



创世中文网

大宦

作者：三戒大師

ORGUAN
REN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创世中文网

大官

作者：三戒大猫

ORGUAN
REN



第一章第一日

秋雨在黎明前停歇，外面鸡鸣天白，他也缓缓睁开眼。

这几天，他一直沉浸在巨大的震惊中——他发现自己竟然变成了另一个人，不仅样子变了，脑海中还多了份陌生的记忆。直到今天，震惊渐渐变成麻木，他终于接受了这一荒诞不经的现实——自己的灵魂竟回到了六百年前，和一个叫王贤的年轻人的身体融合在一起！

‘能活着就是万幸了……’他轻叹一声，庆幸自己大难不死，庆幸自己是个没有妻儿牵挂的孤儿，生活在哪里都没区别……

想到这儿，他对自己那一身腱子肉，变成现在这副枯瘦如柴，连手指都动弹不得的小身板，也就没什么不满了。

他正在寻思着，如何去面对‘自己’的家人，突然听到外面吱呦一声门响，紧接着便是一个怒气冲冲的声音：

“这瘟鸡，天都大亮了还不打鸣！早晚把你炖了！”

这声音，来自一个泼辣的女人，这正是王贤的老娘。她训完了鸡，又训起人来，“一群懒种还不滚起来，再睡天就黑了！”

在老娘的喊声中，王贤的大哥王贵赶紧穿衣起床，胡乱抹把脸，便要去做饭。

“你媳妇呢？”老娘正端着簸箩在喂鸡，见是儿子做饭，登时拉下脸。

“翠莲……”王贵的上眼皮厚厚的、嘴唇也厚厚的，一看就很老实。在老娘面前，更是跟老鼠见了猫似的，闻言缩缩脖子道：“今天那个不舒服……”

“一个月来十五天的身子……”老娘哼一声，骂道：“骗鬼呢！”

“娘，俺去挑水了。”王贵憨憨地笑笑，拿起竖在墙角的扁担。

“俺俺，难听死了，跟谁学的！”老娘又哼一声，喂完了鸡，在围裙上胡乱擦擦手，一只胳膊夹个木盆，一只手提个桶，便往西厢房走去。还不忘吩咐老大道：“吃饭之前，把天井扫了！”

“嗯。”王贵乖乖应道。

……

王贤就住在西厢房，他虽然已经醒了，但还没想好该怎么去面对这家人，尤其是那位愤怒的老娘，决定还是闭眼装昏。

房门被重重推开，头裹青巾的老娘，提着桶、端着盆，啪嗒啪嗒走进来。其实这位母亲长得很秀气，一双眼睛黑白分明，非常的有神，不发作的时候，并不像母老虎。但当她一发作，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便变得寒光四射，锐利逼人！

一张利嘴更是能把活人骂得背过气，然后再气活过来。

进屋之后，她第一眼先看儿子，见他还是闭着眼，一动不动，便习惯性骂道：“兔崽子还不醒，老娘要被你拖累死了！”说着走到床边，掀开被子，给他翻身擦洗，按摩敲打……还把贴身的衣裤给他换了。

说起来，卧床这么久，王贤身上却仍光洁如初，一个褥疮都没有，这在闷热潮湿的江南地区，简直是个奇迹。

虽然已经入秋，但一个瘦小的女人翻动一个十六岁的男子，还是很吃力的。忙活到一半，老娘就已是满头大汗。她一边擦汗一边郁闷道：“人说嫁汉嫁汉、穿衣吃饭，养儿养儿、防病防老。老娘倒好，上辈子欠你们王家爷们的，给你们当牛做马！”

说完继续给他擦拭腋窝，王贤是个怕痒的，不禁一哆嗦。

老娘登时就激动了，一下窜到床头。王贤还要装昏，老娘大耳刮子已经啪啪地抽上了……一下下是真打啊，痛得他忍不住龇牙咧嘴。

“王贵，王贵！”老娘看着他脸上生动的表情，满脸惊喜地尖叫起来：“快来呀！”

王贵在外面扫地，听到老娘叫，扔了笤帚就冲进来，蒙头蒙脑地问道：“娘，咋了？”

“你看你弟弟，他醒了！”老娘说着话，翻开王贤的眼皮，便见他眼珠子滴溜溜地转，这下是装也装不了了，“吴大夫怎么说的来着？”

“吴大夫说……”王贵挠头想了想道：“俺忘了！”

“还不快去请大夫！”老娘最看不惯他这窝囊样，飞起一脚，把大儿子踢出去。

很快，县医学的吴大夫便匆匆赶来，为王贤诊视。王贤既然已经接受了

现在的身份，也就借着这机会‘醒’过来。

其实不用诊视，只要不是瞎子，都能看到王贤缓缓睁开了眼。

全家人彻底松了口气。小妹银铃一蹦三尺高，围着床大笑大跳，王贵也直抹泪，就连王贵媳妇都很高兴，问吴大夫道：“不用再花钱抓药了吧？”

吴大夫正在喝茶解渴，闻言喷了王贵一脸。

老娘狠狠瞪王贵媳妇一眼，对吴大夫道：“她是问啥时候能好利索？”

“这急不得，”吴大夫慢悠悠道：“他身子太虚弱了，我开个补养的方子，吃上一个个月看看。”

“啊，还得吃药！”王贵媳妇喜色尽去，大声抱怨道：“他都把家吃空了，还吃！”

“慢慢养不行么？”老娘其实也不舍得再花钱了，她哪还有钱？

“当然可以，”吴大夫捻须道：“但他躺得太久了，身子亏空极大，要是不赶紧调养过来，只怕将来好了，也是个病秧子。”

“那直接给他进补行不？”老娘又问道。

“虚不受补，你现在给他补，要害死他的。”吴大夫摇头晃脑，一脸悲悯道：“弟妹，王贤年纪这么轻，不能让他落下病根啊！”

“嗯。”老娘面色一阵阴晴变幻，终是狠狠点头道：“先生开方吧！”

于是王贵磨墨，吴大夫摊开纸，笔走龙蛇地开出一张方子，吹干了墨迹，递给王贵道：“抓药去吧，早吃早好！”

“嗯嗯。”王贵应着声，小心翼翼将方子接过，又看了一眼老娘。

“把先生送回去，再顺道把药抓了。”老娘叹口气道，“你跟陆员外说一声，先记账，月底一并结。”

“娘，人家药铺都说了不赊给咱了……”看着妹妹在给吴大夫收拾药箱，王贵小声对老娘道：“人家说你这人忒没信用，这话都说仨月了，也没见一文钱……”

“你不去缠磨怎么知道？”老娘恼火地从手腕上解下个金镯子，拍在他手里道：“把这个押在那，先抓了药再说！”

“嗯嗯。”王贵这下松了口气。

吴大夫早就收拾好了，一直优哉游哉地喝茶，待娘俩说完了，才起身告辞。

“王贵，去送送先生。”老娘又从腰间摸出一串钱，差不多二十文的样子，递给儿子。

吴大夫见状笑道：“今天太阳打西边出来了，竟然见着弟妹的钱了。”

“麻烦你那么多回，终于把小二看好了。”老娘大言不惭道，“这次把诊金一并结清了。”

吴大夫迈步往外走，差点跌倒，回头苦笑道：“合着我出诊一次，就值一文钱？”说着摆手道：“算了算了，我好人道到底，义诊了！”

“那多谢先生了。”老娘也不推让，便从儿子手里一把拿回钱，道：“等我家啥时候发达了，也给先生封两包雪花银子。”

“你敢送我还不赶紧要哩。”吴先生摇头大笑出门，王贵赶紧送出去。

.....

待王贵送吴先生走了，老娘瞥一眼儿媳道：“你身上不难受了？”

王贵媳妇脸一红，讪讪道：“还不好，我过来看看还得回去躺着。”便灰溜溜回屋了。

老娘哼一声，目光又转向儿子，心里是又高兴又火大。高兴好理解，火大是因为，她这儿子是从赌坊出来，被人打伤的。县里也没破案，最后只能以“赌博争执遭报复”定案。是以在老娘心中，这儿子就是因为赌钱被打的！

对这个游手好闲、又好赌博的儿子，老娘早就绝望了。一想到他日后难免故态复萌，害得家里雪上加霜，老娘就气不打一处来。要不是王贤刚刚醒过来，少不了一顿臭骂。

“日后再跟你算账！”老娘把儿子看了又看，最后狠剜一眼，便留下银铃照看他，自个回屋干活去了。许是兴奋后的虚脱，她的脚步有些虚浮，走到门口时，被门槛绊了一下。老娘踢一下门槛，怒道：“早晚锯下来烧柴禾！”

老娘走后，小妹银铃将早晨熬的小米粥，兑了点热水，喂给王贤喝。银铃的性格很像老娘，但毕竟年幼，还不泼辣，只是活泼而已。她一边喂粥，

一边叽叽喳喳，讲述王贤昏迷后的情形，免不了也要数落他的不是。

通过她的话，王贤知道家里虽然境况很不好，但要是没他这一放倒，也不至于像现在这样，欠一屁股债不说，连饭都要吃不上了……想到这，王贤才意识到，方才老娘脚下拌蒜，似乎就是饿得四肢发软所致。

在六百年后，还有‘一病返贫’的说法，王贤记得鲁迅家里也是这么败了的，是以对妹妹的话深信不疑，不禁生出老大的愧疚。

“街坊都跟娘说，你肯定醒不了了，拖一天花一天的钱，还得把好人拖累坏了，还不如早断了利索。也就是娘这样的脾气，认准了的事儿谁也拉不回，要是换了别人家，几个你也死得透透的了！”

“哥，就算我求你了。家里为了给你治病，欠了这么多债。等你好了千万跟那些人断了吧。安生找份工，好么？”小妹说完就灰心了：“算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怎么能指望你改呢？”

被个十来岁的小妹妹鄙视成渣，王贤恨不得找条地缝钻进去，哪还好张嘴？

“张嘴啊！”见他拒吃，银铃杏眼圆瞪道，“说你两句就想绝食？有骨气就改给我们看，到时候妹妹给你磕头赔罪！”

王贤的脸通红通红，臊得。

见他还是不吃，小妹小嘴一瘪道：“二哥，你别不懂事了，咱家不是以前了。咱们富阳不出小米，娘用正下蛋的老母鸡，才换了这十来斤，我们可一口都没尝过！”

王贤深深一叹，一口口吃完了稀饭，一粒都没浪费。

第二章哎哟我滴哥

这时候，王贵抓药回来了，老娘正忙着做鞋，见他提着药，登时大喜道，“他们真给了？”

“嗯。”王贵点点头，把药包交给老娘，又从怀里摸出个镯子，递给老娘。

“怎么？”看他那一脸熊样，当娘的就啥都明白了，讪讪笑道：“他们没上当？”

“见是娘拿出来的东西，人家得多长两个心眼，”王贵闷声道：“让个懂行的一看，说是铜的，刷了层金粉。”

“一群睁眼瞎，这明明是真金！”老娘脸不红不臊，把那镀金的镯子套在腕上，不再提这茬道，“那你咋抓的药？”

“林家姑娘在给她老娘抓药，见我被那些人抢白，便替我垫上了。”王贵老实答道，“她说这两天还要来看弟弟呢。”

“哼，假惺惺。”老娘骂一声，“她林家害得咱家这么惨，要是敢上门，我打断她的腿！”

王贵哪敢跟他娘顶嘴，缩缩脖子不说话了。

“还没问，这药到底多少钱一副？”

“一百文……”王贵小声道。

“这么贵？”老娘倒吸一口冷气，擦汗道：“这要吃一个月，把老娘卖了都不够……”

“再想办法吧……”王贵叹口气道：“娘，我去看看弟弟。”说完来到西厢房坐了会儿，便心事重重地走了。

中午吃饭时，老娘见王贵媳妇又没出来，知道她又嫌饭难吃了，王家几乎是一天三顿青菜汤泡米饭，最多再加些酱蚕豆，确实让人难以下咽……当然你得有得挑才好挑三拣四。老娘和王贵、银铃没得挑，自然吃得一点不剩……

见王贵媳妇还不出门，老娘便将给她盛的一碗饭，匀给了儿女，“别浪费了。”没有人担心王贵媳妇会不会饿着，因为她总能神不知鬼不觉买好吃食，

趁着王贵上工，躲在屋里吃独食。

所以见她这会儿还不出来吃饭，一家人便知道，王贵媳妇又吃独食了。但人家花的是自己的嫁妆，又不吃在你眼前，谁也不好直说她什么。

老娘先吃完了，便将半个月来，偷空趁闲做好的十几双布鞋，用包袱包成一包，去集上售卖。今天正好是个集，本来她该上午去的，但让王贤的事儿耽误了……

兄妹俩吃完饭，银铃收拾碗筷，王贵则一脸心事地回屋，妹妹叫他都没听见。

以为哥哥又跟嫂子吵架，银铃也没放在心上，干完家务就端着药碗，去喂王贤吃药。一大碗药汤快吃完的时候，东厢房突然爆发出王贵媳妇的喝骂声。

银铃郁闷地拍拍额头，嘟囔道：“又来了……有本事老娘在家的时候骂呀。”虽然气愤，可她小孩子家家的也没法掺和，只能在那听着。

“好啊，你个王鼻涕，鼻涕了半辈子，终于长本事了！”声音陡然清晰了许多，显然两人的战场从屋里转移到天井，“竟然学会偷东西了！”

“你说谁偷东西？”如果是泛泛的骂，银铃也就装着没听见的，但听嫂子骂大哥是贼，她登时火大，把碗往桌上一搁，冲到门口，质问起大嫂来。

“你自己问他，偷没偷！”王贵媳妇拿着笤帚疙瘩，指着躲在水缸后的王贵，横眉竖目道，“他趁着我睡觉，偷我的首饰，被我抓了现行！”

“两口子之间哪叫偷啊？”见妹妹也出来了，王贵满脸通红，讷讷道：“娘说夫妻一体，你的也是俺的。”

“放屁！那是我的嫁妆！”见王贵狡辩，王贵媳妇愤怒地朝他冲过去：“那是我侯家的财产，跟你王家没关系！”

这婆娘高大有力，让她打上一下，王贵还真吃不消，只好被撵得满院子跑，一边跑一边告饶道：“就算俺借的还不行，回头赚了钱，还你就是了！”

“你偷我首饰干什么，是不是在外头有相好的了？”王贵媳妇愤怒道。

“别瞎说，”当着妹妹面，王贵倍感尴尬，“怎么可能呢？”

“那倒是，就凭你……”王贵媳妇轻蔑地哼一声。猛然想起上午时，他娘俩为王贤的药钱发愁，这下还有什么不明白。原来王贵偷自己的嫁妆，是要

去给王贤买药！

这可碰到她的忌讳了！她是王家当年好的时候嫁过来的，门当户对，嫁妆很是丰厚。谁知公公犯事之后，王家很快就衰落了，这让她心里一直憋火，只是摊上个厉害婆婆一直发作不得。

直到婆婆和老公倾家荡产，也要给王贤续命时，王贵媳妇终于开始闹别扭，她坚决不同意往活死人身上花钱，常挂在嘴上的一句话，便是‘救活了也是个祸害，还不如让他死了利索！’

久而久之，王贤竟成了她对王家怨念的集合，王贵只要一提就火冒三丈，何况是偷她的钱去给他买药！王贵媳妇这下气疯了，张牙舞爪地扑向王贵道：“王鼻涕，你知道老娘最恨什么，我不跟你过了我！”

王贵自觉理亏，一边喊着‘不敢了，再不敢了！’一边在天井院子东躲西藏。侯氏整天窝在屋里不动弹，脚下很是很没根。你追我赶了好一阵子，她心虚气短一拌蒜，竟狠狠摔在地上，脑袋磕到铁锹上，登时血流满面……

“哎哟，杀人啦……”侯氏痛得七荤八素，又一摸额头，满手是血，没人声地大叫起来：“救命啊，救命啊！”

……

午饭前，老娘卖光了鞋，给王贤抓了两副药回家。她心里十分得意，因为一百文一副的药，硬是被她砍到一百七十文两副。能从陆员外那铁公鸡身上拔毛的高手，这富阳县里怕是一只手都能数过来。

谁知一进门，便看到地上的血迹，老娘登时大怒道，“老娘一不在家，你就翻了天！王贵媳妇，跟我去衙门说理去！”以她多年的经验看，定然是王贵那穷货被侯氏打出血了……

“娘……”话音未落，王贵从房里掀帘子出来，小声道：“不是我伤了，是翠莲……”

“吓？”老娘登时神情一松道：“太阳打西边出来了，我儿竟然男人一次？！”

“不是……”王贵这个汗啊，囁嚅道：“是她追我的时候，自己摔的。”

“我说么……”老娘叹口气，失望道：“狗改不了吃屎。”

把药搁下，她到东厢房里看了一眼，只见侯氏脑袋缠得跟个纺锤似的，躺在床上直哼哼。鲜血渗出纱布，看上去确实挺惊人。

侯氏知道她进来，却仗着病不起身，她已经让人通知娘家了，什么事儿等家里人来了再说，省得白挨这个老东西排炮。当年，她不知好歹，竟想跟婆婆掰手腕，被婆婆直接骂晕过去，如今想起来还直打哆嗦……

侯氏这个样子，老娘也没法说什么，她泼辣归泼辣，心里精明得很，知道这种事，自己不能掺和，只能先静观其变。

从王贵房里出来，老娘生火做饭，吃饭刷碗，然后再给王贤推拿一遍，见侯家人还没来，骂了一声：“真磨蹭！”

过晌，侯氏的哥哥和弟弟才来，两人衣着光鲜，趾高气扬，还带着几个长工，轰轰烈烈一大群人……他们家有百亩茶园，还有在县里当差的，面对王家这样的破落人家，自然大有心理优势。

无奈老娘把闲杂人等都轰了出去，只让侯家兄弟进来。

他俩一进门便捂着鼻子，仿佛在这破院子里站一站，就会污了自个的贵气似的。

看到妹妹躺在床上，要死要活的样子，两人登时火冒三丈，像训孙子似的训斥王贵，只是因为王贵老娘在场，不敢用脏字问候罢了。倒不是他们尊老，而是人的名、树的影，一旦惹火这母老虎，可就不知谁训谁了。

但老娘像转了性似的一声不吭，任由他们把儿子训得晕头转向，阴着脸不知在想什么。

直到训得口干舌燥后，两人停下来，喝口水……人家是自带的紫砂壶，里面用自家的水，泡自家的茶……才问妹妹：“该说的都说了，谅他以后也不敢了，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两个事儿，答应了我就和他过下去，不答应，就散伙。”侯氏在婆婆的阴影下压抑透了。她整天躲在屋里，那是不敢看婆婆那双冷眼啊！侯氏感觉再这样下去，不出半年自己就要疯了，这次好不容易找到个蹬鼻子上脸的机会，决心趁机改变处境！

“先说说吧。”她哥点头道。

“第一，我要分出去过。王家的东西，我一丝一毫都不要，只要分出去过就行！”侯氏不敢看婆婆，躺在床上看着天花板，终于把心里憋了两年的话，道了出来：“第二，他得起个毒誓，分开过后，不许拿钱给他家里人花，不然生儿子没屁眼！”

此言一出，满室安静，老娘拢在袖中的手，已经攥得咯咯直响，却仍没有表示。

“呃，”侯氏她哥觉着这话太欠妥，忙补救道：“妹妹的意思是，分居不分家。分开过，各花各的钱。这样也好，既然过不到一起，就各过各的，大家都清心。”顿一下，心虚地望着王贵老娘道：“是吧，王大娘？”

第三章猛回头

之所以侯氏一说要分家，自个气焰马上弱三分，是因为这个年代有法律，父母健在不得分家析产！不然子女要坐牢的！每个月官府都会在申明亭前宣讲这个，三岁孩子也知道。

所以侯氏才会那么‘大方’地说，自己不要王家任何东西；又刻意不说分家，而是用‘分开过’代替，其实是在掩耳盗铃！

不过这种事都是民不告官不究的。过不到一块的兄弟多了，分开过有的是，也不是各个都没爹娘。只要不打分家官司，官府是不会管的，除非有人想整你。

侯氏想要得逞且不留后患，就必须征得婆婆的同意，让她出个‘分居不分家’的证明，才敢破墙而出。

所有人都望向老娘，只见她抽出握得发白的手，拢了拢额前的头发，也不急也不躁，平静地望向王贵。

看了看儿子，她又对侯家人道：“我也早跟这又馋又懒、心黑恶毒的婆娘过够了……”侯家人刚要发飙，却听她话锋一转道：“你们不就是要分居不分家文书么？只要王贵答应，我出！”

侯家人登时大喜，转向王贵，齐声催促到：“愣着干什么，答应啊！”以他们的经验看，王贵这种一辈子不敢说不的软蛋，那是决计不敢反对的。

“别……”王贵可怜兮兮地央求侯氏道，“小二还病着，妹妹还小，老娘身体又不好，哪能撑得起来？咱们这时候分开过，是要被戳脊梁骨的。”

“你不用操心。”老娘冷笑道，“那么难的日子老娘都熬过来了，没了王屠户，还吃不了带毛的猪？！”

“娘……”二十几年的母子，王贵焉能听不出老娘这是反话，愈加不敢松口了。

“娘都这么说了，你还犹豫什么？”侯氏也顾不上装死，从床上一跃而起，顶着个纺锤脑袋道：“你倾家荡产，给小二治了半年，现在他终于醒了，你这个当哥哥的，已经够份儿了！街坊四邻谁能说你什么？”她晓之以情后又动之以利道，“王贵，你不是做梦都想当东家么？分开过后，我的嫁妆都拿出来，给你开个造纸作坊，也让你尝尝当东家的滋味！”

“嗯，住得地方你也别担心。”大舅子焉能不知道妹妹的心思，便顺着她

道：“我在县城那套两进的宅子空着呢，今天你们就可以搬过去！里面还有个老妈子，到时候吃饭穿衣都有人伺候，不比你现在当牛做马强一万倍？！”

“家里老爷子最疼你媳妇，只要你答应搬过去，你家欠我家的钱，肯定就一笔勾销了。”小舅子也道：“不信我可以给你立字据！”

钱又不是他借出去的，他写的字据有个屁用？这些鬼都不信的空话，也只有王贵这种夯货会信……侯家兄妹如是想道。

果然，王贵在听到第三点后，脸上现出浓重的挣扎之色，紧紧咬着嘴唇，不知该说什么好。

“王贵，你要是不答应，我就去告官！”侯氏知道这货最不会的便是拿主意，不使出杀手锏不行，便吓唬他道：“刚才我哥的话你也听到了，我可带着伤，要是去告官的话，你就得被官府抓起来！”

王贵一下如遭雷击，老娘勃然变色，霍地站起来，戟指着侯氏道：“好啊，老娘奉陪！把你这些年干的丑事，全给你抖搂出来，让你顶风臭十里！”

婆婆一发威，侯氏吓得直缩脖子，但已经到了这分上，岂能前功尽弃？她吃力的转过头去，不看老娘只看王贵道，“不信你试试！”

王贵还是紧咬着嘴唇，一脸便秘状，还是一言不发。

“王贵，别磨蹭了，赶紧答话。”侯家兄弟不耐烦地催促起来，他们晚上还要去吃酒呢，哪有时间在这里耗？小舅子烦躁地抬起头，看见小银铃在门外张望，脱口骂道：“看什么看，滚回屋去！”

银铃毕竟还是小了，吓得一哆嗦。

小舅子回过头，刚要再训王贵几句，就听一声响过他十倍的吼声：“你住口！”

这一声吼，把所有人都震呆了，顿了一下，都望向王贵王二郎！

这一声吼，竟然是从来都低声下气的王鼻涕口中发出来的！

好一会儿，侯家兄弟才回过神来，小舅子干笑道：“你什么意思？”

“不许吼俺妹妹！”王贵两眼通红地扫过大舅子、小舅子，最后落在侯氏身上，又渐渐没了气焰，小声道，“俺不分家……”

“你再说一遍？”侯家人惊呆了。

“俺不分家。”王贵声音更小了，“你要走就走吧……”

“好好，”侯氏本以为自己吃死了王贵，谁想到这厮竟敢不从，登时气冲冲地收拾衣裳，“你等着官府来抓你吧！”

“王贵，你现在改口还来得及。”大舅子见要崩，赶忙补救道：“一旦我妹子踏出这个门，可就不是你媳妇了。还有，你家欠我家的债，可早就到期了。原先因为是亲戚，我们不好意思讨。现在为了一个废物弟弟，就不要媳妇了，那我们也不必讲情面。赶明儿一张状子递到县里，告你欠债不还，还打伤妻子，你这辈子就完了，知道么？”

“俺不分家……”王贵果然被吓得脸发白，却仍低着头，反复只说那四个字，两脚都快把地砖搓透了。

“王贵，你可想好了。”老娘竟也劝道：“现在就是东街的哑巴寡妇，都要五贯钱的彩礼，娘可没本事给你再娶！”

“俺不分家……”王贵已经想得很清楚了，终于抬起头道，“翠莲有娘家照顾，俺放心。”

“呸！”侯氏一口浓痰险些吐到王贵脸上，挽起包袱，怒气冲冲地出门而去，“王鼻涕，有你悔青了肠子，跪下来求我的那天！”

走到天井里，她羞恼愤恨难平，又走到西厢房中，便见小叔王贤，正平静地看着自己，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明亮疹人，竟比老娘的还可怕。

暗骂自己今天脑袋被撞坏了，这个废物病秧子有什么好怕的？侯氏面目狰狞地瞪起眼来，指着他鼻子骂道，“废物，你活着就是祸害这个家的！老娘我就看着你把王家，祸害到家破人亡！”

王贤依然平静如水，却终于开口说话了：

“大嫂，往日我的不是太多，让你气坏了，是我的不对。但我现在已经洗心革面，若是因为我，你要跟大哥分家，大可等等再说，用不了几个月，王家就会有起色的！否则我走，不会再拖累你们。”

“哈哈……”侯氏像听到什么好笑的话，大笑道：“你能转性？狗改不了吃屎，只要有你在一天，王家就永远没起色！”

“你可以看着……”王贤轻叹一声，不再说话。

“好，我看着！”侯氏大笑着扬长而去，“看你怎么继续祸害这个家！”

.....

侯家兄妹走了，自然还带着他家的嫁妆，王贵这夯货，竟还帮他们叫车、搬箱子，好一个忙活。

这让街坊四邻摸不着头脑了，早听王家吵翻天，怎么王贵转眼又帮着侯家，搬起嫁妆箱子了？莫非是要分家？

有街坊忍不住问道：“王贵，你是要搬出去过么？”

王贵摇摇头，黯然道：“翠莲要回娘家，俺还留下。”

街坊们很是意外，不禁朝王贵投来刮目相看的眼神，可见侯氏在街坊面前，真没啥好名声。

待王贵回去，见老娘站在天井里。他低下头，小声道：“娘.....”

“王贵，你做得对。”老娘露出赞许的目光道：“你弟弟虽然的确是个废物，但终究是你弟弟。你要是这时候撒下他，老娘肯定会把你们告到官府的。”

王贵不安道：“现在侯家也要告官的。”

“告个屁！”老娘啐一口道：“你这蠢货，亏着你爹还当过司刑大爷，连这点律条都不懂？夫殴妻，非折伤勿论！她不过破了点皮，打了也白打！”

“哦.....”王贵闷闷地点头，却也放心了。

“去歇歇吧。”老娘知道，他做这个决定，肯定很难受，便打发王贵回屋歇着了。自个却转到西厢房门口，睥着小儿子道：“你刚才说的话，我可都听见了！”

“我也是说给娘听的。”王贤与老娘对视，两双眼睛一样的黑白分明，目光锐利。

“空口说白话有个屁用。”老娘却不屑道：“做出个样子来再说大话，不然老娘就当放屁。”

“看着就好了。”王贤明知道她是激将法，还是眉头一挑，沉声道：“我王贤不一样了.....喔.....”

掷地有声的誓言，换来一块黑乎乎的抹布，老娘出手很准，不偏不倚落

在他脸上。

“小兔崽子，先自己能擦腩再说。”老娘拍拍手，去准备晚饭了。

“唔唔，先把抹布拿开，要憋死了……”王贤的手，竟然抬都抬不起来。还是银铃救了他一命。

这一反差，让刚刚发下宏愿的王二郎苦笑连连。身体是一切的本钱，动不了，什么都是空话。

第四章林姐姐

王贤已经醒了，但他躺得太久，全身肌肉不仅萎缩得厉害，而且不受控制，因此动弹不得。

这种感觉太糟糕了，但好在他只有十六岁，身体恢复很快，几天后便能被扶着坐起身来，再也不用人喂水喂饭了。

一捱能动弹，他便开始按照心里盘算好的方案复健，最先是手脚小关节的复健操。他只要睁着眼，就会反复循环地做，直到动弹不得为止。

起先家里人看了十分恐慌，以为他犯了什么魔怔，想要请道士来镇魔哩。王贤解释了半天，才让他们明白，这是自己在为加快康复而努力。

尽管不信这样能帮助恢复，但老娘很忙的，只要他没魔怔，根本不管他是鬼上身还是跳大神。

于是王贤继续发他的神经，其实复健过程是极痛苦的，每一次发力都像有千万根针在扎，都是要付出极大毅力的。好在他性情极为坚韧，既然决心尽快摆脱废物的头衔，那是多少苦头都能吃的。

全程陪伴他的银铃知道，哥哥每次躺在床上跳完大神，都像水里捞出来的，显然是承受了极大的痛苦。可她从来没听他哼一声，哪怕他有时候，不知不觉，嘴唇都咬破了……

这不是一回两回，而是每天十来次，且日日如此。这还是自己那娇气的二哥么？难道大病一场能让人脱胎换骨？银铃想不明白其中的道理，但看向二哥的目光，渐渐变了。

八天后，王贤便能下地了，对这种神速，他自个也十分吃惊。本以为，以自己那二把刀的复健操，就算再努力一倍，也不能这么快就见效。想来想去，他估计是自己在昏迷时，老娘一直坚持给他推拿，让他的身体还没彻底锈死。

其实还有个原因，就是吴大夫那一百文一副的汤药，虽然价钱坑人，但效果真不坑人。

无论如何，能下地了，就比整天在床上强。

当银铃将这个好消息，告诉老娘和大哥后，两人竟饭也不吃，便跑来西厢房。

看到王贤在王贵的搀扶下，下地缓缓走了两步，老娘转过头去，望着门外的天空，深吸了好几口气，还是没忍住，掉下一串泪来，骂道：“破屋，灰落到老娘眼里了！”

王贵也是一把一把直抹泪，银铃更哭得稀里哗啦，倒让王贤有些摸不着头脑。他记得自己醒来的时候，家人高兴归高兴，可没到现在这样喜极而泣。

不过转念一想，其实也不难理解，毕竟在这个年代，很多伤病都会造成永久性伤害。当时虽是醒了，但谁也不知道，他还能不能站起来。如果不能站起来，又跟昏死有什么区别？

是以直到这一刻，家里人才彻底松了口气，知道他真的能复原了！

第二天，王贵便央人做了副拐杖给王贤拄着。这样练了几天，王贤终于可以走出房间，看一看自己生活的院子，看一看头顶那方蓝天！

天可真蓝啊，虽然只有小小的一方，但像剔透的蓝宝石，王贤贪婪地深吸口气，感受久违的自在……

正在陶醉着呢，门外传来门环被叩响的声音。

银铃开门一看，见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一手提着个竹筐，她便脆生生地问道：“这位大叔，请问你找谁？”

“你是王家姑娘吧。”那中年人咧嘴笑笑道：“请问王大娘在么？”

“我娘不在哩。”在外人面前，银铃还是很有礼貌的，“大叔有什么事？”

“眼看中秋，我家姑娘来给王大娘送月饼了。”中年人说侧过身，便见个十七八岁的少女，摘下了头上的幂罗。

银铃定睛一看，登时变了脸色：“你是林荣兴他妹妹！”

“王家妹子认得我？”这少女眉目如画，瘦比黄花，虽然衣裙是保守的宽大式样，但那白皙的手腕纤细得难以置信。脸也瘦得只有巴掌大，仿佛一阵秋风就能把她吹跑似的。

这是个让人望之便心生怜惜的女孩，但银铃却拉下脸道：“废话，你来干什么？”

“方才我家大叔说过了……”少女的声音轻柔低缓，隐有掩不住的疲惫。

“我娘才不会要你家的东西！”银铃的声音却又脆又急，真是人如其名。不过说着说着，她还是不自觉的，对少女放缓了语气，“你们快走吧，要是碰上我娘，你们就死定了。”

少女这个汗啊，心说有这样说自己娘的么？不过她挑这个时候来，就是趁着王大娘去赶集，一时半会回不来。以她这两年来经历，对付个十来岁的小丫头，还是绰绰有余的。

便见她微微一笑道：“前些日子，在陆家药铺碰上王家大哥，听说二郎醒了，我便说来看望一下。”说着欠欠身道：“只是家中事多，不想竟拖到今天，实在是不应该……”

“不用你假惺惺。”银铃撇撇嘴道。

“我从杭州买了几条辽东参，权且算是赔罪了。”林家姑娘却不以为意地接着道。

“喔……”银铃登时表情一滞。前天老娘还在发愁，说二哥再吃两副药，就可以进补了。但是上等的补品都贵得要死，王家能撑着把药抓完，就已经到了极限。现在是借都借不到，赊也赊不着，彻底一筹莫展了。

虽然二哥说，不进补，慢慢养就是，但吴大夫说，流失的精气不赶紧补回来，他将来还是个病秧子……这两天把老娘愁得，晚上睡觉跟摊煎饼似的。

本着老娘‘面子值几个钱，实惠最重要’的原则，银铃一龇牙，改口道：“老杵在门口，人还以为王家不知礼数，进来说话吧。”

……

江南的民居本来就紧凑，王家的院子更是逼仄，林家姑娘一进来，便看见王二拄着双拐，目光幽怨地望着自己。

林家姑娘的心一紧，赶紧敛衽一礼道：“王家弟弟安好。”

“好，很好。”王贤打量一眼林家姑娘，嘴角挂着冷笑道：“林姐姐好久不见哇！”

“是好久不见了。”在银铃面前不卑不亢的林家姑娘，对着王贤却显得很不自在，竟解释道：“我那半年，一直在杭州和京师奔走，前些日子回来，才知道你受伤了……”

“是么。”王贤冷淡道：“你以为这样，就说得过去么？”

“说不过去。”林家姑娘深吸口气，迎上他的目光道：“所以我来了，要打要骂，随你处置。”

两人的对话，让银铃和那大叔惊掉了下巴，这是什么情况？两个人显然是旧识，而且有些不得不说的故事.....

‘天哪，我哥莫非和仇人之妹发生私情了？’银铃妹子展开丰富的想象，迅速脑补起来，‘这是多么狗血的剧情啊？’

‘不可能，不可能.....’那大叔也表情痛苦地暗叫道，‘我家姑娘就是瞎了眼，也不会看上这种废物点心的！’

两人是如此震惊，以至于王贤和林姑娘提出要单独谈谈后，他们竟觉着理所当然。只是那大叔在扶着王贤进屋的时候，手上用了暗劲，低声威胁道：“敢对我家姑娘无礼，我饶不了你！”

殊不知，王贤已经对疼痛麻木了，嘴角挂起一丝苦笑道：“我现在这样，能对谁无礼？”

“也是。”那大叔看王贤弱柳扶风的样子，不禁笑自己傻气，把他搁在椅子上，然后掩门出去，又对仍大张着嘴巴，坐在天井里的银铃道：“这事儿，请不要说出去。”

“我说了有人信么？白惹人笑话。”银铃回过神，白他一眼，便去给王贤煎药了。想到吃了今天这最后一副，明天就可以用人参进补了，银铃简直开心坏了。既然是二哥的小情人送来的，自然用得心安理得。

只是以二哥那副德行，林家姑娘怎么会看上他？尽管对方是仇家，银铃也不得不承认，林姑娘长得真好看啊，据说还识字。听说林家好的时候，到她家提亲的媒人，能排一条街呢。

小姑娘的八卦之火熊熊燃烧，简直可以煎药了。她恨不得变成一只蚊子，钻进西厢房里，听听里面人，到底在说什么。

估计她要是听见了，就得提刀追杀林姑娘了.....

.....

西厢房中，王贤与林姑娘相对而坐，目光平静如秋。

“对不起。”林姑娘深表歉意道：“是我害了你。”

“确实是你害了我。”王贤的语气不那么生硬，冷冷淡淡道：“你竟然让一个白痴，去做这种要命的事，居心是何等不良！”

听了他的诛心之言，林姑娘面色发白，她右手紧紧攥在胸前，再次垂首歉然道：“是我考虑不周，我当时只想摆脱你的纠缠，才跟你打了那种赌，”说着抬起头，眸子里起了水汽，颤声道：“我怎么也没想到，你竟然真会去拦驾……”

“你知道我原先是个白痴……”王贤心中苦笑，自己原先真二啊，二到拿根棒槌就当针。觉着这话简直弱爆了，他声音一沉道：“为了救我爹，我能豁上一切！”

第五章谁是谁冤家？

西厢房的窗上有蜘蛛在结网，老娘不让扫，说这是好兆头。

听了王贤的话，林姑娘十分错愕，她不禁再端量这家伙一番，发现几乎无法跟那个纠缠自己的无赖对上号了。在她的记忆里，这家伙就像癞皮狗一样，没有骨气，惹人生厌。

但眼前的王贤，虽然模样没变，但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里，却再没有轻佻之色，取而代之的，是深如潭水的目光，那样的沉静冰冷。

只因为这一点改变，他整个人的气质便大不一样。老娘、银铃这样朝夕相处的亲人还不好发觉，但像林姑娘这样，隔了半年才又见面的，感受到的差别就很明显了。

莫非脑袋被打坏掉，到现在还没恢复？林姑娘如是想。嘴上却轻声道：“是我看错了你，抱歉……”

“光说抱歉有什么用？”王贤冷笑道，“真要有诚心，把我躺这半年的汤药费出了吧！”虽然这样干有些不厚道，但想想老娘那虚浮的脚步，妹妹裙上的补丁，还有哥哥跑了的老婆……他无论如何也要从这林姐姐的身上，敲下几贯钞来！

“这是应该的……”林姑娘要收回自己方才的想法，原来王二还是那个王二！想到这，她不禁心中一颤，难道被敲诈的日子，又要开始了？

林姑娘闺名清儿，本是本县数得着的富裕人家，兄长林荣兴更是县学廪生，也算得上诗书传家了。谁知道两年前一场官司，将这个家庭拖入了深渊，而正是这个案子里，林荣兴招供自己行贿了县里的官吏，结果让王贤的老爹下了大狱，王家才开始走背字。

林清儿的哥哥被判了斩监候，家里已经够惨的了，却又被王贤这无赖小子纠缠。两年来，他仗着林家对不起自家，今天说自己老娘病了，明天说自己哥哥摔了，变着法子登门问她要钱。林姑娘那会儿才十五岁，还不像现在这样历经世事，洞悉人心，觉着是自己哥哥害得王刑书下了大狱，让王家和自家一块遭了殃。所以向来要钱便给。

其时林家为了给林荣兴翻案，已经把林清儿的嫁妆都用上了，各项开支自然能减则减。但哪怕后来知道，这小子每次要了钱，不是去跟那帮狐朋狗友吃喝，就是去赌博，王家没见着他一文钱后，林清儿也没让王贤空手而回过。

当时她天真的以为，这样也算自家补偿一下王家，殊不知别人会将你的好心当软弱，得了寸又进尺！

半年前，王贤又来了，一般林姑娘是不会见他的，都是让管家支点钱打发走了事。但这次王贤说，我不是来要钱的，我是来送钱的，执意要见林姑娘。

林清儿只好见了他，王贤果然掏出一个红包，里面应该有个百十文钱，但更惊人的还在后面，他竟然说，这是提亲的彩礼。

林姑娘当时就懵了，问，你跟谁提亲？

‘跟你呀。’王贤竟大言不惭道：‘反正你婆家也退亲了，我不嫌弃，你跟我结婚吧。’

林清儿的脸，登时就通红，然后铁青铁青，但她也知道，跟这种打不得、骂不着的癞皮狗，根本没法讲理。要是自己把他撵出去的话，还不知道这种无赖会干出什么事儿来！

寻思一下，她想了个办法，忍着恶心对王贤道，我是被人退过婚的，现在能蒙你不弃，十分的感动，但是我已经对天起誓，谁能替我家把案子翻过来，还我一个清白，我就嫁给谁，为婢为妾在所不惜，否则终身不嫁！

‘啊？’王贤吃惊道：‘你怎么会发这种誓？’

‘我哥的冤案不昭雪，我就生不如死，又怎么会考虑嫁人呢。’林姑娘叹口气，眼圈登时红了，这完全不用做戏。

‘呃……’王贤不甘心道：‘违背誓言会怎么样呢？’

“如违此誓，天打雷劈，永坠十八层地狱！”林清儿看他一眼道：‘未来男人则浑身脓疮，溃烂而死！’

王贤起了一身鸡皮疙瘩，打个寒噤道：‘你个女人，也太狠了。’他可不想一身脓疮，溃烂而死。

林清儿本以为，这家伙定可知难而退，再不提此事了。便拿出张宝钞，想把他打发走。

谁知王贤这次竟不要钱，拍着胸脯道：‘这些年，你对我比我妈还好……’林姑娘险些吐血，便听他继续道，‘出来混的，义气最重要，这个忙咱帮了！’

林姑娘登时哭笑不得，“你怎么帮？”

“嘿嘿，我还没想好。”王贤挠头笑道：“等我想好了，自然会告诉你的……”

之后王贤便离开了，林清儿也就把这事儿抛到脑后了，谁会寄托哪怕一丝希望，在王二这种人身上呢？

哪知不久便传来他被打昏的消息，林姑娘当时心里咯噔一声，让人去打听，结果听说这厮是在赌场出千被人打的，林姑娘这才安心……

后来她还登门探望了一次，却被王贤老娘轰了出来，之后林清儿便离开富阳，去杭州、南京奔波，渐渐忘了有这么一号人。

但是上个月，她从杭州坐船回富阳，途中听到几个浪荡青年，谈起王贤王二郎。忍不住细听之下，让她惊诧难名——便听一人感叹，当年王贤在时，整天请咱们吃饭，多好。可惜竟敢在赌场出千，被打成活死人。

另一人冷笑道，什么赌场出千，根本不是那么回事！王二是惹了祸，让人弄死的！

‘什么人下的手？’众人一惊，林清儿更是惊呆了。

‘不知道，但我那次在钱家赌坊，听老板喝醉了酒说的。’那人神秘兮兮道：‘他说这小子打算在大老爷上任那天拦驾告状，结果听人说告状得有状子，就傻乎乎地去找人写状子，谁知道人家转头就捅给赵家了！’

‘你说是赵家下的手？’

‘我可没说。’

几个青年说着说着便聊开旁的，但林清儿却震惊得说不出话。回到富阳，她便盘算着到王家说明真相，可这样一说开，自己的责任就大了去了。

而不说，则一切照旧。

林清儿又不是君子，还非得问心无愧。何况她倾尽家财、身心俱疲，只为兄长的案子作最后一搏，别的事情都要往后放放。

她对自己说，无论那一搏是成是败，事后自己定去王家请罪，认打认罚，绝无二话……

谁知道，都说再也醒不了的王二郎，他突然就醒了！

那日在陆家的药店碰到王贵，得知了这个消息，林清儿是既高兴又郁闷。高兴的是，王二终究还活着，这样自己的负疚会小很多。郁闷的是，这家伙都躺了半年了，为啥不能再躺会儿，等我忙完了再醒？

那样本姑娘也能争取个主动坦白，哪像现在这样尴尬，好像是他不醒，自己就会继续瞒下去似的！

唉，现在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林姑娘幽怨地想道。

……

立志要打造‘励志传奇——浪子回头金不换’的王二郎，没想到一个讨要汤药费的举动，竟让自己前功尽弃，在林姑娘眼里，又成了那个无赖王二！

不过他也确实是无赖，就算王二听了林姑娘的话去告状，也没理由非让人家负责，又不是人家逼他去的。甚至，他打算拦驾喊冤，都不是为了林姑娘！

在这世上，所有人都把王二当成废物、败家子，根本没有一个人理解他。直到现在的王贤和他融为一体，才知道这孩子并不是人们想象的那么坏，他只是个一心想回到过去的可怜人儿。

要知道，就在两年前，王家还是县里很有地位的上等人家。当时王老爹还没下大狱，而是县里的刑房司吏！后人总以为微末小吏，不足道哉，但其实真不是这样。一个县里才几个官？除了县太爷和‘二尹三衙四老典’之外，就数六房司吏权力大了。打个不恰当的比喻，王老爹原先的职位，那就是县公检法、司法局、政法委……这一系列司法机关的总办主任！

当时的王老爹，那真是县太爷倚仗、士绅巴结、百姓畏惧的大人物！县里只要跟司法刑律有关的事情，都要过他的手，所谓‘吃了原告吃被告’、再加上各种陋规常例，不用去枉法害理，也赚得盆满钵满！

当时的王家，称不上大富，却绝对是吃香的喝辣的、穿金的戴银的、大宅子住着、丫鬟仆人使唤着，王贤这位斗鸡走狗、游手好闲的富少爷，自然应运而生。

但福祸无常，王老爹常在河边站哪有不湿鞋？终于在两年前，这个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的老江湖，一头栽进了林家的案子里……

对于那个改变自己人生的案子，王贤自然刻骨铭心，起先只是一桩普通的人口失踪案，后来家属上告，却被知县驳回。谁知正逢分巡道巡视县里，家属再次上告，不仅把案子反过来，还把知县以下数名官吏拖下水，王老爹

身为刑房司吏，首当其冲，如何幸免？先是拟判杖二百、流放三千里。后来家里花了重金疏通，才改在绍兴盐场服劳役。

这案子对王家的打击是致命的，老爹在任上的收入、特权没有了，还被追了赃款，缴了罚金，再加上关系都打点到京师了，就是有座金山也掏空了。

何况王老爹当上司刑相公也没两年，家底并不丰厚，王家焉有不败之理？

第六章问世间情为何物

一家人一下子从天上掉到地下，自然百般不适，其中最不适应的就数王贤了，他不再是那帮狐朋狗友的老大，从整天欺负人，变成被人欺负，从花钱如流水，变得手头拮据，都让他感到无比难受。

他染上赌钱的恶习，其实是梦想一夜暴富，回到以前的日子。他想娶林清儿为妻，是妄想把林家的钱据为己有，让自己回到以前的日子。甚至他去拦新任县太爷的轿子喊冤，也是想让父亲回到县衙，自己好继续当少爷，回到以前的日子。

他的一切行为，都是为了旧梦重温，现在却要让林姑娘负责，不是无赖是什么？

.....

“这是应该的.....”人心隔肚皮，林姑娘还以为，他的遭遇皆因自己那番话而起呢。她点点头，正色道：“来之前，我已经问过了，吴大夫是义诊，主要花费在陆员外家的药铺，一共是二十七贯，我凑个整，出三十贯，可以么？”

“呃.....”王贤有些吃惊，这林姑娘真是大方啊，大方到他都不好意思提价。

“但是，”世上最可怕的就是‘但是’，它意味着前面全是废话，“但是我现在，拿不出这个钱.....”

“呵呵.....”王贤冷笑起来，三十贯虽然多，但对林家这样的大户来说，又算得了什么？

“你也别冷笑，”林姑娘苦笑道：“我真没骗你，这半年我都在南京、杭州为我家的案子伸冤，在外面花钱如流水，家里又后院起火，被恶奴把细软卷了个干干净净，这案子全县都知道。”

王贤心下有些失望，暗道，怎么原先王二每每敲诈得手，到了我这儿，就没戏了呢？

却又听林姑娘道：“你且容我些日子，待到十月，我会把钱给你凑齐的。”

“为什么是十月？”王贤问道。

“那是秋审的日子……”林姑娘轻声道。

“秋审……”王贤竟然不明白，没办法，谁让他原先只知道吃喝玩乐呢？

“斩监候的犯人，在秋后会最后一次过审，再无问题了，便会押赴河堤……”林姑娘觉着他不知道，是很正常的事儿。

“这跟给我的钱，有什么关系？”

“有关系，”林姑娘想一想，觉着不能跟这种人说太细，不然非得走漏消息不可，便直接说结果道：“到时候我要上告，如果翻过来，我就可以借到钱给你。”

“翻不过来呢？”

“到时我就有权变卖家产了……”林姑娘幽幽道。

“哦。”王贤点点头道：“这么说，这半年你去省城和京师，已经找到门路了？”

林姑娘有些意外地看他一眼。

“判了秋后问斩的案子，不大可能翻过来吧。”王贤凭着那点匮乏的历史知识分析道：“估计所谓秋审也就是走个过场，除非你能走通关系，得到某个大官重审的许诺。”

林姑娘更意外了，虽然对明朝人来说，这只是建立在尝试上的简单推理，但王贤的脑子竟会绕弯了！真让人刮目相看。但她不打算跟他讨论这种事儿，“你就安心养病吧，等到十月，我自然会把钱给王家大哥。”把钱给王贤，她实在不放心。

说完，她便站起身，福一福道：“告辞了。”事情说完，她要赶紧离开，不然撞上王大娘，可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

但林清儿刚要开门，却听身后一声冷笑：“天真。”

“你说我么？”林清儿转过身来，眉头微蹙，无论是谁，被个自己鄙视的人鄙视，都不会好受。

“难道还有别人？”王贤平静地看着她道：“你不要对秋审寄望太高，不然会受不了打击的。”

“怎么？”林清儿忍不住问道。

“我不知道你找到什么人，给了你什么保证。”王贤淡淡道：“我只知道一件事，如果我要疏通关系，一定会干得神不知鬼不觉。”说着瞥她一眼道：“像你这样，大摇大摆去省城和京城送礼，又这么早就回来等秋审。就是聋子也知道你去干啥了，就是我这样的白痴，也知道你肯定得到了某种承诺！何况翻案像翻煎饼一样的赵家？”

顿一下，他一字一顿道：“你说，他们会不会想尽办法反制？”

“……”林姑娘本来只是出于礼貌，才耐着性子听他说下去，但听到一半，就惊得手脚无力，赶紧坐下来，平静了好长时间，才满是惊恐道：“你怎么会想到的？”

其实她想问的是，你说的是真的？但实在无法相信，王贤一个白痴，能比自己还聪明。是以她觉着，是不是有人教他这样说的。

“这是常理而已，但凡在这红尘中打滚的，都知道这些。”王贤叹口气道：“也就是你这样足不出户的大小姐想不到。”

“你……”林清儿顾不上生气，追问道：“你说赵家会如何反制？”

“见招拆招就是。”王贤淡淡道：“比如散布林家行贿大员，要翻案的消息，闹得尽人皆知，你说谁还会给你家出头？”

林清儿面色煞白，惊得一句话也说不出。

“还有更简单的，只要通知一下原先办案的分巡道，你说他会不会拼了命，也要阻止这个案子翻过来？”

林清儿被吓呆了，是啊，如果受到来自内外的巨大压力，那位答应为自己翻案的大老爷，会不会走个过场就知难而退了呢？

想想赵家的那些手腕，这简直是一定的……

“那，那该怎么办……”林清儿大大的眼睛里，蓄满了泪水，紧紧咬着没有血色的下唇道：“难道我倾家荡产，也换不来沉冤昭雪吗？”想到自己竭尽全力，还是无法让含恨而死的老父瞑目，她终于忍不住，趴在桌上痛哭起来。

江南女子，吴侬软语，哭得都那么低低切切、婉转如歌，王贤听起来竟觉着很享受。

外面的那大叔却不这么认为，他猛地推开门，低吼着：“姑娘，怎么了？

他欺负你了？！”定睛一看，才发现两人隔着方桌好生坐着，并没有想象中的耳鬓厮磨。

林清儿却不管他，只是痛哭，情绪完全失控。

千里之堤溃于蚁穴，林清儿家遭大难，哥哥犯了死罪，父亲又在愤懑中病逝，她才十六岁便不得不用娇嫩的肩膀，挑起林家的重担。这半年来，在省城和南京，不知吃了多少闭门羹，受尽了白眼和嘲讽，她早已是不堪重负，只是凭着一个信念强撑而已。现在王贤将她的信念打破，她焉能不崩溃？

那大叔和银铃，却以为是两人的感情出了问题，心下暗暗吃惊道，乖乖隆地洞，竟然是林姑娘伤心成这样，莫非是女追男？

想到这，大叔望向王贤的目光变了，高手！能癞蛤蟆吃天鹅肉的才是真高手！

银铃毕竟是女孩子，看不得另一个女孩子，为情所伤成这样。但让她安慰林清儿是不可能的，便走到王贤身边，偷偷扭他一把，小声道：“还不劝劝？”

“我怎么劝？”王贤哪知道，他们竟然脑补成那样，苦笑道：“又不干我事。”

“你是不是个男人！”大叔登时咆哮起来，倒把林姑娘吓了一跳，抬起螯首，泪眼汪汪道：“七叔，不干他事。”

“姑娘，你还护着他！”大叔一脸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心说就算你家遭了难，你也不该这么作践自己啊。说着晃动钵大的拳头道：“小子，你想挨揍是吧！”

“好吧。”王贤想不通，这到底是哪跟哪，但好汉不吃眼前亏，为了避免挨揍，他只好对林清儿道：“回头你再来一趟，咱们合计合计，看看还有没有活路。”

林姑娘已经被王贤给弄晕了，竟乖乖点头道：“嗯。”说完才发觉，自己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哭泣，感到很不好意思。赶紧止住哭，一边擦拭眼角，一边忍不住抽泣。

七叔和银铃把王贤佩服到天上去了，七叔以过来人的心思暗叹：‘我家姑娘这辈子要被他吃死了……’

“快走吧，我娘要回来了。”银铃既然将林姑娘视作未来嫂子，自然改变

了立场，好心提醒道：“就算你们要成事……也得小火慢炖是吧。”

“嗯。”王贤点头道：“日子还长，不急在这一时。”

“那我先告辞了。”林姑娘起身福一福，又有些着急道：“下次有集市还得十天，太久了吧。”

七叔恨不得找个缝钻进去，姑娘，你留点矜持好吧？

“大后天，我娘和我大哥要回乡下，去给三叔公拜寿。”本着老娘的‘面子值几个钱，实惠最重要’的原则，银铃果断当了奸细。没办法，好容易逮到一个愿意跟着哥哥的，还这么死心塌地，管她是什么仇家冤家了，先拿下再说。

“那好，三天后我再来。”林姑娘再福一福，戴上幂罗，和七叔告辞走了。

离开王家所在的巷子，七叔终于忍不住道：“姑娘，你不要让那小子骗了，他不是个好东西。”

“我知道，”林姑娘点点头道：“但这次，他好像不一样了……”

“没看出来。”七叔小声嘟囔着，见她魂不守舍的样子，只能暗叹一声：‘看来情人眼里不光出西施，还出潘安啊……’

第七章注定

老娘回来后，看到那俩竹篓子，奇怪道：“谁来过？”

“林家姑娘……”银铃小声道。

“她？”老娘大怒道：“不是说了，不许林家人踏进家门一步么？！”

“可她带了月饼、烧肉、辽东参。”银铃说着从袖子里，掏出一摞宝钞道：“还有十贯钞。”原来人家林姑娘还是带钱来了，只是防着王二呢。

“呃……”老娘接过钞，咂咂嘴道：“其实想想，罪不及家人么，是她哥造的孽，她跟我们也没啥化不开的仇，是吧？”

“是啊是啊。”银铃点头连连道：“林姑娘还许了二十贯呢，说眼下周转不灵，待过后补上。”

“哦？”三十贯可是个大数目，虽然眼下宝钞贬值的厉害，但他们这样的穷人家，没白没黑也得挣整整两年。老娘虽然见钱脑热，但还有些清醒道：“她为啥要包你哥的药费？”

“我知道我知道。”银铃登时激动起来，一副小八婆模样，伏在老娘肩上，绘声绘色讲起了所见所闻，当然还有脑补的部分……

“哦？”“啊？！”“咦？！”“哈！”老娘一边听一边惊叹，听完了震惊好久，才摸着下巴道：“虽然她是个被退了婚的，家里看样子也穷了，但是怎么可能看上你哥呢？”

“也许我哥有什么，我们没发现的长处呢。”银铃对哥哥的印象，不知不觉改观了不少，竟然能把王贤往好处想了。

“莫非他们那个了？”老娘两拳一对，俩大拇指一勾勾，这才想起对方是自己女儿，马上变脸道：“该干嘛干嘛去！”

“这是啥意思？”银铃也学着她的动作，天真地问道。老娘登时面红耳赤，咆哮道：“三天不打上房揭瓦，还不滚去做饭，你要饿死老娘么！”

“知道啦……”银铃吓得赶紧落荒而逃。

……

两天后便是中秋节，这是华夏的三大传统节日。中秋吃月饼，却是太祖

皇帝发明的。如今这习俗已经深入人心，要是谁家中秋节不吃块月饼，那简直就不叫过中秋。

今年有了林姑娘的馈赠，老娘不用再伤脑筋，去哪弄块月饼回来了。不过老娘只留下一个，够全家人分着吃的，其余的便让银铃给街坊送去了。倒不是她突然大方了，而是这半年，四邻着实帮了不少忙，现在得了杭州月饼，却关起门来吃独食，就连老娘也干不出。

何况老娘啥时候吃过亏？银铃回来不久，四邻便陆续过来回赠，你提个西瓜，我拎两段藕，还有那种大方人家，竟回了一尾活鱼！

兄妹三个见老娘拿出一小筐月饼，换回了足以开一席中秋宴的食材，还顺道赚了好名声！简直佩服得五体投地，这就是生活的智慧！

老娘得意地冷笑连连，看着挂在屋檐下的那块腊肉，盘算起到底是每顿做饭起个荤，一直吃到冬至呢？还是留到腊月里，再跟街坊换一桌年夜饭？唉，真伤脑筋啊……

第二天一早，老娘便和王贵换上干净衣裳，往乡下赶去，给王家族长三叔公贺寿。

老娘一走，银铃便翘首以待，连做鞋面的活计都耽误了。

王贤在院子里挥汗如雨地复健，面前还放着一本厚厚的《大明律》，王家虽然不是读书人家，但他老爹的缘故，家里不仅有《大明律》，还有《大诰》，不过听说后者已经基本不用了，要熟悉大明的法律，只看前者便可。

他看《大明律》，不只是为了林家的案子，因为大明的礼、户、刑、吏、工，方方面面的条例法规，都涵括在《大明律》内。熟读这本书，便能大体了解这个社会的规则，知道自己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以及未来到底该干什么！

虽然只看了一部分，已经能让他了解自己的处境，怪不得王二会做梦都想回到从前呢！原来这大明朝是个森严的等级社会，你所处的等级越高，享受的权利就越大，反之，你所受的限制就越大。

自己如今是犯官之子，只比贱民高一线。不能考科举，无法当吏员，甚至连经商都不行，因为离开富阳县要去官府开路引，人家根本不开给他！

在这个信奉血缘高于一切的时代，因为他爹是犯人，他就只能一辈子坐困愁城，不得舒展！

一道道在后人看来，毫不通情理的律条，就是一条条沉重的枷锁，缠绕在他身上，让他动弹不得。

这些天他反复在想，将来的路该怎么走，但到头来才发现自己竟然无路可走……

如果不想像从前那样，当个混混混下去。只能要么像大哥那样，没白没黑地给人家做工，每日累成稀泥，只能赚几十文。一旦有病有伤，就断了收入，还得自己花钱看病！

要么就得无视王法，干些船到江心，问一声客人是吃滚刀面，还是馄饨面的营生。

两个选择都那么的苦涩，以至于他竟跟王二做起了同样的白日梦——如果能给老爹翻案，那该多好？

想到这，他不禁暗暗苦笑，原来王二的自暴自弃，竟也有可怜之处……

“哥，你还有心思笑？”银铃嘟着小嘴道：“这都啥时候了，你的林姐姐怕不来了吧？”

王贤回过神来，笑笑道：“该来的时候，自然会来。”

“哥，你真变了。”银铃看了他半天，很认真道：“现在像个老头子。”

王贤无声地苦笑，该要如何向她解释，还是永远不要解释了吧。

“从前你整天呱呱乱叫，没事儿就和我吵架。”小姑娘家家竟有些伤感道：“好了之后，就从没见你主动说过话，更别说吵架。”

“你说就行了，我都听着呢。”王贤微笑道，“再说，你那么懂事，我跟你吵架不成犯浑了？”

“哎，其实偶尔吵吵架也挺好……”不愧是老娘的闺女，竟有如此强烈的战斗欲望。

“呵呵……”王贤笑笑不再理她，专注锻炼自己的两腿。

一直到了傍晚，终于响起敲门声，银铃一蹦三尺高，赶紧去开门，果然是头戴幂罗的林清儿，身后还跟着她的老家人七叔。

“抱歉，今天家里有事，刚刚才能走开。”摘下幂罗，林清儿先朝银铃道歉。今天她还是穿着素色的衣裙，面色苍白，嘴唇全无血色，一副病恹恹的

样子，令人很是痛惜。

“你病啦？”银铃将她迎进来，关切问道，“怎么脸色这么差？”

“没事。”林清儿摇头笑笑。其实她这样子，跟王贤脱不了关系，若非这厮毁灭掉她的希望，林姑娘还能靠一股心火坚持下去，直到那根弦崩断为止。

这几天，她像是失了魂一样，昨晚中秋佳节，却只有她和母亲一起过，想想死牢里的兄长不瞑目爹，这哪是八月十五团圆节，分明是七月十五中元节！

林姑娘悲伤逆流成河，终于一夜病倒，今早起来她头昏脑涨，浑身无力，一点都不想出门。何况她回去冷静下来，压根不相信，王二能帮自己什么忙。只是出于信用，才拖着病体前来……

银铃将她让进屋，老娘今早把西厢房打扫得一尘不染，连她最珍惜的蜘蛛网，也未能幸免。还摆上了盆菊花……听银铃说，似乎是从县衙门口偷的。可惜林姑娘心事重重，根本没有看一眼。

英明一世的老娘，竟也有失算的时候。

王贤倒是奇怪，为什么老娘突然这么好，还给他布置起房间来了，但老娘自有安排，他哪里敢多问？

两人还是隔着方桌坐下，只是中间多了盆菊花。王贤仔细地翻看着林姑娘带来的案件记录。他已经下定决心，哪怕这案子有一丝翻案的希望，也要全力以赴搏一把！

通过卷宗，他终于看清了案件的全貌……其开端是一桩普通的人口失踪案。当时林家长子林荣兴的继室赵氏失踪，赵氏的父亲告到县里，指控女婿杀害女儿。

对此，当时的陈知县并不相信，因为林家既是本县首富，又是首善。县里修桥铺路、兴建县学义仓时，给知县老爷很大的支持。且林荣兴还是县学的生员，平日里品学兼优，风评很好，陈知县当然要尽所能地维护林家。

于是陈知县以‘活要见人，死要见尸’为由，暂不审理此案，而是命两家全力寻找赵氏，县里也出动人手寻找，甚至还发文邻县求助。两个月后，本县灵桥镇地保报告，在河滩发现一具女尸。

现在是太平光景，县里出了一桩命案，那是了不得的大事件。陈知县马上将女尸和失踪的赵氏联系起来，命刑房司吏王兴业……也就是王贤的父

亲，带上仵作，陪自己赴现场，并通知家属认尸。

一到现场，赵家人便认出，这就是赵氏，于是哭天抢地。但林秀才却矢口否认，认为此女子虽然被野狗咬得面目全非，但仍能看出与妻子有差别。

最后仵作验尸后认为，女尸虽然年龄与赵氏相仿，但是死去不超过七天，而赵氏已经失踪两个月，自然不是同一人。

赵家人当时便鼓噪不休，被官差弹压下来。最后陈知县采信了仵作的判定，将此女尸另案处理，命两家人继续寻找赵氏。

恰此时，浙西分巡道来本县巡视司法、放牌接告，赵家人悍然上诉，这次他们不仅告林家，还把陈知县和王兴业一并告了，告他们贪赃枉法、包庇富户、捏造验尸结果！

第八章真相只有一个！

明朝基本沿袭元朝的区划，但分行省之权为三，承宣布政使司行政，提刑按察使司司法、都指挥使司掌军，三权分立，以为制衡。

其中提刑按察使司之下，又设分巡道分道督查行政、司法，皆由按察副使或按察使司僉事担任。如浙江便分为浙东道和浙西道，其中杭州府属于浙西道所辖。

浙西分巡道何观察，对赵家所控十分重视，因为它不仅是人命案，还是一县官吏受贿枉法案，这在浙江一省绝对是大案要案了。

于是他立即调按察司的仵作再次验尸，结果大有不同——按察司的仵作，勘察现场并验尸后判定，女尸已经死去数月，只是被绑在石头上沉入河底，后来绳子脱落，才浮上水面。因此看上去，不像去世那么久的样子。

见富阳县的验尸结果被推翻，何观察心里的天平，自然偏向了原告。他将怀疑的目光对准了富阳县一千人等，命陈知县停职待查，然后亲自审讯起林荣兴来。

林荣兴面对何观察侃侃而谈，矢口否认自己杀妻。但何观察通过问询证人得知，他有殴打妻子的记录。林荣兴便说，自己原配难产去世，后来续弦赵氏。但赵氏水性杨花，经常和他的同窗打情骂俏，让他十分尴尬，有时候两人发生争吵，也曾动过手。这次赵氏失踪，就是在两人打架之后，回娘家的路上……

何观察登时怒道，你们两家相距不到十里，且赵氏是大白天出门，怎么可能出意外呢？分明是你这厮杀人之后，谎称她回娘家了！

林荣兴连说不知，因为他有秀才功名，何观察动不得刑。又见赵家状纸上，有证人胡三才，是林荣兴的同窗同学。

何观察马上传他上堂问话，胡三才揭发说，当年一起喝酒时，曾数次听林荣兴抱怨赵氏不守妇道，他恨不得杀了她。

这下何观察认定了林荣兴是杀人犯，竟去函提学道，夺了他的秀才功名，然后大刑伺候！

林荣兴骨头虽硬，但在尝遍了十八般刑具之后，还是屈打成招，承认自己与赵氏不和，将她骗到河边打杀，然后绑在石头上，沉入江底……

后来，林荣兴又招出了埋藏血衣和凶器的地点，公差一去勘察，果然发

现有染血衣裙一件和哨棒一根。见终于打开缺口，何观察大喜，命将奄奄一息的林荣兴压下，又提审周件作。周件作起先坚持，自己没有收钱，就算是勘察有误，也只是学艺不精罢了。再问刑房书吏王兴业，也是一样的答复！

件作这话是正理，就算结果有误，他也不过是失职而已，最多被开革不用，却不至于摊上官司。但何观察盘问无果，又转而提审那林荣兴，林荣兴被打垮了，自然有什么招什么，承认自己行贿陈知县宝钞一百贯，由刑房司吏王兴业转交。

得到林荣兴的口供，何观察再次提审富阳县胥吏，这次他学聪明了，把吏滑如油的王兴业放在后面，先提审周件作。

果然，周件作看到那口供，便承认自己拿了十贯钱的辛苦费，是王司吏给的。

拿到周件作的口供，何观察大喜过望，立即提审王司吏。大堂上，王司吏哭笑不得，说那书呆子不食人间烟火，当衙门里的人都是喝西北风的。县老爷固然清廉如水，但出门一次，下面抬轿的轿夫，随行的三班衙役，还有白役、民壮加起来好几十人，他们没有收入，或者就一点工食银，根本不够养家。全靠这种差事，赚点辛苦钱花花。

比如去灵桥镇，事主按例要出‘鞋脚钱’。因为在十里外，又要再加三十文，并二十文的酒饭钱。然后尸体运去义庄、验尸、这都是都得由事主出，官府是没这义务的。所以我向他讨要一百贯费用，是执行历来的常例罢了，并非索贿。

话虽不中听，可就是这个道理，换了谁在王兴业的位子上，都得这样做。何况这种事也不是区区小吏能扭转过来的。谁知那何观察书呆气十足，竟认定这就是受贿。继而逼问陈县令是否受贿，王兴业死死咬定，说一切都是下面人的勾当，知县老爷什么都不知道。

何观察为了撬开王兴业的嘴，竟又一次上了大刑，但不知是碰上一块硬骨头、还是衙役放水，总之王兴业熬住大刑，抵死不承认陈知县有瓜葛。何观察无可奈何，只好不再追查下去，不过这已经够陈知县喝一壶的了。

将此案办成铁案后，分巡道将案情上报。因为是人命大案加官吏舞弊，按察使司得报到刑部，由皇帝御批后再层层下达回来，才好遵照执行。

这期间，林家人不服，还告到省城，案子来来回回，拖了一年有余，直到去年冬月，判决终于下来，陈知县虽然没有贪污，但是御下不严、昏聩不明，被革职冠带闲住。林荣兴被判斩监候，王兴业以舞弊罪被杖一百，发往盐场服苦役五年。至于周件作，则以渎职杖二百，流放三千里，后来因为伤势太重，瘐毙在狱里……

虽然现在不是贪墨二十两就要剥皮的洪武年间，但依然刑法严峻、尤为苛刻，王兴业这样下场，绝对是轻判了……

……

王贤看完后，发现林清儿已经靠在桌边、支颐睡着了。这女孩儿柔弱得像一根小草，却坚韧得让人心疼。虽然他不是个怜香惜玉之人，还是对林姑娘十分钦佩。

尽管这姑娘看起来倦极了，但王贤也不能陪她干坐着，只好轻咳一声。

林清儿一下惊醒，揉着通红的腮帮，羞赧道：“看完了？”

“嗯。”王贤点点头。

“怎么样？”林清儿抱着一丝侥幸问道。

“从程序上看，已经被办成铁案了。”王贤缓缓道：“如果只看最终呈上去的报告，连我都相信，你哥哥是杀人凶手了。”

“绝对不是。”林清儿斩钉截铁道：“你知道那所谓的物证是哪来的么？”

“哪来的？”

“是牢子看我哥被打懵了，才好心提醒他，实在想不起凶器埋在哪，不如重新埋一遍。”林清儿面带浓浓地嘲讽道：“我哥让人带话回家，我才和我娘，找了我嫂子件裙子。我娘又刺破了手臂，将其变成血衣，再找一根哨棒，埋到村头的歪脖树下。然后通知我哥，我哥才有得招供的。”

“这么说，物证是假的了？”

“当然是假的了，”林清儿咬牙道：“因为我哥哥是冤枉的，他根本没杀人！”

“哦……”

“还有，”林清儿又把自己上次，在船上听到的事情告诉王贤，“如果他们心里没有鬼，还怕你个无……去拦驾告状么？”说着看看王贤道：“他们说的是真的么？”

王贤点点头道：“应该是这样。我狐朋狗友里，有个叫廖三的，他哥哥专门包揽讼词，替人写状子，我就让廖三求他哥，帮我写个状子，结果还没拿

到手，就被打了。”顿一下，他仔细回想道：“应该是他哥报的信，后来被廖三传出去的。”

“所以，我哥一定是冤枉的！”林清儿重重点头道。

“你跟我说没用。”王贤淡淡道：“得让官府相信，这案子才有可能翻过来！”

“怎么让官府相信？”

“你说……”王贤想了片刻，突然压低声音，一字一顿道：“你嫂子会不会还没死？”

“怎么会……”林清儿不相信。就算那女尸不是嫂子，她也失踪两年多了，怎么可能还在人世。

“我觉得极有可能。”王贤翻开卷宗，找到其中一页道：“你看灵桥镇验尸这段，说得很明白，这具女尸在水里泡了很久，已经变形，而且野狗已经把尸体撕咬得面目全非。赵家怎么可能一眼就认出尸体，就是他们女儿呢？”

“就算勉强能认出来。可是人之常情都是不到最后一刻，不愿接受亲人已逝的事实。那时连尸都没验，赵家人着急号丧作甚？”顿一下，王贤接着道：“所以只有两种可能——他们早知道，这尸体是你嫂子的；或者早知道，这尸体不是你嫂子。”

“如果是前者的话，他们肯定知道杀你嫂子的凶手是谁，而且意欲包庇这个凶手。但如果是这样，他们应该希望此案消停下去，后来绝不会上告，所以前者不能成立！”

在后世不算什么的逻辑推理，却让林姑娘佩服得五体投地，她仔细想了又想，发现确实是这么回事儿，顿时肃然起敬道：“你真厉害！”说完难以置信道：“真想不到，这话能从你嘴里说出来。”

“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王贤淡淡道：“所以真相只有一个——他们知道那女尸不是你嫂子！而且一定没死！”说着轻轻一拍桌案道：“把她找出来，这案子就能翻过来！”

第九章很黑的手

“可是，就算赵家知道我嫂子没死，他们也该消停了呀。”林姑娘寻思片刻道：“怎么一心想把案子闹大？”

“要么是和你林家有深仇大恨。”王贤沉声道：“要么他们在替什么人消灾！”

“怎么说原先也是亲家，最多只是磕磕绊绊，不至于要死要活。”林清儿想一想，恍然道：“你是说，他们在替杀害女尸的凶手消灾？”

“嗯。”王贤点点头道：“这个案子我原先就有印象，现在看了一遍，终究发觉哪里不对劲——赵家的行为太反常了，完全是损人不利己。应该还有个幕后人，指使甚至是胁迫他们，一直死咬着林家不放！”

“这个人，很可能就是杀害那具女尸的凶手！”王贤将卷宗合上，沉声道：“我记得我爹在何观察来富阳之前，已经把你嫂子的失踪案放到一边，在全力查办无名女尸案！”

在王二的记忆里，陈知县实指望能在观察使到来前将此案破获，以免被寻了差池发落。是以命老爹带着胡捕头，沿着发现女尸的河滩溯流而上，一村一庄地排查。当时知县大人催逼甚急，三五日便一比，板子都打到老爹屁股上了，是以王二记得清楚。

“你的意思是，那凶手眼看要露馅了，才撺掇着赵家，将陈知县一并告了？”林姑娘不可思议道：“赵家会那么傻？”虽然民告官在明初时不需要吃板子，可一旦告不成，日后你还在县里混不？哪怕告成了，其余的官吏会怎么对你？继任的县令会怎么看你？

事实上，赵家虽然赢了官司，这两年也不好过，一直不受新任县太爷的待见，下面的属吏也将最难办的差事，摊到他家里。如今赵家混得是灰头土脸，半死不活……

“这不是问题，那幕后之人肯定有办法胁迫赵家，让他们不得不从。”王贤想一想，冷声道：“他以为自己藏在幕后，可以神不知鬼不觉，殊不知兴风作浪的久了，总会露出马脚！”

听了王贤严丝合缝的推论，林姑娘动了动嘴唇，却忍着没说。

谁知王贤好似能洞悉她的心事似的，冷笑道：“你若现在去告发，说自己嫂子没死，这案子就彻底没戏了。”

“为何？”林姑娘一惊，她显然是这样想的。

“观那幕后之人，心狠手黑、阴险狡诈，且稔熟浙江官场，其能量之大，超乎想象！”王贤沉声道：“所以你若一旦告诉官府，他很快就会知道，必然要杀人灭口、毁尸灭迹！到时候死无对证，万事皆休！”

“你怎么知道他熟悉官场？”林姑娘的脑袋已经一片浆糊了，她难以相信王贤凭着一份卷宗，便如有亲见一般，推断出这么多事实。

“有道是‘做人留一线，日后好相见’，官场更是如此。那何观察到了富阳县，拿着针鼻当棒槌，动辄三木俱下，屈打成招。尤其是对我爹动刑，那是一定要把陈知县拖下水！要说没有仇，谁信？”王贤却淡然如菊道：“如果不是笃定了这点，赵家哪敢冒此大不韪？”

“嗯。”林清儿点点头，证实了他的猜测。她还是在省城疏通关系的时候，听几个吏员说起，陈知县的父亲，就是大名鼎鼎的永乐权臣陈瑛，是以这个案子才会久拖不决。今年年初，陈瑛下狱赐死，判决才得以下达。

而何观察之所以会在两年前，陈瑛权势正盛时，便敢对陈瑛的儿子下手。是因为当年陈瑛在大办附逆建文案时，诛杀了何观察的父兄，连何观察也险些丢了性命。后来却证明是冤枉的，他才官复原职，但何观察自此恨死陈瑛，哪怕当时陈瑛权势滔天，他也要趁机将其儿子往死里整！

这样一来，就可以解释，为何老爹会死保陈知县了。他肯定知道陈知县的父亲是谁，要是自己敢把陈瑛的儿子拖下水，定然难逃死罪。还不如指着陈知县渡过难关后，再拉自己一把呢。

如果换成自己，王贤也会做同样的选择。只是人无前后眼，当时谁能知道，如日中天的陈老大，不出两年便被下狱赐死了呢？

.....

“那.....该如何是好？”林姑娘自己都发现，我怎么老是这句词？

“神不知鬼不觉地找到你嫂子。”王贤垂下眼睑道：“除此之外，别无他法。”

“这.....”林姑娘听他分析得头头是道，以为定有什么好主意呢，闻言不禁摇头道：“我家也找了她两年，却一点音信都没有。眼下秋决在即，赵家更要小心行事了。”

“如果你嫂子还活着，应该不会在赵家。”王贤沉声道：“赵家既然明知是诬告，案子越闹越大，家里又人多嘴杂，肯定不敢把她藏在家里。”顿一下，

不是很肯定道：“她很可能，在那幕后之人手中……”

“所以，现在应该，先把那幕后之人找出来？”林清儿眼前一亮道。

“嗯。”王贤点头道：“这比你嫂子，容易多了。我们可以双管齐下，一方面盯着赵家，秋决临近，他们又知道了你的动作，肯定要商议对策。让我们看看这段日子，赵家都有什么客人，赵家人又会去哪里做客。”

“另一方面，幕后之人就是无名女尸案的凶手，我老爹八成心中有数，至少已经很接近真相了。我爹服役的盐场，不过在百里之外，我想去看看他，能从他那里得到点帮助，再好不过。”

“可是你这身子？”林清儿颇为意动，但看王贤走路还得拄拐的样子，心下又有些不落忍。

“我听说有种交通工具叫滑竿。”王贤看看她道：“再说大部分路程还是坐船。”

“也好。”林清儿点点头道：“那就辛苦你了。”

事不宜迟，两人便约定三天后出发，之所以要三天之后，是因为盐场虽然不是大牢，但也戒备森严，闲人免进，去探视是需要有理由的。王贤不知不觉秉承老娘‘利人更要利己’的精神，对林姑娘说，咱们去探视的借口是送冬衣。准备冬衣的任务，自然就落在林清儿身上。林姑娘早被他敲诈惯了，想也不想一口答应。

话已说完，林姑娘起身告辞，待她推门出来，发现外面已经过晌。

天井里，银铃和七叔，已经把午饭吃了。银铃小姑娘自然不会给七叔做饭，而是一个劲儿地喊饿。她模样幼稚娇美，弄得大叔爱心泛滥，到街上买了烧鸡、烧饼回来请她吃。

吃完饭还不见林姑娘出来，七叔心下黯然，‘这下完了，姑娘肯定变媳妇了。’

待见到林清儿出来，两人便见她气色也好了，眼睛也亮了，嘴唇也有血色了。再想想她进去前的样子，银铃惊呼道：“林姐姐，我哥用什么法子把你治好的！”

“你哥……”林清儿笑着拉着她的手道，“真的很厉害。”

“吓。”银铃难以置信道：“真的假的。”

“从前都看不出来。”林清儿笑着点头道：“这次我是亲身体会了。”

七叔听了却险些晕过去，心中狂叫道，没救了没救了，彻底没救了……

心情好了一些，林清儿和银铃拉了几句家常，才告辞而去。

待她戴着幂罗，在七叔的陪伴下，离开牛尾巷后，王家隔壁的院门缓缓打开，露出两张中年妇女的脸。

一个是这家的主人张婶，另一个，竟然王贤老娘！

本该到乡下赴宴的老娘，竟然埋伏在了邻居家！

两人张望着巷口，见已经没了人影。老娘才回过头，对张婶冷笑道：“你这猢狲可信了？”

张婶人很瘦，嘴有些尖、腮有些削，因此得了这么个诨号。闻言一脸服气道：“我信了，真是林家姑娘咧。她虽然罩着脸，但边上那是她家老长工田七。”

“哼哼。”老娘得意地冷笑道：“现在信了吧，我儿子虽然万般不会，但追女娃娃还是有一手的。”说着自己心里也啧啧称奇：‘当初他跟我说，要把林家姑娘娶回来，我还笑话他痴心妄想，想不到这小子，还真说到做到！’

“不过，”张婶接受现实后，马上咸吃萝卜淡操心道：“两个娃娃这样私下来往，难保传出什么风言风语，你还是得管管。”

“不管。”老娘两手叉腰道：“我们行得正坐得端，他们爱说说去吧！”她主意拿得正，自家上哪里出彩礼去？何况对方还是仇家！不如装作不知，让他俩继续发展下去，待生米煮成熟饭，再作计较。

“呸！”张婶啐道：“王二躺了半年，你就忘了他是谁？”

“唉，那是他小不懂事，长大了就改好了……”老娘虽然战力强大，但别人只要一拿王二说事儿，她就心虚气短。

“但愿吧……”张婶适可而止道，谁知话音未落，便见个唧哩当唧的圆脸青年，摇摇摆摆从门前走过，张家是巷子里倒数第二家，再往里就只有王家了。

“这些兔崽子，还敢来找找他！”老娘登时怒气冲冲，挽起袖子就要出去，却被张婶使劲拉住道：“你现在可该在王家村坐席，这会儿露面，不就露馅了？”

第十章乌篷船上

送走了林清儿，银铃便从竹篓里，端出两个烧饼、半只烧鸡，给王贤当午饭。

王贤拿个烧饼咬一口，既酥又脆，满口留香，不禁大赞，‘原来这年代也有美食啊！’

“那是，天下的美食多了去了，吃一辈子不带重样的。”银铃笑道：“不过得有钱才吃得起。”说着双手支颐，口水哗哗地憧憬道：“真想吃个遍啊……”

话音未落便听院门口一声笑道：“好香啊……”

兄妹俩回头一看，只见个头戴栗色绢巾，身穿绿褶子，面容清秀狡黠的年轻人，伸进头来，朝王贤笑咪咪道：“哥，你好了？”

王贤还没说话，银铃登时变了脸色，拿起竖在屋角的笞帚，朝那年轻人喝道：“帅蚱蜢，你还敢来！”说完便挥舞笞帚要打。

帅蚂蚱自然是诨号，这小子姓帅名辉，动作很是敏捷，像个蚱蜢似的躲开银铃的笞帚，闪身到王贤身边，觑着脸笑道：“来者是客，妹子你不上茶，却请我吃笞帚，这不合适吧？”

“滚出我家去！”银铃却瞪大眼睛，怒气冲冲道。

“哥，你得管管你妹子啊。”帅辉嬉皮笑脸地对王贤道。

“我要是手脚利索，早把你揍一顿！”王贤冷哼一声道：“还有脸来见我！”这帅辉原先是王二的狐朋狗友，当日他和王贤一起从赌坊出来，但王贤被套了麻袋后，这小子便逃之夭夭，一点义气都不讲。

“哥，你是知道我的。”帅辉不好意思地笑道：“他们五六个人，都是彪形大汉，我这细胳膊细腿的，就是留下，也是陪你一起挨揍。本着最小损失的章程，我才当机立断，去叫人来帮忙……”

“二哥，你不是说，以后要改过自新么。”见两人磨叽上了，银铃又急又气道：“不要和这些不三不四的人来往了！”

“妹子，你先进去，我跟他说几句话。”王贤朝妹妹笑笑道，“就一会儿。”

“哼！”银铃狠狠瞪王贤一眼，气鼓鼓地回房去了。

“不愧是王大娘的闺女，烈性！”银铃一走，帅辉在王贤身边坐下道：“哥，我听说你好了，赶紧来瞧瞧，这半年可想死我了！”

“你想的是白吃白喝吧。”王贤冷笑道。

“哥，瞧你说的，咱们还是有感情的。”

“少来。”王贤一抬手道：“我有个事儿，你给我办一下。”

“哥，你说。”帅辉见王贤似乎真生气了，忙正经了点。

“打我的那帮人，你还记得长什么样？”

“记得。”帅辉想一想道：“一共六个，各个膀大腰圆，面生得很。反正不是咱们县城的，不然小弟不可能一个都不认得。”说着望向王贤道：“哥，你不会想找他们报仇吧？”

“他们差点杀了我，此仇不报，誓不为人！”王贤恨声道，“你去赵家庄给我盯紧了，看到他们赶紧来报信！”

“嗯，没问题，这可是咱的强项，”帅辉说着却又挠着腮帮笑道：“不过本着量力而为的章程，咱们还是把他们当个屁，放了吧……”

王贤不愿跟他废话，抬手打住道：“事成之后，我给你两贯钞！”

“几成新的？”帅辉马上不劝了，不过他也不猴急。因为大明宝钞如今贬值严重，旧钞的价值，甚至不足面值的一成，不过越新的钞票越值钱，全新的宝钞一贯能值铜钱四百文。

王贤也不废话，从怀里摸出一摞崭新的宝钞，点出五百文，递给他道：“这是预付你的工食钱。”林姑娘今天走前，给了王贤五贯钱，作为盯梢的经费。干这种这盯梢望风的勾当，王二的狐朋狗友，比林家的长工不知专业多少倍。

这就是铜钱二百文啊，帅辉口水都下来了。忙不迭抢过来，看了又看，然后小心收到怀里，咽着口水问道：“另外一贯五百文，也是这样的成色？”

王贤点点头。

“你瞧好吧。”帅辉擦干口水，再不废话，一溜烟冲了出去！

……

接下来两天，银铃都气鼓鼓地不理王贤，一家人看他的目光，也变成老样子。王贤情知是自己病还没好，又和狐朋狗友接触，还大手送钱，让家里彻底失望了。但他不想解释什么，一是徒惹家里人担心，二是怕老娘不放他出门，还是让时间来说明一切吧。

好在他越是这样，老娘就越对他和林姑娘的事情大开方便之门，恨不得两人明天就成亲，好把这死不悔改的混账，踢给他媳妇头疼去！

就这样被家人鄙视了两天，终于挨到第三日，一早便有人敲门道：“这是王小哥家么？”

老娘一开门，见是两个轿夫，抬着个空滑竿，说是来接王小哥去码头的。所谓滑竿，就是两根竹竿上绑了把椅子，乃轿子的最简易版本。

老娘二话不说，便和王贵一边一个，架起王贤往外走。

“娘，你有啥话要带给老爹？”王贤问道。

“让他早点死，别耽误老娘改嫁！”提起老爹，老娘气呼呼道。吓得两个轿夫赶紧抬着王贤，一溜烟跑出了巷子。

街坊们纷纷探出头来，目送着王贤坐滑竿离去后，张婶大声道：“这是林家姑娘接小二去泛舟呢，据说明天才回来！”

‘啧啧……’邻居们纷纷惊叹，真是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啊，莫非这就是传说中的，男人不坏，女人不爱？

王贤没听到那些闲言碎语，他已经坐在滑竿上，置身于富阳县的大街上。

这还是他醒来后，第一次上街呢。虽然市肆店铺都是记忆中的样子，但只有亲眼看到街两侧的檐廊上，那些店铺的招牌幌子，街上那些往来行走的人群，还有挑着担子叫卖的各种南北货物……才能对自己生活的大明朝，有生动鲜活的感知。

轿夫们不解风情，转眼就将他送到了码头上，便见七叔早就等在那里。

七叔付了钱，把轿夫打发走，便背着王贤往一艘乌篷船走去。

一边走，还一边小声警告道：“小子，你敢负了我家姑娘，我田七就宰了你！”

王贤心说这哪跟哪啊，但这种事情如何解释？估计自己说一句‘你误会了’，就会被他直接丢到河里。

闷不作声地上了船，把王贤丢进舱，田七便化身船夫，摇船离开了码头。

田七以为他俩早就那啥了，所以只顾着解气，把王贤扔进去了事。谁料林清儿听到动静，正要掀帘子相迎，便见一个黑影摔了进来。

一声娇呼，她就被王贤扑倒在地，再一声闷哼，又被王贤结结实实压在底下。

林清儿登时就懵了，她冰清玉洁的身子，哪曾跟男人这样亲密接触过？

王贤倒是清醒着，有林姑娘柔软的娇躯作垫子，他一点没摔着。他也意识到，两人目前的姿态，对姑娘家的太不礼貌，想赶紧直起身子来。

可是双手那点力气，还不足以支撑他的身体，王贤的身子起来了三寸，便重又落了下去。

‘哦……’林清儿刚松口气，又被结结实实压上，眼泪登时就下来了，也不知道是羞恼，还是被压的。

“你帮我一把。”王贤虽然觉着她的身子柔若无骨，压着舒服，但不想被田七扔到江里喂王八，还得赶紧起来。

林清儿玉面霞烧，泪珠滚滚，一边咬着嫣红的下唇抽泣，一边用力推他，王贤再自己使劲，终于一翻身，落在她身边。

这时，田七掀开帘子，道：“姑娘……”却见两人并肩躺在舱里，他赶紧捂眼退了出去。

舱内的空气尴尬极了，林姑娘抱着双臂，转向舱壁，肩头一抽一抽哭起来。

王贤费老大劲坐起来，看一眼难过的林姑娘，也不知该怎么安慰，便从褡裢里摸出本书看起来，看到专注处，还呜啊呜啊地发出声。

林姑娘等不来他道歉，自然更加郁闷，但转念一想，还能指望个无赖赔不是？便擦擦泪，委委屈屈地坐起来。又没脸出去见大叔，只好双手抱膝，和王贤对坐着。

这时她定睛一看他手里的书，不禁愣住了。本以为是什么艳情传奇之

类，谁知竟是本《洪武正韵》。

王贤家里书不多，除了几本律法书，就是这本被他爹当字典使的《洪武正韵》。他看这个一是学一些繁体字，二是想学学官话。将来不管做什么，必须要会说官话。

王贤似乎在很认真地学习发音，嘴巴像鱼一样一张一合，却显得很滑稽。林清儿绷了半天，还是忍不住扑哧笑了出来。

王贤茫然抬头问道：“怎么，我发音不对么？”

“当然不对。”林清儿这阵子总被这家伙教训，整得自己像个白痴。这下可逮着机会，便板着小脸教训起来，“《洪武正韵》的作者太多，结果编了个乱七八糟的四不像，用这本书学不成官话，只能学一嘴怪话。你得读《韵会定正》，而不是《洪武正韵》。”

“啊？”王贤惊得张大嘴，感情自己白看了。

“嗯，白看了。”林清儿点点头，很是快意道。

第十一章老爹

但让林清儿意外的是，王贤很快便收起沮丧，认真地向她请教正确的音韵。

林清儿对能有强过他的地方很是高兴。大明官话也叫江淮官话，没有吴语那么软，没有粤语那么硬，也没有北方话那么粗糙简陋，作为大明的官方语言，中正大气，又比被蒙元胡化过的中原官话雅致。

这个年代的读书人和商人，都要学习官话的，因为各地方言不同，尤其是南方，甚至一府之内都会有数种方言，在外地人听来如同鸟语。只有会说官话，才能跟当地的士绅官吏交流。

说白了，官话就是上流社会的语言，不会说官话，根本无法挤进上一阶层去。

林家家学渊源，林姑娘会一口标准的江淮官话，又好为人师，王贤悟性很高、学得又极认真，让林老师得到了极大的满足。

一路上就这样一个学、一个教，不知不觉一天过去了。下午时分，乌篷船抵达了位于绍兴西北二十里的钱清镇。

在码头泊下船，田七便去镇上的盐课司办探视的票照，盐场虽不是牢房，出入之禁也不差太多，擅入者以盗窃官盐论罪。

等到天擦黑，田七才办好了票照，但今日已经无法探视，三人只好在镇上歇着。

这么晚，码头也没有滑竿可雇了，田七只好对林清儿道：“姑娘帮我把他架到岸上，然后咱们去客店投宿。”

林清儿小脸腾地红了，心里暗暗埋怨七叔不懂事，男女授受不亲，你怎么能让我个大姑娘扶他呢？但这话没法说出口，只好忍着羞，和田七一边一个，架起了王贤。

王贤比林清儿高出半头，站起来，手臂正好搭在她肩上，就像搂着她一样。

林清儿小脸滚烫，心快跳出嗓子眼了，脚像踩在棉花上，自个都不知道怎么把他扶上岸的。

好在了岸上，七叔便把王贤背起来，不用林清儿再搭手。到了镇上的客

店，要了两间客房，七叔小声问道：“姑娘，还是我跟王小哥睡一间吧。”

林清儿气得直哆嗦，难不成我跟他睡一间？

一夜无话，第二天一早，七叔对林清儿道：“小姐在客店等消息吧，我和王小哥去，傍晚就能回来。”

林清儿才知道，能让盐场放两人进去，已经是极限了，心中苦笑道，那我这趟是来干什么？

.....

田七背着王贤来到镇外盐场门口。先在攒典处验了票牌、路引。其实王贤没有路引，但田七使了钱也一样。放行之后，两人在一个场丁的带领下，进入了一望无际的钱清盐场。

打眼看上去，这里开阔平坦、阡陌纵横，切割出一方方盐田，人在田间劳作，在田垄行走，很像江南的水田。

看着一具具水车，远处的芦苇荡，嗅着空气中腥咸的味道，王贤感到很惬意。让人背着，不用走，当然惬意了.....

场丁带着田七穿过数片盐田，把七叔累得汗流浹背喘粗气，才来到一片晒盐场前。场丁对忙碌的役丁道：“王头呢？”

“芦苇荡里歇着呢。”役丁赤着脚、光着背、手持大耙，浑身晒得黝黑。说完朝荡子里高声道：“王头，钱爷来了！”

“钱爷稀客啊.....”芦苇荡里站起几个男子，其中一个四十出头的中年人，长着跟王贵一样的圆脸厚嘴唇，一副忠厚老实像，正是哥俩的老爹王兴业。只见他未曾开口先堆笑，话里透着亲热，“快进来歇歇，走这一趟可真够远的。”

那老钱对他的态度，明显跟对一般人不同，笑道：“你儿子来给你送冬衣了。”

“呃.....”王头看到田七，还有他手里的包袱，愣了一下，边上人起哄道：“王头，你还有这么大的儿子？”

“别瞎说！”王头瞪他们一眼，朝田七抱歉道：“老七别在意，一帮子贼配军，说话跟放屁一样，臭不可闻。”同样是见到仇家，老爹的表现可比老娘强多了。风遗尘校对。

田七笑笑侧过头，便露出王贤的脸，“爹，是我……”

.....

三人进了芦苇荡，才见里面别有洞天。盐丁们将荡子里砍出一片空地来，铺上厚厚的芦苇，再搭起棚子，就是可遮风避雨的休息处。

王贤看见位置最好的个棚子里，摆着一张矮桌，上面几个瓷碗，碗里有茴香豆、拌海带、醉虾、腌鱼，还有一坛黄酒。看四周的筷子酒盅，骨牌鱼刺，显然老爹方才在跟人吃酒耍牌……

王贤当时就无语了，来之前，他设想过老爹各种悲惨状况，已经做好了惨不忍睹的准备。还在为到底要不要掉泪，是无声饮泣还是放声大哭而纠结，此刻却张大了嘴合不上，请问，你这是在劳改，还是在度假？

王老爹有些尴尬，儿子拖着病体来看自己，自己却在这里喝着小酒玩着牌，确实不太像话，只好呵呵笑道：“苦中作乐、苦中作乐嘛。”

说着背起儿子，对一个手下道：“赶紧弄两个热菜，陪钱爷和田兄弟喝几盅。”他进来的时候身上带着钱，又有个当刑书时卖过人情的朋友，在这里当司吏，是以一来就当上这一片的灶长，基本没下田晒过盐。

不过他会做人，上下逢源，倒也没人特别不爽。

众人知道，王头的儿子让人背着来找他，肯定不是为了送冬衣，必然有什么事要说，便只管喝酒，让他父子俩到远处说话。

王老爹背着王贤往海边无人处走，半晌才低声问道：“你咋弄成这样了？”

王老爹每月都会收到报平安的家信，竟对儿子差点被打死，家里债台高筑，儿媳跑回娘家这些事儿一无所知。

王贤讲完这半年来发生的事儿，低声道：“娘可能是觉着，爹在这里服劳役，帮不上什么忙，只能白担心，所以没说。”

“唉……”王老爹叹口气，他知道儿子方才为何是那副表情了。

一路沉默地背着王贤，来到海边，找了块大石头让他坐下。王老爹缓缓站直了腰，又叹一口气道：“你娘看着精明，实际是个笨蛋。她要是告诉我，老子总能给她弄到钱。”说着看王贤一眼，目光中闪过一丝狠厉道：“是谁吃了豹子胆，敢动我的儿子？”

王贤眼泪差点涌出来，心说，怪不得王二那样的家伙，做梦都想让老爹回家。有爹的感觉，实在是太太好了……

“说话！”老爹催促道。

“不知道，是六个膀大腰圆的外县人，”王贤轻声道：“但应该和赵家有关系。”

“……”听到‘赵家’两个字，王老爹眼里的寒芒盛了十倍，双拳攥得咯咯直响，良久才长吁口气，问道：“赵家为何要置你于死地？”

“因为……”王贤低头道：“孩儿找人写状子，想为老爹伸冤……哎哟！”话音未落，脑袋上便挨了一拳，痛得他眼泪都下来了，赶忙两手抱头。

“混账臭小子，也不看看自己吃几碗干饭，还想学人家翻案！”老爹气得胡子直翘：“要不是看你还病着，老子非把你卸成八块！”

“爹，陈知县他爹已经下狱死了……”王贤抱着头道：“林荣兴也要秋后问斩了。”

“唉……”老爹登时颓然。王贤猜得一点错没有，当年他吃了大刑也要保陈知县，就是指望陈知县的爹，那位凶名赫赫、震古烁今的左都御史陈瑛，能在救儿子的同时，拉自己一把。这选择一点错没有，可是陈瑛这一倒台，自己就成了个笑话。

所谓‘造化弄人’，不外如是。

“爹，你是被冤枉的。”王贤轻声道。

“废话。”老爹撇撇嘴道。“老爹我从来不收造孽钱，就是怕报应在你们身上。”

“林秀才也是冤枉的。”王贤又道。

“嗯。”到这地步，老爹也无可不言了：“就他那个熊样还杀人，连只鸡他也杀不了。”

“那女尸根本不是他媳妇，而是被上游一家大户人家杀死的！”王贤接着道。

“咦……”老爹面现惊疑之色道：“你怎么知道？”

“我大明齐民编户、里甲互保，小户人家失踪人口，根本瞒不住，父亲查

访那么久，都没有消息，说明死者肯定是深宅大院里的。”

“你还知道什么？”老爹不禁重新打量起王贤，这还是自己的儿子么？

“我还知道这个凶手，为了避免查到他头上，才暗中胁迫赵家上告，因为他知道，何观察和陈知县有仇，只要有机会，一定会把他往死里整！”

“对！”老爹一拍儿子大腿道：“龟孙子就是打的这主意！”说完叹口气道：“知道有什么用，人家用的是阳谋，已经板上钉钉了。”

王贤痛得龇牙咧嘴道：“但是林荣兴他媳妇很可能没死！”

“什么？”老爹又是一惊道：“怎么可能？”

“很有可能……”王贤沉声道：“我听说，那赵美娘是个远近闻名的大美人。”

“美则美矣，就是太浪，不然林秀才也不会打她。”老爹色色地啧啧道。

“现在所有人都认为她死了，而且案子已经结束，那幕后凶手有什么理由杀掉她？”王贤悠悠道：“家里死一个人，他既然能瞒住，当然也能瞒住，家里多一个人了……”

第十二章胡捕头

“嗯。”老爹想想也是，上一个女子死亡的后果，应该把那凶手折腾怕了。现下好容易才抹平，只要没感到什么威胁，他估计不会再杀人的。

“所以只要找到赵氏，就能翻案！”王贤一脸果决道。

“废话！”老爹骂道：“老子找了她半年，把个富阳翻了个底朝天，人毛都没见到一根！”

“肯定有没搜到的地方。”王贤道：“比如当年爹排查无名女尸案，即将查到的那个大户家！”

“不错，老子后来在牢里想过，就数他们家嫌疑最大！”老爹叹口气道：“可惜何观察为泄私怨，根本不容我开口。”

“那，是谁家？”王贤沉声问道。

“是……”老爹回头看看他，一下下揪着胡子道：“算了，这事儿你办不成，等我家去再想办法吧。”

“那时候，黄花菜都凉了！”王贤断然反对道：“林荣兴的人头一落地，谁还敢翻这个案子？那可是当今皇帝御笔勾决过的啊！”

“嗯。”老爹知道，他说的是正理，却摇头道：“我差不多猜出那厮的身份了，可正是这样，我才不能告诉你。”

“为啥？”

“老子还不不想绝后！”

“这样窝囊的活着，跟死有什么区别？！”王贤激动地挥舞着双手道：“若不能平反，老爹这一生毁了，你儿子这一生毁了，甚至你孙子的一生，也毁了！这比断子绝孙更可怕！至少断子绝孙了，儿孙不用来世上被人践踏一生，还能投个好人家！”

王兴业瞪大眼睛，看着血脉贲张的儿子，虽然他素来信奉‘好死不如赖活着’，但也不影响他认为，儿子说得也对。

“这件事，家里没人知道，连累不到他们！”王贤压低声音道：“何况就算我死了，也不过是给家里减少负担。爹，你就让儿子试一次吧！我，不甘啊！”

“……”老爹面色变幻许久，方盯着王贤咬牙道：“儿啊，你今年十六了，这是你选的路！要是被人宰了，可不许后悔！”

“我不后悔！”王贤早想清楚了，这样的人生不是他想要的，豁出命去，闯出一片天！不然，毋宁死！

回富阳的船上，王贤心潮澎湃，望着两岸蒹葭苍苍、芦花飘飘、偶有水鸟从眼前掠过，他竟有剑客赴约决斗之感，不是狂热，而是冷静！不是害怕，而是决绝！

……

第二天早晨，船回到了富阳县，在码头停稳后，田七招呼个滑竿过来，把王贤弄上岸去。

林清儿一上了岸，正要跟王贤告别，突然听到不远处有熟悉的说话声。她眼角一瞥，便看见一男一女，女的二八年华花枝招展，体态风流眼儿媚。男的头戴方巾、身穿宝蓝夹纱直裰，生得唇红齿白，浓眉大眼，后头还跟着个提篮子的小厮。

林清儿却转过脸去，似乎不想和来人照面。

然而这码头狭窄，不照面是不可能的。果然，走到近前时，那女的站住了脚，像是才发现她似的，一脸惊喜道：“这不是林姐姐？”

林清儿只好转回头来，抬出笑容道：“刁妹妹，好久不见。”

“是啊，想死小妹了。”刁小姐亲热地笑问道：“姐姐，这是要出去啊，还是刚回来？”

“回来。”林清儿轻声道。

见她不问自己去干嘛，刁小姐瞥一眼滑竿上的王贤，大惊小怪道：“吓，这不是王二么，林姐姐，莫非传言是真的？”

“什、什么传言？”林清儿愣了。

“好了玉娥，别说了，船要开了。”边上的玉面书生有些绷不住，他叫李琦，是刁小姐的丈夫，也是林清儿的前未婚夫。

刁小姐的父亲是本县主簿，李公子的父亲则在直隶为县丞，两人无论家世年纪，样貌才情，都很般配，至少刁小姐自己这样认为。无奈神女有情、

襄王无意，李公子却迷上了林家姑娘，央着家里和林家定了亲。

眼看就要成亲，结果林荣兴案发，林家成了罪犯家属，李家这样的官宦人家，自然避之不及。为了断了儿子的念想，李县丞专门告假回乡，向刁家求亲。刁家小姐把李琦当成狗头金，这门亲事自然一拍即合。

婚后刁家小姐很是快意，唯有一桩，就是夫婿一直对林清儿念念不忘，让她很是不爽。是以想抓住机会，让林清儿颜面扫地，彻底断了丈夫的念想。

“急什么，我和姐姐说两句话。”她白一眼李琦，用团扇捂着嘴，压低声音道：“姐姐刚回来不知道，县里已经传开了，说你和王二同船出游……”说着忍不住轻笑道：“我是不信的，姐姐怎么可能，跟这种人鬼混在一起？没想到……”

她一口吴侬软语，其实挺悦耳，但林清儿听了，却羞愤难当，脸都红到耳根，只想找个地缝钻进去。

“你是猪啊！”她正无言以对时，突然听王贤一声冷哼。

那刁小姐登时变了脸色，因为王贤是对着她说的。王贤坐在滑竿上，阴着脸道：“看不见老子瘫着？林姑娘几辈子没见过男人，抬着个瘫了的无赖二混子出游，这得什么样的猪脑子才能想出来？又得什么样的猪脑子才能信？”老娘在家里连打两个喷嚏，暗道：‘哪个猢猻背地骂我？’

刁小姐气得嘴唇直哆嗦：“那，那你们孤男寡女的出去作甚了？”

“你瞎么？没看到还有田七叔一起？”王贤睥她一眼道：“至于我们去干什么，干吗要告诉你？”说完不再搭理这女人，转而对林姑娘道：“教你一句话。”

“啊……”林清儿错愕道。

“下次遇到这种女人，你就像这样对她说……”王贤拍拍轿夫，示意起轿，然后冷笑着对刁小姐道：“贱人就是矫情！”

刁小姐哪曾被这般羞辱？更要命的是一针见血，登时暴跳如雷。

林清儿歉意地笑笑，放下幂罗，也离开了码头。

走在回家的路上，田七忧心忡忡道：“姑娘，你和王小哥的谣言……”

“管不了那么多了。”林清儿沉默一刹，方轻声道：“正事要紧。”

“唉……”田七再叹一声。

……

王贤回到家，还带回了老爹给的一坛子醉蟹。他去时是蟹子正肥的时候，盐场这玩意儿多得成灾，吃不了便用酒醉起来，到过年都可以享用。

老爹不能让他空手回家，便让人装了一坛带回来，给老婆孩子尝尝鲜。

“分了不？”王贤回来时，可不少街坊都看到了。

“别急。”老娘眉头紧皱，里外端详这一坛醉蟹道：“你爹鬼名堂太多，里面不一定夹带什么呢。”

“不能。”王贤摇头道：“出来时候检查得仔细，没有任何夹带。”

“哼……”老娘却只是冷笑，她让银铃端个盆来，将里面的东西倒出来，发现螃蟹和酒汤都没有异样，老娘便将那坛子往石桌一摔。

“别……”话音未落，兄妹俩就看见，那坛子厚厚的底部，竟然是中空的。摔碎之后，便露出雪白的食盐，撒了一桌子，足有三斤……不愧是两口子，果然心意相通！老娘就知道老爹终究不纯！

一夜无话，翌日一大早，王贤便让哥哥给县里的捕头胡不留，送去老爹的亲笔信。

胡不留正要去衙门应卯，见王贵送来老上司的信，便重新坐下，撕开‘胡贤弟亲启’的信皮，掏出信瓢看了起来。越看他脸色越凝重，最后竟站起来，背着手在堂中踱步。

王贵局促地坐在客座上，也不知自己老爹写了什么内容，竟让胡大叔这样为难。但是弟弟嘱咐他，无论如何也得有个准信才能回去，也只能硬着头皮等下去。

好半晌，胡不留才意识到自己要迟到了，赶紧把信收到靴页子里，对王贵道：“我得去应卯了，不然要吃板子的。”

王贵赶紧站起来，小声问道：“胡大叔，那这事儿，你答应不？”

“我能不答应么？”胡不留无奈苦笑道：“你回去吧，我会向县尊禀报的。”

“啊……”王贵也不知道什么事儿，听说还要跟县太爷汇报，登时有些害怕，诺诺地送胡不留出了门，自己也去上工了。

却说胡捕头一路上，乃至应卯排衙时，都魂不守舍，一直想着自己的心事。

当年轰动一时的秀才杀妻案，如今伴着林荣兴被判秋后问斩，似乎已经落下尘埃。虽然作为当时的经办人，胡不留仍有满肚子疑窦，但眼见着昔日的县太爷、上司、同僚纷纷落马，周仵作还被活活打死，他哪里敢多说一句？只盼着林秀才赶紧人头落地，彻底掀过这一页。虽然他也不知道，林荣兴是冤枉的……

但是王兴业一封信，让他不得不再次卷进这个要人命的案子里。尽管很不情愿，但他不得不照做，因为他欠着王兴业的人情……当年王兴业揽下所有罪责，才没有牵连到他，不然他也得去盐场晒盐。更因为王兴业手里有他的把柄，自己若不照他的吩咐去做，就不只是去晒盐那么简单了！

第十三章知县的决断

京师官场流传着一个段子，说外任官与京职官相遇，外任官曰：‘我爱京官有牙牌。’京官却道：‘我更爱外官有排衙。’

排衙又叫‘小上朝’。皇帝老儿在京城金銮殿上大升朝，县太爷们则在地方县衙里小上朝。虽然是典型的苍蝇脑袋蚊子头、螺蛳壳里做道场，但礼仪和制度不可废。每日卯时，县衙梆发炮响，县丞、主簿、训导、教谕、典史、巡检、驿丞、税监……这些头戴乌纱的芝麻绿豆官，还有六房司吏、典吏、三班首领这些身穿黑衫的胥吏，全都在二堂分班肃立。

待到二梆敲过，堂鼓击响，长随出来高唱一声：‘县尊升堂了！’

知县大人才端着方步，从‘海水朝日’的屏风后转出，在大案后坐定。

一众官吏齐齐拜见，高唱道：“拜见堂尊！”

然后知县叫免礼，请一众佐贰杂官就坐。一众胥吏没资格坐，只能站着听大老爷讲话。

县老爷在上面讲，众官吏却眼观鼻，鼻观心，心神涣散……只盼着赶紧结束，好各回各衙，再拿自己的属吏摆威风。

这种县里的衙参，也跟国家大朝一样，只是个仪式而已。正经的公务，有案牍往来，有单独面议，只有形成决议，才会在这里公布而已。

可能不少官迷，对排衙百试不厌，但富阳知县魏源，今年只有二十九岁，正是意气风发、锐意进取的年纪，对这种暮气沉沉的仪式很是不耐。他一看到堂下那些貌似恭谨、实则各怀鬼胎的脸，就恨不得把他们统统打板子！

可惜也只能想想罢了……

寒暄之后说几句套话，魏知县便问众官吏，可有事奏来？

见众人都不说话，他便微微颌首，长随马上唱道：“退堂！”

众官吏赶紧起身拱手：“送堂尊。”

魏知县朝众人拱拱手，便转到屏风后，回到自己的签押房。

又一名长随为他更衣，然后端上茶点，魏知县用了两块点心，感到心情

不那么灰恶了，才问道：“谁在外面？”

长随禀道：“是胡捕头。”

“让他进来吧。”魏知县对胡不留这个人，印象还是不错的，至少对自己交代的事，还算兢兢业业。

胡不留进来后，深深一揖道：“拜见堂尊。”

“有什么事？”魏知县面沉似水道，作为一县之长，他不能让人看出自己的好恶。

“卑职有要事禀报。”胡不留低声道。

“你先下去。”魏知县一挥手，长随便退出签押房，将门掩上。

“说吧。”魏知县点点头，胡不留便凑到近前，小声道：“县尊可记得，你上任之前，那个伤人案么？就是原先县里的刑书王兴业的儿子，被人打成了活死人那个。”

“嗯。”魏知县这才想起来。因为他上任前的案子，且伤者应该是因为赌博纠纷受伤，不算什么良民，是以只是例行公事的查问一番，便不了了之了。

“那受伤的王贤，如今醒过来了。”胡不留轻声道。

魏知县闻言惊奇道：“倒是命不该绝。”

“今天早晨，王贤的哥哥王贵，到小人那里禀报说，”胡不留按照王老爹的吩咐，低声道：“他弟弟受伤并不是因为赌博纠纷，而是被人灭口。”

“灭口？”魏知县眉头一锁，一桩普通的伤害案，居然要发展成大案？

“据王贤说，那时他已经请人写状纸，打算在大老爷上任那天，拦驾喊冤。”胡不留道：“结果不知怎么走漏风声，险些被人灭口……”

“他要喊什么冤？”魏知县眉头皱得更紧了。

胡不留吸口气，方低沉道：“林荣兴杀妻案。”

“……”魏知县心里咯噔一声，暗道果然是那个，将他前任拉下马的秀才杀妻案！

他上任后，林家人也递了状子喊冤，状纸上列明了此案诸般疑点，魏知县看后深以为然，然而此案由分巡道定案，经按察司报到刑部，业已结案了。他哪能因为区区几个疑点，就把省里、京里的大员得罪一串呢？

所以魏知县只推说此案已经上交分巡道，自己无权过问。后来听说，林家人不屈不挠，竟到杭州按察使司告状，继而又去了南京，风闻有大员已经答应，秋审时重问此案！

更要命的是，新任浙江按察使周新，以善于断狱而著称，人称‘冷面铁寒’，据说林家也告到他那里，以周新的性格，估计不能不管！

魏知县早和西席商定，横竖林家没有实证，自己只要置身事外，谁也挑不出错。到时候泡一壶茶，坐看风起云涌就是。待尘埃落地，自己还是自己，不会惹什么麻烦。

是以魏知县很快平复心情，缓缓道：“我听闻那王二是个游手好闲的破落户，他的话不一定可信。”

“堂尊说得对。”胡不留点头道：“但是王贤提供了一条线索，卑职必须禀明堂尊。”

“讲。”

“王贤说，那赵氏并没死，而是藏在……”胡不留声音越来越轻，只有魏知县能听到。

“什么！”魏知县震惊得半晌说不出话来，良久方低声道：“你觉着有几分可信？”

“卑职以为，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胡不留照着王老爹教他的话，复述道：“既然林家把此案捅到省里，以周泉台的性格，八成要细细查问的。万一秋审时，他亲自来督查怎么办？”

“嗯……”一想到那位周泉台，魏知县就浑身寒毛直竖。在传说中，这是一位见微知著、善断奇案的青天大老爷。今年初来浙江，那些蒙冤下狱的百姓喜极而泣说，‘我得生矣。’等到周新到任，果然断案如神，而且出其不意，令那些贪赃枉法的官员防不胜防。

比如有一次，为了了解一个案件的真情，他微服出访，故意触忤山阴县令而被捕入狱。在狱中，他从囚犯口中了解到知县贪赃枉法的实情，从而弹劾整治了贪官，此事一时传为美谈。

但对他治下的官员来说，就是不折不扣的噩梦了。摊上这么个爱微服私

访，还喜欢往牢里钻的臬台大人，下面各府县一刻不敢大意，不仅不敢胡乱抓人了，就连对牢房里的犯人，都得当祖宗供着，这日子简直没法过。

估计林家也是听了他的事迹，才毅然上控的吧……

……

从胡思乱想中回过神来，魏知县让胡捕头先下去，然后把西席司马先生请来了。

司马先生是个老秀才，教过书、在衙门里混过饭吃，后来被推荐到魏知县幕下做师爷……当然这年月还不兴叫师爷，而是叫西席，其实都是一回事儿。

他本来在后头睡懒觉，听说知县找，赶紧穿上衣服洗把脸，急匆匆来到签押房，便见魏知县在那里一脸便秘状，似有什么事委实难决。

“东翁，您找我。”

“先生来了，快帮我拿个主意。”魏知县赶忙招呼他坐下，将方才胡捕头所禀道与司马先生。

“哦……”司马先生捻着几根山羊胡，听完后沉吟片刻道：“东翁，知道了那赵氏还活着，我们不宜再装聋作哑了。万一要是由别人破了这案子，东翁往轻里说是渎职，重里说便是同谋。”

说着他眉头一挑道：“况乎此案曲折离奇，牵扯极广，如果能翻过来，必然震动全国！人怕出名猪怕壮，做官却最怕没名声！想想吧，刑部已经批决的案子，却被你翻过来，东翁必然名噪海内，成为周臬台那样的名宦，将来还用为前程发愁么？”

“先生说得太远了……”魏知县忍不住憧憬起来，嘴上还不能承认。

“那就退一步说。”司马先生却激动难抑道：“东翁能破了此案，最少可以在本县树立威信，一扫颟顸敷衍之气，倒看看谁还敢阳奉阴违？”

原来魏知县上任以来，县里的官吏欺他年轻，又没有背景，却偏偏多事，很是让他碰了几个软钉子，弄得魏知县啥也干不成，有力无处使，整天干着急……

听了司马先生的话，魏知县终于说实话道：“不瞒先生说，我也这样认为的。”说着叹口气道：“但是此案乃何观察定案，我若是贸然插手，必然惹他愤怒。此人最是偏狭，看他对我前任便可见一斑，若是那王贤撒谎，可就坑

死本官了。”

“东翁这话在理，那王贤风评不好，他的话不能轻信，”司马师爷点点头道：“不如这样，今晚我悄悄去他家一趟，摸摸实底，要是他说的不假，咱们再作计较。”

“嗯，不急在这一时。”魏知县点点头道：“但千万不能走漏风声。”显然他心里的天平，已经倾向于管这闲事了。

“东翁要是不放心，”司马师爷笑道：“不妨给刑房派个明差，让他们去给王贤补个口供，好了结他那个案子。”

魏知县想一想，拊掌赞道：“大善，虚虚实实，孰能料之！”

第十四章一触即发

王贤对老爹佩服得五体投地。这叫什么？运筹于帷幄之中，决胜于千里之外？反正老爹一封信，调动了胡不留，打动了魏知县，让他的司马师爷出现在自己面前……

回忆当时，他老爹说，要是想翻案，现在其实机会很好。因为浙江按察使周新，以善于断狱著称，人称‘冷面铁寒’，在他手下的官员，都得打起十二分精神，推搪塞责的现象会轻很多。

“爹的意思是，让我去省城找周臬台？”王贤问道。

“笨蛋！”王兴业一巴掌拍在他脑袋上，气哼哼道：“你要是直接去找周臬台，置县尊于何地？置太尊于何地？我们翻案是为了什么？破家的知县、灭门的府尹，得罪了他们还怎么过？”

“是。”王贤抱头道：“爹教训的是。”

“不到万不得已，不能像林家那样越级上控。有道是县官不如现管，何况既是县官又是现管？凡事你得先考虑他的体面，让他出彩，他得了面出了彩，自然不会忘记你的好处，随便照拂一下，就能让咱王家咸鱼翻生！”王兴业用他多年混迹衙门的经验，教训儿子道：“所以这一次，咱们搭好台，让县太爷登台唱戏，博个满堂彩，明白了么？”

“明白了。”王贤怕再挨揍，挪开身子小声道：“要是知县怕事怎么办？”

“不会的，你不是说，林家到省里告状了么？估计‘冷面铁寒’已经盯上这个案子了。”王兴业笑道：“只要知道赵氏没死，县太爷肯定坐不住，他怕被周臬台摘了乌纱啊！”

……

当时王贤对老爹的分析，还只是将信将疑，但当看到胡捕头和司马师爷时，他彻底服气了。

“二郎，这位是县尊的西席司马先生，有些话要问你。”胡捕头给两人引见一下，便退出屋去，把门守住。

司马师爷叫司马求，以文人的尿性，有话是不会直说的。他打量着四下，只见屋中家徒四壁、孤灯如豆，桌上却堆着好些书，哪像是浮夸浪子的住处，分明是穷书生的寒舍。

司马求是多年不第的老秀才，非但不觉寒酸，反倒有些亲切道：“你在看什么书？”说着自己拿起来一看，是一本《韵会定正》，这是林姑娘让七叔给他送来的。司马先生不禁笑道：“是要学作诗么？”

“学识字而已。”

“为什么要学识字？你要读书么？”司马师爷好奇道。

“是。”王贤早有‘励志传奇——浪子回头金不换’的腹稿，闻言叹气道：“晚辈这次死而复生，才知道生命之宝贵，深悔当年浮浪无行、蹉跎光阴，现在虽已洗心革面，可惜读书已经晚了，只求识字明理，做个孝子良民。”

“呃……”要是一般文人，估计就要被王贤这番话，感动得热泪盈眶了，可司马师爷混迹江湖多少年，自能从这番‘肺腑之言’中，嗅出一些别样的味道。这么文绉绉的话，怕是打过腹稿的吧？

他不禁端详起这个青年。昏暗的灯光下，看不清模样，却能看清一双亮若晨星的眸子……嗯，有心计，却不让人讨厌，难得难得。

收回目光，司马师爷捻须笑道：“不晚不晚，苏老泉二十七始读书。你十七岁都不到，还有大把时间呢。”话锋一转，终入正题道：“老夫这次来，一是为了你的案子，二是为了你提供的线索，”说着笑笑道：“按你的说法，这其实是一件事。”

“是一件事。”王贤点头道。

“但是县尊不太相信，”司马求缓缓道：“你知道，这个案子朝廷早已定案，人犯只待秋决，不能凭你几句空口白话，就贸然行事。”

“是，那就还是当成两件事吧。”王贤早就反复推敲过，成竹在胸道。

“何解？”

“后日是县衙放告的日子，”王贤道：“我会去向县老爷告状，请缉捕谋杀我的凶手。”

“凶手何在？”司马师爷沉声问道。

王贤看看他，司马师爷失笑道：“我是南京人氏，与你们富阳县素无瓜葛。此番跟着东翁履新，实指望他能飞黄腾达，我也好跟着衣食无忧，所以你不用担心，我会背主报信。”

王贤虽然知道，这种口头的保证没有任何约束，但他实在太弱小，不得不选择相信对方。要是被卖了，也只能自认倒霉了。想到这，他也笑道：“是我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

“无妨，小心驶得万年船。”司马师爷呵呵一笑，王贤便将计划有条不紊地和盘托出，听得司马师爷连连点头，最后敛容抱拳道：“富阳县藏龙卧虎！吾必向县尊荐之！”

“小人见识浅薄，瞎说一气，先生能耐心听完，便是错爱。”王贤赶忙道：“还请先生自行斟酌，计划周全，以免误了老父母的大事。”也不知从啥时候兴起的，县里的官绅百姓，无论大小，都管知县叫‘老父母’，哪怕是致仕的尚书还乡，称呼知县时也是如此。

司马师爷一听，心说，这小子真上道啊。小小年纪还知道不居功，实在是前途。他本来打算，回去张冠李戴，把王贤的主意说成自己的，以获取魏知县奖赏。但王贤显然知道他会这么做，又说得这么让人舒坦，倒叫他不好意思独吞功劳了，遂笑道：“老夫还需要借花献佛，讨好县尊？不过你的主意确实有些欠妥，待老夫回去想想，为你查缺补漏一番，再禀明老父母。”

说了半天，他还是要占功，王贤还得一脸感激道：“多谢先生援手，我王家若能翻身，必不忘先生的大恩。”

“好说好听。”司马师爷心里苦笑，这小狐狸，翻案还不知足，还要翻身。不过看他如此识情知趣，又颇有计谋，似乎正是县尊所急需……罢了罢了，若此事真能成，我就卖他个人情吧！

……

司马师爷返回县衙，魏知县竟还没睡，在书房看书等他。

听司马求说完经过，魏知县深感振奋道：“想不到，这王贤竟与传闻判若两人，可见此中必有文章！”

司马求心说，这能有啥文章？不过既然决定要卖人情，他便顺着说道：“应该是赵家故意混淆视听，让东翁以为，他不过是个无赖，忽视他的案子。”

“应该是这样！”魏知县深以为然道：“本县竟有如此大奸大恶之徒，本县定为子民斩之！”说完问司马求道：“先生可有计教我？”

司马求呵呵笑道：“学生正有一计，请东翁斟酌。”

“请讲。”魏知县闻言一振。

司马求便把王贤的那一套，原封不动地搬了出来。

魏知县闻言振上加振，拊掌激赞道：“先生真乃子房再世也！”

“呵呵……”司马求竟还有节操残存，有些羞臊道：“东翁谬赞了，其实此计离不开那王贤的配合。此人沉着机敏，又有担当，万一事败，愿意包揽罪责。正是天降此人，助东翁成事！”

“唔！”让司马求这样一说，魏知县对那王二生出几分好奇，笑道：“事成之后，倒要见见他。”

随后说了一句，两人又反复推敲了几遍，直到窗外天光大亮，雄鸡报晓，才最终定计。

“东翁眯一下吧，老朽也要回去补一觉了。”司马求揉揉眼，眼里满是眼屎。

“不睡了，”魏知县也是两眼通红，精神却很亢奋，起身到脸盆架边，用湿毛巾擦把脸道：“本官直接等排衙了！”

这天早晨，县里的一众官吏，都发现堂尊大人不一样了，心说，不会是要纳如夫人了吧？日，又要备份礼钱了！

待散班之后，魏知县留下胡捕头，命他派几个最精细的捕快，去富春江畔的三山镇，密切监视镇上首户何员外宅，以防万一。又吩咐他将最好的捕快、民壮，设法都集中在明日当值，以备所用。

安排妥当之后，他便坐卧不宁地等待明天到来……

那厢间，王贤也在为明天的决战，有条不紊地做着准备。

林清儿顶着风言风语，又来到王家。这节骨眼上，她根本无暇顾及其他。按照王贤的意思，林清儿一笔一画地填写‘官定状格’……就是从官府领的状纸，每套正副两纸，必须按要求填写，否则不予受理，而且也不是白领，收费六十文。

当年王贤就是求人填这玩意儿，结果遭了横祸，这次他学乖了，让林清儿来填，而且林家常年告状，家里的空白状纸成摞，不用去衙门现眼。

另一面，帅辉和一个黑不溜秋的大个子，都绷着脸听王贤吩咐。黑大个叫刘二黑，也是王贤的死党，和帅辉一起在赵家外面蹲守了三日，便发现了那伙凶徒中的一个。

待那人醉醺醺从赵家出来，两人跟着他出城十余里，最后来到三山镇何常何员外府外！

第十五章告状！

翌日一早，帅辉和刘二黑两个，便抬着片门板来接王贤，却被银铃拦在门口。两人好说歹说，就是进不了门。

最后还是老娘发话：“让他们进来。”

“娘……”银铃瘪着嘴，气呼呼地让开去路。

两人赶紧闪进去，不一时，便抬着王贤从西厢房出来。

王贤看见老娘心里发虚，装作若无其事道：“娘，我出去一趟，中午就不回来吃了。”

“嗯。”老娘竟没有劈头盖脸地骂娘，而是点点头，别过脸去，半晌才道：“不用担心没人给你送饭……”

“娘……”王贤鼻头一酸，这一声娘叫得心诚意切，低声道：“是胡大叔告诉你的吧……”

“嗯。”老娘点点头，眼圈子通红地伸手摸一下儿子的脸，恨恨道：“你那死鬼爹不当人子，拿儿子当枪使，但我想他总不会害你……”顿一下，又恶狠狠道：“要是害了你，老娘去盐场把他腌成腊肉！”

“呃……”王贤哭笑不得，老娘真是气氛杀手，好容易有点催泪的温馨，转眼便给破坏殆尽了。

“滚吧，滚吧，老娘晚上杀鸡炖汤，回来晚了汤都不剩！”老娘不耐烦地摆摆手，把三人赶出家门。

目送着三人出了巷子，银铃才小声问道：“娘，二哥不是出去鬼混？”

老娘摇摇头，忍了半天的泪珠子，终于顺着面颊滴下来……

……

衙门三六九放告听讼，据说是包拯传下来的规矩。当年包龙图打坐开封府，下令打开衙门的大门，令民众可以直接到他案前起诉，据说这样一来，就使奸吏无法从中捣鬼。

太祖皇帝觉着这手很好，因此规定州县长官必须向老包学习，亲自接受民间的起诉，不得经由书吏转手，亦不准佐贰官代理。朱元璋精力超人，起

草这项制度时，肯定没考虑过，像包拯那样精力过人的官员是少数。在整个洪武朝，官员们整日坐堂、无暇他顾，疲累欲死，痛不欲生。

朱元璋一死，下面就自行调整，限定只有在一些特定的日期才可起诉，按照富阳县‘三六九放告’的土政策，今天是八月十九，正是衙门接受告诉的日子。

一大早，衙门发头梆、打开大门后，皂隶便打出放告牌。

要告状的人群，一见开门放告，便蜂拥上来，自然遭到皂隶的呵斥推搡。几个公人一起，连骂带踹，才让人群排好了队。

待发二梆后，公人们将告状的领进县衙大门，命其在堂前右侧空地上跪好，才看见还有个躺着的。

今日当值的侯班头走过去，踹王贤一脚道：“滚起来！”在老百姓面前，就算这些属于贱籍的皂隶，也是惹不起的凶神恶煞。

帅辉赶紧赔笑道：“这是苦主，瘫着呢。”

“球，瘫着还别忘了告状。”侯班头啐一口，走开了。

‘呸，狗腿子……’帅辉朝他背影无声骂一句，心道：‘早晚有一天，也得让你跪老子一次。’

又过了一会儿，堂上鼓响，便有亲随高唱：“大老爷升堂了。”

堂外的百姓便乱七八糟地请了通安。

然后当值的刑房徐典吏便出来，向众原告讲解几句注意事项，大家都听得极认真，因为违反了是要吃板子的。

接着，在徐典吏的指挥下，跪在衙前的诸原告，依次从东阶上月台，将状纸递交给坐在长桌后的刑房司吏……王老爹去晒盐了，自然有新人替补。然后到月台中间给老爷叩头后，再从西阶下来，仍旧跪下等候。

刑房司吏将状纸逐一登记，等到全部收齐，再交给值堂亲随，由其呈给魏知县。

魏知县便逐张翻阅，并逐个传唤起诉人上月台问话，实在认为荒唐的，可以当堂驳回起诉，不过大多数情况下，都是问完后即退堂，把一叠诉状交给内衙的司马师爷，由司马师爷看过后，才送刑房办理。

不过也有例外，比如人命大案、或者县老爷极为重视的案子，也可能当堂发票，拘传被告前来过堂。今天就遇到这么一例……

问过几个互殴争讼的小案子后，魏知县拿起一份状纸，问道：“哪个是王贤？”

“在这在这。”帅辉和刘二黑，赶紧抬着王贤上堂，把门板往地上一搁，两人跪下给县老爷磕头。

王贤也挣扎着要跪，县太爷一声‘免了’放过了他，问道：“你是王贤？”

“回禀老父母，小人正是王贤。”王贤趴在门板上道。

“所告何事？”

“告今年二月十六，有凶徒六人，伏击小人于钱家赌坊外，致使小人昏迷半载，老娘为了给我治病，不仅倾家荡产，还举债累累……”王贤说着，放声哭起来：“请青天大老爷做主，缉拿凶手，赔偿敝家！”

‘啪’地一声，魏知县一拍惊堂木，堂下皂隶便喝道：“肃静！”

吓得王贤一声不敢吭。

“李刑书，你对此案可有印象？”魏知县转向刑房司吏道。

那司吏是原先王老爹的手下，叫李观，四十出头，面沉似水，闻言起身禀道：“回禀堂尊，此案发生于堂尊上任之前，当时由二尹老爷接状，令快班查访多日，但因为王贤昏迷，不知凶手何人，故而暂时搁置下来。”

“王贤，你可知道是何人伤你？”魏知县又问王贤道。

“知道。”王贤点头道。

“姓甚名谁，家住哪里？”魏知县追问道。

“姓甚名谁小人不知。”王贤道：“只知道他们家住哪里。”

“何处？”

“他们住在三山镇何常何员外家！”

“休得胡说！”魏知县皱眉道：“何员外乃本县七粮长之一，德高望重，岂会容留歹人？”

“小人不敢胡说，我有证人。”王贤说着看一眼帅辉道：“他是我从小到大的兄弟，当日也见过凶手，前日到我家说，亲眼见其中一个在县城现身，他跟了那人一路，最后跟到了何员外家。”

“你叫什么名字？哪里人氏？”

“回老、老父母，小人叫帅、帅辉，本、本县人氏。”帅辉被县衙的威势，吓得结结巴巴道。

“将你看到的如实讲来。”

“那个，这个……”帅辉越是紧张，就越是说不成串，只好简化道：“就像我哥说的那样，二黑也是见证。”

“你又是何人？”魏知县望向那黑大个道。

“俺叫刘二黑，大老爷叫俺二黑就行了。”刘二黑瓮声道，惹得堂上人吃吃直笑，心说县老爷跟你很熟么？还叫你二黑。

“刘二黑，将你看到的如实讲来。”

刘二黑是个浑人，从不知紧张为何物，便将他所见讲了一遍，谁都能听出不是骗人的。或者说，没人相信这样的蠢物也会骗人……

“看来此事不虚。”魏知县目似朗星、鼻若悬胆，正气凛然道：“凶徒谋杀半载，逍遥法外至今，天理国法何在？！胡捕头！”

“卑职在！”胡不留赶紧出班，今天他头戴瓦楞帽、斜插孔雀翎，一身青衣外罩红背甲，腰间悬着口镗铁刀，脚上蹬着双漆黑的快靴，一看就是精心打扮过的。

魏知县看了不禁暗叹，粗人就是粗人，你搞成这样子，就太刻意了。遂轻咳一声转向王贤道：“本官警告你，若是查实是诬告，你可要反坐，且罪加两等的！”

“小人知道了。”王贤暗叹一声，这下真是不成功便成仁了！

“好，”魏知县命刑书当堂出具勾票，然后朱笔一点，交给亲随道：“本县命你速去三山镇，锁拿本案疑犯归案！”

“喏！”胡捕头双手接过，又道：“卑职请携证人同往！”

“可以。”魏知县点头道。

“大老爷，小人也请一同前往。”王贤请求道：“我愿跟何员外对峙！”

“也罢！”魏知县装模作样寻思一下，点头道：“何家是三山镇上的首户，若不与他心服口服，必会生出事端。”便下令道：“备一辆马车，带原告一同前往！”

“得令！”胡捕头领命而下，帅辉和刘二黑，也抬着王贤跟了下去。

因为早有准备，胡捕头一声令下，快壮两班七十余人，便全副装备，集结完毕。

“今日这差事，干系关天，谁敢懈怠苟且，回来不用大老爷发作，老子就让你后悔生在上！”胡捕头看一眼手下，冷声道：“目标三山镇首户何常家，分两班出发，第一拨二十人，张麻子领队，径直带原告、证人前去何家拘人！剩下的第二波，我亲自带队！”说完把手重重一挥道：“出发！”

因为无关人等，不得入内，外面人看到官差出动，不禁议论纷纷，猜测哪家又要倒霉了。

衙门里一个青衫吏员，却叫过一个白役，低声吩咐道：“快去何员外家，告诉他胡捕头要勾打王二的凶手，叫他好自为之！”

那白役点点头，简单换了身便服，从便门离开衙门，到街上客店门口，取了一匹快马，径往三山镇而去。

第十六章进庄

何员外叫何常，在三山镇乃至富阳县，都是响当当的大人物。他今年四十出头，生得面大魁伟、两只眼睛圆睁着，透着过剩的精力，一张大嘴紧抿着，带着一股子傲慢劲儿。

他的确有资格傲慢，因为他是三山镇的粮长老爷。

全国三千万石税粮，是靠全国三千名粮长收解上来的。为了笼络这些不领俸禄的乡官，朱元璋给了他们许多特权，比如可以世袭，有权管理乡民，干预司法。若是干得出色，经举荐可不必参加科考入朝为官。朱元璋也时常把他们叫去问话，了解民情，甚至请教解决问题办法，经谈话满意，也有被留下当官，最高甚至能当上布政使！

这年代的粮长，无不是威福一方的大人物，比如何常何员外。他从他爹那里，继承了偌大的产业，以及在乡下人眼里，不得了的粮长头衔。

他住在三山镇上的高门大院里，养着数房妻妾、整日里纵情酒色。又好舞枪弄棒，结交江湖人物，在富阳乃至浙西，名头十分响亮。

这天上午，他正在家中抱着最宠爱的小妾菱花饮酒，那菱花粉面含春、秋眸多情，穿一件剪裁合体的湖绿色长裙，粉红色绣花端袄，紧掐着那窈窕的细腰，显得分外娇美。

何员外搂着美人的纤腰，听着她呢哝软语，无限陶醉道：“菱花，爷都和你腻歪两年了，怎么就不腻呢？”

“爷就会哄人。”菱花捂着嘴笑道：“怕是跟她们也这样说吧。”

“跟她们说的是假的，跟你说的才是真的。”何员外色迷迷地笑着，手便不老实开了。

菱花却按住他的手道：“这大白天的……”

“白日宣淫才看得清楚，黑咕隆咚有啥意思？”何员外说着，便去解她缠腰的丝带。

“别。”菱花声音发颤：“我这阵心里慌，老是梦见官差冲进来，把我抓走。”

“怕啥？”何员外哈哈大笑道：“我是世袭粮长，谁敢到我家来搜查？何况我家前朝末年修的避难之所，可谓天衣无缝。你躲在里面，一百年也搜不

到！”说着一把捏住美人的椒乳，宽慰她道：“再说了，外面早就以为你死了，哪里还会寻找？”

“嗯。”美人儿这才放下心事，被他摩挲得也动了情，哼哼唧唧地扭动起娇躯。

何员外邪邪一笑，正待提枪上马，与美人大战三百回合，突然听外面响起管家何福的声音：“老爷，县里来人送信，说有官差持票来家里拿人！”

“啊！”菱花被吓得魂飞魄散，何员外也紧张起来道：“怎么可能？”赶紧整好衣裳，对菱花道：“你躲起来，外面有我应付。”

“嗯。”菱花顾不上收拾衣裳，便踉踉跄跄进了内室。

何员外则来到前厅，见是刑房的白役侯三，自己结交的刑房徐典吏的跟班，便一抱拳道：“侯帮办请了，到底发生了甚事？”

那侯三便将早先过堂的情形，讲给何常知道。何员外听后松了口气道：“我还当什么事呢。”

“对员外来说自然是小事，”侯三赔笑道：“但还是有备无患吧，我看他们来的人不少，肯定是想敲员外竹杠。”

“哼。”何常哼一声道：“敲竹杠敲到我头上了！”

俗话说‘堂上一点朱，民间千滴血’，那一点朱，就是县太爷签票的朱笔，捕快便靠这张牌票去讹诈被传的人家。先骚扰一番、吓唬一番，索要‘跑腿钱’、‘鞋脚钱’、‘酒饭钱’。乃至更进一步的‘买放钱’、‘宽限钱’……如果被勾人不买账，不愿出钱、或出价太低，捕快就会自己撕破衣服、弄点血迹，回报被勾人武力拒捕，再得到拘票，被拘人就等着家破人亡吧。

是以一听到官差持票上门勾人，百姓无论贫富，都有天塌地陷之感。当然何员外是不怕的，只是觉着很麻烦，耐着性子对侯三道：“侯爷辛苦了，后面酒菜摆好……”

“我得赶紧回去了，要是碰上就尴尬了。”侯三忙推辞道。

“唔，那就改日吧。”何员外从袖中，掏出五贯半新的宝钞，打发侯三走人。

侯三一走，何员外重重地一拍桌子：“柱子几个蠢货，还是给人认出来了！”说着烦躁地吩咐何福道：“让他们六个，赶紧去桐庐县躲一躲，没我传话不许回来。”

“是。”

.....

刚把柱子六个打发走，官差便上门了。

因为是一区之粮长，众捕快也不敢造次，客客气气地敲门道明来意，才被何家人迎进宅去。

何员外已经换上纶巾、身穿大袖宽袍，腰系革带，足蹬乌靴，笑容可掬地站在厅前迎候。他这身装束可不一般，那是永乐五年运粮进京时，当今陛下所赐。

张麻子恭恭敬敬行礼，被何员外请到花厅，上茶后方问道：“不知诸位差爷来敝庄有何贵干？”

“奉县老爷命，来贵处拘拿嫌犯，若有得罪，还请公正海涵。”公正是粮长的雅称。

“哦？”何常面现讶异道：“我家里会有什么嫌犯？”

“是这样的.....”张麻子便将事情始末讲过一遍，听得何员外火冒三丈，拍案道：“污蔑，纯属污蔑！我府上人这半月，都未曾到过县城！”

“公正息怒，”张麻子笑道：“小的也是绝不相信，公正家里会窝藏歹人，但是奉命行事，不得不走这一遭。”

“那请张爷回去向老父母讲明，我何家无犯法之男。”何常说着，从袖中摸出一沓宝钞，推到张麻子面前道：“弟兄们来回一趟不容易，我请大伙吃酒了。”

“呵呵，要不了这么多。”张麻子接过钞票，喜不自胜道：“那成，我跟告状的说说去。”

“有劳了。”何常点点头。

张麻子出去片刻，何常便听到院子里又哭又嚎，何福慌张跑进来道：“老爷可不好了，要出人命了。”

“你他娘的才要出人命呢！”何常啐他一口道：“晦气！”赶紧出去一看，便见躺在门板上的那王二满头是血，手里还拿着把剔骨尖刀，抵着自己的心口，对一众差役大叫道：“反正我回去也得被砍头，还不如死在这儿！”

张麻子一脸怒意，但投鼠忌器不敢上前，只能从旁劝说道：“你别乱来，我没说不搜，千万别乱来……”说话间看到何员外出来，他忙道：“公正帮个忙，原告要是死在你家，实在没法跟大老爷交代。”

张麻子已经给过面子，何常要是不还个面子，实在说不过去，厌恶地看了王贤一眼，道：“张爷要我怎么配合？”

“请张爷将府上男丁集合到这里，让这小子认一认。”

“好，就给张爷这个面子。”何员外闷声道：“何福，照张爷的吩咐做。”

“是。”何福应声下去，不一会儿，府上的门子护院账房厨子……十五号人来到前院。

“这是全部男人了？”张麻子问道。

“嗯。”何常点点头道：“还有我八岁的儿子，要不要也叫过来。”

“当然不用。”张麻子不好意思地笑笑，转过头道：“愣着干什么，认人！”

帅辉便走过去认了一圈，回来摇摇头，“不在。”

“不是不在，是没有。”何员外哼一声道：“这下满意了吧？”

“你骗谁呢？”王贤大声道：“我早就打听过了，你家护院号称八大金刚，这里只有两个壮汉，另外六个呢！”

何员外意外地看王贤一眼，没想到这小子有备而来，便哼一声道：“年成不好，府上养不起这么多闲人，早就打发他们回家了。”

“骗人，大前天我还看见了一个！”帅辉见他矢口否认，气坏了，大声道：“那家伙脑袋上有个肉瘤子，我肯定人不错！”

“差爷，他肯定把那几个歹人窝藏起来了！”王贤大声嚷嚷道：“你搜一下，肯定能搜着！”

“胡闹，这里是乡绅宅邸，哪能乱搜。”张麻子大怒，见王贤举起刀子就往心口攥，连忙大叫道：“别别别，一切好商量！”

“你不搜，就是要害死我，那我还不如死了算完。”王贤尽使泼皮招数。

“你有完没完？”张麻子怒道：“一出接一出！”

“就这一出，搜不着我认了。”

“再反悔我不拦你了。”张麻子回过头，一脸商量道：“公正，不如……”

“不行！”何员外断然道：“惊了我宅中女眷，你吃罪不起！”说完觉着语气太硬，又缓和道：“别受这种泼皮要挟，我与你一并发去见县尊，不让你担干系！”

“还是搜一下吧！”一个洪亮的声音响起，一身鲜亮的胡捕头，出现在大门口。

他身后，十几名捕快、民壮，拥着三条五花大绑的汉子进来，正是何员外让逃去邻县的六人中的三个。

朝何员外拱拱手，胡捕头粗声道：“兄弟在外面逮到这几个东西，招认说，宅中还有三个同伙。”

“胡说八道！”何员外一看，变了脸色，脱口道：“明明是一块走的！”

第十七章金屋藏娇

胡不留提前两天，就在各要道安排了便衣捕快，本是为防止赵氏潜逃，谁成想那六个背着包袱、行色匆匆的壮汉，一头撞了上来。

捕快眼毒，一看就知道这些家伙要跑路，于是上前盘查，没问两句，六人仓皇逃窜，捕快人手不够，只逮到这三个。

胡捕头虽然粗豪，但干他这行的，惯会使诈唬人，一下就让何常露出了马脚。

“我家老爷的意思是，他们六个早走了，谁知道这仨又回来干啥。”何员外一时口误，一旁的何福赶紧补救道。说着还一直朝那三个伙计挤眼。

无奈三人嘴里都被塞了核桃，只能呜呜呜，也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既然嫌犯也这样招认。”胡捕头当作没听到的，对何员外道：“咱们还是搜一搜，好还员外个清白。”

“……”何常黑着脸，半晌方恨恨点头。

“不要惊扰家眷，不要破坏财物！”胡捕头对手下吩咐几句，又转头对何常道：“还请公正将府上女眷请出来，以免冤崽子毛手毛脚，冒犯了贵眷。”

“我后宅只有女眷，没有男人！”何常铁青着脸道。他已经从震惊中回过神来，自己分明被人下了套，但他以为，这多半是为了勒索自己：“胡捕头，做人留一线，日后好相见！我何常号称赛孟尝，一切都好商量！”

“方正，老胡正是给你面子。”胡不留一脸诚恳地笑道：“搜就得搜彻底，才好证明方正的清白，搜了前面不搜后面，到时候那泼皮又有话说了。”

“嘿……”何常发现，自己被一句句挤对到墙角，竟只能听其摆布。恨恨看一眼已经坐在椅子上的王贤，恨不得生吞活剥了他！

王贤的脑袋包成个纺锤，朝他龇牙一笑，气得何常差点背过气去。

何福赶紧去后宅通知，这次等候的时间长多了，待何员外六房妻妾并各自丫鬟，还有些仆妇婆子，二十多口女眷，集中到正厅时，已经过去小半个时辰了。

众差人早等得不耐烦，呼啦一声穿堂入室，开始地毯式搜查。

“哎哎，别打坏我屋里东西！”

“要是少了什么，你们可得赔！”

“真是没王法了，我们这样的人家也敢搜！”

莺莺燕燕们叽叽喳喳，前厅登时成了菜市场……

……

何员外并一众男丁，都到后面盯着去了，花厅里只剩下胡捕头并王贤几个。

胡捕头却也没闲着，一脚踏进菜市场，鹰隼似的目光，在众女子面前扫过，谁知却招来一片群雌骂声：

“看什么看，没看过美女？”

“贼眼睛盯着哪呢？”

“再看挖了一双贼眼！”

“还不快出去，不然告你调戏良家！”

见她们一边骂一边涌过来，胡捕头赶紧落荒而逃，身后一片浪笑。

回到花厅，胡捕头看看两个跟班，那是田七和林清儿假扮的，任务便是认人。

两人一齐摇头，方才胡捕头顶着狂风暴雨，为他们赢得了足够的时间，却都没见到赵氏的身影，连相仿的都没瞧见。

“嗯……”胡不留看一眼，坐在椅子上的王贤，低声道：“莫非赵氏不在这里？”

田七和林清儿也紧张起来，今日所有谋划，都建立在一个假设的基础上——那就是赵氏在此！

王贤也紧张得手心冒汗，嘴里发干，只是在强自镇定：“不会的，她哪敢露面？指定藏在哪呢。”见胡不留撇嘴，他赶紧解释道：“何常是不会放心，将她藏在外面的。不然要时时担心，会不会有人看到她，她会不会露馅？而且这家伙好色如命，不会放着赵氏那个大美人不碰。放在外面与她相会也麻烦，来往次数多了，总要露出马脚。”

胡不留不禁点头，他在外面突审过柱子三个，知道何员外很少出门，更没有规律可言。至少从安全出发，阳台相会肯定不如金屋藏娇！

“那该怎么办？”

“听说那是何员外的独子。”王贤看看花厅与正厅之间，一个粉嫩可爱的小男孩，正在丫鬟的陪伴下逮蚂蚱玩。

“我也正有此意。”胡捕头点点头，和王贤对望一眼，登时涌起惺惺相惜之感。

于是两人一合计，决定由老胡把孩子夹回来，连打带吓，逼出实话。不过估计那就捅了马蜂窝，后面难以收场。

正在皱眉间，林清儿自告奋勇道：“我去！”

“你行么？”胡捕头皱眉道，时间可是很宝贵的。

“瞧着吧。”林清儿哼一声，昂首出去。

丫鬟秋香正百无聊赖地看着少爷，便见个唇红齿白，眉目如画的少年郎走过来。她头一回见有人，能把捕快衣裳穿得这么俊，就是太瘦了，瘦得惹人心疼……

不过少年郎却不是冲她来的，而是蹲下与小少爷一道玩耍，真真好有爱心啊……秋香花痴一发，泛滥成灾。

林清儿和那八岁的娃娃，很快便混熟了，两人一边逮蚂蚱，一边搭话道：

“你叫啥啊？”

“大宝……”

“看来你爹娘很宝贝你呀。”

“那当然。”娃娃骄傲道。

“你有几个娘呀？”见离着那丫鬟有些距离了，林清儿小声问道。

“七个……”娃娃不假思索道：“大娘、二娘、三娘、四娘、五娘、六娘、七娘。”

林清儿的心，登时紧成一团，颤声问道：“我怎么就看着六个？”

“七娘古古怪怪的，有外人从来不露面。”娃娃撇撇嘴道：“三娘说她是耗子精，一见到生人就钻洞。”

“瞎说，人怎么会钻洞呢？”林清儿的心，都要跳出嗓子眼了。

“不信拉倒。”娃娃生气道。

“真有地洞？”

“嗯。”娃娃天真无邪地点头道。

“在哪？”

“六娘说在我爹床底下，不过我也没见过……唉，你去干啥？”

“上茅房。”

“茅房在后头呢……”

……

少顷，胡不留来到了后院，搜查已经接近尾声，只搜到几根人毛……

张麻子迎上来，擦汗道：“头，咋办？”

胡不留没理他，而是朝北屋走去，便见何员外冷笑连连道：“胡捕头，咱们可得好好说道说道。”

“不忙。”胡不留迈步进了房，便见里面摆设豪华，氍毹铺地、金瓶插梅，桌椅家什皆乃檀木，上面还设着锦绣的坐垫靠枕，桌上的杯盘碗盅，乃上好描金瓷器，连筷子都是象牙的。

胡不留两眼盯着桌上的酒菜杯筷，“公正这是和谁在饮酒？”

“方才与我娘子。”

“不知是哪一位？”胡不留说着，不露痕迹地递个眼色出去。

“呃……”何常心里咯噔一声。

“方正记性这么不好？”胡不留根本不给他思考的机会。

何常深吸口气，故意大声道：“我五娘子！”他实指望着，何福他们能机灵点，赶紧出去串供。

殊不知，胡不留问这句话时，已经命人把守住月亮门，不许任何人进出，然后让张麻子去前面对证。

等待的分分秒，胡不留贪婪地打量着屋里的摆设，心里暗骂，这土财主过的是神仙般的日子。老子闺女出嫁还没像样的嫁妆呢……

那边何员外却备受煎熬，没了之前的傲气，走到胡捕头边上小意道：“胡爷看上哪件，我让人给你送家去。”

“都看上了……”胡不留脱口而出，说完哈哈大笑道：“我家小门小户，摆不了这些贵重货。”

“哪里哪里……”何员外擦擦汗道：“是我说错了，您老当然要买新的了。”说着低声道：“一千两银子，胡捕头放我一马。”这年头宝钞贬值得厉害，朝廷越是禁止用金银交易，金银就越是值钱。

胡捕头一年明明暗暗加起来，大概能收入一百两银子，这已经是高得吓人了。现在只要答应何常，自己可以少奋斗十年！

胡不留硬生生咽下个‘好’字，钱再多也得有命花才行，他倒不怕县太爷怪罪，他怕的是那个在绍兴晒盐的王兴业。王老爹干刑房书吏多年，对他干过的那些贪赃枉法的烂事儿一清二楚，足够让他死上八回了！

转念一想，只要把何常抓起来，多少钱榨不出来？还有这些家什，何必急在一时。胡捕头拿定主意，便默不作声起来。

“我再加五根金条！”何员外咬牙切齿道，“要不胡爷开个数？我就是倾家荡产，也给你！”

胡不留看他一眼，心说这真是个人物，但说什么都晚了，他还是一声不吭。

“胡爷，别把我逼急了！”何常见求告无用，露出狰狞面目道：“到时候，就是你们县太爷，也得跟着倒霉！”

“那就等着公正的高招。”胡不留站起身，他看到张麻子回来了。

“乱了套了，都说不是自己，我让她们好好想想，最后才统一了口供，说

是六娘。”张麻子哈哈大笑道：“公正，你怎么看？”

何常淡淡道：“我和丫鬟偷情，她们不知道！”

“哪个丫鬟？”见他如此难缠，胡不留冷声道。

“不用去问，她不敢承认，不然会被我娘子打死的。”何常早想好了说辞。

“哼，我看是金屋藏娇吧！”胡不留彻底撕破脸，重重一拍桌案道：“给我把他的床，拆了！”

第十八章踢出个未来！

何员外睡的是一张楠木朱金大漆雕花床，又叫千工拔步床。整个床就像一间房，所以胡捕头才叫拆了！

“慢着！”何员外大喝一声，伸手阻拦道：“这张床是我祖上传下来的，最少价值万金，拆坏了你们赔得起么！”

“只管拆！”一身男装的林清儿，脆声道：“我家有张更好的！”

“你是谁？”何员外一愣。

“我大哥叫林荣兴！”林清儿双目喷火地望着他，一字一恨道。

“啊……”何员外这下彻底明白了，原来他们诸般算计，皆因知道赵美娘在此！登时手脚发软……

“拆！”胡不留一声令下，数名差人一拥而上，掀掉铺盖被褥，然后一起去撬床板。那床以楠木制成，极其坚固，几条大汉使出吃奶的劲儿，连掰带撬，终于轰的一声，将整片床板撬了下来，待尘埃落定，众人定睛一看，下面并没有机关、也没有暗道，不禁大失所望。

正一筹莫展之际，被帅辉两个用门板抬进来的王贤，突然低声道：“奇怪……”

“什么？”众人顺着他的目光，便见卧室一角有一个小小的佛龕，嵌在墙壁之中。

江南信佛之风盛行，这样的佛龕十分常见。不少信徒将佛像供在卧室里，朝夕跪拜，所以众人都觉着不是奇怪，而是他大惊小怪。

“别人供也就罢了，何员外白日欺心、淫人妻子，也敢在卧室里供佛？”王贤轻声道：“而且拜佛的蒲团哪里去了？”

让他这一说，胡不留也觉着蹊跷，过去伸手掰了掰佛像，却似生根一般、纹丝不动。他又越过佛像，在里面乱摸胡揪，出了满头臭汗依旧没动静。正要放弃时，一手无意摸着了顶壁上一块砖，似乎与其他的砖块不太一样。

他使劲摁下去，但听一阵扎扎作响，那神龕竟然像大门一样翻转过来，露出一个可容人进出的洞口。

众人争先恐后地瞧时，只见里面是糯米灌浆的石壁夹道，尽头还有亮光。

许是听到响动，里面传来怯生生的女声：“爷，是你么？”

“是我啊。”张麻子哈哈大笑，下去片刻，便擒了个身材窈窕、面色惨白的美貌妇人上来。

“嫂子！”“赵美娘！”见到那美妇人的刹那，林清儿和田七都瞪大了眼睛，一齐脱口而出：“你真的还活着！”

“哈哈，果然被何员外金屋藏娇……”胡不留大笑着看一眼何常，才发现他趁人不备，已经溜到门口。

笑声戛然而止，胡捕头大喝道：“别让他跑了！”

见被察觉，何常拔腿就跑，但是好死不死，门口还躺着个王贤。方才所有人都去看热闹，只有他动弹不了，只能在门口干着急。

现在又成了何员外的绊脚石……

“小子，去死吧！”何常对他早就恨之入骨，手中多出一柄短刀，揉身朝王贤扑去，他要杀了这个害惨他的小子，然后夺路而逃。

“住手！”众捕快赶紧追上去，但都已经鞭长莫及了。

“死吧！”何员外弓腰一刀，往王贤胸口插去。

“不要！”林清儿失声尖叫，两腿一软，便跌坐在地。

帅辉已经恐惧地闭上眼睛，刘二黑却张大嘴巴、瞪大眼睛，看到了终生难忘的一幕！

只见王贤仰躺在地上，双手护胸，双腿蜷缩，然后猛地蹬了出去！

那一蹬竟带着风声，堪称迅猛！何员外猝不及防，被他正中小腹，短刀脱手而出，擦着王贤的面颊划过，斩断几根发丝……

何常踉跄着退了几步，一屁股坐在地上，刚要爬起来，数把钢刀加颈，已被捕快拿住！

“好一招兔子蹬鹰！”胡捕头定定神，朝王贤竖起大拇指道：“好一个扮猪吃老虎，你比你爹，还狠！”

“你小子，原来你已经好了！”惊魂稍定，帅辉和刘二黑赶紧跑过去，使劲蹂躏王贤道：“装得可真像啊，害得我们白担心了！”

“这是预先计划好的罢了，”王贤一边招架一边苦笑道：“再说我确实还没好利索，刚才来这一下，两腿到现在没知觉……”

“瞎说，没好利索能把姓何的踢倒？”两人坚决不信。

“他以为我是个瘫子没防备，一弯腰下盘不稳、空门大开，”王贤笑道：“其实跟踢个麻袋没区别……”

“话说，你刚才那招叫兔子蹬鹰？怎么以前没见你用过？”

“这叫真人不露相、露相不真人……”

“真不要脸！”两人骂一声，再不管他，便大步走掉了。

“你们别走啊……”王贤无奈地唤道，他其实真没好利索，方才生死之间亡命一击，现在从腰到腿又痛又麻，根本站不起来。

“臭小子，”这时田七走过来，板着脸道：“去绍兴那次，你是故意让我背你吧？”

“绝不是。”王贤矢口否认，“当时确实走不动道。”其实他是报复田七上船时，摔自己那一下。

“哼，你的话，得反着听……”田七叔说完哈哈大笑起来：“不管真的假的，我背你回去！”说着抄起他来，背在背上，低声哽咽道：“多谢……”

山一样的汉子，眼泪肆意流淌下来。田七却不在乎，他只想放纵自己一次，好好流一场泪，庆祝从长久的噩梦中醒来。

林清儿跟在一旁，更是早哭成了泪人，她得用手捂着嘴，才能不哭出声来……

……

押送人犯离开何府时，又遇到状况了，原来临近的农户听闻粮长被抓，全都涌了过来，把他们的去路生生堵死。

但胡捕头应付这种状况，可谓得心应手，但听他暴喝一声道：“何守业、李瘸子，立马给老子滚过来！”

这两个人是三山镇的正副里长，本来躲得远远的，没想到胡捕头眼睛雪亮，早看见他们了。只好挤过人群，来到胡捕头面前。

胡捕头骑着匹大青骡，阴着脸道：“你们这是想造反么？”

“不敢不敢……”何守业赶紧解释道：“只是何公正素来深得民望，大家听闻他被拘，一时都有些激动。”

“激动个屁！”胡捕头啐一口，从袖中掏出勾票道：“这是县尊大人朱笔点勾的拘票，老子奉命拿人，违者以造反论处！都让他们滚蛋，不然你两个就等死吧！”

他骂人的时候，只对准两个里长，吓唬人的时候，却是无差别攻击，对付老百姓的功力，已经十分高深了。

“总得给大家个说法，”何守业小声道：“到底公正犯了什么罪？”

“杀人、拐带、教唆、诬陷、还有杀人未遂……”胡捕头如数家珍，冷笑道：“够了么？”

“够了够了……”两个里正吓坏了，要是乱套起来逃了罪犯，掉脑袋的可就是他俩。赶紧连哄带吓，把百姓驱散开，放官差押着何员外回城。

路上，一干捕快自然谄词如潮，奉承胡捕头大智大勇，临危不乱、勇擒恶犯、震慑刁民……把个胡捕头捧得晕晕乎乎，像喝了半斤老酒似的。

后面大车边上，帅辉却直撇嘴道：“主意是哥出的，地道是哥发现的，姓何的也是哥擒住的，这下倒好，全成了他的功劳。”

王贤枕着双臂，舒服地躺在大车上，望着秋日的长空。只见天高云淡雁南飞，但觉心怀无比开阔，竟是从未有过的放松。听了帅辉的话，他摇头笑笑：“难道不是这样么？”

人最怕贪心不足，既然已经达到目的，又何必得陇望蜀呢？

“是这样么？”帅辉看看二黑，“我怎么不觉着？”

“因为你是笨蛋。”二黑咧嘴笑道。

“我总比你聪明一点！”帅辉怒道。

“笨蛋也这么想。”二黑怪笑起来。

两人说笑着打闹在一起，跑离开了大车。

王贤笑望着他们的身影，忽然嗅到一阵清香，不用回头，便知道是林清儿，那个栀子花般柔弱坚强的女孩子。

“那个……”林清儿的眼通红通红，脸也通红通红，声如蚊鸣道：“你渴么？”

“你有水么？”王贤看她一眼，笑道。

“没有，不过有这个。”她捧出一枚金灿灿的橘子，灵巧地剥去外皮，又细心地扯去白丝，将金黄色的橘肉送到他面前。

王贤还以为她会喂自己呢，但想想自己都兔子蹬鹰了，再没有被照顾的理由，不由微微遗憾。将那橘子一分两半，还给林清儿一半，林清儿哪好意思吃他过手的东西，摇头表示不要。

王贤也不理她，送一瓣入口，龇牙道：“真酸啊……”

“啊。”林清儿赶紧拿过来，也尝了一瓣，只觉甘甜如蜜，哪有一点酸头，不禁娇嗔道：“骗人！”

王贤撇撇嘴，悠然自得地吃着蜜橘。

林清儿也低下头、红着脸，斯斯文文地品着蜜橘，但觉口中甜丝丝的，心里也一样甜丝丝……

骡车吱呦吱呦地行在乡间的大道上，王贤看着一旁女孩儿开心的样子，不禁也开心地笑了。尤其他想起老娘炖了鸡汤等自己回家，笑容就更灿烂了。

归去，夕阳正浓。

第十九章虎头

胡捕头回到衙门复命时，已经是申时末了，魏知县仍在焦急地等候着。得知他们马到成功，县太爷大喜过望，马上命人前去逮捕赵美娘的父兄。

待疑犯押到，天已擦黑。魏知县却片刻不耽误，命人掌灯点火，他要夜审这个扑朔迷离的奇案！

这一场闪电般的行动，真叫人眼花缭乱，县里的百姓也闻讯赶来，隔着栅门远望大堂，眼睁睁瞧着知县大人，看他如何剖断此案！

‘咚咚咚……’升堂鼓响。

‘威武……’两排皂隶用水火棍捣着地砖，声音令人头皮发麻。

‘啪’地一拍惊堂木，魏知县断喝道：“堂下所跪，可是赵美娘！”

“民女张菱花。”那花容失色的美妇人颤声答道。

“事到如今还敢狡辩！”魏知县冷声道：“你既然不是赵美娘，为何要藏在地道里，到底有何见不得人？！”

“这……”美妇人早被堂上这般威势吓坏了，哆嗦着说不出话来。

“你这女人的心肠，到底是用什么做的！”魏知县继续发力道：“你私自潜逃，害得你丈夫家破人亡，如今他眼看要被问斩，你就没有一点愧疚么？！”

“什么？”美妇人闻言如坠云雾，惊奇道：“逃跑的是我又不是他，他怎么会被问斩？”

“现在承认自己是赵美娘了？”魏知县哼一声道。

“是，我是赵美娘。”美妇人终于点头道：“但我没害我丈夫。他打我骂我，还到官府告我与奸夫卷款潜逃，我怕被官府抓住要骑木驴，所以才藏在何员外家，可从头到尾都没害过人……”

“我让你见一个人。”魏知县冷声道：“把他带上来。”

于是两名狱卒，将受尽折磨的林荣兴扶上堂来。昔日玉树临风的林秀才，如今已骨瘦如柴，浑身是伤、一头乱发直披到胸前，人不人鬼不鬼，把赵美娘吓了一跳，身子不由自主地往后挪。

“你仔细看看他是谁？”魏知县止住她，下令道。

赵美娘这才定下神来，睁大眼睛端详半天，才认出他是自己的丈夫林荣兴，登时哇的一声，抱着他放声大哭起来，撕心裂肺地问道：“怎么会这样呢，为什么这样子？”

林秀才却神情木然，看都不看她一眼。

此情此景，哪怕是那些铁石心肠的胥吏也不禁动容，有人暗叹有人掉泪……

魏知县强捺心情，一拍惊堂木道：“林赵氏，还不将经过从实招来！”

赵美娘此刻自然不会隐瞒，抽泣着一五一十招供……

原来，两年前她失踪前一天晚上，林秀才邀同窗到家中饮酒，赵美娘陪着饮了几杯，便忘形放浪起来。林秀才窝了一肚子火，待散席后便骂起她来。赵美娘向来不吃他这套，跟他对吵起来，继而扭打在一起。还是她公公和小姑子听到动静，把两人拉开，才算告一段落。

赵美娘越想越气，翌日一早便挽着包袱出门了，因为她有吵架后回娘家的先例，林家人也没在意。

但赵美娘在回家路上，遇到了林秀才的一名同学。那人叫冯念，生得魁伟倜傥，两人原先便眉来眼去，早有干柴烈火之意。现在见她幽怨独行，冯秀才自然不会放过大献殷勤的机会，力邀她到自己家做客。

赵美娘本就是个性水杨花的妇人，亦对俊俏可人、风趣温柔的冯秀才很有好感，觉着他比自己那木头脑瓜的丈夫，简直好一百倍。于是半推半就，跟着来到冯念家住下。

当时她想的是，玩一阵子再回夫家，谁知道两人勾搭成奸后，竟如胶似漆、乐不思蜀，一住就是半个月。半个月后，冯秀才说要送她回娘家，结果用轿子把她送到了何家。

到了何家，冯秀才便消失不见，她见到的是何员外和她父亲。

两人告诉她，林荣兴已经告到官府，说她与奸夫携款潜逃，现在县里正在悬赏缉拿她。只要她一露面，就会被抓起来，骑木驴游街，然后被凌迟处死。

赵美娘信以为真，吓得浑身筛糠，问该如何是好？

何员外便笑道，你安心在我家住着别露面，谁能找到你？

她爹也说，是啊，何员外这里深宅大院，离着县城也远，安全得很，你就安心住着吧。

虽然觉着不能出门太闷，但还是小命要紧，赵美娘于是答应下来。不久，便沦陷在何员外的温柔攻势中，彻底断了回家的念想，一心一意做起了金丝鸟……

待她供述完毕、签字画押，魏知县便命把她父亲带上来。

见赵美娘已经招供，她父亲也没什么好隐瞒的了，便招供说，当时以为女儿被林家打死，悲愤之下告女婿杀人。结果不久之后，冯秀才便登门坦白，说美娘并没有死，而是在他那里。

听闻女儿还活着，赵老头是又喜又怕，喜不用说，怕是因为诬告要反坐，还得罪加两等。

正在左右为难之际，他的老朋友何员外来做客，主动问起美娘的事情。赵老头知道何员外见识广、主意多，忍不住将真相说给他听。

何员外听了说，你们不去官府坦白是对的，不然就得反坐，是要掉脑袋的。何常是堂堂粮长，说出话来自然可信。这下可把赵老头吓坏了，央求何员外给想个办法。

何员外想一想，便说既然如此，就让美娘先住我那，你们还当她死了，继续告就是。赵老头一想，也只能如此，便让冯秀才将闺女送去了何员外家……

就这样过去一个多月，那具女尸出现了。官府通知赵家人去认尸，赵老头赶紧知会他便宜女婿拿主意，何员外让他们一口咬定，死者就是赵美娘，才有了验尸现场那一幕！

但陈知县最终认定，死者并非赵美娘，赵老头也只好罢休。

就在赵老爹以为，事情要平安过去时，浙西分巡道何观察，前来县里审视冤狱，何员外撺掇他将富阳县上下，一股脑告上衙门。

赵老爹自然不敢。何员外拍胸脯保证，说只要你告，就一定会赢，从此永绝后患。赵老爹还是不敢，何员外便威胁要将赵美娘送回林家，他也只好就范……

结果，真的就打赢了官司，不但翻了案，还把富阳县的官吏，拉下了

马。

再后来，他听说王刑书的儿子，求人写状纸翻案，便赶紧通知何员外。因为王贤是个赌徒浪荡子，加上富阳正处在没有知县的混乱期，是以何员外干脆派几个人，在赌场附近把他打死了事……

……

再提审赵老汉的儿子，也是一样的口供，至此，案情已经差不多明确了，但有一点魏知县不明白，问二人道：“你们为何这么听何常的话？怕不只是闺女在他手里吧。”

两人嗫嚅着不敢答话，魏知县三木之下，才吐露真情道，何员外不只是粮长，还是锦衣卫的百户！

魏知县心里一颤，对负责记录的李刑书道：“这段抹去。”

李刑书点点头，其实他压根就没敢记这三个字。

因为锦衣卫的凶名太盛了，在指挥使纪纲的带领下，更到了无法无天、滥杀无辜的地步。在他们眼里，什么王公贵族、什么朝廷大员，都如草芥一般。只消冠以建文余孽的头衔，便可杀其全家！

这是一群无视王法的凶神，哪怕一个小小的百户，也是魏知县得罪不起的！

那厢间，胡捕头听得心惊胆战，怪不得那厮那么大口气，原来有锦衣卫这座大山撑腰啊！

待到提审何常时，魏知县的气场便弱了很多……

何常也已经恢复了镇定。他是世袭粮长，见官平起平坐，可以不受刑讯。而且这个头衔，得上报户部才能夺去，州县无权剥夺。是以大刺刺地坐在杌子上，回魏知县的问话。

魏知县问他，为什么要窝藏赵美娘，他说是帮朋友忙。

魏知县问他，为什么要唆使赵家认尸，他说是帮朋友忙。

魏知县问他，为什么要胁迫赵家上告，他说是帮朋友忙……

魏知县问他，为什么要派人谋杀王贤，他说是帮朋友忙……

魏知县就是泥人，也有三分土性子，忍不住讽刺道，难道你金屋藏娇，也是为了帮朋友忙？

“是的。”何常点头道。简直是天字一号热心肠。

“那你为何要逃跑？还意图杀人？”魏知县冷声道。

“我不是没逃么，”何常无耻道：“当时恨不得把那诬告我的王二碎尸万段，但想想这是犯法的，我又停下了。不然他一个废人，能把我踢倒？”

魏知县拿他没办法，只能下令暂且收押。何常却道：“县尊，按洪武爷的规定，粮长是可以交钱免刑的，麻烦你帮着算算，我这些罪名，一共得罚多少钱！”说完便施施然下堂去了。

一场气势十足的审讯，竟如此虎头蛇尾，回到后堂，魏知县难过得要死，难道真是百无一用是书生，自己又一次搞砸了？

司马师爷安慰他道：“东翁不必如此，我们已经成功了，又何必求全责备呢？”

第二十章虎尾

是啊，想一想，自己已经将这桩，被刑部定了死罪的案子，成功翻了过来。来日必将声名鹊起，前途一片光明，似乎应该知足了。

可是真要将此案含混过去，何常这个罪魁祸首，必将逍遥法外。自己就成了包庇凶手的共犯，怕是一辈子都难解这个心结！

魏知县读了二十年的圣贤书，自然将圣人之言奉为圭臬。圣人说君子有九思，头一条就是‘视思明’。君子视思明，要分得清是非，辨得明真假，要把人和事看得通透！

当年读书时，魏知县将此视为天经地义。然而出仕后才知道，人往往就是看不清是非曲直，或是不敢、不想看清真假虚实。因为分得太清、辨得过明，难免会碰得头破血流，甚至害了卿卿性命。但要是装作糊涂，固然可换得一时太平，却遭受良心的煎熬，痛苦一生……

当现实与信念发生冲突时，妥协的往往是后者。但对魏源来说，这个选择尤其艰难。这跟他的经历有关，他是永乐四年进士，因年龄太小，面相太嫩，永乐皇帝让他进士荣归，读书候用，他永远无法忘记陛见时，皇帝的温言勉励、拳拳期望……

‘魏小爱卿，你要时时自省、严以律己，莫失朕所望！’

时至今日，永乐皇帝的这句话，仍时时在他脑海回响，让他不敢对自己有所放松……

这一夜，魏知县天人交战，睁着眼直到天亮，他终于做出了决断！

当日排衙，富阳县的官吏们，看到了一个血红着眼睛的县太爷，听到了他的决断：

“今日辰时，大堂重审何常！”

一众官吏无不惊诧，然后肃然领命，完全与往日不同。

县衙分大堂二堂，平日理政断案，县老爷都是升二堂。升二堂时，知县一般穿戴公服，使唤的吏役一般也限于值堂书吏和经承差役，与事件无关之官吏则不必出现。

升大堂则县官必须穿戴朝服，六房三班吏役都要齐集排衙，其郑重程度远高过前者。按规制，一般只有宣读圣旨、奉旨办差、或者有特别重大案件

时，才会升大堂！

今日，魏知县要升大堂问案，已经表明了他的态度。

退堂后，魏知县沐浴焚香，除掉公服换穿朝服。

他穿着白袜黑履站在铜镜前，两个亲随为他套上赤罗青缘的上衣、下裳，然后整理衣领，露出齐刷刷一道中单白领。然后围上银革带、带上挂着赤罗无缘的蔽膝。革带之后佩绶系而掩之，最后垂下两条表里俱素的大带……

这既是穿戴，又是仪式，当一件件服饰加身，魏知县感到责任，也一分分压在肩上。为天子牧民，为百姓主持公道，是自己穿这身朝服的意义啊！

“东翁……”穿衣镜上现出司马求的老脸，他叹气道：“你真打算豁出去了？”

“食君之禄、忠君之事，为官一任、造福一方，这是我上任前的誓言。”镜子里的县令，虽然板着脸，却依然显得很年轻：“富阳有何常这样的恶霸不除，算什么忠君之事、造福一方？”

“不知东翁打算怎么办？”司马师爷肃然起敬道。

“等着先生出主意呢……”魏知县两手一摊，实诚道。

“唉……”司马求叹口气道：“摊上你这样的东家，真是麻烦啊……”

“先生果有良策？”魏知县闻弦歌而知雅意，激动地转过头来。虽然孔曰成仁、孟曰取义，但不用成仁取义，那是最好不过的……

“我反复思量，这何常其实并没那么可怕。”司马求苦笑一下，轻声道：“先说咱们最忌惮的锦衣卫身份。这一点很是蹊跷。如果他是锦衣卫百户，昨日过堂为何只字不提？只怕必有难言之隐。既然他不提，咱们便当作不知。至于将来锦衣卫会不会干涉，那就是上面的事了，与东翁没有关系。不知者不为罪，锦衣卫再跋扈，也不至于找东翁的麻烦。”

“唔，不错。”魏知县点头道：“那粮长的身份呢？这个也很麻烦。”

“都说粮长犯死罪可以纳钞赎罪。我昨晚睡不着，翻看《大诰》，发现这一条出自洪武八年十二月癸巳，‘粮长有杂犯死罪及流、徙者，可纳款赎罪。’”司马求轻声道。

“哦……”魏知县读圣贤书灵光，对法律条文的钻研，还只是刚起步。不

过也知道，所谓‘杂犯死罪’，就是死罪中性质较轻的一种，与‘真犯死罪’相对，处刑一般也较轻。

简单说来，杂犯死罪就是十恶、故杀人、反逆缘坐、监守内奸盗略人、受财枉法中死者之外的死罪。

但这是什么意思捏？

“嗯，什么意思？”魏知县不愿显出自己的无知。但时间紧迫，也只能不耻下问了。

“即是说，如果能让他招认故意杀人之罪，他便罪无可赎。”司马求解释道：“否则，教唆、诱拐、藏匿这些杂七杂八的罪名，是动不了他的。”

“但他不招怎么办？”魏知县皱眉道：“这种有恃无恐的凶顽之徒，又不能用刑，真是麻烦。”

“是可以用刑的。”司马求摇头道：“朝廷对粮长，并无像对生员、举人一样明文规定之优待。只是因为太祖皇帝重视粮长，粮长又关乎朝廷赋税，地方官不敢得罪，才陈陈相因罢了。”

粮长是给朝廷收粮运粮的。苦水里泡大的太祖皇帝，目睹了每每收税时节，贪官污吏下乡逼索，害得百姓倾家荡产的景象。待他登上皇位，便别出心裁地设计了这套民间自治的收解办法，整个税粮征收、解送的过程，统统不许官吏插手。

加上洪武朝的粮长可以面圣，还肩负为皇帝收集地方民情的任务，致使地方官对其心怀忌惮。又怕粮长撂挑子，耽误了运粮，自己吃罪不起，是以优待粮长，给予秀才乃至举人一样的待遇，才成了地方官府的潜规则。

“原来如此。”魏知县大喜道：“那就好办了，三木之下，保管让他开口！”

“但是动刑有动刑的麻烦。”司马求苦笑道：“一者，屈打成招，将来容易翻供。二者，打马骡子惊，本县还有六位粮长，见东翁打破成规，难免会心生怨怼，等到收税时节，八成会有麻烦。”

“乡愿，德之贼也！”魏知县恨恨骂一句：“先过了这关再说，车到山前必有路！”

“其实不必用刑，智取也可。”司马求脸微红心微跳道，其实他今天一早，就去找王贤问计，在他看来无解的难题，却被王小子三言两语，就给解开了。没办法，上了年纪，脑袋就不灵光了……

司马求依旧将王贤的办法据为己有，伏在魏知县耳边轻声道：“既然之前的法子奏效，照方抓药就是。听昨晚何常最后那句话，似乎也对‘只有杂犯死罪才可交钱免刑’的规定一无所知。”这是很正常的，因为洪武皇帝驾崩十几年后，《大诰》几乎彻底废弃了。就连司马求这样的专业师爷，都需要去翻查资料，更别说何常了。

“既然他要东翁帮着算算，这些罪名一共得罚多少钱，那就帮他算算呗……”司马求小声结束道。

魏知县听完放声大笑道：“真奸诈，不过我喜欢，哈哈哈哈……”笑毕，他有些奇怪地望着司马求道：“先生最近脑筋突然灵光起来，竟接连有妙计献出，跟之前简直判若两人啊。”

司马求老脸微红，暗骂道：“说委婉点会死人啊！”只好干咳道：“之前初来乍到，不知此地风土如何，学生自然只看不说了……”

“原来如此！”魏知县大赞道：“吾得先生，如汉高之得子房啊！”

“东翁谬赞了……”司马求一张老脸笑成了菊花。

这时，亲随将梁冠奉到魏知县面前，他却不接道：“不穿朝服了，换公服！”

两个亲随差点吐血，知不知道穿一次朝服很麻烦啊，老大！

……

差一刻辰时，县衙的六房三班，都换好了公服，在大堂集合，谁知县老爷的随堂跟班却过来通知，过堂改在二堂。

众胥吏闻言大哗，暗骂魏知县嘴上无毛、办事不牢，除了刑房的司吏和经承差役，其余人各回各房，鸟兽四散。

二堂之上，魏知县头戴乌纱，身穿青色官服，胸前补着鸂鶒，端坐在大案之后，先提审了何福、柱子等一干何府家人。

因为人不是他们杀的，而且魏知县答应坦白可以减刑。几人很痛快便招供了，两年前那具女尸的来源。

原来，何常家里的小妾菱花，因为脾气刚烈，时常顶撞于他，结果被何常活活打死。打死人后，何常唯恐被发现，便让柱子几个，把菱花绑在石头上，沉入富春江心……

待几人在口供上画押，魏知县一拍惊堂木道：“带何常！”

不一会儿，何常没戴刑具，像散步似的走上堂来，朝魏知县拱拱手，算是行礼。

“看座。”

皂隶便搬个杌子上来，让何常坐下。

魏知县板着脸对何常道：“本官想了一夜，你是本县七粮长之一，还有一个半月就要收秋粮了，本着太祖祖训，我决定放你一马！”

第二十一章智取

“多谢老父母宽宏。”何常也松了口气。

“我们一桩一桩地来，”魏知县便道：“先说教唆。”

一旁的司马师爷便道：“按照《大明律》，教唆逼人犯罪者，作为主谋，当坐首罪。在本案里，赵家以诬告反坐罪加两等，应判斩刑，根据前年户部颁布的‘纳米赎罪条例’，纳米一百一十石可免死罪，改五年徒刑。”其实何止是粮长，从洪武二十六年以后，任何人只要不是‘真犯死罪’，都可以纳米赎罪。如今钞法日坏，朝廷自然不傻，收米不收钞。

“那五年徒刑要是也免了呢？”

“四十石。”

“好。”何常心说，我一条命还不算太贵。

“又，赎罪米须输往北京行在，你是打算自己运去，还是由朝廷代运？”

何常心说，那不废话么：“由朝廷代运。”

“那么还要付一倍的运费，统共三百石。”司马师爷说着自己都暗叹，黑，真黑，永乐爷真是穷疯了。

“这么多……”何常倒吸口冷气。

“这是朝廷的规定。”司马师爷板着脸道，“交不交你看着办。”

“交、交。”何常一脸肉痛道，却见魏知县在那喜不自禁，不禁暗骂，不知得有多少，进了这厮的私囊！

他还真猜对了，按照规定，地方官府可以留三成充作经费。

“再说诱拐窝藏妇女。按《大明律》，凡设方略，而诱取良人，不分已卖未卖，皆杖一百，流三千里。”李观道：“按‘纳米赎罪条例’，可纳米八十石免死罪，改四年徒刑。”

“免徒刑又要多少石？”

“三十石。”司马师爷道：“你懂得……也就是二百二十石。”顿一下道：“再就是，你派人谋杀王贤未遂……”

“直接报个数吧。”何常是虱子多了不咬，已经麻木了。

“按《大明律》，凡谋杀人，若伤而不死，造意者绞。跟斩刑的赎罪标准是一样的。”司马师爷道：“也就是三百石。”

‘一共是八百二十石……’何常心里暗暗合计，差不多就是我打算行贿胡不留的金银。便装作肉痛道：“我交了这八百二十石，就可以回家了吧？”

司马师爷看看堂上的县太爷，见魏知县喉咙发痒，咳嗽不停，才恍然大悟：“还有最后一个。”

“还有？”何常对这俩贪官污吏恨极了，自己就算浑身是铁，也都得被他们打成钉！

“是你的管家何福，长工赵柱等人供述的，你杀人沉尸一案。”司马师爷翻一下卷宗道：“你承认么？”

“他们污蔑我，我没杀什么人。”何常虽然已经放松了警惕，却仍下意识道。

“那你两年前买来的小妾去了哪里？”

“跑掉了……”

何常话音未落，便听‘啪’地一声，魏知县一拍惊堂木，呵斥道：“姓何的，你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以为这堂上三木是摆设么？”

‘威武……’皂隶们便一齐用水火棍捶着地面。

“何员外，这几人是单独审讯，口供却完全一致，凭此便可以定你的杀人罪了。”司马师爷劝道：“横竖已经认下那么多罪名，还差这一份么，不就是多出一份钱？”

何常心说果然是敲诈……想一想，便试探问道：“这个罪很重么？”

“不重，不过是杀了个小妾。”司马师爷笑道：“按照《大明律》，只是充军而已，若是罚米，不过两百石，以员外的万贯家财，还差这两百石米了？”

“……”何常默然不语良久，还是小声道：“我真没杀人……”

“还敢嘴硬！”魏知县气坏了，从签筒抽出一把火签，洒在地上道：“杖责八十，给我狠狠地打！”

便有四个皂隶立刻动了，先是两根水火棍，从何常的腋下穿过去架起了他的上身，将他拖离了杌子，接着后两根分别朝他的后腿弯处击去。

何常先是跪了下去，随着前两根架着他的水火棍往后一抽，整个身子便趴在了坚硬的砖地上。四个皂隶的四只脚分别踩在他的两只手背和两个脚踝上，何常呈大字形被紧紧地踩住了！

紧接着便听两个皂隶‘嘿’地深吸口气，抡圆了水火棍，就要打下去！

“别打，我说，我说！”既然知道可以纳米抵罪，何常的抵抗意志十分薄弱，还没打就撕心裂肺地叫起来。

“还不从实招来，否则让你尝遍这堂上的刑具！”魏知县一拍惊堂木，沉声喝道。

“唉，我先问一句，这罪肯定可以免死吧？”何常犹不放心地问道。

“当然，不过一小妾尔。”司马师爷很肯定道：“比别的罪名还轻。”

何常又看向魏知县道：“县太爷起个誓，保证我不死，不然打死我也不说。”

“你！”魏知县怒发冲冠道：“你敢要挟本官？！”

司马求忙劝道：“堂尊就发个誓呗，横竖我们又没骗他。”说着给魏知县递个眼色。

魏知县这才勉强发誓道：“打死小妾罪不至死，如有欺瞒，天诛地灭。”

何常这才彻底放了心，将自己如何打死小妾，如何沉尸，又将凶器和血衣埋藏在何处，竹筒倒豆子讲出来。

一旁的司马师爷奋笔疾书，将他的口供录完，看了一遍再无纰漏，便让何常签字画押，然后奉给知县大人。

魏知县结果那份口供，仔细看了一遍，确认无误，然后拍案道：“退堂！”

见衙役又来押自己，何常抗议道：“老父母，在下已经招供，又答应纳米，为何还不让我回家？”

“纳米一事，得上报刑部批准，所以何员外还得等上月余。”魏知县皮笑

肉不笑道：“只能委屈员外，先在牢里待上一段时间了。”

“啊……”何常登时懵了。

“带走！”魏知县一挥大袖，像赶苍蝇似的，命人将这恶棍带回牢里。

“唉……”何常无奈叹气，还是没免了这段牢狱之灾。

.....

回到签押房，魏知县摘下官帽，哈哈大笑道：“好一个‘偷天换日’，姓何的死到临头还不自知！”

司马师爷捻须笑道：“是啊，他以为只是毆死小妾那么简单，却忘了这小妾是怎么来的！”

原来，据何福和柱子交代，那菱花是何常从拐子手里，买来的良家女孩，性情十分刚烈，虽然被他糟蹋，但一直抵死反抗，才会被何常活活打死！

这就不是打死小妾那么简单了！而是略买良家、强暴杀人了，十足十的真犯死罪！

而魏知县和司马师爷，根据王贤的定计，先充分麻痹何常，然后故意不提菱花的来路，单以打死小妾诱供，让何常以为罪不至死可纳米抵，而将罪行全盘招供，待其签字画押，杀人的罪名便坐实了。

这时候，何常的生死，已经不在他自己掌握中，而是由菱花的身份决定！

只要官府调查出，菱花确系被诱拐的良家，不需要何常再招供，他强暴杀人的罪名，便彻底坐实！

而菱花的身份并不难调查，因为《大明律》规定，买妾的前提是自愿，而且必须在官府登记，否则便是非法。

魏知县早让户房去查，压根没有张家的买妾记录，仅此一条便足矣！

这也说明了，为何那女尸死去两年，都没人认领。因为她根本不是本地人！

至此，此案才算彻底查清，再无遗漏。最让魏知县满意的是，没有对何常用刑，也没把他逼到，说出自己是锦衣卫的程度……这会儿何员外还在大

牢里，做着待一段时间就回家的美梦呢！

这样，把案子往上一交，就算上面吵翻了天，也跟他这个七品芝麻官没关系了。至少魏知县已经做到问心无愧……

他亲自和司马师爷，在签押房忙活了个通宵，终于将全部卷宗整理完毕。然后稍事盥洗更衣，直奔省城杭州！

之所以马不停蹄，也是为了赶紧甩掉这烫手的山芋……

富阳距离杭州不过六十里，又是顺流而下，乘船一个时辰即到。

进了杭州城，魏知县先去了知府衙门……以他的意思，是直接去找‘冷面铁寒’的，但司马师爷说，千万别，你敢无视自己的上司，日后等着挨整吧。

其实杭州知府虞谦是个温厚长者，听了魏知县的汇报深感震惊，又仔细看了卷宗，良久方掩卷叹道：“千古奇冤，千古奇冤啊！”说着起身拱手道：“文渊神目如电，能平此等冤狱，实乃本府之幸、百姓之福啊！请受我一拜！”

魏知县赶紧扶住知府大人，手足无措道：“属下也是机缘巧合，加上有能吏相助……”

“快去向臬台大人汇报吧！”虞知府紧紧握着他的手道：“何观察要是问起来，就说是我的意思！”

“多谢府尊回护。”魏知县感激不尽，深施一礼，离开知府衙门，直奔不远处的按察使司衙门。

周臬台恰巧在与何观察议事，听说是富阳知县前来，而且是找臬台汇报的，何观察登时脸色就难看起来。

周新见状笑道：“那就一起看看，这个不懂事的知县，到底要说什么！”

第二十二章糶糊

魏知县进来客厅，拜见按察使后，才发现何观察也在，赶紧恭敬行礼。

何观察本想刺他两句，无奈上司在场，只好含糊哼一声，算是应答。

周臬台让魏知县坐下，问道：“大令前来所为何事？”

魏知县抬头看那大名鼎鼎的冷面铁寒，果然生就一张冷肃的脸，哪怕是笑，都像在冷笑，让人胆战：“下官有案情上禀臬台。”

“有案情，你应该呈送知府才对，怎么自己跑来了？”周新问道。

“下官已经向虞黄堂汇报过了。”

“那也还有分巡道，”周新面无表情道：“要是都像你这样越级上报，置道台于何地？”

“下官不敢，”魏知县硬着头皮道：“只是因为此案，与何观察有些关碍，下官才不得不越级上禀。”

“哼……”何观察终于忍不住，冷哼道：“倒要听听是什么案子！”

“这……”魏知县询问地看一眼周臬台，见他点头，方一字一句道：“本县原生员林荣兴杀妻案！”

“此案已由按察司审结、刑部批决，”何观察大为不悦道：“怎么又翻出来了？”

“因为有了新的情况，”魏知县抬起头，无畏地迎着何观察道：“原先被认定死亡的林赵氏，近日现身了！”

“真是海外奇谈，”何观察闻言心里咯噔一声，面上却不屑道：“那林赵氏的尸身已经验明、人证物证口供俱全，难道那都是假的不成？”

“人证物证口供、都是刑讯逼供所得！”魏知县沉声道。

“此案是本官亲自审理，”何观察的脸色愈发难看了，截断他的话头道：“人证物证俱在才动的大刑，逼供之词从何说起？”

“既然林赵氏还健在，人证物证口供自然都是编造出来的。林荣兴岂能好端端的，就承认自己杀人，还伪造出凶器血衣？”魏知县初生牛犊不怕虎，被

何观察的傲慢激怒了。

“你！”何观察怒极拍案。

“咳……”周新咳嗽一声，何观察才猛然想起，这是在上司的会客厅里。连忙擦擦汗道：“下官失礼了，实在是这姓魏的狂犬吠日、一派胡言！”

“呵呵……”周新的两道浓眉，像刷子一样又硬又直，一双眼不大，但目光十分锐利，虽然是在笑，却让人透体生寒：“胡不胡言，不要急着下结论。既然出现新的线索，自然要辨其真伪。”顿一下，周臬台淡淡道：“如果那林赵氏是真的，此然自然要重审！”

“可是，刑部已经批决了！”何观察一百个不愿意道。

“这世上没有草菅人命的理由！”周新冷冷说一声，又望向魏源道：“魏知县，你手里可是此案卷宗？”

“正是下官拿获一千人犯后突审的结果。”魏知县赶紧双手奉上。

周新接过来，一页页看得仔细，看完后，他递给了何观察。

何观察早就如坐针毡，接过来看了几页，豆大的汗珠便淌下来，大脑一片空白，根本不知道后面看的是什么。

待他看完，周臬台面无表情道：“你怎么看？”

“看来真的……别有内情……”何观察艰难道。

“嗯。”周臬台点下头，对魏知县道：“你呈上的卷宗，按察司会即刻发往南京，请朝廷决断。”因为是分巡道出了错案，按察使司也不能擅自处理，必须要上报刑部。

“全凭臬台安排。”魏知县恭声应道。

“你公务繁忙，赶紧回去吧。”周臬台点点头，竟起身将他送到衙门口。

魏知县受宠若惊，连连请臬台回转，周新淡淡道：“本官只敬好官。”

魏知县闻言激动得鼻子发酸，深深一揖道：“臬台谬赞了！”

“你当得起。”周新冷硬的脸上，绽出难得的笑容。

魏知县再次施礼，拜别了周新，又去知府衙门回话，虞知府留他用了午

饭，席间和他说了许多从政心得，过晌才放他回去。

永乐年间，官场还未有颓靡的风气，繁琐的规矩，魏知县拜见了三回上官，竟还能当日返回富阳。

回到县里，倍受鼓舞的知县大人，便一面着手整顿政务，一面日盼夜盼，等待朝廷的回音……

……

一样日盼夜盼的还有王贤。

从三山镇回来，他便安安稳稳地待在家里，每日看书复健，生活又恢复如常。

唯一有变化的，是银铃的态度。她现在知道，二哥是为了给父亲翻案，才被打伤的。一颗小心肝直接被愧疚和后悔给淹没了，小丫头哭得淅沥哗啦，非要让王贤打她一顿，以惩罚自己冤枉好人的罪过。

又从林清儿那里，听说是二哥坚持认为，她大嫂还活着。又巧施妙计，从何员外家里，将赵氏挖了出来……好么，让林清儿一说，都成了王贤的功劳。不过也难怪，因为她不知道王老爹那封信的存在。

无论如何，银铃对她二哥的感观，是彻底大转弯了，从原先的瞧不起，到现在刮目相看，甚至有点小崇拜，看着王贤的目光都闪闪发亮……

就是有一点，她最近老是拿着根门问，朝自己脑袋比量，琢磨着这么来一下，会不会也让自己开窍呢？

“唉……”她正犹豫着要不要下狠心，突然听到二哥一声叹，赶紧把门问一丢，小兔子似的蹦到西厢房，殷切道：“二哥，你渴了么？还是闷了，妹妹给你唱小曲吧？”

“咳咳……”王贤这个汗啊，苦笑道：“银铃，你转变这么大，我还真有点不习惯。”

“以前是妹子不懂事，让哥哥受委屈了，”银铃大眼睛眨呀眨道：“你就让我对你好一点吧，不然都要内疚死了。”

“我先被你给肉麻死了。”王贤把头埋在桌上，无奈道：“出去，我需要安静。”

“遵命。”银铃赶紧闪出去，王贤刚抬头，又见她探头探脑。两人目光一

对，银铃眯眼笑笑道：“最后一件事，中午想吃什么？”

“有的挑么？”王贤翻白眼道。家里一天三顿都是糙米饭、青菜汤，他现在也没了优待，吃得肠子都细了。

“当然，你可以选择米饭是稀一点、还是干一点……”小妹殷切道。

“出去！”王贤直接把书丢到门口，银铃才彻底消失，只留下一串清脆的声音：“那就不干不稀吧……”

摊上这么个聒噪的妹妹，可让人怎么活啊？王贤摇头苦笑，扶着桌子站起来，缓缓走到门边，慢慢弯腰捡起地上的书，登时一阵阵头大。

其实可怜的银铃是撞枪口上了，王贤刚才正烦躁着。而他烦躁的原因，就是手里这本《论语》，这是他问林清儿要的。

找到赵氏的兴奋劲过去后，王贤便感到了迷茫。作为一个习惯了快节奏、目的明确的生活的人，王贤分外受不了漫无目的、无所事事的日子。

原先他全部的注意力，都放在给父亲翻案上，现在赵氏找到，翻案已成定局，王贤发现不知下一步该怎么走了……

自己下一步该干什么？读书当然是最好的，虽然现在年纪大了点，但哪怕用十年时间，半工半读，考个秀才出来，也是极好的。

王贤已经初步体会到，什么叫做等级社会，这大明朝就是个一级一级的金字塔。你站高一层，就会享受到一层的特权，再往上一层，地位便上升一层，特权亦全方位的增加。而处在下层的人，竟将被上层踩在脚下，视为理所当然，自然各种盘剥压榨也是理所当然了。

王贤不想欺压谁，但他更不想被谁踩在脚下。现在他家里，可以从最底层的罪民挣扎出来，恢复了平民身份。虽然平民百姓依然是被踩的对象，但至少有了追求更高层级的权力！

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感谢隋炀帝，为平民子弟打开了一道进阶之路。实现它的途径，就是读书科举！

虽然永乐朝武将的地位比文官高，但当兵是军户的特权，他就是想去‘收取关山五十州’，人家都不给他‘男儿何不带吴钩’的机会，徒之奈何？

对于平民子弟来说，科举是至高无上的金光大道。而且王贤知道，日后读书人的地位会越来越高，再过几十年，甚至会骑到武将脖子上去！

有此正途，王贤自然会先考虑读书。按他的想法，王二虽然不学无术，但自己上辈子好歹读了十几年书。就算不是一回事儿，从头学起也不至于太吃力吧。

于是他兴致勃勃地弄来一本《论语》，准备束发读书，来一场华丽的逆袭。

谁知道看着看着……呃，书湿了一片，咦，我怎么睡着了？这才看了几页？不行不行，赶紧继续看，‘子云：吾不试，故艺。’呃，这话什么意思？‘子云，吾不是故意？’莫非我看的是言情小说？

终于某个时刻，他才想起自己当年高考，语文才考了一百零五分……满分是多少来着？一百五十分好像。

这个么，基本上，很难……

第二十三章路在何方？

“这句话的意思是，孔子说过，‘我因为年轻的时候没有去做官，生活比较清贫，为了谋生才学会了许多技艺’。”

那江南女子的婉约声线中，带着世事磨砺后的坚韧淡定。不用抬头，王贤便知道是林清儿来了。

“莫非，我也得走这条路？”王贤苦笑道：“可我会的东西，现在都用不着……”

听了这话，林清儿摇摇头，感触良深道：“不做官，日子太难。‘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日子固然高洁，可遇到点事便任人宰割，又能自在到哪去呢？”

“我还不知道么？”王贤抬起头，见林清儿一身白色的衣裙、提个竹篮，人淡如菊地立在门口。打从三山镇回来那天，这还是她头一次登门。“什么风把你吹来了？”

“……”林清儿虽然依旧消瘦，但面色已经不那么苍白，闻言面色微红道：“重阳金风。”说着举举篮子道：“给大娘送点糕。”

“重阳节了啊……”王贤轻叹一声，自己醒来整一个月了：“怎么没见七叔？”

“他、他家里有事。”林清儿的脸更红了，螭首微低道：“这点东西，我自己来送就行了。”

“进来坐吧。”王贤转过身来：“尝尝我娘自制的荷花茶。”说着去提茶壶。

“我最爱花茶了……”林清儿说完耳垂都红了，见王贤要泡茶，她赶紧放下篮子道：“你歇着吧，还没好利索呢。”

王贤便松开手，大爷似的坐定，待林清儿将茶斟好，端起一杯道：“京里有消息么？”

林清儿也端着一杯，望着淡绿色的茶汤，轻声道：“没有，但不会有太大问题，因为有周臬台在。”

王贤恍然道：“原来你当初，找到周臬台门上了！”

“不是周臬台答应，我也不会放心。”林清儿飞快地瞥一眼王贤道：“当初咱俩不熟，所以没告诉你……”

“那应该没问题了。”王贤喝口茶水，叹气道：“赶快结束吧，大家好安生过日子。”

“嗯。”林清儿轻轻点头，过一会儿问道：“日后，你准备做什么？”

“没想好呢，”王贤苦笑道：“我觉着读书是正路，可惜你给我那本《论语》，看来看去，还有好些不懂的地方。”

‘噗……’林清儿闻言，险些一口茶水喷出来，赶忙捂住小嘴，轻咳了好几下，才顺过气道：“你一共才看了几天，就只有一些地方不懂，要还不知足的话，天下读书人，都要找块豆腐撞死了。”

“呃。你误会了……”王贤颇为尴尬道：“我也不完全是白丁来着。”

“那你读过什么书？”

“呃，”王贤想了想，实话实说道：“《百家姓》、《千字文》、《论语》……再就没了。”

“怪不得……”林清儿以为，王贤是老爹出事前，读过几天书，便很认真的盘算道：“你能开读《论语》，定已经读完蒙学。如果能坚持苦读，再有良师指点，差不多十年后，就可以考县试了。”

“这么久？”王贤张大嘴巴，苦读十年，怎么可能？

“没办法。”林清儿道：“咱们浙江读书人太多，考个秀才比别处中举人还难。据我所知，再聪明的天才也得十年寒窗……像我哥哥用了十二年。你现在连字都不会写，我说十年，已经是……”顿一下，她小声道：“把你当天才了。”

“我可不是天才。”王贤摇头苦笑，他自家事自家知，自己念书时十分用功，却依然无法名列前茅，不得不承认资质有差别。

“骐骥一跃，不能千里，驽马十驾，功在不舍。”林清儿似乎很高兴见他上进，为他打气道：“就是三十岁考上秀才，也是不晚的！”

“……”王贤这个汗啊，“要是三十岁考不上呢？”

“那就比较惨了……”林清儿小声道：“不过到时候，至少可以给人写写字、算算账，也能养活自己。”

王贤不跟她搭腔了。

林清儿想说点什么，但实在羞于开口，只能也闷头坐着。

“还有没有别的路？”王贤问道。

“也有的。”林清儿如今也算见多识广，为他出谋划策道：“国朝选官三途并举，正途之外，还有荐举和吏员两途。遇到皇帝下旨地方贡举人才时，咱们县便会有个名额，推荐到京里考试合格，就可以授予官职了。不过当今永乐皇帝登极九年，统共下旨令地方州府举荐过两次，远不如洪武年间多。”

“再就是吏员升迁了，吏员三年一考，三考满后，即可获得出身，有资格参加吏部铨选了。”

“哦……”听了林清儿讲解，王贤才知道，原来明朝在这个时代，选官任官还是三途并举的，虽然已经有重科举的苗头，但贡举和吏员出身的官员，仍能获得正常升迁。

这让他松了口气，问道：“举荐很难么？”

“但凡被贡举者，无不是才学兼优之辈，因为是要天子亲试的。如今永乐皇帝英明神武，没个十年寒窗苦读，你是过不了关的。”林清儿看看他道：“有这工夫去考科举多好，何必要担个侥幸之名？”

“……”想想前世的保送生，王贤对举荐也没了指望，叹口气道：“看来我只有吏员一途可走了。”

“你怎么会瞧不起吏员呢？”林清儿不解地望着王贤道：“王大叔就是吏员啊？”

“没瞧不起，只是老听人家说，小吏小吏的……”王贤是受前世影响，总觉得当小吏不太体面。

“只有当官的才会这样称呼，真不知你为何也这样想。”林清儿却觉着不可思议道：“吏，百姓在官者也。元朝和国初时，朝中大员大都出身吏员，哪怕如今不复当初盛况，但任侍郎、布政使的仍比比皆是！”

说着她看看王贤，轻咬下唇道：“况且你想当还当不了呢……”

也不知是幻听还是怎着，王贤感觉她像在撒娇似的，不禁一阵恶寒，老子也太自作多情了，人家怎么会对个无赖撒娇呢？

他有些不服气地问道：“怎么当不了？”

“凡金充吏役，例于农民身家清白无过，年三十以下，能书者选用。”林清儿看看他道：“前两条不说，单说这第三条……”

王贤这个汗啊，第一他写不了毛笔字，第二他写不了繁体字……不禁老脸通红道：“我练字就是了！”

“嗯，要练字的。不管吏员、贡举、还是正途，都得会写字才行。”林清儿说着，螭首渐渐低垂，声音渐小道：“其实，我可以教你的……”

“是该练练字了。”王贤点点头。连个字都不会写，说啥都白搭，“回头买点纸买只笔，先把字练出来，再说别的。”

“你不用去买……”林清儿看着他，柔声道：“我家里有好些存货，用不了也浪费，明日给你送些过来。”

“那就多谢了。”王贤笑道：“其实我也没钱。”

“……”林清儿对王贤的无赖已经麻木了，刚要再说什么，突然听到外面门响，原来是王贤老娘回来了。

林清儿登时坐不住了，局促不安地起身出门，向王贤老娘问好。

老娘心情不错，看看她，笑道：“林姑娘来看我儿啦？”

林清儿一张粉脸登时成了红布，小声道：“不是，侄女来给大娘送重阳糕。”

“是么？”王贤老娘是过来人，看林清儿脸红成这样，登时暧昧地笑道：“不打扰你们了，你们接着聊……”

“侄女先走了，改天再来看大娘。”林清儿的脸红到耳根，也不跟王贤打招呼，落荒而逃了。

待林清儿走了，老娘对王贤笑道：“这闺女不错，关口是你落难时，人家都没嫌弃。”

“娘……”王贤干咳两声。换个话题道：“我爹是怎么一步步当上刑房司吏的？”

“这个么……”老娘想想道：“你爹年轻时，也是读过书的，只是家境不好，没念两年就下来干活、在家当铺干了几伙计，又学会了算账。后来机

缘巧合，认识了县府医馆典训，也就是吴大夫。吴大夫借着身份便利，帮他介绍了一份衙门的差事。”

“你爹从替人写状纸的代书干起，一步步进了刑房当贴书，后来终于熬到转正，成了在朝廷有告身的刑房书吏，又干了几年，才当上那个司吏……”

“一共用了多少年？”王贤记忆里，老爹似乎一直挺厉害的。

“二十年吧……”老娘想了想道：“不过你爹在衙门才干了几年，家里就宽裕了，我倒宁肯他不当这个司吏。”

“……”王贤无语了，看来自己真得重新认识，这所谓的‘小吏’了。

其实只要代入后世，就一点不难理解了。六房相当于各县局，有谁能一步登天当上局长？还不都得奋斗十几二十年？

看来老爹，还真挺了不起的……

第二十四章尘埃落地

细细的笔管悬在纸上，握笔的人只觉轻若无物，感觉不到笔尖压在纸上的力度，完全有劲没处使。

他硬着头皮写了个‘永’字，可写出来的字像被大风吹过，或是用鸡爪刨出来的一样，自己都看不下去了。

一旁的林清儿却称赞道：“至少笔画没有错，写出来别人也认识……”今天她如约送来了文房四宝，开始教他写毛笔字。

王贤老脸一红道：“感觉这毛笔轻若无物，又重逾泰山……”

“那是难免的，因为你以前没写过毛笔字。”林清儿的笑容，能让人感到宁静，“我们先从握笔练起吧。”说着从笔筒中，抽出另一支毛笔，握在手中为王贤讲解道：“初学者练正楷，执笔应该低一些，手指离笔尖一寸，这样笔画稳健些。执笔高了，变化大，写楷书就不容易掌握。”

王贤点点头，自己刚才握了两寸，赶紧减一寸。

“还有执笔的松紧。太紧手会发颤，太松无法发力。你握笔太紧，应该放松些。”林清儿道：“但也不是不用力。有道是‘力在笔尖’，但用的是巧力而不是死力，要把力量传到笔尖上，你才能运笔自如。”

这个好理解，硬笔字比软笔字好写，就在这个地方。王贤点点头，问道：“如何力在笔尖？”

“虽叫巧力，却最无法取巧，只能来自久练。勤练不辍，时日一久，你就会运笔自如，也就过了执笔关了。”林清儿看一眼王贤的手道：“再就是指法。诀窍在于用‘按、押、钩、顶、抵’的方法把笔执稳，使五指各司其职……”

林清儿便具体演示起，每一根手指该如何发力、如何配合出正确的握笔姿势。

王贤照着她所说，很认真的学习，无奈实在生疏得紧，总是不得要领。

见他握来握去也握不好，林清儿只好强忍着羞意，手把手帮他调整，尽管她已经很小心了，但细若葱管的手指，还是难免和王贤的手指相触。

每一次轻触，林清儿的心尖都一颤，一张玉面被羞意和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滋味，弄得火烧火燎，倒叫进来送水的银铃好生奇怪：“林姐姐，你很

热么？”

“啊，是，是有点热……”林清儿做贼似的缩回手，竟口吃道：“我是急、急得……”

“唉，喝口茶降降火，”银铃同情地望着她道：“我哥从小学啥都特别笨。”

“你哥已经很聪明了……”林清儿接过茶杯，小声道：“就是早年耽误了而已。”说着问银铃道：“家里有鸡蛋么？”

“怎么，你饿了？”银铃问道：“我给你煮俩去。”

“不是吃，给你哥练字用。”林清儿哭笑不得道。

“哦。”银铃赶紧去取了一个过来，林清儿让王贤握在手里道：“这样练一段时间，直到领悟到指实掌虚为止。”

“嗯。”王贤点点头，照着林清儿的指示，一板一眼地练习起来。

……

从这天起，王贤便勤练不辍起来。他不是天才，起步又晚，只能付出加倍的汗水。林清儿拿来的纸哪里够用？王贤本打算学习范仲淹，蘸着水在石板上练字，但被大哥看到后，却埋怨他不早说。

有道是‘京都状元富阳纸，十件元书考进士’，富阳是赫赫有名的造纸之乡，王贵更是在造纸作坊干活，每天回家，都会给他带一些作坊不要的纸。这些纸的品质其实不错，只不过是有点残有皱，或者没切整齐，但用来练字一点问题都没有。

就这样日复一日，看到自己的字在一点一滴的进步，王贤甚至有些喜欢上了练习写字，不禁暗骂自己变态。

其间，林清儿隔三岔五便会来看看，点评一下他的习作，再手把手教他进一步的笔法……虽然每次都会红脸，但不影响她再次教学。

这天她一早过来，王贤正摹完一幅字，拿起来对她笑道：“今天感觉又有些进步。”

“今天不写了，”林清儿小手捂着胸口，喘匀气道：“快去县衙，冷面铁寒来了！”

“好。”王贤搁下笔，胡乱套个衫子，和林清儿出了门。他已经可以不用拐走路了，只是不能太快。

“我也去，我也去。”银铃丢下手里的活计，跟着两人一起上了街。

大街上，老百姓也听到消息，争先恐后朝一个方向涌去看热闹。等三人来到县衙前，发现栅门外早就堵得水泄不通。

好在不少人认识王贤和林清儿，纷纷道：“让一让，苦主来了！”众人才闪出一条道来，让他们仨挤到栅门前。

隔着栅门，王贤看见站在衙门前的已经不是皂隶，而是两排手持长枪、头戴红毡笠、身穿青直身、白袜黑鞋的按察司兵丁。院子里还有两列身穿飞鱼服、腰挂绣春刀的锦衣卫官兵！

再往里看，只见大堂上竟坐着个三个绯色官服的高官，竟不知哪个是冷面铁寒？

不过周新确实在三人之中。将案情上报后，周新没有坐等朝廷回话，而是将此案打开的档案调出来，从头仔细审阅，很快就发现几处漏洞。

首先是那作为物证的血衣。从实物看，血衣经纬完整，没有任何沤坏的迹象。但从案卷看，到发现时已经在地下埋藏了将近一年，江南多雨潮湿，血衣埋藏得又很浅，一年时间竟没有一点沤坏，岂非咄咄怪事？

而且，如果按照案卷，死者是因头部受伤而死，那血衣上的血迹，应该是从上到下，而周新看到的却是从下到上，这让他相信林清儿所说的，证据是迫不得已伪造的……

这时，周新派出去的捕快，也将一个叫陈三的人贩子，从嘉定逮了回来。那人供述出，三年前曾将一个拐来的女子卖给了何常。周新按人贩子所供，行文到扬州府，果然有三年前的人口失踪案对上号，失踪的女子正叫张菱花！

周新把这些实实在在的证据，拼进魏知县的报告里，终于将所有案情敲定。这时，朝廷重审此案的谕令下来了。永乐皇帝对此案十分震怒，派了刑部侍郎高铎和一名锦衣卫千户前来审理。

待朝廷来人，呈现在他们面前的案情，已经清晰完整、证据确凿，不需要再去费时侦破了……这让高侍郎和那位千户十分高兴，于是拍板决定，起驾到富阳会审此案！

升堂之后，高侍郎依次传唤了所有人犯、证人和当事人。外面百姓隔着

栅栏听不真切，只看到大堂上不时传来惊堂木响，听到主审官严厉的斥责不绝于耳！

过堂从卯时起，到了辰时便宣告结束。正午时分，数名按察司兵丁，护着个七品经历出来，将一份盖着钦差关防的审判文告贴出来，由本县刑房司吏李观大声为百姓念道：

“审得富阳县林荣兴杀妻一案实属诬陷。林生被诬下狱、历尽苦刑、无辜蒙冤，着即刻释放归家！原知县陈如柏执法公正、清正廉明，贪赃受贿实属误判；原刑房司吏王兴业奉公守法、实为良吏，惨遭苦刑、蒙冤数年，着即刻释放回家；原件作周喜勇虽有误勘、并未包庇、受刑而死、实属冤枉，着本县厚葬优抚。以上人员待奏明朝廷后，另有抚恤优容！”

“审得富阳县民赵彦、赵大有通伙作弊、诬告良民、诬陷县官、按律拟判斩决，秋后执行。审得富阳县民何常，掠卖民女、强暴杀人、沉尸灭迹！为掩罪行、教唆诬陷、铸成冤狱，罪大恶极，虽死莫赎，拟处凌迟之刑！赵氏私逃、与人通奸、致坏风纪、拟发往教坊为奴！生员胡三才贪图钱财、受贿伪证、品行恶劣，着提学道除名后，拟杖责四十充军！何福知情不报，为虎作伥，拟杖责四十充军！赵柱等一千恶奴，充当爪牙、谋杀未遂，着判绞监候！县吏徐山、赵二贪赃枉法、通风报信，拟杖一百流放两千里！”

听到判决，百姓齐声叫好，为这个拖了多年的奇案，能得到公正的审判而喝彩。林清儿用罗帕捂着嘴，强忍着泪水。王贤却在一旁好死不死道：“冤狱平矣，但是谁也回不到过去了……”

其实王贤是在感叹自己的际遇，他已经完全是现在的自己，再也回不到过去了。

林清儿却想到自己家破人亡，就算平反了冤狱，也换不回含恨而死的老爹了。终于忍不住靠在栅门上，泪水决堤而下。

一旁的银铃狠狠拧一把王贤，瞪眼道：“还不快哄哄？”

王贤也意识到自己误伤了，只好犹豫着伸出手，轻轻拍下林清儿的肩膀，低声道：“子云，吾不是故意的……”

‘噗……’林清儿本来哭得伤心，又被他这一逗，登时哭也不是笑也不是，一时气不过，竟朝王贤捶了两拳。

王贤装作受伤的样子，退了两步，朝林清儿笑道：“我要回去练字了，林姑娘也早点回家，把这好消息告诉你娘吧。”

望着兄妹俩离去的身影，林清儿的一双眸子晦明晦暗，最后闪过一丝坚

定，快步追上去道：“王二……弟，我有话要对你说。”

王贤回过头来，笑道：“什么事，林姐姐？”

“我……”林清儿却又面红耳赤，羞赧得说不出话来。

第二十五章老王回来了

“林姐姐，你到底想说什么啊？”银铃凑过来，好奇地问道。

“.....”林清儿的脸涨得更红了，低头一下下揪着罗帕。等抬起头来，肚里的话却变成了：“你可以不用握鸡蛋了.....”

“那太好了，”王贤大喜道：“省得老娘整天怀疑我偷吃！”

“呵呵.....”林清儿撩下额发，轻咬着嘴唇道：“你，有没有话，想对我说？”

“没有。”王贤摇摇头。

“是么？”林清儿眯起了眼睛，声如蚊鸣道：“再好好想想.....”

其实从三山镇回来，她便有一种作茧自缚的困扰.....八个月前，王贤向她求婚时，她为了免受骚扰，说自己曾发誓，谁能为她家的冤案平反，自己就嫁给谁，为奴为婢也在所不惜，否则终身不嫁。

在当时看来，这没有任何问题，因为谁也不能相信，王二这样的废物点心，有本事将这桩铁铸的冤案翻过来。

然而世事之难料莫过于此，虽然方才张贴的公告上，只字未提王贤的名字，但全程参与的林清儿，却知道他才是扭转乾坤的那个人！

到底要不要把当时的托词当真？近日来，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林清儿。当真吧，这只是托词，哪里是什么誓言？不当真吧，可在王贤听来，却是言之凿凿的。他要是开口，自己真不知该怎么回应。

所以起初，林清儿一直躲在家里，唯恐被王贤用话拿住。但过一段时间，他却一直没上门，只是让妹妹来借了本《论语》回去看。

林清儿心思细密，琢磨来琢磨去，竟认为他是用《论语》来提醒自己，为人要讲信用。越想越觉着是这么回事儿，林清儿觉着脸上挂不住了，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索性去挨这伸头一刀.....

谁知道到了才发现，王贤借《论语》的目的，竟然真是为了阅读.....林清儿当时是大松了口气，却也有小小的遗憾。毕竟女孩子都有虚荣心，王贤放弃到手的权利，就是对她最大的蔑视。

后面的日子，林清儿教王贤写字，一颗芳心却片刻无法宁静，她怕他随

时会提出要求，又气他一直物我两忘，书呆子一样只知道用功写字，甚至连两人肌肤相触都毫无反应。难道本姑娘真的毫无魅力？

就在这样的芳心缭乱中，林清儿心里的天平，竟渐渐起了变化。越是接触她就越是觉着，王贤真的变了，变得深沉多智、稳重可靠。和这样一个上劲的、沉静的男子厮守一辈子，似乎也不是不可接受。

渐渐的，她忘了他原先的样子，眼里只有现在的王贤……

今日心情激荡之下，林清儿竟要主动将这层窗户纸捅破，谁知话到嘴边口难开，何况还有银铃在边上。于是她决定，提示一下王贤。

谁知王贤竟想不起有什么事，恨得林姑娘想一把掐死他！想到这，她再顾不得淑女的矜持，“本姑娘信守承诺，可不代表我会一直等下去！”

顿一下，她气冲冲道：“过了这一村，我原先说过的话，统统作废！”惹得大街上的人纷纷侧目。

让她这一吼，王贤恍然道：“我想起来了！”说着激动地指着林清儿道：“你不说我还真忘了……”

“糊涂虫……”林姑娘像一朵雏菊花，在金风中不胜娇羞地垂首道：“小声点，这么多人呢。”

“嗯。”王贤点点头，凑近了压低声道：“你答应的那三十贯汤药费，该兑现了吧？”

“……”林清儿呆滞了半晌，方恨恨地闷声道：“放心，我这人说话从来都是算话的！”说着冷笑连连道：“不像某些人，惯会食言而肥……”她恨恨地盯着王贤，如果目光能够杀人，王贤已经死了一百回了。

“你是说我么？”王贤一脸无辜道：“我原先不懂事，喜欢胡说八道，你千万别当真。”

林清儿冰雪聪明，怎会听不出他这弦外之音，原来他没忘记，只是存心不想再认账了。

“对了，可不要拿宝钞糊弄人，我要铜钱，当然银子就更好了……”王贤不放心地补了一句，却见林清儿已经抄起道边摊子上的鸡毛掸子，赶忙拉起妹子，落荒而逃。

“哼哼！也好，能跟你个无赖泼皮钱货两清，我高兴还来不及呢。”望着王贤逃跑的背影，林清儿心里大声让自己不要丢脸，高高扬起头来，可泪

水，却已从眸子里滚滚而下，摔落在石砖铺就的街道上，纷纷破碎……

……

回家的路上，银铃奇怪问道：“哥，你是故意气林姐姐的吧？”

“小丫头，不要太早熟。”王贤瞪她一眼，呵斥道：“你才十一岁，说话行事要像个萝莉的样子！”

“萝莉是什么？”

“就是你这样的。”

“书上说的？”银铃知道哥哥最近一直在用功，学问突飞猛进。

“嗯。”

“怎么说的……”

“萝莉有三好，咳咳……”王贤又瞪她一眼，骂道：“哪来那么多问题？”

“那好吧，最后一个问题……”见二哥似乎心绪不佳，银铃只好先把‘萝莉’的问题搁一边，执着问道：“林姐姐到底要说什么？我总觉着，不大可能是鸡蛋……”

“……”王贤看道边有卖麦芽糖的，从袜子里摸出一文钱道：“你要是闭上嘴，就给你买糖吃。”

银铃登时化作小猫状，可怜巴巴望着二哥道：“闭着嘴咋吃糖？”

“吃东西不算。”王贤无奈地把钱丢给妹妹，看着她蹦蹦跳跳去买糖，深深叹了口气。回过头来，只见街上人来人往，却已没了伊人的芳踪。

他岂是不通风情的鲁男子？自然知道只要当时开口，林清儿就是自己的了。可是他相信，这只是因为这个时代的人重信守诺，林清儿作茧自缚罢了，并非真的看上自己……因为在别人眼里，自己就是一只癞蛤蟆。他本来以为自己二世为人，应当相当淡定才是。可当日在码头上，那刁小姐的冷嘲热讽，还有街坊邻居那些‘癞蛤蟆竟然吃上天鹅肉’的议论，都深深刺痛了他！让他如芒在背、如鲠在喉，不拔不吐，便难以安宁！

他不愿意被人看作癞蛤蟆，就算要吃天鹅肉，他也要先让自己变成雄鹰才行！

他要让富阳县的人们重新认知自己，他要让那些鄙夷的目光去见鬼，他要成为那只翱翔在富春江上的鹰！

只是心底里，难免有挥不去的惆怅……

……

时间一天天过去，林清儿果然没再出现，王贤每日里所临的字帖，也再没换过样子，仍是林姑娘当时为他写的那几张。看着那隽永的字体，他眼前时常浮现出那个人淡如菊的瘦弱女孩，可惜，就这样错过了……

每当夜深人静睡不着，他也会狠狠骂自己几句，死要面子活受罪，活该自我安慰一辈子……

第二天洗完裤衩后，他都会加倍用功地练字。老娘看他身体已经好了，本打算撵他出去找份工，别老在家里吃闲饭，还这么废纸。但见儿子这股劲头，也就忍着不说了。

到了九月末的一天，王贤正在屋里写字，突然听银铃一声尖叫，吓得他赶紧跑出去一看，便见老爹戴一顶破毡帽，背着个包袱，笑咪咪地出现了……

“爹啊爹，呜呜呜呜……”从惊讶中回过神来，银铃便扑到老爹怀里，抱着他的脖子放声大哭道：“爹啊爹，是你么，是你么……”

老爹最疼这个女儿，摸摸她的脑袋，眼圈发红道：“闺女，是爹啊，是爹啊……”目光却望向正屋门口。

只见老娘肩倚在门框上，眼眶通通红红，她不想在子女面前哭出来，最后还是忍不住抽泣道：“死鬼，你终于回来了……”

“孩他娘，我回来了。”老爹点点头，沉声道：“再也不走了……”

一家人还没说几句话，街坊邻居便络绎不绝过来看望。当天下午，街坊们才凑钱，从饭馆里叫了三桌席面，给老爹接风洗尘。街坊们轮流敬酒，老爹也是来者不拒，他们高谈阔论，笑语不断。久违的热闹声，重新出现在这小小天井里……

夜幕快降临的时候，田七背着个沉重的包袱，扶着个瘦弱的书生，出现在王家门口。

那书生自然是林荣兴，一进门，他便扑通给王老爹跪下，重重磕头道：“卑鄙人林荣兴，来给恩公请罪了！”

王老爹赶紧上前，爽朗大笑道：“林相公哪里话。都是血肉之躯，衙门里的刑具，谁能扛得住？我可从没怪过你……”说着扶起他来，硬拉他入席道：“来来，难友一场，一起喝一杯！”

他这话说得极漂亮，不仅街坊们喝彩连连，林秀才更是感动得热泪盈眶：“恩公宽宏大量，学生惭愧……”

“不说那些了。”王老爹给他盛一碗黄酒道：“喝了这碗酒，让过去的事情，都过去吧！”

“嗯！”林秀才虽然不胜酒力，还是端起酒碗，咕嘟嘟一饮而尽。

第二十六章父母心

酒席一直到半夜才散。

第二天老爹从宿醉醒来，才看到那个大包袱。问坐在床尾纳鞋底的老娘道：“里头是啥？”

“自己瞅瞅呗。”

“以我的经验看，应该是钱串子，差不多三十贯。”老爹说着打开一看，竟分毫不差，便得意道：“看，我功力不减当年吧？”

“别得意了。”老娘白他一眼道：“这钱不能要。”

“为啥不能要？”老爹不同意道：“林荣兴害得我这么惨，出点血也是应该的。”显然，光看表面是无法明白腹黑老爹的内心的。

“林家现在也不宽裕了。”老娘叹口气道：“这两年又是打官司，又是让内贼顺，花钱跟淌水似的，凑这些钱出来，估计得崽卖爷田了。”她还真说对了，要是没有林家花出去的钱，这个案子重审的效率，不可能这么高，至少王兴业现在，肯定还在盐场晒盐呢。

在这个铜贵钱贱的时候，三十贯铜钱，实在是个大数目。老爹奇怪道：“孩他妈，你这是咋了，不属貔貅了么？”

“你才光进不出嘞！”老娘狠狠瞪他一眼道：“老娘做事，自有我的道理。”

“啥道理，说来听听？”老爹爬过去，搂着老娘的腰。

“老实点，大白天的。”却被老娘一巴掌拍开，道：“我看上林家的姑娘了。”

“哦……”老爹坐起来道：“你要给小二说媳妇？那这钱确实不能要。”说着又奇怪道：“你说的是林荣兴妹妹？”

“还有两个林姑娘？”

“你开什么玩笑。”老爹失笑道：“人家是书香门第的大家小姐，能看上小二了？”

“别瞧不起你儿子，”老娘白他一眼道：“他别处不随你，勾女娃娃的本

事，倒是比你厉害。”说着将这俩月来观察到的情况，当然也包括脑补部分，讲给老爹听。

“哦？哦？哦！”老爹听完恍然道：“好小子，时机把握得真好啊，此事可成矣！”说着穿鞋下地道：“事不宜迟啊，我得趁着林家那股热乎劲儿还没过去，把生米给做成熟饭。”

“就是这意思。”老娘点头道：“收拾收拾赶紧去吧！”

“好嘞。”老爹胡乱吃几口早饭，便背着包袱出门去了，待到下午时分才打着酒嗝回来，还背着那个包袱。

“怎么，没成？”老娘难得一次见钱不爽的。

“怎么说呢……”老爹把包袱丢在床上，道：“先倒碗水喝。”

老娘端了碗水，给老爹灌上道：“快讲，你要憋死我啊！”

“唉，你这个糊涂娘们，害得我丢死人了。”老爹擦擦嘴，瞪老娘一眼道：“林秀才他爹才死了一年，人家正守制呢！好歹我也是干过六房掌案的，这会儿跑去提亲，白让人家笑话……”

“守孝怎么了，先占下呗。”老娘却不在乎道：“林家怎么说？”

“林家人倒是没意见，说只要两个孩子愿意，等到除了服，咱们就可以下聘了。”

“就知道没你办不成的事儿！”老娘大喜道。

“别高兴太早，”老爹撇撇嘴道：“后来林秀才留我吃饭，席上对我说，他准备处理一下家业，待恢复学籍后，搬回苏州老家去。”

“去苏州……”老娘可以理解，林秀才虽然平反，但他被老婆戴了绿帽子，后来赵氏又成了妓女，这让林荣兴在乡亲面前抬不起头来。到苏州去休养生息，换个地方重新开始，是再正常不过的选择了。

可是苏州离着富阳四百里地，虽然说起来不远，但在这年代，不啻于天涯永隔。老娘焦躁道：“林家要是搬去苏州，我这个儿媳妇可就没影了！”

“嗯。”老爹点点头，苦笑道：“但我也不能仗着林家有愧于我，就提什么过分的要求。”说着拍拍那袋钱道：“还是这个实在，有这个，还愁儿子娶不上媳妇？”

“那不一样，你就是再有钱，知书达理的姑娘，打着灯笼都找不到。”老娘却不和他一股劲儿道：“我还盼着孙子能出个秀才呢。这林姑娘，我还非要不行了！”

“有本事你就把她留下。”老爹嘟囔一声道：“反正我是没招了。”说着翻个身，呼呼睡着了。

“我就不信这个邪了！”老娘说着重重一锥子，捅在鞋帮子上。

.....

接下来几天，老爹衙门里的老同僚，轮流坐庄请他吃饭，像胡捕头、李司吏这样体己的，还来家里送过钱。不是他们突发善心，觉着要接济一下老上司了，而是知道王老头肯定要高升了。而且他本来就是吏头了，往上一步就是官。虽然指定不在富阳当官，但将来的事情谁说的准？雪中送个炭，总是有好处的。

这天晚上老爹单独请李司吏来家里吃饭，两人一边喝酒，一边说长道短，话题自然离不开衙门里的事儿。

“县尊这次是风光了。”李司吏抿一口小酒道：“挟翻盘铁案之威风，在衙门里大刀阔斧，着实做了很多事情。”

“呵呵.....”老爹自然听出，这话里有等着看笑话的意思，但他关心的不是县尊，而是徐书吏空出来的位子：“有人欢喜有人愁，徐山那小子完蛋了吧。”

“那是自然。”李观点头恨恨道：“这吃里爬外的王八羔子，收了何常的黑钱，竟然敢不吱声，活该这个下场！”

“他空出来的位子.....”老爹淡淡道：“很多人盯着吧。”

“那是自然。”李观点点头。衙门里正式编制很少，编制内的是所谓的‘经制吏’，只有每房一司吏两典史共三人，这是洪武爷定下的。但朱元璋显然以为别人，都跟自己一样精力超人。然而各方繁杂的事务，根本不是两三个书吏能胜任的，衙门为了办事，就雇了若干帮着书写文件的‘书办’、帮着跑腿的‘帮差’，这些不在编的吏员叫做‘非经制吏’，其实就是临时工的意思。

非经制吏的数量远比经制吏多得多，谁不想从临时工转为正式编制？但经制吏的编制是祖制，谁也动不得，只有出缺才能递补，这次一名刑房典史翻了船，该有多少人觊觎，也就可想而知了。

“定了没？”老爹有些着急问道。

“没。”李观摇摇头，看看老爹道：“老哥哥你眼看要当官了，还想跟小的们抢饭碗？”

“第一，官尾不如吏头，我将来能混成啥样，还真不好说。”老爹给李观斟一杯酒道：“再者，也不是我要干，而是我儿子。”

“哦，”李观挠挠头道：“按说老哥的事儿就是我的事儿，可惜我这个刑房司吏，也没法任命自己的手下。现在各房都盯着这个缺，把郭老三给愁得呦……”顿一下，他压低声音道：“跟你说实话吧，别白费劲了，据说这个缺，已经被司马师爷要去了。”

“他要这个干啥？”老爹大失所望道。

“谁知道？硬邦邦的经制吏，卖钱换人情，都是再好不过的。”李观说着笑笑道：“要是老哥不嫌弃，这次还空了帮差出来，这个我能做得了主。不如让大侄子先干着，等啥时候有机会，再争取转成经制就是。”

“呃……”老爹微微皱眉，他对衙门里的门道，比谁都清楚，自然知道‘帮差’主要是跑腿的。想一下，他摇头道：“帮差这活可没啥出息，最起码得是个书办吧。能写能算才有出息。”

“书办的话，倒也可以尝试。”李观道：“可是选用书吏得三衙老爷亲自考试过，才能录用。”说着苦笑道：“贤侄连字都不会写，怎么能过关？”

“不要拿老眼光看人。”老爹冷笑道：“我家二郎如今的字，已经可以入目了。”说着翻出一张纸递给他道：“虽然很还生疏，但在衙门里，应该算是够用了。”

李观接过来一看，确实是这样，心说不会是找人代写的吧。便笑道：“那好，我回头跟吏房说说，怎么也得给大侄子谋个出路。”

待把李观送走，老爹看到王贤仍在屋里练字，便踱进去问道：“小二，你天天练字，到底是为了啥？”

“爹，我想自食其力，一时又没法干力气活。”王贤苦笑道：“只好先把字练出来，好找个写写算算的活计。”

“有这份志向就好，”老爹点点头道：“我今天已经跟你观叔说了，过阵子再送送礼，让你去当个书办，怎么样？”

“呃……”王贤有些不知该怎么说了。他其实一直等司马求表示表示，帮自己谋个差事，谁知竟如泥牛入海，没有消息。

老爹却以为，他嫌书办是临时工，板起脸来训道：“臭小子还不知足。当年老爹熬了好几年，才当上书办的！你干好了，我再让你观叔给你盯着，将来出了缺就是你的。”

“爹，你误会了。”王贤轻叹一下道：“我知足。”

“这还差不多，我这几天追紧点，把这事儿敲定了。”老爹这才点头道：“以免夜长梦多。”

“让爹爹劳心了。”王贤本想说，我其实准备去找找司马求，但想到多条门路多分希望，也就没吱声。

第二十七章县衙

要说办事还是老爹强。司马求那边还没动静，李观已经告诉老爹，和吏房打好招呼了，可以让王贤去县衙报名，只要能过主簿老爷一关，就没啥问题了。

王贤也觉着，司马求那个老混蛋，八成要放自己鸽子了，再等下去也不是办法，于是答应去县衙报名。

其实摊上一个腹黑爹和一个强势娘，也由不得他不答应……

老娘对这事儿极其重视，特意将老爹的长袍找出来让王贤穿上，早晨起床还给他下了面条，打了两个荷包蛋。毕竟儿子活了十几年，头一次要去找正经生干，而且还是去衙门里当差。实惠估计一时看不到，但是体面！

在这一点上，这个时代的看法，显然和王贤的认知有很大偏差。在大明百姓眼里，吏员真的很体面……

官府里的人员分四类，官、吏、胥、隶。元朝时人分十等，其中‘一僧二道’之下，乃‘三官四吏、五胥六隶’，就是最明确体现。

第一等自然是官。但官员的人数少，而且本着籍贯回避的原则，除了僧道、医士、阴阳等不领俸禄的杂职官外，全都是外省人，且期满离任。所以在老百姓眼里，存在感甚至不如吏、胥强。

第二等是吏，这是介乎于官和民之间的一群人，由官府从地方上选取有德有才、家世清白的百姓充任。‘有德’是循良无过，‘有才’的标准是能写会算，因为吏员的职责是辅助官员处理政务，管理地方。其实履行的是官员的职责，只是身份上仍是民。

是以才有‘吏，百姓在官者’的说法。

第三等是皂。皂者，黑衣公人也。分皂班、快班、状班，所谓三班衙役者。这一等是官府的爪牙之辈，欺压百姓的事情都由他们做，黑锅自然也由他们背。朱元璋估计当年没少被这些人欺负。建国之后，竟大笔一挥，下令曰，娼优皂隶及其子孙三代不得参加科举……

最后一等是隶，也就是在衙门里当轿夫、马夫、伙夫、更夫、闸夫之类的了……这些人又分两种，一种是平民服劳役，一种是以此为业者，但往往被混为一谈。

在老百姓眼里，吏员那一袭青衫，还有那顶吏巾，就是官人身份的象征。如果王贤能被录用，虽然不是正式编制，但至少能自食其力，而且在街坊眼里也成了官家人，老娘还能要求更高么？

在老娘千叮咛、万嘱咐之下，王贤跟着老爹出了家门。街坊们也早听说了，纷纷开门鼓励道：“小二好好表现，千万要过关。”

“你要能当上官人回来，我给你说媳妇。”

“可千万别跟你大叔似的，见了官人就紧张。”

王贤本来挺放松的，让他们这么一搞，反而有点紧张起来。

出了巷子，穿过好几条街道，来到本县最繁华的衙前街。衙前街，顾名思义，便是县衙前的街道。除了县衙之外，还有巡捕总铺、医学、阴阳学、药铺、旅店、茶馆、酒家、钱庄、米行、典当、果铺……林林总总的店铺，穿流如织的人群，都让不大上街的王贤，感到有些惊讶。想不到小小一个富阳县，竟还如此繁华。

此时王贤还不知道，这条街上几乎所有的生意，都跟他此行的目的地——富阳县衙有关。

过了那座专门曝光恶人坏事的‘申明亭’，父子俩来到衙门的八字墙前，只见墙上贴满了告示、判书之类。墙根下还蹲着几个戴着枷锁的犯人，这就是枷号示众了。

走过八字墙，老爹带着王贤直入衙门。要是等闲人，不是三六九放告的时候，想进这个门，那必须有孝敬才行。不过王老爹虽然不在衙门了，这点面子还是有的。

进去大门，是一个轩敞的前院，正中一条甬道，东西两侧各有跨院，也不知是干什么的。

甬道直通第二道门——仪门，进了仪门便看到甬道正中里着个亭子，亭中一块石碑，上书‘公生明’三个大字，背后则是十六个字：

‘尔俸尔禄、民脂民膏、下民易虐、上天难欺’！

这是写给堂上官看的，县老爷在大堂问案，一抬头就看见这十六个字，那真是相当的刺激。估计这也是县太爷总在二堂排衙问案，没事儿不坐大堂的原因。

大堂和仪门之间的是正院，正院东西两侧各有数排廊房，这里便是六房书吏办公之处。州县官署被称为‘堂前’、‘门上’，就是这个意思。

不过六房并不是六间房，而是好几排房。一个县里事务庞杂，远非六房可以覆盖。是以‘吏户礼兵工刑’之外，尚有承发房、架阁库等诸般对内科房，只是统称六房罢了。

老爹带着王贤来到东侧第二排房，便见打头一间门楣上嵌着块石牌，上书‘吏房’二字，进去后是个套间，外间坐着个穿白衫的书办，正在神游九州。见他父子俩进来，才回过神道：“二位有何公干？”

显然这位仁兄是新来的，竟然不认识大名鼎鼎的王刑书，老爹尴尬地咳嗽一声道：“我找你们张吏书，你跟他说王兴业来了。”

那书办还没答话，里间便传来笑声道：“你老弟啥时候这么客气了？快快进来。”说话间，一个身穿青色盘领衫，头戴黑色吏巾……那吏巾类似于老人巾，但其后有一双乌纱翅，正是官人身份的象征……的中年人，笑容可掬地掀帘迎出来。

那中年人胖乎乎一团和气，一双小眼睛透着精明劲儿，却是本县群吏之首，名叫王子遥。

王兴业笑着上前与他见礼，又让王贤给王子遥行礼，笑骂道：“求人矮三分，为了这兔崽子，兄弟我也得规矩一回啊。”

“一笔写不出两个王字，自家兄弟客气啥？”王子遥笑道：“快里面请。”

进里间了，两人推让了半天，王兴业坚持在靠墙一溜椅子上坐下。王子遥也没上坐，而是坐在他一旁。

自然，这里没有王贤坐的地方，他只能站在老爹一旁了。

两人不急着说正事儿，而是道起了别后之情。王子遥笑道：“老哥此番逢凶化吉，日后必有造化，到时候可别忘了小弟。”

“什么造化？”王兴业苦笑道：“经过此番磨难，我是看淡了，能过两天安稳日子，就知足了。”

“可是朝廷不会放过你这位‘良吏’的。”王子遥笑道：“授官是一定的，只是不知道是典史还是别的什么。”

“只要不是驿丞，我就谢天谢地了。”王兴业苦笑道：“得官有啥好的？从此背井离乡，人生地不熟的，哪有本乡本土来的自在？”说着看了王子遥一

眼：“以老哥你的本事，考个优等，得张告身，不费吹灰之力。为什么一直没升上去？你是看透了，不想当这个芝麻绿豆官。”

“嘿嘿……”王子遥被说中心思，笑道：“还是老兄弟知道我的心思，可笑一帮子后生，老在背后骂我昏聩，占着茅坑……”看到王贤站在一旁，他没再接着说下去：“可惜你老弟这次是通了天，谁也不敢动手脚。要不哥哥我给你活动活动，咱们兄弟继续在一起，那多快活！”

“那敢情好……”王兴业叹口气道。

“对了，你咋没去南京疏通疏通呢？”王子遥问道。

“唉，真是提起来就头大。”王兴业骂道：“老子让个官司，拖得倾家荡产。府里京里那些家伙，别看跟你称兄道弟，其实他妈只认钱。我就算打听清楚了，都没法活动，索性不管了。”

“唉，这年头，没钱办不了事。”王子遥怕他开口借钱，不敢再往深里说，话锋一转道：“不过咱兄弟之间没这套。小二的结状已经开具，老哥哥把保书带来了吧？”

国朝自鼎革以来，致力于用高素质的吏员队伍，取代腐败已久的元朝旧吏，是以吏员的金充选拔非常严格。虽然只是个‘非经制吏’的书办，也不是想当就能当的。

按照规矩，这是个自上而下的程序，由县官从良民中金选。所以哪怕王兴业这样的衙门旧人，想让儿子当个书办，也得先拿到衙门开的无罪证明，再请街坊在保书上联保，然后经过县官考试，才有当吏员的资格。

按规制，经制吏由知县试，非经制吏由主簿试，王贤要见的是后者。

拿到保书后，王子遥便让王兴业在房里吃茶等候，自己带着王贤从大堂左侧的门房进去主簿衙。主簿衙是个单独的院落，与县丞衙分列大堂左右，正是他二位地位的写照。

王子遥让王贤在门口等着，自己进入正堂，问明了刁主簿正好有空。让人通禀一声，进去行礼道：“三老爷，昨日跟您老说的那人到了，三老爷要是有空，烦请试他一试。”

那刁主簿生得面皮白净，三缕长须，点点头道：“结状拿来。”

王子遥双手奉上，刁主簿看一眼那人的名字，不禁皱眉道：“王贤……”

第二十八章试吏

看到这个名字，刁主簿就眉头一皱，他对这王贤的印象，可以说恶劣极了。

堂堂本县第三号人物，本该和一个小小的无赖没有任何交集，直到一个多月前的一天，他女儿哭着回来说，自己在码头被个叫王二的小痞子羞辱了。那句‘贱人就是矫情’，虽然是听女儿转述的，依然气得他吐血。

什么是贱人？娼优皂隶才是贱人！刁主簿堂堂书香门第，朝廷命官，女儿竟被骂成贱人，他能不光火？只是他不能去找一个无赖的麻烦，那不是作践自己么？

若仅此一桩，还不足以让刁主簿如此切齿。还有另外一桩，便是那个悬而未决的刑房典吏！

这个位子，刁主簿已经答应帮小舅子谋取了，谁知司马求那狗才竟也要！

刁主簿惧内，没法交差是要跪搓板的，便不相让。在他看来，魏知县肯定要给自己这个面子，谁知道那司马求新近立了功劳，让魏知县好生难决，这事儿就杠在那儿了。

刁主簿从魏知县那里打听到，司马求要举荐的人，正是王贤！

你说他看到这个名字，会是什么感觉？

冷着脸合上卷宗，刁主簿便想把那王二撵走，但话没张口，又觉着不妥，我这不是给司马求把柄么？何况王子遥的面子也不能不给。

沉吟片刻，他又改了主意，‘听闻这王二不学无术，不如试他一试，让他出了丑，我再义正词严地拒绝他，这样王吏书的面子也给了，司马求也没法说什么。’

“让他进来吧。”拿定主意，刁主簿沉声道。哼哼，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自来投！合该落在我手里，咱们新账旧账一起算！

正想着，便见一个身材高瘦的青年，穿着个不合体的直裰，面容白皙，五官清秀，两只眼睛又大又亮，一点都不让人讨厌。

‘果然不能以貌取人。’刁主簿心中暗想，面无表情道：“你就是王贤？”

“小人正是。”行礼之后，王贤直起身道。

“吏房推荐你为书办，这书办要求品行端正、能写会算。”刁主簿冷笑着问道：“你觉着自己能占哪一条？”

一旁的王子遥闻言，不禁眉头一皱，不过是个书办而已，又是自己推荐的，按说也就是来走个程序。怎么听姓刁的这话，是要给王二颜色看的节奏呢？

他兀然想起最近传闻，刁主簿和司马师爷为了个典吏起争执，不过这王贤要谋求的不过是个书办，完全不是一码事啊！

“小人不敢自夸。”王贤不卑不亢地答道：“但从没犯过法，也能写也会算。”心说，甭管我写得多丑，至少我会写字，这一点没法否认。

“好一个避重就轻，”刁主簿冷哼一声：“为何本官听说，你向来游手好闲，喜欢赌博呢？”

“老大人明鉴，原先我父亲蒙冤下狱，我一家人受牵连，当时小人处处碰壁，实在不知道该干什么。至于赌博一说，早已证明是假的，知县老爷已经还我清白。”

听他伶牙俐齿，偷换概念，知道从言语上拿不住他，刁主簿哼一声道：“我不管你那些烂事，还是手底下见真章吧。”顿一下道：“书吏要帮助官员处理政务，是以第一要写一手好字，第二要精通律学和算学。”说着指一下屋角的桌上道：“现成的纸笔，你把《大明律刑律》的‘略人略卖人’一条，给我默写出来。”

王贤本来额头冒汗，大明律那么厚，他怎么可能背得出？但听到是这条，不禁大喜过望，当初为了给何常定罪，他不知把这条反复看了多少遍。但他极沉得住气，应一声遵命，便提笔写道：“凡设方略、而诱取良人、及略卖良人为奴婢者、皆杖一百、流三千里。为妻妾子孙者、杖一百、徒三年……”

“不光是正文，还有下面的细则。”刁主簿又补充道。

王贤暗骂一声，只好接着写道：‘若以乞养过房为名，买良家女子转卖，罪亦如之……’接下来还有九条，他记得没那么清楚，只能写个大概，但意思不会有错。

但写着写着，他心里便犯了嘀咕，这刁主簿跟我有仇么？我爹都默写不出《大明律》，为啥这么难为我？得亏是这条，要是换成自己没记住的，岂不直接就瞪了眼？

刁主簿坐在大案后，看不到王贤写的内容，但见他一直在写，便知道他有料可写。不禁有些意外，想不到这小子还真下苦功夫了。不过接下来再考一道算学题，就不是死记硬背能成的了。

“第二题是道算术题，听好了。设若当铺放贷千钱，月收息三十钱。今有贷人七百五十钱，九日归之，问息几何？”

“六又四分之三文。”王贤提笔一算，便得出答案，还有什么比考他数学，更让人开心的事？

“你看过《九章算术》？”刁主簿难以置信道，这小子怎么也不能算不学无术吧。

“没有，小人自己算出来的。”王贤突然想起，一个半月前在码头上，那位‘贱人就是矫情’的刁小姐，不正是本县主簿的女儿么？

“那你再算一道。”刁主簿想起自己早年看过的一首诗，多年来一直没得出答案，便决定用这个难为住王贤，便清清嗓子道：“巍巍古寺在山林，不知寺内几多僧。三百六十四只碗，看看用尽不差争。三人共食一碗饭，四人共吃一碗羹。请问堂下明算者，算来寺内几多僧。”

王贤列个二元一次方程一算，便给出答案道：“六百二十四个和尚。”

“你不是蒙的吧？”见他一眨眼就有了答案，刁主簿万般难以接受。

“三百六十四只碗，二百零八个碗盛饭，一百五十六个碗盛汤，大人自己算算看。”王贤心里已经了然，这老混账是在故意为难自己，看他这副吃惊样，就知道他自己都不会！

刁主簿提起笔来一算，可不正是这个数。登时狐疑道：“这道题你也看过？”

“没有，小人自己算出来的。”王贤还是那副表情，心却已经冷了。遇上这么个公报私仇的老混账，自己就是过了这一关，日后在衙门里怎么混？

“怎么可能……”刁主簿大摇其头，接连出了好几道高难度的算数题，都被王贤轻易解出来，这才彻底无语了……

一旁的王子遥都看傻了，心说怪不得王小子老往赌场跑，原来算数这么厉害！

这样会算账的人才，正是县里急需的，他就不明白了，为啥刁主簿愣是

看这小子不顺眼呢？

“下一题，你为这幅‘黄山迎客松’题首诗吧。”刁主簿无计可施，竟然考起了作诗。他打的好算盘，就算王贤会作诗，自己还可以让他作文，就不信这小子连八股文也会做。这就是掌握主动的好处，一样样的考，总有一样他不会的。

“三老爷，书吏就没必要作诗了吧。”连王子遥这种老狐狸，都实在忍不住道。

刁主簿看王子遥一眼，淡淡道：“王吏书此言差矣，有道是‘诗言志’，我是要看看他的品性。”

“这……”王子遥无话可说了，只好望着王贤，希望他能再接再厉，展现出在诗歌上的超凡造诣。

王贤却要郁闷死了，至于么，不过考个吏员而已，我要是会作诗，早考秀才去了，还跟你在这儿蘑菇？老王八蛋想让我完蛋就直说，何必这么恶恶心人？

但人为刀俎、我为鱼肉，此情此景哪容得他说个不字？王贤只能压下心里乱窜的邪火，用心去想该如何应付……他看着那幅画，上面是一株扎根在悬崖峭壁上的迎客松，开动脑筋回想起自己背过的诗。

说起来，王贤肚里的唐诗宋词还真不少，可惜现在是明朝……

明朝中后期和清朝的诗人，本来就不出名，传世名篇更是屈指可数。王贤倒也想找首一般的糊弄一下，可是一般的诗谁去记？所以他想得起来的，也就是那几篇名作。

见终于把他难倒，刁主簿松了口气，心说要不是和这小子有仇，让他干个个房书办绰绰有余。不过，谁让你得罪我了？

刁主簿正打算开口说‘你还不够格，回去继续努力吧’，却见王贤提起笔来，不是在纸上写，而是往他那幅画的留白处，落下了笔！

“别……”刁主簿登时心提到嗓子眼，那可是他最钟爱的一幅画啊，但是别字还没说出口，王贤的笔已经落下，笔走龙蛇，刷刷刷题写起来。

‘好臭的一笔字哦……’刁主簿看到王贤那明显初学者的字迹，简直要抓狂了：“你给我住手！”

王贤字虽臭，写得却很快。刁主簿话没说完，他已经写完最后一句，把

笔一扔，回头一脸茫然地望着刁主簿。

“谁让你往上面写字的！”刁主簿一张白脸气得通红通红，大吼道：“这是元代的名画，就被你这样毁了，毁了！”

“是主簿大人说，你为这幅‘黄山迎客松’题首诗吧……”王贤缩缩脖子，一脸惶恐道。

“我让你真题了么？你算哪根葱，敢往我的画上写字？”刁主簿发火归发火，脑子却很清醒。既然画已经毁了，该考虑的是挽回损失，如何利用这件事做文章！想到这，他起身走到桌边，把那画一把摘下来，卷在手里道：“走，跟我去找知县老爷去！”

第二十九章白衫

县衙二堂后面，有一道月亮门，这是前后衙的分界。后衙是县令生活和办公的地方，核心便是签押房。

知县签押房里，刁主簿大发雷霆道：“大人，这是黄公望的真品啊，就这么让这小子糟蹋了！这该当何罪？”

“是主簿大人让小人给他题字的，不然就是借小人一百个胆，我也不敢乱写啊……”王贤可怜兮兮地反复嘟囔道。心里却解恨极了，反正自己话柄在手，老东西徒之奈何？至于什么书吏之类的，他已经不指望了，自己只是想自食其力、奉养老娘，难道那些衙门之外的人，都统统饿死不成？

那厢间，魏知县被刁主簿的口水，喷得满脸都是，只好侧开脸，去看那幅被污了的画卷，只见确实是一笔臭字，私塾里练几年的孩子，都比他写得好。真是白白糟蹋了一幅名画。

司马师爷也凑上来，忍着吐，把王贤的文字看了一遍，然后竟不顾刁主簿，拊掌大赞道：“好诗！好诗！”说着大声念了出来：

“咬定青山不放松，立根原在破岩中，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

“哦？”魏知县闻言大震，赶紧重新看那些字，果然是一首七言绝句。虽然诗句浅显直白，但字里行间洋溢的那种高风傲骨，身处厄境却绝不低头的气势，还是让魏知县激动得浑身战栗。

这不就是我魏源的真实写照么？魏知县暗暗激动地自恋道。他满怀壮志上任，立志要为国为民、造福一方，谁知道地方上的势力盘根错节，根本不把他这个知县放在眼里。自己每每推行国策善举，都有官吏豪绅，处处与自己作对。弄得他处处碰壁，倍感压抑。现在读到这首诗，真如有万千人为他击节、为他鼓劲，让他热血澎湃，精神大振！

反复读着这首诗，魏知县忍不住热泪盈眶，真是好诗好诗，知音难觅，当浮一大白！

见知县大人又犯了书呆子气，司马求只好拽了拽他的衣角。

“呃，哦……”魏知县回过神来，望着一脸错愕的刁主簿，“抱歉，失态了。仁安兄，这幅画我很喜欢，你不是一直想要我那幅《溪山雨意图》么，我们交换吧。”

“大人……”刁主簿老脸发白，他看着那笔臭字，就不愿打眼看，谁知道竟然是一首绝好的诗。更麻烦的是，似乎触动了魏知县的骚情……自己本打算彻底断了司马求的念想，谁知竟出现这种神转折，让他无言以对。

“不反对就是答应了。”魏知县喜滋滋道：“司马先生，快把画换上。”

司马求便将挂在墙上的《溪山雨意图》摘下来，把《黄山迎客松》挂上去。

魏知县满意端详着这幅画，他甚至觉着这些字也不丑，而是古拙，你看那一笔一画力透纸背，都蕴含着蓬勃的气势啊！

此时没人会知道，这幅画在六百年后的拍卖会上，拍出了十六亿华金的天价……为此刁家后人还和魏家后人大打官司，争夺这幅画的所有权，当然，这是后话。

……

待消停下来，魏知县也该处理正事儿。

他让王贤退出去，和刁主簿谈心道：“仁安兄，他不过应个书办，何必要苦苦为难他呢。”

“大人有所不知，此人声名狼藉、心术不正，一旦让他进了衙门，必然为祸一方。”刁主簿闷声道：“下官因他是王子遥介绍来的，不好面辞，所以才出此下策。”

“声名狼藉怕是谣传，心术不正亦是谬论。”魏知县不以为然道：“没有一份傲骨，一腔正气，是写不出这样的好诗的。”

“大人……”刁主簿只好换个角度道：“问题是，我们是金吏，不是取士，他诗做得好，可这笔字实在是碍观瞻……”

“字不好可以练，难得的是他擅长算学，正是本县所急需，”魏知县却拿定主意道：“就录用他吧！”

“是……”正印官发话了，刁主簿也没法再坚持。两人说了几句话，但都没提那典吏一职，干扯无聊，刁主簿便告辞回衙去了。

“东翁，”待姓刁的一走，司马求便忍不住道：“为何不索性任命王小子为典吏，也好还他个人情。”

原来魏知县因为平反冤狱，受到了朝廷的嘉奖，虽然他刚到任，不可能

马上升迁，但有这份荣誉在身，就算戴上了‘能吏’的帽子，还用为前途发愁么？

魏知县是信孔孟的读书人，饮水思源，虽然不知道司马求那些主意都是王贤捉刀，但没有王贤独揽责任，魏知县是不敢悍然搜查何常家的，所以一直觉着欠了这小子点什么。

加上司马师爷还有残存的节操，也帮着王贤说话，是以魏知县答应，将徐山空出来的典吏位子给他。但显然这会儿，魏知县变卦了，他叹口气道：“我想过，这样不妥，有那么多人等着上位呢。姓刁的来闹这一场，还不是为了给他小舅子，争这个典吏？我要是直接把这个位子给他，太招人怨了。还是一步步来吧……”

其实这些道理，司马求何尝不知？但是吏员的位子相当稳固，有人甚至能在一个位子上干一辈子。要是错过这次机会，谁知道要等到猴年马月？官场上最怕的就是欠人情，不赶紧还清了，光利息就能把自己赔死。

“如果他真有本事，也用不了等多久。”见他还要说什么，魏知县低声说：“本官也正是用人之际啊！”

“唉，好吧……”司马求郁郁道，心说，什么时候能把最后的节操也丢掉？

……

回到吏房，王子遥对王兴业绘声绘色讲起来，方才发生的经过。听得王老爹一愣一愣，心说这还是我儿子么？会写字会算账，还会作诗？不是坐哪哪湿吧？

“孩儿是抄来的。”王贤很诚实道：“原先在哪看过，记不得出处了。”

“胡说八道。”却骗不了王子遥和王兴业两条老狐狸，两人压根不信道：“大老爷是进士，三老爷是举人，那么大学问的俩人，都没听说过的诗，你却知道？骗谁呢。”

“呵呵，这孩子不错，还知道藏拙，我刚要说说你，日后可不要恃才傲物，不然是要碰钉子的。”王子遥摆出一副长辈的架势道：“方才我问明白了，刁主簿之所以为难你，是因为你原先羞辱过他女儿，什么‘贱人就是矫情’亏你能想得出来。”

王贤承认认错道：“侄儿不懂事，给伯伯惹麻烦了。”

“这算什么。”王子遥摆摆手道：“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这衙门是咱们这

些苍王信徒、萧王子孙的，他姓刁的想找不自在，尽管不给我面子！”

这霸气侧漏的话语，让王贤目瞪口呆，方才他可看到了，王子遥在刁主簿面前，是多么的毕恭毕敬。但看老爹一脸深以为然，他显然不是在说大话……

“罢了，今天这事儿，不要放在心上了。”这时候，吏房的白役进来，拿着一身叠好的白衫、衫上搁着皂巾、鞋袜。

王子遥见状站起身，接过衣衫亲手递给王贤道：“有我在，谁能欺负到你头上？”

“还不谢谢你伯伯。”王兴业不胜欢喜道：“日后好生跟你伯伯学着，能有他三成功力，将来我就不愁了。”

“唉，小二将来肯定比我强，”王子遥摇摇头道：“我们这些做长辈的，也就是扶他走一程罢了。”

王兴业又谢过王子遥，才领着王贤从衙门出来。离开县衙，王贤终于忍不住道：“爹，你和王伯伯交情真好。”

“呸。”王兴业啐一口道：“林家的一袋子钱，老子给了他一半，不然他能这么热情？”说着恨恨道：“花了钱还让你这么惊险才过关，他那是不好意思了，才说了几句好听的。”

“也不怨他，是我得罪了刁主簿。”王贤郁闷道：“本来以为，这下肯定没戏了，我才往他的画上写字，谁知道峰回路转，县太爷竟给我解了围。”说着叹口气道：“日后刁主簿少不得给我小鞋穿。”

“那是一定的，不过也没啥。”王兴业满不在乎道：“他要是敢对你过分，我会设法收拾他。”

王贤不禁佩服万状，王子遥也就罢了，老爹一个白身，竟敢说收拾本县三把手，真是霸气啊……也不知是不是吹牛。

回到家，便见屋里坐满了人，街坊邻居们正在吃茶拉呱，等他的消息。

见父子俩回来，王贤手里还捧着白衫黑巾，街坊们便都高兴地笑起来，纷纷赞扬王老爹本事大……在他们看来，王贤这个小混子，能人模狗样的成了官家人，自然全是王老爹的功劳。

王兴业却一反常态，大肆吹嘘起自己儿子，有多么地能写会算会作诗，极力证明儿子是凭自个本事考上的，听得街坊们一愣一愣。

第三十章新人

当天，老爹叫了酒席，回请街坊们吃酒，也庆祝儿子成功成为官家人。

席间，街坊们对王贤说了很多鼓励的话，但中心思想依然没变，就是好好干，千万别犯事儿，连累我们吃官司。街坊们为王贤这个不靠谱青年作保，自然要平添许多担心。

王贤除了哀叹成见之深、难以扭转之外，也只能点头应着。不过看到老爹老娘大哥小妹满脸的欢喜，他的心情又愉快起来，能自食其力、让家里人松口气，不是自己一直以来的愿望么？

如今期望达成，怎么也算小小的成功，理应敬自己一杯。

第二天天不亮，老娘就把王贤叫起来洗脸穿衣。

当他头戴黑色的无翅吏巾，身穿月白色的圆领衫，腰系黑色的丝绦，脚下是黑鞋白袜，一身簇新的出门时，相送的银铃咯咯笑道：“想不到二哥穿戴起来，还真挺好看的。”

王贤白他一眼道：“难道我以前很难看？”便与大哥一起出了门。

王贵还是去作坊上工，对老爹让弟弟去衙门上工，他只有满心的高兴，尽管他的字比王贤写的工整多了。

“大哥，爹要给你找河泊所的差事，你为啥不去？”兄弟俩走在巷子里，王贤问道。

“这半年，俺没少问东家借钱，东家待俺不薄，俺也不能对不起他啊。”王贵憨厚地笑道：“俺要是一走，作坊里就没人会下料了……再说俺也喜欢造纸，看着一扎扎雪白的纸，觉着特别满足。”

“可是这活太累了。”王贤叹气道：“整天累得腰都直不起来。”

“不要紧，你哥身体棒着呢。”王贵说着，吞吞吐吐了半晌，方道：“那啥，改天我请你吃饭吧，咱兄弟俩，在外头吃。”

“该我请哥哥，等我发了钱。”王贤笑道。

“那要等太久了……”王贵小声嘟囔道。

“你有啥事儿？”王贤奇怪道。

“没、没事儿，”说话间到了巷口，王贵与王贤分开道：“我上工去了。”

“什么情况？”王贤摸不着头脑，也往衙门走去。

这时候，街上已经有摆摊卖早点，推着大车收马桶的了，见到王贤都纷纷打招呼，笑道：“二郎这是去衙门啊？”

往日王贤走在街上，都是被无视的，突然这么多人开始跟他招呼，让王贤颇不习惯，只好连连应道：“是啊，六叔。”“早啊，七哥。”“我吃过了，兰妹子……”

就这样一路走到衙门口，他看到被枷号那两人仍在。昨天两人低着头，今天正好对上目光，王贤才发现他俩似乎是县里的粮商，也不知犯了什么罪。

跟门口的差人打个招呼，王贤进去衙门，径直到吏房报道，但王子遥并两典吏去二堂排衙了，只有三个书办和两个白役坐在那里聊天。

见王贤进来，昨天那个书办刘源，便指着他笑道：“喏，这就是咬定青山不放松。”

众人笑着起身与王贤见礼，都道久仰久仰。因他是王兴业的儿子，故而对他很客气。刘源拉着王贤坐在穿白衫的书办中间，笑道：“大家一个屋檐下当差，彼此以兄弟相称，你最小，我们这些当哥哥的，日后有什么不懂的，只管问我们就是。”

王贤是二世为人的，待人接物上无师自通，与众人小意应承，很快便和他们熟络起来。

“兄弟分到富贵威武贫贱哪一房去了？”刘源问道。

“呃？”王贤不明白这话什么意思。

“这是老百姓对咱们六房的形容。”众人笑着为他解释道：“‘富’是户房，本县的户籍、田赋、财税、婚姻，全都由户房承办，不富得流油才怪。‘贵’是咱们吏房，全县的里甲、保正、乡官，还有本县的吏胥档籍，全归本房经手，自然要‘贵’一些。‘威’是你老爷子原先管的刑房，管着本县刑狱，自然威严。‘武’是兵房，这不消说。‘贫’是礼房，管着本县的考试、祭祀、礼乐、旌表、说它贫是相对其他各房，其实‘呆出息’还是不少的，比如考试的时候。”

“至于‘贱’，则是工房，管本县修造河工，乍一听都是执役，故名之‘贱’。胆子大一点，其实比户房还肥。”众人笑道：“除此之外，还有两个好去处，

有道‘当官不如为娼，为娼不如从良’。要是能分到仓库和粮库去，那真是老鼠掉到米缸里，等着撑死吧你……”

“咳咳。”刘源觉着他们说得有些离谱，便打断道：“其实哪一房都有好处，也有不好处，比如户房富，可事务杂且多。累不说，还容易出岔子，吃赔累。倒不如礼房清清闲闲，拿些呆出息，日子过得自在。”

“不过对老弟你来说。”几个书办看看门口，压低声音道：“千万别分到户房里去。”

“为啥？”王贤听得很是用心，闻言奇怪道。

“因为李司户跟你老爹，是多少年的死对头了。”刘源压低声道：“要是分到户房，你只能自求多福了。”

“哦……”王贤点点头，心说，我有得选么？

一众前辈又跟他讲了会儿古，王子遥和两个典吏回来了，众人连忙起身相迎。

“贤哥儿，县太爷叫你。”王子遥看看王贤道：“用不用找人带你过去？”

“小侄认识路。”王贤摇摇头，告辞出去，王子遥便对手下训话，也没再搭理他，热情程度比昨天差了好多。

王贤顺着昨天的道，来到月门洞前，便见昨天的门子坐在那里，他朝那人作揖问好，便要往里走。却被那门子拦住，打量着王贤道：“新来的吧，这是后衙，未经通禀不得擅入。”

“是大老爷找我。”

“那也得通禀。”门子撇撇嘴，脚下生根道。

“……”王贤这才明白，这厮是要进门钱，登时一阵不爽。但昨天才往刁主簿的画上写字，今天再跟魏知县的门子吵架，自己在众人眼里，就彻底成刺头了。

无奈，他从靴页里摸出一张破破烂烂的宝钞，那门子竟然不收，王贤一翻白眼道：“就这一张，爱要不要。”

“爱进不进、没钱滚蛋。”门子大怒，一个新来的小白，竟敢对他堂堂门政大爷不客气。

“这是你说的，那我回去了。”王贤转身就走。这老东西以为他是新人，就什么都不懂？求见和应招而来，他能一样么？

“唉，别……”那门子这个郁闷啊，怎么这小子头天来，就跟老油条似的。不知是家学渊源还是个愣头青？

把那张最多值十文钱的破钞丢给门子，王贤进了后衙。

王贤通禀之后，亲随将他领进外签押房，等了好一会儿，魏知县才出来见他，身后还跟着司马求。

“小人拜见大老爷。”当上书办以后，除非大老爷命令他跪下，否则面前县令时，只需作揖即可。

“免了。”魏知县在主位上坐下，司马求坐在他右手边，至于王贤，当然还是站着。

“王贤，本官要谢你两件事，”魏知县身穿着七品公服，派头十足道：“一个是你帮我翻了案子。另一个，是你那首诗，让本官很受感动。”

“大老爷过奖了。”

“本县有功必赏，本欲赏你个经制吏，无奈旁人对你的过往颇有微词，何常那个案子，又无法对他们名言。”魏知县摆摆手，不听他废话道，“所以只能先委屈你一下，待时机成熟再行提拔。”

“不过你也得争气。”司马求在一旁搭腔道：“早日立个功劳，大老爷就能早日提拔你，否则熬资历的话，你前面好几十号人呢，猴年马月能轮到你？”

“……”王贤又不是真菜鸟，焉能听不出这俩人是在给自己下套，但他昨晚就想好了，既然得罪了刁主簿，自己就得抱好魏知县这根大腿。他的福祸沉浮，都在这位县太爷手里掐着呢。

只是没想到，这才第一天，就有自己‘立功表现’的机会了，这也太迫不及待了吧？王贤涌起炮灰的自觉，横下心道：“小人得大老爷垂青，实乃三生有幸，当肝脑涂地，以为报效。”

“唔。”魏知县闻言大喜，笑道：“别紧张，本官还有些事，让司马先生跟你说说安排吧。”说着起身拍拍王贤的肩膀道：“好生练练字，再多读几本书，将来考个秀才出来，我也好重用你。”明朝规定，吏及官不入流品者，都有权参加科举，但这明显是个嘴炮。

“小人牢记大老爷的谆谆教导。”王贤激动得热泪盈眶，送魏知县进去。

待回过头来，却见司马求揶揄地笑着，显然在笑话自己表演的痕迹太重。王贤咧嘴一笑道：“多谢先生的大恩。”

“咳咳……”司马求登时心虚起来，王贤的功劳，魏知县只知道一成不到，其余九成多，全被自己私吞了，却对王贤没有任何回报，此刻还要把他往火坑里推，实在是不像话。

第三十一章爹坑

外签押房里，司马求对王贤道：“其实你误会老夫了，我是诚心诚意想帮你谋个经制吏来着，谁知道刁主簿跟我杠上了，大老爷虽然和老夫亲近，但也不好得罪刁主簿，只能先把这位子空着，让你和他小舅子公平竞争……不过你放心，他小舅子不学无术，怎么会是你的对手，只要你立个功劳，包管大老爷选你上位。”

“在下也是不学无术……”王贤却不为所动。

“你不一样的，你是真人不露相。”司马求一个劲儿地给他戴高帽，越是这样王贤就越警惕，叹口气道：“先生有话还是直说，能办到的我自会尽力……”

“嘿，鬼精鬼精的小子……”司马求讪讪道：“是这样的，大老爷准备把你分到户房去。这可是一等一的好差事……”

“据说李司户和我爹是老冤家。”王贤面无表情道。

“是么？”司马求一愣，道：“这下更麻烦了。”

“原先的麻烦是什么？”王贤问道。

“原先的麻烦是……”司马求顺口说完，才发现被套了话，不由苦笑道：“算了，实话实说吧。这不眼看要收秋粮了么？按照规矩，县里要根据黄册，派人到坊、乡，指导坊长、里长挨家挨户登记核验，然后汇总上来，得出应收的税额。黄册是什么，你知道吧？”

“呃……”王贤想一想道：“不太清楚。”

“咳咳。”司马求搞不懂，这小子如此聪明，却如此缺乏常识，只好耐着性子解释道：“黄册，又叫赋役黄册，上面以户为单位，详细登载乡贯、姓名、年龄、丁口、田宅、资产，是官府核实户口、征调赋役的依据。但因为生老病死，每年都有许多变化，是以夏秋两税之前，县里都要重新登记核验的。”

“哦……”让他这么一说，王贤想起来了，上个月他们积善坊的坊长还上门，核实过他家的情况呢。记得当时坊长想把他家定为‘下等上’，结果被老娘一阵咆哮，说你放眼富阳城，谁家比我家还惨？吓得坊长赶紧改成‘下等下’……

“日前，户房已经造册完成，送到大老爷案前审阅，结果让大老爷很是光

火。”司马求叹口气道：“按照户房的统计，本县户口数，竟比四月统计时，减少了七百余口！上等户更是减少了一成，本县今年并无大灾大难，怎么会出现这种状况呢？”

“哦……”王贤点点头，他有些明白了。八成是下面的官吏和里甲因缘为奸，瞒报一些户口，这样本县所收税额就会减少。但百姓纳税时，却一点不少，这样多出来的钱粮，自然进了官吏和乡绅们的腰包，却让知县大人顶缸。

“其实这种事，不是头一次发生了，”司马求接着道：“十几年来，本县每年的户口数都会少一些。而这两年愈演愈烈。截止到本次，两年半时间，本县已经少了七千人口，上等户更是减少了一半……”说着叹口气道：“这意味着本县税收整整减少了两成！大老爷能不生气？”

王贤点点头。在哪个朝代，税收都是考核地方官的主要标准，现在本县的税收少了两成。魏知县在上司面前，肯定要吃挂落的。

其实何止是吃挂落？国朝官员三年一考，富阳县的税收锐减，魏知县若是被扣上不称职的帽子，那是要被降职甚至免官的！

何况，他刚刚被朝廷嘉奖，若是在考察中丢了脸，难免会沦为官场笑柄，这对仕途刚刚起步的魏知县来说，是无论如何也无法接受的。

“所以呢？”见司马求抿着嘴、瞪眼看着自己，王贤只好小声问道。

“所以，大老爷将白册打回了户房，限期重新核查。”黄册十年一修，是要呈送朝廷的，地方官府每年所修叫白册，这才是正经的收税依据。司马求道：“虽然已经五日一比，追迫甚急了，但大老爷知道，若是没个法子整治他们，恐怕到时候还是外甥打灯笼——照旧！”

“所以呢……”王贤知道横竖躲不过这一刀了，索性直接问道。

“所以，我们想让你去户房，搜集他们欺上瞒下的证据，大老爷好整治他们。”司马师爷笑眯眯道：“你不用担心将来会无法立足，你只要把证据偷偷给我就行，保证没人知道是你干的。”

果然是让我当间谍……王贤心下大怒，你个生儿子没屁眼的司马求，你家大老爷当上几年官，拍拍屁股就走了，老子还要在富阳县待一辈子，这种事儿万一要是传出去，我就成富阳县人人喊打的叛徒了！

到时候，同僚恨死他、里长恨死他、富户恨死他，老百姓也不会说他好，他还有法在富阳混么？这年代又不能随便移民，自己躲都没地方躲……

虽然心里问候了司马求十八辈祖宗，王贤却不敢拒绝这厮，得罪了他就是得罪了知县大人，自己一样没法混。这就是小人物的悲哀啊……

“容我回去想想……”王贤挠挠头，真心实意道：“俺头一天上班，还懵着呢……”

“不行！”司马求断然道，开什么玩笑，要是让王兴业那老狐狸知道，肯定不会答应。他沉声道：“王贤，这是大老爷的信任，答不答应，你都得当场回话。”顿一下，又无耻地威胁道：“要是答应了，不管这事儿成不成，你都是大老爷的心腹。要是不答应，呵呵……大老爷宽宏大量，我却很失望。”

“那，好吧……”王贤郁闷地点头道：“俺尽力而为。”

“不是尽力而为，而是一定要成功！”司马求沉声道：“还有，这件事谁都不能告诉，包括你爹，若走漏了风声，为你是问！”

“知道了……”王贤赶紧点头道：“肯定不跟别人说。”

“不用跟大老爷告辞了，直接回去吧。”司马求挥挥手，便进了内签押房。

房内，魏知县一直支愣着耳朵在听，见司马求进来，便问道：“能不能成啊？”

“悬。”司马求叹口气道：“这小子贼猾贼猾的，一听就打退堂鼓……”

“唉，”魏知县闻言心一沉道：“人都说‘任你官清如水、怎敌吏滑如油’，这富阳县更是官吏沆瀣一气，合起伙来坑我一个外人。想不到，头一天进衙门的新人，都知道屁股该往哪边坐。”

“呵呵，龙生龙、凤生凤，这小子家学渊源，自然不能以新人视之。”司马求却狡黠地笑道：“不过有其利必有其弊，他在享受他爹的人脉的同时，也继承了他爹的冤家。我听说户房司吏李晟，和王兴业可是一辈子化不开的仇家……”

“你是说？”

“当他被李晟整得死去活来，就会想起我们来了。”司马求阴阴地笑起来，那几根山羊胡子颤啊颤，有说不出的猥琐。

“先生真是高招！”魏知县闻言大喜道。

出了签押房，王贤暗啐一口。他方才答应司马求，不过是应付而已，他

压根就没想过，要去当这个二五仔。

整理好心情，王贤回到吏房，刘源起身问道：“怎么样，分哪了？”

“户房……”王贤苦笑道。

“啊……”刘源作势给自个一嘴巴道：“瞧我这张乌鸦嘴。”

“这跟哥有什么关系，是我运气不好。”王贤摇头道。

“唉，兄弟多保重。”刘源拍拍他的肩膀，进去禀明了王子遥，旋即出来个青衫典吏道：“我带你过去吧。”

“有劳大人了。”王贤恭声道。

“走吧。”那典吏并不理会他，带着王贤到了对面的户房。户房事务最繁杂，占了整整两排房。典吏带着王贤，来到第二排中间一间，通报一声，一个身材瘦高，面色阴沉的青衫吏员便迎出来。

“老李，这是新分到你们房的书办，我给你带来了。”那典吏说着，将一摞纸递给对方。

那人便是户房司吏李晟，他挤出一丝笑容道：“有劳兄弟了，进去喝茶？”

“改日吧，我手头还有事呢，先回了。”典吏婉拒道，这又不是夏天需要降暑，谁愿意跟这个冷冰冰的死人脸一起喝茶。

“也好。”李晟点点头，待那典吏一走，他脸上仅存的笑容也消失了，转身进去房间道：“进来吧。”

“我听多了你的恶名！也能猜出，你是怎么混进来的。”待王贤在屋里站好，李晟坐在桌案后，便毫不留情面地开训道：“朝廷规定，吏员当以良善之民充之，你这种劣迹斑斑的无赖，竟也能混进来！实在是可笑之极！”

王贤低着头，心里叹口气道，司马求，我日你祖宗……

“你要是聪明，就赶紧让你爹想想办法，把你调去别的房。”李晟冷冷道：“不然等着我把你赶出本房，你爷俩脸上都难看！”说着挥挥手，像赶苍蝇一样撵人道：“出去吧！”

第三十二章悲欢离合

坐在自己的桌前，王贤仍然愣愣出神。人生真是悲喜无常啊，早晨他还在为终于成了官家人而沾沾自喜，两个时辰后，却开始为日后的悲惨日子发愁了……

从李司户的房间出来，一个白役领他到隔壁一间房里，房里满满当当，堆满了账册。在账册的空隙里，摆着几张桌子，每张桌后都坐着个伏案忙碌的白衫书办。

那白役跟里面人交代一声便出去了，几个书办抬起头来，或是冷漠、或是同情、或是幸灾乐祸地望着王贤，还是圆脸的小胖子站起来，帮他收拾了张桌子出来，朝他龇牙笑道：“你歇会儿，我先忙一阵。”

王贤朝他感激地笑笑，便在桌前坐下，听着耳边噼里啪啦的算盘声，自己却不知该干什么，想去帮别人忙，又插不上手，只好给每人的茶碗里续了水，然后坐在那里发呆。

好在没发呆多久，听到外面一声梆子响，众书吏齐齐松了口气，收拾好桌面，便快步出门去了。

王贤正不知所措时，那小胖子又走到他身边道：“饭点到了，我带你吃饭去。”

“多谢兄台，”王贤感激地笑道：“你怎么不避着我？”

“我叫吴为，人送外号‘无所谓’。”小胖子笑道：“开玩笑的，我爹给你瞧过病的。”

“你是吴大夫的儿子？”王贤恍然道：“我说怎么面善。”

“嘿嘿，快走吧，晚了就没饭吃了。”小胖子领着王贤，赶紧往食堂奔去。

不错，就叫‘食堂’，后世不过是沿用了这个叫法罢了。这还是唐太宗时定下的规矩，李世民命令从中央到地方各衙门，都兴办食堂，让官吏们坐在一起吃饭，借此沟通信息，和睦感情，也是延长议政办公的一种手段。

后世朝代将食堂继承下来，但议政办公的功能已经消失了，剩下的就是吃了，所以叫吃食堂。对收入不丰的小官小吏来说，这也是一份很贴心的福利了，是以百姓羡慕的称其为‘吃官家饭’的。

到了明朝，食堂也分等级了，尤其是地方州县。比如富阳县就有三个食堂，在县衙左侧的是官员食堂，右侧的是吏员食堂，前院还有个胥隶食堂，三个食堂一个比一个大，当然档次是成反比的。

王贤和吴为两个，进了怎么数都算中不溜的吏员食堂。这食堂竟也分两个档，里头一间是为经制吏准备的，外头才是他们这样非经制吏吃饭的地方。可见在大明朝，等级观念是何等的无处不在。

王贤一进屋，就见满眼的白衣黑帽，围坐在一张张方桌边，一边嘻嘻哈哈聊天打屁，一边不耽误下筷如风。吴为带他到自己那一桌，看了看没有王贤的饭碗，便笑道：“你今天来晚了，厨房已经统计过人数了，吃我这碗吧。”

王贤连忙推辞，吴为却把他往条凳上一按，道：“吃就是了，我再去盛一碗。”

王贤不再说什么，点头坐下，待吴为端着碗米饭回来，他还没动筷子。

吴为赶紧夹一筷子肥肉片，努嘴道：“手快有手慢无啊！”

“嗯。”王贤点点头，其实他早看着桌上的饭菜眼馋了。虽然只是四菜一汤，有肉有鱼，但对一个整天吃糙米饭、青菜汤的人来说，已经是无上的诱惑了。

‘想不到吏员的伙食这么好……’王贤暗暗道，却听耳边骂声不绝，不少人在抱怨说，自从司马旦管伙食以来，饭菜是越来越差了……司马旦是司马求的弟弟。

尽管骂声一片，但一个个吃得贼快，王贤统共没动几筷子，面前便碗碟光光，最后吃了碗米饭了事……

下午时，王贤主动提出，要帮吴为干点活，但吴为哪敢让他帮忙，“算了，出一点错，我就得从头算，你先熟悉熟悉情况吧。”

王贤无奈，只好随便找了本户房章程，然后摊开纸，练起了毛笔字。

也不知过了多久，一个四十多岁的青衫吏员进来，众书办抬头一看，作势要起：“令史来了。”令史是汉朝县令属吏的称呼，如今则是对吏员的尊称。

那令史未曾开口先带笑，摆摆手道：“都忙，我来看看新来的小子。”说着王贤桌边，见他方才在抄章程，笑道：“还真转性了啊。”说着一拍他膀子道：“出来吧。”

“令史……”王贤跟着他离开了公房，出来之后，见他笑咪咪望着自己。

“什么令史，叫叔就行了。”令史是户房典史，叫张华，原先是王贤老爹的手下，后来才转到户房。前阵子王兴业回来，他还到王家去探望过，对他自然要亲切一些，“我上午出去了，要不早就看你来了。”

“还是叫令史吧。”王贤苦笑道：“司户听到就不好了。”

“嗨，他顺风耳啊……”张典史撇撇嘴道：“他给你颜色看了？”

“那是司户大人的爱护。”

“爱护个屁，心眼比针鼻还小！”张典史骂道：“不就是当初没娶着你娘么？在你爹那里占不到便宜，来欺负个小辈，算什么本事！”

王贤听得目瞪口呆，他还想回去问问老爹，难道跟李司户有杀父之仇，夺妻之恨？闹了半天还真让自己蒙对了。

不过看张典史这样子，也对李司户很有意见。

但是王贤深知‘祸从口出’的道理，一路只是听着而已。

跟张典史来到户房后面，过了个虚掩的门，便见三排朝西的房，每一排有十八间屋，密密麻麻，十分逼仄。

张典史带他到第二排紧里头一间，打开门道：“这是吏舍，按规定，吏员平时应该住在这里，节假日才能回家。这些年虽然管得松了，但你新来的，上头又有人盯着，还是老实在这儿住一段！”

“嗯。”王贤点点头，跟他进去一看，里面是个一丈宽两丈长的房间，地上积着厚厚的灰尘，有床有桌椅，还有个脸盆架……

“你打扫一下。”张典史道：“然后从家拿个铺盖来，衙门管穿衣吃饭，但铺盖用度不管……至少不管你这样的。”

“嗯。”王贤除了点头，还能说啥。

“行了，你在这儿收拾吧。”张典史道：“忙完了就回家吧，不用再去户房了。”

“好。”王贤点点头，送张典史出去，看了看屋里，脱掉崭新的衣帽。赤着脚，打着短裤，出去找井打了桶水，把地板家什洗了一遍。

待屋里彻底干净了，已经日头偏西，王贤擦擦汗，便穿好衣裳离开了衙门。

来到大街上，他长长松了口气，衙门里那种森严的等级，真让人压抑，尤其是还有个恨屋及乌的上司时……

同情地看一眼还在那里枷号的俩粮商，王贤快步往家走，离家越近，和他打招呼的就越多：“二郎，今天散堂这么早？”“二郎，称斤橘子回去吃吧，算你便宜点……”

当然最多的问题还是，‘二郎，分到哪房了？’

当听到‘户房’的答案后，众人看他的眼神变了……

王贤一阵阵心里发毛，我这又得罪谁了？

“哎呀，二郎快拿一篓橘子回去给你妹妹吃，什么，没钱？这不是打大叔的脸么，这么多年街坊，给你两个橘子还要钱……”卖橘子的六叔突然热情加倍，非要送他一篓橘子。

“二郎，这是刚打上来白鲢鱼，正要送去给你补补身子呢，快拿着拿着……”卖鱼的七哥也拎起两尾鱼，凑了上来。

“老七就是傻，哪有吃鱼补身子的。”卖肉的朱大昌手起刀落，啪啪啪，剁下四个猪蹄，用荷叶一包，递给王贤：“喏，黄豆炖猪蹄，保你满地跑！”

一时间，街上众人竟全成了慈爱的父兄，不仅送他东西，还没口子地夸赞道：

“我一早就说过，二郎是有大出息的，你看怎样，应验了吧！”

“二郎，晚上刘家酒馆，我请你吃羊肉锅，贴秋膘！”

“二郎这小子，一看就是当官的料，将来肯定不得了……”

“……”

无事献殷勤，准没好事儿，王贤啥也没要，几乎是夺路而逃，谁知街坊们竟追到家里。他不管了，躲进房里练字，外头交给老娘应付。

外面人来人往，谰辞如潮，竟一直不断，让王贤目瞪口呆，这也太夸张

了吧……

一直到晚饭后好一阵子，才没有客人上门。王贤从西厢房出来，见老娘愉快地哼着小曲，在东厢房里收拾方才街坊送来的东西。打眼一看，吃的用的，琳琅满目，好一阵子不用再花钱了。

“儿子好样的。”见王贤进来，老娘笑眯了眼道：“托你的福，老娘终于又有机会收礼了。”

“娘，街坊怎么会白白送东西给咱们……”王贤一点也不清高，但见老娘来者不拒，不得不好心提醒道：“他们必有所求。”

“我知道，不就是官府要重新登记黄册么？”老娘笑道：“街里街坊的，就是不送东西来，你还不得想办法，放他们一马？”

“唉……”王贤心说，你们可真瞧得起我，殊不知，俺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呢！但他不想说出来害老娘烦心，便问道：“我爹呢？”

“你爹最奸诈了，昨天还跟人说随便去哪，今天又去杭州活动了。”老娘撇撇嘴道：“活动活动也好，他要是给分到云南去，老娘可不跟着去。”说着看看王贤，状若不介意道：“对了，林姑娘今天来过。”

“哦？”王贤装作不经意，却支愣起耳朵。

“她家明天就要搬到苏州了……”

“哦……”王贤吃惊道：“去苏州干啥？”

“林姑娘姥姥家在那里……”

“哦……”王贤双目一黯。

老娘看他一眼，幽幽道：“林姑娘也已经订婚了……”

“哦？”王贤一惊，一下蹦起来，倏地蹿了出去。

“你干啥去？”老娘探头问道。

“出去……”王贤话音未落，人已经消失在门口了。

第三十三章世间难买后悔药

虽然已夜色深沉，林家大院仍灯火通明。

仅剩的几名老长工，正在忙着打包装车，虽然家道中落了，但真要举家搬迁时，箱笼包袱还是不少。

屋里，林家姑娘正趴在林家老太太怀里哭泣，林老太太轻抚着女儿的青丝，也是泪水涟涟道：“清儿，后悔还来得及，他们家是对咱们家有恩，咱们可以用别的方法报恩么，犯不着，犯不着啊……”

“娘……”林清儿眼泪滚滚，呜咽道：“别说了，我怕我会后悔……”

“可怜的儿啊，”林老太太长吁短叹道：“早知今日，我打死也不会同意，跟姓赵的结亲。造孽，造孽啊！”

“娘……”这话让刚进来的林荣兴听见，神色黯然下来道：“王贤来了……”

“哼，我不要见他！”林老太太怒道：“这个害我女儿一辈子的无赖！”

“娘，怎么说他也是……”林荣兴为难道：“咱们装也得装出个样子来。”

“我不装，要装你去装吧，我们娘俩今晚不想见他！”林老太太一提起‘王贤’两个字，就恨得牙根痒痒。

“娘，我还是去吧。”林清儿擦擦泪，坐起身道。

“唉，可怜的孩子……”林老太太唯剩叹气。

王贤呆坐在林家客厅里。

冲出门家的一刻，他根本没有细想，跑在无人的长街，也没有工夫细想，整个人只有一个心思，就是赶紧见到林清儿。

直到此刻，他才开始梳理自己的心情。原来，在要失去一个愿意嫁给你的好女孩面前，那些所谓的男人尊严、物质基础、心理准备，全都是那样的轻如鸿毛。

可笑自己，非得错过、失去，感受到那份不可承受之重后，才能掂量出孰轻孰重……

难道自己本质上和那刁小姐一样，都是个矫情的贱人？

“唉，贱人就是矫情……”王贤无奈地搓着脸道。

“你说谁呢？”一声冷哼，刚出现在帷帘后的，那一抹白色的倩影，愤怒地转身欲走。

“我说我自己。”王贤一下从椅子上弹起来，两步跃了过去，一把抓住林清儿纤细的手腕道：“你别走！”

“放手！”林清儿使劲甩也甩不开：“你再也不放我喊人了！”

“你听我说两句话，就两句。”王贤却不撒开，沉声道：“第一句是，你知道我脑子被打坏过，所以记性不好，后来终于想起来了，原来你答应要嫁给我……”

“……”林清儿抽不动手，只好任他攥着，却仍背对着他，冷冷道：“可惜我也说过，过时不候。”

“你没尽到提醒义务……”王贤小声道。

林姑娘闻言倏地转身，怒目而视：“无赖！”

“这回是我求你，留下嫁给我，好么？”王贤望着她哭红的眼睛，低声下气道。

“呵呵……”林清儿竟然笑了，“我已经定亲了，我家明天就去苏州，再也不回来了。”

王贤声音发颤道：“能不走么……”

看到他这样子，林清儿却笑得愈发灿烂了：“你以为是小孩过家家啊，我家已经收了人家的文定，退婚是要吃官司的。”

“……”王贤听到了心碎的声音，渐渐松开了手。

看他这样子，林清儿也住了口，脸上笑容敛住。

两人沉默半晌，王贤垂首低声道：“我只是想，等自己稍稍配得上你，再向你求婚的……”说着深深看一眼这白雏菊般的女孩，便转身失魂落魄地离开了……

望着他的背影，林清儿几次欲言又止，不由也叹了口气。

“是不是有点过了……”林荣兴出现在妹妹身边。

“都是婆婆教我的……”林清儿轻咬下唇道，说着扬起尖尖的下巴，娇哼道：“再说他害得我死去活来，可不能便宜了他！”

“唉，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林荣兴摇摇头，他恢复了生员的身份，似乎整个人也恢复了生机，“远之则怨、近之则不逊……”

“哥……”林清儿娇嗔道：“你打一辈子光棍好了！”

“只要娘能答应……”林荣兴苦笑道：“唉，你要去哪？”

“我出去看看，他跟丢了魂儿似的，别有什么三长两短……”

“还说要教训他呢。”林荣兴拉住她道：“放心，男人不像女人，被甩了要死要活，男人顶多大醉一场……”

林荣兴没说错，王贤失魂落魄地走在安静的街道上。

走着走着，他突然听到丝竹嬉戏声，抬头一看，见是一座挂着红灯笼、灯火通明的两层楼。

几个帮闲正蹲在门口拉客，看到他走近，便一起凑上来道：“大官人来了，我家姑娘等你好久了，快进去喝杯酒暖暖身子，听我家姑娘给大爷唱小曲……”

“我没钱。”王贤才反应过来，原来自己走到妓院门口了。

“那下次吧，别让我家姑娘等太久哦……”几个帮闲热情消散，又蹲了回去。却有个瘦子仍站在那里，问道：“哥，你咋了？”

“你怎么跑来当龟公了？”王贤见是帅辉，奇怪道：“你爹不揍死你！”

“没法子啊，总得混口饭吃。”帅辉撇撇嘴道：“再说我也没当龟公，我这叫楼下相帮，是帮着揽客的。”

“哦。”王贤见他没戴绿帽子，点点头道：“请我喝酒吧。”

“啊……”帅辉摸一摸怀里，客人的几个打赏钱，一阵肉痛道：“好吧。”

妓院门口有个小食摊子，是给里面提供小菜的，也有几副桌椅，可以让客人在摊前吃。

两人坐下，帅辉点了糟决明、脆螺、小咸鱼之类的几个小菜，又筛了一壶酒，陪着王贤借酒浇愁。

“哥，你这到底是咋了？”

“曾经有一份真挚的感情放在我面前，我没有去珍惜，等我失去时才追悔莫及……”王贤饮酒如喝水，醉眼惺忪道：“人世间最痛苦的事莫过于此。如果上天能够给我一个再来一次的机会，我肯定不会错过她……”至尊宝的台词，自己说了那么多遍，每一次都那么搞笑，这次为何字字如刀，割人心扉？

“可惜这世上没有卖后悔药的，”帅辉一脸感慨道：“如果当年我知道自己今天这样，早就答应给人倒插门了，在日子面前，面子算什么？”

“是啊，面子算什么……”王贤灌一杯酒道：“何况我们这种人，哪还有面子可言？”

“哥，你现在有了，你是官家人了。”帅辉按住酒杯道：“明天你还得点卯呢，今天就喝到这儿吧。”

“屁官家人，还不让人训得跟孙子似的。”王贤狠狠啐一口道：“难道咱们这种小人物，就该一辈子被人踩？”

“当然不了！”帅辉虽然身为下贱，但心比天高道：“太祖皇帝放过牛、要过饭，还不是开创了大明朝的江山？把那些欺负他的、瞧不起他的，全都踩在脚底下！”说着重重一拍王贤的肩膀道：“哥，咱哥几个就你有希望！好好混，把那些敢欺负你的，全都踩在脚底，让那些瞧不起你的，全都扇自个的耳光！”

“说得好！”王贤闻言瞪着眼，拍着桌，大喊大叫道：“是啊，我要努力，把那些瞧不起咱的，都踩在脚底下！狠狠抽那些孙子的耳光！”

“对，正着抽了反着抽！抽成猪头了用脚踹！”帅辉哈哈大笑道。

看着两个陷入幻想的小伙子，摆摊的于老头暗暗摇头，唉，年轻就是好，再摔打两年，连这样的狠话都不敢撂了……

两人忘了时间，忘了酒钱，勾肩搭背，胡吹海喝……直到相继趴在桌上睡着。

等街上人声嘈杂，两人才揉着眼坐起来，见于老头已经开始改卖早点了。

定定神，王贤突然跳起来，一溜烟跑掉了。

帅辉也想跟着开溜，却被于老头一把抓住衣袖道：“付账！”

看着一桌子的酒瓶子，帅辉两眼发直，这得多少钱？

“五十文，铜钱。”于老头板着脸道。

“啊……”帅辉掏摸全身，也只有十几文，只好一脸讨好道：“我刷碗抵债吧。”

“半个月。”

“太久了，最多七天。”

“最少十天！”

“……”两人争了半天，最后以七天成交。

“说起来，我哥急着去干啥了，他不是那种逃账的人。”帅辉一边刷碗一边问道。

“我看是往码头去了。”于老头叹口气道：“有什么用，世上没有卖后悔药的。”

“唉。”帅辉也叹口气，唱起了小曲道：“问世间情是何物……”

王贤一路跑到码头上，宿醉让他头重脚轻，抓住个人便气喘吁吁问道：“林家的船……”

“已经开走好一会儿了。”他还真问对人了。

“……”王贤闻言拔腿就跑，沿着河岸跑出城好几里，哪能追到林家的船影？最后脚下拌蒜，摔倒在江边，怀里一样东西，也摔了出去，滚到江水里。

王贤翻身去救，已经来不及。只见一个纸袋飘在江上，袋子已经破裂，洒出片片干菊花瓣，那花瓣被清澈的江水一浸，竟又重新舒展开来，一朵朵、一片片顺着江水向东流去……

那是他亲手晒的菊花茶……

王贤仰天长啸，翻身躺在江边，整个身子都被草丛淹没……

一直到了临近中午，他才满身泥泞，光着只脚，一瘸一拐地回到家，叩动门环。

开门的是一个消瘦的如雏菊花般的白裙少女，她轻咬着嘴唇，抬起小脸，眉目如画，轻声道：“你回来了……”

第三十四章后悔药

世上最幸福的，是你明明以为已经失去了，下一刻却见她还在你面前.....

王贤使劲揉了揉眼，见自己没有幻视，那俏生生站在面前的，正是老娘口口声声已经和人定亲的林清儿。

“你，你不是走了么？”王贤捏自己一把，痛，那就不是在做梦。可不做梦的话，怎么会出现这种神转折？

“这里是我家，我去哪儿，弟弟？”林清儿掩口笑道，虽然眼还肿得像桃子，看着他的目光却是欢快的。

“你家，那我家在哪.....”王贤的大脑停机好一会儿，才反应过来道：“你，你叫我什么？”

“弟弟呀。”林清儿笑道。

“弟弟.....”王贤差点没噎死。

“是啊，你们是失散多年的姐弟。”老娘的声音带着掩饰不住的得意，终于忍不住放声大笑道：“呼哈哈哈哈哈.....”

“是啊，是啊，这是我姐姐呢。”银铃蹦到林清儿身边，抱住她的胳膊道：“你看我们长得多像.....”

“开什么玩笑。”王贤这个汗啊，这又不是琼瑶小说，还有情人都是失散多年的姐弟.....

“蠢蛋，快进来吧。”老娘瞪他一眼道：“弄成泥猴了都！”

王贤进了门，看看林清儿，又看看老娘。“到底怎么回事儿.....”

“哼哼，笨蛋，”老娘得意洋洋道：“当然是老娘出马了！”

原来，那天老爹回来后，老娘觉着不能让林清儿这么走了，她虽然不识字，但很明白道理。知道在这个年代的大明朝，哪怕是以文教著称的浙江，读书人都少之又少，读书的女孩子，更是凤毛麟角。

至于既有学问又愿意嫁给王贤这个‘无赖’的女孩子，大明必定只此一位，全国别无分号！

老娘做梦都想让王家出个读书人，儿子这一辈是没指望了，只能寄希望于孙子辈。这世上还有比林清儿，更适合的儿媳人选么？为此，老娘亲自登门，跟林家人商量，看看能不能收林清儿为养女，将她养在家里，保证会像对亲闺女一样待她……不过话说回来，就是对亲闺女，她也一样从早骂到晚……

养女跟童养媳不同，是老百姓规避孝期的方法。按规制，为父母祖父母丁忧得二十七个月，将近三年时间，对正常生活影响极大。老百姓又不是做官的，一举一动没人盯着，便想出各种办法糊弄。‘收养女’还是其中最节操的一种哩。

但林家当初和王兴业说愿意结亲、只是因为孝期云云，不过是拖延之计而已。他们根本不想把林清儿，嫁给声名狼藉的王贤……

现在面对老娘的‘无理’要求，林老太太自然不愿答应。可惜，她的对手是天上地下海里江里多栖全能超无敌的王大娘。老娘本着咬定青山不放松，不达目的不罢休的精神，缠了她整整三天！林老太太终于被折磨得神魂颠倒，点头同意了……

其实林老太太是被老娘感动了，觉着女儿能摊上这么个看重她的婆婆，也不失一件幸事。

获得林家人的首肯后，老娘终于见到了林姑娘。

林清儿早被老娘感动得稀里哗啦，可是王贤那日的无情拒绝，伤透了她的心，更让她毫无自信……难道他根本就是嫌弃我，是被人退过婚的？

老娘听了少女幽怨的心曲，哈哈大笑道：“傻丫头，男人都有病，有病治病就是了！”说着拍胸脯道：“听老娘的，咱们演一出戏，保准一下就试出那小子的贱骨头来！”

“娘……”林清儿扭捏起来。

“唉，闺女哎……”老娘搂着林清儿，乐得开了花。

“于是，你们就玩弄我的感情？”王贤瞪大眼睛，愤怒道，“明明已经订好的事情，为什么要骗我？！”

“没有这一出。”老娘冷笑道：“你还稀里糊涂地矫情呢！”

“……”老娘总有办法让王贤哑口无言。

“洗干净了赶紧吃饭，吃了饭赶紧滚去衙门！”

“哦……”王贤摸摸脸上的泥巴，不禁有些尴尬，赶紧打了盆水，在天井里洗刷起来。

一条毛巾递过来，王贤伸手去接，和那人手指相触，抬头看是林清儿。

林清儿缩回手，红着脸道：“你怎么又改主意了？”

“因为我想明白一个道理。人生长着呢，就算现在一时潦倒，只要努力，总有一天可以翻身……”王贤说着，深深望着她那精细的五官，低声道：“但是好女孩不会一直等你，错过了就真错过了……”

“这两件事其实并不矛盾，为什么不先娶了她，再和她一起努力呢？”林清儿的声音细小却坚定。

“嗯，是我矫情了，好在还有机会挽回。”王贤点点头，诚恳认错道。白云悠悠，天地可鉴，世上最幸福的事，莫过于有后悔药可吃……

“我的菊花茶呢……”林清儿哪好意思再讨论下去，转个话题道。

“这……”王贤嘴巴微张，肯定是老娘把自己的举动，献宝似的告诉她了。“其实我是想晒来给你道歉的，记得你说自己喜欢喝花茶。”

“……”林清儿心里一阵欣喜，他果然是记得的。

“但现在已经掉到富春江里了。”王贤实诚道：“我娘还晒了些，比我弄得好多了，你先喝那些吧。”

“我等明年秋天的……”林清儿浅笑着用脚尖踢踢他的脚尖：“还有玫瑰茶和荷花茶……”

午饭过后，王贤便收拾东西，要搬去衙门住了。至于他的房间，自然归林清儿所有了……林清儿除服之前，他们的身份是姐弟。

王贤的东西也简单，一个铺盖卷，两身换干洗湿的衣裳，再就是几本书了。

临走时，林清儿塞给他一本《论语集注》，轻声嘱咐道：“公务闲暇时多看看书。你不是说过，能用十年时间，把秀才考出来，也是极好的么。”

“嗯。”王贤点点头，苦笑道：“没有老师指点，干看书行么？”

“你先把上面的内容背熟了，”林清儿红着小脸道：“自然有人指点你。”

“谁，你么？”王贤眯眼道。

“你很不屑么？”林清儿总是被他气到，哼一声道：“县里的教谕说，我若是男子，考个举人绰绰有余！”

“哇，姐姐是才女啊。”银铃惊叹着蹦进来，拉住林清儿的衣袖，央求道：“先生收下我这个女弟子吧。”

“想什么呢，赶紧过来搭把手！”老娘在天井里忙着裱鞋面，闻言大怒：“识字有什么用，能吃啊！”

“那我姐姐为啥识字……”银铃又跳出去抗议道。

“那是吃饱了撑的……”既然已经把人留下，老娘自然没啥顾忌了，想咋说咋说。

林清儿在屋里惊得目瞪口呆，仿佛不认识老娘一般。

“习惯就好了。”王贤尴尬地挠挠头，小声道：“不过以后也够你受的，有个心理准备吧……”

“哦……”林清儿见他背起竹筐，连忙把铺盖卷压在上面，捆实了。

“走了。”王贤朝她龇牙笑笑，家里有个预备媳妇的感觉，真踏实。

“别忘了刚才跟你说的事儿。”老娘大声嘱咐道：“你要是办不了，找找你张叔，把这事儿办了。别让我在街坊面前丢脸！”

“哦哦哦……”王贤无奈地应道。

走出巷子，正碰上张婶的儿子张大哥。一见他背着这么多东西，张大哥二话不说就抢过来，替他背着。

王贤说我已经好了，不用帮忙了。

“你现在是小官人了，哪能干粗活呢？”张大哥一脸理所当然道：“传出去会让人笑话的。”

“什么官人，一个临时工而已。”王贤苦笑道，心说而且是即将去迎接狂风暴雨的临时工……

“临时工，这说法倒新鲜，果然是小官人，就是有学问。”张大哥赞一声，一脸羡慕道：“管他什么工了，都比咱老百姓强。坐在衙门里，风吹不着、雨淋不着，啥体力活也不用干，就有银子拿。进来的人都得低声下气，到哪里去都是高接远送，看哪个老百姓不顺眼，说整他就整他……”

王贤这个汗啊，要真像他这么说，吏员那可是一等一的美差。可惜，却不是这么回事儿，至少自己的日子，绝不会这么舒坦……

张大哥一直把他送到衙门口，还想送进去，可惜人家不让了。

谢过张大哥，王贤背着铺盖回去吏舍，也没收拾就回户房去了。

因为是午休时候，同屋的一众书办正围在一起聊天，一个长脸的家伙笑道：“这小子真是好汉，明知道大人看他不顺眼，还敢第一天就早退，第二天干脆不来，你没见大人那张脸……”

“那是没领教到大人整人的招数。”一个尖嘴猴腮的家伙冷笑道：“到时候保准他悔青了肠子……”

话音未落，便见王贤从外面走进来，众人赶忙打住话头，吴为站起来，埋怨道：“你去了哪了，也不打声招呼？”

“我今天家里有事。”王贤笑笑。

“唉，你死定了。”吴为叹口气道：“大人让我们告诉你，来了即刻去见他。”

“过会儿吧，午休时间呢。”王贤笑着坐下，看到桌上没写完的字，便继续提笔写起来。

同样的一篇字，今天写起来，和昨天是完全两种感觉。那种沉重烦躁的感觉已经一扫而空，取而代之的，是满心的轻松和满腔的斗志！

来吧，姓李的，要战便战吧！

第三十五章冤家

豪言壮语好说，婆婆不待见的媳妇难当。

王贤在李司户的房里，挨了整整一炷香的批，被训得头昏脑涨，末了抱着一摞子账册，回了自个的公房。

尽管早就告诉自己，当姓李的在放屁，但屁闻多了也会被臭晕，泥人尚有三分土性，当被骂得狗血喷头，总是难免气愤填膺。

王贤不是没在职场混过的雏，当初他敢在刁主簿的画上写字，是看求职没指望，出口恶气罢了。现在既然已经进了这个门，自己就没有理由再任性，一定要想方设法，杀出一条血路来！

因为他已经明白，这是让家人生活无忧，让自己活得体面的，最好的一条路！任何想把他赶走的人，都是他的敌人！

但眼下敌我实力悬殊，根本没有一战的可能，只能先夹起尾巴、避免犯错，不给那姓李的再整治自己的机会……不过这个，基本上很难。因为对方是上司，想给你找麻烦，简直是分分秒的事情……在找到对策前，只能先捱一天算一天。

定定神，王贤把注意力，投向手头的工作。按照李司户的命令，明天点卯之前，把这些账册核算出来，晚了或者出了错，为他是问！

吴小胖子过来看了一眼，张张嘴欲言又止，摇头叹口气，回去自己的桌前。王贤知道他叹什么气，首先，这么多账册，对一个从没接触过这行的人来说，简直就是噩梦，根本不可能完成。其次，这都是永乐五年的旧账，就算核算出来，也根本没有意义，纯粹就是遛他……

王贤并不怕算账，相反，手摸上算盘，他并不感到陌生，因为他上辈子的职业，是注册会计师。虽然，后世都已经电算化了，但感谢学校教育的滞后，总还打过两年算盘……

至于这明朝的官方账册，采用的显然是单式记账法，只记录每一笔收支，然后按月、逐季、每年集合账目，最后用四柱结算法核算出入。

这比起复式记账法简单明了，一看就会……当然是对他来说。

屋里众书办，都放慢了手头的工作，等着看王贤闹笑话。却见他一手算盘一手毛笔，虽然指法生疏，但显然是有练过的……

‘不愧是家学渊源’，这让众人一下兴趣全无，都转头忙自己的去了。

用了一个下午，王贤差不多找回了当初珠算比赛全校亚军的感觉，账册却才清了一半。

差不多快到晚饭时，一名青衫典史过来，问道：“哪个是王贤？”

“我是。”王贤站起来。

“跟我走一趟。”那典史面无表情地转过身。

王贤莫名其妙，但还是放下手头的活计，乖乖跟了出去。

待他一走，众书办一下坐不住了，一边张望一边小声道：“我说得罪大人要后悔吧，这不，把他交刑房处置了！”

“唉，其实我看他还不错，”有书办已经对勤快又低调的王贤，产生了同情心：“怎么就这么招大人恨？”

“别说了，让大人听见，连你一起整。”另一人劝说道。众书办深以为然，不再交谈此事。

那厢间，王贤跟着那典史，离开户房，来到刑房。

一进去便引起一阵哄笑，众刑房书吏笑道：“怎么了，二郎第一天就要吃板子？”

这些都是王贤老爹的老部下，连带李观一起说着，都是受过王兴业恩惠的……若非当初王兴业面对刑讯逼供，咬紧牙关，没有牵连任何人，如今刑房里这帮人，肯定要被何观察一锅端了。

是以王贤老爹出来，刑房的人往他家里跑得最勤，这次王兴业出去跑官，还是这帮人给他凑的钱！

爱屋及乌，他们对王贤自然也格外亲热。那典史也不像在外头那样板着脸，啐道：“李晟那个王八蛋，拿着针鼻当棒槌，二郎不过一上午没来，这厮就发票过来，要打他二十小板！”

“球！”另一个典史怒道：“二郎刚来，还不懂规矩，李晟就要打要杀！这哪是冲着他来的，分明是冲着咱们老大人！还交给咱们刑房处理，这是摆明了打脸！”说着拍案道：“老子去骂他去！”

“站住！”李观掀帘子从里头出来，训斥道：“你吆喝什么？按照规制，‘缺

勤一天处答二十小板’，你凭什么骂他？”

“我……”那典吏叹气道：“我不是想去给二郎打打气么。”

“就你这张臭嘴，当时骂痛快了，回头还让不让二郎在他手下混了。”李观不耐烦地挥挥手道：“都滚蛋回家去！”

“哦……”众刑房书吏朝王贤挤眉弄眼，这个拍他一下，那个摸他一把，然后鸟兽散了。

“进来吧。”李观转身进屋，王贤跟进来。

“喝什么茶？”让他坐下，李观亲手沏茶道：“喝碧螺春吧，我喜欢喝……”

“……”王贤这个无奈啊，怎么这些司吏一个个都牛气冲天。

“怎么，觉着李叔不一样了？”李观淡淡道：“那是自然，原先你是老百姓，我是你爹的老下属，自然和你客客气气。但现在你既然穿上这身白衫，那就是吏员，我自然要跟你按衙门的规矩来。”

“是。”王贤虚心受教道：“我什么都不懂，求李叔多教我。”

“呵呵……”李观才显出一丝笑道：“知道我笑什么吗？”

“不知道。”王贤摇头道。

“我笑你舍近求远。”李观给他斟一杯茶道：“我这点见识，大半还是你爹教的呢，你说你该找谁学？”

“他不在富阳。”王贤苦笑道。

“行，那我越俎代庖一次。”李观点下头道：“就跟你说一点，当差不自在，自在不当差。不管你是吏是官，只要身在衙门，就得守规矩，就得不自在。比如这每日五更起来，径至司吏公房画卯。你要是迟了甚至旷工，都是要吃板子的。次数多了，还要坐牢。要想自在，当你的老百姓去……”

“侄儿已经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了。”王贤轻声道：“李叔别用老眼光看我。”

“我怎么看你不要紧，看在你爹的分上，我肯定得护着你。”李观在六房司吏里，算是年轻的，主要还是托了王兴业的福，不然论资排辈，怎么也得四十开外才能上去。“但是六房各有天地，你偏偏运势不济，分到了户房，我

平时想帮你，也帮不上忙。”

“我知道。”王贤点点头，李观替他说话根本没用，只能让自己的处境更糟糕。

“回去吧。”李观叹口气道：“小心点，守好规矩，李叔只能保你不挨打，其他只能靠你自己应付了。”

“我不用吃板子了？”王贤瞪大眼道。

“用不着。”李观淡淡道：“我跟下面打声招呼就行，不过你这几天别太欢实，走路慢一点，最好能装装瘸，不然李晟非得变着法子折腾你。”

“我明白。”王贤起身，恭声道：“那我先走了。”

“嗯。”李观点点头，待王贤走到门口，却又幽幽道：“李晟这厮，早晚没有好下场，你忍忍吧……”

王贤一愣，点点头，径直离去。

离开刑房，王贤便见吴小胖子在不远处张望，赶紧一瘸一拐地过去。

“你没事儿吧？”吴为赶紧扶住他，关切道：“我也是吃过小板子的，虽然不伤人，但真疼啊。”

王贤点点头，含混道：“你怎么跑来了？”

“散班了呀。”吴为道：“我扶你回吏舍，给你看看伤，用不用找我爹。”

王贤才想到这小子家学渊源，再说自己骗谁也不能骗他，便小声道：“我挨得很轻，瘀青都没有。”

“哦？”吴为想一想，了然道：“他们手下留情了。”

“嗯。”王贤点点头道：“我得回去拿账册，晚上不加班干不完了。”

“你是真不懂啊。”吴为苦笑道：“户房的账册怎能让你带回吏舍？只能在公房里看，散班就锁门，明早再重打开。”

“那我明天完不成任务！”王贤怒道：“岂不又要挨训？甚至挨打？”

“挨打不至于，”吴为安慰他道：“顶多训两句，你当耳旁风就是了。”

“……”王贤这个郁闷啊。

真让吴小胖子说着了，次日王贤又挨了顿狠批，然后李晟勒令他下午交工。

这次时间充裕了，王贤也熟练了，早早就把账册核算完，建起四柱清册，账目一核对，新收减开除等于见在减旧管，数目可以对上。

他微微松了口气，心里却有些异样，因为以他多年审计的眼光看，这账目，很有问题！

这账目应该是老手所做，每一笔收入都记得明明白白，每一笔支出，也列得清清楚楚，单纯用四柱清册法，是看不出什么问题的。但是，如果改用复式记账呢？王贤感觉，有些东西八成会显现出来！

本着一个注册会计师钻牛角尖的精神，他重新拿起了第一本账册……他要重新记账，看看里面到底有什么猫腻！

第三十六章如何挤走上司（一）

在明初，还没有三脚账、四脚账，记账的方法仍是单纯反映现金收支盈亏的单式记账法。这种记账法根本无法反映财务活动的方方面面，只是一本现金账而已。

只要学过一点会计的人都知道，仅通过一本现金账，是无法真正了解一个部门的真实收支，最简单的例子就是，已购入的材料物资的耗用，因为不涉及钱款支出，是不会记在账上的。

总之，这种胡子眉毛一把抓，只给结果不给过程的记账法，十分容易造假。

王贤只是核算了一遍，便感觉肯定有问题。看看时间还来得及，他单抽出一个月的账目来，改用借贷记账法，检查收支是否平衡，如果不平，自然可以找出不平的流入和流出，继而发现问题所在。

但一番忙碌下来，他发现对方是个老手，把账做得很平……

但这难不倒专业人员，王贤还有‘本福特法则’这样的法宝。这条法则说，在一堆未经修饰的数字中，开头是一的数，出现几率约为总数的三成。开头是二的数，出现几率约为总数的一成七，开头是三的数，出现几率约为总数的一成二……之后依次递减，开头是八和开头是九的数字，出现几率总和，才是总数一成。

只要样本够大，数字未经修饰，都会遵守这个法则。换言之，如果数字是捏造的，那么统计结果就会大大背离这个法则。审计师用它来初审是否存在舞弊，可以大大提高审计效率。

用了一个下午的时间，王贤统计了一年的账目数字，看着纸上的十个统计数，是那样的平均，他笑了……再看一眼账目的负责人一栏里，赫然是当时还担任典史的李晟，他的笑容更盛了。

“还笑，核对出来了么？”吴小胖子出现在他身边，见他纸上只有九个数字，登时着急道：“大人待会儿要看了。”

“早弄好了。”王贤笑笑，拿起上午就核算出的结果。

这时候云板响了，众书吏赶紧去司吏房集合。

果不其然，李晟训话之后，又走到王贤面前，一声不吭地伸出手。

王贤便将账目递给他。

李晟扫了一眼，扔在地上道：“都是错的……”然后一脸冷漠地望着王贤道：“明天重算。”最折磨人的不是算账，而是算了半天，发现错了，还得从头重算。李晟相信，王贤这样的门外汉，算十遍也算不对，何况就算对了，自己也可以说错了。这样反复折磨几次，就是个泥人也能被活活逼疯……就算他赖着不走，自己也可以以‘不称职’，将他踢出衙门，自己解了恨，也替刁主簿出气，一箭双雕。

“是，大人。”但让李晟失望的是，王贤没有任何过激反应，只是弯腰捡起来，很老实地点头道：“那我重算。”

“再算不出来你就滚蛋，衙门里不养废人！”李晟轻蔑地瞥他一眼，转身进了里屋。

“是，大人。”王贤点点头。

一众书吏都同情地望着他，让一个啥也没学过的新人，统计繁杂的账目，还不许出错，这整人也太过了……再说王兴业在衙门里的口碑很好，大家都很服他。国法还讲祸不及妻儿呢，你李晟怎么就抓着他儿子不放了？

只是大家慑于李晟的淫威，也不敢跟王贤多说什么。只能叹了口气，拍拍王贤的肩膀道：“先去吃饭吧……”

王贤点点头，一声不吭，一副小受模样。只是谁也不知道，他其实是故意算错的……

接下来三天，王贤依然天天算错，天天挨骂，听得这群刀笔吏都忍不下心了……唉，这小伙子其实真挺不错的，人勤勤恳恳，对前辈都很尊敬，每天打水倒茶，从不懈怠，跟传闻一点都不一样，怎么就落在李大人手里了呢？

张典史实在忍不住，这天散衙后，跟着李晟进了里间，劝道：“没必要这样对王贤吧，他一个门外汉，你整天这么折腾他，我看他都要傻了。”

“本来一天就要的东西，我已经给了他五天！还想怎么样？”李晟做事，第一要务是在道理上站得住，是以他总是理直气壮道：“难道衙门要变成养闲人的地方么？”

“总得给他点时间，让他慢慢学着来吧。”

“有那么多现成的，还在等排队呢，我为何要用他？”李晟哼一声道。

“唉……”张典吏叹口气，不再说什么。

待张典吏出去，李晟枯坐了很久，表情阴沉得能滴水。他何尝不知，这事儿拖得越久，造成的影响就越不好。只是万没料到，那王贤竟然如此有韧性，能一直忍到现在。

‘不行，得换个法子了。’李司户眉头一皱，计上心来。

这天中午，王贵突然来衙门，叫王贤出去吃饭。

王贤才记起这茬，收拾下东西，知会同僚一声，便跟王贵来到衙前街上。

衙前自古好景观，除了铺房、医学、阴阳学这些官方机构外，还有四大寄生产业……第一个是旅店。县城外的人，来县里打官司，大都来这里投宿，原告方便及时递状子，作证人的方便随时被传唤，在押被告或在监犯人的家属，也图个就近活动人情，打探消息的便利。

第二个是茶馆。上述人等安顿下来，就会到这里头打听消息，找人帮忙，因为那些替人写状子的代书，帮人打官司的讼棍，就整天窝在这里。

第三个是酒楼，官府里的胥吏差役、师爷长随之类，在酒桌上头通消息、讲头存、勾结舞弊、讨价还价。还有官府的公费吃喝，老板要么赚死要么赔死……

第四个是药铺，往往开在医学隔壁，医官只管诊病开方，病患不妨就近抓药。据说医官每开一张方子，都是有抽头的，吴大夫免了王贤的诊金，其实一点没少赚。加上衙门里隔三岔五地打板子、拶指头、上夹棒，伤筋折骨、皮绽肉烂司空见惯，是以跌打损伤药卖得极好。药铺的主人陆员外，也成了县里数一数二的富户。

除了这四大旺铺之外，还有些钱庄、米行、典当、果铺等其他买卖，都是与衙门催征粮赋、课罚敲剥等业务，存在千丝万缕的联系。

此外还有专以衙门公人以及进衙办事者为服务对象的饮食摊档。王贵就在这儿请王贤吃饭。

叫了几个炒菜，还有一盅鸡汤，王贵便像长虫吃鸡蛋似的，吭吭哧哧，憋得满脸通红。

“到底有啥事儿，现在总能说了吧？”王贤叹口气道：“是不是嫂子的事儿？”

“你怎知……”王贵一愣，又了然道：“你现在可真聪明，是你嫂子的事儿。”说着一咬牙，“我俩已经和好了。”

“那感情好。”王贤笑道。

“你不生气？”

“我生什么气？”王贤正色道：“我当时那样子，大嫂受不了也是正常。”

“小二你真是懂事了。”王贵高兴道：“我想把她接回家，你答应么？”

“我怎么会不答应？”王贤两手一摊道：“问题是，我答应没用啊。”

“是，得娘答应。”王贵一下颓然，然后巴望着王贤道：“你点子多，帮哥哥想想办法。”

“我都被老娘耍成猴子了，”王贤苦笑喝口茶水道：“你觉着我能有啥注意？”

“……”王贵郁闷地垂下头。

“你透过口风么？”菜上来了，王贤接过盘子，一边摆一边问道。

“嗯。”王贵点点头。

“老娘怎么？”

“她说侯家人不是说了么，出了王家门，翠莲就不是王家媳妇了……”王贵小声道：“还说西街刘大叔家的翠妮，黄花大闺女，不过才要二十贯彩礼……”

“……”王贤这个汗啊，老娘真有一代女皇的风范，“你觉着呢？”

“那不过是气话。你嫂子人挺好的……”王贵垂首道：“她当闺女的时候，哪吃过那种苦，跟咱家也捱了一年多，最后才受不了的。”说着小声道：“一日夫妻百日恩，再说她已经认错了……”

“嗯。”王贤点头道：“这个忙，我得帮，谁让当初因为我呢。”

“咋帮？”

“这个……”王贤叹口气道：“老娘那回是真生气了，不是那么容易就能松口的，除非……”

“除非什么？”王贵瞪大眼问道。

“除非有什么可以让她松口的理由。”王贤笑道：“老娘不是说么，在里子面前，面子算个屁……”

“什么理由？”王贵的眼瞪得更大了。

“你想老娘最盼什么？”王贤循循善诱道。

“孙子呗……”王贵道：“看见人家的小孙子，她恨不得抢回家养着。”

“这不就结了……”王贤夹一筷子笋丝，细嚼慢咽起来。话说在衙门吃了几天饭，他明显不像饿鬼投胎，那么缺肚子了。

“……”王贵迷茫地看着他，半晌方道：“你的意思是，让我给她抱个孙子回去？”

“不用等生出来，怀上就行。”王贤道：“要是一般的婆婆，糊弄一下也行，但以老娘的火眼金睛，指定是要露馅的。”

“唉，要是能生，不早生了……”王贵闻言失望道：“成亲两年了，她就怀上过一次，还小产了……”

“不要紧。”王贤轻声道：“我授你一套种玉大法，回去掐日子一算，最多仨月，保你蓝田种玉！”

“这么神？”王贵张大嘴巴道。

第三十七章如何挤走上司（二）

翌日点卯时，李司户训话道：“各乡收解秋粮的日子到了，大老爷却下令重新核实黄册，诸位虽然加紧赶工，但已经等不及所有账册重核完成了，只能核实一部分，收解一部分。大老爷已经点头同意……”

众书吏闻言面色大变，谁要是担上这差事，那可是曹操遇蒋干——倒了大霉。

“荀三，你去吧。”李司户目光落在个油头滑脑的书办身上。

“大人，我手头还一摊活呢，”荀三苦着脸道：“千头万绪的账目，光交接就得好几天，只怕耽误不起。”

“说得有些道理。”李司户点点头，目光转向站在末位的王贤道：“你算账不中用，在这儿光添乱，滚出去收税吧，也算废物利用了！”

“……”王贤低声道：“可是大人，属下没学过怎么收税。”

“又不是让你亲自收。”李晟冷声道：“收解都是粮长的事儿，你只是去监督该收的都收上来罢了，这样简单的差事，你要是再干不了，趁早就滚出衙门吧！”说着不待他答应，便转身进了里间。

回到公房，王贤见几人都用同情的眼光看着自己……虽然只相处了短短数日，但许是同情弱者的心态，许是王贤为人处世周到，总之众人对他的态度好了很多。尽管慑于李司户的压力，不敢和他太近乎，但正常说话还是没问题的。

“怎么，有什么不妥？”

“唉，这次你麻烦大了。”众人叹气道：“想办法告个病假吧，不然非得吃不了兜着走……”言尽于此，说完便摇着头各自做事了。

“至少告诉我，下面该干什么吧？”王贤苦着脸道。

“去粮科找张典吏，他会告诉你的。”吴为拍拍他的肩膀，低声道：“大伙的话，你得听。”

“多谢。”王贤感激地笑笑，离开公房往粮科值房走去。话说户房事务最杂，三个经制吏下，又有三十多名非经制吏，并专设一粮科司夏秋两税，张典吏便是粮科的头目。

王贤进去时，张典吏已经准备好白册、签牌、并完税告示，一并交给地道：“放松点，别有压力，我找个人和你一起去。”说着叫个秦守的白役进来，吩咐道：“你跟王书办走一趟，他是头一回当差，有什么事你提醒着点。”

秦守点头哈腰地应下，又朝王贤行礼。白役是正编差役之外的临时工，各房都有，专供跑腿，地位自然比书办还低。

王贤让李司户磨成了小豆腐，也很客气地与他见礼，这让秦守受宠若惊，连称不敢。

两人先拿着户房的文书，去壮班房要两个民壮，套了辆骡车，出县城往北十五里外的长新乡而去。

路上，王贤见秦守和两个民壮一脸笑意，似乎很期待这趟差事，不禁奇怪地问道：“有啥好高兴高兴？”

秦守三十多岁，白白胖胖，一撮狗油胡，七根朝上，八根朝下。两只小眼睛，很是聚光，一看就很精明那种，闻言笑道：“像我们这样的白役和民壮，都是没有钱拿，白给官府干活的。除了上面定时给点‘呆出息’，全指着出这种差事，能有些花头。”

“哦。”王贤点点头道：“那为何他们看我的眼神，都像看死人一样呢？”

“呵呵……”秦守笑笑想含混过去，却被王贤逼问不已，只好说实话，“这不明摆着么，长新乡是头一个复核完的，别的乡都还没出结果呢。他们一看白册，发现不仅比原先的税额多，甚至还比去年要多，肯定要拖下去，等别的乡也复核完了，看看他们什么情况再说。”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跟他猜的一样，便问道：“那我们有什么办法对付他们？”

“没办法。”秦守干脆地摇头道：“粮长都是鼻孔朝天的人物，别说王小哥这样的书办，就是咱们李司户也不放在眼里，人家都是跟三衙甚至大老爷直接说话的。咱们能奈若何？”

“……”王贤想想那何常的嚣张气焰，简直把胡捕头骂成猪头了，自己一个白衫书办，人家怎么可能放在眼里？

“要我说，咱们就去吃点喝点拿点，然后回来交差。”见他满面愁容，秦守为他支招道：“然后明天开点巴豆吃上，跑几天肚子，司户自然会换人。”

“好主意。”王贤苦笑道：“实在不行，只能这样了。”躲过初一，躲不过

十五，李晟可以变着花样整他，这根本不是办法。

傍晚时到了长新乡，王贤持着户房文书，找到了此区晁粮长家。果然又是个狗大户，光看台门就跟何员外家不相上下，门房也带着乡绅家丁的优越感，对王贤爱答不理。

待王贤亮出了文书，门子才正眼瞧他一眼道：“我家公正去访友了，倒让官人白跑一趟。”

“啥时候回来？”秦守心咯噔一声，不会连腿脚钱都没了吧。

“这个没数，少则三五日，多则十天半个月，也是有可能的。”门子不紧不慢地答道。

“那不什么都耽误了。”秦守急道：“去找找不行么。”

“这可没法找，我家员外交友广泛，有可能在桥山寺和方丈下棋，也可能去仙霞岭寻幽探胜，每次都是尽兴而归，我们可找不到。”门子说着皮笑肉不笑道：“家里只有夫人小姐，就不请几位爷进去了。”说着从靴页中抽出一摞半新不旧的宝钞，递给王贤道：“不能让几位爷白跑一趟，小小心意，几位喝茶吧。”

那种浑不把你当盘菜的表情，让王贤恨得牙根痒痒，奶奶的，李晟瞧不起我，你个门卫也瞧不起我！但是看看左右三人，都被那摞钱馋得口水直流，估计自己发作起来也只是自取其辱……他终是强忍住怒火，转头就走。

秦守赶紧接过来，笑嘻嘻道：“多谢多谢，我们走了。”

三人跟着王贤离开了庄门口，那门子轻蔑地撇撇嘴，转身进去，来到后院，便见个穿着道袍的老者，正在那里打太极。

“老爷，已经打发走了。”门子耐心等到他收招，才恭声禀道。

“嗯。”老者便是据说出游去的长新乡粮长晁天焦，闻言捋着胡须道：“本来听说要咱们乡头先纳粮，我还有点懵。孰料李司户又派人来说，只管搪塞过去，一切有他担待。这到底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老爷不懂，小的自然也不懂了。”门子笑道：“不过来的是个小后生，带着几个白役，像打秋风的多过来催收税的。”

“呵呵。”晁天焦接过毛巾擦擦汗道：“管他要什么花枪，反正今年按之前谈好的解送，多出来的二一添作五，这个就是他李司户也改不了！”

“那是，咱们大明朝皇权不下乡，官府不能插手税粮收解，收上来多少，给他们多少，还不全是老爷说了算？”门子阿谀奉承道。

“唔哈哈……”晁天焦得意地大笑起来。

有人欢喜就有人愁，晁天焦大笑的时候，王贤正郁闷地走在回城的路。秦守建议在路上打个尖再说去，也被他置若罔闻了。

真的是忍无可忍了，再这样下去，自己非被活活玩死不可！姓李的，这是你逼我的！

想到这，王贤摸摸怀里，那里有他审计出来的九大财务问题，就不信干不死你个老王八！

回到县城，已经过了饭点，王贤不理他们三个，跳下车就回家了。

也不知是不是他多心，似乎街坊们跟他打招呼，都不如往日热情了。有道是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自己被姓李的整得死去活来，估计全县都知道了……

果然，六叔不再给他橘子，七哥没有鱼送，更别提朱大昌的猪蹄子了。大家虽然仍客气地叫他小官人，但他一走过去，便窃窃私语：

“李大官人真要对付王二？”

“那还有假，当年王二他娘跟了王兴业，没跟李晟，他记恨一辈子了。现在可逮着机会，能不发落小二么？”

“那小二可惨了，还不像蚂蚱一样任人捏？”

“可不，唉，这孩子运气真差……”

“可惜我那橘子，唉……”

“你闭嘴，我四个猪蹄都没说，你两个烂橘子算个屁！”

他们以为是背着王贤说，殊不知那些话顺着风，全都飘到他耳朵里了。王贤叹口气，看来还真是没人看好我呢……

胡思乱想着，他进了巷子，推开家门道：“娘，我回来了。”

“怎么，这么快就被辞了？”老娘正在纳鞋底，冷笑地看着他道。

“娘……”王贤郁闷得要拿头撞墙，俺在外头就够郁闷了，回来还得受你奚落……

谁知老娘拿起鞋底，照着他的脑袋就抽，一边抽还一边骂道：“你还是不是个男人，别个要搞你，你就让他搞？把他搞死不就得了！还回来求安慰，你还没断奶啊你！”

王贤抱头鼠窜，大叫道：“我没被开，我是正好回来看看……”

第三十八章如何挤走上司（三）

老爹也正好在家，笑咪咪地喝着茶，看着老婆追打儿子。银铃也在一旁高呼加油，弄得林清儿哭笑不得，只好躲进屋里。

待老娘终于放过自己，王贤坐到老爹身边，问道：“爹，你啥时候回来的？”

“傍晚，”老爹笑着打量他道：“这身白衫不好穿吧。”

“唉。”王贤叹口气道：“我先吃点饭吧……”

“喏，爹从杭州买回来的麻糍。”银铃献宝似的捧出个荷叶包道。

“你们吃吧，这玩意儿粘牙。”家里仍旧不宽裕，王贤在衙门里吃得不错，哪好意思跟妹妹抢食，“还有没有剩米饭，泡点水就行。”

“看你这样，下乡去了吧。”老爹眯着眼道：“没人管饭么？”

“管饭了。”王贤拗不过妹妹，只好拿一个麻糍尝尝道：“不过是闭门羹。”

“球，出去别说你是我儿子！”老爹闻言大怒：“老子的脸都被你丢光了！”

见老爹拿起鞋底也要抽自己，王贤一面躲一面郁闷道：“还不都是爹造下的孽。”

“唉，”老爹一下没话了，收回手道：“姓李的虽然恨我，但他做事向来阴险，这次怎会如此猴急？”顿一下道：“应该是做给姓刁的看的……”

“甭管给谁看。”王贤苦笑道：“反正儿子要被活活玩死了……”

“没出息！”老爹瞪他一眼道：“我的儿子要是连富阳县衙都混不下去，我把姓倒着写！”

“爹，王字倒着写还是王……”银铃小声道。

“大人说话小孩子插什么嘴，跟你姐姐去学绣花去！”老爹把女儿轰走道：“把这些天来的事儿，都跟我说道说道。”

“好。”王贤早就憋坏了，终于找到机会大倒苦水了。

王兴业听着儿子的描述，一双眼睛越瞪越圆，硬把那张憨厚的脸，变成了怒目金刚。刚要发作，却听老娘一声怒喝：“欺人太甚了！敢这么整我儿子，老娘不出马，他李狗子不知道马王爷三只眼！”

“你少掺和！”王兴业一辈子被老婆管得服服帖帖，唯独在李晟这事儿上，保持着高度敏感的自尊。见老娘瞪眼，老爹忙软下来道：“杀鸡不用宰牛刀，愚夫出马就足够了……”

“哼，先把你的事儿放放，给儿子弄利索了。”老娘发号施令道：“不说还不知道，小二竟被李狗子欺负成这样！”

“好好好，”王兴业摆手道：“你先进屋去，我跟儿子细说。”

“一定要让他死得难看！”老娘下了命令，抱着簸箩进了屋。

看老娘关上门，老爹擦擦汗，尴尬道：“你娘这两年，简直变成女大王了。”

“不然怎么撑下这个家？”王贤叹口气道：“儿子那时候那么不懂事。”

“知道知道，要不我这么让着她？”老爹很在意在儿子面前的形象，只是有越描越黑之嫌：“说你的事儿吧，晁天焦那老东西一定不知道你是我儿子，不然他不敢欺负你。”

“爹要陪我去一趟？”王贤问道。

“放屁！”老爹一脸‘我怎么有你这样儿子’的表情，怒道：“老子是官，他是民，啥时候都该是他来见我！”说着指着儿子数落道：“小子，你这衙门混的，实在是太丢人了！”

“我才混了几天，还光被欺负了去了……”王贤郁闷道：“到现在还一头雾水呢。”

“唉，也是。”王兴业点下头道，“先过去这关，再慢慢教你吧。”说着摸摸下巴道：“晁天焦那你先别去了，这几天就在家歇着吧，等他上门来求你。”

“啊……”王贤瞪大眼道：“怎么可能？粮长都牛哄哄的……”

“哼哼，”王老爹冷笑道：“你且看着吧……”

见老爹这样信心满满，王贤也放心了，心说看来我要学的东西，还真多

啊。

“不过这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除不了根。”却听老爹一边抠脚一边叹气道：“李狗子办事儿汤水不漏，从来不落把柄，要不我早把他整死了。”这都是在盐场养成的毛病，也不知买麻糍之前抠没抠脚……

“说起来，爹先看看这个吧。”王贤从怀里，掏出个纸袋，递给老爹道，“就看第一页就行。”

老爹拍拍手接过来，掏出里面的一摞纸打眼一看，就再也拔不出来，良久才从震惊中回过神来，抬起头道：“这是哪来的？”

“我自己弄的。他把陈年老账拿出来让我算，我从里面查出来的。”王贤道。

“你还有这本事？”老爹不信道。

“也不看我是谁的儿子。”王贤讨好笑道。

“那倒是……”老爹点点头，还是不信：“这是谁给你的吧？”

“唉，甭管哪来的了。”王贤不禁暗叹，怎么说实话就是没人信呢，“总之这上面的结论，都是以永乐五年的账册为依据，绝对错不了。”

“要是这东西流出去……”老爹面色凝重道：“从县太爷到书办，没一个逃得了，都得掉脑袋！”

“所以让老爹拿主意。”王贤叹口气道：“不审不知道，一审吓一跳，这富阳县里上下勾结，营私舞弊，实在是无法无天！”

“唉，其实哪个衙门不是这样？”老爹从震惊中回过神来，也叹口气道：“大明朝的官俸低、吏禄更低，就靠那点工食银，哪能养家糊口？何况大老爷还得养师爷、养门房、讲排场，这些钱从哪来？朝廷不给发，大家就要想办法，有道是‘靠山吃山、靠水吃水’，衙门里的人自然要吃手里的权了……当年太祖皇帝多狠呐，贪污二十两银子，就要剥皮充草。知道县衙的土地祠，为啥又叫皮场庙么？那是因为几任知县的皮囊，还在里头挂着呢，可这还挡不住上下其手，所以这里头，也不光是我们的错……”

王贤听得不寒而栗，小声道：“爹，你不用急着辩白，我没说要把这些捅出去，我让你看看，有没有能拿来整治李晟的。”

“你不早说！”老爹这才大松了口气，端起茶壶一饮而尽，骂道：“小兔崽子吓死我了！”

于是再次仔细看了一遍，琢磨道：“衙门的钱粮进出，九成九要经过户房，是以户房司吏其实是在给大家擦屁股，你要是随便拿笔假账告他，他定能够一推二五六，说我就是大丫鬟带钥匙，当家不做主。衙门里的县太爷、二尹三衙四老典都拿过钱，自然要帮他遮掩……”

“但其实，官老爷们拿的是小头，大头都让他揣怀里了。”王贤冷声道。

“这是肯定的，李晟这厮看着小心，其实贼胆包天！”老爹恨恨道：“这是让老爷们担恶名，他来捞好处做好人，老爷们知道了，肯定恨死他！”顿一下又摇头道：“老爷们还是得保他，这么些年来，谁从公中捞了多少好处，从库里拿了多少东西，他全都一清二楚，老爷们要是不保他，难保他会说出什么来！”

“这真是……”王贤叹道：“吃人嘴短、拿人手短。”

“总之，这个大管家不是这么好整的。”老爹也叹道：“也幸亏就是你爹，干了一辈子刑房，才能专治各种疑难杂症！”

“噗……”王贤一口茶水险些没喷到老爹脸上，苦笑道：“爹，你能不能不自夸？”

“嘿嘿。”老爹笑笑道：“想不想听？”

“想！”王贤立刻谄媚地凑过去，给老爹端茶道：“洗耳恭听您老的高招。”

“唔。其实也是他自找的。”老爹接过茶，摇头晃脑，就差拿把扇子装孔明了：“这两年，因为那个案子，县里上下懒散惯了，上下哪个把公务放在心上？光想着怎么捞钱去了。我听说，魏知县上任后，因为想要做一番政绩出来，颇有刷新之意，无奈那帮人懒惯了的，不愿配合，更不愿吐出到口的肥肉，于是处处跟他作对，给他使绊子。李晟因为是大管家，很多恶人最后都是他当了。是以县老爷早就想除之而后快了。”

“是啊，所以司马求才让我到户房搜集证据。”王贤点头道。

“哦，是么？”老爹瞪大眼道：“你咋不早说？”

“现在说晚么。”王贤奇怪道。

“早说我还用费脑筋？”老爹怒道：“你个头一天进衙门的新丁，人家能指望你搜集到什么要命的证据？无非就是想寻他个小错，好借故撤了他！人家不是让你整出这种大杀器来的，人家只要你找出他一点小毛病！”顿一下，强

调道：“没听你说之前，我就判断出来了，你话只是印证了我的判断，你爹十几年的老刑房……”

“多小的错？”打断老爹的自吹自擂，王贤问道。

“那种他瞒着大家，自己独吞，但数额不大，不至于身败名裂的。”老爹想一想道：“有没有？”

“有！”王贤指指纸上的某处道。

“唔，极好。”老爹一看，点点头道：“再就是，让谁把这事儿捅出来了。”

“我觉得张典吏不错。”王贤小声道。

“不愧是我儿子，果然有天分！”老爹闻言大喜，比知道王贤有查账的本事还高兴。

第三十九章如何挤走上司（四）

王贤毕竟二世为人，深谙职场斗争之道，知道职场如战场，初入这方战场的新人，总会遇到这样那样的不如意，比如对你横挑鼻子竖挑眼的上司。被欺压得狠了，自然会想到反击，但这样的反击十次有九次以失败告终，剩下一次是同归于尽。

直接斗争胜利者，从来没有新人。因为你一个新人，就敢于挑战上司，必然会给人‘以下犯上’的好斗印象，谁还敢和你共事，关键时刻，又有谁为你说话？

所以要么先做好媳妇，等着熬成婆再说，要么学会更高级的斗争手段——借势。在一个职场、一个衙门里，因为资源有限，利益相关，不可能没有矛盾存在。尤其是正职和副职，往往都是面上亲密如夫妻，心里却恨不得对方出门就摔死。

借势还有个好处是不需要亲自上阵搏杀，可避免成为斗争的牺牲品，亦能保全自己的名声。不管是职场还是衙门，能力并不太重要，至少远不如口碑重要……

只是借势是一门艺术活，既要保护好自己，又要提供足够的弹药，使被借势者有信心、有能力赢得这场战争。哪怕你有必胜的把握时，还要时刻牢记，不能伤害自己的人品。因为人品一旦坏了，你就算赢了眼前，也必定输了将来……

所以王贤这些日子，一直摆出一副‘司吏虐我千百遍，我待司吏如初恋’的小受面孔，就是在给自己攒人品，没办法，谁让他是新人，没有人品积累呢？只能靠这种方法，来唤起人们的同情心。

因为无论他如何小心，都不可能瞒天过海，衙门里是什么地方？那是一群人精所在，一切鬼蜮伎俩都无所遁形之处。所以只能用阳谋，让大家知道他不反击只有死路一条，这时候，就算是以下犯上，也不会有人说什么，反而要赞一声，应该的、有血性！

其间分寸的把握，运用的精妙，非得像王兴业这样的积年老吏，或者王贤这种二世为人者方能把握，我辈没有此等阅历者，还是老老实实做媳妇，等着多年熬成婆吧。

见儿子竟然无师自通这样高深的学问，王兴业乐不可支，“果然是老子英雄儿好汉啊……”

王贤这个汗，啥时候不自夸，就不是老爹……

“不过似乎还少点什么……”王兴业一手抠着脚丫子，一手摸着腮帮子道：“周瑾草船借箭之前，先用了一招什么计？”老爹平生最爱三国，大多数智慧，也是从三国学到的。

“苦肉计呗。”王贤说着看看老爹道：“爹，你什么意思？”

“意思是，你虽然已经够惨了，但还不够惨，”王兴业又换只脚丫子道：“得更惨点，才好用这一计。张华这小子，虽然是我的老部下，但这些年来，也就那么回事儿。你不能指望他来护着你，得自己保护好自己。”

“怎么讲？”

“置之死地而后生！”王兴业双手一拍，咬牙道：“只有这样，才没有后患！”

“……”王贤苦着脸道：“不过是个饭碗，要牺牲这么大么？”

“错，不是饭碗，是人生！”王兴业瞪他一眼道：“你得在衙门里干一辈子，要是起步就走偏了，这辈子就完了！”

于是老爹料理晁天焦的计划推后，让王贤先演他的苦肉计。

所有计策里，苦肉计是最没有技术含量的，因为你只要够蠢，就总有吃板子的机会。

但凡衙门里派的公差，不是派了就算完，而是要限期完成的。如果不能按期完成，上司就会打板子以示警惩，叫做追比……

李晟要料理王贤，自然用最严苛的三日一追、五日一比要求他！王贤每天一趟往上新乡跑，每次都灰头土脸的回来，五天时间很快过去。

见王贤仍旧空手而归，李晟勃然大怒道：“五日一比，期限已到，你却一无所获，分明偷懒耍滑，虚应差事！”说着立马签票发往刑科。

上午时，上次那个典史又过来，将王贤带走，来到刑房后，李观道：“二郎，上次我饶了你，结果被李晟告到太老爷那，好吃了一顿骂。这次不能再徇私了，你忍着点吧。”

“啊……”王贤不禁紧张道：“意思意思还不行？”

“不行。”李观让人往地上铺了个毯子，命王贤趴上，又让四个书吏按住他的手脚，然后朝两个皂隶点点头。

两个皂隶一龇大黄牙，咧嘴笑道：“二郎，得罪了。”说完操起板子，朝王贤雪白的屁股打去。

伴着啪啪的打板声，王贤撕心裂肺地嚎叫起来，六房书吏听得清清楚楚，全都面面相觑，这是谁挨打了？

不一会儿，十二大板打完了，俩皂隶用块门板，把王贤抬出刑房，正赶上吃饭的点儿，六房大小书吏百多人，都看见王贤被打得满腮是血，雪白的吏衫都打破了，一条条血布条，触目惊心。

“这太狠了吧。”见王贤已经被打晕过去，众书吏纷纷摇头道：“李晟还是不是人！”“就是，太过分了，王二挺不错的小伙子，就要被他活活整死了！”“实在看不下去了，我们明天求求大人，把王贤调到礼房来吧……”

风言风语传到李晟耳朵里，他的脸色更阴沉了。本以为刑房的人，就算不像上次一样庇护王贤，顶多也就意思意思，哪想到他们真打啊！

‘把他打成这样，被动得紧……’李司户想一想，暗暗咬牙道：‘横竖再比一次，就可以开除他了，让他们说去吧……’于是装作没听见的，径往食堂吃饭去了。

饭后，同屋的几个书吏，打了份饭给王贤送过去。还没进吏舍，便听他在不断呻吟，口里还在骂人，说什么：‘人家都是坑爹，我却老让爹坑……’

众书吏都以为，他说的是他爹和李司户的恩怨，都暗暗摇头，进去后看见吴大夫把王贤的腮包成了个粽子，白纱布上还有殷红的血迹渗出来……

“爹，他没事儿吧？”吴为看着面色苍白的王贤道。

“唉，太狠了。”吴大夫摇头道：“腮都打烂了，好在没伤到骨头……”

“啊……”众书吏不少吃过板子，但大都是意思意思，当天就能走道，哪被打得这么狠过？不禁都怀疑，是不是李司户买通了打板子的皂隶？

王贤的伤情并书吏的猜测，很快便传遍了六房，又引起一阵对李司户阴险狠毒的讨论……

下午时分张典吏到王贤的吏舍探望他，还给他带了点红糖鸡蛋。看着老上司儿子的这副惨样，张典吏都不知该怎么安慰他了……

未曾开口，王贤先哭起来：“呜呜，张叔，司户大人是要整死我吗？”

“说什么呢……”张典吏尴尬道：“李大人不过严苛了点，他对谁都是这样，不是单纯整你。”

“可是为啥只有我被打成这样？”王贤哭道：“他们都说，是李司户给行刑的塞钱了。”

“别瞎说。”张典吏严厉道：“这话传到司户耳朵里，你少不了又要挨一顿！”

“呜呜，我不管了，我实在受不了了……”王贤一把鼻涕一把泪道：“从进衙门头天起，他就一直整我，我把他当成上司，发现了问题都不吭声，他却要整死我……”

“什么问题？”张典吏眉头一皱。

“他让我核查永乐五年的账本时，结果我发现县里每个月拨给吏员食堂、胥役食堂的粮食，杂七杂八加起来，平摊到每个人的头上是九百斤。而每月的伙食尾子，平摊到每人也不过三十斤。所以每个人每天能吃二十九斤大米。”

“还有，仓库里拨给吏员胥役做衣裳的布，春天足足每人一百尺。秋天更达百五十尺！”王贤竹筒倒豆子道：“还有笔墨纸砚、蜡烛菜油之类都是这样，一个人能分到十个人的量！”

“你，你是怎么发现的？”张典吏瞪大眼睛道。

“我把所有的开支从账簿中单列出来，结果自然就出来了。”王贤一脸理所当然道：“大人让我核算，又不告诉我方法，我只能这么瞎弄，也不知对不对。”

“……”张典吏这个汗啊，老刘啊老刘，八十老娘倒绷孩儿，你做了一辈子假账，竟让个门外汉用这么简单的法子就识破了。他仔细打量着王贤道：“你为何不早说？”

“因为那账簿是李司户编造的……”王贤小声道。

“是么？”张典吏闻言眼前一亮道：“这件事不要告诉别人！”

“哦，我听张叔的……”王贤老实地点点头。

“你好好休息吧，我先回去了。”张典吏说着离开了吏舍，却没有马上回衙，而是在花池子周围踱起步来。他也干了几年户房，自然明白王贤所说的情况，是当时任典吏的李晟虚增费用、套取收入的手段。但问题是，这件事

自己竟不知道！也就是说，李晟是瞒着所有人，在偷偷地中饱私囊！

第四十章如何挤走上司（五）

口口声声说，我在为大家谋福利，却暗中饱了自己的私囊，这就很招人恨了。

当然也可能是前任司吏捣的鬼，但无论如何，李晟是账目编造人。按照规定，他对每一笔账目都要经过核实后才能确认，还要加盖朱色戳记来明确结果。

比如收受清楚便加盖‘收讫’字样，支付完毕加盖‘付讫’字样，过账加盖‘过入’二字，账目对应结清则加盖‘结清’戳记。而且凡收入事项，突出说明该笔收入的来源；凡支出事项，首先突出说明其去向，然后附带说明该笔支出之来源。尽管不能完全弥补单式记账法的不足，但这种方法至少让事后倒查时，可以明确找到责任人。

所以李晟至少也是伙同者，其罪难逃！

而且这件事发生在四年前，当时的司吏已经得急病死了，李晟完全可以将责任推到上司身上，再活动活动，避重就轻，只背个失察之罪。

失察的话，最多就是开革，甚至只是降职，这样就算自己举报他，也没有太大心理负担……

是的，张典吏十分想干掉李司户，一是更进一步的欲望。典吏和司吏虽然都是经制吏，但地位和权力差得太远。且不说一房事务由司吏大权独揽，典吏不过是个带着书办们干活的，谁吃肉谁喝汤不言而喻。单说在堂官面前，非正式场合下，司吏是可以看座的，典吏只能站着，司吏还能得到免呼其名的待遇，典吏就只能被直呼其名了。

种种差距，不一而足，你让张典吏如何不动心？

加上李晟是个媚上欺下的主，对顶头上司刁主簿，那是百般逢迎，唯恐不周。对自己这个属下，则向来不放在眼里，连起码的尊重都欠奉。你让张典吏如何不怀恨在心？

但张典吏叫张华，不叫张飞，不是想干就干的主，他得考虑后果。毕竟李晟也算根深蒂固，上面还有刁主簿保他，要是自己打蛇不死反受其害，那就不划算了。

是以琢磨了一下午，他也没拿定主意。过晌散衙后，他离开衙门准备家吃饭，恰巧碰上司马师爷。向来抠门的司马求，一反常态拉他到酒楼喝酒。张典吏心道，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但不敢得罪司马师爷，不仅欣然愿

往，还表示一定要自己请。

两人来到临县衙的周家酒楼，见司马师爷和户房二爷来了，酒楼老板周礼忙亲自迎进去，安排在二楼雅间，又亲自布菜，烫了壶好酒。见两人有话要说，便知趣地退了出去。

寒暄之后，张典吏便等着司马求交底，谁知这厮扯东扯西拉家常，就是不说正事儿。张典吏终于憋不住道：“先生向来都是从后门出入，这次在前门碰见，想必不是偶遇吧。”

“呵呵，随便你怎么想吧，”司马求呷一口小酒，翘着老鼠胡子笑道：“张令史似乎有些心不在焉啊。”

“是么？”张华摸摸脸，干笑道：“可能是最近有些累了。已经到了收秋粮的日子，本房却还忙着重核黄册，能不着急么？”

“这也是自找的。”司马求淡淡道：“本县这三年来风调雨顺，亦无水旱蝗灾，为何人口会连年锐减？有些人做得太过了吧！”

“这种事……”张华心一紧，又一颤，暗道司马求这话里有话啊！分明是冲着李晟去的！想到对方莫名其妙请自己喝酒，他似乎一下有了答案……这真是想睡觉有人送枕头啊，张典吏暗暗道，遂谨慎试探道：“在下也觉着不太正常，但是先生知道，黄册登记都是由本房司吏独揽，我这个典吏也无法知情……”

“哼，李晟太张狂了……”司马求似乎也很生气，怒哼道：“大老爷早就想换了他，可惜找不到理由！”说完好像自知失言，不再提李晟，转而没口子夸奖起张典吏道：“张令史真不错，大老爷很欣赏你，只是吏班论资排辈的厉害，没什么机会提拔你，一直深以为憾呢。”

张华被司马求忽悠得晕晕乎乎，当晚回家就失眠了。既然睡不着，索性拿出偷带回家的账册，开始按照王贤的法子，将那些异常零散、十分分散的购买记录，从账册上一条条提取出来，然后汇总起来……

等他完成统计，已经是日上三竿了，张华却不累也不困，反而兴奋得浑身战栗，因为经过他亲手验证，证明王贤所说完全属实！

再想想昨晚司马求的那些话，他终于一咬牙，拍案道：“干了！”便胡乱抹把脸，穿好青衫，抱着账册冲出家门，直奔县衙！

进了县衙，张华过六房而不入，径入后衙签押房！

签押房里，魏知县正和司马求枯等，虽然感觉已是水到渠成的事儿，但

今日排衙没见张华出现，让魏知县的心提得老高……

听到户房张典吏求见的消息，魏知县长长松了口气，对司马求笑道：“先生真乃神人也，算计得一丝不差！”

其实，这又是人家王贤的主意……司马求接受奉承的同时，又有些悲哀，他发现自己快要离不开那小子了。

待张华进来，魏知县十分客气地看座，让张典吏受宠若惊。

“子华所来何事啊？”知县大老爷和气地问道。

“回答老爷的话，”张典吏咬咬牙道：“卑职近日无意听属下说起，四年前本县的胥吏可都是巨人，一天能吃二十九斤米，还不算菜和肉。一年能穿二百五十尺的布，还不算日常便装……”

“开什么玩笑？”魏知县失笑道：“我以为宋朝宰相赵温叔，一喝酒就是三斗，下酒的猪羊则要各五斤，已经是史上之冠了。感情来我县食堂的话，还算个食欲不振的呢……”

“虽然听着是玩笑，但卑职呵斥了那属下，谁知他竟说，不信你去查永乐五年的账簿，”张典吏一本正经道：“卑职被他这一说，觉着事关官府钱粮，不能马虎，于是调阅账簿、仔细核查，结果发现……”说着将自己所列清单，双手奉上。

司马师爷接过来，呈给魏知县，知县大人一看，勃然变色道：“果有此事？”

“每一条都可在账簿上查证！”张华又呈上一摞厚厚的账簿道。

“……”魏知县随手翻开一本，看到记账人是李晟，阴下脸道：“叫刁主簿来！”

刁主簿片刻便至，这时张典吏已经回避了，外签押房里只有魏知县和司马求。

刁主簿进来，便见魏知县在生闷气，他询问地望一眼司马求，司马师爷便努努嘴，让他看桌上的清单与账簿。

“这……”刁主簿是专管县里文书账册的，打眼一看，变色道：“这是谁干的！”

“李晟。”魏知县冷声道答。

其实刁主簿的意思是，这种翻旧账的缺德事儿是谁干的？但见魏知县脸阴得滴水，他只好压住怒气，低声道：“眼下正是收秋粮的关口，却有人拿这些陈谷子、烂芝麻来找李司户麻烦，我看这是存心破坏大局！要彻查，彻查！”说着说着，又忍不住提高了声调。

“不错！”魏知县本来是想让刁主簿别管闲事的，现在却见他气焰嚣张，存心要压住自己。登时也来了火气，大声道：“要彻查！查查这些年来，他到底做了多少假账！”

“大人……”刁主簿神情一滞，接着摆出一副‘你还是太年轻的表情’道：“谁在他那个位子上，都免不了这个。要是他来真格的，县里从上到下，五百多口，只能喝西北风了，大人哪有钱给司马师爷开束脩？”

见他又来了那套‘贪污有理’的理论，虽然魏知县承认这是事实，但他实在听不惯，堂堂朝廷命官，也公然挂在嘴上说事儿！

“不如本官这就下令，让这五百多口集合起来，咱们一起说道说道！”魏知县现在是身怀利刃，根本不惧这老油条。

“这……”刁主簿登时没了火气，气焰低了好多。

他哪敢答应，因为县里根本没有五百多胥吏！

富阳县府衙六房三班，正式工加临时工，共有二百五十三人。此外还在县境设有县学、铺房、巡检司、驿站、河泊所、课税局、批验所这样的管理机构，都有正式官吏编制。还有慈幼局、养济院、安济坊、漏泽园这样的官办公益机构，亦有州县衙门委任的管理者，自然也要县里开工钱……林林总总、各种机构加起来，人员竟比县衙里的人数还多。

实际上，三班六房还好些，那些派出机构全都缺编严重，本来该胥吏干的活，皆用不花钱的役夫顶替。然而每个月，县里都是按照五百三十人发放俸禄。自然，多出来的差额，便进了经手人的腰包……

这个，李晟跑不掉，刁主簿更是首当其冲！要是魏知县踢爆的话，他非得掉脑袋！

豆大的汗珠从刁主簿额头沁出……

第四十一章如何挤走上司（六）

刁主簿虽然知道魏知县，不会真把吃空饷的事情踢爆。但也知道他的意思很明白——我对你们那些门门道道一清二楚，你要是再不松口，就陪他一起完蛋吧！

“看姓魏的这样子，就知道他手里已经有确凿的证据，真把这种二愣子惹急了，他什么都干得出来……”权衡利弊之后，刁主簿不出意料地选择了自保……

回到主簿衙，刁主簿寻思了好久，才让人把李司户找来。

李晟一进门，便挂起谦卑的笑容道：“大人，您找我有何吩咐？”

“老李，坐。”刁主簿让李晟坐下，又让人上了茶，几次都难以启齿。

“大人，到底有什么事？”李晟奇怪道：“只管说就是，让属下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

“没那么严重，”刁主簿呵呵笑道：“不用赴汤蹈火，只是要派你个差事。”

“什么差事？”李晟一愣。

“咱们富阳地处要津，会江驿的事务十分繁忙，张驿丞三番五次要县里派得力吏员前去辅佐。”刁主簿硬挤出笑容道：“大老爷经过慎重考虑，决定让你去担任这个驿吏……”

“呵呵……”李晟闻言干笑道：“大人讲的笑话真可乐，笑死属下了，哈哈……”一个平日死板着面孔的家伙，此刻要把脸笑成菊花，实在是件很恐怖的事。

“我不是说笑的。”刁主簿叹口气道：“这是调令，你明天就得去会江驿报道……”

“……”那朵残菊凝固在李晟的脸上，久久不能散去。

刁主簿等他接受这一噩耗，“我知道这很艰难，但我已经尽力了……”

“为什么？”李晟终于敛去笑容，声音冰冷而愤怒。

刁主簿又叹口气道：“数年来，你虚支费用、中饱私囊的事情，被人捅出

来了。”

“怎么可能？”李晟顾不上否认，震惊道：“我的账本做得天衣无缝！”

“殊不知山外有山，人外有人……”刁主簿道：“人家从永乐五年的账簿里，倒查出来的……”

“永乐五年的？”李晟又懵了，这不是自己用来难为王贤的么？难道那小子比我水平还高？怎么可能！一定是有高人幕后相助……他登时想起，今天早晨张典史没有应卯，直到现在还不知所踪。

“张华！”李晟额头青筋直跳，咬牙切齿道：“果然是‘咬人的狗儿不露齿’，我真低估了他！”

“我也琢磨着是他。”刁主簿点点头道：“只有他才会整天琢磨着，找你的漏洞……”

“大人，你可要帮我！”李晟压下恨意，他知道现在什么最重要，忙起身哀求道：“这些年，我待大人如何？大人可不能不管我！”

“我要是不管你，出了这么大的娄子，你还能去当驿吏？”刁主簿叹气道：“是我为你苦苦辩解，魏知县才相信，是原先的司吏贪渎，你不过是失察而已，事先并不知情。魏知县这才答应不把你移送法办，也不开革你，只是让你离开户房，旧账一笔勾销……”

“这跟杀了我有什么区别？”李晟抬起头，血灌双瞳道：“大人的家业，多了不敢说，一半以上都是我给挣来的。这些年来，坏名声都让属下担了，大人只管坐享其成！才出了这点破事儿，大人都不能担待么？”

“我怎么没担待？！”刁主簿不快地皱眉道：“你以为自己就这点破事儿？实话告诉你吧，吃空饷、倒库粮、拿银库的钱放贷……你干的这些事儿，都让人家查出来了！要不是我给你担下来，你有十颗脑袋也不够砍的！”

“啊？”李晟登时呆住了，难道张华那厮这么厉害？竟能让我无所遁形？

“老李，你先起来听我慢慢说。”刁主簿放缓语气道：“这些年你捞的钱，八辈子也花不完。凡事物极必反，还是要见好就收的……到驿站呆几天，你可以告病回家，买田置地，当你的富家翁。同时呢，我还给你保留着吏员的资格，要是将来有机会，再调你回来当司户就是……”

“……”李晟明白自己除了接受，别无选择。他颓然坐在椅子上，感到一下被抽空了灵魂……

李晟不知自己是怎么回到值房的，他在自己的桌案后，枯坐了整整一个下午，不吃不喝，不言不语，只是死死盯着屋里的一花一草、一桌一柜……

当年接替去世的上司，成为户房司吏不久，他便重新装修了这间值房，并精心布置了每一样家具摆设。当时他以为，自己可以在这间屋里坐到老，所以不惜工本地购置。谁知道这才三年不到，这间凝聚自己心血的值房便要易主了！

李司户越想越伤心，最后竟伏案无声痛哭起来……

“大人……”正哭得伤心，帘子被掀开了，户房另一名荀典吏，也是他提拔的心腹进来，便见李晟哭得梨花带雨。荀典吏打了个寒噤，就想退出去。

“什么事？”李司户已经坐直身子，把头侧向窗外道。

“外头风传……大人要离开县衙了，是不是真的？”荀典吏小声问道。

“不错。”李司户淡淡道：“大老爷对我另有任命。”心中叹道，这种时候才能看出远近，不枉我对他栽培一番，还知道来看看我。

“那，有没有说……”荀典吏小声问道：“谁来接大人的班？”

“滚！”李晟登时气炸了肺。还以为是好心来安慰的，原来是惦记自己空下来的这把椅子。

“你那么大动静干什么？”荀典吏却没像往常那样应声而滚，而是拉下脸道：“你当我是你养的狗么？在位的时候随便你折腾，下台了也还任你折腾？”

“你……”李晟气得险些吐血。

“估计你现在还不知道，是谁搞的你吧？”荀典吏撇撇嘴道：“我告诉你，是那个你最瞧不起的王贤。”

“他，怎么可能？”李晟哪里肯相信？如果是被自己的副手击败，他还能好受点。要是被那个他视若狗屎的王贤，那他岂不是连狗屎都不如？

“是张华亲口说的，”荀典吏道：“他说昨天去探视王贤，那小子拿出一份清单，上面是他核查永乐五年的账簿时发现的问题，请他转交知县。他怕惹恼了王贤，再查出别的问题来，大家一起报销。是以昨晚想了一宿，今天还是决定大义灭亲，保住大家……”

‘噗……’李晟一口鲜血，终究还是喷了出来……

他怎么能想到，自己大风大浪都过来了，竟然栽在一个刚到衙门的新丁手上，而且还是自己亲手给他的刀子。

人生之悲惨有甚于此乎？李晟眼前一黑，又软软瘫坐在椅子上。

“大人，你没事儿吧？”荀典吏说完，便暗骂自己贱骨头。

“没事儿……”李晟突然想到什么，强撑着站起来，用袖子胡乱擦下嘴角道：“他在哪里，带我去见他。”

“谁？”

“王……贤。”这是他第一次提到这个名字，没有用轻蔑的口气。

“吏舍。”

“带我过去。”李晟说完，便跌跌撞撞往外走。

荀典吏哪能再鞍前马后，只找了个书办，让他带李晟过去。

官家人的一大好处是，可以享受免费医疗。县医学的医官们，不能光顾着给外面看病赚钱，还得对衙门里的官吏差人承担起医疗义务。甚至老百姓在服劳役的阶段，也可以享受到这种医疗。当然规定从来不能当真，朝廷的政策能不能落实，还得看你的身份高低。

王贤虽然只是个非经制吏，但有他爹的面子，加之吴大夫对自己救活的‘活死人’，难免怀着特殊的感情，是以这点小伤也亲自出诊。

吏舍中，吴大夫正在给他换药，痛得王贤哎哟哎哟地叫唤……

“行了，别装了，你瞒得了谁，也瞒不了我吴康远。”吴大夫说着，往他腕上撒了点药粉道：“老夫在医学坐馆十几年，看过的屁股比你见过的脸都多。还看不出你这是最轻最轻的皮外伤，瞧着血淋淋的，其实屁事儿都没有。”

“还是很疼的。”王贤这个尴尬啊，以他的耐受力，根本感觉不到疼痛，但这是苦肉计的一部分。必须要装得很惨很惨……

“你这是要骗谁啊？”吴大夫说着，便听外面有人问道：“王贤兄弟在哪个屋？”

“这儿呢。”吴大夫手麻脚利地给王贤把腕包上，便见个书办和李晟出现

在门口：“王贤兄弟，李大人来看你了。”

“嗯……”王贤呻吟一声，仿佛浑身都动弹不得，“是李大人……来了，吴大夫快……扶我起来，给大人磕头……”

“还是算了吧，”吴大夫鄙视王贤一眼，替他遮掩道：“棒伤发作，都烧糊涂了……”

“算了算了。”李晟忙道：“吴大夫，我想和王贤兄弟单独说两句话。”

吴康远点点头，和那书办退出去。

吏舍中，两人一趴一立，李晟深深看王贤一眼，然后，竟扑通一下，双膝跪地，俯身磕头道：“是我一时糊涂，害惨了兄弟，我给你磕头赔罪了！”

“使不得，使不得……”王贤看一会儿磕头，才想起来微声道：“快起来吧……”

“我上有八十老母，下有八岁儿子，我要是完了，他们都活不成。”李晟磕头哭泣道：“还请兄弟放我一马，我李晟发誓，将自己的万贯家财奉送给兄弟，这辈子当牛做马也要报答兄弟。我求求你了，不然我就不起来！”

“那就跪着吧……”王贤小声道：“不，我是说，我也没办法啊……”

“有，我做的账只有你能看懂，你只要说那清单，是你想报复我捏造出来的，我自然就得救了。”李晟像抓着救命稻草一般，连忙道：“你不用担心自己会有事，我会承认错误，说自己不对在先，大人们看在你年轻无知的分上，自然会放过你这次。日后，我会好好栽培你，让你接我的班……”

他正滔滔不绝，突然听王贤含糊说了个字。李晟马上闭嘴道：“兄弟你说什么？”

王贤又说了一遍，但更含糊。

李晟便膝行上前，凑到他嘴边，侧耳道：“再说一遍。”

“我是说……”王贤声音微弱依旧，只是到最后一个字，突然暴喝一声道：

“滚！”

第四十二章凤凰落毛

王贤舌绽春雷，一个‘滚’字喷出。李晟猝不及防，被震得一屁股坐在地上，两耳嗡嗡，惊愕地望着他。

“你，你……”错愕之后，李晟恍然大悟：“你是装的！”

王贤只是冷笑，显然默认了。

“原来是你阴我啊！”李晟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霍地从地上弹起来，挥舞着双手，竟要掐死王贤。

他显然没见识过，当初何员外是如何屁股朝后平沙落雁的……

只见王贤双臂抱胸，双腿蜷起，两脚猛地一弹，便踹到了他的小腹上。

喔的一声，李晟便倒飞回去。吏舍狭窄逼仄，李司户的身形还没舒展开，后背就撞在墙上，狼狈地跌落到地下，又吐了一口血。

李司户满眼金星，痛不欲生，擦擦嘴角的血痕，目光阴狠道：“小子，我是不会放过你的！”

“哈哈……”王贤如睡佛般侧躺在床上，笑容灿烂道：“你以为我爹会放过你么？”

“……”李晟眼前浮现出王兴业那张笑眯眯的面孔，登时不寒而栗，竟连狠话都不敢放了……

丢了魂儿似的从吏舍出来，李晟又直奔吏房，要求见王子遥。刘源说司吏大人不在，他根本不信，径直闯进了里间，果然见王司吏在怡然自得地喝功夫茶。

“大人，我拦不住他……”刘源小声惶然道。

王子遥摆摆手，示意他出去，才对李晟道：“坐下喝茶。”

李晟摇摇头，他的吏巾早不知去了何处，头发一绺绺散落下来，嘴角还挂着血丝，一身青衫更是脏得不像样，要多狼狈有多狼狈。

“唉……”看着他这样子，王子遥叹息一声：“早知今日、何必当初。”

“王大哥！王大人！”听到这一句，李晟掉下泪来，双膝一软，又跪在地

上，一把鼻涕一把泪道：“看在多年兄弟的份儿上，拉我一把吧……”

“起来，像什么样子。”王子遥皱眉道。

“你不答应我就不起……”

“那你就跪这儿吧。”王子遥作势起身道：“我走。”

“别……”李晟只好站起来，在杌子上搁了一丝屁股。

“还没看明白么？你把大老爷得罪狠了，这次非要撤掉你不可，”王子遥给他斟上一小盅茶汤：“连三老爷求情都没用，你找我有什么用？”

“我知道王大哥跟省里关系硬，看看能不能从上面使劲儿，让大老爷放我一马！”李晟忙道：“兄弟我愿倾家荡产，让大哥运作这件事！”

“……”王子遥面上八风不动，心里却欢喜异常，他知道李晟这些年，贪下了万贯家财。户富吏贵，自己这个群吏之首，可光是名头响，实惠比李晟差远了……这种敲大财主竹杠的机会，可是机不可失，失不再来，不趁机把他骨髓都敲出来，哪能对得起他这么信任自己？

心里虽然如是想，面上却假惺惺劝道：“你捞也捞够了，回去买田置地当你的富家翁多好，何必在衙门里当牛做马受夹板气？”

“我倒也想，可是没有这身皮，万贯的家财也守不住！”李晟咬牙道：“我要是离开县衙，王兴业肯定把我往死里整！大哥你不能见死不救啊！”

“那倒也是。”王子遥闻言颌首道：“你当年给何常支招，太不地道了，也难怪王兴业会恨死你。”

“这……”这看似不经意的一句，一下戳中了李晟的心窝，让他刚恢复点血色的脸，瞬间变得煞白煞白。

“你以为别人都是傻子来着？”王子遥摇头叹道：“王兴业一直不明白，何常那种土老财，怎会知道何观察一定会乘机发难。他早就猜到有人在背后支招，这个人八成就是你。”

“……”李晟额头沁出汗珠，微微发颤道：“怎么可能？”

“怎么不可能。”王子遥冷笑道：“他是粮长，你当年是粮科典吏，你俩交情可不是一年两年了。你又和王兴业有仇，他肯定第一个怀疑到你头上！后来何常下了狱，王兴业让李观私刑伺候，一问便知果然是你！”

“啊……”李晟的眼里，终于只剩下惊恐之色。

王子遥说得没错，当初何常之所以能在何观察来时上告，就是李晟在背后使坏。但后来王兴业咸鱼翻生，把李晟吓得不轻，才会对王贤表现得那么极端——他看不得王兴业的儿子在眼前晃悠，那会让他神经过敏的。

原本以为，王兴业只会报复他欺负王贤，破财就能免灾。但现在王兴业知道，是自己害他险些家破人亡，肯定会要自己老命的……

“大哥，救命……”李晟双膝一软，滑下杌子，又一次跪在地下。

“不是我不帮忙。”这次王子遥没让他起来，而是板着脸道：“弄不好，我可得得罪王兴业……听说吏部拟授他仁和县典史，也算是在省里为官了，你说我该交好他，还是得罪他？”

典史和典吏，虽然只差一横，但却是天壤之别。典史就是古代的县尉，掌管一县的狱囚警逻，也就是后世的县公安局长。虽是不入流的小官，但权力着实不小，尤其是让王兴业这种人来当，必然风生水起。

“大哥请放心，只要我能出得起，砸锅卖铁，绝对不含糊！”李晟反而松了口气，因为王子遥这话，分明就是要钱。

“这话说的，好像我管你要钱似的。”王子遥一脸正直道：“除了打点的花费，你一文钱不用多给。”

“那，我先准备一千两银子，如何？”他越是这么说，李晟就越不敢抠门，一咬牙道。

“一千两啊……”王子遥捏着小小的茶盅，享受地呷一口道：“先办办看吧，不够再说。”

“没问题，多谢哥哥。”李晟千恩万谢爬起来，又说了好些表决心的话，才离开吏房。

待他离去，王子遥将给他的那杯茶泼在地上，想了想，又把那个茶盅也扔到废纸篓里，啐了一口道：“晦气！”

待回到户房，李晟见大门已经锁了。原来散衙的时间一到，众书吏便把大门一锁，作鸟兽四散……浑不顾李晟的便装、挎包什么的还在里头。

见人还没走，茶就已经凉了，李晟不胜悲凉，望着房门前的一丛残菊，滚下几滴泪珠。

他就这样狼狈地回到家。李司户是不住在县衙吏舍的，他住在邻着衙门两条街的巷子里。推开虚掩的院门迈步进去，李晟心说终于回家了，不用再受气了……

谁知另一脚还没迈进去，他家的长工便操着根棍子出来，骂道：“你这叫花子，快滚出去！”说着就要打。

“二蛋，是我……”李司户险些被打到头，狼狈地躲开道。

“啊……”长工闻声惊呆了：“东，东家，你这是怎么了，掉沟里了？”

“没事儿。”李晟铁青着脸甩甩袖子，进去院子。他家从外头看不出什么，但一进去，就会发现里面出奇的轩敞精致，一重重门廊亭台、屋舍楼阁不说，竟还有花园假山花池子，可谓是内有洞天！

原来他买了相邻的两座三进宅子打通了，一座为家眷居住，另一座则推倒修成亭台花园，这样既享受到庭园舒适，又不招摇，显然花了大心思。

里头的摆设比何常家还要奢侈，不是亲见你根本想不到，这是一个小吏的住处。

此刻，他一妻四妾俩孩子，正坐在灯火通明的饭厅里，有说有笑的吃饭。因为李晟常在外面应酬，这个点不回来，肯定是到外面快活去了，是以家里人也没等他。

正吃着饭，却见一个披头散发、衣衫肮脏的男人闯进来。

一见到他，他六岁儿子尖叫一声：“鬼呀！”

他四姨太则怒道：“二蛋他们死哪去了，怎么让个叫花子进来了！”

“你他娘才是叫花子呢！”李晟憋了一肚子的火，终于爆发出来，像一头愤怒的疯狗，朝着四姨太咆哮起来。

四姨太惊呆了，捂住嘴道：“老爷，你怎么弄成这样了？”

“我，我怎么成这样了……”李晟看看桌上的残羹冷炙，双眼血红地咆哮道：“连你们也不把我放在眼里，叫我吃剩饭么？我叫你们吃，我叫你们吃！”说着操起把杌子，把餐桌上乒乒乓乓打得杯盘碎裂、汤水四溅……

一家人都吓坏了，俩孩子更是哇哇大哭。李晟咯咯狞笑道：“哭，再哭掐死你俩！大家一起不活啦！”说完抡着杌子，见什么砸什么，仿佛要把满腔的怨毒都砸出来。

还是他二姨太见事明白，出去叫了几个长工进来，趁着他没注意，将他用绳子捆了，然后扛到床上。见他还是剧烈地挣扎，她赶紧让人去请吴大夫和道录司的人来看，因为谁也不敢说，他是得了疯病，还是魔怔了。

好在是吴大夫先到，看了看说，不是魔怔了，是痰迷了心窍。

“那该怎么治？”李晟老婆们问道。

“这么治。”吴大夫一把揪住在那里挣扎不止的李司户，重重一个嘴巴扇了下去，然后反手又是一个！

在李家人惊诧的目光中，吴大夫正反打了十八个耳光，把个李晟硬生生打成了猪头，终于晕了过去……

“好了！”吴大夫揉着生疼的手面道：“把他弄醒看看。”

李晟老婆们一齐上前，替他抹胸口，捶背心，弄了半日，他渐渐喘息过来，两眼直淌泪，却也果然不再疯了。

第四十三章回家

话分两头，说回王贤这边。

因为检举有功，翌日，知县大人批假让他回家休养，其实也有让王贤避避风头的意思。

秦守简单帮他收拾好东西，又和两个壮丁用门板将他从屋里抬到大车上。就连秦守这种白役，都知道王贤要发达了，伺候起来比先前殷勤许多。怕王贤硌着，他还在板车上铺了棉被……

其实王贤只受了很轻的皮肉伤。有道是术业有专攻，皂隶这一手打板子的绝活，都是从十几岁就开始练，一练十几年。一共练两招，一招叫‘外轻内重’，另一招叫‘外重内轻’。

前一招，是用衣服包裹着一块厚石板，要求打完之后，衣服完好无损，里面的石板却要打成碎石。照这样的打法，不消二十下，犯人的骨盆甚至内脏便被打碎，从外表却看不出什么损伤，实际上非死即残。

后一招则是用衣服包裹着一摞纸张，要求打完之后，衣服破破烂烂，里面的纸张却毫发无损。照这样的打法，看起来是皮开肉绽，实际上是伤皮不伤肉，更别说骨头，没什么危险。

皂隶把这两手练熟了，便可玩出无数花样，才能胜任衙役这份很有钱途的差事。说很有‘钱途’一点不虚，譬如唐朝宰相毕诚出身寒微，他舅舅就是太湖县衙门里的皂隶，靠赚杖头钱致富。毕诚显贵后，想替舅舅谋一个官职，他舅舅还执意不肯，说‘我干这个行当，每年光事例钱便有六十缗可拿，且苟无败阙、终身优渥，不知道你想替我谋什么官职？’言外之意，天下还有比行杖更好的差事么？

六十缗就是六十贯，而且不是坑爹的宝钞，相当于一个县令加县尉，县里一二把手的俸禄总和了，也难怪老娘舅坚决不想做官……

给王贤打屁股的两个，就是老娘舅那样的老板子，技术炉火纯青，把他打破了皮，打出了血，却一点肉没伤着……

只是你总不能刚把上司干掉，马上就活蹦乱跳。做戏要全套，王贤趴在大车上出了吏舍。路过六房时，认识不认识他的书吏，都探出头来指指点点，隐约在说：

‘就是这小子，查出账有问题，把李晟干掉的……’

‘才进衙门几天，就能把户房司吏给干倒，这小子不凡啊……’

‘哎，他哪有这能耐，你忘了他爹是谁了？肯定是他爹在后面使劲了。’

‘也对，不然我们都一头撞死好了。’

可谓众说纷纭，但值得庆幸的是，没有人质疑他的人品，这才是王贤最在意的，人品要是坏了，日后可就没法混了。不过想想也是，自己都被欺负成那样了，反抗也是理所应当，谁能说自己不是呢？

板车离开衙门，招摇过市……

县城的八卦速度令人瞠目结舌，昨天李司户才倒台，今天就已经传遍大街，而且盛传是王贤被他欺负惨了，一怒之下把他告倒的！

街上做买卖的人们难以置信，六房司吏这样的‘大人物’，在普通民众心里，就像山一样。除非有何观察那样强大的神仙下凡，否则应该永远伫立在富阳县才对。怎么让才进衙门没几天的王二郎，给掀翻了昵？

但上午从医馆传来消息说，李晟昨天晚上痰迷心窍，差点疯了。这就由不得他们不信了……

“哎呀，王小官人这是怎么了？”见到王贤趴在车上，街上人呼啦一声涌了上来，硬把去路给堵住了。

“唉，都是李晟那厮太狠毒！”秦守一脸义愤地演讲道：“竟把小官人打成这样！不过李晟罪有应得了，大老爷命小人秦守护送小官人回家养伤，待小官人复原后，定要大用的！”

“哎呀，那李晟真活该！”街坊们义愤填膺道。

“小官人没事儿吧……”街坊们爱心泛滥道：“可得好好养着，要是落下什么伤，那李晟就是死一百次也赔不起！”

“小官人，这是早晨刚摸上来的王八，这么大个可不常见，肯定是知道小官人受伤了，巴巴赶来给小官人补身子呢……”卖鱼的七哥奉上个壳有碟子大的王八。那王八一对绿豆眼里满是无奈，好像在说，我有那么贱么……

“小官人，别听他的。伤筋动骨还得吃排骨！”卖肉的朱大昌把一扇最精细的肋排，剁得一块块大小相等，用荷叶一裹，放到大车上：“莲藕炖排骨，强筋又壮骨！”

“小官人，拿只乌鸡回去炖汤喝，最补了……”

“小官人，天快冷了，阿胶可是补元气的好东西……”

等到了他家巷子时，大车上竟然快堆满了，弄得王贤很是尴尬。

那秦守倒很会说话，“可见小官人人缘真好……”

“呵呵……”王贤干笑两声，便让他去叫门。

家门打开，银铃探出头来，一眼就看到王贤趴在车上，吓得她大叫道：“二哥，你怎么又受伤了，还伤得这么重？！”

话音未落，便听天井里有瓷器破碎声，接着林清儿也面色惨白地冲到门口，未曾开口先红了眼圈，“你没事儿吧……”眼神里的浓浓关切，让王贤很是受用。

狠狠瞪一眼大惊小怪的银铃，王贤道：“进屋再说。”

于是秦守便将王贤背下大车，进了天井问道：“哪个是小相公的房间。”

“西厢房。”王贤不假思索道。

秦守便向左转，掀开粗布帘子进了屋。只见里面干净朴素，除了一副桌椅，仅墙上挂着几幅花中四君子，案上一只青瓷瓶中，供着数枝菊花，并几部书，一个茶杯而已，除此之外再无一样器物。

再看床上只吊着青纱帐幔，衾褥也十分朴素。但就是瞎子，也能看出这是个知书达理的女子居处，而不是男子房间。

王贤才想起，自己搬去衙门住后，这间屋便成了林姐姐的，回头看她一眼，只见她玉面粉红，装作低头收拾打碎的茶壶。

秦守不敢多问，将王贤放在床上，连鞋也没给他脱，便赶紧退出去，告辞离去了。

王贤趴在床铺上，闻着床褥上残留的少女清香，陶醉地闭上了眼睛。

不一会儿，感到有人在给他脱鞋。王贤是被银铃服侍过的，知道妹妹没有这么轻柔的动作，显然是林姐姐了。

给他除下两只鞋，林清儿又给他解开袜带，把两只袜子脱下来，然后犹豫了一下，还是把自己的被子摊开，轻轻盖在他身上，然后悄悄退出去。

王贤起先是装睡，但被这样温柔的服侍着，身心都感到熨帖，竟真的睡着了……

等他被叫醒，已经是中午了，王贤感到嘴角冰凉，赶紧擦擦嘴。低头一看，好大一摊口水印在床单上，不禁尴尬道：“抱歉，趴着睡觉难免……”

林清儿温柔地笑笑，将个托盘端到床边，轻声道：“吃饭了。”

王贤看那托盘上一碟一碗，碟子里是黑乎乎的一碗菜，碗里是米饭。不禁皱眉道：“银铃这死丫头，今天是用脚炒菜么？！”

林清儿的脸腾地红了，险些咬破嘴唇，声如蚊鸣道：“这是我做的……”

“啊……”王贤赶紧补救道：“不过米饭闷得极好。”

“米饭是妹妹闷的……”林清儿快要哭出来了，说着要去端那碗菜，“我给你重新炒……”

林清儿一伸手，王贤看到她雪白的手背上，起了几个小水泡，不由关切问道：“油烫的？”

“我笨死了……”林清儿泫然欲泣道：“学了好几天，还是学不会。”

“其实挺好吃的。”王贤挡住她的手，夹一筷子尝尝道：“就是酱放多了，所以卖相不佳，但这样味道足，下饭绝了！”

“真的？”林清儿惊喜道。

“你说呢？”王贤运筷如飞，就着米饭将一碗菜飞快地消灭。

“下次我会改进的，争取做到色香味俱全！”林清儿破涕为笑，开心极了。

“呃……”王贤狂饮了一大碗水道：“别了，你这是绣花弹琴的手，怎么能炒菜呢？这些粗活还是让银铃干吧……”

“不让我干让妹妹干？”林清儿一边收拾碗筷，一边笑道：“你是亲哥哥么？”

待她端着托盘出去，银铃气哼哼地冲到床边，伸手去拧王贤的软肉，怒道：“你是亲哥哥么？”

“当然，你是亲妹妹么？”王贤反问道。

“当然。”

“那就千万别让你林姐姐再做饭了，”王贤面色惨白道：“不然我可能会早逝的……”

“扑哧……”银铃忍不住笑了，小声道：“娘也不让姐姐干活，她刷碗刷破盘子，洗衣裳能用一整块胰子，老娘说看姐姐干活夭寿……”

“唉，人家是饭来张口、衣来伸手的大小姐，现在能学着刷碗洗衣裳，已经很努力了，”王贤正色道：“可不能笑话她。”

“哦哦，知道了！”银铃扮着鬼脸道：“二哥，你就光知道疼林姐姐，不知道疼妹妹，不理你了！”说着蹦蹦跳跳出去，不一会儿就兴高采烈地叫嚷起来：“哇，这是什么，我爱吃的大枣哦，这是二哥买的么，二哥最疼我了！”

第四十四章十年河西

下午继续趴在林清儿的床上，一边吃着妹妹新剥开的莲子，一边喝着林姐姐泡好的菊花茶，王贤惬意得合不拢嘴。

直到老爹回来，无情揭穿了他装伤病、博同情的丑恶嘴脸，他的待遇登时骤降。被老娘一脚踢到东厢房，去和王贵睡一屋。而本来，林清儿是打算衣不解带整宿照顾他的……

王贵震天的呼噜声中，王贤是一宿没合眼，也不知大嫂是如何在这种环境中睡着的。

早晨起来，王贤问道：“你晚上老咧嘴笑啥？做什么美梦了？”

“哪有？”王贵讪讪笑道，下一刻又忍不住主动说出来：“我已经按照你说的法子办了，感觉真神了，从没这么……刺激过……”

“呵呵……”王贤干笑两声，心说两个只知道在床上摸黑捣鼓的家伙，换成白天在芦苇荡里偷情，不爽才叫怪了。

吃过早饭，王贵去上工，老娘带着银铃和林清儿去赶集，只有老爹和王贤两个在家。

老王一手端着茶壶，一手抠脚，得意洋洋道：“怎么样，你爹的计谋不比周公瑾差吧？”

小王马上谀词如潮，把老爹夸得晕晕乎乎，方问道：“听说李晟临走前，和王子遥谈了很久。爹，王子遥不会插手吧？”

“你消息倒灵通。”老爹看他一眼；“李晟不找王子遥还好，这下非让他榨光骨髓不可。”

“爹说王子遥不会帮他忙？只会敲诈他？”王贤吃惊道。

“哼哼……”老爹吸一口茶水，一脸得意道：“没有老子唱白脸，王子遥一个人红脸有什么用？”

“啊？”王贤瞪大眼，难以置信道：“原来是老爹和王伯伯是一伙的！”

“你小子真是没脸没皮，刚才还一口一个‘王子遥’，这下又改叫‘王伯伯’了。”老爹笑骂一声道：“你以为省里京里的跑官不花钱？”说着叹口气道：“吏部那帮书吏黑着呢，不打点到位，就等着去云贵那边送死吧。可老子

是刑名口的，要说跟刑部打交道么，还有些门道。吏部那边，也只有王子遥能使上劲，不然老子岂会白便宜他？”

“为何那次王子遥主动提起来，爹爹还要矢口否认呢？”王贤想一想，不解道。

“竟然问这种愚蠢的问题！”老爹气得胡子直翘道：“我那时候不知道能把李晟将死，拿什么去求王子遥？你以为他‘王扒皮’的外号是假的么？见不着真金白银，岂能替我办事？”

“原来如此……”王贤挠头苦笑道：“老爹还真是算无遗策！”

“那是！”老爹刚要自吹自擂一番，突然听到巷子里有脚步声，便住了嘴。

果然，外面响起敲门声，老爹开门一看，是县里的白役秦守。

“给老大人磕头了，”秦守一见王兴业，赶紧作势要下跪，王兴业扶他一把道：“瞎跪什么，我还不是官呢。”

“那还不是板上钉钉的。”秦守讨好地笑道，最后还是行了稽首礼。

老爹让他进来后，王贤已经改成趴姿，秦守又向他行过礼，站在一旁恭声道：“小人是来给小官人报信的。”

“什么事？”王贤问道。

“今天大老爷在堂上宣布，鉴于秋粮完税任务紧迫，命张典史署理本房司吏。他空出来的典史一职，不再论资排辈，而是由户房众书吏竞争，谁能最快最好的完成税收任务，就让谁当这个典史！”顿一下又补充道：“大老爷还特意强调，不拘是经制吏，还是非经制吏。”

“……”王贤闻言默然，听秦守接着道：“得知这消息后，本房便炸了锅，从原先对下乡收税避之不及，到现在狼多肉少，七个粮区根本不够分……张司户让小人来问问，是不是安心将养身子，把上新乡让给别人？”到上新乡催税的票牌还在王贤手里，张司户当然也可以重新出一份，但他脑子还没进水，知道得先问问王贤的意思。

“张司户想让我让贤？”王贤皱眉道。

“倒是没这样意思，应该只是询问一下。”秦守摇摇头道。

“你答复张司户，”王兴业开口道：“说王贤轻伤不下战场，就是躺着也会

把差事办好！”

“.....”秦守这个汗啊，又望向王贤。

“自然听我爹的。”王贤苦笑道。

“那好，小人明早套车来接小官人。”秦守哈腰道。

“不用。”王兴业一本正经道：“你明天去一趟上新乡，跟晁公正说‘依法纳税是大明子民的义务，相信他一定会保质保量的尽早完税’。”

秦守这个汗啊，但哪敢再问，诺诺应下离开了。

待秦守一走，王贤便有些不快道：“司马求这家伙，真把我当成拉磨的驴了！”

“这次你怪不着他。”王兴业却摇头道：“是我让王子遥拦你一下的。”

“啊？”王贤吃惊道：“爹是什么意思？”

“靠踩上司上位，怎么说都不光彩，你又是新人，这么上去后患无穷。”王兴业道：“还是来一场‘公平竞争’做做样子，不凸显点本事，怎么服众？”说着冷冷一笑道：“再说本就打算修理那晁天焦，这下搂草打兔子，两不耽误。”

“爹爹真是高招.....”王贤都无力吐槽了，老头子整天算计来算计去，到底累不累啊，“孩儿拭目以待了。”

“嗯，”王兴业点头道：“这边都安排好了。你在家安心养伤便是，为父明天去趟南京，争取把差事敲定.....”

王贤现在有些迷信老爹了，既然让他静观其变，便两耳不闻窗外事，安心在家里养伤看书。

对和王贤生活在同一屋檐下，林清儿起先还有些紧张，但见他对自己持礼甚恭，并没有什么轻浮举动，也就渐渐放下了心。又见他虽已是官家人，却每日里用功不辍，更是欣喜不已，于是按下羞赧，与他促膝而坐，为他一句句讲解经典。

王贤在国文方面，悟性只能说普通，记性却是极好。这也难怪，能考出注会来的，哪个记性差了？用了这小半月时间，他把一本《论语》愣是囫圇吞枣，背了下来。现在林清儿拿着《论语集注》，为他掰开揉碎了讲。王贤每每听得昏昏欲睡，但一看到她那张如花娇颜，露出淡淡的失望神情，便强

打精神继续，心里不禁苦笑：‘这也算美人计的一种！’

因怕他贪多嚼不烂，林清儿每天只讲十句，让他融会贯通，再将朱熹注释背牢。第二天要能讲出来，背得全，方会接着讲下去。

王贤虽然学得认真，但一直没忘了收税的事儿，这些天吴为几个来看过他，说六个粮区的负责人，皆是资深书办或与张司户关系密切的家伙。这些人如今已不来衙门报道，一天十二个时辰与本区粮长泡在一起，督促他们尽快完税。

不过因为重订的黄册，比原先多征两成税，令粮长们大为不满。他们似乎商量好了，要拖到官府让步、答应按原先标准征税为止，是以各路人马都很不顺利。

但也有例外，便是去三山镇收税的一路。何常被捕后，两个副粮长为了争夺他的位子，打得不可开交。到那里收税的书办宣布，谁能多收两成税上来，就把粮长位子给谁。只是副粮长也不是被哄大的，一个小小书办空口无凭，他们怎能相信？

不过那书办在衙门颇有能量，正在全力运作此事，据说已经快申请下来了……

总之，最没进展的就是王贤这一路，吴小胖子言语间，对他占着茅坑不拉屎颇为不满。那意思是，你不去让给我试试，总好过这么白白浪费了吧？

王贤故作高深地笑而不语，实际上心里一点底儿都没有。直到两天后的傍晚，他正读书闷了，给林清儿和银铃讲笑话道：“朱子说圣人门下七十二贤人，请问姐姐，不知有几个是大人，有几个是小孩？”

林清儿仔细回想半晌，摇头道：“书上没有。”

“怎么没有？《论语》里说得明明白白，成人三十人，小孩四十二人。”王贤一脸‘你竟不知’道。

“何以见得？”林清儿大奇，她自问经义烂熟于胸，完全不记得有这茬。

“《侍坐》一篇里明明说，‘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五六得三十，六七四十二，加起来正好是七十二贤人。”王贤嘿嘿笑道。

“啊……”林清儿一愣，旋即明白过来，掩口笑着白他一眼：“净会胡扯，我要是先生，非你打板子不可！”

银铃见两人笑得眉来眼去，却完全没听懂。这时听到有人敲门，她便蹦

起来道：“我去开门！”

她打开院门，便见个身材高大的白发老者，正一脸拘谨地站在门口，身后还跟着两个挑担子的长工。

“请问这是户房王小官人家么？”

“是啊，”银铃点头问道：“老爷爷是？”

“老夫晁天焦，乃上新乡粮长，特来拜见王小官人。”平素趾高气扬的晁公正，很是客气道。

“啊，你就是晁天焦？”银铃杏眼一瞪，拉下脸道：“我哥不在家，倒让公正白跑一趟！”

“不知道啥时候回来？”晁天焦心说，这话咋这么耳熟？

“这个没数，少则三五日，多则十天半个月，也是有可能的。”银铃稚声稚气，不紧不慢地答道。

“那不什么都耽误了……”晁天焦急道：“去找找不行么？”

“这可没法找，我哥哥交友广泛，有可能在富春江和人钓鱼，也可能去仙霞岭找他兄弟赌钱，每次都是尽兴而归，我们可找不到。”银铃笑容假假道：“家里只有姐妹两个，就不请几位爷进去了！”说着砰的一声，把门关上！

第四十五章低头

“老爷，怎么办？”看着砰然关闭的大门，外面仨人傻眼道。

“唉……”晁天焦哪会不知，这是人家在报复自己。可是谁知道他是王兴业的儿子，谁知道李晟能转眼倒台？两条知道一条，当初他也不至于将王贤拒之门外。

“太不像话了，他以为自己是誰？户房司吏也不敢这样对咱们！”长工们愤愤道。

“唉，谁让少爷他……”看到晁天焦面色阴沉，长工的声音越来越小，“中了人家的奸计呢……”

原来，晁天焦的大儿子晁蔡端坐家中，祸从天降，莫名其妙吃上了官司……

晁家家大业大，在上新乡有宅院，在乡下有庄园，秋收晒场的季节，晁蔡都是住在庄园里，带着长工们干活的。

这种乡下的庄园，向来安静无事，然而昨天早晨，长工们起来干活时，便发现晒粮的场院里，躺着一具死尸……

晁蔡被叫来一看，见是个倒毙的乞丐，他又不是专业仵作，无从判断死因和死亡时间，只能瞎猜可能是翻墙进来想偷粮食，结果发急病死了。

晁蔡一面暗叫晦气，一面和老长工们商量该怎么办？有人说当然报官了，但另外一些人说，人死在咱们场院里，报官说不清楚，只怕要被敲竹杠的！

晁蔡听说过，官府의 公人最是流氓，每每发生这种人命案子，也不做调查，先把死尸附近的、没有背景的富户指为嫌疑犯，然后把他们拘押起来敲诈勒索。那些被拘押的富户，就算破财消灾，也免不了一场牢狱之灾，倒霉的还会被不分青红皂白，大刑伺候一顿再说。

晁蔡是越想越害怕，跟几个老长工一合计，决定把死尸远远运出去丢掉，省得惹麻烦。

拿定主意，长工们便将尸体抬上大车，在上面盖好草席子。趁着天还不亮，两个长工便赶车出了庄园。

一上午，晁蔡都心神不宁，一直盯着庄口，等那两个长工回来。一直等

到傍晚，他俩终于回来了，不过是五花大绑，被一大群捕快、民壮押解着过来。

‘坏了……’晁蔡心里咯噔一声，赶紧在众长工的簇拥下迎上前，拱手连连道：“诸位差爷请了，这两人是我家中长工，身家清白，并无犯罪……”

“呸！杀人凶手也敢称清白？”领头的正是县里副捕头张麻子，他冷笑一声道：“有人亲眼看见，他俩在芦苇荡里挖坑埋死人！”

“差爷误会了。”晁蔡心说怎么这么寸，竟被人看到了？只好实话实说，说这具尸体是今早在自家场院中发现的，因为怕惹麻烦，故而让长工偷偷运出去。

“不说别的，若是乞丐生病倒毙，你应当通知里长，请官府来验尸后才能掩埋！”张麻子冷笑道：“你偷偷摸摸，必然是害了人命，怕被官府追究，才让帮凶毁尸灭迹的！”说着一挥手，捕快便将铁链套到了晁蔡头上。

晁蔡连呼冤枉，长工们也大声争辩，却被官差一股脑捉了，又把庄园搜了个底朝天，结果发现刀枪若干，还有弓箭……这都是庄园备来防盗的，此刻全被当成了罪证。

待官差压着一干嫌犯返程时，晁天焦闻讯赶来，求诸位差爷放他儿子一马。所奉的腿脚钱、酒饭钱比平时丰厚十倍。

张麻子笑纳了他的孝敬，一抱拳道：“公正莫慌，咱们也没说人是你儿子杀的，认定凶手那是大老爷的事儿。让令公子跟咱们走一趟，保证不难为他。”

因为拘押嫌犯是官府的权力，晁天焦也无可奈何，只能放他们回城。

回到家里，晁天焦收拾了一包银子，让长工套车拉自己进县城。他也是个老江湖了，焉能不知此事必有蹊跷？有道是‘皇权不下乡’，除非有案子，否则官差是不会在乡下晃荡的，哪会那么巧，正好碰上去埋尸体的长工？

在衙前街上的旅店住下后，他四处拉关系走门路，终于从刑房的某位典史口中得知了真情，原来是自己得罪了王兴业的儿子，有人在替老上司出气呢。

晁天焦找到县里主管刑狱的马典史，请他放人，谁知马典史说，你儿子被抓了现行，搜庄子又搜出刀剑，不经县老爷审判，谁敢放人？

晁天焦请他代为说和，马典史却道：“我说是可以说，但县老爷九成九是不肯放人的。”

“为啥？”晁天焦傻眼道。

“县老爷上任以来，头一次正经收税，实指望能得个开门红，在上司面前好看。谁知道你竟躲起来，不见上门的官差，这不是想给县老爷拆台是什么？”马典史一副‘你老糊涂了’的表情道：“现在令郎落在他手里，你觉着能轻易放人么？”

“不能……”晁天焦满嘴苦涩道。

“这不就结了。”马典史起身要走，却被晁天焦一把拉住，央求道：“马四爷指条明路！老朽定有重谢！”

“其实也没啥，我送你一句话，”马典史甩开他的纠缠道：“解铃还须系铃人。”

晁天焦恍然大悟，赶紧让人买了礼品，以向王贤赔礼道歉的名义，直奔王家而来。谁知却吃了闭门羹！

尽管肚里窝火，但想到儿子在牢里，还不知被狱卒折腾成什么样，有没有被同监舍的犯人爆菊……他就一点脾气都没了。

当天下午，晁天焦又来一次，又吃了闭门羹。

次日上午，晁公正再来一次，再吃闭门羹。

下午，他第四次登门拜访，这次更是直接跪在了王家门口，这才终于见到了，那个曾经十分想见自己而不得的王贤王书办！

天井里，王贤趴在躺椅上，一脸揶揄道：“公正好生别扭，在下数次登门，均被你拒之门外，现在我不去了，你又来四顾茅庐，”说到最后，他的声音愈发阴冷，真的很有敲竹杠的潜质。“这样很好玩么？！”

“小官人息怒，”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晁天焦陪着小心道：“那都是李司户的意思，老朽不敢不从啊。”

“你倒推得干净。”王贤冷笑道：“李晟为何不让你见我？”

“李晟倒没说不让我见你，只是嘱咐我，千万不要听小官人的，收粮的事情能拖则拖，等其他粮区定下来再说。”晁天焦一张方方正正的脸上，写满了懊悔道：“李司户也算我们粮长的顶头上司，他的话我不敢不听，考虑到无颜面对小官人，我才不得不躲着不见。”

“那现在怎么又来了？”王贤瞥他一眼道。

“是这样的……”晁天焦看看院子里，并无王兴业的人影，遂小声问道：“令尊呢？”

“去南京了。”王贤淡淡道：“你不放心跟我说，就等他回来吧。”

“他什么时候能回来？”晁天焦问道。

“少则三五日，多则十天半个月……”王贤摇头晃脑道。

晁天焦知道自己又得罪这小子了，只好低声道：“其实，跟小官人说也是一样的……”

“说吧。”王贤呷一口茶道，“我不保证会听。”

“本乡定于明日收粮，请小官人前去验看。”晁天焦恭声道，心里却暗骂不装逼会死么？

“准备按照哪个册子收？”王贤眼皮都不抬道。

“当然是……”晁天焦暗暗叹道，诸位兄弟勿怪，我救儿子要紧，只能不仗义一次了。“按新核定的账簿收了……”

说完他便感到心下滴血，损失实在太惨重了……

“你也别跟瘟鸡似的！”王贤看不惯他这副嘴脸，冷声道：“上新乡到底瞒下了多少户口，你比谁都清楚。就算多上缴两成，你依然有的是赚头，无非就是赚多赚少罢了！”说着冷冷一笑道：“不信我把上新乡的黄册贴出来，看看老百姓会站在谁这边！”

“这……”晁天焦语塞，要是让老百姓知道，他们多年来交的税，有四分之一没进国库，而是被他这个受人尊敬的粮长，和官府的人瓜分了。那晁家在上新乡，真没有立足之地了。

不过晁公正也知道，王贤只是在吓唬自己，因为他根本承担不起，公开黄册带来的后果——别忘了黄册可是官府造的，账面上的人口减少，是衙门里相关官吏的杰作。没有官府的包庇，给晁天焦一百个胆子，也不敢如此明目张胆地侵吞朝廷税粮。

官府需要这笔稳定丰厚的收入，来支付像王贤这样的非经制吏、白役等临时工的工食银。来供给诸位老爷的日常所需，冲销县里的各项杂费……可以说，谁敢掐断这笔收入，就是跟本县全体官吏为敌，王贤一个小小书办，

敢么？

但晁公正知道王贤的意思，是在警告自己越线了。他和某些人的贪婪，已经严重损害了本县的赋税水平，让县老爷很不高兴了！别人没有把柄被捏着还好说，自己儿子在人家手里，要是还不配合，只能是自寻悲剧了！

想到这，晁天焦颓然道：“小官人教训得是，我这就回去通知乡亲们，明日场院里完税。”

“去吧！”王贤挥挥手，按捺住喜意道。

第四十六章踢斛淋尖

国朝的制度设计，完全由开国皇帝朱元璋的心意决定。比如收税，他认为贪官污吏会借机鱼肉乡里，让百姓不堪其苦，便想出了以‘良民治良民’的方法，按照赋税水平，将一个县化为若干粮区，以其中田产最多、名声最好的富户为粮长，全权负责税粮收解。

通常一个粮长负责几千到一万石的税收任务，但也有少至数百石的，这主要跟州县的地理环境有关，像富阳县这样‘八山半水分半田’的地方，人口居住分散，耕地也少，一个粮长基本负责一个乡、十几里、千余石的征税任务。

每到纳税时节，本区的粮长副粮长，便会知会各里里长组织乡民，于指定日期到指定地点纳粮。期间，官府会派书办充任会计，也行监督之实。这种半官方的征收方式，自然谈不上什么效率，一天最多能有两三里的百姓完税，七八天收完，就算顶厉害的了。

其实也不少了，两三里就是两三百户，一户户的锱铢必究，工作的确很繁重。是以征粮这些天，粮长并县里书办，都是天不亮便到河埠头，支起桌子、摊好册簿，等百姓前来完税。

天刚擦亮，便有十几艘敞口船，破开清晨的雾气，横七竖八靠近上新乡的河埠头。船上盖着草席，把船身压得很低，里面装的自然是新米……这是离着镇上最近的一里百姓，前来完税了。

码头上的晁家长工，大声提醒带队的里长，让他尽量把船停得密实，好给后来完税的船只留出地方来。

国朝行里甲制，一里十甲，共一百一十户。其中上等十户称为里长户，户主轮流为里长。其余百户称为甲首户，则轮流为甲首。故而里长之下，总有十个甲首，每个甲首管十户人家。

里长吩咐各甲首照办，自己则跳上埠头，来到窄窄的栈桥尽头，便见一张长桌横在眼前。桌上摆着账簿笔墨，桌后搁着两把椅子。左边椅上坐着一身绛紫色直裰，头带六合帽的晁天焦，右边坐着个头戴吏巾，身穿白衫的年轻人，应该是县里来的书办。

里长朝两人行行了大礼，方对晁天焦道：“公正，我们十八里的秋粮已经运到，劳烦您老收验。”

“嗯。”晁天焦拢着胡须，看看王贤，待他点头后便道：“老规矩，上等户先来吧。”

“公正贵人多忘事，我们十八里没有上等户。”里长陪着笑道。

“又有了，要按重核的册簿缴。”晁天焦翻翻账簿道：“统共是三户，上中下各一则。”

“啊……”里长有些发蒙道：“之前没听说啊。”

“这不就听说了么？”晁天焦缓缓道：“还有中户也多了十户。喏，这是名单，你跟这十三户说下，让他们要么今天先交一部分，明天再来补上，要么明天一并交齐。”说着咳嗽一声道：“先让其余人来完税吧。”

“这，这一时间，如何交代……”里长拿着名单，愁苦万状道：“上调户等的，非骂死我不可。”明朝将百姓按田产、财富、人口分为三等九则。等级越低，税率也就越低，等级越高、税率也就越高。下等户最低三十税一，上等户最高十税一，上下竟相差三倍，也无怪乎百姓会如此低调谦逊，家有良田千亩，也说自己是中等人家，家有百亩田产的，皆以下等自居了。

当然，归在何等何则，是要官府说了算，这就孳生了极大的寻租空间。每年登记时节，便是户房书吏、里长、坊长的盛宴。切身利益相关，每一户都不敢省这个钱。拿了钱就得替人办事儿，现在又告诉人家办不成了，不光是退钱肉痛，还有个患不均的麻烦。

凭什么是我家不是别人？那些倒霉的家户，非把他骂死不行。

“跟他们直说便罢！”立在晁天焦边上的，是他的弟弟晁地焦，闻言一翻白眼道：“无论如何，他们今年都得按这个数交了，要是不想交也行。等过了期，自有官府追比，到时候和差爷慢慢理论就是。”

别看收税的前半程是以‘良民治良民’，非强制性的。可一旦有拖欠发生，官府便会露出狰狞面目，派人下乡催课。那一番骚扰，可谓鸡飞狗跳、鬼哭狼嚎。要是催缴还不交，官府就会追比，打板子、站枷号，非让你倾家荡产也得把欠税补上……

里长见没法讲理，只好转回去，让第一甲的乡亲先去完税，却留下其中一个道：“你家被上调为中等上了。”

“为啥？”那人的反应如出一辙，大惊道：“不是订好了下等上么？”

“这是王八的屁股——规定！”里长两手一摊道：“我还被上调为上等中了，上哪说理去。”

“不行，俺也是给了钱的！”乡民就是直，从简单的心里喷出愤激的话

道：“凭什么别人不涨，就俺家涨！”

乡亲们纷纷向他投来同情的目光。

“大家都涨你就高兴了？”里长怒道：“县老爷嫌定得太松，让下面紧一紧而已！今年你家多交点，明年他家多交点，十年才一轮，嚷嚷个啥劲！”说着呵斥其他人道：“还不赶紧去完税，也想跟着涨涨么？”

乡亲们由同情变成了气愤，不再理会他和里长的争吵，争先恐后卸船、挑着担子去排队交粮。

第一个交粮的乡民，向晁公正报上自家姓名。晁天焦便翻找到他家的册簿，唱道：“十八里一甲甲首户，户主季大年，下等上，交米三斗六升，丝七两二钱。”他用的不是官府核定的白册，而是自家统计的私册。

那季大年应一声，将一束丝交给收税的过秤，过秤的副粮长随手一抓，板着脸道：“太潮压秤，打八折，应收九两！”

这是睁着眼说瞎话，但老百姓这么多年早习惯了，那季大年陪着笑道：“您老称看，正好九两。”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你要是敢异议，待会儿他还在称上玩手脚，非让你交过一斤去不可。

这边副粮长称了称丝的重量，唱道：“丝完税！”

那边季大年俩儿子，交粮时也遇到了同样的麻烦，收粮的晁地焦抓一把米道：“太潮压秤！打九折！应收四斗！”

季大年俩儿子同样不敢啰唆，将担子上的粮食，小心翼翼将白花花的大米，倒入写着‘四斗’的斛中……斛是官府用来量粮的标准容器，这样收粮可以不用过磅，只消用不同的斛来组合便可。

按规定，斛里的粮食要倒满不说，还得超出斛壁，堆成尖堆型……季家俩儿子，按照要求，将斛里堆得不能再满，刚要为终于完税松口气。却见那晁地焦将袍子下襟挽起，退了两步，凝神屏气、气沉丹田，然后大喝一声，冲到斛前，猛地一踹！

超出斛壁部分的大米，自然哗啦啦落到地下，季家儿子慌忙去捡，却听晁地焦大声道：“别捡，这是损耗，没听见？再捡就别交了！”

季家儿子只好再把斛倒满……

目睹这一幕的王贤，自然是目瞪口呆。

一旁的晁天焦微微自得道：“这一踹，叫‘踢斛淋尖’，踢斛，可以让米粒密集充实以便再装。淋下来的尖，就算是耗羨了。”

“乡民们能服气？”王贤咽下口水道，这一脚下去，最少多交半斗米。

“不服可以不交，等着官府催收时，就不止这点耗羨了。”晁天焦满不在乎道：“千百年来都是这样，不服又能怎样？”

“唉，实在是没必要……”王贤心说，把斛做得稍微大点，效果不也一样么，吃相还好看点。

“呵呵……”晁天焦笑咪咪道：“这些洒在地上的米，可有一半是归小官人的……”

“唔……”王贤干咳两声，他爹嘱咐过他，丧良心的钱不能拿，‘呆出息’也不必拒绝，因为你不拿就全进了别人的腰包，人家还骂你蠢猪……

太祖皇帝体恤百姓，所定税率是极低的，哪怕加上这些花头，乡民们也承受得起。这也是让粮长收税的好处，他们土生土长，不敢盘剥太过，激起民变，基本不会超出乡民的承受范围。

忙忙碌碌一天下来，收了三里三百三十户，一千五百口百姓的粮食。实际上，经过四十多年的休养生息，这三里的百姓早超过两千口，但为了避税，全都隐匿不报，当了黑户。所以别看交税的弱势，一样满是心眼跟收税的暗战……

至于收税的晁公正，则是收解两本账……按照洪武年间的标准收，按照官府核定的白册解。收解之间，差不多便截留下两成。这两成二八分账，两成归晁天焦所有，八成由王贤带回衙门，交给户房处理。

至于地上的粮食，官府就见不着了，由收税的人私分了事，所以说这是个肥差。

天擦黑时，该交的税粮已经入仓，截留的部分并那些耗羨则直接卖给粮商，连夜运走……

第四十七章大功告成

因为要监督入库，王贤谢绝了晁天焦到家里吃饭的邀请。晁公正便让人将酒菜送到库房，陪他在仓库里用饭。

晁天焦再不敢小觑这王小官人了，且不说他那个阴险狡诈的爹，单说王贤本人，也是精明强干得吓人。一天下来，收多少、欠多少，多少该入库，多少归官府，全都算得丝毫不差。让晁天焦彻底绝了糊弄他的心思。

晁天焦估计用不了多少年，这小子就能坐上户房司吏的位子。往后打交道的日子还长着呢，尽快修复好关系是正办。他甚至有用美人计将其收为孙婿的冲动，可惜王贤已经定亲了，让晁天焦连呼可惜。

本就没什么化不开的怨，又经过晁天焦这几天刻意奉承，两人早就一笑泯恩仇了。晁天焦见火候差不多，方问道：“小官人能帮着打听下，我儿子啥时候能回家么？”

“这烧鸡味道真不错，哪买的？”王贤笑道：“这是刑房的事情，在下哪里知道？”

“自家瞎做的，难得小官人喜欢，回去带两只给家里尝尝。”晁天焦强笑道：“刑房都是你父亲的老部下，打听一下总没问题吧？”

“好，收完税我就回去问问。”王贤点点头，便见那个叫周洋的粮商称完粮食过来。说起来这周洋，正是半月前被枷号的那位。王贤白天问过他犯了什么事儿，周洋郁闷道：“啥事儿也没犯，就是因为收税在即，大老爷找由头整治他一番。”

原来这富阳县产粮有限，百姓大都以种茶、造纸、丝织为业，买粮纳税。是以每逢纳税时节，富阳县便会粮价腾贵，粮商们趁机大捞一笔。谁知道新任的魏知县，十分重视治下民情的稳定，唯恐粮价暴涨、百姓怨声载道。竟提前把县里的两大粮商拿了，在衙门外枷号三天，以示警告……

一说起这事儿来，周洋便眼泪汪汪，做生意不就是贱买贵卖么？又不是什么饥荒缺粮、囤积居奇，何况他还什么都没干……至少今年没干，怎么就把他枷了呢？

没办法，谁让这年代，商人地位低下来着？官老爷想立威扬名，邀买民心，不拿他开刀拿谁开刀？没见老百姓一片叫好声么。

不过周粮商也真够敬业，脖子还没好利索，就跑来上新乡收粮了。他僵直着脖子在王贤身边坐下道：“小官人算得分毫不差，统共是四十三石三斗七

升米，按照小官人的要求，全用银钱支付。”说着把一袋钱搁在桌上道：“小官人查收一下。”

王贤打开钱袋一看，见是个二十两的银元宝，还有几串铜钱，皱眉道：“多了。”

“不多，剩下的算是一点心意，感谢小官人照顾敝号。”周粮商讨好笑道。他是粮商，对王贤这样年轻有前途的户房书吏，自然要好生巴结。

“好说好说，咱们都是朋友了么。”王贤知道，老爹眼看就要去杭州了，以后的路全靠自己走。想在县里吃得开、混得好，只能学那宋公明不拘身份、广交朋友。“来，我敬公正和周老板一杯，小弟头一天出差，什么都不懂，给二位添麻烦了。”

两人赶紧举杯饮下，晁天焦笑道：“小官人虽说头天出差，但这份老练持重，却比许多老人还厉害。可见小官人非常人也，将来必将飞黄腾达！”

“那是一定的！到时候，可一定提携兄弟呀！”周洋也吹捧道。

三人把酒言欢，一直喝到半夜，晁天焦请王贤家里去睡，王贤却执意要睡在库房。他前世的职业告诉他，该谨慎的时候，一定不要嫌麻烦，安安生生地交差，比什么都重要。

第二天继续收税，帅辉和刘二黑两个也来了，其实王贤没啥事儿要他俩办，只是单纯叫他俩过来蹭饭。收税这几天，晁天焦自然要管饭，而且每顿大鱼大肉，极其丰盛，不吃白不吃……

毕竟是多少年的兄弟，帅辉两个把王贤的事儿当成自个的事儿，不像秦守那样，光算计着自个怎么捞钱。有他俩处处盯着，王贤倒省了好些精力，只是他仍不敢大意，依旧每日睡在仓库里。

直到第七天，所有的两千八百石税粮收讫，装船运抵县城后，王贤才松了口气。来不及换身干净衣裳，他马上到县衙交差。

在原先李晟的值房里，张司户给王贤倒杯茶，微笑道：“这些天累坏了吧。”

“让大人费心了，坐着收税没什么可累的。”王贤却没有给了颜色开染坊，神态恭谨道：“所幸不辱使命，上新乡的税粮已全数收讫……”说着双手递上账簿。

“哦？”张司户不无意外道：“那被上调的十几户，没有异议么？”

“是有，但属下让其他人先交，使那些被上调的感到孤立无援。然后又告诉他们，这个是轮流上调的，这次交完了，至少可以安生九年。在这九年里，其余人家也都会轮到，谁也跑不了。”王贤答道：“他们想想是这么回事儿，就都补交了。”

“好。”张司户拊掌笑道：“这一手看似简单，其实深谙人心。看来这个典吏，你可以胜任！”

“多谢大人栽培！”王贤一脸感激道：“属下定将鞍前马后，为大人排忧解难！”

“好好好！”张司户笑得更加灿烂了：“我果然没看错人！”好似自个有多大功劳似的……

“另外。”王贤将个沉重的包袱搁在茶几上，打开道：“这是所有的零头和耗羨。”

看见白花花的七铤银子，还有几十串铜钱，一串是一百枚。张司户有些意外道：“这么多？”

“这里有清单。”王贤又从靴页里掏出張纸，奉给张司户。

张华接过来仔细一看，见每一日的每一笔收入，都列得清清楚楚。看完后，张司户赞道：“晁粮长也好，周粮商也罢，都是老油条了，你竟然没让他们坑去一文钱。看来我可以彻底放心了！”

“也许只是他们出于种种原因，不敢弄虚作假。”王贤谦虚道：“属下其实什么都不懂，还请大人耳提面命、多多教诲。”

“唔哈哈……”拍马屁的最高境界，就是像王贤这样不露痕迹，让被拍的人自己爽，那才是真的爽。张华合不拢嘴道：“我现在就教你件事儿，该自己留下的，不用拿给上司看，大家心知肚明即可。”

“属下还不懂，哪些该拿哪些不该拿。”经过李晟的蹂躏，王贤太知道一个看你顺眼的上司，有多重要了。因此毫无节操道：“而且机会都是大人给的，由大人处置也是应当的。”

“呵呵，规矩不能破。”张华笑道：“你把这些铜钱收起来，要是觉着过意不去，就请户房的兄弟们吃一顿，自然就心安理得了。”

“多谢大人教诲！”王贤便将铜钱重新包起来，告辞出去。他其实想留下一半给张华来着，但那样显得太老练，跟他粉嫩新人的形象不符，容易引起上司警惕。

回到公房，众书吏纷纷朝他道喜。上新乡是七粮区里第一个完税的，那典吏的位子，自然就落在负责此处的书办身上——王贤以区区二八年华，进衙门不足一个月，就成了他们这帮老书办的上司。这让众人恭维之余，难免有些又酸又苦。

这还是王贤通过竞争，谁也无话可说的上岗呢，要是光凭着告发之功，坐上典吏之位，今日还不知有多少怪话呢……

不过恭维的话说一万句，也不值一文钱。书吏们便商量着去哪里，请未来上司吃酒庆贺。

王贤却坚持要自己掏钱，请诸位前辈吃酒。书办们知道他今天刚发了财，按说他请也是应该的，但哪敢让未来上司坏钞。

争来争去，最后的结果是，今天王贤请大伙，庆祝大发利市。等正式任命下来，大伙再为他祝贺一番。这番推让可不是无意义的，至少让大伙知道了，未来的王典吏，不是个吝啬的家伙！

这一点很重要，尤其对不求出息只求财的书办来说，跟着谁混不重要，重要的是能分到多少好处……

中午时，王贤让秦守在周家酒楼定了三桌酒席，没办法，谁让户房人多？这还是有六路人马没回来呢……

下午时，王贤又去请张司户和荀典吏，都被两人谢绝了。其实也好理解，前者是因为当了领导，要端着。后者则是因为没当上司户心绪不佳，更有些迁怒于王贤的意思，不愿和他搅和……

不过对书办们来说，没有上司出席才好放开了喝酒耍乐。散衙后，一群白衫书办便成群结队来到周家酒楼，一直喝到半夜。王贤这个东道兼未来上司，自然成了灌酒的对象。他酒量本就一般，又不好推辞，车轮大战之下如何招架？尽管吴为替他挡了好些，还是被灌得烂醉如泥，被横着扛回家去……

家里头早都睡下了，听到动静，王贵披衣起来一问，赶紧开门让人把他抬进门。

第四十八章小冤家

老娘和林清儿也被吵起来，披衣出来看他，只有银铃不受打扰，依然呼呼大睡。

老娘最烦老爹醉酒，一看王贤烂醉如泥，登时大怒道：“小小年纪不学好，谁再敢带他喝酒，老娘打断他的孤拐！”吓得众书办鸟兽四散。

见王贤吐了一身，老娘气哼哼地要给他收拾，却听林清儿小声道：“交给女儿就行，娘去睡吧。”

老娘闻言转怒为喜道：“好主意。”便很利索地转身进屋去了。

“大哥把他扶到西屋吧。”林清儿红着脸道。

“这不好吧，熏臭了你的屋。”大哥很厚道地说：“还是让他睡东屋吧。”

“没事儿。”林清儿轻声道：“大哥明早还得上工，就让我陪他熬吧。”

“那辛苦妹子了。”王贵也是实在人，点点头，便将王贤架到西厢房，看着整洁的床铺，他又有些犹豫道：“还是算了吧……”

“放下他吧，扛着怪累的。”林清儿低着头，心下无奈道，自己还能嫌这无赖小子又脏又臭？

王贵将王贤平放在床上，嘱咐林清儿，有事儿叫一声，便掩上门出去了。

门关上，屋内孤灯如豆，万籁俱寂，只有王贤粗重的呼吸声。这是林清儿头一遭孤男寡女共处一室，心下难免紧张。但闻到他身上浓浓酒味，令人一阵阵胸闷，便也顾不得许多，斟了壶浓茶想服侍他喝下。却看见王贤的衣衫已经脏得不成样子，林清儿只好给他宽衣解带。虽是深秋初冬，但一个弱质纤纤的小女子，给个大男人脱衣服，还是累得香汗淋漓，手脚发软。

好不容易除下外衫，却又见中单上也沾上了不明污渍，林清儿轻叹一声，只好再动手，把王贤脱得仅剩裤衩一条。

昏黄的灯光下，王贤那年轻的身体，已经初显出浅浅的肌肉线条，与两个月前骨瘦如柴的样子截然不同。身体不会说谎，它会忠实地体现出，你付出了多少汗水。

可惜林清儿的目光，却落在他的中单上。只见本应是雪白的衣领、袖

口，如今却油黑油黑的，整件内衣都散发出浓重的汗臭味……按说现在这季节，就是一个月不洗衣服，也不该这么脏，何况王贤下乡前，不仅里外一新，还带了一身换洗的。

这七天他到底出了多少汗，晚上睡在哪里？林清儿想想就觉着心疼，目光终于移向王贤的面庞。和从前比起来，他清秀的五官没什么变化，但轻浮市侩之气已然尽去，取而代之的，是一种读书人才会有的沉静斯文。

‘他果然变了，是因为我么？’少女想到王贤曾经的那番话，一颗芳心正微微甜蜜呢，却见王贤眉头紧皱，胸中似有满溢之状。

接着见他挣扎着要起身，林清儿赶紧扶住，让他朝床外垂着头。见王贤一个劲儿地打干哧，林清儿知他要吐，忙用手抚摩其背。说时迟那时快，王贤喉间忍不住了，张口尽情一呕，林清儿怕他摔下床去，也不敢躲闪，终究被吐脏了衣裙。

呕毕，王贤闭着眼讨茶，林清儿支着身子，一摸茶壶还是暖的，斟上一杯浓茶回头，才发现他已经换了姿势，仰躺在自己两腿上，脑袋还拱啊拱的。

林清儿已经狼狈万状，哪还顾得上害羞，只管喂他吃茶，王贤连吃了两碗，便又转了身子，面朝林姐姐的小腹，两手环抱着她的纤腰，不太肃静地睡着了。

林清儿哪被人这样搂过腰，虽然与他定了姻缘，却羞赧不已，想把他搬回床上，却没那力气。又听王贤叫‘头痛’，她只好任其趴在腿上，用葱管般的手指，帮他轻轻按压太阳，纾解痛苦。

长夜漫漫，纤云弄月。林姑娘低头看着偎在怀里的王贤，认命似的暗叹道：‘今日方知什么叫前世的冤家……’她想起唐朝小曲《醉公子》，便轻启朱唇，婉转低吟起来：

‘门外猧儿吠，知是萧郎至。剜袜下香阶，冤家今夜醉。

扶得入罗帏，不肯脱罗衣。醉则从他醉，还胜独睡时……’

唱到最后一句，林姐姐的芳心扑扑乱跳，暗骂自己怎会唱这种淫词滥调，实在是太不应该。可是为何心底里，总觉着是那样有共鸣呢……嗯，人都说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嫁个猴子满山跑，一定是受这无赖影响了……林姑娘狠狠瞪王贤一眼，却见他在睡梦中紧皱着双眉，好像心事重重。

林清儿伸出手指，轻轻抚平他的眉头，暗暗心疼道，这人也是个喜欢把心事藏起来的……便轻轻拍着他的后背，像哄婴儿似安抚他沉沉睡着。

王贤这一觉睡到天大亮，睁眼时见自己在林清儿房间，身上还盖着她的被褥。

这是咋回事儿？他揉着脑袋坐起来，只觉头痛欲裂，半晌回不过神来。

“醒了醒了。”听到屋里有动静，银铃探进头来，对外面叫一声，然后转头对王贤扮鬼脸道：“二哥丢死人了，把林姐姐吐了一身不说，还压得她到现在都两腿发麻……”

“呃……”王贤这才发现，自己光着身子，不禁吃惊道：“谁给我脱的衣裳。”

“林姐姐呗。”银铃一脸笑意道：“坏了，二哥被看光了……”

“胡说什么！”王贤见林清儿端着个碗出现在门口，忙呵斥妹妹道。

“不打扰你们了。”银铃吐吐小红舌，蹦出去道：“剩下的衣裳我来洗，姐姐照顾你的小冤家吧。”

银铃只是无心之语，却让林清儿的脸变成大红布，把酸笋汤端给王贤，小声道：“以后别喝那么多了。”

“嗯嗯。”王贤闯了祸，自然虚心受教。

“还有，以后不要那么拼命，”林清儿看着他把汤喝下去，轻声道：“仓库里哪是睡觉的地方，年轻不注意，等老了会落下病根的。”

“你咋知道？”

“帅辉早晨来看过你。”林清儿低声道：“他说你在新乡七天，就没离开过仓库。”

“唉，没办法。”王贤叹气道：“不盯紧点是要出问题的。”

“都已经入库了，粮食还能少了不成？”林清儿不解问道。

“粮食虽然不会少，但会被掉包。”王贤解释道：“我听说，解送京城的大米，总是掺着沙石、稻壳，还有一部分糙米。但看百姓上缴的都是精细的上等大米，更别说掺沙子了，便暗暗警惕。后来让帅辉偷偷去周粮商的船上一看，果然发现了带壳的糙米。你说我要是不盯紧了，不得让他们在眼皮底下耍了？”

“唉，都是些奸猾之辈。”林清儿闻言不安道：“你和他们打交道，可得处处小心，别让他们坑了。”

“正是这个理。”王贤点点头，安慰林姐姐道：“估计完税之后，就会轻松很多。”

“嗯。”林清儿点点头，轻轻撩起额边的发丝，浅笑着福一福道：“还没恭喜弟弟，荣升户房典吏呢。”

“小吏而已，有什么好高兴的？”王贤也笑了，“哪能入得了姐姐的法眼。”

“你想岔了。”林清儿摇摇螭首，低声道：“看到你上进，我是极高兴的。”

“咱说话能不这么客气不？”王贤不禁苦笑道：“整天跟唱戏似的。”

“……”林清儿无奈道：“我也觉着累，一时却不知该如何改？”

“算了，还是顺其自然，日后再说吧。”王贤说着穿鞋下床，两眼四下寻找起来。

“找什么？”

“我随身的褡裢呢？”

“洗了。”

“里头的钱串子呢？”

“被娘收走了……”林清儿说着指指桌上道：“给咱俩一人留了一串。”

“昨晚的酒席还没结账呢。”王贤郁闷道。

“帅辉说已经有人结了。”林清儿告诉他。

“这帮家伙……”王贤还以为是户房同僚们付了账，不禁暗叹当上典吏果然不同了。

当天下午，王贤没去衙门，本想在家好生歇着，谁知道家里来客不断，有提着礼物前来探望的，还有拿着请帖来请他出席的。

到了傍晚时候，王贤竟收到六份请柬，这让习惯了二哥无人理睬的银铃

很是兴奋。加之她最近识字不少，存心显摆，便打开一份念起来：

“小女本月十日于归，荷蒙厚仪，谨订于是日下午五时淡酌候教。席设仙鹤楼，恕不介催。周有财顿首……”

“于归是啥意思？”念完后，银铃不解问道：“周财主的闺女怎么了？”

“就是嫁女儿的意思。”林清儿解释道。

“十日不就是明天么？”银铃忽闪着大眼睛道：“怎么现在才请我哥？”

“这是临时下的请柬。”林清儿掩口笑道：“谁让你哥才当上典吏？”

“原来如此，还真是势利眼呢！”银铃撇撇小嘴，翻开下一份道：“‘小秦淮’在哪里？他们家闺女出阁，怎么还要请客吃酒。”

“……”林清儿登时无语。她虽然是正经人家的闺女，也知道那是县里数一数二的窑子……

“咳咳，”王贤将那请柬一把夺过来，团成一团骂道：“小孩子瞎看什么，是要长针眼的？”

第四十九章青衫令史

虽然对那劳什子‘小秦淮’的清馆儿出阁很感兴趣，但当着林姐姐的面，王贤还是要装出正人君子样道：“如今真是世风日下，妓院居然把请帖送到人家里来了。”

“这没什么。”林清儿却淡淡道：“原先我哥和一干同窗，时常在青楼宴饮，也算一桩雅事。”

“呃……”王贤瞥她一眼，不知林姐姐此话当真，还是在诈自己？索性岔开话题，拿起一份素淡封面的请柬道：“说起来，还有一份秀才相公的请帖呢。”

林清儿接过来一看，娥眉一蹙道：“这个李寓，不是好人……”说着玉面竟闪过一丝怒气。

“怎么了？”王贤问道。

“没什么，他是官宦子弟，也算有几分才学，可惜德行败坏。”林清儿愤道：“当年我哥下狱后，他以为我哥伸冤为借口，骗了我家好些钱去，还想纳我为妾，幸亏我娘坚决不答应……”

虽然林清儿说的是别人，王贤却脸上发烧，这李寓的德性，真跟自己有一拼啊。

“这就奇怪了，”王贤干咳两声，把话题拉回来道：“就算我当上典史，也入不了官宦子弟、秀才相公的法眼吧。”

“是，”林清儿实诚地颌首道：“而且他们开的是诗会，你哪会作诗啊。”

“咳咳……”王贤一阵尴尬，心说我却也作过一首，现在还挂在县太爷的书房呢。心里也差不多明白了，那帮秀才为啥会请自己，八成是好奇想见见，他这个会作诗的小吏。

可惜王贤这种抄诗公，可是不敢参加什么诗会的，万一人家要分韵作诗，或者诗词唱和之类，自己岂不原形毕露？是以把那请柬随手一扔，便将此事抛之脑后了。

王贤已经养成早起的习惯，翌日天不亮，便爬起来洗脸穿衣。今天他不再穿白衫，摆在他面前的，是一顶带双翅的乌纱吏巾，和一袭叠得整整齐齐的青衫……其实明明是蓝衫，他到现在也无法区分青色和蓝色。

穿好白袜黑靴，在白纱中单外面，罩上蓝色的盘领衫，腰间系上黑色的丝绦，最后将吏巾稳稳戴上。王贤轻轻摇头，耳后一对乌纱翅便微微摇晃，感觉确实不错。

不知何时，老娘出现在他背后，看了又看，怎么看都看不够。在老娘的意识里，这身青衫乌纱，是世上最好看的打扮，因为她老头子一穿就是十几年……

不过老娘总觉着少了点什么，想了好一会儿，才恍然一拍脑门，快步回到正屋，翻箱倒柜一番。回来后，在他腰间丝绦上，系了一块带红信子的玉佩。

老娘退后几步，上下一看，拊掌笑道：“这才对味！”

“娘，戴这个太扎眼了。”君子佩玉，这是读书人的特权，当然有钱人也会附庸风雅。

“我儿如今是令史了，如何不能戴玉？”老娘拍拍手道：“这是我和你爹的文定之物，磕了碰了丢了，你就提头来见吧。”

“那还是还你吧。”王贤心说，感情我腰上别着枚炸弹啊。

“戴着！”老娘不容商量道，然后一脚把他踢出门去。

借着蒙蒙亮的天光，王贤来到衙门口。守门的皂隶见了，不再唤他‘二郎’，而是改口称‘令史’，神态也恭敬了一些。进去衙门，王贤习惯性回到书房，几个早来的书办正聊天呢，见他出现在门口，赶紧起身恭声问安。

前些天还给这帮家伙端茶倒水呢，现在却成了他们的上司，王贤颇不习惯，干笑两声道：“不要拘礼，咱们还是以兄弟相称。”

“礼不可废。”众人哪会当真，忙拒绝道：“对了，令史怎么不去排衙，来房里作甚？”

“哦，差点忘了这茬。”王贤才想起来，自己现在是经制吏了，得参加大老爷升堂的。朝众人拱拱手，赶紧奔到二堂，幸亏还不算晚，不然迟到是要挨板子的。

只见二堂里已经闹闹哄哄一大堆人，坐着的八九位是本县各色官员，清一色的绿袍。站着的二三十个是各房司吏、典吏，清一色的蓝衫，倒是泾渭分明。

王贤第一感觉就是，谁说古代机构精简，可以来这里看看。一个不到十

万人口的富阳县，科级以上干部四十人，不在编的财政供养人员，更有十倍之多，跟精兵简政可扯不上边。

不过想到自己现在，也算是副科级干部，吃的是官家俸禄，不再只是个临时工了，他又觉得很高兴。

人啊，在哪个层次操哪个层次的心，你让王贤一个小小的副科长，去关心什么国家大事，那不是咸吃萝卜淡操心么？

他目前只想好生过日子，活出个样子来，给那些瞧不起他的人看看，这有什么错？

退堂之后，王子遥叫住王贤，笑眯眯道：“贤侄，还得一番例行公事，你跟我去一趟吏房吧。”

“遵命。”王贤恭声应下，跟王子遥来到吏房，填了三代情状，并一应文书，这都是要送到吏部备案的。从今往后，他在吏部有自己的人事档案，正式成为官吏阶层的……最底层一员。

帮他填供状的正是刘源，这个王贤来衙门头一天认识的老书办，脸上写满了羡慕道：“老弟造化非常人啊，一个月不到，就到哥哥前面去了。”

“我倒宁肯没有这番造化，也不想让李司户那样折辱。”王贤苦笑道。

“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么。”刘源心说要是能当上典吏，我愿意被折辱一百遍啊一百遍：“再说李晟现在日子可不好过，整天在家里装病，到现在没去会江驿报道呢……”

“办完了吗。”王子遥在里间等得不耐烦，催促起来道。

“办完了，办完了。”刘源龇龇牙道：“快进去吧。”

王贤点点头，进到里间，王子遥笑容可掬地招呼他坐下，亲手沏茶道：“贤侄，这身青衫比白衫，穿着要舒服吧？”

“还没感觉到。”王贤答道。

“很快就感觉到了。”王子遥笑道：“尤其是户房的典吏，那真是百般好处，只待你自行体悟。”说着给王贤斟一杯道：“其实你早些日子，就能穿上这身青衫，是老夫拖了你几天。”

“听我爹说了，伯伯一片苦心，小侄岂能不识好歹？”

“呵呵，不管怎么说，老夫也得补偿你一番。”王子遥笑道：“你既然是令史了，再住在吏舍，也有些不成体统了。前年陈县尊在任时，在县衙西边，为我们这帮司吏，起了一排直庐，虽然也不大，但好歹独门独院，总比和一帮子书办混在一起强。”说着笑笑道：“老夫从二尹那里，给你要了一套。”

“这不合适吧。”王贤知道，典吏可都住在吏舍里，不过大部分都嫌条件差，在外头赁房而居。如今自己一个新人，若是住进司吏直庐，岂不让那帮典吏眼红？

“甭担心那个，因为那套房，是你爹当年住过的。”王子遥笑道：“你住进去，谁也不会说什么。”

以王子遥不容商量的态度，王贤甚至没有拒绝的可能，只好拿了钥匙，回到本房。

户房里，接掌粮科的荀典史下乡巡察去了，今年秋粮收得颇为不顺，除了上新乡和三山镇基本拿下外，其余五个粮区都进展迟缓。

张司户也在发愁，他这个司户还是署理，要是把这头等差事办砸了，大老爷一怒换人都有可能。是以看王贤进来，张司户只是挤出一丝笑容道：“都办妥了？”

“办妥了。”王贤点头道。

“原本各方典史，都是按班排辈，这样虽然拘泥，上位的却无不是老成稳熟之辈。”张华闲言少叙道：“但你当典史之前，当差统共半个月，估计对本分事务还不清楚吧。”

“几乎一无所知。”王贤很实诚道。

“简单说来，举凡本县有关财政钱粮、户口耕地的一切事务，都归户房打理。此外，本房还负责处理有关田土、房宅、钱债等方面的诉讼事务。”张华叹口气道：“本该好好教教你的，但眼下征收秋粮、事务繁重，我明日也要下乡催收去了，只能待日后再说。”

“那户房这边？”王贤问道。

“你来坐镇。”张华看看他道：“不太紧急的事情，你先压一压，紧急的就让人送到乡下，总之以不出错为要。”

王贤自然无不应允，从张华值房出来，便见吴为在门口张望。看见他出来，吴为笑道：“令史这边走。”

王贤朝他笑道：“没打招呼就把你要过来，实在不好意思。”

“那是令史看得起我，属下高兴还来不及呢。”吴为心态调整得倒快，领着王贤进了最头上一间房。

一进去，王贤便见九名白衫书办，站在那里一齐向自己行礼：“拜见令史！”

这就是他的公房，这就是他的手下了……

第五十章敲诈

一丈见方的单间里，王贤捧着香茗一杯，端坐在桌案后面。

从刚才开始，他咧着傻笑的嘴角，便一直没合上。好在一道门帘将公房分成了内外两间，里间虽小，却是他一个人的天地。外间虽大，却是十个书办挤在一起。

更重要的是那份自在，至少在这间公房里，他再不用看别人的脸色行事。相反，别人要看他的脸色行事。他再不用给别人端茶倒水，相反别人要给他端茶倒水，就像现在这样……

王贤呷一口香茗，不禁暗暗警醒，有些小自满了，这样是不对的。不过又是苦肉计又是离间计的，不就为了这一刻么，且容小生得意片刻……

于是他一直傻笑到中午，一直到吴为进来提醒他该吃饭了，王贤才合上嘴，道：“我想招两个白役。”

“没问题，”吴为想一想道：“李晟一走，他那条走狗都呆不下去，扫地出门就是。”

“好。”王贤起身笑道：“那就拜托吴兄了。”

“呃……是。”吴为不禁目瞪口呆，他发现有些人真是天生的领导胚子，支使起别人来根本不用教。

到食堂吃饭时，王贤再也不用八个人一桌，去抢那点可怜的饭菜。如今他改到里间吃饭，同样大小的餐桌，只有四人吃饭，却有水晶蹄、炒河虾、炒紫角叶、白鱼蕨菜汤、还有一盘红馥馥柳蒸的糟鲥鱼，骨刺皆香，入口即化。

正因为伙食丰富，众司吏、典吏才能优哉游哉地喝着小酒，低声说着话，比外面剑拔弩张、打仗似的吃饭场面，格调要从容太多。

王贤被刑房的三位前辈招呼过去。李观几个看着他的青衫怪笑不已，弄得王贤饭都吃不安生，只好小声道：“小弟明晚仙鹤楼做东，恳请三位哥哥赏脸。”

“这还差不多。”那个两次传他去受刑的臧典吏，笑嘻嘻道：“不过估计你也没钱。怎样，饭后打个秋风去吧？”

“那敢情好，去哪儿？”

“很近，两步就到了。”臧典吏笑道：“赶紧吃饭，然后咱去找张麻子。”

其余两人一副好笑的表情，显然很清楚臧典吏要去作甚。

吃罢饭，臧典吏便领着王贤，先去了捕快房叫上张麻子，然后直奔邻着衙门两条街的一户人家。

许是来得惯了，见大门虚掩，臧典吏和张麻子也不等门子通禀，便带着王贤径直闯了进去。

王贤跟在两人后头，一边打量一边暗暗称奇道，这家从外头看不出什么，里头却骚包得很，真不知主人是个什么样儿。

进到大厅，臧典吏和张麻子大马金刀坐下，又招呼王贤也坐下。张麻子便大呼小叫道：“李大人，李大人？”叫了两声没人应，他便气哼哼对两位典吏道：“这李晟也忒瞧不起人了，咱们来了老半天，他不睬不理也不上茶，何必管他的闲事！”

“是啊。”臧典吏也点头道：“真是好心当成驴肝肺，咱们还是走吧，管他是死是活。”

王贤本来对敲诈民财还有些不安，一听说这是李晟家，登时来了精神，饶有兴致地看两人表演。

只见两人起身走到厅门口，便听屏风后一阵咳嗽道：“二位大人留步。”在明朝，‘大人’不算什么尊贵的称呼，用于双方地位相差不大时，下级称呼上级。如果差得大了，则需用专门的尊称。

王贤闻声转过头去，只见屏风后转出一个弓腰曲背的老头儿。仔细一看，这人年纪倒也不怎么老，只是愁眉苦脸，满是皱纹，须发也花白了大半。再凝神一瞧，这不正是昔日的顶头上司李晟么？

“哎呀呀，大人怎么老成这样了。”王贤见李晟陡然衰老，不禁起了怜悯之心，但跟着想起当年正是这厮在幕后捣鬼，害得自己家破人亡，险些万劫不复，就一点同情心都没了。赶忙抢上一步，深深一躬道：“这些日子过得很幸福吧？”

“咳咳……”李晟也才认出来，这穿青衫的小子竟然是王贤。从某种程度上说，这小子是踩着他的尸体上位的。现在听他幸灾乐祸地问好，李晟差点没背过气去。转过头去不理他，对另两位道：“二位大人请坐，在下的事情，让二位费心了。”

“原也没什么，同僚一场么，替你操点心也是应当。”臧典史愁眉苦脸道：“可是杭州那边三天一催，这次务必要请李兄到按察司问话，弟兄们实在没法再推脱啦。”

“这，二位大人也看到了，在下病得厉害，恐怕不耐舟船，还请代为通融则个。”李晟低声下气道，心里满是悲凉。放在半个月前，自己都不用正眼看这两人，可是打自己离开户房，一切都不一样了。

数日前，这臧典史和张麻子突然登门，说按察司行文告知，被押到杭州去的何常，招供出一些新的罪行，其中不少与他颇有牵扯，故而按察司命他们，带他到杭州走一遭，按察使大人要亲自问话。

李晟听得冷汗直流，那何常正是他的命门！因为按照《大明律》，教唆犯罪者以首恶论处，如果何常要砍头的话，他也难逃死罪！

其实他并非想不到，这两人是在胡乱捏造言语，来诓骗自己。但一想到杭州那位‘冷面铁寒’，他就一点侥幸的勇气都没有，便低声下气问两人，自己该怎么办？自然，少不了一人一锭银子的谢仪。

拿了钱，两人才换了副面孔道：“其实也不是没办法，因为杭州那边也不是特别相信，所以只是让大人你去问话。我们可以帮你报个病重，按例是要待痊愈后才能启程。至于大人什么时候痊愈，还不是弟兄们说了算？这样拖上一年半载，按察司案件繁多，谁还记得这个案子？”

“好计策！”李晟当时大赞道。

只是没几天，他就赞不起来了。因为这两位三天两头就过来，说上头催得紧啦，还派人来探查真假了，下令抬也要把他抬去啦，变着法子地吓唬他。李晟已是惊弓之鸟，每次都破财消灾。

虽然对万贯家财的李大人来说，几锭银子不过是九牛一毛，但隔天就来这么一遭，心理压力太大。他的头发倒有大半，是这几日愁白了的……

“这次是真没办法了。”张麻子从怀里掏出张拘票道：“喏，大老爷已经批了朱，我们要是再拖延，就得吃板子了。”

“啊……”李晟一脸绝望，心里却是不信的。因为他知道，他们拉王贤一起来，无非就是想多敲诈一份，又怎会舍得自己这棵摇钱树，就这样被砍倒呢？

可是谁想一直任人宰割，尤其是被害惨自己的人宰割？要是光臧典史和张麻子来，李晟八成也就乖乖就范了，但一看到王贤，他便万般不想低头，竟闷声道：“既然如此，也不再让二位为难了，咱们定个日子上路吧。我问心

无愧，相信周臬台不会冤枉好人的……”

张麻子和臧典史这才知道，原来人家早识破自己的把戏了。豁上死猪不怕开水烫，他们也拿他没办法。

两人抱歉地看王贤一眼，抱歉了小兄弟，没让你看上好戏，却看到笑话了。

王贤除了进门时讽刺了李晟两句，便一直默不作声，见两人词穷才开腔道：“二位大人，李大人怎么说也是在下的老上司，实在不忍心看他拖着病体受审，在下斗胆打个商量，不如再拖上两天。”

“已经拖了好一阵子，再拖两天有啥意义？”臧典史不解道。

“是这样的，我爹从京里来信说，他授浙江按察使司司狱，不日即将上任，”王贤煞有介事道：“我爹和李大人同僚一场，到时候有他照拂，李大人会好受很多。”

听说王兴业授按察司司狱，李晟魂都快飞出来了。那何常如今关在按察司大牢里，如果王兴业去当司狱，头一件事肯定是私审他。以姓王的手段，什么口供问不出来？

想到这，李晟颤声道：“不是说授仁和县典史么？”

“唉，人算不如天算，都已经订好了的典史，却被冷面铁寒一句，‘典史不入流，不足以酬义士’，硬是让吏部给重定个品官……结果定了个从九品司狱，还不如典史呢！”王贤无比郁闷道。

“啊……”李晟手脚发软，只觉天旋地转，失声道：“这可如何是好？”

“说起来，还有半个月就秋决了。”王贤叹了一口气：“我爹说，他还想在京里活动活动，看看能不能再改改，他实在不想当劳什子司狱。”

“对！”李晟像抓住救命稻草似的道：“让你爹在京里活动活动，一定要改回典史来。”

“可惜没钱了。”王贤又叹口气道：“说不得只能回来上任了。”

“不要紧，我有啊！”李晟急忙从袖中摸出个锦囊，打开一看，里面是四五根金条，巴巴道：“先拿去，我这就再凑凑，凑个几百两银子出来，务必让你爹得偿所愿！”

第五十一章秀才告状

回到捕快房时，两位老前辈还合不拢嘴。

“他奶奶的，不愧是家传渊源啊！”张麻子兴奋得每粒麻子都放光，咧嘴大笑道：“这一下赶上咱们十趟！”

“果然是‘江山代有人才出，一代新人换旧人’啊！”臧典吏也大赞道：“本来只打算帮你赚个酒钱，哪知道老弟才是敲竹杠的圣手！”

王贤这个汗颜啊，家学渊源算不上，这该属于自带技能吧……毕竟不会敲竹杠的注会不是好注会，至于节操那东西，早就卷着一份份审计报告吃掉了。

“咳咳……”王贤干咳两声，把那锦囊递给臧典吏道：“我就是解解恨，这个钱哥哥们分了吧。”

“开什么玩笑，你不拿就是瞧不起我们！”臧典吏却不容商量道：“一共五根，咱们一人一根，剩下两根，一根给李大人，一根孝敬老王大人，毕竟打着他俩的旗号，捅了娄子也得他俩擦屁股。”

王贤无奈接过两根金条，不知道这算不算老爹说的‘黑钱’？罢了，等老爹回来再说吧。毕竟上辈子也算斯文人，他对这种赤裸裸的敲诈忒不感冒，要不是因为对方是李晟，他是不会开这一腔的。

“不用理马四爷么？”喜滋滋地收好金条，张麻子小声问道：“李晟好像求到他们上了，昨天把我们胡爷骂了一顿。不过话外的意思是，嫌我们吃独食了。”

“不用管他。”臧典吏满不在乎道：“改天你弄几缗钱打发他一下就是了。”在衙门里虽然官尊吏卑，但官是外地人，势单力孤，吏是本地人，成群结伙，到底是官能压住吏，还是吏能反制官，还得斗过才知道。显然，马四爷就没把威信竖起来，故而存在感极低……

分赃结束，张麻子问王贤：“对了，你说王大人要当提刑司司狱，当不当真？”

“张大哥手里的拘票，当不当真？”王贤笑着反问道。

“哦……”张麻子闻言一滞，旋即哈哈大笑道：“真狡猾！”

其实，李晟猜得一点错没有。什么何常招供、按察司审讯，根本子虚乌

有，都是臧典史和张麻子编出来，敲诈他钱财的。但这不是重点，重点是他教唆何常一事，被人家知晓了。他担心一旦不从，对方便会举报自己，以那冷面铁寒的脾气，肯定要彻查的！

李晟就盼着何常秋决、死无对证，到时候隐患消除，便没什么好怕的了。

臧典史和张麻子这等老胥吏，正是洞悉了他这种心理，才三天两头地登门敲诈。因为越是临近秋决，敲诈起来就越容易。过了这村儿没这店儿，秋决之后，他们就没法得逞了。

至于王兴业，自从他进京后，就没跟家里联系过，王贤哪知道他的最新动态，纯属瞎咧咧而已。但这节骨眼上，李晟不敢不信……而且他还存了破财消怨的心思，实指望王兴业能看在钱的分上放过他……

兴奋地摩挲着金条，张麻子情绪高涨道：“明天咱再去？”

“咳咳……”王贤干咳两声道：“有些过了吧？”

“不抓紧不行啊。”臧典史一脸‘时不我待’道：“羊虽然肥，但架不住虎狼多啊。咱要是下手慢了，可就全便宜王扒皮了。”

“也是。”王贤点点头，那王子遥也不是个好东西。他去看了分给自己的直庐，确实独门独院不假。进去一看，两年没住，已经败坏得不像样子，非得大修不可，登时意兴阑珊。

接下来半个月，王贤的日子不要太自在。张华和荀典史带着大部分人下乡，他领着十来个人留守，因为张司户怕出娄子，把户房的印章全都带走了，王贤只能处理些日常事务，熟悉一下工作，十分轻松。

闲暇时，他不时被请去赴宴吃酒，隔三岔五回家去住一宿，自然每次都空着手。不是拎一只鸡、就是提一条鱼，给老娘和哥姐妹妹改善下伙食。他甚至觉着能这样过一辈子，也不算失败的一生。

直到那天，他亲眼目睹了那一幕……

那天是十月十七，不是放告的日子，衙门里静悄悄的。王贤正在公房里与吴为喝茶说话，突然听到外面咚咚咚有鼓声响起。吴为不禁大奇道：“有人击鼓鸣冤！”说着打开侧窗望出去。

王贤的公房在头上一间，侧窗正对着仪门，便见皂班的差役，闻声慌忙跑出去查看究竟，不一会儿又匆匆跑进去，向知县大人禀报。

那鼓声响彻县衙，早惊动了签押房里的知县大人。这还是他上任以来，头一次有人击鼓鸣冤呢，魏知县闻声有些激动，一面命人伺候穿戴，一面吩咐传点发梆，升堂问事。

还是司马师爷老练，提醒道：“东翁，昨天才是放告的日子，怎么事主却要等到今天告状？还是弄明白了再说。”

“这有什么，事出突然呗。”魏知县浑不在意道：“再说国朝制度，有人击鼓必须即刻升堂，不得有误。”

说话间，那皂隶进来禀报说：“大大大老爷，不好了，有人击鼓鸣冤！”

“早听到了。”魏知县没好气白他一眼道：“是何人击鼓？”

“县学里的一干秀才相公。”

“啊……”魏知县大吃一惊，登时不再跃跃欲试道：“所为何事？”

“这，他们不肯说，要等大老爷升堂才递状子！”皂隶答道。

“……”魏知县眉头紧蹙，望向司马求。能让一群秀才集体告状的，肯定是什么压不住的大事。魏知县没意识到，自己当官不到一年，遇到事情的第一反应，不是如何解决，而是能否压下去……

司马求也皱眉道：“只能看情况再说了，东翁若是觉着棘手，先接了状子，改日再开堂便是。”

“诚然。”魏知县点点头，便出了签押房，来到二堂端坐。

“升堂……”皂隶们心里骂了一百遍，叫升堂的声音自然响亮。

“何人击鼓？”魏知县一拍惊堂木道。

“启禀堂尊，”刑房臧典史赶紧禀道：“乃本县生员李寓、于逸凡等十二人，状告本县户房司吏张华，典史荀三才等凭空捏造、横征暴敛、调戏妇女、鱼肉乡里等十八条罪状！”

“哦……”魏知县一听头就大了，眼看收税期限将至，却还没完成一半，自己追比甚急，估计下面也用上手段了。想不到这么快就遭到反弹，而且是最让人头痛的生员告状。

“传。”魏知县有些有气无力道。

不一会儿，十几名身穿玉色皂缘宽袖襕衫，腰系黑色丝绦，头戴黑色软巾，脑后垂下两根长带的县学生员，一起昂着头，黑着脸进来。

在堂下站定后，众生员朝魏知县拱拱手，便算是行了礼。大明朝优待读书人，只要考中秀才便可见官不跪，不用受刑。眼下又是状告衙门，不肯弱了气势，是以连作揖都欠奉。

魏知县原先也是生员中的一名，对这些后学之辈有天然的好感，当然前提是他们别给自己捣乱。他也不拍惊堂木，和颜悦色道：“诸位庠生不在学中用功，来本官这里作甚？”

“回禀老父母。”回话的生员二十七八岁，相貌堂堂、体态魁梧，正是那为首的李寓，他一抱拳，不卑不亢道：“学生等本当一心只读圣贤书，两耳不闻窗外事！然而乡有不平之情，百姓悲苦万状，我等读书是为了上报国家、下安黎庶，岂能视若无睹？”

“有何不平之事？”魏知县沉下脸道。

“有本县胥吏张华等数人，公然违背国法祖制，冒用老父母之名，带爪牙下乡催课，巧取豪夺、无恶不作，影响极其恶劣，请老父母立即将其捉拿归案，严加惩处，以安民心、正视听！”李寓悲愤激昂道。

“尔等可有证据？”魏知县问道。

“学生乃圣人子弟，没有证据岂会诬告？”李寓朗声道：“有此等数人之罪证近百条，可谓证据确凿，请老父母立即将此獠捉拿归案！”他话音一落，两个秀才各捧着一摞厚厚的状纸，呈于堂上。

“另有本县百姓联名血书呈给老父母！”另一名身材瘦小，面色阴沉的生员，将一卷厚厚的帛书展开，只见上面触目惊心，起码上千个血手印！便听他高声诵读起来：“昔孔子过泰山曰：‘小子识之，苛政猛于虎也！’今我富阳恶吏、不啻于虎狼哉……”

这篇《为黎庶讨污吏檄文》写得极其有力，当堂诵读出来，可谓一掴一掌血，一鞭一道痕，把魏知县直接打懵了。却又不好叫停，只能强耐着性子听完了，方迫不及待道：“你们的状态子本官接下了，待审阅之后，便择日过堂！”说着一拍惊堂木道：“退堂！”

“万万不可！”谁知生员们登时聒噪起来：“老父母拖延不得！”

衙役们赶紧高呼“肃静”，但根本没有用处，生员们呼啦上前，将魏知县围住：“黎民倒悬之际，老父母安得拖延，请立即发签捉拿人犯归案！”

第五十二章我和小伙伴都惊呆了

见魏知县被围住了，臧典史赶紧命衙役护驾。别看皂隶们平日里煞气逼人，却不敢碰秀才相公们一指头，反倒不少人挨了黑脚。

臧典史想要表现一番，无畏地挡在大老爷面前，却被魏知县一把推开，怒斥道：“胡闹，他们都是读圣贤书的秀才，岂会伤害本县？”

臧典史猝不及防，脚下又被个秀才绊了一跤，摔倒在地上，痛彻心扉……其实身痛难及心痛万一。

然而魏知县这番表态，非但没让生员们安静下来，反而助长了他们的气焰。李寓一把从公案上抓来朱笔，塞在魏知县手里，“请老父母万勿犹豫，须知拖延片刻，便可能有一户家破人亡啊！！”

“……”魏知县被一群襦衫秀才围在当间，看着他们一张张貌似正义，实则凶狠的脸，突然明白了自己和他们，已经不是同类，而是对头……原来分立场的时候，出身永远不如屁股重要。

魏知县愣神间，越来越多的差役涌进二堂，二尹三衙四老典并各房司吏也出现来，但那十几个生员却毫不畏惧，反而隐隐显出兴奋之色。

几位老爷威逼利诱、嘴皮磨破，也没让生员们动摇，仍旧坚持要县令当堂发票，将下乡的胥吏召回受审。

魏知县却是个有骨气的，他知道自己要是就此低头，日后哪还有威信可言？于是铁青着脸，一声也不吭。

最后还是司马求紧急找来了县学的韩教谕，呵斥生员们‘咆哮公堂、目无县官’，威胁要上报提学道，才把生员们的气焰压住。

“学生等救民心切，一时冒失了，日后定向老父母谢罪。”李寓向魏知县抱拳道歉，后半句却又话锋一转道：“但我父老乡亲在水深火热中一日，学生等人也不得安寝一日。请老父母给个准话，什么时候能召回那些虎狼胥吏？如果拖得太久，学生等人只好去府城另行投状，还请老父母见谅！”

“你这庠生好生糊涂，本朝为防乱诉滥讼，是不许越级告状的。”魏知县铁青着脸没说话，刁主簿先开腔道：“再说大老爷也没说不召回他们！只是事关朝廷赋税大计，万万草率不得，还需斟酌一番。”说着挥挥衣袖道：“你等暂且退出二堂，片刻之后必有答复。”

“那，好吧。”李寓并众秀才方拱手退到门外。

尽管秀才们大闹一番，衙门却不敢怠慢，马典史吩咐众书吏将他们领到客厅，端茶倒水，低声下气地陪着。但一千秀才却高傲得紧，自顾自地喝茶吃点心，互相聊着天，根本不把老百姓眼里的‘官人们’当回事儿。

王贤震惊地看着这一幕，他从没像今天这样，清晰感受到了什么叫阶级！

尽管经制吏乃民之在官者，算是平民中的顶层了，论权势财力，也比穷秀才强之百倍。但是秀才是有功名的，虽然是最底层的士大夫，在社会地位上，却足以蔑视这些刀笔小吏！

更可怕的是，人人都觉着这是理所当然的，哪怕王子遥、李观这样极有威严的司吏，都从心理上比那些酸秀才矮一截。倒是礼房司吏原先乃国子监生，因为考课不及格，被罚充作吏。兵房司吏原先是个老秀才，后来屡试不中，迫于生计当了吏员，这二位因有读书人的身份，还能和他们说上几句话……

这让王贤刚刚生出的一点小自满，顿时荡然无存。其实他不知道的是，众司吏之所以敬着这帮家伙，却不是因为他们的生员身份多值钱，而是因为其中有几个官宦子弟。

因为经济发达，江浙的读书人特别多，做官的也就多，各县便不乏官宦子弟。比如那李寓的父亲，在京中任太仆丞。那于逸凡的大伯，则是山东东平府的同知……尽管都不算什么大员，但他们的衙内在这富阳县里，还是可以横着走的。

这边王贤正有些小自卑不可自拔，那边二堂里，魏知县却陷入了左右为难，更加不可自拔。

在他眼前，司马求和刁主簿争得面红耳赤。刁主簿认为应当立即召回张华等人，息事宁人。司马求却坚持说，这样就正中人家的奸计。

“显而易见，我们重核黄册人口，恢复朝廷赋税的行为，触动了某些人的利益！”司马求沉声道：“他们不甘心失去到口的肥肉，故而一直消极对待秋粮征收。户房的人催逼急了，他们便使出这招‘釜底抽薪’，撺掇这帮生员来告状，迫使县里就范，仍按原先的水平收税！”

“就算猜对了又如何？”刁主簿冷笑道：“书生闹事，极易引发士林关注，若是让他们告到杭州府，到时候如何收场？”顿一下，又语重心长地望着魏知县道：“大人仕途才刚起步，若是背负上横征暴敛之名，只怕未来要大受影响的！”

这话说到了魏知县心坎上了，如果闹大了，他的官声肯定大受影响。而知府大人以宽仁出名，八成是要息事宁人的，到时候自己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未来的路可就黯淡了……

但是重修黄册、整理税收，是自己发誓要做好的事情，如果遇到点困难便半途而废，自己如何对得起皇上，如何对得起自己？

到底是坚持还是放弃，魏知县委实难决，只好征询一下，另两位副手的意见。“二位别光当扎嘴葫芦，也说说你们怎么看？”

“大人。”蒋县丞的地位比较尴尬，魏知县没到任前，县衙大小事务皆由他代理，但魏知县到任后，他的职责便变成了辅佐知县处理全县事务，并没有具体的分工。是以在魏知县熟悉了本县事务后，他这个县丞便变得可有可无，平日里很少说话。

现在魏知县问起来，蒋县丞只好开口道：“其实关口还是税收，只要能在在这方面让步，生员们自然散去。”

“已经降到洪武末年的八成了，还要怎么降？”魏知县皱眉道：“本县的职责是上保社稷、下安黎民，要是按照蒋兄的法子，黎民倒是安了，可我们食君之禄，忠君之事了么？”

“保一方平安无事，难道不是忠君么？”蒋县丞低声道：“若是一味追求政绩，不顾其他，也算不得忠君吧？”

“这……”魏知县终于明白蒋县丞的态度了，但他无从辩驳，只好望向马典史道：“马兄的意思呢？”

典史虽然号称首领官，但那是对小吏而言，在三位老爷面前，马四爷只是个不入流的小官，哪敢乱掺和，闻言模棱两可道：“朝廷的赋税不能不顾，士绅百姓不能不安抚，要想处理好这两者关系，委实不易。但属下相信，以大人的英明，必然可以想出两全其美的法子……”

“……”魏知县彻底无语，县衙四名上官，两个反对一个装傻，合着没有支持自己的。

内外交困之下，他不得不暂时松口，令张华等人收队回衙……其实潜台词已经很明白了，你们粮长爱收多少收多少，官府不管了。

按说到这一步，秀才们成了全县的英雄，可以适可而止了。谁知道李寓等人竟不肯罢休，喊着‘除恶务尽’的口号，坚决要求黜革张华、荀三才这种恶吏。

更让人想不到的是，在衙门值班的王贤也躺着中枪，名列张华、荀三才之后。当他听到这个消息，和帅辉、刘二黑两个小伙伴都惊呆了……

“这干你屁事儿啊？”帅辉刚刚吃上公家饭，就又面临失业危机，难免情绪激动。

“应该是你干掉了何常，又抓过晁天焦的儿子，被粮长们恨死了。”吴为冷静为他分析道：“所以你不算无辜。”

“早先看司户和荀兄情绪低落，我还安慰他们来着。”王贤苦笑道：“想不到原来我也没逃掉。”

“那，该怎么办？”帅辉着急问道。

“其实我不要紧，他们把我的名字列上也没用。”王贤轻声道：“怎么说，我也完成了一个粮区的征税。如果因为收税收得好而被罢职，日后还有谁肯为官府卖命？”说着又无奈摇头道：“但张司户和荀典吏要是被整倒了，日后富阳县谁还把本房放在眼里？就算这次过去了，下次还会变本加厉，我早晚也免不了。”

“说得对，”傻大黑粗的刘二黑，其实比帅辉明白多了：“不能干等着，咱们得干点什么！”

“干什么？”王贤看他一眼。

“看谁不顺眼揍一顿，我也就这点能耐。”刘二黑讪讪道：“还是得你来想办法。”

“也不是没办法。”王贤叹口气道：“只是这法子太招恨，我是不能用的……”正说话呢，外间传来一阵问好声，接着是司马求的声音道：“你们典吏在么？”

“能用这招的来了。”王贤微微一笑道。

第五十三章司马求问计

吴为和帅辉退出去，里间只剩王贤和司马求。

“贤侄，计将安出？”以司马求的年纪，叫王贤一声贤侄倒也合适，只是两人啥时候关系这么近了？

“小人现在被殃及池鱼，自顾尚且不暇。”王贤起身给司马求斟茶道：“还想跟先生求救呢。”

司马求就知道，这家伙惯会顺竿爬，接过茶盏道：“这个不用担心，你現在在大老爷眼里，分量愈来愈重，只要实心任事，大老爷会保护你的。”

王贤心说，你就骗鬼吧。大老爷八成都不知道，我是哪一号？

依赖是一种可怕的习惯，魏知县现在是‘有难题，求司马’，司马求现在‘有困难、找王贤’……要是王贤想不出好办法，司马先生八成也要拙计了。

“真的没有办法么？”见他默然不语，司马先生着急道：“只管说。不管对错，都是一片忠恳之心，大老爷会很欣慰的。”

“请问先生，事情如何会闹到这一步？”王贤不答反问道。

“如今你也算大老爷的心腹了，老夫便实话实说。其实这次事情闹到这一步，归根结底是大老爷犯了个为官的忌讳。”司马求叹口气道：“‘为官不得罪于乡绅巨室’，这是千百年来，州县官们总结出的经验。老夫反复说与大老爷，但他毕竟年轻锐气，竟不肯听，终究惹出这般祸事来！”

所谓乡绅、巨室，无非就是官宦人家、豪强地主，这些人在地方上势大财雄，更兼手眼通天，能和府里、省里甚至朝廷扯上关系。发起狠来，魏知县这样的县太爷，也根本不是对手。

“有道是强龙不压地头蛇，何况地头蛇上头还有人。他们敬着你时叫你‘老父母’，恼了你时，给你使绊子、上眼药、甚至让你卷铺盖滚蛋，都不是办不到的。”司马求满腹牢骚道：“大老爷上任伊始，我就让他去拜会下本县的乡绅大户，谁知他竟自顾身份，不肯折节。是以从一开始，他和乡绅的关系就没处理好。”

“不过也不能全怨他，因为当时富阳县的情况，太让人气愤了。你也知道，之前将近两年时间，富阳没有知县。虽有蒋县丞署理，但他名不正言不顺，也不肯替未来知县得罪人。于是这段时间，成了贪官污吏和土豪劣绅的狂欢，他们联起手来，疯狂地损公肥私、贪赃枉法！”司马求一脸正气凛然，

其实心里大喊，为什么不算我一个？

“大老爷下车伊始，便发现富阳县兼并严重、赋役不均、国税流失、大为民患！”司马求接着道：“不用说，也知道是乡绅富豪和县衙官吏联手捣的鬼。其实一开始，他们也曾试图拉拢贿赂过大老爷，无奈东翁深受皇恩，力图报效，不肯与他们同流合污，便被他们处处掣肘，半年下来，几乎要被架空了。”

“后来，借着林家的案子，大老爷受到了朝廷的嘉奖，在士林也终于有了名气，这让他看到了扳回局面的希望。”司马求看看王贤道：“说起来，都是你小子惹的麻烦。”

“我哪知道会是这样？”王贤苦笑道。

“老夫说笑的。”司马师爷呷一口茶水道：“不过大老爷确实借着此案立威，压住了对方的气焰，开始着手整顿衙门。”顿一下道：“攘外必先安内，不把那些勾结豪绅的官吏清除掉，又何谈整理赋税、打击豪强？”

这显然是司马师爷的谋划，他被魏知县一口一个‘赛张良’给夸晕了，殚精竭虑整出了一套行动计划。

第一步便是对户房开刀，所谓官绅勾结，九成以上的勾当，都发生在这一房。此房的司吏李晟，就是官绅勾结的纽带，打掉他，则可以切断内外勾结的联系。然后趁机压制豪强、整理税赋，一扫本县沆瀣之风！

这套方案被魏知县寄予厚望，而且一上来也顺利的拿下了李晟，但在触及到乡绅土豪的根本利益时，终于引起了强力反弹。出动十几个生员告状，就是乡绅们在将魏知县的军！

听了司马求讲述来龙去脉，王贤暗暗扼腕，老爹手段再高，终究只是个吏员出身，还是缺乏战略眼光，没有及早察觉上面的意图，结果给魏知县当枪使了。当初自己就该听吴小胖子的意见，回家装病，让魏知县自个和李晟斗去，待大局定下再说……

可惜世上没有后悔药，自己以十六岁的年纪，当上户房典吏，已经被打上知县马仔的烙印，躲都躲不掉了……

“日下，那些乡绅正在运作，逼迫大老爷重新启用李晟……”司马求看着王贤，幽幽道：“如果没什么好办法，大老爷也只能先让步，以保证秋粮按时进仓。”

“……”王贤幽怨地看一眼司马求，就知道拿李晟吓唬我，“那些粮长就不怕误了日期，被朝廷治罪？”

“虽然按规制，秋粮应该十月份收讫，但来年二月之前运抵京城便可。从富阳到南京，六百里水路，一个月内怎么也能到。是以他们还有时间。”司马求苦笑道：“退一万步说，就算延误了日期，只要朝中有人替他们说话，完全可以把责任推到大老爷身上。所以他们一点也不急。”

“为了两千石粮食，还真是拼命呢！”本县豪绅的所作所为，连王贤这种人不齿了：“匀下来一家能分几百石？”

“两千石不过是个由头，这是本县豪绅和大老爷的一次斗法。”司马求沉声道：“大老爷要是输了，就彻底被架空，这富阳县里再没人听他的。”

“要是赢了呢？”王贤幽幽问道。

“要是赢了，大老爷的威信自然会高一些……”司马求看着王贤那双亮得瘆人的招子，不有些丧气道：“但估计乡绅们也不会干休，怕是要斗到离任了……”

司马求很沮丧，他本想证明一下自己，才撇开王贤制定了这个计划。谁知竟导致东家和本县豪绅交恶，日后必定焦头烂额。惨重的教训面前，他终于意识到，自己真不是出主意的料。可怜巴巴望着王贤道：“贤侄帮我想想，有没有好办法，能让大老爷过去这一关？”

“先生都说了，就算这次赢了，对大老爷也不见得有什么好处。”王贤轻叹道：“那么索性退一步海阔天空，和光同尘就是了。”

“唉，你以为我没这样劝过？”司马求苦着脸道：“不瞒你说，大老爷深感受辱，竟要上书朝廷，揭露富阳县隐瞒户籍的真相，要求派钦差监督，逐户重核黄册。并按洪武年间的规定，如有隐瞒作弊，家长处死，家属流放化外……”

“朝廷会听他个七品县令的么？”王贤不信道。

“他准备死谏……”司马求神情复杂道：“他在奏章里说，如果核查结果与黄册出入不超过一成，他将以死谢罪！”

“啊！”王贤的心震动了一下，想不到斯斯文文的魏知县，竟是这样刚烈的汉子。看来自己还是小瞧了大明朝的读书人。“已经上书了么？”

“没有……”司马求心说这不废话么，要是已经上书了，我还在这儿跟你磨叽？早就收拾收拾跑路了。“奏本已经写好，我好说歹说，保证有办法解决问题，还不用玉石俱焚，这才让东家迟一些发。”

说完竟站起身，朝王贤深深一揖道：“贤侄，我知道你是富阳人氏，不愿为了个外来的县令，得罪乡里乡亲，故而一直三缄其口。”司马求一张老脸上，竟现出郑重之色道：“但是大老爷是个好官，没有这样忠君爱国、肯得罪人的官员，大明朝跟蒙元又有什么区别？”

见王贤还不吭声，司马求面上难掩失望之色。“我真是老糊涂了，竟跟年轻人说元朝时的日子多惨多惨，你们根本不会当回事儿。”他自嘲地笑笑，道：“你们只知道维护自己的家、自己的族，哪知道第一个要维护的，其实是别人家建立的大明朝……”

说完，司马求萧索地转过身，要离开这间屋子。

他手已经掀起门帘，却听身后王贤道：“我不是在想办法么，又没说不帮忙……”

“呃……”司马求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缩手、转身、坐下，双手握住王贤的手，老脸笑成菊花道：“我就知道你跟他们不一样！”

见他上一刻还大义凛然，下一刻又恢复了猥琐的本相，王贤无奈地抽出手，叹口气道：“要被先生坑死了。”

“我绝对不会亏待你的！”司马求笑嘻嘻道。

“唉，其实大老爷的路子是对的，只是先生太胆小。”王贤压低声音道：“我看邸报上说，朝廷正在修建北京行在、重修大运河。永乐皇上刚刚亲征漠北；英国公、黔国公在交趾用兵，郑和的船队还在下西洋……先生说，朝廷现在最缺的是什么？”

第五十四章反击之广陵散

“无非‘钱粮’二字。”司马求想一下道。

“对，你说如果这时候，富阳县爆出官绅勾结、侵吞国税的丑闻来！”王贤沉声道：“永乐皇帝会怎样？”

“当然是暴怒了！”仅仅是想一想，永乐大帝的赫赫凶名，司马求便惊出一身冷汗道：“天子一怒、血流漂杵！所以我才说，万万不能上奏啊！”

“先生是菩萨转世么？”王贤摇头叹道：“死多少人也轮不着你，你担什么心？”

“你当只富阳一县有隐瞒户口的事儿？告诉你，哪个县、哪个府、哪个省都有，只是有轻有重而已。”司马求叹气道：“你当朝廷那么多明白人不知道？大家都知道！只是都在捂盖子，瞒着永乐大帝一个人而已。”说着怒瞪王贤一眼道：“要是让大老爷成了这个揭盖子的人，那我大明幅员万里，也没有他的立锥之地了！”

“先生消消火，”王贤给他再斟一杯茶道：“《孙子兵法》上说，‘凡用兵之法，全国为上，破国次之；全军为上，破军次之……是故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想不到这小子竟然还懂兵法，司马求不禁刮目相看道：“那该如何‘不战而屈人之兵’呢？”

“孟子曰，‘君子引而不发，跃如也’！”王贤缓缓道。

“哦……”司马求寻思片刻，一双老眼渐渐放光，道：“愿闻其详！”

“要击败一个人，不一定非得毁灭他，还可让他因恐惧而妥协。人感觉最恐惧的时候，并非斧刃加身、身首异处之时，而是当你拉满弓箭，瞄准他的时候！”王贤沉声道：“这就叫威慑力！”

“威慑力？”司马求似懂非懂道：“如何才能有威慑力？”

“三个条件，你要让对方知道，你能且有决心杀死他！”王贤解释道：“如果你没有杀死他的能力，就是虚张声势。如果没有杀死他的决心，能力便形同虚设。而如果对方不知情，你能力再大、决心再强，他也感受不到威慑。”顿一下道：“三者兼具，则不战而屈人之兵！”

“这样啊……”听着王贤的分析，笔墨难以形容，司马求此刻心里的震

撼。他蓦地生出一个念头，此子绝非池中物！

不过现在不是走神的时候，一闪念，司马求便按照王贤的思路说下去：“第一个能力，没问题。第二个决心，也没问题。这么说只要让那些乡绅明白，大老爷的能力和决心，就可以震慑住他们么？”

“这只是理论而已，要想实际可行，还得从长计议。”王贤微微摇头道：“而且地主老财最是顽固，都是些不见棺材不掉泪的主。想让他们真害怕，空口白牙是没用的。”

“哈哈。”司马求的心情却放松下来，心说今天真是长见识了，这‘威慑’真是个好东西，只要不真用出来，就可以长期有效。将来只要能让魏知县任期内，保持住对乡绅巨室的威慑，一切问题便迎刃而解。

至于如何保持威慑，就不用自己操心了。司马求笑咪咪看着王贤，不负责任道：“有了骨头不愁肉，具体方略你来定，肯定没问题的！”

“咳咳……”王贤干咳两声道：“我定方略没问题，先生得保证不打折扣地执行，否则演砸了可别怪我。”

“没问题！”司马求替魏知县答应下来。

离开户房，司马求回到内衙签押房。向一身布袍、胡子拉碴的魏知县禀明方略。听得魏知县惊喜连连，双目终于有了神采，拍案道：“先生真是我的子房！”

“咳咳。”司马求吞吐片刻，还是实话实说道：“这是那王贤想到的，学生只是转述而已。”司马先生终于良心发现，至于以前的功劳……司马求心说，过去的就过去吧，没必要那么较真。

“王贤……”魏知县果然对不大上号，“你是说户房的那个小典吏？”

“东翁好记性。”司马求心说，典吏就典吏，还小典吏，“正是那个帮咱们破案的王贤！”

“他这么厉害？”魏知县先是一惊，旋即又吃不准道：“这法子可行么？”

“可行！”司马求重重点头道：“唯一可虑的，是上官的态度！”

“决心行动之前，我曾跟府尊大人汇报过。”魏知县回忆道：“听完他只说了句，‘此美政也，其如豪右何？’当时我并未放在心上，现在想来，真是老州县的金玉之言。”顿一下道：“不过从府尊的态度看，只要不把他牵扯进来，他应该还是乐见其成的。”

“那就好。”司马求捻着稀疏的胡须道：“还有就是周臬台的行踪，不要露馅才好。”

“周臬台素来神出鬼没，谁知道此刻在哪里公干，”魏知县笑道：“谣传驾临本县，也是很正常的。”

“那就干吧！”司马求重重点头道。

“好，干！”魏知县沉声应道。

翌日早晨排衙，阖县官吏都在猜测，知县大人还能撑多久。显然在他们看来，魏知县一定会向乡绅低头的。而且官吏们还议论纷纷，说知县大人要是服软的话，肯定会把李晟请回来，眼下也只有他能收拾残局云云……

在此背景下，众官吏望向王贤的目光，都有些同情，当然刁主簿是幸灾乐祸的。事实上，这些话题也都是刁主簿挑起来的……

听了大人们谈论，张麻子有些心绪不宁，开始盘算着，要不要把敲诈来的钱，偷偷退还给李晟？臧典吏还好些，不像张麻子那么没出息，但也面色阴沉，心情很不愉快。

倒是王贤依然如故，微笑着听上司和前辈们谈话，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

待到卯时的梆子声响起，众官吏这才停下聊天，想起大老爷到现在还没升堂……正待去问问，魏知县的长随转出来，对众人道：“大老爷抱恙，需要休养，这几日不必排衙，一应公事由二老爷代理。”

‘怎么不早说？’众官吏心说，早说还能睡个懒觉。蒋县丞便起身道：“各干各的去吧。”又对刁主簿和马典史道：“我们去看望下大老爷。”

两人点点头，便与蒋县丞来到后衙。因为魏知县没有带家眷上任，也没有纳小妾，故而三人没有通报，直入上房。却见号称‘抱恙’的魏知县，一袭白衣，披散长发，坐在满池残荷边，不胜悲愤地弹奏一具古琴！

不用看他的动作神情，只要听那愤怒躁急、如雷霆风雨、戈矛纵横的琴声，便能体会到他的悲愤慷慨。

三人在月亮门站住脚，蒋县丞变色低呼道：“广陵散？！”

“嗯。”刁主簿也点点头。

“不是说失传了么？”马典史是难荫出身，琴棋书画上一窍不通。

“人们一度以为失传，但后来在隋朝皇宫里发现了此谱。历唐至宋，辗转流传于本朝，为宁王所获，从此大白天下。”蒋县丞缓缓道：“我也是当年在杭州，听琴操姑娘弹过一次，想不到知县大人竟也会弹奏。”

“那谁弹得好呢？”

“论琴艺，当然是琴操姑娘。但她弱质纤纤，弹不出‘聂政刺韩王’的慷慨激昂。”读书人的骚情一发，拉都拉不住，刁主簿也忍不住品评道：“魏大人虽然琴艺不算高超，但胜在气势上。能弹出聂政那种‘士为知己者死’的无畏气概，也足以让人击节了！”

“士为知己者死？”蒋县丞不禁打个寒噤道：“魏大人这是要学聂政么？不知道谁是侠累？”

“……”刁主簿的眉头紧蹙起来，听到这激越的琴声，他感到有些不安。

这时候，魏知县终于一曲奏完，仰面长叹一声，似要吐尽胸中郁躁之气！

这一声才让三人想起，自个是来干嘛的，赶紧加重脚步走过去，蒋县丞抱拳道：“想不到大人深藏不露，竟会弹奏《广陵散》。”

魏知县回过头，像是刚看到三人似的，“瞎弹而已，污了三位的耳朵。”

“这算瞎弹，大明朝八成的琴师都该跳河了。”刁主簿皮笑肉不笑道：“不过大人身体不好，还当以休养为主，莫要太过劳累。”

“本官晓得。”魏知县点点头道：“不过我身上没病，只是心病而已。”

“心病？”三人都错愕了，他们没想到他会这样直接。

“心病，看不见摸不着，但跟别的病一样，都是实实在在的痛苦。”魏知县缓缓道：“本官没治好心病前，是没法办公了……”

“大人，秋粮还没收呢……”刁主簿心说，你歇菜就歇菜，把这事儿交给我吧。

“已经过了日子，也不差这一时了……”魏知县根本不接他的茬，愤愤道：“现在的头等大事，是让那些贪赃枉法、鱼肉乡里的土豪恶霸，统统下地狱！为此，本官这条命何所惜？”

“……”三人本以为他说疯话，却见魏知县一脸的深沉。且以魏知县如今的处境，更不可能是在开玩笑。他到底要干什么？三位大人面面相觑。

第五十五章反击之易水寒

“不知大人要怎么做？”三位佐贰着紧道。

“我正在谋划一件大事……”魏知县沉声道。

“什么大事？”三人追问道。

“这大事就是……”魏知县看着三人，三人也屏息巴望着他，直到憋红了脸，才见他咧嘴一笑道：“保密！”

“……”三人一阵狂晕，却见魏知县哈哈大笑，甩着宽袍大袖，长发飘飘而去，只留下一串慷慨的高歌：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探虎穴兮——入蛟宫，仰天呼气兮——成白虹！”

荷花池边，三位佐贰面面相觑。

“好么，先是聂政后是荆轲……这是要跟乡绅巨室拼命么？”边缘人物有边缘人物的好处，马典史说起风凉话来，一点没有压力。

“胡闹！”刁主簿就没这份轻松了，一甩袖子恨恨道：“死不悔改，一意孤行，非把大家都害死不可！”

“没那么严重吧……”蒋县丞也有些头大道：“先打听打听，他到底要干什么吧？”

“嗯。”刁主簿点点头。魏知县身边有个长随，其实是他安插的，如今已经进了签押房，虽然只是端茶送水，但打探到点消息，还是没问题的。

回头他便让人通知那长随，密切注意魏知县的一言一行。接下来几天，便有消息源源不断反馈回来……

先是听说魏知县命户房，将永乐以来的户籍档案，全都送到签押房。又听说魏知县找工房的人，命他们赶工刻八十块石碑。还听说他写了份奏章，却被司马求死死拦住。为此两人还爆发了争吵。

那长随在外间，清楚听司马求高声道：‘东家不能这样啊，一旦掀起大狱来，要有多少人头落地？造孽啊！’

‘就是永乐皇帝太仁慈了，那些人才会肆无忌惮！太祖皇帝才宾天十几年，大明朝的州县就已经败坏若斯了！’又听魏知县愤慨道：‘蒙元的殷鉴不远，若是再这样官绅勾结、上下沆瀣下去，我大明的江山要被蛀虫挖空了！’说着重重拍案道：‘非得再来一次郭桓案！让那些贪污国税的家伙都人头落地，我大明朝才有希望！’

‘东翁，你要是这样干，将来还有立足之地么？’司马求惶然道。

‘魏某深受皇恩，为国捐躯，死得其所！’魏知县断然道：‘先生不必再劝，我意已决，一定要将富阳县人口减少、税赋缩减的真相，大白天下！’

‘东家……’司马求悲声道：‘那老朽只能辞官了……’

‘就算所有人都离开，我也不会动摇的！’便听魏知县大声道。

“魏源真是这么说的？”刁主簿听完，竟出了一身的白毛汗。

“千真万确。”他的亲随道：“老五要是没听到，还能捏造不成？而且本县石匠都被他关在县衙里，从早到晚叮叮当当，这总不会有假吧？”

“老五没说他们刻的是什？”刁主簿问道。

“是黄册……”亲随说着从怀里，摸出几张刻碑用的墨纸道，“这是他趁人不注意带出来的。”

刁主簿接过来一看，有几张是本县洪武三十年的黄册档籍页。另有几张则是永乐八年的黄册页……登时他就明白，对方要干什么了！

魏知县竟然要将洪武年间的黄册，和最新的黄册刻成石碑，公诸于众！让富阳百姓看看，他们这些年来多交了多少赋税！

这样一来，那些欺上瞒下、吮吸民脂民膏的粮长，还有自己这个主管钱粮的主簿，恐怕不用等朝廷处置，就要被暴怒的百姓生吞活剥了！

“这个疯子！”刁主簿跌坐在椅背上，手脚发软道：“疯了，疯了，彻底疯了……”

好半天回过神来，刁主簿再也坐不住，直奔县丞衙而去。

听了他的讲述，蒋县丞也震惊了，“这魏大人的性子还真烈呢……”

“哎哟，我的老哥，就别说风凉话了。”刁主簿一边擦汗，一边急道：“他这是要鱼死网破了！你说我们咋这么倒霉，摊上这么个二杆子知县？”

“还不是让你们逼的。”蒋县丞幽幽道：“当初让生员告状，是一招狠棋，但碰上个吃软不吃硬的主儿，不该用。否则就像现在这样，把他彻底惹毛了……”

“木已成舟，说这些有什么用？”刁主簿不耐烦打断道：“你说，现在该怎么办吧？”

“还能怎么办？要么低头，要么干掉他。”蒋县丞叹口气道。

“怎么干掉他？”刁主簿问。

“刀砍斧劈，毒药绞绳，哪条都行。”蒋县丞面无表情。

“开什么玩笑，堂堂一县之长，要是莫名其妙死了，冷面铁寒肯定会一查到底的。”刁主簿大摇其头道：“设法把他赶走吧。”

“来不及了。”蒋县丞摇头道：“不等你运作完，他早就把石碑立起来了。”

“你……”刁主簿这下明白蒋县丞的意思了，瞪着他道：“想让我低头就直说啊，兜什么圈子！”

“不这样你能知道别无选择？”蒋县丞苦笑道：“仁安老弟，横的怕愣的，愣的怕不要命的。你们横，他却是又愣又不要命。他还是本县的父母官，和他斗下去就是这个结果。”

“现在说这个有什么用？”刁主簿皱眉道。

“当然有用了。亡羊补牢为时不晚。”蒋县丞是巴不得息事宁人的，虽然他参与不深，但是闹大了一样跑不掉。“谁愿意闹到今天这一步，还不都是你们逼的？他丢了面子，你们给他找回来，他想多收两成税，你们也可以商量，无非就是少赚一些么。”说着看看刁主簿道：“不是我说你，老刁。你在富阳只有三年任期了，何必要陷得那么深呢？”

“唉，现在想抽身，晚了。”刁主簿满嘴苦涩道：“永乐八年的黄册，就是我主编的。你说我还能置身事外么？”

“先过去眼下这一关，日后再慢慢想办法吧。”蒋县丞也叹口气道：“你去劝劝他们别闹了，跟魏知县坐下来好好谈谈吧。”

“唉……”刁主簿郁闷道：“你也帮着跟姓魏的说说，别让他把奏章发出去。”

“嗯。”蒋县丞点点头道：“我们分头行动。”

谁知两人都碰了钉子……

蒋县丞那边，魏知县根本不听劝，一副乌龟吃秤砣——铁了心的架势，要跟大户们死磕到底。

刁主簿那边，乡绅们也认为魏知县乃虚张声势，要是这样向他低头，日后富阳县不成了他的天下？！他们不相信，世上还有这样不要命的官……

其实归根结底还是，就算出了事儿，也是五个粮长倒霉，跟大部分乡绅没关系。所以他们感受不到那种切身的恐惧，自然可以向五个粮长没口子保证，有我们在，一定不会有事！嗯，放心吧，一定不会有事的……

粮长们自然惶惶不安，但他们不敢犯众怒，只能死撑着……直到他们听到一个消息，冷面铁寒周臬台，极可能已经微服私访至本县了！

许多人都看到一个穿青布道袍的外乡中年人，在两个伴当的陪伴下，沿着富春江步行而上，每逢村镇便走街串户，寻访冤情，跟传说中的周臬台完全吻合……消息传得有鼻子有眼，而且据说魏知县也得到消息，命石匠日夜赶工，准备在周臬台抵达县城前，将那些石碑立起来！

刁主簿几个都成了热锅上的蚂蚁，据说有粮长跪在李寓爷爷面前，求他放一条生路。还有粮长吓得悬梁自尽，幸亏被发现得早，才保住一条老命。

刁主簿更是放狠话说，要是他们几个进去了，就把乡绅们隐瞒土地、寄名绝户、巧取豪夺、倒卖库粮的旧账全翻出来，大家一起完蛋！

见敌人还没出招，后院已经起火，乡绅们不得不好好商量一下，到底该怎么办了。

这天过晌，十几名有头有脸的乡绅地主，齐聚环山乡李家。李家老爷子的两个儿子皆进士及第，长子在四川任布政使参议，次子乃当朝太仆丞。一门两进士的荣耀，哪怕在浙江这样的科举大省，都极为罕见，本县乡绅自然公推李老爷子为首了。

李老爷子七十多岁，头戴东坡巾，身穿栗色蝙蝠暗花氅衣，举手投足都透着德高望重。只见他捻须缓缓道：“想不到，这位大老爷脾气还真不小……”

“其实真不怕他闹腾，关键是那冷面铁寒来了，这个人太可怕了。听说京师小儿夜啼，百姓辄呼‘冷面铁寒来了’，便能吓得小儿立即收声。”坐在他右

手边的是王家老爷子，因其子乃刑部员外郎，是以坐了本县乡绅的第二把交椅，“要是这节骨眼上闹出事来，怕是不好收场。”

“可是都闹到这一步了，”坐第三把交椅的于老爷子，代表众人问道：“我们的颜面往哪搁？”

“让他道个歉吧。”王老爷子道：“让人传话过去，只要他魏源来给李老哥赔个不是，一切都好商量……”

第五十六章反击之八字墙

“他们做梦去吧！”这些天，魏知县入戏太深，已经有些不可自拔了，只见他拍案大叫道：“本官不会向他们低头的！”

“东翁，终究要讲规矩的，”司马求这个汗啊，皱巴着老脸道：“总得给他们个面子吧……”

“先生，这不是面子的事。”王贤终于被请到了内签押房，再不用司马求传话了：“就像这次争的，也不是那点秋粮的归属，而是这富阳县，到底谁说了算！”顿一下道：“属下说句不中听的话，天时、地利、人和，都不在大老爷这边。人家联合起来，根本不怕大老爷手里的印把子。要想镇住他们，除了够狠够硬，别无他途！”

“说得好！本官也是这样认为的！”魏知县拊掌大赞道：“就是要谈，也得来县衙，按我的规矩来，否则免谈！”

“东翁，过犹不及啊，”司马求快要把几缕老鼠胡须揪下来了，着急道：“这出戏再演下去，可就不容易往回收了，万一他们就是不上套，咱们可就骑虎难下了！”

“呃……”魏知县看看王贤道：“那个谁，你有办法收场么？”

“应该可以。”王贤心说让领导记住自己可真难啊，费了这么大劲儿，竟然还是‘那个谁’。

“嗯，那就继续！”魏知县好似演戏上瘾一般。

“唉。”司马求看着年轻的知县和更年轻的王贤，心里暗叹一声，有代沟啊有代沟……

三天后是冬月初一。

按规制，每月朔望，也就是初一、十五两日，知县都要亲率阖县官吏，在衙前向百姓宣讲圣谕，使县民可以时常聆听圣训、了解圣意，从而忠君爱国，深受教化。

今天又是宣讲圣谕的日子，辰时不到，衙前街上便摩肩接踵，挤满了人。这里头，有必须要来听讲，好回去转达给乡民的里甲老人；有来凑热闹、看光景的县民；也有些特意赶来的乡绅大户、各区粮长，人数是平时的两倍不止。

这是因为有传闻说，大老爷会在今天发飙！

至于发飙的内容，小老百姓自然不得而知，但这更让他们感到好奇。而知道些内情的乡绅们，则怀着惴惴的心情，看知县大人是否真敢揭盖子！

辰时差一刻，衙前街上的乡绅百姓，便见府衙大门缓缓打开，三班衙役排成两排列队，每隔几步站定一个，手持水火棍警戒，一直来到八字墙前扎起的高台，两队正好抄起手来。

待衙役们列好队，厚重的礼乐奏响，嘈杂的人声顿小，仪门徐徐打开。六名皂隶打着‘肃静’、‘回避’、‘钦命’牌各一对走在前面。紧接着又有四名皂隶，打着大老爷的衔牌出来，上书‘乙酉举人’、‘丙戌进士’、‘富阳县正堂’等花头，以彰显大老爷的资历。

仪仗过去，一身赤罗朝服，头戴二梁冠的魏知县，昂首迈步走出县衙。

他身后，跟着同样穿朝服的蒋县丞、刁主簿、马典史以及县学教谕、训导等官。再往后，才是一票青衫吏员，王贤也在其列。看着这威风凛凛的场面，王贤不禁好生羡慕，奶奶的，这才是主角好不好，我这不起眼的青衫小吏，连主要配角都算不上吧……

八字墙前的台子上，已经摆好一张方桌，桌上铺着黄帛，黄帛上摆放上太祖皇帝的《圣谕》和《大诰》。待知县携阖县官吏在八字墙前依次立定，担任司仪的礼房司吏高声唱道：

“跪拜圣谕！”

于是所有人都随魏知县，向《圣谕》行叩拜大礼。

“宣——圣谕——”待众人起身，礼房司吏又高唱道。

魏知县便走上宣讲台，双手捧起圣谕，朝民众高声朗诵道：“太祖皇帝圣谕六条，一、孝顺父母，二、尊敬长上，三、和睦乡里，四、教训子孙，五、各安生理，六、毋作非为！尔等需朝夕谨记，不得有违！”

“遵旨！”百姓在官绅的带领下，轰然应声道。

顿一下，魏知县又道：“今次为尔等宣讲第六条，勿作非为！”

“从来教万民、训子弟、党正族、师月吉、朝夕告诫人知自爱，不敢偶蹈于非。”魏知县接着，翻开太祖皇帝的《大诰》，沉声道：

“勿作非为的要求是不做禁止之事，更不作违法之事。譬如太祖圣训

曰：‘天下利病，士、农、工、商，诸人皆许直言，惟生员不许！如有一言建白，以违制论，黜革治罪。生员本身切己事情，许家人报告，其事不干己，辄便出入衙门，以行止有亏革退。若纠众扛帮，骂帮官长，为首者问遣，尽革为民！’”

衙前鸦雀无声，老百姓听不懂文言，乡绅们则陷入了震惊……他们万想不到，知县大人竟从老掉牙的《大诰》上，找到了惩治那些生员的依据！

蒋县丞又用白话为百姓讲解道：“太祖圣训规定，对国家大事，士、农、工、商都可以提出意见，唯独在校生员不许。只要提一句意见，以违反祖制论，开除治罪。如果是关系到生员切身的事情，允许其家人报告。若是事不干己，却出入衙门的，以行止有亏革退。如果胆敢聚众公堂，咆哮官长的，为首者问罪发配，其余人尽革为民！”

这下连老百姓也听懂了，大老爷果然开始发飙了，这第一刀便砍向了那些告状的生员！

这富阳县本就没有秘密，何况那样轰动的大事。老百姓都知道十天前，十几名县学生员击鼓告状，要求知县召回并惩治下乡催税的胥吏。县老爷不愿答应，又不想得罪他们，便欲拖后再说。

谁知这群生员胆大包天，竟包围了大老爷，迫使他不得不先召回手下，并进行审查。

对于生员们的作为，老百姓是众说纷纭，有人觉着他们太无法无天了，竟不把县老爷放在眼里。但更多的人还是站在他们这边，毕竟生员们打着‘解黎民倒悬’的旗号，在大家看来，是替老百姓说话的……

现在才知道，原来生员们的举动，违反了太祖皇帝制定的法律，这让百姓们好生为难。因为太祖皇帝在百姓心目中的地位，实在太高太高，老百姓把他的每一句话，都当成金科玉律，绝对不愿违背。

但另一方面，因为种种原因，官府已经不再宣讲《大诰》好几年了，百姓们又感到有些陌生。而且考个秀才多难啊，只是替老百姓说了几句公道话，就要革掉人家的功名，这不是在打击报复么？

“韩教谕，那日到衙门告状的十三名生员，你处置了么？”当着阖县百姓的面，魏知县沉声问道。

“暂时没有，”县学教谕连忙出列道：“主要是县学无权开除生员，还需上报提学道！”

“需尽快上报，本县也会行文提学道，对公然违反祖制的生员严惩不

贷！”魏知县沉声道：“并非本县不仁，实乃祖制难违，且这帮人也罪有应得！就算没有祖制，本县也要治他们的罪！”

人群一片哗然，这也太坦白了吧……

“诸位知道，太祖皇帝为何于百忙中编写《大诰》，教化官民么？”魏知县却话锋一转道：“是发生‘郭桓案’案之后！”

“‘郭桓案’是个什么样的案子呢，为什么会让太祖皇帝痛下决心，编写《大诰》呢？诸位听我细细道来。”魏知县的目光扫过人群，在几名粮长身上稍稍停留，方道：

“这是一起规模巨大的贪污窝案，大明朝上至户部侍郎郭桓，下至小小粮长，沆瀣一气，朋比为奸，合谋搜刮百姓钱财，贪污朝廷税赋！”八字墙有回音功能，使魏知县的声音振聋发聩：

“太祖皇帝听闻有贪官污吏剥削子民，马上命人彻查，结果查来查去，有问题的官吏越来越多，涉案数额竟达两千四百万石！太祖皇帝眼里揉不得沙子，一狠心，下令处死了全国三万贪官、污吏、坏粮长！”

此言一出，百姓大哗，杀了三万多人啊，那还不把全国的官吏和粮长杀光了？

“就是杀光了，才一扫蒙元遗毒，遏制了贪污腐败，让国家政治清明，国力蒸蒸日上，年纪稍大点的，应该都有体会！”魏知县悠然神往，一副恨不得‘再来一次’的表情道。

“是啊……”四十岁以上的纷纷点头，缅怀道：“太祖爷时确实没有贪官污吏，税赋也轻得多，日子比现在好过多了。”

“他们是如何贪污了这么多钱粮？”也有人好奇问道。

“他们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先说诸位身边的粮长。《大诰》上说，他们在征收税粮时，踢斛淋尖、起立名色、肆意加征！其加派的名目花样繁多，如水脚钱、车脚钱、口食钱、库子钱、蒲筭钱、竹筭钱、神佛钱等……”

魏知县没说完，百姓再次喧哗，因为这些捞钱的名目，现在又复活了！

“现在为非作歹的又多了，真该请太祖爷重临，再杀一批贪官污吏！”百姓们恨恨道。

粮长们恨不得钻到地缝里，哪还有脸见人？

“但这只是上不得台面小手段，还有真正的大招数呢！”魏知县沉声道：“《大诰》上说，朝廷和地方相勾结，官吏和粮长、里正相勾结，在黄册上捣鬼，以达到‘多收少解’的目的！比如洪武十八年的浙西秋粮，应该是四百五十五万石，但只解赴太仓两百多万石，其余的两百五十五万石，就被他们私分了！”

第五十七章反击之黄册碑

“这下你们说，那些贪官、污吏、坏粮长，到底该不该杀！”

魏知县话音一落，百姓一片大哗：

“这也太猖狂了吧，怪不得太祖爷要杀人，杀得好，杀得好哇！”

“就是，我们交的皇粮，他们竟贪去一大半，这大明朝到底是谁的天下？该杀该杀！”

老百姓一片‘该杀’声中，魏知县高声道：“距离此案过去已经将近三十年，国家又生出新一批蛀虫来！郭桓案中的种种手段，再次在大明的土地上蔓延！诸位说，该不该再来一次清扫！还我大明、还我百姓一片清明！”

百姓的情绪已经完全调动起来，千百人一齐高举手臂，狂呼起来：“该！”

“想不想知道，我们富阳县，有没有这样的蛀虫？”魏知县又大声道。

“想！”老百姓狂呼道。

“好！本官让你们看得明明白白！”魏知县一挥手，两个差役推出辆大车，扯掉车上覆盖的红绸，便露出两块石碑来，上面密密麻麻刻满了字。只听魏知县道：“本官将本县的赋役黄册，刻在石碑上，立在各里村头！诸位回去后，可告知乡人查看，如果发现碑上没有你家的名字，而你却一直在交税，就立即来县衙禀报，本县定将上达天听！想我永乐皇帝的气魄直追先帝，绝不会让百姓失望的！”

“好！”老百姓已经陷入狂热状态，恨不得这就回去查查看，自己这些年交的皇粮，到底是进了国库，还是被王八羔子贪去了！

一片喊打喊杀声中，那些粮长被吓得腿都软了，胆子最小的一个，竟然尿了裤子……

乡绅们的老脸也青的青、白的白，这群不见棺材不掉泪的东西，终于见到了棺材……

人群外围，一个孔武有力的劲装汉子，眉头紧皱地对个戴着斗笠、身穿青布直裰的中年男子道：“老爷，这魏知县在玩火啊……”

那男子向上推了推斗笠，瘦削的脸上，浮现出淡淡揶揄道：“你刚才不是

击节叫好么……”

“刚才才是刚才，老爷不是常说，过犹不及么？”壮汉忧虑道：“他抬出‘生员条例’来，惩治那些闹事的秀才；用‘郭桓案’教训那些粮长，都是极好的招数，可要是真揭开盖子，怕是要掀起大狱了。”

“呵呵……”中年男子淡淡一笑，只是因为那张脸过于冷峻，笑容跟冷笑无异：“你小子，竟然也开始动脑子了。”

“俺不是心疼这样的好官么？”壮汉挠挠头道：“再说了，真要掀起大狱，对老爷也是大麻烦。”

“瞎操心。”中年男子哼一声：“魏知县有分寸，是不会揭盖子的？”

“为啥？”壮汉看这节奏，已经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

“除非他嫌命长，否则万不会用这种方式揭盖子。”中年男子缓缓道：“现在这样大张旗鼓，恰恰说明他的目的只是唬人。”

“这哪是唬人啊？他已经把棋走死了，这时候停下来，要成为笑柄的。”壮汉难以置信道。

“因为他的对手，是一群有恃无恐的老狐狸。”中年男子冷冷道：“任你张牙舞爪，我自八风不动。对他们吓唬是没用的，非得动真格的不可！”

“老爷你咋给自己下绊子呢，”壮汉笑道：“刚说他只是唬人，又说他要动真格的。”

“唉，朽木不可雕也……”老爷叹了口气道：“虚则实之、实则虚之，运用之妙、收发自如啊……”

“哦……”壮汉缩缩脖子，看向台上时看，见魏知县已经打道回衙，众官吏衙役也跟着离开八字墙，“老爷，咱们这就去见魏知县？”

“等等吧。”中年男子随着人群转身道：“魏知县还有下半场，这会儿没工夫见咱们。”

“啊，老爷，我好像明白了。”壮汉快步追上去道：“那些石碑不是说立就能立起来的……”

“看来还没彻底朽掉……”中年人摇头笑笑，和壮汉一前一后，消失在街角。

魏知县前脚回到签押房，刚刚摘下梁冠，后脚便有六大粮长联袂求见。

魏知县没有理会，让长随为他解下大带、敞膝、朝服、又接过浸湿的毛巾压在脸上，借着冰凉的触感平复下亢躁的情绪。

“大老爷，粮长们跪在签押房外了。”签押房的值班长随又禀报道。

魏知县换上燕坐时的公服，坐回大案后，见他还在，端起茶盏润润喉咙道：“你还站这儿干什么？”

那长随只好退出去，魏知县便拿起一本《大诰》细细翻阅，他可知道什么叫‘化腐朽为神奇’了，那王贤从已经快被遗忘的大诰里，翻出的两条条文，让他今天这场翻身仗打得有理有据，实在是比当年金榜题名还痛快！

‘看来没有无用之物，只有无用之人！’魏知县深恨自己不熟悉律条，结果白白受辱。要是早知道这条律例，当场就能把那些生员轰出去，不比事后补救强多了？

魏知县刚学了两页《大诰》，那亲随再次返回来道：“大老爷，韩公正刚才一头撞向假山，亏着旁边人拉了一把，还是头破血流。”

魏知县没作声，一张白面渐渐冷峻。

“大老爷，还是见见他们吧……”亲随硬着头皮劝道。

‘砰！’魏知县将手里的书重重一摔，吓得那亲随一缩脖子。

魏知县两眼紧紧盯着他，厉声道：“你是个什么东西，也敢多嘴多舌！”

那亲随在衙门里混久了，竟丝毫不慌，从容答道：“大老爷消消气，小人也是一片忠心，只因为那些粮长不仅寻死觅活，还尽说些吓人的话，小人怕闹出人命来，才不得不禀报。”

“都说了些什么吓人的话？”

“您要是不见他们，他们就一起死在门外。”

“你怎么当值的？”魏知县黑着脸，尖刻地讥讽道：“签押重地，就由着他们在外胡搅蛮缠？我就是养条狗，也知道朝他们汪汪两声！”

那亲随被骂狗都不如，一张脸涨得通红。

“你现在去办两件事！”魏知县沉声道：“第一件，命人将他们叉出县衙，

要寻死去漏泽园，省得人家收尸了。”

亲随张张嘴，想要说什么，却听魏知县接着道：“第二件，你去找司马师爷，把这个月的工食银结了，然后卷铺盖离开县衙，不再录用！”

亲随彻底愣怔了，嘴巴半张着，不知从何说起。

“你是不是还要问我为什么？！”魏知县替他说道。

“是……不敢！”亲随这才醒悟过来，赶紧扑通跪下道：“大老爷，小人到底犯了什么错，要被开革出去？”

“你自己清楚。”魏知县继续拿起《大诰》，不再理会他道：“天下哪个长官，也不会用个吃里爬外的东西！”

亲随这才明白原因，原来是东窗事发了，便不再说什么，重重哼了一声，爬起来便往外走。

“来人！”魏知县突然断喝一声。

两个皂隶闻声进来，正好堵住那亲随去路，抱拳道：“大老爷！”

“把他带出去杖责六十，禄米也不必给他了！”魏知县冷冷道：“再传话下去，今后凡有通风报信、偷看签稿者，一律杖四十，移送法司。有替人说情、不敬上官者，一律杖二十，立即开革！”

“喏！”感受到大老爷的气场，皂隶应得十分响亮。

那亲随才感到害怕，被皂隶拖了出去。

过了一炷香，司马师爷掀帘子进来，禀道：“大老爷吩咐的事，都已经办妥了。”他终于从魏知县身上，感受到了百里侯的威严。

“先生不必如此。”魏知县露出一丝笑容道：“官威要靠立威，那王贤说得真对。”

“呵呵……”见王贤在县老爷眼里的地位暴涨，司马求心里未免酸涩，他似乎看到了一代新人换旧人的凄惨场景。好一会儿才回过神道：“蒋县丞和刁主簿在外面求见。”

“不见。”魏知县沉声道：“你出去告诉他们，我意已决，多说无益，让他们回去候着吧！”

“好。”司马求出去，把魏知县的话转告两位佐贰。

蒋县丞闻言目瞪口呆，刁主簿惶惶如丧家之犬，两人一人拉住司马求一只手，苦求道：“先生，指条活路吧！”

“唉，”司马求叹口气道：“县老爷犯了牛脾气，谁也拉不回，你们二位说都没用，这富阳县还有谁说话管用？”

说完抽出手，摇头着转身进去，蒋县丞和刁主簿却若有所悟，他们终于明白，该找什么人来求情了。

两人出去县衙，叫上六名粮长，来到周家酒楼。单间里，几位老爷子在坐卧不宁地等消息，他们听说，县衙的民壮全都出动，分赴各乡去立碑，老爷子都是胆战心惊……虽然编造黄册、收解粮草跟他们没有直接关系，但兼并万顷田亩而又将赋役转嫁到小民头上，是他们发家致富的不二法门，要是黄册公开了，非得全漏了馅！

就算最后抹平官司，毫发无伤，他们在乡里的名声也要臭了，今后还怎么有脸，摆出那副德高望重的臭架子？

这帮老先生之所以和知县僵到今天，不就是争个面子么？

现在魏知县不和他们争了，直接改大耳刮子抽脸！老爷们才意识到，比起身家名声来，面子其实也没那么重要……

第五十八章谈判

当天下午未时许，冬日和煦的阳光，照耀着富阳县后街客厅。富阳知县魏源在这里亲切会见了本县几位德高望重的老先生，并进行了亲切友好的交谈……

魏知县首先对几位老先生致以亲切的问候和良好祝愿。几位老先生对此表示感谢，并表达了他们对魏知县的亲切问候和祝愿。

随后双方本着诚挚友好的态度，进行了友好且富有建设性的交谈。

魏知县先是充分肯定了几位老先生对本县工作的大力支持，他说没有几位老先生，本县工作不会取得如此令人瞩目的成绩，今天我县能有这样的大好局面，与几位老先生卓有成效的工作是分不开的。

几位老先生则高度赞扬了魏知县近一年来的领导工作。他们谦虚地表示，尽管自己热心为本县着想，但因为缺乏学习、观念陈旧，产生了不应有的本位主义思想，没有为本县团结发展的大局，做出应有的贡献。他们表示将进一步提高认识、解放思想、戒骄戒躁、谦虚谨慎，不搞特殊化，不搞小团体，紧密团结在知县大人周围，为本县建设发挥余热。

魏知县高兴的表示，几位老先生年高德劭、见识高远，对本县各方面工作，有着十分清醒和长远的认识。他高度重视几位老先生的意见，相信双方在本县重大事务上，一定会取得高度一致，坦诚相待、齐心协力，为本县各项事业进一步发展而共同努力。

几位老先生激动地表示，他们为富阳百姓能有这样一位识大体、顾大局的带头人而激动。本县在知县大人的领导下，必将政通人和、蒸蒸日上，必将拥有更加美好的明天！

之后，双方就本县各乡立黄册碑一事，充分交换了意见和看法。几位老先生表示，这件事功在千秋、利在当代，一定全力支持这项工作尽善尽美、不留遗憾的完成，并主动要求承担相关费用，为这项事业尽一份绵薄之力。

魏知县对老先生们积极支持本县事业，表达了高度赞扬。他说，这是一项很敏感的工作，做得好，则功在千秋，做不好，则祸在当代，是以要慎之又慎，还要充分听取各位老先生的意见。

他指出，现在县里有两套方案，一套是以洪武三十年和永乐八年黄册刻碑，这样可以早日完工。但是明年又逢十年一度的重新造册之年。是以另一套方案是，先立起洪武三十年黄册碑，待来年重新造册后，再以永乐十年黄册立碑。不知几位先生以为如何？

双方就此展开了热烈而友好的讨论，最后老先生们一致认为，宁肯慢一些、也要尽善尽美，是以后一种方案更为妥帖。

魏知县认真听取了老先生们的建议，表示会慎重考虑，三思而行，不辜负老先生和全县百姓的厚望，让黄册碑成为富阳县繁荣富强的奠基石。几位老先生也表示，会全力支持来年的清册工作，务必做到户无遗漏、人丁归册，制成本县有史以来，最准确翔实的黄册出来。

双方还就处罚闹堂生员一事交换了意见，老先生们表示，生员们胆大妄为、目无尊长、确实需要严加管教，但他们还年轻，出发点还是好的，也是在践行伟大导师孔圣人的‘仁爱’思想，行为并非出于恶意，恳请县里考虑他们的建议，宽宏大量、治病救人、予以从轻处罚。

老先生们还表示，鉴于县学部分生员生活困难，愿意捐助学田一千亩，用于县学补贴贫困生员。

魏知县高度评价了老先生们的善举，替将受到资助的生员，对老先生们表示感谢。他说，年轻人犯错误，太祖都会原谅。何况李寓等生员古道热肠、乐于助人，国家正需要这样的人才。处罚的目的是为了警醒，如果他们端正态度、检讨错误、并保证日后洗心革面、绝不再犯，可以考虑从轻甚至免于处罚。

老先生对魏知县爱惜人才、不为已甚，表示十分的赞赏和感动，并再次许诺为慈幼局、养济院各捐献善田百亩。魏知县对此再次表示了赞赏。

会谈进行了一个时辰，气氛始终友好而热烈，双方都表示，这样的会谈开诚布公、畅所欲言，对消除误会、增进感情、加强交流、促进合作有很大作用，并商定建立长效机制，日后定期举行会谈。

参加会谈的还有本县县丞、主簿、魏知县的私人智囊以及各区粮长、户房有关人员。

会后，魏知县亲自将老先生们送出县衙，夕阳光辉万丈，给县衙的厅堂屋舍镀上一层闪闪的金光，似乎也彰显着富阳县，将有一个金光闪闪的未来！

本县户房典史，署理户房事王贤，现场报道。

回到签押房，魏知县十分兴奋，对居功至伟的王贤，更是没口子称赞。他知道，要是没有王贤一连串的精心谋划以及一直不断地打气鼓励，自己根本不可能战胜那帮强大而狡猾的老狐狸！

“实在太惊险了！”回想整个过程，魏知县依然心旌摇动道：“我做到八成、九成、乃至九成五，他们依然不为所动。说实话，那时候本县都不报什么希望了，只是为争一口气而已！”他攥紧拳头，不无庆幸道：“终于，在最后一刻，他们还是屈服了！”

“呵呵……”司马求笑道：“反正学生是吓得要死，尤其是到最后，魂都要飞出来了。”说着嗔怪地瞪一眼王贤道：“以后不许出这等惊险的主意，不被你害死，也要被吓死了！”

“这也是没办法的……”王贤苦笑道：“敌强我弱，只能出奇制胜。要是实力差不多，也不至于这般置死地而后生。”

“是啊。”魏知县闻言恨恨道：“否则本官怎会放过那些秀才？”

王贤发现魏知县很记仇。那个通风报信的亲随，被他下令打六十大棍。刑房为了在大老爷面前表忠心，命皂隶用了外轻内重的杖法，那人的皮肉看不出什么，骨头已经被打断了……

而那些秀才大闹公堂，围困县官，当时魏知县反应失措，丢尽了颜面，事后每每回想，都痛苦到不能呼吸。你说魏知县能不恨他们么？

但他们大都是大户子弟，魏知县要是夺人功名、断人前程，那些老爷们肯定要跟他不死不休。再者《大诰》虽然是祖训，但毕竟早不援引，自己拿来吓唬人可以，用作处罚依据则有些站不住脚，还给士林留下睚眦必报、不爱护读书种子的恶评，殊为不智。

“可惜我们没保住张华和荀三才。”司马求叹口气道：“两人也算尽心尽力，可惜可惜。”

“没办法……”魏知县也叹口气道：“他们为了逼我就范，把案子捅到了分巡道，又有充分的证据，他俩怕是逃不掉了。”

其实张华和荀三才吃点贪点都不为过，但两人犯了个大忌讳——大明的祖制是粮长收解制，不允许官差亲自征税，只能监督粮长收解。然而因为衙门追比甚急，加之两人都想在知县面前，显示自己比对方强，是以都不顾禁忌，命差役持票上门催收，不想被人抓住把柄，告到了分巡道。

分巡道原先的何观察，因为刑讯逼供、酿成冤假错案，被连降四级，去当知县去了……现在署理分巡道的按察副使季大人，素来与何观察交好，对他被降为知县耿耿于怀，自然不会给魏知县的面子。

对于无法搭救手下，魏知县很不开心，但一切要向前看。何况收获王贤这个好帮手，那是张华和荀三才绑一起，也比不了的。

正在说着话，长随在外头敲门，叫进来后，长随呈上一本名刺。魏知县随意看一眼，登时变了脸色道：“那位客人在哪？”

“在县衙门口等着呢。”长随禀道。

“快快有请。”魏知县竟坐卧不安起来。

“什么人能让东家如此紧张？”那长随出去后，司马求翻看一本那本名刺，只见上面赫然写着‘周新拜见’，不禁失声道：“坏了，周臬台竟真在本县！”

“啊……”王贤也惊呆了，之前盛传周新在本县微服私访，其实是他扯虎皮、拉大旗，编造出来朝那些大户施压的。现在周新真的出现了，他反而不知该如何收场了……

“怎么办？”魏知县赶紧戴上乌纱帽，准备出去相迎。因为对方是微服私访，不方便开中门迎接，但至少得到后衙门前恭候。

“大人别紧张。”王贤定下神道：“周臬台这个时候来访，不可能是凑巧，他很可能已经了解内情了，所以大人最好还是照实汇报吧！”

“唉。”已经不容细想，魏知县叹气道：“这算什么事儿啊……”

魏知县来到月亮门前，局促不安地等了片刻，便见一个穿着青布道袍的中年男子，在两个伴当的陪同下，出现在甬道那头。

定睛一看，不是周臬台又是谁？他赶紧快步上前，大礼参拜道：“有失远迎，恕罪恕罪！”

第五十九章文渊真君子

签押房门外，一头站着周臬台的两个伴当，一头站着王贤和司马求，周臬台和魏知县屏退左右，在房内谈话。

周新坐在正位上，微笑端详着这个年轻的知县。魏源不到三十岁，生得剑眉星目、相貌堂堂，更难得是眉宇间自有一股正气，让周臬台十分喜爱。

可惜周新那张脸太严肃，就是笑起来也像冷笑，尤其是魏知县这样只见过他几面的下属，就更是感到压力巨大了。被周新那双鹰目打量着，魏源感觉自己被看穿了一样，如坐针毡，惴惴不安。

“咱们是第三次见面了。”好半天，周新终于开了口。

“是。”魏知县忙点头道：“在臬司衙门一次，三堂会审一次，还有就是这次。”

“每一次见面，本官对你的评价都上一层。”周新道：“第一次我看到了你的正直敢言，第二次我看到了你的细致周密。但都不如这次……”顿一下，他毫不吝惜溢美之词道：“这次，我又见识到了你过人的胆略！”

“臬台谬赞了。”魏知县不禁脸红道。

“本官没必要拍你的马屁。”周新淡淡道：“其实今次，本官不该与你相见，但我还是来了……”

“是……”魏知县感激涕零道：“臬台爱护之意，属下铭感五内！”

富阳距离杭州城几十里，甚至比钱塘县的一些乡镇还近，但魏源在县里闹成这样，府里、省里却一点反应没有。显然是上官们不想惹上麻烦，一齐装聋作哑。

因为在大明官场上，‘赋税黄册’是公认‘三大碰不得’之一，仅次于‘建文行踪’和‘储君之争’。后两个自不消说，至于‘赋役黄册’，其实大家心知肚明，现在的问题，比当年‘郭桓案’还有过之无不及，不管你持何种态度，只要沾上了就很麻烦。

比如这次，魏知县虽是虚张声势，但毕竟是玩火了，善后十分麻烦。折腾这一顿，你是向上级汇报还是不报？汇报的话，不啻给上级添麻烦，还会被视为‘擅自行动’的不安分者。不汇报的话，又是‘知情不报’，将来万一有人揭盖子，他也一样跑不了。

这些后遗症，魏知县不是不知道。尽管他官场经验不足，但深谙官场世故的司马求，早就反复提醒过，也因此一直反对他玩火。但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你要坚持自己的信念，就非得面对这些荆棘不可。

魏知县虽然已经做好了心理准备，但如果有人能帮他扫除这些荆棘，让他免于遭受伤害，那自然再好不过……

现在周新这一现身，别人都会以为，这一切是他授意，至少是经过他允许的。这样便把责任揽过去，帮他扫除了荆棘。你说魏知县能不感激么？

“我只是出于公心，并无私念，所以你不必感激。”周新却不领情道：“本官监察浙省百官，除了纠察枉法不称职者，还要发掘保护正直贤能者。在本官看来，正直敢言者，可为言官，若再细致周密，可为循吏，再加上过人的胆略，便有成为治世能臣的潜力。这样的官员，通省出不了一两个，本官要保护好……”

“臬台……”魏知县感动得热泪盈眶，原来大明朝不光有何观察那种器量偏狭、公报私仇的坏官，有虞知府那样圆滑世故、独善其身的庸官，有刁主簿那样贪赃枉法、欺上瞒下的贪官，还有周臬台这种公忠体国、爱护下属的好官！

“夸完了你，我还要说你。”周新话锋一转，不留情面道：“你行事太过孟浪了！”

“是……”魏知县不禁错愕，赶紧前倾身子，聆听教诲。

“你是个刚正的人，敢说话，不怕得罪人，这是难能可贵的。可真要是得罪人多了，你这顶乌纱还能戴多久？能对付一个七品知县的人太多了！”周新语重心长道：“像这次的事，你完全可以等一等，等到明年编订黄册时严加把关，其实效果也是一样的，还不会闹出这么大动静。归根结底，你还是气太盛，不想报隔年仇。年轻人气盛是好事，气盛才有锐气，可气太盛，终究会伤到自己的。”

“要想为国大用，你就得先安安稳稳平步庙堂，沉沦下僚，有多少才华也是枉然。这官场之路可谓难于上青天，学不会养气，是休想走通的。”周新目光谆谆地望着魏知县道：“本官就是年轻时气太盛，得罪人太多，以至于多年困顿官场，不得舒展，前车覆，后车戒，你当深自警醒。”

“是。属下谨遵教诲！”魏知县站起身来，朝周新深深作揖。他对周新已经是五体投地、铭感五内了。周臬台目光如炬，看出了他性格的弱点，又以来人的教训，教育他勿重蹈覆辙。能得遇这样的上官，何其幸哉？

“坐下。”周新淡淡道：“老夫就是这个讨人嫌的脾气，文渊切莫见怪。”

“中丞这是金玉良言，属下岂能不识好歹？”魏知县忙道。

“呵呵……”周新终于忍不住笑道：“文渊，你这副‘黄山迎客松’，别致得很。”原来魏知县一直将那幅画，挂在签押房的中堂上，周新一进来就看到了，没办法，王贤那笔字，实在太……惊人了。

而魏知县能一直挂着，就更加惊人了。

是以连周梟台这种严肃之人，都忍不住要八卦一下了：“这上面的字，是何人所题？”

“是县衙一名叫王贤的吏员。”魏知县汗颜道：“字是丑了点，但这首诗卑职大爱，就这么一直挂着了。而且这字，有提神的作用，学生每当案牍劳形，困倦不已时，只要抬头一看，就会马上清醒。”

“咬定青山不放松，立根原在破岩中。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周新缓缓诵念一遍，不禁赞道：“好一个‘任尔东西南北风’，想不到富阳县衙真是藏龙卧虎！”

“是……”魏知县原本不打算告诉周梟台，自己背后有高人支招。但高尚的人格可以感染人，魏知县觉着自己要是对周新不诚实，简直就不算人了。于是他坦诚相告道：“此人确非凡品，下官此番正是全赖他的谋划！”

“哦？”周新颇为意外，旋即赞赏笑道：“文渊真君子也！”

“愧不敢当，”魏知县说出来，也是心情轻松道：“不过是近朱者赤。”

“哈哈哈哈……”周新素来不吃马屁，却还是被拍得大笑起来：“看来我白担心了，就凭这手马屁功夫，你也能在官场游刃有余。”

“属下从不说违心之言。”魏知县正色道。

“那就多谢你美誉了。”周新敛住笑容道：“本官能见见王贤么？”

“他就在门外。”魏知县赶紧出去，对候在外面的王贤道：“梟台要见你。”

“啊……”司马求失声惊道：“不会吧！”对他这种草根师爷来说，按察使那是遥不可及的存在，不禁各种羡慕嫉妒恨。

“是。”王贤却很从容，后世自己连国家主席都天天见，当然是在电视上，对一个省级干部接见，自然不会诚惶诚恐。

见他波澜不惊的样子，魏知县不禁心里暗赞，果然不是凡品，但还是要嘱咐几句，以免他在桌台面前失仪。

进去签押房，大礼参拜之后，周新让王贤坐下，魏知县要告退，却被周新叫住道：“文渊可一起参详。”

“是。”魏知县应一声，重新坐下。

签押房里，周新看着王贤，见他其实还是个少年，样貌清秀，双目黑白分明，亮得瘁人，一看就是很聪慧的小伙子。

不过对个十六七岁的少年，能做出那样一首沧桑的诗来，想出那样老谋深算的计策，周桌台还是难以置信。

但当着魏知县的面，他也不好询问真假，那不成了不相信魏源？何况真又如何，假又如何。他只是想找人问计罢了。无非就是问了，对方答不出，但只要问了，就有一线可能，于是他开口道：“小友，老夫有个难题，听魏知县说，你很有智慧，故而冒昧一问，还望不吝解答。”

“……”王贤这个汗啊，我什么时候成了百事通？赶紧回道：“小人愚鲁，恐不能让老大人满意。”

“你姑且听之。”周新尽力和颜悦色，实际上仍是一脸冷寒道：“现在有一桩官司，让本官委实难决。你知道，本朝自行开中法以来，允许商人运粮到北边，再回到盐课司换取盐引，然后便可自由销售食盐。”

“是。”王贤如今是户房吏，这些事情自然知晓。

“但是朝廷的法令之下，各省又有土规矩。比如我们浙江，因为浙东产盐、浙西不产盐，但两浙都转运盐使司为了维持暴利，不许浙东的盐销往浙西。”周新缓缓道：“但商人趋利，他们费尽辛苦，才拿到了盐引，自然不甘心只在浙东销售，便时常有越界运销发生。对此，府县里向来睁一眼闭一眼，但盐司衙门却全力抓捕越界的盐商，扭送按察使司，要求按贩售私盐论处。”

第六十章江南第一吏

从春秋时期，食盐就是政府垄断的专利。到了明朝依然如是，大明设六大都转运盐使司，分掌全国盐务。其中浙江隶属于两浙都转运盐使司，凡该省盐政都归其管辖。

从地位上看，转运司和布政司、按察司平级，都是直接向朝廷负责，因此谁也管不着谁。而且因为浙江只是两浙转运司辖区的一部分，是以从感觉上，转运司总觉着自己是布政司、按察司的上级。

因此尽管浙江布政司、按察司几次发公文协商，希望转运司通融。对方却不肯谅解，说食盐分区售卖，是祖宗立下的规约，谁也不能违背。越界运售就是贩卖私盐，应当依法处死。

“这件事比较麻烦，因为查找律条发现，洪武初年确实规定，转运分司分区专卖。”周新微微皱眉道：“但那指的是开中法实施之前，当时食盐都是由转运司下属各分司专售，才会有此规定。然而开中法以后，全国商人都可以通过运粮输边，拿到转运司的盐引。浙西的商人，从浙东的盐场拿到盐，却不能运回浙西销售，岂不太可笑了？”

“转运司为垄断浙西食盐，却要按察司为虎作伥，这是我万万不愿接受的。”周新接着道：“但转运司执意不肯让步，要解决此事，势必通天，才能打破陋规。但要革除旧规并不容易，你们也知道，如今朝廷十分缺钱，永乐皇帝对能给国库找钱的衙门，向来偏袒非常。是以真闹到朝廷去，赢的八成是他们。”

周新说完看着二人道：“此事与二位无关，只是本官苦思无方，今日见了贵县的高超手段，若有所悟。故而讲出来，看看二位有没有好主意。”

魏知县便对王贤道：“你要慎重考虑，切不可给臬台惹麻烦。”

周新闻言笑道：“二位畅所欲言即可，不管对错，后果如何，均与二位无关。”

“还是要慎重，不能再出险招了。”魏知县把周臬台的话当成金科玉律了，“这可是两司之间的矛盾，不是咱们小小的富阳县！”

“是。”王贤心里无奈道，你当周臬台跟你一样，人家说啥信啥、咋说咋办？

“呵呵……”周臬台笑笑，示意魏知县闭嘴。

寻思了好一会儿，王贤抬头道：“老大人、大老爷，小人有个不成熟的想法，却不敢保证能否成功……”

“只管讲。”周新沉声道。

“小人替老大人，给盐司写封信吧。”王贤轻声道：“说不定能管用。”

“好。”周新点点头。

签押房里各种尺寸的公文纸都是常备的，魏知县立刻拿出一摞红格信笺，摆在书案上。砚盒里的墨用上等丝绵浸泡着，直接就可以写字了。

这会儿工夫，王贤已经打好了腹稿，双手接过知县递来的笔，便一笔一画地写起来。

魏知县在一旁看着，发现虽然才过了一个月，王贤的字却长进不少。原先像是大风吹过一样，东倒西歪，现在至少能站稳了，展开了。显然没少下功夫。

王贤也是特意写得工整些，加之还要字斟句酌，写得自然就慢，一顿饭工夫才搁下笔。吹干了墨迹，呈给大老爷。

魏知县又转呈给老大人。周臬台接过来一看，只见信里虽然语句直白，但很有气势。王贤在信里分析了一省之内，分贩食盐的不合理，又强调革除旧规的必要性，说得头头是道，有条有理！

但周臬台并不感到欣喜，这样的文字，他府上的幕僚也能写，怎么可能打动那些掉到钱眼里的盐官呢？

直到他翻到第二页，看到上面一句话——‘列国纷争，尚且移民移粟；天朝一统，何分浙东浙西？’周臬台才不禁动容，这王贤确实不凡啊！

古人云一字千金，这二十个字，价值绝对超过两万金！因为有了这段话，就是把官司打到永乐皇帝那，他也不担心会输了。

因为这话的意思是，连四分五裂的战国时期，人员物资流动尚且不受限制。我大明朝的一省之地却还要分浙东浙西，不许往来。难道我江山一统的大明朝，比四分五裂的战国还不如？

这话的厉害之处，就在于上纲上线到了永乐皇帝的红线上。要知道，如今的永乐大帝，可是古往今来有数的雄壮之主，说白了就是好大喜功，憋着劲儿要做千古一帝。南边的交趾、北边的蒙元，东边的倭寇、西边的吐蕃，但凡有敢侵扰大明国土者，都遭到他毫不犹豫地讨伐！

试问这样一位大一统的皇帝，又怎会容忍自己的国土四分五裂，不如纷争的战国呢？虽然只是比喻，但比喻也不能接受！

紧接着，王贤又将浙西近年来发生的饥馑、匪患列在后面，造成一种强烈的因果关系，好像因为浙西盐价畸高，便民不聊生了一般。那两浙都转运使看到这样一封信，不可能不紧张……如果他不妥协，那就把官司打到皇帝那里，有了这段能触动永乐大帝的文字，周新很有底气。

“刀笔之功，大巧若拙。”看完之后，周新轻叹一声，对王贤道：“我代那些商人，还有浙西的百姓，谢过小兄弟了。”

王贤立刻站起来，恭声道：“小人是浙江人，理当为父老尽一份力。何况还有老大人吩咐。”

“呵呵，你很好。”周新捻须赞赏道：“不过你帮了老夫的忙，我该怎么谢你呢？”

“还不知这法子能不能行，臬台不急着赏他。”魏知县忙道：“再说为臬台分忧是分内之事，哪能要什么赏赐？”

“一码归一码。”周新摇头笑道：“不过本官素来贫寒，拿不出多少润笔之资，不如这样，我也附庸风雅，送你几个字吧。”

“小人荣幸之至。”王贤忙恭声道。

魏知县又将一张裁成条幅的元书纸，在书案上摆好，再压上镇纸。

周新便提起笔来，写就五个力透纸背的大字。

“江、南、第、一、吏！”魏知县一字一顿地念道，“臬台真要捧杀他了，这小子可当不起……”

“臬台谬赞，实不敢当。小人至浊至愚，恳请臬台收回。”王贤有些懵了，这位周臬台要干什么，树先进典型么？

“有什么当不起，”周臬台搁下笔，淡淡笑道：“就算天下第一吏，也还是一小吏，比不入流的杂官还不如。”

“……”王贤这个汗啊，那份诚惶诚恐登时荡然无存。

“别丧气。”周臬台好笑地看着他道：“你才十六七岁，日子长着呢……”

“是啊。期满考课合格，就可以做官了。”魏知县忙附和道。原来每个人的心里，都住着个狗腿子。

“还是要多读书的。”周新看着王贤道：“你这么聪明，年纪又不算大，苦读十年未尝不能成功。”顿一下道：“就算不能进学，也要读书明理，否则你就做一辈子江南第一吏吧。”

“小人谨遵教诲。”王贤忙应道。

周臬台和魏知县还有话说，王贤便捧着题字告退。

一出签押房，司马求便凑上来，一看王贤手里的字，再看落款，登时羡慕坏了，“小子，你何德何等，竟得臬台如此称赞？”尽管在周臬台眼里，这称号算不得什么，但在下面人看来，可就大大值钱了。

这可是冷面铁寒公的评语，那是最斤两十足、童叟无欺的了！

那两个侍卫也看见了题字，笑道：“恭喜小兄弟，有了这道护身符，日后谁敢动你？”

听了这话，一直云山雾罩的王贤，这才有些明白周新的用意……那些大户巨室吃了亏，肯定要设法找回场子。魏知县是一县父母官，他们不敢动他，但他不过是个青衫小吏，没有功名护身，动他的话就容易太多了。而且魏知县就算有心护他也未必护得住。

譬如他的上司张华、荀三才，正因为自身无足轻重，才沦为乡绅们保存体面，魏知县安抚巨室的牺牲品……

现在有了周臬台的题字，自己也算是被树起了典型，任何人想动他，都要考虑周臬台的面子。以周新的赫赫威名，护住一个小小的书吏，自然不在话下。

所以说，这副字很可能是周臬台送给他的护身符。

当然，也可能是他自作多情……

回到户房，众书办见了题字更是谄辞如潮，马上叫工匠来裱上，要悬挂在他的值房中。

王贤不想招摇，但堂堂按察使的题字，不裱好了挂起来，岂不是大大的不敬？只好任他们去了。

摇摇头，他掀帘子进屋，却见桌子上空空如也，不禁奇怪道：“我的东西

呢？”

“大人糊涂了还是怎着，”众书办笑道：“您得搬到司吏房办公了……”

“哦……”王贤这才想起，自己现在是典吏署理户房事，就是张华原先的差事了。当然，新司户一到任，他就得交差了。想到这，王贤暗骂他们乱拍马屁，过两天老子再搬出来，岂不丢死个人？

遂拉下脸道：“胡闹，给我搬回来！”

第六十一章果然有料

王贤终究还是在原先的公房办公。虽然逼仄狭小，但有一片‘江南第一吏’的牌匾悬在脑后，照样能亮瞎来访者的狗眼。

一个才进衙门一个多月的年轻人，就能白衫换青衫，继而代理户房司吏，你让那些论资排辈十几年，还没熬上一袭青衫的老书办，怎能不酸水泛滥？

但是没办法，有周臬台的题字在，谁敢当面说一句怪话？难道冷面铁寒亲封的江南第一吏，连一袭青衫也穿不得？连一个户房也管不得？

其实魏知县也不放心将重中之重的户房，交给一个新丁打理，尽管他不怀疑王贤的能力，但户房事务繁杂远超同列，没有十几年的经验，是玩不转的。

但是其余五房的司吏，乃至众典吏统统不肯接这个烂摊子。他们口里说，自己不通户房事务，不能胜任，而且周臬台封他为‘江南第一吏’，与其并列尚且战战兢兢，谁敢凌驾其上？

其实真正的原因还是，没人愿意给王贤当上司。因为最近这些日子，也不知从何而起，他竟得了个‘上司克星’的诨号。说来也是邪门，吏员阶层最是死水微澜，能十多年各安其位，白头到老。可王贤才到户房一个月，一司二典三位经制吏，便纷纷落马，只有他扶摇直上，你说邪门不邪门？

吏员最是迷信，哪个司吏房中，都供着不动尊佛，恨不能一辈子不挪窝。李晟更是给佛爷塑了金身，可就是这样还没破了王贤的邪功，谁还敢不信这个邪？

当然老东西们也没安好心，他们在等着王贤搞砸了差事，被调离户房后，再去抢这个富得流油的差事。

还是那句话，这一房掌管全县的民政、财政、赋税、田土、征税纳粮、灾荒赈济，占了县里大半的事务……而且眼下运转停滞快一个月，事务积压如山。本来说好的是，等张华和荀典吏回来处理，谁知两人竟再也回不来了，到头来还落在他的身上。

更要命的是，现在已经过了征税期限，秋粮却只收上两成，若来年二月之前，不能按时解赴京城，那可是要掉脑袋的。

还有最最要命的，就是李晟在位时，户房的窟窿越来越大，靠着拆东墙补西墙，才一直没露馅。现在这个大窟窿终于被捅破了，魏知县又投鼠忌

器，无法追究李晟，填坑的责任便落到继任者身上，弄不好就是逮不着狐狸还惹一身骚……谁愿意接这个烂摊子？

说句不好听的，大家都等着看王贤的笑话，甚至盼着他出丑。俗话说‘窜得越高，摔得越狠’，一定不会有错的！

可惜，王贤十六岁的身体里，是个三十岁的灵魂，而且最擅长的便是风险内控。户房的事务再繁杂，也无法与后世的上市公司相比。他既然能从账目和各环节双向监测一家上市公司的财务和管理，自然同样可以对户房事务洞若观火。

他先将自己的想法，结合一个月来的观察，落实为一套缜密可行的方案，写成详细条陈，呈给魏知县过目。魏知县已经对这小子很看重了，但看了王贤的条陈，又不得不刮目相看。

对于县衙里敷衍塞责、人浮于事的弊病，魏知县早就深恶痛绝，也一直在想办法整改。他之前以为，是因为自己威信不够，压不住一众奸官猾吏所致，但如今他已经立威成功，在县衙说一不二了，但衙门里推诿拖拉、执行不力的状况，却仍没有改善。

看了王贤的条陈，他才猛然意识到，自己光有决心、有权威不行，还得有办法！

魏知县被王贤所描述的管理方法所倾倒，恨不得马上在衙门里推行！还是王贤苦劝他，先在户房试点，如果大获成功，再推广开来，这样阻力也小。如果失败了，也是他一人的责任，无损大老爷的威信。

魏知县很不悦道：“本官是那种让下属背黑锅的人么？”

“当然不是！”王贤矢口否认，心里却想起张华、荀典史……不知道他们背上背的是什么。“只是这套方法从没人用过，还不知道能不能行，还是慎重点好。”顿一下又道：“就算是在户房施行，也得仰赖大老爷的大力支持，否则属下人微言轻，是断断无法成功的。”

“那好吧。”魏知县被说服了，“不过现在施行的话，会不会影响税粮收解？毕竟时间已经很紧迫了。”

“磨刀不误砍柴工！”王贤断然道：“正因为时间紧迫，才需要赶紧施行！”

“好。”魏知县点点头道：“你需要本官怎么支持你？”

“日后属下的差事，直接向大老爷汇报，其他人无须过问。”王贤沉声

道：“除此之外，属下别无所求。”

“嘿嘿……”司马求对两个年轻人的冒失举动很不感冒，但他也知道，如今大老爷更信任王贤，是以一直没言语。听到这儿，才忍不住笑出声道：“你小子，鬼点子就是多！”显然对这件事，他至少是赞同的。

魏知县也品过味来，快意笑道：“准了！”

得到大老爷的全力支持，又没有别的经制吏掣肘，王贤对户房的事务，动起了大手术。

他先改变过去胡子眉毛一把抓的陋习，将户房分科。原先负责粮税的粮科之外，又设了税科、民政科、户籍科和档案科，将各种繁杂事务分科别类，明确责任。

他更是将差事细化到了每个人，哪个书办负责‘分限比’，哪个书办负责‘立比簿’，哪个负责‘流水簿’，哪个负责‘日报簿’……都规定得清清楚楚，让你无法推脱敷衍。

但是王贤知道，规定得再详细，没有执行力也是白搭。指望手下这帮偷奸耍滑惯了的老吏，循规蹈矩、踏踏实实地工作，那简直是痴心妄想。

不过不要紧，他太熟悉后世公司管理那套，随便拿出几招来，就能治得这帮家伙没脾气。他所采用的办法，一是自己最熟悉的记账——王贤命众书办以旬为节点，将自己接下来十天，要完成的工作列明成册，一式两份。一份自己留着，一份交给王贤。

到了旬末一对账，若是基本完成，算你称职，若是没完成的多了，那么对不起，这个月没有积分……

所谓‘积分’，便是王贤的第二招，他将户房事务按照难易程度，给定不同的分值，比如‘金催头’、‘清丈量’的难度，显然比‘流水簿’，‘日报簿’要难多了，积分自然也高得多。

如果你能基本完成每旬任务……至少完成九成，就会得到你所办事务的积分。在户房这一方小天地，积分就是一切。比如在每一科里，谁的积分最高，谁就是科长，第二高的是副科长。如果积分被别人超过，只能乖乖让贤……在本方空缺两个经制吏的情况下，当上科长自然最有希望青衫换白衫！

除了这些惠而不费的好处，王贤还将本房的‘陋规常例’统统收上来，统一分配！

户房和钱粮打交道，凡经手必然雁过留毛，这些抽头即所谓的‘陋规常例’，也叫‘呆出息’，算是户房的合法收入。仅仅明着收取的，便有里长应役钱、黄册造册钱、粮长应役钱、征绢解绢钱、农桑绢钱、秋粮钱、折色钱……另外凡征收赋税钱粮，可抽千分之一的常例；凡征均徭可抽百分之一的常例，诸如此类，总共几十项。这还都算是合法的，难怪户房富得流油。

但也不是每个书办都有机会收钱，即使是有机会收钱的，也存在肥瘦不均。因此以前众书办都拼命钻营，以求肥差，得到后便大捞特捞。而那些没机会捞钱的，自然心里窝火，消极怠工，甚至使绊子都是常事。

是以户房里的关系向来最难处，其关口就在于贫富不均太严重。于是王贤干脆将所有陋规都收上来，由他分配，但又不能均贫富，不然大家干孬干好一个样，谁还会给他卖力干活？

怎么办？靠积分说话！谁当月积分最高，谁拿的就多，之后依次递减，当月积分为零，只能拿那点干巴巴的工食银。这样哪怕摊上最没油水的差事，只要努力工作，把差事完成得又快又好，依然可以名列前茅，拿最高的收入。

在王贤那毒辣目光注视下，任何人都别想耍花样，谁敢私吞常例，谁想蒙混过关，统统都会被揪出来。前者直接撵出衙门，后者则积分清零，从头开始……

那些老书办们被整治得俯首帖耳，只能暗暗骂道，这厮是妖孽转世吧！

不过对王贤的改革，大多数人还是发自内心支持的。因为他所定的规矩虽然不少，但细化到每一个人，却是出奇的简单明了。对于户房众书办来说，想得到更丰厚的收入么？想当科长么？想白衫变青衫么？那么请努力工作，换取积分吧！因为在这里，一切都是公开透明、标准清晰的，你得到的一切，取决于你的积分，你的工作成效！其他都是虚的！

第六十二章大不一样

王贤并不想改变这个世界，他对户房的改革，不过是为了让自己的工作更顺利。一个习惯了现代企业权责明晰、有条不紊的人，根本无法忍受这个年代衙门的混乱无头绪。改以自己熟悉的方式驾驭工作，要比改变自己适应工作，要轻松得多。

当然前提是，你得有全力支持你的上司，没有掣肘你的同僚，还得有让人信服的能力。王贤取信于属下靠三点，一是公信力，定下的章程严格执行，绝不因人废事。二是不贪财，他虽然将所有的进项都收上去，但每一笔收入都有账可查，绝不中饱私囊。三是他超强的能力，让人相信他可以严格监督，杜绝弄虚作假。

这第三条才是根本，一个没有能力的上司，给他再完善的制度，也一样会被人玩弄于股掌之间。而没有一个相对公平的竞争环境，指望那些老油条，会跟你按规则玩？

所以这套制度之所以能在户房实施，还是因为王贤在主事，那些几百年前的歪门邪道、贪污伎俩，在他眼里简直是小儿科。有个注册会计师坐镇，谁能玩出花样来？

说穿了，他这套法子并不具备推广性，只是高手为自己量身打造的兵器而已。换个人来执行这套制度，恐怕就要纰漏百出了。而王贤哪怕没有这套制度，也一样能将户房打理得井井有条，无非就是多费几倍工夫而已。

但高手有了趁手的兵器，自然如虎添翼，立竿见影。在王大官人恩威并施、严格督促下，户房一扫多年混乱低效之风，吏员们勤勤恳恳、努力工作，效率大大提高，按部就班地便完成了秋粮收解任务。

这是因为户房本来就配备了大量的人员，只是以前混乱无序，人浮于事，人数再多也没效果。但当王贤把工作流程理顺，让每个人知道自己该干什么，给他们足够动力时，工作效率自然提高，完成任务自然不在话下。

而且王贤对众书办也有宽松的一面，他规定每日画卯之后，众人只要完成当日工作，便可提前下班，不需要等到申末散衙。是以虽然管理更严格了，众书办反而感觉更轻松了。这就是管理的魔力。

可惜不是所有人都高兴，王贤为了避免被刁难，现在所有事情都直接向县汇报。刁主簿手里的钱粮册簿之权，自然也就移到了魏知县手中，等于被彻底架空了。现在除了一点常例银子，他什么好处都捞不到，自然恨死王贤了。

但王贤并不在乎他，一个得罪了知县，又被夺去了权力的主簿，还有什么可怕的？姓刁的聪明点，就老老实实吃几年干饭，等着卷铺盖滚蛋，要是他还不安分，敢搞什么小动作，非让他跟老部下李晟做伴去！

说起李晟来，魏知县赢了乡绅巨室，他也彻底没了希望。失去权势的庇护，万贯家财就成了招祸的根源，不仅吏房、刑房、快班的人三天两头打秋风，连地痞流氓都敢上门敲诈，据说日子过得生不如死！

转眼到了月底。

这时候，北国应该已是千里冰封、万里雪飘了。但在江南却感觉不到隆冬的肃杀，尽管这几日一直风雨交加，空气却有些闷热，倒像是晚春时节一样。

这天下午，王贵到衙门来，叫王贤晚上回家，原来老爹终于回来了，他媳妇也搬回家了，全家要一起吃顿团圆饭。

王贤自然没二话，让人都出去，笑着对王贵道：“怎么样，我没骗你吧？”

“嘿嘿……”王贵不好意思地点点头。

“对了，还有个事儿。”王贤从抽屉里翻出一份文契道：“张家纸坊你知道吗？”

“当然知道，他们家原先是我们作坊的对头。”王贵点头道：“不过前阵子，听说他家东家张千吃上官司了，说是偷着加入明教了。”

“是，张千确实入了明教，判决已经下来了，判他斩监候。”王贤点头道。

“那太可怜了。”王贵叹道，“他人不错的。”

“不过朝廷最近缺钱，颁布了个‘纳米赎罪条例’。”王贤道：“允许一般的死罪拿钱买命，张千为了筹钱，打算卖掉作坊。”

“呃……”王贵两眼发亮，那可是他梦寐以求的。可惜张家纸坊有完整的造纸器具，熟练的工人，以及几个独家秘方。这样的一家作坊，得值一千两银子，他一辈子也买不起。

“来不及商量，我已经做主，给大哥买下来了。”谁知王贤却轻描淡写道：“待会儿让帅辉带你去把户过了。”

“啥？”王贵难以置信道：“你买下来了？”

“是。”王贤点头道：“昨天晚上吃饭时，我听刑房的人说他要卖作坊，便随口问了句，多少钱。”

“多少钱？”

“五百两，要现银不要宝钞。”王贤道：“我记得户房有过户记录，同样规模的作坊，全套买下来要一千两的，五百两算是很值了。”

“何止是值，简直跟白捡一样！”王贵激动道：“别的还好说，关键是配方。本县虽然家家作坊，都号称能做‘元书纸’，但只有五家才正宗，张家纸坊就是其一。光这个秘方，就不只五百两。”说着有些多余地问道：“五百两包括秘方吧？”

“你说呢……”王贤白他一眼，我是那么不着调的人么？“一盘算，我觉着机不可失，饭桌上就把这事儿敲定了。又怕被人截了胡，干脆把一应文契先抽出来了。”说着呵呵一笑道：“担心还真不多余，今天就有好几个消息灵通的来户房问，听说被我占下了，有人还出八百两买呢。”

“八百两也不能卖给他！”王贵脱口道，说完才想起什么似的问道：“你哪来那么多钱？”说着板着脸教训弟弟道：“人家都说你成了咱富阳的财神爷了，可也不能这么过分，这才几天，就先贪了五百两？长此以往，还怎么得了？”

“大哥，你把我当什么人了。”王贤苦笑道：“不该拿的钱，我是一文都不取的。”见不说明白，王贵是不肯放过自己了，他只好把敲诈李晟的事儿简单一说：“当时我得了两根金条，值二百两银子。加上这个月收完秋税，连上杂七杂八的抽头，得了八十两。剩下一小半，是我管他们借的，回头慢慢还就是了。”

如今以他户房老大的身份，只要一张嘴，各房老大都争着借给他……太热情了也不好，借谁的不借谁的都是麻烦事儿，王贤只好每人都借了几十两。

“呃……”王贵听得目瞪口呆，怪不得人家说，‘户房司吏做三年，给个宰相都不换’，这也实在太富了。

“主要是赶上秋税完税了，别的月份可没这么多。”王贤咳嗽两声道：“快去吧，王老板。”

“啊。”王贵这才回过神来，忙摇头道：“这是你花钱买的，俺去过户算怎么回事儿？”

“咱不是没分家么？我的你的有什么区别？”王贤摇头道：“原先哥哥不也是这么想的，才倾家荡产给我治病？”

“二郎。”王贵感动坏了：“大哥真高兴，大哥没白疼你。不过还是你当东家吧，雇我当个大挡头，哥哥就心满意足了。”

“聒噪。”王贤不耐烦地摆摆手道：“我又没兴趣做生意，要不是你一直想开个纸坊，我买它作甚？”说着咳嗽一声，叫进帅辉来，道：“陪我大哥去把户过了，休要听他啰唆。”

“二郎……”王贵咧着嘴，一副又想笑又想哭的样子。

“大爷，你就别争了，”帅辉笑道：“我家大人说一不二的脾气，你还不知道么？”说着把王贵拉出公房去。

“唉……”王贵深情地回望弟弟一眼，他万万没想到，自己这辈子的梦想，竟然是弟弟给实现的。

待王贵离开，王贤却苦笑起来，家里的外债还没还清，这下又背上二百二十两的债。估计王贵的作坊开业，还需要一大笔钱启动，钱钱钱，上哪找钱去？要是每个月都收秋粮就好了。

正在发愁呢，吴为掀帘子进来，笑道：“大人，送钱的来了。”

“什么送钱的？”王贤一愣。

“周粮商，”吴为说着，奉上一张烫金的请帖道：“他来给大人送请柬。”

“无事献殷勤。”王贤扫一眼，请客的地方竟然在小秦淮，不禁咽下口水道：“我今晚要回家吃饭。”

“那我回了他。”王贤现在是户房老大，自然不是谁都能见的。

“别急，”王贤问道：“你为什么说，他是来送钱的？”

“他应该是来求大人，把常平仓的陈粮卖给他的。”吴为道：“每年新粮收上来，常平仓都会减价处理掉一批霉烂的陈粮，换上一批新粮进仓。他每年都会来一遭。”

“原来是收购霉变陈粮啊……”王贤奇怪道：“那该我们求着他才是，他来求我作甚？”

第六十三章何苦来哉

“呵呵，这里头是有花头的。”吴为现在以王贤的心腹自居，自然知无不言。“常平仓是用来储粮备荒的，按规制，不遇到灾荒饥谨，是不准开仓放粮的。”

“但是粮食储存得再好，都是要坏掉的，衙门每年都要卖一批霉变陈腐的，然后再买一批新鲜粮食，这是定规了。”吴为接着道：“但多少粮食霉变陈腐，需要买多少、卖多少，就需要大人实地勘察后，定个数字报上去，等到批下来，就可以找粮商卖粮买粮了。”

“这样啊。”王贤明白了，这里头确实花头不少，比如将好粮食充作腐烂变质的贱卖，再将次货粗料当好粮食买进来，这一出一进之间，有多少牟利的空间啊！而且老母鸡变鸭，也不会账实不符，没什么太大的风险。

“往年这时候，县里几家粮商，都争着抢着给李司户上供，等到完事儿后，又有大笔的抽头，还不用跟下面人分。”吴为道：“关键是安全啊，大人要是手头紧，不妨萧规曹随。”显然是听到了王贤到处借债的事儿，所以吴为才有此言。

“呵呵……”王贤颇为意动，但细细一想，却又一惊道：“万一要是需要开仓放粮呢？”

“且不说我们富阳风调雨顺，多少年没灾没害的了。”吴为笑道：“就算真要开仓，好粮和糙粮有区别么？无非就是多带点糠……”

他正说着，却见王贤拉下脸来，只好赶紧打住。就见王贤目光冰冷地扫着他道：“哪里弄不到钱，非要贪老百姓救命的粮食？不怕遭报应？”

“我就是这么一说，让大人知道这里头有猫腻，”吴为见拍马屁拍到马蹄子上，忙改口道：“大人不愿干当然最好。”

“哼……”王贤这才缓下口气道：“钱虽然是好东西，但为钱昧了良心，掉了脑袋，就太不值了。你我之间推心置腹，我说的绝不是假话，你日后切记为我把好关，不要让我被人坑害。”

“是。”吴为肃容道，其实有底线的上司，更易受人尊敬。他虽然被训了，对王贤却增加了几分好感。

“让你一说，我觉着有必要去常平仓看看。”王贤微微皱眉道：“别到時候前任造孽，后人遭殃，那就太窝囊了。”

“好，我这就安排。”吴为从靴页里掏出一片纸，那是王贤的行事历，看一道：“明天申时空闲，可以过去。”

“不用知会常平仓，直接过去就行。”王贤点点头道：“多带点人，我要盘库。”

“好，现在未时以后，大部分都闲了，”吴为道：“我明天中午招呼一声。”给公家做事，没必要那么拼命，王贤也只要求属下，完成分内工作，很少派差事。这还是他上任以来头一遭。

“嗯。”王贤点点头。

未时一过，王贤便离开衙门，身边还跟着帅辉、秦守、刘二黑三个。

按说吏员身边是没有长随的，只有官员才配亲随，但规矩是死的人是活的，尤其户房这样近百十口人的大房，总会有几个白役，鞍前马后跟着老大，还不用自己开工钱，比当官的还安逸。

路过集市时，王贤让帅辉去买了只烧鸡、腊肠、活鱼、还沽了三斤花雕酒，当然是付钱的。以他如今的身份，再白拿人家东西，岂不被笑掉大牙？

路上遇到相熟的街坊，一个个都堆满了笑容，只是如今这笑容里，似乎多了些谦卑：“官人许久不见了。”

“这阵子衙门里太忙。”王贤微笑答道。

“听说官人当上司户老爷了？”

“哪有，”王贤摇头否认道：“我才当上典史几天？”

“说的也是。”小民粗鄙，心里藏不住话：“听说衙门里有熬了十几年的老书办，官人才进衙门几天，能当上令史就很了不起了，怎么可能又当上司户呢？”

“哼哼，”秦守闻声冷笑道：“你懂个屁，我家大人如今署理户房事，过不了几天就升为司史了。”

“啊！”登时满街倒吸冷气声，街坊们难以置信地望着王贤，心说真是见了鬼了，莫非王二昏迷期间，狐仙上身了？要么就吃了仙丹，反正跟原先是浑然不同了。

帅辉和二黑买好东西回来，王贤朝众街坊告声罪，便回家去了。

街坊们热情与他道别，待王贤走远了，便望着他的背影，纷纷议论起来。

“你们说，王小官人是吃了啥仙丹，咋就变化这么大？”

“是啊，原先看着跟市面上的混混有啥区别？这才几天，就得大老爷赏识，成了户房管事了？”

“一群愚夫，就知道趋炎附势，”算卦的张瞎子冷笑道：“当年我早说过，王小官人印堂饱满、根骨清奇、生就一副富贵相。之前落魄不过是时运不济，如今风云际会，自然时来运转，一飞冲天了！”

“吓，你真说过？”好些大婶震惊道：“真算得这么准？”

“他就靠这句话骗吃骗喝，对谁都这样说。”卖肉的朱大昌哈哈大笑道：“说他算得不准，就是说自己一辈子倒霉，谁敢揭穿他？”

“原来如此。”大婶们露出失望的表情。

见自己的生意被搅黄了，张瞎子愤怒道：“猪大肠，你就没有转运的一天，活着杀一辈子猪，死后下十八层地狱！”

“哈哈，我不杀猪干啥？”朱大昌却满不在乎道：“你个老骗子也得下拔舌地狱，到时候咱们做个伴哈。”说完便卖肉去了。

见刚聚上来的客人又散开了，张瞎子忙大声道：“我说的是真的，不信你们看，王大官人肯定不止于此，将来是要当王爷的！”

“瞎说也得有边！”摆摊卖字的落第秀才笑骂道：“异姓不得封王，你连这都不知道？”

“规矩是死的，人是活的，”张瞎子面红耳赤地分辩道：“命里有时终须有，错不了的！”

众人哪里相信，全都哄笑着散开，再也不信张瞎子一句。

“我这是张天师嫡传的先天易数……”听着人都离开了，张瞎子无比委屈道：“错不了的……”

可惜他微弱的声音，转眼便被嘈杂的市场所吞噬，就算听到的也当成个笑话……

到家门口，王贤接过东西，打发帅辉几个回去。然后推门进去。

银铃听到动静，从屋里探出头来，一见是王贤，登时瞪大眼道，“吓，二哥回来了？”说着小兔子似的窜出来，接过王贤手里的簋子道：“都快一个月没着家了，可想死我了。”

王贤从怀里掏出热乎乎的糖炒栗子，宠溺笑道：“是想好吃的吧？”

“都想都想。”银铃忙把他迎进天井，这时东西两厢房同时掀开帘子，西厢的林清儿似欢喜似幽怨似想念地看了王贤一眼，险些把他魂儿勾去，却对对面开了口道：“嫂嫂赶紧回屋，小心冻着。”

原来东厢房里出来的，竟然是侯氏，她红着脸，低着头，对王贤道：“二叔，你回来了。”

“是，大嫂，听说你回来了，我赶紧回来看看。”王贤一袭青衫，外罩灰色的披风，脸上的笑容真诚而富有自信。

看着换了个人似的小叔子，侯氏恨不得找条地缝钻下去，当初王贤求她留下来，说‘用不了几个月，王家就会有起色。’她却恶毒地讽刺说‘只要有你在，王家就永远没有转运的一天。’

谁知王贤竟没有说大话，三个月的时间，王家以令人瞠目结舌的速度大翻身。公公平了反，当上了正九品的杭州府知事，小叔更是难以置信地实现了三级跳，成了富阳县的财神爷。

王家从无可救药的破落户，转眼成了炙手可热的官宦人家。这一翻天覆地的变化，就发生在这三个月里，简直跟白日做梦一样，却实实在在地摆在她面前！让她把肠子都悔青了……

侯氏的老爹都快骂死她了，这个不争气的女人，九十九步都走过去了，最后一步当了逃兵，还把话说得那么死。现在好了，人家王家恨不得休了你，挑着样地找黄花大闺女！你却只能找个娶不上媳妇的老光棍！

不用她爹骂，侯氏也恨不得抽自己一百耳光，自己咋就这么点背？就不能多忍耐一个月？这下好了，婆婆、小叔、小姑子全得罪了，可怎么有脸回去？关键是，就算豁上脸不要，也过不了婆婆这关……

不过她还没蠢到家，知道王贤是个心软的，便天天去纸坊缠他。王贤果然很容易就心软了，和她一起想办法。为了回去，侯氏也真是拼了，好歹也是富户家的女儿，听了王贤的馊主意，竟二话不说，跟王贤算准日子，到芦苇荡里野合。

终于，前几日天癸未至，请钱婆子一看，说是有喜了。两口子喜极而

泣、抱头大哭一场，又叫上老丈人、俩舅子，一起到家里赔不是。

老娘性子硬归硬，但盼孙子盼得发狂，看在侯氏有了王家种的面子上，终于没把她撵出去……不过也没好脸给她。

不过对侯氏来说，能再回家就是大喜了，哪还要求那么多。

第六十四章哎哟我的娘

说句心里话，王贤一眼都不想看到这娘们。但没办法，谁让大哥就认这个老婆呢，冲着大哥，他也得认这个大嫂。

好在侯氏还知道羞愧，一个劲儿对王贤说抱歉，“二叔要是气不过，就打我一顿吧。”

“呵呵，大嫂此言差矣，从前是我太浑，你那样对我一点错没有，”王贤心说我倒是想踹你两脚，可你肚子里怀着我娘的孙子，她不杀了我才怪，“现在我改好了，你也回来了，咱们一家子安安稳稳过日子，多好？”

“就是就是。”侯氏自是心情大松，抿嘴笑道：“我和弟妹的感情可好了。”

王贤闻言看看林姐姐，只见她眼角闪过一丝苦笑。

“杵在外头干啥？”老娘出现在堂屋门口，“王贵媳妇你滚回床上躺着去，大夫不是让你别累着么？”

“哦。”侯氏缩缩脖子，哪敢反嘴，朝王贤笑笑道：“回头再跟二叔说话。”便缩进屋里。

“好的。”王贤点头笑笑，林清儿怕她尴尬，便到东屋陪侯氏说话。

王贤有些同情地看着林姐姐的背影，却发现经月不见，她丰腴了一点，虽然还很苗条，却有了微微的曲线，这还是穿着冬裙呢……嗯，就该这样，太瘦了不好。

正暗自品啧，耳朵却是吃痛，王贤‘哎哟’一声，回过头来，就见老娘满脸醋意地瞪着自己。

这么多天不回来，一进家两眼就光盯着林姐姐，活该被老娘揪耳朵。

王贤连忙叫了一声娘。老娘不会说自己吃醋了，板着脸哼道：“你个小王八羔子，翘子硬了，这么大的事儿，不跟家里商量！”

“啥事儿？”王贤摸不着头脑道。

“还装傻！”老娘劈手揪住他的耳朵，把他拎到屋里，骂道：“这是什么？”

王贤打眼一看，桌上正是那份纸坊的文契，不禁有些奇怪，看刚才侯氏的样子，显然还蒙在鼓里。

“王贵媳妇还不知道，他拿回来让老娘做主。”老娘有些得意道：“哼哼，你大哥虽然蠢了点，却不像你这样，敢自作主张。”

“亲娘，先放手，耳朵都要被揪掉了！”王贤捂着发红的耳朵道：“这种好事儿，手快有，手慢无，我来不及回来商量啊。”

“哼。”老娘哼一声，终于放开手道：“算你还有点良心，发达了没忘了大哥。”

“第一我没发达，现在欠了一屁股债，第二，大哥对我怎样，我就对他怎样，这是天经地义的。”王贤苦笑道：“娘，当着林姐姐的面，你给我留点面子吧。”

“嘿，还知道要脸了……”老娘扬手要打，但终究是收回来道：“不过这作坊，不必全给他，我做主，你们兄弟一人一半，他负责造纸，你给他卖，挣了钱一人一半，就这么定了。”

“娘，这是我送给大哥的。”王贤苦笑道：“我再留下一半，就没意思了。”

“我知道，你是因为王贵舅子那番话。”老娘冷笑道：“想不到你个小崽子，还挺有性子呢。”

“就是要让侯家看看！”银铃一边大口嚼着金黄的栗子，一边挥舞着小拳头道：“不用靠他们，我哥也能当东家！”

“大人说话，小孩子少插嘴。”老娘瞪一眼银铃，对王贤道：“只要老娘还在，你兄弟俩的事儿，都是我说了算，管你有没有意思。”

“这……”王贤彻底无奈了，他当然知道，按照大明律，父母有权支配子女的一切，包括婚姻财产，否则就是不孝。尤其是摊上这么个说一不二的老娘，自己更是没有发言权了。

“手心手背都是肉，老娘也不能让你吃亏。”不过老娘也知道儿子如今出息了，放在以前可不会跟他解释，“再说王贵那憨样，甩开你单干，还不让人坑死？”

“娘，我平时也挺忙，没多少时间上心。”王贤苦笑道。

“你盯着点就行了，”老娘一挥手道：“再说了，你如今是富阳财神爷，有

多少纸卖不出去？我这也是让他沾你点光。”

“老娘英明神武。”王贤马屁奉上道：“既然如此，再把我这份一分为二，给银铃当嫁妆吧？”

“那多不好意思……”银铃羞羞道：“谢谢二哥。”

“想得美，滚去把鱼收拾出来！”老娘一脚把银铃踹出去，对王贤道：“不用你瞎操心，顾好自己就行了。”顿一下道：“你爹的差事已经定下来了。”

“听我哥说了，杭州府知事。”王贤点头道。

“过完年，你爹就得去杭州上任了。”老娘道：“虽然离富阳不远，但终究是外地了。”

“嗯。”王贤点点头，不知道老娘要说什么。

“你爹的意思是……”老娘的脸上，竟闪过一丝羞赧道：“让我也一起去。”说完觉着太弱了，又恶狠狠道：“老东西色色的，老娘不看住他，非给你弄一堆小娘出来。”

“哦。”王贤哪敢接茬，点点头道：“爹年纪也大了，老娘去做个伴，儿子也放心。”

“本来我想的是，带着他们三个一起走，你自己留在富阳。”王贤这话，让老娘深感受用，“反正你整天不着家，离我们远近也没啥区别。”

“呃……”王贤一时没想明白，‘他们三个’包括哪三位。便听老娘接着道：“谁知道计划赶不上变化。现在王贵有作坊要打理，媳妇又怀孕了，他是走不了了。”顿一下，老娘终于把心思说出来：“你说老娘是该顾老的还是小的？”

“当然是老的了。”王贤赶紧知情识趣道：“娘已经为我们付出太多太多了，再让你和老爹分开，我们就太不孝了。”

“谁稀罕他个臭老头。”老娘眉目间闪过欣喜，嘴上却狠狠道：“我主要是为了看住他，他太不老实了！”

王贤这个汗啊，老爹无非就是好喝个花酒，可从没敢把女人往家里领过。

“但是你们这一窝不省心的，让老娘咋放心？”老娘又叹口气，看来也真是很难。

“我们都这么大了，哪个不能照顾自己？”王贤笑道：“就算是大嫂，雇个婆子照顾一下，何必要老娘伺候？”

“老娘伺候她？哼哼……”老娘哼一声道：“家里还欠一屁股债呢，也没闲钱给她雇婆子！”说起来王家人真是奇葩，人都说‘欠债是心病，无债一身轻’，谁有了钱都是先把债还上，王家人却不。说起来，这几个月进项着实可观，却跑官的跑官、置业的置业，大把地往外花，就是想不起还债来……

只有在哭穷的时候，才会想起那一屁股债。

“也不差那点钱了。”比起老爹老娘来，王贤的厚黑功夫还是不到家，“我先出上就是。”

“贫穷乍富的东西，别人都不如你阔气是吧？”老娘狠狠瞪他一眼道：“王贵他大舅子不是说，他家在县城里，有处三进的宅子闲着，里头还有丫鬟老妈子么？”

“咳咳。”明白老娘的意思，王贤不禁大为佩服道：“老娘要让大哥大嫂搬过去？”

“她不是早就盼着这样么？”老娘哼一声道：“老娘就遂了她的愿。”

“问题是，她哥答应么？”王贤无奈道。

“以咱们家今时今日的地位，住他房子是瞧得起他，除非他脑子被驴踢了才不答应。”老娘冷笑道：“让侯家人伺候王贵媳妇去吧，肯定比老娘细致多了。”

“那是……”王贤咽下唾沫道。侯家还指望大嫂肚里的孩子，拴牢这段婚姻呢，自然会小心呵护大嫂。

不得不承认，老娘这法子可谓两全其美，惠而不费。但真不是一般人能想出来的，就算想出来，也张不开这个口……

其实放在以前，老娘也张不开这口，但此番历经磨难，终于和老头相聚，又见两个儿子都立业了，王贤的婚事也有着落，她觉着自己已经完成任务了，也该为自己活几年了……当然也有很大原因，是她看着侯氏就烦。

王贤只想诚心诚意说一声，老娘威武！但他更关心的不是大嫂，便问道：“那银铃和林姐姐咋办？”

“银铃当然跟我走了。”老娘似笑非笑看他一眼道：“你林姐姐也跟我走

吧……”

“不要了吧。”王贤竟然扭捏起来：“人家跟你去杭州，还不如去苏州照顾自己老娘呢。”

“我就是她娘！”老娘一个爆栗捶下，“你想咋办？”

“娘啊，我是你亲生的吧？”王贤抱头哀叫道：“你们去杭州了，大哥大嫂搬去大宅子了，总得留个人照顾我吧……”

“你不是有钱雇老妈子么？”老娘故意逗他道。

“咳咳，我最近读书虽然用功，但不懂得地方越来越多，”王贤嗓子发痒，一个劲儿干咳道：“很需要有人时时指点。”

“哼哼哼，狐狸尾巴露出来了吧。”老娘冷笑起来：“我说怎么孝心发作，支持老娘去杭州，原来是想和你林姐姐过小日子了！”

“咳咳……”王贤假撇清道：“儿子绝无此心，而是在衙门这段时间，深觉没个功名的坏处，故而决心发愤图强，立志十年……哦不，五年内考个秀才出来！”他知道老娘最稀罕啥，专拣她爱听的说。

“小狐狸。”老娘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第六十五章四喜临门，各遂所愿

天快黑时，老爹回来了。王贤一问，老爹竟然到衙门里办手续去了。只是老爹先去的吏房，父子俩便错过了。因为老爹是要到上级衙门当官，而不是不相干的仁和县典史，自然比前两次回衙，更受县里的重视。甚至魏知县都拨冗见了他一面，一口一个‘兄台’，把个王老爹都抬晕了……

“吾儿，为父听闻你近月表现，甚是欣慰。”回到家里，王兴业依然不舍得摘下那顶乌纱帽。他身上是绿色的团领官袍，胸前补着个小鸟，大马金刀地坐在家长位上，回味着和县老爷见面时的场景，不禁支着胳膊捻着须，说话竟也文绉绉起来。

王贤站在堂下，听得浑身鸡皮疙瘩，他还是习惯那个在芦苇荡里赌钱，在天井里抠脚，一口一个‘老子’的爹。只好忍着不适道：“孩儿能取得一点进步，都是父亲大人教导有方。”

“诚然……”王兴业端起茶盏喝一口，又猛地搁下，喷了自个一胸道，“烫杀吾舌！”

“啥？”银铃奇怪问道。

“烫着嘴了。”王贤小声道，“还不赶紧给爹擦擦。”

“哦。”银铃便拿起抹布，要给老爹擦，却被王兴业挡住道：“此拭案布也！”

“啥？”银铃小嘴微张道。

“这是擦桌子的抹布！”王贤干咳两声，心说爹啊，人家魏知县两榜进士，说话也没这么费劲。你不就当了一个九品芝麻官么，拽啥文啊？

银铃只好拿袖子，给老爹擦去胸前水渍，一边擦一边盯着他那片补子道：“爹爹，你胸前这片布，有小鸟，有云彩，有浪花，好漂亮啊！”

“此非布乃补。”老爹怒道。

“这不是布，叫补子。”不待银铃问，王贤先解释道，“不同的小鸟代表不同的品级。”

“这是啥小鸟？”银铃好奇道：“认不大出来呢……”

“鹞。”老爹有些尴尬道。

“鹤是啥鸟？”银铃瞪着求知的大眼睛，望向自己的二哥。

“这个么……”王贤轻咳一声道：“就是鹤鹑。”

“噗……”银铃扑哧一声，笑得花枝招展道：“爹爹真逗，放个鹤鹑在胸前。”

“咳咳，”老爹恼羞成怒地瞪着王贤道：“孽畜，不当人子！”

“爹，难道你要一直这么说话么？”王贤苦笑道。

“无知小儿，省城大官云集，皆操此言也，吾若不然，何以自处？”老爹怒道。

“人家说话文绉绉，那因为是书生出身。”王贤苦笑道：“老爹咱们吏员出身的，也学人家拽文，岂不惹人笑话？”

“呃……”老爹想想，好像是这么回事儿。今天看魏知县几次忍俊，应该就是在笑话自己。不禁羞赧道：“老子也觉着怪别扭的，原来是受了那帮促狭鬼捉弄。”原来老爹在省城跑官时，几个布政司书吏对他说，省城的大人们都讲文言，说白话是要被笑话的。

老爹也不是被哄大的，不信道：‘我也伺候了几任大老爷，怎么都说白话？’

人家便嗤笑道，那是在县里，对着你们这帮土包子，到了省城来，你们知县也一样说文言。又说你从前是吏员，自然不讲究，如今做了官，便要成体统，说官话是头一条。

老爹官迷心窍、晕晕乎乎，智商仅剩平时一半，竟信了。于是一直用文言说话，让王贤这一说，才意识到，自己丢老人了……

“丢死人咯……”老爹无地自容，起身进了里屋，出来时已经换上惯常穿戴的六合帽，绸面夹棉袍、老布鞋，顿时顺眼多了……

晚上老娘亲自下厨，烧了满满一桌好菜。

一家人围坐在桌旁，老爹老娘端坐在上首，王贵两口子坐在左边，王贤和林清儿坐右边，小妹银铃打横坐在下首。这也暴露了老王家的底蕴，人家真正的大户人家，吃饭时媳妇都是不上桌的……

不过话说回来，规矩算个屁，自家觉着舒服就行了。

王兴业坐在椅子上，看着满堂儿女，想着去年这时候，自己在凄风冷雨中被发配到盐场，当时万万没想到，仅仅过了一年，自己便否极泰来，重新过上好日子了。想到这，他那张憨厚的脸都笑开了花，望着小闺女道：“今天咱们家四喜临门，小银铃，你知道是哪四喜啊？”

“我知道我知道，”银铃像只小喜鹊，叽叽喳喳道：“第一喜，是爹爹当上官了！”

“不错，”王兴业笑眯眯道：“你们不该一人敬我一杯？”

“当然应该了？”便从王贵开始，连带媳妇儿，一人敬了老王一杯酒，把个王兴业乐得笑开了花。

“第二喜是大嫂终于有身孕了……”银铃大赞道：“真不容易啊，都三年了！”

说者天真烂漫，听者却面红耳赤，王贵两口子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不管怎么样，怀上就好的。”老爹打个哈哈道：“还不敬你嫂子一杯？”

“嫂子，恭喜啦，一定要生个胖小子哦！”王贵媳妇不能喝酒，银铃也不能喝，两人便以水代酒碰了一杯。

王贤和林清儿也敬了哥嫂，王贵坐不住了，偷拉侯氏一把，与她一起站起来，给爹娘敬酒道：“俺们以前不懂事，从今往后再不会了。”

老娘心里冷笑，但这样大喜的日子，不好口无遮拦。便淡淡道：“但愿吧。”喝了这一杯，算是给他俩个面子。

“这第三喜么，”见他们磨叽完了，银铃赶紧接着道：“是二哥成了咱们富阳的财神……二哥，人家为啥叫你财神啊？”

“因为我很有才。”王贤一本正经道，引得林清儿扑哧一笑。

“笨丫头，咱们富阳县的银库、粮库都归你二哥管，你说他是不是财神？”见女儿似懂非懂，老爹又一脸得意地对老娘道：“今天去衙门，我最得意的不是自个被奉承，而是那帮家伙对小二的夸奖，听得我一愣一愣，都怀疑这说的是我儿子么？”说着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老娘瞪老爹一眼道：“老王卖瓜、自卖自夸，连个奉承话都听不出来？”

“不是奉承话，是真服气。”王兴业摇头笑道：“在一起十几年了，他们说

的是真话假话，我还听不出？”

“当然是真的，叔叔的人品能力，在县里早就传开了，谁不知道冷面铁寒亲封的‘江南第一吏’，就是年仅十六岁的王家二郎！”侯氏忍不住接话，讨好王贤道：“叔叔原是有大能耐的，嫂子原先真是有眼无珠，幸亏叔叔大人有大量，嫂子真是又羞愧又感激……”

王贤连说了好些宽心话，才让侯氏停下喋喋不休。银铃等不及道：“第四喜，是我大哥，终于得偿所愿，当上纸坊东家了！”

“呵呵……”王贵憨笑起来，今天他已经跟原先的东家说了，东家感念他这些年任劳任怨，又想着日后靠他跟王贤扯上关系，便给他算了二十贯工钱……全都是钱串子。

“啥？”侯氏有些懵了，望着王贵道：“你当啥东家？”

王贵便将王贤给自己买了张家纸坊的事情，简单一说。他只是忠厚，并不傻，只说兄弟俩一人占一半，其他的一概没说。

侯氏听完，大惊大喜之下，不禁有些失态，忍不住呵呵傻笑。望向王贤的目光闪闪发亮，彻底把他当财神了。“二叔在衙门住着，肯定很不舒坦吧？”

“还好，吃饭有食堂，早晚还有白役服侍。”见林清儿也很关切地望着自己，王贤只好打起精神答道。

“那等人服侍叔叔，如何关顾周全？”侯氏殷勤道：“回头嫂嫂给你找两个勤快可人的丫鬟早晚服侍，家里才能放心。”

“深谢嫂嫂，不劳挂怀。”王贤这个汗啊，心说当着林姐姐的面，你要送我可人小丫头，这是跟我有仇么？

林清儿倒只是微笑，看不出情绪变化。

“咳咳。”老娘终于听不下去了，呛声道：“王贵媳妇，王贤不用你操心，你还是省下钱，雇两个伺候你自己吧。”见侯氏愣住了，老娘干脆宣布自己的决定道：

“我和你爹过了年，就带着你妹妹去杭州了。”老娘说完，明显见大儿媳眼里闪过惊喜，二儿媳则满是惴惴。“王贵媳妇说得对，王贤住衙门，也得有人照顾。再说没老人在家，清儿也不方便和哥嫂同住了。索性让她搬去照顾王贤，王贵两口子愿意在家住就在家，愿意去住你们的大宅子也可以，老娘给你们自由。”

“娘……”从开始，林清儿一直很淡然地听着，直到听到老娘的安排，她登时满脸通红，头低得快要折断，却就是不说‘不行’……

“就知道你们早就想过自己的小日子了。”老娘冷笑连连道：“都是娶了媳妇忘了娘的东西。不过王贤我可提醒你，你俩现在可还是姐弟，姐姐弟弟该干什么，不该干什么，不用我嘱咐吧！”

这下连王贤的脸都红了，哭笑不得道：“娘，你放心吧……弄不出人命来。”

【本卷终】

第六十六章永丰仓

这娘俩说话素来口无遮拦，却把林姐姐羞得满脸通红。王贤侧目看她，只见林姐姐的脸蛋如红玉一般，真叫个娇艳欲滴，叫人真想摸上一把。

他大着胆子，在桌下偷偷伸出爪子，一把握住林姐姐的小手。林姐姐娇躯一震，但当着公婆兄嫂，哪敢露出半分异常，只能强忍着羞意让他握着。

王贤暗喜得逞，把玩着林姐姐绵软无骨的小手，怎么舍得再松开？竟真一直握到吃完饭……

可苦了林姐姐，又羞又怕，还带着丝丝甜蜜，阵阵销魂，待到王贤松手起身后，她竟一下子空落落的，两腿酥软，站都站不起来。

“姐姐，你怎么了？”王贤关切问道。

林清儿朱唇紧咬，恨恨地瞥他一眼，闷哼道：“无妨，不胜酒力。”

“娘，我送姐姐回屋。”王贤便去扶她，却听老娘道：“清儿那点分量，让银铃就行了，你把你哥扛回去！”

王贤这才发现，自己光顾着调戏林姐姐，没看见那边大哥已经醉歪了。只好去把王贵扛起来，架着他回房。

往厢房的路上，王贵搂着他的脖子，呜呜痛哭道：“兄弟，二郎，哥哥我对不起你啊，其实我没少在背后骂你，尤其是翠莲离家出走后，我都不想看见你……”说着使劲抱住他道：“你对我这么好，哥哥却在背后骂你，我真不是人，我不配当你哥。呜呜，以后我管你叫哥吧……”

王贤无奈苦笑道：“不骂我，你就真是鼻涕了。”把他费劲地弄到东屋，侯氏赶紧打开门，两人给王贵扒了衣裳，塞进被窝了。王贤刚要走，又被王贵拉住道：“你欠的债我来还，我这里有二十贯……”

侯氏虽然讨厌雪中送炭，却喜欢锦上添花，竟也肉痛地笑道：“是啊，二叔，我还有个百多两，赶明儿的咱先把账还了。”

“不用，你们日后开销大，作坊运转也还要钱，不用管我，我自有办法。”王贤笑道。

“你看看我兄弟，打着灯笼没处找！”王贵躺在床上，大声道：“翠莲，你当初真瞎了眼啊……”

“是，我瞎了眼。”侯氏是一点脾气都没了，顺着王贵说道。

“打住吧，别再提这茬了。”王贤笑笑，关门出去，直奔西厢房，却吃了闭门羹……

“姐姐，开开门啊。”王贤小声叫门，里头没人应声。过一会儿，银铃从堂屋探头出来，“姐姐睡了啊。”

“睡了，谁给闩的门？”王贤瞪眼道。

“那谁知道？”银铃扮个鬼脸道：“兴许是梦游呗。”

“去你的……”王贤明白了，这是林姐姐怕自己在兴头上，干出什么丢人的事儿来，让她在公婆面前抬不起头。

“嘿嘿，没地儿睡了吧？”银铃幸灾乐祸道。

“哼哼……”王贤小声道：“你看我怎么进去。”说完提高声调道：“是啊，没地儿睡了，只好去小秦淮凑合一晚。”

然后朝银铃无声地比画‘一、二、三、四……’，还没数到十，‘喝醉了’的林姐姐，果然红着脸开了门。

王贤朝银铃比画个胜利的手势，迈步进去林姐姐的香闺，谁知那边林姐姐却闪身出来。

“进去睡吧，我和银铃挤挤去……”林姐姐示威似的耸耸小鼻头，便挽着银铃的胳膊进堂屋了。

看着屋门哐地关上，王贤咂咂嘴，真是的，你躲过初一，还能躲过十五？进去厢房一看，好在林姐姐还没把被子抱走，顿时大感欣慰，脱光衣服钻进去，嗅着满满的少女体香，进入了香艳的梦乡。

睡梦里，他和林姐姐好似那并蒂莲、两角菱，五彩的鸳鸯戏水忙……

早晨起来一看，坏了，丢人丢到姥姥家了。遂早饭也不吃，招呼也不打，溜之大吉……

回到衙门，吃过早饭。王贤头一件事，便是吩咐秦守去找几个工匠，抓紧把分给自己的院子修葺出来。

秦守拿着钥匙过去一看，是个一进三向有房的小院子，空空荡荡，家具日用全无，且门窗破旧、内墙剥落，非得找泥瓦木工大修一番不可。秦守见

状自以为是道，‘这定是大人给我们孝敬的机会。’

于是他回户房故意打听，哪能找到称心的工匠，众人闻弦歌而知雅意，便你包了木匠、我去找瓦匠，他购置桌椅、我买床铺……不一时，举房的书办，便将一应开销瓜分完毕。

这么大动静，王贤就是没听到，帅辉也会打小报告。王贤闻言不禁愕然，他还真没借机敛财的意思，但让秦守这狗腿子一宣扬，自己再矢口否认也没意思了。只能提醒自己下不为例，以后再有这种事，千万不要声张，由家人操持即可。

其实婚丧嫁娶乔迁之喜，向来是上司敛财、下级上贡的机会，千百年来习以为常。王贤又没打算当清官，何况他连官都算不上，何苦为难自己？一切循例就好。

下午向魏知县报过上月账目，王贤便提出，希望到永丰仓盘库。

让王贤一提醒，魏知县才意识到，自己上任之后，一直忙于夺权，竟疏忽了常平仓这茬！

永丰仓就是常平仓，本朝又叫预备仓，是朝廷为稳定民生的一项善政。它主要有三个功能，一个是‘平糶’，即所谓春买秋卖，调解粮价。一个是‘出借’，农村青黄不接时，向百姓出借籽种口粮，春借秋还，当然要加收利息。还有一个是‘赈济’，遇到大面积水旱蝗灾时，开仓赈济百姓……

毫不夸张地说，常平仓就是一州一县的稳定器，这个制度运行得好，百姓便经得起灾荒，生活便比较安定。若是运行不好，则时有破产之民，灾荒时更会出现大面积饥谨，导致饿殍遍地、流民失所……

魏知县既然立志要上报皇恩、下安黎庶，常平仓搞得如何，可以说是重中之重，一经提醒，自然无比重视。

听了那些偷梁换柱的花招，魏知县咬牙切齿，冷冷盯着王贤道：“本官现在也知道，水至清则无鱼的道理。但你给我记住了，伤天良、害国法的钱，一文不许贪，否则本官砍了你的狗头！”

“属下正与大老爷不谋而合，”王贤心里苦笑，我要是想贪污，何必巴巴跟你汇报，“属下身为阖县的账房，有些陋规常例，不得不因循，不然这么大的摊子，一日都无以为继。但伤天害理、贪赃枉法之事一定杜绝，必不给大老爷惹麻烦、亦不让大老爷被老百姓戳脊梁骨。”

听了他的表态，魏知县深感贴心，才换上笑脸道：“本官力排众议，让你来管户房，一是看中了你能力出众，但更是看中你性情忠良，千万不要让我

失望！”

“是。”王贤一副感激涕零状。

从知县手里拿到票牌，王贤便到壮班点了二十名民壮，与吴为所率的二十名书办汇到一处，赶往位于城东的永丰仓。

盍茶工夫来到仓库所在的永丰巷。王贤让众人在大门口等候，自己在吴为的陪同下，先进去与仓大使验看票牌。

本县的仓大使叫杜子腾，虽是不入流的小官，却也比吏员高一个层级。王贤尽管炙手可热，依然不敢托大，与杜子腾执礼相见后，到他的值房就坐。

杜子腾四十多岁，肥头大耳，一副腐败相，不过也正常。官场有句话，叫‘当官不如为娼、为娼不如从良’，意思是从实惠论，当官的不如管仓库的，管仓库的不如管粮库的。可见库大使官位虽卑，油水却无比丰厚。

王贤道明来意，杜子腾并不意外，因为历年初冬，都要卖出旧米、买入新米，也算是例行公事，今年拖到冬月底，已是着实晚了呢。这里头当然有许多花头，但杜子腾和王贤不熟，前番让周洋周粮商去探口风，也吃了闭门羹。加上王贤又是知县的亲信，杜大使不敢贸然开口，决定先公事公办。

验看了票牌之后，杜子腾让仓吏去取账册来，介绍道：“本县原来有四座预备仓，分设在四乡，但这些年沿海闹倭寇，布政司下令，将常平之粮集中在县城，不再设仓于乡下。”

在王贤前世的记忆中，好像明中叶才闹倭寇，但其实从洪武年间到永乐年间，沿海的倭寇亦十分猖獗，好在此时明军战力强劲，倭寇只是骚扰，不足为患……不过倭寇来去无踪，又有内应，官军想要消灭他们，也十分困难。

王贤一边听杜子腾介绍，一边翻看账册。厚厚的账册来不及细看，大致有数后，他便起身道：“杜大人，咱们去库里看看吧。”

“好。”杜子腾点点头，拿起一大盘钥匙，带着王贤穿过数道防水防火的院墙，来到挂着‘甲字号’的仓库外。

杜子腾将库门打开，便见一个个砖石垒出的粮槽里，装满了白花花的大米。杜子腾伸手抓起一把米道：“江南多雨潮湿，粮食储藏必须保持通风干燥，这粮库地下还有火龙，搁上十天半个月，就得烧一次。”

王贤点点头，问道：“今年要处理多少粮食？”

第六十七章尝一尝

“两千七百一十石七斗五。”杜子腾不假思索地答道。

“这么多？”王贤皱眉道：“库里一共才九千多石粮食。”

“没办法，”杜子腾嘟着肥厚的嘴唇道：“江浙这边整天下雨，粮食太容易发潮了，”说着一脸自豪道：“兄弟可以打听打听，整个浙江省，霉变折耗三成以下的，一只手都数得过来。”

“想不到大人还是高手。”王贤笑着应付一句。

“不敢。”杜子腾正色道：“兄弟位卑不敢忘国忧。”只是那张胖脸，似乎跟‘正气’二字很难扯上关系。

“要被处理的，都是什么样的粮食？”王贤话锋一转，问道。

“老陈粮、霉粮、还有让老鼠拉尿过的粮食。”杜子腾道：“兄弟跟我来看看就知道。”便领着王贤到了丁字库，一开门，刺鼻的霉味险些把人顶个跟头。

王贤连忙捂住鼻子，杜子腾却好像习惯了，捧出一把粮食洒在地上，用脚一踩便成了粉，“这是发了霉又干了的粮食，连老鼠都不吃。”

“人吃了呢？”帅辉好奇问道。

“会死人的。”杜子腾道：“所以必须处理掉。”

“嗯。”王贤点点头，仓里通过风，霉味差了点，他便走进去了转了圈，出来问道：“都是这样的粮食？”

“差不多吧。”杜子腾点头道：“按规矩，仓里养着猪，但凡猪不吃的，必须要处理掉。”

“那……”王贤状若不经意地问道：“其余的粮食又如何？”

“其余粮食分两种，新粮和陈粮。”杜子腾道：“陈粮是去年的秋粮，新粮是今年的秋粮，因为今年秋税耽搁了，所以库里绝大部分都是陈粮。”

“甲字库里也是么？”王贤咳嗽两声。

“那不是，”杜子腾道：“那是老百姓还的春荒粮，不过咱们富阳百姓普遍

有钱，所以春天借粮的并不多，秋天还的也就少……只有甲字库一仓新粮而已。”老百姓借的都是带壳的稻米，回头却要还白米，你跟官府根本没法讲理。“等把旧粮处理了，再买进新粮来，新粮旧粮四六开，也算符合规制。”

“别的县是多少？”帅辉又问道。

“产粮县是六四开，像咱们这样的县，一般是五五开。”杜子腾捧着肥厚的肚腩大笑道：“那是因为他们浪费太多，才每年都要多买新粮食！”

“大人果然是高手。”王贤微微一笑，道：“大体情况大人都介绍过了，那么，我们开始盘库吧？”

“盘……盘库？”杜子腾肥厚的嘴唇一哆嗦。难道不是走过场么？

“有什么问题？”王贤淡淡扫他一眼，目光虽不凌厉，却让杜子腾浑身肥肉一颤，忙摇头道：“能有什么问题……”说着看看天色道：“不过都这时候了，肯定盘不完了，不如明天一早再来……”

“盘多少算多少吧。”王贤拍下手，帅辉便出去，将一众书办、民壮领进来。

杜子腾这才知道，对方是夜猫子进宅——善者不来！大冬天掏出帕子擦汗道：“让他们干吧，兄弟屋里喝茶去？”

“大人只管去喝。”王贤一身青衫，身材笔挺，微微摇头道：“我不渴。”

永丰仓戌字库内。

一只只写着又黑又大的‘官’字的一石大斛，搁在一个个粮槽边。

每个粮槽边，立着一个白衫书办，手里拿着毛笔和账簿，王贤带来的民壮和永丰仓的斗级，用大木锨将粮食铲到斛里。不一会儿，仓里便灰尘腾腾，呛得人睁不开眼。

王贤和杜子腾在外头坐着喝茶，听着里头此起彼伏的咳嗽声，他揶揄笑道：“粮食里不少灰啊。”

“没办法，陈粮就是这样，习惯就好了。”杜子腾尴尬地笑笑道。

“但愿吧。”王贤眯着眼，望着西沉的红日道：“杜大人，这库里的粮食，除了春荒放贷之外，还有啥时候会用？”

“还有就是平抑粮价和赈灾放粮。”杜子腾道。

“平抑粮价，没感觉有什么用啊？”王贤奇怪道：“别的县都是一两银子两石粮，咱们县差不多要贵一倍，春荒时还到过二两银子一石粮呢。”

“没办法，谁让咱们县‘八山半水分半田’，老百姓又有钱呢？”杜子腾苦笑道：“大半的人靠买粮吃饭交税，粮价能不高么？”

“富阳离着杭州、绍兴都不远，交通也方便，按说不该差这么多啊？”王贤奇怪道：“是不是有人在里头捣鬼。”

“这就不好说了。”杜子腾咳嗽两声道：“不过浙江种粮的越来越少，杭州绍兴也没余粮，不卖给咱们的粮商怎么办？”

“这样啊……”王贤点点头，这时候，一个浑身灰土的人形物体出来，一边咳嗽一边骂道：“太缺德了，往米里头掺沙土也就罢了，还掺石灰！”看身形、听声音，应该是吴小胖子无疑。

“那是为了防潮防虫的。”杜子腾忙解释道：“快拿菜油来。”

想不到的是，粮仓里竟然常备菜油，一个老斗级……就是仓吏里的役夫……很快端了盆菜油过来。那人把脸洗出来，果然是吴为，朝王贤龇牙道：“大人，能不能对上数两说……您还是先看看这些粮食吧。”说着将个大瓢端到王贤面前。

这一库的粮食都是不带壳的粳米，按说就算是陈米，也该是一水儿的淡黄色，但王贤见这瓢里杂七杂八的成分……多得实在过分。

“筛一下！”他面无表情地看一眼杜子腾，见这死胖子的脸有些发白。

有民壮马上拿来筛子，将一斗米细细筛了一遍，当簸箕里只剩下大米时，地下的大粗布上，已经落满了稻壳、枯草、土、还有石灰块……

再把米一量，已经不到七升了。

王贤抓一把深黄色的大米，嗅到了浓重的霉味，他冷冷看一眼杜子腾道：“这米也太陈了吧？”

“呵呵……”杜子腾哆嗦着肥厚的腮帮子，不停擦汗道：“这么多个库，近万石粮食，难免有疏漏。”

“是啊。”王贤点点头道：“倒要看看是疏漏，还是存心的！”他转头对满眼血红的吴为道：“告诉弟兄们，先不盘数量了，只抽查粮食本身的状况。”

“好嘞。”吴为闻言大喜，众手下得知后，也是一片欢呼，终于可以解脱了……

盘库只是个幌子，这才是王贤的真实目的。

民壮们用完全中空的竹筒，深深插入每一个粮槽底部，然后将取到的粮食，汇入一个写着相应库号的斛中。

待所有粮斛都贴上封条，汇聚到灯火通明的前厅时，天已经黑了，王贤一摆手，民壮们便将粮斛搬到车上去。

“杜大人，一共是十二斛、六石粮食，这是县衙的借条。”王贤将一份借据递到杜子腾面前。

从方才开始，杜子腾就面色惨白，颤抖着不敢去接那借据，仿佛那是块烧红的铁板。他哆嗦着嘴唇，可怜兮兮地望着王贤，颤声道：“兄弟，放我条生路吧……”

“杜大人此言差矣，”王贤面沉似水，声音十分柔和道：“我正是要救你的命。”说着看看他那张油光光的胖脸道：“不然我要是白天招摇过市，让全县父老知道，他们的救命粮成了这个鸟样子，你说他们会不会吃了你？”说着一挥手道：“护送杜大人去县衙！”

两个民壮便上前，把杜子腾夹在中间，看仓库的兵丁想要阻拦，却被王贤恶狠狠的眼神吓住了！

惨白的灯光映照下，王贤那双眸子闪着狠厉的光，他扫过一众兵丁，冷声道：“今晚统统不许回家，给我把仓库看好！要是出一点差池，全都死无葬身之地！让开！”

一声断喝之下，库兵们竟真的让开了……

王贤还不放心，又让吴为等人，今晚在仓库值班，自己押着粮食和杜子腾，返回了县衙。

县衙后衙里，今夜灯火通明，魏知县已经得到报信，命人将周洋和本县另两个大粮商押来。他尤气不过，把李晟和刁主簿也唤到了花厅中。

待到杜子腾和那些粮斛押到，但凡参与过倒买倒卖官粮的人，哪还不知道东窗事发了？

“今天我请诸位吃饭。”便见魏知县面无表情道。

“岂敢岂敢，”众人忙强笑道：“我们已经吃过了。”

“就当宵夜吧。”魏知县说完，便一声不吭。差役们在花厅外支起锅子，用王贤带回来的米，煮了一锅大米饭。然后让皂隶给他们一人盛了一碗。

“这是给富阳十一万老百姓，预备的救命粮！”魏知县正好坐在灯下，看不见表情，但单听声音，也能听出他极不平静。“请诸位用饭。”

“这……”众人望着面前气味刺鼻、混着稻壳、沙土的一碗饭……姑且称之为饭吧。单闻闻就觉着恶心，更别说往嘴里送了……全都呆在那里。

“吃！”魏源重重拍案，咆哮起来。

第六十八章知县的烦恼

“吃！”魏知县重重一拍桌案。

这能吃么？吃下去是要死人的。但在魏知县冷冷地注视下，众人只好端起碗，夹一筷子送到口中，登时龇牙咧嘴，跟吃了死耗子差不多。央求的目光都落在刁主簿身上，希望三老爷能帮他们说句话。

“这……”刁主簿哪还敢再招惹魏知县，却又不能不管他们，虽然此事他没直接参与，但作为保护伞，好处一点没少拿，只好小意陪着笑：“大人，有话好好说……”

魏知县瞥一眼刁主簿，“混账，怎么漏了三老爷一碗？”

差役只好也给刁主簿端上一碗。刁主簿眼睛瞪得溜圆，半晌方艰难道：“大人，吃了会死人的……”

“不可能，”魏知县断然道：“这是你们为富阳百姓准备的救灾粮，怎么可能吃死人呢！”

“这……”刁主簿登时语塞。

“现在不吃也可以，”见众人都苦着脸，不肯再动筷子，魏知县冷冷扫过众人道：“明日八字墙前，当着全县父老的面吃！”

“别……”众人被吓得魂不附体，他们知道这二杆子真能干出来，要是让老百姓知道真相，还不撕碎了他们？

“遵大老爷的命，吃！”杜子腾是首犯，知道别人能拖自己不能拖，把心一横，捧起饭碗，抓了一把米就往嘴里送，被噎得两眼翻白，但还是拼命咽了下去。

“遵大老爷的命，吃！”周洋一见自己姐夫吃上了，只好也端起碗，把米饭使劲往嘴里扒，一把鼻涕一把泪，艰难地吞着米饭。

另两个粮商知道没辙了，只好也抓起碗里的米，往嘴里塞，有人还没咽下头一口，就俯身一阵大吐，一边吐还一边放声哭道：“妈呀！真难吃，比杀头还难受啊！”

“全当死一回吧……”杜子腾已经吃了一半，涕泪横流道：“谁让咱们干了缺德事儿呢……”

四个人一边哭一边往嘴里塞，看得李晟和刁主簿毛骨悚然。但两人依然没吃……刁主簿自不消说，李晟却因为‘既往不咎’的保证，硬着胆子死扛。

“看来二位是想明天吃了。”魏知县冷哼一声。

“魏大人，单独说两句吧。”刁主簿站起身，深深抱拳道。

“哼……”魏知县哼一声，但还是起身到了里间。

“魏大人今天过了，你无权处置本官！”一跟进去，刁主簿便忍不住咬牙道。

“那好，我上报朝廷处理。”魏知县冷笑道，“六千石存粮，只有一千石可撑门面的新粮，两千石勉强可食的陈粮。其余的都是三年陈、五年陈、还掺了稻壳、沙子、石灰……你说，有几颗脑袋够砍！”

“这，本官只负责账目，只能保证每一笔粮食的账面进出，都是符合规制的。”刁主簿忙分辩道：“至于仓库里的粮食是好是坏，这是户房把关的。”顿一下，他决定出绝招道：“何况，大人上任伊始，不是亲自查过库么？！”

“你……”一句话戳中了魏知县的软肋。是啊，县官上任的头等大事，就是与前任交接，盘点粮库更是重中之重，魏知县自然也不例外。但当时他和司马求的注意力，全放在账面上积欠多少、有多大的窟窿要补上。粮库里自然也勘察过，但没有王贤这样的专业人才，是没法看破杜子腾的迷魂阵的。

现在三千石粮食被以劣充好的真相，被王贤踢爆。魏知县登时有大祸临头的感觉，因为富阳县的钱粮仓储，自己已经签字接收，现在出了问题，他这个正堂官说不清，也跑不了。哪是上报那么简单？

“本官一时失察，被宵小蒙蔽，”但魏知县知道，此时气势稍弱，就要被这帮人挟制，是以疾言厉色道：“正要上书自劾，以全名节清白！”

“大人这是何苦呢？”刁主簿心中冷笑，从前番立黄册碑他就看出，这魏知县是有官瘾的……你小子这官儿刚当出滋味来，舍得再把自己，推到风口浪尖上？“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给下面人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吧……”

刁主簿没看错，魏知县是有野心的。他身怀经纶，立志要为国为民，做一番事业出来，留得青史一段名！换个说法这叫做‘上进心’，魏知县想当名臣，自然不愿留下污点，让仕途刚起步就壅塞。否则他应该直接封库，一本奏上朝廷，让钦差来盘查，才是正办！

而现在他连夜在后衙处理，不就是为了避免闹得沸沸扬扬么。

见魏知县默然不语，刁主簿更笃定了猜测，连忙道：“其实此事可大可小，常平仓的粮食，七成从不动用，只是年复一年地任其腐朽，那帮家伙才想出这么个安全的创收之法……”

“要是突然遇到水旱蝗灾，需要开仓放粮呢？”魏知县冷声道：“本官拿什么给灾民救命？”

“浙江已经十年风调雨顺了，哪会那么巧。”刁主簿说着，见魏知县又要发飙，忙道：“让他们想办法，把库里不能吃的粮食，全都换成能吃的，不就行了……”

“哼……”这正是魏知县要的结果，他冷哼一声，拂袖道：“我给你们一个月的时间，一个月内不把屁股擦干净，本官不要这顶乌纱，你们也别要脑袋了！”

“一个月……”刁主簿一惊，见魏知县已经出去，只好叹口气道：“是。”

魏知县出去，见那四个已经吃完，杜子腾也变成了‘肚子疼’，抱着小腹在地上呻吟。再看李晟还是一口没吃，满腔无处发泄的怒气，这下终于找到出口了。一声闷哼道：“喂他！”

便有两个差役一左一右按住李晟的胳膊，一个捏开他的嘴，另一个抓起米饭，填鸭式地塞到李晟的口中！

待一碗饭全都硬填进食道，李晟的脸憋成紫色，他两眼突出，使劲抓着胸口，竟晕厥过去。

厌恶地看一眼满地死狗似的粮商污吏，魏知县拂袖离开花厅，回到签押房中。

内签押房里，王贤正在一手打着算盘，一手飞快地翻动账册。他报出一个数，司马求便赶紧记录下来，两人正在配合着核算粮库的账目。

魏知县并不打搅他们，而是颓然坐在外间，面色一片灰败。他自幼束发受教，学的是圣人之学，讲的是神鬼不欺、俯仰无愧，如今却接连替一帮蛀虫打掩护，实在大违他的心性，这让他产生了浓浓的厌倦之意，甚至觉着自己出来做官，就是个错误。

自己为何要出来做官？一展平生所学么？可是为什么圣人之言，在县衙里一点用处都没有？为了永乐皇帝的殷殷期待么？可是自己困顿一隅，与永乐大帝的帝国伟业，相隔十万八千里……直到他想到周新周梏台的殷殷教导，才渐渐恢复了些力量。要保护好自己，要熬到高位上去，才有机会一展所学，才有机会在史书上，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

‘好吧……’魏知县紧紧攥拳、暗暗发誓道：‘不能在浊流里时间太长！要及早挣脱出州县！’

等他回过神来，才发现王贤和司马求已经立在一旁了，正一脸关切地望着自己。

“算好了？”魏知县嘶声问道。

“东翁，你累了，明天再说吧。”司马求轻声道。

“没有，本县只是在想事情，”魏知县看看司马求，满嘴苦涩道：“现在想想，当时真是幼稚。去年觐见，陛下想让我进翰林院，我却说，‘微臣百般不会，只会读书。臣闻故宋，京官必起于州县。臣亦愿为一知县，为陛下牧民一方，亦早日熟练政务。’”

“其实我是厌倦了读书，迫不及待想一展抱负。之前我就听说，为官有清流、浊流，一入浊流便难以自拔，日后登堂入室更是千难万难，却偏偏没放在心上。直到现在才知道自己错了，可惜悔之晚矣……”魏知县年轻的脸上，满是惶恐犹疑道：“这官再当下去，我只怕连名节都保不住了……”

“咳咳。”司马求忙劝道：“东翁何出此不吉之言？连周臬台都夸奖你可谓能臣，要对自己有信心啊！”觉着自己劝得不得法，又用胳膊捅捅王贤道：“你说是吧，王兄弟。”

“是啊，大老爷。正如您所言，宋朝的宰相哪个不是起于州县？不在这浊流里历练一番，如何练就一双火眼金睛？这样将来身居高位后，才能治住那些歪门邪道，才能深谙民瘼政弊，否则如何对症下药、治病救国？”王贤便劝说道。

“再说，如今大明朝总体还算清明，只是富阳县的情况着实特殊，烂摆了两三年，才会出这么多问题。但现在，大人已经理好了税赋，再借机将常平仓整顿出来，对富阳县的整顿，基本就算成功了。而且富阳烂，在浙省都是出了名的，将来在大人手下焕然一新，才显出大人的非凡！又有周臬台的赏识，还愁不能早日挣脱州县么？！”

还是王贤会说话，句句都劝到魏知县的心坎上，听得他连连点头，竟生出知音之感来……

第六十九章表字

让王贤这么一劝，魏知县又觉着情况没那么糟了。看着这个比自己年轻十多岁的青年，他是愈加喜爱，头脑一热道：“王贤，你有台甫么？”

“台甫？”王贤一愣，方反应过来道：“属下没进过学，哪里有字号。”

“本官给你起一个吧。”魏知县笑道。

“啊……”王贤一愣，这是要干嘛。

“还不谢谢大老爷！”司马求又捅他一下道：“赐字，就是收你这个学生。”

“啊……”王贤心说好突然啊，我还没细想利弊呢。心念电转间，飞速盘算起来……跟知县成了师生，以后富阳县里，自己就横着走了。而且魏知县这么年轻，估计仕途没有上限，自己跟着他，肯定有光沾。

当然也有坏处，这魏源是个道学家，而且好大喜功，自己跟他扯上关系，将来免不了要吃挂落，弄不好还得把身家性命赔进去……

“看这小子，高兴傻了。”见他呆瓜一样，司马求笑道：“大老爷是两榜进士，道德文章连当今皇上都赞不绝口，现在竟动了收徒之念，这是你前世的福分，还不磕头拜师？”

“啊，是……”日后福祸两说，但现在敢说个不字，自己还用在富阳县混么？王贤只好一脸惊喜，跪下磕了仨响头，摆出感激涕零状：“老师在上，请受学生一拜！”

魏知县端坐着受了他的大礼，又接过王贤奉上的茶，轻呷一口，算是完成了拜师礼，方缓缓道：“《说文》上说，贤，多才也。你倒也担得起这个字。但才仅为用，还需以德为体，即德才兼备，才能称为中道。你又在兄弟排行老二，便叫你‘仲德’吧！”

“仲德谢恩师赐名！”王贤激动道。

“呵呵……”魏知县笑笑道：“仲德，你虽然十分聪明，但读书太少。不读书怎么算是我圣人门徒？日后公务有暇，要多读经史，若有不懂可随时来问为师……”顿一下，又嘱咐道：“为师一时起了爱才之心，收了你这个学生，但公门之中无私谊，怎么说都是有些忌讳的……”

“学生一定严守秘密，”王贤忙保证道：“不会到处宣扬的。”

“如此甚好，不过私下里，还是可以师生相称的。”魏知县点点头，方回到正题道：“算出结果了么？”

“回老师的话。”王贤拿起手里的清单，报账道：“账目显示，永丰仓存粮九千三百一十二石，待售陈粮两千七百一十石七斗五，余六千六百石。这六千六百石里，新粮占一千一百石，其余的是陈粮。问题就出在这些陈粮上，根据抽样，差不多只有四成尚可食用，其余的粮食都是多年陈粮，不能食用了。”

“跟估计的差不多。”魏知县点点头道：“怎么会有那么多多年陈粮呢？”

“原因并不复杂。”王贤通过账目的流动，已经将他们的把戏看得清清楚楚，“只要粮库和粮商勾结起来，每年要出售陈粮时，由粮商出价收购，但并不运走陈粮。因为出售的同时还要补仓，粮库会再将这些陈粮，从粮商那里买回来。其实在买卖过程中，陈粮没有离开粮库。但粮库和粮商之间，却发生了两笔账面交易。粮商购买陈粮的花费微乎其微，官府却支付了购买新粮的价钱，这之间的差价十分巨大，便被那帮蛀虫分了赃。”

“粮食一动不动，却能每年骗到大笔的收入，这帮人还真聪明！”司马求无比感慨道。心里却难免惋惜，多好的捞钱机会，都让这俩二货给搅黄了……

“也不是一动不动，一部分实在无法储存的陈腐粮食，还是会借机处理掉。”王贤道：“但补进来的粮食，也都是粮商卖不掉的陈粮，还掺了沙土、白灰。陈陈相因，自然满是多年陈粮。”

“一群目无法纪的东西！”魏知县正义勃发，旋即又被现实所掩埋道：“这么说，要让他们补上三千三百石粮食？”

“是六千石，还有今年要处理的陈粮两千七百石呢。”王贤叹口气道：“而那群奸商空手套白狼惯了，估计连一千石也拿不出来。”

“那五千石如何解决？”魏知县急道。

“只能想办法买了。”王贤轻声道：“但账上没有那么多钱，砸锅卖铁也买不起。”

“这个钱不能县里出，得让他们出！”魏知县恨恨道：“一个个贪了这么多年，不能便宜了他们！”

“是。”王贤皱眉道：“那必须要抓紧了。这个数字太大，放在两个月前还有点希望，现已进了腊月，各地粮商都开始惜售了……”

“无论如何，年前必须有着落！最后一批粮食进仓的时间，绝对不能超过正月！”魏知县断然道：“你全权负责此事，必要时可采取一切手段！”

“是。”王贤心说，就知道要把这烂摊子甩给我。

待王贤出去，司马求方问道：“东翁怎么动了收徒的念头？”

“其实也不是冲动，宦海凶险，到哪里都是以寡敌众、以客敌主，没有好帮手怎么行？”魏知县叹口气道：“这王贤是个奇人，年纪轻轻，却如此深沉老练、足智多谋，正是天赐给本官的好帮手，我得把他拴紧了才行！”

“原来如此……”司马求心里酸酸道，那么我算什么？你的拖油瓶么？

魏知县闻到那股醋意，笑着劝解道：“先生是本官的萧何，他是本官的张良，还是你更重要，但要拧成一股绳才行。”

“是。”孰料司马求心里更酸了，原先都说我是张良的……

第二天排衙过后，王贤又来到永丰仓。吴为等人还在那里值守，万幸一夜无事没有走水。

“都回去睡觉吧。”王贤看看又累又脏的一干手下道：“今天不用上班了。”

众人欢呼一声，鸟兽四散。王贤又看一眼那畏畏缩缩的仓吏道：“你家大人呢？”

“肚子疼，”仓吏忙答道：“回来之后就上吐下泻，折腾了一宿，才刚睡下。”

“他能睡得着就怪了。”王贤冷笑道。

“是，他说大人来了，随时把他叫起来。”仓吏忙道。

“那还愣着干什么！”秦守瞪眼道。

片刻之后，仓大使值房中，王贤笑望着面色蜡黄，如被大象踩过的杜子腾道：“滋味如何？”

“唉，就像死了一回，”杜子腾颓然道：“不过还是谢谢兄弟，否则我今天就不是坐在这里和你说话了。”

“不记恨我就好。”王贤不以为意地笑道。

“哪能呢，你也是奉差办事。”不管真心还是假意，杜子腾都矢口否认，说着小意问道：“不知大老爷是个什么意思？”

“大老爷的意思是，自然要尽快补上粮食了。”王贤淡淡道：“补上粮食怎么都好说，不然休怪他不讲情面了。”

“我把周洋他们叫来。”杜子腾让人去把一干粮商叫到永丰仓。趁着几个人还没来，王贤问杜子腾，这些年他是如何腾挪应付的。

“其实没啥诀窍，干的年岁多了，自然就会了。”杜子腾道：“粮仓日常支出就是两项，一个是春荒时赊贷，一个是粮价过高时柴米压价。前者每年最多不超过一千石，这一块我肯定要预备出来。”顿一下，方道：“至于柴米时，粮仓会故意用老陈米出柴。南方人吃米讲究，富阳老百姓又有钱，掺了沙土的陈米，看都不看一眼，自然影响不到粮价。”

“你就没想过，万一要开仓放粮怎么办？”王贤问道。

“我也不是要钱不要命。”杜子腾苦笑道：“但咱们富阳跟别处不一样，老百姓大都买米吃，粮价自然比别处贵许多。商人趋利，各地的粮商都是优先把粮食卖给富阳，老百姓无非就是多花点钱，不至于饿肚皮。”

“要是全省都缺粮，官府管制粮食外流呢？”王贤追问道：“富阳怎么办？”

“这，”杜子腾嘟囔道：“要是浙江都缺粮，肯定天下大乱，那时候逃命就是……”

“要是天下不乱，只是浙江缺粮呢？”王贤冷笑道。

“怎么可能……”杜子腾见自己有些激怒王贤，忙改口道：“要是这种事儿都能发生，兄弟只好认栽了。”说着叹口气道：“兄弟你不熟悉情况，常平仓只有在北方，才会被当回事儿。咱们江南鱼米之乡，粮食又不耐久贮，常平仓的用处其实不大，都被当成州县的摇钱树了，永丰仓可不是个例。”

王贤不吭声了，这杜子腾胆子不大，竟也敢大当仓鼠，别的州县的情况，也就可想而知了……

“不管别的州县如何，富阳的常平仓，必须要有救命粮！”王贤很清楚，要是把所有捞钱的路都堵上，这帮人能跟自己不共戴天。何况他也没有当青天的自觉，只是不想随时有掉脑袋的风险，不想生儿子没屁眼罢了。

杜子腾闻言大喜，他当然听出王贤的言外之意……必须要准备好备荒粮，但你怎么菜粮我不管！

第七十章买卖双方

一顿饭工夫，一干粮商到来，杜子腾向他们转述了王贤的要求。

粮商们本以为在劫难逃，现在却有机会纳粮消灾，而且日后还可以继续卖高价粮，自然喜出望外。只是听说一个月内，要补齐六千石粮食，一下又都犯了难。

正如王贤所料，因为江南交通便捷，粮食不耐久贮，粮商们向来存粮不多，大都是按月购粮按月销货，这样资金压力小、存粮损耗也少，是以三家加起来，也只是一千七百石……

就这点粮食还不能动用，因为这是富阳百姓的口粮。临近年关，正需要富足安定的气氛，魏知县肯定不同意县里出现缺粮的局面。

“不是我们不尽力，实在是力有不逮啊大人。”周洋周粮商嘶声道：“要是刚秋收那会儿还好说，可现在进了腊月。天一冷，粮食能放得住了，粮商们都屯着粮食等开春涨价呢。”

“那你们的粮食从哪进？”王贤问道。

“这都是长期买卖。像我，是和嘉兴几个县的粮商搭上线，他们一年十二个月，每月卖我五百石粮食，但这已经是上限了，粮贱时我不要，粮贵时他们不给。”周洋叹气道：“总之，在腊月里有钱都买不到六千石粮食。”这话矫情了，有钱还是能买到的，只要肯出大价钱。

“是啊，大人，能不能宽限一下，”另两个粮商也点头道：“给我们半年的时间，待夏粮下来，我们砸锅卖铁，也会把这六千石粮食补上！”六千石粮食，如果等到夏收时，他们的进价是四千两白银，三个粮商加上个杜子腾，还有那李晟，五人分摊是八百两，基本上两年白干了。

但要是现在去进货，一万两银子也不够，他们非破产不行……

见王贤不说话，几人交换下目光，和他还算有交情的周洋，小声道：“当然不会让大人吃亏，快过年了，我们粮商按例要给户房上贡，这次多包一百两给大人。另外，原先给大人的四时常例，我们再加两成，只求大人通融几个月，日后保证不敢在库粮上耍花样了。”

显然来的路上，他们便已经商量过了。几个粮商一致认为，他们之所以遭此无妄，很可能是没有及时给王贤上贡所致……

“……”这条件不可谓不优厚，弄得王贤都心里痒痒，但职业谨慎告诉

他，不怕一万就怕万一，万一明春发生饥荒怎么办？老百姓的救灾粮可不能等到夏收。万一闹大了，挣多少钱都没命花。

拿定主意，他迎着众人乞求的目光，缓缓摇头道：“不行，多大的困难都要克服，最晚正月底，六千石粮食必须入库。”

“大人逼得再紧，我们进不到粮食也是白搭。”众粮商无奈道：“到头来，就是杀了我们也不成。”

“你们既然说那些外县粮商，屯粮是为了高价出售。”王贤淡淡道：“那你们现在就按春荒时的价钱买便是了，他们能早几个月回笼资金，肯定求之不得。”

“这……”周洋苦笑道：“哪有那么多钱？我们砸锅卖铁也不够。”

“呵呵……”王贤却揶揄笑道：“都说商人狡猾，你们怎么这般死心眼？”顿一下道：“谁说开高价，就要花大钱的？”

“什么意思？”众粮商茫然道。

王贤便笑道：“我给你们出个主意，保管你们多花不了多少钱，就能完成任务。”

“我等洗耳恭听。”粮商们瞪大眼道。

“人要学会逆向思维，所谓物稀为贵，物多则贱……”王贤便轻声道出一套方略来，“这样，把卖方市场变成买方市场，价钱自然就降下来了。”

众粮商听得目瞪口呆，这王贤，简直就是奸商中的奸商啊……

事不宜迟，当天下午，周洋三个立即写信给临近的海宁、余杭、临安、新城、昌化、建德、桐庐、淳安、寿昌等县粮商，向他们宣布一则惊人的消息——因为新任县老爷突然严格起来，富阳县粮商卖给常平仓的粮食，被判为陈粮，县老爷大为光火，已经将他们下狱，并限他们一月内换成新粮，否则统统杀头！

为了保命，富阳县三家粮商不得不下血本，宣布以三两银子一石的价钱，收购今年的新米！

听到这个消息的粮商都惊呆了，这样的价钱即便在春荒时，也是不可能出现的！

现在各县普遍的粮价，是八钱银子一石粮，当然卖给外县进货的粮商

时，按例是要涨价的。尤其是这种临时紧急购粮，自然要狠宰一刀。但是再涨也顶多就是翻番，即一两六钱一石粮。

因为哪怕春荒时，卖给富阳县粮商的粮价，也没超过二两银子一石粮。现在毕竟离春荒还有几个月，最少也得给人家打八折！

是以在各县粮商看来，一两六钱的价格就是厚利了。现在，富阳县的粮商，竟然以三两银子的价钱收粮，那简直就是暴利！

要知道，以他们收粮的价格，再把损耗算进去，也不过六钱银子一石米。这一下就是五倍的利润，足以让任何人疯狂了！

尽管对方要求由卖方，将粮食运送到富阳，但这么点距离，在暴利面前，一点运费算得了什么？

可想而知，粮商们会以何等热情，对待这笔大买卖。

但可惜的是，来送信的是粮店的伙计，无权与他们签署契约，只说他们老板同时向很多个县的粮商求援，便匆匆去下一家送信了。

不过在暴利的诱惑下，一切都不是问题。粮商们盘算着，横竖离着富阳不远，大不了白跑一趟，弄好了却可以赚个盆满钵满，过个肥美的新年！

于是，一袋袋粮食从各县粮商的库房里搬出来，装上船，沿着水道运往富阳县……

仅仅几天时间，富阳县的各处埠头上，便停满了满载的粮船。船儿靠岸后，各家粮商或者他们的掌柜的，便上岸到三家粮店知会说，粮食运来了，赶紧验货入仓吧，大伙还赶着回家过年呢。

粮店的掌柜陪着笑说，这事儿我们可做不了主。几位爷稍候，我们这就去牢里跟东家商量，一有了章程便告诉你们。

听说人家的东家还在牢里关着，粮商和掌柜的也不好多说什么，便吩咐伙计守好船，自个到县城的酒馆茶楼打听消息去了。

这一天从早到晚，一直络绎不绝有粮船到达富阳。后来的老板和掌柜的，一看见码头上艘挨着一艘的粮船，心情便紧张起来。船一靠岸，赶紧去粮店打听，得到的答复自然毫无例外，都是请稍候一宿，等我们问过东家后再说。

粮商们心里不快，但现在狼多肉少，谁都怕得罪了金主，非但一句难听的话不敢说，还得表现出宽宏大量：

“应该的，应该的，谁家还没个难处。”

“不着急，不着急，问明白了再说吧……”

粮商们离开粮店，见天色不早，谁愿意回船上，和一帮子雇工挤一起？便寻青楼酒馆吃酒耍乐去了。

富阳县屁大的地方，统共就那么几座像样的青楼酒馆，粮商们无论去哪一家，都会碰上一堆同行。大家一见面，自然亲切无比，几乎每一家馆子里，都上演着这样的场景：

“想不到张老哥亲自来了，小弟给您拜个早年了！”

“哎呀，刘贤弟你也来了，好久不见好久不见……”

“伙计，快加把椅子！老哥，我给你介绍介绍，这是我们县另外三家粮行的东家、掌柜……”

“久仰久仰！”尽管从没见过，却更要表现出亲热。

“久仰久仰，请上座！”

“您请上座！”

一番虚让之后，众人重新坐定开席，酒过三巡、菜过五味，自然要说话聊天了。大家是同行，又为了同一个目的而来，绕来绕去，话题终要回到这次富阳粮商收粮上。

“老哥，你这次带了多少粮食？”刘贤弟问道。

“不多，几十石罢了。”那张老哥捻须道：“年根下了，谁家也不宽裕，只是周洋他们身陷囹圄，咱们身为同行，能帮一把就帮一把。谁还图那点钱？”其实，他带了好几条船，几十石后面还得加个零才行……

“是啊，谁也不图那点钱。”众人纷纷点头，觉着自己好崇高。

“不过我今天下午走了一圈，几个码头看下来，最少有一百条粮船，看吃水，都得装着四十石以上的样子。”刘贤弟又道。

“那不得四千石了？”众人倒吸冷气道：“他们用得着这么多粮食么？”

“肯定用不着。”刘贤弟皱眉道：“我打听过了，富阳县永丰仓，今年不过

才买两千七百石粮食。”

“天！”众粮商变了脸色，“光咱们这些头天到的，就有四成人要白跑一趟！”

“是啊，明天肯定还有到的。”刘贤弟苦着脸道：“想不到，动作都这么快，这边又不能马上收粮，这可如何是好？”

“是啊，如何是好？”众粮商发愁道。

“甭管别人，是咱们先来的。”关键时刻还是张老哥有主意：“明天一早，大伙就去周洋店里等着去，咱们占他头一份！”

第七十一章囚徒困境

“好！”众粮商纷纷应和，因为心里有事，早早就散了。

和刘贤弟几个分开，张老哥回到投宿的旅馆，对跟班的说，“你去过周粮商的掌柜家吧？”

“前年韩掌柜结婚，我喝过喜酒。”跟班的小声问道：“老板的意思是？”

“你去他家一趟。”张老哥从靴页子里掏出一摞宝钞道：“看看能不能把咱们的粮食收下。”

“还用给他送礼？”跟班的瞪大眼道。

“废话。”张老哥叹气道：“这才头一天，就这么多人，赶明天肯定更多，到时候给谁不给谁？更加撕扯不清。还是破费破费，早点落袋为安吧。”

“是。”跟班的便揣着票子出去了，半个时辰后，又拿着钱回来了：“他没回家，住在店里了。”

“那去店里敲门啊。”张老哥已经钻被窝了，闻言骂道：“你怎么这么死心眼？”

“别提了。”跟班郁闷道：“你当小的没去啊，可是怎么敲都敲不开门，结果还撞上好几个同行……”

“也是送礼的？”

“是啊。”跟班的点头郁闷道。

“唉，”张老哥叹一声道：“都不傻，看来明天不好办了……”

这一夜，张老哥摊煎饼似的一宿无眠，好容易挨到天蒙蒙亮，他便爬起来胡乱洗把脸，吃点东西，直奔周氏粮店而去。

他以为自己来的够早了，谁知到了粮店门口，竟看见几个同行已经先到了。

“早啊，诸位。”张老哥赶紧挤出一丝干笑道：“这大早晨，还挺冷的呢。”

“早啊您老。”众人也勉强笑道：“也不知啥时候开门，赶紧进去暖和暖和

和。”

“叫开就是了。”张老哥道：“又不是来买粮食的，还受他的规矩？”

“叫了，没人应。”众人苦笑道：“你说这是咋回事儿，成了咱们求着他们买粮食了！”

“是啊，”有人不忿道：“向来都是他们求咱们，咋成了咱们求他们了？”

“嘿嘿。”张老哥笑道：“谁让咱贪图高价呢？”

“唉，一口吃不了个胖子，何苦来哉呢？”那人负气道：“他要是再推三阻四，索性不卖了，回家过年去！”

“就是！”众人纷纷附和道。

张老哥也点头，心里却冷笑道，你们谁舍得走就怪了。都盼着别人走是真的！

众人口不对心地等在店外，来的粮商越来越多，到了卯时还不见铺板卸下来，众粮商愤怒地拍打着铺板，大声叫道：“开门开门！”惹得街上人纷纷驻足旁观。

终于，在震天的砸门声中，铺板卸下一片来，露出韩掌柜那张睡眼惺忪的脸。他朝众粮商团团作揖、连连道歉道：“没想到诸位来得这么早，真是对不住！”

“砸门这么长时间，你才听见！”

“唉，我这人睡着了跟死猪一样，在耳边放炮也听不见。”掌柜的卸下门板，将众粮商让进店铺，“都冻坏了吧，快进来暖暖和和。”

判断一方强势还是弱势，不是看谁的嗓门高、火气大，而是看他们对蹩脚的理由的反应，像众粮商这样，竟然默不作声接受的，显然跟强势不沾边了……

粮商们鱼贯进店，把个前厅坐得满满当当。掌柜赶紧沏茶，又对众人嘘寒问暖。

耐着性子应付他几句，终于有急脾气的出声道：“韩掌柜，你去问过你东家了么，他怎么说的？！”

“唉，别提了，我被东家臭骂了一顿。”掌柜一脸郁卒道：“不过我也该

骂，竟然不相信诸位老板，才想出这么个‘广撒网’的馊主意。本以为能来一半就不错了，没想到诸位老板都这么古道热肠，竟一个不落都来了！”

“难道周洋的信是你代写的？”很多人当场就毛了。

“当然不是，但是东家只要我找几家古道热肠的老板，没让我搞得人尽皆知。”韩掌柜叹气道：“我给东家出大难题了，诸位都是朋友，都是恩人，不买谁的都不合适，所以东家得慎重考虑一下，到底是按照先来后到的顺序买呢，还是每人买一部分呢，或者砸锅卖铁全买下来。”

“当然是全买了。”马上有人出声道：“这样谁也不得罪。”

“全买的话，肯定没法三两一石了，东家就是砸锅卖铁，也没那么多钱。”韩掌柜两手一摊，实诚道：“请诸位再等一天，明天，明天一定有个准信。”

“为啥得等到明天！”众粮商不乐意道：“在码头上停一天，就要交一天的泊位钱、还有伙计的人工、粮食的损耗，这损失谁负责。”

“因为本县衙门的规矩，只有申时才能探监。”韩掌柜苦笑道：“这次我一定要个章程出来！”

众老板面面相觑，难道要再等一天？

这时候，已经有百姓上门买粮了，进来一看好家伙，满屋子是人。小心问道：“韩掌柜，开张了么？”

“开了开了。”韩掌柜欠身道：“抱歉诸位，店里的几个伙计出去送信，留守的一个，前天又死了老娘。唉，就剩我一个人忙活。”

“卖什么粮食啊，先把这茬解决了，”众粮商不满道：“让他上别家买去！”

“这，好吧……”韩掌柜只好朝那顾客歉意道：“到钱家粮行买去吧，抱歉抱歉。”

“好吧……”都是老熟人了，顾客也不能说什么，便空手离去了。

韩掌柜刚坐下，要和众粮商继续说话，又有客人进来，他只好再起身招呼。还没把人打发走，又有进来的，那叫一个络绎不绝，什么事都谈不成。

终于，众粮商忍不住道：“上铺板吧！关张个一天半日的，死不了人。”

“好。”韩掌柜倒好说话，立上了铺板，还挂出‘今日停业’的牌子。转身进去问道：“诸位有何高见？我可以跟东家说说……”

“你得快刀斩乱麻，来得人越多，就越不好处理。”粮商出主意道：“你赶紧把我们这些人的收下，再跟后面人赔礼道歉，大不了赔人家个运费，这事儿就这么过去了。”“就是，这次算你救主心切，日后切记别这么孟浪！”

“这主意不错……”韩老板眼前一亮，旋即又苦着脸道：“可是，昨天有些比诸位来得早的，只是此刻还没到罢了。”

“他们睡懒觉怨谁？”粮商们见他有些松口，马上一拥而上道：“立文契吧！”

“我不是东家，如何立得了文契？”韩老板被一群如狼似虎的粮商包围着，显得很无助。

“你怎么这么死心眼！”粮商们给他支招道：“你跟我们草拟份文书，待会儿人对后来的也有话说。然后下午拿给你家东家签字画押，不就结了。”

“这倒没问题，”韩老板苦笑的：“可是没有东家签押的文书，人家谁当回事儿啊。”

“这个简单。”粮商们就是不缺办法道：“你可以付我们一部分定金。”

“这……”韩掌柜为难道：“这种事我不敢擅自做主！”

“真是死心眼。”粮商们骂道：“我们可以给你家折扣，一石粮食我饶你一百文，这样你家老板只能说你会做生意，别人也说不得什么！”

“这……”韩掌柜看看众粮商道：“可是柜上只有一点零钱，老板买粮食的钱存在钱庄，要用他的印章才能取。”

“就是个堵人嘴的，不拘多少。”众人毫无底线，只求速速签好文书。

“那好吧，请诸位老板写下高姓大名，以及有多少粮食要卖……”韩掌柜终于招架不住群虎，到柜面上写文契，写完一份，便有粮商在卖方下面签字画押，然后韩掌柜从柜台里，摸出一摞宝钞递给他。

那摞宝钞破破烂烂，值一百文撑天了，粮商们也不嫌少，立即打了收条，揣入怀中，顿时感觉安心不少。

十几个商人依次立契，可不是一时半刻能办完的。里面刚写了两份，便听到外面响起一阵高过一阵的砸门声。

“今日不营业！”有粮商替韩掌柜答道：“客人明天再来吧。”

“我们不是买米的，是卖米的。”显然，外面敲门的也是粮商，而且人数比里面的还多。“赶紧开门，别以为我们不知道，你们在里头干什么！”

“是啊，里面的朋友，有财大家发，不好吃独食吧！”外面的人大声道：“再说也得讲个先来后到，我们可是昨天上午就到的！”

里面的人面面相觑，不开不合适，但是一开又会生变数。

“别管外面！”还是张老哥拿得定主意道：“你们帮着韩老板，赶紧把文契写完！”

众粮商赶紧去找毛笔，五六个人帮着一起写文契……

外头按捺着性子等了一会儿，见里头毫无动静，知道人家是打算生米煮成熟饭再开，各种被愚弄被损害被欺凌被侮辱的复杂情绪，登时占据众人的心田，也不知谁带头喊了一声：

“不能让他们得逞！把门砸开！”

“对，太欺负人了，把门砸开！”便有年轻力壮的，朝着粮店铺板又踹又撞起来。

第七十二章降价

周家粮店对面，有一家供应早点的饭馆。上下两层，下层摆着长条桌椅，是在临近作坊做工的百姓吃饭的去处，已经过了卯时，工人们都吃过饭上工去了，楼下空空如也。

楼上的格局要精致一些，摆着八仙桌、官帽椅，墙上还附庸风雅地挂着画，是给有钱人准备的地方。这会儿还有三五桌客人，其中临街的一桌上，坐着个穿酱色长袍，外罩绸面夹袄的年轻人，正在慢条斯理地吃腊肠粥。

他左边坐着个大胖子，面对一桌子早点，却探头探脑往外张望，右边一个面带横肉的大胡子，倒是吧唧吧唧地大嚼大咽。

三人旁边的桌上，还坐着七八个便装随从，时刻注意着各自那位的动静。

“哎呀呀，”胖子双手扶着桌案，惊呼道：“不好了，开始砸店了！”说着回头对大胡子道：“胡捕头，赶紧让人管管啊！”胖子便是杜子腾，周洋是他妻弟，他在这家店里是有股份的。

“驴肉火烧真香啊，就是塞牙。”胡捕头满足地拍着肚皮道：“急个球，我就是来蹭顿饭，王兄弟说了，只要不出人命，我是不出面的。”

“啊。”杜子腾苦着脸望向王贤，“兄弟，你可不要见死不救啊。”他虽然是官，但在胡不留和王贤这一胥一吏面前，却弱勢得很。

“老杜糊涂了吧，王兄弟不让我出面，是爱护你们。”胡捕头端起一碗云吞面，呼啦呼啦地喝下去，抹一把沾满油光水渍的胡须道：“真要我出面多简单，找个查私盐的借口，把他们的船统统扣下，还不随意揉捏？”

“但那样人家一下就明白是圈套了，往后谁还跟你们打交道？”顿一下，他朝杜子腾龇牙笑道：“我们是无所谓，只要你们受得了，我这就找批验所的人发票！”

“别别，千万别……”杜子腾忙摆手道：“这要是光顾眼前，把各县的粮商都得罪了，日后周洋他们可怎么进货？”

“其实也不要紧。”年轻人自然是王贤，他已经吃好了，用帕子擦擦嘴，折起来收回袖中，淡淡道：“这都是些认钱不认人、记吃不记打的主。你们的进价本来就比他们零售高一半，日后他们不卖，有的是愿意卖的，所以最后他们还是会卖。”

顿一下，王贤呷一口姜茶清清口道：“其实这次也一样。都嫌粮店拖拖拉拉、推三阻四，一口一个‘不卖了’，但谁也不甘心两手空空回家过年。”

“因为他们担心，自己一走，就成全了别人。”胡不留捋须大笑道：“王大人就够精的了，想不到你比你爹还上一层楼，李晟输在你手上，不冤！”

其实他想说‘够阴’，只是怕惹王贤不高兴。且不说王二郎如今是县里的财神爷，单单这份‘算死人不偿命’的心计，就让他不敢造次。

“李晟是自己作死，与我无关。”王贤也感觉到，自己最近被扣上阴谋家的帽子，这让他颇为郁闷，尽力撇清道：“公帑粮税、仓库俸禄，没有他不敢沾手的，早晚都会完蛋。”

“呵呵……”见他不喜欢这个评价，胡不留便不说了，心里却冷笑道，就算李晟作死，张华和荀三才怎么解释？

见两人跑题了，杜子腾忙提醒道：“里头真不会打起来？”

“不要紧，老子两个孩儿在楼下盯着。”胡不留轻蔑笑道：“商人最是胆小，真要闹将起来，一个个不想回家过年了？”

“也不知他们谈得怎么样了。”杜子腾心里像猫挠一样。

“耐心等吧。多耗一天，他们就越骑虎难下。”王贤淡淡道：“也别光顾着看热闹，你们钱凑得怎么样了？”顿一下道：“要是还凑不够的话，只能让胡捕头出动了。”毕竟王贤只是帮他们以合理的价钱买粮，而不是整治那帮粮商。

“已经凑出来了，”杜子腾苦着脸道：“按照大人的意思，一家一千两，我们四家东凑西借，终于凑出四千两。”说着郁闷道：“四五年的收成全吐出来了……”

“就当长个教训吧。”王贤冷冷道：“李晟给了么？”

“他说没钱，只肯给一半。”杜子腾道。

“那老小子又想不开了。”胡不留嘿嘿笑道：“待会儿我去开导开导。”

“劳烦胡大叔了。”王贤现在和衙门里的一帮人，称呼乱得很，除了王子遥之外，没人敢倚老卖老，但他也不好意思管人家叫老兄，于是出现了这种各叫各的乱辈分状况。

周家粮店内。

外面的粮商们终于砸开门，呼啦涌了进去，尽管里面人奋力阻挡，却被他们一把推开。

“大白天的关什么门！”后来者愤怒地讨伐道：“干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呢！”

“不是挡你们的！”张老哥见事不好，赶紧分辩道：“是买米的人太多，乱得慌，才……”

后来者们根本不相信，目光越过阻拦者，他们看到柜台上，一份份未完成的契书，登时愤怒翻倍道：“原来是怕我们抢生意啊！”

“你个臭不要脸的老东西，昨晚不是说好一起过来么！”一个昨天和张老哥一起喝酒的年轻老板怒道：“亏我们还专程去找你，哪知道你竟撇下我们吃独食！”

张老哥被骂得哑口无言，后来一方却没有放过他们的意思，又抓住韩掌柜讨伐起来：

“老韩你什么意思，我可是昨天早晨就到了，难道不讲先来后到了么！”

“就是，昨天你红口白牙地说，一定会给个章程，原来你的章程，就是把我们都撇下啊！”

“说，他们给了你多少好处，你敢这么坑人！”

韩掌柜被骂得晕头转向，说了句：“这不过是个意向，做不得数的……”

“原来如此……”后来一方闻言大喜。

“怎么做不得数？”先来一方却不干了：“我们定金都拿了！”

“他们东家还没画押，来的哪门子定金！”后来一方却坚决反对，双方在拥挤的前厅里吵开了，声音能掀翻屋顶，甚至有脾气暴躁的，动手动脚推搡起来。

得亏这时候，进来两个官差喝道：“干什么？聚众斗殴么？！”

这一声，登时把一干粮商唬住，这年代商人虽然有钱，地位却很低微，又是在外县，哪个敢造次？全都使劲摇头道：“没有的事儿！”

“没有，那吵吵什么？”官差黑着脸道。

韩掌柜赶忙上前，摸出一摞宝钞，塞到官差袖中，赔笑道：“差爷，我们在谈生意呢。”

“谈生意就好好谈，别吆喝。”官差脸色好看了不少，教训道：“县老爷听说，最近有大批商人云集本县，特意命咱们加强戒备，谁敢在富阳县乱来，那就到县衙大牢里吃年夜饭吧！”

“是是是。”韩掌柜连声应着，送走了俩官差，回头对众粮商苦笑道：“诸位别吵了，你们先心平气和地商量下该怎么办，我去看看另两家是个什么章程。”

“也好！”众粮商便泾渭分明地或坐或站，开始了艰难的谈判，但双方分歧太大，根本谈不拢，反而火药味越来越大，又有剑拔弩张的趋势。

终于，有人提出来，那就降价呗。一降价不就啥问题都解决了？

“吓！”张老哥最不愿见到的‘自相残杀’还是发生了，这时候最需要有一能服众者站出来稳住阵脚，遏制众人竞相降价的冲动！

但这屋里二十多个粮商，竟然来自十三个县之多，大家互相之间都叫不上名，更别谈熟识了。而且没有来自杭州、绍兴的大粮商，上哪找服众的人去？

本来自己还可以倚老卖老，但因为一念之差，甩下昨天那几个后生，结果被他们骂得狗血喷头、颜面扫地，哪还有脸开口。

果然，不少粮商露出意动之色，心说反正降降价还是暴利，何苦要杠在这儿进退不得呢？

张老哥见状，再也顾不上许多，大声道：“诸位，除了降价之外，还有别的法子！”

“什么法子？”众人问道，能不降当然最好了。

“我们每人卖一半米给他们，剩下的一半拉回去，也比降价划算！”张老哥是彻底不要节操了。

谁知那几个骂他的粮商，对他成见太重，却毫不领情道：“老东西又耍心眼了，昨天说自己就一艘船，今天才知道，他整整带了八条船来！八条船的一半，还是一百六十石呢，比我们全部的粮食都多！”

“就是，又想赚便宜！再说了，又不光咱们这些人有粮食，别的粮店也挤

满了粮商，还有后到的。人家要是先降价怎么办？谁还买咱们的呀？”成见真是害死人啊，张老哥这一最合理的建议，旋即被一片反对声淹没。

但是降价的话，又都觉着肉痛……

不过很快，他们就感觉不到肉痛，而是感到肉紧了。因为打听消息的小厮回报说，今天新到的粮商，直接降到二两五，钱家粮铺已经答应收粮了。

接着又有伙计汇报说，早先到的粮商又饶了一钱，降到二两四了！

第七十三章义不养财

千里之堤溃于蚁穴，价钱一旦松动，便有收不住的架势，到了下午时分，粮价已经降到了二两一石。没有继续往下滑的原因，还是掌柜们要到牢里，去跟东家报告的缘故……

天黑以后，粮商们依然聚集到青楼酒馆里，却哪还有心思吃酒作乐？出现眼下这个局面，是他们始料未及的，到底该怎么办？相熟的粮商需要合计一下，他们一面让人打探消息，一面商量着对策……

“看这架势，明天还会降。”有人叹气道。

“最多让到一两八，不然咱们这趟就没意思了。”有人算起账道：“他们要是去咱们那儿买粮，得要他一两六。现在咱们给他运来了，运费加上花销得一钱。眼下就是年根了，咱们来回这六七天，怎么也得多挣一钱吧？所以一两八已经到头了，再低是不行了！”

“是啊，原先他们出三两的，这就饶他将近一半了。”

“账不能这么算……”却也有不同意的道：“难道低于一两八，你还能运回去不成？这来回运费，三天的码头钱，回去卸船入仓的人工钱、还有损耗……”说着看看窗外阴沉沉的天道：“要是就这么回去了，可就是一文钱没赚，反而赔进去不少……”

“还有更麻烦的呢，”粮商们越想越觉着头大道：“要是咱们不卖给他，回去后只能卖八钱，而无论咱们卖不卖，估计这次富阳县都半年不用买粮了……”他们并不知道，富阳县库粮的缺口有多大，而是以常理度之，以为富阳粮商只需要买两千七百石粮食。但这次八方粮船会富阳，他们显然不能只买够必需的，而要尽量多收粮，以平息众怒。

这样的结果必然是，富阳县会在很长一段时间，不需要进口粮食。那他们的高价粮卖给谁去？而且不只是高价的问题了，一个大主顾突然没有需求，多出来的粮食卖给谁去？留着慢慢卖是不现实的，春荒只有短短的一季而已，一旦到了夏收，粮食又会大跌价……

粮商们终于明白了问题的严重——富阳县的粮商固然高度依赖他们，但他们也高度依赖富阳县的粮商，来维持目前的价格体系。一旦缺失这一块，价格体系便轰塌，利润空间不复存在，甚至有赔钱的可能！

这让粮商们的情绪，从沮丧转为惊恐，开始坐卧不安起来。

“有没有办法避免？”

“有，就是今天那姓张的说的，大家只卖给他们两千七百石，多了一石也不卖……这是最好的办法了。”

“那不可能。”众人却纷纷摇头道：“狼多肉少，怎么分都会有人不满意。本来年根底下遇到这种事，大伙脾气就躁，哪有那么好说话的。”

“不能再拖了，拖一天多一份损失。”虽然很艰难，众人还是达成了共识，哪怕低于一两八都可以。但无论如何，今晚一定要谈妥！

打定主意，粮商们便出了酒楼，直奔周家粮铺……因为白天铺板被踹坏了，韩掌柜再也没法装睡死，因为他得灯火通明地在前厅守夜。

粮商们这次不费周折就见到了他，并从他那里听到了东家周洋的决断：

‘倾家荡产也要尽力收购，但是价钱上希望能尽量优惠一些！’

“这也是没办法的。”韩掌柜抱歉地解释道：“东家没有那么多钱，要是想多收，就得便宜点才行……”

“已经让到二两了，还要怎么便宜？”粮商们不满道。

“钱家粮铺那边，已经让到一两六了。”灯底下，看不到韩掌柜的脸，但想必挂着无耻地笑道：“不过没必要和他们看齐。这样吧，兄弟斗胆做个主，明日辰时以前，来我这里登记的，统统都买下！”

“那价格呢？”众粮商现在终于体会到，那些苦哈哈的农民卖粮时，是个啥感受了。真是比孙子还孙子啊！

“这个还得看有多少粮。”韩掌柜拍着胸脯道：“除了原先准备的款项外，我们又向钱庄借了白银千两，明天尽量会给大家一个高价的。”言外之意，也有可能给出低价……

“别等到明天了。”粮商们咬牙道：“我们也出一两六！”

“还是等等吧。”韩掌柜果然已经意识到，自己现在是强势一方，一张面孔果断变得猥琐可恶起来，“谁知道会算出个什么数？”

“呸，你这老货，别再耍花腔了！”粮商们一针刺破他的虚伪，“你开个价吧！”

“不好吧……”韩掌柜咂咂嘴，有些含糊道：“一两。”

“你说多少？”粮商们眼珠子都快瞪出来了，破口大骂道：“好你个姓韩的，也太无耻了吧，你还真敢说！”

韩掌柜却一脸理所当然道：“你们店里都卖八钱，我现在加成一两，你们扣掉开销，每石粮食还多赚一钱，我有什么不能说的？”

“你到我们那进货，还得一两六呢。”粮商们怒不可遏道：“现在给你运到门上了，却砍成一两，还讲理么你们？”

“在你店里卖给别人是八钱，卖给我们就是一两六，凭什么我们就要翻番？”韩掌柜反唇相讥道：“到底是谁不讲道理？”

“那是你们自愿的，谁让富阳不产粮呢！”

“是，所以那时候我们认宰。”韩掌柜冷笑道：“但现在情况变了，各地的粮食都往富阳运，明天还有一批到来哩！”

尽管早有心理准备，但众粮商还是被韩掌柜这副小人得志的嘴脸气得够呛，愤怒地赌气道：“那我们便不采了，摇回去放在店里慢慢卖，让你家东家去死吧！”

“呵呵，我们东家死不了了。”韩掌柜却好整以暇地笑道：“县老爷经过劝说，认识到冤枉了我们东家，这两天就放他回家了。”顿一下道：“现在采米不过是出于道义，不想让大伙白跑一趟罢了。我们东家仗义，你们是不是该也给个公道价！”

“啊……”众人一听，恍然大悟，怪不得突然就变脸了，原来是用不着粮食救命了。这让他们最后的底气也不复存在，但仍气哼哼道：“我们去钱家粮铺采吧！他那里一两六！”

谁知韩掌柜幽幽道：“不要说钱家、就是去盛行也一样，我们同行公议过，就是一两银子一石米。”说着正色道：“咱们就是到官府理论，这个价也站得住！”

当然站得住，官府对粮价是有控制的，达到一两一石是要放粮平祟的！而富阳的高粮价，是市场原因造成的，在官府那里根本说不通……凭什么你卖给别人是八钱，卖给富阳县是一两六？官府不会考虑什么卖方市场的。

王贤正是以官府思维看待此事，才会给出一两一石的粮价的。

在韩掌柜的强横面前，粮商们憋屈得无以复加，只能拿出杀手锏，“你们难道永远不买粮？到时候就是出五两银子，我们也不会卖给你！”

“出二两银子，就有的是送货上门的。”韩掌柜冷笑道：“而且我们还可以改从湖广进货，那里的粮食贱如土！”狭路相逢疯子胜，这时候就是比谁横了，瞻前顾后必败无疑！这最后一句还是王贤教的，其实周洋们和湖广没有一点联系。

“韩掌柜，能不能抬高一点？”粮商们终于没招了，转而央求起来。

“抬高一点？哪有那么容易。”韩掌柜断然道：“弄不好我们三家要吃进八九千石粮食，涨一钱就是八九百两银子呢！实在是负担不起。”

“这个价钱实在太低了，我们等于白跑一趟。”粮商们可怜巴巴道：“韩掌柜还是再饶一点吧。”

禁不起纠缠，韩掌柜只好让一步道：“最多一钱，限于今晚签好文契的，天一亮就恢复一两一石！”

粮商们面面相觑，这结果真是糟糕，但又并非不可接受。毕竟他们在自己县里卖，也就是八钱一石，现在能卖到一两一，怎么说都是赚的……只是赚多赚少，不存在赔钱的问题。而要是不开张便回去，就会面临赔钱，甚至未来的生意都要受影响。

好长时间的争论之后，粮商们终于做出了艰难的决定，丢掉最后一丝节操，接受了一两一的报价。

双方连夜签署了文契，约定明日一早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粮商又质疑文契合法性，却见韩掌柜摸出一枚印章来，盖在文契上，赫然就是周洋的印章！

同样的情形在三家粮店同时上演，这个夜晚三家店的掌柜都没法合眼，他们整夜都在签署售粮合同！

到了白天，已经有一半粮商签了文契，累积售粮达到四千石。剩下的粮商也有赌气回去的，但更多的还是同意了一两一的报价。到中午时，三家收粮达到七千石，超过了所需数量。

下午时分，又有一批粮商不得不投降，将总数拉到九千石，所支付银两也到了九千五百两！

这些钱，仅靠粮商们当然拿不出，但能在富阳县进到如此便宜的粮食，显然是稳赚不赔的，还愁无人肯借贷么？县里几家钱庄都提供了贷款……

第七十四章年根

接下来几天，各家粮店忙得四脚朝天，九千石的粮食要卸船，检验、称量、入库，可不是一两天能完成的。

富阳县三家粮店的老板，也终于露面了。掌柜的唱了白脸，东家自然要唱红脸。周洋几个得知情况后，不知向众粮商说了多少好话。三人还在县里最好的酒楼，连摆三天宴席，向众粮商赔不是。临别时，又给他们买上了丰厚的年货……

虽然粮商们的收入没有增加，但受伤的心灵毕竟得到了抚慰，受损的面子也修复不少。加上周洋他们也确实倾家荡产，借贷累累，让人不好再说什么……再说也快过年了，谁也不想带着一肚子怨气回家，粮商们的态度终于缓和了不少。

如丝如织的冬雨中，王贤立在临河酒家的二楼，看着一艘艘空载的粮船驶离了码头，嘴角挂起一丝微笑。

“能不动用官差，实在太好了。”立在一旁的司马求，一脸庆幸道：“十几个县的粮商齐聚富阳，已经引起了整个杭州府，乃至浙省的注意……真让人捏一把汗。”动用官差，就会让人发觉此事背后有官府的影子，继而怀疑到常平仓是不是出了什么大问题。以分巡道和富阳县的恶劣关系，肯定会彻查的，一查就会露馅。

但在王贤的指挥下，整个过程一直是粮商们在表演，无论是事先的白脸还是事后的红脸，都没用官府的人出面，成功地避免了一些致命的猜想。

现在就算分巡道的人回过味来也不怕了，因为六千石新粮已经入了永丰仓，看着满仓满囤白花花的米，魏知县还巴不得有人来查一查，替他扬名呢……

“不过日后富阳的粮价，怕是要被推高了。”司马求有些担心道：“粮商们将来肯定要找补回来的。”

“没事，我跟周粮商讲过，过了年去长沙联系买米了，”王贤轻声道：“原先讲‘苏湖熟、天下足’，但现在江浙一带越来越多的农田改种棉桑了，日后都得从湖广、江西那边买粮食吃，怕要改为‘湖广熟、天下足’了。”

“你小子，”对王贤超人的见识，司马求已经见怪不怪了：“我在京师才听户部人说过同样的话，来浙江后，你还是第一个这样说的。”

“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王贤淡淡一笑，不带烟火气地将

两张纸片递到司马求手中。

司马求扫一眼，见是两张田契，一张是魏知县老家江西建昌的，载明水田八十亩，另一张是他老家无锡的，载明水田二十亩。两张田契上把亩数、块数、界桩连属情况记载得详细明白，前一张田主栏下填的名字是魏源，后一张则是司马求。

司马求知道，这是他和魏知县这一年的常例。因为知县大人坐卧起居节俭朴素，一副清廉做派。王贤便给他在老家买成了地，正深得士大夫进而两袖清风、退则优哉游哉的意趣。

至于司马先生，自然也有束脩外的进项了。王贤能扶摇直上，也多亏了司马求，便替他在无锡也买了份田。一亩水田差不多要十五两银子，二十亩就是三百两银子，把个司马先生乐得合不拢嘴。怪不得人家说，当师爷的都是‘来时萧索去时丰’，自己本以为摊上个二杆子，要跟他喝西北风呢，想不到才一年不到就成小地主了。

司马先生是没见过钱的，抱着一张田契看了又看，才小心翼翼收入怀中，感激地看着王贤道：“真是多谢兄弟了。”

‘咳咳……’王贤这个晕啊，钱帛的面子就是大啊，方才还叫自己‘贤侄’来着，“先生不必谢我，这是衙门的常例，在下知道大老爷清廉，已经比陈知县时缩减了一半。”

王贤此言不虚，后世都说明朝官员的俸禄奇低，故而官员收入不如宋朝云云，这是典型的胡说八道。因为明朝的地方官，从来不靠那点微薄的俸禄过日子，他们靠的是常例。

哪怕是后来著名的清官海瑞，在当知县时，也会从官府的各项收入中抽取提成，一年有白银两千两以上的收入。因为衙门里所有非编制人员，都是他来发工资，还有各种迎来送往……没有这笔超过官俸百倍的收入，他根本无法运转整个县衙。

按照惯例，这些收入是合理合法。扣除一笔笔开销后，到年底一算账，如果有结余，是不会转到下一年的，而是进了知县的宦囊，成为他的私人收入。

所以知县一年的收成多少，一看他刮得狠不狠，二看手下人能不能精打细算。魏知县求爱民之名，对百姓刮得力度很轻。年底能剩下这么多，自然要感谢王贤了。

“还有给知府衙门、布政司、按察司、分巡道、分守道的冰敬，也已经预备好了。”王贤有些郁郁道：“让大老爷只管放心好了。”

“那就好，那就好。”司马求拍拍王贤的肩膀道：“仲德，你真是天生的司户啊，年纪轻轻就能汤水不漏！”

“先生谬赞了……”王贤唯有报以苦笑，说句心里话，户房的差事肥美归肥美，他却一点都不想干了。因为上上下下所有人的常例，都要从他手里过。没事儿时人家叫他财神爷，出了事他就是替罪羊，比如李晟……

为了不授人以柄，他不得不挖空心思做假账，就像当初李晟那样……尽管以他做假账的水平，大明朝基本上没有能识破的，但假的就是假的，别人真要整你的时候，‘莫须有’三个字便足够了。

何况心累……

但是这才刚进户房几个月，就是想挪挪窝也为时尚早，只能继续小心翼翼干上几年，再作打算。好在，这差事确实是肥啊……

王贤这才正经干了不到俩月，年底算一下，又有百多两银子到手。要知道，王贵在纸坊做工时，还算是工头，一年起早贪黑下来，也不过挣个二三十两银子，真是没处说理去。

回到衙门，王贤去签押房向魏知县交差。尽管不知道自己多了八十亩良田，魏知县还是高兴坏了，自从有了永丰仓这块心病，他是寝食不安、忧思重重，一听到门响就紧张，以为自己东窗事发，分巡道的人来查案了。

魏知县毫不怀疑，再这样下去自己非疯了不可。但是现在，托王贤的福，他去了这块大心病，那叫一个如释重负、神清气爽啊！

“仲德，这次为师能安安心心过个年，全是你的功劳！”魏知县捻着三缕长须笑道，“实在想不到，这才十天不到，就能把为师的心病去了！”

“学生也没干什么。”王贤谦逊道：“还是老师把周粮商他们都镇住了，不然他们不可能这么听话。”

“哈哈……”不居功的下属是上级的最爱，魏知县端详着自己的学生，那真是越看越喜欢，“你用的法子实在太巧妙了。我到现在都想不明白，那些粮商为何会着了魔似的蜂拥而至，又中了邪似的降价呢？”

“其实学生也是学习古人。”王贤不知怎么跟他解释‘囚徒困境’，只好换个说法道：“当年范文正公在咱们杭州时，就用这个法子平抑粮价。”

“哦？”魏知县博闻强记，王贤一提，马上想起来确有此事。北宋皇祐初，杭州大旱，粮食奇缺，更有不良商人乘机囤积哄抬，以至粮价暴涨一

倍，仍势头不减。但时任杭州知州的范仲淹，没有采取常规手段放粮平糶，而是派人沿运河张贴告示，广为宣传官府以市价两倍的价格，开始收购粮食。

各地粮商见有利可图，纷纷‘日夕争进’，运粮到杭州销售。很快，杭州市面上粮食又充足起来。所谓物稀才贵，粮食多了，价格自然回跌。大饥之年，杭州竟看不出一点饥荒迹象……

“原来如此！”魏知县恍然大悟，却又不胜感慨。自己熟知典故，但事到临头，却一点办法没有，王贤没读过几天书，却总能活学活用，看来自己真是读书读愚了……

“你能想到范公的法子，也很是难得了。”魏知县赞道。

“可惜范公轻描淡写，不带一丝烟火气。”王贤苦笑道：“学生用出来，却是一副无赖嘴脸。”

“哈哈。”魏知县却笑道：“范公那是圣人，你能跟他比？再说史家为尊者讳，是要用春秋笔法的，谁知他当时，有没有像你一样，也摆出无赖嘴脸？”

“嘿嘿。”王贤见魏知县难得的心情大好，趁机道：“学生有件事，想请老师定夺。”

“讲。”魏知县颌首道。

“户房现在只有学生一个经制吏，每日很是吃力。今年眼看要封笔，倒也罢了。老师看看是不是，明年回来把编制补上。”王贤笑道：“横竖是朝廷发俸禄，省下来也不是自己的。”

“庸俗！你这样的东西，八辈子也当不了圣人！”魏知县笑骂道：“你当为师是省钱呢？我是为了让你在户房站稳脚跟！”说着微笑道：“过了年，为师就提拔你当司户，这样你也算第二年了，说得过去。”顿一下道：“至于两个典吏，你可以推荐一个……”

言外之意，剩下一个我要做人情。但给王贤一个名额，已经是极大的奖赏了。

“多谢师尊！”王贤大喜道。

第七十五章衣锦还乡

老子回头，不觉重添一岁，孩童拍手，喜得有遇新年。

对中华民族来说，春节是一年最重要的节日，无论哪个朝代。

尽管太祖皇帝严格要求他的臣子，不到年三十下午不许放假。但在富阳这种县城里，过了小年之后，衙门里便处于放羊状态，每天只留个值守的。其余人各忙各年，基本不再来衙门了。

不过以魏知县之奉公守法，排衙还是要的。是以王贤一直在衙门里住到年三十，听完县令大人本年最后一次训话，才得以回家过年。

大街上，小孩拿着爆竹在街上竞相追逐，不时放一个窜到天上去，发出清脆的响声。店铺已经全都关门，铺板上贴着喜庆吉祥的春联，地上还有红红的爆竹皮。家家都在准备年夜饭，各种腊肉、蜜饯的香气飘到街上，混着爆竹的硝烟味，酿成一种叫除夕的气息。

以前每逢春节，都是王贤最难过的日子，因为他没有亲人，无处团圆，只能在朋友家过年。感受着人家的团圆气氛，却不可能融入进去，因为他始终是个外人。

但今年不一样了，因为他有爹有娘有哥有姐有妹子，他有家了！那种一年一度出现，啃噬他心灵的孤独自怜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急切和兴奋——那种心灵的牵连让他不由自主地加快脚步，朝着家的方向大步走去！

“我回来了！”进了巷子，推开门，看到家里的墙上、门上甚至水缸上，都贴上了显眼的倒‘福’，老爹正在银铃的协助下，往门框上贴春联。老娘在炸鱼，林清儿和侯氏在揉米团，王贵则在打扫堂屋。

感受到家里浓浓的年味，王贤大声叫道：“我爱你们！”

惊得老爹老娘张大嘴，小妹瞪大了眼，林姐姐羞红了脸……

“满嘴胡话！”老娘捡起掉在地上的笤帚，扔到他头上道：“赶紧把堂屋扫了！”

“遵命，亲爱的老娘！”王贤接住笤帚，像个顽童似的挥舞起来：“扫屋扫屋，一屋不扫何以扫天下！”

“这小子，不会又犯病了吧？”老爹呆呆地看着他，一脸担心道。

“呸呸！”老娘怒道：“大过年的，说点吉利话！”

待把家里收拾停当，已经过了午饭的点。不过年根下怎么会缺吃食？何况老王家今非昔比了……

胡乱吃点炸鱼熏肉填下肚子，王家村便有人来接。除夕这一天，要拜祖先，还得给祖先守岁，自然要回乡下王家村去了。

王家父子如今在县里都是炙手可热。王家的亲族平日里尚且争相巴结，如今来接他们回家过年，更是你争我抢。最后还是族里最有面子的几个男女，抢到了这个光荣的任务。

王贤这才明白，老娘为啥让他提前把过年的新方巾、银湖绸直裰、黑鼠皮夹袄、粉底暖靴穿上……再看老爹老娘时，也是里外一新，貂裘上身，活脱脱一对财主阔太。小银铃则头戴昭君帽，额佩玉花头箍，身穿粉色的裙装，外罩丝绒披风，小脸吹弹得破，眉目笑意盈盈，十足十美人胚子。

咳咳，原来是为了衣锦还乡啊……

王贵和侯氏自然也换穿新衣，唯有林清儿仍在丧中，不宜穿红带绿，但是白裙外罩银色披风，人虽素淡，却更脱俗，和小银铃并肩站在一起，就好似一朵白菊一朵凌霄，看得王家来人眼都直了。

“咳咳。”老爹咳嗽一声，踹一脚那个穿儒衫、戴方巾的年轻人：“有这么看自己娘子的么？”

“唉，原来是新娘子啊，爷爷早说么，我说咋这么面生呢……”年轻人显然比王贤年长，又觑着脸对王贤笑道：“二叔，您老好福气啊。”

“一边玩去。”身后一个魁梧的中年人，一把把他拨拉开，然后推金山倒玉柱，给王兴业父子磕头道：“爷爷，叔叔，孩儿接您老回去过年了！”

几个妇女也跟着跪下，那年轻人却只是摆了摆样子，嬉皮笑脸道：“孙儿这刚换上的衣裳……”

他是读书人，王兴业不会跟他计较，捻须颌首道：“嗯，时候不早了，出发吧。”

一家子拎着大包小包的礼物出了门，跟街坊们招呼一声，便径直往码头去了。

码头上，不复前阵子的繁忙，只停了几艘乌篷船，一家子上了其中一艘，那中年人解下缆绳，和王贵撑着篙，缓缓驶离了县城。

船儿行在河上，女人们在舱里说话，男人们在甲板上聊天。

那个穿着儒衫的年轻人叫王金，生得也算眉清目秀，就是一双眼珠子滴溜溜转，总给人点贼眉鼠眼的感觉。他家里是富户，自小进学，人又聪明，是村里最有希望考中秀才的。去岁第一次进场，结果成了落第秀才，不过他还不到二十岁，有的是时间，是以依然跳脱飞扬。

那个撑船的中年人叫王全，是个王家村五个里长户之一，明年就该他当里长了，此刻愁眉苦脸，几次欲言又止。

老爹都替他憋得慌，骂道：“有话就说，有屁就放！”

“唉，四爷爷，”王全看看王贤，小声道：“我有事儿想求二叔。”

“啥事儿？”在老王家没有民主二字，老爹直接替王贤问道。

“明年要重编黄册了，”王全的年纪比王兴业小不了十岁，但没办法，辈分摆在那里，“二叔能不能想办法，让侄儿错过这一年去吧。”

“他是户房的，你这事儿是吏房管啊。”老爹道：“再说里甲正役，就是宰相家人也不能避，他才去衙门几天，能有什么办法？”

王贤听了暗暗感动，老爹果然分得清楚，不给儿子找麻烦。听老爹又道：“再说了，重编黄册啊，多肥的差事，你却想逃开，莫非傻了是么？”

“是肥差不假，可也是得罪人的差事！”王全郁闷道：“看县老爷这架势，明年是要来真格的了，咱们这一里管着两个村，王家村都是亲戚，于家庄咱又惹不起，上头的差事指定完不成，我只有跳河了。”

“呵呵……”王兴业看看王贤，父子俩会心一笑，便转头跟王金说话，不理会敢班门弄斧的王全。弄得王全面红耳赤，不得不插话道：“还请二叔帮帮忙，修黄册时把咱们这一里的要求放宽些。”

“明年黄册是大老爷亲自监修，动不得手脚。”王贤摇头道。不过世上哪有动不了手脚的事儿？之所以说动不了，是因为他和王全又不熟，凭什么帮他这个大忙？

“想想办法吧，二叔。”王全央求道：“王家村里不是你的叔叔大爷，就是侄子孙子，这事儿办成了，不仅族亲们夸你好，就是在祖宗面前都有面子！”

一提在祖宗面前有面子，王兴业的態度也变了：“小二你明年看看，能有什么办法就帮帮，横竖肥水不流外人田么。”

“是。”王贤叹口气道，国家干部都这觉悟，大明朝不出事儿才怪呢。不过腹诽归腹诽，忙该帮还是得帮，这可是宗法大于国法的年代，维护自己宗族的利益，被看作天经地义。要是在这件上铁面无私了，非得被叔叔大爷侄子孙子们骂成猪头不可。“明年定下方略来，你去找我一趟吧。”

“好嘞！”王全咧嘴笑起来。

王家村距离县城不算远，不过一顿饭工夫，船便靠在村码头上。

站在船上，王贤和王贵兄弟都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他们看到村头简陋的栈桥上，密密麻麻挤满了人。

“全村老少都来迎接四爷爷和二位叔叔了。”王全把缆绳抛到岸上，栈桥上人接住，将船拉到岸边稳住。

“不至于吧……”王贤目瞪口呆地对王贵道：“就算老爹现在当官了，也不过是个九品芝麻官，要是中个进士还差不多。”

王贵咧嘴笑笑，很有哲理地说道：“物以稀为贵。”

王贤深以为然，据说大明朝开国以来，王家村就没出过一顶乌纱帽。

再看老爹，摘下头上的皮帽子，露出了一顶乌纱……

‘我的亲爹，你能不这么浅薄么？’王贤无奈地呻吟道。

但老爹显然更明白，父老乡亲们要看的是什麼，当他露出乌纱，果然引来了岸上的高声欢呼。

王兴业第一个踏上栈桥，朝三叔公和几位长辈下拜，动作还没做出来，就被七八只老手同时扶住，也不知老人们怎会如此敏捷？

寒暄之后，族亲们将王家人一个个接下来，就像在搬运轻拿轻放的易碎品，这样对侯氏一个孕妇也就罢了，但对老娘也这样，老娘就受不了了。

“咱能不这样吗？”甩开众嫂子搀扶的手，老娘自个跳下船道：“没听说过谁当上官太太，就不会走路了！”

族亲们自然知道她的脾气，放在以前，早与她笑骂成一团了，这会儿却都陪着笑，一句废话也不敢多说，让老娘感到好生寂寞。

更离谱的还在后面，从码头到进村子也就是半里路，族亲们竟然安排了

轿子，要把他们抬回去……

第七十六章除夕

整个王家村都是姓王的，几乎没有外来户。王贤看这个村子的规模，怎么也超过一百户人家了，但是在永乐八年的户籍黄册上，王家村只有五十三户，最少一半黑户。

这就是大明税赋制度下的户籍乱象啊，王贤心下暗叹。直到老爹念完了冗长的祭文，担任礼赞的三叔公苍声道：“奏乐！”便有几个老年族人，吹着笙、埙、簫、箫等乐器，竟奏出了庄重的雅乐。

听到那乐声，王贤这才回过神来，他现在身处王家祠堂内。黄昏时全族男丁一个不落来到这里祭祖。今年担任主祭的是王兴业，这是早定好了的。所以王贤错怪老爹了，人家穿着官服是为了表示郑重，当然……以老爹的性格，也不排除有炫耀的成分。

乐声中，三叔公苍声指挥道：“跪。升香。灌地。拜，兴；拜，兴；拜，兴；拜，兴。复位……”

向祖先四拜兴后，三叔公道一声：“乐止。”

接着又上祭品，再磕头，把个王贤磕得头昏脑涨，只想快点结束如此繁复的礼节。

却也不是谁家都这样复杂，关键是王家乃琅琊王氏的一支，就是那个‘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的王氏，虽然现在确是不能再寻常的百姓家，却仍固守着千百年传下来的礼节。

与当今的权贵之家，祭祖时以鱼肉碗菜，盛以高碗，一股脑端上来不同，王氏是依次奉献饭羹、奉茶、献帛、献酒、献饌盒、献胙肉、献福辞……完全遵守古代士族用膳的礼仪顺序，相形之下，那些钟鸣鼎食之家，便显得有些暴发户味道了。

不过王贤宁愿当暴发户……琅琊王氏的后人有啥用，这又不是魏晋，自己爷们还不是得从浊流苦苦往上挣扎？

好容易挨到祭祖结束，三叔公将祭品分给参祭的族人，然后所有人出去，到场院里吃年夜饭。

王家村的年夜饭十分有特点，竟然是五百多口族人在一起吃。晒粮的宽阔场院里，摆着整整五十张桌子，每张桌上都点着数根粗大的红烛，将个场院照得通亮。

祭祖的时候，女人们已经将凉菜布好，待男人们就座后，一道道热腾腾的菜肴便端上来。年夜饭除了丰富之外，还要口彩吉利……上菜的大婶子端上一盘猪大肠，用浓浓的乡音喊道，这叫做‘常常顺利’；又端上一碗鱼圆肉圆，这叫做‘团团圆圆’；还有鲞头煮肉是‘有想头’；春饼裹肉丝暗指‘银包金丝’……就是寻常的菜蔬，也要起个吉利的名字，比如黄豆芽叫‘如意菜’；落花生叫‘长生果’；黄菱肉、藕、荸荠、红枣四物并煮美其名曰‘有富’……因为富阳话藕的谐音为‘有’，黄菱肉形似元宝，音形相加等于‘有富’。

总之都是为了给未来一年讨个彩头，希望能大吉大利，财源滚滚。

酒席没开始多久，族人们便开始敬酒，王贤跟着王贵，给族中的长辈一一敬酒，长辈们看到王贤，必然要亲热地拉手道：“我早就说过，这孩子了不得，你们当初还不信，现在怎么样？成了咱们富阳县的财神爷，来，财神爷，大爷跟你喝一杯，日后拉一把你那不成器的堂兄啊。”

每个长辈的说辞都差不多，只是让人想不通，那‘不相信的大多数’，咋一个都没出现呢？

好在托了老爹的福，王贤辈分算高的，敬了一会儿也就完成任务了。但他不敢回去坐，因为为数众多的同辈和晚辈正等着给他敬酒，王贤已经有些不胜酒力，要是任其蹂躏，非得人事不省。

他拍一下王贵的肩膀道：“我去尿尿。”

“哦。”王贵道：“我陪你去吧。”

“不用，你先回去吧，咱俩都离开不好看。”王贤极不仗义地丢下兄长，特意穿过半个场院，绕到林姐姐的位子后，干咳了一声，才走出场院，望着黑漆漆的天空发呆。

呆了良久，微风送来一阵淡淡的菊香，王贤转头一看，便见林清儿红着脸，俏立在自己身侧。

看着她忧郁的面庞，王贤轻声道：“咱们走吧。”

林清儿点点头，便跟他漫步在空旷无人的小村中。

她跟在王贤身后半步距离，王贤故意走慢了，她仍离他半步，王贤故意走快了，她亦离他半步，显然是刻意保持着距离。

王贤干脆一把抓起她冰凉柔软的小手，林清儿娇躯一颤，抽了抽没抽动，也就任他握着了。其实拉手这种事，有了第一次，第二次就容易得多，何况林姐姐今日心情，正需要温暖的安慰呢。

静静地走了一会儿，王贤开口道：“每逢佳节倍思亲，姐姐你想我岳母和大舅子了吧？”

前半句触动林清儿的伤怀，险些勾下她的泪来，后半句却让她哭笑不得，嗔怪地瞪他一眼道：“别瞎叫。”

“嘿嘿。”王贤却得寸进尺地揽住她的纤腰，笑嘻嘻道：“难道我还叫错了不成，娘子？”

“放开人家……”林清儿被揽住腰，又是紧张又是娇羞，挣扎几下，一听到‘娘子’二字，一颗芳心登时如吃了蜜，一下就失去了抵抗。

王贤却听话地一下放开手，林清儿险些摔倒在地，心里更是空落落的，她幽怨地抬起头，却又被王贤一下紧紧揽在怀里。

“讨厌，就知道到作弄我！”林清儿双手撑着他的胸口，一双眸子水汪汪、亮晶晶的，目光里流转着轻嗔薄怒，以及丝丝情意……

王贤看呆了，低声道：“姐姐，你真美……”

“瞎说。”林清儿娇羞地低下头：“黑灯瞎火的……”

她本意是天这么黑，你能看见啥，却被王贤当成了暗示，他缓缓伸出手，食指钩住她白瓷般的下巴，将那张江南女子细致婉约的小脸，缓缓抬将起来。

“你的眉目颦笑，都深深印在我心里了，无需用眼来看。”王贤的情话，放在后世那是不入流的，但在大明永乐年间，绝对是大胆奔放，无坚不摧的。

林清儿早就将自己视为他的人，听到王贤如此热烈的情话，一颗心如融化了一般，嚤咛一声闭上眼，紧紧抓着他的衣襟不撒手。

见美人一副任君怜惜的模样，王贤哪还会犹豫？低头吻上了她的朱唇……

触电般的感觉，传遍了两人全身，林清儿紧张得浑身发抖，玉齿咯咯打颤，险些咬下王贤的舌头。

王贤却不以为意，反以为喜，这是少女珍贵的初吻啊。他轻抚着她的玉背，舌头也不再以攻城略地为己任，而是轻吻着她的唇齿，耐心地引导她品味初吻的美好。

在王老师的循循善诱下，林清儿终于渐渐不再紧张、虽然仍微微发颤，却松开了牙关，娇怯怯地任由这个无赖侵占、品尝、抚慰、渐渐地迷醉、酥软、湿润……

两人意乱情迷起来，林清儿正要学着回应，却听一阵呼唤声越来越近：“二叔，二叔……”

刹那呆滞之后，林清儿像受惊的小鹿般弹起来，摸着黑整理散乱的鬓发、头钗、衣裙，娇羞得不敢抬头。

“姐姐，其实我想说的，”王贤这才想起，自己出来的目的，“往后的新年都由我陪你过，无论天涯海角，无论七老八十。”

“嗯。”听了这一句，林清儿欢喜得泪湿眼眶，本是充满无奈的一条婚姻路，却开出了满地的芳菲，让她如何不喜极而泣？

虽然没勇气抬头，林清儿却伸出小手抓住他的大手，将一样东西塞到他手上。声如蚊鸣道：“别嫌难看……”

凭感觉，王贤估摸着应该是个香囊。这时来找他们的人，已经到了跟前，不及细看，赶紧塞到怀里。

年夜饭是要慢慢地吃，一直吃到深夜，又换上干鲜瓜果，男女老少强打精神，熬年守岁。

不过王贤是个例外，回去后，他果然被灌倒了，等到醒来时，已经是年初一上午了。胡乱吃了碗汤圆，他便被王贵拉着，去给长辈们磕头拜年，收了不少红包。

但是，辈分大的坏处就是，他收一个红包，几乎要送出去十个……好在有宝钞！这种不值钱的票子，最适合当压岁钱，又场面又惠而不费。

转了一圈，兄弟俩散出去二百多贯宝钞，折成银子也得四两多，弄得王贤很是肉痛，王贵却开心笑道：“去年娘带着咱空手回来，白吃白喝，没少吃白眼，今年可算是把面子挣回来了。”

“原来大哥也有虚荣心。”王贤笑道。

“人活一张脸啊，原先那是没办法。”自从当上东家后，王贵说话明显讲究多了：“娘这两年常说，在里子面前，面子算什么。但其实她原先的说法是，面子不能丢，里子更不能丢……”

“嗯。”王贤想想老娘，昨晚被一群三姑六婆众星捧月，谀辞连连的场面，就忍不住笑起来：“这下老娘可得意了。”

说着话，兄弟俩进了三叔公家，昨晚他们就住在这里，只见好家伙，屋里屋外挤满了人，也不知搞什么名堂。

第七十七章喜当爹

见他俩进来，一帮叔叔大爷哥哥的，全都堆起谦卑的笑，让王贵手足无措。王贤看到他们手里都拿着田契，却已经明白，这是咋回事儿了。

进去堂屋一看，便见三叔公和老爹坐在正位上，一千族中长辈在左右陪坐。

“你来得正好。”老爹对王贤道：“赶紧拟几分文契出来。”

“是。”波澜不惊地点点头，王全给他搬把椅子，王金给他磨墨，王贤稳稳坐下道：“请父亲吩咐。”

“先拟三份过继文书。”老爹咳嗽一声道：“然后再拟几分田产过户文书。”

“不知谁要过继给谁？”王贤看一眼老爹，这么大事儿不跟我商量！

“咳咳。”老爹又干咳道：“王介、王令、王金，还不见过你爹。”

“哎。”便见三个青年乖乖上前，给王贤和王贵磕头，叫道：“爹……”

“咳咳咳……”这下轮到王贤咳嗽起来，几乎要握笔不能。

“爹你说啥，”王贵瞪大眼道：“王贤可还没结婚呢。”

“没区别……”老爹大手一摆道：“你兄弟家的这几个孩子，以后就过继到咱们家了，两个认你当爹，一个认你弟弟当爹。”

“为啥？”王贵虽然对老爹逆来顺受，但还是惊呆了。

“咳咳，”老爹瞪他一眼道：“多子多孙多福气，哪来那么多为啥？”说着看看王贤道：“你看人家小二，就不问为什么。”

“王贵啊，是这么回事儿，”还是三叔公为他解释道：“你看这三个小子，都是念书的，要念书就得在官府上户籍，可上了户籍就得服役……为了让他们能专心读书，为我王氏一族光宗耀祖，就把他们过继到你兄弟名下吧。”

“哦……”王贵才反应过来，原来是冲着自己家的免役名额啊。明朝是个特权社会，官阶越高，特权就越大。比如京官一品可以免粮三十石，人丁三十人，往下一层层递减，到了九品官，则免粮六石，人丁六人，外官减半。是以老爹有免粮三石，丁三人的特权。而王贤这样的经制吏，也可以免粮一

石，丁一人……

是以父子两人共可免丁四人，而且不包括他俩本身。王贵自然要占一个名额，剩下三个早被王家村的人惦记上了……虽然可以当黑户逃避赋役，但没有合法身份，意味着你也不享受大明朝赋予的各项权利。比如参加科举、比如充吏，甚至你失踪了，官府都可以不受理。因为户籍档案上查无此人！

对于贫苦百姓来说，只要能凑合着生活就够了，管它有没有档案了。但富户需要合法身份来保护财产，读书人需要合法身份来参加科举，商人需要合法身份来外出经商。可一旦在官府册上有名后，就要负担繁重的劳役……每年秋收之后，到开春之前，短则一两月，长则三四月，要给官府当牛做马，让人苦不堪言。

有没有既能享受合法身份，又不用服劳役的人呢？有，皇族、勋贵、官吏、举人、秀才……老朱家赋予他们免税免役的特权，甚至很多时候超出他们应负担的数量。这块多出来的特权，自然成了其他阶层竞相追逐的对象。

浙江没有藩王封地，也没有勋贵故里，但官员有功名者多不胜数，百姓往往投身官宦人家为奴，可读书人是不行的，因为奴婢身为下贱，三代不得参加科举。还有一种方法，就是过继给人家当儿子，但是为了功名连祖宗都不认了，十分为人不齿。

最好的一种情况，就是同族出了官员，大家都是一个祖宗，自然没有骂名。而且王家村读书的人少，不多不少正好三个……这是很正常的，没有三代积累是供不起读书人的，一个村里三个读书人，真心不少了。

是以三叔公和王兴业商量，要他把三个小子过继过去，王兴业根本无法拒绝，除非他准备跟宗族决裂。是以也没必要和俩儿子商量了，直接收了三孙子。

‘立信约人王贾，今将自己次子王介情愿嗣于同族兄弟王贵为子，空口无凭，立此为证。永乐十年元月元日，中人王吉昌，保人王吉业。’

‘立信约人王赈，今将自己么子王令情愿嗣于同族兄弟王贵为子，空口无凭，立此为证。永乐十年元月元日，中人王吉昌，保人王吉业。’

‘立信约人王坝，今将自己三子王金情愿嗣于同族兄弟王贤为子，空口无凭，立此为证。永乐十年元月元日，中人王吉昌，保人王吉业。’

身为户房书吏，这样的文书自然信手拈来，王贤拟好三分文书，又起草了另外三分文契，以避免日后出现继子争产：

‘今王介为王贾、王贵兼桃子，若王贵另有所出，则王介不可继嗣，然亦

有奉养兼祧父母之责。中人王吉昌，保人王吉业。’

‘今王令为王赈、王贵兼祧子，若王贵另有所出，则王令不可继嗣，然亦有奉养兼祧父母之责。中人王吉昌，保人王吉业。’

‘今王金为王坝、王贤兼祧子，若王贤另有所出，则王金不可继嗣，然亦有奉养兼祧父母之责。中人王吉昌，保人王吉业。’

当事人在该自己签名的地方签上名，在该自己按手印的地方按上手印，剩下的手续等过完年，王贤拿回户房办就成了……

但还没完，这才是上半场——免丁四人之外，还有四石税呢！

虽然比起达官贵人来不算什么，但其实四石粮税真心不少。一个下户人家，一年交粮不过五斗，王家除了自家之外，还能为七户人家免掉税粮。

而且别忘了，一旦不用交税，附加在税粮上的各种苛捐杂费，也一并不用缴纳！这才是族人热情到谄媚的真正原因。

见里头过继完了，外面的同族便拿着田契涌进来，围着王兴业七嘴八舌道：“四爷爷，要我家的地吧！”“四叔，我家的地最肥了！”“四叔，我可是看着你长大的……”“囊球，老七，你们家那么富了，还跟我们抢啊！”“怎么，我和四爷爷是从小玩到大的！”

“都住嘴，丢不丢人啊！”见一下乱了套，三叔公用拐杖敲着地，骂道：“不就是三石五斗的粮食么？我和老四已经商量好了，先济着最困难的来，其余的再等等，过两年老四和王贤升了官，再收你们的田。”

族长的威信还是不小的，三叔公点了八个下等下户，其余人虽然难掩失望，却也不敢废话。

王贤只好继续草拟买卖田产的文书。自然不是真的买卖，王兴业并不付钱，当然那些田产也还属于原主，只是在官府过了个户而已。这样原主名义上是租种他们家的地，当然作为回报，要将应缴税粮的一半，当成租子交给王兴业。

就这样，损害了朝廷的利益，王兴业和原主却因此得利。王贤不爱干这事儿，怎么说，他也是专管本县田赋户籍的公务人员，这帮家伙却让自己帮他们钻空子逃税，实在让他不舒服。

但包括他爹在内，所有人都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他也只能照办……

吃了中饭，一家人要坐船回县城了，当然仨儿子不会跟着。

回去的路上，老爹见王贤有些沉闷，拍拍他肩膀道：“怎么，为了几斗米的破事儿劳动你司户大人，不高兴了？”

“不是。”王贤摇头道：“儿子还没做好当爹的心理准备……”

“去你的！”老爹险些一脚把他踢到河里去，不再理会这小子。

王贤当然没说实话，其实他只是想到，明朝厚待官员士大夫，官员士大夫却依然毫无节操地挖它的墙脚，最终正是这种土地兼并越演越烈，使国家赋税枯竭，百姓流离失所，导致了明朝的灭亡。

这种厚待有用么？可以说毫无用处，反而贻害无穷。可惜自己见不到永乐皇帝，不过估计就是见到了，那位刚愎自用的大帝，也不可能听自己的。除非让他相信，明朝会因此灭亡。那样的话，永乐皇帝信不信两说，自己全家先灭亡是一定的……

想到这，王贤自嘲地笑起来，我操那闲心干啥，反正大明朝还有二百年国祚，到我孙子辈都没事儿，还是过好我自己的小日子吧……

正在出神，他嗅到一股菊花清香，抬起头来，便见林清儿关切地望着他，轻声问道：“有什么烦心事？”

王贤望着那张眉目如画的小脸，心里充满温馨道：“姐姐，咱们的小窝已经收拾得差不多了，赶明儿我和你去看看，需要购置什么……”

林清儿小脸微红，脸上生出掩不住的激动，口中却偏偏道，“购置家什很烦么？”

“是啊。”王贤点头道。

“那就随意点好了……”林清儿目光一黯。

“姐姐，你又误会我了，”王贤笑嘻嘻道。“我的意思是，有太多想买的东西，可屋子那么小，取舍困难啊！”

“讨厌！”美人轻嗔，让人忧愁顿扫……

第七十八章 競党

回到县城，自然要给上司、同僚、街坊邻居拜年了。尽管老爹如今身为九品朝廷命官，但依然要给县里的乡官缙绅拜年，王贤则先到衙门给魏知县拜年。

与街上浓浓的年味相比，衙门里就冷清多了，不仅胥吏差役都放假了，就连后衙的长随、仆妇也回家过年了。偌大的后衙里，只有魏知县和司马求两条光棍，跟着司马旦一家凑合过年。

不过魏知县性喜清静，一年案牍劳形之后，难得有时间调素琴、阅金经，非但不觉清苦，反而乐在其中。为了避免与同僚乡绅应酬，他学京师‘望门投帖’之俗，只让司马求写了贺贴，差人送到同僚、乡绅门上，就算是拜过年了。

至于来给他拜年的，魏知县在客厅放置一本记名本，造访者只需留下姓名，最多再写几句吉祥话，就算是给他拜过年。这样的形式比起繁文缛节来，自然轻松快捷，可惜只有魏知县这样的两榜进士、一县父母可用，要是别人也东施效颦，非得被口水喷死不可。

不过魏知县对王贤还是另眼相看的，在书房里接见了。他。

给老师拜年后，王贤接过魏知县给的红包，坐在一旁道：“老师这年过得忒清苦了点，要是早将师娘师妹接来多好。”

“去岁的情形，为师尚且朝不保夕，随时都可能丢官回籍，甚至是下狱，如何能取家眷来？”魏知县微微苦笑道：“再说这样清静的日子可难得了，为师乐在其中。”

“老师雅士情怀。”王贤笑道。

“可惜明日还要去杭州拜年。”魏知县苦恼道：“离着府城省城太近，真是让人苦恼。”杭州城里衙门众多，且都是上级，富阳县离着那么近，魏知县要是不去拜年的话，在官场就不要混了。

“这也是个跟上司拉近关系的好机会。”王贤忙安慰道：“老师如今颇有政声，更要避免为小人嫉恨。”

“嗯，为师不会因小失大的。”魏知县点点头道：“不过为师不愿去杭州，还有个原因是……”他有些难以启齿，但又想让王贤帮着参详下，终究还是说道：“是因为有个同乡大人物丁忧反籍，目前正在省城逗留。若是去杭州的话，难免要与众同乡前去拜会。”

“老师说的是左春坊大学士胡阁老么？”王贤也是看邸报的，对于大人物的动向自然有些印象。

“嗯。”魏知县点点头，叹气道：“其实为师不想见他。”能对王贤说这种话，可见魏知县对王贤的信任，已经不次于司马求了。

“呃？”王贤有些不解道：“胡阁老是皇帝近臣，别人争相巴结还来不及，老师为何……”

“唉，道不同……”魏知县微微皱眉，很实诚道：“当然我不敢不去。”

王贤有些不理解，胡学士胡广乃建文二年的状元，魏知县今年才刚刚出仕，两人能有啥交集？

不理睬王贤疑惑的目光，魏知县缓缓道：“为师不是矫情之人，如果单是拜见，倒也无妨，但我担心的是，他会……”顿一下方道：“命我上书朝廷，请求释放解学士……”

王贤这下有些懂了，解学士便是大名鼎鼎的解缙，号称大明第一才子，更是大明朝第一任内阁首辅，也是江西人。话说大明开国至今，江西一省几乎垄断了进士龙虎榜，朝中地方的大员，大半是江西籍。之所以出现这种局面，一是江西乃文教大省，但也要给解学士记个头功。正是他开了江西人把持科举，提拔后进的时代，以至于朝野中窃以‘赣党’称之，并将解缙目为党魁。

这位党徒众多、名闻天下的大学士，在永乐五年，修成《永乐大典》后，晋为翰林学士兼左春坊大学士，一时诏令制作，皆出其手，世人目为宰相。但因为立太子事，为汉王所记恨，欲处之而后快。

而解缙此人自命高才、不拘小节，把柄自然不少，很快便被锦衣卫查实‘泄禁中语’，‘廷试读卷不公’等罪名，贬为广西布政使司参议。旋即又为李至刚所构陷，改贬交趾布政使司……

从广西被贬到越南，解缙从天上掉到了地狱，苦挨了三年后，朱棣终于想起他来，下诏命他进京面圣。接到旨意，解缙涕零万状，赶紧奔赴京城，无奈交趾距离京师太远，等他跑到京城时，皇帝已经北伐了。

解缙只好在南京等待旨意，百官以为他定要起复，自然争相拜访，竞相延邀，解缙很快找回了文坛领袖、百官之师的感觉，又一次春风得意起来。结果一得意就忘形，他竟私下谒见太子。孰料汉王早就盯着他了，马上向在漠北的皇帝告密说，解缙私觐东宫，必有阴谋。

皇帝出征在外，最忌讳的就是这个，闻之非常生气，命锦衣卫以‘无人臣礼’罪，将其下狱，至今已经整一年了。解缙的人缘并不好，但朝中官员仍竭力营救，除了他是赣党党魁之外，还因为他是册立太子的头号功臣。

当今永乐皇帝有三个儿子，都是徐皇后所生。三个儿子中，长子朱高炽是个大胖子、脚还跛，需要两个宫人搀扶，才能行走，这让强悍矫健的朱棣很是不喜。朱棣则一直偏爱次子汉王高煦，汉王性格颇似朱棣，武勇英俊，在靖难中立过大功、救过朱棣的命，而且朱棣也曾亲口许愿将来夺取天下，立他为太子。

但朱高炽是太祖为朱棣选择的燕世子，而且性格仁爱儒雅，得到文臣们的全力支持。解缙当时身为文官之首，替太子说了太多好话。几次关键时刻，都是解缙起了决定作用，最终才让皇长子被立为太子。

百官为解缙喊冤，其实就是在保护太子。摊上今上那样强势多疑、残暴不仁的爹，又有个如狼似虎、虎视眈眈的兄弟在侧，太子风雨飘摇、朝不保夕，百官又不敢公开替他说话，就通过为解缙喊冤的方式，间接表达对‘无人臣礼’的另一方，太子朱高炽的支持。

赣党第二号人物的胡广，与解缙是‘生同里、长同学、仕同官’的铁哥们，自然不遗余力地设法营救。他还要求自己的同乡、门生、下属、都上疏朝廷，造起人心不可违的大势，请求今上释放解缙。

魏知县虽然资历尚浅，但是简在帝心的臣子，至少在旁人看来，他的话肯定对皇帝有一定影响力，若是去见胡广，八成是要被要求上疏的。

事涉宫闱隐秘，魏知县其实知之不详，但对解缙和胡广两人的恶感，让他不想掺和此事。作为一名道学先生，魏知县很看重‘气节’二字，但解缙和胡广这两个他昔日的偶像，都栽在这两个字上。

毋庸讳言，今上是造了侄子的反，当上皇帝的。当年金陵城破，京师官员四百六十三人逃跑弃官。明初是没有多少冗官，朝廷官员几乎跑光了。

当然也有投降朱棣的，哦对，这不叫投降，叫‘迎附’，有多少人呢？二十四个，其中就有解缙和胡广。为什么会出现这种局面呢？因为大家都是圣人门徒，孔圣人讲的是忠孝，忠臣不事二主，所以大家都跑了，不给朱棣做官，只有少数不知耻的官迷，才在皇帝还活着的时候，公然出城迎接篡逆乱贼！

更可耻的是，在金陵城破的前一天晚上，解缙、胡广、吴溥、王良这四位赣党首脑，曾聚在一起商量过对策。当时，解缙正义凛然陈说大义，胡广也不甘落后，慷慨激昂，说是如果朱棣打进来，就以身殉国，绝对效忠云云，结果第二天俩人就一起出去投降了。

当时一言不发默默流泪的建文二年榜眼王艮，却服毒自杀，真的以身殉国了。

还有一位建文二年传胪吴溥，为了保命，后来也在胡广的劝说下表示投降。但他的儿子吴与弼深以为耻、发誓终生不应科举。毅然返乡后，吴与弼与在家读书的魏源交好，时常表达对解缙、胡广的不屑与厌恶。

受其影响，魏知县对这二位自然没好感，更不想掺和进他们的勾当里。

“为师不过一小小知县，妄言此等朝廷大事，实属非分。”魏知县字斟句酌道：“雷霆雨露、皆是君恩，妄图以輿情挟制圣上，更非臣子之道。”

“老师想远离是非，独善其身？”王贤轻声问道。

“嗯。”魏知县点点头，实话实说道：“神仙打仗，小鬼遭殃，我还是躲远一点好。”

“这不难。”王贤笑道：“老师只要对胡阁老说，解学士下狱，其实是汉王和纪纲在联手整他，光喊冤没用，要让圣上了解到这俩人的真面目。他绝不敢让你上书……”顿一下道：“当然，法不传六耳，这种话绝对不能泄露出去。”

“哦……”魏知县寻思片刻，展颜笑道：“你小子鬼名堂真多！”

第七十九章上元节

俗话说过犹不及，胡阁老想救解缙不假，但他一定不敢惹恼汉王和锦衣卫指挥使纪纲，王贤给魏知县支的这招，就是让胡阁老怕他不知分寸摸了老虎屁股，从而不敢让他掺和。

心下大定，魏知县第二天便往杭州去了，他还特意让王贤随行。在魏知县看来，这无疑是种看重和荣誉，但王贤却苦不堪言，统共就这么几天过年假，还得去省城当跟班，真是苦煞吾也……

接下来几天，他跟着魏知县拜了知府、同知、左右布政使、布政使参政、布政使参议、按察使、按察副使、分巡道、分守道、提学道、督粮道……大大小小几十位上官。

当然，大部分都是望门投帖，连人都见不到，只能在门内行礼如仪而已。没办法，在省城里，一个七品县令只能这待遇。

好在周臬台、虞知府，还有杭州同知、督粮道都见了，已经算是一帮同来贺岁的知县里，极有面子的了。

拜会上官外，魏知县还参加了各知县的聚会，以及江西籍官员的同乡团拜会。在江西会馆中，他果不其然见到了胡广。可惜整场聚会下来，胡学士也没跟他单独说过话，更别提让他上书了。

弄得魏知县既松了口气，又不禁失落，回杭州的船上，他自嘲地对王贤和司马求道：“本官这次是孔雀开屏——自作多情了，人家胡阁老根本没把我放在眼里。”

“呵呵……”司马求笑着劝道：“这不更好么，既没惹麻烦，又没得罪胡阁老。”

“唉。”魏知县点点头，却不禁叹了口气，文人就是这样矫情，比起被人找麻烦来，更不愿意被无视。

“老师无须在意，此事很可能另有隐情。”王贤开口道：“我看胡阁老神情郁郁，不仅没和你单独说话，对其他人也疏于应酬，倒像是不方便开口的样子。”旁观者清，身为随从人员，王贤能更仔细地观察当时的情形。

“他有何顾忌？”让王贤这么一说，魏知县也觉着好像是这样。

“学生猜测，他身后寸步不离的长随，有问题。”王贤轻声道：“我注意到，胡阁老前后瞄了他六眼，试问，这是正常的主仆关系么？”

“肯定不正常，主人猫仆人作甚？”司马求道：“你说那是个什么人？”

“我猜，会不会是……锦衣卫。”王贤小声道：“或者汉王府的人。”

“汉王府的可能性不大。”魏知县目光一凝道：“应该就是锦衣卫，因为周梟台说，朝廷很重视胡阁老的安全，专门派了锦衣卫一路护送……”这样一切都可以解释了，纪纲怕胡阁老返乡路上胡说八道，故而在锦衣卫里安插了密探，甚至暗中威胁了胡阁老……以纪纲凶名之盛，这都是有可能的。

“无论如何，我们置身事外就好。”司马求庆幸道：“要是惹到了纪纲，那可不是闹着玩的。”

连素来不畏强权的魏知县，都流露出深以为然的神情……如果说周新可以止小儿夜啼，那纪纲的凶名，足可以把汉子吓晕。

王贤不禁暗叹，本以为文官在大明朝可以横着走，原来根本不是这么回事儿，且不说‘锦衣卫’三个字就能把他们吓成这样……单说浙江都司的一干武将，就一个个趾高气扬，不把文官放在眼里。

在杭州时，他亲眼看到一个六品武官和六品文官在街上发生冲突，结果武官把那文官从轿子里揪出来用鞭子抽打，知府衙门的人却连管都不敢管。后来听说那文官是布政司的经历，手下被打了，布政使却装作不知道，根本不敢惹都司衙门的武官。

真是不出门不知道，原来这年代的大明朝跟一百年后不一样，文官还没那么牛……

这让他终于有些明悟，这世上没有真正的安全，想要百无禁忌地活着，无论是现在还是六百年后，都是不现实的。小心驶得万年船，这应该是自己永远的信条。

回到富阳，初六日衙门便开印上班，但官吏们竟整日团拜、吃酒，各自会友游耍，浑没有收心办公的意思，魏知县也不管。这是因为两天后，还有比春节假期还要长一倍的上元假期。

从永乐七年开始，当今圣上盖以上元游乐，为太平盛世之景象，思与臣民同乐，故赐灯节假十日。故上元节的假期反比元旦假期多一倍，而且元旦要祀神、祭祖、拜年、送年，而上元节就是一个‘玩’字，无论是皇帝、大臣还是普通百姓，都更轻松，正是燕饮好时光。

是以正月初八这天，又叫‘放魂’，因为这是大明君臣连续十天肆意游耍、忘情欢乐的开始。从这天起，大明朝无论南北、不分东西，少年游冶、翩翩

征逐，随意所之，演习歌吹。投琼买快、斗九翻牌、博成赌闲、舞棍踢球、唱说平话、无论昼夜……

这段时间，自然是妓馆酒楼买卖最红火的日子，王贤每日都能收到一票邀他吃酒狎妓的帖子，可惜他酒能吃得，妓却狎不得……虽然有着老男人蠢蠢欲动的心灵，但他年纪才只有十六岁，要是敢这么小就去狎妓，老娘不把他揍死才怪。

可去酒楼吃酒，那帮家伙也必定招妓女陪酒，王贤其实已经血气方刚，被撩拨得难以自禁，却又无从宣泄，憋得脸上直冒青春痘。郁闷之下，索性再不去应酬，每日里带着姐姐妹妹逛庙会、下馆子，坐船去乡下听社戏，倒也有种清爽的快乐。

转眼到了正月十五，这天吃了晌饭，王贤便带着林清儿和银铃，搭船往杭州去看灯了。县里原先也有灯，但跟杭州城的灯比起来，简直如皓月之于萤火，是以富阳百姓都携家带口的往杭州去观灯。

后来县里干脆就不办了，改为租船免费送百姓去杭州观灯。当然有钱人家会乘自家的乌篷船去，譬如李家、于家这样的大户，更是提前租了画舫来接。船在江上，便见百舸争流，人人兴高采烈，让王贤终于体会到了，太平盛世的光景。

因为去杭州的船太多，两个时辰后，才抵达武林门码头，待王贤护着俩姑娘下船，天已经擦黑了……

“哇，好多人啊！”银铃与林清儿一样，穿着白色的衣裙，因为白衣在月下更鲜明，不过她头上还插着梅花，恰如那白雪映红梅，浑身都洋溢着青春的活力。

看到宽阔的大街上，比肩接踵皆是服饰鲜明的游人，连王贤都忍不住瞪大眼。没办法，在小县城里待久了，突然见到这么繁华的景象，难免有些失态……林清儿虽然顾忌着淑女的仪态，但一双眼里也满是兴奋。

王贤赶忙一脸严肃道：“这么多人，小心走丢了，给拐子拐了去。”

银铃终究是小孩，吓得紧紧抓住哥哥左手，唯恐走丢了，被拐子拐了去。看着王贤把右手伸过来，林清儿好笑地嗔怪他一眼，羞羞地伸出小手，和他紧紧握着。要不怎么说一回生、二回熟、三回就轻车熟路了……

三人穿过武林门，来到武林门大街，便见那宽阔的大街上人烟凑集，十分热闹，当街搭数十座灯架，四下围列些诸门买卖。此时华灯初放，但天光仍亮，还看不到花灯的七分好处。王贤便带着她俩，先在卖小食的摊前逛逛。这武林门大街乃是杭州城最热闹的所在，满是兜售吃食的小贩，叫卖声

此起彼伏，如歌声一般婉转好听。

不过馋猫似的小银铃，已将全都注意力，都集中在那些花样繁多的吃食上，口水哗哗道：“哥，我请你吃！”话说小姑娘今年红包拿得手软，不仅父兄有给压岁钱，宗族的长辈、亲戚朋友、还有那些来家里拜年的胥吏、街坊，哪个都有包利是。多则一两贯，少则百八十文，银铃数钱数到手抽筋，都没数清楚自己到底有多少钱。

今番小富婆慷慨解囊，见到中意的吃食就掏钱买下来，才片刻工夫，王贤和林清儿的手中，就已经塞满了各色吃食。什么糟鱼、粉丝素签，砂糖冰雪冷丸子，香糖果子，羊肉串、炸斑鸠……真叫个荤腥不忌、只恨手少肚子小。

待到小银铃拍着肚子大呼过瘾的时候，买到的东西才只吃了一半，看着那些诱人的吃食却吃不下，她无奈地叹了口气，真是心有余力不足了。

王贤瞪她一眼道：“再吃下去就肥成猪了，看你怎么找婆家！”

“那就一直跟着哥哥姐姐喽。”银铃被他训惯了，笑嘻嘻道：“姐姐，我不和爹娘来杭州了，跟你们在富阳一起住吧。”

林清儿掏出帕子给她擦嘴，宠溺地笑道，“杭州多好啊，挨着这武林门夜市，你可以把想吃的都吃个遍。”

“也是哦。”银铃一听，觉着是这个理，便又改主意道：“还是来杭州好了。”

王贤眯眼看着林清儿，林清儿不好意思地别过脸去，却被眼前的绚烂灯火惊呆了……

第八十章上船

一盏盏莲花灯、龙灯、葡萄灯、槊绢灯、诗牌绢灯、走马灯、琉璃灯、诸般巧作灯、平江玉珊灯、海鲜灯、人物满堂红灯，将夜空映得亮如白昼、七彩缤纷……

非但街巷间一片辉煌火树，就连玉皇山、宝石山上都沿山袭谷，枝头树杪无不设灯。站在西湖边望去，好像天上的星河倒注凡间，化作万万盏、闪闪烁烁的灯火，浴浴熊熊、遍地生辉。

更让人目眩神迷的是那如梦似幻的西子湖。湖上有成百上千条画舫，全都挂满了各色彩灯，灯火璀璨，倒影在湖面上，更是一片流光溢彩，令人如坠仙境。

这仙境的中央，是一艘高达四丈、悬挂着上万盏花灯、如一座灯山般的楼船。下面人只见灯山上有丫鬟往来穿梭、传送珍馐，有歌姬奏曲，如仙乐一般，还有身姿窈窕的舞女在翩翩起舞，她们穿着雪白的衣裙，头顶各色发冠，转动之间珠光流溢，几乎将岸上人的眼都映花了。看着她们身姿优美的举手投足，仿佛可以听到环佩叮当之声，看到巧笑倩兮的俏脸，天上的瑶池仙女，也不过如此吧……

王贤和二女驻足岸上，都要看呆了。良久，小银铃才长长吐出口气，赞道：“真是人间仙境啊！”

“我中国气象！”林清儿也赞道，话语中带着与有荣焉的自豪。王贤却微微皱眉，刚要开口，却听身边一声冷哼：“荒唐！”

王贤转头一看，便见十四五岁的少年书生，面容极为清秀，却板着一张脸，一副气哼哼的样子。

“这位兄弟，你干嘛生那么大气？”王贤笑问道。

少年意识到自言自语被人听到，连忙默念两声‘慎言慎言’，本不欲回答，却听那人身边的小丫头道：“哥，他肯定是捞不着上去玩，急的。”

“胡说，古人云，业荒于嬉！”少年登时怒道：“我于谦是不愿与他们为伍！”

“那你着什么急？”银铃笑嘻嘻问道。

“你懂什么？”少年哼一声，还是说实话道：“这一艘是水师的楼船！”

“然后呢？”银铃眨着眼道。

“朝廷备倭的战舰，却被用来当作花船！”少年一脸‘你真愚蠢’的表情道：“这难道还不荒唐么？”

“呃……”银铃有些不太明白，转头望向王贤道：“哥，你咋了……”只见王贤瞪大眼，一副活见鬼的模样。“你说你叫啥？于谦？”

“是啊……”少年奇怪地看着，这个比自己大不了几岁的年轻人，“你认识我吗？”

“咳咳，不认识。”王贤忙摇头道：“只是听说杭州太守也叫虞谦。”

“太守是帝舜的‘虞’，在下是‘之子于归’的‘于’，”少年淡淡道：“音同字不同，没有任何关系。”

“也没人把你当成他啊。”银铃扮鬼脸道：“你这种小鬼，说是太守的孙子还差不多。”

“哼！”少年愤怒道：“圣人真没说错！”

林清儿拉一下银铃，小声责备道：“不能跟人家这么说话，快赔个不是。”

“哦。”银铃倒是很听话，朝那少年敛衽作礼，娇声道：“乡下丫头不会说话，这位于哥哥别往心里去。”

看着这青春娇媚的小娘朝自己行礼，少年白玉般的面庞，竟涨得通红，手足无措地还礼道：“是，是小生的不是。”

“本来就是……”银铃趁着哥哥姐姐看不见，吐吐小舌尖，挑衅似的回应。

“你……”少年却再也发不起火来，只是觉着无奈，圣人真没说错啊……

“好了好了。”王贤回过神来，对那少年道：“于兄弟是一个人游玩？”

“一班同窗拉我出来，结果走散了。”少年这才道：“还没请教这位兄台大名？”

‘我叫郭德纲。’王贤真想来一句，但还是一本正经道：“小可王贤。”

“原来是王兄。”少年抱拳道：“久仰久仰。”

王贤心说我对你是久仰呢，便笑道：“既然于兄弟找不到同伴，不如我们结伴同游如何？”

“这……”少年见他带了两个女伴，有些意动，但还是拒绝道：“敬而远之，礼也，不太方便。”

“是这样啊，那于兄弟请便吧。”王贤笑道。

“抱歉，”少年倏地瞥一眼银铃，旋即目不斜视道：“若是有缘再会，定与王兄结伴、畅游西湖。”

“好，一言为定。”王贤笑着拱拱手，便与他分道扬镳。

银铃频频回头看他的背影，待回过头来时，便听王贤打趣道：“魂儿都要被带走了。”

“才没有呢。”银铃羞赧地两手拍打着哥哥道：“那种比老夫子还迂的家伙，就是看个稀罕罢了。”

“咳咳……”王贤忍俊不禁，不愧是老娘的闺女啊。

“这后生眉目端正，一看就是好人家的子弟。”林清儿也笑道：“若是尚未婚配，定是一桩好姻缘。”

“姐，连你也消遣我！”银铃的脸成了一块红布，又去捉林清儿。姐妹俩正在笑闹，突然听到一声叫：“吓，这不是林姐姐么，真巧啊……”

林清儿笑容顿时敛去，下一瞬才转过头，轻声道：“刁妹妹……”

正是久违了的刁小姐，只见她一身白裙，身段风流，确实是个美人。刁小姐笑咪咪地看看林清儿，又看看站在她身边的王贤，一副这下你还怎么狡辩的神情，用罗帕掩口笑道：“上次姐姐还否认，原来你们真是一对儿啊！”

“……”林清儿有些羞赧，却没有避而不答，她轻撩发丝，点点头道：“是。”

“哈哈……”刁小姐笑着转向王贤道：“王小弟好福气啊，上次还说癞蛤蟆吃不着天鹅肉，这不还是吃着了？”

王贤勃然变色，但见她身后还有李琦李秀才，并一众穿着襦衫带着皂巾的书生，强忍住‘贱人就是矫情’之类的话语，冷冷一笑没有说话。

李琦颇为尴尬地上前，抱拳道：“王兄莫怪，拙荆开玩笑呢。”

“我说什么了么？”刁小姐淡淡道：“话都是他自己说的。”

“好了好了，子玉放心。”一个高大俊朗的书生走出来，哈哈大笑道：“王押司可不是鼠肚鸡肠之人。”不是冤家不聚头，和李琦同来的，正是李寓、于逸凡几个当初闹堂的生员。

“李相公、于相公，还有诸位相公。”见敌众我寡，王贤很明智地收敛道：“好巧啊。”

“是啊，好巧啊，早知这样咱们一起出发多好？”李寓说着，笑眯眯瞥一眼林清儿道：“清儿妹妹也在啊。”

“李相公是读书人，”听他当众叫自己的闺名，林清儿面上浮现淡淡怒意道：“小处不可随便。”

“唉，抱歉抱歉，过年过得忘形了。”李寓抱歉笑笑，说着亲热地拉着王贤的手臂道：“走，我请王押司和林妹妹吃酒。”

“好意心领了。”王贤情知宴无好宴，一边抽手一边道：“只是我妹子有些倦了，要早些回去。”

“唉，上元不眠夜，哪有睡觉的啊？”于逸凡把住王贤的另一只胳膊，另几个书生也上前，几乎是架着他上了停在湖边的画舫。

刁小姐并一众女子，亦簇拥着林清儿和银铃上了船，也不管人家愿不愿意。

这艘画舫是李家租下的，跟其他画舫比起来，也算是中上。厅里头雕梁画栋，明灯高悬，摆着两张八仙桌，桌上铺陈着丰盛的酒菜。看来他们是到岸上观灯，然后回来吃酒。

见还有歌姬在弹琴，王贤不禁暗啐一口：‘有钱人真他妈会享受……’此时画舫驶离了湖面，走是走不掉了，他也定下心来，管这群书生想干啥了，反正他们不敢乱来。索性既来之、则安之，看看他们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再说……

于是他用眼神示意银铃听林清儿的，便在男宾桌上就坐。姐妹俩自然跟刁小姐她们，在女宾桌坐下。

坐下后，那李寓端起酒杯，说了几句场面话，又郑重其事地向王贤和林清儿道歉，他人长得帅，此刻又风度翩翩，真让王贤有些自惭形秽。奶奶

的，这等高富帅应该统统阉掉才是……

李寓是调节气氛的高手，连着劝了几杯酒，厅里的气氛便融洽许多。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便有人提议说，如此干吃闷酒有何乐趣？不如我们行酒令吧。

众人轰然叫好，便推举刁小姐为令官，刁小姐吃过一盅令酒，兴奋地起身道：“酒令大如军令，不论尊卑、为我是主，违了我的令，是要受罚的。”

众人轰然道：“那是自然，酒令如军令。”

“衙门有五刑，酒筵亦有五刑，笞、杖、徒、流、罚。”刁小姐又宣布酒律道：“轮到某人行令，推辞不行者笞三十。行令犯讳者，杖一百。中途退出者，流三千里。不认罚者徒五年……”听起来怪恐怖的，其实这是酒桌上的黑话。比如笞三十就是罚酒三杯，杖一百就是罚酒十杯，流三千里就是罚酒三百杯……

王贤登时明白了，原来这帮贱人，准备用这种方式报仇啊……

第八十一章酒令

“知道知道，休要啰唆。”众秀才急不可耐道：“你只管出令就好。”

“小可有言在先，若是筹令、花枝令、骰子令之类，我还能奉陪，”刁小姐未开口，王贤先把话撂下道：“若是读书人的雅令，咱个刀笔小吏可玩不了。”

他一点都没猜错，这帮人早就看见他了，几乎是一拍即合，决定借机报复他。他们都是官宦子弟，又有功名在身，还怕他个青衫小吏不成？于是连拉带拽把王贤弄进局来，非要他出个大丑不可！见他要自贬脱身，岂会答应？

“王押司这话谁信啊？”李寓笑道：“试问我们这些措大，哪个能写出‘咬定青山不放松，任尔东西南北风’来？”说着问众秀才道：“你能么，能么？”众人都是纷纷摇头。

“就是，你就算是吏，也是雅吏，比我们有学问多了。”于秀才道：“王押司是不屑此道，否则考个秀才，岂不如探囊取物？”

“胡说八道。”银铃多机灵的小丫头，一下就看出他们要整治哥哥，马上生气道：“要能考上秀才谁不考？我哥也就是识字而已。”

“大人说话，小孩子别插嘴。”于秀才瞪她一眼道：“刚识字就能作诗，有可能么？”

“我说过，那诗不是我作的。”王贤压着火，闷声道：“是我从古书上看来的。”

“哪本书？”众人问道。

“破书没皮。”

“在哪？”

“当柴火烧了……”

“呵呵……”众秀才心说鬼才信。书籍是个稀罕玩意儿，王贤家里两代小吏，都只是识字而已，上哪去找古书去？

秀才们又互相看了看，暗道，看来没猜错，那诗是林清儿作的。

话说王贤题诗之后，好似除了把魏知县感动得一塌糊涂外，便再无波澜。那是因为他所处的圈子是又低又俗的胥吏百姓，对他们来说，诗是什么，能吃么？只有听到秀才们交口称赞，他们才会将王贤当成‘才子’、‘文人’、‘雅吏’之类……

这就是话语权，向来归读书人掌握。富阳县屁大点地方，读书人自然都听过那首诗，但几乎没有什么公开评论，偶尔有几句，也是‘通篇不用一典，也叫诗么？’、‘就是一首打油诗！’之类，自然引不起大反响。

但事实上，这帮家伙都快要嫉妒死了，他们自幼学诗，当然知道古今胜句，多非假补，皆由直寻。比如白居易的《长恨歌》，通篇只用了‘小玉’‘双成’两个典故，因为他的才气绰绰有余，不需要靠寻章摘句来增加诗文的文采。

可是，你让这些自以为才华满腹，不输子建的家伙，如何接受一个粗鄙小吏，也能作出这样天才的诗句来？那样的话，他们的十年寒窗，岂不成了笑话？

是以他们仔细打听了王贤的过往，知道他是个不学无术的浪荡子，别说作诗了，连字都不会写……这从刁主簿对女儿的描述上，也可见一斑。这样的人怎么可能会作诗呢？坐哪哪湿还差不多。

他们又想起韩教谕曾称赞林清儿的才学，便笃定这首诗一定是出自林清儿之手。而今日的法子也正基于此，他们先让男女分桌，断绝林清儿暗助王贤的可能，再让王贤把脸丢尽，看他还怎么人五人六的在富阳县混！

见王贤推脱，那刁小姐冷笑道：“酒令已经开始，想中途离席可以，流三千里！”

“……”王贤无语了。明朝的酒不是宋朝的，武松连喝十八碗都能打死老虎。他要是连喝三百杯酒，肯定就醉死了。

见他不满，李寓劝慰道：“都不是外人，就算说不上来，多吃几杯酒，醉了睡觉去，还有谁笑话押司不成？”

王贤只好不再言语，暗道，今日着了他们的道，且打落牙和着血往肚里咽，日后还他们颜色瞧瞧！

见他不吭声了，刁小姐得意道：“你们大才子还是要用雅令的，我们小女子倒可以用花枝令。”

“雅令多着呢，谜语、诗词、对联、拆字、离合字……”众秀才笑问道：“刁妹妹出哪一种？”

“既然王小弟说，自己没读过经书，那咱们就来诗令，这可是你擅长的，对吧？”刁小姐朝王贤幸灾乐祸地一笑，道：“先来个‘七平七仄令’吧，每人吟诗一句，要求七字都是平声或都仄声，合席轮吟，误者答十，不能者答三十。”

于是她这个令主出头一条道：“何方圆之难周兮。”七平。

李寓便接道：“翩何姗姗其来迟”七平。

于逸凡接着道：“有客有客筷子点。”七仄。

李琦接着道：“帝得圣相相曰度。”七仄。

轮到王贤了，他才刚刚懂平仄而已。这得从小浸淫十几年，才能达到他们这种程度，只好认罚三杯。

又玩了两圈下来，王贤已经喝了九杯，这下银铃看不下去了，怒道：“你们欺负人，为什么光我哥哥喝？”

众人晒笑道：“酒令如军令，行不上来自然喝了。”

“谁知道你们以前行过没。”银铃虽然只是气话，还真说中了，他们这帮公子小姐，三天两头的宴饮，在酒令上那是下足了功夫，这些诗都是早就准备好的。

“虽然绝对没有，”李寓大度地笑道：“但为了让小妹妹放心，刁妹妹，你就换一个吧。”

“那……好吧，”刁小姐想一想，又道：“‘飞春字令’，诸位每人吟诗一句，第一人所吟诗句必须‘春’字居首，第二人所吟‘春’字居次，依次而降至‘春’字居尾后，再从头起。”

“这个简单。”众秀才闻言大喜，因为他们日常吃酒，飞字令不知玩了多少回，包括这个‘春字下楼令’。

于是令主刁小姐先来第一句：“春城无处不飞花。”

李寓便接道：“新春莫误由人意。”

于逸凡接道：“却疑春色在人家。”

“草木知春不久归。”下一人道。

“十二街中春色遍。”又一人道。

该轮到王贤了，他想了想，答不上来，只好认罚三杯。

“昨夜日日典春花。”人家却能接下去。

“诗家情景在新春！”

秀才们又玩了三圈，王贤依然没对上来，自然又喝了九杯酒，一张脸已经成了块红布。

秀才们却幸灾乐祸，大声催他喝酒，催刁小姐出新令。

那厢间，女眷们笑得眼泪都出来了，有的跌足道：“你倒是对上一个呀。”有的捧腹道：“还头次见这种草包呢。”还有的捂嘴笑道：“‘咬定青山不放松’，怎么成了‘咬紧牙关不开口’？”

听她们对自己敬爱的哥哥冷嘲热讽，银铃气得眼圈通红，霍地站起身来，却又被林清儿一把拉住，道：“你坐下。”

“不行，我哥都被欺负成这样了！”银铃怒道。

“我去。”林清儿却站起来，走到王贤身边，朝众人敛衽一礼道：“我家郎君已经不胜酒力，接下来就让妾身替他吧。”

“你……”众秀才互相看看，心说把两公母一起灌倒，然后扔到小船上才有趣哩。便都望向令主。

刁小姐巴不得林清儿跟王贤一样出丑，她压根不信，以有备对无备，他们还能输了不成。便笑道：“当然可以，只是姐姐也要一样罚才行。”

“那是自然。”林清儿点点头。

于是接着又起什么《四书五经》令、天干支令、林清儿行令如流，根本难不住她。

众秀才不禁刮目相看，心说这小娘子天性聪慧，博闻强记，且又生得如此可人，嫁与这草包小吏，真是鲜花插牛粪了。

“我来一令。你若对上来，就算你赢。”见等闲酒令奈何不了林清儿，李寓只好出绝活道：“有水也是溪，无水也是奚。去了溪边水，添鸟便成雞。得势猫儿雄似虎，褪毛鸾凤不如雞！”这分明是在讽刺王贤在县里狐假虎威，作

威作福，现在却原形毕露，丑态百出。

林清儿一听，玉面生寒，冷声道：“有木也是棋，无木也是其。去了棋边木，添欠便成欺。鱼游浅水遭虾戏，虎落平原被犬欺！”直接把李寓等人说成是虾、狗之辈。

一番反驳，让李寓无言以对，眯眼望着林清儿，咂咂嘴道：“可惜可惜……”

“李相公请自重。”林清儿扶着王贤道：“我家郎君醉了，烦请帮叫一条小舟，我们不打搅诸位的雅兴。”

“呃，”李寓正沉吟着要不要就此放过王贤，那边李琦站起来道：“我去给你叫船。”

说着不理刁小姐要吃人的眼神，掀开门帘出去，旋即却又转回道：“诸位，陈师兄来了。”

“哎呀呀，什么风把叔振兄吹来了。”李寓马上把王贤抛到脑后，带着众人起身相迎。

来者是个二十五六岁，穿一身黑色直裰，头戴黑色逍遥巾的男子，他哈哈大笑道：“子里老弟，来了杭州也不找我，太不够意思了。”

“叔振兄如今往来应酬的都是达官贵人，小弟这样的小秀才，可不敢打搅。”话虽如此，李寓却一脸自豪。

“哈哈，这是你的不对了，险些害你们错过一次千载难逢的良机。”那叔振兄爽朗大笑道：“看你们的样子，还不知道胡阁老今晚要品评我浙江士子吧？”

第八十二章无题

“叔振兄快快请坐。”李寓连忙将那叔振兄拉入席中，着紧问道：“到底是何情形？”叔振兄叫陈镛，高中今年浙江乡试第三名，未来的进士前程，乃至选庶吉士入翰林都是十拿九稳。足以让李寓这样的高富帅，也自惭形秽了……

众秀才也是着紧至极，就连李琦也不例外，歉意地看一眼林清儿，便围到陈镛身旁，唯恐漏听了什么。

林清儿见走不了了，只好先扶着王贤坐下，担心地看他一眼，见他朝自己笑笑，才回到女宾桌。

便听那陈镛笑道：“今日胡学士应我浙省三司长官之邀，于西子湖赏灯。为此，新昌伯甚至出动了水师楼船……”

一众富阳秀才登时恍然道：“怪不得……”也只有浙江都指挥使唐云，才能调动那样的巨舰。听说浙省的三巨头在那楼船上招待胡阁老，众秀才无不心驰神往，暗道，这要是能在场……哪怕端茶送水呢，都是这辈子吹牛的本钱。

“在下因藩台错爱，有幸侍奉左右，”陈镛云淡风轻道：“便听徐提学提议说，今夜杭州放灯，浙省的士子多半云集，何不让他们一展才学，请胡阁老品评一二？”

“吓……”众秀才的眼睛全都瞪得溜圆，那胡阁老是何人？十二年前的状元，当今的内阁首辅、解学士入狱后的赣党魁首、文坛盟主！若是能得他一句好评，哪怕无名小卒，也会声名鹊起，享誉文坛，从此人生大不一样！

“这建议得到了郑藩台、虞府台的大力支持，胡阁老推脱不过，只好答应。”陈镛接着道：“几位尊长商定，命本省书生以上元为题赋诗一首，不限格也不限韵，由我等收上去共同品评。”顿一下笑道：“尊长们会挑出十名优秀者，邀其上船共赏佳节。”

“哇……”秀才们口水都要流下来了，个别想象力丰富的，甚至开始幻想，自己从此青云直上，过不了几年就成了两榜进士……

“先把口水擦掉。”陈镛笑骂道：“我这是头一个通知你们，别浪费时间了，一会儿我就会回来收稿。”陈镛的父亲和李寓的父亲，是同榜及第的进士，两家也算有世谊，这点优待还是有的。

说完，他朝众人拱拱手，去往别的画舫，众秀才已经一个个咬着指头、

皱着眉头、挠着狗头苦苦寻思着，竟没有起身相送的……

那边女宾也知道，这时刻对相公们的重要性，不比科举应试差多少，全都老实坐着，一点动静不敢出。银铃见哥哥醉态朦胧地坐在那里发呆，想要却陪陪他，却被那帮女人一起恶狠狠地瞪视，还同时做出噤声的动作。

林清儿揽住银铃，示意她少安毋躁，至少那帮秀才的注意力，已经不在王贤身上，等一会儿就等一会儿吧……

时间的快慢是相对的，对那些在边上作呆鹅状的女人来说，无比漫长，但对寻章摘句、唯恐不工的秀才来说，却如转瞬一般，陈镛便回来了。手里还拿着一摞信封，笑问道：“诸位定有佳作了吧？”

众秀才擦着汗，干笑道：“不堪入目，不堪入目。”便将自己憋出的酸文，工整誊抄在诗笺上，然后装入信封封好口。这是为了防止被人抄去，到时候说不清。

陈慵耐心等着，却扫见有一人面前的稿子上空空如也，心说，这一定是个不会作诗的。谁知那李寓一直盯着他的目光，见陈慵看向王贤，便笑道：“还没给叔振兄介绍，这位就是作出‘咬定青山不放松、任尔东西南北风’的王押司。”

“哦？”陈慵眼前一亮，拱手笑道：“原来是冷面铁寒公亲封的‘江南第一吏’，久仰久仰！”

对方是举人老爷，王贤忙起身还礼。

“为何不见王押司落笔？”陈慵奇怪道。

众秀才闻言暗暗窃笑，心说他林姐姐没给提前准备呗……

“胡阁老要品评的是书生，”王贤却淡淡笑道：“在下刀笔小吏尔，岂能鱼目混珠。”

“哎，王兄弟太过自谦。”陈慵摇头笑道：“太祖还是淮右布衣呢，英雄不问出身，有才者必后来居上。”

这番话大得林清儿和银铃的好感，心说终于有个说人话的了……

“是啊。”却听李寓又接话道：“以王兄的才学，科名如探囊取物，叔振兄都这样说了，你不能再推脱了。”众秀才也纷纷劝说，给陈镛面子是一方面，更是要让王贤继续出丑。

银铃气得咬碎银牙，这帮人太可恶了，一点同乡情谊都没有，刚要大声斥责他们，却听王贤悠悠道：“那在下便献丑了。”

说完，把手一伸，边上人下意识把笔递给他，就好像是他的书童一般。

便见王贤笔走龙蛇，一气呵成。然后捧起纸片，吹干墨迹，装入信封，双手递给那陈镛。

朝众人抱抱拳，陈镛笑道：“各路人马，我差不多是最后一个了，诸位继续吃酒，敬候佳音吧。”说完便离开画舫，乘小艇往那楼船上去了。

陈镛一走，李寓叫人重开一桌新席，众人却已无意吃酒，那点心思全飞到高高在上的楼船上。

“子理和子玉都在杭州游学，时常参加文会诗社，见识比我们高多了，”众生员问道：“不知咱们富阳县在省里是个啥水平？”

“论起诗词来，肯定是省城的士子更好，”李琦不太自信道：“绍兴、嘉兴难分伯仲，其余地方都要差一些。咱们富阳比浙西要好，但比起杭州和二兴来，还是要逊色的。”

“这没办法，咱们县城里有什么诗人？大家不过闭门造车罢了。”众秀才道：“看来就指望子理和子玉了。”

“让我制艺还有些信心，这诗词一道么，可就非我所长了。”李寓摇头笑道：“子玉的诗却是极好的，在杭州城的名气可不小。”

“子玉快将佳作，给我们欣赏一下。”众秀才闻言催促李琦道。

李琦推脱不过，只好清清嗓子，将他所填的一《生查子》诵出来，果然赢得满堂喝彩。

那厢间，女宾桌上，刁小姐兴奋得脸蛋涨红道：“我家夫君还真是有才呢，连大名鼎鼎的鹤山先生，都说他在诗词上是一绝。”说着朝林清儿掩嘴笑道：“我说这个姐姐又该不高兴了吧……”

“妹妹这话说的。”林清儿淡淡道：“你的夫君有出息，我当然替你高兴了。”

“其实王小子也不错啊，嫁汉嫁汉、穿衣吃饭，姐姐跟着他吃香喝辣、穿金戴银，这辈子还图啥？”刁小姐笑容更盛道：“是不是，姐妹们？”

“是啊是啊。”一众女眷自然和刁小姐是一国的，帮她一起笑话林清儿这

个小吏之妻道：“林妹妹将来成了富婆，可别不理睬我们这些酸秀才家的。”

“你太贱了。”林清儿俏面煞白，显然在强抑着怒气，银铃却再也忍不住，骂道：“秀才很了不起么？去年富阳县上吊死了仨，俩就是穷秀才！”

“噗……”王贤和林清儿当时就喷了，这小妮子还真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啊。富阳县哪有上吊自杀的秀才？但她确实说中了，大部分秀才屡试不第、穷困潦倒的真相。

其余人的脸色就难看了，尽管他们大都是官宦子弟，将来就算屡试不中，也不至于沦落到那一步。可这死丫头一句话，却让他们的优越感荡然无存，是啊，考不中举人，秀才算个屁？有什么好得瑟的？

而且身在浙江这个死亡之组，就连李寓也不敢打包票说，自己一定能杀出重围、桂榜提名，就是有信心也不敢坏人品啊！

表面的和睦被银铃撕破，船厅里陷入了尴尬的安静。唯独刁小姐要吃人似的瞪着银铃，因为她从‘你们太贱了’，联想到了‘贱人就是矫情’，刁小姐一直和文雅人打交道，讲的是骂人不带脏字。哪能受得了这种让人无地自容，毫无还手机会的攻击。她恨不得撕烂这小蹄子的嘴，但那太破坏自己的淑女形象，最后只好朝可怜的李琦发作道：“李子玉，你给他们叫的船呢？赶紧让这些俗人消失！”

“就你不俗。”银铃撇撇嘴，脆生生道：“一晚上光见你上蹿下跳、扇阴风、点鬼火、唯恐天下不乱，李大哥娶了你这样的媳妇，还不如娶个大马猴呢！”

这下不光王贤和林清儿，就连几个素来看不惯刁小姐做派的秀才公母，也忍不住吃吃笑起来。

“我撕烂你的臭嘴！”刁小姐怒不可遏地扑上去，林清儿没想到她能动手，赶紧站起来去挡，却已然来不及。

但林清儿却低估了小银铃的敏捷，只见她倏地一窜，便闪开身子，躲到王贤的背后，刁小姐扑了个空不说，还不知怎的，猛地脚下拌蒜摔倒在地，额头重重磕在地板上，登时鲜血崩流。

第八十三章意外

“哎哟，谁绊我？！”刁小姐摸一把脑门，见满手是鲜血，登时号啕大哭起来。“救命啊，救命啊……”

那厢间，极其隐蔽地伸腿的王贤，在飞快收腿的同时，早就转过身去，摸着妹妹的小脑袋，一脸关切道：“她有没有伤到你？”

银铃瑟瑟地靠在哥哥身边，一脸‘惊魂未定’道：“呜呜，好可怕……”说着便哇哇大哭起来。兄妹俩心有灵犀，配合得天衣无缝，岂能让那刁小姐摔一下，就从恶人变成了苦主？

船厅里同时两个女人号啕大哭，引得相邻船上纷纷停了丝乐，人们翘首探看，不知道发生了什么。难道有人乐极生悲，掉西湖里了？

这让李寓无比尴尬，因为画舫外面高挑着‘富阳李氏’的灯笼，丢得可是他李家的人！

“都别哭了！”他低喝一声道：“你们不嫌丢人，我还嫌丢人！”

这一声骂对小银铃无所谓，她过了年才十二岁，又有一颗遗传自老娘的心。可对那刁小姐就不一样了，她可是书香门第、大家闺秀，向来自我感觉良好，这次却闹得如此狼狈，还没得到同情，反倒被人厌弃。实在无地自容，只好晕过去了事……

“我们走吧，”王贤拉着妹妹的手，先对林清儿点点头，又对众人微笑道：“感谢诸位的款待，小可难忘今宵，日后必有厚报！”

“还是等结果出来再说吧。”李寓说道：“要是押司被点中了，人却不在，岂不惹恼了老大人们。”

“老大人们岂能会跟我个小吏一般计较。”王贤淡淡笑道：“若是侥幸被叫到，烦请诸位帮着解释一下，说在下不胜酒力，先回去了。”

说完他便离开舱室，谁知一出来，就见楼船上一支烟花冲天而起，发出响亮的啪的一声，然后是几十人齐声高唱道：

“今夜上元诗会，前十名出来喽！请叫到名字的相公上船来！”

众秀才闻言呼啦一声涌出舱室，乞食小狗一样仰头巴望着，心里狂念道，‘一定要有我，一定要有我。’

热闹的湖面上刹那安静下来，只听楼船上的差役们齐声高唱道：

“第一位，慈溪郑维桓相公！”

“好！”一阵欢呼声响起，众人循声望去，便见一艘挂着‘慈溪’灯笼的画舫，在船上人的欢呼声中，开始朝楼船驶去。

好半天才收回艳慕的目光，众人又听楼船上高唱道：

“第二位，杭州黄振相公！”

“好！好！好！”坐地户就是不一样，欢呼声比方才高出十倍。又一艘画舫向楼船驶去，经过处欢呼声一浪高过一浪。

“第三位，山阴县周诚相公！”

“第四位，钱塘县罗思诚相公！”

“第五位，余姚县王翰相公！”

果然如李琦所言，除了第一个宁波慈溪的秀才外，后面基本被杭州和绍兴垄断了……杭州府城由仁和钱塘二县组成，绍兴府城则由山阴和会稽二县组成。

“第六位，仁和县于谦相公！”

“吓！”银铃一直支愣着耳朵听着，闻言激动道：“是早先那个小子么？”

“安静！”却引来众秀才一起呵斥，银铃吐吐舌头，小声道：“横竖没你们啥事儿，瞎紧张干啥……”

“我们没戏，你哥哥更没戏！”一个秀才怒道。

“那可未必。”银铃撅撅鼻头，她简直讨厌死这帮秀才了。

“要是有你哥哥，我们宁可跳下船游回去！”秀才们冷笑道。

“呃……”银铃扮个鬼脸。却听她哥沉声道：“我们不妨打个赌！”

“打赌就打赌！”众秀才也彻底受够了和王贤虚与委蛇。

“要是有我，你们就一起游回去。”王贤扫他们一眼，淡淡道：“没有的话，我游回去。”

“我们这么些人，你却只一个，不公平！”

“我裸泳。”王贤露出本色道。

女眷们一阵吃吃直笑，秀才们听着，已经到了第八个，还没有富阳的，便有人沉不住气道：“好，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王贤点下头，众人全都支愣起耳朵来，细听最后两位。

“第九位，於潜县周易相公！”

“还有最后一位了，”秀才们嘲讽地望着王贤道：“想必非押司莫属？”

“嗯。”王贤点点头，“把船起锚吧。”

“也不怕风大闪了舌头……”众秀才毫无顾忌地嗤笑起来。

笑声未落，便听楼船上的差役们，高声唱出最后一个名字：

“第十位，富阳县令史王贤！”

“呃……”笑声戛然而止，一众秀才惊得合不拢嘴，女眷们更是掉了一地下巴，只有小银铃在那里又蹦又跳，欢呼道：“赢了，赢喽！”

西湖上也是一片安静，各船的人们面面相觑，他们当然知道‘令史’是书吏的尊称了，难道这第十位，竟然是一名书吏？这让自诩才高的浙江士子们，把脸往哪搁？

一片复杂难言的气氛中，富阳县的画舫向楼船驶去。

富阳画舫上的气氛，更加复杂难言。本来么，这种诗词比赛，又不真是科举，被唱名自然是莫大荣誉，可没被唱到名字，也没啥损失，是以各县士子们尚能保持着良好的风度，为被取中的同乡喝彩。

但富阳县这一船上，秀才们是存心为了作弄人，才把王贤拉到船上来的。而且成功验出了他的成色，逼得他颜面扫地，得靠两个女人来护驾。

就在前一刻，所有人都瞧不起他，把他当成个笑话，谁知这一刻，他竟狠狠扇了他们的耳光，让他们之前的所作所为成了笑话！

对富阳秀才们来说，不被唱名也没啥，县城来的就是跟省城、府城的有差距嘛。但是被唱到名的是王贤，之前的嘲笑岂不成了笑话？这让他们情何

以堪？

“这，这也太过匪夷所思了吧……”越靠近楼船，画舫就越密集，能清楚听到临船上秀才们的议论声：“有这份才学，还当胥吏作甚？”

“就是，一个胥吏能有啥才学？”又有人道：“莫不是他想要扬名，找人捉刀的吧？”

“或者是老大人们看错了？”众秀才们半是冒酸水、半是难以置信，的确，若是才华能盖过阖省的生员，又怎会跑去当小吏呢？

“就是，一个书吏怎么可能被选中？”刹那的震惊后，秀才们心情复杂地渐渐统一口径，他们不能接受被一个小吏骑在头上。“不如，我们请求老大人们说明一下！”

“都住口！”一声断喝从楼船的二层传来，众秀才一看，是个一身锦袍、三缕长须的中年人，赶紧齐齐行礼道：“宗师！”

那中年人正是本省提学道徐观，阖省生员都是他取中的，因此‘宗师’之称当之无愧。对生员的议论，他听得清清楚楚，终于忍不住开口训斥起来。

他一开口，场中一片安静，众生员都俯首帖耳，乖乖听徐提学训斥道：

“我问你们，之前见过王贤此人？抑或此人之前可有何劣迹为尔等所知？”

“这……”众秀才无言以对。

“事不目见耳闻，便臆断其有无，可乎？！”徐提学又问道。

“不可……”众秀才答道。

“这般心性，枉读了圣贤书！”徐提学哼一声，放缓语气道：“尔等可曾听过，‘咬定青山不放松、任尔东西南北风’？”

“听过，不是无名氏所作么？”

“哪个混账说的，”徐提学冷哼道：“就是那王贤所作！”

“吓，他一个小吏……”众人还是难以置信。

“小吏怎么了？”徐提学冷笑道：“藩台老大人还是吏员出身呢。”

“这……”秀才们顿时不敢多言了，心里却大不以为然，洪武朝时科举停了十几年，才有大把吏员窃居高位，早晚要把他们都清理掉！

“都好好反省反省吧。”徐提学说完，拂袖而去。

这时候，画舫也靠上了楼船，王贤朝众秀才抱拳笑笑道：“失陪了。”

李寓脸上的笑比哭还难看，勉强抱拳回礼，满嘴苦涩道：“押司要替我富阳争光。”

“不给你们丢人就不错了。”王贤淡淡一笑，但这次，谁都认为他是在说反话。

那厢间，刁小姐其实没晕，只是装死而已，不过这下差不多要真晕了……

攀着梯子上得楼船，穿越一层层戒备森严的楼梯，待到眼前豁然开朗时，王贤看到让他终生难忘的景象。

只见无比宽阔的平台上琼香缭绕，灯火缤纷。屏风纱幔下，几十名身穿轻纱的舞姬在乐声中翩翩起舞。四周摆设着一圈楠木描金桌，千花碧玉盆。桌上摆着珍馐百味、异果佳肴，就是王母娘娘的瑶池会，也不过如此吧。

“来了来了。”一名身穿锦袍，满面虬髯的大汉哈哈大笑道：“人来齐了，快停了这鸟舞吧！”

边上的一众文士心里暗叹道，真是对牛弹琴，这么好的霓裳舞，却说是鸟舞……却也不敢违背他的意思，只好叫停了舞蹈。

舞姬们款款行礼，鱼贯而出，将中央位置让给王贤加上九个秀才……

第八十四章王乐天

王贤这辈子头一次，体会到了赶鸭子上架的感觉。

他是个不吃亏的人，虽然大多数时候是冷静的，但今晚却被那帮秀才彻底惹火了，甚至等不及日后再报仇。于是抱着出口气的想法，写下了那首诗。但那陈镛一走，他便后悔了……要是被叫到楼船上，进一步考这考那，自己岂不露了馅？

他当即决定脚底抹油，谁知老大人人们在处理闲务时，效率竟出奇的高，害得他没来得及走脱，就成了热锅上的蚂蚁。

事到如今，也只有硬着头皮撑下来，能装到啥时候算啥时候了……

懵懵懂懂地跟几个秀才一起，朝几位老大人行礼。按说他是要跪拜的，不过沾了秀才们的光，只是深深作揖。

“今日上元诗会，尔等十人出类拔萃，有幸得胡学士亲口指点，还不快谢过学士？”众人行礼后，那徐提学便沉声道。

众人再次向那捻须颌首的胡学士行礼，“谢学士指点！我等洗耳恭听。”

“呵呵，指教不敢当，我等相互切磋罢了……”胡广四十开外、气度雍容、十分有文坛盟主范儿。他对众人温和笑道：“人说浙江多才子，果然不假，诸位的诗作或是婉约、或是大气，或是清丽、或是考究，对你们这个年纪来说，实在算是不错了。”顿一下道：“譬如那句‘瑶空涌出秀芙蓉，宝树参差近九重。’还有那句‘正怜火树千春妍，忽见清辉映月阑。’就颇有小李小杜之风，很是不错……”

能考中状元的，果然是非人类，胡广只是看过一遍，就能把那些拗口的诗词，记得七七八八，点评起来也是让人信服。

“不过有一首，却要胜过余子一筹。”待将九个秀才的诗点评了一遍，胡学士点评起最后一首，而且头一次背诵全诗道：

“有灯无月不娱人，有月无灯不算春。

春到人间人似玉，灯烧月下月如银。

满街珠翠观灯女，画舫笙歌乐销魂。

不展芳尊开口笑，如何消得此良辰？”

胡学士抑扬顿挫，贴合着整首诗的意境，一气呵成地背诵下来，便将一副热闹的西湖上元景象，活灵活现展现在众人眼前。众秀才闻之无不心服，暗道，确实非吾所能及……

在座众位大人，已然品评过这首诗，但此刻再听，却又有新的感受。起先他们觉着这首诗平白直叙，谈不上炼字和雕琢。但才气顺流而下，浑然天成，令人耳目一新，大呼过瘾。此刻再品，他们更真切感受到诗的意境空灵高远，却又极有人间烟火气息，那似乎就是他们一直以来，在寻找的东西……

诗词发展到明朝，已经进入了瓶颈期，在国初四杰被太祖悉数弄死之后，更是落入了万马齐喑的境地。几十年来，诗人们一直寻求突破，但穷尽辞工者难免流于浮艳，返璞归真者往往失于直白，整个诗坛陷入漫漫黑夜，找不到方向。

再加上这次作诗的都是在校的生员，生员们以举业为要，并不放多少精力在诗词上，是以水平都是一般。

这就不难理解，胡广与诸位老大人为何会看得那么快了。换成谁，翻看那一摞摞临时抱佛脚，堆砌典故辞藻的玩意儿时，都没有心情仔细品味，不过是应付公事罢了。

也就不难理解，他们看到一首超凡脱俗的诗时，会是何等的兴奋了。真如大夏天吃到了冰镇酸梅汤、在黄土塬上看到一丛绿一般……

“唔，好诗好诗。”最早发现这首诗的，是杭州知府虞谦，他捋须赞道：“诸位快听我念这首，我为大明朝发现了个白乐天。”

众人闻言大感兴趣，都抬起头，听虞知府缓缓念道：“有灯无月不娱人，有月无灯不算春。春到人间人似玉，灯烧月下月如银……”

虞谦念完之后，众大人回味良久，才纷纷叹气道：“这份才华，天造地成，我等难忘项背……”

“解学士当年曾说，‘高才不需用典，才气绰绰有余，何需寻章摘句？’”胡广大加赞许道：“今日听闻此诗，才知道解学士所言诚然。”说着高举酒杯道：“当为此诗浮一大白！”

“当浮一大白！”众人纷纷举起酒杯，干杯之后，有人笑道：“仅凭这一首诗，我大明第二才子也当得。”第一才子自然是关在牢里解学士了，仅凭其修《永乐大典》之功，地位无人可以撼动。

“是啊，此等高才，不当籍籍无名。”胡广重点头，兴奋道：“吾当为其扬名！”说着问虞谦道：“不知诗人姓甚名谁，哪里人氏？”

虞知府光陶醉去了，这才想起去看那名字，见是自己治下的，便很自豪地答道：“富阳小吏王贤……呃……”说完就愣住了。

众人也都愣了，难以相信一个小吏，竟把浙江的秀才全比下去了……

“不会是开玩笑吧？”众人问道，“越是有才的秀才越孟浪，也是有可能的。”

“不会。”一直没怎么说话的周新，这才出声道：“咬定青山不放松，就是他作的。”

“哈，原来是铁寒公亲封的‘江南第一吏’！”众老人恍然道：“难怪难怪！”既然之前有过佳作，老大人脆弱的小心灵便容易接受一些。

“如此才华，为何甘愿作吏呢？”有人不解道。

“不是谁都有钱读书的。”周新对王贤的印象很不错，而且他用王贤的法子，将了都转运盐使司一军，果然让盐司不敢再乱来，取消了浙东西贩盐的限制。

此举不仅解救了盐商，更让浙西盐价大降，惠泽无数百姓。为此周新一直很感激王贤，此时自然要替他说几句话了，“这王贤的父亲叫王兴业，因为当年的秀才杀妻案，而被冤枉下狱数载，耽误了他读书。去岁他父亲平反，富阳知县才照顾他进县衙，当上了书吏，这才解决了生计问题。”

“原来如此，”听了周新的解释，众大人纷纷叹气道：“可惜可惜，如此才华却沉沦下僚，真如明珠暗投啊……”

“没什么可惜的。”那徐提学心中一动，笑道，“苏老泉，二十七始发愤。他还不到十七岁，现在督促他认真读书，未尝不是又一个苏明允！”他对此事极为上心，听到有质疑声，还专门出去替王贤解释……

见他如此热心，周新一愣，旋即明白了徐提学的小算盘，不禁眉头轻皱，自己好像帮倒忙了……

楼船上，就着王贤的诗，胡学士摆足了天下大宗师的派头，教育诸生道：

“这首诗平白直叙、谈不上炼字和雕琢，但琅琅上口，美不胜收。为什么呢？因为它如琴瑟叮咚而无杂响，如行云流水而无阻滞。”顿一下，胡学士看

了一圈，才想起件很重要的事道：“哪个是王贤？”

“小人在。”王贤不是读书人，自然没法自称学生，赶紧出列行礼。

众人见他眉目清秀，根骨清奇，浑没有衙门里刀笔小吏的庸俗劲儿，心里的疙瘩登时去了不少……若这种诗的作者，是那种一看就俗不可耐的胥吏，得让人多堵得慌？

“你可有表字？”胡学士和气问道。

“草字仲德。”王贤恭声道：“乃县老爷所赐。”

“很好。”胡学士心里暗叹，要是没有多好，老夫赐你一个，也是一桩美谈。“仲德，我来问你，你上过几年学？”

“回学士的话，小人只上过几天蒙学。”王贤虽然不明白胡广啥意思，但似乎要替自己洗白，自然乖乖配合答道。

“跟谁学的作诗？”胡广又问道。

“没人教。”王贤道。

“吓，”众老大人笑道：“那你怎么会作诗？”

“小人只知道基本的对偶、平仄，平日好读《唐诗三百首》，”王贤怯怯答道：“日子久了，也斗胆做些打油诗、顺口溜啥的……”

说完心里一块大石落了地，至少把话撂这儿，再不用担心露馅了。当然，这都得感谢胡广胡学士，就是存心当托儿，都没这么称职的。

“自学有自学的好处，譬如稚子，一切都发乎自然，可以不受师承、风气的影响，反倒可以学到唐诗的意境。”胡学士对王贤的配合，也很满意，继续教训众生员道：

“而你们都是科班出身，作诗的时候难免为了卖弄学问，而苦心孤诣地雕琢用典，结果反而屈屈聱聱，有失自然之意境。姜白石说‘雕刻伤气’就是这个道理。”

“但也不是让你们学他，那样又会邯郸学步，学不到那份自然，连原先的精巧也没了，结果成了两头不靠。”顿一下，胡学士沉声道：“如何平衡好雕刻和自然的关系，委实大可讲究！最后，老夫用陆放翁的一句话，送给你们，‘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方向我已经给你们指出来了，至于将来能达到何等成就，一看尔等天分，二看尔等努力，好自为之吧……”

“学生受教了！”生员们激动得一塌糊涂，这可是大宗师的教诲啊，他们仿佛看到了一条通往诗神宝座的金光大道……

第八十五章提学的赏识

“呵呵，盛世上元夜，学士教孺子，必是一段佳话啊……”见胡广说完了，那位据说也是小吏出身的郑藩台站起来。

几十名舞姬端着托盘上来，每个托盘上一个高脚夜光杯。

“葡萄美酒夜光杯，来来，年轻人们，满饮此觞，感谢学士的教诲！”他端着酒杯站起来，笑吟吟朝胡学士敬酒。

胡广一饮而尽，脸上洋溢着满足的笑容，他甚至觉着，解缙一直不出来也挺好，自己还能过足文坛盟主的瘾。

郑藩台也一饮而尽，两人相视一笑，望向那群年轻人，催促他们把杯中酒一气喝干。

众秀才受宠若惊，都赶紧一饮而尽，王贤自然也不例外。唯有站在他一旁的于谦，没有去接那托盘上的美酒。

“少年郎，大家都喝了，为何只有你未曾动一下酒杯？”郑藩台问道。

“回禀老大人的话，小学生年纪尚幼，家父严禁饮酒，”于谦打了个礼，虽然面对着一省之长，仍面色平静道：“还请老大人见谅。”

“哈哈……”郑藩台定睛一看，这少年郎才十四五岁，生得唇红齿白、眉目堂堂，不禁心生喜爱道：“喝一杯不打紧，回去你父亲要问起来，就说是郑棠让喝的，他不敢归罪你。”

“小学生不敢违父命，”于谦却依旧摇头，“更不敢拿老大人胁迫父亲。”

郑藩台面子有些挂不住，咳嗽两声道：“这位小兄弟家教甚严，好事，好事。”

“好个鸟！”那虬髯大汉却嘲笑起来。他是浙江都指挥使唐云，奉天靖难的功臣，世袭罔替的新昌伯，哪会把一干文官放在眼里，大笑着揶揄道：“这小子分明是瞧不起你老郑！”

“小学生绝无此意。”于谦忙辩解道，“只是家父定下的规矩，不能不遵……”

“今天就改了规矩！”唐云竟亲自下场，从托盘上捏起夜光杯，顶到于谦嘴边，狞笑道：“你要是不喝，老子就把你扔到西湖里喝个够！”

没人怀疑唐云这话的真实性，这个杀人魔王，每每逮捕倭寇后，不审不问，全都绑上石头沉到钱塘江喇叭口。

于谦却镇定地迎着唐屠夫的目光，双手接过酒杯，竟又搁回托盘上，然后深深作揖。

船上所有的目光，都汇聚到于谦身上，刺得他浑身都不自在，而他依然一动不动。

“你不怕我杀了你？”唐云伸出蒲扇般的大手，捏起于谦的下巴，冷声问道。

“怕。”于谦平静答道。

“那还敢尔？”唐云声音阴、目光冷，让人不寒而栗。

“威武不能屈。”于谦蹦出几个字道。

“嗯……”唐云哼出重重的鼻音，目光凶狠地瞪视着他，于谦夷然不惧地对视着。

“哈哈哈哈！”良久，唐云仰天大笑起来，大手一下下拍着于谦的肩膀，“好小子，说不行就不行，九头牛也拉不回，老子年轻时也是这脾气。不错，将来要成大事，非得有这份犟劲儿不可！”

这让众人松了口气，他们真怕新昌伯会发飙，把这小子弄死，那这场彰显着安定祥和的盛会，就要成为笑话了。

王贤在一旁看着，心里暗叹道，不愧大明朝未来的救时宰相啊，从年轻就自带主角光环……咱这种小人物，只有各种仰视的份儿。

正胡思乱想间，他突然见那唐云眼中凶光一闪，暗叫一声不好，便听他狞笑道：“不过担大任之前，还得学个圣人不教的理儿，今日我便教教你……”说着扬起蒲扇大手，就是重重一耳光，把个文弱小书生，割麦秸似的劈倒在地。“什么叫‘好汉不吃眼前亏’！”

一片哗然中，唐云收回手，不再看他一眼，大笑着归位坐下，对左手边的黑须中年人道：“胡阁老，你说我教训的是不是？”

那胡阁老的脸色，登时变得难看起来，这唐云分明是指桑骂槐，在讥讽于他！胡广这一生可谓超级赢家，科举考状元，当官当首辅，却不大让人瞧得起，就是德行有亏，太没操守了……

那边郑藩台忙打圆场道：“伯爷你也真是的，跟个孩子一般见识。”说着挥挥手，让人把于谦扶下去休息。然后笑道：“诸位小友入席吧，今晚我们共度上元佳节！”

“谢老大人。”众人便在侍女的引领下，在下首新添的桌边就坐。

待他们坐下，乐声又起，舞姬们翩然而出，身姿优美地舞动起来。

坐下之后，生员们对着百味珍馐却食不甘味，对舞蹈也视而不见，一个个盘算着该如何跟那些难得一见的大人物套套近乎，不然岂不太浪费这个机会了？

王贤却没什么兴趣，他觉得对大人物们来说，所谓品评诗词不过是个娱乐插曲，完事儿自然不会再理会这些生员。所谓‘共度佳节’千万别当真，只是让你蹭顿饭罢了。

那就安心蹭饭呗，这么多见都没见过的好东西，怕是这辈子都吃不到第二回，王贤便专心致志地大快朵颐，根本不理睬那些秀才的目光。当小吏有当小吏的好处，可以不用像秀才们那样酸气……

不过胡吃海塞之余，他的目光不时扫过胡阁老那桌。那个疑似锦衣卫的汉子，依然站在他身后，却有些心不在焉地望着湖面上的游船画舫，好像很向往似的。

上次王贤就发现，这侍卫实在大牌。这次见他竟露出孩子气的举动，王贤不禁更加奇怪了，看他满脸胡子、黑铁塔似的一老爷们，怎么会是脑残呢？再说脑残能当锦衣卫，还执行这么重要的任务？

这时，那人若有所觉，警惕地朝他看过来。王贤朝他龇牙笑笑，那人愣一下，也朝他笑笑，旋即转过头去。

这哪是锦衣卫啊……哪有这么不着调的锦衣卫啊？王贤心里大叫，到底是什么人呢？竟能让胡广如此收敛！

正在寻思着，突然见身边秀才都起身行礼，王贤定定神，发现是那浙江提学道，端着酒杯过来了。他赶紧也起来行礼。

“都坐下吧。”徐提学说着，也在王贤身边坐下，问道：“饭菜可口么？”

王贤想站着回话，却被他拉着坐下，赶忙正襟危坐道：“回禀提学，小人还是头一次尝到此等美味。”

“那就多吃点……”徐提学笑道：“其实也不用急在这一时，你今日中了胡学士的头彩，很快就会声名鹊起的，还愁没人请你吃饭？”

“小人惶恐。”王贤忙道。

“放松点，”徐提学微笑道：“就当是和家里长辈聊天，不必把我当成一省提学。”话虽如此，却把最后四个字咬得很重。

“小人不敢。”

“瞧你这点出息。”徐提学呵呵笑道：“我问你，日后有何打算？”

“回县里，继续当我的户房书吏。”王贤老老实实答道，心里却暗暗警惕起来，这是要作甚？

“你打算当一辈子书吏？”徐提学淡淡问道。

“老大人这话说得，谁愿意当一辈子小吏？”王贤苦笑道：“但是没办法啊，一家子老的老，小的小，还等米下锅呢。”

“这样啊……”徐提学劝说的话，一下憋了回去，好久才道：“话虽如此，但人不能只看眼前。说实话，胥吏之列，道德败坏，几无一人不贪赃枉法。你若在此道沉沦太久，难免也会染上一些恶习。”

“小人也这样认为，”甭管心里咋想的，先听徐提学说完是正办，王贤恭敬道：“请老大人指点迷津！”

“离开公门，专心向学！”徐提学捻着三缕长须，一副为人师表的架势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以你的才华，不应该和一群卑贱胥吏混在一起的。还是要多结识些良师益友，这样才能长进。”

“这样啊……”王贤面上浮现出醒悟之色，心里却把徐提学骂成猪头了，你知道老子弄个肥缺多不容易？这辈子就指着它过活了。你却让我辞职！辞了职我一家老小你养着啊？“可是读书的花销太大，小人实在负担不起。”

“本官与杭州西泠书院的山长有些交情，可以免费让你入读。”徐提学如大慈大悲观世音道：“你只需安心向学就好了。”

“老大人错爱，小人铭感五内。”王贤感动热泪盈眶道：“但小人无法当即答应，因为还要问过县老爷才行！”

“那是自然。”徐提学缓缓点头道：“需要本官帮你写个条子么？”

“应该不需要，小人直说就行。”王贤摇头道：“老大人，小人有个不情之请……”

“讲。”徐提学点头道。

“开春后，便是十年一度的重编黄册了，我们县太爷十分重视。为此小人筹备了一冬天，贸然换人的话，只怕事有不谐，误了县里的大事。”说着诚恳抱拳道：“恳请老大人能同意，让学生完成心愿，问心无愧地离开县里吧！”

徐提学暗暗盘算，时间上还来得及，便不那么急切道：“本官也是起了爱才之心，才跟你多说几句，至于该怎么办，那是你自己的选择，别人帮不了。”

“是……”王贤暗暗擦汗，心说好悬就把差事丢了……

第八十六章归去归去

浙江提学道，相当于浙江省的教育厅长，王贤不知道这么大一干部，为啥如此关心他这个小虾米。

这样想就说明他还不懂大明朝的文官和文化圈，一个能得胡广如此赞许的诗人，必然名扬天下。但他胥吏的身份，注定要让士大夫们感到各种不舒服……想想吧，大明朝最好的诗人，竟然不是读书人，而是个粗鄙卑微小吏，这对大明朝的读书人，是多大的讽刺？

这时候只有一个办法，能让士林感到舒服，就是让他青衫变襦衫，由胥吏变为士人，则可皆大欢喜。而一手促成此事的徐提学，也会得到‘慧眼识珠’、‘不拘一格选人才’的好名声，这正是提学道最需要的补药……这件事操作好了，徐提学将受益匪浅。

徐提学总掌一省学政，对他来说，只是举手之劳而已，如果没啥效果，也谈不上什么损失。一盘算，硬是要得！他才会降尊纡贵，来跟王贤说话。

王贤不太明白徐提学的小九九，但他知道对方必是看中了自己的‘诗才’……可自家事情自家知，他撑死能吃几碗干饭？之所以被人刮目相看，那都是唐伯虎的功劳！但有名的明清诗词本就不多，他能记住的就更少了，偶露峥嵘还能糊弄糊弄，要是真混入文人圈子里，还不几天就露馅了？

伤仲永的故事他很清楚，那家伙不就是穿越者当文抄公失败的例子？诚然有了机遇一定要抓住，但还有句话是‘机遇总是给有准备的人’，自己还没准备好，贸然好高骛远，八成要偷鸡不成蚀把米的……王贤没有被突如其来的好事儿冲昏头，他始终记得魏知县才是自己的靠山，抱紧那根年轻有为的大腿，自己一样可以得到想要的，无非就是慢点费劲点罢了，但踏实。

当然他也不会傻到不识抬举的份儿上，所以他没有拒绝徐提学的好意，只是找了个冠冕堂皇的理由，将辞职时间拖后半年。贵人都是多忘事的，估计半年后，徐提学八成忘了此事……

徐提学离开后，一众生员都难以理解地看着王贤，坐在他身边的一个摇头叹气道：“多好的机会啊，就让你错过了……”

“兄台此言差矣，”王贤正色道，“王某深受知县大恩，早立志肝脑以报。在下虽然不是读书人，却也知道圣人曰‘有始有终’，焉能半途而废、忘恩负义？”

众生员闻言肃然道：“仲德真吾辈也！”在他们看来，这就是对一个小吏最大的赞赏了……

“惭愧啊，比起王兄弟来，我真是枉读了圣贤书。”那生员更是一脸尊敬道：“在下周易，字不难，日后定要多多走动。”

“荣幸至极。”王贤小声笑道：“周兄若有暇，可到富阳一游，富春江的美景甲于天下，还有富春江的鲥鱼，保准让周兄满意。”

众生员闻言笑道：“难道只请周不难，不请我们？”

“诸位想来，在下随时恭候。”王贤笑道，“巴不得诸位赏光，只是怕耽误了你们的学业。”

“这点时间还是有的。”众生员笑道。他们也意识到，自个和老大人们的身份差距实在太远，除非像王贤那样，人家主动跟他说话，否则根本没可能套近乎。于是便收起巴结之心，相互间交谈起来，顿时感觉轻松许多。

愉快地聊了一会儿，那周易小声道：“也不知那被打的小子怎么样了？”

“是啊，下手可够重的。”众人歉疚道：“真担心把他打坏了……”

“小声点，别让人听见。”有胆小的赶紧阻止道：“再连咱们一起打了……”

说话间，就见王贤站起身，众人问道：“你去哪？”

“去看看他。”王贤说着朝众人拱拱手，便下了楼梯。

“胆子真大……”望着他的背影，秀才们摇头叹道。这楼船可是浙江大佬齐聚的地方，未经允许，他们可不敢到处走动，万一行差踏错怎么办？

但其实他们想多了，王贤下楼问了问，便有人带他进了一间舱室，看到于谦正失神地坐在床上，半边脸肿成发糕。

“冰敷一下会舒服些。”王贤见床头铜罐里是冰块，便夹了几块出来，用纱布包了，贴到于谦的脸上。“人家都给你备好了。”

“嘶……”痛得于谦丝丝倒抽冷气，这才回过神，看一眼王贤道：“王兄。”

“伤得重不重？”王贤拉把椅子，坐在他身边道。

“还好。”于谦小声道：“就是脸肿了。”

“看出来。”王贤呵呵笑道：“怎么，担心会毁容？”

“不是。”于谦摇摇头，小声道：“实在没想到，新昌伯会如此霸道。”

“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王贤笑道：“下次学乖点就是了。”

“你也觉着我错了？”于谦黯然道。

王贤默然，片刻道：“走吧，我送你回去。”

“我错在哪儿了？”于谦抬起头来，一个眼瞪得溜圆，一个眼眯成一条线，虽然滑稽，却难掩郑重。

“哪有什么对错？有道是‘宁折不弯’，”王贤淡淡道：“你不想在强权面前低头，就得做好被折被辱被杀头的准备。”

“……”于谦的神情更加黯然，“难道宁折不弯不对么？”

“你得分什么事儿，”王贤这个汗啊，自己竟教训起民族英雄来了！这还了得？要是把好孩子教坏了，日后没人站出来力挽天倾，这罪过可就大了去了！咳嗽两声，王贤决定还是不把庸俗的思想，灌输给少年道：“事关大节，当然要宁弯不折。”

“言外之意，小节可以权变么？”小于谦皱眉道：“可是大小之间如何分界？一个平日里便处处从权的人，遇到大事时，真能靠得住么？”

“呃……”王贤发现，自己真是多虑了，于少保是那种注定要改变世界的人，岂会被自己三言两句就改变了？他便不再接话，站起身道：“走吧，我送你回去。”他已经问过船上的差役，说他们可以随时离开。

于谦默默起身，跟他走出舱室，突然道：“王兄，我能搭你的船回去么？”

“可以。”王贤知道，他是无颜见那些同窗，点点头，与他搭乘小舟，却遍寻不着挂着‘富阳李家’灯笼的画舫。

正在船夫不耐烦时，王贤突然听到银铃清脆的叫声：‘哥、哥……’循声望去，就见她和林清儿在一艘快船上朝自己招手。

赶紧让船夫靠过去，王贤和于谦上了她们的船，“怎么回事儿？”

“他们输不起了呗……”银铃撇撇嘴，虽然被人撵下船，却像一只得意的小孔雀道：“怕大哥让他们游回去吖！那个李寓给我和姐姐叫了条船，就先跑

掉了。”说着奇怪道：“咦，二哥，这个人是谁，好可怜啊……”

“呃，你刚见过的。”王贤回头一看，见于谦的半边脸肿得厉害，辨识度确实不高。

“在下于谦。”于谦用袖子挡住半边脸道。

“吓，”银铃凑上前，瞪大眼观察着，“你这是怎么弄的？摔的么？”

“是……”于谦心说，这不算说谎吧？

“我看像被人扇的……”银铃却有了新的结论。

“呃……”小于谦也不知为啥要脸红，红着脸道：“不，是摔的。”

“摔成这样可真不容易。”银铃奉承道：“你真有本事。”

“一边玩去。”王贤把好奇宝宝踢到一边，对于谦道：“回去照实说就行了，这事儿不丢人。”

“嗯。”于谦点点头，不再言语。见那小丫头一直盯着自己看，他使劲把脸藏在阴影里，不愿被见到。

到了花港将于谦放下，两人拱手作别。开船之后，银铃大声道：“用熟鸡蛋滚一滚，可以消肿祛瘀……”

“多谢。”于谦挠挠头，摆摆手，在码头站了好久。

船儿又向武林门驶去，在那里可以搭乘夜航船回家。

桨儿划水船儿推波，将上元夜的浮华喧嚣渐渐抛在脑后，倦意也就涌上来。银铃偎在王贤身旁沉沉睡去，林清儿靠在他另一边，夜风微寒，贴近了才会感到温暖。林清儿也不说话，螭首贴在王贤的肩头，望着越来越远的西子湖，眼神中荡漾着幸福的微笑。

也不知想到什么，她突然伸手在王贤肋部轻轻拧了一把，让同样在想心事的王贤一愣。

“讨厌，害得人家跟一帮臭男人吆五喝六。”林清儿的嗔怪说是撒娇更恰当。

“咳咳，”王贤苦笑道：“其实那李寓说得对，最多就是喝醉了……”

“是我不对，后来你上了船，我才明白，你是宅心仁厚，是想让他们出口气，化解他们的怨气。”果然是情人眼里出西施，在林清儿看来，王贤的无能表现，竟成了‘宅心仁厚’，“以后我不自作主张了……”

王贤这个汗啊，明明是我被玩得七荤八素了好吧？只是好汉不吃眼前亏，没有发作罢了……

“你闭上眼……”林清儿突然娇羞道。

王贤以为她要献吻，赶紧闭上眼，谁知道等了半天，也没等到伊人的香吻。睁眼一看，却见她从袖中往外掏摸点心……

见他睁眼，林清儿羞赧地小声道：“估计你在楼船上也吃不饱，我，趁人没注意，给你拿了几样吃食……”

“差点忘了，”王贤一拍脑袋，也从怀里掏摸出几样，用手绢包着的苏样点心，小声道：“这是大老爷们宴席上吃的，咱们见都没见过，快尝尝……”

月儿清辉照耀万物，两人的身影汇成了一条，倒影在这西子湖上……

第八十七章傲娇的知县

回富阳歇了两天，转眼到了正月十八，这天又叫‘收魂’，顾名思义，大伙儿都收收心，学子攻书，工人返肆，农商各执其业，衙门也得正经办公了。

这天早晨，魏知县穿戴朝服，带着阖县的大小官吏，先拜了土地、衙神，祈祷新的一年风调雨顺，政通人和……别说还真灵，刚上完了香，天就阴上来，地上似乎看见雨点了。

‘我就靠了，老子拜的不是龙王……’魏知县黑着脸从土地祠出来。话说每位知县从土地祠出来，脸色都不会好看，因为明代县衙的土地祠，又叫皮场庙，里面除了住着土地公公，还陈列着数个人体标本，乃是太祖皇帝杀掉贪官后，剥皮充草制成的反腐倡廉道具。

回到大堂，官吏排衙，大老爷讲了几句‘新年伊始，万象更新、勤勉有加、不可懈怠’之类，便问蒋县丞道：“还有什么事？”

“刚开年能有什么事？”蒋县丞摇摇头道：“不过还真有件事……”说着看了一眼立在吏班的王贤道：“三日前，西湖上元诗会，胡学士品评我浙江学子诗文，评出的第一名，正是我富阳县的。”

“哦？”魏知县淡淡道：“不知是哪个秀才？”

“此人不是秀才。”蒋县丞摇头道。

“那就是处士了？”

“也不是处士。”蒋县丞不卖关子了，一指王贤道：“而是大人麾下的王司户。”

“他？”魏知县瞥一眼王贤，面无表情道：“老兄不会是听错了吧？”

“不会的，这有王司户的诗文为证。”蒋县丞从袖中掏出片纸诗笺，将那首《元宵诗》念了出来。

“好诗好诗！”县学韩教谕听完拊掌大赞，却见别人都面无表情……排衙时书吏就是个背景，没有他们说话的地方，典史、巡检、驿丞之类的官员，都是从吏员升上来的，没那鉴赏能力。但魏知县和刁主簿应该有反应吧？可他俩一点表情都欠奉……弄得韩教谕有些惴惴道：“难道不好么？”

“好，”蒋县丞道：“不好能被胡学士评为第一？”

“那为何……”韩教谕读书读迂了，摸不着头脑道。

“不务正业！”魏知县冷哼一声。

“作诗是书吏该干的事儿么？”见知县也恶了王贤，刁主簿大喜过望，忙落井下石道：“我听说他原先啥都不会，突然就进出这么首诗来，恐怕是找的枪手吧？！”

“这怎么可能？”韩教谕是地道的书呆子，否则也不会二十多年了还当教谕，“这样的惊才绝艳，怕是在大明朝都数得着，怎么可能甘当枪手？”

“这世上不可能的事儿多了！”刁主簿恼火地瞪他一眼，说着站起来拱手道：“王贤这厮还踢伤了我女儿，请大老爷主持公道！”

此言一出，堂上哗然，心说刁小姐怎么和王贤搅一起了？

“竟有此事？”魏知县看看王贤道：“你这狗才，还不从实招来？”

“回禀大老爷。”王贤赶紧出班道：“那天晚上的情形乱得很，容属下慢慢道来。”说着连说带比画道：“当时我们一桌十个人，九个男的，一个女的便是刁小姐……”

“咳咳……”魏知县连忙打断他的话，“胡说八道，你们九个男人吃酒，刁小姐一个女子掺和什么？”

“她是录事啊……”王贤忙答道。

“噗……”扑哧……’大堂上响起一片忍俊不禁，众官吏肚子都快笑抽了，还得使劲板着脸。录事，原先是官名，比如录事参军。后来在酒席上督酒的人，被雅称为录事。再后来，因为酒宴上往往由妓女督酒，因而又成了妓女的雅称。

总而言之，一句话，录事就是妓女的别称……

“一派胡言！”刁主簿气得面皮发紫道：“你竟敢玷污我闺女的清名，大人，小吏凌辱上官，当如何处置？”

“呃……”魏知县恼火地瞪一眼王贤道，“你怎敢胡乱诽谤？”

“大老爷明鉴，属下若有半句虚言，愿遭天打雷劈。”王贤指天发誓道：“当日吃酒的秀才都在本县，大老爷可招来询问！”

刚刚拜完了神，堂上官吏都信他不会咒自己，何况那么多人在场，撒谎是立不住的。于是望向刁主簿的目光都变了……

‘刁德易的闺女似乎向来风评不好……’

‘据说结婚后，还跟那帮生员走得很近……’

‘唉，这种女儿，掐死算了……’

‘小娘们真骚啊，不知道咱有机会不……’

刁主簿则愣在那里，听王贤的意思，显然闺女没说实话……他女儿说，男女是分桌坐的！

魏知县不敢再问下去，大堂之上，岂是开黄腔的地方？万一再有什么更香艳的情节，刁主簿还要不要做人了？想到这儿，他板起脸道：“事涉闺帏，慎言！”

“是……”王贤马上闭嘴，不过其实后面也没啥了。

“刁兄，你是本县三衙，更应该合规合矩。”魏知县又望向表情难堪的刁主簿，道：“若要告这狗才，还是先写份状纸，待放告时递上来，本官自会秉公而断！”

“是。”刁主簿也不敢纠缠了。他发现魏知县没有借机发作王贤，很可能是自己判断有误……

“你这狗才，本来要升司户的，这下先搁着吧。”魏知县又睥向王贤道：“等把案子查清了再说！”

“是……”王贤无奈道。倒不是无奈煮熟的鸭子飞了，而是因为魏知县一口一个‘狗才’，不知哪来这么大怨念？

散衙之后，王贤也顾不上回户房训话，径直到后衙求见……往日里他都是无需通报，直接进签押房的，但今天门房却不放行。

“老牛你个囊球。”王贤瞪他一眼，低声骂道：“老子年前才给你二百两……”

那门房叫牛文元，闻言苦笑道：“小人哪敢拦着司户？是大老爷传话说，不让你进的。”

“你帮我进去说一声，”王贤道：“说不定你听错了。”

“可不敢了。”刘文元心有余悸道：“大老爷现在规矩大，那些敢不听招呼、自作主张的，都被发落了……”

“那我回头再来。”王贤只好先回去户房，吃过午饭，他出去到了距离衙门不远的一处小院找司马求。司马求最近在外头养了个小的，从拉皮条到租房，都是王贤一手操办的……

敲开门，就见一个身材高大、胸前一对面瓜的胖女人迎出来，一看到王贤便掩口笑道：“媒人来了，快里面请。”她就是司马求新收的小妾如花。萝卜青菜各有所爱，司马师爷独爱大胸脯……王贤恶意地想到，不会是司马小时候没奶吃吧？

如花将王贤迎进屋，只见饭桌上摆着几盘精致的小菜，司马求正摇头晃脑地喝着小酒，看王贤进来，招呼道：“什么风把你吹来了，是给我温锅么？”

“初六那天刚给你温过。”王贤白他一眼，坐下道：“司马先生是‘新人娶进门，媒人扔过墙’啊！”

“这话说的，我是很感激你的。”司马求笑呵呵地拉起如花的手，“帮我找了这么个如花似玉的宝贝。”

“讨厌。”如花娇羞地捂住脸，她其实五官挺漂亮，就是胖，脸又大又圆，两只手捂不过来。

“噗……”王贤险些没一口水喷到俩公母身上。

“宝贝，你先下去。”司马求摸摸如花的小手，笑道：“我有事和王司户谈。”

待如花乖乖下去，司马求捏一粒茴香豆，慢慢咀嚼到满口生香，才揶揄道：“怎么，才半天就沉不住气了？”

“那可不，日子一长就生分了。”司马求面前，王贤毫不掩饰道：“要是大老爷和我生分了，我也有空了，第一件事就是接我老嫂子来与你团聚。”

“去你的！”司马求明知道他是吓唬自己，还是惊出一身冷汗：“少拿那母老虎吓唬我！”

“先生，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哦。”王贤苦笑道。

“好吧好吧。”司马求也苦笑道：“本来大老爷嘱咐我，起码晾你十天，可

谁让我吃人嘴短呢？”说着煞有介事道：“实话告诉你吧，对于你在上元节的表现，大老爷很不高兴。”

“为何？”官场没有秘密，何况是那种万众瞩目的场合。对于魏知县这么快就知道了，王贤并不奇怪。

“这不明摆着的么！”司马求瞪他一眼道：“胡学士问你师承时，你为何说是自学？把大老爷置于何地了？”

“是大老爷不许我对外人讲的啊……”王贤叫起了撞天屈，“未经请示，我哪敢对胡学士说？”

“那也得分情况啊！”司马求一副‘你咋这么笨’的表情道：“这种千载难逢的机会，过去就不会再有，那些老大人还会重新聚起来，听你解释么？”

“不会了……”王贤摇摇头，不禁暗暗苦笑，这魏知县未免也太傲娇了吧？“但已然如此了，我该怎么办？”

“幸亏你还算有良心，没有答应徐提学的邀请，还说了大老爷的好话。”司马求露出笑容道：“所以大老爷虽然生气，但对你的感情并没变，从早晨刁主簿的事儿上，你还看不出来么？”

第八十八章搬家

既然魏知县只是矫情，王贤也就不往心里去了，他还有更重要的事儿要做——再过两天，老爹和老娘就要带着银铃去杭州了。

从过了年开始，老爹就一直忙于应酬官绅，到了正月十八才开始准备礼品、打点行装，忙得一塌糊涂，二十早晨才收拾停当。

王贤今天告了假，准备送老爹老娘去杭州城安顿。不送不行啊，家里东一箱笼、西一挑子全是老娘要带到杭州去的家当，不仅他兄弟俩得去送，还得找几个人帮着一起扛才行。

王贵本打算上街去雇几个劳力，却被老爹踢了屁股，骂道：“你不是打小二脸么？以他如今的地位，还用花钱雇人？”

跟王贵一个想法的王贤，只好无奈道：“是啊，秦守、帅辉几个，待会儿就该到了。”说完对老娘道：“不过娘啊，马桶就别带了吧……”

“你这贫穷乍富的熊孩子，不知道破家值万贯啊？”老娘瞪他一眼道：“横竖都有人帮着搬家，带到杭州去就省下再买新的。”

“买个新的用着多舒服。”王贤苦笑道。

“等你真有了钱再说吧。”老娘叹气道：“一家分三家，开销可就大了去了。你爹这差事，还不知怎么样，你哥的买卖也不知啥时候赚钱，到时候不靠你贴补就不错了……”

“你说这话亏心不？”被老婆看扁，老爹不乐意了，“明明是换了别的马桶就拉不出屎来……”

“嗷……”儿女们恍然大悟，老娘羞恼道：“笑什么笑，还不是生你们这帮兔崽子，落下的老毛病！”

一句话震住全场，老娘心里暗爽，这招真是屡试不爽啊，什么毛病都可以往上面安……

卯时刚过，秦守、帅辉和刘二黑，就带着几个民壮来了，开始在老娘的指挥下，一趟趟往大车上搬运。

“都小心着点，轻拿轻放，说你呢，别给我摔碎了！”

看着一辆辆板车推出去，家里一点点被搬空，尽管知道这是旧的结束、

新的开始，老娘还是忍不住骂了声娘：‘跟被抄了家似的！’

“呸呸呸！”老爹怒道：“我这是去上任，吉利点！”

“就你讲究多……”老娘还有下半句‘也没免了去盐场晒盐’，但终究没有说出口。

慢慢掩上院门，老娘告别了这个代表王家最艰难岁月的陋居，眼泪还是没忍住滑了下来……

当她转过头，就见街坊四邻都站在巷子里，前几日他们陆续送过程仪了……老爹老娘的行李所以用了八辆大车，大半都是街坊邻居、还有那些同僚亲朋赠送的……但这次仍然提着篮子，里头装着些路上吃的团子、果子之类的吃食。

一边低声细语说着道别的话，四邻们簇拥着老娘出来巷子，大街上的人们也纷纷向她挥手作别道：

“哎呀，王贵他娘，你这还没走，我们就先舍不得了……”

“是啊大嫂子，你这一走，没人跟我砍价了，我赚钱都不痛快……”

“别走了吧，哪天不听你骂街，我们觉都睡不好。”还有人抹泪道：“杭州有啥好的，有我们这些被你骂惯了的街坊么？”

老娘闻言很是感动，朝众人点头道：“既然大家如此挽留，那我不走了！”

“千万别！”街坊们登时慌了神，赶忙改口道：“还是省城好，咱们小县城没法比。”“人往高处走，我们不能拖你后腿啊！”“是啊，杭州城的百姓也需要你去教训呢！”“我们想你了，可以去看你么，反正这么近……”

“虚头巴脑，”老娘哼一声：“就知道你们巴不得我赶紧滚！”

“不是不是。”街坊们忙笨嘴笨舌地解释起来，但怎么解释，也解释不清那种既不舍又解脱的复杂的心情……

“行了，别说了。”老娘见码头到了，朝众人挥挥手道：“老娘光欺负你们也过意不去，所以老娘去祸害省城，你们也解脱了！”说着话锋一转道：“不过也别高兴太早，我要是在杭州住不惯，还是会回来的！”

“哪能呢，上有天堂、下有苏杭，保你去了就不想回来……”众人大笑道。

“老娘儿子还都在富阳呢，媳妇生了孩子，你们给伺候月子？”老娘冷笑道。

“你这婆婆真不着调，媳妇都怀孕了，还不老实伺候着……”众人 and 老娘笑骂起来，那点好容易积起来的离愁别绪，一下子被荤腥不忌的调侃，冲得干干净净。其实这才是老娘习惯的调调，那种伤感的小情调，在她的领域里，根本没法存活。

码头送别的人群泾渭分明，穿体面长袍戴方巾的，是来送老爹的；穿布衣戴毡帽、布衣钗裙的是来送老娘的，后者的数量竟比前者多了十倍不止……

这让银铃大为不解，“为啥老娘整天欺负他们，他们还都来送她呢？”

“娘的人缘好呗……”王贵自豪笑道。

“瞎说……”这答案显然无法让银铃满意，她又转向王贤。

“他们虽然提起老娘就恨得牙根痒痒，”王贤轻声道：“但都很尊敬她……”

“既然恨得牙痒痒，又咋会尊敬呢？”小银铃糊涂了。

“这不矛盾的，老娘牙尖嘴利、爱占便宜，街坊们自然恨得牙痒痒，”王贤望着被围在中央，神采飞扬、大声说笑的老娘，向妹妹解释道：“但她在咱们家遭受灭顶之灾时，一个人撑起了这个家，一直撑到云开月明，中间吃了多少苦，受了多少罪，街坊们也都看得清清楚楚。”说着轻轻一叹道：“越是生活艰辛的人们，就越知道这份坚韧多可贵，他们发自内心地尊敬她，有什么奇怪？”

“哦……”银铃似懂非懂地点点头，小声道。“我也觉着老娘顶顶了不起。”

“是啊。”王贵也点头道：“娘是世上最好的娘！”

“呵呵……”王贤微笑颌首，心里却直翻白眼道，也是世上最抠门的娘，把家里钱搜刮得干干净净，让我和林姐姐怎么过日子？

过午时，船到杭州，秦守下去雇了大车，又带人将行李卸下来，运到老爹去岁赁好的宅子去。

杭州城是南宋古都，尽管已经历经三朝，却仍处处透着泱泱大气，让县

里上来的土包子们，难免缩手缩脚，颇有些自惭形秽的意思……

好在老爹老娘非常人也，就算心里紧张也不会让人看出来。车队穿街过巷，来到了清河坊太平里。王贤扶着大车，正要拐入巷子，突然听到惊喜的一声叫唤：“仲德兄！”

循声望去，便听银铃欢快地笑道：“呀，是你呀，脸好得可真快！”

便见那小于谦夹着书册，满脸笑容走过来。听到银铃的话，他的脸不争气地红了，点头道：“多谢妹子，你的法子很见效。”

“那是。”银铃得意洋洋道。

“咳咳……”王贤咳嗽一声，把于谦的目光转过来道：“还真是有缘分，又碰上了。”

“是啊，真巧。”于谦见车上满是箱笼，还有马桶，不由惊喜道：“仲德兄，这是要搬来杭州定居？”

“我爹娘搬来，我不来。”王贤笑道。

于谦这才意识到，后面坐在车上的两公母，是王贤和小丫头的爹娘，赶紧恭敬拜见。

王兴业来到省城，还是比较收敛的，至少没坐在车上抠脚，笑着与这少年秀才见礼。

于谦便陪着他们进了巷子，说来也巧，于家也住在太平里。王兴业所赁的这处住宅，还是于谦他二大爷的房产呢。

闻听此信，王兴业不禁暗暗郁闷，和老婆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里看到了同一个意思……要是早认识这小子多好，肯定能便宜不少。

于谦本来听说王贤还要回去，感到十分遗憾，但听说银铃要在杭州长住，不知怎么，却又感到十倍的喜悦。他也不知道为啥这么高兴，反正就是很高兴。

王贤看到他这样子，不禁暗道，他和银铃正是早恋的年纪，可别凑成一对了。对于民族英雄，王贤自然景仰万分，可让自己的妹妹嫁个民族英雄，他是一百个不乐意的。

忽见陌头杨柳色，悔教夫婿觅封侯。记得历史上于谦的老婆被发配山海关，好像还哭瞎了眼，王贤可不想自己的妹妹，来扮演这个角色。

转念一想，又不禁失笑，这想得也太远了吧？人家俩小孩还懵懵懂懂，我先想到几十年后了……

果然，每个哥哥都是妹夫的大敌，此话一点不假。

定定心神进了门，王贤发现老爹还真会享受，这宅子比原先富阳的老宅可气派多了，四水归堂的三进两层四合院，高高的马头墙，一水的黛青瓦，真有点大户人家的气派了。

“没办法。”老爹有些不好意思地解释道：“如今当官了，就得维持体面，打肿了脸也得充胖子……”

“没事儿，应该的……”王贤擦擦汗，他终于明白老娘为啥把地皮都刮到杭州来了。因为老爹如今是官了，自然不能再让官太太、官小姐洗衣做饭倒马桶，出门也得带跟班了。这可都是花销啊！

第八十九章小日子

把爹妈妹子安顿好，王贤便和王贵回富阳了。

侯氏已经搬去侯家的宅子住了，老娘果然神机妙算，侯家对此一点都不抵触，还雇了一个丫鬟一个婆子伺候她。是以这一晚，王贵就要去新宅居住了，他依依不舍地拉着王贤的手道：“二郎，你俩还是过来一起住吧……”

“衙门里有规定，我得住吏舍啊。”王贤当然摇头道。

“唉……”王贵眼圈通红道：“昨天还一大家子人，今儿却要分三瓣了，真让人难受……”

“有散就有聚，大哥放宽心，”王贤安慰大哥道：“我会时常过去看你们的。”兄弟俩在码头依依惜别，然后各奔东西。

王贤也不再回老宅了，他去杭州的工夫，已经安排帅辉和刘二黑，帮着林清儿将箱笼搬到吏员宿舍去了。

回到宿舍时，天已擦黑，王贤见一排院落都亮了灯，想到其中一盏是为自己而亮，他的心一下子又暖又软起来……

但看到自家的院子时，他却吓得魂飞魄散……只见一股浓烟冲天而起！

竟然有人纵火！吓得他箭一般冲进家去，见浓烟是从厨房冒出来的，再仔细一看，竟是林姐姐在烧火……

王贤登时哭笑不得，赶紧把咳嗽连连的林姐姐拉出厨房，然后自个对着浓烟滚滚的灶台发了会儿呆，最终也被呛得逃了出去。他也没烧过火，哪知道该怎么办？

林清儿脸上满是黑灰，一双眼被呛成了桃子，见王贤也没办法，急得快哭出来了……

好在这时邻居一位胖大婶以为他家着火，过来看看是咋回事儿，见状将灶台里的柴火掏出大半，然后猛拉了几下风箱，那浓烟才渐渐小了……

胖大婶回过头，像看白痴似的看着两人道：“塞这么多柴火进去干啥？”

林清儿羞得躲在王贤背后，王贤尴尬地呵呵笑道：“没做过饭，头回生火……”

胖大婶不信道：“她都这么大了，竟不会烧火？”

“以前在家里都是吃现成的。”王贤挠挠头，心说这谁家老婆，这么二？赶紧虚心请教起烧火的正确方法。

胖大婶手把手教他烧火的要诀，想起自家还坐着锅，又嘱咐几句千万别把房子点了，才不放心地走掉了。

送走了好心的唠叨大婶，王贤转回身，就见林清儿抱膝坐在厨房门槛上，小声抽泣起来。

“姐，你哭啥？”王贤走过去，和她并肩坐下。

“我没用，呜呜……”林清儿张飞似的小脸上，现出两道雪白的泪痕，抽泣道：“看着家里都收拾好了，还有现成的食材，想给你做顿晚饭来着，”可能是觉着太丢人，她双手捂住小脸道：“结果发现我学了半天，却忘了学烧火……”

“这不就学会了么？”王贤无奈苦笑，也只能安慰道，“谁也不是天生就会的……”

“嗯。”林姐姐振奋精神，用手背擦擦泪，彻底成了大花脸道：“你等着，我这就做饭去！”

“算了。”王贤赶紧拉住她道：“今晚乔迁之喜，咱们去下馆子庆祝一下吧。”

“哦……”林清儿一听，顿时如释重负。她倒不馋，只是对做饭太打怵。但想到老娘的嘱咐，又摇头道：“可是娘说了，不许乱花钱。”

“人饿了吃饭，这是天经地义的。”王贤笑道：“再说我到谁家吃饭是给他面子，谁还收钱？”说着拉起林姐姐道：“快去洗把脸，咱们去吃大餐。”

“还是不要白吃的好，人家挣点钱也不容易，”林清儿道：“再说欠情欠意的将来也麻烦。”

“姐姐说的是。”王贤呵呵笑道。

林清儿便不再说什么，进去屋里把脸洗了，出来时已经换了身男装，虽然一看就是西贝货，但本就是为了出入方便，又不是真要掩人耳目。

王贤看着这俊后生，笑道：“真是别有风味。”

林清儿白他一眼，抱拳粗声道：“小弟林青，请教尊姓大名。”

“在下姓倪，字老公。”王贤抱拳笑答。

“就知道占人便宜……”林清儿不依地娇嗔起来，从宋朝起，夫妻间就有老公老婆的称谓，后来宋室南渡，这称呼也传到了杭州。

“早晚的事儿。”王贤打个哈哈，和她拉着手出去，将院门锁上，几步就到了衙前街。

衙前街上灯火亮堂，夜市繁华，当然跟杭州没法比，林清儿赶紧把手抽出来，问道：“兄台，我们去何处吃饭？”

“就这家吧。”王贤带她进了一间饭馆，笑道：“这家的三鲜暖锅是一绝。”

“要不怎么说王官人是吃行家呢。”一见是王贤，胖胖的店老板赶紧从柜台后面迎出来，满脸堆着笑道：“小人在杭州当厨子时，连臬台大人都吃过我的三鲜暖锅！”他是那卖肉的朱大昌的哥哥，叫朱大由，原先在杭州城饭店里当过厨子，后来攒了点钱，回乡开了这家饭馆。当初在省城做饭时的经历，自然被他反复拿来吹嘘。

对了，司马求的小妾如花，就是他和朱大昌的妹子……

“你就吹吧。”王贤却戳穿他道：“我上元节见过臬司大人了，人家说向来是吃素的。”

“小人说的是前任臬司……”朱老板笑嘻嘻地回道，两人哈哈大笑起来。

笑完了，朱老板把王贤请到二楼的雅座，干这行的都眼明心亮。自然看出林清儿是个女的，便也不多问，只跟王贤说话。

“暖锅之外，看着上几个小菜。”王贤吩咐道：“再去隔壁沽斤梅子酒。”

“隔壁已经关门了……”店伙计傻愣愣道。

“关门不会敲开啊！说王官人要吃酒，让他们看着办吧！”朱大由一脚把伙计踢下楼去，对王贤赔着笑道：“刚来的，欠调教。”然后也不用伙计，亲自把暖锅端上来。

暖锅就是火锅，不过用的是紫铜皮的锅子，大肚皮细腿，擦得锃亮的锅盖，上，两端有活络的铜把手。锅底下烧的是富阳特产的竹炭。竹炭无烟，正可避免烟熏火燎的尴尬。

朱大由将锅盖掀开，里面铺着一层鸡，一层鸭，一层肉，都切成整齐的长条，错落码放得十分巧妙，在滚沸的鲜汤中也没散乱。之外又有冬笋香菇点缀其间，用清淡中和肥美，正得中华美食之精髓。

朱大由又上了十几样精致的小吃点心，这时候梅子酒也到了，两人便就着暖锅小酌起来，再不用担心回家晚了、吃多了酒老娘会骂，真是其乐无穷。

用罢酒饭下楼，王贤对朱大由笑道：“多少钱。”

朱大由满口拒绝道：“什么钱不钱，官人来小店吃饭，是给小店面子。”

“还是要给钱的。”王贤便从靴页里摸出一摞宝钞，笑道：“一码归一码，你要是不收钱，我可再来吃了。”

“瞧您说的……”朱大由只好不情不愿收下，将王贤送出店门老远。心里却暗骂，你装清廉不要紧，我明天再给你送去不说，还得搭上个门包……

走远了，林清儿突然莞尔道：“还以为你要吃霸王餐呢，最后还不是一样会账了。”

“那不是姐姐教导有方么。”王贤笑着抓住她的小手道：“该怎么奖励我？”

“明天给你做一顿丰盛的早餐吧……”林清儿笑道。

“呃……太好了……”一想到林清儿的暗黑料理，王贤就胃疼。但为了不挫伤她的积极性，他觉着应该默默地忍受一下。

两人都忙了一天，可回家想洗澡时又傻了眼，没有热水咋洗啊？平日王贤都是到澡堂泡澡，倒也没感觉不便，但现在一来澡堂已经关门，二来也没有女澡堂，只能在家里洗了……

大眼瞪小眼片刻，王贤一拍大腿道：“烧水！”院子里有水缸，被二黑挑得满满的。灶里还有余烬，按照胖婶的法子添上柴火，林清儿轻拉风箱，果然炉火越来越旺，红彤彤映红了两人的面庞。

两人便像孩子似的欢呼起来。

让林清儿看着火，王贤去西屋找出来一只浴桶。他的窝虽小，但家里的一应用度，全是富阳县能买到的最好的，而且是一水崭新。譬如这只浴桶是新伐后晾干的松木制成，几乎没有疤，王贤用冷水刷干净，摆在堂屋里。这

时候水也烧开了，王贤提了一桶倒进去，一股松木香味便氤氲腾起。

又提了一桶热水一桶凉水，伸手试试水温，他拖长腔道：“娘子可以泡澡喽……”

林清儿已经找好换洗的衣裳，红着脸把王贤推出去，又把门门上道：“不许偷看。”

王贤被关在屋外，只见灯光将美人的剪影印在窗上。她宽衣解带的一举一动都看得那么清楚，却又啥也看不见。急得他抓耳挠腮，到处找窗户缝，可惜下面人为了讨好他，花了大价钱请木匠重打了门窗，哪有一丝缝隙。

王贤又想起电视上的一幕，赶紧用口水濡湿了手指，往窗纸上捅去。哪知道窗上是厚厚的数层纱，根本就捅不破……

第九十章良机

翌日一早，带着一夜的春梦和一肚子的暗黑料理，王贤无精打采地到衙门画卯排衙。

一众同僚上司，看他的眼神里，都带着几分淫笑。住宿舍就是这个坏处，你有点风吹草动谁也瞒不了……

不少老家伙以过来人的身份意味深长道：“年纪轻轻悠着点吧，不然将来要早衰的……”

把王贤给郁闷得哟，他要是真吃着了也罢，可是林姐姐哪给机会呀？

挨到退堂，王贤刚要随大流出去，魏知县的长随叫住他：“司户，老爷在签押房等你。”

“哦……”王贤整整衣冠，没有像往常一样一路小跑，而是不慌不忙踱着步，到签押房去见魏知县。

这阵子，他忙着自家的事儿，再没到后衙门口求见过。这当然不是破罐子破摔，而是一种策略，一种态度。

“不知大老爷唤小人来，有何吩咐？”见礼之后，王贤一本正经地问道。

“呵呵，还跟为师较上劲了？”魏知县本打算训他一顿出出气的，但见他这样子，却感到心里一紧，登时放缓语气道：“不叫你自己就不会来么？”

“老师吩咐，不许学生踏进后衙一步。”王贤答道。虽然还是一副受尽委屈的样儿，但好歹改了称呼。

“我那是气话。”魏知县却一软再软道：“是为师不了解情况，委屈你了。”

“学生不敢。”王贤也见好就收道。

“好了，不说这事儿了。”魏知县笑咪咪站起来，将一份盖着吏部印章的文书，递给王贤道：“户房司吏的委任状，已经下来了。”

“多谢老师费心。”王贤看了一眼，并无多大喜色。

“唉……”魏知县叹口气，在他身旁坐下道：“为师知道，你现在名气大了，眼界宽了，已经瞧不上这个小小的司吏了。”

“老师误会了。”王贤正色道：“学生要是那样的人，也就不会拒绝徐提学的好意了。学生虽然也盼望鱼跃龙门，但老师对学生恩重如山，我甘愿为老师驱策！”

他的意思是，我确实不稀罕当小吏了，但我知恩图报，依然会给你当牛做马。听听，多会说话！

对待上司并不是一味的服软，那样他根本不会尊重你，只会将你当成一件工具，你出多大力也不会感激，有了麻烦却拿你当替罪羊……在确定对方已经对你形成依赖、并且自己不可替换时，可以适当表露一些情绪，让上司意识到，你也是一个有尊严的人，得不到尊重可以另谋高就，不会在他一棵树上吊死。

只有这样，上司才会重新审视你的价值，如果他确认你是不可替代却可能会流失时，自然会调整对你的态度。哪怕是假装出来的尊敬，对你都是非常重要的……因为只有给你足够的尊重，他才会正视你的付出，认真考虑给你的回报。否则你永远只是个马桶！

当然对新人来说，先争取被上司当成工具再说吧……因为大部分人在上司眼里，根本就是一文不值，有个屁的资格傲娇？

王贤很清楚，自己对魏知县的重要性。阖县政务，七成在户房，户房所托非人，知县便会陷入无穷的麻烦。反之，若司户得力，把户房处理得井井有条，知县就会异常轻松，甚至是为无为而治。

王贤自信，大明朝找不到比自己更优秀的司户了。况且除了本职之外，他还成了魏源的头号智囊，除非魏知县疯了，才会丝毫不顾他的面子。

更何况，他头上有周臬台所赐的‘江南第一吏’头衔，还有胡学士所加持的‘大诗人’光环，完全不是昔日吴下阿蒙了，完全有资格获得一份尊重！

“你不要以为，我收你为徒，就是为了驱策你。”魏知县的态度，果然发生了变化，语重心长地对王贤道：“为师是爱才。你年纪轻轻，人又聪明，还有才华，只是读书少了而已。而为师这辈子百般不会，就会读书。你要有心科举，为师自然会倾囊相授。若是只醉心诗文，要做个雅士，你也不必再叫我老师，我们以朋友相称，诗酒唱和，岂不快哉？”

“学士还是盼望，能有个秀才功名的。”听出魏知县这是要帮他取功名的节奏，王贤自然不能再拿乔，老老实实道：“可惜只背过《四书》，连朱子的注还没背完，不敢耽误老师的时间。”

“已经不错了。”魏知县沉吟道：“但你别小看秀才。国朝科名，由童生而

秀才，由秀才而举人，由举人而进士，由进士而翰林。秀才虽然是第一步，但这第一步却是最难迈的，尤其是在遍地读书人的浙江。”

“嗯。”这种事儿上王贤插不上嘴，只能支愣着耳朵听着。

“大明朝无年不考试。学界有两句谚语说：‘子午卯酉、辰戌丑未’，前四字为乡试之年，后四字为会试之年。这一轮十二年之中，大考便占去了八年，剩下的四年是小考的年份。”顿一下道：“即是说，明年又是考秀才的年份了。”说着他看一眼王贤，压低声音道：“明年，也是你中秀才的最佳良机，若是错过了，就麻烦大了。”

“明年？”王贤苦笑道：“学生不是天才，就算是，也不可能一年读完人家十年的书……”他对这年代的读书人，也算有些了解了。几乎对所有书生来说，读书是一条不归路，中不了举人，这一辈就会毁在读书上头。是以几乎所有人都三更灯火五更鸡，悬梁刺股苦读书，结果读出了大片的书呆子。

不过不要紧，因为科举考的是八股文，一股一股定得死死的，就如螺蛳壳里做道场，不下十年八年苦功夫，是不可能写好的……这显然是书呆子的强项。

林清儿斩钉截铁告诉王贤，没有十年八年的苦功夫，是做不好八股文的。王贤对此深信不疑，是以对魏知县的判断，唯有报以苦笑。没有三两三，怎敢上梁山？

“为师知道这是赶鸭子上架，”魏知县沉声道：“但这是千载难逢的良机。提学道一任三年，必会取一届生员，但为了防止人情生弊，都是一上任即院试的。唯有这次特殊……因为皇上北伐，永乐七年的大比延期到去年才补上。但今年又是大比之年，所以两届大比连到一起了。”

“这跟院试有何关系？”

“当然有关系了，因为会试和院试不能同一年举行的。去年本该是院试之年，结果要举行会试，今年又有会试，所以去年的院试要拖到明年举行。”魏知县不愧是科举专家，为王贤分析道：“这就和以前任何一次都不同了。以前提学都是一下车就考试，徐提学却在浙江待了两年才考试。而且院试虽然糊名，但却是考生亲手将卷子交给宗师。总而言之，如果你平日里得到他的赏识，还愁取不中么？”

王贤恍然，怪不得徐提学信誓旦旦要提拔自己，还让自己去书院读书，原来他真可以让自己成为秀才啊！

“可是院试之前，还有县考府试两关，就算老师放我过关，知府大人也一样可以把我拦下。”想了想，王贤又道。

“你真是外行。”魏知县终于有机会能教训到王贤，自然要充分利用道：“其实县试、府试既重要又不重要。说重要，是因为若拿到案首第一名，无论是县考还是府试的，只要不在院试中犯忌讳，都会被宗师取中。这就算是给府县面子吧。说不重要，是因为你就算没被县试府试取中，依然有机会参加院试……”

“那县试府试还有啥意义？”王贤不解道。

“不合理的事情多了，你管那么多作甚。”魏知县瞪他一眼道：“总之，你若明年没取中，日后就不是徐提学主考了，凭真本事和浙江学子拼杀，十年八年内，肯定没戏的。”

“不是说老师点的案首，也必会被取中么？”王贤问道。

“案首是第一呀！”魏知县大怒道：“你吃几碗干饭，富阳县谁不知道。要是本官点了你的案首，别人能服气么？不上告才怪呢！到时候别说考秀才了，一起去吃牢饭吧！”

“是。”王贤点点头，小声问道：“那被徐提学取中，会不会有争议？”

“没事，一次院试全省取上千秀才，你别考个小三元出来，是不会引人注目的。”魏知县微微皱眉道：“不过你的文章，总得说得过去才行，不然还是会露馅的。”说着咳嗽两声道：“别愁眉苦脸，有为师在，包你一年会写八股文！”

“多谢老师！”王贤的脸上，终于流露出久违的谄媚笑容。“老师的大恩大德，学生就是肝脑涂地，也无以为报啊。”

“不用废话那么多。”魏知县也似笑非笑道：“一切的先决条件，是把差事办好。办不好差事，就别想为师教你！”

“那还用说么？”王贤笑逐颜开道：“老师一百个放心吧！”

“那就好。”魏知县点点头，响鼓不用重锤，说多了反而不好。他终于开始学着尊重王贤了……

第九十一章户房司吏

魏知县终于有个为人师的样子了，嘱咐王贤切记用功读书，就算画不了虎也得有个猫样子，不然无法服众，徐提学也爱莫能助。又指导他该如何读书，还布置了功课，十天后要亲自检查，这才放他回去。

户房众书吏一直在翘首以待，见他终于回来，便涌上来道贺。

如潮的谀辞比魏知县的谆谆教导好听得多了，王贤脸上挂着矜持的笑容，享受了一会儿马屁，才一挥手道：“现在该干嘛干嘛去，晚上都去周家酒楼吃酒！”

众书吏一片欢呼声中，王贤走入值房，却见里头空空如也。已经当上典吏的吴小胖子进来笑道：“这是属下的房间了，大人的东西都搬到正房去了。”

王贤之前是署理，所以坚持不去司吏房，现在终于名正言顺，再不去也没道理了。便在众人的簇拥下，来到位于户房中央，挂着‘司吏’木牌的房间内。

司吏房是个套房，外间有他的直属书办坐镇，负责上传下达，内间才是他办公会客之所。里面的摆设器用，仍然是李晟的那一套……一水花梨木的桌椅案几，案头清供皆是名品，墙上挂着宋人字画，其中竟有一幅米芾的山水图。米芾的画几近失传，哪怕是在明朝，都极罕见。

李晟倒台后，张华接上，可椅子还没坐热，就被削职为民，结果全让王贤受用了。要是李司户能料到这结果，估计肯定不会花那么多钱，打造这个奢华的值房……

待众书办都出去，王贤只留帅辉和二黑在里屋。

舒坦地坐在把高士椅上，王贤端着个紫砂一手壶，不时惬意地呷一口上好的龙井。茶也是李司户的存货，不过壶倒是自己的……

帅辉盘腿坐在椅子上，把玩着桌上的白玉老虎，朝王贤幸福笑道：“当初大人对我们说，跟我踹了三山镇，从此与尔共富贵。当时我俩还不信，想不到半年就兑现了。”

“俺可没不信。”二黑大刀金马地坐着，摇头道。

“现在贵谈不上，富是早晚的事儿了。”王贤淡淡一笑，正色道：“但是当初的嘱咐可别忘，不然别怪我不顾兄弟之情。”

“那是。”帅辉笑道：“绝不背着你收黑钱，你不让收的钱绝不收。”

“嗯。”王贤点点头道：“我只说一句，日后便不再唠叨……跟着我，早晚给你们一人挣副前程回来，千万不要因小失大。”

“明白。”见帅辉仍是一副惫懒样儿，刘二黑踹他一脚，让他正经答话。

“对了。”让二黑一踹，帅辉想起件事儿来，他从靴页子里摸出一摞宝钞道：“这是朱大由送来的，说承蒙惠顾，不敢收你饭钱。”

“留着自己花吧。”王贤点点头惬意地呷一口茶，翘起了二郎腿。王贤骨子里就是个俗人，之前装孙子时看不出来，现在一有机会当大爷，马上就原形毕露了。

“朱大由还有个事儿，”帅辉摸出锭银子道：“他有个亲戚叫陈德业，想办张婚书，求官人通融。”衙前街上开买卖的，都干着包揽讼词、打通关节的副业。干得顺溜的，可比主业赚得多多了，所以才要使劲儿巴结衙门里的胥吏。

“这种事也用找我？”王贤皱眉道：“是不是有什么隐情？”

“这事儿本不用麻烦官人，但我估计官人肯定想听。”帅辉道。

“别卖关子。”刘二黑又踹他一脚道：“正经讲话。”

“好好。”帅辉赶忙道：“那陈德业是个包租公，早年有个房客叫于三，后来得病死了，留下个小寡妇柳氏，长得很是俊俏。陈德业也是个鳏夫，垂涎柳氏已久，便整日嘘寒问暖，非但不收她房租，还给她送钱送物。柳氏没了男人，正想要个依靠，一来二去便当了陈德业的外室。两人偷偷搞了半年，还有了孩子……”

“为啥要偷偷搞？陈德业不是没老婆了么？”刘二黑问道。

“陈德业倒想娶她，是于家不答应，”帅辉笑道：“于三是于同知不出五服的堂侄子。于家如今是官宦人家，嫌妇人再醮丢人。但于家又小气，不愿意养着柳氏，柳氏只好偷偷和陈德业来往，后来肚子大了瞒不住了，才被于家知道。”

“于家知道后自然暴怒，将柳氏抓回去，要将她远嫁广东，还要告陈德业强奸寡妇。”帅辉接着道：“陈德业吓坏了，就求到朱大由，让他帮忙疏通一下，办一张婚书。”

“他一个人怎么办？”二黑问道。

“陈德业已经和柳氏的爹娘商量好了，他俩可代柳氏办理，再设法给柳氏通气便可。”帅辉的性情跳脱，得亏有个二黑整天念叨他，才渐渐周密起来。

“这个婚书很重要啊。”二黑闻言缓缓道。

“是。”帅辉点头道：“日期还得是柳氏怀孕以前的，才能证明他俩不是通奸，只是隐婚而已。”

“屁通奸。”二黑总是很有见地道：“一个死了老婆，一个死了汉子，正好搭伙过日子，咋算通奸呢？”

“于家说告通奸，只是威胁而已，但对陈德业和柳氏来说，真正的麻烦在于，柳氏死了老公，服丧期间不能论嫁，”王贤现在是法律专家了，打破沉默道：“如果柳氏是在服丧期间怀孕，那他俩就麻烦大了。”

帅辉想起来，自己有朱大由写得详情说明，赶紧递给王贤。

王贤看了看，松口气道：“还好，在第二十八个月上。”

“大人的意思是，帮这个忙？”帅辉问道。

“帮，这是行善积德啊。”王贤嘴角挂着高深莫测地笑道：“有情人终成眷属，他们的孩子也不会沦为孽种。”

“我们还可以赚上一笔。”二黑却很直白道。“大人还可以借机整治于家一番！”王贤这人很记仇，在西湖被那帮秀才整治后，虽然出现了神转折，却仍念念不忘报复。只是那些秀才同气连枝，不是那么好对付的。

“哦？”帅辉不解道：“你有高招？”

“简单。”刘二黑黑色的脸膛上，透出兴奋的光：“只要我们帮陈德业把婚书补好，他和柳氏就成了合法夫妻。于家却成了强抢人口，要是他们再把柳氏卖了，又是掠卖人口，够不够他们喝一壶的？”

“嘿。”帅辉大为佩服道：“二黑，你越来越像个讼棍了！”说完转而问王贤：“大人，他这法子靠谱么？”

“还行。”王贤淡淡道：“不过得想办法，把于逸凡牵进来……”

“这个简单啊。”帅辉贱笑道：“这是我们的强项啊！”

“去吧。”王贤点下头，语气依旧波澜不兴道，“最起码，把姓于的那身襁衫扒下来。”

户房的事务繁杂，虽说不是征税季，也没开始重编黄册，但阖县两三万户人家分房立户、财产继承、婚姻登记、产业过户……也够一干书办忙碌的。

但户房司吏却是个闲人，王贤去岁已将户房分科办事，又花了大工夫去具体细化每个人的差事，这让他凭着一本积分册，就可以让手下高效运转起来……虽然跟后世的企业没法比，但可以甩出这个年代的衙门几条街。

一上午喝茶聊天，就这么轻松过去了。到了中午时，看着手下成群结队去食堂吃饭，王贤吞了吞口水，然后毅然朝相反方向走去……在家里，有他的林姐姐和她精心烹制的暗黑料理在等着他。

片刻后，王贤坐在自家饭桌旁，面前是三菜一汤，对面坐着一脸忐忑的林姐姐，“尝尝吧，我感觉有进步……”

王贤本打算跟她说，咱雇个做饭的老妈子吧，可看着林姐姐手指上的纱布，那是切菜伤到的，粉面上的小水泡，那是油星子溅上的……心里暗叹一声，云鬓斜坠颜如玉，不吝素手弄羹汤。他岂能不懂林姐姐的心意，又怎能打击她的热情？

算了，先吃完这顿再说吧。以大义凛然的心情，王贤夹了一筷子青菜，送到嘴里。味道还好，只是有些嚼不烂……

再尝一筷子肉，没放盐么？喝点汤吧，天，原来盐都放这里头了……王贤吃着只是有些夹生的米饭，感动得眼泪都快下来了，“进步真的很大……用不了多久，就能赶上老娘了。”

远在杭州的老娘打个喷嚏，莫名其妙怒道，老娘做菜有那么难吃？听得银铃和老爹一愣一愣的。

得到他的赞许，林清儿乐开了花，端上桌之前，她自然是尝过的，也觉着有进步，虽然不太大。

“你也吃啊。”王贤心说，有难同当啊，姐姐。

“嗯。”林姐姐端起饭碗，却没什么食欲。

“怎么，不舒服么？”

“可能是还不太习惯油烟味，”林清儿笑笑道：“习惯就好了。”

“呃，”王贤试探道：“夫子曰，君子远庖厨，姐姐其实没必要亲自下厨的，我们请人做饭还是请得起的。”

“不行。”林清儿却坚决道：“娘说女人一定要会做饭，因为这辈子总有请不起厨子的时候！”同样经历过家道中落，林姐姐很信老娘的经验之谈。

“唉，太悲观了……”王贤除了干笑，还能说什么？心里却把在杭州的老娘怨上了，你这是把儿子往火坑里推啊……

杭州城，正在吃饭的老娘，又打了两个喷嚏，米粒都呛到鼻孔里了。

好在王贤还有绝招没出……

第九十二章于秀才的羞哀

吃过饭，收拾好饭桌，林清儿便为王贤沏茶。

虽然做饭的本事不敢恭维，但林姐姐于茶道却是行家里手。看着她用茶匙将花茶从茶荷中，拨进洁白如玉的茶杯，花干和茶叶飘然而下，就像风吹落英一般。

“落英缤纷玉杯里。”王贤笑着赞道。

林清儿朝他甜甜一笑，垫着一方棉帕，举起小小的紫铜壶，微微一倾，热水从壶中直泄而下，稳稳注入杯中。杯中的花茶便随之上下翻滚。

“春潮带雨晚来急。”王贤谓其名曰。

林姐姐将茶盏盖上，促狭地望着王贤，意思是，大诗人再来呀？

“三才化育甘露美。”王贤笑咪咪道。

片刻之后，林姐姐双手捧杯，举案齐眉，一双眸子含情脉脉地望着他。

王贤伸手接过来，还不忘摸一把林姐姐凝脂般的手背，笑道：“一盏香茗奉知音。”

“去你的……”林姐姐千娇百媚横他一眼，也端起一杯，她左手端起杯托，送到鼻前。右手轻轻地将杯盖揭开一条缝，一股新鲜清和的花香伴随着清悠高雅的茶香沁入心脾，令人陶醉。

王贤望着伊人优雅万方的仪态，也陶醉了。

“怎么不继续了？”林姐姐轻声问道。

“从来佳茗似佳人。”王贤回过神，笑道：“姐姐，这才是你的范儿。”

“范儿？”林姐姐探究地望着他。

“就是你该有的状态。”王贤微微笑道：“玉壶买春，赏雨茅屋。坐中佳人，左右修竹。白云初晴，幽鸟相逐。眠琴绿荫，上有飞瀑。落花无言，人淡如菊。书之岁华，其曰可读……”

听着王贤略带磁性的声音，林姐姐面上浮现出幸福的笑，原来他说‘知音’，并非虚言……

好半晌，林姐姐才从小情调中醒悟过来，又好气又好笑瞪着他道：“你这是拐弯抹角地说我，是个四体不勤的大小姐么？”

“你这人忒消极了。”王贤苦笑道，“我的意思是，世间万物，各有所能，比方说骏马日行千里，为天下骑士所看重，可是如果叫它去捕捉老鼠，那它肯定不如一只小猫；宝剑削铁如泥，为天下勇士所青睐，可是如果用它来劈砍木柴，那它肯定不如一把斧头。就像你林姐姐琴棋书画无一不精，却要去抢厨子的饭碗，这是何苦来哉呢？还是让厨子做饭，你来烹茶，才是正理啊。”

林姐姐这才知道，王贤这张嘴，是真会说话啊，之前那都是故意气自己的……

“可是不洒扫庭院、洗衣做饭，我干什么呀？”林姐姐在没有伤到自尊的情况下，明白了王贤的意思，自然不好意思再坚持，不禁苦恼道：“住在这里家家鸡犬相闻，我要是整天琴棋书画，岂不让人笑话。”

“我给你找个让人尊敬的事儿。”王贤便将魏知县的话，告诉林清儿知道。听得她双目异彩连连，“这么说，明年你可能中秀才！”

“咳咳，只是老魏的推测，”王贤苦笑道：“况且我不能考得太次，不然宗师纵使有心提拔，也是爱莫能助的。”

“那是当然了！”林清儿一下被注入了活力，紧紧攥着粉拳道：“我会全力以赴帮你提高的！”

“呵呵……”看着她斗志满满的样子，王贤却有种落入魔掌的感觉，干笑两声道：“全情投入之前，我们是不是该先雇个厨子，或者买个丫鬟之类。”

“说得轻巧，钱呢？”林清儿苦笑道：“婆婆临走留下的，加上你给我的，不到五两银子，日常用度自然是够，可是没有个十两八两的，粗使丫鬟也买不来。”

王贤这个羞愧啊：“过几天发薪就有钱了……”

“还有一桩。”林清儿正色道：“我不稀罕锦衣玉食，只要……”她本想说‘只要咱俩在一起’，却羞羞地不敢说：“只要粗茶淡饭便足够，你切不要拿不该拿的钱，安贫乐道有什么不好？”

王贤知道，这是林姐姐担心自己犯法吃官司，心里却不禁苦笑道，除非离开衙门，否则怎么可能‘不使人间造孽钱’？但他还是很郑重地点头道：“尽我所能，问心无愧。”

“水至清则无鱼的道理，我懂。”林清儿小声道：“你千万有数就行。”

“嗯。”王贤点点头，拉着林姐姐的小手道：“人都是女怕嫁错郎，其实男人也一样，找个好老婆，能格外活得长。”

“又乱讲……”林姐姐娇羞地抽出手：“都几时了还不回衙门。”

“吓。和你在一起时间过得真快……”王贤一看天色，苦笑道：“那我走了。”喝光杯里的茶水，他赶紧回去衙门。

回去后，帅辉告诉他，那陈德业和柳氏的婚书已经补好了，还专门找人做了旧。王贤看了看，没什么问题，便让他送去给朱大由。

那厢间，二黑也开始到处散播谣言，说于家之所以不同意柳氏改嫁，是因为柳氏的小叔子于逸凡，霸占嫂子久矣云云。无事生非是混混最擅长，富阳县又小，没两天便传得满城风雨。

连韩教谕也听说了，将于秀才叫到值房询问，尽管他矢口否认，还是被韩教谕狠批了一顿。

晕头转向地出来，又被一干同窗奚落‘好吃不如饺子，好玩不如嫂子’，把个于秀才委屈得一肚子邪火没地儿发。正打算回家去算了，他堂弟匆匆跑来，慌里慌张道：“官差持票把大伯勾走了，大娘叫哥赶紧回去。”

于秀才一听，也顾不上生气了，赶紧告假回去问仔细，竟然是那奸夫陈德业把他爹给告了，官府非但把他爹传去问话，还将柳氏一并带走了。

听说家里通知自己的同时，也去给乡下的老爷子报信了，于秀才心下大定，便和几个兄弟赶往衙门，去给他爹撑场面。

到了县衙门口，皂隶也没拦着，让他们进去仪门内旁听。

一进去仪门，于秀才就看到自己老爹、陈德业和柳氏、还有柳氏爹娘跪在月台下。便朝堂上的魏知县抱拳道：“老父母，生员的父亲也在此中，请允许生员替他跪着。”这是种矫情的说法，因为生员是可以见官不跪的，生员的父母没这个资格，但没有儿子站着爹跪着的道理，是以往往知县会说，那就让你爹起来吧。

“好吧。”魏知县却淡淡道：“那就一起跪着吧。”

“这……”于秀才咽口唾沫道：“学生是生员……”

“我知道你是生员，还知道你叫于逸凡！”魏知县冷声道：“去岁秀才闹堂就有你，本县还没那么健忘。”

“学生不是来闹堂的。”于秀才见魏知县对自己很有恶感，赶紧解释道：“只是听说家里吃了官司，赶紧过来看看……”

“混账东西！”魏知县却一拍惊堂木道：“本官不健忘你却健忘，又忘了秀才不许参与诉讼的祖训？哪怕是自家的诉讼，也当由家人代理！”说冷哼一声道：“上次的板子还记着呢，这次一并吃了吧！”

“学生只是来旁听的……”于秀才忙分辩道。

“那就老实闭嘴站在一边，”魏知县面无表情道：“需要你回话时，自会传唤。”

“是……”于秀才被弄得灰头土脸，只好狼狈退后。

‘啪’地一拍惊堂木，魏知县言归正传道：“陈德业，你说你是柳氏亲夫，可有证据？”

“回大老爷，有当年定下的婚书为证。”陈德业赶紧从怀里摸出一份文书。于家父子却全都惊呆了……

“柳氏，果有此事？”魏知县问道。

柳氏被勾来县衙，就被人告知了此事。事关她的终身幸福和未出世的孩子，柳氏自然一口咬定确有此事，当初是父母做主的……

“呈上来。”魏知县这才点点头，亲随将那文书呈上，魏知县看了看，又让人把户房书吏叫来。须臾，一身青衫、头戴吏巾的吴为来到大堂，当场验了文书，说没问题，是县里开具的婚书……吴为心说就是我亲手出的。不过这小子也很狡猾，没说出具文书的日期，将来就算有事也好推脱。

见奸夫淫妇转眼成了合法夫妻，自己爷俩却成了强抢人口的罪犯，于秀才急得浑身大汗却不敢开口。好在他老爹也意识到危险了，极力辩解道：“这婚事是非法的，嫁出去的姑娘泼出去的水，柳氏已经是我于家的人，没有我于家允许，她绝不能再醮！”

“胡说八道。出嫁从父，再嫁从己。”陈德业得了指点，大声反对道：“《大明律》上没规定，女人改嫁还得公婆答应！”

“大人，此事必有蹊跷……”于秀才他爹额头见汗道：“之前从未听柳氏说过，已经再醮之事，怎么突然就冒出张婚书来了？”

“还不是被你们逼的！”陈德业悲愤道：“我托媒人去求亲，岳父岳母已经答应，却被你于家横加阻挠。你们于家是大户，我们惹不起，这才不得不出此下策，没有摆酒没有声张，只是悄悄办了张婚书！”

第九十三章王司户的阴险

双方正在对簿公堂，于老爷子也闻讯赶来，他父因子贵，被封为正五品奉议大夫。虽然只是个荣衔，但魏知县身为朝廷命官，岂能不以为然？

魏知县赶紧下了官座，拱手相迎道：“老封君亲自前来，下官有失远迎。”

于老爷子年过花甲，身子却硬朗着呢，只是此刻要倚老卖老，自然装出一副老态龙钟的样子，朝魏知县缓缓抱拳道：“老父母哪里话，老朽前来领罪了。”

“老封君何罪之有？”魏知县忙道。

“看我那孽畜跪在堂下，想必是触犯了国法。”于老爷子悠悠道：“子不教父之过，老夫自然也有罪……”

魏知县只好叫于秀才他爹起来，又让人给于老爷子搬了椅子，在堂下就坐。这才回到大案后坐定，但已经没了之前独断专行的气势，对于老爷子简单介绍了案情，然后温声道：“具体的情况就是这样，老封君怎么看？”

“初嫁母家主婚，再嫁夫家主婚，这是千百年来的规矩。”于老爷子垂着眼睑道：“未经我于家同意便私自婚配，婚书不能成立。”老东西人老成精，自然明白这份婚书是否成立，决定着此案的胜败。

“《大明律》上哪里规定再嫁要夫家主婚？”陈德业大声道：“反而规定女方父母、祖父母才有为女强行婚配之权！”这也是他打官司的底气所在。

但于老爷子嗤之一笑道：“你也活了一大把年纪，出去打听打听，婆家没死绝之前，哪个寡妇由娘家做主再醮？”

“但《大明律》才作准！”陈德业抗声道。

“蠢材，我大明朝讲的是德主刑辅。”于老爷子不屑地哼一声，朝魏知县抱拳道：“还请老父母以本县风气为重，礼教大防为要，慎重判决此案。”

“唔……”魏知县点点头，默然不语。他虽然是圣人门徒，但终归是个有血有肉的年轻人，从感情上自然同情陈德业和柳氏，对于家摆出一副卫道嘴脸、实则只为一己之私也深感厌恶。

但是县令极其重要的一项职责，便是掌导风俗、教化百姓。什么是风序良俗？去县衙外面旌善亭上，看看那些孝子贤孙、贞女节妇之事就知道了。

国朝以忠孝治天下，忠孝的具体化就是三纲五常，纲常关乎道统，更重于律法，这是每个知县都知道的。

魏知县之前也认为维护纲常天经地义，可真遇到事儿上他才明白，卫道士其实就是刽子手……看着大腹便便的柳氏，让他如何狠下心去，将其腹中孩儿定为野种？那会扼杀一条小生命啊！

况且，陈德业也不是毫无依凭，他手里有婚书，还有《大明律》撑腰，自己若是判他妻离子散的话，他肯定不会善罢甘休。一旦闹将起来，不给是分巡道找机会整治自个么？

是循法还是从俗，魏知县发现自己真是左右为难。沉吟良久，方对那于老爷子道：“老封君，此事闹大了，对谁都不好。不如让下官调解一番，化而了之吧。”

“大人好意老朽心领了。”于老爷子正色道：“但我于家三辈无犯法之男，五世无再婚之女，绝不能破这个例！”

“柳氏如今已是身怀六甲，”魏知县又劝道：“如果生在于家，想必贵家不会舒服，孩子也没法堂堂正正做人，何如高抬贵手，放他俩一马。那样，谁不说于家宅心仁厚、宽宏大量，老封君您说是吧？”

魏知县这话，可以说给足了于家面子，谁知于老爷子并不领情，仍苦着脸道：“按说老父母开口相求，老朽不得不从。但我可以不顾于家的颜面，却不能有违纲常。国朝以礼教治天下，我于家深受皇恩，岂能……”

任他说破嘴皮，老东西就是不松口，魏知县只好将那柳氏收监，暂且退堂，宣布择日重审。

回到签押房，魏知县让人把王贤和司马求找来，叹气道：“这个案子着实难办，若由本官来裁决，不论何等结果，都会有人诟病。可于家又不接受调解，这可如何是好？”

“东翁莫急，”司马求一脸笃定道：“仲德必有对策！”

“……”魏知县和王贤一起看他一眼，你老馆儿也太会偷懒了吧！

“仲德你说。”魏知县只好问王贤。

“是……”王贤的态度就端正多了，不端正也不行啊，因为在这事儿上他失算了……他本来以为那陈德业有婚书在手，于家不能把他怎样，最后只能和解了事。谁知却低估了于家的顽固程度。“学生以为，我们可以采取拖延战术。”

“拖延？”魏知县皱眉道。

“是，”王贤点头道：“柳氏已经怀孕七个月了，老爷怕她出意外，故而待其产后再决此案，自然合情合理。”顿一下道：“待到孩子生下来，那跟怀在肚里完全是两码事。老师怜惜婴儿无辜，欲全其父母，故判柳氏将财产并嫁妆留给于家，净身出户，嫁与陈德业！”

“善哉，此必为士林名判也。”司马求也来了精神，笑着接话道：“最多再让陈德业吃顿板子，算是他妄为背俗的惩罚。再勒石宣布下不为例，便可周全了。”

“呵呵……”魏知县大为意动，几个漂亮的士林名判，对自己的官声大有裨益。但是前提是，自己得罩得住才行。“就怕于家等不到孩子生下来，就告到上头去。”

“所以还要围魏救赵。”王贤淡淡道。

“哪个是魏国？”魏知县问道。

“于秀才。”王贤沉声道：“最近县里盛传，于秀才是因为想霸占柳氏，才鼓动长辈阻止她再醮。”

“竟有此事？”魏知县却也不是好糊弄的，缓缓摇头道：“我观那于老爷子的主意就很正，哪用于秀才撺掇？”

“柳氏的前夫不过是于家的旁支，于老爷子在乡下颐养天年，若没有人告诉他，哪里会管堂堂堂堂侄孙的闲事？”王贤很有道理地分析道。

“唔。”魏知县想想也是，“想知道真伪也简单，问问那柳氏便是。”便让人把柳氏提来。

魏知县宅心仁厚，没有让柳氏下牢，而是将其拘在寅宾馆，着人不许为难。

一会儿工夫，柳氏被带到。因她身子不便，魏知县免了磕头，又让王贤搬把椅子给她，这才沉声问道：“柳氏，本官私下里问你个问题，你务必如实回答。”

“是。”柳氏怯怯道。

“我问你，于家不许你再醮，真的单纯为了名声么？”魏知县顿一下道：“还是有别的原因？”

“民妇也不知道，是不是有别的原因。”柳氏低着头，掩面哭泣道：“但是当年民妇孀居时，先夫的堂弟时常到家里来，说些不三不四的话，还……动手动脚……”

“哪个堂弟？”

“就是今天被大老爷呵斥的那个于秀才……”

魏知县闻言目光一凝，看一眼王贤，意思是，还真有此事？

王贤轻轻点头，暗暗羞愧道，都是我让人教她的。柳氏进了县衙，就进了王贤的势力范围，传话给她不是什么难事。尽管柳氏不知是什么人在背后帮忙，但她一个弱女子身陷囹圄、六神无主，只要有人支招，都会像抓救命稻草一样言听计从，根本不会考虑别的。

“一派胡言，于秀才品学兼优、有口皆碑，怎会干出禽兽不如之事？”魏知县突然声色俱厉道：“你若没有证据，空口诬告，哪怕是孕妇，也要掌嘴不误！”

“民妇……”柳氏吓得如筛糠道：“呜呜，民妇……”

见她要露馅，王贤只好轻咳一声道：“柳氏，你别慌，大老爷问你有没有证据，有就说有，没有就说没有。”

“证据……”柳氏这才恍然道：“有，有，有一次他对我搂搂抱抱，被我一下咬在胸口上，给他咬掉了一块肉，这才逃脱了他的魔爪……”

“真的？”魏知县冷声道。

“真……真的……”柳氏畏畏缩缩道，她毕竟是没经过阵仗的。全靠一股要吐肚里的孩子，正大光明出生的劲儿，才能超水平发挥。

“下去吧。”魏知县摆下手道：“你且安心养胎，本官会让你父母，来照料你的起居饮食。”

“多谢大老爷……”柳氏感激得泪流满面，要是有可能，她真不愿意欺骗这位青天大老爷。

要是有可能，王贤也不愿意骗魏知县，但是于家大势大……他亲眼目睹于老爷子一到，魏知县顿时被压住的场面，就知道要帮助柳氏，只能出阴招了。

这种见不得光的勾当，怎么能跟正大光明的魏知县讲呢？

好在魏知县不疑有他，待柳氏一走，他厌恶地骂道：“衣冠禽兽，斯文败类！”便要发票将于秀才拘捕归案，被王贤好不容易才劝下。王贤自然不是为了于秀才，而是因为心虚……一旦闹大了，于家人肯定要全力洗刷于秀才的罪名。假的就是假的，真要追查起来，一定是要露馅的。

第九十四章家法

从签押房出来，司马求笑嘻嘻地望着王贤。他虽然智商不太够用，但情商还是蛮高的，自然看出王贤的异样。

“笑个屁。”王贤没必要瞒他，翻白眼道：“你大舅子给我找的麻烦，还不是看着你的面子？”

“你要是不想管闲事，他能请动你？”司马求撇嘴笑道：“没看出来，你心肠还不错。”

“嗯，我还算是个好人。”王贤点点头道。

“说你胖就喘上了……”司马求翘着老鼠胡子道：“你敢说，不是为了整于秀才？”

“我跟他无冤无仇，为什么要整他？”王贤断然摇头道：“既然要围魏救赵，总得有个倒霉的吧？”

“你也真可以，挑个软柿子捏就是了，干嘛要找于秀才。”司马求是老秀才，对读书人自有一份怜惜。

“软柿子捏不痛啊。”王贤淡淡道：“放心，这种事大老爷不是头回干了，他有分寸。”

“唉，臭小子，连大老爷都被你耍了。”司马求摇头叹气道。

“先生此言差矣，”王贤却正色道：“恶人还需恶人磨，大老爷才能一心一意当青天。”

“也是，”司马求也正经点头道：“告诉他这些事，反而没好处。”顿一下，他盯着王贤道：“但是将来有一天，你要是想坑他，我可不会讲情面的！”

“那也是我老师！”王贤无奈道。

“嘿嘿，”司马求也觉着口气有些重，便换上一副嬉笑的表情道：“那我岂不是你的师公？”

“可以啊。”王贤冷笑道：“等着在大老爷面前，我也这么叫！”

“嘿，臭小子……”司马求笑骂道：“占你点便宜可真难。”

过了两日，于秀才想霸占嫂子的传闻，非但没有消停，反而愈演愈烈。就连于老爷子都听到了，气得他七窍生烟，当即让人把于秀才从学里拎回来。

于秀才这个郁闷啊，这些天他都快被折磨疯了。所谓‘三人成虎’，现在富阳县里，议论他这事儿的何止三百？弄得他都有些迷糊，难道自己真对柳氏有意思？

在爷爷面前，他指天发誓说自己是冤枉的，于老爷子却不信道：“家里这么多人，怎么就传你不传别人？”

“孙儿更想知道……”于秀才委屈道。

“苍蝇不叮无缝的蛋！”老爷子怒哼道：“若非你时常出入青楼，给别人留下好色的印象，也不会遭此无妄。”

“那是在青楼举行诗会。”于秀才小声道。

“小小年纪不学好，”老爷子愤怒地用拐杖敲他：“才是个一文不名的秀才，有资格装名士么？先收心把举人考上吧！”

“是。”于秀才赶紧点头，又苦着脸道：“可是孙儿被传言困扰，在学校亦不得安稳。”

“爹，”他爹方敢出言道：“还是催催县里吧，早点把案子了结，谣言自然就消了。”

“嗯，你去问问……”于老爷子想一想道：“算了，老朽亲自走一趟吧。”便在儿子的服侍下，坐车来到县衙。

当天不是放告的日子，衙门口静悄悄的。于老爷子递了名刺，很顺利地见到了魏知县。

签押房里，魏知县亲自给于老爷子斟茶，一阵客套之后，老头子忍不住道明了来意，言语间颇有一点兴师问罪之意。

“老封君误会了，本县不是有意拖延。”魏知县解释道：“实乃此案又出现了案中案，鉴于案情复杂，本官才不得不先行取证，押后再审。”

“什么案中案？”于老爷子奇怪道。

“这个……”魏知县为难地沉吟道：“没查清之前，不好妄言。”

“这样啊……”于老爷子反而更加想知道了，“难道与我于家有关？”

魏知县点点头。

“还望大人告知。”于老爷子追问道：“不管哪个不肖子孙，我绝不包庇！”

“老封君就别为难下官了。”魏知县苦笑道。

“是不是跟逸凡有关？”于老爷子心中念头一闪。“还跟柳氏有关？”

“原来老封君都知道了……”

“我知道什么我？”于老爷子闷声道：“老父母不该捕风捉影哇！”

“下官当然不会信谣。”魏知县正色道：“只是那柳氏有证据！”

“什么证据？”

“她说当年于秀才试图非礼她时，曾在他左边胸口咬过一口，应该还留有痕迹。”魏知县淡淡道：“下官念在于家是乡宦，他又是生员的份儿上，没有马上出票拘人，而是着捕快暗中查访，试图还于秀才个清白。”

“多谢大人的信赖，”于老爷子前倨后恭，态度大不一样道：“想我于家家教严格，三代无犯法之男，五世无再嫁之女，断不会出那么个畜生的。”以老爷子的阅历，是深信‘空穴来风、未必无因’的，是以绝口不提于秀才如何的好。

“是啊，本官也是不信的。”魏知县重重点头道：“其实有个最简单的办法，他来了么？咱们看看他胸口，要是完好无损，本官饶不了那女人！”

“这个么，”于老爷子却踌躇起来，要是孙子胸口真验出伤来，他这辈子可就完了，于家也要颜面扫地，“他此时应该还在学里……”

“那就让他明日告个假，老封君和他来一趟吧，我们一同验伤。”魏知县淡淡道。

“这……多谢老父母。”于老爷子终于露出感激之色道：“老朽真是惭愧啊。”

“老封君哪里话，”魏知县微笑道：“这都是人心换人心啊。”

“是。”于老爷子已经彻底没了气焰，不待魏知县上汤送客便告辞了。

见老爹出来，他儿子赶紧迎上去，却被于老爷子一把狠狠推开，不让他碰自己。

回家下车时，于老爷子的脸仍黑得吓人，两脚刚刚落地，便使劲往地下拄着拐，怒道：“把那孽畜绑到祠堂来！”

众家丁面面相觑，他儿子硬着头皮问道，不知道是哪个孽畜。

“你那宝贝儿子！”于老爷子狠狠瞪他一眼。

须臾，于秀才被带到祠堂，便见爷爷坐在祖先牌位边，几个身强力壮的家丁立在两旁，身后的屋门也被紧紧关闭，看这架势就让他心里发毛。

“爷爷，您找我……”

“跪下！”于老太爷一声怒喝，“脱掉他的衣裳！”

于秀才懵懵懂懂地跪下，几个家丁便上前告声罪，将于秀才的夹衫、道袍、中单统统扯掉，露出那副细小的身板。

于老爷子定睛一看，就见他左胸乳根四周，一圈牙印状伤口清晰可见……

“孽畜……”于老爷子眼前一黑，险些背过气去。家里人又是揉胸又是掐人中，好容易才让他缓醒过来。于老爷子喘吁吁直挺挺坐在椅子上，两眼瞪着于秀才，眼珠都红紫了，也不暇问他经过，便一迭声道：“捆起来，上家法，往死里打！”

家丁们知道老爷子向来说一不二，只好将于秀才按在凳子上，嘴里塞上布……一是怕惨叫声惊扰到先人，二是防止他咬到舌头。然后便扯下他的裤子，举起掌板，一下下打在那对雪白的腚上。

打了十来下，于秀才已经是痛不欲生，老爷子却尤嫌打轻了，咆哮道：“打不死他，你们就等死吧！”

一众家丁闻言再不敢手下留情，再说打少爷腚这事儿可不常有，多过瘾啊。于是一个个咬着牙，抡着掌板朝于秀才腚上招呼，于秀才细皮嫩肉，哪承受过这个？没几下便皮开肉绽，晕了过去。

见再打就要出事儿了，于秀才他爹忙跪在老爷子面前苦苦哀求。老爷子哪里肯听，抄手就是一掌，扇在儿子脸上，“该连你一起打，若非你平日里把

他娇惯坏了，他能干出那种禽兽事！”

虽然被老爹训斥，但不能看着儿子被打死，于秀才他爹又扑过去，拿身体护住儿子，家丁们不敢将二爷一起打了，只好罢了手。

“不要停，一起打死了账，省得交到官府里辱及先人……”于老爷子却火气愈旺，那口痰终究是涌上来，彻底气晕过去。一众家人赶紧扶住，这次不敢再掐人中了，把老爷子送回房中，赶紧去叫吴大夫来救治。

吴大夫将于老爷子救过来，却发现他已经有中风的迹象，就算以自己的医术，最晚秋天就该嘴歪眼斜流口水了。不过这老小子狡猾狡猾的，只说于老爷子另有隐疾，自己先开几服药维持着，还是得请省城的大夫来诊治。这样将来就算他中风，于家也不会怪到自己头上……

到了傍晚时分，于老爷子醒过来，家里人才松了口气。他老婆子擦泪道：“你可吓死我了，这是发的哪门子疯？”

“发的哪门子疯？”于老爷子一愣才想起来，再次怒气上涌道：“那个孽畜呢？”

“还昏着呢……”想到孙子的惨状，他老婆子满脸都是泪水：“他到底犯了啥错，恨得你要杀了他？”

“哼……”这种败坏门风之事，哪怕对着自己的老婆，于老爷子都羞于启齿，只在那里生闷气。

于老爷子是一宿没合眼，第二天仍下不来床。正在吃药时，他小儿子进来说：“逸凡醒了。”

老爷子不吭声，继续吃他的药。

“他到现在还不知道，自己犯了啥错。”于秀才他叔又道：“央儿子来问个明白，说爷爷让他死，他不敢不从，只求做个明白鬼。”

第九十五章海潮

“死了倒是利索……”老爷子心里已经判定了孙子的流氓罪，他现在只想把事情盖住，不能让任何人知道，包括自己的儿子。神游良久，方吩咐道：“你这就去收拾行装。”

“啊？”小儿子不解。

“把那小畜生押到山东去，让你大哥严加管教。”老爷子却不解释道：“别问为什么，立即走，从后门！”

“这……是。”小儿子才明白问题严重了，这分明是让他侄子去避难啊！

便不再问，出去赶紧让人套车，叫老婆收拾衣裳，又从账上支了钱。正忙活着，那边家丁来报说，他侄子死活不上车，一定要见爷爷一面问个清楚。

他二哥也过来，求他再去求求老爷子，就是个死刑犯还要先问再斩呢，不管逸凡犯了什么罪，总得给个辩解的机会吧。

“唉，老爹那脾气，二哥又不是不知道，一旦认准了死理，就不听人解释。”他回答道：“老爷有话让我捎给逸凡，日后若能考中举人，还有相见之日。”

“啊……”二哥傻了眼，那岂不是说，要是中不了举人，就一直不能回家？

“唉……”他叹口气，便让家丁将侄子的嘴巴堵住，手脚捆上，绑在车厢里。

“二哥你得往好处想，逸凡去跟着大哥念书，总比在家里瞎胡混强。”见兄长一脸痛苦，他劝说道：“将来逸凡考中举人，受用的还不是他自己？”

“唉……”于秀才他爹知道说什么都没用了，只好两眼含着泪，将儿子送上船，看着他消失在富春江上……

其实于老爷子和魏知县，昨日便心照不宣地达成默契……你放过我孙子，我也不再揪着柳氏不放。于是县里也不来传于秀才去问话，于家也不再去县衙催着结案了。

就连于秀才的八卦也戛然而止，倒不是人们转了性。而是一场突如其来的天灾，将老百姓的注意力，全都吸引过去……

二月二龙抬头这天，龙王爷就像疯了一样，天空漆黑如墨，狂风卷着暴雨，瓢泼似的洒向大地。士绅们全都被堵在家里，一开始还有心情偷闲赏雨，但见雨下了三天不停，无论贵贱都忧虑焦躁起来。

对穷苦百姓来说，不开工就没钱买米，吃饭都成问题。对士绅大户来说，忧虑的是自己的竹林、茶园被涝坏了怎么办？

但此时所有人都想象不到，他们将面临何等糟糕的境地……

十几个穿着蓑衣，戴着斗笠，踏着木屐的身影，顶着狂风骤雨，手拉着手在富春江大堤上艰难的行走，一直走出几里地，才进到个望江亭里歇脚。

进去亭中，众人摘下斗笠、解开蓑衣，露出一张张煞白的面孔。竟然是富阳知县魏源和蒋县丞，以及工房司吏并王贤等随员……今晨得报说富春江水位暴涨，魏知县十分担心，遂顶风冒雨来巡视江防大堤。

“风雨如磐呐！”魏知县感到脚下大堤都在微微颤动，不禁喃喃说道。

因为富阳县的江堤，是蒋县丞前年监修的，他自然也要到场。富阳县的二老爷浑身湿透，牙齿打颤道：“真是邪了门了，江水怎么会倒着流呢？”

“这是海溢。”工房司吏郑言是个老河工出身，有着粗粝的酱色面孔，和一双被江水锈蚀的眼睛。为二老爷解答道：“一定是来了海啸，这是海潮倒灌进钱塘江，将江水逼回来造成的。”钱塘江和富春江是一条江的下游和中游，分别取了不同的名字而已。

“海溢？怪不得江面上升得如此之快。”魏知县面色发白道：“江堤会不会有事？”

“所幸现在不是汛期，水位原先低得很。”郑言答道：“前年又新修了大堤，应该能顶得住。”

“一定不能有失！”魏知县沉声道。知县都兼任境内河道总管，决堤如失土，是要掉脑袋的。“调集民夫加固江堤！”

知县大人一声令下，富阳县应服徭役的数千壮丁便被调动起来，背着锄头、顶风冒雨，艰难地将一袋袋泥沙，一筐筐石块运送到江堤之上。

魏知县一直坚守在堤上，指挥民夫固堤。民夫们见县老爷几天几夜不下堤，比什么鼓动都管用。为了保卫家园，那些不应劳役的百姓也自发前来，没日没夜地将江堤加高加厚。

王贤被委任为调度官，一应人员物资，由他按需调配，自然也一直在堤上待着。

几天几夜没合眼，他的眼里满是血丝，喉咙也喊得嘶哑了。不过一切都是值得的，在他井井有条的调度下，人手物资按需分配，使加固大堤的效率大大提高。洪水虽然凶猛，却始终无法奈何江堤……

到了初七这天，虽然依旧下雨，但人们明显发现水面开始下降，虽然不明就里，却都激动地欢呼起来。

王贤却高兴不起来，因为郑言告诉他，这很可能是哪个县决堤了，泄去了洪水……

正愁眉不展，他的手被一只冰凉柔软的小手握住，不用看，便知道是女扮男装的林清儿。这些天她一直陪在边上，帮王贤写写算算，撵都撵不走。

“担心爹娘还有小妹？”林姐姐轻声道。

“嗯。”王贤点点头，他感觉钱塘仁和二县遭殃的可能性最大。

“应该不会有事，”林清儿安慰道：“杭州是府城又是省城，肯定有力量保护官眷的安全。”

“嗯。”王贤挤出一丝笑容道：“没听人说么？祸害活千年。谁有事儿爹娘也不会有事儿。”

“有这么说自己爹娘的吗？”林清儿无奈道。

既然水面开始下降，雨势也小了很多，断不会再有决堤的危险，魏知县便撤下大部分民夫，只留了一些人监视江面，自己也回衙准备洗个澡，好生歇一歇。

谁知道刚回去，司马求便迎上来道：“杭州急递！”

魏知县只好强打精神，也不换衣裳，便满身是泥的去见信使。

信使从竹筒中掏出公文，双手递给他。魏知县接过来一看，竟是布政司衙门的公函。这种越过府衙直接向县里下令的情形极其罕见，只有在万分紧急、不容耽搁的时候才会出现。

魏知县赶紧验看关防，拆开信封，掏出信瓢一看，是布政司命富阳县准备接受三万名灾民的命令，他的目光登时凝重起来。寻思片刻，魏知县问那送信的吏员道：“杭州遭灾很厉害么？”

“从没见过那么大的风潮。”那吏员心有余悸道：“淫雨烈风、江潮滔天，浪头高达数丈，钱塘、仁和两个县全淹了。后来又接报说温州、宁波、嘉兴也都遭灾严重……”顿一下道：“整个浙东这次是遭了大殃，最少几十万人田庐尽毁，是以布政司命没遭灾的州县接收，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吧。”

“……”魏知县闻言默然，良久方道：“你先去吃饭，本官这就给藩司写回信。”

“是。”吏员恭声应道，跟着长随下去吃饭了。

魏知县便将司马求找来，两人斟酌出一封回信，无非就是说本县也遭了灾，多么多么困难，但布政司有命，多大困难也会克服。同时又说富阳不产粮，无法供养那么多人，请布政司下令调粮草周济云云。

写好信，打发走了那吏员，魏知县又找来王贤，与他商量接纳灾民的细节。两人从中午一直商量到午夜，才将细节一一敲定。

魏知县伸个懒腰，虽然已经倦极了，但精神仍很亢奋道：“仲德，你是为师的恩人！”他说的是永丰仓里的粮食，要是王贤去年没及时发现，并及时更换，今年魏知县拿什么救灾？那可不是乌纱不保，而是人头不保了！

魏知县恨不得把闺女嫁给王贤，虽然他闺女才九岁……否则无以表达他此刻的庆幸与感激。魏源伸出大拇指道：“未雨绸缪、神机妙算，真神人也！”

“老师这是哪里话。”王贤苦笑道：“谁也没有前后眼，但世上事就这么寸，你若一直准备着，可能一直用不着，但一旦失了准备，麻烦就来了。”

“嗯。”魏知县起身拍着王贤的肩膀道：“仲德，你下面的任务很艰巨，咬咬牙，挺过这一关，我一定为你向省里请功！”

“学生敢不效死力……”王贤恭声应道。

翌日排衙。

“诸位，有布政司文移。”魏知县目光扫过众官吏，每个人的脸上都写满了疲惫，他心里一叹，沉声道：“浙东海潮，沿海十余州县被淹，百姓被迫转移，布政司要求我们做好接收工作。”

此言一出，堂下大哗，众官吏毫不掩饰抵触之情。让他们给自己县里抗洪救灾还行，谁愿意给别的县当奶妈？

“这是布政司的命令，不是商量。”魏知县沉声道：“分巡道、分守道不日便会来视察，若是准备不利，哪怕是本县，也要就地撤职查办！”

“救灾如救火。”魏知县威严的目光扫过众人：“谁若是推诿塞责，本县自将严惩不贷！听明白了么？”

“是。”众官吏只好齐声应下。

“现在宣布分工！”魏知县沉声道。

第九十六章盘库

富阳县永丰仓外，里外三层地围着看热闹的百姓。

但他们都没法靠近永丰仓，因为仓库大门口，站满了浙江督粮道、分巡道、分守道的兵丁。

三道同至一县的情况极为罕见，但今天早晨，三艘大官船同时抵达富阳县。其中一艘挂着浙江布政使左参政、浙江督粮道的旗帜；一艘挂着浙江按察副使、浙东分巡道的旗帜；还有一艘规格稍低点的，挂着浙江布政使左参议、杭嘉湖分守道的旗帜。

老百姓哪见过这么多大官，知道肯定有热闹看了，竟都放下手头的活计，一心一意地围观起来。

更让人惊奇的是，魏知县竟然不比老百姓知道的早，当他带着一干属下赶到码头时，三位身穿绯袍的高官，已经下船了。

魏知县赶紧大礼参拜道：“下官有失远迎，请三位道台赎罪……”

三人为首的督粮道笑道：“情况紧急，来不及通知贵县，倒是我们唐突了。”

魏知县忙道：“哪里哪里”。

“我等奉三总宪之命，至各县巡察赈灾准备情况。富阳县是第一站。”分守道笑道：“还请魏知县配合。”

魏知县忙道：“一定一定”。

“闲言少叙，”分巡道却冷言冷语道：“我们还要去别处。”

“请三位道台到衙门歇息，下官也好汇报情况。”魏知县殷切道。

“不必了。”分巡道冷声道：“径直前往预备仓验库！”

“这么急？”魏知县吃惊道。

“大灾之时，粮食比黄金还重要。”督粮道温声安慰他道，“还请魏知县担待。”

“是……”魏知县暗暗苦笑，我不答应又能怎样？

永丰仓内，杜子腾打开锁头，两名斗级将沉重的舱门推开。便见里头一擦擦粮袋码放得整整齐齐、巍然如山，到处纤尘不染，井井有条。

杜子腾躬身让到一边，几位大人面无表情地进去，跟在身后的督粮道属吏捧着账册，一边唱着存粮数，一边点着仓存米袋，让三位道台过目。

奇怪的是对于库粮，分巡道竟比督粮道还上心。他命人从库里随便抽取了三四十袋粮食，然后全都打开，倒在地上。

稻米倾泻而下，不掺任何杂质，亦没有陈腐之粮。

督粮道是行家，他随机检查了五个仓库，个个都是这样，便知道永丰仓的状况出奇得好。好到令人难以想象……

赞许地望一眼因为劳累而身材瘦削，颧骨高耸的魏知县，督粮道齐政问道：“魏知县是怎样做到的？”

“下官只是照章办事。”魏知县恭声道：“并没有特别的地方。”他虽然语气淡淡的，但心里爽得不能自己。装逼的感觉，只有试过才知道……

“本官是说……”齐道台解释道：“一些粮仓里常见的陋规，在你这儿没看见。”

“既然是陋规，自然没有存在的必要。”魏知县继续装逼道。气得分巡道孙道台七窍生烟，却偏偏挑不出毛病来。半天时间，他已经清点了一半的粮库，发现里头的存粮，比规定数还多得多，让人怎么找麻烦？

“魏知县，所存库粮为何远超限额？”孙道台冷着脸道：“全天下的粮库里，你这是独一份吧。”

“回禀道台，因为富阳的耕地稀少，百姓大都不种粮食，全靠购买。”魏知县解释道：“一旦出现粮荒，富阳百姓就面临断粮的危险，故而本县不得不多贮粮草，以备不时之需。”

“唔，有这传统么？”齐道台奇怪道：“本官怎么没听说过？”

“这是县老爷新立的规矩……”杜子腾小声道：“之前也是没有的。”

“很好，魏知县少年老成，可谓能吏。”齐道台看看另两位道，“我对永丰仓的情况很满意。”

“下官也一样看法。”那分守道也点头道：“一般知县对常平仓的态度是保

仓。其实能把保仓做好，就已是很不错的了。但魏知县追求的却是盈仓，可见魏知县之实心任事。”

“不错。”齐道台点头道：“只有常平仓充盈起来，一旦这样的逢上灾年，方可确保赈灾之急用。”

“看看别处再说吧！”孙道台却闷声道：“灾民们住的地方都准备好了么？”

“基本就绪了，”魏知县答道：“请诸位大人随下官来。”

“请。”三位道台结束了对粮仓的检查，跟随魏知县离开永丰仓。

见众大人离开，杜子腾赶紧对王贤深深施礼道：“恩公，你是我全家的救命恩人啊。”原先虽然被王贤整得服服帖帖，杜子腾却不能不产生怨怼，但这下只剩下满满的感激了。

“杜大人此番出了大彩，高升指日可待，实在可喜可贺。”王贤淡淡笑道。

“都是恩公的功劳。”杜子腾诚心诚意道：“今后恩公但有差遣，子腾必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不用你赴汤蹈火。”王贤正色道：“一是把永丰仓看好，二是知会那些粮商，让他们赶紧去长沙运粮，有多少买多少。”过年时，周洋给王贤拜年，提过已经和长沙的粮商建立联系，随时都可以买粮了。

“可是他们都没钱了。”杜子腾苦笑道：“钱全都买了粮食，赔给官府了。”

“向钱庄、向盐商借贷，能借多少借多少，县里可以作保，”王贤沉声道：“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一次就能全赚回来，我要不是身在衙门，肯定砸锅卖铁也要去贩粮。”

“恩公的意思我明白了，多谢恩公指点。”杜子腾重重点头道：“将来真赚了钱，绝对少不了恩公的一份。”

“那倒不必。”王贤道：“我是为了避免本县出现粮荒。”

“是啊，”杜子腾深有同感道：“让这场大风潮害得，各县估计粮食都短缺，肯定不放粮食外流的。”

这对一般的县来说问题不大，但对富阳这种高度依赖买粮的县来说，粮

价上涨肯定是别的县的几倍，而且依然会出现短缺的局面。为了避免粮荒发生，王贤和魏知县商量着，从远处购粮以补不足。

“让他们三个千万把这个差事办好。”王贤吩咐道：“受用无穷、功德无量，这种好事千载难逢。”

“是。”杜子腾恭声应道。

第九十七章安置

兵荒马乱之外，水旱蝗灾造成的荒年，对百姓生活影响最大。很容易造成社会动荡，流民盗贼四起，伤了国家的元气。故而荒政水平如何，是检验地方官能力的重要标尺。

荒政的核心是对灾民的救济，有三大要点，第一是得食，第二是有居，第三是得归。其中‘得归’是救灾后期的事情，也不需要接纳流民的县里考虑，各县只需要做好前两项，‘得食’和‘有居’就足矣了。

是以检查完了粮库，道台们又去检查为灾民准备的住处。

这次孙道台终于找到发作的机会了……他看到富阳县并没有专门为灾民划出居住区域，亦没有建造席棚之类的容身之处。自以为抓到魏知县抗命的把柄，冷笑道：“富阳县粮食倒是不少，可看起来是不打算给外人吃啊。”

“大人何出此言？”魏知县不解问道。

“为容纳灾民清出来的空地呢？”孙道台冷哼一声道：“连个窝棚都没搭，打算让灾民们幕天席地睡在大街上么？”

另两位道台没说什么，表情亦不安乐，心里埋怨魏知县太不争气，让他们早先的赞许成了笑话。

“大人容禀，”魏知县却自有一套说法道：“学生观往日救灾之法，无非就是将灾民聚集在城里，煮粥供应他们吃而已。这样确实方便官府管理和赈济，但是弊端也不小。”顿一下道：“灾民聚集得太密集了，就容易流行疫病，及相蹈藉死。有的人嗷嗷待哺了好几天，得不到粥就倒毙在路上。这种办法名义上是救灾民，实际上是不把灾民当人，漠视他们生死的敷衍举动。”

“哼……”就连孙道台也不得不承认，他说得有道理：“难道你有更好的办法？”

“下官已经下令县里的衙舍、道观、寺庙、库房等处空出地方。又根据户等，征用本县各乡空闲房屋来安置灾民。”魏知答道：“前者能容纳灾民数量有限，主要还是靠后者。县里人口密集，难得有空闲房屋。故而上等户只需出三间，中等户两间，下等户一间即可。乡镇上房屋宽裕，每等多出一间。如此安置三万灾民绰绰有余，且灾民分散各户，既不会聚集生戾、亦无疫病之忧，要比聚集起来强得多。”

“你这法子倒是新颖。”齐道台道：“但是富阳百姓能答应么？”

“本县已经下达文书给各里，曰‘流民且至，无处以之，若聚集城内，则疾疫并及汝等矣。故由官府出面，赁民居以待之。’”魏知县道：“我富阳百姓宅心仁厚，无不应允。”

“你说的是租赁。”孙道台耳朵尖着呢，当即指出，“但许多灾民家产尽为洪水所没，已是身无分文，哪里有钱付房租？”

“付不起房租的，皆由本县垫付。”魏知县淡淡道：“其实免费征用也可，但让百姓得些好处，自然更加配合，将来和灾民共处，也可以更融洽。”

“垫付了要还么？”孙道台追问道：“不还的话你县里付得起么？”

“当然要还，不然出得起的也不出了。”魏知县道：“出不起钱不要紧，可以以工代赈。”

“原来如此。”齐道台又问道：“灾民散处，如何熬粥？”

“既然散处，就不熬粥了。”魏知县答道：“改为按人头发米，两日一给。”

几位道台相互看了看，似乎也无不可，孙道台虽然想吹毛求疵，但从来没有法律规定，官员该如何救灾。魏知县的新法子究竟好不好，还得看效果……要是搞砸了，不用他参奏，姓魏的也得倒霉。

在富阳检查了大半日，道台们对情况基本满意……主要是永丰仓满仓满囤的粮食，让他们叹为观止。时间紧迫，道台们连夜便要赶往下一站临安。

魏知县自然到码头送行，督粮道齐道台对这位年轻的知县观感极好，在他的印象中，这样肯实心用事的官员在洪武年间还常见，现在却越来越稀罕，怪不得臬台大人对他赞不绝口。

临别时，他支开旁人，与魏知县走到码头一角，单独说话。

“文渊，”齐道台轻声问道：“知道为何如此着急盘库么？”

“按朝廷规制，开仓放粮之前，必须由布政司、按察司核查存粮数……”魏知县答道：“应该是要奏请朝廷放粮了。”

分巡道、分守道、督粮道，不能算是独立的行政机关，而是布政司、按察司的派出机构。常平仓也不是随便就可以开仓放粮的，必须奏请朝廷批准，由布政司负责，按察司监督，严防有人以赈灾为名，行贪赃之事。

“不错。”齐道台颌首道：“本官启程之前，郑藩台已经八百里加急奏报朝

廷了。同时请唐爵爷派了水师的战舰，运送受灾百姓分赴各县就食。”顿一下道：“我们三个就是打前站的，按照藩台的宪令，查实一县安置一县，如今你富阳县已经准备就绪，最晚后天就会有灾民陆续抵达了。”

齐道台说完看看魏知县，见他没什么反应，只好继续道：“文渊不担心，一旦本县开仓放粮，会引发本地百姓不满？”

“嗯，担心。”魏知县很实诚地点头道：“百姓向来把常平仓的粮食，视为自己的救命粮。现在却要拿出来赈济外县的人口，人数还这么多，肯定是有情绪的。”

“百姓更加无法接受的是，永丰仓的粮食，是他们交上去的，但放粮时却没他们的份儿。”魏知县又强调道：“到时候一旦形成对立，恐怕会酿成民乱，坏了藩司的赈灾大计。”

“看来你也有抵触哇。”齐道台笑道：“我不问还不说哩。”

“省里的难处更大，”魏知县淡淡道：“县里要做的是分忧而不是添乱。”

“是哇，文渊这样的官员，真是太少了！”齐道台大赞道：“我一定把你这些话，转告给臬台大人。”顿一下道：“就是得着眼全局看问题。你知道，皇上虽然登极十个年头了，还是有很多人面服心不服。这次浙江大风潮实属罕见，那些人又要说怪话了。藩台大人的压力很大，如果不能及时赈灾、安抚百姓，将灾害的影响降到最低，皇上肯定要怪罪的。”

“嗯。”魏知县点点头，听齐道台继续说下去：“我知道此事很棘手，但是没办法，杭州城的粮库十个被淹了八个，损失极为惨重，不得不让各县帮着养活一批百姓。疾风知劲草。这时候咬咬牙，帮藩台渡过难关，日后必有厚报！”

“下官不求回报，灾民虽然不是本县之民，但同属大明的子民，自然应当一体救济。”魏知县沉声道：“只是希望省里给个章程，好让县里能安抚好富阳百姓，安置好灾民，让他们和平共处。”

“当然可以。”齐道台沉声道：“藩台大人的信上不是说了，但凡接收灾民的县，与受灾县一体奏请蠲免钱粮赋役。而且我临来之前，藩台大人有三点要求，一是不要死人，二是不要骚乱，三是不要让灾民离境。只要能做到这三点，你尽管洒漫去做，一切后果由省里承担。”

见魏知县没什么反应，齐道台才又道：“省里的公文不日下达，你一看便知。”

“是。”魏知县深深作揖道：“下官定不负藩台和道台所托！”

两天后的中午，一艘水师楼船从富春江下游驶来，船上携家带口的上千灾民，他们的家园被海啸毁掉，已是身无分文，很多人甚至衣不遮体，在寒风冷雨中瑟瑟发抖。

更冷的是他们的心情，海堤修复、海水退去之前，他们已经无家可归，只能任由官府驱赶，在官兵的监视下登船，被运到四面八方安置。一路上官兵们的粗暴对待，到现在不给饭吃，让他们饥肠辘辘、满心凄凉，对即将开始的流民生活，充满了恐惧和怨气……

“凭什么城里人都不走，就让咱们乡下人背井离乡！”船上，到处是这样愤懑的牢骚声。

“粮食不够吃的呗，又不想让咱们这些乡巴佬塞满杭州城，”有老人冷笑道：“自然把咱们往各县里送。”

“人家县里就愿意接收？受灾的又不是他们。”灾民们忧心忡忡道。

“咱们就是些讨人嫌的累赘。”老人愤懑道：“哪有喜欢灾民的官府？”

“这么说，咱们肯定不受待见了。”灾民们的情绪愈发低落。

“有口粥吃的就不错了。”老人幽幽道：“就怕稀得没几粒米，那非得饿死人不可……”

让他这一说，上了年纪的老人，不禁回忆起国初有一年蝗灾厉害，他们也曾逃过荒，最后只有一半人回到家园，其余人小部分饿死，大部分死于瘟疫，悲惨莫可名状。

“世上最惨莫过于逃荒了……”悲观情绪愈发浓重，许多灾民又怕又饿，呜呜哭起来。

“号丧什么！”官兵持着鞭子，大声呵斥道：“富阳到了，都赶紧滚起来！”

灾民们不由往岸上望去，就见码头的牌楼上，写着十六个红色的大字。浙江识字的人多，不少人眼前一亮，大声念出来道：

‘人饥己饥、人寒己寒，患难与共，赈灾恤邻！’

所谓‘良言一句三冬暖’，就是这个意思，就算是做做样子，也让灾民们感到舒服多了。

楼船费劲地靠上码头，官兵下了船，半晌上来一群当地官吏，为首的是个穿着七品官服的年轻人，自然是本县知县无疑。

不待皂隶高唱，船上的百姓便呼啦啦跪倒，给知县老爷磕头。

“诸位快快请起。”魏知县扶住一位老者道：“折杀本县了。”

“求大老爷可怜，”白发苍苍的老人，却坚持给他磕头道：“给我们一条活路！”

“求大老爷可怜，给条活路吧……”灾民们七嘴八舌附和着，不分男女老幼，都使劲地磕头。

魏知县的眼眶湿润了，之前他就灾民说了许多冠冕堂皇的话，其实心里还是想着自己的官声和政绩，但当他看到灾民们如此卑微地乞求，只是为了——一条活路时，终于深深震撼了。

感到沉甸甸的责任压在肩头，他亲手扶起几位乡老，“诸位乡亲快快起来，且听我一言。”上到楼船最高处，他指着岸上的十六个字道：“诸位看到那些字了么？”

灾民们点头。

“知道是什么意思么？”

灾民们又点头。

“人饥己饥、人寒己寒，患难与共，赈灾恤邻！”魏知县高声道：“这就是富阳县给你们的承诺！”

听着这位知县老爷的承诺，灾民们那冰冷凄凉的心，一下子热乎起来，又纷纷‘青天’、‘菩萨’的叫个不停。

魏知县摆摆手，灾民们便安静下来，听他接着道：“请你们记住，你们来富阳不是逃难，而是来生活的，你们双脚踏上富阳县的一刻，你们的身份就不再是灾民，而是和富阳百姓一样，有房住有饭吃、有官府保护的百姓！”

魏知县朗声道：“为此，本县十一万百姓，为你们空出了七千间住房。待会儿上岸登记后，便可各自领取三天口粮，跟着你们的房东回去歇息了！”

灾民们本以为来了有个窝棚、有口稀粥就不错了，想不到竟有房住有饭吃，都感动得眼泪哗哗……

却也有老成地问道：“那三天口粮吃完了怎么办？”

“按照规制是赈贷，”魏知县道：“但你们短则三两月，长则半载要回乡的，所以普通的赈贷是行不通的。”顿一下道：“所以采取以工代赈。”

“以工代赈？”灾民们面面相觑，有人问道：“我们还要干活？”

“难道诸位在乡里时，不是流自己的汗，吃自己的饭？”魏知县淡淡道。

灾民里没有富人，稍有点财力的都奔杭州城去了，是以整船上都是流汗吃饭的普通百姓，自然无言以对。

“本县不将你们当灾民，你们自然也要像富阳百姓一样，衣食住行皆需用劳动换取……”魏知县沉声道：“之前有税赋在身，你们不一样可以养家糊口？如今朝廷蠲免了你们的钱粮和差役，自然更不在话下！”

第九十八章以工代赈

人在屋檐下，哪有不低头。何况魏知县的话是正理，凭什么你在老家时靠劳动吃饭，来富阳却想袖手高坐？你是逃难还是度假来了？

灾民们便在官差的组织下，下船上了码头。码头上早围起了栅栏，一次只放行十家，而且必须是十家互保才行。

这放在后世是不可想象的，还不立马就乱套了。但是大明百姓本来就是十户一甲的，无需临时搭配。

十户被放过栅门的灾民，便在一排桌前登记。桌后坐着户房的一众书吏，他们详细记录每一户的籍贯、里甲，户等、每个人的姓名、年龄、人口、健康状况……然后让他们签订互保书。

签了这份文书，任何一个人犯了罪，十户人家都要连坐的……不这样的话，魏知县岂能放心让三万外乡人涌进县里？

登完记签了字，灾民们便被领到下一道栅门外，他们身后，另外十户灾民开始登记……

进了第二道栅门，便有书办问灾民，要住什么档次的房子。

灾民们愣了，都有啥档次？

“三个档次，上等独门独院，每月一吊钱。中等两家一院，每月二百文。下等四家一院，每月一百文。”书办道。

“啥，住宿还要钱？”灾民们瞪大眼道。

“住宿啥时候不要钱了？”那书办眼睛瞪得更大：“你们住的房子，可是富阳百姓尽最大努力空出来，怎么可能白住！”

“咳咳。”一个穿青衫、戴吏巾的年轻人咳嗽两声道：“没钱也可以住……”灾民们还没来得及高兴，又听他道：“先记着账，日后以工付租即可。”

“吓，”灾民们不乐意道：“怎么什么都要钱，从没听说，安置灾民还收钱的。”

“别的县都是搭窝棚，本县也在河边搭了窝棚，”那书吏正是王贤，他面面无表情道：“诸位不愿住房，可以去住窝棚，同样是不要钱的。”

尽管不情愿，但已经到了这一步，何况房租真便宜，还可以先欠着，十户人家都选择了花钱租房。

于是书吏便给每家发了个竹牌，正面是户主名，背面是所赁房屋的信息，吩咐道：“你们分在十三里，出了这道门，里长就在外头。你们持牌与他碰头，后面的事情由他安排，你们在富阳县这段时间，亦由他负责了。”

这波人出去，下一波又进来，周而复始，似乎无穷无尽……

王贤看了一会儿，抬头瞧见牌坊上那十六个大字，无奈地揉了揉太阳穴。这真是上司动动嘴、下级跑断腿……何止跑断腿，简直是殚精竭虑，伤透脑筋好吧！

以一县之力，来完成三万人的赈灾工作，同时还要保证本县百姓的生活，这项工作之难之繁冗，想想就让人不寒而栗。王贤却要以一人之力，来完成整个规划、并制定细节，乃至现场监督……毫不夸张地说，魏知县只负责两项工作——露脸和发号施令，最伤脑筋的谋划和最麻烦的具体执行，却都是王贤的差事。

若非有个高效率的团队支持，即使以王贤的专业能力，也无法胜任此事。好在户房经过他调教，效率大大提高，这才让他不必为具体事务劳神，得以集中精力谋划大略。

如今的富阳县，二尹三衙四老典成了具体办事儿的，魏知县大权独揽，却对王贤言听计从，在赈灾这件事上，甚至让他全权谋划，自己都听候差遣。因此刁主簿等人阴阳怪气地说，现在富阳县一个坐的泥塑县令、一个站着的青衫县令……

司马先生也向魏知县提过这茬，然而魏知县浑不以为意，他说汉高祖治国不如萧何，计谋不如张良，带兵不如韩信，为什么三位却是他的手下？无它，因为刘邦能识人驭人。

当然还有更深层的原因是，两人的地位相差太大，魏知县不担心权威会被王贤夺去。

其实若有可能，王贤也不想这样锋芒毕露，但非常时期，赈灾最大，一个弄不好就是鸡飞蛋打，根本容不得他藏拙。

之前王贤最担心的，就是灾民们会不会不接受‘以工代赈’和‘以工付租’，闹出什么事端来。直到这会儿，看到大部分人都平静地接受了安排，他心里的大石才落了地。

甭管他的计划多高明，首先得都接受他的玩法才行。好在这年代的老百姓还是很淳朴的，作为灾民更是小心翼翼，对于官府的安排，只要不太过分，都会逆来顺受。

至于富阳百姓之所以如此配合，除了王贤相对合理的安排外。还因为魏知县宣布，但凡为灾民提供住房、且不出问题的人家，都可以蠲免全年赋税。但还不够，这种几乎牵扯到每一户人家的大动作，没有大户巨室的支持，是万万不可能实现的。

魏知县以不大修黄册为条件，换取到富阳大户的支持……

对此魏知县十分痛苦，但他也知道不以此为交换，那些老奸巨猾的大户，是不会配合的。

“不大修就不大修吧，只要能漂亮地完成赈灾，东翁的声望就足够了。”司马求安慰他说：“本来重修黄册就是个雷，就算修成了，东翁也不大可能全身而退。”

“本官也知道，鱼与熊掌不可得兼，舍鱼而取熊掌者也。”魏知县叹气说，“但为了重修黄册，我与仲德去岁费尽心力……”

“老师无妨，”王贤笑道：“没有去岁捕到的鱼，怎能换来熊掌？”

“也是。”魏知县闻言露出笑道：“是不是不用修黄册了，你感到如释重负？”

“知我者老师也。”王贤不好意思地笑道：“学生也不想把父老乡亲都得罪了，最后没法在富阳立足。”

“唉，乡愿，德之贼也，果然不虚。”魏知县摇摇头，揭过此事道：“一定要把赈灾办好，不然为师可就‘赔了夫人又折兵’了！”

“是。”王贤沉声应道。

得到乡绅大户的支持后，王贤才能号令动富阳县的县镇乡村，他除了下令各里限期腾房外，还命各里长甲首负责灾民的看护任务，约束乡里刁民，严禁骚扰灾民、敲诈钱财。如有违反，以‘破坏赈灾’的罪名扭送大牢，不死也得脱层皮……

各县长官为何最不愿接收灾民？因为这些外来户会跟土著抢食。哪怕不需要官府放粮，他们还是会抬高当地粮价，挤占土著的营生。是以各县都把灾民视为包袱、看作累赘，自然百般抵触。

王贤却不这么看，他知道人是最宝贵的资源，灾民们不过是失去了家园，却没有失去劳动力。若非海啸让他们成了灾民，富阳县焉能获得这么多廉价的劳动力？

把这些劳动力调动起来，他们怎么可能还是累赘呢？而且只要安排得当，完全不会挤占富阳人的营生，反而会极大的促进富阳的发展。

具体该怎么做？王贤那个来自六百年后的灵魂，实在是再熟悉不过，那便是大兴土木呀！

当魏知县为三万灾民无所事事，必然会滋生是非而发愁时，王贤献计道：“老师，您不是一直发愁，本县的田地太少，以至于粮食太依靠外购么？如今有这么多便宜的劳动力，为何不趁机大造梯田呢？”

魏知县闻言眼前一亮，好主意！

要知道朝廷对官员的考察，是以人口和田亩为两大重点的。不能增加人口，开出荒地也是极好的。而且官府开出荒地来就是官田，最对朝廷胃口！

富阳这地方比较特殊，八山半水分半田，适合种庄稼的平地，只有全县面积的一成半，且又被住宅地侵占，能到一分田就不错了。再想扩大耕地，只能造梯田了……

富阳最不缺的就是山丘，放眼望去，漫山遍野都是梯田，不过却大都是茶园，因为起先种茶的收益比种田要高。但当大家都开始种茶时，茶价渐渐下行，粮价却渐渐上扬，如今种茶和种粮的差距已经没那么大了。而且作为县衙来说，更应该考虑的是民生，尤其在这个年代的官员看来，八成的粮食靠购买，实在不成体统。如果能增加田亩，让本县粮食产量提高一些，实在是再好不过。

“好，你这就定出章程，除老弱病残者和年幼儿童外，让灾民们都去营造梯田，以工代赈！”魏知县兴奋的直搓手道：“此法甚好，可谓一石四鸟！既让灾民有事做，不至于滋事，又给本县增加了官田收入，还能缓解本县的粮食受制于人的状况。再则，也让赈灾粮食的发放有了依据！”

“此事学生已经与工房的人商量过了，他们负责找富有经验的老农，来指导造田。请老师亲自负责工程指挥和赈粮分派之事！”王贤沉声道。

“哦？”魏知县一愣，旋即明白过来，大笑道：“好，本官也亲自去挑石造田，给富阳百姓留一段‘魏源田’！”

人人皆有所好，魏知县不爱财不爱色，只爱个名。到时候就算只造出几百亩梯田来，造福百姓有限，却仍可堂而皇之地写进县志、勒石刻碑，乃至

当作先进事迹报上去，又是一段清名在人间！

第九十九章领养任务

现场指挥是为了体现魏知县建造梯田之功，赈粮分派则是在灾民中树立口碑，将来这些人回到家乡，亦能将他的美名传扬四方，对魏知县来说，这比升官还要爽。

见王贤忙于筹划之余，还不忘为自己扬名，魏知县心里那叫一个感动，“仲德，你为为师做得太多了，为师都不知该如何感谢你。”

“老师言重了。”王贤忙谦虚道：“这都是学生的本分。”

“仲德，为师必不负你！”魏知县感激地握着他的手道。

“老师……”王贤不着痕迹地抽出了手。

于是感情进一步升华的师徒二人，用了几个通宵，敲定了百姓出房安置灾民，县里以工代赈，灾民以工付租，为县里修桥铺路、建造梯田的大致方略，又一一细化，反复推敲，力求完美……

但让两人伤心不已的是，前日三位道台对这个方案都不感冒，孙道台甚至有等着看好戏的意思……更悲剧的是，为了落实方案，昨天魏知县去杭州，向郑藩台和虞知府汇报，二位上司竟也同样不看好……

郑藩台说的比较客气，“魏知县能针对以往存在的弊端，改革赈灾之法，很值得嘉许。只是……赈灾的目的是为了稳定，你这套新法未经验证，万一有什么地方考虑不周，会不会满盘皆乱？”

虞知府则从另一个角度质疑道：“这法子是否行得通，先放在一边。单说安置灾民还要收房租，难免为士林诟病。”

“府台容禀，房租是直接交给房东的，县里一文钱都不过手。”魏知县辩解道：“包括以工代赈，都是为了给富阳百姓个交代。再说让灾民自食其力，也省得他们无事生非。”

虞知府这才不再说什么。

不夸张地说，一众上司都对他的赈灾新法不以为然，只是时间紧迫，已经来不及修改，才勉强同意他尝试一下的。魏知县的压力之重可想而知，王贤的压力之重，亦可想而知……

为了开个好头，魏知县亲自带人上船，向灾民展示诚意、宣布政策，来一艘船说一遍，不打一点折扣。王贤则带手下在码头一丝不苟地登记灾民，

分配住处。没白没黑忙了三天，才接收完三万灾民。

但三万灾民无法一刀切，其中两万七千多人顺利完成登记，领到口粮分到住处，剩下近三千人……主要是在海啸中失去亲人的孤老伤病。这些人没有劳动能力，又没人愿意接收，必须要另加对待，不然只有死路一条。

这就要指望本县生老病死四大官办慈善机构了。

孤儿孤女由慈幼局收养，孤老残疾由养济院收养，需要治病疗伤的，归安济坊收治，实在治不了的，由漏泽园负责下葬……

这四大慈善机构由官府所办，委任素有名望、亦有爱心者为负责人。县里每年拨给经费，乡宦士绅们也会捐给善田，以维持这一恤幼养老、生养死葬的体系运转。

魏知县上任后，更是将这四大机构视为‘仁政’的体现，经费给得很足，对其负责人也很是尊敬。是以这四位虽然无官无职，却一个个当得有滋有味，对王贤这位财神爷，自然想方设法地讨好。

但这会儿，除了负责漏泽园的那位，另三位都一脸吃了黄连的样子。

“大官人啊，你不能这样哇……”慈幼局的局正李三才，苦着脸道：“慈幼局原先不到三十个孤儿，这次一下塞给我六百个，整整多出二十倍，还不如拿刀杀了我！”

“是啊大官人，”养济院的柯守业也一脸痛苦道：“就是杭州府的养济院，也养不了七百个老头老太太……”

“一千多伤病号，上哪找那么多大夫救治啊？”安济坊的管事叫张懋轻，是本县道会司道会张懋轩的弟弟，兄弟俩手里有朝廷发给的道士度牒，以名山大派的嫡传弟子自居。但平日里不穿道袍、喝酒吃肉，甚至还娶妻生子，让人怀疑他俩的度牒是不是花钱买来的？

“你不是经常说，医生只能治小病，大病还得道士治，”路过的吴大夫冷笑道：“不是有符水、咒语么，还找大夫作甚。”

“人太多，法力有限。”张懋轻干笑道：“还得靠老哥的草药哇……”

“我浑身是铁打得多少钉儿？”吴大夫冷笑一声，继续去给病患检查，还给众人泼下一盆冷水道：“而且许多灾民别看现在没事儿，陆续还会大批生病，县医学就这几个人，再加上私人医馆的大夫，也是杯水车薪……”

县里的医疗条件严重不足，王贤也无能为力，只好对起先两位道：“你们

搭个伙，慈幼局和养济院一起办，让那些老人家帮着照顾下幼儿，让那些少年帮着照顾下老人家，我再给你们从灾民中雇一批妇女，这样总可以了吧？”

“大官人就是有办法。”李三才和柯守业又问道：“这些人的衣食如何供给？”

“县里解决一部分，”王贤深感头痛，揉着太阳穴道：“但官仓里的粮食，是给富阳百姓和灾民预备的，你们还是要发挥特长……募捐。”

“募捐？”两人登时可怜兮兮道：“又要登门求人？”

“这是善举，募的捐的都有功德，那些乡宦都是大善人，都会慷慨解囊的……”王贤安慰两句，话锋一转道：“总之，县里只给你们一半的口粮，但不准让那些老幼饿肚皮，我会随时去查看的，要是有人没吃饱，二位就去跟大老爷请罪吧。”

“唉……”两人垂头丧气地应下，王贤又转向张懋轻道：“去找找令兄，让他想想办法，还有僧会司的三痴和尚。他们麾下那么多秃头牛鼻子，不会一手半手的医术，如何行走江湖？”

“哦……”张懋轻苦着脸也应下来。

打发走了一干杂官，王贤接过吴为递上的茶壶，仰脖喝净道：“册簿都整理好了？”

“嗯。”吴为点头道：“最后还是有一千多户，选择去江边住窝棚。”

“随他们住去吧。”王贤道：“你对兄弟们说，这阵子一是辛苦点，二是不要乱伸手，这是赈灾，不要造孽。”顿一下道：“让他们放心，我是不会亏待他们的。”

“大人有这句话就足够了，弟兄们不会让你失望的。”吴为说完，收起笑脸，压低声音道：“只是属下得提醒一句，花钱如流水的日子开始了，官仓里一天要出五百石粮食，就算省里小有补充，最多只能撑一个月。”说着声音更低道：“大老爷可以不算账，大人必须要精打细算啊！”

“已经没法再细啦。衣食足才能守秩序，人家吃不饱饭，是不会服管的。”王贤叹息道：“大老爷已经下令全县，在田间地头，自家院中种植瓜果。让女人和孩子到山上去挖竹笋、野菜、还有江里的鱼虾、螃蟹，一切能吃的都弄来吃，这样可以少吃粮。”

“那也是杯水车薪。”吴为叹气道：“需要有更多的粮食啊！”

“司马先生和周洋他们几个，应该已经到长沙了吧……”王贤眺望着西南方向，可惜连富春江对岸都看不到。

“只怕远水解不了近渴。”吴小胖子虽然生得喜相，却是个不可救药的悲观主义者。

“一切顺利的话，第一批粮食应该能及时送到。”王贤不禁眉头一皱，他只恨分身乏术，不能亲自去长沙购粮。

“希望一切顺利，千万别耽误了。”吴为再叹口气。“不然可就麻烦大了。”

王贤点点头道：“但愿如此。”

接下来的日子，王贤密切关注着各方面的运转状况，灾民们基本安顿下来，开始在工房的组织下去开梯田。富阳县百姓也被要求植桑种菜，以应春荒。三家粮店的粮食都被县里管控起来，统一价钱，定量销售。官府出钱鼓励百姓下河捕鱼，上山打猎……

因为准备充分，至少在目前阶段，一切还都按部就班，看上去井然有序。除了慈幼局、养济院和安济坊之外……三家机构已然超负荷运转，但仍然无法负担如此多的孤老残疾。

没办法，魏知县只能同意慈幼局李三才提出的，将一部分孤儿孤女，分到本县中等以上人家为养子女，年十二岁以上孤儿孤女，亦可为长工丫鬟……但是灾荒年月，谁愿意家里多张嘴吃饭？除了大户人家挑挑拣拣外，普通中上之家并不感冒。

倒是那些光棍无赖，想趁机浑水摸鱼，但根本过不了户房这关，王贤不允许无业之家收养孤儿！

魏知县只好又下令，衙门带头收养，他和二尹三衙四老典，每人收养三个，其余杂官两个，经制吏一个。王贤这个户房司吏，也领了养一个孩子的任务，和林清儿一合计，便决定找个会做饭的，这样省了找老妈子……

这天去漏泽园看过义冢，嘱咐一定要把坟挖深，不能浅埋后。从城外回来，路过慈幼局时，王贤想起这茬，便让人停下马车，进了慈幼局的院子里。

第一百章玉麝

听说王贤来了，李三才忙出来迎接，又听他说是来收养个女孩儿的，李三才拍着胸脯道：“包在兄弟身上！”便亲自出去给他挑人。

“他怎么像个老鸭子？”和他一起前来，也有领养任务的吴为小声嘀咕道。

“那是因为你心里不纯洁。”王贤笑道：“像我，就想找个能洗衣、会做饭的，就没你这种感觉。”

“唉，大人还是童男子吧……”立在身后的秦守嘿嘿笑道。

“咳咳……”王贤尴尬地咳嗽两声，无疑默认了。他必须承认，因为和林姐姐现在还是姐弟关系呢……

“难怪。”秦守笑道：“不过正好挑一只瘦马回去慢慢调教，等过两年大人开了荤，也正好可以享用了。”

“瘦马？”吴为瞪大眼道：“我们要领养的是人，不是马。”

“嘿，令史连瘦马都不知道？”李三才走进来，笑道：“那是扬州那边的说法。在那边，人们会买下穷人家的女孩儿，教她们悦人之技，待长成后或是自用或是出售。因贫女多瘦弱，‘瘦马’之名由此而来。”

说完他一指身后站着的十几个女孩儿道：“眼下局里最好的女孩儿，都在这儿了。”

“咳咳。”吴为竟红了脸，低声道：“就领养两个，弄这么多干啥？”

“挑呗。”李三才笑道：“看看喜欢哪个，就算是养闺女，也得挑个中意的呀。”

“都差不多……”吴为小声道。“蓬头垢面、面黄肌瘦的……”

“要不怎么叫瘦马呢。”李三才笑道：“这就像未琢之玉，到底能不能捡到宝，全看诸位的眼光了。”说着对王贤笑道：“您先请吧？”

“嗯。”王贤点点头，看了一圈不太满意，江南女子瘦瘦小小，就是不如北方女人看着实用。便咳嗽两声道：“你们谁会做饭？”

女孩子们闻言愣了，她们都以为自己是要当瘦马的，瘦马可不驮东西。

“其实，我家里缺个洗衣做饭的。”王贤见没人应声，对李三才笑道：“麻烦帮我出去找个粗手大脚的……”

姑娘们都低下头，心里却未免有些瞧不起此人。心说我们能去大户人家享福，才不要去这种人吃苦受累呢……

“我会做饭……”李三才还没说话，一个怯生生的声音响起，王贤一看，只见十二三岁的小姑娘，一身破烂衣裙、难掩瘦骨嶙峋，面黄肌瘦的脸上，一双大眼睛里满是乞求。

王贤本想说，不行，你太瘦。但在这小女娃可怜兮兮的注视下，他实在不忍心拒绝……

“茉莉真是福气，”李三才伸出大拇指赞道：“竟能去大官人家享福！”

“吓……”众女孩没想到这个少年竟是‘大官人’，虽然不知道具体是干啥的，但想必有钱有优势，不然怎么能叫大官人？

“我也会！”

“我也会做饭！”

可惜已经晚了，王贤摇摇头，便和那茉莉当场立契，在他家做工五年，包衣食宿，期满去留自便。

看着这份用工合同，王贤暗叹好黑好黑，竟然不给工资。不过他在户房见多了黑心合同，还有世代为奴为婢的卖身契呢，这才哪到哪？

文书一式两份，王贤在上面签字画押，茉莉则按了手印，从此五年之内，便是他家的丫鬟了。

将文书收入怀中，王贤便带着茉莉回了家。

到家里，林清儿见他领了个小叫花子回来，不解道：“这位是？”

“这就是我去慈幼局领回来的女孩子。”王贤道。“是瘦了点，但都这样。”

“挑肥拣瘦是不对的。”林清儿可是当过家的，林家最多时十几个仆人丫鬟，这方面经验能甩他几条街。上上下下端详这小女孩一番，她很肯定道：“这女孩很好。”便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我叫茉莉。”小女孩儿怯生生道。

“茉莉，这名俗气。”林清儿显然比王贤，更习惯上下尊卑，说着对他笑道：“大诗人给起个名字呀。”

“我最头痛这个。”王贤心里嘀咕道，清儿这名字，和茉莉半斤八两好吧。

“那就叫玉麝吧。”林清儿想一想道：“这是茉莉的雅称。”

‘那不一个意思？’王贤又暗暗嘀咕，而且雅不到哪儿去吧？

“谢夫人……”小女孩却乖乖应道。

一句话弄得林清儿满脸通红，小声道：“叫姑娘，不要叫夫人。”顿一下又很没必要地解释道：“现在不能叫……”

“是，姑娘。”小女孩乖乖点头。

林清儿便带那玉麝去好好洗个澡，又给她梳洗打扮一番，让她穿上自己的衣裙出来。

王贤一看，确实顺眼多了，虽然还是面黄肌瘦，但也能瞧出是个美人胚子了。

不过王贤最关心的仍然是：“你真会做饭？”

“真会。”玉麝点点头，小声道：“奴婢在家时，已经做了三年饭……”

“那就别愣着了……”王贤摆摆手，心说果然是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不知自己这算不算是用童工。

玉麝便去厨房一阵忙活，不一会儿就端上几个菜来，清油小炒南瓜苗、面粉蒸苦菜、蒜蓉拌荠菜……还有一盆糙米饭。魏知县要求全县官吏带头度春荒，多吃瓜菜少吃粮，作为头号狗腿，王贤自然要身体力行。

其实，就算魏知县不号召，王贤也会跟寻常百姓吃一样的饭，不体会百姓的不易，是做不好赈济的。

当然，他比百姓要更苦一些，因为之前是林姐姐在做饭……

吃了玉麝做的饭，王贤忍不住热泪盈眶，也说不上多好吃，毕竟食材摆在那里，她也只会做寻常农家饭，王贤却还是有种天亮了的感觉。

吃过饭，玉麝收拾碗筷，林清儿泡了花茶，刚要说话，就有人来叫道：“大人，四老爷叫您过去。”

“好。”王贤愧疚地看看林姐姐，握一下她的小手，便赶紧去衙门了。

一进典史厅，就见院子里跪满了男女，都被用绳索反缚着双手，王贤不禁一惊，赶紧进去见马典史。

见礼之后，王贤问道：“四老爷，外面跪着的是……”

“明教徒。”马典史对知县的亲信，还是很客气的：“这帮人趁着灾民心中不安，在乡下四处开香堂，明目张胆地拉教徒入教！我和巡检司得了里正的报告，突袭了他们一个香堂，把传教的和信教的一股脑抓回来了。”

“四老爷的意思是？”王贤不解道，这跟我个户房司吏有甚关系？

“问问你这个赈灾总管，这些人该怎么处理。”马典史道：“关在牢里还得干吃牢饭，又不能放了，你说该怎么办？”

“信教的送去修梯田。”王贤想一想道：“至于传教的几个，还是关着吧……”

“嗯，好主意。”马典史从谏如流道：“但抓几个传教的没什么用，得想办法把他们头头抓住才行，不然随时又造出一批传教的。”说着叹气道：“这些年打压之下，明教都已经快要绝迹了。但这些邪教的厉害之处，就是‘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天灾人祸都是他们的春风，一转眼就比原先强大好多倍。”

说完，马典史抱拳道：“仲德，本官知道你能谋善断，请你帮我想个办法，逮住那家伙吧！”

“呃……”马典史负责全县治安，这是他的分内之事，王贤被魏知县任命为总管，这么说来，自然也推脱不掉……

邪教这种东西，蔓延起来十分恐怖，如果任其做到一定程度，到时候想铲除都不可能。大灾之年，官府对邪教都是严防死守，富阳县自然也不例外。可是明教的斗争经验极其丰富，将县城之外的广大农村作为活动区域，骨干分子如鱼在海中，难以抓捕。这次能抓住几个传教的，已经很幸运了……

马典史想要一劳永逸，这才把王贤请来，向这位‘智多星’请教。

人的名、树的影，王贤竟成了众人眼中的智多星。

“富阳这么大，想找出那些明教骨干，无异于大海捞针。”王贤想一想到：“要是能想个办法，让他们主动到县城来，就会好很多。”

“他们可不会听话。”马典史苦笑道。“怎么可能自投罗网呢？”

“有办法，比如县衙宣布，将这次逮捕的教徒统统斩首。”王贤笑道：“杀人的时候，明教中人是一定要来的，就算不敢劫法场，也要做足姿态，以免信徒寒心。”

“嗯。”马典史眼前一亮道：“好一招引蛇出洞。”脸色却又很快难看起来：“万一他们真把法场劫了怎么办？”

“你以有心算无心，能让人家劫了法场？”王贤无奈道：“除了这个法子，想逮到那帮人，实在是太难了。”

“我想想，我想想……”马典史痛苦地纠结起来道：“如果有援兵还行……”

“让大老爷写信给臬台衙门，周臬台肯定会大力支持的。”王贤沉声道：“到时候再选个有利地形，提前布置好，瓮中捉鳖就是了！”

“好！”马典史这才点头道。

第一百零一章插曲

一提明教，王贤就想起那位面瓜张教主，还有那‘焚我残躯，熊熊圣火。生亦何欢，死亦何苦？’的口号，但旋即他便会提醒自己，打住打住，那是金大师的武侠世界。

但来到大明朝他才知道，原来历史上真有明教，这一极具反抗精神的教派，来到华夏后就露出其不安分的面目，从宋朝起一次次造反，自然遭到了历代朝廷的禁止，从公开转为地下活动。在元朝末年，明教与其前辈地下党白莲教合流为一伙。

当年抗元义军大都打着两教的旗号，奉教主韩林儿为共主，本朝太祖朱元璋，也是其麾下一支武装力量。不过后来各自造化不同，成了主弱臣强的局面。但朱元璋建都南京，准备开国时，还是派人去请小明王来登极，而不是自己直接称孤道寡。

当然，被接到南京的路上，小明王很凑巧地被淹死了……朱元璋这才当上了皇帝。身为明教中人，老朱很清楚秘密教派的厉害，登极后逐渐与两教不大和睦，后来待他皇位稳固后，便采纳了李善长的建议，下诏严禁白莲社、明教，并把取缔‘左道邪术’，写进《大明律》，自此明教被打入邪教，成为朝廷严防死守的对象。

在富阳县发现明教传教的报告，得到了臬司衙门的高度重视。事实上，最近这段时间，各州县陆续都有上报，有充分证据表明，明教在借大灾大肆传活动，若不加以扑灭，必会酿成大患。是以周新一面上报朝廷，一面积极开展缉捕。

对于富阳县上报的计划，周臬台给予肯定，并派一名千户领兵前来缉捕。为了不打草惊蛇，官兵扮成运送救灾粮草的民夫，于深夜抵达了富阳县……

之前三日，县衙门前的八字墙上，已经张贴出问斩邪教妖人的告示。这天大早晨，县里差役到江堤下打扫法场，搭起了台子。辰时一过，民壮、弓手、军巡、还有臬司衙门的兵丁百余人，便出城来到法场四周警戒。

这法场处在江堤的几字弯上，前阵子修筑江堤，这里是重中之重，高达两丈的厚实江堤，像巨人的臂弯一样，正好把刑场拥在怀里。

老百姓最爱看热闹，太平年月，杀人的戏码不多见，也成群结队来看热闹，不到午时，行刑台前已是乌压压摩肩叠背，何止一两千？要不是官差不许上江堤，堤上面肯定也满满全是人。

此时人犯尚未押到，不过光看着空空如也的行刑台，已经足够人们指指点点，热议纷纷了。

“听说明教妖人都会妖术。”卖鱼的七哥好奇道：“脑袋掉了能再长出来。”

“胡说八道。”朱大昌却不屑道：“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就是一个死！”他整天杀猪无数，断断不敢信邪，不然压力太大了。

“你才瞎说呢，我亲眼见过他们表演刀枪不入。”卖橘子的六叔却深信不疑道：“那都是些活神仙啊！”

“他要是死了怎么办？”朱大昌瞪眼道。

“不死怎么办？”六叔也瞪眼道。

“不如这样，赌一把。”七哥提议道。

听着他们的议论，一个书生打扮的长须男子，微不可察地皱了皱眉，边上书童样的青年更是郁闷地小声嘟囔道：“一群白痴，真替李香主不值……”

书生狠狠瞪书童一眼，那书童缩缩脖子闭上嘴，显然很是怕他……

书生的目光扫过人群，在一伙使棒卖药的江湖人身上稍稍停留，又看向一帮挑担的脚夫，再瞧向一帮拿着打狗棒的乞丐，这些人都是他的手下，只是都不认识他罢了。

见各路人马都到齐了，他心下稍定……不错，他就是来劫法场的，虽然知道这是个极度危险的买卖，但他不得不过来这一遭……

午时一到，五辆囚车在二百余官兵的押送下，缓缓驶达刑场。同时到达的还有监斩官，富阳知县魏源。

在监斩台上坐定，魏源有些紧张道：“他们真会来么？”

“不来他们就完了。”王贤没穿青衫，而是一身长随打扮，立在魏知县身后，小声道：“连带伴都救不了，还好意思拯救世人？”

“会不会伤到无辜百姓？”魏知县又有些担心道。

“应该不会，他们可是‘怜我世人、忧患实多’的，怎么能伤害百姓呢？”王贤摇头道。

“唉，这些邪教，为何老是阴魂不散。”魏知县叹气道：“就不能安安生生过日子。”

“总有不安分的人，”王贤轻声道：“再说，都是臬司衙门的兵来负责抓捕，老师只管看戏就是了。”

“嗯。”魏知县点点头，不再说话。他现在只盼着一切顺利，不要出什么意外。

没多时，刑房臧典吏来报：“午时三刻已到！”

魏知县点点头，却没说‘斩讫报来！’，而是将目光投向了江堤。

便见阳光照耀在江堤之上，反射出粼粼寒光。不知何时，竟有数百名弓箭手，全都张弓搭箭，半跪在堤上。那寒芒，是他们身上的护心镜反射出来的。

有眼尖的百姓低呼一声，众人循声望去，登时一阵惶恐。

“诸位少安毋躁！”魏知县站了起来，高声道：“本官得到线报，说有明教妖人混入你们当中，意图劫法场、救死囚！”

刚刚因为县太爷的安抚，而稍稍平静的百姓，这下子更加惶恐。

“现在听本官的命令，任何人不许乱动，全都蹲在地上！”魏知县扯破喉咙大喊道：“谁若乱动，便以妖人论处，格杀勿论！”

有人想偷偷离开，却见官兵源源不断从堤上下来，要形成合围之势。

“公子，咱们该怎么办？！”那书童急坏了，“要被瓮中捉鳖了……”

“别慌！”书生低喝一声，目光却晦明晦暗，显然在进行激烈的天人交战。

但有些教徒却沉不住气了，那帮挑担的脚夫，已经挤到人群外围，然后撒丫子就跑。

官兵们尚未合围，却也不追，眼看着他们跑出了缺口。

“公子，咱们也赶紧吧，不然可来不及了。”书童又催促起来。

书生眉头紧皱，依然不吭声。那书童正急得直跺脚，却眼见那群脚夫跑着跑着站住了脚。

原来几十名骑在马上臬司衙门捕快，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天罗地网……”书生轻叹一声，低声吩咐书童道：“不要轻举妄动，我们只是来游览富春江，顺道看热闹的……”

“那他们怎么办？”书童震惊道。

“顾不了那么多了。”书生叹息道：“若只是县里的民壮弓手，我等大可来去自如，但这分明是惯常捕盗的精锐军队，武功再高也不是对手……”

说话间，那群明教教徒已经从担子里抽出兵刃，高叫着朝官府的马快冲去。马快并不与他们缠斗，只是将他们拖住，待援兵上来才以众凌寡，拿下这几名教徒。

这厢间，见合围完成，魏知县又下令道：“点到谁谁出来，没点到的不许起身，不从者刀剑无情！”

便有胡捕头和张麻子几个本县的捕快，隔着老远开始一一辨认：“朱大昌！”“何老七！”“刘六子！”“陈三五！”“周十一！”

十几几十年的老捕快，还真能把这些人认得七七八八。

一次只叫五六个，被叫到名字的起身出来，走出十几丈，便到了官差面前。不容分说，先用麻绳绑了，再叫下一组。

一个时辰后，捕快们口干舌燥，场中也只剩下两成人，这都是叫不上名字的。胡捕头便指着其中几个道：“你、你、你、你、你，过来！”

那五个走过来，捕快们绑了，胡捕头再指另外五个。就这样周而复始，场中人数越来越少。

胡捕头的招子十分毒辣，他专挑那种一看就不是练家子的点，而把一些面相凶横、身材健硕、或看上去是练家子的留在最后。

眼看着要失去掩护，一千明教教徒心中大惧，但官军的包围圈也越来越小，越来越厚，让他们彻底丧失了抵抗的勇气。

最终，在场的两千余人，悉数被官军拿下。

但还没完，还得将混在百姓中的明教徒挑出来……存在没被捕的教徒是一定的，因为捕快们在场中，找到了被人丢弃的各色兵刃几十把……

于是连夜审讯那些已经被捕的教徒，令他们指认同伙，但明教徒都是被洗过脑的，等闲的刑具加身，竟然撬不开他们的嘴。

正一筹莫展之际，还是王贤出了个主意，命皂隶们拿个大箱子来，把绑成粽子的明教徒丢进去。再让皂隶们用棉花塞上耳朵，然后一人拿一把铜勺，一个白瓷碗，两手伸进箱子里，用勺子不断地使劲刮碗。

那声音让人万分难受、毛骨悚然、灵魂出窍，以至于在屋外的人们都忍不住掩上耳朵，躲得远远的。

这法子如此神奇，不到盏茶工夫，噪声停了，皂隶出来禀报说，已经招了……

第一百零二章明教

在心防崩溃的教徒指认下，二十四名明教教徒被揪了出来。没二话，继续刮碗，但他们实在不知道更多人了……

虽然知道肯定还有漏网之鱼，而且说不定是大鱼，但扣着两千多百姓算怎么回事儿？这不制造恐慌气氛么？

没有别的选择，只能天亮放人……

当然要先在户房书吏那里，将自己的姓名、住址、里甲登记下来，才能离开衙门。

轮到朱大昌几个时，王贤叹气道：“看热闹看出的麻烦。”

“是啊，以后保准不凑热闹了。”三人苦着脸道。

“回去吧。”王贤摆摆手，让人放行道：“我替你们登记。”

三人道声谢，便赶紧离开了。

又放出去十来个人，便见个书生带着书童来到登记桌前。书童抢先一步，摸出两张路引。

“你俩不是本县的？”书办接过来，扫一眼道：“宁波人氏，跑我们富阳来作甚？”

“这位押司请了，”那书生生得长身玉立，剑眉星目，端的是万里挑一的美男子，便听他彬彬有礼道：“在下在家乡时，听闻贵县出了位‘咬定青山不放松’、‘春到人间人似玉’的大诗人，心中仰慕不已，这次是特来拜访。”说着苦笑道：“因贪看富春江的美景，在下在江畔漫步，稀里糊涂就被抓来了……”

“那你可够倒霉的。”书办的态度登时好了许多：“还打算见那位大诗人么？”

“当然要的。”书生毫不犹豫道：“岂能因噎废食！”

“呵呵……”书办无比自豪道：“那便是我家司户！”向来被读书人瞧不起的胥吏中，出了王贤这么个大诗人，他们所有人都与有荣焉。

“在下韦无缺，字云卿！”一看见王贤，那书生便忙不迭抱拳道：“冒昧前来，请王兄莫怪。”举手投足行云流水，端的是意态风流。

“呃……”王贤心中无奈，自己勉强也算帅哥一枚，可在这韦无缺面前一站，那简直是对不起观众了。“韦兄何出此言，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

“可惜在下来得不是时候。”那韦无缺挂起一丝苦笑，让男人们都看呆了，心中狂骂道，你丫长这么帅干啥！

“呵呵。”王贤笑笑道：“韦兄不妨先到值房稍坐，待晚上散衙，在下请你吃酒。”

“能见王兄一面，在下便满足了。”韦无缺笑道：“待过去这阵子，在下再来拜访吧，就不给王兄添乱了。”

“多谢韦兄体谅。”王贤抱拳道：“后会有期。”人怕出名猪怕壮，自从杭州西湖元宵诗会后，慕名而来的书生便络绎不绝，让他不胜其扰，能客气送客已经很有修养了。

“后会有期！”韦无缺抱拳回礼，便领着书童往外走去。

望着他的背影，王贤若有所思，突然开口道：“对了韦兄，宁波的天一阁，还是外姓人不得入阁么？”

“呃……”韦无缺一愣，道：“在下孤陋寡闻，未曾听说过这家阁。是干什么的？”

“藏书的……”王贤意兴阑珊道。天一阁其实是一百多年后才建起来的，王贤故意这么说，是想诈一下那韦无缺，无奈对方并没有露马脚……

望着他的身影消失在衙门口，吴为小声问道：“怎么，这人有问题？”

“不晓得。”王贤摇摇头道：“只是有些奇怪，大老远来见我，却只说了句话就走，这不合常理啊。”按照他的了解，不是应该坐下来谈诗论道一番，然后佐以美酒美女，才能乘兴而归么？

“莫名其妙被关了一夜，换了谁都会没兴致的。”吴为撇撇嘴道。

“也许吧……”王贤点点头，收回了探究的目光，心说也许人家看到偶像竟是个胥吏，一下感觉不会再爱了也说不定呢……

书生和书童离开县衙，便直奔码头而去。码头上，有他们的乌篷船在等着。

四十多岁，一身精赤肌肉的船夫，一看到两人便惊喜道：“公子，这

边！”

书生快步走过去，到了岸边脚尖一点，便纹丝不晃地立在甲板上。

“公子终于回来了，可担心死我了。”那船夫一脸后怕道：“要不是公子事先有令，小的早就回去求援了。”

“少废话，快开船。”书童却冷声道，眉目中竟也带着上位者的味道。

船夫赶紧将乌篷船驶离了码头，望着越来越远的富阳县城，那书生韦无缺的一张玉面，阴沉得能滴下水来……这是他头一次独自行事，本想一炮打响，谁知预备劫法场的三十名手下，悉数赔了进去不说，在富阳县的教徒也被连根拔起！

自己宝贵的第一次，就这样栽在了这个不起眼的小县城，这让长辈们如何看待？韦无缺的心情恶劣极了。

“此仇不报，誓不为人！”

无限愤懑化为迅猛绝伦的一拳，重重击在舱壁上，竟将那一寸厚的木头舱壁，打出一个洞来！

“恭喜公子，内劲又进一层！”书童大赞道。

“哼……”韦无缺将右手缓缓收入袖中，暗暗叫道：‘好痛好痛……’

待手不那么痛了，他才开口道：“之前我就反对，把宝贵的力量用在愚夫愚妇上，这些人太好煽动，根本不用急着到处开香堂。”

“本来就不是为了我明教的发展壮大，是他们急着抢地盘罢了，”书童讥笑道：“别看他们信誓旦旦要反反复宋，可谁都不是真心的，都为自己打算！”说到后来，书童已经出离愤怒了。

“唉，也不怨他们没信心，”那船夫小声道：“四十多年来，咱们发动了多少次起义，可声势一次比一次小……”

“咳咳……”书童忙咳嗽两声，狠狠瞪那船夫一眼，你当着公子的面这么说，不是自找麻烦么？

没想到的是，韦无缺竟然没生气，而是很冷静道：“朱重八窃国者王，但三十多年来把老百姓哄得都拥护他，是以咱们才会处处被动。”说着冷笑一声道：“但如今这个朱棣，乃弑君篡位的乱臣贼子，却仍不思收敛，反而大兴土木，营建陪都，穷兵黩武，南征北战，还不惜耗资亿万，派太监下西洋。现

在大江南北，无不怨声载道，恨不得灭此朝食，他就是第二个隋炀帝！要推翻他并不是难事，只要我们是道义一方……”

“他是皇上我们是反贼，道义永远站在他那边。”书童叹气道。

“恰恰相反，得国不正，是他最大的隐患，”韦无缺神秘地一笑道：“只要我们找到那个人，一切都会逆转过来……”感觉自己有些说多了，哪怕是对着最心腹的属下，便话锋一转道：“查一查，这次谁是主谋，我要他的命！”

“是。”书童毫不犹豫地应下，比起劫法场，他还是搞暗杀更在行。

当天中午，臬司衙门的官军，带着一干抓获的明教教徒返回杭州，周臬台要亲自审讯他们。

马典史也应邀前往杭州参与审讯，同僚们都说，他这要高升的前奏，马典史虽然嘴上说不可能，心里却早乐开了花。不过他显然没有魏知县那样的节操，竟绝口不提王贤的贡献，就像怕被他抢了功似的。

对此王贤倒是无所谓，这次他乐得当幕后英雄。因为一旦让明教这样可怕的秘密社团盯上，怕是一辈子都要寝食难安。

马典史和臬司衙门的人一走，富阳县又恢复了正常。魏知县带着民夫们继续在山上开梯田，知县夫人则领着妇孺继续到处挖野菜。在江南这样富饶的地方，能吃的东西实在太多，只要足够勤快，就算没有粮食也饿不死。

当然粮食才是重中之重，今年的春耕更是要紧。蒋县丞和王贤亲自下乡，一村村地劝农种粮。种粮之外，王贤还要求乡下家家都种菜园子，要保证瓜菜自给自足，瓜菜能顶半年粮，再尽量多种点粮食少种点桑，这样等到夏收，乡下人就不用再买粮食吃了，对减轻县里的负担大有好处，当然是从长期看。

王贤尽心尽力地劝农劝耕，半个月不曾歇脚，腿肚子都跑细了，人也晒得黝黑黝黑。

但他最关心的还是司马求和周洋那边，从长沙买的粮食，按说昨天该到了！

“前天接到司马先生来信说，第一批三千石粮食已经发运，看日期已经是半个月前了。”吴为忧心忡忡道：“按说应该已经到了，怎么连个船影都没有？”

“再耐心等待两天吧。”王贤虽然也有些着急，但不愿让属下看出来，徒乱人意。

“属下能等，但只怕永丰仓等不得。”吴为低声道：“永丰仓最多还能供粮十天，十天一过，要是还没补充，大伙就要开始饿肚子了！”

“是十二天，”王贤纠正道：“每人领的是两天的口粮。”

“区别不大吧……”吴为苦笑道：“不能光指望粮船及时抵达了，大人，咱们也要想办法筹集粮食，多撑一天是一天了！”

“你说的有道理。”王贤望着他道：“但是怎么筹？”

第一百零三章粮荒

“还能怎么筹，借粮呗。”吴为叹息一声道。

“问谁借？”王贤沉声问。

“大户呗。”吴为道。

“大户有粮么？”王贤瞥他一眼。

“当然有。”吴为点头。

“杯水车薪吧。”王贤淡淡道。

“不是。”吴为摇头道：“大户们有的是粮食，越是灾年，大户家里的粮食就越多。”

“他们哪来那么多粮食？”王贤道：“又没有多少粮田。”

“从上月开始，每天都有粮船抵达本县，多的时候一天十几条。”吴为道：“虽然各县现在都不许粮食外流，但他们官宦人家，有在外头做官的，总能想办法弄到粮食。这些粮食都运进深宅大院里，十年也吃不完。”顿一下，难掩鄙夷道：“就这样，他们的家人还每日到粮店排队买粮……”

“一点便宜都不放过啊。”王贤冷笑道：“果然是为富不仁。”

“为富不仁是对的，但说一点便宜都要占是不对的。”吴为恨声道：“他们不在乎自己多得那点粮食，他们在乎的是，让老百姓少得一些粮食！”

“为什么？”王贤的脸阴沉下来。

“不闹饥荒，他们怎么从百姓手里低价买地？”吴为切齿道：“他们就等着老百姓断了炊，向他们借贷了。到时候，平时二十两银子一亩的茶园，他们能用一石粮食换回来！这跟明抢有什么区别！却还顶着善人的名头！”

“无耻，无耻之尤！”王贤其实早已知情，他本是要试探一下吴为，看看他屁股到底坐在哪边。但听了还是气不打一处来，大明朝的士大夫实在是太无耻了！不禁怒声道：“书都读到狗肚子里去了么？整天挂在嘴上‘仁者爱人’，就是这么爱的么！”

“大人消消气。”吴为给王贤端杯茶道：“这关口，再恨也不能露出来，咱们还得求着向他们借粮呢……”

“不能借，一借百姓就知道仓里没粮了。”王贤却断然道：“到时候恐慌一起，反而害了百姓。”

“不用借的怎么办，硬抢？”吴为苦着脸道。

“硬抢也比用借的强。”王贤冷声道，“实在不行，让那些个明教徒攀咬一通，给他们安个通匪的帽子，看他们不乖乖纳粮消灾！”

“够狠……”吴为擦擦额头的汗道：“那样一来咱也不用在富阳混了。”

“你不用管了，让杜子腾照常放粮，不要减量。”王贤说着起身。

“大人要去哪？”

“去梯田看看……”王贤丢下一句，便出门去了。

号子声中，十六根儿臂粗的麻绳，像一把张开的大伞，将沉重的石墩子高高拽起，又重重地落在地上，将地面夯实夯平。

在富阳城外的龙门山上，到处是垒石筑坝、打夯压台的民夫，热火朝天的场面，令观者热血贲张，恨不得也卷起袖子参与进去。

开垦梯田是件耗时耗力的大工程，需要数代人合举族之力才能完成，不是你想开就能开的。是以富阳县虽然有修造梯田的悠久历史，却仍有数不清的丘陵未曾开垦。在惯修梯田的老农指导下，官府选定了合适的丘陵，然后令民夫们从下而上，根据山势走向先开出沟来，再用石块、黏土填垫、夯打拍捶，使田埂平整牢固，不漏水，不溃决，保水又保土。田埂建成后，再平整土壤，使其成为水平梯田。一块梯田建成了，再向上开垦第二块梯田……

若非靠着灾民无所事事，又别无所依，富阳县根本无法开展这样的大工程。

王贤到龙门山上，直奔立在山顶的一面大旗而去，只见那旗杆是一根粗大的毛竹，高达数丈，旗面上滚着红穗子，上头绣着四个斗大的大字——替天行道！哦不，是‘以工代赈’……

来到旗下的凉亭里，便见几名工房书吏在那里写写算算，看到王贤进来，都起身相迎：“大人可是找大老爷？”

“是啊。”王贤在机扎上坐下，接过书办奉上的大碗茶，吹掉茶叶末，喝一口道：“大老爷巡视去了？”

“这就去请他回来歇歇脚，”户房典吏笑道：“咱们这位大老爷，可真是辛苦命，等闲不在亭子里坐。”

“你懂啥，这叫垂范。”王贤笑骂道：“怎么样，这些天又开出多少？”

“如今愈发快了，七个山头同时干，”那典吏答道：“统共一千五百多亩了。”

“比想象的要快啊。”王贤吃惊道。

“也不看看多少人在干活，七个山头上满满的都是人。”典吏道：“现在越来越熟练，有大老爷盯着，他们也不敢偷懒。”

“开出来的地，现在抢种水稻还来得及么？”王贤问道。

“你这就外行了。新开的梯田，得先种几年旱地，一来是为了养熟，二来让人踩畜踏稳固垒实了，才能引水种稻。”典吏笑道。对于火星般蹿起的王司户，书吏们自然五味杂陈，心胸开阔的，觉着他真厉害。心胸稍微狭窄点的，则百般不爽，却又不敢得罪他，只能寻这样的机会过过嘴瘾。

“那就种点麦子呗，这世上不光有米饭。”王贤也不跟他一般见识，话说和一帮子胥吏混久了，他也近墨者黑，得亏有林清儿中和一下，才没变得俗不可耐。

两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说了会儿话，身后忽然传来密集的脚步声，赶紧回头一看，原来是一干差役长随，簇拥着魏知县回来了。

魏知县已经晒得黝黑，面上也现出棱角，不复当初白面书生的样子。但他虽然布袍芒鞋，却很讲究夏不露臂，冬不重衣，二十多天来，一直在山上指挥民夫开田，可衣帽依旧洁净无泥，还是清晰地与百姓区别开来。

进了亭子，一众书吏行礼，魏知县点点头。长随赶紧奉上山泉水浸湿了的毛巾，魏知县接过来擦净脸和脖子，又擦了手，才对王贤道：“仲德，你怎么来了？”如今他已经不避讳两人的师徒关系，反而巴不得尽人皆知。

“有些事要向大老爷汇报。”魏知县可以礼贤下士，王贤却不敢妄自托大。

魏知县知道，肯定有大事，不然王贤不必亲至。摆摆手，众书吏长随便退下去，将凉亭空出来给两人说话。

魏知县站在亭中，俯看着漫山遍野劳作的民夫，还有那已经成型的道道梯田，悠悠道：“为官一任、造福一方，这是我当初陛见时，对皇上说的话。

但直到今天才真正明白这话的意思。仲德，为师已经不羡慕那些翰林了……”

“老师……”王贤心说你老人家也太不定性了，遇到黑暗面就恨不得早死早超生，现在有了正能量，又俯首甘为孺子牛……

“找我什么事？”感慨完了，魏知县问道。

“官仓的米还能用十天，”王贤禀报道：“司马先生他们却还没回来……”

“他们该何时回来？”魏知县对这些事儿不闻不问，他信任王贤甚至超过自己。

“昨天。”

“哦……”魏知县想一想道：“可能遇上风浪了吧。”

王贤这个汗啊，这个季节江上行船会有风浪？那真见鬼了。

“怎么？”魏知县也觉着自己的猜测有些白痴。

“无论如何，都要做两手准备了。”王贤轻声道。“必须给永丰仓补充粮食了。”

“省里的赈灾粮？”

“杯水车薪。”

“向外县买粮呢？”

“现在各县拿着钱都买不到米，都是一粒米都不许外流。”

“那该怎么办？”魏知县问道，心说有困难找王二，这种感觉真是太好了……

“其实本县有的是粮食，只是都在大户手里。”王贤缓缓道。“够十五万人吃一个月没问题。”

“他们有那么多粮食？”魏知县吃惊道。

王贤便将吴为的话复述一遍，魏知县果然暴怒道：“太无耻了，这是发国难财这是！”说着激动地攥拳道：“我这就发票，抄了他们的家！”

“老师息怒。”王贤赶紧拉住他，苦劝道：“人家无耻归无耻可没犯法，咱

们有什么理由抄他们家！”

“百姓和官府都缺粮，他们却屯着一百年吃不完的粮食，这就是理由！”魏知县怒吼道：“本官就是拼着乌纱不要，也要把他们干掉！”

“冷静冷静，深吸口气，然后缓缓吐出来，对，慢慢吐……”王贤好容易安抚住暴怒的魏知县，叹口气道：“老师虽然是县太爷，却也不能拿他们怎么样，不说别的，要是得罪了他们，这富阳县立时就会乱起来……”

“……”魏知县这才闷声道：“那你说怎么办？以官府的名义，向他们借粮？”

“那样会引起恐慌的。”王贤道。

“别卖关子了。”魏知县黑着脸道：“为师现在火大着呢！”

“让他们争着抢着把粮食卖给咱们。”王贤轻声道。

“怎么可能？”魏知县道。

“可能……他们囤积居奇，无非就是想在饥荒时买老百姓的田，”王贤指着漫山遍野的一道道梯田道：“这同样也是田啊……”

“休想！”魏知县像被猫咬到屁股一样。

第一百零四章危机

“休想！”听出王贤的意思，魏知县暴跳如雷道：“老百姓的地不能贱卖，这些地也不行！”他激动地拉着王贤的胳膊，指着那些赤着上身，挥汗如雨的民夫道：“知道平这么一块田，要费多大力气么？每一寸梯田上，都浸透着他们的血和汗，你却要贱卖了！你收了那些大户多少好处？！”

“不卖这些田，就没有粮食进库。”王贤却不为所动道：“万一十天过后，赈灾粮断了，百姓没了饭吃，大户们压低田价，到时候官府阻不阻止？”

“当然要阻止！”魏知县沉声道，“不然天理国法何存！”

“老师，只有架起锅子煮白米、没有架起锅子煮道理。”王贤叹气道：“我们没有粮食，拿什么阻止百姓把田贱卖出去？难道让他们饿死不成？”

“.....”魏知县不吭声了，但仍然面若冰霜。

“况且又不是真给他们。”王贤又小声道：“不过是让他们过过手，等咱们的粮食到了，再把田拿回来就是。”

“这不是儿戏！”魏知县不悦道：“为师身为一县父母官，岂能用欺诈手段？”

“不是欺诈。”王贤道：“只是将契约设计得讲究点罢了。”

“到口的肥肉，岂有吐出来的道理？”魏知县皱眉道。

“因为他们不退不行，”王贤淡淡道：“两害权衡取其轻，他们只能乖乖退田.....”

回去后，王贤便找来帅辉和二黑，如此这般地嘱咐一番。

他竟然又让他俩去散播消息.....对帅辉和二黑来说，这已经不是头一次了，轻车熟路加上灾荒年景本就是谣言最好的温床。第二天县里便流言四起，说大户们联手垄断富阳县的粮食，想人为制造缺粮的局面，好以极低的价钱收购民田！

富阳百姓自然气愤不已，对有产的来说，那点田产就是命根子，有人却要用卑劣的手段低价掠夺。不到山穷水尽的时候，自然无法接受。没产的更气愤，因为有产的好歹还能崽卖爷田换粮食，让他们这些没得卖的怎么办，活活饿死？

街头巷尾议论四起，乡绅们气得直跺脚，说这是有人恶意造谣！并要官府追查是谁造的谣。又指天发誓说，绝不会主动买乡亲们一分田！

富阳百姓刚松了口气，又有人站出来戳穿说，这誓言对大户们一点负担都没有，因为真正闹开饥荒后，都是老百姓拿着地契上门，求告大户买地，老爷们谁也不会干那种逼人卖地的没品事儿。

老百姓将信将疑，说什么的都有。流言终于传到了魏知县耳中，结果就是衙门外的八字墙上，贴出了因赈灾事务繁忙，户房暂停民间田产过户的布告！

见官府竟想从手续上卡住田产交易，乡绅们冷笑不已，这依然影响不到他们。其实有大量的民间田产交易，因为嫌官府收费太黑，是不会去户房过户的，只是私下里达成协议了事。这固然会经常引起纠纷，但大户们不会是吃亏的一方。

不过乡绅们冷眼看戏的心思，转眼便荡然无存，因为县衙八字墙上，很快贴出了另一份告示——富阳官府竟决定将县里开垦出的一万亩梯田出售！

大户们之所以分外关注，一是他们早就对那些梯田垂涎欲滴，二是梯田的数目不对。据他们所知，目前只开出了不到两千亩，哪来的一万亩？

于是纷纷向户房典吏吴为求证，得知出售确有其事，要出售一万亩也是真的。只是这一万亩里分两种，一种是已经完工的，另一种是未完工甚至未开工的。

吴为从工房取来了图纸给他们看，果然有大片规划中的区域，上面用蝇头小楷写着竣工时间‘三月中’、‘三月下’‘四月上’、‘四月中’、‘四月下’之类……

“还没开好的梯田就能拿出来卖？”乡绅们还是头次听说。

“这叫预售。”吴为解释道：“就是官府将正在建设中的梯田，以现在的价钱，预先出售给未来买主。未来买主要支付定金作为代价。”

“我们为何要买还没完工的田地？”乡绅们问道。

“因为到时候就不是这个价了。”吴为淡淡道：“诸位应该知道，本县已经到湖广买粮，短则数日，长则半月，就该返回了。”

“怎么听说，司马先生买粮的粮船，在浒墅关被扣下了呢？”

“诸位从哪听说的？”吴为心说你们的消息还真灵通。他不禁以最大的恶意揣度，是不是富阳大户在暗中捣鬼？

“传闻而已，没影的事儿。”李老爷子的儿子，李寓李秀才的叔叔李珣道：“难道真有此事？”

“确实如此，”追问之下，吴为只好说实话道：“我家司吏大人已经赶赴苏州处理此事了。”

“但愿一切顺利。”众乡绅表面祝愿，心底却暗暗哂笑，那王二真是自不量力，仗着魏知县在富阳县呼风唤雨，就以为自己是个人物了？还去苏州处理……真让人笑掉大牙。

就是魏知县到苏州，也没人会把他当盘菜，何况一个青衫小吏。自取其辱罢了……

从衙门出来，乡绅们便聚到李珣的别业里，一边吃酒一边商量此事。

“看来消息千真万确，官府果然缺粮了！”王家的外当家王员外兴奋道：“杜子腾那厮还嘴硬！”

“是啊，不然怎么会急着卖地！”于秀才他爹于员外笑道：“连没完工的地都要卖，可见缺钱到什么程度了！”

“行了，咱就别幸灾乐祸了。”李珣李员外抿一口小酒道：“说正事儿吧，咱们该怎么办？”

“嗯……”众人纷纷点头，于员外道：“得先看他们买的粮食，得多久才能运来。”

“运不来了。”李员外断然道：“是两浙都转运盐使司扣下的，就是浙江藩台求情，都不好使。”

“为什么？”好些人还不知情哩。

“盐司扣下的，还能有什么原因，贩私盐呗。”李员外淡淡道。

“原来如此……”众人相信了李员外的判断，一个小小的王贤，绝对不可能解决问题。

“周扒皮、陆大眼这帮白痴，信了王二的话，拿出全部家当去湖广买粮，这下要倾家荡产了。”于员外不无幸灾乐祸道。

“活该。”王员外哼一声道：“一群低贱的商人，妄图搭上官府跟咱们平起平坐，活该这个下场！”

“又幸灾乐祸……”李员外苦笑道：“虽然我也很快乐，但咱们说正事儿好么。”

众人被逗得哈哈大笑，哪有人把富阳百姓的救命粮当回事儿的。

“说说吧，这些官田咱们买不买？”李员外问道。

到了正事儿上，众人都不笑了，心里飞快地打着小算盘，王员外道：“按说还是买民田更便宜。”

“但现在大老爷摆明了不让我们买民田。”于秀才他爹胆子比较小，“咱们要是硬买的话，难保他不会发飙。”

众乡绅闻言深以为然，他们对去年冬天的事儿心有余悸，等闲不愿再惹恼魏知县。

“怕啥，私下里买卖，不经过官府就是了。”王员外却满不在乎道：“县里总不能一直不给过户吧？过上一年半载的再补上就好了。”

“只怕到时候有纠纷。”乡绅们很清楚，浙江的饥荒肯定只是一时的，最多半年就过去了。到时候田地涨回原价，那些一两折贱卖了田的主，肯定要悔青了肠子。魏知县又是出了名的‘宁可屈了富人、也要周全百姓’，到时候有刁民闹将起来，真不知道结果会怎样……

虽然嘴上说不在乎，但一个个都心里打鼓，终于有人小声道：“买点完工的官田也行，算是给大老爷个面子。”

“你刚才没带耳朵啊？吴胖子明明说的是，买一亩建好的，必须同时买五亩没建好的。”王员外翻白眼道：“要是光买建好的，还有什么好犹豫的？”

“是这么说的。”于员外道：“其实也无不可。八千亩梯田，最多再有三个月就完工了。”

“嗯。”众员外纷纷点头，那八千亩梯田毕竟不是没影儿的。将近一万民夫在大老爷的带领下，一日不停地开荒造田呢。那些民夫又不能停下来，一停下来，他们就要饿肚子，就要出乱子，所以八千亩梯田基本上不会有变数。

“但这种没完工的田，不能和已经完工的一个价吧。”王员外道。

“那是当然，起码得便宜一半才行！”众乡绅意见逐渐统一道：“毕竟还是有的没的，咱们担着风险哩。”

于是乡绅们约定好，派杨员外和王员外为代表，跟官府谈价格，在此之前，不准任何人私自买田。等到谈好了价格，凑钱把田买回来，再内部决定如何分配。

第二天，两位员外就找到吴为商量买田，吴为说按照市价，二十两银子一亩田，大老爷的意思是，如今银子不能换米吃，所以不收钱，只要粮食。

“那多少粮食一亩？”

“如今县里的粮价是二两银子一石，按说得十石粮食，但知道你们肯定不干，因此大老爷说，打个八折，八石粮食一亩田。”吴为缓缓道。

第一百零五章苏州

“八石粮食？”王员外难以置信道：“我没听错吧？”

吴为摇摇头。

“不如明抢好了。”杨员外一脸腻味道。

“到底是哪个明抢！”他这么一说，吴小胖子愤怒地甩开腮帮子，唾沫都溅到两人脸上了，“都是最上等的梯田，一亩二十两银子根本买不到！大老爷只开八石稻米，放在平时还不到十两银子，足足打了对折，你们还想要多少？！”

两人挪开身子，倒也有些唾面自干的涵养道：“吴令史不也说了，放到平时，但现在是平时么……”

“你们乡绅家里受朝廷供养，不交税、不纳粮，大明朝待你们何其厚哉？却非但不念国恩，不思报效，只磨刀霍霍，趁百姓之危，大发国难财！”吴为怒发冲冠：“你们自己说说，自己还算人么！”

两个员外都愣了，心说这是咋回事儿啊？这孩子吃啥药了？

要知道，在一个州县的权力上层，可以分为三个集团，官员、胥吏和乡绅。当其中两者联合起来，第三者必然要倒霉。当然要是三者相互勾结，老百姓就要倒血霉了……

通常来讲，胥吏和乡绅因为都是地头蛇，自然较官员这样的外来户更近一些。所以天下州县，只有两种情况，一是乡绅和吏员勾结，把知县坑得尿血；另一个是知县也入伙，大家一起发财，一起鱼肉乡里。

当然有时候，遇到那种强力的州县官，会把胥吏和乡绅都收拾得服服帖帖，只能夹着尾巴配合大老爷，熬过他这一任再说。但是，乡绅和胥吏对立的情况，几乎不可能出现……大家在一个县里世代代的生活，早已是盘根错节，乡里乡亲的，怎么也得互留几分情面。

但现在，两位员外见识到了吴小胖子的不留情面……

“吴令史，我和你爹是多年老交情了。”王员外脸上浮现出不悦道：“你平时也叫我一声叔，你是怎么跟长辈说话的？”

“现在是公事，”吴为却不为所动道：“不谈私谊。”

王员外还要说话，却被杨员外扯了一下，才勉强闭上嘴。

“吴令史是跟我们说笑的，他在衙门里干了这些年，岂能不知道，公私两便才是正办。”杨员外堆起笑道：“令史放心，十抽二的规矩不会变……”

按照陋习，官府帮着乡绅低价买成一万亩，就有两千亩作为好处，由县官和经手书吏分，算是极大的好处了。

“真是大方啊。”吴为冷笑道：“可是百姓怎么办？”

“令史宅心仁厚，但我们也不差。”杨员外却振振有词道：“百姓把田亩卖给我们不假，但他们可以优先长期租种，这样百姓能度过春荒，也没有失业，更不会流离失所……”

“原来这真是件大好事！”吴为嘲讽道：“诸位才是真正的利国利民、为大明着想，却是在下偏激了。”

“还好还好……”饶是两人脸皮厚似城墙，也有些顶不住，赶紧回到正题道：“已经完工的田，我们给四石一亩。没完工的，三石一亩，这是我们的底线了，高过这个数，就不买了。”

“知道了。”吴为也不生气了，点点头道：“这不是我能决定的，我会把你们的要求向大老爷汇报。”

“好。”两人也没指望他能做主，便道：“还有一件事，请你也一并问了吧。”

“什么事？”

“就是那些没完工的田，我们只能先付两成的粮食作定金，剩下的要等到完工交付才结清。”杨员外道。

“这也能说得过去。”吴为问道：“要是中途反悔呢？”

“要是我们反悔，定金自然归官府，要是官府反悔，不仅要退定金，还要赔偿我们同等数额的粮食。”杨员外理所当然道。

“可以，我会跟大老爷汇报的。”吴为点点头，将两人送出衙门。

看着他们的身影消失，吴为狠狠啐了一口，目光才转向北方，低声道：“王贤啊王贤，你若是要不回粮食，我们就成那帮蠢虫的帮凶了！”

这一刻他的目光坚定锐利，浑身肥肉都正气四射，与平日里浑浑噩噩的

小胖子，简直判若两人！

姑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

两天后的夜里，王贤和林清儿抵达了苏州城外的枫桥渡。翌日一早，便带着她进城去找自己大舅子林荣兴。

按照林荣兴信里告诉的地址，王贤一路打听，找到了住在山塘街上的林家。如今的林家家道中衰，住在山塘街上一个两进深的二层小院里，小门小户，看不出半点当年富阳首富的影子了。

不过忠心耿耿的田七叔还在，听到有人敲门，开门便看到自家小姐，含着泪站在门口。田七登时惊得直揉眼，待看到王贤那臭小子后，才确定自己不是在做梦，惊喜地大叫起来：“少爷快出来，看看谁来了！”

林荣兴闻声出来一看，见竟是妹妹回来了，登时欢喜地掉下泪来，“清儿，想煞为兄了。”

林清儿也泪雨连连道：“大哥，我也想你和娘。娘呢？”

“娘在里屋歪着呢，今天有点不舒服，看到你一定高兴坏了。”林荣兴连忙把妹妹让进去，走了几步才想起王贤，赶紧朝他抱拳道：“二郎也来了，王恩公和王大娘贵体可好？”

“好得不得了。”王贤笑道：“大哥不用管我，你们团聚就是。”说着一拍田七的胳膊道：“田七叔陪着我就好了。”

“这是哪里话，先进去给家母行个礼吧。”林荣兴终于把他当妹夫了，带着王贤进了后院正房，便闻到浓浓的草药味。

正房里，林清儿已经先一步进去，屋里传出娘俩抱头痛哭的声音。

待到哭声渐止，王贤才进去给林老夫人行礼。林老夫人虽然仍不喜欢王贤，但就是为了闺女，也不会再对他冷眼相向，客气地问了他几句，又问了他爹娘。见王贤对答很是得体，再看他面容清秀，眉目端正，已经渐渐脱了无赖之相，老太太不禁暗暗骄傲道，果然是近朱者赤，这小子和我闺女在一起，竟也有了人样。

无论如何，老夫人对王贤的态度渐渐好转，又说了几句，王贤告退出来，让她娘俩说话。

林荣兴也陪着出来，田七叔给王贤倒上茶，笑道：“听说你小子现在发达了。”帅辉和二黑自然也跟来了，他们和田七叔也算战友，见面自然要通过吹

嘘王贤，来达到吹嘘自己的目的。

“哪里哪里，蝇头小吏而已。”王贤笑道：“不过在你老哥眼里，应该算是了不起了。”

“哈哈……”田七叔放声大笑道：“这么了不起，却空着手来看丈母娘，我看也没啥了不起的。”

“呃，”王贤不禁羞赧道：“其实这次来苏州是有急事，走得太急无暇备礼。昨晚到了苏州，今早店铺还没开门呢。”

“咳咳……”林荣兴知道他俩交情匪浅，可自己得撇清道：“二郎能来看，我和老娘就很高兴了，大老远的带什么东西。”

“哈哈，我说笑的。”田七问道：“衙门有什么急事么？”

“嗯。”王贤点点头，便将县里粮船被扣在浒墅关，人也被抓了的事儿，讲给两人听。

“啊……”林荣兴虽然不在富阳住了，但还是富阳的生员，闻言不禁焦急道：“本以为富阳没遭灾，还在为你们庆幸呢，想不到也跟着吃了挂落。这可如何是好？”

“你们现在对苏州熟么？”王贤问道：“我是初来乍到，两眼一抹黑。”

“还算熟悉吧。”田七道：“我没事儿经常出去转。”

“大哥，这两天把田七叔借我吧。”王贤便对林荣兴道：“我需要个自己人做向导。”

“当然没问题。”林荣兴忧心忡忡道：“可我们在苏州也不认识什么人，帮不上多大忙。”

“这个没事儿。”王贤笑道：“我身上有臬台大人和藩台大人的亲笔信，盐司衙门应该会卖几分薄面吧。”

“那就好。”听说有布政使和按察使的帮助，林荣兴心下大定道：“七叔，你这就带二郎去盐司衙门吧。”

“不去盐司衙门。”王贤却摇头道：“先去苏州府衙，我得先见见司马先生他们。”

“好。”田七点点头，进去换上件体面点的衣裳，出来道：“咱们走吧。”

林秀才也要陪王贤一起去，却被他拒绝道：“这又不是去打架，人多了没用，大哥还是在家里和老夫人、林姐姐说话吧。”

“也是。”林秀才苦笑道：“百无一用是书生，我除了添乱啥也不会……”他虽然身体渐渐康复，但仍然肩不能扛、手不能提，勉强能够自理而已。家里里里外外，全靠田七叔和他老婆操持，林秀才帮不上什么忙，还得靠人照顾，难免意气消沉。

“大哥哪里话，我们可都指望你金榜题名，全家跟着沾光呢。”王贤笑着安慰道：“那些粗事琐事，还是留给我们这些粗人俗人干吧。”

“你可不粗俗，”林秀才正色道：“你西湖诗会上元夺魁，已经传到苏州来了，如今谁不知道我杭州有个雅吏叫王仲德。”

“鸭梨好吃么？”王贤无所谓地笑笑，他对读书人的赞誉，如今愈发反感，朝林秀才笑笑，便和田七等人出门去了。

第一百零六章陷害

盐司衙门没有自己的监狱，故而将犯人关押在苏州府衙的大牢中。

王贤是衙门里混的，虽然第一次来苏州府衙，还是轻松拜对了庙门，见到了苏州府的牢头，两人一番亲热的攀谈，加上一点小小心意、不成敬意，牢头很痛快答应，带他去探监。

来到光线昏暗、臭气熏天的大牢中，牢头打开一扇栅门道：“贩私盐的，有人来看你们了！”

王贤便和帅辉进去，看里头或坐或歪在草堆上的，正是司马求、周洋，和开生药铺的陆员外，还有他们的几个伙计。

几人揉了揉眼，定睛一看，见是王贤，全都惊喜交加。司马先生更像见到救星一样，扑过去泫然欲泣道：“盼星星、盼月亮，可算把你盼来了……”

让帅辉把带来的食盒打开，王贤道：“这段时间委屈诸位了，先吃点东西祭一下五脏庙吧。”

不用他说，众人看着食盒中的烧鹅、烤鸡、熏肉，早就口水直流了。便一拥上前，也不管手脏不脏，便你撕我拽，大嚼大咽起来。

王贤见状心里很不好受，“慢点吃，这阵子我天天来送。”

本来一句安慰的话，却让众人登时噎住了，司马求嘴里含着鸡屁股，巴巴问道：“我们还得继续坐牢？”

“不会的。”王贤忙安慰道：“这次我来，带着郑藩台和周臬台的亲笔信，不愁运司衙门不放人。”

“那还好……”司马求这才把心放下，见众人已经把烧鹅吃光，只剩一个鹅屁股，登时大怒道：“老子又不是兔爷儿，吃那么多屁股干啥！”

风卷残云，满满一食盒肉食，转眼进了众人肚子，一个个满足地靠在草堆上。这时候陆员外才想起自己是有身份的人，却也跟饿鬼投胎似的抢食吃，不禁羞赧道：“牢饭实在是太难吃了，我整天梦见大肘子……”

“员外受苦了。”王贤理解地笑笑，问道：“怎么会搞成这样子？”

“我们也不知道。”陆员外挠挠头道：“这趟一开始都挺顺利，湖广那边的粮食贱如土，哪怕是春荒季节，一两银子也可以买三石稻米。我们运去的丝

绸和茶叶，也是大受欢迎，双方一拍即合，敲定了长期合作。”

“湖广的粮商很热心，帮我们办好了布政司的批条，因为担心家乡粮荒，我和司马先生押着头批粮船返程。”陆员外接着道：“手里有湖广布政司的条子，在两湖、长江畅通无阻，一直到了这苏州浒墅关，纳了税，刚要过关，盐运司的人又要搜查。我本以为他们是想讹一笔，便使了钱。谁知他们竟说我贿赂他们，一定是心虚，所以船上一定有私盐。”

“然后就搜船，结果真如火眼金睛一般，在粮食堆里，发现了好几包粗盐。”司马求一脸见了鬼了的表情道：“然后就凭这几包粗盐，把船扣下，我们也被抓到牢里来。”

“我押着后一批粮船，比他们晚到三天，”周粮商苦着脸道：“遭遇却跟他们如出一辙，也是被盐运司搜出了私盐，然后扣船抓人……”

“你们是被冤枉的吧？”王贤轻声道。

“从湖广贩这些粮食，咱们最少净赚一万两银子。几包私盐才几个钱，谁会为个芝麻丢西瓜？”周洋委屈无限道。

“是不是下面什么人夹带的？”王贤问道。

“不可能，浙东产盐，湖广不产盐，就是要贩私盐，也该从浙东贩往湖广，而不是倒过来！”陆员外一脸郁闷道。

“过堂了么？”王贤微微皱眉道。

“没有。”司马求摇头道：“此事蹊跷无比，我怀疑我们中了人家的圈套，之所以没有过堂，也是因为栽赃太过拙劣，怕一见光就露了馅……”

“这是在讹诈么？”王贤轻声道。

“不像。”司马求以权威的口吻道：“要是敲诈的话，早就该有人传话，让我们破财消灾了。但到现在对我们不闻不问，哪像是敲诈的样子？”

“那就是另有原因了……”王贤叹一声，又问了当时的情形，具体是哪个官员带队之类，直到他们把知道的吐露干净，才起身道：“你们再忍耐几日，我会尽快把你们捞出来。”

众人缓缓点头，心里却并不抱多大希望。因为经过方才鞭辟入里的一番交谈，他们也明白了，这是有人在暗中使坏，而且能影响到两浙盐运司的，一定是高官显贵，王贤这样的小虾米，想要和人家斗，岂不是蚍蜉撼大树……

“对了，县里怎么样了？”分别时，司马求问了句。

“还有六天，官库里就断粮了。”王贤满嘴苦涩道：“那些大户都屯着粮食，磨刀霍霍，等这一刻了。”

周洋和陆员外闻言十分羡慕，旋即才想起来，自己运粮食回去，就是为了避免百姓贱卖田产的。登时摆出正义的面孔道：“乘人之危，实在太无耻了！”

“放心吧，官府已经停止民间交易田产了。”王贤叹气道，“又拿出新开的官田来出售，不会让老百姓贱卖了田产的……”

“大老爷宅心仁厚……”周洋和陆员外赞起来：“富阳百姓摊上大老爷这样的青天，真是造化啊！”

王贤不禁大翻白眼，球，老子就这么被华丽丽地无视了……

离开大牢，王贤又跟那牢头攀谈几句，在他的引荐下，见到了府衙刑房的典史，请其到观前街吃酒，又奉上白银一封，那典史才为他指点迷津道：“此案确实蹊跷，按例，都转运盐使司没有拘捕审判之权，查获私盐贩子，都是由府衙审讯。但这次盐运司的人特意知会我们司刑，将此案押后一个月审讯。”

“苏州府事务繁重，刑房一天收到的案子何止百起，是以押后一个月是很正常的事情。”那典史抿一口小酒道：“这背后有什么道道，跟我们没关系，我们也不想知道，反正是盐司的案子，他们想啥时候审就啥时候审呗。”

“能设法提前么？”王贤问道。

“不可能的，”典史眯眼看看他道：“兄弟也是同道中人，我也不瞒你，盐运司可是我们刑房的大主顾，司刑大人万万不会得罪他们。”

“呵呵……”初次见面，能打听出点有用的消息，已经很不错了，王贤根本没指望能靠他办事。要是对方大包大揽，他反而要起疑心，好在人家看他是同类，还讲了点情面，没有坑他。

请那典史吃完饭，王贤便让田七带着自己，去长洲县衙投帖拜见。

哪里的衙门门房都是死要钱，王贤递了门包，又将一封书信奉上道：“我是浙江省杭州府富阳县的书吏，奉我家大老爷之命，来给你家大老爷送书信。”

看在门包的分上，门子请他在门房里稍坐，便持信进去通报，须臾出来道：“我家大老爷正好有空，你跟我进去吧。”

王贤便跟着他进到后衙，在外签押房候着，不一会儿，一名身材矮小，面容清秀的三四十岁官员，穿着七品常服出来，王贤赶紧大礼参拜。

“起来吧。”那官员便是长洲知县许铭。苏州府城分两个县，其中一个便是长洲。前世不修才在省城当县官，苏州虽然不是省城，但衙门之多、关系之复杂，比别省的省城还痛苦。

不过许知县对王贤倒还和气，让他坐下说话，自己在正位上坐定道：“你家大老爷的信我看了，你既然是他的贵门生，便不必以公门之礼参拜。”顿一下道：“我与他是同年同乡，交情非比一般，你便唤一声师伯吧。”

“师伯。”王贤受宠若惊道，心里不禁暗叹，赣党真他娘的强，到哪都有自己人……

“你的来意我已经知道。”许知县淡淡道：“富阳粮船被扣的事情，我也有所耳闻，前日还写信告知你老师，也帮他想办法了……”

“让师伯费心了。”王贤恭声道：“不瞒师伯说，我富阳官仓只剩下数日存粮了，一旦断粮，百姓就要贱卖田产。就算百姓们忍气吞声卖了地，也会憋一肚子怨气。这股气朝谁撒？肯定是那些抢他们饭碗的灾民，还有我家师尊……”魏知县在信里没说自个开田这茬，王贤自然不能多嘴。

“嗯。”许知县颌首道：“我也是县官，对此感同身受，”顿一下道：“前日我找盐运司的同乡说情，他偷偷告诉我，此案是他们同知亲自下令扣船，没有他的命令，他们不敢私放……”

天下有七大盐司，其中苏州和浙江同属两浙都转运盐使司。其长官乃都转运使，以同知、副使佐之，衙门设在杭州。两浙盐司之下，又设四分司，苏州府归属苏松盐运分司所辖，因其地位异常重要，由盐司衙门二把手，同知大人坐镇。

这次搅风搅雨的，正是这位两浙盐司二号人物……

“我看这件事，还应该着落在你们杭州，”许知县瞥一眼王贤道：“看看能不能让省里跟都转运使说说，通融一下，总比我这个县官说话好使。”

第一百零七章偶遇

“其实本官可以求知府大人早日审理此案，但那样的话，就等于和盐司衙门彻底撕破脸。”见王贤不吭声了，许知县又道：“就算知府大人把人放了，可船还在盐司衙门扣着呢，他们坚持不给，府里也没招……”

听了许知县的话，王贤心一沉，这似乎是推脱的节奏，面上仍不动声色道：“师伯有所不知，我们臬台大人第一时间就亲自去盐司要求放人了，那严都台面上一口答应，说会行文苏松分司立即查明放人。但弟子来苏州后才知道，苏松分司非但没有要求苏州府速查此案，反而要他们将此案押后一月……”

“哦？”许知县意外地看他一眼，心说这小子有些门道，今天才到的，就打听得门清才上门，我却不好糊弄他了。便捻须皱眉道：“他们竟连冷面铁寒公的面子都不给，这可如何是好？”

“但严都台至少亲口答应了，”王贤答道：“而且我省郑藩台和周臬台，都写了亲笔信，让弟子带到苏松来……”

“有亲笔信？你不早说！”许知县惊喜道：“我明天带你去苏松分司走一遭，你再准备份厚礼，杨同知再不好说话，也要给二位宪台个面子。”

“多谢师伯费心。”王贤忙起身感谢道。

“不必客气。”许知县微笑道：“今晚就别去客栈了，在后衙住下吧……”

“弟子……还要去岳母家。”王贤知道人家不过是客气客气，当真就是个棒槌了，便故作扭捏道。

“哦，哈哈。”许知县笑道：“想不到你还是苏州女婿，不阻你与岳家团聚了，告诉师伯个地址，明日我派车去接你，日后也可照拂一下。”

从长洲县衙出来，王贤面色不太好看，田七和帅辉面面相觑，前者小声问道：“怎么，不顺利吗？”

“没什么。”王贤摇摇头，他感觉不太好。原因有二，一是他已经明白盐司那帮人的算盘，就是一个拖字诀，他深知衙门里的办事流程，有太多办法可以名正言顺地拖，想拖多久拖多久，这一招也是最难对付的，因为人家根本没有把柄给你。除非靠通关节，或者有大人物给予压力。

这也正是他的忧虑之二，有道是一个好汉三个帮，可自己人微言轻、人地两生，唯一指望的许知县，还透着股虚头巴脑的劲儿，让人不禁失望。说

实话，他心里是愈发没底了。

收拾心情回到观前街，王贤给丈母娘和大舅子挑选起礼物来，当然也没忘了田七和他老婆。

见他买起东西来，跟不花钱似的，田七叔反而不好意思了。抱着大包小包道：“别买了，别买了，我那是开玩笑的。”

王贤瞥他一眼，转回头道：“对，这几样料子每样来两丈，人来不了，明天让裁缝去家里量吧……”依旧我行我素。

田七叔还要再劝，帅辉拉他一把，小声道：“大人也不光是为了你们，他心情不好就喜欢花钱。”

“多浪费啊，”田七叔叹道：“他忘了当初的穷日子啦……”

“管他呢，反正是花官府的钱。”二黑一语道破天机。

“……”田七叔登时无语，心说那不花白不花。

逛到一半，来到一家瓷玩店外，王贤见门口立着几个劲装汉子，不由觉着眼熟，往里一看，便见到一条身穿锦衣的黑大汉，在那里把玩瓷玩。虽然只是个侧脸，他却一下子就认出来了，这不是那家伙么？

心中一动，王贤便要迈步进去，却被两个劲装汉子拦下，冷声道：“出去！”

田七叔拿人手短、吃人嘴短，闻言上前冷笑道：“这是你家的店？”

劲装汉子板着脸道：“我家公子喜欢清静。”

“我家公子还就喜欢凑热闹哩。”帅辉唯恐天下不乱，他见识过田七叔的功夫，那么大的磨盘，举起来跟玩儿似的……

这时田七下盘暗暗运劲，然后踏前一步……然而谁知也不见人家怎么用力，就那么一推他，田七叔便如腾云驾雾一般，倒着飞出去，砸在帅辉和二黑身上。三人叠罗汉一样，身上落满了大包小包，引得大街上一片哄笑。

里头那黑大个听到响动，转头一看，就见田七三个被打倒在地，不禁眉头一皱，呵斥道：“混账奴才，还不把人扶起来！”

侍卫一脸无奈，碰到这种无赖，他们已经很克制了，要不是公子严令他们不许扰民，刚才那一下，那庄户把式这辈子就告别直立行走了……

堂堂富阳县第一高手田七叔，要是知道自己的武功，竟被人鄙视为庄户把式，不知会不会找块豆腐撞死。

卫士们把三人扶起来，还把他们的大包小包堆好，又摸出三片金叶子，塞到田七怀里道：“三位的汤药费。”看得观众一愣一愣，还有这好事儿？不少人跃跃欲试，恨不能也被打一顿……

那黑大汉却盯着王贤，感觉他有些面熟，却又想不起来。便招招手，示意王贤进来。

他身边一人登时紧张道：“公子，你出来这么久了，难免走漏风声，必须加倍小心。”

“不要紧。”黑大汉却笑道：“有马叔叔在身边，天下谁能伤到小侄？”

“还是小心为妙。”那人面黄无须，身材魁梧，相貌堂堂，一双眼睛神光湛然，显然是内家高手。他对自己的武功很是自信，虽然表情异常警觉，却也不再劝说。

通常来讲，王贤对男人没兴趣，尤其是这种黑炭头。但这人是个例外，尤其在这个时候。便大大方方走进去，主动道：“这位兄台好生眼熟，我们好像在哪见过。”

黑大汉身边那人，闻言露出怪异的表情，一双手暗暗运劲，做好了随时出击的准备。

“我想起来了。”王贤却仿佛毫无所觉，一拍脑壳道：“上元节，楼船上，你站在胡学士边上！”

“我也想起来了！”黑大汉也恍然道：“你是那个‘有灯无月不娱人，有月无灯不算春’。”他的声音暗哑难听，但王贤却一愣，虽然此人粗犷的外表，配上一副公鸭嗓子倒也登对。但以王贤心细如发的性格，还是发现了异常……这好似处在变声期的小男生，所特有的发声障碍，而不是老男人的粗嗓门。

再仔细端详那黑大汉，见他虽然身材魁伟、一脸虬髯，举止谈吐故作老成，但眉宇间还是会流露出稚嫩的表情……靠，这黑大汉不会是个黑小子吧？

“怎么？”黑大汉或者说是黑小子，奇怪道：“我脸上有花么？”

“没有，我只是奇怪，你不是保护胡学士呢，怎么跑来苏州？”

“呃……”黑小子一愣，好一会儿才干笑两声：“是啊，我保护胡学士……”说着又干笑两声：“这不把他送到江西老家了，我们就回来了。”

“不用一直保护么？”王贤好奇道。

“用，但那是地方官府的差事了，”黑小子笑道：“我们……嘿嘿，我们锦衣卫，是保护皇上的。”

“也是。”王贤点点头道：“护送他返乡，就是好大面子了。”

“不错。此乃圣上荣恩。”黑小子点头笑道。身后那中年人咳嗽一声，他才意识到自己不该说这些，便把头一转道：“刚才冲突是因为你要进店么？”

“是。”王贤点头道：“都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无怪乎苏州排在杭州前面，确实要比我们杭州繁华三分。”说着笑笑道：“好容易来一趟，当然要买点东西了。”

“不是一点吧。”黑小子揶揄道，他看见田七三个抱着的大包小包了。

“你不也是？”王贤笑道。原来黑小子的随从手里，也同样是大包小包，只有那面黄无须的中年帅哥，是两手空空的。

“呵呵，彼此彼此。”黑小子长这么大，别人一直对他毕恭毕敬，陡然出现个和他这么说话的，竟感到浑身三万六千个汗毛孔，无一不爽。“你进瓷玩店作甚？”

“我想买几个蟋蟀盆。”王贤笑道，他不是一般的眼尖，在外头时就看见，这黑小子一直在把玩的，就是各种蟋蟀盆。

“哦，”黑小子闻言眼前一亮，笑道：“想不到竟是同道中人。”

“哈哈，你也喜欢养蛐蛐？”王贤也欢喜笑道：“可惜不是季节，不然非要大战三百回合。”

“是啊。”黑小子也是一脸可惜道：“秋天怎么还不来呢？”

“不过可以先买几个蟋蟀罐回去备着，”王贤笑道：“天下珍玩汇苏州，一辈子才能来几次？”

这句话竟让黑小子大感赞同，点头连连道：“说得对，所以我准备买它一批，回去养蟋蟀去！”

“呵呵，”王贤笑道：“这家只卖瓷盆，瓷盆虽然好看，但只宜作斗盆、观

赏盆。要养蟋蟀的话，还是用陶盆好，透气，吸水性好，蟋蟀住在里头要舒服些。”

“怪不得我养的蟋蟀总是无精打采，原来这小东西还要贱养啊。”黑小子恍然道。

“谁说要贱养，贵养有贵养的办法。”王贤笑道：“最好的是‘澄浆泥罐’，对，就是作澄泥砚的那种，你想想澄泥砚有啥好处，这罐子就有啥好处……细腻，滋润，透气良好，透水适度，罐内壁滑润，不伤蟋蟀的须爪，真正的行家都用它。”

黑小子听得眼前放亮，心里大叫道，原来我一直都是瞎养啊……

第一百零八章虫经

说起玩蛐蛐来，王贤本是不懂的，但他的前身王二，那可是从小玩到大的浪荡子，长到大百般不会，就会斗鸡斗狗、双陆牌九、骰子蹴鞠……每年秋天斗蟋蟀，更是一年的重头戏，日积月累，自然有许多经验心得可说。

“话说这促织，虽是微细之物，却合着青、紫、黄、黑、白、红六色。分三十六员天罡星，七十二座地煞星，共一百单八将。其中有千变万化、神鬼莫测之机……”

“哇……”黑小子震惊道：“果然博大精深！”

“首先是相虫，这是玩蛐蛐的第一步，你得从千百蛐蛐中，找出最厉害的那只。”

“嗯嗯，那该如何相虫呢？”黑小子点头如啄米道。

“古人云，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相虫的第一步是看环境。”王贤道：“虫生于草土之中必懒，产于砖石之间必刚；背阴必娇，向阳必劣；以出于荒山僻地为佳。”

“那到了荒山僻地又该如何相虫呢？”黑小子道：“荒山僻地的蟋蟀多了，总也有优劣之分吧。”

“当然，有一套相虫之法。”王贤深恨年纪尚幼，嘴上无毛，不能一捋长髯，扮出高人之相，“从外形来看，蟋蟀要具备‘四像’，钳像蜈蚣钳，嘴像狮子嘴，头像蜻蜓头，腿像蚱蜢腿。”

“你等等。”黑小子忙打断他道：“我找笔记下来。”说着对店家道：“劳烦借纸笔一用。”

那店家也看出来了，这位黑公子虽然长得凶，跟班也凶，但对人客气、没有架子，遂大着胆子，陪着笑道：“敝店对面就是和杭州楼外楼齐名的苏州云鹤楼，来了苏州，不可不尝尝他家的松鼠鳜鱼、清溜大玉、原汁鱼翅、雪花蟹斗……总之多了去了，二位公子何不移步云鹤楼，点上酒菜，边吃边聊……”见两人脾着自己，店家缩缩脖子，苦着脸道：“小店小本经营，二位公子在这儿聊起来，已经半天没客人进来了……”

“早说啊。”黑小子这才明白他的意思，拉着王贤道：“走，我请你吃那个什么松鼠去……”

“是松鼠鳜鱼。”王贤笑道：“我请你吃……”

“开什么玩笑，今天是我跟你学艺，当然要请师傅吃饭了。”不容分说，黑小子便拖着王贤进了对面的云鹤楼。天还早，楼里有空位，黑小子要了个楼上的雅间，也不看菜谱，便吩咐拿手菜肴尽管上……听得王贤心里直流泪，怎么自己到哪里都像是配角，好容易遇到个不是小白脸的，却还是地道的黑帅富。

“快快继续，”黑帅富向酒楼要来了纸笔，记下王贤方才所言，又催促他道：“四像之外呢？”

“再就是从颜色来鉴别，口诀是‘白不如黑，黑不如赤，赤不如黄，黄不如青’……”王贤有心结好于他，自然使出压箱底的功夫道：“又有顶尖的五种蟋蟀，称为‘五绝’，遇到千万不要错过。其中红头青项，翅金色者为一绝；麻头透顶、金翅白腿、头后相应者为二绝；白麻头透顶、青项毛子厚银翅者为三绝；紫头白露、青项浓厚、紫翅又带皱纹者为四绝；黑漆头金线或银额、青项带毛、黑金翅、白肚皮、白大腿脚者为五绝……”

王贤那张能把死人说活的嘴，讲起蟋蟀经来，连边上对此毫无兴趣的中年人，都听得津津有味。何况从小就爱好此道，但家里人一直拦着不让玩，很是欲求不满的黑小子……他虽然爱玩蛐蛐，但还处在瞎养阶段，听着王贤的讲解，他简直是如闻仙音，不可自拔。

时间飞快，不知不觉一个时辰过去了，那中年人喝口茶，才发现天已经擦黑了，不禁暗叫‘玩物丧志’，赶紧轻声道：“天快黑了，公子咱们得回去了。”

“急什么？”黑小子听到一半正入港，哪能这么断了？

“公子。”中年人虽然对他很宠溺，但也不是一味由着他胡来，“你是怎么答应我的？”

“呃……”黑小子这才恋恋不舍道：“难得出来一次，马叔还管得这么严。”

“公子可明日请这位王兄弟到驿馆去作客，”中年人心一软，道：“你们就是讲一天虫经，也无不可。”

“哈哈！马叔最好了！”黑小子一脸奸计得逞的兴奋道：“兄台，你住在哪，明日一早我让人去接你。”

“这个……”王贤一脸为难道：“我明天有事，还是改日吧。”

“……”黑小子失望道：“我后日一早便要离开苏州咯。”

“这样啊……”王贤一脸便秘状思考半晌，好像下了很大决心道：“我明日办完事，便去驿馆找你，何如？”

“那你可得快点。”黑小子千叮咛万嘱咐道：“明天我哪也不去，就在驿馆等你。”

“还不知要到啥时候呢。”王贤摇头道：“别耽误了游玩，苏州园林甲天下，好容易来一次，不看看可惜了。”

“园林在那里，以后看也一样，”黑小子却不在意，攥拳道：“但我学了虫经，秋天就可以大展神威了！”顿一下，又跃跃欲试道：“你去干啥，要是方便的话，我陪你一起吧。”

此言一出，那中年人登时紧张起来，双目如剑，刺得王贤两眼生疼。

“不方便。”王贤赶紧摇头道。

“为啥不方便？”黑小子反而更知道了。

“我要去衙门办事。”王贤叹气。

“哦……”黑小子这才想起来，王贤是杭州哪个县的书吏，不禁奇怪道：“你个浙江的书吏，怎么还跨省办差？”

“唉……”王贤又叹一声，心说你妹的黑炭头，千万要给力啊，不然老子这一个时辰的唾沫算是白费了。便道：“我浙江遭了大风潮，你应该知道吧？”

“嗯。”黑小子颌首道：“我本打算去看看灾情，但马叔不让。”说到正事儿，黑小子的表情严肃起来：“但你不在杭州赈灾，跑到苏州干啥？”顿一下道：“还逛街买这么多东西……”

王贤心说你不也一样？面上却一脸忧愁道：“跟你说实话吧，我们县从湖广购入的赈灾粮，在过浒墅关时，被盐司衙门扣下了。”说着叹气道：“我正是为此事而来，自然要打点一番了。”

“官府的赈灾粮也敢扣？”黑小子眉头紧锁道：“盐运司有这么大胆子？”

“这批粮是由粮商出面，以民间的方式购入的。”王贤解释道：“若官府到外省购粮，一来无此先例，二来还得上报朝廷，三来，怕引起效仿，造成不必要的混乱。”

“嗯。”黑小子点点头道：“民间购粮，确实比较方便，这法子不为过。再说粮食也不是禁运品，就算是，也轮不着盐运司掺和吧？”

“盐司衙门说我们夹带私盐！”王贤悲愤道：“我浙东是产盐地，盐价低廉，得什么样的棒槌，才会往浙东贩私盐？”

“嗯……”黑小子想一想，道：“盐运司肯定有所查获吧？”

“说起这个来就更可笑了，两批五十艘粮船上，一共发现了二十包盐，不到一百斤。”王贤发现这黑小子还真难糊弄，打起精神道：“浙江一斤盐最高卖二百文，就算这盐是白捡的，也不过只赚二十贯……这也太侮辱我浙商了吧！”

“也许，是水手夹私吧，这种事倒也时常听说。”黑小子沉吟道。

“这个怀疑我无法否定。”王贤悲愤道：“所以就得任五十艘粮船停泊在码头上，被他们日夜盗卖！我富阳百姓却嗷嗷待哺，马上就要断炊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黑小子摇头道：“案子可以慢慢查，但应该扣人不扣粮，不能耽误了赈灾。”

“但愿分司衙门的人，也能像你一样英明。”王贤说完一脸歉意道：“抱歉，给兄台添堵了。”

“呵呵，无妨。”黑小子摇摇头，望他一眼道：“说句冒犯王兄的话，盐运司的人个个鼻孔朝天，你连官员都不是，他们会买账么？”

“我不过是个送信的。”王贤苦笑道：“有我们藩台和臬台的亲笔信。”

“那就好。”黑小子点点头，抱拳道：“明天我在驿馆，敬候王兄的佳音！”

“承您吉言。”王贤也抱拳道。

“先告辞了。”黑小子便在中年人的陪伴下，下楼离去。

王贤站在楼上，朝黑小子一直摆手，待其消失在街口，才转过身道：“回家吧。”

“这人什么来头？”田七叔都快憋爆了：“能让你小子如此献殷勤的，肯定不是一般人吧。”

“不知道。”王贤摇摇头。

“啊？”帅辉张大嘴巴道：“你不会连人家叫啥都不知道吧？”

“真不知道。”王贤摇摇头。“他不愿说，我自然不能穷打听。”

“那你还真是……”两人登时无语，有这套近乎的么？一起吃了饭、聊了一天，连人家叫啥都不知道。

“越是大人物才越玩神秘。”二黑却一针见血道：“我家大人啥时候做过亏本买卖？”

第一百零九章倨傲的同知

回到山塘街，林家人还一直在等着。

田七、帅辉三个，将大包小包抱进堂屋里，林老夫人对王贤乱花钱很是心疼，但言语神态上却亲热了不少。可见‘有礼走遍天下，无礼寸步难行’这句话，的确放之四海而皆准，连书香门第的老太太都不能免俗……

林清儿问吃过饭了么，王贤说在外面吃过了，又说了几句话，便各自回房睡觉。帅辉和二黑跟田七睡去了，王贤这个未来姑爷，自然得到一些优待，在给林清儿预备的厢房安寝。

王贤进屋片刻，房门轻轻推开，林清儿给他端来了洗脚水，却见就这么会儿工夫，他已经歪在床上睡着了。

孤灯如豆，黯淡的光影下，那张年轻清秀的面庞上，竟满是忧思疲倦……而这些，在白日里根本看不到。他总是将笑容和温暖带给别人，却自己扛下所有的难处……林清儿鼻头微酸、眼眶湿润，这个比自己还小一岁的少年郎，原来真的蜕变成了男子汉，一个可以让她全心依赖的男人……

满心欣慰之余，她又忍不住自艾自怨起来，看着他这么累，自己却什么忙都帮不上……

王贤本来睡得就不沉，感到有人在碰自己的脚，他一下睁开眼，就见林姐姐蹲在地上，正在给他脱鞋。

感到他身上一紧，林清儿没有抬头，轻声道：“别动。”说着除下他右脚的袜子，两手捧着他的脚，轻轻放到水盆里，为之细细洗沐。

“使不得，”王贤心里，对林清儿始终有份尊重在那里，否则两人同处一个屋檐下，他也不会一直与手为伴，对林姐姐却发乎情、止于礼……现在见她为自己洗脚，登时受宠若惊道：“写字画画的手，不是给人洗脚的。”

林清儿这才缓缓抬起头来，也不知是被水汽熏得还是怎的，一张俏面姣红如玉，双目情意浓浓地望着他，含情脉脉道：“这是妻子的本分。”

听这一句，王贤登时周身一热，竟感精神大振，坐起身道：“清儿，你能再说一遍么。”

“躺下。”暧昧的气氛愈发浓重，林清儿羞难自持，伸手推他一把，娇嗔道：“不是你妻子还是什么？真当是姐弟了？”

“嘿嘿，不是。”王贤呵呵笑着，乖乖躺下道：“我知道你一直觉着委屈，觉着和我这种人，当姐弟还能接受，做夫妻就亏大了……”

“你虽然绝顶聪明，但对女人心事一窍不通，”林清儿摇摇头，一边为他揉着脚上的穴位，一边轻咬朱唇道：“我早就说过，只要你肯上进，不拘你是士农工商，甚至跟着你吃糠咽菜，我都不会觉着委屈……”

“呵呵……”王贤幸福地笑了。

“倒是我，眼看你挑这么重的担子，却什么忙都帮不上，”林清儿幽幽道：“感觉自己真是没用。”

“怎么没用，”王贤鼻音越来越重，哼哼道：“我现在就舒服的，要睡着了……”说完便起了轻微的鼾声。

林姐姐的手却没有停，足足为他按了半个时辰，才将他的双脚擦干，吃力地抱回床上，轻轻盖上被子。

看着他熟睡的脸上，终于疲惫尽去，取而代之的是婴儿般的宁静安详，林清儿虽然疲惫，却欣慰地笑了。

她情不自禁在他的额头印下轻轻的一个吻，才慌乱地吹熄了油灯，羞羞地掩门出去。

回到她娘屋里，见老娘已经撑不住睡着了。林清儿不禁埋怨自己还真是不孝。就回来这么两天，还不好好陪着老娘。赶紧吹熄了灯，脱鞋上床，轻轻给母亲拉了拉被子，却见她微笑着睁开了眼。

“娘，女儿把你吵起来了？”林清儿小声道。

“闺女不回来，当娘的能睡安稳么？”老娘微微笑道。

“对不起，娘……”林清儿十分歉疚，却又不知该如何解释。

“说什么傻话呢，娘是那种霸着女儿的人么。”老娘伸手拢了拢女儿的发丝，老怀甚慰道：“娘终于放心了，之前你说自己没受委屈，挺开心的，都是真的……”

“当然是真的了。”林清儿娇羞地钻到被窝里，再也不好意思露头。

翌日一早，刚吃过早饭，便有长洲县的差役驱车来接。今天不用田七叔带路，王贤只带了帅辉和二黑，坐上马车先到了县衙，等许知县处理完公务后，才跟着他的轿子，来到了位于元代大宏寺旧址的苏松盐运分司。

盐司衙门的人眼高于顶，根本瞧不起个区区七品官，得亏许知县毕竟是本县父母，才得他们另眼相看，让他面子上过得去。

不过门包是不能省的，当然是王贤出。接过许知县的名刺，门子请他在门房吃茶，王贤连个坐都没有，只得侍立在一旁。

等了最少半个时辰，门房才来叫他俩进去。王贤不禁佩服地看一眼，依旧神态自若的许知县，更佩服的是这位师伯的先见之明……进来枯坐这么久，许知县竟一口水没喝，显然早预见到这一出，为免尿急才如此。

想到这，他对许知县没怨气了。省城的县官真是难当，人家外县的正堂都是父母大老爷，省城的县官却是孙子一般，到了哪个庙里都得磕头拜菩萨。所以许知县肯带他来，已经很够意思了，怎能再奢求人家大包大揽呢？人家根本没那本事！

进去盐司同知外签押房，许知县稍候片刻，一名四五十岁，身穿绯袍的官员，终于掀帘从里间出来。

不得不说的是，这人打破了王贤对绯袍的美好感觉……当初他看周新穿着绯袍，端坐堂上，那种冷艳高贵简直要晃瞎他的眼。打那以后，王贤就对绯色官袍有些痴迷，好几次梦见自己穿着绯袍，端坐在早点摊前吃豆腐脑……那是何等拉风啊。

可是眼前这位身材又矮又胖，挺胸凸肚，一身绯色官袍裹在身上，活像个红灯笼。一张满是赘肉的脸上，酒糟鼻子很是扎眼，两只小眼睛里却透着傲慢与冷淡。

这就是那位害苦了他们的杨同知。

许知县忙不迭起身行礼，杨同知只是用鼻子哼一声，便一屁股堆在主位上，“坐。”

“多谢大人。”许知县只敢搁半边屁股在椅子上。

“贵县拨冗前来，”杨同知眯着眼道：“不知有何公干？”

“回大人，不是敝县的公务。”许知县道：“下官受同乡好友所托，来给大人送两封信。”

“哪里的同乡？”杨同知笑问道：“竟能让贵县当信差。”

“是下官的同年，富阳知县魏文渊。”许知县答道。

“……”一听富阳县，杨同知就像吃了苍蝇一样，腻味道：“原来贵县是来做说客的。”

“大人误会了。”许知县忙道：“确实是送信的，不仅有魏知县呈给大人的信，还有浙江郑方伯和周梟台的亲笔信。”说着对王贤道：“还不把信呈给大人。”

王贤便从怀掏出三封信，躬身奉到杨同知面前，杨同知好半天接过来，对许知县道：“怎么还带个书吏来？”

“他是富阳这次买粮的负责人。”许知县解释道：“魏知县派他来送信，也有接受大人质询的意思。”

“你那同年真是胡闹，这么大个事儿，能让个书吏负责。”杨同知用拆信刀拆开一封信，一边掏信瓤一边道：“书吏里有好东西么，都是些奸猾贪财之辈，怪不得会出这么大事儿。”

王贤垂首立在许知县身后，他得强忍着才能不让拳头，落在这猪头的脸上。

“毕竟还是年轻么。”许知县陪着笑道：“我们永乐四年那一科，金殿传胪时，皇上见这小子年幼，竟让他以进士身份回家读书，长大点再用。这在当时传为笑话，大人也该听过吧？”

许知县是想暗示对方，魏知县虽然年轻位卑，但也算是简在帝心，还是不要得罪的好。谁知道杨同知浑不理睬，断然摇头道：“没听过。”把他后半截话堵在了嘴边。

许知县只好闭嘴等他看完信，盏茶工夫，杨同知看完了郑藩台和周梟台的信，至于魏知县那封，他连拆都没拆……

在许知县期待的目光中，杨同知不咸不淡道：“两位大宪的信，本座已经看过了，回头便给他们回信。”顿一下道：“你们就不用再来了，本司自有信使。”

“那……”许知县硬着头皮问道：“敢问何时放人？”

“贵县也掌一方司法，怎能说这种话呢？”杨同知想表现出一脸正气，无奈外形太差，显得颇为猥琐道：“何时放人，放不放人，都取决于案子本身，若经过审理，他们确实是清白的，自然会马上放人。”

“那可以先放船么？”许知县又问道：“浙江遭了灾，富阳县十几万百姓，

还等着粮食救命。”

“从无此理。”杨同知断然道：“有道是人赃并获，除非证明他们是清白的，否则不能单独放船。”顿一下道：“不然要是船里还藏着私盐，本司岂不成了帮凶？”

第一百十章死马当活马医

“恳请大人体念浙江受灾百姓嗷嗷待哺，通融则个。”许知县近似央求道：“若是怀疑船上有私盐，可以马上派人检查的，五十艘粮船，也就是几天工夫。”

“贵县是在教本官么？”杨同知脸上现出不悦道。

“下官不敢。”许知县忙摇头道。

“哼……”杨同知的蒜头鼻子哼一声道：“看在浙省两大宪和贵县的面子上，本官近日便行文苏州府，请求加紧审理此案。”顿一下道：“至于粮船，也会尽快搜查的……但是这种满载的粮船，检查起来十分麻烦，必须把粮食全卸下来，然后拆船才行……总之会尽快的。”说着起身送客道：“贵县回去静候佳音便是了。”

“是……”许知县只好也起身行礼，转头对王贤道：“你还有没说的么？”

“大人容禀。”王贤朝杨同知深深施礼道：“既然粮船检查十分麻烦，不妨由盐司的人解往富阳，再由盐司卸船入库，这样有没有私盐一目了然，而且两遍工夫一遍做，即节省了盐司的人力和时间，也解了本县百姓燃眉之急。”

“这个法子好，以运兼查，两难自解。”许知县赞道。

却见那杨同知眯着一双金鱼眼，连瞧都不瞧王贤，意思很明显，这里有你说话的份儿么？

这种被无视的耻辱，让王贤怒火中烧，他闷声道：“听闻大人与我富阳杨氏是同宗，只是元末战乱才分散两枝，求大人体念这份香火情，高抬贵手，救敝县一命吧，我举县父老永念大人的恩德……”

王贤突然来了这么一段奇怪的话，许知县不禁暗暗着急，你说这些有的没的作甚？姓杨的怎么可能在意？

但许知县没想到，一直眯缝着眼的杨同知，一下子睁开双目，吃惊地瞥了王贤一眼，显然没想到这层隐秘的关系，竟然已被对方侦知。

不过毕竟是老江湖了，杨同知很快镇定下来，拉下一张胖脸道：“国法如山，岂容私情！来人，给我把他拉下去，赏他二十大板！”

“大人息怒……”许知县忙拦住求情，好说歹说，才帮王贤免了这顿板子。

两人狼狈地从分司衙门出来，许知县黑着脸坐上轿子，显然十分恼火。王贤的脸更黑，闷着头坐上车，跟着他回到长洲县衙。

好在两人都老于世故，待回到县衙，坐在签押房时，都已经恢复得七七八八。

“你还是冲动了。”许知县连喝了五杯茶才解渴，叹口气对王贤道：“惹恼了杨同知，倒霉的还是你自己。”

“就是跪着求他，他也不会通融的。”王贤冷声道：“师伯看出来么？他已经拿定主意，在盐运分司、苏州府衙、杭州总司之间踢皮球了。他是准备把我们当猴遛了！”

“你这比喻……倒也形象。”许知县苦笑道：“我何尝不知是这样，但又有什么办法？官大一级压死人，何况还是不归地方管的盐运司。”顿一下道：“贤侄，你提富阳杨氏什么意思？”

“我怀疑杨同知之所以会作梗拦下粮船，其实是受富阳杨氏所托。”王贤意兴阑珊道：“但没什么证据，我纯猜的。”

“这种事，你查不到证据的。若贤侄没有更好的办法，眼下只能等待了。”许知县想了又想，还是决定照实说道：“你知道杨同知为何如此强硬？因为当年靖难的时候，他是汉王麾下一名书记，跟着殿下南征北战，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后来圣上登基，汉王便为他求了个县官当，可他能力低下不说，还贪酷好色，被御史连年参劾。饶是如此，他的官却越当越大，八年时间从七品升到从四品，完全是青云直上。”

许知县虽然只是讲述，王贤却听懂了他的意思，人家杨同知的后台硬着呢！

谁都知道，永乐皇帝虽然在文官的轮番劝说下，立了长子高炽为太子，但对痴肥的太子一直横看竖看都不顺眼。却一点不掩饰对汉王的宠爱，允许他拥有军队、滞留京城、并将三大营交他统领。

所有人都说，皇上还是属意汉王的。立高炽为太子，不过是为了敷衍大臣，一旦机会合适，肯定会易储的！

有汉王殿下给他撑腰，所以杨同知才敢胡作非为！

许知县的潜台词是，认栽吧大侄子，要是等不及，就赶紧想别的辙吧……

哪还有时间想别的办法？如今正是春荒时节，除了湖广，大明朝各省都缺粮。可再去湖广已经来不及……

“师伯已经尽力了，我想家师知道了，亦必感激不尽。”王贤起身，诚心诚意地向许知县行礼道：“剩下的事情，让弟子自己来吧，不再给师伯添麻烦了。”

听出他语气中的悲壮，许知县皱眉道：“你可千万别做傻事。”

“弟子不做傻事。”王贤淡淡一笑，躬身施礼，离开了县衙。

望着他萧索的背影，许知县不禁暗叹，这世道是怎么了，为何秉承正道的人，总是走得这么艰难？

离开县衙，王贤见两个劲装汉子候在那里。两人正是昨日跟着黑小子的侍卫，见他出来，便上前问道：“忙完了么？”

“嗯。”王贤点点头。

“那就上车吧。”侍卫的语气并不客气，掀开车帘道：“我家公子等很久了。”

王贤顺从地坐上马车，马车穿街过桥，驶入位于狮子林的官驿之中。

通过层层戒备的门洞，来到内里深深一处庭院，便见昨日那黑小子，穿一身青袖箭衣，正在与几个侍卫搏斗。尽管侍卫们肯定留了手，但他的拳脚虎虎生威，每一下都带着破风声，显然也是个高手。

至少相对于田七叔，是这样的。

王贤便和那卫士候在一旁，直到黑小子把几个侍卫都打倒在地，得意地大笑道：“我这功夫，足够行走江湖了吧？”

躺在地上的侍卫要装痛苦，开口回答岂不露了馅？是以王贤身边的那位恭维道：“公子在江湖上，是可以横着走的高手了。”

“呀，王兄来了？”黑小子这才看到王贤，下意识一摸下巴，发现自己忘带胡子了。便面不改色道：“快快里面请，我去洗把脸。”当然以他的肤色，面不改色毫无难度。

侍卫将王贤领进堂屋，又奉上茶点。不一会儿，黑小子便换了身月白色的儒袍出来，愈发显得面黑如铁，而且还长出了满口大胡子……

王贤就像没看出他的变化似的，起身向他问安。

“王兄请坐。”黑小子伸手虚让，自个在主位坐定道：“怎样，今日的事情还顺遂？”

“唉……”王贤叹口气，一脸郁卒道：“不提也罢。”

“怎么，不顺利？”黑小子问道。

“昨日所料果然不错，那杨同知虚与委蛇，存心拖延。”王贤恨声说道，便将今日遭遇对黑小子讲了一遍。

黑小子听完后，也是一脸愤慨道：“这狗官，一点不在乎老百姓的性命！”便抬头问王贤道：“你打算怎么办？就这么算了？”

“不能就这么算了！”王贤切齿道：“但我不能让那帮衣冠禽兽得逞了，否则还有何颜面回去见富阳父老！”

“你想怎么做？”黑小子沉声问道。

“我听说，上月皇太孙代表皇上，前往江西为胡太夫人致祭，如今从江西返回，大驾业已到杭州，不日即将抵达苏州！”王贤一字一顿道：“到时候，我要拦驾告状！上达天听！”

“你胆子可真够大的！”黑小子面上闪过一丝怪异，吃惊道：“真闹到皇上那里，不说杨同知，他的靠山亦会着恼，到时候可不是光你倒霉，连你家知县也要吃挂落！”

“顾不了那么多了。”王贤义愤填膺道：“我家大老爷时常教导我等，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卖红薯！比起千百条人命来，头上的乌纱算什么？大老爷尚且可以不惜身，我这个小吏还有什么好在乎的？”顿一下道：“何况，他有靠山，我也有靠山！”

“哦？”黑小子顾不上问红薯是什么，惊奇道：“你的靠山是谁？”

“自然是当今永乐皇帝！”王贤肃容朝南京方向一拜道：“当今圣上乃尧舜禹汤一般的明君！我和我家县令是为圣上办差，自然有圣上做靠山！就不信姓杨的靠山，能比圣上还大！”

“确实是你的靠山大……”黑小子像不认识他似的，端详着一脸正气的王贤，心说没想到这还是个大忠臣呢。默然片刻道：“可是你和圣上之间，相隔千山万水，只怕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啊！”

“所以恳请大人援手！”王贤霍然起身，推金山倒玉柱，拜倒在黑小子面前，悲声道：“我知道大人业已完成任务，没有义务帮忙，但我更知道大人宅心仁厚、忠君爱民，不会容许那些狗官无法无天，戕害陛下的子民的！”

黑小子目光怪异地望着王贤道：“你怎么知道我能帮上你？”

王贤一听，如闻仙音！他只是本着死马当活马医来求告，想不到这黑小子竟真能帮上忙！

第一百一十一章奇谈

“你怎么知道我能帮上你？”黑小子又问一遍，众侍卫的目光也凜然起来，不过昨天那个中年帅哥倒不在场。

“我也不知道你能不能帮忙……”王贤苦笑道：“但我知道，你一定是个大人物，我已经无计可施，只能病急乱投医了。”见黑小子面色缓和，他又顺竿爬道：“我看兄台面相贵不可言、正气凜然，这种事不知道便罢，知道了怎么能不管呢？”

“嘿……”黑小子忍俊不禁道：“别给我戴高帽，我就是个锦衣卫千户而已，品级比姓杨的低，而且你也说了，我这趟的任务是护送，不能惹是生非的。”

“这怎么是惹是生非，这是主持正义！”王贤充分发挥牛皮糖精神，缠着黑小子不放道。“而且锦衣卫不是天子耳目，有侦缉之责么！”

“呵呵……”黑小子笑道：“你说的那是镇抚司。锦衣十二卫，南北镇抚司只是其中一部分，我是銮仪卫的，只有保卫之职，没有侦缉之权啊！”

“……”听着黑小子一本正经地回答，王贤简直要晕菜了。他没想到这小子竟这样难对付，简直像老油条一样滑不溜手，好容易抓到他点破绽，却又被他厚着脸皮抹过去了——这小子的脸皮实在太厚了，明明没带胡子已经露了馅，却仍厚着脸皮继续冒充锦衣千户……

黑小子显然不打算再纠缠此事，话锋一转，笑眯眯问道：“对了，你刚才说，‘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卖红薯’，这个红薯是个什么东西？”

“就是地瓜。”王贤没好气地偏过头去。

“地瓜又是什么？”

“就是山芋。”

“山芋又是什么？”

“红苕。”

“红苕……”

“草瓜茹。”

“……”黑小子彻底无语，转而却又笑眯眯道：“生气解决不了问题，你好好跟我说话，说不定我一高兴，就帮帮你哩。”

“国家大事，岂容儿戏？”王贤憋屈、气苦、郁闷道。

“我管闲事是要看心情的。”黑小子两眼望天，一副‘你乃我何’的表情道：“心情不好，谁愿意管闲事……”说完低头一看，登时愣住了——就见王贤两眼闪着金光，一副乖乖听话状，就差两手抱住他大腿了。

“呃……”黑小子一阵恶寒道：“你咋了？”

“公子爷要问啥？”王贤快速眨着眼道：“小人保准知无不言就是。”

“你先起来，坐下说话。”黑小子与他拉开距离道：“地薯是什么？”

“是地瓜，也叫红薯。”王贤便正襟危坐，一脸谄媚道：“原产自南美，是一种神奇的作物。适应性强、什么地里都能长；栽培简便、只需剪一段藤插进土里，浇一瓢水就行了。而且旱涝保收、抗病虫害、产量惊人，是种粮食的好几倍，且可以当主食，使百姓免于饥荒……”

“世上竟有如此神奇的作物？”黑小子难以置信道：“要是我大明朝的土地全部改种地瓜的话，那岂不再无饥荒？”

“呃……”一想到大明要全部改种地瓜，顿顿吃烤地瓜、蒸地瓜、地瓜面窝头、地瓜面包子……王贤就忍不住流泪，这是何等悲催的世界啊。但忽悠的诀窍在于夸大疗效，他重重点头道：“是啊，所以南美的老百姓都不干活的，整天穿着金戴着银，唱着歌跳着舞，喝着可可抽着烟，饿了就烤俩地瓜，那真是神仙般的日子啊。”

“光吃地瓜不会腻么？”黑小子听得目瞪口呆，却也没失去自己的判断。风遗尘校对。

“腻了就改烤玉米，烤辣椒……”王贤却从容道：“还有西红柿、南瓜啥的……”

“可可是什​​么？烟为什么用抽的？还有辣椒、西红柿、南瓜长啥样？”黑小子变成了好奇宝宝。

“可可是一种香浓可口的饮料，还可以做成巧克力，吃一口唇齿留香，幸福到心里。”王贤那张嘴，说是舌灿莲花一点不为过，何况那些异域的美食本就十分诱人，“至于辣椒更是神奇，吃一口嘴里像火烧一样，能把人辣得汗流浹背，却十分开胃，让你越吃越想吃……”

别说黑小子了，就连一干护卫都听得津津有味，都没意识到那中年帅哥从外面进来。

待王贤讲得口干舌燥，喝水润喉时，黑小子才发现屋里多了个人，拊掌笑道：“哈哈，大行家回来了，验真假的时候到了。”便问那中年人道：“马叔，他说的地瓜、西红柿、可以抽的烟，可以泡着喝的可可，都是真的么？怎么从没听你提起过？”

“我也没听说过……”那马叔摇摇头道。

“看来你是吹牛皮了。”黑小子嘿嘿笑望着王贤道：“我马叔可是带着……呃，带着锦衣卫保护郑公公下西洋的，那个见多识广可不是你能比的。”

不待王贤回答，那马叔却又悠悠道：“但是海洋广袤，世界无边无涯，我到过的地方只是一小部分，而且哪怕这一小部分，也只是蜻蜓点水，未能深究。”顿一下，微笑道：“所以我没见过的，不能说就不存在。”

“你没去过的地方，我大明朝也没人去过；你没见过的东西，我大明朝也没人见过吧。”黑小子对马叔叔倒是真心崇拜。

“呵呵，小友，你说的这些东西，都产自哪里？”马叔对了解未知的兴致，远超吹嘘自己的经历。

“南美。”

“在什么地方？”马叔问道：“南洋那边么？”

“不是，是往东。”王贤指着东方道：“沿着苏州河进入大海，一直往东三万里，就会见到美洲大陆，我刚才说的东西，都产自南美。”

“你怎么会知道呢？”黑小子难以置信地问道：“难道你出过海？渡过三万里重洋，到过美洲，见过那些东西？”

“呃……”王贤知道，这个撒不了谎，以对方的能力，只要随便一查，就能摸清自己的底细。只好含糊道：“我也不知道是咋回事儿，这些东西就像印在脑子里一样。”

“莫非是生而知之？”黑小子笑道。这年代不能解释的事情太多，人们对奇闻怪事的耐受力自然更高。

“差不多吧。”王贤大言不惭地点头道：“但也记得不太清楚。”

“呵呵……”这时那马叔厚道地为王贤解围道：“公子，就别刨根问底了。

你叫他来，不是问虫经的么？”

“你不说我差点忘了。”黑小子一拍脑袋，便不再问那些天方夜谭，拉着王贤道：“快快，继续讲虫经，昨天讲到哪了？”王贤自然无不应允。

黑小子好像很赶时间，吃饭都顾不上，一直听王贤讲到天黑，才将玩蟋蟀的方方面面都记录下来。小心翼翼将厚厚一摞稿纸收好，黑小子才心满意足地放王贤回家。

至于那帮忙之事，尽管王贤旁敲侧击，他却顾左右而言他，根本不给句准话。将个王贤吊在半空、不上不下……一会揣测黑小子是要帮忙的意思，一会儿却又感觉不像，也许对方的身份再高，也不愿意招惹汉王的门下吧？

王贤一晚上辗转反侧，好好体验了一把命运握在别人手里的痛苦……结果他竟然失眠了。第二天顶着一双黑眼圈起床，王贤感到一阵迷茫，他不知道自己该干什么了。

见他有些消沉，林清儿为他沏一杯香茗，又取来兄长的古琴，为他弹琴解闷。

琴声琮琤，从两人的房间里悠然飘出，在天井里回荡着。连帅辉和二黑俩粗人都深深陶醉，说话也不禁轻言细语起来：

“你说这次这事儿，有没有戏？”帅辉小声问道。

“悬。”二黑闷声道。

“我也这么觉着，”帅辉点头道：“盐司的人竟然连藩台和臬台的面子都不给，简直让人没法相信。”

“不奇怪。”二黑淡淡道：“去年周臬台用大人的计策，下了盐司一城。人家老大不怀恨在心？这次姓杨的这么干，他们老大非但不会反对，反而会暗中力挺……觉着这手下太够意思，还记着给老大报仇呢。”

“你这是混混思维。”帅辉不信道。

“有区别么？”二黑白他一眼道：“大人常说，官场江湖险恶。可见官员就是些高级混混。”

“呃……”帅辉想想似乎也对，便不再纠缠道：“姓杨的敢不卖藩台、臬台的账，咱们大人的账，肯定也不理会了……”

“废话。”二黑点下头。

“那这次的事情岂不要黄？”帅辉面色发白道：“大老爷只能把民夫们辛辛苦苦几个月开的田，贱价卖掉换粮食了？”

“不然就得老百姓卖田，那还不如官府卖呢。”二黑那张总是表情欠奉的脸上，终于流露出不爽道：“临来前我爹就说，千百年来，都是强龙不压地头蛇，没有能斗得过乡绅的县令，我还不信。现在才知道，我爹真他娘的有见地！”

两人正说着话，就听到有敲门声，帅辉赶紧拍屁股起身开门一看，就见个穿着绸袍的肉球，顶着个酒糟鼻子，满脸堆笑地立在门口。

第一百一十二章拜把子

“哇，这位大叔，”帅辉吓了一跳道：“你怎么能大清早出来吓人呢！”

那胖子登时一脸尴尬，他身边的随从登时怒喝道：“放肆，竟敢这样对我们运同大人说话！”这真是经典的官职别称，可惜在这年代，除了王贤没人能体会它的精髓。

“住口。”胖子却不许随从发飙，转而笑咪咪对帅辉道：“请问这位小兄弟，这里可是富阳王司户的贵邸？”

“是啊。”帅辉这才发现，人家身后跟着一大串人呢，缩缩脖子道：“请问你是？”

“劳烦通传一下，”胖子亲自地上名刺，客气道：“就说盐司衙门杨同知冒昧来访，还请王司户不吝赐见。”

“杨，杨同知……”帅辉一下瞪大眼道：“您您是杨同知？”

“正是区区。”胖子笑容可掬道：“小兄弟你家司户在家么？”

“在，在。”帅辉赶紧让开门道：“您里面请。”

两人忙不迭把杨同知让到堂屋里，一个泡茶，一个赶紧去请王贤。

“什么，”王贤正斜躺在床上听曲，闻言一下弹到地上，难以置信道：“杨胖子来了？”

“是啊。”二黑点头道：“而且态度还很恭敬呢。”

“我靠？”王贤挠挠头道：“这是唱的哪一出？”

“大人下得这一注，又大赚了呗。”二黑憨笑道。

“唔。”王贤想想也没别的可能，赶紧穿戴整齐，出去与那杨同知相见。

来到堂上，王贤一见果然是杨同知，赶忙大礼参拜道：“大人屈尊前来，折杀小人……”

对方是四品高官，王贤见了自然是要跪的，但还没等他屈膝，那杨同知就跨步上前，一把将他托住，笑容可掬道：“愚兄没穿官服，贤弟不必拘礼。”

“这……”贤弟？王贤这个汗啊：“小人惶恐……”

“哎，别这么说。我一看王兄弟就分外亲切，想和王兄弟结为异姓兄弟。”杨同知亲热地拉着他的手道：“不知道老哥哥我有没有这份福气？”

“呃……”王贤登时瞠目结舌，这杨同知比他爹的年纪还大哩。他能在富阳县游刃有余，但在杨同知这种厚颜无耻的老江湖面前，还是稍显稚嫩了。

“怎么？”杨同知一脸伤心道：“难道王兄弟瞧不上我这个死胖子？”

“岂敢岂敢？”王贤无可奈何，只好对巴望着自己的杨同知道：“老哥……”

“唉，好兄弟！”杨同知笑得满脸横肉直颤，立马呵斥左右道：“愣着干嘛！我要跟王兄弟拜把子！”

杨同知竟然自带了香案、雄鸡、烈酒、黄纸、线香……看着他的随从转眼摆设好台案，然后悄无声息地退下。帅辉和二黑咽了咽唾沫，意识到自己一流跟班的差距。

杨同知便拉着王贤在香案前跪好，然后斩鸡头、烧黄纸，换庚帖，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

帅辉听了，小声对二黑道：“那咱们大人岂不很亏？”

“亏大了。”二黑难得赞同帅辉一次。

结拜完毕，杨同知紧紧拉着王贤的手，满含感情道：“贤弟……”

“老哥……”王贤也是泪眼朦胧。这会儿工夫，他已经做好了心理建设……生活被强奸，如果不能反抗，还是尽量享受吧。甭管死胖子安得什么心，自己还是尽量捞好处吧！

随从们撤下香案，又搬了个大大的圆桌面进来，摆在林家的方桌上。这才提进来八个大食盒，打开盒盖，将一道道菜肴摆在桌上。先是压桌菜，干果八碟、香药八盏、雕花蜜饯八件、脯腊八盘，才四色的压桌菜，已经将大圆桌满满牙牙的摆满了。

这边上菜，那边杨同知亲切道：“兄弟，既已是通家之好，不妨请令泰水、内兄、弟妹出来相见。”

“岳母有恙，不良于行，”王贤抱歉道：“还请老哥海涵。”

“哎呀，是当哥哥的不对了。”杨同知立即吩咐，请苏州城最好的大夫前来为老夫人诊治。

王贤叫林家兄妹出来见礼，因为仍在守制，所以不能宴饮，兄妹俩请客人随意，便回避了。

“唉……”杨同知颇为尴尬道：“都怨我，来得太仓促，结果闹了大笑话。”说着一挥手道：“撤了！”

随从们便在王贤等人目瞪口呆的注视下，将一桌价值十两银子的席面，全都收拾下去，倒在门外的河里……

“走，哥哥领你到家去吃。”杨同知不容分说，拉着王贤出门上了大轿。这顶八人抬的轿子极为宽敞，两人对坐一点不挤，内里装饰更是极尽奢华……和田地毯铺地，如霞云锦挂壁，紫檀木的安乐椅上，垫着厚厚的八福缎面坐垫。椅旁还有茶几、香炉、点心匣，真他妈会享受……

杨同知打开个精致的点心匣子，里面摆着八样精美的糕点，热情相让道：“吃马蹄糕还是桂花糕？我是爱吃云片糕的，你也尝尝吧。”

王贤不好推辞，只好接过片一尝，能甜死个人。

见他皱眉，杨同知笑道：“吃不惯苏式糕点吧？回头给你备点杭州风味的。”

“杭州小吃也够甜的。”王贤苦笑道。

“甜有什么不好，我就爱吃甜。”杨同知说话间，已经三五样点心下了肚。

王贤微笑看着杨同知进食，心说，怪不得这么胖，但面上一声不吭。他已经明白自己的处境，对方是老虎，自己就是黔之驴，藏拙保持神秘感是唯一正确的办法。

见他还真能沉得住气，杨同知不禁暗暗吃惊，吃下最后一块桂花糕，意犹未尽地吮下手指道：“兄弟，不是我说你，既然认识那种大人物，昨天何必要跟许知县过来呢？弄得哥哥好生没法做人。”

“呃……”王贤心说，看来是黑小子找过他了，而且真管用。便有意含糊道：“为这点小事儿，轻易不愿麻烦人家。”

“也是。”杨同知点点头道：“这对那位公公来说，确实是小事儿。”

‘公公……’王贤当时就惊呆了，公公不是太监的意思么？难道那黑小子是太监？面上却不动声色地点点头。

“你们是怎么认识的？”杨同知又问道。他实在无法理解，堂堂大内总管怎么会和个县城小吏搭上关系，还替他出头呢？

“也算机缘巧合吧。”王贤笑道：“就像我和老哥，昨天之前也不认识，现在还不成了兄弟？”

“呵呵……”杨同知点点头，皮笑肉不笑道：“确实。”心里却郁闷道，这能一样么？要不是因为那位替你出面，我会理会你个小瘪三？

不过杨同知也明白了，王贤年纪虽轻，却是只难缠的小狐狸……

杨同知没有回衙，而是带着王贤到了他位于三元坊的别业中。

这处别业原先是北宋大文人苏舜钦修治的‘沧浪亭’，后来成了南宋韩世忠的国公府，几经辗转落在杨同知手中，可谓明珠暗投。

杨同知便在绿水环绕的沧浪亭中请王贤吃酒，亭子对面隔着荷花池的，是个有檐的乐台，上面有舞姬在表演‘天女散花’。乐声悠悠中，舞姬们长袖飘飘，莲步轻移，翩若惊鸿，婉若游龙。隔水相望，把酒观赏，王母娘娘的瑶池会也不过如此吧。

见王贤看得出神，杨同知有些暗暗得意，他虽然只是从四品，却占着天下排前十的肥缺，又有汉王殿下做靠山，所以才能过上这种宝马轻裘，美酒美姬的神仙日子。

不夸张地说，这世上他怕的人，一只手都能数过来，就连在杭州的转运使大人，他都不放眼里……所以才会没怎么犹豫，就答应同族堂弟，帮他们把富阳的粮船扣下两个月。当然他之所以答应，除了同宗的情分，还因为五千两银子的好处……可是万万想不到，对方的帮手竟在那一手之列！

回想着昨天夜里会面的场景，那位公公虽然一直和颜悦色，但人的名、树的影，还是吓得杨同知汗如浆下。再想到对方是当今天子最信任的近臣，要是给汉王惹出什么麻烦，殿下能把他这一身肥肉片下来涮着吃了！

送走了那位公公，杨同知是一宿没合眼，好不容易才冷静下来，意识到对方既然秘密来见自己，肯定是不想声张，只要自己补救得当，应该不会有什麼麻烦。那该怎么补救呢？那姓王的小吏自然是关键。杨同知虽然是文官，但是行伍出身，解决问题的思路，仍是军中的那套，拜把子！拜了把子，大家就是兄弟，那些事儿还叫事儿么？然后酒杯一碰，万事大吉！

秉着这样的思想，他大清早便爬起来进行危机处理，让人打听清楚王贤的住处，巴巴赶过去和他结拜，然后又把他拉回家来吃酒耍乐……

酒过三巡，杨同知感觉火候差不多了，终于进正题道：“这次的事情，大水冲了龙王庙，纯属误会。”说着对随从吩咐道：“去知会一声苏州府衙，让他们放人吧。”

“那粮船呢？”王贤问道。

“随时可以开走。”杨同知笑道：“兄弟你再让人看看损耗，少了多少哥哥十倍赔给你！”

第一百一十三章无敌

有道是‘水至清则无鱼，人至贱则无敌’，古人诚不欺我。杨同知堂堂四品高官，之前倨傲到连布政使、按察使的面子都不给，却能转眼放下架子和王贤一个青衫小吏结拜……着实是个人物。

但王贤没有像他想的那样受宠若惊，继而像小受一样百依百顺，反而开始得寸进尺了……

“真的可以么？”王贤又是惊喜又是担心：“不会给老哥添麻烦？毕竟苏州府比老哥还高半级。”

“高半级有什么用？”杨同知一脸不屑道：“我高兴叫姓侯的一声府尊，不高兴直接叫他大马猴，他也得赔笑应着。”

“盐司这么厉害？”王贤惊讶道。

“不是盐司厉害，是哥哥我厉害。”杨同知得意地吹嘘道：“你不知道吧，老哥我可是靖难功臣！当年白沟河之战，今上几为瞿能所害，汉王殿下率精骑数千前往救援，阵斩瞿能父子，救出当今皇上，哥哥我就在其中！”

王贤一脸敬仰地听着，大大满足了杨同知的虚荣心，便继续讲古道：“后来东昌之败，荣国公战死，今上只身走脱，汉王引军接应，击退南军，我亦在阵中。再后来徐辉祖败我军于浦子口，我燕军险些崩溃，又是汉王引朵颜蕃骑前来，挽狂澜于既倒，我还在阵中！”

有这段靖难的资历在，他自然不把那建文遗臣出身的转运使放在眼里。

看着胖成个球的杨同知，王贤很难将他与身经百战的靖难之臣联系在一起。不过当今皇上格外优待靖难功臣倒是真的，纵使他们有不法之事，也总是不忍处罚，这也养成了功臣们骄横跋扈的性格。

“哼哼……”吹牛虽爽，也得有听众才行。王贤无疑是优秀的听众，他能用适当的惊叹和提问，把发言者的兴致越撩越高，后来杨同知竟得意地吹嘘道：“别说在这苏州地界，就是整条长江上，你报我杨魏的名号，都可畅通无阻！连税都不用交！”

‘咳咳……’终于等到这一句了，王贤忍不住咳嗽起来。激动之余，心中不禁狂叫道，你丫太多余了，既然杨魏何必运同呢？

“怎么，不信么？”杨同知好似受到侮辱，瞪着他道。

“不是不信，只是税关也归盐司管么？”王贤一脸好奇道。

“税关当然是地方官府管了，但是我盐司的船都是不收税的。”杨同知傲然道：“不信我借你一对牌子，你在船头竖起，看看哪家敢上你的船收税。”

“原来老哥竟然是靖难功臣，怪不得老哥这么厉害！”王贤讨好地给杨同知敬酒道：“不过小弟的粮船，并非只有这些。”

“哦？”杨同知一滞道：“你个县里赈灾，还要多少粮食？”

“我富阳县本身不产粮，要从邻县购买口粮。但我浙省种粮的也越来越少，自给自足尚且吃力，更没有多少粮食卖给我们。”王贤苦着脸道：“这导致本县粮价畸高，而且受制于人。好比这次受灾，我们有钱都买不到粮食……”顿一下道：“是以小弟和湖广那边达成协议，常年不间断购买他们的粮食，让本县彻底摆脱粮荒。”

“……”杨同知心说好个小崽子，给你根竿子就往上爬，还想把这种好事儿变成常态化！但他之前把话说得太满，也不好拒绝。

“当然，不会让哥哥白帮忙。”王贤一脸肉痛道：“不瞒哥哥说，我在里头占了一成干股，这样吧，咱们三七开，我三你七，如何？”

“这话说的……”杨同知发现自己真是作茧自缚了，前面把话说得太满，至少今天是必须要装大哥了。胖脸勉强挤出慈爱地笑道：“不能白让你叫声哥，那两块牌子，就当见面礼了，你一直打着就是。”顿一下道：“你也不用给我干股，哥哥我不缺这点儿蚂蚱腿。只要你心里有哥哥，就行。”

王贤知道，他让自己给唬住了，以为自己跟那位公公有啥密切关系呢！殊不知大家就是个萍水相逢，自己到现在都不知道人家叫啥，过后也必然相忘于江湖。一个县城小吏，和南京城的大人物，怎可能再有交集呢？

不过这不妨碍王贤拉大旗作虎皮，反正自己又没保证什么。

“多谢哥哥，小弟没齿难忘！”王贤笑容灿烂极了，又向杨同知敬酒道：“能和哥哥结拜，是弟弟我这一生最幸运的事儿！”

“呵呵，以后有事，尽管报我的名号就好！”杨同知笑着点头，心里却郁闷道，我却亏得很！

“啊，让哥哥这一说，还真有个事儿……”王贤一拍脑门，呵呵笑道。

“呃……”杨同知差点没噎死，有完没完啊小子！老子的结拜兄弟没有一百也有八十，哪个像你这样，拿个针鼻当棒槌的！就是亲弟弟，这样跟我得

寸进尺，我也非得抽死他不可！

可惜王贤这个弟弟，是他危机处理的结果，若是闹掰了，岂不弄巧成拙？若那位公公觉着自己不给他面子，发起飙来可不是自己能承受的……

是以杨同知面色数变，忍了又忍，还是挤出一丝笑道：“什么事儿？”

王贤焉能不知，自己已经惹得杨魏兄火大了，但他并不在意。因为杨同知和他结拜，不过是权宜之计，待此间事了，这兄弟也就到头了。不趁热打铁，多捞点实惠，对得起自己那一声声‘哥’么？

他虽然不能拒绝和杨同知结拜，但岂能便宜了这个便宜哥哥？他王贤的哥哥是那么好当的么？

对杨同知的郁闷，王贤视若无睹，满脸笑容道：“前年开始，都转运盐使司下令，允许两浙僻邑，官商不行之处，山商每百斤纳银八分，给票行盐。此法官民两便，深受那些县的欢迎。”顿一下道：“我们富阳身处山区，按说也符合条件……”

“那为什么不许你们县的商人买盐引？”听说是盐司衙门内部的事儿，杨同知松口气道。

“因为我们县上头没人。”王贤悲愤道：“那些上头有人的县，哪怕条件远好过我们县，也得以获准购买盐引，但我们县那时候知县空缺，没人管这事儿，结果就把我们落下了。”说着巴望着杨同知道：“求哥哥帮着说句话，把我们县补上吧！”

“……”杨同知微微皱眉道：“要是我苏松分司的，自然是一句话的事儿，但你在浙江……”

“刚才哥哥不是说，你说一，转运使不敢说二么？”王贤小声道。

“我说过么？”杨同知简直郁闷透了，我把话说那么满干啥？

王贤很肯定地点点头。

“下不为例……”杨同知无奈地答应了王贤的请求，同时忙不迭关上大门。再让他无休止地索取，他真要赔掉裤子了……

这个满脸横肉的家伙，其实胸有城府之严，心有山川之险。无奈智者千虑必有一失——他跟文官耍无赖自然无往不利，但跟个无赖耍无赖，这不是关公门前耍大刀，夫子庙前卖文章么？

得亏杨同知脸皮够厚，不然被王贤这块牛皮糖缠上，非得被祸害到破产不可！

宴席后半段，王贤虽然没再提啥非分的请求，当然不算非分的要求可没少提……

离开沧浪亭时，王贤身后跟着长长一串队伍。先是扛着两面官衙牌的帅辉和二黑，然后是两名歌姬，一个厨子，还有一帮背着大包小包的仆役。

沧浪亭门口，王贤拉着杨同知的手，恋恋不舍地垂泪道：“真是一刻也舍不得跟哥哥分开啊！哥，你对我真是太好了……”

杨同知的表情已经凝固了，心里只有一个念头，滚！再也不见到你这小王八蛋！

不过九十九拜都拜了，也不差这一哆嗦，他十分勉强地干笑道：“一世入、两兄弟，我的就是你的……”

“真的么？”王贤欢喜道。

‘噗……’杨同知竟吐了一口老血。

“啊，大哥，你吐血了？”王贤吃惊不小，不就是吃点拿点，举手之劳，对你又没什么损失。不至于气得吐血吧。

“战场上的老伤，一到这季节就发作。”杨同知摇摇头，用手帕捂着嘴道：“我得静养几天，你出发时我就不去送了。”

“小弟前来辞行也是一样。”王贤关切道：“不看着老哥康复，总是走不安生。”

‘再让你来一遭，我就直接去见太祖了！’杨同知心中大怒，忙拒绝道：“你来了我不安生。总之我可能去城外，找一处水镇静养，具体在哪还不一定，所以你当我不存在，直接走就行了。”

终于把王贤打发上车，杨同知有种‘借问瘟君欲何往，纸船明烛照天烧’的感觉，长长吁口气，转身进了宅子。

身边的家丁目睹了一切，低声问道：“大人，要不要教训他一顿？”

“别再节外生枝了。”杨同知郁闷道：“郑公公对王爷太重要了，我不能惹他不快，坏了王爷的大事。”

“唉，就这么便宜他了？”家丁郁闷道，向来只有他们占人便宜，这次却被人占尽便宜，自然不爽。

“便宜就便宜吧。”杨同知一屁股坐在椅子上，闭眼叹气道：“哪有光占便宜不吃亏的？”

第一百一十四章难

富阳县，永丰仓。

在杜子腾和吴为的陪同下，蒋县丞和刁主簿站在甲字号粮库里。

库房里还有一半的稻米，但这也是永丰仓最后的半仓粮食了……

“这米能够一天支用么？”蒋县丞眉头紧锁道。

“按照大老爷的吩咐，将每个人的配额减半。”杜子腾面容愁苦道：“所以勉强够。”

“那过了明天呢？”蒋县丞问道。

“只能吃我这一百六七十斤了……”杜子腾无计可施道。这体重在明朝绝对是大胖子，看来啥时候都饿不到管仓的。

“还不够塞牙缝的呢。”蒋县丞哼一声，转向吴为道：“你那边再拖下去，老百姓就要饿肚子了。”

“卑职也不想这样。”吴为苦着脸道：“可是大老爷嫌我卖贱了，大户们又不肯加价，两边僵在那里，我个办事的小卒奈何若？”

“难道就一点没谈妥？”蒋县丞问道。

“已经完工的那批，勉强谈好了，四石五一亩，”吴为道：“分歧在没完工的七千多亩上，大老爷坚持一个价，说已经是贱卖了，不能贱上加贱。而且必须是一次付清，不能先付定金。”

“那分歧可够大的……”蒋县丞叹气道：“至少先把谈好的交割了吧？天大地大吃饭最大，不能让老百姓断了炊啊！”

“大户们不答应，说官府之前说了，一亩完工的搭四亩没完工的，必须要全谈妥了，才肯交割。”吴为一脸郁卒道。

“这是趁火打劫啊。”蒋县丞气愤道：“拿断粮来威胁官府就范！”

“也不能这么说……”一直没说话的刁主簿，此时开口道：“大户家的粮食也不是天上掉下来的，如今灾荒年景，稻米金贵，你不出高价，凭什么让人家出粮食？”顿一下道：“再说了，他们不也开粥场了么？”

“别提他们那粥场。”杜子腾啐道，“米汤子稀得能当镜子照，一碗里有十几个米粒子就不错了。”

“夸大其词了吧？”吴为冷笑道：“怎么也有……二十几粒。”

听他俩怪腔怪调，刁主簿知道他们嫌自己屁股坐歪了，但他这次理直气壮，哼一声道：“人家开粥场是善举，你们少在这风言风语，要不是大老爷逞能，非要以周济灾民为重，咱们富阳百姓何至于吃糠咽菜？”

“确实。”在这件事上，蒋县丞倒和刁主簿看法一致：“别的县都是想方设法先保证本县百姓，我听说淳安、建德几个县，从一开始，就只每天正午施粥一次，不论老幼，一人一碗，饿不死就行。”说着郁闷地搓搓脸道：“哪有像咱们大老爷这样的，只要肯干活，就全家管饱……”

“所以人家还能坚持，咱们县却要断粮了。”刁主簿接话道：“在接受灾民的十几个县里，咱们富阳是头一个断粮的吧？”

“还没断。”吴为小声强调道。

“你闭嘴。”刁主簿已经忍他很久了！自从王贤成了户房的头，这个本该归主簿管的部门，就彻底无视他这个三衙老爷了。哪怕王贤不在富阳这段时间，吴为也是直接向魏知县汇报，根本没把他放在眼里！“大老爷鬼迷了心窍，就是你和那个王二灌的迷魂汤！”

“好了好了。”蒋县丞劝住刁主簿道：“眼下应当和衷共济，不要起内讧。”

“我不是要内讧，”刁主簿兀自激动道：“是要让知县大人明白，不能再受身边小人的摆布了。必须赶紧和大户合作，解决了百姓的口粮，不然要出大事的！”

“嗯。”蒋县丞深有感触地点点头。自从马典史被借调到府里后，县里的治安刑狱就归蒋县丞负责，他能明显感觉到，自从县里缺粮的传闻起来，尤其是官府将口粮配额减半后，本地百姓对外来灾民的怨气便迅速加剧。各种挑衅、殴打灾民的案子每天都层出不穷，甚至还出了好几起人命，这让他感到压力极大。“等下午知县大人回来，我和你一起去找他，劝他向大户让步。”

“早该如此！”刁主簿大喜道。

县衙签押房。魏知县隔两天便会回来半天，好处理下积攒的公务，今天下午，正好又是他办公的时间。还没处理几件公事，蒋县丞和刁主簿便联袂而至。

“休想！”听了两人的劝说，魏知县的反应仍旧强烈，“本县花费钱粮巨万，上万民夫辛辛苦苦，血汗交加，不能全成了那些巨室豪绅的便宜！”

“不然又能怎样呢？”蒋县丞苦口婆心地劝道：“是人命要紧，还是这些田产重要？”

“从湖广买的粮食，不日就会抵达。”魏知县闷声道。

“要是抵达不了呢……”刁主簿危言道：“饥饿的百姓会把愤怒宣泄到灾民身上，到时候酿成民乱，我们可要掉脑袋的！”

“不至于……”魏知县摇摇头，刚要说些什么，便听外面响起急匆匆的脚步声。魏知县皱眉问道：“什么人？”

“大老爷，是胡捕头来了，有急事。”长随赶紧禀报道。

“进来吧。”

“大老爷，大事不好了，”胡不留一进来，顾不上向二尹三衙行礼，便焦急道：“也不知是谁带的头，本县的百姓开始驱逐灾民，不让他们住在家里了！”

“什么！”魏知县心里咯噔一声，暗道‘真是怕什么来什么’。

“灾民们又不是白住，是付房租的。而且百姓还因此得免一年税赋，怎么能撵人呢！”蒋县丞登时就急了，要是出了乱子，他头一个跑不了。

“老百姓哪懂什么大道理。”刁主簿却说起了风凉话：“他们就知道官仓马上没粮食了，自己要饿肚子了。没有白米讲不了道理啊，大人！”

“先去看看！”魏知县黑着脸起身，接过胡不留奉上的乌纱，沉重地戴在头上。

几位官老爷的轿子在衙门口便停下了，魏知县掀开轿帘，只见栅门外已经聚集了上百号灾民，而且还不断有人携家带口朝县衙涌来。

他们来到八字墙前，也不吵也不闹，全都是静静地跪着，黑压压的一片。

县衙的民壮和弓手，全都手持武器，隔着栅门，紧张地注视着灾民的一举一动。

整个衙门前一片死寂，气氛凝重之极。

直到魏知县的轿子出现在大门口，所有人的目光齐刷刷望过去，望向了坐在里面的富阳知县魏源。

魏知县也望向他们，他从灾民的眼睛里，看到了忧郁、愤怒和惶恐，灾民们则从他目光中，看到了忧郁和沉重。

“大老爷！”张麻子上前，单膝跪下禀报道：“这些灾民被房东驱逐后，便聚到县衙门前了！该如何处置？”

“把兵撤了。”魏知县淡淡道。

“啊……”张麻子愣了。

“听不懂么？”魏知县面如寒霜道。

“是！”胡不留赶紧应一声，摆摆手道：“赶紧撤了！”

一众弓手和民壮便从栅门前撤走。

“把栅门打开。”魏知县又下令。

“万万不可！”蒋县丞和刁主簿都吓坏了，连忙阻止道：“咱们的家眷可都在县衙里住着呢！万一……”

“不会有万一的，”魏知县沉声道：“我了解他们，他们只是无处可去，来寻求庇护罢了！”

魏知县这话说得理直气壮，因为他和灾民们朝夕相处快俩月了，彼此间早就建立起了信任。灾民们用勤劳质朴赢得了他的信任，他用清正廉明，同样赢得了灾民们的信任。

肝胆相照，何惧之有？

“把所有房间都空出来，容纳这些无处可去的灾民。”魏知县下令道。

“这……”蒋县丞和刁主簿难以置信道：“这成何体统？”

见一众官吏仍不愿动弹，魏知县又冷声道：“我允许你们这段时间，带着家眷搬出县衙居住，直到你们确定安全为止。”

说完，不理睬那些面面相觑的手下官吏，魏知县大步走到栅门前，要亲

手去开门。

胡不留赶紧抢上前，替他打开了栅门的锁头。

栅门缓缓打开，灾民们和魏知县之间，终于再无阻隔。

他们却没有起身，只是仰望着魏知县，一双双眼睛默默流泪。

魏知县的脸上，也现出两道泪痕，他深吸口气，抱拳朝灾民们深深一揖道：“你们还信我么？”

“信！”灾民们流着泪道。

“感谢你们没有和房东发生冲突，”魏知县诚心诚意道：“感谢你们对本官的爱护！”

一位白发苍苍的老者，是他们的里长，苍声道：“大老爷待我们如何？天日可鉴！我们没什么可以报答的，唯有逆来顺受，不给大老爷添乱……”

“惭愧……”魏知县刚擦干的眼眶，又有了泪水：“这里面可能有些误会，在消除之前，请你们在县衙暂住！”

“我们不能住县衙啊，那样大老爷成何体统？”灾民们不愿意影响他的衙门。

“如果让你们露宿街头，我这大老爷，才真是成何体统？”魏知县扶起那个白发老者，对众人道：“都跟上来，不用我一个个请了吧！”

灾民们又流泪了，这次却是感动的泪水……

第一百一十五章怒火

魏知县一声令下，县衙便将能空的宅院全都空出来，安顿被房东赶出来的灾民。

老百姓们有几个进过县衙的？就算进过的，最多也就是到了大堂、二堂，其余的地方对他们来说，都是那样的神秘。他们带着好奇的目光，畏畏缩缩地被差役带入一间间房中。

尽管县衙共空出来近一百间房，但有源源不断的灾民陆续赶来，很快就把这些房间占满了。

看着肃穆的县衙里塞满了灾民，那白发老者小声问差役道：“大老爷住哪？”

“喏。”差役用下巴一点道：“正中的院子就是。”

“吓，大老爷的住处也给我们了？”白发老者吃惊道。“那他的家眷怎么办？”

“咸吃萝卜淡操心，”差役骂道：“问那么多干啥？”

却见白发老者已经走进知县宅中，对里面的灾民道：“都出来，这是大老爷的内宅。”

灾民们也大吃一惊，二话不说，全都卷铺盖出来，还没忘了把里面的物件恢复原样。

那厢间，这么多人住进县衙，有太多的事情需要安排，魏知县已经焦头烂额了。

当他听说还有很多人没处住时，终于忍不住发火了：“房间不是足够么？哪里还空着？”

“大老爷的宅子。”

“不是让夫人和小姐搬出去了么？”

“夫人和小姐是搬出去了，但灾民们听说是大老爷的宅子，执意不肯往里住。”差役答道。

“唉……”魏知县叹气道：“把秦里长叫过来。”

“是。”

不一会儿，那位白发苍苍的老者过来了。

“让乡亲们住进知县宅吧。”魏知县请他坐下，面上难掩疲惫道。

“我们不能打扰大老爷一家。”秦里长却坚决道：“大老爷不用担心，我们挤挤就是了。”

“我家人口单薄，只有拙荆和小女，”魏知县摇头道：“她们已经住到我学生家了。”说着一抬手道：“就别说了，这时候，服从安排就是对我最好的支持。”

“这……是。”秦里长只好低声应下。

好不容易把灾民们安顿下，又让人妥善照顾他们的饮食，魏知县刚要喝口水，松口气，胡不留又一脸无奈地进来了。

“又怎么了？”魏知县揉着突突直跳的太阳穴，有气无力道。

“堂尊，”胡不留吞吞吐吐道：“又有百姓……跪在衙门口了。”

“让他们一并进来就是，”魏知县闭着眼道：“住不开就挤一挤，两家一个房间。”

“这次不是灾民，”胡不留咽口唾沫道：“是咱们富阳的百姓……”

魏知县猛地睁开眼，盯着胡不留，一字一顿道：“为什么？”

“堂尊出去看看就知道了……”胡不留却不愿意刺激魏知县道。

魏知县一言不发站起身，消瘦的身子晃了晃，胡不留赶紧去扶，却被他一把推开。

再次戴上官帽，魏知县步履沉重地踏出签押房，向前衙走去。

这条路他每天都要走，从没像现在这样沉重过。哪怕是方才，听说灾民们被赶出来，他也没有这么沉重。

但走得再沉重，也有走到的一刻。当他走到衙门口，便见百余本县百姓跪在栅门外……一见到他出来，那些人便放声大哭起来。

“诸位诸位，”魏知县压住满腔的愤懑，抬起手臂道：“有话好好说，先不要哭了。”

可他的话没有效果，哭声反而更响了……

“你们到底在哭什么？”魏知县从没感到这样无助过。

“他们在哭陈知县。”胡不留小声道：“早先一直在喊，‘陈县令你去了哪？怎么就撇下我们’之类……”顿一下，啐道：“不识好歹的混账！”

魏知县却像僵住了一样，一张脸煞白煞白。他的心都碎了……

还有什么比这更让他感到羞耻的？这是赤裸裸地打脸啊！

自己苦苦坚持都是为了谁？难道是为了那些灾民，不，跟他们一文钱关系都没有！

自己是为了富阳，为了富阳的百姓啊！

可他们却如此回报自己！

魏知县胸中气血激荡，终于眼前一黑，晕倒在衙门口。

“大人，大人……”差役们慌乱成一片，赶紧七手八脚把他扛回签押房。

刚要去找吴大夫来看，魏知县却醒了，缓缓道：“让外面那些百姓，派几个代表进来说话。”

“堂尊，您的身体……”胡不留小声道。

“快去！”魏知县陡然提高声调，重重拍着床沿。

“是。”胡不留再不敢废话，赶紧跑出去，盏茶工夫，领了七八个老人进来。

见把大老爷气成这样，老人们心中惴惴，跪下磕头，口称有罪。

“都起来，请坐吧。”魏知县歪在床上，有气无力道：“诸位何罪之有？”

“把老父母气病了……”老人们惴惴道。

“我没生气，只是太累了而已，”魏知县却不承认，淡淡道：“请你们来，也不是为了兴师问罪，而是开诚布公谈一谈，本县到底哪里做得不周，让你

们如此想念前任知县？”

“这……”

见老人们噤喏，魏知县道：“我们就是聊聊天，说说话。把我骂成什么样都没关系，我绝不会怪罪你们。”

“那就斗胆说了……”老人们才小心翼翼开口道：“其实他们都说，老父母心里没有他的子民，只想升官发财……”

“……”魏知县的眼中，闪过熊熊怒火。好容易才强自压下道：“为什么这样说？”

“他们说，别的县都是先管本县的百姓，至于外县灾民只要饿不死就行，只有咱们富阳县，是先管那些外县人。我们这些本县的百姓，反而成了后娘养的！”老人们越说越生气，最初的畏惧荡然无存：“他们说，大老爷这是为了讨好上司，目的自然是升官了！”

“……”魏知县脸色铁青道：“那‘发财’又是从何而来呢？”

“当然那一万亩梯田了，”老人们答道：“他们说，县里之所以迟迟不肯卖地，是因为不想卖贱了！大老爷为了多赚钱，宁肯让我们老百姓断炊！”

“就是，当初不让民间交易田产，不就是为了避免大户手里的粮食，落到我们手里么？”

“呵呵……”魏知县心头升起浓浓的悲哀，对这些愚昧的老人，他都生不起气来。低声问道：“他们，到底是谁？”

“他们，”老人们咂咂嘴，小声道：“就是那些有见识的人了。”

“你们被他们当枪使了。”魏知县淡淡道：“他们是想逼我就范，把田贱价卖给他们。”

“就算被当枪使，我们也愿意。”老人们却顽固道：“我们只知道，永丰仓已经空了，我们老百姓要饿肚子了！”

“谁告诉你们永丰仓空了？”魏知县冷声道。

“他们……”老人们道：“这种事瞒不住的。”

“那你们知道，现在富阳县的粮食，都在谁手里么？”魏知县已经过了那股愤怒伤心的劲儿，渐渐冷静下里。

“他们……”老人们面色微变。

“你们知道他们有多少粮食么？”魏知县又问道。

老人们摇摇头，这他们哪知道。

“最少五万石。”魏知县淡淡道：“如果你们对这个数字不了然，我可以告诉你们，永丰仓的容量，也就是七千石。”

“啊，这么多？”老人们不禁暗暗心惊，他们万万想不到，灾荒快持续俩月了，大户们家里，竟藏有七个常平仓的粮食。

“咱们浙江多雨潮湿，故而仓库里存粮都不算多，所以这些粮食，不可能是他们之前存下的。”魏知县又道：“另外谁都知道，春荒只是暂时的。而且朝廷免了浙江今年一半的税粮，这样等到夏收，粮食自然足够。”

“也就是说，春荒最多还剩两个月。那么我要问问诸位，他们弄五万石粮食存在家里，是个什么意思？”魏知县幽幽道，他谨遵孔子教导，以德报德，以怨报怨，下决心要和那帮大户开战。

当然不是用来吃了……老人们心知肚明，这是在囤积居奇！

“他们是打算，等富阳县粮尽了，好用极低的价钱，收购百姓的田产！”一旁侍立的吴为，此时沉声道：“也不拘是田产，还有县城的房产，作坊，铺面！只要是值钱的东西，他们来者不拒！”

“想想吧诸位。”吴为接着道：“你们家里的茶园，一亩可以卖三十贯钱，却因为青黄不接，被人家趁机以四石粮食买去，你们愿意接受么！”

老人们齐刷刷摇头，但其中一个小声道：“不接受也没办法，总不能眼看着家里人饿死。”

此言一出，众人都神情黯然，一旦到了那种时候，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哪有拒绝的权力？

“现在诸位知道了，眼下这段时间是粮价最贵，田价最贱的时候。”吴为冷笑道：“我家大老爷不是贪财么，会选在这个时候卖田？”

众老人一起摇头，小胖子说得对，大老爷这时候卖田，肯定不是为了赚钱。

“大老爷是为了保护你们的家业，才禁止民间田产交易，才拿官田来

卖！”吴为愤怒道：“你们明白了吧！”

第一百一十六章低头

“如果大老爷不管你们，他大可不下这条禁令，让你们拿自己的祖业，去换那点救命粮！那样既不得罪你们，又不得罪大户，还损害不到官府，何乐而不为呢？”吴为怒火熊熊道：“但他还是下了这条禁令，他为什么自找麻烦？还不是为了保护你们的产业！你们非但不领情，竟然还背后捅刀子！还算人么，你们！”

遭到吴为的指责，老人家们都沉默了。原先大户们觊觎他们的田产，他们自然感到气愤，也很感激魏知县。但当他们听说，大户们要买的，不是民田而是官田时，情绪便起了变化。

反正是官府的土地，贱卖贵卖跟他们有何关系？所以他们不再介怀大户的贪婪，反而成了大户的帮凶，逼着县里赶紧卖地换粮食！

“既然要卖官田，那为什么迟迟不成交？”一个老人小声道出了他们的心声。“反正是那些外县人开的，管他贵贱了……”

“愚蠢！”吴为骂道：“那些外县人不过是雇工而已！我富阳县出钱出粮，雇着他们开荒，开出来的地算谁的？还不是我富阳县的！”

老东西们不吭声了，心说反正不是我们的……

“你们也知道开梯田的成本很高。即使以最保守的算法，一亩田的本钱也在二十两银子上，这还不算土地本身的价值。这些钱说是县衙出的，可县衙的钱哪来的？每一文都是你们交上来的！”吴为沉声道：“而大户们对已经开好的梯田，只出四石五，还没完工的那些，更是低到三石！连四分之一的本钱都收不回来，如果大老爷答应了，这不等于把县里七成以上的积储，全都白给了那些大户么？那可都是你们交上来的皇粮啊！”

老东西们终于变了脸色，若没有吴为提醒，他们万万不会想到，大户们是在变相侵吞民脂民膏……但要是能讲清道理，也就没有愚民了，几个老顽固仍只看眼前道：“市井小民不懂大道理，只知道不管卖贵卖贱，我们都只能得到点糊口之粮而已。”

“你们……”吴为气得说不出话来，他也无话可说了。还能指望这些小老百姓，去替朝廷替官府考虑？

签押房里一阵安静，众人才发现魏知县已经沉默很久了，只见他静静躺在床上，双目满是浓浓的悲哀。魏知县终于深切体会到，当初永乐皇帝对他说的那句——做官难，做好官更是难上加难了！

他一心一意做好官，希望无愧于朝廷、无愧于百姓、无愧于自己的良心。然而他越想处处周全，就越是都不周全……本县的百姓们不满意，大户们不满意，身边的官员不满意，灾民们也不满意……真是可怜可叹可笑！

良久良久，魏知县才回过神来，却不愿看那些老人一眼，他望着屋梁幽幽道：“明天卖地……”

“多谢大老爷！”“大老爷仁慈！”“大老爷观音再世啊！”老东西们这下满意了。

“大老爷……”吴为却满眼是泪……

待那些老东西，心满意足地告退，吴为才对魏知县嘶声道：“大老爷，真至于此么？”

“大道理说一万，老百姓不愿跟你一起勒紧裤腰带也白搭……”魏知县黯然道：“待灾情过后，本官会上书自劾的。”

“大老爷何罪之有？”吴为摇头泣道：“您是无可指摘的好官！”

“你谬赞了。”魏知县却痛苦道：“我太好大喜功，太妇人之仁了，要是早听王贤的，只给民夫吃个半饱，哪怕是七分饱，也不至于等不到他回来……”

吴为默然，他知道王贤说过，‘以工代赈’，赈才是本，工只是避免灾民吃白食，引起本县百姓不满而已。但魏知县希望出政绩，将‘工’当成了目的，结果梯田是轰轰烈烈搞起来了，但消耗也太大了……

在大灾之年，粮食就是本钱，就是信心的来源，魏知县在以工代赈的路上走得太急，原本该到的两湖之粮又逾期，一下子就没了本钱，不得不任人宰割。

两人都清楚，王贤短时间内返回的希望十分渺茫，如果不想让富阳县发生骚乱，只有吞下贱价卖田这枚苦果了……

第二天日上三竿，杨员外和王员外两位大户代表才姗姗来迟。

踏进衙门口时，两人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志得意满之色，管你是强项令，还是卧虎令，终究不是我们的对手！

吴为面无表情的，将他们领进签押房。

魏知县也是面无表情地坐在大案后，面前摆着一式两份的契约。

两人行礼后，魏知县没有看座，只是缓缓道：“看看吧。”

吴为便各给两人一份契约。

两位员外一看……一万亩田地整体出售，一亩成田搭配四亩半成田，总价是十八石稻米。

杨员外皱眉道：“应该是十六石五才对。”

“成田四石五，半成田不到三石五！”魏知县重重拍案道：“本官已经让了一大步，你们还要死咬着呢？”

“呵呵……”这价钱倒也可以接受，但他们这次买田，已经比预想的贵了。两位员外心说，这时候应该乘胜追击，跟他客气没意义，纯属跟钱过不去。王员外便干笑道：“要是我们说了算，肯定就答应大老爷了。”

“可我们说了不算，”杨员外一副商量的口气，接着道：“要不明天再谈，我们回去商量一下，看看有没有可能再让。”

魏知县岂能不知，他们这是在要挟自己，一张脸变得铁青。

“欺人太甚了吧！”吴为怒不可遏道：“你们就不考虑日后了么！”

“吴令史这话好没道理。”杨员外撇撇嘴，冷下脸道：“我们奉公守法、与人为善，官府凭什么威胁我们？”

“罢了罢了，买卖的前提是自愿，”王员外大摇其头道：“既然县尊这么不愿意，我们也不要勉强了。”

“就是，好像我们强买强卖似的。”杨员外也点头道，说完两人作势要走！

“回来！”魏知县低喝一声，对吴为道：“按他们的意思，重写一份。”

两个员外的眼中流露出胜利者的神情，却又听魏知县淡淡道：“但有一句话你们记住。你做初一、我做十五。今日不跟我讲情面，他日也不要求我讲情面。”

魏知县声音不大，两个员外却从心底升起寒意，陡然想起那句‘破家的县令、灭门的令尹’！但旋即又自嘲地笑起来，怕他个球，大不了走走关系，把他从富阳撵走就是。

于是，两人装作没听见的，等着吴为重写了契约，再仔细看一遍，确认

无误了，才在上头签字画押。

吴为也替王贤在上头签字了，然后黯然将一式两份的契约，摆在魏知县面前。

魏源提起笔来，只觉重逾千斤。落笔写下自己的名字，也给自己的仕途画上了句号……贱卖官田之事，必须有人负责，就算朝廷和省里不追究，他也过不了自己这关，不会再觊觎当这个朝廷命官了。

当然光签名是没用的，哪怕民间田产买卖，都需要县官用印才能生效，何况是官田了。搁下笔，他打开印盒子，拿起那枚知县大印，在约书上按下，拿起，再在另一份上按下，契成……

两个员外捧着约书，兴高采烈地离去了……

魏知县痛苦地闭上眼，失败，自己彻底失败了……

吴为愤恨地一拳打在椅背上，竟将那花梨木的官帽椅，打了个粉碎！

当天下午，大户们便按照契约，将一万七千石粮食，运到了永丰仓，其中九千石是购买那两千亩成田的全款；还有八千石，是另外八千亩半成田的定金。

无论如何，富阳县的粮食危机过去了，老百姓松了口气，大户们更是在李员外的别业里，通宵达旦地摆酒欢庆，彻夜笙歌，庆祝大发利市是一方面，但更让他们高兴的是，那桀骜不驯的魏知县，终于向他们低头了！

这一点非常重要，因为对乡绅巨室来说，势压州县，至少是结好州县，才是他们习惯的生存模式。在这种模式下，他们可以将自己的利益最大化，风风光光地傲立在乡间。但魏源不愿与他们沆瀣一气，更想将他们压倒，这是乡绅们如何也不能接受的。

那么只有将他压倒了，而且他们也做到了……

翌日清晨，富户们才结束了通宵的荒淫，乘车坐轿各自家去了。

杨员外坐在自家的马车上，得意地哼着小曲。这次他居功至伟，得到的好处也最多，足足两千亩梯田，至少值六万两银子。就算扣掉给那位同宗大人物的，也足够他三代挥霍了。

想到得意处，小小车厢已经容纳不了他膨胀的心，杨员外让人卸掉车帘，像国王巡视领地一样，看着街上来来往往的百姓。

突然他目光一凝，仿佛白日见鬼！

他竟看到那个应该还在苏州求告无门的王贤，在几个伴当的簇拥下，从码头方向走来……

第一百一十七章杨员外

杨员外看到王贤，王贤也看到了他。

见到这个罪魁祸首，王贤的目光霎时阴冷起来。

杨员外也不甘示弱地回瞪着他。

王贤并指如刀，横在喉头一划，冷笑里多了丝丝残忍气息。

尽管是江南仲春，暖风醉人，杨员外却遍体生寒，不禁打了个寒噤……

马车交错而过，一直驶出几条街，杨员外才回过神来，旋即自嘲地笑了，老子连知县都不怕，怕个吏员干球？

但转念一想，又有点小小担忧，按说王二现在，应该在苏州求告无门、焦头烂额啊，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

莫非他知难而退了？那怎会如此嚣张？莫非是输不起、恨极了，要打击报复？

杨员外越想越觉着有可能，便盘算着要嘱咐家里人，这段时间不要惹事，以免成了人家的出气筒。

不过小插曲不足以影响杨员外的心情，待马车驶入家门时，他的脸上重又挂满了笑容，是啊，今天是个必须要大肆欢庆的日子，那些小事还是过两天再说吧。

果然，家里满是欢声笑语，每个人的脸上都喜气洋洋。更夸张的是，也不知谁的主意，竟然张灯结彩，弄得跟过年似的！

全家几十口都在堂屋等他回来，一边兴奋地讨论着，到底该要哪几个山头，一边打着自个的小算盘，看看自己能得到多少亩。

杨员外在轿厅下了马车，全家人齐刷刷起身，摆出最亲热的笑容，用最甜蜜的语言，将他包围在爱的海洋里，差点没把一宿没睡的杨员外淹死。

最后还是他弟弟为他解围道：“大哥累了，先请他去休沐，午宴时再和大家说话。”

众人纷纷附和道：“是极是极，休息为重，可不能把大爷累着……”

杨员外这才得以回到后宅，便见管家迎上来，小声禀报道：“苏州大老爷派人来了。”

“哦？”杨员外一下就精神了，“在哪？”

“把他请到老爷书房了。”

“不早说！”杨员外三步并作两步，前脚刚迈进书房，便热情洋溢地笑道：“哈哈，我说早晨怎么喜鹊儿老是闹枝，原来是张大哥来了。”对方不过是杨同知的一名长随，杨员外却丝毫不敢怠慢，比见到亲哥还亲。

“呵呵，员外有礼了。”那张大哥却没笑，低声道：“你确定那是喜鹊，不是老鸱？”

“哦……哈哈哈……”杨员外大笑起来：“想不到张大哥，也爱说笑话了。”

“我从不说笑话。”张大哥依旧板着脸道：“我是奉我家大老爷之命，来给员外送信的。”

“哦？”杨员外只好敛笑容，问道：“什么事？”

“是口信。”张大哥沉声道：“我家大老爷让我把这段话，原封不动说给员外听，员外最好有个心理准备。”

“在下洗耳恭听。”杨员外肃容道。

“好，”那张大哥便清清嗓子道：“杨简你个白痴，日你先人板板，可把老子害苦了！惹谁不好，你惹姓王的小子！”

杨员外听得目瞪口呆，一时竟想不起，是哪个姓王的？便听那张大哥接着道：“老子不管你的破事儿了，已经放人放船，你好自为之吧。另外奉劝你一句，你们有什么恩怨，在县里解决，别闹大了，不然我也救不了你们，没人能救得了你们……另外，让老张替我抽你两耳光解解恨。”

张大哥复述完了，见杨员外好半天呆若木鸡，只好轻咳一声，“得罪了，员外。”说着抡圆了胳膊就是一巴掌，打得杨员外一张脸都变形了。

张大哥反手又是一巴掌，他的脸又向反方向变形，两颊浮现出两个鲜红的掌印。

杨员外却顾不得鼻血直流，拉着张大哥的手，惶然道：“张大哥，到底是怎么回事？王二区区小吏，怎能让大老爷如此忌惮？”

“他是小吏不假，但后台硬。”张大哥平时没少得杨员外的好处，只好点拨他道：“连大老爷都惹不起。”

“啊！”杨员外是彻底震惊了，“怎么可能？大老爷不是说，天下他惹不起的，不到一只手么？”

“可惜人家正是其中的一个。”张大哥叹道：“跟你说实话吧，千万别往外传……那王贤不知走了什么狗屎运，竟有郑公公替他说话。”

“哪个郑公公？”杨员外瞪大眼道。

“还能有哪个郑公公？”张大哥道：“就是那个率我大明水师三下西洋的马三保呗。”

“啊……”杨员外的脸渐渐肿起来，表情愈发难看道：“郑公公是大内总管，大明朝云端上的人物，怎么会认识王二那种小喽啰呢？”

“不光你觉着奇怪。”张大哥苦笑道：“我家大老爷也想不通。”顿一下道：“但是我家大老爷不会认错人，确实是如假包换的郑公公。那可是永乐皇上最信任的近臣，连汉王殿下都要敬他三分，我家大老爷自然要给他个面子，放船了事。”

“怎么会这样呢？”杨员外瘫坐在椅子上，喃喃道：“谁能惹得起三宝太监？”

“你也别太担心。”张大哥安慰他道：“郑公公何许人也？怎么可能管你县里的一点破事儿。我家大老爷说了，你们在县里该怎么干怎么干，替他好好教训下姓王的，只要别把他往死里整，都不会有事的。”

“那就好，那就好……”杨员外缓缓点头，不禁万分庆幸道：“好在契约已成，他回来也无济于事了。”

“那就好。”张大哥点头道：“大老爷这次什么也不要了，你好自为之吧。”说完便告辞离开。

杨员外赶忙封了银子，又说了几句感激不尽的话，才送张大哥离开。也不知感激他什么？感激他把自己打成猪头？

送张大哥返回，已经快到中午了，前面酒席已经备好，家人也都等着他了。他兄弟过来请他去吃饭，却看到他的两边脸肿得像发糕似的……

“咋啦，大哥……”

“摔的。”杨员外没好气道。

“摔只能摔一边，怎么两边都摔了？”

“摔完又撞墙上了。”杨员外怒道：“你问个屁！”

“那还去吃饭么？”他兄弟心说，八成是不吃了。

“吃个屁。”杨员外接过管家递上的斗笠，坐进马车里，对车夫道：“去李员外家！”

那厢间，王贤也回到衙门。

魏知县一看见他，眼泪都下来了，一把揪住王贤的领子道：“你早回来半天，又何至于此？”

“属下已经日夜兼程了。”王贤见他情绪激动，没有拍开他的手。

“那就是苍天不仁了，”魏知县垂泪道：“昨天才刚把地卖出去。”

“才卖出去？”王贤惊奇道：“不是早就让老师卖地么？”

“大老爷一直坚持不肯贱卖，直到县城断了粮，老百姓开始骚乱，才不得不妥协。”吴为在一旁叹气道。

“唉，大老爷还是不信我的话。”王贤也叹气道：“您忘了我当初的保证了？”

“我没忘你的话。你当初保证说，只管把那些官田卖掉，又不是真给他们。不过是让他们过过手，等咱们的粮食到了，再把田拿回来就是。”魏知县又叹气道：“可是那些大户贪婪如狼，他们吃下去的东西，岂有吐出来的道理？我担心你失了算，县里的损失可就大了。”

“如果肉里藏着刀子呢？”王贤却冷笑道：“那群中山狼，不吐也得吐！”

“怎么讲？”魏知县精神一振。

“契书拿来。”王贤一伸手。魏知县赶紧打开抽屉，取出他视为耻辱的那份文契。

王贤仔细看了一眼，一口气彻底松下来道：“还好，主要条款没变！”

“那是当然，”魏知县苦笑道：“为师啥时候都没忘你那番话，就算为了保留一线希望，也不敢改动你定的条款。”

“嗯。”王贤兴奋地点点头，指着契书上的条款道：“就怕他们光买了那两千亩成田，没买那八千亩假田！现在他们都吃下去了，就等着闹肚子吧。”

“假田？”魏知县和吴为都瞪大眼道：“什么意思？”

“难道是真田么？”王贤反问道：“那些图纸上规划出的山头，现在有梯田的影子么？”

“一片荒山而已。”吴为有些明白了，眼前放亮道，“司户的意思是，不让民夫继续开田了？”

“但已经写进契约里了。”魏知县毕竟是端方君子，摇头道：“官府岂能失信于人？”

“我们没说不开啊，只是暂时不开。”王贤淡淡道：“这是没办法的，因为四月到了。”

“四月到了？”魏知县愣了一下，旋即恍然道：“是了，必须要停工了。”

江浙一带将四月叫‘蚕月’，顾名思义，是蚕宝宝吐丝作茧的关键月份。所谓王政之本在农桑，桑就是养蚕纺织，尤其是对两浙一代，更是压倒一切的头等大事。江南几乎家家养蚕，养蚕是精细活，蚕苗娇嫩，对温度湿度气味声音都很敏感，一旦养蚕人掉以轻心，防范不到位，就会遭受损失。所以养蚕又是个体力活，一到这时候，就得全家齐上阵，日夜照料，大街上都没了人影。

为此，官府明文规定，蚕月不得婚丧嫁娶、不得喧哗吵闹、甚至连夫妻同床、串门访友、大声说话都被禁止。至于官府本身，也停征罢讼。还规定衙门里除了必要值班人员，都回家伺候蚕宝宝去……

第一百一十八章条款

“对啊，蚕月停工，名正言顺！”吴为笑道：“按规制，县衙四月份应该停征罢讼、与民休息！这个‘征’包括征税，也包括征夫！”

“那灾民怎么办？”魏知县问道。

“仍旧以工代赈，只是改为在家养蚕，官府发给他们蚕种、口粮，让他们专心养蚕，到时交给官府生丝。”王贤显然早有定计道：“上个月，我就让钱粮商几个，到杭州、嘉兴、湖州去买了大批蚕种……”

“你早料到会有这一天？”魏知县瞪着他道。

“属下也不是神仙，”王贤苦笑道：“只是担心万一出了岔子，也有个补救的措施。”

“未料胜先算败，唔，不错不错。”魏知县不再深究这些细节，现在只要能挽回损失，又不让官府失信，他就谢天谢地烧高香了。但他毕竟是端方君子，讲究言必信、行必果。觉着既然签了契约，不履行就是失信，“只是蚕月过了怎么办？定好的事情，总不能一拖再拖。”

“保准不出蚕月，问题就解决了。”王贤拍着胸脯道：“当然，还需要大老爷出一道告示。”

“什么告示？”魏知县问道。

“大老爷不是伤心说，富阳百姓埋怨你么？”王贤笑道：“这道告示一出，老百姓的心，保准一个不落的，全跑到大老爷这边！”

“你就别卖关子了！”魏知县的心里百爪千挠，催促道：“快快道来！”

王贤便道出告示的内容，听得魏知县和吴小胖都傻了眼……

“这，这也太狠了吧……”吴为瞠目结舌道：“你这是要把他们往死里玩啊！”

“好！”魏知县却兴奋起来道：“既能解决困顿民生的痼疾，又能让那些大户的粮食砸在手里，还为本县解了围……真是一箭四雕，何乐而不为！”

便立即亲自起草，写了两份告示，用印后让人先将前一份张贴出去！又将后一份交抄发房各誊抄五百份，在全县张贴！

从签押房出来，吴为小声问道：“大老爷说一箭四雕，怎么只说了三个。”

“小胖，你真有武功么，”王贤转过身，捏捏他的腮帮子道：“看不出来啊。”

“……”吴为郁闷地点点头。“跟我爹学了点三脚猫。”

“真人不露相啊。”王贤笑着压低声音道：“这就是大老爷的第四雕。”

“原来如此。”吴为一点就透。他知道大老爷一副君子相，报复心却很重。所以第四雕就是，能得到机会报仇。

王贤松开手，改为搭着他的脖子，大笑着走出后衙。

杨家别业中，诸位员外再次聚在一起，厅堂里的气氛，却跟昨日判若云泥。

一张张还残留着志得意满的脸上，全都阴云密布。没办法，看着杨简那张被打成猪头的脸，纵使平日和他有仇的，也难免生出兔死狐悲之感。

听杨简讲完了事情经过后，众员外的心情就更糟了。他们一样想不通，王贤怎么会认识马三保呢？

“这下可麻烦了。”于员外忧心忡忡道：“有郑和撑腰，魏知县还不跟我们拉清单？”

“怕啥。”王员外却满不在乎道：“没听老杨说么，郑公公是什么人物？不会管到咱们县里来的。只要别闹大了，咱们该怎样还怎样。”

“也是。”李员外点头道：“咱们没必要慌神，这段时间嘱咐家里小心点，不要授人以柄，官府能奈我何？”

“我们的田……不会有问题吧。”这才是众员外最关心的。

“不会有事的。”王员外断然道：“魏知县已经在白纸黑字的契约上用了大印，他自己都没办法赖账！”

“也是。”众员外点头道：“官府里的契约，就是到了永乐皇帝那儿，也得认账。”

“还有件事儿，大家想过没有。”于员外又小声道：“王贤回来了，粮船还会远么？听说是五十艘四百料的粮船……每船七八百石，就打七百石算，也

有三万五千石稻米……咱们那五万石稻米，还不得贬值啊。”

众人登时就下来汗了。这两个月来，富阳闹春荒，大户们却天天乐开了花。因为他们储存下的五万石粮食，是一天一个价，都涨到天上去了。能卖到七八钱一斗，也就是七八两银子一石，你还别嫌贵，有钱都没处买！

这让他们体会到了资产飞速增值的快感，心情自然也飞到云端。但湖广的大米一到，粮价肯定应声下跌，至少得跌去一半，那得少赚多少钱啊……

“这真是个麻烦事。”杨员外擦汗道：“不能让粮价跌下来！”

“怎么可能……”众员外发现他不光长着猪头，还有一个猪脑，“要是和县里关系好，甚至能控制住知县，还有指望。可现在姓魏的都恨死咱们了，不可能帮咱们抬价的。”

“没什么好犹豫的了。”李员外拍案道：“趁着老百姓还不知情，赶紧分头出货去吧！能赚多少算多少！”

“好。”众员外纷纷点头，于员外道：“要想尽可能多卖，是不是得降点价？”

“最少六两一石。”李员外想一想道：“但不到最后别亮底，能高价卖一石，就多赚一点！”

“晓得了。”众人便起身要往外走，却见李寓李秀才，一脸见鬼似的急匆匆进来，顾不上向诸位长辈问安，便惶急道：“爹，大事不好了！”

“冷静！”李员外感觉有些丢脸，呵斥道：“平常怎么教的你！”

“……”李寓郁闷地抿抿嘴，低声道：“孩儿是惊呆了。”

“你将来是要做官人的，不管什么事，都要保持镇静。”李员外这才板着脸，端起茶盏，轻呷一口，八风不动道：“讲吧。”

“县衙贴出布告说，因为四月蚕忌，官府停征罢讼、与民休息！故而暂停开田一月，一应灾民不再出夫，改为官府养蚕……”

‘噗……’李员外一口水，结结实实喷在儿子脸上，声音都变了调道：“什么？”因为过于激动，又被口水呛到，李员外剧烈咳嗽起来。

厅堂里登时炸了锅，员外们的表情精彩极了！

“太无耻了这也！”王员外怒不可遏道：“把我们的粮食骗去，转眼就不认

账了！”

“卑鄙！”杨员外气得直哆嗦道：“才签字用印就不认账，姓魏的还有一点信用么！”顿一下道：“人无信不立，他就不算个人！”

“畜生啊畜生！”李员外终于在儿子的帮助下顺过气来，一张脸仍憋得发紫道：“太不要脸！人怎能这样不要脸呢？”

“难道他能随意停工？”众人望向杨员外和王员外，文契是两人签署的，自然应该熟悉条文。“你们是怎么看的合同？”

“契书上有限定交付日期啊。”两位员外无比冤枉道：“不信拿出来看看！”

“快，拿出来！”李员外摸出钥匙递给儿子。

不一会儿，李寓将那份由李家保存的契书取回。众员外围上来一看，见第三条上明明白白写着交付日期……一共分五批，一批两千亩，第一批四月初五交割，第二批五月初五，之后一个月一批。

王员外见状大声道：“我说吧，我们当时仔细看了，没问题的！”

“哈哈，有这个就不怕他们耍赖！”员外们不太踏实地笑道：“大不了告到省里，官府自己定的合同，官府必须认账！否则如何取信于民？”

那杨员外却似乎想起什么，翻到约书最后一页，细读其中一个条款，登时慌了神：“坏了……”

众人闻言，都瞧向那条款，只见上面写着：

‘以上条款之履行，应以不违背国法律条、公序良俗为前提。若有违背国法律条、风俗良俗的情况发生或可能发生，双方有权免除或推迟条款之履行。’

“这是啥意思？”好些人看不太懂。

“就是说，在这两种情况下，他们有权免除或推迟履行合约……”李秀才小声解释道。

“这次他们能用上这条？”众员外瞪大眼道。

“蚕月官府停征罢讼，是两浙不成文的法条，民间禁止外出，专心养蚕，也算是公序良俗。”李秀才叹气道：“能用上。”

“他们岂不是可以名正言顺地拖延？”众员外刚刚燃起的一点希望之火，又被一泡尿浇灭了。

“更可怕的是，”李秀才脑子转得快，黑着脸道：“养完了蚕，又该收夏税了，收完了夏税又该编造黄册了，编完了黄册，又该收秋税了，收完了秋税，灾民也该回家了……官府可以一直有理由拖下去！”

“这……”员外们听得心肝直颤，于员外小声道：“三月到十月，官府确实不征民夫。但那是对本县百姓来说。这次开田的民夫是外县来的灾民，在本县没有田产生业，没道理也不能征发吧？”

“要开工，光有民夫不行，还得有官府的人组织、监工啊！”李秀才苦着脸道：“魏知县完全可以说，衙门要忙着收夏税、忙着编黄册、忙着收秋税，抽不出人手来组织开田……依然可以往后拖。”

第一百一十九章杀招

“你俩怎么签的合约？”员外们将怒火倾泻到杨员外和王员外身上，纷纷愤怒地指责道：“眼看着让人家下套！”

两人却满腹委屈道：“前天把文书拿回来，你们不也都看了，哪个看出问题了？”

众人登时没话说了。那契书之厚难以想象，为大多数人生平仅见。他们耐着性子逐条看过，难免头昏脑涨，对好些条文更是似懂非懂。就好比这坑爹的一条，其实大家都看过，但没一个觉着有问题的，直到人家引爆了炸弹，才恍然大悟，原来这是个陷阱！

“这要打官司的话，怕是难言必胜了吧？”沉默许久，于员外方小声道。

“嗯……”李员外点点头，闷声道：“哪能真打官司？这种事闹大了，对谁都没好处。”

“总不能由着他们赖账吧！”众员外万难接受道。

“赖不了账！姓魏的不就是想把这事儿拖黄么？休想！”李员外恨声道：“不给他点颜色看看，他不知道富阳县到底是谁的天下！”说着目光扫过众人，沉声道：“这件事不着急，先放一下日后再说。眼下头等大事是卖粮，他不仁我不义，咱们也没必要理会禁令了。不拘是银钱，田宅、工坊之类的都敞开收购！”重重一捶几案道：“这五万石粮食一粒不留，能买到什么就买什么，能买多少就买多少，这都是咱们对抗姓魏的本钱！”

“好！”“是！”“明白！”众员外哄然应声。奶奶个熊的，历来只有他们玩弄县官，姓魏的竟敢反客为主，把他们当猴耍！怒火熊熊燃烧，化作无穷动力，他们要跟姓魏的拼了！

员外们带着风萧萧兮易水寒的哀兵之态，再次走出李家堂屋，谁知王员外的儿子又跌跌撞撞跑进来，失声大叫道：“不好了，大事不好了……”

“住口！”员外们一起怒吼道：“我们已经知道了！”

“呃……”王员外的儿子一愣，道：“衙门口刚贴出来，你们就知道了？”

“是那个蚕月停工的告示么？”李寓李秀才道：“我已经禀告过诸位叔伯了。”

“不是那个。”王员外他儿大摇其头道：“后来又贴出一个……”

“什么？”众人一愣，“又一个？！”

“是。”王员外他儿点头道：“官府说，他们成立了‘富阳县立粮行’，第一批从湖广所购之四万石稻米，于两日后抵达富阳，将以低价向百姓敞开供应。”使劲咽口唾沫道：“且日后每月都有两万石低价米常态供应……”

前一条告示，还能让员外们暴跳如雷，这后一条直接让他们呆若木鸡了。好半天，王员外才嘶声道：“低价……到底是多低？”

“一两银子一石。”他儿子带着哭腔道。

“啊……”员外们终于承受不住，当场晕过去三个，还有好几个站立不稳的，登时跌坐在地上。其余人虽然站着，但也无不形容骇然、如丧考妣，甚至有人号啕大哭。但这次李员外没有出声喝止，因为他是晕过去的三人之一……

之前官府的第一张告示，虽然让员外们切齿痛恨，但于他们没什么损失，因为毕竟有两千亩成田到手，哪怕搭上一万七千石粮食，也不算赔。何况那八千亩规划田总要有个说法，最差也是按合同退一赔一，他们还是赚的。

因此更多是被愚弄被羞辱而产生的愤怒，然而这第二张告示，却要了他们老命！

本朝推行科举制度，赋予有功名者以特权，故而本朝的乡绅巨室，多与科举挂钩。谁家能考中举人，家族便会迅速兴旺，谁家有人做了高官，则立即成为巨室。但若子孙没有出息，无缘功名，家族又会丧失特权。所以这些乡绅巨室与汉唐时的门阀士族截然不同，他们的特权与族人的功名官位息息相关，如果不能抓住拥有特权的时期完成积累，家族难逃快速衰落的宿命。

大户们都知道，大灾之年也是暴发之年。在灾年什么都贱如土，只有粮食金贵，只要你有大量的粮食，就能以极小的代价拥有良田万顷、屋舍千梁。那位传奇巨富沈万三，就是这样发家的。富阳大户们虽然嘴上瞧不起沈万三，但心里一直以他为榜样，可浙东十多年风调雨顺，固然是国家之福、百姓之福，却让大户们徒呼奈何……再不遭灾黄花菜都凉了。所以这次浙江大灾，大户们的反应也就可想而知了。

别处不知道，反正富阳的大户们把所有的钱都拿出来不说，还把家产都变卖了……因为预期灾年各种资产价格要暴跌，所以他们很有魄力地先将家产卖掉，都换成钱去买粮，这样等粮价高企时，可以以白菜价买回原先十倍的产业！一夜暴富！

他们还向钱庄告贷，甚至将老婆的嫁妆当掉，最终凑起了二十万两白银，来实现他们瓜分富阳的伟大计划！

光有钱不行，还得有粮。这年代不是后世，人们没有互联网，也没有电视报纸，更加上本朝严厉限制百姓流动，所以他们活动范围仅限于本县本府，所了解的世界也就是本省。见识限制了思维，当要买粮食的时候，他们的目光也只局限在本省，最多还有苏松一带。

不得不服的是，富阳大户们的能量还是蛮大的，人家确实有傲的本钱。官府已经在省里买不到一粒粮食，他们却能打通重重关系、绕过层层阻拦，买到七万五千石粮食。当然付出的成本也是够高昂的，平均二两六一石！

再算上各种损耗，至少要卖三两一石，才能保本。

但是官府给出的粮价，竟然是一两一石！

不夸张地说，这院子里得有一半人破产，剩下一半也得回到元朝末年水平……

大户们痛不欲生，富阳百姓却感到幸福来得太突然。当户房的书吏大声向他们宣读这条告示，所有人都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因为哪怕是平常年份，富阳的粮价也从没掉下一两一石来。如今全省遭灾，又逢春荒，哪怕是省城杭州，粮价也飞涨到三两一石，还必须是钱塘仁和两县居民才能定量购买。户籍不在这两个县的，多少钱你也买不到！

杭州之外，各府各县粮价都在三五两上，富阳这样的缺粮县，粮价更涨到七八两，还根本买不到。

现在县里却突然宣布，要一两一石卖粮，而且敞开供应，百姓的第一反应，不是高兴，而是怀疑。这怎么可能？不是真的吧！

但各里各坊都张贴出这份告示，现已是全县皆知，县太爷敢开这么大玩笑？

很快，县衙门口便聚集了数千百姓，黑压压地堵住整条衙前街，人们想要弄明白这条消息的真假。

与此同时，县衙内，二堂上，官吏齐聚。

众官吏也是看了告示才知道，七嘴八舌向魏知县求证。

“怎，怎么可能？”刁主簿结巴了。

“不，不会是真的吧？”王子遥王司吏也结巴了。原因很简单，刁主簿和乡绅们穿一条裤子，王子遥本身就算是乡绅，这次瓜分富阳，两人也是下了血本的。

蒋县丞和马典史没什么钱，和乡绅们的联系也不紧密，自然没捞着‘发横财’的机会。是以虽然震惊，却没结巴：“大人，这种事可开不得玩笑！”

“当然是真的！”魏知县一扫多日来的阴霾，两眼放光、龙马精神道：“本县从去年便开始筹划此事，只是没想到赶上今年大灾，哈哈哈哈，可见天佑我富阳百姓啊哇哈哈哈哈！！”

魏知县是圣人门徒，讲究的是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喜怒不形于色。大伙儿还从没见过，他笑得如此……说好听点叫快意，说实在的便是花枝乱颤。

众官吏却都惊呆了，刁主簿更是直接晕过去，王司吏虽然撑得住，但满头大汗，面色发白。边上人赶紧给他搬了把椅子，让他坐下……

“二位这是怎么了？”魏知县睥睨着两人，笑道。

“可能最近太忙，累得。”吏房典史赶紧为上司解释道。却引得一片哧哧哧笑，最近各房都忙得焦头烂额，但再忙也忙不到吏房。

“那要注意休息。”魏知县淡淡道：“快把刁主簿和王司吏扶下去，本官准二位放假休息。”

“这……”刁主簿晕着不知道，王司吏却一惊，这不是要停职的节奏么？赶忙挣扎着起身道：“救灾要紧，属下能坚持……”

“不必！”魏知县突然拉下脸，冷哼一声道：“还愣着干什么！”

堂上皂隶赶紧将刁主簿抬下去，又有两人一边一个，硬是把赖着不走的王司吏，架出了二堂。

见魏知县秋后算账了，众官吏一片凜然，堂上针落可闻。

这时，前面守门的皂隶进来，禀报说数千百姓聚集在衙门前，求证粮价之事。

魏知县听了，对待立阶下的王贤道：“你出去向百姓解释一下。”

“卑职人微言轻，百姓恐难信服。”王贤心里暗骂，真是矫情，我要是抢

了风头，你还不郁闷死？忙提议道：“还是大老爷亲自去对百姓解说吧。”

第一百二十章民心所向

在王贤等人的陪同下，魏知县来到了衙门口，好家伙，黑压压摩肩接踵全是人。

一见到大老爷出来，衙前街上鼎沸的人声又大了十倍。

“大老爷，真有大批粮船不日抵达么？”

“县里真要卖一两银子一石的稻米？”

“真的是敞开出售么？”

“我们灾民也可以买么？”

上千人同时发问，人声像潮水一样，向魏知县涌来，吵得他啥也听不清，只好抬手示意百姓安静。

好一会儿，大街上才不那么嘈杂了。

只见魏知县，立在衙门前的台阶上，一手叉腰，一手高举，用最大声说：“诸位父老，本县的告示岂会虚言？上面每一个字都是真的！”喘口气，他接着道：“如果你们没看清告示，本县就在这里，再郑重宣布一次，为了让我富阳百姓顺利度过春荒，本县从湖广购入的三万五千石稻米，后日，最晚大后天，就要运抵本县了。为了让我富阳百姓，再不用遭受高昂米价的盘剥，本县决定将粮价，定为一两一石，敞开供应！”

“太好了！哦！哦！哦！”老百姓爆发出响彻云霄的欢呼声，一直传到数条街外的李家别业，吓得那帮大户面无人色。他们都有些明白，富阳百姓的心，已经不属于他们了……

魏知县又抬了抬手，效果比之前好十倍，大街上登时鸦雀无声，都等着听青天大老爷说话。

“过去，我富阳县‘八山半水分半田’，耕地极少。百姓们不得不吃外县的高价米，最便宜时也要一两一石，春荒时节，甚至到了二两一石。粮价之高，不要说在浙江省，就是在大明朝，也是独一份！”魏知县满含感情道：“我富阳的百姓聪明勤劳，每户收入即使在浙江，也是名列前茅！可为什么大伙儿的生活，却比邻县还要辛苦呢？原因就在这个粮价上！”

“因为粮价高昂，不单意味着你要多花别人一倍的钱，来填饱肚子，还会引发百货价格的普涨。所以在咱们富阳，什么都比别处贵，诸位比人家多赚

的那点钱，就这样被高昂的物价吞掉了！”

听了魏知县的解释，富阳百姓恍然大悟，怪不得怪不得，原因在这里啊！

“本县上任以来，一直致力于解决这个桎梏民生的大难题。”魏知县接着吹牛道：“后来在户房司吏王贤的协助下，终于摸清了脉象，找到了方子。于是去年与湖广方面尝试联系，经过不懈努力，终于与他们建立了长期合作。双方合同规定，湖广方面每月提供本县稻米最少两万石、上不封顶！”顿一下，他用尽力气，一字一句道：

“从此以后，我们也能买到五百文一石的稻米！我们吃高价粮的日子，一去不复返了！”

“噢！”“噢！”“噢！”“噢！”富阳百姓欣喜若狂，无以表达对为魏知县的感激之情，只能纷纷跪下给他磕头，一口一个‘青天大老爷’！

王贤和吴为笑吟吟旁观，吴小胖激动地大喊道：“自这一刻起，富阳的民心，尽在大老爷这边，只要他一声令下，富阳百姓会为他赴汤蹈火的！！”

王贤笑着点点头，“可不是么。”

“诸位快快请起，莫要折杀本官。”魏知县也感动得流泪，将面前的百姓一个个扶起，终究还是忍不住傲娇道：“现在你们知道，本官心里，到底有没有你们了吧！”

一句话，说得百姓又惭又愧。他们之前一直觉着，魏知县只重视灾民，却无视他们这些子民，这让老百姓有种亲子不如养子的怨念。哪怕魏知县为他们卖了官田，也有许多人不领情，认为他是被逼无奈而已。

直到此刻，富阳百姓才终于明白，他们真的误会大老爷了，魏知县其实一直都在替他们苦心经营，他们却生在福中不知福，反而去伤他的心！真是不当人子！

风雨过后才会有彩虹，误会消除了往往能加深感情，百姓对魏知县的心理，混合着感激与歉疚，终究升华成了崇拜与盲从。现在就算魏知县说煤是白的，他们也一定附和说雪是黑的！

而且本着人推卸责任才能好过的本能，他们将鄙夷的目光投向那些曾将灾民赶出家、曾在衙门前跪逼的家伙，恨不得将这些大逆不道的家伙揍得鼻青脸肿。

尽情享受过百姓的盲目崇拜后，魏知县才回到签押房。

他脸上的兴奋之色很快褪去，淡淡对王贤道：“若是三天前遇到这种场面，我肯定激动得好几天睡不着觉。”

“那么现在呢？”王贤笑问道。

“现在……”魏知县撇撇嘴，摇头道：“只是感觉吐出一口闷气，但对老百姓的狂热表现，好像感觉没那么强烈了。”

“恭喜大人。”王贤抱拳笑道：“终于宠辱不惊了。”

“你还用给我戴高帽？”魏知县笑骂一声，正色道：“为师不过是在想，其实民心这东西，有时是很狭隘的……一味为了得民心的官员，其实不一定是好官。”

听了这话，王贤对魏知县真要刮目相看……原来周臬台看好他，不仅是因为自己的功劳，也是他本身就具有极优秀的潜质。能在三十岁的年纪，便明白这个道理，魏知县就比大明朝九成九的官员要出色！

“大老爷高见……”王贤笑着点头道：“其实绝大多数时候，百姓要求的，只是最基本的温饱和安全，为民着想只是做官的最低要求罢了。”

“嗯。”魏知县闻弦歌而知雅意，明白王贤是在委婉提醒自己，不要矫枉过正，忘了以民为本，便重重点头道：“仲德，你我名为师徒，实则益友，”顿一下，真情实意道：“为师何其有幸，能遇到你这个不出世的奇人！”

“老师谬赞了。”王贤苦笑道：“学生充其量只算个狗头军师。”

“这种话以后万万不可说。”魏知县对王贤的态度，跟从前大有不同……从前总是居高临下的赏识。但现在，他对王贤却已经是敬重的了。说话的口气，也变得平等而亲切，“我虽然见识不多，但也知道你这样的人才，是可遇不可求的。如果不能让你为国家所用，是本县的失职。”

“学生已经为国所用了。”王贤苦笑道。

“杀鸡用牛刀而已。”魏知县正色道：“昔日刘玄德用凤雏为知县，落下大材小用的笑柄。君乃国士，却用为小吏，我若不向朝廷举荐，岂不是陷主上于不智？”

“呃……”王贤听魏知县这意思，似乎要向朝廷举荐自己。他自然知道，大明朝有四条做官的途径，其中之一就是举荐。洪武年间还曾经停过十多年科举，改为由官员举荐人才，只是后来因为这法子太缺乏标准，洪武皇帝还是恢复了科举取士。不过举荐制度还是留下来了，永乐元年就曾下旨，令京

官七品以上，外官县令以上，各举所知人才，务求野无遗贤。

“可惜举荐为官者终究不是正途，难以进步。”还没等他想好怎么回答，魏知县却又道：“不过别担心，皇上并没有下诏求贤。为师一个县令，人微言轻，朝廷不大可能专为你一人下旨征辟。万一真征辟的话，你不应就是了。”

“学生敢不应么？”王贤瞪大眼道。

“没什么不敢的。”魏知县道：“但凡对科场有点信心的，都会逢召不应。一心向学，何罪之有？这样非但不会有麻烦，还能大大提高名声。”说着淡淡一笑道：“这看起来是无用功，但等你将来当上官，就知道名声的用处了。”

王贤心里却不甚在意，因为他已经基本了解大明官场的生态。知道魏知县这一套，都是清流的玩法。自己能中个秀才就烧高香了，想中举人进士门儿都没有。既然注定不是清流中的一员，要这种清名有何用处？

不过终究是魏知县的好意，王贤自然一脸感激不尽。

说完闲话回到正题，魏知县关切问道：“卖一两一石会不会赔？毕竟大老远运来的。”

“不会赔的。”王贤解释道：“湖广那边米多而贱，我们肯长期购买，他们求之不得，是以价钱给的很低。”顿一下道：“眼下春荒，都只卖四百文一石。等到春荒过去，就会降到三百文一石。”

“进价四百文的话，肯定不会赔吧。”魏知县对湖广米价如此便宜，感到相当不可思议。

“嗯。”王贤点头道：“即使卖一两一石，这一趟也能净赚万两！”

“真不错。”魏知县笑咪咪道：“这样杨员外那帮人，肯定要赔钱吧。”

“赔大发了，”王贤冷笑道：“他们的进价就是二两六七，又存了这么长时间，抛掉损耗之后，成本得涨到三两一石差不多。”

“那真要赔大发了。”魏知县幸灾乐祸道。

“其实这个价钱，本来是打算和他们商量着定的，”王贤冷声道：“但这帮王八蛋欺人太甚，不给他们点颜色看看，就不知道马王爷有三只眼！”

也不知道这马王爷，指的是魏知县，还是他自己。问王贤的话，他肯定说是魏知县，但真正了解他的人知道，王贤百分百说的是自己。

第一百二十一章天罗地网

两人正在说话，外面胡捕头进来禀报说，大部分百姓已经散了，但仍有一批人跪着不走。

“为什么不走？”魏知县问道。

“他们是那天跪逼大老爷卖田的，还有把灾民赶出家的。”胡捕头回道：“可能是觉着要是这样回去了，会被街坊邻居骂死，所以得求大老爷原谅。”

“让他们跪着好了！”魏知县还记着仇呢。

“大老爷，还是见见他们吧。”王贤赶紧劝道：“没必要跟百姓怄气。”

“哼……”魏知县也是说气话而已，便让人将李观叫来。等李观到了后，才让人将几个代表叫进来。

仍是上次的几个老人家，只是表情从满脸委屈，变成了满脸羞愧，他们跪在魏知县面前，一个劲儿地磕头赔罪，哭泣道：“我们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对不起大老爷……”

魏知县既然叫他们进来，自然不是给他们脸色看的。但有个问题，他必须要知道，板着脸道：“现在诸位能说，他们是谁了吧？”

“是，是李员外他们，”老人家不会再帮大户们隐瞒，反而恨恨道：“他们不是人，明明再等几天粮食就到了，却骗我们说，县里的粮船在苏州被扣下了，还怂恿我们把灾民赶出家门，又让我们到县衙跪着……这是把我们当枪使，扎向大老爷啊！”

魏知县心说，人家让你们去死，你们也去啊？看一眼边上的李观，李刑书便写好将笔录拿给一众老人家，要他们在上面签字画押。

老人们大都是当过里长的，基本识字，一看是刚才口供的笔录，便犯了难道：“能不签么？”

“不签就是你们的责任。”李观冷声道：“公然违抗县里的命令，还聚众滋事，已经犯了王法，知道么？！”

“我签，我签……”老人们哪敢再得罪魏知县，全都在笔录上签字画押，不会写字的也按了手印。

魏知县这才露出亲切的笑容道：“诸位快快起来吧，你们也是为了富阳父老着想，本官岂会怪罪？”

老人们如释重负，连声说再也不敢了，并主动提出，请灾民回去居住，保证像对自己家人一样对待他们。

“哈哈，好啊好啊……”魏知县开心大笑起来，心说真是棋筋占得、满盘皆活。实在是太爽了！“积善人家必有余庆，诸位老人家必然福寿连绵！”

老人们千恩万谢出去，当天下午，各家就把灾民都请回去。不管出于愧疚也好，还是生存压力顿减也罢，随后的日子里，富阳百姓和灾民再没发生过摩擦，甚至不少人家还住出了感情，结成了亲家，当然这是后话。

李家别业内，惶惑不安的气氛依然浓厚，但已经到了最危急的时刻，总不能坐以待毙吧。诸位员外不得不强打精神，商量对策。

“诸位，浙江省可不止一个富阳县，各县的粮价都高高的呢。”李员外咬牙道：“不能在本县卖米，我们可以销去别处！”

“卖到外县……”众人眼前一亮，但旋即又黯然道：“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外县很快就会知道富阳发生的事了，粮价肯定应声下跌，对我们更是要往死里压价，能卖到二两一石就不错了。”

“抓紧时间，抢在消息传出去之前，还是可以卖上价去的。”李寓道：“我们往淳安县卖，那里的粮价在五两一石，我们卖三两五应该没问题的！”

“也对。”众人点头道，只能死马当活马医了，与其被县里活活困死，还不如去外县一搏……现在他们已经不求大赚，只求回本了。

于是赶紧分头行动，将满仓满囤的粮食装船，待到三更时分，悄无声地启程驶向新安江。

今夜月明星稀，波光不兴，船舷破水，发出轻微的哗哗声，凉风习习，送来芦苇的清香。

为了到淳安尽快出手，几位员外亲自押船。此时其中一艘船上，船舱里孤灯如豆，气氛十分低沉。几位员外一边吃酒，一边小声说着话……

“这次就算顺利，也赚不到钱。不赚就是赔，咱们赔是一定的了。”于员外喝下一盅烈酒，辣得他眼泪都出来了，“还落下这么大笑话。”

“是啊。”几位员外郁郁地点头道：“早知道官府能从湖广买米，打死我们也不会这么干。”

“其实早几天出手，咱们还能大赚一笔的，可是有些人就是……”有人怒道：“太贪心不足了！非让咱们等等、等等，这下终于等出事儿了吧。”

“我看他根本不是为咱们着想，他是想拉着咱们，跟县太爷斗气。”另一人气愤道：“魏知县这样的狠角色，躲着他走还来不及呢，非要惹他干嘛？”

众人深以为然，于员外却担心道：“小声点，让李大哥听到就不好了。”

“怕啥，他又不在咱这艘船上。”那人却满不在乎道：“再说就算听到又如何？我是不打算再跟他掺和了。”

“是啊。现在就指望这次能顺顺利利的，买回祖传的二百亩地，安安生生过日子，不再跟着瞎闹腾了。”旁人也纷纷附和。

于员外见重压之下，众人已经各有想法了，他也算是领头的，想说几句话凝聚一下人心，便道：“诸位，胜败乃兵家常事，以孟德之强，尚且有败走华容道，但……”

“但可不是次次都有关云长！”显然，这次对乡绅们的打击，比想象的还要大。他们虽然还因着惯性，跟随李员外的步伐，但心里已经没有丝毫的斗志了。

‘唉……’于员外不禁暗叹一声，人心散了，败局已定，刚要再说几句徒劳的话，突然听到外面哨声大作，打破了夜的静谧。

紧接着敲锣声、打鼓声、呼喊怒骂声响成一片，江面上像开了锅一样。

“怎么了？”李员外心情不好，没有理会任何人，在船舱里闷头假寐，听到声音第一时间冲出来，“遇到水匪了么？”

“不是，是巡检司！”船老大面色发白道：“让我们停船检查。”

李员外定睛一看，只见江面上火把照天，一艘艘快船上，都挑着白底黑字的灯笼，上书‘巡检’二字！

“不是跟赵巡检打好招呼，今晚他们不巡江么？”另一艘船上，于员外一脸焦急道：“怎么……”

“中计了！”李员外的脸色，比灯笼还白，嘶声道：“人家早等着咱们了……”

粮船笨重缓慢，在巡检司的快船面前，连逃跑的想法都没有，当然更不

敢反抗……都是有家有口的，谁敢杀官造反？只能眼看着十几艘快船紧紧靠上来。

国朝，凡镇市、关隘要害处俱设巡检司，归县令管辖，其长官曰巡检使，秩正九品，类似后世的派出所。所辖几十上百名弓手，有缉私捕盗、稽查无路引外出之责。

本县巡检司设在东梓关，紧扼出入富阳的水道，但凡乘船西去，必然要过这道水上关隘。此时只见关上火把通明，水楼上弓手持着火箭，江面上三道铁锁拉起，任何船也甭想通过。

巡检司的快船将粮船团团包围，士兵张弓大喊道：“巡检司登船检查，所有人趴在甲板上，起身者格杀勿论！”

这年代的武备尚未废弛，哪怕是乡勇民兵，弓箭也极有准头。就算是不准，谁也不敢拿小命开玩笑，船上人全都乖乖趴下，连几位员外也不例外。

黑灯瞎火的，弓手们可分不清，你是李员外还是李老三……

巡检司赵巡检亲自带人登船，他身材高大，穿一身正九品官服，一张长长的马脸，倒也颇有几分威严。在船上站定，他目光扫过趴在甲板上的众人，冷声道：“你们是干什么的？”

这恰好是李员外所在的一船，船老大看向李员外，李员外摇摇头，示意他来说话，船老大只好开口：“赵爷，是我啊。”

赵巡检拿过灯笼，眯眼看了看，笑骂道：“原来是陈老板，你黑灯瞎火不睡觉，这是在干啥？”

“小人是给人运货的。”船老大陪着笑，就势爬起，从怀里摸出一沓宝钞，塞到赵巡检手里。

“运的什么货，还得深更半夜，偷偷摸摸地运？”赵巡检却不接。

“这个……是粮食。”船老大咽口唾沫道。

“粮食？！”赵巡检的语气马上严厉起来：“你也是老跑船的了，难道不知道，本县有令，粮食只许进不许出外，不许一粒米流出富阳！”

“不知道……”船老大缩缩脖子道。

“那没办法了，县老爷有严令，咱们巡检司必须执行。”赵巡检沉声道：“扣下！”

“慢着。”李员外终于忍不住，从地上爬起来道：“这些粮食是我的！”

“原来是李员外。”赵巡检忙抱拳道：“方才不知道员外在船上，失礼了。”

“无妨，赵大人不辞劳苦，我们当然要配合了。”李员外淡淡道：“县里的禁令我知道。不过此一时彼一时，现在有了湖广的大米，不再缺粮了，这条禁令也就没意义了。”

“呵呵，有没有意义另说。”赵巡检却断然摇头道：“但禁令没解除，下官就不能放你们过去。”

第一百二十二章风水轮流转

富春江上火把照天，一张张面孔却晦明晦暗。

“赵大人，借一步说话。”李员外请赵巡检到船尾。

赵巡检有些迟疑，看了看水楼上，才迈步跟过去。

“赵大人，”李员外叹了长长一口气道：“今晚是怎么回事儿？”

“员外如此睿智，还不明白么？”赵巡检苦笑道：“兄弟也是身不由己。”

“怎么，有钦差督阵？”李员外一凛。

“嗯，王典史就在水楼上。”赵巡检点点头道。

“王典史？”李员外一愣。“哪个王典史？”

“员外还不知道，今天下午，大老爷已经委任王司户，署理本县典史一职。”赵巡检轻声道：“姓王的多精啊，谁敢在他面前耍花样。”堂堂九品巡检，竟怕一个不入流的杂职官，还是个小吏署理的，说出来都没人信……

“王贤！”李员外恨得直咬牙，却不知该怎么诋毁他。原先还可以说，他是富阳县的叛徒之类，但这次解富阳粮荒、平畸高粮价，王贤都居功至伟，说是富阳百姓的救星也不为过。李员外只能切齿道：“我跟他不共戴天！”

赵巡检心说，您先把眼前这关过了再说吧。他低声对李员外道：“有了湖广的粮食，魏知县如今霸气着呢，他今天把老刁和王子遥撵回家去了，下官可不想步他们的后尘。”顿一下道：“实话告诉您吧，你们的一举一动，县里都紧紧盯着呢。粮食一装船，这边就开始布置拦截了。一粒粮食都不准流出富阳，这是死命令，员外就死了这条心吧。”

李员外吐出一口浊气，平复心情道，“粮食又不是食盐铁器，还是在杭州府流动，他魏源凭什么禁止出境？！”

“眼下各县都这样做，又不单我富阳一家。”赵巡检有些不耐烦道：“员外本事大，尽可去府里上告嘛。”又叹口气道：“下官劝员外一句，该低头时就低头，跟县里对着干，没有好果子吃的。”

赵巡检说完一摆手，便有手下兵勇跑过来，奉上一包粗盐道：“大人，发现船上有私盐！”

李员外脸色骤变，怒道：“你这是栽赃！”

“这也是跟员外学的。”赵巡检道歉道：“为了防止员外再次偷运，这些粮船先由官府保存一段时间。”说着大声下令道：“押回县里去，仔细搜查！”巡检司没有审判处置权，都要由县里做主。

“你……”李员外的肺叶都要气炸了，他们十几天前刚用的招数，转眼就被人照方抓药了。

“大人，这些人如何处置？”兵勇又请示道。

“一并带回县里，交由大老爷裁决。”赵巡检大声下令，说完小声对面色铁青的李员外道：“大老爷有令，请几位员外吃几天牢饭，体会一下司马先生他们的感受……”

李员外登时哑口无言……

水楼上，王贤负手而立，看着巡检司扣船抓人的场景，胸中并没有多少快意。月光照在他的脸上，一片冷寒。

吴为立在他身旁，其实这里没他这个户房典吏什么事儿，但王贤和大户们开战，自然要带上保镖，以免挨了闷棍。

看着这一幕，吴为快意之余，又担心道：“这下梁子可结大了。”

“恰恰相反，”王贤却淡淡道：“这是和谐共存前的阵痛。”

“呃……”吴为一愣道：“这么说，这帮大户就欠整？”

“说对了，就是欠整。”王贤颌首道：“所谓乡宦乡绅，不过是一群狐假虎威之辈，他们的廉耻早就被贪婪吞噬，他们的勇气早就消磨在酒色财气里。他们既没有拼死一搏的勇气，也没有宁死不屈的高贵，不过是一群外强中干、色厉内荏、虚伪懦弱的软骨头！骨子里就是一个字，贱！”

“呃……”吴为又愣了，他没想到王贤对乡绅的评价如此之低。“大人的看法有些偏激了吧，乡绅里还是有不少自重之士的。”

“自重的没有和这帮人同流合污的。”王贤冷笑道：“囤积居奇发国难财，煽动百姓胁迫官府，这样的人还有礼义廉耻？”

“也是。”吴为点点头，“这帮人没一个好东西，”顿一下道：“不过就算大人说得对，但有一点，对乡绅们来说，面子大如天。今日咱们把李员外他们关到牢里，他们肯定要不死不休了，何谈和解？”

“其实我的本意是，扣船不留人。”王贤苦笑着小声道：“可是咱们那位大老爷，是个有仇不报、寝食难安的主，非要关他们几天，给司马先生报仇不可。”

“唉，大老爷还真是……给人出难题呢。”吴为挠挠头，笑道：“不过也是大人您自找的，谁让你解题高手呢，我要是大老爷，也管杀不关填，让大人料理去呗。”

“你不当官真浪费。”王贤笑骂一声道：“不过也没啥好担心的，把这些员外圈到园内，还不至于就不死不休了。他们只是些当家的而已，又不是那些碰不得的老头子。”说着声音转冷道：“大老爷也没错，他的人被抓了，不把他们抓起来关几天，这县令还当个什么劲儿！”

“也是，”吴为继续点头，“但听大人的意思，最后还是要和解。”

“那是当然，大户们罪不至死，何况彻底闹僵了，大老爷和我们都麻烦。”王贤颌首道：“和解是必然的。但这个结果必须是他们求来的，而不是我们求来的。”顿一下，看看吴为道：“你说的不错，大户们活得就是面子，为了维护面子，他们会使出浑身解数。直到他们没招了，才会乖乖夹起尾巴，老实听官府的话，求官府保全他们的面子。”

“大人真是……”吴为终于放心了，却无法形容对王贤的感受，“可怕。”

“你害怕么？”王贤看着他。

“我又不是大人的敌人，干嘛要害怕。”吴为笑道。

“那不就结了。”王贤耸耸肩膀，转身下了水楼。

望着他的背影，吴为心里暗叹，希望永远是这样。赶紧快步追上去，“大人，你不能说走就走，这是护卫安全的大忌。”

“你好像很懂的样子。”王贤笑道：“我看你不该当书吏，应该去当锦衣卫。”

“大人说笑了，我就是瞎琢磨而已。”吴为面色变了变，好在火把摇曳，谁也看不清。

不过是去卖个粮，自然不用所有的大户都出动，杨员外和王员外等人，就留在富阳县里。

四更天，几位饱受失眠折磨的员外，终于不需要再勉强自己了。他们知

道了粮船被扣消息，连夜聚往李家别业……虽然李员外进去了，但就像王贤说的，李家的地位不会动摇。因为李家的支柱是那两位在外做官的大老爷，灵魂则是住在环山乡的老爷子。

李寓一脸忧色地等候诸位叔伯，众人商量了好一阵，最后的结果是——赶紧报告诸位老爷子去吧！

李寓一边暗骂这帮家伙不济事，一边让人备马，赶往环山乡的李家庄园。

见到他爷爷时，李老爷子正在打太极拳，这套拳法据说是张三丰所创，反正李老爷子打了十几年，是越活越精神。

老爷子看到孙子来了，却仍耐心打完一路拳法，才缓缓收招，闭目片刻，方问道：“子里，什么事？”

“爷爷，快救救我爹。”李寓扑通跪下道：“他被抓进大牢了！”

“啊？”老爷子瞠目结舌，仙风道骨登时荡然无存，“你爹他怎么了？”

“昨天夜里，我爹想把粮食运往淳安出售，谁知被巡检司在富春江上，以贩私盐的罪名扣下了。”李寓赶忙答道。

“魏源这个混账！”老爷子大怒道：“敢栽赃我李家！看他怎么跟我交代！”说着对小妾下令道：“把官服找出来，给老夫穿上！”又对管家下令道：“快备轿，老夫要去县衙！”

李老爷子的大儿子是从四品布政使参议，父以子荣，老爷子也得了个朝列大夫的荣衔，得赐绯袍乌纱。为此，他还专门订做了一顶绿呢大轿，没事儿就穿上官服，坐着大轿，县城乡下转一圈。

此刻要去衙门兴师问罪，这身行头还真派上用场了。知县才坐蓝呢轿子，穿青色官袍，气势上完全不是对手！

果然，到了县衙门口，凭这顶轿子，就畅通无阻，一直抬到县丞衙里才落下。

下来轿，看到堂前悬挂的匾额上，写着‘县丞衙’三个字，李老爷子怒道，“老夫要见的是大老爷，不是二老爷。”

“老封君真不巧，”蒋县丞走出来，笑着行礼道：“大老爷今早去杭州了。”

“去杭州干什么？”李老爷子皱眉道。

“是郑方伯叫他去的。”蒋县丞微笑道：“省里要派他为粮米委员，到湖广去买粮。”

“这么说，一时半会儿回不来了？”李老爷子咽口唾沫道。

“可不。”蒋县丞点头笑道：“最少俩月。”

第一百二十三章无计可施

“俩月？”李老爷子一愣道：“那这俩月，富阳县谁管事？”

“当然是下官署理政务了。”蒋县丞笑道：“老爷子快里面请，外面说话成何体统。”

李老爷子跟着蒋县丞进了衙厅，当仁不让地坐了正位，待差役上茶后，方缓缓道：“二老爷管事儿更好，我那不肖子的事儿，二老爷知道了吧？”

“正要派人去通知老爷子，”蒋县丞轻声道：“昨夜巡检司从李员外的船上，搜出私盐若干……”

“他是不可能贩私盐的！”李老爷子用拐棍重重捶着地砖道：“我们李家是什么样的人家？岂会干那种下三滥的事儿。”

“下官也是不信的。”蒋县丞点头笑道：“所以令牢头优待员外，等知县大人回来，我也会为员外说情的。”

蒋县丞说得热情，李老爷子却不喜反怒道：“何必这么麻烦，二老爷下令放人不就结了。”

“对不住老封君，本官没这个权力，”蒋县丞两手一摊道：“按朝廷规定，上司暂离不超过三个月，署事者不能擅决刑狱。大老爷两个月就回转，所以下官无权放人。”

“别跟我说这些虚头巴脑的！你要是想放人，肯定有办法！”李老爷子像一头愤怒的老狮子，朝蒋县丞咆哮道：“老夫就问你一句话，放还是不放！”

蒋县丞被喷了一脸唾沫星子，好在他还有些唾面自干的修养。在李老爷子的逼视下，他轻吁口气道：“老封君，你打算和大老爷不死不休么？”

“呃……”李老爷子闻言气焰一窒，半晌方叹口气道：“把富阳折腾个稀巴烂，他魏源可以换个地方做官，残局还得我们收拾。”

蒋县丞听了心中冷笑，都这时候了，还不忘给自己脸上贴金。面上却一脸笑容道：“老爷子果然深明大义，下官也会帮着劝劝大老爷，咱们官绅捐弃前嫌，以和为贵！还富阳一片安宁。”

“正是此理。”李老爷子颌首道：“这下可以我儿出来了吧？”

“唉，老封君，怎么也得先让大老爷消气吧……”蒋县丞压低声音道：“说

实在的，员外这一代，不如老爷子们多矣。他们干的那些事儿，实在太缺德了。大老爷整治他们一下，也是情理之中的。”

“他们干了什么？”李老爷子开始装傻充愣。

“老爷子还不知道？”蒋县丞便将大户们为了制造富阳缺粮局面，买通盐运司，将富阳百姓的救命粮，扣在浒墅关之事，原原本本讲给他听。

李老爷子先来一句，“此事听来颇为荒谬。”顿一下道：“若是真的，那杨简这厮罪该万死！”再顿一下，又道：“但我儿绝对没有参与其中。”

“我也相信是这样，可李员外深夜运粮出境，就难以自证了。”蒋县丞叹气道。

“这也是老夫此来的第二件事，”李老爷子道：“之前各县缺粮，禁止粮食外运，倒也情有可原。但现在本县已经不缺粮了，我们应该有权处置自己的粮食了吧。”

“有道理，”蒋县丞点头道：“下官会写信给大老爷，请示一下，看看是不是取消禁令。”

“你……”李老爷子见他又打太极，气不打一处来道：“不用什么都请示吧！”

“兹事体大。”蒋县丞道，“不用再劳烦老爷子往衙门跑了，一有消息，下官就让人去报信。”

不管李老爷子如何发飙，蒋县丞都客客气气，恭恭敬敬，在疾风暴雨下巍然不动。直到老爷子体力不支，说不出话来，他才将老人家扶出衙厅，送到轿子上。

看着轿子终于离开县丞衙，蒋县丞终于松了口气。魏知县出去躲清静，却让他应付这些老不死，实在是太折磨人了。

不过蒋县丞甘之如饴，因为眼下大局已定，魏知县将成为这次救灾的大赢家。自己这个县丞，虽然没有什么大功劳，但也算兢兢业业、没有差错，事后论功行赏，升个知县是没问题的。

老爷子们在蒋县丞这里碰了软钉子，又找不到魏知县，一气之下，竟结伴到杭州去告状。哪料到迎接他们的，是虞知府的一顿夹枪夹棒。这帮老头子真是老糊涂，也不想想魏知县是替谁在养活灾民。正因为富阳县起了模范带头作用，其余各县才不好做得太过分，虞知府才能全力修筑海塘，不至于为救灾之事焦头烂额。虞知府对魏知县有多感激，就对这些和他作对的大户

有多反感。一些话魏知县不敢说，虞知府这个正四品知府却没有顾忌。

他对这些老头子道：“尔等深受国恩，不思报效，反而于大灾之年囤积居奇，意在趁机掠夺民田。为了制造缺粮局面，尔等竟买通盐运司，将官府所买之粮扣在浒墅关，逼迫县官签订城下之盟！此等行径，与国贼何异？”

“这是污蔑，一派污蔑！”老头子们自然不肯承认：“我们不过是家境殷实，看着饥荒将至，才变卖家产买下些粮食，一来为了养活族人，二来也可赈济百姓。怎么能说是囤积居奇呢？至于买通盐运司之事，更是无稽之谈，我们一辈子没出过杭州，谁认识苏州那边的人，太爷说我们勾结，请拿出证据来，否则我们就到藩台衙门说理去！”

“不用去藩台衙门，咱们直接去京师就行！”虞知府的声调严厉无比：“当今永乐陛下爱民如子、嫉恶如仇，若知道此事，必然派锦衣卫严查，到时候孰是孰非，必可水落石出！”

“……”老头子们登时没了气焰，是啊，人家四品知府，已经有直奏之权了，真要是把他惹火了，一本捅到朝廷去，那麻烦可就大了。老头子们只好硬着头皮道：“如今富阳有湖广之粮了，我们手里的粮食就多余了，县里却不许运到各县去，这不是见死不救么？”

“当初，别的县不许往富阳卖粮的时候，本府没有说话。”虞知府却淡淡道：“如今富阳县不许往别的县卖粮，本府自然也无话可说。”顿一下道：“何况省里已经委员往湖广去买粮，各县的压力一下小了很多，总能周济过来……”

“……”老头子们彻底无语，他们终于也尝到了官官相护的滋味，垂头丧气从知府衙门出来，他们甚至没勇气再去藩台衙门告状，因为极可能又是一番自取其辱。

回去富阳的船上，老头子们都很沮丧，他们终于明白自己已经人心尽失，败局已定，再无翻盘的可能……

“要不，老哥写信给李参议和李寺丞，让他们想想办法？”王老爷子小声道。

“你怎么不写信给你儿子？”李老爷子瞪他一眼。

“我儿子官儿太小，说话不顶事儿。”王老爷子小意道。

“我儿子对付个魏源自然没问题，”李老爷子倒驴不倒架，闷声道：“但你没听虞知府说，闹大了他会告御状，到时候如何收场？”

“是啊，是啊。”众老爷子纷纷附和道：“不就是担心这事儿么？”

“那么说，和解？”于老爷子闷声道。

“嗯，和解。”老爷们对这个词很满意，他们本来想说‘投降’的。

“但魏知县去湖广了，找不到他怎么和解？”杨老爷子道。

“不用非得见到他才能和解。”于老爷子道：“能让王贤点头，也是一样的。”

“不错。”李老爷子深表赞同道：“咱们就是太忽视这小子，没把他拉到咱们这边，才导致今天这个局面。”

“是啊，本来他是土生土长的富阳人，应该跟咱们一起对付县令的。”王老爷子道：“却让他一心一意帮着魏知县和咱们作对，实在是不应该。”

“他为什么会这样呢？”于老爷子奇怪道：“我们又没得罪过他。”

“我们没得罪过，但我们的孙子得罪过。”王老爷子道：“年初，我听说王贤夸魁上元诗会，觉着甚是奇怪。记得我那不成器的孙子，当晚也在西湖，便问他当时是什么情形，谁知那小子支支吾吾，闪烁其词。在我追问之下，他才说了实话，原来他们一帮子同窗，曾在那天晚上作弄过王贤！”

接着，便将那晚的情形，大概讲给众人听，诸位老爷子闻言大怒：“刁月娥这个贱人！引着小畜生们不学好，真是该死！”

把责任全推给可怜的刁小姐，老爷们心情好多了，李老爷子道：“解铃还须系铃人。既然是小兔崽子们惹的祸，让他们去跟王典史道歉，让王典史出气！”

“这不合适吧，怎么也是秀才相公……”杨老爷子小声道。

“他们老子爹都被关起来了，当儿子的还顾得上那许多？”于老爷子的孙子，已经去了山东，因此说话格外有力，“古人有割股救父，也不要他们割股，难道连点脸面都不肯放下么！”

“也是。”众老爷子觉着有理，便定下此事。

富阳县学里，秀才公们一起打了个寒噤……

第一百二十四章王四爷

大老爷去湖广买粮，大户们都歇了菜，老百姓忙着养蚕，衙门里清清静静。对忙了一个春天的富阳县官差们来说，这个四月不要太惬意。

但王贤除外……

因为知县不在，主簿停职，县里的大事小情，便都落在蒋县丞和他这个署理典史身上。蒋县丞要在衙门坐镇、主管行政，至于治安刑狱这些棘手的破事儿，统统都归王贤管。

没办法，谁让他现在是典史。典史和典吏虽然只差一横，但一个是官，一个是吏，完全两码事。

虽然典史只是个不入流的杂职官，但你要是因此瞧不起，就大错特错了。因为这是全县最有力的一个官职了——典史掌司奸盗、察狱囚、典录簿，一县的保人、线人、公人都归他管！

所谓保人，就是乡下的里长、甲首，城厢的坊长、街正。此外，水上渔户还有澳主，山里采矿的有矿主，养蜂的有棚长、采茶的有寮长……在太祖皇帝的设计中，他的国家就是一个组织严密、各司其职的准军事化集体。尽管到了如今永乐皇帝当国，这套严密的体系业已松弛，不过眼下特殊时期，保人们每日都要向他汇报所辖人口的动态。

只有把这些保人充分调动起来，才能随时掌握本县常驻人口的动态，做到对症下药、防患于未然。至于那些流动人口，则要靠线人了……本县所有酒店的掌柜、旅馆的老板、妓院的老鸨、寺庙的方丈、道观的主持、商铺的店主、牙行的牙主、码头的埠主……都是他的线人。不仅有义务主动向他报告情况，还要为官府提供专业支持。比如出了失窃案子，就会招当铺朝奉前来勘定损失的金额，至于日后追赃，也少不了当铺的配合。

当然保人和线人都不是衙门中人，关键时刻很容易靠不住。不过不要紧，王典史手下还有自己人——公人，也就是三班衙役，皂班、快班和壮班。

皂班，就是衙门里的皂隶，负责县衙保卫工作。快班，也就是胡捕头的手下。壮班就是民兵，也是县里的主要武装力量，哪怕富阳这样的小县，也有五百民壮，其中典史辖一半，叫做机兵。另一半归巡检司，则叫弓兵。

除了三班之外，还有狱卒、牢头、仵作、刽子手、更夫、火甲之类，也都在公人之列。所以典史又叫首领官，全县的保安、治安、警察、民兵、情报人员，都归他管，可想而知这个官要是当好了，会有多大的权势。

当然这个官也极其难当，因为典史虽然官不入流，却也在文官序列，受朝廷‘不得官本土’的约束，是以也得孤身到外县上任。又官低位卑、任期短暂，如何镇服手下的各路神仙？那可都是老奸巨猾的地头蛇！

马典史就是个例子，这位四老爷上任之初，也想立威镇服住这班牛鬼蛇神，却被他们整得死去活来……胥吏齐心协力，整治县令都没问题，区区一个典史更是不在话下。

总之不到半年，马典史就投降了，从此缩在他的典史厅里，只管上传下达，按期追比，其余的一概放手。

不得不插一句，当初设计架空马典史，成功抢班夺权的，正是王贤他爹，时任刑书的王兴业。而胡不留和李观，正是他的帮凶。

现在王贤成了典史，局面就大不一样了。首先他是魏知县的心腹；同时他是本地人，这一点非常重要；再者，李观和胡不留是他父亲的老部下，总有几分香火情在里头；最后，也是最重要的，那就是所有人都对他的心计和手腕不寒而栗……

无需吹嘘，只要看看栽在他手里人的名单，就足以让李观和胡不留这样的老油条战战兢兢，不敢因为他是年轻小辈，就有丝毫的懈怠。

所以魏知县算得上知人善任，他让王贤当这个典史，跟马典史在任时，绝对不是一个效果。哪怕是蒋县丞分管这块时，都远远无法与现在相比。

王贤不费什么力气，就让手下各路神仙服服帖帖，各司其职，比原先卖力多了。

如今，王贤已经将户房的事情交给吴为，自己全力以赴履行典史之责。在这段灾荒时期，典史主要负责维护治安、修缮城垣、看守监房，保卫永丰仓，维持售米现场秩序……所谓有福之人不用忙，无福之人忙断肠，蒋县丞管这块的时候，正赶上县里缺粮，本地民众排外情绪严重，每天都有许多起案子，忙得二老爷焦头烂额。

但等王贤管这块的时候，富阳百姓都沉浸在粮荒得解、粮价得降的喜悦里，城里城外一片祥和，连地痞流氓都不欺负外地人了，差人们的劳动强度，骤降到原先的三分之一不到。

不过王贤心里一直有层担心，就是明教会不会报复。为了以防万一，他还是加强了戒备，整天走街串巷、下乡巡察，宣传明教的危害，悬赏捉拿明教份子。

虽然明教曾经为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但王贤不理睬那些，他只知道如今太平光景，煽动百姓造反的就是邪教，自己既然身在其位，就要保一方平安，尽力铲除他们。

好吧，做人要坦诚，别看王贤如此忙碌，心里却乐此不疲……他现在是首领官了，每次出门，都有一大帮手下前呼后拥。其中四名皂隶是法定的长随，还有十几名捕快，几十名民壮，浩浩荡荡，声势惊人！据说这是为了震慑不法分子，但谁敢说没有炫耀的成分在里头？

本来就有，没什么不能承认的。他就是要让富阳县的男女老少都看看，那个他们提起来就各种鄙夷和嘲笑的王二，如今已经是他们的保护神了！

你可以说他庸俗，因为你从没体会过那种被所有人都瞧不起的滋味。对他这个快意恩仇、从不吃屈的家伙来说，一定要报复回来才可以。父老乡亲光听说他如今多么厉害，那是不够的，还得让他们看见才行！

这天结束巡察、返回衙门，已经快到申时了，王贤回到他在户房的值房……他这个典史只是署理而已，等马典史回来了，该干嘛还得干嘛，所以王贤没有挪窝，仍然待在户房办公。

刚到门口，帅辉便迎上来，用嘴努努里间，意思是，那些家伙又来了。

王贤笑笑越过他，便见值房外间坐着几个身穿襦衫、头戴皂巾的秀才相公。

几位相公坐在那，一直注意着门口，一看见王贤出现，便齐刷刷站起来，脸上堆满笑容，拱手施礼道：“学生见过四老爷。”

‘咳咳……’王贤忍不住咳嗽两声道：“说了多少次，别这么叫我。本人只是署理而已。”

“以大人之德才兼备，飞黄腾达是早晚的事儿。”为首的秀才正是那玉树临风的李寓，便听他认真地恭维道：“大人将来的成就，绝不会只是区区一个典史。”

‘区区一个典史……’王贤幽怨地想道：‘这可是老子毕生的奋斗目标，这家伙却压根瞧不起……’

见他面色阴沉，值房里的气氛登时变得压抑，一众秀才面面相觑，不知说错了什么，惹得王四爷不开心。

当仁不让地在主位上坐下，王贤点点头道：“请坐。”

众秀才方敢就坐，李寓小意问道：“这都第七天了，不知大人今日有没有空……”

从七天前开始，秀才们便每天登门来请王贤吃饭，均被他以各种理由拒绝了。秀才们尽管一肚子牢骚，但不让王四爷消气，老爷们就要家法伺候。这些自来骄纵的秀才公，只好见天来衙门报道，希望能以诚意打动王贤。

用他们的话说，就是‘精诚所至，金石为开’，只是没想到王贤这块石头，实在是太难开了点，让他们六次无功而返。

好在这第七次，终于有了些眉目，至少王贤开了口：“你们打算什么时候去西湖游泳？”

众秀才登时哑然，这才知道，王贤一直不肯赴约，是记着上元节时，他们输了赌约，却不想履行，竟撇下他的女眷逃跑的梁子。

“这……”李寓赔笑道：“那只是玩笑而已，当时多有得罪，还请大人海涵。”

“当初立约时，可不是玩笑。”王贤淡淡道：“我要是没被叫上楼船，肯定被你们扔到西湖去了。”

“不会不会，怎么可能呢。”众秀才忙矢口否定道：“只是玩笑而已。”

“人无信不立，连赌誓立约都可以当儿戏的人，”王贤面无表情道：“我不知道和他有什么好谈的。”

众秀才登时哑口无言，半晌李秀才方艰难道：“下河游泳实在是太丢人了，那样的话我们没法再做人了，大人能不能通融一下，用别的法子代替？”

王贤一脸不悦地沉默半晌，方缓缓点头道：“可以。”

众秀才登时大喜道：“只要不下河，大人让我们干啥都行！”

“这可是你们说的。”王贤嘴角挂起一丝冷笑。

第一百二十五章六月债还得快

众秀才闻言心中一寒，便听王贤悠悠问道：“诸位不愿意履约的原因，是丢不起这个脸。”

“是。”众秀才点点头。

“这么说诸位的颜面很值钱了？”王贤又问道。

“可以……这么说吧。”秀才公们心中已经感到不妙了。

“大概值多少钱？”王贤追问道。

“这……大人何出此言？”李寓苦笑道。

“我这人最是公平，从来都讲等价交换。”只听王贤缓缓道：“诸位既然不想丢了自己的颜面，那就出钱赎买吧。”

“赎买？”众秀才瞠目结舌，实在跟不上王四爷的天马行空，“怎么个赎买法？”

“你们觉着自己的面子值多少钱，报个价出来，”还是帅辉明白大人的心，在一旁解释道：“若是我们大人觉着合适，便许你们用钱把面子买回去。”

“这，这也太荒谬了吧……”秀才们心中大骂，这不是讹诈么！

“是谁说只要不去西湖游泳，怎么都行？”帅辉撇撇嘴道：“要不是你们求告，我家大人宁愿看个热闹！”

李寓心说，别磨叽了，不然又要出么蛾子了。便重重点头道：“也对，大人要多少钱？”

“没听我们大人说么！”帅辉一翻白眼道：“你们自己觉着，自己的脸面值多少钱！”

“……”众秀才这个郁闷啊，心说这不是难为人么？说少了轻贱，说多了肉痛，让人怎么开口？

王贤也不着急，轻呷着西湖龙井，好整以暇地让他们商量。

“一人十两银子，怎么样？”一个秀才小声提议道。

王贤连眼皮都没抬，其余的秀才也向他投以埋怨的目光，王四爷分明是让我们出血，你这打发要饭的呢！

“五十两……”

王贤还没抬眼皮，立在他身边的帅辉讥讽道：“原来诸位相公的脸面，就值五十两银子！”

一句话说得秀才们红了脸，李寓咬牙道：“一人一百两银子，总可以了吧？”

“好，”王贤终于睁开眼，众秀才还没松口气，却又听他道：“小辉，拿七百两银子给诸位相公，请他们在富阳县裸奔一圈。”

“这……”李寓切齿道：“大人开个价吧。”

“这么一说，好像本官死要钱似的。”王贤淡淡道：“放心，我一两银子都不要，全数捐给慈幼局和养济院。”说着站起身道：“诸位好好商量一下，实在不行，就回去问问你家长辈，要是还不着调，就不用再往我这儿跑了。”

说完，帅辉一挑帘，王贤进了里屋。

秀才们面面相觑，早知道这货如此睚眦必报，打死他们也不会招惹他。不过现在说什么都是晚了，还是想想如何过去这一关再说吧。

因为王贤只给一次出价的机会，秀才们不敢自作主张，赶紧让人去知会诸位老爷子。

出了这么大的事儿，老爷们哪还能在乡下待得住，这阵子一直住在县城，此刻正聚在李家别业中，是以很快就得到了消息。

听管家把这事儿一说，老爷们不禁叹气，真是一群书呆子！人家王四爷要的根本不是他们的脸面钱，而是他们老爹的买命钱！

几位员外被关进班房，已经整整八天了。胥吏们见来了肥羊，自然要精心招待。他们故意用链子把员外们锁在院子里的尿缸旁边，那链子收得很紧，让他们无法坐下，就这样拘了不多久，几位员外便又臭又累，实在受不了了。

李员外大声叫李班头过来，道：“李老三，咱们也是本家，你怎好如此折腾于我？”

“员外别身在福中不知福了，”李班头龇着大黄牙笑道：“要是不讲情面，您老几位现在该蹲大牢，不是蹲班房了。”在古代，班房和大牢不是一回事儿，大牢是正式关押犯人的监狱，而班房类似于后世的拘留所，是官府临时关押疑犯的所在。“进去大牢，不管情由，先赏一通杀威棒！几位员外细皮嫩肉，定然吃不消。”

“那，还要多谢班头呢，”李员外闷声道：“帮人帮到底，我们肯定不会逃，把这链子去了吧。”

“呵呵……”李牢头眯眼贱笑起来。边上一个狱卒笑道：“员外想舒服却也容易，里边屋里有桌子，有床铺、一天三顿两干一稀，要是吃不惯，还可以叫小的们出去买，保准员外们宾至如归。”

“那感情好。”几位员外大喜：“怎么才能住进去？”

“先花五十两，方能把这链子去掉，然后可以进这屋。”狱卒便道：“打地铺的话是一天二十两，五十两可以上床睡。”

“这么贵？”员外们瞪大了眼，“小秦淮最红的彩云姑娘，一宿才五两银子！”

“爱住不住。”狱卒翻翻白眼，“有本事就去小秦淮住去。”

员外们实在受不了，被像狗一样拴着，只好认宰道：“先把我们的链子去了吧。”

“那不成，跑了怎么办，”狱卒摇头道：“要么在院子里拴着，要么进屋去关着。”

“……”员外们只好忍痛进屋，哪知道这才是噩梦的开始。江南潮湿，根本打不得地铺，员外们勉强坚持一宿，第二天全都升了床。

你以为一天五十两就完了？大错特错！在这间富阳县最贵的住房里，什么都是要钱的！

一碗水五贯，开水十贯，要下茶叶的话，再加五贯。吃饭一餐十贯，咸菜窝头糙米饭！要想吃好的也可以，加钱！一个素菜五贯一个荤菜十贯！

此外，一床被子五十贯，一块毛巾十贯、一根蜡烛五贯，倒一次马桶十贯……

必须消费之外，你要是觉着无聊，还可以要书看，一本五十贯，也可以找个戏子听戏，一次一百贯……不过员外们哪有那闲钱消遣？光每天必须的

吃住消费，一人就一百两银子打不住！

员外们一直听说班房里各种黑，住进去才知道，比想象的还要黑！他们不知道的是，其实平时也没这么黑，是王四爷关照过，才会黑他们黑得一塌糊涂。

你说人家官府扣着员外们，一天就几百两银子进账，凭什么为了秀才们的几百两放人？

更要命的是那些粮食！在官府严防死守之下，他们愣是一粒米也运不出去，反而被扣了个七七八八。

与此同时，各县都知道富阳从湖广买到了米，而且省里也去湖广买米了，大户们纷纷抛粮保本，粮价应声下跌！如今富阳的大户们别说赚钱了，就是保本都已经不可能！

每耽误一天，就多损失好几千两银子，心疼得老爷们寝食难安，现在见王贤终于松口了，孙子们却还在那迷迷糊糊，气得老爷们大骂‘一群书呆子’，然后让管家传话过去，一人三千两，不够还可以再加上！不过现在没有钱，请通融则个，等卖了粮食一定还清！

“我们的脸面这么值钱？”听了老爷们的报价，秀才们惊呆了。别说三千两了，就是五百两，他们也宁肯到西湖游一遭！

“这是双方和解的钱……”管家小声解释道。

秀才们这才明白过来，李寓进去请王贤出来，告诉他家里的开价和请求。

王贤的表情，这才没那么严肃道：“可以，几位打借条吧。”

书吏马上端上纸笔，秀才们现场写了借条，‘兹欠富阳养济院、慈幼局铜钱三千贯，月息二分。某某字某某，永乐十年四月初七。’

双方签押按了手印，又让吴为作了中人，一份份三千两银子的借据便告成了。王贤将七份借据收到怀里，才露出一丝笑容道：“哪家酒店？”

周家酒店二楼雅间。

王贤高踞上座，秀才们左右相陪，周掌柜赔笑问道：“诸位大爷喝什么酒？”

“今天高兴，当然要喝烈酒。”王贤哈哈大笑，与在衙门时的冷若冰霜判

若两人，他拍着身边的李寓道：“知道他们家最烈的是什么酒么？”

“应该是烧酒吧。”李寓赔笑道。

“懂行。”王贤笑道，“他家的老烧，那真是一绝！”说着对周掌柜道：“一人上一坛先！”

“四老爷，小店一坛酒可是五斤。”周掌柜小声道。

“上就是了。”王贤大笑道：“没看今天都是秀才相公们，李白斗酒诗百篇，你这才哪到哪！”

“我们哪能跟酒仙比……”秀才们十分低调道。

“瞧不起兄弟是吧。”王贤把脸一拉道，“不是说好了不醉不归么！”

“呃，那好，喝……”秀才们擦擦汗，只能豁出去了。

八坛美酒端上来，拍开泥封后，满室皆是浓郁的酒香，王贤大赞道：“好酒好酒！”

便与众秀才连干了三杯，然后搁下酒杯道：“光干喝酒，实在无趣，不如咱们行个酒令吧。”

“……”众秀才心说这话怎么这么耳熟？但人在屋檐下，哪有不低头？只好干笑道：“好。”

“上次行了文字令，这次咱们玩游戏令，如何？”王贤笑问道。

众秀才哪敢说不行，纷纷点头道：“可以。”

于是王贤摸出三颗骰子，笑道：“我们来投骰子，谁掷出的数最大，就免喝，其余人都要喝酒。”

第一百二十六章了账

中华酒令种类繁多，各种人群都能找到自己适合的那种。秀才相公们偏爱文字酒令、筹令之类的雅令；而寻常百姓则以划拳、猜数、抽签之类的俗令为主。

有一种酒令不分雅俗都深爱之，那就是掷骰子。人们深爱那种‘悬于投’的刺激，而且这种玩法最为简单，是个人就能玩，没法推说不会。

虽说骰子的点数是随机的，但高手通过练习，是可以控制投出来的点数的。不过王贤没那本事，他的前身王二也没有，但王二作为自身赌徒，自有出老千的法子，那就是骰子灌铅。

有道是‘骰子灌铅、赢钱不难’，灌了铅的骰子一边轻一边重，只要练习得法，就能掷出想要的点数。不过灌了铅的骰子比寻常骰子要沉，很容易被老手发现。

是以真正的老千，都不用灌铅的骰子，而是用水银骰子，水银比铅要轻，很难被察觉，但水银是流动的，非有上乘手法不可随心所欲。王二一个县城里的混混，哪会这样的绝活？

因此王贤摸出来的三颗骰子，是灌了铅的。不过他一点不担心露馅，一来这些秀才八成都是‘羊牯’，二来就算有高手发现了骰子有假，还敢道破不成？

果然，秀才们掷出的数字全都不够看，王贤随便一投，就是十五点以上，通杀全场。

秀才们只好都举杯吃酒，三钱的杯子一轮三杯。几轮下来，秀才们都喝下十几杯烧酒……周家烧酒的特别之处，在于用冰糖、荸荠浸烧酒，其酒色净透如泉，看起来就像清水一样，故而又名‘错认水’。但也有种说法是，这种酒饮口感清淡，似乎并不烈，但后劲极强，能把老酒鬼都撂倒，是以被称为‘错认水’。

半斤酒下肚，秀才们情知道待会儿要醉死了，但王贤不说结束，谁也不敢装醉逃避……因为王四爷有言在先，若是喝不尽兴，明天还得重喝一场。

其实他们已经察觉到，王贤的骰子有问题了，要不怎可能次次都赢呢？但正如王贤所料，他们只能视若无睹，打落牙往肚里咽，一杯杯往肚里灌，根本不敢揭穿。

一转眼，又是一斤酒下肚，酒劲上来了，秀才们一个个面色酡红，肚里

更是像火烧一样，已经有人支撑不住，醉倒在酒桌上。但王贤依然没有停的意思，直到又灌下去半斤，把最后一个秀才也灌醉，才收起立了大功的骰子，对看呆了的书童道：“还不把你们相公扶回家去。”

书童们哪敢废话，赶紧扶起自家的公子，跌跌撞撞下了酒楼。

此刻天还没黑，在家里照顾了一天蚕宝宝的富阳百姓，看到了这样一幕奇景……一个书童扶着一个醉醺醺的秀才走在街上，不时还有秀才伏在道边呕吐不止，老百姓不禁暗暗摇头，老子坐牢儿子酗酒，本县乡绅的形象算是彻底毁掉了。

班房里，员外们已经被关进来九天了。

李员外刚吃过十两银子一餐的早饭，又要了五两银子的饮品，坐在他那五十两银子一晚的床位上，背后还靠着价值五十两的被褥，优越感油然而生，没办法，谁让哥有钱呢？

要是不自我麻痹，他肯定会疯掉的。因为刨去价钱来说，他就是坐在大通铺上，身后靠着又黑又硬的破棉被，啃了个冰冷的窝头，喝了碗稀到极点的稀粥，又要了杯凉水准备上午解渴……就这些坑爹的玩意儿，竟然要一百两银子一天！都够见杭州城的琴操姑娘一面了！

吃完早饭，几位员外便围坐在大通铺吹牛，消磨午饭前的时间。整天咸菜窝头糙米饭，员外们嘴巴都要淡出鸟来，话题自然围绕着曾经吃过的美食，不过说着说着就开始没边了……

一个员外道：“我吃过最大的一个肉包子。用一百斤面，八十斤肉，二十斤菜，包了一个，放在八丈的大蒸锅里蒸出来，用八张方桌才放得下。二十几个人，四面转着吃，吃了一天一夜，没吃到一半。正吃得高兴，不见了两个人，到处找不着，忽然听到肉包子里有人说话，揭开一看，原来那两位钻在里头掏馅儿吃呢。你说这个包子大不大？”

反正吹牛不上税，李员外也扯淡道：“我那会在南京吃过的肉包子才算大呢。几十个人吃了三天三夜，吃出一块石碑来，上写‘离肉馅还有三十丈’！”

这牛吹得有水平，引得众人哈哈大笑，但有个员外却阴阳怪气道：“李大哥真会吹牛，怪不得能把兄弟们骗成这样……”

班房里的气氛登时一变，李员外阴着脸道：“几天没刷牙，嘴巴就臭成这样！”

于员外忙劝道：“老侯，你这么说就没意思了。眼下大伙儿遭难，同舟共济要紧。”

“什么同舟共济，我们错上了你们的贼船，被害得倾家荡产不说，连富阳县都待不下去了！”几位员外竟同仇敌忾道：“休想再继续绑架我们了！”

“我啥时候绑架你们了？是你们死乞白赖一直跟着！”李员外怒道：“感情赢了算大家的，输了却算我一人的，天下哪有这样的！”

“就是你一个人的责任！”那侯员外一针见血道：“要不是你总想证明自个不比俩兄弟差，老是想压官府一头？咱们岂会落到这般田地！”

“你放屁！”李员外被说中心事，恼羞成怒道：“你个龟孙子不就是后悔，当初没跟着王贤去买粮，却跟我们掺和在一起！”

那侯员外正是侯氏她爹，落到这一步，他肠子都悔青了。被说中心事，他脸上挂不住，脸红脖子粗的和李员外吵在一起。两人越吵火越大，也不知道谁先动手，竟扭打在一起，众员外连忙去拉。但大部分人心里都埋怨李员外，说是拉架，其实是拉偏架。

见李员外被大伙儿牢牢架住，这边却只有个于员外，死死搂着自己的腰，侯员外大受鼓舞，先是一肘子将于员外敲倒，然后一套狂风暴雨王八拳，就朝李员外的脸上招呼……

“干什么，干什么！”班房里杀猪般的动静，终于把皂隶招来，打开门大骂道：“不想出去了是不是？”

众员外闻言倏地分开，被打得鼻青脸肿的李员外，不顾伤痛地问道：“差爷，我们可以出去了？”

“嗯，大老爷来信同意放人。”李班头依依不舍道：“真舍不得员外啊。”

你舍不得肥羊是真的。众员外心中暗骂，嘴上却好话说尽，唯恐惹到这些小鬼。没蹲班房不知道胥吏的尊贵，蹲了班房一辈子都忘不掉。

李班头将他们带到户房值房，见过分管司法的典史大人……

王贤在里间接见的众员外。

坐在檀木官帽椅上，捧着杯西湖龙井，看着室内豪华的装饰，员外们不禁热泪盈眶，都有种重回人间的感觉。

“员外这是怎么搞的。”王贤看着猪头似的李员外道：“要是狱卒虐待的话，只管向我投诉，本人虽然只是署理典史，但一样严惩不贷。”

“不是差爷们弄的，是我自己不小心摔的。”蹲几天班房可以让人老实不少，李员外小心翼翼地答道。

“那太不小心了。”王贤笑眯眯道：“贩私盐的事情，已经基本查清了，跟几位员外没有关系，你们今天就可以回家了。”

“那粮船呢？”何止李员外，所有员外都客气了不少。

“也还给你们，”王贤大度道：“诸位有好儿子啊，昨天为了给你们求情，都喝酒喝到人事不省了。”

几位员外还不知道怎么回事儿，只能陪着说笑几句，方小心问道：“敢问四老爷，我们的粮食，该如何处置？”

“吃，吃不了就卖。”王贤淡淡道。

“吃不了那么多。”员外们苦笑道：“又再不敢擅自卖。”

“不擅自卖就对了。”王贤冷哼一声道：“看诸位的态度如何，县里可以考虑解除禁令。”

“我们保证，再不敢和县里对着干！”侯员外大声道：“保证积极协助官府，把富阳县弄好！”

“不错，”王贤笑着点点头，看向其余员外道：“诸位也做此想么？”

“是啊，是啊。”员外们齐刷刷点头。

“说得好，不过光说不练假把式。”王贤淡淡笑道：“诸位得让大老爷看到你们的诚意！”

众员外面面相觑，他们知道王贤想要什么，但事到如今也只能弃车保帅了，于秀才咬牙道：“那八千亩建设中的土地，我们不要了，只把定金退给我们就行，赔偿就不要了……”他说着话，只见王贤的脸色越来越冷，知道对方并不满意，只好缩缩头把嘴闭上。

“定金也不用退了！”还是李员外明白事理，大声道：“只要放我们一条生路！”

“呵呵。”王贤笑着点点头道：“可以。”

员外们如蒙大赦，一离开衙门，赶紧带着粮船分赴各县，以不到二两一石的价钱，卖掉了五万石粮食。

第一百二十七章分而治之

若由着王贤的心意，是不会轻易放过这帮狗大户的，但那些在外面当官的家伙，纷纷写信给魏知县、写信给府里省里说情。尽管魏知县也不愿便宜了他们，但郑方伯的意思是，给他们个教训就行了，不要赶尽杀绝，日后也好相见。

省长的话魏知县不能不听，但他也不想便宜了大户，便将这个任务交给了王贤，让他拿出一套面上过得去，又能让大户们出血的方略。

于是王贤和大户们重签了合同，将两千亩梯田作价一万七千石稻米。哪怕按大户们的进价算，他们也不吃亏，这样主要是对郑方伯有个交代。

可不让大户们大出血，魏知县气不平，他也一样气不平，所以在田产买卖之外，王贤又逼大户们捐了两万一千两银子，这才勉强顺了气。

但大户们的损失远不止于此，他们砸锅卖铁凑出了二十万两银子，最后只收回不到十万两加上两千亩田，就算一亩田打三十两算，净损失也将近五万两！

大户们本就因为‘购买富阳计划’惨遭失败，而产生了不小的龃龉。这五万两银子、四分之一的损失，该当如何分摊，更成了他们之间无法解决的矛盾。以李员外、于员外为首的一小帮人，坚持认为应当均摊，但更多人认为，应当按照出资比例分，甚至侯员外等人更激进的要求李员外这个始作俑者，承担起主要损失来！

矛盾无法解决，铁板一块的富阳大户，终于产生了明显的裂痕。王贤谨记毛太祖的教导‘宜将剩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又使出追魂一击，将他们彻底四分五裂！

四月底，县衙八字墙上，贴出了一份新告示——因为灾荒而推迟的清查黄册工作，将于蚕月之后正式展开，命各里正坊长先报上统计结果，官府随后会抽查。

另一方面，户房放出风来，因为大户们没有遵守承诺安抚百姓，反而挑拨他们和官府作对，是以大老爷决计不轻饶他们，这次将主要抽查大户们，一定要把他们的户口田产清查到底……

大户们已然损失惨重，若再被定为上上户的话，日子简直没法过了。侯员外一伙人为了避开抽查的危险，纷纷向官府投诚，主动揭批李、于、王、杨几位员外的罪行劣迹，李员外等人也不甘示弱，反揭侯员外等人的疮疤。结果两边人的仇恨越结越深，再也回不去当初的团结一致。

两边为了防止对方联合官府整自己，只能小心翼翼巴结官府，所以这种状态对官府、对王贤是最有利的……王贤也没想到，自己不仅会算账，在算计人心上也颇有天赋。尽管他并不喜欢这样的算计，但是没办法，不让大户们对立起来，他们就会跟他对立起来。日久天长，说不准啥时候使个绊子、捅个刀子，就够他喝一壶的。

只有千日做贼，没有千日防贼，为了日后的安全，他不得不算计。

好在除了算计人之外，王贤更多的心思是用在正事儿上。

按照王贤和魏知县商定的计划，在魏知县回富阳前，他要完成四项筹备工作。

一是筹备成立‘富阳县立粮号’，正所谓‘上级动动嘴，下级跑断腿’，魏知县对富阳百姓宣布要成立这家粮号，其余的工作便全甩给了王贤。好在王贤还可以甩给吴小胖子。

这家还没成立就立下大功的粮号，得到了省里的重赏——郑方伯授权富阳县立粮号，全权代理浙省藩库从湖广购粮事宜。是以这家粮号必然会发展成一个庞然大物，在粮号中各占一成股份的三家粮商和陆员外，也必将因此而发迹。

还有一成股份，王贤给了司马求，算是报答了司马师爷的提携之恩。

不过王贤考虑更多的，是如何让富阳百姓因此而得利，除了县里占另外一半股份外，他还制定了粮价定价机制，将粮号的获利，严格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几位粮商和陆员外虽然觉着肉疼，但成为省里的购粮商，光靠走量就可获得丰厚的利润……更别说还有地位的提升，他们哪好意思反对？

粮号之外，他还在筹备成立富阳县立盐号。

王贤从便宜老哥杨同知那里，获得了以银买引的权力。这其实很荒谬，因为富阳县虽然确实是山区，但距离省城不过三十里，且有富春江相连，怎么也算不上偏邑！但有杨同知关照过，都转运司也就睁一眼闭一眼，勉强当富阳也是‘两浙僻邑，官商不行之处’，允许‘山商每百斤纳银八分，给票行盐’。

这个特许权很值钱，尤其对富阳这种交通极便捷的县来说，足以让盐价便宜一半！

两家商号之外，王贤还在筹备成立三家商会，分别是丝业商会、纸业商会和茶业商会，打算由商会整合富阳县的生产资源，对外联系销路，解决百

姓的后顾之忧。

在富阳县，两个商号的筹备只是引起一阵热议。三家商会的筹备，却让相关行业的商人和士绅大为心动，纷纷想办法通关节，谋求在商会中担任要职，让王贤不胜其烦。

但他还得仔细观察这帮人，好决定商号的人选，所以不得不耐着性子，参加一个接一个的酒局，每天都得深夜才回家。

好在林清儿留在苏州没有回来……一是处于安全考虑，二是让她尽尽孝心，照顾照顾生病的老娘……所以王贤晚点回家也不怕林姐姐会牵肠挂肚。

不过这种状况没持续多久，因为家里还有个茉莉，每天晚上都强撑眼皮等着他回来，给他打水洗脚，直到他钻被窝睡下，才肯吹灯出去困觉。第二天天不亮，玉麝又爬起来打扫院子，挑水做饭，然后才叫王贤起床洗脸吃饭。

王贤两辈子还没被伺候得这样周到过，加上玉麝一口一个‘公子’，叫得他骨头都轻了好几两，难免爱心泛滥，不忍让小丫鬟苦熬，每天尽量早一些回家。

这日酉时，天刚刚擦黑，王贤就返家了。没进门便看见茉莉站在门口张望，王贤心里不禁暗暗骄傲，看来本公子也有些魅力，便轻咳一声道：“玉麝，我回来了。”

“吓，公子可回来了！”玉麝一下蹦到王贤面前，一边看着院里，一边咬耳根道：“家里来了个无赖，说是你儿子呢！我看他年纪和公子差不多大，公子怎么可能是他爹呢。”小脸一脸紧张道：“婢子不敢和他一个屋待着，又怕他偷咱家东西，就一直守在大门口，连晚饭都没吃呢。”

这话让从屋里出来的青年，感到颇为尴尬，但一看到王贤，他又堆出满脸笑容，便要给王贤磕头：“儿子拜见父亲！”说着便缓缓朝王贤下跪，实指望便宜老子能说声‘免了’。

王贤却好整以暇看着他，直到这小子无奈磕了头，才笑道：“起来吧，乖儿子。”

玉麝捂住小嘴，瞪着一双吃惊的大眼睛，心中满是疑问，公子是几岁当爹的呢？

这青年自然是王贤的便宜儿子王金，话说打过了年，王金这还是头一回来看他爹。

两人进了屋，王贤摘下吏巾，递给玉麝，笑问王金道：“吃了么？”

“您猜呢。”王金笑眯眯反问道。

“我猜你吃了。”王贤笑着坐下，接过玉麝奉上的茶水。

“您再猜呢。”王金觑着脸道。

“我猜不着了。”想跟王贤耍嘴皮子，便宜儿子还嫩了点。

“没吃……”王金只好苦着脸道。

王贤方哈哈大笑道，“玉麝，你不也没吃么，去煮点饭给少爷吃。”

“是，老爷。”玉麝倒挺机灵，还知道配合王贤的梗。

王金无奈地任其调笑，待玉麝下去，才羡慕道：“父亲，咱家丫鬟真俊啊。”

“再俊也跟你没关系。”王贤心里得意，笑骂道：“不在家好好读书，跑我这儿来干啥。”

“想父亲呗。”王金越叫越顺溜道：“听说母亲不在家，儿子来陪父亲住几天。”

“不必了。”王贤敬谢不敏道：“我这地儿小，你没处睡。”说着搁下茶盏，笑骂道：“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哎，果然是知子莫若父。”王金陪着笑道：“三叔公叫我顺道跟父亲说声，肥水不流外人田，商会可得给咱家留个位子。”

“直说吧，谁看上什么位子了？”王贤就知道，那帮子族人听说这事儿，肯定要动心的。

“三叔公的意思是，能让我爹当个茶业商会的副会长最好，还有我六叔，要是有可能，也给他个丝业商会的副会长当当。”王金笑道。

‘噗……’王贤差点没一口茶喷他一脸，笑骂道：“你个兔崽子，当商会是咱老王家开的？”

“这不怕父亲为难，也没要正会长么，多设上一个两个副会长，不要紧吧。”王金贱笑道。“实在不行，就别管六叔了……”

“你倒是向着你爹。”王贤翻白眼道：“也不怕为父吃醋。”

第一百二十八章寻找张邈邈

“儿子考虑的是，让我爹过上好日子，儿子好一心一意孝顺父亲。”王金却面不改色道。

“用不着，咱爷俩谁能熬过谁还不一定呢。”王贤笑骂道。

“那我就替父亲给爷爷尽孝。”王金笑道：“过两天儿子要去杭州念书了。”

王贤心说，这牛皮糖是甩不掉了，揉着太阳穴道：“副会长没戏，给你爹和你六叔个理事，就已经是极限了。”

“哎，听父亲的，”王金赔笑道：“对了，还有王全那事儿……”

“已经办妥了。”王贤叹口气，心说在本土为官作吏，也好也不好，好处是人熟地也熟，坏处也是人情真麻烦。为了让心情恢复轻松，他板起面孔，拿出当爹的架势，教训起王金来，命他认真读书，诚恳做人，须知道‘业精于勤而荒于嬉’、要先修身齐家才能治国平天下……

以王贤的扯淡功夫，只需发挥出三分之一的功力，就足以把王金训得晕头转向，却又不敢不听，因为父为子纲……

足足教训了半个时辰，他才放过快要昏过去的便宜儿子。

整整一宿，王金满脑子都是王贤的喋喋不休，第二天就逃回乡下去了，生恐被便宜老爹再来一次魔音贯脑……

一段小插曲过后，王贤继续忙碌的工作，一边巡视着城里乡下，一边还抽空筹备着五家机构，一切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直到五月的一个午后……

五月的江南，已经又闷又热，从外面巡视一圈回来，王贤从里到外全让汗湿透了。

一回到值房，皂隶赶紧给他打起吊扇。当然不是用电的，也不是金属的，而是竹编的，一共四扇，每一扇都用两个铜环悬在房梁上，底端由一根丝绳串在一起。皂隶手握细绳一牵一送，四面扇便随之来回摆动，登时清风徐来、令人顿感凉爽。

王贤坐在吊扇下，解开前襟，让凉风吹进胸口，又连吃了两碗冰镇龟苓膏，才解了胸中的烦闷，刚想处理下手头的公务，县丞衙的差役过来说，二

老爷有请。

王贤不禁暗叫苦闷，但面上并不耽搁，戴上吏巾便跟差役去了县丞衙。

县丞衙的厅堂很高很大，坐在里头根本感受不到外面炎炎的日头、炙人的热风，自然不是书吏们夏天像蒸笼，冬天像冰窟的值房可比。

见他满头是汗进来，一身凉爽的蒋县丞笑道：“早知道外头这么热，就晚点再叫你了。”

“没事儿，这才五月，还热不死人。”王贤笑道：“二老爷有什么事儿？”

“是有事儿，坐。”蒋县丞示意王贤在靠墙的一溜椅子上坐下，自己也拿着份公文从大案后起身，坐在王贤边上道：“你看看这个，有位大人要来咱们富阳公干，要求官府不许声张，但要无条件服从他的要求，我想来想去，觉着你出面接待一下最合适。”

王贤接过那份公文一看，不禁有些吃惊，那竟然是份内阁廷寄！内阁虽然级别不高，却是皇帝的私人秘书机构，故而内阁的廷寄向来被视为圣旨之外，最高规格的公文，一般下达的对象都是省里、部里，这种直接下发到县里的廷寄，实在百年难得一见。

打开之后，只见上面写道：‘今命礼部主事胡濬为天使，颁御制诸书，敕封天下寺院宫观，并寻访武当道士张邋遢，即日便至富阳，命知县以下无条件遵从指挥，不得声张，特此……’

“终于来我们县了。”看完之后，王贤反而不奇怪了。原来自永乐五年起，这个叫胡濬的就开始到各省各县，代天子敕封天下宫观寺院，并到处寻找传说中的张邋遢。

张邋遢就是张三丰，在国朝的名声大得很，乃是陆地神仙一样的人物。当年太祖就想找到这个活神仙，向他请教长生之术，因为张三丰据说是南宋人，一百好几十岁了，却还鹤发童颜，日食八斗，飞檐走壁、上天入地！这样的高人自然神龙见首不见尾，太祖皇帝找了找没找到，也就算了。

朱棣对长生的追求，可比他爹强烈多了，从永乐五年起，就没断了寻找张真人。胡濬每到一地，必然要集中所有僧道，一个个验看度牒，还会亲自交流，大有大海捞针也要把张真人捞出来的架势！

所以蒋县丞也点头道：“是啊，阖县的僧道，又有一番好折腾了。”说着不禁笑道：“只是不知道，既然寻访的是道士，为啥每次还得连和尚也拉上？”

“怕张真人剃度为僧呗。”王贤笑道，蒋县丞也哈哈大笑起来。

笑归笑，两人却丝毫不敢怠慢，胡濬这种深得皇帝信赖的钦差，要是说他们几句坏话，他俩这辈子就彻底毁了……

蒋县丞当即决定，王贤放下手头一切工作，全力以赴接待这位胡钦差，万不能出一点纰漏。

王贤紧张张忙了两天，先将一应接待事宜安排好，又将本县道会司道会张懋轩、道号青藤子的，和僧会司僧会闲溪禅师唤来衙门。

青藤子张懋轩四十多岁，身材瘦削，面庞姜黄，一双眼又细又长，三缕胡须垂至胸前。他穿一身宽大的白绸黑缘道袍，头戴庄子巾，手持一柄银制拂尘，端坐在官帽椅上，很是仙风道骨。

闲溪禅师也是个风度翩翩的中年和尚，若非一身青布僧袍，头上顶着戒疤，手里一串念珠，会让人误以为是个儒士而非沙弥。

“二位请看看这个。”王贤将那份廷寄递给青藤道长道：“是好事儿还是坏事儿？”

青藤子看过后，不动声色地递给闲溪和尚，和尚看一眼，宣一声佛号道：“阿弥陀佛，陛下有心向佛，实乃苍生之福，当然是好事。”

“呵呵……”青藤子淡淡道：“皇帝是向道的。”

“向佛。”闲溪和尚摇头缓缓道。

“皇帝找的是张真人，我道家中人。”青藤子笑道。

“那是因为我佛家有真佛，不需要真人。”闲溪和尚道。

“好了好了，二位别争了，”王贤忙拦住两人道：“这说明至少是好事儿，对吧。”

一僧一道对视一眼，缓缓点头。

“既然是好事儿，请二位务必积极配合。”王贤道：“要做好三件事。第一，打扫干净本县所有道观寺庙。第二，交给我一份本县僧道名册，除了寺庙道冠里的在册僧道，那些云水僧、挂单道士也一个不能落下，而且是重中之重！”顿一下道：“第三，知会本县僧道，钦差离开富阳之前，所有僧道一律不得离开本寺本观。这都是上面的要求，希望大家配合，不要发生不愉快的事情。”

“……”一僧一道的表情变了变，作为本县和尚道士的总头子，他们知道宣布第三条，会引起多大的埋怨。但根本不容他们拒绝，两人只好点头道：“明白了。”

王贤的感觉十分敏锐，突然问道：“二位好像有心事。”

“大人这话说的……”青藤子笑道：“我们要回去转达这种命令，没心事儿就怪了。”

“我也知道，这勉为其难了。”王贤露出理解的笑道：“尽量克服一下吧，好在那钦差也待不了几天。”

“是。”两人点头应道。

约摸着钦差快到了，王贤派人到县境迎候，谁知等了三天，也一直没看见钦差的人影。

三天里，却不断有线报报来，说有和尚道士尼姑之类深夜逃离本县……王贤对此向来睁一眼闭一眼。大明朝的度牒十分难得，但出于各种目的想要出家的却如过江之鲫，寺庙里也不是很严格，基本上只要交钱就给剃度，道观里也一样，但是没有度牒，在僧会司、道会司也没有记录，跟老百姓的黑户一个性质。

现在钦差要求每个和尚道士都要持度牒与他见面，那些没有度牒的就要露馅，只好先跑路，都是乡里乡亲的，王贤自然要放他们条生路。

但是一条新的情报，让王贤感到无比震惊——竟然有人在距离县境不远处，专劫和尚道士，然后统统抓走。

这是要干啥？就算要开水陆道场，也用不着和尚道士一起抓啊！

当夜月明星亮，王贤命几名捕快扮成道士先行出发，自己率领二十捕快并二百机兵，也不举火，借着星光远远跟在后头，一直出了县境，到临安县的青草坞一带……

突然前面假扮道士的捕快，发出惊呼声，王贤等人再也不隐蔽行踪，赶紧狂奔过去！

转过个小山包，王贤等人便看到不远处有几条人影，肩扛着几名捕快，撒腿向远方狂奔。这些人功夫极高，一人背着个大男人，竟比王贤他们跑得还快。

王贤等人紧追不舍，不追不行啊，同伴还在人家手里呢！但实力差距摆在那里，眼看着越追越远，转眼几人就到了河边，将肩上扛的捕快，像丢麻袋一样，往河里扔去！惊出王贤一身冷汗。

好在没有扑通声传来，紧接着几个黑衣人也跳到河里，王贤他们这才看清，原来河上有一艘无篷船！

第一百二十九章钦差到

一众黑衣人刚跳上去，船就驶离了岸，等王贤他们上气不接下气跑到江边时，那船已经驶出数丈远了。

“放箭放箭！”班头一声令下，机兵纷纷解下弓，搭上箭，瞄准船。

“放个屁！”王贤一脚踢在班头的屁股上，骂道：“船上还有自己人呢！”

“就眼看着他们逃掉？”胡捕头中年发福，好容易气喘吁吁跟上来。

“放心，跑不了。”王贤露出招牌般的狐狸笑容。

话音一落，便见芦苇荡中划出数艘快船，包抄围住了那艘黑黢黢的无篷船。

马巡检一身战袍，手持盾牌，立在当先的一艘快船上，大声道：“你们已经被包围了，放下武器投降，不然只有死路一条……”

为了配合巡检大人的威吓，快船上弓手纷纷放箭，尽管大多数箭支射落水中，但仍有几支箭射在船舷上，发出令人胆战的砰砰声。

那船上的黑衣人不敢托大，竟也取出盾牌举起防护。这下把老胡惊呆了：“这是军队的制式长牌，这伙贼人来头不小！”

更让人震惊的还在后面，只见黑衣人放出一枚红色的烟花。那烟花在夜空炸开不久，只听一声惊天动地的炮响，一丈多高的水柱冲天而起，险些掀翻了一艘快船。

听到打炮声，快船上的官差全都惊得趴在船上，哪还顾得上放箭？

岸上众人循声望去，便见一艘大船从上游驶来，那船虽大，速度却很快，方才那一炮，便是这艘船打出来的。

胡捕头眼尖，看到那船后，脸色煞白道：“这不是备倭的水师战舰么？怎么跑咱们来了？”

“难道他们是官府的人？”王贤也惊呆了，这唱的是哪一出啊？好在他越是紧张就越是镇静，吩咐胡捕头道：“情况有变，让兄弟们都停下！”

其实哪用吩咐，水陆两路的官差都被这阵势吓呆了，他们只是县里的民兵而已，哪敢惹朝廷的水师！

在明朝人看来，打炮是王师的专利，有炮打的一定是朝廷的精锐部队……

战舰越来越近，足有三层、两丈多高，月光下黑黢黢极具压迫感，如移动的城堡，缓缓逼近了蝼蚁般的富阳官差。

无篷船靠了上去，紧贴上战舰的侧舷。这时候战舰上垂下软梯，黑衣人扛起几个捕快，要登梯上舰。

“我们是富阳县官府的，这几个是我们官府的官差！”突然岸上的官差一齐大喊道：“你们是哪部分的，有话好好说，先把我们的人放了！”

黑衣人却丝毫不理会，登船扬长而去……

岸上，王贤和胡捕头傻了眼，这到底是哪路神仙？怎么就这么牛？

“追！”王贤最先回过神来，红着眼跳上一艘快船，先不说别的，要是这么回去，怎么跟那被掳去的几个兄弟的家人交代？

“可是大人，他们有炮……”操船的水手怯懦道。

“下次你让人抓去了，老子掉头就走！”王贤一脚把他踢个跟头，暴喝道：“要是跟丢了，他们的爹娘娃娃你们养！”

这句话还真管用，几艘快船陡然加快速度，追赶那艘水师战舰而去……

那艘战舰最上层，立着十几名精壮的大汉，全都面孔冷硬、肩宽腰细、双腿粗壮。他们穿着黑色的夜行衣，腿上打着绑腿，脚下蹬着快靴，立在甲板上纹丝不动，却让人感觉像是十几头择人而噬的黑豹，充满了危险的爆发力。

可这些强悍的家伙，却对紧紧缀在身后的几艘快船毫无办法。他们船上的大炮，虽然可以轻易将这些小船轰成渣，但对方毕竟是官差，闹大了肯定要被姓胡的骂……

大汉们望着为首的一个面孔焦黑的中年武士，那人眯着眼道：“三个道士的身份查明了么？”

“回九爷的话，他们说自己是富阳县的捕快，为了查清最近僧道被掳案的真相，才假扮成了道士。”一名黑衣武士恭声道：“他们身上有捕快腰牌，应该是真的。”

“他妈的，这富阳县还真奇葩。”中年武士骂一声，“把三个家伙还给他们。”

“胡大人还没看过呢。”另一名黑衣武士小声提醒道。

回答他的，却是中年武士重重的一脚，那武士不敢躲闪，砍麦秆一样跪倒在地，哇地吐出一口鲜血。

“记住，镇抚司姓纪不姓胡！”中年武士语气肃杀道：“再有人敢拿姓胡的压我，就不是踹一脚这么便宜了！听明白了吗！”

“喏！”众黑衣武士齐声应道。

王贤的快船正紧追不舍，便见战舰上接连抛下三样人形物体，扑通扑通落进水里。

“快救人！”王贤也顾不上追了，马上命人下水。

好在南方人水性好，几十名民壮跳进水里，不一会儿工夫就捞上三条汉子，正是那三名倒霉的捕快……

“万幸，都还喘气。”

听了胡捕头的禀报，王贤方长长舒了口气。

“可惜那艘战舰已经没影了。”马巡检假装尽职道。

“没影就没影吧。”王贤却不在乎道：“你还真想跟神仙打架啊？”

“呵呵，不想。”马巡检摇头道：“你说这是哪路神仙？”

“管他哪路神仙，”王贤耸耸肩膀道：“别让咱们再碰上就好。”

“说得对！”马巡检大为赞同道：“收工收工，回去睡觉去！”

王贤回到家已经是凌晨了，家里的灯早就灭了，他拿火折子点着一根蜡烛，才发现小茉莉趴在桌上，睡得正香。

王贤过去拍拍她，想叫她去床上睡，玉麝却一下子惊醒了，用手背擦掉口水，揉着惺忪的睡眼道：“公子，你回来了，我给你打水洗脚……”

“太晚了不洗了，赶紧去睡吧。”王贤摇头道：“明早晨再说吧。”

“不行啊，要是小姐知道，婢子让公子没洗脚就睡觉，会骂死我的。”玉麝却坚持道：“公子坚持一下哈，很快的。”说完手忙脚乱地去打水准备，王贤只好在椅子上坐下。

玉麝端来水，麻利地给王贤脱鞋。说起来，人没有享不了的福，一开始小茉莉要给王贤洗脚，他还不好意思地拒绝说，我自己洗就行了。结果小茉莉当场就哭了，王贤问你哭啥？玉麝说公子嫌弃婢子……

王贤这个汗啊，好吧好吧，你要洗就洗吧。有个小美人给洗脚，是个男人就求之不得的，他只是还不习惯，不付钱就有人给洗脚……

打那之后，王贤就再没自个洗过脚、洗过头乃至洗过澡，腐化堕落之快，着实愧对党和人民的教育。

别看小茉莉年纪小，但手上很有些功夫，捏得王贤浑身舒坦，整个面容都松弛了下来，“玉麝，你这手法长劲不少啊。”

“婢子跟隔壁的含烟姐姐学的……”玉麝抬起头来，额头沁着细密的汗珠，小脸写满认真道：“她说婢子只要学到一半的功夫，就不用担心公子会撵我走了。”

“你跟她学……”王贤不禁苦笑，那含烟姑娘是兵房冯司吏的小老婆，据说原先是扬州瘦马，被个富商养了七八年，后来富商死了，大太太就把她转卖给了冯司兵。

一想到含烟姑娘那从头看到脚，风流往下流，从脚看到头，风流往上走的媚态，王贤咽了口唾沫，再看看清纯稚嫩的小茉莉，竟要拜她为师，他就忍不住想大喝一声……一定要好好学！

一阵胡思乱想，王贤的心思又飘到那艘战舰上。浙江省能出动战舰的，除了那位唐伯爵外再无别人，可唐伯爵抓那些假僧道作甚？莫非是为纯净本省的宗教队伍做贡献？

再联想到那个说来不来，拖拖拉拉的胡濞胡钦差，也是为了和尚道士而来，还要验看他们的度牒……富阳这种小地方，又没有什么高僧大德，恐怕胡钦差也是在找某个或者某几个假和尚或者假道士吧。

再想到胡濞已经找了将近五年，那假僧道到底是何方神圣，竟要朝廷花费如此工夫寻找？

王贤想不明白，或者他不敢去想，不想去明白，因为揭开真相的同时，自己这个小虾米，也很可能会被吞噬进去……

‘无论如何，胡钦差已经走了上百个州县，都没发生什么意外。’王贤暗暗拿定主意：‘我管他找神仙还是鬼怪，全力配合就是……’

一夜无话。次日一早，王贤刚起床，玉麝正给他梳头，他安排在县境的眼线慌张来报：“大、大人，钦差座舰抵达我县，转眼就到码头了。”

“快去通报二老爷！”王贤慌忙自己穿衣提鞋，发现还是自个动手来得快。

不一会儿，王贤奔到衙门，和同样慌慌张张的蒋县丞碰上头，两人便带着仪仗护卫奔到码头。气还没喘匀，就见几艘战舰逆流而上，离着码头越来越近。

看着那些水师战船，胡捕头小声对王贤道：“第三艘就是昨晚那艘……”

王贤点点头，和蒋县丞赶紧向那艘树着官衔牌的旗舰迎去。

旗舰缓缓靠岸，一名六品服色的中年官员，在几名僧道的陪伴下，立在甲板上，朝二人微笑。

第一百三十章项庄舞剑

富阳码头上早已扎起了彩棚，清空闲杂人等，地上铺好红毯，一众民壮穿着簇新的号服，手持红缨长枪，昂首立在红毯两侧。他们身后，是临时拼凑起来的乐队，身前则是富阳县一众官吏。

“都记住自己该干啥，千万不可乱了章法！”事到临头了，蒋县丞还不放心的叮嘱一众属下。

“明白了。”众官吏哄然回答。

官船一停稳，还没开始下锚，蒋县丞就赶紧率众跪下。那厢间，王贤朝乐队一挥手……这支由本县各寺观、青楼的乐人混编起来的锣鼓班子，就一齐敲打吹弹起来。锣鼓爆仗声中，更有十八支大唢呐呜呜丫丫奋力吹响，竟奏出了恭迎天使的《引凤调》。

这让船上的钦差不禁淡淡笑起来：“想不到富阳县的礼节还很周到。”

“可惜走音了。”他身后一个英俊的青年道士却眉头轻蹙道。

“要求不要太高。”钦差大人笑道：“我走过这么多州县，这已经是极好的了。”

“胡大叔的要求可真不高。”青年边上，是个俊俏到不像话的后生，闻言嬉笑道。

“没规矩！”却引来青年的呵斥。

“无妨。”钦差大人笑道：“是我让这么叫的。”

这让那小后生开心极了，朝青年挤眉弄眼。

“那也不能不分场合！”青年颇为尴尬道。

“好了好了，你回头再训，我们要下船了。”钦差大人笑着踏上船板，青年赶忙住口跟下去。那小后生也绷住脸，尾随青年下了船。

“富阳县丞蒋三理，恭迎钦差大人。”蒋县丞率众大礼参拜，恭迎钦差下船。

那钦差缓缓踱步下船，虽然船板又窄又晃，但他如履平地，长长的袍袖一丝不动，稳稳走到码头上，见只有两名穿官服的迎接，他淡淡道：“请

起。”

“谢钦差大人，”蒋县丞爬起来，先为魏知县解释道：“适逢浙江饥荒，我家知县大人被省里委任为粮米委员，到湖广筹粮去了，这段时间由下官署理县务。”

“嗯。”这位叫胡濬的钦差大人，长得十分普通，属于那种扔到人堆里认不出来的，但身为天使，自有一股威严在。他点下头道：“救灾要紧，本官此来代皇上颁布御制诸书，敕封各道观寺庙，也是皇上为受灾百姓祈福，县里一切从简，切不可扰民。”

“皇上慈悲，钦差大人仁厚，富阳父老必将感恩戴德！”蒋县丞马屁拍得山响，却不敢把胡濬的话当真，万一人家只是客气一下咋办？

不过胡钦差说的似乎是实话，他拒绝了蒋县丞请到县衙居住的安排，选择与一众从人在驿馆下榻。

侍奉着钦差大人并随行属官上了轿，蒋县丞吩咐王贤招呼好其余的吏员和侍卫，便也上了自己的轿子。

“请诸位大人上车。”王贤陪着笑，请胡钦差的一众随员上马车。他几乎将富阳大户所有的马车都弄来了，如今他说话分外好使，他说要追狗，大户们绝不撵鸡，他说要借车使使，大户们一句废话不多说，赶紧将家里的马车收拾干净了，送到官府来待用。

那些胥吏差役之流的上车了，但一众护卫并不领情，王贤再三邀请，却热脸贴了冷屁股。他们冷淡地说道，我们坐在车上，谁来护卫钦差大人？

王贤只好也只好由着他们，目送一众护卫拱卫着轿子缓缓而去，这时帅辉凑过来，小声道：“大人，你看那个侍卫，是不是挺眼熟？”

王贤忙着照看全局，哪有心思注意单个人，顺着帅辉的目光，他看向走在左边第三位的那个侍卫，因为只能看到背影，他也没看出像谁来。

“我怎么觉着他像何常……”帅辉又道。

“何员外？”王贤目光一凛，让他这么一说，这背影倒真是相仿，却又觉着荒谬……姓何的去岁已经被秋决了，怎么可能又冒出来。

“也许是我看错了。”帅辉小声道：“但那两只牛眼实在太像了，而且他看向你的眼神，也恶狠狠的。”

“哦？”王贤相信帅辉的话，这个昔日的伙伴虽然本事不济，但眼尖心

灵，是不会无的放矢的。

“要不要试探他一下？”帅辉问道。

“……”王贤想了下，摇头道：“不，这帮侍卫很可能是锦衣卫，不到万不得已，不能招惹他们。”顿一下又吩咐道：“让小的们都擦亮招子，把他给我盯紧了。”

“是。”帅辉点点头，赶紧去布置了。

王贤目光微凛，在码头立了片刻，看到胡捕头经过，他招呼一声，示意对方上了自己的马车，两人轻声嘀咕起来。

富阳县的会江驿地处要津，屋舍众多，要不还真容不下钦差一行人。

饶是如此，富阳县上下也是竭尽全力，才能保证钦差一行的食宿。待安顿下来，胡钦差便命蒋县丞不必随时伺候，切莫耽误了公务。

“钦差大人有命，下官唯有遵从。”蒋县丞应一声，将王贤推出来道：“这位是本县户房司吏，署理典史事务的王贤王仲德，钦差大人这段时间在富阳，便由他全程陪同。”

王贤忙深深施礼道：“钦差大人有什么事，只管吩咐小人。”

胡钦差深深看了王贤一眼，点点头道：“这段时间有劳了。”

王贤心说这位钦差待人接物挺客气，应该不算难伺候。

蒋县丞离去后，胡钦差便让王贤，将本县的僧会、道会请来。王贤赶忙命人去传，盞茶工夫，青藤道长和闲溪和尚便来了。

一僧一道见过钦差后，胡濛客气请两人坐下，端详一番，笑道：“二位气度着实不凡，想不到这小小一县，竟也藏有真人大德。”

“阿弥陀佛，大人谬赞。”闲溪和尚合十道：“不知大人召我二人前来，有何吩咐？”

青藤道长也缓缓点头。

见两人一副公事公办的表情，胡钦差并不意外，便对两人讲起了颁布御制诸书，敕封各道观寺庙之事，请他们将寺观的僧道名录呈上。

两人已然带在身上，便由那青年道士转交给胡钦差。

胡濬接过来翻看几页，微微皱眉道：“难道本县只有一寺一观，各二十僧道？”

“洪武二十四年，太祖皇帝命各州县只许保留大寺观一所，僧道集中居住，限各县僧道各二十人。”青藤子缓缓答道。

“但据本官了解，”胡濬眉头紧锁道：“各县原有寺庙道观并未废弃，有大量没有度牒的僧道存在。”

“在山野寺观中或许有之。”青藤子道：“至少县城里没有。”

“呵呵，青藤道长不必多心，本官不是来兴师问罪的，”胡濬笑笑道：“恰恰相反，当今圣上仁德广厚，特命本官考察天下寺观，只要没有太大的问题，都会给予敕封的。”顿一下道：“至于其中的僧道，经本官当面考试合格，也会颁发度牒的。”

“善哉善哉。”听了胡钦差这话，两人都有些动容。

“所以请二位，给本官一份详细的本县寺观清单，”胡濬一字一顿道：“不要再敷衍我。”

“是。”两人面有惭色，告辞下去。

胡濬凝目望着他俩的背影，很久才收回目光，低声问道：“你怎么看？”

“应该没问题吧，”青年道士低声道：“如果有问题，他们应该不敢来吧。”

“那不见得，”胡濬缓缓摇头道：“要是本官一到，他们就望风而逃，岂不打自招？”

“他们哪里不妥？”青年道士反问道。

“这两人太淡泊了，虽说出家人淡泊名利，但淡泊到他俩这样，实在是少见。”胡濬道：“这是多大的恩典啊，他俩却只说了个善哉善哉，哪像是外县那些僧会道会？”

“也许真是高僧大德也说不定。”青年道士道。

“呵呵……总之盯住他俩。”胡濬笑笑，压低声音道：“但不要打草惊蛇，我敢断定，那人绝对不会在富阳，这两人就算是他的手下，也肯定是最外围，动了他俩，就会把那人惊出浙江！”顿一下道：“到时候就难找了！”

“大人为何断定，那人就在浙江？”青年道士不解道。

“明教的狗鼻子最灵，既然他们最近一直在这一片寻找，那人应该就在浙南。”胡濛轻声道：“我们反其道而行之，故意往西去，然后绕到江西，要让那人以为，我们已经放过浙江，把重点放在江西福建，这样他才不会继续南逃……万一把他逼到海上去，就太糟糕了！”

“然后我们再暗中查访，确定他的最终位置？”青年道士终于明白了。

“不错！”胡濛点点头，不无感慨道：“想在大明朝找那个人，看似不难，实则难比登天。有太多人不想让我们找到他了……”

青年黯然道：“是啊，他毕竟是……”话说了一半，便没了下文。

“所以得找一个，和过去没有瓜葛，也不太讲礼义廉耻的厉害角色，来替我们办这件事。”胡濛缓缓颌首道：“我这次来富阳，其实多半是为了他……”

第一百三十一章地狱的来客

钦差一行虽然从简，也有四五百人，照顾这么多人吃喝拉撒的重任，便全落在会江驿丞和驿吏两人身上。虽然他俩手下有县里派来的五十名民夫，依然从早到晚，忙得脚不沾地。直到下半夜，准备好明天的早饭，两人才累得跟死狗一样，各自回屋准备睡他俩时辰。

李驿吏进到自个房间，一边捶着背，一边摸出火折子，吹出红光来，点着了桌上的蜡烛……

烛光一起，屋里登时明亮不少，李驿吏看见一条黑衣汉子，纹丝不动立在窗前……

李驿吏吓得掉落了火折子，大张着嘴巴两腿直筛糠，待看清那黑衣汉子的面容，他竟直接吓晕过去了……

本打算来个震撼出场的黑衣汉子，不由大为尴尬，只好将李驿吏弄到床上，又掐人中又捏虎口，好半天终于听到李驿吏的呼噜声……驿吏大人实在太累了。

黑衣汉子彻底失去耐心，正反两巴掌将李驿吏扇醒，揪着衣领把他拎起来道：“看看我是谁？”

“鬼……”李驿吏惊骇欲绝、声音微弱道。

“不错，我就是鬼！”黑衣汉子恨声道：“来向仇人索命的恶鬼！”

见李驿吏又要吓晕过去，黑衣汉子只好说人话道：“别害怕，我是何常！”

“何……何员外？”李驿吏眼睛瞪得比黑衣汉子还大，牙齿打颤道：“那还是鬼啊……”

“鬼有影子么？”黑衣汉子抬起手，烛光照出的影子，便笼罩了李驿吏的脸。

“你竟然没死？”李驿吏相信他是活人，依然难以置信道：“你是怎么逃过秋决的？”

“嘿嘿。”见他终于相信，黑衣汉子拉个杌子坐在床边道：“早跟你说过，我是锦衣卫！”

“那为啥早不亮明身份？”李驿吏历经磨难，变得敏感多疑道：“平白受这份折磨？”

“嘿，”黑衣汉子叹口气，说实话道：“其实我也没想到，先父传下来的身份，到现在还好使……”说着便简单讲出前因后果：

“我家三代粮长，我爹我爷爷都是洪武朝的粮长。太祖皇帝时，粮长比现在受重视多了，我爷爷我爹每年都会进京面圣，太祖爷除了问些收成风物的问题之外，也会问他们当地吏治民情之类。为了拉拢他们，太祖皇帝将天下所有粮长都编为锦衣卫，命其暗中监视地方官员……”

“可惜太祖晚年，误信文官谗言，处死了锦衣卫的指挥使，解散了镇抚司，我父亲这些锦衣卫的密探，一下子失去了组织。他老人家临终前才告诉我真相，对我说，如今皇上重建锦衣卫，我们这些密探说不定早晚有恢复身份的一天。我起先并不在意，日子过得不错，谁还想当探子？”黑衣汉子何常恨恨道：“直到那姓王的小贼，害得我家破身亡，自己也要被处斩时，我才想起自己的身份，可惜说出来也没人相信！”

“那后来是怎么回事儿？”李驿吏小心问道。

“其实还是有人听到心里去的，那位参与会审的锦衣卫千户，亲自查明了我的身份，认定我确实是锦衣卫百户后，便把我提到了京城的诏狱，然后给我改名换姓，把我放出来！”如此隐秘之事，何常却毫不掩饰地说出来，并不怕惹出麻烦……锦衣卫的身份，让他的胆子十分肥壮。

“那现在员外是？”李驿吏惊叹道。

“现在没有什么何员外了。”何常板着面孔、一字一顿道：“我姓常，锦衣卫镇抚司小旗常在是也！”

“不是百户么……”李驿吏小声道。

“嘿……”何常，现在叫常在，常小旗尴尬地瞪他一眼道：“这是活命的代价，用三级官阶换来的！”说着又强调道：“镇抚司的小旗，地方知府也得尊着恭着！”

“那倒是。”李驿吏满是羡慕地赞道：“谁敢惹锦衣卫啊。”

“当然。”常在志得意满地哼一声道：“这次兄弟自告奋勇，跟我们千户大人，护送钦差一行，想不到这么快就回富阳了。”

“可是富阳已经面目全非了。”李驿吏叹一声，颇有残花败柳之意。

“对了，你怎么沦落到驿吏的份儿上了？”常在打量着起码老了十岁的李驿吏道：“早先看见你老成这样子，我都不敢认了。”

“唉……”李驿吏自然是李晟，只见他未曾开口泪先流，黯然神伤道：“姓王的爷俩，知道当初是我给你支的招，自然不会饶过我。姓魏的又嫌我不和他一心，也乐于帮他爷俩整治我……”说到伤心处，李驿吏哭得涕泪横流道：“县里那帮王八蛋，也是群落井下石的畜生，轮番打我的秋风。到后来，连街上的流氓混混，都敢到我家里敲诈……那王贤父子官儿越做越大，就越多通过踩我来讨好他们……如今我家里值钱的东西，早被洗劫一空，你嫂子都不敢上街，一上街准被人占便宜。呜呜，我早就不想活了我……”

“唉，咱真是难兄难弟啊……”常小旗也被勾起伤心事，一把鼻涕一把泪道：“我出事儿之后，家里值钱的东西，都被胡不留那帮畜生搬走了。几房妻妾也纷纷改嫁，我找到我儿的时候，他正在跟着叫花子要饭……呜呜，不报此仇，我誓不为人，呜呜……”

两人抱头痛哭了好一阵，常小旗才抹掉泪道：“好在苍天有眼，非但叫兄弟我活下来了，还让我成了锦衣卫！”说着重重一拍床沿道：“这次我回来，就是找姓魏的、姓王的、姓胡的报仇的！”

“天可怜见啊！”李驿丞吏出望外道：“兄弟你打算怎么办，我全力配合！”

“这不找你合计么……”常小旗道：“你看看有什么好办法，能置他们于死地！”

“我也没办法，”李驿吏挠头道：“这帮人最近凶得很，把衙门里经营得铁板一块，把县里大户收拾得服服帖帖，老百姓更是感恩戴德……”

“难道他们就无懈可击？”常小旗瞪起牛眼道。

“当然不是，大户们都恨死他们了，只是慑于他们的淫威，不敢乱来罢了。”李晟恨声道：“只要能抓住要害，不愁搞不死他们！”

“你这话我怎么听不明白？”常小旗一头雾水道：“一会儿说没办法，一会儿又说不愁。”

“现在我是没办法，但只要能拿到富阳县户房的账目，我就有办法了！”李晟冷声道：“县里从今春开始，又是赁民房、又是开梯田，又是买粮食、又是收生丝……各项开支浩繁！兄弟知道，这意味着什么？”

“什么？”隔行如隔山，常小旗不明白他在说什么。

“这意味着有大把捞钱的机会，”李晟羡慕嫉妒恨道：“比如赁民房。按惯例，经办的差役要抽半成，户房要抽半成，还有一成由知县掌握，”顿一下道：“就算他们下手干净，不再从中克扣，这也是两成的款子去向不明。至于开梯田、买粮食、收生丝……里面的花头只多不少，这些钱说起来叫陋规惯例，但按照《大明律》，却是贪污无疑！”

“贪污……”常小旗道：“这些年，没听说哪个官员，因为贪污被抓起来。”

“那是没闹大，”李晟幽幽道：“如果大户们联名向钦差举报，富阳县官吏沆瀣一气、贪赃枉法，你说钦差大人会怎么办？”

“呃……八成会交给知府衙门吧。”常小旗小声道。

“怎么，不会交给锦衣卫查么？”李驿吏吃惊道。

“文官对我们锦衣卫，向来十分戒备，”常小旗叹口气道：“别看我们和胡濬是一路，但他跟防贼一样防着咱们……”顿一下道：“不过咱们也不鸟他们！”想到那天千户大人，一脚踹飞了说错话的总旗大人，他便心中大定道：“我们千户说了，必要时可以甩开姓胡的单干！”

“那就让他们告到锦衣卫那里。”李驿吏道：“到时候还得兄弟照应一下。”

“没问题。”常小旗说着，压低声音道：“但是我们千户大人，凭什么帮你们？”

“凭兄弟你啊……”李驿吏毕竟是做惯这种营生的，说着便醒悟道：“要多少钱？”

“一万两银子。”常小旗竖起一根手指道：“兄弟我现在没钱了，只能你出。”

“我也没那么多钱了……”李驿吏看何常的面色有异，只好咬牙道：“我砸锅卖铁，也给你凑起来！”

“你可以让那些大户们也出点么。”何常给他支招道：“扳倒姓魏的和姓王的，也是他们的心愿，必须也得出血！”

“好，不过最好你也露面，这样他们才容易相信。”李驿吏睡意全无，两眼放光道：“这样吧，明天我去找刁主簿，让他安排一下，咱们大家见个面。”

“也好。”何常道：“一定要抓紧，我们在富阳待不了几天的……”

“那好，我这就去找刁主簿！”李驿吏道：“他也是苦闷至极，肯定很积极的！”

“嗯。”何常点下头。

第一百三十二章先发者制人

时间紧迫，两人决定立即去找刁主簿合计。尽管驿馆内外设有层层警卫，但李晟是驿馆二把手，何常是锦衣卫，这二人组想要离开驿馆还是没问题的。

走在富阳县黑黢黢的大街上，何常不胜感慨，原先以为县城很大很繁华，但到外面见了世面，才知道这富阳县很小很小……这次报了仇、血了恨，今生便不再回来！何常暗暗下定决心。

一边的李晟却不如方才那么有信心，也许黑暗会让人怯懦，他看到夜空几颗孤星，就想起王贤那两只闪着瘆人寒光的眼睛……他很清楚，如果这次不能把那小子除掉，自己的死期也就到了。想到这，李晟不禁打个寒噤，回头看看巷尾，黑洞洞空无一人……

待两人进去刁家好一会儿，巷尾的阴影处，竟浮现出两条人影来。两条人影低声商量两句，其中一个继续盯梢，另一个则顺着墙根离去。

不一会儿，他出现在了临街一户门外，敲开门，竟现出胡不留那张警惕的面孔。

胡捕头望了望他身后，确定没人盯梢，才将其放进屋里。

胡捕头家堂屋里，摆设十分奢华，桌上点着一对红烛，桌边坐着个面沉似水的年轻人。

听了那眼线的禀报，胡不留对年轻人道：“二郎，这三个人凑一起，用脚趾头都能想出来，肯定是要对咱们不利。”在富阳县，有什么风吹草动，是瞒不过这二位的。

一确定真是何常回来了，而且成了锦衣卫。王典史便知道自己面临的危险前所未见，之前的对手只是要他倒霉，最多要他身败名裂，但这次何常肯定是要自己命的！

虽然对手是锦衣卫，但总不能洗净了脖子，等着人家宰自己吧？王贤骨子裡有股子狠劲儿，哪怕是皇帝老儿要杀他，他也不会坐以待毙的！

虽然你何常摇身一变，成了锦衣卫，但我王贤也不再是昔日那个无赖少年，我如今是富阳县典史，虽然只是署理的，但手下精英荟萃，富阳县的黑白两道，从三班官差，到车船店脚牙，全都听他号令！

有道是强龙不压地头蛇，何常算不算强龙两说，王贤却是如假包换的地

头蛇，谁胜谁负，还要试过才知道！

于是王贤命胡捕头，出动本县最厉害的两名飞贼，鼓上蚤和草上飞，一个监视何常，一个监视李晟。他估计这两个老相好，一定会勾搭到一块儿。果不其然……

王贤摸着手边紫檀木的八仙桌，揶揄胡不留道：“当初搬人家桌子时，没想到他竟然是锦衣卫吧。”

“唉，别提了。”胡不留郁闷道：“谁能想到呢？”

“是啊，确实麻烦。”王贤缓缓点头，表情也有些苦恼道：“要不，你把家具给人家搬回去吧。”

“有用么？”胡不留大翻白眼道：“要是有用，我把吃下去的全吐出来！”

“好像没啥用，人家要的是你的命。”王贤笑道：“你死了，还不全是人家的了。”

“还有心情说风凉话，”胡不留郁闷得直抓头道：“你知道他们要怎么对付你？”

“这不重要。”王贤淡淡道：“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他们想整治我，总会有办法的。”

“那怎么办？”胡不留打量着王贤道：“你可不像那种任人宰割之辈啊？”

“呵呵，谬赞了。”王贤欣慰地笑了，他一直以来，都在打造一个强悍的形象。因为他已经知道，在这个法制不健全的时代，只有让睚眦必报的形象深入人心，才能打消敌人伤害自己和家人的念头。

“不如咱们……”见王贤也没好主意，胡不留目露凶光，比画个切菜的手势道：“管保干净利落不留把柄！”

本是一脸严肃的王贤被逗乐了，“胡大叔好胆气，敢灭锦衣卫的口！”

“在县里我还是有几分把握的。”胡不留讪讪道：“以前和你爹没少往富春江里下馄饨。”

“人家锦衣卫少了人，肯定要大肆寻找的。”王贤问道：“他们知道何常与我的宿怨，肯定要拿我是问的。”

“到时候，二郎千万别把你胡大叔供出来……”

“没问题。”王贤笑着点点头。

“.....”片刻冷场后，胡不留摸着脑壳讪笑道：“我这真是个馊主意。”

“一点不馊。”却听王贤冷森森道：“你这办法很好，只要我能设法自保.....”

“那些锦衣卫可不讲理。”胡不留忧心道：“他们只要怀疑到你，就可以把你抓走，咱们虽然人多，却也不敢和锦衣卫对着干。”

“大叔有这句话，说明良心还没全黑。”王贤笑道。“虽然你是担心我吃不住刑，把你也供出来。”

“嘿嘿.....”胡不留讪讪笑道：“主要是关心你。”

“多谢关心。”王贤缓缓起身道：“给我间安静的屋子，我要仔细想想该怎么干。”

“好。”胡不留现在唯一的指望，就是这个总是可以不可思议取胜的王贤了。

他便将王贤请进自己的书房.....有钱人可以不读书，但一定有书房。

书房里，王贤凝神静气，开始细细推敲起来。这是他在智取何员外，巧斗李司户、压服抗税的大户、诱惑粮商为富阳运米、乃至今年的赈灾大计，整治屯粮的员外们之前，都会认真重复的举动。

每次行动前，他都要把可能出现的问题想过几遍。包括解决问题的方法、步骤、允许的最长时间，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意外，怎样处理等等.....想好一个环节，就把它定下来，全部想好之后，觉得有把握了，才会行动。否则他是不会动手的。

所以在那些看似冒险的行动中，王贤总能举重若轻、置身危险之外。

但这次非比以往，这次是你死我活，而且对方有超级恐怖的靠山。他不允许自己有一丁点疏漏，因为一个小错，就可能断送掉他的性命！

王贤冥思苦想，先往最坏处想，做好应付最危险局面的准备，待将这些事情想清楚，才去思考下手——主动出击是一定的，绝不能被动应付。因为只有趁对方没有准备，以有心算无心，才能先发制人，才能在对方反应过来之前，把所有的麻烦都处理完毕，这样才不怕对方调查.....

但这次最大的麻烦，在于对方是蛮不讲理的锦衣卫，他们不需要证据，就可以把自己抓走，然后各种大刑伺候……以他对自己的了解，肯定会熬不住刑，竹筒倒豆子的……

正如胡不留所言，要想在富阳县，让几个人活不见人、死不见尸，一点也不难。难的是怎么让锦衣卫怀疑不到自己头上。但何常出事儿，哪怕是失踪，自己这个仇家都是第一嫌疑人……真是苦杀个人啊！

‘除非让锦衣卫亲手杀了他，才不会怀疑到我头上……’王贤无奈地苦笑道，可锦衣卫无缘无故，怎么会杀自己人？

‘等等……’自嘲过后，王贤突然愣住了，仿佛一道闪电划过，一个大胆的计划浮出脑海……

天光渐亮，富阳县重新变得热闹起来。

一宿没睡的李驿吏，顶住通红的双眼，在厨房督促伙夫做早饭。做完早饭，又带人一个院子一个院子的送饭。

跟随钦差而来的官吏差役，大都刚刚还没起床，但那些侍卫却早起来练功，这会儿正打得热火朝天。

这些穿着普通侍卫服色的锦衣卫，各个都是精挑细选出来的军中好手。当年皇上重建锦衣卫，亲自定下三条选人的规矩，一是体力要好，要求步行每天能走一百六十里以上。二是轻功要好，两丈高的墙，跃起来双手一攀，翻身便能过去。三是功夫要好，除了拳脚兵器功夫娴熟，更要有狠劲。因为厮杀不是比武，谁不把自己的命当回事儿，才能要了对方的命。

是以这些锦衣卫早晨操练，也跟生死相搏似的，不时有人被打飞出去，满脸是血，但只要还能站起来，随手一抹血，便红着双眼再次扑过去。

那日那名被叫做九爷的中年人，此刻负手走在场中，监视着儿郎们比斗，不时也指点两下。看得出来，他还是很满意的。

不知不觉走到场边，一名总旗恭声道：“九爷，可以开饭了。”

“老规矩，”九爷朝场中大声道：“打倒对手才有饭吃！”

儿郎们闻声，下手更加凶狠起来，场上的杀气一下浓重了许多。

“要对得起锦衣卫三个字。”九爷满意地笑道。“要把那些二世祖，给我们丢的脸，加倍挣回来！”

总旗闻言无奈苦笑，九爷是燕王府亲兵出身，对锦衣卫这支皇帝亲军，有极强的自豪感，从选人到练人，无不精益求精。但不是每个人都像他这样想，尤其是那些顶替父亲加入锦衣卫的，只喜欢锦衣卫的威风八面，却从没想过维护锦衣卫的形象。比如那个常在……昨天晚上出去一宿，今早回来倒头就睡，连早操都没出。

第一百三十三章后发者制于人

“九爷，今晚还去抓鱼么？”总旗笑问道。

“去。”九爷颌首道：“闲着也是闲着，全当给孩儿们练练手了。”

“好嘞。”总旗应声道：“回头我安排一下。”

“嗯。”九爷颌首道：“今天胡大人开始拜寺了，让孩儿们擦亮招子，别漏过可疑之人！”

“是。”总旗再应一声。

驿馆那厢间，胡濛正在和青年慢条斯理地用早饭，吃到一半，那个俊俏后生才出来，两眼笑成弯月道：“胡大叔早。”

“快坐下吃饭吧”胡濛笑着点点头。青年瞪那后生一眼：“又睡懒觉！”

“就晚了一小会儿么。”后生扮个鬼脸道：“哥，我要吃鸡笋粥。”

这让刚刚进来的王贤倒吸口冷气，他都没听说过，什么是‘鸡笋粥’。

“没有。”青年摇头道。

“有酥蜜粥也行啊。”后生降低要求道。

王贤这个郁闷，还是没听过……

“有二米粥吃就不错了！”青年训斥道：“什么鸡笋粥、酥蜜粥，在这小县城里，怕是听都没听过。”

“……”王贤本以为这青年还不错，原来也是个含着金汤匙长大，从不去考虑别人感受的贵公子。

“你来了。”胡濛打量着王贤，心里不禁打鼓，这小子实在是太年轻了，一副人畜无害的样子，要说特别，就是那双眼贼亮贼亮的……这种嘴上没毛的家伙，真能担当大任么？胡钦差深表怀疑。不过观其将接待工作安排得井井有条，至少也是个人才吧……

回过神来，见王贤在那里垂手听训，胡濛问道：“王大人，贵县有寺庙几何，道观若干？”

“这个，小人不信佛道，向来不关注这个。”王贤恭声道：“不过县城里有座永安寺、还有座水月观，小人是知道的。至于乡下，听说也有些民间设立的野寺之类……”虽然他知道本县还有九座庙，五座道观，但他绝对不能承认。因为按皇明祖训，一个县里只能有一寺一观。就算大家都知道不是这样的，但捅破这层窗户纸的人，绝对不能是自己。

“滑头！”胡濬板起脸来训道：“你既然是典史，有几座庙几座观，应当一清二楚才是。”

“小人这个典史，刚署理不到一个月。”王贤苦着脸道：“而且光管县里，还没顾上外面。”顿一下道：“要不我叫礼房的人来问问？”

“不必了。”胡濬心中暗笑，这小子还真是汤水不漏，浑不像是个雏儿，好奇问道：“你在衙门里几年了？”

“回大人，两年了。”王贤心说，确实是两年……去年和今年。

“不凡啊。”胡濬惊讶道：“两年从书办做到典史，你是怎么做到的？”要是知道王贤其实进衙门还不到一年，不知胡钦差会惊讶成啥样。

“主要是大老爷赏罚分明。”王贤心说你要招女婿么，问这么细。“恰逢多事之秋，小人立了几个功劳，大老爷才力排众议，让我当上了司户。”顿一下道：“小人这典史……”

“是署理的。”那俊俏的不像话的小后生笑嘻嘻道：“你这小子真有意思，人家都唯恐说自己官小被看轻了，你却唯恐人家以为你官大。”

“明明没有的事儿，”王贤淡淡道：“我不能欺骗钦差大人。”

“呵呵，好。”胡濬笑道：“今天我去水月观和永乐寺，同时你让礼房的人，先把本县有多少寺庙道观查清楚，我也会派人去查，还有多少僧尼，全都给我弄明白，不许含糊，听明白了么？”

“是。”王贤轻声应道。

与此同时，刁主簿也要出门去了。自从被魏知县强制休养后，他便羞于见人，一直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成了本县头号宅男，直到昨晚李晟和何常联袂而至……

从短暂的惊吓中回过神来，刁主簿听两人端出复仇大计，不禁怦然心动。毕竟对方是锦衣卫，想要干掉个典史，还不跟捏死个蚂蚁一样？

所以他毫不犹豫地答应，帮他们联络几个大户，来参与复仇大计。但两

人离开后，刁主簿却夜不能寐，只要闭上眼，他就想起那个阴险狡诈的王贤，是那样的让人恐惧……

从王贤进衙门第一天，刁主簿就领教过他的阴险，之后他被砍去左膀右臂、被架空、被妖魔化，直到被赶出衙门……背后都有王贤的影子，偏生他还抓不住任何证据。

说实在的，刁主簿已经被王贤吓破胆了，回首过往的一幕幕，还不是每次他觉着有必胜的把握，却每次都输得一塌糊涂……难道这次能例外？

一夜辗转难眠，挨到天亮时，刁主簿的信心已经严重不足。但他还是打算出门，男人么，有时候就要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不然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草草吃了早饭，他便让人备车，准备先去李员外的别业。

谁知刚登车坐定，座位下竟钻出个人来，刁主簿刚要惊叫，被那人一把捂住嘴，同时一柄匕首抵住喉咙，那人低声威胁他道：“不想死就闭嘴！”

刁主簿如筛糠一般，点头连连。

外面家丁听里面有动静，问道：“老爷，怎么了？”

“没事儿……”刁主簿颤声道：“出发吧。”在匕首的威逼下，他乖乖听话，让说啥说啥……

只是刁主簿想不通，吴为小胖子，怎么会有这么好的身手？

李晟一天，都像陀螺似的转个不停，只觉着分外难熬。他不知看了多少次天色，才终于挨到擦黑，便丢下手头一摊杂务，换上身鼠灰色的衫子，在头上扣顶大帽，从后门离开驿馆。

何常早等在巷尾，见到他便不耐烦道：“怎么这么磨蹭？”

“当牛做马不自由。”李晟苦笑道：“我这还是提前走了呢。”

“嘿嘿。”何常转怒为笑道：“赶明儿咱们把姓魏的、姓王的、姓胡的一锅烩了，你翻身还不是易如反掌？”

“呵呵，但愿如此吧。”李晟勉强扯出一丝笑道：“走吧，去榆钱巷。”

“不去榆钱巷，改地儿了。”何常道：“刚才姓刁的派家人来告知，说今晚不在家里聚了。”

“那去哪？”李晟皱眉道。

“西桥码头，有他家的游船，姓刁的已经先行一步，在船上备好酒菜，恭候贵客光临。”何常撇撇嘴道：“胆小鬼，生怕在家里让人发现了……”

“还是谨慎点好。”李晟道：“咱们赶紧过去吧，西桥码头可够远的。”

两人便加快脚步，远离了住户密集的街巷，到了永丰仓附近的西桥码头……这码头主要是用来运粮的，平时没有任何船只停泊，自然也没有人活动，尤其是晚上。

看四周黑灯瞎火，还不时有夜枭鬼叫，两个大老爷们吓得腿肚子转筋，何常恶狠狠道：“姓刁的真混账，待会儿捆他两掌方能解恨。”

“这里也好，没人察觉。”李晟却觉着，越是隐蔽越好，他实在让王贤吓破了胆。见码头边泊着一艘高篷游船，船头船尾各挑一盏灯笼，上写个黑色的刁字，不由兴奋道：“看，那不亮着灯笼么，快过去……”

黑夜里看到明灯，犹如见到希望一般，两人加快脚步过去，便见个家丁在船头招呼道：“二位老爷当心脚下。”

两人不疑有他，大步踏上游船，何常抢先一步，掀帘进了船舱，破口大骂道：“姓刁的，你个囊球……”

话没说完，他就愣了，只见刁主簿被牢牢捆在椅子上，嘴巴还塞着破布头。

何员外暗叫不好，便要退出船舱，却只听一阵破风声，后脑便遭到沉重一击，眼前一黑，晕了过去。

为了对付这个高手，胡不留亲自出手……果然宝刀不老，闷棍敲得又稳又准又狠。

至于何常身后的李晟，手无缚鸡之力，被那个乔装伙计的手下，一掌砍在脖颈，软软瘫倒在地。

“麻利点，还有客人呢。”胡不留将铁棍放在门边，对两个手下下令。

两人赶紧先将何常绑了，如刁主簿一般，捆在椅子上，再将李晟也如法炮制，刚忙活完，码头又有人来了……

“坏了，这个带了家丁。”一个手下小声道。

胡不留眯眼一看，果然见两个汉子护卫着一顶小轿由远而近，加上轿夫这就是四个人……

胡不留暗道好险，幸亏王四爷算无遗策，不然这下非露馅不可。

小声嘱咐手下，按最终方案行事，他重新提起了铁钎。

来的是杨员外，他最近担惊受怕，时常想起王贤那个手势，虽然不明就里，但他能看懂那阴冷的眼神，那是要自己的命！

所以他出门都带着保镖的。

在随从搀扶下下了轿子，便见个刁家家丁在船头招呼道：“这位老爷当心脚下。”

杨员外不疑有他，吩咐其余三人在码头等自己回来，他则在一名重金雇来的拳师陪伴下，踏上了船板。

刚走到船板中央，便听喀嚓一声，那船板竟断成两截，杨员外扑通跌落水中，连那高手也猝不及防，一起落水……

第一百三十四章昨日重现

“不好了，员外落水了，快救人……”船上人见状高叫道。

岸上杨员外的两个家丁，赶紧跳下去救人，剩下一个站在岸边却不肯下，便听有人在身后问：“你咋不下去？”

“我，我怕水……”家丁羞愧道。

“不要怕，我帮你……”那人话音未落，便听破空声响起，家丁的脑后便吃了重重一击，脆生生跌落水中。

“收网！”胡不留收起铁钎，低喝一声。

两个手下便合力摇动辘轳，将一张早就设在水中的渔网，一点点提了起来。

渔网中，五个人手脚纠缠在一起，全都一动不动，灌水过多，晕过去了。

胡不留的手下先将杨员外绑进舱内，又将四个家丁绑好，扔到另一艘船上。

“开船！”胡不留沉声下令。

游船缓缓驶出码头，驶入富春江，逆流行驶了数里，便在河岔口附近的芦苇荡边下了锚。

“泼醒他们！”船上，胡不留看着四把椅子上的四个人，下令道。

手下便赏了四人一人一桶冰凉的江水，最郁闷的就数刁主簿，他本来就醒着，也没少了那桶水。

除了被铁钎击昏的何常外，李晟和杨员外都幽幽醒转过来。待他们神志渐渐恢复，便看见胡不留那张阴冷的面孔。

两人不禁齐齐打了个寒噤，也不知是冷，还是怕。

“你们今天来干什么，老子很清楚。”胡不留冷冷扫过他们，一把揪起何常的脑袋：“因为这个死人又活了，还成了锦衣卫，你们又看到对付我们的希望了！”

三人都要怕死了，但也感觉到，这不是要他们命的节奏，否则姓胡的何必跟他们废话？

“所以不要怪我心狠手黑，这都是你们应得的！但毕竟是多年的乡亲，老子也不想赶尽杀绝，现在你们有两个选择，一个是所有人都送命，一个是只死一人。”胡不留心说，王贤还是太心慈手软了，统统全杀掉多省心，干嘛要多费周章？“选择前者的就摇摇头，选择后者的就点点头。”

除了晕菜的何常之外，其余三人都使劲点头。

“你们想让谁死？”胡不留又问道。

三人毫不犹豫地看向晕厥中的那个……

“可以。”胡不留阴声道：“但你们如何保证，不会回头就反咬一口呢？”

三人这个无奈啊，你给我们堵着嘴，让我们如何回答这么复杂的问题？

但胡不留只是随便一问，根本不用他们思考，便接着道：“我有几句话，你们写一下，肯照着写的，就不用死。不肯照着写，就跟姓何的黄泉路上做个伴吧！”

三人心说写啥东西这么管用？难道是咒符？管他是什么了，先活命要紧，便点头不迭。

胡不留便先将杨员外的手放开，塞支笔在他手里，又给他用镇纸压好纸，低声道：“建文正统、民心所向……”

杨员外惊得握笔不住，跌落地上，姓胡的真是疯了，竟然口出大逆不道之言，自己要是写了，那可是要抄九族的！

“这只是个防备而已，你不把老子往死路上逼，老子自然不会拿出来。何况也不硬逼你写，杀一个和杀一双，对我来说，没有任何区别。”胡不留冷冷道：“写不写？！”

三人没咒念，只好依言写下“……逆贼朱棣，篡位窃国，残暴不仁，赶尽杀绝！下民易虐，上天难欺，不是不报，时候未到！时候一到，燕贼必死！”然后落款签押。

将几张要人命的纸吹干墨、收入怀中，胡不留拉下脸道：“我放过你们，但老天爷放不放还未可知，生死有命，诸位求佛祖保佑吧……”

是夜，月黑风高，正是杀人放火的好时候。

富阳县临近临安县的青草坞一带。

几名身穿布衣，头戴毡帽、背着搭裢、提着哨棒的男子，正快步走在离开富阳的小道上。

进到一处低矮的山沟中，走在前头的人突然被绊倒，后面的慌张去扶，一张大网从天而降，将他们罩在其下。

十几名黑衣人现出身形，见网里人胡乱挣扎，好几个的帽子脱落，露出锃亮的光头。

黑衣人大喜，正要细细盘问，突然听放风的低声示警，三长两短的鸟叫，意思是大批官差接近。

尽管黑衣人不怕官差，但让钦差知道他们私自行动，还是会给千户大人惹麻烦的。于是扛起几个和尚撤往河边……

于是黑衣人在前面快跑，官差在后面猛追，双方一边跑心里一边嘀咕，这一幕好熟悉啊。

就这样一个逃一个追，到了河边，黑衣人将几个和尚，像丢麻袋一样，往河里扔去，紧接着也跳上船……还是前日那艘无篷船！

一切如前日重现，无篷船没驶出多远，芦苇荡中便冲出数艘快船，朝无篷船包抄过来。

无篷船上，黑衣人首领暗暗摇头，真不知该说富阳官府是执着，还是愚蠢了，上次铩羽而归，这次竟不长记性，卷土重来。

黑衣人首领便从怀中，摸出一枚皇宫巧匠特制的烟花点燃……

绚烂的红色焰火再次炸开在夜空，这次官差学聪明了，马上悉数趴在甲板上。

果然，一枚炮弹如期而至，砸起丈许高的水柱，将一艘快船上的兵丁，浇成了落汤鸡。

黑衣人的无篷船则趁机向那艘水师战舰驶去。

而富阳县的快船，在王典史的督促下，再次鼓起勇气，朝水师战舰冲去。

战舰最上层，十几名黑衣人拱卫着那位面孔焦黑，目光阴冷的九爷，每个人的脸上都满是怒气，富阳官差一而再地不知死活，也太不把他们放在眼里了！

“九爷！开炮吧！”那名总旗怒道：“不给这些地头蛇点颜色看，他们就不知道，不是猛龙不过江！”

“嗯。”九爷点点头，冷漠道：“开炮。”锦衣卫的尊严不可亵渎，挑衅者必须付出代价。

大炮轰鸣，炮弹呼啸落在一艘快船边上，险些将其掀翻。

快船上的官差吓破了胆，纷纷掉转船头，顺流逃跑。

锦衣卫长刀出鞘，必要饮血而归，战舰全力开动，一边追击一边放炮。

战舰船头安设的两门洪武大炮轮番开火，激起朵朵水柱冲天，快船单薄细小，速度又快，虽然不易直接命中，却被浪头掀得团团打转，船上的弓手全都趴在舱底，惊骇欲绝。看得战舰上的锦衣卫狂笑不止。

双方一追一逃，速度极快，转眼便驶入富春江的河岔口，此处河面仅宽数丈，水流湍急，还有一艘游船好死不死迎面驶来……

眼看双方要迎面撞上，官府的快船终究轻便易操，如游鱼般有惊无险的绕过游船。

但那艘锦衣卫的战舰过于笨重，本身就操纵不便，又进入狭窄湍急的河道，更是难以腾挪，只能被急流裹挟着，眼睁睁看着自己，朝那游船直挺挺地撞去！

眼看碰撞无可避免，战舰上的锦衣卫都惊呆了，赶紧各自抱住栏杆，只觉得脚下猛地一震，同时砰地一声，就像被人重重推了一把，险些抱不住栏杆。

那战舰和游船，毫无悬念地碰撞在一起。尽管明朝战船是方头的，而且也没装撞角，但以大明高超的军工造船技术，打造出的海战战舰，结实程度是民间游船望尘莫及的。何况战舰的重量是游船的十倍……

碰撞的结果也毫无悬念，战舰只是受了点皮外伤，那游船却破损严重，快速进水，眼看着往河底沉下去……

游船上传来呼救声，战舰上的锦衣卫却无动于衷，继续顺流而下，这群冷血动物，从不知救人为何物，何况对方还让他们如此狼狈……

但富阳县的快船不一样了，他们早见那游船上挂着刁字灯笼，本县姓刁的只有一家，别无分号，那就是本县三老爷刁主簿！

见刁主簿的船被撞沉了，几艘追击中被落在后面的快船，待战舰驶入富春江，再不会回来，赶紧上前搜救。

快要淹死的刁主簿和杨员外被救了起来……李晟就没有那样好运了，他被救起来时，整个人七窍流水、已然没气。应该是在撞击中晕过去，然后被淹死了。

当机兵们将瑟瑟发抖的刁主簿等人送上岸，迎接他们的，是王贤冰冷如刀的目光，他亲自将一床薄毯，披在刁主簿身上，紧紧一裹，用只有两人才能听到的声音道：“现在相信，我是善良的了吧？”

“嗯。”刁主簿筛糠一般涕泪横流道：“王兄弟是好人，可恨我还一直跟你作对，真是该死！”

“呵呵……”王贤轻拍他冰冷的面颊，低声笑道：“以后会怎么办？”

“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和王兄弟一条心……”

“好，我相信你，”王贤亲自将他送上马车，温声道：“明天早晨，还得三老爷给钦差大人报个丧。”

“我……”刁主簿想想要面对锦衣卫，身上又冷了三分。

“你是朝廷命官么，总要比他们安全些。”王贤淡淡道。“该怎么说，都知道了吧？”

“是。”刁主簿硬着头皮答应下来。

王贤又看看杨员外，杨员外畏惧地缩了缩脖子。

“你看着办吧……”冷冷丢下一句，王贤上了自己的马车。

第一百三十五章恶人先告状

马车缓缓向县城驶去，窗外夏虫啾啾，稻花飘香，王贤享受地闭上了眼，低声问道：“你觉着今晚怎样？”

对坐在车厢里的吴为闻言，淡淡嘲讽道：“大人是想听真话，还是假话？”

“都想听。”王贤懒洋洋地睁着眼道：“看来你不甚满意。”

“假话是，我对大人如此大胆疯狂的计划，佩服得五体投地，你真是天生的阴谋家。”吴为表情渐渐严肃道：“真话是，你只要何常的命，却放过另外三个，太妇人之仁了。这世上，只有死人最保险！”

“李晟也死了……”王贤无法否认这点，他已经尽力让自己心狠了，但还是无法做到，同时要一船人的命……

“那不过是意外。”吴为沉声道：“大人如何保证，他们不会向锦衣卫告密？”

“不会的。”王贤让三人写那种东西的事情，只有他和胡不留知道，甚至连吴为都没告诉……这种掉脑袋的事情，自然知道的人越少越好。事实上，如果没有这种损招撑着，他纵使心再软，也只能将四人全都杀掉。

当然在可以掌握他们的前提下，留下几个活口，是非常有必要的。不然，这出戏就显得不那么真了……

吴为和王贤太熟了，见他说得肯定，便知道他定有后招，又见他不肯细说，便知道有些东西不便多言。遂不再多问，一路沉默地返回县城……

翌日清晨，富阳驿馆。

回来后只睡了一个时辰，九爷便按时起床，在院中打了一套游龙八卦掌，浑身汗津津地收功后，又感觉神完气足了。

接过总旗递上来的毛巾，九爷想起昨晚的猎物，沉声问道：“那几个和尚……”

“已经问明白了，是假和尚没错。”总旗郁闷道：“但他们是土匪出身，听说冷面铁寒成了浙江按察使，吓得藏到庙里，打算躲上几年。这次听说钦差要考试佛法，担心露了馅，才连夜逃走的，准备避避风头……”

“确定跟那人没关系？”

“是。”总旗点点头道：“几个草莽而已，不可能跟那人有关系的。”

“他妈的。”九爷啐一口，一夜又白忙活了。

“如何处置这些家伙？”总旗问道。

“宰了！”九爷眼都不眨一下，决定换个心情道：“叫孩儿们出操了！”

一声尖锐的哨响，各房里酣睡的锦衣卫，便条件反射地爬起来，麻利地穿衣提鞋，连带昨晚出夜班的，二十息内便在场中列队完毕。

总旗满意地看着手下，但看完一圈，突然骂道：“姓常的呢？竟敢连着两天不出操！”

何常这个小旗是光杆，跟寻常锦衣卫一样，住在大通铺上，和他一个铺的锦衣卫力士面面相觑，他们今早都没见着常在的身影……普通大明士兵称为士卒，但锦衣卫是皇帝亲军，按所属，有‘校尉’、‘力士’、‘大汉将军’等不同称号。

听了力士回报，总旗怒不可遏道：“太不像话了，竟敢夜不归宿。给我去把他抓回来！”

“是！”手下连忙应声，却不知到哪去抓……

冷眼看着这一幕，九爷已经拿定主意，不能光想着不得罪老六了，得果断出手，教训这害群之马一顿，然后送回京城去。

一个小插曲后，锦衣卫热火朝天操练开了。

那厢间，胡钦差也起床了，与那道装青年一边用早餐，一边商量再在富阳待几天。

“再待下去没什么意义，依小侄之见，明后两天敷衍一下，三天后就启程吧。”道装青年剑眉星目，浑身洋溢着一种名门之后的气度。

“呵呵……”胡濛吃一小口粥，虽然在笑，那张平淡无奇的脸上，却没有任何表情：“闲云忘了我们的真正目的？”

“当然记得，”被叫做闲云的青年摇头道：“但我观那小子不过一小吏尔，不可能担当重任吧。”

“人不可貌相。”胡濬眼中闪过一丝古怪的笑，“说不定今天，就能看到些不同寻常的东西……”

“什么？”

“到时便知。”胡濬淡淡道。说完，两人便默默吃饭、不再作声。

正吃着，外面亲随进来禀报道：“富阳县主簿求见。”

“……”胡濬将口中饭咽下，拿起白巾擦净嘴，方道：“什么事？”

“问他也不说，只说是一定要见到大人。”

“那就见见吧。”胡濬站起身，负手来到客堂。

“下官拜见钦差大人。”刁主簿在客堂中坐卧不安，显然惊魂未定。见胡濬这么快出来，他有些慌张地跪倒在地。

“主簿大人平身，听说你在养病，”胡濬在正位坐下，缓缓道：“不知此番前来，有何贵干？”

“下官是来报案的。”刁主簿却不起身。

“报案？”胡濬轻笑道：“那应该去县衙，或者府衙，找我这个寻仙访道之人作甚？”

“因为涉及大人身边侍卫。”刁主簿道：“下官不敢不面陈。”

“哦，”胡濬敛住本就极淡的笑容道：“什么事？”

“昨日夜里，下官与本县几位士绅，与大人的一位侍卫在富春江上饮酒叙旧，”刁主簿说着泪眼满眶道：“突然一条巨舰直冲过来，撞沉了我们的游船，下官和那位士绅幸得本县巡检司船搭救，但……大人的那位侍卫，和本县驿馆的李驿吏，却一死一失踪！”刁主簿放声大哭道：“请钦差大人做主啊！呜呜……”

“你先别哭，跟本官说个明白。”胡濬皱眉道：“我那护卫叫什么，为何与你等有旧？还有那巨舰是怎么回事儿？”

“大人的侍卫叫常在，但他原先叫何常，是本县的一位粮长，因为犯了死罪，被押到杭州候斩……”刁主簿便将李晟的身份告知胡钦差：“前日夜里，本县驿卒李晟，携一位故人造访寒家。我一看竟是去年就该死的何常，他告诉我，自己已经是锦衣卫了，现在改名叫常在！”

胡濛闻言面色变了变，打断他道：“你们为何会在游船上叙旧？”

“他现在是锦衣卫，说出的话，我们岂敢不从？”刁主簿道：“他要我找个稳妥的地方，说有要事相商。我想着县里全是熟人，看到他终归不好，便让他们到我家的游船上相见。”

“你说巨舰是什么样子的？”沉默片刻，胡濛沉声问道。

“夜黑也没看清，大概有三层两丈高。”

“你说巡检司救了你们，”胡濛皱眉道：“深更半夜，巡检司怎么会在那里？”

“据说巡检司的船，正被那艘巨舰追逐……”刁主簿低声道。

胡濛闻言长吁一声道：“想不到昨晚这般热闹。”沉吟片刻，方下令道：“将朱千户请来，再将本县王典史和马巡检请来。”

“是。”长随应声出去，不一会儿，三人便前后脚进来。

“二位来得够快。”胡濛看看王贤和马巡检道。

“启禀钦差大人，”王贤唱个肥喏道：“我等前来有事禀报，在门口碰上了贵使。”

“嗯。”胡濛淡淡道：“你们所为何事？”

“本县巡检司昨晚执行公务时，”王贤回禀道：“遭遇不明身份巨舰追击，途中，巨舰撞毁民船一艘，然后消失无踪。今晨，巡检司在码头发现，大人船队中的一艘，船头有撞击过的痕迹，伤处十分新鲜，应该就是昨晚……”

“胡说。”那朱九爷进来后，便黑着张脸坐在左首边，此刻断然道：“昨晚五艘船都停在码头里，没有擅自行动的。”

“那就奇怪了，昨天船头还完好无损。”王贤淡淡道。

“谁知道是怎么回事儿，也许是跟前艘船尾碰的。”朱九爷睁着眼说瞎话道。

“那就得报告唐伯爷了，有战舰在内河行凶，可不是小事。”斗嘴皮子，王贤从来没输过。

朱九爷果然面色一滞，锦衣卫可没有战舰。这次的五艘船，都是浙江都司派给他们的，船上的水手自然都是唐云的手下，如果唐伯爷相询，水军们是不会隐瞒的。

“好了，先别说这个。”胡濬摆下手道：“千户大人，昨晚沉船死者中，有一个叫常在的，据说是你的手下。”锦衣卫千户是正五品武官，胡濬是正六品文官，这年代还没有重文轻武，相反是武贵文轻，故而胡濬虽是钦差，仍以大人相称。

“哦？”朱九爷脸色更黑了：“本官麾下，确实有这么一号人，怎么会跑到富春江上去？”

“你跟千户大人讲讲。”胡濬转向刁主簿。

“是。”刁主簿便将方才的话复述了一遍，连常在就是何常也没落下。

“……”听了刁主簿的话，满堂一片沉默。朱九爷更是满脸黑线，这常在怎么这么倒霉？竟让自己人的战舰撞死了？难道这就是该死之人逃不脱？

好一会儿，胡濬方悠悠道：“此案非同小可，而且看来不是一县之力可以查明的，本官准备知会浙省，同时上奏朝廷，千户大人以为如何？”

“这个……”胡千户面现难堪神情道：“不妥吧。”

第一百三十六章胡濬

“如何不妥？”胡濬那张死板的脸上，看不出丝毫的情绪。

“这……”朱九爷的脸，黑得不能再黑了，“请钦差大人屏退左右，本官有别情相商。”

“可以。”胡濬摆摆手，富阳县一千人等便鱼贯退出去。“什么事？”

“昨晚咱们的船确实出动了。”朱九爷难免尴尬道：“听说有僧道逃离本县，来不及通知大人，本官便自作主张，派船拦截了。”

“那怎么会跟富阳巡检司搅和到一起了？”胡濬皱眉道。

“误会，”朱九爷断然道：“总之是一场误会。”他总是背着胡濬行动，目的无非是抢功，以造成是锦衣卫，而不是文官先找到那个人的事实。但如果弄巧成拙了，非但面子上不好看，指挥使大人那里也没法交差。

“那个何常……还是常在的，是怎么回事？”胡濬虽是个六品官员，但有钦差金身加持，不怒自威。

“这个，本官不知。”朱九爷一推二五六道：“他是临出发前，才调到本官麾下的。我只知道他叫常在，是浙江人氏，其余一概不知。”

“千户大人说得轻巧，但本官这钦差，虽然是寻仙访道的，却也有代天巡视之责，”胡濬摆出钦差的架子道：“现在有人反映，本应被处决的死囚，竟成了锦衣卫，本官不得不上禀朝廷。”

朱九爷对何常的来历，只是略有耳闻，但锦衣卫尤其镇抚司里鱼龙混杂，什么样的人都有，也就习以为常了。至于胡濬现在表态要深究，朱九爷是不信的，天下除了皇上，谁敢惹锦衣卫？姓胡的扯大旗作虎皮，竟要翻锦衣卫的烂账，还真拿自己当盘菜了？还不够指挥使大人塞牙缝的。

但不信归不信，他却不能不服个软。因为他明白，姓胡的一路上，吃了锦衣卫太多气，所以才会借这件事儿压他一下，要是自己一点面子也不给，姓胡的恼羞成怒，向皇上告一状，自己和老六的麻烦可就大了。到时候连指挥使大人亦不安生……

想来想去，朱九爷都感觉被动得很，他要真是个大老粗，也当不上锦衣卫千户，至少趋利避害的本能还是有的。

目光闪烁半晌，朱九爷哑着嗓子道：“此事本官自会禀报指挥使，不劳大

人操心。”

“要本官不说也可以，”胡濬幽幽道：“只要九爷日后不再擅自行动，此行一切听本官的。”

“……”果然，朱九爷尽管心中憋闷，但终是缓缓点头道：“成交。”

“很好。九爷不愧是俊杰。”胡濬似是赞誉似是揶揄道：“那么这件事如何处理？”

“当然是……”朱九爷刚要说出主张，方想起刚说过的承诺，只好硬生生刹住道：“依大人的了……”

胡濬似笑非笑地颌首道：“那好，依本官之见，应当设法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大人高见。”朱九爷闷声道：“只是不知怎么个化法？”

“第一，撞船一事，本官可以当成因执行皇差所致，但要和苦主达成和解。”胡濬道：“第二，既然锦衣卫要内部处理，对外的话，那个何常……常在，就当不存在好了。第三，不管你们和富阳县巡检司有何过节，但本官当个和事佬，不许你们再找富阳县官府的麻烦。”顿一下道：“这三条有一条不答应，就没法化小化了。”

“可以……”朱九爷重重点头道：“不过赔钱的话，让富阳县来赔，我们穷大兵，要钱没有，要命一条！”说完感到一阵阵憋气，便草草抱拳，起身离开了。

待朱九爷离去，魏知县又将富阳县一千人等叫进来，好生安抚一番。钦差大人如此和颜悦色，又为他们着想，富阳官吏除了感恩戴德，只有戴德感恩的份儿了。

打发走了刁主簿和马巡检，钦差大人只留下王典史，看着这个貌似无害的青年，胡濬竟感慨万千，半晌方回过神道：“知道为何把你留下？”

“应该是为了今日出行。”王贤恭声道。

“呵呵……”胡濬那双深潭似的眼睛，盯着王贤看了片刻，方淡淡一笑道：“今天去哪座寺庙？”

“离县城最近的，有白潭寺、乾元观和龙门寺。”王贤道：“还请钦差大人选择。”

“那就龙门寺吧。”胡濛给出答案，便起身进了内堂。

“这不像大人的行事啊。”那叫闲云的青年迎上来，低声道。“您可从不插手地方事务的。”

“随机应变而已。”胡濛淡淡道：“不向那小子卖个好，怎么和他开口说话。”胡钦差不会承认，也是在借机敲打那帮臭屁哄哄的锦衣卫。

“大人决定要用他了么？”闲云瞪大眼道：“吃饭时还没拿定主意呢，怎么一转眼……”

“这一转眼就足够了。”胡濛望着如白纸般的闲云贵公子，不禁暗叹，你这心机，比那小子差了十万八千里。

一个时辰后，钦差抵达了位于阳平山石珠坞的龙门寺。这座古寺初创于三国东吴年间，距今一千一百多年。只见殿角飞檐掩映于幽林之间，古柏苍翠、巨槐参天、好一派千年古刹的气度。

这样历经千年战火不倒的古刹，却因为朱元璋一道圣旨，成了不合法的黑户，连带着里面的比丘也成了黑人。如今，他们终于等到了，朱元璋的儿子，派人前来恢复他们的身份！

胡濛给佛祖和菩萨上了香，又与老泪纵横的方丈亲切交谈，中午的斋饭也是在寺里用的。饭后，胡濛漫步在古寺后山浓密的林荫下，看着四围郁郁苍苍的松树，在阳光的衬照下，显出养眼的翠色。

浓荫遮住了烈日，送来解暑的清风，胡钦差浑身暑热尽消，不禁心旷神怡。一直走到山路尽头一块巨石上，俯瞰着富春江如画的山水美景，胡濛暗暗感叹，怪不得那么多古来名士，会选择隐居富春，原来这真是一方人间仙境。

这一刻，他心底也涌起强烈的辞官隐居此处，再不理睬红尘杂事的冲动，可惜只能是冲动……因为永乐皇帝，已经将他的一生，和那个任务绑在一起。完不成那个千古最难的任务，他是永远得不到自由的……

想到那该死的任务，胡濛便生出浓重的厌倦。从永乐五年到现在，整整五年时间，自己远离朝堂，不务正业，整日跋山涉水，拜访古刹道观。若是单纯游山玩水倒也不失一桩美事，可自己重任在肩，根本无心欣赏一路的美景。

像这样静下心来，看看瑰丽的山河，对胡濛来说，是极为罕见的。当意识到这点，他暗暗自问，难道发现那小子可以胜任，竟让我如此安心？

想到这，他回头一看，见王贤和那道装青年正立在身后不远处。他便朝王贤招招手，后者只好走上前。

胡濛示意他与自己并肩而立，淡淡道：“你应该感谢本官。”

“多谢大人。”并肩而立，王贤只好朝着山谷行礼道。

“谢我什么？”胡濛掌控全局的能力超强。

“谢大人解决了光头们的身份问题。”王贤道。

“这与你何干？”

“谢大人镇住了朱千户，让他不再找我们麻烦。”王贤只好道。

“你怎么知道，他不再找你们麻烦？”胡濛有些吃惊道。

“不然大人为何要小人道谢？”王贤反问道。

“哦？”胡濛先是一愣，旋即难得地放声大笑道：“不错，是本官糊涂了。”笑完了，他却冷不丁道：“但你还没说到点上去。”

“恕小人真知道了。”

“呵呵……”胡濛淡淡道：“若不是本官压住朱九，锦衣卫必要调查何常的死因，到时候，你觉着你那套蒙人的把戏，能瞒过锦衣卫么？”

“……”听了这话，王贤如遭雷击，愣在那里半晌，方低声道：“大人什么意思？”

“没什么意思，只是告诉你，莫要自以为别人都是傻瓜。”胡濛见自己一诈之下，这小子终于绷不住了，不禁笑道：“刁主簿说过，何常这次回来，是要找你报仇的。他刚说出这话，还没动手，怎么这么巧就被船撞死了呢？而且更巧的是，还是锦衣卫的船。”

“大人也说了，是巧合。”王贤见他也只是推论，却已经恢复镇定道：“小人也是昨晚才听说，何常那厮竟没死的。”

“我相信世上有巧合，也相信没有最巧只有更巧。”胡濛不理他，自顾自道：“但是我方才替你想过，如果何常活着，你根本没有胜算，就算他死了，你也一样要倒霉。只有一个办法，能让你化险为夷，就是让他被锦衣卫杀死。这样锦衣卫才会只想盖住此事，不会闹大。”

王贤不禁暗暗吃惊，这胡大人好强的推理能力。虽然逆推要容易一些，但能从那么多乱七八糟的信息中，找出关键的人和关系，继而找到隐藏在幕后的自己，确实是强人。这种强，不是黑小子那种，纯粹以势压人。而是不用任何外力，只用缜密的思维，就让你不得不服……

第一百三十七章保镖

“但最后的结果却偏偏是……锦衣卫杀死了何常。”胡濬好整以暇地看着王贤道：“我这一生，见过太多的云诡波谲，得出一个认知，那就是‘事在人为’。”

一阵凉风吹过巨石，王贤感觉后背发冷。这是他第一次被人看得透透的，在胡濬面前，自己引以为傲的智慧，简直成了可笑的小聪明。

但事关生死，王贤是绝对不会承认的，他低头笑笑道：“大人也说了，没有最巧只有更巧，也许是小人命不该绝吧。”

“哈哈……”胡濬放声大笑起来：“你不承认没关系，本官依然会压着朱九。”顿一下，他幸灾乐祸地盯着王贤道：“但锦衣卫不只有个朱九，还有朱大、朱二、朱五、朱六……那可都是些厉害角色，只要知道何常来富阳的目的，就不难猜到真相。就算没有证据，他们也一样可以要你的命！”

王贤无话可说，自己不过一个小小书吏，在强权面前实在弱小得可怜。哪怕一个锦衣卫小旗，都可以让自己家破人亡，更别说上面人想捏死自己，根本不需要理由了。但他是何等玲珑心窍？知道胡濬这么说，就是要罩着自己，虽然不知对方的目的如何，但自己别无选择……

勾搭上钦差的机会可不多，要是不答应，就连钦差一起得罪了，到时候锦衣卫真回过味来，找自己算账，那可就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了……

想到这，王贤推金山、倒玉柱，拜倒在胡濬面前，巴巴道：“大人救命……”

“承认了？”胡濬笑咪咪问道。

“您说承不承认都一样，也就无所谓承不承认。”王贤可怜兮兮道。

“呵呵……”胡濬无奈地笑笑，滑头到了什么时候也是滑头。他收回目光，望着远处的深林道：“起来吧。我胡濬向来有始有终，既然帮了你，就不会半途而废。”

王贤赶紧千恩万谢起身，低眉顺目听钦差大人训话。

“知道为什么要帮你么？”胡濬看看基本被收拾服帖的王典史。

王贤摇摇头，不知道。

“自然是有事要你做。”胡濬沉声道。

“只要小人力所能及……”王贤马上表态道：“什么事？”

“现在还不能告诉你。”胡濬淡淡道：“时机合适时，你自然就知道了。”

“那我现在……”王贤问道。

“该干啥干啥。”胡濬轻声道：“本官明日便离开富阳了，你好自为之就是。”

“是。”王贤心说最好永远不要再找我。

“回去吧。”胡濬谈兴已尽，飘然转身下了巨石道：“下午去哪？”

“乾元观。”

“准备出发吧。”

从乾元观回到驿馆，天已经擦黑了。

吃过晚饭，那道装青年便回屋搬运打坐。他从五岁起就坚持早晚打坐，没有一日荒废。

搬运三十六周天后，青年缓缓收功，睁开双眼，顿觉神清目明，感觉也敏锐了许多……虽然听不到呼吸声，但他就是感觉到，门外立着一人。

“谁？”青年低喝一声，手摸向身侧的剑柄。

“我。”门外果然有人。

听到这一声，青年却放松了警惕，起身开门道：“大人，您来了。”

“闲云功力愈发精进了，”进来的是胡濬，他穿一身襦衫，显出中年儒士的本相。赞许道：“用不了两年，就能超过本官了。”

“大人也在精进。”青年的自谦都带着与生俱来的骄傲，“侄儿恐怕做不到。”

“人过四十，难以寸进。”胡濬摇摇头，在桌边坐下道：“长江后浪推前浪，这是谁也无法抗拒的。”

“大人……”青年感觉胡濬并不是来闲聊的，而是要说些什么，便沉默等

他开口。

“你到我身边，快一年了吧。”胡濤看看他道。

“是，还差一个月就一年了。”青年轻声道。

“你为什么来我这里？”胡濤明知故问道。

“协助官府寻找太师祖。”

“呵呵，这只是个幌子，”胡濤不以为意道：“其实包括你祖父，我们都知道，除非那位陆地神仙想见咱们，否则根本是找不到的。”

“是，小侄知道，”青年低声道：“我们的真实目的，其实是寻找那个人……”

“嗯。”胡濤颌首道：“除此之外，你祖父还有个目的，就是希望你能经历些世事。很多东西是书本上学不到的，你得从身边的人和事上自行体悟。”

“跟着大人一路走来，小侄受益匪浅。”青年道。

“你在我身边看不到世情的。”胡濤却摇头道：“我虽然只是个六品官，却顶着钦差的头衔，到哪里人们都是毕恭毕敬，这跟你原先在武当山，有什么区别呢？”

“……”青年不得不承认，胡濤说得很有道理，在武当山时，他身为掌教真人之孙，享受门徒、信众的顶礼膜拜。下了山，跟着钦差大人，见到的人还是卑躬屈膝。让他眼里的众生，一直如蝼蚁一般，心境上自然难以突破。

“大人可是要赶我离开？”青年虽然单纯，却一点不傻，转眼就明白了胡濤的言外之意。

“什么话。如今正是用人之际，我岂会放过你这个大高手？”胡濤正色道：“我是要给你个更重要的任务，你也能更好的体会世情。”

听胡濤这么一说，青年未免有些激动道：“真的？什么任务？！”

“我想请你给个人当保镖。”胡濤微笑道。

“谁？”

“王贤。”

“……”青年眉头紧锁，半晌方闷声道：“大人莫要戏耍小侄。”他心底涌起大大的不悦。他虽不才，也是张三丰的嫡系传人，贵为武当山掌教虚玄子孙碧云之孙，怎能给一个小吏当保镖。

“你先听我说，”胡濛早就知道这小子会不爽，不慌不忙地劝说道：“我仔细考虑过，为何五年来徒劳无功，皆因为太过招摇所致。每到一地之前，官府必然兴师动众，那人得到消息，可提前或走或藏，我们根本找不到。”

“嗯。”青年点点头，确实是这个理。

“所以这次我改变策略了，要来个‘明修栈道、暗度陈仓’，”胡濛沉声道：“我这边，依旧大张旗鼓地寻找，吸引他们的注意力。我将往浙西，然后去江西，让他们以为我将一路南下，这样才会放松警惕。与此同时，我会设法让王贤去浙南当官，他是浙省的人，跟朝廷没有丝毫瓜葛，又在这次救灾中立下大功，由吏升官理所应当，他去浦江当官，合情合理，不会引起任何人怀疑。”

“哦……”听了胡钦差的巧妙计划，青年果然不那么抵触了。

“到时候，他只要不做得太出格，就不会引起那些人的恐慌，可为我从容查访。”胡濛沉声道：“一旦确定那人的藏身之处，我会立即返回，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其一举擒下！”

“大人的计划可谓巧妙。”青年赞一声，只是尤不理解道：“那小子到底何德何能，竟得大人如此看重？”

“我用他有三个原因，”为了让青年日后能配合，胡钦差耐心十足道：“第一，别人都不合适；第二，他合适；第三，这小子是郑和郑公公推荐给我的……”

“郑公公？”青年闻言色变道：“郑公公怎么会认识他？”

“呵呵，”胡濛有心给王贤增加点神秘感，淡淡道：“这我就不得而知了，但郑公公对那小子很是称赞，我自然要来看看。”说着赞赏道：“我仔细看了这小子的过往，确实是个智多星，好像这世上没什么能难住他。我很期待他这次，能为我再创造一个奇迹。”

“……”青年终于无话可说了。

“但是，这小子有个致命弱点，他不会武功。”胡濛正色道：“浙南现在明教十分猖獗，那人的手下也都是高手，他此行实在凶险，没个可靠的高手贴身保护，可以说一点胜算都没有。”顿一下道：“何况，这小子到现在还懵懵懂懂，不知道自己要去干啥，你得帮我对他耳提面命。”

“好吧。”胡濛费尽口舌，终于说动青年，愿意接下这个差事。

“就知道贤侄最识大体。”胡濛大赞道：“若是此次成功，贤侄可谓居功至伟！”

“岂能跟大人抢功。”青年终于露出笑容道。

胡濛心说心思单纯的孩子就是好糊弄，又道：“但为了保密起见，你不能透露自己的身份，对外，你只是一名普通的侍卫。”

“那小子见过我和大人同桌吃饭了。”青年道。

“这无所谓，王贤是有分寸的。”胡濛笑道：“明天我将你介绍给他，保准他二话不说。”

“那就好。”青年说着又有些挠头道：“我妹妹怎么办。”

“咳咳，送回武当山吧。”提起青年的妹子，胡濛也是一脸苦笑。

“可我跟她约定的三月之期还早，”青年有些头大道：“要是她一气之下又跑掉了，我没法跟祖父交代。”

“那就先带在身边吧，估计几个月之内，是不会有情况的。”胡濛道：“反正她的功夫也不比你差，先给你当个助手吧……”

“也只能如此了。”青年挠头道。

第一百三十八章侍卫

元代道教大兴，全真教丘处机被成吉思汗封为国师，正一道掌教张正常则被封为天师，这一南一北两大宗派统领天下道教。

然而进入明朝，太祖皇帝对佛道采取抑制、约束政策，全真教群龙无首、顿然解体，失去了号令天下道门的影响力。而正一道方面，出了个杰出的掌教张正常，得到了太祖皇帝的青睐和信任，虽然朱元璋以‘天至尊也，岂有师乎？’为借口，剥夺了元朝授予他的天师头衔，却仍改授正一嗣教真人，赐银印，秩视二品，统领天下道教。

但是永乐篡位后，对当年尊奉建文帝的正一道颇为不喜。加之朱棣向来以真武大帝转世自居，又对张三丰异常尊崇，于是开始在武当山大兴土木，今年更是派军民三十万，仿照皇城的制式，在武当山修建道观宫殿，供奉真武大帝！

据说设计真武大帝的塑像时，朱棣对画师给出的几个样子总是不满意。后来还是黑衣宰相姚广孝指点画匠，以朱棣的画像为蓝本，塑造真武大帝的形象，终于使得龙颜大悦……显然，朱棣这种自欺欺人的做法，是为了显示自己是真武大帝在人间化身，自己取得皇位是上承天意的，合法的。

自然，武当道教也获得了崇高的地位，迅速兴盛起来，隐隐与正一道分庭抗礼。其掌教真人孙碧云与正一道的嗣教真人张宇初，堪称一时瑜亮。

这青年闲云乃孙真人之嫡孙，可谓清贵之极，自幼更养成了唯我独尊的性子，现在却要给个小吏当侍卫，真真让人捏把汗……

第二天，送别了西去的钦差大人，蒋县丞长吁口气，这活实在不是人干的。提心吊胆仍难免出错，竟然发生了军船撞民船的恶性事件。万幸钦差大人仁慈，将此事压下，不然自己真要吃不了兜着走。

“今天放假，回家睡觉！”蒋县丞一声令下，自己先钻进轿子里，回衙歇息去了。

那厢间，众官吏也如蒙大赦，纷纷各回各家，各找各娘。只有王贤王四爷，无奈地看着胡钦差塞给自己的两个侍卫，感觉头有两个大……

公开的说法是，这两名侍卫得了犬马之疾、不能随行，故而留在富阳县王四爷家休养……

但是二位能不能帮着胡大人圆圆谎，不要一个神完气足，一个干脆活蹦乱跳好不好？

听了王贤的话，两人才佯咳嗽起来，要多假有多假。

“上车。”王贤有气无力地爬上车。

坐进车厢里，两人还是咳。

“这会儿不用装了……”对这两个弱智儿童，王贤都无语了，他深度怀疑胡钦差是不是故意把包袱甩给他，自个好轻装上阵了。

“你们知道我叫王贤，还没请教二位贵姓？”

“我叫闲云。”青年道。

“你叫野鹤喽？”王贤望着俊得像兔爷的后生道。

“你才叫野鹤呢。”后生忍不住扑哧笑道：“我叫灵霄。”

“好名字，”王贤知道两人都不是真名，也就敷衍一句，才道：“在下何德何能，竟蒙胡大人垂怜，派二位高手保护我。当然，我会将二位奉为上宾，只是家中条件有限，请二位多多包涵。”他想到那劳什子‘鸡笋粥’、‘酥蜜粥’，就觉着自己真是悲催，总是碰上让人自惭的高帅富……

“无妨。”这俩人倒好说话。

只是到了王贤家里，两人就傻了眼，闲云道：“你这儿这么小？”灵霄道：“这怎么住得开？”

“公子，这俩什么人？”玉麝看着这俩人好看得像画上走出来的，不禁胆怯问道。待听说是王贤请的侍卫，她便板起小脸，呵斥道：“你们怎么说话呢，公子又不少你们钱，你们还要住皇宫么？”

殊不知，人家住的武当山，富丽堂皇的程度跟皇宫也差不了太多。只是闲云公子竟被个侍女呵斥了，不禁面皮发烫道：“我只是感叹一下。”

那灵霄却反驳道：“我们又不拿他的钱，是他请我们来的。”

“管吃管住不？”玉麝问道。

“当然管。”灵霄道。

“吃住不是钱啊？”玉麝翻白眼道。

“你……”灵霄气鼓鼓道：“王贤，你家的丫鬟太不像话了！要是在我家……”

“好了好了。”王贤忙阻止二人吵下去道：“我这是吏舍，自然不大。好在房间勉强够。”他这小院虽然三面有房，但东厢是伙房、正屋中间是客堂，因此能住的只有东西两间正房和西厢房。“西厢房是客房，里面家什俱全，今天天好玉麝晒晒被褥，晚上二位兄弟就歇在里面吧。”

“不行！”两人一起反对道。

“怎么？”王贤问道。

“我们……”闲云不知该怎么说好，还是灵霄道：“我们向来睡单间的。”

“条件有限，将就将就吧。”王贤苦笑道：“说不定还能发展出一段超友谊的感情。”

两人不明白他的调侃，但坚决反对同居意图十分强烈，王贤无奈道：“那就睡不开了……”

“不是还有间正房么？”闲云不禁老脸通红，他已经想起，自己下山是为历练的，要不是灵霄是他妹妹，他也就接受安排了。

“想什么呢，那是我家小姐的闺房！”玉麝捍卫着女主人的领地。

“实在不行，我和你住一间吧……”闲云在心中尝试几种组合，感觉这是最靠谱的，便迫不及待对王贤道。

换来的却是王贤吃惊的目光，以及玉麝快要晕过去的表情。

“咳咳……”闲云脸涨得通红，对王贤道：“你过来一下。”说着便走进厢房里。

王贤跟了进去，“有何贵干？”

“这个……”闲云有些难以启齿道：“其实灵霄是我妹子。”

“那怎么会有喉结？”王贤眼多毒啊，早觉着那俊后生不地道，但仔细端详，发现他是有喉结的。也只能将其归类于兔儿爷了……

“那是粘上去的，比较高明的易容术而已。”闲云尴尬道。

“怎么会是个女的呢？”王贤苦笑道。

“你不用担心。”说出秘密，闲云又恢复了那副天高云淡的样子：“她的功夫比我只高不低，不然胡大人也不会放心。”

“你功夫很高么？”王贤问道。

回答他的，是闲云看似随意地一推，王贤便站立不稳，倒退了好几步，就要一屁股落在地上，却被闲云轻轻一拉，便又重新站定。

“这是太极？”王贤瞪大眼道。

“不错。”闲云也吃惊地打量着王贤，想不到这门外汉还很识货。这年代，张三丰创立的太极拳，还是武当道家的不传之秘呢。

第一百三十九章大老爷回来了

王贤原先以为，田大叔就是武林高手，后来在苏州城，见识到黑小子的侍卫，竟将田大叔玩弄于股掌，才知道庄稼把式之外，还有真正的武功存在。

现在见这闲云也来这么一下子，他顿时又惊又喜道：“你会梯云纵么？”

闲云摇摇头，听都没听说过。

“九阳神功呢？”

闲云继续摇头，还是没听说过。

“这么说吧，”王贤只好问得简单道：“你一个能打几个？”

“这要看对手强弱，手持何等兵器。”闲云想一想道：“不能一概而论的。”

见这小子不肯直说，王贤顿觉无趣，只好日后见真章。其实到现在，他也不明白，胡钦差胡老大把这俩活宝塞给自己，到底是为了啥？难道真是好心的保护他？

这两尊不请自来的菩萨又送不走，好生供着就是……

吃饭的时候，两人眉头紧皱，一副难以下咽的样子，让在一旁伺候的玉麝深受打击，小声道：“两个下人不光上桌，还挑肥拣瘦，公子不要规矩了……”

闲云只当没听见的，心中却暗喜道，这样下去，用不了几天，灵霄就该吵着要回去了……

“我不是下人！”灵霄果然气鼓鼓道：“我是客人！”说着把筷子往桌上一拍道：“不吃了！”

见她转身往外走，闲云问道：“你去哪？”

“下馆子去！”灵霄说着话，人已经出了大门。

“灵霄自幼是骄纵了点。”见王贤张大嘴巴，闲云颇为尴尬道：“要不你换个厨子吧。”

玉麝简直要晕倒了，本以为这个玉面郎君还好点，谁知道开口就要把自己换掉。顿觉他比灵霄还可恶！

王贤只好打个哈哈岔开话题道：“西厢房里家什不少，你看看还缺什么，回头我让人去买。话说你俩怎么连个跟班都没有？”

“入世修行自然要亲力亲为，带个随从算怎么回事儿？”闲云一脸‘你白痴啊’的表情道：“上街帮我买点苏合香来，我练功要用。”

“……”王贤和玉麝彻底无语了，刚说要亲力亲为的……

待闲云去西厢房打坐，玉麝小声道：“公子，人家不带下人，却把你当下人使唤了……”

“呵呵……”王贤唯有苦笑，碰上这么傲娇的兄妹俩，除了哄着供着能怎么办？人家要是一气之下走了，如何跟胡老大交代？

“他们要在咱家住多久？”虽是初见，玉麝却已经盼着分别了。

王贤想一想，摇头道：“不知道……”

玉麝顿时觉着人生暗无天日了。

下午时，王贤正在午睡，玉麝在外间尤难消气地剥松子，准备晚上做个拿手的松子粥，找回面子来。这时候，灵霄从外面回来了，手里还提着个小食盒。

听到动静，闲云从西厢房走出来，问道：“吃过了？”

“吃过了。”灵霄点点头。

“怎么样？”

“不怎么样。”灵霄瞥一眼玉麝道：“不过比她做得好多了。”

玉麝七窍生烟，气得将剥好的松子仁，一把塞到嘴里，当零食吃了！

见小胜一仗，灵霄得意地转向闲云，将手里的食盒递给他，道：“大哥中午也没吃饱吧，我给你买了点心。”

“你哪来的钱？”闲云才想到这个问题，实在是有些为时过晚。

“不花钱的。”灵霄欣喜道：“这里的人好慷慨，吃完饭会账，我说我没

钱，去找王贤要去。店家却笑着说，什么钱不钱的，公子下次赏光就好……”

那厢间，玉麝气愤道：“不许玷污我家公子的形象，我们吃饭是付钱的！”

“那就是我人缘好喽？”灵霄开心极了，“哥，晚上我带你一起去吃。”

“算了……”闲云摇摇头道：“我还是在家苦修吧。”

后晌，王贤终于睡醒了，摸着肚皮道：“好饿。”便扯起嗓子喊道：“饭煮好了么？”却没人应声。

王贤只好穿上鞋，出来见玉麝蹲在墙角生闷气。

“怎么了，小茉莉，谁又惹你伤心了？”王贤蹲在一旁问道。

“我煮饭就那么难吃？”玉麝难过道：“人家竟当成修行来吃。”

“呃，这还难吃？”王贤挠挠腮帮子道：“那林姐姐烧的饭成什么了？”心说：‘灾难？好贴切……’

“公子……”玉麝郁闷道：“你怎么这么……”没心没肺。

“好了好了，笑一笑。”王贤伸手刮了刮俏丫鬟的小鼻头，笑道：“你把他俩当成小孩子看待，就可以像我一样，保持心情舒畅了。”

“哦。”玉麝点点头，小丫头最受不了自家公子的宠，被刮一下鼻头，仿佛启动了机括，从地上蹦起来道：“婢子这就去烧饭。”

“算了，都啥时候了。”王贤摇头笑道：“咱们也去下馆子去。”

“真的么？”玉麝兴奋得要晕过去了，公子竟带自己去下馆子。赶紧冲到里间，用最快速度打扮一番，花枝招展地跟着王贤上街去了。

西厢房里，终于搬运完毕，收功下床的闲云公子，感到肚子有些饿了，却一点吃的也找不到，只能饿到三人回来，谁知王贤以为灵霄会给他带饭，灵霄以为他要吃修行饭，也没给他带……

结果那一夜，闲云公子饿了肚子。不过公子心态好，觉着，饿，也是一种修行。

兄妹俩就在富阳县、王贤家，过起了没心没肺的快活日子。闲云还好些，大多数时候在家里闷头练功，灵霄却彻底撒了欢，天天到处吃喝玩乐，

买这买那，还都不给钱，要多开心有多开心……

短暂休整之后，王贤继续履行他分内分外的差事。如今富阳县上下，对他五分尊敬五分畏惧，他的话比蒋县丞好使太多。在王贤的指挥下，富阳县很快完成了黄册重订工作，然后灾民们继续开垦梯田，富阳百姓则开始了繁忙的夏收。富阳县上下一片安定忙碌，令前来视察的督粮道大人赞不绝口。

当然也有不和谐的音符，六月份一个噩耗传来，被调到省里，专门参与对明教徒抓捕的马典史，竟在一次对明教徒的抓捕中，壮烈牺牲了……

消息传来，人们不胜欷歔，本以为马典史高升在望，没想到却来了个客死异乡。县里按惯例抚恤了马典史家人，然后派人护送他的灵柩和家眷返乡。

灵船离开富阳那天，县衙里的人都去码头送马典史最后一程，望着他的灵船顺流而下，消失在茫茫江面。人们除了感叹福祸无常，还不免小声议论，王四爷专克上主的魔咒，竟是如此强大，马典史都不在富阳了，还免不了遭殃……

王贤倒没什么，但蒋县丞都要担心死了，他琢磨着马典史死了，刁主簿歇了，下一个倒霉的不就是自己？

结果县丞大人每日里惶惶不可终日，没几天就病倒了……人们不禁再次感叹魔咒之强大，王贤却累成了狗。好在没过几天，去湖广买粮的魏知县终于回来了。和他一同返回的，还有久违了的司马求。

“仲德，这段时间辛苦你了。”一回到衙门，魏知县就把王贤叫到签押房，命人备了桌酒菜，边吃边说，司马先生作陪。“来，为师敬你一杯！”

“学生没什么，老师才真是辛苦。”王贤笑道：“学生敬老师！”

“难道我就不辛苦？”待师徒俩客气完了，司马求笑骂道：“因为你小子一个主意，我来回奔波不说，还头一回坐了牢。”

“先生劳苦功高，敬你三杯。”王贤忙道。平时不觉着魏知县和司马求有多重要，两人都不在富阳了，王贤才体会到，他俩是自己的靠山和后盾。有魏知县坐镇，自己心里才踏实，不然总觉着慌。

待他俩磨叽完了，魏知县给这半年的辛苦，重重下了定义道：“一切都是值得的。”便将在杭州时，从郑方伯和周廉访那里听到的好消息，告诉了王贤。

“两位大宪已经联名，将我富阳县官吏的事迹上报朝廷，他们给我看了奏

章的底稿，对我们极尽溢美之词……”魏知县酒不醉人人自醉道：“二位大宪的称赞之词，我不好复述，不然就是自夸了。”顿一下，他热烈望着王贤道：“总之，这次我们是大大的出彩，青史留名不敢说，但天下皆闻是一定的。”

“这么说，老师要升官了吧？”王贤笑道。

“呵呵……”魏知县克制住兴奋的情绪道：“这些都是浮云，浮云而已。本官做事是为了国家百姓，又不是为了升官发财……”

魏知县这股子酸劲儿，连司马求都看不下去，笑道：“陛下御笔亲批曰——该员不负朕望，朕亦不亏他，着吏部特迁一等，国朝对功臣不吝恩赏！”

“皇上啊……”魏知县两眼泛出泪花，对着北面拱手道：“微臣何德何能，得皇上如此恩典！”

王贤和司马求对视一眼，谁说道学先生就淡泊冲虚？名利心一样很重的。

魏知县自知失态，掩饰地咳嗽两声道：“为师在谢恩奏章里，着重强调了仲德的功劳，相信朝廷也不会亏待你的。”

第一百四十章封赏

魏知县回来了，王贤早就筹备好的那些营生，便可以开张了。

七月里，富阳县立粮号、富阳县立盐号、富阳丝绸商会、富阳纸业商会、富阳茶叶商会相继开张。破天荒的，堂堂魏知县亲自为这五家商号、商会剪彩并致辞。

尽管商人和商业在大明朝身为下贱，知县出席这样的活动似乎有失身份。但具体情况需要具体对待，县立粮号在这次粮荒中居功至伟，甚至救了整个浙省，连郑方伯都亲笔题写了店名，命人送到富阳表示祝贺和感谢，你说魏知县能不到场么？

至于县立盐号，是一项使本县盐价大降的善政，魏知县当然也要露面。还有丝绸、纸业和茶叶，是本县三大支柱产业，只是有这三个行业兴旺发达了，百姓才能过上好日子。是以在富阳这个有着重商传统的地方，魏知县的举动并不突兀。

但对魏知县本身来说，这不啻于一个巨大的转变，正如他在县立粮号开业典礼上致辞时说：

“毋庸讳言，本官原先以为商人逐利，商业害农，是以对商人和商业多有偏见。但是这次浙省大灾、富阳粮荒中，商人们的表现让我十分感动，商业的作用也体现得淋漓尽致。可以说，没有商人出力，没有商业的存在，湖广的大米运不到浙江，一场大饥荒在所难免，大半百姓破产失业在所难免。”

“现在本官明白了，原来我们的生活是离不开商人和商业的，商人和商业也不是坏东西。关键是人心，商人的心坏了，商业才会为祸百姓。相反，商人们能仁义，商业就会造福百姓！这个县立粮号的建立，是为了平抑我富阳的粮价，让父老乡亲吃上平价米。这是大功德，大善事，这样的商人和商业，高尚！值得尊敬！官府也会大加扶持！”

听着魏知县的肺腑之言，在场的周粮商、钱粮商、陆员外几个，都忍不住流下泪来，大明朝的商人，实在太久没听到来自官方的赞许了……

但富阳百姓更在意的是，每一家商号开业后，都会开堂会、摆流水席、请戏班子唱戏，热闹得像过年一样。整个七月里，别的县都在为此起伏的灾民为盗，主客冲突焦头烂额，唯独富阳县一片欢天喜地。

这也是魏知县最得意的地方，他之所以一直坚持，不能让灾民吃白食，原因就在这里。因为王贤让他相信，使人心安定者，不在每天能发放多少米粮，而在使其安居有事做，通过做事获得收入，这样百姓才会保持勤劳守法

的本性。

如果长期不劳而获，专门坐等救济，则再勤劳的百姓也容易变成‘幸民’，而且一旦救济不利，或者地方官府厚此薄彼，更会心生怨恨，继而充满了攻击性……农民一无所有后是最危险的。

到时候，本地人和外来灾民积怨深重，将严重危害地方治安，甚至酿成骚乱。

为了安全起见，魏知县才会将灾民分散安置，使他们不易聚集生事。又力主由官府赁民房给灾民居住，这是可以让两者相处更融洽，避免灾民群居在简陋的窝棚里，产生自己是弃民的负面情绪。

只是这些话，起初无法对外县的同僚明言，说了人家也不信，反而徒惹是非。

正如周臬台在写给朝廷的奏章中所言：

‘官员为朝廷赈灾安民，其身在外，应当随机应变，不仅需要智慧，还需要有担当的勇气和胸襟。如只考虑到自保，处处行事以不惹物议，不影响自己当官为前提，哪怕再忙活再辛苦，也不过是表面功夫，于事无补。而魏知县无疑具有这份担当，起初所有人都认为他自找麻烦，徒惹物议，他却毫不动摇，坚持按既定方略，分散安置百姓，坚持以工代赈，虽然当时显得自找苦吃，但在后来的日子里，却让富阳县避免了混乱和动荡，保住了淳朴的人心，方体现出其用心良苦、老成谋国……’

郑方伯也在奏章中说，富阳救灾可谓朝廷救灾之典范，浙省已经着魏知县总结归纳，准备在全省推广，希望朝廷研究之后，定为成法，可将灾难的危害减少到最小……

两位大吏如此嘉许，又有皇帝的亲笔御批，吏部的动作自然十分迅速，七月底，嘉奖富阳赈灾有功人等的旨意，便到了县里。

那一日，富阳县衙正门大开，大堂前设香案烛台，魏知县率众官吏叩拜了圣旨后，便有传旨太监拖长腔宣读了圣旨。

第一个领旨的是富阳知县魏源，一番大加褒奖后，皇帝赐其匾额、金币等物，并命其为翰林院修撰。虽然只是个从六品的官儿，却让魏知县泪流满面……

事实上，早就有在吏科的同年，提前告诉魏知县这个任命了。当得知这个消息，巨大的幸福感，充满了魏知县的全身，他设想过朝廷的各种安排，甚至想过会不会让自己一步登天当上知府，就是没想到朝廷会让自己进翰林

院。

永乐四年的进士名次，是魏知县心中永远的痛……他只比孙山高了一名，在皇榜上名列倒数第二。尽管大多数人都只记得，那一科的孙山叫吴忠，并不注意倒数第二是谁，但生性好强的魏源自己在意，且深以为耻！

所以虽然是进士，他却一直深深自卑，现在却可以成为翰林，那是比进士还高一个档次的学历，你让魏知县怎能不欣喜若狂？虽然翰林修撰清苦，品级也不高，但你只要知道，那是状元及第后必授的官职，就知道它有多光明的前景了……既清且贵，实在太体贴魏知县的心意了。

然后是蒋县丞，被提升为富阳县令，闻听此命，蒋县丞登时乐开了花，一下子什么毛病都没了。对于这种快五十岁的官员来说，翰林院庶吉士什么的没有任何意义，能到个富足安定的县去当县令，就是最大的福气了。

有道是做熟不做生，何况魏知县和王贤已经铺好了路，就连蒋县丞都看得出来，富阳县的好日子就在眼前了。这世上还有更合人心意的地方么？

第三道圣旨是追封，追封马典史为富阳县令，但人死如灯灭，一切都白搭了。好在朝廷还没坏了良心，命马典史的两儿子入国子监读书，待肄业后，少不得给他们两副前程。

第四道圣旨是任命巡检司赵巡检为富阳县丞。

第五道圣旨任命胡捕头为钱塘县典史……

此外，各官各吏，只要跟救灾沾点边的，都有奖掖，就连自以为肯定没戏的刁主簿，都得了个四川青神县令的差事……感动得他眼泪哗哗，魏知县真是仁厚哇！因为请功的名单，都是魏知县所定。

但直到慈幼局、养济院的家伙都得到封赏，却还是没有王贤的份儿。

这时候宣旨结束，钦差一口气读完二十份圣旨，已是口干舌燥，魏知县忙请进去吃茶。

待魏知县和宦官离去，早跪麻了双腿的官吏们纷纷起身，强抑着兴奋交头接耳。

之所以不敢大声说话，不是怕扰到知县和钦差说话，而是因为他们都意识到，封赏名单中，漏了首功之臣王贤！

这自然无比荒唐，他们都很清楚，王贤才是整个救灾计划的制定者和主要执行者，功劳之大，无人可比。可就是这样一位大功臣，却不在恩赏的名

单里，这让人莫名其妙……但他们这些小人物，能给予王贤的，也只有同情二字了。

强者从来不需要同情，王贤虽然自认不是强者，但他依然不喜欢别人同情自己，干脆以嫂子要生了为由，离开即将举行宴会的衙门，不打扰别人的欢乐。

当然他说嫂子要生了也不假，从早晨起，已经足月的侯氏就开始喊肚子疼。王贵赶忙通知王贤和远在杭州的老爹……至于老娘，算着日子快到了，几天前就带着银铃回来，等候王家长房长孙的诞生。

从衙门出来，王贤很快调整好心情，急匆匆赶到王贵家，径直进入内院。

院子里，明显发福了，气色也好很多的王贵，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

倒是越来越水灵的银铃，还能沉得住气，在一旁给满头大汗的大哥打扇子。

“生了么？”王贤劈头问道。

回答他的，是银铃的白眼。王贵苦笑道：“要是生了，能急成这样么？”

“也是。”王贤小声问道：“干嘛这么紧张，生个孩子而已……”

“原来你也有不懂的。”王贵惨笑道：“稳婆说，女人生孩子，要靠菩萨保佑，才有一半人能母子平安……女人生孩子，就是过鬼门关，你说我能不紧张么？”

“吓，抱歉抱歉。”王贤不好意思道，“我还以为像……”六百年后那么简单呢。

兄弟俩便坐在石阶上一起坐等，这样银铃可以一扇风凉快两个人。

“娘呢？”见大哥还是太紧张，王贤没话找话道。

“在里头帮忙呢。”银铃小嘴努努内室，里面传来各种痛叫，还有一声响亮的婴儿啼哭……

第一百四十一章弄瓦

“生了！”

王贤和银铃登时蹦起来，拉着手在王贵面前又蹦又跳，庆祝王家首个下一代诞生。

王贵却浑身发软，站都站不起来。

过了一会儿，屋门打开，丫鬟婆子端着水盆出来，王贵却一下弹起来，抓着走在前头的丫鬟，结巴问道：“怎、怎样？”

“恭喜老爷喜得千金。”丫鬟笑道：“母女平安……”

“啊……”王贵的脸上流露出失望之情，他实指望能生个儿子的……

王贤和银铃却很开心，银铃嚷着‘亲亲小侄女，姑姑来了！’便冲进屋去。王贤不能进去，使劲拍着大哥的肩膀道：“想要儿子以后再生，闺女可是掌上明珠啊！”

王贵一想也是，朝王贤点点头，也进去屋里，看到老娘抱着新生的女儿，他挠挠头，小心翼翼接过来，看着那小鼻子小眼小模样，忍不住掉下泪来。

屋外头，老爹终于赶到了，王贤赶紧迎出去。

“生了？”老爹劈头问道。

“生了。”

“生了个啥？”老爹眼瞪得溜圆。

“闺女。”

“……”老爹神情一滞，闷哼道：“两个笨蛋。”

“爹……”王贤苦笑道：“这是你头一个孙辈啊。”

“也是。”老爹想想日子还长着，只是一直以来抱孙子的期望落空，心里有些不爽而已。便跟王贤进去和侯家人相见。

侯家从老爷子到小孙子，十几口都来了，就盼着侯氏生个长房长孙，一

举奠定在王家的位置，这下生了个女娃娃，竟比王家还要沮丧。还得王兴业安慰他们，说来日方长，再战江湖便是……

和侯家人敷衍完了，老爹到后头见到孙女，虽然有些重男轻女，虽然新生儿都丑丑的，王兴业依然爱不释手，抱着亲了又亲，把小婴儿扎得哇哇直哭。

“这孩子是咱们王家，重获新生后诞下的，就叫新儿吧！”作为一家之主，王老爹对后代拥有无可置疑的冠名权。

和新儿亲热一番，已经中午头了，王贵他丈人请王贤父子到前面吃饭。

如今的王侯两家，身份地位完全倒转，在府城做官的王兴业倒也罢了，关键是王贤这个四老爷，是侯家不得不供着的大菩萨。

好容易有个拉近关系的机会，侯员外特意从杭州请来了大厨，置办了丰盛的酒席。尽管未能如愿给王家添上长房长孙，依然要好生庆祝一番，毕竟这也算个好的开头。

入席时，王兴业自然是上座，侯员外还想请王贤挨着他爹坐下，却听王贤小声拒绝道：“老侯，这是家宴，以长幼序。”见侯员外还不放心，他只好补充一句：“我不会生气的。”

“那就失礼了，失礼了。”侯员外告罪不迭，和王贵一边一个，坐在王兴业边上，却无论如何不让两个儿子坐在王贤上头。王贤也懒得再推让，便依着他坐下了。

上菜之后，侯员外便举酒祝词，先是祝贺王家弄瓦之喜，又表示新儿这丫头看着喜相，肯定会招来一帮弟弟的。第二杯酒，是感谢王贤，帮他弄到了茶业商会副会长的头衔。第三杯酒，则是祝贺王贤高升……

说完见王家父子面色有异，侯员外不禁惴惴道：“今天不是有钦差宣旨，封赏功臣么……”

“四老爷可是首功之臣，怎么也不会被落下吧？”王贵他大舅子小声道。

“呵呵。”王贤勉强笑道：“还真是落下了。”

“四老爷开玩笑的吧。”王贵他小舅子笑道：“您最爱开玩笑了。”

“开个屁玩笑。”王贤还没说话，王兴业先黑着脸道：“没有就是没有，老二还能咒自己不成？”

“呵呵……”侯员外忙堆起笑道：“其实没有也挺好，升了官就得背井离乡了，哪有在家里当官自在？”

“就是就是。”王贵俩舅子也齐声附和道：“四老爷如今威震一方，那是给个知府也不换的。”

“别说知府，给个知县我就换。”王贤不想搞砸了气氛，也打个哈哈，引得众人笑成一片。

气氛不受影响是不可能的，接下来的酒席有些沉闷，侯员外倒也识趣，说亲家一路辛苦，还是早点休息吧，便提前带着儿子回去了。

待外人走了，王兴业脱下鞋，使劲抠几下脚丫子，闷声道：“这事儿邪性。”

王贤心说您现在都是朝廷命官了，这习惯还不改改？

“前阵子我让人打听过了，吏部已经任命你为钱塘县典史了。”老爹舒服地打个哆嗦，一脸见鬼道：“本以为咱父子可以联手，在杭州开创一番大场面，想不到……”

“想不到钱塘典史成了胡不留。”王贤苦笑道。“不是这老小子捣鬼吧？”

“他？”老爹一脸不屑道：“不是我瞧不起他，他连吏部大门朝哪开都不知道。”其实老爹，也是去年去南京跑官，才知道吏部衙门往哪开，不然跟老胡是大哥别笑话二哥。

“那是上头又改主意了？”

“不可能，当时我那吏部的朋友，可看到你的官告了。”老爹皱眉道：“这东西一旦定下来，只有吏部尚书才能修改。但堂堂天官会为了个不入流的杂职官坏规矩？那真叫见了鬼。”

“唉，管他呢，反正已经是这结果了。”王贤认命道：“大不了我继续当我的司户，比出去当官舒坦多了。”

“不长进的东西！”老爹大怒，举起鞋底便抽：“还以为你如今开窍了，不想却还是个糊涂虫！”说着把王贤的脑袋当皮球，一下接一下地拍打道：“你要是错过这次机会，只能按照常规、任满九年，然后还得考试，才能获得一份告身！九年后你就二十六了！再从不入流品的小官做起，怕五十岁都升不到典史！你这辈子也就和你爹一样出息了！”

“那还孬么？”王贤抱头道：“爹一直是我的偶像！”

“当然你爹混得也不错。”王老爹不禁得意地抠了抠脚丫子，旋即醒悟过来，又重重拍着儿子的脑袋，继续大骂道：“你个不长进的糊涂虫子，气死老夫了！”

其实王贤知道，老爹为啥这么生气。因为如今已经不再是太祖时了，天下读书人越来越多，吏员向上的路径依然存在，却明显越来越窄，越来越难。一般任满九年，可以到吏部考试，通过之后，由吏部酌情任命为不入流的杂职官。

明朝官制，说起来是九级十八品，但其实从九品之后，还跟着一长串未入流品的杂职官，什么吏目、驿丞、司狱、提控案牒、检校、副使、大使之流，林林总总六七十种官职，很多人一辈子就陷在里头，挣扎不出来。

而一旦被任命为典史，虽然还是未入流，却是到了未入流的顶端，再升迁必然要入流品的。一旦错过这机会，王贤就是再年轻，也难以出头了。所以老爹才会这样着急……

“爹不是说，当芝麻官还不如当司吏么？”王贤不禁苦笑道，“如今干嘛又盼着儿子当官？”

“我那是说我自己，四老五十了还有啥前途？混不上去的话，还不如当个司吏舒舒坦坦。”老爹圆瞪着两眼道：“但你不一样，你今年才十七岁，如果能当上典史的话，哪怕熬满九年一升，四十岁也能当上知县！要是吉星高照，说不定将来致仕前，还能当上知府！”老爹说着险些淌下口水道：“那样咱王家十八代祖宗，都会笑醒的！”

“可惜，这些事儿不是咱能说了算的。”王贤安慰老爹道：“我还是安心当我的司户，回头用心读书，看看能考个秀才出来不。”

“唉，现在用功，晚了……我还是指望你儿子中秀才更现实。”老爹不知道督学大人的承诺，自然对王贤毫无信心。想了想，他猛地一拍王贤的肩膀，起身道：“干坐着不行，我亲自去一趟南京，不管花多少钱，也得让你上去！”

“爹……”王贤想说算了，但其实他自己也不甘心，话到嘴边却变成了：“得多少钱？”

“撑死不过两千两银子。”老爹口气大得很：“你这大半年又赈灾、又买粮，这点钱还是能拿出来吧？”

“没有……”王贤羞愧道：“县里本就入不敷出，我哪好意思雁过拔毛。”

“有你这么当司户的么？”老爹直翻白眼道：“我当时说，不该拿的钱一文也不要拿。但还有后半句……该你拿的钱，一文也不要少。”

其实王贤也没多纯洁，他虽然两袖清风，一文不取，但王贵在县立盐号的股份，那可是持续稳定的收入啊！

“钱的话，我可以向陆员外他们借，”王贤道：“几千两应该还是能借到的。”

“算了，我给你出吧。”老爹一副‘你这个笨蛋’的神情道：“人家儿子当司户，老子跟着发大财，我倒好，还得贴补你！”

“爹，你……”王贤瞪大眼道：“这才半年时间，就攒下两千两的家底了？”他记得老爹到杭州时，身上只有二百两银子。

“咳咳……”老爹竟有些羞赧道：“救灾么，本就是发财的时候……”

第一百四十二章授业

老爹是真着急了，只在家住了一宿，就返回杭州去了，他要跟衙门告假，然后赶紧去南京走关系。

老娘倒是在家里住下了，却不是住王贵家，而是原先的老宅子。为此，王贤找人打扫了整整一天，那些人还自作主张，添置了许多家用，让老娘十分开心。

宣旨的第二天，魏知县从狂喜中回过神来，才想起王贤受委屈了。赶忙让司马先生把他找来，温声道：“我已经写好奏章，向朝廷申辩此事，定要给你讨个公道。”顿一下道：“不然我是不会去上任的。”

王贤听了心头一暖，不管怎么说，老魏都是难得的好领导，可惜无论如何，自己给他当狗腿子的日子要到头了。他诚心实意对魏知县道：“老师如今是天下知县的楷模，且不可意气用事。”

“说得有道理……”魏知县深情道，“但为师不能对不起你……”

“……”王贤未免有些呆滞，这好像是要甩包袱节奏。“老师不必介怀，还是如期上任的好。”

“不行，”魏知县正色道：“为师还没履行几天当老师的责任，怎么也得将平生心得传授与你，才能走得安心。”

‘不是说不给我讨个公道不上任么？’王贤小小腹诽一句，还是恭声道：“只怕时间太短，学生来不及学。”

“基础的东西，你日后请韩教谕介绍个好老师教你即可。”魏知县摇头道：“我跟你说的，却是许多人参悟不到的东西。”

“学生洗耳恭听。”王贤竖起耳朵道。

“其实科举考试……”魏知县回想起自己十年寒窗之苦，不禁感慨万千道：“就是那么回事儿吧……”

‘噗……’王贤险些没绷住，他实在想不到，道学先生竟这样评价自己赖以安身立命的科举。

“知道为什么要考八股文么？”魏知县问道：“知道为什么八股文要以四书五经为纲，以朱子集注为准么？”

“为了……”王贤想一想六百年后的书上所说，答道：“为了替圣人立言，为了让理学成为显学。”

“错。你想太多了。”魏知县却语出惊人道：“只不过是方便了考试罢了。”顿一下道：“科举考试虽说考八股文，考解经、史论、有时候也考诗，但真正用来评判名次的，只有八股文。因为八股文有严格的格式，哪一句该怎么写是固定的，格式不对，就统统不取，这给阅卷官大大减轻了负担。”

“哦。”王贤点点头，听魏知县接着道：“八股文中又有四书题、五经题，但考官事实上只看头场的三篇四书题。甚至可以再缩小范围——头场头篇的四书题，就是决定是否被取中的关键！这篇文章做得好，则必定被取中，这篇文章没做好，其余文章写出花来，也是没人看的。”

王贤明白了，考官因为阅卷工作量太大，便只看头一篇八股文，不管其余的文章。而头一篇八股文，必然是四书题。

“为什么是四书题而不是五经题呢，因为朱子只注了四书，没注五经。”魏知县又道：“四书五经都是圣人之言，每个读书人对那些微言大义都有不同理解，这在做学问时是可以的，但若是考试的话，就乱了套，所以必须要有标准答案才好评判……标准答案就是朱子的注。”说完他看看王贤问道：“你也看过《四书集注》，觉着好懂么？”

“真不好懂……”王贤苦笑道：“很多地方，不知道圣人在讲什么，更不知道圣人那些深奥的话，到底是个什么意思。所以一直没什么信心。”

“根本不用懂，很多地方我到现在也不懂。”魏知县摇头笑道：“但只要是圣人说的就不会错，所以你千万别钻了牛角尖，只消背诵理解即可。就算朱熹说煤是白的，雪是黑的，你也要深信不疑。非要去反驳去深究，非但浪费宝贵的时间，还一定没有好结果。因为朱子在科举世界里，是绝对正确的。所以写文章的时候，只消照搬就可以了。”

“光背过四书和朱子的注，怕是还不行，八股文实在太难了。”王贤想一想道：“学生听说八股文做得好，非得十年工夫不可。”

“有取巧的办法的。”魏知县做贼似的小声道：“罪过罪过。其实要是纯取巧的话，连朱子的注解都不用背，你只需要学会八股文的格式，然后反复揣摩督学大人作文的文风，再选择那些词句尖新的八股文范文，日诵数篇。待背熟五百篇程文后，就可以入考场了。”

王贤听得目瞪口呆，在他眼中神圣高不可攀的科举考试，就这样被魏老师粗暴地解构了……

“道理其实很简单，四书一共才多少句？适合出题的更是不到一千句，翻

来覆去，万变不离其宗，就是五百道题左右。”要不是真心希望报答王贤，魏知县也不会把科举考试那层层貌似高深的外衣统统撕去，告诉他八股文取士的真相。因为这同时也是扯去读书人光鲜的外衣，露出苍白可笑的内涵。

对魏知县来说，这是豁上自己的脸面在教王贤。要是王贤体会不到他的苦心，魏知县真要吐血了。

好在王贤明白，他感动地望着魏知县，牢牢记下他说的每一句话，那可是通往秀才相公的终南捷径啊！

“等到考试时，你将这些烂熟于胸的八股文移花接木，连缀成文。只要文可对题，格式就绝不会错，文采和内容也有保证，这样的八股文，肯定可以得高分的。到时候就算宗师不放水，你也能被取中。”魏知县叹气道：“为师也不想教你投机取巧，如有可能，还是希望你可以凭真才实学考中。可惜，现在距离院试只有十个月了，按部就班已经来不及，只有走捷径了。”

“老师，这法子真的灵光么？”王贤按捺着心中的狂喜，他虽然欠缺文采，记性却好得很，不然也考不出注会。虽然用十个月背诵五百篇程文有难度，但比起现学现卖八股文，实在靠谱太多。

“为师会骗你么？”魏知县又叹一声道：“实不相瞒，这在我的家乡江西，已是读书人心知肚明的诀窍，是以江西的进士特别多。其实杭州的一些官绅乡宦，也知道这个秘密，只是都想着，越少人知道越好，是以各家才不约而同地瞒下了。”

王贤点点头，心下默然，这年代没有网络没有报纸，人们的生活十分闭塞。那些只知道闭门苦读，从不参加省城文会之类活动的贫寒士子，根本无从知晓这些门道，只能硬下苦功夫，却难免吃力不奏效……

“这几天，我教你八股文如何写。”魏知县又道：“至于五百篇时文，就由为师替你挑选，你只消用功背诵即可。”

“是……”王贤毕恭毕敬地行礼，他第一次看到了中秀才的可能性，却又贪心不足地问道：“对了老师，用这法子能中进士么？”

“单纯中个秀才没问题，再往上的话……浙江乃江西一样的文教大省，考举人如千军万马过独木桥，单凭这一招是不够的。”魏知县想一想道：“不过也不一定，看运气吧。”

“呵呵……”王贤收回野心道：“我这样没读过几天书的，能中个秀才，已经是顶好，不能再奢望别的了。”

“这话说的，你还这么年轻，将来几十年还能不考了么？”魏知县正色

道：“投机取巧只是权宜之计，待中了秀才之后，还需要沉下心来用功，得兼有真材实料，才有可能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学生受教了。”王贤恭声应道。

接下来的日子，他便抽空偷闲跟着魏知县学习八股。魏知县说得轻巧，但他那其实是会者不难。事实上，这可不是个容易事儿，尤其对零基础王贤来说……好在他天生就有股子韧劲儿，十几天后，倒也能渐渐掌握八股写作的方法。

时间飞快，转眼临近中秋，老爹从京城回来了，看他那满脸笑容，就知道有好消息要宣布。

在王贤的巴望中，老爹卖够了关子，方笑道：“原来咱们白担心了，我那吏部的兄弟说，你的官告确实已经写好了，但临近上报时，竟被尚书大人亲自要走了。说我儿是个人才，需要重新安排。”

“那把儿子重新安排到哪儿了？”王贤问道。

“这个，是尚书大人亲自安排，我那兄弟……毕竟只是个吏员，不经手也就不得而知了。”老爹道：“不过既然是天官大人亲自安排的，肯定不会差的！不然多没面子啊！”说着又要流口水道：“说不定，要直接让我儿当知县呢……”

王贤不禁苦笑，老爹也太能意淫了……不过听说老爹准备好的两千两银子，才花出去二百两应酬，没有血本无归，他还是很高兴的。

中秋节过后，果然有吏部的文书抵达县里，当时王贤正请假在家，背诵魏知县给的程文。就见秦守等人冲到屋里来，七手八脚给他换穿衣冠，然后塞到轿子里，抬着就往县衙奔去。

在那里，有什么样的命运在等着他？

【本卷终】

第一百四十三章青山隐隐水迢迢

秋日的天空格外蓝，格外高，淡淡的白云点缀其间。大雁南飞，凉风送爽，让旅行者的心情也格外开朗。

在这样的天气，乘船缓缓逆行在浦阳江上，非但不会觉着太慢，反而正有杜牧之‘青山隐隐水迢迢，秋尽江南草未凋。’的意境。

此时立在船头，临水临风，望着远处的连绵青山，看着两岸金色的稻浪，红黄绿交叠的树丛、还有那夹杂其间的绚烂秋花……你才能真切体会到什么叫‘荡舟清波上，人在画中游’。

美景又岂是图画可以比拟，非但更生动，还有沁人心脾的香气。那是金桂在飘香。更有歌声悠悠，清亮脱俗，一如这无边的秋色，令人深深沉醉……

“碧云天，黄叶地，秋色连波，波上寒烟翠。山映斜阳天接水，芳草无情，更在斜阳外。

黯乡魂，追旅思，夜夜除非，好梦留人睡。明月楼高休独倚，酒入愁肠，化作相思泪……”

听着这歌儿的下半阙，王贤这样粗线条的家伙，竟然颇为感怀。‘明月楼高休独倚，酒入愁肠，化作相思泪……’他真的思念起远在苏州的林清儿来了……此番自己到浦江上任，林清儿要照顾病重的老母，自然不能跟随。非但如此，王贤还让人将玉麝送到苏州，伺候林姐姐起居。他自个只带了帅辉和二黑，还有闲云、灵霄兄妹俩上路。

这唱歌的正是灵霄，离开富阳县，她也没必要再易容，毕竟那些药膏之类的，用久了会损害皮肤。

此时只见她穿一身淡绿色的衣裙，长发如瀑、肌肤胜雪，一眼眼珠黑如点漆，虽才是豆蔻年华，却已清雅秀丽、一派脱俗之气。第一次看到她女装的样子，王贤惊艳不已，想不到这假小子，比我林姐姐还好看。他都这样了，一众船夫伴当自然更是神魂颠倒，干脆以‘小仙女’称呼。

一曲唱罢，众人在回味那美妙的歌声，却被一阵鼓掌声打断。

循声望去，原来一艘游船被歌声吸引、靠近过来，鼓掌的是船上一个白衣翩翩，丰神俊朗的佳公子。

“在下杭州陈瑛，舟次无聊，正感旅途恹恹、忽闻仙音袅袅，凤吟鸾吹，

不足喻其美。一时情不自禁，抱歉抱歉。”见对方不满地看着自己，那公子忙和气解释道。

“好酸好酸。”王贤船上，灵霄朝王贤和闲云挤眉弄眼道：“不过比你俩俊多了。”

闲云盘膝坐于船尾，闻言不动声色，王贤却笑道：“说我也就罢了，你哥长得不比他差。”

那翩若惊鸿的白衣公子，见对方好一会儿都不应答，只好又拱手道：“不知贵主人何在，请就敝舟中一酌，少领清诲，聊表歉意，万望不拒。”

“公子，人家问你话呢。”灵霄朝王贤揶揄笑道。目下她扮演的身份，竟然是王贤的丫鬟。但这丫鬟大牌得很，平时都是一口一个‘小贤贤’，有时候气他就叫‘臭王贤’，这‘公子’称呼还是头一回。

王贤白她一眼，掀开帘子从舱里出来，看着那白衣公子，不禁愣住了。

那白衣公子也一愣，竟下意识地展开折扇，挡住半张面孔。旋即意识到欲盖弥彰，徒惹人笑，便合上扇子，朝王贤抱拳道：“想不到竟然是故人，王司户别来无恙啊。”

“呵呵，韦公子贵人多忘事，竟还记得下官的名字，难得难得。”王贤揶揄道。那白衣公子，正是当初富阳县逮捕明教中人，殃及的那个书生，这种绝世美男的面容，哪怕是记性再差的人，也会过目不忘的。

王贤清楚记得，他自称韦无缺，宁波人氏，这下却又自称陈瑛，杭州人氏，是以有此揶揄。

“在下确实叫韦无缺，方才实在是浮浪了。”那白衣公子尴尬笑道：“只因家教甚严，若想寻些快活时，便用表兄的名字，还请王司户不要揭破。”

“怕啥，我又不认识你爹。”王贤大笑道：“咱是个粗人，生平最恨跟秀才喝酸酒，韦公子就饶了我吧。”

“王司户有所不知，我也最恨喝酸酒。”那韦无缺也朗声笑起来道：“咱们喝花酒，总可以了吧？”

“我妈不让。”王贤一句话，把韦无缺憋得险些内伤，闲云、灵霄等人却觉着理所应当……只要见过临别时，王贤老娘的耳提面命、暴龙似的可怕威胁，就知道他这句话，绝对是发自肺腑。

两次邀请都告失败，韦无缺有些快快，终于说出真实目的道：“不知方才

唱歌的是……王司户的什么人？”

“我家的丫鬟。”王贤看一眼灵霄，意思是，果然是你招来的。

“在下有个不情之请，还望王司户成全。”韦无缺再次抱拳道。

“既然是不情之请，还是不要说了吧。”王贤淡淡道。

“还是听听吧。”韦无缺面皮忒厚，自顾自道：“在下平生不喜读书而喜好南曲，这些年寻访天下歌姬，却无有称心者。遂有亲手调教一名歌姬之念，却苦于良材好遇，仙音难寻。”顿一下，他目光痴痴地望着灵霄道：“方才乍闻这位姑娘的歌声，在下顿有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之感。我的歌姬非她莫属，非她莫属！”说着朝王贤深深施礼道：“倘司户能忍痛割爱，见机而作，在下愿以千金相赠。”

此言一出，满船皆惊，王贤等人见灵霄的一张玉面，已经气得铁青，暗叫不好。帅辉和二黑都准备要跳水逃命了……这年代买卖姬妾实属正常，可是灵霄是姬妾么？

王贤赶忙给灵霄妹子降火道：“刚才是说笑的，其实这是我亲生妹子，你还不赶紧道歉。”说着使劲朝那韦无缺挤眉弄眼。

但已经晚了，灵霄姑娘乃武当山孙真人之掌上明珠，哪受过这份折辱，只见她身形化作一道绿影，竟越过一丈宽的水面，跳到韦公子的船上。

身影再一晃，她已经站到韦公子对面，吓得这公子哥脸色发白、手脚发软，结舌道：“你，你要作甚？”

“你不是要本姑娘过来么？”灵霄妹子黑着脸，将裙角系到腰间丝带上，然后便拳打脚踢，将韦公子暴揍一顿。船上韦公子的家丁上来相救，却被灵霄妹子一一揍飞……

对面船上，王贤等人大张着嘴巴，看着灵霄姑娘如穿花蝴蝶般，将七八条汉子打倒在地，然后回身又将韦公子那张俊脸，揍得面目全非，才拍拍手，一个纵身回到船上，连发型都没乱……

这也是王贤为什么对这兄妹俩，千依百顺的原因。实在是因为不想死得太难看……他不禁担心地看着那韦公子，这小子虽然不着调，但肯定是个大户子弟，要是这么死掉的话，麻烦可就大了……

好在那韦公子在家丁搀扶下站了起来，似乎有话要对王贤说，但嘴巴肿胀，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要找麻烦的话，只管到浦江县衙，”王贤本不打算理会他，谁知一直闷瓜的闲云，此时竟开口道：“找闲云即可，随时恭候。”

韦公子听了忙使劲摇头，还是他的家丁翻译道：“我们公子说他错了，请令妹原谅。”韦公子这才连连点头，又哇哇哇哇说了几句，家丁起先不敢翻译，后来在主人的逼迫下，才一面吩咐水手开船，一面硬着头皮道：“我家公子说，今天就此别过，他得去杭州找大夫疗伤，以免毁容。日后他会堂堂正正追求令妹的。”

等他说完，两船已经相距十余丈了……亏得王贤和闲云及时拉着，气得火冒三丈的凌霄妹子，才没跳水游泳追杀过去！

那厢间，韦无缺一瘸一拐进了舱室，对含笑坐在里头的黄发老者，龇牙咧嘴道：“还真疼咧，不会毁容吧？”

老者摇头笑笑道：“少主看不出，那姑娘下手是有分寸的？”

“当然，”韦无缺呵呵一笑，虽然样子很惨，却没了方才的轻浮放浪，目光变得清冷起来：“不过她无疑是个高手。方才跃到我面前那一刹，我才反应过来。”

“是啊。”老者点点头道：“轻功要比公子还好，内劲也已经收放自如……”顿一下道：“更可怕的是她的年纪，不过才十三四岁，必是几个那几个老鬼的后人。”

“……”韦无缺叹气道：“不可思议，这样的名门之后，怎么会跟那个小吏扯上关系呢？”

“确实不可思议，”老者捻须道：“这个王贤，怕不简单。”

“据那死鬼马典史交代，王贤原先就是个混混，靠着 he 爹平反，才进了衙门，谁知道一发不可收拾，到现在才不过一年时间，他已经连跨数级，竟跨过了从吏到官的鸿沟……”韦无缺说着，话锋一转道：“但无论如何，他也不过是个不入流的芝麻官，能有什么不简单？”

“老奴想到一种可能。”老者突然眼前一亮道：“你说他会不会是，锦衣卫？”

第一百四十四章明教的野望

韦无缺其实是专程来等王贤的，明教虽然见不得光，但实力深不可测，第一时间便知道了，王贤被任命为浦江县典史的消息。

他之所以严重关注此事，是有双重原因的，一个是马典史临死前，已经将王贤给卖了，二者浦江县乃他目光聚焦之地。典史一职虽然不入流，但在一县之地，却十分的强力。而且浦江县官府的情况，还有些特殊.....

出于这两方面原因，今日他特意在此等候王贤，为的是一探虚实，以决定如何处置此人。谁知道稀里糊涂，竟让人胖揍一顿.....

“锦衣卫？！”听了黄发老者的话，韦无缺不禁心神一紧道：“不会吧？”

“很有可能，”老者却越想越觉着靠谱道：“这样就可以解释，他为何会火速蹿升，为何还有高手保护他了。”

“锦衣卫为何要这样做？”韦无缺沉声问道。

“也许和我们，是同样的目的。”老者一字一顿道。“一日不找到那个人，燕贼就一日寝食不安，他手下的几大走狗，都使出吃奶的力气，想抢在别人前头，除掉这个燕贼的梦魇。我看这王贤，八成是锦衣卫另辟蹊径.....”

黄发老者确实不凡，虽不中亦不远矣。不过他却小觑了王贤，人家王大官人脱颖而出全靠自己的本事，至于因为太过拉风，被郑和看上，然后推荐给胡濙，那纯属是意外。

所以有时候，太过冒尖也不好.....因为谁也不知道，塞翁得马，是福是祸。

“这样的话，姓王的眼下还动不得.....”韦无缺叹口气道。

“确实动不得。”老者颌首道：“他是锦衣卫派出的探子，杀了他就会引来大批的朝廷鹰犬，到时候的局面，谁都不愿看到。”

“这帮鹰犬的鼻子可够尖的。”韦无缺恨声道：“我们找了这么多年，才悟出灯下黑的道理，想不到一转眼他们就跟上来了！”

“实属正常。”老者淡淡道：“他们天涯海角都跑遍了，还是找不到那人，自然也会想到同样的道理。”

“我们必须加紧了。”韦无缺沉声道：“必须在朝廷之前找到他！不然麻烦

就大了！”

“谈何容易……”老者轻叹一声道：“几位长老之所以会断定那人在此，皆因浦江县乃一家之天下，如铁板一块，水泼不进，对那人来说最是安全。可也正因如此，本教在此几乎一片空白。”失去教徒的掩护，明教的任何活动，都逃不过人家的注视。“贸然行动，只会打草惊蛇，让那人逃离浦江。再想找，可就又困难了。”

“那……”韦无缺皱眉道：“我们该怎么办？”

“蓄势待发，坐山观虎斗！”黄发老者沉声道：“朝廷既然派人到了浦江，必然要有所行动。到时候郑家只顾着朝廷，必然露出破绽。我们看准机会，一举得手！”

“万一朝廷先找到那人呢？”韦少主正年轻气盛，又亟待在教中证明自己，自然想掌握主动，不愿太被动。

“不会的，第一，江南第一家可不是浪得虚名，除非朝廷派大军前来，否则他们有实力和官府硬碰硬。”黄发老者缓缓道：“第二，这一战不但是少主的成名战，更与我教命运攸关。为此，教主和几位长老已经下定决心，调集本教全部精英，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得到那人！”

“早该这样！”韦无缺激动地站起身：“这些年我们发展壮大何止十倍！已经藏不住了，是时候起事了！”

“不错。”黄发老者也有些激动，他今年六十岁了。当年小明王、刘护法，号令天下教徒横扫天下时，他就是红巾军的中层头领。眼看着朱元璋借机做大，弑了小明王，窃取了本教的胜利果实不说。之后的三十年，朱元璋还对明教、白莲教展开不遗余力诛杀，几十万教徒或惨遭杀害或被流放到苦寒之地。余下人只能隐姓埋名，苦苦求存。黄发老者虽然幸免于难，但眼看着昔日满腔忠义，为了反抗暴元而甘洒热血的兄弟，被杀得血流成河。眼看着号令天下、驱逐鞑虏的明教，被诬蔑成了邪教、魔教，惨遭镇压……那是比死还难受的折磨。

好在先是建文登基，后是朱棣篡位，这叔侄俩忙着唱二人转，终于放松了对‘邪教’的打击。感谢朱棣这暴君，先是靖难之役，登极后又杀戮功臣、穷兵黩武、大兴土木、劳师远洋……害得百姓生不如死、民怨沸腾，却正是明教发展的黄金时机。

十余年来，一干明教老人卧薪尝胆、不辞劳苦，终于让明教再次发展壮大起来。可惜他们也很清楚，朱元璋这个泥腿子，把天下黔首都哄住了，哪怕他死了十几年，老百姓还念他的好。是以老百姓虽然恨朱棣，但想让他们起来造朱家的反，是不大可能的。

除非，能找到那个人，则天下民心顿时倒转，因为那人才是朱元璋册立的正统，已经当了四年皇帝，而且在位期间，与民休息、偃武修文，深得百姓爱戴……所有人都相信，只要此人一出，则天下归心，而燕贼必定众叛亲离，溃不成军！

“教主和长老们的计划是，得到那人后，第一时间向天下昭告他的身份，加上我们的教众，江浙闽广一代可传檄而定！然后以那人之名，许诺与蒙元分界而治、允许交趾独立，”老者声音低沉，却掩不住狂热道：“到时候，南北东西，四面夹击，不愁燕贼不灭！”

“好、好、好！”在老者描述的伟大前景面前，韦无缺彻底收住性子，重重点头道：“全听老师安排！”

“少主，这就对了。”老者站起身，深深望着他道：“我们虽然打那人的旗号，但将来的天下，终究还是你的！”顿一下，他一字一句道：“这次，我们千万不能出错！”

“嗯。”韦无缺应着声，眼前却浮现出义军攻占京城，再把那人淹死，为他爷爷报仇雪恨，然后拥着他登上金殿的情形。“大丈夫当如此也！”

且不提被万丈豪情冲晕头脑的韦少主，这边王大官人的座船，已经快到浦江县城了。

浦江县，位于富阳以南，两县勉强算得上邻县……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两县交界处山林密布，陆路不通。好比王贤他们，从富阳到浦江，要先坐船到杭州，再入浦阳江逆流而上，全程三百余里，因为绕了个大圈子。而且两县也分属于杭州府和金华府，根本没有任何来往，所以王贤此番上任，根本没有去邻县的熟悉，反而两眼一抹黑，对将面临的处境，一点不知情。更别说那要命的秘密任务了……

见他在船头和灵霄有说有笑，闲云心中暗叹，要是知道此行的真正目的，不知道你还能笑出来么？

相处月余，他对王贤也有了些好感。倒不是因为王贤多有本事，而是他可以和他兄妹俩融洽相处，这份包容随和，自然会让闲云心有所感。但在这决定大明命运的棋盘上，自己亦不过无足轻重的一枚棋子。尚不知能不能活下来，又有什么资格，去操心王贤呢？

至少，保他性命吧……闲云少爷再次暗叹一声，便再次入定打坐，他必须加紧练功，让自己多提高一点，面对未来就多一点信心……

“你哥老这么坐着，”王贤刚要招呼闲云来吃点果子，却见他又装死开

了，对嘴里塞满了点心的灵霄道：“不会坐出毛病来吧？”他听说男人久坐会神经衰弱、前列腺肿大，甚至还会导致阳痿……不禁为闲云少爷担心起来。

“习惯就好了。”灵霄又恢复了假小子的打扮，再没一点仙女范儿，嘴巴鼓鼓囊囊地含糊道：“再说每天也要练站功，拳脚之类。但在船上怎么练？你不怕他把船晃沉了？”

“也是。”王贤点点头，咬一口大枣道：“我咸吃萝卜淡操心了。”

“确实。”灵霄终于把一块驴打滚咽下去，噎得她直翻白眼。王贤赶紧递上水，灵霄一饮而尽，拍拍胸口吐口长气道：“差点没噎死我。”

“谁让你直接往嘴里塞了。”王贤白她一眼道：“快到了，收拾收拾准备下船吧。”

“没啥好收拾的，”灵霄掏出手帕擦净嘴角，恢复一点秀气道：“不过小贤子，你干嘛不直接进城，要先在城外驿站住着。”

“我家大人现在是朝廷命官了。”帅辉吃完自己的点心，抹抹嘴道：“就这么闯去了，算怎么回事儿？”

“算怎么回事儿？”灵霄眨眼问道，她对人情世故都不太了解，何况是官场的道道了。

“那样非但让上司轻贱了，也会让下面人措手不及。”帅辉笑道：“总得给下面人个准备的时间，他们该准备准备，该擦屁股擦屁股，这样大人上任，才能有个风光体面，大家也好相见。”

“好复杂。”灵霄有些晕道：“直截了当不好么？”

“不可能的。”王贤苦笑道：“原先在富阳，我经常对大老爷说的一句话，叫‘强龙不压地头蛇’，想不到，要用这句话自警了。”

“太不霸气了。”灵霄大姐头却一挥手道：“你应该说，不是猛龙不过江！”

第一百四十五章浦阳驿

王贤等人下船上岸，来到距浦江县城五里的浦阳驿，彼时天已擦黑，驿站大门紧闭。但听说是本县新任典史前来投宿，驿卒赶紧把门打开，请众人进去，不一会儿，驿丞和驿吏也闻讯前来，向王贤行礼不迭。

尽管大家都不入流品，但典史是一县四老爷，驿丞却是‘苦辣酸甜’里的苦差事，那是根本不能比的。这位姓贾的驿丞，虽然年纪足以当王贤的大爷，却一口一个‘二老爷’叫着，弄得王贤很是错愕。

待熟络之后，他对贾驿丞道：“老兄，二老爷的称呼，切莫再叫了。万一被县丞大人听到……”

“呃……”贾驿丞一脸惊奇道：“二老爷还不知道，本县不设县丞么？”

“啊？”王贤一接到任命，急急忙忙就赶来了，不着急不行啊，因为转眼就到九月了。老爹天天在他耳边念叨什么‘上任千万要避开正月、五月和九月，不然肯定要遭殃。’王贤只好简单处理了富阳的事情，就赶紧乘船上任了，好在有吴小胖子，才能几天就脱身。

不过他光忙着富阳的事儿，对浦江这边实在知之甚少。忙笑道：“那也还有主簿大人……”

“也不设主簿。”贾驿丞道：“除了大老爷，就是典史最大……”

“这……”王贤不禁吃惊道：“难道本县编户不足二十里？”他谙熟法律，知道按照《大明律》，‘县编户不及二十里者，不设县丞主簿。’

一里就是一百一十户，二十里是两千两百户，一万人左右……这种县在西北西南不发达地区比比皆是，但在人烟稠密的江南，确实是不太可能出现。

“本县有二百里。”贾驿丞笑道。

“那和富阳差不多。”王贤道：“两万两千多户，十余万人口，怎么会不设佐贰呢？”

“呵呵，朝廷设佐贰还要看事简事繁。”贾驿丞道：“本县自来事务清简，故而不设佐贰。”

“十万人怎么会清简？”王贤不禁笑道：“我在富阳都累成狗了。”

“因为本县有江南第一家啊。”贾驿丞不禁暗道，这王典史果然是年轻，啥都不知道。

“哦，浦江郑家么，这个倒听说过，”王贤恍然道：“听说是太祖皇帝封的。”

“不错。”提起郑家，贾驿丞与有荣焉道：“郑氏一门九世同居，忠孝信义，自南宋至今已二百余年，族众数万，却从无犯法之男、改嫁之女。出过一百七十多位官员，无一贪赃枉法，无不勤政廉政……也只有如此忠孝信义的家世，才当得起太祖皇帝赐封的‘江南第一家’。”

王贤听了不禁震撼，这江南第一家，可比自己这‘江南第一吏’强之百倍了。不过这么牛逼的家族，怎么毫无存在感？不然以他的敏锐，不至于疏忽到这种程度。

“不过郑家可够低调的。”为了掩饰自己的无知，王贤忙打个哈哈道：“好些年没听到他们的动静了。”

“咳咳……”贾驿丞犹豫一下，还是小声道：“郑家人这些年，确实很安静。”顿一下，忙岔开话题道：“但至少在本县，他们还是说一不二的。官府有什么事交代下来，都会不打折扣地完成，根本不用操心。所以人家都说，来浦江当官也好也不好。”

“怎么个好也不好？”

“好处是不用官府操心，本县便税粮早完、盗匪绝迹、百姓和睦、秩序井然。”贾驿丞道：“坏处是，不管本县状况多好，外人都认为是郑家的功劳，跟官府没关系。”顿一下，苦笑道：“讨厌的是，府里省里也这样看。”

“好么，感情浦江县是郑家在管着，官员只是摆设，所以干脆不设佐贰？”王贤心说这个县还真奇葩。

“是，就连大老爷也深受其害……”贾驿丞苦笑道：“从……洪武三十三年，就在本县当知县，如今十二年过去了，还在本县当知县……”朱元璋洪武三十一年驾崩，建文帝次年改元。但朱棣篡位后，企图把建文的一切痕迹都抹去，就连已经用了四年的建文年号，也不会放过。

于是建文元年成了洪武三十二年，建文二年成了洪武三十三年……一直到洪武三十五年。

“是么……”王贤再傻也不会当着同僚的面评价上司。因为传言是会变味的，传到知县耳朵里还不知成什么样呢。想一想十二年不得升迁的知县，心里还不怨念逆流成河？他可不想成了人家的出气筒……

两人又简单聊了聊浦江县的风土人情，见天色不早，贾驿丞起身告辞道：“二老爷早些歇息吧，下官一早就让人去县里报告。”

“有劳了。”王贤点点头，露出无奈的笑道：“千万别这么叫，小弟受不起。”

“习惯就好了。”贾驿丞笑着退出了房间。

“二老爷……”等他走了，王贤却自己轻声重复起来，面上笑容略略自得。

“不就叫你声二老爷么，高兴成这样。”灵霄一屁股坐在一旁。为了保护王贤，她决定还是委屈一下，继续假扮他的侍女。不过谁要指望这位侍女端茶倒水，肯定会失望的。

“你懂什么。”王贤乐呵呵笑道：“这就好比玩牌九，本以为抓到的是杂七、杂八，谁知却抓到一副双红头！”

灵霄不懂牌九，眨眼看着王贤，不过大致知道他的意思，不就是赚到了呗。

王贤确实很开心。虽然短短一年时间，实现了从吏到官的大飞跃，但谁不想尽善尽美呢？金华府浦江典史，能比得上杭州府钱塘县典史么？他真不知道那位大明天官是吃饱了撑的，还是跟自己有前世冤仇。竟然嘴里说‘功臣另有重用’，下手却把自己发配了……真是没处说理去。

为此魏知县安慰他，典史多好啊，权力大、手下多，而且不入流品。

王贤险些郁闷死，哀怨地看着老师道：“前几条也就罢了，最后一句有什么好的？”

‘按照《大明律》，’魏知县，哦不，现在是魏修撰了，开心道：‘官员未入流者，是可以参加科举的！一旦入了流品，你今生就与科场无缘了。’

王贤对那个秀才身份还是挺在意的，便仅以此自慰。谁成想，原来自己这个典史，竟然是浦江县的二把手！不说别的，一想到再不用伺候三尊神了，他就开心坏了。

第二天等到傍晚，才有两个书吏姗姗来迟，拜见了二老爷，又传达大老爷的口信……何时上任，王典史自己决定就好。

“那就明天吧。”王贤想一想，赶早不赶晚，也能给上司个好印象。

“这个……”两个书吏一个姓郑、另一个也姓郑，浦江县大半都是这个姓。长脸郑是礼房司吏，闻言劝道：“二老爷还是再晚一天上任吧，也好让弟兄们准备充分点。”

“这有什么好准备的，一切从简即可。”王贤淡淡笑道。

“二老爷……”另一个圆脸郑，是本县的胥吏班头，闻言小声道：“官场俗话说，‘上官初四不为祥，初七十六最堪伤，十九更嫌二十八，愚人不信必遭殃。任上难免人马死，满任终须有一伤’……明天就是二十八了。”

“这都是无稽之谈，本官是不信的。”王贤板起脸道：“就这么定了，明天上任！”

见他如此坚持，两人只好应下，又交代几句，说明早有轿子来接，两人便告辞了。

两人一走，灵霄奇怪道：“小贤子你要是不信俗话，为啥赶着九月之前上任？”

“第一，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两人编出来诓我的。第二，就算不是编的，我话已出口，也不能随着他们改。”王贤叹口气道：“胥吏如何对待长官，我最清楚不过，每有新官上任，胥吏们必要先称斤两，甚至有嚣张的，直接给下马威。”

“放心啦。”灵霄很仗义道：“他们敢欺负你，我就揍他们！”

“好意心领了……”王贤无奈地看她一眼道：“忘了咱们的约法三章？”

当初他是不想让这大小姐来浦江的，但灵霄哪里肯听他的，王贤只好跟她约法三章，第一要听我的话，第二不要随便使用武力，第三，有外人时要给我点面子……王贤说不然打死我也不带你去。

“记得……”灵霄倒是很守信用，当时答应了，就不再违背，除了气炸了肺的那次。她郁闷地撇撇嘴，朝王贤扮鬼脸道：“他们要欺负你，我也不管了！”说完不再理他。

王贤无奈地摇摇头，对帅辉道：“我今天不出门，你和二黑去县里看看地形，明天心里也好有个数。”

两人应一声，便结伴出去了。后晌才回来，跟王贤嘀咕了许久，王贤似乎面色不太好看。

晚上，王贤借花献佛，回请贾驿丞吃酒，待酒酣耳热，方直截了当问他：“县里似乎有作弄典史的惯例？”

“没有的事……”贾驿丞忙摇头道，无奈碰上王贤这个厉害角色，没几句话，就让他全撻了。

第一百四十六章二老爷上任

雄鸡一唱天下白。

一到卯时，王贤便起床。今天是他上任的大日子，昨晚有些小小失眠，在床边呆坐了好一会儿，望着昨天熨好，挂在衣架上的鲜绿色官服，王官人的嘴角，扯起一丝笑道：“来人！”

外面帅辉和二黑也早就起来，两人穿着簇新的交领淡青衫，系着红腰带，头带黑色平定巾，上饰三支孔雀翎并一支雉尾，一个端着洗脸的清水，一个端着梳洗的家什，喜气洋洋地进来。

其实两人留在富阳，靠着王贤的余荫，或是继续混在公门，或是自个经商，都会过得很安逸。但两人都还年轻，一来想离开富阳见见世面，二来亲眼见着王贤，短短一年时间，竟完成了从混混到小吏到司吏到典史的连环跳。两人惊慕之余，都相信他前途一片光明，是以打定主意跟着王贤继续混，肯定比在县里有出息。

说书的不是说了么，‘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两人把自己的命运，全靠在王贤身上了，非但办差兢兢业业，还悉心伺候他起居。待王贤洗过脸，便端坐在铜镜前，帅辉熟练地将他的长发束在头顶，打好了结，再用一根发带细细系牢，不至松脱，最后插上一根玉簪。

“大人，穿官服了。”二黑将那一片春天嫩草地似的绿纱官袍捧到王贤面前。按照规制，大明四品以上官服用绯袍，五到七品穿青袍，八品以下为绿袍，清晰划分出了高级官员、中级官员和低级官员……这个万恶的阶级社会啊！

王贤不禁暗讽自己贪心不足，一年时间从吏到官，进入了这个社会的统治阶层，足以让人羡慕到发狂了。便在白纱中单外，罩上嫩绿色的团领官袍，系好衣带，整好衣角，看着铜镜中映照出胸前的练鹊补子，王贤更加满足了。终于，咱也混上这块布了。

补子比服色更明确地彰显着官员的品级，文官胸前的补子上绣着禽鸟，一品仙鹤、二品锦鸡、三品孔雀、四品云雀、五品白鹇、六品鹭鸶、七品鸂鶒、八品黄鹂、九品鹌鹑、杂职练鹊。武将胸前的步子上绣着猛兽，一品麒麟，二品绣狮，三品绣豹，四品绣虎，五品绣熊，六品绣彪，七品八品绣犀牛，九品绣海马……因此大明的文武百官，又有个尊贵的总称叫‘衣冠禽兽’。

这不是说反话，至少在明朝永乐年间，‘衣冠禽兽’仍是官员自谦的词，并不带贬义。王贤就清楚记得，去年老爹刚穿上官服时，指着胸前那块鹌鹑补子，无限自豪道：“从此你爹也是衣冠禽兽了！”

“好一个衣冠禽兽！”看着镜子里的王贤，帅辉和二黑没口子地称赞起来。

“你才是衣冠禽兽呢，你们全家都是禽兽。”王贤翻翻白眼，扣好腰间的乌角带，提上粉底黛面的官靴。心中不禁叹道：‘国朝衣冠还是很考究的，配上这条腰带，绿色立马不那么扎眼了，反而显得挺稳重，还有些小清新……奇怪，这身衣服见马典史他们穿着，怎么没这么帅？莫非还得帅哥才能穿出品位来？’

官员的腰带也分品级，一品玉、二品花犀、三品金镶花、四品素金、五品银嵌花、六品七品素银、八品九品不入流用乌角。乌角带就是镶有角质材料的黑色革制腰带，同那嫩绿色官袍一样，都让王贤感觉有些不爽，但绿衣黑腰带，同色系搭配在一起再看，立马感觉不一样了……

最后戴上那顶人人羡慕的双翅乌纱帽，王贤的眼泪都快下来了，他知道从此自己的人生将大不同！再也不用见官就跪，再也不用自称小人了，终于算是个大人了……

“大人，轿子到了。”王贤正自我陶醉，郑司礼前来相请。

“起驾。”王贤点点头，沉声道。

其实大明朝官员骑马坐轿是有规制的，按说知县都没资格坐轿，而是应该骑马，但京官还规矩些，毕竟在皇帝眼皮底下，地方官只要是有点实权的，没有不坐轿的。王贤虽然是典史，却是本县的二把手，大老爷特批了一顶双抬蓝呢轿子供他使用。

王贤此时身穿官服，端坐在轿子里头，感受着颤悠颤悠的感觉，真心不大习惯……想到轿夫抬着这么重的轿子，王贤心下就不大落忍，他觉着还是坐马车要更安心一些。当然现在还不是特立独行的时候，因为轿子起轿后，就不能走回头路了，否则就是鬼打墙，寓意不能升官。

来到浦江县低矮的土城门前，县内诸色人等，早就迎候多时了。三教九流一大帮人，倒也蔚为壮观。

“这些都是本县的公人、保人、线人，”郑司礼在轿边恭声道：“一大早便在这里迎候，大老爷还是见见他们吧。”

“落轿。”王贤点点头，二黑掀开轿帘，他便走出小轿与众人相见。

“我等恭迎二老爷！”三四百号人一起跪下磕头，那感觉怎一个爽字了得。当然是对王贤来说。

‘奶奶的，终于轮到别人跪我了。’王贤不禁暗骂声脏话，他来到这世上，最不爽的就是给人下跪，但区区小吏要是敢造次，哪个官员都能打得他屁股开花……所以一直没少了跪，此刻媳妇熬成婆，龌龊不足夸，还是保持头脑清醒要紧。

“诸位请起。”王贤朝众人略一还礼，便淡淡道：“本官远道而来，人地两生，还得仰赖诸位的密切配合。”顿一下道：“现在都请回吧，改日本官自会召见。”

说完，他便坐回轿子里，帅辉高唱一声：“起轿！”

轿子便径直进城，留下一众官差里甲老板掌柜，面面相觑道：“这二老爷忒雷厉风行了，咱们还没提接风宴呢？”只好让个郑司吏去衙门里再请。

那厢间，王贤已经进了县城，他是由东门进城往西走，这叫紫气东来，赶赴位于东北城的县衙。一路上他发现这浦江县的繁华，不在富阳之下，来不及细看，便到了衙门口。天下衙门基本上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浦江县衙也不例外，是以王贤也没有好奇地打量，而是命人在八字墙前落轿，整了整官服，快步走进衙门。

他虽然有些飘飘然，脑子却还清醒，记得自己只是本县二把手，要是这么大摇大摆坐轿进去，让知县大老爷作何想？不过他好似多虑了……

进了衙门，绕过萧墙。王贤便开始一步三跪，公服参拜仪门……刚才还庆幸再也不用轻易下跪了，这下直接打脸来了。但想到知县大老爷上任，也是一样要跪仪门，他心里就平衡多了。

进了仪门，便见个须发花白的老头，顶着个酒糟鼻子，穿一身皱皱巴巴的蓝色官袍，笑咪咪地立在月台上。自然是本县米知县。

“下官拜见大老爷！”王贤赶紧大礼参拜，不禁再叹，话……不能说太满啊。

那米知县笑着看王贤跪下，才伸手去扶，大声道：“小老弟不必拘礼，一路辛苦了。”

王贤被震得耳朵嗡嗡直响，昨天二黑他们打探说，米知县是个老酒鬼，把身体都喝坏了，据说眼花耳背、嗜睡健忘、反应迟缓……看来传言不假啊。

米知县拉着王贤跨上丹陛，来到堂上，先命他整理衣冠，向北行叩首大礼，答谢皇恩。然后才与他东西昭穆而坐……王贤惶恐地请大老爷上座，米

知县摇头道：“你说话大声点，我听不清。”

“请大老爷上座！”王贤只好大声说道。

“呵呵，不用拘礼。”米知县摇头笑道：“处久了你就知道，本县很随和的。”

“礼不可废。”王贤也不知道这老头是不是在试探自己，只好坚持道。

“以后不准说这话，我最不爱听了。”米知县指一指北面道：“我被那帮人折磨了十二年，现在听了就犯晕。”

王贤知道，他说得肯定是江南第一家。纲常礼教正是人家安身立命之本，不然有何资格被太祖亲封？

“习惯就好了，咱们不能太讲礼数了，不然感觉更糟糕……”米知县似乎对江南第一家一肚子牢骚，但旋即呵呵笑道：“在浦江当官，只要你别心气太高，还是很舒服的，日后就知道了。”又道：“你先去自己那边，拜拜衙神，见见下属。然后……”米知县顿一下，笑容灿烂道：“老夫在后衙摆了酒，给老弟接风洗尘。”

“是。”既然老米不是玩虚的，王贤也不跟他客气了，唱个喏，往自个的西衙去了。典史办公的场所，在衙门的西侧，故又称西衙。因为本县没有县丞衙、主簿衙，县衙地方宽满，西衙也就建得格外大。

衙门里，三班差役早就恭候，见王贤进来，齐刷刷单膝跪倒，高声道：

“属下拜见二老爷！”

第一百四十七章金华火腿

“起来吧。”王贤点点头，便大步进了西衙。

到署第一件事就是拜神。西衙西侧设有一座不太大、但香火很旺的衙神庙，庙门左右悬挂一副对联曰：

‘触法即欺天十恶不赦，悔过是从头一体宽容。’

我大明百姓显然是多神论的，而且随着需要会不断创造神仙出来，丰富庞大的神仙体系。比如佛祖菩萨、龙王瘟神之外，各行各业都有自己的守护神，这衙门的守护神，便是汉代开国宰相萧何，也叫衙神。官员上任赴衙，必须祭拜。

说起来，萧何能当上衙神，是因为他出身小吏，跟王贤是同一起点。但人家最终成了大汉开国宰相，定下汉家百年法度，实在是吏者典范、不愧是吏中神仙……也是吏虽下而不可轻贱的最好例子。

所以六房三班都对这位神仙毕恭毕敬，王贤也不例外，他给萧大宰相上了香，暗暗祷告千万保佑自己平平安安，不要像在富阳那样麻烦不断了。虽然自己如今能站在这里，多亏了那些麻烦，但谁敢说自己，一定能迈过下一道坎去？所以还是消停些的好。

拜完了神仙，王贤便对一众手下道：“本官还要去见大老爷，诸位先请回，我们明日排衙后再叙。”

众班头、捕头、牢头不禁面面相觑，还是由郑捕头小声道：“二老爷有所不知，本县向来是不排衙的。”

“呃……”王贤登时无语。

“因为大老爷说，起得太早会导致一天都没精打采，影响办差，”郑捕头小声解释道：“所以大老爷只有初一十五才会排一下过过瘾。”

“哦。”王贤心说这是拿着县长当政协干啊，真是暴殄天物。但初来乍到，他也不好评论，便点下头道：“那将本县花名册给我，诸位明早过来点卯。”

“是。”郑捕头虽然不情愿，但新官上任三把火，谁也不想引火烧身，只好应下。

稍事休息，换穿便装，王贤来到后衙赴宴。

米知县虽然在礼节、在排场上很随便，但在吃上却很讲究，他准备的接风宴以浦江本邦菜为主，但都经过他悉心改进。什么冬瓜蟹子盒、开屏白鳝片、菜干蒸牛肉、白鱼豆腐冻……当然少不了天下闻名的金华火腿了。

“三年能出一个状元，三年却出不了一个好火腿。最正宗的火腿就数这金华火腿。”提起吃来，米知县眉飞色舞、如数家珍，浑不似谈正事儿时的昏昏欲睡。“除了本地特产的‘两头乌’，所腌之盐必台盐，所熏之烟必松烟，还有诸多讲究，十分繁苛……”说着一指高边大瓷盘中的清蒸火腿，加重语气道：“但是值得的！”

米知县所改进的清蒸金华火腿，乃取火腿最精部分，切成半寸方块，二三十块矗立于盘中。由醇酿花雕蒸制熟透，味之鲜美无与伦比。王贤虽不是老饕，却也是食指大动，举箸连连。

见他吃得陶醉，米知县便很开心，让王贤只管吃菜，自个却只嚼几片生火腿，一杯接一杯地吃酒。不知不觉，一坛子女儿红被他一人喝光，米知县才微酡，兴致却也更高了，竟击案高歌起来：

“策勋万里，笑书生骨相，有谁曾许？壮志平生还自负，羞比纷纷儿女。酒发雄谈，剑增奇气，诗吐惊人语。风云无便，未容黄鹄轻举。

何事匹马尘埃？东西南北，十载犹羁旅。只恐陈登容易笑，负却故园鸡黍。笛里关山，樽前日月，回首空凝伫。吾今未老，不须清泪如雨……”

老知县那沙哑低沉的声音，唱出这首《念奴娇》，满满都是高堂明镜悲白发、壮志未酬身先老的悲凉。

王贤看着敲箸高歌的老知县，不禁暗暗感怀，连老酒鬼都有‘壮志平生还自负’的时候，自己年纪轻轻，却没啥大志向，只想当县里一霸，过得舒服点，实在是太让人汗颜了。

可自己该有啥志向？书生们追求的是治国平天下，武将们追求的是拓土开疆，这些对自己来说，实在太遥远了吧？

正在反省呢，突然歌声戛然而止，王贤只见米知县头一歪，竟坐在椅子上酣然大睡起来……

王贤赶忙去搀扶，一旁伺候的长随却习以为常道：“二老爷日后就知道了，大老爷或是两天醉一回，或是一天醉一回……”

王贤不禁哑然，他终于明白米知县清醒时，说得那句‘你来了就太好了，我可以安心喝酒了。’似乎不是客套话……

既然长随们都轻车熟路，王贤也不在这儿添乱了，离开后衙回到自个的西衙。这西衙是典史办公起居之所，分前后院，前院是公署，后院是官舍。此时天已黄昏，公署里只有个值班的书吏，王贤向他取了花名册，便回后院去了。

后院分两进，前面是客厅、客房以及下人居处，后面则是家眷的住处。王贤回来时，见他们已经安排好了，帅辉和二黑带几个下人，住在前面，王贤和闲云兄妹住在后头。

后头有正屋五间，还有东西厢房，虽然有些旧，但已经比王贤住的吏舍要强太多了。至少，他不用再跟闲云少爷睡一屋了……话说王贤用了很长时间才适应了，半夜一睁眼，必定看见有人盘腿坐在对面的情形。殊不知人家闲云公子也很烦，他整晚上打呼噜，太影响入定了……

此时，闲云和灵霄正等他回来吃晚饭，王贤摆摆手道：“我吃饱了，喝点茶就行了。”

“你不早说，饭都凉了！”灵霄瞪他一眼，便运筷如飞，一边吃一边开心道：“单就饭菜来讲，浦江县比富阳县强多了。”

闲云端着碗粥，看灵霄一眼道：“斯文点。”

“饿。”灵霄有充分理由大吃不误。

闲云无奈地摇摇头，不再理会她，转向王贤道：“这个典史，到底是干什么的？”

“吓。”王贤搁下茶盏，吃惊道：“闲云少爷怎么关心起俗事了？”

“我不过随口问问。”闲云淡淡道。

“那我就随口说说。”王贤答道：“我在富阳县，代理过一段时间的典史，当时主要是缉捕盗贼、安抚流民、管理监狱、宵禁查夜、押解钱粮、处理词讼……当然这一项得县老爷授权。”按规定，县令之外的官员，是不能擅理词讼的，但知县可以署任手下官员来代理。以王贤对米知县目前的认识，自己八成逃不了这项。顿一下道：“本县没有县丞和主簿，很可能我还要干佐贰的差事。”

“哦……”闲云点点头，不再说话。他本来觉着胡濛只给王贤个典史当，实在是小气，且于完成任务无益。听了王贤的话才知道，原来胡大人的安排用心良苦。要在浦江找人，还有比浦江典史更便利的差事么？

绝对没有。

见闲云又恢复成闷葫芦，灵霄又光顾着吃，王贤便翻开本县六房三班的花名册，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他一页页翻页，只见满眼都是郑字打头！

他发现本县的几十名经制吏，几乎悉数姓郑，就连下头的书办、白役，也十有八九是这个姓……王贤甚至翻到了封面，见确实是胥吏花名册，而不是郑家家谱之类……

看完之后，王贤便知道米知县为什么说，自己这个知县，是‘聋子的耳朵——摆设’了。他的下属统统都是一家子出来的，试问这些人到底会听郑家家主多一些，还是听他多一些？更别说串通一气，欺瞒于他了。

也难怪米知县当了十几年浦江父母官，都没什么存在感了，原来是陷入人民战争的海洋了……

合上花名册，王贤也有些头大。有了富阳的经验，他很清楚外官在对付盘根错节的地头蛇时，所采用的手段，无非就是打一片拉一片，分化他们，挑动他们内斗，这样他们都指望着知县站在自己这边，生怕知县帮对方对付自己，他们才会乖乖听话，争相向知县献媚。

这规律对王典史也适用，但当地头蛇全是一家子时，自己这个外人，想要挑拨他们反目的话，实在是希望渺茫。

“小贤子怎么愁眉苦脸的？”灵霄大姐头吃饱了，见王贤一脸便秘状，便笑道：“是不是担心明天会吃不消？”

“呃……”让她一说，王贤才想起昨日帅辉打探回来的消息……昨日，浦江竟有人在走街串巷，撺掇人告状，说什么王典史上任了，终于有替老知县审案的了。

王贤人地两生，一来就要审理积压已久的案子，他能行么？灵霄兄妹俩不仅为王贤捏把汗……

“车到山前必有路。”王贤却沉声道：“一个县哪有那么疑难案件？审理完了就是！”

“小贤子说得太好了。”灵霄开心笑道：“我大哥跟胡大人，学了不少本事，你千万别客气。”

闲云无奈地瞪她一眼，却没有否认，淡淡道：“要我做什么只管提。”

“多谢。”王贤真心实意道谢道。

第一百四十八章不服

翌日一早，王贤亲去后衙请安，米知县无妻无儿，孤身一人，他也没什么好避讳的，便径入大老爷的卧房，只见大老爷宿醉未醒。

米知县的长随道：“二老爷只管自便，大老爷一般都是中午才起的。”

初来乍到，不能不谨慎，王贤坚持将米知县摇醒。好半天，老知县才睁开惺忪睡眼，打量着王贤道：“你是谁？”

“下官王贤。”王贤心说好啊，还真健忘。“昨日才上任的本县典史。”

“哦，想起来了……”米知县看看外头天色还早，没有起身的意思，嘟囔道：“什么事？”

“下官听梆子响过，却未见官吏排衙，故来请示……”

“他们没告诉你么？咱们不玩那个。”米知县哈欠连连道：“我跟他们打过招呼，从今往后，都听二老爷的。你说咋办就咋办，咱们合理分工，能者多劳，老者多睡……”说着竟闭上眼嘟囔道：“我再睡会……”

“……”王贤彻底无语，昨天米知县一直在吹嘘自个是无为而治，原来这个‘无为’只针对他自个。至于如何治，就交给别人了……

摊上如此不负责任的长官，王贤无可奈何，只好回到自己的西衙，见未时已过许久，来应卯的却寥寥无几。王贤不悦道：“我昨天没说要点卯么？”

“回二老爷，本县向来闲散，许是他们一时还不习惯。”来了的几个小声应道。

“你们怎么习惯？”王贤冷声道。

“我们早起惯了，”几人陪着笑道：“何况大人头一天点卯，不敢迟到。”

“好，不错。”王贤点点头道：“那为什么他们就敢呢？”

“刚才说了，一时还不习惯……”几人小声道。

“那还是不怕我。”王贤轻声说一句，突然拍桌子高声道：“一炷香内，把他们都给我叫来！不然等着吃板子吧！”

堂下几人暗叫晦气，早知这样，和大伙儿一样在家睡觉多好。但见二老

爷发火，谁还敢触他的霉头？都赶紧领命去叫人了。

按规制，官吏都要住在衙门里的，所以大部分人还是可以按时赶来，当然大都衣冠不整，睡眠惺忪，可见不习惯早起之说非是虚言。

看着这些乱七八糟、东倒西歪的家伙，王贤才意识到魏知县是那么的治衙有方……在富阳县时，云板一响，官吏上堂，端坐肃立，衣冠整齐。谁也不敢稍有马虎，因为被知县老爷挑出错来，轻则挨骂，重则吃板子。所以单从面貌上，很有小朝会的架势。

当时王贤也为五更起床叫苦连连，但现在想想，没有这段肃穆的仪式，没有大老爷早堂上日追旬比，一千官吏肯定要惫懒懈怠，衙门的威严也会荡然无存，由此百弊丛生，上官早晚受其所累。好吧，不过米知县十来年也就这样过来了……

显然，王典史要做的头件事，就是扭转这股懈怠之风，但简单粗暴的打板子并不是办法，因为法不责众，责众就会犯众怒，犯了众怒自己也无法收拾……这帮班头、捕头、牢头之流，可不是善类。

堂下众人见这位年轻的二老爷面沉似水，只不言不语地低头看书，心下都有些惴惴。

好半天，众人终于憋不住了，都望向郑司刑……浦江县六房司吏中，竟有五个姓郑的。郑司刑只好小声道：“不知二老爷唤我们来，有何训示？”

过了好一会儿，王贤才抬起头，淡淡道：“没什么训示。”

“这……”郑司刑小声道：“二老爷说的是气话吧？”

“真心话，横竖我说什么，你们都当耳旁风，我费那口舌作甚？”王贤冷冷答一句，继续翻看他的卷宗。

“二老爷息怒，”见他还为这事儿生气，郑司刑忙道：“这帮夯货都懒散惯了，一时扭不过来，这下他们都记住了……”说着忙递眼色给众人，众人便七嘴八舌求告道：“下不为例，下不为例。”

王贤这才脸色稍缓，目光环视众人道：“诸位是不是觉着本官过于严厉了？”

众人忙摇头说‘不敢’、‘不是’。

“确实不是。”王贤的声音越来越严厉道：“大明律条明文规定，官府吏役当每日卯时到衙画卯，点名时未到的，每缺一次笞二十小板！”顿一下

道：“本官要是严厉的话，你们的屁股早开花了！”

众胥吏都是属滚刀肉的，不会让王贤几句话吓到，反而觉着他有些软弱。

“圣人说，不教而诛，则刑繁而邪不胜；教而不诛，则奸民不惩。”但王贤接下来的话，让他们目瞪口呆：“本官昨天没跟你们约定惩处措施，所以今天打了你们的屁股，就算不教而诛。子曰，知错能改善莫大焉，我必须要反省，现在就给你们补上这一课……”顿一下，他沉声道：“诸位今天不用干别的了。每个人，将《大明律》的《吏律》抄五十遍。抄完了可以回家，抄不完，明天再来五十遍！”

众胥吏目瞪口呆，这……这也太折磨人了吧？

王贤却不容商量，也不容他们回去找枪手，让人分发了纸笔，命他们当堂抄写。

胥吏们无奈，只好趴在地上，撅着屁股，开始抄写。也有几个不肯动笔的，王贤阴恻恻道：“不抄就是已经知道了？那本官就不算不教而诛了……”

一个姓黄的班头结舌道：“回二老爷，我等不，不会写字……”

“不会写字怎么当班头？”王贤冷声道：“你们几个即日停职，去找家私塾学识字，啥时候会写字了再回来。”

“二老爷开恩……”黄班头几个赶忙磕头如捣蒜道：“我们这把年纪了，哪有脸上蒙学。”

“也是，”王贤点点头道：“是本官推卸责任了，你们既然是我的属下，自然当由我来教你们。”说着挥手下道：“每天酉时，到我那里去，本官给你们开扫盲班！”

“二老爷……”黄班头几个怵头学习是一方面，更担心的是丢了差事。

“停职又不是撤职，”立在王贤身后的二黑，闷哼一声道：“二老爷肯亲自教你们，蠢货还不知福！”

几个班头只好磕头谢恩，满心戚戚地起身伺候。其余人见状，赶紧撅着屁股抄书，以免步他们后尘……

还有几个今天没迟到的，自然不用挨罚，郑司刑就是其中一个，他还是想替众人说情，凑近桌案小声道：“二老爷，这样今天可没法办公了。不如让他们拿回去，利用下班时间抄写。”

“不碍事的。”王贤的目光从书本收回，笑道：“为官作吏要‘清、慎、勤’，‘勤’的起码要求，便是按时上班下班。”说着又声音渐冷道：“连这都做不到，还办什么公！”

他这忽冷忽热、喜怒无常的劲儿，弄得郑司刑浑身难受，只感觉有劲儿没地儿使。只好狐假虎威地小声道：“这都是在大老爷手下养成的毛病，二老爷就是要整治，也不好这么急吧？”

“你想挑拨上官的关系么？”王贤冷冷望着他，目光像刀子一般：“正是大老爷让我放手整治尔等的！”

“不敢……”郑司刑忙撇清道：“是小人多心了。”

“不该你操的心，不用操。”王贤的语调又平稳下来道：“不就是一县刑名么？一天能有多少事儿？本官来处理就是。”

郑司刑连声称是，心里却哂笑不已……待尝到我们精心炮制的点心后，看你还能不能说大话，便亲自抱着一大摞卷宗给王贤。

却说昨日王贤才刚下令，今日胥吏便集体迟到，真是都懒散惯了，起不来床？显然不至于。他们是故意跟王贤对着干呢……

前日帅辉和二黑进城打探，两人都是行家，自然知道衙门前的茶馆，有他们需要的一切。便要了壶茶，在茶馆角落竖着耳朵听人说话……果然，一帮子胥吏在那里高谈阔论，话题正是即将到任的王典史。

但他们谈的不是如何迎接王贤，而是怎么给他点颜色瞧瞧……对此王贤一点不意外，因为他就是吏员出身。他知道，胥吏土生土长，世代盘踞地方衙门，早就成了一窝地头蛇。而那些被朝廷派来的官员，清一色都是外乡人，干满任期就又离开了……是以吏员将自己视为衙门真正的主人，而将官员视为衙门的过客。

也的确如此，官员们人地两生、势单力孤，纵使再精明的官员，也无法摆脱这些胥吏的欺瞒和干扰，若这官员是庸碌无能之辈，干脆就成了小吏的俘虏，而任其摆布了。

小吏们常用的手段，便是官员上任之初，唆使许多当地人前来告状，非把新官人搞到头昏脑涨不可。再故意把案情弄得冗杂繁复，令其错漏百出，最终对政务望而生畏，不得不倚仗他们来处理。这样，小吏们便将属于大老爷的事权，揽到自己手里了。

浦江胥吏们之所以整治王贤，还有个原因，就是他‘江南第一吏’的名头，

这名头太拉仇恨值了。连个毛都没长齐的小子，凭什么称江南第一？倒要让你看看，姜还是老的辣！

他们存心想让王贤出个丑，以消心中的羡慕嫉妒恨.....

第一百四十九章专治各种不服

可惜王贤是有练过的……

看着厚厚一摞卷宗，他并不怵头，毕竟在富阳县已经代理过一段时间典史了，自然轻车熟路，不至于无处下手。

他也是有意显示下本事，让这帮人知道‘江南第一吏’不是浪得虚名的。拿出注会审账册的功夫，仅用顿饭工夫，便将案卷从头到尾浏览一遍，挑出今日要处理的十几份，淡淡瞥一眼目瞪口呆的郑司刑：“朝廷明文规定，书吏处理卷宗应当以轻重缓急掇放，分类呈送。你们连最基本的要求都达不到，我看刑房的问题很大啊！”

郑司刑不是很怕王贤，因为经制吏都是由吏部任命，哪怕是县老爷，也只能建议罢黜。王贤不过是个典史，还决定不了他的命运。当然要是镇不住王贤的话，人家身为顶头上司，给他小鞋穿还是分分钟。

郑司刑只好小心应付，看一眼趴在地上的手下道：“平时不是这样……”

“不必害怕，本官岂会不教而诛？”王贤淡淡道：“明天看看再说。”说着手指微曲，轻叩一下桌上的卷宗道：“既然已经定好了今日审理，便把原告被告都叫到西衙来吧。”

“是。”郑司刑应一声，便带人出去，到了衙门外，对候在那里的一众百姓道：“二老爷有令，着尔等西衙过堂。”说着高声唱名，将今日过堂的当事人叫出来，带着他们进了西衙。

郑司刑进去禀报一声，出来便叫第一个案子的当事人进去。一个黑着脸的老妇人和一个苦着脸小妇人，应声进了典史厅中。

此时一千被罚抄的胥吏已移到后堂，典史厅中，有做笔录的刑房书吏，有持水火棍的皂隶。王贤端坐堂上，虽然不如大老爷升堂时肃穆，但还是可以镇得小老百姓喘不过气来。

两人跪在堂下，王贤沉声问道：“堂下可是韩赵氏、韩林氏？”

两人忙称是，王贤又问道：“韩赵氏，你状告韩林氏所为何事？”

“老身状告儿媳不孝之罪。”韩赵氏是那个老妪，闻言悲戚地哭诉道：“老身命苦，儿子早死，没人能管住这不孝的儿媳……”

“肃静！”王贤一拍醒木，沉声道：“让你说，没让你哭！”

“是……”老姬便悲悲切切道：“先夫和我儿死后，家里便只有我和儿媳一起生活，她嫌我老的是拖累，整日对我冷言冷语不说，还只给我吃糠咽菜，她自己却偷着吃白米饭，还有大鱼大肉。”说着又大哭起来：“请大老爷为老妇做主，帮我教训下这黑心的儿媳吧！”

老姬白发散乱、背弯腰弓、啼哭不止、非常可怜。可她儿媳妇也面红耳赤，手颤脚抖，不止啼哭，可怜非常。婆媳俩倒像是来公堂上比赛看谁哭得狠，看得众皂隶偷偷直笑，公堂上一团乱糟糟……

“肃静！”王贤重重一拍醒木，他却笑不出来。有道是清官难断家务事，到底谁对谁错，那真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而且此案难判在于，牵扯到孝道上面，国朝以孝治天下，自己要是屈了婆婆，难免招惹物议。但万一要是委屈了儿媳，只怕甫一上任，就被老百姓冠以糊涂官的帽子。

思忖片刻，王贤心平气和地问老妇人道：“你说你儿媳虐待你，今早你吃的什么？她又吃的什么？”

“回大老爷，老身吃的是咸菜糙米饭，她吃的是白米饭，还有肉。”老姬愤愤道。

“是么？”王贤望向韩林氏，只见她原应是个美人，但明显面黄肌瘦、营养不良。

韩林氏摇头凄苦道：“民妇给婆婆吃咸菜糙米饭不假，可那是因为家贫，实在买不起白米吃不起肉……”

“那你吃的什么？”王贤追问道。

“只吃了一点野菜充饥……”韩林氏悲戚道。

“瞎说，你明明背着我吃好的！”老姬怒道：“现在又来装可怜。”

“媳妇没有骗你……”韩林氏哭泣道：“我只是怕您老看到难过，呜呜……”

“我有什么好难过的。”老姬嘟囔道。

“好了好了，老人家消消气。”王贤和颜悦色对老姬道：“早晨没吃饱，火气肯定大。你们先到外面等会儿，本官让人为你们做点吃的，吃饱了咱们再好好说道说道。”

老姬见大老爷要请客吃饭，觉着脸上有光，便得意地下去。她儿媳妇有

口莫辩，只好也委委屈屈下去。

“下一个。”王贤便将这份卷宗丢一边，拿起另一份。

郑司刑冷眼旁观，见王贤果然没断出个丁卯，心中晒笑道，什么江南第一吏，还不一样无能？

这时，第二对原告又进来，是一个头戴六合帽，身穿松江暗花布直裰，面露狡黠笑容的生意人，和个带毡帽、穿短衣的乡下人。两人俯伏在堂下，都高叫道：“请大老爷为小民做主！”

王贤叫他两人起来，先让那乡下人说话，乡下人便道：“禀告大老爷，小人前日进城卖菜，不小心压死郑老板家里的一只小鸡。郑老板便揪住我不放，非要小民赔他一贯钱才行！小民不肯，他便让人捉我见官，蹲了两天班房……”

“一只小鸡仔，就要一贯钱？”王贤望向那郑老板道：“你也忒黑了吧？”

“大人容禀，我这小鸡是选出来的优质蛋鸡。将来长大了，最少能下三年蛋。”那郑老板却不慌不忙道：“现在他把我的鸡弄死了，小人少说损失了一千个蛋，还有一只老母鸡。现在小人不算鸡，只要蛋钱，已经是厚道了……”

二黑和帅辉听了对视一眼，心说怎么都是这种稀奇古怪的案子？分明是存心给大人出难题吧！

王贤却好像很认同郑老板的说法，道：“这样说的话，索赔之数也不过分。”说着转向那乡下人说：“你理应赔偿人家的损失，不可抵赖。”

那乡下人见王贤偏袒富人，急得眼泪直流道：“草民不是不想赔偿，是实在赔不起啊。”

“先打个欠条吧。”王贤淡淡道，使命书吏当场帮他写就。

这下，就连那些皂隶都看不下去了，心说这王典史怎么这么二？明摆着讹诈还当帮凶。

乡下人老实，只好哭丧着脸，乖乖打好欠条，那郑老板喜滋滋收下，正要告退，却被王贤叫住道：“且慢。”

“大人有何吩咐？”郑老板只好站住。

“这账才算了一半，你走什么？”王贤似笑非笑地望着他道：“咱们还得再算算后半段……你家养鸡需要吃饲料不？”

“当然要吃，一天喂三次，都喂的是小米。”郑老板情不自禁地吹嘘道。

“这样一天要喂多少？”王贤又问道。

“一天要吃二两，下蛋后还得多一两二……”郑老板感觉有些不对劲了，声音越来越小。

“很好，一天三两二，一年就是七十二斤，”明代一斤等于十六两，王贤给他算账道：“三年的话，就是二百一十六斤，本县小米价格是多少？”

“回大人，咱们南方不产小米，要十文钱才能买一斤。”郑司刑轻声道。

“很好，总共是两千一百六十文的饲料钱，”王贤说着望向那郑老板道：“现在他既然赔了你一千个蛋的钱，你也该把省下的饲料钱给他，这才算公平合理。”

“啊……”郑老板张大嘴道：“我还得倒找他一千一百多文？”

“说得对。”王贤点点头道。

“哪有这么算账的？”郑老板不服道：“俺要是这么养鸡不得赔死？”

“是啊，养鸡有风险，成本要降低，以后不要用小米了。”王贤淡淡道：“你是财主，不能打白条，支付一千一百文给人家，然后滚出去吧。”

郑老板大叫不公，却听王贤重重一拍醒木道：“大胆刁民、竟敢欺压良善，败坏民风，不服管教，咆哮公堂！来人呐，给我杖责二十，叉出衙门！”

“喏！”皂隶们看着解气，轰然应声，便将那郑老板叉将下去。

待那乡下人千恩万谢下去，王贤问外面道：“吃了么？”

“吃了！”院子里，女扮男装的灵霄脆声答道。

“吐了么？”王贤又问。

“吐了。”灵霄难耐笑意道。

“出去看看！”王贤便率众人来到院子里，就见那婆媳俩捧腹而吐，一人往地上吐了一摊。

灵霄拍着两人的背，一边给她们顺气，一边安慰道：“没事儿没事儿，吐

出来就好了。”

“大人在面条里加了什么？”郑司刑和他的小伙伴惊呆了。

“催吐药而已。”王贤一脸淡定道，“咱们看看，她们早晨都吃的啥。”

“.....”郑司刑他们发现，比起王典史来，自己真是节操满满啊。

上前查看，只见婆婆吐出的面条之外，还有米饭和咸菜，而媳妇吐出的却是青菜萝卜.....

“糊涂老太婆。”王贤冷笑着对那一脸惭愧的老姬道：“生在福中不知福，还不跟儿媳赔不是？！”

“是。”老妇人转向儿媳，囁道：“好孩子，娘瞎了眼，不敢胡乱猜疑你，你真是个孝顺孩子.....”

儿媳也哭着道歉道：“媳妇平时对婆婆太凶，才让婆婆胡思乱想的.....”娘俩抱头痛哭，隔阂尽消。

第一百五十五章服了

两个本来说不清、道不明的案子，却被王典史轻易解决。堂上堂下，望向王贤的目光都变了，只觉着这位年轻的典史大人，还真有两把刷子。

那婆媳俩千恩万谢正要下去，却被王贤叫住，问那婆婆道：“老人家，你吃饱了没事儿，怎么会想到学人家告状？”

“回大老爷，老身虽然平时有些疑心病，但也没想到要告她。”老姬闻言羞赧道：“是听人说这段时间到衙门告状，回头就可以领到一贯赏钱，我才起了贪念……”

典史厅里气氛一肃，郑司刑不顾王贤在场，恶狠狠对老姬道：“休要胡说八道！”

老姬畏惧地缩缩脖子，却听典史大人冷声道：“到哪里领？”

“这……”老姬看看王贤，又看看郑司刑，不敢吭声。

“老人家，你不要怕。”王贤温声道：“你想，既然你都能听说的事情，本官会打听不到么？之所以要让你说出来，是为了减轻你的罪责。”顿一下道：“不然诬告者罪加三等，可不是闹着玩的。”

老妇人让王贤一哄一吓，再不顾使劲使眼色的郑司刑，乖乖答道：“是衙前街茶铺的郑老板。”

“好一个大胆刁民！”王贤抽出一根火签，丢在地上道：“速速传来见我！”

“大人，拘人需要大老爷发票……”郑司刑小声道。

“我说拘了么？”王贤冷冷瞥他一眼，沉声道：“我是叫传他过来！”

“是。”郑司刑应一声，递个颜色给门口的书办，那书办便想悄悄退出去。却被守在厅门口的灵霄，一脚踹了进来。

“谁让你擅自退堂的？”王贤阴恻恻道。

“二、二老爷，小人闹肚子……”那书办结巴道。

“屙在裤子里吧。”王贤冷哼一声，转向那刚被停职的黄班头道：“你去将那位郑老板全须全尾请来，办好了差事便可复职！”

那黄班头闻言如蒙大赦，跪地捧起火签，拍着胸脯道：“二老爷放心，他就是尊神，我也给您搬回来！”说着便行礼退下，气势汹汹地去了。

王贤朝闲云点点头，后者悄然跟了上去。

大堂上气氛变了，王典史的矛头直指郑司刑，他冷冷道：“本官也是作吏出身，知道有一种奸吏为了越俎代庖、把持审判事权。每当有新任官员一到，他便诱使县民数百人成群结队到县衙告状！”顿一下，他一拍那擦卷宗道：“而且都是些莫名其妙、鸡毛蒜皮之事，弄得上官头昏脑涨、不胜其烦，哪怕咬牙坚持，也会错漏百出。最后只好将这些案子统统交给刑房经办！”

“这样，刑房司吏便大权在握，为非作歹，大发其财。而且因为有错案把柄在，县令也不敢动他，只能任其为非作歹。”王贤双目如刀，紧盯着那郑司刑道：“想不到，这样的遭遇也落到我头上来了！”

郑司刑汗如浆下，却兀自强撑道：“二老爷冤枉，小人可是老实本分的，万不敢耍那些下作手段！”

“敢不敢，看看便知！”王贤重重一拍醒木道：“将外面人都带进来！”

差役们赶紧将院子里，众多告状之人统统弄进大厅。

前面发生的事情，这些人全都看到了，此刻无不噤若寒蝉，老老实实跪在堂下。

“告状的上前，被告的先行退下。”王贤一声令下，便有一半人出去，剩下的全是原告。

“尔等须知，写状纸是有规矩的，必须陈述清晰，时间、地点、人物、事件、经过、结果缺一不可。”王贤抖一下那擦状纸道：“这些状子所述很是模糊，本官难以决断，你们必须按要求当堂重写，有不识字可以让书办代笔。”

众被告面露难色，但公堂之上，岂敢抗命？只好硬着头皮重写。半个时辰后，新写的状子收上来，王贤快速浏览一遍，便冷笑着递给郑司刑。郑司刑一看，发现大多状子的内容，居然与先前完全不同，更让他难以置辩的是……其中由书办代笔的几张，笔迹竟然与原先的几份状纸字迹完全一样。

他正汗如浆下，搜肠刮肚地想办法解释，便听‘啪’地一声，王贤重重一拍醒木，厉声对众原告喝道：“大胆刁民，前后状纸自相矛盾，显然是捏造案情，有意戏弄本官！来人，将他们押下去，重重责打！”

皂隶便上前，将众人往外拖，众原告吓得不知所措，这才慌神大叫

道：“大老爷饶命，我们只是被人雇来的，不是有心和大老爷作对！”

“受何人所雇？”

“我们也不知道，只知道从衙前茶馆郑老板那里拿的钱。”

“茶馆郑某请回了么？”王贤看黄班头已经回来，沉声问道。

“回二老爷，全须全尾地请回来了。”黄班头大声邀功道。

“押上来！”王贤沉声道。

皂隶便将那茶馆郑老板押上来，众口一词，郑老板抵赖不得，只好承认听人指使利诱百姓告状的事情。

而那指使他的人，正是本县刑房郑司刑！

“拿下！”王贤一拍醒木，朝那吓瘫了的郑司刑断喝道。

酉时，浦江县典史厅里，光线已经很暗淡了。

众胥吏趴在地上，从早抄到晚，全都头晕眼花、疲累欲死，却没一个敢停的。因为全程领略了王典史的手段，众胥吏哪还不知道，自己遇到高人

了？

今日他们本来作局要给王贤点颜色看看，谁知道人家道高一丈，化解了他们的手段不说，还将郑司刑送进了大牢。相较之下，他们不过抄了一天的《大明律》，已经算是幸福的了……

“抄完了么？”见差役掌灯，王贤的目光，终于从案卷上移开，望向众胥吏。

“没有……”众胥吏可怜兮兮道。

“还有多少？”王贤问道。

“还有一半……”众胥吏央求道：“求二老爷赐蜡烛，实在看不清了。”

“算了。”王贤却摆摆手，‘大度’道：“今天不是为了罚你们，而是让你们记住……把律条记牢了么？”

“记牢了。”众胥吏连连点头，抄了二十多遍，哪还有个记不住？

“再违反的话？”王贤又问道。

“请二老爷重重责罚。”

“这可是你们说的，”王贤点点头道：“本官是不会教而不诛的。”

众胥吏自然应声不迭。

“去食堂吃饭吧。”王贤终于露出一丝笑容道。“明天不要迟到。”

“绝对不会！”众胥吏千恩万谢地爬起来，却因为爬得太久，手脚发麻，好些人站都站不稳。

“愣着干什么。”王贤对众差役道：“还不扶着诸位大人。”

差役们赶紧扶着众胥吏，从典史厅告退，往食堂走去。

“这个点儿了，还有饭么？”郑捕头问道。

“二老爷特意吩咐厨房，给诸位大人留饭。”差役小声道：“他也一直陪着大人们没吃呢。”

“唉……”众胥吏虽然被王贤整治了一天，听闻这点小事儿，怨气却一下小了很多。

到了食堂，果然见还亮着灯，管厨的差役给他们端上饭菜，众胥吏饿了一天，早就前心贴后心，不管三七二十一，坐下便狼吞虎咽起来。

吃完饭，离开食堂时，他们已经行动如常了，只是心情都有些沉重。

“唉，看来以后，得夹着尾巴过日子了。”郑捕头叹气道：“我可真是怕了二老爷。”

“谁说不是呢。”众人黯然附和道：“他要是把我们都打一顿，说不定咱们还有心思替司刑报仇。可是一天律条抄下来，整个人就像被洗脑似的，根本不敢再乱来。”

“我看，二老爷也未必是刻薄之人。”生活就像被强奸，如果不能反抗，只能试着去享受。竟有人开始替王贤说话：“咱们只要乖乖听命，日子未必难过。”

“但愿吧……”众人长吁短叹一阵，便各自回吏舍睡觉去了。

那厢间，王贤正在和灵霄、帅辉几个吃晚饭。灵霄还是头一次见王贤发威，直感觉像大热天吃上半个冰镇西瓜一样，痛快至极。她慷慨地赏王贤一根鸡腿道：“真是人不可貌相啊，想不到小贤子你还真厉害！”

王贤心中越是得意，脸上就越装淡定道：“这不算什么，不过是出其不意罢了。他们以为我初来乍到，两眼一抹黑，殊不知帅辉和二黑早就听到了风声，那贾驿丞又告诉我这帮人过往的操行，我这才有所准备、将计就计罢了。”

“又没问你是怎么办到的，干嘛说得这么仔细，”灵霄冰雪聪明，岂能不知王贤翘了小尾巴，笑着揶揄道：“口不对心的家伙。”

“嘿嘿。”王贤老脸不红道：“闲聊么，当然是想到哪说到哪了。”说着岔开话题道：“想不到你还真有催吐药。”

“当然啦。”这下又轮到灵霄妹子得意了：“我爷爷说了，行走江湖呢，最重要的是有备无患，谁知道哪天会用到什么。”说着朝王贤扮鬼脸道：“哪天惹我不开心了，也给你尝尝。”

“绝对不会的。”王贤这个汗啊，直埋怨自个多嘴。

第一百五十一章求情

王典史一上任，就拿下了心怀叵测的郑司刑，镇住了三班虎狼之辈，浦江县上下无不惊呼，这新来的小王大人，还真是个狠角色！

当然郑司刑身后那帮人，还得想方设法营救他。他们找到米知县的老酒友，本县郑教谕……教谕、驿丞、闸官等职，因为位卑事轻，无法干预政务，故而朝廷特许可以用本地人。这郑教谕是郑家的旁支子弟，但因为是官身，又与知县大人是酒友，是以担当起地方与衙门之间的传声筒。

这天散衙后，郑教谕请米知县到家中喝酒。米知县向来闻酒则喜，便让老长随买了只烧鹅到郑教谕家中，两个老光棍悠闲地对酌起来。

喝到微醺，正是畅所欲言的好时候，郑教谕便为远房侄子求情，谁知米知县醉眼迷离地骂道：“一群井底之蛙，来阴的也不看看对手是谁。那王贤虽然是个典史，却是冷面铁寒公亲封的江南第一吏。有本省臬台作后台，我尚且要让他三分，你们却跟他较劲，活该！”

“你别胡子眉毛一把抓，我可事先不知情，”郑教谕讪讪道：“小辈们的恶作剧而已，大老爷跟王典史说说，揭过去吧。我保证再没有类似事情发生。”

“是不是传到郑宅镇去了？”米知县若有所悟道。

“嗯。”郑教谕苦笑：“镇上大怒，把那帮人全都召回祠堂去，家法处置。我当这个说客也是镇上的意思，你知道我们郑家家法森严，那郑七回去了，也是个生不如死。”

这话米知县相信，郑家的家法比大明的军法还要严厉十倍，但问题的关键不在这里，“现在郑司刑犯了国法，岂能以郑家的家法代替？”

“我郑家八代无犯法之男……”郑教谕硬着头皮道：“郑七毕竟是姓郑的，外人可不知道，他是出五服的远房。”

“你郑家为虚名所累，但也要有个限度吧。”米知县笑道：“不该管的还是放手吧，后果没那么严重。”

“也不只是为了虚名，”郑教谕只好小声道：“还为了……安全。”

“……”听了这话，米知县默然许久，方道：“好吧。”

第二天，米知县将王贤叫到签押房，东拉西扯了很多，才问他郑司刑的案子，进行到哪一步了。

“已经办理完毕，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正待送到签押房，请大老爷过目后，就可送知府衙门了。”王贤心里咯噔一声道：“怎么？”

“郑七这些年在刑房，还是很得力的，本县连年无大案命案，不能不说是他的功劳，”米知县呵呵一笑道：“给他个教训得了，没必要一棍子打死吧。”

“大老爷的意思是？”王贤心里大骂，你个出尔反尔的老酒鬼，这不是让我坐蜡么？！

“我的意思是，用生不如用熟，只要常敲打着，他就没胆子对上官不敬。”米知县见他有些不快，忙安抚道：“你看本官狠狠训斥他一番，再打他几十大板，然后降职留用，如何？”

“大老爷说的是，这事儿就照您说的办。”王贤心里老大不快，便笑道：“这样也好，有郑司刑这样的大拿，县里的事情不用下官操心。离着明春县试还有几个月时间了，下官想跟大老爷告个假，专心备考，恳请大老爷恩准。”

这话一说，米知县不禁尴尬，他想不到王贤如此年轻气盛，竟跟郑司刑势不两立。不过转念一想也不奇怪，要是让郑七继续当他的司刑，王贤的脸往哪搁？

“老弟，不要意气用事。”米知县忙安抚道：“那货骑不到你头上。你要是不放心，我来做担保，他要是再有这么一次，我直接将他乱棍打死……”说着有些低声下气地赔笑道：“总之以和为贵，以和为贵嘛……”

“……”米知县都这么说了，王贤也不能不给面子，只好闷声道：“那好吧……”

王贤虽然迫于米知县的压力放了郑司刑，但那何常和李晟的事情让他教训惨重，自此得了个‘打蛇不死反受其害’的教训，是以终究不能让姓郑的再安稳。

七天后，刚吃了五十大板，在家养将棒伤的郑司刑，被王贤叫到典史厅里。

“恢复得不错呀。”王贤见他竟能一瘸一拐地走路了，本就不善的目光，一下子更阴冷了。

“卑职远未痊愈，”郑司刑畏惧道：“只是二老爷传唤，不得不硬撑着前来。”

“有这么个事儿，”王贤不跟他废话，径直道：“前日府里转发分巡道命令，要求各县清查陈年积案。本官调阅了刑房的档案，发现本县十年来，有若干起人口失踪案，都没有下文。”

郑司刑闻言擦擦汗道：“回二老爷的话，本县十余万人口，每年走失个把人在所难免……”

“你的意思是？”王贤面色难以捉摸道。

“回二老爷，人已经走失了数年，要是能回来早就回来了。咱们就是劳师动众，也实在是一无所获。”郑司刑小心翼翼道：“不如跟他们家人说说，县里出点钱抚恤一下，报个病亡结了案多清爽。”

公理公道说，这法子其实不孬，但上官存心想刁难他，又另当别论了。

‘啪！’王贤重重一拍醒木，话说他对这种啪啪的感觉有些着迷。看着郑司刑被吓得一哆嗦，王贤一阵暗爽，顿一下才调整好表情，疾言厉色道：“大胆刁奴，竟敢撺掇上官、玩弄刑法，实在是气焰猖狂！来人呐！”

值堂胥吏忙高唱一声：“在！”

“给我拖出去，重责五十大板！”王贤又重重一拍惊堂木道。

郑司刑大惊失色，怎么又要打我？我的腚跟你有多大仇啊！

皂隶见二老爷起了疑心，这次不敢太玩弄玄虚，每十下中，总有两三下是真打，直打得郑司刑屁股开花、鲜血横流。不过还是念着香火情，用的是似重实轻的手法，虽然看着吓人，听着疼人，但其实没伤到筋骨，人也没晕过去。

王贤是亲身经历过的，一看就知道里面的花头，却也不点破，只是沉声道：“你把所有差事都放下，全力查找失踪人口，不得懈怠！本官会严加追比的！”

“是……”郑司刑郁闷得要吐血，他已然明悟，只要自己还在衙门一天，对方就会把自己往死里整！

对方摆明了要拿自己立威，但他有什么办法呢？官大一级压死人，何况人家是官，自己是吏……而且人家现在对其他人安抚有加，只针对他一个，让他根本没有反击的机会。要么被活活整死，要么主动卷铺盖滚蛋……郑司刑根本没得选。

第二天，郑司刑便以病重为由，请求开缺养病，王贤欣然同意。又递到

米知县那里，大老爷不禁摇头，还以为这王贤尊老敬老，会给自己几分面子的。谁知他少年得志，顺风顺水，竟一点面子也不给……

不过老米既然摆出一副酒国神仙的架势，就只好介怀这种事情，象征性地挽留了一次，便批准了郑司刑出缺。只是有时候偶尔酒醒，也会暗暗后悔，自己当初就不该答应郑教谕请求，这下可好，弄了个里外不是人。

唉，人家都是喝酒误事，我倒好，是醒酒误事，我还是继续喝吧我……自此，米知县更加不理正事，彻底放权给王贤。原先王贤只管刑房和三班，现在六房都归他管，这让为他捏把汗的帅辉惊掉了下巴。

“大人落了老米的面子，他怎会非但不生气，还彻底放权？”帅辉问道。

“无它，六十耳顺而已，大老爷已经没了争权夺利之心。”王贤淡淡道：“不然我岂敢造次？”

“说白了，就是看老头好欺负。”灵霄却揶揄王贤道：“要是换个不好欺负的知县，小贤子立马变得很乖很乖。”

王贤笑骂道：“你很了解我么？”

“那当然，”灵霄得意地笑道：“我很认真在观察你的。”

“观察我作甚？”王贤摸摸脸道：“我又不是你哥和韦无缺那样的美男子。”

“你当然不是。”灵霄很不给王贤面子地赞同道：“不过，你心里从没瞧得起那韦无缺，恐怕对我哥也一样……”

“瞎说，我对你哥充满了尊敬。”王贤正色道：“就像对你一样。”

“你也瞧不起我。”灵霄瞪着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道：“藏在骨子里的傲慢，比表露在脸上的更可恶！”

“我看你该好好休息了。”王贤瞪她一眼道：“让你这么说，这世上我谁都瞧不起了。”

“不，有你瞧得起的。”灵霄掰着指头道：“胡大叔，魏知县，还有吴小胖子……”不禁气闷道：“真该死，我连吴小胖子都不如。”说着示威似的比画下拳头道：“我一定要超过吴小胖子！”

“这丫头脑袋被门挤了吧？”王贤无奈地摇摇头，不理睬她，转而对闲云道：“你找这几个失踪人口的案子给我，到底什么意思？”

第一百五十二章失踪的人口

“帮你……”闲云淡淡道。

“少来。”王贤白他一眼，转向灵霄道：“你信不？”

“不信。”灵霄摇摇头，一双漆黑如墨的眼珠里满是笑意，‘大义灭亲’道：“我哥一看书就犯困，何况翻那些没头没脑的卷宗？”

“……”闲云瞪妹妹一眼，对王贤道：“心血来潮而已。”

“呵呵。”王贤根本不信，笑笑道：“是不是胡大人给你的？”

“听不懂你在说什么。”闲云眼中闪过一丝惊异，马上垂下眼睑道：“我要回房练功了。”

“哥，你晚饭还没吃呢。”灵霄说着，见王贤也起身，不禁无奈道：“小贤子，你怎么也走了。”

“我欲将心比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王贤一脸黯然地摇头道：“伤心，不吃了。”说着也转回房间。

“还要小性子呢。”灵霄伤脑筋道：“这么多饭菜，我一个人可吃不完啊……”

跟着王贤回到主卧，二黑小声道：“大人终于决定把窗户纸捅破了。”

“是呀。”王贤点点头道：“这种被蒙在鼓里的感觉，实在是糟透了。”说着摸摸自己的面颊道：“你看，起了不少青春痘，这就是思想压力过大的表现。”

“这么说，”帅辉指着自已满脸的粉刺道：“俺要被压成肉泥了。”

“然后再擀成一张肉饼……”二黑接话道。

“去你的。”帅辉瞪他一眼，对王贤道：“大人，您怎么能肯定，有人在算计你？”

“这不废话么。”二黑打击帅辉道：“闲云少爷是武当山少主，灵霄大姐头是掌教真人的掌上明珠，胡钦差竟把他俩甩给大人当护卫，从此不闻不问，你觉着这有可能么？”

“此中确有蹊跷……”帅辉想一想道：“大人当时还是小吏，用我们这种人当护卫，才符合身份。”风遗尘校对。

“再联系到，大人原先钱塘典史的差事，竟被吏部尚书改成了浦江典史。人家吏部尚书是管郑方伯、周臬台那样的大官的，竟然亲自过问一个未入流的杂职官，”二黑接着道：“不是吃饱了撑的，就是别有深意。”

“我只是觉着，你好像很看不起大人，”帅辉笑道：“说不定是大人名震天下，连吏部尚书都听说过，所以才亲自为大人安排差事，以示器重的。”

“把前途光明的钱塘典史，换成升迁无望的浦江典史，有这样器重的么？”二黑翻白眼道：“你少在这抬杠，说正事儿呢。”

“嘿嘿……”帅辉龇牙笑道：“我明白你的意思，你是说，胡钦差留下闲云兄妹俩，和吏部尚书将大人调到浦江来，是一个阴谋的两个步骤，对吧。”

“大人。”二黑却不理他，转而对王贤道：“您是认为，这次是胡大人或者什么人，假闲云少爷之手，让您调查那些失踪案么？”

“……”王贤却也不理他。

“怎么大人？我说得不对么？”二黑奇道。

“什么都让你们说完了，我还说个屁。”王贤大翻白眼道：“都出去，让我安静一下！”

“哎。”两人赶紧出去，谁知一开门，就见一身青布道袍的闲云公子，悄然立在门口，月下清辉洒在他的身上，更显得飘逸出尘、清贵莫名。

估计方才的话，都被闲云听到，两人缩缩脖子，赶紧溜掉了。

闲云迈步进了屋子，大袖一拂，屋门便紧紧关上。

王贤看看闲云，揶揄道：“我以为你会憋到明早。”

“心有杂念，无法静气。”闲云淡淡道：“看来逃避不是办法，所以我来了。”

“看来你准备告诉我真相了。”王贤也淡淡道。

“问吧，能说的我自然会说。”闲云缓缓道。

“不能说的呢？”王贤问道。

“自然不会说。”闲云道。

“什么不能说。”

“你问了就知道。”

两人打机锋似的一番对话，不禁相视一笑，心中那层隔阂，便消弭了不少。

“那好，我问了。”王贤道：“我当这个浦江典史，是胡大人的意思么？”

“是。”闲云点点头。

“为什么？”王贤追问道。

“有事让你做。”

“什么事？”

“已经交给你了。”闲云轻声道。

“你是说，这些人口失踪案？”王贤问道。

“是。”闲云颌首道：“胡大人离开富阳前的夜里，将这些东西交给我，要我到了浦江后，将这些东西给你看。”

“嘿，我说胡大人当初，为何要替我消灾，”王贤苦笑道：“原来是要把我当棋子用。”

“我何尝不是棋子呢？”闲云眼中闪过一丝黯然道：“哪怕胡大人，也是一样的。”

“胡大人到底是什么差事？”王贤沉声问道：“我特意去查了查书，张真人要是活着，得一百七十岁了现在。当今圣上何其英明，怎么会数年如一日劳师动众，派人明察暗访呢？”

“师祖已成陆地神仙，一百七十岁只是壮年。”事关信仰，闲云自然要维护张三丰道：“你不要以凡人看待！”

“好吧好吧，”王贤自然要尊重人家的信仰，忙改口道：“那寻找张真人，和让我查人口失踪有何关系？”

“这，”闲云顿一下，低声道：“我不能说。”

虽然闲云不肯回答，却让王贤对他的好感大大增加。因为闲云分明可以用不知情来搪塞。但他却不肯骗王贤，而是老实告诉他，自己知道，只是不能说……这是多么可贵的诚实啊。

只是对节操满地的王典史来说，老实人就是用来欺负的。便听他追问道：“为什么不能说？”

“方才说过，不能告诉你的，我自然不会说。”闲云道。

“那好，换个问题，胡大人为何会对浦江感兴趣？”王贤沉声道：“现在想来，他这次的行程，其实特意绕过了金华府。”

“不错。”闲云对王贤的敏锐，已经习以为常。“大人故意背道而驰，就是为了放松那些人的警惕。”

“哪些人？”王贤的心都揪起来了。

“……”闲云少爷沉默片刻，终是低声道：“胡大人要找的人。”

“谁？”见他终于承认，胡濛其实是另有目标，王贤的心一紧，他朦朦胧胧想到一个人，登时变了脸色，道：“这个又不能说吧？”

“是。”闲云点点头。

“那我就不问了。”王贤勉强笑笑，道：“你还有什么能说的？”

闲云想一想道：“你查人口失踪案，可能会……遇到危险。”说着不禁歉意道：“所以大人让我保护你。”

“谁会伤害我？”王贤不禁暗骂，本以为得到钦差青睐是中了头彩，谁承想是倒了血霉。

“这个真不知道，如果知道的话，”闲云道：“也就不需要你查了。”见王贤面色郁郁，他低声道：“你我既然被选定了，就没得选择可言，只能认真办差，争取早日超脱。”

“嗯。”王贤点点头，心说别事后被灭口就好。

“早点休息吧。”把能说的都说出来，闲云少爷感觉舒服多了。

“吃晚饭先。”王贤却笑道：“饿死我了都。”

“我也有点饿。”闲云赞同道。

两人便回到饭厅，却见桌上杯盘光光，灵霄捧着肚子，坐在椅子上呻吟道：“撑死我了……”

当天晚上，王典史饿得睡不着，便拿出那些失踪人口的卷宗来翻看。话说这浦江县的治安，简直好得出奇，几年出不了一起人命案子。而且百姓不爱到衙门争讼，是以鸡毛蒜皮的小案子，也少得出奇……所以刀笔吏的水平远远比不上富阳的胥吏，当初才能被王贤一眼看穿。

在这种情况下，那几起人口失踪案，就显得格外突兀。王贤打开年代最久远的一份档案，记录十分简单，只有寥寥数语，永乐三年四月，一名叫田五的樵夫，入仙华山砍柴，便再不见踪影。其家人遍寻不着，只好报官。官府也寻找了一番，无果。至今仍无音讯。

第二个失踪者叫吕海，建德县人，是个不第举子，科场失意后，便转而寻仙问道，永乐四年九月，入本县天灵岩寻仙，失踪。

第三个失踪者叫郑迈，是本县一名茶商，永乐五年元旦，在自家茶园中失踪。

……

王贤翻到最近的一名失踪者，叫伍绍元，竟是郑宅镇郑家大小姐的丈夫。这伍绍元是名赘婿，去岁秋收，被家里派去乡下收租子，夜宿农家，第二天旁人便发现，他已经失踪了……

从头看到尾之后，王贤合上卷宗，闭目寻思起来。这八起失踪案，看起来平平无奇，但细思之下却透着诡异。以经验来看，这些失踪者大都是成年男性，这就排除了拐卖人口的可能。而且他们要么有养家的重任，要么生活富裕，要么新婚燕尔，不大可能离家出走。

退一步说，就算是离家出走，以大明朝之路禁森严，每一处县界、每一个城池，都有官差查验路引，没有路引休想离开浦江。就算离开了，也很快会被外县的官差查到。

所以这些人应该是在本县，要么已经死了，要么被藏了起来。而且自杀或被虎豹虫豸吃了的可能性微乎其微。有道是活要见人、死要见尸，哪怕被虎豹虫豸吃了，还有骨头有衣裳呢，到现在一具尸首没找到，差不多可以推断出，应该是被人所害，才能够毁尸灭迹，让官府找不到。

第一百五十三章江南第一家

第二天，浦江县向八位失踪者的家属，下达了到县衙商量后续事宜的传票。

为了表示对江南第一家的尊重，王贤决定亲自去一趟郑宅镇。

话说他来浦江县也有些日子了，对这个江南第一家自然如雷贯耳，但除了身边人大半姓郑之外，对郑家的厉害，并没什么切身的感受。他只知道，浦江县的赋税，向来由郑家按期收解，无需官府下乡催缴，多少年来从无差池；浦江县百姓有了纠纷，向来到郑宅镇找郑家老爷裁决，而且一经裁决，不论输赢，都不会再去找官府重判；他还听说，浦江县所有征发劳役、兴修水利、修桥铺路……都是由郑家来主持，官府只需布置任务，到时验收即可……

总之给他的感觉是——浦江就是郑家，郑家就是浦江！

这样的家族，按说应该雄霸乡里、威震金华，甚至辐射浙江……然而恰恰相反，这样强大的一个巨人，却是那样的低调安静，低调到让人感觉不到它的存在，安静到从来听不到它的一点消息。

今天，王贤就要亲自造访郑宅镇，去一睹这大名鼎鼎却又悄无声息的江南第一家！

一行人离开县城，骑马往东二十里，便到了郑家本家所居的郑宅镇。顾名思义，整个镇就是郑家的宅子，郑家的宅子就是郑宅镇！

远远望去只见青山掩映着古镇，古镇周围是一望无际的金黄稻田里，农夫在忙碌地秋收，田间地头，还有打下手的农妇声音婉转的歌唱道：

‘尊酒都门外，孤帆水驿飞。青云诸老尽，白发几人归。

风雨鱼羹饭，烟霞鹤氅衣。因君动高兴，予亦梦柴扉……’

王贤几个闻歌惊讶，这江南第一家真是名不虚传，连地里干活的农妇，竟也如此清雅。素来与好奇绝缘的闲云，也忍不住问道：“此歌何人所作？”

“这是潜溪先生的歌。”诗词上，王贤比闲云要强些，至少知道这首诗是宋濂所作。不禁轻叹道：“说起来，这里也是开国文臣之首的故乡。”

宋濂号潜溪，曾是太祖皇帝夺天下的主要谋士，当年太祖北伐讨元的檄文，就是出自他手。大明定鼎后，宋濂被太祖誉为开国文臣之首。只是太祖

朝的文武，想得善终实在太难，哪怕智慧恬退如刘伯温、宋潜溪，早早就急流勇退，仍旧难逃被牵连的厄运……宋濂的孙子宋慎牵连进胡惟庸案，全家流放茂州，宋濂便病死在途中。

想到宋濂的命运，几人不胜欷歔，直到近了镇口，霍然抬头，只见大街上矗立着一道道牌坊，逦迤成群，极为壮观。

那最先一道牌坊，也是最高最大最精美的，雕梁画栋、典雅厚重，上书五个遒劲的金色大字‘江南第一家’，落款赫然是朱元璋！

其下还有一副对联曰：‘慈孝天下无双里，袞绣江南第一家’！

众人连忙下马行礼，然后方敢步行入内，只见第二座牌坊上写着‘孝义满门’，再往内，第三座牌坊上书‘三朝旌表’，第四座牌坊上书‘有序’。‘有序’牌坊后，依次是‘恩德’牌坊、‘麟凤’牌坊、‘九世同居’牌坊……最后一座牌坊，叫作‘取义成仁’！

九座牌坊静静矗立在那里，无声地诉说着江南第一家的高贵和荣耀，令人心生敬畏，不敢造次。待从九座牌坊下经过，一行人就像走过一趟朝圣之旅，变得沉默而肃穆，就连最活泼的灵霄也不例外。

王贤心里闪过一丝念头，被九道牌坊压着，镇上的人该是何等压抑？但当他穿过牌坊群，便见一条宽丈余的小溪蜿蜒而来，水流潺潺、晶莹明澈，将沉肃的气氛一扫而空。溯流而上，只见溪上有石桥十座，构架南北，溪旁夹种榴柳，时值九月，正是石榴成熟，鲜红亮丽的石榴果挂满枝头，与绿柳相映成辉……

镇上的民居便傍河而筑，粉墙黛瓦、小桥流水人家。酒旗店面、市井俨然、鸡犬相闻、炊烟袅袅，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又不禁会心一笑，自己又犯了经验主义的错误。

因为随行的差役，穿着青红色的号服，镇上百姓都知道是官府来人，非但不像寻常乡下人那般畏惧，反而有个穿葛布长袍的中年人上前，执礼甚恭道：“小人郑宅镇七里里长郑汛，恭迎二老爷？”

“你认识我？”王贤微奇道。

“当日二老爷上任，小人在迎接的队伍里，有幸一睹二老爷的尊容。”郑汛恭声道：“前面就是寒舍，请二老爷前往稍坐，吃点茶果，待小人前去知会族长。”

“岂敢惊扰老爷子。”王贤摇头笑道：“我这次来，一是见识下江南第一家的风采，二是给你族兄郑沿送官府的传票。因是公务，执礼不周，还是下次

再专程拜会老爷子吧。”

“二老爷多礼了，区区虚名，不过是前尘旧事，莫要再提。”郑汛摇头道：“要是叔公老人家知道我不知会他，肯定要责罚的。”说着便请王贤进去家里。郑汛家是个三进的双层宅子，很紧凑，但天井植着一丛萱草、数竿修竹、几叶芭蕉，屋里刷得雪白的墙上，摆设简而不繁，家具布置简洁，墙上挂着几幅意趣高雅的字画，一副对联煞是引人注目：

‘养心莫善寡欲；至乐无如读书。’

“久闻郑家耕读传家，不分男女皆识字，家家都有才学之士，今日一看，果然名不虚传。”王贤装模作样地颌首欣赏道。

弄得凌霄和闲云面面相觑，这小贤子不是最讨厌拽酸文么，怎么自己拽起来了。

“过奖过奖。”答话的是，一名鹤发童颜的魁伟老者，一手拄着龙头拐杖，一手由一名中年人扶着，颤巍巍走了进来。

王贤忙起身行礼道：“下官拜见封君老爷子，祝愿老爷子福寿连绵。”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本就是一名演员的基本修养。

“不敢不敢，快扶二老爷起来。”老者正是郑氏族长郑棠，忙命儿子郑沿将王贤扶起，虽然这二老爷着实面嫩了些。

叙座时，王贤坚持请老爷子上座，自己居于下首，惶恐道：“本不想惊扰老爷子的。”

“二老爷哪里话，您首次莅临寒庄，老朽本当远迎。”老爷子摇头笑道：“如今这已是失礼了。”

“老爷子面前，‘二老爷’三个字绝不敢当，还是直呼草字‘仲德’吧。”王贤谦逊道。

“二老爷倒让老朽惶恐了……”

两人磨磨叽叽了半天，最终以郑老爷子用‘大人’代替‘二老爷’了结。郑老爷子这才问道：“不知孽子所犯何事，竟要大人亲来送票通传？”

“老爷子误会了。”王贤笑道：“郑老兄怎会犯法呢？下官是应分巡道审结陈年旧案之宪令，例行公事前来而已。”

“可是为了我那可怜的孙婿？”郑老爷子面色一黯道。

“正是。”王贤点点头：“此案至今已经整一年，搁置下去不是办法，到底要如何处理，还请郑老兄和老爷子给个主意。”

郑老爷子看看儿子，侍立在一旁的中年人便轻声道：“寒家素来遵纪守法，自然听二老爷定夺。”

“不错。”郑老爷子颌首道：“寒家和官府找了整整一年，不仅本县，整个金华府都找遍了，还是没找到……”说着掏出手绢，擦擦眼角，声音低沉道：“不能再给官府添麻烦。”

“麻烦谈不上，但这么吊着确实让生者日夜煎熬。”王贤叹气道：“依下官之见，是不是可以把此案了结。”

“如何了结？”

“只要失踪者家属都同意，可以以失踪人口销户。”王贤淡淡道：“销户以后，案子自然也就没有了。”

“还有这一说？”郑沿惊奇道。“以前都没听说过。”

“这是刑部的新规，才刚颁布数月而已。”王贤道：“你们可以和男方家商量一下，如果愿意了结，请三天后辰时，到县衙典史厅找我，我给你们出文书。”

“是，这件事还得跟亲家商量一下。”郑沿点点头道。

“如果同意的话，请男方父母并令爱，一同前往县衙。”王贤起身道：“谁都希望这一页赶紧揭过去，好安安生生过日子。下官告辞了，三天后静候佳音。”

“大人可不能走，”郑老爷子拉着王贤的手道：“第一次来我郑家，若不吃杯水酒再走，教人笑话老朽不懂事。”

“这样啊。”王贤龇牙笑笑道：“恭敬不如从命。”

“正是此意！”郑老爷子开心道：“请大人移步寒家，应该已经备好酒席了。”

“请。”

“请。”

于是一老一少相携来到郑家正房宅中。这边就气派多了，五进的大院子，轩敞的厅堂，散养的肥鸡、溪中的鲜鱼、院中的青菜、自酿的美酒，便是一桌丰盛的宴席。一老一少把酒言欢，极是融洽，直到日暮，王贤醉得呼呼大睡……

第一百五十四章信仰

当夜，王贤宿在郑家，翌日天蒙蒙亮，便听到外面有钟声敲响，连绵不绝。他起床出去观看，便见郑家人已是纷纷起床，郑沿迎上来，歉意道：“吵醒大人了。”

“无妨。”王贤摇摇头，问道：“为何敲钟？”

“这是我郑氏的祖训，每天卯时敲会善钟二十四下，全族闻声起床。续敲四下，同时梳洗；再敲八下，男女列队，到宗祠的师俭厅前听族长训话。”郑沿介绍道。

王贤是体验过宗族生活的，他王氏一族便算是很讲究的了，却也远没这般规矩……不禁饶有兴趣道：“外人可以参加么？”

“外人不可以参加，”郑沿笑道：“但二老爷不算外人。”说着伸手道：“请。”

“请。”王贤稍事盥洗，便跟着郑沿先一步到了郑氏宗祠。宗祠是郑宅镇的核心建筑，规模可谓浩大。内分五进，第一进便是师俭厅，正中悬挂着太祖御笔的‘孝义家’匾额，两旁柱子楹联‘史官不用春秋笔，天子亲书孝义家’，左右墙上，还各有一个八尺高的大字‘忠’、‘义’！气势雄伟，正气浩然！

王贤不禁好奇问道：“能为天子配联的想必也是重臣名儒吧？”

“呵呵……”郑沿那张忠厚的脸上，闪过一丝紧张道：“年代太久，不记得了。”

“哦。”王贤心说，可能是宋濂所书，太史公尚未平反，所以不好提及。

他却不知道，这副楹联，乃被夷十族的方孝孺所题……郑家敢挂着，就已经是莫大的勇气了，又岂敢明说？

师俭堂前种着几株苍劲盘曲的柏树，旁有水池，一大二小，成‘品’字状。古柏水池，寓品行高洁，宗脉长青。

接下来，王贤便看到终生难忘的一幕……悠扬的钟声中，郑氏一族的男女从晨曦中走来，每个人都衣着整洁、意态肃穆，虽有数千之众、却多而不杂、忙而不乱、进退有序。院里院外，男女左右分立、各安其位，除了沙沙的脚步声，竟连咳嗽声都听不到。

待各就各位，堂前响起鼓声，郑沿悄悄告诉王贤，这是敲‘听训鼓’，敲响

听训鼓，即表示族长开始训话，不过老族长上了年纪，如非必要，都是令子弟中出类拔萃者代为诵念家规。

王贤点点头，便见鼓声中全场肃穆，老族长中坐，一名青衿弟子立于堂前，朗声诵念郑氏家规：

“人家盛衰，皆系乎积善与积恶而已……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天理昭然……”

“凡为子弟，必孝其亲；为妻者，必敬其夫；为兄者，必爱其弟；为弟者，必恭其兄……”

“卑幼不得抵抗尊长。受长上苛责，不论是非，但当俯首默受，毋得分理。见兄长，坐必起，行必以序。子侄虽年至六十者，亦不许与伯叔连坐。”

“对祖宗朔望必参，四时祭祀；幼者必后于长者，言语亦必有伦……”

随着那弟子抑扬顿挫的音韵，郑老爷子便跟着摇头朗诵，族中数千男女亦齐声朗诵，声音琅琅，穿透天际，将天空和人的心灵，洗涤得一尘不染。待到朗诵完毕，静思已过片刻，族人便入左右两个偌大的饭厅食饭。左为‘同心堂’，是男人会膳处，右为‘安贞堂’乃妇女会膳处，都齐刷刷排着一排排长条桌，桌上的饮食皆是族人们劳作所得，虽不丰富，却吃得安心。

不是亲眼所见，后世人很难想象这种几千人会餐，热闹却不喧闹的场面。这是怎样一种敦睦熙熙、和哉适哉的场景啊？简直荡涤心灵，如沐春风……

王贤亦如痴如醉，陶然其中，他终于明白我华夏百姓真正的信仰，不是佛、不是道、不是儒，而是宗族。

在我华夏，宗族就是宗教，就是信仰！

王贤被请到后院的小食堂吃饭，这里是给孕妇和产后妇女准备的，偶尔也用来招待贵客。

饭菜自然丰盛，但王贤满心都是朝圣般的激动，对郑老爷子道：“我知道郑家家规是‘食不言、寝不语’，但有几个问题憋在胸里，不问出来，实在食不甘味。”

郑老爷子捻须笑道：“大人只管问。”

“这几千口人，如何能做到井井有条？”王贤问道，这是六百年后也很难办到的，除非富士康……

“说难也不难，有序则不乱，不乱则安。”郑老爷子缓缓道：“我郑氏数百年同居共食，没有序肯定是要乱的。为此我郑氏专设了有序堂，制定了一百六十八条家规，日日耳提面命，世代相传下来，自然也就井然有序了。”

然后老爷子如数家珍的为王贤举例，除了长幼有序、尊卑有序、男女有序这样的伦常之序外，郑家甚至规定了起床时间、三餐时间、至于衣服、鞋帽按季节准时发放，什么时候穿什么质料的衣服，女子几岁戴什么样的首饰，都有规定……又如弟子教养上，年满五岁就要学习礼仪，八岁读书至二十岁，学习上进者继续读书，无望者在家学习理财。不准赌博，成年之前不准饮酒，三十里路之内必须步行，不得看不正当的书……

听得王贤目瞪口呆，这种风格为何如此熟悉？待老爷子自豪地介绍说，当初太祖皇帝制定大明规章时，便是以郑氏家规为蓝本，他才恍然大悟，原来太祖皇帝那种连拉屎放屁都要管的龟毛大法的源头在这里啊！

如此细致入微的规矩，在一个宗族内部还有推行的可能，但放在一个国家，就纯属一厢情愿了。所以郑家的辉煌令人崇敬，所以太祖的规定大都成了摆设……

吃过早饭，王贤谢绝了郑家父子的挽留，要回县里去了。

郑老爷子将他送到镇口，见王贤对那些牌坊很感兴趣，便自豪地为他讲解起，一道道牌坊背后的故事。听得王贤一脸感佩莫名，带着满心的崇敬，晕乎乎回县里去了。

望着一行人离去的背影，郑家老爷子立在‘江南第一家’的牌坊下，他依然拄着龙头拐，却腰杆挺直，再无老态龙钟之相。

郑沿垂手立在一旁，一脸轻松释然道：“太嫩了。”

“可是省里来信说，这个王贤原是要任钱塘典史的。”郑老爷子却满含忧虑道：“却被蹇义亲自改成了浦江典史，蹇某人任吏部尚书十年，向以持重无私自诩，怎么会为了他破例呢？”

“不过是自诩而已。姓蹇的要是真忠义，就不会附逆燕贼了。”郑沿冷声道：“指不定有人行贿，想当钱塘典史，才把王贤挤到浦江来。”

“歪理……”郑老爷子微微摇头，问道：“他一行人昨晚如何？”

“都老老实实睡觉，没有任何动静。”郑沿不禁笑道：“父亲是多虑了，还以为他会夜探郑宅镇呢。”

“小心无大错。”郑老爷子心下稍安，却正色道：“事关大师的安危，事关我郑家上万老小的性命，容不得一丝疏忽。”

“是。”郑沿忙恭声应下。

“唉……”郑老爷子轻抚着朱漆斑驳的牌坊柱，半晌方低声问道：“大师最近起居如何？”

“寝膳还好，只是有些烦闷。”提起那位大师，郑沿肃容道：“孩儿上次去请安，说想出去走走。”

“请大师再等几天。”郑老爷子缓缓道：“过去这阵子，确定是虚惊一场后，定安排大师出去散心。”

“是，孩儿回头就向大师禀明。”郑沿点点头，郁闷地小声道：“不知道七哥他们有何进展，如今这般真是憋气，连个小小的典史上门，都能让我们风声鹤唳。”

“谈何容易。”郑老爷子面现忧虑道：“我大明的忠义之臣，已被燕贼几乎斩尽杀绝，纵有心怀先君、愿意生死相随者，亦不成气候。时机不成熟，强行起事不过让忠臣白白流血……”

“听说明教最近势头很猛，”郑沿轻声道：“其实和他们联手，也是个办法。”

“愚蠢！”郑老爷断然道：“大师乃是天下正统，岂能与那些邪教妖人搅在一起？”

“当年太祖皇帝，还不是靠明教发家？”郑沿小声道。

“那不一样，太祖出身布衣，无拘无束，一切以壮大实力为要。”郑老爷低声道：“但大师是我大明的正统皇帝，天下百姓臣民心中之共主，一旦逢到机遇，振臂一呼，便可天下归心，万民响应，山河变色！所以保全圣体、等待机会才是最重要的！”顿一下，叹道：“若是跟明教妖人搅在一起，还有什么正统可言？”

“父亲说得是。”郑沿不禁出了一身冷汗，哥哥险些误了大事。

“怎么？”知子莫若父，郑老爷目光如剑地盯着向儿子道：“你有什么瞒着我的？”

“没有，七哥只是在信里一提，”郑沿轻声道：“我回信告诉他父亲的意思就是了。”

“嗯。”郑老爷子点点头，长叹一声道：“其实，我何尝不是有私心？大师安好，我郑氏一门便可安好。为父常常想，若能一直这样下去，其实也是不错……”

“只怕树欲静而风不止……”郑沿看着西风卷动镇口大柏树的树冠，低声道。

第一百五十五章过河卒子

回去的路上，王贤几个也在谈论郑家。

“震撼啊，”王贤感慨道：“江南第一家，果然是名副其实！”

“有什么好的？”灵霄侧骑在马背上，荡着一双修长的小腿，撅嘴道：“什么都被规定好了，一点自由都没有，比我们武当教还过分。”

“是啊，你要是生在郑家，就必须安分恭敬、奉公婆以孝、事丈夫以礼、待妯娌以和、无故不出中门……”王贤笑呵呵道。

“真是可恶！”灵霄愤怒道：“别得也就罢了，竟然不让出门，要把人活活憋死么？！”

“有什么不对么？”闲云见她这样子，就气不打一处来。话说能让闲云子道心波动的事情不多，这个不省心的妹妹绝对算一个。忍不住出声呵斥道：“总比你这疯疯癫癫、没规没矩强，看将来有谁敢娶你。”

“不用你瞎操心！”灵霄一吐鲜红的小舌尖，朝闲云扮个鬼脸，气呼呼地转向王贤道：“小贤子，你也觉着女人该这样么？”

“我不这么看。”王贤忙撇清道：“在我看来，女子能顶半边天，哦不，大半边。”

“口不对心。”灵霄不相信，但还是很开心，“不过比我哥强多了，以后鸡腿咱俩分，没他的份儿了。”

“喂。”闲云怒道：“本来就没我的份儿好吧！”

“那你就吃鸡屁股吧。”灵霄又扮个鬼脸，策马跑到前面去，似乎是真生气了。

王贤不禁摇头轻叹，这万恶的旧社会啊……

“仲德兄。”闲云却对另一件事耿耿于怀，抓住个机会便质问王贤道：“好不容易得到个夜宿郑宅镇的机会，你为何不让我一探究竟？”

“我不知道你要找什么，”王贤低声道：“但我知道，昨晚有无数双眼睛盯着我们，你一动，人家就知道我们动机不纯，日后肯定会防着咱们。”

“那你干嘛还要留宿？”闲云一想也是。

“喝醉了呗。”王贤咧咧嘴。

“.....”闲云板下脸。

“好吧，”王贤只好笑笑道：“兵法云，要‘出其不意、攻其无备’，但我们在明对方在暗，想要出其不意，只有先让他们以为，我们并不关注他们，才能放松他们的警惕，继而攻其无备。”顿一下道：“我们一到浦江，就大张旗鼓地要查失踪案，虽然是应了分巡道之命，却也会引起郑家的警惕。这时候，我要不赶紧让他们放松下来，恐怕剩下的线索也会被他们掐断。”

论武功，闲云一只手就能揍王贤八个，但论智谋，十个他绑一块，也不是王贤的对手。

“我们一到郑宅镇，他们的心便提起来，以为我们要查案乃至生事。谁知我们是为了结案而来，他们自然会感到庆幸。晚上我故意喝醉留宿，他们又以为我们要趁夜做些什么，谁知咱们却规规矩矩，如此一来二去，再紧的心防也难免松弛下来。今天他们又看到我对郑家的敬仰，有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王贤对骑马不在行，昨天还好，今天骑了不一会儿，便感觉大腿内侧一阵阵销魂噬骨，别扭地挪一挪大腿道：“你说，会不会感觉放心多了呢？”

“会。原来是这般用意。”闲云恍然，但仍有些可惜道：“可惜机会难得，却别无收获。”

“有收获的。”王贤却淡淡道：“至少我确定了三件事。”

“哪三件事？”闲云惊奇道，闲扯淡也能确定事情么？

“第一，那伍绍元之死，与郑家脱不开关系，那父子俩至少是知情的。”王贤便竖起一根手指道。

“为何？”闲云不解问道。

“道理很简单。”王贤道：“昨天我只是说‘此案搁置下去不是办法，如何处理还请他俩给个主意’，你如果是死者家属，会如何反应？”

“我肯定希望继续找下去。”闲云道。

“不错，就算猜到我是来劝他们结案的。以人之常情，他们也不会在我没开口前，就先说‘不能再给官府添麻烦’。”王贤沉声道：“除非他们早知道人肯定找不回来，巴不得这案子赶紧了结.....”

“.....”闲云想了想，不禁赞同道：“有道理。那第二个呢？”

“第二，你们要找的那个人，不在镇上。”王贤淡淡道。

“你怎知……”闲云一愣，旋即明白道：“是啊，镇上人烟稠密、鸡犬相闻，他不可能藏身于此。”顿一下道：“那第三呢？”

“第三。”王贤缓缓道：“伍绍元之死，多半与那人有关……”

“什么？”闲云变了脸色，又是一句：“你怎知？”

“郑家这样的孝悌人家，竟然干出毁尸灭迹的事情，”王贤看他一眼，目光幽幽道：“除了因为那个人，我想不出别的原因。”

“是……”闲云不得不佩服胡濙的眼光，他选择的这个王贤，竟能如此的见微知著。想到这，他紧紧盯着王贤道：“你猜到那个人是谁了？”

“没猜到，我也不会去猜，”王贤断然道：“如有可能，我打算闭门读书，等明年考秀才，还是这条路比较安稳，至少没有生命危险。”

“你错了。”闲云摇摇头道：“我说过，你我既然被选定，除了一心办差之外，没有别的出路。”

“我辞官还不行？！”王贤突然愤怒起来，这算什么事儿啊！自己当官不过是想舒服地混日子！不是要提着脑袋闯天下的！

“不行！”闲云断然道，“胡大人有令，退缩者死！”

“我又没入伙！”王贤愤然道。

“没用的，棋子入局，何需它自己同意？”闲云低声道：“仲德兄，我不想杀人，更不想杀的第一个人，就是你。”

“……”王贤郁闷地闭上眼，他现在只想把胡濙的菊花，爆上一百遍啊一百遍！但也不能改变自己过河卒子的命运。良久，他吐出长长一口浊气，闷声道：“你竟没杀过人？”

“很奇怪么？”闲云对王贤的不信任颇为气愤道：“我武功再高，也得守王法！无故杀人，是要偿命的！”

“跟着胡大人，还需要偿命？”

“我跟胡大人光寻仙拜佛去了……”闲云郁郁道：“杀人放火的事情，都是锦衣卫在做。”

“好吧，菜鸟，”王贤深吸口气道：“除了那人的身份之外，你把自己知道的都告诉我。”

“嗯。”闲云想一想，同意了。

回到县里已近中午，一进西衙，门子便迎上来道：“二老爷，有位秀才相公，自称是您朋友，小的便请他在客厅用茶了。”

“嗯。”王贤点点头，便往客厅走去，心里却嘀咕道：‘我哪有什么秀才朋友？’

进去客厅一看，便见个穿着襦衫、头戴皂巾的男子，正背对门口欣赏墙上的字画。

听到脚步声，那男子转过头来，眉目秀美、意态潇洒、足以倾倒世间女子！自然是那大美男韦无缺。

见王贤回来，无缺公子深深施礼，风度翩翩令人心折：“学生拜见大人。”

“我道是谁呢，原来是韦相公。”见韦公子又完好无损出现在眼前，一张脸白璧无瑕，看不到一点伤痕，王贤心说怎么还不毁容？赶紧轻咳两声，揶揄道：“你的伤好得够快的。”

“多亏令妹手下留情。”韦无缺说着，目光便瞄向立在王贤身后的灵霄，又赶紧收回道：“学生是来向大人禀报，我已经在本县赁了住处、略备薄酒，不知有没有这个荣幸，请大人光临寒舍，聊补当日之憾？”

“呃，你租了房子……打算在浦江县常住？”王贤惊讶道。

“是啊，这里山清水秀，正是用功读书的好地方……”韦无缺恳切道：“抬脚就到，请大人务必赏光。”

“行啊，横竖没什么事儿。”王贤也想看看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去就去。”便叫闲云一起。灵霄正生闷气，自然不会跟着去，倒让无缺公子好生失望。

两人跟着韦无缺出了县衙，就到了韦无缺的住处……果然是抬脚就到，这厮竟然跟县衙住对门！

“这……”王贤大汗道：“你竟住在客栈里？”

“是，”韦无缺答道：“学生包了个清静的院子，虽然稍稍贵了些，但是住着安全。”

看着身后热热闹闹的大街，再看看身处的吵吵嚷嚷的客栈，王贤道：“你确定这种地方能读书？”

“学生是为了磨练自己的专注。”韦无缺道：“听人说这法子不错，便打算试试看。”

“……”王贤彻底无语。

跟着韦无缺进了客栈后院，推开一扇门，是个小巧精致的院子，待院门关上，外面的喧闹一下小了很多，颇有闹中取静之意。

“原来是大隐隐于市。”王贤终于明白人家秀才的心思，拍拍脑袋道：“是这个意思吧？”

“大人说的是。”韦无缺笑道：“但记得大人说，不喜欢喝酸酒，所以没那些措大调调。”

“哈哈……”王贤不禁笑道：“你这小子，有趣！”

第一百五十六章关关雎鸠

老仆将酒菜摆上，韦无缺请王贤上座，又邀请闲云入座。

闲云却摇摇头，不搭理他。

“不用理他，”王贤笑道：“他不吃酒。”

两人便对酌起来，几杯下肚，韦无缺似乎壮了胆子，稍显忸怩道：“其实小生今次来浦江，是为了令妹。所谓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求之不得，寤寐思服……”

“可惜我做不了主……”王贤苦笑道，心说能做主的在身后站着呢。

“那是，婚姻大事需要父母之命。”韦无缺点点头道：“不过得先消除令妹对我的误会，是吧，哥？”

“谁是你哥？”王贤一口酒差点喷他脸上。

“大人啊，我要是娶了令妹，不就是你妹夫，你不就是我哥？”韦无缺大言不惭道。

“稍等稍等，你不想再被打成猪头，还是少提这茬。”王贤感到身后一阵冷飕飕，显然闲云不愿别人拿灵霄的婚事开玩笑。便正色道：“我妹子还小，现在谈婚事太早。”

“再小也得十三四，眼看及笄，我不着急不行啊。”韦无缺急道：“哥可能不了解我，小弟自我介绍一下，我家在宁波，也算是名门望族、书香门第……”

“我妹妹不识字。”

“呃……”韦无缺忙改口道：“我就想找个不识字的。”

王贤看看闲云，心说我是没招了，这小子跟膏药似的，沾上就不揭下来了。

又吃了会儿酒，王贤推说下午还有公务，便和闲云返回衙门了。

回到西衙，闲云那张冠玉般的面庞，变得铁青铁青：“以你的智慧，完全可以让他没指望。”

“我真没办法……”王贤的分辩毫无力度，只好改口道：“你怕啥，谁能占到灵霄的便宜？不被她揍死，就是那小子万幸了。”

“那你也没必要，拿我妹妹开玩笑！”闲云怒道。

“我不是开玩笑。”王贤正色道：“我是将计就计。”

“将计就计？”闲云心说，你小子哪来那么多弯弯肠子？

“不错。”王贤问闲云道：“那小子的话你信不信？”

“不信。”闲云摇头道：“不过我按你的吩咐，让胡大人的人去查了，宁波府确实有个韦家，府学里也有个叫韦无缺的学生。”

“这些都是可以造假的，人家但凡敢报，就不怕你去查。”王贤低声道：“我怀疑这小子是明教的。”

“明教的？”

“当初我在富阳围捕明教徒，这小子在场。我来浦江上任，第一个碰上的又是这小子。如今他竟然干脆在浦江住下了……”王贤沉声道：“他的行踪太反常了，反常必有妖！”

“你的推论总是这么武断。”闲云苦笑道。

“把人往坏处想，对自己没什么坏处。”王贤缓缓道：“他接近我，估计和你在我身边，是一个目的。”

“你是说，他也在找那人？”闲云吃惊道。

“我都是瞎猜的。”王贤轻声道：“不管怎样吧，他都会听从我的吩咐。我有个钓鱼的计划，只是没想好让谁当饵，现在这家伙出现，那真是再好不过了……”

第二天，便有失踪者家属到西衙报到。

第一个来的是那个樵夫田五的妻儿，田五失踪最久，他们也早就不认为他能生还了。王贤向他们询问了田五失踪前后的情形，包括什么人帮着寻找等等，便出具了注销户籍的文书，命人带他们到户房办理。

之后陆续有家属到来，王贤都一一询问，但这些人所述大差不差，都说是毫无征兆的失踪，便彻底查无音讯。直到见了那茶商郑迈的家人，王贤才得到些不寻常的信息……

郑迈的长子回忆道：‘我家的茶叶基本在本县销售，其中本家是最大的主顾。每年年根，我爹都会去郑宅镇上收账，结果那年回来后就魂不守舍，年都没过好。还跟我说了些奇怪的话……’

“什么话？”王贤隐蔽地摆了摆手，闲云和灵霄便将屋里屋外都监视起来，以免有人窃听。

“他说，郑家要覆灭了，让我赶紧卖了茶园，带着家里人离开浦江避祸。”郑迈儿子面色发白道：“我问他发生了什么事，他却一个字不说，只是蜷在床上，身上盖了两床被子，牙齿还打颤。我问他怎么了，他说他要报官，只有这样全家才能保全。接着又摇头说不行，上万条性命呢……他跟得了失心疯似的，老是重复这些话，然后元旦天不亮就起来，说是去茶园放鞭，谁知再也没回来。”

“这些话，你对别人说过么？”王贤记性很好，知道卷宗里没有这段记录。

“没有。”郑迈的儿子摇头道。

“为什么？”

“这些话没法跟本家人说，不然人家还以为我也疯了，郑家是太祖钦封的江南第一家，又没有谋反，怎么会被灭族呢？”。郑迈的儿子道：“反正大人是要结案的，我再不说就没机会了，索性一吐为快。”

“嗯，”王贤点点头道：“你父亲失踪后，是谁办的丧事？”

“自然是本家了。”郑迈他儿道：“我们虽然是旁支，但婚丧嫁娶，都是由本家出人帮着办。”

“你父亲的遗物，也是他们帮着收拾的？”

“这个没注意，应该是吧。”郑迈他儿不确定道：“不过交给我时，确实什么都没少。”

“好。”王贤点点头道：“你可以去办手续了。”

“大老爷，”郑迈他儿站起身，两脚却纹丝不动道：“您说我父亲，有没有可能被害了？”

“当然有可能，不过你既然有此疑问，为何不早提？”王贤面无表情道。

“本家叔叔大爷们，都说不可能。”郑迈他儿道：“他们说要是被人害了，茶园里能看不到一点搏斗的痕迹？”

“不一定非要在茶园里打，这两者没有必然联系。”王贤将文书收回道：“如果你想追查下去，官府依然会尽力而为的。”

郑迈他儿寻思良久，下嘴唇都快咬破了，方颓然道：“算了，不查了，按叔叔大爷们说得办吧……”

“好。”王贤将文书又递给他道：“去吧。”

最后一个到的，是那伍绍元的亲属，除了他的老母亲，还有个一身素缟、面带哀怨的娴雅少妇。郑沿也陪着女儿来了，但官府有官府的规矩，只让相关人等进去，他只好在外头等着。

因为是一个一个地面谈，王贤先见了伍绍元的母亲。提起失踪的儿子，老人家就浊泪直淌，王贤问她是否愿意结案，她流着泪就是不肯回答。

“老人家，你没想好怎么就来了？”对这样可怜的老人，王贤向来富有耐心。

“老身想好了，”老妇人泪流满面道：“结案吧。”

“可是有什么人胁迫你？”王贤敏锐道：“没必要有顾虑，说出来本官为你做主。”

“没人胁迫我，就是已经答应亲家了……”老妇人垂泪道：“我儿入赘郑家，生死都归他家安排，老身也只能遵从。”说着捂着胸口恸道：“痴儿啊，你非要入赘郑家作甚来着？如今连生死都是人家说了算……你娘想不答应都不行。”

“令郎怎么会入赘呢？”王贤见老妇人的言谈举止，不像是贫苦人家出身。

“还不是冤孽么。”老妇人流泪道：“那年清明，我儿见到了出来踏青的郑家大小姐，也不知怎么就着了魔，到了不吃不喝的地步。我只好硬着头皮上门提亲，好在人家郑家女儿择婿，一不看相貌，二不看财势，只看这个人怎么样。只是这几年邪性，只许入赘，否则免谈。”

“我老伴死得早，就这一个儿子，自然不愿意他入赘，但看他天天茶饭不思，越来越消瘦。我怕他有个三长两短，只好答应了。”老妇人絮絮叨叨接着道：“婚后儿媳倒是通情达理，时常和我儿来探视老身，倒是让人感到安慰……”

“你儿子原先是作甚的？”王贤不得不打断老人的回忆。

“我儿自幼读书，考过几次秀才，但都没考中……”老妇人叹道。

“你家主要靠什么供他念书？”王贤又问道。他之所以有此一问，是因为读书是个花钱的营生，等闲孤儿寡母是读不起的。

“先夫留下三十亩薄田，原本也够我母子吃租子了，但读书是万万不能的。”提及儿子的光辉往事，老妇人容光焕发道：“后来他把几十亩田都卖了，我当时差点和他断绝关系。谁知道我儿靠这点本钱开始了买卖，竟越做越大……”说着一指外头道：“衙前街上就有我家的几个铺面，所得租金除生活外，勉强还可以供我儿读书。”

“绍元的父亲原先是做什么的？”王贤点点头，又问道。

“先夫原先是本县粮长。”老妇人道：“后来被迫让给郑家，之后就守着郑家给的三十亩薄田过日子……”

“原先还有这段渊源？”王贤颌首道：“老夫人辛苦了，先请下去吃茶休息。”

待老人家下去，那戴孝的少妇便进来，款款向王贤行了个礼，竟看得他一呆。

第一百五十七章郑伍氏

有道是，男要俏、一身皂，女要俏，三分孝。

这小娘子约摸二八年华，一身缟素，纤腰堪折，柳眉微颦，秋眸含烟。仿若一株冰雪中的白梅，带着三分哀怨、七分楚楚，让人很难不心生怜惜。

王贤不禁暗骂自己有够变态，竟然对小寡妇有感觉。赶紧咬下舌尖，收敛心神道：“你是郑伍氏？”

“是。”小娘子螭首低垂，露出一段雪白的脖颈，那么修长。

喂，又走神了……王贤轻咳一声道：“你丈夫去年失踪的事情，你怎么看？”

“民妇不懂大老爷的意思。”小娘子低声道，江南女子的声音，哪怕哀怨也婉转，好听。

“在你看来，他为何会失踪？”王贤换个问法。

“民妇也是百思不得其解。”小娘子闻言眼圈微红道：“我们成婚还不到半年，丈夫虽然说是入赘，但民妇谨守妇德，悉心侍奉，不敢有半分轻慢……”

“你俩感情如何？”王贤问道。

“……”小娘子这下不光眼圈，玉面也微红，半晌方轻声道：“相敬如宾。”

“仅仅相敬如宾么？”王贤沉声问道。

“大人何出此言？”小娘子闻言错愕。

“我的意思是……”王贤轻咳一声道：“伍绍元和你亲密么？”

“大人明鉴，我郑家家规严谨，虽妇人亦知守礼。”小娘子臊得满脸通红，正色道：“我丈夫亦读圣贤书，自然以礼相待，从不逾矩。”

“夫妻间还有逾矩之说？”王贤奇怪道。

“……”小娘子羞恼难禁，起身作势要走。

“站住！”王贤一拍醒木，低喝道：“本官问你话呢！”

小娘子不禁气苦，这典史大人过于年轻，又言语轻薄，让她都忘了是在公堂上了。只好站住脚，委委屈屈转回身来，头却不肯抬起来。

“既然是问你丈夫的案子，就难免涉及闺帏之事，”王贤一脸正气道：“你只有知无不言，本官才能还你个真相。”

听到‘真相’二字，小娘子不禁娇躯一震，一年以来，她日思夜想的就是这两个字，她想弄明白丈夫是生是死，如果死了，是谁害的，如果活着，为何要抛弃自己？

“大人真能给我个真相？”小娘子终于抬起头，鼓足勇气望向王贤。

“不敢保证，尽力而为。”王贤淡淡道：“我问你，伍绍元对你热情么？这个问题很重要，你必须如实回答。”

“.....”小娘子紧咬下唇，面色发白地沉吟片刻，方黯然道：“不热情。”

“怎么个不热情法？”王贤沉声问道。

“他和我成婚半年，从不.....”小娘子浑身火烧火燎，但还是强忍着羞意道：“不与民妇同床。”

“呃.....”王贤大为意外道：“他可是有什么隐疾？”放着个如花似玉的美娇妻不碰，这伍绍元还真是奇葩。呃，好像自己也是这样子.....但不一样好吧，还没结婚呢！

“.....”小娘子面如火烧，垂首摇头道：“不知道。”

“他总得有个说法吧？”王贤问道。

“这种事，夫君不说，民妇也不能问，”小娘子郁郁道：“他只是偶尔会说，身体不舒服之类，也许真有隐疾也说不准。”郑家家规森严，小娘子的母亲又早逝，竟一直无人可以诉说。现在虽然是在被问讯，但能吐露出来，还是让她感到轻松不少。

“不管有没有病，都很奇怪。”王贤缓缓道：“方才你婆婆说，当初他清明踏青见到你，就念念不忘，以至于相思成疾、茶饭不思，才逼得你婆婆同意他入赘的。”顿一顿道：“要是身上有病，岂会赶着自取其辱？要是没病的话，按说得偿所愿应该.....怎么会？”

“莫非中间发生了什么，让他对妾身起了隔阂？”小娘子竟才知道还有这段渊源，自然惊呆了。

“那不可能，他入赘都能答应，还有什么接受不了。”王贤摇头道：“我本以为，你有什么恶疾……”

“民妇没有病……”小娘子沉浸在错愕中，“那他为何不肯碰我？”

“也许解开这个谜团，很多问题就有答案了。”王贤道：“你丈夫的物品，你家里收走了么？”

“收拾过。”郑伍氏轻声答道：“父亲说，官府要看看，有没有什么线索。”

“哦。”王贤点点头，没多说。卷宗显示，因为是郑家的事情，县里根本没插手……沉吟片刻，王贤方道：“你丈夫和你家人，相处的如何？”

“还算融洽，从没和谁红过脸。”郑伍氏答道。

“有没有关系特别好的朋友？”王贤又问。

“嗯……”郑伍氏想一想道：“有，他和我一个堂兄很是相得，两人经常一起吃酒。”

“你那堂兄叫什么，在镇上么？”王贤心跳加快道。

“叫郑桧，”回答的问题多了，郑伍氏心防大松，基本有问必答：“被派去福建做生意，前阵子才回来。”

“什么时候去的？”

“去年秋收……”郑伍氏说完面色发白，纤细的手指紧紧抠着衣角，颤声道：“大人的意思是？”

“你不要瞎猜，江南第一家的声誉要紧。”王贤先把她稳住道：“何况我已经答应你家了结此案，更是不宜声张。”

“……”郑伍氏也不是傻子，想一想，反问王贤道：“那大人为何要问这么仔细？”

“我想知道真相。”王贤淡淡扫她一眼道。“我想看看郑家是不是，真如传闻中那样道德高尚，遵纪守法。”

“当然是了。”郑氏自幼被灌输的家族荣誉感，让她对此深信不疑。

“那我们就看看，是不是郑桧所为。”王贤像个魔鬼，一字一句地挑弄着郑伍氏的心，“你也可以选择告诉你父亲，不过当心他再把郑桧藏起来！”

“我父亲不会干那种事！”郑伍氏紧抿着嘴唇，一刻柔弱的心，却不禁动摇起来。

“如果你确信，你父亲不会包庇，”王贤莞尔道：“那就更没必要告诉他了。”说着垂下眼皮道：“选择权在你，我只是建议而已……”顿一下道：“因为这个案子，今天就了解了。”说着将一份文书递给她，沉声道：“来人，带她去户房办理！”

郑伍氏接过那薄薄的纸片，只觉重逾千斤，魂不守舍朝王贤衽衽一礼，便跟着差役下去了。

王贤望着她袅袅婷婷若水仙花般的背影，久久收不回目光。

“咳咳，”直到闲云终于看不下去，揶揄道：“想不到你还好这口。”

“留点口德吧。”王贤白他一眼道：“多可怜的一人儿啊。”

“那倒是。”闲云点点头，认同道：“她活在谎言编织成的世界里。更可怜的是，还被你戳穿了。”顿一下，言归正传道：“万一她告诉郑沿怎么办？”

“不大可能，”王贤摇摇头道：“女人的好奇心是很可怕的，一旦她们想知道一件事，根本没有理性可言。何况，她以为已经结案了，剩下的只是单纯寻找真相罢了……”

“你真是个魔鬼。”闲云忍不住低声道。

“还不是被你们逼的？郑家如铁板一块，就这么个小寡妇可以利用而已！”谁料王贤竟大怒道：“如果你们让我出局，我保证吃斋念佛一辈子！”

“……”闲云登时无话可说。

那厢间，郑伍氏如木偶一般，按照户房的要求，完成了丈夫的户籍注销，心里百感交集。看着哭成泪人的婆婆，她却一滴泪也掉不下来……

郑沿在外头把茶都喝白了，才见女儿扶着她婆婆从西衙出来，赶忙迎上去道：“怎么样？”

“办完了。”郑伍氏低声回一句，将婆婆送上女轿。

“怎么这么久？”待伍绍元的娘上了女轿，郑沿迫不及待问女儿道：“二老

爷都问了什么？”

“回家再说吧。”郑伍氏不敢看父亲的脸。

“也好。”衙门前不是说话的地方，郑沿点点头，看着女儿进了马车车厢，自己坐在外头，对另一边的车夫道：“走吧。”

“驾！”车夫便挥动马鞭，赶着马车缓缓驶离了衙门口。

马车出了城，行驶在回郑宅镇的大路上，虽然郑家把这条道修得极为平整，但这年代没有避震，马车依然很是颠簸。不过坐在车里的郑伍氏丝毫不觉，一路上她都在出神地想着心事……

郑沿在外头几次和她说话，都没起来话头，不过他倒也理解，毕竟今天是闺女正式守寡的第一天……

回到家，天已经擦黑了，郑沿和闺女进了里屋，叹气道：“绣儿，爹知道你心里难受，可你爷爷还等着信儿呢，总得让爹有法回话吧。”

“是女儿的不是。”郑绣儿低着头，微声道：“王典史详细询问了绍元失踪前后，女儿都照实回答，与以前所说别无二致。”

“哦，”郑沿心下一松，犹不放心地问道：“别的没问？”

“……”郑绣儿摇摇头，用自己都听不清的声音答道：“没有。”

“那就好，那好。”郑沿松了口气道：“你累了，吃点饭早点歇着吧，我去给你爷爷请安了。”

“是。”郑绣儿起身，目送父亲离去。

第一百五十八章绣春刀

天已黑，堂屋里只点了一盏油灯，孤灯如豆，仅有方寸之光。

饱经沧桑的老人靠在躺椅上，身上搭着薄毯，整个隐在黑暗中，一动不动。那略显粗滞的呼吸声，就是他还活着的唯一证据。白日里神采奕奕的郑老爷子，其实已是百病缠身，一到夜里就痛苦不堪。但更要命的是心病，几年来，老爷子就没睡过一个囫囵觉，日复一日地被噩梦中夜惊起，然后在惶惶不安中迎接黎明的来临。天长日久下来，他反而是天刚黑的时候最放松，因为这意味着……郑家几千口老少，又平平安安度过了一天。

老爷子心里有事，小憩片刻便睁开眼，见一个熟悉的身影坐在躺椅边，便缓缓开口道：“回来了。”

“回来了，父亲。”郑沿轻声道。

“办妥了么？”

“办妥了。”郑沿道：“还算顺利，就是时间有点长。”

“长在哪？”

“王贤向绣儿问话的时间。”

“绣儿怎么说？”老爷子微微皱眉，他最不愿看到的就是节外生枝。

“她说没啥。”郑沿道：“就是详细问了下经过。”

“问这么细作甚？”郑老爷子皱眉道。

“不知道。”郑沿摇摇头：“也许是猎奇吧，毕竟是江南第一家的家事……”

“嗯……”郑老爷子想了想，感觉不出有什么恶意，但他还是谨慎道：“老六这事儿做得不对，不该放郑桧回来……他终究是个隐患。”

“是。”郑沿叹气道：“这混账小子太不懂事了，要不是他跟绍元胡说八道，何至于……”

“让他老实待在家里，不许离开郑宅镇。过段时间，等风声过了，还是得让他去福建，跟着他父亲，不要再回来了！”郑老爷子叹口气，他能理解孙儿思乡心切，但为了宗族的安全，不能让他再待在浦江了。

“父亲放心。”郑沿应声道：“孩儿会妥善安排的。”

“另外，王贤那里要盯紧了。”郑老爷子闭目养神片刻，又睁眼道。

“父亲尽管放心，衙门里大都是咱们的人，他一扑棱翅膀，咱们就知道要往哪飞。”郑沿笑道。浦江这地方，姓郑就是王道，你要是姓别的，就只有靠边站的份儿。虽然郑家的直系子弟，是不屑于到衙门里混饭吃的，但那些出了五服的旁系，就没这么多顾虑了。衙门里都被郑家旁系子弟占据，什么事能瞒得过他们？

“不够，”郑老爷子却尤嫌不足道：“等他扑棱翅膀就晚了，我要知道他是怎么想的，他准备做什么！这样才能放心！”

“这……”郑沿不禁暗暗苦笑，父亲的小心谨慎，已经到了病态的程度。“王贤只信任他从富阳带来的四个人，其余人进不到他的圈子里。”顿一下道：“不过我看他两个长随相貌猥琐，流里流气，不如让人拉拢一下？”

“可以。”郑老爷子点点头道：“你再让周公也想想办法，他们在富阳县，不是有暗桩么，看看能不能用一下。”

“这，有些劳师动众了吧？”郑沿不认同道。

“大师的安全无小事。”郑老爷子断然道：“告诉周公，什么时候在王贤身边安下钉子，什么时候大师的安全才无虞。”

“是。”郑沿只好应道。

话分两头，浦江县城，夜黑风高，一条人影潜行于黑暗中，悄无声来到城东一条巷子里，循着断断续续的哭泣声，摸到一户人家的屋顶上，便安静地潜伏下来。

屋檐下是新设的灵堂，十几个人穿着素服在哭灵。灵位边坐着个神情呆滞的老妇人，竟是今日到西衙录口供的伍老太太……

不错，这正是那被宣告死亡的伍绍元家，老太太所言不虚，这些年伍家确实过得不错，仅这三进两层的宅子，就足以说明问题了。

尽管伍家人大都在灵堂守灵，那黑衣人还在屋顶耐心潜伏到四更天，人最困倦的时候才悄然爬到后宅，摸入空无一人的堂屋，翻箱倒柜检查起来，却什么有用的东西也没搜着，直到他摸到箱底的一柄鲨鱼刀鞘的单刀……他便随手将那柄刀拎了出来，不禁愣住了。

内家高手目力极好，哪怕是黑夜也能看清东西，黑衣人便是个例子。他细细端详，只见这把刀比单刀要长，比长剑略短，而且刀柄颇长，可双手持刀。黑衣人一手握柄，一手持鞘，缓缓将长刀抽出，便见如剃刀般厚背薄刃的刀身，闪着瘆人的寒光。

‘好一口百炼绣春刀！’黑衣人暗赞一声。他对这柄刀一点不陌生。因为胡濙身边的锦衣卫，每人都佩戴这样一柄！这是锦衣卫的制式兵器绣春刀，锦衣卫可以不穿飞鱼服，但不能不佩绣春刀！

他知道绣春刀是刀中神品，每一柄都钢质极好，千锤百炼，所以刀锋犀利无比。双手持刀，一刀砍下，足可把整只马头砍断！

哪怕是富强的大明帝国，也无力将这样的宝刀装备部队，只有天子亲军锦衣卫，才会人手一柄！

也正因其珍贵，据说军器监在锻造时，会将每个人的名字刻在刀身上，一人一刀！

将刀竖起，黑衣人凝目盯着刀身巡梭片刻，倒是发现了刻字的地方，却看不清字迹……毕竟是摸黑，能看清轮廓，就已经很逆天了。

暗叹一声，黑衣人从怀中摸出一枚夜明珠……这一颗就比这套宅子贵几十倍，黑衣人却拿来照明。好吧，夜明珠本来就有这功能……

将蒙蒙亮的夜明珠凑近了刀身，黑衣人终于看清了字迹，这才收起夜明珠，将刀入鞘，放回原处，检查一下没有留下痕迹，黑衣人便如游鱼般从后窗出去，几个纵身便离开伍家，消失在苍茫的夜色中。

那黑衣人离去不久，竟又进来个黑衣人，也开始翻箱倒柜，同样是一无所获……直到找到那柄压箱底的绣春刀。那黑衣人抽出刀来，同样发现看不清上面的字。竟同样摸出一枚夜明珠，看清上面的字后，收起夜明珠，将刀入鞘、放回原处、检查一下没有留下痕迹，如游鱼般从后窗出去，消失在夜色中……如果有谁目睹这两幕，一定认为要么自己出现幻视，要么就是那黑衣人有毛病，一遍不过瘾还得再来一次……其实根本就是两个人……

后一个黑衣人在县城转了一圈，确定没有人盯梢，才回到停靠在河边的一艘游船上。

船上灯光昏暗，没有美姬相迎，只有一个黄发老者。

黑衣人扯下面巾，露出一张冠绝人寰的俊脸，正是那无缺公子韦无缺！

黄发老者伺候他解下夜行衣，换上惯常穿的儒袍皂巾，缓缓道：“这种事

交给老奴就好了，何劳少主亲力亲为？”

“横竖没什么危险，”韦无缺坐下，端起茶盏呷一口铁观音，笑道：“全当解闷了。”

“呵呵……”黄发老者笑道：“少主玩得还算开心？”

“不错。”韦无缺笑道：“那武当小子的轻功不错，可惜是个雏儿，自以为警觉，却顾头不顾尾。我在他身后待了一个时辰，都没发现我。”

“那是自然，孙碧云那老鬼功夫虽高，但教徒弟的本事，比起本教是拍马不及。”黄发老者笑道。“何况少主自幼经历过多少磨炼，岂是那种养在深闺的小子可比？”

“呵呵……”韦无缺笑道：“幸亏当初没把那王贤杀了，这小子实在太聪明了！”顿一下道：“不过他还是敌不过师傅这招‘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看来是收获不小。”黄发老者笑道。

“嗯。”韦无缺点头道：“我在伍家发现了一柄绣春刀，上面刻着伍天希的名字。”

“伍天希……”黄发老者道：“似乎是那伍绍元的父亲。”明教毕竟不是官府，查阅档案要困难一些。

“很可能。无论如何，伍绍元都跟锦衣卫脱不开干系。”韦无缺缓缓道：“只是不明白，锦衣卫折了探子，为何仍按兵不动？郑家既然知道被锦衣卫盯上了，为何还不把那人送走？”

“前一个问题不难解释，”黄发老者笑道：“伍天希好像当过粮长，据说当时所有粮长，都被朱重八收为锦衣卫密探，赐给腰牌印信等物，那把刀应该就是这么来的。”顿一下道：“但后来朱元璋兔死狗烹，解散了锦衣卫，那些密探失去了组织，也不被朝廷承认。直到燕王篡逆后，重建锦衣卫，才有些密探陆陆续续回归。伍绍元差不多就是这种情况，但浙江没有锦衣卫的机构，他得进京去拜衙门！又怕人家看轻了，故而想立个大功重返锦衣卫，也好得个好的位子！”

“那么说，锦衣卫很可能不知道，有这么个人存在？”韦无缺恍然道：“后一条的话，是不是也是伍绍元身份藏得太好，郑家人也没发现？”

“很有可能。”黄发老者颌首道。“伍绍元的身份，应该没有被识破，郑家才会有心情稳坐钓鱼台。”

第一百五十九章业界良心

浦江县署西衙，典史厅书房中，王贤与一身黑衣的闲云少爷相对而坐。

“已经清楚了。”王贤沉声道：“我询问了伍绍元的生意伙伴，他们说有一次货物在淳安被扣住，伍绍元去淳安县衙走了一趟，那边就乖乖放行了，从此再不敢拦他们家的船。”顿一下道：“一个童生有什么本事，能让外县不敢拦截？他锦衣卫的身份是最合理的答案。”

“他不会朱九那帮人派来的吧？”闲云眉头紧锁，胡大人的意思，是将锦衣卫排除在此事之外。

“不是的。”王贤摇头笑道：“那个何常，你还记得么？就是他这种情况。”

“嗯。”闲云明白了：“那郑家应该知道了吧？”

“很可能已经知道了。”王贤道：“伍天希当年和郑棠是同乡好友，他的身份对郑棠应该不是秘密。后来伍天希早亡，伍绍元又年幼，郑家才接过伍家的粮长之职。也正因为有这段渊源，郑家才接受伍家的求亲，让伍绍元入赘。”顿一下道：“只是没想到，伍绍元竟然从郑迈的儿子那里，知道了点什么，继而想拿郑家当投名状，回归锦衣卫……这才不得不让他消失。”

王贤还有一条没说，这也可以解释，伍绍元为何放着如花似玉的美娇妻不碰？他不是天阉也不是兔爷儿，而是要和郑家划清界限，以免到时候撕扯不清。弄不好就是因为这一反常，才会被郑家怀疑上的。

“这样的话，那人会不会离开浦江了？”

“不太可能。”王贤摇头道：“我仔细想过，那人之所以藏在浦江，而不是别处，是有原因的。”

“除了这里有江南第一家，可以为他提供掩护外，还有什么？”闲云沉声问道。

“这里的地形。”王贤沉声道：“浦江，乃至金华府都大山连绵，直通闽赣，一旦有警，他可以迅速躲进山里，逃往江西福建，就是大军围捕都不怕。”

“嗯。”闲云轻声道：“要是安全的话，其实去云贵安南，更安全。”

王贤摇摇头，不回答他这个问题。其实道理很简单……那里太偏远，去

了就等于自我放逐。

“那么我们下一步，是找到这个郑桧么？”闲云沉声问道。

“是，但很困难。”王贤道：“就算郑伍氏守口如瓶，郑家也会雪藏郑桧的，我们只能外松内紧，静待他出现了。同时看看，郑伍氏会不会带给我们点惊喜。”

“一味守株待兔么？”闲云微微蹙眉道。“不是说要钓鱼么？”

“先等等吧，现在钓不着鱼的。”王贤打个哈欠道：“睡了，熬夜会有黑眼圈的。”

“你是男人。”闲云无语道。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么。”王贤不理他，径直到里屋睡了。

闲云在外间床上打坐。身处险地、危机四伏，为了保护王贤的安全，他兄妹俩一人一宿轮流值夜……

虽然说要守株待兔，但王贤却不得闲，因为县里收秋税的日子到了……去年的一幕幕仍记忆犹新，今年又摊上个酒鬼上司，王贤不得不打起十二分精神。不过他好像多虑了……

王贤还没来得及派人下乡催收，那边各区粮长已经来衙门报告，说税粮全都收好装船，已经运到县里了，请官府前去查验。王贤听了，半晌合不拢嘴，想在富阳时，收个税比杀了那些粮长还难，这边倒好，催都不用催。两县是邻县，差距咋这么大捏？

本着注会那颗多疑的心，王贤带户房人前去查验，结果查来查去，绝无缺斤短两、以次充好的现象，更别说掺沙子、稻壳之类了。而且人家还很懂事……该给衙门的陋规常例，一点也不少给。

不只是一个粮长，全县所有粮长都这样，简直堪称业界良心！弄得本想大展拳脚、继而立威的王典史，吊在半空不上不下，好个欲求不满。

“二老爷，没问题了吧？”见他恨不得把米粒数一遍，几位粮长小心问道。

“没问题了。”王贤黑着脸，背手下了船。

“我等在杏花楼略备薄酒，请二老爷赏光？”粮长们讨好笑道。

“本官累了，”王贤却不给面子，只对帅辉两个道：“你替我去吧，别让人家浪费了。”说完便坐上轿子，回衙去了。

“是。”帅辉两个应一声，待王贤起轿后，对众粮长笑道：“瞧得起我们兄弟不？”

“二位爷哪儿的话！当然瞧得起！”众粮长这个汗啊，这俩小子是混混出身？怎么流里流气的。其中一位叫郑流的，是领了任务和两人套近乎的，自然曲意奉承道：“早就想和二位爷亲近，只是二位须臾不离二老爷左右，一直没得机会。”

“这不机会来了？”帅辉嘿嘿笑道：“还等什么？”

“请上车！”粮长们便簇拥着二人，分乘几辆马车，来到本县最好的杏花楼上，一番觥筹交错、杯盘狼藉、猜令划拳、喧腾酬酢……把这俩小子哄得心花怒放。宴后，郑流又请他俩去县里最好的青楼红翠阁，继续莺莺燕燕、温香软玉、眠花宿柳、乐不思归……比在西衙里挑灯夜读、死记硬背的王大官人，不知要幸福多少倍。

两根牛油大烛，照得书房里亮堂堂，王贤端坐桌前，正在奋笔抄写一篇程文。自从魏老师传授他速成大法后，王贤便坚持背诵范文不辍……闲暇时早晚各背一篇，公务繁忙时也要抽空背上一篇。就连去郑宅镇那天，他都在路上完成了功课。

王贤拿出当年考注会的劲头来，又有科学的记忆方法，倒不觉着多么辛苦。可是他的举动在旁人看来，就忒不可思议了……虽说苏老泉二十七始发奋，但人家也是从小读书，只是没那么用功罢了。王贤却是彻彻底底的零基础，从十七岁才开始读四书、学八股，是不是太晚了点啊？

何况苏老泉一辈子都没考中，后来还是人家实在不忍心，才赏了他个官做……而王贤现在已经是官了，虽然未入流品，但可正常叙迁，以他区区十七岁的年纪，将来升到知府也是有可能的。何苦还要头悬梁、锥刺股，遭这份罪，去挤那独木桥呢？

灵霄盘腿倒坐在官帽椅上，两臂搭在椅背上，歪着头打量王贤，一看就是半个时辰。看得王典史实在受不了，头也不抬道：“我脸上有花么？”

“有灰。”灵霄嘻嘻笑道：“小贤子我问你，为啥还要拼命读书呢？”

“当然是为了考秀才，难道还是做学问？”王贤毫不掩饰自己的目的性。

“考秀才干什么？你又考不中举人……”灵霄特意了一下，发现和典史比起来，秀才很没用的。

“喂，别打击人好么。”王贤郁闷地瞪她一眼道：“虽然你说的是事实。”秀才毕竟名额多，若有提学大人照顾，还有些希望，至于考举人，王贤从来都没奢望过……这可是浙江啊！大明科举死亡之组，光靠死记硬背是没戏的……

“那还考什么秀才？”灵霄嬉笑道：“再说你不是讨厌酸秀才么？”

“个人感观是一回事儿，具体去做又是另一回事儿，”王贤摇摇头：“你这种含着金汤匙生下来的家伙，不会明白的。”

“你不说我怎么明白？”灵霄探着身子，凑近了王贤道：“说说啊……”

“也没什么好说的，我这种出身底层的人，必须要抓住一切上进的机会，才能不被人踩在脚底下。”王贤嗅到一股少女的清香，不着痕迹拉开距离，轻叹一声道：“考中秀才虽然对我没什么直接的好处，却可以让那帮正途出身的上官，不会老想着打压我。毕竟，我也算读书人了……”

“谁打压过你？”灵霄气愤地挥舞着小拳头道：“告诉我，本姑娘替你报仇！”

“等到被打压就晚了，未雨绸缪而已。”王贤淡淡道。

“你这样好累啊。”灵霄白嫩的下巴抵在椅背上，叹气道：“我觉着开心最重要。”

“你当然可以这样想了。”王贤感受到这假小子的关心，露出温暖的笑容道：“我也对我家银铃这样说……”

“银铃呦，”一提起银铃，灵霄就来劲。在富阳县两人曾短暂相处，两个年龄相仿、性格类似的小丫头，很快就成了好姐妹。“我真挺想她的。”

“那就去找她吧，她肯定也很想你。”王贤也把她当成自己的妹妹，温声道：“浦江县你也玩腻了。”

“确实玩腻了。”灵霄可不喜欢浦江，因为这里人不让她吃白食，也不把她当小祖宗供，更没有一帮女孩子陪她玩儿。毕竟王贤才来没多久，除了整治一干手下外，在县里实在没有存在感……而且浦江县，毕竟是姓郑的。

“那就回去吧。”王贤道：“正好这两天有粮船要去杭州，到我家玩两天，然后回山过年吧。”

“呃……”灵霄颇为意动，很快却又摇头道：“不行，我答应银铃了，要保

护好你。”

“有你哥呢……”王贤不禁感动，好银铃，哥哥没白疼你……这家伙也不亏心，他就爱欺负小银铃！

“我哥有他的差事。”橘色的烛光，照得灵霄眉眼分明，她难得郑重道：“关键时刻不一定在你身边……”

王贤心一震，原来这小丫头明白着呢……

第一百六十章流民

送走了到杭州的粮船，浦江县今年的公务，便到了尾声。官吏们都觉着可以歇歇，安安稳稳地过冬了。连王贤也不好意思整天点卯了，改成三天一次，其余时间大伙儿有事儿就来，没事儿便回家歇着……他自己也乐得多些时间背书。

这充分证明了，人往往以为自己能改变环境，其实到最后，大都被环境同化……

但王贤已经被那些之乎者也弄得头昏脑涨，哪有工夫思考这种哲理性的问题？

可惜世事不如意者十之八九，懒散的光阴如白驹过隙，转眼就被涌入本县的流民，冲得一干二净……

从十月份起，从杭州府逃难过来的灾民，终于进入了浦江县境内。这让全县上下都有些措手不及……因为根据消息说，流民是南下往台州的，天知道怎么会突然转向金华！

知府大人大为紧张，因为今年以来，杭州绍兴等地，由于救灾不力，灾民和本地百姓冲突，继而引发骚乱等暴力事件，半数县官被免职，还有被下狱的。现在这帮被从杭绍一带驱赶过来的灾民，满是怨气戾气，而且人数奇多。一个处置不好，金华就要重蹈杭绍的覆辙！

知府苏大人紧急召各知县到府城议事，王贤因为出自救灾明星富阳县，而被要求与米知县同行，好向各县传授救灾经验。

米知县虽然怠于政务，但遇到这种事儿也不敢懈怠，和王贤骑了马，急急忙忙往府城赶去。

一到了府城，便有差役知会米知县，说府尊大人要提前见他和王贤。两人赶紧来到府衙，投了拜帖。

金华府苏知府四十多岁，面白英俊、三缕长须，是那种典型的仕途得意的正途官。只是这种大人和魏知县类似，说就天下无敌，做就无能为力……得知流民入境，苏知府急得团团乱转，也拿不出什么章程。是以一听说米知县来了，他像抓着救命稻草似的，叫道：“快快有请！”

在签押房里，苏知府接见了两人，稍事寒暄后，便迫不及待地问王贤道：“在富阳县时，你们是怎么救灾的，快快讲来！”

“是。”王贤从袖中掏出一本条陈，双手奉给苏知府道：“这是下官整理的《富阳县救灾录》，还请府尊过目。”

“王典史是个有心人，怪不得郑方伯也对你赞不绝口。”苏知府惠而不费地夸他几句，便接过来当场翻看，一边看一边道：“讲一讲当时你们县的救灾思路。”

“是。”王贤应一声道：“以当时魏知县的说法是，救灾的重点在五防。”

“哪五防？”苏知府饶有兴趣地问道。

“一是防止灾民衣食不周，主要靠官民赈灾。二是防止灾民群聚无定所，主要靠分散安置、妥善安置。三是防止灾民游惰成性，主要靠以工代赈，而不是直接救济。四是防止主客百姓的矛盾，主要靠减免赋税、增加收入等办法，来减轻本地百姓的抵触心理。五是防盗贼瘟疫、这个没得说，靠官民携手用重典，好在现在入冬，倒是不用担心瘟疫。”王贤条理清晰地答道。

“说得好，果然有经验！”苏知府笑道：“麻烦二位秉承这个思路，拟个救灾方略出来，今晚之前务必给我。”顿一下道：“二位也不用回驿馆了，本官让人收拾两个房间出来，你们在这儿住下，专心筹划。”

“是。”两人只好应下，跟着知府长随，去往后衙客房下榻。

一安顿下，王贤便着手草拟救灾方略，不知不觉半个时辰过去，他听到拖沓的脚步声，不用抬头也知道谁来了。

见顶着酒糟鼻子的米知县进来，王贤作势起身，老米摆摆手，示意他不要起来：“酒虫勾心，在屋里实在待不住，过来你这儿看看。”说着笑问道：“拟得怎么样了？”

“基本写完了，请大人审阅。”王贤双手奉上。

“好好。”米知县接过来，仔细翻看起来。话说王贤还是头一次，见这位老知县如此之用心呢。

时间一点点流逝，米知县终于看完了，抬起脸便见王贤望着自己。米知县笑笑道：“非常好，仲德有方面之才啊。”

“大人过奖。”王贤忙谦逊道：“下官不过是依葫芦画瓢，有不妥之处，还请大人斧正。”

“呵呵……”王贤没想到，他这句自谦的废话，却被老米抓住了：“基本无可指摘，只是……这个分散安置灾民的方案，尤其是令百姓腾出房屋租赁给

灾民，似乎不妥……”

“大人请讲。”王贤点点头，听老米的下文道：“我知道，这个办法在富阳县推行，有不错的效果，但是也发生过百姓将灾民撵出家门的风波，是吧？”

“是。”王贤不禁惊讶，这米知县整天泡在酒缸里，连自己县里的事情都不清楚，却知道富阳县救灾的细节。

“老夫觉着，这种大杂居的方法，对当地百姓的生活，太过打扰。而且一家发生矛盾，很容易激起本地人和灾民之间的对立，这在治安上压力太大。”米知县缓缓道：“三者，现在的灾民，也不是当初的状态了。一年前他们刚成为灾民，官府怎么安顿都行，一开始把规矩立起来，怎么都好说。现在这些灾民已成流民，游惰暴戾、惹是生非，还是集中起来看管得好，不要散到民间，干扰百姓生活，传染不好的风气，乃至酿成事端……”

“……”听话听音，老米长篇大论，反对分散安置，在王贤听来却怪怪的。因为他了解米知县说话的方式，向来含含糊糊、前言不搭后语。这次却条理清楚，鞭辟入里，显然对这件事极为重视，甚至就是冲这个‘分散安置’的方案来的。

“老夫说得有道理么？”见他不吭声，米知县便逼问道。

“太有道理了。”王贤回过神道：“还是大人考虑周到，那就改成集中安置。”顿一下道：“不过浦江县城狭小，无法容纳太多灾民，只能在城外安置。”

“这是我们自己的事情，回头再行商量。”米知县断然道，说完也察觉自己语气有异，忙补救道：“城外安置也没什么，浦江冬天也很暖和，只要我们把窝棚搭建得密实一点，再筹集足够的棉衣棉被，冻不死人的。”

“是。”就这么错过给铁板一块的浦江县，掺沙子的好机会，王贤觉着很可惜。但上司都这样说了，王贤自然得依从，因为这份方略最终署名的，是米知县，而不是他王典史。

于是立即修改方略，然后米知县拿回去润色一遍，赶在天黑前交给了知府大人。

苏知府温言夸奖一番，让米知县早点歇息，他自己却要连夜审阅，以备明日之用。

酉末时分，苏知府的长随来到王贤房外，敲门问道：“王大人睡下了吗？”

王贤正在背书，“未曾。”

“府尊大人有请。”

“稍候，我这就来。”王贤忙换了官服，开门出来。

对面的门也开了，米知县也换好了官服，对王贤道：“我和你一起去。”

“这，”长随却为难道：“府尊只叫王大人，没请米知县过去。”

“……”米知县咳嗽两声道：“一人计短、两人计长，两人都去不是更好。”

“小人不敢擅作主张。”宰相门前七品官，府尊门下至少是不怕知县的，那长随恭声道：“米知县请稍候，小人还是先和王大人过去，以免府尊等急了。然后小人再请示一下，过来请米知县。”

“好吧。”米知县只好答应，深深看一眼王贤道：“府尊有所垂询，你要三思再答，不可轻率言之。”

“是。”王贤应一声，跟着长随去了签押房。

米知县又等了好久，那长随才去而复返，对他道：“府尊大人说，只是需要王典史解释一些细则，不用再劳烦米知县。大人请歇息吧……”说完便躬身退了出去。

“唉。”见房门缓缓掩上，米知县把头上乌纱一摘，随手丢在桌上，从怀里摸出一个精致的锡酒壶，自嘲地笑笑道：“古来圣贤皆寂寞，唯有饮者留其名……”便歪在床上，借酒浇愁开了。

话分两头，王贤在外签押房见到苏知府，恭声施礼道：“府尊唤卑职前来有何吩咐？”

“呵呵……”苏知府用探寻的目光打量着王贤，说出的话来，让他惊诧不已：“不是我找你，本府只是个传话的而已。”

“啊……”王贤吃惊道：“那是？”

“进去便知。”苏知府用下巴指一下一墙之隔的内签押房，便低头继续审阅方略开了。

看这架势，苏知府竟然是在外面把门的。王贤不禁暗暗惊讶，里面到底是何方神圣？

深吸口气，定定心神，王贤便掀开帘子，走进了内签押房。只见一个面容冷肃，高大清瘦的中年人，负手立在房中，正静静观赏墙上的字画。听到脚步声，那人转过头来，淡淡笑道：“小友，别来无恙？”

第一百六十一章黑锅

王贤万没想到，自己竟会在金华知府衙门的内签押房，见到浙江按察使，冷面铁寒公周新！

“卑职拜见大人！”王贤赶紧下拜。

“不必拘礼。”周新淡淡道：“坐下说话。”

“是。”尽管周新穿一身青布道袍，作寻常教书先生打扮，但给人的压迫感丝毫不减。王贤知道他不喜欢废话，便乖乖坐下。

“见到本官很意外么？”周新没有坐正位，而是在他左边坐下。

“是。”王贤点头道：“不过也不算太意外，毕竟臬台大人向来神龙见首不见尾……”

“呵呵……”周新似笑非笑道：“那我为何要单独见你？”

“卑职猜不着。”王贤苦笑道。

“你不是猜不着，你是不敢说。”周新冷冷道：“心里有什么疑问，只管说出来，本官就是来为你答疑解惑的。”

“卑职不敢说，也不敢问。”王贤等于是默认了。

“确实……”周新那八风不动的脸上，竟也现出感同身受之色，满嘴苦涩道：“但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只能把个人的荣辱抛在一旁……”

王贤没有看他，低头接道：“臬台大人有话请说。”

“呵呵，你倒真谨慎。”周新似笑非笑道：“胡洁庵去富阳之前，先到的杭州，和本官有过一番密谈。”洁庵是胡濬的号，王贤闻言抬起头来，目光幽怨地望着周臬台，周新不禁又笑了：“不是本官坑的你，你不要乱怪好人。”

“是。”王贤点点头，便听他接着道：“不过胡濬确实问过我对你的评价。本官照实回答了……”

“……”王贤心说，果然还是坑了。

“后来他对我说，会到富阳见见你，如果合适的话，会派你到浦江当典史。”周新向王贤道出隐情道：“你一定很纳闷，为什么要让你一个小小的

吏，来肩负如此天大的重任？”

“是。”王贤点头道：“卑职百思不得其解，实在想不通。”

“这就对了。”周新笑道：“胡洁庵要的就是这效果。”

“原来如此……”王贤恍然大悟，原来胡濙是故意，让自己这个江南第一吏，来浦江当典史！还劳动了吏部尚书，其实是在故布疑阵、吸引那帮人的注意力！顿一下，他低声问道：“那实兵在哪……”话没说完，王贤就闭嘴了，因为这问题太蠢了……

“不错，实兵就是我。”周新苦笑道：“前年冬天，我原本已授江南按察使，结果还未成行，就被改成浙江廉访了。原来是胡洁庵向皇上汇报时，说了那人应该在浙江，皇上就给我临时改了差事。陛辞时，圣上亲自交代给我这个找人的任务……”

王贤望着冷面铁寒公，心中涌起同病相怜之感……谁让你丫平时太拉风，被人吹成是当代包公，这时候不找你找谁？所以人啊，高调会早死，如果这次死不了，日后一定要低调再低调！

“所以本官到任后，不断地微服私访。”周新道：“都以为我是暗查吏治、探访冤狱，其实那不过是掩人耳目。这一年来我走遍浙江，真正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找人。”

听了周新的话，王贤茅塞顿开，问道：“人口失踪案，是臬台注意到的吧？”

“不错。”周新颌首道：“是我发现的。但在此之前，我已经怀疑到浦江县，因为这里实在太适合那人藏身了。”

“胡洁庵之前找了几年，都把浙江忽略了。因为所有人都以为，那人会躲得远远的，谁知他偏躲在浙江，这确实出人意料。”周新接着道：“但其实人在恐惧中，往往会逃往他们认为最安全的地方。一旦将目光集中在浙江，很快就会发现，天下没有比浦江更好的藏身之处了。”

“是。”王贤点点头。确实，那人在位时，取消了浙江的重税，并大力提拔读书人，这都让浙省对那人充满了好感。而浦江更是有太祖皇帝亲封的忠孝之家，有他在危急时可以信赖的臣子，有易于藏匿转移的地形，距离京城也不远……至少从心理上，会让他感到安全，且不会被失败感彻底淹没。

“既然如此，为何迟迟不肯动手，还要假我之手？”王贤不顾身份地问道。

“原因很复杂。”周新缓缓道：“首先，那人如惊弓之鸟，随时都为出逃做好准备，所以不能打草惊蛇。派你一个小小的典史过去，他们虽然会起疑心，但其实心下仍是安定的，因为郑家在浦江太强，在浙江太强，是不会将你放在眼里的。而且他们注意力都放在你身上，才会忽略真正的危险……这段时间，趁着郑家的注意力，都在你身上，本官已经完成了布置，封死了那人出逃的几条通道。”

“二者，郑家势力之强大，可以给那人提供最好的保护。不出动大军，我们是不可能抓住那人的。但是大军师出无名，因为朝廷早就宣称那人已不在人世，哪怕胡洁庵找他，也得假寻找张邈之名。所以没有理由，朝廷无法调集军队，包围浦江。”

虽然周梹台说得慢条斯理，王贤却听得汗透衣背，原来最终，还是要调动军队啊！

“三者，这次流民入境，其实并不简单。杭州府已经做到最好了，按说不会有这么多流民。”周梹台恢复了他惯常的严肃道：“而这次流民的人数达到十万，背后一定有什么力量在捣鬼。”

“明教。”王贤轻吐二字道。

“不错。”周梹台重重点头道：“明教行事一向低调诡秘，这次却大举出动，目的不言而喻。这也是我们希望看到的，待他们在浦江和郑家开战后，朝廷就有了出兵的理由，到时候连明教带郑家，一锅端了就是！”

王贤不禁倒抽冷气，他终于切身体会到了，什么叫大人物的杀伐决断，这可是成千上万上的性命啊……

“我明白了。”到了这一步，王贤还有什么不明白的，原来胡钦差让自己当这个浦江典史，根本不是要自己找人的，而是要他尽好一个典史的本分——发现明教，及时报告！

“当然，这是最坏的打算。”周新轻叹一声道：“如果你能在这之前，把那人找出来，这场杀戮或可不会发生。”

“梹台大人和钦差大人似乎，对此并未报什么希望。”王贤冷声道。

“事关社稷安稳，不可能把希望，寄托在哪个人身上。”周新淡淡道。“就算杀光一县之人，能让其余一千四百个县的百姓免于刀兵，也是值得的。”顿一下道：“如果你想救这一县百姓，就想方设法把那人找出来吧。”

“其实是大人……想救浦江百姓吧？”王贤轻声道：“这才是大人要见我的原因吧！”

“……”周新一直挂在脸上的自嘲，在那一刻敛去了，他深深望向王贤道：“能少死点儿人，自然是好的。其实胡洁庵也是这样想的，他让你这个总能创造奇迹的小子过去，不就是为了求个安慰？”他深深喟叹一声，不掩饰自己的纠结道：“本官出仕二十载，从没像今天这般心乱……”

周梹台说完，脸色重又变得冷硬起来道：“你也不要太当回事儿，毕竟谁也没指望你能找到他，时候一到，还是会按计划行事的……”

王贤却已经从震惊中恢复，冷静问道：“我还是不明白，胡大人为什么要把我加进来，没有我，似乎并不影响大局！”

“因为前朝过来的大臣，都不想背负弑君之名。”周新为人磊落，并不隐瞒道：“但你是新人，十年前还穿开裆裤呢，这个名声对你来说，不算恶名，反而会让你青云直上！”

王贤心里不禁破口大骂，原来自己是他们预备着背黑锅的！

他早就反复称量过各种结果，知道要是把这桩功劳，记在自己头上，永乐皇帝肯定要大大酬谢自己，将自个连升十级都不为过。但那些心怀旧主的文官，不敢找皇帝算账，却一定会把账记到自己头上，早晚会的找机会整死自己的。

估计到时候永乐皇帝，也很愿意拿自己这个无足轻重的家伙，来平息文官们的怨气吧……

所以胡濙这个奸诈的老王八偷了人家老婆，却让自己来当奸夫，实在是王八蛋！

见王贤面色不豫，周新道：“看来你也不想背这个污名。”

“是。”王贤点点头，恳切地望着他道：“梹台之所以对我说，肯定是有办法，救我于水火。”

“办法就是我来背这个黑锅，本官能还挺得住。”周新缓缓道：“但前提是你能提前找到那人，避免这场屠杀。”

“……”王贤知道大局如此，留给个人的选择，实在太少太少，只能低声应下。

内签押房里寂静无声，好长一段时间，王贤才又低声道：“其实找人的话，还是锦衣卫更在行，卑职只是有点小聪明的二把刀。”

“这正是我要跟你说的最后一件事。”周新沉声道：“千万记住，不要让锦衣卫提前找到那个人。”顿一下道：“就算放那人逃出生天，也不能让锦衣卫得手，切记切记。”

“为何？”

第一百六十二章正戏开锣

“为何？”王贤沉声问道。

“……”周新沉默半晌，才缓缓道：“虽说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但是朝廷里几座宫殿几座衙门，饭还是分锅吃的。”又低声嘱咐道：“那人跑了，日后可以再抓。但那人要是落到锦衣卫手里，国本就要动摇了。”

王贤有些明白了，听说朝廷里太子虽然在东宫多年，但永乐皇帝还是想把皇位传给汉王，而锦衣卫指挥使纪纲，据说和汉王是换帖子的把兄弟……对于上层的勾心斗角，王贤如雾里看花，不甚明了。周新也不愿多讲，只是让他记住，万万不能让那人落到锦衣卫手里。但王贤又有些糊涂，这个功劳真的那么重要么？怎么可能动摇国本？还是说那人手里，有太子一帮人的把柄？似乎这个解释更靠谱吧。

但是这些问题离他太远，就算想明白了也没用，王贤收起纷杂的念头，见周桌台已经端起茶盏，便起身行礼退下了。

第二天辰时，金华府衙二堂上，苏知府并一众属官，以及各县知县齐聚一堂，商讨如何赈济灾民。王贤也得以列席，府衙差役在米知县的椅子后，给他加了个杌子……

“在先前的救灾中，杭州府富阳县的表现尤为突出，他们提出的‘分散安置、以工代赈’的方略，省里早就通告各府了。自本官以下，诸位都曾拜读过，确实令人好生佩服。”苏知府目光扫过众知县，见米知县脸色微变，便继续沉声道：“是以这次金华赈灾，要学习这个方略。本府特意咨询了原先富阳县的户房司吏、现在咱们金华府浦江县的王典史，又和府里众位大人反复讨论，总算赶在今晨，拿出了一套方案。诸位看看，没有异议的话，我们这就按方案执行。”说着点点头，书吏便将抄本分发给诸位知县。

几位知县之外，王贤也得到一份，都赶紧认真翻看起来，苏知府则凝神正坐，二堂上只有接连不断的翻页声。

米知县瞪着一双昏花的老眼，看得特别仔细，当他看到安置办法一条时，脸色变得十分难看，回头怒视王贤。却见他也一脸错愕，指着那一条给自己看，似乎也不知情。

两人这一对视，将苏知府的目光引了过来，他深深望向老米道：“米知县，没有异议吧？”

“有！”米知县声音不大，却使得大堂上所有的人都是一怔，不知这浑浑噩噩的老米，今天吃错了什么药……不，应该说喝错了什么酒。

米知县却换了个人似的，几乎是一字一顿道：“这个安置方略，和原先拟定的不符！”

“哪儿不符？！”苏知府虽然压着声调，但语气已显出了严厉。

米知县却丝毫不受影响道：“原先的方略里，是没有分散安置这条的，而是集中安置。”便不看苏知府的脸色，大声将昨天对王贤的那番论调搬出来，说得众同僚纷纷点头。

“……因此，属下愚见，还请府尊并众位大人，再行斟定！”一番长篇大论后，米知县坐回位子上。

大堂里一片沉寂，众官员都对这老东西刮目相看，苏知府的脸色却极为难看。平心而论，他也觉着米知县说得很有道理，但这个分散安置的方略，是周梟台亲自定下的。之所以没有再跟米知县通气，是因为他向来瞧不起这稀里糊涂的老酒鬼，却没料到，老酒鬼也有清醒的时候，而且就跟他杠上了！

虽然没有料到，但现在既出了这个局面，苏知府必须得扛住，他沉声道：“米知县过虑了。你这是先入为主，将灾民视为洪水猛兽！”顿一下道：“都是我浙江的纯良百姓，完全可以和本地人和睦相处，何必要多此一举，凭空制造对立呢？而且隆冬将至，怎么能忍心让灾民住在透风漏雨的窝棚里？”

“回府台，赈灾，本就该作最坏的打算。”米知县却不为所动道：“县里把窝棚搭得好一点，棉衣棉被发到位，是不会冻死人的。能平稳过去这关最重要，没必要奢求和睦相处。”

苏知府被他顶住了。这下在座的人都明白了，老米是铁了心要扭过这件事。但苏知府哪肯被个下级，就这样把早谋划好的事情搅了，黑着脸道：“不争了，争到灾民饿死了，也争不出个输赢。”不待米知县回话，他便接着道：“就按照我说的办，出了事本官拿这顶乌纱顶罪！”

“到时候真酿成民乱，”米知县也急了，竟大声道：“大人这顶乌纱可顶不住！”

“放肆！”苏知府被顶得火冒三丈，一掌拍在案上，站起来道：“乌纱顶不住，还有这颗人头，不劳米知县操心！”

“……”都把知府大人逼得，用项上人头担保了。米知县要是再说什么，目无上宪，搅乱纲常的罪名是逃不掉的。见没有人肯帮忙，他只好郁闷地住了口。

“你要是不想执行，现在就明说，我奏请朝廷换个新知县！”苏知府终于扭转了被动，见米知县不吭声，冷声一声道：“要是还想当这个知县，就给我不折不扣地执行，本府会盯紧你的！”

“是……”米知县还不想被摘了乌纱帽，只好郁郁地应一声，坐在位子上不再吭声。

“还有没有意见？”苏知府调整下呼吸，问道。

众县官见府台大人如此敝帚自珍，哪还敢再触霉头？便纷纷摇头。

“那就散了吧！”将方略大致讲明，苏知府心情早已灰恶得不行，说完便第一个退堂了。

“恭送府尊！”官员们齐声躬身道。

灾情紧急，必须赶时间回去准备，散了会，知县们便各奔东西。王贤也和老米骑马返回浦江。

路上，米知县一直闷不作声，显然郁闷极了。王贤自然不去触霉头，也一声不吭地想自己的心事……话说骑马真是痛苦啊，大腿磨得火辣辣的痛啊！当然这不是重点。

此次府城之行，给王贤带来的震动实在太大了。他才真正体会到闲云‘棋子’之说的确切，周新、胡濙，或者说当今皇帝，在下一盘很大的棋，而且到了准备擒杀对方大龙的阶段，自己只是众多棋子中的一枚，虽然看起来位置很重要，但其实仍是一枚普通的棋子，乃至弃子……

说真的，他现在已经不奢求什么回报了，只求这盘棋下到最后，自己仍留在棋盘上。能安稳活下去，就是最大的胜利了！可这真的很难……因为接下来的浦江县，将是郑家、明教、朝廷、乃至锦衣卫，多方势力混成一团的混乱局面。所有人为了活下去，或者他们的目的，都会毫不犹豫用尽手段，当然也包括杀人……自己这个小小的典史，正处在风口浪尖，只要一不小心，就会被人做掉。

‘靠、靠、靠！’想到即将面对的危险局面，王贤不禁暗骂三声，待转向闲云和灵霄时，却已是满脸堆笑：“闲云少爷，从今晚起鸡腿归你。灵霄妹子，你想去哪家吃霸王餐，哥哥带人给你撑场子去。”

弄得闲云目瞪口呆，不知这小子哪根筋搭错了，灵霄却很兴奋道：“好啊好啊！我要去杏花楼！”

“没问题。”王贤谦卑笑道：“只要你值夜时别老打盹，怎么都行。”

“哎呀，人家不习惯熬夜么。”被说到糗事，灵霄不好意思地捂着脸道：“好啦好啦，最多我白天好好睡觉，这样晚上就不会困了。”

一行人回浦江的路上，已经看到到处是三三两两逃荒的灾民。米知县强打精神，与灾民攀谈，却发现他们的目的地，十有八九是浦江。原因很简单，被太祖皇帝称为典范的江南第一家在那里，赈灾肯定要比别处得力。听了这话，米知县都不知该哭还是笑了。

日暮时分，到了县城跟前，只见城门前已经建起一座庞大的粥厂。四周用芦席围着，木栅门前还有几个官差守卫。栅门上挂着块大木牌，上写‘浦江县赈灾粥场’八个大字。

此时正是放粥的时间，最先到达浦江的上千名灾民扶老携幼，手里捧着碗，从四面八方拥来，鱼贯进入粥场。

有户房郑司吏正在密切关注头一次放粥的情形，见知县大人返回，赶忙上前请安道：“启禀大老爷，没想到灾民来得这么快，好在郑家出人出粮，帮县里建起这个粥场，才解了燃眉之急。”只是他说起这话，总有些自卖自夸的意思。

一看到这粥厂的构造，米知县便知道郑家人和自己想到一块儿去了，那就是集中安置。想到这，米知县大为烦躁，闷声道：“把围墙拆了！”

“大老爷，还是明天吧。”王贤轻声道：“今天灾民们好歹还有个栖身之处。”

“不行，不能打折扣！”米知县郁闷地发火道：“本县如今严格执行上头的规矩，禁止灾民聚居！”

众差役不禁惊呆了，这还是啥都不管的米酒鬼么？

第一百六十三章他乡遇故知

老米没再搭理王贤，气呼呼地回到县衙，让人把郑教谕叫来，告诉他府里的赈灾安排。

郑教谕闻言一阵头皮发麻道：“你怎么能答应这种事呢？”

“我已经拼了命地抵制。”米知县那张老脸上，写满了痛苦道：“但是官大一级压死人，我要是再坚持下去，姓苏的非得停我职，再让别人署理浦江，不更麻烦？”

“苏知府为何要这样做？”郑教谕皱眉道：“不像他平日的行事啊。”

“还没看出来么……”米知县闭上眼，喉头一抖一抖地艰难道：“朝廷想借这次机会，要冲一冲浦江县这块铁板！”

“这么说……”郑教谕面色大变道：“朝廷果然对浦江产生了怀疑？”

“定然如此……”米知县的眼圈红了，身子情不自禁地微微颤动，他忙掏出酒壶灌两口，稳定下情绪道：“我们上当了，以为朝廷派王贤来找人，孰料他只是个幌子！趁着我们的注意力都在他身上，人家早就布下了天罗地网！”

郑教谕闻言暗悔不已，当初因为摸不清王贤的底细，小心过度的郑老爷子下令家里人偃旗息鼓，暂时不要活动，才给了朝廷可乘之机……

“不行，赶紧通知大师转移！”郑教谕仓皇起身道。

“不要在慌乱中下决定。”米知县摇摇头，恢复冷静道：“现在朝廷最多只是怀疑，不然来的就不会是流民，而是军队了。而朝廷的目的，八成是打草惊蛇，让我们仓皇间送大师转移，好撞入他们的天罗地网中！”

“这……”郑教谕想想也是，站住脚道：“你的意思是？”

“你告诉老爷子，千万镇定。”米知县沉声道：“郑家是太祖钦封的‘江南第一家’，天下孝悌的楷模。燕贼既然处处以太祖遗命为训，那么就算确定大师藏在郑家，也必须要隐蔽行事，不然事情泄露，他根本没法面对天下人。”顿一下道：“所以朝廷虽然有千军万马，但不会踏足浦江这一亩三分地，只会派锦衣卫这样的鹰犬，暗中勘察而已。”

“嗯。”郑教谕闻言心下稍定道：“说得也对，若只是暗斗，咱们是不怕的。”

“嗯。”米知县点点头道：“大师只要不动，谁也找不到他。而朝廷没有把握，是不会轻举妄动的。这时候千万不能乱，乱了就要出大事！”说着面色变得郑重道：“孔曰成仁、孟曰取义，为了皇上你我死都不怕，还有什么好怕的？”

“嗯。”郑教谕重重点头，离开县衙，急匆匆赶回郑宅镇，与老爷子商议对策去了。

那厢间，王贤也简单安置好灾民，返回西衙稍歇。

马车上，闲云眉头紧锁道：“怎么会闹成这样？现在郑家肯定什么都知道了。”

“是啊，”王贤叹口气道：“人心之莫测，可见一斑。”那苏知府明明是周臬台信得过的角色，孰料却对老米那般造作，恐怕是暗怀示警之心。

“如果真是苏知府有心示警……”闲云不寒而栗道：“那就太可怕了。”

“是啊。”王贤点点头，一府知府竟然早就对那人的下落知情，而且冒着满门抄斩的风险知情不报，却完全得不到任何好处……人心之向背，这才是最可怕的！

望着明显乱了套的大街上，老百姓开始排队买米，甚至发生了哄抢，闲云低声问道：“万一那人闻风出逃怎么办？”

“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王贤却面色沉静道：“我们这种小角色，尽力而为就好，何必强求结果？”说着挂起一丝苦笑道：“何况也强求不来的……”

“……”闲云不了解王贤的想法，他相对要单纯许多，只知道既然接了任务，便只许成功不许失败。“不到最后一刻，还是不能轻言放弃！”

“嗯。”王贤点点头，算是回应。

回到西衙，差役禀报说，二老爷家乡来人了。

王贤来到客厅，便见是个风尘仆仆的小胖子，不禁大喜过望：“小胖，什么风把你吹来了！”

“惭愧……”那小胖子正是吴为，他起身向王贤行礼，汗颜道：“在富阳砸了饭碗，一气之下跑来投奔大人！”

“到底怎么回事儿？！”王贤这段时间哪有工夫关心富阳？闻言愕然道：“谁砸了你的饭碗？”

“还能有谁？”吴为看看闲云，听王贤道‘但讲无妨’，这才闷声道：“蒋县丞……蒋知县呗。大老爷和大人离开富阳后，那帮子乡绅看到机会，撺掇姓蒋的，将大老爷和大人的新政全都推翻了，灾民们新开出的五千亩梯田，也被他贱卖给了大户，我不忍看到大老爷和大人的心血，就这样付诸东流。与他据理力争，却被他打了板子，还撤了我的户房司吏！”说着他咬牙切齿道：“我气不过，就跑来找大人告状，大人一定要阻止他的倒行逆施啊！”

“混账！”王贤闻言火冒三丈道：“在县里时，没看出姓蒋的这么阴险啊！”

“狐狸尾巴藏得好。”吴为恨声道：“其实他和刁主簿是一丘之貉，那些贪赃枉法的事情，没有他点头，刁主簿也干不了。原先大老爷在时，别看他唯命是从，心里早恨透了大老爷，现在轮到他当家，自然要全都推翻了！”

“王八蛋！老子要把他剁了喂狗！”想到自己费尽心血打造的富阳新政，竟转眼就被消灭，王贤目眦欲裂，恨不得这就提刀杀回富阳去。

可惜只能说说而已，且不说现在是什么时候，怎可能节外生枝。单说姓蒋的现在是一县正印，自己不过一个外县典史，哪是说灭就能灭了他的？

“大人息怒。”倒是吴为，一吐心中块垒后，便恢复了惯常的冷静，劝解道：“此事还需从长计议……”

“新政等不起！”王贤痛心疾首道。

“当务之急，是大人赶紧写信给大老爷，大老爷现在虽然是词臣，但在京里总能想办法，给县里施压的。”吴为道：“还有大人的父亲，请他老人家在杭州府也想想办法，都比大人冲动强。”

“唉……”好说歹说，终于把王贤劝下，待写了信给魏源和王兴业，天已经黑了。王贤命人设宴为吴为接风，却被他劝住道：“小人来的路上，见无数灾民涌入浦江，想必大人已经领到赈灾的命令了吧，这时候宴饮的话，难免招惹物议。”

“还是你考虑得周全。”王贤闻言大感欣慰道：“这段时间你不在身边，我真不习惯啊。”顿一下，指着帅辉两个道：“他们俩忠心可靠，可惜早年不务正业，连字都不识，遇到事儿是干着急帮不上忙！”

“大人过奖了。”吴为见火候差不多，便对王贤道：“其实属下这次来告状之外，也有投奔之意，大人要是不收留，属下就走投无路了。”

“太好了。”帅辉闻言大喜道：“小胖哥来了，我们再也不用挨骂了。”

“骂你还不是为让你长进？”王贤瞪他一眼道：“不知好歹的东西！”却对吴为的请求不置可否。“先吃饭，吃完再说！”

晚饭是简单的四菜一汤，没有喝酒。王贤亲自为吴为安排了房间，嘱咐他早点休息。刚要离开，却被吴为叫住道：“大人能给个明确的答复么，到底收不收留属下？”

“这个……”王贤苦笑道：“我本想考虑一晚上，再答复你的。”

“这又何必呢？”吴为的几根傲骨又痒了，淡淡道：“若是不方便的话，我是不会让大人为难的。”

“不是不方便。”王贤一阵纠结，长叹口气道：“唉，从私心讲，我当然想让你留下来帮我，可是……我不能害了你！”

“怎么会害了我呢？”吴为不解道。

“浦江这边的情况，可以说是万分凶险，”王贤无奈道：“我已是釜底游鱼，无可奈何，但不能让自己兄弟也陷进来。”

“发生了什么事，会这般凶险？”吴为奇怪道：“浦江不是出了名的政务清简么？就算有灾民涌入，也不会比当初富阳更麻烦吧？！”

“呵呵，有那么简单就好了……”王贤不再往下说道：“总之你没必要掺和，也就没必要知道。在我这住两天，歇过来就回去吧。”说完拍拍他的肩膀，竟眼角泛泪道：“我还想让你把帅辉和二黑带回去，万一有个三长两短，我没法跟他们家里交代。”

“真至于此么？大人！”吴为瞪大眼道：“真有性命之忧？”

“是。”王贤点点头，转过身去，走到门口才低声道：“我爹妈心大，我倒不太担心。唯独林姐姐，接连两次婚事不成，我怕她受不了，你转告我娘，千万做主给她另找户好人家……”说完便黯然出去，背影是那样的凄凉。

看着他离去的方向，吴为呆立了良久，半晌才缓缓低下头，双手使劲揉搓着头发，好像那不是他的脑袋，而是一团乱麻似的。

第一百六十四章突破口

第二天早晨，王贤洗漱过后，让人请吴为一起过来吃早饭。

不一会儿吴为来了，只见他满眼血丝，神情憔悴，似乎是一宿没睡。

“怎么，睡不着？”王贤招呼他坐下，亲自为他盛一碗粥道，“吃点饭回去再补个觉吧。”

“不用了，”吴为低着头道：“我顶得住……”说着抬起头来，使劲搓搓脸道：“大人不是说过么，救灾如救火，请分配任务吧！”

“呃……”王贤先一愣，旋即感动地看着吴为道：“小胖，你疯了么？”

“我没疯。”吴为低声道：“不只是大人有兄弟之情，我也有。”顿一下道：“大人既然有危险，就是赶我也不走。”

“何必呢……”王贤低声道。“浦江县有江南第一家，没有你我也照样转。”

“至少我留下，能保护大人的性命。”吴为淡淡道。“大人是知道的，我拿定主意，便不会再动摇。”

“小胖。”王贤感动得有些哽咽，攥着他胖乎乎却极有力的手道：“我王贤必不负你！”

“大人，你太偏心眼了，我们也没说要走啊。”帅辉不满地抗议道：“人家不是说了么，一世两兄弟，就要生同一个衾，死同一个椁！”

“变态……”二黑嘟囔道：“打死我也不跟你一个被窝。”

“喂，有什么不对么？”帅辉怒道。

“哈哈，当然不对了！”王贤心中的阴霾为之一扫，放声大笑道：“这是形容两口子的！”

“原来如此！”帅辉怒道：“郑流那王八蛋，竟敢戏弄于我！”

“也许他真对你有意思咧。”二黑咧嘴道。

“好了，说正经的。”王贤正色道：“小胖，在富阳时，你就是负责救灾，现在继续肩负起这差事来吧。”顿一下道：“我也不给你在衙门里找差事了，

就算给你个户房司吏，也一样压不住浦江的地头蛇，还不如以我的代言人身份出现。”

“是。”吴为点头应下。

王贤还算是知人善用，富阳县救灾除了一开头，是王贤亲自盯着之外，后面大半年时间，都是吴为在负责。故而他的到来，可大大为王贤分担繁冗的事务，让他能将精力集中在重要的地方。

比如劝灵霄妹子，答应无缺公子的约会邀请……

话说从在衙门对门住下后，那位无缺公子韦无缺便风雨无阻地每天上门，不是给灵霄送花，就是献诗给她听，虽然每每被揍得鼻青脸肿，但无缺公子从不气馁，擦干鼻血，第二天又会准时出现。

连王贤都被他锲而不舍的精神感动坏了，替他游说灵霄道：“和他出去转转吧，寒郊漫步实在是江南冬日的恩赐……看在我难得说出这么有诗意的话的面上，你就答应吧。”

灵霄像一只愤怒的小鸟，使劲摇头道：“再逼我，我就揍你！”

“妹子，你还是去吧。”连最疼爱妹妹的闲云少爷，竟也劝说道：“放心，我会陪你一起去的。”

“你们……”灵霄这下反而不生气了，奇怪地望着两人道：“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解药。”闲云少爷淡淡道。

灵霄白他一眼，看向王贤，她知道小贤子肯定会给个满意的答案。“其实我们是在钓鱼，”王贤果然不负期望，顿一下道：“综合历年失踪者的情况，不难推测出，可能是这些人无意中发现了那人存在的秘密，或者只是撞见过那人一次，便被那人的护卫灭口了。”

“好狠毒啊。”灵霄的大脑结构果然异于常人，关注的地方都和别人不一样。

“这是没办法的。”闲云淡淡道：“若非如此，那人也不能在浦江藏了多年，还没有任何消息。”是的，到目前为止，不论是朝廷还是明教，乃至王贤，对那人在浦江的一切都是猜测，他们甚至不敢保证，这人一定是在浦江。

“现在，那些流民被分散安置在本县各乡，包括郑宅镇在内，都有成千上

万的灾民存在。”王贤接着道：“而且家家都得腾出房子安置灾民，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

“他们要骂死你了。”灵霄眨着一双又黑又亮的大眼睛道。

“呵呵，这不是重点……”王贤苦笑一声道：“重点是人烟稠密的地方，已经没了那人的藏身之处。”名声是一把双刃剑，有时候为盛名所累，你不得不被人牵着鼻子走……比如郑家，带着孝悌无双名头的江南第一家，虽然心里一万个不愿意看到灾民入境，却还要第一时间开设粥厂赈灾，而且施的粥厚得可以竖起筷子。

但这也不是重点，因为如果施粥能解决问题，就是直接上干饭，郑家都一万个乐意。重点是要了老命的‘分散安置’，尽管郑老爷子老谋深算，官府一声令下，也只能命每家每户乖乖腾出房间，自家更是以身作则，将前三进全都腾出来供灾民居住，而且不要租金……郑家是江南第一家啊，怎么好意思不腾房子呢，怎么好意思跟灾民要钱呢？最终郑宅镇安置的灾民，是其他镇的两倍还要多……

整个郑宅镇，乃至所有的县城、乡镇，都已经对流民不设防了，哪还有那人的藏身之处！

如果没有离开浦江县，那人只能藏身于乡野山间。浦江的茫茫大山，是他最后的屏身之处，而从郑桧那里得到的消息，让王贤确定那人没有离开。是的，郑桧已经被王贤秘密逮捕，这还要归功于那位被王贤蛊惑的郑伍氏……这闺名绣儿的小娘子，完全不知道自己的爷爷和祖父，担着什么样的天大干系。郑家根深蒂固的重男轻女思想，将她彻底摒在核心机密之外，是以她的一颗芳心里，只有查明真相四个字。

郑绣儿当然也有顾虑，那就是如果将郑桧交出去，可能会影响到郑家的声誉。但是她被王贤的三寸不烂之舌骗到了，相信官府不会再追究此事，王典史只是想查明真相，解开她丈夫之死的谜团，仅此而已。于是她将郑桧的行踪，着贴身丫鬟暗中禀报了王贤。

尽管郑桧深居简出，官府根本找不到，但在同住一家的亲人眼里，他的行踪是没有秘密的。郑绣儿发现，这厮虽然被勒令禁足，但其实并不安分，每隔上七天都会趁黑天偷溜出去，天快亮才会回来。

有了这条线索，闲云这个胆大艺高人，在郑桧又该溜出家门的日子，只身夜探郑宅镇。三更时分，果然见一条黑影窜出郑家，轻车熟路地绕过巡夜，出了镇子，上了条等在镇口小溪边的小船。

闲云大喜，待那黑影上船，船儿缓缓驶离岸边，他悄无声息地下水，如游鱼般潜至船底，将一块面团似的东西，粘在船舷的吃水线以上，又悄无声

息地潜回。上岸后，闲云脚不沾地，疾驰到数里之外……在那里，王贤以抓贩私盐为名，当夜临时集结起一百余弓手，分乘五艘快船，前往接应闲云。两人约定，一旦遇到危险，闲云便会释放烟花，王贤则带手下前往营救。此时已是四更天，却一点动静都没有，这让王贤的心都提到嗓子眼了。

突然，灵霄低声道：“我哥回来了。”

王贤顺着她指的方向，却黑咕隆咚啥也没看到，但过不一会儿，满身大汗的闲云，就从黑暗中走出来，呼吸依然平稳地告诉他经过。王贤大喜，命手下开船，顺流而下，直奔那艘小舟的方向而去。只是江面宽阔，水网纵横、芦苇成片，要想在茫茫黑夜中找到一叶扁舟，真不比大海捞针轻松。

但武当山下来的兄妹俩，却能牢牢锁定那艘小舟的方位，他俩带着快船穿过几条河道，很快便找到了藏身芦苇丛中的那艘小船。这是武当派的不传之秘——千里追魂。闲云粘在船上的‘面团’里，加了一种特质的香料，人闻不到味道，却可以被猎犬在很远的距离准确地找到。因为对狗狗来说，这种气味简直太强烈了，甚至连水气都掩盖不了。

决定要这样干后，灵霄不知从哪弄来一只经验丰富的小猎犬，今夜果然立下奇功，带着他们准确找到了那叶小舟。郑桧和船上人正谈得入港，听到有动静才发现有船驶来。船藏在芦苇荡里，根本来不及驶出来。两人当机立断，赶紧出舱跳水，想要借芦苇荡的掩护逃走。但一直不显山、不露水的闲云、灵霄兄妹，竟真是高手中的高手，兄妹俩从怀中各摸出一个弹弓，几乎没有瞄准便同时发射。

满天的星光下，两声闷哼传来，紧接着又是两声巨大的扑通声，两人竟还来不及入水，便在半空中中弹！

快船冲刺过去，将两个被击晕的家伙打捞上来，只见他们虽然口鼻冒水，但肚皮一股一股，还都是活着的……

“撤！”担心生变，王贤一声号令，五艘快船便飞快驶离了事发地点，却没有返回县城，而是继续顺流而下，离开了县境，进入诸暨县的地界。

王贤根本不信任县里的所有人，他要在这诸暨县的河面上，连夜突审两名珍贵的俘虏！

第一百六十五章逼供

冬夜风凉，寒星点点。漆黑的浦阳江上，不时发出沉闷的灌水声，还有又粗又急的喘息声、撕心裂肺的惨叫声。那是王贤的手下在给两个俘虏用刑。

王贤于行刑是很有天分的，尤其擅长无创询问，但他今天不想阻止手下，用最粗暴的方式折磨犯人，因为这段时间，他的心中孳生了太多的负面情绪，如果不及时宣泄出来，他真会疯掉的。

独立船头，王贤望着黑黢黢的夜空，深深地叹息一声，直想就此遁去，离开浦江这个能把人逼疯的活地狱！

“大人，姓郑的软了。”帅辉走过来，悄声禀报道。

王贤点点头，又立了片刻，才转身进去船舱，便见被绑成个粽子的郑桧，肚子圆的像个球，口鼻中沾满了涕泪和污水，在那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

王贤轻声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郑松。”那人低声道。

“还想再喝点水么？”王贤的声音很温柔，却透着阴冷。

“.....”那人想一想，改口道：“郑桧。”

“这才对。”王贤赞许地点点头，问道：“伍绍元是怎么死的？”

听到这名字，郑桧面色一变，低声道：“我不知道，当时我去福建做生意了。”

“这么说，他确实是死了？”王贤冷冷问道。

“是.....”郑桧暗暗叫悔，原来人家是诈自己的。便紧紧闭上嘴。

“他为什么会死？你最好别急着说实话。”王贤声音低而阴森道：“我今天心情不好，希望你能让我宣泄一下。”说着幽幽一叹道：“你看你的肚子里，现在灌满了水，要是压一下会怎样？”话音未落，二黑便一脚踹在郑桧的肚皮上，他登时浑身如爆掉一般。反复几脚下去，郑桧已是七孔流水，呕吐痉挛.....

“好了好了。”王贤叫住二黑，柔声道：“我相信他会乖乖说的，对不对，子会？”

郑桧闻言一愣，子会是他的字，显然对方早就盯上自己了。但他已经顾不上惊讶，因为他实在熬不住酷刑。这伙人除了用水灌他，还用猪鬃猛扎他的子孙根，那真是旷古未见的酷刑啊，在那种惨绝人寰的痛苦下，什么性命、什么荣辱、什么家族、什么忠义，全都被统统击碎，只剩下一个念头，就是结束这种痛苦。他想过咬舌自尽，但不知是没有力气，还是没有勇气，实在无法一死了之，那就只有‘招供’了……

“我说，我说……我和伍绍元、还有郑迈的大儿子原先曾一起上学。伍绍元入赘后，我自然很高兴，因为家里规矩太严，人人都板着个面孔，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自从他来了，我俩便整日泡在一起，吃酒作乐，我把他当成最好的兄弟，谁知道他竟然是个衣冠禽兽……”郑桧低声道。“他竟然趁我酒醉，意图强暴我的妻子，结果我听到声音，及时发现，一时冲动把他杀了。”

“编瞎话都不会！”王贤粘上毛比猴儿都精，一针见血地拆穿道：“伍绍元连他自己的老婆都不碰，却去动你老婆？他脑袋被门夹过？！”

“大人，这畜生不说实话，看来还得继续用刑！”二黑闷声道。

“……”郑桧面色一阵纠结，终是哭泣道：“我不能说，你就是杀了也没用。”

“我可以杀了你，但不是用刀，而是用猪鬃！”帅辉阴森森地举起那跟黑油油、硬挺挺、带着血的猪鬃，嘿嘿问道：“不知你能撑几百下？”

“不、不——你用刀！”郑桧竟吓得失禁了，其实也不是失禁，因为他的下体完全失去感觉了。

“就用这个！”帅辉便又捅了上去，郑桧痛得大叫一声，竟晕了过去。

王贤看得下身一紧，小弟弟缩成了一团，他不禁瞥一眼帅辉，心说这小子真有够变态，竟能想出这种酷刑来。

帅辉尴尬地笑笑，把那根猪鬃丢到地上。

“那个怎么样了？”咳嗽一声，王贤问道。

“那个像块木头，怎么折腾他都不吭声。”二黑叹气道：“怎么会有这种人？”

“他是明教的死忠，用刑没用的。”在富阳时，王贤审讯过这种狂热的明

教徒，那些人虽然不会念什么‘熊熊圣火、焚我残躯’，但为了他们的信仰，竟完全视疼痛于无物，置生死于度外……

至于这郑桧，虽然也是硬挺着不说，但不同于那种被洗脑的决然。他的坚持其实是对后果的恐惧，这并非无懈可击的——因为恐惧，就是最真实的答案了。

待到郑桧再次醒来，看到了王贤那张清秀的脸，却浑身毛骨悚然。

“该说的都说了，还有什么好害怕的？”船舱里没有第三个人，王贤盘腿坐在郑桧身边，手里拿着片洁白的手帕，为他擦去口鼻的污渍和血迹。看着郑桧一脸惊愕，王贤微笑道：“不信的话，我重复一下你方才说的……你父亲叫郑洽，洪武年间进士，官至翰林待诏。建文四年，南京城破，官方的说法是，你父亲当时在皇宫中丧身火海。但实际上，你父亲没有死，他和一干忠心的文武追随建文君出奔，却也不是一味逃亡。他们一直在积极筹备东山再起。其中你父亲在福建经营，而出于安全考虑，建文君被留在了浦江，置于郑家的保护下。”顿一下道：“对了你也不叫郑桧，而是叫郑樵，对吧？”

郑桧又要晕过去了。天啊！难道我在昏迷中，真的把什么都说出来？当初我为什么不咬掉自己的舌头呢？这真是灭顶之灾啊，不止是他，还有郑家，还有陛下！难道一切都要结束了么？！万般恐惧袭上心头，把他的心防彻底压崩溃了……

“你还告诉我，伍绍元他爹是锦衣卫，他总想着立个大功，让朝廷恢复自己的身份，给自己加官进爵。他和郑迈的大儿子，是生意上的伙伴，偶然一次机会，伍绍元从他那里，听到了郑迈的临终遗言。说什么‘郑家要遭灭顶之灾’之类，便断定郑家藏着什么要命的大秘密。但你家严防死守，只有核心的几个人知道。他一个外人根本无从知晓，于是这小子横下条心，入赘你郑家。别人都以为他入赘是为了你妹妹，但事实上，他是为了你。你俩成了一家人，无话不谈之后，借着酒劲儿，他问你郑迈是怎么死的？你一时不慎，说漏了嘴。结果酒醒之后，后怕极了，赶紧告诉你家长辈，结果他们策划了伍绍元失踪，又安排你去福建找你父亲，避避风头。”

郑桧木然地点头，王贤的推断虽不中亦不远矣，就算有些偏差，他也只以为是自己没说清楚，对方经过脑补而已。

“结果在福建，你发现你父亲和明教的人搅在一起，他们要联合起事。”王贤接着道：“你这次回来，就是给你爷爷和叔伯们带信的，可惜你爷爷不愿意跟邪教搅在一起，因为那样会玷污郑家的名誉，更会让建文君失去大义。但你叔伯中有人愿意，他们受够了担惊受怕，他们不想坐等被朝廷发现的一天，他们要主动出击，是死是活放手一搏！”

“……”如果不是手脚被缚，郑桧真能把自己的舌头揪掉，我嘴巴怎能这

么大呢？

“但明教的人没有耐心等，因为他们知道，朝廷已经注意到浦江，便动员教众，驱动了这次的流民入境。明教的人已经借着流民的掩护，汇集到浦江，现在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王贤呷一口米酒，低声道：“明教的人之所以连番约见你，就是在催你按照约定，让建文君亮相浦江！”

“……”郑桧已经完全僵住了，但从他那惊骇的表情中，王贤已经得到了想要的一切。

“其实朝廷的举动，是瞒不住你们的，因为有太多心怀旧主之臣，在为你们通风报信。建文君其实是有时间逃离的，为何形势如此危急，仍没有离开浦江？”王贤说着一字一顿：“就是因为你们这些，企图和明教合作的人在作祟！你们在阻挠他离开，营造危急形势逼老爷子做决定！实在不行，你们只能先软禁老爷子，然后将建文君献出来！对不对！”

“……”郑桧早已经听不进去，身子颤抖到痉挛，他已经被想象到的可怕场面吓傻了。

“现在能不能救郑家老小，能不能自救，就全看你的了。”王贤又如魔鬼般诱惑道。

当人体会了毁灭的恐怖，却又得知有救命稻草时，他一定会不顾一切地奋力抓住。回过神来，郑桧便瞪大眼道：“真有活路？”

“当然了，你也不是不知道，找到那人，对当今圣上意味着什么。”王贤点点头道：“他非但会赦免你，还会重重封赏于你，到时候，你求陛下用封赏，换你举族老小的性命。你说，陛下能不答应呢？”

“能……”郑桧的心，再一次恢复跳动，颤声答道：“要我做什么？”

“帮我找到那个人。”王贤的心也怦怦直跳。

第一百六十六章钓鱼

“不能。”郑桧的回答却很干脆。

“嗯？”王贤有些生气了，难道自己这么多口舌白费了？

“我也想知道他在哪……”郑桧嘴角扯出一丝苦笑道：“但他的下落，只有我七叔知道。”

“你打算用这个答案，换自己还有郑家的命？”王贤眉头紧锁，语气森森。

“我要是知道他在哪，也不用理会我爷爷和七叔他们了，早就告诉明教把他找出来了。”郑桧低声道：“不过我知道他是在山里隐居。”

“山里隐居？”王贤听了心中一动，却又眉头一皱，金华和它相邻的衢州，构成了金衢盆地，所谓盆地，自然是四周山脉环绕，所以这话等于没说。“哪座山？”

“居无定所。”郑桧道：“为了防止被人发现，他每隔一段时间，就会搬一次家，但大抵都是在深山老林、人迹罕至之处。”为了能提供点有价值的情报，他搜肠刮肚道：“听说为了避免招人注目，他身边只有二十人左右，除了几个伺候的宦官，再就是太祖皇帝从小训练出来，保护他的十三太保。虽然人少，但这些人各个都是绝顶高手，他们利用地形，把守在建文君身边，任何人试图靠近，都会被他们发现。只要不是他们认识的，统统格杀勿论。譬如那几个失踪的樵夫、游人之类，就是误入禁地，结果被杀掉的。”

“你七叔多久会去一次？”王贤又问道。

“如今局势紧张，我七叔是不会去见那人的，都是通过那人的手下联系，具体就不得而知了，这种事情，他对我这个侄子，都不肯泄露一丝的。”

“再想想，不拘是你七叔这边，还有你父亲，对你透露过什么？”王贤又问道。

“我父亲……”郑桧想一想道：“我父亲曾对我说过，陛下才华横溢、高洁风雅，虽然蒙难亦保持着许多高雅的生活意趣。”

“什么意趣？”

“陛下居必于茂林修竹之间，清泉碧溪之畔，没有茂林修竹他是住不下的，没有清泉碧溪的澄净泉水，无法泡出上好的龙井，他会脾气不好的。只

有两样都满足了，他才能住得安妥。平时他最爱的，就是于苍松怪石之间当风振衣，风致飘逸地行走在幽静的空山之中，身后的童子携带一张古琴，兴之所至，便抚琴高歌，衣带当风、忧思俱忘。”

“……”王贤心说，这样的废帝还找他作甚，让他当他的山林隐逸不挺好么？又逼问郑桧道：“还有呢？”

“还有……”郑桧使劲想想道：“哦，对了，我爹说，陛下身边的很是痴信风水。凡所居之处，必然是风水上的生地，绝不会住在死地的。”

“嗯。”王贤心说，这倒是条有用的消息，又追问道：“你父亲说没说，如果建文君离开浦江，下一站会是哪里？”

“福建。”郑桧现在已经毫无节操了，只要能拿来当筹码的，全都说出来了：“我父亲他们，已经为陛下经营出一条通往福建的道路，到了福建，下一步就会出海了……”

“出海……”王贤突然涌起个念头，其实当个华侨也是不错的结局。

“是，福建那边出海口很多，具体哪个我爹也没说。”郑桧道：“但总之是先到福建没错。”

“嗯。”王贤点点头，又问道：“你七叔，是不是也有意与明教合作？”

“他挺心动的，不过族中的事情，是我爷爷做主，”郑桧低声道：“我爷爷想让陛下赶紧离开浦江，但是我求我七叔先等等再说。”顿一下道：“我七叔也觉着如今是个大好机会，借着明教的力量，陛下登高一呼，两浙闽粤必然望风而降！”

王贤却不以为然，他觉着郑老爷子是对的，人家大臣念旧，是因为儒家的忠义思想在起作用，但谁都很清楚，当年建文帝拥有天下时，尚且被朱棣一个藩王干掉，如今人家朱棣是皇帝了，建文帝却只剩下个大义的名头，又怎么可能是朱棣的对手？

而且你跟明教搅在一起，让大臣跟一帮邪教徒同殿称臣，他们怎么可能答应？

把郑桧肚里的干货倒光后，王贤便放他回去了。

“你不怕他回去报信？”闲云望着郑桧的小船，目露杀机道。

“不会的。”王贤摇摇头道：“他已经吓破胆了，要是走了那人，他拿什么保命？”

“嗯。”闲云向来相信王贤的判断，便跳过这个问题道：“问出什么来没有？”

“收获还不错。”王贤笑笑道：“第一，那人确实在浦江没离开。第二，他虽在深山老林，但居处风景优美，有林有水，而且是风水上的生地。第三，鉴于目前的形势，他应该随时准备向福建转移，所以大概在南边一带吧。”

“所以呢？”

“所以我们需要一本县志，一份地图，再请个风水先生来。”王贤道。

“风水先生的话，倒不用请了。”闲云道：“我勉强可以胜任。”

“哈哈，倒忘了你是道士。”王贤笑道：“不过你手艺行么？”

“手艺当然不错，”闲云怒道：“这怎么成了手艺，这叫道术！”

“都差不多啦……”

回来后，两人找来本县所藏的山川地图，对照县志所载，以风水学考量，在本县南面和东南两个方向，圈定出十九处大致符合要求的区域。

“能把范围再缩小点么？”王贤问道。

“必须要到实地去看过了。”闲云道：“地图上无法表现具体的地貌，县志也语焉不详，风水更不是简单的方位问题，这都需要亲眼所见才行。”

“那就去看看吧。”王贤把任务交给他。

闲云领命而去，八天后蓬头垢面、衣衫褴褛的回来了，在地图上圈出四个方位，便倒头大睡了一天一夜。

等他醒来，便知道无缺公子又邀请灵霄去游山玩水，闲云皱眉道：“这个韦无缺太可恶了，浦江县已经流民成灾了，还有心情游山玩水。”

“我早说过，他不是真书生，书生的胆子都小得很，一旦局面不安定，都会躲得远远的。他却还有心情游山玩水。”王贤笑容渐敛道：“我看他八成已经知道你前几日的行踪了。”

“有可能……”让他这么一说，闲云忽有所悟道：“出去的头两天，我感觉有人在背后窥探，便故意藏起来，想要看看是什么人。结果等了半天，也没看见人影，之后几天，就没有这种感觉了，我还以为是自己过度紧张呢。”

“韦无缺的武功很高么？”王贤问道。

“看上去脚步虚浮，似乎跟你一样。”闲云无意中打击王贤一句道：“你不是猜他是明教的么？也许他身边有什么高手吧。”

“嗯。”王贤点点头道：“这家伙自从在对面住下后，除了每天找灵霄报个到，其余时间就窝在院子里读书，我都要怀疑自己的判断了。”

“但这个节骨眼上游山玩水，我看他八成有问题。”连闲云都意识到，无缺公子身上的巧合太多，道：“一直以来，这家伙就像在追着我们的足迹，我看他八成和我们怀着同样的目的。”灵霄穿女装虽然很漂亮，但才十三四岁，而且又是个女暴龙，他才不信无缺公子会痴迷成灾呢。

“是。”王贤沉声道：“他八成是想让咱们，带他去找建文君。”顿一下道：“不管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既然撞上来了，我们正好用他当饵！”

“你是说？”

“对，钓鱼！”王贤点点头，看向灵霄道：“明白了吧？”

“这样啊。”灵霄的小脸一片郑重道：“我去！”

“放松点。”王贤微笑道：“不是让你当饵，以你兄妹的功夫，发现危险马上逃跑，应该没问题吧。”

“逃跑有什么用？”灵霄说完恍然道：“你让我们把那个韦缺丢下？”

“嗯。”王贤点头道：“正是此意。”

“人家只要不吃人肉，肯定把他一掌劈死。”灵霄毕竟少女心性，虽然很烦那韦无缺，但人家毕竟整天嘘寒问暖送礼物，任打任骂随便踹，不太忍心看他送死。

“你放心，他死不了。”王贤淡淡道：“没有三两三、不敢上梁山，他既然敢上梁山，就一定有自保之法。”

“也对。”灵霄觉着哥哥和王贤都这么说，那一定不会有错的。

“好。”见灵霄答应了，王贤细细思量一遍，见准备就绪，便起身道：“这就禀报周臬台，请他来统筹大局！”

“嗯。”闲云道：“安全起见，还是我走这一遭吧。”

“不用。”王贤淡淡一笑道：“我让帅辉去就行。”说着对外头叫到道：“本大人心神不宁，去大街上请个算命先生来！”

“是。”外间的帅辉应一声，不多时便领着个头戴道冠、身穿道袍、手持铜铃的算命先生进来。

闲云一看吓了一跳，这算命先生竟然是周臬台！

他这才想起当初王贤去抓郑桧，虽然当时召集起县里的弓手，但到了郑宅镇外埋伏时，已经全换成一些生面孔，想来便已经是周臬台的人手了！

第一百六十七章入山

县衙对面的客栈小院中。

“少主，四大护教来了三个，形势已经不在我们控制下了。”黄发老者面露忧愁道：“显然，有人不想让少主立这个奇功。”

“我知道，不就是因为我太年轻，老东西们不服气我接位么？”韦无缺面无表情，目光森然道：“就算拦不住我接位，他们也想当太上护法，哪能给我立功的机会！”

“唉，几位护法真是……这么多年苦熬过来，还没到成事的时候，就先打起自己的小算盘了。”黄发老者义愤填膺道：“真是让人不齿！”

“哼！”韦无缺冷哼一声，右手紧紧捏着椅子扶手，切齿道：“早晚全都把他们干掉！”

“少主以大局为重。”黄发老者嘴上劝，心里却不禁得意，因为他就是第四位护法。按照教规，日后少主上位，四位护法则会成为辅佐少主的长老，趁机离间一下少主和另三位护法的关系，将来肯定好处大大的……当然是对他自身而言。

正如胡濛不会将希望寄托在王贤身上，明教教主同样不能让初出茅庐的儿子，来领导这等关系气运的大事！当然亲的毕竟是亲的，人家让儿子来浦江，跟胡濛让王贤来浦江，那完全是两码事。人家是为了培养接班人，到时候还会把最大的功劳给儿子。

但是韦无缺心高气傲，不甘心当个坐享其成的二世祖，他要亲自把建文君找出来，实实在在立个头功！

“言归正传。”压下怒气，韦无缺低声问道：“他们和郑家的谈判怎么样了？”

“不乐观。”黄发老者回禀道：“几位护法没想到，事到临头郑家竟反弹这么大，都这时候了，仍不肯让建文君露面。”

“哼，一群蠢货！”韦无缺冷哼一声道：“还不明白人家是朱元璋钦封的江南第一家，哪肯跟咱们这些邪教妖人混在一起！”顿一下道：“所以我从来不在他们身上浪费一点精力。只要越过他们找到建文，挟天子以令诸侯，还愁他们不乖乖听话？”

“少主说得是。”黄发老者点头赞道：“那帮蠢货还不知道，青虎是被王贤

干掉的，竟把这笔账算在郑家头上，两边谈成的希望越来越小，倒是开战的可能越来越大。”

“怎么？”韦无缺微微凝眉道。

“以虎王护短的脾气，定要血洗郑宅镇，给得意弟子报仇的。”黄发老者淡淡笑道：“何况这次教中兴师动众，势在必得，谈不成，只能硬逼他们交人了！”

“一帮蠢货……”邪教不愧是邪教，听说要乱套，韦无缺非但不着急，反而十分快意道：“不理他们，我们还是专心盯着王贤吧，我有预感，他应该快找到他了。”

“嗯。”黄发老者颌首笑道：“闲云小牛鼻子，在深山老林里转了几天，显然是在观察地形，确定那人的方位。”

“可惜这小子警觉了，后来没敢再跟他。”韦无缺苦笑道：“这小子的功夫真不错，要是他和王贤是一个人，我肯定要退避三舍了。”

“孙碧云的孙子当然够看。”黄发老者叹气道：“不过老奴更忌惮的是那个王贤，那小子多智近妖，将来必会坏了咱们的大事。”

“不错。”韦无缺深有同感道：“要不是这次要借用他的聪明，我早就将其除掉了。”

“呵呵……”黄发老者笑道：“不会武功是他的命门，小牛鼻子不可能永远跟着他，到时候不必少主动手，老奴便料理了他。”

“这是后话了。”韦无缺叹口气道：“现在我还是继续去追求那小丫头去。”说着换一身青色的长袍，头勒嵌着碧玉的头箍，出去了。

“少主受苦了。”看着少主的背影，黄发老者暗暗替他祈祷起来。这哪是追求女孩子，分明去找揍的。

韦无缺上了街，便有数不清的大姑娘小媳妇偷偷瞄他，甚至有人火辣辣地盯着他，恨不得咬他一口。他在浦江县住了俩月，已经成了全县女性疯狂爱慕的美男子，甚至连外县的大家小姐，都慕名前来一睹那绝世的丰姿。至于前来说亲的媒人，更是踏破客栈的门槛，可惜这位翩翩浊世佳公子早已心有所属了。

县里的大姑娘小媳妇们知道，他每天都买一束鲜花、几样精美的小礼物，风雨无阻到县衙里，去追求住在西衙的那位小姑娘。说起那个小姑娘，全县女性都恨得咬牙切齿，这个死丫头暴殄天物，不懂珍惜无缺公子这花一

样的美男子，反而每每拳脚相向，打得他鼻青脸肿。

然而无缺公子无怨无悔、痴心不改，依旧风雨无阻。真是山无陵，天地合，乃敢与君绝！太感人了，不说了，眼泪哗哗的……

“无缺相公，别那么傻了。”卖花的娘子一边给他包好了鲜花，一边擦泪道：“眼别光盯着一处，看看周围，到处都是好姑娘，何苦要单恋一枝花，而且还是带刺儿的花骨朵呢？”

“呵呵……”韦无缺面露迷人的微笑道：“姊姊说得是，可小生就是这样的矢志不渝。”

“相公。”卖花娘子泪眼婆娑地望着他，“你真是太傻了……”一旁围观的女子们也都暗暗抹泪，大有送情郎上战场……哦不，上刑场之感。

“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韦无缺深情地吟一句，便在众女子眼泪纷飞之中，转身进了衙门。

因为早是熟客了，门子也没拦他，韦无缺径直来到西衙后院，便见那灵霄小姑娘，穿一身月白色的武士服，和穿黑衣的闲云公子拳脚纷飞。只见她身轻如燕，拳脚如电，一招一式像舞蹈一样好看。

韦无缺看得赏心悦目，暗道，这小丫头现在是情窦未开，过上一年半载长大懂事了，倒也是个良配。说完便想抽自己，韩无缺啊韩无缺，你被虐上瘾么？还想挨一辈子揍怎么着？

正在出神间，灵霄突然一脚踹过来，吓得他一屁股坐在地上，连叫‘救命’！

看他这副矬样，灵霄咯咯直笑道：“韦缺缺你又来找揍了。”

“今天小姐看起来心情不错，为何还要揍我？”韦无缺捡起丢在地上的花，心疼地弹去灰尘，轻叹道：“娇花何辜？”

“假惺惺。”灵霄却一针见血道：“真要是怜惜娇花，就不要从枝上剪下来，”说着比画个剪刀的手势，吓唬韦无缺道：“就像人一样，被剪下来的那一刻，它就已经死了！明白了么？”

“小生受教了。”韦无缺闻言郑重点头道：“以后再也不买花了。”

“孺子可教。”灵霄笑嘻嘻道：“那回去反省反省吧。”

“时日尚早，不如让小生陪小姐上街逛逛。”韦无缺道。

“才不去呢。”灵霄翻翻黑白分明的大眼睛，撇嘴道：“一上街就有人瞪我，还在背后戳我脊梁骨，都不知怎么得罪他们了。”

“愚夫愚妇罢了，小姐千万不要介意。”韦无缺忙安慰道：“不如这样吧，这两日天晴无风，山色如墨，咱们出城走走。”

“好啊好啊。”这提议正对胃口，灵霄大喜道：“天天闷在院子里，可把我憋坏了，咱们这就出发吧！”说着看看漠然立在一旁的闲云道：“哥，你也去吧。”

“嗯。”闲云点点头。

韦无缺心中一动，笑道：“小生这就去备马！”

“快去快去！”灵霄是个急性子，不出半个时辰，三人便各骑一匹高头大马……大明建国方四十年，民间养马的风气犹存，好马还没那么稀缺。

出了县城，三人纵马疾驰不一会儿，便见不远处青山连绵望不到边，虽冬日却依旧郁郁苍苍。他们都是久居山野之人，此时出得樊笼，自然心旷神怡，长啸连连。

可惜不一会儿，道便越来越难走，原来是上了山路，再不能恣意驰骋。好在景色越来越美，冬日的阳光十分柔和，投射到松林间淡淡的云烟里，有一种难以言喻的诗情画意，让三人都安静下来，贪婪地看着四围山色，一时都陶醉到忘了俗务。

不知不觉进山一个时辰，山道愈加陡峭，阳光也变得刺眼，闲云才想起此来的目的，看看远处的山峰道：“听说那里有座仙云观，我们不如前去拜谒一番。”

“讨顿斋饭更重要。”灵霄说着瞪韦无缺一眼道：“不带吃的喝的，就跑来游山！”

“这个……”韦无缺苦着脸道：“我以为只是出城转转，没想到会走这么远。”

“好了好了。”闲云劝一句，让灵霄别揍人。山间杳无人烟，三人便将马匹系在山林里，然后沿陡峭的山路爬了半天，日头偏西才看到古树丛中，露出一道低矮的围墙，墙内有一道青色的飞檐，仙云观终于到了。

灵霄欢呼一声，小兔子似的奔入院中，闲云看一眼韦无缺，见他趴在青石上直喘粗气。不过这小子竟能一直跟着爬上来，也算异数。

第一百六十八章仙云观

在明朝那个时代，真正修行的出家人，庙宇道观都是修建在人迹罕至之处的。因为只有远离红尘，才能真正的修行，而这样的庙宇道观，一砖一木都是僧道们不辞劳苦扛上山来，花费十几二十年的时间修建而成的。其规模自然无法与那些建在城里、金碧辉煌、气势恢宏的庙宇相比，但僧道的真诚淡泊，又是城里的和尚道士远远无法比拟的，至少，不会变着法子让你布施，还会免费给你斋饭吃。

仙云观便是这样一座道观，一道低矮的围墙，一座简陋的大殿，殿后是更简陋的净室，住着几个穿着葛布道袍，头戴道巾的清瘦道士。

三人在大殿拜了道祖，便有小道士请他们到后院吃斋饭。斋饭十分简单，一人一碗酱汤、一碟咸菜，一碗糙米饭。不过三人也确实是饿了，风卷残云便将饭菜吃光了，老道士笑笑，又让小道士再上一份，这下三人才吃饱了。

道家用膳时是不能说话的，甚至碗筷都不能发声，是以直到小道士撤下碗筷，奉上香茗，三人才得以与老道士白云子叙话。

白云子是这家仙云观的住持，许是很久没有香客前来，他谈兴很浓，从南宋末年，八百信众背石上山，修建这座位于仙云峰上的仙云观讲起，将这座道观一百多年来的兴衰一一道来。

只是几人却都心不在焉，他们来这里不是为了听人讲古，而是找人的。耐着性子听老道把话说完，闲云问道：“来上香的人多么？”

“不多的，”白云子摇摇头道：“官府把县城的道观修得金碧辉煌，善男信女都图方便，哪有肯走上一两个时辰山路，来我们这小破观上香的？”

“还有更远的庙观么？”韦无缺问道。

“自然是有的。”白云子笑道：“修行之人，看重的是洞天福地，并不以与村镇的远近为意。”

“你们之间会有来往么？”灵霄好奇问道。

“呵呵，有的。”白云老道捻须笑道：“静极思动便会外出访友，下棋论道，经月方还。”

“难道修行之人都要修庙建观？”韦无缺问道。

“当然不需要，”白云老道笑道：“没有外人帮助，想在深山老林中修建一座道观庙宇，非大宏愿大机缘者不可。方才说过，我这仙云观是因为当年祖师救治了镇上的瘟疫，老百姓感恩之下，才为师祖修建了这座仙云观。”顿一下道：“大多数人是没有机缘的，也没有那么大毅力，做一件终生做不完的事儿，所以很多僧道只是搭个茅屋，或者住在山洞中修行，而且绝不在少数。”

老和尚口若悬河，扯起黄瓜根也动，闲云知道再让他说下去，一个时辰也打不住，便趁着他喘气的工夫，对韦无缺笑道：“咱们参观一下这道观，看看前人是多么的不容易吧。”

“好。”韦无缺点点头，老道士只好住了嘴，带着他们前殿后院转了一圈。灵霄眼尖看到殿后墙上，罩着一方碧纱笼，笑问道：“那是什么？”

白云子脸色一变，旋即镇定道：“这是一位高僧的题诗，怕遭风雨侵蚀，故而将其罩起来。”

“不知我们有没有福气瞻仰？”韦无缺大感兴趣道。

“有何不可。”白云子淡淡道。紧盯着他的闲云不禁怀疑，方才看到老道那一刹的紧张，莫非是我眼花了？

灵霄便将碧纱笼掀开，便见墙上写着一首诗曰：

“锡杖来游岁月深，山云水月傍闲吟。尘心消尽无些子，不受人间物色侵。

断绝红尘守法宗，清离不与世人同。牢锁心猿归定静，莫教意马任西东。”

是一首很有味道的禅诗，却没有落款，闲云反复念看了几遍，仿佛要将其印在心里，才问道：“这诗怎么没有落款，好有气魄的高僧，若能见上一面，此生便无憾了。”

“呵呵。”白云子摇头笑道：“一个疯疯癫癫的云水僧，题完了就走了，压根没有落款。只因贫道很喜欢这首诗，故而命人将其罩起来。”

“可惜，可惜……”闲云摇头叹道。

道观极小，不过盏茶工夫，便游览完毕，三人给道祖添了香火钱，便与白云老道依依惜别，下山寻到马匹，赶着回城去了。

白云子目送他们的身影消失在山下，一个中年道士凑过来小声道：“师兄，这三人问东问西，怕是目的不纯。”

“嗯，好在离开了。”白云老道点点头道：“你禀报大师一声吧。”

“是。”中年道士便到观中，树起一根长长的旗杆，上面悬着黑色的旗帜。

三人紧赶慢赶，才赶在城门关闭前回到县城。

“吁……”进了城，三人勒住马，人马都是气喘吁吁，闲云和韦无缺相视笑起来，灵霄却嘟着小嘴道：“太不过瘾了，还没玩开心，就得往回赶。”

“这个好办。”韦无缺马上扮起狗腿道：“赶明儿咱们带好干粮，再出去玩个够就是了。”

“好主意，好主意！”灵霄开心地拍手道：“就这么定了，明早你就过来，咱们吃过早饭就出发。”

“这么急？”韦无缺张大嘴。

“不去拉倒。”灵霄撇撇嘴。

“去去去！”韦无缺忙激动道：“小生只是担心小姐会累，既然小姐不累，小生自然赴汤蹈火相随了！”顿一下，贱兮兮地问道：“小姐的意思是，我明早可以到府上吃早饭？”

“废话。”灵霄一夹马腹，和闲云回去衙门里。

韦无缺则立在旅店门口，良久良久。他竟然有想哭的感觉，这一级，升得太不容易了。转念便想抽自己，真被虐成贱骨头了！

西衙里，王贤刚和吴为商量完救灾事宜，见两人回来，笑道：“正好一起吃饭。”

“快点快点，饿死我了。”灵霄抱着肚子团团打转道：“今天我得大吃一顿，后面好几天，要吃不着东西了。”

“当然当然，”王贤笑道：“今天正好有红烧羊肉吃！”

“小贤子万岁！”灵霄一听就口水直流，话说这段时间物资吃紧，衙门里为免物议，饭菜也简单了许多。灵霄虽然不说什么，嘴巴却早就淡出鸟了。

“怎么会杀羊呢？”闲云奇怪道。

“呵呵，是这么回事儿。”王贤苦笑：“有灾民偷了郑家的几头羊，郑家告到官府，我派人去抓，结果已经宰了，只好连人带肉全弄回来了。”

“这肉不用退给郑家么？”闲云还是很纯洁的。

“案子还没问明白呢。”王贤笑道：“不能说这些肉到底是谁的。”

“那你就吃？”闲云无奈道。

“等到开堂就臭了，不吃浪费了。”王贤笑骂道：“给你俩改善生活呢，还真么多废话！”

“唉。”闲云对王贤这套实用主义实在无语，不过话说回来，红烧羊肉真好吃！他一人就吃了三大碗，比灵霄还多吃了一碗。

“还以为罪恶感会影响食欲呢。”分到的肉本来就不多，王贤尽量让兄妹俩吃个过瘾，他和吴为只取些肉汤泡米饭吃。兄妹俩都是那种不知道照顾别人的，吃完了都没发现，王贤和吴为几乎没动筷子……

“呃……”饭后，待吴为离去，闲云打着饱嗝，稍嫌不雅地向王贤叙述今日的见闻，待讲到那首诗时道：“那诗后面似乎还有两段，但被铲掉了。”

“光上半首，已经能看出问题了。”

“看出什么？”闲云无奈问道，心说那首诗我都背过了，却啥也没看出来。

“断绝红尘守法宗，清离不与世人同。牢锁心猿归定静，莫教意马任西东。”王贤淡淡道：“这分明是初入禅门的僧人所作，算哪门子大师？仙云观却将他的诗珍而重之，只有两个原因，一他是文豪，二他身份贵重。”

“但老道士说，不知道那僧人的身份。”闲云恍然道：“这不摆明了骗人么？”

“不错，这首诗不算出色，作者若是名人，老道士肯定会宣扬的。”王贤道：“所以只剩一种解释，就是他身份贵重，却又不能明言。”

“你是说，这首诗可能是那人所作？”闲云吃惊道。

“大胆假设、小心求证嘛。”王贤不负责任地笑笑道：“不过估计老道士知道点什么。”

“赶紧抓人？”闲云说完自己否定道：“不行，那样会打草惊蛇的。”

“哈哈，不错。”王贤对闲云的成长很是欣慰，笑道：“如果他真是建文的人，那咱们距离目标就很近了。”说着低声吩咐几句，闲云点点头，表示知道了。

第二天一早，韦无缺便背着包裹来西衙报道。

“你这一包什么呀？”王贤好奇问道。

“肉脯、还有蜜饯，都是令妹爱吃的东西。”韦无缺道：“我准备了十天的量。”

“唉……”王贤听了不禁暗叹，要是有无缺公子这份心劲儿，什么妞泡不到？当然，凌霄那种情窦未开的除外……

“快吃饭吧。”闲云招呼韦无缺，还给他舀了一碗香喷喷的米粥，把韦公子感动坏了。

第一百六十九章 一线天

用过早饭，三人便又出游了。

望着他们离去的身影，王贤暗暗一叹，如果不出意外的话，自己的任务已经完成。接下来，别说包围浦江县，血洗郑宅镇之类的大活儿，就连捕捉建文君这样的瓷器活儿，都不是他个小小的典史能插手的，何况他也不想插手。

不过接下来的两天，他还是不可避免的心神不宁，每听到脚步声都会心下一紧，担心会有什么噩耗传来。更让人揪心的是，阴沉沉的天上，云层越积越厚，竟有要起风下雪的架势。

“唉……”王贤不禁叹息，莫非这件事惹得老天爷不高兴了？

“唉……”同样的叹息，发生在六十里外的深山里。虽然直线距离不足百里，但是在茫茫大山中，不知要翻多少道岭，爬多少山头，才能深入这几十里。

闲云、灵霄和韦无缺三人，已经在山里野营了一宿，今天继续往深山老林处行去。脚下的路虽然艰难，但更令人担心的是这鬼天气，一旦刮风下雪，气温骤降，别说找人了，怎么走出去都是问题。

“哥，怎么办？”看着天越来越阴沉，灵霄有些怕了。

“回去已经来不及了。”闲云沉声道：“前面应该有个老佛庙，我们加加紧，到那里投宿。”

“好咧！”灵霄闻言大喜，登时恢复了活力。

“离老佛庙还有多远？”韦无缺没有问闲云，为何会如此熟悉地形。

“十来里地吧。”闲云想一想道：“翻过六座山，就可以看到了。”

“那还不抓紧。”灵霄一听，着急催促起来。

三人便加快了脚步，沿着越来越陡峭的山路向上行去。山径迂回曲折，山势愈发险峻雄奇。不知不觉进入一处峡谷，昂首望去，只见两面险崖绝壁，斜插云空，如同天公利斧将大山逢中劈开。透过疏藤密蔓、枝梢叶尖，露出蓝天一线，只容两人侧身而过。

三人一面仰首欣赏这罕见的一线天，一面进入两壁夹出的笔直小径，正

走到一半时，一阵罡风吹过，有碎石哗啦落下，三人走惯山路，习以为常，忙贴着山壁躲避。

落石声尚未断绝，异变突起，几下令人头皮发麻的弓弦声起，竟有数十支黑色羽箭从天而下，箭势如电，转眼便射到三人头上。三人似乎稀里糊涂便要蒙难！

说时迟那时快，本来还仓促躲避的闲云突然暴喝一声，从背篓中抽出一面盾牌，将灵霄护在身后，灵霄则不知从哪变出两根紫金链，每根三尺三，舞动起来便如两把大伞，水泼不进！

兄妹俩配合默契，将七八支致命的长箭格挡下来，但在这种情况下，自保已经是极限了，根本无力顾及无缺公子……

两人用余光一扫，却见他竟奇迹般地躲过了箭雨，正撒丫子往前跑。

“退！”闲云却下达了相反的命令，灵霄急声道：“韦缺缺……”

“他死不了！”闲云说一声，便急速往入口处退去。

灵霄迟疑一下，还是跺脚退了回去，免起鹞落，已经跟上了兄长。

头顶上轰隆一声，滚下一片西瓜大小的大石，但两人在危急中，将全部潜能激发出来，如两只猎豹般窜到了谷口，身后石块轰然落地，激起烟尘数丈。

闲云还没站稳身形，一柄长枪便如闪电般朝他刺来，身后的灵霄想也不想，右手紫金锁链飞出，正中枪头！

但那长枪势大力沉，竟只稍稍一偏，便刺向了闲云的肩头。闲云猛然闪身，还是被枪头划中深深一道。

谁知又一柄长枪从对面刺来，一样的势大力沉、一样的无声无息，闲云却像是背后长眼，反手举盾格挡。枪尖和盾牌重重相撞，火星四溅！闲云背后如遭锤击，当场吐血！

但借着兄长的掩护，灵霄顺利脱险，从闲云的肋下窜出一线天，眼前豁然开朗！

只见两个手持铁枪的蒙面人，眼中满是难以置信……他们之前从没失手过，不相信有谁能从他们手中逃脱！

但灵霄哪会体谅前辈的心情，她怒叱一声，手中剩下的一根紫金链，便

如灵蛇般直击左侧一人的天灵盖。

右侧一人忙举枪刺向灵霄后背，却被一柄长剑格挡住，那是趁他们惊诧的工夫，重新调整好气息的闲云。

来不及惊诧这小子怎么还有力气再战，黑衣人忙打起十二分精神，与闲云战在一处。那边他的同伙，却被怒气冲天的灵霄打得左支右绌，毫无还手之力。

其实论起武功，黑衣人比灵霄要强，但他手中长枪需要施展空间，而这里偏偏十分狭窄，根本施展不开。灵霄的紫金链却长短皆宜，加上她灵动的身法，牢牢占据了上风。

一着不慎，黑衣人被锁链抽中手指，痛得他松手撒枪，中门大开。另一人与他情同手足，赶忙挺枪来救。那边闲云受伤之下，无心恋战，叫一声‘快走！’便率先撤出战团。

灵霄虚晃一招，也紧紧跟着大哥，往来路疾奔出去。

这时候，方才在山上发动机关的两人也下来了，没受伤的那个带着他们紧紧追了上去。那个受伤的撕一段衣带，将被抽裂的手指紧紧捆住，也跟了上去。

武当的轻功天下一绝，灵霄和闲云全力施展开来，竟有缩地成寸的感觉，不一会儿便和追兵拉开了距离。灵霄心下刚要放松，却听身后一声闷哼，回头一看，便见大哥身体晃动，面如金纸，地上一摊血迹触目惊心，肩头更是暗红一片。

灵霄转身便要扶他，却被闲云一把推开，低声嘶吼道：“别管我，不然都跑不掉！”

“我不会丢下大哥。”灵霄却倔强道。“反正我们的使命已经完成了，要死一起死！”

“放屁！你想让爷爷没了孙子又死孙女么？！”闲云一翻手，长剑便架在自己脖子上，“你是逼我自戕么！”说着怒吼一声道：“快走！”手一动已经割破了脖颈，鲜血染红了剑刃。

“哥……”灵霄咬碎银牙，一声悲呼如杜鹃泣血，深看一眼闲云，一路洒泪飞奔而去。

闲云终于放下心来，长剑一转，锋刃直指逼近眼前的追兵，苍声一笑道：“王贤，你笑我没杀过人！看我今日破戒！”

雪花悠悠飘落在剑尖上，闲云低吼一声，便挺剑迎上四名追兵。他虽然受伤，却依然从容不迫，一招一式都有风雷之声，正是武当山不传之秘——真武剑法！全力施展开来，四名大高手都无法近身！

费了好大功夫，直到闲云内伤加剧、动作稍迟，一名黑衣人才趁机挑开他的长剑，另一名黑衣人趁机一枪刺入他的小腹……

鲜血喷涌而出，闲云意识渐渐模糊，苦笑着摇摇头，轻声道：“还是没破戒……”

料理这小子花费时间太多，待黑衣人来到山顶时，只见漫天飞雪，惟余莽莽，哪里还有那小姑娘的影子。

“怎么办？”三人望向他们的兄长。

兄长眉头紧锁，没有说话。但大伙都明白他的意思……天色渐黑，风雪渐大，已经看不清山路，再追下去太危险了。

“我俩顺着路追追看。”但是绝对不能放过这些图谋不轨的闯入者，两名黑衣人主动请缨：“三哥和十二弟先回去和六哥他们会合吧。”

“嗯，多加小心。”三哥点点头，便和伤了手的老十二转回了，没走几步，便见躺在地上的闲云，身体已经被雪花覆盖，唯有口鼻处没有雪花。

“没死？”老十二一惊，便要一脚踢爆他的脑袋，却被老三拦住道：“把这小子带回去，看看能问出点什么。”

“哦。”老十二倒是很顺服，闻言便将闲云提起来，扛在肩上，跟着老三返回一线天去了。

另两个黑衣人则继续追踪。天黑了，又下着雪，轻功再好也白搭，还不如熟悉地形来得实在。两人便仗着对山路熟悉快速前进，追过两道山梁后，终于看到浅浅的脚印，尚未来得及被落雪掩盖。

这说明离目标越来越近了。两人大喜，循着脚印加快了步伐，孰料走着走着，竟到了一处山崖边。黑咕隆咚的，两人险些摔下去，不禁面面相觑：“难道走错路掉下去了？”

正愣神间，其中一人只觉脚下一紧，便被一根锁链缠住脚踝，猝不及防，被拽下山崖。另一人赶紧抓住他的手腕，紧紧拉住他。却不防身后空门大开，被人背后偷袭，吃了重重一掌，震惊无比地与同伴一道坠落山崖。

坠崖前，他回首望去，看见偷袭自己的是一个孔武有力的后生。

待将两人击落山崖，那青年抓着紫金链将灵霄拉上来道：“臬台大人不放心你们，让我跟在后面接应。”他正是周新的贴身保镖。

“你为什么不早点来，我哥，呜呜，我哥……”灵霄却已经哭成泪人，脸上手上满是伤，她方才确实迷了路，失足坠落悬崖，好在反应迅速，抓住崖壁上的草木攀爬上来，结果那两个黑衣人，也正好到了悬崖边……

第一百七十章追踪

雪一直下，周新的侍卫长带着灵霄摸黑赶了十几里路，终于在拂晓时分，和援军汇合了。

灵霄一眼就看到本该在县城留守的王贤，竟也出现在队伍中，本来还强忍着伤痛与疲惫，一下子就顶不住了，双膝一软，跪坐在雪地上，咧嘴哭起来。

王贤忙上前，解下身上的棉大氅，将灵霄妹子紧紧裹住，低声问道：“你哥呢？”

“我哥，我哥，哇……”灵霄搂住王贤的脖子，放声大哭起来，“死了！”

“啊……”王贤惊呆了，他在县城心神不宁，总是担心这兄妹俩，才改变了主意，跟着周新一道进山。没想到还真出事儿了……

想到酷酷话不多，却很热心的闲云公子，竟说没就没了，他轻拍着灵霄的后背，安慰伤心欲绝的女孩子，自己的眼圈却也红了……

待灵霄的哭声渐小，周新走过来，轻拍一下王贤的肩膀，低声道：“不能让牺牲白白浪费。”

王贤点点头，轻抚着灵霄乱蓬蓬的头发，对受伤小猫一样蜷在怀里的少女道：“你的小狗，我们都不会使唤……”

“嗯。”灵霄掀起王贤的衣襟，擤干净鼻涕，肿着眼站起身道：“交给我吧。”

卫士便将一只汪汪直叫的小猎犬牵过来，那小狗一见到灵霄，便使劲要挣脱绳索，灵霄点点头，卫士便松开手，小猎犬一下蹿到灵霄脚下，撒欢似的转着圈子。

“小不点，”灵霄从腰间的百宝囊中，拿一块肉脯喂了小狗，对它低声吩咐道：“快去吧。”

小猎犬吃过肉，好像明白了自己的任务，便伸长鼻子一通乱嗅，可惜大雪使它的嗅觉没那么灵光，发现毫无所获后，满眼恐惧地望着自己的主人。要是平时这么没用，它早被一脚踢飞了，不过今天灵霄心情低落，只是说了声：“这种天气，得距离近了才能嗅得到。”便当先走起了回头路。

看着她可怜兮兮的身影，王贤暗暗一叹，忙快步跟上去，从怀里掏出个

油纸包，打开献宝道：“看看这是什么，鸡腿，还热着呢！”

可惜灵霄没食欲，摇摇头，只喝了点热水，便继续带路。

她的身后，是一支两百余人的捕快队伍，正是帮着王贤逮郑桢的那帮人，他们是周新秘密训练出来，缉拿建文君的人手，不乏武林高手、能人异士，虽然号称捕快，战力却不逊于锦衣卫。

中午时分，雪停了，一行人走到灵霄和闲云分开的地方，却遍寻不着闲云的尸身。虽然很可能是对方将其掩藏了，但是无论如何又升起一线希望。灵霄的心情稍稍转好，才发现肚子饿得咕咕叫，便从王贤怀里掏出油纸包，转眼把整只烧鸡吃下肚。舒服地拍拍小腹，她感到身上又充满活力，指着前面的山峰道：“我们就是在一线天遇袭的，当时我和我哥折回来了，韦缺缺往前跑，也不知怎样了。”

“他肯定没事儿。”王贤沉声道。“不然就太滑稽了……”

“是啊。”周新点点头道：“这么恶劣的天气，韦无缺却没说一句‘咱们返回’之类的话，已经毫不掩饰他别有目的了。”

“臬台大人说得是，”王贤吸一口冷冽的空气道：“韦无缺甘心为我们作饵，必然有信心不受到伤害，而且有信心见到那人。我们的计划说白了，就是建立在对他的信心上的……”

“要是他莫名其妙死了，”灵霄闻言大怒道：“我哥岂不白牺牲了！”

“他不会死的。”王贤摇摇头，他相信自己的判断。

“哼……”灵霄闷哼一声，继续低头赶路，不再理会王贤。她虽然武功很高，但仍是少女心性，理解不了男人们所谓‘必要的牺牲’。

到了一线天时，他们发现通道已经被堵死了，不得不攀爬上陡若峭壁的山崖。好在周新有备而来，绳索铁钎等攀爬工具一应俱全，用了半个多时辰，终于翻过了这座山。虽然有点生王贤的气，但灵霄更担心他笨手笨脚会摔落下去，整个攀爬过程中，都跟在他后面，随时准备捞人。

不过王贤虽然没什么武功，但好歹天天锻炼，身手敏捷，攀一段岩壁还在话下。

在山顶上，他们发现了一系列机关，仅需要两人操作，这一线天便可变成名副其实的一夫当关、万夫莫开！

看到如此险要的关口被放弃，王贤脸上非但没有喜色，反而露出失望的

神情。显然，对方已经离开了，不然一定会在这里阻拦他们的。

周新自然也明白这道理，但他是头领人物，自然不能流露出失望的情绪，默不作声地下了峭壁，却见那一直一脸惴惴的小猎犬，突然两眼放光，掀起鼻子使劲嗅啊嗅，然后狂叫起来。

“终于闻到味了！”众人失望的心情重又一振，灵霄更是被小猎犬带着飞奔起来。

“跟上跟上！”周新大声下令。一众手下便撒丫子跟着奔跑起来。王贤也撒腿飞奔，竟还能跟得上。

队伍跟着灵霄翻山越岭，进了一片茂密的山林，小狗越叫越猛，周新却叫灵霄止步，命手下先行上前。茂密的山林里杀机暗藏，已经折了孙真人的孙子，不能连他孙女也赔上。

果然，看似平静的丛林中，布满了陷阱机关，加上有雪覆盖，更加难以寻找。饶是有明察秋毫的周臬台坐镇，还是用了一个时辰，赔上了好几条性命，才进入到密林深处……忽听溪水淙淙，便见一片茂密的竹林。小狗发狂似的朝林中吠叫，周新便命几名手下顺着林间小道，先行进去打探。

手下小心翼翼地消失在竹林中，不一会儿便发出约定的呼哨声。

“进去。”周新放下心来，率众进入竹林，顺着通幽的曲径行了数丈，眼前豁然开朗，出现一大片空地。空地上扎着篱笆墙，墙内数座茅屋，还有座小小的凉亭。房前屋后种花养草，虽然是冬日，却仍有腊梅傲雪，松柏长青，倒真是一处幽雅隐逸之地。

但如狼如虎的闯入者，没有心情欣赏这份雅意，他们搜遍了所有的房间，只找到一个半死人……

当看到闲云躺在屋里的床上，有进气没出气时，灵霄猛扑上去，趴在床头大哭起来。王贤冷静地拉开她，让随行的刘大夫给闲云检查。刘大夫是上过战场的军医，看到闲云腹部的伤口，不禁倒吸口冷气，心说这还能治么？但在灵霄杀人一般的目光下，他哪敢废话，赶紧小心翼翼地给他处理起伤口来。

王贤看了一会儿，觉着实在恐怖，便出去院中，见周新站在当中一间屋里。

他走进去，周新没有回头，淡淡问道：“你能看出什么？”

王贤看看屋里四壁光光，仅有一床一几一蒲团，地上放着只白瓷碗，除

此之外，任何家什器用全无，更别说摆设文玩了。

“看起来他们经常搬家，”王贤轻声答道：“所以才能丝毫不乱，汤水不漏。”

“还有呢？”周新又问道。

王贤摇摇头。周新便轻声道：“这间屋子的主人，在离去前曾经在此会客，这蒲团不是主人坐的，而是给客人坐的。”

王贤点点头，确实，那长几摆在床前，而不是蒲团前，显然主人日常是坐在床上的。

周新还有半截话没说，就是这床的摆设位置，正好坐玄武朝朱雀，是天子之位！

他又指一下那碗水道：“别的房间的物件家什几乎没动，只有这间屋里被搬得干干净净。如果这个碗是主人的，他们没道理不收起来。所以这碗茶水是倒给客人的。碗里水面上落尘很少，应该才端来不超过半天。茶叶是贡品大红袍，这种茶连本官都很难弄到……”

王贤听得目瞪口呆，盛名之下无虚士，冷面铁寒公果然是明察秋毫啊！

“你说，这个访客会是谁？”周新又问道。

“韦无缺。”王贤轻声答道。

“证据呢？”

“在那里。”王贤一指门口，便见小猎犬在朝蒲团狂叫。“为了追踪到韦无缺的行迹，临出发前，给他吃的粥是加了料的，身上会散发出一种人嗅不到狗能嗅到的气味。这小狗从小便被训练，对这种气味异常敏感。它顺着香味一路找到这儿，显然韦无缺在此逗留许久，留下的气味要比别处浓重多了。”

“原来如此，”周新淡淡道：“看来韦无缺非但没死，还成了他们的座上宾。”

“应该是这样。”王贤点点头。“他们应该还没走远。”

“追！”周新沉声迸出一个字，转身出了房间。

谁知却出状况了。灵霄不想再追下去了，她要留在这儿守候兄长。王贤好说歹说，周新又留下刘大夫和两个人照料闲云，才让小姑娘不甘不愿地继

续上路。

之后一路上，小狗没有失去目标，一直坚定地前行，待出去密林后，便看到了足迹，众人不禁欢欣鼓舞起来。

第一百七十一章失踪

队伍顺着时有时无的足迹追踪下去，然而直到天黑，仍没看见一个人影。

“大人，我们已经离开浦江了吧。”在一处山坳停下来歇脚吃饭时，王贤约摸着路程道。

“嗯。”周新点点头道：“我们一直在往东，现在肯定进入诸暨县了。”顿一下道：“再往前就要碰上唐伯爷的大军了。”

这种关乎国运的大事件，皇帝当然不会忘了他最信任的铁杆将领。这世上谁都可能心向旧主，唯独唐云这些靖难将领不会，他们是跟着朱棣造反的，绝对不会放过建文君！

是以当初唐云才会派军舰护送胡濙，这次接到密旨，又以防备明教的名义，亲率大军包围了浦江。毫无疑问，这次浙江军队倾巢出动的目的有三，一者防止建文君漏网，二者消灭郑家、三者剿灭汇集浦江的明教徒！

虽然不能说唐伯爷的包围圈是铜墙铁壁，但建文君想要逃离浦江，确实是很困难了……

队伍已经连续赶路一天半，必须要休息了，周新下令原地宿营。捕快们便寻处避风的地方，挤成一团，裹着毯子，不一会儿便鼾声四起。

王贤的棉大氅早就给了灵霄，自个仅剩身上的棉袍。江南冬日温暖，穿多了会热，棉袍都是薄薄的，陡然遇到这种雪后露营，根本不顶事儿。冻得他蜷成一团，牙齿打颤。

一边仍和他闹别扭的灵霄妹子，听到声音，把裹在身上的棉大氅扔给他，嘟囔一声：“瞎逞能！”说完不禁打个寒噤，冻得哆嗦起来。

王贤呵呵一笑，把棉大氅掀开一角，灵霄就倏地钻到他怀里，紧紧贴着他身子，哆嗦道：“怎么这么冷啊？”

王贤给她掖好大氅，确定不透风后，才搂住小妹子的肩膀道：“这是山里，又刚下过雪，当然冷了。”在他眼里，灵霄就像银铃一样，都是小孩子，并无一丝杂念。

灵霄也是一样，在他怀里使劲拱啊拱，找到个舒服的姿势，用大氅把自个全都包住，只露出鼻孔喘气道：“睡觉睡觉，昨天一宿没合眼……”

“嗯，睡吧。”王贤的身子终于暖和过来，把头往树干上一倚，便闭上了眼。刚要迷迷糊糊睡着，却听怀里有抽泣声，王贤打着哈欠，揉着灵霄的小脑袋道：“怎么了？”

“小贤子，你说我哥会不会死……”灵霄带着哭腔道：“我一闭上眼，就是我哥满身是血的样子，都要吓死我了！”

“放心，他死不了，你哥阳寿还长着呢，阎王爷不收的。”王贤柔声安慰道。“不信等咱们回去，他就会转醒过来，到时候你问他，是不是阎王爷不收他。”

“净瞎说。”灵霄自然是不信的，但仍能感到丝丝安慰，小声道：“白天我一直在想，要是我哥有个三长两短，要不要跟你算账呢！”

“呃……”王贤不知该怎么回答，他想说这笔账不能算到我头上，但这种话哪能说出口，只好不吭声。却听灵霄接着道：“想来想去还是算了吧，我不能一下没了两个哥哥……”

王贤初闻这话不禁感动，人心换人心啊，灵霄果然把我当哥哥了……但转念一想，又一脑门子冷汗，难道这丫头本打算让我给闲云偿命？靠，小娘皮还真是凶残啊！

“小贤子你说咱们这是干什么？”很多话，灵霄并不需要他回答，只是想向他一吐块垒罢了：“原先在富阳时多好啊，大家尽情地玩，开心地笑。怎么非得到这深山老林里拼命呢？那个人真那么重要么？”

“对大明对皇上，都很重要。”王贤点点头道：“但跟你我没有一毛钱关系……”

“那为什么要让咱们拼命？”灵霄又想哭，对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姑娘来说，这两天发生的事情，的确过于残酷了。

“可惜我们这种小人物，都是棋盘上的棋子，怎么走都是别人决定的。”王贤轻叹一声道：“在大人物们看来，为了换来他们希望的结果，我们的牺牲是可以接受，甚至是必须的。”

“真可恶！”灵霄恨恨道：“非得听他们的么？”

“不然怎么办？”王贤叹气道：“人生在世，多半时候，是要听别人的吩咐。”

“不听就是了。”灵霄不忿道：“他们还能拿刀逼着我们不成？”

“他们虽然不会拿刀逼着我们，但很多时候，杀人是不用刀的。”王贤又轻叹一声道：“我就不用说了，无品无级的芝麻官，人家要捏死我，像捏死蚂蚁一样简单。就算你爷爷那样天下敬仰的真人，也不敢对圣旨有丝毫违抗。何况皇上发动三十万民夫大修武当山，要让武当山取代龙虎山，成为道家第一山。就为这个，你爷爷孙真人能不肝脑涂地？你哥哥能不竭诚报效？”

“可讨厌他们在武当山上大兴土木了！”灵霄郁闷道：“到处都是民夫，到处都乱糟糟的，小鹿啊，小熊啊什么的都跑不见了，我就是受不了才跑下山，找我哥哥来了。”顿一下道：“没想到山下一点都不好玩，要是在山上，我哥哥就不会受伤了。”

“这次过后，我们一定要离开这鬼地方。”王贤轻声坚决道：“宁肯辞官我也要回杭州过安生日子去。”

“嗯。”灵霄重重点头道：“我支持你！”

王贤不禁失笑，你支持有个啥用？

“我还没见过林姐姐呢，”灵霄的思维是跳跃性的，说好听叫天马行空，说实在的，就是脱线少女：“她一定很温柔、很漂亮、很让你中意吧。”

“你怎么知道？”王贤奇怪道。

“你一提起她，嘴角就会咧起来。”灵霄笑道：“要是不满意，嘴角应该垂下去才对。”

“鬼精灵。”王贤呵呵一笑道：“说起漂亮来，林姐姐不如你……穿女装，扮淑女的时候。但是她对我来说，已经是癞蛤蟆吃天鹅肉了。能得她垂青，我这辈子都知足了。”其实林姐姐对他真不错，早就想来浦江和他一道了。但王贤现在这种处境，尚且需要别人保护，再来个林姐姐，不是添乱么？所以他坚决不许，让她继续在苏州待着！

“唉，小贤子你话说太早了，”灵霄却像小大人似的叹口气道：“我娘说，男人靠得住，老母猪都上树。能喜新不厌旧，女人就要烧高香了……”

“去去去！”王贤羞恼地拍她脑瓜一下，骂道：“多大点娃娃，脑子里净是些什么乱七八糟？”

“不信走着瞧。”灵霄却自信道：“我哥说，你见到小寡妇就走不动道，还是很好色的。”

“闭嘴闭嘴闭嘴！”王贤恼羞成怒，喜欢人妻御姐熟妇是我的错么？那是上辈子看多了一本道，养成的不良癖好！

“还有你不是癞蛤蟆，我看你比韦缺缺顺眼多了……”说了这么多话，灵霄困意渐浓，小声嘟囔道：“那家伙对人的关心都太假了，你的才是真的……”

王贤不禁小吃一惊，怪不得灵霄那么不喜欢韦无缺，女人的直觉实在太可怕了。不过话说回来，其实自己之所以真心关爱灵霄，不过是将银铃投射到她身上，不自觉把她当成妹妹罢了。不过相处日久，感情渐深，也就无所谓什么投射不投射了……

胡思乱想一阵子，他也沉沉睡去，两人依偎在一起，都感到很是温暖。

可惜刚睡了没多久，才四更天，周新便将他们都叫起来，吃了点干粮就继续追踪。

走了好长一会儿，天光才亮，小猎犬朝着远处的山顶狂吠不已。灵霄赶忙牵着狗寻路上山，曲曲折折爬了好一阵子，才终于来到山顶，便见一棵歪脖树上，倒挂着个人形物体。

待走近了一看，发现果然是个人……

“韦缺缺！”灵霄惊呼一声道：“都快冻成冰棍了的韦缺缺！”

只见韦无缺被倒吊在树上，双目紧闭，从头到脚，浑身上下，都罩了一层白霜。

一名捕快探一探韦无缺的鼻息道：“还活着。”

“放下来！”周新眉头紧皱，难道之前的猜测全是错的？这韦无缺根本就是那个二百五？还是说，这是他的脱身之计？

捕快将韦无缺从树上放下来，然后三下五除二，扒光了他的上身用雪搓。这才发现他身上伤痕累累，竟无一块好皮。不过，这些都是旧伤，并非新近造成的。

得经历怎样的残酷环境，才会留下这么多伤疤啊？

好半天，韦无缺终于幽幽转醒，但是对这两日的遭遇一问三不知，他告诉周新，自己在一线天便被打昏了。等醒过来，发现被扛着在雪地里赶路，后来那帮人可能是觉着自己太沉，就把自己挂在树上。

明明是不靠谱的答复，周新却说不出什么来，毕竟这两日发生的事情太离奇，已经不能用常理推测了。沉默片刻问道：“那些人逃到哪儿去了。”

“把我捆上就往东去了……”韦无缺不太确定道：“应该是往东吧，倒吊着晕乎乎的，看得不太清楚。”

第一百七十二章男儿到死心如铁

毫无疑问，王贤的计划失败了，气氛十分沉重……

眼看就要追上对方，却被引入歧途，失去目标，让谁都会感觉恼火。

周新紧拧着眉头，立在山头沉思良久，方低声问身后的王贤道：“你看这是怎么回事？”

“显然，他们知道我们在紧追不舍，便拿韦无缺当饵，把我们引上歧途。”王贤应道：“他们应该往另一个方向撤离了。”

“他们怎么知道，韦无缺可以作饵？”周新沉声问道。

王贤摇摇头，他也想不通这点，因为一切都是瞒着韦无缺的，而且武当山的‘千里追魂’也是最隐秘的机密，外人根本听都没听过。为何对方却能知晓？

“莫非是闲云重伤中，吐露了真相？所以他们才饶他一命？”周新想到一种可能。

“卑职不知。”王贤摇摇头，他不想妄加揣测。“此事可待日后再查，当务之急是赶紧亡羊补牢。”

“已经补了。”周新淡淡道：“我已经传话给唐伯爷，命大军开始搜山！”说着叹口气道：“老天爷不在咱们这边啊，要是没下这场雪，我还有一招杀手锏，可惜现在没法用了。”

“是。”王贤点点头，他猜得到周新的杀手锏是什么——放火烧山！

“搜山这法子太笨。”周新再叹一声道：“对方在暗处，对地形熟悉，人数又少，很可能一无所获。”顿一下，他直言不讳道：“其实如此大张声势的目的，不过是想把他们吓回去，不让他们进入更广阔的山林而已。”又问道：“你说，他们会不会被吓回来？”

“有可能。”王贤想一想道：“记得臬台大人说过，人在极度恐慌中，会去向自认为最安全的地方。”

“不错，杀人凶手往往会躲到自己的亲戚家，全然不想官差很快会找上门。”周新缓缓点头道：“必须让唐伯爷日夜搜索，全力施压，把他们逼回浦江去！”

“我们呢？”王贤问道。

“仔细搜索，我们一定漏过什么了！”周新沉声道。

于是一众精于追踪的高手，开始在山头逐寸逐寸地搜寻。果然片刻之后，有捕快惊喜道：“他们往这儿走了！”

周新和王贤赶紧过去，乍一看，雪地上没有什么痕迹，但仔细观察，就会发现有用皮毛扫雪的痕迹，虽然很轻很淡，但毕竟不可能复原如初。周新俯下身子，用带着鹿皮手套的右手，轻轻拂去雪层，露出雪下的草丛，便见被踩倒的野草，勾勒出一只清晰的脚印！

捕快们欢呼起来，周新却冷静道：“很可能这也不是正主。”

“不错，既然是疑兵，正主没必要跟来。”王贤点头道。

“分兵。”周新道：“你带一半人，沿着这个痕迹追捕，我带其余人折回，看看沿途有没有漏掉什么。”

“是。”王贤应一声。

兵分两路，话分两头，王贤带着一队捕快，循着地上浅浅的痕迹追寻下去，行出二里地远，便复又见到清晰的脚印。

捕快们欢呼一声，循着足印追出十余里地，天快黑时，突然听到前面有兵荒马乱之声，还有人喊道：“哪里跑！”捕快们闻之精神一振。苦寻数日后终有所获的激动，竟让他们闻战则喜，纷纷丢掉身上的累赘，抽出兵刃迎了上去。

王贤也挺激动的，但想了想还是别去添乱了，便和灵霄爬上一旁的山梁，将厮杀场尽收眼底……只见百余名身穿玄色战袄的官兵，在追赶数名劲装汉子。那些汉子不慌不忙，距离却越拉越远，待会借着夜色的掩护，逃跑是没问题的。却不料一队捕快凭空杀出，而且各个身手了得，死死拦住他们的去路。

官兵本以为追不上了，见有援兵相助，登时士气大振。劲装汉子们心情一沉，却对官兵‘投降不杀’的喊声充耳不闻，挺起长枪迎敌而上，意图杀出重围。但官军好不容易才逮到他们，岂能让他们跑了？毫无缓冲，双方便激烈地厮杀起来！

王贤和灵霄站在高处俯瞰，见劲装汉子们陷入重围，根本不可能逃脱了。但他们结成阵势、临敌不惧，虽然面对二十倍之敌，却依然不落下风。尤其是几个使长枪的，枪法威猛绝伦又迅若灵蛇，每一枪都会刺中一名官

军，然后飞快地收枪，再刺！给官军造成了极大的伤害，鲜血飞溅、惨叫声不绝于耳。

“那个人，就是在一线天偷袭我们的！”灵霄死死盯着其中一名长枪手，突然叫起来。但她没有冲动地下去报仇，一来，她得保护王贤，二来这些以寡敌众的武士，其实早知道逃不掉了，却充满了视死如归的慷慨，哪怕是敌人都不禁对他们肃然起敬。

厮杀到天色渐黑，外围的官军点起火把，将战圈照得亮如白地，圈中的八名劲装汉子，体力已近枯竭，各个身上挂彩，已经使不出那样势若奔雷的长枪了！而官军的长矛兵却赶上来了，无数长矛从四面八方向他们刺来，劲装汉子们被死死围住，无处腾挪，虽然尽力格挡，却每次都被人被刺伤。

然而他们一声都不吭，坚持着不肯倒下……终于，有人同时被三支长枪刺中了腹部，接着被凌空挑了起来，然后重重甩出战圈。官军训练有素，未等其落地使用长枪抵住，接着捆了个结实。

阵中少了一支长枪，登时空门大开，剩下七人还没来得及补上，又被刺中一个，挑起来，甩出去，绑起来，如法炮制。

余下六人相视惨笑，不约而同道：“兄长，咱们黄泉路上见！”说完便散阵，各自挺起兵器，朝官军扑上去，如一头头疯虎入狼群，官军登时大乱，厮杀陡然惨烈起来。

刀枪剑影、鲜血横飞中，有悲壮的歌声在回荡：

“事无两样人心别。问渠侬：神州毕竟，几番离合？”

一个劲装汉子，被长矛刺了对穿，又被长刀削掉半边头颅。

“汗血盐车无人顾，千里空收骏骨，正目断关河路绝！”

两个劲装汉子被十几支长矛刺中，犹自高歌不已：“我最怜君中宵舞。道‘男儿到死心如铁’，看试手、补天裂！”

又有两人被砍倒在地……只剩最后一人，无数长枪从四面八方插入他的身体，将他高高举起，他用最后的力气嘶吼道：“看试手，补天裂！”

声入云霄，久久不绝，身为胜利者的官军，无法感到喜悦，反而全都默然不语。

王贤和灵霄早就不忍心看了，听到那悲壮的歌声，竟忍不住流下泪来……

良久，捕快头目才上来山梁，小声禀报道：“一共八个人，六个被当场格杀，其余两个……也咬舌自尽了。”

王贤已经猜到会是这个结果，他根本没指望，从这些人嘴里问出什么来。

“尸体怎么处理？”王贤心里迸出‘义士’两个字，他有十分强烈的意愿，想要‘青山埋忠骨，托体同山阿’，安葬这八位义士。他自己都奇怪，为何会有这种想法。

“臬台有令，不论死活，都要带回去。”捕头小声道。

“唉……”王贤知道自己是奢望了，叹口气，低声道：“善待遗体。”

“当然。”捕头点头道：“这都是些真汉子。”

“嗯。”王贤听了，第一次仔细端详起那捕头，低声问道：“兄弟贵姓？”

“小人周勇。”捕头忙答道。

“周兄弟，你说得没错。”王贤点点头，轻声道：“大家各为其主，生死有命。但这样的汉子，值得我们敬重。”

“小人也是这么想的。”周捕头大有知音之感，重重点头道。“大人，这些官军是都司衙门的，领队的是个百户，等着大人下去和他说话呢。”

“嗯。”王贤点点头，便随他下了山梁，来到一名武将跟前，人家品级高，而且武将的地位也比文官高，何况王贤这种杂职官。所以一直等着王贤向他行礼，那百户才淡淡道：“免了吧。尸首我们要带回去，这是战场上的规矩。”

王贤看周勇一眼，心说怪不得你叫我下来，原来是摆不平了。周勇歉意地缩缩脖子。

“这位大人借一步说话。”王贤回过头来，对那百户道。

“啰唆。”百户嘟囔一句，还是依言而行。

两人来到人少处嘀咕一阵子，不一会儿那百户便朝王贤拱拱手道：“谢兄弟提醒，我这就回去请示，劳烦在这儿等会儿。”说完，那百户吩咐几句，便带着几名手下急匆匆去了，剩下的人手就地休息。

“大人请便。”王贤微笑道，也命捕快们原地休息。

“抱歉大人。”周勇凑上来，小声道歉道：“是臬台说，有困难就找大人的。”

“呵呵，无妨。”王贤摇头笑笑。

“大人，你跟他说的什么？”周勇想和他套套近乎，又问道：“怎么几句话就把他说跑了。”

“没什么，只是告诉他，这些尸首是些大麻烦，还是问明白了再决定的好。”王贤淡淡道：“唐伯爷又不傻，绝不会要这些麻烦的。”

第一百七十三章好人坏人

这一役，官军损失惨重，二十余人死亡，五十余人重伤……在这年代重伤和死亡基本可以划等号。

军卒们清理战场，收殓死者，救治伤员。空气中浓重的血腥味，让王贤一阵阵作呕，但他却坚持给受伤的捕快清洗伤口、止血包扎，这是他必须做的，因为随队的军医被他留在竹林茅屋中照顾闲云了……灵霄起先还不理解，但王贤一说明白，她不仅马上打起了下手，还把武当山的疗伤圣药全献出来。

不过王贤上辈子当义工时学的那点急救知识，实在是上不得台面，把伤口缝得乱七八糟，痛得人哇哇大叫……却已经被周勇他们惊为天人了。

“伤口也能用缝得么？”周勇瞪大眼道。

“为什么不可以？”王贤发现自己可以把皮肉当成衣裳缝了，不禁微微自得道，“这样可以帮助伤口愈合。”

“原来如此，那能缝整齐点不？”周勇咽口唾沫道，王贤缝得那个，实在惨不忍睹。

“整齐了才难看呢，”王贤老脸不红道：“跟只蜈蚣似的……”

“那倒是……”周勇恍然大悟：“大人高明！”众伤号听到了，纷纷表示有道理，方才已经缝好的，还请求拆开重新缝得再乱一点。

“一边玩去，别添乱！”王贤自然不答应。

捕快这边武功高一些，伤号少一点，只有死了两个，伤了八个。饶是如此，等王贤给伤号们缝好、包扎起来，也已经是四更天了，累得他瘫在地上，呼呼大睡。

周勇赶紧将阵亡兄弟的被褥，给他铺盖上……

天亮后，官军那边来信了，唐伯爷果然不要尸首，让王贤他们带去给周泉台处置。

王贤也从官军那里，套来了所需的消息，原来他们是唐伯爷的先头部队，准备为大军勘察地形的，却迎头撞上那八名劲装汉子……一开始就是这八个人，并没有什么和尚、道士、文人之类的。

“这些人的目的是引开我们，只是没想到，官军会来得这么急。”早餐吃的是雪水煮干粮，加了点盐巴，王贤竟也能捧着碗，吃得津津有味，“看这架势，最初的判断没错，他们没有往东，而是返回浦江县了。”

“我们该怎么做？”周勇等人终于对王贤信服有加了。

“返回。”王贤沉吟良久，方缓缓道：“咱们已经足以跟臬台大人交代了。”

“也是。”见他提出的建议如此没有建设性，周勇几个都有些失望，但他们同样没啥好主意，只好附议。

吃过饭，捕快们制作了担架，抬着十具尸首和八个受伤的同伴，踏上了返程。

王贤和灵霄走在最前面，一路上两人都不怎么说话，直到灵霄终于憋不住了，小声问道：“小贤子，我怎么觉着，咱们在做坏事呢？”

“何出此言？”王贤拄着一根木棍，倒不是伤了脚，而是周勇怕他跌跤，给他准备的。

“那些人，不像是坏人。”灵霄郁郁道：“坏人唱不出那种歌来。”

“我最怜君中宵舞、男儿到死心如铁、看试手，补天裂……”王贤轻吟着，鼻子又不争气的酸了。多久没有这样的感动？或者从来就没有过这样的震撼吧……他那颗看似温暖实则冷漠的心，被那八位壮士的视死如归、慷慨就义，狠狠击中了！

“他们当然不是坏人……”王贤声音低沉地回答着小妹道：“他们忠贞不贰，比这世上所有的达官贵人都高贵。”

“那我们为什么要杀他们。”灵霄更加难以接受道：“难道我们是坏人么？”

“我们……也不是坏人。”王贤摇摇头，望着远处的苍茫天地，喟叹道：“这世上的事，不是非好即坏的。而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我们既然卷进来了，就只能对我们自己负责，对我们的家人负责，对我们的职责负责。其余的……管不了那么多了。”

“哦。”灵霄似懂非懂地点点头，小声问道：“他们效忠的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不知道。”王贤摇头道：“我也不想知道，希望这次之后，他能永远从我

的世界里消失。”

“听你意思……”灵霄心若水晶，很多事情都不懂，却能直透人心：“似乎希望那人能逃出去呢。”

“瞎说！”王贤瞪她一眼道：“你想要我老命啊！”却没有否认……他也搞不懂这是种什么心情，明明在很努力想要找到那个人，却又不想真找到他。也许是那八位义士，给他造成的震撼太大了吧。

天黑时分，队伍折回到闲云所处的竹林茅屋，闲云仍然昏迷不醒，但留守的人告诉王贤，周臬台已经发现了新的线索……在竹林往北的方向，他发现了被清理过的脚印，一如在山上发现的那些一样，拨开雪层就会发现，脚踩在草地上留下的痕迹。

留守的人告诉王贤，周臬台已经带人去追踪了，王贤他们当晚便住在竹林里，准备翌日启程去找周臬台。

晚饭前，王贤又一次来到了中央的屋子，里里外外仔细检查一遍，他又有了一个新发现……

翌日一早，队伍再次出发，顺着周臬台留下的标记行进，速度自然很快，终于在隔一日的上午，追上了周新。向周臬台汇报了别后的情形，周新缓缓点头道：“正主就是在这一路。”

“臬台大人有何收获？”王贤问道。

“这几天来，他们用了很多办法，想要甩开我。”周新冷冷道：“但都被我识破了，我们一直紧追不舍，跟着他们在山林里兜圈子。”顿一下道：“现在我们要加快追击的速度，逼他们跳出山林！”

周新一声令下，捕快们丢掉了负累，仅带着随身的武器，轻装上路。王贤不禁暗暗捏一把汗，这要是晚上睡觉可怎么办？

但轻装上路的效果还是很明显的，队伍的行军速度快了一倍，周臬台还不满足，不时催促加快速度，甚至还下令夜行军。更让人不可思议的是，周新竟好像能黑夜视物一样，在前面从容地带路，也不怕把队伍引入歧途。

王贤虽然惊讶，但相信周臬台必有高招，便压下疑问，跟着队伍闷头赶路。五更时分，周新终于下令停止前进，但只给他们吃点干粮的时间，而且命令熄灭火把。

连日奔波下来，灵霄饶是体力惊人，也有些累了，她吃不下干粮，一边揉着酸胀的双腿，一边紧紧盯着前方的山峰，有些讶异道：“好熟悉的山

啊。”

“这是仙云峰，你来过么？”周臬台的自信，来自于他对地形的熟悉。以他持重的性格，自然不会将所有希望，都寄托在几个毛头小子身上。同时他自己也暗中勘察过这里的一山一沟，所以才能连夜准确抵达此处。

“原来是这里！”灵霄吃惊道：“我和大哥，还有韦缺缺上去过，还在上面的仙云观吃过饭呢！”

“他们被我们撵得连续几日风餐露宿，那位贵人肯定吃不消，今晚八成会住在这里。”周新淡淡道。“他们没料到我们会连夜急行军，不过这会儿，应该已经知道了。”

“所以我们在这儿？”

“等他们下山。”周新眯眼看着仙云峰上，突然低声道：“来了！”

王贤和灵霄顺着他的目光望去，果然见有火把点点，从山上缓缓而下。

“埋伏！”周新低声下令，捕快们马上丢下干粮，俯身于山道两旁。

在山区就是这样，往往看似很近，实则却是很远，过了顿饭工夫，那些人才走进了埋伏圈。

“不许动！”捕快们从道两旁暴起，将其团团围住，天光微亮，王贤已经可以看清楚，是一群大小牛鼻子……

道士们被吓了一大跳，有人一屁股坐在地上，有人浑身打哆嗦，一个老道士颤声道：“大，大王，我们是穷出家人，没有钱……”

“你才是土匪呢！我们是浙江臬司衙门的捕快！”周勇喝道：“别废话，全都趴在地上，谁动就宰了谁！”一句话透了老底，这家伙八成就是土匪出身。

道士们倒是听话，全都乖乖趴在地上，被捕快们绑了个结实。

但他们身后隔了一里的地方，突然传来清脆的树枝折断声，在静谧的夜空里分外清楚。

“坏了，后面还有人！”周勇他们不是没想到这点，但一来限于人手，二来没想到他们前后间隔会这么远。

“追！”周新大声下令，周勇忙带人循声追了过去。

“大人，八成又让他们跑了！”王贤让灵霄仔细看了那群道士，发现都是那日在白云观见过的，并没有要找的那位。

“正常。”周新却不以为意道：“他们又来了一次金蝉脱壳，我们人数太少，没法把整座山都封锁起来。”

“要是唐伯爷的军队赶来就好了。”王贤小声道。

“大军前来的话，不可能摸到山下人家才发现。”周新摇摇头道：“何况我也没指望这次能捉到他，我们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把他撵出山林！”

第一百七十四章陷落

天渐渐亮了，捕快们已经能看清对方的身影，不由精神大振，穿山过林、紧追不舍。

对方二十几人中，不是清一色的高手，其中夹着好几个累赘，需要人连拉带拽，甚至背着逃命，这对他们的速度影响很大。

眼见着双方越来越近，令人无比震惊的一幕发生了，那几个踉踉跄跄的‘累赘’，竟挣脱同伴的手，挥舞着片刀朝捕快们冲来，口中高声道：“主人，臣来世再尽忠！”

这几个毫无武功之人，手持利刃，挡在如狼似虎的捕快面前，却夷然不惧，满脸慷慨！

这注定是螳臂当车，只一转眼，几人便被捕快们打倒在地，却仍状若疯虎，完全不顾自己的死活。他们抱着捕快的腿，连撕带咬，也要阻止对方哪怕一刹，为主人赢得一点时间。

捕快们的小腿被生生咬下肉来，痛得哇哇大叫起来。无奈之下，只好改变捉活口的想法，将这些‘疯子’悉数砍杀……但那些毫无武功之人，却不知哪来的力量，双臂死死抱着捕快们的腿，掰都掰不开，最后只能将其手臂生生砍下……

灵霄已经不能看这一幕了，她紧紧蜷在王贤怀里，只要再看一眼，必然心神崩溃……

王贤也闭上眼睛，这些‘弱者’给他带来的震撼，比昨日那八位壮士还要强烈，他的内心已经强烈地动摇起来……

周新面似寒冰地看着这一幕，似乎心如止水，笼在袖中的两手却紧攥成拳，指甲嵌入肉中，血渗入甲缝……

那厢间，追杀仍在继续。

捕快们在解决了挡车的螳臂后，再次追了上去，但这次对方只背着一人，速度快了很多，以至于双方迟迟不能缩近距离，你追我赶越行越远，翻过一座山梁，一条滔滔大江便横在他们面前。

周新带着王贤登上山顶，眺望着江面，看到有数艘快船驶近，面现复杂的表情道：“看来，他们逃不过江了。”原来他早已安排了伏兵，从水路包抄对方。

话音未落，他目光突然一凝，只见河边芦苇荡中，又划出数艘快船，竟抢先朝江边驶来。

看到第二支船队出现，本已绝望的逃亡者大喜，八名劲装汉子齐齐朝被背着那人跪下磕头，慷慨激昂道：“也是臣效死的时候了！”又对背人的那个紫脸汉子，并另外几人抱拳道：“你们保护主人快走，我等来掩护！”

那主人长发散乱，看不清面容，但泪水早就湿透了紫脸大汗的后背。

但那紫脸大汉却对八人笑道：“生当尽忠，不死何益？兄弟放心，主人还有我们呢！”

八人也大笑起来，“还是大哥最解我等心意！”

“那么兄弟们，永别或者稍后见。”紫脸大汉点点头，便背着主人，大步朝河边芦苇荡跑去。另外几人朝八人点点头，沉声道：“泉下再见！”便赶紧跟上紫脸大汉，护着主人而去。

八人起身，在荒野中摆开阵势，截住追击的捕快。他们可不是前面那几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人，他们个个都是太祖皇帝千挑万选，命人教以绝顶武功，结阵配合三十年的大内高手！

昨日那八人与他们一样，但昨日的情形又与今日不同。昨日八位义士身陷重围，虑不得脱，虽然不肯就擒，却没有杀人的欲望……因为他们在深山隐居、听的是山寺晨钟、看的是高山流水、耳濡目染，修身养性，性情中早无十年前的怨恨和杀性。既然和那些大明儿郎无冤无仇，杀之无益，又何必造孽呢？战场上没了杀意，武功再高也要打折扣……

但这次不同，他们为了让主人脱险，必须要杀人，是以看似相同的阵势，却发挥出十倍的威力！他们以寡敌众却如虎入狼群，杀得捕快们败退连连，损失惨重。然而捕快们还是仗着人数优势，分兵绕侧翼继续追赶！

这一招命中八位高手的弱点，他们只好放弃结阵，分头截杀起官兵来，这下全陷入以一敌众的危险境地，但将捕快们死死拦在江边。震慑于他们的神威，官军就算有绕过去的，也不敢继续追下去，他们都可看见了，对方还有好几个护卫呢，哪敢过去找死……

江面上，两方快船竟也发生了激烈的缠斗，船上的水手武士互相射箭、投掷长矛，但谁也奈何不了谁，不时有死伤者落水，江面上便汨汨出现一团血红……

这时候，芦苇荡中竟又划出一艘小船，趁着双方都顾不上它，悄无声息

向岸边靠拢过来。

那背着主人的紫面汉子，藏在芦苇荡中，已经涉水齐腰深，看到船上的艄翁，大叫道：“快过来！”

艄翁听到这一声，赶忙把船划过来，将船桨递向那汉子道：“快带主人上船。”

紫面大汉的武功极高，在背着个人的情况下，稍稍借力便攀上船去，其余几人警惕地注视着四周，见没人逼近，才接连跳上船……

“快去救他们！”那主人终于出声了，指着江边陷入重围、疯狂厮杀的手下道。

“不行主人！顾不得他们了！船一靠岸就走不了啦！”紫面大汉劝一声，吩咐道：“老郑快开船！”

“嗯。”那艄公竟然是县里的郑教谕，他奋力撑篙，满载的小船便顺流而下。

江面上，官军自然看到了这一幕，然而截击他们的武装分子悍不畏死，双方正在进行血腥无比的接舷白刃战，竟分不出一艘船来追击，只能眼看着小船越行越远……

同样眼睁睁看着目标溜走的，还有王贤和周新，周臬台神态如常，对于异变他虽然意外，却并非无法接受。因为浦江县并非只有朝廷的人马，还有郑家、有明教，都有力量来搅局！

周新甚至有些奇怪，为何对方来得如此之迟？

“他们溜走了。”王贤嘴上说着，心里竟有说不出的解脱，他竟祈祷这船就此驶入茫茫大海，再也不要回来。

“遛不走。”周新淡淡道：“为了万无一失，唐伯爷出动了浙江水师，谁也休想从水路离开浦江。”

“大人英明……”王贤的称赞有些违心。

“一点也不英明。”周新叹口气道：“麻烦在后头呢……”

江面上，两支船队失去了厮杀的意义，终于分开了。那来路不明的船队顺流而下，官军的船则向岸边驶来。官军不仅没有完成任务，还莫名其妙死了好些人，憋了满腔怒火，自然要找人发泄。

他们的目标是重又聚在一起的那八位高手。见主人成功脱险，八位高手很高兴，尽管他们已经被捕快团团围住，没有逃脱的可能……而且船上的官军手持强弓，正是高手的噩梦。

“撤！”周勇对手下下令，捕快们便倒步后撤，将包围圈拉大，以免被弓箭误伤！

“放箭！”船上的军官暴喝一声，便有十几箭同时射向一人。那高手疲惫已极，又无盾牌甲冑，虽然尽力格挡，还是被一箭射中大腿，闷哼一声，立而不倒！

第二波弓箭又射出来，捕快们也配合着扔出短矛、朴刀等兵刃，那人彻底无法格挡，身中数箭，怒目圆睁而亡……

王贤不忍心看接下来的杀戮，先一步带着灵霄下了山，耳边似乎又响起那首‘男儿到死心如铁’……但当他定定神，那颗男儿心却猛地一颤，因为他看到县城方向，竟然浓烟四起！

不一会儿，周新也下来了，面色铁青道：“县城出事了！”

王贤重重点头，涩声道：“下官失职了……”

“这里是郑家的天下，到处都是明教的贼人，真要出事，你个外来的典史有什么用？”周新却摇头道：“你应该庆幸自己不在城里。”

王贤却苦涩道：“我的兄弟还在城里……”吴为、帅辉和二黑都在县里帮他维持局面……

“生死有命，不要做小儿态。”周新沉声道：“这种时候一定要镇静。”说着对身后的侍卫长道：“立即传信给唐伯爷，停止搜山，立即派兵进入浦江！”

“是。”那侍卫长叫周泰，赶紧写好信，放出信鸽。

那厢间，战斗结束，八人全被射死，官军这边也损失惨重，来支援的五艘船，上面一共二百军士，折了一半。二百捕快也死了十几个，伤了几十个……这还是对方以阻拦为主，并没有以杀伤为要。

留下十几名官兵一条船打扫战场，周新便带着其余人四条船驶往县城去了。一路上见许多民船驶离县城，船上人大包小包、携家带口，十足的逃难架势。

周新让人拦住一艘民船，询问发生了何事。那船上人惶然道：“灾民突然变脸，打着明教的旗号，把县城给占了！然后开仓放粮，还洗劫有钱人家！”

“县老爷呢？”王贤沉声问道，按说灾民都不住在县城，只要及时关闭城门，仗着城里的民众和数百名乡勇，县城应该不会这么快陷落的……

“喝醉了呗，还能怎样。”对方苦笑道：“事发时，他正在郑教谕家醉得不省人事呢……”

第一百七十五章建文君

小舟拐入芦苇丛生的河道，那高高的芦苇荡，就是最好的掩护。

小船上，已经换成紫面大汉撑船，首尾各有人警戒，郑教谕在舱里与主人说话。

那主人穿一身葛布道袍，已经摘掉了头上的假发，露出一个锃亮的光头，光头下是一张清瘦俊秀的面庞，一双忧郁如秋潭的眼睛，令人心碎得不忍直视。

“陛下受惊了。微臣是浦江县教谕郑河，受米知县委托在此接驾。”郑教谕俯身磕头道：“陛下万岁万岁万万岁。”

“郑教谕快快请起，我已经不再是什么陛下，你叫我一声和尚就行了。”那被称作陛下的年轻人，面现歉疚道：“为了我一个人，让你们这么多人以身犯险，我真是不忍。”

“陛下哪里话，为臣者当尽忠，早将生死置之度外。”郑教谕道：“何况陛下吉人自有天相，冥冥之中有神灵保护，是不会有事的。”突然听到僧人肚子咕噜一声，郑教谕估计他奔波许久肯定是饿了。船上准备了点心，忙献出来道：“陛下，先吃点东西吧。”

“我吃不下。”年轻人摇摇头，忧郁的目光中满是伤悲道：“安易他们自幼便在我身边，又跟我亡命十年，名为主仆，实为兄弟。”说着面颊滑过两行泪珠道：“今日却一下子去了十三个，之前引开对方的那八个，怕也是凶多吉少……”

“陛下不必悲伤，为主尽忠，求仁得仁，是臣等的光荣。”郑教谕轻声说道。“这样我们到泉下见到太祖皇帝，也可以心安理得地说一声，臣是忠臣了！”

“光荣，悲哀而已；忠臣，孤臣罢了……”年轻僧人听了眼圈微红，伸出白皙细长的手指擦拭去泪珠。忧伤地摇摇头，并不认同道：“我宁愿你们都不光荣地活着，不当这个忠臣。”

“主人，现在不是说这些话的时候。”郑教谕不能让年轻人一味消极下去，便将话题转回眼前道：“这江面上随时都会有官兵过来，我们还是赶紧寻一安全处落脚。”

“看这架势，”年轻僧人仍然摇头道：“朝廷大军应该已经包围了浦江，我不能去给你们招祸。”顿一下道：“我还是赶紧离开这里吧……”

“一时走不了了。据我们所知，唐云带着浙江大军，已经将本县的水陆通道统统封死，陛下这时候转移，无异于自投罗网。”

“看来我的逃亡之路，要在浦江结束了，”僧人黯然道。“也罢，江湖夜雨十年灯，是到了了结的时候。”

“陛下切不可悲观。”郑教谕忙劝道：“我们也不会束手就擒的，方才您看到的浓烟，就是米知县制造混乱，让明教徒趁机占领了县城！”

“荒唐！”年轻僧人眉头一皱，眼前浮现出一副到处烧杀抢掠的场面，忧郁的眼中满是气愤道：“黎民何辜？竟要被殃及池鱼？！”

“陛下有所不知，”郑教谕苦笑道：“这浦江县十来万人，一万多姓郑的，其余的也都跟郑家沾亲带故，朝廷大军一到，全都没有好结果，还不如索性反了，迎陛下入城呢！”

“这都是寡人害的……”僧人闻言心痛道。“我早该离开浦江。”

“我郑家是太祖钦封的孝悌家，陛下不来浦江去哪里？臣等为陛下尽忠，无上荣光！”郑教谕说着话锋一转：“是那燕贼太狠毒，为了斩草除根、动辄株连！”他恨声道：“十年来他倒行逆施、穷兵黩武，天下早就民怨沸腾了，只要陛下登高一呼，举起王旗，天下有无数人响应。陛下便可与燕贼再战天下了！”

这话让一旁一直不作声的几人激动起来，纷纷附和道：“陛下，咱们已经被逼上悬崖了，没什么好犹豫的了，下决心吧！”

“是啊，陛下，我们也不是临时起意！这些年为了恢复江山，郑大人在福建、程大人在江西、刘大人在岭南、王公公在云南，都已经经营日久，陛下的几位皇叔也答应，到时会举兵响应。只要陛下王旗一举，我们便可复有半壁江山！燕贼篡逆得位，倒行逆施，天下人早就恨透了他，这一次光复之战，我们赢定了！”

“你们，是早商量好的吧！”青年僧人恍然道。“怪不得这次反应如此迟钝……”

青年僧人正是朱棣苦寻不着的建文帝！当年南京城破，朱棣没有马上攻城，而是命大军退出城外。倒不是突然发了善心，而是因为胜券在握后，朱棣希望能有个完美的结局……因为他打的是‘奉天靖难清君侧’的旗号，而不是扯旗造反，要是直接冲进皇宫把建文帝咔嚓了，这个谎就不好扯了。所以他希望建文帝能识趣点，主动投降，配合他把这出戏圆上。

孰料一直文文弱弱的建文君，却狠狠摆了朱棣一道，他放火烧了皇宫，带着太子从太祖皇帝留下的密道中，直接离开了京城，留给朱棣一片废墟和一块难解的心病！

原本按照计划，离开京城后，建文将往南方与在那里募兵的齐泰、黄子澄等人汇合，孰料书生无用，兵没募到多少，反被人捉拿献给了朱棣。无奈之下建文君只好先隐藏下来，等待机会、相时而动。

谁知等来等去，等到的却是忠臣纷纷被屠戮的噩耗。方孝孺拒绝为朱棣起草登极诏书，朱棣强逼，方孝孺便写下‘燕贼篡位’四字，朱棣愤怒地丧失了理智，咆哮道：“你不写，不怕我灭你九族吗？！”

“诛我十族又如何！”方孝孺只是话赶话的一句，朱棣却真将其凌迟处死，诛灭十族！人从来只有九族，朱棣为了凑上十族，又将方孝孺的朋友和学生拉出来凑数……

方孝孺的惨剧只是血腥的屠杀的开始。那位曾在济南险些要了朱棣命的铁铉，被他割耳鼻后煮熟，塞入其口中。朱棣问铁铉：“甘否？”铁铉答道：“忠臣孝子之肉，有何不甘！”最后被凌迟，杀其子……

还有黄子澄，凌迟，灭三族！齐泰，凌迟，灭三族！练子宁，凌迟，灭族！卓敬，凌迟，灭族！陈迪，凌迟，杀其子！此外，铁铉妻、女，方孝孺女，齐泰妻，黄子澄妹悉数没入教坊司为妓女……

这种惨无人道的株连和杀戮，并不是一时的，而是贯穿朱棣登极的前期，朝野上下，但凡与建文帝有联系的，都惨遭鹰犬构陷杀害……毫无疑问，这种腥风血雨的疯狂杀戮起到了震慑作用，让天下人噤若寒蝉，再没有敢指责朱棣篡位的了……

建文君也被吓住了，他原本还揣着东山再起的愿望，但看到自己给忠臣带来的巨大灾难，他的斗志冰消云散，只想从此隐姓埋名，了却残生，不要再给臣子百姓带来灾难了。

然而那些跟他出亡的大臣，却都满怀着国仇家恨，发誓要将燕贼碎尸万段，让他重回大宝。他们根本不听建文的劝阻，便分赴各省秘密联络，十年里一直在为起义做着准备……

建文君虽然有被绑架的感觉，却知道这是他们活下去的动力所在，不是谁都愿意跟自己一样隐居，对那些性烈如火的大臣来说，了却残生还不如死了利索，所以他一直消极地听之任之……

小舟上。

听了建文的问题，几个臣子面有愧色道：“臣等不敢欺君，我们确实已经谋划许久了。郑大人和明教的人结盟，约定共举大业。这次明教精锐尽出，加上郑家的力量，守住浦江没问题。可是因为郑家老爷子坚决反对起事，这是我们之前没想到的……所以一直拖到今天，才不得不发……”

“……”建文帝的脸色很不好看，但他的语气仍然很温柔道：“你们想让我作甚？”

“请陛下去说服我家老爷子。”郑教谕苦笑道：“我郑家的子弟兵只听他的，他只听陛下的话。”

“他为什么不肯答应？”建文淡淡问道。

“人老了，就不愿冒险了。”郑教谕苦笑道。

“你们现在已经把该干的都干了，”建文语带讽刺道：“他还能不答应？”

“老爷子就犟在这里，”郑教谕小声道：“他坚持不肯与明教合作，我们才拖到现在，不得不仓促起事……”顿一下道：“但就算明教已经占领了浦江县，没有陛下的首肯，老爷子也不会与他们配合的。”

“还是老人家懂我的心意……”建文幽幽一叹道。

“陛下切莫犹豫！”见他仍是如此消极，众人忙劝道：“现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这一箭射出去，要死多少人？”建文叹气道。

“我们已经死了那么多忠臣。”臣子们哭泣道：“不能让他们血白流啊陛下！”

“可是，我不想继续流血了……”建文说着，见臣子们悲痛欲绝，叹息一声道：“放心，我会去见老爷子的。”

臣子们以为皇帝终于回心转意，登时兴奋起来！

第一百七十六章无能

浦江县城上空悬起了明教的火红大旗，城头上站满了头裹红巾、手持刀枪的明教徒，每个人脸上都写满了亢奋与欲求不满……

城头上，立着数名挂着大红披风的明教头目，为首一个身材异常魁梧，五十多岁，目似铜铃、须发虬结，就像只凶恶的猛虎。他正是明教四大护法之一的虎王秦中元，此刻傲立城头，指点江山，端的是顾盼自雄。

站在他身边的，竟然是米知县，老米仍穿着朝廷的七品官服，却也被人围上了片红披风，显得不伦不类。此刻他正在生气，那颗酒糟鼻子涨得通红，一张老脸绷得连皱纹都快消失了。

“还生气呢老米，”见他这样，秦中元声如洪钟地笑道：“老夫不是已经约束孩儿们了？”

“晚了。”米知县顿足道：“入城前我们是怎么约法三章的，你们是一条也没做到！”

“米大人，你过了吧。”秦中元还没说话，他的手下先不乐意了：“儿郎们憋了这么久，一时管不住伤几个人，玩几个女人、抢点东西，算得了什么？”顿一下道：“现在不都已经不抢了么，干嘛非抓着不放……”

“说得轻巧，一把火把县城烧了一半！你让老百姓怎么看你们！”米知县怒道：“虎王是当过红巾军的，应该知道他们是怎么兴起，又怎么完蛋的！”

“姓米的，我们护法给你面子，别给脸不要脸！”有人怒道：“有种别指望我们红巾军啊，哪有端起碗来吃饭，放下筷子骂娘的道理！”

“住口！”虎王突然暴喝一声：“怎么跟米先生说话呢！”说着哼一声道：“米先生这才是做大事的样子，我们是红巾军，不是土匪！”

听虎王这样说，米知县面色稍缓道：“亡羊补牢、为时不晚……”

“怎么补？”虎王问道。

“强奸、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米知县沉声道。

“太过分了吧！”虎王的手下愤怒地聒噪起来。

“……”虎王的脸色也阴沉下来，大道理他也懂，但他是出了名的护犊子。再说才下一城，大家都正在兴头上，要是非但没好处，还得掉脑袋，让

他这个老大还怎么当？

但是他想守住浦江城，离不开米知县和郑家的帮助，这叫他好生为难。

“不是我跟你们过不去。”米知县叹口气道：“浦江的民望就是郑家，郑家就是浦江，要是不严惩凶徒，怎么让郑家加入进来？”

“郑老头答不答应还两说呢。”虎王的手下冷声道：“我们家青虎八成就是郑家杀的……”

提到枉死的徒弟，虎王愈发坚定自己的想法了：“有道是一个巴掌拍不响。严肃军纪之前，得先让我看看建文帝吧！”顿一下道：“他要是来不了，兄弟们岂不要被坑死？”

“陛下已经去郑宅镇了，亲自说服郑老爷子去了。”米知县淡淡道：“不久就会有好消息。”

“是么？”虎王不禁一喜，旋即又不悦道：“你这老米，忒不老实，让我的儿郎去送死，自己却派人偷着摘桃子！”

原来那支突然杀出，与官军缠斗在一起的船队，是明教应米知县之请派出的，那帮人刚刚铩羽而归……一番苦斗、死伤过半，却被人抢走了建文。虎王还在猜，是哪路神仙如此能掐会算，原来是米知县又派了自己人跟在后面……

“虎王何出此言？”米知县却淡淡道：“你我现在同殿为臣，自然要通力合作了。我的人救走了陛下，总比落在官军手里强吧？”

“别岔话题，我的意思是，你为何不早打招呼？”虎王怒道。

“战场上瞬息万变，谁能预料到会是那种局面？”米知县道：“我只是派人跟去看看而已……”

“哼！”虎王哼一声，他是不屑于跟书生斗嘴的，因为他根本斗不过……

米知县没猜错，建文君已经由地下密道抵达了郑宅镇。但在没有做出决定之前，他是不会公开露面的。郑家方面，更是将他的到来，视为压倒一切的头等大事……当然所宣称的原因不是前皇帝驾到，而是说明教造反、县城沦陷，这样镇上就有充足的理由戒严了。

郑老爷子满面愁容，来到祠堂后院的藏书楼中。郑家这样的书香门第，自然是设有这种玩意儿的，而且规矩极多，防火防盗防虫防鼠自不消说，没有族长的钥匙，谁也不能开门……

打开藏书楼的大门，郑老爷子独自一人进去，转身便将大门上了锁，然后才颤巍巍地一级一级上楼。

上到二楼，郑老爷子来到一个书柜前，费劲地辨认良久，方将角落的一本书抽出来，把手使劲伸进，掏摸了半天，突然听到‘咯楞楞’的动静响起，靠墙的一个大书架竟缓缓滑出了一尺，露出个黑黢黢的小门，飕飕透着阴风。

从战乱年代过来的大家族，都喜欢挖逃生密道，郑家随时都能遭到灭顶之灾，自然更是不遗余力。郑老爷子跨了进去，将一个门环样的东西扭了一圈，那大书架便已轧轧地滑回原处……

变戏法似的，郑老爷子手里多了盏气死风灯，他借着灯光慢慢前行，只见里边道路更是繁复，七拐八弯，到处是路。这叫八卦迷魂阵，除一条可走通外，其余的条条不通，可见花了多少心思。

也不知走了多久，老爷子看到前面有亮光闪动，便学了几声蛐蛐叫，那边也回了几声。不一会儿，便见一人匆匆过来迎接，竟然是郑教谕。

“大伯来得这么快。”郑教谕去搀扶郑老爷子，郑棠却甩开他的手，不让他碰自己，冷笑道：“你们学曹操挟天子令诸侯，我不得乖乖过来？”

“大伯若是生气，回头家法伺候就是……”郑教谕厚颜道：“不过现在，还是别让陛下久等了……”

“哼……”郑老爷子怒哼一声道：“千古罪人！”他没有说主语，也不知道具体所指……

嘴上这样说，但郑老爷子是不肯亏了君臣之礼的，赶紧整整衣冠上前，来到紫面大汉把守的一间密室内。

紫面大汉侧身让郑棠进去，却把郑教谕挡在外面道：“主人要单独和老爷子谈谈。”

“唉。”郑教谕只好在外面候着。

虽然是地下密室，但很是宽敞，建文打坐在个蒲团上，面前一盏油灯，橘色的灯光如豆；一炉檀香，奶色的香烟袅袅……

建文在闭目念经，郑老爷子跪听了一会儿，发现是往生咒……

“南无阿弥多婆夜、哆他伽多夜……阿弥利哆、悉耽婆毗；阿弥唎哆、毗迦兰帝……枳多迦利、娑婆诃……”

听着建文念经，郑老爷子不禁有些出神，袅袅白烟中，他回想起自己亲身经历过的建文年间……

建文帝名叫朱允炆，是太祖皇帝之孙。为了维护嫡长继承制，杜绝将来在皇位继承问题上的纷争，在太子朱标早亡后，太祖按照继承原则，立允炆为皇太孙。之后太祖召集天下名儒，悉心教导允炆，希望他能成为一位合格的守成之君。

太祖皇帝英明神武，不类凡人，但一生也是犯错不断，尤其是在对读书人的认识上，始终是稀里糊涂。他切身体会过儒生治国的无能，因此才会停科举达十年之久，却仍难免仰视读书人，将白纸一样的继承人交给一帮儒生教导。

太孙的老师齐泰、黄子澄、方孝孺等人，人品学识都是非凡的，但这些满腹经纶的学究，大都没有行政经验，更不要说斗争经验了。他们的所思所想无不符合圣人之言，也充满了一厢情愿……百无一用是书生，这些人就是处理日常问题都勉为其难，更别说复杂险恶的国政大计了。

而且……好人从来不会是好皇上，这是反复验证了千年的真理。而允炆偏偏继承了他父亲温良的品性，完全不类太祖皇帝。于是温顺性格和儒家教育共同作用下，年轻的太孙书生气十足而又温文尔雅，他从心底就不认同祖父那些残酷的政策，他衷心向往的是实行圣人所说的‘仁政’。

洪武三十一年，太祖驾崩，同年允炆登极，次年改元建文，号为建文皇帝，时年二十一岁。而彼时，他的众多叔叔大都年富力强，手握大军于四方，对这个文弱的侄子虎视眈眈……从当太孙起，建文帝就有莫大的危机感，他十分害怕叔叔们伤害自己，如今终于当上皇帝，他迫不及待地要改变这种局面，便将黄子澄、齐泰、方孝孺等人，都提拔为翰林学士，共参国政……从此，国策的制定和执行，便尽由这三人掌控，他们成了实际上的相国。之所以没有相国之名，不过是因为太祖将‘不许立宰相’的命令，写进了祖训里……

于是，一个毫无经验、充满了理想色彩，却又极度缺乏安全感的年轻皇帝，和几个道德高尚的书呆子，开始了一场令人瞠目结舌的低能表演……打个很恰当的比喻，就好比后世玩斗地主，地主手里抓着两个炸弹带大小王，却硬生生把自己玩死，绝非常人之所能。

第一百七十七章儒生误国

有道是得民心者的天下？其实此话是书生之言，不足为训。不信你细数上下两千年，看看有多少不得民心却得天下的帝国……强秦、北魏、北齐、辽金、蒙元、满清……几乎有一半的朝代不得民心得天下，所以儒生之言听不得，不然非给坑死不可，譬如黄子澄之于建文君。

建文帝在位的短短几年时间，取消了太祖那些残酷的刑罚、大力减免天下田租，而且还裁军、缩减开支，以减轻百姓负担。其中最著名的一项，就是均江浙田赋。江浙重税向来是天下数倍，建文帝认为不公，悉予减免。这样的皇帝自然会得到臣民的真心拥戴和喜爱，尤其是在经过太祖朝的严刑峻法后，文官和百姓都称他是难得一见的仁君，甚至将之与宋仁宗相比……

但是几家欢喜几家愁，他却得罪了勋贵和藩王，而这两者，掌握着大明朝的军事力量……

勋贵武将恨他一味的偏向文官，偏听儒生们的建议，拼命提高文官集团的地位，却裁军、压制武人，使开国勋贵子孙们的地位骤降。这主要是方孝孺对朝廷机构的改制带来的。首先，他将六部尚书从二品提到了一品，又在尚书和侍郎之间，加了个侍中之职，这使得六部尚书的地位大大提高。接着又大大提高国子监、翰林院和詹事府的编制和地位。这样做的目的分别是，加强对预备官员的儒家教育，提高翰林学士……也就是他们本身，在朝廷决策中的地位，以及加强对帝国继承人的教育和训练，使得以后的帝王更加听从文官的话。

还有各种对朝廷机构的改革，说白了就一句话，加强文官之治，以削弱将军们和藩王们的权势。这让武将们怨声载道，为未来与燕王的交锋中，朝廷军队出工不出力，埋下了严重的隐患。

当然，单独惹到武将也没什么，毕竟大明朝桀骜不驯的强悍武将，都被朱元璋杀光了，剩下的耿炳文、宋忠之流，都是些敢怒不敢言的窝囊废，更不敢造他这个皇帝的反。

但同时，年轻的皇帝和他的书呆子师傅们，又把藩王得罪狠了……

太祖皇帝是雄主，却也是父亲，儿子们手心手背都是肉，自然想让每一个儿子都过得好，他将九个皇子封在边境，命其练兵备边，又将十几个儿子封在全国各地，他生前对允炆说：“我把御外侮的责任交给诸王，边臣不动，让你做太平天子。”

允炆心中却别有滋味，接话道：“敌国入侵，由诸王对付；诸王有异心，由谁来对付？”

太祖默然良久才问了句：“你怎么看？”

“以德争取其心，以礼约制其行。如果无效，削他的属地；再无效，改封到别处。这样再不知改悔，就只好举兵讨伐了。”允炆的答案显然是早就想好的，更显然的是，在他当储君时，就已经对那些强悍不逊的叔叔们充满了戒心，而有了长盘的打算。

可惜，说得头头是道，付之实行却操切鲁莽，错上加错，生生将大好河山拱手送人……

齐泰、黄子澄乃一等一的忠臣，却缺乏韬略更无计谋，根本无法担当攸关国本的削藩重任，尤其是黄子澄，绝对是朱棣的天字一号大功臣，若非他尽忠而死，绝对是朱棣的金牌卧底……洪武三十一年，太祖皇帝驾崩，齐、黄二人草拟遗诏命令诸王，不必至京师奔丧，王国所设的官吏，听朝廷节制！

命令前一部分还好说，诸王桀骜不驯，又都是长辈，不服幼主，万一有人觊觎大位，起而谋逆，很是危险。但要节制王国的官吏，则显然是防范诸王，当然会招致极大的反感和警惕，告诉他们我要对付你们了！还没动手，先搞得怨声载道，建文一上来就出了昏招……

对付诸王之心既已昭然，建文帝坐稳皇位，便命齐泰、黄子澄密议削藩的步骤。在当时，握有兵权的镇边九王之中，燕王朱棣相貌奇伟、智勇有大略，在与蒙古的残酷战斗中，成长为大明最强的武将，他麾下兵精将广、谋士如云，其志向深不可测，与太祖皇帝别无二致！年轻皇帝心中的恐惧，大半要来自此人。

齐泰认为如果除掉燕王，则群龙无首，不足为惧，主张先拿燕王来开刀，黄子澄却不以为然，他说燕王太强，必须精心布置，万无一失再出手。而周、齐、湘、代、岷诸王，在太祖时就有不法的行为，削之有名。现在应该先问罪燕王的一母同胞周王，剪除燕王的手足……

两个人的意见一摆出来，可见齐泰还比黄子澄强些，至少还知道‘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当时是，建文帝为太祖皇帝所立嗣君，身居大宝、为国之正统，军民百姓皆以其为主，文臣武将无人不从。如果一上来就将雷霆手段加之燕王，朱棣根本毫无还手之力，相反还是新君立威的大好机会。

而黄子澄那一套说得好听，其实就是先捡软柿子，去试探一下燕王的反应。如果燕王是个弱者，自然会吓得乖乖就范，但谁都知道朱棣是从茫茫大漠、尸山血海中走出来的绝世强者，这种人会被吓到？只有黄子澄这样的二百五才会相信……

可惜在齐泰黄子澄意见相左时，建文帝都会听后者的，估计是智商接近共鸣更强吧。

于是建文帝继位还不满月，便派人将五位皇王抓到京城来，全然不见对待臣民时的仁慈。但是那些莫须有的罪名不足以为藩王定罪，建文帝想把他这五位叔叔放掉，但在齐、黄力争之下，最后还是将五王治罪。这时候悲剧发生了，湘王朱柏在审讯中无以自明，竟于忧愤之下阖宫焚死，天下震动！也让朱棣彻底下定决心，提前谋反！

之所以说是提前，是因为朱棣在和和尚军师道衍的怂恿下，早有谋反之心。招致奇才异能之士、暗中打造兵器、秘密操练兵士，但是之前朱棣一直没有下定决心。一个是他身为亲王，已经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如果谋反失败，只有死路一条。这一条在目睹了兄弟们的下场后，变得不是问题，因为他很清楚下一个倒霉的就是自己。

另一个顾虑是他的三个儿子还滞留京里呢，一旦自己谋反，三子必然被诛。为此他上书称病，请求遣还三子。这时齐、黄二人的意见又冲突了，齐泰主张将三子扣为人质，黄子澄则认为不如放还，打消燕王的疑虑，待朝廷布置妥当，再派兵突袭、一举成擒！

已经找不到比‘白痴’更合适的词语来形容黄兄了。当是时，他老兄已经将燕王封地所在的北平布政使、都指挥使全都换了个遍。又以出兵山海关为由，调走了燕王的一半精兵，变相地收其兵权。在五个兄弟相继被做掉的背景下，这些剑拔弩张的布置，燕王就是用脚指头，也能想明白朝廷的用意？而黄子澄居然以为放还燕王之子，便可以瞒住燕王，简直是掩耳盗铃、愚不可及！你已经把人家的兄弟都干掉了，已经对人家监视居住了，还指望麻痹人家？！如果他不是被朱棣收买的，那就是白痴一个。而历史已经证明，黄子澄是忠臣，所以他是纯粹的白痴！

前面说过，遇到齐、黄意见相左时，建文帝总是听后者的，于是放了自己的堂兄。但这种意见也能言听计从，不得不说一句，果然还是白痴与白痴之间，有共同语言。

等三位王子返回北平，燕王喜出望外，连呼‘天助我也！’自此再无顾忌，开始紧锣密鼓地谋反！

此时双方实力对比之悬殊，如蚂蚁之于大象。建文这边是朝廷的数百万大军、全国各省的人力财力，而朱棣起兵时，只有嫡系的八百卫士，仅占领北平一座城池，粮草、兵器、财政，全靠这座孤城支撑。这种情况下，建文都能输掉江山，真要把太祖皇帝气得从孝陵里爬出来。

毫不夸张地说，朱棣能以一城夺去天下，他本人的强悍并非主因，还是靠他的对手实在太愚蠢！

譬如朱棣准备造反前，便有北平的大臣向朝廷告密，于是建文决定向叔叔动手，当时北平有朝廷的重兵，将领也是忠心耿耿，朱棣只有王府里的八百护卫。谁知一夜之间，结果北平却被朱棣夺了……原因竟然是建文的密旨里，没提到捉拿朱棣，只说捉拿其下属，搞得围攻王府的将领不知所措，白白牺牲，军队全部投降了朱棣……

再比如一开始平叛的耿炳文老成持重，看穿朱棣的弱点，准备将其耗死，结果黄子澄以为他作战不利，老迈不中用，便让建文换上年轻气盛、说起兵法头头是道的李景隆……建文帝那么大学问，肯定知道纸上谈兵的典故，耿炳文是太祖皇帝留给他守江山的廉颇，而李景隆就是那个二世祖赵括，结果也和长平之战一样，五十万官军被三万燕军打得落花流水。

第一百七十八章决定

还是那句话，朱棣能战胜建文、逆袭成功，自身努力还是次要因素，必须要对手蠢到逆天才行。比如李景隆，当他抵达前线时，发现大军一鼓作气，眼看着就要攻破北平了，这位二世祖不高兴了，因为这时候拿下北平城不是他的功劳，那还得了！谁敢跟本帅抢功？李大帅当即下令，谁攻的城，马上给我退回来！他爹一代军神李文忠要是知道自己有这么个儿子，非得和太祖皇帝一起气活了不可。

摊上这么个老大，几十万大军倒了八辈子霉，结果全军覆没……

按说就是瞎子也该看出这货比赵括还坑爹了吧？可是黄子澄这白痴，回头竟然又建议派李景隆去领兵打北平，也不知姓李的给他塞了多少好处……而建文对黄子澄的信任，也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竟又答应了。

人说同样的错误不能犯两次，建文帝就偏偏不信邪，结果这次李景隆又刷新下限了。到了北平，他竟然被郑和吓得逃跑了，逃就逃吧，竟不跟部下说一声，把六十万大军留在冰天雪地的北平外围喝西北风……

就这样一个败掉百万大军的罪臣，换在哪个朝代，都够死一百回了，可是在仁慈的建文这儿，他竟毫发无伤。但是比起建文对朱棣的爱护来，这又算不得什么了……从一开始兵围燕王府，一直到靖难之役开打三年，建文帝反对嘱咐他的将领，别让我背负弑叔的罪名……

皇帝金口一开，朱棣自此成了刀枪不入之体，简直就是开了挂，自从得知好侄儿的关爱后，朱棣自然要将这份‘好意’用到极点。每战必冲锋在前，朝廷军只能避其锋芒，燕军往往势如破竹，战局往往就此扭转。

除了在战场上耍赖，朱棣还用来打击对手的士气。一次大战后，他竟只带了十余骑，在官军大将盛庸营垒前，呼呼地大睡了一夜。第二天一大早，盛庸的人马跃跃欲试地围定了燕王。燕王却面不改色，朝着盛庸一阵胡吹海侃，然后从容地从铠甲阵中穿过，扬长而去，盛庸不敢拦。

拜托，这样还打个屁啊！官军士气萎靡到了极点……

而朱棣的神话就此铸成，之后哪怕遇到失败和艰难的局面，他手下的将士都坚信，如天神下凡的燕王殿下，才是大明朝的真命天子，一定会带给他们最终的胜利！

而建文帝这个仁慈博学的年轻皇帝，从没经历过一天的战场洗礼，在一帮二百五儒生的参谋下，他军令零散、赏罚无度，政治上彷徨无措、朝三暮四。在两军交战的最关键时分，建文帝竟伤情于宫嫔投缳自尽，不能自己，

深居简出，无心于朝政。朝廷上下离心离德，悲观失望的情绪迅速弥漫开来……

终于，建文四年，朱棣采纳姚广孝的建议，避开城市直捣京城。在建文帝格外恩典下得以活命的李景隆，毫不犹豫地背叛了皇帝，与谷王一道开城门迎燕军进京，建文帝的所有儒雅仁和，太祖冀望于他的煦和文治都恍若一江流水向东流，奔流到海不复回……

郑棠的思绪又深又长，十年来，他还没这么仔细地回顾过那段历史，因为他怕被无边的挫败感压垮，再也没有勇气支撑到建文帝重新振作的那天……

这时候，诵经声停了，那位无能而仁慈的皇帝、忧郁而悲悯的僧人，缓缓睁开了眼睛，对他柔声道：“老爷子，给您添麻烦了。”

听到这句话，郑棠回过神来，纵使对建文君有再多的意见，每当看到这双忧郁如湖水的眼睛，也都烟消云散，他恭恭敬敬地叩首道：“老臣拜见皇上。”

“老爷子何必多礼，”建文君缓缓摇头道：“落拓江湖不是君，快起来说话。”

“谢皇上。”郑棠便坐在与他相对的蒲团上，视线微低，以别尊卑。

“对不起。”建文君望着郑棠，歉然道，“不祥之人给郑家、给浦江带来大祸了。”

“怎么能怨皇上？”郑棠摇头道：“世上本无祸，庸人自取之。若非孽子与明教勾结，朝廷又怎会盯上浦江，最终招致陛下暴露呢？”其实酿成危局的原因很复杂，但老爷子为了让皇帝心里好过，揽过了责任。

“令郎忠义无双，当年陪我离开京师后，便一直四处奔走，苦求复国，岂能责难？”建文君道。

“皇上仁厚，如今朝廷大军压境，县城已经被明教所占，一场大战一触即发，浦江再无尺寸之地可称安全。”郑棠入正题道：“老臣请问皇上圣意如何？”

“这正是我来找你的原因。”建文面露困扰道：“我自己的想法，当然是不愿再给百姓带来痛苦，为此我宁肯向皇叔自首。因为寡人这些年静修苦禅、反思过往，已经很清楚自己根本不是皇叔的对手，但是臣子们如今已经举事，我如果临阵脱逃，他们八成要遭朝廷毒手。就算朝廷网开一面，饶其性命，他们也生不如死，这对他们实在太不公平了……”

“……”听了皇帝的话，郑棠轻叹一声：“陛下总是这样替别人着想。”顿一下沉声道：“如果陛下想去县城与明教会合，老臣会立即敲响警钟，集合两千子弟兵，誓死追随陛下！”

“去了县城又能怎样？”建文目光中满是迷茫道：“真如他们所说，半壁江山归顺，各省联军光复京城么？”

“这个……”郑棠低声道：“不可能的。”

“嗯……”虽然早知道希望渺茫，但听老爷子如此斩钉截铁，建文君还是有些沮丧。

“陛下容禀，老臣以为原因有三。”郑棠沉声道：“一者，如果现在浙江的军队还在海上对付倭寇，我们起事还有可乘之机，但现在，唐云的军队已经包围了浦江，我们一旦打起陛下的旗号，他一定不惜代价攻城，浦江县城低矮狭小，易攻难守，只怕各省还来不及响应，我们就先城破人亡了。”

“二者，郑洽他们在各省的活动，老臣还算清楚，知道和他们打交道的都是文官和藩王。但十年前的经验告诉我们，打天下文官不顶事，还是得靠武将。偏偏朱棣在军队中的威信极高，各省军官多是跟他造反起家的，非但不可能站在我们这边，一旦起事，还会像唐云一样不遗余力地消灭我们。陛下想想，凭文官们拉起来的乡勇义军，能对付得了那些能征善战的官军？只怕各省起事之时，就是忠臣蒙难之日……”

“三者，如今的时机不对。如果前年起事，老臣还能看到些希望，当时朱棣北征，郑和南下，张辅又在平交趾，大军在万里之外，国内空虚不设防，老百姓又被压榨得苦不堪言。那时起事，难度要小，响应的人要多。但如今朱棣和郑和的大军早已回京，只有交趾有战事，老百姓又能喘动气了。我们此时起事，天时、地利、人和都不占，困难倍增，希望渺茫……”

“唉……”听了郑棠的话，建文心里最后一丝侥幸，也彻底破灭，顿一下，他幽幽道：“可是县城那边已经起事了，还有各省怕是也有所行动了吧？”

“占据县城的是明教的人，”郑棠森然道：“明教是太祖皇帝钦定的邪教，陛下若与其搅在一起，还有何正统大义可言？”顿一下道：“至于各省，陛下放心，文官最大的毛病就是瞻前顾后，极少一往无前的勇气。不确定陛下真在浦江现身，他们是不会行动的。”

“嗯。”建文点点头道：“郑家怎么办，朝廷知道寡人藏在浦江，是不会放过郑家的……”

“郑家早将生死置之度外，陛下不必介怀。”郑棠却淡淡道：“何况我们是太祖皇帝亲笔所题的‘孝悌之家’，没有真凭实据，朝廷也没法动我们。”

朱元璋实在是厉害，写了几个字，就让郑家豁出身家性命来保护他的孙子。

“唉，你们被这几个字害惨了……”建文幽幽一叹道：“郑家忠义无双，我不能让你们遭难。不如你们把我绑了献出去，换条生路吧。”

郑棠倏然望向建文，见他说这话是认真的，并不是开玩笑，不禁暗暗感动，这位虽然不是明主，但却是仁君，也值得效忠一世了。便断然摇头道：“若干这种卖主求活的事儿，我郑家将为天下唾弃，遗臭万年！还不如一死以全名节呢！”

“唉……”建文想想也是，对郑家这样的人家来说，名节高于一切，包括生死。“那老爷子有别的法子？”

“陛下无须多虑，此事交给老臣了。”郑棠点点头道：“只是陛下要先在这里委屈几日了，等时机成熟，自然会有办法。”

“我在哪儿都能待，”建文帝握住郑老爷子的手，真心实意道：“还要以郑家子孙为计，别因为我赔上全族！”

“陛下放心……”郑棠低声道：“老夫的几个孙子重孙，已经去了福建……”

第一百七十九章心思

白马镇是浦江县的门户之地，也是浦江巡检司所在之处。如今已经变成一座兵城，浙江都司的两万中军，将这座小镇塞得满满当当，大街上到处是全副武装的官兵、运送辎重的大车，还有拉车牲口的粪便味道……但总体来说军纪还算尚好，毕竟浙江的军队常年与倭寇作战，军纪没有松懈下来。

巡检司衙门已变成了都司行辕，都司亲卫新设了栅门，衣甲鲜明的卫士严加戒备，任何人不得冲撞行辕。

进去行辕里面，更是三步一岗、五步一哨，一路都是戒备森严，直到正堂前。

正堂上悬挂着浦江县及周围的山川地形图，还摆放着沙盘。原先的桌案已经撤去，换上了唐伯爷那张硕大无比的紫檀木帅案，摆放着文房四宝、笔架镇纸、文书卷宗，还有黄绫包裹的大印！

浙江都司、新昌伯唐云，穿一身威武的蟒袍，负手立在那由高手匠人精心制作的浦江县地形沙盘前，目光紧紧盯着距离白马镇一步之遥的郑宅镇，眉头紧紧锁着。直到外面侍卫通报一声：“大帅，周臬台来了。”

“请。”唐云转过身去，不一会儿，一身绯红官袍的周新进来，面容冷峻如三冬寒铁，朝唐云行礼道：“伯爷辛苦了。”

“不辛苦，周老弟才辛苦。”唐云伸伸手，请他坐下，又有侍卫上茶。唐云自个也在正位上大刀金马坐下道：“这些日子在山里跑得，人都瘦了一圈。”顿一下，哈哈笑道：“收获肯定不小吧？”

“还好。”周新自然能听出他是在揶揄自己，淡淡道：“捕杀叛贼二十一人，验明正身后，其中三个阉人，基本可以判定，他们就是我们要找的人。”

“那正主呢？”唐云摸着络腮胡子问道。

“那人也被逼出山林，逃入市镇了。”周新沉声道：“相信有伯爷的铜墙铁壁，他插翅难飞！”

“当然……”唐云皮笑肉不笑道：“哥哥我的军队已经部署完毕，听老弟的调遣。”

“不敢。”周新知道，这是自己传话给唐云，让他速速率军进入浦江的后遗症，只好解释道：“下官岂敢凌驾伯爷之上，只是事出紧急、关系国本，若有非礼之处，还请伯爷海涵。”

“你把我看成什么人了？”唐云脸上的阴阳怪气这才淡些，笑道：“再说是皇上说，让我听你的，你只管差遣就是，不必多心。”

“不敢不敢。”周新道：“以伯爷之见，眼下该当如何？”

“我说了，听你的。”唐云看似粗豪，但是靖难走过来的功臣，又经过十年的权位浸淫，早就老奸巨猾了。他知道这次的事情，实乃天下第一大事，稍有差池，就可能面临圣上的雷霆之怒。想到永乐帝那阴冷的眼神，豪气干云的唐伯爷就忍不住打哆嗦，这是他能遵从旨意，听一个文官命令的原因。

“事发第一时间，就已经八百里加急奏报朝廷，但下了这场雪，最快也得三天后才有旨意。”周新缓缓道：“京城远在千里之外，我们不能把责任都推给陛下，还是得自己来拿主意。”

“嗯。”唐云颌首道：“胡濬什么时候到？”

“他现在在江西，差不多也得三天才能赶来。”周新道。

“看来，只有老弟拿主意了。”唐云有些幸灾乐祸道。

“那下官就斗胆说说。”周新沉声道：“虽然明教占了县城，看起来情况很危急，但是你我都清楚，比起我们真正的任务，这无足轻重。”

唐云点点头，听他继续道：“所以我们的目标只有一个，就是找到他。现在有两种可能，一个是他在明教手里，另一个是他在郑家的保护下。前者的话，在出逃无望的情况下，他的目的地必然是县城。后者的话，他应该躲在郑宅镇。”

“郑家和明教没穿一条裤子？”唐云沉声问道。

“目前看，还没有合流的迹象。”周新道：“不然局面绝不是这样子。”

唐云想一想，点头道：“不错。”郑家也好，明教也罢，想要单独跟朝廷对抗，都是不可能的。他们唯一的办法是合流，共守浦江城，才有可能坚持到援兵到来……姑且认为他们有援兵。“那还等什么，立即包围郑宅镇，先把郑家灭了，防止他们合流！”

“郑家……”周新嘴角扯起一丝苦笑道：“是那么好灭的么？”

“又有何难？”唐云冷笑道：“本帅此番精锐尽出，还怕他两千乡兵？”

“伯爷误会了。”周新摇摇头道：“下官的意思是，郑家乃太祖亲封的江南

第一家，天下孝悌的楷模，我们将其消灭，如何向天下人解释？”

“呃……”唐云想想也是，郑家该死的理由自然充分——胆敢窝藏废帝，足够灭他九族了！可是皇上早就宣布建文已死，这条理由自然不能用了。“勾结明教，意图谋反？”

“那让太祖的颜面何存？”周新摇头道：“而且还有一点，太祖当年定《皇明祖训》，就是以郑家的家训为蓝本，这是天下皆知的……”言外之意，若郑家意图谋反，其家训自然不足为训，那置《皇明祖训》于何地？

这一点很要命，因为朱棣当年造反，打的就是建文听从奸人妖言，乱改祖宗成法，故而要‘奉天靖难清君侧’的幌子。等他当上皇帝后，自然将建文帝的改革措施全都废除，为了彰显自己皇位的正当性，他更是处处标榜自己是太祖皇帝最忠实的继承人，根本不可能去否定《皇明祖训》。

“这也不能，那也不能，你说该怎么办？”唐云没想到，要对付郑家还真是狗咬刺猬——无处下嘴呢！

周新就等他这句呢，闻言呷一口茶道：“真正的贡品龙井，伯爷待下官不薄啊。”

“呵呵，知道就好。”唐云嘴角抽了抽，他想起对方乃一省廉访，万一参自己私用贡品，肯定要被皇上骂的，态度不禁愈发客气了……

“郑家的命运，不是我们能决定的。”周新搁下茶盏道。

“是，应该由皇上决定。”唐云点点头，又苦着脸道：“可做臣子的怎么能把难题推给皇上呢？”能说出这句话来，就说明朱棣绝不是任人唯亲。

“伯爷说得对，”周新毫不意外，颌首道：“所以对郑宅镇，我们应该以保护之名围而不攻，然后一面加紧光复县城，一面逼郑家交人。待攻下县城，若确定那人不在明教手里……”顿一下，他一字一句道：“说不得，把郑宅镇掘地三尺，也要把他挖出来！”

“还是老弟想得周全。”唐云摸着钢针似的胡子道：“那成，咱们分兵两路。我带人去攻城，你带人去包围郑宅镇，如何？”

“又要封锁县境，又要攻城，又要封锁郑宅镇。”周新有些担心道：“兵力会不会太过分散？”

“哈哈，这个你就是外行了。”唐云得意笑道：“浦江区区弹丸之地，五万大军不是太少而是太多。要不是为了万无一失，根本用不了这么多人。”

“军事上的事我是外行，”周新身上难得没有文官那种不懂装懂，这也是唐云比较给他面子的原因：“就听伯爷的。”

“嗯。”唐云点点头，站起身道：“胡濬那厮之所以迟迟未到，我知道你们是怎么想的……”见周新不动声色，他自顾自道：“你们是想证明，为天子侦查缉捕，刑部按察司也能胜任，而且比锦衣卫做得更出色。”

“真没有争风吃醋之心。”周新摇头道。

“那换个说法，想要皇上知道，锦衣卫是可以替代的……”唐云幽幽道：“还要否认么？”

周新默然，这位老兄面带猪相，心中嘹亮，还真什么都明白。

“别紧张。”唐云笑笑道：“我要是不站在你这边，早就通知锦衣卫了。”说着面现阴狠之色道：“老弟放心，哥哥我支持你们，早日把纪纲那王八蛋撵下来，好让弟兄们把他剁碎了喂狗！”

周新先是一愣，旋即明白过来，唐云恨纪纲，应该不是假装的。虽然他们同属靖难之臣，但纪纲是诸生出身，素来和武将们尿不到一壶，后来他成了锦衣卫指挥使，能够以皇帝的名义，动辄缇骑四出、抓人杀人，不管文臣武将在他面前都噤若寒蝉，唯恐遭殃。

纪纲飞扬跋扈，天底下皇帝第一他第二，哪怕比他官职大、地位高的，只要惹到了他，都会遭到他的残酷报复……与纪纲平级的都指挥使哑失帖，由于在路上没有给他让道，被纪纲认为是故意不敬，记在心里。后来纪纲竟诬以冒赏的罪名，用大杖将哑失帖活活打死了。还有阳武侯薛禄，身为都督，无论官职地位，都比纪纲高，两人为了个道姑争风吃醋，一次在皇宫里相遇，纪纲抓起卫士手里的铁瓜，照着他脑瓜就打，把薛侯爷的头颅都打裂了，差一点死掉……

而薛禄和哑失帖，都是唐云的老战友、老兄弟。唐伯爷虽然不敢直接招惹那凶神，但若有人想挑战纪纲的权位，他是很愿意提供帮助的。

第一百八十章旧知

定计之后，唐云和周新兵分两路，前者带兵直取浦江县城，后者则率军围了郑宅镇。

郑宅镇就在白马镇边上，仅仅一个时辰，官军就完成了对郑家的合围。郑宅镇上没有慌乱也没有过激的反应，保持着令人心悸的安静。

郑家虽然不出声，但所有官军都感到莫大的压力，这压力来自镇口那块太祖钦赐的牌坊——江南第一家！

尔等若是够胆，只管放马过来！大音希声，却震慑人心……

周新一面令官军挖壕下营，一面命人到镇上通告来意。对其所谓的‘保护’之言，郑老爷子自然嗤之以鼻，但仍然派自己的儿子，前去军营表示感谢，还抬着十几担美酒、十几车生猪劳军，并带去自己则因为‘病重难起’，不得亲至的歉意。

郑沿出了九道牌坊便发现，镇外已是沟壕深挖，栅栏林立，官军分明一副严防死守、要镇上人插翅难飞的架势。尽管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但看到此景，他的心还是忍不住抽搐一下……

道明来意，官军放其从尚未合拢的地带通过，又故意引着他们经过层层营垒，方带其进入中军。

通禀之后，周新倒没有故弄玄虚，很快便让他进了大帐。

“草民拜见臬台大人。”郑沿深深施礼。

“免礼。”周新端坐在大案后，凝视着郑沿道：“请坐。”

侍卫奉上把椅子，又给郑沿上了茶，便躬身退下。

大帐中只剩下坐在大案后的周新和与他对坐的郑沿。

烛火照帐，周新依然在看郑沿，郑沿也回望着他，两人一时沉默。

良久，周新方缓缓道：“十年不见了，别来无恙，老同窗。”

“不敢……”听到‘同窗’二字，郑沿似笑非笑道：“在下早已是乡野草民，日新兄却贵为本省臬台，百姓高祖，草民高攀不得。”这年代尊称县官为‘老父母’，知府高一辈，则是‘祖父母’，以此类推到一省大宪，自然是‘高祖

父’了……

“你还是温良恭让。”周新嘴角挂起一丝微笑，罕见地温声道：“就像二十年前。”

周新一句话，将郑沿的思绪拉回到洪武年间，当时他以诸生入贡太学，身为江南第一家的嫡系子弟，族中父兄又多在朝为官，那时的郑沿自然风光无限，哪怕是在京城之中、贵胄云集，他也依然享受着众星捧月的尊崇。

而那时的周新，则是个不起眼的南蛮小子，家境贫寒、不爱说话，常常受到一些纨绔同窗的欺负。郑沿看不惯，便时常回护于他。有了郑沿的保护，周新这才不受欺负，得以继续学业……

之后的岁月里，两人交往渐多，成了无话不说的好朋友，也曾携手出游、也曾吟诗作对、也曾指点江山、也曾激扬文字。直到肄业后，郑沿在朝中为清贵词臣，周新到地方为官作吏，两人还书信不断，互诉心曲，直到建文四年，靖难之变，燕王破京，京城官员不愿侍奉乱臣贼子，纷纷弃官归隐，郑家子弟深受两代君恩，自然也在其中，郑沿便回到家乡，闭门读书、侍奉老父。

而周新则继续在永乐朝为官……自然，两人便断了联系。道不同不相与谋，昔日的好友形同陌路。

之后十年里，郑家因为对永乐皇帝的消极态度，自然失宠于本朝，郑沿也渐渐褪去光环，和光同尘，与寻常乡绅无异。

而周新则声名大振，成了皇帝宠信、百姓敬仰，赫赫有名的冷面铁寒公！如今更是为一省大宪，率大军包围了郑宅镇，郑家全族老小的生死尽在其手中！

十年河东、十年河西，人生浮沉变幻之无常，莫过于此……

感慨万千，千万感慨，但最终还是要回到现实，尽管现实是那样的残酷……

“我这次的来意，他们应该和你们家说明了。”还是周新重新开口道：“子彦兄自来这一趟，应当不只是为了劳军吧。”

“臬台明鉴，”郑沿拱手道：“草民这次来有三件事请教。”

“你可以问，但我不一定能够‘教’。”周新淡淡道。根本来不及重温旧情，他就不得不戴上冷漠的面具。

“是。”郑沿点点头道：“草民请问臬台，大军既然是保护郑家，为何要在面向郑宅镇的一面挖壕设栅？”

“军队的安排，我不太清楚。”周新缓缓道：“不过我想，郑家只要问心无愧，这些事情都不足挂怀吧。”

这便没法再问了。郑沿接着问第二件：“是不是这段时间，任何人不得出入郑宅镇了？”

“不是。”周新摇摇头道：“只是不许人进入，若有要离开的，只要经过检查，确认不是明教妖人，自然放行。”顿一下道：“不过现在外面兵荒马乱，为了避免危险，还是少外出为妙。”

“谢臬台好意。”郑沿又道：“但其实我郑家非但足以自保，甚至可以襄助官军收复县城。我听说明教徒凶顽狂热，又据城而守，唐伯爷兵力太少，恐怕要吃亏，还请臬台不要为寒家浪费兵力，速速与伯爷合兵一处，我愿发两千子弟兵，助朝廷一臂之力。”

“郑家有这份心，很好很好。”周新沉默片刻道：“但是保护郑家是朝廷的命令，本官也唯有遵从而已。至于县城那里，唐伯爷身经百战、破城无数，我们就不要瞎操心了。”说着有些伤感道：“我居北海君南海，寄雁传书谢不能。桃李春风一杯酒，江湖夜雨十年灯……子彦，我们十年没见了，今晚我请你喝酒。”

“黄鲁直这首诗，还有下半阙，”郑沿却缓缓摇头道：“持家但有四立壁，治病不蕲三折肱。想见读书头已白，隔溪猿哭瘴溪藤……想必这才是日新你想说的吧？”

周新闻言沉默片刻，方点点头道：“子彦，你可有话要对我说？”

“……”郑沿也沉默了，半晌方摇头道：“没了。”

“子彦！”周新那张万载不动的冷脸上，突然显出激动的神情：“你难道不明白，我是想救你么！”

“……”郑沿神情一黯，低声道：“臬台多心了，区区明教，还毁不了郑家。”

见他‘执迷不悟’，周新终于图穷匕见道：“明教毁不了郑家，但那人能毁了郑家！”

“……”郑沿却面无表情道：“此话怎讲，还请部堂明示。”

“明说的话，你就不能离开了。”周新垂下眼睑道：“如果子彦你不打算回去，我成全你。”

毕竟十年没有出山了，郑沿已经远不是周新的对手，闻言一滞，才想明白其中的利害，声音有些发颤道：“请讲。”

但这一刹那，已经让周新明白，建文就在郑家，就在郑宅镇！他缓缓摇头道：“算了，看来这杯酒是喝不成了，你回去吧。”说完便转过身去。

周泰进来，送郑沿出去。

郑沿离开大帐后，周新才转过头来，那双总是透着冷厉目光的鹰目，已微微湿润。

那厢间，郑沿离开了军营、返回郑宅镇。

当他走在空荡荡的大街上，一扇扇虚掩的房门打开了，族人们定定地望着他。没有人是傻子，都看出官军的一系列动作，正是针对他们的。他们虽然保持着镇定，但需要一个答案——为什么会这样？！

‘为什么会这样？’郑沿满嘴苦涩，满心负疚，他根本无法面对这些目光，抬起头来，望着如血的残阳，他深深一叹道：“都放下心，会没事的。”

族人们却没挪动，有人低声道：“七叔，郑迈失踪前的话，是不是要应验了……”

郑沿的脸色一下变得很难看，郑迈临死前曾说，‘郑家要遭灭顶之灾了’，这话经其家人之口，在族中已经不是秘密了。加上过往的蛛丝马迹，族人们虽然猜不中真相，却能清楚感觉到，郑迈口中的‘灭顶之灾’，似乎要变为现实了。

“一派胡言！”郑沿黑着脸训斥道：“我们郑家是太祖亲封的‘江南第一家’，与大明国运休戚与共。国运长存，我郑家亦必长存！”说着朝众人深深一揖道：“诸位请放心，我郑家若有谁负‘孝义’二字，则人神共弃，死后下十八层地狱，永世不得超生！”

听他如此赌咒，众族人神情放松下来道：“如此甚好，最怕有人做了恶事，连累我等是小，令祖宗蒙羞就罪大恶极了。”

“绝对不会。”郑沿摇头道：“若有事情要告诉大伙儿，会敲钟的，现在请各回各位，不要放松了警惕。”

“敢不从命。”众人纷纷应诺，便离去了。

看着淳朴忠厚的族人，对自己信任若斯，自己却还要瞒着他们，郑沿心如刀割，步履沉重地来到祠堂中，便见白发苍苍的老父，负手立在院中，正看着太祖御笔的匾额下，那幅方孝孺所题的楹联入神。

‘史官不用春秋笔，天子亲书孝义家’，十四个字是那样的遒劲有力，正气凛然！

第一百八十一章两难

“父亲，我回来了。”郑沿轻声道。

“嗯。”郑棠缓缓转过头道：“你那老同学说什么？”

“没说什么。”郑沿低声道：“叙旧而已……”顿一下道：“父亲，此事怕是难以善了了。”

“是。”郑棠转回头去，望着那副楹联道：“为父一直留着正学先生这副对联，就是知道我们恐怕也难逃一样的结局。”

“只是这样一来……”郑沿黯然道：“对族人们太不公平了。”

“唉。”郑棠苍声一叹，颤声道：“忠孝自古两难全，为父终于体会到，十年前正学先生的抉择，是何等的艰难了。”一面是忠孝节义，一面是族人性命，当两者不可兼得时，怎样选都是彻头彻尾的悲剧。

选择了前者，你将成为冷血的忠臣，固然青史留名，但每个字背后，都含着全族父老的鲜血；选择了后者，你还算个有感情的人，但将背叛自己的信念，成为不忠之臣。不仅遗臭万年，还让全族蒙羞，这是比死亡还残酷的惩罚……

之前无数个失眠的夜里，郑老爷子都在反复扪心自问，自己到底应该对谁负责，向谁尽忠。但答案无一例外……人必须要知恩图报，太祖皇帝厚待郑家，授予郑家最高的荣誉，建文皇帝为浙江减免税赋，又在危难之际选择了信任郑家，郑家根本没有别的选择，唯有将建文保护到底，哪怕牺牲全族，也在所不惜！

尽管早作出了选择，但当来到这关口时，郑老爷子仍旧心如刀绞，这几日，他只要一闭眼，便是满眼的尸山血海……

好在事到如今，已经别无选择，若是此时背叛了皇帝，非但名节要被玷污，举族的性命亦已难保。朱棣那样的暴君，怎会容忍收留建文的郑家，存在于世上呢？

“父亲，何时告诉他们真相？”郑沿只好退而求其次道：“族人们有权知道真相。”

“当然，但不是现在。”郑棠缓缓道：“现在，我们还没到山穷水尽的那一步，还有机会保全大师和族人！”顿一下，他苍老的目光变得凌厉起来道：“所以小子，打起精神来！不到最后一刻，不要轻言绝望！”

“难道我们还有什么底牌么？”郑沿将信将疑地问道。

“有！”郑棠沉声道：“心系大师安危的，不光有我郑家，还有天下的忠义之士。他们会想尽办法来救驾的！”

“但愿吧……”见父亲将希望寄托在外援上，郑沿不禁失望，在永乐皇帝的注目下，在数万官军压境下，哪路神仙也没法从浦江捞人。

但是郑棠不愿细说，底牌之所以能成为底牌，它首先是最高的机密。

“父亲还有一事，”郑沿话锋一转，道出更现实的危机：“官军在镇子四周深挖沟壕，会不会挖出我们的密道？”

“……”郑棠闻言低声道：“周新这个人太狡猾了，没想到一上来就来这手，”这看似是个笨办法，却是最要命的：“所幸当初祖父考虑秘，将密道开在地下极深处，朝廷不知道具体位置，只能平均用力，短时间内是挖不到的。”顿一下道：“实在不行，只能引檀溪之水灌进地道了。”

“那样大师彻底没有逃生之路了。”郑沿低声道：“父亲为何不让大师从密道离去，或有逃脱的可能。”

“不可能的，朝廷的耳目已经遍布全县，只要大师他们一露头，走不出多远就会被发现。”郑棠摇头。

“唉……”郑沿闻言深深沮丧道：“现在真有些后悔，当初没有听六哥的，与明教合作共举义旗，哪怕死也是轰轰烈烈，哪像现在这样……只能窝窝囊囊地等待屠刀落下。”

“我看你是昏了头！”郑棠断然呵斥道：“你道朝廷为何对我郑家围而不攻？不就是因为咱们占着大义的名分。要是我们与明教合流，那就是对太祖皇帝的背叛，朝廷自然会再无顾忌地举起屠刀！”说着一把攥住儿子的手腕，尖利的指甲刺得他生疼道：“我们什么都不需要做，哪怕是永乐皇帝，也不能明着消灭郑家，这就是我们的生机！”顿一下，他一字一句道：“记住，虽然我们将族人的性命放在第二位，但在大师的安危之外，它仍高于一切！”

“是……”郑沿顾不上吃痛，反复咀嚼这句话，终于明白父亲仍没放弃保全族人……

“至于明教那帮人，选择浙江起事，简直是愚不可及，自寻死路不要拉上我们！”郑棠对明教嗤之以鼻，在他看来，浙江百姓负担沉重、士绅心怀建文不假，但想起事成功，是绝不可能的。

因为这十年间，浙江有太多的读书人出仕永乐朝，这让士绅内部也分成两派，其中一派是惨遭戕害的建文故老，这一派在民间很有声望，可惜经过永乐皇帝腥风血雨的屠杀，已经凋零不堪，难以与永乐朝崛起的新贵抗衡。更不要说，面对威震天下的永乐大帝和他如狼似虎的靖难将军了！

至于明教倚仗的那些流民，郑老爷子从心底里就瞧不起，这世上，靠泥腿子能成什么事呢？

但是事实让他惊掉下巴，追悔莫及……

浦江城头上，郑老爷子所瞧不起的明教泥腿子，给了他所畏惧的靖难将军以迎头痛击！

明教红巾军的统帅秦中元，虽然是个大老粗，但却是从元末战场成长起来的，又在交趾帮助安南人反抗朝廷军队多年，战争经验比唐云有过之而无不及。而且他身边还有个米知县，当老米不喝酒的时候，也是个响当当的狠角色，浙江都司的两万大军，突然进抵浦江城下时，明教众人虽然悍不畏死，却也毫无主动出击之意，都想着据城而守。米知县却对他们说：“此次来攻的官军乃唐云所率精锐之师，常年对倭寇追亡逐北，气焰十分嚣张，必然有轻我之心。倘若我们利用这一点，出其不意，发动突袭，必然可以大挫敌锋，涨我士气！”

众将领闻言色变，虎王秦中元却捋须大笑道：“正合吾意！”便让米知县率众守城，自己亲率两千精锐，突然从城中杀出，直扑官军阵营。

那厢间，唐云确实轻敌了，根本没想到这些泥腿子敢杀出来，以至于全军都在忙着打造工程器具，却没有用心设防。结果官军猝不及防，被砍杀了一大片，只好暂时后撤……不过身经百战之师也确实了得，前军遭袭的同时，后军便建立了防线，稳住了阵脚，没有形成大溃败，伤亡也不算太大。

但要命的是，那些打造攻城器械的配件，被头裹红巾的泥腿子们烧了个干净……而要调集新的器械，最少得大半个月时间，这大大影响了官军的攻城进度。

接下来的日子，恼羞成怒的唐伯爷，根本等不及新的器械，便下令麾下强行攻城。只是他虽然将浦江城围得水泄不通，不再给红巾军任何可乘之机，却始终攻不下来，反而伤亡严重。

之所以会出现这种局面，除了器械不利外，更主要的原因是红巾军的悍不畏死。狭路相逢勇者胜，何况是守城的一方。他们用滚石檣木、弓矢滚油狙击官军攻城，但低矮的城墙无法给他们足够的保护，官军在付出惨重代价后，总能爬上城头。这时红巾军将士总会凶狠地将其扑杀，他们用刀砍、用脚踢、用牙咬，甚至抱着官军跳下城去……

短短数日，浦江城下已经堆满了无数尸体，有官军的有红巾军的，无论哪一边的，都永久地化为尘埃，甚至连名字都不会被人记住……

这一幕，是唐云始料未及的，他全完惊呆了，望着浦江县那低矮却难以征服的城头，唐伯爷红着双目、恼羞成怒，但他毕竟是经验丰富的宿将了，知道自己方兵锋已挫，继续强攻难以见效，只会增加牺牲。只好忍着滔天怒火，下令停战修整，等候援军带着攻城器械赶到，再行攻城。

激战数日的浦江城头，突然安静下来，红巾军也趁着这难得的机会，赶紧舔舐伤口。他们大都一天战场没上过，虽然占据地利，又视死如归，死伤却比官军还多，不得不说情况糟糕极了。

但在秦中元的脸上看不到丝毫焦灼，他满面自豪地笑，在城头四处巡视，鼓励他英勇的手下，安慰负伤的士卒，参加牺牲者的葬礼……明教徒都是火葬的。他们在正西方架起柴堆，安置好遗体，然后浇上菜油点着，熊熊烈火转瞬便吞噬了那些遗体……

秦中元站在最前面，他身后是参加葬礼的数千名教徒，他们一起低声呢喃着，念诵明教的咒语：‘熊熊圣火，焚我残躯、生亦何欢、死亦何苦……’

米知县站在一旁，火光映红了他的老脸，也照出了那双老眼里的绝望……因为他被绑在木头架子上，马上就要被投入火堆了。

第一百八十二章城破

“老米，你可把咱爷们坑苦了。”念完了咒，秦中元转过身来，眯眼看着米知县道。

“唉，”米知县竟还能笑出来，虽然是苦笑：“虎王，有我这样坑人的么？连自己也搭上？”

“你也一大把年纪了，怎么这么不着调？”秦中元揪着米知县的老鼠胡须，怒道：“孩儿们拼得一身刚，正主却不下锅，结果我们成白煮了！”

“你这都什么乱七八糟的顺口溜，”米知县皱着眉头道：“现在大军围城，外面到底什么情形都不知道，兴许皇上他们只是晚了一步，来不及进城罢了。”

“你还扯！”秦中元一发火，扯下老米一把胡子来，痛得他哎哟直叫。秦中元大骂道：“以郑家在浦江的势力，皇帝要是有心进城，怎么也会赶在官军前面！”

米知县却大摇其头，他本来胡子就不多，这下被拔掉一半，摇头晃脑显得殊为可笑。但他心里其实是认同秦中元的……他和郑洽等人乃是建文臣子中的‘起事派’，向来主张皇帝亮明身份，与燕逆伪帝再战天下。但他们的同道，同样是忠心耿耿，追随建文君的‘保守派’臣子，却坚持认为目前起事没有胜算，必须等待时机成熟再说。

这一等就是十年，何其漫长煎熬的十年啊！老米他们终于耗尽了耐性，不惜与明教联合起来，做局造势，逼迫保守派不得不起事！

以老米看来，当明教攻占县城，当官军大军压境，郑家别无选择，只能与明教合流，打起建文帝的大旗，共守浦江城，等待浙闽赣粤湘各路义军前来救援！此计虽然冒险，但是皇帝置之死地而后生，可以最大限度激发各路大军的军心士气，为将来的艰苦战斗打下坚实的基础。

可是他们千算万算，仍高估了建文君的血性，低估了郑老爷子的固执，结果弄巧成拙，成了现在这个自寻死路的局面……那些答应起事响应的藩王和地方大吏，一个个都是不见兔子不撒鹰的主，建文帝不露面主持，别指望他们会出头。所以现在浦江城基本上已经从棋眼，变成了弃子。

米知县也只能煮熟的鸭子嘴硬，一口咬定坚持守住就有办法。秦中元虽然已经不信他的话，却也没烧死老米，毕竟还得靠他指挥县城里的民众，来帮着救治伤员、搬运辎重……虽然局面看起来还不赖，但秦中元和米知县都已经绝望了，己方的援军不会来了，朝廷的援军却会源源不断，固守下去是

没有出路的，可又没有能力突围，结局早已注定……

只是谁也没想到，转折会来得这么快。两天后的早上，红巾军正在吃早饭，突然听到轰轰的巨响、声如雷霆、震耳欲聋，还没反应过来，便是一阵地动山摇、土木飞天，把城头的守军全都震趴下……

一声接一声的巨响，城墙剧烈地晃动，碎石夹着残肢断体飞溅，守军全都懵了，趴在地上头晕目眩，只以为天神发怒，降下雷击了！

“洪武大炮……”城门楼里的秦中元和米知县，却知道根本不是什么雷击，而是官军调来了大炮！他们面色惨白地望着里一之外，一字排开几十门又粗又短的铁炮。

火炮从宋朝出现，到了元末明初，已经成为了攻城、水战中的利器。朱元璋平定天下，离不开大炮为其摧城拔寨。到了永乐朝，更是成立了专门的火器部队神机营。浙江都司负担抗倭重任，战舰上都装备着大炮，这次唐云老脸丢尽，彻底发了狠，竟命水师将船上的大炮悉数拆下，运到浦江城下！

只见所谓的洪武大炮，口径极大，炮身却又粗又短，远远看去就像个铁桶。炮手往炮膛中填上药，再塞入西瓜大小的炮弹，然后点燃引信，那球型炮弹便呼啸着射向城头。有的炮弹是实心的，专门用来破坏城墙，还有一种是‘震天雷’，这种用两个半壳合铸，填有火药的‘合碗式’铁雷，是真正意义上的炮弹，落在城头就会炸开一片，伤人无算。

从早到晚，官军就用这两种炮弹轮番轰击城墙，杀伤守城士兵，城头上一片山摇地动、鬼哭狼嚎，十几里外都能听到……终于在黄昏时分，本就不结实的城墙，轰然坍塌了十几丈，将上面的百余士兵，全都埋在里头。

唐云见状大喜，这才停止打炮，亲率养精蓄锐憋了一天的官军冲上去。那厢间，秦中元也带着部下增援过来，双方在这段缺口处展开了血战。天黑下来，官军仍没有罢手的意思，继续猛冲猛打！之前一直悍不畏死、毫不示弱的红巾军，却一下子撑不住了……

唐云能得永乐皇帝器重，自然非易于之辈，他知道红巾军出身流民，因为长期营养不良、大都患有‘雀蒙眼’，又叫夜盲症……官军则没有这毛病。所以天将黑下时，官军仍然能看清眼前，红巾军却不行，这正是制胜的良机！

结果正如所料，天一黑，红巾军一下子不能视物。尽管这时候米知县想出办法，点燃了守城用的火油，将城墙上照得亮如白昼，但红巾军仍然大受夜盲症的影响，战斗力大打折扣，士气也低落下来。

此消彼长，那边官军却士气大振，非但夺下了这段坍塌的城墙，还趁势

攻上城头，与守军展开激烈的争夺。待到天亮时分，官军彻底控制了城墙，红巾军则退入城中，企图依民居街巷而战……

杀红了眼的唐云，知道巷战的损失会很大，竟下令放火烧城。他要把浦江城烧成一片白地，把里面的人都烧死拉倒，还巷战个屁。至于百姓的死活，他根本不在意……

一见官军从城头向城中发射火箭，米知县的脸色登时煞白，望向秦中元道：“虎王，不能让儿郎们被白白烧死……”

秦中元也是面色铁青，双目喷火道：“怎么办？”

“投降吧。”老米道：“毕竟没有天下大乱，唐云再狠毒，也不能把儿郎们都杀了……”

“投降？”秦中元暴怒起来：“你把我们坑到这般田地，才想起来投降？我先杀了你！”说着拔出宝剑。

“虎王且慢。”米知县看一眼架在脖子上的利剑，淡淡道：“我这个朝廷命官既是建文余党，又和明教勾结，攻陷县城，与官军作战……哪一条都够把我凌迟的，投降对我来说，比战死要痛苦多了？”

“那你为何？”秦中元低声问道。

“算我补偿一下虎王吧。”米知县轻声道：“这次是我们犯了大错，才害得虎王落到这般田地。”说着压低声音道：“我带着儿郎们出降，对官军说虎王已经被烧死……我想虎王肯定有办法，避开官军大索全城吧。”

“……”秦中元沉默一会儿，方点头道：“有。”顿一下又摇头道：“但我不能丢下弟兄们！”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米知县低声道：“虎王日后可要吸取这次的教训，再也不能把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了。”

“唉……”秦中元收起剑，叹口气道：“你跟我一起走吧。”

“我走了谁来担罪？”米知县缓缓摇头道：“唐伯爷抓不住到首犯，是要胡乱杀人的。”

“想不到，你还有这好心。”秦中元把手伸进嘴里，轻轻一拔，竟将后槽牙拔了下来，递到老米手里道：“装到嘴里，受不了就使劲咬破，立时死翘翘。”

米知县也不嫌他脏，接过来，点点头道：“可惜日后没有酒喝了……”

“你这酒鬼。”秦中元骂一声道：“等你杀头时，我给你送酒。”

“这可是你说的。”米知县笑道：“后会无期了。”

“后会……无期。”秦中元喉头有些哽咽，深深看一眼老米，转身便带着几个亲信，消失在巷子里……

“白旗！”城头上，官兵们看到红巾军打起了白旗，一下都兴奋起来。

“他娘的，”唐伯爷在昨夜的混战中伤到了胳膊，已经打上了夹板，吊在胸前，却仍不改凶性道：“不是说明教妖人都不怕火么？”

“都是有血有肉的，能不怕火么？”唐云的幕僚苦笑道：“伯爷，他们能投降是最好，伤及平民太多，那些文官肯定要生事的。”到时候皇帝虽不会怪罪唐云，但为了平息众怒，肯定要降他职的。

“球！”唐云骂道：“惹毛了老子，一人一板斧，全砍成血窟窿！”不过他也就过过嘴瘾，朝中浙江人太多，仅次于江西帮，让这帮人记恨上，日后的日子可就难过了。

“可以接受投降。”发完火，唐云面对现实道：“不过必须听从安排，一次百人出来投降。”说着对身边立着的几个身穿飞鱼服，腰挎绣春刀的锦衣卫道：“你们能保证认出那人？”

距离浦江事变已经过去六天，朝廷的命令早就下达，锦衣卫也到了。

第一百八十三章众人皆罪

虽然没有放松对浦江城的搜查，但所有人都知道，那人肯定不在明教手里……所有的目光都汇聚到了郑宅镇。

除了周新，郑藩台和胡濙也赶到了镇外，自然还有与钦差如影随形的锦衣卫千户朱九爷。只是四位大员对着个太祖护体的郑宅镇，依然如老虎啃刺猬，无处下口。

正在一筹莫展之际，唐云火攻红巾军，逼得明教投降的消息，传到了军营中。朱九爷眼前一亮道：“咱们也照方抓药，一把火将郑家人逼出他们的乌龟壳！”

三个文官面面相觑，这法子真够狠。郑藩台却摇头道：“不妥不妥，郑家祠堂里有太祖御书，万一烧坏了怎么办？”

“那也是郑家的罪过，谁让他们引起了火灾，又抢救太祖御书不力？”朱九爷狠声道：“凭这个罪名，就能把他们统统抓起来！”说着望向胡濙道：“胡大人，你说呢？”

“这不失为一个破局的法子……”胡濙缓缓道：“实在不行，只能这么干了。”

听他也这么说，周新和郑藩台都变了脸色。只听胡濙话锋一转道：“但是这招不必用出来，就能达到效果。”

“不用怎么有用？”朱九闷声道。

“胡大人的意思是，威吓！”郑藩台却了然道：“就让本官去郑宅镇上走这一遭吧。”

胡濙本打算自己过去，但想了想，自己一个寻访张邈遍的钦差，过去都不好介绍自己。还是这位一省之长出面，更加名正言顺。

朱九却打量着郑藩台道：“郑方伯和郑家不会是亲戚关系吧？”

“九爷说笑了。”郑藩台摇头苦笑道：“朝廷会让一个浙江人，当浙江的布政使么？”顿一下道：“下官祖籍河南，高攀不上江南第一家。”

“那就是河南第一家。”朱九也觉着自己这样问有些无礼，便补救道：“比江南第一家好多了。”

郑藩台笑笑没应声。计议已定，他便仅在一小队亲卫的陪同下，准备进入镇上。

来到那条已经深达两丈的壕沟前，锦衣卫将他的轿子拦住。他的卫队长怒道：“你家千户没通知你，藩台大人要进去么？”

“正是因为知会了。”那锦衣卫百户板着脸道：“所以咱们才在这里等候方伯。”

卫队长还要发火，被轿子里的郑方伯叫住道：“别吵了，人家也是上命难违，咱们照办就是。”

“方伯深明大义。”锦衣卫百户这才有了一丝笑道：“上峰有令，方伯的安全由咱们锦衣卫负责，您的卫队先等在这儿吧。”

“我们自可以护卫方伯！”卫队长怒道。

“上头不放心你们，非要把话说这么明白么？”那百户翻白眼道。

“可以。”郑藩台点点头，对卫队长道：“你们在这儿等着。”

“是。”卫队长闷声答道。

“请方伯换顶轿子。”百户又说到，便见四个锦衣卫抬着一顶便轿过来，郑藩台依言坐进去，便被锦衣卫簇拥着进了郑宅镇。至于他的卫队，只好等在外面，只有两个亲随跟了进去……

穿过高高的九道牌坊进到镇上，只见家家户户房门紧闭、街面一片死寂，但是众人分明感到，每一扇门之后，都有一双甚至几双眼睛在窥视着他们，令人极不舒服。

队伍一直走到郑家祠堂前，才有人出来招呼。听说是一省之长亲至，郑家人并不惶恐，只是淡淡应了一声，请郑藩台到客厅稍候，便径直去找当家人了。

郑藩台看着郑家雪白的墙上‘忠孝仁义’四个大字，不禁定定出神，都没发觉有人来到客堂。郑沿轻轻唤了一声‘方伯’，才让他回过神来，看看郑沿道：“你是郑子彦吧？”

“正是草民。”郑沿施礼道：“家父沉痾在身，不能起床，命草民向方伯告罪。”

“无妨。”郑藩台淡淡道：“本官对你说也是一样的。”

“草民洗耳恭听。”郑沿恭声道。

“先告诉你一件事，唐伯爷已经收复浦江县城，”郑藩台沉声道：“投降的明教高层，一些供述对郑家很不利。”

“什么供述？”郑沿皱眉道。

“你不要装傻了。”郑藩台沉声道：“明教为何会在浦江起事，你应该比我清楚。”

“草民确实不清楚。”郑沿摇头道。

“既然你什么都不清楚，那本官也没必要与你多费口舌。”郑藩台眉头紧锁道：“带我去见你父亲。”

“家父病重……”郑沿为难道。

“还能说话么？”郑藩台冷冷问道。

“能……”

“那就行。”郑藩台起身道：“带我进去。”

“是。”郑沿只好依命而行，带着郑藩台往后面去了。郑藩台的两个随从紧紧跟在后面。人家去内室探视病人，锦衣卫们自然没道理跟着，他们也没兴趣跟着，便在外院等郑方伯出来。

过了半个多时辰，郑藩台出来了，身后依然跟着他的两名随从。坐进轿中，他对送出来的郑沿道：“只给尔等一天的时间，你们父子好自为之吧。”

“是……”郑沿面色凝重地应道。

“起轿！”郑藩台的长随高唱一声，锦衣卫便抬起轿子，离开了郑宅镇。

回到镇口的沟壕旁，郑藩台的侍卫长迎上来，关切问道：“大人，没事儿吧。”

“没事儿。”郑藩台摇摇头，对那锦衣卫百户道：“多谢这位大人保护。”

“卑职分内的差事罢了。”那百户不好意思地笑笑道：“小人该去复命了，大人的安全还是由您的卫队来负责。”

“请便。”郑藩台点点头，锦衣卫便撤走，他的亲卫护送着他返回大营。

回到中军，郑藩台便到帅帐去见三位大人。

帅帐中，胡濙和周新正在对弈，朱九则端坐一旁，闭目养神。

听到响动，他睁开眼，望向郑藩台道：“怎么样？”胡濙和周新也放下手上的棋子，起身相迎。

郑藩台坐下，缓缓道：“郑家说，他们知道我们怀疑什么，但是那人确实不在他们手中。”

“还嘴硬！”朱九恨声道。

“先听方伯说完。”胡濙给郑藩台递上一盏茶道。

郑藩台接过来，搁在桌上道：“郑家说，虽然他们是清白的，但既然已经见疑于君上，也只能听从朝廷的命令行事。”顿一下道：“我便告诉他们，郑家在大明已无立锥之地，但天有好生之德，皇上开恩放你们一条生路……明天便举族离开大明吧。”

“他们怎么说？”

“他们想进京申辩，我告诉他们，皇上不可能见他们，此事也没有第二种解决方案，除非郑家想被活活烧死在镇上，否则必须离开大明。郑棠只好同意了。”郑藩台道：“我和郑棠约定，明日一早，郑家人按里出镇，接受检查后，到白马渡登船。”

三人互相看看，都点头道：“也只能这样了……”他们之前便接到了皇帝密旨，朱棣的意思是，郑家绝对不可饶恕，但是不能冠以任何罪名。大明皇帝的意志自相矛盾，实在令臣子们难以执行，让郑家人不声不响地消失，再把郑宅镇一把火烧成白地，已经是最能兼顾的了。

第二天卯时，郑老爷子亲自敲响了祠堂的那口会善钟。

钟声悠悠，连绵不绝，与往日并无不同。但是郑家人都知道，这可能是他们最后一次听这钟声了。

伴着钟声，郑氏一族的男女神态肃穆地进入祠堂，在师俭堂立定，院里院外，数千人黑压压一片，连咳嗽声都没有。

郑老爷子立在台阶上，目光缓缓扫过那一张张敦厚纯良的面孔，他心如刀割，身子微微颤抖起来。深深吸口气，才稳定住情绪，缓缓对望着自己的

子弟们道：

“人家盛衰，皆系乎积善与积恶而已……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天理昭然……”说到这，老爷子哽咽一下，颤声道：“有人肯定要说，亦不尽然……”

此言一出，子弟们的表情终于有了变化，自从昨日知道，他们已经被朝廷驱逐出境后，他们的人生观和价值观，便难以遏制地动摇起来……

“你们肯定要问，若是尽然？为何我郑家子弟要背井离乡，流落海外？”郑老爷子再也忍不住泪流满面道：“但话分两头。这世上除了天理之外，还有强权。我们逆了强权，却没有陡遭横祸，不就是因为祖宗积德、平日积善，天理昭然，令强权也不敢贸然加害么？”

子弟们默默点头，但这个答案显然不能让他们满意，有人小声问道：“族长，我们到底犯了什么罪，要被驱逐出境？”

“我们没有犯罪！”郑老爷子须发皆张，断然道：“犯罪的是这个世道，如今这天下衣冠，人人有罪！我们坚持的正道，就成了他们眼中的罪！”说着一指身后的匾额，两旁的楹联，沉声道：“我们郑家没有辱没了太祖皇帝的题词，没有给正学先生丢脸，你们记住了么？！”

“是！”族人们轰然应道，这就足够让他们赴汤蹈火了……

第一百八十四章无用功

结束了在祠堂的最后一课，郑家子弟又共进了在家的最后一餐，然后便带着似是而非的答案，背着包袱、携家带口，准备离开他们世代生长的故园……

镇上满是浓郁的离愁别绪，镇子外面却是一片肃杀，上万官军严阵以待，朱九爷亲率锦衣卫把守在架在沟壕上的木桥边，这也是出镇的唯一一条通道。

木桥下的壕沟中水深一丈。当官兵们挖到两丈深时，似乎掘到了水脉，地下水汨汨涌上，就成了现在这样子……

这时候，郑家第一里一百一十户，已经来到镇口。在锦衣卫的指挥下，一家一家地通过木桥。锦衣卫里，有原先在宫里当过差见过建文君的，他们是检查的主力，任务只有一个，找到那个人！如果能找到他，他们将得到黄金万两、直升千户的重赏！

重赏之下，每一双眼睛都瞪得溜圆，他们细细地打量每一个人，除了小孩子，老弱妇孺都不例外。但凡稍稍在身材相貌上有些沾边的，都会被叫到一边，接受锦衣卫从里到外地审查。

如此之下，大桥两端的气氛紧张极了……

不远处的军营哨楼上，浙江臬台周新的目光，却显得有些漫不经心。他看着排成长队的郑家人，在官军的威吓下瑟瑟发抖，突然没头没脑地对身旁的周泰道：“腊月了。”

“是。”周泰轻声道：“今儿都腊月初二了。”

“进了腊月就是年关。”周新望着桥上，缓缓道：“那些人怕是过不成年了。”

周泰刚想说‘在哪都是过’，心里却咯噔一声，瞪眼道：“大人是说，他们死路一条？”

“昨日浙江水师已经秘密起锚，他们奉了唐云的密令，会在钱塘口设伏。”周新的声音压得极低道：“专等郑家的船队到来……”

“啊……”周泰惊呆了，虽然站在对立面，他却难以不对郑家产生同情。轻声问道：“这是陛下的旨意么？”

“不是。”周新摇头道：“这是唐云自己揣摩的上意，也是因为浦江一战打得太丢人，又没抓到正主，他才决定拿郑家向皇上交差……”

“真够狠的……”周泰小声问道：“大人的意思是？”

“郑家窝藏那人，也只是郑棠、郑沿等几个核心人物的事。绝大多数人是不知情的。”周新沉声道：“就算定罪，该死的也是郑棠几个，那几千人是无辜的。”说着叹口气道：“我和胡大人让郑家放逐海外，是为了保他们的性命，如今却成了害他们的元凶。”

“大人哪里话，元凶是唐云、朱九他们！”周泰恨声道。

“说不清的。”周新摇头道：“毕竟让他们出海的是我们。”

“……”周泰揪心道：“大人，有办法救救他们么？”

“……”周新紧紧抿着嘴唇，闭目沉思了好一阵。他对永乐皇帝的忠诚天日可鉴，并不同情无能的建文君。但是这段时间来，那些为了保护建文而甘愿赴死的人们，对他造成的冲击极大。郑家那种‘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决然，更是深深震撼了他。还有昔日保护过他的同窗好友……让他实在无法眼看着郑家几千口人，就这么稀里糊涂地葬身鱼腹……良久，周新睁开眼，低声道：“只能用调虎离山之计了。”说着再次压低声音道：“还记得臬司大牢里那个鬼手张么？”

“当然记得。”周泰道：“那家伙伪造官府的勘合，竟然连衙门的老吏都辨不出真伪。要不是大人火眼金睛，那家伙还不知行骗到何时呢。”

“审讯时，我记得他说，没有他伪造不了的印章，没有他模仿不了的笔迹。”周新轻声道。

“嗯。”周泰瞪大眼道：“大人的意思是？”

“你这就回杭州，拿我的关防把鬼手张提出来，让他伪造一份调兵令……”周新面无表情地吩咐道：“然后找人扮成宁波府的信差，把信送到钱塘口的水师去！”

周泰不禁倒吸口冷气道：“大人，这是谎报军情啊！”

“是的。”周新叹口气道：“但若非如此，如何调开浙江水师，让郑家的船队顺利出海？”这就是朱元璋的厉害了，他让地方上三权分立，布政使和按察使根本指挥不动军队。

“日后追查起来怎么办？”

“一问三不知吧。”世上没人比周新更知道‘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的道理，但是有时候，你必须‘明知不可为而为之’，不然良心何安？天良何在？他深深一叹道：“日后的事情日后再说，先帮他们把眼前这关过去吧。”

“是。”周泰跟了周新八年，这是第一次见他做‘不法的勾当’，却让他更加崇敬自家大人，深深施礼，便下去直奔杭州了……

“子彦兄，”周新再次望向木桥，目光比方才多了些坦然，他轻声道：“我不欠你什么了……”

并非所有人都在关注木桥，本该最关心检查现场的胡钦差，竟不在木桥边，跑去探视伤号去了……

能让他探视的伤号，自然是闲云少爷了。话说闲云少爷在竹林中被发现时，眼看就不行了，但也不知是大明的外科大夫医术强大，还是他本身素质非人，这才半个月不到，竟然闯过了一道道鬼门关……伤口没有化脓，人也不再发烧，这条命是彻底捡回来了。

当然这也跟王贤和灵霄衣不解带的照顾有关。话说这阵子大佬齐聚，郑藩台、胡钦差、朱九爷，一个赛一个的牛，就连周臬台都不怎么说话了，王贤自然更是无所事事。他也乐得如此，一面和灵霄照顾重伤的闲云，一面打听县城的情况。昨日听说官军收复了县城，他想赶紧去看看，确定一下几个兄弟的安危，但那边也和这里一样，被围得水泄不通，任何人不得出入。

王贤只好作罢，今早正端了鸡汤一勺勺喂给闲云，就见胡濬从外面进来。前两天王贤就知道他来了，很想找这个坑死自己的王八蛋好好算账，但人家是什么身份？岂是他想见就能见的？何况听灵霄说，胡濬武功比闲云还高，这笔账八成要烂掉……

所以胡濬进来，看到王贤的目光是那样幽怨，那眼神就像被始乱终弃怀有身孕的女子，让人觉着自个犯了天大的错误。

“咳咳，别这么看我。”饶是胡濬脸皮厚，还是忍不住干咳两声道：“这事儿我干得确实不地道。”

王贤小声说：“何止是不地道，简直是太不地道了。”

“好了好了，本官会补偿你的。”胡濬道：“回头跟吏部打声招呼，让你去杭州做官，离开这鬼地方，这总可以了吧？”说着瞪他一眼道：“你把差事搞砸了，我还没找你算账呢！”

“……”王贤闻言缩缩脖子，小声道：“那事儿太蹊跷了，‘千里追魂’的秘

密不知如何被对方知晓了。”顿一下道：“我问过灵霄，她说闲云重伤后，身体进入龟息的状态，根本不可能说话。”

“那就是有内鬼了。”胡濛沉声道：“你有没有对身边人，讲过‘千里追魂’的事情？”

“没有……”王贤摇摇头，一脸茫然道。

“算了，虱子多了不咬，这件事回头再说。”胡濛掀开闲云身上的被子，看看他那包得像粽子一样的上身，叹气说：“这次真是偷鸡不成蚀把米，要是这位少爷有个三长两短，我怎么跟孙真人交代？”

“他已经脱离危险了，随时都能醒过来。”王贤安慰胡濛道：“何况朝廷已经设下天罗地网，那人是飞不出浦江去的。”

胡濛瞥他一眼没应声，在床边坐下，拿起闲云的手腕诊脉片刻，给他盖上被子才道：“你真这么认为？”

“事到如今只能往好处想了……”王贤小声道。

“呵呵，”胡濛不禁苦笑道：“不管你怎么想，这次又没戏了。”顿一下道：“听说你们在山里失手后，我就知道没戏了。现在就是把浦江县挖地三尺，也找不到那个人了。”

“大人何必如此悲观？”

“我找他整整六年了。”胡濛沉声道：“太清楚有太多人在保护他了，所以我才用你这个跟过去毫无瓜葛的小子，不是我托大，而是实在是不知道该信谁。”

“可惜我让大人失望了。”王贤低声道。

“不，你已经大大超出我的期望了。”胡濛却笑道：“你通过一些模糊不清的线索，推测出那人的大致所在，又利用他们清除一切隐患的心理，成功将他们钓了出来。这次能击毙他二十多名从人，已经是很大的功劳了。”

“可惜那人还是逃了。”王贤小声道。

“知足吧小子！”胡濛给他一个爆栗，笑骂道：“要是你一下就抓住他，我这六年没成功的家伙，该找块豆腐撞死了！”说着敛起笑容，正色道：“这次至少可以给皇上一个答案了，也不算完全没法交差。”

王贤点点头，他明白胡濛的意思。这次至少可以证明，建文君确实是活

着，至少可以让永乐皇帝的心，踏实下来.....

第一百八十五章人工呼吸

胡濛的预感很准，接下来几天，尽管官军和锦衣卫眼珠子都瞪出来了，还是没有找到那个人。郑宅镇上已经空无一人，上万官军掘地三尺，找到了密道，却还是寻不到那个身影，只好放郑家人离去。

满载郑家人的数艘大船缓缓驶离码头，郑家人突然看到郑宅镇方向，燃起了熊熊大火，火光冲天，照得黑夜亮如白昼。

原来气急败坏之下，官军放火烧毁了郑宅镇……

尽管这些日子，他们已经接受了从此流亡海外的命运，但当那火光冲起，还是有人忍不住哭出声来，然后便迅速波及开来，引得船上人一起放声大哭，哭声震江……

江南第一家，为了秉持忠义二字，付出的代价实在太惨了。他们不知道的是，比起即将遭受的灭顶之灾，故宅被毁又算得了什么呢？

那一夜，王贤站在江边，夜风冷冽，让他身心俱寒。因为他意识到，郑家的遭遇绝非他们一家的悲剧，更是整个大明朝的悲剧，整个华夏民族的悲剧……

这一夜，正义伏在尘埃中鲜血淋漓，强权在半空狞笑，帝国最宝贵的人心，却在盛世年华中死去……

长歌当哭，生活却仍要继续，作为年轻人，他还担负着让家人幸福的责任，就不能想太多、不能想太细，目光短浅一些，追求庸俗一点，才能过得舒服一点……幸运的是他的朋友都还安好。王贤准备转回军营，与死里逃生的吴为几个一醉方休，明日太阳照常升起，又是美好的一天……

将要转身之时，他突然立住脚，只见一个白衣素裙的女子，不知何时立在对岸江岸上，茕茕孑立、形影相吊，在清冷的月光和凄凉哭声中，那瘦弱的身影是那样让人心碎……

细看之下，王贤发现这女的有些眼熟，待要出声询问时，却见她纵身一跃，投入浦阳江中……

想也不想，王贤便脱掉大氅，纵身跃入水中。世界已经够冰冷了，只能让自己的心热一点，才能感到一些温暖。

见他跳入冰冷湍急的水中，跟在他身后的灵霄急得直跺脚，这位武功高超的小姑娘百般都会，就是不会游泳。她连忙大声喊人救命，可是这里距离

军营有些远，郑家人的哭声掩盖了她的声音，根本没人应答。

灵霄像热锅上的蚂蚁团团乱转，情急之下，竟脱掉小鹿皮靴，扑腾扑腾下水往江里走，想要下去捞人……幸好刚涉水到齐腰深，就见江心处蹿出个人头来，然后王贤的上半身跃出水面，大口喘着粗气。臂弯处还挟着那个穿白衣裙的女子，女子一动不动，应该是晕过去了……

看着他浮出水面，灵霄才想起来抹泪，咧嘴带着哭腔道：“臭小贤子，吓死我了，呜呜……”

王贤哪顾得上她，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拉着那女子游到江边，才在灵霄的帮助下上了岸。灵霄身上也基本湿透了，赌气坐在一旁，等小贤子来哄自己。哪知道王贤刚喘匀了气，就一骨碌爬起来，将那女子抱到自己的膝盖上，在她的背上乱摸起来……

灵霄看得目瞪口呆，想不到自己顶尊敬的小贤哥，竟是这样的色狼！

吓，他又把双手按在那女子挺翘的胸上，使劲按了又按，灵霄听到了偶像破碎的声音，呆呆看了好一会儿，直到这色狼变本加厉，要俯身去亲那昏迷中的女子，灵霄终于爆发了：

“小贤子你个臭流氓，当我不存在呀！”

“哎哟……”王贤脑袋挨了重重一下，猝不及防间，半边身子都压在那女子柔若无骨的娇躯上，牙齿都磕在了一起。

“你疯啦！”王贤一摸嘴上全是血，怒瞪着灵霄道：“我是在救人！”

“瞎说！”灵霄不信，把他从女子身边拉开道：“你明明在非礼人家！”

“这叫人工呼吸！”王贤抓狂道：“她因为溺水，呼吸骤停了，我得帮她赶紧恢复呼吸，不然她会憋死的！”

见王贤这样着急，灵霄感觉自己也许错怪他了，斜睨着他道：“真的？”

“当然是真的。”王贤白这暴力女孩一眼，然后深吸一口气，一手捏住女子的小鼻子，两片火热的嘴唇紧紧贴在女子冰凉的唇上，使劲将气吹入，再起身松开她的鼻子，一手压着女子高耸的胸部，口中解释道：“方才是渡气，这是在按压胸腔。”

灵霄小姑娘眼睛瞪得大大的，她基本可以肯定王贤确实是在救人了，因为他的动作快而有规律，几息时间便重复了好几次，若是要流氓的话，似乎不会这么急促。

她才知道世上还有这样流氓的救人法子。不由小声嘟囔道：“要是我宁肯死，也不愿被人这样作践……”

王贤懒得理她，他闰年不闰月地做回好事，竟被说成是耍流氓，当然不爽……便一心一意地给女子做人工呼吸，他反复按了她胸部上百次，亲她……哦不，是渡气上百次，终于听到嚤的一声，女子恢复了呼吸。

“累死哥了……”王贤躺在地上，拉风箱一样喘起粗气。

灵霄看看那女子的嘴唇都肿了……只见她一身素缟、头戴白巾，竟是未亡人的打扮。此时女子浑身尽湿，衣衫紧紧贴着肌肤，勾勒出惊心动魄的曲线，就连灵霄这样没开窍的孩子，都觉着美极了。别说王贤这种十七八的男子了……再看看觉着有点眼熟，“咦，这不是那个小寡妇么？”

灵霄恍然，怪不得小贤子这么色，原来是他魂牵梦绕的小寡妇啊！

“还说不是乘人之危！”灵霄飞起雪白的小脚，揣在王贤的屁股上：“这要是个大老爷们，你还会用嘴么！”

“当然！”王贤不无心虚道：“阿嚏……”虽然是江南，腊月江边也是极冷的，他赶紧扯过自己的棉大氅。灵霄气呼呼地拿他的衣襟擦干净脚，穿上靴子，就见王贤把女子拦腰抱了起来，紧紧裹在大氅里。小姑娘也说不出个什么滋味，撇撇小嘴道：“可捡到狗头金了！”

“你怎么这么庸俗？”一边往回走，王贤一边训斥道：“助人乃快乐之本，救人是幸福之源，别人跳到江里，我们能看着不管么？别人快要窒息死了，我们能坐视不理么？”

“男女授受不亲！”灵霄扮个鬼脸，吐舌道。

“事有从权！”

两人一路拌着嘴，回到了军营。王贤和守门的官兵已经很熟了，见他抱了个女人回来，调笑他几句便放他进去了。

回到营帐，帅辉等人见王贤和灵霄像落汤鸡一样，还有个昏迷不醒的女子，来不及细问，赶紧烧水，又去熬姜汤。待两人换上干衣服，已经是三更半夜了，灵霄撑不住，喝完姜汤去后面睡了。

王贤不想喝姜汤，他让帅辉弄了坛烧酒，就着咸鱼和茴香豆，和三个死里逃生的兄弟，在营帐里喝起来。

这三人是今天下午才到军营的。前日，王贤打听到三人没死，而是被米知县关在县大牢里。他欣喜若狂，托周臬台把三人捞了出来，送来与自己相见……方才三人在洗澡冲晦气，王贤去江边看火，才发生了那段插曲。

“这一碗，我给兄弟们赔不是了！”王贤仰头喝下满满一碗烈酒，眯眼望着吴为、帅辉和二黑：“我是一闭上眼，就见你们三个倒在血泊里，根本就不敢合眼……”说着眼圈通红道：“都怨我，把你们带来这鬼地方，实在是太该死了。我都不敢想，你们要是死了，我怎么跟你们家里交代，呜呜……”

三人也低头抹泪，这十来天他们无时无刻不在恐惧中，此刻劫后余生，仍旧后怕不已。

“不管怎么说，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还是帅辉豁达，端起酒碗道：“干了这一碗，霉运统统走！”

“干！”三人端起酒碗，一饮而尽。

待酒碗斟满，王贤端起来，道：“这一碗，庆祝咱们兄弟能活着走出这鬼地方！”

三人深以为然，能全须全尾走出浦江，就是最大的幸福了。

“这一碗，祝咱们兄弟要离开这鬼地方，”王贤又端起一碗，露出笑容道：“下一站，杭州！”

“噫！”兄弟们这下开心坏了，杭州好啊！离着家又近，又是省城府城、人间天堂，“啥时候能走？”

“就这几天，”王贤道：“周臬台体谅我在浦江没法待了，便先把我借调到按察司去。”

“那感情好啊！”兄弟几个笑道：“周臬台还真是好人！”

“还有，我跟胡钦差软磨硬泡，他终于答应……”王贤又抖出猛料道：“给你们仨在杭州谋个一官半职！”

“真的假的！”帅辉惊呆了：“一官半职是什么意思？难道我们也能当官了？”

“当然，你们现在是经制吏，自然有做官的资格。”王贤笑道。

“祖宗唉……”帅辉激动地搂着二黑的脖子，亲了又亲道：“我爱死胡钦差了！”

二黑伸手推开他湿乎乎的嘴巴，也难掩欣喜道：“你表错情了，该爱的是咱家大人。”

“是啊是啊。大人呀，从此以后，俺生是您的人，死是你的鬼！”

“有多远死多远！”王贤笑骂道。借着酒劲儿，三人笑闹成一团，只有吴为落落寡欢，笑不出来……

第一百八十六章叛徒

当夜，王贤喝得烂醉，睡到中午才醒。起来后脑袋昏昏沉沉，喝了一碗酸笋汤，才下地洗漱吃饭。

吃饭时见灵霄嘟着小嘴，王贤奇怪道：“谁惹你了？”

灵霄撇撇嘴没理他，自顾自地吃饭。

“莫名其妙。”王贤胃口不好，吃了两碗粥，便搁下筷子道：“我再睡会儿去。”

“她醒了。”灵霄突然小声道。

“谁？”王贤一愣。

“你的狗头金呀。”灵霄白他一眼道：“别跟我说你忘了。”

“呃……”王贤还真忘了，宿醉伤神啊。“她没对你说什么？”

“她问我，自己怎么会在这儿，我说你把她捞上来了。”顿一下，灵霄恶作剧得逞般嘿嘿笑道：“还告诉她，你对她又摸又亲，当然是为了救她……”

“你是唯恐天下不乱。”王贤瞪她一眼，苦笑道：“我的意思是，她为什么要投江？”

“我没问她也没说。”灵霄道：“想知道自己问去呗。”

“让你这一搅和，我哪好意思去见她？”王贤白她一眼道：“待会儿给她吃点粥，再问问她怎么没上船。”

“要问自己问……”灵霄吃好了，在粥罐上扣了个碗，捧着去了后面。

王贤无奈地摇摇头，过去看了看闲云，却见吴为站在闲云的床前，一动不动。

“你起来了？”不自觉的，王贤的声音有些发紧。

“我又没喝醉。”闲云没回头，他太熟悉王贤的脚步了。

“过来干啥？”王贤干笑道：“想不到你和他还有交情呢。”

“没什么交情。”吴为摇摇头，冷冷道：“不过你不用担心，我不会杀他灭口的……”

营帐里的气氛霎时凝固。片刻之后，王贤却笑起来：“你也学着开玩笑了吗？”

“我从不开玩笑。”吴为沉声道：“你也不用再装了，我知道你早怀疑上我了……”说着他转过头来，一张胖脸上写满阴沉，一字一句道：“不错，向建文告密的就是我！”

“胡说八道，建文是谁，都从没听说过。”王贤的笑容更灿烂了，摆摆手道：“我什么都没听到，对了，想起来牙还没刷，我先去拉屎了……”说着便一溜烟离开了营帐。

吴为紧紧攥着拳，看着王贤走出去……他觉着王贤是因为身边没有帮手，知道不是自己的对手，才会先装傻充愣离开去搬救兵。

但是既然自己主动承认了，又怎么会伤害他呢？吴为摇摇头，回身看了闲云一眼，便回自己的营帐静静坐着，等王贤带着锦衣卫来抓捕自己。身边传来帅辉和二黑的呼噜声，吴为听着却一点不烦，反而很享受……

他知道王贤一定会查内奸的，而且只要一查就会知道，自己跟他前后脚离开了县城……所以这事儿根本瞒不住的。他不想等到王贤查出来，所以要主动说出来，这是他昨夜辗转反侧、难以成眠后的决定。

可笑的是，他竟没想过偷偷逃走，就算要走，他也得先当面给王贤个解释……当人被这种愚蠢的兄弟情义支配，行为自然会变得愚蠢。

愚蠢的人自然要受到惩罚，吴为等着官差乃至锦衣卫的降临，谁知左等右等，一直等到天黑，也没见个锦衣卫的人影。

这时二黑和帅辉醒了，两人揉着惺忪的睡眼，帅辉看看帐外道：“天还没亮啊……”

“那继续睡。”二黑倒头躺下道。

“天已经黑了……”吴为无奈道：“再睡就成猪了。”

“原来睡了一天，我说怎么这么饿？”帅辉摸着肚皮道：“开饭了么？”

“差不多是时候了吧。”吴为幽幽说一句，便起身当先离开了营帐。但是一直走进王贤的帐篷，也没见伏兵在哪里。

“什么，她一口都不吃？”营帐里，王贤正在和灵霄斗嘴，根本没工夫理他：“你不会强喂么？”

“我干嘛要逼人家。”灵霄郁闷道：“她又不是小孩子，还得人喂……不吃就是不饿呗。”

“对于成人来说，不吃饭不代表不饿。”王贤无奈道：“身上不舒服、心情不好、乃至要绝食求死，都会不吃饭。”

“吓，她不会要绝食吧？”灵霄这才明白。

“不管怎样，晚上要让她吃点东西。”王贤道：“救人救到底，咱不能让她没成淹死鬼，成了饿死鬼。”

“那，好吧……”灵霄终于答应了。

“真乖。”王贤这才放过可怜的小姑娘，转头看见吴为道：“磨蹭什么呢，饭都凉了。”

吴为愣了一下，坐下。王贤盛了一碗汤，递到他手中道：“顶鲜的鳊鱼鱼片汤，这个季节可不容易吃到。”

吴为接过来，心事重重地望着汤碗，心说鱼汤的味道浓郁，可以下软筋散而不会引人怀疑……唉，这又何必呢？我已经打算束手就擒了……

“喝呀。”王贤喝完一碗，又给自己舀一碗道：“咱们都喝完，不给那俩家伙留！”

“这样不好吧！”帅辉和二黑到了帐门口，登时聒噪起来，也不客气，把汤罐里剩下的鱼汤瓜分了。“可真鲜啊……”帅辉还没出息地举起罐子往里看，见连汤都不剩，才意犹未尽道：“小胖哥，是不是不对胃口，我替你喝了吧。”

“不必。”吴为端起来一饮而尽，心说就让你如愿吧。

喝完之后，他便静静等着毒发，谁知等到半夜，还是好端端的，再一运内力，依然循环不息，屁事儿都没有！

吴为懵了，这是闹哪样啊，怎么明知道我是建文党人，还不让人来抓我？

一夜又是辗转反侧，难以成眠，下半夜他实在撑不住，爬起来出了帐篷，在外面转了两圈，进了王贤的营帐。

王贤正在呼呼大睡，梦见有人站在自己床前，吓得他睁眼一看……果然有人站在自己床前，倒抽一口冷气道：“好汉饶命，不管劫财劫色，我都满足你！”

悲壮的气氛登时破坏殆尽，吴为无奈道：“别睡了，起来说话。”

“说吧。”王贤披着大氅，盘腿坐在床上。

“你为什么不告发我？”这会儿吴为自然明白了，王贤肯定没有告发自己。

“我还想问你呢。”王贤白他一眼道：“大半夜的不睡觉，发什么疯？”

“我说的是真的，我是建文君的人，”吴为只好再次强调道：“你们的千里追魂之所以失效，是因为我抢在前头，向他们示警了。”

王贤这次不再装傻充愣，他在夜色中静静沉默，好一会儿才道：“你要什么告诉我？为什么不逃走？”

“我……”吴为一滞，闷声道：“自然有我的道理。”

“那，我也有我的道理。”王贤像是跟他打机锋一样。

“我也说不清是怎么想的，”吴为只好道：“我厌恶自己利用了朋友的信任，我不能让你承担任务失败的责任……”顿一下，他苦笑道：“最关键的是，浦江县如今还是天罗地网，我能走到哪去？”

“你总是这样心事太重，这样活着太累了……”王贤低声道：“其实没那么复杂，我是真打算当没听见的……我怎么可能告发自己的兄弟呢？”

“你是在讽刺我么？”小胖子道。

“你看看，又多心了。”王贤苦笑道：“既然你非要倾诉，那长夜漫漫，我就当个听众吧。”说着伸手往床下摸了好一会儿，摸出个小酒坛，笑道：“故事就酒，希望对味。”

“……”吴为郁闷道：“你这态度，太儿戏了。”

“人生如戏，何必那么认真。”王贤却满不在乎地呷一口酒，调整个舒服的姿势道：“开讲吧。”

“……”吴为无奈，调整下情绪，实在不知该怎么说，只好从头说起

道：“你一定很奇怪，自己从小一起长大的小伙伴，怎么突然成了建文党人，其实我也是一年前，才知道自己的身份……”顿一下道：“我父亲是原先给建文君看病的太医……”

“我就说么，你爹的医术咋那么高。”王贤一脸恍然道：“原来是传说中的太医啊，失敬失敬。”顿一下又奇怪道：“不对呀，你爹十几年前就回县里了吧？那时候建文君还没倒台呢。”

“不错，十二年前，我爹因为丁母忧回到县里。”吴为淡淡道：“也正因为此，躲过了那场浩劫。老一辈们怕我爹的身份惹麻烦，向来都讳莫如深，是以我们这一辈毫不知情。哪怕知情的人，也都以为我爹在县里行医，跟陆员外串通一气，卖高价药赚黑心钱，跟过去彻底没关系了。孰料我爹对建文君忠诚得很，一直在等待他们的命令。”

“真看不出来……”王贤道：“还以为吴大夫认钱不认人呢。”

“几个月前，我爹突然让我想法离开衙门来浦江……”吴为道：“不过蒋县丞闹得确实不像话，我借机和他大吵一场，离开了县衙，过来投奔你。”顿一下，神情黯然道：“只是，我是带着任务来的，我不是要帮你，而是要监视你……”

第一百八十七章你的命归我了

“我并没有跟你说过‘千里追魂’吧？”王贤早就仔细回想过了。

“没有。”吴为摇摇头道：“我是从灵霄那里套来的话，自从那条院子里多了条小狗我就留心了，那狗一看就训练有素，不是弄来玩儿的。”

“原来如此。”王贤恍然道：“那丫头确实好糊弄。”

“她以为我是你信得过的兄弟，”吴为替灵霄说句话道：“所以才口不设防。”

“呵呵。”王贤笑笑道：“报信之后，你干嘛又回县里去了？”

“我从他们那里听说，明教要在县城起事，担心帅辉和二黑两个，所以赶回去了。”吴为自嘲地笑道：“我就是这么婆婆妈妈，当了婊子还想立牌坊。”

“你就不会说句人话。”王贤舒服地饮一大口道：“应该说……忠义两难，多好听。”顿一下道：“人啊，总得想法让自己舒服点，这样日子才好过。”

“承蒙指教。”吴为干咳一声道：“你还有什么想问的？”

“问你什么都说？”

“能告诉你的自然会说。”

“他们为何没杀死闲云？”

“我离开时，正撞见他们扛着他回来，便将他的身份告之一二。”吴为道：“许是他们也不愿得罪孙真人吧。”

“那个韦无缺呢？”王贤又问。

“我去的时候，见到他被捆着从建文君的房中出来，也问过这人什么身份。”吴为道：“但是他们推说不知，显然不想告诉我。”

“对了，建文君长什么样？”王贤好奇道：“追了那么久，也没见上一面，还真没缘分呢。”

“没什么特别的，一个三十多岁的和尚，脑门特别宽。”吴为道：“说话轻言细语，跟寻常僧人没啥区别，不过我也就见过一次。”

“都说了些什么？”王贤问道：“除了报信之外，应该还有内容吧。”

“是，我向他转述了我父亲的话。”吴为点头道：“我爹说，综合局势判断，近期起事是没有胜算的，希望皇上不要冒险，以保全实力。”

“看起来，建文君听了你爹的话。”王贤道。

“谁知道呢，但丢掉江山的皇帝，已经没有说一不二的至尊权威，”吴为淡淡道：“下面很多人都自有算盘，只把他当成一个象征，根本不管他怎么想。”

“是这样啊，”王贤缓缓点头道：“不过这次建文君的态度，应该让那些激进派灰心了吧……”

“也许是这样吧。”吴为点点头。

“你说他现在在哪？”王贤又问道：“真能从天罗地网中逃脱么？”

“我也不知道他在哪？毕竟我只见过他一面，根本算不上亲信。”吴为低声道：“不过这天罗地网毕竟是由人组成，人心难测，这网自然就有漏洞……”

“有道理。”王贤洒然笑道：“不过干我们鸟事？！”

“这次失败，你不会被追究么？”吴为反问道。

“天塌下来个大的顶着！就算胡钦差想让我背黑锅，我个小小的典史也背不动哇。”王贤摇头笑道：“要是我真侥幸抓住那人，那才麻烦大了呢！”

腊月里把酒夜话，王贤终于吐露了真实的想法，吴为恍然大悟道：“确实、确实！难怪、难怪！”他是聪明人，王贤一说就明白。是啊，建文帝之所以一直能在搜捕下安然无恙，是因为朝野中有很多人在同情他、支持他、保护他。因为现在朝野的官员，皆是生长于洪武年间，全都经历过建文时代，虽然现在是永乐十年，但他们对建文君的复杂情绪，是永远不会变的。

如果王贤成了终结建文的那个人，他必将成为那些人报复的对象。哪怕是为了减轻负疚，他们也会把干掉他，视为为先君报仇的手段……到时候，恐怕永乐皇帝也乐得用他来安抚臣子的不满吧。

就算那些想要建文帝死的人，诸如胡濙、锦衣卫之类，他们找了十年没找到的人，被个毛头芝麻官一下找到了，让他们的脸往哪搁？肯定愿意看他倒霉，不落井下石就不错了。

所以这样看来，正应了那句老话：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塞翁得马、焉知非祸？

“这样最好了，”王贤已经微醺了，笑盈盈道：“我已经让他们知道我尽力了。之所以没成功，不是因为我太愚蠢，而是敌人太狡猾，这就足够了……既不招人恨，也没惹胡钦差生气，安安稳稳全身而退，实在是我来浦江前，能想到最好的结果。”说着把酒坛子递给吴为道：“说起来，我还得谢谢你呢。”

“……”吴为哭笑不得道：“不必客气。”只好喝了一口，欲递回去时，见王贤已经醉眼蒙眬、恹恹欲睡了。

“先别睡，最后一个问题。”吴为摇着他的膀子道：“你到底打算怎么发落我？”

“有一句……俗话说得好。”王贤强撑着眼皮，磕磕巴巴道：“外……外甥打灯笼——照旧。”

“我可是建文余党，”吴为无语道：“你是朝廷命官，咱们势不两立的！”

“势不两立个屁……”王贤大摇其头道：“我问、问你，你想过要杀我吗？”

“没有。”吴为摇头道：“我欺骗你已经五内俱焚，怎么会杀你。”

“帅辉和二黑是不是你救下的？”

“不算。”吴为摇头道：“主要还是米知县没有伤害他们的意思……”

“那闲云呢？”

“闲云也不是因为我，而是他爷爷。如今武当山和龙虎山二分道家天下，孙真人麾下的牛鼻子太多了，得罪他是一件很恐怖的事情。”

“你倒是谦虚。退一万步说，你爹对我有救命之恩，我能出卖自己的救命恩人？”王贤靠在枕头上，呵呵笑道：“你要是觉着愧疚，日后就好好给我当牛做马，少吃多做……”说完便呼呼大睡起来。

吴为无奈地看着这个没正形的家伙，只好搁下酒坛出了帐篷。外面寒风凛冽，他身上却暖融融的，越往心里就越暖和……

第二天，王贤又是睡到中午才起来，不禁为自己的堕落暗暗羞愧，最近这么有空，却三天两头喝醉酒，都忘了多久没背诵程文了。唉，人啊，真是

学坏容易学好难.....

感慨完了，他下地洗漱，到前面吃饭。灵霄告诉他，那小寡妇依然粒米不进，再这样下去非饿死不成.....

王贤一阵阵头大，揉着脑袋道：“待会儿我过去看看。”

吃了饭，他便夹着个粥罐子，到了灵霄和小寡妇睡觉的后帐中，只见那女子身穿白色的中衣，盖一床素面的被子，静静躺在床上，素面朝天，双眼无神地望着帐顶。

王贤见她乌蓬蓬的秀发垂在枕边，细长的脖颈如天鹅般优雅，不禁暗骂自己变态，人家都悲痛欲绝了，自己还在这儿想入非非。

他干咳一声，将粥罐搁在床边，自己坐在杌子上，唤了郑伍氏几声，都像在跟木头说话一样，没得到任何回应。只好加重语气道：“郑伍氏，我问你，如果一样东西，是你自己丢了不要，被别人捡回来，它应该算谁的？”

“.....”小寡妇自然不回答，但目光分明凝实了一点。

“你虽然不说话，但我知道你心里肯定想，这不废话么，当然算别人的了。”王贤道：“你现在就是这么个情况，前天晚上你投江的那一刻，你已经放弃了自己的生命，是我冒着被淹死的危险，又把你不要的命捡回来，你说这条命现在算谁的？”

“.....”郑伍氏依然不答话，嘴角却不明显地抽动一下，似乎想要反驳他.....

“你的命现在是我的了，所以你必须听我的。”王贤盛一碗粥，端到她面前道：“现在我命令你，喝了这碗粥，不能丢了这条命！”

郑伍氏闭上眼，这都什么跟什么呀！

对她的反应王贤并不意外，要是她真乖乖听话，那才叫见了鬼了。但王贤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就怕她像刚开始那样万念俱灰，对自己的话没有任何回应。现在她终于有了回应，才好用话唬她。

“别敬酒不吃吃罚酒！你不承认这条命是我的，对吧？”王贤把碗往床沿一搁，怒道：“那我就证明给你看！我到底能不能说了算！”说着喝一声道：“来人，把她抬到军妓营去！横竖是要死了，先让弟兄们乐呵乐呵吧.....”

外面帅辉和二黑便进来，虎着脸架起床板就往外走。

小寡妇吓坏了，虽然她不想活了，但谁愿意死之前被糟蹋？而且是一群如狼似虎的臭大兵！她想结果了自己，可是所有能要命的东西，都被灵霄搜走了，要不她也不会用绝食这种见效慢痛苦长的法子自杀……万般无奈，她只好开口道：“杀了我吧……”

“休想，你的命是我的，我说了算！”王贤一挥手，蛮横道：“抬出去！”

“别，别……”小寡妇毕竟还是太嫩了，怎么会是王贤的对手，急得眼泪滚滚道：“我听你的还不行……”

第一百八十八章君为轻

“承认你的命是我的了？”王贤恶狠狠问道。

“嗯……”小寡妇泪流满面道。

“‘嗯’是什么意思？”王贤阴声问道：“你把话说明白点！”

“……”这叫人如何启齿啊。

“看来还是不承认！”王贤不耐烦地挥挥手道：“抬出去！”

“我说、我说……”小寡妇终于明白了什么叫人为刀俎、我为鱼肉，那张俏丽绝伦的小脸眼泪直流道：“我这条命是……大人的……”

“这才对么。”王贤点点头，帅辉两个把床板抬回去，朝王贤挤眉弄眼一番，退下了。

“吃粥。”王贤又下令道。

“……”小寡妇端起碗，委委屈屈呷了一口，不愧是江南第一家的大小姐，这种状态下，还是那么斯斯文文。可惜身体不给面子，一点稀粥下肚，饥饿感蓬勃而发，她的腹中发出一个响亮的咕噜声……小寡妇腾地红了脸，恨不得钻到床缝里去。

王贤却难得的君子了一把，装作没听见的道：“快吃，一罐子都得吃光！”

小寡妇闻言怯怯道：“吃不了那么多。”

“能吃多少吃多少。”王贤板着脸道。

小寡妇怯怯地看他一眼，心说我是为了自己的贞操不得不吃粥。一旦这样想，就绕过了心里沉重的大山，终于吃得下东西了。食欲一开，一发不可收拾，她竟连吃了三碗！

意识到自己吃得太多，小寡妇羞愧地低下头，这分明是饿鬼投胎，哪像是被强迫吃的……

“啊哈，我说你吃得下吧。”王贤看看罐子里空空如也，笑道：“吃饱了，咱们说说话吧。”

小寡妇用手绢擦擦嘴角，低着螭首，心说这话咋这么暧昧啊.....

“我问你，你怎么没上船？”王贤一个问题，就让小寡妇肝肠寸断。

黯然伤神了半天，她才小声道：“他们不让我上船.....说都是我惹得祸。”

“怎么，你把郑栓的事儿说了？”

“嗯。”小寡妇点点头道：“我见官军把镇上围了，吓坏了，就跟我爹说了.....”

“你怨我么？”

“不怨，”小寡妇幽幽道：“是我太笨了，活该被人利用。”

“哈哈，好了，别自以为是了。”王贤忍俊不禁道：“凭你几句话，就能把几万官军招来？别说你了，就连我也不过是个幌子。实话告诉你，朝廷早就盯上你们家了，一定会对你家动手的。”

“大人不必安慰奴家，”小寡妇却黯然道：“不管怎么说，我都是郑家的叛徒，被驱逐也是理所应当。”说着抬起那张梨花带雨、我见犹怜的俏脸，凄声道：“奴家哪还有脸活在世上，大人就成全了我吧.....”

“又来了！”王贤闷哼一声道：“再敢说死，就让你去当军妓！”

“.....”这招虽然下作，治小寡妇却很对症，她马上噤声了。

“以后别再想寻死觅活，你的命现在是我的，没有我的同意，你就不能死！”王贤板着脸训斥一句，口气渐缓道：“何况你有什么错？一个女人追查自己丈夫失踪的真相有错么？如果漠不关心，才让人齿冷呢！”

“但家族正在最危难的时候.....”

“无心为过，虽过不罚。”王贤的声音温和下来道：“既然你被我救了，就是老天爷不让你死，不要辜负老天爷的好意。先别胡思乱想，把身体养好再说。”顿一下道：“还有，郑伍氏太难听了。你既然是我的了，我自然要给你改个名。”说着想一想道：“叫什么呢？小白菜吧？”

小寡妇闻言羞愤难明，却不敢再惹这个霸道的青年，小声道：“奴家有名字.....”

“叫啥？”王贤状若不经意问道。

“……”小寡妇脸涨得通红，声细如蚊道：“绣儿……”

“瘦儿？”王贤道：“还有这名字？”

“绣儿，刺绣的绣。”

“郑绣儿……好名字。”王贤蛮不讲理道：“就叫小白菜了！多好听的名字啊，就这么定了！”便拍板道：“这世上再没有绣儿这个人了！以后只有小白菜了！”

虽然对王贤给自己胡乱改名很是郁闷，但那一刹那，小寡妇还是有些失神，仿佛有一个新的自己，取代了原来的自己……

王贤一顿王霸之气乱发，终于镇住了小寡妇，但担心等她回过神来，还是有可能寻死觅活。离开后，王贤叮嘱灵霄要留神，以免小寡妇有个三长两短。

至于闲云那边，现在有帅辉二黑他们，王贤再不用整天守着。只是这位少爷体征一切正常，为啥就是不肯醒过来呢？莫非成了传说中的植物人？

一旦有这样想法，王贤就难免担心起来，问灵霄，灵霄也说不清。小丫头武功虽高，但对道家的东西领悟甚少，也不敢确定这是个什么状态。王贤想来想去，决定还是尽早去杭州，延请名医诊治。也能更早见到武当山派来的人……

趁着胡濛再次来探视，王贤将想法跟他一说，得到了首肯。胡钦差做事还是很麻利的，第二天就让人带话说，郑藩台明日要先行返回杭州了，你们可以搭他的船，这样安全又平稳。

这自然是极好的，王贤跟众人一说，帅辉和二黑都高兴坏了，他俩是一刻都不想在浦江待了。不用吩咐，便开始手脚麻利地收拾起行囊来。其实也没什么好收拾的，因为带来的衣物书籍又在县衙大火中被烧了个干净。但大过年的能空手回去么？

幸亏上任时间虽短，却赶上了收秋税，王贤这个二老爷，好歹得了二百两银子的常例。索性全拿出来，买成金华火腿带回去……别的出产省城人也看不上眼，唯独这火腿人人喜爱，就是馈赠知府都不寒碜。当过吏员的人，在这些人情世事上，从来都不含糊。

翌日，吴为背着闲云，帅辉和二黑挑着沉重的扁担，灵霄扶着绣绣，跟王贤来到了官船码头。才发现搭便船的不光他们，还有铕羽而归的锦衣卫……

王贤这种芝麻官，自然要先在一边，等布政使、锦衣卫们先上船，然后才能轮到他们。

等待的时候，王贤看到戒备森严的锦衣卫，压着几名步履沉重的囚犯，缓缓登上大船……那些囚犯从头到脚全身都披满了锁链，每走一步都啷铛发声，脚步极其细碎，走一步挪一挪而已。

仔细一看，原来他们的手脚都被铐在一起，两只脚镣间被锁链牵着只能一步步地挪动，看上去就像女子轻移莲步，移动不便还在其次，关键是这份羞辱，实在太折磨人了。

王贤看到当中年纪最大的囚犯，就是他的老上司米知县。当然老米已经没得官袍穿了，他一身到处窜棉花的破棉袍，脸上伤痕累累，精神萎靡不振，肯定没少吃锦衣卫的‘点心’……在厂卫特务之间，‘吃点心’就是用刑的意思。

王贤张了张嘴，没有出声，目送着老上司被押上船。如今的老米已经不是那个醉生梦死的酒国县太爷了，他是这次浦江县叛乱的主犯，已经招认自己是明教徒……未来到了京城，等待他的将是被凌迟处死的命运，毫无疑问！

尽管米知县老伴死了再没续弦，两个女儿也早就嫁人了……出嫁从夫，不会被波及到。但他毕竟不是从石头里蹦出来的，还有兄弟亲戚，这些人还是难免被株连。

看着米知县苍凉的背影，王贤的心情五味杂陈。按说这位老兄是自找的——既然走上起事这条路，就应该想到会有这种结局。但恐怕重来一次，米知县还是会这样做……该如何评价他呢，忠臣还是叛贼？似乎怎么说都不算错。忠于自己的信仰是没有错的，但是为了自己的信仰，让浦江县城化为白地、无辜百姓生灵涂炭，就真的是对的么？这跟他们憎恨唾弃的永乐皇帝有什么区别？

站在滔滔江边，望着江水滚滚东去，王贤有些迷茫了……他一直相信那句话，‘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证，高尚是高尚者的墓志铭，’但是在这浦江城里，他亲眼看到了高尚者和卑鄙者共同缔造的人间惨剧。那高尚者墓志铭上的‘高尚’字眼，分明是用浦江县无数死难百姓的鲜血铸成的！

距离那场靖难之役已经十年了，无辜的百姓却还要流血，高尚者们还能拍着胸脯，说自己是高尚的么？

王贤低着头默默地站在那里，不知何时，周梟台立在他身边，像是在对他说，又像自言自语地低声道：“老子曰，上善若水。其实是说人要顺势而

为，这样才能利万物而不害。明知不可为而为之，固然可以让自己痛快，但逆势而为，上误国家，下害百姓……”顿一下道：“孟子曰：‘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就是告诉我们忠君、爱国、爱民，三者是有先后之分的。至少真正值得我们坚持的信念，一定不会与百姓的福祉相冲突，更不会以忠君爱国之名，行戕害百姓之事，一定是这样的！”

第一百八十九章归去来兮

多年以后，当王贤在宝石般的南中国海边，漫步在白色的沙滩，听风吹棕树的沙沙声时，总会想起这一天，周新对他说过的这番话。

人的一生，如果足够幸运或倒霉，总会遇到一个或几个深刻改变你的人。周新之于王贤就是这样，如果没有遇到周新，王贤会如我们日常所见的小官小吏，不可救药地庸俗下去，最终被同化在滚滚红尘中……

然而周新的出现，为他揭开了新的人生篇章，开启了他波澜壮阔的一生，也深刻改变了大明朝的历史。不过当事人都没有意识到，这会是一个传奇的起点，因为彼时他们都沉浸在自己的情绪中，不可自拔……

“你可能觉得我这番话太出格，”望着滚滚东逝水，周新自嘲地笑笑道：“也可能觉着我是在为自己开脱，但是人在人心崩乱的时候，总得为自己寻找答案，这就是我的答案。”

“是。”王贤轻声应道。

两人在江边沉默好一会儿，周新看了看王贤道：“你是个人才，心计之深，世所罕见，只要机会合适，一定会脱颖而出的。”

“臬台谬赞了。”王贤谦虚道。

“但是……”周新又似笑非笑道：“但是你读书太少，年纪又太轻，这让我很担心你会明珠暗投，甚至走上邪路，那样不仅是你的不幸，也是朝廷和百姓的不幸。”顿一下道：“不论职务论年纪，我说你几句，希望你能听得进去。”

“下官洗耳恭听。”王贤恭声道。

“首先是要多读书，读书是为了养正气、明事理。做人做官一定要正，一定要明理。不正则邪，不明理则愚。有时候愚比邪还要可怕，这点你要谨记。每当要做重大决定时，你得想清楚主次，不要钻了牛角尖，一遇到不顺心就想‘沧浪之水浊兮’，而要以天下苍生、江山社稷为念，切记切记。”

“再就是要保持本色，”周新又道：“我让你读书，不是让你考科举。考科举的目的是当官，你已经做了官，而且……”迟疑一下，他有些含糊道：“将来必定不可限量。但前提是你得保持本色，别人对你另眼相看，是因为你天马行空、不拘一格。这是那些读书读坏脑袋的家伙，拍马也赶不上的。一旦你邯郸学步，泯然众人了，也就没有人用你了。”

这一番话说得王贤茅塞顿开，不禁凝视起近在咫尺的这位大宪。一直以来，王贤虽然和周梹台接触不少，但心里总存着个冷面铁寒的印象，从不敢主动和他说话。这次听他说出这番肺腑之言，意境之高、见识之深、态度之诚着实令人震撼。可是他为什么要和自己说这些话？

周新仿佛看穿了他的想法，洒然道：“你一定奇怪，我为什么要和你说这些。”

“梹台是出于对下官的爱护。”王贤轻声道。

“呵呵……”周新脸上的笑容转瞬即逝，淡淡道：“这么说太虚伪。说为了苍生百姓又太空。”说到这儿他凝望着王贤，低声道：“其实我也是为了自己，但真正的原因，我现在不能告诉你！”

“……”王贤的表情精彩极了，这太不庄重了吧老兄，你可是冷面铁寒啊！

“不告诉你自然是有原因的，知道太多对你没好处。”周新却不像开玩笑的样子，“你只要记住我说的话，其余的，只管洒漫去做就是了……”

“是。”王贤彻底无奈了……不带这么玩的，胡钦差打个哑谜，让自己卷入了建文案的黑洞，能爬出来已经是幸甚至哉了。现在你周梹台又打哑谜，难道非要玩死我才罢休？！

“你还有什么要问的？”周新是来送郑藩台一行的，顺道过来跟他说几句话。

“确实有事。”王贤想一想道：“一个是浦江县的百姓遭此无妄之灾，许多人家破人亡不说，还被扣上了明教的罪名，下了大狱。我想请问梹台，可否奏请皇上只诛首恶，其余或可一概不问，以安定人心？”

“你能有这个心，不错。”周新缓缓道：“但是现在锦衣卫全面接手此案，地方上没法插手，”说着喟叹一声道：“这也是当初我和胡钦差极力避免他们插手的原因，一旦让锦衣卫接管了案子，必然像这样千家万户遭殃……”顿一下道：“但我会和郑藩台联名上书，极力向皇上求情的。”

“下官代浦江百姓，谢过梹台大人。”王贤向周新深深一揖道。

周梹台轻摆了下手道：“浦江百姓也是我的百姓。”

“是。”王贤又问道：“还有那韦无缺，不知现在何处？”

“这个人么……”周新顿一下，却没有立即回答，转而道：“你觉着他是个

什么情况？”

“这人蹊跷得很，有问题是一定的，”王贤轻声道：“但下官没有证据。”

“我也没有证据，所以已经把他放了……”周新道：“日后你们肯定还会再相见。”

“放了？”王贤吃惊道。

“难得有这么个惹眼的家伙，能时刻向我们提示明教的动向，当然要放长线钓大鱼了。”周新面带忧色道：“这次浦江事变已经体现得很清楚了，比起建文余党来，明教才是朝廷的心腹大患。”

“好在这次对明教也是个沉重的打击。”王贤轻声道。

“远远不够。”周新摇头道：“据我所知，这次明教四大护法都来到浦江，最后露面的却只有一个虎王，还让他逃掉了。不打掉这些骨干，他们随时都能再次兴风作浪。”说着叹口气道：“可惜朝廷把主要精力，都放在了前者身上……”

“说起来，锦衣卫这次大动干戈，”王贤声音低低道：“似乎醉翁之意不在酒。”

“你也看出来了？”周新面上忧色更重了：“浙江富甲天下，他们早就垂涎三尺了，只是一直没有机会插手，这次终于让他们名正言顺进来……”说着眉头紧锁道：“恐怕是要赖着不走了。”

“啊？”王贤心一沉，任谁也不愿意自己的家乡，笼罩在特务的魔爪下。

“好了，不说这些了，快上船吧。”周新不想多说这个问题，微一抬手道：“向你父母拜个年。”

“多谢臬台。”王贤深深作揖道：“也给臬台拜个早年……”

“祝我们在新的一年里，都万事如意吧。”周新面现淡淡的微笑，语调却难掩沉重道：“去吧。”

“是。”王贤再次行礼，拜别了臬台大人，登上郑藩台的座舰。

楼船起锚，缓缓驶出码头，沿着浦阳江离开了县城。王贤眺望着越来越远的浦江城郭，心头升起一丝明悟，浦江事变虽然平息，但真正的故事才刚开始……

郑藩台的亲兵严密守卫着楼船顶层，装修豪华的舱室内，正发生着令人惊掉下巴的一幕……

大明浙江布政使郑纪，竟向他的长随磕头跪拜。

那长随有着一张平淡无奇到死板的脸，但那双眼睛却如深潭湖水一般，充满了悲悯和自责……

“微臣郑纪叩见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郑藩台声音低低，却老泪纵横。

那长随的眼里也溢出泪花，低声开口道：“郑卿家，我早不是皇帝了，你还是叫我大痴吧……”那声音竟是建文君，但面容却一点都不像。

“一日为君终身为君。”郑藩台却沉声道：“周公公、吉大人、郑老爷子他们是把您当成皇上，才会舍身尽忠的！”

“……”建文君无言以对，想起自己的近侍护卫大臣，已经悉数折在浦江，如今身边只孤零零剩一个紫面大汉，便忍不住泪湿衣襟道：“朕是昏君，累死忠臣啊！”

“陛下不是昏君，若是昏君，周公公他们岂会生死相随？”郑藩台低声道：“过去的事情不要再提了，陛下还是想想下一步该怎么走吧。”他的语气虽然不太客气，但堂堂一省之长，甘冒诛九族的奇险，用宫中秘制人皮面具，李代桃僵将建文帝换出来，足以说明他的忠诚了。

“跟在我身边的人死的死亡的亡，朕实乃不祥之人。”建文君黯然道：“离开你这里后，我哪里也不去了，径直到京师自首，彻底结束这场悲剧。”

“陛下切不可自暴自弃！”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态度，郑藩台也是，他断然反对道：“不然那些忠臣义士的血岂不白流了！我大明朝难道永远属于一个篡逆之辈？！”

“徒之奈何，郑卿家？”建文垂泪道：“我们不是皇叔的对手！”

“是，我们不是他的对手。”郑藩台沉声道：“但我们不需要出手，因为他最大的对手就是他自己，他一定会被自己打败的！燕贼好大喜功、狂妄自大，与隋炀帝极其类似！他南征交趾北伐蒙古，同时还要下西洋、修运河、还要营建北京城！妄图要做千古一帝！却丝毫不惜民力！浙江还好些，北方各省，延边沿河之地，早已是白骨露於野、怨声载之道，再下去不用几年，就要天下大乱了！那时才是皇上出面的时机！”

“唉……”建文君叹息一声，一面是百姓受难生灵涂炭、一面是忠臣义士

碧血丹心，叫他如何是好？

【本卷终】

第一百九十章回家

三天后，王贤回到了繁华如昔的杭州城。人类自愈的能力，远超过他们自己以为的程度，至少在省城内外，已经看不到开年那场水灾留下的伤痕了。这杭州，依然是山外青山楼外楼，西湖歌舞几时休的升平景象。

下了船，王贤几个恍若隔世，半晌才回过神来。二黑去寻了辆马车，拉着闲云少爷和金华火腿，往清河坊太平里去了，那里是王贤爹娘的住处，自然就是王贤的家。

一行人穿街过巷，越往太平里近了，王贤的心跳得就越快，他是那样迫切想见到老娘、老爹还有银铃……于是他就见到了。

“大人，你看那是谁？”正东张西望的帅辉，突然戳一下王贤道。

顺着帅辉所指，王贤看到人来人往的大街上，一个身穿绛红长裙，外袭雪花比甲，头戴白貂小帽的豆蔻少女，正气鼓鼓地走过来，她身后还亦步亦趋跟着个穿白儒袍，罩青夹袄，一脸局促的英俊少年。

少女正是银铃，少年却是于谦，一年不见，他竟长高了半头，肩膀也宽了一些，可惜抓耳挠腮的样子，看起来似乎没有当年稳重。

看到他俩似乎正在怄气，王贤笑笑还没说话，灵霄早先激动起来，连蹦带跳过去，招手叫道：“银铃，银铃！”

听有人叫自己，银铃猛一抬头，看见是灵霄，登时兴奋尖叫起来，“灵霄灵霄！”两人开心地搂在一起，又蹦又跳，还激动得互相亲了几口。

这一幕让于谦的脸色都变了，但极高的涵养让他没有扭头走掉，站在那儿满眼心碎。

既然灵霄出现了，那么二哥肯定也回来了，银铃哪还顾得上于谦，和灵霄亲热一阵，就抬头搜寻王贤的身影。果然见他站在不远处，正向自己投来温暖的笑意。

“唔，哥……”银铃的眼圈刹那红了，接着水汽氤氲，待投入王贤怀中时，小脸上已经挂满了眼泪鼻涕：“你终于回来了，吓死我了，就怕再也见不到你。”

“好了好了，我这不好端端回来了么？”王贤温柔地拍拍她的小脑袋道：“这是我刚买的衣裳，别擦上鼻涕……”

“讨厌！”银铃被他逗得哭笑不得，使劲在他的新衣服上蹭了蹭，才紧搂着他的胳膊不放。

那厢间，于谦也上前，朝王贤恭敬行礼道：“二哥。”

王贤点点头，笑道：“半年不见出息了，学会惹我妹妹生气了？”

“二哥教训的是，是小弟不对。”于谦黯然道：“不过以后都不会了……”说着看一眼那俊得不像话的后生。

王贤哪还不知道这书呆子，把穿男装的灵霄当真了，忍俊不禁道：“你这小子胡乱吃醋……”话没说完，被银铃暗暗拧了一把，他只好乖乖闭嘴。

银铃放开二哥，搂住灵霄的胳膊，挑衅似的道：“不错，这是我青梅竹马的霄哥哥！”

灵霄也是个唯恐天下不乱的，都不用串通，便顺势搂住银铃的纤腰，粗声粗气道：“银铃妹妹，想死哥哥了！”

“怎么会这样？”于谦退一步，涵养再高也没用了，失声道：“从没听你说说过呀……”

“我也没听说过，你还有个董家妹妹呀？”银铃嘴巴撅得老高道：“就兴你有董妹妹，不许我有霄哥哥么？”

“这……”于谦登时讪讪道：“不是你想的那样。”

“好啦。”王贤不忍心看于谦受窘，笑着上前解围道：“你小子什么眼神啊？这是个花木兰都看不出来？”

“啊？”于谦瞪大眼，仔细打量着灵霄，见她虽然身量高挑，但样貌柔美而且没有喉结……这才恍然大悟，不仅不生气，反而喜上心头地讪讪道：“那就好，那就好……”

“哼。”银铃朝他扮个鬼脸，拉起灵霄就跑道：“跟我娘报信去！”

哪怕是在太平里，王家的宅子都算阔气的了。高高的马头墙、气派的台门楼，真有点大户人家的感觉了。

看到微笑站在门口的老娘和林姐姐，王贤的心都要欢喜爆了。林姐姐穿着素色的衣裙，镶毛边的比甲，那张他朝思暮想的俊俏脸蛋上，写满了克制又刻骨的思念……那双会说话的大眼睛在示意王贤，婆婆在边上呢。

王贤看向老娘，感觉一双眼都要被晃瞎了，只见她身穿淡棕高领中衣，棕色菊花提花绸缎长衣，头戴棕灰色抹额，头发高高盘起，插着金步摇，好一派贵妇气象。

“呃……”王贤却好不适应啊，这还是我娘么？不禁挠头道：“请问您是母亲大人么？”

“当然了。”老娘温柔笑笑道：“傻孩子连自己老娘都不认识了。”说着招招手道：“快过来让娘看看，没伤着哪儿吧？”

“没。”王贤硬着头皮凑过去。

“菩萨显灵了。”老娘双手合十，谢天谢地后，方朝二黑他们点头，招呼道：“赶紧都歇着，一路上都累坏了吧。”

二黑几个小伙伴也都惊呆了，王大娘吃错什么药了，变得这么温柔？

“娘，你咋了？”王贤终于忍不住了：“这样子让人很不习惯啊。”

“傻孩子说什么呢，娘不一直是这样么？”老娘矜持地笑笑道：“快都进来吧。”

待众人进了院子，门一掩上，王贤猝不及防，便被老娘狠狠揪住耳朵，一边往屋里拖，一边骂他道：“臭小子，这下习惯了吧？！”

“习惯了习惯了，哦不，不习惯。”

王贤连忙讨饶，老娘这才放开手，骂道：“别说你不习惯，老娘更不习惯，可谁让你那死鬼老爹，整天在外头吹你娘出身大户，是何等的有教养，我也只能勉为其难装下去！”说着又得意笑道：“臭小子，你不觉着老娘越活越年轻了？！”

“那是那是，咱俩走街上谁能想到是母子，还以为是姐弟，哦不，兄妹呢！”王贤信口胡诌道，惹得老娘又要拧他。好在大家都不是头次见这种场面，林清儿笑着把人都安顿下来。

上看下看左看右看，看够了儿子，老娘才发现闲云公子是被抬回来的，吃惊问道：“他这是怎么了？”

“受伤了，一直昏迷不醒。”吴为小声道。

“还愣着干啥，赶紧去请你爹来，他可是治这个的行家啊！”老娘一脚把小胖子踢出去。吴为这个郁闷啊，您以为这是在富阳呢，我盏茶工夫就能打

来回？

“娘，不急在这一时，先让吴兄弟吃了饭再走吧。”林清儿轻声道。

“这胖子，少吃一顿不要紧。”老娘是看着吴为长大的，毫不客气地取笑道。

“……”吴为这个郁闷啊。

玩笑归玩笑，饭还是要吃的。话说单论发家致富的本事，王贤是拍马赶不上老爹的，王兴业才当了一年官，而且是省城里的九品芝麻官，家里就已经雇了两个老妈子一个粗使丫鬟，洗衣做饭洒扫庭院这些事儿，全用不着家里的女人们了。

就连玉麝，虽然身份也是丫鬟，但老娘见她漂亮乖巧，喜欢得不得了，也不叫她干粗活，只让她服侍两位小姐，有时候官太太聚会，也会带她出去充门面……总之，王家已经是标准的大明富足小官员之家了。

中午时，王兴业专门从衙门回来了，看到儿子全须全尾地站在面前，他大松了一口气道：“下午爹不去衙门了，吃完饭咱爷俩好好唠唠。”

“嗯。”王贤重重点头，老娘和清儿只知道浦江发生叛乱，但他的处境曾有多危险，也只有老爹能体会到一二。

这时候老娘和家里的婆子，也整治出一桌丰盛的杭州菜，王兴业让灵霄吴为帅辉二黑都上桌。王家从来都是全家一个桌子吃饭，没有女人不上桌的规矩。看看少了个人，老娘问道：“还有个女娃娃呢，怎么不来吃饭？对了，是什么来路？”

“那姑娘叫小白菜。”林清儿忙向婆婆解释道：“她身世很可怜的，被二郎救了又无处可去。”顿一下道：“孩儿方才请她过来，她执意不肯，想是不好意思，日后熟悉就好了。”

“这样啊，匀点菜给她送过去吧。”归根结底，老娘是善良的。

“已经送过去了。”林清儿微笑道：“娘就别操心，一切有孩儿呢。”

“呵呵，”老娘欣慰道：“真是个好孩子。”说着狠狠瞪王贤一眼道：“你长本事了啊！”

“娘……”王贤苦笑道：“助人乃快乐之本，救人是幸福之源，这不是您教我的么？”

“放屁，我怎么可能说这种话呢？”老娘怒道。

“好了，吃饭吃饭。”王兴业叹气道：“老太婆，要斯文一点，别动不动就奔屎尿屁去了……”

‘噗……’一众晚辈实在忍不住，全都喷了。

一餐饭吃得欢乐之极，唯有于谦心事重重，不时偷瞄着银铃，可惜银铃看都不看他一眼。被看得实在不耐烦，银铃早早搁下筷子离席，到后面去看那小白菜了。于谦也意识到自己失态，歉意地向王贤和他爹道罪，黯然离去了。

第一百九十一章书房

饭后，众人各自去歇息，王兴业父子到书房喝茶。

话说老王平时只看两本书，床头摆着《三国志通俗演义》，看那些勾心斗角一会儿就迷糊，可以催眠。厕里放着《忠义水浒传》，看得痛快可以通便……没办法，老王看宋江，太有代入感了。

除这两本，其余的书老王看都不看，不过怎么也是官宦人家了，门面还是要装的，连个书房都没有，岂不让人笑话？王兴业将原先主人的书房重新装修，把破旧的书架换成黄梨木的，摆上一匣匣外观精美的书籍。又把原先的琴台撤了，安上宽大的卧榻，这样被老娘踢出卧房也有地儿睡。

父子俩直接脱鞋上榻，王兴业端个茶几上来，又打开身后的箱子，摸出个精致的小罐，得意道：“真正的明前龙井，市面上是买不到的，你老子到龙井村，亲眼看着采下来的。”龙井分为八品，最顶尖的是狮峰龙井，但那是贡品，整座山都被官兵把守，哪有老王的份儿。不过第二品就是这龙井村的了。

“爹当官后风雅了不少。”王贤笑道：“为了吃到正宗的茶叶，亲自去产地看人采下，古代的雅士也莫过于此了吧。”

“嘿嘿。”王兴业笑而不语。

“不过爹不是喜欢马尿似的酡茶么？”王贤一面洗茶杯一面奇道。“说这明前忒淡，连苦味都没有算什么茶。”

“放屁！”要不是王贤拿着热水壶，王兴业就要一脚踹上了，怒哼道：“老子现在是有身份的人了，还抱个大茶缸子喝粗茶根子，岂不让人笑话？”接过儿子奉上的茶盏，他贪婪地嗅了嗅，没喝就先一脸陶醉状。然后才小口小口地呷着茶汤，舌头还不停咂呀咂。

王贤头一回见有人能把茶喝得这么猥琐，不仅暗暗奇怪，这是喝茶还是喝嫦娥的洗澡水呢？

“别愣着，品一品。”见他不动，老爹邀请道：“看看能不能品出好来？”

王贤看老爹的样子，对这茶也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但见茶碗中汤色清冽，幽香四溢，芽芽直立、一旗一枪，确实是上等的龙井。嗅了嗅，茶香淡淡，尝了尝，香远益清、回味悠长，确实是顶级的明前……不过，至于这样么？不就是点茶么？王贤就不信老爹比自己还高雅，能品出滋味背后的禅意来。

何况这也不是禅意，春意还差不多。

终于，老爹忍不住得瑟道：“你喝不出好来，是因为心中没有画面。如果我告诉你，这茶叶是由未婚的少女采下来的，而且不能用手，而是用双唇所采，你有没有新的感觉？”

“啊……”王贤笑道：“好变态哦。”

“噗……”老爹险些喷他一脸，怒道：“没有情趣的蠢货，不给你喝了！”

“让孩儿好好体会体会。”王贤闭上眼，想象着美丽的采茶姑娘，轻启朱唇，啖地一下，衔下一片嫩叶，然后送到他嘴上……还是觉着好变态。只好咳两声，转换话题道：“爹，银铃和小谦现在是啥关系？”

“看不出来么？”王兴业的脸色有点不好看：“那小子对银铃儿有意思，三天两头往咱家跑，老子虑着他是书香门第的子弟，风评也好，倒也是个良配，就没拦着他俩来往。这么大半年下来，我看火候也差不多了，就跟那小子说，银铃明年就十五了。”女子十五及笄许嫁，这是多少年的风俗。

“那小子倒也没含糊，回去就跟他爹说了，”说到这，王兴业的脸色更不好看了，“谁承想他爹竟说，已经给他定了婚事。”

“啊？”王贤吃惊道：“那这混蛋还缠着银铃作甚？”尽管很喜欢于谦，但他要是敢耍银铃，王贤还是要把他丢到西湖里的。

“那小子……对银铃还是挺真心的。”王兴业皱眉道：“他也不是那么好糊弄的，从老人那里打听到了，其实所谓婚事八字没一撇，只是他爹和人家当年的一句玩笑话而已。”说着黑着脸道：“竟用玩笑话来搪塞老子，这分明是瞧咱家层次低，真是气煞老子！”也不顾品尝香唇的味道了，端起茶盏猛灌一口道：“老子闺女又不是嫁出去，干嘛要热脸贴人家冷屁股！”王家虽然也算官吏人家，但于家是杭州的望族，排第一的书香门第，两家的差距实在不小……

“咳咳……”王贤无奈道：“这个比喻很不恰当。”

“领会精神！”老爹一个爆栗让他老实道：“我早就不让这小子上门了，他也就是今天跟你混进来了……”

“哦。”王贤不禁有些惋惜，本以为自己当不成民族英雄，能当民族英雄的大舅哥，也很有面子……惜乎这下连大舅哥也当不成。不过转念一想，对妹妹来说，嫁个普通人，安安稳稳过一生才是王道。这样一想也就释然了。

“不说他了，闹心！”老爹使劲抠几下脚丫子，才解了心中的烦躁之气道：“说说你吧，这半年在浦江都发生了什么？”

跟自己老爹自然没啥好隐瞒的，王贤便把经过一五一十道出来，除了吴为那段……尽管他只是平铺直叙，还是吓得王兴业口干舌燥，连喝了六杯茶才能说话道：“早知道是这样，我打死也不让你去。”

“早知道这样，我就把自己打个半死了。”王贤苦笑道：“过去的事儿不说也罢，估计转过年来，浙江的官场要遭殃了，老爹你可得留神。”

“是啊。”王兴业点头道：“那人在浦江藏了这么多年，这次又在天罗地网下脱身，显然浙江官场上，有很多人在暗中帮他。锦衣卫腾出手来，肯定要查个底朝天的。”说着郁闷道：“希望千万别波及到你老子……”

王贤刚想说老爹你过虑了，这种事儿跟你这种芝麻官有啥关系……却一下想到了吴大夫想到吴为，不禁有些后背发凉。

见他面色有异，王兴业问道：“怎么？”

“没事儿。”王贤不知该怎么和父亲说，只好先不说：“没别的事儿我先回去了。”

“嗯。”王兴业点点头道：“对了，这间书房就是给你准备的。我已经给你报上名了，你这阵子不要乱跑，在家专心读书，准备来年的院试。”

“真要考啊？”王贤挠头道：“我好歹也是朝廷命官了，跟一群童生进考场，就够丢人的了。万一再考不上，就更丢人了！”

“不能考不上！你爹可是下了血本了！”王兴业让他站起来，跟自己走到书架边上，指着那些书的封皮道：“你看，杭州城各大书铺的程文选集、状元心得、名儒指点，我都给你买好了！”说着一脸肉痛道：“这些玩意儿真贵啊，一套就十几二十两银子！你可得给我考出来，不然对得起这么好的房间这么贵的书么？！”

“咳咳……”虽然没外人，王贤还是有些害臊道：“考个秀才而已，整个状元心得作甚？”

“状元也是从秀才考起的！”老爹说着也觉着不靠谱，干咳两声道：“我传给我孙子成不？！”

“王金？”王贤兀然想起自己的便宜儿子。

“他算个屁。”老爹道：“得是你生的才算数！”

“还有我哥呢……”王贤提醒道。

“唉……”老爹叹口气没应声，似乎对王贵和侯氏的智商，不太抱希望。说着不耐烦地挥挥手道：“滚吧，再不放你回去，清儿要背后骂我了！”

“哪能呢。”王贤如蒙大赦，刺溜蹿了出去。

离开书房，王贤便急匆匆往后院走，王家是那种典型的江南宅院，前后三进四水归堂的双层回字形建筑，可以不下楼就从二楼回廊穿行其间。

王贤来到后院那间挂着珠帘的门前，一颗心变得火热滚烫起来，缓缓撩起门帘，他都能听到自己的心跳。

这时候，虚掩的屋门开了，林清儿扶着门框，螭首低垂，轻咬朱唇、柔情似水地看着他，毫不掩饰自己的思念和爱恋。

王贤也深情似火地看着她，把林清儿看得通体发软、面红心跳，不胜娇羞地侧身道：“快进来……”

王贤迈步进去，反手关门，散乱的珠帘尚在啪啪作响，他已经将林清儿紧紧搂在怀里了！贪婪地嗅着她的发香，摩挲着她光洁如玉的面颊……

林清儿也动了情，紧紧依偎在他的怀里，任君采撷。

真切感受到林姐姐的体温和肌肤，王贤缓缓抬起了双手，像要捧住一轮月亮似的，将她的面颊慢慢抬起。

林清儿柔顺似水，依着他的手掌缓缓抬起螭首，缓缓闭上了眼睛。

王贤的喉头颤了颤，将自己发烫的唇凑向掌里那对同样滚烫的唇。两张年轻的唇轻轻碰了碰，触电似的飞快地分开了……

下一瞬，林清儿睁开了春水氤氲的双眸，两人眼睛看着眼睛；心跳连着心跳；呼吸叠着呼吸。双唇与双唇再一次相触，这一次，如磁石般再不分开！

这一吻天长地久，这一吻春暖花开，这一吻永不分开……

第一百九十二章忙年

整个下午，久别重逢的恋人儿，如胶似漆窝在林清儿的闺房里，手拉着手、眼望着眼，相看两不厌、互诉别后之情。

林姐姐也是进了腊月才回杭州的。其实她母亲的身体刚刚好转，便催促她回来，虽然恨不得女儿永远留在身边，但是林老夫人更担心她婆家会有意见。但巧在王贤此时上任浦江，担心会有危险，坚决不许她回来，让这娘俩又团聚了几个月。不过一入冬她就回来了……

“经过一个夏天，我娘的身子已经大好了。”林清儿大胆地亲了亲王贤的腮，以示感谢道：“我再也不用牵肠挂肚，可以专心侍奉你……读书了。”

“红袖添香夜读书么？”王贤搂着林姐姐细瓷般的腰肢道：“想不到我这种粗人，也能享受到富贵公子的待遇。”

“瞎说，”林姐姐摇头笑道：“你哪粗了？”

“我真挺粗的。”王贤强调道：“等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林清儿虽然似懂非懂，但见王贤一脸淫荡，就知道他狗嘴里吐不出象牙，俏面微红道：“你就会欺负人，据说那小白菜被你欺负得够呛？”

“灵霄这个叛徒！”王贤愤怒道：“小白菜很可怜的，我怎么会欺负她呢？”

“说真的，你打算怎么安排她？”林清儿轻声问道：“我心里好有个数。”

“我也不知道。”王贤苦笑道：“这小娘皮是一心不想活了，还说想出家，我是跟她说，来杭州可以出家，她才跟我来的。”王贤说的是真话，他原先虽然对小寡妇很有感觉，但小寡妇现在要死要活的样子，能让人有多大兴趣？把她带回来，确实是怕她再轻生。

“出家？”林清儿瞪大眼道。

“我瞎掰的。”王贤摇头道：“如今的尼姑庵大都是淫窝子，我不能把她往火坑里推。”

“那怎么跟她说？”

“你想法劝劝她，别寻死觅活的了，”王贤把麻烦推给林姐姐道：“你是我富阳第一家的大小姐，她是江南第一家的大小姐，应该有共同语言吧。”

“老爷发话了，婢子当然要尽力而为了。”林姐姐乖巧地点点头，接着把头藏到他怀里，呢喃道：“今天，不要再说别人了……”

“嗯。”王贤紧紧搂住他的林姐姐，紧紧，紧紧。

第二天，帅辉二黑几个回去过年，除了带回家几根金华火腿外，王兴业还给他们准备了丰厚的年货，又一人封了一包银子，替王贤这个穷官人打了属下。

但是当王兴业得知，王贤已经给几个小子求到官职了，又大为后悔起来，早知如此，应该几个小子给老子送钱才是！

第三天吴大夫就到了，一番诊断之后，他发现闲云伤口愈合得很好，只是身体仍在修复受损的机能，若是下针的话，可以让他立即醒过来。但是闲云公子身体里自有气理运转，强行干预反而无益。倒不如静静等待，最多十天半个月，就会苏醒过来……

虽然这趟等于没来，老娘还是给老吴封了两包银子，酬谢他来看闲云还在其次，主要还是感谢他当年就醒王贤的恩情。

吴大夫临回富阳前，王贤请他单独吃酒。

“抱歉。”吴大夫知道王贤是怎样对吴为的，自然对他满是歉意和感激：“我实在不该让吴为走那一趟……其实我一直很矛盾，听说你没事儿才放心。”

“该不该都已经做了。”王贤淡淡道：“大叔下一步打算怎么办？”

“你放心，我不会跟他们掺和了。”吴大夫字斟句酌道：“这次……对他们的打击很大，损失了郑家还在其次，关键是信心上。那些一厢情愿，认为永乐政权不堪一击的家伙，这下应该会认清现实，”顿一下，他满嘴苦涩道：“虽然很痛苦，但我们都要接受一个事实——朱棣是极类太祖的雄主，他活着的时候，我们是没有希望的。”

“我不认为他们会罢手。”王贤摇摇头道：“不过我不关心这个，我关心的是，你们父子……会不会暴露？”

“应该不会的……”吴大夫缓缓道：“我们都是单线联系，只有皇上身边的周公公，才知道我的存在……而且这次他已经死了。”顿一下又道：“还有郑家的人，也可能通过蛛丝马迹，猜到吴为的身份，但他们离开大明的国土了，所以……应该不会有事。”

“说起郑家。”王贤道：“朝廷能放他们离去，确实让人意外。”说着淡淡一笑道：“似乎永乐皇帝也不是你们形容的那样残暴不仁。”

“这件事确实蹊跷。”吴大夫道：“在郑家船队抵达前几日，浙江水师便到了钱塘口，似乎是要对他们不利，但谁知事到临头，水师又南下台州，放郑家出海去了。”顿一下，皱眉道：“但如果一开始就要放他们，水师何必提前赶到钱塘口？此中有些隐情，不是我们可以猜测的。”

“既然决定要做顺民了。”王贤笑道：“就得把朝廷往好处想，这样日子才好过些。”

“也是。”吴大夫笑笑道：“你不用担心我这边，就算出了事，也绝对不会牵扯到你的。对了，你爹有点肾虚，我给他开服药调一下，你再嘱咐他要节制房事。”

“咳咳……”王贤尴尬道：“你干嘛不直接告诉他？”

“男人么，最怕人说不行。”吴大夫笑笑，正色道：“还有你未婚妻，身子柔弱，容易生病，我开个方子，正经调理两年再要孩子。”

王贤闻言感激地点头道：“我也察觉林姐姐身子孱弱，但怕庸医乱用虎狼药，反而害了她，所以一直没让她吃药，只是食疗和修养为主。”说着又有些不放心的道：“你老就这么用眼看看，也不切脉问诊就敢开药？”

“你现在知道老夫原先是干什么的！”吴大夫气得翘起胡子道：“说白了，就是专门给娘娘们看病的！还切脉？不把你阉了也得把手剁了！”

王贤想想也是，便笑道：“是我外行了。”

两人又说了会儿话，看天色不早，吴大夫便回去了。

离年日近，老娘与林清儿开始张罗着忙起年来，这是王家搬到杭州的第一个春节，也是王家翻身后的头一年，自然要好生筹备。要忙的事情很多，除了办年货、做新衣、办年菜、准备敬神祭祖，安排送礼拜年请客之外，还有最重要的银钱安排……欠人家店铺的钱得还，人家欠的账得要，一年的收支要结算，过年的费用要筹措。得先把经济账算好了，其余的事情才好量入为出，有多大胃口吃多少饭。

真是不算不知道，一算吓一跳，王兴业虽然油水足得很，但架不住刚刚安家，开支太大，一年下来竟没有结余，反而欠着人家三百两银子得还。有道是‘欠账不过年’，年前怎么也得把这笔钱还上……但真正原因是，王兴业在杭州官场的地位太低，还没到可以赖账的程度。要是在富阳，管你三七二十一了！爱谁谁，要钱没有，要命也不给！

王贤就更别指望了，他这一年折腾得轰轰烈烈，到头来连给帅辉二黑的年货，都是老爹给买的。

好在王贵年前来了趟，送年货之外，还带来了五百两银子……话说王贵本就是造纸好手，亦熟悉作坊管理，又有王贤的关系在，他只愁造的纸不够卖，雇着三十多个工人都忙不过来。

这年代进了腊月，作坊便歇业，吃了尾牙，忙了一年的工人终于可以放假了。王贵花几天时间算了账，抛掉乱七八糟的开支，这一年作坊净利八百两……这数字已经很了不得了，要知道买这家作坊才花了五百两，一年回本不说，还赚了三百两。

按照约定，王贵可以拿一半；王贤和银铃均分剩下的一半。见他拿出五百两银子，王贤奇怪道：“这是怎么算的账？”

“多了的你拿去还债吧。”王贵大气道：“你当初借的钱，连本带利差不多得四百两吧，咱们先把债还上，心里踏实。”这年代的商人，不管读没读过书，都是很诚信的。不会想着欠债的是大爷之类。

“你说那些账啊，没法还了。”可惜王贤不是商人，而是官员，那是完全不同的世界。

“为啥？”

“当初我离开富阳时，债主都把借条给我了，我早一把火烧了。”王贤笑道：“我的事儿你就别操心了，咱们该多少是多少。”

“你说了不算！”王贵还没说话，就见老娘一掌撂倒弟弟，把五百两银子揽入怀中道：“你的债不还了，你爹的债还得还，再说没有钱，你过年喝西北风去？”

老娘发话，这事儿就这么定了，王贵先回富阳，等二十三会带着老婆孩子回来过年……

王贵来过不久，来家里送年货的便络绎不绝了，而且大都是冲着王贤来的，让因为混得太穷，被老娘百般鄙视的王官人，着实扳回了面子！

第一百九十三章礼多人不怪

本来忙年没王贤啥事儿，他唯一的任务就是关在书房背书，可谁知道来拜访送年货的人，几乎是络绎不绝……

最先来的是王贵他老丈人，来看亲家是一方面，但主要还是代表富阳茶业商会，来给王贤送点年礼。

年底了王兴业反而更忙得不着家，只好由王贤来招待侯员外，专门从醉月楼叫了席面与他吃酒。

侯员外如今是富阳茶业商会的副会长……之一，但也因此得了不少好处，茶叶不愁销路，还吃下几片上好的茶园。更让他开心的是地位的提升。原先侯家在富阳只是数不着的富户，现在他却成了有头有脸的乡绅，谁见了都要叫一声侯会长，那种得意是多少钱都买不到的。

这一切，都是王贤带给他的，不说饮水思源，总之是感激不尽，是以侯员外除了商会的送礼之外，另备了厚厚的年礼来感谢他……

虽然没看礼单上写的什么，但王贤见他光挑礼的伙计就用了二十个，就什么都知道了。笑容愈发亲切，语气也更加和气道：“该是我去看老爷子才对，竟让老爷子亲来了，实在是罪过。”

“大人这么说就见外了，”侯员外笑容灿烂道：“您要是回县里，肯定要惊动一片，还是老朽过来合适。”

“让个舅哥来便是。”

“知道大人不待见他俩，老朽哪能大过年的给大人添堵？”侯员外笑道。

“老爷子这话说的，我哪有那么大气性？”王贤摇头笑道：“过去那点事儿早就过去了，过年请他们来，我请他们喝酒。”

“那感情好，果然是大人有大量，我倒是小人之心了。”侯员外高兴道，他知道这是王贤给他面子。

喝完酒，王贤把侯员外送到码头，看着他上了船才返回家里，就见老娘乐开了花。

王贤不禁暗叹，老娘就是这么见钱眼开，不过拿起礼单一看，确实也吃了一惊。只见侯员外送来了鸡、鸭各二十对，鲜猪肉一百斤、牛羊肉各五十斤、鲥鱼、刀鱼、黄鱼各二十尾、各色杂鱼一百斤……还有各色干菜、干果

各二十斤。

这些差不多值百两银子，老侯还真是下血本。不过比起茶业商会送来的年礼，又小巫见大巫了。商会的年礼数量不多，但样样值钱……大对虾五十对、鲍鱼五十头、海参二十斤、鱼翅十对、熊掌五对、鹿舌二十条、榛、松、杏仁各两口袋，除此之外，还有三十年女儿红五坛、二十年女儿红十坛以及各色名酒二十坛！

“我的乖儿子，”老娘笑得合不拢嘴道：“你咋调教的那帮家伙，怎么如此……知恩图报？”

“呵呵，这就是本事……”王贤笑笑便含糊过去，哪有那么简单，所谓事出有因，他们自然是有事相求了。

更夸张的还在后头。

第二天，丝业商会的会长李员外，和他侄子……那位高富帅李寓李秀才，也来王家拜访了，所带的年礼倒是不多，只有两车上等丝绸，但叔侄俩的态度极为恭谨，整个会面一直在反躬自省，尤其是李员外，把自个骂得狗血喷头，直说鬼迷心窍才跟您老作对，我现在醒悟了，真恨不得掐死自己云云……

“过去的事情就让它过去吧。”原先高高在上的狗大户，这样谦卑地跟自己说话，王贤还真有点……爽咧！暗爽之余他也做足姿态，大度道：“离开富阳才知道，原来咱们都是打断骨头连着筋的父老乡亲，自己窝里斗有啥意思？咱们应该抱团打天下，在大明朝闯出一片天来！”

“是极是极！”李员外连连点头道：“之前我们确实是坐井观天了，眼里除了富阳没别处，是大人组建了商会，让我们开始放眼看天下，才发现自己原先实在狭隘了！日后一定痛改前非、痛改前非！”

“同改同改！”

王贤留他们吃了顿饭，临别时李员外将一个信封塞到他袖里道：“一点心意，一定要收下。”

等回家打开信封一开，王贤张大了嘴，竟然是杭州的水田一百亩，田契上赫然写着他的名字……王贤这才知道，原来丝绸是幌子，送田才是真章！

浙江一亩水田最贱也得二十两银子，一百亩就是两千两！李家为了取得他的谅解，还真是下血本呢……

再一天，王贵又来了，不过他是陪着他原先的东家，如今富阳纸业商会

的会长，来给王贤送年礼。纸业是富阳的支柱产业，商会的财力不是前两家可比的，尽管之前没有得罪过王贤，但出手依然大方！

显然知道丝业商会已经把年货送齐了，他们只能更费心机来筹备礼物……. 绉绣、呢羽、绸缎、皮张各一车，还有端砚、徽墨、湖笔、鸡血石、和田玉等各色文玩。当然更少不了富阳元书纸！

这是给王贤父子到上司家拜年所备的礼物。绸缎皮张是给上司女眷的，文具文玩是给上司子弟的。之所以要准备这么多，自然是因为杭州衙门多了。

这真是善解人意，去岁王贤跟着魏知县到杭州拜年，人家知道他们是富阳来的，开口就是：‘京都状元富阳纸，十件元书考进士。什么时候帮我们买点，让家里不成器的小犬也沾沾吉利？’

结果魏知县根本没带礼物，空着手转一圈下来，人家都笑他二百五，弄得好生尴尬。王贤回县里赶紧买了五车，又专程跑了趟杭州，才把这事儿圆了。

有了这些，王贤爷俩过年就不用再备礼物了，而且去年买的元书纸还不是贡品级的……原因无它，物以稀为贵。元书纸是朝廷公文和科举考试用纸，而贡品级别是给皇上写字作画时用的，价钱可想而知。这次纸业商会不惜工本，专门给王家生产了一车贡品级别的，还有四车上品纸，其心意根本不用多说。相信在王兴业这个送礼狂人手中，这些宝贝一定会发挥出超强的作用来！

王贵回富阳之后，没两天又第三次转回来了，这次他代表的是富阳县立盐号。当初王贤从便宜老哥杨同知那里，取得了允许富阳县‘以银买引’的批文。这其实是很荒谬，因为虽然朝廷体恤百姓，规定‘两浙僻邑，官商不行之处’，允许‘山商每百斤纳银八分，给票行盐’，而富阳虽然确实是山区，但距离省城不过三十里，且有富春江相连，怎么也算不上偏邑！

但两浙盐运司的大佬一个招呼，富阳就算上了……不受监督的权力必然会造就各种荒唐事儿，实在没必要大惊小怪。而且王贤当初，确实没想着赚钱，只是想着尽量多从便宜老哥那敲点儿什么，以解心头之气罢了。

富阳县立盐号一成立，盐价立马降了一半，私盐贩子直接没法干了，但老百姓确实得到了实惠，可以安心吃到便宜的官盐，再不用担心买私盐被抓了。

百姓得到实惠的背后，县里和盐商也赚翻了。不到一年，盐号便盈利将近万两白银，这个钱县里拿四成，剩下的几个东家分，王贵在里头也有份……

当然盐号的年礼没法跟商会比，商会是十几甚至几十家商户联合起来，比如给王贤准备礼品，商会摊派一下，每一家的负担不太重。盐号却只有一家，诚心竭力也只拿出五百两银子……好吧，这个‘只’是老娘说的，王大娘已经被前面几家把胃口吊起来了，五百两银子都不觉着多了。

不过盐号也很是花了些心思，他们早早向杭州的金银店，定制了一批压岁镲子。五百两银子买了一百个金银镲子，有梅花式的、有海棠式的、有笔锭如意的、也有八宝联春的。杭州城的金器师傅，水平不亚于京城，把一个个镲子打造得造型逼真、栩栩如生，令人爱不释手。

商号送这份礼物的本意是，让王家过年拿这个当压岁钱给出去，高端大气上档次，倍有面儿。

但他们高估了王大娘的大方，最后这一百个压岁镲子她只给小孙女两个，其余九十八个都被她送回铺子，打成了金银饼子……

前后脚的，陆员外和周粮商也来了，两人自然是代表县立粮号而来。虽然只差了一个字，县立粮号可比盐号强大多了……因着在赈灾中的功劳，省里将从湖广运粮的差事，交给富阳县立粮号，赶上大灾之年，省里从湖广进了超过两百万石粮食，粮号净利超过二十万两！

虽然这里头王贤没有股份，但是周粮商和陆员外算他的铁杆了，按说吃水不忘挖井人，致富不忘领路人，哪能亏了王贤？不过两人就带了一袋东珠过来，价值不过千把两银子……尽管着实不少，但比起他们赚的来，只能算九牛一毛了。

可王贤却将他俩请到书房说话，这是前面一波波人都享受不到的待遇，让老娘暗骂这小子交友不慎还不知悔改……

第一百九十四章大言不惭

书房里香气逼人，不过不是檀香脂粉香，而是酒香菜也香。

王贤和陆员外两个，围着一张小几，盘腿坐在榻上。小几上不是茶具，而是个紫铜的火锅。锅底下烧的是上等的银丝炭，无烟又无灰。锅里头以鸡鸭为汤，咕嘟嘟煮着鱼片、鸡片、玉兰片、里脊片、粉丝……香气四溢，让人口水直流。

“寒冬腊月，围着火锅，喝着三十年的女儿红，那真是给个神仙都不换！”周洋夹一片肥嫩的鱼片，送入口中享受地吧唧起来。

“那倒是。”陆员外静极思动，如今把生药铺子交给儿子打理，自己专心往来湖广浙江之间，虽然吃了不少苦，但是眼界心境都比原先高了太多。“张邈邈这位陆地神仙，为啥迟迟不肯上山？不就为了这口酒肉。”

“哈哈，有道理。”王贤笑道：“老陆这嘴功真是大涨啊！”

“比大人还是差远了。”陆员外稍显得意地呷一口酒，赞：“三十年的女儿红，果然是非凡，好酒好酒！”

“我有点不懂了，”周洋奇怪道：“据说这女儿红是绍兴人家，在女儿出生的那天埋下的，怎么会有三十年的女儿红，难道绍兴人的女儿三十岁都嫁不出去？”

“那敢情好。”陆员外嘿嘿一笑道：“老周不就好这口么？”

王贤刚喝了一口酒，一下喷了出来，笑得眼泪哗哗。

周洋也很凑趣地笑道：“好这口就对了！吃果子都知道捡熟透了的，找女人也是这个道理，才够骚够劲儿！”

“三十如狼四十如虎，”陆员外也笑出眼泪道：“怪不得我家一凡说，你管家三天两头到我那沽三鞭酒！”

“他那是自己喝！”周洋怒道：“老子精壮着呢！”见陆员外一脸不信，他下战书道：“晚上云香阁见真章！”

“谁怕谁？”陆员外不屑道：“到时候爬不起来，我可不背你回去！”

“放心，我背你！”

见两人顶起牛来，王贤只好轻咳两声道：“两位，这里还有未成年人。”

“大人，你现在精关已固，可以和我们一起去见识见识了。”陆员外诚挚邀请道。

“去你娘的！”周洋低声骂道：“让王大娘知道了，还不把咱们吊起来打！”

“诚然诚然。”王贤擦汗道：“我爹尚且不敢，我哪有胆？”

几人一边喝酒吃肉，一边荤腥不忌地瞎扯，均感快活至极。待酒足饭饱，扯下火锅杯盘，换上香茗，才说上正题。

“大人，咱们的计划可能要推迟，”陆员外沉声道：“粮号和县里发生了些不愉快。”

“我知道。”王贤点点头道：“昨天盐号的人来了，说过那事儿。”

“蒋知县太过分了！”周洋笑容收了，脸上浮出怒色道：“年初魏大人在时，做过的保证，乃至签过的文契，他都要不认账，已经知会我们两家，过了年要解约重签！”

“真没想到蒋知县是这种人，”王贤叹道：“当初他信誓旦旦保证，一定会萧规曹随，不改魏大人所定章程的。”顿一下道：“当初吴为和他闹翻，到浦江找我告状后，我便写信给京里，向魏大人告知此事了。”

“魏大人回信了么？”

“回了。”王贤道：“他说已经写信质问蒋县丞了，但因为外地官员很难理解商号、商会的重要性，他没法跟知府大人或者京里的官员说项，只能让我们自己想办法了。”

“哎……”周洋和陆员外齐齐叹口气，大明朝重农轻商之风还是很浓重的，江浙这边的重商风气，向来为官员所不喜，要不当初魏大人能理解他们，他们也不会感激涕零。

“这件事魏大人确实爱莫能助。”王贤为他们分解道：“其实蒋知县只是个幌子。人都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的，他就是转性，也不可能那么快。”顿一下道：“这背后定然是那些不甘心的大户在捣鬼，说起来也怨我们，当初我和魏大人太着急提拔一批新贵起来，代替那帮狗大户了。可是我们又离开太早，还没等你们站稳脚跟，就被朝廷调走了，大户们反扑是正常的，不反扑才叫奇怪呢。”

“是这个理，”陆员外赞同道：“好似蒋知县有什么把柄被他们拿住了，这才被他们牵着鼻子走。”

“什么把柄？”周洋问道。

“这不重要。”王贤冷声道：“一群好了伤疤忘了疼的东西，三天不打上就房揭瓦！”

“霸气！大人总是这么霸气！”周洋佩服得五体投地道：“想来我们真是皇帝不急太监急，那帮家伙在大人面前，不过是一群土鸡瓦狗而已，我们有啥好担心的！”

“话虽如此，但你这比喻不通不通！”见王贤霸气侧漏，陆员外也心下大定，笑道：“你想当太监只管去，可别扯上我！”说着朝王贤讨好笑道：“不知大人计将安出？”

“天机不可泄露，说了就不好使了。”王贤一脸笃定道：“你回去告诉他们，让他们安心过年，我过年回乡祭祖，自会料理此事！”

“好嘞！”人的名树的影，想到王贤过往的辉煌战绩，周洋和陆员外两个都心下大定，不再担心此事。

“不过二位不能歇。”王贤又道：“要加紧运社的筹备，如今各家商会都在翘首以盼，咱们的计划可不能推迟，正月初八必须挂牌开业！”

“大人，这不妥吧。别的都好说，但蒋知县那关过不了，咱们就强行开业，日后肯定遗患无穷。”陆员外皱眉道。

“他肯定会到场剪彩的，你们回去就可以给他下请柬了。”王贤淡淡道：“总之把心放到肚子里，步子迈得更大点，不要怕扯到蛋，天塌下来，我顶着！”

周陆二人闻言倍感振奋道：“好！”

走马灯似的客人，就跟约好了一样，你方唱罢我登场，却谁也不跟谁打照面。

送走了周陆二人，三叔公带着十几个族人来了，这下王贤不敢自己招呼了，赶紧让人去衙门，把老爹叫回来。

王兴业急忙忙赶回来，给三叔公磕头道：“叔公，您老怎么亲自来了，这不乱了礼数么。”

“在家闷得慌，来你这串串门，”三叔公把他拉起来道：“快起来，快起来，你父子如今是官身了，为民父母，叔公也得敬着。”

“那都是外人说的，咱们自家还是论辈分长幼。”王兴业不敢托大，陪着笑请三叔公上座，老头坚决不肯，两人推让了半晌，最终还是东西昭穆而坐，王贤等人在下首陪着，再低一辈的就只能站着了。

“他们这次来，是给东家交账的。”三叔公点点头，他儿子便将一份禀帖和账目奉到王兴业手中。“种了你家一年的田，你仁厚不问，他们不能不吭声。”

王兴业却不接，笑道：“叔公说笑了，田还是弟兄子侄们的，我不过是个挂名，看什么账目？”

“亲兄弟还得明算账，就算是寄名，也得按照契书上来，不能乱了规矩。”三叔公却非让他接。

王兴业只好接过来一看，账目上密密麻麻十几户‘佃户’，一共交给他三石的稻米……以老王今时今日之胃口，还不够塞牙缝的，要不他也不会这么大方。而且族人们回去的时候，自然少不了大包小包地回礼，没来的也得照顾到，那么多族人一分，二三百两银子的东西也看不上眼……

但自来就有‘族人吃官人’一说。这年代，宗族是一体的，你当了官，就得让族人沾上光，别想着倒过来。而且禀帖上还开列了族人们凑的年礼……各色杂鱼、野鸡、兔子、风鸡、腊肉、各色干菜……还有给银铃捉来玩的小白兔、小鸭子，也算是心意十足。

又是一番好生招待，酒足饭饱之后，三叔公让族人们到外面去待着，要和王贤父子说点私房话。

“叔公有什么事儿，只管吩咐！”老爹被捧得晕晕乎乎，也不怕风大闪了舌头。

“转过来，又要开科考了。”三叔公双手拄着拐杖，和藹地望向王贤道：“听说仲德已经报名了？”

“是，”老爹点点头，吹牛皮道：“这孩子现在上进哇！我说你都是官身了现在，还考个什么劲儿？”说着看看王贤道：“但他说不，老王家还没出个秀才呢，为了给咱家争个脸，也得考！”

“……”王贤这个汗啊，是这么回事儿么？说反了吧您老。但那是他爹，也只能任由他信口雌黄了……

“好孩子，真是好孩子。”三叔公赞不绝口道：“要是王金他们几个浑小子，有仲德一半的聪明，咱们王家光大门楣也就指日可待了！”

“呃……”老爹咂咂嘴道：“王金几个也要考秀才吧？”

“你看你这当爷爷的。”三叔公笑嗔道：“光顾着自己儿子，都忘了三个孙子也要考的。”

“没忘没忘，”老爹的酒醒了一半，讪讪笑道：“叔公的意思是？”

第一百九十五章试探

“我没什么意思。”三叔公呵呵笑道：“就是让他爷爷看看，那三个娃娃有秀才命不？”

王兴业什么人物？粘上毛比猴儿还精，他能不知道三叔公的意思？

族人们可知道王贤昔日是个不学无术的浪荡子，虽说如今浪子回头，但满打满算也才一年半，这期间还经历了从临时工到正式工到官员的超级三级跳，就不信他能有多少时间读书！

但他却敢报名考秀才……要是秀才那么好考，那些几十年的老童生，干脆找块豆腐撞死得了。再联系到传说中科举的那些黑幕重重，达官贵人的子弟总能榜上有名等等，王氏族人们猜测，他父子肯定找到了终南捷径，有让王贤中秀才的法门！

本着一个蛤蟆也是抓、三只蛤蟆也是抓的朴素想法，三叔公想让族里几个小子，搭顺风车来着！

王兴业一个小小的九品芝麻官，哪够资格去影响科举的结果，但发现自己根本拒绝不得，因为王金三个也算他的孙子，就算帮不上忙，也不能一口回绝，那样就太无情了。没办法，王兴业只好装着思考，沉吟不语起来。

见他颇为难做的样子，三叔公终于忍不住道：“莫非他们三个没那福分？”

“唉，叔公，我知道你什么意思。”王兴业叹气道：“以为我给王贤打通什么关节了，可是我向祖宗保证，没有！老侄我在省城，不过是个九品小官，根基又浅，根本两眼一抹黑，真没有这份能量。”顿一下道：“至于王贤为啥敢考秀才，其实是他自己的造化，去年上元节他作了首诗拔了头筹，省里的大员都赞不绝口，因此跟提学大人混了个面熟，这才想试一试的。”他终于说出实话了：“这是他的造化，别人强求不来的……”

“那么说，”三叔公难掩失望道：“他们仨真没福分了？”

“我不是说两眼一抹黑了么，科举那池水里有啥，行还是不行，我都不知道。”王兴业把话说得进退有余道：“您总得容我打听打听，回头过年回家，再给您个信儿，成不？”

“那有啥不成的。”三叔公点点头，嘱咐道：“试试看，别太勉强，不成就算了。”

“我有分寸。”王兴业颌首道。

打点上大包小包，送走了满载而归的族人们，王兴业让王贤跟自己到书房，刚要开口，王贤就举手道：“别找我，我没工夫操心这事儿。”

“臭小子，我也不愿意沾这破事儿。”王兴业叹气道：“可是族长开口了，咱们总得想想办法。”

王贤很少见老爹如此不自信，转念一想也就明白了，这跟老爹的出身有关。王兴业是刀笔吏出身，你让他操弄刑狱、变造账册那是一点不打怵，但科举那是文化人的事儿，跟他根本不是一国的，小吏出身的老爹难免气短。

“爹，这事儿太麻烦了。”王贤叹气道：“县里我还能想想办法，可要取得秀才功名，得练过三关啊！县里只是入门，然后府里要考，最后督学还要院试……咱们哪有那本事一一打通？”

“别跟我说这些规矩套子，”老爹闷声道：“老子就知道一个理儿，规矩就是聋子的耳朵，摆设！一定是握着印把子的那个说了算！”

“是……”老爹也不只是看《三国》学谋略，还信奉实践出真知。对于他以几十年经验得出的结论，王贤只能点头称是。

“那么趁着过年的机会，去提学大人家走动走动，探探口风！”王兴业恢复了霸道，下令道：“再说也得混个眼熟，别让提学大人忘了你，到时候可就傻眼了！”

“好吧。”王贤无奈应下。

“你也别太勉强。”成功将包袱丢给王贤，王兴业浑身轻松道：“打听一下，让我有话回给三叔公就行。”

“知道了。”王贤点点头。

“成，那我回衙门了。”王兴业龇牙笑道：“在家好好念书啊！”

“我念得下去么！”王贤终于忍不住了：“这家里头门庭若市，简直比我在浦江当典史还忙。我得换个地方看书，不然啥也看不进去。”

“别价。”王兴业却不许道：“念书么，毕竟是个副业，考不上又何妨……”言外之意，耽误了收礼就不划算了。

“合着重不重要，都在老爹这一张嘴。”王贤郁闷道。

“好了好了，”王兴业笑道：“人来的也差不多了，往下就清净了。”

“清静得了么？”王贤郁闷地嘟囔一声。

果然是清静不了，没两天，李观和礼房书吏张济来了，两人代表富阳县衙和蒋县令，来看望曾在衙门当差的王贤父子。

两人所带的礼物还算丰富，但一看就是临时凑起来的，不过谁关心这个呢？王贤请两人吃酒……话说他最近天天请人吃酒，整天醉醺醺的，还背个屁书？一面吃酒一面叙些别后之情，在两人的马屁声中，王贤开始吹嘘自己在浦江的经历，又跟周臬台整天在一起，又和郑藩台结成良好的私交，还成了胡钦差的朋友，把两人听得一愣一愣。

两人半辈子在县里当差，藩台臬台也是见过几次的，但每次都是俯首跪着，大气都不敢喘。听王贤却跟他们成了朋友，都不禁咋舌道：“你是怎么做到的？”

“缘分呗。”王贤笑道：“其实他们也是普通人，只是咱们平时没机会接触罢了。”

“那你这造化可不小。”两人不禁肃然起敬道：“日后少不得烦请大人拉兄弟一把。”

“好说好说。”王贤满口答应下来，继续劝酒不停。

待到酒过三巡，张济终于忍不住道：“对了，前段时间那些商号的人来过吧？”

“嗯。”王贤点点头，笑道：“那帮家伙吃水不忘挖井人，还算有点儿良心。”

“倒是难得……”张济咋舌道：“他们都说什么了？”

“没说什么。”王贤淡淡道：“拉了拉家常而已。”

“大人别误会，”张济意识到自己问的冒昧，赶忙改口道：“小人的意思是，他们没胡说八道吧？”

“什么意思？”王贤皱眉道。

“是这样的，”张济轻声道：“县里最近发生了些事情，大人千万不要听一面之词。”

“是这样啊。”王贤缓缓道：“那我听听两面之词。”

“这……”人的名、树的影，王贤给张济的压力太大了。他看看李观，意思是，你别光让我一人说啊！

哪知李观却像傻瓜一样，只是笑，却绝不搭腔。

心里暗骂几声，张济只好硬着头皮道：“当初魏大人在县里时，成立的两家商号，本意上自然是很好很好的，但是外人不能体谅，净说些‘官商勾结’之类的怪话，还有御史上本参劾，大老爷现今压力很大。”顿一下道：“而且两家商号的账目，也存在很大的问题，为了少向官府交钱，他们把大量的收入转移，将盈余压得很低很低……”

“所以呢？”王贤语调益发清淡。

“所以，”张济咽口唾沫，小声道：“知县大人想看看，是不是过年请大人回县里商量一下，重改一下章程……”

“怎么个改法？”

“让商人们退股……”张济强笑道：“当然不是断他们生路了，退股之后，官府还会优先授权他们经营的，”见王贤没什么反应，他大着胆子解释道：“这样官商分开，物议会少很多。官府只拿固定数额的包卖钱，多赚了都是商人的，这样双方也不会有争执了。”

王贤听了不禁暗叹：‘谁说古人没有经济头脑，这不满是办法么？’不过这就是他孤陋寡闻了，这种包税制也叫商包制，在宋朝尤其是南宋盛行。到了元朝，更成了不懂经济的蒙古人，收取利税的不二法门。当时几乎所有收税和专卖的权力，都被蒙元政府包卖出去，由豪族商人承接，来替官府收税或者专卖。

但这不影响他的判断，因为这里面的猫腻他太清楚了——蒋知县折腾来、折腾去，肯定是为了给那些不死心的狗大户，制造取而代之的机会，让他们获得商号的控制权！

张济说完好一会儿，见王贤沉默不语，脸色却越来越冷淡，心下不禁抽搐，用脚尖使劲捅了捅李观。

李观却一脚踩在他脚尖上，痛得张济忍不住‘哎哟’一声。

“怎么？”王贤皱眉道。

“没事儿，我，我……”张济苦笑道：“脚尖踢在桌脚上了。”

“小心点，”王贤淡淡道，张济刚要应下，却听他接着幽幽道：“我是说你们大老爷。”

“哦？”张济一凝，低声道：“大人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官府得讲信用，已经公开宣布的事情，就只好改了。”王贤冷眼冷面道：“蒋知县只想到自己的脸面了，前任魏大人的脸面呢？”顿一下，毫不掩饰地威胁道：“魏大人如今身为翰林，随侍皇上左右。”

第一百九十六章红袖添香夜读书

“你说魏大人要是知道，自己被昔日的下属，如此不留情面地打脸，会是个什么心情？”王贤朝北面拱拱手道：“魏大人是讲体面的人，出了这种事，他还有脸在皇上面前待么？”

“这……”张济瞠目结舌。

“还有郑方伯，富阳县立粮号的店名，就是他亲笔所提的。”王贤接着道：“这是为了嘉奖几位粮商，在年初粮荒是所做的贡献。这才一年不到，官府就眼红想据为己有，你说郑方伯会怎么想？”

“这……”张济额头见汗，他被王贤的危言耸听吓到了。

“当然，大人们生不生气，咱们谁也说不准。”顿一下，王贤黑着脸道：“但有个个人很生气，我却可以跟你打包票！”

“谁？”张济颤声道。

“我！”王贤冷哼一声道：“你回去跟姓蒋的说，王贤很生气，让他看着办吧！”

什么叫狂言，这就叫狂言！蒋知县原先当八品县丞时，王贤还是个正式身份都没有的小吏。如今人家已经是七品正印了，王贤也不过是个赋闲的不入流官员，有什么资格和他叫板？更别说威胁上官了……

可王贤就是威胁了，而且听者丝毫不觉狂妄，反倒替蒋知县担忧起来，这真是奇谈一桩——但你要是了解两人的过往，就不会觉得奇怪了。

在富阳人的印象中，王贤就是个天生的煞星，每次他挑战的，都是比他强大太多的对手，看起来根本没希望取胜！可他偏偏，都赢了……凡是被王贤威胁过的人，无一例外都下场很惨。那些想对付他的人，非但没有成功的，还都把自己赔了进去！

辉煌的战绩铸就赫赫的威名……当然是在富阳县范围内，又在外面结交了一帮大佬……尽管估计也谈不上啥交情，但依然可以让他的威胁更加有力！

听了张济带回来的话，蒋知县把自己关在签押房一整天，尽管不知他有没有想明白什么，但下人们都知道，大老爷这个年，是别想过痛快了……

但王贤的这个春节，过得很愉快，越往年根，客人就越少，他终于有时

间好好享受一下‘红袖添香夜读书’的意境。

雪落无声、寒冬料峭，书房中却烧着暖笼温暖如春，夜读书时无需臃肿的棉袍，只需春衫单鞋即可。林清儿身穿高竖领、斜对襟的鹅黄长衫，下着一袭素雅的长可及地的白色罗裙，如瀑长发简单用金簪盘在脑后，更显得脖颈修长、肩若削成、腰如约素。

她捧着个精致的香盒，步态优雅地步入书房，先朝专心读书的郎君浅浅一笑，然后款款跪在书桌旁的案几前……古人焚香，必在深房幽室、矮桌置炉，与人膝平。搁下香盒后，她用竹筷从炭盆中，挑出一片特制的银丝炭，小心置入几上的三角紫釉香炉中，然后用细香灰填埋，以细细的竹签在香灰中戳些孔儿，再覆以薄薄的云母片。

做完了这些，她才打开香盒，以食指与拇指轻轻捻一粒如鸡头米的小小香丸，点入香炉。那优雅的姿态，让王贤看直了眼，兀然想起两句诗道：“一双十指玉纤纤，不是风流物不拈……”

“要专心呢……”林清儿回眸一笑，轻笑薄嗔道。

“我很专心的……”王贤正色道：“在欣赏红袖添香，此景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见？”

“焚坏了香，我可不管了……”美人轻嗔，风情婉转。林清儿说完转回头去，专心看那香炉。

所谓焚香，并非直接把香烧掉，而是将香丸搁在炉中云母片上，以炭火微薰，缓缓散发出香气。焚香的过程相当烦琐，焚上了还不算完事，因为香一旦焚起，还需要不断加以观察。否则，香烟若烈，则香味漫然，顷刻而灭。

从外面看不到香炉里的情况，所以林清儿将纤纤玉手放在香炉顶上，凭手感判断炉中火势是过旺还是过弱。所谓‘几度试香纤手暖，一回尝酒绛唇光’，总之是让人极度赏心悦目的风景……

整个焚香的过程琐碎，如果是男人或是丫鬟来作，难免让人心烦。唯有红颜知己，于案榻之畔、夜半焚香，才能让人感到无上曼妙的享受。

不过红袖添香再美好，夜读书才是目的。美人焚香之时，七分心神却都在王贤身上，一旦他懈怠走神，便花容戚戚，虽然不言不语，那一双眸子里的伤心，便让他乖乖投降，专心背他的八股文。

若是王贤表现得好，林姐姐亦不吝赏赐。香茗点心、磨墨按硃，甚至奉上香吻，把个血气方刚王二郎，给哄得火力全开，一晚上背三篇，还有空和

他的林姐姐卿卿我我！

所谓‘男女搭配、干活不累’，真是话糙理不糙也。

转眼到了腊月二十三，这天王家来了一群道士。看门的老秦这阵子被客人奉承得找不着北，见对方空着手，也不对自己意思意思，还以为牛鼻子们是来化缘的呢，便摆出个冷脸道：“快走快走，我家主人信佛，见不得道士！”

谁知众道士闻言，竟面色大变，为首那个劈手就把老秦抽了个大马趴，然后带着众师弟气冲冲进门去了！

“哎呀，有道士擅闯民宅啦！”老秦倒也敬业，死死抱住个道士的腿，杀猪似的嚎叫起来。

几个护院闻声跑了出来，手持棍棒，拦在众道士身前。王家原先是没有护院的，最近给王家送礼的人络绎不绝，王兴业自然要防备贼惦记，便雇了几个品性端正、武艺高强的壮丁来家里。

可惜他一个月二两银子雇到的高手，实力远不如卖相，也不见牛鼻子怎么费劲，就全都给打趴下了。

王贤听到前面的动静，但他没有武功，而且关键时刻，灵霄那死丫头竟跟银铃出去疯了，家里再没可用之人，又不能一走了之。只好硬着头皮出来，朝众道士笑道：“诸位道爷有话好说，伤了人更不好讨债。再说这家人是官府的，万一他们反咬一口，咱们在牢里过年就不划算了。”

“你是干啥的？”为首的一个道士牛高马大，打量着他冷声问道。

“我是来讨债的。”王贤笑道：“诸位道爷也是吧？”

“我们不讨债。”那道士冷哼一声道：“我们找他算账的！”

“那还是差不多。”见对方并不怀疑自己，王贤便知道他们之前没来踩过点。只要不是光天化日、入室抢劫，就总能应付过去。“这小子欠了我五十两银子不还，不知道拉了道爷多少饥荒？”

“这小子忘恩负义、欠债不还，真是该死！”道士闷声道：“他在哪，我们揍他的时候，你也来几下出出气！”

“那感情好，可惜他躲出去了。”王贤心肝直颤道：“不知他怎么得罪诸位道爷了？”

道士断然道：“那小子忘恩负义，我们少爷为他到现在醒不来，他家里人却说最见不得道士！”

“呃……”王贤突然有些明白了：“诸位来自武当山？”

“嗯。”道士闻言警惕道：“你怎么知道？”

“我虽然是债主，但也得替他说几句公道话，”王贤面不红心不跳道：“说王家最见不得道士，那纯属造谣！王家上下对闲云少爷那真是铭感五内，不仅请了最好的大夫，王贤那小子还衣不解带地在床前照料他，对他妈都没这么孝顺，这些都是我亲见的。”

“那为啥门子说，王家信佛，见不得道士？”另一个道士问道。

“肯定是门子瞎说八道，”王贤道：“王贤这人最崇拜的就是张真人，正准备去武当山朝拜，看看能不能收他个记名弟子呢！”

“你咋知道得这么清楚？”为首的道士奇怪道。

“因为我是他大哥的二弟，也是他姐夫的小舅子。”王贤咽口唾沫道：“总之，他的事儿，我比谁都清楚。”

“难道是误会了？”道士们面面相觑道：“我们大小姐在哪，把她叫出来问问。”

“灵霄和王贤他妹妹逛街去了。”王贤笑道：“等等就见到了，诸位道爷不妨坐等，看你们风尘仆仆的，肯定累坏了吧。我让人泡茶备饭。”

“你个讨债的瞎掺和什么？”谁知马屁拍到马脚上，为首道士冷声道：“不就欠你几十两银子么，就把这儿家当自家了？”

“……”王贤险些吐血道：“道长教训的是……”

既然不确定王贤忘恩负义，道士们便没有擅闯后宅，而是耐心等主人回家……见他们蛮守规矩，王贤想先去后面看书，却被他们拦住，训斥道：“后宅是女眷住处，你个男人岂能擅闯？”

王贤大张着嘴巴，不知该从何说起，只好闷头陪他们枯坐着，足足等了好大半个时辰，才把满载而归的银铃和灵霄盼回来。

一看灵霄开心的样子，众道士才放下心来，起身行礼道：“大小姐！”

“吓，你们怎么来了？”灵霄一看几个道士，就开心笑道：“我爷爷呢，他

来了么？”

第一百九十七章过年

“大小姐也知道，几十万民夫在咱们山上大兴土木，掌教师公实在没法走开。”那领头的道士一见了灵霄，就像老鼠见了猫，大为紧张道：“所以叫我们来，看看少爷和大小姐……”

“然后呢？”灵霄的笑容渐渐敛去，小嘴却嘟起来。

“然后看看大少爷的情况。”道士说着拉过身后一个老道道：“先让云南子师伯给大少爷看看吧。”

“嗯……”灵霄这才点点头，对老道士还算客气道：“白胡子师伯，你快去看看我哥吧。”

“好好。”老道士宠溺地看着灵霄道：“大小姐请带路。”

“跟我来。”灵霄便带着一众牛鼻子进去了，倒把王贤晾在外头。王贤挠挠头，也跟着进去。

房间里，老道士给闲云号了脉，也说情况还不错，等他自己醒过来就好。“这段时间先不要动了，等少爷醒了再说。”

“跟没说有啥两样……”灵霄撇撇嘴道：“还有别的事儿么？”

“大小姐已经下山快一年了，是不是该回山了。”为首的道士小声问道的。

“这是你的意思，还是我爷爷的？”灵霄看他一眼道。

“是掌教师公的意思……”

“你让他自己来跟我说，别人带话不算。”灵霄断然道：“回去告诉我爷爷，我得守着我哥哥，不回去！”

“大小姐……”为首道士硬着头皮劝道。

“少废话，”灵霄小脸一绷道：“不然我让小贤子饭都不管，就把你们撵走！”

“大小姐你误会了……”为首道士陪着笑道：“掌教师公的意思是，如果大小姐实在不想回山，就让我们留在这儿，保护大小姐和公子。”

“用不着！”灵霄却气哼哼丢下一句。

“用得着用得着。”自从得罪了明教和锦衣卫，王贤就寝食难安，他坚持想考秀才，未尝不是给自己增加一层保护的意思，尽管这种保护聊胜于无。

王贤正愁着没处找可靠的高手呢，忙出声道：“诸位只管留下，我这就让人收拾住处，日后好吃好喝，绝不慢待！”

“你怎么又瞎掺和？”为首道士受气朝王贤撒，瞪着他道：“怎么还不走？”

“这是我家，我能去哪？”王贤笑道。

“你家？”道士们糊涂道：“你不是讨债的么？”

“是啊，没听说过，儿子是爹娘的讨债鬼么？”王贤笑道。

“你不是说，你是他大哥的二弟，姐夫的小舅子么？”道士们又问道。

“笨蛋，那不还是他么？”灵霄大感丢脸，朝王贤气呼呼道：“小贤子，你这个叛徒！”一跺脚便跑掉了。

“你真是王贤？”众道士面色不善地打量着王贤：“那刚才为何戏耍我们？”

“诸位道长凶巴巴，在下怕挨揍啊。”王贤苦笑道。

“现在一样揍你！”为首的道士举着醋钵大的拳头，恶狠狠道。

“现在不能揍了。”王贤却不吃他那套，笑道：“不然谁留你们住下？”

“呃……”道士们一想也是，大小姐已然不许他们待这儿，要是再把王贤惹到了，那可真没办法了。为首的道士倒也痛快，对王贤道：“那好吧，咱们扯平了……”

“好，扯平了。”王贤笑道：“你们都知道我叫什么了，公平起见，是不是也自我介绍一下？”

“贫道横云子。”为首的壮硕道士打个稽首道。

“贫道白云子。”一个胖道士稽首道。

“贫道黑云子。”一个瘦道士稽首道。

“……”一共八位道士，除了那老道之外，七个都是一二十岁的年轻人，应该都是高手……王贤自然不是靠目测的，他是基于两点推测出来的，一者，孙真人敢放宝贝孙子一人下山历练，说明闲云的功夫很高，那么教他武功的孙真人，自然更厉害。那么派来保护自个孙子孙女的，肯定差不了。

王贤将八人安顿在前院四间客房，又嘱咐厨房给道爷们烧水做饭，这才回到后院，就见院中的一株紫薇花的枝干，被灵霄用剑砍得七零八散。

王贤眉头皱了皱，刚要说话，就见灵霄眼里满是泪水，心下一软，过去捡起一节花枝道：“凌霄啊凌霄，你死的好惨啊。”

“你干嘛咒我？”灵霄怒气冲冲道。

“我咒你作甚？”王贤说着，露出恍然的神情道：“哦对了，你也叫灵霄。”

“什么叫我也叫灵霄？”

“这花也叫凌霄花，”王贤笑道：“你别看它现在丑丑地趴在地上，但是待到来年春天，它会果敢地把枝头伸向蓝天，朝向太阳。无论是粗糙的山石，无处抓挠的光溜溜的墙壁，抑或是枯死的树木，只要有可以借助的东西，它都会攀援而上，乘势而上，到最高处开出一片片火红的花朵，那么明艳照人。”顿一下道：“你们道家有乘云凌霄之说，想必就是这花名的来由。”

“这花可不真简单。”灵霄不禁对这丑丑虬节的枝藤刮目相看。

“是啊，比起另一个灵霄，是不简单。”王贤笑道：“都这么大姑娘了，还在这儿耍小性子，像个长不大的孩子。”

“就知道你拐着弯地骂我，”灵霄嘟起小嘴道：“小贤子最坏了。”

“嘿嘿，我只是有感而发。”王贤温和一笑道：“好了，别耍小脾气了，你爷爷肯定是身不由己，真离不开。”

“嗯。”王贤的话，灵霄还是听的，点点头，轻声道：“十年前，我没了爹娘，是爷爷把我带大的……”说着眼圈有点发红道：“虽然没爹没娘，但我一点没受委屈，整座武当山都是我的乐园，山上所有人都对我很好很好。”顿一下，她蹙着眉头道：“可从去年开始，武当山成了个大工地，到处尘土飞扬，所有人都忙得团团转，都没时间搭理我……尤其是爷爷，动不动就一个月不见人，回来就待在工地上，我跟他抗议，他却凶我，”说着自己也感到不好意思道：“我一气之下就跑下山来了……”

“本以为爷爷会很快来找我。”灵霄虽然觉着自己也有点任性了，但提起这茬来，还是生气道：“谁知他快一年了都没来，连我哥快死了也不来看看！他真忙得连自己孙子孙女都不要了！”

“这也是没办法的。”王贤柔声道：“皇上竟派三十万民夫兴修武当山，不管什么原因，都说明他极重视此事。你说你爷爷三天两头进京，肯定是向皇上汇报……如此大的工程，如此重的责任，他怎么走得开？”顿一下，他轻轻拉起蜷在地上的灵霄妹妹：“你也说了，武当山上有三十万民夫，这些人谁没有私事？可是谁能擅自离开？你爷爷是工程总监，若不能以身作则，又如何服众？”

灵霄觉着他说的也有些道理，嘟着小嘴道：“算了，爷爷忙他的，我玩我的。”

“这又不对了。”王贤摇头道：“我就问一句，你爷爷欠你的么？”

“不欠，”灵霄冰雪聪明，一下就明白王贤的意思了，低头道：“是我欠爷爷的。”

“亲人之间，没什么谁欠谁的。”王贤想到自己的家人，会心一笑道：“亲人么，就是要互相关爱。你爷爷一大把年纪了，还不得不挑那么重的担子，你难道不心疼么？”

灵霄从小被娇惯没边了，向来只注重自己的感受，这还是第一次换位思考，不换不知道，一换就觉着自己忒任性了，泪珠子便噼里啪啦掉下来。

“他老人家心里肯定很担心你哥哥的安危，也很记挂灵霄还任性么？”王贤笑着握住她的小手道：“干嘛不写封信向他报个平安，让他放心你俩，祝他元旦快乐呢？”

“嗯。”再厉害的小老虎，也敌不过高超的驯兽师，王贤终于把灵霄安抚下，还顺道帮她解开了心结。

当然他才不会承认，自己也有通过灵霄，让那几个道士听话的想法……

过了二十三，再没有客人上门了，因为大家都要正式忙年了。正所谓二十三，送灶王；二十四，写对子；二十五，扫尘土；二十六，割年肉；二十七，宰年鸡；二十八，剪窗花；二十九，把面发；大年三十贴窗花！

不到年三十这天，这年就总也忙不完，直到除夕日才各色齐备。家中请了门神、对联，新油了桃符，焕然一新。王贵也带着老婆孩子来一起过年，噼里啪啦的爆竹声中，全家团圆，欢度春节，比去年可热闹多了。

仿佛听到了鞭炮声，闲云竟缓缓睁开了眼睛。守在一旁的道士，难以置信地看着他，好半天才大喊大叫起来：“少爷醒了，少爷醒了！”

众人正围坐一桌，在吃年夜饭，闻声全都丢下筷子跑去看他，只见闲云果然睁开了眼睛，虽然声音很微弱，却清楚地对众人小声道：“过年了么？”

爆竹声声中，众人使劲点头，王贤抹泪道：“你还真不肯吃亏，就怕少了你的压岁钱么？”

第一百九十八章拜年与关节

从钱王定都临安算起，杭州人过年少说也有几百年的历史了。大年初一，家家户户开门头件事，就是放炮仗，俗称开门炮，然后在门上张贴红纸，上书‘开门大吉’！

然后拜天地、拜家堂、拜灶司、拜祖先神像、再然后按辈分家人行拜年礼，晚辈要给长辈磕头，长辈自然要给红包。这还只是个开头，完事儿之后，便男女分作两队出去拜年。

王兴业带着儿子们去给上司同僚拜年，老娘带着媳妇女儿，去给相熟的官眷拜年……别小看了官太太们之间的交际，很多官场上不好说的话、不好办的事儿，就在官太太们喝茶听戏、聊天打屁中搞定了。

换好出门的衣裳，王贤来到林清儿门口等她出来，不一会儿见玉麝挑起帘子，一身淡粉色衣裙的林姐姐，便袅袅娜娜出现在他眼前。尽管只是淡淡的粉色，看在王贤眼里，却是那样的惊艳！当他反应过来后，目光一下变得火热起来！

原来林姐姐终于除下穿了三年的白衣素服，这意味着什么呢？王贤想想就激动！

林清儿给他一个美好的白眼，“别发呆了，爹娘还在前头等着呢。”

“哦。”王贤回过神来快步追上去，巴巴问道：“我们什么时候成亲？”

“……”林清儿险些跌倒，再没了仕女范儿，却大着胆子羞羞道：“听你的。”

“那感情好！”王贤的大男子主义瞬间得到满足，可惜旋即又泄气道：“不过我说了也不算……”王老爹和王老娘，可不是毫无存在感的爹娘！

“那就没办法了。”林清儿一脸幸灾乐祸，拉着一脸爱莫能助的玉麝快走一步。

两人出来的还算早，王贵和侯氏才叫个磨蹭。把老爹急坏了：“这两个东西，非要让咱们，被拜年的堵在家里！”

“不至于吧。”王贤笑着安慰老爹，他爷俩也就在浦江县还算人物，在杭州官场却处于底层，哪有人会赶早给他们拜年！

“那不好说。”老爹嘴硬道：“我也颇有些下属。”

“人家得先给府尊拜年吧？”老娘不给老爹面子道。

“大过年的气我，管着一年都气我！”自从老爹从盐场回家后，对老娘简直好得没边。虽说是呵斥，却跟撒娇差不多，肉麻到不顾小辈在边上……

趁着王贵两口子还在磨蹭，老爹将个绸面的记名本，端正的搁在大厅桌子上，只见那绸面上有‘题凤’二字。这是当主人不在家时，给访客留名用的，证明人家来拜过年。

此时记名本上首四栏，已经写了四个客人的名字，第一位是寿百龄老太爷，家住百岁坊巷；第二位乃富有余老爷，家住元宝街；第三位是贵无极大人，家住大学士牌楼；第四位乃福照邻老爷，家住五福楼……这是主人为讨吉利自己填写的，倒也不单老王这样干，而是杭州城过年讨彩头的习俗。好在造访者虽是杜撰，但杭州确有其地名可供陪衬。

待得王贵两公母抱着孩子出来，全家人便赶紧分乘两辆马车出发了。

离开家其实时间还早，老爹在马车里对王贤道：“我去给府尊拜年，你跟着也没用，直接去提学大人那儿吧，别晚了见不着人。”

“好。”王贤想想也是，便在东廊下胡同下了车，步行往徐提学的官舍走去。

他本以为自己来得算早的，孰料进了胡同才发现，早有十几个秀才围在提学府大门口，却都没捞着进去。

王贤正在犹豫，到底要不要上前，却听一个惊喜的声音道：“这不是‘春到人间人似玉’的王令史么？！”

王贤循声望去，只见一个面相喜人的秀才，朝自己使劲招手道：“王兄，我是周易啊，还记得么？”

“原来是不难兄。”王贤笑道：“当然记得。”其实他早忘了这人，只因其名字太有个性，这才一提就醒。

“诸位，我来为你们介绍，这位就是你们一直想见的富阳雅吏王仲德！”周易激动地拉着王贤的手臂，那股真诚丝毫不作伪，就是太二了……不过书呆子大抵如此，王贤也不跟他计较。

“哇，他就是王贤！”果然，让他这一嚷嚷，王贤遭到了书生们强力围观，各种怪怪的奉承之词飘然而至：

“就算进不了提学的大门，能见到大明第二才子，这趟也值了！”

“除了那首诗，王令史还有什么新作？快念出来让大家欣赏一下！”

秀才们的言语间，透着家狗看野狗时的优越感，让王贤浑身不自在。那周易也察觉到不妥，歉意地对王贤道：“这帮家伙就这样，令史别往心里去。”

王贤笑笑道：“我没心没肺。对了，周兄，你们为何不进去？”

“王兄你看，”周易指着大门道：“老宗师门上写得分明——闲人免进贤人进。你说我们怎么好意思往里进？”书生们虽然自视甚高，却哪个也不敢在提学面前自称贤人。

王贤看了却大步往里走，众士子见状哄笑道：“王令史自认贤人啊！”

“呵呵，”王贤飒然一笑道：“诸位请了，这是提学大人命在下进去，在下不敢不从。”

“怎么讲？”众士子不解问道。

“你们看，闲人免进贤人进。”王贤一指那行字道：“不是让名叫贤的人进去么？区区王贤，岂有不从之理？”说完便迈步走进，倒也没人拦他。

其余人想跟着往里走，却被门子拦下道：“你们也叫贤么？”

“不叫……”士子们摇头。

“那就把这联对出来，能对出下联的才可进去，喝提学家里的头杯酒。”门子笑道：“诸位都是江南才子，想必难不倒你们。”

士子们只好绞尽脑汁在门外寻思。

听说王贤来了，徐提学欣然让人将他请进客堂，寒暄之后，徐提学笑道：“这才一年工夫，你已经成了朝廷命官，可还有向学之心？”

“今年的科考，学生已经报名了。”王贤恭声道：“能成为一名读书人，是学生一直以来的夙愿。”说着苦笑道：“学生也没指望着榜上有名，但求进科场一次，以偿夙愿。”说完，他便紧紧盯着徐提学，看看对方对自己的黑话有没有反应。

“呵呵，这话不对，既然要考，就得秉着必中之心……”徐提学并未反对他以学生自称，微笑道：“要有自信。”

王贤心跳陡然加快，似乎反应不小么！面上却苦着一张脸道：“学生读书太晚，恐怕力有不逮。”

“读书晚不怕，苏老泉读书比你晚多了，还不一样成了大家？”徐提学深深看他一眼，意味深长道：“有道是‘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你如此虔心向学，必能成功！”

“学生受教了。”王贤起身深深施礼道。

“大过年的，不必拘礼，”徐提学笑道：“对了，那门上是一副对联，仲德可有下联？”

“学生才疏学浅，胡诌了一个，还是不要贻笑大方。”王贤谦虚道。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王贤这一年于公务之余苦读不辍，虽然只是在钻研八股文，然而八股文章若做得好，随你做什么东西——要诗就诗，要赋就赋，都是一鞭一条痕，一掴一掌血。虽然他现在还只是个半吊子，但对个对子还不在于话下。

“只管道来。”徐提学捻须笑道。

“献丑了。”王贤便恭声道：“盗者莫来道者来。”

“闲人免进贤人进，盗者莫来道者来……”徐提学微一沉吟道：“闲对盗，贤对道，对仗不错。”顿一下，又意味深长道：“不过日后吟诗作对，遣词还是要讲究一些，回去你要仔细体会，必将受益。”

“学生谨受教了。”王贤再次行礼道。

“去吧。”徐提学含笑点头道：“回去专心念书，老夫祝你得偿所愿。”

“多谢宗师！”王贤深深施礼，告退出来。

门口处，众士子已经对出了五花八门下联，见王贤出来，哄笑道：“贤人出来了。”

“在下先走了，诸位请继续。”王贤朝周易笑笑，便离开了提学府。

出来后，他也没心情再拜年了，便回家把自己关进书房，仔细回想徐提学的每一个动作，每一句话。越琢磨越觉着，徐提学话里有深意，八成已经把考题和字眼告诉了自己了……

那没头没脑的一句，‘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其实是

《论语·雍也》的第六句。而‘闲、盗、贤、道’四个字，怕是要嵌进八股文的字眼。应该是徐提学怕他有失，给了他双保险！

当然，也有可能是他心思太重，听风就是雨，完全在自作聪明……也许到时候考题出来，发现根本不是这么回事儿，但是无非只是多背一篇八股文而已，就算猜错了也没什么损失。

好一阵兴奋之后，王贤才感到口干舌燥，便叫人上茶。喊了几声没人应，才想起家里的下人都放假回家过年了，林姐姐和玉麝又跟着老娘出去拜年，他只好起身想自己去找水，却看见小白菜端着个茶壶，低头进来。

第一百九十九章淫威

这会儿，除了床上躺着的闲云少爷，也就小白菜还在家待着了。

不过王贤还是受宠若惊道：“怎么是你？”

小白菜虽然一身素裙，但不想过年碍人眼，上身罩了件淡绿色的比甲，亭亭玉立，真如一棵青翠欲滴的小白菜一般。

“别人都不在家……”小白菜低着头，声如蚊鸣道。

王贤接过茶盏，他得强忍着才没就势摸一把她白瓷般的手背，忙呷一口茶水，掩饰过去道：“在这儿住的还习惯么？”

“没什么不习惯的。”小白菜摇摇头。

“那是，没有比我家更适合你的了。”王贤意味深长道：“明年开春、踏青游湖，心情也会越来越好的。”

“……”听了王贤的前半句，小白菜的脸通红通红，低头半晌幽幽问道：“我啥时候能出家？”

“咳咳……”王贤一口茶险些呛出来：“还没打消那鬼念头？还是我家哪里待你不周？”

“大人误会了，大娘、清儿、银铃和灵霄，对我都很好很好。”小白菜低着头道：“但我这个不祥之人，还能在大人家住一辈子？”

“当然住一辈子！”王贤一摆手，霸气道：“出家之事以后休提，不然我把你卖青楼去。”

见他又蛮不讲理，小白菜气苦道：“你到底想干嘛？”

“不想干什么……”王贤用火辣辣的目光，从头到脚看她一遍，真是从头往下看，风流往下走，从脚往上看，风流往上流啊！半晌才缓缓道：“我就是喜欢你这样的女子。有人收藏金石古董，你也算是我的收藏品，懂么？”

“大人请自重。”小白菜登时又羞又怒道：“民女虽然已经无家可归，但还没忘了什么是三贞九烈！”

“别紧张，”王贤那张日渐棱角分明的脸上，挂着令人心乱的微笑道：“收藏是很高雅的事情，你只管把心放到肚子里，没有你的允许，我是不会碰你

一指头的……”言外之意，你要是允许的话，我还是会大动特动的。

小白菜听得真想吐，她没想到王贤竟这样自恋，冷笑道：“那我就放心了。”

“是啊，只管放心住下去吧。”王贤笑咪咪地望着她：“只是要当心，别不可救药地，爱、上、我……”

“永远都不会！”小白菜捂着耳朵，夺门而出。

“哈哈……”望着她姣好的背影，王贤放声大笑起来。

第二天一早，王贤一家便乘船返回富阳，毕竟根在那里，离着又不远，自然要祭祖拜年了。

其实他要回来的消息，早就传遍了富阳县，让很多人大感振奋，也让很多人连年都没过好……

大年初一，于员外、王员外和杨员外几位乡绅，到县衙给大老爷拜年，被他留下来吃中饭。

酒席设在后衙的小花园里，一张大圆桌，早摆好了杯筷酒菜，菜已经凉了。

几人却仍没有入席，坐在一旁的座位上，面色都有些不耐，似是在焦急地等着谁。

“这个老李，怎么这么磨蹭？”新上任的季主簿不耐烦地站起来。便看见个长随快步走进来，赶到蒋知县身后，小声耳语几句。蒋知县眉头紧皱一下，看得众人心下一沉。

待那长随下去，蒋知县站起来道：“李员外有事来不了了，我们入席吧。”

季主簿却憋不住火道：“他是掌篆的，这个时候要决断大事，他倒不来了！”

他这话让厅堂里的气氛更加压抑，几位员外的眉头都紧锁起来。

“谁还没有有事儿的时候？”蒋知县的师爷忙打圆场道：“先入席，咱们商量也一样。”

众人便依次入席，蒋知县坐在那张他梦寐以求、终于如愿以偿的正位

上，面色阴沉地看着同样面色阴沉的李员外、王员外，杨员外则一脸紧张，不断抽鼻子……这是他去年掉到江里坐下的毛病，平时还好，一紧张就抽个不停。

“你们倒是说话呀！”几杯酒下去，还是没个吭声的，蒋知县愤怒地把酒杯往桌上一搁，“原先不都口若悬河么？怎么现在都成了扎嘴葫芦？！”

“要我说，大伙儿是自己吓唬自己，”季主簿从没跟王贤打过交道，因此分外不能理解，为什么遭到他的威胁后，富阳县的官绅竟一下丢了魂似的。他不就是个不入流的芝麻官而已，有什么可怕的？“想来想去，也想不出他用什么法儿对付咱们，那就只有一种可能，他根本奈何不了咱们！”

这凿凿之言却没引起什么共鸣，杨员外出声道：“三老爷没领教过那厮的厉害，能让人猜到法子的，那就不是王贤了。”顿一下，抽抽鼻子道：“但他一定有办法就是了。”

“我看你是吓破胆了。”季主簿晒笑道：“我就不信他有法子对付我？！”

听着他的话，众员外互相望望，都觉着这人是没让狼咬着、不知道狼可怕。蒋知县也忍不住道：“老季，王贤有办法是一定的。”

“他怎么可能有办法呢？”季主簿不信道：“他已经不在富阳当官了，他当初的爪牙也不在衙门了，能奈何得了我们？”

“但是他现在是上头的红人了，据说郑方伯、周臬台和胡钦差和他都有交情，他肯定有新牌打出来。”

“这都是猜测。”季主簿道：“再说一个不入流的芝麻官，怎么可能跟藩台、臬台、钦差扯上关系，我看他是扯大旗作虎皮，法螺吹得震天响！”

“换了别人不可能，但是他的话却有可能。”众人叹道。

“为什么？”

“因为……”蒋知县有些气短道：“他是王贤。”顿一下，叹气道：“你来得晚，没和他打过交道，所以才会轻视他。我们这些人亲眼看着他，是怎么把富阳县整得天翻地覆，也都领教过他的厉害……”

“别的不说，单说那次，老杨求他的同族，盐运使的杨同知，把他们的粮船扣在苏州。”于员外道：“杨同知你知道吧？汉王的旧部，又凶又横，连郑方伯、周臬台都不放在眼里。苏州又不在本省，任谁看来，王贤去找他，都是自取其辱吧？”

“嗯。”季主簿不得不点头。

“可结果呢？”于员外现在提起来，还觉着不可思议道：“结果他非但把粮食要回来，还跟杨同知成了结拜兄弟……说起来老杨还得管王贤叫声叔呢。”

“老杨，这就是你不智了，当初不管三七二十一，认下这个叔叔，今天咱们不就好办多了？”众人埋怨杨员外道。

季主簿望向杨员外，想看看这是真的么？也担心杨员外被取笑会不会恼羞成怒。

孰料杨员外一脸苦涩道：“我倒想认，可人家不认我怎么办……”

“……”季主簿无语了，怎么跟耗子见了猫似的。

“一次两次是偶然，但次次都这样，就是他真厉害了。”蒋知县接话道。

“不怕三老爷笑话，”杨员外抽着鼻子道：“自打他让人捎话回来，我是夜夜都做噩梦，十来天了，我几乎就是没合眼。”

众人皆有同感，他们对王贤最深的恐惧，是来自何常之死。尽管杨员外对那晚的事情讳莫如深，但是明眼人一看便知，何常是来找王贤报仇的，结果仇没报成，自己却稀里糊涂被他自己人的船撞死了。

虽然后来说是意外，但官绅们心里明镜似的。怎么可能那么巧呢？王贤又不是王母娘娘的私生子，肯定是他先下手为强了！

何常可是锦衣卫啊！死后却没激起什么波澜，就那么草草结案了……

锦衣卫尚且那般下场，他们这些外强中干的乡绅县官，在跟王贤作对时，怎么可能乐观的起来呢？

“那……”季主簿见他们一个个吓成这样，终于也有点害怕道：“你们干嘛要招惹他呀？”

“不是寻思他这一走，几年之内回不来么？”蒋知县苦笑道：“哪承想不到半年又转回呢？”

“那怎么办？”季主簿道：“难道人家只威胁一句，咱们这些人就乖乖投降？这要被人笑掉大牙的。”

“何止是被笑掉大牙。”于员外苦着脸道：“王贤开的那些商会、商号，一旦站稳了脚跟，富阳县就成了那些商人的天下，官府和我们这些乡绅，就要

被他们压在屁股底下了。”

“好吧……”季主簿往椅背上一靠道：“你们自己看着办吧，我不掺和了。”便终于明白不该再吭声。

众人面面相觑，他们是真矛盾啊，一面是得罪王贤的可怕后果，一面是失去原先的地位和特权，哪样都是他们不愿承受的，所以才会一拖再拖，迟迟不肯做出决定。

但今天必须定下来了，因为据可靠消息，王贤明天就回来了！

见都不吭声，蒋知县只好先开口道：“本官觉着，咱们应该跟他好好谈谈……”

“嗯，谈谈、谈谈。”众人纷纷点头道：“谈什么？”

“谈……”蒋知县有些难为情道：“他能不能给条活路。”

第二百零章空城计

蒋知县这一句，算是彻底捅开了窗户纸，员外们纷纷丢掉节操，开始你一言、我一语地商量起来。

起先还商量怎么跟王贤去谈，但没两句就说到，那帮商人正派人在码头扎彩楼，似乎要搞个欢迎仪式。众员外便一致认为，咱们也得搞一个。于是就到时候该怎么迎接、如何拍马屁的事宜，展开了热烈的讨论。

见一场大战前的筹备会，就这样变成了马屁会，而且对象还是个不入流的小官，季主簿不禁暗叹，这他娘的算什么事儿？

初二这天上午，众员外带人早早来到码头恭候，谁知商人们来的更早，已经在彩楼下彩排开了，他们雇了几十个乐户敲锣打鼓，还有持着乐器花篮的妓女，舞狮子的艺人，跟开庙会似的。

员外们也有准备，但时间太短太仓促，规模上小了很多。

“赶紧把锣鼓敲起来，咱们要用气势弥补人数！”于员外吩咐自己这边的戏班子。

于是员外们这边的彩楼下，十几个乐人开始卖力地敲锣打鼓，也舞起了狮子。

两座彩楼下便唱起了对台戏，引得富阳百姓纷纷围观，纷纷打听道：“这是要唱戏么？”

“不是唱戏。”因为有开饭馆的兄弟，朱大昌消息灵通，一副与有荣焉的表情道：“这是咱们县的官绅富商，在准备迎接王老官人和王官人返乡省亲呢。”

“省亲是什么意思？”大部分人都搞不明白。

“省亲都不懂？”朱大昌优越感大增道：“告诉你，就是回老家探亲的意思。”

“探亲就探亲吧，还省亲，”众人笑道：“你个杀猪的拽什么文？”

“这就是你们不懂了。”朱大昌却理所当然道：“如今王家是官宦人家，高贵着呢，日常用词自然不能跟咱老百姓混为一谈。”顿一下道：“比如咱们说‘吃饭’，人家官人家却说‘用膳’；咱们说‘睡觉’，人家说‘就寝’；咱们说‘拉屎’，人家说‘更衣’。”

“瞎说，拉屎怎么会成了更衣呢？”众人不信道。“不嫌臭得慌么？”

“笨，官人家的茅房怎么会臭，比你家闺女的屋还香。”朱大昌知道什么？信口胡咧咧而已：“人家就是在里头更衣，出来也是香的。”

“我看你也是外行，官人家多讲究，怎么可能在茅房里换衣服呢。”众人却是不信的，但有一点他们深信不疑，那就是王家——真的大富大贵了！

好吧，他们对富贵的标准忒低了点儿，但不妨碍他们感叹，当年王家是何等落魄，如今是何等风光。感慨自己亲眼看着他们父子两代奋斗起来，谁说太平盛世读书才有出路，人家两父子就没读书，不一样混得风风光光？

有道是眼见为实，但其实我们看到的東西，往往是有欺骗性的。

老百姓看到富阳县的官紳如此隆重迎接王家父子，就认为那爷俩混得极好。殊不知爷俩混得‘好’都算不上，更别说极好了。眼前这幕之所以会出现，那是官紳富商激烈斗争的结果。这会儿，双方更是毫不掩饰地针尖对麦芒呢！

为了在气势上压倒对方，两边都在卖力地敲打吆喝、呼朋唤友，每当有士紳或商人赶来，加入一方阵营时，那一方就会爆发出热烈的喝彩声，好似多一个人就会多一份气势似的！

快到辰时，李员外和他侄子李寓来了，士紳们的欢呼声顿时高了数倍。李家可是富阳大户的主心骨，他们来了，天塌下来个高的顶着，大家心里就不慌！

谁知那边，商会的人也高叫道：“李会长，来我们这边啊，您可是我们商会的领袖啊！”

“瞎说八道，李员外是我们的老大！”

“李会长可是我们丝业会长！”

两边竟然争抢起来，但其实谁都觉着，他还是会到士紳那边，毕竟人家是多少年的老伙计了，根子在那儿呢。

然而没想到的是，李员外左右为难了一会儿，竟朝士紳们抱抱拳道：“抱歉诸位，某现在是丝业商会的会长，不能过去……”

士紳们登时傻了眼，商人们却兴奋地欢呼起来！

看着商人们簇拥李员外，回到对面的彩楼下，士绅们的脸色都难看极了，这是大战在即，上将临阵投敌啊！士气一下跌倒了冰点……

“真想不到，原来李员外早就是他们的人了！”士绅们怒道：“亏我们那么信任他！”

“怪不得，昨天他不肯来县衙，”于员外黑着脸道：“原来早就打算改头换面！”

“竟然不打招呼就这么变节了！”员外们真是气坏了：“这下咱们骑虎难下了，他却成了商号的领袖！”

“李家是高官显贵，却甘心与商人为伍，丢人不丢人！”有人一脸痛惜道，心里却大喊着‘带我一个！’

那厢间，李员外对昔日伙伴们的骂声充耳不闻，他已经进入富阳商界领袖的新角色，大声向商人们讲解待会儿注意的事项。商人们听得很是认真，明朝开国以来，商人就各种靠边站，到现在处境虽然大大改善，却依然上不得台面。所以李员外能站过来，让他们感到无比振奋，甘心让他当老大。

李员外心中也是暗暗自得，跟那些笨蛋不同，李家吃一堑长一智。去年他们囤积居奇，险些被王贤搞得倾家荡产，还落了一身埋怨，老爷子气得大病一场。

李家自然不能就这么算了，李员外便写信给京里做官的兄弟，想让他出手整治一下魏知县。在他看来，王贤纯粹是为虎作伥，只要魏知县倒了，王贤也就随意揉捏了。

他兄弟便找到吏部的同年，想看看有没有法子黑了魏知县，谁料吏部的同年告诉他，魏知县已经高升了，不日就会进京入翰林院，前途一片光明！最好不要与他结怨！

同时他兄弟信里，还有个让人震惊的消息——王贤竟然被吏部天官亲点为浦江典史，不管这背后有什么故事，这小子都已经进入朝廷的视线了，还是不要招惹他的好。

是以王贤离开富阳之后，李员外虽然一直在挑头闹，同时他又和商会私下接触，就是怕那小子杀回马枪，自己也有个退路。结果王贤就真回来了，一得到消息，他就当机立断，接受了丝业商会会长一职，并带着侄子、备了厚礼去杭州向王贤谦卑道歉，终于取得了王贤的谅解。

士绅们却信了他的话，以为他只是去探探口风，当商会会长也不过是麻痹对方。孰料假作真时真亦假，他竟然在关键时刻，真站在商人一边了！

码头上，商人们气势如虹，士绅们却如霜打茄子，彻底被压住了。

辰时中，王家父子的座船，缓缓驶入富阳码头。船上人看到岸上扎起了彩楼，楼下站满了人，还有锣鼓声声、唢呐阵阵，真是热闹非凡。

“今天有社戏么？”老娘问一声身边人。

扶着她的林清儿掩口笑道：“这才年初二，哪有戏看？”

“那这些人在干啥？”老娘问道。

“接我们的。”王兴业像大尾巴狼一样，缓缓捻须道。他看到许多相熟的面孔，其中好些人原本是他得仰望巴结的，如今却颠倒过来仰望他、巴结他。这是两年在盐场晒盐时，他决计想不到的。

“怎么看上去，像是两拨人呢？”老娘又一看，发现了奇怪之处……人群以彩楼为界，分成了泾渭分明的两拨，一拨人多一拨人少。

“咳咳，不然怎么体现是各界人士呢？”王兴业咳嗽两声，转而小声问王贤道：“没问题吧？”

王贤正和新儿玩耍，小侄女一岁多点，粉粉嫩嫩，叫人爱不释手。他闻言笑道：“人都来了，能有什么问题？”

“也是。”王兴业点点头，暗骂王贤一声道：“现在可以跟我说，你准备怎么对付他们了吧？”

“我说了，真没办法。”王贤苦笑道：“我现在都不是哪个衙门的人，让我如何下手？”

“真的？”老爹闻言惊呆了，要不是码头上那么多人候着，他早就用鞋底抽上了，低喝道：“你个小王八蛋，原来是空口白牙地吓唬他们！”

“是啊。”王贤摸着新儿的小手，不负责任道：“我就是说说而已，信不信由他们。”

“原来是诸葛亮的空城计！”老爹恍然道，刚要大赞，却面色一变，怒道：“司马懿疑心病重，才会上当。要是他们不吃你这套呢？”

“那就天下雨娘嫁人，随他们去吧。”王贤耸耸肩膀道：“要用空城计么，就必须做好被人家不费吹灰之力进城的准备。”

“你个小疯子！”王老爹哭笑不得。

“呵呵，父亲大人息怒。”王贤亲一口新儿，笑道：“不管黑猫白猫，抓住老鼠就是好猫，看起来，他们这不都信了？”

其实王贤的空城计，是诸葛亮的升级版，诸葛亮那个，是建立在司马懿的性格弱点上，但王贤这个，与其说是空城计，不如说是威慑力。其实更像是当年霍去病单骑入敌营，赤手空拳收服匈奴人！

虽然两者无法相提并论，但靠的都是过往的辉煌战绩，由此建立起了强大的心理优势！霸气四射之下，才会让对手胆寒，继而臣服……

第二百零一章冷脸

空城计是智慧的顶点，单骑入敌营是勇气的顶峰，无论智慧还是勇气，哪一样到了顶点，都将无敌于天下。

王贤既没有诸葛亮的智慧，也没霍去病那份胆魄，但富阳大户也不是司马懿，更不是匈奴王！在浦江经历过残酷洗礼的王贤，不论智慧还是胆魄，都已经凌驾于县里众人之上，自可以随心所欲，百无禁忌。

归根结底，这些人已经不是他的对手……

船只靠上码头，还没停稳，岸上便燃放起爆竹来。噼里啪啦的鞭炮声，火红的碎屑，白色的硝烟中，码头工人接过船上抛下的缆绳，熟练地将船两头拴好。待踏板放下，在四个昂首腆肚的家丁护持下，王兴业夫妻俩缓缓下得船来。

这时候鞭炮声停，锣鼓声却又响起来，两边的狮子开始卖力地舞动缠斗，都想将贵客的目光吸引过来，直到鼓声急促，才各自分开。在越来越密的鼓声中，两边的狮子都缓缓地立起来。

待其站直的一瞬，鼓声戛然而止，几息之后，鼓手奋力敲了又重又脆的两下，两边狮子同时张嘴，各吐出一条红色的竖幅来！

待卷轴展开，只见左边的竖幅上写着‘归宁乃邦’，右边的竖幅上写着‘与有荣焉’！

虽然不太懂是何意，王兴业和王大娘还是使劲地鼓掌。士绅富商忙凑上前，争相躬身拜年，满嘴‘大吉大利’，可一双双眼却净往两人身后瞟——在那里，身披大氅的王贤，正抱着小侄女，不紧不慢地走下来。

“大人！恭贺新禧！”

“恭贺新禧啊大人！”

果然，待王贤下得船来，官绅富商们的声音陡然提高了数倍。尽管他们都不想让他爹看出差别来，但有些情绪是装不出来的。

“呵呵，诸位过年好。”王贤微笑点点头，逗弄着怀里的侄女道：“新儿，快跟爷爷伯伯们拜年。”一路上，他净教新儿这一手去了，小丫头倒也听话，乖乖伸出粉嫩的小拳头，抱在一起使劲摇晃。

“这孩子真乖！”众士绅笑逐颜开道，富商们却掏出早准备好的红包，塞

到新儿怀里。士绅们没想到还有小孩儿，现在再准备也来不及了，束手立在一旁，登时就尴尬了……商人们又赢了一局。

替新儿收好压岁钱，王贤看一眼在那儿和众人客套的老爹，朝众人点点头，便一猫腰，登上了二黑的马车，也不等家人一道，就要扬长而去。

乡绅们哪能让他这么走了，几位员外拉住门框，觑着脸道：“大人，我们在醉仙楼摆好了筵席，请务必赏光。”

“……”王贤坐在车厢里，看不清表情，声音低沉而令人心悸：“我有些累了，好意心领了，咱们改天再叙。”说着对车夫道：“开车。”

‘驾！’车夫挥动马鞭，二黑缓缓驶出码头。

“王大人这是咋了？”士绅们有些傻眼。

“别见怪，他这几天都是这样，大过年的臭着个脸。”王兴业替王贤解释道：“跟谁都欠了他八百吊钱似的。”

士绅们心里咯噔一声，王贤很生气，后果很严重啊……

“我等备了接风筵，”士绅们只好转而求其次道：“还请王老爷和大爷赏光。”

“哎呀，我刚答应李员外和陆员外。”王兴业一脸抱歉道：“你们不是一起的么？”

“不是……”士绅们见连王贤他爹都请不着，不禁沮丧坏了。

“这样吧，我还去李员外那边，让王贵到你们那边，怎么样？”王兴业倒是很有主意。

“这个么……”士绅们哭笑不得，心说我们请王大吃个屁饭！但转念一想，要是连王大都请不到，今天这趟可就糗大了。就算为了下台阶，也得赶紧答应：“好主意……”

于是王兴业跟着商会的人去周家酒楼，王贵跟着士绅们去醉仙楼，女眷们被送往王贵家，自有侯家人在那儿伺候。

王贤却没住在王贵家，而是在陆员外的一处别业下榻。为了迎接他的到来，陆员外年前刚刚收拾一新，置备了家具用度，还派了八个丫鬟仆妇伺候着。

后院书房里，王贤已经除下了大氅和厚靴，穿一身九成新的湖蓝缎面薄棉袍，极挺括的扎脚裤，白布袜、黑缎鞋，舒服地坐在椅上。脚下是个雪白铜的火盆，燃着无烟的细丝炭。手边八仙桌上，摆着八个高脚盘子，盛着水果点心。

王贤吃了两块点心，便轻呷着上好的碧螺春，一身的轻松潇洒。

帅辉立在一旁，虽然明年就要当官，但在王贤面前，他仍以听差自居，不肯坐下。但他的脸上写满兴奋，眉飞色舞地讲述，自己这些日子的风光：

“刚回来几天倒还平静，也就是和衙门几个相好的走动走动，谁知打腊月初十开始，我家的客人就没断过。起先还是那些大户家的管家、子侄之类的过来送点年货。后来听说我已经有告身，那帮员外就彻底放开了，整天过来串门子，我爷爷开始还很提气，后来也招呼烦了……”帅辉笑道：“这么说吧，这都半个多月了，除了年夜饭，我就没在家吃过一顿。”

“还没在家睡过一宿。”二黑端着个热腾腾的方托盘进来。“这家伙早晚死在女人肚皮上。”

“我就好这口。”帅辉忙把果盘端着，让二黑把托盘搁下，笑道：“人各有所好，就跟你好吃一样，我也没咒你撑死。”

“得了得了，大人还得吃饭呢。”二黑白他一眼，笑道：“大人不去坐席也是对的，陆员外从京城请了大厨来，不是县里酒楼能比的。”说着垂涎三尺道：“正宗金陵烤鸭！别处可吃不到！”

王贤没想到，托盘上竟是一只才出炉的烤鸭，枣红色、油淋淋、热腾腾，还附带蒸荷叶饼葱酱之类。这跟后世的北京烤鸭有啥区别，为啥叫金陵烤鸭？

转念一想，他才想起来，再过几年，大明朝的都城就要从南京迁到北京了，估计烤鸭也是那时候传过去的吧。管他呢，正宗好吃才是王道！

王贤娴熟地拿起一片荷叶饼，铺上蘸酱的葱白，再夹一片烤鸭。厨子的手艺确实了得，片得很薄，每一片都有皮有油有肉，卷起来咬一口，感动得王贤险些流泪，就是这个味！几百年都没变过！

招呼二人一起下手，风卷残云干掉整只鸭子，三人吃得是满面红光，大呼过瘾。兴起之处，王贤请大厨过来相见，只见是个五十来岁的老人家，清瘦清瘦，身上收拾得干净利索，混不似那些油腻腻、圆乎乎，活像一个狮子头的厨子。

“这位老丈高姓大名，原先在哪高就？”王贤笑道：“这烤鸭可不是一般店

面的手艺。”

“大人谬赞了。”大厨呵呵一笑道：“老朽姓董，您叫我老董就行，我干过的店铺多了，手艺也算不上太好。”

“好，我说好就是好！”王贤一如既往的霸气，道：“看赏！”

帅辉便端了两吊钱，大厨接过来，礼貌道了谢，端了托盘就下去了。

“这厨子，还挺有范。”帅辉摸头笑道。

“一人一个性格。”王贤摇头笑笑，并不在意。

然而不一会儿，厨子又端着托盘回来，原来他将烤鸭时滴出的一碗鸭油蒸了蛋羹，又将鸭架煮了汤。蛋羹金黄，鸭汤奶白，让人垂涎欲滴。原来这董大厨，是用行动表示感谢，而不是嘴皮子。

这让王贤几个对他好感大增。再一尝蛋羹和鸭汤都是从没尝过的鲜嫩和鲜美，让人觉着董大厨有点个性也是应该的。

撤掉吃食，清茶上桌，王贤才开口问道：“他们找你干啥，不会是拉家常吧？”

“其实就是套我话。”帅辉笑道：“问大人在浦江的经过，问大人和什么人交好，问大人真认识藩台臬台钦差？”说着嘿嘿一笑道：“最重要的，是旁敲侧击，问大人准备怎么对付他们。”

“你怎么说的？”王贤问道。

“按照大人的吩咐，我当然支吾着不肯说，但也不小心抖了点猛料给他们了。”帅辉笑道：“我说大人离开浦江前，周臬台曾专门和你谈了半个时辰，似乎是要你回富阳，查个什么案子。把他们急得哟，直问我什么案子，我说我也不知道，但周臬台亲自吩咐的，肯定不是小事儿。”

“后来他们好像还打听了，知道这段谈话果真存在。”二黑也道：“然后就开始猜了，有人猜是秋后算账……当初他们让盐运使扣了粮船，让藩台臬台都落了面子，这会儿周臬台倒出手来，想收拾他们；还有人猜是魏大人给周臬台捎话，请他帮着对付他们……总之是猜什么的都有，简直自个把自个吓死。”

“唉，最怕这种半真半假的瞎话，谁都不敢不信。”帅辉笑道：“加上李员外那老货临阵倒戈，他们是彻底没心气了，昨晚半夜三更找到我，想让我跟大人带个话。”

“什么话？”

“此事有些误会，他们绝对不敢和大人对着干，请大人放他们条生路。”帅辉道。

“……”王贤咂咂嘴，摸着下巴道：“我怎么觉着，自己在他们心里，跟索命无常差不多呢？”

“嗯，差不多。”二黑点点头。

第二百零二章大嘴

三人正说话呢，外面响起脚步声，二黑出去一看，回来禀报道：“蒋知县的长随来了，请大人过府一叙。”说完将一份请柬递上。

王贤扫一眼道：“现在不是见他的时候，回了那人吧。”

“怎么说？”二黑问。

“随便找个理由。”王贤不在意道：“说我今天不太舒服，改天一定登门拜访吧。”

“好。”二黑便出去回话，回来说了会儿话，外面又有人来，二黑再出去一看，回禀道：“赵县丞来了。”

“有请。”王贤一点都不怕露馅道：“算了，我还是迎一迎吧。”

赵县丞就是当初的赵巡检，因为赈灾的功劳，升为本县八品县丞。怎么说也是上官，而且也没参与到那些烂事儿里，于情于理王贤都要出去迎一迎。

两人在前院碰见，王贤深深一揖道：“赵大哥。”

赵县丞丝毫不敢托大，快步走上前，用力扶住王贤，大笑道：“兄弟少作怪，该我给你行礼。”

“这不乱了尊卑？”赵县丞毕竟是巡检出身，孔武有力，王贤轻易就被他扶起来。

“什么尊卑，不说兄弟如今是藩台臬台跟前的红人，哥哥还盼着你提携呢。”赵县丞笑道：“单说当年兄弟我可是跟着你混出来的。”这是实话，他虽然是九品巡检，但王贤那个代理典史，却是魏知县的代言人，以小驭大也就不稀奇了。

“我那是狐假虎威罢了。”王贤笑着摸摸鼻子道：“外头冷，咱别戳着了，进屋说。”

两人亲热地把臂进屋，帅辉重新上了茶，赵县丞知道他很快就要当官了，很是局促道：“使不得，这是下人的活计。”

“有什么使不得的？”帅辉嬉皮笑脸道：“咱读书少，也知道不能忘本。吃水不忘挖井人，咱永远都是我家大人的跟班。”

赵县丞知道，这话显然是说给自己听的，忙表态道：“就该这样，我也是这样的人，一刻都没忘了魏大人的栽培之恩，还有王兄弟的提携之情。”

“赵大哥言重了。”王贤笑道：“我早知道你是个仁义汉子，不像有些人，忘恩负义，翻脸不认人！”

听王贤说得这么重，赵县丞心里也是咯噔一声，忙和那人划清界限道：“确实没想到蒋大人是那样的人，但愚兄向老天爷保证，我是没和他们掺和的。”说着还叹口气道：“可兄弟你也知道，县丞这二老爷是什么都管，又什么都说了不算，当初吴为兄弟被排挤出衙门，我很是生气，替他说了几句话，非但没管用，还被羞辱一番……”那么大的汉子，眼圈说红就红道：“这县丞真不如当巡检自在啊！”

虽然到杭州后没回富阳，王贤对县里的情况，还是很了解的。他知道那些大户记恨当初赵巡检当魏知县的走狗，封锁水陆交通，不让他们把粮食运出去，还抓人扣船，让几位员外蒙受奇耻大辱。大户们奈何不了魏知县和王贤，就拿他出气，他这二老爷的日子确实不好过。

“知道赵大哥不容易啊，”王贤温声安慰道：“不过咱们熬到头了，好日子就要来了！”

“怎么？”赵县丞眼泪倏地收起，巴望着王贤道：“兄弟有什么消息？”

“呵呵，有是有，但得保密。”王贤神秘兮兮地笑道。

“兄弟不是大嘴之人……”赵县丞道。

“知道，”王贤点点头道：“可我也不是。”

“……”赵县丞无语了：“好吧。”

“别失望，总之是好事。”王贤笑着强调道：“大好事！”

“那感情好……”赵县丞看王贤老神在在的样子，想起当年他铁索横江，把富阳大户玩弄于股掌的英姿，顿时信心大增，主动请缨道：“有什么我能效劳的，兄弟千万不要见外！”

“这个么……”王贤沉吟一下道：“还真有件事要赵大哥帮忙！”

“请讲！”赵县丞来了精神。

“我需要本县的赈灾账目。”王贤道：“赵大哥应该可以接触到。”

赵县丞心一沉，结舌道：“干，干什么？”

“我自有用处。”王贤淡淡道：“怎么，赵大哥不方便？”

“方，方便。”赵县丞立马想起王贤查账搬倒李晟的事儿，口舌发干道：“莫、莫非里头有什么猫腻？”

“呵呵……”王贤笑笑不说话。但已经跟说没啥两样了……赵县丞几乎断定，衙门里有人向王贤告密了。

其实也没什么惊人内幕，只是官绅们对前任政策的一次纠正。魏知县这官儿，当得实在太清了，不仅对自己高标准，对别人也是严要求，弄得下面人苦不堪言。

后来王贤出现，这种情况才好些，一些陋规常例又恢复了，大家的日子才能过下去。但开始赈灾后，在巨大的压力之下，魏知县又故态复萌，要求每一文钱都花在灾民身上，这次连王贤说都没用了。

人家别的县，甭管灾民死活，官吏们都赚得盆满钵满，像富阳县这样，灾民都吃得饱饱的，住得好好的，官吏们却要穷死的，还真是只此一家，别无分号！官吏们不敢明着抱怨，私下里早就郁闷极了。

好在魏知县中途被调走了，官吏们马上故态复萌，他们要把损失的捞回来！而且因为富阳的粮价下降，让他们有了操纵的空间——官吏们以平价购入粮食，却仍按照原先的高价卖给以工代赈的灾民。

另一方面，失血严重的大户们也急于回本，他们让蒋知县把以工代赈的对象，转到他们的茶园、作坊里，大肆压榨这些廉价的劳动力。灾民们比原先还要辛苦，回报却只有原先的一小半……虽然还是那么多粮食，但粮价跌了大半啊！

这里头的差价，就全被官绅们收入囊中了。他们自认为这法子十分巧妙，可以神不知鬼不觉，但如何能瞒过知根知底的王贤？

哪有猫儿不偷腥？换成别的县，其实这也没啥，毕竟没饿死灾民么。可富阳是朝廷和省里大力宣传的典型，一旦上头积极推广的以工代赈成了大笑话，你说朝廷和省里会不会生气？！

再想到周臬台和王贤的密谈，八成是有灾民把状告到省里了。预感到来自朝廷和省里的怒火，赵县丞不禁满头大汗，毕竟他知情而且也有分赃，逃脱不了干系……赵县丞是越想越害怕，脸都发白了。

“赵大哥不必忧心，我不会让你受牵连，相反，还会让你立这个大功！”王贤看出这家伙吓坏了，出言安慰道：“事情办成了，说不定你又能高升……”

“看来是要我揭发他们。”赵县丞暂且安下心来，艰难笑道：“县丞还没坐稳，我是不指望升官的。不过兄弟有命，我肯定照做。”

“好极了。”王贤颌首赞道：“待兄弟扫平妖氛之时，就是赵大哥扬眉吐气之日了！”

赵县丞恍然大悟，原来王贤是这个意思——他要揪出官绅们上下其手、中饱私囊的罪行，来干掉蒋知县他们！不管怎样，先保证自己的安全是正办，想了好久，他终究还是答应下来。

“另外，这件事可能是个谁也不愿看到的丑闻。”王贤缓缓道：“具体会如何处理，还得看上头的，所以赵大哥千万不要声张。”不说不说，还是啥都说了……

“当然。”赵县丞连连点头道：“我知道分寸。”

“好，兄弟我等你的好消息了！”王贤给他打气道：“不用有后顾之忧，咱们的靠山硬得很！”

赵县丞点头如啄米，又说了会儿话，便告辞回衙了。

后世人都以为，县衙的后衙里，只住着知县全家，其实是不对的。就像前衙里也有县丞衙和主簿衙，后衙里也有县丞和主簿的宅子。三家其实是邻居，有时候蒋知县在家里，被他老婆殴打，赵县丞和季主簿都听得清清楚楚。

赵县丞这边刚回家，那边蒋知县的长随随便过来请，他对此并不意外，也不用换衣服，跟着长随到了隔壁知县宅。

自打知道王贤不赴自己的约，却立刻见了赵县丞，蒋知县就一直心神不宁，见他进来劈头便问道：“王贤跟你说什么了？”说完也自觉欠妥，讪讪道：“我现在忧心如焚，你就别跟我计较了。”

“这事儿我没法说……”赵县丞和蒋知县的关系，显然没有外人以为的那样糟糕，至少还能受其指使，这趟造访王贤就是受蒋县丞之托。但赵县丞回来后，态度明显冷淡不少：“大老爷还是亲自去一趟，好好求求情，或许还有条生路。”

赵县丞对王贤的话深信不疑，蒋知县又对他的话深信不疑，闻言老脸煞

白道：“你就明说吧！”

“他不让我说，你还是自己去见他吧。”赵县丞板着脸道：“要尽快，晚了就来不及了！”

蒋知县被吓得一愣一愣，终究也没问出个丁卯，回去后丢了魂儿似的坐卧不宁，好容易挨到天黑，赶紧换了便装，坐了顶便轿，亲自去拜会那煞星去了。

第二百零三章相见时难

整个下午，来拜会王贤的人络绎不绝，王贤仍旧区别对待，对于商人他都予以接见，对士绅则只见了几个与他相善的，大部分被二黑拒之门外。

晚上王贤借花献佛，让那位董师傅烧了一桌金陵名菜，宴请陆员外、侯员外、李员外和周老板几位。

其余几人自不消说，李员外对王贤能请自己，着实有些受宠若惊。他不禁得意自己见机得早，跑到杭州向王贤赔礼道歉，才逃过一劫不说，还被王氏小集团吸纳进来。

李员外已经明悟了，将来之富阳，就是这个小集团的天下，是以一经王贤亲口邀请，这位本县昔日的士绅领袖，骨头竟轻了三分，满口答应下来，干脆没回家，在后院和陆员外几个吃茶聊天，等着晚上的家宴。

一是为了增进感情，二是多了解些情况，到时候不至于人家说啥，自己都听不懂。

天还没黑，王贤过来了，几人忙起身相迎道：“大人辛苦了。”

“过年真他妈累。”王贤笑着坐下，对李员外道：“员外一直没走？”

“大过年的，大伙儿好容易聚聚，”李员外忙欠身笑道：“撵我都不走。”

众人心说这家伙脸皮够厚，王贤笑着摆摆手，示意他别客气道：“是啊，平时都忙，趁着过年还不好好聊聊，对了，聊什么呢？”

“说起今年的行情。”周洋道：“大伙儿都不太乐观。”

“怎么讲？”王贤摆出倾听的架势。

“先说粮号，去年发达是因为几十年不遇的大灾，今年随着灾民返乡，各地恢复生产，销量下滑已成定局。”陆员外道：“大人得有个心理准备。”

“嗯。”王贤点点头道：“就怕情况比你们想象的还要糟。”

“怎么讲？”这下轮到他们问了。

“不知你们研究过浙江粮食的供求么？”王贤问道。

众人摇摇头，他们还没有这种全局观念，只能听王贤道：“我去年抽空琢

磨了一下，发现其实单从数量上，本省的粮食产量，养活全省人口是没问题的。”

“那为何总是缺粮？弄得粮价全国最高呢？”众人问道。

“这是不均衡引起的，”王贤道：“你不可能把所有粮食按需分配给每一个人，有些地方的粮食过剩，有些地方却缺粮，粮商们想的不是互通有无，而是会想方设法延续这种不均衡，好以此牟利。于是粮食过剩的地方，谷贱伤农。缺粮的地方粮价高企……”

“大人的意思是……”陆员外几个都是内行，闻言有些懂了：“本省缺粮是粮商们人为造成的。”

“嗯。”王贤点点头道：“因为粮食无法按需分配，缺粮的地方总是闹粮荒。一旦某地闹粮荒，便会引起邻近府县的恐慌，官府不许粮食出境，百姓使劲屯粮，结果粮食的缺口更大了。”顿一下道：“这种心理叫‘追涨’，预期涨价时价格会涨到离谱。”

“‘追涨’的另一面，是‘杀跌’。”呷口茶水润润嗓，王贤接着道：“当然人们预期粮价会降时，粮价又会跌跌不休，远超人们的想象。”

“好一个追涨杀跌！”李员外今天是涨见识了。他终于知道王贤能把富阳官绅玩弄于股掌之间，不是靠小聪明，而是有大智慧。

“这么说，我们从湖广不断进口粮食，对浙江粮价的冲击，比想象中还要大得多。”几位粮号的股东也明白了，脸色很是难看道：“粮价要是大跌，利就很薄了。”

“腰斩也不是不可能。”王贤缓缓点头道：“这一行的暴利已经到头了，大家要未雨绸缪。”

“大人说得是。”陆员外附和道：“如今我们是树大招风，谁逮着都想咬一口，还有人惦记着要把我们撵走，这日子其实远没看起来那么风光。”顿一下道：“要是连利都薄了，我们还是趁早转行吧。”

其实这番话，是说给几个股东听的，王贤事先虽然通过气，但一直没正面谈过，并不清楚他们的态度。陆员外的任务，就是帮他一起说服众人。

“转行……”粮号带给众股东数不尽的财富和尊荣，这才成立一年就又要转行，任谁都难以接受：“谈何容易！”

“不容易也得转，不然将来处处受制于人，反为其累。”王贤沉声道：“何况，我们必然会有更远的未来！”

“我们转哪行？”周粮商也是个知情的，于是捧喉道。

“运社！”王贤断然道：“你们应该比谁都清楚，这行的潜力有多大。”

“嗯。”众人眼前一亮、纷纷点头。是啊，他们去年利润的大头，就是来自代购粮食赚取的运费上。当时从湖广买粮，王贤坚持租船自运，而不是雇船，且一雇就是一年，当时都还很不理解，觉着这样既不省钱又费精力，但王贤定下来的事情，向来不容置疑，众人只好照做。

后来他们才明白，这决定是何其英明。成为省里购粮的官商后，他们一年多次往返湖广浙江之间，后来还捎带给本县茶商、纸商、丝商运货，年底结算，运费收入高达二十万两之巨！若是雇船的话，起码一半要分给船商。

这行暴利的原因很简单——商人有迫切需要，各地的商品货物，运到外省市场出售，往往会获利数倍，甚至十倍。但是这行特别难做，逢关过闸的官员、兵卒都要雁过拔毛，倘不满足其贪壑，则多方刁难，轻则延期，重则扣船。还有各地码头的地头蛇，也会无理取闹、敲诈勒索。这还只是陆上的麻烦，江湖里还有水匪强盗，遇上了轻则破财，重则丢命。

因此自古从事这一行的，无不有位高权重者做靠山，在商业发达的宋元时期，全国活跃着十几个实力强大的船帮，规模小一些的运社更是不计其数。但大明朝重农抑商四十年，商人和商业，近些年才恢复元气，经营范围还大都在本县，最多邻县，哪有像样的运社船帮出现。

“我们有了一年的经验积累，成立运社的条件，已经成熟了！”陆员外沉声道：“又有两浙盐运司的旗号保护，此时不行，更待何时！”

“是。”众员外都纷纷点头，表示同意。什么经验条件成熟还在其次，他们的信心来源于盐运司杨同知的那面旗！

在船头打起那面写着‘大明两浙盐运司同知杨’的大旗，神奇的事情便发生了，关闸税卡毕恭毕敬，地痞流氓从不骚扰，就连江湖水匪都不靠近，这买卖能做不起来么？

王贤感觉这面旗之所以能辟邪，不只因为他那便宜哥哥的官职，还应有别的原因，但是管他呢，自己小鼻子小眼小人物，只管按时交保护费就是了……这世上哪有光进不出的好事儿，这旗子想用得长久，自然要定期上贡了。年前陆员外路过苏州时，按照王贤的吩咐，给那杨同知奉上两万两银子，又把想成立运社的事儿一说。

杨同知见钱眼开，两万两银子让他乐得合不拢嘴。这旗子他有两面，出行只打一面，另一面备用整年闲置，能用来生钱是再好不过。听说日后这笔

进项可以成为常例，杨同知比陆员外还积极，还给他们配上盐运司的勘合，这样碰上较真的官员上船检查也能对上。

有了杨同知罩着，诸位股东自然有信心转行，便点头同意了。

见此事就这么定了，李员外终于忍不住，觑着脸道：“算我一个成不？”

众人望向王贤，王贤干脆利索道：“见者有份！回头合计一下，让员外也入一股！”

股东们自然以王贤马首是瞻，何况李家的背景对云社大有好处，估计这也是王贤招呼他的原因。

见他们同意自己加入，李员外高兴坏了，正没口子感谢呢，二黑进来说：“蒋知县来了。说是有天大的事，一定让大人见他一面。”

众人都望向王贤，王贤却充耳不闻道：“时间不早了，咱们开席吧。”说着伸手道：“诸位，请。”

“大人请。”众人忙起身相让，心里却都有些忐忑，外头那位毕竟是本县大老爷，王贤怎么好把他拒之门外呢？

没人敢触王贤的霉头，都乖乖入席、敬酒吃菜，但气氛难免有点沉闷，几位员外便挖空心思讲起笑话，席间这才轻松起来。

正觥筹交错呢，二黑又进来，俯在王贤身后小声道：“蒋知县说，大人再不出去，他就一头撞死在外头……”

“他还没走？”众人都有些意外，他们觉着蒋知县吃了闭门羹，肯定气得打道回府，哪承想这都大半个时辰了，还赖这儿不走。不禁都暗暗吃惊……蒋知县到底犯了啥事儿啊？竟把他吓成这样？

王贤沉吟片刻，才站起身道：“迟早要见的，看他说什么吧。”说着朝众人拱下手道：“你们慢慢喝，我去去就回。”

“大人请便。”众人都站了起来，目送王贤出去。

第二百零四章你摊上大事儿了

王贤来到客厅时，厅里已经掌灯了，一扫见，第一眼竟没看着人。再看时才发现，蒋知县一身便服，竟俯身跪在堂下！

“哎呀，大老爷这是干什么？”王贤一脸惊讶地过去，把他扶起来：“你们老家兴磕头拜年么？”

蒋知县险些一口老血喷出，他盼星星盼月亮，终于盼到了王贤的身影。那一刹，他心里真叫个百味杂陈，既想朝王贤咆哮，我怎么说也是本县正堂，你怎么能如此折辱于我？又想抱着他的腿，哭着求他放条生路……

终究，王贤还是费劲地把老蒋拖起来，按在椅子上。蒋知县坐在灯影下，气色显得愈加灰暗，扶着椅子好半天才缓过劲儿来，抬头便见王贤一脸关切问道：“怎么，病了？”

蒋知县满嘴苦涩道：“头疼，一半是受了风，一半是被吓得。”

“谁敢吓大老爷？”王贤双手一撩衣袍下摆，意态潇洒地坐在一旁椅上：“大老爷说笑呢。”

蒋知县心里暗骂，明知故问，不就是你个小王八羔子么！等到现在，他也没心情绕弯了，直截了当道：“王大人，千错万错都是我的错，求您念在往日的情分上，饶过我这一次吧，我保证……”

“蒋大人什么意思？”王贤一抬手打断他，淡淡道：“我刚回来，正想问问县里一向情形如何？”

“这……”王贤连番造作下来，蒋知县已经笃信自己要大祸临头了，把心一横，坦白从宽道：“其他还安好，就是一些人撺掇着，想把县立粮号、盐号收归县里所有，再将经营权买扑出去。”所谓买扑就是承包，买扑人出钱购买经营权。

“原先的合股不好么？”王贤皱眉道：“官府保持对商号的控制权，也会获得更多的分红。”

“官府和商人搅和到一起，有些干碍物议。”蒋知县小声道：“毕竟我朝对商人的态度，大人也是知道的……”

“嗯？”王贤冷哼一声。

“是……”蒋知县掏出手帕，擦擦冷汗道：“是那些个被大人排除在外的大

户，不甘心就这么靠边站，才想了这么一出，要我收回商号后，转包给他们……”

“你怎么就那么听话？”王贤打量着他。冷声道：“怎么说也是一县正堂，当初信誓旦旦对魏大人保证，只要在任一天，就一切保持不变，这话是不是你说的？！”

“是、是、是……”蒋知县吃了黄连似的，苦得泪都出来了：“是我对不起魏大人，对不起王大人你，可我也是迫不得已，不那么做，那些人就要整我啊！”

“怎么整你？”

“他们手里有我的把柄，”蒋知县咽口唾沫道：“我若是不听他们的，他们便叫我身败名裂。”

“什么把柄？”王贤追问道。

“这……”蒋知县是万般不愿启齿，却又别无选择，只好吞吞吐吐道：“我当初中举人，是冒籍来的……”

“你不是云南人氏？”王贤略略吃惊道。

“不是，我是江西九江府人氏。”蒋知县颓然摇头道：“但我出生在昆明，家父是黔国公府上的一名属官，我生在云南，长大后回江西读书，但江西的读书人太多、科举太难。屡试不第后，家父帮我在云南办了军籍，这样可以在云南投考，那边读书人少，朝廷为了安抚边疆，录取名额却不少，我过去后也算是鹤立鸡群，不费力就中了举人……”

对这里头的道道，王贤表示很理解，高考移民么，原来自古就有之……但就像高考移民一旦被查出，会被取消录取资格，冒籍被查出来，也要被取消功名的，那些当了官的，自然也会被一撸到底。

“我自问会说云南话，又在浙江当官，应该不会露馅。”蒋知县郁闷道：“但我那浑家是大嘴巴，竟跟人说我老家是江西的，说者无心、听者有意，被人家顺着打听过去，结果发现我在江西应过试……”说着满眼是泪道：“王大人，王兄弟，你说他们拿着个把柄捏我，我能反抗么？”

“唉，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王贤突然又想起另一句俗语：‘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不禁暗叹道：‘古人真扯淡，横竖都是理啊。’

“他们都指使你干什么了？”定定神，王贤把悲伤逆流成河的蒋县令拉回来。

“就商号的事儿……”蒋县令小声道。

“朝廷会为这种事查你？”王贤往椅背上一靠，冷冷道：“你应该很明白，现在能救你的只有我！你要是不说实话，我也只好公事公办了！”

“是。”蒋县丞涕泪横流道：“大人救我，我什么都说……”说着又要跪下。

“别介。”王贤摆摆手道：“你坐着说话，我没压岁钱给你。”

“是……”蒋县丞瘪瘪缩缩地应道。

“说说吧。”王贤幽幽一叹道：“别让我再问了。”

“唉……”犹豫好一会儿，蒋县令小声道：“贱卖官田……”

“嗯？”王贤眯眼看着他哼道。

“盘剥灾民……”蒋县令的声音更低了。

“还有呢？”王贤缓缓闭上眼，‘不用我提醒了吧？’

“还有就是……”蒋县令是虱子多了不咬，把自己这半年来，半推半就干的那些事儿，竹筒倒豆子，交代了个明明白白。

“还有呢？”王贤闭目问道。

“真没了……”蒋县令苦着脸道：“我就算干尽坏事儿，也得一件件地做，这才大半年工夫，真干不了太多事儿。”

“好吧。”王贤心说，这些也够他脑袋搬家了，便啪的一声打个响指，倒把蒋县令吓了一跳。还没回过神来，便见屏后转出吴小胖子，手里还捧着个托盘。

吴为面无表情地将托盘，搁在蒋知县手边的茶几上，上面摆着一摞墨迹未干的供词，还有一盒印泥。

蒋知县面色大变，这是要让他签字画押啊！

“大人……”蒋知县哀求地望着王贤：“别……”

“别激动，这只是为了防止你再反复。”王贤轻声安慰道：“只要你以后都

老老实实，我保证你平平安安。”

“真的？”蒋知县可怜巴巴道。

“真的。”王贤点点头，温声道：“来，我的耐性是有限的。”

“是。”蒋知县把心一横，颤抖着拿起笔来，蘸蘸墨，写下自己的名字，又按了手印。

王贤点点头，吴为便吹干墨迹，将状纸收起来。

“大老爷，还没吃饭吧。”王贤那张阴沉的脸，竟渐渐笑容灿烂起来，亲切问道。

“没。”蒋知县小声道，不知他又要出什么幺蛾子。

“那正好，后面刚开席。”王贤亲热地拉着他的手，笑道：“大老爷不嫌弃就在这儿用点吧。”

“不嫌弃，荣幸，荣幸。”无论如何，从阶下囚成为座上宾，总是件好事。蒋知县忙挤出一丝笑道。

“哦对了，忘了大人还头疼。”王贤促狭道。

“好了，全好了！”蒋知县忙笑道：“我现在能吃下一头牛！”

“哈哈，那太好了，”王贤这才不再捉弄他，揽着蒋知县的脖子，大笑着往后面走去：“去年一别，今日终有机会重聚，定要不醉不归。”

“当然，当然。”蒋知县很不习惯他突如其来的热情，但也只能任其圈着脖颈，跟着他往后走。小声问道：“现在大人可以说了么？”

“说什么？”

“朝廷到底要查我什么？”蒋知县快要被这个问题憋死了。

“这个么……”王贤故作神秘地笑笑，心说，我也不知道啊……但面上还得一脸高深道：“过去的事儿，就不要提了。总之把心放在肚子里，一切包在兄弟身上！”

“多谢大人……”蒋知县感激涕零，心里却快要憋爆了，到底他娘的啥事儿啊！

可王贤就是不告诉他，转眼到了后厅，见知县大人来了，众人忙起身相迎。

一番推让之下，王贤坚持让蒋知县上座，自己紧挨他坐下，端起酒杯道：“大老爷能来，兄弟实在是受宠若惊，我们一起敬大老爷一杯，祝大老爷官运亨通，长命百岁！”

“多谢多谢。”蒋知县只好把疑问埋在心底，提起精神与众人应酬。

酒过三巡，陆员外继续讲起运社的筹备工作，已经基本就绪，唯独资金仍不到位，他苦着脸道：“运社初期的本钱太高，几家凑不出那么多现银，不得已，想卖掉粮号的股份，全力维持运社运转，恳请大老爷同意。”

“好说好说。”蒋知县说着，目光看向王贤，等他发话。

“我出个两全其美的主意如何？”王贤笑道：“你们的股份不如由县里买下来，县里完全拥有粮号，然后转包出去，每年固定收钱，也可避免物议。而陆员外你们，也能有钱维持运社，怎么样？”

“好主意！”就是王贤让他白送，蒋知县也没二话。然后才小声问道：“得多少钱？”

“知道县里不容易，也不要县里出钱，”王贤笑道：“今年粮号的利润还没分吧？就拿县里应得的部分，买下陆员外他们的股份吧。”

“好……主意。”蒋县丞浑身肉痛，硬着头皮答应下来。那可是十万两银子啊！

第二百零五章皆大欢喜

若按照去年的收益算，用十万两银子买下商人们手里的股份，真是划算极了。

可是蒋知县很清楚，去年那种暴利，再也不会有了。往后回归正常，粮号就算赚钱，也就是一年万把两银子的样子。如果这样算，商人们手上的股份，别说十万两，就是五万两都不值。但王贤要按去年的收益算，却又可以说得过去，就看照谁说的办了……

蒋知县又领教了王贤步步算计的本事，怪不得粮号迟迟不肯分红，原来是打得这个主意！人家就没打算分给自己！

形势逼人，根本容不得他不答应，何况又不是他的钱，哪犯得上据理力争。蒋知县终于点头答应下来……

众股东大喜过望，当即邀请蒋知县，初八开业时，可否拨冗前来剪彩？

蒋知县才想起，人家年前就给自己下过请帖，忙点头道：“有，没有也得有！”

“那太好了。”众人笑道：“到时候有县尊剪彩，运社肯定蓬荜生辉，财源广进啊！”

“当然当然。”蒋知县点头不迭道。既然到了这一步，他也放开了，和众人亲热地推杯换盏，称兄道弟，一席尽欢，直到深夜才散。

第二天，王贤回王家村祭祖，自然又见到了他那便宜儿子。王金觊着脸问他，可有中秀才的法门，被王贤板着脸教训一顿，骂他不用心读书，光想着投机取巧，这样就算中了有什么用？一辈子也不过是秋风钝秀才，连饭都吃不上！过足了当爹训儿子的瘾。

王金却有几分小聪明，听出王贤的弦外之意，虽然低头受教，却忍不住喜上眉梢。

“先专心读书，过了府试再说！”王贤见他听明白了，狠狠瞪他一眼道：“管好你的嘴巴，不然扒了你的皮！”

“爹放心。儿子岂是那般不懂事？”王金这声爹叫得发自肺腑，甜甜笑道：“这种事儿当然一辈子烂在肚里，打死都不说！”

“不明白你在说什么！”王贤啐一口，不再理他。

祭祖之后的几天，王贤依然在陆员外的别业小住。那些个士绅天天在门房里候着，后来心一横，也学蒋县丞跪在门外，王贤不见他们就不起来，就连王兴业也劝王贤，都是乡里乡亲的，惩罚他们一下就算，别太过火。

王贤这口气早就出来了，他也没想赶尽杀绝，不过是让这些人教训深刻，彻底断了跟自己作对的念想。现在见火候也差不多了，便让他们一起进来，先狠狠训斥一番，又讲了一通‘人心齐、泰山移’的大道理。

士绅们还没这么老实过呢，他们是被王贤彻底整治过来了，这辈子都不想跟他作对了，一个个服帖得跟小学生似的，就差给王贤跪下，山呼万岁了。

看着那一张张，曾经对自己充满不屑与倨傲的面孔，如今仍是对着自己，却是这般低眉顺目、服服帖帖，王贤不禁感到一阵索然无味，这富阳县对自己来说，也就这样了……

想到这，他暗骂自己真是犯贱，难道别人非要作对，自己才舒服么？收起心思，王贤对那帮员外道：“我已经劝那些商人，把粮号和盐号的股份都卖给县里了，你们想要买扑，就凭自己本事去争吧。”

“不敢不敢。”员外们摇头不迭道：“我们再也不敢争了。”

“让你争你就争！”王贤骂道：“我是那种不给人活路的人么？”

“不是！”员外们大声道，但心里还有个‘吗’字没出口。

“大家都要过日子，在富阳县这一个锅里摸勺，难免磕磕碰碰。这次商人们识大体，将这两个商号让给你们，你们只要谨慎经营，亏空几年就会补上的。”王贤沉声道：“比比人家的气度，你们不觉着羞愧么？”

“羞愧……”士绅们低下头道：“我等不当人子，无地自容！”又关切问道：“把商号让我们，他们怎么办？”

“有道是风物长宜放眼量，这大明朝又不光一个富阳县、一个杭州府，还有广阔的天地可以施展呢！”王贤沉声道：“商人们要组建四海运社，将杭州府的物产，运到五湖四海去！”

士绅们这下彻底放心，看来商人们真不跟他们争了，这下也是真羞愧了：“我等之前还瞧不起他们，现在看来，我们比人家差远了，妄自尊大实在可笑。”

“知错能改，善莫大焉。”王贤笑道：“往后你们要多多亲近，互通有无，

这样咱们富阳才会越来越好！”

“一定一定！”士绅们重重点头。你直接讲道理，他们是听不进去的，只有把他们的狂妄击碎，让他们跌到尘埃里，他们才能用心听……

“对了，初八运社开张……”末了，王贤笑道。

“我们一定捧场！”士绅们大声道。

“好！”王贤大赞道：“大善！”

初八那天，富阳县的大街上，扎起了一重又一重彩楼。蒋知县特意将上元节扎花灯的日子提前了五天，让大街上张灯结彩，锦绸绕树，为四海运社的开业典礼增光添彩。

富阳县的商人和士绅纷纷解囊，他们为庆贺四海运社开业，争先恐后从杭州各地雇来了锣鼓女乐、杂耍高跷、狮子龙灯……从这天早晨起，就在街上敲锣打鼓、载歌载舞，吸引全县百姓前来观看，那叫一个万人空巷！

运社门前的广场上，非但县里的头面人物一个不落地到齐，还特意请来了府城还有各县的士绅商人前来观礼……这是王贤的主意，运社可不是单做本县的买卖，要让外县的尤其是杭州府的人都知道，才能尽快发展壮大。

吉时一到，县城里更是热闹非凡。大街小巷、茶坊酒肆烟火齐放，锣鼓声声，鞭炮齐鸣，爆竹、烟火、冲天炮，震天连地响成一片，硝烟竟聚成一团白云，飘在半空久久不散。便有风水先生附会说，这是庆云，大吉兆啊！预示着四海运社肯定能成大事！

凌霄和银铃却没工夫关心这个，她俩的眼睛早就被大街上的奇术异能，歌舞百戏牢牢吸引住了，跟着表演的队伍挤过来、钻过去看热闹。保护她俩的四个道士，差点没疯掉……

王贤没有出现在剪彩现场，所有的问题都已解决，仪式再热闹也只是走个过场。他这个幕后大佬，终究只是个未入流品的杂职官，出席那种场合也只能靠边站。何如事了拂衣去，深藏功与名，陪着心爱的人儿逛街呢？

现在还是新春佳节啊……

林清儿穿一身淡黄色的襦裙，外罩一件碧色翻领的披风。因是与王贤走在一道，她没有戴幂罗，将那美妙倩兮的精致容颜，大方地展露出来，髣髴兮若轻云之蔽月，飘飘兮若流风之回雪……

无数人为之回眸，无数少年为之心动，只觉她像是画上走下来的仙女

子。林清儿虽然不喜欢被盯着看，但也不能让人把眼都闭上，只好把头转到一旁，去看那些小摊上售卖的玩意儿。

卖大阿福的大婶儿，总觉着她面熟，忍不住问一嗓子：“您是哪家的媳妇啊？”

“我是……王家二郎的，”林清儿粉面微红，挽过王贤的手臂，然后小声补充道：“未婚妻。”

王贤的虚荣心，刹那间得到无比满足。他得强忍着，才能不让自己傻笑出来。

“原来是林姑娘啊！”街上人恍然大悟，我说怎么看着面熟呢！“吓，原先就那么好看，可也没这么好看，跟画儿上的似的。”

“哪有。”林清儿娇羞地低下头。幸福的女人分外娇艳，自然不是原先愁苦万状时可比。

听说这就是王官人伉俪，人群呼啦一下围上来，七嘴八舌地向他俩问好，有作揖的，还有下跪的，弄得林清儿好生窘迫。王贤忙拉这个拽那个，让他们起来，大声道：“使不得、使不得，莫要折杀我！”

“大人，你就让我们拜一下吧！”一个老者抓着他的手，激动地颤声道：“至少得让我们这些灾民拜一下，我们早就想给你磕头了！”

“是啊大人！”不开口自承，根本分不出来客居的灾民和本地的百姓，都是一样的衣着体面、面色健康！“多亏了您和大老爷，我们这些背井离乡的可怜人，才又找到第二个家！”大老爷自然不是现在姓蒋的那位。

“是啊，不比不知道。后来我们才知道，再没有像富阳这样对灾民一视同仁的县。跟那些分到别的县的灾民比起来，我们的日子就是天上地下，我们当初却懵懂不知！现在知道了，一定要给您磕头！”

王贤听得眼眶一热，能听到这番话，自己和老师就值了……他团团作揖道：“惭愧，惭愧！我和魏大人只是尽了本分而已……”扶起来身前的几个灾民，见围观的人越来越多，怎么说都没用。王贤无奈，只好大叫一声：“快看，那是什么？！”

顺着他所指的方向，众人齐齐望去，却啥都没看见，又巡视好一会儿，还是啥也没有，待他们回过头时，却见王贤已经拉着他的未婚妻，跑远了……

第二百零六章县考

跑出大老远两人才停下相视大笑，上次这样一齐放声大笑，还是去年这时候呢。

笑过了，王贤突然神秘兮兮的，从袖里摸出了一对胖乎乎笑嘻嘻的大头娃娃泥塑。

“大阿福！”林清儿惊喜地叫出声儿，接过那对泥人来爱不释手地把玩起来。只见泥人娃娃分一男一女，穿着红肚兜，抱着小狮子盘膝而坐，胖墩墩，笑呵呵，憨态可掬，惹人喜爱。

方才在街市上，林清儿就看中这对大阿福，刚要买下来，谁知却惨遭围观，只得作罢。没想到王贤却看在眼里，给她买……呃，你什么空儿买的？林清儿突然想起，这家伙根本没和摊主说话啊？

“嘘……”王贤鬼头鬼脑地小声道：“小声点儿，这俩小家伙，是自己跑到我怀里来的。”要是换个实在人，会老实告诉林姐姐，俺是偷的，但王贤这滑头滑脑的家伙，一张嘴惯会哄人开心。

“瞎说。”可林清儿多了解他啊，已经猜到了七分，哭笑不得道：“这泥人没有脚，哪会自己跑人怀里，某人顺手牵羊还差不多。”

“真是自己跑来的，而且还说话了呢。”王贤老脸不红，瞪大眼道：“不信拉倒。”

“说什么话了？”林清儿无限美好地白他一眼。

“管我叫爹爹，”王贤火辣辣地望着林姐姐：“管你叫娘亲。”

“坏蛋……”林姐姐最受不了这个，嚤的一声，俏脸一下红到脖颈，软在情郎的怀抱里。大阿福在两人的怀里探出头来，憨憨地笑着……

第二天，王贤便返回杭州，为下月的县试做最后的备战。不过有美人红袖添香，家人的周到照顾，苦读也变成了一种享受，时间很快到了二月。

按例，二月初，想要取得出身的童生，都要先向县学教官报名，然后到本县礼房报告，填写姓名、籍贯、年岁、三代履历、并取得本县廩生联名具保，保证不是冒籍、匿丧、不是娼优皂隶的子孙等等。这些事情说大不大，但是报名、求人、具保……一连串下来也忒是繁琐，没个三五天是办不完的。

但对他来说，又另当别论了。为了让王官人安心读书，一进二月，县学的韩教谕和礼房的关司吏就跑到杭州，上门为他办理一应文书。按例，到县学教官处报名时，还得求一相熟的廪生作保，如果找不到肯作保的秀才，那么就不能报名。报好名之后，由教官再派一名廪生作为副保，无此人亦不能应考。

所以这也成了那些穷秀才打秋风的好机会，按行情，就算是副保，也得二两银子、一顿酒席才能打发，正保还得更贵，还得客客气气求着……所以科举真是个烧钱的营生，很多读书人家一贫如洗也就不足为奇了。

当然王贤不用愁这个，跟韩教谕同来的还有李寓等几个秀才，主动为他联名具保之外，还热情询问，可需要免费的考前辅导？

王贤有林姐姐和于谦两大护法，哪需要他们帮忙，但还是很感激他们的热心，盛情留他们用饭，但众秀才怕耽误他用功，不便叨扰，最后双方相约县试后，重游西湖把盏赏春，这才依依不舍地分开。

话说原先双方还把对方视为眼中钉、肉中刺，这会儿却又好得跟什么似的，可见这世上善变的，不仅有女人的心情，还有男人之间的关系……

没工夫感慨，王贤得抓紧时间练习作文，话说从去年到现在，他背了不下千编程文，有道是‘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作诗也会溜’，当你背过一千篇八股文的时候，也就知道该怎么作文了。

所谓八股文，就是指文章的八个部分——破题、承题、起讲、入手、起股、中股、后股、大结！这是一种对格式要求最高的文体，每一股都有具体的要求，譬如发端二句，或三四句，谓之破题，大抵对句为多。然后下申其意，作四五句，谓之承题。再然后提出夫子为何发此言，谓之起讲……篇末敷衍完了圣人之言，再自抒所见，或数十字，或百余字，谓之大结。

一切皆有定式，只要肯用功，敷衍一篇合规中矩的八股文出来，并非不可能。当然，这只是最低标准，文章想入考官法眼，还得有出彩之处，这就非得多年浸淫此道，才能窥到圣人的微言大义，靠速成不得。

不过作文的规矩再多，也仍是主观题。主观题么，你懂的，只要挑不出大毛病，那还不是考官说你行你就行，不行也行，说不行就不行，行也不行？

而且县试不糊名不誊录……

时间过得飞快，转眼到了二月十五，这天王贤在帅辉和二黑的陪伴下，离开杭州回到富阳，准备次日的科举。

在富阳，他仍住在陆员外的别业里……哦忘了，现在是他的别业了，陆员外见他很喜欢这处精致幽雅的小宅子，便连带宅子里的八九个下人，送给了王贤，作为他回乡的住处。

王贤客气了一下，也就笑纳了，老陆如今趁个几万两的身家，这宅子不过九牛一毛，意思意思也是应该的。

早知道主人要回来应试，提前三天，宅子里就开始忙活起来，等王贤回来，万事准备妥当。晚上，李寓和于秀才两个过来一起吃饭，这二位是他明日的保人，能得王大官人看重，两人倍感荣幸，跟他详细讲明了明日的流程和规矩：“县试一共考五场，四场都是四书题的八股文，中间有一场则必须做赋或古诗，这叫考古，又叫古场。第一场未取中者，不得考第二场，以后每场都要删人，最后剩下六十人，就是县试被取中的了。”

“虽然考五场，但像咱们县六百多人应试，大老爷哪有那精力，一场一场地看？其实他只用心看头场的头篇四书文。”于秀才神秘兮兮道：“乃至头篇都不会看完，就看前三句，要是前三句入不了法眼，这秀才就黄了，要是入得了，基本就被录取了。”

“所以在头场头篇头三句上，大人一定要用尽全力，后面的么，差不多就行了。”李秀才点头附和道。

“第一到第四场的头名，都名曰草案，草案者，未定案之首卷也，但也没什么意思的。因为考中末场的头名，才是真正的案首。”于秀才接着道：“只有案首才有意思，因为按例，县试、府试的案首，只要不出大的纰漏，是必中秀才的，否则知府知县脸上会不好看。”

“案首之外，其余的名次就意义不大了。”李秀才又道：“哪怕你前四场都考头名，只最后一场没得案首，院考时也可能进不了秀才。”顿一下道：“任凭你考得多坏，哪怕县试未取，也可以参加府试，府试不取亦可院考，若院考的文章入了宗师的法眼，还是可以中秀才。”

“这样说来，”王贤笑道：“县府考只为取两个案首，未免太劳师动众了吧。”

“呵呵，也不能这么说，”李秀才笑道：“我说县试未取，亦可考府试，是对咱们这样的人来说。此事不是府学教官可做主，得知府特批才行，院试亦得宗师特批，若是寻常的童生，宗师犯得着让知府难看，知府犯得着不给知县面子么？”

“呵呵，也是。”王贤点点头，心说看来朝廷给予的特权，只有少数人能享受到，大多数人还得按部就班，一级级考上去。

“要我说，大人不如让蒋知县给你个案首，后面不管三七二十一，这个生员是妥了。”于秀才出馊主意道。

“好主意！”李秀才赞道：“以大人在富阳县的地位，就算取个案首，大家也心服口服！”

“呵呵……”王贤笑着看看二人，不知道他们是读书读愚了，还是没安好心，竟然出这种馊主意。他这个有官人参加县试，已经够扎眼的了，要是再取个案首，肯定一片哗然。万一有那些没取中的读书人，一时偏激上告，就算把这事儿按下，自己的名声也完了，日后还怎么混？所以万万不可取。

见他笑笑没应声，两人忙道：“我们也是瞎出主意，大人要是觉着不妥，当个笑话听听就好了。”两人唯恐好不容易修复的关系，又让自个搞砸了。

“哪里哪里。”王贤摇头笑道：“二位一席话，在下大长见识，全都记在心里了。”又说了会儿话，便让人带二位相公去客房歇着了，因为考试都是天不亮点名，所以他们就住在这儿，明早和王贤一起过去。

王贤也回到后宅，便见林清儿在仔细为他整理考篮，王贤凑过去，揽住她的纤腰道：“不是都收拾好了么？”

“总不放心，还是再整理一遍，”林清儿也不回头，低头清点着里头的笔墨纸砚和吃食若干，“万无一失，才好放心。”

“我看你比我还紧张。”王贤笑嘻嘻道：“到底咱俩谁去考？”

林清儿白他一眼，一切尽在不言中。

第二百零七章万白丛中一点绿

翌日四更天，王贤感觉刚睡下，就被林姐姐摇醒，迷迷糊糊起床洗漱，又发了好一会儿痴，才清醒过来。

玉麝捧来簇新的官服，和林清儿一道伺候他穿上，待到要给他戴上官帽时，王贤摇摇头，还嫌不够惹眼么？

来到前厅时便见满满都是人，老爹、老娘、大哥、银铃，还有李寓和于秀才早坐在那儿了，家里人都一脸郑重地望着他，好像王二小要英勇就义似的。

早餐是董师傅二更天就起床整治的，跟皇帝的御宴也差不多了，吃得两个秀才跟饿鬼投胎似的，还是大户人家的公子哥呢……

王家人却食不甘味，满脸紧张地望着王贤，王贵竟紧张到呕吐……家里没出过高考生的，是没法体会那种让人窒息的紧张感觉。

早餐过后，老爹老娘把王贤送到门口，一个拉着他的左手，一个拉着他的右手。

老爹一脸凝重地叮嘱道：“儿子，爹等你的好消息，一定要为老王家考个秀才回来……”

“爹，这才县试第一场……”王贤哭笑不得道：“说这个还早了点吧。”

“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王兴业倒能记住王贤常用的新词。

“好吧。”王贤又转向老娘：“娘有什么吩咐？”

老娘眼泪都出来了：“呜呜，我儿子竟然要进考场了，我以为你这辈子就是进赌场的料呢。”

“咱别哪壶不开提哪壶……”王贤无奈地小声道：“这么多人呢。”

“好好考，考个秀才回来……”许是怕影响他发挥，老娘今天出奇的温柔，乖乖改了口。

“呃，好吧……”王贤给爹娘行了礼，又朝林姐姐使劲点点头，便转身出了门。

二黑提了考篮、帅辉拿着杌子，玉麝夹着油伞，一大群人簇拥着他出

门。

外面还是满天星斗，夜风清冽，往常这时候，大街上是没有人的，但今天却满是一群群打着灯笼的行人，所有人都只一个目的地——位于县学的县试考场。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漫漫科举路，这是第一步！

待到了县学外的大街上，便见这里早就挤满了人。浙江是文教大省，读书人的数量远超其他省份，富阳这样的中等县，每届都有六百多人应试，换了西边西南的一些省份，一个府应试的人数也就这么多，难度可想而知。

六百多考生，加上送考的，当保人的，足足两三千人，乌压压挤在县学门外，让人不禁对县里的组织能力捏一把汗。好在富阳的官差管理灾民一年多，也算是训练有素，再加上县试的要求相对轻松，倒也可以应付。

这么多人考试，天不亮就得点名，寅时左右，县学门口点起了数支松明火把，照得门前亮如白地。这时韩教谕、赵县丞带着百十名差役到了，简单地布置一下，即开始唱牌。

六百考生在报名之后，会领到一个考牌，上头除了他本人和祖宗三代的信息外，还有编号。比如富阳县用的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个编号，每个号编五十人左右，唱到哪个号，哪一组便上前接受检查。

见马上要点名了，编号靠前的童生们便接过考篮，往门下靠近。王贤是子号，也赶紧凑上前。家人们只能在后面等候，而具保的秀才们则早进去，在教谕身边集合，等考生前来验明正身。

这会儿，子字号五十名童生集中到了县学门前，按规制，考生必须穿官衣、戴官帽，否则不许入场，但县试的考生连起码功名都没有，清一水的白衫皂巾，所谓‘白衣秀士’是也，唯独王贤头戴乌纱，身穿正经的绿色官袍，胸前是练鹊补子。混在一群小白之中，要多显眼有多显眼……

童生们以为他是监考的官员，都毕恭毕敬，自动与他保持距离，结果所有人一堆，王贤自个一堆，还有二百五对他磕头，然后自报家门，等他验明正身。

弄得王贤很是尴尬，只好对众人笑笑道：“大家误会了，我也是来应考的。”

童声们却是不信的，大人已经是朝廷命官，还应什么考？

王贤只好指着自己胸前的补子道：“我是未入流品的杂职官，按规制可以参加科举。”也难怪童声们会少见多怪，有官人参加乡试的比比皆是，从县试考起的却绝无仅有。

直到考官点名，第一个叫到他的名字，众童生这才信了。望着王贤的背影，童生们的目光复杂极了，有人释然，有人觉着他无聊，有人觉着他好笑，有人担心里头有什么黑幕……这主要是那些感觉自己有机会考取案首的，生怕被他占了名额。

但无论如何，在放榜之前，有什么想法只能憋在肚子里，专心考试才是正办。

王贤没想到，自己第一个被点到名，忙应一声上前，朝韩教谕深深一揖，唱道：“学生王贤，本县生员李寓、于逸凡保！”

李秀才和于秀才忙应道：“学生李寓为该生担保。”“学生于逸凡为该生担保！”

至于验明正身，搜子搜身，自然是走过场，韩教谕看都不看王贤的考牌，便笑着抱拳道：“大人文运昌隆，请快进去吧。”

“怎么第一个就是我？”王贤摸着鼻子，小声问道。

“哪敢让大人在外枯等。”韩教谕小声笑道：“早进去还能挑个好座位，记得往上风口坐。”

“呃……多谢。”王贤还能说什么，提着考篮进去。

考场是露天的，设在县学的院子里，一排排低矮的桌椅，之间并无间隔，上头是用芦席搭成的雨棚子，不然老天爷一变脸，这场考试也就泡汤了。

因为是县考，一切都没那么严格，考桌上并无序号，考生进来随便坐，是以韩教谕说，先进来挑个好座位。而座位的好坏，王贤也听李寓他们嘱咐到了，主要是看风向，一定要挑上风口的，因为一旦坐下，直到交卷都不许起身。在每张桌子下面，都放着个瓦罐，若要小便，就往里头尿。一人两天至少两泡尿，六百人就是一千二百泡，考场上的气味可想而知，且不乏有不小心把尿罐踢倒者，简直骚不可闻。

第一场时还好些，越往后考场的气味就越难闻，要是在下风口的，都能熏晕了，哪还有心思答卷。所以位置决定成败，这话一点不虚，后面几天，时常发生考生为了争抢座位而发生口角，乃至斗殴的场景，这都是让尿逼的……

小便还好，大便直接是不许的，若憋不住了非要上，也可以，但人走了之后，巡考的会用印章，在你卷子上盖个黑色的印记，这叫‘屎戳子’，凡是被

盖上屎戳子的，这卷子根本不予阅看，绝无进秀才的希望。但总有几个倒霉腹泻的，没办法拉在裤子里，边上的考生必然不许，双方争吵起来，腹泻便算犯规，定被逐出考场。

王贤事先真没想到，考场上的读书人竟跟囚犯一样悲惨，想到县试有五场、府试有五场、院试还有两场……想考出个秀才来，非得过这十二场不可，普天下的读书人为了功名，真是能忍人之不能忍啊！

王贤起先都不想考了，这不自己找罪受么？！但想到那些光鲜的状元翰林，也是这样过来的，心里顿时平衡多了，这份洋罪还不是谁都能遭的呢！就冲日后说起来也算是下过科场的读书人，也得受着。

考试的经过没啥好说的，发题之前，考场封门，不许任何人出入，有完卷早的也不能立即出去，要等凑够十人才开一次门，一共放三次，每次开门都有吹鼓手恭送，之后便不再开门，考生必须等天黑前一齐出去，县试都是白天考，叫‘不继烛’，天黑了还答卷的，统统以犯规论处，考官也是连看都不看。

县试的监考官、阅卷官都是蒋知县，上头连个监督的都没有，自然他想咋弄就咋弄。不过县里中秀才的太少，知县也没有面子，而中秀才最多，则算是文教方面的大成绩，是以知县基本不胡搞……当然，总是有几个关系户要照顾，无伤大雅，总体还算公正。

题目也是蒋知县出的，过年时早就告诉了王贤，等卷子发下来一看，三道四书题，果然都是做过的。王贤便气定神闲地摆好卷面、磨好墨，也不打草稿，一笔一画地默写出三篇。

尽管他磨磨蹭蹭，还是一上午就写完了，王贤不愿太显眼，只好再拿出干粮来慢慢吃，等别人先交卷。

巡场的差役眼尖，看见王贤在吃东西，便屁颠屁颠地给他送来热茶，边上的考生也想要热茶，被差役骂了一顿，险些给他掀了桌子。

一过午就有人开始交卷了，通常有三种情况，一种是才思敏捷，早早答完的，一种是肚里没有墨水，不知道答什么的，磨蹭下去也没啥意思；还有第三种，不错，就是让大便憋的……

等第一组交上去，第二组又攒够了五个，王贤便起身交卷，卷子直接交到知县面前，王贤深深一揖，蒋知县起身还礼，大家都是官身，这倒也不算过分。

第二百零八章浙江千户所

蒋知县看看王贤的卷子，文章还算通顺，字也算工整，小毛病也有一些，但无伤大雅，取中也在情理之中，便提朱笔在上头画了个圈，这是允许进下一场的意思。王贤向他行礼后退下，两人全程无交流。

待凑齐十个人出来考场，就看见林姐姐和玉麝等在那儿，还有帅辉和二黑，不过王贤没工夫理会他们，冲到对面酒楼，借人家茅房撒了今生最长的一泡尿。出来后，又跟店家讨水喝，连喝了数杯仍不解渴，干脆捧起茶壶一饮而尽，这才长舒口气道：“舒服……”

“大人，我就不明白了，难道里头不让喝水撒尿？”帅辉一直跟着他，嘻嘻笑道。

“撒尿倒是可以，但不能起身，就拿个瓦罐，在桌子底下接着，尿一裤子还在其次，”王贤跟他比画道：“本官身为朝廷命官，岂能在众目睽睽之下露鸟？”

“哦，明白了。”帅辉道：“我回去让人准备棉布去。”

“干啥？”

“给大人做个裤子。”

“滚！”

王贤和林姐姐相携回家，董师傅早就备了一桌好菜，他早就饿得前心贴后心，也不等王金几个，先风卷残云填饱肚子，光米饭就吃了五碗！

看得老娘心疼坏了：“想不到这考秀才还是个力气活，这得下多大力才饿成这样？”

“大娘，您误会了。”帅辉笑道：“他不是累的，他是之前不敢吃怕……”被王贤狠狠瞪了一眼，才没敢往下说。

后头几天依然如此，每天早晨天不亮就进考场，过午就出来。看着考场上的人越来越少，王贤却顾不上感慨，只想尽快结束这场折磨。好容易五场挨过去，饶是他年轻力壮，也感觉支撑不住了，回到家倒头大睡了一天两夜，等醒来时才知道已经放榜了。

县试放榜不许平写，都按圈写，这叫轮榜。每轮五十人，末尾不够五十人，则距离稍松。第一场下来有三四个轮，末了删的就不剩两轮了，这六十

人便是县试取中的童生，可以参加下月在杭州的府试。当然若家里有能量的，纵使不在榜上，仍可让知府开恩，继续赴府试。

王贤自然在榜上，王金三个也在，唉，有黑幕啊……

按例，县试放榜之后，被取中的童生要去感谢知县大人，当然王贤是不理会的，他在家里歇了几天，便要回杭州备战接下来的府试。

跟他一起回去的，除了家里人，还有王金三个。三人带着书箱衣包，一副要到杭州常住的架势……当然是常住王贤家了。

三个便宜儿子这是头一次离家，都兴奋得跟吃了春药似的，让王贤大感丢脸，把他们提溜到船头，板起脸教训道：“读书人要宁静致远，你们才过了个县试就飞扬浮躁，还真以为自己肯定能中秀才？”

“我们自己考是不成，”三人觑着脸笑道：“但不是有爹么？”

“我在知府衙门里可说不上话，你们爷爷也没那能耐，让知府大人网开一面，”王贤板着脸道：“下一关全看你们自己了，过不去就只能卷铺盖回家了，我可没本事让提学大人破例。”

三人面无人色道：“此话当真？”

“那还有假？”王贤叹口气道：“我自己也得看运气了，何况你们？”

“啊……”三人捶胸顿足道：“这可如何是好，我等已经跟家里夸下海口，若是中不了，哪还有脸回去？”

“休想，我这不养闲人！”王贤一句话断了他们的念想，见三人如霜打的茄子，蔫了，只好再给他们打气道：“要是我和你爷爷不当官，你们还不考秀才了？都是寒窗苦读十余载的，拿出真本事，堂堂正正地考个科名出来！”

“唉……”三人点点头，信心严重不足道：“也只能如此了。”王贵的便宜儿子王介叹道：“早知如此，我们就多用些功了，叔叔大包大揽，坑人不浅……”

“滚！”王贤一脚把他踢到江里。

回到杭州，王贤把三个小子丢给于谦，让这位考试天王对他们进行考前突击辅导，他则关起门来继续背书……王贤的底子实在太薄，真论起水平来，比王金还不如，所以那些临阵磨枪的考前辅导，对他没啥用处，反而让他混乱，还不如老老实实多背百十篇范文，看看到时候能不能碰上。

别以为就他奇葩，这样干的大有人在，尤其是贫寒士子，没钱延请名师，也没资格参加上流文会，只能抱着兔园旧册，剿袭陈言、下死功夫，每年碰巧蒙对题的不乏人在，而且这时候剿袭是不犯法的，只要人家猜对了，就必须取中……毕竟那些程文都是名家、进士之作，谁能说个不好？这种人还有专门的雅号，叫‘碰秀才’。

何况王贤有魏老师的独门秘籍，号称‘五百篇文章考秀才’！如今王贤堪堪背了四百多篇，是以打算咬咬牙，凑够五百篇，看看到时候有没有奇迹发生！

就算没有奇迹，徐提学应该还是会网开一面，让他参加院试的，当然这就不足为外人道哉了。

这边王贤昏天黑地背诵八股文，那边朝廷的任命下来了。帅辉和二黑，皆因为吏有功，提升为杭州府检校，调浙江按察司听用……因为朝廷对衙门的官员数目，越往上控制得越严，但堂堂一省法司事务巨烦，法定的人手根本不够用，所以这种官职在下级衙门，人却在臬司上班的现象十分普遍，比如那位英勇殉职的马典史……

值得一提的是，王贤的官职也是杭州府检校，调浙江按察使司听用，竟然跟帅辉二黑两个平级了。而且人家俩人连经制吏都没当过，就直接成官身了。想到自己辛辛苦苦才混上的官职，那胡钦差竟然上嘴唇一碰下嘴唇，就一下把两个老百姓提拔成了官员。这世道，上哪说理去？

不过人家胡濬当初，可是想给他连升三级，给他个从八品的官职，作为酬劳，是他自己不要，想考个功名再说。王贤自有一番算计，太平年景，读书人的地位越来越高，以后就是读书人的天下了。能混进读书人的队伍，比什么都强……而一旦有了品级，就不能再参加科举，自己也终生与读书人的身份无缘了。

想来想去，磨刀不误砍柴工，哪怕有个秀才功名，也算是读书人的一脉，日后晋升上也能少受刁难，为此错过连升三级的机会，也是值得的。

当他向胡濬表达了这个想法，得到胡钦差的大加赞赏，小伙子真不错，不好高骛远，脚踏实地地积极向读书人的队伍靠拢，这样的好苗子要悉心培养。胡钦差甚至动了帮王贤活动个举人的想法，当然他现在连个秀才都不是，说什么都早了。

于是胡濬没有管王贤，仍让他继续不入流下去……

不过老天爷不是王贤的干爹，世事不能尽如人意，二月里，发生了一件让人不安的事情——除了仍在金华府追查建文的朱九一伙，朝廷又派了一队锦衣卫来杭州！

这队锦衣卫一到杭州，便召集三大宪前来，向他们宣读了，锦衣卫北镇抚司在浙江设立千户所的旨意。

尽管谁都不愿看到杭州城多出这么个太上衙门来，但圣旨不容置疑，只好遵旨而行。于是布政司将原属于藩司衙门的卢园，划给千户所为官署，都司衙门又派四百兵丁负责守卫并听其差遣。

锦衣卫千户所挂牌之后，便开始张榜招募番子、捕手，欣闻锦衣卫招人，杭州城内外的地痞无赖、流氓恶霸，纷纷前来应募，那边锦衣卫许千户是荤腥不忌，只要够狠够黑够狡猾，统统全都收罗帐下，短短十余日，竟拉起四五百人的队伍……

这让杭州城的官员们忧虑甚重，锦衣卫千户所如此大张旗鼓地招兵买马，肯定是要大干一场，恐怕杭州府的百姓大户，要遭一场劫难了……

不过王贤顾不上那许多，因为转眼到了三月十五，府试的日子到了。府试的流程和县试大同小异，九个县六百多名考生，设在府学的考场里，隔天考一场，八天下来，到了第五场，王贤和他的三个便宜儿子居然都奇迹般的健在，然后第五场基本就是走过场了，顺顺利利地通过了府试。

这回把王金三个得意坏了，原来我们还挺有水平咧！不枉我们苦读十几年！打声招呼，便高兴地回乡报喜，享受族人们的恭维去了。

望着他们离去的背影，王老爹啐道：“知道老子使了多少银子？！”原来为了让他们三个过关，王守业这几个月没少打听，终于从明白人那里得知。知府大人虽然清廉如水，但他的师爷是可以办这件事的，二百两银子一个名额，但案首是别想了。

为了族人的希望，为了三叔公的重托，王兴业一咬牙，一跺脚，这个钱，我出了！好不容易找到了知府大人的黄师爷，送上了六百两银子和三人的名单。当时黄师爷不置可否，却也没有退钱，王兴业便知道这事儿成了，放榜时一看果不其然，三人都榜上有名。

第二百零九章锦衣卫

其实是王贤跟王兴业说，这事儿不能跟王金、王介那几张大巴说开，万一他们说走了嘴，忒是不好收场。王老爹一听也有些道理，这才按住爱炫耀的本性，做了一把不声不响做好事的大善人，当然他全都记在小账里。

至于王贤这一关，是打算靠自己过的，毕竟二百两银子不是小数目，老王家出起来还是蛮吃力的，王贤便决定自己考一考，说不定能蒙着呢。就算蒙不上，还可以去厚着脸求徐提学，应该能得个特批的名额。

王贤小算盘打得叭叭的，其实是打着准备赖上徐提学的谱儿。孰料王贤的好老师魏大人，才是那做好事不留名的大好人，魏源过年写信给老上司拜年时，在末了隐晦地提了一句，‘门下王某、适逢科考，资质驽钝、望多教诲’。

府试时，那虞知府看在魏源的面子上，哪好意思不取他？虽然王贤除了蒙着一篇，其余文章都作得乱七八糟，虞知府还是低低地取了他。倒叫王贤也不明就里的乱高兴一阵，难道我的文章，真能入得了考官的法眼了？

不过他没王金几个那么浅薄，只是跟林姐姐暗爽了一下，便继续闷头背他的程文，准备下个月的院试，前面两场都是预赛，这才是正赛咧！

帅辉和二黑都已经到按察司报道，但他俩仍住在王贤家里，嚷嚷着为了省房租。其实王贤知道，他俩是向自己表明心迹，证明他们仍保持本色，没有任何变化。

每年至此王贤不禁苦笑，我岂是那种小心眼之人？呃，好像是的.....

至于他自己，周臬台格外开恩，给他放了长假，让他待院试之后才去衙门报道，不过有帅辉两个每天回来说长道短，他对杭州城的大事小情，也算知之甚详。

如今的杭州城，正是阳春四月，繁花似锦，一年里最美的时节。往年这时候，无分男女老幼，都会兴致勃勃地出游赏春、泛舟西湖，不负这人间天堂的良辰美景。

可今年，恐怖的气氛笼罩着杭州城，上至达官贵人，下至平民百姓，全都关门闭户、人人自危，哪还有兴致出游？

有道是，狼行千里吃肉，狗改不了吃屎，锦衣卫千户所大肆招兵买马，自然不是摆设来着，他们是要吃人的！

在一个月的酝酿之后，锦衣卫开始缇骑四出，大肆搜捕。一上来就先朝杭州城内外的寺庙道观下手，把里面的和尚尼姑道士道姑统统抓起来，挨个细细盘查，查完了没问题，也不放他们回去，说是‘现在查不出问题不代表没有问题，说不定过几天就能查出来’。

还是灵隐寺的方丈慧如禅师明白，上供锦衣卫白银万两，买了阖寺近千名和尚的平安。其余的寺庙道观尼姑庵，这下也恍然大悟，原来是要破财消灾啊，于是纷纷出钱上供……虽然都没有灵隐寺财大气粗，但没个几千两银子甭想过关。

有那些很穷的寺庙道观，实在出不起这个钱，锦衣卫便坚决不放人，还不给吃喝，后来饿死了十好几个和尚道士，还是大户居士实在看不下去，出钱赎人，才算了账。

不过大户们很快就没心情同情别人了，因为锦衣卫蹂躏完了和尚道士，转过来就对他们下手了。锦衣卫以搜捕明教妖人为由，在杭州城内外大肆搜捕，专找有钱的人家下手……锦衣卫浙江千户所的白役，大都是原先杭州的地痞流氓，对哪家有钱，哪家是什么背景，最是了若指掌，助纣为虐时为害尤烈！

锦衣卫在京城，尚且飞扬跋扈，现在来到下面省里，更是无法无天，也不需要什么证据，看着谁家有钱，就直接破门而入，把当家的抓走审问，勒索赎金，杭州城的商号富商无不被其敲诈勒索，不少人家本没有多少钱，却被误以为是大户，勒索数千上万两银子，一文钱都不许少，只能倾家荡产……

杭州府的吴通判，实在看不下去，有一次带人拦下了锦衣卫的爪牙，要将被抓的缙绅带回杭州府。结果对方带队的锦衣卫百户一声令下，番子们就将吴通判的轿子拆了，然后把他绑在路边的柳树上，抽了一百鞭！抬回去时整个人都血肉模糊，有出气没进气，到现在还躺在床上，没有脱离危险呢。

属官被打成这样，虞知府不能不出声了，他也不跟锦衣卫理论，直接上本告状。谁知道锦衣卫是做惯了这种勾当的，早就恶人先告状，说吴通判企图包庇嫌犯，并对皇上口出不逊，永乐皇帝闻言大怒，当即下诏狠狠训斥了虞知府一番，又下旨罢了那吴通判的官儿……皇帝本来还要打他一百棍，因为锦衣卫已经替自己打了，这才免了。

旨意一到，瞎子都能看出皇帝对锦衣卫的庇护，简直到了偏听偏信的地步。自此县衙、府衙，各级衙门，再不敢管锦衣卫的事儿，虞知府和他的下属们，只能巴望着臬司衙门、指望冷面铁寒公，站出来扫除妖氛，还杭州一片安宁。

然而让人失望的是，周新一直保持沉默……

连臬台大人都不敢管么？官员们彻底绝望了，而锦衣卫的气焰却越来越炽，他们原先还只是抓人审问，顺道敲诈勒索。但当意识到杭州城、浙江省，没人能管得了他们后，那些番子白役露出了恶棍流氓的本性，开始肆无忌惮的抢劫、强奸甚至是杀人……

帅辉告诉王贤，今天他看到一份状纸控诉道，苦主是一名富商，有一女儿，名唤美娘，年方二八、生得天生丽质、秀美端庄，自从杭州城开始不肃静，富商就把女儿藏在家里，唯恐外出引祸上身。

谁知人坐家中，祸从天降。原先街坊有个无赖，早就垂涎美娘的美貌。当然原先，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是不可能的，但那厮投靠了锦衣卫后，因为狗腿当得得力，被提升为小旗，立马嚣张起来，让人上门提亲。富商自然不答应，小旗恼羞成怒，竟派了十余名手下，将美娘强抢到家中，欲待凌辱。怎奈美娘性情刚烈，手持剪刀抵死不从，被那小旗活活掐死。

这还不算，小旗见美娘死都不肯从自己，心里无比怨毒，竟然令手下暴徒将她剥光衣服，赤身裸体抛尸在钱塘门外……这种恶性案件的状态，苦主都不找县里府里，直接往按察司衙门送，因为大家都很清楚，如果浙江还有个人能不畏强权，为百姓主持公道，那一定是周新、周青天！

“那周臬台呢，他怎么讲？”王贤听得也是义愤填膺，他虽然不是什么好人，但也有几分热血，最看不得这种蹂躏百姓的恶行。

“臬台大人收下了状子，又温言安慰了苦主，”帅辉脸上露出失望的神情道：“然后就没了下文了。”

“原来冷面铁寒专拣软柿子捏！”二黑冷哼一声道：“对付小老百姓厉害着呢，现在遇到锦衣卫，就成了软脚虾！”

“不要这么说。”王贤正色道：“周臬台不是那样的人！”

“怎么不是，大人在家读书，足不出户不清楚。”二黑怒道：“如今好好的人间天堂，已经变成人间地狱了，从上到下，大家都指望着周臬台这个地藏菩萨救苦救难，可惜他根本不敢得罪锦衣卫！”

“你是周臬台肚里的蛔虫？知道他是怎么想的？”王贤冷声道。

“这……”二黑一时语塞，刚要再说点什么，突然听前院一阵砸门声，王贤皱了皱眉，心道不会说曹操曹操到吧？

“我去看看！”二黑拔腿往前走，与跑来报信的门子老侯，装了个满怀，那老侯吓得面无人色，哆嗦道：“大大大人，大大事不好了……”

二黑劈手给他一个巴掌，骂道：“好好说话！”

“锦衣卫来了！”这招还真管用，老侯一下就不结巴了。

“他奶奶的，竟欺负到咱们头上了！”二黑早就憋了一肚子火，闷哼一声，带着几个护院到前头去了：“会会他们去！”

前院花厅里，一名身穿黄色飞鱼服，腰挎绣春刀，披着猩红披风的锦衣卫军官，正大刀金马地坐在堂中，脸上却写满了阴鹜，还有若隐若现的凛冽杀意。

他身后站着一溜身穿红色飞鱼服，脚踏皮靴，腰挎绣春刀的锦衣卫军卒，一个个凶神恶煞、狠狠瞪着走出来的二黑一行人。

一比之下，二黑虽然汹汹，但气势上弱了太多，他穿一身绿色官服，胸前补着练鹊，根本无法与那耀眼夺目的飞鱼服抗衡；身后的护院更没法和锦衣卫相提并论。

“这里是朝廷命官住处，”一屋子锦衣卫的气势太压人了，二黑纵使火气再大，也不由自足的低了嗓门道：“不知诸位上差有何贵干？”

看他身穿未入流的官服，那坐着的军官冷哼一声道：“你就是王贤？”

“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二黑沉声道。

第二百一十章大危机

按规制，百官赐服，一品斗牛、二品飞鱼、三品蟒、四五品麒麟、六七品虎、彪，唯独锦衣卫，为天子亲军。凡朝会、巡幸、分番入直，则服飞鱼服，佩绣春刀，侍天子左右。

锦衣卫离京办事，亦着飞鱼服，以示天子钦差，光靠这身赐服，就能让地方大员退避三舍。当然只有正牌锦衣卫才有这殊荣，整个浙江千户所千把号人，也不过百余名——眼前的一列锦衣卫，各个身着大红飞鱼服，腰带上皆挂着块象牙腰牌，上面赫然刻着‘锦衣卫北镇抚司’！

清一色都是京里来的锦衣卫，不是在杭州临时招募的那些番子白役。

此时，他们一个个肩架高耸，十指微张，就像猎豹蓄势待发，正准备弹地而起抓捕猎物，几双眼铜铃一样，冷酷无情地盯着二黑。

要是换了帅辉，估计都能吓尿裤子，二黑虽然胆气粗豪，却也难免紧张，低声问道：“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

那坐着的锦衣卫统领，身材瘦削，鹰目钩鼻，像蹲坐的老鹰一般令人心惊肉跳、不敢与他对视。他用那双老鹰样的眼睛，打量二黑一番，从牙缝中挤出一行字道：“不是就滚一边，是就跟我们走一趟！”

“拿来！”二黑把心一横，伸手道。

“你要什么？”锦衣卫统领阴恻恻道。

“我看看哪来的旨意？”二黑冷声道：“我们是按察司的属官，你们有臬台大人的手谕么？”

“荒唐！”统领身后一名锦衣卫冷笑道：“镇抚司抓人，什么时候需要法司同意了？别说个小小的杂职官，就是知府道台我们也照抓不误！”

此言非虚，镇抚司是锦衣卫下负责侦缉刑事的机构，有专门的诏狱，可以自行逮捕、侦讯、行刑、处决，不必经过朝廷法司。洪武永乐两朝，死于北镇抚司酷刑之下的文武贵胄不计其数，一个小小的杂职官，在他们眼里真如蝼蚁一般。

“看来你不是王贤。”那锦衣卫统领冷声道：“他为何不出来，要做缩头乌龟么？”

“那我们就把他的龟头揪出来！”锦衣卫一片怪笑，便有几人上前，要往

后面去抓人。

“你们不能进去！”二黑伸手拦住道：“这是官眷后宅！”他身后的护院却畏畏缩缩，不敢上前。

“去你娘的！”一名锦衣卫飞起一脚，就朝二黑踢去，根本不管他还穿着官服呢。

二黑本来就有点底子，又跟着吴为勤学苦练，武功很说得过去，当即侧身让过，也一脚反踢过去。孰料锦衣卫各个武功高强，那人冷笑一声，反手擒住他的脚腕，低喝一声：“去你的！”便一个云手将他推了出去。

二黑金鸡独立、下盘不稳，踉跄着后退几步，把个高脚花盆架撞翻了。还没反应过来，腹部便吃了追身一脚，紧接着胸部，头部，又连挨了两下，惨叫着轰然倒地。

“住手！”一声怒喝响起，身穿墨缘白衫、面目清冷的王贤，出现在门口，身后跟着小脸紧绷的灵霄，灵霄身后是几个身穿蓝色长袍、足踏芒鞋，发髻束在顶门的道士。

“尔等胆敢谋杀朝廷命官！”看到昏迷不醒的二黑，王贤目眦欲裂，怒道：“无法无天了！”

好大的帽子扣上来，连锦衣卫也是一愣，但也只是一愣，旋即笑得东倒西歪道：“哈哈哈哈！芝麻绿豆大的官儿，一口一个朝廷命官！”

“无法无天？哈哈哈，我们就是法，我们就是天！”

“打了就打了，你能怎样？有本事打回来啊？”那连环三踢的锦衣卫，蜷起螳螂腿，朝王贤冷笑道：“爷爷站在这儿，来呀，不来你就是狗娘养的。”

“还有人提这种要求！”王贤看一眼灵霄。

“那就满足他！”灵霄冷笑起来，举起右手，向前一挥道：“黑云子，上！”

一名身材高挑，面色黝黑的道士，闻声揉身上前，朝那锦衣卫笑道：“鸳鸯连环腿，我也会，咱俩切磋一下！”说着，不待人家答应，便无声无息地一脚直取那锦衣卫的面门，他这一脚快逾闪电，比二黑那种三脚猫厉害何止十倍。

锦衣卫后撤一步，也就避开了，但他们都是些性情凶横、眼高于顶的家伙，岂肯轻易后退？便也弹腿与他重重踢在一起。电光火石间，只听砰砰

砰，双方连对了十几脚，那锦衣卫一条腿要断了似的，终于抬不了那么利索了。

道士却越踢越勇，从面门到咽喉到胸口到小腹，在那锦衣卫被踢飞之前，连踹他十二脚。巨大的力道使那锦衣卫打横飞出去，落地时上半身在门外，下半身在门里，腰椎正磕在门槛上……腰部传来巨大的疼痛，让这经年累月打熬出来的锦衣卫，也惨叫一声昏厥了过去。

那叫黑云子的道士打完收工，也难免揉了揉腿骨，这锦衣卫的腿跟铁柱子似的，真痛啊……

这一切，说时迟那时快，只发生在短短几息时间。同伙晕过去，锦衣卫们才反应过来，之所以如此迟缓，是因为向来都是他们打人，还从没见过自己人被打成这样呢。

直到听见王贤和灵霄的风凉话：“这样的要求，还是第一次听说呢？”

“是啊，现在满足了吧？”

锦衣卫们才反应过来，又羞又恼地望向统领，那统领一张脸铁青铁青，鹰目中寒芒四射道：“反了反了！上！”

“喏！”一众手下应一声，纷纷拔出雪亮的绣春刀，却非一拥而上，而是三五结阵，有章有法地逼近了对方。

见对方亮家伙了，道士们也从宽大的袍袖中，抽出雪亮的三尺青锋，一场血拼就在眼前了！

“慢！”孰料那锦衣卫统领低喝一声，叫住了手下，他长身而起，呃，也没多长……原来他的个子出奇的矮，怪不得喜欢坐着。但身材并不影响他的威严，目光扫过一把把亮如秋水的七星宝剑，冷声问道：“你们是武当山的道士？”

“正是！”道士们并不避讳，冷冷道：“别人怕你们锦衣卫，道爷可不怕！”这也是实话，虽然如今道教领袖仍是龙虎山正一道，但当今永乐皇帝起兵时，几次危急时刻，据说都是真武帝显圣，才渡过了难关，是以永乐定鼎后，大肆册封真武帝，甚至授意下面人宣扬，他就是真武帝转世，那么侍奉真武大帝的武当教，就成了大明的国教，如今正是炙手可热。这些张真人的徒子徒孙们，还真不惧凶名赫赫的锦衣卫。

“你们供奉真武帝，我们侍奉永乐皇帝，咱们井水不犯河水。”锦衣卫统领竟难得地讲起了道理：“这个人是我们锦衣卫的犯人，你们休要趟这趟浑水，”说着自觉有些气弱，声音转冷道：“不然，休怪我等不给孙真人面子！”

“废话少说！”道士们有些踟蹰，灵霄横眉冷对着那锦衣卫统领道：“我死也不会让他们，带走小贤子的！”说着把王贤拉到身后道：“小贤子别怕，我不会让他们带走你的……”

望着灵霄小巧的背影，王贤是哭笑不得，这算美女救英雄？唉，灵霄美则美，但却是个假小子，我更算不上英雄……

“明白了，大小姐。”道士们沉默片刻，终是点头了，那横云子转而对那锦衣卫统领道：“要么战，要么走！”

“……”锦衣卫统领脸色愈发阴沉，自打离京，他还没碰过这种硬骨头呢。但要是这么走了，岂不弱了锦衣卫的名头？

正在踟蹰间，突然听到外头响起密集的脚步声，便见一队穿着按察司服色的官兵涌进来，带队的是一名按察司僉事，满面怒气地对那锦衣卫统领道：“杜百户，在浙江的地盘上，动我们按察司的属官，是不是应该提前打声招呼？”

“有这个必要么？”原来那统领只是个百户，却是好大的威势，他知道今日事没法硬来了，还是回去请示一下千户，再作打算吧。打定主意，他的目光转向站在灵霄身后的王贤，冷笑道：“锦衣卫要抓的人，走遍天涯海角也逃不掉，有本事你永远别离开她！”说着一甩拖在地上的披风，转身低喝道：“走！”

锦衣卫们小心抬起昏迷的同袍，跟着杜百户撤走了。

“惭愧，”锦衣卫一走，屋里的空气终于不那么凝滞，王贤朝那张僉事抱拳道：“多谢大人前来相救。”

“不用谢我，”张僉事摇摇头道：“是臬台大人让我来这一趟的。”顿一下道：“如果没别的事，臬台请你过去一趟。”

“遵命。”王贤点点头，赶忙到后头换了官服，先看了看二黑，那边老道士已经看过了，说这小子皮糙肉厚、无甚大碍，他这才放下心来。又到老娘房间，便见老娘面沉似水地坐在椅子上，清儿、银铃、还有小白菜，环在她周围，听灵霄手舞足蹈地讲她方才大发雌威的过程。

看见王贤进来，林姐姐满目关怀地深深望他一眼，王贤重重点下头，对老娘道：“娘，咱家有麻烦了。”

第二百一十一章老娘

“啥麻烦？”老娘从桌上簸箩里，拿起鞋底子，一锥子一锥子纳起来。这是老娘缓解紧张的方法，就像有人紧张时会喝水、有人紧张时会啃指头，老娘更中意那种尖锐刺入厚鞋底的刺激感！

“应该是为何常的事儿。”王贤低声道。人可以不信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但不能不信因果——锦衣卫此番前来，是因为何常之死，何常之死是因为他想找王贤报仇，他之所以要报仇，是因为王贤把他送进监狱；王贤之所以把他送进监狱，是因为他陷害了王兴业，让王家的日子过不下去；而王兴业之所以会被陷害，虽然看似是无妄之灾，可要是没跟李晟结梁子，那货也不一定会给何常出主意，以何常那种简单的脑袋，根本参不透官场的玄机，更没有陷害他的能力。

而王兴业和李晟的梁子，是从他抢了人家心仪的姑娘开始，可倘若不结这个梁子，这世上就没有王贤……虽然有点绕，但至少让王贤明白了，由他来面对今日的危局，也算理所应当。

老娘对何常的事情了解不多，只知道那货突然摇身一变，衣锦还乡，又突然莫名其妙死掉了。但以老娘对自己男人和儿子的了解，却也能猜到八成是他们先下手为强了。

现在见锦衣卫来登门算账了，老娘便知道自己猜对了。但她并没有像一般妇女那样惊惶，因为她知道嫁给那样的男人，生出这样的儿子，就必须时刻做好准备，面对突如其来的打击。就像五年前那次一样，她知道自己要做的，就是接受、忍耐和支撑！

都说男人是家庭的顶梁柱，但在最危急时，支撑一个家的，往往是女人……

“别哭丧着脸！”老娘的鞋底重重敲在王贤头上，大声训斥道：“咱家再惨能惨过当初？当时你爹蹲大牢，你躺着跟死人一样，咱们不一样挺过来了！”说着霸气地一挥手道：“最坏也坏不过上次，还有啥好怕的！”

王贤一想也是，点点头，又听老娘沉声道：“何况我儿今非昔比了，你自己当死人，跟他们拼了，也不一定非死不可！”说着一双圆睁的眼睛，深深望着儿子道：“就算是非死不可，也得拉上几个垫背的，男子汉大丈夫，人死屌朝天，放心大胆去吧，老娘给你收尸！”

林清儿和小白菜听了，险些晕过去，她们这种大户人家的小姐，实在没法根上老娘的思路。但知子莫若母，只有老娘最清楚王贤最需要什么，她能给他破釜沉舟的勇气！

果然见王贤重重点头，推金山、倒玉柱，给老娘磕了三个响头，然后毅然决然转身而去。

“等等！”王贤刚走到天井里，林清儿追了出来，他刚转过身，便见她如乳燕投林，扑到了自己怀里。

“对不起，让你担心了。”王贤轻轻吻一下她白瓷般的额头。

林清儿仰起头，大大的眼睛里溢满了泪水，脸上却带着笑容，写满了认真道：“我想告诉你，我和娘一样，做你的支柱，不拖你后腿！”

“嗯……”王贤的心肝，都被满满的感动占据，他也不管场合了，捧起林清儿吹弹得破的小脸，便痛吻下去。林清儿起先还挣扎，但旋即便不管不顾地回应着他，两人热烈地吻着，看得跟出来的儿女都呆了。

院中落英缤纷，一对人儿在热吻。

玉麝捧着滚烫的小脸，目不转瞬地看着。心说，少爷能这么亲亲我么？不用这样，随便亲亲就好……

银铃捂着眼，心说好羞人啊，小谦要是这样，非踢死他不可……要是他当众的话。

小白菜别过头去，没羞没羞，林姑娘不是大家闺秀么？怎么能这样呢？一定是那坏人强迫的，嗯，一定是？我怎么腿有点软，心好慌……她罗裙下的两条白皙而优美的腿，悄悄交错摩擦起来，脸上更是滚烫滚烫，能把鸡蛋都烫熟。

灵霄瞪大眼看着，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两人又没练过内功，怎么气息如此悠长？莫非是传说中的渡气？

良久，王贤才放开星眸迷离、樱唇微微发肿的林姐姐，大步离开了后院。

二进院子里，醒来三个多月的闲云少爷，已经开始恢复练功了，当然还需要些时日，才能恢复到受伤前的状态。

此刻他盘膝坐在床上，却没有开始运功，因为横云子几个正在小声跟他报告，与锦衣卫发生的冲突。末了，横云子那张粗豪的脸上，挂着忧虑之色道：“掌教师公肯定也不愿意与锦衣卫发生冲突，毕竟那锦衣卫都指挥使纪纲实在太凶横，保不齐他会怎么报复。”

顿一下，见闲云没有说话，横云子暗道，看来少爷要比大小姐理智多了，便趁热打铁道：“少爷还是劝劝大小姐吧，咱们还是少管这闲事，为了个王贤给武当山树一大敌，实在是不智。”

“嗯。”闲云点点头，几个道士见他通情达理，顿时马屁如潮，却见他缓缓下地，穿上靴子，然后走到墙边，将佩剑取下来。

“少爷，您这是要干啥？”横云子几个大惊失色，忙把他拦住道：“您的功力还没恢复呢！”

闲云缓缓道：“我也不勉强你们，但你们也休想拦我。”

“少爷要去干啥？”横云子几个惊道。

“去保护他，”闲云淡淡道：“让开。”

“少爷……”横云子几个，仗着闲云少爷向来好脾气，想把他拦下。

“让开！！”见他们挡道，闲云突然舌绽春雷，怒瞪着几个道士道：“我劳动不起你们，自己去总可以了吧！”

“这……”几个道士忙道：“万万不可！我们去就是！”心中难免呻吟，怎么兄妹俩一样长不大？

“劳动不起！”闲云冷哼道：“万一再给武当山树一大敌怎么办？”

“没问题，咱们怕过谁，人挡杀人，佛挡杀佛！”道士们忙表决心道，这时候前头说大小姐来催，其中四个忙拔腿就往外走道：“少爷放心，我们保证他一根汗毛都不会有失！”

“唉……”看着他们急匆匆去了，闲云终于不再坚持，他重新盘腿打坐，缓缓道：“他衣不解带照顾我一冬天，虽然是吃喝拉撒的小事，但已经胜过亲兄弟。”

“是。”横云子几个肃然起敬道：“少爷早这么说，我们就不明白了。”

“现在知道也不晚。”闲云闭上眼，加紧搬运周天，求人不如求己，他得赶紧恢复实力。

凌霄留下五个道士看家，自己带着另外四个，护送王贤往臬台衙门去了，她小脸一直紧绷着，目不转睛地盯着王贤，唯恐一眨眼，他就被锦衣卫抓走。

但她真不是杞人忧天，因为王贤家门外，已经布上了锦衣卫的暗桩……那卖杂货的小贩，街上游逛的无赖，都是锦衣卫的探子，随时关注着王家的一举一动。

被锦衣卫给盯上，压力真的很大，但王贤并不后悔，如果当初不当机立断，干掉何常，自己肯定要被折磨得家破人亡，而且是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至少现在，还有闲云和灵霄护着自己，周臬台也不会袖手旁观。

人生就该他娘的先下手为强，下次遇到这种情况，他还会该出手时就出手，就像老娘说的，男子汉大丈夫，人死鸟朝天，爱谁谁！

王贤突然意识到，每个牛逼闪闪的人物，基本上都有个英雄母亲，自己虽然不够牛逼，但老娘绝对称得上英雌了。王仲德，不要给老娘丢脸呀！

一路上胡思乱想，马车平平安安到了臬司衙门，张金事径直把他带到臬台大人的签押房。

签押房里，周新双眉紧蹙，心情沉重地阅看一份份状纸，眉宇间的怒火越积越浓，经久不散。直到长随的禀报声，把周新从愤怒中拉回来，他才吐出长长一口浊气，沉声道：“有请。”

等王贤的时候，他不禁又把目光投回到那一份份状纸上。一个月来，臬司衙门就不断接到百姓的控状，这写状纸有的来自杭州城内，也有的来自远郊乡村，控告对象几乎都是锦衣卫镇抚司浙江千户所。这都是浙江老百姓，和着血泪写成的控诉啊，张张泣血，字字含悲，看得周新怒发冲冠，直欲拍案长啸！

何止是他？任何有良知的人，在闻听这些惨剧后，都会拍案！只是还得看敢不敢对凶手拍案？还是关起门来自己拍？

现在，老百姓把他当成救星，期待着他来拍案，是因为他嫉恶如仇、不畏强权的性格，是因为他过往执法如山、维护正义的经历！就像当初他上任时，浙江老百姓说：“朝廷派了冷面铁寒来，我们就有活路了。”今天，百姓们在再一次走投无路之际，又想到了向他求救，他岂能见死不救？

然而，在这雪片般飞来的状纸面前，周新却感到了为难，他迟迟不肯表态，很多人都说他一鸣则已、一鸣必定惊人，但其实他真是举棋不定了。

等他再次从内心的矛盾中挣扎出来，便见王贤早就立在那里，调整下心情，周新轻声道：“坐下谈。”

第二百一十二章周桌台的决心

数月不见，周新那张冷峻瘦削的面孔，显得有些消瘦憔悴，他坐在签押房的大案前，望着端坐下首的王贤，久久不语。

周泰给王贤上茶之后，便端着托盘无声退下，有他们守护的签押房，里头人只管随意说话。

“多谢桌台相救，加上灵霄、闲云兄妹俩给我撑腰，张僉事及时带人赶到，我这才能来见桌台。”于情于理，王贤都要先道谢。

“不必谢我，我接到消息时，再派人过去已然晚了。幸亏你与闲云兄妹结下了善缘，才不至于束手就擒……”周新却坦诚道：“家里还好吧？”

王贤轻声道：“其他还好，只是二黑被打伤了，可能要调养一段时日。”

“当然没问题。”周新点点头，准了二黑的假，轻叹一声道：“日后千万小心，被那帮人盯上了，不会这么算完的。”说着又叹一下道：“那帮人残忍至极，被他们抓去，不消一时三刻，就能折磨致死，我纵使亲自前往，也来不及施救了。”

“……”王贤听得心寒不已，低声道：“难道桌台也治不了他们？”

“治不了。”周新板着脸，声音喑哑道：“那锦衣卫许千户虽然只是五品武官，但却是锦衣卫都指挥使纪纲的亲信，打狗还得看主人，这天下谁敢惹纪纲？”顿一下，毫不掩饰自己的软弱道：“虽然本官身为三品大宪，纵使凶横如纪纲也没法直接动手，但永乐皇上视他为心腹爪牙，他要想陷害任何人，只要在皇帝面前告上一状就能轻而易举地达到目的，朝中连台阁重臣们都得避让三分，我周某一个小小桌司又能怎样他们呢？”

“桌台……”王贤面色发白地望着周新，他这次前来，其实是把周新当成救命稻草了，如果看起来很厚道的周桌台，都救不了自己。难道还能指望老狐狸一样狡猾的胡濙？他真有些后悔，当初没问明白那黑小子的身份，现在就算病急乱投医，都找不到庙门。

虽说匹夫之勇，可以贯日月，但王贤不是匹夫，他还有父母家人要守护。对他来说，勇气来自实力，锦衣卫捏死自己，真如捏死只蚂蚁一样，这种时候，任你百般计谋、千般勇气，都是白费，只有想办法借力，借到可以匹敌锦衣卫的力，才有和人家斗的资格。

在王贤看来，于情于理，周新都是唯一的选择。于情，周新曾在浦阳江边谆谆教导，显然是看重自己的。于理，周新是浙江按察使，现在闽省官民

都在翘首盼他解其倒悬……

但谁料，周新当头就是一盆冷水，泼得王贤透心凉。要是连传说中天下最冷最硬的冷面铁寒，都要对锦衣卫退避三舍的话，那天下之大，真没有他的立锥之地了。但是冷静下来一想，肯定不是这样，不然周新干嘛叫自己来？就是嘱咐自己日后小心么？那他个堂堂按察使，真成吃饱了撑的了。

片刻心旌动摇后，王贤的脸上恢复了血色，挂起淡淡嘲讽道：“臬台言不由衷。”

“怎么讲？”周新不动声色道。

“想当初，在浦阳江边，臬台对属下一番教诲，言之凿凿，犹如在耳。”王贤沉声道：“我不信一位秉承‘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的亚圣信徒，会畏惧一条皇帝的恶犬！”

周新闻言，双目如电地盯着王贤，毫不掩饰眼中的激赏之色，他彻底确信自己没看错人，这王贤是那个值得托付大事之人。这段时间来，不知多少人都在背后议论，说他这个‘冷面铁寒’徒有其名，专捡软柿子捏，虽然不能动摇他的心志，但总是会让人憋闷。

现在听王贤说中了自己的心意，周臬台涌起强烈的知音之感，但那如万载不化之冰的脸上，还是没有一丝笑道：“皇帝的恶犬，仲德此言不妥……”

“本来就是，”王贤冷冷道：“那纪纲凶名滔滔，其恶行连我在乡下时都有所耳闻。当今皇上春秋鼎盛，英明神武，明察秋毫之末，这种人近在左右，怎么可能没有察觉呢？！”

“胡说八道！”周新忙低声喝止道：“陛下当然是被蒙蔽的。你不要分拆圣人之言，孟子这句话完整说来，是‘明察秋毫之末而不见舆薪’，所谓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

“大人息怒，我不过是就事论事。”王贤却浑不在意地沉声道：“这次浙江的灾难，症结并不在锦衣卫身上，他们只是一群依主人心意乱咬的恶犬罢了！真正的根源是当今永乐皇帝，深恨隐藏建文、欺瞒朝廷的浙江官民，才会让锦衣卫来查个底朝天！对于他们那些残酷的手段，恐怕只要纪纲一句，浙江民风刁悍，不如此不足以震慑人心，永乐皇帝就不会追究了。”

“住口！”见这小子越说越不像话，周新勃然变色道：“妄揣圣心，大逆不道！你要是再胡说八道，别怪我翻脸不留情了！”

“大人不是说，民为贵，君为轻么？”王贤皱眉道。

“那也不能非议君上，此次是朝廷出了奸臣，千错万错都是那纪纲的错，”周新沉声道：“陛下极为重情念旧，当年纪纲在他最危难时投奔而来，曾经也忠心耿耿，立下不少汗马功劳，皇上自然对他宠信有加。谁知道他非但不思报效，反而利用皇上的信任，欺凌百官、蒙蔽圣听、胡作非为、恶贯满盈！”说着朝北方一抱拳道：“除掉此奸佞，全皇上圣名才是为臣子的义务！”

“属下……受教了。”王贤只好点头道。心里却幽幽一叹，其实道理很简单，但是时代的局限性在这里，哪怕周新信奉的是更激进的亚圣学说，也依然坚持认为皇帝是没有错的，错都是臣子的！

或许周新不是不知道，他只是不能承认，因为天地君亲师，乃是这世上最大的道理，一旦认为君上有错，他的信仰也就崩塌了……

也只有王贤这种异种，才会不把皇帝和皇权当回事儿吧。

“那大人到底什么意思？”王贤被这个自相矛盾的周梹台，搞得有些糊涂，还是直接问个明白的好：“管还是不管？”

“当然要管了！”周新断然道：“虽然锦衣卫假皇上之名，横行无忌，然而朝廷法度岂能轻废？黎民涂炭焉可不问？如不将这帮恶贯满盈之徒绳之于法，要我堂堂按察使何用？！”说着他把那厚厚一摞状纸给王贤看，“这些受害百姓，冒着血海般的干系，把状纸投了上来，难道我能置若罔闻？俗话说‘在其位，谋其事’，既然皇位委任我提典一省刑狱，我岂能不为民做主，解民倒悬？！”

听着周梹台的凿凿之言，王贤心头明悟，其实人家老周什么都明白，只是有些话不能明说罢了。大家心知肚明但不点破，才是谈论这种犯忌讳话题的方式，自己还是太莽撞了，要改，要改哇！

念头一闪，他也激动了，起身抱拳道：“属下愿助大人一臂之力！”帮人就是帮自己，诚哉斯言。

“正要仲德助我！”周新的眼里，闪烁着智慧的光，去岁在浦阳江边的那番深谈，就是为今日埋下的伏笔！

周新号称明察秋毫，自然知道死刑犯何常摇身一变成了锦衣卫！他对此极为震惊，因为这不仅说明按察司大牢的管理，存在严重漏洞，更是对国家法度的公然蔑视！

不过周新知道此事时，何常已经做了龙王爷的女婿，他自然猜到是王贤干的，毕竟在富阳县，有能力、有动机下手的，就那么几个人，王贤是嫌疑最大的一个。但他并没有追究，因为锦衣卫本身就是独立于司法之外的怪

物，根本不受法律约束，王贤若不杀死何常，何常必然置他于死地。人总不能束手就擒吧，为了自保杀人无可厚非。

当时周新以为，既然朱九爷不再追究，这事儿也就过去了。毕竟锦衣卫在浙江并无机构，也不可能为了调查一个小旗之死，再专门派人下来。谁想到世事难料，在浦江县的网罗地网，没有逮住建文君，反倒给了锦衣卫名正言顺染指浙江的借口。

那时候周新就意识到，锦衣卫一定会找王贤的麻烦，因为这世上敢对锦衣卫下手的，可以说几乎没有，那当初救了何常的人，定然将王贤的挑衅视为奇耻大辱，一定要把他挫骨扬灰，才能一解心头之恨。

既然明白了敌人的必攻之处，周新自然可以将计就计，挖好陷阱等他们来跳。

“敢问大人，要我做什么？”王贤沉声问道。

“仲德附耳过来，”周新压低声音，如是吩咐一番，末了道：“此事酝酿还需时日，你先只管考院试再说，有个秀才的功名，还是很有用的。”

“是。”王贤点点头，面无表情地应下，心里却难免暗暗郁闷，怎么又当诱饵，不能给俺换个新鲜的差事么？

第二百一十三章锦衣卫的算盘

王贤实在搞不明白，自己到底有啥过人之处，值得胡钦差、周臬台反复拿自己开涮。难道我是金蝉子转世？

但周新不想说的话，他问也没用，只好起身告辞，回家闭门读书，继续准备最后一场院试，不管外头闹翻了天。

锦衣卫那边没拿到人，自然不肯善罢甘休，不然颜面何存？但有武当教的牛鼻子镇宅，再上门拿人纯属自取其辱，锦衣卫许千户便向按察司行文，要他们发票拿人交给千户所处理。

那边周新也干脆，马上回文说，让按察司拿人也可以，但是请讲明该官所犯罪由，然后让人把信送到了卢园。

卢园地处西湖西南，三面临水，一面倚山，是一个巨大的园林，园内架梁为舍，叠石为山，凿地为池，立埠为港，畜养异色鱼类，广植草木，美不胜收。往年阳春季节，这里都是游人萃集，赏花赏月、雅士题咏，吟诗作赋，端的是杭州城一景。

但是今年，这里却阴气森森，游人绝迹，园内还不时传来拷打声、惨叫声，令人不寒而栗。盖因此处已经成了锦衣卫北镇抚司浙江千户所的衙门，几个大宅子成了关押人犯的牢房，里头数百犯人被日夜拷打、严刑逼供，夜里惨嚎声甚至传到园外，吓得附近的百姓魂飞胆丧，能搬家的全都搬家了。

不过在锦衣卫许千户听来，那惨叫声是那么的悦耳，有时候听不到，他反而睡不好觉。此刻，他正在点心房里……这是锦衣卫对刑讯房的别称……亲自炮制一名书生。那书生身上的儒衫，已经被抽得一条一缕，浑身皮开肉绽，没有一块好皮。

但许千户没有丝毫停下的意思，继续挥舞着蘸了盐水的皮鞭，狠狠地抽在那书生身上。书生被生生打昏，又被用冷水泼醒，然后继续打，见他还是不肯招，许千户把皮鞭一扔，从炭盆中拿起烧红的烙铁，挨近那书生的大腿，冷笑一声，露出一口森白的牙齿道：“小子，热身结束，请尝尝正菜烤羊腿！”

“别别……”那书生眼里露出恐惧道：“我真的什么都不知道，我只是和郑松是同学罢了……”

“叫你不说实话！”许千户面上怒气一闪，狠狠把烙铁印在他的大腿上，只听‘嗞啦’一声，让人毛骨悚然的烤肉声，那书生不似人声地嚎叫起来……

“说不说，说不说！”许千户面目狰狞，一下下换着地方，狠狠烙着那书生，痛得他神魂出窍，五花大绑都要绑不住了。

这时候牢房门开了，一个身材矮小但是面容精干的锦衣卫军官进来，正是前番去拿王贤的杜百户，看见千户大人又在亲自行刑，他不禁暗叹口气，这个变态……

直到那书生被折磨得彻底昏厥，泼也泼不醒，许千户才把烙铁往炭盆里一扔，意犹未尽道：“定做的那批玩意儿，怎么还没送来？”说着拿起酒壶灌两口道：“整天皮鞭烙铁插竹签，实在太没劲了！”

“当初出来没带刑具，太失误了。”边上的几个总旗忙回道：“咱们诏狱里那些花样儿，铁匠铺的人别说没见过，听都没听过，打出来的都太不中用！”

“不行的话，让京里送一批趁手的过来吧。”有人提议道：“有那十八般花样在，保准一问一个准。”

“放屁！”马屁却拍到了马腿上，许千户骂道：“那跟明说老子没用的有啥区别，滚你娘的蛋！”这才转向杜百户道：“老杜，陪我喝酒去，你们几个别偷懒，撬不开他的嘴，老子打花你们的腚！”

离开点心房，走两步就是千户的签押房，这样设置是为了方便许千户兴致来了，过去亲自动手。

两人进去外签押房，在圆桌边坐下，亲兵便端上两坛女儿红，然后一人面前一大盘熟切牛肉，一只肥烂肥烂的猪蹄膀。对这些武夫来说，什么珍馐菜肴都是虚的，还是大块吃肉实在。

“干！”两人捧着坛子喝了一气，许千户也不用筷子，直接下手撕食那油花花的猪蹄膀。杜百户要斯文一些，至少是用筷子，神情郁郁道：“这都仨月了，还是没点进展。”

“正常，”许千户满不在乎道：“私通建文是抄家灭族的大罪，就算我们抓对了人，他们打死也不会承认的。”

“那大人还一直用刑？”

“死才哪到哪，让人比死更难受的法子多了去了！”许千户恨恨道：“待新刑具到了，倒要看看他们谁能撑得过去！”

“但愿吧，指挥使大人给的期限可过半了。”杜百户叹口气。这次他们来杭州设立千户所，是指挥使大人大力争取下来的……那帮文官激烈地反对，甚至连八棍子打不出个屁的太子爷，都讲了话，但皇上最后还是听了指挥使

大人的话。

但指挥使大人的压力也不小，他当时跟皇上立了军令状，保证半年之内，将浙江一省勾结建文的逆贼抓个干净，如今时间过去一半，纪纲不时催问，这边却迟迟没有进展，着实急杀个活人。

“把心放肚子里，”许千户啃了半只蹄膀，又灌了几口黄汤，才慢悠悠道：“其实这都是明摆着的，九爷比我强多了吧？他那边都毫无进展，咱们整天窝在杭州城，更不可能有戏！”

虽然许应先和朱九同为锦衣卫千户，但分量可远远不同，朱九是燕王府的老侍卫，十三太保之一，响当当的靖难功臣，只是因为和指挥使大人交恶，才被贬为千户，那是屈就。而许应先是抱纪纲大腿上去的，一没功劳、二没资历，两人孰强孰弱，都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

当然他自己说可以，杜百户可不敢附和，“都是千户，没啥区别。”

“嘿嘿，区别大着了，”许千户那双睡不醒的金鱼眼里，露出狡黠的目光，嘿嘿笑道：“他回去继续站岗放哨，当他的打更千户，老子却在这富甲天下的浙江逍遥快活，能一样么？”

“哦……”杜百户先是一愣，旋即明白许千户说得不错，朱九爷回去京城，肯定继续宿值禁卫，而许千户却在浙江称王称霸，威福自享，孰高孰低一目了然，忙应景地放声笑道：“确实不一样。”

“所以呀，老弟你得明白指挥大人的心意，”许千户压低声道：“查建文余孽只是个幌子，在浙江这片富得流油的地方站稳脚跟，才是咱们的目的！”

“原来如此！”杜百户恍然道：“属下受教了。”说着道出个藏在心里很久的疑问：“指挥使大人这么想控制浙江，到底为了什么？”

“嘿嘿，”许千户得意地笑道：“你毕竟不和上头接触，不明白上头的心意，我跟你说说，你心里就敞亮了。”说着压低声音道：“告诉你个秘密，当初我们几个争这个香饽饽，那是经过竞争的。”

“咋竞争？”杜百户瞪大眼道。

“吹牛。”许千户小声嘿嘿道：“李麻子说，一年交给指挥使十万两银子，刘大眼说，交二十万，我说交三十万，最后上头用了我，你说上头要我来干啥！还不是就是为了钱么！”

“原来如此。”杜百户心说，怪不得许千户一开府设衙，就迫不及待募集爪牙，到处敲诈勒索，原来是夸下海口了。“我还听说，指挥使大人把两淮盐

运司……”杜百户小声说道：“黑吃黑了。”

“这个不能乱讲。”许千户眯起一双金鱼眼道：“你都说黑吃黑了，还有什么好讲的……”

“我就是奇怪，”杜百户咋舌道：“指挥使大人要这么多钱干啥！他家产早过千万两了吧！”

“指挥使是办大事的，自然需要大钱了。”许千户含糊说一声，觉着说得有点多，骂一声，转个话题道：“你咸吃萝卜淡操心，管好自己的事儿吧，”说着瞪他一眼道：“怎么还没看到那个姓王的，堂堂锦衣卫，连个不入流的小官都奈何不了，丢不丢人！”

“正要跟大人说这事儿，”杜百户从袖里掏出周新的回道：“姓周的问我们，那个王贤犯了什么罪，要我们出示罪证。”

“呸！”许千户狠狠啐一口道：“想不到这老王八，还挺护犊子！”

“本来说他勾结明教，就是个子虚乌有的事儿，咱们上哪找证据去？”杜百户苦笑道：“那可是块又冷又硬的冷面铁寒，六爷可真是给咱找麻烦了。”

“六爷信里肯定没说实话，”许千户吃饱喝足，剔牙道：“但他如今是咱们北镇抚司的老大，他的话就是命令。”顿一下，瞪起一双金鱼眼道：“何况，堂堂锦衣卫，连个小小的芝麻官都奈何不了，传出去咱们还怎么在浙江混？”

“大人的意思是？”杜百户瞪大眼道。

“咱们锦衣卫什么时候讲过道理，用强才是硬道理！”许千户切齿道：“他在家不好下手，难道他就出门了么！”

“说的是，他好像马上要参加院试了！”

“考试时，无关人等不能进栅门，”许千户冷冷道：“那时候，武当山的人也护不住他！”

第二百一十四章院试

转眼进了四月，院考的日子到了。若是正常情况下，全家人这时候应该全心全意，为王贤准备进考场的事情了，然后老爹再来几句‘不成功、便成仁’之类，鼓励一下将为王家改写历史的儿子。

但现在，王兴业和王大娘，竟不想让王贤出门考试。老娘罕见地流露出软弱道：“小二，秀才可没命重要，外面实在太危险了，咱还是在家待着吧。”

“我听说臬司衙门和锦衣卫为了你，吵翻了天，这种节骨眼上，你就别抛头露面了，省得给周泉台找麻烦……”王兴业也愁眉不展道。这阵子，他被知府大人特批没有上班，就连王贵一家子，都被招来杭州暂住，以免锦衣卫抓不到王贤，拿他们出气。整个王家现在是风声鹤唳，家庭成员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王贵王贤那几个便宜儿子，唯恐殃及池鱼，恨不得连姓都改了，自然也早就不敢上门了。

不过王贤还是去了，缩头乌龟不是他的风格，何况和周新有言在先，自己必须要考这一场！

院考是真正决定生员资格的考试，由各省提学道主持。考秀才虽然以县为单位，但若提学大人一个县一个县地去考，那一个省一百多个县，就太琐碎了，而且耽搁时间太多，所以都集中在各府城中应考。王贤是杭州府富阳县生员，自然在杭州城应考，又因为杭州是省城，故而全省头一个考，待杭州府考完，提学大人会用几个月时间，把浙江各府城走一遍，考选出各府各县的秀才，不过那就跟王贤没关系了。

院试比前面的县试和府试正规多了，是在专门建造的考棚里考，考棚是俗称，官府的叫法是‘科场’。科场的好赖跟该府的穷富有直接关系，杭州是天下有数的富府，所修的考棚自然气派——占了整个一条科场街，最南为东西辕门，中一大院，每逢考试，此院中便会挤满焦急等待的家人，还有许多卖小吃的夹杂其间，叫卖吆喝，嘈杂不堪。

大院正北有一大门，名曰公门，就是俗话说的‘龙门’，龙门内又一大院，全府六百余名应试童生在此等候点名，闲杂人等便禁止入内了。

此时天尚黑，东方微露鱼肚白，龙门内的大院上，已经满是候场的童生了。当点到某县之考生时，则院中立一纸糊的大牌，上写点到某县，牌中有灯，看得真切，再者各县之考生，因人多都预先分排，每排五十人，自己是第几排自己知道，将要点到自己之排时再往前走，也还不迟，所以人虽多，但并不拥挤。

再往北就是三间大厅，中间为过堂，提学坐在西面，面东点名，当点到某县时，按例该县教官并作保的廪生便上前，立于提学身后，然后方点考生的名。但今天在提学身侧，还立了几个穿着飞鱼服的锦衣卫，目光不善地盯着接受检查的考生。

尤其到富阳县时，锦衣卫们更是瞪大了眼睛，目光在每一名童生的脸上扫过，但六十人挨个检查完了，还是没看见他们要找的人。

一把抢过执事官手中的花名册，锦衣卫黑着脸快速扫一遍，果然王贤那一栏空着，人并未来点名。

“他妈的，吓得不敢来了！”锦衣卫啐一口道：“百户大人，怎么办？”

“等等看。”杜百户还是坐着，通常他是能坐着不站着，此时目光闪烁，不知在想些什么……其实这王贤与他许千户无冤无仇，但是六爷说，这小子弄死了他一个手下，必须要血债血偿，让他家破人亡。

麻烦的地方在于，六爷不许问这起谋杀案，要他们以别的罪名弄死王贤，说是照顾九爷的面子，因为九爷在胡濙的压力下，已经将案子了结了。杜百户却不是好糊弄的，他暗中一查，发现其实症结不在人家九爷那，恰恰相反，朱九爷是在给六爷擦屁股！

原来那死了的小旗常在，是朱六爷李代桃僵救下的死囚。当时朱六爷因为与那常在的父亲有段交情，一时心血来潮，便用个死了的乞丐，将其从死囚牢里换了出来，然后报个瘐死，了解了此案。

这种玩弄国法的事情，锦衣卫做得太多，就连杜百户自己，也曾收钱为几家大户办过这种事，原也平淡无奇，但六爷真不该一并将那人变成锦衣卫，让他有了复仇的心思，结果气势汹汹回到富阳县，却被自己人的座舰撞死了……

对军舰为何在半夜出现在富春江，朱九爷说不清道不明，只能吃下这哑巴亏，可在京城的六爷，却气得够呛，虽然没有证据表明，何常是被人害死的，但锦衣卫办案，啥时候讲过证据？他认定了是那王贤动了手脚，把常在害死了，只是九爷把案子结了，他也不好发作。

本来这件小事儿，过去也就忘了，但那常在的寡妇老婆，三天两头到镇抚司去哭，弄得六爷闹心无比，自然也就忘不下。这次浙江千户所成立，他便顺道让他们把这事儿办了。

原先许千户和杜百户都以为，这不过举手之劳，谁料到那个芝麻官竟有武当教和浙江按察司罩着，让他们没法下手。武当教孙真人的孙子孙女，是直接住在他家里，而浙江按察使周新，则坚持由按察司和镇抚司联合公开审

理……本来用的就是‘勾结’这种莫须有的罪名，公审不是给那小子脱罪么？

是以许千户一直不肯答应，还是坚持抓人，把人抓回千户所，还不随心处置？

但那家伙甚至连院试都弃考，一心一意当起了缩头乌龟，有通天彻地之能的锦衣卫，还真没好办法。

等到天光大亮，最后一名考生也进去了，还是没有王贤的身影，杜百户一拍椅子，黑着脸起身道：“进去搜一遍！”

“慢着！”一直强压怒气的徐提学，伸手拦住道：“考场锁院，任何人不得出入，这是祖宗法度！”

“我们有要犯。”杜百户黑着脸道：“让他混进考场，成了秀才，大人你脸上也不好看吧！”

提学道是皇帝钦差，可以与布政使、按察使平起平坐，徐提学又是翰林出身，胸中自有傲气，岂能被一个小小百户吓唬住，他板着脸，强压怒气道：“考场之外，你们锦衣卫随便抓人，但这考场内，就是不行！”

“徐大人，你要想清楚后果！”杜百户闷声道：“犯不着为这点事，得罪我们纪指挥吧！”

“你……”提起纪纲，徐提学自然是怕的，但杜百户这种武夫，显然不懂读书人的心理，要是徐提学就这样被吓住了，哪还有脸在士林混？果然，只见他老脸涨得通红，挺身站在门口，怒声道：“你们要是踏进考场一步，这一场就不考了，本官立即进京，向皇上告状，看看纪指挥知不知情！”

“你……”杜百户还真不敢硬闯，虽然只是秀才考试，但却是国家正经的抡才大典，事关国体，出了事谁也护不住他。想明白厉害，他只能狠狠道：“算你狠！”便气呼呼带人走了！

那厢间，徐提学也松了口气，掏出手帕擦擦汗，默念几句‘邪不压正’，才转身进去，给众杭州考生出题考试。

考院正场内，最北五间大厅，为提学及收卷看卷等人办公之所；两边东西两座大敞棚，各十余间，南北十余丈，棚深两三丈，每间廊下悬有一匾，即棚号，如天字号地字号，里面整齐面北摆放着桌椅，此时坐满了等待出题的考生。

在地字号考棚内，王金等人看到王贤正端坐在那儿，全都惊呆了……起先外头点名时，他们都没看见王贤，还以为这便宜爹爹不敢来了呢，谁知一

进来就见他早就到了，正悠然坐在桌前，微笑望着他们。

几人都不敢与他对视，这阵子担心被殃及池鱼，他们都没登过王家门，实在是不当人子，各自羞愧地在位子上坐好，等宗师把题目除下来，便挖空心思地开始破题，再顾不上其他……

王贤看到题目发下来，见提学大人果然没坑自己，三篇题目都不离过年时的暗示，便从容磨墨，提笔将腹稿缓缓写出。

其实他早给王金三个做好了文章，只是担心他们嘴大，所以打算考前再给他们。孰料自己一出事儿，这三个王八羔子竟有多远躲多远，再也不上门了！

王贤就是再贱，也不可能再透露给他们了，索性把那些文章一烧，让他们自求多福吧！

提学大人要考十几个府，所以院试要比县试府试流程简单，只有一场正试，便决定名额。当然为了显示郑重，还有一场象征性的复试，但并不影响结果。是以考试当天，就已经知道自己中没中秀才了。

过午时分，见十几个考生答完卷子，王贤也将一笔一画写完的卷子，奉到宗师面前。

徐提学只扫一眼卷面，便在上头画了个圈，表示取中。

第二百一十五章被捕

“我能帮你的，就这么多了……”深深看一眼王贤，徐提学用只有两人才听得见的声音道。

“多谢宗师！”王贤深深一揖，诚心诚意道。他确实要感谢徐提学，不只是提前暗示了他题目，今日他能避开锦衣卫进入考场，也是因为徐提学给开了后门的缘故……王贤是混在监考的官员中提前入场的，因为他有官职在身，单独接受搜查也说得过去。

“还是等他们掩护你出去吧？”徐提学知道，出去这个门，王贤将会面对什么。

“这次不用了，”王贤摇摇头，笑道：“学生不能一直躲下去，总是要面对的！”

“你好自为之。”徐提学拱拱手，目送着他离去，长长叹了一口气。

院试也是十人一组放人，鸣炮声中，王贤和另外九名同年出了科场，在空荡荡的大院里分外显眼。

要是到现在，还不知道他已经进了考场，那锦衣卫就不用混了，杜百户亲自带人等在科场门口，等了整整一天。望穿秋水，终于看到了王贤的身影。

杜百户们就像枯等恋人一天的少年，竟感到了雀跃和如释重负，马上把王贤团团围住，惊得其余九位考生鸟兽四散。

“姓王的，叫我们好等啊！跟我们走一趟吧！”杜百户上下打量着王贤，这次可不能让他跑了。

“凭什么？”王贤既然决定出来，就知道必然是这种情况。空荡荡的院子里，虽然被十余名锦衣卫围着，他的声音却出奇的沉稳。

“凭什么？凭我们是锦衣卫，抓你个芝麻官还要理由么！”杜百户断喝一声道：“带走！”

手下就要给王贤套刑具，他们恨极了王贤，给他准备了一套‘金步摇’，这种锁链从头披到脚，手脚全铐在一起，两只脚镣间被锁链牵着，只能一步一步挪动，走起路来就像女人的金莲碎步，因此得此雅名，但却是不折不扣的折辱。

却听王贤淡淡道：“我已经是生员了，按例不得用刑具。”这也是他要冒险进考场的原因，虽然都说是穷秀才、酸秀才，肯定没有未入流的杂职官混得好，但在社会地位上，却恰恰相反。

官员队伍多途并举，泥沙俱下，尤其是未入流的杂职官，大都出身卑微，地位低下，锦衣卫随便打杀也无妨，没人会放在心上。而秀才则不然，有了这个身份，你就被承认是士大夫的一员，虽然是最底层的士，但谁也不会否认你是读书人，这是质的不同。

大明朝优待读书人，士大夫可杀不可辱，朝廷规定，在没革去功名前，不得对秀才用刑，不得上刑具，这是天下皆知的。

锦衣卫旗校不禁动作一滞，回头望向杜百户，杜百户也不禁有些踟躇，想不到王贤进去一圈，竟然摇身一变成了秀才。要是一般的秀才，还敢跟跟锦衣卫大爷摆谱，肯定要日他祖宗。但王贤可不是一般的秀才，他是武当教和浙江按察司力保的人，还是不要节外生枝、授人以柄了。

“是咱们疏忽了。”杜百户垂下眼皮冷冷道，当务之急，是将王贤押回千户所，关起门来还不随便蹂躏？何必急在一时？“你不反抗，就不用上刑具了。”

王贤点点头，便在数名锦衣卫的包围下，缓缓往栅门走去。

栅门外，灵霄目睹了这一切，就要翻过栅栏去救他，却被闲云死死拉住道：“仲德早晨怎么跟你说的！”

“可是，可是……”灵霄想起早晨，王贤的千叮咛、万嘱咐，这才没有发飙。

“相信仲德，他说没问题，就一定没问题。”

“要是有问题呢？”

这是闲云几个月来，第一次出门，一个冬天不见阳光，一张脸白得吓人，但那双眼睛却恢复了锐利：“为兄闯不进锦衣卫的诏狱，区区一个千户所的牢房，还挡不住我！”灵霄这才放下心。

隔着栅门，锦衣卫便看见武当教的一千人在外头，自然如临大敌。刀出鞘、弓在弦不说，竟将刀架在王贤脖子上，以防这群牛鼻子劫人。

栅门外，本来就人山人海，都在等着院试结束、考生出来，此刻却见到锦衣卫剑拔弩张的场面，呼啦啦全都退到一边，还站着没动的闲云灵霄和一千武当山道士，登时无比显眼。

闲云少爷身形一动，拦住了锦衣卫的去路，他身上穿着永乐皇帝御赐的白色麒麟服，手持七星宝剑，目光冷漠得吓人。

“你是孙真人的孙子吧，”杜百户对这群屡屡坏自己好事的家伙，自然了若指掌。他推开左右，让自己的脸露出来，毫不示弱地盯着闲云道：“要劫锦衣卫的人犯么？别给你爷爷惹事儿！”先把一顶大帽子给他扣上。

闲云根本不搭理他，手缓缓搭上剑柄，就一个动作，便把锦衣卫吓得纷纷举起刀箭，对准了一干道人。

“你们敢射么？”闲云缓缓抽出雪亮的宝剑，语带嘲讽道：“不怕吃不了兜着走。”

“放下兵刃！”杜百户闷声下令，给他们十个胆，也不敢在众目睽睽之下，伤害孙真人的孙子。

“但我敢杀了你！”谁也没看见闲云是如何出剑，那柄三尺青锋便如流星般直刺杜百户的咽喉，他和众锦衣卫甚至毫无反应！

动如流星、静若处子，剑锋刺到杜百户皮肤上的汗毛，才倏然停下，便稳稳抵住了他的咽喉。

“大胆！”“快住手！”锦衣卫们惊慌的喝声才响起来。

“我孙闲云对真武大帝发誓，”闲云根本不理他们，只把凌厉的目光盯着杜百户，字字如刀道：“若我这兄弟少了一根汗毛，孙某必将让你和你那千户，以、命、相、抵！”

“你敢威胁我？！”杜百户的脸色，难看得吓人。

“是的。”闲云缓缓点头，长剑微微一晃，割下杜百户颌下长须，回鞘，冷冷道：“我说到做到，不然叫我神魂俱灭！”道家认为，人的肉体不是本源，灵魂才是，故而身体死了，灵魂还可以借尸还魂，但人要是神魂俱灭了，就彻底从这个世上消失，这是道家最重的毒咒了，说出来，那是拼了命也要做到的。

杜百户脸上的愤怒，渐渐掺杂了恐惧！

他也是练武之人，知道方才孙闲云亮的这一手剑法，已经到了剑道宗师的境界，被这样一个高手惦记着，绝对无法让人愉快，何况这个高手，还是武当教的少掌教！

“哼！”见闲云收起剑，杜百户感觉压力大减，本想说几句找回场子，却提不起劲儿头，知道气势被对方压倒，他狠狠地一甩袖子，丢下句，“我们走着瞧！”便带着手下撤离了。

“小贤子！”灵霄看着王贤被抓走，心里感觉像被撕裂了一样，一下就哭出来道：“你可不能有事！”

王贤朝灵霄笑笑，做了个放心的手势，便被锦衣卫塞上了马车。

一段插曲，没有影响结果，王贤还是被带回了锦衣卫千户所。

“下来吧！”一个锦衣力士，一把将他从马车上扯下来，亏着王贤身手敏捷，才堪堪站住，没有摔个大马趴。

稳住身形，他扶正官帽，便见院子里布满了锦衣力士，两侧的厢房里里传出一声声惨叫，令人毛骨悚然。一个穿黄色飞鱼服、生一双金鱼眼的锦衣卫首领，站在正屋月台上，脾着自己。

“你就是王贤？”那首领正是许千户，他负手腆肚站在那里，眼神就像在看蝼蚁一样。

“正是下官，这位大人请了，不知传下官来前何故？”王贤缓缓施礼道。

“你不是不知道，你是明知故问。”许千户冷哼一声道：“我问你常在是怎么死的？”

“常在？”王贤一脸迷茫道：“下官不认识这个人。”

“他还有个名字叫何常。”杜百户道。

“何常下官认识，他是一名死囚，现在应该已经被处决了。”王贤故意把语速放慢道。

“你别想拖延时间，进了千户所，就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了！”许千户冷笑一声道：“你不用装傻，何常就是常在，你肯定知道，而且他也是你杀的！”

“下官确实不认识此人，而且就算何常，也是被解到了按察司大牢，下官根本接触不到！”王贤辩解道。

“就知道你不会承认。”许千户冷笑道：“不过不要紧，咱们锦衣卫还没有撬不开的嘴！”说着咧嘴一笑道：“正好今日新添了几道点心，便宜你小子尝尝鲜吧。”

说完，他便让人打开一扇厢房的门，惨叫声登时大了十倍，还有一股热气扑面而来。

“这道点心叫驴打滚，驴打滚吃过么？就是把年糕往黄豆面上一滚，这道点心也是这意思。”许千户让人把王贤带到那间点心房门口，便见里头一口青烟直冒的大缸，缸里头盛满了黄豆大小的石子，每一粒都被烧得乌突突、热气灼人。两个差役用铁锨，将缸里的石子铲出来，洒在地上，一股股灼人的热浪，便顶得人站立不稳。

石子一落地，那边两个差役，便将个被困住手脚的男子，丢到了上面！

第二百一十六章救兵

“啊……”

那男子甫一着地，便发出一声不似人声的惨嚎，在地上乱滚一气。殊不知这驴打滚，狠就狠在个‘滚’字上，他这一滚，那无数个被烧透的滚烫石子，便悉数烧进他身上。全身的衣裳，被石子烧出一片小洞，毫不费力地嵌进他的皮肉里——皮烧焦了，肉烤熟了，整个人浑身青烟直冒，这是在十八层地狱里，才能尝到的痛苦啊！

偏生那人被捆住手脚，起不来身，只能在地上疯狂地打滚，越滚就被烫得越厉害，可不动弹的话，连神魂都会被烧糊了……

王贤看了，自然面色发白，要是进去滚一遭，就算能活着出来，浑身都是烫伤，跟鬼有什么区别？他心里竟涌起个怪异的念头，当初我对郑桧那些人用刑时，可没想到自己也会有这么一天，还真是现世报啊！

“怎么样，下一个就是你！”许千户咧嘴道：“准备好好享受吧。”

“我是秀才，提学没解除我功名之前，你不能用刑。”王贤这话自己都不信，锦衣卫要是连个秀才都不敢用刑，那趁早关门得了。

“知道里头驴打滚的那位是什么身份？人家是举人！”许千户嘲讽笑道：“你大还是人家大？”

王贤无语了，心里暗骂道，我就说，这帮锦衣卫怎么会讲规矩呢？他们这是一上来，就要置我于死地啊！冷面铁寒你要是再不来救驾，可把老子彻底坑死了！

“还不想说？”许千户见王贤面色阴晴变幻，知道他心防失守。

王贤叹口气道：“说。”好汉不吃眼前亏。他准备糊弄一下，拖得一会儿是一会儿吧。

“算你识相。”许千户揶揄地瞥他一眼，突然咧嘴笑道：“可惜我不想听。”有什么好听的，把这人弄死拉到，一了百了！

“来人呀，把他给我捆起来！”

不容分说，王贤便被按倒在地，五花大绑。

许千户刚要下令丢进去，一名总旗飞奔进来，伏在他耳边小声道：“九爷

微服来了，还有胡钦差。”

“干什么？”许千户的脸色一沉。

“没说。”总旗摇头道。

“这就来！”胡濬是可以秘折直奏的钦差，朱九爷是锦衣卫的老前辈，许千户再托大，也丝毫不敢怠慢。说完不再看王贤，去后头换了身便服，出来与两人相见。

“九爷，什么风把您老吹来了？”许千户满脸堆笑地拱手道：“钦差大人，下官这厢有礼了。”

“你也算是钦差，不必客气。”胡濬淡淡一笑，朱九爷只是微微点头。

叙座之后，军卒端上茶来，许千户笑道：“最新的明前龙井，我是喝不出啥好处，二位尝尝，要是喜欢，就都送你们了。”

“先不忙喝茶。”胡濬也不跟他废话，单刀直入道：“下官此来，是向千户大人讨个人。”

“谁？”许千户明知故问道。

“就是刚进来的那个王贤。”胡濬道：“还请千户大人给我几分薄面，下官感激不尽。”

许千户想一口回绝，但看看朱九，话到嘴边又改口道：“不知九爷前来？”

“我是被胡大人拉来的。”朱九沉声道：“当初我和他说好的，那常在的案子不再追究。”

“但九爷可能不知道，此案另有隐情。”许千户道：“其实何常是被人害死的！”

“哦？”朱九神情一动，沉吟片刻方一字一顿道：“我说过，此案不再追究！”

“九爷发话，小的当然得听，”许千户苦笑道：“可是这是六爷吩咐的差事，小人也是奉命行事。”顿一下，赔笑道：“要不九爷跟六爷说说，他老人家只要同意，小的肯定放人！”

朱九听了这话，并不意外，瞥一眼胡濬，意思是，我没说错吧，人家根

本不买我的账！

自然更不买胡濬的账，胡钦差请许千户给个面子，许千户却理都不理，只管跟朱九说话！胡濬身为钦差，走到哪里不是有求必应？至少也得客客气气，现在许应先一个小小的锦衣卫千户，竟如此羞辱于他，胡濬心里能不蹿火？

好在他道行够深，脸上不见怒气，但别想他再开口相求了。

朱九见胡濬气成这样，心说姓许的狂妄自大，不知道姓胡的厉害，这次非得吃个大亏不行。但他得乐见许千户吃亏，也不出言挽回，只是顺着许千户的话道：“既然是六哥的意思，我也不为难你，回头我写封信和他说道说道，但是……”顿一下，他目光如炬地盯着许千户道：“这段时间内，你不能动那小子！”

对许千户的操行，朱九还是知道的，要是不嘱咐这句，那小子肯定被折磨致死。他这次之所以肯和胡濬前来，一来他有保护钦差的责任，二来也是胡濬拿昔日的协议挤对他……当时在富阳县，双方约定互不追究对方。但现在，锦衣卫明显违约了，朱九是那种重承诺、轻生死的武夫，脸上自然挂不住，答应和胡濬来一趟杭州。

不过他知道，事情闹得这么大，浙江千户所肯定不能松口了，不然朱六爷甚至纪指挥肯定饶不了许千户。所以他只答应，保证王贤这段时间的人身安全，别的一概不管。这本就是胡钦差的提议，胡濬自然没有异议。

“这种事儿，不需要也请示六爷吧？”见这点要求，许千户都迟迟不肯答应，朱九面上浮现怒气，老虎不发威，以为是病猫么？

“不需要，不需要，”威压之下，许千户闷声道：“我答应九爷就行。”

“嗯。”朱九满意地点点头，转而对胡钦差道：“大人还有什么要说的？”

“……”胡濬板着脸，好一会儿才缓缓道：“保证王贤的安全，他有功于朝廷，不得对他用刑。”

“没问题。”许千户心说，这不一样么？

说完这一句，胡濬便起身离去，将他送到门口，朱九却转身回来，看着他阴沉的面孔，许千户心扑通扑通直跳。

“你做的好事。”朱九冷哼一声。

“九爷息怒，小的只能遵命而行。”许千户陪着笑，心里却不甚怕他，这

千户所可是自己的地盘，大家又是平级，有什么好怕的？

“不说这破事儿了。”朱九却转了话头，低声道：“我这次来，还有件正事儿。”

“九爷屋里请。”许千户神情一肃，请朱九进了设在正屋的签押房。

“你这边有进展了么？”进去后，朱九低声问道。

许千户知道他说的什么事，摇摇头道：“大海捞针似的，哪有那么容易。”

“哼……”朱九忍不住哼一声，心说，你光去敲诈勒索了，何曾放一分心思在正事上，但还需仰仗对方，他没有废话，只是淡淡道：“我这边却有些进展。”

“九爷请讲！”许千户吃惊不小。

“现在有证据表明，建文已经逃脱……”朱九缓缓道。

许千户心说这不废话么？

“而协助建文逃脱的，应该是一名浙省高官。”朱九沉声道：“我细细排查了前后经过，发现有且只有浙省三大宪，能做到这一点！”

“布政使、按察使、都指挥使？”

“不错。”朱九重重点头道：“郑藩台、周臬台和唐伯爷，这三人里，必有个建文余孽！”

这话真是石破天惊了，许千户好半天没反应过来，半晌才小声道：“然……然后呢？”

“一个一个地排查。”朱九沉声道：“范围已经缩小到三人，还有什么好说的？从他们的过往，到他们身边的人，尤其是去年冬天，他们接触过的，要细细排查，一点蛛丝马迹都不能错过！”顿一下，断然道：“这世上没有天衣无缝的事情，凡走过必留下痕迹，把痕迹找出来，抓到他，就是天大的功劳！这节骨眼上，不要节外生枝！”

“九爷英明！”许千户一记马屁，然后拍胸脯保证道：“小的唯您的马首是瞻！”

“杭州是你的地盘，还是以你为主，”朱九淡淡道：“我听你的。”

“不敢不敢。”许千户满口谦辞，见天色已晚，便让人安排朱九去更衣，待会儿设宴为他接风。

待朱九下去，杜百户小声问道：“大人，真要听九爷的？”

“听个屁。”许千户却变了脸色，啐道：“你傻呀，插手这破案子对我们有啥好处？！”

杜百户想想，点头道：“大人英明。”这天大的案子，一直是朱九爷在办，现在自家出人出力，也不过是为他添砖加瓦。而且这破案子没头没尾，别人避之尚且不及，哪有主动往上凑的道理？

“那么，那个王贤呢，还驴打滚么？”杜百户又问道。

“打个屁！”许千户黑着脸骂道：“这么多神仙护着他，我犯得着为了出一口气，把那些人都得罪了么！”说着烦躁地挥挥手道：“把他关起来先，静观其变吧。”

“是。”杜百户应一声下去，让人解开王贤，然后找了个单间关起来，命人严加看管。

第二百一十七章救兵的救兵

气冲冲地离开千户所，胡濬掀开轿帘，对外头吩咐道：“去按察司衙门！”

轿子在杭州城的大街上穿行，胡濬脸上的怒气烟消云散，只剩下冷冷的笑，他心机深沉、超乎想象，怒气是做给别人看的，心里却早将利害算得清清楚楚，待轿子在按察司后衙落下，轿夫掀开轿帘，便看见一身便服的周新站在院中，还是不苟言笑。

但能出来迎接他，已经说明了他在周泉台心中的地位。

“惭愧，有辱使命。”下来轿子，胡濬苦笑道：“我只能保那小子平安。”

“已经很好了，”周新伸手相请道：“拙荆下厨备了几样小菜，我们边吃边谈。”

“哈哈，嫂夫人的手艺，那可是一绝！”胡濬大喜笑道。

周新是广州人，夫人烧得一手绝佳的广府菜，广府菜注重质和味，口味清淡，清中求鲜、淡中求美，正合读书人的口味，向来与淮扬菜并称。一道白切鸡、一盘香芋扣肉、一碗冬虫草竹丝鸡汤，就把胡濬的胃彻底收买，让他心中那因为被算计，而产生的丝丝不快，烟消云散了。

读书人讲的是食不言、寝不语，两人用过晚饭，转到周新的书房，又泡上明前，才转到谈话的气氛。

“老兄如此盛情款待，”胡濬坐在周新的书房里，感觉比坐在千户所里舒服一千倍，笑道：“莫非是因为良心不安？”

“有何不安？”周新淡淡道。

“若不是你拿王贤作饵，我此刻会在杭州？！”胡濬似笑非笑道：“听说他被锦衣卫抓去，我软硬兼施拉上朱九，星夜兼程三天三夜，结果呢？！”虽然已经释然，但提起来还是有些气。

“他确实被捕了。”周新面不改色道。

“但是今天下午才被捕，你何以三天前就通知我？”胡濬哂笑道：“莫非老兄未卜先知？”

“锦衣卫会趁着院试拿人，这是明摆着的。”周新不紧不慢道。

“我就不信，你个堂堂浙江按察使，能保护不了个下属，还得舍近求远！”胡濬似笑非笑道：“自己不想惹事，却拉别人来顶缸！看老兄浑身正气凛然，想不到也是个滑头嘞！”

“我确实可以护住他，”周新也不否认，但下一刻，又表情沉重地叹气道：“但护得了一时，护不了一世！”说着一指窗外，加重语气道：“只要锦衣卫不打消念头，他就永无宁日！”

“……”胡濬默然片刻，缓缓道：“老哥不可能为了一个王贤，这样大费周折吧？”

“是。”周新也不讳言，点点头，一字一顿道：“不只有一个王贤面临危险，还有杭州内外的百万百姓，同样身处水深火热！”

“……”胡濬闻言也是一黯，低声道：“锦衣卫在杭州闹得确实不像话，我在浙南都时有耳闻。”

“不是不像话，是耸人听闻！”周新陡然提高声调道：“锦衣卫浙江千户所，在杭州正式开张也才俩月。抓捕的官绅百姓便超过六百人！平均每天都要抓十几个！遭殃的又岂是这单单六百人？还有他们的家庭！六百家统统抄家！损失达几百上千万两之巨！”他越说越激动，那张万载寒冰般的脸上，写满了刻骨的痛心：“期间有多少女子被奸淫，多少无辜被杀害……这一笔笔用血泪写成的诉状，在我的按察使签押房里累成了山！”

“真的？”胡濬一听，头皮都炸了。

“我已经秘密调查良久，两月来的案子，一桩桩都已记录在案，你随时可以调阅。”周新沉声道。

“不用，我信……”胡濬怎么可能不信周新的话？倒吸口冷气道：“我只知道他们在杭州胡作非为，却不知道已经到了这种人神共厌的地步！”

“好一个‘人神共厌’，说得太恰当了！”周新击节，眼神热烈地望着胡濬道：“洁庵乃天子钦差，代天巡狩，眼见这浙江之地，已成人间鬼蜮，岂能不上达天听？！”

“呃……”胡濬心说，果然是要借我这张嘴用用，面上却不动声色道：“老兄是一省臬台，行事与都察院同，何用他人代奏？”

“洁庵莫以为我还存了明哲保身之念，”周新肃容道：“俗话说，在其位，谋其政！我为一省臬台，拼却性命，也自当保一省平安，如今浙江一省黎民涂炭，纲常倒置，我岂有置身事外的道理？”

见周新满腔忠义之气，胡濬也肃容道：“是我出言轻佻了。”

“无妨。”周新缓缓摇头，表情苦涩道：“只是这千户所的设立，摆明了是皇上不信任我浙江文武。我身处嫌疑之地，尚是锦衣卫调查的对象，说出的话来如何好使？”

“嗯。”胡濬面色严肃地点点头，如今调查的范围，已经缩小到浙江三位大宪身上，三人在证明清白之前，确实不好说话……当然，这话他不会周新讲：“不如等一等……”

“我能等，浙江的百姓等不得！”周新深深一叹，朝胡濬拱手道：“求洁庵老弟为百姓黎民着想，将浙江的情况上奏给皇上！皇上英明仁爱，必然不忍看他的黎民深受戕害……”

“替你上奏自然没问题。”胡濬皱眉道：“但此事非同小可，还需从长计议。不是我给你泼冷水，浙江官民这次触到了皇上的逆鳞，皇上虽然仁爱百姓，但这回不一定会仁爱浙江的百姓……”

“唉……”周新知道胡濬说的是真的，今上喜怒无常，性情难测，有时候如尧舜禹汤般仁爱慈悲，有时候又如秦皇隋炀般残暴冷酷。譬如当年靖难成功后，他曾经发誓不杀建文臣子，在一开始也是这样做了，但在被方孝孺激怒，诛其十族后，便一发不可收拾，尽诛天下旧臣不说，还将臣子妻女卖入教坊，任人凌虐……从这个角度讲，周新对方孝孺充满了恶感，认为这人为了所谓的道义，不仅连累自己亲族被屠杀殆尽，还害得无数人死无葬身之地！这绝不是真正的道义！

从片刻失神中回来，周新惨然望着胡濬道：“今上……真有惩罚浙江之意？”

“皇上怎么可能说这种话，这不过是下面人的揣测。”胡濬假假地给永乐撇清一句，又道：“要不然浙江近在直隶肘腋，纪纲敢让手下这么折腾？我听说当时为了争这个浙江千户所的千户，他手下竞相出价，这个姓许的出了五十万两银子一年，才得到这个差事。”

“真是无法无天了！”周新愤慨道：“怪不得他一上任，就往死里搜刮！”原来是有指标啊！

“所以我猜测，一年之内，皇上是不会管浙江的事情。”胡濬叹气道：“哪怕闹翻了天。”

“我相信那是皇上不知道详情吧？如果他知道实情，不可能任由他们胡作非为的！”周新却冷冷道：“别忘了，浙江可是大明的财赋重地，那几百上千

万两银子，有多少会流入国库？何况还有明教虎视眈眈呢！”

“你说的有道理，但这话就不是我能说的了。”胡濙面上挂起一丝苦笑，道：“我这个大钦差，在省里还能糊弄一下，回到京城又算什么？区区一个五品官而已，这是我该对皇上进言的么？”

“只能……勉为其难了。”周新也知道，这有些强人所难。

“让我吃夹生饭没问题，可是不保证不拉稀啊！”胡濙苦笑：“我罢职丢官都是小事，反正这整天钻山沟的野官我也早当够了，”说着正色道：“但是这种事，若是不能一举成功，再来就难了，而且还容易打蛇不死反受其害！还是得从长计议……”

“那就计议！”周新沉声道：“反正离天亮还长，咱们一定能合计出个办法来！”

“合着想不出办法，就不让睡觉？”胡濙苦笑道。

“抱歉洁庵，我已经破釜沉舟，”周新无比坚决道：“如果今天你不帮我，我便直接进京告御状去！”

胡濙看着周新的表情，知道他是认真的，心里不由掀起滔天巨浪。按察使进京告御状，无论成败，他的仕途都毁了。道理很简单，只要你不是别有目的，那么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才是为官为臣之道。周新把仅限于浙江一省，甚至是杭州一府的事情，闹到京城去，变成朝野瞩目的大事，朝廷固然要给天下人个交代，但从皇上到阁部，对周新的恶感也可想而知。

更何况，狠狠扇了纪纲的耳光，他能不对周新恨之入骨？若是恶了皇上，又被这个锦衣卫大头子盯上，周梟台名声再大，也怕是难以善终了……

所以周新说‘破釜沉舟’，一点也不夸张。

“不到万不得已，不能这么干！”胡濙断然道。

“我生性孤僻、朋友不多，若是有一事，请你照顾我的家人。”周新却低声道。

胡濙先是一怔，沉默了少顷，终于开口道：“事情应该还没有到这一步，我干不了的事儿，我们还可以找别人……”

“谁？”周新眼前一亮道。

胡濙望着周新，心头突然升起一丝明悟，指着他笑骂道：“好个你周日

新，就盼着我说这句话了，对吧！”

第二百一十八章大幕徐徐展开

“我可没这么想。”周新断然否认道。

“嘿……”胡濙也不以为意，只是摇了摇头，便不再纠缠这个问题。看了一会儿烛光，他整理下思绪，缓缓道：“其实，你今天不说那些话，我也会向那人求救，我可是向人家拍了胸脯，要保证王贤的安全。”

“是吧……”周新面色如常，心中却发出一声感叹，自己果然没猜错，胡濙如此看重王贤，绝不只是他本人多厉害，肯定还有别的原因。不然当时王贤就算多出色，也不过是个小吏而已，胡濙怎么可能就认准了他呢？“那位到底是谁？”

“是郑和郑公公……”胡濙低声道。

“郑公公？”周新轻声道，如果说死太监里还有最后一个值得尊敬的人，肯定非郑和莫属，只是郑和怎么会跟王贤扯上关系呢？

“去年王贤到苏州的时候，郑公公也在苏州，他们是那时认识的。”胡濙淡淡道。

“原来如此……”压下心头的疑惑，周新道：“但是内官不许干政，郑公公也不合适吧？”

“郑公公当然不合适，我也没说找郑公公。”胡濙垂下眼睑道：“郑公公怎么可能和王贤看对眼呢？”

“我也觉着，风马牛不相及嘛。”周新一脸奇怪地问道：“那还能有谁？”说完恍然道：“你是说……太孙？”他想起来了，去年郑公公是陪着皇太孙，代表永乐皇帝，到胡广胡阁老家致祭……

“不错，正是太孙，这一年里，他不时让人询问王贤的情形，还让我帮想办法帮他弄个出身……”胡濙现在提起来，还是一脸不可思议道：“我实在想不到，他俩是怎么好上的，但我听说太孙虽然文武双全，也爱玩得很，尤其喜欢斗蟋蟀，也许王贤就是靠这手，巴结上皇太孙的吧。”不得不承认胡钦差直觉吓人，竟然一猜就猜着了，或者，他的消息灵通到了入微的地步。

“竟然是太孙……”周新脸上闪现喜色，谁都知道，永乐皇帝十分喜爱这个孙子，在册立太子的第二年，便册封朱瞻基为皇太孙！据说当年永乐皇帝很犹豫要不要立长子高炽为太子，是解缙说了句‘看圣孙’，才一锤定音的。

不管传闻是不是真的，永乐皇帝对太孙的宠爱绝对是真的，周新闻言面

现喜色：“那就好办了……”

“没那么乐观。”胡濬却摇摇头，“太孙今年还不到十六岁，皇上还把他当成个孩子，虽然时常考校他政事，但这跟他主动提，是两码事。”周新这样的纯臣，对微妙的朝局欠琢磨，胡濬身居江湖，却和朝中联系更加紧密，更能把握朝局。

“你的意思是？”周新压低声音问道：“太子？”

“只能是太子了。”胡濬缓缓道：“太子位居东宫、协理朝政多年，如果他肯帮这个忙，皇上是会给他这个面子的。”

“面子？”周新觉着刺耳道：“这是国事，跟面子有什么关系？”

“老兄这话有点迂了，”胡濬摇摇头道：“哪个上官跟前都围着几个手下，还不是谁面子大谁的话好使？在皇上面前也一样。”顿一下，他决定说得更明白点：“如今在皇上面前，面子最大的有五个！”

“哪五个？”周新的心忍不住怦怦直跳，这种深夜闭门谈宫禁，实在是有些刺激。

“头一个自然是黑衣宰相姚广孝。”胡濬小声道：“但是他这十几年来，除了悉心教导皇孙，就是专心当他的和尚，什么事儿都不掺和。”

“嗯。”周新点点头，这好理解，当初姚广孝还是道衍和尚的时候，一心一意怂恿永乐造反，又送白帽子，又找袁天师给朱棣算卦，可以说，朱棣最后决定起兵造反，他得占六成因素。在靖难之役中，他又是头号谋臣，朱棣所有事情都找他商量，那些不足为外人道哉的事儿，他都一清二楚。基本上，这样的人下场只有一个，那就是免死狗烹。

但朱棣是个恩怨分明的人，虽然嗜杀，但不像他爹那样滥杀。而且姚广孝相当知进退，帮着朱棣夺了天下，却绝不邀功请赏、也不恋栈权力，一副大隐于朝的架势。这让朱棣很是放心，是以多少年来君臣相谐，竟更像是一对朋友，但想让姚广孝开口说话，是谁也办不到的。

“第二个是汉王。”胡濬叹气道：“这也不用说了吧……”

“不用说了……”周新点点头，皇上最钟爱的孙子是朱瞻基，最钟爱的儿子却不是他爹朱高炽，而是汉王朱高煦。朱高煦勇武无匹，极类朱棣，在靖难之役中屡立战功，还几度救过朱棣命，朱棣也曾经当着众文武的面，许诺将来传位给他。

虽然最后皇帝迫于朝臣的压力，还是将皇位传给了嫡长子，但是对朱高

煦的宠爱无以复加，迟迟不让他就藩不说，外出打仗还让他领兵，回京又允其参与军机，一切地位与太子同，令人不得不多生遐想……皇上是不是找机会，准备随时换人？

但这不是人臣该议论的话题，而且汉王跟纪纲穿一条裤子都嫌肥，不捣乱就不错了，还指望他帮忙？

周新心中默念几声‘罪过’，便问：“第三个呢？”

“内官监总管郑公公。”胡濬道：“他是皇上最信任的人，可惜内官不能干政，虽然面子大，却不好乱说话。”这个年代司礼监的地位还很低，内官监总管才是大内总管。

“当然。”周新点点头，道：“郑公公战功盖世，文韬武略，皇上曾说他要不是宦官，肯定可以封侯。不过也正因如此，皇上对他才会完全信任吧。”

“是，前年太孙南下，皇上不放心任何人，竟让郑公公随行，足以说明问题了。”胡濬点点头。

“那第四位呢？”周新心说，这该轮到太子了吧？

“第四位，是锦衣卫指挥使纪纲……”提到这个名字，胡濬的声音不自觉小了很多，仿佛怕被无孔不入的锦衣卫，听到似的。

“唉……”周新叹了口气，也是，大特务头子能不受信任么？只是竟然排在太子前头，实在让人气闷。“难道太子只能排到第五？”

“其实第五是赵王……”永乐皇帝一共三个儿子，都是徐皇后所出，赵王朱高燧是老么。么子总是会得到父母更多的宠爱，而且朱高燧生得风流倜傥，文采灼灼，论起聪明才智来，是大哥二哥拍马也赶不上的，是以皇帝对他的喜爱，仅次于汉王，远超过太子……

胡濬说着叹气道：“其实就连蹇天官、夏司徒，也比太子更受皇上待见，只不过有储君的名分在，皇上也不好太过分罢了。”

“那太子还能说话么？”周新虽然对太子的处境有所耳闻，但着实没想到，竟是如此的糟糕。

“正是因为处境艰难……”胡濬沉默好一会儿，才轻声道：“所以才不得不说话。”

“也有道理。”周新点点头，面现忧色道：“只是这件事，会不会被牵扯到太子和汉王之争？”

“那也是没办法的……”胡濬苦笑道：“除非能请动姚广孝，否则天下除了太子，还有谁不怕纪纲？”

“唉……”周新神色郁郁道：“千万不要成为千古罪人，要不再想别的办法？”

“就这么办了！太子虽然不受宠，但毕竟是四年的世子、十二年的太子了！身后有百官支持，头顶有祖宗护佑！岂能任汉王、纪纲之流欺压？该出手时就出手，胜负也在未定之间！”胡濬和周新的态度竟掉了个个儿，现在是周新开始犹豫，胡濬却跃跃欲试：“何况，我们把这事儿报上去，做与不做，该怎么做，决定权在太子手里，他若是觉着不妥，大可不做就是！”

“也是。”周新点点头，从永乐皇帝对建文旧臣大开杀戒起，朝廷法司便形同虚设，这世上敢跟纪纲叫板的，实在太少了，求助于太子，似乎是唯一的办法了……

两人议定之后，周新连夜将杭州发生的人间惨剧写成了厚厚的条陈，然后郑重地签上自己的名字……

“其实你可以不署名的。”胡濬轻声道：“让太子知道就行了。”

“不，我必须署名。”周新却坚定地摇摇头道：“一旦有事，该我的责任就是我的。”

“唉。”胡濬叹口气，不再阻拦。接过条陈，贴身收好，却苦笑起来：“你这样一弄，我也得找人托孤了。”

“抱歉。”周新满是歉意道。

“谁让我摊上你这么个朋友？谁让我是劳什子钦差呢？”胡濬却只是嘴上说说，心里早就下定了决心，他朝周新抱拳道：“你等我的消息吧，成不成，最多五天，给你回话！”

“拜托了！”周新深深一揖。

“定不辱使命！”胡濬说完，转身上轿，离开了布政司衙门。他本来就该进京向皇帝汇报了，来杭州也是顺道，是以离开杭州，便星夜兼程赶往京城。

第二天下午，他便赶到了六百里外，虎踞龙盘的金陵城下。这里是大明的都城，自然是天下最大的城池！城墙用大石条奠基，完全用青砖包砌，高达五丈，且城墙依山带水，尽占地利，十分坚固。从南到北皆据岗城之脊，

犹如一条青色的蟠龙横卧！此时万里无云，天上的红日斜照在这蟠龙的鳞片上，一片金光闪耀，好一派气运鼎盛的大国气象！

京城城门城下，虽然有重兵把守，但对所有进出的人都是敞开的，不过寻常百姓是要出示路引的……当然胡濙不用，凭着卫士手里的那面代表钦差的杏黄旗，便径直入城，赶在宫门落锁前递了牌子，才回家歇息。

第二百一十九章太子

大明开国，天下定鼎后，太祖皇帝朱元璋，立志要立万世之基、建千古雄城，遂在前代的基础上，大力营建金陵城，用了二十年时间，上百万人力，建成了这座天下第一大城！

是的，天下第一大城！它号称城周九十六里，城高五丈！开设十三座城门，城内纵横交错十几条大街，条条极为宽广，虽九轨亦可并容！

在这都城的核心部位，自然是宏伟威严的皇宫禁内，宫殿楼阁达上万间！皇宫四周，星罗棋布着繁多的百官僚署，分布着王公勋贵的豪华宅第，构成了这个皇城，乃至大明朝的上层世界！

但真正闪耀无穷魅力的，是内城之外，那属于大明百姓的花花世界。当年为了提高京城的实力，朱元璋一声令下，从苏州、松江、嘉兴、湖州等富庶之地，迁来富户三十万，命其永居京城。又在全国范围内，征调工匠轮班到京师的官营厂局服役，城中的固定人口便超过百万。

看那蜿蜒的秦淮河畔，道观、佛寺、官衙、戏台、民居、牌坊、水榭、城门，层层叠叠；茶庄、金银店、药店、浴室，乃至鸡鸭行、猪行、羊行、粮油谷行，应有尽有。河中运粮船、龙舟、渔船往来穿梭，街上街市纵横，店铺林立，车马行人摩肩接踵、彩楼招牌林林总总，好一幅繁华、富庶、热闹的市井生活画面，流动在雨花台、鸡鸣寺、玄武湖、清凉山、莫愁湖、朝天宫、夫子庙……那一系列钟天地灵秀、夺鬼神造化的美景之中！

紫禁城中奉天门前，召集百官上殿的钟鼓齐鸣声；

秦淮河上的画舫花船中，名妓才子的浅吟低唱声；

夫子庙前的街市上，商贾百姓叫买叫卖的嘈杂声；

鸡笼山麓的国子监里，过万太学生的朗朗读书声；

还有那码头酒楼中，各国使节商人的外语藩言声；

千百个声音汇成一个声音——江南佳丽地、金陵帝王州！

这就是大明朝的都城京师城！

这座完全由太祖心意建造的都城，自然充满了太祖皇帝的意志。朱元璋将京城分为了相对独立的三个区域，东城是皇城，北城是驻军防区，南城是百姓的活动区域。四十年过去了，尽管市民自发地变迁，已经将这种人为的

划分，侵蚀得七零八乱，但越是靠近皇帝的地方，就越严守着祖宗的制度。

到了皇城内，则一切按照礼法、布局严谨，虽一砖一石、也绝无丝毫逾矩乱法之处，历经四十余年没有任何改变！

皇城内的核心，自然是大内紫禁城，其次便是皇宫东边的太子府，因为位于内宫之东，故而又称东宫。

东宫太子府恢弘尊贵，规制仅次于大内，高于诸王众公侯，体现着此间主人，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的高贵！

然而太子爷的脸上，却已经很久没有展露过笑容了，取而代之的是忧谗畏讥、战战兢兢，虽在书房安坐，心中亦不安稳。

为了让太子心安，几位东宫的讲官每日轮流为他诵《黄庭》，讲《内景》，今日值讲的是太子洗马杨溥，他性情儒雅、冲和淡泊，讲些黄老道经最合适不过。

“上清紫霞虚皇前，太上大道玉晨君。闲居蕊珠作七言，散化五形变万神。

是为黄庭曰内篇，琴心三叠舞胎仙。九气映明出霄间，神盖童子生紫烟。

是曰玉书可精研，咏之万过升三天。千灾以消百病痊，不惮虎狼之凶残……”

檀香悠悠，杨溥的声音也悠悠，果然让太子不再那么焦虑，还露出神往的表情，轻声重复道：“是曰玉书可精研，咏之万过升三天。千灾以消百病痊，不惮虎狼之凶残……小杨师傅，这《内景经》真有如此神奇，可使人白日飞升？”

“这个……”杨溥是儒者，子不语怪力乱神，现在为了给太子解忧，才念些黄老的东西，也没法否认，只好硬着头皮道：“回殿下，臣观古书，常见白日飞升、立地成仙之事，想来或许有高明道士，毕生勤修苦练，得以超脱苦海。”

“真让人羡慕，”太子体型肥大，双耳垂肩，面似银盆、慈眉善目。其实他才三十六岁，比杨溥还小两岁，但因为肥胖和忧虑，反而显得要比对方老不少：“真想学学啊……”

“殿下切不可生此念，要知道修道成仙只能度自己，于世人无补，”杨溥断然摇头道：“殿下修的是圣道，救的是天下人，这份功德仙道远远无法比

拟。”

“修圣道，救天下人？”朱高炽的脸上，浮现出悲哀的神情道：“孤连身边人都救不了，还奢谈什么救天下人？”

“殿下……”杨博痛心地望着太子，已经过去整整一年了，殿下还没从沉重的打击中走出来！

给一位强势皇帝当太子，很难，要是还有个更优秀、更受宠的兄弟在一旁虎视眈眈，就更是难上加难了。这话绝不是矫情，而是朱高炽十年太子生涯的真实写照……

虽然早在永乐元年，他就被立为太子，但朱高炽很清楚，他的父皇想立的是自己的弟弟汉王高煦，而不是自己。这也很容易理解，父皇朱棣是勇武非凡的马上皇帝，年过五十，仍如壮小伙一样，能开硬弓、驯烈马，远征万里、威震天下！

而自己不但是个大胖子，还是个瘸子，连走路都得两个人扶着，更别说骑马射箭了，简直就是个废人，怎么可能入得了父皇的眼？弟弟高煦则不然，不但生得与父皇一样魁梧高大、一表人才、有万夫不当之勇，带兵打仗更是有一套。父皇会偏向谁，也就不言而喻了。

事实上，两人的储位之争，从一开始就火星四溅！

当初朱棣欲立太子时，按例征询百官意见，结果武将们清一水支持朱高煦，毕竟大家靖难时并肩奋战，那是一起扛过枪……甚至还一起嫖过娼的铁哥们啊！

而文官们则齐刷刷支持太子，他们的信念很坚定——自古废长立幼，国家必有大乱！

双方陷入了僵持，还是解缙一句‘好圣孙’，才让朱棣倾向于立朱高炽。

然而除了外貌和身体，朱高炽在性格上也和父皇截然相反。他性情温和，忠厚仁慈，朱棣却雄才伟略、豪迈千古！朱高炽一直很尊敬甚至崇拜自己的父皇，但朱棣还有残暴变态的一面，尤其对建文大臣的残害，令他很齿，时常出言劝谏，这让朱棣对他很生气。

道理很简单，老子痛下杀手，不就为了你将来能坐稳江山？你坐享其成还想装好人，让老子背负骂名，实在不当人子！所以天下人都可以劝谏，就是太子不能劝谏。但朱高炽还是没忍住劝谏了，结果惹得父皇勃然大怒，准备废太子！

危急时刻，解缙又立了大功，他让京城的名画师做了个屏风，上面画着一头老虎带领一群幼虎，作父子相亲状，然后献给宫里。朱棣闻讯亲自去观看，陪同他的解缙突然站了出来，挥毫泼墨，在屏风上题了首诗：

‘虎为百兽尊，谁敢触其怒。惟有父子情，一步一回顾！’

解缙不愧是大明第一才子，又一次深深打动了皇帝。永乐望着那幅画、那首诗，久久不语，之后便不再提废太子之事。

朱高煦的期望再次落空，但他也不是没有收获，为了补偿这个屡次被自己放鸽子的儿子，朱棣几乎是无原则地宠爱他——朱高煦不愿就藩，好，那就先不去，跟我远征漠北去打蒙古鞑子吧！

朱高煦是属于战场的，在跟随朱棣出征时，表现得非常好，深得朱棣欢心，竟让他自己选择去留之地。这是绝大的恩典了。但朱高煦更绝，他说我哪也不去，就留在京城侍奉父皇。朱棣也舍不得和儿子长久分开，竟同意了他的要求！

这下彻底鼓舞了汉王一伙的士气，从此他们大肆联络党羽，广收朝中大臣为爪牙，对太子党发起了一连串打击！

第一个被打倒的，就是解缙！出头椽子最先烂，这是一定的。加上解大才子不拘小节，事事为太子力争，久而久之，皇帝也不喜欢他了。朱高煦看准机会，嫁祸解缙，终于让父皇将其先贬广西，又贬交趾……险些就发配到天涯海角去了。

三年后，皇帝气消，将解缙升为广西右布政使，解缙认为自己重获圣眷的机会来了，便借机进京奏事，其实是想让皇上把自己留下。谁知他路上走得慢了点，等到京城时，朱棣已经巡边去了。解缙只好觐谒了太子，便快快而返。

谁知道此事被汉王侦知，又进谗言说他‘伺上出，私现太子，径归，无人臣礼！’

趁着皇帝出巡，跑到京城偷偷见太子，然后偷偷回去，说没有阴谋都没人信……这让朱棣勃然大怒，以‘无人臣礼’罪，将解缙下了诏狱！

汉王深谙权谋，这一手把解缙整垮还在其次，对太子的恶劣影响才是关键。别忘了，这是一个双方动作，当时太子并没有把自己的恩公、头号谋臣拒之门外，而是与他私下见面，如果解缙有罪，那太子呢？

第二百二十章关说

解缙以‘无人臣礼’下狱，对太子的打击超乎想象，最致命的就是父子间有了猜忌。

之前，永乐皇帝一直不愿折腾着换太子，一是觉着不吉利，二是虽然不喜欢太子，但也只是认为他肥他蠢，却相信他心地纯良，至诚至孝，也不忍心毁了他。但现在，太子在解缙的事情上，犯了致命的错误，连这最后一点好处，也被朱棣否定了。

这下皇帝对太子再无怜惜，易储的念头愈发强烈，幸亏阁部重臣极力保存，朱高炽才没有被废掉！

汉王不愧是权术高手，他跟随朱棣多年，深知父皇陛下虽然绝顶聪明、权谋无双，却有一个极大的弱点——多疑。这个毛病一半来自遗传，一半来自得国不正的后遗症，先天后天集于一身，‘多疑’二字已经刻到了朱棣的骨子里。

而自永乐七年起，由于朱棣要北伐蒙古，还经常巡边视察，每当父皇外出时，太子便时常监国，这也正是朱棣疑心病大爆发的时候——虽然因为出征，不得不将权力交给太子，但这是迫不得已的。离开京城的皇帝，总是担心自己会不会被取代！

朱高煦正是利用这一点，让他买通的人不断蛊惑皇帝，散布太子联结大臣，抢班夺权，急于登基的谣言。尽管只是些捕风捉影的消息，却足以让皇帝陷入焦虑中，任何消息都会被过度解读，身边人都能感到气氛高度紧张。

去年九月，永乐皇帝圣驾返京，征尘未洗，便对‘居心叵测’的太子，展开了疾风暴雨般的‘反击’，他审查了太子监国期间的各项政令，并将其逐条批驳，一一推翻，其中不乏‘胡闹’、‘荒谬’之批语，甚至斥太子为‘蠢材’！

严厉训斥太子之外，朱棣又令纪纲抓了一大批太子党官员，并下诏废除了太子颁布的多项政令！

但是非自在人心，太子监国期间兢兢业业，谨慎规矩，这是有目共睹的，对于朱棣这种鸡蛋里挑骨头、纯粹找茬修理人的行为，大臣们表现得极为不满。他们必须要有所行动，因为皇帝的行为，严重地削弱了太子的威信，动摇了太子的地位。

太子乃国本，国本动摇，社稷不安！

大臣们纷纷上书，其中言辞最激烈的，是大理寺丞耿通，他直言劝谏‘太子事无大过误，可无更也！’奏章被通政司退回来，他就反复上本，几次之后，终于被朱棣盯上了。

但朱棣心机深沉似海，绝不会马上发作，那样会引起文官书呆子们更激烈的反弹，而是暗中命纪纲查他的过失。

很快，锦衣卫举报，耿通曾受人请托开释罪犯，朱棣登时‘震怒’，命都察院会同文武百官鞠之午门，亲自怒斥耿通的罪行……其实只是模棱两可的一点小事，就被皇帝借题发挥，上升到他玷污国法，罪大恶极的高度。最后朱棣斩钉截铁地对百官道：“必杀通无赦！”

说完，皇帝那阴沉的目光缓缓扫过百官，所有人都噤若寒蝉，但法司的官员们，还是有点硬骨头的，小声提醒皇帝，耿通的罪名，如何也不足以定死刑……

皇帝如毒蛇一般，冰冷地盯着法司官员，终于说出了心里话：

“这确实是件小事儿。但是他为太子关说，坏祖宗法度、离间我父子，这样的行为绝对不能宽恕，所以我一定要杀了！他！！”终于图穷匕见！

替别人说情是小事，替太子说情就不行！

就差指着鼻子对太子和百官咆哮，朱高炽，老子还没死呢，你给我老实点！

当天，太子自然是在场的……

结果百官再没有出言辩护的，最终，耿通被永乐皇帝五马分尸……

自此，日渐壮大的太子党彻底偃旗息鼓，一大批骨干被打下去，太子的地位也危若累卵。朱高炽本来就身体不好，经过这场打击，更是大病一场，将养了一冬才好转，但已经心灰意懒，竟生出了出家避世之念……

杨溥一听，心说不好，以后不能再讲这些道家的玩意儿了，不然把太子发展成道士，我们罪过可就大了，正要想办法正向引导一下，外面宦官进来禀报说：“胡濙胡大人奉旨来了。”

“哦，他回来了？”太子心中一动，但脸上毫无表情变化。

“听说是昨天晚上进京的，”杨溥轻声道：“这个时间来，应该是皇上不见他。”

“唉，胡大人风餐露宿多少年，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太子叹口气道：“快快给孤更衣。”

除了几位讲官师傅，太子是不会在书房见大臣的，尽管腿有残疾、行动不便，他依然坚持在前殿会见臣子，以示绝无阴私勾当……宫里的太监宫女中，不知有多少人家的暗探，他在前殿讲话，不出盏茶工夫，至少皇帝、汉王、纪纲就都知道了。

就是这么小心，还会被找茬，给大帝当太子，就是这么悲惨。

朱高炽缓缓起身，穿上明黄色的太子袍服，便在两名宫人的搀扶下，缓缓来到前殿。

“臣胡濙叩见太子殿下！”胡濙一身朝服，跪拜太子。

“胡大人免礼平身，一年多不见了，你辛苦了。”朱高炽看着他，用那种想尽力示出安慰又不能过于亲切的语调缓缓道。

“谢殿下。”

宫人搀扶着太子坐下，朱高炽对胡濙道：“你也请坐吧。”

胡濙并不推辞，在此谢过，便在宫人搬过来的机子上坐下。

“胡大人是什么时候回来的？”朱高炽温声问道。

“回殿下，昨天下午。”胡濙答道。

“可拜见过皇上了？”朱高炽问道。

“微臣昨天递了牌子，今早去宫门听宣，”胡濙神色有些黯然地答道：“但皇上传口谕说，今日不舒服不见了，让微臣来拜见太子，便回浙江去。”原先胡濙回来述职，皇帝都会亲自接见，但这回设下天罗地网，还是让建文跑了，永乐皇帝自然对他不满。不亲自见他，让他向太子汇报，算是个警告。

“父皇日理万机，或许正好没空，”朱高炽安慰他一句道：“下次还有机会。”

“臣有自知之明，这次办砸了差事，皇上不降罪，已经是天恩浩荡了，臣岂敢再得寸进尺？”胡濙正色道：“唯有肝脑涂地、将功补过！”

“你能体会天恩就好。”朱高炽缓缓道：“这几个月在浙江，可有收获？”

“微臣无能，并未找到那人。”胡濙说着，不自觉地压低声音道：“但也并非全无收获，我们已经把嫌疑的对象，缩小到三人身上。但这三位位高权重，臣不敢擅做主张，是以向皇上请旨。”

“哪三人？”既然是替皇帝问话，朱高炽自然要问个明白，何况他本身也挺好奇的。

“回殿下，是浙江的三大宪。”胡濙并不讳言，因为这件事朱九也知道，自然纪纲和汉王都知道，还有什么好瞒的？但他也得替周新他们解释两句：“并不是说他们行径可疑，只是因为梳理当初在浦江时的情形，发现只有浙省三大宪，才有条件将那人带出郑宅镇，乃至送离浙江。这是当初疏忽的地方，臣有罪，但是三大宪里的两位，应该是清白，这是确定无疑的。”

“既然事关三大宪，就不是孤能置酌的了，”太子缓缓道：“你把条陈给我，孤转呈吧。”

“是。”胡濙从袖筒中掏出手本，双手作奉上的动作，又迟疑一下道：“手本中还有另外一事，必须向太子说明。”

“什么事？”太子目光一凝。

“是臣在浙江的所见所闻。”胡濙深吸口气道。

“你是钦差，代天巡狩，汇报各省风物民情也是本分。”太子缓缓道。

“事关重大，还请太子一阅。”胡濙将身子躬下，把奏本奉到太子面前。

“哦？”朱高炽接过来，展开看起来。开头是说建文案的，已经知道了，翻了两页后，便见胡濙笔锋一转，竟通篇讲起了锦衣卫在浙江胡作非为，干的那些天怒人怨之事！

看着那些触目惊心的文字，太子一阵阵眼晕，额头突突冒汗。

宫人见状，赶紧奉上手帕，太子接过来擦擦汗，又喝了一碗安神汤，才定下心神，颤声道：“这都是真的？”

“锦衣卫权势滔天，臣岂敢凭空捏造，自取灭亡？实在是眼见着许应先等人在浙江肆意荼毒百姓，民怒如沸，再下去非要酿成民变不可！臣身为天子耳目之臣，不能不据实以报，使皇上知情！”胡濙大声道。

“这……”太子嘴唇哆嗦两下，才轻声道：“孤会代你转奏的。”

“谢殿下。”胡濙深深施礼道：“太子还有何吩咐？”

“没了，你辛苦了，回去歇着吧。”太子点点头。

“微臣告退。”胡濤再次叩首，退出前殿，跟着引路的小太监，沿着长长的回廊往外走。

走着走着，却发现不对，这不是离开太子府的路啊？但他并不慌张，神色如常的跟着太监，转到了一个院子里。

院中，一名身材魁梧，面庞黝黑的青年，正在操练拳法，一招一式都带着凌厉的破风声，虎虎生威！

第二百二十一章太孙

瞥到胡濙来了，黑小子也不打招呼，便一个虎跳，朝他面门猛地就是一拳！

“来得好！”胡濙笑一声，身不动膀不摇，只挥动衣袖，便将黑小子开碑裂石的拳头带偏，只擦到他的衣角便打空。

黑小子闷哼一声，稳住身形，曲臂一肘击向胡濙肋下，胡濙这次用手指一点，又把他的胳膊带偏，还是没击中！

黑小子的后劲儿很足，两次不中，拳脚更加凶猛，疾风暴雨般朝胡濙攻来。

“要神、意、气、劲形神合一，气劲贯通，神不外溢，意不旁驰，劲不妄用，气劲合一。”胡濙一边见招拆招，一边出声指点。说着说着突然转守为攻，一招灵蛇吐信直刺他的面门，迅猛绝伦远超黑小子。

黑小子招架不迭，忙撤步后退，胡濙则趁势进击，招式之变，犹如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使人防不胜防，气势如狮虎般威猛，勇往直前，所向无敌。若非他点到即止，那黑小子早就被打得妈妈都不认识了。“浮气要聚，本力要勇，虎腕要挺，腰眼要灵，心血要活。天门扛，腰脉提，仓门歉气分阴阳。肚讲阴阳沉，阴聚阳散，八卦为根。总得一身之法！”

饶是如此，凡胡濙点到的地方，黑小子都感到如被马蹄踢了一样，痛彻骨髓，但他性情坚韧，仿若毫无所觉，全神贯注地体味胡濙的拳意。

“何为一身之法？”直到胡濙打完收工，黑小子才揉着浑身的痛处，喘着粗气问道。

“劲从足下起，还得丹田足。紧五把，表六节，七节沉，八节挺，九节灵，十节攻，十一节蹬，十二把，十三心肝脾肺肾，十四胀肚入槽，方得周身之理！”胡濙说完，掩去武术大师的风范，笑着抱拳道：“太孙殿下，得罪了！”

那黑小子竟然是当今皇帝的嫡长孙、当今太子的嫡长子朱瞻基，他满不在乎地摇摇头，接过小太监递上的毛巾，一边擦汗一边道：“胡师傅老不在京城，我这套三皇炮捶想找人指点都找不到。”

“呵呵，师傅领进门，学艺在个人。”胡濙笑道：“微臣已经把这套拳法的要诀倾囊相授了，殿下所缺的是切磋琢磨，自行体悟。”

“有匪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先生这老师当得真清心。”朱瞻基笑起来道：“过年的束脩可只给一半了。”

“实在是不得已。”胡濙苦笑道。

“哈哈，我跟先生开玩笑的。”朱瞻基放声大笑，请他步入院中的凉亭下吃茶点。坐定后，朱瞻基露出些少年人的心性，抓耳挠腮道：“先生，帮我问王贤了么？到底怎么才能战胜金翅大将军？”他正是那在苏州跟王贤学习《虫经》的黑小子，回京后仗着新学的本事，果然胜多负少，谁知赵王府也不是吃素的，竟然弄出个金翅大将军，把他杀得一败涂地。

“这……”胡濙歉意道：“殿下恕罪，微臣没问。”

“……”朱瞻基面露失望之色道：“先生事多，忘了也是正常。”

“殿下所托，微臣岂敢忘记。”胡濙叹口气道：“只是时机上实在不合适。”

“怎么？”

“王贤出事了。”胡濙说完，两眼紧盯着朱瞻基，观察太孙的表情。

“什么事？”朱瞻基一惊。

看来太孙对那小子，还真有几分关心，胡濙暗道。便将王贤被锦衣卫浙江千户所抓住，下了大狱的事情，告诉朱瞻基。

“啊！”朱瞻基的惊讶之色更浓了：“他真弄死了那何常……常在？”

“这个么……”没有比胡濙更清楚的了，因为当初就是他把这事儿压下的，迟疑片刻，又叹口气道：“虽然没有证据，但应该是这样的。”

“好大的胆子！”朱瞻基一拳捶在桌面上，激动地站起来来回走动道：“旁人听说锦衣卫的威名，早就吓破胆子，光想着如何保命了。他一个小小的书吏，竟然敢先下手为强，把何常毙掉！”说着竟咧嘴笑道：“我果然没看错人，这家伙够劲儿！”

“殿下……”胡濙这个汗啊，小声提醒道：“不管怎么说，他都是杀人了！”

“杀得好！该杀！不得不杀！”朱瞻基大声道：“那何常已经是死罪了，锦衣卫李代桃僵把他换出来，还让他成了天子亲军，这样的丑闻要是传出去，朝廷颜面何存？所以我说杀得好！何常气势汹汹而来，摆明了是要让他家破

入亡的，难道不该杀！对方又是锦衣卫，凌驾法司之上，根本不是他一个小吏能抗衡的，这时候除了先下手为强，让他消失在这个世上！还有什么别的办法？所以是不得不杀！”

“……”见朱瞻基对王贤充满激赏，胡濙脸上都出汗了，这太孙果然跟太子一点都不一样。要是太子知道这事儿，肯定要说，‘何常纵使该死，也该由朝廷处置，王贤自己动手，也犯了杀人罪……’云云。

不过太孙发此惊人之语，声音还这么大，胡濙不得不小声提醒：“小心隔墙有耳。”

“哼……”朱瞻基冷哼一声道：“要是连身边人都收拾不好，我这皇太孙真该找块豆腐撞死了！”说着目光一扫荷花池，冷冷道：“不瞒你说，年前我借故打死了两个，就再没人敢乱嚼舌根了！”顿一下道：“我本也想帮父亲收拾一下，但他就是不许。”

果然是永乐皇上的‘好圣孙’，胡濙暗暗感叹一声道：“还是小心一些的好，不要再给太子雪上加霜了。”

“唉，”朱瞻基郁闷地坐下，他看似粗豪，实则心细如发，对于父亲和爷爷之间的事，是从来不予评价的。便把话题转回王贤身上道：“把他救出来，送到京城！”

“实不相瞒，微臣来之前，已经到杭州捞过人了，”胡濙叹气道：“只是人家后台硬得很，根本不给我这个五品钦差的面子。”

“难道他们真敢彻查此案？”朱瞻基方面阔口、鼻若悬胆，双眉浓密如剑、双目炯炯有神，虽然皮黑，但更显得英武不凡。据说朱棣看到他，就会想起自己年少时，喜欢得不得了。

“当然不敢，”胡濙道：“不过锦衣卫抓人，何曾需要正当理由？”

“那就好办了！”朱瞻基一拍大腿，沉声道：“我来救他！”

“殿下三思啊。”胡濙忙道：“别惹得皇上不快。”

“呵呵，还用你提醒？”朱瞻基似笑非笑看他一眼道：“我当然不会说，他是我玩蟋蟀的朋友。”

“还是慎重些好，就算皇上答应，惹恼了纪纲，您也见不着活的王贤。”胡濙的提醒很有必要，虽然杭州离南京只有六百里，但路上得个急病、或者失足落水，甚至遭遇倭寇，都不是不可能的。

“我自有主意！”朱瞻基冷哼一声，霸道道：“我要让他们知道，王贤是我罩的人，我看谁敢动他！”

见皇太孙主意已定，胡濙只好住口，两人喝了会儿茶，又下场接着开练！

与太孙那里的虎虎生威相反，太子的书房里，却满是凝滞沉重。

此刻房中，除了太子、杨溥，还有另外两名官员，其中年长一些，穿着五品服色的，是左春坊大学士、翰林侍讲黄淮，另一个穿七品服色的年轻人，是詹事府主簿金问，都是东宫属官，太子的心腹之臣。

胡濙的那份奏章，在几人手上传阅，最后回到太子手上，朱高炽问道：“几位师傅怎么看？”

几名东宫官员中，以黄淮为首，他沉吟良久，答道：“回禀殿下，锦衣卫的罪行耸人听闻，只要陛下看到，必然要发作！”

“难道父皇还不知道？”朱高炽皱眉道。

“就算知道，也只知其一不知其二，”黄淮道：“毕竟是自家的事情，锦衣卫这耳目，八成会失明失聪的。”

“依师傅的意思，今天的事情，也不会传到父皇耳朵里？”朱高炽表情稍稍放松道。

“应该是这样，”黄淮点头道：“估计纪纲就压下了，如果殿下不提，他肯定也乐得装聋作哑。”

“不能不提！”金问年轻气盛，并没有被去年的挫折磨灭掉锐气：“胡濙将二事合一，写在一本奏章上，就是不想让我们压下此事！”皇上要看奏章，就会看到杭州的事情。

“皇上不大可能会看的。”黄淮轻声道。

“万一要看怎么办？”金问问道。

“公疏，怎么跟黄师傅说话呢。”太子微微皱眉，问杨溥道：“杨师傅怎么看？”

“微臣倒也觉着，没什么好怕的，”杨溥道：“就算我们帮纪纲瞒下此事，他也不会心存感念，还是会帮着汉王修理我们。既然如此，我们为何要当他的帮凶？殿下还是以百姓为念吧，陛下的子民……也是你的子民啊！”

“还能借此事，让皇上教训纪纲一番，至少还能提振下士气……”见素来持重的杨溥支持自己，金问大感兴奋道。

“还是问问士奇兄吧……”谁知杨溥又缓缓道：“这些事情，还是他能看得透彻。”

“嗯。”太子点点头，对杨溥道：“劳烦先生晚上去问一下，孤明早进宫。”

“是。”杨溥轻声应道。

第二百二十二章永乐大帝

大明皇城的正门叫洪武门，门内一条自南而北的宽阔白石板御道，御道东侧是吏部、户部、礼部、兵部、工部，西侧是五军都督府，寓意对持文武二柄。御道的尽头是外五龙桥，过去五龙桥便是宫城，也就是紫禁城。

宫城的正门叫午门，通常称午朝门，午门内是内五龙桥。过桥是奉天门，奉天门后，便是宏伟的三大殿，奉天、华盖、谨身三座大殿，是举行国之大典的地方。三大殿以北是‘后廷’，居中有乾清宫、坤宁宫，东侧有柔仪殿、奉先殿、春和殿等，西北面有御花园，这是皇帝和后妃们生活居住的地方。

此时正是春意正浓的大好时节，御花园里更是花开似锦、蜂舞蝶闹，好一幅千红万紫大明春宫图。然而身居其中的宫人们，却一个个低眉顺目，噤若寒蝉，连咳嗽一声都不敢，因为他们的主人，也是这天下亿万众生之主，大明永乐皇帝，正在御花园中，与一名须发皆白的老僧人对弈，一旁伺候的那名身材高大、相貌英俊、穿一身宦官服色的中年人，便是当初陪同朱瞻基下江南，在苏州与王贤有过一面之缘的大内总管郑和。

那僧人生一个鹰钩鼻、一双三角眼、垂着两道寿眉，看上去活像一只老秃鹫，他就是大名鼎鼎的黑衣宰相姚广孝，那个颠覆了建文皇朝的和尚！当年袁天师看了他的相貌后，认为他和元朝忽必烈的黑衣宰相刘秉忠有一样的面相，曾经作诗送他曰：

‘岸帻风流闪电眸，相形何似相心忧。

凌云阁上丹青里，未必人人尽虎头。’

袁珙不愧是相面大师，一见到这为大明第一奇人，就断言他‘是何异僧？目三角，形如病虎，性必嗜杀。刘秉忠流也！’而当时还法号道衍的姚广孝，也没让袁珙失望，他鼓动并辅佐当时只是个王爷的朱棣靖难成功，创造了古往今来独一份的藩王造反夺取天下成功的记录。

朱棣在藩邸时，身边清一水都是武人，唯有道衍一个定策谋臣，后来三年靖难，朱棣转战南北，或决战或转移，战守机事皆决于道衍。是以这和和尚虽未尝临战阵，然而朱棣用兵得天下，论功皆以为第一！

靖难成功，燕王身登大宝，成了永乐皇帝，自然要厚赏功臣，头一号就是这个居功至伟的和尚。朱棣复其姓、赐名广孝，又命他蓄发还俗，可是他就是不肯。皇帝又赐他宅邸美女，美女被他退回去，宅邸则被他申请改建成寺庙。每日冠带而朝、退仍缁衣。起先皇帝授予他高官爵位，他都坚持不受，自己只当个六品僧录司僧录，和崇国寺住持……就是他用宅子改的那个

庙。

后来为了照顾其他人的情绪，才又勉强接受了资善大夫、太子少师的虚衔。但越是这样，皇帝就越尊重，称他为‘少师’，从不直呼其名。

“少师，寡人的棋艺又进步了吧！”头戴乌纱翼善冠、身穿黄色盘领龙袍、坐北朝南的，自然就是大明皇帝朱棣！只见他体格魁伟，面庞黝黑、五官深刻、双目炯炯，还有一部长长的美髯。虽然已过天命之年，须发微微斑白，但仍腰杆笔挺，坐在那里大刀金马，举手投足都透着气吞山河的气概：“将军！”

原来两人下的不是高端大气上档次的围棋，而是简单直接够刺激的象棋……姚广孝肯定喜欢下围棋，但朱棣就喜欢这种兵对兵、将对将的玩法，耐不得围棋的磨叽，是以二十年来一直都是下象棋的。

以朱棣超人的智力和心机，下了大半辈子的象棋，自然堪称国手，可惜对手是姚广孝这个神仙，皇帝能不能赢他，不看皇帝的状态，得看皇帝的心情……要是皇帝心情不好，便能堪堪险胜，要是心情好，对不起，基本上就是个秀才搬家。

今天皇帝心情不错，姚广孝也不打算放水，听皇帝如是说，微微一笑，落相抵挡一计。朱棣穷追猛打，反复将军抽子，眼看着把姚广孝的士象吃残，还干掉他一车一马。

皇帝大杀四方，自然心情大好，眼见着又将一军，盘算着这次又能抽个相，把姚和尚杀得像他的脑袋一样光光！

正得意呢，却见一旁观战的郑和面色有异，朱棣登时警惕起来，再一细看，发现坏了，自己得意忘形，被姚和尚给算计了！

姚广孝却不理皇帝抓耳挠腮，把相一落，挡住车，道一声：“将军！”

皇帝赶忙防守，却已经来不及了，被姚和尚一车一炮配合将军，就要将成了死棋。

眼看着大好局面急转直下，自己不管怎么走，三步之内必然被将死，朱棣摸着一枚棋子，状若思考了一会儿，抬头对郑和道：“三保，上月苏门答腊国主向朝廷求援，说有个叫什么苏干刺的伪王窃国，希望天朝能出兵擒拿为王，帮他复国，此事你知道吗？”

郑和暗暗偷笑，皇上又来这招，一接受不了失败，就想转移目标，但表情纹丝不动，轻声应道：“臣有所耳闻，听说那苏干刺也派了他弟弟，来请求册封。”明朝职务高的太监也是自称‘臣’的，而不是奴才。

“不错。”朱棣点点头，冷哼一声道：“他苏干拉是个什么玩意，也敢来求朕册封？朕要是答应他，岂不让各藩邦国主心寒？”

“那陛下的意思是？”郑和紧声问道。

“朕准备派你再下西洋！”朱棣轻描淡写，如说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儿。不过对这位丰功伟绩无可比拟的永乐皇帝来说，这确实算不得什么大事儿。顿一下，他看一眼郑和道：“为苏门国主出兵讨伐苏干拉！”

郑和眼前一亮，这正是他最期待的，但他不能只考虑自己，还得为皇上考虑。轻声道：“好像诸位大人不是很赞同再下西洋。”

“哼，无非就是有违祖制、劳民伤财那老一套。”朱棣哼一声道：“朕的耳朵都听出茧子了。”说着重重一拍桌案，把棋子震得一跳，棋面登时散乱，这下彻底没法下了。

“朕威德遐被，四方宾服，十年来，南洋各国纷沓来朝，皆向我朝贡、奉我为主！”朱棣缓缓捋着胡须，顾盼自雄道：“苏门答腊国主，是寡人亲自册封的，现在人家都求上门来了，朕要是不答应出兵，岂不让南海各藩失望？！”顿一下，皇帝冷哼一声道：“朝中那班蠢材，只以为下西洋是劳民伤财，却不想想，朕从朝贡贸易中的获利，十倍于出海的费用！寡人还指望你赚回钱来填窟窿呢！”

“皇上息怒！”郑和按捺住心里的兴奋，沉声道：“臣遵旨就是！”

见君臣奏对开了，姚广孝也不看棋盘了，端起茶盏，就着御花园的风景，细品武夷大红袍。这茶原先默默无闻，后来洪武十八年，马皇后得病，百医无效，新科状元丁显献出家乡茶叶，皇后饮后很快痊愈。太祖皇帝大喜，赐红袍一件，命丁状元亲自前往九龙窠，披在茶树上以示龙恩，大红袍也因此而得名。自此，这茶就成了专供皇家享用的贡茶，寻常部堂大臣都喝不到。姚广孝不喝酒，但嗜茶，这大红袍就是他的最爱。

见姚和尚光喝茶不吭声，朱棣有些不好意思道：“少师如何看？”

“回陛下，老臣可是一贯支持下西洋的。可以扬我天朝之威、结四海之心、又能换来比黄金还贵的珍宝，填补国库的窟窿，何乐而不为呢？”姚广孝淡淡道：“上次老臣跟着三保出海两年，回来后还常常魂牵梦萦，求皇上开恩，再让老臣和他同去一次吧。”

“想都别想！”朱棣断然道：“上次朕一时糊涂，竟答应少师跟三保一起出海，结果一去就是两年，朕是日盼夜盼你回来，那滋味太不好受，这次说什么也不放人了。”

“哎……”姚广孝叹口气道：“遵旨。”

“哈哈，看来你师父是静极思动了。”朱棣对郑和笑道：“还不扶他起来活动活动？”他这是要彻底结束那盘棋。

永乐二年，郑和便拜姚广孝为师，受持菩萨戒，法号福吉祥，所以也可以叫他……吉祥三宝。

“师傅，徒儿扶您起来。”郑和苦笑着上前搀扶，姚广孝淡淡笑道：“是该起来了，太孙殿下下来了。”便起身朝从远处走来的朱瞻基行礼。

朱瞻基忙还礼不迭，永乐五年，他出阁读书，姚广孝就是教他的老师之一，这些年更是一直负责他的学业。朱瞻基对这位传奇老师很是尊敬……

“这是谁来了？”见是朱瞻基，朱棣心情大好，这下彻底不用理会那盘棋了，转身望着孙儿，捻须笑道：“乖孙，这个时候来，不怕皇爷爷让姚师傅考教你功课？”

“给皇爷爷请安了，”朱瞻基给朱棣磕了头，一骨碌爬起来，笑道：“孙儿敢来，自然就不怕考校。”

“哈哈，口气挺大。”隔代亲隔代亲，朱棣看到这个跟自己酷似的黑小子，脸上的笑是发自内心的：“但到底是吹牛，还是真有金刚钻，爷爷得试过才知道。”

“皇爷爷只管考。”朱瞻基一昂首，自信满满道。

第二百二十三章捞人

“皇爷不考你经义学问，有那帮子学究硕儒教导，有姚少师监督，这方面肯定差不了。”朱棣呵呵一笑道：“但是学问再多，若不能明理、无法经世致用，也只是个两脚书橱，跟目不识丁之人有何异？”

“善哉善哉。”一直不怎么吭声的姚广孝，突然赞了一声：“皇上一语道破如今科举之弊端。”

“可惜，父皇何其英明，也不得不重开科考，朕逊太祖多矣，又能有什么办法？”朱棣叹一句，对朱瞻基道：“但是朕的孙子不用考科举，也不用掉书袋，读书就是为了学以致用。皇爷现在就要看看，你的脑袋有没有被那帮子老儒给弄坏掉……”顿一下道：“朕问你，我派郑和三下西洋，你师傅们怎么看，你又怎么看？”

朱瞻基不禁暗暗叫苦，这问题可真让人挠头，打永乐三年，郑和第一次率领舰队下西洋，就伴随着争议声。反对的主要是文臣们，第一次还好，大臣们被郑和带回来的奇珍异宝、各国使节震撼了，陶醉在那种威服四海、万邦来朝的荣光中，欲辩已忘言。

但凡事再一再二不再三，到了上次出海，朝臣们的烦言便多了起来，这次察觉皇帝又有四下西洋的意图，劝谏的奏本如雪片一般，言辞也很激烈。让朱瞻基尴尬的是，他的几个老师，也在劝谏之列，自己若是和老师的意见相左，日后相见难免尴尬，但更不敢违逆皇爷。只好把心一横道：

“回禀皇爷，孙儿的师傅们，也是赞同朝廷远交近攻的国策，只是觉着如今朝廷用兵交趾、营建北京城、重修大运河，鞑子那边也不安生，下面各省又遭了灾，正是雪上加霜，捉襟见肘的时候，所以希望朝廷节省开支，也是可以理解的。”

“唔。”朱棣不置可否道：“你怎么看？”

“孙儿的拙见却有不同，”朱瞻基话锋一转道：“孙儿以为，正因为朝廷开支庞大、入不敷出，所以才更应该下西洋！”

“哦？”朱棣神色一动道：“为什么这么说？”

“师傅们都是口不言利的理学之臣，但朝廷要打仗、要修行在、要挖运河，光有道理干不成，还需要人力物力，而人力物力，都需要真金白银的！”朱瞻基道：“人们只看到了马叔叔的舰队每次出征凡数百艘大舰、数万人马，认为必然开支浩繁。却没想过，若是没有进项，如此庞大的舰队，如何能做到，在海外坚持两年，却无需回国补给？”

“呵呵。”朱棣看看郑和，再看看姚广孝，三人相视而笑，这么简单的道理，那班文臣却看不透，连个十六岁不到的孩子都不如！

其实朱瞻基也不是靠猜的，而是去年下江南时，郑和亲口告诉他的。郑和告诉朱瞻基，出海就是烧钱。能让水手、官兵们克服对茫茫大海的恐惧，一去就是两年不能回国，除了重赏之下必有勇夫，根本没有别的办法。

舰队在海上漂一天，光开给水手、官兵的粮饷，就要花费白银万两，再加上造船、修船、补给、沿途馈赠，如果全由朝廷来出，下一次西洋的花费，就得将近一千万两白银。当今皇上虽然立志要超越古往今来的君王，做那千古一帝，但绝不是隋炀帝那种不自量力的二世祖。就算要炫耀国威、宣扬正统，下西洋这种烧钱的游戏，玩一次也就罢了，是绝不会一而再、再而三的重复的……

唯一的解释就是，他从下西洋中得到的实际好处，要超过付出的成本，只有这样，人才会有重复的动力！

秘密就在他父皇朱元璋，那道‘片木不下海’的禁海令上。小农出身的太祖皇帝，哪怕能作出‘天边弯月是钓钩，称我江山有几多’、‘天为帐幕地为毡，日月星辰伴我眠。夜间不敢长伸脚，恐踏山河社稷穿。’这种豪迈千古的诗句，但在对着那片浩瀚的海洋，还是会产生深深的恐惧，下意识认为自己无法掌握。继而开始担心，要是大明的子民逃到海上去，自己岂不无能为力？

怎么办？好办！颁布禁海令，片板不下海，谁都不准出海，这不就没问题了！

太祖皇帝所定的国策一向如此，自己觉着没问题，那就这么办，根本不鸟别人的意见。禁海令便以对付倭寇的名义颁布下来，谁知骚扰沿海的倭寇非但没有减少，反而愈演愈烈，甚至从海上抢到了陆上，从辽东到广东，都曾遭到倭寇的侵略！

朱元璋到死都不明白，为什么自己越是严加海禁，倭患就越严重呢？

还是道衍和尚姚广孝解开了这个谜团。当年朱棣在藩邸时，有一次消灭了侵犯北平的一伙倭寇，不可思议的提起这个问题，道衍告诉他，一切都是因为那道禁海令。要知道，浙江福建广东一代，有悠久的海上贸易历史。从唐朝开始，海商们便将国内的无数出产，远销到朝鲜、日本、南洋、乃至更远的西洋等地，亦将海外的出产贩运到国内，获利巨万，遂成巨富。

尤其到了南宋和元朝，海外贸易更是到达巅峰，乃至朝廷的半数岁入，皆来自海上。同时闽浙广东的大海商也富可敌国，发展成一股不容忽视的力量。比如泉州的蒲家、崇明的朱家、嘉定的张家……这些历史悠久的大海商

甚至成了豪门。而太祖皇帝一道禁海令，便禁止他们出海，就算这些海上家族，能金盆洗手，上岸老实过日子，他们麾下的巨舰、水手也能不答应！

好比一条大江，本来滔滔东流，偶尔汛期为害，也能滋润两岸百姓。若你非要把河道堵上，那江水凶猛，逃出河道、泛滥起来便会淹没两岸的田舍村镇，为害百倍。禁海令也是这个道理。

结果不少海商就这样被逼入大海，成了大海盗，为了不连累国内的亲人，他们往往剃发易服，装扮成倭人来掩盖身份。有了这些对国内了若指掌、又势大财雄、装备精良的假倭寇加入，倭患不愈演愈烈才怪哩。

在当时姚广孝和朱棣看来，既然找到了症结，解决的办法也有了，只要一面严加清剿倭寇、一面开海禁，赦免上岸的海盗，倭患很快就会消失。但等朱棣当上皇帝，才发现这招行不通——他靖难起兵的理由，就是建文乱改祖宗成法，如今推翻建文，自己当上皇帝，自然处处都要打恢复祖制的旗号，如何能动那太祖颁布的禁海令？

何况朱棣也没想过要开海禁，道理很简单。海禁禁的是民船，并不禁官船，朝廷的水师仍可以航行四海！开了海禁，海商们赚了钱，大头都是他们的，朝廷能分润多少？干嘛不像盐铁一样，垄断起来自己干？！

寻常人念头出来，也许想想就罢了，但一代大帝的念头一经萌发，定然是要变为现实的，于是便有了郑和下西洋！之所以要出动三百多艘巨舰，近三万兵力，是因为海上可是无法之地，海盗凶猛嚣张，大的倭寇团伙有上万人，而且不止一家，如果兵力不足以确保万无一失，万一被海寇击败，让永乐皇帝的脸往哪搁？

而且如此遮天蔽日的超级海军，还可以向南洋诸国炫耀武力，以不战而屈人之兵，使他们对朝廷恢复敬畏，更重要的是，拜服他这个皇帝，这也是永乐皇帝梦寐以求的……在郑和第一次下西洋时，朱棣的如意算盘便是，就算这一趟做不成买卖，能让南海诸国知道，大明的皇帝换成自己，能让几个藩国前来朝贡，造成个万国来朝的景象，也是值了！

当然为了减少来自国内的反对声，郑和舰队在海外频繁的贸易被刻意掩盖住，毕竟皇帝从事商业，那是很不光彩的事情，要被御史骂、被史官讽刺的。所以对外只说是宣扬国威，联络南洋各国云云……

其实又让郑和四下西洋的原因，就是皇帝缺钱了这么简单。

朱瞻基从郑和那里，已经了解到皇爷派人下西洋的目的，自然可以专拣朱棣爱听的说，把个皇爷爷哄得开心极了，捋着胡须道：“还是乖孙知道皇爷的心！”说着欣慰笑道：“不错不错，有长进，要赏！说吧，想要皇爷赏你点什么？”

“孙儿别的都不要，”朱瞻基笑道：“就是想问问，能不能给我的幼军里加个人？”

“什么人？”朱棣笑问道。所谓幼军，是他去年下令兵部，从全国各地选拔年龄在十七到二十岁左右、勇武健壮、略有才艺的民间子弟，将他们送到京师来充作皇太孙朱瞻基的随从，并为这支部队起个名字，叫作‘幼军’。

这些人实际上是皇太孙的私人警卫部队，朱瞻基想招个把人进来，也是合情合理的。他轻声答道：“是孙儿在苏州时，偶然认识的一个小吏，人很伶俐，又有本事，我想让他来帮我管人。”

听说是个小吏，朱棣便没兴趣问了，点点头道：“你跟金尚书说一声，他就帮你办了。”

“谢谢皇爷！”朱瞻基大喜道，心说成了！

第二百二十四章早朝

从奉天门出来，朱瞻基便拐到兵部。听说皇太孙来了，兵部尚书金忠一阵头大，按说皇太孙来了，他该好生巴结才对，但汉王又授意他要给朱瞻基使绊子，他虽然是堂堂二品尚书，但夹在二位千岁中间，一样是二妇之间难为姑。

金忠赶忙迎出去，小心奉承，见他一脸紧张，朱瞻基撇嘴笑道：“甭害怕，爷不是来问你要东要西的。”

“殿下哪里话……”金忠脸上多了点血色，讪讪道：“殿下有何吩咐，微臣自然尽量满足。”

“行了，跟我多为难你似的。”朱瞻基白他一眼道：“就跟你要个人。”

“什么人？”

“杭州府的一个秀才，把他征到我的军中。”朱瞻基淡淡道。

“这个，既然是生员，征兵就得浙江提学同意了，”金忠面露为难之色道：“殿下稍等几日，待微臣写信给浙江提学商量此事。”

见他又要推脱，朱瞻基不悦地哼一声道：“我就是试试你，果然经不住考验，怕了我二叔了吧？”

“不是不是……”金忠忙分辩道。

“行了，别扯了。”朱瞻基摆摆手，起身便往外走道：“这是我皇爷交代下来的，你自己看着办吧。”

“啊！”金忠登时面色大变，紧追两步道：“殿下，此话当真？”

朱瞻基理都不理他，翻身上马，扬长而去。

“唉……”望着他绝尘而去的身影，金忠无比郁卒地叹口气，这太孙殿下为啥像爷爷不像老爹呢？年纪轻轻就跟皇上一样喜怒无常……

翌日四更鼓响，天空依然满是繁星，大明帝国亿万子民仍在沉睡中，他们的皇帝却已经起床。

与此同时，灯笼和提灯也迅速把乾清宫照得亮如白昼。在洗完一个温水澡后，朱棣穿着一双紫白相间的便鞋，坐在一张有明黄褥垫的罗汉椅上，一

名奉御净人用洁白柔软的棉巾，弄干梳理着他的头发，另一名宫人则精心修剪着他那一口漂亮的髭须和长长的胡须。

朱棣早习惯了这种侍奉，浑无所觉地闭目沉思着，这一天自己要完成什么工作，自打当上皇帝后的十多年来，他都是这样鞭策自己，从不肯浪费一寸光阴。

梳理完毕，宫人请皇帝用早膳。金陵的早点天下有名，但朱棣不喜欢，他爱吃北方的早点。比如今早的菜单上，便有炒肝、豆腐脑、油条、糖油饼、焦圈、豆汁、糊塌子等十几样北平的早点，当然名字都改得文雅了，比如豆腐脑叫做‘白玉甘脂’，糊塌子叫‘金玉满堂’，但朱棣是不会改称呼的，该怎么叫还怎么叫。

饱餐之后，宫人服侍朱棣穿好了复杂的龙袍，皇帝便登上銮舆，穿过乾清门、谨身殿、来到华盖殿中稍歇，等候早朝时间到来。但这段时间，朱棣也不是空等，而是抓紧时间批阅通政司昨天下午送来的奏章。大明朝没有宰相为皇帝分担，朱棣只能像他老子那样日理万机，自然得抓紧一切时间批阅奏章。

马上皇帝旺盛的精力，让朱棣有能力御览所有的奏章，这在他后世子孙看来，简直是不可思议，但超人之所以是超人，就是他们有远超常人的能力……

多年下来，朱棣已经练就了快速浏览奏章的本事，一转眼就能看完一本。但也因为如此，朱棣特别痛恨臣子通篇废话，若是看到这样的奏章，上奏人就要倒霉了。

朱棣快速地一本本翻看，突然目光凝住了，他看到胡濙的那道奏本——虽然早知道又让建文跑了，但他还是忍不住有些紧张。没办法，他那个阴魂不散的好侄子，实在太牵动他的神经了。

看完胡濙的奏章，朱棣的脸上浮现出愤怒之色，因为后面还说了另一件事，“想不到，浙江竟乱成这样子……”自言自语一声，他便将那奏章收入袖中，若无其事地继续看下去。

不知不觉，外头景阳钟响，群臣百官在钟声中排列班次。朱棣也停下批阅，重新整理好衣装后，坐上黄色的銮舆。十二位人高马大、身强体健的太监，便缓缓将銮舆抬起，往南到奉天殿，但早朝并不在奉天殿，而是在宫城正门奉天门前。

这就是所谓的御门听政，朱棣像他的父亲一样勤政，一年到头只要在京城，只要不是过年，便风雨无阻，升朝不辍。此时，东方刚泛鱼肚白，奉天门正中已经设好了金台御幄。身着飞鱼服、麒麟服的禁军旗校，早已手执戈

矛先行护道排列，两匹披红挂绿的朝象也被御马监的内侍牵出午门，在门洞两边站好。

京师中凡四品以上官员早已经在奉天门外分文东武西列好，一个个满脸肃穆，目不斜视，连咳嗽声都听不到。直到当值的鸿胪寺官员，高唱一声升朝，便鱼贯从两头朝象鼻子搭成的桥下列队而过，在奉天门前列班站定。

这时候钟声也停了，奉天门内外一片安静，便见两个身穿蟒衣的宦官走到月台前，拉开架势，将长达一丈的鞭子抡圆了，发出如爆竹般的‘啪’的响鞭声。

这叫鸣鞭，是天子御群臣的意思，三下鞭响后，中和韶乐响起，朱棣出现在金台御幄之上，俯视着他的大臣。群臣叩拜，山呼万岁，待随朝宦官命起身后，皇帝已经在御座前坐定了。

“有事早奏。”宦官高唱一声，却没有后面一截‘无事退朝’，这是因为朱棣觉着，这话透着懈怠，便给掐了。

部院大吏便分衙门陆续登东阶向皇上汇报，基本上都是向皇帝独奏，他人并不与闻。不过官员所奏的内容，会由通政司写成邸报，分发给各衙门，四品以上官员若想发表看法，可以写奏章给皇帝，四品以下的，需要由本部门长官代奏，朝堂上一切皆有规矩，并非像开堂会一样集体上前、畅所欲言，那是有大事朝议才会出现的场面。

各衙门昨日送递的奏章，也是这时取回，或者当面批复，朱棣之前已经看过一遍，此时处理起来自然又快又准，奏事的大臣鱼贯而出，差不多一个时辰，早朝便结束了。

又是三声响鞭之后，群臣山呼万岁，韶乐再次响起，朱棣的銮舆离开了奉天门，百官各自回衙办公，皇帝稍事休息，又在文华殿单独召见官员。早朝的仪式性其实超过了实用性，一人奏事，千人等待，若是事事详究，到天黑也问不完。为了不耽误时间，那些稍微复杂的事情，都推后到早朝后，由皇帝单独召见官员……退朝时，内监会将皇帝召见官员的名单公布出来，这些人便跟着到文华殿听宣。

而且文华殿奏对的内容，一般是不登邸报的，这更能让皇帝和大臣畅所欲言，是以早朝愈发成了摆设，这才是真正决定军国大事的地方。

朱棣吃了碗燕窝，便宣太子上殿。太子身体行动不便，但早朝依然一丝不苟，没有丝毫特权，坚持到这会儿，已经十分疲累了。听闻父皇召见，忙强打精神，在两名宫人的搀扶下进去，缓缓叩首问安。

“起来吧。”每当朱棣看到这个肥猪般的儿子，心里都一阵起腻，我和皇

后怎么会生出这样儿子？且他从不掩饰这种不喜，板着脸一点感情都没有，跟他看到朱瞻基时的满脸笑容截然相反。

当然太子是有座位的，他是太子，而且腿脚不好，按说是顺理成章的事儿，可就为了这点权利，当初大臣和朱棣拉锯了好几个月，甚至好几个言官被打屁股，皇帝才不情愿地赐他可御前就坐。

朱高炽缓缓坐在矮墩上，不敢看父皇那张威严冷漠的脸孔，只望着他长长的美髯等皇帝开口。

“太子，你昨天见过胡濙了？”朱棣开口了。

“回父皇，见过。”开了口，太子反倒感到没那么压抑了。

“都跟你说什么了？”朱棣冷冷问道。

“两件事，一个是那个案子的进展，”太子老老实实答道：“另一个是眼下杭州的情况。”

“案子什么进展？”皇帝不肯多用一个字，显得咄咄逼人：“杭州什么情形？”

“据说侦查的范围，已经缩小到几个人身上，但这三人位高权重，而且有两人是清白的，还要请示父皇，下一步如何查下去。”太子早打好了腹稿。

“什么清白？谁也不无辜！”朱棣冷哼一声道：“调动全省的兵马，把个浦江县围得里外三层，竟还让那人跑了，就算没有通敌，也是天大的失职！”

“父皇说的是。”太子轻声道：“不过浙江境内明教闹得很厉害，儿臣愚见，还当以稳定为要，先把邪教剿灭了再说不迟。”

“哼……”朱棣怒哼一声道：“说得好听，朕看他们光忙着内斗去了，哪还有工夫理会什么明教，把朕的杭州搅得稀巴烂！”

太子忙扶着杌子慢慢站起来，皇帝说得含混不清，也不知是说明教把杭州搅乱，还是说内斗，或者兼而有之，但总之朱棣不愿看到杭州乱套，这是明白的了。

“你说，胡濙上这个奏章，是受了谁的指使？”朱棣眯着眼，冷冷打量着太子道。

第二百二十五章狱友

朱高炽有些结巴地答道：“回……回父皇，胡濬是钦差，有代天巡狩之职，上报地方民瘼是他的职责。”

“朕是让他去找人的！不是让他多管闲事的！”朱棣的声音越来越冷冽：“该办的差事搞砸了，竟然还把闲事管到朕的锦衣卫头上来了！看来朕是对他太好了，竟然敢为天下先！”

“……”听父皇这么重的评语，朱高炽额头见汗。胡濬当初之所以不情愿沾手此事，就是这个原因，这些年来，在纪纲的淫威下，根本没人敢跟皇上说三道四，敢为天下先，总是没有好下场的。

见太子吓得不敢说话，朱棣又哼一声道：“既然锦衣卫闹得这么不像话，浙江的臬司、藩司、还有巡按御史，为什么不上报，为什么他们都装聋作哑，还要胡濬越俎代庖？！”

“回父皇，浙江官员自身尚有嫌疑，加之锦衣卫又是天子钦差，是以敢怒不敢言。胡濬也是钦差，若不如实禀报，反倒是欺君了。”朱高炽这才憋出一句。

但这话说得到位，朱棣沉吟片刻，冷冷道：“依你之见，胡濬没有错，浙省官员也没有错，错的是朕的人？”

“胡濬是父皇的钦差，浙省官员是父皇的臣子，和锦衣卫一样，都是父皇的人……”朱高炽硬着头皮回道。

这话说得到位，朱棣的面色终于缓和了些，“说得好听，可惜同殿称臣不假，但饭还是分锅吃的。”说着冷笑一声道：“好比这朝中有多少是你太子的人，你比朕更清楚。”

这话诛心了，朱高炽赶忙跪下，囁囁着分辯道：“儿臣不敢结党，亦无需结党，心里只有父皇，没有其他。”

“哼……”朱棣又哼了一声，方哂笑道：“既然你说无党，那就无党吧。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看来朕是小人了。”

“儿臣不敢！”朱高炽忙叩首道：“恳请父皇收回此言！”

“说了就说了，收回个屁。”朱棣爆了句粗口，便口出旨意道：“这件事就交给你处理，你也不用劳动刑部都察院，就让周新和朱九来办，朕倒要看看大名鼎鼎的冷面铁寒，和朕的十三太保，能联手把这案子办成什么鸟样！”

“儿臣遵命。”朱高炽忙接下旨意。

“出去吧。”朱棣说完，便不再看他，两个宫人上前，将太子搀扶起来，离开文华殿。

“浙江，不能乱。”太子下去后，朱棣幽幽一叹，像是对身边的郑和说，又像是对自己道：“不然朕拿什么下西洋？”下西洋的丝绸、茶叶、瓷器，大半出自浙省，要是乱了套、减了产，朝廷大计都会受到影响。

“皇上让周梟台和朱千户一起查案，”郑和轻声道：“会不会适得其反？”

“不会的，朱九是朕的老人，他有分寸的。”朱棣摇摇头道：“朕让他一起查，不过是告诉周新，朕在看着他。”说着深深一叹道：“纪纲那里，你回头替朕去打声招呼，让他不要乱来，朕不会委屈了他的人。”

“是。”郑和应一声，皇上考虑得确实周全，想把浙江的事情查清楚，首先纪纲必须不能捣乱。

太子府书房中。

朱高炽回来后，换了便服，稍事休息，便强撑着疲惫的身体，将与父皇的奏对，讲给几位属官。

“不管皇上说了什么，最后让周新来查此案，这是个好消息。”黄淮捻须道：“说明皇上还是顾惜浙江百姓，也相信了胡濙的话的。”

“朝廷不可一日无浙江，浙江一日不可乱。”金问的脸上，写满兴奋之色道：“这次是纪纲自己冲昏头了，他也不想，朝廷如今缺钱到了什么程度？竟然把手伸进皇上的钱袋子，这不是自找苦吃么？”

“呵呵，说得不错，”黄淮笑道：“纪纲如今行事愈加嚣张，他手下人自以为远离京城，更加肆无忌惮地敲诈民财，这下终于引起皇上注意了，我看这是他们气数尽了！”说着声音一沉道：“这次要全力支持周新把案子办好，把锦衣卫在浙江干的丑事儿揭开，皇上就会知道，自己一直信任有加的，是一群什么人！到时候，殿下的处境自然会好很多。”

朱高炽疲惫的脸上，也渐渐现出了潮红，笑笑道：“能救浙江百姓于水火，还能让父皇看清他们的真面目，值了。”

“纪纲不会坐视不理的。”一直没吭声的杨溥开口提醒道：“还是要防备他捣鬼。”

“确实。”听他提起纪纲，黄淮的面色也凝重起来：“还有汉王，他也不会看着殿下重获皇上信任的。”

“是啊。”金问点头道：“得想想办法，尽量帮帮周新。”

“原本胡濙是可以帮他的，但他现在自身难保了，再多事的话，怕要适得其反。”黄淮道：“京城这边，我们可以帮他顶一顶，但浙江的话，还得靠他自己。”

“不用太担心，周新怎么说也是一省按察使，又是大名鼎鼎的冷面铁寒，只要我们帮他顶住上面，下面他应该能撑得住。”杨溥叹口气道：“我想周新既然敢把这件事捅上来，他就有拼死一搏的决心了。”

“一定要保证他的安全，他是个大忠臣。”太子缓慢而坚定道。

“臣等知道了。”几位属官恭声应道。

杭州，卢园，锦衣卫千户所、后院班房内阴暗潮湿，臭气难闻，还有被折磨成重伤者的呻吟声，真不是个好地方。

用瓦片在墙上缓缓画下一笔，看着上面的三个‘正’字，进来整整半个月了，王贤叹了口气，便继续给身边一个面色铁青的长身汉子包扎伤口。

蹲了半个月的班房，他难免蓬头垢面，衣袍肮脏，但精神尚好，身上也没有伤，这—是因为胡濙和朱九的话，二是他老爹努力的结果……王兴业深知牢房的黑暗，估计锦衣卫的牢房就更黑了，因而不惜代价地漫撒银钱，终于买通了看守牢房的锦衣卫，就连杜百户、许千户那里也使了钱，这才让他们打消了修理王贤的念头。

是以王贤成了这间班房十几个人，唯一身上没伤，行动自如的一个，他看不得那些同号的人重伤在地没人管，便主动帮他们换药，包扎，料理伤口……天下的牢房都一样，只要你肯使钱，狱卒什么都帮你弄到，当然价钱要贵十倍。

其实王贤想找个大夫来，可杭州城的大夫，哪个也不敢进这活地狱，王贤只好赶鸭子上架亲自动手，好在这帮家伙这会儿都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能有人给包扎包扎，就感激涕零，哪还会挑三拣四？

“我说，你吃点心的次数多了点吧？”半个月下来，王贤的手艺明显见长，熟练地用烧酒给那长身汉子伤口消毒，然后包扎起来。

那汉子不知是不是受刑太多，没痛感了，烈酒浇在伤口上，竟只皱了皱眉，口中还能说话：“进来四十天，吃了四十次点心。”

边上或躺或趴的狱友纷纷咋舌，这要换他们，早死了多少回了。

“说来你也奇怪，人家受刑，都是为了逼问家财，你个穷光蛋，有什么好逼问的？”王贤笑道。

“他们就想让我求饶，我偏不。”大汉闷声道。

“就为了争口气？”王贤摇头叹道：“大个子，你再硬气，也不过是血肉之躯，他们早晚能把你折腾死的。”

“进来了，谁还能活着出去？”大汉强撑着坐起来，他背上皮开肉绽，身前也是伤痕密布，但仍能看出这是一副铜皮铁骨，不然根本不可能熬得住这么多刑。“也就剩这口气了……”

这话引得牢房中一片歔歔，众人对这位因为打抱不平进来的狱友，都很是敬重，一个乱发苍苍的老者叹道：“大兄弟有古代侠客之风，”说着又看看王贤道：“小兄弟有古代仁者之心。”

“过奖了，我不过是举手之劳。”王贤笑道：“换了谁，也会这样做的。”

众人却都摇头，换了别人，是不会管闲事的。

大个子盯着王贤的酒坛子，抿了抿干裂的嘴唇道：“下次别浪费在我伤口上了，给我喝了好。”

“去你的，没这个你伤口早就烂了，肯定死翘翘。”王贤白他一眼，但还是把酒坛子递给他，对众人道：“这两天有点不对劲。”

大个子接过酒坛子，小口小口地抿着，一脸无上的享受。

“除了这个倒霉蛋，你们已经两天没人被提出去了。”王贤道。

“那还不好啊……”

“别咒我们！”

这些家伙放出，都是杭州城有头有脸的人物，这会儿却全都趴在草堆里，跟官府大牢里那些囚犯，没有任何区别。

说完，他们也奇怪道：“是啊，莫非他们在忙别的。”

“那他是怎么回事儿？”王贤指着那大个子。

众人一想也是，大个子一天一顿打，可还照旧。

“不管怎么，都是好事儿。”那老者缓缓道：“说不定风向要变了。”

“钱老说真的？”老者显然很有威望，此言一出，众人都惊喜起来。

第二百二十六章反敲竹杠

正说话间，班房门开了，众人脸色齐变，心说高兴早了……

几个番役黑着脸进来，目光扫了一圈众人，头目对个姓李的官人道：“李大官人，我们千户大人有请了。”

那姓李的支撑着爬不起来，小头目瞪一下手下道：“愣着干什么，扶一下！”

两个手下忙上前，将李大官人扶起来，离开了班房。

番役一走，班房里众人面面相觑，这是怎么个情况？不像是要用刑的样子，莫非真有转机？

“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钱老缓缓闭目养神道：“等等看吧。”

“也只能如此。”众人便继续卧草，但都望着牢门，再没心思说话。

过了足足顿饭工夫，番役又来提了个人出去，王贤仗着和他们还算熟，小声问道：“张大哥，李大官人呢？”

向日里趾高气扬的小头目，今日态度大变，客气答道：“千户所已经查明，李大官人是清白的，自然放了。”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

待番役们出去，众人脸上涌现出兴奋、忐忑、期待、激动之色，现在谁还不明白，在经过一两个月炼狱般的折磨后，他们终于要重见天日了！

虽然都这么想，可没到最终确定，还是难免满心忐忑，在等待中煎熬了一天，只见班房的狱友一个个被提走，直到半夜不停，一直到只剩下王贤和大个子两个，便突然卡了壳。

这一宿，王贤彻夜无眠。他身边的大个子倒是呼呼大睡。

睁眼挨到天亮，王贤刚要迷糊一会儿，番役再次出现，终于轮到他了。

大个子朝他咧嘴笑笑，目光却瞥向了酒坛子。

“不许偷喝我的酒！”王贤瞪他一眼，跟着番役出去，来到千户房中。

千户房中，许千户和杜百户都在，两人满眼血丝，一脸疲惫，显然也是一宿没睡。

“你是王贤。”许千户双手搓搓脸，闷声道。

王贤点下头，也不说什么。

“来了多久了？”许千户又问道。

“半个月。”王贤答道。

“待够了么？”许千户又冷哼道，这样的话，他已经问了好几天、几百遍，所有人的回答都一样‘待够了’，然后他就会再问‘想出去么？’犯人就会答‘想’……这都成套路了。

“没有。”

“想出去就……呃……”许千户说到一半，才意识到对方换词儿了，无比蛋疼道：“怎么，没捞着吃顿点心，心里不舒坦？”

“我当然想出去，但不是现在。”王贤老调重弹出了新意道：“你们不分青红皂白把我抓进来，已经严重损害了我的名誉，不给个说法，我宁肯不出去。”

许千户本来就憋了一肚子火，登时压不住了，拍案而起道：“操你妈，给脸不要脸，来人，给我押到点心的房！”

外面的番役应声进来，凶神恶煞地要拿王贤！

“王贤，好汉不吃眼前亏，你非得挨顿刑才舒服？”杜百户忙劝道。

王贤根本不鸟他们，一副任君摆布的滚刀肉模样，几个番役的动作却越来越慢，就跟八九十的老头儿似的，眼看就能碰到他身上，却迟迟就是不落下。

“住手。”见王贤不吃晃，无奈，杜百户只好出声：“你们先出去。”

番役们毫不意外地停下手，闪身出去。

房间里的气氛变了，许千户的威势烟消云散……要是到现在还看不出，他们是在虚张声势，王贤这二世为人就都活到狗身上了。

通过老爹藏在酒坛子里送进来的蜡丸，王贤已经知道，胡钦差进京去告

状了，看现在这情形，显然是胡濬成功了，锦衣卫在紧急擦屁股，这时候撇清还来不及呢？他们哪敢再动自己一指头？

搞清楚形势，他骨子里的无赖精神登时发作，你想跟我算完，抱歉，我还不算完呢！

千户房里，许千户面色变幻，一时狰狞一时苦逼，半晌不知该从何说起，他身边的杜百户只好说话了：“因为你是秀才，按照《大明律》，我们不动你，可你也别太嚣张。关你个三年五载，你一样比死还难受。”

王贤听了不禁哂笑，自己进来的时候，跟他们提王法，哪个肯放在眼里？现在又拿《大明律》遮羞了。“大不了把牢底坐穿，反正我也没脸出去见人了。”

“王贤，你别太过分！”许千户重重拍案道：“你到底想怎样？！”

“大人这话说岔了，是你们想怎样？”王贤两手一摊道：“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哪有刀俎问鱼肉想怎样的？”

“王大人，王相公，您老行行好，别再逗我们玩了，”杜百户终于确信，对方对如今的形势了若指掌，只好改变计划，像泄了气的皮球，朝王贤作揖道：“请坐请坐，咱们好生说话，成不？”

“早该如此。”王贤哼一声，一撩衣袍下襟，潇洒地坐下道：“上茶。”

“上茶上茶。”杜百户都被气笑了，什么人啊这是。见自家大人还拉不下脸来，他忙轻声劝了几句，许千户长出几口浊气，点了点头。

茶水端上来，王贤呷一口，搁下道：“贡品狮峰龙井，千户大人好口福。”

“你要是喜欢，走的时候拿一些。”许千户脸上硬挤出的笑容，比哭还难看。

这话已经很明显了，但并不出乎意外，王贤脸上也没什么欣喜道：“千户的意思是，我可以回家了？”

“随时，这次你运气好，有贵人替你说情。”许千户闷声道：“但你得答应，出去后不准胡说八道，也不许跟着瞎掺和，这不是你能掺和的！”

见王贤不吭声，杜百户只好唱红脸道：“有什么要求你只管提，能答应的我们一定答应。”他是聪明人，既然服了软，那就没必要再嘴硬。

“我进来的案子总要有个说法，”王贤便如数家珍的提要求道：“另外大人如何保证，贵司日后不再找我麻烦？还有，我家里花了那么多冤枉钱，都要倾家荡产了，大人是不是给解决一下。再者，院考有两场，我只参加了初试，没捞着参加复试，这损失怎么算？以及我的名誉和身心健康受到的严重损害，也得有个赔偿吧；而且……”

听王贤巴拉巴拉一二三四，许千户气得七窍生烟，霍地站起来，大步走到王贤面前，怒目而视道：“而且什么？”

“没了。”王贤擦擦脸上的唾沫性子，绝无唾面自干的觉悟。

“好……”许千户深吸口气，平复下汹涌的气血道：“你和明教的案子已经查明了，你是冤枉的，我会给提学道写信说明，你自然就清白了。至于你怕日后算账……我向佛祖保证，只要我在杭州一天，我们锦衣卫就跟你井水不犯河水，怎么样？”

“要是大人不在杭州了呢？”王贤道：“听说是朱六爷下的命令，他老人家什么意思？”

“你不用担心，六爷何许人也？这次既然放过你，就不会回头再找你麻烦。”许千户挥挥手，杜百户从袖中摸出一张金票……金票是杭州府金器店的提货单，因为价值昂贵，时常被商人大户们用作大额支付的手段。

杜百户手里这张金票，是杭州最大的‘金源祥’所出，价值黄金百两。

“这算是给你压惊了，你收下这个钱，咱们从此井水不犯河水，然后就回家吧。”杜百户把金票搁在王贤桌边。

王贤看一眼那金票，淡淡一笑，不带烟火气地收入袖中，道：“这是退还我家的花销，还得再来一张，好补偿一下我受伤的心灵。”

‘噗……’许千户险些吐血，他竟然被手里的囚犯敲竹杠了，可惜形势比人强，他也只能闷哼一声，点了点头，杜百户只好再抽出一张。

王贤接过来，收入袖中，这才站起来，却不抬脚。

“怎么？”许千户都怕了他了，“还没完？”

“还有件事，这是最后一件了，你们答应我就走。”

“讲。”许千户已经麻木了。

“牢房里关的那个高个子，也把他放了。”

“他跟你们不一样！”杜百户沉声道：“他打死我们七个手下，还有十几个人到现在还下不来床。”

王贤也不吭声，又把袖中的金票掏出来，搁在桌上。

“……”杜百户这个郁闷啊，怎么碰到这么个臭不要脸的小赤佬！转头看看许千户，只见千户大人已经被王贤折磨得快要崩溃了，烦躁地摆下手道：“答应他，让他赶紧……走！”千户大人本想说‘滚’的，可怕这小子再生事儿，话到嘴边又改成了‘走’。

“告辞了。”王贤这才拱手笑笑，转身出了千户房，对门口的几个番役道：“都听到了么，赶紧放人啊！”

番役们巴望着千户和百户，杜百户臭着脸挥手道：“都聋了？快去！”

“是，”番役们赶紧打开班房们，对喝得醉醺醺的大个子道：“算你走运，赶紧走吧！”

看看大个子那两条惨不忍睹的大腿，王贤冷声道：“他走得动么？”

“那怎么办？”

“抬着！”王贤哼一声。

第二百二十七章出狱

卢园锦衣卫千户所的大门缓缓打开，王贤走了出来，还没来得及深吸一口自由的空气，便听两个清脆雀跃的叫声：“出来了，出来了！”

举目一望，只见银铃和灵霄又蹦又跳、欢天喜地地朝自己奔来，她们身后，是梨花带雨的林清儿，小手捂着嘴，眼里是止不住的泪。

“离我远点，身上臭。”眼见着两个小丫头扑过来，王贤忙阻止道：“还有虱子嘞。”

两个丫头却置若罔闻，乳燕投林，一边一个抱住他，又叫又跳，欢喜之情无以复加。

王贤只好任由她们抱着，深深望了林姐姐一眼，然后对她身后的闲云、吴为、帅辉、二黑几个点头笑笑道：“老子又出来了。”

几人也大笑着凑上来，和王贤紧紧拥抱。

“你这憨货没死啊！”王贤使劲捶捶二黑的背，看到他又生龙活虎，真是再好不过了。

“大人不也没残了。”二黑咧嘴笑道。

听到他们粗俗的对话，吴为小声咳嗽道：“大人注意点，别让相公们笑话。”

王贤这才注意到，于谦、周易和二三十个身穿儒衫、头戴皂巾的生员也来了。

“这些天，于相公和周相公为大人奔走联络，最多召集了上百位生员来千户所门前请愿，大人能免遭毒手，离不开他们给锦衣卫的压力。”吴为轻声解释道。

“咳咳……”王贤心说，这就是读书人的好处么？见众秀才迎上来，他忙整整衣冠，朝众秀才深深作揖道：“多谢各位仗义营救，在下感激不尽。”

“仲德兄何出此言。”周易抱拳笑道：“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同道义气、向来如此。”

众秀才纷纷与他见礼，这其中一半是于谦和周易的朋友，还有一半，则是王贤的同年。

听闻徐提学并未因为他缺考复试，就取消他的生员资格，还顶住锦衣卫的压力，拒不取消他的学籍，王贤忙一脸感激地朝东面施礼，涕零道：“宗师大恩，请受学生一拜！”

看他这番做作，帅辉二黑几个都目瞪口呆，大人还真是扮人像人，扮鬼像鬼哩。

在锦衣卫门口开演这种大团圆的戏码，也太刺激人家了。就算王贤乐此不疲，别人却不敢奉陪，众秀才体谅王贤，让他先回家团聚，向爷娘报平安，约定改日重聚楼外楼，便散了。

待众秀才走光了，王贤回头看一眼狗日的锦衣卫千户所，一口痰吐在那耀武扬威的石狮子上，转身拉起林姐姐的小手，哈哈大笑道：“回家！”

看得闲云几个这个汗啊……果然，这才是他的真面目。

回到家，老爹老娘早就等在大门口了，还让老侯端了个火盆放在门口，让王贤踏过去，再把袍子解下来扔里面烧掉，才让他进家门。

进去家门，老娘又一脚把他踢去洗澡，让他把晦气彻底洗掉。

“我有那么晦气么？”王贤这个郁闷啊，嘟囔着脱光了剩下的衣裳，钻进冒着腾腾热气的硕大松木浴桶中。缓缓坐下，热水一泡，浑身舒坦，忍不住想要呻吟一声。

他享受地靠在桶沿上，突然听轻微的脚步声响起，便见个长发齐腰的倩影，端着木盆进来，款款坐在他身后，打散他的发髻，轻轻舀起温水，柔柔为他洗头。

嗅到那淡雅的体香，不用看脸，王贤也知道是林清儿，便缓缓闭上眼睛，享受着心爱女子的服侍，身心都无比熨帖，不知不觉便睡过去了。

听着他轻微的鼾声，轻抚着他消瘦的面颊，林清儿痛惜不已，为他将头发擦干，便伸出纤纤玉手，用心地帮他按摩起来。

王贤昨晚一宿没合眼，眼下是困极了，睡得天昏地暗，但澡盆里是睡觉的地方么？为了保持澡盆的热量，避免他着凉，林清儿往澡盆里加了好几次水，直到满得不能再满，只好轻轻把他摇醒。

王贤睁开眼，看到伊人那张吹弹得破的脸上，挂着浓浓的关切，便轻轻吻了她，低声道：“清儿，又让你担心了……”

林清儿摇摇头，轻声道：“好在一一切都过去了。”

“是啊，过去了……”王贤微眯着双眼，透过氤氲的水汽，应了一声。心里却暗叹一声，‘才刚开始呢……’

王贤说得一点不错，大戏确实才演完了序幕，刚进正场呢！

就在他走出千户所的同时，一匹快马也疾驰到按察司门前，看到骑士背上插着火红的小旗，守门士兵哪敢阻拦，赶忙打开栅门，让对方进来。

士兵一牵住缰绳，马上风尘仆仆的骑士便翻身下来，嘶声道：“有旨意，快带我去见你家臬台！”

士兵赶忙领他进衙门、直入后堂签押房。周泰守在签押房外，看到信使不惊反怒道：“怎么来得这么慢？！”

那信使气得直翻白眼，闷声道：“兵部不给堪合，走不了八百里加急，路上还被锦衣卫的人扣住了，我这已经是拼了命才赶到！”

“周泰，别胡说八道了。”周新出现在房门口，瞪一眼自己的侍卫长道：“这位信使已经尽力了。”

“周臬台。”信使赶忙单膝跪下，从背上解下个防水的牛皮袋子，掏出里面的铜管，请他验看上面的火漆、封印，然后站起来当面拆封道：“有太子殿下令旨！”

“臣接旨！”周新忙跪下，双手接过那片明黄色的帛书，展开一看，上面是太子亲书，言奉皇命任他为主审官，审理锦衣卫浙江千户所不法事，并温言鼓励，要他只管秉公办案，无需有顾虑云云……

将那道令旨小心收好，周新命人带信使去吃饭歇息，自己则关在签押房里，陷入了沉思。

从胡濙出发到现在，已经半个月了。半个月来，周新一直在焦急地等待着。其实三天前，他就接到京里的消息说，朝廷有意让自己和朱九主审此案，但是正式的旨意一直迟迟没到，结果一直拖到现在都没动手。

显然锦衣卫千户所更早知道了消息，先是偃旗息鼓、不再折腾，过了几天，又开始陆续放人，到了今天，已经把所有人都放回去了。

周新马上亲自去登门拜访这些人，谁知却吃了不知多少闭门羹，还是有个曾经被他洗脱过冤屈的银商，偷偷告诉他，原来锦衣卫给他们自由的条件，是他们不能出来作证，包括任何口供、证词，否则锦衣卫绝对不会放过

他们！

要知道，浙江千户所只是锦衣卫一个微不足道的分支，就算被砍掉，它还是那个强大无比的暴力机构，所以谁也不怀疑这种威胁的含金量。纵使有人满心愤恨，为了家人、为了不再被残酷折磨，也只能打落牙和着血往肚里咽，根本不敢再开口。

看着他们遍体鳞伤、噤若寒蝉的样子，周新哪还忍心强迫他们出来指证锦衣卫？只能回头另想办法。想来想去，周新发现只有一个办法，能把此案变成铁案，让纪纲也无从翻案——那就是捉贼见赃！

锦衣卫虽然放了人，但掠夺来的那些金银财宝，可都在卢园里堆着。周新派人日夜蹲守在卢园外，知道许千户等人，还没来得及转移那些不义之财……但是要搜查卢园的话，那可就跟锦衣卫不死不休，再无缓和的道理了。

想到要跟锦衣卫不死不休，强硬如周新也要好生掂量一下，一掂量自己能不能跟强大的敌人斗到底，二掂量万一自己出事，家人的安危怎么办？

但是事已至此，他已经没得选了，唯有一条道走到黑，根本不能停……打定主意，他便叫来亲信幕僚，反复推敲详细步骤。正在说话间，周泰稟报说朱九来了。

说曹操，曹操到，周新朝众幕僚淡淡一笑，便命人更衣，到前面与朱九相见。

来到客厅，便见朱九穿一身明黄色的飞鱼服，带着无翅乌纱帽，腰上没有挎绣春刀，大刀金马地坐在那里。

看到周新进来，朱九起身抱拳。

“千户请坐，”周新点点头，与他东西昭穆而坐道：“不知千户接到旨意了么？”

“正为这事儿来的。”朱九其实八九天之前，就知道这事儿了，但指挥使大人和汉王殿下，帮浙江千户所争取了几天时间。

朱九虽然被委为钦差，但他也是锦衣卫，自然要给许千户行个方便，让他赶紧把屁股擦干净。许千户起先还不情愿，被他一顿连吓唬带收拾，才乖乖放人……待他感觉能罩得住了，才把朝廷的信使放到杭州来。

既然信使到了，朱九就不能怠慢了，赶紧过来与周新相见，碰个面奉读一下圣旨，商量一下怎么办案。

待读完了圣旨，两人便有了正副问案官的身份，周新这次便坐在了正位上，问朱九道：“九爷对这个案子什么看法。”

“臬台是正官，咱不过是个敲边鼓的。”朱九道：“当然以臬台为主。”

“查的毕竟是锦衣卫，九爷是锦衣卫的老人了，有些想法可以提前说说。”周新语气客气道：“我会尽力照顾到的。”

第二百二十八章开堂

朱九爷今天过来与周新碰面，商量查案是幌子，摸摸底才是目的。见周新并无得势不饶人的架势，他心下稍松道：“既然大人如此通情达理，那咱就有啥说啥了。”

“正当如此。”周新颌首道。

“本官到杭州，也有些时日了，眼见耳闻，也知道许千户他们做得有些过火。许应先这家伙，初来乍到、立功心切，手段粗暴了点，应该好好责罚。”朱九道：“但要说他强抢民财、欺男霸女，无恶不作，那是不可能的。杭州虽然不是畿内，但离京城也就六百里，他办得又是钦案，皇上以下，多少双眼睛盯着呢，哪敢胡作非为？”

“嗯。”周新点点头道：“所以九爷的意思是，许千户只是差事办得狠了点，但并无私心，对么？”

“就是这个道理。”朱九重重点头，大有深意道：“我已经狠狠教训过他了，这里也先以锦衣卫的身份，跟臬台表个态，只要大人把案子往这个方向审，第一我们会把许应先打回去，换个厚道的人来当千户；第二，人敬我一尺，我敬人一丈，这是我们锦衣卫的座右铭，那个天大的案子，我们也会保大人无事。”

“……”周新沉吟片刻道：“既然九爷以锦衣卫的身份说了话，那本官也以浙江按察使的身份跟你说话，请问，撤销浙江千户所，并永不复设的可能有多大？”

“这个么……”朱九眉头紧锁道：“不可能，千户所是奉圣旨设立的，岂能废除？”开什么玩笑，锦衣卫好不容易才插足浙江，怎么可能撤出去？

“那我就明白了。”周新点点头道：“那我们就速战速决，明日请九爷和许千户等人来按察司衙门，我们便开堂问案，许千户有什么委屈，可以当堂说明，咱们尽量弄一个上可以报皇上，下可以安黎庶的结果出来。”

“好。”虽然周新这话等于没说，但至少态度还是很不错的，朱九也没指望一次能把冷面铁寒说服，这次能有个好的基调，就觉着不虚此行了。他又说此案牵涉皇差，不宜公开审理，以及当堂所问也当有所避讳云云，周新都很干脆地答应下来。

见目的都达到了，朱九便干脆利索地起身告辞，返回千户所了。

进了五月，江南开始能感受到夏日的暑热，使人有点喘不过气来，锦衣

卫千户所里一反往常的喧嚣，变得静悄悄的，没有人来回走动。院中一棵大柳树上，已经有蝉鸣声，知了知了的嘶叫声，在安静的院子里显得格外刺耳。

许千户许应先穿着神气的飞鱼服，坐在签押房里发呆。衣袍的扣子却解开大半，小半是因为闷热，大半是因为心里的忐忑烦闷。他不是靖难功臣，根本没上过战场，入锦衣卫也不过十年时间，之所以爬的这么快，一是因为他是锦衣卫指挥使纪纲的同乡，二是他数年如一日地拍马屁。这次能来浙江，也是因为他知道指挥使大人需要什么，咬牙出了五十万两银子一年的高价，才抢过一千老人，从个百户一跃成为千户，而且是浙江千户所的千户。

一年五十万两，十年就是五百万两！要是到时候交不出钱，指挥使大人肯定会废掉他。背着沉甸甸的债务来到杭州，许千户开始疯狂地敛财，他手下那群牛鬼蛇神，自然也趁机横行不法、欺男霸女……这些许千户都知道，但他并不在意，他跟在纪纲身边久了，伤天害理的事儿做得多了去了，这才哪到哪？

在亲眼目睹指挥使大人，于皇宫中将靖难功臣阳武侯爷用金瓜开瓢后，他就相信这世上天王老子第一，指挥使大人第二，余子皆鹬卵也！

果然，在他将一名管闲事的官员鞭成重伤后，浙省的官场便全都成了哑巴，甚至还有人为了保全身家性命，备珠玑，献财帛，叫他又发了一笔大财。但唯有那个按察使周新，一直存心跟他过不去，先是护着他们要抓的人，又暗中搜集证据，委托胡钦差狠狠告了他的御状。

听说皇上很生气，竟然让周新来审理此案，许千户才有点怕了，但好在还令朱九爷同审，说明皇上还是护着锦衣卫的，这又让他放心。虽然自己和朱九爷不到一壶，但事关锦衣卫的体面，相信他会拎得清的。

这不，朱九爷就去找周新谈判去了，别看姓周的这会儿闹得欢，但相信只要把朝廷正在密查他的事情一揭开，他自己就会掂量着办的……现在连苦主都表示不追究了，试问世上有谁会这么傻，一定要跟锦衣卫过不去，然后把自己全家都搭上？

当然，想是一会儿事儿，事到临头该紧张还紧张，他从没像现在这样，感觉分分秒秒都那么难熬，坐立不安等到现在，才听一声报，九爷回来了。

许千户一下从椅子上弹起来，一边扣纽扣，一边往外迎，见了朱九爷看到亲爹似的，连声问道：“九爷，九爷，怎么样？”

朱九看到他衣衫不整，纽扣都扣错了，不禁厌恶地蹙蹙眉，沉声道：“你好生准备一下，明天过堂。”

“周臬台怎么说？”许千户可怜巴巴问道：“能通融则个么？”

“早知今日，何必当初。”朱九瞥他一眼道：“这种事情能一锤定音么？明天过去看看，见机行事就是。反正他已经答应，不公开过堂，这样不到最后上报，总有转圜的余地。”

听起来似乎比较乐观，但又虚得很，许千户心里的忐忑是一点没少，吃饭时又和朱九商量了几句明日过堂的事宜，回头又跟杜百户合计了一下，才怀着满心的惴惴上床睡了。

又是一宿没合眼，第二天天亮爬起来，叫亲兵梳洗一番，看着镜子里那张憔悴的脸，他不禁暗叹一声，真是太禁不住事儿了。再一看衣架上那身黄色的飞鱼服，上面如龙似蟒的飞鱼张牙舞爪，又给了他莫大的勇气，闷哼一声道：“伺候老爷穿戴起来，咱不能坠了锦衣卫的威风！”

便穿上飞鱼服，头戴无翅乌纱帽，脚踏黑皮靴，昂首出了房门，屋外，五十名身穿红色飞鱼服的锦衣卫早已在杜百户的率领下列队等候，一个个面色如铁，望着他们的千户！

许千户目光缓缓扫过众人，翻身骑上亲兵牵来的高头大马，喝道：“出发！”

“喏！”众手下齐应一声，跟着千户大人出了内院。前院里，朱九早就等在那里，看着他这虚张声势的架势，心中冷笑一声‘色厉内荏’，便也翻身上马，在二十名同样身穿红色飞鱼服的锦衣卫簇拥下，与他汇成一队，浩浩荡荡出了卢园。

这近百名耀武扬威的锦衣卫行在杭州城的大街上，老百姓赶忙纷纷避让，闪到路边驻足观看，待其气势汹汹走过了，才小声议论起来：

“这又要去抓谁？这么大阵势？”

“官儿肯定不小……”

“正说反了，我听我在臬司衙门的表哥的三姐夫说，周臬台今天要在臬司衙门，审问锦衣卫……”

“真的假的，这架势哪像是受审？兴师问罪还差不多。”

“不懂了吧，这就跟俺们帮派谈判，甭管怎样，都得带齐人马一样，输人不能输阵啊！”还是一个混帮派的汉子，一语道破天机。

不管怎样，都无法浇灭老百姓看好戏的热情，于是人群开始往臬司衙门

汇集，然而扫兴的是，臬司衙门栅门紧闭，将百姓远远拦在衙前大坪外，显然是要关门审问。

隔着栅栏，老百姓眺望衙门里深深的院落，不知里头是个什么情形……

朱九和许应先在锦衣卫的簇拥下，进了臬司大门，周新亲自率众迎接出来，与朱九携手进入大堂，对许千户也很客气，又令官差们将随从人员引到花厅休息。谁知热脸贴了冷屁股，那些随从亲军并不理会，只簇拥在两位千户的周围，不肯离开半步。

周新无奈，只好挥手令官差们退下，任锦衣卫自便。

只是这样一来就搞笑了，二堂升堂时，站班的除了三班衙役，还有几十名身穿飞鱼服、腰挎绣春刀的锦衣卫。衙役站班本就是为了振堂威的，可在天子亲军的威慑下，哪还有半点威风可言？

周新先和朱九拜读了圣旨，然后坐在大案后，朱九则在一旁设案就坐，许千户立在堂下，脸上写着满不在乎，又隐隐含着忐忑之色。

周新的视线缓缓扫过堂下，只见二堂内外，几十名锦衣卫对自己虎视眈眈，不禁微微蛋疼，不轻不重地拍一下惊堂木，沉声道：“那就升堂吧！”

‘威武……’皂隶们的堂呼声，都透着心虚，惹得锦衣卫愈发趾高气扬。

“奉旨，查问锦衣卫浙江千户所草菅人命、掠夺民财一案。”好在周新这张脸不怒自威，这个人声名赫赫，他坐在那，就是威严，当他那略带沙哑的声音开腔后，所有人都不禁肃然。

第二百二十九章调虎离山

“堂下可是许千户？”周新的语气倒还算客气。

“正是某家。”许千户不待他发问，便自顾自道：“咱奉了皇命来杭州，几个月来兢兢业业，不敢有半点懈怠。头一回挑这么重的担子，哪里做得过火了点是有的，但要说草菅人命、欺男霸女、抢占民财，那纯属诬告！”

“许千户莫要着急，本官也只是奉旨问话，你把指控的问题讲清楚了，本官和朱千户自会详文上报。”周新道：“所以咱们还是慢慢来，如若轻率定案，恐怕有碍许千户的官声。”说着对手下道：“给许千户搬把椅子。”

“也罢，大人哪里不明白，只管问来。”许千户一撩官袍下襟，一屁股坐在椅子上，大刺刺道。

“咱们先说头一起案子，有钱塘县民刘凤元之妻柳氏上告，说今年三月十五，锦衣卫以通匪罪名，将她丈夫和两个儿子抓走，并将她家中金银玉器、古董字画共计八万余两抄查一空。过程中，她的女儿儿媳还惨遭强暴，双双自杀身亡。请问这指控是否属实？”周新沉声问道。

“当然是污蔑了！”许千户大摇其头道：“锦衣卫抓人，是因为她家男人有通匪嫌疑，抄家是为了搜查证据，至于金银玉器、古董字画，那是根本没见过的，更别说她家女人了，光天化日，怎么可能强奸呢……大人可以让她家人来认人，看看哪个锦衣卫管不住自己的裤腰带，只要找出来，老子阉了他！”

“原告确实没来。”周新缓缓道。

“我说吧，诬告，纯属诬告，臬台大人，诬蔑朝廷命官，该当何罪？”许千户蹬鼻子上脸道。

周新皱了皱眉头，朱九忙训斥道：“大人没问，你就闭嘴！”许千户这才讪讪住口。

周新也不以为意，继续问道：“请问许千户，仅是有嫌疑，就可以抄家搜查么？”

“当然，不然如何寻找证据？”许千户一脸理所当然道。

“原来如此。”周新点点头，打住话头，换一份控状继续发问，结果还是一样，许千户仗着把犯了事儿的人藏在千户所，又威胁苦主不得出来指证，对指控一概矢口否认。周新也不跟他计较，对方否认了这份儿，就问下一

份，好像真是例行公事似的。

只是以前接到的控状实在太多，周新问得又细，一上午连一半都没问完，听得朱九爷昏昏欲睡，一千锦衣卫也都直打盹。

就在朱九爷盘算着，是不是该暂停吃午饭时，衙门外头突然响起一阵喧嚣声，还有锦衣卫警哨的声音，朱九爷一下子清醒过来，双目一凛，望着外头。一千锦衣卫也清醒过来，马上有人飞奔出去查看。

周新面上现出一丝忐忑，但旋即又镇定下来，不再和许应先磨磨唧唧，只紧抿着嘴唇，望着大堂外面。

不一会儿，外头的声音越来越吵，似乎有人想往里进，却被按察司的官差拦住了。

朱九爷霍然起身，却听周新吩咐一声：“放他们进来。”他这才重新坐下，脸上挂满了寒霜。

堂下，许千户也意识到了变故，紧张地起身望着外头，只见自己留在千户所看家的杜百户，气急败坏地进来，也不行礼，径直朝许千户大叫道：“千户大人，咱们中计了！”说着一指周新，双目喷火道：“这厮调虎离山，趁着大人和兄弟们在这里受审，派按察司的兵，抄了咱们千户所！”

“什么！”许千户惊呆了，朱九爷也惊呆了，锦衣卫横行几十年，还从没遭过此等奇耻大辱呢！

众锦衣卫登时鼓噪起来，朱九抬手压住众人，转身怒视着周新：“周臬台，你这是干什么？”

“方才许千户也说了，既然有嫌疑，当然要搜查了，不然如何寻找证据。”周新原话奉还道。

“你！”许千户见自己原来是被愚弄了，不由血贯双瞳，戟指着周新怒火冲天道：“呸，大胆狂徒，竟敢太岁头上动土，你就不怕死无葬身之地么！”

“哈哈哈哈！”只见周新手捋长髯，放声大笑起来，笑完了，他把一副冷面往下一沉，双目如剑，字句铿锵地大声道：“想我周新，执法如山二十多年，触犯的权贵不知几番，从来没想过‘怕死’二字！”说着重重一拍惊堂木，冲着许应先厉声喝道：“你身为皇帝钦差，非但不知替天行道，反倒假公济私、强索民财、霸占良女、滥用刑罚、残害百姓、弄得家家怨恨，人人喊打，犹自不知收敛，如今皇天震怒，下旨严查，你还敢咆哮公堂，威胁钦差，不怕死无葬身之地么！”

双方到了这个地步，彻底撕破脸皮，许应先也不管三七二十一了，迎着周新吼道：“你血口喷人，说我残害百姓，有何证据？”

周新指着公案上那厚厚的状纸，冷哼道：“这一张张状纸就是凭证，至于证据么，就在你家卢园中！”

许应先倒抽一口冷气，他今日为了壮声色，特意带走了大部分手下，只留一名百户，带着十几名锦衣卫，和一干虾兵蟹将留守。谁能料到周新会来这一手？竟然敢直捣他的老巢！

想到自己藏在千户所里的那些不义之财、不法之徒，许应先就浑身如筛糠一般，继而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恼羞成怒地向周新大步走过去，他竟要掀了臬台大案，干翻这鸟臬台！

这一下轮到周新怒发冲冠了，他再度重重一拍惊堂木，“许应先，你可知道这是什么所在？！”

“不过是小小的臬司衙门。”许应先冷哼一声道：“不要说你个破按察司衙门，就是京城的刑部大堂、都察院内，许某也照样通行无阻！”虽然是这么回答，但许千户也不禁心中一悸，他意识到今日事不是你死、就是我亡，索性一咬牙，对左右大喝一声道：“周新，本千户早已侦知你勾结建文，有意反叛朝廷，特来缉拿于你，孩儿们！”

他这一呼唤，大堂内外的几十名锦衣卫亲军齐声应道：“有！”几十名锦衣卫都是练家子，齐齐用丹田吼出这一声，虽才几十人，却如千百人，声震屋宇，房梁上都扑扑簌簌落下灰尘来。

许应先得意地冷笑一声，遂喝令道：“将叛臣周新拿下！”

“喏！”堂上的二十余名锦衣卫，便抽出绣春刀，就向周新扑来。

“保护大人！”一声断喝，周泰率领一班按察司捕快，手持钢刀利刃从屏风后冲出来，将周新团团护住！

一场火并眼看就要爆发，周新目眦欲裂，重重拍案，厉声喝道：“大胆！你们敢冲击臬台衙门、侵犯皇命钦差，是要造反么！”

那些锦衣卫才想起，对方可是皇上钦命的查案钦差啊！气势不由一滞。

而涌入大堂的按察司官差越来越多，就连房梁上也现出手持强弩的弓手，显然周新早就防备他们这一手了。

眼见今日讨不着便宜，众锦衣卫也没了凶焰，只是仍然大喊大叫、虚张

声势而已。

“都住口！”朱九爷暴喝一声，压住满堂嘈杂之声，然后冷冷盯着周新道：“周臬台，你太不地道了吧！昨天说得好好的，今天就翻脸不认人！”

“我昨天答应你什么了？”周新冷哼一声道：“九爷是皇上委任的钦差，当以秉公查案为要，不要一心总想着锦衣卫的体面！”

被他一语说中要害，朱九爷也有些恼羞成怒道：“我也是为你好，你没有旨意就敢搜查锦衣卫的驻地，如此冒犯天子亲军，你不怕我家指挥使震怒！”

“我若什么也搜不出来，自然会向皇上请罪，”周新又哼一声：“但要是能搜出证据来，纪指挥使也说不出别的！”

“你当然要向皇上请罪了！你个时日无多的叛贼！”许应先走到朱九身边，朝周新狞笑道：“看来你已经知道，锦衣卫已查明你勾结建文余党了，想先下手为强，杀人灭口吧！”

“狂犬吠日，其心可诛！”听他信口颠倒黑白，周新气炸了肺，拿起一根火签往地下一掷，喝道：“把这祸国殃民的狂徒给我拿下！”

按察司的捕快，是当初周新训练来抓捕建文用的，武功身手还在锦衣卫之上，而且绝对的服从，闻令扑上前，和锦衣卫扭打在一处！

这里是按察司衙门，天时地利人和都在周新这边，他的手下又多，不一会儿便占据了上风。这时候，只听呼的一声，高高的房梁上跳下一人，正落在许千户头上，把他狠狠砸到地下！

原来是埋伏在房顶的周勇，见许千户在正下方，看准时机从天而降，虽然房梁将近三丈高，但有许应先垫背，他一点没伤着。只是苦了被当成肉垫的许千户，直接被砸晕过去。

“统统不许动，”周勇翻手将匕首架在许千户脖子上，朝众锦衣卫大喝道：“不然我宰了他！”

谁也没料到，这么高的房顶上，也能跳下人来。事发太突然，以至于连朱九都才反应过来，只能目送着他挟持许千户，一步步退到捕快之中。

第二百三十章搜查

这时候许千户转醒过来，见自己落在按察司的手中，慌忙大声道：“周臬台，你不能拿我！”

“为何不能拿你？”周新冷声道。

“因为我有这个……”许千户说着从怀里，猛然掏出一道黄缎子，大声道：“我有圣谕在身！各省官员，不经皇上御批不得干涉于我！自然更不能缉拿惩处了！”

周新不禁一愣，许应先这手确实出乎意料，他没想到这货还藏着这么个杀手锏，但剑已出鞘，岂能无功而返，而且这时候放了许应先，无异于纵虎归山！想到这，周新长声大笑道：“说得好，我这也有一道圣谕！”说着也从怀中摸出一道黄缎子，高声道：“本官奉旨查问浙江千户所，你身为千户，自然首当其冲！”

“仅是查问而已，并未允许你缉捕于我！”许千户抗声道。

“荒谬！圣谕本是保你秉公行事，绝不保你行凶作恶，本司既然奉旨查问，一旦发现你有罪，自然要替皇上把你看管起来！”说着高喝一声道：“左右，将许应先带下去软禁起来。本官这就上书夺去他的特恩，再下大牢！”

“喏！”捕快们眼看着锦衣卫在杭州横行数月，早就憋了一肚子火，这会儿终于能把他拿下，全都斗志昂扬地高声应下。

众锦衣卫想上前救人，却被朱九爷拦下，朱九是沙场上下来的，看到这些捕快就知道不是寻常货色，而是不亚于他亲兵的精锐，而且此时士气高昂，箭在弦上，锦衣卫硬要夺人的话，难免踢到铁板。

眼见许千户被推搡下去，朱九也不能输了阵仗，面色铁青地怒视着周新道：“周臬台好大的威势！要不要连我一起拿下！”

“朱千户说笑了。”既已撕破面皮，周新也不再跟他虚与委蛇，冷言冷面道：“您是查案钦差，我拿你作甚？！”

“哼，”朱九怒哼一声道：“今日着了你的道，日后必有厚报！”说着运气重重一捶，竟将那结实的桌案喀嚓一声，一劈两半！这手铁砂掌，把堂上人都惊呆了。

朱九接过披风，狠狠盯周新一眼，喝道：“回千户所！”便要转身率众离去。

“且慢！”却被周新叫住。

朱九以为自己把他唬住了，回头冷冷盯着周新，等他的下文。

“九爷随便去哪，但在本官没有对千户所进行清查前，”谁知周新却缓缓道：“不能回千户所。”

“你，好！好！真好！”朱九一张黑脸被气成白脸，又转成红脸道：“好一个周新，我看你是离死不远了！我们走！”

看着锦衣卫撤走，堂上一众官差军丁，齐齐松了口气，许多人竟一屁股坐在地上，大明朝开国四十六年，这还是头一次有衙门，敢跟锦衣卫剑拔弩张呢！

虽然一阵阵后怕，但众人还是感到很自豪，这辈子都有的吹了……

周臬台查封千户所、羁押许千户的消息，立即轰动了全城。饱受蹂躏的杭州百姓，以为自己终于盼到了天亮，欢呼雀跃、奔走相告之余，对为民做主的周臬台，自然感激不尽。他们敲锣打鼓、抬着‘解民倒悬’、‘青天明镜’的匾额，来到臬司衙门前，请求见周新一面，以表达感激之情。

但按察司只出来一名副使，替周新向百姓讲话道：‘为民请命、惩治不法、乃按察司义不容辞之职，众位的盛情臬台大人领了，但大人已经到千户所去清查罪证，不能出来与诸位相见，请诸位回家去吧。安居乐业，少生事端，就是对臬台大人最好的回报了。’百姓这才依依不舍地散去。

周新自然不会说谎，他此刻就在卢园中，将一干番子白役，悉数关进牢房，命人仔细盘问。同时亲自盯着重头戏——抄查赃物。他特意从布政司衙门借来了十几名计吏，命差人把各处库房中的金银珠宝、玉石锦缎都搬出来，在院子里清点记录，足足清点了一天半！

真是不查不知道，一查吓一跳，各种金银玉帛、金票地契，能估算价值的，就高达六百万两，还有那些无法估值的古董字画、玉器明珠……这才不到三个月，就搜刮到如此恐怖的数字，要是任其肆虐下去，还不把杭州城的地皮刮净了！

抄查清单之外，那些番子白役的口供也出来了……他们本就是些地痞流氓破落户，三木之下，甚至不用打、一吓唬，就全都竹筒倒豆子，招认了一桩桩横行不法之事，与那些控状对照起来，无需许应先的口供，便已经可以给他定罪了！

按照番子的口供，官差们还从后院荷花池中，起出了十几具尸首，有的

还是几天前才沉下去的，面目清晰可辨。经过仵作验尸，每一具尸身生前，都遭到非人的酷刑，这也是他们的死因。

两天的清查下来，罪证堆积如山，周新愤怒之余，也不由松了口气，铁证如山，不容置辩，总算对皇上有个交代了！

但周新还想取得许应先的口供，将案子板上钉钉。然而任凭他将如山铁证摆在面前，许应先都如扎嘴葫芦，不发一言。许应先是锦衣卫的高官，又有圣旨护身，在没有旨意之前，周新也不敢对他用刑，双方僵了一天，还是毫无进展。

这时候身边人提醒他，朱九离开后，一直没有动静，怕是在密谋什么，为免夜长梦多，不能再拖了。周新才一下猛醒，自己确实有些大意了，当今之计，时间是关键，而不是力求完美，他赶忙连夜将案情写成奏章，动用钦差关防，八百里加急送往京城，然后便焦急地等待回复。

三天后的一个午后，周新正在处理返还锦衣卫搜刮的民财，周泰来报，京城八百里加急到！

“哦？”周新的眉头拧成个川字，自己奏报才送出去三天，怎么可能这么快就有回复？压下心头的惊异，他赶忙到前面接信，竟然是圣旨。赶忙又设香案、接旨意，一番忙活，才看到上头的内容。

很简短，只有一行字‘着周新解许应先进京。’下面没有落款、没有时间，但周新一眼就认出，这是永乐皇帝御笔无误，连忙口称遵旨，将旨意小心收好。又状若不经意地问信使，是何时启程的，路上天气可好云云。

那信使不疑有他，便如实告知，说是两天前出发，路上因为下大雨，耽搁半日云云。周新听完，说声辛苦，便让周泰带他下去吃饭歇息。

待那信使一走，周新一下瘫坐在椅上……这信使是两天前出发的，而他派出的信使，两天前还在路上呢！所以这道旨意，绝不是因自己的奏报而来，那么只有一种可能——朱九恶人先告状！

“怎么能犯这种低级失误……”周新扼腕不已，他要是不强求许应先的口供，就可以早一天，赶在这道旨意发出前，把奏报送到京城！情况肯定会好很多！

但事已至此，不管什么局面，都只能去面对了。周新打起精神，默想一遍自己手里的证据，他感觉参倒许应先不成问题，谁也没法替他说情！

唯一担心的，是朱九之前的威胁——诬陷自己勾结建文，如果皇上相信了，那可就坏事儿了！

如果自己彻底是清白的，周新也没什么好担心的，毕竟皇上是明君，不可能听信一面之词，就草菅一省臬台。可他偏偏有不能为君王道哉的事情——当时他得知唐云要调动舰队，将郑家人歼灭于海上时，是他让周泰星夜赶回杭州，从臬司大牢里，放出了专门造假的宗师圣手张，命其伪造唐云的调令，把浙江水师调离了钱塘口，使郑家的船队逃出生天。

等唐云发现中计后，却没有声张，而是依然向皇上禀报任务完成。这本就在周新的意料之中……永乐皇帝治军严厉，堂堂浙江水师，被人一张伪造的手令，便调得团团转，这要是打起仗来，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一旦上报，唐云这个浙江都指挥使就干到头了，所以虽然憋了一肚子火，唐伯爷想清楚利害，还是会忍下去。何况茫茫海上，无处查证，郑家人又一去不返，何不就当他们已经死了，将此事一了百了呢？

唐云的反应不出所料，果然没有声张，这也是周新敢这么干的原因所在。可是他干了二十多年的法司，最知道‘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的道理，如果有心人怀疑起唐云来，还是可以从浙江水师那头，问出事情真相的！

只是当时那种情况下，郑家数千口命悬一线，他周新虽然号称冷面铁寒，可一颗心仍是肉长的，束发受教半辈子，岂能坐视不理？所以根本别无选择……

‘会不会是朱九已经知道了真相！’周新一摸额头，满是汗水，不禁喟叹一声，想不到自己也有做贼心虚的一天。

其实做了就做了，本来没什么好后悔的，就算搭上自己这条命又何妨？可现在这节骨眼上，要是被对方用这件事翻盘，前功尽弃不说，恐怕再也没有能治得了锦衣卫的了……

第二百三十一章完婚

圣命大如天，要周新立即进京，他就片刻也不能耽搁。

当天下午，周新跟二位副使交接了差事，重点还是退还百姓被搜刮的财产事宜，他对二位副使道：“从许应先房里搜出来的抄家清单，应该是准确的，可以凭此退还百姓财产。这件事，我走后你们可以继续进行，不能停下。”

“不知大人为何如此着急？”一位副使问道：“不如等此案盖棺定论，再行退还，岂不妥帖？”

“就怕到时情况有变……”周新蹙眉道：“这些钱财本就是百姓的，官府已经留了底，又有布政司和按察司的签押，足以证明锦衣卫的罪行了。为免夜长梦多，还是早点还给百姓吧。”

“难道此事还有变化？”两位副使惊道。

“按说是没有，”周新幽幽一叹道：“但是谁知道此次京城之行，会有什么变数？”

“唉……”两位副使齐齐叹气，那天许应先和朱九在大堂上的话，他们可都听到了。再说到了按察副使这样的位子上，很多事情也瞒不过他们。他们知道建文帝没死，朝廷在全力暗中缉捕，去岁浦江之围，就是要抓建文帝的。结果调动全浙的兵马，围了浦江几个月，还是让建文给跑掉了。

皇上自然无比震怒，继而对浙省官员产生了极度怀疑，这才有了锦衣卫浙江千户所的设立。他们还听说，锦衣卫正在秘密调查周梹台与建文余党的关系，如果在这上面被他们咬一口，周梹台真要凶多吉少。对于周新冒着极大的危险为民请命，他们都是极佩服的。二位副使虽然没有周新的勇气，但也是圣人门徒，知道‘孔曰成仁、孟曰取义’的教诲，齐齐朝周新行礼道：“大人放心上路，杭州的事情交给我们了。”

“有劳了。”周新抱拳还礼，又吩咐了一番，直到掌灯时分，才转回后衙。

走入后衙，周新抬头望一眼初夏的夜空，上弦月若有若无地浮在南边的院墙上，草丛中、墙根下的各种小虫无忧无虑地鸣叫着，正屋里亮着灯，一家人都在等他回来。

周新进了正屋，在婢女的服侍下，卸去官服、官帽，换了一件居家所穿的葛布道袍，在正位上坐定，和夫人一起，接受两儿一女的请安，然后全家

人入座用晚饭。

晚饭是周夫人亲自下厨，她是广州城一位举人的女儿，从小墨香熏染、知书达理，与周新结交二十多年，相濡以沫、从未红过脸。周新为官公务繁忙，一应家务很少过问，全凭夫人操持。

饭桌上，周新望着老妻儿女，心有千言万语，却不知从何说起，只能闷在心里。周夫人见丈夫心事重重，饭后儿女回屋，她为周新沏上一杯参茶，轻声道：“老爷，看你神色恍惚，莫非这次进京，有什么不妥？”

“能有什么不妥？”周新摇摇头道：“许是这阵子太累，精力有些不济。”

“不对，肯定有事。”知夫莫若妻，周夫人摇头道：“今天周泰来跟我拜别，说要去南面几年，他是你最得手的手下，如今正是用人之际，你却遣散他，这分明是……”周夫人的脸上，浮现出浓重的担忧道：“在做最坏的打算……”

“……”周新微微吃惊于妻子的敏锐，又想到今日一别，还不知能不能再相见，而且还有可能牵累到家人，他心底涌起浓重的歉疚，“周泰的事情你别瞎猜，不过我这次进京，确实有些凶险。京城是锦衣卫的老巢，到了那里主客易位，谁知道会发生什么。”说着抬头望着妻子，眼圈微红道：“我已经做好最坏的打算，什么情况都可以坦然面对。只是一想到可能会连累到你们，我就心如刀割……”

周夫人闻言面色苍白道：“浙江这么多官，谁都知道锦衣卫惹不起，为什么就你非要惹他们？”

“我自知身处嫌疑之地，若有万一的可能，我也不会惹他们。”面对妻子，周新也没什么好隐瞒的了，叹息道：“可是几个月来，眼看着百姓惨遭蹂躏、杭州成了人间地狱，我身为一省臬台，责无旁贷，岂能坐视不理？”

“你也可以回避的。”周夫人幽幽道。

“几十万百姓身处水深火热，总得有个官为他们说话，为他们做主！”周新握住妻子的手，低声道：“别人都聪明，就我一个不知死活的蠢人……”

周夫人的泪水刷地淌下来，紧紧握住丈夫的手，摇头哽咽道：“你不是蠢，你比谁都明白，只不过你不欺心……”

“如果我回不来，周勇他们会护送你们南下，周泰是去打前站了……”周新低声道：“我食君之禄，为朝廷尽忠是本分，但你们没有这个义务，陪我一起遭殃。”

“你若有事，我岂能独活？”周夫人流着泪摇头道。

“说什么傻话？”周新沉声道：“你若也死了，儿女谁抚养？家里的老母谁赡养？这副担子，你得挑起来！”

“……”周夫人已经哭成了泪人：“老爷，真至于此么？”

“当然不至于，我只是说万一，”周新强笑道：“不出意外的话，我一个月内就回来了，好了放心吧，天不早了，赶紧睡吧，明天还要赶路呢。”

“嗯……”周夫人点点头，吹熄了灯，但这一夜，夫妻俩注定辗转难眠……

彻夜难眠的还有王贤，数日前，他拜会宗师、登门感谢，却得知一个惊人的消息，徐提学告诉他，兵部已经行文他这里，要调他进京，充任太孙的幼军。

王贤当时就惊呆了，怎么听怎么像是小桂子的节奏，不会是要阉了我吧？

“唉，我能体会你的心情，刚考上秀才就要去当兵，换了谁都受不了。”徐提学叹口气，安慰他道：“但你大可放心，据我所知，太孙的幼军并非正规军，也就是说，你不必入军籍，我会为你保留学籍，将来还可以回来考举人。考中了举人，就是官身，自然不用担心入军籍了。”

“多谢宗师厚爱。”王贤忙谢道。

“再说，这次多亏了太孙点名要你，你才能摆脱锦衣卫的威胁，做人要感恩，你要好生侍奉太孙。”徐提学说着笑道：“说不定，将来我还要靠你照应呢。”

“宗师说笑了……”听徐提学说‘侍奉太孙’，王贤脑海中浮现出，王振王公公的样子，好像王振也是秀才出身哩……日啊，我宁死不当死太监啊！

“不是说笑，”徐提学正色道：“太孙也是储君，这是你的机缘，要好生珍惜。”

“是……”王贤魂不守舍地离开提学府，第一件事就是找人打听，这幼军到底什么东东，可惜满杭州城都没个明白人，只是知道去岁，也从杭州选过十二到十七岁，身强力壮家世清白的少年，到京城充幼军。听说要求身强力壮，王贤心下稍宽，好像选太监不需要这一条，但终究是心中忐忑，唯恐此番进京青春小鸟一去不回了……

回家跟爹娘一说，王大娘也惊呆了，“儿啊，咱可不能去，当太监大富大贵那也是死太监，那可不行！”

“瞎说。”王兴业晒道：“老子打听过了，兵部从全国各地给太孙征集的幼军，没有一万也有八千，皇宫里都没那么多太监，伺候一个太孙，用的了这么多人？”

“说的也有道理……”王大娘喃喃道：“可要是万一呢？”

“万一也不要紧，还有王贵呢……”王老爹不负责任道，王贤差点没从椅子上掉下来，靠，我是不是你亲生的？

“不行！”王大娘还是很担心，想来想去，拍板道：“小二，你和清儿这两天就圆房吧！”

‘咳咳咳……’王贤咳嗽连连，心里这个郁闷啊，我这摊上俩什么样的爹娘？

“还不好意思了。”老娘晒笑道：“你俩现在跟两口子有啥区别？”

王贤老脸通红道：“娘，我们是清白的……”

“行了！”老娘霸气地一挥手道：“清儿是咱家的养媳，按照风俗，也不用再办婚礼，回头我看个日子，给你俩布置下新房，请亲朋好友吃顿酒，就可以了。”

“嗯，请客吃酒是必须的。”王兴业点头道：“我还以为你连这也要省了呢。”

“省了啥也不能省这个。”老娘一翻白眼道：“不然上哪收礼去！”

“……”王贤彻底无语，节操，二老的节操去哪了？

但在这个年代，婚姻大事上，王贤和林清儿根本没有发言权，只能任由爹娘摆布。老娘雷厉风行的本色不变，回头就请大师看了日子，发现六天后就是黄道吉日，于是定下了结婚的日子，四月三十！

这么仓促就完婚，王贤总觉着对不起林清儿，倒是林姐姐很看得开，天下养媳都是这样，六礼齐备反而让人笑话。何况她心理上早就把自己当成王家的媳妇，仪式不仪式的，真没那么重要……

至少她是这样宽慰王贤的。

第二百三十二章闹洞房

虽然时间仓促，婚礼从简，但宾客绝对不少。富阳县的官绅、杭州城的秀才、王家村的亲族，还有王兴业在府衙的一干同僚，前来参加婚礼的足足三百多人，大摆了三十桌宴席。王家都不够地方，还得借街坊的宅子才摆的开。

让人意外的是，周臬台和徐提学竟然也拨冗莅临，着实给婚礼增光不少。不过二位高官也知道自己在影响气氛，观新人拜了天地，吃了敬酒便告辞离开，以便宾客尽欢。

待到天黑，酒足饭饱，年长的宾客便也告辞离开，但年轻一些的，无论秀才、胥吏还是周勇这样的武夫，却都留下来，兴高采烈地进行下一项——闹洞房！这是婚礼上不可缺少的一个环节，甚至可以算是婚礼的高潮。

闹洞房的宾客聚在新房中作弄新人，戏闹异常，多无禁忌，所谓‘闹喜闹喜，越闹越喜’，无论如何折腾，主人不得恼怒，愈闹愈发，喜可加倍。当然也不是一味瞎闹，而是在几位五福妇人的带领下，以撒喜床的方式进行。

只见新郎新娘坐在喜床上，五福妇人们手托个大盘子，盘内铺着红纸，红纸上放着枣、栗子、花生、桂圆等‘好彩头’，一边抓着干果往床上撒，口中还边撒边唱……

王贤他二大娘撒一把桂圆，笑唱道：“床上撒了一把果，夫妇相亲子女多。”

赵县丞他浑家撒了一把枣，笑唱道：“床上撒了一把枣，夫妇和气百年好。”

王贤他六婶子撒了几个梨，笑唱道：“床上撒了几个梨，夫妇互敬心一齐！”

接着众妇人朝房间各处撒些糖果齐唱道：“一把果子撒上天，九天仙女下凡间。俺问仙女哪里去？庆贺贵府结良缘。一把果子撒下地，得见土地笑嘻嘻。俺问土地笑个啥？麒麟送子到府里！”所以这撒床妇人也不是随便谁都能当，得机灵脑子好使，能记住长长的词，甚至还得有随机应变的本事。

闹洞房耐着性子听到这儿，终于忍不住聒噪起来：“换一个，换个来劲的！”

起哄声中，嫂子们便笑着换了词：“一把果子撒洞房，洞房布置真排场！箱子成对柜成双。二人到黑来安睡。一个枕头两个夯！两把果子撒牙床，红

绫锦被铺床上。丝绒枕头成双对，每天晚上卧鸳鸯。花好月圆新婚美，百鸟来朝凤求凰！”

“快快快！”知道好戏要来了，众宾客不管是秀才还是捕快，都急不可耐地催促起来。

“好好好……”嫂子的笑声转浪，又唱道：“三把果子撒上头，新娘头抹了桂花油。这话大伙儿信不信？”

“不信不信！”众人一齐摇头。

“俺说这话你不信，就请新郎去闻闻！”嫂子们笑唱道。

“闻一闻，闻一闻！”众人便一起对新郎起哄道：“你不闻来我们闻！”

“那还是我自己闻！”王贤忙回一句，然后凑到新娘头边深深一嗅，对众人道：“闻一闻来确是真，桂花油抹得香喷喷。头戴绒花颤巍巍，蜜蜂也来采花粉！”

这才刚开始，嫂子们将枣子撒到新娘的盖头上，又唱道：“四把果子撒到脸，新娘子脸似白玉盘。樱桃小口柳叶眉，倾国倾城赛貂蝉！这话大伙儿信不信？！”

“不信不信！”众人一齐浪笑着摇头。

“俺说这话你不信，请新娘扬起脸来大家看！”嫂子们笑唱道。

“看一看，看一看！”众人便对新娘起哄道：“不给看我们自己看！”

一身霞帔，头戴凤冠的林清儿，只好羞羞地将盖头掀起，将那眉目如画的粉面，露给众人一管，自然引得一片亢奋的欢呼。

“五把果子撒到手，新娘子手指赛嫩藕。描花绣朵不求人，能文能武第一流。”嫂子们便继续唱道：“有人说她是拽子，有人说她六指头。到底是个啥样子？请新郎拿起新娘手来瞅瞅！”

“拿起来，瞅一瞅！”众人越来越兴奋地起哄道：“不然我们自己拿起来瞅！”

“我来拿呀我来瞅，我的媳妇谁也不能动！”王贤忙拿起林姐姐的纤纤玉手，装模作样观看一番，又在众人的起哄声中，换了另一只，这才汇报道：“十指纤纤赛玉葱，定有一手好女红！”

“六把果子撒到腰，新娘腰藏只大狸猫。大家都说有了喜，俺说那是棉裤腰，这话大家信不信？”

“不信不信！”词儿是越来越过火，闹洞房的情绪却越来越高。

“这话大家都不信，还请新郎伸手去摸摸！”

“快快伸手摸一摸，不然我们自己摸！”起哄的声音能把房顶掀翻，一些闹房的大姑娘小丫头，脸都涨得红彤彤，心说难道自己结婚时，也要被这般作弄？心下又是紧张又是期待，不由都痴了。

王贤只好当众双臂环过林姐姐的纤腰，对众人道：“嫂子眼睛真叫拙，新娘的纤腰如束素。红蕖照映霜林表，杨柳舞风腰袅袅。”羞得林清儿恨不得钻到地缝里去，心里却喜得跟什么似的。

众人轰然叫好声中，嫂子们继续唱道：“七把果子撒到脚，新娘走路脚歪歪。我想是怨路不平，大家硬说是条半腿。不管是真还是假，新娘起来走几步。”

起哄声中，林清儿只好款款下地，在满地的核桃、桂圆上走两步。然而从送入洞房到这会儿，她早就坐麻了腿，一站起来险些跌倒，王贤赶紧搀扶住，引得众人笑翻了天。

待新娘重新坐下，嫂子们接着唱道：“八把果子撒到脚，新娘子脚有三尺多。大家夸她是脚状元，五湖四海比大脚。俺说这话你不信，不信新郎去约约！”

“约一约啊约一约，不然我们就自己约！”

王贤这个汗啊，这大明朝闹洞房，一点不亚于几百年后啊，当初他折腾人家新郎官儿的，这会儿全都报应回来了。只好弯腰捧起林清儿一只穿着红绣鞋的小脚……话说大明才定鼎不到四十年，蒙元遗风犹存，程朱理学未盛，大户人家的女子，还没有缠足的习惯。然而林清儿一双脚，却天生生得纤细小巧，王贤捧在手里，装模作样一丈量，也就是一扎多一点。然后赶紧放下，用罗裙盖住，对一群瞪大眼的宾客道：“约一约来约得好，小脚只有三寸多。走路好比风摆柳，担挑子好比大骆驼……”引得众人捧腹大笑。

“九把果子撒新人，二位新人真斯文。男的好比杨宗保，女的好比穆桂英。自从今日结秦晋，二人去破天门阵！”气氛热烈到了极点，撒喜床也终于到了尾声，嫂子们齐声高唱道：“几把果子都撒完，客人们还嫌撒得短。不过本来春宵苦就短，新郎已经把兵点，新娘快点将床铺，铺好咱们就把沙场让！”

原来在婚床上，反铺一条花席，新娘要铺床，就得把它翻过来。新娘要是不翻席子，闹房的就不走，逼着新娘子非得当着他们面翻过来。当林清儿终于动手翻席，在一旁的闹房者便趁机问道：“翻过来了没有？”

新娘子自然羞于回答，但闹房者穷追不舍，直到林清儿红着脸道：“翻过来了！”

“新娘子都翻过来了，新郎子还等个啥？”闹房的才怪笑着哄而散。

哄堂大笑声中，宾客走得一千二净，洞房里只剩下一对新人。

洞房花烛夜，长夜燃明灯，两人面面相觑，好一会儿才从闹房的折腾中缓过劲儿来，王贤握住林姐姐的小手，两人相视一笑，甜蜜非常，没有盲婚哑嫁的刺激紧张，却多了几分琴瑟相谐，鸾凤和鸣，此中温情恩爱，自是那些萍水相逢的夫妻无法比拟。

只是熟归熟，两人却都不敢说话，为啥？因为屋外头一溜儿偷听的耳贴墙壁，就等听新人弄出声响来，若得其一言半语，更要大肆宣扬，传得四邻皆知，经久不衰。但一点声音也没有，也是不吉利的，若是洞房花烛夜，被听房的吓到一宿不敢动弹，更会传为笑谈。不过听房还有个规矩，就是不能出声，要是外头人被里头人引出大动静来，就算听房失败，自然要溜之大吉。

过了好一阵儿，墙根下的人们，便听到洞房里传来窸窸窣窣的声音，纷纷相视而笑，心说小两口终于忍不住了，开始脱衣服，好戏要开锣喽！

果然，不一会儿，便听房中新郎官连呼‘快活、甚是快活啊！’、频叫‘爽利、从没这么爽利！’、‘往常自己弄时，感觉要差很多！’，还不时吩咐新娘子往上点、往下点、听得众人窃笑连连，这小两口还真忘情，根本不管外头有人听。

正听得心火上蹿、兴致勃勃之时，突然听新郎官长叹一声道：“人手给挠背，可比用痒痒挠儿舒服太多！”

外头听墙根的人登时石化……竟然是在抓痒、是在抓痒、抓痒……

好不容易收拾起在风中凌乱的心肝，又听了好一会儿，人们这次听到新娘子低声娇呼道：“你轻点，痛、好痛……”

听墙根的人又一下兴奋起来，心说这下总不会错了，里头终于正戏开锣！

第二百三十三章春宵苦短

“你轻点，好痛……”新娘子小声呼痛。

“你忍一下。”便听新郎安慰道：“就快出去了。”

“快点，痛死了……”新娘子小声道：“都出血了。”

“第一次都这样，难免会痛，以后次数多了，就不疼了……”新郎官如释重负道：“呼，终于完事了……”

“呜呜，真疼啊……”新娘子带着哭腔道：“摘个耳环都这么痛，另一个坚决不摘了！”

“谁让你几年不戴耳环，耳朵眼都长住了……”

“你见谁居丧时戴首饰的？”

听墙根的彻底崩溃，洞房花烛夜不行周公大礼，净挠痒痒、摘耳环去了，有这么坑爹的么？！要是再听下去，非得神经了不可……众人无奈，只得纷纷败逃。

王贤推开窗户，望着众人一哄而散，哈哈大笑起来，小样儿，还敢听老子的墙根儿，分分钟搞定你们！

看到这一幕，林清儿羞红了脸，小声埋怨道：“你不是说早就走了么？”怪不得王贤会突然发好心，帮她摘耳环，原来是为了作弄这些人……想到这，她不禁又哧哧笑起来。这个小郎君，简直是坏透了。

王贤关上窗，转身朝林姐姐邪邪地笑道：“娘子，夜已深了，人也散了，我们快歇息吧……”

林清儿登时紧张起来，虽然之前有过亲亲搂搂，但毕竟发乎情、止于礼，没有过界的。现在终于到了动真格的时候，哪有个不害怕的？

看着灯下不胜娇羞的林姐姐，王贤的呼吸粗重起来，像个毛小子一样凑上前，嗅一嗅美人的发香，嗅一嗅美人的体香，便伸出手去解她胸前的鸳鸯扣，谁知扣有些紧、手又有些抖，竟怎么也解不开。

林清儿风情万种地瞥他一眼，侧过身去，自己解开了嫁衣的纽扣，露出里面赛雪欺霜的一段肌肤，在鸳鸯戏水的鲜红肚兜映衬下，令王贤心迷神摇，呼吸愈加急促起来，伸手便将她的一双娇挺玉峰拿住，虽然隔着肚兜，

但那惊心动魄的触感，还是完美地传来。王贤不禁暗赞，这吴大夫开的方子真有效，别的不说，林姐姐的胸部起码大了不少。

林姐姐那酥胸被擒住，娇躯便都酥软了，鼻息烧得脑子发昏，只得羞涩不堪地将螭首埋入他怀中，任其荒唐。王贤只觉怀中玉人火烫烫地紧紧贴过来，所触肌肤粉滑娇嫩，愈觉销魂非常，哪还顾得上别的，与林姐姐忘情交纠缠个不休……

今夜雨疏风骤、沉醉不知归路……两人三更天躺下，一直到了五更才云收雨歇，相拥而眠，教外头听房的王大娘惊叹不已，继而深深鄙视了王老爹一番。

“我多大年纪，他多大年纪？”老爹受不了了，就在墙根下小声辩解道：“能一样么？”

“你十七八的时候，也没见怎么样……”老娘鄙夷地揉一揉酸麻的大腿，起身返回房间。

“臭婆娘，老子前段时间是有病，现在病好了，却要你看看我的真功夫！”老爹气愤地起身相追，他吃了吴大夫配的药，又自我感觉好极了。

“来就来，谁怕谁！”老娘哼一声，挑衅道：“是好汉就放马过来！”

“呔，婆娘看枪！”

一双玉人，良工琢就，两情相悦、男欢女爱，比别个夫妻更胜十分。加之王贤不日就要奉命进京，具体什么情形还不知道，自然没法带家眷一道。二人新婚、正是食髓知味、如胶似漆的时候，却硬要分开，正如婴儿断乳，好生难舍。除了婚后头天给婆婆敬茶，二人便整日在楼上成双捉对、朝暮取乐。真个行坐不离，梦魂作伴。然则苦日难熬，欢时易过，转眼就到了启程的日子。

这一夜，小夫妻彻夜未眠，相拥缠绵，道不尽离愁别绪，林清儿垂泪道：“就带妾身去京城吧，是福是祸，好歹有个分担的。”

“不是说好了么，我去了看看情况，要是必须长住京城，自会把你接去。”王贤搂着妻子光洁的肩头笑道：“而且应该不是坏事儿。我刚打听清楚了，这个幼军，是皇上给太孙设立的亲军，一来宿卫太孙，二来供太孙操演，培养他带兵打仗的本事，跟太监没啥关系。”

“那就好……”林清儿想到那让人恨又让人乐的坏东西，声如蚊鸣道：“害人担心一场。”

“你担心什么，小美人儿？”王贤促狭笑问，林清儿娇羞不依，竟拧住他的乳头，不让他说下去，王贤只好改口道：“看来只有把出门以后的欠账先预支了，娘子才会放人！”

林清儿的娇呼声中，二人又结合在一起，只是这次林清儿不觉欢快，玉面两泪交流，却是实在割舍不得。王贤也心下惨然，把衣袖替她揩拭，不觉自己眼泪也挂下来，两下里怨离惜别、分外恩情，一言难尽。

然而春宵苦短，转眼到了五更时分，前面家里人已经起来准备送他了，小夫妻再不舍也得起床，只得相拥起来，把外间的玉麝叫进来，让她伺候穿衣洗漱。

王贤见玉麝两眼红成兔子，奇怪问道：“你也整宿没睡么？”

玉麝幽怨地看了少爷一眼，一声不吭，心里却郁闷道，你们整晚上神仙打架，我能睡好才怪。

梳洗打扮停当，夫妻下楼来，便见众人早就等在那里，除了老爹老娘银铃王贵外，送行的还有三叔公，以及王金等几个便宜儿子。

话说王金几个关键时刻掉链子，躲到家里不敢上门，结果毫不意外，统统落榜。王贤却有惊无险，不仅稳稳中了秀才，锦衣卫的事情也解决了，还被太孙调到京城去……在乡下人眼里，这就是一步登天了……王金几个的懊悔可想而知。

不光懊悔，他们还被家里人一顿好揍，然后趁着王贤婚礼，由三叔公领着来磕头赔不是，求爷爷告奶奶，表示痛改前非，以后决不再临阵脱逃了。王兴业虽然很不爽这几个小子，但冲着家族的面子，也只好训斥几句，便揭过这一页。

不过要想中秀才，就得等下次了，且靠自己努力了……徐提学马上就离任了，指望下任提学道主动给考题，还不如靠自己考中的希望大。

吃过早饭，王兴业将王贤叫到书房，交给他个上了锁的铜匣子，王贤打开一看，见里头是一摞金银铺的存单，拿起一张一看，见是一千两白银，存在京城万富钱庄。

“一共一万两银子，我分别存在十家钱铺里。”老爹又递给他一个锦囊道：“这里头是取钱的凭证，用的是你的名字，千万收好了。”说着有些肉痛道：“不算咱家在运社的股份，这是你老子一半的身价！”按照明朝法律，子女和父母没分家，就没有私人财产，一切都是父母的。

“我带那么多钱干啥。”王贤摇头道。

“我看你是光想着回房，脑子里不装事情了！”老爹骂道：“你以为京官是咱外官，不管姦好，都有外快捞？我去过京城可是知道的，那班京官都精穷精穷，有在实权衙门的还好，若在清水衙门里头，就那点干巴巴的死俸禄，要是没有家里接济，只能每天咸菜稀饭、稀饭咸菜了！你虽然是太孙的人了，但我想太子都靠边站，太孙那里肯定更没啥花头，你又不是一个人过去，要是不随身带点钱，日子还有法过么？”

王贤一想也是，他这次去京城，虽然不带老婆，但确实不是一个人。吴为吴小胖子自从浦江那次之后，便绝了仕宦之心，一心一意给王贤当起了幕僚，自然要随他进京。帅辉和二黑两个虽然已经是官身，但两人哑巴吃饺子——心里有数，他们一旦离开王贤，便如无本之木、无水之鱼，根本混不下去。便央人跟周梟台说，放他们跟王贤进京。本来这二人就是胡濛硬塞进来的，这点小事儿周新自然一口答应。

三个死党之外，还有闲云和灵霄兄妹，并那九个牛鼻子。闲云和灵霄是不放心王贤的安全，京城可是锦衣卫的老巢啊！便以继续入世修行为由，要跟他一起去北京，并让那些道士们先回山。

谁知道横云子、黑云子几个不答应回山，说我们是奉命保护少爷小姐的，自己回去算怎么回事儿？要么大家一起回去，要么我们跟着去京城……这话一说，傻子都能听出他们的想法。也是，武当山成了大工地，几十万人闹闹哄哄、乱七八糟，换谁也不愿意回去。

闲云本来少主脾气发作，要硬撵他们回去，却被王贤劝住。进京之后，肯定凶险异常，能多一份力量，绝不少一份力量。

这就是十四个人，加上不出意外，王贤还会接家眷过去，轻轻松松二三十口，京城米贵居不易，那开销确实大了去了……

“再说我儿日后往来的都是大官了，出手寒酸了怎么能行？”老爹满脸自豪道：“只管放开了花，不够就写信回来要！老子就是砸锅卖铁，也要支持我儿子光宗耀祖！”

王贤这个汗啊，老爹，您也太瞧得起我了吧？

第二百三十四章上贼船

从书房出来后，老娘又反复嘱咐王贤，到了京城要万事小心，该低头时要低头，见事不好就赶紧回来，别觉着脸上挂不住，天冷了记得加衣服、天热了记得脱衣服，别喝生水，别采野花……看来‘儿行千里母担忧’这句话，真是四海而皆准的名言，竟然在王大娘身上都适用。

“爹娘，你们保重！”王贤给老爹老娘磕了头，爬起来对众人道：“那么各位，我们出发吧！”

“好！”二黑等人高声应道，灵霄更是兴奋得直蹦脚！

“有那么高兴么……”银铃得在家待着，见哥哥和好姐妹都走了，觉着闷得慌，小声嘟囔起来。

“当然啦，要去京城啊，我还没去过京城呢！”灵霄兴高采烈道：“你跟我们一起去吧！”

“我……”银铃颇为意动，但还是无奈地摇了摇头，二嫂尚且得留在家里，她就更没指望了。更何况，于谦的那个什么董妹妹随时会来杭州，她哪敢走开？

“好啦好啦，我会想你的。”灵霄抱着银铃亲一口，咯咯笑道：“我会给你捎礼物回来的！”

两个小丫头在这边依依惜别，那边王贤已经走到大门口，却有些意外地看到一条高大的身影。

“嘿，你个大个子，”王贤笑道：“这几天跑哪去了？”

那人正是那个被王贤捞出来的那个狱友，他的身体恢复能力异常惊人，离开千户所时还站不起来，在王贤家将养了几日，便又活动如常了。

大个子的名声很高，每天都有杭州的百姓来看望他，但他的名声都来自于那次路见不平、拔刀相助——那一次，他一人独战五十名锦衣卫，救下了萍水相逢的一船人，自己却因为伤重束手就擒。杭州人向来崇拜勇士和义士，大个子正是这样的人！

闲云曾试过他的身手，说还在自己之上，但王贤和别的人问他姓甚名谁、家乡在哪，大个子都不作回答。

王贤也不以为意，锦衣卫严刑拷打了那么久，都没撬开他的嘴，显然对

方有什么难言之隐。但他既然有副侠义心肠，直爽脾气，这人就值得交往。王贤便不再追问，任其自在休养。

谁知王贤婚礼之前，大个子不辞而别，弄得王贤怅然若失，此刻见他返回，自然喜出望外。

“我想送你一份结婚礼物。”大个子的话，比闲云还少，缓缓道：“所以去了趟京城。”

“哦……”王贤吃惊道：“这几天你去京城了？”

“嗯。”大个子点点头，从怀里摸出一串念珠道：“在京城遇到危险，拿这个去庆寿寺，便可以过关。但只有一次机会，那老东西的脾气太古怪，说一不二。”

王贤接过那串菩提念珠，心说这么神？点点头道：“大个子，你跟我一起去京城吧。”

“我还有事，必须和你分道扬镳，”大个子摇摇头，洒然笑道：“等你下次结婚，我再来讨杯喜酒吃。”

“去你的！”王贤大翻白眼道。

“哈哈……”大个子朝他点点头，又朝众人一抱拳，道一声“后会有期！”转身大步离去，他虽然用走，却比寻常人跑起来还快，就像道家的缩地成寸。但闲云说，这是一门极高明的轻身功夫。

“时候不早，我也出发了！”王贤招呼一声，众人便背起行囊，浩浩荡荡离开了家门。

行到官船码头，便见那里戒备森严，按察司的官兵甲冑在身、刀箭在手，如临大敌地戒备着，看到王贤一行人过来，全都紧张起来，竟然张弓持弩瞄准他们，大喝道：“站住！再上前一步，格杀勿论！”

王贤心说，锦衣卫的威名还真盛啊，竟然把堂堂一省臬司吓成这样，不过他也不敢托大，万一被误伤了可没处说理去。帅辉忙大声道：“季千户，我们是帅辉啊，我们今天坐官船进京，这里还有兵部的勘合呢。”

兵部勘合可是好东西，只要手里有这玩意儿，一路上吃住行都是公家的。兵部尚书亲自调人，自然要给太孙个顺手人情，让王贤他们享受一把高官待遇了。

“是你啊。”那季千户见是熟人，才让手下放松，道：“你们改天吧，臬台

大人紧急进京，把官船征用了。”

“那不要紧啊，我们大人和臬台熟着呢，又都是去京城，路上还能说话解闷呢。”帅辉笑道。

“这个么……”季千户想一想道：“那你们等一下，我去问问。”

季千户一进去，帅辉回过头，就见众人一脸‘你白痴呀’的表情瞪着他。

“怎么，我说错话了么？”帅辉小声道。

“最起码，你得先弄明白，这么大阵仗到底是为啥吧。”二黑白他一眼道：“万一是一贼船你也上？”

“怎么会呢，臬台大人的船啊……”帅辉巴望着王贤道：“大人不是常教导我们说，跟领导走最安全么。”

“你也得分时候啊。”吴为摇摇头，这家伙关键时刻就犯二，一贯的。

“那我赶紧说去，我们今天不走了，改天吧。”帅辉忙道。

“算了。”王贤摇头道：“话都说出去了，又不敢上船算怎么回事儿。”

不一会儿，那季千户回来，才让人把他们放过来，又仔细检查了每个人的告身、度牒、路引，确认无误才放他们到码头，小声对帅辉嘟囔道：“走陆路，坐民船都能进京，何必非要搭臬台的船？”

“不是为了安全么？”帅辉干笑道，听人家也这样说，他心道看来自己这次真犯二了。

“未必……”那千户摇摇头，不敢再说下去。

帅辉也不再说什么，笑笑与他作别进去。便见几辆栅门大开的囚车停在码头上，这才意识到，原来这船是用来押解犯人的！

不过里头的犯人已经被押解上船。负责押解的周勇，这才得空迎上来，朝王贤深深一揖道：“大人，臬台命属下在此恭候！”

“不必理会我，”王贤笑道：“正事要紧。”

“人犯已经关押妥当，任他插翅难飞。”周勇笑道：“请大人跟我去见臬台吧。”说着命手下，带其余人上船安顿，大家曾是战友，其实根本不用吩咐。

王贤便跟周勇上到官船顶层，这里是周桌台的起居室，周勇通报一声，便请王贤进去，他则在门外把守。

王贤进去后，便见周新已经除下了绯袍，换上家居的葛布道袍，面上带着些许慈祥的表情道：“新婚燕尔就要分别，不好受吧。”

“大人也开始说笑了。”王贤摸摸鼻子，苦笑道：“当差不自在，自在不当差，这有什么办法。”

“不错。”周新点点头道：“坐下说话。”他自个也不坐上首，而是捡了张挨着王贤的椅子坐下，亲手给他斟了杯茶道：“以茶代酒，感谢你。”

“大人客气了。”王贤忙接过来，“锦衣卫也是我的敌人。”两人的话没头没脑，但知情者自然会清楚，他们说的是什么。

“从前的事情不再说，但这次……”周新淡淡道：“你其实已经抽身而出，没必要再趟这趟浑水了。”

“大人真认为他们能放过我？”王贤哂笑一声道：“许千户确实打了保票，可当初朱九也信誓旦旦保证，锦衣卫不会追究。结果怎么样？还不是换个由头就要干掉我？从哪个角度看，朱九爷都比许千户更可信，他说的话尚且不作数，许应先的话，就更不可信了！”

“你说的有些道理。”周新缓缓颌首道：“我听说现在管北镇抚司的朱六性情狭隘、睚眦必报，你几次三番让他感到没面子，怕是不会善罢甘休的。”

“正是这个意思。”王贤轻声道：“京城又是锦衣卫的老巢，要想整我是随时随地的事儿。大人觉着，光靠太孙就能保我无事？”

“恐怕不能。”周新这段时间，光思虑锦衣卫的案子了，哪有工夫理会王贤的事儿，此刻细想之下，也觉着他的处境实在凶险，真叫个羊入虎穴，“太孙虽然深得皇上喜爱，但毕竟年纪还轻，京城又凶险万分，自己尚且还需要人保护……”

“所以我想过，此去京城，缩头也是一刀、伸头也是一刀，要想自保，唯有火中取栗。”王贤沉声道。

“火中取栗？”周新沉吟道：“非智者所为。”

“大人知道飓风么？”王贤问道。

“知道，去岁的大海潮，不就是飓风带来的么。”周新道：“据说当年，蒙古的舰队征日本，却不幸遇到飓风，结果全军覆没。”

“是的，飓风有毁天灭地之能，”王贤点头道：“一旦来袭，淫威肆虐，越往中心风力越猛，就连房屋都能被吹倒，但天之道，物极则必反，飓风也不例外。其正中风眼处却是一片平静，身处其中，甚至感觉不到飓风之威。”

“真有如此神奇？”周新听得一愣一愣，但不管这风眼理论的真伪，他都明白了王贤的意思。“你是说，要让自己成为众人瞩目的焦点，使锦衣卫投鼠忌器，就没法不讲道理地下手了？”

“正是此意。”王贤颌首道：“与其躲避，不如面对，把矛盾闹得尽人皆知，最好连皇上都知道，这样反而更安全些。”

“好一个置之死地而后生。”周新拊掌道：“如果这真是你登船的目的，那你还真来对了。”

“呃……”王贤闻言眉头微皱道：“怎么大人，案情有变？”

第二百三十五章沧海笑

“是。”周新缓缓点头道：“算起来，宣我押许应先进京的旨意，要早于我奏报抵京的时间。”又轻叹一声道：“这意味着什么，就不用说了吧？”

这说明有人恶人先告状，竟然令皇上等不及周新的奏报，就把他召进京！甚至往坏处想……也许在皇上心里，这个案子已经不算什么了！而要许应先同行，竟有保护此人之意……这样想来，皇帝的态度也就了然了。

思虑片刻，王贤轻声道：“大人也是皇上极信任的大臣，又是一省臬台，皇上应该不会太武断，说不定只是要亲自御审此案。”

“但愿如此。”周新缓缓点头，换了话题道：“我拜托你个事情。”

“大人请讲。”王贤恭声道。

“你看周勇这些人怎么样？”周新问道。

“当然很好了，”王贤道：“赤胆忠心、武艺又高，大人能训练出这样一批精锐，实在是了不起。”

“不错。”周新露出骄傲的神情道：“这都是本官精挑细选的棒小伙，又精心打磨了两年，丝毫不比锦衣卫差！”

王贤认同地点点头，却见周新神色一颓道：“但他们跟着我，是没前途的。”

王贤这次没点头，但心里还是认同的，周勇他们在周臬台这里，只是捕快的身份。就算是按察司的捕快，也一样是贱籍。不仅自己没希望，子孙三代都不能脱籍。

“这样对他们实在太不公平了，”周新看看王贤道：“让他们跟你去投奔太孙殿下吧，幼军现在正在招兵买马，接纳他们二百来人，应该不成问题。”

“幼军似乎不在五军都督府的花名册上。”王贤轻声道。

“这话问得好没水准。”周新揶揄道：“要是正规的军队，他们能进得去么？”

“也是。”王贤点点头，大明朝到现在为止，还是世兵制，这兵不是谁想当就能当的，只有当初跟太祖打天下的，和跟着今上靖难的官兵，才会被编入军户。而且就算是军户的子孙，也不是各个都能当兵，只有长子才有资格

继承军籍，当兵吃粮。其余的子孙依然要和正常人一样种地……当然朝廷对军户子弟考秀才是有优待的，当然这是题外话，不说也罢。“大人确定他们的前程在幼军里头？”

“看来哪怕是仲德这样的聪明人，事关己身，也难免见事不明。”周新淡淡一笑道：“按规制，太子应该有一卫亲军的，这支由太子亲自指挥的军队，是太子地位的背书。然而皇上一直不提此事，太子也不问，不仅不问，还不许别人问。就这样一直拖了十年，现在皇上给太孙组建幼军，难道很意外么？”

“这么说，皇上给太孙的幼军，其实也有补偿太子的意思？”王贤吃惊道。

“妄揣圣意这种事，不是臣子所为。”周新道：“但太子太孙父子一体，何必要区分开来？”

“呃……”王贤本来懵懵懂懂，听了周新这一句，仿佛抓到了些重点。但周泉台有言在先，这种事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你还没说，同不同意呢？”周新呷一口茶水，问道。

“既然去投军，自然带的人越多越好。”王贤正色道：“何况又是忠勇的精锐之士，在下当然求之不得。不过您如今正是用人之际，身边不能没人啊……”

“这本就不是我的私兵，”周新淡淡道：“何况我也用不着他们了。”

“留在大人身边，至少可以护卫大人安全。”

“皇上不想杀我，天下谁敢动我？”周新微微苦涩道：“皇上若想杀我，我就是带两千人又有什么用？”

王贤一惊道：“情况真已经坏到这种地步了么？”他终于意识到，周泉台这是在托付后事啊！

“做最坏的打算吧。”周新摆摆手，叹口气道：“还记得我在浦阳江边，对你说的那些话么？”

“言犹在耳，没齿难忘！”王贤沉声道。其实他之所以上船，也正是因为那次谈话，当时王贤并不明白，周泉台为何会说那些奇怪的话。但当时过境迁，很多事情发生之后，他才明白，原来智者真的可以一叶知秋。周泉台在去年时，分明已经预见到了今年会发生的事情，所以才会提前说那些话！

“还记得我对你的要求么？”周新问道。

“首先是要多读书，读书是为了养正气、明事理，做人做官一定要正，一定要明理。”王贤正襟朗声道：“再就是要保持本色，别人对我另眼相看，是因为我天马行空、不拘一格。这是那些书呆子比不上的，一旦我邯郸学步，泯然众人了，也就没人用我了。”显然，周新早料到他会上面人看上，是以才有这番叮嘱。

周新捻须微笑，露出孺子可教的神情，洒然道：“当时你很奇怪，我为什么要和你说这些，现在明白了么？”

“明白了一些。”王贤点头道。

“我说，其实我是为了我自己，你现在明白此言不虚了吧？”周新自嘲地笑道：“其实我知道你今天会出发，上船之后一直在等你。但我不确定你会不会来？好在我的眼光不差，你终究还是来了。”

“原来大人是在考验我，”王贤愕然，旋即坦承道：“其实，我今天很可能不会出现在这里……”

“呵呵……”周新又笑了，笑得很是畅快道：“你要是不上船，我当然不会把周勇他们托付给你，你既然上来，就是那个值得托付的人！”

“大人！”王贤心头一热，涌起一股士为知己者死的冲动，嘶声道：“您需要我做什么？”

“接手周勇他们，不就是帮我么。”周新缓缓道：“进京之后，如果有能力的话，你可以尽量让太子明白，不管怎样都要为我争一争，这不是为我，是为他好。不管成与不成，对他都大有好处！”

“还是那句话，凭着你的本心去做，你觉着该怎么做，就怎么做。”周新淡淡道：“如果事不可为，切记不可勉强。”说着有些自傲道：“我周新虽是一介书生，但养望几十年来，早已是清名满天下。纪纲要是杀了我，他也离死不远了！如果能用我一死，为天下除了这一害，那也是值得的！”

“是，我一定尽力而为。”王贤沉声应道。

“你会不会觉着，我这人既想死又怕死？”周新笑问道：“实在太虚伪。”

“属下若这么以为，大人就真看走眼了。”王贤也露出灿烂的笑道：“大人着眼在一个‘争’字上，而不是区区生死，我说得对么？”

“好小子，想不到你竟然是我的知己！”周新彻底动容了，他不是怕死，

是怕自己死的没有意义。若能血荐轩辕，死得其所，死有何惧！周新露出畅快的表情，是那种俞伯牙见到钟子期，高山流水遇知音的感觉！这种感觉，连那胡濙都无法给他。周臬台激动地搓搓手，大声道：“二句三年得，一吟双泪流。知音如不赏，归卧故山秋！今日遇到知音，实乃平生一快，必须要痛饮，一醉方休！”

“恭敬不如从命！”王贤也大笑起来，下去取来两坛美酒两个瓷碗，拍开泥封，倒上两碗，奉一碗到周新手中，自己也端起一碗，两人举碗一碰，一饮而尽，都觉分外畅快，将一切忧谗畏讥之心，都抛在脑后，只管开怀痛饮。

两人从椅上喝到地下，从舱里转到上甲板，醉得不成样子，却依然不肯罢休。

周勇来劝臬台少喝点，却被周新轰下去道：“你这笨蛋什么都不明白，没看见仲德就不拦着我，反倒陪我一起喝。”

“是啊，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王贤嘿嘿笑着招呼周勇道：“来，坐下一起喝。”

“喝酒误事。”周勇摇摇头，小声道：“还会让人变得不冷静，这是臬台教导小人的。”

“但老夫现在需要的不是冷静，是热血！”周新哈哈大笑道：“热血需要烈酒来浇灌，懂么，小子？！”

周勇又摇头，见说啥都白搭，便行礼退下，亲自把守住楼梯，不让人看到臬台和王大人的醉态。

“呵呵，我没说错吧，这些小子真不错。”周新也呵呵笑道：“你真赚到了。”

“嘿嘿……”王贤嘿嘿直笑，有这二百多强手加入，自己将来会好混许多。

“你也不感谢感谢我。”周新醉态可掬地伸胳膊搭在王贤肩上道。

“怎么谢你？”王贤竟顺势跟冷面铁寒勾肩搭背起来，这要是让人看到，非惊掉下巴不可。

“你有诗才，就给我作首诗吧。”周新笑道。

“告诉你个秘密。”王贤满脸醉意，笑嘻嘻道：“我作诗其实狗屁不通，那

首诗其实是我老婆作的。”

“原来如此。”周新恍然道：“我说么，你前后两首诗风格怎么差这么大，那‘咬定青山不放松’，才是你的大作吧。”

“嘿嘿，不说这个了……”王贤笑道：“诗是没有的，我给你唱个歌下酒吧。”

“什么歌，竟可以下酒？”周新奇道。

听着就是，王贤端起酒碗，一饮而尽，然后用筷子敲着碗，引吭高歌起来：

“沧海一声笑，滔滔两岸潮！浮沉随浪只记今朝。苍天笑，纷纷世上潮，谁负谁胜出天知晓。江山笑，烟雨遥，涛浪淘尽红尘俗世几多娇！清风笑，竟惹寂寥，豪情还剩了一襟晚照。苍生笑，不再寂寥，豪情仍在痴痴笑笑，啦啦啦，啦啦啦……”

第二百三十六章下船

“好歌，好词，当浮一大白！”周新闻之大赞，举起酒碗敬天上明月、敬滔滔大江，然后也学着唱起来道：“沧海一声笑，滔滔两岸潮，浮沉随浪只记今朝。苍天笑，纷纷世上潮，谁负谁胜出天知晓……”

“江山笑，烟雨遥……”王贤也大声和着周臬台，两人的歌声交汇起来，变成了合唱。船上人都听到那粗犷豪放的歌声，不由全停下手头的事情，静静地聆听歌声中那份男儿豪情、肝胆相照……

一路上，两人痛饮高歌，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神游天下，气盖八方，均觉着渡过了此生最畅快的几日。然而区区六百里行程短暂，三天后，船驶到金陵城外新开的上新河，京城的江东门便近在眼前了。

船上的土包子们，都是第一次来京城，看到宏伟的城墙、高大的城门、江上如梭的各色船只、江边繁华的市肆，街上往来的衣着华贵的行人，都忍不住一阵接一阵地发出惊叹。弄得王贤大感没面子，忍不住提醒他们，其实杭州也不差好吧……

“杭州是不差，但这是京城啊！”众人大惊小怪道。

“那又怎样……”王贤刚要说话，突然愣住了，因为他站在船顶层，远远看到码头上已经戒严，站满了身穿飞鱼服的锦衣卫……

周新显然也看到了，虽然早已做好最坏的打算，但面色还是不禁凝重下来，他沉声道：“如果我真坏了事，你一定要设法阻止浙江千户所重开！”

“遵命。”王贤重重点头，他也很清楚，一旦让锦衣卫卷土重来，必然变本加厉，家乡父老又将陷入水深火热中。

周新欣慰地点点头，吩咐道：“待会儿下船，你不要和我一起，凭着兵部的文书，他们应该不会为难你们。”又对待立一旁的周勇道：“从今往后，你们一切都听仲德的，待会儿不论发生什么，都不许上前，听明白了么？！”

“不，”周勇却咬着嘴唇，嘶声道：“我们要护卫臬台到底！”他头脑再简单，也明白了现在的情形。

“混账！”周新怒斥道：“你想让我当叛臣贼子么？！”

“大人……”周勇脸涨得通红，牙齿咬得咯咯作响。

“不想让老夫晚节不保，就听命行事！”周新一挥手道：“下去！”

“是……”周勇跪地磕了三个响头，抹着泪转身下去了。

“来人，更衣！”周新吩咐一声，老长随便为他穿上绯红的官袍，戴上乌纱官帽，套上黛面粉底的官靴，最后缠上金银花腰带。周新待人严苛，律己更甚，向来要求官服整洁，官容得体，哪怕下一刻泰山将崩，也要一丝不苟。

待桌台穿戴整齐，老长随端来铜镜，看着镜中那个威严的中年官员，脸上正气凛然，双目炯炯有神，周新满意地点点头，对王贤道：“这出戏，我已经唱完了上半场，下半场就拜托你了！”

王贤推金山、倒玉柱，还以深深一拜。

周新将他扶起，转身大步下船……

五百多名锦衣卫旗校，还有一千神机营的枪手，早将官船码头戒严起来。

几名身穿黄色飞鱼服的锦衣卫高官，面色阴沉地注视着缓缓靠岸的浙江官船，他们身后，是一辆全铁打造的囚车，这是押送朝廷重犯时才会动用的。

缓缓扫一眼这些人，周新便步履沉稳地踏着船板下船。

他身后，许应先被按察司官差押着下了船，起先这货面色颓败，但当看到岸上全是自己人后，又像被针扎了屁股一样，一下精神起来了，一边剧烈挣扎着，一边高声叫道：“四爷、六爷、八爷，我在这儿，救我啊！”

本来挺肃杀的气氛，一下被这鼻涕虫给弄砸了，几位锦衣卫高官心里暗骂，装着不认识这货的。为首的一个鹰钩鼻子，浓眉深目的锦衣卫，把目光定在身穿三品官服的周新身上，沉声道：“你是浙江按察使周新？”

“不错，正是下官。”周新颌首道：“这位大人是？”

“本官锦衣卫指挥使同知朱四！”那官员说着，捧出一段黄绶，声调陡然提高道：“有圣旨，周新接旨！”

“臣恭听圣谕……”周新忙跪倒在圣旨面前。

没等他说完，朱四便高声宣旨道：“奉万岁圣谕，着将逆臣周新拿下！”说罢一挥手，他身后的锦衣旗校便蜂拥而上，摘去周新的乌纱帽、然后去扒他的官衣。众按察司捕快目眦欲裂，把周新的命令抛到脑后，就要上前

阻拦，王贤拉都拉不住。

周新见神机营的枪手，已经举起枪口，瞄准了众捕快，只要他们再不冷静，非得尸横当场。顾不上自己，忙出声呵斥道：“你们要陷我于不义么！都滚回去！”

众捕快才硬生生打住，郁闷得捶胸顿足，双目喷火！

“算你们识相。”朱四哼一声，命人给周新上刑具。

如狼似虎的旗校扑上来，手里还是那套锦衣卫最爱的虎狼套，一抖手，环形的铁链便套住了周新的脖子，周新怒喝道：“我乃一省臬台、三品命官，你们休得无礼！”

只听那朱四一阵狞笑道：“不要说你个小小的按察使，就是部堂国老我们也拿得！不过本座今日开恩，让你明白自己为什么被抓——告诉你吧，我们都指挥使大人在皇上面前把你参下来了！”顿一下，他目光森然道：“你竟敢公然缉拿皇上派出的锦衣卫缉事官员，不遵圣谕、强抢圣旨，分明是图谋反叛！难道还拿不得你？！”说着重重一挥手道：“锁了！”

锦衣小校手上一紧，一把铜锁紧扣着周新的脖子，喀嚓一声上了锁。铁链的下端是手铐，飞快地铐住了他的双手，也咔嚓一声上了锁！这还没完，他们又给周新上了脚镣，恶毒的是，两只脚镣间的铁链，相距不到五寸，还和手铐相连，这样被套住之人，只能细碎地挪步，就像女人走路一样，用意见遇是折辱于他！

“带走！”朱四一声令下，锦衣旗校便把周新连推带搡上了囚车，而许应先当场就被去了刑具，他先是对几位上官千恩万谢，转回头来，就换上一副阴狠的面孔，走到王贤等人面前，咬着一口烂牙，阴恻恻道：“当初是谁打过我，拿过我，乖乖站出来，别让同伙都跟着你们几个遭殃！”

他自从投到纪纲门下，一直作威作福，在浙江吃了那么大的亏，现在终于回到自己的地盘，迫不及待要讨回来。

几位上官纷纷别过头去，心道还有脸说……而且这货也太不长眼了，没看见这群家伙一个个血灌瞳仁、快要炸了肺，你现在还去挑衅他们，非得引起一场流血冲突不可！这里可是京城，闹大了肯定会引起轩然大波，到时候皇上就算不追究锦衣卫的责任，你也彻底完了。

果然，姜是老的辣，还是几位上官看得明白，只见浙江来的众人听了他的恫吓，非但没有面露畏惧，反而怒气勃发，纷纷抽出兵刃，就要剁了这王八羔子！

“哈哈，还不服！”许应先见他们还不服，放声大笑起来：“不服就放马过来呀，爷爷倒要看看你们不要自己的命，连自己爹娘老婆孩儿的命也不要……”

话音未落，便听倏地一声，一条金蛇直奔他面门，许应先还没反应过来，便被结结实实击中鼻梁。

‘嗷’地一声惨叫，他鼻骨粉碎，鲜血喷溅，抱头摔倒在地，痛得满地打滚，不似人声地嚎叫起来。

一众锦衣卫也惊呆了，他们万万没想到，有人在重重包围下还敢造次，所以一时都没反应过来，直到许千户被打掉了鼻子，才猛然醒悟，纷纷拔刀怒视着那行凶之人，只见一个满面怒气、身着白裙的娇俏少女，手持一根金色锁链，锁头上还滴着血，显然她就是罪魁祸首。

众道士忙结阵，将小姐护在中央。

“七星阵。”三个黄袍锦衣卫中的一个，突然皱眉道：“你们是武当山的人？”

“不错！”横云子昂然道。

“那这位姑娘，是孙真人的独生孙女，孙灵霄了？”

“不错！”横云子冷哼一声道：“我们真人的掌上明珠！”

“哼！”最后一个没开口的黄袍锦衣卫，也说话了：“今天的事情，我们一定向皇上讨个说法！孙真人教子不严，恐怕也难当兴建武当山的大任！”虽然撂的是狠话，但很明显不敢把灵霄怎样。“至于其他人，都跟周新有同谋的嫌疑，统统跟我们回去，审查明白了再走！”

闲云眉头一皱，就要上前，却被王贤拉住，对那锦衣卫微笑道：“您就是朱六爷吧，下官王贤，这厢有礼了！”

那人正是朱六，方才许应先问好时，王贤便留意了，闻言暗骂一声‘这小子真鬼’，便黑着脸道：“原来是你……”

王贤不亮明身份，他就可以一股脑抓回镇抚司去，但王贤一亮明了身份，朱六就必须顾及到太孙的面子了。

第二百三十七章狐假虎威

“正是下官。”王贤微笑着保持拱手的姿势，缠在手腕上的一串念珠，便露了出来。这种情况下还能笑出来的，都不是正常人。

打狗还要看主人么？朱六爷微微皱眉片刻，面上却渐渐流露出嘲讽的表情。太孙是深受皇上宠爱不假，可惜年纪太小，说话不顶用啊！

“哼，本官正要找你，听说你是周新的亲信手下，跟我们回镇抚司说清楚吧！”朱六话音未落，就听到轻轻一声咳嗽，被朱四打断了话头。

“不过你是太孙要的人，我们不能不给太孙这个面子，”朱四的意思却截然相反道：“你且先去吧，我们需要问话时，自然会找你。”

“四哥，你！”被当众下不来台，朱六自然憋火，转头望向朱四，却见朱四用目光示意他，看王贤的手腕。

朱六不明就里，但还是顺着他的目光一看，只见那是一串黑白相间的菩提念珠。方才他的注意力全放在王贤说话上，并没有注意到这玩意儿，此刻一看，脑子便空白了一瞬。这、这、这是真的吗？

普天下，他只见一个人用这种黑白菩提念珠，那就是那位黑衣宰相姚广孝。因为这种玩意儿中土根本没有，是郑和下西洋时，从天竺请回来，送给老师姚广孝的。姚广孝对此物爱不释手，但是根据锦衣卫的情报，已经有些日子，没见他戴这串佛珠了……

会不会是这小子偷的？绝对不可能，这天下谁能偷得走姚广孝的东西？那么就是姚广孝赐给他的。这小子能有本事得太孙青眼，现在又跟姚和尚扯上关系，似乎也可以理解……

一念至此，饶是朱六内功大成、早已寒暑不侵，此刻却出了一脑门子汗。他简直不敢相信，这么个蝼蚁一样的秀才芝麻官，居然能和那老怪物扯上关系？

如果说这天下还有锦衣卫害怕的人，永乐皇帝肯定是其中之一，但绝不会排在第一，因为还有那个叫姚广孝的老和尚。就连纪纲那种绝世凶人，如果被姚广孝盯住看一会儿，都会汗湿衣襟，他曾经毫不避讳地对属下说过，要是姚和尚想要他的命，他绝对活不过一个月。所以他叮嘱属下，千万别惹到这个老和尚。好在姚广孝现在一心念佛、与世无争，倒也不碍他什么事。

不管是真是假，都不能冒这个险，朱六马上认同了朱四的判断，干咳一声道：“既然四哥都说了，这次就先不拘你们了，回去不要到处走动，随时听

我传唤！”

“走！”锦衣卫行事干脆，说走就走，把被打掉了鼻子的许千户抬上车，转眼工夫便撤走了。

其他人却不明就里，只以为他们是看在太孙的面子上撤走了。

无论如何，码头上紧张的气氛消散不少，取而代之的是无边的悲愤。众人都望向王贤，周勇突然双膝跪下，给他磕头道：“大人，我家臬台时常说，您最是足智多谋，一定要想办法救救他啊！”

其余捕快也跟着跪下，纷纷磕头道：“大人救救我们臬台……”

“赶紧起来，我们去兵部报道，然后我去找太孙。你们也看到了，太孙的面子还是很大的，只要他答应帮忙，还不是很简单的事儿么？”王贤强笑道。

众捕快信以为真，自然乖乖听话，爬起来跟着王贤离开了码头。

锦衣卫撤走时，一辆样式普通的马车，混在返回码头的人潮中，悄然驶到王贤他们身边。

此刻目送着他们远去，车上的黑小子自嘲地摸摸鼻子道：“我什么时候有这么大面子，自个怎么不知道？”

“呵呵……”与他对坐的，竟是内官监太监郑和，他脸上带着宠溺和苦笑道：“可见太孙多虑了，那小子总有办法的。”

“是啊，那小子总有办法。”黑小子收回目光道：“教我白担心一场。”他知道王贤今天抵京，也知道锦衣卫今天要抓周新，担心他们顺手连王贤一起抓了，便软磨硬泡，求郑和陪他走一趟。朱瞻基是郑和看着长大的，两人名为主仆，情同叔侄，这点小事儿自然能帮就帮。便跟皇上告了假，说想去看太孙，出宫来跟朱瞻基汇合，微服赶到码头，谁知却看了一场好戏。

但他们当时待得远远的，谁都没看见王贤那串佛珠，是以都没想到这个关节，因此愈发觉着此子厉害无比。

“不过看情形，他似乎要跟锦衣卫死磕到底，”赞叹过了，郑和面现忧色道：“就算他聪明绝顶，也是鸡蛋碰石头，殿下要拦着他，拦不住也不能跟他搅和进去。”

“我自是晓得。”朱瞻基笑笑道：“不过我却觉着，这是个火中取栗的好机会，那周新可是大大的清官，这次分明是纪纲那厮为了给手下脱罪，污蔑他啊！”

“殿下万万不可做此念！”郑和沉声道：“周新触到了皇上的逆鳞，龙有逆鳞，触之必死！所以皇上才会绕过有司，直接下中旨拿他！”郑和虽然与太子太孙相善，但他的身份是皇上的内臣，谨守本分，很多话不便说，言至于此，已经是极大的情分了。

“我晓得了。”朱瞻基点点头，笑道：“咱们回去吧。”

“是。”郑和心中一叹，他是看着朱瞻基长大的，见他这副言不由衷的样子，便知道这小子又有什么幺蛾子。但太孙的主意极正，他要是不打算说，你根本问不出来，郑和干脆连问都不问了。

王贤一行人一路打听，来到皇城正门前，此时天刚过午，洪武门大开，门前禁军把守，虽然不禁出入，但除了重臣王公的车轿，寻常官员进出都要严明身份、说明事由的。

王贤这一行人，各个拉着个脸，像奔丧的一样，手里还有兵器，自然引起人家的警惕，王贤赶紧出示了兵部的勘合，言明是向兵部报道的，守门禁军才收起刀枪，但也只允许两个随从跟他过去。

王贤便让众人在城门外等着，自己只带了吴为和帅辉进去，灵霄和闲云都有些担心，怕他进去出意外。王贤笑道：“里头是皇城，朝廷百官的衙门所在，谁敢在里头造次？”其实他的底气，还是来自手上那串大个子送的佛珠。他已经从周新那里，得知庆寿寺的住持和尚正是威名赫赫的姚广孝。虽然不知这串念珠是不是姚广孝的东西，但王贤还是状若不经意地亮给锦衣卫看，指望着奇迹发生。

没想到奇迹果真发生了，这一串玩意儿，竟然比太孙的名头还好使，王贤便知道，大个子着实送了自己一件厚礼。有了这玩意儿在身上，自己在这伯爵贱如狗，四品满地走的京城里头，终于显得不那么弱不禁风了。

其实人家大个子给他这串念珠，是让他有解不开的难题时，去求姚广孝帮忙的，但王贤却打算拿来扯大旗作虎皮，不知姚广孝得知他打算狐假虎威招摇撞骗后，会不会气得暴跳如雷。

那些都是后话，王贤带着吴为和二黑进了皇城，御道东侧第二个衙门便是兵部，这个在浙江时，一提起来就觉得威严无比的大司马府，从外面看起来却有些寻常普通。

二黑小声道：“还没咱们臬司衙门气派呢，更别说藩司衙门……”

“天子脚下，皇帝眼前，是龙也得盘着，是虎也得卧着。”王贤淡淡道：“别闲扯淡了，去投拜帖。”

“哎。”二黑赶紧上前，在门房里排了好半天队，才把王贤的名刺送上，人家告诉他，出去候着吧，等轮到你们自然会叫进去。

看着前面那么多人，二黑小声问道：“啥时候能轮到我们？”

“这不好说，快则半天，慢则五日。”那在门房值更的兵部官员不耐烦道：“出去候着去，后面还那么多人呢。”

“不是不是，”二黑在怀里掏摸了半天，拿出另一份拜帖，送到他面前道：“我好像拿错了名刺，这个才是。”

那官员皱着眉头接过来，打开一眼，只见里头竟是一张薄薄的金叶子，一双眼登时金光闪闪，道：“算你们运气好，武选司的蒋郎中正好有空，让你家大人进去吧。”

“多谢多谢。”二黑心说看来天下衙门都一样，想办事儿得先看你有没有‘礼’，礼轻还是礼重。

赶紧出去请王贤进来，王贤在一名小吏的引领下，到了后面武选清吏司的院子里，拜见了管着大明朝所有武官品级、选授、升调、功赏之事的蒋郎中。

蒋郎中年近四十，有些肥胖，面上带着上位者的颐指气使。没办法，虽然他只是个从五品的郎中，却是六部所有郎中里，最有面子又有里子的一个。想想吧，全国所有的武将选调升迁功赏，都要过他这关。能与他相提并论的，也就是吏部文选司的郎中了。

然而也只是相提并论，大明朝到如今还是武官的地位高于文官，穷文富武的现象更是突出，所以从面子到里子，文选司都没法跟武选司相比。蒋郎中的气势，着实比一般的侍郎还要足，尤其是面对王贤这样的小虾米时。

第二百三十八章黑太孙

让王贤无奈的是，他抱拳行礼时，都把袖子快撸过胳膊肘了，那蒋郎中还是没有半点反应，心里便明白了，这货虽然耀武扬威，但层次太低，根本不知道那串黑白念珠的厉害。

这真是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那只能用‘礼’说话了，当看到他夹在册页里的金叶子，蒋郎中脸色才没那么难看，说出的话来，却险些把王贤的鼻子气歪了：“幼军的话，不算朝廷正规军，自然不归武选司管，你去别处问问吧。”

王贤只想说‘我能把钱要回来不？’当然也只是想想罢了，“那公函上要我到兵部来报道？”

“这个不清楚，幼军的事情一直归我们部堂大人管。”蒋郎中这才指了指路道：“你过去问问吧。”

得，一片金叶子就问了一个路，王贤这个肉痛啊，但想到日后总免不了和此人打交道，他只好忍痛离开文选司，到正院尚书衙求见，自然又是一片金叶子……其实金叶子这玩意儿很坑人，重不到一两，价值不过十两银子，但看着挺大一片，总给人以好大一笔钱的感觉。

这是王兴业进京走门路必备的武器，这次王贤进京，老爹给他准备了一百金叶子，让他作打赏用，一试之下果然好用。只是转眼就用掉三五片，这开销真让人心惊……老爹给的一万两银子，霎时间显得没那么多了。

好在金尚书不要钱，至少人家不屑于要这种丢面子的小钱。王贤等了小半个时辰，便见到了他。这还是王贤第一次见到堂堂一国尚书，赶忙恭恭敬敬地行礼。

殊不知金尚书也在打量着他，想看看这小子有什么特异之处，能得太孙如此青睐。但细看之下，不过是个面容清瘦的少年郎，身穿白色襦衫、头戴皂巾，与寻常秀才也没啥区别。

“幼军虽然不是正规军，却是皇上亲自下旨，由本兵亲自负责，在全国各省招募身强力壮、武艺高强的良家少年，是为侍卫太孙而设，更肩负着供太孙操演的重任。可以说，关系到未来太孙能不能继承皇上的勇武善战。”收回目光，金尚书语调渐渐严厉道：“我不知你何德何能，能得太孙钦点，但你到太孙身边后，若是胆敢引着太孙不走正路，本官就算得罪了太孙，也要把你赶出去！”

“下官谨记。”王贤心中暗暗奇怪，这位尚书大人好生奇怪，似乎自己还

没进幼军，就先盘算着弄走自己了。那你调我来京城作甚，这不吃饱了撑的么？

本来他还想说说周勇他们入伍的事儿，现在也干脆不开口了。金尚书自然不会在他个小人物身上，浪费多少时间，又教训了他两句，便写了准许入伍的条子，让王贤拿着去幼军军营报道。

王贤收好条子，行礼出来，心里未免憋闷，家乡人都以为自己成了太孙的人，进京必然会被高看一眼，和那些部堂高官谈笑风生，然后各种作威作福，谁料到会是这种人人喊打的局面？

不光锦衣卫想弄他，连兵部都看他不顺眼，往后的日子还怎么过？有些丧气地离开兵部，王贤就看到一辆华丽的马车停在御道旁。能在皇城内坐车的，肯定是大人物，但跟自己有毛线关系？倍感受挫的王相公便要和吴为两个打招呼，却听吴为对那驱车的军官道：“这就是我家大人。”

那军官便朝王贤行礼道：“王相公，我是来接你的。”

“你是？”王贤眉头微皱。

“在下是东宫侍卫，现在负责保卫太孙。”军官恭声道。

“原来如此。”王贤估计皇城里头，没人敢光天化日拐人，便对二黑道：“你去跟他们说下，让他们先打尖，要是晚了就先找地方住下。”

二黑应一声，出去通知，王贤便和吴为上了车。马车沿着御道行了盏茶工夫，便径入一道雄威的宫门，然后又行了盏茶工夫，才稳稳停住。

“殿下，王相公来了。”便听那军官禀报道，太孙殿下竟然亲自在院中迎接了，这让心灵受伤的小贤哥，感觉终于好了些。

但王贤知道礼仪，耐住性子，待那军官掀开车帘，才赶忙下车，头也不抬，便口称千岁，伏地给太孙磕头，一副诚惶诚恐。

“哈哈，免礼平身。”太孙殿下的声音有些激动，搓着手道：“快起来，快起来。”他迫不及待要看王贤见到自己时的表情了。

王贤慢慢爬起来，缓缓抬起头来，先看到那耀眼的储君服色，上头绣着张牙舞爪的团龙……其实不是龙，不过王贤真分不出龙和蟒的区别……再往上看，便是一张黑黑的脸蛋，大大的眼睛，刚长出细绒的小胡子，还有那张带着促狭和期待笑意的嘴。

王贤很配合地张大嘴巴，瞪大眼睛道：“你，你不是那个谁么，怎么会在

这里？”

“放肆，这是我大明皇太孙殿下！”那侍卫忙呵斥道。

“一边玩去！”谁知黑小子却不领情，把侍卫骂到一边，上前两步，朝王贤龇牙笑道：“嘿嘿，想不到会是我吧，兄台？”

“想不到，想不到……”王贤一脸惊奇地摇头道，心里却暗暗翻白眼道，我要是还想不到，那真比狗熊还笨。他平生和大人物接触，只有苏州那次，后来胡濙对自己青眼有加，王贤便猜是京中贵人的缘故，这次皇太孙点名要自己进京，年龄也对的上。而且王贤也打听到了，去岁皇太孙曾代表皇上，到江西给胡阁老家里致祭，掐算返程的时间，那恰好是他返程到苏州的时候，还有什么猜不着的？

只是想不到，这堂堂太孙竟黑成这样，像是在西山烧过炭、在东山挖过煤，真不知道是遗传的谁？

见他表情精彩，朱瞻基以为王贤还沉浸在震惊中，大感受用道：“行了，别震惊了，我也是个鼻子两只眼，跟普通人没啥区别。”

“还是有区别的。”王贤忙道，心说，至少比一般人黑。

“嘿嘿，我弄你进京，可不是要个马屁精，”朱瞻基亲热地拉着他，在荷花池边的石桌旁坐下，笑道：“是有大用的！”

“什么大用？”王贤好像还没从震惊中醒过来。

“你猜呢？”朱瞻基顽皮地眨着眼道。

“我猜……”王贤想一想道：“应该是给殿下养蟋蟀吧。”

“嘿，我有那么玩物丧志么……”朱瞻基挠挠腮帮子道：“那只是个业余爱好。”说着却露馅道：“再说现在也不是季节啊。”秋天才是玩蟋蟀的时候，现在才进夏天呢。

“那就知道了……”王贤摇摇头，他也不知道对方看重自己什么，说着再次抱拳行礼道：“还没感谢殿下的搭救之恩。”

“那个呀……”朱瞻基自嘲地笑道：“其实不用我搭救，你也能出来，倒是我多此一举了。”

“殿下的恩情臣没齿不忘。”王贤感激道。

“唉……”朱瞻基有些郁闷地搓搓手道：“虽然大家都叫我殿下，但为啥听你叫就这么别扭呢？”

“也许我发音不标准。”王贤一本正经道。

“呃……”朱瞻基愣一下，才反应过来，扑哧笑道：“对么，这才是你嘞。我要的是这样的，不是那个和他们一样的你，明白么？”

“好像……”王贤缓缓道：“还是不明白。”

“说白了吧，”朱瞻基道：“当初在苏州时，你不知道我的身份，在我面前随心所欲，咱们那样相处多自在啊？！”

“礼不可废。”王贤忙道。心道，人家说，每个享尽尊崇的贵人，心里都住着个贱人，此言一点不虚啊。

“在我面前毕恭毕敬的多了，不差你一个。”朱瞻基说着挑衅地瞥他一眼道：“莫非你是天生的贱骨头？”

“靠！既然你强烈要求，我只好从命了。”王贤一翻白眼，心说贱你个大头鬼，便不客气道：“说吧，叫你什么？”

“你随便，当然最好能体现我的特点。”朱瞻基说着，下巴微微上翘，摆开架势道。

“那以后没外人的时候……”王贤端详了片刻，缓缓道：“我就叫你小黑了。”

“噗……”朱瞻基差点喷了，“这好像是狗的名字吧？”

“不妥啊，那叫啥？”王贤从善如流道。

“小基吧。”朱瞻基想想道。

“小基吧？”王贤这个汗啊：“还不如小黑呢。”

“算了，算了，不就是个名儿么，小黑就小黑吧。”朱瞻基性格纯爷们，大手一挥道：“来，叫两声听听。”

“小黑。”王贤领命。

“哎……”朱瞻基差点‘汪’一声，郁闷地瞪他一眼道：“你真会起名字。”

“确实不太在行。”王贤干笑道。

“算了。”朱瞻基摆摆手道：“其实我今天去码头接你来着，但撞见那番阵势，反而不好出面。”

“是。”王贤神情一黯，低声道：“怎么会出那种事？”

“我听说，数日前，锦衣卫指挥使纪纲，带着从杭州返回的镇抚司千户朱九，进宫禀报机密大事。然后，我皇爷就给浙江下旨，八百里加急让周梟台和许应先进京……”谈起正事来，朱瞻基的脸上，显出与年龄不符的成熟道：“昨天听府里的师傅说，纪纲把周梟台捉拿许应先，说成是恶人先告状，为了掩盖他自己的罪行。至于是什么罪行……不用我说了吧？”

王贤点点头。

第二百三十九章撒手铜

“总之，周臬台摊上大事儿了，”朱瞻基有些苦恼地挠挠头道：“你也别指望我，我被当成个毛孩子，说出话来没人当回事儿。”

“.....”王贤早料到朱瞻基没啥威信，不然自己也不至于处处被人非难，只是没料到这小子如此坦诚，或者说厚脸皮.....按说这种身份的人，是极不情愿承认自己不行的，但朱瞻基就毫不掩饰。

“难道你想一直被当成毛孩子？”王贤像个魔鬼，最能看透人心。

果然，朱瞻基面色变了变，没有反驳。好一会儿才挠挠头道：“不是我不帮忙，实在帮不上忙。”说着叹口气道：“你才来京城不知道，我祖父主意极正，金口一开，便绝不会更改.....”

“难道没有人能劝谏的了皇上？”王贤不信道。

“有是有，全天下有两个人说话，我皇爷会听，可惜都是方外之人。”朱瞻基挠头道。

“方外之人？”

“是啊，一个和尚一个道姑。”朱瞻基也不瞒他，“和尚就是姚和尚了，可惜他修闭口禅，已经多年不言国事了。道姑是我小姨妈，可惜她也不会开口。”

‘小姨妈？’王贤一想，不就是朱棣的小姨子么？果然小姨子是姐夫的小棉袄啊。

他之所以有心情胡思乱想，是因为袖中那串念珠，定定神，问朱瞻基道：“小黑，道衍大师是个什么样的人？”

“就是个阴森森的老和尚啊。”朱瞻基耸耸肩道：“他的故事应该天下皆知吧，我也不知道更多，虽然他是我师傅。”

“是你师傅？”

“对啊，他是太子少师，是我父亲的师傅，也是我的师傅。”这个年代，三公三孤还不是虚衔，太子少师便是辅导太子的宫官。本朝还有皇太孙，自然也归太子少师教导。不过储君的‘师傅’只是尊称，没有辈分在里头，所以朱高炽和朱瞻基，都管姚广孝叫师傅。

“我的意思是，这位大师的人品如何？”王贤问道：“说话算数么？”

“当然算数了。”朱瞻基一脸理所当然道：“出家人不打诳语，这句话你忘了么？”

“是我白痴了。”王贤拍拍脑瓜道：“不过出家人不该干的事儿，道衍大师也没少干吧？”

“那是从前，反正永乐年间一件都没有。”朱瞻基很肯定道。

“好吧，那我就放心了。”王贤挽起袖子，把手伸到朱瞻基面前道：“你看这是什么？”

“你的爪子啊……”朱瞻基说着却瞪大眼道：“释迦菩提念珠？怎么会在你手里？”便一伸手，捉过王贤的手腕，把那念珠取下来，仔细把玩一番道：“没错，就是这一串，我记得很清楚！只是怎么会在你手里呢？”他又问一遍，显然还没从震惊中缓过劲儿来。

“一个朋友送给我的，说遇到解不开的难题时，可以把这串念珠送到庆寿寺去，就能迎刃而解了。”王贤也不隐瞒道。

“那就没错了，庆寿寺正是姚师的道场！”朱瞻基把那念珠递还给王贤，紧紧盯着他道：“你这朋友是个什么人？”

“奇人。”王贤道。

“废话，竟能弄到姚师手中的念珠，自然是奇人中的奇人！”朱瞻基说着恍然道：“你在码头时，就是用这个吓走锦衣卫的吧？”

“原来你在场啊。”王贤呵呵一笑道。

“在场，本打算救火呢。”朱瞻基不好意思地笑道：“结果用不着我，就没露面。”

“你说，我能用这念珠救周梟台么？”王贤毕竟二世为人，对人心的揣摩，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他知道朱瞻基是在深宫太无聊，想找个新奇，才会要自己胡乱称呼他。所以如何称呼都无所谓，但是绝不能蹬鼻子上脸，以为两人真成了好基友，那样的结果只能是自取其辱。

唯有表面上和他随便，但事事表现出赤诚和分寸，才能将良好的关系保持下去。

有了这串念珠，朱瞻基的心思活泛起来，搓着手激动道：“只要姚师开

口，肯定有办法劝我皇爷改变主意。”说着看一眼王贤道：“但是姚师一诺，何止千金？那是可以保你全家性命的！你真要为此周新用掉这个承诺？！”

“不错。”王贤点点头。

“你再考虑考虑吧。”朱瞻基道。

“没什么好考虑的。”王贤摇摇头，淡然道：“我只知道，这是我当下应该做的，至于以后会不会后悔，那是将来的事。”

“说得好！”朱瞻基闻言大赞：“男儿自当如此！”说着站起来道：“我这就带你去找姚师！”

“别！”王贤却拦住他道：“小黑你别急，事情不是这么做的。”

“怎么做？”朱瞻基现在对王贤的印象爆好，重新坐下道：“你倒是说道说道。”

“很多事情，结果固然重要，但精髓往往蕴含在过程中。”王贤见他有些懵懂，便想举个例子，起先想说男女之事，转念一想这小子还是个雏儿，自己不能跟他胡说八道，便换了个例子道：“就好比斗蟋蟀，要是我现在就给你两个蟋蟀，让你关起门来，自个逗着玩，你觉着有意思么？”

“那有什么意思？”朱瞻基摇头道：“玩蟋蟀的乐趣，在于找到好的虫儿，然后精心饲养，待到调养到巅峰时再与人约战。到时候，双方呼朋引伴，齐聚一堂，几十上百人下注博彩，为各自支持的蟋蟀加油，若是占了上风，则欣喜若狂，像吃了春药一样……”

‘噗……’王贤一口茶喷了出来，好险没喷到朱瞻基身上，一边掏出手帕擦拭，一边暗道，我真是太傻太天真了，这种宫廷里长大的公子哥，都早熟得吓人才是。

“你不是结婚了么？”朱瞻基奇怪地瞥他一眼。

“是我大惊小怪了。”王贤诚恳道：“您老继续。”

“若是落了下风，则捶胸顿足、如丧考妣。最后得胜者被众人簇拥凯旋，大肆庆贺。失利者垂头丧气，数日抬不起头来……这才是玩蟋蟀的乐趣。”朱瞻基说完恍然道：“你的意思是，我们要把戏做足了，方能收到最大的成效？”

“聪明！”王贤竖起大拇指道：“就是这个意思！”顿一下，正色道：“这也是周桌台的希望。”

“周臬台的希望？”朱瞻基惊讶道：“他知道你能救他？”

“他不知道，因为当时我也不知道，这串念珠能否有用，也就没有对他说，只是告诉他，我会尽力营救他。”王贤淡淡道：“周臬台对我说，如果能见到太子，让我向殿下转呈他的意思，他周新微不足道，唯一有价值的，就是一点清名。他这个人死不足惜，但要是浪费了这份名声，就太可惜了。”

听到事情涉及父亲，朱瞻基面色严肃起来，“他什么意思？”

“周臬台的意思是，”王贤肃容道：“他愿用这份清名，助太子摆脱困境！”

“怎么摆脱困境？”朱瞻基沉声问道。

“请太子为他去争。”王贤沉声道：“不管结果如何，只要太子坚决地为他争取过，就一定是赢家！”

“怎么讲？”朱瞻基皱眉道。

“如果太子能说服皇上，则父子不和的谣言不攻自破，令宵小收心。”王贤道：“但估计是不可能的。可就算说服不了皇上，也可以让群臣看到太子的好……”顿一下，压低声道：“而且周臬台说，皇上杀他之后必然后悔，他的死不仅可以重创纪纲，还能让皇上改变对太子的印象……”

“这真是忠臣的肝胆之言！”朱瞻基半晌才回过劲儿，缓缓道：“周臬台的话，我会如实相告父亲！”顿一下，他目光有些复杂地看着王贤道：“但有一条，周臬台的想法，是建立在他必死的前提上的。但我们现在，似乎可以救他……如果这样，似乎有做戏的意思了，做戏倒也无妨，但一旦让我皇爷知道真相，怕会弄巧成拙。”

“说得不错。”王贤点点头，对朱瞻基能想明白此中关节并不意外，因为之前的接触中，他就已经确定，对方是个聪明过人的家伙。“但是小黑你有没有想过，姚师开口说话的意义呢？”

“呃……”让王贤这样一提，朱瞻基脑海中划过一道闪电，使劲拍着脑瓜道：“我真是一叶障目、不见泰山！”说着蹭得站起来，兴奋得来回踱步道：“如果我父亲苦苦为周新说情，若皇爷不肯答应，姚师再出来为周新说情，这在所有人看来，就是姚师和我父亲站在一边，这简直就想就让人激动！”

“你胆子可真够大的！”朱瞻基站住脚，指着王贤笑道：“扯虎皮做大旗，竟扯到道衍和尚的头上了！哈哈哈哈哈，就冲这点，我就没看错人！”

“殿下过奖了，我也是胡乱讲讲，最终还得太子定夺。”王贤谦虚地笑笑，心中暗叹一声，其实我也不想啊，但为了周臬台，也为了我自己，只能火中取栗，搏一把了！

第二百四十章内阁

就在王贤和朱瞻基商议之时，东宫书房里，太子也在和几位师傅说话。

“想不到，周新一来就被抓进诏狱。”年轻的金问脸上写满凝重之色道：“想不到，纪纲竟然还是翻盘了！”

“这是早料定的，”杨溥沉声道：“我们转呈周新的奏报，皇上连看都不看，这分明是只听纪纲的一面之词。”

“周新虽然是主审官，但殿下才是负责人，不能让皇上只听纪纲的一面之词。”黄淮眉头紧皱道：“只要皇上看了周新审明的那些罪行，就能意识到纪纲的险恶用心。”

“有道理！”金问大赞道。

“没那么简单……”朱高炽缓缓摇头，他是个大胖子，天气一热就受不了，此刻别人都穿着严密的官服，只有他仅着单衫，也眉头紧皱道：“据说，纪纲是将周新扯进建文的案子，而且手里有证据，可以证明他难逃干系，父皇才会震怒的。所以这案子，不好翻。”

“原来如此！”几位东宫讲官面露惊诧，他们对太子的话深信不疑，作为太子最信任的心腹之臣，他们知道朱高炽虽然面相痴肥，但城府深沉，在宫里有眼线，这么说肯定是有证据的。

“但是这个人，我们不能不救。”杨溥沉声道：“毕竟这次在天下人看来，周新是奉殿下之命查办锦衣卫的。现在因为这案子遭殃下狱，如果殿下不肯为他说话，难免令人失望。”顿一下道：“何况周新的名气太大，官声极好，造成的影响就更深远了。”

“不错，周新这样的大清官，不得不保。否则难免令天下离心……”黄淮点点头，迟疑一下道：“会给汉王可乘之机。”

“不蒸馒头争口气，得让天下人看到，殿下是爱护忠臣的！”金问也附和道。

“周新这个人……”朱高炽沉吟许久，方缓缓问道：“你们怎么看？”

“国之利器！”金问朗声道。

“说得好！”黄淮赞一声。杨溥点点头道：“堪称文臣之魄了。”

“国之利器、文臣之魄。”朱高炽拍了一下书案，接着往椅背上一靠，闭上了眼：“说得好，说得好……”

几位讲官知道他在琢磨，便静候地望着他。

果然，盏茶工夫，太子的眼睛睁开，拿定了主意：“有什么办法能救这个人？”

“只能力争……”几位讲官都是端方君子，学识渊博，但出谋划策就弱了点。事关重大，也不敢乱出主意，还是杨溥道：“今晚我先去见士奇兄，转禀殿下的旨意。”

所谓士奇兄，叫杨寓字士奇，此人以字行世，因此都称之为杨士奇。人如其名，这是个奇人，天资聪颖，读书过目不忘，但自幼家贫，跟着母亲改嫁给一名官员，谁知仅仅一年之后，继父又因罪被贬到边疆……在洪武朝，这实在太正常，官员不获罪反而不正常……杨士奇和他母亲的生活，再次陷入困境。

读书是个花大钱的营生，因为家贫，他没法像其他读书人那样考科举，而是只能从最基础干起……他十五岁便在私塾教书，后来混到体制内，当上了县里的训导……训导是教谕的助手，就是县学的老师，终于有了正式身份。生活刚有点起色，他又悲剧地把官印丢了……这是要坐牢的重罪，但杨士奇不是个老实书呆子，他直接就弃官逃跑了，之后流落江湖二十年。在户籍森严、到处都要查验身份的大明朝，杨士奇竟然能流亡二十年，足以说明此人的能耐了。

在逃亡期间，他依然坚持刻苦读书，竟在读书人的圈子里，混出不小的名声。建文二年，朱允炆召集儒生撰写《太祖实录》，三十六岁的杨士奇被人保举为编撰，成功上岸洗白。更神奇的是，他因为在编撰工作中，表现出的学养和负责，得到了此书主编方孝孺的赏识，居然一举成为了《太祖实录》的副总裁！

到了永乐朝，杨士奇真正得到了重用，他与解缙等人，一起被任命为大明首任内阁的七名大学士之一，自此之后，成为朝廷的重臣，永乐皇帝的心腹！

虽然朱棣处处奉行祖制，但这位大帝本质上，其实是个实用主义者，他奉行两条原则，当祖制符合自己的利益时，那么遵守之。若是不符合时，就装傻充愣，想怎么搞就怎么搞，比如内阁。

朱元璋在胡惟庸案后，宣布永远废除丞相之位。并留下祖训，后世子孙不得复立宰相，大臣有敢建言者，重处之。这样一来，国家大权尽数归于皇帝一人之手，皇帝的威权空前巨大，当然皇帝的负担也变得空前繁重。

比如洪武十七年九月十四日到二十一日，八天之中，全国共有一千一百六十件各种文书报告送到朱元璋案头，其中涉及各类事项三千三百九十一件。平均计算，朱元璋每天要看二十万字的奏章，处理四百二十三件国事。即便十二个时辰不吃不睡，一个小时也要阅读八千字以上，并在二十多件国事上做出决断。也只有朱元璋这种体力、智力、精力、能力都超群绝伦，又无限热爱自己工作的人，才能坚持下来。

但哪怕是太祖，年纪一大也感到太吃力，于是他设置了华盖殿、文华殿、武英殿、文渊阁和东阁等大学士，挑选那些品级较低、年纪较大、政绩平平的文史官充任，帮自己处理文书报告，以备顾问，但不能参与政事。

如今永乐皇帝虽是一代雄才伟略的英主，却也没有他爹那样的本事，为了能从苦役般的国事中解脱出来，专注于更重要的事情，朱棣开始让那些大学士参与军国大事的处置。虽然其官阶只有五品，没有部下，没有统辖机构，甚至没有专门的办公场所，可以说既无宰相之名，又无宰相之实。但这些大学士全是皇帝的亲信近臣，每日侍奉于皇帝身边，奔走于殿阁之下，特别是可以参与机务，其职权责任不可谓不大，故而中外以宰相视之。

不过，为避开宰相这个已变得不祥的字眼，加之其名称为‘入值文渊阁’，在内廷办事，人们含混地称之为‘内阁’。

内阁和六科，是唯一两个在宫城里办公的机构，内阁的直庐设在东华门内文渊殿后的文渊阁……文渊阁是宫中藏书的图书馆，内阁大学士自然不能在书阁里当值，而是在文渊殿两侧低矮的厢房里办公，条件差得很。房屋低矮逼仄不说，夏天像蒸笼、冬天像冰窖，下雨就积水，令人苦不堪言。

仅看这值房，内阁大学士确实和堂堂宰相挂不上钩，但它是皇帝的心腹顾问机构，凡战争、用人、甚至立太子这样的事情，皇帝都要与内阁议论方作决定，况且其位于内廷，对皇帝的动向了若指掌，这一切都让它成为百官瞩目的焦点。几位大学士的地位，自然水涨船高，虽然仅五品，却连二品的尚书也不敢怠慢。

此时内阁人丁不旺，最初的七名大学士……解缙下狱，胡广丁忧，黄淮负责辅导太子，为了避嫌，已经许久没回内阁了，胡俨出为国子监祭酒，只剩下杨荣、杨士奇和金幼孜三个。但剩下的都是精英，三人协助皇帝把国政处理得井井有条，深得朱棣信赖，凡国政大事，必先知会三学士。

这天三人正在办公，皇帝身边的宦官来传旨说，明日要在文华殿御审逆臣周新，让他们到时候在场，并想好如何质问此人，让他无从狡辩云云。为了让他们有的放矢，朱棣还将周新叛逆案的卷宗一并送来。

看完之后，三人都愣在那里，没有一个人说话，震惊、无比震惊。

好半天，杨荣望才感叹道：“匪夷所思，真是匪夷所思！”

“是啊。”金幼孜点头道：“有人证有物证，周新伪造浙江都司调令，放走郑家船队的案情，应该属实。”说着叹口气道：“一省臬台、冷面铁寒，居然也舞弊枉法开了，怪不得皇上会震怒呢！”

二位大学士发表了见解，那位被杨溥推重的杨士奇，却一言不发，只看着值房外的夕阳，也只有太阳快下山的时候，阳光才会照进内阁的值房来。

“士奇兄，你也说说吧。”对内阁中的这二杨，金幼孜向来自叹不如，因此遇到事情，先问他们的意见，“明日文华殿御审，咱们该怎么办？”

“既然人证物证俱全，皇上还要我们批驳他作甚？”杨士奇这才回过神，问道。

“皇上虽然没明说，但意思很明白，就是要警醒百官。”金幼孜道。

杨士奇却摇摇头。

“其实是因为，证据有漏洞。”杨荣是两榜进士，却不是书呆子，而是极其富有谋略，与杨士奇不分伯仲，此刻一眼看出了问题所在，“船上的郑家人，是锦衣卫一个一个仔细筛查过的，确保了没有那人，才放他们上船。而皇上又没有明旨，要消灭郑家人，是唐云妄揣上意，善做主张。所以严格说起来，周新救赵家人，并非大逆不道，而是伪造都司军令。这样给他定罪，皇上肯定不满意。”

第二百四十一章圣心

“其实以我愚见，”杨荣低声道：“周新和建文旧党没有什么瓜葛。别忘了，那人藏在浦江，可就是他发现的！怎么可能是同党呢？”

“那他放走郑家是何用心？”金幼孜问道。

“皇上的谕旨是放逐郑家呀……”杨荣叹口气道：“而唐云妄揣圣意，意图斩草除根，周新阻止他，道理上也说得过去。”对周新敢冒大不韪，放郑家人离去，他其实佩服得紧，但是这话岂能明说。

“这个道理，怕是在皇上那儿说不通。”金幼孜道：“建文党的案子，是皇上的逆鳞。其实圣意如何，大家都心知肚明，我们强词夺理，只会徒增皇上的反感。”

“说得对。”杨士奇点点头道：“明日可是御审，皇上才是主审官，只不过是要我们准备好说辞，以防周新强词狡辩。若是我们违背圣意，一味为周新说话，怕是要赔了夫人又折兵。”

“老兄的意思是……”金幼孜和杨荣都看着杨士奇，虽然杨士奇隐藏得很深，但他们都知道此人是太子党，因为他们本身也是同道中人。

“还是要对症下药，避重就轻不是办法。”杨士奇缓缓道：“皇上恨的是周新不忠，不是别的。如果能让皇上相信，周新也是一片好心，并没有不忠，相信情况会好很多。”

“能这样当然好，可是皇上认定了的事极难更改。”金幼孜道：“只怕谁也没法扭转他对周新不忠的印象。”

“解铃还须系铃人，周新与前朝瓜葛甚少，又素来忠耿，怎么会跟建文余党搅在一起呢？”杨士奇缓缓道：“以我之见，皇上肯定要听听他说什么。到时候看周新如何辩解吧，他是聪明绝顶之人，肯定拎得清利害。”顿一下，目光扫过二位同僚道：“至于我们，还是到时候随机应变，如果周新能打消皇上对他不忠的念头，我们就可以替他说话，如果打消不了，我们也无能为力，强出头只能惹皇上生气。”

“是这个理。”杨荣附和道：“皇上恨周新不忠，要杀他，我们首先不能拦着，得表现得和皇上一心，这样说出的话皇上才会听。看周新的吧，他肯定不愿背负叛臣的罪名……有些话，他自己说，比我们说要强多了。”

“就是这意思。”杨士奇点点头道。

“那成，咱们就这么办。”见二杨达成一致，金幼孜自然也没异议。

说完这事儿，便听到酉时的鼓声敲响，下班时间到了。今夜是金幼孜在内阁值班，杨荣和杨士奇便收拾好公文，离开了东华门。

往奉天门走的路上，见前后没人，杨荣小声问杨士奇道：“你说皇上到底怎么想的？”方才在内阁，隔墙有耳，难免言不由衷。出来前后没人了，他要听听对方的真实想法。

“你也看出来？”杨士奇目不斜视，淡淡道：“其实皇上对杀不杀周新，是矛盾的。”

“不错，皇上如果觉着哪个人有罪，又有证据在手，肯定直接一刀杀掉，哪还会费工夫御审？”杨荣轻声道：“但周新是这十年里，最受皇上赏识的官员。可以说，他是皇上在永乐朝树立起的一个官员楷模，这次浙江的差事之后，就要进京接任刑部尚书了。”杨荣轻声道：“他却突然被指控成了建文逆党，这让皇上颜面何存？”

“是呀，冷面铁寒公的名声，已经直追宋朝的包拯，天下人皆以为正直完人，”杨士奇点点头道：“如果这样的人也心怀旧主，对皇上不忠的话，皇上就太狼狈了。”

“所以，你也觉着，皇上明天的御审，看似要给周新论罪，其实还含着让他脱罪的期望？”杨荣目光一亮道：“对么？”

“对。”杨士奇点点头道：“但我们要是都替他求情，周新便必死无疑。所以还真只能看周新的。”

“是啊，我们只能见机行事，明日唱主角的，只能是周新。”杨荣点点头，两人走近了奉天门，便不再说话。

次日，皇宫，文华殿。

周新前一天才被捕，次日便要御审，可见朱棣有多在意此案。

殿上，永乐皇帝高踞龙椅之上，表情阴沉地望着跪在殿下的周新。太子坐在皇帝下首的东边，与他对面的是个容貌气质极类朱棣的王爷，正是他的胞弟汉王朱高煦。紧挨着汉王的，还有个亲王服色、相貌清秀的男子，是太子和汉王的同胞兄弟赵王朱高燧。

三位龙子下面，才是几位国公、六部九卿、锦衣卫指挥使纪纲、内阁三学士等重臣，按文武分列两侧。

大殿上跪着的，只有一个周新。因为皇帝要御审，锦衣卫倒也没敢怎么折腾他，此刻他身穿布袍，腰杆笔挺地跪在阶下，脸上没有一丝惊恐之色。

“你们看此獠，”他这副架势，先惹得朱棣一阵腻味，指着周新对众臣道：“被人抓住手脖子了，还摆出一副大义凛然的架势，难道就不知道悔过么？”说到后一句，皇帝转向周新，目光阴冷地盯着他，“想不到，你竟是个冥顽不灵的东西！”

周新这才俯身叩首。

“你冷面铁寒审了半辈子犯人，今天朕也让你尝尝受审的滋味！”朱棣恨声道：“抬起头来！”

周新只好再次把头抬起。

“朕问你，你跟建文余党有何瓜葛？”朱棣沉声问道。

“回禀皇上，绝无一丝瓜葛。”周新朗声道。

“我看你是不见棺材不落泪！”朱棣冷声道：“我问你，唐云的浙江水师，是谁调走的？”

周新闻言，心里咯噔一声，果然是这件事，但他还是坦然道：“是微臣让人伪造了手令，将浙江水师调离了珠江口。”

此言一出，文华殿里一片惊诧，众人没想到周新能干出这种掉脑袋的事情，更没想到他会如此坦诚。

朱棣发出一声阴冷的鼻哼道：“现在还否认自己和建文余党没关系？”

“回皇上，确实没关系。”周新道：“皇上容禀当时的情形。”

“哼，看你如何狡辩！”朱棣冷哼一声，算是默许了。

“当时臣等怀疑郑家窝藏建文余党，但因为郑家是太祖皇帝所封的江南第一家，不敢贸然冠之通逆罪名，是以浙江臬司、都司，以及锦衣卫的人，以保护之名将郑宅团团围住。”周新道：“之后臣等一面奏报京里，等待圣旨，一面向郑家施压，希望他们能主动交出逆党……”

“这都是枝节末梢，说你勾结郑家的重点。”朱棣打断周新道。

“结果郑家死不承认，让我们毫无进展。这时候，旨意到了，皇上念郑家是太祖亲封的江南第一家，不愿开杀戒，命我等在仔细审查没有叛党的情况

下，将其放逐海外，永世不得返回大明。”周新接着道：“臣等立即照办，在严格审查之后，命郑家人登船离开大明。这时候我偶然听说，唐云竟调水师到钱塘口，准备将郑家乘坐的船只，悉数击沉海底。”说着，他抬起头，坦然望着皇帝道：“郑家近万口男女，其中半数是妇孺，杀之有伤天和。何况皇恩浩荡，已经饶他们活命了，臣如果坐视浙江水师将其消灭，便是违背圣意，令天下人以为皇上言而无信。”

“但是三司分立，互不统属，臣又阻止不了唐云一意孤行，无奈之下，臣只有两害权衡取其轻，命人伪造了调令，将浙江水师从钱塘口调开，放郑家满门一条生路，全皇上仁德之意。”周新说完向朱棣磕头道：“臣伪造调令，死罪难免，但对皇上绝无二心，亦与叛党绝无瓜葛。此言凿凿，可表日月，若有半分虚词，叫我死后坠畜生道，永世不得超生！”

周新的赌咒令众大臣动容，同样也令朱棣动容。皇帝那张阴沉的脸上，似乎阴云去了不少，只是声音仍然冷厉道：“果然是巧舌如簧，可惜任你说出花来，有一条也变不了……你不是精通律法么？告诉朕，假传军令者，当如何处置？”

“回皇上，腰斩。”周新神色平静道：“臣早就知道必死无疑，只是不想天下人以为我眷恋旧主。”说着重重磕头道：“臣周新不过一介诸生，蒙皇上简拔重用，才能一展所学，不负平生，臣对皇上的感激之情，如滔滔江河，日月可鉴！臣心里只有一个皇上，那就是当今大明永乐皇帝，绝无什么建文皇帝，此情不可不为天下人知之！”

听了周新的话，杨荣和杨士奇快速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欣赏，说得太好了，皇上心里最大的块垒，应该可以解开了。

坐在那里的太子，也微微心安，但仍然觉着不容乐观，因为皇帝心里的块垒不止一个，解掉最大的，还有第二大的……

纪纲的表情就难看了，他和汉王交换下眼色，都感到事情不会像想象的那么顺利了。但是朱棣没让他们说话，谁敢开口插言？只能默默听着，搜肠刮肚准备说辞，等着开口的机会。

所有人的目光，都回到皇帝身上，只见朱棣双目微凝，扶在龙椅上的右手，不自觉的扣动起来，显然皇上陷入了沉思。

第二百四十二章御审

文华殿中，令人窒息的沉默之后，朱棣终于再次开口：“诸位卿家，你们有没有话要问这厮？”

汉王和纪纲又交换个眼色，前者便抢着出班道：“父皇，儿臣有一事不解，要问问周新。”

“问吧。”朱棣点点头。

“周新，本王来问你。”汉王转向周新，沉声问道：“如果你觉着唐云不妥，可不可以上奏朝廷，请皇上定夺呢？”

“回汉王，来不及了。”周新道：“从浦江到京城，连来带回得五天时间，根本来不及禀报。”

“那事后为什么不禀报？”汉王追问道：“你说得如此大义凛然，却将此事瞒下不报，这不是欺君之罪是什么？”

“……”周新无言以对。

“这就有文章了。”汉王身材魁梧，相貌堂堂，还不到三十岁，一身裁剪得体的王袍穿在身上，浑身上下都透着勃勃豪气，与坐在对面，身材肥硕，频频擦汗的兄长，真有天壤之别。也难怪朱棣会如此偏心，换了哪个父母，面对这样两个儿子，都一样偏心。只见他紧紧盯着周新道：“如果你真是忠心的，早就应该像现在这样跟皇上坦白。为何要等到被锦衣卫查出来才肯说？”

这话就险恶了，周新根本没法回答。他能说我之所以不报，是因为我知道皇帝也想郑家去死么？虽然皇帝的本意，肯定是要将郑家灭族。但现在这个局面下，皇帝肯定打死不会承认，唐云也一定不会承认，结果成了一个周新爬不出来的大坑。

果然，周新无言以对。

“还说自己在建文余孽没关系么？”汉王冷声道：“要是真没关系，为什么不敢说？”

“趋利避害，人之本性。”周新这才缓缓道：“臣明知道是死罪，自然能瞒一天是一天了……”

“既然是死罪，那还有什么好说的？”汉王哼一声，转身朝皇帝抱拳道：“父皇，既然此獠已经认罪，那便将其明刑正典，以儆效尤吧！”

“诸位还有谁有话说？”朱棣的面色有些捉摸不定，缓缓问道。

“启奏陛下，臣有话说。”黄淮出班道：“汉王殿下这话有些多余了，周新并未否定自己是死罪，他只是否定了与建文余孽的关系，哪怕皇上要杀他，也恳请去掉这条罪名。”

“……”朱棣冷哼一声道：“废话。”也不知是说黄淮，还是汉王。

“再者。”黄淮话锋一转道：“周新自己犯法，和他审理的案子是两码事，不能混为一谈，臣恳请皇上审阅他上呈的卷宗，不可因人废事，宽宥了许应先等犯。”

“荒谬，一个罪犯审的案子可信么？此案自然要重审了。”汉王道。

“嗯……”朱棣缓缓点头，望向周新道：“周新，有人告状说，你察觉到锦衣卫要查到你头上，故而铤而走险，私拿朕谕旨派出的锦衣卫缉事人员，又公然抢夺圣旨，行为可谓疯狂至极。这一条，你认不认？”

听了皇上这话，杨荣和杨士奇脸上，都闪过一丝喜意，看来周新成功消除了对他是建文叛党的怀疑，这才会问杭州的案子。这样一来，局面就有变数了！

果然，纪纲的脸色变得难看极了……

周新朝朱棣叩了个头，沉声道：“回禀皇上，锦衣卫千户许应先，矫旨在杭州一带敲诈勒索，强抢民女，肆意荼毒百姓，民怒如沸，状纸云集，臣身为按察使，掌管一省刑狱，不能不严惩恶吏，解救百姓。”顿一下道：“其实当时，锦衣卫千户朱九，曾经向本官提出，只要我放许应先一马，就不会把逆案扯到我头上，但是微臣拒绝了……”

“哦？”朱棣目光一凛，望向纪纲道：“果有此事？”

“一派胡言！”纪纲一脸气愤道：“回禀皇上，锦衣卫缉查要案，搜查也好、抓人也罢，都是题中之意，怎么能说是敲诈勒索呢？分明是这厮污蔑！”

“是不是敲诈勒索，不是你纪指挥说了算，也不是我周新说了算！”面对着纪纲，周新锋芒毕露，清冷的声音在文华殿上回旋道：“许应先一伙在杭州城不到百日，搜刮的金银玉帛、金票地契，能估算价值的，就高达六百万两！还有那些无法估值的古董字画、玉器明珠……这一切都有据可查，皇上一看便知。”

“除此之外，官差还从千户所后院的荷花池中，起出了十几具尸首，有的

还是几天前才沉下去的，面目清晰可辨。经过仵作验尸，每一具尸身生前，都遭到非人的酷刑，这也是他们的死因。”周新追问纪纲道：“请问纪指挥，若不是心里有鬼，干嘛要把人往荷花池里埋，难道不应该知会家属收尸么？”

“一番清查下来，罪证堆积如山，臣具已造册呈给皇上，怎么听起来，皇上似乎并不知情。”见朱棣一脸震惊，周新沉声道。

“罪人的污蔑之言，平白污了圣听。”纪纲哼一声道。

“铁证如山，近在眼前，陛下只需派人查对便可知臣是否在说谎！”周新与纪纲针锋相对。

纪纲被他这番话堵得无话可说，越发恼羞成怒，斥道：“遑论许应先是否有扰民之举，也不是你地方官吏所能随便缉拿的。还有锦衣卫的千户所，你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就敢命人查抄，谁给了你熊心豹子胆！还是你受了谁的指使？”

“我奉旨意查办此案，便是钦差！”周新两眼射出了两道犀利的光芒，一字一顿道：“如果说有人给我的胆量，那就是皇上！如果说有人指使我这么干，那也是皇上！”

“朕可没指使你查抄锦衣卫……”听了周新的话，朱棣面色有些怪异，冷冷道：“你的胆子也不是朕给的，是你自己长的。”

“皇上此言甚是。”纪纲忙附和道：“周新一个小小臬司，竟然如此无法无天，连皇上的钦差也敢缉拿，倘若各省都效法于他，皇上的政令如何得行？天下岂不大乱？就凭这一条，也要问他个反叛之罪！”

听了这话，朱棣的脸色又变了变，显然纪纲说到他心坎上了。这位皇帝有着超绝千古的气概，却又极度的缺乏安全感。他对大臣触犯自己的权威十分敏感，为了维护皇权的威严，他不惜血流漂杵。纪纲正是抓住这一点，让朱棣刚刚有些平复的心情，再次愤怒起来。

“不是这个道理！”周新却高声道：“皇上，锦衣卫官员假借皇上名义，在四处行凶作恶，无故查抄良民，毒打无辜，诬陷忠臣，早被天下臣民所指斥，若不及时绳之以法，要大明刑律何用？况且这种劣迹若不及时扫荡，将来锦衣卫使者出京循此旧律，必将更加肆无忌惮，早晚要激起民变，那时恐怕真要天下大乱了！”

几句忠言，掷地有声，朱棣觉得无懈可击，但心中的怒火却越来越旺，杨士奇和杨荣对视一眼，知道不能再沉默下去了，因为周新关键时刻，还是犯了痴症……

杨士奇便迈进一步出班道：“启奏皇上，臣有话说。”

“讲。”朱棣冷声道。

“臣对浙江发生了什么，并不清楚，因此没资格评论具体案件。”杨士奇沉声道：“但听圣人言‘民不服吾能而服吾公，公则民不敢慢’，依臣愚见，只要皇上赏罚公正，则百官百姓必然心悦诚服。推而广之，如果周新这个钦差处事是公正的，则也不会损害皇上的权威，反倒是保全了皇上的权威。”顿一下道：“对于锦衣卫的许千户，也是如此。”

此言一出，太子党人心中大点其头，不愧是有智者之名的杨士奇，这话说得也太有水平了！处处站在皇上的立场上，这样皇帝才能听得进去，而且并不袒护谁，只是讲道理。这样不偏不倚，皇上才不会反感。但显然，周新是站在道理这边的，而锦衣卫不占理，所以归根结底，他还是在为周新说话……

果然，朱棣听了心情缓和了不少。还是杨士奇这种天子近臣，更了解皇帝的心意，这位永乐皇帝最在乎的，除了臣子的忠心之外，就是自己的权威。只有让皇帝觉着，他的权威没受损害，才有转圜的余地。

只是朱棣心机深沉似海，做臣子的根本无法从他脸上看出一点端倪。只听皇上冷冷道：“朕国政繁忙，今日已经在这个破案子上，耽搁时间太长。今天且到此为止，把这厮押下去，好生看管。”说罢一挥手，早有锦衣旗校给周新上了刑具，押往狱中去了。

“退朝吧。”朱棣一拂袖子，起身龙行虎步离去。

“臣等恭送陛下。”众臣子行礼恭送，待皇帝走后，才各自起身，离开文华殿。

太子行动不便，两个身强力壮的太监上前，扶着他缓缓起身，往殿门挪步。汉王冷冷看着兄长，半晌才蹦出一句：“当心门槛，那个谁，赶紧把太子背过去。”你当他是好心，他是存心出太子的丑，让人看看这大明朝的储君，连一个门槛也迈不过去。

尽管，皇宫的门槛，非一般的高。

第二百四十三章兄弟

“不用不用。”太子却呵呵笑道：“孤自己走得过去。”说着连搀扶他的太监都不用，自个慢慢移转了身子，背向殿外，一手扶着门框，抬起右脚越过门槛，然后咬着牙，将左脚拖过去，再慢慢站定。

缓缓站直了身子，太子的脸上浮现出细密的汗珠，却依然朝弟弟温和地笑着，“你看，我能行吧。”

“呵呵，大哥还是这样，外柔内刚。”汉王也爽朗笑起来，扶住兄长往外走。

见太子和汉王走在前头，其余人有意识放慢脚步，拉开一段距离。

“兄长今天一言不发。”朱高煦轻声对太子道：“不知道心里对这案子怎么看？”

“依愚兄之间，这其实是两个案子，周新的伪造军令案和锦衣卫许应先案。”朱高煦缓缓道：“确实不应该混为一谈。”

“那兄长为何不跟父皇讲？”

“父皇没有问我，我自然没必要开口，何况黄学士讲的也是这个意思，我就没必要重复了。”朱高煦缓缓道。

“那父皇今日中断御审，是何用意？”朱高煦又问道。

“呵呵，这就不是作儿臣的，可以妄揣的了。”朱高煦笑道：“弟弟，事关锦衣卫和外臣之争，我们还是保持中立的好。”

“中立么？”朱高煦似笑非笑道：“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怎么说，周新都是在兄长手下出事的，你要是不闻不问，不怕寒了那班文臣的心？”

“方才杨士奇说得好，公生明、廉生威，愚兄深以为然。”朱高煦却笑道：“愚兄相信只要公正处之，是不会让人寒心的。”

兄弟俩轻言细语，却句句暗藏机锋，一直走到朱高煦的抬舆前，东宫的太监将太子接过来，弟兄俩才拱手作别。

太子是因为腿脚不好，又是储君，才特赐在紫禁城坐轿，汉王身强力壮，自然没这待遇。他立定望着太子的抬舆远去，才与跟上来的纪纲继续并肩往外走。

“我就说过，这事儿没那么容易。”纪纲身材高大、面容阴鸷，颇有豪雄之姿，与顾盼自雄的汉王走在一起，气势上竟丝毫不输。“跟这帮文官斗嘴皮子，咱们太吃亏。”

“哼，有道是一力降十会。”朱高煦的嘴角闪过一丝阴冷地笑道：“就算他们占尽嘴上便宜，周新的死罪也是板上钉钉！”

“周新自然是死定了，”纪纲闷声道：“但文官们现在是想，拉许应先和浙江千户所给他陪葬！”

“姓许的那王八羔子死不足惜。”朱高煦嘿然道：“从杭州搜刮了六百万两，竟然只孝敬你五十万，这种狼心狗肺的东西，你保他作甚？”

“唉，我就算要宰了他，也得过了这关再说。”纪纲苦笑道：“锦衣卫里谁都知道，他是我的人，又是我亲自派出去的，要是保不住他，让我这张脸往哪搁？何况事关浙江千户所的存亡，我放手不得。”

“浙江千户所倒是真不能丢，早听说浙江富甲天下，今日一看果然名不虚传。”朱高煦眼中放光，压低声音道：“以后浙江的收成分我一半，我帮你过去这关。”

“嘿……”纪纲一阵肉痛，但很快神色如常道：“咱们还分你的我的，王爷要是能帮我过去这一关，分你一半又何妨？”

“爽利。”汉王笑道：“我教你一招管保好使……”

“在下洗耳恭听。”纪纲道。

“我问你，周新现在关在哪儿？”汉王淡淡道。

“诏狱啊。”

“诏狱归谁管？”

“我啊。”纪纲指指自己。

“那还不任你摆布？”朱高煦笑道。

“是又怎样？”纪纲苦笑道：“他是钦犯，我也不敢杀人灭口。”

“谁让你杀人灭口来着。”汉王晒笑一声道：“你知道扶苏这个人么？”

“知道。”纪纲心里暗骂，我好歹也是个秀才出身，你个武夫竟跟我掉书袋。面上却笑道：“他不是秦始皇的太子么。”

“知道他是怎么死的么？”朱高煦问道。

“好像秦始皇在出巡途中驾崩后，赵高伪造诏书，让胡亥登基。又怕扶苏不服，便秘不发丧，派使者去见扶苏，谎称秦始皇的圣旨，指责他为人不孝、意欲谋权夺位，令扶苏自裁。”纪纲虽然现在也是武人，但肚子里的墨水并不少。

“对吧。”朱高煦笑道：“你照方抓药就是。”

“不是说了，我可不敢逼他自尽。”纪纲无奈道。

“他又不是太子，逼他自尽有啥用。”朱高煦阴声道：“你变通一下，想法骗他写个能激怒皇上的东西，不就一了百了么。”

“呃……”纪纲这下明白了，好一招无中生有！不禁深深看一眼朱高煦，心说这家伙什么时候，变得这么阴险了？不禁暗暗摇头，目光又转向汉王身后的赵王，暗道，八成是这小子的主意。

“我的主意怎么样？”汉王笑问道。

“高，实在是高，就听王爷的。”纪纲忙点头道：“我这就回去想想，具体该怎么个办法。”说话间，出了奉天门，手下牵马过来，纪纲朝汉王和赵王抱拳，便翻身上马而去。

“二哥，咱们也回去吧。”赵王亲手打开车门，笑容温和道。

“嗯。”朱高煦点点头，一猫腰，坐上马车。

朱棣三个儿子，太子、汉王和赵王，都是他和已故的徐皇后所出，老二汉王极类乃父，老三赵王却像极了母亲，生得眉目秀美，气质高雅，又饱读诗书，聪颖过人，自然也深得朱棣喜爱。而且汉王和赵王关系极好，退朝时都是同乘一车。

这辆马车是皇帝赐给赵王的，车壁上厚厚的蒙皮，既美观又可以防箭，而且还能隔音。宽大的车厢里，铺着厚厚的波斯地毯、设着两把舒适的软椅，一个小小的书橱。甚至还有冰桶，既可以让车厢里比外面凉爽，又能镇葡萄酒。

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琵琶马上催。葡萄酒自古就有，但向来只是贵族们享受，寻常百姓家是见不到的。

天下贵者，莫过于这车厢里的哥俩了，赵王亲手用一块棉布，从冰桶中取出酒瓶，为兄长斟上一杯美酒，然后自己也来了一杯。透过透明的琉璃酒杯，欣赏着血色的酒液，享受着指间那冰凉的触感，赵王眉目舒展道：“用这种郑公公从西洋带回来的无色琉璃杯喝酒，跟用夜光杯的感觉完全不同。”

“都一个味儿！”汉王喝一口，眉头一皱，揶揄笑道：“酸，真他妈酸！”

“所以我喝正合适，”赵王淡淡一下，拈着高脚的酒杯轻呷一口，意态道不尽地闲适道：“二哥不常说我酸么。”

“嘿嘿，你喜欢喝，回头我让人把父皇赏给我的那份儿，也送你府上去。”朱高煦笑道：“就当谢谢你帮我这个大忙了。”

“二哥见外了，出个主意而已。”赵王笑笑道：“我就是看不惯大哥口是心非的样子，明明心里把你恨到骨子里，却总是一副亲兄热弟的样子。”

“他能混到今天，就靠一个装。”朱高煦哼一声道：“骗得朝臣都跟中了邪似的，连父皇都奈何不得。”

“这次的事情做得好，就能在父皇和朝臣之间，埋下一粒不信任的种子。”朱高燧又呷一口美酒，轻声道：“日后遇到合适的时机，必会破土而出。”

“但愿如此吧。”朱高煦狠狠点头，恨声道：“这群大臣实在该死，父皇定谁为皇储，是我们朱家的家事，他们却死保那个死胖瘸子！父皇也是耙耳朵，让解缙那些狗东西一蛊惑，竟立了老大，把对我的许诺丢在一边，真是可恨呐！”

朱高燧也不知他是说解缙可恨，还是说父皇，不禁表情有些愕然。

朱高煦自知失言，忙掩饰道：“我说的是解缙，他在诏狱这么多年，竟然还没死！”

“呵呵，他名气太大，死了不太好交代。”朱高燧劝二哥打消念头道：“其实二哥无需心急，如今大势已经到了咱们这边，这是毋庸置疑的。这次只是太子党人不甘失败的一次反扑罢了，只要把他们这次打下去，就大局已定了。”

“嗯。”朱高煦重重点头道：“要不我会这么卖力帮纪纲。”

“纪纲这厮虽然狼子野心，但却也是一条好狗，只要他一天不倒，太子党人就不敢绕过他攻击二哥。”朱高燧笑道：“所以二哥帮他也是帮自己。”

“就是这个理。”朱高煦点头道：“就看纪纲他们，能不能照着做了。”

“肯定会有的，二哥就等着看好戏吧。”朱高燧端起酒杯微笑道：“预祝二哥早日成功！”

“嘿……”朱高煦举杯与他相碰，笑道：“若有来日，你我兄弟共享天下！”

“不敢，只要将来二哥给我个好地方，让我当个太平王爷就行，”朱高燧笑笑道：“河南那地方，我可不想去。”心里却暗骂起来，你这王八蛋什么意思？不知道当初父皇谋天下时，向宁王借兵，也许了一样的愿，可结果呢？别说共天下了，就连好一点的封地都不给，还把宁王从河北迁到江西，尽夺其护卫！估计你要是夺了天下，我下场也不比宁王叔好到哪去。

“好说好说。”朱高煦却笑着点头，一口答应道。

第二百四十四章诏狱

令人闻之色变的锦衣卫诏狱，是天下级别最高的大牢。说它级别高，不仅指它防备森严，还因为够资格关进去的，不是穷凶极恶，就是达官显贵，绝不是寻常犯人可以待的地方。

而且这么多年来，进来的犯人还没有能活着出去的……

这是真正的人间地狱，阴冷潮湿，幽暗肮脏，蚊虫老鼠到处跑，空气中弥漫着令人作呕的腐臭气息，正如一间间铁栅门后的牢房中，那一个个等死的囚犯。

狱中平时不点灯，不分日夜都是一片漆黑。只有当有狱卒进来时，才会将通道上的火把点着，霎时火光大亮，照得囚犯们纷纷挡住眼，因为长时间在黑暗中，他们的视力急剧退化，承受不了光线的刺激。

那些才进来的犯人，情况自然好很多，只是略略有些不适应，便能恢复视物了。

就着火把的光，可见最里面一间单人牢房中，被镣铐锁着的周新，箕坐在稻草堆上，正望向他走来的几人。

那几人也看着他，便听领路的锦衣卫狱卒轻声道：“黄公公，就是这儿。”

“打开门。”一个公鸭嗓子响起，一听就是个太监。

“没听见黄公公的话么。”陪同他来的锦衣卫千户下令道：“快把门打开。”

狱卒才把牢门打开，又搬来了一把椅子和一张桌子。

“放在这里，你们都回避吧。”那人摘下斗篷，果然是个太监。

“那公公的安全？”锦衣卫千户担心道。

“人都被锁住了，怕啥？”太监淡淡道：“出去吧，奉旨单独问话。”

“是。”千户这才不敢烦言，带人退出牢房，远远地走开。

那太监便大刀金马坐下，看着双目重新闭上的周新道：“周大人，咱家姓黄，是仪天殿的管事牌子，奉旨来问你几句话。”

周新这才睁开了眼，便见到那张中年太监的脸。

黄太监也紧紧地望着周新道：“我是奉旨来问话的。你这个样子没法行礼，便坐着回话吧。”

“公公请问就是。”周新点点头。

“好。”黄太监清清嗓子道：“皇上说，你周新当比干，却把君王置于何地，纣王么？”

周新想了想，回答道：“大明朝不是商朝，没有比干，也没有纣王。”

“你这句话回得好，我会如实转奏的。”黄太监一愣，方接着道：“听着，皇上又说，何况你周新也不是比干。比干会干出那种以恶意揣测君上、伪造军令的事儿么？忠臣不是都应该致君尧舜么？你这样以不仁不义不信之心妄揣君王，不是自取美名，遗骂名于君上么？”

“臣绝无此心。”周新愕然片刻，艰难摇头，心里说不出的难受。他顾及君王的颜面，自愿背起黑锅，皇帝却这样质问，换了谁也不好受。

“不管你有没有这个心，群臣已经这样想了，你说你可恶不可恶？”黄太监闷声道：“但是皇上又说，周新过往不是这样的人，十余年兢兢业业，也算忠诚，这次鬼迷心窍倒也不能一棒子打死，”说着他瞥一眼周新，却没看到所料的激动之色，便暗骂一声，接着道：“只要你写份供状向皇上认个错，向锦衣卫道个歉，说自己是为了自保，才先下手诬陷许应先的，皇上便能饶你不死，还能放你回家和妻儿团聚。”

火光中，周新的眉头紧紧蹙起，喉头抖动了几下，一双手紧紧捏住铁链，才能忍住破口大骂，他万万想不到，在如山铁证面前，皇帝竟然还要袒护锦衣卫！

“你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见他这样子，那黄太监烦躁地站起身，在牢房里踱着步道：“打狗欺主的道理你不会不懂吧？锦衣卫就是皇上的狗，这条狗虽然凶，但却是皇上镇宅的好帮手，现在却被你给打了。要是皇上不重重惩处你，朝中地方那些大员纷纷效仿，皇上的政令如何得行？天下岂不大乱？现在皇上不忍心惩罚你，只要你认个错，这是天大的仁慈了，你但凡还有一丝人味，就利索答应下来。不然你这样的逆臣，猪狗不如！”

听了黄太监的荒谬之言，周新难以相信如此赤裸裸不要脸的一番话，竟是永乐大帝说出来的，他脸上浮现出沉痛的神色，紧抿着嘴不吭声。

因为他实在不知该如何说起，如此自私护短、视臣民如草芥的皇帝，实

在太让他失望了！

“你就算自己活腻了，也该为你两儿一女，老婆老娘着想吧？”见他不为所动，黄太监出言威胁道：“奉旨拿她们进京的缇骑，已经在路上了，你就算不为自己着想，也该为家人着想吧？你老娘八十了，能活着从广州到京城？”

听他说到老娘，周新脸上的痛楚更甚了，眼角隐隐有泪光闪现。非孝子不忠臣，这比凌迟处死更让他痛苦。

“就算你不管家人的死活，总不能也不管别人的死活吧？当初帮你告状的胡濙，还有你那个叫王贤的手下，现在都受你牵连下了狱，你要是不认错，他们一个个都得死，这些你知不知道！”

一部二十一史，不知从何说起，周新紧抿着嘴，紧闭着眼，任无边的歉疚将一颗心撕碎。

“我知道，你一直咬着锦衣卫不放，现在更是闹得天下皆闻，陡然让你认错，心里肯定不好转弯。”黄太监道：“皇上也不要你马上就想通，还是给你时间的……”说着竖起三根手指道：“三天，三天之后我来拿奏本，你自己好好想想吧。”

黄太监说完摇了摇头，似乎很生气此人冥顽不灵。转身朝外头大声道：“开门。”

通道尽头的锦衣卫赶紧跑过来，把大门打开，黄太监出来吩咐道：“桌椅就留在这儿，待会儿再搬张床来，还有笔墨纸砚灯台之类，给周大人去了刑具，这几天好吃好喝伺候着，三天后咱家再回来。”

“喏。”锦衣卫应一声，便请黄太监出去道：“公公身子娇贵，不能在牢里头待久了，还请赶紧上去换口气吧。”

“也好。”说着话，一行人走远了，火把熄灭，牢房里渐渐恢复寂静。

周新这才睁开眼，凝视着黑暗的甬道，眼里却燃着熊熊的火……

黄太监从诏狱出来，便被请到指挥使的签押房中。

坐定了，他使劲吸了几口新鲜空气，又连吃了几碗茶，骂道：“里头真跟活地狱似的。”

“呵呵。”纪纲阴恻恻笑道：“放心，有兄弟在，你是不会下地狱的。”

“那是，纪公是阎罗王么。”黄太监讨好地笑道：“都按照您的吩咐说

了。”

“真巧，皇上竟然也让你来问他话，这真是天助我也。”纪纲笑道。

“是啊，”黄太监也笑道：“皇上见他答非所问，肯定很生气，不过纪公，我后面说的那些话，不会真把他吓住了吧？”

“有可能。”纪纲点点头。

“啊，那可就弄巧成拙了。”黄太监跌足道。

“哈哈……”纪纲却放声大笑起来：“怎么可能？这十年来，本座料理过的文臣没有三千也有两千，闭着眼都知道这些人的脾气！你放心，周新这种人，越是这样逼他，他就越不肯认错，跟那个方孝孺是一路货色！”

听他说周新像方孝孺，黄太监心里就敞亮了，笑道：“那我就放心了。”说着起身道：“咱家出来时间不短了，这得回宫复命去了。”

“嗯。”纪纲点点头，却没有起身相送的意思，黄太监知道他素来傲慢，也不以为意，出到门外，便见朱四爷等在那里，塞给他一张金票，把他送出镇抚司衙门。

离了镇抚司，黄太监的轿子却不回皇宫，而是往玄武湖边去了。因为皇帝不住在宫里……

紫禁城的乾清宫是皇帝的寝宫，但朱棣这十年来，就没在里头睡一宿，因为皇宫建筑在填湖而成的地面上，落成三十几年来，地基沉降得厉害，而且还潮得厉害，为皇帝所不喜。还有个不能说的原因，就是乾清宫是朱元璋的寝宫，朱棣只要一合上眼，就会看到老爹那张阴冷的脸，哪能睡得踏实？

因此他命人在皇家禁苑玄武湖边，新起了一座宫苑，名曰‘北苑’。竣工后便从皇宫搬进去，只有上朝才会回宫。

此时湖边杨柳轻垂，水面青莲一片碧绿，粉红色荷花蓓蕾初放，满湖清香，景色迷人。

朱棣的寝宫仪天殿，便建筑在湖边，殿宇巍峨，万绿围绕，斗拱飞檐时隐时现，真如一座仙宫一般。从殿中望出去，只见玄武湖碧波潋滟，一阵清风徐来，把池中的水汽夹杂着山上奇花的芳香送进殿中，令人心旷神怡。面对这一片绚丽景致，大明皇帝朱棣却感到有些烦躁，因为他又想起了周新一案。

自文华殿御审后，朱棣已降旨把有关周新的案卷全部调进来了，仔仔细

细看了一遍。他已经基本确定，周新与朱允炆无关，恰恰相反，他还一直很尽心地追缉此人，这让朱棣消气不少。

而且皇帝还意识到，锦衣卫以查案之名在杭州户作为非，闹得乌烟瘴气，情况也是属实的。

第二百四十五章见太子

而且那日御审，听周新的话里，似乎朱九还以建文案为条件，意图与他作交换。这让朱棣分外生气，他之所以容忍包庇锦衣卫，无非就是因为他们忠心耿耿，要是锦衣卫也胆敢蒙骗于自己，自己对他们的保护，岂不成了笑话？

想到这，朱棣让当值的太监黄俨去见周新，要他写一份自白状，详细交代与锦衣卫接触的经过。此时看到黄俨进来，朱棣便问道：“你去过诏狱了？”

“是。”黄俨恭声答道：“把皇上的话，都告诉周新了，三天后奴婢再去拿供状。”

“嗯。”朱棣缓缓点头，又道：“听说那个跟他一起进京的手下，正到处奔走为他求情？”

“是，镇抚司的人说，好像是叫王贤。”黄俨心里咯噔一声，不明白皇帝咋连这点小事儿都知道？轻声道：“一个秀才出身、不入流的小官，不自量力。这种小事便没有禀报皇上。”

“蚍蜉撼大树么？此人倒也有几分胆色，”朱棣却淡淡道：“跟纪纲说一声，不要为难他。”

“是。”黄俨忙应下。

王贤能折腾得连皇帝都知道了，动静自然闹得够大的。不仅到刑部、都察院去告状，还想敲登闻鼓……只不过朱棣不像他爹那么贴近群众，在登闻鼓外建了个登闻鼓院，还有锦衣卫把守，你要想告御状，得先跟登闻鼓院的御史反映，御史不受理，才能进去敲鼓。

守鼓的御史受理了王贤的诉状，王贤自己没机会敲鼓了。不过御史也没骗他，果然就把王贤的诉状呈到御前，这才让朱棣知道有他这么号人。

朱棣这一问，王贤彻底出了名，京城王公百官，都知道有这么一号为老上司鸣冤的人物。不管持何种立场，人们都对这个无品芝麻官的胆量赞叹不已，竟敢跟锦衣卫叫板！

更令王公百官惊诧的是，锦衣卫竟然对此毫无反应，这哪还是睚眦必报的纪阎王啊！

“你这下可出名了！”朱瞻基兴冲冲从外面回来，对王贤道：“他们好些人

想见见你！”

“看猴儿么？”王贤却自嘲地笑道：“都是好奇想看看，这个自不量力的家伙长啥样吧。”

“我也是这么想的，所以都替你回了。”朱瞻基笑道：“不过有个人你得见见。”

“谁？”

“我父亲。”

“太子殿下要见我？”王贤微微有些吃惊，但转念一想，对素来行事慎重的太子来说，这也算题中之意了。

“嗯。”朱瞻基点点头道：“别紧张，我父亲很和气的。”他倒是雷厉风行，拉着王贤就走。

“至少等我换上官服吧。”王贤苦笑道。

“不用，你就这么跟我进去。”朱瞻基却满不在乎道，他这是把王贤当自家人了。

“那好吧。”王贤跟着朱瞻基直入太子书房，进去后，朱瞻基给太子行礼，“父亲，他就是王贤。”

王贤不敢怠慢，赶紧大礼参拜。

“呵呵，起来吧，不要拘礼。”温厚的声音响起，令人像洗了个热水澡。

王贤谢恩后起身，太子赐坐，还让人给他拿酸梅汤吃，就像招待儿子来家里作客的朋友，让人一点感觉不到压力。再一想到对方在大明朝是真正的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心里难免感激泛滥成灾。

太子问了王贤家里的情况，又问了他的学业，得知王贤刚考中秀才后，又责备儿子不懂事，怎么能让人家中断学业呢？

王贤忙解释当时的情形，太孙是为了救他，才把他调到京城来的。

“小小年纪，竟然跟皇爷爷耍心机，”太子像普通父亲一样责备着自己的儿子道：“要是你皇爷爷知道了，非打烂你的屁股。”

“嘿嘿，父亲不说，皇爷怎么会知道？”朱瞻基挠头笑道。

“我可不会帮你隐瞒。”太子道：“你还是乖乖向你皇爷坦白，说不定还能少吃板子。”

说完了儿子，太子转向王贤道：“我这个儿子骄纵得很，日后你多担待点，遇到出格的事儿要阻止他，阻止不了就来跟我说，我打他屁股。”这等于认可了王贤在朱瞻基身边的位置。不得不承认，太子极富个人魅力，那种骨子里的宽厚仁和，确实是经历了洪武、永乐两朝暴君的臣子的久旱甘霖。

又说了会儿家常，太子有些倦了，朱瞻基便带着王贤出来了。应该说，太子是很保守的，初次见面，并没说什么要紧的事情。之后王贤要做什么，也与他没什么关系，但要是做成了，又是在他的默许下做成的，进退都有余地。

只是堂堂太子如此谨小慎微，也难免让人歛歛，储君难当，给永乐大帝当储君，更是难上加难。

虽然是来投军的，但眼下周新的事情尚未了结，王贤只让周勇带着那些捕快，住进了幼军军营里。他和吴为、闲云几个则暂住在太子府中，朱瞻基的院子里。

吃过晚饭，王贤正在向灵霄讨教拳脚功夫，虽然现在开始练武，显然晚了点，但处境险恶，能学点自保的招数也是很必要的。

其实他本想跟闲云学，可闲云少爷总是要他先打熬筋骨，三五年有所小成后再说招数。王贤哪有那耐性，便转而拜灵霄求教。

灵霄倒是有现成的招数教他，但必须先拜师才行。以王贤的脸皮厚度，这自然是小菜一碟，于是给灵霄端了茶，成了她的开山关门大弟子……

看得闲云少爷这个汗啊，拜师学艺如二次投胎，多么严肃的事儿，却被这俩人弄得跟过家家似的！

灵霄倒是挺认真，把压箱底的功夫都教给他，王贤学得也很认真，无奈他已经基本成年，胳膊腿的硬邦邦、直绷绷，一招一式都僵硬得很。把个灵霄师傅气得竟亲自给他抻胳膊压腿，痛得王贤哇哇大叫……

正叫着，门开了，朱瞻基走进来，看到王贤这副惨样，笑嘻嘻上前道：“来，我也搭把手！”

“千万别。”王贤赶忙挣扎起来道：“我可不想功夫没学到，先变成残废！”

“你起步晚，就得多吃苦，”朱瞻基笑道：“我是来跟你说的，明天去庆寿寺上香吧。”

“这么说。”王贤惊喜道：“太子殿下终于同意了？”

“嗯。”朱瞻基道：“不过你也别高兴太早，姚师这个人，脾气古怪得很，就算你有菩提念珠，他不答应也没办法。”

“你不是说，出家人不打诳语么？”

“姚师拒绝你，还用打诳语么？”朱瞻基反问一句，道：“总之明天你千万小心应付，能不能救周梈台，全看你明天能不能搬动这尊佛了。”

“你不跟我去？”

“当然。”朱瞻基道：“就算是做做样子，我也不能掺和这事儿。”

“至少提供点情报吧。”这也是意料之中的，王贤道：“你们好歹也是多年的师生了。”

“嗯。”朱瞻基便坐下，整理下思路道：“姚师这个人，有诸多怪处。他生自医家，却偏爱谋略；他不为生活所迫，却自幼出家；他既入空门，却热心建功立业；他不辅太祖、建文，却偏助我皇爷；功成之后却一无所求；他未受十年寒窗苦，却主编《永乐大典》。他无书不精，无物不晓，每言必中，算无遗策……”说着不禁歛衽道：“说他是大明第一奇人也不为过。”

“这些我都知道，我是说他的近况，”王贤道：“比如他现在的脾气、性格。”

“可以用八个字形容，那就是无欲无求、无喜无悲。”朱瞻基苦笑道：“但越是这样，就越难和他打交道。”说着压低声音道：“不瞒你说，我父亲对姚师执礼恭敬，实指望这位少师，能在自己学生最艰难的时候，他能说句公道话。但是去年……唉，情况那样危急，他竟还是一言不发，真叫人好生寒心。”

王贤能听出朱瞻基对姚广孝有些不满，不过换了哪朝哪代，太子的老师都是铁杆太子党，姚广孝却不力挺太子。这对太子的打击实在太太……不光是少了一大臂助的问题，还会引人遐想，是不是姚广孝知道了皇帝的心思，才会和太子保持距离？

有这位大牛做老师，太子非但没捞到什么好处，反倒惹了一身骚，朱瞻基当然有怨气了。

“不过，我那二叔事后兴冲冲去拜访，却连人都没见着。”想到这茬，朱瞻基又笑了：“刘玄德三顾茅庐见到诸葛亮，我二王叔去了五次，每次姚师都正好不在庙里。其实知客僧是故意这么说的，可我那飞扬跋扈的二叔，就愣是不敢硬闯。”

听了朱瞻基的话，王贤突然变得没信心了……自己冒昧去拜访那位大明第一奇人，不会也吃个闭门羹吧？

“这我也不敢说。”朱瞻基对他的顾虑深以为然，最后竟然不负责任道：“随缘吧，要是你有佛缘，姚师自会见你，要是没有佛缘，姚师自然不会见你……”

“你这话等于没说。”王贤白他一眼，心里却一叹，原来太子也好、太孙也罢，对自己能否见到并说服姚广孝，根本不抱希望……

第二百四十六章姚广孝

翌日一早，王贤在闲云几个陪同下，来到皇城根儿下的庆寿寺。

京城寺庙很多，但只有这座庆寿寺，是建在王公贵族的府邸间，因为它的前身，就是皇帝赐给靖难头号功臣的宅邸，却被姚广孝奏请改成了寺庙，然后自任主持，这才住在里面。

据说原先他都是白天穿朝服上朝，下朝后就换回僧衣静修。不过这二年，皇帝念他年事已高，免他每日的例朝，只有大事才会召他入宫相商，所以绝大多数时候，这位大明第一奇人，都是枯坐在僧院里修禅，跟一般老和尚没有区别。

所以王贤也没有预约，便直入寺庙山门，进去一看，寺内供着三世佛三大士，入山门左首是藏经殿，右首是转轮殿，中间经过毗卢殿，与寻常寺院无甚区别。若要区别，就是寺院的香火着实不旺，王贤看过黄历，今日是上香拜佛的好日子，别处的寺院里估计早就满是善男信女，这处庆寿寺里，却冷冷清清、几乎看不到香客。

“几位施主是来上香的？可真是来对地方了，”知客僧见到王贤几个，竟露出惊喜的神情，忙上前相迎道：“本寺的佛祖可灵着呢，甭管是祈福消灾、姻缘求子、升官发财，统统办得到！”

王贤这个汗啊，怎么感觉像是进了黑店，忙干笑道：“小师傅，我们是来拜佛的，不知请一炷香多少钱？”

“什么钱不钱的，不要钱！”知客僧陪着笑道：“还管你斋饭，我们寺里的素斋可是一绝，连皇上都赞不绝口！”

“呃……”王贤不信，要真这么好，这庆寿寺早就门庭若市了，怎么可能没人来呢。

不过他是来求人的，挨宰也认了，便先应景儿给三世佛三大士上了香，两个小沙弥站在法案之侧，在他敬香时为之敲动钟磬，王贤心说，这肯定都得收钱。

待起身后，知客僧便领他们到后头吃斋饭。

热腾腾的几碗面端上来，闲云和吴为暗暗警惕，后者抢先吃了一口。在众人紧张的注视下，只见吴为咂咂嘴道：“还真好吃呢！”虽然他的医术不如他爹，但面里有没有下毒，他还是尝得出来的。

“那当然，”知客僧自豪道：“小僧说过，皇上尝了都赞不绝口呢！”

众人便放心吃面，一尝果然美味至极，本来只是应付一下，这下全都吃得连汤都不剩。灵霄意犹未尽，抹抹嘴，大声道：“小二，再来一碗！”

“好嘞。”知客僧之前八成干过跑堂，竟凑趣地应了一声。

王贤这个汗啊，忙叫住知客僧道：“别理她，她眼大肚子小。”说着摸出一片金叶子，不着痕迹地递到知客僧道：“多谢大师赐斋饭。”

“说了不要钱。”知客僧有些惋惜地递还给他道：“不敢坏了规矩。”

看来是真不要钱，王贤就纳了闷了，那为啥就没人来上香拜佛呢？不过现在不是好奇的时候，他问道：“不知方丈今日在否？”

“方丈自然是在的。”听他问方丈，知客僧脸上笑容敛去道：“但是不见外客。”

“我有这个，不算外客吧？”王贤将那串菩提念珠亮出来。

知客僧一愣，然后点头道：“施主在此稍候，小僧这就去禀报方丈。”

过不一会儿，知客僧回来道：“方丈有请这位公子。”

王贤等人便起身，其他人却被知客僧拦住道：“诸位留步，方丈只请这位公子过去，诸位不妨留在这儿吃面吧。”言语间再没了起先那种谦卑，变成了俯视众生的高傲。

“你……”灵霄柳眉一竖，却被王贤安抚住道：“不用担心，这是道衍大师的道场，天下最安全的地方。”

那知客僧脸上才露出算你识货的一丝微笑。

王贤便将兄弟们留在食房，自己跟着知客僧，到了后院禅房。

禅房中十分空旷，一尘不染，在知客僧的示意下，王贤脱了鞋，独自进去内室。

便见个老旧的蒲团上，坐着个身穿灰色僧衣、须眉皆白的古稀老僧，但见他脸颊瘦削、一个鹰钩鼻、一双三角眼，虽然眼睑微垂，神光内敛，依然跟慈眉善目扯不上关系。

“小子王贤拜见道衍大师。”不用介绍，王贤就敢肯定，这一定是姚广

孝，赶忙深深施礼道。

“坐。”姚广孝也打量了他一眼，声音苍老但不沙哑。

王贤便跪坐在姚广孝对面的蒲团上，虽然宋朝以前，古人都是这样坐的，但王贤毕竟生活在明朝，一直是坐椅子的，现在换成跪坐还真不习惯。

“念珠。”姚广孝又道，这次多了个字。

王贤忙将那串菩提念珠双手奉上，姚广孝瞥一眼，却并不接，“那小子让你来的？”

“不是。”王贤摇头道：“大个子把这串佛珠给到我，说来京城遇到天大的问题，都能到庆寿寺来求助。”

“他可真看得起我。”姚广孝冷冷一笑道：“老衲区区一个和尚，也就能帮你念经超度，若是要捉鬼算卦，你得出门右拐，仙云观里找去。”

“大师说笑了。”王贤笑道：“不是说本寺有求必应么？”

“佛祖要真是有求必应，早让这庙里的香火盛起来了。”姚广孝冷声道。

“那是他们自找的。”王贤却依旧淡淡笑道：“庆寿寺是佛祖的道场，他们心里拜的就是老主持，佛祖自然不会理会。”

“.....”姚广孝闻言瞥他一眼道：“你还不是一样？”

“不一样。”王贤却摇头道：“我来拜的是老和尚，心里拜的也是老和尚。”

“呵呵.....”姚广孝冷笑道：“想不到你年纪不大，还会打禅机。”

“小子不懂什么叫禅机，”王贤笑道：“我只是有什么说什么。”说着深深施礼道：“小子真是有天大的难处，恳请大师施以援手。”

“.....”姚广孝脸上的笑容敛去，缓缓道：“有这串佛珠在手，锦衣卫不敢为难你。”

“但小人为的不是自己。”王贤低声道。

姚广孝并不意外，垂着两道寿眉道：“那就是为周新而来？”

“是。”王贤给姚广孝重重磕头道：“恳请老和尚救救周臬台，他是一心为

民的好官啊！”王贤磕头的次数也不少了，只有这次是诚心诚意的。

“我不是佛，也不是菩萨……”姚广孝却缓缓道。

“但您是大明朝唯一能劝得动皇上的人。”王贤重重叩首，沉声道：“我们周梠台不畏强权、为民请命、如今犯了天颜、下了诏狱、危在旦夕。老和尚这些年多行善事，定知道救我们梠台一人，就能活一省百姓，这份功德之大，简直无与伦比！”

“呵呵……”姚广孝被他逗乐了，“好个伶牙俐齿的小子，感情我不救周新，就是多大的罪过？”

“我不是这个意思……”王贤赔笑道：“不过要是周梠台死了，浙江百姓的下场，必然更加悲惨，老和尚心下肯定不忍。”

“我要是有恻隐之心，就不是姚广孝了，”姚广孝却冷笑道：“周新知法犯法、死有余辜，至于浙江的百姓，也未必就会像你说的那么惨……锦衣卫只盯着官绅富商，哪有空理会寻常百姓。”

“老和尚说得太绝对了，城门失火必会殃及池鱼，何况官商富绅也是百姓。”王贤摇头道：“当初老和尚能给方孝孺求情，为何今日就不能给周梠台求情？”

听王贤提及方孝孺，姚广孝目光一黯，那是他心底永远的痛。但老和尚丝毫都没流露出来，只是淡淡道：“周新能跟方孝孺比么？”

“方孝孺是不是读书人的种子，我不知道。但我们周梠台却是大明朝的良知无疑。”王贤朗声道：“如果皇上杀了周梠台，将来必定追悔莫及！而一旦此案铸成，大明朝将被特务政治所笼罩，再没有敢抗衡锦衣卫的官员了！”

“危言耸听，方孝孺死了，读书人还是一茬接一茬。”姚广孝晒笑道：“你不要学我当年大言不惭。”

“不一样的，”王贤朗声道：“两汉唐宋的皇上，都以御史驭下，本朝却仰赖特务，锦衣卫固然比御史顺手，但用之久矣，置国法于何地？当今皇上权威无边，自然不怕锦衣卫作怪，但传之嗣君，难保不会尾大不掉。到时候人人自危、君臣离心，一旦国家有事，如何保证臣民的忠诚？！”

“……”起先姚广孝只把王贤当成个有小聪明的家伙，并没放在心上，但听了他这番胆大之言，不禁重新审视起这个年轻人来：“你学的不是程朱。”

“我虽然是秀才，但学问上不过尔尔。”王贤坦白道：“不敢自称圣人门徒。”

“朱熹算个屁的圣人，”姚广孝不屑地哼一声，似乎对朱圣人很不感冒。又问道：“你师承如何？”

“是翰林院的魏文渊魏学士。”其实魏源也在京城，但王贤进京以后，就开始到处上访，这种时候，自然不好牵连到魏老师，所以一直没去登门拜访。

“魏源那种书呆子，怎么可能教出你这种学生？”姚广孝摇头不信道。

第二百四十七章同属异类

“可能老和尚对家师有些误解。”王贤笑笑道。

“呵……”姚广孝晒笑一声，不再纠缠这个问题，语调有些凄凉道：“方孝孺最终还是死了，而且还是瓜蔓抄……”

王贤突然有些明悟，似乎朱棣对建文忠臣的杀戮，对姚广孝的打击很大。他轻声道：“周梹台和方孝孺不一样，他的忠诚是对今上的。”

“嗯。”姚广孝点下头，又摇头道：“说不一样，其实也一样。除非周新向锦衣卫低头，不然谁也救不了他。”

“他不可能向锦衣卫低头的。”王贤当即摇头道。

“所以说是一样的。”姚广孝重又垂下眼睑道：“这世上有一类人，实在是不可理喻，方孝孺是，周新也是。”

“既然不可理喻，当初老和尚为何要救方孝孺呢？”

姚广孝却淡淡道：“事实上，当年我只是在入城前，这样对皇上一说，后来皇上杀他、炮烙铁铉等人，我都没再说过话……”

“那也请老和尚这样对皇上一说。”王贤却不屈不挠道。

“……”姚广孝眼中赞赏的神色转瞬即逝，目光再次转冷道：“要是你一进京就来找我，说不得我会进宫一趟。但你折腾到现在……就算有这串念珠，我也不能跟皇上开口了。”姚广孝何许人也，怎会不知道，自己这时候出面，无疑会被看成站在太子这边，这是他所不喜的。

“这……”王贤发现，自己那点算计在这老和尚眼前，根本无所遁形，人家早看得一清二楚了，想扯大旗作虎皮，根本没门！索性也不狡辩，坦诚道：“对我来说，帮人就是帮自己！帮周新是这样，帮太子也是。”

“倒是敢说实话……”姚广孝沉默刹那，揶揄道：“你就那么看好太子？”

“是，太子是国本，况且还有太孙，我相信皇上不会将社稷大事视为儿戏。”王贤坦率道：“今日太子龙困浅滩，我若能施以援手，将来飞龙在天时，我便赚大了。”

“……”姚广孝桀桀笑起来道：“够坦率，够无耻！”然后紧紧盯着王贤，看得他直发毛，这才又问道：“你为什么不怕纪纲？”

“吾未闻锦衣卫指挥使有善终者。”王贤淡淡道：“纪纲比之毛骧、蒋献若何？焉有不亡之理？”毛骧是锦衣卫第一任指挥使，打造了洪武三大案之胡惟庸案，株连三万余人，自韩国公李善长以下开国旧勋几乎被一扫而空。最后朱元璋将毛骧杀掉，以平息众怒。蒋献是第二任锦衣卫指挥使，更加惨烈的蓝玉案，便是他的手笔，最后也被朱元璋一杯毒酒干掉了……

而纪纲便是第三任锦衣卫指挥使，其所害远甚于毛、蒋二人，更是百倍嚣张，王贤看不出他能有善终的道理。

“我当你有什么高见，原来也是大言炎炎，”姚广孝却冷笑道：“今上不是太祖那等刻薄寡恩之人，何况纪纲和汉王互为奥援，至少几年之内，地位稳固得很。”顿一下，又揶揄道：“你认为自己能活到纪纲倒台的那天？”

“能。”王贤却狡黠地扬一扬手道：“有这串念珠，纪纲就不敢怎样我。”

“你虽然读书不多，但也该知道黔驴技穷的故事吧？”姚广孝嘲讽道：“你认为锦衣卫还会被你唬住第二次？”

“……”王贤依然不动摇道：“但我不是蠢驴，在下次危机之前，我肯定已经有自保的本钱了。”

“倒要听听你如何自保？”姚广孝眯着三角眼道。

“自然靠老和尚了。”王贤笑嘻嘻道：“原先我心里还没底儿，但现在我知道，今天算是拜对了庙门，老和尚会罩我的！”

“……”姚广孝这下真愣住了：“凭什么？”

“我听说这些年来，老和尚极少见外客，即使见，也是三言两语……”王贤呵呵一笑道：“老和尚跟我说这么多话，想来是我这个无权无势的无名之辈，哪点入了老和尚的法眼。”

“嗯，你的脸皮够厚的。”姚广孝点点头道：“但是你错了，我现在想杀了你！”

“不可能。”王贤摇头笑道：“老和尚舍不得杀我。”

“呃……”姚广孝又是一愣，紧紧看着这个脸皮之厚，世所罕见的小子，“为什么？”

“因为我是这世上为数不多，能跟上老和尚天马行空思路的人，”王贤淡淡道：“杀了我，老和尚会寂寞的。”

“嗯。”这次姚广孝没有再否认，点点头道：“确实寂寞。”随着他这一句话，禅房中陷入了安静。

王贤心下长松了口气，他昨晚一宿没睡，寻思着今日以何种态度来见姚广孝，最后决定还是听周新当初的教导，以本色面对。因为除了那个天马行空的灵魂，他根本没有任何地方，能入得了姚广孝的法眼……

但这是一招险棋，要是姚广孝习惯了所有人都对他毕恭毕敬，感到被冒犯了，那可就偷鸡不成蚀把米，一败涂地了。不过他觉着姚广孝修身养性久了，应该轻易不会动怒。

姚广孝确实对他很感兴趣，因为他从王贤身上，嗅到了同类的气息……就像朱瞻基说的，姚广孝一生都是异类，他的怪异来自他超绝的智力生不逢时，而王贤的怪异，则来自他那二世为人的灵魂，尽管他一直很努力地掩盖自己的不同，但是瞒不过姚广孝的那双慧眼。同属异类，这就是姚广孝对他感兴趣的原因。

“你想让我当靠山，也不是不可以。”但姚广孝毕竟是姚广孝，谁也没法从他那儿讨到好：“现在就落发剃度，拜我为师，自然再没人敢打你的主意。”

“呃……”这下轮到王贤惊呆了，他想过进京会当太监，却没过会当和尚。但是脑海中只寻思了一瞬，他便点头道：“可以，只要老和尚去把周梟台捞出来，我现在就可以剃度。”

“呃……”姚广孝没想到，他竟决断得如此干脆，“你好像才刚成婚？”

“顾不了那么多了。”王贤一本正经道：“我早就发过誓，豁出性命也要救周梟台。我连命都可以不要，还要啥媳妇。”

“你不是这种人吧……”姚广孝缓缓道。

“仗义每多屠狗辈，王贤出身市井，能混到今天，就靠一个义字。”王贤正色道。

姚广孝闻言，寿眉耸动一下，缓缓道：“周新的案子已经变了味，我不能掺和，但可以帮你写封信，拜托另一个人去办。”

“既然师傅打了折扣，那也给徒儿打个折扣吧，”王贤趁机讨价还价道：“就让小子拜师不剃度吧。”

“这也可以讨价还价？”姚广孝瞪眼道。

“师傅刚才也说过，我才成婚，让无辜的媳妇守活寡，怎能安心跟着师傅修行？”王贤立马改了称呼，觑着脸笑道：“师傅您慈悲为怀……”

“那就算了。”姚广孝垂下眼皮道。

“别价……”王贤这下没办法了，苦着脸道：“剃就剃吧，这么长的头发，我早就烦透了。”

“哈哈……”看他苦瓜似的一张脸，姚广孝这才畅快笑起来道：“不是心甘情愿的剃度，我还不稀罕呢！”说着拿起抄写经文的羊毫，写了一封短信，递给王贤，王贤伸手去接，也不知怎么弄的，那串菩提念珠便到了老和尚手上。“这串念珠换这封信，公平合理，童叟无欺，现在你给我有多远滚多远！”说完便闭上眼。

见这老和尚这就变了脸，王贤只好恭敬地行个礼，退出禅房。

禅房里，姚广孝默念完了一篇经文，这才缓缓睁开眼，嘴角露出似有若无的笑意。

那厢间，王贤从禅房出来，叫上仍在食房里吃面的众人，离开庆寿寺，返回了太子府。

朱瞻基早就翘首以待了，一见王贤回来，便将他拉到书房里，详细询问起今日的经过来。

听王贤那般大胆的和姚广孝对话，朱瞻基啧啧称奇道：“你胆子真够大的，就是我和父亲，在姚师面前都毕恭毕敬，大气不敢喘。”

“姚广孝奇人也，岂会在意那些虚礼？一开始我就跟他说了，我来拜的是老和尚，心里也是老和尚。”王贤淡淡道：“我想京中的王公贵族，无不对他毕恭毕敬，但他似乎并不领情，那只好换一种方式对他了，”说着看看朱瞻基道：“你说的是吧，小黑。”

“……”朱瞻基恍然道：“原来是我把你胆子养肥的！”

“嘿嘿。”王贤笑着点头道：“是这样的。”

“不过你没拜他为师，还真是可惜？”朱瞻基惋惜道：“天下多少人梦寐以求的机会啊！”

“只是一句戏言而已，当不得真。”王贤心里却道，这你就不懂了，我们已经建立起某种关系了，不一定非要走那个形式的。其实他和姚广孝说了那

么长时间的话，落在有心人眼中，已经足以说明问题了。

说完，王贤将那封信掏出来，奉给朱瞻基道：“这是菩提佛珠换来的，不知妙修真人是哪一位？”

朱瞻基接过来，看一眼封皮，面色怪异道：“妙修真人，是我小姨奶奶.....”

“就是那位曾经大胆.....”王贤结舌道：“.....的女子。”

“是，”朱瞻基重重点头道：“就是那位曾经大胆.....的女子！”

第二百四十八章史上最强好人卡

那位曾经大胆……的女子，到底做了什么事，能让王贤和朱瞻基都不敢提？

答案是，她曾经拒婚，在大明朝，一个女子敢对婚姻之命说不，足以让她名扬四海了。但这还不足以让两个胆大包天的家伙讳莫如深，真正劲爆的原因在于她拒婚的对象，乃是当今大明永乐皇帝朱棣！

朱棣是什么人？天下至尊、大明万方亿民之主，出口成宪，权威如岳，他的每一个念头，都是无上的圣旨，必须被臣民不折不扣地执行，这女子竟然敢发好人卡给他，用熊心豹子胆，都不足以形容其万一了。

所以王贤在富阳时，就对这女子的芳名早有耳闻——她叫徐妙锦，大明开国功勋中山王徐达的幺女，传说她满腹诗书、才华横溢，且沉鱼落雁宛若天仙，比其姐仁孝皇后更加出色，既是大明朝的第一美女，又是大明朝的第一才女！

说起来，中山王徐达，真是人生大赢家，不仅在战场上战无不胜攻无不取，成就一代军神之名，更传奇的是，他竟然能在朱元璋的手底下得到善终，还被追封为王，恩荫子孙，不能不说是个奇迹。

都说人下半辈子活在子女身上，要是家教不成功，也称不上人生大赢家，但徐达的两个儿子都被封为国公，一门两国公，在有明一代仅此一家。女儿更是各个知书达理、温良贤淑，成了朱元璋挑儿媳的首选——长女嫁于燕王朱棣，就是后来的徐皇后，朱棣所有儿子的妈，朱瞻基的奶奶；次女嫁于代王朱桂、三女嫁于安王朱楹，还有个遗腹女更是出色，年方二七便出落成京城有名的美人加才女，登门提亲的媒人踏破门槛，但都被她哥哥拒绝了。

结果徐妙锦的婚事便日复一日地拖下去，到了永乐三年，她已经是二十岁的大姑娘了。在明朝，这个年岁不结婚的女子，要么守制要么就是嫁不出去，徐皇后着急了，让人把二弟徐添福叫到宫里，问他为何迟迟不肯答应妹妹的婚事。

彼时徐老夫人已经过世，老大魏国公徐辉祖不肯向朱棣朝拜，被幽禁在府，老四定国公徐增寿被建文所杀，是以府里由皇后二弟添福说了算。然而面对皇后的询问，徐添福却支支吾吾不肯说明原因，徐皇后要做主给妹妹指婚，朱棣竟亲自出面阻拦，这下皇后娘娘什么都明白了，然后这位三从四德的贤后便陷入沉默……

两年后，徐皇后因病去世，转过年来，朱棣一道旨意下到国公府里——

后位虚悬，天下失其母，有中山王么女，贤良淑德、性情仁厚，足以母仪天下，故立为皇后，钦此！

终于解开了这个谜团！原来是姐夫看上小姨子了，自然容不得别人染指。

姐姐去世、妹妹续弦，也算一桩美谈，在所有人看来，徐妙锦这是红星高照，要摇身变凤凰了！然而徐妙锦却上了一道疏，拒绝了皇帝的美意。

这就是大名鼎鼎的《拒永乐书》，因为是奏章，故而后为士大夫所熟知，王贤就听魏老师一脸猪哥相地背通过。上面‘臣女生长华门，性甘淡泊。不羨禁苑深宫，钟鸣鼎食……听墙外秋虫，人嫌其凄切；睹窗前冷月，自觉清辉。盖人生境遇各殊，因之观赏异趣。矧臣女素耽寂静，处此幽旷清寂之境，隔绝荣华富贵之场，心胸顿觉朗然。’之语，如今仍记忆犹新。

在奏疏中，徐妙锦明确告诉朱棣‘臣女愿为世外闲人，不作繁华之想……盖人喜夭桃秾李，我爱翠竹丹枫。从此贝叶蒲团，青灯古佛，长参寂静，了此余生。臣女前曾荷沐圣恩，万千眷注。伏愿再哀而怜之，以全臣女之志愿，则不胜衔感待命之至！’

当时魏老师擦净口水，无限赞叹说，徐姑娘不愧是天下第一才女，非但文采惊艳，还很有智慧……她虽然不想嫁朱棣，但要是把皇帝激怒了，肯定会给徐家招祸，所以她说我早有方外之志，不恋红尘，姐夫你多年那么疼我，求你再答应我一次，让我出家吧。

这样虽然都是一码事，但不会激怒朱棣，而且软语哀求，皇帝怎好用强？只能忍痛答应……

‘只是可惜，如此出色的女子，终生只能伴青灯古佛……’最后魏老师无限惋惜，恨不能去搭救她，当然也只是想想罢了。朱棣的女人，谁也不敢动，朱棣得不到的女人，就更没人敢动了。

“你曾说过，天下有两人可以改变皇帝的心意，一僧一尼。”收回对那传奇女子的遐想，王贤问朱瞻基道：“那一尼，就是指你奶奶吧。”

“是姨妈，小姨奶奶。”朱瞻基强调一句，点头道：“当然，虽然小姨奶奶拒绝了我爷爷，但我爷爷并没生气，反而命人为她在玄武湖畔建了座天香庵，并派了卫士、侍女伺候她。”

对此王贤一点也不奇怪，男人么，得不到的总是最好的。但为了了解情况，他还是八卦地问道：“那他们，咳咳，还有来往么？”

“有，但是来而不往。”朱瞻基很大方道：“我皇爷只要在京里，时常会去

天香庵吃茶，但小姨妈极少和他开口说话，一壶茶喝淡了，便送客。她从不踏出天香庵一步，更别说去北苑了。”

“嘿。”王贤一拍脑袋道：“我怎么觉着，那老和尚没安好心呢？”

“嘿嘿。”朱瞻基笑道：“姚师虽然是方外之人，但毕竟还是我皇爷的头号心腹，为主公拉拉皮条什么的，也是理所应当。”

“原来如此……”王贤心说也是，老和尚果然好算计……姚广孝要借徐妙锦的嘴为周新求情，一来可以避嫌，二来给皇帝创造让徐妙锦开口的机会，三来只要徐妙锦开口，皇帝肯定会答应，比他自己说还好使。一箭三雕，高手就是高手。“不过你姨奶奶能答应么？”

朱瞻基用‘你怎么说傻话’的目光看着王贤，这不废话么？也不看看信是谁写的。

“我蠢了，老和尚写的信，肯定管用。”王贤自嘲地拍拍脑瓜，想起件事道：“对了，我今天去庆寿寺，怎么没见着几个香客，按说不应该啊？”

“你要是京城人氏，就不觉着奇怪了。”朱瞻基淡淡道：“现在是永乐十年了，京城老百姓还没忘了建文……”

王贤恍然，而且还明白了朱瞻基没出口的后半句……京城是冠盖云集之地，谁家都能和建文旧臣扯上关系，这些年来，估计家家都有被株连的亲人，老百姓把这笔账，记在陈瑛身上，记在纪纲身上，记在朱棣身上，更会记在那个始作俑者的身上。

始作俑者，其无后乎？虽然京城特务密布，老百姓不敢骂姚广孝，但想让他们去他的庙里烧香，就是管饭都没人去……

唉，可惜了那么好的素面。王贤看看朱瞻基，心里不禁暗叹，这小子的命就好多了，老百姓不会把账算到他和他爹头上，反而巴不得他们赶快接位，因为那样就意味着，朱棣终于死了……

该说的都说完了，朱瞻基便去跟太子汇报，晚饭后回来说，明天我跟你去一趟天香庵。

“这次怎么不避嫌了？”

“球，没有我领着，你进得去么。”朱瞻基笑骂道：“除非把你阉了先。”

“呃……”王贤这个汗啊，心说那徐妙锦真可怜，就算摆脱了皇帝的婚姻，也摆脱不了被朱棣笼罩的人生。要是换成自己，横竖摆脱不了，一准儿

高兴兴当皇后去了。

呸呸，我就这点出息了。王贤暗骂自个一声。

第二天一早，两人便穿戴整齐，坐朱瞻基的马车，驶往玄武湖畔的天香庵。抵达目的地前，先经过了一片红墙黄瓦的皇家园林，朱瞻基介绍说，这是他祖父长居的北苑。王贤一听说，皇帝不住乾清宫，第一反应就是永乐大帝真怕他爹啊，连朱元璋的鬼魂都不敢面对。

但当看到紧挨着北苑的那座天香庵时，他又升起第二反应，靠，原来还是为了挨小姨子近点啊！

胡思乱想间，车队已经驶入了天香庵的山门。王贤看到，山门外果然有禁军值守，但朱瞻基是皇太孙，又是徐妙锦最疼爱的大表孙，自然可以长驱直入。

进入天香庵，便见林木掩映、花草繁茂间，一道白玉长桥将湖岸和一片纵横数亩的小洲连在一起。远远望那小洲上奇花异草、花浪轻翻，修竹掩映着粉墙黛瓦，小桥流水于枝清叶秀，端的是一处神仙所在。

想不到天下还有这样的尼姑庵，王贤觉着自己要是在这里头出家，似乎也不太难熬……天下第一美女果然比老和尚有吸引力……还没见面，王贤就有拜师的冲动了，可惜人家决计不会收他。

两人在桥边下车，俏丽的女官迎上来，向太孙行礼，然后看看王贤，欲言又止。

“这是道衍大师的俗家弟子，给我姨妈送姚师的信来了。”朱瞻基忙解释道。

第二百四十九章天下第一美女

那女官这才盈盈一福，让开去路。

王贤得以和朱瞻基过桥，穿过一片竹林，便见一座玲珑雅致的尼姑庵掩映在花草树丛中，庵门上悬着一块匾额，上书‘天香庵’三个遒劲的大字。王贤眼尖，见落款处赫然写着‘朱棣题’……

他心头兀然升起一丝明悟，外间传言这位大美女如何大胆决绝地摆脱了大魔王的魔爪，但其实，她根本仍在魔爪下。

进去庵里，便见这是一处精致玲珑的小院落，打扫得纤尘不染。前面有正殿三间，殿堂正中祀着一位白衣观音，神像相貌极美，庄严宝相之中带着三分俏丽。也不知是心理作用还是怎么着，王贤觉着这天香庵的观音，比别处的要漂亮多了。

和朱瞻基向观音大士敬了香，两人便跟着小尼姑，转到后殿的一间净室中。小尼姑容姿俏丽、举止娴雅，恭声告诉太孙，她师傅在做功课，请他们稍候，然后点上香，便躬身退下。须臾又转回献上茶来，又捧上一只漆木托盘，呈上八色细点，摆在客人面前，这才躬身退下，动作如行云流水，令人赏心悦目。

王贤心说，真是货比货得扔，人比人得死，我家玉麝跟这小尼姑一比，简直就是粗使丫头了。

朱瞻基算半个主人，指着点心招呼王贤道：“天香庵的点心京城一绝，在宫里都是吃不到的……”王贤便拈起一块胡桃糕送到嘴里，却又听朱瞻基道：“可惜是苏样的。”

王贤登时面色一变，他很不喜欢吃甜食，尤其是苏式点心，朱瞻基在苏州时就知道，显然是在故意作弄他。

王贤白他一眼，只好皱着眉头咽下去，赶紧喝口茶，这才解了甜，又惊喜道：“新出的狮峰龙井，可是贡品哩……”说完觉着自己土鳖了，贡品不就是贡给这家人么。

“那当然。”朱瞻基笑道：“我小姨妈这儿，可满是好东西。”说着一指那青烟袅袅的香炉道：“这里面烧得沉香，是安南贡来的，比黄金可金贵多了。”

“来到京城才知道，原来出家人也可以这样高大上。”王贤嘿笑道。

“高大上？”朱瞻基不解。

“高端大气上档次。”王贤轻咳一声：“来人了。”

话音未落，便听得门外响起轻柔的脚步声，待小尼姑将门拉开，便进来一个穿淡蓝缙衣，身材高挑、人丽如花，似云出岫，看起来只有二十出头的女子。王贤一生之中，竟从未见过这等美貌的女子，本来紧闭的一张嘴，竟不雅地张开。

一旁的朱瞻基小声咳嗽，他才赶紧回过神来，忙把嘴闭上。

朱瞻基又小声道：“口水。”

王贤老脸一红，赶忙信手一抹，才知道上当了，心里恨不得捶他一顿，但这种场合下哪敢造次，只好抱歉地笑笑，便神色如常，倒也显得落落大方。

那女子更加不以为意，因为这种反应她实在见多了，而且王贤只是个十七八岁的少年，竟也为自己的绝世容颜所吸引，她的性子再恬淡，也会小小地感到愉快。便向他点头笑笑，对朱瞻基道：“你好些日子没来看奶奶了。”她今年应该有二十七八岁，望之却分明是双十年华、青春正艾的样子，对五大三粗、天生老相的朱瞻基自称奶奶，真有说不出的怪异。

但两人却又是货真价实的祖孙辈，朱瞻基带着王贤，向徐妙锦行了晚辈礼。

徐妙锦侧身受了一半礼，请二人就坐，柔声道：“还不介绍一下这位小友？”

“他叫王贤，我哥们。”朱瞻基笑道：“也是姚师的俗家弟子。”

王贤这个汗啊，刚才朱瞻基在外头信口胡说也就罢了，怎么能跟徐妙锦也这么说？要是让老和尚知道了，还不知怎么收拾自己呢。不过他也不能断然否认，只好谦虚地笑道：“殿下说笑了，道衍大师不过一句戏言，当不得真。”

“姚师从无戏言。”朱瞻基却要将这个名头敲死，朝王贤一龇牙道：“你就别否认了。”

“那道衍大师要是发起飙了，你来顶缸？”王贤六识敏锐，感觉到朱瞻基想要保持轻松气氛，只好奉陪道。

那徐妙锦被逗乐了，嫣然一笑，登时闭月羞花，“不要乱开道衍大师的玩

笑，不然奶奶告一状，你屁股就要开花。”说完忍不住又笑了。

“孙儿我吃了熊心豹子胆，也不敢开姚师的玩笑。”朱瞻基捅一下王贤道：“你把信给我姨奶奶看看，她就知道了。”

王贤忙将姚广孝那封信，双手奉给朱瞻基，由他转交给徐妙锦。

徐妙锦伸出纤纤玉指，接过那封信，当着两人的面拆开封口，掏出信纸，展开细读起来。看着看着，神情渐渐庄重起来，接着眉头好看地蹙起，似乎又有些生气。沉吟片刻，她抬头横了王贤一眼，虽然是埋怨，却险些让王贤半边骨头都酥了。

好在王贤早有防范，骨头酥了，皮囊却纹丝不动，这才没有出丑。

“你家师傅好生狡猾，起先说送我一桩大功德，让人好生期待。”徐妙锦的声音如珠玉落盘，即使是责备，也令人心生愉悦：“结果看到最后，却是自己缩头，让人替他坐蜡。”

“道衍大……呃，家师也是没有办法。”王贤见她看了信，反而认定自己的身份，显然老和尚在信里有提到自己，便索性抱上这根大腿道：“才让小子来求助真人的。”他当然不能跟着朱瞻基叫奶奶了……

“我若不答应呢……”徐妙锦声音转冷。

“那我们周臬台，就没有生路了……”王贤的脸色说变就变，顿时沮丧得要掉下泪来，“我们浙江的老百姓，也更没生路了……”

朱瞻基也配合着黯然道：“小姨妈不知道，他其实和周臬台非亲非故，本来可以置身事外的，纯属义之所在，你就帮帮他吧！”

“嗯。”徐妙锦闻言又看一眼王贤，她本以为他是周新的子侄学生之类，想不到竟没有关系。不禁钦佩道：“这是个大火坑，你也敢往里跳。”

“说义不容辞有些夸张。”王贤苦笑道：“但不这样做，过不去心里这关。”

“心是什么？”听了这话，徐妙锦竟好似有所触动，恍惚了一刹，幽幽一叹道：“值得豁出命去么？”

“心是自我，违心即是伤害自我，”王贤正色道：“在小子看来，自我就是生命，生命就是自我，所以从没想过值不值得。”

朱瞻基听得目瞪口呆，这还是我认识的那个臭不要脸么？

徐妙锦却生出几分同道之感，不禁想起自己的遭际，柔声劝道：“苦海无边回头是岸，切不可任性而为。”

“我也知道，可总是管不住自己。”王贤自嘲笑笑。

“咳咳……”朱瞻基听得一身鸡皮疙瘩，终于忍不住咳嗽起来，不让两人再磨叽下去，“我也是看他人不错，才带他来见小姨奶的，您就当可怜可怜他，帮帮他吧。”

“……”徐妙锦白他一眼，双目微垂地寻思起来，半晌，那张绝世容颜上，露出恹恹的神色道：“下不为例。”

“太好了！我就知道小姨奶最是慈悲为怀了！”朱瞻基大喜道。

王贤心里也高兴，但却又有几分不高兴，他觉着强迫这样的女子去违背本心做一件事，实在是老大的罪过。旋即暗骂自己一声，想不到你还是个情圣哩！

“周臬台曾在京城为官，我耳闻他不少为民伸冤的事迹，”徐妙锦淡淡道：“这次他蒙冤入狱，不能没有人替他伸冤。”说着冷冷道：“既然你们这些男人们都不愿为他出头，我个弱女子只好勉为其难。”

一番话说得朱瞻基老脸通红，好在他面庞黝黑，倒也看不出来。

又说了几句话，徐妙锦的兴致显然受到影响，朱瞻基只好识趣地告辞。

徐妙锦也不挽留，送两人出了净室，竟对王贤道：“京城里都是吃人不吐骨头的老鬼，没有例外，你不要被他们当枪使了，此间事了，还是快点回家吧。”

王贤感到徐妙锦对自己的关心，忙深深一揖。

朱瞻基尴尬道：“小姨奶，你不能当着和尚骂秃子。”

“身正不怕影子斜。”徐妙锦揶揄笑笑，一甩拂尘道：“快滚吧！”

两人再施一礼，离开天香庵，走上白玉桥，朱瞻基见王贤有些魂不守舍，却毫不感到意外，反而一脸坏笑道：“怎么样，我小姨奶奶名不虚传吧？”

“咳……”王贤正色道：“你想害死我，就只管胡说。”出了净室，他就一直目不斜视，上了桥之后，更是用好大毅力，才阻止自己不要回头看。尽管

他分明感觉，自己的一丝魂儿，被丢在了身后的天香庵里，但是理智告诉他，绝对不能表现出一丝一毫来，不然肯定死得很难看。

“倒省了我提醒你了。”朱瞻基龇牙一笑，压低声音道：“不过也不用紧张，天下对我小姨妈想入非非的多了去了，我爷爷也不能都抓来阉了吧？”

但一过桥，朱瞻基也不敢再信口胡说，和王贤登上马车，离开山门，打道回府！

马车驶离山门的一刻，王贤心头泛起一个念头，不知今生还能不能再见她一面……旋即又压入心底。

第二百五十章大帝难当

天阴沉沉的，空气潮湿得能拧出水来，湿漉漉的空气从玄武湖上吹来，让仪天殿中批阅奏章的永乐皇帝，感到浑身不舒服。

身上黏糊糊还在其次，常年出塞征战、爬冰卧雪患上的痹症，才是皇帝难受的主因。所谓痹症就是风湿病，已经折磨他多年。不发病时，五十开外的大明皇帝依然健壮似牛，步履如飞，一旦发病，就四肢痛胀、不能随意屈伸，十分痛苦。

金陵地处江淮，每年初夏都会进入绵长的梅雨季节，气候潮湿无比，皇帝的痹症往往都会复发，全身关节疼痛、以致彻夜不眠，白日倦怠，却仍坚持日理万机不辍，只是难免脾气暴躁。

朱棣背靠着大枕，倚在榻上，两个御药房的宦官跪在榻下，用高超的手法为他按摩双腿，缓解疼痛，这样朱棣才能保持头脑清醒，处理这个帝国的军政大事。

没办法，大明朝万方亿民，灾害仍频、四边有事，每日报到朝廷的文书何止万份。虽然朝廷里有六部五军的文臣武将各司其职，但大明朝没有宰相，军政权柄尽在皇帝一人之手，所有决策都需要皇帝来做，相应的，所有的事情，皇帝都需要知道，说是日理万机，一点都不夸张。

但朱棣并没有撂挑子的念头，因为这副担子他父皇挑得动，他便咬牙也要挑下去！这是他一生追求的目标——证明自己是一位无与伦比的君王，证明父皇当初没有选择自己，而是选了允炆那个黄口小儿继承皇位，是个天大的错误！

为此，他宁愿放弃一切安逸享乐，将全部的热情和精力，都投入到他的帝国中。登极十年来，他数度亲征漠北，派大军收复交趾，于东北设奴儿干都司，西北设哈密三卫，开疆拓土万里如虎！他还编修《永乐大典》、文治煌煌！疏浚京杭大运河、沟通帝国南北！派郑和下西洋，引万邦来朝！

他早已证明，自己的能力比侄儿强之百倍，比如令建文谈之色变，最终大败亏输的削藩，朱棣却于谈笑间便处理得当，解除了这一肘腋之患。但是他又有些过犹不及了……他太迫切想证明自己，步子迈得太快、摊子铺得太大，以至国强民困、四方多事，国家并没有因为他的昼食宵衣而政通人和，反而问题越来越多、气氛越来越紧张，让皇帝始终不得休息……

这种情况下，内阁的几位大学士，只能尽量替皇帝减轻负担，他们用标签标记奏章中的主要部分，这样朱棣可以不用看前后的废话，节省大量的精力用于决策。而且大学士预览了奏章，也能提前做好功课，皇帝垂询时有的

放失，将顾问的作用发挥到极致。朱棣对内阁的工作满意极了，杨荣杨士奇金幼孜等人在圣心中的地位，也水涨船高，无论内政外情，皇帝都会与他们商量。

这会儿，在仪天殿当值的是杨荣，因为皇帝龙体实在不适，杨荣便将奏章节略读给他听：

“甘肃总兵宋琥奏报，前番征剿叛番，先后擒获酋长八尔思、朵罗歹等，别遣土官李英防野马川。时遇凉州酋老的罕叛去，都指挥何铭追捕战死。李英追歼，尽俘其众，惟老的罕遁走赤斤蒙左卫，被卫指挥金事塔力尼匿藏。二人担忧寇首不除，将为边患，请皇上批准他们对塔力尼用兵，迫其交出老的罕。”

念完之后，杨荣便保持安静，因为病痛让皇帝思考的时间变长，而且宋琥还是皇帝的女婿，更是他不好插嘴的。

好一会儿，朱棣才缓缓问道：“李彬怎么没有联名？”甘肃是朝廷西北重镇，除了备边之外，还肩负着经略归降的蒙古各部的职责……朱棣对蒙古各部，也不是一味赶尽杀绝，而是恩威并施，能招降的招降，招降不了的才用兵……甘肃宁夏一带，就是朱棣安置内附内蒙各部之处，保证他们不复叛乱、甚至成为大明的臂助，是朝廷边防的重点。现在由丰城侯李彬和甘肃总兵宋琥负责。

“丰城侯的看法……和驸马相左。”杨荣轻声道。宋琥是勋贵之后，尚朱棣三女安成公主，故而杨荣称之为驸马。

“怎么讲？”朱棣眉头微蹙道。

“丰城侯言远饷难继，宜缓图之。”显然，丰城侯李彬也有奏章同时送来了。

“原来是争执不下，把笔墨官司打到朕这儿来了。”朱棣哼一声道：“这是第几回了？看来这俩人，真是尿不到一壶里。”

“驸马年轻勇锐，丰城侯持重稳健，看法相左实属正常。”杨荣轻声道。

“你不用替我那女婿说话，这小子就是个不长进的混账！”朱棣却生气道：“朕让他承袭他爹的甘肃总兵一职，不是因为他是驸马，而是让内附的各部放心，朝廷的方略不会变！本来他只需萧规曹随、与民休息，便可安稳。谁知这小子心高气傲、总想建功立业！朕这才派了李彬过去，名为辅佐，实为给他掌舵，以免他阴沟翻船，坏了朕的大事！”

“丰城侯也是开国元勋之家，奉天靖难功臣，算是驸马的叔辈，又是战功

赫赫的一代名将，皇上派他去辅佐驸马，实在正确无比。”杨荣道。

“可惜朕这个女婿，忒张狂了！处处以主帅自居，生怕被李彬这条过江龙，抢了他的位子去！”朱棣哼一声道：“平日里弄性尚气也就罢了，这种关系干天的军国大事，他也敢不听李彬的？还敢把笔墨官司打到我这儿，简直反了天了他！”皇帝越说越生气，一张脸阴沉得吓人，显然是动了真怒：“我看这小子，又是个李景隆那样的废物，再纵容下去，非得坏了朕的大事！”

“皇上息怒，”杨荣见朱棣已经明白自己的意思，反而劝道：“驸马不是李景隆之流可比的。”

“朕不能拿子弟兵的性命开玩笑。”朱棣接过茶盏，呷了口茶道：“何况谁对谁错，都是明摆着的。马哈木那贼子在河套，对内附诸部威逼利诱，朕时常笼络尚无法阻止他们和马哈木眉来眼去，宋琥竟要对他们用兵，还嫌马哈木的军队不够多、实力不够强么！”

明朝将蒙元赶出中原后，还对逃窜回草原的蒙古人，进行了旷日持久的北伐。二十年前，蓝玉率大军深入漠北，于捕鱼儿海……也就是后世的贝加尔湖大破北元，俘虏元帝的皇子、母后、嫔妃公主一百二十三人，官员三千余人，人口七万七千多，马驼牛羊十五万多头，以及元朝百年的积蓄，彻底摧毁了北元的朝廷。虽然元帝和太子逃脱，但这次失败使黄金家族丧失了蒙古人中至高无上的中央汗国的地位，蒙古各部纷纷趁机独立。十年后，残元皇帝坤帖木儿被部下鬼力赤所弑，但鬼力赤不敢再用大元的国号，而是改称鞑靼，并向明朝称臣。从此汉蒙之间，再也不是国与国的矛盾，蒙古对大明的威胁，也降格为边患。

鬼力赤之所以放弃蒙古共主的诱人头衔，是因为他知道再用元朝的国号，会被强大的明朝视为头等敌人，那永乐皇帝可是一生气，就会带兵杀过来的主，谁敢捋他的虎须？

朱棣也不是战争疯子，他对鬼力赤表示了极大的友好，承认了他对于蒙古各部的宗主权。但鬼力赤的汗位也没保持多久，便在几年后，被阿苏特部的阿鲁台和瓦剌部马哈木的联军打败。

阿鲁台和马哈木更不敢妄称蒙元大汗，他们最希望的还是闷声发大财，因此在打败鬼力赤后，便表示臣服大明。这更是朱棣求之不得的，因此给了他们极大的支持，希望靠他们来控制蒙古各部。但没想到的是，黄金家族死灰复燃，坤帖木儿的儿子本雅失里长大成人，宣布自己为蒙古帝国的大汗，恢复祖先的荣光！

作为成吉思汗的后代，本雅失里无疑要比阿苏特部和瓦剌部具有号召力。不久，包括阿鲁台在内的各蒙古部落，聚集在这位正统代表者一边，一盘散沙的蒙古各部又有重新整合的趋势。

朱棣岂能坐视大敌生成？于永乐八年和十年两次御驾亲征，最终消灭了本雅失里的军队，虽然他本人逃脱，但这次失败对他来说是致命的，因为这使他丧失了大汗的权威，而且部族实力所剩无几。马哈木趁机率瓦剌部南下河套，杀掉了本雅失里，将其首级送到京城，请求朱棣将河套封给他们。

朱棣勃然大怒，马哈木这厮简直狗胆包天，竟想摘大明朝的桃子！难道不知道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的道理？

于是皇帝断然拒绝了马哈木的要求，并遣太监前去瓦剌责斥于他，命他立即退出河套。马哈木深感羞辱，更不可能放弃这方风水宝地，竟立本雅失里的儿子为汗，与明朝断交为敌。

马哈木知道以朱棣的性格，肯定会举大军来攻，是以他拼命拉拢蒙古各部，包括已经臣服大明的部族，而李彬和宋琥的任务，就是震慑安抚这些部落，阻止他们投靠瓦剌。结果宋琥竟要向他们用兵，你说朱棣能不生气？

第二百五十一章

最后朱棣痛下决心，将宋琥调回京城，由李彬接替他甘肃总兵的职务，没有掣肘的全力经略甘肃。

这也是杨荣最敬佩皇帝的地方，一般的君王难免会亲疏有别，任人唯亲，但朱棣不会，他一定会做出最合理的人事安排。

说完了军政，杨荣又奏民情道：“浙江布政使司急报，本月淫雨烈风，江湖滔天，天地水高数丈，南北约十余里，东西五十余里。钱塘仁和二县陷溺死者不计其数，存者流移，田庐漂没殆尽。官府已经展开救灾，具体损失正在统计中，一有结果便立即上报……。”

“浙江这是怎么了？”朱棣一听，头大如斗、眉头紧锁道：“去年不是刚发生了钱塘海溢么？”

“天威难测，但是杭州府接连两年遭受大灾，情况肯定糟透了。”杨荣叹气道：“本来今年开春，灾民才刚陆续返乡开始耕种，想不到又遭此无妄。”

“你认为是什么原因所致？”朱棣沉声问道。

“臣不敢妄言，”杨荣轻声道：“臣只知道，这个季节洪水过后，极可能有瘟疫出现，请皇上要早做准备。”

“是啊，大灾之后有大疫，不得不防啊。”朱棣缓缓道：“你让夏元吉就此写个条陈上来吧。”

“是。”杨荣恭声应道。

“唉，本以为浙江今年可以恢复正常，这样郑和出海的货物就有着落了，”朱棣叹口气道：“想不到竟然又遭了灾，光靠苏松哪能够？”

“茶树都在山丘上，想来应该不会损失太大。如果能救灾得力，迅速恢复生产，还来得及补种桑苗，耽误不了皇上的大事。”杨荣轻声道：“但前提是赈灾必须得力，没有大疫发生，百姓情绪稳定，方能在官府的安排下，抢时间完成补种。”

“嗯。”皇帝点点头，沉吟一会儿方幽幽道：“你似乎话里有话。”

“皇上明察秋毫！”杨荣也不管朱棣的脸色越来越难看，坦然道：“周新下狱的消息已经传回杭州，官民大惧，以为锦衣卫将卷土重来，变本加厉，士绅百姓仓皇出逃。现在又遭到大风潮，这次的流民潮，恐怕要远甚于去年那

次……”

“哼！”朱棣终于忍不住怒喝一声道：“你确定是在形容朕的锦衣卫，不是在说倭寇？！”

见皇帝发怒，杨荣赶紧跪下，但依旧面色坦然道：“倭寇之患在外，缇骑之祸在内，轻重不可以道里计！”

“放肆！”朱棣一脚踢翻给他按摩的小太监，愤怒地下地急走两步，瞪视着杨荣道：“你是朕的阁臣，也敢帮着外人说话！”

“皇上此言差矣，”杨荣夷然不惧道：“臣正是全心全意为皇上着想，皇上常说锦衣卫是皇上豢养的鹰犬，臣未闻有谁会让鹰犬远离自己的视线！”

“……”杨荣此言如一道闪电，划过朱棣心头，让皇帝愣住了。劝谏是一门大学问，越是这种权谋盖世、刚愎自用的皇帝，劝谏的难度也就越大，非得在合适的时间由合适的人说出合适的话才行。

杨荣是皇帝最信任的阁臣，却也不敢在皇帝御审周新时说话，而是趁着浙江大灾，眼看要影响下西洋的关头才提出来，实指望能立竿见影。

见皇帝陷入了沉思，杨荣只好安静地坐等，半晌朱棣才回过神来，问一旁侍立的黄俨道：“拿来周新的亲笔供状了么？”

“已经取来了。”黄俨小心翼翼答道。

“为什么不呈报？”朱棣阴着脸道。

“臣看那供状上都是一派胡言，怕皇上生气。”黄俨小声答道：“所以没敢呈送。”

“大胆！你也想干政么？还不速速取来！”朱棣怒喝一声。

黄俨慌乱地磕头请罪，然后退出去把一份手本取来，小心翼翼奉给了皇帝。

朱棣黑着脸接过来，展开一看，只见满纸的字写得堂堂正正、一丝不苟，朱棣不禁点了点头，虽然字如其人这话被证明靠不住，但能写出这样一笔字，显然能让人平生出好感来。

但他看到奏折中的内容时，却越看越生气。原来周新没有按要求讲明案情，更没有一句谢罪的话，而是一条条控诉锦衣卫的罪状，痛陈以特务治国，古之未有者，不仅坏人心风气、残害百姓，令官绅人人自危不说，还使

国家法律的约束性和权威性荡然无存，一旦掌握锦衣卫之人意图不轨，所有人都将束手无策，只能任其宰割。因此周新大胆建议禁止锦衣卫到京师以外各省去缉查案件！

这话和杨荣如出一辙，但杨荣说出来朱棣能听，是因为他是辅政的阁臣，朱棣相信他是站在自己的立场上。可周新这样说，朱棣就愤怒了，因为他是外臣，在朱棣看来，这分明要断皇帝的耳目，把皇权限制在京城里。京城外的地方，就由着外臣折腾！

这还不是最气人的，奏章后面，周新又用大篇幅对皇帝劝谏，他一针见血地指出，永乐盛世其实是在透支大明的将来，如果再不与民休息、节约国用，必然民生渐凋，怨望不绝。所以他劝皇帝缩小北京行在和武当山宫观的规模，不要再下西洋，以及停止在交趾用兵……

周新为黄俨所欺骗，以为朱棣一意孤行要袒护锦衣卫到底，出离愤怒之际，索性给皇帝当头棒喝，揭开朱棣引以为傲的功业下，那耗尽国力民财的真相，这当然会令朱棣暴跳如雷！

十年来的心血，一切引以为傲的功绩，被骂成一个独夫的妄为，这让自视甚高的皇帝如何能忍受？朱棣把周新的奏折撕得粉碎，然后提起朱笔，刷刷写下了‘以逆臣罪名，立即处斩周新’十一个大字，然后狠狠丢在地上！

旨意很快传出，令内阁的大学士面面相觑，杨荣格外无法相信，自以为一击必中的劝谏，竟得到这般结果。杨士奇也无法相信，因为皇帝分明是要赦免周新的节奏？怎么会突然又翻脸了呢？

“快去禀报太子，事已不可为！”杨荣顾不上考虑自己的下场，对来内阁传送文书的杨溥道：“以保全为上！”

“好。”杨溥也慌了神，赶忙起身要离开内阁，却被杨士奇叫住，沉声道：“不，要争。已经到了这个地步，不争反而更危险，就算为了自保，也要争到底！”

“……”听了杨士奇的话，杨荣紧咬着嘴唇激烈地寻思起来，末了重重点头道：“士奇兄说得对，我方才是吓到了。浙江大灾、下西洋在即，于情于理皇上都不会无缘无故地转变态度，一定是纪纲他们进了什么谗言！这时候继续争才是安全的，不争反而会疑于皇上！”

杨溥也是极有智慧的人，此时也想通了。是啊，如果他们只是单纯的营救周新，不该因为皇帝下旨将他处死而停下，而应该不到最后决还不放弃才对。所以皇帝越生气，太子的态度越不能变，变就是心虚，就是别有所图，反而会被皇上怀疑。

如今天家父子间的关系，已经脆弱到极点，再也禁不起一点怀疑了……

“只能一条道走到黑了……”杨溥沉重地点点头，赶紧回太子府，把这个坏消息禀告给朱高炽。

但东宫几位讲官，却发生了争执。黄淮坚决不同意太子冒险，他说千金之子坐不垂堂，太子什么时候都不该冒险。金问却认为应该听杨士奇的，置之死地而后生。

两人争得面红耳赤，朱高炽只低头默默地沉思，他也拿不定主意，不知道这时候该不该出头。但很快，一名小宦官飞快地进来，伏在他耳边小声禀报几句，朱高炽面色大变，点点头道：“知道了。”

待那小宦官出去，朱高炽缓缓对几位讲官道：“宫里传来消息，皇上看了周新的奏疏后，才会暴跳如雷的。”

“什么奏疏？”几人一愣。

“是皇上命黄俨到诏狱里让他写的。”朱高炽道：“内容不得而知，但从皇上激烈的反应看，应该是大逆不道之言。”说着竟扶着茶几吃力地站起来。

杨溥和金问赶忙上前搀扶，“殿下意欲何往？”

“给孤更衣，我要去面圣。”朱高炽神色平静道。

“见了皇上说什么？”黄淮问道。

“替周新说情。”朱高炽淡淡道。

“这样会被皇上误以为，殿下和周新是一党的。”黄淮苦劝道。

“父子君臣见疑，实在是国家的大不幸，”朱高炽的眼里，闪烁着难得坚定目光道：“如果父皇觉着我和他串通一气，那就把我废了吧。”

“殿下……”黄淮大惊失色道：“何至于此？”

“师傅，必须这样。”朱高炽叹口气道：“三十多年的父子了，我太清楚父皇的性格，他最看不起懦夫和软蛋，所以孤……不能当懦夫和软蛋。”

“殿下……”黄淮又叫一声，但意义与前一声截然不同，相伴太子这么多年，他还第一次发现，原来朱高炽那一团和气的面容下，还藏着可贵的勇气和决断。

第二百五十二章非死不可

过午时分，下起了大雨，天地漆黑如夜。东宫的府门却打开了，太子的车驾在漫天大雨中使向北苑。

朱棣是动了真怒，不见太子。朱高炽也上来倔劲儿，跪在仪天殿外整整半个时辰。宦官们知道太子身体不好，怕他有个三长两短，忙从皇宫外把郑和请来……自从接到再下西洋的旨意后，郑和便离开皇帝身边，在宫外开衙视事，筹备出海事宜。

郑和得报，同样担心太子出事儿，忙冒雨骑马赶回北苑。苦苦哀求之下，朱棣才肯见朱高炽一面。

这时候，朱高炽在仪天殿外，已经跪了整整一个时辰！两个宦官使出吃奶的劲儿，才把他拉起来，然后扶着他深一脚、浅一脚地进了内殿。

朱高炽终于见到了父皇，只见朱棣的表情冰冷彻骨，面部肌肉怪异地扭曲，显出狰狞的神色。对父皇这种表情，朱高炽印象太深刻了，当初父皇杀方孝孺、杀铁铉时，就是这个样子。

看来情况比想象的还要糟，朱高炽再次在离朱棣三尺的地方跪下，恭恭敬敬地行礼。

外头突然白光一闪，咔嚓一声闷雷。朱棣才从牙缝挤出几个字道：“太子非要见朕，意欲何为？”

“回禀父皇，儿臣听闻圣旨要立即对周新处以极刑。”朱高炽俯身道：“特来向父皇求证。”

“朕可以告诉你，不假。”朱棣冷声道：“你现在可以回去了。”

“如今浙江人心惶惶，又逢天灾，儿臣斗胆乞求父皇，”朱高炽叩首道：“法外开恩，暂且饶他一命，让他戴罪立功。”

“他写了那样的东西，你还敢替他说情！”朱棣神情阴冷彻骨，声音如从九幽黄泉发出：“他无君，你也要无父么？”

虽然已经有心理准备，朱高炽的心还是不禁一直往下沉，就像被扔进无底的深渊。直到他想起自己出门前‘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决绝之念，方咬着牙定了下神，虽然仍不敢和父皇对视，口中却道：“儿臣再次斗胆请求父皇，看一眼周新写的那东西。”

朱棣见素来懦弱的儿子，居然没有被自己屡屡震慑妖魔的目光和声音降住，反倒有些意外，凝望着殿外的疾风骤雨，幽幽道：“太子的意思是，周新写这个东西，你事先并不知情。”

“回禀父皇，儿臣的确不知情。”朱高炽沉声道。

“好一个不知情，”朱棣发出桀桀的笑声：“不知情你能冒着瓢泼大雨进宫，在殿外跪等一个时辰，还把郑和当救兵搬来，不就是想跟朕来斗法么？”

朱高炽镇定道：“儿臣向皇天发誓，如果我是知情的，就让天雷立刻将儿臣殛了！”仿佛为了配合他的话，一道闪电伴着雷声，在殿顶炸开，照得这对天家父子，面目都有些狰狞。“儿臣只是因为听说周新要被处斩，情急之下才进宫求见的。”

“周新不是处斩，是凌迟。”朱棣阴森地笑道：“他是朕的臣子，生死也由朕来决定，你又操得哪门子心？怕他情急之下，把你也一起供出来？”

“父皇明鉴，儿臣和周新除了公事外，绝无半分联系。”朱高炽额头终究现出汗来。

“撇清之前，你得先把屁股擦干净！”朱棣语气尖酸道：“周新的那个……叫王贤的手下，为何一进京便住进了东宫，你当朕是瞎的么？他一个小虾米就敢在京城上蹿下跳，刑部都察院也就罢了，没有你的指使，他能进去庆寿寺和天香庵么？！”

“王贤是瞻基在苏州认识的伴当，瞻基少不更事，只当他是朋友，便非要将他请到家里。儿臣当他是义士，加之知道他时，他已经在府上住下了，不好再赶人。”朱高炽道：“但是儿臣还专门警告了他一次，不要妄图利用太孙营救周新。至于他去天香庵，是因为姚少师的要求，而他为何会得到姚少师的青睐，儿臣就知道了。父皇可召姚少师来一问便知。”

朱棣也是很大程度上，因为王贤的存在，才会怀疑到太子和周新是一伙儿的，如果太子不来说明，这个猜测就会坐实，从而引发一连串灾难。所以朱高炽豁出去了也要面圣，非得亲口说出来，才不会被父皇误会。

“想不到你还有一张利嘴，”朱棣冷哼一声，但心里似乎不那么憋闷了，语气仍旧尖酸道：“世人皆知太子光明仁厚，敢作不敢为，算什么光明仁厚？”

朱高炽的双腿酸胀钻心，但他这时竟显出难得的定力，双手撑地，一动不动咬牙强撑道：“知子莫若父，儿臣是不是光明仁厚，父皇应该最清楚。儿臣生而愚钝，肥胖残疾，我想父皇依然肯立我为太子，十几年来悉心教诲，也正是看中儿臣这点。儿臣知道自己勇武比不上二弟，多谋及不过三弟，只

能日日提醒自己，要保持本色，做不了勇者、智者，就做一个仁者。如果父皇觉着儿臣连个仁者都算不上，儿臣也没有面目再占据东宫，情愿让贤！”

朱高炽口口声声说自己不是智者，但这番话没有大智慧可绝对说不出来。至少朱棣听了这话，表情终于不再那么阴森，只是冷冷道：“你真想撂挑子，就上个本请辞，有的是想跟你换的。”

“儿臣这就请辞！”朱高炽重重磕头道：“请父皇免去我太子之位！”

“混账东西，你还嫌朕没给气死么？！”朱棣喝骂一声，但恐怖程度已经不及方才十分之一。之前皇帝之所以雷霆震怒，是因为他怀疑这是个阴谋，有人在借周新的嘴，来动摇自己的权威。而大明朝有动机、有能力这样做的，只有太子。加上父子关系不睦，太子一直以来又极力保护周新，所以朱棣才会怀疑太子在背后指使。

但朱高炽置之死地而后生，反而让皇帝不再怀疑他。是啊，以我朱棣的威权，哪怕没了威信，还是独夫，激怒了自己，第一个倒霉的就是太子。给他熊心豹子胆，也不敢激怒于我。

虽然太子不是说换就能换的，哪怕他这样强势的君王，不怕群臣聒噪，也怕史书上留下恶名。但朱高炽的态度，还是让朱棣感到很舒服的——不要以为你是太子，就觉着自己的地位稳固如山，知道朕随时可以把你换掉就好。

皇帝这才感到喉咙像火烧一样，端起茶盏来一饮而尽道：“起来吧，你不是想看那厮写了什么吗？黄俨，拿给太子看。”

两个太监上前，使出全力，把太子搀起来，扶到杌子上坐下，朱高炽满头大汗，也不知是热得还是疼得。

黄俨心中忐忑地端着个托盘上前，盘子里是那被一片片重新粘起来的手本。

朱高炽便双手接过来，翻开那手本看起来，虽然面露惊讶，但也只是一闪而过，便恢复了素有的沉静。

朱棣则脾着紧盯着手本的儿子，他实在有些大出意外，今天面对这样天大的危机，平时一直觉着孱弱愚笨的太子，却看不出一点惊慌失措，要不是老谋深算，就是真的坦坦荡荡。在皇帝看来，不管哪一个，似乎都比原先的孱弱愚笨强。

半晌，朱高炽抬起头来，轻声道：“父皇，儿臣看完了。”

“什么滋味？”朱棣冷冷问道。

“有些欣慰，又有些失望。”朱高炽淡淡道。

朱棣被他云淡风轻的语气弄懵了，哼一声道：“不要故弄玄虚。”

“是。”朱高炽朗声道：“儿臣欣慰的是，大明朝还是有敢犯言直谏的臣子。臣闻主明臣直，周新敢于直谏，不正说明父皇是明君？见臣子这样看待父皇，儿臣替父皇欣慰。”

朱棣绷着脸道：“那你失望什么？”

“儿臣失望的是，这周新虽然破案厉害，却不是谋国之臣。他只看到国家一时的财政紧张，却不明白皇上的雄才伟略，实乃为天下万世谋，必将迈绝万古，功在千秋！”朱高炽也会拍马屁，而且水平极高：“这真是一叶障目不见泰山，所以儿臣觉着可惜，本以为他是社稷之才呢，原来也就是当个按察使的水平。”

“哼……”朱棣明知道儿子是在营救周新，但非但不感到生气，反而十分释然……是啊，这个周新和那些语不惊人死不休的言官有什么区别呢？这世上总有些为反对而反对的人，跟苍蝇嗡嗡有什么区别？难道区区几只苍蝇，就能否定自己的伟业么？

不，显然不能！想通了这点，朱棣那摧毁一切的愤怒，终于烟消云散，他又恢复成那个绝对冷静的帝王。

这也是杨士奇的高明之处，别人在危机之中，第一反应是躲避，他却能想明白，逃避不是办法，当务之急是将皇帝的怒气消弭无形。他相信太子有这个能力，让皇上消气，皇帝只有消了气，才不至于不可收拾。

朱高炽听从了杨士奇的建议，置之死地而后生，终于挺过了这道难关，非但没有遭殃，反而被父皇另眼相看。而且他的智慧镇定和仁爱，必将为朝野传诵、被百官钦佩，可谓不折不扣的大赢家！

只是那周新，屡次冒犯皇帝，非死不可，不然永乐大帝的尊严何在？

第二百五十三章最佳人选

这些天，王贤已经从朱瞻基那里，知道了太子雨夜进宫向皇上说情，也知道徐妙锦请皇帝到天香庵吃茶，还知道朝中不少官员上疏给周新求情，但这些奏章一概被朱棣留中不发。无论如何，王贤已经黔驴技穷，剩下的只能等待奇迹发生。

这些天，他还得约束着周勇等人，这些家伙听说皇上要凌迟处死周梹台，竟动了劫法场的念头，把王贤和他的小伙伴都惊呆了，只能日夜守着这群被悲愤冲昏头脑的家伙们。

这还是他第一次体会到，度日如年和时光飞逝混合在一起的感觉，不知不觉就到了五天后周新行刑的日子。

京师的百姓对周新自然不陌生，他当年在京城主持正义、平反冤狱，多少人对他感恩戴德，多少人对他竞相称颂，现在听说他要被皇帝处死，老百姓纷纷嗟叹，周青天多好的官啊，可惜落在朱棣这个屠夫手里。

那些受过他恩惠的人家，纷纷备了香案，不顾可能遭遇的危险，在刑车必经之路上，跪着给周梹台送行。老天爷似乎也为这位忠臣难过，一大早就愁云惨淡，冷风呜咽，押载周新的刑车在数百名锦衣旗校的簇拥下，缓缓驶往太平堤的孤凄埂。

国初，为了防止玄武湖水溢出，太祖皇帝下旨，从太平门到和平门修建了一道长堤，称作太平堤。刑部、按察司和大理寺便建在这附近，凡是被朝廷处决的犯人，都要推到太平堤上处死，因为国初处死的人特别多，太平堤上，冤死者的喊冤声，家属的哭喊声，交织在一起，无比凄惨恐怖，因此民间将这一段称为‘孤凄埂’，是个有去无回的地方。

一路上，百姓们备酒捻香泣送忠良，此是周新已经换上死囚的服装，披头散发，背后插着亡命牌，被关在铁制的囚车里，身上还上了锁链。但他依然神情庄重、目光炯炯，向跪在街道两侧的百姓点头致意，对即将到来的死亡，没有丝毫恐惧。

囚车快到刑场时，周勇等人突然涌了上来，让负责警戒的锦衣卫如临大敌，举起弓弩火铳不许他们靠近，周新断喝一声道：“尔等不得上前，休让老夫成了千古罪人！”

周勇等人其实早在王贤苦口婆心的劝说下，明白在这大明帝都，就算劫了法场也出不去，只能让周梹台从被冤杀的忠臣，变成反叛的逆贼，一个个泣不成声，扑通跪地号啕道：“大人，我们给您送行来了。愿您英灵永在，神魂早升天际！”

一番话说得两侧围观的人无不泪如雨下。

他们想给周新敬一碗酒，却被锦衣卫粗暴地拒绝了，将囚车推到刑场上，然后关闭栅门，不许任何人靠近。

刑场上，早搭好行刑台和监斩台。因为问斩的是一方高官，任监斩官的是刑部尚书刘观和汉王朱高煦。锦衣卫指挥使纪纲，也以防备有人劫法场为由，亲自带队担任警戒，出现在监斩台上。

此刻囚犯虽然已经押到，但距离午时还早，这年代杀人有讲究，不到午时不能开刀，纪纲便和汉王，坐在高台上谈笑风生，刘观实在听不下去，便借口验明正身，下了监斩台。

台上只有汉王和纪纲两个，言谈就更肆无忌惮了。

“怎么样老纪，孤的法子灵验乎？”朱高煦得意洋洋道。

“殿下神机妙算，”纪纲笑着挑大拇指道：“服了服了！”

“可惜让老大逃过一劫。”朱高煦正笑着，突然神情阴沉道：“没想到这死胖子还真有几分肥胆，竟敢跑到父皇面前抬杠。”

“肯定有人给他支招，”纪纲也恨声道：“我查明了，那天杨溥从内阁回去，太子便冒雨进了北苑。”解缙杨荣杨士奇两次三番坏他好事，纪纲自然恨透了这帮大学士：“那就是个坏种窝子，迟早要一锅端了它！”

“嗯。”朱高煦点点头道：“这帮阁臣官位不高，但整天在父皇身边，说的话比尚书还管用，从解缙开了个坏头起，他们就一直明里暗里地支持老大，要想实现咱们的大计，必须除掉他们！”

“殿下有何妙计？”纪纲眼前一亮。

“没有……”朱高煦却泄气道：“杨荣杨士奇一个个粘上毛比猴儿还精，又深得父皇的信任，想要对付他们，得先把他们从父皇身边调开。”

“唉，此事还需从长计议。”纪纲见他也没招儿，便把目光转回到行刑台上的周新道：“今天咱们还是好好享受胜利吧。”

“可惜没有酒。”朱高煦惋惜道。

“呵呵，未必。”纪纲端起茶盏，给朱高煦斟一杯道。

“哦？”朱高煦耸耸鼻子，嗅到浓重的酒味，端起茶盏一看，原来不是茶水，而是烈酒。不由笑起来道：“老纪真是妙人也。”

两人虚碰一下，纪纲痛饮一杯道：“壮志饥餐胡虏肉，笑谈渴饮匈奴血。看这厮被枭首，正好下酒！”

“可惜不是凌迟，”朱高煦又惋惜道：“听说父皇起先定的是凌迟。”

“那不是因为你那小姨么，”纪纲嘴角挂起齜齞地笑道：“她芳口一开，皇上能不给点面子？”

“哼……”想到徐妙锦那绝世的容颜，朱高煦的胸口便火热起来，仰脖灌了一杯烈酒，冷哼道：“父皇一生杀伐决断，唯独在这个女人身上优柔寡断。要是我，早就霸王硬上弓了！”

“呵呵……”纪纲听了，心中暗笑，小声道：“将来若有机会，定帮殿下偿夙愿。”

“做梦去吧。”朱高煦摇摇头，那是父皇的禁脔，天下谁敢染指？除非自己当上皇帝……嗯，一定要干掉那个死胖子，才能取而代之！

朱高煦口里的那个死胖子，正在赶往北苑的路上。那日从仪天殿回来后，朱高煦就病倒了，他身子本来就孱弱，那天虽然没淋到雨，却足足跪了一个时辰，又担惊受怕，回来便卧床不起。

他也知道今天是杀周新的日子，虽然心里十分惋惜，但作为太子，他已经仁至义尽，足以向周新和天下臣民交代了，所以朱高煦没有再做什么，只是躺在床上静养。

然而树欲静而风不止，不到辰时，宫里的宦官来传旨，说皇上召见。朱高煦忙撑着病体起身，命人穿戴整齐，便乘车赶往北苑。

顿饭工夫，他进了仪天殿，行礼如仪后，朱棣赐坐，又破天荒地问了几句他的身体。

朱高煦感激涕零道：“劳父皇挂怀，实在罪该万死，儿臣会尽快好起来，为父皇分忧的。”

“别给朕添堵，就谢天谢地了。”永乐皇帝的喜怒无常是出了名的，方才还和颜细语，下一刻就阴下脸道：“这些天，不少人跟风上奏，保那个周新。太子果然是一呼百应啊！”

“儿臣该死。”朱高煦忙起身请罪道：“但绝不敢跟群臣串联。”

“你不串联，别人也会来迎合你，谁让你做储君呢？”朱棣尖酸地哼一声，话头一转道：“朕又看了周新骂朕的那道奏疏，觉着他说得也有些道理。朕这些年，确实有些急功近利了……”说完他眯着眼，睥睨着太子。

虽然朱高炽很想说，父皇，您老终于醒悟了。但他多年来小心翼翼，养成慎之又慎的习惯，话到嘴边却又忍住了。转念一想自己前番的奏对，不禁惊出一身冷汗，忙改口道：“父皇恕罪，儿臣不敢认同。”

“恕谁的罪？周新还是你？”朱棣冷冷道。

“是恕儿臣的罪，儿臣认为周新的话纯属老朽之言，父皇要是听他的，会耽误我大明的千秋功业！”朱高炽正色道。

“知道就好……”朱棣终于收回目光，脸上浮现出淡淡的笑意。他的控制力再强，管不了自己的身后事，如果继承人不认同他的施政，将他的事业悉数推翻，那将是他最大的失败。所以他不能接受一个和周新一样的太子，这才出言试探，好在朱高炽够警觉，这才有惊无险地过关。“你要是周新一样的蠢人，朕迟早废了你！”

“儿臣绝对不敢！”朱高炽忙摇头道，心里狂呼侥幸。

“不敢就好。”朱棣哼一声道：“浙江大风潮，杭州府百姓遭了大灾。昨日又有奏报说，出现了瘟疫，一时民动如烟，眼看又要兴起流民潮，你说该怎么办？”

“回父皇，若无法绳之严，大灾必生大乱。浙江布政使郑藩台宽仁有余，威信不足，宜派一强有威信之人，补上周新的缺，这是当务之急。”朱高炽沉声道。

“谁能补他的缺？”朱棣淡淡问道。

“儿臣不知。”朱高炽缓缓摇头道：“或许有人有这个能力，但是威信的培养不是一朝一夕的，是以儿臣不敢乱讲。”

“说错了也赦你无罪。”朱棣面无表情道：“你要不说，就算了。”

朱高炽突然明白了皇帝的意思，把那颗怦怦直跳的心一横，咬牙道：“回禀父皇，浙江按察使最好的人选，就是周新！”

第二百五十四章天心

朱高炽一语道出，大殿里针落可闻，他甚至能听到自己的心怦怦直跳。

朱棣长久的沉默不语，让朱高炽感到快要窒息过去，才缓缓道：“既然太子开了口，朕也不能不给你这个面子，就让他滚回浙江去吧！”说着提起朱笔，在早就准备好的二尺皇绫上，写下大大的一个‘赦’字，然后丢在太子面前。

朱高炽顿时欢喜至极，重重叩首道：“父皇万岁！”

“别高兴太早。”朱棣却冷哼一声道：“这个差事你亲自去办，”说着看了看墙角的沙漏道：“马上就午时正，距离开刀问斩还有三刻时辰，你不得骑马坐轿、也不能有人搀扶，靠自己的力量走去太平堤，能不能办到？”

“这……”朱高炽愣住了，他少年时重病一场，虽然最终保住性命，但腿脚也落下了残疾，后来身体日渐肥胖，行走极为不便，出入都要有人搀扶，现在皇上竟让他自己走去太平堤，这不是难为人么。

“怎么，办不到？”朱棣淡淡道：“那就没办法了。”

“儿臣尽力而为就是！”朱高炽深吸口气，咬牙道：“如果周新命不该绝，会让儿臣赶到的。”

“说得好。”朱棣颌首道：“赶到赶不到，一切都是天命……”说完便闭上眼睛道：“你还磨蹭什么？”

“儿臣遵旨！”朱高炽向父皇行礼，将地上的皇绫捡起，吹干了上面的朱迹，小心折起来，收入袖中，然后扶着机子吃力地站起来。

朱棣目光冷漠地看着他肥胖的身躯一瘸一拐地走到殿门口，然后转身拎腿越过门槛，消失在视线中，这才缓缓垂下眼睑道：“黄俨，你头一次去诏狱时，是怎么跟周新说的？”

“臣……”听皇上问起这茬，黄俨登时魂不附体，好在他也是燕邸旧臣，还出使过朝鲜，见过大风浪、大世面，尚能强自镇定道：“按皇上的意思问他，你想当比干，却把皇上置于何地？他回答说，大明朝不是商朝，没有比干，也没有纣王。然后臣就让他说明和锦衣卫的过节，再没有其他了……”

“是么？”朱棣冷冷道：“你为什么之前没告诉朕，周新的回答。”

“臣，怕皇上以为我是在替他说话，”黄俨使劲咽口唾沫道：“又以为他会

在奏章里说……”

“哼……”朱棣冷冷一瞥，黄俨登时汗如浆下，双膝跪下。好在朱棣最近身体不适，又被这件事搞得极厌烦，并没有再深究的意思，只是冷冷警告道：“下次再敢自作主张……”

“臣就一头撞死。”黄俨磕头如捣蒜。

“知道就好。”朱棣冷哼一声道：“传旨，命东阁大学士杨荣即刻赴陕西传旨，召西宁侯宋琥返京；并会丰城侯李彬议进兵方略，即刻启程，不得有误！”

“是。”黄俨如蒙大赦，赶紧去内阁传旨。

给杨荣派这种苦差，显然是一种变相的惩罚，帝心如嶽莫过于是。只是这帝心，也不是可以随心所欲，因为他的头上还有天心，身边还有臣心、下面还有民心……朱棣终究是有大智慧的皇帝，他知道臣子和百姓的想法；他觉着浙江的大海潮，就是上天的示警，似乎臣心民心和天心都不想让自己杀掉周新，只有独夫才可以罔顾天心、臣心和民心。

终究，还是顺势而为之吧……

永乐皇帝的顺势而为，可能是世上最残酷的一种了。现在一切的希望，都寄托在太子那条瘸腿上，如果不能在午时三刻赶到刑场，非但周新救不了，太子的声望还会一落千丈。臣民们不会管朱高炽是否有残疾，都会产生浓重的失望情绪，这是太子无论如何也承受不起的。

朱高炽只有豁出去，咬着牙，一步步向宫门挪去。

北苑内的宫人、侍卫、官员，明里暗里都目光复杂地望着朱高炽那一跛一跛的身影，见他缓缓地走过长长的御道，用了比常人多一倍的时间，走到宫门口。

宫门处的禁军和当值的太监，见太子一瘸一拐地走来都惊呆了，忙一齐向他行礼。东宫的太监赶忙上前搀扶，却被满脸大汗的太子喝止道：“有旨意，我要自己走着去太平堤。”

怎么可能？东宫的太监们惊呆了，看太子从仪天殿走到禁门，就已经筋疲力尽、摇摇欲坠了，这里距离太平堤还有足足二里地，怎么可能按时走到？

这时候，杨士奇正好走到宫门口，低声对呆若木鸡的太监道：“还不给殿下找副拐！”

太监们这才恍然大悟，忙大声道：“拐，快去找拐杖！”只是这玩意儿虽不稀罕，却也不是说找就能找到的。

还是一个东宫侍卫灵机一动，从太子车驾上拆下一根横木，递到太子手中，权且充当拐棍。别说，这玩意儿虽然不合用，却能支撑太子沉重的身躯，让他又有走下去的力量。

北苑高高的朱墙下，便出现了这样一幅画面，无数侍卫宫人围成一个大圈，护卫和引导着圈中的太子，拄着棍子往太平门方向行去。越来越多的官员得到消息，加入到护卫的行列中。禁军侍卫们虽然不能动弹，却也用肃穆的表情行注目礼……

无数双眼睛含着泪，望着颤巍巍的太子，虽然没人敢伸手碰他，但一旦他体力不支，定会有无数双手将他扶住，绝不会让他们的殿下摔倒。

却也不是所有人，都满含感情地盯着太子，有锦衣卫早就骑马奔驰而去，先到太平堤去通风报信。

太平堤上，朱高煦和纪纲虽然没喝多少酒，但酒不醉人人自醉，看着跪在行刑台上的周新，都已经有些微醺了。

这时突然刑场外一阵骚动，两人微微皱眉，从高处俯瞰下去，就见栅门打开，一名旗校翻身下马，飞奔向监斩台而来。

这时候，肯定没什么好消息，纪纲挥挥手，示意侍卫放他上来。果然，那旗校登登登上台，跪在两人面前禀报道：“皇上下旨，赦免了周新！”

两人登时脸色大变，但两个酒杯都稳稳捏在手里，显然都是定力惊人之辈。沉默片刻，朱高煦伸出手道：“旨意呢？”

那旗校一愣，我只是个报信的好么。

“旨意在谁手里？”纪纲沉声问道。

“在太子手里。”旗校忙道。

“太子！”朱高煦一咬牙，竟将手里的酒杯捏碎……

“太子是走着来的，”旗校赶路太急，有点喘，这才调匀了气息，把话说完道：“皇上好像有旨，要太子步行来刑场……”

“什么？”要不是众目睽睽，朱高煦肯定一脚把这浑蛋踢下台去。纪纲竟

乐了：“就他那条瘸腿，一个时辰能走到么？”说着看一眼摆在刑场正当中的日晷。这年代杀人是有严格限制的，一般的犯人都是立秋处决，正是极阳转阴的时刻，人命归于天谴，合于当死之义。就算是斩立决的犯人，等不及秋后，也要定在午时三刻。这是一天中阳气最盛的时候，死人的魂魄会立即消散，不会形成冤鬼。所以这个时刻是丝毫不能出错的。

在京城行刑，杀得又是钦犯，自然更要严格遵守这个规制，故而刑场上摆着日晷，由钦天监提前调整好方位，等到石盘正中那根指针的阴影，正转到午时三刻的刻纹上便立即开刀问斩！

此时阴云散去不少，阳光照在指针上，透射出淡淡的影子，落在午时一刻的刻纹上。

“还有两刻钟。”纪纲沉声道。

“他赶不到的！”朱高炽一摊手，将碎瓷片丢在地上，然后拿起白巾擦了擦手心，竟然没有出血。那是因为常年练功，手心生出厚厚的茧子，形成了保护。他阴声道：“以他那条瘸腿，就是一天也走不到这里，父皇不过是做个姿态，堵住那些文官的口，又能让老大狠狠丢脸！”

“应该是这样的。”纪纲点头笑笑道：“咱们就看好戏吧。”说着又给汉王拿了个新酒杯，满满斟上一杯。

“嗯。”朱高煦接过来，一饮而尽道：“父皇还真跟咱们想到一起去了！”

两人便继续喝酒说笑，只是笑容都很勉强，目光不断在日晷和太平门处来回巡梭，显然都言不由衷，其实心里紧张得要死……万一要是奇迹发生，朱高炽按时赶到，纪纲这次就是大败亏输。朱高煦虽然看似置身事外，但太子要是能在这种情况下，把周新救下，将把之前输掉的都赢回来，声望还会上一个台阶！对他的打击比对纪纲的还大……

两人恨不得调兵挡住太平门，但谁也不敢乱来，因为他们很清楚，皇帝也紧紧注视着这一切，就算他们敢在背地里玩些小算计，但在皇帝眼皮底下，那是一点也不敢造次的！

那厢间，太子已经换上了衬着软垫的双拐，在无数人期盼的目光中，加快了速度，一步一步往前挪……其实他已经到了极限，视线发黑、满眼金星，但他知道父皇在注视着自己，臣民在注视着自己，朱高煦也在注视着自己，不管是为了那些期待的目光，还是诅咒的目光，他都要让自己走过去！

哪怕累死，也要走到太平堤再死！

第二百五十五章民心

朱瞻基本来被勒令在府中读书，听到消息把书一丢，赶紧跑到父亲身边。谁知当他赶到太平门时，却发现自己已经挤不进人群去了。

大街上人山人海，全是闻讯来给太子助威的百姓，在朱高炽的四面八方，全都密密麻麻挤满了人，只有他的正前方是一片开阔。根本不用侍卫开路，人们都自觉让出一条去路，唯恐耽误了太子向前。

助威的声浪一阵高过一阵，给已经体力透支的太子，注入了无穷的力量，他分明感到，自己的双腿又被灌注了力量，支撑着他一步步走向太平堤。

在太平门城楼上俯瞰这一幕，会感受到最直观的震撼，那黑压压如潮水的人群中，人们自发让出的长长通道，看上去就像一支长剑，刺得城楼上的皇帝两眼生疼。

朱棣收回目光，对待立在一旁的杨荣道：“你看到了什么？”

“回皇上，臣看到了皇恩浩荡。”杨荣恭声说道。

“胡说八道。”朱棣哼一声，冷冷道：“分明是人心向背。”

杨荣暗道，您老知道就好，面上却恭恭敬敬整理衣冠，向皇帝行礼道：“臣恭喜陛下慧眼识珠，选择将来交付神器的太子能得臣民拥戴，实乃万世之福！”

什么叫水平？这就叫水平！杨荣的意思很明白——他是你定的继承人啊，要是不得人心，你放心把社稷交给他？

听了这话，朱棣依旧冷冷道：“建文不得人心乎？”

杨荣心说，您这不是抬杠么？建文帝丢江山，还不因为您老人家太猛？“太子已经成年稳重，是真仁厚，岂是建文那等假仁假义能及？”

朱棣哼了一声，没有应答，而是又问道：“你以为，周新能不能逃过这一劫？”

“皇上想让他死，他就会死；皇上不想让他死，他才能活。”杨荣意味深长道。

“人都说解缙才智无双，我看他比二杨差远了。”朱棣这才赞许一声，其

实这一声赞，是赞他前后两句话的，“不错，朕要是想让他死，何必费这周折？”说着目光转冷，显然恨意和杀意并未消散道：“朕留着他，是让他睁眼看着，朕是如何让大明朝超越汉唐，铸就千古第一盛世的！”说着竟有些神经质地一拳捶在箭垛上，切齿道：“朕一定要证明给他看，他骂朕的那些话，是大错特错了！”

“皇上息怒。”杨荣忙劝道：“为了个小小的周新，气坏了龙体就太不值了。”

“还是操心你自己吧。”朱棣哼一声，又转换话题道：“大同总兵密报，阿鲁台的密使已经抵达大同，要向朕称臣纳贡，请朝廷发兵讨贼为故主本雅失里复仇，并愿率部为先锋。”

“这是好事。”杨荣早就习惯了皇帝的跳跃思维，便也跟着转到边事上。听说那阿鲁台竟然要和朝廷一起打马哈木，他自然深感吃惊，又很是高兴，因为本以为皇上派自己去甘肃是惩罚，原来是有重要任务的。

“是好事。所以朕会答应他，预计明年出兵瓦剌。”朱棣点点头，沉声道：“所以你的甘肃之行不容有失，必须要妥善解决好内附各部，绝不能让一个部落，加入到马哈木的旗下。”

“臣明白了。”杨荣深深抱拳道。

“朕回宫了，你不用随侍，回去准备准备出发吧。”朱棣哼一声，转身回去城楼。

杨荣缓缓直起身子，望着皇帝的背影，流露出敬佩的神情……他终于明白，皇帝为何会最终赦免了周新，因为又一次御驾亲征在即，他需要一个安定的后方，这才是决定性的原因，而不是其他。

凡事以大局为重，这就是为什么朱棣和杨广做相同的事情，一个成功，一个却失败的原因……

那厢间，在万众欢呼声中，太子终于抵达了太平堤，孤凄埂上的刑场近在眼前了。

朱高煦和纪纲的目光，却落在那具日晷上，此时指针将将遮住了午时三刻的刻纹……

“时辰到！”纪纲低喝一声，提醒汉王可以开刀了。

朱高煦被远处汹涌的人潮惊呆了，这才回过神来，抽出火签往地上一丢，大喝道：“时辰已到，开刀问斩！”

话音一落，栅门外的人群惊呆了，太子殿下拼了命，但是还差百丈之遥，竟然要功亏一篑了！

就在此时，一直劝旁人保持冷静的王贤，突然不顾一切地爬上栅栏，奋臂高呼起来：“皇上有旨，刀下留人！”紧接着帅辉、二黑、吴为、闲云、灵霄、横云、周勇，二百多人齐声高呼起来：“皇上有旨，刀下留人！”

呼喊声迅速传遍刑场周围，几次之后竟整齐划一，汇聚成了个声音——山呼海啸的声音：

“皇上有旨，刀下留人！皇上有旨，刀下留人！”

极有节奏的声浪滚滚，彻底笼罩刑场上空，压住所有其他声音，只剩下‘皇上有旨，刀下留人！’八个字，在场中反复回响着！

朱高煦和纪纲终于齐齐变了脸色，纪纲大声朝手下下令，要他们控制局势。可是锦衣卫纵使凶神恶煞，这时也是束手无策。因为所有人都在呐喊，他们根本不知道到底该抓谁？人群又没冲击法场，他们更不能动刀动枪，只能徒劳的挥动皮鞭，恫吓百姓道：“都闭嘴，都闭嘴！”却旋即被十倍百倍的声浪淹没了……

“快动手啊你！”朱高煦朝行刑台上的刑部尚书刘观大喊道：“愣着干什么？”

那边刘观却指着耳朵，使劲摇头，意思是噪音太大，我听不清啊！

边上红布缠头的刽子手，可能是杀人杀成傻子了，抱着明晃晃的鬼头刀，闷声道：“部堂，王爷好像说，让咱们动刀。”

“我先剁了你个夯货！”刘观狠狠瞪那货一眼，吓得他缩起脖子不敢废话。刘尚书自然是在揣着明白装糊涂，就算他不是太子党人，但能当上尚书的人，岂会不知道犯众怒的事儿不能干？

既然如此，他索性把人情卖到家，低声对跪在一旁的周新道：“贤弟，我就是拼了乌纱不要，也帮你拖到太子到来！”

周新脸上却没有半分欢愉之色，反而痛苦难掩。

“怎么？”刘观惊奇道。

“求仁不能，取义不得。皇上不让我死，我反倒成了沽名钓誉之人。”周新说到这时，声音已经哽咽了：“况且，按照《大明律》，伪造军令罪在不

赦，我不死，法典何在？！”

“你要是当着太子这么说，那就真是沽名钓誉了。”刘观叹气道。

“是啊……”周新深深喟叹一声，痛苦地闭上眼睛，不再说话。

“怎么办？”见局面已经失控，纪纲面色阴沉地望着汉王，“一不做二不休？”

汉王却黑着脸看着人群，心里有自己的算盘。纪纲是人见人惧的特务头子，自然不怕犯众怒，自己可是以储君之位为目标的，岂能图一时之快，当众干那种倒行逆施的事儿？平白落了骂名！

是以沉吟许久，他始终没有下令，只是紧咬着牙关，眼睁睁看着山呼海啸的人群，从中间分出一条通道！看着他的大哥、大明太子殿下朱高炽，一瘸一拐地出现在眼前。

你不得不佩服精神的力量，在万人助威声中，朱高炽像是被注入了无穷的力量，竟比之前状态要好很多。事实上，他整个人都处于亢奋状态，一步步走到刑场中央，然后丢掉拐杖，用自己的力量站定。颤巍巍从怀里摸出那片黄绫，双手高高举起！

一个鲜红的‘赦’字，便出现在众人眼前，观者如风吹麦浪一般，匍匐下跪，口中高呼万岁！

围观的百姓跪下了，守卫的锦衣卫跪下了，就连刘尚书、汉王和纪纲也跪下了。刑场内外，所有人都跪下了，只有太子高举着那个‘赦’字，挺立在天地中央！

“皇上万岁万岁万万岁！”

“太子千岁千岁千千岁！”

百姓们反复地高呼着，这是他们诚心诚意的呼喊，非如此不足以表达他们的激动喜悦！

朱高煦和纪纲却半分欣赏的兴趣都欠奉，但两人终究非常人。从高台上下来的工夫，已经调整好了情绪，至少表面上看不出什么。两人走到太子面前，朝他拱拱手，朱高煦哈哈大笑着：“可急死我了，大哥终于还是按时赶到了！”

朱高炽点点头，面色惨白地笑道：“为兄一步也走不动了，还不来扶我一把。”

朱高煦忙扶住他右臂，东宫的太监扶住太子的左臂，却险些没扶住，只见朱高煦的双腿都在打颤，确实已经拖不动步了。不过管他呢，现在就是瘫倒又何妨？

太子的车驾行驶进来。朱高煦和几个太监架着太子往车上去，他在兄长耳边轻笑道：“大哥今日真是风光啊。”

“也得感谢贤弟。”朱高煦乐呵呵道：“要不是你帮忙，我也没这个露脸的机会。”

“呵呵……”也不知太子是讽刺还是什么，反正朱高煦的鼻子都快气歪了。

那厢间，纪纲带着锦衣卫一撤走，王贤等人便涌上行刑台，无数双手把周新抓起来，抛在空中，然后接住，然后再抛，再接，欢笑声直入云霄！

第二百五十六章告别

因为是戴罪复职，浙江又灾情如火，周新当日便要离京。

离京之前，他先在奉天门外磕了三个响头，谢过皇帝不杀之恩。然后于情于理，他都要先去太子府上拜谢，结果吃了闭门羹，门口的侍卫说太子身体不适，不能见客。

对此周新并不意外，太子救了自己，此时更要避嫌，不然就成了市恩，他恭恭敬敬在东宫门前磕了头，便在王贤等人的陪伴下起身离去。

没走出多远，朱瞻基从里面追出来，叫住他道：“周臬台留步，父亲有话叫我转达。”

周新深深施礼道：“臣洗耳恭听。”

“我父亲说，你不用承他的情，他不是为了你，只是怜惜一方百姓，你回去好好守护好浙江百姓，就不枉他为你奔波一场。”朱瞻基看看周新，叹口气道：“我父亲还说，你是个好官，却不是个好臣子。日后切记刚则易折、情深不寿，要保留有用之身，才能造福一方百姓。”

“太子教诲，臣铭记于心！”周新眼眶湿润了，再次叩谢了东宫。

“呵呵，快起来吧。”朱瞻基伸手扶他一把，挤挤眼笑道：“我父亲的话说完了，另外我本人好奇问一句，你就那么想死？”

“蝼蚁尚且贪生，谁会一心想死？”周新摇头道。

“那你为何要故意激怒我皇爷？”朱瞻基对周新的评价一直很高，直到他看到那封奏章，印象便急转直下。但王贤却一口断定，说周新那样的智者，不会蠢到火上浇油的，所以他才有此一问。

“罪臣并非故意激怒皇上的。”周新满面羞愧道：“是当时以为自己必死，这才肆无忌惮狂犬吠日的。”

“怎么会以为必死？”朱瞻基一愣道：“当时我父亲替你说话，内阁的杨学士也替你说话，皇爷要赦免你的意图已经很明显了。”

“惭愧，当时我一时糊涂。”周新摇头叹道：“会错了皇上的圣意。”

“唉。”朱瞻基失望地摇摇头，换上一副笑脸道：“臬台一路顺风，我就不送了。”

“谢殿下。”周新深深施礼，目送朱瞻基转回，才上了马车，往官船码头行去。

马车上，周新突然幽幽一叹，对坐在对面的王贤道：“我可能中计了。”

“大人何出此言？”王贤一惊道。

“当时那黄太监对我说的话，很可能不是皇上的意思。”周新面色难看道：“当时他说皇上只是饶我性命，却没说要让我回浙江。我已经与锦衣卫水火不容，皇上若想让我官复原职，定然是要撤销浙江千户所了，这种情况下，怎么会让我向锦衣卫道歉？”

“大人的意思是，黄太监故意引你触怒皇上？”

“恐怕是这样的。”周新沉重地点头道：“黄俨很可能已经是纪纲或者是汉王那边的人了。”

“原来如此，”王贤不禁毛骨悚然，这帮人实在太阴毒了，“大人为何方才不跟殿下说？”

“你来说也是一样的。”周新意味深长地看他一眼道：“我回浙江便安全了，你在京城却还要面对那帮人。”说着满是歉疚道：“把你拖进险境，我却抽身而走，实在是抱歉。”大恩不言谢，所以他不提感谢，只说道歉。

“嘿嘿……”王贤苦笑道：“就算我不管大人，现在我和太孙搅在一起，迟早也会和那些人对上的。”说着笑容变得得意道：“而且我现在危险么？我却觉着比在浙江时安心多了。”

“怎么讲？”周新含笑问道。

“当时锦衣卫在云端之上，随时劈下一道雷霆，都可以取我性命，我却毫无办法，那才叫惶惶不可终日。”王贤笑道：“现在我也来到云端之上直面他们，虽然仍是蝼蚁之于大象一般，但我却是一只连皇上都听说过的蚂蚁，还成了太孙的伴当，他们再也不能像原先那样，连理由都不需要找，就能碾死我了！”

“哈哈……”周新展颜笑起来，现出赞赏的目光道：“我果然没看错人，你是有大智慧的！”他也明白王贤的意思了，一般官员对京城如今太子和汉王明争暗斗的局面避之不及，唯恐成了斗争的牺牲品。但王贤不一样，他已经恶了锦衣卫，躲是只有死路一条。还不如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为自己拼出一条生路，杀出一个未来呢！

“那么，日后你就不能像在浦江那样藏拙了。”既然王贤已经决定在京城混了，周新自然要替他多想想，嘱咐道：“京城这地方，都是人尖子，不展现出自己的能力，很快就会泯然众人，也就没有人会对你感兴趣，你就危险了。”

“大人的教诲，我一直记在心里。”王贤重重点头，竟有些激昂道：“就让我使出浑身解数，看看能不能杀出一条血路来！”

“一定能，我看好你！”周新捻须放声大笑道：“就让我看看你这只天不怕、地不怕的神奇蚂蚁，如何把京城搅得天翻地覆吧！”

“不会让大人失望的！”王贤也意气勃发道：“来日等我衣锦还乡，再与大人把酒共唱沧海笑！”

“好！”周新重重拍案道：“到时我在钱塘江边摆酒，与你沧海一声笑！”

一时间，豪情万丈，透过车厢，直冲天宵！

夕阳西下，照耀在秦淮河上，也将一片片白帆染成了金色。

王贤等人目送着周新的座船远去，只见周新也立在船尾，一直向他们挥手，直到船影完全被夕阳的光芒笼罩。王贤才收回目光，环视着身边的众人，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胜利的微笑。

突然周勇向前一步，朝他单膝跪下，其余的二百余浙江子弟兵也跟着向他跪下，没有废话，只有一句齐刷刷的：“我等誓死追随大人！”在他们看来，王贤履行了诺言，救下了周梟台，现在也是他们履行诺言的时候了。

“快起来吧，大家都是兄弟，有福同享、有祸同当！”王贤却颇为尴尬，这京城神鬼满地，哪轮得到自己大放王八之气？

周勇这帮人别的好处不说，被周新操练得极其听话，当然在放下包袱之后。马上全都站起来，周勇恭声请示道：“大人，我们这就回营去了。”

“今天大喜的日子可不能回去，喝了庆功酒再说！”王贤大笑道：“进京来天天提心吊胆，求爷告奶，今天终于可以一醉方休了！”

“好啊！”众人大喜过望，欣然愿往，便迎着漫天的霞光，兴冲冲往夫子庙的夜市而去。

南京是六朝古都、帝王之乡，更是衣冠文物，甲于江南、白下青溪，桃叶团扇的富饶风流之地。当初朱元璋更是迁三十万江浙富户充实南京，又敕令建造轻烟、淡粉、梅妍、柳翠等十四青楼以容纳官妓，便一举奠定了今日

富甲天下、风流无双，鲜花着锦、烈火烹油的盛世风流！

待挂在夫子庙檐角上的夕阳，被夜色一缕一缕地收尽；秦淮河一曲碧波，也渐次朦胧起来。金陵城却没有从喧嚣中安静下来的意思，千万盏夜灯不约而同点起，照亮了夜空，也为出门寻欢作乐的京城百姓照亮了去路……无论是达官贵人，还是寻常市民，在结束了一天的忙碌后，都会在此时走出家门，到夜市上，到秦淮河边寻欢作乐。贫苦的百姓虽然无法享受，但依然辛勤其间，可以赚到白天好几倍的钱。

所以王贤他们走在大街上，只见到处都是来往的行人，有那赶着马车叫卖各种南北货物的，也有推着小车卖吃卖喝的，路边店铺灯火通明，伙计们站在店门口吆喝。当然更多的，是或者悠然漫步、或者乘车骑马的市民，在尽享这盛世的繁华。

徜徉在夜色中的金陵城，王贤感觉除了看不到奔驰的汽车，听不见机器的轰鸣，恍如回到几百年后的大都市。深深嗅一口繁华的气息，他感到四肢百骸都舒坦，仿佛回到了故乡，这种感觉，是人间天堂的杭州城，都无法给他的。

虽然来京城有一段时间了，但王贤一直没机会晚上出来玩，一是没心情，二是朱瞻基怕被人说嬉游，晚上从不出门，王贤也不好撒下他出来。这会儿，朱瞻基不在身边，又搬掉了心头的大石，王贤终于有机会好好逛逛这金陵夜景。还没有到酒楼，便如饮了一杯畅怀的琼浆，舒心极了！

待到了秦淮河畔的夫子庙夜市前，其繁华热闹更是到了车马拥挤、人不能驻足的程度。王贤他们费了好大劲儿，才挤过人潮，来到帅辉提前包下的酒楼前。

两百多人就是二十多桌，这样的酒席自然要提前预定，而且非得提前几天才能订到。事实上，几天前王贤便让帅辉找家酒楼包一晚，可见他虽然口上没说，但心里还是对今日的结果有所预料的。

“到了，就是这家！”前面带路的帅辉突然出声，那一座三层高，雕梁画栋、檐角上悬着五色灯球的气派建筑，上书三个大字‘怡红阁’！

第二百五十七章怡红阁

“怡红阁，好名字！”看到那匾额上的大字，二黑阴阳怪气地赞一声：“杭州有个怡红院，金陵有个怡红阁，还真是登对呢。”

“何止是登对，本来就是一回事儿。”吴为看着门口那些戴绿帽子的龟公冷笑道。

王贤的目光望向帅辉，难以置信道：“你怎么会定在青楼呢？”

“这个……”帅辉小声道：“酒楼的话，因为客人都有预定，人家不肯只做咱们的生意。就是这家，还是好说歹说才勉强同意的。”

“哈哈……”王贤突然绽出笑脸道：“你误会了，我的意思是，干得漂亮！”说着勾上帅辉肩膀，露出神往的表情道：“终于，终于可以逛一次青楼了！”

众人绝倒……王贤之前确实没进过青楼，因为老娘不许他小小年纪就寻花问柳，是以每次别人去逛，他只能回家睡觉。现在人在京城，天高老娘远，他终于要放开狗胆长长见识了！

千古秦淮，脂粉光影，每个男人的绮梦啊，今日终于可以圆梦，真叫人泪流满面……

不过进去之前，王贤没忘了闲云兄妹俩：“你们方便进去么？”

“我又不是道士。”闲云少爷翻翻白眼，原来连他那颗闷骚的心，都骚动了。

“那你们带灵霄回去。”王贤看向横云等人。

“我们要保护少爷！”横云一连坚决道：“刀山火海也要跟他一起闯！”

“好吧，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那你们大小姐怎么办？”

“她已经进去了……”白云子指着里头，便见女扮男装的灵霄，已经被一群莺莺燕燕围上了。

“这，孙真人不会杀了我吧……”王贤这个汗啊。

“只进去见识一下无妨，也算一种历练了。”还是闲云想得开，也跟着妹妹进去了。

“你不说，就没人会说。”横云瞥一眼王贤，跟着进去。

“大人别操心了，人家哥哥在呢。”吴为含笑劝道。

“我真是咸吃萝卜淡操心。”王贤深以为然，哈哈大笑道：“咱们进去！奶奶的，头一次进青楼，就带着二百多号兄弟，够老子吹一辈子的！”这还没正式参军呢，他先变得比军爷还军爷了。

众人哄然大笑，簇拥着他进去大门。龟奴们尽管早知道今天被人包场了，但看到这么大阵势的集体逛窑子，还是都大张着嘴巴惊呆了。

“都愣着干什么，还不招待贵客！”还是老鸨子先回过神来，呵斥群奴一声，转向客人时，却又换上一副亲热到家的笑脸：“哎哟，我的帅哥儿呀，奴奴盼星星、盼月亮，可把您给盼来了！”

这老鸨虽然带了个老字，但看上去也就三十出头，眉目妖媚、风韵入骨，正是帅辉最受不了的类型，听这一声‘帅哥儿’，他身子便酥了半边，刚要开口，那老鸨又转向王贤道：“这位就是王公子吧，果然是器宇轩昂、大富大贵之相！今天能得公子驾临，我们这怡红阁可是蓬荜生辉啊！”

王贤看看楼里的罗绮满堂、宫灯璀璨的样子，笑道：“这可不是蓬荜，是金壁！”

“公子可真会说话。”听他夸，老鸨欢喜得跟什么似的，忙招呼姑娘们赶紧把客人都安顿下，自己亲自服侍王贤入席。

这怡红阁虽然从外面看很轩敞，但毕竟主业不是酒肉生意，而是皮肉生意，客人都是房间里干活，因此楼上全都是房间，只有一楼大厅可供摆桌。尽管已经把全部不必要的陈设都移走，但摆上二十几桌，还是满满当当的。

见王贤眉头微蹙，老鸨忙小心赔笑道：“本来奴家说，一半贵宾在楼下，一半贵宾楼上进房间，可帅哥儿的意思是，分开就不热闹了，还是在一起吃酒才有意思。这不，费了好大心思，才摆下这二十多桌。”

“挤挤倒也能坐下。”王贤让兄弟们赶紧入座，同时想起一个很严肃的问题：“可是兄弟们坐下后，再没空余座位了……”二黑会意的咳嗽一声，接道：“要是干吃酒的话，何必来你这儿？”

老鸨闻言笑得花枝乱颤道：“公子爷说得对，可姑娘们还是有地儿坐的。”说着招呼一声，那些花枝招展的莺莺燕燕，便娇笑着鱼贯入席，竟翩翩坐在周勇他们的大腿上。久经战阵的姑娘们倒是大大方方，周勇他们一个个却脸红地忸怩起来。

“公子这下不担心了吧？”老鸨掩口浪笑道：“不过姑娘们坐他们大腿上，可不能嫌累得慌啊。”

金陵脂粉甲天下，这家怡红阁虽然不是太祖皇帝开的天香十二楼，但里面姑娘各个容貌上佳、娇柔可人，听了老鸨的调笑，全都娇笑起来，一时莺声燕语，乱花迷眼。

只是周勇这些人，也不知被周新如何操练的，虽然都面红耳赤，竟依然正襟危坐，目视王贤等待他的命令。这不是蔑视我们的魅力么？他们越是这样，姐儿们就越被激起好胜心，纷纷使出浑身解数，勾引这些憨实的小伙子。

“他们在等什么？”王贤见他们都在看自己，问一旁的周勇道。

“等大人的命令啊。”周勇颇为尴尬道。

“这还需要下令？”帅辉扑哧笑道。

“弟兄们都是农家子弟，被周臬台招到臬司衙门，便整日训练，规矩严得很，从没经历过这种阵仗。”周勇一脸理所当然道：“不知道该怎么做，也是正常。”

“弟兄们都放松，今晚就是出来放浪形骸的！”王贤只好端着酒杯起来，对众人道：“要是不懂该怎么办，就让身边的姐姐们教你，好了，开始吧！”

“喏！”众人一起应一声，吃了这杯酒，才活动活动身子，纷纷把目光转回坐在怀里的小姐，小声问道：“请姐姐赐教。”

“姐姐你能不扭么？我那好难受。”

“姐姐，你怎么这么香……”

大堂上的气氛终于热闹起来，老鸨又带着一帮容色更胜一筹的姑娘，到了王贤这桌前。贵宾自有贵宾的待遇，是可以点将的。按说应该王贤第一个点，但他却顾不上，因为灵霄的大小姐脾气犯了。

虽然灵霄一进来时兴致盎然，但被一帮女子围着吃豆腐，还拆穿了她的性别，心情自然晴转多云，待看到厅堂里乱来的场面，更是拉着小脸，在桌下伸手掐王贤，杏眼圆瞪道：“你不是好人，好人不会来这种地方！”

“饶命饶命，”王贤龇牙道：“早先就让你回去了！”

“我不是好奇么……”灵霄嘟着小嘴道：“听帅辉他们把青楼说成极乐世界，我还以为多好玩呢。”

“这位姑娘，你是女孩子家的看不惯，不过对男人来说，青楼可不就是天堂么。”老鸨眼多毒，早看她是个雌儿了，估计是王贤的妹妹之类……京中公侯贵族家的小姐，胡闹学男人逛窑子的事儿，也不是没有过。她赶忙替金主解围道：“公子爷，咱们怡红阁的四大头牌，十大红姑娘，都在这儿了，看看哪个有福，能入得了您的法眼。”

“呃，都好……”王贤刚想好好看看那些姑娘，却感觉到，灵霄手上加劲，痛得他龇牙咧嘴。又听她在耳边道：“我要告诉王大娘，看她怎么收拾你！”

“都好，但是……”双重威胁之下，王贤只好苦着脸道：“我不、不好这口，还是让他们来吧……”说这话时，他心痛不已。自己怎么会蠢到带着个女子逛青楼呢？还是说潜意识里把灵霄当成女汉子了？

于是他只能巴巴地看着别人点了姑娘，然后亲热地依偎调笑，心里尽是欲求不满的强烈幽怨道：“为什么你不管你哥，只管我？”

灵霄一脸理所当然道：“他是我哥，管我还差不多。”

“我也是你哥。”王贤怒道。

“不不不，从你拜师那天起，你就是我徒弟了，我当然得管着你。”灵霄摇摇头，说出实话道：“要是你也跟他们一样，我岂不无聊死了。”

“问题是，我现在无聊死了。”王贤满腹郁闷地指着大厅道：“你看，二百多人，都有姑娘陪着，就我一个人，陪着你。”

“那不正好，我也是女的呀。”灵霄瞪大杏眼道：“而且咱们那么熟，难道你宁肯和生人说话，也不愿陪我？”

“那，不是一回事儿啊。”王贤挫败道：“我天天在家，从早到晚跟你说话，出来了想换个人说点儿新鲜话，难道不行么？”

“不行。”灵霄很干脆道，桌下的手却搭在王贤腰下软肉上。

“……好吧。”王贤只好低头吃菜。

看着两人的样子，老鸨小声问帅辉道：“你家公子有些惧内啊。”

“第一，她不是他内人，第二，我们所有人都惧她，不单我家公子。”帅

辉口里替王贤解释，目光却落在老鸨那浑圆雪白的半球上，咽口唾沫道：“我猜，姐姐肯定常吃雪蛤炖木瓜吧。”

老鸨见这小子对自己的痴迷模样，心里又好笑又得意，刚想调笑他几句，突然听身后砰地一声，杯盘碎裂飞溅，紧接着是女子的尖叫声。

第二百五十八章打群架

王贤坐在正位上，视线一览无余，正好看到那圆形物体从天而降，落在当间一桌上当即粉碎，血红色碎末伴着血红色的液体四下飞溅，触目惊心！

他不禁惊得说不出话来。

“他妈的！谁扔的西瓜！”被砸中一桌的兵士蹦起来，抬头到处寻找。其余座的兵士也训练有素地完成了丢掉怀里的姑娘，把守关键位置，控制大门，聚到王贤身边的一系列动作。

只是空间狭小，难免磕磕绊绊，不少姑娘被撞倒在地，桌椅更是遭了殃，杯盘稀里哗啦摔在地上，一片狼藉。

‘这该叫训练有素，还是叫反应过度？’王贤心里一闪念，便听周勇怒声道：“大人，袭击我们的在三楼！”

“早听到了……”王贤郁闷地翻个白眼，从三楼传来的狂笑声，简直秦淮河对岸都能听到。

抬起头，便见几个锦衣华服的男子，正看猴似的捧腹大笑。

“笑你妈个头啊！”帅辉登时暴跳如雷，他虽然是同伙中战力最渣的一个，每次却是骂得最猛的。

回答他的，是又一个从天而降的西瓜，帅辉虽然堪堪避过，但还是被碎屑溅了一身。

“他妈的，哪来的疯狗？”王贤也怒了，这是被人骑到脖子上拉屎啊，要是还忍气吞声，日后谁还瞧得起。重重拍案道：“周勇，带人给我擒下来！”

“喏！”周勇等人本来兴致勃勃，却突然被搅了局，都憋了一肚子火没处发，听到命令正中下怀，带着一帮手下就要往楼上去。

那厢间，怡红阁的老鸨赶紧死命拦住，杀猪似的叫道：“有话好好说，打架伤和气！”又转而对王贤道：“公子爷，好汉不吃眼前亏，上面的人惹不起啊！”

王贤却眼都不眨，周勇等人见状，将老鸨一把推开，径直上楼拿人。

老鸨趑趄着到了王贤身前，却被灵霄挡在身前，只要她有伤害小贤子的意图，灵霄姑娘的金锁链，定会先打她个鼻子开花。

“公子爷，听奴家一言，快住手吧。”听着上头已经响起喝骂声和碎裂声，老鸨隔着灵霄，面色惨白道：“您知道怡红阁的东家是谁么？”

“不是你么？”王贤眯眼看着二楼和三楼的楼梯间，周勇他们和对方的护卫打成一团，似乎占不到什么便宜。

“公子爷真瞧得起奴家，我只是个老鸨子而已，要是没有后台老板，在京城开这么大妓院，还不被人吃得骨头都不剩！”老鸨子道。

“你们家什么后台？”

“这是李大先生的产业！”老鸨子搬出一个人来。

“哪个李大先生？”可惜是对牛弹琴，王贤在京城认识的人，手指头就能数过来。

“就是西宁侯府的大管家！”老鸨子一脸‘知道害怕了吧？’的表情。

“扑哧……”帅辉气极反笑道：“原来是个下人啊。”

旁人却脸色一沉，估计管家也是幌子，这家青楼真正的后台应该是西宁侯府。这是很正常的事情，侯爵的俸禄并不太高，就算西宁侯正得宠，赏赐多些，但要维持一家几百上千口，还要讲究排场、追求享受，靠朝廷给的是远远不够的。所以各家都有额外的田庄、生意来补贴开销。

虽然京师百姓调侃说，京城是‘侯爵满地走，伯爵不如狗’，但对王贤他们这些小人物来说，一位侯爷是万万惹不起的。况且，西宁侯也不是一般的侯爷，乃是当朝公主之子，当今皇上的外孙，可不是那些过气的国公可比。

“既然贵店这么大后台，他们怎么就敢闹事？”王贤冷冷一指楼上那几个公子哥道：“你莫非想拉偏架不成？”

“还没找你算账呢！”帅辉也恼羞成怒道：“我们可是说好了包场，怎么楼上还有客人！”今天的酒宴是他一手安排，弄成这样子自然脸上挂不住。

“几位有所不知，楼上那几个，是京城出了名的呆霸王，天王老子都敢惹。奴家要是敢拦着，他们非把这怡红阁给拆了不成。”老鸨这才抱歉道：“当时考虑到公子爷的人只在大厅就坐，楼上还空着，奴家就把他们安排到顶层去了……”说着求告道：“千错万错都是敝阁的错，改日必给公子一个说法，只是今天，公子还是忍一下，赶紧走吧，把应天府的官差招来，可就吃不了兜着走了。”

本来王贤就很生气，听老鸨这样说，脸更是黑得厉害。冷冷瞥她一眼，二黑便会意道：“既然这么大后台，官府肯定装没看见的，你少拿别人当傻子。”

“黑爷这话说的，京城可是天子脚下，是龙也得盘着，是虎也得卧着。”老鸨一语双关道：“公子爷，京城不比外地，忍一时海阔天空，退一步海阔天空啊！”

“说得好，可惜晚了。”王贤的目光始终没离开楼上，见周勇他们竟有败迹，惊讶之余，命其余人从另一面上去增援。比打架更糟糕的是打架打输了，横竖已经打开了，自然要赢下这一场！

本来王贤这边人就比对方多得多，方才周勇他们有些轻敌了，没想到点子这么扎手，但当横云子带着人从另一面上去后，两面包抄起来，对方就不敌了。闲云在楼下看得真切，低声道：“这几个公子哥，倒也不是酒囊饭袋，拳脚扎实得很，他们手下也个个都是高手，怪不得周勇他们会吃亏。”说着面露自得之色，因为对方虽然能打，但在武当高手面前，显然不够看……

一时间，怡红阁上喊声与惨叫起飞，不时还有花盆、板凳落下，战况十分激烈。盏茶工夫，动静渐小，横云他们便擒下了对方，周勇先一步下来，小声禀报道：“大人，属下之前见过这些人。”

“在哪儿？”

“幼军军营里。”周勇道：“那领头的两个小子，在军营里也是耀武扬威，所以属下才有印象，好像姓薛，也是个什么侯的儿子。”

“这位哥儿说得没错，”眼看着闹事儿的被擒住，老鸨心里焦急，忙替那些人亮明招牌道：“领头的两位正是阳武侯爷的二位公子，他们身边的几位，也都是侯爷伯爷家的公子，总之是万万动不得的。”

大明朝的侯爷王贤不认识几个，但那阳武侯却是早就如雷贯耳了。但他知道此人，也是因为纪纲，当初阳武侯和纪纲为个女人争风吃醋，结果纪纲在皇宫中，用铁瓜给阳武侯开了瓢，差点要了他的命，据说到现在不敢洗头，唯恐脑袋进水。此事传为笑谈，天下皆知。

虽然老鸨苦劝，但人已经拿下来了，就没有再礼送出去的道理。王贤端坐在正位上，看着手下将几个鼻青脸肿、衣衫撕破的年轻男子推到自己面前。

几人虽然吃了苦头，但依然神情桀骜，没有一点服气的样子。但其实心里早就惊涛骇浪翻了天……几年来他们在京城横行霸道，从没吃过这么大亏。而且这次还是有备而来，特意调集府上高手，就是想给对方个下马威。

谁知道竟被人家像抓小鸡一样，全都擒住了。实在没想到，这群杭州来的乡巴佬，还真扎手呢！

只是输人不输阵，想让他们服软，是万万不可能的。

王贤与他们对视片刻，用淡淡的语气道：“我与你们无冤无仇，为什么要袭击我们？”

“哼，你们在下头闹翻了天，吵得我们兄弟浑身难受，”一个脸庞比朱瞻基还黑，黑得发亮的小子冷笑道：“丢你几个西瓜算轻的。”

“没人告诉你们，怡红阁今晚我们包了么？”王贤冷声道。

“赛银花招呼了我们，我们就是客人，你们就不能吵到我们。”一个比黑小子年长些，十分敦实的小子道：“小子，你们今天以多欺少，不算英雄。划出个道来，明天咱们各自带人再大战一场，分个胜负。”方才他们凭三十多个手下，以多敌少不落风，只是突然被人从背后袭击，还有大高手助拳，他们才吃了亏，自然咽不下这口气。

“哈哈……”王贤放声大笑道：“你当是小孩过家家呢，还这次不算！”引得一片哄堂大笑，下一刻他却阴下脸道：“换成老子砸了你们的宴席，伤了你们的兄弟，败了你们的兴致！你会不会就这么算了？”

“当然不会！”那黑脸的小子大声道：“老子肯定揍得他妈妈都认不出来，然后丢到大街上去！”

“老二住口！”他兄弟深感丢脸，狠狠瞪他一眼，有这么给自己挖坑的么？

“好主意，就这么办了！”王贤却已经鼓掌开了，大笑着下令道：“愣着干什么！”

周勇一群人被搅了好事，又丢了面子，各个憋着两肚子邪火无处发泄，只是以前跟着周新规矩惯了，所以听了王贤的命令才会愣怔。但这世上学好困难、学坏容易着呢，现在大人有令，正好借着酒劲儿放肆一把，何乐不为？

于是一拥而上，摁倒就打，把两位公子和他们带来的三十多人，全都揍得妈妈都不认识，然后统统丢到大街上……

第二百五十九章军师

果然不出所料，自始至终，应天府的官差并未出现。事实上，京城有京城的规矩，在这种背景深厚的店里发生点什么，只要不出人命没人告官，官府是不会管的。

不过经此一闹，众人也没了兴致，周勇带着子弟兵回军营，王贤他们则回了太子府。

“这么早就回来了？”朱瞻基因为要维护形象，不能跟他们出去寻欢作乐，憋在府里一直闷闷不乐。见王贤提前回来，一下就高兴起来：“出啥意外了？”

“正如你所愿，”王贤白他一眼道：“被两个姓薛的小子带人给搅了。”

“你是说薛勋、薛桓？”朱瞻基一下就猜着了。

“呃……听说是阳武侯的儿子。”王贤点点头。

“就是他俩，”朱瞻基苦笑道：“这下算是大水冲了龙王庙，自家人不认自家人了。”他的幼军虽然以平民子弟为主，但也有功勋武将的子弟，而且都是头头脑脑。

“恐怕这大水是故意的，”王贤冷笑道：“他们分明是想砸场的，只是没想到，我这边坐席的清一水是精锐，还有高手助阵，才吃了这个哑巴亏。”

“没道理啊？”朱瞻基皱眉道：“又不是让你顶替他们的差事。”

“还没请问……”听他提到这茬，王贤问道：“你到底想让我干啥？”

“你的心终于回到我身上了？”朱瞻基晒笑道。

“回来了，以后一心一意为殿下效犬马劳。”王贤讪讪道。

“这还差不多。”朱瞻基高兴笑道。客观而论，他具备成为优秀领导者的一切条件。王贤刚到京城时，朱瞻基虽然很需要帮手，却能体谅他的状况，不仅不提任何要求，还积极帮他解决问题。

在这个过程中，王贤对他的感情不断深厚，现在问题解决，自然会全力以赴为他服务，效果要比三心二意好上太多。为什么有的领导者，到最后众叛亲离，另一些领导者却可以获得所有人的竭诚效劳，很大程度上，区别就在于这一点上。

这种高明的驭下之道，许多人到老都不明白。但朱瞻基在十六七岁年纪，就已经稔熟于胸了，他微微一笑道：“今儿晚了，明日一早你跟我去军营就知道了。”

“好吧。”王贤只好等明天再揭开谜底。

结果当天晚上，他失眠了……说实在的，他起先以为那劳什子幼军，是皇上给爱孙的大玩具，自己就是来京城陪朱瞻基斗蛐蛐玩的……弄臣。但老道的周新点醒了他，要是以为幼军是小孩过家家，就大错特错了！

要知道，在历代王朝的军队序列中，总有一支精锐亲军，是隶属于太子的，作为一国储君权威的背书。比如隋朝的太子三卫、唐朝的东宫左右卫以及本朝的府军前卫。虽然因为靖难的原因，这支亲卫被废除，但这些年来，一直有为太子恢复亲卫的呼声。

但皇上迟迟没有答应，直到去年才下令为太孙组建幼军，供其操练阵仗、出入拱卫，这分明就是太子亲军的雏形，估计用不了多久，就会被赐予番号，成为大明的正式军队。再说远点，朝廷大概还是要对鞑子用兵的，按皇上的性子，八成又要亲征。以皇上对太孙的期许，很可能会带朱瞻基上战场。这样一假设，幼军的使命就呼之欲出了。

机会就在于，现在绝大多数人，把幼军当成小孩儿玩意儿，但太孙无疑是很高度重视此事的。如果他能积极的表现，自然会给太孙留下极好的印象。若是将来真有机会上战场，更可能获得超乎想象的回报。

那可是跟着太孙上战场啊，既风光又升得快，还绝对安全，实在没有更好的捷径了！

翌日卯时，便有宫人叫王贤起身，到正厅与朱瞻基共进早餐后，两人便乘车赶往位于城北的幼军军营。大明的京城，仍留有浓浓的太祖烙印，城北是守军的防区，大量的禁军驻扎于此。因此城北主要的建筑便是军营，随着时间变迁，许多军队撤销、移驻，不时有营盘空出来。去岁永乐皇帝下旨，为太孙组建幼军，负责招兵的兵部，便为太孙选定了位于城北金川门内的一处军营。

往金川门的马车上，朱瞻基才对王贤交了底，“这支幼军去年开始组建，今年年初人员才陆续抵京，然后由兵部教了俩月的规矩，其实不久前才交到我手里。本以为会给我配个老将军掌舵，谁知皇爷说，那样我就成傀儡了，要让我亲自操练军队，所以没有老将，只准从二十岁以下、尚未袭职的将门子弟中挑选帮手。”

“这是在给你机会培养班底呢，是好事儿。”王贤道。

“我知道。可是你也知道，勋贵将门都是和我那二叔穿一条裤子的。”朱瞻基郁闷道：“他打了声招呼，那些和他相好的公侯伯爷，便不许子弟加入幼军。”

“不是也有不少勋贵子弟么？”

“基本都是靠边站的太祖朝勋贵，他们想咸鱼翻生，让子弟跟我混。”朱瞻基道：“像阳武侯这样的当权大佬，是因为和纪纲有大仇，继而连带我二叔一起恨上了的，才会故意跟他唱反调，让子弟来跟我混。没有第二例。”

“这很重要么？”王贤意识到，对方是在委婉告诉自己，要跟薛家那俩宝贝搞好关系。他不明白，朱瞻基为何如此看重那俩纨绔：“我的意思是，没有勋贵子弟，和有勋贵子弟有何区别？旧勋贵和新勋贵又有什么区别？”

“区别大着呢，”朱瞻基苦笑道：“要知道，我大明朝军民之间，泾渭分明已经几十年了，训练打仗那是军户的事儿，民户就是耕田种桑，这次幼军却破天荒的，尽从民户中招人，所以一点习武的底子都没有。”

“白板不好么？想练成啥样是啥样。”王贤道。

“说得好！”朱瞻基露出赞赏的目光道：“我也是这样想的！”说着苦着脸道：“可是没有军官你怎么练？必须要有大量的老于行伍的中下层军官，才能把那一万多老百姓变成兵，然后才谈得上操练。”

“不是让勋贵子弟来当中下层军官吧？”王贤心说，我怎么听着这么不靠谱呢。

“当然不是，勋贵武将们虽然各个都是带兵的好手，但他们的儿孙……实在是不提也罢。”朱瞻基叹口气道：“我看重的不是他们，而是他们父辈的人脉。你这么聪明，就不用明说了吧。”

“懂了。”王贤点点头，朱瞻基给勋贵子弟一个中高级军官的位子，为了不让儿孙丢脸，勋贵们定会选一批靠谱的部下，给子弟当手下。这样虽然会让军中派系林立，却是让从零开始的幼军，快速成型的好办法。而且朱瞻基是太孙，非但不怕派系，反而乐于看到派系的出现。

但是，只有靖难功臣手下才有部队，那些开国的勋贵，早就靠边站多少年了，手下根本无人可用，在朱瞻基的眼里，也就没什么价值了。

而阳武侯薛禄乃左军都督府右都督，排名前五的军界大佬，而且两年前上疏请求训练武臣子弟，之后为此下了极大的力气，可想而知，朱瞻基多希望能得到此人的帮助了。

“好吧，我去跟那俩小子赔不是。”王贤还是很识大体的，当然，这跟他脸皮够厚有关。

“不不，你误会了。”朱瞻基却大摇其头道：“我是请你原谅他俩，而不是去跟他俩道歉。”

“呃……”王贤有些糊涂了：“人家可是天之骄子，跟我个小秀才道歉？”

“进了我的军营，就按照营中职务论大小了。”朱瞻基却摇头道。

“你到底让我干啥？”

“我准备，拜你为军师！”朱瞻基终于不卖关子了。

“噗，军师……”王贤失笑道：“你以为是唱戏呢？”

“怎么会是唱戏呢？”朱瞻基却一本正经道：“《三国志》中有军师祭酒、军师中郎将，当初荀攸、郭嘉、孔明、庞统等人，都担任过此职。”

“但我大明，可没有军师一职。”

“我大明也没有过幼军。”朱瞻基翻翻白眼道：“我的军队我做主，我说有军师就有军师。”

“好吧……”王贤只好应下道：“那我具体干啥？”

“我查了古书，授你节量诸宜，并监军之权也。”朱瞻基沉声道。

王贤登时张大嘴，所谓‘节量诸宜’，就是军中大事小情，他都可以酌情处理，再加上监军之权，他在幼军中的地位，便仅次于太孙了，这、这也太胡闹了吧……虽说幼军不是正规军，但也有一万三千多人，里头各种侯爷、伯爵的儿子一大把，将来袭了军职，至少也是千户、指挥使之类。自己一个无品无级，进京后都不好意思提这层身份，总是以秀才头衔遮羞的杂职官，凭什么凌驾于他们之上？

“多谢高看，可我不够格啊，你硬扶我上去，大家会不服的。”虽说大丈夫当仁不让，但也得知道自己吃几碗干饭，与其到时候混不下去，被灰溜溜赶走，还不如一上来就拒绝呢。

“这你大可不必担心。”朱瞻基却一副‘我早有定计’的神情，眨眨眼道：“姚少师的弟子，在我军中当个军师，谁敢不服？”

第二百六十章冤家聚首

王贤终于明白，当初朱瞻基为何要把自己往姚广孝身上扯，原来是为了抬举自己啊！当年姚广孝是皇上的军师，现在他的弟子成了皇太孙的军师，当然再合适不过了。

问题是他不是姚广孝的徒弟啊！为了救周新，在徐妙锦那里冒充一下也就罢了，毕竟事有从权。但现在周新已经获救了，危机解除了，自己再打着人家的幌子招摇撞骗，姚广孝会怎么想？

安全的做法是，不承认不否认，这样可以唬住锦衣卫，又不会引起老和尚的不快。绝不是朱瞻基这样，恨不得满世界都知道。

“这不合适吧？”王贤皱眉道。

“我已经提前宣布了。”朱瞻基龇牙笑道：“你总不能让我说话不算数吧？”

“……”王贤这个汗，原来木已成舟，自己说啥都白搭了，叹了一口气道：“老和尚拆穿了怎么办？”

“这话是从我口中说出的，”朱瞻基摇头道：“老和尚会给面子的。”

“那倒是。”王贤点点头，终于明白了对方的意图。太孙，乃至太子，一直想获得姚广孝的支持，但是老和尚严守中立，从不给人幻想。这次朱瞻基看似儿戏的一手，意义却是重大的——它可以让外人感觉，老和尚是支持太子的。

而且姚广孝还真不好否认，因为他是要保持中立，而不是和太子对立！断然否认，显然是个不太友善的信号。哪怕是无欲无求的和尚，也不愿轻易得罪两代储君的，太子家真是打得好算盘！

想明白这一点，王贤便知道自己拒绝不得了，哪怕得罪姚广孝，也得替朱瞻基顶这个缸了！唉，姚和尚那里日后再说，先顾眼前吧……

“幼军事关重大，儿戏不得！”不过他还是得提醒一句。

“说得好，就冲这句，我的军师非你莫属！”朱瞻基一拍大腿道。

“我说什么了？”王贤不禁苦笑道，莫非这就是说你行你就行，不行也行？

说着话，马车进了军营，朱瞻基介绍道：“这会儿应该在操练，我们先去校场看看，等结束后把你介绍给他们……”

“殿下，校场到了。”话音未落，马车便停了，外头侍卫禀报一声。

“呃，为何如此安静？”朱瞻基奇怪道。

王贤拉开车门道：“因为……殿下可能记错了训练时间。”他的角色转换十分自如，只要在公开场合，从来不会逾矩。

“不可能，每天都是这个时候训练。”朱瞻基大感丢脸道：“去，把薛勋给我找来！”

不一会儿，侍卫领了个值日官过来，向太孙殿下行礼道：“薛指挥受伤了。”

“那薛桓呢？”

“薛副指挥也受伤了。”值日官道。

“所以今天的操练就取消了？”朱瞻基黑着脸道。

但他本来脸色就黑，那值日官根本看不出来，自顾自道：“是的，薛指挥说暂停一段时间。”

“那其余的人呢？就不反对么？”朱瞻基怒道。

“……”值日官张张嘴，没敢说他们也都受伤了。心说他们都巴不得呢，哪还会反对？

“混账！”朱瞻基终于动怒道：“这是要撂挑子么？让两个混蛋赶紧滚来见我！”

“是。”值日官其实是薛家的家将，见公子爷惹恼了太孙殿下，赶紧跑去报信。

“击鼓升堂！”朱瞻基脸色难看极了，恨恨丢下一句，往正堂去了。

鼓声敲响，在军营里回荡。站在空荡荡的大堂中，朱瞻基闷声道：“往日不是这样的，想不到才几天没来，就懈怠成这样了。”

王贤点点头没说话，他明白昨晚那一出，到底是咋回事儿了。显然薛家兄弟听了朱瞻基的任命，对自己这个即将凌驾于他们之上的‘军师’很不感冒，

才会提前埋伏在怡红阁里，想给自己点厉害瞧瞧，让自己在他们面前抬不起头来。

只是没想到，却踢到了铁板。两人便又耍赖撂挑子，似乎是有他没我的节奏。这种纨绔子弟，真他妈应该去见鬼。可见鬼的是，朱瞻基还得仰仗他们的爹，真他妈见鬼！

等了顿饭工夫，那些在幼军中充任军官的家伙，才陆续赶来。而且有人忘了戴帽子，有人忘了扎腰带，甚至有人穿着便鞋就来了，见朱瞻基一脸要吃人的样子，众人讪讪行礼，纷纷解释道：“本以为今日不用操练，咱们就睡回笼觉去了……”

“你什么时候知道不用操练的，”朱瞻基黑着脸道：“昨天晚上？”

“今天早晨……”众人缩缩脖子。

“那怎么一个个困成这样？”朱瞻基冷冷扫过众人，只见有人鼻青脸肿、有人眼圈乌黑、有人浑身酒气，有人的衣裳上甚至有呕吐的痕迹，分明是宿醉的样子：“难道不知道营中不许饮酒？”

“不是在军营里喝的……”众人小声道。

“私自出营，更是重罪！”朱瞻基怒火熊熊道：“说，是谁带的头？”

“二位指挥使。”众人声音更小了。

“呃……”朱瞻基突然意识到一点，问一声道：“怡红阁？”

“是。”众贵胄子弟纷纷点头，偷偷用愤恨的目光盯着王贤。他们一来就看到这小子了，以为是他向太孙告状，前来兴师问罪的。

朱瞻基还有什么不明白？显然，昨晚薛家兄弟带着这帮家伙去怡红阁挑畔，结果被王贤胖揍，然后兄弟俩一气之下撂了挑子，这帮人吃了亏，自然也跟着罢训了。本来他打算，好好教训下这帮家伙，但现在王贤也牵扯其间，他却下不了手了。皇爷曾教导他，军中军法虽重，但服众才是最重要的，除非他连王贤一起打，否则如何让这帮人心服？

“真见鬼……”朱瞻基郁闷地嘟囔一声，本来他打算安排一场漂亮的上任仪式，现在却成了这副鬼样子。他郁闷地看一眼王贤，却见对方好整以暇，脸上没有一点尴尬的表情。

我这养气的功夫还不到家啊……看了王贤的表现，朱瞻基暗暗反省道。却不知道对方是二世为人，自己却才十六岁，修炼养气功夫是不是还早？

这时候薛勋薛桓终于到了，两人脸上贴着膏药，一个打着夹板，另一个拄着拐，样子要多凄惨有多凄惨。见了朱瞻基，两人装模作样上前道：“殿下恕罪，末将有伤在身，不能全礼……”话没说完，薛桓就看见王贤站在殿下身边，不禁大叫道：“你还敢来！”

王贤冷笑着不说话。

“殿下为我们做主，”薛勋朝朱瞻基抱起拳来，才意识到自己上了夹板，忙松开手道：“我们就是被他的人打伤的！”

“还好意思说！”朱瞻基冷哼一声道：“昨天谁让你们出营饮酒的？”

“弟兄们训练多日，枯燥得很，”薛桓小声道：“我和我哥才招呼大伙儿出去吃酒消遣一下。”

“京城那么多酒楼青楼，为什么偏偏去怡红阁？”朱瞻基黑着脸道。

“巧了……”薛家兄弟小声道。

现在不是追究此事的时候，朱瞻基又哼一声，瞪两人一眼道：“滚回去站好，待会儿再跟你们算账！”

两人唱声喏，归列站好。朱瞻基咳嗽一声，看着这群残兵败将，勉强打起精神道：“介绍一下，这位是孤任命的幼军军师，日后节量军中诸宜，并有监军之权也。”顿一下道：“换句话说，日后孤不在营中时，你们都听他的。孤在的时候……你们依然要听他的。”

此言一出，大堂中却一片安静，众人都低着头数蚂蚁，也没人肯看王贤一眼。

“听明白了么？！”朱瞻基不悦道。

“明白了……”众人有气无力地答道。

“都没吃饭么？”朱瞻基冷哼道。

“是……”众人纷纷点头，确实没吃饭。

虽然是太孙殿下，又绝顶聪明，在十六岁的年纪，还是无法让这群混不吝的勋贵子弟产生太多畏惧。

“哼……”朱瞻基气炸了肺，刚要发作，突然想起，这是个考验王贤的好

机会，便转过脸，冷冷对他道：“军师，你说这帮人该如何处置？”

“回殿下。”王贤拱手道：“那要看军规如何了。”

“本军虽然不是正规军，但军规是一样的。”朱瞻基沉声道。

“.....”王贤回想一下，前些天突击看的大明军规，缓缓道：“按律，平时出营招妓，杖责四十，打架斗殴，杖责四十，应打军棍八十！”

‘好狠！’薛家兄弟对视一眼，暗叫道，这家伙昨天还没打够，今天还想再打杀威棒！岂能再让他打，薛桓叫道：“且慢，昨天你也招妓，也打架斗殴，这么说，是不是也该杖责八十！”

“就是！”众人忙附和道：“你要是肯吃军棍，我等自然没话可说，否则，别拿这套公报私仇！”

“第一，昨天我还没来军营报道，所以没有出营招妓一说。”王贤冷声道：“第二，昨天是你们挑衅在先，我不过是教训你们这群废物罢了。第三，不就是八十军棍么，废话这么多，你们是不是男人？！”

第二百六十一章打板子

“你敢辱骂我们？”薛勋等人登时鼓噪起来：“殿下，他公报私仇，我们不服！”

朱瞻基皱着眉，欲言又止，还是把舞台留给了王贤。

“是男人就该敢作敢当，不就是八十军棍么？”王贤睥睨着一众纨绔武将道：“虽然本来不必如此，但为了彰明军法如山，我这个军师便同你们一起领受，让你们看看什么是真正的男人！”

大堂内登时一静，因为方才有言在先，薛勋等人气焰为之一滞，朱瞻基这才轻声道：“你不必和他们一同领罚。”

“不过是让这群废物，知道什么是汉子罢了。”王贤却拒绝了朱瞻基的好意。

“那，好吧。”朱瞻基深深看他一眼道：“就听军师的。”

“昨天不在怡红阁的，可以暂且站到一边。”王贤面色冰冷地转回头道。

便有一半人站了过去，其实剩下一半人中，也有不少昨天没去的，只是为了表示一个鼻孔出气，依然站在薛家兄弟身边。

“来人！”王贤喝一声。

“喏！”两列行刑手便手持碗口粗的硬木杖应声上堂。

“二位指挥使陪我一起受刑可好？”王贤缓缓解下腰带，除掉身上的锦袍，露出线条分明的结实肌肉，这是他两年来注意饮食、坚持健身的结果，与当初麻秆似的病鬼，不可同日而语。

“你来真的？”薛桓看看王贤，又看看那硬木杖，缩缩脖子。

“军营无戏言，你爹怎么教的你？”王贤瞥他一眼。

“你够狠！”薛勋闷声道：“我们自然奉陪，不过眼下我俩有伤在身，只能权且记下，待伤好后再补上……”王公子弟从来色厉内荏，两人打起了退堂鼓。

“不要紧。”王贤却咧嘴一笑，露出森白的牙齿道：“正好一并养伤！”说着重重拍案道：“还愣着干什么，按倒！”

行刑手便倏地挥出军棍，打在两人的后膝窝上，两人一个趔趄向前扑倒，赶忙用双手撑地，各自背上却重重吃了一棍，如两团会说话的泥巴，惨叫着被狠狠拍在地上。

紧接着八只脚分别踩在薛家兄弟的两只手背和两个后脚踝上，两人便呈大字形被紧紧地踩住了！

轻蔑地哼一声，王贤也俯身趴在地上，闭眼咬牙道：“行刑……”

“等等等等……”薛家兄弟才吃了一棍，就感觉骨头要断了，心说八十棍打下来，屁股还不成肉酱了？忙朝朱瞻基大叫道：“殿下救命啊！”

“你们太让孤失望了……”朱瞻基却黑着脸道：“军师的命令就是我的命令，还愣着干什么？打！”他自然知道不想让幼军成为笑话，首要任务就是严肃军纪。现在王贤主动牺牲，岂能辜负他的一片苦心？

伴着殿下的一声令下，军棍便纷纷重重落下，打在三人的屁股上，发出扑扑的入肉声，分外沉闷，却令人毛骨悚然……

薛家兄弟登时惨叫起来，被扔进热锅的虾子一般，剧烈地挣扎着，却被行刑手死死踏住，抡着棍子一下下朝他们的屁股招呼，没几下就开了花……

大堂外，一众薛家家将心急如焚，想要冲进去搭救二位少爷，但是太孙殿下沉如铁地立在那，况且人家王贤军师也在挨打……

王贤的屁股上，也早就皮开肉绽，然而他却咬紧牙关，一声不吭，比起狂呼乱叫的薛家兄弟，更像是将门之后！一个文弱……好吧，不算文弱的秀才尚且能坚持，两位少爷可是阳武侯爷的公子，要是坚持不下来，可要把侯爷的脸丢尽了……因为侯爷的脸面，本就所剩不多了。

想来想去，他们只能一面数着数，一面让人回去禀告侯爷，一面准备担架伤药……

其实打到三十几下，薛家兄弟就没什么声息了，朱瞻基怕再打下去，有个三长两短就不好交代，等到打满四十杖，便忙叫停道：“好了，今天是军师上任的好日子，先打一半，剩下的权且记下！”心中暗骂道，这是什么狗屁理由啊！

太孙一叫停，两边的人忙抢上前，将都已经没动静的三人抬出去施救……吴为和二黑用门板把王贤抬到一间耳房，白云老道手脚麻利地把他的裤子剪开，庆幸道：“还好穿的是绸裤。”待查看伤处时，这位武当山的外伤高手不禁轻咦了一声。

更让他惊奇的还在后头，王贤竟然睁开眼，对目不转瞬的灵霄道：“一边玩去，姑娘家家的，盯着男人腩算什么样子？”

“都开了染坊了，还有啥好看的？”灵霄撇撇嘴，旋即好奇道：“不过你咋看着没啥大事儿呢？”

“嘿嘿，大姐头忘了我们是干啥的了？”帅辉得意笑道：“咱们可是公门出身，打板子的行家！”

“原来如此！”朱瞻基走了进来，卫士自然不会阻拦。他笑骂道：“害我白担心一场，还掉了几滴泪。”

“不是有意欺瞒殿下，”王贤讪讪道：“只是怕耽误了殿下的大事，才不得不耍了些手段。”

“这里头还有什么花头？”朱瞻基这种天潢贵胄，自然不懂下九流的勾当了：“你屁股也开花了，这总做不了假吧？”说着伸手戳了戳他的伤口，是真的不假。

“是真的，”王贤嘶嘶倒吸冷气道：“但只是一层皮外伤，别说筋骨，连肉都没伤着……”

“大人，其实伤着肉了……”白云子小声提醒道。

“呃，我说怎么这么疼呢！”王贤错愕一下，郁闷道：“没办法，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

“是啊。”帅辉附和道：“周勇他们还是练得少了，活儿糙了点。这要是我富阳县的张班头来打，一样的效果，大人现在就能下地。”

“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还有专门练这个的？”朱瞻基好奇道。

“当然，打有衙门起，就有靠这杖头钱吃饭的。”帅辉笑道：“哪行哪业没有猫腻？不足为奇。”

“他们是怎么练的？”朱瞻基很感兴趣道。

“练习时，是用衣裳包住一摞纸张，要练到打完之后，衣服破破烂烂，里头的纸张却完好无损，这种法子叫外重内轻，打人的时候看起来皮开肉绽，实际上却伤皮不伤骨，造不成什么伤害。”帅辉如数家珍道：“同时还练一种相反的，叫外轻内重，衣服里不包纸，而是包厚石板，要练到打完之后衣服完好无损，里面的石板却要打成碎石，这样打人的话，自然非死即残。”

“那……”朱瞻基咽口唾沫道：“薛家兄弟是哪一种？”

“哪种都不是，就是正常打。”王贤给他吃定心丸道：“他们是武将之后，自幼打熬筋骨，几十棍子打不残他们。”

“那就好，那就好……”朱瞻基放下心，见老道士已经为王贤屁股上药包扎完毕，便轻轻咳嗽一声。

“你们都出去，我和殿下有话说。”王贤会意地吩咐一声，众人便齐齐告退。

朱瞻基在床边坐下，侧耳听听前头，有惨叫声隐隐传来，轻叹道：“每人四十，一个不落。”

“理当如此。”王贤淡淡道：“我同他们一起受罚，他们不会对殿下产生怨气。”

“事到如今，我已经不在乎他们怎么想了。”朱瞻基神情郁郁道：“靠这些人，练不好幼军的。”

“不错，”王贤也叹气道：“想不到大明的勋贵子弟，堕落得如此厉害。”大明的军力如今正在鼎盛，大军南征北战，所向披靡，军队的战斗力肯定没问题。但转念一想，似乎土木堡之变也就在三十年后，军队堕落得如此之快，恐怕原因就在这里。

“是啊，也许骑射武艺还都不错，但是满身的骄横散漫，视军纪如儿戏，我怎么放心把军队交给他们？”朱瞻基面色凝重道：“其实第一个察觉到此等隐忧的，正是薛家兄弟的父亲阳武侯，他曾专门上书皇爷，要求训练武臣子弟，估计就是看到自己儿子的操行，才会生出这份担心。”

“皇上的态度呢？”

“皇爷自然早就警觉，几年前就针对这些情况，采取过严厉措施，包括武官袭职要先参加比试，一试不中戍开平；再试不中戍交趾；三试不中，戍烟瘴之地以警励之。”

“这下够狠的，应该起作用了吧？”王贤问道。

“圣谕一下怨声载道，第一年应试的，几乎全军覆没。”朱瞻基苦笑道：“他们老子便去皇爷那里哭诉，皇爷最是念旧，都是跟他出生入死打天下的，也不忍因为一次不中，就把他们的子孙发配，于是允许他们考三年，三次不中再发配……”

“有发配的么？”

“今年秋天才是第三年。”朱瞻基叹气道：“所以暂时还没一个。”

王贤无语了，连雷厉风行的永乐大帝，都搞不定的事情，自己肯定更搞不定。

“我觉着皇爷给我组建幼军，”朱瞻基突然幽幽道：“说不定是想看看，有没有另一种可能。”

“殿下下的意思是，”王贤脑海中一闪念，沉声道：“皇上想看看，募兵会不会比世兵能好些？”

第二百六十二章金尚书

“这种事，皇爷怎么会明说？”朱瞻基摇头道：“不过我也不是瞎猜的，因为我二叔，也是这么对那些将门说的。”顿一下又道：“但另一方面，皇爷也希望看到那些勋贵子弟成器，毕竟武将世袭是大明祖制，皇爷也不愿破坏它。”

“嗯。”王贤点点头，他算是明白朱瞻基的幼军，为何会这样违和了，原来是想两全其美，结果弄了个四不像出来。

“无论如何，必须要把幼军尽快练好。”朱瞻基看看王贤的屁股，有件事本想日后再说，但实在是忍不住，只好苦着脸道：“今年秋天皇上会在方山举行大演武，我们幼军就要第一次亮相了。”

“啊？”王贤惊得张大嘴道：“只有不到三个月时间了？”

“准确说，是只有两个月零六天了。”朱瞻基郁郁道：“我二叔那帮人，都等着看我的笑话呢。”

“那你原先打算怎么办？”

“我原先的计划是，全权委托给薛家兄弟。”朱瞻基耸耸肩道：“他们没招了，就会向他们老爹求助。阳武侯是堂堂右都督，演武这种事，还不手到擒来。”

“这不挺好么？”王贤撑着爬起来。

“干啥去？”

“跟薛家兄弟道歉，任打任骂，只要他们别撂挑子。”王贤有气无力道。

“别开玩笑。”朱瞻基苦笑道：“我原先就很矛盾，你不过是帮我下定了决心。”

“什么意思？”

“因为那样一来，幼军就成了薛家军。而且皇爷明察秋毫，我这点小心眼肯定瞒不过他。皇爷想看的，是我亲自练的兵，那样肯定不会不高兴的。”

“果然是个好孩子！但问题是，”王贤看着朱瞻基道：“你还有没有别的办法？”

“没有。实在不行，我只能自己上了。”朱瞻基挠头道：“我自幼熟读兵书，倒也知道些练兵之法。但我需要军官，这可是一万多新丁啊。真是的，我第一次带兵，完全可以先给个千把人练练手……”

“当今皇上是千古一帝，那是有大气魄的，一千人拿不出手。”王贤笑道。

“你还挺懂皇爷。”朱瞻基颇为认同道：“可是没有大量的合格军官，神仙都操练不来。”

“那好，”王贤想一想道：“现在的问题就变成了，如何找到一群合适的中下层军官。”

“可以这么说。”朱瞻基撇撇嘴道：“但几乎不可能的，五军都督府是我二叔的地盘，那些将门都听他的，是不会帮我的。阳武侯只是个例，而且他现在也不会帮我了……”

“那不一定，说不定他还得感谢你呢。”王贤却摇头道：“还有兵部那位金尚书，他应该不是汉王殿下的人吧？”

“金尚书啊，不能算是我二叔的人，但兵部处处和五军都督府打交道，他不会为我们得罪我二叔的。”朱瞻基道：“而且调兵遣将的权力，都在五军都督府，不在他手中。”

“通常来讲，办法总比困难多，只是大多数时候，办法在别人心里罢了。”王贤却摇头道：“堂堂兵部尚书，我就不信他没办法，就算死马当活马医，也要去碰碰运气。”

“既然你这么说，那我就去一趟。”朱瞻基倒是从善如流。

“你目标太大，还是我先去探探口风吧。”王贤面现苦笑道：“我去就会自然很多。”

“自然？”朱瞻基看看王贤的屁股，想象着他一瘸一拐的模样，忍俊不禁道：“你这样适合去兵部衙门么？”

“不去不行……”王贤小声道：“不信你等着看。”

“你还神了呢。”朱瞻基不信道。但仅仅过了半个时辰他就信了，因为兵部那边派人来传王贤过去，说尚书大人要见他。

“你还神了呢！”同样的五个字，不同的语气说出来，就是不同的语意。

“没什么，只是我刚进京的时候，金尚书警告我，他会时刻盯着我的……”王贤一脸淡定道。

“盯着你作甚？”

“只要我犯错，就会把我踢出幼军去。”王贤苦笑道：“似乎不太给你面子。”

“我在他们眼里，不过是个毛孩子，能有什么面子？但谅他也不敢不给姚师面子！”朱瞻基冷笑起来道：“你不妨磨蹭一会儿再去。”

“为啥？”

“你是姚师学生这件事，我已经安排人不小心泄露出去了，以堂堂尚书的消息灵通，现在应该已经知道了。”朱瞻基道：“不过出于谨慎起见，你还是晚点过去吧。”

“也好。”王贤点点头，苦笑道：“也不知老和尚什么时候知道。”

“姚师整天忙着念佛，哪有工夫理会这点琐事儿……”朱瞻基不负责任地安慰道。

“但愿吧……”王贤郁闷地闭上眼。

兵部衙门，尚书签押房内。

还没入伏，京城的气候便很炎热，为了保密起见，签押房里没有窗户、密不透风，更是闷热不堪，摆着冰桶都无法解暑。

即使汗水浸湿衣背，金尚书依然衣冠整齐地端坐在大案后，一丝不苟地处理公文。今日早朝，皇上宣布接受了阿鲁台纳贡称臣，以他对这位大帝的了解，马哈木和瓦剌部，肯定会有大麻烦了——皇上八成又动了征伐的念头。

这也意味着他这个兵部尚书，也有大麻烦了。虽然朝廷有专管带兵打仗的五军都督府，但一应后勤保障、军队调拨这些繁重的任务，都压在他这个兵部尚书的头上。金尚书知道皇帝雷厉风行的性格，一旦下定决心，绝对不会拖太久，到时候现准备肯定来不及，必须未雨绸缪、提前下手。

与疑心病重的朱元璋不同，朱棣给他的大臣以深厚的信任，任命的六部尚书、公卿大臣，一用就是多年，并不担心他们会专权。如吏部尚书蹇义、户部尚书夏元吉、还有他这个兵部尚书，都是从永乐初年开始当，到现在都没换人。当然，这建立在永乐皇帝有识人之明的前提下，蹇义、夏元吉、金

忠这些人，都当得起皇帝的信任。甚至可以说，是他们呕心沥血、殚精竭虑，才支撑起了永乐盛世的辉煌！

简单一想朱棣十年内干出的那些伟业，就能体会到几位尚书的不易。后人甚至无法想象，摊上朱棣这么个古往今来第二能折腾的主，他们是怎么撑过来的。金忠的答案很简单，唯‘尽忠’尔……下朝回来后，金尚书便命人搬来卷宗，开始做起了功课，越做脸色越凝重。因为他发现自己去岁年底，对户部夏尚书让步太多，导致兵部开支大幅削减，交趾那边又没有如期平定，结果就是军械、甲冑、装备、粮草……都只够维持日常运转的，但要应付大军出征却远远不够。

当初他之所以肯对夏尚书让步，是因为他知道大明的财政状况很糟糕，老百姓已经不堪重负了，再不能靠滥发宝钞来掠夺民财了。才顶着汉王和那般勋贵的责备，同意削减军费开支的。当然，这肯定是经过皇上同意的，只是当初谁也没料到，阿鲁台会突然投降。

现在机会突然降临，以皇上的性格，肯定会把五年内不再北伐的承诺抛到脑后，这简直是一定的。所以金忠知道，这个坑自己一定得填，一想到要去求夏元吉那只铁公鸡，他便一阵阵头痛。

金尚书正郁闷着呢，长随进来禀报说，两拨幼军将领，昨晚在怡红阁打起来了。

幼军是金忠奉皇命组建的，至少组建初期，出了事情他是要负责的，所以金忠命人盯紧了他们，有情况随时来报。听到这消息，金尚书头疼得更厉害了，幼军组建以来，打架就是家常便饭。原先还是和外人打，现在倒好，窝里斗开了……

“好啊，胆子越来越肥了。”金尚书冷哼一声道：“是不是又有薛家兄弟？”他决定这次非要严惩不贷。

“是，薛家兄弟一面，”长随小声道：“太孙殿下弄来京城的那个王贤，是另一面。”金忠命他们随时留意王贤的动向，所以长随特意强调道。

“好小子，果然把本座的警告当耳旁风了！”金尚书阴下脸道：“他以为在京城闹出点动静，就可以肆无忌惮了？本座这次哪怕得罪太孙，也要把他赶出京城去！”

“是。”长随轻声应下，心中却暗道，那是因为您想跟汉王殿下修复关系吧。

最了解你的，自然是你身边的人，长随就猜到了金忠的想法。金尚书确实是想跟朱高煦修复下关系，但不是有什么图谋，而是因为即将到来的战

事，必须要兵部和五军都督府通力合作才行。而把王贤赶出幼军，是他之前便答应对方的，只是顾忌太孙的面子，一直在等合适的机会。没想到才过了没几天，机会就来了……

尚书大人一声令下，王贤便被抬上马车，来到兵部衙门。

六部衙门重地，不许马车驶入，至少不许王贤这个档次的坐车进去，他只好让二黑背着自己往里进。

“站住，一应下官进衙门必须步行，自己下来走！”守门的兵丁见状阻止道。

“这话说的，我家大人刚刚打了自己四十军棍，怎么下地走？”帅辉冷笑道：“要是部堂大人不急的话，那我家大人先回去把伤养好，再走进去如何？”

第二百六十三章大面子

守门兵丁赶忙进去禀报，不一时返回，便放他们进去。王贤就成了有史以来，第一个被背着进兵部衙门的。

二黑把他背进尚书衙的外签押房，麻烦又来了……他实在不知该如何安放自家大人那受伤的屁股。

“大夫吩咐，我家大人这几天得卧床，”二黑小声和金尚书的长随商量道：“要不您搬张床来吧？”

“嗯？”长随还没听过这种要求呢，瞪眼道：“还要铺上凉席么？！”

“多谢多谢。不过大夫说不能着凉。”二黑呵呵笑道。

“别胡说了。”王贤轻斥二黑一句，对那长随道：“我趴在地上就行了。”

“那像什么样子？”长随脑海浮现出一副尚书大人，不得不盯着别人屁股说话的画面，简直是成何体统：“你不能跪着？”

“腓都被打烂了。”王贤苦笑道：“下身没知觉了。”

“那也不能站了？”长随郁闷道。

“也不能坐。”二黑小声补充道。

“美得你们！”长随白他俩一眼道：“伤成这样还来干啥？”

“这话说的，”二黑气坏了，闷声道：“是你们部堂非叫来的好吧，大夫说，我家大人需要静养！”

“闭嘴吧。”长随没好气瞪他一眼，把三把官帽椅搭成一排，让王贤趴在上头。心说‘什么事儿啊这都是’，便让他俩候着，自个进去禀报。

好半天，金尚书才处理完手头的事务出来。他是理学君子，讲究的是言行守礼，看见王贤趴在椅子上，便觉着分外别扭。咳嗽两声，非礼勿视道：“本官不知道你受伤了。”

“部堂在上，恕在下不能全礼。”王贤看着金尚书的腰带道。

“听说你吃了四十军棍？”金尚书问道。

“本来要打八十，太孙殿下仁厚，权且记下了一半。”

“为何会吃军棍？”

“有军官违纪夜出，在酒楼打架，按军法当杖责八十。”王贤答道：“在下身为军师，驭下不严，愧对殿下信任，自然要一同领罚。”

“可真会往自己脸上贴金。”金尚书冷哼一声道：“为何跟我听到的不一样？”

“部堂大人听到的是什麼？”

“我听说是你和薛家兄弟带人到妓院吃花酒，结果因为争风吃醋，结果大打出手。”金尚书冷言冷语道。但再冷也比不过周梟台的一半，所以对王贤没有丝毫杀伤力。

“部堂大人这么说就冤枉在下了，我既没有吃花酒，也没有争风吃醋。”王贤却断然否认道：“不信大人可以派人去查，看看我有没有撒谎。”

“本官公务繁忙，没时间和你磨嘴皮子。”金尚书却阴下脸道：“记得当初我怎么跟你说的么？只要你敢乱来，我就把你赶出京城！”

“可是……”王贤苦笑着刚要解释，那长随却进来，伏在金尚书耳边禀报着什麼。

金尚书听完，眉头紧紧皱起，起身对长随道：“进去说。”

说着也不理会王贤，便进到内签押房，待长随跟着进来，他劈头问道：“你说的是真的？”

“是。”长随点点头，也是一脸难以置信道：“这话是太孙的弟弟亲口说的，应该不会有假吧。”

“不可能……”金尚书拿起桌上的冰手巾，擦擦汗道：“道衍大师尚且不肯收我为徒，这小子何德何能……”话到一半却自己说服了自己道：“不过这下可以解释，为何太孙要让这小子当军师了。”

长随点点头，深以为然。

“这下不好办了……”金尚书有些窘迫地再次擦汗道：“真是大水冲了龙王庙……”

说起来，金尚书和姚广孝关系匪浅。他是大明官员中少见的文武双全之

才，出生于军户，但不是长子，所以轮不到他袭军职，便自幼读书，准备科举出人头地，谁知天有不测风云，他兄长戍守通州亡故，才不得不投笔从戎，到北平袭承了军职。因为是行伍中难得的读书人，他很快有了些名气，并被正一心撺掇燕王造反的姚广孝发现了。

之后的事情，还真是羞于启齿……姚广孝知道他会用《易经》卜卦，而且曾见过袁珙，便在朱棣面前诈称他是袁天师的学生，卜卦深得天师真传。后来朱棣要起兵时，果然召见他算卦，结果得‘铸印乘轩’之卦。金忠便按照姚广孝的吩咐说：‘卦象贵不可言。’从那以后，他时常被姚广孝领着出入燕府中，以所占之卦劝燕王举大事。给了朱棣莫大的信心，结果也成就了他一生的富贵。

虽然道衍当初只是把他当成蛊惑朱棣的工具，但他依然很感激这个和尚，能让自己得到燕王的赏识，有机会做出一番事业来。也正是因为当初和道衍有过勾当，他才会深知这个老和尚的可怕。

这两种情绪交杂在一起，让他不得不重新评估拿王贤卖好汉王的代价，原先天平那头只有一个毛没长齐的太孙，孰轻孰重很容易分，但现在加上个姚广孝，又一下倾斜过来。在内室踱步片刻，金尚书拿定主意走了出来，在正位上坐定道：“方才说到哪了？”

“部堂大人说，原先警告过我，只要我敢胡闹，就把我撵出京城。”王贤苦笑道。

“呃，”金尚书摸摸下巴道：“但你还不算不可救药，既然打了自己四十军棍，也算得到惩罚了。”顿一下道：“所以这次就不罚你了，但绝不许有下次！”

这下王贤哪还不知道，刚才那长随给金尚书带来的，就是他乃姚广孝学生的消息。看来这层身份可比劳什子太孙跟班好使多了……就是不知道能糊弄到啥时候。

其实王贤身上还带了朱高炽的亲笔信，但那是迫不得已才会拿出来的，现在见对方放自己一马，自然没口子道谢，保证下不为例。

“幼军刚刚草创，几个月后，就要参加方山演武了，时间紧、任务重，你们有什么困难尽管提。”金尚书既然把他当成姚广孝的人，自然要说几句体己话，改善一下关系了。但这只是一句客套话，因为人在刚刚得到对方的宽恕时，是不好意思提任何要求的，这是人之常情。

“多谢部堂关心，说起来，还真有难题要求部堂帮忙。”谁知王贤却厚着脸皮顺竿爬。

“另外，”金尚书干咳一声，决定还是问个明白：“你和姚少师，是什么关系？”

“老和尚说要收我为徒，我也想拜他为师。”王贤小心翼翼回道，说起来，这两句还都不是假话吧。

“那到底拜师了没有？”金尚书刨根问底。

“拜了，”王贤这下含糊不了，只能扯谎道：“不过他没让我剃头……”

“原来如此。”金尚书点点头，眼睑微垂片刻，终于松口道：“你有什么难题？”

“方才部堂也说了，要把幼军训练出来，时间紧、任务重，”王贤小心看着他的脸色道：“最大的问题就是军官极度匮乏，不知部堂有没有办法解决一下。”

“军官的话，归五军都督府管。”金尚书干脆拒绝道：“兵部并不负责这块。”

“家师说，部堂是多年的本兵了，肯定有办法。”王贤轻声道。心说既然已经拿老和尚招摇了，也就不在乎再撞骗一次了。

“大师真是这么说的？”金尚书皱眉道：“是大师让你来找我的？”

“不是，家师只是随口一说，”王贤摇头道：“并没有麻烦部堂的意思。”

“呵呵……”金尚书登时又擦汗道：“这话说得的，道衍大师不是外人，他既然这么说了，本官又岂会怕麻烦。”说着叹口气道：“如果有办法，我肯定帮你。但是你想想，幼军又不是正规军队，怎么能把正在服役的军官调进去？”

“不一定非得现役的，只要能带兵，闲散的也行。”王贤是真饥不择食了。

“闲散的也归五军都督府管。”金尚书看他一眼道：“你既然是太孙殿下的人，自然知道五军都督府是个什么态度？”

“难道师傅骗我？”王贤一脸失望道。

“咳咳……”金尚书终于受不了他道：“好了！想起来了，还真有归兵部管的。”

王贤巴望着金尚书，等待他的下文。

“皇上前年开恩科，曾经命兵部举行过一次武举。”金尚书道：“你知道什么是武举吧？”

“部堂是说武进士？”王贤两眼放光道。

“这话可不能乱说，不然那帮进士出身的家伙会不高兴的。”金尚书虽然是理学名臣，但因为出身行伍，没有考过科举，时不时被那帮科举出身的官员暗讽，对他们自然没啥好印象。

“不叫武进士叫啥？”

“叫武举人呗。”金忠缓缓道：“前年，我奉旨主持兵部武举，从三千多应试者中，选出了三百多武举，皇上本来说会重用他们，谁知后来竟没了下文……”

“为何皇上会变卦？”王贤难以置信道，不是说皇上金口一开，就是成宪么？

“其实皇上……”金尚书看看王贤，心说跟你说这些合适么？但看在对方乃姚广孝徒弟的分上，还是接着道：“也有改口的时候。”

第二百六十四章武举人

武举早在唐宋就有，但在本朝却是个稀罕事。道理不难理解，因为本朝的军制与前朝不同，武职多半由世荫承袭，加上由行伍起家者，所以武举一直被视为是多余之举。只是在前年永乐皇帝因为发现世袭军官的素质严重下降，才又开了一次武举。

虽然与大明数百万军队相比，三百多武举人不过沧海一粟，但这种选取武将的方式，却被那些将门视为莫大的威胁，因此五军都督府拒绝接收他们。念在旧日的情分上，永乐皇帝只好再给将门两年时间，这些可怜的武举人，则被皇帝暂时搁置到一边，一搁就是将近两年……

两年间，这些武举人没有任何收入，又不甘心就这么回家，只能天天赖在兵部。因为当初是金尚书主持的武举，跟这些武举人也算师生，他当然不好意思撵人，只好任他们蹭吃蹭喝。虽说不用他掏钱养活他们，但这些人整天在他眼前晃，抓住机会就软磨硬泡，还是让金尚书难受极了，做梦都想把他们安置出去，去了这块心病。

其实组建幼军之初，金尚书就有这样的打算，只是担心那些将门子弟和武举人们会打成一锅粥，坏了太孙殿下的试炼，皇上那里不好交代才作罢。但现在，幼军那边的情况好像已经不能更糟了，所以，干嘛不把这包袱甩出去呢？

打定主意，金尚书当即手书一纸调令，将三百三十一名武举人，全数慷慨地送给王贤，“明天就让他们到军营找你报道！”

见难题就这么解决，王贤高兴极了，连忙道谢不迭。

生怕王贤再提出什么非分的要求，金尚书让人赶紧把他背出去。

二黑把王贤背出兵部衙门，上车回到军营。这会儿工夫，朱瞻基已经让人把他的住处收拾出来，王贤一回来，就直接上床躺着了。虽然只受了点皮肉伤，但是做戏做全套，他怎么也得卧床一阵子才好下地。不然那些被打得皮开肉绽的家伙，非得再气得吐血不可。

“金尚书没有为难你吧？”待王贤安顿好，朱瞻基忙问道。

“还好，看在姚少师的面子上……”王贤瞪他一眼道：“我看你怎么收场。”

“嘿嘿，车到山前必有路，到时候再说。”朱瞻基不负责任地笑道：“军官的事儿，你问了么？”

“看在姚少师的面子上……”王贤垂着眼皮道：“金尚书给了咱们三百武举人。”

“武举人？”朱瞻基却毫不兴奋，皱眉道：“你是说，前年那次兵部武举，考中的三百多人么？”

王贤点点头。

“那些人不中用吧？我听说他们都是些废物……”朱瞻基却不太感冒道。

“谁说的？”王贤问道。

“将门的人……”朱瞻基声音愈来愈小。

“你还指望他们说好话？”王贤白他一眼：“我想，再废也都是些读过兵书、会骑马拉弓的家伙吧？”

“那是。”朱瞻基点头道：“据说当时金尚书考试还很严格呢。”

“那怎么说是废物？”

“是这样的，当时皇爷是想把这些武举人，分到京营各卫中充任百户以上的军官，”朱瞻基道：“五军都督府的人却说纸上谈兵、拉弓射箭证明不了他们是合格的军官，要让将士们信服，还得战场上见真章。”

王贤点点头，听朱瞻基说下去：“皇爷觉着武官们说得有理，便让武举人们和将门子弟各带一卫兵马，在京郊实兵演练一场，结果大败亏输，期间还出了大大的丑，皇爷大感颜面扫地，用他们为军官的任命，便不了了之了。”

“……”听完之后，王贤沉吟片刻，问道：“你还有别的办法？”

“好吧，再给他们一次机会。”朱瞻基倒能接受现实，叹气道：“也只能死马当活马医了……”说着一把拍在王贤的屁股上，痛得他嗷地一声，太孙殿下这才顿感开怀道：“好好干，我看好你！”

当天傍晚，武举人们准时到兵部食堂蹭晚饭时，看到了总躲着他们的金尚书。武举人们顾不上抢饭，一下把金尚书围在中间，唯恐他跑掉似的。

一通‘部堂大人’、‘恩师’地乱叫后，一个身材高大、方面阔口的汉子，代表众人问道：“上次您老说，可以安排我们去英国公那里，不知这话还作数么？”

“呵呵。”金尚书这个汗啊，英国公在哪？远在交趾呢！人但有可能，谁愿去那种烟瘴蛮夷之地？上次自己说，可以把他们派去交趾，不过是敷衍他们，希望他们知难而退。没想到这群家伙竟还真答应了……得亏今天有了结果，不然还真不好跟他们交代：“英国公那里战事顺利，可能不需要增兵了……”

众武举人面露浓重的失望，正待回去抢饭，却听金尚书话锋一转道：“不过今天，本座便要为你们揭开一个谜底了……为什么朝廷取了你们，却迟迟不用。”

“为何？”这是众武举人做梦都想知道的问题。

“因为留你们有大用！”金尚书说谎不带脸红的，朝北面抱抱拳道：“你们应该知道，皇上为太孙殿下组建了一支亲军，命兵部从全国各地募集二十岁以下的青年入伍，现在一万三千余人已经在城北军营里集结，而率领他们的军官，就是你们！”

他说得激动不已，但众武举人却不领情。拜托，他们来京城已经两年了，除了在京城蹭饭，就是到处打探消息，什么事情不知道？什么太孙亲军，不过就是个大玩具罢了。正经军队有叫幼军的么？

见他们提不起精神来，金尚书耐心劝道：“太孙殿下是我大明储君，你们能去给他当亲军，实在是莫大的机缘。”

“不知我们过去后，是个什么官职？”那方面汉子闷声问道。

“现在幼军还是草创，一切职级未定，要由太孙殿下视乎你们的表现而定。”金尚书微笑道。

“部堂大人可以保证，幼军能转成正规军么？”众武举人却不傻，直问要点。

“这个么……”有汉王那帮人在，金尚书哪敢打包票，只好敛起笑容，训斥道：“能不能转成正规军，要看你们的表现了！表现得好的，自然没问题，表现不好，就等着治罪吧，还想三想四！”最后丢下一句，“明天就去报道吧。”便排众而出，离开了食堂。

望着金尚书的身影消失在门口，众武举突然一起动了。没办法，虽然金尚书默许了他们蹭饭，但食堂准备的饭食总是不够，抢得稍微慢了，就得饿肚子。

不过那方脸汉子在武举中颇有地位，他不用抢，便有个小个子把一份晚餐端到他面前，就势在他身边坐下道：“大哥，尚书大人的话是真还是假，当初

取中我们，真是给太孙准备的？”

“没错。”那方脸汉子点点头，把黑面饼子撕碎了，泡进菜汤里，一本正经道：“还准备等公主成年了，让你当驸马呢。”

“嘿嘿嘿……”引得满桌子人一阵怪笑。

“那怎么可能呢……”那小个子讪讪道：“原来部堂大人是诳我们的。”

“不然嘞？”方脸汉子反问一句，捏起一块被泡过还很硬的饼子，狠狠咬一口道：“部堂大人这是在送瘟神，懂了吧？”

“那咱们怎么办？”众人却都没了食欲，望着方脸汉子道：“就这么过去？”

方脸汉子目光扫过众人，只见一个个气色灰败、衣衫又脏又破，不禁眼神一黯、满口苦涩道：“我们有的选么？”

“唉……”众人齐齐叹气，接着都埋怨起一个表情郁郁的青年道：“都怪你，要是当初我们赢了那一次，现在说不定千户都当上了，哪用像现在这样，成了人人不睬的臭狗屎！”

听了七嘴八舌的指责，那青年也不反驳，只是缓缓站起身，表情阴郁地走出门去。

“好了，都别说他了。”那方脸汉子一摆手道：“现在还不明白？两年前那次，摆明了是人家阴我们，这笔账怎么能算到他头上呢！”

“要不是他强出头，非要统一指挥，让我们都听他的，咱们也不至于全军覆没。”众人闷声道。

“好了好了，别说了，赶紧吃饭。”方脸汉子皱皱眉头道：“吃完了回去睡觉，明天卯时以前在军营前集合。”见气氛有些萎靡，他重重拍桌子，给众人鼓劲儿道：“都打起精神来，别给咱们武举人丢脸！今晚都好好收拾收拾，把当初中举后，皇上赐的蜀锦战袍穿上，明天抖擞精神去见太孙殿下！”

“可是大哥……”小个子小声道：“我的战袍已经当掉了怎么办？”

“我的也当掉了……”

“我的也是……”众人纷纷附和道。

“还有谁也当掉了？”方脸汉子皱眉问道，结果大半人都当掉了，只好无

奈道：“好吧，穿你最体面的衣裳……”

在方脸汉子的鼓舞下，众武举人才稍稍提起点精神，三两口吃过晚饭，便各自回家收拾去了。

第二百六十五章初见不太欢

翌日清晨，众武举人来到军营报道，发现太孙殿下早就在营中等候了，连忙行礼不迭。

“哈哈，都快快起来！”朱瞻基满面春风，跟昨日瞧不上他们的样子判若两人，他亲手拉起当先的方脸汉子，兴奋道：“孤昨天听说你们要来，是高兴得一宿没睡啊！瞧瞧，眼圈都黑了！”

虽然他那张黑脸上，根本无所谓什么黑眼圈，但还是把一众武举人感动坏了……从他们满怀壮志进京赶考，已经整整两年了，他们也像咸鱼熏肉一样，被晾了整整两年。两年里，他们遭到的尽是白眼和讥讽，何曾感受到一点重视和温暖？而且这份温暖，还是来自大明皇朝的继承人……的继承人。

尽管等轮到朱瞻基上位，不知是猴年马月，而且有汉王殿下虎视眈眈，连他爹能不能上位都是问题……但至少此时此地，武举人们心头涌起的是‘士为知己者死’的冲动。

但是长久的卑微等待，从没教会他们如何体面地表达心意，都显得有些局促，囁喏着不知该说什么。

“这么早肯定还没吃饭吧？”看他们衣衫破烂，面黄肌瘦，一副乡巴佬样子，朱瞻基很难想象，在这大明首都、天子脚下，竟还有混得这么惨的。‘乞丐都比他们混得好……’太孙殿下心里不禁失望，他不相信这些人是他的救星。但从六岁起他就接受最严格的皇室训练，完全可以让人看不出心里所想，至少糊弄这些土老帽还是没问题的。

他亲热地招呼他们进到营房中。营中的伙夫已经准备好丰盛的早餐，除了日常的生煎、春卷、花卷、馒头，还有各式点心、各种馅蒸包，光稀粥就有十几种……朱瞻基对幼军是很费心血的，营中伙夫都是从东宫调来的，至少在伙食上，绝对是京城所有军营中最好的。

看到这么多好吃的，两年来一直被兵部以赈济灾民的标准养活的武举人们，都忍不住暗暗咽口水，那从来都吃不饱的辘辘饥肠，竞相不争气地发出咕咕声……

“我没说错吧！果然是饿了！”朱瞻基哈哈大笑道：“都愣着干什么，快坐下吃吧。”

“谢殿下！”武举人们眼角溢出泪花，各自找座位坐下，起先还想着当着殿下的面要注意吃相，但很快就控制不住地狼吞虎咽起来，甚至发生了习惯性的争抢。

“慢点，慢点，不用抢！”朱瞻基的笑容有些僵硬：“不够还有，保准吃饱！”

“殿下实在是，太仁慈了……”被恩准与他同坐一桌的武举人们，嘴里塞满了食物，含含糊糊地表达着他们的感激之情：“我们都不记得，上次吃顿饱饭，是啥时候了！”

“是那次皇上圣诞，鸿胪寺开流水席！”

“想起来了，那次可不容易，咱们兄弟打跑了丐帮的人，才抢到食儿……”

“呵呵……”朱瞻基的笑容愈发僵硬，心说我果然是招了群乞丐……

“殿下怎么不吃？”武举人们才注意到，他根本没动筷子。

“哦，是啊，这个么……”朱瞻基挤出一丝笑容道：“孤昨晚吃坏肚子了，不太舒服。”说着就势站起身道：“我去去就回。”

“人有三急，那得赶紧的！”武举人们赶紧起身相送。

“你们继续，不用送我。”朱瞻基逃也似的离开营房。

望着他的背影消失在门口，武举人们感动得直擦泪道：“殿下真是礼贤下士，闹着肚子还这么早来迎接咱们。”

“是啊，估计跟早起着凉有关系，我上次就是……”

“闭嘴吧，还让不让人吃饭！”

“这有啥，你上次偷着在茅坑吃臭豆腐，怎么就有胃口了！”

“因为那个对味啊……”

营房外，朱瞻基听到里面的粗言俗语，郁闷地摇摇头，便转到后头去找王贤算账。

一进去，便见王贤笑咪咪地站在那里，问道：“殿下真闹肚子？”

“闹你个头，你脰好了？”朱瞻基白他一眼，气呼呼地坐下，吴为为他端上一碗八宝粥。

“本来就是一点皮外伤，站着没什么影响，当然，走道不利索。”王贤笑笑，端起粥碗吃一口。

朱瞻基看一眼那颜色暗沉复杂、黏糊糊的八宝粥，就想起那些武举人的茅坑之言，登时一阵反胃，差点没吐了。

“端走端走！”太孙殿下发起脾气来，瞪着王贤道：“又不是腊八节，干嘛要吃腊八粥？”

“腊八节吃叫腊八粥，现在吃叫八宝粥。”王贤说明道。

“有区别么？”朱瞻基郁闷道。

“表面上有区别，但本质上，是一样的。”王贤笑笑道：“别太在意那些虚的东西，好吃就行。”

“你这话里有话啊。”朱瞻基闷声道。

“看你怎么想了。”王贤笑道：“如果觉着我说的外面那些家伙，也没错。”

“少耍贫嘴！”朱瞻基眼珠子瞪得溜圆道：“我现在严重怀疑你的选择，我还是去阳武侯家登门道歉得了！”

“是骡子是马，得牵出来遛遛才知道。”王贤淡淡道：“现在还没遛呢，下结论未免太早。”

“我已经遛过了！”朱瞻基闷哼一声道：“抱歉，让我把一万多幼军，交给这群乡巴佬操练，我会成为笑柄的！”

“子曰，吾以言取人，失之宰予，以貌取人，失之子羽……”王贤说完，不禁暗暗得意，我竟也能张嘴闭嘴子言子曰了，这个秀才果然名副其实。

朱瞻基这种从小受大儒教导的家伙，还就吃这一套，闻言沉默好一会儿道：“你的意思是，我对那些勋贵子弟是以言取人，对这些武举人是以貌取人？”

“正是此意。”王贤点点头，正色道：“你是天潢贵胄，自幼由大儒教导皇家礼仪，日常所见无不是矫揉造作之辈，看到那些出身乡野、军户，在京城最底层挣扎多年的武举人，自然感到不习惯。”

“你不也是在最底层挣扎多年，我怎么看着就习惯呢？”朱瞻基反问道。

“好吧，我不计较你这话有多伤人，但我这样天生高大上的，世间有几个？”王贤一脸云淡风轻道。

“你真够臭屁的！”朱瞻基终于笑了：“那你说我身边都是矫揉造作之辈，包括我父亲和我皇爷么？这话就够你去纪纲那报道了。”

“不要对号入座。”王贤郁闷道：“咱们别跑题行么？”

“好吧。”朱瞻基点点头，想一想道：“不过想想，你还真没说错……”

“总之，”王贤忙把他拽回正题，沉声道：“你得清楚，自己不是在挑文官，更不是在选妃子，你是要给营中一万多傻头傻脑的乡下小子，找一帮带头大哥，让他们乖乖听话、好好训练，好在两个月里拉出去，不给你丢人！”顿一下道：“另外问一句，你觉着是用这帮武举人丢人呢，还是方山演武时拉稀丢人呢？！”

“当然是，后者了……”朱瞻基不假思索道。

王贤给他个‘那不就结了’的眼色，嘴巴切换到吃饭功能上。

“但问题是，他们行么？”朱瞻基仍不放心地问道。

“……”王贤无奈一叹，只好再把功能切回来：“还是那句话，是骡子是马，牵出来遛遛。先试用一下，不行再退货，你有什么损失？”

“那倒是。”朱瞻基点点头。

“所以，吃粥吧。”

“但是，我们皇家只有腊八节才吃腊八粥，这是太祖定下的规矩。”

“你知道么？偶尔犯规会让人感觉很爽。”王贤却无所谓道。

“有道理！”朱瞻基眼前一亮，也不顾那黑糊糊的一碗像啥了，端起来就吃：“我早就想试试，违背祖制是个啥感觉了。”

待他吃完一碗，王贤问道：“啥感觉？”

“一个字，过瘾！”朱瞻基把碗递给吴为道：“再来一碗！”

吴为又给太孙殿下盛上一碗，小声道：“殿下，那是两个字。”

“是么？呵呵……”朱瞻基有些尴尬地笑笑，转个话题道：“知道么，昨天

那一顿军棍，已经轰动京城了。”

“怎么样？”王贤不动声色地问道，心里难免有些紧张。

“还能怎么样？那些人家见自己儿孙被抬着回来，还不全都炸了肺？”朱瞻基叹气道：“当天下午，他们就去奉天门外递牌子求见皇爷，要求严惩凶手了！”

朱瞻基说着，故意顿了好一会儿，欣赏王贤表情的变化。

“然后呢？”王贤终于绷不住问道。

“害怕了吧？”朱瞻基恶趣味地笑道。

“害怕个屁……”王贤干笑两声道：“我就是有点头大。”

“哈哈，那还是害怕！”朱瞻基开怀大笑，这才给他吃定心丸道：“放心吧，有我在，他们能奈若何？我早抢先一步进宫，跟皇爷讲明了来龙去脉，结果皇爷没见他们，只让太监带出一个字给他们。”

“什么字？”王贤赶忙凑趣问道。

“该！”朱瞻基说完，得意洋洋道：“另外告诉你个好消息，皇爷夸你有种，还让御医来给你看伤呢！”

“啊？”王贤登时魂飞魄散。被皇帝夸有种固然好，但自己的假伤，岂能瞒过太医的眼睛。他有气无力地吩咐吴为道：“让周勇来一趟，别忘了带着他的棍子……”

“哈哈哈哈……”朱瞻基忍不住抱着肚子笑成一团，显然是在骗人的。

笑完了，在王贤幽怨的目光下，他擦着泪道：“别自作多情了，我皇爷管你胫烂不烂？”说完得意洋洋地比画个胜利的手势道：“扳回一局！”

第二百六十六章捡到宝

虽然对那些武举人不抱信任，但对太孙殿下来说，幼军实在太重要了，朱瞻基还是在王贤的劝说下，同意试用他们一段时间。

然而仅仅数日之后，他便不得不承认，自己捡到宝了。因为那些武举人虽然土里土气，却都熟读兵书；虽然不如那些将门子弟能说会道，却能和那些出身田间的士兵打成一片；虽然不善于向太孙殿下表达他们的忠诚，却用全部热情来完成每一项任务。

看着短短数日之内，被将门子弟搞得乌烟瘴气的幼军，就面貌焕然一新，朱瞻基不得不向王贤伸出大拇指：“还是你有眼光！”

“不是我有眼光，”王贤趴在高台上……因为薛家兄弟之流，都还不能下地，他也不得不奉陪到底。但他也没有静养，命人给躺椅加了杠子，抬着他在营中到处巡视。倒不是说离了他幼军就不转。事实上，那些繁冗的日常公务，全都由吴为代劳，他自个则致力于狂刷存在感。什么都没有露脸重要，这是当官收获的经验。“是殿下之前太偏见了。”

“好吧，我承认，不过他们确实让我大吃一惊，我没想到这些武举人，竟如此优秀而且卖力。”朱瞻基摊摊手道。

“殿下对优秀的要求忒低了，”王贤撇嘴笑笑道：“他们是考中过武举的，就算之前没带过兵，但至少都读过兵书。虽然照着兵书打不了胜仗，但带兵还是没问题的。”

“这倒是实话。”朱瞻基点点头，古代兵法大家的带兵之法，万变不离其宗，无非就是爱兵如子、赏罚严明、身体力行之类，“不过说起来谁都知道，但能严格照着做的，就寥寥无几了。”

“那是高人一等的思想在作怪，”王贤冷笑道：“那些将门子弟都是功臣之后，一下生就是三四品的高官，自幼高高在上，视士卒为奴仆，怎可能做到爱兵如子、身先垂范呢？”

“有道理，”朱瞻基颌首道：“看来不改一改这个武将世袭，我大明的军力堪忧啊。”

“就算皇上也有这样的想法，依然很难很难。”王贤道：“那些将门对这些武举人如此排斥，就是他们对改变的恐惧，国家正是用兵之时，皇上是不会动摇军心的。”

这番话让朱瞻基再次点头，他虽然对王贤委以军师重任，但起先其实是

想扯姚广孝这面大旗，当然王贤本身的聪明诡计，也让朱瞻基相信他能胜任。可是让朱瞻基和他父亲都没想到的是，王贤这个小吏出身的小子，竟是个给点阳光就灿烂的主。上任之后三下五除二，就把一团乱麻的局面整顿一新，还真有几分深谋远虑的意思。

“看起来，我还真是捡到宝了呢……”朱瞻基暗暗得意，笑道：“国家大计就留给我皇爷头疼，咱们还是专心把幼军训练好吧……距离方山军演还有两个月的时间，你觉着他们能不能创造个奇迹出来？”

“那得看是个什么样的奇迹，”王贤道：“两个月想锻造一支精兵出来，估计只有神仙能办得到，不过若是只要求貌似雄壮的话，还是有可能的。”

“怎么讲？”朱瞻基看着他。

“请问殿下，方山演武到底是怎么个演法？”

“按照以往的经验可分三个阶段。先是各军列阵，待皇上阅阵后各军行阵。这一趟走下来，再是各军展示自己的技艺，比如神机营会演示火器操练，三千营会表演骑兵包抄，五军营会演练步骑合击，还有从各地调上来的军队，也会展示各自的绝技。最后一个阶段是重头戏，皇爷会指定两支或者数支军队，为他们指定战场，命其实兵演练，虽然不是真刀真枪，但将领运筹帷幄、官兵奋勇争先，激烈程度不亚于真正的战场。”

朱瞻基从小没少跟着朱棣阅军，提起来便如数家珍、两眼放光。王贤听了也很震撼，大明王朝果然处在军力鼎盛时期，听听还真是让人热血沸腾。不过他不信，永乐皇帝不会让才组建数月的幼军，去跟别的军队捉对比试，除非存心想让自己孙子出个大丑。所以待太孙殿下擦干口水，他问道：“我们幼军会参加哪几个环节？”

“幼军组成的时间太短了，应该只参加列阵、行阵吧，”朱瞻基想一想道：“你说貌似雄壮，就是指这个？”

“是。”王贤点头道：“我虽然不会打仗，但若想两个月后军容整齐划一，还是有点信心的。”

“计将安出？”朱瞻基问道。

“无它，巧妙严格的训练尔。”王贤沉声道：“我们从两方面下功夫，一个是巧，一个是严，把列阵行阵时的每个环节拆解开来，找到最正确的动作，让士兵反复训练，合格了，再进行下一个环节。完成分解训练之后，再串联起来训练，直到每个参加阅兵的士兵，都能在号令下，一丝不差地完成全部动作，整个军队的军容风貌，肯定不会差。”

“这倒是新鲜。”朱瞻基想一想道：“虽然在大阅前，各军都会卖力训练，但从没这样细致训练过。”说着眼前放光道：“说不定真有点！”

“那种从头到尾都是全军一起列队的方法，需要磨合的时间太长，而且对士兵的素质提升不大。我们这样不仅见效快，而且对幼军士兵完成由民到兵的转变，会起到立竿见影的效果。”王贤道：“但要做到这一点，需要从殿下到军官到士卒，全都以最高的热情、最严苛的要求投入进来，才有可能创造奇迹。”

“我当然会全力以赴，”朱瞻基黝黑的面庞上，闪着激动的油汗道：“你知道这只军队对我意味着什么！”

“知道！”王贤点头道：“那么就斗胆请殿下，接下来两个月不打折扣地按要求的来！”

“没问题，你让我干啥我干啥。”朱瞻基重重点头，打包票道。

“另外，还得做好晒褪三层皮的准备。”王贤不能在他面前显得太强势，又开玩笑道。

“好在我不怕被晒黑。”朱瞻基兴奋地笑道。

“那倒是……”王贤不禁笑了，原来生得黑还有这好处。两人正在说话，便见担任值日官的周勇跑过来，单膝跪在高台下，大声禀报道：“殿下，军师，阳武侯爷来了！”

“哦？”朱瞻基和王贤都面色一紧，前者问道：“在哪？”

“在营门外。”周勇道。

“为什么不进来？”朱瞻基皱眉道：“莫非等我亲自出迎？”虽然于情于理，他都该亲自迎一下，但对方架子太大，太孙殿下自然不舒服。

“不是。”周勇看看王贤，声音变小道：“是军师有令，不能擅自放人进入军营。”

“阳武侯是一般人么？”朱瞻基又转而忐忑道：“还不赶紧有请？哦不，还是我亲自迎一下吧！”

“殿下少安毋躁，”王贤却劝道：“军营有军营的规矩，当初汉文帝视察细柳营，不也得先通禀么？他阳武侯虽然是都督，却管不着我们幼军。你出迎也就罢了，最好不要把姿态摆得太低，那样会让我们很被动的。”

朱瞻基闻弦歌而知雅意，站住脚道：“你是说，他是来兴师问罪的？”

“那倒不至于，但‘夜猫子进宅——好事不来’是一定的。”王贤不担心别的，就担心那些活宝纨绔，又被薛侯爷塞回来。他只能寄期望于朱瞻基了：“殿下千万不要松口啊，好容易才把那些活宝撵出军营，要是再把他们弄回来，九月的阅兵就彻底没戏了！”

“晓得了。”朱瞻基点头道：“我尽量不答应这一条。”

王贤近阶段都要卧床‘养伤’，自然不用陪朱瞻基出迎。太孙殿下便自个下了高台，也不骑马坐轿，撒腿往营门跑去。

六月的京城又闷又热，饶是朱瞻基内功深厚，一路跑到营门，还是累出一身白毛汗。但他是故意的，就像周公吐脯、曹公倒屣，要表达的就是这份诚意。

“啊，薛伯伯怎么亲自来了，侄儿有失远迎，恕罪恕罪！”远远的朱瞻基就朝一个身穿蟒袍，面色古铜、狮鼻阔口、满面虬髯的魁梧大汉抱拳行礼，又呵斥门卫道：“你们眼都瞎了么，还不快放侯爷进来！”

那阳武侯倒也不怠慢，朝朱瞻基深深施礼道：“臣薛禄拜见太孙殿下。”

朱瞻基三步并作两步，一把扶住他道：“伯伯休要折杀侄儿！”

“殿下切莫如此，礼不可废。”薛禄坚持着行完礼，又单膝跪下道：“臣来向殿下请罪了！”

“伯伯何罪之有？”朱瞻基一脸迷糊道。

“我那两个不肖子……”薛禄满面羞愧道：“原以为他俩自幼习武，熟读兵书，能助殿下一臂之力，谁知道他俩竟喝酒闹事、顶撞殿下，险些坏了殿下的大事……”

“说到此事，侄儿迫于无奈，打了两位世兄，实在是愧疚得很。”朱瞻基也一脸歉疚道：“早就想跟伯伯致歉，只怕伯伯不肯原谅，这才一直不敢登门。”

“殿下哪里话，我怎么会怪你呢？”薛禄一脸感激道：“我只能说，打得好，打得好啊！”

第二百六十七章退让

靖难功臣中，以张玉、朱能及薛禄三人为最，前两者已经去世，薛禄就成了三大功臣中硕果仅存的一位，那是货真价实的位高权重、劳苦功高，朱瞻基虽然是太孙，在他面前也得乖乖叫一声‘伯伯’。

而且当初幼军中急缺武将，勋贵将门在汉王的压力下，纷纷与朱瞻基划清界限，只有他让自己的两个儿子投效太孙，可谓雪中送炭，然而朱瞻基却把薛勋和薛桓打得皮开肉绽，被抬回了阳武侯府，实在是愧对这位‘薛伯伯’。

朱瞻基本以为薛禄是来兴师问罪，谁知对方却说‘打得好’，不禁一阵错愕，不知这是讽刺还是实话。

“喔呵呵……”看到太孙吃惊的表情，薛禄拢着胡子笑道：“我是真心实意感谢殿下，那两个孽障从小就不学好，打着老子的旗号到处惹事生分，我要管教，每每被老娘拦着，早就想有人能替我管教管教了。”

“惭愧，”朱瞻基闻言脸热道：“我哪有资格管教二位世兄。”

“殿下面前，他们是臣，受你管教、天经地义。”薛禄说着一挥手，拄着拐的薛家兄弟，出现在朱瞻基眼前。薛禄黑着脸呵斥道：“还不快给殿下赔罪！”

薛家兄弟垂头丧气地朝朱瞻基抱拳行礼，瓮声瓮气道：“殿下，我们错了，保证下不为例……”

“呵呵，知错能改，善莫大焉。”朱瞻基干笑道。

“这么说，殿下是原谅他俩了？”薛禄笑呵呵问道。

“我从没怪罪过二位世兄，”朱瞻基只好道：“惩罚他们不过是出于军法，本心上是很难过的。”

“听到了么，殿下是多么的宽宏大量，”薛禄瞪着俩儿子道：“你俩以后给殿下好好带兵，要是再敢乱来，我打断你们的狗腿！”说着赶苍蝇似的挥挥手道：“滚进去吧，别碍着老子和殿下说话！”

“这……”朱瞻基忙拦阻道：“二位世兄的伤还没好，还是回家调养的好，可千万别落下毛病，那我可就罪过大了。”

“多谢殿下好意，但我薛老六的儿子没那么娇气。”薛禄原先叫薛六，跟朱重八一样，大富大贵以后才改了名。他对太孙殿下讲起了自己的光辉历

史：“想当年皇上起兵靖难时，我还是个大头兵，跟着皇上南征北战，身上受的伤数都数不过来……在单家桥，我肠子都被捅了出来，又用手塞进去，然后用战裙胡乱缠上，依然杀敌数人、突出重围。之后一天没歇，就跟着皇上南下了！比起老子来，他们这点伤算什么？老子撑得住，他们也没问题！”

阳武侯看似粗豪，但话里藏针，我可是为你家的江山出过大力、受过大伤的，你好意思不给我这个面子？

朱瞻基的确没法说不，只好同意道：“那二位世兄千万照顾好自己，感觉不舒服就说。”

薛家兄弟诺诺应下，再次向殿下行礼，拄着拐杖进了营。

朱瞻基不禁暗暗一叹，这怎么跟王贤交代？出神好一会儿，才意识到自己还和薛禄站在营门口呢，忙相请道：“薛伯伯快请进来吃茶。”

“看殿下这儿挺忙的，我就不添乱了。”薛禄摇摇头，低声道：“不过有几句不中听的话，不知道殿下想不想听。”

“自然洗耳恭听。”

“我是说，殿下对这幼军自然要重视，但也不用在意过了头。”薛禄闷声道：“因为你已经是皇太孙了，就算做出多大的成绩，也不可能再进一步。同样道理，就算做得不好，你的地位也不可动摇。”

“薛伯伯说的是。”朱瞻基暗暗皱眉道：“您的意思是？”

“臣的意思是，殿下应该站得更高点，眼界更开阔点，不要太在意一时。”薛禄缓缓道，见朱瞻基两眼发直，只好把话说得更明白道：“比如说殿下因为将门子弟不成器，就把他们统统赶回家，用那些武举人代替，这样固然可能立竿见影，但殿下想过这样做的后果么？”

“没有。”朱瞻基摇摇头。

“那些武举人被废置，就是将门的功劳，现在殿下用他们代替将门子弟，让将门怎么看殿下？”薛禄一脸语重心长道：“不论到什么时候，要想坐稳江山，最根本的是拥有军队的忠心，对我大明朝来说，那就是将门的忠心哇！”

“多谢伯伯苦口婆心。”朱瞻基毕竟年轻气盛，见薛禄说来说去，竟是自己向将门低头，不禁火气上涌道：“难道为了讨好将门，就让我大明的军队，任那些不学无术的败家子折腾么？！”顿一下道：“当然不是指二位世兄。”

“呵呵，殿下毋庸讳言，他们也在其列。”薛禄笑笑，赞赏道：“殿下能看到这一弊端，说明皇上果然没看错人。不过这块硬骨头，还是留给皇上和臣来啃吧，不会把问题留给殿下的……”

听了薛禄的话，朱瞻基沉默好一会儿，方幽幽问道：“这是我皇爷的意思，还是伯伯的意思？”

“是臣自己的看法。”薛禄抱拳道：“殿下千万不要误会，臣把两个儿子送到幼军，您还不明白我心里向着谁么？”

“当然。”朱瞻基肃容还礼道：“小侄没齿难忘伯伯雪中送炭之情。”

“臣不是邀功自赏，只要殿下明白臣是为你着想就好，臣告辞了。”薛禄招招手，让侍卫牵过马来，翻身上去道：“也把其余人都叫回来吧，祖宗定的规矩，肯定是为了殿下好，别由着那什么狗头军师瞎搞……”说完抱抱拳，打马而去。

朱瞻基呆立了半晌，才转身回营。

“什么，你让薛家兄弟回来了？”高台上，听了朱瞻基的话，王贤顾不上假装，从躺椅上跳下来道：“什么什么？其余人也要回来！”

“我不能得罪阳武侯。”朱瞻基一脸歉疚道：“他管着大明的一半军队，我父亲需要他的支持。”

“那这些人怎么办？”王贤指着演武场上，一丝不苟操练军队的那些武举出身的军官道：“把他们再撵回兵部去？”

“那不用，那不成自己打自己的脸了？”朱瞻基摇头道：“再说这些武举人都是好样的，我还想让他们给我带兵呢。”说着呵呵一笑道：“你看，能不能想个办法，让他们共存？”

“……”王贤沉默半晌，闷声问道：“方山军演，是不是在你心里，已经退到第二位了？”

“……”朱瞻基被问住了，也过了好一会儿才缓缓摇头道：“不，我想法没变。”

“既要马儿跑得快，又要马儿不吃草！”王贤冷哼一声，转过头去生闷气了。

“应该说，是找个两全其美的法子，”朱瞻基绕到他面前，讨好笑道：“军师大才，肯定有办法的。”

“我能有什么办法，无非就是做成一锅夹生饭，到时候吃坏肚子可别怪我。”王贤心里有数，知道已经不能更改，自己再发脾气也没用，只能惹得上司不快。万一弄巧成拙，人家不用自己了，那才叫鸡飞蛋打呢。

“这么说，你同意了？”朱瞻基大喜道：“太好了，真是好兄弟！”

“不敢，身为臣下，就该有啥活干啥活，挑肥拣瘦是不对的……”王贤装腔作势，其实是尽可能地争取便利。

“好啦，我原先的保证依然作数，至少在这两个月里，这个军营里所有人，都必须听你的，谁要是敢不听话，就军法处置！”

“绝不徇私？”王贤眯着眼问道。

“绝不徇私！”朱瞻基重重点头，又有些不放心地补充道：“你不会为了赶走他们，故意为难吧？”

“不会。”王贤摇头。

“那就没问题了。”朱瞻基放下心来。

并不是所有人都领情，那些挨了军棍的将门子弟，只有一半肯回来，其余人本来就嫌在军营里束缚得紧，现下有了借口，自然更不会回来了。

不过那些将门子弟加上他们的家将，统共也有六七十人，还都是大大小小的军官，要是管不住他们，幼军肯定得乱成一锅粥。

而且那些武举出身的军官，对将门子弟的回归，也感到深深的不安，之前憋着的一股劲儿，竟有松懈的迹象。这是王贤最不愿看到的，因为这些武举人，是他管好幼军的基础，也是他未来在幼军话语权的保证。

所以他选择先来安抚武举人……

这天训练之后，一身臭汗的武举人们回到营房，从天井的一排大水缸里舀水冲凉，之前这是他们最欢畅的时候，欢声笑语荤段子不断，还会互相戏弄……但这两天，气氛都有些沉闷，他们都在默默地洗刷，即使说话，声音也压得很低，好像怕被人听到一样。

“奶奶个熊！”终于有人受不了，闷声道：“俺是看明白了，我们走到哪都是小婢养的，连在幼军里也不例外！”

这话引得众人齐声附和，“就是，咱们才刚把兵带出来，那些二世祖就又

来摘桃子，看来殿下也只是把我们当夜壶用！”

“当夜壶用是啥意思？”一个清朗的声音响起，院中登时鸦雀无声。

第二百六十八章比试

武举人们对这个声音，实在太熟悉了，这是每天都对他们嘘寒问暖的声音。

又何止是嘘寒问暖？王贤给这群武举人的，是他们从没感受过的尊重和爱护。虽然一万三千多人挤在一处，军营中拥挤不堪，王贤还是设法腾出了最好的院落给他们居住，而且是两人一间，他说这是军官要有的体面。除了住房外，这种体面还体现在衣甲、伙食等方方面面，许多武举人们不好意思说出口的心愿，他已经事先替他们安排好了，他甚至让他们把家眷的数量报上来，准备让他们和阔别已久的家人团聚……

王贤虽然奸猾狡诈，但对这些武举人，他确实是真心实意的。因为他很清楚，管理的智慧在于以心交心，这些武举人敏感而自卑，对上司充满了不信任，自己只有真正把他们当成自己的家人，他们才会信任和尊重自己。而且他相信，这种纽带一旦建立，将是牢不可摧的。

“军师。”“军师。”众人赶紧放下手中的水瓢、水盆，赶忙站直了身子，向拄着拐进来的王贤行礼……既然薛家兄弟都能拄拐行走了，他自然也不能落后。

“不用紧张，我不是传话的小人，殿下也不是心胸狭隘之辈，”王贤看着他们，笑笑道：“我看你们最近几天劲头不太足，所以过来看看，原来还真有情绪啊。”

“军师，我们……”众人囁嚅着不知该从何说起。

“跟我还有什么好避讳的？”王贤笑着看看那方脸汉子道：“老许，你说看看。”

“军师……”那方脸汉子叫许怀庆，是山东济南府人氏，为人豪爽热肠，有这群武举人的带头大哥的架势，他也被王贤委以重任，让他管着这群武举军官，此刻不禁内疚道：“我们确实有些胡思乱想了。”

“都想什么了，让我猜猜，”王贤笑道：“是不是觉着那些将门子弟回来了，殿下就要把你们打入冷宫了？”

“我们又不是女人，”众人讪讪笑道：“还打入冷宫……”

“哦，不是女人啊？”王贤晒笑道：“那我怎么闻到一股争风吃醋的味道？”

“军师见谅，弟兄们不受待见了两年，难免患得患失。”许怀庆小声道。

“你们怕自己不如那些将门子弟？”王贤冷笑。

“军师此言差矣，”众武举一下激动起来，七嘴八舌道：“我们自幼习武，熟读兵书，不论个人武艺、还是带兵打仗，自信都不输给任何人，何况是那些不学无术的二世祖！”

“那我就不明白了，你们到底怕个啥？”王贤奇怪道。

“我们怕……”众人声音登时小下去，还是许怀庆替他们说道：“怕自己做得再好，也不过是给他们作嫁衣裳，我们还是会被打回原形，卷铺盖滚蛋。”众人纷纷点头，显然他道出了大家的心声。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用一种奇怪的目光盯着他道：“当初我是怎么对你们说的？忘了么？”

“没齿难忘，军师说，既然是你把我们来的，自然会对我们负责到底。”许怀庆目露激动之色道。

“没忘的话，那就是信不过殿下，信不过我了……”王贤逼问道。

“也不是……”许怀庆的声音渐小：“我们也不是不晓事理的，知道很多时候，殿下和军师，也是身不由己的。”

“不要在这儿杞人忧天！”王贤粗暴打断他道：“殿下是堂堂太孙，说出的话虽然不是金科玉律，但也不会轻易改弦更张。若真有人拿大帽子压我们，我会请我师父出面帮忙的！”

“军师的师傅是？”众武举人来幼军后，还没离开军营一步，对外面早传开的传言，自然无从知晓。

“家师姓姚，在庆寿寺出家。”王贤一脸高深道。反正已经在兵部尚书面前冒充一次了，再冒充几次又何妨？

“哦？”武举人瞪大眼道：“是姚少师什么人？”

“就是他本人。”王贤道。

“吓！”便听一阵脸盆水瓢落地声，众武举人看王贤的眼神都不一样了，因为老和尚在大明百姓心中，已经要么被神化、要么被妖魔化了，总之已经脱离凡人的范畴。王贤竟是他的徒弟，那起码也是个……半人半神，或者半人半妖吧？

总之，在武举人们眼中，王贤跟方才不一样了，原先只是觉着这个人挺好，现在却感觉他很厉害。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废话，姚广孝的徒弟能不厉害么！

王贤又一次扯大旗作虎皮，使自己的话语分量大增，终于安定下他们受伤的心灵。话锋一转，他又道：“不过你们也不要以为，我会一味袒护你们。殿下和我能给你们，只有一个公平的环境，若是你们自己不努力，被人家比下来，到时候可就怪不得我和殿下了。”

“那是当然！”许怀庆等人被激起了傲气，大声道：“只要公平竞争，我们被扫地出门也无话可说！”顿一下，他们又用更大声道：“但我们是绝对不会输的！”

“大话别说得过早！”门口响起一声闷哼，众人一看，竟是同样拄着拐的薛勋薛大少，只见他一脸不屑道：“比过才知道，到底谁是草包！”说完便转身，拄着拐走了。

“他怎么会在这儿？”众武举人莫名其妙，因为怕两边起冲突，他们和那些将门子弟的营房离得很远，平时是碰不上的。

“你们继续洗。”王贤却毫不意外地笑道：“我先走了。”便在众人的恭送下，也拄着拐走了。

王贤走出院子不远，就见薛勋气呼呼地站在那，便拄着拐，慢悠悠地踱过去。

薛大少身板十分敦实，太阳穴高高突起，有如藏了两颗核桃，显然是内家拳的高手，不然也不可能吃了四十军棍还没啥大事儿。王贤虽然也会点花拳绣腿，但肯定不是他的对手。所以闲云很不放心地跟在后头，唯恐他吃了亏。

王贤却摆摆手，示意他不要跟着，故意大声笑道：“放心，薛大少现在懂规矩了，知道殴打上官的下场。”

薛勋嘴角抽动一下，要是早先他肯定不吃这套，但知道王贤是老和尚的徒弟后，只能把满腔的愤恨压住，闷声道：“你遛我这一趟，就是为了让听这个！”

“听听没什么坏处吧？”王贤笑道：“莫非大少想打退堂鼓？没问题，我会给你个台阶下的，就说你伤势恶化，需要回家调养，如何？”

“放你娘的……”薛勋刚要骂，就听王贤冷冷道：“辱骂上官，杖责二

十！”

“放你娘的心。”薛勋下意识地忙改口，因为他相信王贤真敢打。好汉不吃眼前亏，不能逞一时口舌之快，再让屁股遭殃。“我刚才说的你没听到？比过才知道！”

“这还像个爷们。”王贤哼一声道。

“当然是爷们！”薛勋一昂头，问道：“说吧，比什么？拳脚棍棒，还是骑射冲锋？”

王贤淡淡一笑，问道：“你的伤怎么样了？”

“老子自幼打熬筋骨，这点伤算什么？”薛勋说着把拐杖一丢，站直身子，示威似的脾着王贤道：“你行么？”

“不行。”王贤摇头笑笑道：“你能站直了就好，不然我还真不落忍。”

“不用你假惺惺！”薛勋撇嘴道：“说吧，比什么？”

“明天就知道了。”

“哼……”薛勋闷哼一声，一瘸一拐离去了。

薛勋走远，闲云才走过来，皱眉道：“方才他好几次，想要对你动手，万一他要是没忍住怎么办？”

“难道我连一个回合也招架不了？”

“那倒不至于，但他袖子里，八成藏着短刃。”闲云幽幽道。

“什么？”王贤惊得张大嘴巴，后背一阵发麻道：“你怎么不早说？”

“我以为你胸有成竹呢。”闲云少爷气定神闲道。

“拜托，有点职业精神好么？”王贤郁闷道：“这种时候你该及时提醒我。”

“我又不是职业保镖。”闲云白眼一翻道：“我饿了。”

“好吧……”王贤无奈道：“回去吃饭！”

翌日一早，太孙殿下升堂，幼军军官尽数到齐，在堂前的院中站了满满

一院子。

王贤站在朱瞻基一旁，目光冷峻地扫过众人，沉声道：

“有三件事，第一，经过太孙殿下反复争取，兵部已经定下本军官兵与亲军京卫同等待遇！”

此言一出，一众军官不禁喜出望外！大明朝的军队大体可分为直属皇帝的亲军京卫和五军都督府下辖的卫所军，毫无疑问，前者的待遇要比后者高出不少，而且是财政优先保证，年节时分，获得的赏赐也远远多于后者。

幼军军官本以为，自己这种不在编的预备兵，估计连卫所军的待遇都比不上，结果却是京军一样的待遇，自然感到惊喜。

而且这是不是还意味着，在朝廷的眼中，这支幼军的地位其实是很高的？想到这一点，就连薛家兄弟这样根本不在乎那点饷银的将门子弟，也感到很是振奋。

第二百六十九章练兵

待众军官兴奋之情稍褪，王贤又朗声道：“第二件事，按照兵部的规定，幼军兵数额定一万人，但因为之前从各省招兵普遍偏多，以及后来陆续加塞了些人，目前在册官兵数有一万三千一百人，因此兵部要求幼军，将人数压缩到一万人。”

此言一出，军官们喜色尽去，都变了脸色……那些武举军官一听到裁军就会想到自己；而那些将门子弟也担心王贤会趁机整自己。

“殿下知道这事很残酷，故而在金尚书那里据理力争，还面见皇上求情，最后才又增加了一千人的名额，但还是有两千一百人，必须要离开幼军。”王贤顿一下，又道。

一万三走两千一，这个淘汰率也很高了，不过军官们心中还有些侥幸，也许光走士卒，应该殃及不到自个吧。

但王贤接下来的话，打破了他们的侥幸：“殿下的意思是，虽然注定要有人走有人留，但谁走谁留必须由其本人决定，让不想留的走人，让想留的留下！不过表达意愿不是靠嘴说，而是靠他的行动！”

众人知道最重要的部分来了，全都屏息凝神听王贤说道：“所以接下来两个月时间，全体官兵要展开一场大比试，谁走谁留，让表现来说话！下面，请王爷宣布具体方案！”

全体军官齐刷刷把头转向太孙殿下，便听朱瞻基沉声道：

“全体官兵会分为一百三十个百人队，每个百人队配三个训练官，训练官便由诸位担当。具体的分队和每队的训练官，我和军师已经分好，待会儿会下发花名册。一并下发的还有训练大纲，上面有具体训练要求和考核标准，诸位回去后，便照着大纲训练本队，自认为达到标准，就可以到我或军师这里来要求考核。考核达标之后，会下发下一阶段大纲，最先完成全部训练的一百一十队可以跟孤去方山在御前演武……至于剩下的二十队，孤会按照你们的完成阶段，发放遣散费。诸君还请努力，以免到时伤悲！”顿一下，他目光缓缓扫过众人道：“另外，第一个完成全部科目的百人队，集体官升两级，三位训练官升三级；前十队完成的，集体官升一级，训练官升两级；前五十队完成的，集体赏三月饷银，训练官升一级。”

朱瞻基说完，场中一片安静，众人都在消化刚得到的信息，直到王贤又出声道：“有问题现在可以提出！”

“我有问题！”薛桓第一个大声问道：“我们所有人都要当那个训练官？”

“不错。”王贤点点头。

“那岂不是说，我们这些人，都是平级的？”

“不错。”王贤点头道。

“我们原先可是千户，”一些将门子弟登时不高兴了：“怎么能说降就降。”

“原先幼军初建，军官都是临时委任，做不得数。”王贤沉声道。

众将门子弟根本不鸟他，都望向太孙殿下，当初朱瞻基为了拉拢他们，信口封了些指挥、千户之类，现在又想不认账，确实有些说不过去。只见他有些尴尬地咳嗽两下道：“孤答应军师，给大家一个公平竞争的机会，只要你表现好，还是可以连升三级的嘛。”

将门子弟又望向薛家兄弟，他们都是无法承袭官职的，才会来幼军中碰运气。这兄弟俩却本就可以承袭指挥使以上的高官，在幼军里已经是屈就了，现在又要被降级，肯定是最接受不了的。他们都等着他俩蹦起来反对呢。

谁知兄弟俩却出人意料的没反对，薛桓还好像要说点什么，却被薛勋一把拉住。薛大少紧紧盯着王贤，像要吃了他一样，最后只是沉声问道：“那些被淘汰的百人队的训练官，该作何处置？”

“垃圾的下场就是被清扫。”王贤冷冷道。

“你好狠！”薛勋反而被激起血性，昂首道：“我比！”

“既然都不反对，就这么定了。”朱瞻基朝薛大少投去赞许的目光，赶紧一锤定音道。

“遵命！”众将的声音还算整齐洪亮，因为占大多数的武举军官都深感振奋，殿下和军师果然是信人！

薛家兄弟不反对，其余将门子弟更不好开口，只好也硬着头皮应下，便依次上前领取了花名册和大纲。翻开一看，勋贵军官和武举军官被打散分开，基本上每一队里，都有一个勋贵两个武举，没有清一色勋贵的百人队，也没有清一色武举的。

“我要换队，”薛桓一看，自己不仅和家将分开了，还跟两个武举在一队，瞪着王贤道：“我和他们尿不到一壶去。”

“你没尿怎么知道。”王贤冷着脸道：“先尿尿试试，实在尿不到一壶的话……”

“怎么着？”薛桓闷声问道。

“你就尿裤子吧。”王贤冷冷丢下一句，不再理他。

“你！”薛桓又要发作，却又被他大哥拉住。薛勋把薛桓拉到身后，闷声问道：“你这什么乱七八糟的大纲，我们就比站姿？”

“这次就不计较你对上官出言不敬了。”王贤淡淡道：“不错，会站了才会走，走得好才会跑，要循序渐进，懂么？”风遗尘校对。

“军中训练岂是儿戏！”薛勋瞪着王贤道：“我听说你是个秀才，从前没进过军营！”

“没吃过猪肉，总见过猪跑。”王贤眯眼看着他，龇牙一笑，露出洁白的牙齿道：“这套法子是我师傅教的，你有什么要指正的？”

“……没有。”薛勋闷哼一声，谁敢给姚广孝的法子挑毛病？

“你要是觉着简单，就赶紧把手下的人操练出来，过了关就能进到下一个科目了。”朱瞻基过来安慰薛勋一句。这是他们俩商量好的调子，朱瞻基是伟光正的太孙殿下，自然要唱红脸。王贤是阴险狡诈的军师，白脸黑脸都归他。

“是。”这回从家里回来，薛勋对朱瞻基变得挺尊敬的，估计他爹对他说了啥。

“还有，骂人可以，不许打人，出了人命，教你吃不了兜着走。”王贤又阴阴地从旁补充一句道。

“……”薛勋狠狠瞪他一眼，朝太孙殿下一抱拳，走掉了。

待众军官离去，朱瞻基朝王贤笑道：“你开始主动打姚师的旗号了。”

“有些事情不能反抗，就只能尽量变坏事为好事了。”王贤耸耸肩道：“反正将来老和尚找我算账，你必须跟我一起顶上。”

“没问题。”朱瞻基笑道：“这都十多天了，消息肯定传到姚师耳朵里了，他却一直没出声，显然是默认了。”

“可真够无耻的。”王贤翻翻白眼道：“这到底是谁的主意？”

“咳咳……”朱瞻基顾左右而言他道：“话说回来，你这法子到底灵不灵光？前所未闻啊。”

“别小看这个站军姿，”王贤却老神在在道：“这是军人的第一课，也是一切军事动作之母。一个田舍郎放下锄头走进军营，必须先学会拔军姿，拔好了军姿，就和寻常老百姓区别开来，才能以此为记住，进行下一步训练。”

“听起来好像很厉害。”朱瞻基咂咂嘴道：“你跟谁学的？”

“老和尚对我施以醍醐灌顶，就会了。”王贤不欲多言，打个哈哈就过去了。

幼军军营。

一上午，军营里都乱糟糟的，一万三千名士兵重新编队，卷着铺盖到新分配的营房住下，午饭前才基本就位。午饭一过，有心急的训练官便迫不及待把队伍拉到校场上准备开练。

起先，训练官心说不就是练站姿么，谁还不会站啊？便把队伍拉出来，在场上站成数排，然后照着训练大纲开练。

那大纲写得极细，一个简单的立正，光其动作要领就有近百个字。上头用一句顺口溜，囊括了其精髓‘三挺一睁一正直’。‘三挺’即挺腿、挺腰、挺胸；‘一睁’是眼要睁大，目视前方；‘一正直’是头要正，颈要直。

而且这还只是基础，还有更细致的要求，比如手没有贴紧大腿，腿有没有夹紧、挺直，腰有没有用劲儿，肩膀是不是放平了，胸有没有挺出来……这些都是要求的，大纲上写得清清楚楚，一个士卒一项不达标就扣一分，全队扣满十分就不过关。

为了让训练官们有个直观的判断，王贤还在大纲里提供了个小方法，在每个士卒脖子上拴根线，在线的下端绑个小石头，在石头下方再放上一小堆石灰。使士卒在立定绷直身体时，石头碰不到石灰，但只要一放松，就会石头就会擦到石灰。如果正好看到谁放松，还会发现线在晃悠……光这一手，就让那些训练官暗骂王贤变态，能想出这么损的法子来。

现在规矩有了，训练官们只能耐下性子，一个动作一个动作地细抠起来，才发现想要按要求站好半个时辰，实在不是件容易事。

首先，这群士卒都是很想练好的，因为他们已经知道，会有相当一批人被淘汰，留下的人会享受亲军京卫一样的待遇。对于普通士卒来说，是不是

正式编制根本没关系，能拿到京卫的饷银才是正办。所以人人都憋了一股劲儿，按照要求一板一眼地站好，全身都绷得紧紧的。谁知刚开始还好，没过半刻钟，就浑身酸软，开始不自禁地晃动起来。

第二百七十章标兵

幼军士卒都是经过挑选的，一般要符合三个条件才能入选，出身农家、年轻力壮、粗通武艺。能符合这三个条件的年轻人，无不是吃苦耐劳、体力超人之辈。但六月末的南京骄阳似火，人在太阳底下一站，就像被火烤了一样，饶是士卒们咬牙坚持，才一刻钟，便满脸是汗，身前那根线也不受控制地晃悠起来。

“别晃悠！没吃饱么！”训练官们赶忙大声呵斥起来，士卒们赶忙强打精神撑下去。但不过又撑了半刻钟，便不禁又晃悠起来。

训练官们斥骂起来，甚至有脾气暴躁的，直接打耳光、用脚踹，但无论用什么法子，都无法让士兵纹丝不动，越来越多的人晃悠起来，那些系着石头的绳子摆来摆去，看得人心烦意乱。

“这是耍人呢是吧！”见拳打脚踢，也不可能让士卒纹丝不动半个时辰，训练官们不禁有了火气，尤其那些勋贵子弟，不惮以最大的恶意揣测王贤。

正在满腹牢骚时，便见王贤在一群随从的陪同下来到校场上，一众勋贵子弟便围了上去，气哼哼道：“军师莫非是耍人？人怎么能纹丝不动半个时辰呢。”

“这才是最基础的要求就做不到了？”王贤哂笑一声道：“我看你们干脆卷铺盖回家吧。”

“你别用嘴皮子扇人，有本事给我们做个示范，让弟兄们心服口服！”有人冷笑一声，引得一片附和：“就是，不然我们怎么知道，你这是不是故意难为人？”

“没问题。”王贤点点头，对身边的周勇道：“把标兵队带过来！”

“是。”周勇应一声，从腰带中摸出一枚铜哨，用力吹响了。

急促的哨音响彻营盘，不一会儿便听到整齐划一的脚步声，明明是二百人跑步而来，却只发出整齐的刷刷声，没有一丝杂音。

在周勇哨声的指挥下，二百人同时改为齐步走，在校场中央踏步，然后整齐立定，便如一根根标枪直插在那里。令训练官们大开眼界的是，无论纵向还是横向看上去，他们的队伍都是一条条笔直的线。

有士兵将细绳系在标兵们的颈上，在末段系上石头、摊好石灰，几个训练官检查无误后，便退到一旁，设置好计时立木，然后静观其变。

立木的影子转动，时间慢慢流逝，一刻钟过去了，那些标兵浑身都被汗水浸湿，眉毛睫毛上也全是汗滴，胸前的绳子却仍纹丝不动。

有机灵的训练官，忙把自己的百人队拉过来观看，给他们上一堂再好不过的激励课。越来越多的士卒围观过来，把个标兵队围得密不透风，标兵们愈发感到闷热，却仍纹丝不动。

半个时辰到了，标兵们身上的汗水干了又湿、湿了又干，却依然像一根根直插的标枪，纹丝不动地立在那里。

半个时辰过去了，王贤仍不喊停，标兵们便继续立着，依然纹丝不动，就像一尊尊目光坚毅的雕塑。

夕阳西下，整整一个时辰过去了，周勇才吹响原地放松的哨声，标兵们活动下手脚，便重新整队，齐步离去，整齐划一得像从没经历过这一个时辰。

王贤看看那些一脸震撼的训练官，淡淡道：“还有什么要说的？”

众军官无言以对，他们本来以为，练习站立如儿戏一般，但当看过那些标兵的表现后，都涌起一种的强烈感受——铁军似乎是这样炼成的。

他们看向王贤的目光，也多了几分服气，毕竟能练出这样的标兵，绝非常人所能。看来姚广孝的徒弟，还真有些名堂呢……

“没话说就滚去吃饭吧。”王贤目光扫过众官兵道：“回去要士兵按照大纲放松，不然明天非拉稀不可。”

当天晚饭时，破天荒的，每队的三名训练官坐在一起，没有去找自己的小团体。因为现在各队之间，是竞争关系了，同队的官兵才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这种关系的存在，让将门子弟和武举人们只能放下傲慢与成见，至少在这两个月里同舟共济，争取让本队名列前茅。

饭桌上摆着丰盛的饭菜，训练官们却食不甘味，满心都是明日如何操练，才能达到那些标兵……一半的水准。后来他们陆续想通了，要想达到标兵一半的水准，最好的办法莫过于向那些标兵求教。

草草吃过饭，各队的训练官便往中军营涌去……他们已经打听到，标兵队就是军师的亲兵队……正碰上标兵们吃完饭往回走。训练官们二话不说，一拥而入，两三人围住一个，倒把标兵们吓了一跳。有曾经在怡红阁交过手的，还以为对方是来报复呢，一拉架势就要开练！

却见那些训练官各个满脸堆笑地问道：“这位兄弟贵姓？”

“姓吴，怎么？”

“太巧了，我妈也姓吴，咱们可得好好聊聊，说不定还是失散多年的亲戚呢。”

“……”那姓吴的标兵不容分说，便被拉走了。

“兄弟吃了么？”

“吃了。”

“肯定没吃饱吧，我那有烧鸡板鸭，走，咱去好好吃一顿。”

“我吃饱了。”

“没事儿，走两步又能吃得下了……”又拉走了一个。

转眼之间，两百标兵被抢得干干净净。训练官们把他们拉回各自的营房，虚心求教开了。

“兄弟，你们到底是咋练的？”军营各处，都进行着这样的对话：“怎么能站得那么直，那么久呢？”

“没啥，就是多练呗。”标兵们早得了王贤的命令，让他们知无不言：“一开始我们也站不了多久，但有了第一次，以后就轻松多了。这样每次一点点延长时间，从一刻钟、两刻钟到三刻钟，直到半个时辰、一个时辰，渐渐就坚持下来了。”

“那得多长时间才能练好呢？”

“我们用了将近两天。”标兵们道：“一般的士卒得三四天吧。”他们是周新严加训练了两年的成果，各方面素质都比一般士兵强许多。但这话却被训练官们当成是瞧不起他们，一个个嘴上不说，心里暗下决心，非得也给你来个两天看看。

“还有就是，你们是军师刻意挑出来的么？一个个都这么板正，我们手下里有罗圈腿，还有驼背怎么办？”

“不是，我们之前也有这些毛病，为了纠正过来，那罪可是要多难受有多难受。”标兵苦着脸道：“好比我吧，原先就是罗圈腿，只能睡觉的时候用腰带，把我的两只腿直直地绑在一起，时间一长，腿型就纠正过来了……”说着

黯然神伤道：“可暗地里流下的泪，就只有自己知道了。”

训练官们自动忽略了最后一句，又问道：“那驼背的呢，怎么办？”兵士里很多农民出身的，整日劳作，年纪轻轻就不少驼背的。

“有驼背的，也好说，站的时候背上绑个木头架子，强迫他不能哈腰驼背，几天下来就好了。”

“原来如此……”训练官们一边点头，一边小声问道：“这都是军师想出来的法子？”

“是啊。”

“可真够……”训练官们刚要骂‘变态’，才想起这些标兵还是王贤的亲兵，忙改口道：“厉害啊！”赶忙又问道：“还有什么高招，说出来让我们开开眼？”

“好！”标兵们便知无不言，将那些手指与裤缝间夹铜板，衣领上别针的招数倾囊相授，听得训练官们瞠目结舌。

此时天黑，营房里的兵士们已经睡下，却不知为何总是噩梦连连……

比噩梦连连更悲惨的是，第二天发现噩梦成真。

翌日清晨，训练官们就把各自的兵士从营房里撵出来，拉到训练场上操练起来，这次他们目标有了、信心足了，花样也多了，兵士们的苦日子也到了……被操练得浑身酸痛、疲累欲死，甚至中暑晕厥的也不在少数。

但一天天的操练下来，兵士们也渐渐地脱胎换骨，身上散漫的草民气息消失了，钢铁般的意志却一点点注入他们笔直的身姿中。

朱瞻基每日在高台上俯瞰校场，最能直观感受到这种变化，他心悦诚服地对王贤道：“我终于明白拔军姿的意义了，泰山崩于前而色不改，虽千万人吾往矣！军人的魂就这样注入这群从没上过战场的新丁身上！”

“咳咳……”王贤心说有那么厉害么？他不过是自己当年大学军训时，教官的那一套搬出来罢了。

“只是军师，这都五天了，还没有队伍过第一关，后头还有三十五关，时间怕来不及了吧？”朱瞻基和他说话时，都不禁用了敬称。

“万事开头难，第一关过去了，后面就快了。”王贤却不着急道：“其实能让他们脱胎换骨，身上有了军人的气质，皇上应该就满意了。”

“还是要把阵列好、行好，”朱瞻基巴巴道：“朱瞻壑、朱瞻坦他们等着看我笑话呢。”朱瞻壑是朱高煦的世子、朱瞻坦是朱高煦的三子。朱高煦见皇上给侄子组建幼军，便说自己的儿子也成年了，希望也给他们个锻炼的机会，朱棣很喜欢朱瞻壑和朱瞻坦，便让朱高煦把他俩安排在京军亲卫中锻炼。方山演武，这兄弟俩也会参加。

第二百七十一章人才

终于，第五天里，有通过考核的队伍了，王贤赞许地看着三个晒得跟太孙一样黑的训练官道：“你们叫什么名字？”

“回军师，末将程铮，字英杰，是唐朝凌烟阁功臣，卢国公程咬金的第十八代嫡孙！当年太祖皇帝打陈友谅时，我爷爷就是龙舟上的总旗，开国后升为都指挥使，去世后追封勇毅伯……”一个身材高大，目光灵活的训练官抢先答道。这是个将门子弟，但也不会像薛家兄弟那样，跟王贤横眉冷对，反而絮絮叨叨自陈起家史来。

“咳咳，”王贤耐着性子听他说完，转向第二人道：“你呢？”

“回军师，末将秦押！”另一个应该是武举出身，简短有力地回道。

“你呢？”王贤看向第三个身材矮小，面色郁郁的年轻人，方才他看得仔细，这一个百人队，似乎是以他为首。

“莫问。”那人淡淡道。

“大胆！”已经被委任为军纪官的二黑，闻言大怒道：“轻慢上官该当何罪？”

“军师误会了。”程铮程英杰忙帮着解释道：“他姓莫，单名一个问，字言之。”

“原来如此，”王贤笑问道：“你们能第一个过关，不知道有什么窍门？”

程英杰和秦押变了变脸色，前者讪讪道：“军师，能保密么？”

“呵呵，也是。你们还要拿第一呢。”王贤笑道：“我不问了，不问了！”

“军师误会了，我们的意思是，您能对外保密么？我们怎么会对您保密呢。”程英杰却竹筒倒豆子道：“其实说穿了也没啥，就是莫问兄弟发现了一个小窍门，简单说来六个字‘脚跟不要踩死’，当时不明所以，但我们的儿郎确实比别人站得轻松，不容易晕倒，练得自然就快。”

“程兄，不要班门弄斧了。”那个叫莫问的，这才低声道：“这本来就是军师写在大纲里的，只是旁人没注意到罢了。”

“我写在哪儿的？”王贤却问道。

“要诀第七条，重心落于前脚掌，不要落于脚后跟。”莫问道：“虽然不明白重心是啥意思，但我琢磨着，就是吃劲儿的部位。”

“咳咳……”王贤不禁老脸一红，原来自己不小心，把后世的名词用出来了，抱歉道：“你说得对，就是吃劲儿的部位。”

“后来士卒们还是不明白，莫兄弟就总结了这六个字，他们就都懂了。”程铮看看王贤道：“军师，您会保密吧？”

“好吧。”王贤点点头，让人将第二阶段的大纲递给他们。

三人接过来，行礼下去，迫不及待地打开一看，要求是训练‘稍息、立正、整齐、向左向右向后转等八项基本动作’，后面都有详细的大纲。看起来似乎好复杂的样子，赶紧收起喜悦之情，招呼手下加紧训练去了。

第二天早晨，又一队通过考核的，这一队的三名训练官中竟然有薛勋，让王贤很是惊奇，问道：“你们是如何做到的？”

两个武举官咂咂嘴，又看看薛勋，其中一个才小声道：“练不好就打，最差的不许吃饭……”

“一群废物还是没比过人家，回去没饭吃了！”薛勋哼一声道。

“我有言在先，不禁止你体罚，但不许伤人，更不准出人命，不然你再好的成绩也不作数。”王贤警告他道。

“军中训练，哪有不许伤人的？”薛勋不服道。

“这只是队列训练好吧？”王贤气得翻白眼道：“我会派一名军纪官盯着，不信你伤一个试试？”

“……”薛勋两眼一眯，最终还是压下怒气，伸手拿过大纲，转身而去。

接下来几天，又陆续有百人队过关。过关之后，训练官们欣喜的发现，虽然科目复杂了，但进度明显加快了，因为经过第一阶段的锤炼，兵士们已经有了很大的进步。在此基础上学习动作、领悟要领，似乎都变得不是那么难了。

不过距离方山演武的时间也越来越近了，任务依然繁重无比，好在官兵们的竞争意识已经被成功地激起，不仅白天在校场上训练，晚上还要挑灯夜战，唯恐落在别人后头，就想抢在别人前头。

朱瞻基虽然不清楚，这种争先恐后的气氛有多可贵，但还是感到深深的

振奋，在他的吹嘘下，黄淮、杨溥、金问等都来军营参观过，当他们看到校场上那热火朝天的场面，一支支严整的队伍，整齐划一的动作时，也都深深的震撼了。

“这个王贤，有将才啊！”黄淮不禁赞道。

“何止是将才，”金问更加高看王贤一眼道：“能让将门子弟和那些武举人放下成见、拧成一股绳，这份功力可以称相才了。”

“你们发现没，王爷身边就缺这么个，能给他挣脸面的人！”黄淮看着两位同僚道：“我们这些两脚书橱，说就天下无敌，做就样样稀松。在皇上那里，十个顶不了这么一个！”

“是啊。”金问深有感触道：“六部九卿、内阁学士在皇上耳边说一千道一万，抵不上人家汉王，在皇上跟前立一次战功。太孙有了这王贤辅佐，便可不汉王专美！”

“但殿下让他冒充姚少师徒弟的事情，会不会露馅呢？”杨溥却面带忧虑道。他所虑的是，一旦王贤露馅，必然名誉扫地，这样的人才再不能为我所用，岂不惜哉？

“上次姚少师来给太子讲经，我就在一旁，并未听他提及此事，应该是已经默认了吧。”黄淮道。

“不好说，姚少师性情古怪，谁知道到底是怎么想的？这件事还是解决了好，”杨溥皱眉道：“悬而未决总是个心事。”

“也是。”黄淮点头道：“下次他再来给太子讲经，我干脆旁敲侧击一下，看看他到底什么态度。”

“不是说，要的就是这份心照不宣么？”金问不解问道。

黄淮和杨溥对视一眼，前者面露苦涩笑容道：“公疏毕竟还是年轻了，不知道所谓隐患，终究都会是被敌人抓住的漏洞。”

“怎么讲？”金问问道。

“想想解学士。”杨溥淡淡道：“虎视眈眈之下，我们一点错都不能犯。”

“明白了。”金问点下头道，那位到现在还关在天牢里的解学士，其实丢官下狱的理由，不过是微不足道的小事，但在特殊时候被人借题发挥，就成了了不得的大事，不仅自己丢官下狱，而且还连累了太子。

不用这王贤则罢，要是真打算用他，还是早作打算，把隐患清除掉的好……

王贤并不知道，几位热心肠的学士，开始为自己的身份操心了。当然如果他知道，人家把他当成罕见的军事奇才来栽培，怕是要丢官落荒而逃了……就他这样军事小白，真让他带兵上战场，还不害死三军？

当然他在队列训练上，还是有些独到之处的，加之超高的管理技巧、激励手段，竟也能让手下一群人拧成一股绳，热火朝天地操练了两个月。

到了八月十五，距离方山大阅还有半个月时，进度最快的百人队，依然是那莫问、程铮所带的那个，已经完成了三十二个科目。紧随其后的是薛勋的百人队，完成三十一一个科目。后面排名靠前的还有那许怀庆的百人队，完成二十九个科目，排第四。在他面前的，同样完成了二十九个科目，但比他们早一天，三个训练官里领头的一个，叫张义，是个将门子弟，生得面若桃花，一度让王贤怀疑是他不是女扮男装的花木兰。

其余的队伍大都完成了二十六七个科目，也已经是很卖力很卖力了。为了激励将士，王贤和朱瞻基商量着，在中秋节这天杀猪宰羊、犒赏三军。

这天天一擦黑，高价雇来的几百位厨师，便在校场上架起一个个火堆，将提前腌制过的全猪全羊架在火上烤。又在矮桌上摆满了烧鸡、烤鸭、烧鹅、烧肉各色肉食，让饥肠辘辘的兵士们口水直流。

当火头军将一坛坛美酒捧上来，将士们的欢乐也到了顶峰。两个月来，他们已经习惯了森严的军规，在军营里不许喝酒，已经被他们认为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就连那些将门子弟，都不知不觉地严格遵守，没有想过要违反。

不过话说回来，这两个月天天练得昏天黑地，晚上还要加练，一回到营房就只想把自己扔到床上，还真没工夫想酒喝。现在见到一坛坛美酒端上来，众人才意识到，自己已经两个月没沾酒了，酒虫一下就被勾起来。拍开泥封，斟上一碗碗美酒，对着汹汹的篝火，他们高高举起酒碗，齐声大喝道：

“敬皇上，干！！”将士们便仰脖一饮而尽。

又斟上，将士们再次大喝道：“敬太子殿下，干！”又仰脖一饮而尽。

再斟上，“敬太孙殿下，干！”再次一饮而尽。

三碗酒过后，又斟上第四碗，“敬军师，干！”“干！”众人大笑着饮尽一碗。

那厢间，王贤尴尬地摸摸鼻子道：“我怎么听着，此干非彼干呢？”

“有什么区别？”朱瞻基笑道。

“敬你们是平声，敬我是去声。”王贤郁郁道。

“哈哈，有么？你想多了，哈哈哈……”朱瞻基笑弯了腰。

第二百七十二章大阅

九月初一，是方山大阅的日子。幼军的官兵流了多少汗、吃了多少苦，都是为了这一天。

前一天，幼军军需局下发了崭新的衣甲兵刃，之前官兵们所穿的是夏装，这次发的是前些日子从内库领来的秋装，但为了能在大阅时有个好的观瞻，王贤一直拖到昨天下午才发了衣甲，此时看上去，自然看上去十分的鲜亮整齐。

吃过一餐丰盛的早饭，天光蒙蒙亮，官兵们便在营前整队，朱瞻基也穿上一身明晃晃的盔甲，骑着高头大马，英气勃勃地立于阵前，沉默地看着他的士卒。

士卒们也望着他们的殿下，鸦雀无声。

朱瞻基本打算演讲一番，好好鼓舞士气，但看着这些沉静的兵士，他心头突然升起明悟，其实豪言壮语根本就是多余，因为将士们为这一刻已经付出太多，他们和自己一样，容不得有半点失误。最后千言万语汇成两个字，他沉声道：“出发！”

营门缓缓打开，官兵举戈持刀鱼贯而出，他们步伐整齐，气势肃穆，在晨曦中向金川门进发。

此时京城内外，一百多座大大小小的军营，也已经打开栅门，一队队大明朝的精锐部队走出了营盘，从各处城门出城，像一条条威武的长龙，向方山汇聚而去。

通往方山的御道两旁，早就里外三层布起了防线，每隔五十丈还扎有哨楼，楼上有锦衣校尉紧盯四下，楼下也站着官兵，一个个手按剑柄、挺立不动，显得威武森严。

防线之外，是早早来看热闹的几十万京城百姓，还摆着无数香烛案台，以示恭迎皇上。

卯时正刻，城中的拱辰台响起三声炮响，跟着钟鼓楼上撞响了钟鼓，京城各处寺庙道观也一起响应，遥相唱和。几乎是同时，御道两旁画角齐鸣，原本还闹哄哄的老百姓，一下子鸦雀无声，便见一千名锦衣校尉，身穿飞鱼服，骑着清一水的黑色战马，从城门口列队而出。那些战马都是经过严格训练的，走起来都踩着鼓点子，把新用黄土垫成的大路，震得一颤一颤。

前卫之后，是一千零八十名大汉将军组成的皇帝仪仗，打着龙旗、金鼓

旗、翠华旗，销金旗……还有金锁、立瓜、红镫……看得人眼花缭乱。仪仗之后，便是在众武将、侍卫层层拱卫中的大明皇帝。朱棣没有乘坐銮舆，他骑着一匹比寻常高头大马还要高一头的巨马，身上穿着明黄色的盔甲，腰间佩着天子剑，目光炯炯地望着他的子民。此时此刻，千乘万骑都簇拥在他身周，跟随着他、也护卫着他，京城百姓人山人海地在仰望着他，香花醴酒，望尘拜舞。这风光，这排场，这至高无上的荣耀，全天下只有他一人能够享受！

每当此时，他都会回想起自己在北平时，为了免遭侄子毒手，自己装疯、吃屎喝尿的日子；也会想起三千甲士起兵，对抗侄子百万大军的悲壮；更会想起一次次被敌军逼入绝境，险些要挥剑自经时的凄惶……好在自己坚持下来了，成王败寇，万千荣耀归于一身，终享这天下的至尊！

朱棣看看远处的紫金山，那里是太祖皇帝的孝陵所在，在亲卫大军的扈从下，这次他的目光中少了几分畏惧，多了几分自信，父皇啊父皇，你在天之灵好好看看，儿臣是如何把你开创的江山打造成古往今来、文治武功的第一盛世。到时候你肯定会后悔当初的选择！

皇帝收回目光，明黄色丝绦束着猩红的披风，在秋风中猎猎舞动，他的思绪也从向父皇示威，回到了现实的世界，前几日，阿鲁台已经正式接受朝廷册封为和宁王，并上表愿为前锋，与朝廷夹击马哈木。朱棣早就视盘踞河套的瓦剌部为心腹大患，自然求之不得。

为此，他已经下令各地军队加紧训练，户部筹备军资，为开春的征伐做好准备。在此背景下，这次方山演武便有了格外重大的意义，不能例行公事。想到这，朱棣面色重新阴沉下来，不知在盘算什么。

中午时分，圣驾抵达紫金山正南方三十里外的方山。方山不高，只有几十丈，山顶平坦，四角方正，山前是一马平川，广阔无比，犹如一枚玉印置于大案上，是以又称天印山，正是大阅军队的好去处。

且孝陵正在紫金山南麓，太祖皇帝如果泉下有眼，可以把他的好儿子大阅三军的场面，看得清清楚楚，朱棣选在这里阅兵，只怕也有这层原因在里头。

此时的方山上下已经变成一座兵山，大明京军四十八卫，以及从中都、山东、河南、大宁各都司轮番入戍京师的十六万班军，共计五十万大军，将方圆数十里的范围，占了个水泄不通。

皇帝登上方山放眼望去，只见几十路大军旌旗云列，刀枪如林，军容雄壮、排山倒海。这时候，乐队奏起宏伟的军乐。军乐声中，一身戎装的皇太子率领群臣三跪九叩高呼万岁。三军将士也跟着扬尘舞拜，几十万人轰隆隆跪下，山呼海啸起来：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震耳欲聋的高呼声中，朱棣庄严地举手向三军致意，立时，方山上下又是一片鸦雀无声。

“将士们！”朱棣气沉丹田，高声喝道。

“万岁！”回声好似山呼海啸。

朱棣一抬手，场中便渐次安静下来，只听皇帝运足丹田之气，雄浑的声音响彻半空：

“今日集中几十万大军进行合练，实为千古少有之举，朕不希望此次检阅，只是虚应故事，故要按临阵一般，件件从实处做事。将士列阵吧！”

“是！是！是！”官兵们高声齐应。

朱棣和群臣立在方山之上，俯瞰山前平川，只见旌旗猎猎、鼓角隆隆，几十万大军按车、步、骑三大营，分为三十六路，由各路将官统领，环方山数十里列阵。待列阵完毕，上前名将官离开本阵，分列在阅台两侧，等候检阅。

画角声声中，五百面蒙皮大鼓隆隆敲响。在这激昂的鼓乐声中，朱棣由汉王、阳武侯等重将陪同，下山上马巡阅阵容。

朱棣策着巨马，来到众将阵前，便看到一员小将身穿明黄铠甲，胯下骑着雪白的照夜玉狮子，英气勃勃地立在当先，一如三十六年前的自己，正是他的太孙朱瞻基！

朱棣朝朱瞻基深深看一眼，将他排在今日阅兵第一位，是朱棣的意思，就是想看看自己选定的继承人，在这么大的压力下，能不能顶得住。

“末将恭请皇上阅兵！”朱瞻基率领众将齐齐翻身下马，朱棣点点头道：“尔等随我检阅大军！”

“遵命！”众将一起起身上马，浩浩荡荡跟着朱棣，绕着营阵一路路巡视起来。

首当其冲的便是排在首位的幼军，其实朱棣早在山上时，就注意到这支军队，并非因为它是朱瞻基的部队，而是因为这支军队出奇的静默。几十万军队云集山下，人嘶马叫分外嘈杂，唯独这一万多人静悄悄一点声息没有，就那么静静地立着。

这支军队让皇帝很是好奇，因此当走到近前时，朱棣凝目望去，只见一排排士兵如标枪般挺拔伫立。一行行、一列列之间整齐划一，像是用尺子裁过一样。朱棣还从未见过有军队站得这么齐整，他故意停下马，盯了他们好一会儿，却见所有人纹丝不动。

若非这些人在号令声中，一起高呼万岁，朱棣甚至要怀疑他们是不是真人了。

虽然有很多话要问太孙，但几十万大军受阅，朱棣不能停留太久，便策马往下一支军队而去。下一支受阅的是金吾卫，顾名思义，这支军队执掌金吾，宿卫宫掖，对军容军姿的要求极为苛刻。其兵士无一不是精挑细选出来，一样高的昂藏大汉，年复一年任务就是给皇帝站岗。看上去自然比幼军要威武雄壮，但朱棣留神片刻，发现这些专门站岗的金吾卫，也做不到纹丝不动，似乎定力还不如才组建数月的幼军。

继续阅视下去，是旗手卫、羽林卫、燕山卫、付军卫、虎贲卫、锦衣卫、腾骧卫、武骧卫、武功卫、永清卫……皆是皇帝亲自执掌的亲卫，大明朝精锐中的精锐，但论起站姿来，都比不上金吾卫，自然更没法跟幼军比了。

等阅到那些地方来京城轮训的班军，在朱棣眼里就更松松垮垮不像样子了，用了一个时辰，皇帝阅视完了大军，回到方山时，看起来面沉似水，似乎心中有些不快。

当然皇帝不说，谁也不敢问，待皇帝在御台上站定，汉王朱高煦便高声大喝道：“行阵！”

场中号角大作，几百面战鼓同时敲响，鼓声直传九霄。

在一千面军旗的引导下，各路兵马开始行阵通过方山，打头阵是才成立数月的幼军！一名身材魁梧，浑身甲冑的骑士，高擎着军旗在前，他身后是五百人的护旗队，他们手中的刀枪箭戟、戈矛钺星，一水儿朱红的杆，纯金的头，彰显着这支军队的身份。

第二百七十三章头彩

后面跟着长长的队伍，分成一个个方阵，每个方阵一千人，踏着同一个步点，十一个方阵也踏着相同的步点，上万人的步伐整齐划一，踏在刚刚平整过的校场上，像一条长龙隆隆而来。

在抵达方山脚下时，他们突然改为甩步，依然是整齐划一的步伐，每一步踏在地上，都显得那样气势雄浑。本来会扬起腾腾的黄土，天上却凑趣地下了毛毛细雨，让这支军队的脚步声更加沉重如鼓，震撼在场所有人的心。

这支军队走过去好久，方山上的君臣还沉浸在震撼之中，他们从没见过一万多人的军队，动作一致到像一个人一样。初次见到这种场面产生的震撼，让他们对后面的军队瞬间变换队形，表演炫目的骑术……都有些视若无睹了。

加之方才的降雨，被一个词臣比为祥瑞甘露，一时间群臣谀词如潮，在皇上面前称赞起皇太孙的少年英武来。

冷眼看着这一幕，穿一身精美的轻便盔甲的朱高燧，用手轻轻捅一下朱高煦，小声道：“二哥看明白了么？父皇这是摆明了要给那小子脸上贴金子。”

朱高煦面色铁青，哼一声道：“小毛孩子，不足为惧！”但看他的脸色，就知道他言不由衷。这也不难理解，往日里，这种场面都是他大出风头的，那胖子只能作壁上观，但这种场面，似乎要一去不复返了，胖子生得好儿子，已经可以替他挣面子了！

难道真像传说的那般，这朱瞻基是应梦而生？父皇真梦到过那‘传之子孙、永世其昌’的大圭？朱高煦一阵惊恐，旋即摇摇头，把这个可笑的念头甩出去……朱瞻基降生时，自己就在王府中，可没听父皇说过什么大圭！这传言，分明是后来父皇起兵前，姚广孝那厮炮制出来的！

一想到姚广孝，朱高煦就恨得牙痒痒，本以为在自己百般讨好下，那老东西至少可以保持中立，想不到他不声不响就帮着老大救下了周新，又把那个浙江来的小秀才收做徒弟，弄得京城里人人都说，姚少师终于表态支持太子了，让他好容易才建立起的优势，一下又化为乌有了。

这边朱高煦满腹怨念之时，那边父皇朱棣开口了：“明天是什么项目？”

朱高燧捅了二哥一下，朱高煦才回过神道：“回禀父皇，是各军御前演练。”

“虚应故事的把戏，今天就足够了。”朱棣淡淡道：“明日，要动些真格的。”

“请父皇明训。”朱高煦抖擞精神道。

“你也知道，今次阅兵是为了整军备战，待准备就绪，朕将御驾亲征瓦剌！”朱棣压低声音道：“朕想借此机会，演练一下大军开拔，御敌转攻，让各军热热身、出出汗，接下来训练也好有的放矢。”

“父皇英明。”朱高煦马上道。

“但需要有人来扮演马哈木。”朱棣慢悠悠道：“此獠也算一代枭雄，侵略如火、狡猾如狐，一般的将领还真无法与他比肩！”

“父皇如果放心，儿臣来扮演马哈木如何？”朱高煦自告奋勇道。

“朕正是此意，”朱棣终于露出笑容道：“放眼众将，也只有朕的青雀儿能胜任了。你要是不答应，父皇只好亲自上了。”因朱高煦初生时，左肩膀上就有一块青色的胎记，形如雀状，所以便由此得了这个小名。但在汉王成年之后，朱棣只有在很高兴时，才会这样叫他。

“儿臣岂能让父皇失望！”朱高煦昂扬道。

“好，很好。”朱棣捻着胡须，沉声道：“你带着龙骧、虎贲四卫，朕把三千营也给你，只管尽情发挥，不要留手！你打得越狠，暴露的问题越多，他们才好有的放矢，到时候战场上才能少死人。”

“儿臣明白了！”朱高煦重重点头，龙骧、虎贲四卫各有五千骑兵，是京营骑兵的核心力量。三千营更是父皇最宝贝的三大营之一，以塞外降丁三千骑兵组成，打起仗来狂野奔放，是朱棣手下最强悍的骑兵力量，而且如今早扩充到一万之数。

有三万骑兵，加上父皇有言在先，朱高煦自信可以放手施展一番，教全军见识一下自己的厉害。

从父皇那里领命下来，朱高煦便去组织人马，朱高燧悄悄跟上道：“二哥，你怎么能答应扮演马哈木呢？”

“因为别人没那本事扮演！”朱高煦自得道。

“但这是必败的一战。”朱高燧皱眉道：“恐怕有损二哥的威名。”

“那可未必。”朱高煦眼中，闪烁着坚定的光道：“父皇叫我不得留手，我自然要全力争胜。”

“父皇话虽如此，可他亲自指挥的军队被你击败，脸面往哪搁，心里能痛快了？”朱高燧大摇其头道：“逞一时之快，给父子间造成嫌隙，殊为不智。”

“……”朱高煦想想也是，咬牙寻思片刻道：“那怎么办，故意放水？”

“那样显不出二哥的本事，平白让父皇和众将小觑。”朱高燧还是摇头道。

“这也不行，那也不行！”朱高煦憋闷地来回踱步道：“真要把人憋死！”

“所以我说，二哥就不该答应啊。”

“我已经答应了！”朱高煦瞪着他道：“你说点有用的，行不！”

“好吧。”朱高燧叹口气道：“以我之见，二哥可以发挥骑兵的优势，触之即走，以消耗父皇兵力为要，等打上几场漂亮的歼灭战，再故意卖个破绽，让父皇抓住。这样大家心知肚明，既显出二哥的厉害，又保全了父皇的威名，你说对么？”

“有道理。”朱高煦终于露出笑脸道：“就这么办！”

皇帝阅兵结束，天色已经昏暗，大军便在方山四周下营，从山上望去，一座营盘挨着一座营盘，桴鼓相闻，灯火弥漫，如同望之不断的长城。随着地势高低，山脉起伏，蜿蜒伸展，无比的雄伟壮观。

朱棣的皇营，就扎在方山上，方山不高，四面陡峭，正如一座城池，易守难攻。还有神机营、武军营、金吾卫和羽林卫环绕在侧，可以绝对保证皇帝的安全。

在偌大无朋的皇帐里，朱棣召见了众将，先是把朱瞻基好生夸奖一番，众将自然齐声附和。除了拍皇帝马屁外，他们也是服气的，今日幼军的表现有目共睹，那样的军容军威，战斗力肯定差不到哪去。能用数月时间，令一群庄稼汉脱胎换骨，太孙殿下确实有两把刷子，何况他才十六岁啊！

却把一旁的朱高煦气炸了肺，脸上却还要挤出笑道：“大哥，你生的好儿子，怎么一点不像你？”

“是啊，像他皇爷。”朱高炽笑呵呵道。当初解缙‘看圣孙’那三个字，就像插在朱高煦心口的刺，被朱高炽轻描淡写就触动一下，气得他鼻子都歪了。

“形似还得神似，”朱高煦闷声道：“父皇也是十六岁带兵，带出来的是可以直接和蒙古人血战的雄师。不知道瞻基的幼军，是真家伙还是样子货？”

“这个我不在行，”朱高煦摇头笑道：“但看父皇这个高兴劲儿，应该差不多了吧。”

“……”朱高煦又被堵得说不出话来，好容易准备好反唇相讥，父皇又开口说话了，只好把嘴闭上。

这时朱棣开始宣布下一阶段的演练，由他和朱高煦分别领军对战，朱高煦这边，是三万最精锐的骑兵，其余四十多万大军，则在皇帝这边。战场设定在方山南面方圆五百里的范围内，这一片是江南难得的大平原，低山和岗地完全不影响骑兵机动。是江南一带难得的可以模拟草原的地貌。

这下众将都明白了，原来汉王殿下是要扮演马哈木啊，马哈木的军队就是三万到五万之重，但论精锐程度，绝对比不上汉王所率的这三万。而皇上要亲征，差不多也是四五十万大军……并不只是为了以众凌寡，而是为了携带运送深入草原所需的粮草。

当然有限的战场远远比不上广袤的草原，限制了骑兵的机动。但皇上也把麾下几乎全部的突击力量，都给了对方，使己方无法以骑兵对骑兵，这样扮演马哈木的汉王，又得到了绝对的机动优势，最大限度上模拟了真实的战场。

朱棣分完边，又宣布诸如不得进入村镇，不得扰民、不得向民众打听情报等要求后，便让朱高煦带着他的人先离开。

临走前，朱高煦对朱瞻基笑道：“小子，战场可不是摆架势，就算是演练，也有伤人的危险。到时候碰上我们千万别逞能，赶紧打起白旗是正办。”

“我们这边几十万大军呢，”朱瞻基也笑道：“碰上的希望可不大。”

“但愿吧。”朱高煦皮笑肉不笑一下，朝父皇行礼后离开了营帐。

待汉王一方走了，朱棣便开始给众将分配任务，对这位沙场宿将来说，自然驾轻就熟。命安远侯柳升领大营，都督马旺、陈翼、程宽、金玉为副将；武安侯郑亨领中军，兴安伯徐亨、都督马英及章安为副将；宁阳侯陈懋领左哨，襄城伯李隆、都督朱崇为副将；阳武侯薛禄领右哨，遂安伯陈英、都督胡原为副将；成山侯王通领左掖，保定侯孟英、都督曹得为副将；都督谭青领右掖，新宁伯谭忠、都督马聚为副将；都督刘江、朱荣为前锋……分配得井井有条，众将各司其职、明确其责，领命而下。只剩下朱瞻基在那里抓耳挠腮，巴望着皇爷爷。

第二百七十四章自告奋勇

“你也想参加？”朱棣饶有兴趣地看着心爱的大孙子。

“都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朱瞻基觑着脸笑道：“孙儿这一万多人，也不能白吃干饭吧。”

“哈哈，说得好，”朱棣笑起来道：“那皇爷派给你个重要的任务，担任朕的中军守卫，如何？”

“遵命！”朱瞻基兴奋地应一声，告退出来下山回营，便召集众将宣布了皇命。

众将今日博了头彩，都正在兴头上，听说接下来要参加军演，一个个摩拳擦掌，只有王贤和那已经是副千户的莫问，眉头皱了皱。

待众将退下后，王贤劈头就道：“不是说好了，只参加列阵行阵么？怎么又要参加军演？”

“这个么……”朱瞻基当然不会说，他在吹捧下冲昏了头脑，加上朱高煦那一激，才临时变卦的：“谁知道我皇爷会决定来场大军演？所有军队都要参加。我们幼军要是临阵退缩，那之前的风光岂不变成笑柄了？”

“你不吭声没人会逼你的，”王贤却一针见血道：“我们才成军几个月，有现在的表现，已经超出预期了！再强求太多，就是超出能力了！”

“……”朱瞻基无言以对，只好挥挥手道：“说啥都白搭了，总不能让我再去皇爷那里赖账吧？”说着换上一副笑脸道：“再说，我们是中军护卫，我二叔只有三万骑兵，能威胁到四五十万大军的心脏？你也太小看我皇爷了！”

“……”王贤也知道，自己说什么都是白搭了。还不如省下力气，想想接下来如何应对：“战场瞬息万变，这又是演习，对方没什么顾虑，肯定比真正打起来更凶悍。”

“那是自然。”朱瞻基认同道。

“所以千万不可掉以轻心。”王贤深知，如果幼军被‘消灭’在演习场上，尽管不会有什么人员伤亡，但对朱瞻基刚刚鹊起的声望，必然造成沉重的打击。当然对幼军，也同样是个打击。

“……”朱瞻基竖耳等他的高论，却听不到下文，催出道：“接着说啊？”

“什么情况都不知道，怎么说？”王贤一翻白眼道，但其实他是不知道该说什么……虽然这几个月，他抓紧读了很多兵书，但一时之间，连纸上谈兵都做不到，更别说去判断战场局面，预设军队布置了。不过他有他的办法，这世上没有全才，但做大事的人却能样样手到擒来，靠的不是样样精通，而是能识人、会用人。所谓十步之内必有芳草，他身边的武官中藏龙卧虎，关键就看能不能找出合适的人来做这件事。

从这点上来说，王贤是很佩服朱棣的，这位永乐大帝的识人之明、用人不疑，要远强过乃父朱元璋，恐怕这也是他能从繁重的国务中腾出手来，创造偌大伟业；而他爹从得了江山，就困顿在国务之中，再无丰功伟绩的原因吧。

从中军帐出来，王贤便让人把莫问叫到自己帐中。

在两个月的大练兵中，莫问所在的一队，最终力压薛勋那一队，率先完成全部科目。朱瞻基也兑现承诺，将队中全部一百人，都升为小旗，莫问三人则从总旗升为副千户，是所有军官中官衔最高的。

“军师，您找我。”虽然这副千户不是朝廷委任的，只是幼军内部参照大明军制制定的，也依然让莫问眉间的阴云去了不少。

“坐下说。”王贤笑呵呵地泡上一壶茶道：“正宗的西湖龙井，咱们随便聊聊。”

“末将不会喝茶。”莫问摇头道：“军师，您有什么事尽管吩咐，只要末将做得到的，自然尽力去做。”

“我也没什么事，”王贤呵呵笑道：“就是看方才殿下讲话时，你在皱眉头，不知道你在担心什么？”

莫问神色有些尴尬，说道：“末将是粗鲁武人，什么都在脸上，倒让军师见怪了。”

“我没见怪，”王贤摆摆手道：“我是心里也不踏实，所以把你叫来问问，看看咱们是不是想到一块了。”

莫问见军师竟和自己想到一起了，顿时涌起知音之感，便道：“那末将就斗胆妄言了。”

“只管畅所欲言！”王贤给他倒一杯茶道。“我仔细听着呢。”

“孙子曰，先为不可胜，待敌之可胜。不可胜在己，可胜在敌。”莫问缓缓道：“我们行军打仗，要先立于不败之地，这是我们能做到。如果我们做不

到，就应该避免作战。”

“嗯。”王贤点点头，示意他说下去。

“如今我们幼军，只学会了队列，对行军作战却一窍不通。”莫问面带忧色道：“可谓几十万大军中最弱的一环，如果我是汉王，肯定想方设法歼灭幼军。”

“我们在皇上的中军，几十万环绕，汉王能找到偷袭的机会？”王贤不信道。

“如果是一味的防守，汉王自然找不到机会。”莫问道：“但军师别忘了，皇上是为了演练出击瓦剌，绝不可能利用演习场地有限，来驱逐围逼汉王，那样就算取胜，有何意义？”

“是了！”王贤不由信服道：“皇上要想达到练兵的效果，肯定不会投机取巧，甚至可能故意失败，给官兵们敲响警钟！”

“军师英明！”莫问点头道：“末将也是这样想的，皇上肯定要尽可能给大军制造麻烦，甚至故意露出破绽让汉王来攻。汉王号称我大明第一勇将，绝非浪得虚名，他肯定会审时度势，不出击则罢，一旦出击，就会攻击我军最弱的一环——也就是我们幼军！”顿一下道：“在草原上作战时，没有固定的营垒，各部之间距离很大，哪一部分都不是绝对安全的。”

“如果汉王有可能攻击到我们，他一定会攻击我们的。”王贤从非军事角度，也能得出这个结论。“不管付出多大的代价。”

“事实上，以我军的实力，对方不必付出多大代价，便可一举歼之。”莫问苦着脸道：“真叫羊入狼群，不知殿下为何要答应。”

“问题是，殿下已经答应了。”王贤却面色一沉道：“我等身为将佐，只能竭力而为了！”

“军师所言极是！”莫问肃容道：“属下不该说殿下的不是。”

“嗯。”王贤点点头，问道：“如果让你来领军，你会如何去做？”

“随机应变，严防死守。”莫问知道军师是在考校自己的本事，当下滔滔不绝地说了下去，说得兴起，拿指头蘸着茶水，在桌上一边比画一边说，把军队如何安营、如何在行进中防御骑兵，如何固守待援，说得清清楚楚。

“你说可以用军阵来防御骑兵？”王贤大有兴趣，命周勇取了几串铜钱来当做兵马，让莫问演示布阵。莫问一边摆一边道：“用军阵以步制骑，是宋太

宗的发明，但这法子太蠢，因为骑兵可以躲着你走，你却追不上人家。但我们却不存在这方面问题，因为我们不求歼敌、只求自保，还巴不得他们跑得越远越好。”

说话间，莫问摆出一个以车阵为墙，长枪兵在外围，火铳兵在其后，弓箭兵居内，盾牌手保护的大阵，层层防御互相呼应，连王贤这个外行都知道，这是骑兵啃不动的硬骨头。现在他唯一的顾虑是：“我们之前可没演练过，现学来得及么？”

“应该没问题。”莫问想一想道：“一者，现在士卒十分听令，学习简单的动作，短时间就能掌握。再者，最重要的是，这毕竟不是真刀真枪的厮杀，不会死人，士卒不会因为胆怯而坚持不下去。”

“说得对，归根结底不是真打仗，没什么可怕的。”王贤精神一振道：“我们今晚辛苦一下，写出个方略来，明日呈给殿下！”

“遵命！”莫问沉声应下，两人便在营帐中秉烛而作，当然主要是莫问说，王贤记。莫问也看出来，这位军师大人，似乎对打仗不太灵光，不过管他呢！要是军师会打仗，还能这样赏识自己，给自己一雪前耻的机会？

想到两年前的那场军演，莫问痛苦地拧紧了眉头。

“对了，”王贤虽然打仗不灵光，但对人心的揣摩，已经炉火纯青，看出莫问的心事道：“两年那次军演是怎么回事儿，听说你们在局面大优的情况下，大意失荆州了？”

“是我太大意了，”莫问面现痛苦之色道：“我光想着赢一场漂亮的大胜，兵行险招，妄图出奇制胜。却忘了自己率领的，是人家的军队了，怎么可能做到保密？那种情况下，冒险等于找死……”

“所以你现在以稳为主，”王贤恍然道：“摆出这么个铁桶阵？”

“这场失败，让我们武举人沉沦了两年，更加倍折磨了我两年，”莫问红着眼眶道：“军师别笑，两年里我反复检讨，总结的教训就是——凡战，要先立于不败之地，我宁肯百战不败，也不要大胜九十九场，最后却一败涂地！”

“这有什么好笑的。”王贤正色道：“善战者无赫赫之功，我想也正是这个原因吧！”

“军师！”莫问心头，竟涌起一股‘生我者父母，知我者军师’的激动之情。

第二百七十五章长征

当天半夜，便有命令传来，大军三更造饭，五更开拔。为了不出娄子，王贤只睡了两个时辰，就起来督促部下埋锅做饭。外出开拔自然无法跟在营里相比，火头军把成袋的米麦煮一大锅，加点粗盐粒，熟了之后舀到头盔里，或者折两根树枝当筷子，或者干脆下手抓着吃，草草解决了早饭。

剩下的米麦被捏成饭团子，一人分俩，权当午饭，这也是为何要在煮饭时加盐的原因。

王贤自个都没顾上吃饭，催促各队赶紧吃完饭，赶紧收拾好行装准备启程，紧赶慢赶，才没误了开拔。

大军启程后，他才坐在辆马车上，接过吴为递上的饭团子，狼吞虎咽吃起来。

刚吃完一个饭团子，便见朱瞻基过来，面色不悦道：“你让他们操练的什么阵型？乌龟阵么？”

“不然哩？”王贤正好噎得慌，就势给他个大大的白眼道：“你还想跟他们真刀真枪拼一场？”

“这要是真派上用场，非让朱瞻基他们笑话不可。”朱瞻基苦着脸道。

“真派上用场的时候，你就不会这么想了。”王贤拍拍胸脯，咽下那一口道：“殿下，我们已经出过彩了，剩下只要保持不败就好，千万别想太多。”

“我没想太多，”朱瞻基也知道自己想驰骋疆场、大杀四方的想法，太不切实际了，小声道：“就是觉着这样缩着太没劲了。”

“孙子曰，强者要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王贤现炒现卖道。

“我知道，还说善战者无赫赫之功。”朱瞻基撇撇嘴道：“老气横秋。”

“年轻人啊，吃了亏就知道老成的可贵了。”王贤索性老气给他看。

“你才比我大一岁好吧？”朱瞻基撇撇嘴道。

两人正说着话，有锦衣卫来传令说，向西四十里出发现敌情，大军右翼已经接令，迅速向西扑去。皇帝命其余各部原地防御，保持临战姿态。

朱瞻基接旨，忙一声令下，大军停止前进，开始挖沟壕、布置鹿寨，车

阵，形成环形防御带。在训练场上养成的习惯，让所有人不敢懈怠，按照王贤的要求，布置得一丝不苟。

紧赶慢赶，一个半时辰后，工事刚刚完成，又有旨意传来，警报解除，大军继续开拔。气得众将直想骂娘。只好再把鹿寨拒马装上车，率部下继续赶路。

此后，皇帝仍在不断下达旨意，各路军队不断向东西各方向开拔，到了傍晚下营时，王贤能明显感觉到，原先一望无边的连营，规模小了不少。

这一天，明军行军不过四十里，却已经让初上战场的幼军，感到疲惫不堪了。这也难怪，挥汗如雨修建了两个时辰的工事，又走了一天的路，却只吃了俩饭团，神仙也支撑不住。

在王贤的督促下，官兵们强打精神，修建工事、安营下寨。支撑将士们的，是他们身后的火头军在埋锅做饭……

饭还没做熟，工事也没修好，突然传来了警号声，敌军趁着他们立足未稳，竟近到距明军一里处前来挑战，这次皇帝却不下令了，让各营自己看着办。朱瞻基不敢怠慢，一面命人到营外观察，一面严阵以待。

最终在己方密集枪炮弓箭的威慑下，对方不得不节节败退，但其阵营未乱、缓缓后退、有条不紊，显然随时都会返回。好在己方一个车营便尾随敌后，不断射击，驱逐敌军，这一晚上，大营才总算是安稳了。但修完工事吃完饭，也已经是夜半时分，官兵们感觉才刚合上眼，就又吹响了准备出发的号角，这次火头军甚至来不及做饭，大军便开拔了。

饿着肚子走了半宿，天才蒙蒙亮，官兵们又累又乏，满腹怨气，士气已经无法跟起先相比了，行进间的训练也变得无精打采。

“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朱瞻基已经顾不上拉不拉风了，面带忧色道：“空着肚子怎么行军打仗？”

“咱们没经验啊。”王贤检讨道：“我刚才去别的部队看了看，人家都是提前做好了几天的干粮，这样遇到突发状况才能应付。”

“是啊，包括我在内，满营的军官都是纸上谈兵，真正带过兵打过仗的，没有一个。”朱瞻基也不嘴硬了：“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下次不能再犯了。”

王贤一伸手，问吴为要过册子看一下道：“两天时间，记了五十六条。”

“你有心了。”朱瞻基点点头道：“这演习还得持续多长时间？”

“不知道。”王贤摇摇头：“但要想达到效果，半个月甚至一个月都是正常的吧。”

“正好！”朱瞻基闻言反而振作道：“我们用这段时间，把问题都暴露出来，回去好一个个解决！”

“那感情好，不过得先让将士们把肚子填饱。”王贤看着天色道：“已经走了四个时辰，皇上还没有停下来的意思。”

“摆明了折腾人呗。”朱瞻基撇撇嘴道。

“跟将士们说点什么吧，”王贤提议道：“曹孟德望梅止渴，咱们也来个听话止饥。”

“怎么讲？”朱瞻基不信道：“道理能吃饱人？”

“我来讲，看着吧。”王贤想一下，有些话朱瞻基说并不合适，还是要自己来讲，便一营营的对官兵大声宣讲道：“弟兄们，你们在家哪个没种过田？想想那时多不容易呀，辛辛苦苦一年，总算有了一点收成，却要向官府缴纳税粮，舍不得呀！因为交了皇粮自己总不够吃，想想每年春荒时，谁没有忍饥挨饿过？跟那种滋味比起来，这点饿又算什么？”

幼军士兵全都是憨实的农村子弟，听得进话，闻言都低下头。见这话触动了众人，王贤趁热打铁道：“咱们这些当兵的，不耕不种，一日三分的军饷，吃穿住用还都不用花自个的，这些钱粮从哪来的呀？是咱们的父老乡亲贡献出来的！他们省吃俭用，自己饿着肚子交皇粮，让你们哪怕阴天下雨，袖手高坐，也少不得一分一文，为的是什么？不就是指望咱们打几场胜仗？咱们若是不用心，天良何在？今日这番演练，就是为了让大伙体会远征大漠的难处，你们说自己是该怨声载道，还是趁机磨炼自己，到时也好有备无患？”

听了军师这番话，士卒们果然不再怨言，默默低头赶路……人就是怕不知足，他们这半年被幼军良好的条件养刁了，竟受不得饥，忍不了饿了。王贤的话让他们一下回想起当兵前的光景，顿感无比知足。比起那种让人绝望的饥饿，忍这一时算什么？何况军师说得对，若真出塞作战，肯定比现在苦多了，要是这点苦都吃不了，趁早卷铺盖回家吧。

王贤从前军宣讲到后军，一直喊到嗓子冒烟，但效果确实很好，朱瞻基递上水壶，伸出大拇指道：“望梅止渴是诡道，军师这是王道。”

“……”王贤咕嘟嘟喝水没理他，小子，没看过国产战争片吧？思想激励是我军的优良传统。喝完水，他对身后的吴为道：“记下来，日后幼军招兵，要以老实巴交的农村子弟为主，不要城市兵，不要坐过牢的，不要当过兵

的，不要干过车船店脚衙的……”

“为啥？”朱瞻基不解问道。

“好哄。”王贤翻翻白眼道。

“……”朱瞻基无语。

坚持到了黄昏时分，大军才安营下寨，王贤命火头军赶紧埋锅做饭，将士们忍饥挨饿修筑工事，竟没什么怨言。这时，对方又来骚扰，朱瞻基也不那么紧张了，只是派出探马，营中官兵则按部就班，不受外面的影响……果然敌军只是在一里外骚扰，但今天没有车营去驱赶，他们竟折腾了整宿不去。

不过对王贤来说，这并没有什么影响，因为他熬了个通宵，带着火头军赶制了三天的干粮，直到天亮才完成。这天启程时，所有人怀里都揣上了三张大饼，暂时不用担心饿肚子了，王贤才躺在大车上呼呼大睡起来。

转眼十几天过去，在皇帝的调动下，几十路大军疲于奔命，今天往东、明天往西，十几天来行军最少六百里，直线距离却才南下了一百里，但仍没有正经打一仗。各路军队的士气都低落的厉害，不知道这场见鬼的军演何时能结束，哪怕能跟对方痛快打一仗也好！

但对朱棣来说，这才刚刚有远征漠北时的感觉，他对朱高煦能耐着性子一直周旋而不进攻，感到十分满意，特意命人给予嘉奖，并故意透露给他一个消息——自己已经返回京城，现在坐镇中军的是太子……朱棣相信这消息比什么嘉奖，都能激起朱高煦的斗志，好好蹂躏大军一番。

同时，一道道乱命从中军发出，原先勉强还能保持相互呼应的各路大军，有的被命令后退，有的前进，有的原地不动，有的向两翼移动，数日之后，几十万大军便支离破碎，空门大开，在一直虎视眈眈的汉王眼中，简直到处都是破绽！

第二百七十六章目标

藏马谷，谷如其名，谷中无数战马正在静静地吃着饲料。尽管是长时间野外作战，骑兵们仍用最好的豆饼喂给战马，自己却可以吃最粗的食物，因为战马是他们生命最大的保障。比起命来，食物当然要排第二位了。

这些骑士中，有相当一部分不是汉人，他们颜面扁平、眼细而长，一看就是蒙古人……却穿着大明的军服，彼此说话也是操着略显生硬的汉语。这不是什么蒙古人乔装入侵，而是大明最精锐的三千营，由清一水的蒙古族骑兵组成！这也不是什么稀奇事儿，当年朱棣起兵时，最倚仗的便是从宁王那里借来的朵颜三卫，就是内附的蒙古人组成的无敌骑兵。

帝国越强盛，就有越多的异族人内附，甚至成为帝国的战士，大唐是这样，大明亦是如此。

三千营所在之处，自然是汉王朱高煦的帅营所在了。高大的营帐里，朱高煦面对着一副巨大的沙盘皱眉凝思，那沙盘不仅将演习区域的山谷丘陵河流都标示出来，还将对方各路军队的动向，标示得清清楚楚。

朱高煦十六岁领兵，多年来百战百胜，不只靠那股子骁勇无匹，更跟他卓越的军事才华分不开。他是大明如今不多的几个，能将骑兵强大机动性，发挥到极致的将领，从一开始，对方十几路大军的动向，便在他派出的上千斥候的监视下，其间他觅到许多发起攻击的良机，但都只是派出小股部队、浅尝辄止。因为他很清楚，父皇要求的不是一场激战，而是对部队的折磨，折磨得越久，就越能达到效果。

直到他收到父皇已经回京，大营由太子坐镇的消息，朱高煦知道自己可以动手了，而且父皇这一举动的深意，让他大感振奋……父皇分明是示意自己，胖揍太子一顿啊！

这让因为姚广孝暗示支持太子，而沮丧不已的汉王殿下，如打了鸡血一般，仰天大笑了整整一刻钟。笑罢，他加倍派出斥候，日夜紧盯着对方的动向，准备不出手则罢，出手就要一锤定音！

“几日来，斥候反馈的情报看，对方已经乱了分寸。”汉王长于行伍，身边自然将星环绕，这时说话的是龙骧左卫指挥使王斌，只听他沉声道：“在我们的调动下他们疲于奔命，阵容完全脱节。我们已经完全具备从结合部插入，直捣中军的条件了！”

“身边没了那帮老臣相助，老大就是个废物……”朱高煦点点头，看着对方中军大旗周围的十几面小旗，面带冷笑。但他一旁，另一个武将却沉声道：“但这废物的肉太厚了，这毕竟不是真刀真枪的厮杀，骑兵的威力大打折

扣，万一要是被缠住合围，可就太丢人了。”

“说得不错。”朱高煦又点下头道：“又不能真的马踏联营，只靠强攻硬打，不足取胜，也显不出孤的本事。”说着冷笑起来。

“殿下下的意思是？”众将跟他多年，知道殿下这是有主意了。

“打还是要打的，但要想打得漂亮，非得捡软柿子捏。”朱高煦目光一扫沙盘道：“你们说，最软的柿子在哪里？”

“我知道！”他的世子朱瞻壑抢着道：“幼军！”

“不错，就是幼军。”朱高煦赞许地点点头，摸着修剪整齐的短须道：“既然父皇要我模仿蒙古人，我索性便模仿到底，以主力佯攻其中军大营，迫其各部来救，同时以优势兵力全歼幼军，之后大军迅速撤出战场，返回京城！”

“只对幼军下手？”众将有些迟疑道：“未免胜之不武……”

“要是以本王的身份作战，自然不会如此。”朱高煦淡淡道：“但我们现在扮演的是蒙古人，这三十年来，蒙古人哪次不是这样？”

“殿下此言有理。”众将一起附和，打消了不同意见，转而问道：“派哪支部队去对付幼军？”

“孤若亲自动手，岂不落下欺负小辈的口实？”朱高煦看看众将，目光坐在两个儿子身上。

朱瞻壑和朱瞻坦会意上前，齐齐抱拳道：“孩儿愿为父王分忧！”

“呵呵，也好，你们是弟弟，”朱高煦笑道：“弟弟打哥哥，总不算欺负吧？”

“当然不算！”众将哪还不明白，这是王爷看到朱瞻基博头彩心里不爽，非要让自己儿子给他个难看了。打了儿子欺了老子，太子脸上也挂不住，可谓一箭双雕！“太孙殿下不是英武盖世么，哪会把当弟弟的放眼里？”

“哼哼，那就给他个难忘的教训！”朱高煦把手一挥道：“就这么定了，你们俩去！”

“是！”兄弟俩高声齐应，相视一笑，他俩对朱瞻基的嫉恨，比他们爹对他们大伯的有过之无不及。毕竟朱高煦还比朱高炽更得父皇喜爱，而他们在皇爷爷那里，却是拍马也赶不上朱瞻基的。

凭什么都是皇爷爷的亲孙子？你就万千宠爱于一身，我们就天生是陪衬？这种不忿自小滋生，又在他们父亲的影响下，变成了怨毒。他们虽然和朱瞻基是兄弟，但却是世上最想看 he 倒霉的人，尤其是这次军演幼军出了头彩，他俩更是恨不得朱瞻基接着出个大丑，现在能有机会亲手变为现实，实在是再好不过。

临出发前，朱高煦又把兄弟俩叫到一旁，轻声吩咐道：“在幼军附近有三路军队，为父那边一开打，他们就会全力回援中军。”

“也就是说？”朱瞻坦眼前一亮道：“幼军不会有援军？”原来父王为了必胜，还私下里和对方的将领联系过了。

“一天之内，不会有援军，时间再长就没法跟皇上交代了。”朱高煦冷声道：“如果你们一天之内，还没法解决他们，干脆找块豆腐撞死得了，不要回来见我。”

“是！”两个儿子信心十足地应道：“不会让父王失望的！”

幼军队伍正按照大营的指令，向西南方向进发。

二十多天的野外行军，已经让大军疲惫不堪，只是在王贤高超的激励下，勉强支撑而已。王贤自个更是心力交瘁，满脸胡子拉碴，双目红得像兔子，他这份兢兢业业，倒让朱瞻基刮目相看……本来在营里时，看王贤从来不管杂务，朱瞻基还以为跟自己一样，都是甩手掌柜呢。

有王贤尽心竭力地辅佐，朱瞻基可以集中精力在行军作战上，可惜二十多天来，净跟傻兔子似的疲于奔命，连个敌骑都没见着，更别说作战了。百无聊赖之下，朱瞻基便跟薛家兄弟比试射箭，来发泄过剩的精力。

正好是天高云淡南飞雁的时节，大雁飞得又高又快，只有顶尖射手方能打他们的主意，不过朱瞻基和薛家兄弟都是自幼开始练习骑射的，射术自然了得，正好拿它来比试。

这时一队大雁呈人字形从头顶飞过，只见双方轮流开弓、箭如流星，悲鸣声中，好几只大雁便坠落下来。随从忙欢呼着策马出去，要捡回大雁来给三人过目。却见一骑从远处疾驰而来，手中高举一面黑旗，是幼军放出去的斥候……

“报，敌军主力出现在大营西北侧十里处！”那斥候找到朱瞻基，翻身下马，单膝跪禀。

朱瞻基单手持着弓，微微皱眉道：“主力？”

“二十里外能看到，西北方向烟尘遮天蔽日，少说有两万骑。”斥候道。

“大营什么指令？”

“尚无指令。”

“临近各军呢？”

“都开始向大营靠拢。”

“再探！”朱瞻基从牙缝进出俩字，打发走了斥候，对围过来的众将道：“我们该怎么办？”

“必须赶紧向大营靠拢。”王贤之前已经向莫问请教过，各种可能会出现的局面。此时的情况正是预料之中。“我们和大营五十里的距离太远了，必须赶紧缩短距离，不然一旦被盯上，就有灭顶之灾！”

“嗯。”朱瞻基点点头，这是最正确的选择，便当机立断下令向中军大营靠拢。

然而大军才刚走出去一刻钟，斥候再次来报：“有大队骑兵从东西两面包抄而来！”

朱瞻基闻言神色大变，知道自己成了对方的目标，赶忙下令幼军立即列阵御敌。好在这些天来，王贤每天都督促部下演练列阵，这才能赶在对方骑兵杀到之前，完成阵列。

虽然只是演习，但从未上过战场的幼军中，还是弥散着紧张的气氛。“不要担心，枪都是木杆的，没有枪头。箭支也没有箭头，打到身上只会留下个白印子，却伤不到你分毫！”王贤的紧急战前动员可谓奇葩：“所以当成平日的演练就好了，不要慌张！”

让他这么一说，紧张的气氛马上消散，朱瞻基小声道：“你说这些太直白了吧，有这么演习的么？”

“还演习呢，人家就是冲着你来的！把你的脸保住，比什么都重要。”王贤低声道：“不这样怎么让小的们放松下来？”

“这算是作弊吧……”朱瞻基挠头道。

“管他呢，训练结束，现在输赢最重要！”王贤沉声道：“来了！”

第二百七十七章擒贼先擒王

话音未落，便见东面地平线腾起一线烟尘，缓缓进逼而来，看起来不下万骑。

朱瞻基和王贤焦急地巡视着阵地，确认将士们做好了防箭的挡蔽……虽然演习用的是无头箭，但对方的硬弓不是假的，哪怕是抛射出来也能伤人。

好在王贤早想过对策，他让手下将车板卸下，一块便可供五六人挡箭……当然，这要是铁箭头，用木板抵挡纯属找死，不过木箭头的话，就没什么问题了。对此薛勋表示异议，因为这不合理。

“如果我将车板蒙上一层铁皮呢？”王贤无奈地假设道，他发现古人比自己守规矩多了，哪怕薛勋这种恶少，都习惯了按规矩出牌。

“那当然可以挡住，”薛勋道：“可问题是没有蒙啊？”

“我回头就蒙上，成不？”王贤气得直翻白眼道：“薛百户，战场上要的是服从，不是质疑，有什么问题，回头再讨论，现在你要做的是闭上嘴，然后照吩咐做！”

“……”薛勋这才闷声道：“你吩咐我做啥？”

“附耳过来。”

敌骑来得比想象的要慢，不过这才正常，骑兵要爱惜马力，接战前没必要加速。

朱瞻基巡视完了，回到王贤身边，轻声道：“生气呢？”

“没事儿。”王贤摇摇头，淡淡道：“薛勋说得也不错，但具体情况具体对待，我们的名字叫幼军，连新军都算不上，这样的军队上战场就是个错误，就算规规矩矩的打一仗，也只是体会一下被屠杀的感受，对士兵成长没有任何好处，还是想办法保住士气更重要。”

“嗯。”朱瞻基拍拍王贤的肩膀道：“还是你想得周全。不过你漏了一点，来的是朱瞻壑这个浑蛋，他是来要我好看的，我们不用跟他们讲规矩！”

这时敌人已经迫近了，王贤看了看对方的旗号，果然在军旗之外，还有一面汉王世子旗，沉声叫道：“还真是朱瞻壑！”

说话间，只见东南西北四方，一队队骑兵如乌云般涌来，除了朱瞻壑的

龙骧左卫，还有朱瞻坦的龙骧右卫，将结成乌龟阵的幼军，围了个密不透风。

虽然只是演习，但被敌方铁骑包围，还是给幼军将士的士气，造成很大的打击，官兵们的脸色都很难看。

这时候，对方一个军官打着白旗，来到幼军百丈之内，暴喝道：“你们是哪一支军队？”

“自己没长眼么？”薛勋排众而出道：“没看到我们的幼军军旗！”

“啊，原来是太孙殿下下的队伍！失敬失敬！”那军官嘴上惶恐，屁股却纹丝不动地钉在马上道：“我们是扮演敌军的四卫龙骧军，现在已经把你们包围了，按照演习规则，你们可以选择投降，交出兵刃退场！”

“瞎说八道，”薛勋嗤笑道：“被包围了就得投降，你当这是过家家呢？你们是骑兵，我们是步军，你攻我守天经地义，能啃掉骨头算你们本事，可小心被我大军反包围了，不知道到时候你们会不会投降？”

薛勋粗中有细，以彼之矛攻彼之盾，让那军官哑口无言，他要说不投降吧，那凭什么要求幼军投降，要说投降吧，岂不坠了士气？只能恨恨地丢下一句：“你们会后悔的！”便拨马返回本阵，身后幼军一片大笑，紧张情绪大减。

“想不到这家伙还挺厉害。”朱瞻基笑咪咪看着薛勋道：“果然跟阳武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

王贤点点头，他其实早就对薛勋刮目相看了，不然也不会派他去对话。

那军官返回阵中不久，那面黄旗竟移到阵前，旗下一人乘着一匹高头大马，正是汉王世子朱瞻壑，他在众将簇拥下亲自来喊话了：“请我瞻基哥哥上前说话。”

朱瞻基闷哼一声，拨马而出，两人相距不过十丈，相互打量着对方。朱瞻壑现在占据优势，自然是顾盼自雄，意气昂扬，看得朱瞻基咬牙切齿：“瞻壑，你叫我作甚？”

“抱歉大哥，两军交战没有兄弟。”朱瞻壑欠欠身，用胜利者独有的冷漠道：“投降吧，不要让士卒受无意义的伤害。”顿一下又道：“虽然是军演，但我军数万铁骑、强弓硬弩之下，难免死伤不算，你真要用成百上千的官兵的性命，赌一口气么？”

朱瞻基面沉似水，对方这话攻心为上，自己又要当勇猛的武将，又得顾

及仁爱的形象，实在是自相矛盾，无从回答。但他毕竟非常人，仰天大笑一阵，借机想好了说辞，方面色一正，沉声道：“贤弟此言差矣，想我皇爷决意军演，便要求我等立足实战，把这当成真正的战场！况且，若将士们不发一矢便投降敌军，这份耻辱和是不是军演有关系么？谁愿意一生背负这份耻辱？！”最后一句，他是用暴喝的，不只是说给朱瞻壑，更是说给身后的幼军。

王贤不愧是朱瞻基的好搭档，马上高声大吼道：“不！”众官兵也跟着齐声大吼道：“不！”将士们一起喊惯了口号，这一声‘不’十分的齐整响亮，气势万分。

朱瞻壑被一万多人同时吼，一个没留神，险些从马上跌下来，登时勃然大怒，喝道：“朱瞻基，你立刻下令抛下弓箭刀枪投降，否则我令旗一挥，万弩齐发，你要是被误伤了，可赖不得我！”

“废话少说，刀剑无眼、各安天命！”朱瞻基冷哼一声，对身后众将道：“此次孤当身先士卒，与尔等同生共死！”他被朱瞻壑这一激，激出了身上那股子豪雄之血，引得幼军将士心折不已，狂呼千岁！

“好好。”朱瞻壑见自己本欲羞辱对方，却被朱瞻基变成了动员大会，顿时气炸了肺，从怀中掏出一面令旗，刚要舞动，突然异变陡生，只见那给朱瞻基牵马的亲兵，竟如离弦的箭一般，朝他直扑过去，几个纵越，便跨过十丈的距离，来到他的身前。

朱瞻壑的侍卫忙上前阻拦，那人却如鬼魅一般，矮身从人缝中钻过去，待众侍卫回过头来，他已经探手拉住了朱瞻壑的马缰。朱瞻壑忙挥刀急砍，那人身子一矮，竟从马腹钻了过去，再出现时，已经跃上了马背，朱瞻壑忙挥肘击去，却被按住了背部大穴，一动也不敢动。

其实朱瞻壑自幼习武，身手是不差的，却被对方三招两式就制服了，只能说是强中自有强中手……

这高手自然是闲云少爷，他本是受王贤所托保护太孙，见了朱瞻壑嚣张的样子，一时激动就出了手。

那些侍卫见世子被擒，自然又惊又怒，大声恫吓着，让闲云放开世子，不然就把他剁碎了喂狗云云，但闲云少爷是死过一次的人了，岂能被他们吓到？用朱瞻壑的刀抵着朱瞻壑的脖子，右膝头在马颈上轻轻一碰，那名贵的战马便顺从的往幼军阵中行去。

那些侍卫投鼠忌器，果然不敢阻拦，只能眼睁睁看着他把世子爷带走。

朱瞻基早已经返回本阵，见闲云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将朱瞻壑从阵

前擒回，自然高兴得跟什么似的，使劲夸王贤道：“这是你安排的吧，好一个擒贼先擒王！”说着声音变小道：“不过下次最好提前打声招呼……”

“事出仓促，来不及跟殿下商量，下次知道了。”王贤轻声应道，心里却暗暗苦笑，这是闲云少爷自作主张好不好？我刚才也和小伙伴们一样惊呆了。

“不过话说回来，你哥的功夫咋这么高了？”王贤看一眼身边模样俊俏的小侍卫。

那小侍卫自然是凌霄扮成的，她给王贤个无限美好的白眼道：“我哥功夫一直这么高。”

“没看出来。”王贤嘿嘿一笑。

凌霄一愣，意识到他指的是在浦江，闲云差点挂掉那次，不禁娇嗔道：“那次的对手，可是十三太保啊！十几年前就威震天下的……”王贤连递眼色，她才没说出‘大内高手’四个字。

这时候，闲云押着朱瞻壑返回本阵，军士们忙将车阵打开条缝，欢呼着迎接凯旋的英雄。

朱瞻基先是朝闲云重重点头，然后看看朱瞻壑道：“抱歉瞻壑，两军交战没有兄弟。”

刚说过的话，被他趁热原样奉还，朱瞻壑气得直翻白眼，煮熟的鸭子嘴硬道：“你抓住我也没用，我的大军依然会消灭你们！”毕竟是演习，朱瞻基也没法拿朱瞻壑的性命来威胁对方退军。

“谁说没用了。”朱瞻基冷哼一声道：“把世子殿下绑在车阵中，我看谁还敢放箭！”这招够狠，是比挡箭牌还厉害的避箭牌。

那边朱瞻坦和众将面面相觑，本以为是手到擒来的营生，谁想竟被人家擒了主将，不禁都有些傻眼。

“殿下，怎么办？”看着对方把世子绑在车上，谁还敢再射弓箭？可要是不能射箭的话，如何去对付那层层车阵？莫非真发起冲击？那会伤到宝贵的战马的！

要是真打仗，将士们自然不会可惜战马，可这毕竟是军演，犯得着赔上最好的伙伴吗？众将觉着答案不言而喻。

第二百七十八章奇招迭出

双方就这样僵持到傍晚，只好各自收兵吃饭，对方也不怕明军会趁机突围，退到二里外安营下寨。这时候朱瞻坦派去父王那里的信使返回了，告诉他汉王殿下鼻子都气歪了，要他全力进攻，不用管世子的死活，务必在明日天黑前，将幼军吃下！

朱瞻坦闻言窃喜，他是朱高煦的第三子，也是兄弟里最得宠的，尽管大哥是皇爷爷指定的世子，他心里却很并不以为然……这点跟他爹真的很像。

这次朱瞻壑这个笨蛋得意张狂，终于作茧自缚，朱瞻坦心说自己还跟他客气什么？当然要替他立这个大功，顺便出他个大丑了！

于是翌日天蒙蒙亮，他便下令大军重新整装，从四面对幼军发起试探性攻击。因为不知道世子被绑到哪面，所以上来没有射箭，骑兵便径直发起了冲击。

幼军这边，竟然也没有射箭，就这么眼睁睁看着对方直直冲过来，距离百丈、五十丈、十丈……然后轰然跌入陷马坑中。而且不是一匹马，是四面的骑兵，几乎同时陷下去的。

这让督战的朱瞻坦惊呆了，“这是什么时候挖的坑？”继而咆哮起来：“他们怎么能挖坑？！”因为按照演习规定，这种会导致人马死伤的陷阱，是不许出现的。

“犯规犯规！”朱瞻坦朝担任仲裁官的中官大叫起来：“他们违规挖掘陷马坑！”

演习要避免应付公事，又要点到即止，显然不能靠双方自觉，所以有数百名仲裁官随时掌控，他们是皇帝任命的裁判，权力极大，说哪些人已经死了，哪些人就不能再出战，说哪支军队完蛋了，哪支军队就完蛋，有异议只能事后向皇帝申诉，在演习场上却必须要服从裁判，因为他们代表的是皇帝。

“……”按照规定，幼军这自然是犯规，那仲裁官眉头紧紧皱起，终是叫停了演习，在锦衣卫的护送下，策马上前道：“请太孙殿下出来说话。”

朱瞻基施施然出来，朝那太监拱拱手道：“张公公，您找我有啥事儿？”

“殿下恕罪，按照规则，是不许挖陷马坑的。”那太监客客气气道。

“那不是陷马坑，”朱瞻基却断然否认道：“那是孤被围之后，昨晚苦思的

一条脱身良计。”说着压低声音，神秘兮兮道：“不瞒公公说，其实我们是想挖条地道，神不知鬼不觉地突围出去。”顿一下，一脸郁卒道：“只是谁承想，这里的土层如此松软，竟然被马踩塌了……”

“呃……”那太监有些挠头，转向朱瞻坦道：“殿下，挖地道是可以的，太孙殿下这个说法，您接受么？”

“接受……个屁！”朱瞻坦怒不可遏地咆哮道：“当我是傻的是么！谁家地道会挖成圈圈！”

“这是我们的独特设计，我们准备先挖一圈，然后往不同方向挖六条地道分散突围，好让你们顾此失彼。”朱瞻基振振有词道。

“挖几条地道就能让我们顾此失彼，什么蠢话！”朱瞻坦怒道：“你不要强词夺理了！”

朱瞻基耸耸肩膀，不跟他解释了。

“这个，两位殿下……”那太监可是两面不敢得罪，和稀泥道：“合计一下该怎么办吧。”

“你这是犯规，要判出局！”朱瞻坦怒道。

“别瞎说，只是失误而已！”朱瞻基撇撇嘴道。

“犯规！”

“失误！”

“犯规！”

“失误！”

两人吵得面红耳赤各不相让，两军将士都把掉进坑里的官兵救出来了，竟还是没结果。

“咳咳。”那张太监不得不出声相劝道：“不如让臣出个主意，二位殿下各让一步，太孙殿下把坑填上，并保证再不许出这种招数，如何？”

“可以。”朱瞻基答应得倒干脆，朱瞻坦也早就吵得口干舌燥，哼一声转回本阵去。早晨起得太早，胃口不好，他准备再吃点东西。

等厨子做好早餐，他慢条斯理的吃过后，问身边人道：“朱瞻基把坑填上

了么？”

“还没……”

“还得多久？”朱瞻坦皱眉问道。

“怕得几天工夫吧。”手下小声道。

“什么！几天工夫？”朱瞻坦气得跳起来道：“就是用手捧，也填满了！”

“殿下真是神机妙算。”手下一脸钦佩道：“他们就是用手捧的！”

朱瞻坦气冲冲地来到阵前，果然见幼军的士兵排成队，人手捧着一捧土，往坑里撒去……

“王公公！你刚说了不许出盘外招！”朱瞻坦尖声道：“这是对你赤裸裸的蔑视啊！”

王公公的脸色也不太好看，这是严肃的演习呢，怎么让太孙殿下变成闹剧了。他上前质问道：“殿下，不能故意拖延时间。”

“公公见谅，我们是来打仗的，没带铁锹锄头，”朱瞻基抱歉道：“没有趁手的工具，只能将就了。”

“……”王公公险些吐出一口老血，那厢间，朱瞻坦已经咆哮起来：“让他们退后，我们给他填！”

“那好吧。”王公公正色对朱瞻基道：“太孙殿下，请你的人退回阵后。”

“他们填也可以，但得先说好了。”朱瞻基却不放心道：“填完了不能趁机偷袭，得退回原地再来。”

“……”王公公闷声道：“当然。”为免被气得吐血，赶忙逃也似的撤走了。

对骑兵来说，填坑是必修课，精锐的龙骧卫骑兵，将一个个沙袋从马背上抛下，半个时辰不到，便把面前填为平地。

当他们返回本阵时，密集的弓箭射向了幼军阵地。虽然没有箭头，但依然力道十足，没有甲冑覆盖的部位，被扎中就是重伤。

急促的哨声响起，幼军士卒赶紧把盾牌高高举起，当然还有车板，你不得不佩服莫问的能耐，他设计出来的阵型，能尽可能的保护住所有人马。弓

箭啪啪地射到木板上、嗒嗒地射到盾牌上，将士们虽然很是害怕，但没有几个人中箭。

这时候，骑兵三面发动了冲锋，这才是真正的考验。这些冲锋奇兵手持着丈许长矛，虽然是木杆的没有矛头，但靠着冲击力，依然锐不可当！而且长矛一丈有余，比任何兵器都要长，你根本碰不到他，就已经成了肉串！

莫问担任第一线的车阵指挥官，他面色铁青地盯着越来越近的敌人，却一直忍着不下命令，直到敌骑已经近到十丈之内，才猛然射出手中鸣镝。凄厉的鸣镝声响彻战场，在如此混乱嘈杂的环境中，依然听得清清楚楚。

鸣镝声未落，便响起密集的枪声，烟雾腾起，无数弹丸发射……大明不只神机营有火铳，各精锐部队都配有火器营。幼军虽然不是精锐，但在朱瞻基的软磨硬泡下，兵部还是配给他们两千火铳，全都用在了车阵上。

火铳的好处是易学易用，不像弓箭那样，非得练个一年半载，才能有杀伤力。当然缺点也很明显，射程短、精度小、再次装填麻烦、容易受天气影响，总之还替代不了弓箭，但对缺乏必要军事素养的幼军来说，却是最好的选择。为了保证射击精度，莫问特意等到双方距离不过十丈时，才下令射击。

铳管里装得不是铅弹，而是演习用的石灰弹，打在人马身上，就是一片白花花，只见在幼军的密集射击下，冲在前面的骑兵纷纷中弹，身上一片灰白……他们还是很守规矩的，乖乖丢下长矛，停下马来。

但更多的骑士绕过他们，朝着幼军继续挺进，按照经验，两次发射之间，最快也有二十息的间隔，足够他们冲过去了。谁知密集的枪声再度响起，又是一片骑兵中招。

“不可能，他们怎么做到的？”这让在远处观战的朱瞻坦等人目瞪口呆。其实很简单，王贤将一千八百名火铳兵，分成了三队，一队装填、一队瞄准、一队射击。虽然现在还很生疏，但依然解决了火力断档的问题。这法子深得朱瞻基等人的称赞，说军师不愧是姚少师的学生，就是有智慧。

其实这法子早在十几年前，就被黔国公沐英发明出来了，只不过因为他偏居云南，也没打算向朝廷推广自己的绝活，所以一直不为人知罢了。依托车阵的三段射击，如果再辅以其他兵种配合，简直是骑兵的克星。虽然幼军所用的火铳精度不高，射术也很差，但凭着对头的战术，还是给对方造成了莫大的‘杀伤’，也让幼军士气大振。

当对方付出高昂代价，冲到幼军阵前时，那些火枪兵全将身子藏在大车后面，现在对付敌人的，是一根根大毛竹，几名士兵合力抱着一丈多长的毛竹，朝着敌骑就是一阵猛扫。

那毛竹不仅又粗又长，上面还留着枝枝杈杈，舞动起来刀枪无法刺入。而且枝杈上还蘸满了石灰，一不留神就被扫上个印子，弄得那些憋足了劲要教训菜鸟的龙骧骑兵束手无策.....

第二百七十九章成双

这样秘密武器是王贤在经过一片竹林时猛然想到的，一百年后的民族英雄戚继光，不就是用这玩意儿，把倭寇扫得鬼哭狼嚎么？于是他一声令下，一棵棵大毛竹被砍倒，拖放到大车上。

对此薛家兄弟嗤之以鼻，认为这是异想天开，会害死三军的。朱瞻基也难以理解，私下询问王贤，难道真打算用竹子来御敌？

王贤却正色说出一番道理：“以步对骑，要想不落下风，只有依靠结阵的力量，而要想在强大的压力下，保持阵型不乱，除了平时严格的训练，还要帮助士兵克服恐惧之心。一般的武器样式单薄，不足为恃，虽平日十分精习，遇到强敌依然会张皇失措，把训练学的东西抛到九霄云外。而这种大毛竹枝叶茂盛，遮蔽一身有余，眼前可恃，敌人难近，足以壮胆助气，虽未经训练的老百姓也敢站定。”

这番话让朱瞻基表情严肃起来，思来想去，他觉着尽管世上从未出现过这种武器，但王贤说得也很有道理，如果想要试验一下，还有比军演场更合适的地方么？

出于对王贤一贯的信任，他同意了这一看似儿戏的战法，此刻也终于看到了结果——效果不是小好，而是大好！凭着狼筅护身，面对着大明朝，也可能是当世最精锐的骑兵，那些没受过几天军事训练的幼军士卒，竟毫无惧色，把那大狼筅舞得呼呼生风，对方根本无法靠近。

那厢间，朱瞻坦气得鼻子都歪了，对王公公大声抗议道：“好端端一场演习，被他们变成儿戏了！这样下去啥时候是个头，王公公，你管不管！”

话音未落，突然又是一阵密集的枪声，白烟过后，大批的骑兵退出战场。原来是幼军的火銃手，在狼筅的保护下，大着胆子从车阵后爬起来，又放了一轮枪。

“殿下少安毋躁。”朱棣身边的太监，大都是跟他南征北战多年的，就算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眼光是不差的。那王公公眯眼看着幼军，脸上的表情已经由起先的无奈，变成了严肃：“臣未见幼军有何违规之处，而且效果颇佳，我有什么理由干涉？”

“……”朱瞻坦无言以对，看着天上日头偏西，己方却始终如狗咬刺猬，无处下口，他急得满头大汗，把心一横，竟不顾前锋仍在和对方纠缠，便命后阵放箭，消灭那些狼筅兵。

谁知幼军那边早有准备，在莫问的指挥下，众军官亲自举着门板，给狼

筑兵遮蔽弓箭。任谁都能看出来，幼军已经克服了对敌人的恐惧，士气越来越高涨！

“王公公，这下总该管了吧！”朱瞻坦却像个怨妇似的，不断向王太监抱怨着：“你见过用车板挡箭的么？”

“也不失为一项创举。”王公公说着，又小声补充一句：“只要给车板加一层蒙皮。”

“公公若是一味偏袒，那这仗没法打了！”朱瞻坦赌气道：“到时候公公如何跟我父王解释？！”

王公公闻言面色一变，他和那黄俨一样，平时拿了汉王一系太多好处，虽然不想得罪太子一系，但关键时刻，还是得向着汉王啊。

权衡了好一阵子，在朱瞻坦的催促下，王公公再次叫停了演习，不许幼军用车板挡箭，亦不许用大毛竹御敌。朱瞻基自然不肯答应，这次他理直气壮，竹子和车板又不伤人，凭什么不让我们用？！

“战场岂是儿戏？”王公公有些心虚道。

“那就让他们把我这小儿把戏破掉呀！”朱瞻基说完，眯眼看着王公公道：“公公一味偏袒他们，莫非以为我和我父亲，都是好欺负的么？！”

“这……”这真是二妇之间难为姑啊，那王公公险些吐血。

朱瞻基又朝着朱瞻坦骂道：“小三，没见过你这样的，一不顺了就闹，你三岁孩子啊你！真打仗的时候，你有法这么一遍遍叫停么！”

“要是真打仗，早把你灭了！”朱瞻坦黑着脸道。

“你手下是天下第一的骑兵，我手下是刚成军几个月的新丁，你还真好意思说。”朱瞻基嗤笑道：“把仗打成这样，我都替你丢人，再出盘外招，就更丢人丢到姥姥家了！”

“……”朱瞻坦气得眼前一黑，咬牙切齿道：“朱瞻基，你可敢跟我单挑！”

“哈哈哈，有何不敢！”朱瞻基放声大笑道：“放马过来就是！”

众将忙拉住朱瞻坦，苦劝道：“太孙殿下武艺高强，您可不是他的对手！”

“滚！”大实话伤人，朱瞻坦暴怒道：“都是皇爷爷的孙子，他也不是三头六臂！”说着一挺手里的烂银枪，戟指着朱瞻基道：“今天就让你们看看，我银枪小霸王是如何枪挑这黑厮的！”说着不顾众将阻拦，拍马上前，与朱瞻基战到一处。

两人用的可是真家伙，一个是三十六斤烂银枪，一个是四十八斤偃月刀，一上来就打得火星四溅，招招都是要对方命的架势，看得两边众将满头大汗，这要是有个三长两短，他们都吃不了兜着走。

不过让龙骧军的将领稍稍安心的是，朱瞻坦比平日里的表现高出一大截……朱高煦天生神力，是大明军中第一猛将，朱瞻坦能深得他的喜爱，自然有两把刷子。只是此子平素刻意藏拙，只肯以一把刷子示人，今日被朱瞻基彻底激怒，他也顾不上那么多了，把看家的功夫都使出来了！

转眼两人交手十几个回合，只见朱瞻基左支右绌，渐渐不敌，奋力劈出一刀，拨马便走。朱瞻坦见状大喜，拍马赶上前去。两人一走一追，相距不过七尺时，朱瞻坦掉转枪头，用枪尾狠狠戳向朱瞻基的后心，这一下虽要不了他的命，但也能重伤他。

众人惊骇声中，朱瞻基好似脑后有眼，竟翻身跳下马来，堪堪躲过那一枪。只见他落地之后，就势翻滚，手中偃月刀横扫，竟将朱瞻坦的马前腿齐齐砍断，战马惨嘶着跪地。朱瞻坦没料到他这一招，忙双脚离鞍、腾空而起，同时把烂银枪往下猛砸，却不见了朱瞻基的影子。

“小心身后！”龙骧军的将领，眼看着朱瞻基滚到他背后，支起上身，高高举起大刀，一招力劈华山，朱瞻坦身子在半空，已经无法闪避，眼看着就要被劈成两半。朱瞻基这才手腕一抖，刀面朝下，变砍为拍，拍苍蝇似的，把朱瞻坦重重拍在尘埃里！

朱瞻坦遭此重击，一下就昏了过去。朱瞻基弯腰扣住他的腰带，翻身上马，在手下官兵震天的欢呼声中返回本阵。

龙骧卫的军官却傻眼了，两位殿下相继被擒，这下可如何是好？都看向那王公公，王太监却避嫌似的把头转向一边。众将一合计，只好一面加紧攻打，一面赶紧向王爷报信……

几十里外，朱高煦指挥着两万铁骑，在对方大营杀了个五进五出，如入无人之境，意气风发得好像回到了靖难战场上。唯一让他不快的，是他的世子朱瞻壑，在攻打幼军时阴沟翻船，就算全歼对方，也难以掩盖这一污点。

完成了第五次趟营后，按照计划，大军应该汇合龙骧卫北上，离开战场了。赶往约定的汇合地点的路上，朱高煦面上挂着丝丝冷笑，这次自己用几万骑兵，把老大的几十万军队调动得支离破碎，丑态百出。鼠兄虎弟，父皇

那里高下立判，实在让人开怀。

想到这，他又有些后悔，当初真不该光想着造就‘父亲击败父亲、儿子击败儿子’的盛况，让朱瞻壑兄弟俩带军队去打幼军。现在朱瞻壑被擒，白璧有瑕，实在让人遗憾。

“不知道殿下那边怎么样了，”龙骧左卫指挥使王斌小声问道。其实他担心的是自己的军队，王爷为了锻炼二位殿下，特意把他们这些老家伙留在身边，可千万别出什么岔子才好。“按时间算，应该已经结束战斗了吧。”

“放心吧，以骑兵打步兵，就算吃不下米，龙骧卫也不会有事的。”另一个将领宽慰他道。

“那倒是。”王斌点点头。

朱高煦的脸色却阴沉起来，看来朱瞻壑被俘，让手下的将领，对他儿子的能力，产生了极大的不信任。但他不欲多言，他要让事实来说话。闷头行军一个时辰，黄昏时分，龙骧卫的信使终于赶来了。

虽是演习，但那信使脸上却写满恍然，翻身下马，颤声道：“王爷，三殿下也被俘了！”

“什么！”朱高煦如遭闷棍，一时说不出话来。

王斌忙问道：“部队损失如何？”

“部队损失倒不大。”信使小声道。

“那老三怎么会俘虏呢？”朱高煦终于回过神来，声音冷的吓人。

“三殿下要跟太孙单挑，中了人家的拖刀计，被打下马来擒住了……”信使小声道。

“好，好，好！”朱高煦面色铁青地连哼三声，怒目圆睁道：“传令转向，孤要亲自去会会我的好侄子！”

众将都觉着不妥，但谁敢劝暴怒中的汉王？正在踟躅间，突然一名手持黄旗的锦衣卫疾驰而来，口中高声道：“皇上有令，演习结束，大军就地休整，各将中军升帐！”

第二百八十章奖罚

翌日午时，所有将领返回中军大营，三通鼓响，众将在帐下肃然列定，全都屏息不敢喘大气。因为前几日返回京城的皇帝陛下，又去而复返了……

“皇上驾到！”一声宦官的长音，大明永乐皇帝朱棣，面沉似水地出现在大帐中。

众将轰隆隆跪倒，齐声道：“吾皇万岁，万万岁！”

“起来吧。”朱棣在龙椅上端坐，冷哼一声。

“谢皇上。”众将忙站起身来，低头听皇帝训话。

“前几日，郑和要启程去浙江了，准备再下西洋，朕特意回京送了他一趟。”朱棣目光扫过众将，哪个敢跟他对视，都恨不得把头低到肚皮上。“临走前，把指挥权交给了太子，让他代行主帅之职。”说着冷笑连连道：“本以为几十万大军，就是头猪带着，短时间内也不至于被几万敌兵打垮。结果呢？还真让朕大开眼界啊！”

“儿臣愚蠢，有负父皇厚望。”朱高炽面似火烧地跪倒，被父皇当众骂成猪，心里难免充满屈辱和惶惑。

“皇上息怒。”帐中都是武将，没有人替太子说话，阳武侯薛禄只好硬着头皮道：“太子殿下只是多年不曾掌兵，一时难免调度生疏，但大军主力仍在，并未有多少损失。”

“你休要为他开脱！”朱棣冷哼一声道：“你也是跟着朕数度出关的老将了，难道不知道在茫茫大漠，被断掉粮道、军心动摇就意味着全军覆没吗？”

“是……”薛禄不敢再多说一个字。

“太子旧疏战阵，你们也是么？”训完了太子，朱棣又把怒火对准了众将，怒斥道：“一个个要么行动迟缓，犹豫不决，要么轻敌冒进，被人家像猴一样耍，这二年太安逸了是吧？忘了该怎么打仗了吗？！”

“臣等该死！”众将齐齐跪下请罪，心里却老大的郁闷，要不是太子朝令夕改，胡乱下命令，把我们调得头昏脑涨，也不至于到后面就懈怠了。但只要不是冥顽不灵之辈，多少都会有些警惕，这次各军表现确实糟糕，若如此出塞，非得重蹈丘福的覆辙不可……淇国公丘福那个大悲剧，唉，不提也罢。

朱棣好一番疾言厉色，把众将训得战战兢兢，灰头土脸还不罢休，怒到极点，竟然将所有人都解职，要让他们回家抱孙子去！之前众将想过会被皇帝臭骂，甚至降职罚俸，却没想到竟是直接撤职，一下子全都吓呆了，涕泪横流地磕头认错。

朱棣却冷冰冰道：“朕之前就是对你们太好了，结果你们一个个恃宠而骄，不仅把子孙教成了纨绔，现在连自己都拉稀，你们对得起朕的信任么？”

众将使劲摇头，有那表现力丰富的，直接给自己几记耳光，大骂自己糊涂，对不起皇上的信任云云，但其实只有一个真实目的……请皇上再给他们一次机会。

“都闭嘴！”朱棣听烦了，哼一声，众将立马噤若寒蝉，大气不敢喘。皇帝这才收住怒气，略略和颜悦色地对次子道：“这次汉王的表现很不错，完美执行了朕的意图，值得褒奖。说吧，你想要什么奖赏？”

“父皇谬赞了，”朱高煦忙谦逊道：“儿臣不过是做了些分内的事儿，这次我军暴露出诸般问题，众将都受了责罚，儿臣哪忍心要什么奖赏？就请父皇宽宥了众将，给他们一次证明自己的机会。”

此言一出，众将自然向汉王投去感激的目光，朱棣也赞许地点点头道：“难得你有仁厚之心，朕既然有言在先，就不得不兑现。”说着冷哼一声，对那些巴望着自己的武将道：“你们罚俸半年，降级留用，回去后该怎么做，都知道了吧？”

“知道知道，臣等肯定珍惜机会，卧薪尝胆，一雪今日之耻。”众将如小鸡啄米地点头道：“不负皇上圣恩和汉王殿下的好意。”

“知道就好，都滚起来吧！”朱棣哼一声，众将知道暴风雨过去了，从地上爬起来，这才暗暗松了口气。

“另外一个要奖赏，则是朕的太孙。”朱棣的目光落在朱瞻基的身上，一脸赞许道：“才成军不到半年的幼军，能在这次演习中跟上队伍，没有被打垮，这说明朕的太孙很有一套么！”

众将忙点头不迭，附和着皇帝夸赞，却突然听到一个不和谐的声音：“皇爷爷，这不公平，他是用作弊的！”

众将一看，是气呼呼的朱瞻壑，正一脸不服地望着太孙殿下。

朱高煦脸色一变，忙训斥道：“你住嘴！”

朱棣眯起眼来，冷冷看着朱瞻壑道：“他怎么作弊了？”

“他挖陷马坑，还用竹子当武器，用车板挡箭！”朱瞻壑气呼呼道：“有他这么打仗的么？”

“兵无常形的道理你听说过么？”朱棣淡淡道：“打仗就是比谁的办法多，这是你太孙哥哥值得夸奖的地方，你要多学着点，不要老是不服气。”

“孙儿就是不服，明明规定不好挖陷马坑的！”朱瞻壑挺着脖子犟道。

“我那是地道，被踩塌了而已。”朱瞻基小声分辩道。

朱瞻壑哪肯服气，还是在喋喋不休，朱棣的眼神已经有些不耐了，但是看在朱高煦的面子上，忍着没有发作。朱高煦见事不好，忙狠狠抽了朱瞻壑一个耳光，骂道：“小畜生还敢顶罪，皇爷爷说什么你听着就是！”

朱瞻壑这才不敢言语，低头怨毒地瞥着朱瞻基。

“好了。”朱棣无视了朱瞻壑，对朱瞻基道：“乖孙，无论如何，这次你做得不错，你要皇爷爷如何赏你？”

“孙儿不要皇爷爷赏。”朱瞻基却摇头道。

“呵呵……今天怪了。”朱棣笑道：“一个一个都不想要赏赐。”说着问大孙子道：“这是为哪般？”

“孙儿这次用出奇制胜的法子，不能让对手心服，因为我和我的幼军，还没有实力堂堂正正击败他们。”朱瞻基朗声道：“所以请皇爷爷等孙儿，把幼军带成一支可以为皇爷爷征战天下的强军时，再行奖赏！”

“哈哈……”朱棣听了这番话，放声大笑起来道：“有志气，这才是朕的好孙！”谁都能听出皇帝这笑容里的欣慰。“好吧，就依你，到时候朕会加倍奖赏！”

“谢皇爷爷恩典！”朱瞻基大喜过望。

见朱瞻基的风头压过自己，朱高煦心里火大，脸上一丝笑容都欠奉，朱瞻壑更是双目喷火，恨不得吃了他一样。

“皇爷爷，孙儿能扶起父亲来么。”待朱棣笑完了，朱瞻基小声问道。

“起来吧。”朱棣看看朱高煦，面上的笑容顿敛，沉声对众将道：“今日原地休整一天，明日大军返京，各军都要总结教训，拿出训练的方略，写成条陈给朕过目，从现在到过年的时候还有正好一百天，这一百天里都给朕往死里练，

谁要是敢懈怠，新账旧账一起算，朕让他吃不了兜着走！听明白了没有？！”

“是！”众将齐声应道。

退堂后，皇帝让朱瞻基陪自己吃饭，两个宦官扶着朱高炽出来，交给在外头等候的东宫侍臣。

侍臣扶着太子回到他的营帐，几位王府属官都在，一个个满脸气愤，显然已经听说了太子的遭遇。待太监退出去，金问便愤愤道：“皇上再生气，也不该那样说太子吧！”

“住口，”朱高炽却黑着脸道：“父为子纲，父皇怎么说我都是可以的。”

“殿下，这话臣就不敢苟同了。”黄淮却正色道：“您是皇上的儿子不假，但也是大明朝的储君，既然是君，就必须有自己的尊崇，哪怕是皇上也不能随意辱骂您，否则有动摇国本之嫌！”

“呵呵……”朱高炽摇头苦笑道：“黄师傅书生之言了，我父皇是军人出身，对儿子想打就打，想骂就骂，我是不是太子，没有任何影响。”

“殿下恕臣直言……”杨溥面色凝重道：“皇上这次绝不是随性而发，而是故意针对殿下的。且不说今日这场，单说您发出的那一道道指令，明明都是皇上留下的旨意，现在却全要您来背黑锅！”

“……”朱高炽闻言神情一黯，他虽然这些年身体不好，但也是指挥过北京保卫战的，作为燕王的长子，焉能不知兵事？若是真让他来指挥，万不会落到这般田地，可父皇临走前留下的旨意里，把每天该发出什么样的指令，都限制得死死的，他唯有照做而已。弄得现在这样一地鸡毛，还被皇帝痛骂，简直要把人憋屈死。

“也许，抬汉王，压殿下，就是皇上这次军演的目的之一。”杨溥小声道：“殿下前段时间，借着周新的案子，在群臣心中的形象，一下子又高大起来。我们又借姚少师的名头，真叫个鲜花着锦、烈火烹油，肯定又惹得皇上不高兴了。”

“八成是这样。”另两位属官点头叹道：“给皇上做太子，真不容易啊。”

朱高炽一阵黯然，好一会儿才换上副笑脸道：“好在这次孤输给了汉王，我儿子却赢了他两个儿子！”

第二百八十一章假期

大军返程的路上，按照皇帝的要求，各卫都要总结教训，并把针对训练的计划写成条陈，在抵京时呈给皇上过目。幼军这边自然也不例外。

一路上，朱瞻基和王贤召集众将开会总结幼军存在的问题。显而易见，幼军最大的问题是缺乏基本的军事素养，虽然当初都是选拔的粗通武艺的青年，但寻常的武艺和战场厮杀完全是两码事！战场上残酷的白刃相交，会极大地刺激士兵，要么变成杀人狂，要么变成待宰的绵羊。不幸的是，初入战场的新丁，十有八九会变成后者，所以每次作战死伤人数中，新兵要占绝大多数，而老兵却往往能够存活下来。

所以现实就是，一个士兵能在作战时，把平日所学的武艺，用上十分之一，便能在格斗中取胜；用上五分之一，便能以一敌五；用上一半，便能所向无敌了。而要想尽可能地在战场上发挥出正常水平，除了严格逼近实战的训练，没有别的办法。

在此共识的基础上，众人拟出了训练大纲，王贤又故伎重施，把他那一套竞争大法发扬光大，这次还起了个很专业的名字叫‘比校法’。所谓‘比校法’，顾名思义，一方面是让官兵们进行比试，另一方面则趁机校正他们的态度和行为，帮助他们持续地进步。王贤将这种方法，融入到训练的方方面面，不论军官或是士兵，战斗人员或是勤杂人员，都要考核。比校的内容，既有个人武艺的比试，也有两队之间的军事较量。此外，是否精心护理兵器，是否按照标准操作兵器等各方面细节，亦在考核范围之内……

考核的成绩分为三等九则，成绩会记入士兵们各自的档案里，以一个月为一个考核期，积分达到相应等级的官兵，便会得到奖赏和晋升。第一次考核没有进步的免于责罚，第二次则会受到责罚，连续五次受罚，就会被革退。与此同时，军中所有军事长官，也都会以士兵们的成绩，作为考核指标，决定奖惩或者升降。

与比校法相对应的，必然是一套严格的军纪，王贤在大明军纪的基础上，制定了一套令行禁止的纪律，规范官兵的方方面面。为了让他们严格遵守，王贤学习太祖，让所有人都认真背熟，平日里随意抽查。能熟练背诵的会得到奖励，背不过的自然要挨罚。

听了王贤的打算，当时所有人都惊呆了，但朱瞻基相信他能做到。其实这本就是王贤的专长，在这个年代人看来很繁杂的东西，在他看来却并不复杂。三天后，他就把所有的规范写成厚厚的条陈，交给朱瞻基过目。

尽管朱瞻基对王贤已经数次刮目相看，看了他写的条陈，还是不得不再次刮目……再刮眉毛都要秃了。

就连朱棣看完这份条陈后，都忍不住询问，此出自何人之手？

“是孙儿的军师。”朱瞻基笑道：“就是那个孙儿向皇爷爷要的王贤。”

“呵呵，乖孙的确有眼光，”朱棣眯眼笑道：“此人有治国之才，怪不得能得姚少师收为关门弟子。”

“.....”朱瞻基脸一红，看看皇帝的脸色如常，小声道：“皇爷爷都知道咯.....”

“爷爷还没到耳背的岁数。”朱棣似笑非笑地看着他道。

“其实姚师要收王贤为徒这事儿，他老人家只是一提，王贤还不想出家，也就没了下文。”朱瞻基心里一凛，瞬间决定说实话道：“孙儿想用王贤，就得让他有个能压住那帮将门子弟的身份，这才.....让他以姚师的徒弟自居。”说完低下头，惭愧道：“并不是有意欺瞒皇爷爷的。”

“哈哈.....”朱棣闻言却放声大笑起来：“我就说么，姚少师不可能这么荒唐，原来是你小子在捣鬼。”

“不过姚师也没否认。”朱瞻基小声道。

“还敢狡辩！”朱棣笑骂一声，把眼一瞪道：“想让爷爷明年带你出征，就把耍心眼的精神，用到训练上！”

“遵旨！”朱瞻基一仰头，做个滑稽的表情，引得朱棣又是一阵大笑。

回到京城后，幼军却没有马上训练，而是放假三天。毕竟人不是铁打的，从开始训练起，到现在将近三个月时间，幼军官兵就没正经休息过，虽然这个年代人对节假日没什么概念，但一直绷着的弦，再不松一松就要断了。

一放假，偌大的军营里便空了，官兵们全都涌出去找乐子，王贤也一大早就赶往太子府上.....朱瞻基特别好玩，兴趣极为广泛，其中又以斗蟋蟀为甚，京城每年八九月份是斗蟋蟀的日子，从王公到小民，无不聚首瓷盆，瞠目呼喝，为了那区区小虫如痴如狂。往年每到这时，朱瞻基都要大斗特斗的，但今年因为幼军的缘故，一直没时间好好玩，这几天终于得空，还不抓紧最后的时节，好好过一把瘾？

前几天他就开始反复念叨，告诉王贤自己今年按照他的法子，养了好些厉害的蟋蟀，如今养精蓄锐，正好在这几天大战一场，把那些王八蛋杀个屁滚尿流。作为他养蟋蟀的老师，王贤自然也要到场，一起得意一番。

王贤的玩心同样很重，虽然今年没空养自己的蟋蟀，但能观摩一下京城斗蟋蟀的大战，也是很过瘾的，自然一口答应。两人便约定今天一起吃早饭，然后出发去斗蟋蟀。

来到太子府上，却见朱瞻基黑着脸，在骂两个与他面貌相仿的小孩。俩小孩都是他亲弟弟，大一点的十二岁，叫朱瞻垎，小一点的只有八岁，叫朱瞻壑。

俩小孩都认识王贤，知道哥哥最听他的，就跟见到救星似的巴望着他，示意他快帮忙解围。

“殿下，这是发哪门子火？”王贤笑问道。

“这两个混蛋干的好事儿，”朱瞻基气呼呼道：“把我的红袍大将军给折了！”

“啊？”王贤这几天，没少听朱瞻基念叨他的‘红袍大将军’，那是他所有蟋蟀里最厉害的一个，一直有专人养着，朱瞻基这次就指着它逞威风了。

“大哥总是藏得严严实实，不让我们看，”朱瞻垎小声道：“我们就好奇大哥的宝贝，到底长得啥样。趁着那看罐子的小太监不注意，偷偷把蟋蟀笼子打开一看……”

“然后呢？”王贤问道。

“然后就蹦出来了……”朱瞻壑带着哭腔道：“我们见闯了大祸，赶紧叫人一起来抓，谁知那货蹦来蹦去，竟蹦到大哥的鸡舍里，被那只金花大将军一口吃掉了，呜呜……”斗蟋蟀毕竟受季节限制，只能秋天玩，其余的季节只能斗别的，比如斗鸡，朱瞻基的院子里，还专门有鸡舍。对父亲和师傅说，是要闻鸡起舞，却养了几只最厉害的斗鸡。

“看来还是金花大将军更厉害些。”王贤听了，给出感受道。

两个小孩使劲点头，表示感同身受，却被大哥一人一个爆栗，痛得抱头瘪嘴。

“不许哭！”朱瞻基瞪眼骂道：“折了我的红袍大将军还有脸哭！”

“殿下息怒，”王贤笑着劝道：“您不是还有四大金刚，八大罗汉，十三太保么？”

“那些啊，虽然也不错，但比起红袍大将军来，就是些凑数的……”朱瞻

基泄气道：“没了红袍大将军，我拿什么去赢我三叔的金翅王？”

“金翅王？”王贤笑道：“好牛气的名字！”

“可不是浪得虚名，我三叔的这只蟋蟀，已经连赢十八场，打遍京城无敌手，叫金翅王也算实至名归。”朱瞻基郁郁道：“去年我的黄虎败在他的铁头大王手下，着实卧薪尝胆一年，本想着今年一雪前耻……”

“不比就是了。”王贤建议道：“反正都知道你忙着训练幼军，没工夫玩蟋蟀也可以理解。”

“那怎么行！”朱瞻基却急了：“这一战是去年就约好的，要是我临阵怯场了，日后还怎么抬得起头来？”两个弟弟也点头附和道：“是啊是啊。”

“是个屁，还不都是你俩害的！”朱瞻基狠狠瞪他们一眼，俩小子赶紧缩头。

王贤无法理解，京城王公子弟的面子，怎么跟富阳街面上混混的面子没啥两样？直到他把他们也当成混混，便立马理解了他们的志趣……

“那怎么办？”

“这会儿也来不及去山东找虫了……”朱瞻基郁卒道。这时候人们的共识，就是山东蟋蟀才是上品，朱瞻基和京城的纨绔子弟玩的蟋蟀，都是专门派人去山东找到，小心运来的，就这么三天假，再去山东找肯定来不及了。而且极品蟋蟀可遇不可求，不是说你想找就能找到的。

“先去看看吧，到底那金翅王是个啥货色，”王贤想一想道：“然后再想办法吧。”

“对呀，我怎么忘了你了！”朱瞻基一拍大腿，又上来那股盲目信任劲儿道：“你肯定有办法就是了！”

“我也没什么办法，就是去看看热闹。”王贤给他泼冷水，但朱瞻基是不信的，拉着王贤就往外走。

“我也去，我也去！”两个弟弟在后面嚷嚷道。

“有多远死多远！”朱瞻基一声大喝，又全都缩了回去。

第二百八十二章促织

斗蟋蟀源自于唐，兴盛于宋，到了元明，已经是上至膏粱子弟，下到市井无赖都极为热衷的游戏。据说在山东等上等蟋蟀产地，一入秋便家家户户于田间地头、房前屋后抓捕蟋蟀，抓到后精心饲养，定时便会有蟋蟀贩子前来收虫，双方一番评头论足，下等货色自然是不要的，中等货色可以卖数钱数十钱，上等货色则可卖到数百钱，若有虫王级别的，甚至可达数千钱。

百姓们用蟋蟀换来的钱，往往比一年辛苦劳作的收成还高，自然心满意足，对那些贩子感恩戴德，殊不知人家转手卖到京城、苏杭，便是十倍十几倍的利润，若是极品货色，获利成千上万倍也不稀奇。

等从外地运来京城的蟋蟀熟悉了环境，养足了精神，玩家们的狂欢便开始了。尤其是聚集了天下最多富人、最多闲人、最多赌徒的京城，每到八九月份，更是赌门大开，满城如狂。大街小巷里，同时有上千家促织斗场，在进行着激烈的厮杀。

为此，那些御史言官数次上疏皇帝，要求禁止斗蟋蟀等博戏，玩物丧志是一方面，还带来赌博成风的危害。朱棣却不以为然，他深知人的赌性是骨头里的，与其严加控制，迫其转为地下，让朝廷丧失税收，还不如默许之，坐地收税呢……这跟当年他爹在秦淮河边开官营妓院的思路，其实是如出一辙的。

皇帝不管不问，王公贵族彻底没了顾忌，自然撒开了玩。像赵王、定国公、永康侯这样的大玩家，甚至直接在府上设促织斗场、日夜开局，既坐庄又下场，把斗蟋蟀玩成了一项事业。

王贤和朱瞻基要去的，正是赵王位于京城西隅清凉山下的清凉别业，当然在这时节，这别业又唤作另一个名字——秋魁斗场！

马车驶到府前，王贤见大门外停满了车轿，“这都是进去斗虫的？”

“不然来干啥？”朱瞻基兴致不高道。

“看样子非富即贵啊。”王贤跟个乡巴佬似的惊叹道。这年代有马车坐的，跟后世坐宝马的一个档次，能坐轿子的，那就直接劳斯莱斯了……

“那当然。”朱瞻基道：“不富不贵你也进不去。”说着话，他的马车径直驶入府中。等在外头的那些轿夫车夫纷纷侧目，小声打听，这又是哪位贵人……光有钱，是进不去赵王的府里的。

马车停稳，便见几个华服青年迎出来，朝从车上下来的朱瞻基笑道：“盼

星星、盼月亮，终于把殿下盼来了！”

“是啊，今天终于能一睹红袍大将军的风采了！”

朱瞻基的脸色瞬时一僵，强笑道：“今天就是来看看。”

几个青年一愕，旋即恍然道：“也对，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

朱瞻基的脸臊得发烫，得亏皮黑看不出来。

“这位是？”看着跟在他身边的王贤，众人笑问道。

“我哥们儿，王贤。”朱瞻基把王贤拉过来，又为他介绍这几个，都是王公子弟，其中为首的成国公朱勇……他爹是大名鼎鼎的靖难功臣朱能，永乐四年病死在南征路上，朱勇便袭了爵位，至今才不过二十多岁。

王贤不禁暗自感叹，真是人和人不能比啊，人家不到二十岁就是国公爷，自己眼看也二十了，还无品也无级呢。

“吓，原来你就是王贤，”不过朱能等人对他也是兴致勃勃，使劲拍着他的肩膀道：“姚少师的高足，真是大名如雷贯耳啊！”

这些混蛋嘴上说得好听，手上却用了狠劲儿，饶是王贤每日打熬筋骨，还是痛得他暗吸冷气，却仍强撑着面带微笑。

朱瞻基挡开几人的手，笑道：“他们就这样，见面就要称称斤两，是不跟文弱书生玩儿的。”

王贤强笑道：“好在我文不成武不就。”

众公子哈哈大笑起来：“那样最好，跟我们一样。”说完不再理会王贤，簇拥着太孙朝秋魁堂去了。所谓秋魁堂，是间五楹大厅的主斗场，里头摆着十几张矮脚檀木方桌，每张桌边三把椅子，主斗双方主人打对面而坐，正中是仲裁的座位。外围则一圈圈围满了观众兼赌徒。

因为蟋蟀就小指头那么大，在个蟋蟀盆子里厮杀，离远了根本看不清，所以管你是王公贵族还是市井无赖，看的时候都是头挨着头，肩擦着肩，脸上沾满了唾沫星子，却依然乐在其中，如痴如醉，浑忘了还有什么礼仪尊容。

此时大厅里人头攒动，几乎每张桌边都围满了人，不过正中的那张铺着黄绸的桌子边，却空空如也。几人告诉朱瞻基，这张桌的擂主，便是赵王殿下金翅王，已经连赢了一十八场。京师内外许多不信邪的高手，都无一幸

免败下阵来，如今已无人敢来应战了。

“我就是不信邪的之一，觉着自家今年的紫袍元帅，也是百战百胜的高手。就和赵王来了一场赌战，约定谁输了，就关掉自家的斗场。结果才一下场，紫袍元帅就被咬成了光杆……”朱勇一脸伤心道：“我现在是天天在这住着，就盼着有人给我报仇了。”他是真伤心啊，开一季斗场，光靠坐庄抽水，少说也有三五万两银子，足够他国公府的日常开销了。

“是啊，我们也是……”几个贵公子纷纷‘哭诉’起来，竟都是赵王的手下败将，最少也输了一万两银子，着急冒烟地想翻本。而太孙殿下就是他们的希望——朱瞻基去年养的虫儿，也是打遍京城无敌手的，直到了秋末，年老体衰时，才被朱高燧的虫击败。不过大伙儿都觉着，太孙殿下下的虫之前斗得太多，已经是强弩之末了，要是在巅峰状态，还不一定谁输谁赢呢。所以大家对他俩今年的对决，充满了期待。朱勇几个都知道朱瞻基和赵王的赌约，也猜到他今天会来，这才一早就等在这儿。

这时候，赌客们也看到朱瞻基了，纷纷过来见礼，嘴上都少不了那句活：“去年殿下惜败，想必今年必能更上层楼，能不能干掉金翅王，就看殿下的了！”

朱瞻基想说，我的红袍大将军被鸡吃了，可他是个要面子的，此情此景，万万说不出口。不禁面似火烧，恨不得找条地缝钻进去。这时朱勇看出端倪，小声问道：“殿下难道没信心么？”

“怎么会！”朱瞻基忙掩饰地放声大笑道：“我肯定是赢家……”

话音未落，便听一声“说得好！”身穿得体墨色长袍、腰系玉带，手持象牙折扇赵王殿下，在一众从人的簇拥下，施施然出现在厅中。王贤早听说皇上三子，老大像佛，老二像爹，老三像妈。现在看这赵王高燧，眉目间竟与徐妙锦有三分相似，便已是难得的美男子了。

“三叔。”朱瞻基拱拱手。

“贤侄免礼。”朱高燧笑道：“你可叫三叔苦等啊，我还以为你要爽约了呢。听了刚才你的话，我才彻底放心了。”

“呵呵……”朱瞻基干笑道：“侄儿岂是言而无信之辈。”

“就是，堂堂太孙殿下，要是爽约的话，岂不让人笑话？”朱高燧笑道：“我的虫儿随时可以下场，择日不如撞日，就今天吧？”

“今天怕是不行。”朱勇替朱瞻基道：“太孙殿下没带他的红袍大将军来。”

“怎么？”朱高燧潇洒地打开折扇，轻摇着揶揄道：“感情贤侄是来刺探军情的？”

“我就是来随便看看，”朱瞻基说到一半，觉着有点软，便嘴硬道：“顺道来跟三叔约个日子！”

“日子你随便定。”朱高燧大度道：“省得人说我欺负小辈！”

“那就后天吧，后天申时！”朱瞻基道。

王贤心说，好么，统共放假三天，你是能拖就拖……

“没问题！”朱高燧一口答应下来，又大度道：“贤侄既然是看看的，就不能让你白跑一趟。”说着对一个三十来岁的赌客道：“既然今天太孙不比，表哥，你就不用等明天了。”

那被叫表哥的，是定国公徐景昌，他爹是徐皇后的弟弟徐增寿。当年徐增寿一直为朱棣通风报信，金陵城破之日被建文帝手刃于金殿之上，朱棣进城之后抚尸大恸，追封为世袭罔替定国公，由其长子徐景昌承袭。这位定国公爷，年纪轻轻就到了异姓在大明朝的极点，还能有啥追求？就是变着法子玩呗。

他的府上之前也有场子，但跟朱勇一样，被朱高燧的金翅王干掉关张，但他不服气啊，到处寻找能报仇的蟋蟀，这次花了一万两白银的天价，从山东买来一只虫王，便兴冲冲来找朱高燧报仇。

按说定国公找来报仇的蟋蟀，肯定是极强的，但朱高燧却敢在和朱瞻基大战之前，又答应他的挑战，显然对金翅王有十足的信心。

徐景昌面色凝重地点点头，他知道自己不能退缩，因为虫随人性，主人要是信心不足，虫儿也无精打采，根本没有赢的可能。

第二百八十三章王之战

一听说赵王爷所向无敌的金翅王，要和定国公万金求来的紫袍大帅下场了，各桌都罢了斗，整个秋魁堂的人，呼啦一下，全围到正中这张主桌上来。得亏朱瞻基和王贤早就在边上，不然准挤不到跟前来。

这时候，两边交换蟋蟀盆子，互看对方的战将。王贤紧盯着朱高燧的盆子，只见里头细草上蹲着一头战虫，头圆牙大、腿长项宽、红钳赤爪、金翅燥毛，困在笼中火气十足，辗转腾挪，恨不能一头撞破笼壁。其他人的目光却都投向定国公的那只，好像欣赏绝世美人一样，齐声啧啧称叹，‘果然是一副王者之象，定是古书上的真紫虫王！’

王贤再看定国公的那只紫袍元帅，紫头、紫牙、紫翅、紫肉、紫尾、铁锈色项，斗线金红，浑身如披紫袍，艳如玫瑰，原来是一条数年难得一见的真紫虫王！

“这下金翅王可有对手了。”玩家和赌客们都是识货的，知道同样是虫王，定国公的紫袍元帅颜色还要比金翅王更纯一些，单从品相论，似乎更胜一筹。不过颜色生得再纯，再有帝王之相，能不能称王，还得下场斗过才知道。

看过了虫，两人把盆子送还对方，朱高燧笑道：“表哥下注吧。”

“一万两。”徐景昌道。

“抱歉表哥，那是金翅王月初的价码。”朱高燧笑道：“现在起码两万两才会下场。”

“我说的是黄金。”徐景昌闷声道。

“好魄力！”看热闹的没有嫌事儿大的，听说定国公爷出了有史以来的天价，全都兴奋得好似钱是给他们一样。

“看来表哥是要连本带利一起翻回来啊。”朱高燧也是吃了一惊道：“只是，你有那么多钱么？”国初，太祖皇帝规定一两黄金抵四两白银，称作‘四换’，不过这个比价很快就升到六换、七换，现今更是到了八换。一万两黄金，也就是八万两白银，虽然徐景昌是皇亲国戚、荣宠至极的国公爷，但一年俸禄加赏赐，不过两万两。再加上田庄产业的收入，怎么也得吃不喝两三年才能赚到。

“你别咸吃萝卜淡操心！”徐景昌哼一声，从怀中摸出一擦金票拍在桌上，“数数！”

见他真拿出钱来了，朱高燧更吃惊了，拿起来点了一点，一万两金票，如假包换。沉吟片刻，他让人去后面账房提了口箱子来，当场点出相应的数额……八万两白银虽然是巨款，但光金翅王给他赢的，就差不多有这个数了，加上开场子的抽头，他这一秋已经赚了十多万两银子，八万两还出得起。

十六万两银子的票据摆在桌上，待会儿将全归胜者，这差不多是几十年来最大的一把了，观者都跟着激动起来，庆幸能够目睹这一巅峰之战。见状，秋魁阁里的荷官扯着嗓子高喊起来：“各位公子爷赶紧下注啊，紫袍元帅挑战金翅王，可是百秋一遇的天王山之战！”

大厅里顿时乱成了一锅粥，各位赌客纷纷解囊掏出金银票……这是秋魁斗场的规矩，不论是玩家还是赌客，都要事先兑好了金银票再来，不见真金白银。而且最低面额是白银百两，上不封顶。

赌客们在专门的下注台上押注，荷官收下钱，当场写一张下注券，盖上印章给客人，待会儿若是押中了，便凭此兑钱。

王贤和朱瞻基都是好玩儿的，也忍不住各自下了注，拿到下注券，朱瞻基问他：“你押的谁？”

“你押的谁？”王贤反问。

“还用问么，当然是我表叔了。”朱瞻基晃一晃手中的下注券道：“一千两，我押紫袍元帅！”

“哦。”王贤点点头，便赶紧往回赶，却已经再也挤不进去，只好跺着脚、探着头往里看。

朱瞻基也是一样动作，问道：“难道你押的是我三叔？”

“金翅王，一千两。”王贤只好承认。

“你这个叛徒！”

“我不能跟钱过不去啊。”王贤叫起了屈道：“一千两银子，我得挣几年啊！”

“这么说，你不信我表叔能赢？”朱瞻基道。

“谁知道呢”王贤耸耸肩道：“开始了，看吧！”

一声锣响，大厅中瞬间安静下来，数百双眼睛直勾勾盯着桌上那个口阔一尺的青花浅底蟋蟀斗盆，盆子上架了半圆金丝罩，罩子左右各开了一个小门。朱高燧先将靠自己这边的小门打开，拿起竹筒抽开浮草，金翅王便迫不及待一跃而出，落入盆中，顿时上蹿下跳活泼非常，剽悍之气赢得满堂喝彩。

徐景昌也把自己这边的小门打开，紫袍元帅便步履沉稳地进去盆中，正在自个儿闹腾的金翅王，突然发现盆子中又来一个同类，立刻兴奋异常，就要扑上去，却被仲裁用斗栅拦住。朱高燧便和徐景昌各自抽出芡草，轻轻地撩拨起各自的虫儿来。

若光是两个虫儿傻斗，这斗蟋蟀的魅力定要失色不少，事实上从找虫、养虫到斗虫，都有高深的绝活在里头。好比这斗之前的芡草，就是为了撩拨蟋蟀的斗性，让双方都进入厮杀的状态，这样比起来才好看，也公平。

好的芡草功，不仅能让蟋蟀发挥最大的战力，还可以让眼瞧着就要退败走的蟋蟀，卧马回身反败为胜。当然没有多年的苦功夫是练不好的。王贤就时常见朱瞻基，没事儿就拿一根芡草上下左右地拨，捻，挑，撇，在那儿练基本功。

定国公的一手芡草功，可比朱瞻基强多了，众人只见他开始对着自己的紫袍元帅牵草，从头到尾，自肋及腰，只是尽力地撩拨，却不让蟋蟀近得草来，那蟋蟀初时是焦躁，后转为愤怒，最后竟然是狂态尽出变得癫狂无比，徐景昌才手势一沉将草尖在它马门上一领，那蟋蟀顿时杀气毕显，浑身涌上紫色，周身像环绕着紫气一样。

“紫气东来！果然是真正的虫王！这下金翅王有难了！”看客们惊呼起来，那些押金翅王取胜的，都有些担心。

再看朱高燧的手法，如挥毫作画般写意，动作快到让人看不清，那金翅王在他的撩拨下，也变得金光大作，一对巨齿却变成血红色，也露出虫王的本相。

“斗！”仲裁低喝一声，将闸打开，金翅王便疯狂地扑向紫袍元帅，叉叉叉三个平口交夹，接着就是一记‘黄犬掐鸡’，将其摁倒在斗栅角落里。那紫袍元帅被压得蜷成一团，挣扎着想退出口来，却被夹了单钳，怎么也松不了夹。六条腿一阵扑腾，才勉强地逃脱。

金翅王占了上风，顿时意气风发，当即在斗栅中央起翅鸣叫，声响中带着锵锵的金属碰撞的尖锐，两根赤龙长须不断往四周扫描，赳赳作寻斗状。朱高燧手指一捻，点一记冲锋草，引着金翅王勇追穷寇，不给紫袍元帅喘息之机。

朱高燧点草的工夫，徐景昌也抓紧芟草，这关头，他的草芟得极猛，每一下都铆足了劲，草到之处，紫袍元帅也是凶相毕露，虽是刚受了重创，却怯意全消，迎上金翅王便冲上去。

两虫接口，金翅王落口快，先行下手夹住了对方的左钳，正要发力，却见那紫袍元帅六足摊开，爪花牢牢地钩住斗栅下铺底的草纸，金翅王急切间掀之不动，反被对方一记喷夹弹出老远，直摔到斗栅对面，撞上了壁才落在一角，水须也翘了，左边长须也折了一截，似乎伤得不轻。

观者要么惊呼，要么欢呼起来，这是他们第一次见金翅王吃亏，就连买它赢的都大声叫好！

按说金翅王受此重击，应该好一会儿才能缓过劲来，谁知它扑棱一下，弹起身来，疯了一样朝那紫袍元帅又撕又咬，紫袍元帅不愧是百秋难遇的真紫虫王，毫不示弱地与它战在一处，四牙相对，铮铮有声，一时间钢夹铁锉，光影闪摇。虽然只是两只小虫在打斗，观者却无不心旌摇动，目眩神迷，仿佛在观看两位绝顶高手过招一般！

两只虫儿足足斗了半炷香的工夫，这已经比寻常的虫斗的耗时长出数倍了，那紫袍元帅虽然是虫王，却也筋酥骨散，无以为继。然而那金翅王却仍不见疲态，继续疯狂地攻击，紫袍元帅招架不住，被咬断了一条腿，喷着汁液落荒而逃。金翅王还要追击，仲裁却落闸将二者隔开，大声道：“输赢已定！金翅王胜！”

徐景昌霎时面如土色，朱高燧想压住脸上得意的笑容，但嘴角仍微微上翘道：“真紫虫王确实不同凡响，承让了。”赵王殿下嘴里谦虚，他的随身太监却伸手就把桌上银票一扫而光。

众赌客也渐渐从方才的盘肠大战醒过来，那些买了金翅王赢的，自然兴高采烈，金翅王十九连胜，果然没让我们失望！

那些迷信《促织经》，买了紫袍胜的，自然沮丧非常。不过不管输赢，各桌重新开战后，看着那些虫儿厮杀，直觉着索然无味，颇有些曾经沧海难为水的感觉……

第二百八十四章母老虎

回去的路上，车厢里的气氛有些沉默，好半晌，朱瞻基才回过神道：“红袍大将军就算没死，也不是紫袍元帅的对手，更别说金翅王了。”

“嗯。”王贤点点头道：“那是肯定的。”

“什么话！”朱瞻基郁闷地白他一眼：“你就对我这么没信心？”

“嗯。”王贤点点头道：“你玩了几年，人家玩了几年，你投入多少，人家投入多少？”

“那倒是，”朱瞻基郁闷地直挠头道：“还以为从你那取了真经，就能翻身呢。”说着沮丧道：“没想到是一年不如一年，去年好歹还能看到希望呢。”

“那看来你三叔，去年还没学会那法子。”王贤淡淡道。

“什么法子？”朱瞻基一愣。

“难道你们都没看出来，”王贤反问道：“那金翅王是只药水虫？”

“药水虫，是什么东西？”朱瞻基奇怪道。

王贤心说，连药水虫都不知道，还玩得这么大，真是一群超级无敌大羊牯。转念一想，这似乎是个比啥都容易的发财机会，自己炮制两条药水虫出来，那还辛辛苦苦当个屁官儿？赚个盆满钵满回家享福多好。

朱瞻基唤了好几声，他才回过神道：“就是给蟋蟀用兴奋剂。”

“啥叫兴奋剂？”朱瞻基就不明白，他哪来那么多没听过的新词儿。

“呃，一种药水，蟋蟀用了后，会变得力大无穷，凶猛残暴，正常的虫儿自然不是对手。”王贤解释道：“何况那本就是只虫王，用了药水之后，自然更是无敌手了。”

“这么神奇？”朱瞻基听了却不气愤，反而万分羡慕道：“你知道配方么？”

“我哪知道……”受上辈子记忆的影响，王贤对药水虫是深恶痛绝，翻白眼道：“斗个虫儿还作弊，这人品得多烂，你愿意做这样的人？”

“这话也有道理，”朱瞻基就结了一下，旋即作出决定道：“不过还是权宜

一下吧……”

“你还真是……”对他这个答案，王贤一点都不意外，因为他早就发现朱瞻基那张貌似忠厚的面孔下，其实一肚子坏水……但是他爱莫能助：“第一，我不知道配方；第二，这么大的秘密，赵王肯定严加保守，两天之内你是弄不到；第三，他那只本来就是虫王，你的虾兵蟹将们，就算点了药水，也不是金翅王的手。”

“这么说……”朱瞻基沮丧道：“一点希望都没有了？”

“没了。”王贤摇头道：“对了，你们的赌约是什么？”

“……”朱瞻基噤了半天，才小声道：“我赢了，他输我一个九九归一。”

“什么叫九九归一？”

“是我们最大的一种赌注，一共八十一一种最好的宝贝。”朱瞻基解释道：“譬如说最好的珍珠、最好的宝石、最好的印章、最好的砚台、最好的宝剑最好的弓，最好的马最好的甲……凑八十一一种不重样的，而且都得是宝贝才行。”

“能凑出来？”王贤嘴巴合拢不上，再大的家业经得起这么折腾？！对于这些该死的王公子弟，他只想说一句话——亲，我们做朋友吧？

“我三叔最爱收集奇珍异宝，应该没问题吧。”

“我是说你。”

“我当然没那本事……”朱瞻基的声音越来越小。

“那你的赌注是？”

“就一本小册子……”朱瞻基声如蚊鸣。

“什么册子能九九归一？”王贤突然两眼圆瞪道：“不会是你的金册吧？！”

“还能有别的可能吗？”朱瞻基耳根烧红道。

“我的天呐……”王贤有抓狂的感觉，皇帝册封太孙时，授予其金宝金册，这就是他身份和地位的凭证啊！“你考虑过一旦输了的后果么？”

“当时我还年轻……”朱瞻基讪讪道：“而且也没想过自己会输。”

“弃权吧。”

“弃权也是输……”

“那就等着被打上不靠谱的烙印，让你皇爷爷对你失望透顶吧！”王贤冷笑道。

“你得帮帮我。”朱瞻基的黑脸变成了白色。

“爱莫能助。”王贤摇头。

“九九归一，我们二八分。”朱瞻基开价道。

“三七分也不成。”王贤叹气道。

“那就六四分。”朱瞻基已经不管不顾了，“五五分也成！”

“算了，那就死马当活马医吧……”王贤这才一摆手，大度道：“我也不占你便宜，还是六四分吧，你六我四。”

“你果然有办法！”朱瞻基狂喜道：“那怎么好意思呢！”

“谁让我从不乘人之危呢。”要不是因为彼此的身份，王贤肯定要把朱瞻基敲出骨髓来。

“就是就是，您老救苦救难、急公好义，”朱瞻基巴望着他道：“快说吧，那神药该怎么配？”

“我说过，我不会。”王贤摇头：“只能另辟蹊径了。”

“那你有什么法子？”

“你知道英雄都是怎么死的么？”王贤卖个关子。

“战死沙场呗。”

“错，死在女人身上。”王贤笑道：“三十六计里有美人计，英雄难过美人关呐！”

“你要用母蟋蟀和金翅王斗？”朱瞻基瞪大眼道。

“不错。”王贤淡淡道：“蟋蟀是虫中的痴情汉子，甭管跟同性斗得多凶猛的雄虫，见了母虫却异常温柔，甚至肯为爱情献身，绝不还口。”

“怎么可能，一公一母打不起来，三岁孩子都知道，三尾不开口。”朱瞻基大摇其头道。

“那不一定，”王贤摇头道：“黄头三尾就又凶又狠，点草还能开牙，公蟋蟀碰上就蔫，被咬得满地跑。”

“这么神？”朱瞻基说：“那咋没见你写进秘籍里？”

王贤心说，谁还不得留一手，嘴上却道：“我仓促间写成的，哪能记得面面俱到。”说着叹气道：“要不是你把命都赌上了，又何苦出动母老虎，让人家笑话。”

“唉，事到如今，能赢就行……”朱瞻基有救命稻草抓就谢天谢地，也顾不上许多了，马上下令道：“去促织街！”

马车便拐向夫子庙后的街道，因为京城买卖蟋蟀的都聚在这儿，时间一久，人们甚至忘了这条街的本名，直接以促织街相称。

马车在街口停下，王贤跟着朱瞻基进去一看，好家伙，满眼全是蚰蚰笼子，哪怕是白天，都满街道的蚰蚰声……

朱瞻基熟门熟路，带他进了最大的一间店铺。他是这儿的老主顾了，掌柜的马上迎上来，堆满笑脸道：“公子爷，您可好阵子没来了。”

“不是忙么。”朱瞻基扮演起纨绔子弟，简直是……本色演出。

掌柜的不知他的身份，心说忙着斗蚰蚰呢吧？面上却讨好笑道：“您的红袍大将军，战绩肯定辉煌吧？”

听他马屁拍到马腿上，王贤扑哧笑了，朱瞻基郁闷地揉揉鼻子，含糊道：“好，好得很。”便赶紧说正事儿道：“小爷这次来，是给它选妃子的。”

“美女配英雄，那不能大意喽。”掌柜点头哈腰道：“店里刚收了一批顶好的三尾，快给公子爷捧上来！”古书有云‘未养蟋蟀先养雌’，要想让公蟋蟀精神好，斗性旺，必须要给配好母蟋蟀，而且还得一夫多妻，所以店里的三尾……也就是母蟋蟀的数量，是公蟋蟀的好几倍。

小二捧着个大托盘上来，上头摆着几个精致的桔笼，因为三尾比较和平，所以好几只养在一个笼子里。那掌柜的便滔滔不绝地介绍起来：“这个是青三尾，温顺；那个是红三尾，最骚……”让人恍然像在逛窑子。

“少废话……”要是平时，朱瞻基肯定听得兴致勃勃，这会儿满心焦躁，喝止道：“爷自己长眼了。”说完却问王贤道：“你看有没有？”

王贤摇摇头，问掌柜的道：“有没有黄头三尾？”

“黄头三尾？这位爷知道的不少。”掌柜的干这行二十多年，自然是见多识广，闻言笑道：“您考校我是吧？黄头三尾那种母老虎，谁敢拿来贴蛉？”

“你说有没有吧。”王贤不跟他废话。

“没有，”掌柜的很肯定道：“且不说黄头三尾很少见，就算偶尔被送来了，也是个踩货！”说着做了个用鞋底搓的动作。

“为啥？”朱瞻基急了，为啥这么排斥黄头三尾？这不是跟我过不去吗？

“这母老虎坏透了，会咬那些比它好看的母蟋蟀。”掌柜的解释道。

“这条街上有没有？”

“没有，大家都知道这个理。”

“半个时辰内找到，我给你一百两银子。”王贤淡淡道。

“您等着，小人掘地三尺也给您找出来！”掌柜的立马无比积极，让伙计看好店，便一阵风出去，挨家挨户的打听起来。

大半个时辰后，他满头大汗地回来，带着个拿蚰蚰笼子的老汉，气喘吁吁地邀功道：“还真是天……天意，就有那么个夯货没认出是母老虎，把个黄头三尾留了下来！”

王贤劈手拿过笼子一看，果然是个赤头黄背蜜蜡腿的三尾母老虎，终于大喜道：“就是它了！”

“太好了！”朱瞻基一把夺过来，捧在手心上，激动地看了又看。

“公子爷，半个时辰……”掌柜的最关心的是他的赏钱。

第二百八十五章黑寡妇

“少不了你的。”朱瞻基说一声，王贤便将一百两的银票塞了过去。

掌柜的眉开眼笑，千恩万谢地收下钱，高兴之余还不忘嘱咐道：“这母老虎眼光毒着呢，一品以下的斗虫别跟它贴岭，不然非得被咬死不可！”话没说完，就见两人已经消失在门口，他只好改为嘟囔道：“不过红袍大将军肯定没问题，这样的男人可不好找……”

王贤两个兴冲冲地捧着母老虎回府，便要试一试它的本事。朱瞻基让人把他那景德镇的蟋蟀盆子取来，又亲自挑了只三品下的红沙紫玉，跟母老虎过过招。

两只蟋蟀下到盆子里，就见红沙紫玉蹿过去，面对黄头三尾扫动几下须，转身起翅欲啣……这是蟋蟀求交尾的信号。正在此时，却见的那黄头三尾猛然上蹿而咬，红沙紫玉吓坏了，赶忙撤开一段距离。稍稍缓了片刻，公的还是色心不死，又欲啣，这回母老虎是穷追不舍了，把个红沙紫玉撵得到处乱窜。

“还真神咧！”朱瞻基张大嘴，看着红沙紫玉被咬得遍体鳞伤，却就是不还口，只好将两只虫隔开，救了公的一命。只见那红沙紫玉委屈地瑟缩着，搞不懂世上怎会有这等母老虎……这只虫算是废了，这短短一世都走不出母老虎的阴影，从此再无性致，斗志也就无从谈起。

朱瞻基把那红沙紫玉丢到一边，又试了几条虫，都是一样，无不被母老虎追着咬，却绝不还口。朱瞻基兴奋地捧着罐子道：“就靠这位穆桂英，降服我三叔的杨宗保了！”

王贤也很高兴，要不怎么说知识就是力量呢。但心里总有些不踏实，他想了想，是那掌柜的最后的一番话，当时两人兴冲冲走了，也没在意，但现在细想想，似乎很有些道理。便对朱瞻基道：“现在最厉害的蚰蚰是哪个？”

“是只金青麻头，虽然不是虫王，但也是万里挑一的元帅了。”朱瞻基道。

“把它拿来，跟母老虎试试。”王贤道。

“万一也跟红沙紫玉似的，怎么办？”朱瞻基不舍得，元帅级别的蟋蟀，都得上千两银子，要是让母老虎弄成窝囊废，上千两银子可就打水漂了。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你的金册就值千把两银子？”王贤沉声道。

“哦。”朱瞻基这才亲自把金青麻头取来，放入盆中。只见金青麻头小叫两声唧唧，母老虎仍窜上就咬。朱瞻基见状大喜道：“成了！”话音未落，却见金青麻头一个旋转，与母老虎合了一满钳，接着一个霸王举鼎，竟把母老虎举了起来，然后摔在地上。

母老虎即俯首盆边一动不动，杀气全无。这时金青麻头又唧，母老虎便乖乖上了它的背上……要不怎么说，蟋蟀是虫中君子呢，公蟋蟀从来都是请母的到背上来交尾，断无霸王硬上弓，将其压在身下的可能。

看着一场厮杀，转眼成了无遮大会，朱瞻基张大了嘴巴：“怎么可能？黄头三尾怎么不咬了？”

王贤却已经明白了，叹口气道：“看来母老虎虽然凶了点，本质上也是个雌。只不过它仗着身体强壮，对公蟋蟀也挑三拣四，一般的蟋蟀自不量力，肯定要被教训。但是碰到金青麻头这样万里挑一的棒小伙，它还有什么不满意的呢？”

“这样……啊……”朱瞻基听得目瞪口呆，咂咂嘴道：“那母老虎还能用么？”

“金青麻头再好，能比过金翅王？”王贤淡淡道。

“怎么可能……”

“那不就结了。”王贤耸耸肩。

“唉……”好不容易燃起的希望，一下又被浇灭，朱瞻基颓然坐下道：“实在不行，只有装病了，装上一个月的病，把金翅王耗死！”蟋蟀寿命不过百日，这倒也是个法子。“不过那样，我以后就彻底没脸见人了……”

“……”王贤不搭理他，在那自言自语道：“不是说公的不对母的下手么？怎么这个公的照摔不误呢？”

“这个我能猜到原因，”朱瞻基笑道：“因为入不了他的法眼。金青麻头怎么也是个元帅，岂是这种五大三粗的母老虎能打发的？”

“有道理。”王贤点头道：“看来得是大美女，才能让公蚰蚰变成软骨头。”

“入金翅王法眼的，得是绝色美女。”朱瞻基苦笑道：“而且不能对金翅王动心。”顿一下，又补充道：“还得能打才行。这三个条件缺一不可，想找到这样一条虫，怕是比找金翅王还难吧。”

王贤缓缓点头，似乎在回忆什么，朱瞻基不敢打扰他，便安静地等在一边，谁知一等就是半个时辰，就当他以为这家伙是不是睡着了时，王贤突然站起身道：“走！”

“去哪？”

“出城！”

“这都快关城门了！”

“所以得抓紧！”王贤来不及解释，让人备马道：“只有这最后的希望了！”

“好嘞！”听说还有希望，朱瞻基登时来了精神，盥茶工夫，赶在城门落锁之前，百余骑出了金川门。

“现在有空说，咱们要去哪儿了吧？”对酷爱骑马打猎的朱瞻基来说，城外宿营是家常便饭。

“古冢。”王贤道。

“什么古冢？”

“就是年代久远的老坟。”王贤道：“我记得有本古书上说，古冢年代久远，凝至阴之精，现在又是霜降，秋日至寒之时，雄虫根本无法生存其中，哪怕是雌虫，也只有至阴至寒的异种，才能生存。”

“这种虫可以克制金翅王？”

“我也说不好，”王贤摇头道：“但天生一物，必有一物相克，那金翅王至阳至燥，这种虫至阴至寒，以阴克阳虽属道家言，却也是兵家大法。如果这种虫也不中，那就真没办法了。”

“好。”朱瞻基也是死马当活马医，想一想道：“那就去紫金山吧，山上被盗墓贼挖出了好些古墓。”

“就去那儿！”王贤点点头，队伍便往东面的紫金山去了，到达山脚时，天已经完全黑了，朱瞻基留下几个侍卫看马，其余人打着火把进了山。

夜里的山林漆黑一片，不时传来夜枭的鬼叫，让人总觉着有双鬼眼，在暗处盯着自己，虽然他们有百多个阳气正盛的男儿，还是不禁毛骨悚然。

朱瞻基对紫金山了若指掌，黑灯瞎火的带着王贤在山里走了将近一个时

辰，便站住脚，用火把照照四下道：“这一片，有十几个盗墓贼开的洞。”

王贤点点头道：“那就碰碰运气吧。”

“怎么抓？”朱瞻基却犯了难。

“我知道。”非要跟来的朱瞻垞道：“听蛐蛐叫！”

“不说话没人当你是哑巴。”朱瞻基狠狠瞪他一眼道：“公的才会叫，母的叫个屁！”

“那就让公的叫，把母的招过来。”朱瞻垞其实一点不笨。

“生存在古墓的母蟋蟀，都是天生的冰山美人，送到面前的美男子都不碰，别说在外头勾引了。”王贤摇头道：“只能一个个下去找了。”

“好，都下去，”朱瞻基一声令下道：“捉到一只赏银十两！”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听说有十两的赏格，侍卫们对鬼怪的恐惧一扫而光，马上几个人分一个洞口，就要下去捉虫。

“都小心点，别伤到虫。”朱瞻基嘱咐道。侍卫们听了前半句，感动坏了，听完后半句，才知道自作多情了。

除了朱瞻基万分金贵，在上头坐等外，就连王贤也亲自下去寻找，一伙人寻摸了个通宵，到天亮时一个个都成了泥猴，从古墓里爬出来，累得躺在地上就想睡过去。

不过收获也不小，虽然很难找，但人多力量大，还是找到百多只虫，朱瞻基一看，果然都是三尾的雌蟋蟀。不过这些蟋蟀普遍颜色偏暗，四肢偏短，全是发育不良的样子，怎么也谈不上绝色美女？

“金翅王在我三叔那，肯定享受帝王般的待遇，什么美人没见过，能看上这些……小不点？”朱瞻基难掩失望道。

“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王贤强打精神一只只挑选，“再说情人眼里出西施，说不定金翅王就好这口。”挑来挑去，终于挑出一只通体乌黑的三尾，疲惫的脸上满是惊喜道：“运气好到爆，咱们真捉到一只黑寡妇！”

朱瞻基看那虫的颜色，与其他虫的暗淡无光不同，它是黑油油的，好像闪着亮，一看就不是凡品。但是到这会儿，他也没什么信心了，嘟囔道：“若让金翅王从这一堆里选妃，铨子里拔将军，肯定选这一只。”

“呵呵。”王贤的心情却和他相反，脸上的阴郁一扫而光，笑道：“金翅王想娶，黑寡妇却不会嫁的。这虫生在阴时阴地，才出土的几天里，管你是绝世美男，都提不起一点兴致。”

“好吧，最后一个问题，这虫好斗么？”朱瞻基也算行家，一眼就看出这虫懒懒散散的，不信它能发狂咬人。

“这不要紧。”王贤笑道：“我有办法激发它的斗性，你就瞧好吧！”

第二百八十六章钢铁是这样炼成的

小心翼翼把那宝贝带回城，王贤便亲自精心伺候起来，主要是得让它适应地面的气温。得亏现在已经是霜降了，不然这虫从冷沁沁的地穴来到热气腾腾的地上，一下子热不可耐会生病的，更别说打斗了。

王贤在养蟋蟀的罐子外面，又套了一个罐子，每隔一刻钟，便会用冰凉的井水，不断浇淋罐的外壁，以保持冷沁沁，却不会极寒的环境。然后他干了件很让人发指的事情……他把雄虫和黑寡妇放在一起，趁着雄虫起唧时，突然一剪子，将其屁股剪下来，然后夹到黑寡妇嘴边。

“每隔一个时辰，都要喂它吃一次雄虫的蛋门。”看着黑寡妇狼吞虎咽，吃掉了一只雄虫的屁股，王贤淡淡吩咐道。

许是心有戚戚，在场的所有男同胞，不约而同的蛋蛋一紧。

王贤又让人拔了根老鼠胡子，小心粘在竹签上，用煨浓的茱萸狗肾汤泡过，再收入破开的一支肥大人参中浸着。做完这一切，他便蒙头大睡。朱瞻基虽然也很疲累，但心里实在不踏实，摇着他的膀子问道：“你葫芦里到底卖的啥药？”

“到时候就知道了。”王贤含糊一声。

“你想憋死我呀！”

“实在想知道，你就子时过来……”王贤闷声道一句，便倒头呼呼大睡起来。

朱瞻基还待问，但见他已经睡熟了，只好作罢。

太孙殿下的瘾头实在是大，半夜不用人叫，就自己爬起来，到了王贤的房间，见他已经起来了，正秉烛望着蟋蟀罐子里。朱瞻基刚要开口，却见王贤竖指做了个噤声的动作，忙闭上嘴，蹑手蹑脚走进来。

凑近了借着微弱的烛光一看，只见盆里一雌一雄两只蟋蟀，雌的自然黑寡妇，雄的那只竟然是他的金青麻头！

大将们似乎都对小巧玲珑的对象情有独钟，看到黑寡妇，金青麻头的眼都直了，一面用须子频繁扫着黑寡妇的须子，一面使劲竖起翅子起唧，黑寡妇却懒洋洋不肯动弹。金青麻头精虫上脑，直以为自己的魅力已经征服了这个绝色美女，便转过身去，请美女上马……

下一刻，朱瞻基目睹了一场人伦惨剧——只见那黑寡妇懒洋洋抬起头，在金青麻头的屁股上嗅了嗅，然后毫不犹豫地一口，就咬掉了它的子孙根……金青麻头痛得蹦了起来，黄汤飞溅而出，然后摔在角落挣扎几下，虽然不会速死，但显然是死定了……

看着黑寡妇津津有味地吃着金青麻头的蛋门，朱瞻基不忍地闭上眼，心里头兀然蹦出五个大字——实在太变态！

好半天，他才回过神道：“原来黑寡妇是这样炼成的。”

王贤点点头道：“要是觉着变态可以不用，反正我已经尽力了。”

“用，怎么不用！”朱瞻基却没有精神洁癖，反而露出兴奋的神情道：“用这种法子赢我三叔，实在是再好不过了！”说着看一眼已经死翘了的金青麻头，叹气道：“不过你干嘛用它做实验？这一口就是上千两银子啊！”

“对方可是虫王！万一黑寡妇要是把持不住，从了那金翅王，你的脸还往哪搁？”王贤白他一眼道：“不用金青麻头做实验，你给我找只虫王来。”

“好吧……”太孙殿下终于无话可说。

决战那天，王贤只让上午喂食，吃得依然是雄虫发情时的屁股，过了中午便不给黑寡妇吃喝了，让它空着肚子来到了清凉山下的促织斗场。

三天来，这场决战的消息，已经传遍了全城，大家都想亲眼一睹这场，一年前就约定的巅峰决战。尤其是连定国公的真紫虫王也败下阵来，人们都很清楚，如果太孙殿下的红袍大将军，也打不过金翅王，那这只虫的全胜神话，就要彻底铸成了！

抱着各种心态，这天人们早早就来到了斗场，想要一睹为快。当王贤他们抵达时，发现清凉别业外的大街上，已是水泄不通，车轿比那天多了十倍，还有很多赌场在街上设起了摊子……专供无缘进入斗场的赌客下注。

他们不得不下车，步行进入斗场，进去后一看，京师城里的公子王孙，基本上尽数到齐。看着一张张熟悉的面孔，朱瞻基腿肚子有些转筋道：“今天可是现眼了……”他是茶壶里煮饺子——心中有数，这回不管是胜是败，自己都会被传为笑谈的。不过事已至此，也只能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了！

至于秋魁阁里，那更是比上朝的档次还高，家里是伯爵以下的，甭管你多有钱多有权，请外面待着去。当然王贤是朱瞻基的随从，自然不受阻拦。进去阁里才发现，竟然连汉王也来了！

只见朱高煦在朱高燧的陪同下，与众王公贵戚谈笑风生。若你以为他只

是个武夫，那就大错特错了，不趁这个机会拉一拉感情，加强一下人脉，他就不是汉王了。

朱高煦的几个儿子也在，一看到朱瞻基进来，朱瞻壑和朱瞻坦的脸色就一变，两人还记恨着被俘的耻辱，咬牙切齿一番，才走上前，阴阳怪气道：“大哥终于来了，还以为你临阵怯场呢！”

“怎么会呢。”朱瞻基笑笑道：“是骡子是马，总得拉出来遛遛，大不了临阵被俘，没啥好丢人的。”他一张嘴是真毒，揭两人伤疤一点不留情。

果然兄弟俩脸一阵青、一阵白……败军之将不足言勇，全都没了话说，只好闷声道：“我们兄弟一人下了一万两银子的注，大哥猜猜买的是哪边赢？”

“不知道，我只知道，肯定是我赢。”朱瞻基淡淡道。

“好大的口气，”兄弟俩冷笑起来道：“可惜，刚才我们问了问，这里里外外，十有八九，都是买三叔赢的。”

“那你俩更该买我了，买它赢赚不着多少，买我赢才会大赚。”朱瞻基给他俩出主意。

“赚的少也是赚，押你却一定会赔光。”看到他这张总自以为是的脸，朱瞻壑就气不打一处来，终于忍不住揭穿他道：“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你那只红袍大将军，已经死了吧。”

“呃，不错。”朱瞻基心中一凛，看来自己身边还是有长舌头，回去一定要查！

见他神情有异，朱瞻壑以为朱瞻基被戳中了痛处，别提多解气道：“那你拿什么和金翅王斗？”

“自然还有备选，不过肯定不是拿你斗，你就不用瞎操心了。”朱瞻基冷笑一声道：“还是担心你的赌注吧！”说完便径直往正桌走去。

汉王也看到朱瞻基了，却站在那里纹丝不动，等着侄儿来向自己行礼。哪知朱瞻基好像没看到他似的，越过他就在斗桌边坐下，然后闭目养神……军演上的梁子结大了，朱瞻基不拿刀砍他就不错了。

朱高煦心里明白，大侄子这是在给自己难看。面色阴沉了一下，哈哈大笑起来：“三弟，大侄子已经到了，你还在那磨叽什么。”

朱高燧今日一袭白袍，头戴纶巾，腰间悬着块绿油油的玉佩，面如冠

玉、丰神俊朗，端的是一尘不染的佳公子。他轻摇折扇走到桌前，朝朱瞻基抱抱拳，客气行礼。

“二叔三叔有礼了。”朱瞻基这才欠身向两人行礼，又团团一揖道：“叔叔伯伯哥哥们有礼了，想不到我和三叔的一场游戏，把大伙儿都招来了。”

“可不是游戏。”朱高煦哪能让他下台阶，走过去重重拍着朱瞻基的肩头道：“这是成王败寇的战争！来，二叔给你们当一把荷官。”说着扯着嗓子对众人大声道：“各位爷们，赶快抓紧时间下注呀，金翅王大战皇太孙…….对了大侄子，你的斗虫叫啥？”

“……”听到吃吃的窃笑声，朱瞻基知道他是故意说成‘金翅王大战皇太孙’，来埋汰自己的。闷声道：“黑寡妇。”说完就后悔，准备得太仓促了，竟忘记换个响亮的名字了……

“嘿……”朱高煦嗤笑道：“咋起这个名儿？莫非是个雌？”

“名字俗，好养活。”朱瞻基笑道：“正是个雌。”

此言一出，厅中一片惊诧，从来只听说过二雄争斗，没听过一公一母还能打起来。

“这就怪了，两只公蚰蚰打仗，是为了争母蚰蚰，”朱高煦笑道：“你弄成一公一母，哪能打得起来？莫非是你输不起，想用这法子赖账？”

“谁规定斗蚰蚰，一定都得是公的？”朱瞻基板着脸道。

“这倒没人规定。”朱高煦道：“但斗蚰蚰落在个斗字上，你斗不起来还叫斗蚰蚰么？”

“二叔怎么知道斗不起来？”朱瞻基冷笑道：“你又不是黑寡妇，怎知道我家的母蚰蚰，是不是想揍那野汉子一顿！”

两人说话夹枪夹棒，火药味渐浓，朱高燧忙接过话头道：“没人规定不能公母斗，但毕竟好男不跟女斗，万一斗不起来，怎么办？”

“一炷香之内，斗不起来算我输。”朱瞻基一字一句道。

第二百八十七章各出奇招

最终双方各让一步，朱高燧同意朱瞻基上母虫，朱瞻基许诺一炷香斗不起来，算自己输。

开斗之前，要由仲裁主持，两人交换罐子，互看对方的战将。

朱瞻基这还是头一次近观金翅王，这蚰蚰真是天生的好品相，头尖出角、星门突出，六足粗壮、两根赤龙长须时时向四周探测，一对金翅耀得人目眩。赢了定国公后，这虫便没再出战，歇了两天半，好吃好喝好伺候得精气神都在最巅峰，看上去自然神威不凡、令人叹服！再看他的黑寡妇，身黑如墨，个头短小，而且屈腿埋首卧着，就跟睡着了一样……实在是判若云泥，让人感觉它和金翅王同场竞技，是对后者的侮辱。

看到这虫连三品都算不上，且还懒洋洋不在状态，若是上起阵来，不消三两下，就会被金翅王撕个稀烂，赵王殿下却犯了嘀咕，朱瞻基赌的可是他的皇太孙金册！豁出命去都是应该的，怎么拿这种货色来敷衍我？

莫非他有什么撒手锏？朱高燧暗暗嘀咕，但此刻也容不得他多想，在约书上签字画押，便把杂念抛到了脑后。

开斗之前，大厅里乱成一锅粥，各位赌客纷纷抓紧最后的时机下注，就连王贤也抽空跑去下了注。

下注时，他碰上了薛家兄弟，大家虽然还互看不顺眼，但三个月下来，好歹建立起了集体荣誉感，在外人面前还是客客气气的。

“军师也下注？”薛勋笑道。

“是啊。”王贤点点头道。

“军师准备下给谁？”

“当然是咱们殿下下了。你们呢？”

“我们也给殿下下注了。”薛桓扬扬手里的投注券，倒不是邀功，而是怕这家伙跟殿下说他们的坏话。

“十两银子？”王贤的眼是出奇的尖，一眼就看清上面的数字。

“谁的钱也不是风刮来的，打了水漂都心疼。”薛桓老脸一红，赶忙把那张券倒到手底，却露出了另一张。

“金翅王，押三千两！”王贤又看清了，恍然道：“原来买殿下是友情支持，这才是真格的。”

“实力摆在那里……”薛勋尴尬地小声解释道：“我们不过是跟着赚点零花钱，并不代表我们是支持赵王的。”

“对，我们依然支持殿下。”薛桓说着又补充道：“从感情上。”

“看在叫我一声军师的份上，提醒你们一句。”王贤淡淡道：“趁着还没开始，赶紧改了。”

“输了算你的？”薛桓闷声道。

“那你随便……”王贤不再理他，专心向庄家下注。

过一会儿，王贤下好了注，出了人群，又碰见薛家兄弟。

“殿下要是输了，你等着瞧！”薛桓瞪着王贤道。

“这么说，还是听了我的话？”王贤笑道：“这就对了，要对殿下有信心，他既揽这瓷器活，肯定就有金刚钻，等着瞧吧。”

“我们不是对殿下有信心。”薛勋却笑道：“我们是对军师投注的数额有信心……”

“……”王贤哑然。老爹给他的钱，如今还剩八千多两银子，被他一把全都投进去了。薛勋就盯着看他的金额，既然他敢下这么重的注，那必然是真有金刚钻的……连薛家兄弟自己都没意识到，潜移默化间，他们已经对王贤很是信服。当然，就算意识到，也绝对不会承认的。

一阵嘈杂后，大厅复归沉寂，数百双眼睛直直地都盯着那个青花浅底的斗盆，朱高燧先将自己这边的小门打开，金翅王便一跃而出，落入盆中，顿时上蹿下跳起来，动作是那样的彪悍有力，赢得满堂喝彩。

朱瞻基看着金翅王的疯狂劲儿，心里倒没把握了，犹豫再三，才在众人的起哄催促声中打开小门，将黑寡妇送进了斗盆。

正在展示自己的威风的金翅王，突然发现盆中多了一位绝色美女，立即兴奋异常，它顿时把四只螳螂腿往后一返，踞在盆边儿上，卖力地震动翅膀，发出求偶的唧唧声。

再看那黑寡妇，低着头、眯着眼、翅膀贴身敛得紧紧的，好像是臣服的

样子。观者还没见过这种场面，先是一愣，旋即想起这是一公一母，不由怪声哄笑起来，说想不到有活春宫看了，汉王更是哈哈大笑道：“大侄子，你说打得起来，是指打妖精架么？”臊得朱瞻基满脸通红，闷声道：“不是，只管看就是！”

这时候，金翅王也感觉自己的雄性魅力，已经征服了对方，便很君子地转过身去，直起上身，将屁股送到黑寡妇的头边，请美女上马！

黑寡妇已经饿了半天，一看到食物来了，想也不想，条件反射地探出头去，啊呜一口，就把金翅王的屁股咬了下来！痛得金翅王一蹦三寸高，黄汤都出来了……

大厅内登时针落可闻，所有人都张大嘴，难以置信地看着这一幕——百战不败的金翅王，就这样被咬掉了蛋蛋！

这下赢定了！朱瞻基激动之余，尴尬得直挠腮帮子，瞥了瞥王贤，意思是，我就说吧，不管输赢，我都现眼了……

不仅朱瞻基这样想，满场的观众也是这样想，蟋蟀被咬破腓，漏黄汤，这就离死不远了，更别说再斗了。惊叹之余，却没几个感到愉快的……这十分容易理解，大家无比期待的一场大战，却变成了草草收场的闹剧，而且最重要的是，大家还都赔了钱！

沮丧写在朱高燧一方的脸上，但不包括朱高燧本人。赵王殿下从震惊中回过神来，马上将扇子合拢，一探手，从袖中摸出个四边镶着珊瑚珠、顶上嵌一颗猫眼大的红宝石的形色盒子，一扭搭扣，一声清脆的机簧声，盒子便自动弹开，露出一株紫色成人形的老参。

“千年人参！”除了王贤，观者都是大富大贵的，识货。看到那株人参，全都惊叹起来，想不到竟亲眼看到传说中活死人肉白骨的疗伤圣药！

大家正在惊叹间，便见朱高燧竟把那参一掰为二……不禁都心疼地一哆嗦，这可是万金难买的千年人参啊，他竟然就这么掰了！

惊叹之余，众人紧紧盯着赵王的动作，想看看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只见朱高燧从人参中间，缓缓抽出了一根不起眼的茈草……天，竟然用千年人参养茈草，如此大手笔怕只有这些龙子龙孙能干出来吧！

朱瞻基惊奇地看王贤一眼，因为王贤也用了同样的方法，当时他还说，这家伙用百年人参养茈草，实在是暴殄天物呢，殊不知和他三叔一比，简直是小巫见大巫。

王贤却没工夫理他，双目紧盯着朱高燧的茈草，用千年人参滋养了这么

久的茼蒿，肯定有非凡的功效。果然，只见朱高燧用自己细长的指甲，从草里拔出一缕，捻下了最长的一丝横着接在草尖上，来回几次轻轻在金翅王的伤口上点染，等伤口的血水出得少了，他手指微微一抖，接在草尖上的断草便垂直落下，正嵌合在它的伤口上，只停了片刻，那伤口便全收合了。

金翅王又在盆中鸣叫起来，与方才清脆有韵律截然不同，这次的叫声又急又重，似乎蕴含着无穷的愤怒，身上泛出了诡异的红色，完全不像是黄色路的蝥蝥了。

“龙鳞泛甲，现真身了！”有人惊叫起来，引得观众也惊呼连连：“金翅王要化龙了！”

“什么龙鳞泛甲，”见朱瞻基神色慌张起来，王贤低声道：“不过是打了鸡血罢了！”

不管是龙鳞泛甲，还是打了鸡血，总之金翅王一下还阳了，而且看向黑寡妇再不是含情脉脉，而是恨不得将其撕成碎片！只见它两条前腿不停地挠动，宽大的身段绷得紧紧的，倏地一弹后腿，就朝黑寡妇直直撞了过去！

“好！”观者齐声叫好，显然希望金翅王能报仇雪恨。

话说那金翅王的体型，足足有黑寡妇的两倍，要是被撞实了，非得歇菜不可。殊不知这奋力一撞却扑了个空，金翅王急忙回头一看，黑寡妇却不知何时已闪躲到它的后面。

众人却看得清清楚楚，原来是黑寡妇眼看着金翅王舍命撞来，奋力振翅一跃，躲开了这致命一击。

见一扑落了空，金翅王愈加愤怒，又以更快的速度扑过来，黑寡妇再次于将要碰撞前展翅一跃，又躲了过去。

但是那金翅王经过千年人参的加持，已经回到了巅峰状态，转身再次扑过来，速度一次比一次快，黑寡妇终于躲避不及，结结实实被拦腰撞上，在半空中打横飞出去，重重撞在盆壁上，大头朝下落地时还折了须子，腹部不住地喘息，好半天没回过劲儿来。

欢呼声再度响起，这才对么，战无不胜的金翅王，岂能被一只母子收拾掉。

“揍它揍它，狠狠揍它！”众人高呼起来：“让这臭婆娘知道天高地厚！”

朱瞻基这边一小撮人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

“下风补草！”王贤使劲捅他一下，朱瞻基才猛然对仲裁叫道。

“下风补草！”仲裁落下斗栅，堪堪将又扑过来的金翅王拦住。

第二百八十八章逆转

玩蟋蟀的规矩是，一时落了下风的蟋蟀，可以有一次补草的机会，鼓励其再燃斗志。方才朱高煦已经用了，现在朱瞻基这边也要用了。

但朱瞻基没有亲自动手，而是让身后的随从……也就是王贤来代劳，王贤从人参中抽出茼草，下草的动作如老牛舐犊一样温柔，仅是丝须拂过黑寡妇的身周。黑寡妇有些依恋地用仅剩的触须，汲取着主人由茼草传来的脉脉温情。一根纤细的茼草，在王贤手中变成了和虫儿沟通的桥梁，将他的心意传递给了黑寡妇。

黑寡妇饮清水而有醉意，不仅重新恢复了生机，还似乎领悟到些什么！

行家看门道，高明的茼草功夫，可以让蟋蟀重整旗鼓，反败为胜，据说还有顶高明的，可以将主人的心意传递给蟋蟀，指导它如何打斗……王贤这手茼草功夫，显然已经在顶高明的行列了，引得一些个老玩家暗暗点头，怪不得太孙殿下不亲自动手，原来是有高手操草啊！

王贤也没想到，斗蟋蟀的本事还有登堂入室的一天，王二泉下有知，也该瞑目了。

当闸门再次缓缓开启时，黑寡妇似乎已经明白了自己的命运，要么干掉那个要撞死自己的疯子，要么被那疯子杀死，没有和平共处的可能了。到现在它还有些委屈，自己只不过吃了一口食物，这金翅膀的疯子干嘛跟疯了一样，不给吃早说嘛！

女人发起疯来，那是很可怕的，母蟋蟀也是如此。当闸门打开时，黑寡妇便一反常态，朝金翅王扑了上去，她要教训这个摔疼自己的疯子！

金翅王早就按捺不住，见黑寡妇冲过来，迎着便冲了过去，就要故伎重施。这次黑寡妇也不躲闪了，竟迎着金翅王对撞上去。两只虫猛然撞在一起，体型小的自然吃了亏，只见黑寡妇一下被弹出老远，直摔到垫在盆底的草纸上。

众人一看，这下比刚才那下只重不轻，都说它不会再起来了，谁知黑寡妇晃晃悠悠，又翻身爬起来，朝金翅王扑过去。

这次金翅王不再冲了，也缓缓迎上去。却是这虫见连赢两招，以为对方不是对手，便生出了骄意，脚下的步伐也虚浮了，外行看来气势逼人，其实却露了老大的破绽。

两虫碰到一起，猛然接口，金翅王身经百战，突然发力，先夹住了黑寡

妇左边的单钳，便发力去掀，黑寡妇却六足摊开，爪花牢牢钩住盆地铺的草纸，那金翅王使了使劲儿，竟掀不动它，反而被黑寡妇趁机反剪住。

结果成了四只钳子紧紧纠在一起。金翅王左扳右扳，也摆脱不了黑寡妇的钳制。按照行话说，这叫攒夹，这时候就看谁的口硬，谁的劲儿大，谁够狠，能把对方咬得先松口了！

看到这一幕，朱高燧暗暗松了口气，金翅王的钳子猛不可当，合钳即头开项裂者不计其数，这母蟋蟀的小钳子一看就弱不禁风，怎么可能顶得住？

谁知看了好一会儿，那黑寡妇的双钳依然宛若神助，死死箍住金翅王，让它挣脱不开讨不到半点便宜！

双方这样僵持了好一会儿，金翅王毕竟身经百战，那颗硕大的脑袋，突然向左一偏，仗着自己钳子大，频频以自己的牙外盘，敲击黑寡妇的牙根。黑寡妇没料到这一招，一时疼痛难忍，本来紧咬的钳子，忽地就松开了。金翅王立马趁势一顶，撞向黑寡妇的颈子，黑寡妇又结实吃了一击，重重摔倒在地。

金翅王趁机爬上去，一口咬住黑寡妇的翅膀，谁知黑寡妇彪悍异常，竟拿头撞向金翅王的屁股。两只虫儿同时用力，金翅王拽下了黑寡妇的半截翅儿，黑寡妇却也趁机逃开了。

在连遭打击后，黑寡妇终于学乖了，知道不可力敌。围绕着金翅王不进正门一步，小心保持着距离。金翅王虽然原先比黑寡妇快，但屁股挨了重重的一击，伤口有崩裂的迹象，虽然没出血，仍难免步伐不稳，速度大受影响，竟追不上对手。黑寡妇也发现了这点，任对手如何张钳邀斗，也不上前交一口，只是瞅着偏门游走，伺机攻击对手的六足和两肋，如见金翅王回头也不恋战，主动退却一边……

两只蟋蟀就这样纠缠着，一盏茶的工夫却未交一口。一边的观战者不由啧啧称奇，看了半辈子斗蟋蟀，什么惨烈的场面都遇上过，今天这一幕却是前所未见。

“这只黑寡妇不凡啊……”这是废话，到了这一步，谁看不出黑寡妇的神奇？虽然个子不高，力气不大，速度也不快，但忍耐力出奇的好，出奇的彪悍坚韧，还有出奇的打不死。“这步法有点八卦游龙的意思！”

不过金翅王毕竟是金翅王，终于又被他抓住破绽，趁黑寡妇转身慢了点，倏地蹿上去，照着它右侧腰鼓爪就是一口，黑寡妇闪避未及，或者说它就没打算闪，竟就势朝着金翅王的右翅咬去，完全一副‘你打你的，我打我的’的气势！金翅王不愿受伤，只好松开钳子，闪身退开。

垫着盆底的粗草纸上，已经是水迹斑斓，蟋蟀虽然生于土中，但据说却是水凝成的。黑寡妇折了右侧的腰鼓爪，白色的血水溅了一地，而且好巧不巧，伤了的右爪偏生被血水粘在了草纸上，试了几次就是脱不得身。

眼看着金翅王再次运劲儿朝自己扑来，黑寡妇竟然干了件令人毛骨悚然的事情——只见它蜷缩成一团，将头颅探到身体下侧，一发狠，将还连着身子的半截伤腿，硬生生咬断了！血水一下从断肢处涌出来，顺着它的身体淌下……

观众都惊呆了，就连憋足了劲儿来看笑话的朱高煦，都顾不上取笑，嗟叹道：“奶奶的，这还是斗蛐蛐啊，分明是你死我活的大战啊！”

众人闻言纷纷点头，汉王说得不错，他们从没见过这样残酷的厮杀场面。但其实真有你死我活之心的，只是黑寡妇而已，金翅王并没有这份心。因为向来二虫鏖战，战败一方或是逃之夭夭或是退出争斗，鲜有‘战死沙场’的情况，因为雄虫是为了保卫自己的领地或争夺配偶权而相互撕咬，并不以杀死对方为目的。

所以金翅王凶则凶矣，却也没打算死在这一场，还有那么多的美食美女、奢侈的享受等着它呢……这个可怜的孩子，并不知道就算自己赢了，也跟美女彻底绝缘了。

而自断一臂的黑寡妇，却彻底陷入了疯狂，带着伤痕累累与金翅王周旋。每当金翅王抓住机会，要给黑寡妇狠狠打击时，黑寡妇总是摆出自损一千，也要杀敌八百的架势，金翅王便会缩手缩脚，殊不知越是这样，局面就对它越不利，非但没有趁势干掉黑寡妇，反而被对方连咬了好几口……

黄色的草纸上历历遍是战役的余劫，凝结在空气中的斗志，逼得观战者都不得喘息。就像汉王说的，明明是两只小虫在争斗，但在人们的眼力，却分明是两个武士在决一死战！

这时候，金翅王被黑寡妇的气势所撼，竟突然跳出了战团想要逃走，全然没了占上风的模样。但是，已经彻底疯狂的黑寡妇，哪肯放过它，竟纵身一跃，跳到金翅王的背上，朝着它的颈子，狠狠就是一口。

全场一片惊呼，只要懂行的都知道，颈项乃蟋蟀发力之所在，全身蓄的力量全凭这里转移到牙端，这里要是受伤了，蟋蟀就空有一身力气使不出来，只能任人宰割。

“下风补草！”见势不妙，朱高燧大声道。

“你们已经补过了！”朱瞻基登时不干了。

“方才我没有叫，”朱高燧的手紧紧捏着扇骨，那张冠玉般的脸上满是冷笑道：“是你们不追击，怨谁？！”

“你无耻！”朱瞻基怒极了，他的黑寡妇根本不是金翅王的手，是凭着一股勇烈之气，和对方的轻敌傲慢，这才熬到了胜利。现在朱瞻基已经把黑寡妇当成自己最大的骄傲，它已经遍体鳞伤，流血不止，岂能让三叔再用一次千年人参，给那金翅王恢复实力？

但这是赵王的场子，何况还有汉王，最后仲裁判定，可以补草！

栅门落下，分开两只虫，朱高燧忙给金翅王疗伤，朱瞻基还在抗议，不过王贤也已经在给黑寡妇疗伤，他的百年人参虽然不如人家，但黑寡妇的体质极为特殊，流血少，元气损失得也慢，战意却愈发高涨！

这就是古冢蟋蟀的特异之处，常年的阴寒使其一开始行动迟缓，但也使其知觉麻木、血流缓慢。而且随着打斗愈发惨烈，其身手会越发敏捷，那股子狠劲儿爆发出来，是地上的蟋蟀无法比拟的。

到了此刻，王贤根本不担心胜负了，因为他知道，那千年人参治得了金翅王身上的伤，治不了它的心病——它已经没有战意了！

对于公蟋蟀来说，没有战意就会退走，这是自然法则，但在这有进无退的角斗场上，一心想逃的结果，就是被更有决心的对手杀死！

第二百八十九章胜负

朱高燧也看出来，金翅王已经无心恋战，为其疗伤之后，又持着茭草对着它招呼开了。王贤冷眼旁观，见赵王的草茭得极猛，每一下都铆足了劲儿，跟上次与定国公一战时的潇洒写意判若两人。

‘这赵王竟是个天生的赌徒，’王贤暗暗感叹，一般蟋蟀落了下风，斗志萎靡，草法上必然先轻草点引，待蟋蟀缓过劲儿，再渐渐下重草吊性。这家伙一下手就是狠草，就这份胆识便非常人可比，可惜这样的茭草法儿，却是入了霸道违了王道……这只蟋蟀无论输赢，都活不过今天了。有道是以虫观人，知其本心，这应该才是他的本相吧……王贤心中暗凛，比起汉王那种什么都摆在面上的直筒子，这种把狠辣裹在温柔外衣中的家伙，才是最可怕的。

无论如何，赵王殿下一阵猛搞，让那金翅王的气性越来越足，看起来又一次重整旗鼓，朱高燧才停了草。向仲裁示意起闸开斗。

起闸再战，黑寡妇依旧原先的战法，仗着自己后劲足，身子灵活，环着金翅王游走，趁其不备出招偷袭。金翅王似乎也冷静下来，不再横冲直撞，而是也耐心地与对手周旋。

就这样足足缠斗了盏茶工夫，不知不觉，这场盘肠大战已经持续了半个多时辰，两只以体力见长的虫儿，都累得肚裆不断收缩，这对黑寡妇来说不算大碍，但对金翅王却是要命的——因为每一次收缩，它屁股上的伤口都会被扯动，千年人参的止血功效再强，也禁不起这种折腾。

眼见着金翅王的体力渐渐不支，朱高燧只能心急火燎地下猛草提劲儿。缠斗中，金翅王好像是被什么阻绊了下，突然身形一滞，却把自己的左前爪露给了黑寡妇，黑寡妇焉能放过此等良机？只见它猛蹿上前，一口咬住对手的前爪，合牙便废了金翅王一条腿！

然而当黑寡妇一击得手欲退走，却发现自己竟退无可退，金翅王已经把所有去路都封死了。

“这不是苦肉计么？”见此情形，众人无不深深震撼，感叹道：“想不到这虫儿也会用兵法！”到了这会儿，两只蟋蟀以其顽强的斗志和高超的斗技，已经完全征服所有观众，可惜今日，必有一只命丧于此，或者两只……想到这，人群竟发出了叹息声。

金翅王终于咬住了黑寡妇的牙，两只蟋蟀再无退路，只有凭实力互角了……它俩也知道到了最后的关头，都用尽全力，四牙交错在一起好一会儿，两个身子仅凭着后足撑地，竟在空中接了个拱桥形状出来，就这么死死

支撑着，好久都不见分晓。把观战的看得心旌摇动、跌宕起伏，却已经没有人再喊加油了，都安静地看着这场史诗般的对决。

这时候，不论谁胜谁负，都可以称得上英雄了，但可惜这是个成王败寇的世界，所以必须要分出个胜负来！

过了一炷香工夫，金翅王牙坚力大的优势终于显现出来，它终于将黑寡妇的牙齿，咬出了清晰可见的裂缝，黑寡妇痛楚难耐，口一松，下盘也虚浮了。金翅王抓住机会，猛一发力，竟以霸王举鼎的姿态，将黑寡妇拔了起来！然后狠狠地从自己的身后扔出去……

众人惊呼声中，黑寡妇也情知不妙，想挣脱，可惜五足腾空，借不得外力。这虫也忒得凶顽，眼看着就要被摔出去，竟在千钧一发之际，用那破损的钳子，发狠咬住金翅王的后颈，死也不松口。同时它的两条后腿，也配合着金翅王后甩的力量猛蹬，对手竟也被它带着飞了出去！

这一下有多狠？两只虫竟然飞出了斗盆，跌落到斗桌上，身上血水登时将黄绸桌布浸出一块小却触目惊心的水迹来。

血水主要来自金翅王，全力地施展、剧烈地撞击，终于使其刚愈合的伤口再次迸裂，大量的血水从其脖颈和屁股上滴落，浸出的水渍越来越大。看上去就像躺在血泊中，虽然腿还在抽动，但已经不可能站起来了……

黑寡妇也好不到哪去，牙齿断了，一只眼瞎了，两条须子全折了，翅膀也掉了一半，六条腿只剩下四条……这惨状换成在任何一只蟋蟀身上，都死了不知几回了，黑寡妇却仍用四条腿，坚持挺立着！

两只蟋蟀就这样静静地一立一躺，如千年的钟乳石和石笋一样，恒久地对望着。

好长时间，秋魁堂里一片安静，人们被这场决斗深深地震撼着，都有些回不过神，任着时间流逝。

王贤突然感觉脸上有些凉意，伸手一摸，竟摸到了丝丝泪痕，他的心里没有胜利者的狂喜，反而满是内疚和自责，压得他不能开颜。

但朱瞻基的脸上，却写满了喜意，当他从震撼中回过神来，大声道：“牙郎，还不宣布谁赢了！”

那仲裁看看面色铁青的赵王，囁了半天，还是小声道：“获胜者……黑寡妇……”

“哦！耶！”朱瞻基这边的人，登时疯狂庆祝起来。那边朱高燧回过神

来，看一眼曾经为他带来无数荣誉和财富的金翅王，情不自禁地啐一口：“废物！”便起身和汉王离开了，虽然这里是他的地盘，但也不能阻止胜利者忘情庆祝，只能眼不见为净了。

欢呼庆祝的人群中，却没有王贤的身影，他默默地将黑寡妇小心收回罐子中，又收殓了金翅王，说一声自己累了，便揣着两只蟋蟀，离开了促织斗场。这时候，朱瞻基已经被薛家兄弟等大赚特赚的家伙簇拥着，兴奋得手舞足蹈，自然顾不上他了……

来的时候，王贤是和朱瞻基同乘一车，现在他要提前回去，当然只能自己想办法了。周勇要给他去雇辆车，却被王贤拒绝了，横竖没什么事儿了，还是走回去吧。

出了清凉别业，满耳都是关于方才那场大战的议论声，王贤没兴趣听那些赞叹之辞，快步离开这条大街，才长长舒了口气。

“小贤子，你怎么看着不高兴啊？”这几天来，灵霄一直看着王贤全情投入，那是把斗蟋蟀当成头等大事来对待的，现在终于赢了这一场不可能取胜的战斗，她觉着他该兴奋得忘乎所以才对。

“连你都看出来了……”王贤自嘲地笑笑道：“看来我还是着相了。”

“这是夸我么？”灵霄登时开心道。

“……”王贤点点头道：“算是吧。”

“可你还是没说，为什么不高兴？”灵霄追问道：“你们不是赢了么？”

“本来斗蟋蟀，只是点到即止的，即使有受伤，也不会这么惨烈。”王贤知道，要是不给她个解释，自己会被烦晚上，“但是我为了取胜，改变了战斗的性质，结果酿成现在这种惨状……”

“所以呢？”灵霄眨着大眼睛。

“我可能有点内疚吧。”

“扑哧……”灵霄看着他的表情，突然忍俊不禁道：“小贤子你可真逗，不就是两只蟋蟀么？就是不斗，还能活过冬天去？”

“……”王贤就知道，自己跟这个粗线条妹子说这个，就是对牛弹琴。

“大姐头，其实大人是在自我反省，”吴为插话道：“蟋蟀虽小，但可以小观大。很多时候我们以为只要目的是正义的，就可以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殊

不知……”他的声音越来越低沉，似乎是触动了昔日的创伤道：“不道德的手段是会伤害自己的灵魂的。”

“你好像很有体会的样子，”灵霄白他一眼道：“你都没捞着进屋。”

“……”吴为登时语塞，果然是对牛弹琴。

“他说得没错。”王贤叹口气道：“今天是一只蟋蟀，明日就是一个人，其实一个道理，不择手段的过程，让胜利的喜悦都变了味。”

“你现在真的一点都不高兴？”一直冷眼旁观的闲云，突然出声道。

“不高兴。”王贤很肯定地点点头。

“你不是赢了很多很多钱么？”闲云冷冷道。

“赢钱啊……”王贤突然想到，自己还没把赢的钱拿回来，猛地一拍大腿，转身就往回跑，一溜烟就不见了人影，只留下一地的节操。

见此情形，灵霄长舒口气道：“这才是小贤子么！”

“不错。”闲云酷酷地点点头道：“说起来，我也买了一百两。”便也往回走去。

“我五百两。”吴为笑道：“这次要赚翻了。”

“早知道就多买点了。”二黑闷声道，说着话，他们也跟着王贤回去，却见帅辉站在那里没动弹。

“愣着干什么，去领钱啊！”二黑招呼他。

“我就不去了……”帅辉苦着脸道。

“我替你领。”吴为道。

“不用了。”帅辉要哭出来了。

“为啥？”二黑瞪着眼道：“你不是把全副身家都押上了么？”

“可我买的是金翅王赢……”帅辉哭丧着脸道：“以我多年斗蟋蟀的经验看，肯定应该金翅王赢啊。呜呜，一千两银子啊，就这么打了水漂。”

“活该！”众人一起幸灾乐祸道。

第二百九十章九九归一

短暂的休整之后，幼军又投入到热火朝天的训练中。因为在方山军演中取得了骄人的成绩，他们跟着太孙上战场已成定局。战场可不是军演，不做好万全的准备，这支新军一旦遇到状况，肯定会尸骨无存的。

如何让他们迅速成长，让幼军能在战场上不掉链子，就成了横在朱瞻基和王贤面前最大的难题。对朱瞻基来说，只要按照大纲，严抓训练，赏罚分明就成。王贤的担子就重多了，他不仅要给所有官兵建立档案，并进行追踪记录，还得思考在上次演习中暴露出的问题，并找出解决之道。没办法，谁让他已经在众人心中，种下了万事通的好印象呢？

结果王贤一回来就忙得四脚朝天，每日只睡两三个时辰，有时候连饭都顾不上吃。不过他的努力也是有效果的，在他的带领下，十几个录事参军短短数日，便将一万多名官兵的档案建立起来，并制定了一套完整的管理办法，这样日后就会轻松很多。

完成了这个艰巨的任务，王贤终于得空歇息一下了，他也不回在东宫的住处，便在营房中倒头大睡。

刚睡着没多会儿，他就听到有人进来，不用睁眼光听脚步，就知道是太孙殿下。

“起来起来，”果然是朱瞻基的声音，太孙殿下一把掀开他的被子道：“大白天的睡什么觉？”

“还有没有良心……”王贤郁闷地睁开眼，用满是眼屎的眼睛瞪着他道：“要不是三天假期都耽误在你身上，我用得着赶工建档么！”

“嘿嘿。”朱瞻基不好意思地笑道：“知道你劳苦功高，那就不打扰你休息了。”说着可惜地咂咂嘴道：“听说我三叔的九九归一，已经送到府上了，我只好自己回去看了……”

“等等我。”王贤闻言睡意全无，一下从床上蹦起来，用最快的时间穿好衣服，脸也没洗牙也没刷，就跟着朱瞻基上了车。

“就知道你个财迷，肯定不放心我自己回去。”朱瞻基取笑他道：“我什么身份的人，能跟你赖账么？”

“我不过是想长长见识，”王贤讪讪笑道，“乡下来的，没见过什么好东西。”

“嘿嘿，这次就准备大开眼界吧。”朱瞻基笑道：“这可是九九归一啊，就算我三叔也得吐血！”

“期待期待。”王贤兴奋得热血沸腾，什么疲劳什么困倦，统统一扫而空！

马车离开军营，驶回东宫，拐入太孙府停下。

两人一下车，便见院子里满是人和箱笼，太孙府的管事牌子是个叫陈芜的太监，忙满脸喜气地迎上来笑道：“恭喜爷，赵王殿下派人送大礼来了。”

他身后跟着的，是赵王府的管事太监马陆，面色自然要多难看有多难看，朝太孙殿下行礼后，马太监瓮声瓮气道：“我家王爷自然是守信的，请太孙殿下验收一下吧。”

“怎么我三叔没亲来？”朱瞻基笑嘻嘻问道。

马太监心说这不废话么，来看你小人得志的嘴脸？看他的宝贝被你霸占？闷声道：“我家王爷有事在身，不能亲至。但这些东西都是我家王爷亲点的，让臣给殿下送过来，殿下还有什么不放心？”

“我当然信得过三叔，”朱瞻基笑咪咪道：“不过你既然这么说了，那就验一下吧。”说着进了屋，大刀金马地在正位坐下，王贤立于他身后，赵王府的人便开始上呈宝物。

侍卫们小心打开第一口箱子，从中小心翼翼取出一口镶着珊瑚珠的楠木盒子，一个宫女捧上前，另一名宫女打开盒子，竟是一尊羊脂白玉雕成的九玲珑宝塔，一旁的马太监道：“烟云流动九玲珑宝塔一尊。”

朱瞻基和王贤看着那玉雕的宝塔，似乎真的氤氲在烟云中一般，显然是一件至宝。不光王贤，连朱瞻基都咽了下口水……

看到他们这样子，马太监心里轻蔑地笑笑，真是没见过世面。转念一想，这些宝贝就要全归人家了，又心疼得不能自己。

第二样礼物呈上来，是一棵绿叶白心的白菜，在白色菜心上落有一只满绿的蟋蟀，绿色的菜叶旁有两只黄色的马蜂……这看似平常的玩意儿，竟是用一整块翡翠雕出的，浑然天成，栩栩如生！

朱瞻基和王贤的口水登时下来了，心里头满满都是‘我要！我要！’的呐喊声！

第三样礼，是一尊三寸高的珍珠蚌佛……这蚌佛不是雕出来的，而是天

然长成的，看得朱瞻基和王贤眼都直了，果然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

王贤光在那惊叹，朱瞻基心里却转动开了，他记得父亲说过，建文皇帝有一尊这样的蚌佛，一直奉为至宝，靖难之役时，还每日对其膜拜，后来金陵城破，皇宫大火，那尊蚌佛也随着建文帝不知所踪了。朱高炽以为，蚌佛被建文帝带出宫了，原来是落在了赵王手里。只是不知为何，三叔将其送给了自己。

沉吟间，已经过去了五六样礼品，什么拳头大的走盘珠、天竺红宝石佛手、大食心形天蓝星、金绿石猫眼，都是些让人口水直流的奇珍异宝，不过朱瞻基并不喜欢，他喜欢的是稀罕玩意儿，而不是值钱的东西。

不过从第十一样开始，他的眼睛又亮了。

“第十一样，四尺千金剑。”马太监报一声。

朱瞻基盯着那柄金色剑柄，黑色剑鞘的古样长剑，沉声问道：“这是李龟寿的千金剑？”

“不错，正是唐晋公王铎送给李龟寿的千金剑！”马太监沉声道。

朱瞻基伸手握住剑柄，抽出宝剑一看，那剑身虽经数百年，仍寒气逼人如一泓秋水，信手刷地一甩，便将桌上一个瓷茶碗一劈两半，切口处十分的齐整，连点毛边都没有。

“好剑好剑！在古代名剑谱上排第三十七，也是有原因的。”朱瞻基说着，却脸色一变道：“不过我三叔那柄湛卢呢？那可是排前十的名剑！”

“那是我家王爷的随身之物，前些天练剑时不小心崩了个口子，不敢拿来糊弄太孙！”马太监闷声道。“所以这把千金剑，算是最好的了。”

“不糊弄我？”朱瞻基脾着他道。

“不糊弄。”马太监就差指天发毒誓了。

“下一样。”朱瞻基勉强接受道。

“第十二件，是龙血木手杖！”

“愈发敷衍了，”朱瞻基不悦道：“拿跟拐棍敷衍我！”

“殿下息怒，紫檀木、花梨木、楠木算宝贝吧？”马太监忙解释道。

“当然算。”

“那就是了，这种龙血木不产自中土，是我叔叔从西洋最远的地方带回来的。据说即使在当地，也是一种奇木，刀砍不断，火烧不着，实乃天下最顶级的木料，可惜带回来的数量太少了，只够做这根拐杖，也是我家王爷，对太子殿下的一番心意。”说起来，马太监还是郑和的远房堂侄。

“那好吧……”扯到孝道上了，朱瞻基也就没法说啥了。

接着是一张硕大的神臂弓，这又戳到了朱瞻基的兴奋点上，按捺不住上前把玩道：“神臂弓，实弩也！以山桑为身，檀为弰，铁为枪膛，钢为机，麻索系札，丝为弦，可射三百步，透重札！可谓天下第一弓！”

“第十四件，乌金软甲！”随着马太监一声唱，宫女奉上一件黑黢黢的软甲。

王贤一听，眼就亮了，心说总看小说里讲，古代有软猬甲、金丝甲之类的东西，想不到今日还真见了，不过怎么这样不起眼，不会是糊弄人的吧？

朱瞻基却是识货的，拿起那件黑黢黢的软甲，仔细一看道：“确实是十层乌金丝编成的软甲，只是不知道效果如何。”说着拿起来，给马太监穿上，然后从侍卫腰间拔出长刀。

“殿下，您这是……”马太监吓得脸都绿了。

“穿着天下第一的软甲，你有啥好怕的？”朱瞻基笑着举刀道。

“饶命啊……”感情真是要拿自己试刀呀，马太监吓得拔腿就跑，却被侍卫死死按住，眼睁睁看着太孙殿下刀捅了上来。

“哎呀妈呀……”马太监肚子一痛，竟吓尿了裤子，但低头看时，却见自己毫发无伤，这才松了口气，面似火烧道：“殿下，臣，臣换条裤子去。”

“去吧。”朱瞻基见终于教训了这个傲慢的家伙，哈哈大笑道：“瞧你这点出息。”

马太监灰溜溜地下去，朱瞻基把那软甲递给王贤道：“穿上，保命的好东西。”

“还是殿下穿吧。”王贤谢绝道：“你的命比我珍贵。”

“哈哈，我功夫比你高，身边又满是高手护卫，穿这个除了捂痒子，没啥用处。”朱瞻基说着，亲手给他套上，沉声道：“本来你应该上府学、考举人

的，是我把你硬拉上战场，就得让你多几分保命的把握。”

“殿下……”王贤不禁生出些感动，不管朱瞻基对别人多腹黑，对自己还算是真心的。不过也不能大庭广众解我的扣子吧！“您能让我自己穿么？”

第二百九十一章大有收获

马太监换了裤子回来，继续呈上礼物，什么太祖皇帝穿过的盔甲、宋朝官窑的瓷器、王右军的字帖、阎立本的帝王画、蔡邕的焦尾琴、元朝皇帝曾用的金玉棋盘……奇珍异宝应有尽有。看得王贤和朱瞻基口水流了干、干了流，今天真叫长了见识。

就这样一样样、一件件呈上，足足又过了半个多时辰，终于呈到了第七十八样，一株五尺高的血色珊瑚树。到这时候，王贤和朱瞻基已经有些提不起精神了，没办法，再好的宝贝看多了，也会审美疲劳的。

突然一声云板响，让昏昏欲睡的两人一下打起精神，接着是曲笛声、堂鼓声，不带烟火气的悠扬乐声中，一个婉转如清泉击石，沁人心脾的女声开口唱道：

“辐辏，获配鸾俦。深惭燕尔，持杯自觉娇羞。怕难主频繁，不堪侍奉箕帚。惟愿取偕老夫妻，长俦奉暮年姑舅……”

唱腔细腻婉转、如泣如诉，大有绕梁之意，令人销魂蚀骨，就连朱瞻基这种听惯了宫廷南曲的人，也不禁被深深吸引，凝神聆听起来。

王贤却更想看看那个唱曲的人，长得什么样，目光顺着歌声望向大堂左侧的楼梯，便见一匹薄如蝉翼的丝绸，顺着长长的楼梯如流水般垂下，那丝绸上绣着锦簇的花团、飞舞的蜂蝶，栩栩如生到能让人看到蜂蝶在飞，能嗅到花朵的芬芳。

顺着那长长的丝绸向上望去，只见丝绸的另一端竟披在一个绝色女子的肩上，唱曲的也是那女子，只见她身材婀娜窈窕、五官如梦似幻、眉眼盈盈若水，勾魂摄魄……让人看上一眼，便深深地陷进去，不可自拔。无比的纯真与无边的魅惑，两种本截然不同的气质，却在她身上浑然一体，宛若天成！

世上竟有此等女子，王贤心中狂叫起来，简直是来祸害人间的么！

直勾勾看了一会儿，他突然意识到不妥，赶紧暗暗咬了下舌尖，别过头去不再看那张绝世的容颜……

待到一曲终了，堂中依旧余音绕梁，又过了好一会儿，众人才被马太监的公鸭嗓子唤回神来：“第七十九样，天下第一南曲班子。”

伴着马太监的声音，八个怀抱着各色乐器的苗条女子现出身形，向太孙殿下款款行礼。

“好家伙，还是女子乐班……”朱瞻基挠挠头道：“这样也可以啊。”

“第八十样，天下第一苏绣一幅。”

“倒也名副其实。”朱瞻基点点道：“我在小姨奶那里看过一幅，似乎也没有这份神韵。”

“第八十一样，”终于到了最后一样，马太监故意顿了顿，才拖长声音道：“天下第一美女一位。”说着语气中带着老大的惋惜道：“小怜姑娘，还不下来拜见殿下。”

那披着长纱的绝色女子，便袅袅娜娜地下得楼来，如一朵俏生生的水莲花般立在朱瞻基的面前，盈盈下拜道：“奴家拜见太孙殿下，千岁千千岁。”声音如珠玉落盘，沁人心脾。

朱瞻基的反应却很平淡，只是缓缓点头，没有说话。

马太监有些失望地暗叹一声道：“九九归一备齐，殿下若没有异议，臣便回去复旨了。”

“好。”朱瞻基点点头，不知在想些什么。

马太监见自己这么辛苦，连个赏钱都没有，不禁大为失望，可对方是太孙，他又能说啥？只好失望地告退。

赵王府的人走得干干净净，太孙府大堂内登时安静下来，朱瞻基手指轻叩着椅边的茶几，依然不知在想些什么。

王贤等人便安静地等他回过神来，好半天，朱瞻基才悠悠道：“知道我在想什么吗？”这话自然是问王贤的。

“殿下在想，该如何分赃。”王贤笑道。

“知我者仲德也。”朱瞻基笑了：“不错，八十一件四六分成，还余下一件也给你，这样我四十八件，你三十三件，你算算对不对。”

“对……”王贤这个汗呀，感情您刚才费这么大劲，是在算数呢。

“你先挑吧，挑剩下是我的。”朱瞻基大大方方地一挥手，可把那帮子太监给羡慕坏了，这可都是价值巨万的宝贝啊，别说挑三十三件，随便捡上三件，这辈子就够吃够喝了。

“呵呵，当初不过是戏言，我过过瘾就成了，还是殿下都留下吧，”王贤却摇头道：“匹夫无罪，怀璧其罪，我把这些宝贝弄家去，全京城的人，还不都得惦记上？”

“不能够，你现在也是有护卫的人了，还怕区区几个毛贼？”朱瞻基哂笑一声道，起身道：“你不挑我先挑，被横刀夺爱别哭鼻子。”说着便一阵乱指道：“这个、这个、这个、那个、还有那个……”他指到哪个，便有太监将其搬到一边，净是些宝剑、神弓、珍玩、字画之类，纯粹由着性子，只看喜好，不论价值。

噼里啪啦一阵乱指过后，朱瞻基问道：“多少样了？”

小太监赶紧清点一下，禀道：“爷，四十六件。”

“还有两件。”朱瞻基看看那些箱子里的珠光宝气，还有那些美女，最后摇头道：“算了，没有我喜欢的了，都是你的了。”

“别价！”王贤忙道：“殿下再看看，我真不要那么多。”说着使劲把目光往那个绝色女子，还有那个女子戏班上瞥，咳嗽道：“至少，再拿走那两样吧。”

“不要了，不要了，多少算多？”朱瞻基摆摆手道：“把剩下的给军师抬过去，”顿一下，看看那几个美女道：“她们自己有脚，不用抬。”

“慢着，殿下借一步说话。”王贤忙道。

“你们都下去。”朱瞻基摆摆手，一众宫人并那几个美女便鱼贯退下，堂中只剩下他和王贤。

“殿下什么意思？”王贤急道：“那些女子是送给你的！”

“九九归一都是给我的，我转送给你，不成啊？”朱瞻基笑道。

“多谢，好意心领了。”王贤摇头道：“君子不夺人所好。”

“那就不是我之所好。”朱瞻基也摇头道。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王贤一脸不信道。

“那也得分什么样的美人！”朱瞻基苦笑道：“你是真不明白，还是装糊涂？”

“我是……”王贤挠挠头道：“真不明白。”

“也有你不明白的时候了。”朱瞻基哈哈一笑，笑声渐渐转冷道：“你怎么对付金翅王的？”

“用的美人计啊。”王贤恍然道：“你是说，这些女子有问题？”

“防人之心不可无。”朱瞻基沉声道：“我三叔最好玩阴谋诡计，他送来的东西，只管笑纳无妨，至于送来的人，我可不敢收。万一要是个女间，到时候辣手摧花，可不是多愉快的事！”

“既然有这份顾虑，你为何不干脆把她们退回去？”王贤感觉喉咙有些发干。

“退回去？”朱瞻基冷笑道：“我确实想过，但转念一想，我何不将计就计，用她们坑我三叔一把？”

“怎么坑？”

“现在说这些还早，”朱瞻基摇摇头道：“到时候我自有主张。”

“……”王贤有些明白朱瞻基的思路了，这货觉着这些女子还有用，但不放心放在自己身边，就把麻烦推给自己了。亏着他刚刚还小小感动，觉着自己太孙殿下的真爱……原来其实还是那么回事儿。

“你也别太担心，我岂能害你不成？”见他面色有异，朱瞻基安慰道：“她们的目标是我，放在你那里，她们反而投鼠忌器，只能规规矩矩，不敢造次。你只要稍微留神点，便可平安无事，还能享尽艳福，何乐不为？”说着嘿嘿一笑，露出淫荡的笑容道：“再说我相信你的魅力，若能征服她们的身心，让她们心甘情愿改弦更张，那就再好不过了。”

“哎……”朱瞻基都把话说到这份儿上了，作为太孙殿下最亲密的狗腿子，王贤还能说个啥子？无奈地叹口气道：“我这算交友不慎么？”

“得了便宜还卖乖……”朱瞻基白他一眼道：“有我这样的朋友你偷着乐吧！”说着拍拍他道：“就这么说定了！”

“……”王贤彻底无语了：“不过，我上哪安置她们去，总不能带去军营吧？”

“这个你放心，我已经替你物色了一处宅子，本打算带你去看看再说，但这阵子你不是忙么？我便自作主张，替你盘下来了。”朱瞻基笑道：“今天正好有空，我们这就去看看，看还能不能入你的法眼吧。”

“宅子……”王贤心说咋没翻黄历看看，今天是啥好日子呢，怎么房子、票子、女子一下都有了呢？但他有些奇怪道：“你没事儿操这个心干啥？”他和他的小伙伴们都住在军营里，连东宫都很少回了，所以他自己都没想过买宅子，不知道朱瞻基这是哪根筋搭错了。

“呵呵……”追问之下，朱瞻基只好说实话道：“本打算给你个惊喜来着，我把嫂夫人给接到京城来了。”

王贤的下巴登时掉到地下了。

第二百九十二章新宅

马车似乎是刚驶出东宫便停了下来，朱瞻基跳下车来，指着眼前的高门大院道：“快瞧瞧，还可心不？”

“有些过了吧……”王贤看这宅子的规制，虽然循着国初时的低调之风，但还能看出是高官的居处。“这似乎是四品官的宅第。”

“放心好了，这两天就让人把门脸改一下，去掉这些虚头巴脑的东西不就得了。”朱瞻基笑道：“再说，是我送你的宅子，谁敢多说什么？”

“太不低调了……”王贤叹气道。

“你得考虑本殿下下的面子啊，太寒酸的宅子我拿不出手啊。”朱瞻基臭屁道。

“没让你送……”王贤无奈道。

“我必须送。”朱瞻基斩钉截铁道。

说话间，里头屋门敞开，出来个穿着青色直裰，头戴平定四方巾，面皮白净的中年人，一见到朱瞻基便赶紧跪倒请安。

“起来吧，”朱瞻基点点头，指着王贤对中年人道：“这是府里的管事，来见过你家主人。”

“小人陈发拜见主人。”中年人忙对王贤深深一揖道。

“呃，免礼。”王贤稍一顿，还是顺着朱瞻基的意思点点头。

“当然，这管家只是暂时在这边监督着干活的，等你入住后，若是不合心意，随便换了就是。”朱瞻基笑着对王贤道，又对身边的管事牌子陈芜道：“真到那时候，你少跟军师关说。”

“臣知道了。”陈芜忙应道。

“不知二位是……”王贤轻声问道。

“这是我三叔。”陈芜尴尬地笑笑道：“不过军师放心，我三叔要是不中，我也不会向爷推荐他，我三叔十年前就在安平伯家做管家，忠诚勤恳、得体有度是出了名的。他的好处，您用些日子就知道了……”

“好。”王贤点头笑笑，谈不上不高兴，也谈不上多高兴。

“好了好了，都是暂时不作数的，快进去看看你的新家吧，这里多好啊，离我那才一里多地。”朱瞻基不由分说，拉着他便往里走。边走边介绍道：“这里是个寺卿的宅子，那老倌儿也是你们杭州人，说起来你还可能认识，叫……”说着挠挠头道：“我也忘了叫啥了。”

“叫高贞，致仕前是鸿胪寺卿。”陈发忙答道。

“对，就叫这个名字，”朱瞻基笑道：“果然是贵人多忘事。”王贤心说，您拿这话来形容自个合适么？

说话间两人进到门内，见比起外头低调，里面是一点儿也不低调，前后四进的大院子，前院是会友宴饮之地，二进是个花园子，如今虽是深秋，但江南草木润泽，仍旧一片苍绿，还有个亭子掩映其间，不失为居家胜景。再往后是内宅和下人的院子，建筑装饰都十分的考究，一看就是下过本钱的，而且很有品味……就连王贤这种外行，都觉着处处让人舒服，至少比雕梁画栋、气象森严的太子府，让人舒服多了。

“那老倌儿家里本就是个大户，起居讲究着呢。不像寻常京官那样随便赁个宅子，不管孬好的就那么住着。人家几年前买下这处宅子，又花大价钱从苏州寻了工匠来修治过，本打算住上十多年的，结果因为说错话，提前致仕了。”朱瞻基得意笑道：“结果让我捡了便宜。”

“便宜？很便宜么？”就算是送的，王贤也不能不问问价。

“当然便宜了，陈芜，你跟军师说说。”朱瞻基这种甩手掌柜哪能说清楚，便推给经手此事的管事牌子。

“遵命。”陈太监轻声应一下，对王贤笑道：“好叫军师知道，这座院子占地四亩、九成新，又是在皇城里，按照京城现在的行情，多了不敢说，五万两银子是绝对好卖的。但那高老大人听说太孙要买，只要两万两银子，太孙殿下过意不去，执意要加价，怎奈老大人死活不肯，最后推却不过，也只好笑纳了。”

王贤看一眼这个眉开眼笑的死太监，心中暗骂道，人家不就是想卖太孙个好么？这傻货三万两就把太孙卖了，还以为自己有本事。

朱瞻基对此却不太在意，对王贤笑道：“看过还满意么？”

“满意。”王贤还能说什么呢？

“哈哈，满意就好，”朱瞻基笑道：“看起来用不了两天就收拾完了，到时

候，再进点懂规矩的丫鬟婆子厨子之类，嫂夫人来了就能过日子。”

“殿下太费心了。”王贤一脸感激道：“臣都不知该说什么好了。”

“什么也不用说，”朱瞻基哈哈大笑着拍拍他道：“你我之间还用说什么？！”

“殿下，臣。”王贤眼泪都快下来了：“肝脑涂地，无以为报！”

“我不要你肝脑涂地，我要你安安稳稳活着，给我当一辈子的兄弟。”朱瞻基有些动情地笑笑，说完话锋一转道：“行了，别婆婆妈妈了，我要去看我小姨奶，你去么？”

天香庵里的徐妙锦么？王贤一时有些失神，脑海中浮现出那个‘寂寞烟花空绽放，有谁倾心有谁怜’的绝世美女，竟有点头答应得冲动。好在他脑海中始终有根红线，悬崖勒马道：“我去干什么？”

“是啊，这次没理由了，”朱瞻基揶揄笑道：“行了，见过一次就够本了，再说你家里这个叫什么小怜的，还不够你美的么？”

“我可不敢碰。”王贤大摇其头道。

“要碰，不仅要碰，还要大碰特碰！”朱瞻基却荡笑道：“非要让我三叔偷鸡不成蚀把米不可！”说着便大笑着走了。

王贤和那叫陈发的管家，目送着朱瞻基的马车远去，便见一队侍卫护送着十几辆大车缓缓而来，这是给王贤送他的三十五样礼的，其中也包括那个叫‘小怜’的女子，还有那个女子乐班。

不过那叫小怜的女子，戴起了厚厚的幂罗，遮住了那惊魂动魄的容光，显然她也知道自己的样貌，有何等杀伤力。另外八个乐女没有遮面，美丽的容颜，苗条的身段，引得侍卫们频频偷瞧。心里自然对王贤这个‘享尽艳福’的家伙，各种羡慕嫉妒恨！

殊不知那个‘享尽艳福’的家伙，却一阵阵的头疼……家里多上这么群妖精，往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啊！

“老爷，”陈发本来在一旁垂首候着，但看王贤面色一阵青一阵红，这才恭声问道：“请问这些姑娘是……”

“咳咳，殿下打赌赢的。”一声‘老爷’，叫得王贤暗爽不已，“又转送给我了。”

“那小人如何安顿几位……姑娘？”陈发请示道。

“先收拾出后院让她们住着吧。”王贤叹气道：“等我夫人来了再说。”

“这……老爷，恕小人多嘴，”陈发小声道：“是不是等夫人到了，再启用后院？”作为一个老道的管家，他早将王贤家的大事小情，弄得清清楚楚。按说双方才刚开始接触，他不好太多嘴，但眼见着自家老爷出昏招不说，就是失职了。

“什么意思？”王贤一愣，旋即醒悟过来，确实，就算林姐姐大度不计较，自己也得注意维护她身为女主人的地位。说着赞许地看看陈发道：“说得不错，你看着安排吧。”

“小人先将她们安排在客房如何？”陈发轻声询问道。

“嗯。”王贤点点头，又看向那装在八口大箱子里的三十三样宝贝，同样也是大麻烦啊！放在家里不是招贼惦记么？“这个，你有什么主意？”

“老爷担心这些箱子的安全么？”陈发小声问道。

“是啊。”王贤点头道：“这都是殿下的赏赐，不敢丢，但京城藏龙卧虎，赵王爷说不定也心有不甘。”

“其实老爷不必担心，”陈发恭声道：“咱们可是住在皇城根下，巡夜金吾从不间断，闹不起毛贼的。”

王贤想想也是，每天夜里皇城是关门的，能够居住在皇城里的，也都是达官显贵，巡夜的金吾从不间断，遭贼的可能性很小。

“还是小心为妙。”王贤想一下，暂时也没有好办法，退给朱瞻基他又不甘心，只能先搁在家里，日夜加强警备吧……好在他现在手下就是不缺人。

王府侍卫正将一口口箱子小心搬到库房中，王贤则和周勇一道，在一丝不苟地进行警卫设计，一个好的安保系统，不仅可以保卫人的财产，还能在危机时刻救人一命。所以丝毫马虎不得。

“好啊！臭小贤！你敢撇下我！”一个脆生生的声音响起，听得王贤心头一紧，“这么热闹不叫着我！”这么说话的自然是他的小师傅灵霄大姐头了。今天本来是休息半天的，当时王贤要睡觉，灵霄和闲云他们便出去闲逛，给王贤个睡觉的机会。

结果朱瞻基急匆匆来，急匆匆拉他回去，王贤没来得及通知他的小伙伴们，就跟着朱瞻基回去坐地分赃了。看完九九归一又来看房子，却不叫着灵

霄大姐头，这罪过得多大？

“我哪知道你上哪去了。”王贤苦笑道。

第二百九十三章试枪

“你猜不着我见到谁了。”顾不上跟他斗嘴，灵霄一脸大惊小怪道。

“谁？无缺公子？”王贤一边和周勇忙活，一边随口问道。

“吓！”灵霄吃惊地瞪着一双闪亮亮的大眼睛，“你咋知道的？”

“我掐指一算。”王贤得意地笑，灵霄白皙的小手便熟练地搭上他腰间软肉，才忙说实话道：“这不难猜，这世上你认识我认识，又能让你这么大反应的，除了那位玉树临风、人见人爱的无缺公子，还有别人么？”

“哦……”灵霄想想也是，说着粉拳轻抡道：“你就不能笨一点，让为师高兴高兴！”

“徒儿记住了。”王贤赶忙点头，笑道：“您在哪碰见他的？”

“其实没见着他，是吴小胖看到他那个老仆人了，”灵霄道：“小胖说韦缺肯定来京城了，于是他和我哥跟上去盯梢，让我回来知会你一声。”

王贤心说，其实是怕你冒冒失失，引起人家的注意，当然这话他是不敢说的。把手里的图纸递给周勇，对灵霄道：“送你样好东西。”说着便拿起个檀木盒子，带着灵霄进了屋。

进了门，王贤便开始解衣襟的纽扣，惊得灵霄瞪大眼道：“你要跟我做坏事儿么？”却说王贤刚成婚那会儿，小夫妻初尝男女之事，食髓知味，几乎是整日足不出户。当时灵霄很奇怪，为啥他俩突然不跟大家玩了，要去敲门叫他俩出来玩，被银铃死死拉住。灵霄说你不让我叫他们也成，但得告诉我他俩在干啥吧？银铃比灵霄稍大，已经懂事儿，红着脸告诉她，他们做坏事儿呢……灵霄又问，为啥咱们不能进去一起做？银铃的脸都能烫熟鸡蛋了，狠狠掐她一把道，记住了，只有两口子才能做坏事儿，不是两口子不能做坏事！

“做什么坏事儿？”王贤一愣，旋即明白过来，险些晕倒道：“再胡说八道，小心嫁不出去！”

灵霄这才松口气道：“那就好，咱们又不是两口子。”说着又有些生气道：“为什么你和林姐姐是两口子，不和我？”

“咱们……是师徒……”王贤彻底无语，自己在这方面就够白痴了，但跟懵懵懂懂的灵霄一比，简直就是情圣了。他不再说话，将身上那件黑黝黝的背心脱了下来，递给她道：“眼看入冬了，你回头当夹袄穿了吧。”

“这是……”灵霄虽然对男女之事无知，但却是识货的，一摸那非丝非毛的材料，便眼前一亮，低声惊呼道：“哪来的乌金丝？！”

“你倒是有见识，”王贤笑道：“这是赵王殿下输给太孙的，太孙送给我的，我再转送给你的，你穿上吧，不然整天冒冒失失地让人担心。”

“我穿着太大了。”灵霄摇摇头道：“再说我比你武功高多了，你还是留着自己穿吧。”

“衣服软得很，稍微大一些，打个褶就可以了。”王贤温声道。

“那成什么样子了，我才不穿呢，”灵霄却不由分说，给王贤套回去道：“你还是留着保护自己的小命吧。”见王贤还要坚持，她咯咯笑道：“小贤子，你还真孝顺为师，实话告诉你吧，其实我身上就有一件，而且合身多了！所以你就安心穿着吧，”说着甜甜地一笑道：“要不要我也脱给你看看！”竟真作势要解衣襟的纽扣。

王贤看看她日渐高挑窈窕的身材，一脸黑线道：“不必了。”

“才不给你看呢。”灵霄的俏面上写满了开心道：“不过人家还是很高兴的，这说明小贤子是关心人家的。”

难得她能正确体会一次别人的心意，王贤刚要欣慰地表扬她几句，却听灵霄妹子话锋一转道：“不过，花园子里那些女的是咋回事，她们怎么在我们家？”

“哦，那些女的啊……”王贤面现尴尬之色道：“跟这件甲一样，都是太孙送的。”

“吓，还有送活人的。”灵霄惊讶道：“送给你干啥，又不能吃？”

“王公贵族送什么的没有？”王贤忙岔开话题，把那檀木盒打开，“不要宝甲，那就送你这个吧。”

灵霄的注意力果然被吸引过去，看着躺在墨绿丝绒面上的玩意，好奇道：“这是火铳么？”

“不错。”王贤点头道。

“还有这么小的啊？”灵霄说着使劲张开双臂道：“我以为火枪都那么长呢。”

王贤探手拿起盒中的一尺短铳，只见其以象牙为柄，以精钢为膛，镶金嵌玉，端的是华贵异常，“据说这是大内的匠作造出来，给龙子龙孙们防身用的，但能造得这么小，威力又大的，没有第二把。”

“快给我，快给我，我要打一枪！”灵霄兴奋得两眼发亮。相处这么久，王贤还是很了解她的，知道她不喜欢一般女孩子喜欢的珠宝玉器，反倒喜欢这种男人才喜欢的东西。

于是两人便七手八脚配合着，从枪口中塞入火药，用铁条桩实火药，再放入几颗铁弹，王贤取火刀火石点燃纸媒，递给手持火枪的灵霄，躲到她背后道：“往外打，千万别往有人的地方……”

话音未落，就听轰的一声巨响，一股白烟扑面而来，灵霄没留神，竟被震退了两步，好在有王贤这个肉盾才没跌倒。顾不上别的，两人先往外看，就见门外的大水缸四分五裂，里头的水哗地淌得满院子都是。

灵霄靠在王贤怀里，揉着有些酸胀的胳膊，小脸写满惊讶道：“这火枪真厉害。”

王贤点点头道：“这一枪若轰在身上，凭你武功再高，那也抵挡不住。”

“那练武还有什么用？”灵霄喃喃道。

“哈哈，放心吧。”王贤扶正她的娇躯，笑着安慰道：“至少咱们这辈子，练武还是很有用的。”

这时候，周勇听到枪声跑过来查看，见大人安然无恙在和灵霄姑娘调情，这才放了心……两人的姿势看上去有些暧昧，也难怪人家会瞎想。

“真神奇啊，”灵霄有些爱不释手地把玩着火枪，却又递给王贤道：“还是你留着吧，你武功稀松，正好用这个防身。”

“不是有你保护我么？”王贤笑道。

“也是。”灵霄便喜滋滋地收下了，“以后倘若撞到有人想要害你，我便砰地一枪，轰得他哭爹喊娘。”

“正是，徒儿这条小命，就全靠小师傅了。”王贤笑道。

“你今天嘴可真甜。”灵霄笑着笑着，突然意识到什么道：“不会是想买通我吧？”

“买通你什么？”

“不让我跟林姐姐说，”灵霄狐疑地看着他道：“你收了个比她还好看的大姑娘。”

“咳咳咳，我是那样人么……”王贤郁闷道：“再说，你林姐姐马上就要进京了。我能瞒得住么？”

“那你要我干什么？”灵霄好奇道。

“两件事。”王贤道：“第一，等你林姐姐来了，你要帮着证明我的清白。”

“男人也有清白么？”灵霄又不明白了，“不是女人才有么。”

“就是我进京这几个月，从没碰过女人，当然也包括花园子那些女的。”王贤郁闷道。

“瞎说，你刚才还碰我呢……”灵霄羞羞道。

“我去，这不叫碰！”王贤要被她弄抓狂了：“呃，好吧这也叫碰，但这是纯洁的身体接触，我指的是……”他都不知道该怎么形容了。

“做坏事那种？”灵霄提点道。

“对！”王贤忙点头。

“还有第二个呢？”

“第二个……”王贤叹一声道：“就是在我被那女的勾了魂去之前，你得把我拉回来。”他已经想清楚了，虽然朱瞻基撺掇自己收了那小怜姑娘，但他实在没法接受，有朝一日有可能要杀死自己女人的结局。所以只能和她始终划清界限，可对于能否在小怜姑娘面前把持住，他实在是没信心，只能给自己戴上个紧箍咒了。

“你不是发烧吧？”就连灵霄这种粗线条的，都觉着不可思议道。

“当然不是。”王贤一脸严肃道：“我要对得起你林姐姐。”

“怎么拉回来？”灵霄马上变得认真许多。

“随便了，比如给我一拳，大喝一声，甚至泼一盆冷水……”王贤的声音越来越小，因为他看到，那个美到沉鱼落雁的女子，不知何时出现在门口。

女子显然听到了两人的对话，神情有些黯然，娥眉轻蹙的样子，叫人分外怜惜……果然是人如其名。

王贤的心跳，不自觉地开始加速，声音变得无比温柔道：“小怜姑娘有什么？”

“小女子听到后院巨响，”女子朝王贤敛衽一福，声音柔柔道：“斗胆过来看看，冒昧之处，求大人见谅。”

“呵呵，没啥，”王贤本来的性子就比较随和，此刻更是变得和蔼可亲道：“我们刚才试了下枪，对了，小怜姑娘，你贵姓？”

“小女子姓顾。”女子本来听他和小丫头的对话，以为遇到了个柳下惠，正在哀叹自己的命运，被人转送来转送去，越送越低不说，还落到个道学先生家。但看到王贤这副样子，她登时松了口气，暗笑自己多虑了，猫儿不吃腥，难道吃素不成？

顾小怜眉头一展，面上便绽出浅浅的笑容，秋波婉转，勾魂摄魄，叫个王贤看直了眼。

“咳咳！”灵霄实在想不到，自己的职责竟是这样的刻不容缓，使劲佯咳两声，提醒这家伙口水都要下来了。

第二百九十四章小怜

灵霄好一个咳嗽，王贤才回过神来，不好意思地咳嗽两声，才问道：“小怜姑娘还有什么事？”

小怜姑娘轻摇螭首，口中却低声道：“不知大人会如何安置我等。”

“这个么……”王贤道：“你们先在这里住下，过阵子夫人到了再说。”

“是……”顾小怜心说，看来那位林夫人，是这一家的河东狮，不过她相信自己的魅力，是这位年轻的大人不可阻挡的。便怯生生地偷望他一眼，如水莲花不胜的娇羞，看得王贤又是一呆，这才恭恭敬敬地告退出去，身姿如轻风拂细柳，怎一个婀娜多姿。

“我真佩服你！”见王贤的目光一直收不回来，灵霄赞道。

“佩服我哪一点？”

“真有自知之明。”灵霄咯咯笑道。

“子曰，食色性也。”王贤这才讪讪收回目光。

一直忙到傍晚，才完成新宅子的安保布置，王贤总算可以略略放心了。明天还有训练，他是要回军营睡的，但那陈发已经备好晚饭，便在宅子里吃完了饭再回去。

见老爷忙完，陈发便请他到前厅吃饭，一边给王贤布菜，一边歉意道：“本以为老爷得过阵子才入住，还没来得及请厨子，只好去一品楼叫的酒食，虽然酒楼的食盒挺保温，但一路送过来，口感还是难免受影响。”

“老陈你过虑了，我个无品无级的芝麻官，吃喝上没那么讲究。”王贤摇头笑道：“别把这当成是伯爵府。”

“老爷将来肯定不只是伯爵。”陈发笑着恭维道。

“呵呵，托你吉言。”王贤笑笑道：“对了，我灵霄妹子去哪了？”

“方才看时，灵小姐在前院和小怜姑娘一起唱歌呢。”陈发恭声道：“方丈小人已经去请过了，她说就来。”

“嗯，”王贤点点头道：“你要把她当成我亲妹子。”

“小人晓得了。”陈发道。

“小怜姑娘……和那个乐班的起居饮食，已经安排好了吗？”如果说美色是天赐女子的武器，顾小怜的美色便是无坚不摧的神兵利器，男人只消看她一眼，心里便会留下深深的刻痕，久久无法忘怀。

“已经安排好了。”陈发道：“她们先住在前院的客人房，铺盖家什都是全新的，委屈不着。请到厨子之前，先请酒楼为她们送餐，跟小人吃一样的价钱。大人看看有什么不妥之处？”

“暂时就这样吧，等夫人到了再定。”王贤点点头，看见灵霄蹦蹦跳跳地过来，那小怜姑娘却没有一起来，他不禁有些怅然若失，问道：“你不是和小怜姑娘在一起么？”

“是啊，我叫小怜姐姐一起来吃饭，她却是不肯，说不能坏了规矩，非要和箏儿、玉笛、丝竹、月琴她们一起吃。”

“和乐器一起吃饭？”

“不是不是，是另外八个女孩儿的名儿，都跟乐器有关呢。”灵霄叽叽喳喳地说着，紧挨着王贤坐下，看到桌上的菜肴，登时就激动了：“大闸蟹，大闸蟹，我最爱的大闸蟹！”说着目光便在大盘中巡梭，挑了个最大的，笑嘻嘻地递到王贤手上。

侍立一旁的陈发心说，这灵霄小姐虽然不太懂规矩，却还是有大有小的。便见王贤一脸无奈地用随盘的蟹三件将螃蟹卸开……食蟹分‘文吃’和‘武吃’，所谓的‘武吃’就是手口并用，吃的是快意，但是这样乱嚼一气的牛吃蟹，自然是要被达官贵人笑话的。达官贵人们，都是文吃的。所谓‘文吃’就是用工具，吃的是高雅，有人专门创造了锤、刀、钳三件工具来对付螃蟹的盔甲，但这套工具才发明出来不久，只在京城上层流行，一般人是不会用的。

但王贤却可以操作自如，只见他先是用剪刀逐一剪下两只大螯，再用锤对准蟹壳四周轻轻敲打，轻松掀开背壳，然后用纤细的银刀，将金黄的蟹黄、洁白的蟹膏、鲜嫩的蟹肉一一取出，连蟹爪中的一点肉屑都不会剩下。

陈发见状暗叹，看来这位爷也是大有来头的，但更让他惊掉下巴的，是王贤解下一块蟹肉，便递给灵霄一块，灵霄甚至懒得伸手，直接张着小口来接，惬意地眯缝着眼，享受地摇头晃脑。

“感情是让他开蟹子啊……”陈发这个汗啊，赶忙上前道：“让小人为大人解蟹吧。”

“不用不用。”王贤笑道：“她不吃别人剥的蟹子。”

灵霄笑着点点头，一脸算你识相，吱溜吸下一条蟹腿肉。王贤指指自己腮边，她便会意地用猩红的小舌头舔下自个嘴角的蟹黄，一切都是那么自然而然。陈发也发现自个多余了，只好退到一边凉快去了。

一边吃蟹，灵霄一边不住嘴地叽叽喳喳，告诉王贤自己下午的见闻，原来她见王贤忙着，便自个在宅子里到处转悠，路过花园时，听到有人在唱歌。她也喜欢唱歌，而且唱得很好很好，但听到这歌声，却感到自叹不如。便循声过去一看，见唱歌的是那小怜姑娘。

顾小怜也看见她，热情地起身招呼她，灵霄本来还记着，要替林姐姐看着她，但是小怜姑娘实在是个招人喜欢的女子，让她不由自主地便坐了下来，吃着她带来的精致点心，听她继续唱歌儿。知道灵霄也会唱歌后，小怜姑娘更是高兴地招来了箏儿、玉笛几个，为她们伴奏，两人合唱了好些歌儿。

灵霄从小就喜欢唱歌，可在武当山上，只能对着花花草草、小狗小熊唱，这下终于有人陪她唱歌了，自然开心坏了，要不是陈发来叫，她连晚饭都忘了吃……

看灵霄两眼放光的样子，王贤暗叹，那顾小怜还真是男女通杀啊……

吃完饭，王贤便要回军营，问灵霄是留在这儿继续和她小怜姐姐唱歌，还是跟自己回去。灵霄好一个犹豫，才道：“我去跟小怜姐姐道个别。”王贤见这才半天就好成这样了。不禁暗暗叹气，看来指望她给自己当警报器，是不太可能了……

嘱咐陈发安顿好留在家里的二十名卫士，王贤便到马车上等灵霄回来，透过车窗，他看到顾小怜把灵霄送到前院，两人立在回廊纱灯下，一个巧笑倩兮，一个眉飞色舞，似有说不完的话。

王贤的目光，不自觉落在那顾小怜的身上，有道是月下美人灯下玉。灯光下的美人更添了几分朦胧神秘的魅力，就像瑶池里的仙子，让人愈加不能呼吸。

似乎感受到他火辣辣的目光，那顾小怜抬起小指轻扫云鬓，秋波盈盈过来，抿嘴朝他嫣然一笑，盈盈下拜。

“小怜姑娘保重。”王贤的脸不知怎么就红了，朝她打个招呼，便赶紧收回目光。

“姐姐我走了，改天再来看你。”灵霄脆生生道一句，便一蹦一跳地上了车，朝王贤笑道：“小怜姐姐一直在打听你呢。”

“注意你的立场。”王贤干咳两声，还是忍不住道：“她都问我啥子了？”

“她问你……”灵霄笑嘻嘻道：“不告诉你！”

“注意你的立场。”王贤毫无威胁地重复一遍，在灵霄咯咯的笑声中，马车驶出了家门。

回到军营，闲云他们已经回来了，都在王贤的屋里等他。

“怎么样？见着韦无缺了？”顾不上别的，王贤劈头问道。

“没有。”闲云摇头道：“但是我们最后发现，那老仆进了……清凉别业。”

“跟朱高燧勾搭上了？”王贤眉头皱了起来，虽然没有证据，但根据周新的猜测，那韦无缺应该是明教中人，而且是很重要的份子。不过之前王贤对此人并不在意，因为邪教见不得光，主动权总在自己手里。可要是明教跟赵王勾搭上，麻烦可就大了。

“怕的就是这个。”吴为面色凝重道：“靠赵王的势力，韦无缺可以轻易洗白，以后想对付他就难了。”顿一下道：“而且两股势力勾结在一起，对太子，对我们，都是极大的威胁。”

“是啊。”王贤有些头疼地点点头，自己如今靠上了太子太孙，自然就成了汉王赵王的眼中钉，何况和锦衣卫本来就有梁子，再加上明教……真真是破船又遇打头风啊！

虽然敌人又多又强，但对方没出招之前，王贤也不知该做些什么，只能明天跟朱瞻基提一下，早作防备而已。

“唉，偏偏这种时候，太孙把清儿接来了。”王贤叹口气道：“其实她还是在浙江，有周臬台照看，更让人放心。”

“什么，嫂夫人要来？”

“弟妹要来？”

众人都有些意外，还是吴为心细道：“那得赶紧找宅子了，总不能让弟妹也住在军营吧。”

“不用麻烦了，太孙已经给我找了，刚才就是从那边过来的。”王贤道：“对了，今天还分赃了，给了我三十多样宝贝，回头一起过去，每人挑几

样当传家宝，别跟我客气。”他虽然爱财，但从不吃独食，因为他知道，分享是团队强大之源，独占只能众叛亲离。

第二百九十五章清儿驾到

短暂的一天休息之后，幼军官兵又投入到紧张的训练中去，但这次王贤的心神，难免多分了几份出去。一个是韦无缺在京城行踪……吴为和闲云一直在盯梢那老仆，却一直没有看到过他的影子。过了几天，那老仆离开京城时，也没有看见韦无缺与他同行。因为担心打草惊蛇，本来计划好的抓捕行动也只能作罢。

另一个，自然是家里的宝贝了，兄弟们虽然一人挑了一两样，却都没拿走，全放在他的宝库里，这下子王贤终于体会到突然中了五百万的感觉……天天担心有人惦记，连觉都睡不好，隔三岔五就回去瞧瞧。但以帅辉和二黑看来，他分明是惦记家里那朵鲜花。顾小怜实在太漂亮了，以至众兄弟一致认为，王贤根本坚持不了多久，就会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为此他们还开出了盘口，哪怕对他最有信心的吴为，也赌他坚持不过半年，教王贤好生郁闷，我就那么意志薄弱？

最后一个，自然是即将来京的林清儿了，新婚燕尔就分别了小半年，个中相思也只有亲身体会过，才知道是多么的度日如年。不过期待之外，他也有小小的困扰，清儿来了看到家里有个天仙般的美女，该作何感想？会不会感到伤心？这让他期待之余，未免微微心乱。

不过该来的总得来，在期待与忐忑中，林清儿抵京的日子到了。恰巧，这天又是营中放假的日子……一张一弛文武之道，训练越是严酷，就越要有定期的放松。幼军规定八日一休，但不是所有人都能享受到休假，那些在比较中暂时落后的队伍就享受不到。只能在别人外出找乐子时加班训练，寄希望于下次放假了……

这天一大早，王贤便离营回家去看了看，家里头已经不是起先那个样子，陈发早知道主母今天抵京，提前好几天，就准备好了一切。但是为了体现出对主母驾到的着紧，他还是四更天就把全家的丫鬟仆妇招呼起来，洒扫庭院、准备酒食、摆设盆景，里里外外忙得热火朝天。

这陈发确实是理家的一把好手，王贤发现自己根本不用操心，他就能把一切都打点得十分完备。不过他回来也不是不放心陈发，他担心的其实是另一位……正寻思着，便看见顾小怜穿一身朴素的衣裙、腰系围裙、未施粉黛，端着一个精致的蒸笼过来。

“大人。”朝王贤盈盈一福，她面孔白里透红，秀发被打湿成缕，应该是刚从伙房出来，看上去又是别样的韵致。

“呵呵，小怜姑娘。”王贤笑着点点头，和蔼道：“有什么事？”

“奴家怕夫人旅途劳顿，吃不下饭，便做了些杭州糕点，可奴家以前从没做过杭州点心，生怕到时候丢人，”顾小怜轻言细语地巴望着王贤道：“可否斗胆请大人尝一尝，到底能不能入口？”

“乐意效劳。”美人相求，王贤哪能说不？何况经过林姐姐的洗礼，再难吃的东西下肚，他都能面不改色。但打开笼盖后，只见铺笼底的荷叶上，整齐摆着一根根笔管粗细的白色糕点，上面还星星点点撒着桂花，光看看便觉着美轮美奂，他就知道这小怜姑娘是有练过的。

“啊，是条头糕！”王贤还没说话，灵霄不知从何处冒出来，拿起一根就往嘴里塞，登时两眼发亮地大赞道：“真好吃！”

在顾小怜祈求的目光下，王贤也品尝了一根，在入口的瞬间，豆沙、糖、桂花和糯米混在一起，糯而不烂、甜而不腻、绵而不干，而且一口就可吃下，恰到好处。一边慢慢咀嚼一边点头，咽下去后大赞道：“糯！”

‘糯’字很难用语言形容，但对苏杭点心来说，这字就是最高的评价了，相反，就算你的点心其他方面再好，如果让人感觉‘不糯’，那就谈不上成功。

“这下奴家就放心了。”美人轻拍胸口，一副如释重负的样子。

“姐姐可是试了好多次呢，不好吃怎么可能拿出来呢。”灵霄在一旁帮她说话道，这些日子，她和小怜姑娘的感情急速升温，已经从‘小怜姐姐’，进步到‘姐姐’了。

“妹妹。”顾小怜俏脸一下红了，阻止灵霄说下去。

“呵呵，你有心了。”王贤笑笑，他本来有些话想嘱咐顾小怜，却又开不了口，但看到这笼糕点后，他知道，自己什么都不用说了.....这个女子不只有绝世的美貌，还有超凡的头脑，自己的那些担心，根本就是多余的。不过，她要真是赵王的女间，到时候也就越棘手.....

算了，不为将来发愁了，先顾眼前才是正办，王贤干咳一声道：“好了，出发了，小怜姑娘，你想一起去么？”

“奴家还是在家里恭候吧，这样夫人一到，就能吃上热腾腾的点心。”顾小怜微微摇头婉拒。

“也好。”王贤点头笑笑，又拿一根条头糕，便出去了。

望着他的背影，顾小怜轻轻一叹，旋即绽出温柔的笑，宠溺地对腮帮子鼓鼓的灵霄道：“慢点吃，别噎着。”说着给她倒了杯水，灵霄这才把喉咙里的糯米糕咽下去，拍着胸口，长舒口气道：“姐姐，小贤子今天看你的眼神不

大一样。”

“怎么不一样了？”小怜姑娘状若漫不经心道。

“以往看到你，眼神就像我方才看到条头糕一样。”灵霄想一想，打个比方道：“今天却像我现在看到条头糕一样。”

“你方才的眼神我能看出来，现在又是个什么表情？”

“噎着了，不是很想吃。”灵霄很认真道：“他心里，现在满满都是我林姐姐了。”

“静瞎琢磨。”顾小怜笑起来道：“条头糕还堵不住你的嘴。”笑容依旧甜美，却少了一点自信……

船应该午时到京城，辰时不到，王贤便按捺不住要出发。为了小别重逢，他特意沐浴熏香，穿上了簇新的衣冠。在陈管家的坚持下，他终于忍住害羞，让府上的丫鬟伺候自己洗澡穿衣，甚至没动手指头，就已经从头到脚穿戴整齐了。

望着镜子里那张相貌没什么变化，气质却明显提升许多的脸，王贤不得不感叹居移气、养移体的神奇……当初自己像狗一样瘫在床上，偶尔照镜子都觉着满脸的晦气，实在不想看第二眼。这才过了几年，已经完全找不到当年的影子。

不过哪怕过上几十年，他仍会清晰记得，那年也是这个时节，也是这个时辰，那个敲开他家门的女孩，落花无言、人淡如菊，书之岁华，其日可读……

林清儿，始终是他心里最重要的那个……

出来房间，王贤意外地看到朱瞻基也来了，忙行礼道：“殿下……”

“少来这套。”朱瞻基挤眉弄眼道：“在你家咱能随便点不？”

“好吧，”王贤道：“你来干啥？”

“当然跟你去接嫂夫人啊，我还没见过嫂子呢。”朱瞻基激动道：“我还准备了迎接仪式，咱们过去吧，去晚了就不好玩了。”

“那是我老婆，你激动个啥儿。”王贤苦笑着被他拉上车。车队便驶出府门，朝官船码头而去。

盞茶工夫到了码头，王贤发现这里竟然戒严了，看到朱瞻基的侍卫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将码头戒备起来。他不禁小声道：“太过了吧，你嫂子连副诰命都没有，哪当得起这种规格？”

“怕什么，我朱瞻基的嫂子，再隆重十倍也担得起。”朱瞻基笑道：“那些言官若是聒噪，就说是因为我要来码头才戒严，他们还有什么咒念？”

“那这些，能不能省省……”王贤看着地上铺满黄金色的菊花，架着一挂挂用竹竿挑起的鞭炮，还有奏乐的乐队，跳舞的舞姬……“我是跟你嫂子团聚，不是在接新娘！”

“好了好了，既来之则安之吧。”朱瞻基费了一番心思的安排，哪能听他的，还笑嘻嘻地吩咐道：“对了，先别透露我的身份，就说我是你京里才认识的朋友，叫小黑。”

“小黑……”王贤心说，他还真习惯这名字了，“你这是要闹哪样？”

“我不想让嫂夫人对我恭恭敬敬，像你对我一样就行。所以等我和嫂夫人熟悉了，再告诉她不迟。”朱瞻基道：“没看么，我把身上所有表示身份的东西，都取下来了。”

“那，好吧……”王贤叹口气，暗道，人家接媳妇你跟着凑啥热闹，不知道你到哪里都是主角？

众人在码头等了大半个时辰，便有侍卫速来报说：“船到码头了！”

王贤的心跳陡然加快，翘首望着那艘官船缓缓驶入码头，船离岸还有十几丈远，他就看到船头立着那个朝思暮想的倩影，便不管边上还有太孙，使劲地朝其挥手。

那船上的人儿，也在翘首以望，自然一眼就看到他，激动得忘掉矜持，也用力挥动着玉臂。

船一靠岸，王贤便纵身跳上去，把妻子紧紧地搂在怀里，紧紧，紧紧的。

第二百九十六章人生若只如初见

“娘子……”

“官人……”

林清儿也很激动，和王贤紧紧相拥，想让自己就融化在他怀里算了，却被突然响起的爆竹声吓了一跳。从丈夫怀里探头一看，只见岸上烟花齐放，香雾缭绕。爆竹、起火、冲天炮，如同开了锅的稀粥似的响得分不出个儿来，两人都听不清对方在说啥了，只好先把嘴闭上。

待那爆竹声停，白烟未散，喜气洋洋的锣鼓声又响起，码头上涌出些舞狮子的、踩高跷的、玩傀儡戏的，卖力地表演着，看得林清儿一愣一愣，趁着乐声稍小，忙问道：“咱们和迎新娘子的碰一块了么？”

“呵呵，”王贤环着妻子的纤腰，看着岸上的表演道：“这是专为欢迎你安排的。”

“虽然知道不可能，但我还是很开心。”林清儿却是不信，甜蜜地倚在丈夫怀里道：“沾沾人家的喜气也是好兆头。”

“真是为了迎接你，”王贤笑道：“不信接着往下看！”

话音未落，锣鼓声陡然密集起来，那对舞狮人立起来，狮口各叼着一段横幅的一端缓缓展开，只见上书四个大字‘恭迎玉驾’！

这下由不得林清儿不信了，她小手捂着檀口说不出话来，一旁却有个银铃般的声音咯咯笑道：“二哥好大的手笔啊，二嫂你可真幸福啊！”

“有你这么自夸的小姑么……”林清儿红着小脸，和王贤分开，对那少女笑道。

“银铃，你也来了！”王贤惊喜道。

“二哥这话真让人伤心……”银铃撇着小嘴道：“眼里光有嫂子，却看不到我这个妹子。”

“当然不是。”王贤忙笑着想拍拍她的小脑袋，却发现半年没见，银铃已经出落成青春娇俏的大姑娘了。王家有女初长成，自然不能再像小时候那样随便了。

见二哥停住手，银铃一脸伤心道：“生分了，愈加生分了。”

“去你的！”王贤笑骂一声，便见灵霄蹿上来，一把抱住银铃，小姐妹在异乡重逢，自然高兴得又叫又跳。

为了避免再忽视其他人，王贤的目光特意扫了扫，果然看见玉麝和小白菜俏生生地立在不远处。玉麝跟着王家快两年，早就不是当初的面黄发枯的瘦马模样，皮肤嫩得能掐出水来，一双大眼睛满是欢喜地看着王贤，看起来还有几分含情脉脉……当然也许是王贤自作多情了。

再看小白菜，气色也比刚从浦江救上来时好了很多，不过她起先明明是在看他，但王贤的目光一扫过去，就赶紧低下头，不和王贤对视。

朝她俩笑笑，见没别人，王贤便收回目光道：“咱们下船吧，他们还等在下面呢。”

王贤领着妻子和妹妹下了船，闲云他们都是熟人，唯一一个个头次见的，就是朱瞻基了。因为事先有嘱咐，大家都不能道破他的身份，只说他是众人在京中新结识的朋友。

保密归保密，王贤还是强调了朱瞻基和自己的友情非同一般，而且今天的欢迎仪式，就是他着手准备的。

“让叔叔费心了。”林清儿盈盈下拜道。

“应该的应该的，”朱瞻基笑着拱拱手道：“我和王大哥堪比亲兄弟一般，您就是我亲嫂子。”

“叔叔言重了。”林清儿温柔地笑道。

见过了嫂夫人，朱瞻基的目光落在那个黄裙翠衫的少女身上：“这位是？”

“这个是我妹子，叫银铃的。”王贤把和灵霄腻在一起的银铃叫过来，“银铃，这个是你……小黑哥哥。”

“小妹见过小黑……”银铃心说这人咋这么可乐？长这么黑还叫小黑……忍着笑福一福，还是没忍住，扑哧笑出来。王贤瞪她一眼，才板起小脸道：“……哥哥。”

叫他小黑是朱瞻基自个吩咐的，却不想这小子此刻却忸怩起来，讪讪道：“别听王大哥瞎说，我不叫小黑，我有名字，我叫……”话到嘴边却又打住，说出名字岂不就暴露身份了？

“叫啥？”银铃忽闪着大眼睛看着他，看得朱瞻基没来由心里一慌，平素那些鬼点子竟统统不知去了哪里，情急之下把自己的姓拆开，也不管中不中听，便闷声道：“牛八……”

“扑哧……”银铃又忍不住笑了，心说这还不如小黑呢。见二哥脸又黑了，忙朝朱瞻基抱歉地眯眼笑道：“对不起，牛八哥哥，我可不是故意笑的，实在是忍不住……”

“不要紧不要紧。”朱瞻基看着银铃嘴角那颗迷人的肉色美人痣，一阵心慌意乱。忙摇头道。“我爱听你笑……”按说他生在深宫，就是在美女堆里长大的，但银铃一声‘牛八哥哥’，却让太孙殿下心慌慌，口干干，手心里头全是汗。

“那就好，那就好。”银铃偷眼瞧向二哥，笑嘻嘻道：“你看人家没生气。”

“……”王贤无语了，他也顾不上教训不懂规矩的妹妹，因为此刻他心里满是问号……为啥朱瞻基都能对小怜姑娘那样的绝色美人冷酷到底，咋在自己妹妹面前，就跟个没和女人说过话的毛小子似的？

难道我家银铃这么有魅力？因为是一奶同胞，他还没好好打量过银铃，此刻仔细看去，只见她黄裙翠衫、环佩叮咚；秀发如墨、肌肤胜雪。五官清雅秀丽，一双眼珠黑如点漆，眉目之间与自己有些神似，嘴角还有一颗浅浅的美人痣，显得那样俏皮可爱。

如假包换的青春美少女，不过太孙殿下，您也不至于吧？

这时候一溜马车开过来，王贤和林清儿上了一辆，银铃和灵霄上了一辆，朱瞻基竟觑着脸跟上去，要跟她们坐一辆车，不过最后被灵霄一脚踹下来了事。

“这牛八似乎对银铃一见钟情啊。”王贤夫妇的马车上，林清儿透过碧纱窗，看到朱瞻基快快地跟吴为几个挤一辆车，她轻笑道。

“有么？”王贤把玩着妻子柔若无骨的小手道：“谁知道呢，说不定只是一时脑热。对了，银铃怎么跟来了？跟小谦闹别扭了？”他记得朱瞻基说的是，接他的家眷来京。有老爹老娘在，银铃怎么也算不得自己的家眷。

“真让你猜着了。于公子的那个董家妹妹到了杭州，就住在他们家，银铃一气之下就跟我来了，”林清儿看看他道：“妾身想着她也很久没见你了，便答应她一起来了。”

“这些事你做主就好。”王贤亲亲妻子的小手道：“爹娘还好么？”

“好得很……”林清儿说着俏脸腾地一红，声如蚊鸣道：“娘有喜了……”

“什么？”王贤好险一口没把林姐姐的手咬下来。

“我说……娘有喜了……”林清儿的表情有些复杂，既想笑，又有些失落道：“本来娘说也要来看看你的，但临来前突然恶心怕油，吴大夫看过了，说已经俩月了。”

“……”王贤呆了半晌，才一字一顿道：“厉害咧！”

“恭喜官人，又要有个弟弟或着妹妹了，”林清儿收起小小的失落，柔声道：“知道自己有喜，娘不太好意思，爹却高兴得跟什么似的，自然不让她再来了。我说留下来照料娘，爹说我还不够添乱的，还是给她请两个婆子是正办。”

“嗯。”王贤点点头，笑道：“看来我们也得努力了。”

这次林清儿没害羞，而是使劲点头。

说着话，马车驶出码头，外面的人声登时嘈杂起来，京城街市之繁华，人烟之阜盛，自与别处不同，就连杭州也远远不及，隔着纱窗，林清儿看得有些失神，倚在王贤的怀里，小声问道：“以后我们就要在这儿生活么？”

“应该是这样的，”王贤点点头，用下巴轻抵着她的秀发道：“背井离乡不习惯么？”

在林姐姐身上，已经看不出当年那个独撑林家，为翻案四处奔走的女强人的影子了，她已经完全回到了小女人的状态。只见她轻轻摇头，柔柔道：“没有，你在哪家就在哪。”

一句话，就让王贤抱她更紧。

盞茶工夫，马车回府，大门敞开，直入轿厅才停下。待车停稳，几个穿着得体的年轻丫鬟，摆好车凳，挑起车帘，恭声道：“请老爷，夫人下车。”

林清儿下得车来，便是一愣，只见三四十个穿戴簇新、训练有素的丫鬟、仆役、婆子，护院，早就在厅前列队，在个管家打扮的中年人率领下，整齐下拜道：“恭迎主母！”

“……”林清儿心里不禁埋怨丈夫，安排了这一出也不早说，弄得人两手空空，毫无准备。好在她是大户人家的小姐出身，又曾当过家，倒也没有手忙脚乱，微微一笑道：“诸位请起，咱们日后有的是时间说话，先去各自忙

吧，回头到玉麝这里领一份见面礼。”

“谢主母，遵命。”众家人见她不慌不忙，气度从容，便知道这位主母不是只菜鸟。那陈发更是暗道，看来小怜姑娘想要上位，也不是件容易的事儿。

第二百九十七章女主人

众人便进到正厅坐下，王贤夫妇在正位就坐，朱瞻基要隐瞒身份，只在右首拣一把椅子坐下，闲云等人也依次坐下。陈管家忙招呼丫鬟奉上茶点，见是杭州样式的点心，林清儿笑道：“原来京里也和咱们杭州人吃一样的东西。”

“嫂子此言差矣，我在京里过了十几年，就没吃过这些……”朱瞻基笑道：“这长条的是什么，怪好看的？”

“好叫叔叔知道，这叫桂花条头糕，”林清儿笑道：“不过杭州的粗了些，这个要细上不少，看着精致不少。”

“这是她们特意为你做的。”王贤有些含糊道：“细一些，一口一个，要比咱们那种吃相好看。”

“真是有心了。”林清儿赞道。

那边朱瞻基捏起一根送到嘴里，顿时眼前一亮道：“好吃，好久没吃过这么好吃的点心了！”说着看一眼陈管家道：“老陈，你从哪请的点心师傅，还能请的着么？”

“回……爷的话。”陈管家苦笑道：“这不是家里的面点师傅做的，是……”说着看看王贤，不知道该说不该说。

“还有啥好保密的么？”朱瞻基奇怪道。

“是小怜姑娘的手艺，”王贤笑道：“想不到吧？”

“吓，想不到，想不到。”朱瞻基笑道：“原来她不光会唱歌，还有一手好厨艺，你真是赚到了。”

“嘿嘿……”王贤笑得分外心虚，众兄弟也纷纷抱以幸灾乐祸的笑。

林清儿的表情淡定依旧，稍坐了一会儿，她便起身向众男宾道歉，在众女眷的簇拥下离了正堂，到后面去了。进了二进院子，只见这里竟是个是个花园子，两边是抄手游廊，当中是通往后宅的穿堂，穿堂内摆着各色花卉盆栽，挂着各色鹦鹉，画眉等鸟雀，叽叽喳喳，一片生机盎然。

今日天气晴好，穿堂的窗子都卸了下来，花园里的江南秋景一览无余，端的是富贵气象。“二哥这京城的宅子可真不错，”银铃大赞道：“这诗情画意的，最合二嫂的心意了！”

“其实这宅子是我看中的，”朱瞻基竟没和男宾们在前头吃茶，跟着女眷往后头走，小声道：“还有后头的摆设，也花了我很多心血。”

银铃咯咯笑道：“想不到牛八哥哥，还真是不可貌相。”

“当然当然，我虽然黑了点，”朱瞻基自吹自擂道：“但是琴棋书画，样样精通，日后可以多交流一下！”

“是么，真厉害……”银铃大赞一声，话锋一转道：“可惜我什么都不会，勉强识几个字而已。”

“哦……”朱瞻基忙改口道：“其实我骑射拳脚也很厉害，改日可以切磋切磋。”他觉着银铃和灵霄关系那么好，看来是爱好相近。

“我也不会骑射拳脚……”银铃摇摇头。

朱瞻基愣了愣，怎还感觉不出对方似乎想跟自己保持距离。但他毫不气馁，快走两步跟上道：“那你有什么爱好？”

“玩。”被他缠不过，银铃只好羞羞地丢下一个字。

“太好了，”谁知朱瞻基却登时两眼放光道：“我也最爱玩了！你爱玩什么？”

“你还要跟着进去么？”说话间到了垂花门前，在灵霄的提醒下，朱瞻基才恋恋不舍地站住脚，对进到内宅的银铃大声道：“改天再来找你玩啊……”

一副一见钟情的痴相，引得众女子笑成一团。

进了后宅，林清儿先到主人寝室中，在玉麝的侍奉下，除下头面首饰，重新梳洗一番，换上家居的服饰。

玉麝一边伺候她梳头，一边打量着房里的摆设，看着各色陈设器物，无不透着富贵之气，不禁咋舌道：“夫人，看来老爷是真发达了。”

林清儿脸上自然也有喜意道：“当年却是想不到有今日的。”玉麝是她的贴身丫鬟，林姐姐没必要在她面前掩饰自己的欣慰，当初富阳县谁不说，她跟了无赖王二，就算掉进火坑里了，就连她自己，也对将来没什么信心，只盼着他能改邪归正，一辈子吃糠咽菜，也心满意足了。

谁知道他非但改邪归正了，还迸发出无穷的能耐，不过两年工夫，便从一个小小的刀笔吏，变成了朝廷命官，又被招进京中做官，虽然不太清楚他

现在是个什么官职，但看这份家业，便知道又混得极好。

这就好比买彩票只打算中个安慰奖，谁知却中了五百万的特等奖，饶是她这种性情中淡之人，也不禁为自己的眼光和运气而骄傲？

看着镜子里满脸喜气的夫人，玉麝开心之余，又有些担忧道：“唯一的不好，就是家里的女人多了些。”她这话其实是有私心的，一进家门，看到后宅中那些女子各个都不比自己差，还有个长得如天仙一般，比夫人还好看，她就感到了莫大的威胁。她还指望着哪天能被老爷收房呢，但是现在老爷身边这么多美女，哪还轮得到自己？

“呵呵，心急了不是？”林清儿促狭一笑道：“担心老爷不要你了？”这个年代，凡是有本事有身份的男人，谁不是三妻四妾？林清儿又是从小背《女训》长大的，若夫君只守着她一个，她反而会担心旁人说自己‘嫉妒’，所以对玉麝的小心思，她从来都是持开放态度，要不也不会连小白菜一起带到京城来。

林清儿身为正妻，自然没什么好担心的，真正感受到威胁的其实是玉麝，被主母这么一说，她羞得小脸通红，低头声如蚊鸣道：“才没有呢，反正我打算侍奉夫人一辈子。”

“那些女孩子是太孙殿下送老爷的戏班子，老爷不能不要，但是老爷也没打算收她们，就当乐姬养在家里，过两年还是要在外头婚配的。”林清儿能保持淡定，还有个原因就是王贤来路上已经说明白了。“所以你也别担心，老爷可不舍得把你配给外人。”

“真的？”玉麝毕竟还小，一高兴就漏了底。但听夫人这样说，心里一块大石终于落了，这下真心实意地为夫人担心起来：“不过那个叫什么小怜的，长得可真跟神仙妃子……哦不，狐狸精似的，夫人不可不防啊。”

“小小年纪，哪来这么些古怪心思？”林清儿笑骂一句，但眼神确实划过一丝不自在，那个顾小怜实在是太出色了，尽管看得出来，她刻意穿得素淡不抢风头，但那份绝世风华是怎么也盖不住的。不过林清儿毕竟知书达理，把不该有的念头压下去，淡淡一笑道：“那样出色的女子，我确实第一次见，别说老爷了，就连我都心动不已，倒是奇怪老爷竟说，将来也要把她放出去。”

“怕是老爷担心夫人一来就不高兴，”玉麝小声道：“故意这么说哄夫人开心的。”

“瞎说，我是那种嫉妒之人么？”林清儿横她一眼，但心里却暗以为然，竟为丈夫顾及自己的感受而欣慰。这时候穿戴停当，她款款起身道：“好了，小八婆，我们出去吧。”便扶着玉麝的手，来到后厅与众女眷相见。

原先在杭州，都是一家子不分男女同桌吃饭的，但现在是在京城，家里用的又是原先伯爵府的管家，规矩自然要大些，男人们都在前厅吃酒，女人们则在后厅，是不在一起吃饭的。不然牛二兄弟也不会在垂花门前止步……

林清儿从卧房到了后厅，这里便是她日后居坐宴息之处了，此时厅中已有多人在此伺候了……带头的是陈管家的老婆，两口子一前一后，管着整个王家的下人。见夫人来了，陈发家的带着众奴婢齐齐请安，请夫人在正位上独坐，然后捧饭的捧饭，安箸的安箸，进羹的进羹，忙活停当，丫鬟们便端着漱盂，巾帕立在桌旁，虽然忙碌，但从头到尾，连声咳嗽都听不到。弄得玉麝暗暗惭愧……在杭州时，每次吃饭，仅她们两三个丫鬟布菜，却叽叽喳喳说个没完，自己要是再那么没规矩，怕是要被人瞧不起了。

其实林清儿心里也暗暗紧张，她家里虽然当年在富阳也算大户，但毕竟是在县里，家里平时跟嫁到王家以后没啥区别，哪有这么大的规矩？但她的书不是白读的，知道自己身为主母，绝对不能露怯，不然下面人难免有轻慢之心，日后肯定要生事端的。所以人家怎么伺候，她都只管安之若素，绝不流露出一丝不适。

待奴婢们忙活停当，林清儿看看两边两张空椅道：“再加两把椅子，玉麝，将小怜姑娘和绣儿姑娘请过来。”

“是。”陈发家的赶紧让婆子又加了两把，玉麝赶紧去请人。

这时候银铃和灵霄也携手过来了，一对姐妹花笑嘻嘻朝林清儿问声好，便挨着她坐下，林清儿对她俩笑道：“你们说什么呢？”

“说她在杭州有个小谦哥哥……”灵霄笑得岔气道：“如今来京城又多了个牛八哥哥。”

“好你个臭灵霄，”银铃羞得满脸通红道：“一见面就捉弄我！”说着伸手去挠她的痒，灵霄最怕痒，赶忙求饶，两人笑闹成一团。林清儿宠溺地看着她俩，等了一会儿，顾小怜和小白菜跟着玉麝来了，林清儿招呼她俩坐下，两人都道不敢。

“自家姐妹，客气什么，还要让我差人把你们按在座儿上？”林清儿笑道：“快快坐下吃饭吧，大半天没吃东西，都饿坏了吧。”

第二百九十八章情人眼里出西施

林清儿让坐，小白菜就坐下了。顾小怜却朝她深深下拜道：“婢子的身份是婢女，岂能在夫人面前就坐。”

林清儿笑道：“来人，把她按到椅上。”

“谢夫人。”顾小怜这才小心翼翼坐了下来，一副低眉顺目的样子。

“小怜妹妹不必拘礼，”看她这样子，林清儿笑着拉着她的手道：“你我往后都是自家姐妹，还要朝夕相处哩，只叫我一声姐姐，把我当成亲姐妹就好。”

“婢子不敢无礼……”她越这样，顾小怜却越不敢应承。

“那就是你觉着，我不配当你你姐姐了。”林清儿板起俏脸道。

“婢子不敢……”顾小怜只好顺着她的意思，叫了声‘姐姐’。

“哎，好妹妹，”林清儿开心笑了，仔细打量着她道：“真是个神仙妃子样的人物！”

“姐姐过奖了。”顾小怜羞羞道。

“咱们先吃饭，吃过饭再慢慢聊。”林清儿这才松开手，顾小怜入了席，一家人吃饭自不用提。

外厢间，王贤等人早就开始吃酒说笑了，看见朱瞻基一步三回头地走回来，众人取笑道：“人是回来了，魂儿却还没回来吧。”

“嘿嘿。”朱瞻基没羞没臊地入了席，笑道：“想不到王大哥还有个这么可爱的妹妹。”

“可爱么？”王贤似笑非笑道：“一般吧。”

“可不一般！”朱瞻基脑袋摇得跟拨浪鼓似的：“手如柔荑，肤如凝脂，领如蝤蛴，齿如瓠犀，螓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说的就是咱银铃妹子啊！”

“好吧。”王贤咂咂嘴，心说这叫啥？情人眼里出西施？“快坐下吃酒吧。”

“哥……”朱瞻基紧挨着他坐下，一脸巴结道：“咱银铃妹子婚配了么？”

“未曾。”王贤摇摇头，未待朱瞻基狂喜，又缓缓道：“不过似有意中人了。”

“哦……”朱瞻基神色一凝，旋即却又不在意道：“无妨，只要还没婚约，我就还有机会！”

“咳咳……”王贤不置可否道：“先吃饭，先吃饭。”

众人推杯换盏之际，朱瞻基又忍不住小声问他：“怎么，你不是很高兴？”

王贤见今天不给他个交代，这家伙是不会罢休的，只好搁下酒盅，叹口气道：“殿下……哦不，牛八兄弟，我妹子虽然是小户人家的女儿，但却是我们一家人的掌上明珠。”

“嗯嗯。”朱瞻基使劲点头道：“以后也是我的掌上明珠。”

“你先听我说完……”王贤一抬手道：“作为兄长，我从没想过让她攀龙附凤，唯愿她嫁一有情郎，平安幸福地过一辈子。”说着正色对朱瞻基道：“说句实话殿下别见怪，宫里不是女人的好去处，我不想让妹妹过那种‘红颜未老恩先断，斜倚熏笼坐到明’的日子。”

朱瞻基有些意外地看着王贤的脸色，想不到他会这样回答，一时间有些语塞，半晌方低声问道：“你想她嫁给她那个意中人？”

“不想，”王贤缓缓道：“亦非良配也。”

“那她非要嫁呢。”朱瞻基又问道。

“若是她执意要嫁给他，我也不能阻拦。”王贤叹口气道。

朱瞻基登时大喜道：“这么说，如果银铃执意要嫁给我，你也不会阻拦了。”

“呃……”众人哄笑声中，王贤无奈地叹口气，这家伙竟把他给绕进去了。

“既然都不是良配，那我这个不良人，就要展开竞争了！”见能把王贤用话套住，朱瞻基不禁得意洋洋道：“你就等着当我的大舅子吧！”

“祝你成功……”别人不敢惹王贤，闲云少爷却是个不嫌事儿大的。

“多谢吉言！”朱瞻基笑逐颜开，胃口也大开，撕下一根鹅腿，朵颐大嚼起来。

王贤叹口气，心说这都什么乱七八糟的。转而对吴为几个道：“你们也老大不小了，该考虑考虑终身大事了。”

“大人终于想起我们来了……”帅辉一脸幽怨道：“还以为你饱汉子不知饿汉子饥呢。”

“瞎说什么，”王贤笑骂道：“我之前不是一直忙么，今儿个趁着殿下也在，你们把自己的要求说说，我和殿下给你们物色着。”

“那敢情好，”帅辉登时兴奋道：“我要求不高，跟小怜姑娘差不多的就行！”

“这还叫不高……”朱瞻基腮帮子鼓鼓的，含糊道：“除了我小姨奶，我还真没见过和她差不多的。”

“这话要是让我妹子听了去……”王贤冷笑道。

“在我看来，银铃妹子可比我小姨奶好看多了！”朱瞻基得意洋洋地补充一句，你说去啊。

“好吧，帅辉要美女。”王贤又看向二黑道：“你呢？”

“俺要骨架大的，尤其要腩大，腩大好生养，这是俺爹说的。”二黑闷声道。

“知道了，二黑要腩大的，”王贤再看向吴为道：“你呢？”

“不劳大人和殿下费心，”吴小胖子摇摇头道：“我爹会给我操心的。”

“好吧，吴大夫的眼光肯定差不了，”王贤的目光最后落在闲云身上，“闲云少爷呢？”

一袭白衣、剑眉星目、玉树临风、卓尔不群的闲云少爷淡淡道：“我不需要。”

“武当道士不是可以结婚么？”朱瞻基奇怪道：“再说你现在也不是道士啊。”

“闲云少爷的意思是……”还是王贤最懂闲云，替他解释道：“像他这种高

帅富，不需要我们操心，大姑娘会噤里啪啦地往上贴，对吧？”

“.....”闲云哼一声，却也没有否认。

众人恍然大悟，还真是非一般的自信.....

吃饭时，朱瞻基又缠着王贤问银铃的情况，她喜欢吃什么东西，爱看什么戏文，喜欢什么颜色，诸如此类，问得极为详细.....似乎还真是认真的。

但是说来惭愧，王贤都不知道自己妹妹的喜好，只好信口糊弄他。实在糊弄不下去，便正色道：“殿下是要做大事的人，不能这样做小儿女态，我们还是说点正经的吧。”

“嘿嘿.....”朱瞻基被他说得不好意思，心说我这是怎么了，跟着了魔似的，便点点头道：“说什么吧？”

“比如说，郑公公四下西洋，到底带够了货物没有？”王贤给他起个头道。

“还好，最后终于是凑够了。”朱瞻基笑道：“还是我皇爷爷厉害啊！今年浙江遭了大灾，又有大疫，看起来是决计不可能备齐下西洋的货物的。但是他老人家一道旨意，浙江按察使周新戴罪立功，若不能按期交货，则前罪并罚，诛全家于钱塘口！浙江的官绅百姓，可都欠着周臬台的情呢，这道旨意一下，哪个敢不尽力？你五百匹、我一千匹地认领下来，豁上赔钱收购生丝，紧赶慢赶，最终织就了十万匹丝绸。”

“陛下真是好手段.....”王贤叹口气道：“只是浙江百姓的日子，怕是更难过了。”

“我皇爷也是没办法啊，国家用钱的地方太多，要是今冬凑不出这十万匹丝绸，明年御驾亲征的军费就没着落。”没外人，朱瞻基也没啥好隐瞒的，苦笑道：“我皇爷爷快把夏尚书逼得上吊了都没办法，也只能苦一苦浙江的百姓了。”

“唉.....”当着孙子不说爷爷的是非，王贤又叹一声，振奋精神问道：“这么说，北征已成定局了？”

“当然。”朱瞻基点点头道：“七月份，我皇爷封了阿鲁台为和宁王，准其入贡，瓦剌人便怀恨在心。昨天得到甘肃急报说，马哈木扣留我朝使臣，又以甘肃、宁夏归附的鞑靼人，大都是其亲戚为理由，请朝廷归还。”

“这厮还真无耻。”众人闻言愤愤道。

“我皇爷爷也是勃然大怒，已经派太监海童前去切责了。但这只是为了师出有名而已，不管马哈木什么反应，我大明出兵灭此贼子，已成定局了。”朱瞻基道：“事实上，朝廷已经在调兵遣将了，开平现在进入了战备状态，宁阳侯陈懋、都督谭青、马聚、朱崇等人，业已出发巡视宁夏、大同、陕西的边防。我皇爷又命陕西、山西及潼关等五卫军队驻扎宣府，中都、辽东、河南三都指挥使司及武平等四卫军队在北京会合，看似在警戒瓦剌，实际上是为御驾亲征打前站的！”

“那么算起日子来，年前差不多就要出征了？”王贤轻声问道。

“不会年前的，”朱瞻基摇头道：“大军出征，最要紧的是士气，要是让将士们不过年就出征，那对士气的打击实在太大了。”顿一下，苦笑道：“而且粮草什么的，得等到秋粮全部收上来才能备齐，所以最快也得明年正月出征。”

“这么说，”王贤道：“大军其实是在等米下锅？”

“不错，”朱瞻基点点头道：“不过这话千万别外传，万一被按上个动摇军心的罪名，可担待不起。”

“这你放心，兄弟们都不是多嘴之人。”王贤颌首道：“咱们幼军会不会伴驾出征，定下了么？”

“定下了，出征。”朱瞻基点头道：“所以我才着急把嫂夫人请来京城，这样就算个三长两短，你也能留个后不是。”

“去你的！”王贤翻白眼道：“我命长着呢。”

第二百九十九章小别胜新婚

酒席吃到午后才散，王贤已经在前院给兄弟们备了住处，但众人纷纷表示要回营歇息，不在这里受他左拥右抱的刺激。朱瞻基倒是想留下来，再跟银铃套套近乎，却被王贤以‘过犹不及’为由劝了回去。

送走了太孙他们，王贤回到后宅，便见林清儿几个围在顾小怜身边听她弹琴，琴声悠扬，听者陶醉，画面说不出的优美和谐。

王贤本打算安静听听，那琴声却忽然停了……他的脚步声放得很轻，却还是被第一时间发现了。而且发现他不是离门最近的小白菜，也不是武功最高的灵霄，而是正在弹琴的顾小怜……她停下手款款起身，灵霄还在那问：“姐姐怎么不弹了？”

“大人回来了。”顾小怜小声说一句。

见众女都朝自己望来，王贤竟有些想流鼻血……天哪，一个个春兰秋菊，各擅胜场的大小美女凑在一起，真叫人受不了啊。他摸下鼻子，好在没淌鼻血，忙笑笑道：“你们随意就好，不必管我。”说着便逃也似的走掉了。

看着他落荒而去的背影，灵霄奇怪道：“这里有老虎么？他怎么跑的比兔子还快？”

“虽然没有老虎，却有个女大王。”银铃咯咯笑道：“八成是你平时把我哥欺负惨了。”

“才不是哩，小贤子叫我师傅，我那是管教他。”灵霄想一想，恍然道：“我想起来了，他是怕小怜姐姐，每次见到她都落荒而逃，都不敢单独和她说话！”

“灵霄妹妹瞎说什么……”顾小怜小声道：“大人堂堂男子汉，难道还怕了我个弱女子？”

“正因为是男子汉才怕你。”灵霄笑道：“有句话怎么说的来着？”

“英雄难过美人关。”银铃道。

“就是这个意思。”灵霄点头道。

小姐妹一唱一和，把顾小怜取笑得面红耳赤，娇羞欲滴的样子，风韵格外动人，看得林清儿都是一呆，心说我那相公怎可能把持得住？若真是怕我吃醋，才不肯亲近这小怜姑娘，我心里虽然感到欣慰，但还得跟他把话说

升.....

小怜姑娘被取笑得坐不住，告罪先下去了，临走还叫着灵霄和银铃一起，给林清儿和王贤创造独处的机会。

王贤进去书房，玉麝忙跟进来，伺候他除下靴帽，换上家居的便服，倒让王贤奇怪道：“小茉莉啥时候这么勤快了？”

“婢子啥时候不勤快了。”趁着四下没人，玉麝偷捏他一把，一小半是嗔他揭自己的老底，一大半也有过过手瘾的意思。她是王贤当年从慈幼局领回来的，虽然是婢女身份，但一直当成半个妹妹养着，加上王贤没什么架子，才让小丫头这么大胆。

王贤了然了小美人的心情，呵呵一笑道：“是啊，小茉莉最勤快了。”

“其实也没那么勤快.....”玉麝羞羞道：“但以后会很勤快的。”

“哈哈.....”王贤笑着点点头，坐下道：“去给爷倒杯茶喝。”

“是。”玉麝乖乖地出去了，不一会儿回来，脚步声却变了，王贤抬头一看，端着茶盏进来的，却是自己的林姐姐。

“清儿，”王贤放下书，伸手招呼道：“过来相公这儿。”

林清儿最喜欢听他这样叫自己，便乖乖过去，像一只温顺的小猫，被王贤搂在怀里，享受这久别的温存。但有句俗话说，小别胜新婚.....林清儿翘挺滑嫩的臀部，坐在王贤的大腿根上，不一会儿就感到了变化，小王贤正顶在她的翘臀间，火热火热的。

林清儿嚤吟一声，正待下意识地移开身子，却被相公一口含住了白玉般的耳垂，一副娇躯登时便酥软不堪，瘫在王贤怀里任他施为。哪知王贤得寸进尺，贼手竟从裙底伸到了她的褰裤上.....每一下触碰，都能拨动林清儿的心弦一般，让她销魂蚀骨，她用尽残存的理智，颤声道：“官人，天还没黑呢。”

“咱们又不是没白日宣淫过.....”王贤却满不在乎地喘着粗气，粗手笨脚地去解她胸前的纽扣。

“这里是书房呢.....”

“我早就想试试在书房了，这下终于找到机会了。”王贤一提双臂，便把怀里的江南美人抱到宽大的书桌上，用火热的嘴唇，封住她柔软甜蜜的唇瓣。这一吻，天雷终于勾动了地火，干柴终于碰上了烈火，把林清儿心中无

尽的相思全都勾了出来，她将端庄大妇的矜持抛到九霄云外，伸出双臂搂住丈夫，蜜唇香舌拼命地回应着他，檀香袅袅的书房里，满是男人粗重的呼吸声，和女子细弱箫管的呻吟声……

当用热吻不足以宣泄满腔的激情时，两人开始给对方脱衣物，但王贤刚才解不开林清儿的衣裙，现在血液集中到某个部位，就更加解不开了。林清儿轻咬着微肿的唇，自己解开了前襟的纽扣，又解开雪白的中衣，露出里面绣着鸳鸯戏水的粉红湖丝肚兜。

美人宽衣、娇羞难耐，实在是世上最好的催情药，王贤呆呆看着她施为，待瞧见那粉红的肚兜时，终于忍不住低吼一声，把她按倒在宽大的书案上，隔着肚兜去揉捏她小巧挺翘的一双椒乳，一对蓓蕾便顶着柔滑的丝绸高高绽放开来……

“官人，我要……”林清儿早已经准备好了，一双白嫩纤细的小腿紧紧箍着他的腰肢，发出令人可以不顾一切的召唤。

“娘子，我来了！”王贤应一声，与妻子合二为一，那一刻是那样的美妙，似乎连心灵都浑然一体的契合起来……夕阳透过窗户，洒在紧密结合的二人身上，细密的汗珠竟金光闪闪，真似一对神仙眷侣，好一个春色无边。

一直盘肠大战到天黑时分，两人都看不清彼此了，战场也从书桌，移到了地毯上，仍旧没有分出胜负。这时外头响起脚步声，似乎是玉麝那丫头过来掌灯了，王贤忙咳嗽一声道：“不要进来，我和夫人正在小憩，待我们睡起来再说。”

玉麝虽然年纪小，但王贤两口子成亲后，她便睡在外间伺候，因此什么不明白？心里不禁跟吃了火龙丹似的，从里到外一阵燥热，赶紧逃也似的走掉了。

林清儿这时也清醒过来，掐一把王贤腰间的软肉，怨他不分时间场合，让自己在丫鬟面前丢了脸。

“嘿嘿，”王贤伸展四肢躺在地摊上，慵懒地笑道：“刚才肯定是小茉莉，她都听了多少回了，不多这一次。”

“那小丫头……”林清儿想起玉麝总是巴望着老爷垂怜的样子，忍俊不禁道：“等不及官人收了她哩。”

“才十四五岁的小丫头，着什么急……”王贤又不是傻子，哪还用林清儿提醒，但他自有主意，摇头笑道：“你这个年纪的时候，还不认识我呢。”

“却也是认识的，”林清儿本想穿衣起身，却实在舍不得这朦胧夜色下的

溫柔，便蜷在夫君的怀里，呢喃道：“只不过那时候，你还是个无赖小子，整天就知道敲诈我，还说要让我嫁给你……”

“谁还没个不懂事的时候，”王贤汗颜道：“何况那是从前的我，不是现在的我。”

“嗯。”林清儿点点头，双目在夜色中闪闪发亮道：“我家官人，现在是堂堂男子汉，顶天立地的大丈夫了！”

“嘿嘿，”王贤邪邪一笑：“本大丈夫又顶天立地了，小娘子受死吧！”说完再次进入了爱妻那柔若无骨的娇躯合为一体。

动人的娇喘呻吟声，再次在轻怜蜜爱中响起：“官人，官人，饶了妾身吧……”那娇吟就是最好的补药，让王贤血脉贲张、金枪不倒，可惜屋里太黑，看不到娇妻忘情的样子……他想到宝库里还有颗夜明珠，心说下次一定要提前备下，定然别有一番情趣。

久旱逢甘霖的小夫妻，一直折腾到半夜才彻底尽兴，王贤已是手脚发软，但林清儿更是连指头都抬不起来了，他只好强撑着爬起来，摸着火折子点着了灯，把娘子抱到被窝里……书房里有卧具，是供他读书累了时小憩用的，王贤本想说咱们回卧房吧，无奈林清儿羞得不肯见人，两口子便在书房的单人床上，钻了一个被窝。

“书房这么大，为什么不放张大床？”王贤搂着星目迷离的妻子，第一次对宅子的摆设有了不满。

“赶明儿让他们换张大的就是……”林清儿明明很困，却又兴奋地睡不着，吃吃笑道：“好让官人打着读圣贤书的旗号尽情荒淫。”

王贤知道她说的是在杭州时，红袖添香夜读书的那段日子，不禁有些怀念道：“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重温那段神仙般的日子？”

“官人很怀念当初么？”林清儿却觉着，现在移居京城，再不用被婆婆强大的气场所笼罩，才让人感到轻松呢……虽然这念头有点不孝，但她只想总是可以的。

“嗯。”王贤点点头，他还没告诉妻子，再过两三个月，自己就要出征的事情……尽量晚点让她知道，少担心几天也是好的。“现在想想，就是当时背那些八股文，都是很让人开心的。”

“说起来，”林清儿突然想到进来时的所见，略有些不解道：“官人怎么还在背程文呢？”

第三百章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下午一进书房，林清儿便看见王贤在背八股文，心里未免奇怪，夫君已经改了武职，科举也就没什么意义了，干嘛还要在这上面下功夫？要说爱上了时文还另当别论，但是他明明是把八股文当药吃的。

“将来的事儿谁也说不准，”王贤叹口气道：“我现在正经的身份，还是杭州府学的生员，在太孙这里不过是个临时工，哪能不做两手准备？”

“太孙不是很器重官人么？”林清儿不解道。

“太孙器重我不假，但真要有事，他都自身难保，哪还顾得上我？”王贤苦笑道：“还是做好两手准备吧。”

“太孙殿下都能自身难保？”林清儿有些惊恐道：“那官人岂不很危险？”

“哪里话，谁会注意到我这样的小角色？”王贤安慰她道：“就算真有那一天，咱们回杭州去逍遥一生，也是有本钱的。”

“那倒是……”林清儿还不知道，自己丈夫已经搅和进去多深，听了他的话，才能重新高兴起来：“若能在杭州植莲泛舟、弹琴作乐一辈子，也不枉此生呢。”说着促狭地笑道：“何况官人除了莲花还有小怜，弹琴作乐可是天下一流呢。”

“你敢取笑我！”王贤伸手去呵林清儿的痒，佯怒道：“没看见我净躲着她么！”

“不敢了，不敢了……”林清儿忙软语求饶道：“奴家再也不敢取笑大官人了。”待王贤松开手，她才娇喘吁吁地靠在他怀里问道：“说正经的，妾身可不是那种妒妇，官人若想收了小怜姑娘，还有绣儿姑娘，我都是支持的。”

“唉……”王贤叹口气，这万恶的旧社会，就是这点好。可这才更让人郁闷……见他叹气连连，林清儿奇怪道：“莫非相公另有打算？”

“呃……”王贤想来想去，决定还是跟妻子实话实说：“其实我对小怜不太放心。”

“怎么？”林清儿一惊。

“也许是瞎猜，但她是赵王府出来的人，现在这个时候不得不防。”王贤沉声道。

“啊？”林清儿惊讶之色更盛道：“官人是说，她是坏人？”

“那不敢说，也许她是无辜的哩。”王贤摇摇头道：“我之所以留她在这里，是因为上命不可违。太孙殿下让我养着她，说日后另有用处，所以才……”

“是这样啊……”林清儿终于明白了，为什么猫儿不吃腥。有些紧张道：“那我该怎么做？”

“别害怕，她的一举一动，都有人监视着，你当什么都不知道便好，”王贤用亲吻安抚有些害怕的妻子道：“归根结底，人家的目标是太孙，不大可能把一颗昂贵的棋子，浪费在我身上。”

“嗯……”林清儿弱弱地点点头，心里始终难免有些害怕，连小白菜的事情都忘了问……

短暂的团聚后，王贤又回到军营，继续紧张的训练。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每到休假的日子，朱瞻基必会到他家报道，死皮赖脸地跟银铃套近乎，弄得银铃无可奈何，都想回杭州了。

王贤实在看不下去，跟太孙殿下很严肃地谈了下，强扭的瓜不甜的问题。本以为太孙殿下会就此知难而退，谁料朱瞻基却愈加坚定起来，说：“我就喜欢这种开朗活泼又不随便的姑娘。坚信自己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王贤无可奈何，只好由他去了。当然他也不忍心妹妹深受困扰，对银铃说想回杭州的话，我随时送你回去。

银铃这个苦恼啊，她为啥会离开杭州？不就是因为有董家妹妹在，现在董家妹妹和于谦哥哥还不知多甜蜜呢，自己回去得多难受？还不如留在京城，和姐妹们一起多开心？至于恼人的牛八哥哥，八天才来一次，忍一忍也就过去了。

何况哪个女孩子没有一点虚荣心？她被于家人瞧不起，却被牛八费尽心思地追求，烦恼之余，却也有一点点小开心的……

见银铃不打算回去，王贤发现自己搞不懂年轻人想什么，索性不再过问。在家休假时，要么和林清儿举案齐眉，要么听小怜姑娘唱唱歌，或者调戏调小白菜，干什么不比咸吃萝卜淡操心强？

说到小白菜。这天午后，林清儿、顾小怜、银铃和灵霄凑了一桌在打马吊，王贤本在旁观，但因为乱支招被撵了出来，只好独自到花园子里散步，突然闻到淡淡的干花香气，不知不觉顺着味儿，到了园中假山边，就看见小白菜在假山的凉亭边，照料一箩箩的干花。

王贤的目光从干花上掠过，便落在小白菜的身上。这个不过十八九岁的小寡妇，颀长的身材，穿着家常浅绿裙，上头罩一件白色比甲，葱黄汗巾，配着吹弹得破的俏面，真是娇艳欲滴。

感觉到有人在看自己，小白菜回头一瞧，便见是王贤瞪着双贼眼，口水都要淌下来了。她脸一红，端起个簸箩便要往回走，可惜假山上只有一条道，她要下去，就只能从王贤眼前经过。小白菜低着头，侧着身子，想从他一边挤过去，却被王贤挡住。

小白菜又想从另一次过去，又被王贤从另一侧挡住，她只好站住脚，低声道：“让开。”

“不让。”王贤就喜欢逗她，笑道：“来了京城这么久，咱们还没好好说话呢。”

“我跟你没话说。”小白菜声如蚊鸣道。

“那你跟着来京城干啥？”王贤笑道。

“我……”一句话问得小白菜哑口无言，半晌才满脸通红道：“我来问问你，到底我什么时候能出家？”

“还想着出家呢。”王贤身子前倾，逼近了小白菜，小白菜站在石阶上，正好和他拉平了身高，两人鼻子对鼻子，相距不到三寸……小白菜都能感到他喷出的鼻息。“干嘛非要出家呢？”

“你当初保证说，要帮我出家的……”小白菜心慌意乱道。

“当初是当初，那不是怕你寻死么……”王贤看着她细嫩如婴儿的肌肤，编贝般的长长睫毛，突然伸出手，挑起她如白瓷般的下巴，声音变得富有磁性道：“现在你早就不想死了，别再自己骗自己了……”

小白菜被他一碰，半边身子都酥了，手里的簸箩掉在地上，干荷花撒了一地。她已经顾不上许多，心里像揣了个兔子，慌乱道：“我没骗自己，我就是想出家……”

“你想出家，来京城干什么？”王贤笑道：“这些日子，你又躲我，又偷看我，是为什么？”

“我……”小白菜像被抓了现行的小偷，头低得恨不得压在胸口。

“你看我这腰带干什么？哦对了，这是你的手艺对吧？”王贤戏谑道：“你

干嘛让玉麝说是她做的？”

见什么都被他知道了，小白菜羞得无地自容，眼里泪珠滚滚道：“你是坏人……”话没出口，便被王贤火热的嘴唇印了上去。当她冰凉的唇，感受到他火辣辣的吻，小白菜一双眼睛登时瞪得老大，她浑身酥软，迷迷糊糊的像醉了一样，正待就这么任他轻薄，脑海却倏然划过郑宅镇上的暮鼓晨钟，那一道道自幼背诵的家训女戒，就像紧箍咒一样发作，一下让她清醒过来。

慌乱之际，小白菜竟下意识地一口咬下去，痛得王贤“哎哟”一声捂住嘴唇，她趁机受惊兔子似的闪身跑了。

看着她消失的背影，王贤摸摸下嘴唇，竟然被咬出了点血，不禁又好气又好笑，“不让亲就算了，干嘛还咬人？”他弯下身子，捡起地上的簸箕，用手当笤帚，把一地的干花扫进去。

正费力地扫着，便见一双绣鞋出现在眼前，一个女子轻挽裙角，缓缓蹲下，帮他一起捡拾干花。

“你又良心发现了？”王贤没好气道：“看把我咬得……”话音未落却停住了，因为他发现那不是小白菜，而是顾小怜……

“呵呵，小怜你来得正好，这活我还真干不了，拜托你了。”王贤咽下口水，把簸箕放在地上，就要溜走。但他遇到了和方才小白菜一样的问题……出路只有一个，被小怜姑娘挡住了。

顾小怜手捻莲花，缓缓站起来，却没有让开去路，而是一脸幽怨地看着王贤。

“还真是现世报……”王贤心里苦笑，刚才怎么堵小白菜的，这会儿就怎么被顾小怜堵的。当然他不可能跟小白菜似的，试图从一旁挤，那就太没面子了，只好站住脚，干笑道：“你们不是在玩牌么？”

“奴家的手气太差，把位子让给玉麝了。”顾小怜轻咬着朱唇，眼波流眄，所谓一顾倾城也。

“原来如此，”王贤不敢看她的脸，只把目光望着她头上那支步摇，“原来如此……”

“小怜生得很丑么？”顾小怜幽怨道：“让大人看都不敢看。”

“你要是丑，这世上就没好看的了。”王贤干笑道：“我是……紧张。”他只好瞎掰道：“对，紧张，一看到美女就紧张，尤其是你这样的绝色美女，紧张得我哟，满手都是汗。”

第三百零一章刚烈

“难道绣儿姐姐不是美女？”显然顾小怜已经来了好一会儿，把大官人调戏小寡妇的戏码，看了个十足十。

“我和她不是熟么……”这下轮到王贤老脸一红。

“大人总是对小怜避之不及，”顾小怜幽幽道：“自然会感到陌生了……”

“哪有避之不及……”王贤尴尬道：“我不是忙么……”

“那现在总有时间了吧，”顾小怜紧咬着朱唇，不依不饶道，这个绝色女子的性情，绝不是那种逆来顺受的类型：“大人可愿意跟小怜好好说说话……”

“好吧。”王贤苦笑一声，退到凉亭上，坐下道：“坐下说。”

顾小怜也不跟他虚意客套了，缓缓坐在他对面，深深望着王贤，那张绝美的脸上写满坚决道：“大人，小怜今日逾矩了，回头任打任罚都随大人，但就算您把我打死，我也得死个明白……您到底打算如何处置我？”说着说着，她不禁一阵气苦，难道戏文里唱的‘心比天高，命比纸薄’，就是自己的写照？

“小怜言重了，我没那么多规矩的，”王贤笑笑道：“至于如何待你，我的想法是，我也不提什么要求，你就跟小白菜一样……就这么住着呗。”

“啥叫我就住着呗？”顾小怜愕然。

“就是想干啥就干啥，不想干啥就不干啥，我不会强迫你们。”王贤笑道：“这种好事儿哪找去，对吧？”

“大人图什么？”顾小怜难以置信地望着王贤。她原先还以为王贤有难言之隐，或者像赵王那样有断袖之癖，但通过一段时间的观察也不像啊……

“我啊，”王贤心说，是啊，我图什么？放着千娇百媚的大美人不敢染指，我这不变态么：“我不愿意勉强别人……”

“如果是这样，大人尽管放心……”顾小怜说着鼓足勇气，竟伸出玉手来，握住了王贤的大手，然后拉着他的手，覆盖在自己左胸前。一张玉面登时红若玛瑙，双目似要滴出水来，却仍强忍着羞意，缓缓道：“君为女萝草，妾作菟丝花，轻条不自引，为逐春风斜……”

王贤知道，这是李白的诗，意思是我是一根绕树而生的藤萝，失去依附

就无法生存……顾小怜以此自况，算是把自个低到了尘埃里。可惜他现在顾不得品味这首诗里的闺怨，因为他所有的感觉，都集中在那只幸福的左手上，那是怎样一种触感？如丝般柔滑，却又坚挺饱满，让人满足的灵魂都在唱歌，鼻血都流下来了……

“大人，快仰起头！”看到一股鼻血从王贤的鼻孔淌下，顾小怜顾不上羞矜，忙赶紧上前，扶住他的头，然后掏出罗帕，为他堵住鼻孔。罗帕生香，但不是熏香，而是带着佳人的体香。女子是有体香，但就像绝色美女一样少见，有体香的绝色美女，就更是罕见了……

‘明珠暗投啊……’王贤心里竟生出这种念头，顾小怜这样国色天香的美人，自己都替她不值。

看着王贤的狼狈样，顾小怜咬着朱唇，有些心慌，又有些得意，看来自己的魅力对他没有失效，只是不知何故，他在克制罢了。

顾小怜正在胡思乱想，忽听得王贤幽幽一叹道：“你这是何苦呢？”

一句轻描淡写的‘何苦’，却击中了她心中的痛处……不这样又能怎样？她有别的选择么？像她这种歌姬，不就是供男人玩乐的么？恐怕王贤不碰自己，是为了干干净净好送人吧？

王贤仰面躺了一会儿，没听到动静，手按着罗帕抬头，只见她失神的坐在那里，泪水早湿了面颊。

“怎么就哭了呢……”看到美人伤神，王贤感觉自己好似莫大的罪过，手忙脚乱地抬袖给她擦拭……要不是方才的亲密接触，他都不敢如此唐突佳人。

“奴家失态了，大人是想把我再送人吧？”顾小怜无声地抽泣道。心说我怎么命这么苦，本以为这位王大人虽然地位不高，但总是个温柔之人……她看他对林清儿的体贴呵护，就觉着他不太可能粗暴地对待自己。对于她这样的姬妾来说，有个和善的主母，再有个温柔的主人，那简直就是不幸中的万幸了。所以她才会如此着紧，王贤到底收不收自己……因为万一再被转送一家，可是决计不会有这般好运了。

“送谁？”王贤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可没有拿人当礼物送来送去的毛病，要不我早把玉笛、小琴她们八个，送给我那些弟兄了……”

“那、那就是奴家多心了……”顾小怜忙深深吸几下气，想要止住泪。

“想哭就哭吧，憋着多难受……”王贤的声音，温暖得如春日正午的阳光。“需要个肩膀靠一下么？据说这样会哭得更舒服。”

“嗯！”顾小怜使劲地点头，趴在他的肩头，泪珠便如断了线的珠子，很快便浸湿了大片。但这女子哭得极有特色，哪怕流再多泪，也不会发出一点声音……这是她多少年来，被逼出来的本事。因为在教坊司里，哭出声被教习嬷嬷听到，会遭到鞭挞，而且三天不许吃饭的。

痛痛快快地哭了好一阵子，她才不好意思抬起头，声如蚊鸣道：“大人的衣服脏了……”

“不要紧，反正不是我洗。”王贤笑笑道：“感觉舒服点了？”

“嗯。”顾小怜点点头，感觉轻松多了。

“那我们回去吧，我的鼻子也好了。”王贤没有问她有怎样的身世，因为但凡身世好一点的女孩子，也不至于沦落为王公贵族的玩物……那必定是个凄惨的故事，又何必再让她揭一遍疮疤呢？

“大人，您是不是有什么顾虑？”排除了诸般原因，顾小怜终于想到那个可怕的可能，面色急变道：“因为我是赵王爷送给太孙殿下下的，便以为我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王贤心说，你终于猜着了。他不知道顾小怜这种冰雪聪明的女子，为何会这么久才想到这种可能？要么是揣着明白装糊涂，要么就是……真糊涂。

见他不多说，显然就是默认了，顾小怜凄然一笑道：“如果我说，我不是女间，只是个普普通通的歌姬，大人相信么？”

“……”王贤默然片刻，方点头道：“我信。”

“大人不用骗我，看你的眼神就知道，你是不信的。”顾小怜冷笑道：“但我顾小怜敢对天发誓，从来没有任何人教过我，怎么做女间，也从没人让我做女间，如有半句假话，就叫天雷殛了我！”

“我信。”除了这两个字，王贤还能说什么？

“大人还是不信……”顾小怜满腔冤屈无处排遣，竟咬碎银牙，把心一横道：“也对，口说无凭，我这就证明给你看！”说着竟然纵身一跃，一头朝凉亭柱子上撞去。

“别……”王贤惊得浑身汗毛直竖，伸手去拉顾小怜，虽然拽了她一下，她还是重重地一头撞在柱子上……登时鲜血迸流，触目惊心，人自然一下就昏迷过去……

“小怜！”王贤如遭雷击，伸手去触她的颈动脉，感到还有微弱的脉搏，赶紧用那方罗帕压住她头顶的伤口，高声嘶叫道：“牛八！小黑！”

正在为银铃端茶倒水的朱瞻基，听到他不似人声的叫唤，赶紧把手里的茶壶一丢，闪身循声而至，便见王贤横抱着顾小怜，两人一个满嘴是血，一个满脸是血，看上去吓人极了。

“这是怎么弄的？”朱瞻基惊呆了：“有刺客么？”

“赶紧请太医，最好的太医！要快！”王贤朝他吼道。

“没问题。”朱瞻基大声道：“陈芜，听到没有，赶紧去请刘太医，就说我摔倒了，让他别吱声！”

“爷，这不合适吧。”陈芜小意道。

“有什么不合适的，快去！”朱瞻基不耐烦地挥挥手道：“救人如救火！”

“哎……”陈太监忙一溜小跑去请大夫。

王贤小心翼翼地抱起顾小怜，慢慢走下假山。这时候，林清儿和银铃几个也闻讯过来，见状都花容失色道：“这是怎么了？”

“出什么事了？”

“想不到，她是这样一个烈性女子……”王贤眼圈通红，哽咽道：“竟以死证清白。”

其余人都是一头雾水，只有朱瞻基和林清儿，知道王贤在说什么，两人不由动容，林清儿的泪刷地就下来了，朱瞻基也叹息道：“怨我，怨我啊……”

现在说什么都白搭了，王贤把顾小怜抱到房间里，小心放平躺着，用块白纱布换了被彻底染红的罗帕，然后焦急地等待着太医的到来。

“刘太医是太医院的院正，这些年除了给我爷爷看病，就在专心编写《普济方》，等闲王公都请不动他，要不我也不会谎称自己伤了……”为了让王贤安心，朱瞻基介绍道。

银铃听了有些奇怪，为什么你伤了他就得来？但这时显然不适合发问，她只好先把问题藏在心里。

不管怎样，朱瞻基这一招果然毒辣，不出盏茶工夫，刘太医就风风火火赶来了，朱瞻基忙迎出去。看太孙殿下活蹦乱跳，六七十岁的刘太医一愣道：“你哪伤了？殿下……”

一个‘下’字没出口，就被朱瞻基捂住嘴，拖到一边小声道：“我没受伤，但不用这种法子，请不到您老爷子。”

“胡闹！”刘太医脾气不小，连太孙的账都不买，知道上当，就要拂袖离开。

“来都来了，您就给看看吧，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啊！”朱瞻基却不撒手道：“就当我欠您个大人情，将来必有厚报，这总成了吧！”

第三百零二章三个和尚没水吃

好说歹说，刘太医才跟着太孙殿下进了内室，看了看躺在床上的顾小怜，又诊了下脉，便起身叹了口气。

听他这一声叹，众人的心都揪起来了，太孙殿下涩声问道：“怎么，没救了么？”

“谁说的？”刘太医白他一眼道：“老夫的意思是，这点伤，到街上随便找个郎中就可以了，犯得着把老夫请来么？”

“您是说，她没事儿？”王家众人张大嘴道。

“你们怀疑我的医术么？”刘太医两眼一瞪，胡子一翘一翘道：“真是荒唐，那你们另请高明吧！”说着便作势要走。

朱瞻基忙拉住他，好说歹说，才哄着老太医在走之前，开了一副药方。

“太医都这么牛吗？”把牛太医……哦不，刘太医送上马车，王贤两眼发直道。

“当然不是了，这是大明朝的独一位，”朱瞻基说着指指自个脑壳道：“而且也是因为当年受过刺激，这才落下了个容不得人怀疑的毛病。”

“什么刺激？”既然太医说没事儿，王贤也就放心了。

“我皇祖母的病，就是他治的，后来皇祖母还是去世了，他以为自己肯定要被处死了，吓得给自己备了棺材。谁知道我皇祖母留下遗旨，说自己得了不治之症，因为他高明的医术，才又多活了七年，要我们记住他的功劳，并为他钻研医术提供条件，争取早日找到治愈那种病的法子……”

“皇后娘娘真是仁慈啊……”王贤欷歔道。

“是啊，”提到皇祖母，朱瞻基的脸上也满是怀恋，涩声道：“我皇祖母在时，我家里的关系，可没这么紧张……”

“唉……”王贤陪着叹了口气，便见朱瞻基收敛心神，低声道：“小怜姑娘的事情，我很抱歉。”

“这怪不得殿下。”王贤摇头道。

朱瞻基却话锋一转道：“但我还要说的是，你不能放松警惕。”

“……”王贤愕然。

“要小心是苦肉计。”朱瞻基面色阴沉道：“万一她是见自己要被识破了，置之死地而后生怎么办？”

“你还怀疑她？”对朱瞻基的多疑，王贤有些难以接受。

“她不是没撞死么。”朱瞻基的话语分外冷酷。

“那是我及时拉住了。”

“万一她是故意让你拉……算了，”朱瞻基摆摆手，有些无奈地看着王贤道：“你不会被她迷住了吧？”

“不至于。”王贤摇摇头。

“那就好，我也信你有这份定力，”朱瞻基叹口气道：“你要是一开始就听我的，又怎会有这一出？”

“殿下要用美男计，我不是合适的人选。”王贤黯然道：“当初就该让你另选高明。”

“现在说什么都晚了。”朱瞻基笑道：“我就是想另选高明，你舍得么？”

王贤摇摇头，怎么能让顾小怜这么走了呢？

“这不就结了，”朱瞻基笑着拍拍他道：“你也不要有什么心理负担，该怎么对她怎么对她，心里有个提防就行了。”

王贤点点头，旋即又品过味来道：“这不还是美男计？”

“不，”朱瞻基摇摇头，狡黠笑道：“这叫将计就计……”

“……”王贤发现跟太孙殿下比，自己真是太纯情了。

进去看看顾小怜已经没什么危险，朱瞻基便告辞回家了，银铃本想问问他到底是什么身份，但转念一想，他肯定会蹬鼻子上脸，自己还是盘问一下灵霄吧……她和二哥一起进京，应该知道点什么吧？便把灵霄叫了出去。

见顾小怜没事儿了，小白菜亦逃也似的走掉了。见一屋子人转眼走了个七七八八，林清儿白王贤一眼道：“官人是怎么弄的，一个丢了魂儿似的，一个直接寻死。”

“别说了，我才最郁闷呢。”王贤苦着脸道：“女人心海底针，我是搞不懂的。”

“那你还……”林清儿本想说‘拈花惹草’，但转念一想，这事儿还真不怨他，郑绣儿是从江里救起来的，已经无处可去，只能跟着他。顾小怜是太孙硬塞的，他又不能送人，只能放在家里。现在弄成这个局面，还真是挺无奈的……不过她怎么有点小幸灾乐祸？我的大官人啊，齐人之福不好享吧？

夫妻俩默然须臾，一声呻吟打破了沉默，两人马上凑到床头，王贤惊喜道：“小怜你醒了！”

“妹妹，你做什么傻事？”林清儿摸着顾小怜头上的纱布，垂泪道。

顾小怜动了动嘴唇，泪水便如断了线的珠子，顺着光洁如玉的面颊淌下来，她却不理王贤，只对林清儿泣道：“姐姐，我命好苦啊……”

林清儿忙安慰地拍着她的背，用眼神示意王贤，赶紧说点什么。王贤只好讪讪道：“小怜，是我不对，以后断不会再怀疑你了。”

“防人之心不可无，大人何错之有？”顾小怜呜呜咽咽道：“要说错，也是奴家的错，谁让我是赵王府出来的人呢。”

“你是身不由己的，再说你也证明了自己的清白，”王贤忙温声道：“咱们揭过这一页，往后好好过日子，如何？”

“我没死，就证明不了什么，兴许我是故意寻死，来打消大人的疑虑也说不定。”顾小怜却冷笑道。

“怎么会呢，”王贤讪讪道：“你不要多想了，咱们养好身子再说，千万别再寻死觅活了。”

“奴家不会寻死了……”顾小怜幽幽道：“奴家只求大人赐一张度牒，送我出家吧。奴家会日日为大人和姐姐祈福的……”

“瞎说什么，我是决计不会答应的。”王贤这个汗啊，好么，小白菜那边还没劝下，这边又一个要出家的。难道对光头的渴望会传染么！

“大人说过，我想干什么都可以的……”

“我现在又说不可行了，”王贤粗暴地摆摆手道：“今天大家都太激动了，不利于谈话的建设性。你且打消这念头，安心养伤，我们改日再好好谈谈。”说着便起身往外走，却被门槛绊了一下，登时火冒三丈地嚯嚯起

来：“说了多少次了，弄这么高门槛作甚！赶紧给我拆了！”

向来温和的老爷竟然大发雷霆，一时间前院后宅都噤若寒蝉。

王贤气呼呼地大步往书房走去，路过小白菜的房间时，他突然站住脚，拉开门便闯进去。小白菜本来坐在机子上出神，吓得像兔子似的蹦起来。王贤步步进逼，逼得她步步倒退，一直背靠在墙上，俏脸满是惊恐道：“你……你要干什么？”

“你要是再敢提出家，”王贤双目圆瞪，一字一句道：“我就……打烂你的屁股！”

“你！”小白菜羞愤莫名，刚要开口叱责，却听他接着道：“而且是脱下裤子来打！”

“你！”小白菜羞愤更加，想要再次开口，却又听他威胁道：“不信可以试试。”

一段三连击，终于把小白菜的心防击垮，她双腿一软，缓缓瘫坐在地上。王贤暗暗得意，看来就得拿出点一家之主的威严来，不然各个瞪着鼻子上脸！谁知还没得意起来，就听她哇哇大哭开了。

“不许哭！”王贤忙喝道。

小白菜却哭得更厉害了，王贤几次伸手想要把她按倒打屁股，但又怕她彻底失控，只好再次落荒而逃……堂堂王大官人夫纲不振，哪还有脸在家里待着？让陈管家跟林清儿打声招呼，他便提前回军营过夜去了。

回军营的路上，王贤心里反复就是一句话……去你妈的三妻四妾！简直就是嫌自己命长！

那厢间，银铃在屋里审问灵霄。灵霄这丫头，却是个不嫌事儿大的，她觉着如果将来银铃能当上皇后，自己岂不是皇后的姐妹，那真真是极好的。所以她才一直帮朱瞻基瞒着银铃，这次银铃审问，她也只说牛八是皇亲国戚，没说他是太孙殿下，唯恐把银铃吓到。

“皇亲国戚都这么不着调么？”银铃刚要发表感慨，就听到小白菜的哭声，然后看着二哥气冲冲出去，竟是要离家出走的架势。银铃都看呆了：“这是哪一出？”

“这一出叫‘三个和尚没水吃’吧。”灵霄说完，很为自己这句话而喝彩。

“还在这说风凉话！”银铃白她一眼道：“不赶紧去帮着劝劝。”二女便去

顾小怜房间一看，见顾小怜在黯然垂泪，林清儿也在那抹泪。其实本来林清儿没哭的，是一听说王贤走了，她才泪奔开了……官人是在怨我治家无方啊！

银铃忙劝了这个劝那个，无奈女人哭起来，那是一定要哭个痛快的，结果没把别人劝住，把自己也给劝哭了。心说小谦你个杀千刀的，也不来京城找我，光顾着你董家妹妹去了……

眼看着王家有泪流成河的架势，灵霄终于忍不住生气道：“你们怎么这么自私，小贤子要上战场了知不知道，还给他添乱！”

这一声比什么劝都管用，满院子的哭泣登时戛然而止，一张张梨花带雨的脸上，写满了惊讶至极的表情：“真的？！”

第三百零三章讨伐诏

接下来的八天里，王贤都在军营中度过，八天后本来该回家了，那天是冬月二十，突然有旨意传朱瞻基翌日上朝。朱瞻基因为早晨要读书，所以是不上朝的，这次皇上特意下旨让他上朝，自然是有大事要宣布，而且他也必定在其中。

接到旨意，王贤和朱瞻基都猜测，应该是北征的事情。果然下朝回来，朱瞻基兴奋地朝他叫嚷道：“是的，是要北征了！赶紧召集众将，我要宣读圣旨！”

升帐鼓声隆隆敲响，三十息的时间，众将便齐集一堂，队列笔直、昂首肃立、鸦雀无声，一片肃杀……仅看军官的军容，便能感受到这支军队的战斗力。再想想王贤初到时的样子，简直判若云泥，这都是日复一日磨砺出来的，容不得半分投机取巧。

在王贤的陪伴下，朱瞻基大步走到堂前，众将齐刷刷摘掉头盔，单膝跪下，齐声道：“拜见殿下，参见军师！”

“有旨意。”朱瞻基立定在众将面前，沉声道。

“臣等聆听圣训！”百多个声音如同一人。

“上曰：瓦剌残虐既弑其主，又拘杀朝使，侵掠边境、违天虐人、义所当伐！尔等其秣马厉兵、以款大举，作尔志、奋尔勇，共成大功！钦此！”朱瞻基高声宣读永乐大帝的亲笔手谕。

“臣等接旨！吾皇万岁万万岁！”众将高声应道，因为早有准备，是以无人感觉突然，反而都激动得热血沸腾起来。

“诸位，”朱瞻基收起圣旨，沉声道：“好男儿当驰骋沙场，建功立业、就在此时！”

“建功立业，就在此时！”众将重复着太孙殿下的话，对建功立业的渴望，在每个人的血液中苏醒过来。

王贤看着一屋子闻战则喜的战争贩子，不禁有些感慨，大明朝经过洪武、永乐二位大帝，如今正是血气方刚的青年时期，官兵们充满了建功立业的豪情，丝毫不把蒙古鞑子放在眼里，亦不把流血牺牲当回事儿。帝国的自信，体现在士兵的自信上，这话一点不假。

在中军帐中，他也受那种狂热气氛感染，有种好男儿当马革裹尸的冲

动，可是一回到房间就冷静下来……尼玛，这是上战场啊，虽说跟着太孙应该安全得很，但战场上瞬息万变，谁又说得准？不就是混口饭吃么？犯得着这么拼命么？

但世上没有卖后悔药的，除非他想当逃兵，把一生都钉在耻辱柱上，否则只能硬着头皮走下去。调整好心情，王贤便下达了命令，年前取消一切休假，全军进入二级战备状态。

在王贤指定的幼军规章上，二级战备是仅次于部队出战前的状态，此时军队的主要工作有五项，一，深入进行战备动员，全军严守岗位；二，搜集情报，严密掌握敌人动向；三，抓紧落实后勤，装备等各种保障；四，抓紧临战训练；五，制定作战预案，预先进行演习。

五项之外，还有一项没有写在纸面上的，就是建立独立的通信系统。

在当初制定规章时，对于纸面上的五项，众将都没有异议；但那纸外的一项，连睿智如莫问都私下表示，建立和维持通信系统的成本太高，既然朝廷有完备的驿传，何必还要去挤占本就紧张的军费呢？

但朱瞻基对这一条分外赞同，他甚至以为，前四条都是正常的参谋水平，只有第五条，才能最体现王贤的过人之处，不枉自己如此礼遇于他。

不过个中原因，不便与众将说明，他只是淡淡表示，到时候自己会掏这个钱，不用从军费里出，便把这一项定下了。

早有一定之规，临战就不会慌乱，在稍后的会议上，王贤便将具体任务分配下去。战备动员由太孙殿下亲自抓；搜集情报和作战预案的制定，王贤交给了莫问等一干武举人；训练则由薛家兄弟主抓；后勤军需保障，他交给了吴为。至于那个通信系统，在朱瞻基的授意下，由他亲自负责建立。

命令下达下去，按说各司其职就好，但结果是王贤成了最累的，因为所有的事情都需要他把关汇总，别人只需要专心负责一个方面，他却什么都得过问。从早到晚忙得脚不沾地，饭都顾不上吃，每日睡不到两个时辰。

这时候他年轻力壮，又坚持练武的好处便显出来了，虽然日日高强度的工作，王贤却依然能保持旺盛的精力，用注册会计师的精密，为各方面查漏补缺，使备战不出岔子。

王贤的表现也落在东宫一千属官的眼里，因为不放心朱瞻基和他的小伙伴们，太子殿下派了杨溥和金问来营中辅佐太孙。应该说，朱棣的眼光是很犀利的，至少给太子找的属官，都是人品贵重、德才兼备之人，杨溥和金问二位在观察数日之后，得出了相同的结论——在王贤的调度下，幼军运转良好，他们中途插手只会添乱而已。

两人之前在军演时，对王贤就刮目相看，现在亲眼看过他的工作能力，更是对他推崇备至。有道人敬我一尺，我敬人一丈，王贤自然也对两人十分尊敬，遇事都虚心地向他们请教，两人本就是来帮忙的，若一直插不上手也未免尴尬，自然十分卖力地帮他出主意，相处得很是融洽。

这天从早晨忙到过午，三人才有空吃热在炉子上的午饭。看着金问食欲不佳，一手持筷，一手直按太阳穴，王贤关切问道：“金师傅不舒服么？”

“无妨，”金问摇头苦笑道：“十年寒窗落下的毛病，一累了就头痛，稍歇歇就好。”

“是我不对，让金师傅太劳累了。”王贤歉意道。

“仲德这是奚落我么？我才分担了你两成不到！”金问笑骂道：“不必理会我，不然我得找条地缝钻下去了。”

“呵呵，”王贤又问杨溥道：“杨师傅呢？”

“我没事儿，我又没有头疼的老毛病。”杨溥少言寡语，但外冷内热，有时候也会冷不丁说笑一句。

“那就好，不过还是要出去呼吸下新鲜空气的，换换脑子总是好的。”王贤笑道：“下午王爷要到辎重营验收一些玩意儿，二位何不暂时抛开案牍，一起来呢。”

“也好。”两人欣然应下。吃过午饭，王贤便和二人去寻朱瞻基，然后一起到辎重营去，便见众将早已经在那里，正围着两辆车在那评头论足。现场还有几名木匠和铁匠。

见殿下驾到，众将赶忙上前行礼，朱瞻基点点头，炫耀似的对两位师傅道：“今天来，主要为了看看工匠们改进过的战车。在上次演习中，我们发现原来的战车组成的车阵，对士兵的防护不足。回来后我和军师，还有莫问他们几个研究了好一阵子，想把它改造成行动灵便、防护力又强的新式战车。”

“怎么个新式法？”金问好奇问道。

“看了不就知道……”朱瞻基笑着指指那两辆改造好的战车，笑道。

朱瞻基说话的工夫，王贤朝个面相老成的年轻工匠笑道：“蒯兄这么短时间就改进成功，可谓神速哇。”

这工匠叫蒯祥，在一群工匠里，数这个小伙子最年轻，但显然以他为

首，闻言只是淡淡道：“军师先别夸奖，看看能不能让殿下满意再说。”

“看看就看看。”朱瞻基说着亲自下场，动手操作起战车来，一边还为两位师傅解说道：“这车最大的改进，是每辆车上配了八扇折叠木板，平时放在车碾上，作战时全部打开，树立在一边，以代替车厢。展开之后每辆车的挡板都有一丈五长，六尺高，足以抵挡矢石。每辆车的挡板边缘还有环卡，可以把许多辆战车并肩衔接起来，摆成圆形或方形的车阵，可以抵御敌骑冲击。而且车厢两头还可以打开，以便士兵在车阵后防御，车上士兵则以长兵器 and 火器击敌，敌骑必退！”

听了太孙的讲解，金问觉着挺好，看看杨溥，后者便缓缓道：“听殿下这么说，这似乎是专门克制鞑子骑兵的，可防弓矢射击、骑兵冲突，使他们的长技无法施展，我们则可以凭着车阵，用长矛、弓箭、火铳御敌，对吧？”

“杨师傅说得对极了。”朱瞻基点头赞道，不愧是号称智者的杨师傅，这种从没接触过的东西，都能轻易理解。

“但是，敌人若远逃怎么办？”杨溥追问道。

“这个……”朱瞻基有些汗颜，其实他对这种乌龟战法也颇有微词，只是每次王贤都能说服他罢了。

“这就不是我们的职责了。”王贤替太孙解围道：“朝廷有三千营、龙骧卫，这是他们该干的事儿，我们幼军的职责是守卫殿下。我想，皇上不可能让太孙殿下冲锋陷阵吧？”

“有道理。”杨溥点点头，他觉着王贤的思路对极了。

“没办法，谁让我们幼军以步兵为主？”朱瞻基觉着有些没面子，忙道：“但也有两千之数的骑兵，我从中挑出一千精骑作为亲军，可为我皇爷冲锋陷阵！”

第三百零四章无米之炊

众人只把太孙殿下下的话，当作年轻人在维护自己的面子，谁都没往心里去……

看完了战车，众人又看了铁狼筴，经过军演的检验，官兵们发现军师‘灵机一动’，用毛竹作成的武器，在对付敌兵时有奇效，虽然无法杀敌，但可为己方提供强大的保护，令火铳、弓箭的精确度和杀伤力大增。所以回京之后，官兵们特意弄了一批毛竹回来操练，但发现没几次就出现竹节开裂，狼筴便报废了。而且有原籍北方的官兵说，北边气候干燥，竹节更容易开裂，王贤干脆找铁匠，按照原样改成了铁皮包木的狼筴，这样更加坚固锋利，而且分量还轻了不少。

看完了武器，众人又进到屋里，朱瞻基道：“通过那次军演，我们还总结出一个教训。”

“人都说吃一堑长一智，殿下却长了好几智，这一堑吃得值啊。”金问打趣笑道。

“呵呵。”朱瞻基笑着看看王贤，这时候由副手来说，显得更牛一些。王贤便笑道：“上次军演中，我们因为经验不足，有时候刚把米下锅，就要急行军，有时候连阴天，生不着火，将士们饭都吃不上。这还是在演习中，若是在战场上，官兵们吃不上饭，在塞外饿着肚子，根本不用敌人发动进攻，我们便会不战而亡的。所以我们回来后，便琢磨一种方便携带，又便于食用的干粮。”

“有道理。”金问道：“我听说，别的军中都是提前烙好了大饼……”

“大饼我们也有烙，但那玩意儿吃起来太硬，也没什么营养。我们还捣鼓出一种布袋炒面，携带很是方便……”王贤说着，拿过一条鼓鼓囊囊的长布袋，斜跨在肩上道：“这样一袋，就是一个士兵五天的口粮，要吃的时候，打开布袋……”他将袋口的绳子解开，抓出一把面道：“二位师傅若不嫌弃，可以尝尝。”

两位东宫讲官也不是娇气之人，闻言一人欣然抓了一把，欲往嘴里送时，金问笑道：“这是要吃生面么？”

“尝过再说。”王贤笑道。

两人便不再说什么，各自送到口中，闭嘴尝了片刻，恍然道：“面是熟的。”

“还是咸的。”

“这到底是什么面？”

“炒面呗。把大豆、高粱、大米炒熟了、磨碎了，再加上盐，就着凉水便可以吃了。”王贤让人给二位大人端来茶碗漱口，笑道：“这比吃大饼有营养多了，而且能放很长时间，吃起来也方便，还不用生火，省得在草原上暴露目标。”

“考虑得真周全。”金问和杨溥是彻底服了，对朱瞻基笑道：“我们可以请太子殿下放心了，太孙殿下比我们想得细多了。”

“嘿嘿，我父亲总担心我冒失，这下没什么好说的了。”朱瞻基乐得合不拢嘴道：“走走，再去看几样新玩意儿，还有更有意思的呢……”

王贤跟着朱瞻基他们出了屋，刚要去下一间，便看见周勇快步走过来。

王贤站住脚，与众人拉开一段距离，问道：“什么事？”

“陈管家在营外，说夫人请大人去一趟。”周勇轻声道：“大人都已经半个月没回家了。”

“我走不开啊。”王贤皱眉道：“全军都在备战……”

“那……我怎么回话？”周勇有些为难道。

“就说过几天……”王贤叹口气道：“我会抽空回去一趟的。”

“是。”周勇便出去回话了。

“唉……”王贤又叹了口气，便进去屋里了。

皇城中更也是一片忙碌。自从向各衙门下达了征伐令后，庞大的战争机器便运转起来，整个帝国都转变为战时体制，开始为五十万大军的出征准备着。

对这个年代的大明军队来说，出征作战是不需要动员的，将士们将为皇帝打仗视为建立功勋、升官发财的大好机会，都抢破头地想上战场。但从来不是有军队就可以开战的，尤其是这种几十万大军的征伐，打得其实是后勤，是粮秣给养。而经过多年的大兴大建、大鸣大放后，大明朝的财政，已经极度枯竭了。了解内情的官员都说，若非户部尚书夏元吉这个大管家是腾挪筹措的天才，大明朝的盛世外衣，早就被扯得一丝不挂了。甚至有人刻薄地说，今上比之隋炀，就是多了个夏元吉！

不过就算是夏元吉，摊上这么好大喜功的主儿，也是心力交瘁，难以为继，供给出征的军粮迟迟无法筹措到位，让朱棣大发雷霆。发了好一阵火，朱棣才想到自己还得靠他支撑局面，只好收摄了心神，要过热奶子饮了一杯，沉声问道：“朕再问你一遍，二月之前，到底还能有多少军粮运到居庸关？”

“回禀皇上，”夏元吉还不到五十岁，但常年殚精竭虑，已经让他须发花白，如六七十岁的老人一般，缓缓回禀道：“能运去居庸关的军粮，俱已呈报上来，夏收之前，府库中再无可调之粮了。”

“你要让朕的大军在塞外喝西北风么？”朱棣的火气又上来了。

“臣万万不敢，只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夏元吉叩首道：“臣这个户部尚书的账下，已经一干二净了。”

“……”朱棣的脸色异常难看。

“其实还是有粮可调的。”眼看着皇帝又要爆发，向来对国事不太发表意见的赵王出声了。

“哦？”朱棣看向赵王道：“老么说说看！”

殿上众人都望向赵王殿下，大部分人不信他能比夏元吉还厉害。

“儿臣窃以为，”赵王殿下一身华贵的蟠龙亲王服色，头戴翼善冠，腰缠白玉带，比在促织斗场斗蛐蛐时，更显高贵无比，卓尔不群，只见他朗声道：“夏尚书是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怎么会忘了天下两千个常平仓呢？”

此言一出，众人都露出失望之色，朱棣也皱眉道：“胡闹！常平仓是百姓的救命粮，一旦发生饥荒，百姓还要靠它活命，万万挪用不得？”

“父皇容禀。若不是夏尚书没办法了，儿臣不会出这个主意，要是这个主意真的臭不可闻，儿臣也不会提出来的。”朱高燧却冷静回道。

“……”朱棣十分喜爱这个酷似亡妻的小儿子，耐着性子道：“那你就讲讲，这主意不臭在哪里？”

“儿臣动这个念头，是在邸报上看过几起有关常平仓的贪污案有感，奇怪那些贪官污吏为什么敢打常平仓的粮食？便去查阅了过去多年的记录，终于发现一个现象，”朱高燧依旧不疾不徐，声音珠圆玉润道：“每年全国常平仓开仓的数量，最多不过两成，大多数年份里，连一成都不到。也就是说，绝大多数的粮食，都在陈陈相因中被浪费掉，所以那些贪官才会打常平仓的主

意！”顿一下，朝皇帝深施一礼道：“所以儿臣斗胆以为，我们不妨搬开教条，从常平仓调出部分粮食，以供大军之用，并不会影响到百姓的生计。”

朱棣闻言颇为意动，沉吟片刻，问夏元吉道：“赵王说的有道理么？”

“恕老臣直言，太过冒险了。”夏元吉却断然摇头道：“常平仓是百姓的救命粮，今年谁也不知道，明年哪里会闹灾荒，仓里有粮才能心里不慌。百姓沉得住气，哪怕一时灾荒，粮价也不会飞涨。反之，要是仓里的粮食被调走了，一有灾荒，百姓必然惊慌，要是有人再煽风点火，可能会酿成民乱的。”其实还有个原因他没提，那就是经过这些年的透支，很多常平仓的粮食，都被官府用来堵了别处的漏。所以绝大多数仓库都有账实不符的现象，甚至连半仓都不够……这些，他这个户部尚书都是知道的，但他不能说，因为那些地方官都是被他逼得没法子，才会这样拆东墙，补西墙的。

过硬的理由说不出，说出来的理由不过硬，皇帝的反应可想而知，朱棣的表情明显轻松起来，竟也有了笑意：“这好办，朕允许各县之间互相借粮，就由你夏尚书做个中人，一方有灾，八方支援么。再说朕也不是强征他们的粮食，我是用钱买的，这下总没问题了吧？”

“……”夏元吉心说，别提买好不好，大明朝都要被陛下滥发的宝钞给买干净了，他又要分辩，却见皇帝手一抬，像往常多次那样，已经力排众议，乾纲独断道：“就这么定了！下密旨，调黄河以北各县常平仓三到五成粮草，运往居庸关，五成者官升一级！四成者考评记优一次，不足三成者，原地免职，钦此！”

“臣等接旨！”永乐大帝这样说了，就是不可更改的圣旨，群臣只有依命而行的份儿了。

恭送声中，皇帝离开大殿，群臣起身也要退下，却见夏元吉颓然跪在地上，竟爬不起来，还是杨士奇和杨荣两人上前，把他扶起来。杨荣轻声说道：“大司农，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咱们一起想办法就是。”

夏元吉满嘴苦涩道：“唯一的办法，就是去拜神了，祈求明年我大明风调雨顺，不然，非出大乱子不可！”

“……”两位大学士无言以对。

第三百零五章阴谋重重

几家欢喜几家愁，几位文官愁肠百结之际，朱高煦和朱高燧两兄弟却相视而笑。

上了马车之后，朱高煦更是笑得肆无忌惮：“想不到父皇还真听老三你的馊主意。”

“嘿嘿，父皇是病急乱投医了。明知道点心里有毒，也照吃不误。”朱高燧斟一杯葡萄酒，递给兄长。

“不过夏元吉也是，五十万大军已经征发，战争不可避免，他却还在那倒苦水、发牢骚，我看不不过是想借机要挟父皇罢了。”朱高煦接过来，大笑道：“被你将一军纯属活该！”

“他毕竟是文官，但凡文官，哪有愿意国家打仗的？”朱高燧淡淡道。

“那当然，一打仗他们就屁都不是了。”朱高煦快意笑道。

“呵呵，”朱高燧突然也笑得很愉快道：“最可笑的是老大，为了不让文官们失望，明知道要触霉头，还得跟父皇请命，结果被骂得狗血喷头……”

“哈哈……”朱高煦闻言狂笑起来，当时那一幕，又像走马灯似的历历在目……那日父皇在朝堂上宣布要亲征马哈木时，太子头一个就反对说，“平交趾已经弄得财源枯竭，上次亲征漠北可以说是迫不得已，但如今本雅力失已亡，马哈木和阿鲁台互为死敌，朝廷正该坐山观虎斗之际，不知何故又要兴军？”

“为什么要出兵？天下人都有资格问，就你没有资格问！”朱棣当时脸就黑了，丝毫不给太子面子地训斥道：“不就是为了永绝蒙古后患，给后世子孙留一个太平江山！若非你这个马不能骑、弓不能开，走路都得人扶着的废物，朕何苦五十高龄，还要亲出塞外，追亡逐北？！”

“儿臣无能……”朱高炽忙跪下，但朱棣的火被勾起来了，哪能这么快消气？！变本加厉地厉声道：“听说你在宫中起了一课，算着朕这次出兵不吉？”

不明就里的大臣们，登时为太子捏一把汗，朱高炽素来以赤诚侍君父，但算卦之事却是私下的行为，要是应对不当，定会给皇帝留下两面三刀、甚至居心叵测的恶劣印象。

朱高炽却不慌不忙地磕头奏道：“儿臣正要奏明父皇，儿臣那日卜

得‘师’卦，是凶兆！明知不利，儿臣怎敢不言……”支持来自哪里，就要替哪里说话，朱高炽必须要表达文官们的反对情绪，否则就有被文臣们视为和汉王没什么区别的危险，这对他来说是灭顶之灾。但公然站在文官这边的话，又有被父皇看做是另立山头的危险，同样是灭顶之灾。

但朱高炽和他的谋臣们是有些智慧的，他用算卦的办法来解这个进退两难的局面——这样一来，我之所以进言，是因为发现卦象不好，处于赤诚才进言，而不是受了谁的指使，便可既能表达他的态度，又能和文官们撇清了。

“好一个怎敢不言……”朱棣闻言冷笑连连，但对太子的疑心却消减了不少，目光扫过群臣，便见朱高燧欲言又止，“老么，你怎么看？”

“儿臣以为，大哥的易经还不到家。”朱高燧便出班朗声道：“‘师’卦固然内中有凶，但总纲就说‘贞丈人吉，无咎’！我父皇英明神武、御驾亲征，正应‘丈人’之意，所以无咎，正是大吉之卦！”

“儿臣不懂易经。”朱高煦也出班附和道：“儿臣只知道，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父皇苦心经营多年，终于等到马哈木和阿鲁台反目，良机不可错过！否则任由瓦剌做大，我河套就有沦丧的危险！失去了河套的后果，就是中原门户大开，到时候鞑子的铁骑可随时渡过黄河，深入我大明腹地，百姓永无宁日！”

听了两个儿子的高论，朱棣心情舒畅不少，脸上也有了光彩，提高声调对群臣道：“不错，朕为天子，当替天行命！此番讨伐马哈木，是为我大明子民永绝后患！天下才能长久太平，这才是易经的大理所在！就算有什么不吉、大凶，也只会降到马哈木身上！”说着朝太子冷笑道：“看来你还得再读几年书才成，以后少谈易经，徒惹人笑！”

“是……”朱高炽被训得面红耳赤，心里却暗暗松了口气。

看到太子狼狈的样子，朱高煦和朱高燧也很得意，以至于到今天还回味无穷……

“这次因为亲征的事情，父皇和文官的分歧越来越大，老大也跟着坐了蜡。”待朱高煦笑完了，朱高燧轻声道：“再加上之前周新的事情，他和父皇间好不容易恢复的信任，已经所剩无几了。”说着看看兄长道：“这次亲征，二哥自然伴驾，老大肯定留守，该怎么做，不用小弟嘱咐了吧？”

朱高煦点点头道：“我肯定抓到机会就给老大上烂药的，不过，光这样有什么用？”太子毕竟是一国储君，哪怕是永乐大帝也不可能想换就换，否则早就把朱高炽给换掉了，哪用等到现在？

“水滴石穿、绳锯木断嘛，”朱高燧低声道：“你得让父皇对老大的厌恶到了极点，我这边才好跟纪纲一起做局坑他。”

“哈哈！好，让我们双管齐下！”朱高煦大笑起来，举杯道：“这次非让老大吃不了兜着走！”

“不错。”朱高燧微笑着与二哥碰杯道：“这次弄得好，老大就交代了。”

“预祝成功！”

“预祝成功！”

朱高煦将杯中酒一饮而尽，马车也到了他的汉王府，“三弟进去坐坐？”

“不了。”朱高燧摇头笑道：“不然老大又要睡不好觉了。”

“哈哈，也是。”朱高煦捏了朱高燧的手一把，见他玉面微红，哈哈大笑下车回府。

整个汉王府，就像一座军营，木人桩、箭靶随处可见，到处是持械操练的侍卫兵卒……朱高煦是军营里长大的皇子，自幼跟着朱棣出塞作战，后来又平定天下，多年的戎马生涯，已经让他习惯了生活在军营中，反而对花红柳绿的江南毫无兴趣。

为了让自己住着舒服，当初父皇将这座王府赏赐给他时，朱高煦就命人将其改造为军营样式。比如他的书房中没有书架，取而代之的是巨幅的沙盘，两壁则挂着安南与漠北的山川形势图。正中一张硕大无比的帅案上，除了文房四宝、笔架镇纸之外，还摆放着皇帝御赐的宝剑、金印……那是皇帝御赐他的大都督印，除了皇帝直属的二十六亲军卫，大明其余的军队，均受其节制。

这一切布置，都在诠释着这位王爷的强权和威望，当他在帅案后坐定，几个心腹将领便单膝跪下请安。待命起身后，朱高煦问了几句备战的情况，便让众将退下，只留下自己的心腹枚青，低声问道：“李保儿那里怎样了？”

枚青四十多岁，三缕长须，双目狭长，一看就是富有心计、精明强干之人，低声道：“李公公很感激王爷为他报了仇，但是当初灭他全族的仇人，还有八人在世，只要王爷帮他把这些人都杀了，他这条命便是王爷的了……”说着从靴页中抽出个纸卷，展开后呈给汉王。

朱高煦扫一眼那份名单，颇为不快道：“这阉货真是得寸进尺！当初他可是说，只要除掉那几个人，就把命卖给孤的！”说着恨恨道：“别人还好说，谭青是都督、满都力是都指挥使了，岂是可以轻易加害的？！”

“此一时彼一时，他现在是位高权重的御马监总管，”枚青轻声道：“自然把性命要看重一些。”说着轻声劝道：“而且他这次负责保护太孙，奇货可居，当然要漫天要价了。”

“哼，他倒是吃定我了！”朱高煦闷哼一声，平心而论，那些武将都对他忠心耿耿，他是万万不想自剪羽翼的。但这次朱瞻基也要跟着远征大漠，是除掉这厮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他万万不想错过——瞎子都能看出来，朱瞻基是朱高炽太子之位的保证。朱高煦认为父皇之所以不愿意换太子，就是因为朱瞻基的存在。那么除掉朱瞻基之后，父皇对老大还有什么好留恋的呢？肯定会把他弃之如敝屣的！

虽然老三那边有对付老大的计划，但朱高煦认为，那一套太麻烦，而且效果怎样还两说。他骨子里是一名武将，更习惯直截了当地解决问题——让造成麻烦的人从世上消失，麻烦自然也就跟着消失了！

冷静下来，朱高煦自然想得清楚利害……谭青、满都力的性命固然值钱，但不及朱瞻基的万一，这笔买卖自己是大赚特赚的，岂有不做之理？大不了，将来厚加抚恤他们的家人就是。他们为自己的大业牺牲，正是死得其所，孤岂能忘了他们不成？

拿定主意，朱高煦闷声道：“告诉李保儿，孤应了！但是有几个，现在不能动手，等到了战场上，我会找机会让他们殉国的……”顿一下，阴声道：“让他别干等着，给孤做好准备，要是那小子还能活着回来，孤非把他剁碎了喂狗不可！”

“是。”枚青应一声，便告退下去了。

书房中，只剩下朱高煦一人，端着烛台查看起沙盘来，烛光映照下，他那张英武的面孔，竟显得阴森可怖。

第三百零六章心太软

朱瞻基和王贤并不知道，已经有汹涌的暗流朝他们扑来，依然紧锣密鼓地操练军队，准备出征的事宜。虽然早就开始备战，但越临年底，就越发现时间总不够用，直到进了腊月，家里传来话说，银铃要回杭州过年了。朱瞻基才猛然惊醒，拉着王贤就出了军营。

王贤已经一个多月没回家了，到家门口时，竟有些‘近乡情怯’之感，朱瞻基却心急火燎，马车没停稳就跳下来，顾不上什么男女有别，直奔后宅而去，正看见银铃在院子里清点带回家的箱笼。他忙快步走过去，嘶声道：“你真的要走？”

“这话说的，”银铃白他一眼道：“要过年了，我自然要回家了。”

“这也是你家啊。”朱瞻基急道。

“这是我哥家，我家在杭州。”银铃看王贤也回来了，叹口气道：“二哥，你可真狠心……”

“我实在是走不开。”王贤也叹气道：“下了战备令，我和殿下得以身作则。”

“是啊，你们男人做的是大事，可家里人有多担心，你知道么？”银铃气愤道：“我嫂子都病了你知道么？”

“什么，清儿病了？”王贤浑身一震道：“怎么不早告诉我？”说完赶紧往正房奔去。

“唉……”银铃摇摇头，再叹道：“男人，一个个都是这么混账。”

“我是例外，我是好人。”朱瞻基赶忙表明心迹道：“换了我，我肯定时时把你放在第一位……”

“瞎说什么！”银铃的脸腾地红了，冷笑道：“连自己的身份都不让别人知道，你的话还可信么？”

“我……”这下轮到朱瞻基浑身一震了：“你都知道了？”

“当然。”银铃柳眉一竖，杏眼圆睁道：“不然你打算戏弄我到何时？”

“我绝对没有戏弄你的意思，”朱瞻基忙辩白道：“我之所以一开始不透露身份，只是怕吓到你……”说着双眼中满是诚恳道：“至于我的身份，你二哥

一清二楚，你想，我若是戏弄你，他能答应？”

这话说得银铃芳心一颤，人非草木、孰能无情，之前她还很烦这个死缠烂打的黑小子，但这一个多月他都没出现，银铃竟也感到些失落和想念……只是她心里有一个小谦哥哥，自然再容不下第二个人，低下螭首，幽幽道：“你别白费力气了，咱俩没缘分的……”

朱瞻基乍一听这话，心都要碎了，但是一转念，又振奋起来——她说没缘分，而不是说没感情，这就是说她心里已经有我了！但是他心机比王贤重多了，并没有喜上眉梢，而是一抬手，虎目含泪道：“妹子，我就要上战场了，大丈夫马革裹尸，实在是平常之事。只是长这么大，还没有个姑娘喜欢过我，要是就这么去了，实在太悲哀了……”

“……”一听这话，银铃急切道：“你赶紧去找个喜欢你的姑娘吧，你这样的皇亲国戚，又年少多金，肯定有姑娘喜欢你吧？”

‘真是关心人的好姑娘……’朱瞻基一阵暗喜道，我一定要让你做我的太孙妃！面上却断然道：“可是我心里满满地只有一个人，再也容不下第二个了……”

银铃登时面若桃花，低头道：“别再说了，咱们不可能的……”

“先别急着说不可能，行么？”朱瞻基哀求道：“就当可怜可怜我，等我从战场回来再说，成不？”

“可以……”银铃哪忍心连这点要求都不答应，但是有言在先道：“可是你回来以后，还是什么都不会改变。”

“但我还可能回不来啊。”朱瞻基深情款款道：“那样的话，我就可以永远带着希望长眠了……”

女孩子都是感性的，银铃已经被朱瞻基的花言巧语感动得一塌糊涂了，泪水在眼眶里打转，芳心乱成一团。

朱瞻基一看，哪有不乘胜追击的道理，他从怀里摸出一个精致的首饰盒道：“这个，我早就想送给你……”

“别得寸进尺了……”银铃擦擦泪，摇头道：“我让你想着，心里已经很乱很乱了……”

朱瞻基却依然把首饰盒打开，里面是一枚栩栩如生的珠花，这是他三叔九九归一里的一样，也是朱瞻基唯一挑得的首饰，只是当初没想到，这么快就用上了。他把那珠花送到银铃面前，巴望着她道：“你只拿一下，再给我就

成了。”

这要求不能不满足，银铃只好伸出白嫩的小手，轻轻捏了捏那珠花，就递还给他。

朱瞻基接过来，一脸幸福道：“谢谢妹子送我这样礼物，我会随身收着，想你的时候就拿出来看看……”

银铃登时惊得檀口微张，怎么又成了自己送他的？这样也可以吗？但是一想到他要上战场，‘不要有非分之想’的话，也说不出来了……

比起朱瞻基的老道，王贤就像只菜鸟，倒不是他前世没谈过恋爱，而是他从没处理过这种一个中心，三个基本点的感情……

一进门，便看着林清儿花容消瘦地靠在香榻上看书，王贤的心都要碎了，她才调养好的身体啊！都怪自己，这丈夫当得实在太不称职了！

看见他进来，林清儿第一个动作是揉眼睛，发现没看错，才赶忙要坐起来，却被王贤按住道：“快躺着，快躺着，病了怎么不让他们去说一声……”

“官人备战忙……”林清儿紧紧握住他的手，贴在自己脸上，感受着他的体温道：“我不能拖你后腿……”

“其实那次你叫我回来，我就该回来看看。”王贤无限自责道：“你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可怎么办？”

“妾身没事儿，”林清儿松开他的手，坐起来，展颜一笑道：“只是偶感风寒而已。”

“唉，总之是我不对，把家里的麻烦丢给你，自己跑去军营躲清静。”王贤检讨道：“实在不当人夫。”

“官人哪里话，小怜和绣儿早就想通了，”林清儿笑道：“我那天请你回来，就是想让你安心的。”说着对玉麝道：“快请两位妹妹过来。”

不用她请，两人就在门外，闻言便挑开门帘，袅袅进来，都俏面通红，低头不与他对视。

“小怜妹妹，你不是有话要跟官人说吗，官人时间可不宽裕啊。”林清儿笑着对顾小怜道。

“是，姐姐。”顾小怜先朝林清儿行一礼，然后朝王贤福一福，“大人，小怜错了，不该在这种时候给您添乱，什么事儿等您凯旋归来再说，到时候您

想让我怎样，我就怎样……”说着深情一黯，幽幽道：“您不在京城的时间，要是不放心我，就请大人为奴家临一处民居，让奴家搬出去住就是。”

“怎么会不放心呢……”王贤讪讪道：“我对你是一百个放心的。”

“是啊妹妹，咱们不是说好了，永远不分开么。”林清儿拉着她的手，笑道：“你现在委屈了，等官人回来后，让他好好哄你才行，不然一点便宜都不能让他占。”

“姐姐……”顾小怜扭捏地不依，玉面通红。

“绣儿该你了……”林清儿又吩咐小白菜道。

“我，”小白菜结结巴巴地低头道：“我不出家了就是……”说完又虚弱地补充一句：“只要你别再欺负我……”

“就是，”林清儿又拉起小白菜的手，对王贤笑道：“来日方长么，横竖肉烂在锅里，官人吃相斯文点就是。”

“姐姐，瞎说什么呢……”听她说得太羞人，郑绣儿没脸见人，挣出手来逃了出去。

“我去看看绣儿姐姐……”顾小怜也抽手出去，和王贤错身时，给了他个幽怨缠绵的眼神，差点没把王贤的魂儿勾了去。

待二女离开，林清儿朝王贤甜甜笑道：“怎么样，妾身这个正妻，已经当得像模像样了吧？”

“清儿……”王贤突然伸臂将她揽在怀里，紧紧抱住，动情道：“委屈你了……”

一句话，险些让林清儿泪奔，但她强忍住道：“官人说什么呢，家宅安宁，官人才能没牵挂地在外头打拼，这是为妻的天职。妾身不才，却也不是不守妇道之人，只不过从前才学着治家，没有经验罢了……”

“别说了别说了，”王贤面红耳赤道：“再说我就要钻到地缝里去了……”

王贤又请了大夫来给林清儿看过，见确实是偶感风寒，这才松了口气。夫妻说了会儿话，眼见着天就黑了，他必须要回营去了……

“不能吃了饭再走么？”林清儿不舍道：“冬天天短，其实还早着哩。”

“不吃了，等过年一起吧。”王贤亲亲妻子的面颊道：“本来就是偷溜出来

的，回去太晚怎么服众？”说完又和她深深地一吻，低声道：“你千万保重。”

出来后，王贤见朱瞻基坐在天井里傻乐，问道：“银铃呢？”

朱瞻基轻抚珠花道：“屋里呢。”

王贤摇摇头，进去和银铃说了会儿话，嘱咐她凡事不要强求，一切开心就好。却被银铃反过来狠狠地教训了一顿，只得逃也似的败退了。

回去的马车上，王贤和朱瞻基的心情都不错，觉着上战场也不是坏事，可以让女人变得心软许多。

第三百零七章又是新年

整个腊月里，王贤都在忙碌的备战中，不过灵霄和闲云少爷，终于回武当山过年了……说起来，俩小祖宗也够没良心的，离山一年半也不想家。要不是孙真人年前来京里给皇帝送桃符，顺道把他俩捉回去，还没有要回去的意思。

不过两人说过了年还回来，而且闲云还把黑云子他们留下来保护王贤，几个道士早习惯了山下的花花世界，自然求之不得。这点小事，孙真人还是同意的……

一直到腊月二十九，朱瞻基才宣布全军放假四天，正月初四再重新集结。将士们早就归心似箭，终于等到放假，转眼就走了个干干净净。但等王贤处理完了收尾事宜，回到家时，已经是大年三十的下午了。

大街上到处是噼里啪啦的爆竹声，家家户户贴起了春联，挂起了灯笼，浓重的年味让人感觉不到战争就在眼前。不过王贤也顾不上体会新春佳节对国人的意义，快马加鞭便回到家。家里头也早已张灯结彩，下人们都换上了崭新的衣裳，喜气洋洋地在为今晚的年夜饭准备着。

王贤早就让人带回话来，除夕的年夜饭要备十桌以上，不光几个兄弟，那些没法回家过年的军官，也被他叫来家里过年。家里头，林清儿已经康复，在顾小怜和郑绣儿的协助下，把这些事处理得有条不紊，根本不用王贤操心……所谓贤内助，差不多就是这个意思了。

噼里啪啦的爆竹声中，热热闹闹的年夜饭一直吃到下半夜，待众将告辞回营，王贤才捞着小睡片刻，五更天便被鞭炮声吵醒，便见林清儿一脸抱歉地笑道：“大伙儿等着官人下汤圆呢。”

王贤这才想起，昨晚林清儿说过，京城的习俗是初一清晨，家家户户必食汤圆，寓意为高高兴兴、团团圆圆，而且都要有一家之主亲自下出来，再由主母分给其他人食之，以示赐福。

他只好洗把脸，在玉麝的服侍下穿上过年的新衣，突然感到靴页子鼓鼓囊囊，伸手一摸，竟是一擦红包，便随口调笑道：“小茉莉给老爷包的？应该我给你才是。”

玉麝白他一眼，小声道：“是夫人帮你备好的。”

话音未落，就见林清儿带着顾小怜和小白菜进来，盈盈给他下拜，一起娇声道：“妾身给官人拜年了。”

“哦，过年好，过年好。”王贤这才明白，原来林清儿替自己把什么都想到了，心里一热，颇为尴尬地摸出三个红包道：“来来，利是拿去，大吉大利啊……”

林清儿笑盈盈地接过来，装模作样地道了谢。顾小怜也接了过来，巧笑倩兮道：“多谢老爷……”

“好好……”王贤笑开了花，待郑绣儿上前，他调笑道：“小白菜，你刚才也自称妾身来着？”

“才没有……”小白菜脸涨得通红，强调道：“我没有用称呼，只是给你拜年。”

“那红包就不能给你。”王贤笑道。

“好了官人，大年初一就欺负人……”林清儿赶忙打圆场，把红包夺过来，递给郑绣儿，郑绣儿方有些得意地朝王贤示威，却听林姐姐忍俊不禁道：“那个，肉烂在锅里……”登时羞得跺脚道：“姐姐，原来你和他才是一伙的。”

“哈哈，你以为呢？”王贤心情大好，长身而起，搂着林清儿使劲香一口道：“干得漂亮！”

“一对坏人！”小白菜说着，自己也忍不住笑了。

出来下了汤圆分汤圆，王贤和林清儿端坐在正位上，接受陈管家夫妻带着众人拜年，然后林清儿分下红包。虽然都才来府上几个月，得到的却跟京中干了全年的同行一样多，下人们自然欢喜至极，觉着主母真是好人……

吃过早饭，王贤带着林清儿去太子府拜年……这是朱瞻基的意思，说他母妃想见见她。虽然林清儿也是见过世面的，但一想到要见当朝太子妃，还是忍不住有些紧张，在去往太子府的路上，不时问他自己该注意什么。

王贤握着妻子的小手，笑吟吟道：“太子一家子，甚至比寻常人还要和气，你只管放松就是。”

“真的？”林清儿不太信道：“太子爷可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啊！”

“到了你就知道了。”王贤笑笑道：“怎么说，能跟太子妃联系上都是好事儿，这样我不在京城的时候，你也不用担心被人欺负了。”

“那倒是……”林清儿点点头道。

说话间，马车驶到太子府门前，不用通报，侍卫便敞开大门，放马车长驱直入……林清儿不知道，大明朝能有这待遇的，除了几位深受信任的王府讲官，就只有王贤了。

不过进府之后，他的马车并不直行，而是拐向东面的院落，那是朱瞻基的太孙府。

“来得真够早的，”王贤扶着林清儿下了车，便听到个熟悉的声音笑道：“嫂夫人过年好啊。”自然是朱瞻基了。太孙殿下昨晚到今晨，一直在皇宫里陪朱棣过年，前脚才刚回东宫。

“牛八兄弟，”林清儿惊讶道：“怎么你也在这儿？”

“我就住这啊。”朱瞻基很是开心，但不是因为他恶作剧得逞，而是王贤能一直保守秘密，这说明他没把自己的话当耳旁风。

“你是太孙殿下什么人？”林清儿错愕道。

“这么说吧，我们同父同母，但他不是我哥，也不是我弟。”朱瞻基心情大好，满口胡诌道。

“那你们是……”林清儿一愣，旋即才明白过来，惊讶地捂嘴道：“你就是皇太孙！”

“谁敢假冒，也不敢在这里假冒吧。”朱瞻基笑道。

“民妇拜见殿下！”林清儿忙下拜道。

“嫂夫人快快请起，”朱瞻基忙示意王贤扶住林清儿，苦笑道：“就是怕你们拘礼，我才不让军师说破的。”说着龇牙笑道：“再说我们确实如亲兄弟一般，嫂子以后千万像以前一样。”

“是啊夫人，就满足殿下的心愿吧。”王贤笑道。

林清儿只好应下。

“好了，赶紧去拜见我父母吧。”朱瞻基带着两人来到东宫正殿，笑道：“我先带嫂子去见我娘，你自己去给我爹拜年吧。”

“好。”王贤目送他俩去往后殿，然后整整衣冠，跟着陈芜进到大殿，给太子磕头拜年。新春佳节，是天经地义的人情走动的日子，那些平素不好上门的文臣，都趁着这个机会，来给太子殿下拜年，太子也可以抛开担忧和臣子们见见，所以今天要见的人实在太多太多……时间异常宝贵，但太子还是

拿出盞茶的工夫，和王贤专门说了会话，把他的表现好一个夸，还说几位师傅是如何如何器重他。末了又问他有什么困难需要自己帮忙……

虽然只是客套话，却让王贤很是感动，便说自己什么困难都没有，唯一不放心的的是在京城的女子，怕自己出征后，锦衣卫趁机加害云云。

朱高炽却笑了，说这个你尽管放心，有我这个监国太子在呢，还护不住你的家眷？要是实在担心，可以让她们先搬到太子府来住。王贤心说，这倒是好主意，但哪好意思答应？

太子却是诚心实意的，笑道，你回头跟家里商量一下，要是答应，我就赶紧让人收拾院子了。

王贤算是彻底明白，什么叫平易近人，什么叫如沐春风，也许这就是太子殿下没什么本事，却能让那些文臣死心塌地效忠的原因吧？别说别人，就连他都生出不能辜负了太子的念头……

等他从太子那出来，林清儿却还没从太子妃那回来，朱瞻基倒是早等着他了，笑道：“我娘要留嫂子用了饭再走……”

“谢谢你，小黑。”王贤压低声音，感激却不打折道。他知道这是太子妃在抬举林清儿。经过这一次，林清儿便算是进入京城的贵妇圈子，这对她的安全和地位，都有莫大的好处。

“又客气，咱们是兄弟么。”朱瞻基揽着王贤的肩膀，笑道：“咱们先去庆寿寺给你师父拜年吧。”

“……”王贤咽口唾沫，腿肚子有些转筋道：“明年的今天，不会是我的忌日吧？”

“有可能。”朱瞻基皱眉道：“但那样的话，我岂不每个春节都得给你烧纸？叫我怎么过年？”说着忍俊不禁道：“好了，不逗你了，黄师傅他们已经向姚师解释了。”

“老和尚怎么讲？”王贤忙问道。

“姚师没说什么，但这么长时间也没拆穿你，显然默认了呗。”朱瞻基笑道：“这下放心了吧？”

“我放心什么！”王贤气道：“老和尚得给太子面子，但凭什么给我面子？”

“安啦，”朱瞻基有些不负责任地笑道：“姚师又不会要你的命，顶多把你

整一顿罢了。”

“我怎么听说，当年很多人被他整得咬舌自尽了呢？”王贤没好气道：“你就坑死我吧！”

话虽如此，他还是上了车，跟朱瞻基往庆寿寺而去。一直逃避不是办法，该面对的总要直面！

第三百零八章锦囊

大年初一是寺庙道观的好日子，不管信佛信道还是啥都不信，都愿意到庙观里头烧个香，祈个福。京城内外大大小小的道士观、和尚庙，这天都大发利市，说门庭若市也不为过……除了庆寿寺。

其实庆寿寺的小和尚们也挺努力的，非但烧香不要钱，还有素斋招待。寺里最有名的一道菜叫素什锦，又叫十香菜，以腌咸菜为基础，配以胡萝卜、金针、木耳、冬笋、白芹、黄豆芽、豆腐干、千张、面筋、藕、红枣、花生米等十多种素菜，重油炒成，比大鱼大肉还要香。一炒就是一大锅，光是配料、削皮、切丝的工作就忙死人了。可就是这样，还依然改变不了门可罗雀的场面，叫小和尚们好不凄凉。

当看见有马车停在寺庙门前时，和尚们的激动之情也就可想而知了。知客僧噌地蹿出来，满脸堆笑道：“几位施主恭贺新禧，大吉大利，升官发财，儿孙满堂啊！”待车上人下来，才发现是太孙殿下，登时热情之火灭大半道：“殿下下来给老住持拜年啊。”

“你这厮，我顺道上个香不行啊？”朱瞻基笑骂道。

“那感情好！”知客僧重新热情起来，屁颠屁颠领着他俩到大殿上香，还热情地招呼众侍卫也都来上一炷……

“都上一炷吧。”朱瞻基见他太惨了，心下不落忍道。

侍卫们便一人上了一炷香，几十个侍卫就是几十炷啊！感动得知客僧眼泪都下来了，“太孙殿下人太好了，佛祖肯定保佑您心想事成的。”

“我现在就想去见姚师。”朱瞻基笑道。“还不滚去通报！”

“唉，唉，我这就滚去。”知客僧让人招呼侍卫们吃素斋，自己一溜烟跑去后殿，不一会儿回来道：“老住持有请二位。”

还是上次那间禅房，还是那个三角眼、白长眉的老和尚，只是蒲团多了一个，王贤和朱瞻基跪坐下来，向姚广孝行礼拜年。

姚广孝宣一声佛号，手捻佛珠道：“元旦，又是一年了，老不死离佛祖又近了一步。”他不是说笑那种，而是浑身都透着死亡的气息，与这新春佳节格格不入。

“师傅说什么呢，大过年的不吉利。”朱瞻基笑道：“您老这身子骨，整天修身养性，我看活到一百一点都不难。”

“活那么久作甚？老而不死是为贼。”姚广孝却摇头道：“何况对一个等死之人，活得越长，就越是苦难。”

“也许，这也是一种修行吧。”王贤轻声道。

“.....”姚广孝闻言，脸上终于有了一丝笑道：“你小子倒会说话，看来为师的修行还不到家啊。”

听姚广孝自称为师，王贤赶紧俯身叩首道：“冒充老和尚的徒弟，小子惶恐万分，早就想来领罚了.....”

“我看你冒充得挺带劲的.....”姚广孝冷笑道：“打着我的旗号，着实办了不少事啊。”

“没办法，”王贤小意道：“京城这地方庙多菩萨大，就连太孙殿下下的招牌也不好使，唯有您老的旗号，还能无往不利。”

朱瞻基心说，这马屁拍得还真是高啊。不过怕也只有他，才敢这么跟姚师说话。

“当初老衲让你拜在我门下，你却不肯，”姚广孝却不吃他这套，冷冷道：“回头又冒充我的弟子，莫非以为我姚广孝是吃素的不成！”

“老和尚自然是吃素的，”姚广孝声音再厉，王贤也是不怕的，道理很简单，他要拆穿自己，几个月前就拆穿了，不会等到现在。剩下的就好办了，无非就是漫天要价，坐地还钱罢了：“小子是诚心诚意当您的弟子.....”顿一下道：“当然是俗家弟子。”

“你不出家便不能传我衣钵，我要你这个徒弟有何用？”姚广孝却不感冒道。

“不一定非要徒儿出家，”王贤发挥创造力道：“师傅先收下我，然后我满天下地物色个有慧根的徒弟，剃度了给师傅当徒孙，一样不耽误传衣钵的。”

朱瞻基暗暗擦汗，人，怎么可以这样无耻呢？

姚广孝却觉着这法子不错，捻着胡须，闪烁着三角眼道：“你知道什么样的人有慧根？”

“无它，有佛像、佛性、佛心也。”王贤正色道。

“何为佛像？”

“佛像即福相，譬如双耳垂肩，高额大嘴……这样的人前世积福多，福报大，若是肯修行，定可事半功倍。”

“何为佛性？”

“佛性者根器也，一切众生悉有佛性，凡夫以烦恼覆而无显，若断烦恼即显佛性。”王贤侃侃而谈道。

“何为佛心？”

“佛心者，大慈悲也。”王贤道：“此为修行的第一要事也！”

“……”听了他的话，姚广孝沉默片刻，幽幽道：“我还是把你剃度了算了！”

“我不是沙门中人。”王贤摇头道：“只是有点小聪明罢了，心里更满是七情六欲……”说着叹口气道：“比这世上的凡夫俗子，不知腌臢多少倍。”

“也算有自知之明。”姚广孝也叹了口气：“就这么办吧……”

王贤大喜过望，赶忙磕头道：“师傅在上，请受徒儿一拜！”

“我可有言在先，三年之内，你要是找不到个让我称心的徒弟，就自己剃度了来接我衣钵。”姚广孝说这话时，三角眼里寒光闪闪，就是瞎子都能看出他绝对不是开玩笑的。

“徒儿知道了。”王贤却是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有酒明日愁的性格，三年后的事儿，起码两年半后再说吧……

“哼……”在朱瞻基的见证下，师徒礼成，算是先上车、后买票，补上了这道手续。姚广孝才笑起来道：“蠢材，你以为当我徒弟有什么好的？将来保准有你后悔的一天。”

“我不会后悔的。”王贤坚定道，心里却说，到时候大不了跟你断绝关系呗，反正你还能活几年？

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姚广孝便不再理王贤，转而对朱瞻基淡淡道：“听说你父亲就出征的事儿起了一卦？”

“是。”难得姚广孝主动关心他们父子，朱瞻基受宠若惊地点头道：“得了个大凶的‘师’卦，我皇爷爷训斥说，我父亲的《易经》是半吊子，这一卦不会应在大明，而会应在鞑子身上……”说着巴望着老和尚道：“姚师是跟袁天师

齐名的占卜大家，您给说说看，到底是怎么个情况？”

姚广孝算卦是出了名的，当年他和袁珙，还有现在的兵部尚书金忠，三个江湖骗子，合力把朱棣忽悠上造反这条不归路，才造就了今日的永乐王朝。当然姚广孝也成了占卜界的权威，在朱瞻基们看来，得他说的才是标准答案。

“这一卦……”姚广孝不鸣则已，一开口就把朱瞻基惊得目瞪口呆：“是我在东宫讲禅时，应你父亲的请求而占卜。”

更让太孙殿下惊恐的还在后头，只听姚广孝幽幽道：“但是你父亲请我占卜的对象，不是朝廷的胜败，而是你此次出征的凶吉……”

“啊……”朱瞻基头皮都炸了，毛骨悚然道：“我有凶兆？”

“嗯。”姚广孝点点头，捻动佛珠道：“大凶兆。”

“……”朱瞻基一下由跪坐改为跌坐，突然像抓住救命稻草似的道：“总纲不是说‘贞丈人吉，无咎’么？我身为皇太孙，就算当不得大丈人，也能当得小丈人吧……”声音越来越虚道：“就算不是大吉，也该是小吉吧。”

“不学无术。”姚广孝骂道：“还什么大丈人，小丈人！我当初教你易经时，是这么解的？”

“我是听我三叔这么说的……”朱瞻基定定神，小声道：“师傅说的是，丈人是拿杖的人，军队的意思。”

“能不能无咎，全靠你的军队了。”姚广孝这才冷冷道：“出征时不想想这一卦，对你只有好处没有害处。”说着便逐客道：“你先去吧，我和我徒弟说几句。”

“是。”朱瞻基步履沉重地走出去，浑不如来时那般轻盈。

待禅室中只剩下王贤，姚广孝眯着三角眼看向他，问道：“你现在是几品？”

“……”王贤心说，您这不哪壶不开提哪壶么，羞涩道：“不入流品。”

“你怎么混呢！”姚广孝眉头皱得老高，骂道：“我姚广孝的徒弟，竟连流品都入不了，传出去让我老脸往哪搁！”

“师父要给我提一提？”王贤登时就激动了。

“做梦去吧，”姚广孝却一盆冷水泼上道：“我已经十年没有干预过国政了，你要让为师为这点事儿破例么？”

“那师傅是什么意思？”王贤觑着脸道。

姚广孝一指香案上的个木盒子，王贤便去取过来。

“打开。”

王贤便把盒子打开，只见里头躺着一枚锦囊。

“最危急的时刻拆开看，早开就没用了。”姚广孝淡淡道。

王贤狂晕，怎么诸葛亮爱用锦囊，姚广孝也爱用锦囊？难怪人家说，中国的知识分子都是娘炮呢！

第三百零九章

从姚广孝的禅室出来，王贤便见朱瞻基有些魂不守舍，过去轻唤一声，他才回过神来，“出来了，咱们回吧。”

上了马车，离开庆寿寺，朱瞻基忍不住问道：“跟你讲了什么？”

“给了我个锦囊，”王贤把那锦囊丢给朱瞻基道：“说最危急的时候拆开看。”

“什么东西这么神秘？”朱瞻基这下来了兴趣，就要拆开封口道。

“说早开就没用了……”王贤话没说完，却见朱瞻基已经把那锦囊撕开了……

“看看有什么关系。”朱瞻基笑着展开里面的纸片，只见上头写着两个字‘上九’，“这是什么意思？”

“你现在拿出来，我怎么知道？”王贤怒道：“都说了早开了没用！”

“别生气别生气，还给你就是。”朱瞻基把纸片塞回锦囊，丢给王贤道：“我去给小姨妈拜年，你去不去？”

“别耍我了好么？”王贤翻白眼道：“我去我老师那吃饭。”

“那你出来干什么？”朱瞻基没反应过来。

“我说的是老师，翰林院的魏学士。”王贤道：“不是庆寿寺的老和尚。”

“好吧，我先送你过去。”朱瞻基笑道：“魏学士这人不错，和金师傅、杨师傅他们的关系都很好。”

“哦……”王贤心说，果然是人以群分、物以类聚，在富阳县显得那样格格不入的魏老师，没想到进京之后倒如鱼得水了。心里不禁暗叹，自己到底属于哪一群，哪一类？

前富阳魏知县，现翰林院修撰魏学士的家，在秦淮河边的乌衣巷，位于夫子庙西南十余丈，是一条幽静狭小的巷子，可谓闹中取静，颇得中隐于市之意。魏学士府就在巷子尽头，虽称不上阔气，但也前后三进，整洁轩敞，比起他翰林院的同僚来，可就是极好的了。

其实仅靠那点可怜的俸禄，一家人糊口都勉强，这样体面的住处那是想

都不敢想的……这得亏他的好学生王贤，让司马师爷出面在富阳几家商号里占了干股，但其中一半的红利，会转到魏知县的家里。这时候人还不知道这也是一种经济犯罪，反而觉着这样有‘圣人远庖厨’的意思，拿得半点都不亏心。

之前王贤曾来过，魏家的下人都认识他，脸上堆着笑便迎上来，没口子地恭贺新禧。好在王贤袖里，还有林清儿备下的一把红包，拿出来分了，被欢天喜地地迎进去。

“相公来的正是时候，”魏府的管家是个叫黄六的中年人，一边把他往正屋迎一边道：“老爷的几个好友正在府上呢，”说着压低声音道：“都是很有文名的老爷呢。”

王贤一听心说，那你可真错了，我来的不是时候……让他陪着一班酸文人之乎者也，还不如跟老和尚斗心眼呢。不过他还能掉头就走不成？只好硬着头皮进去。

进到正屋里，便见几个三四十岁，穿着便装，一看就腹有诗书气自华的男子，正在谈笑风生。坐在主人位上的正是魏源，他还是老样子，挂着招牌式的冰山脸，看见王贤也没什么笑容，只是淡淡地点了点头。

直到王贤俯身下拜，口称老师，他才终于露出了微微笑意道：“起来吧。诸位仁兄，这就是我那不成器的学生，以后少不得还要请几位仁兄提点一二。”然后为王贤一个个介绍道：“这位是东宫的金学士，你肯定认识。这位是小沈学士，一手行草天下第一；还有这位，是你的本家，为师的同乡王学士。”

王贤依次见礼后，心说乖乖隆地洞，竟然都是学士啊，这还真是萝卜开会……哦不，是精英荟萃呢。可惜他历史知识都还给老师了，也弄不清这些人将来都成事儿了没。

几位学士都笑咪咪地端详着王贤，目光倒是善意得很，那个姓王的学士捻须笑道：“想不到今天，终于见到‘咬定青山不放松’本人了。小本家，这首诗写得好啊，正写出我辈读书人的气节来！”

王贤这个汗啊，心说这就成了我辈了？您乱了辈分了吧？

“我倒是更喜欢那首，‘春到人间人似玉，灯烧月下月如银。’才气纵横。”那小沈学士也赞道：“我觉着仲德的才华，在本朝也就仅次于解学士了！”

“不错不错，不知仲德又有什么诗作问世？”王学士一脸粉丝相道：“可否让我等一饱耳福？”

“说来惭愧，最近小侄忙于军务，没有吟诗作赋的雅兴。”王贤汗颜道，心说不会让我现场作诗吧？说不得，又得剽窃一首了？哪位古人的春节诗好些呢？

正在搜肠刮肚之时，却听人家王学士根本没那个意思，反而一脸不可接受道：“忙于军务？说句冒犯的话，仲德你现在是举人么？”

“去岁刚中了秀才……”王贤不禁又汗颜道。

“难道你打算一辈子止步于此？”王学士瞪大眼道：“区区一个秀才，对得起你的八斗高才吗？”

王贤心说，您这眼神真不怎么样，我连一斗才都没有。

“仲德别见怪，抑庵兄就是这样心直口快，”见他一脸错愕，小沈学士忙笑道：“不过他说的也是，你毕竟是个文人，而且是个才华横溢的文人，难道想一辈子困顿军旅，和那些粗大兵打交道？”

“……”王贤不禁感觉到丝丝怪异，一个是这些家伙的表情略显夸张，能看到表演的成分，一看就不是朱瞻基那样的演技派；一个是大过年的，三岁的孩子都知道该捡吉利的话说，干嘛要让自己出汗？还有一个，就是那金问可是东宫的讲官，自己在给太孙殿下带兵，别人怎么好公然当着他的面，挖太子爷的墙脚呢？但他们不仅挖了，还大挖特挖——那便只有一个可能了，就是金问和他们一个态度，也不想让自己再混军营了。

‘莫非这厮想把我赶出东宫？’王贤向来不惮以最大的恶意揣测别人，心念电转，便想到是不是自己在他面现显得太能干，让这货感到威胁了？要是那样，这家伙心眼可跟针鼻差不多。

见两人越劝越来劲，最后都上升到给祖宗丢脸的高度上了，王贤彻底瞠目结舌了，竟没注意到魏源已经走到了自己身边。直到耳畔传来他低低的声音，方一个激灵回过神来：

“皇上诏旨大多出自二位学士之手，你今日算是得天之幸，竟得他俩谆谆相劝，还不快快迷途知返？”

王贤这下彻底确定，这些人是合伙来，要劝自己改弦更张了。不禁看一眼魏老师，见他微微点头，示意自己答应下来。但他不是那么听话的学生……除非你能保证我中个两榜进士，否则我怎么可能放弃给太孙当军师，这份很有前途的工作呢？

见众人都满含期盼地看着自己，他当然可以先应下，事后不认账。但王

贤不是原先的小混混了，现在怎么说也是有身份的人了，当面答应下来，就不能变卦了。所以最后还是轻声道：“老师，大军出征在即，我要是当逃兵，岂不成了懦夫。”

“谁让你现在离开军队了，”见他话里有门，魏源马上道：“我是说，等你出征回来，你跟太孙说，自己还是想读书进学，不想走武将这条路，再让耻庵兄跟太孙说说，谅他不会不答应的。”末了还补充一句道：“老师就你一个学生，能害你不成？”

王贤心说，你害我还少么？不过估计出征回来论功行赏，自己怎么也能混个千户吧？到时候皇帝封了官，他们总不能拦着自己吧？

“我听老师的就是……”如是想来，王贤便权且应付下来。

“孺子可教！”众学士竟都高兴得跟什么似的，异口同声道：“武将官位固然可以让你子孙衣食无忧，但我辈读书人的功名，还是应该从科场上求，这样才能修齐治平，才能不枉此生！”

又滔滔不绝地夸赞了王贤好一会儿，几位学士才起身去别人家串门。陪着魏源把他们送到门口，转回时王贤苦着脸道：“老师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他们那么说也就罢了，你还不知道我几斤几两，去考举人，中进士，恐怕这辈子都没戏……”

“没志气，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魏源摆起老师的面孔，训斥道：“你只要好好读书，一切都交给为师便好！”

“呃……”王贤就是聋子，也听出这赤裸裸的话语里，到底含着怎样的信心了，不禁瞪大眼道：“什么情况？”

“没什么情况……”魏源起先支吾着不说，但禁不起王贤缠问，才和他进了书房，压低声音，半是神秘半是得意道：“为师这一年不是白混的……”

王贤点点头，听他魏老师显摆道：“进翰林院一年工夫，我就被他们正是接纳了，成为清贵圈子里的一员。”

“这圈子有什么用？”

“翰林官一旦外放，升得特别快，除了起点高，资质好之外，还有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有翰林前辈照应。互相提携帮衬着，大家这官才做得轻快。”魏源笑道：“还有很多好处一言难尽，总之能让你考中举人就是！”

第三百一十章伤离别

短短的三天假，几乎是眨眼就过去，幼军又重新集结，展开紧锣密鼓的训练。虽然别的军队都是过了上元节才集结，但幼军上下没一个叫苦的，他们知道自己不能跟那些老兵比。自己距离一名合格的官兵，还有太多东西要学要练，只恨时间不够……

但逝者如斯夫，转眼就出了正月。二月初二，开始进行御驾亲征前的出兵仪式，三天的时间里，永乐皇帝命留守监国的太子祭告了天坛、太庙和太岁神，他自己却独自关在报恩寺塔里，对着太后的灵位洒泪默祷，恳乞佑护，斋戒熏沐如仪。两天后，又下旨赏赐出征将士钱钞，并告谕他们要同心协力、奋勇杀敌，凡有功者将不吝高爵厚赏！一切预备停当，便到了二月初八，大军出征的日子！

前一天夜里，王贤抽空回家，向妻子道别，林清儿纵然柔肠百结，但为了让他能安心出发，还是把泪往心里流，始终给他平静的微笑。王贤自然会体会到妻子的深情厚意，夫妻俩手握着手，说了好些话。待到外面安静了，林清儿鼓足勇气，面若烧霞、声如蚊鸣道：“给我……”

王贤竟是一愣，他虽然能明白这话的意思，但林清儿是个很保守的女子，从来就没主动过，所以他不敢确定，到底是不是那个意思？

但下一刻他就明白了，只听林清儿喃喃道：“我想要个孩子……”说着便紧紧搂住他的脖子，主动献上了滚烫的唇。王贤想到分别在即，心中生出万般不舍，便宽衣解带，与爱妻如胶似漆地纠缠在一起。这一晚，林清儿格外痴缠，一次又一次，攀上灵与肉的巅峰……

黎明时分，亲吻熟睡妻子的面颊，王贤悄悄爬了起来，蹑手蹑脚走到门口，再次回首深深凝望她的面庞，见她睡得很是安详，这才放下心走出去。然后当门帘放下的一刻，泪水便从林清儿的面颊滚下来，像断了线的珠子，止也止不住，她只好把螭首埋在枕中，才能不发出哭声来……

外厢间，玉麝一边给王贤穿衣裳，一边眼泪汪汪道：“爷，戏文里都唱‘刀剑无眼’，您可得留点神，全须全尾地回来，不然，不然，夫人非伤心死不可。”说完又小声补充一句道：“我也会很伤心很伤心的……”

王贤听了心里一暖，探手把玉麝的纤纤细腰搂在怀里，亲了亲她细嫩的额头，笑道：“小茉莉，爷知道你的心，你也在爷心里装着呢。”

“真的？”玉麝登时欢喜得跟什么似的，紧紧地抱住他，呢喃道：“爷，你真好……”

“呵呵，爷的好你还不知道呢，等我从战场回来哈……”王贤笑着捏她脸蛋一把，放开任君采摘的小美人，拍拍她刚刚发育的翘臀道：“走，送爷出门。”

“嗯。”玉麝使劲点点头，反手抹去泪痕，提着王贤的行囊，跟在他后头走出了正屋。

来到厅堂中，便见顾小怜早等在那里，绝色佳人吃力地提着个食盒上前，轻声道：“奴家给大人做了些不怕坏的点心，能放一两个月，路上慢慢吃。”

王贤看着俏佳人眼里的血丝，不禁心疼道：“一宿没睡么？”

“没啥，回头补个觉就是了，倒是大人这一去漠北，艰辛危险，可千万要保重自己。”顾小怜说着眼圈也发起红来。

“我知道。”王贤说着伸出手，为她擦擦泪道：“你也多多保重。”顾小怜却突然伸出玉臂，不顾一切地搂住他的脖颈，在他的嘴唇上留下深深地一吻，媚眼如丝、销魂刻骨道：“不要再不放心我，我就是死也不会对不起你的……”

“嗯。”王贤重重点头，提着重重的食盒，离开了厅堂。

来到天井里，又看到灵霄在气哼哼地一脚脚踢着练武用的木桩子，她为了赶上出征，早早就从武当山回来，谁知临出发前，王贤却要她留在京城，因为有更重要的任务交给她……小丫头这个愤怒啊，从那会儿到现在，一直在跟他冷战着。

王贤想悄悄溜走，谁知小丫头却脑后有眼，冷冷道：“站住。”

“啊，师傅，起这么早？”王贤一脸惊讶地站住脚，满脸堆着笑道：“以为你还要睡，就没打招呼。”

“哼哼，骗谁？你就是想躲着我！”灵霄气呼呼地转过身，冷眼看着他道：“你改主意了没有？”

“暂时……没有。”王贤小意道。

“哼！”灵霄板着小脸道：“为师命令你，带我一起出征！”

“上战场有什么好的？”王贤叹口气道：“风餐露宿、抱冰卧雪、几个月不能洗澡……那简直不是人过的日子。花木兰那是没办法，你非要凑什么热闹？”

“人家不是担心你么！”灵霄气得想拿脚踢他，带着哭腔道：“你要是功夫像我哥一样高，谁管你啊！”

“傻丫头，”王贤闻言心头一热，柔声道：“战场厮杀，靠的是军队这个团体，个人武艺的强弱，没有太大用处。再说，你哥不是跟我一起去么？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的？”

“我，我……”灵霄一下下揪着他的衣襟道：“我不跟着，就不是不放心。”

“好了，听话。你留在京城，是有更重要任务的，我这一家的安全，可都靠着你了。”王贤温声道：“替我保护好你林姐姐，好么？”

“嗯。”灵霄这才不情不愿地点点头，把个包袱递给他道：“这是绣儿姐姐给你的，她在屋里头都哭成泪人了。”

“唉……”王贤看看小白菜的房间，最难消受美人恩，这一家大小美人的恩情，叫他如何消受得了？

坐上回军营的马车，王贤打开顾小怜准备的食盒一看，只见里头紧紧密密地擦着满满的一大盒点心，怪不得那么沉。每块点心都细心地用油纸包着，这样可以防止串味，保存时间也更长……难怪她说能吃一两个月呢。

王贤轻轻盖上盒盖，暗叹口气，这要在几百年后，顾小怜这样的绝色美女，是自己想都不敢想的。但在这个年代，自己如此冷淡待她，她却能诚心实意地对自己，还真让人替她不值。不过值不值，不是他说了算，是个这个时代，是顾小怜本人，才有资格评判的。

又解开郑绣儿的包袱，王贤见是几身贴身的丝质内衣，还有棉织的袜子……话说到了明朝这时候，人们的内衣裤和后世的样式，看上去已经差别不大，但穿起来的感觉就差大了。一个是男子的内衣裤肥大不贴身，一个是普遍不穿内裤，还有一个是袜子像个布袋子，怎么穿都难受。王贤在外衣上不敢标新立异，但在谁也看不到的内衣上，他却想让自己更舒服一点，在杭州时便按自己的想法，请裁缝师傅做了几身丝绸的内衣裤，还找人纺了几双棉线袜子，穿着舒服多了。

不过这半年来训练太苦，他虽然不用身先士卒，还是把所有的袜子内裤都磨破，也没工夫再找人做，只能顾不上舒不舒服，换回普通的样式了。现在包袱里整齐叠放的，却是样式、大小，与他设计的完全相同的那种裤袜，让他好生吃惊……小白菜是从哪知道这样式的？但吃惊之后，便是一阵喜从中来，这个守礼的小寡妇，竟然能放下害羞，为自己准备这些贴身的衣物，她的心意昭昭，就是瞎子也能看见了。

带着一家子女人的牵挂，王贤回到了军营，众将俱已披挂整齐，就等他和太孙殿下。又过了一会儿，朱瞻基从皇宫回来，讲了今日的注意事项，便命大军集结，开拔出营，到午门前受阅！

当悬在洪武门上的钟鼓悠然而起时，出征的大军已经密密麻麻在午门前列队，浩浩荡荡、不见首尾！留守在京的太子、难得一见的少师姚广孝，率领公卿大臣，六部官员三百余人，也在午门前恭送皇帝出征。几十万京城百姓，前一日便接到大赦天下和大军讨伐蒙古的两道恩诏……虽然他们不喜欢朱棣，但出征的大军可是他们的子弟兵哇！早早都簇拥到天街上新设的绸帷外洒泪相送，临街的家每户也都设香案，摆着酒肉，算是壶浆箪食欢送王师……

待到午时，便听皇城上三声炮响，承天门、正阳门、午门同时呀呀开启，畅音阁中笙、篴之声大起，一队队举着龙旗宝幡的大汉将军，流水般从午门内列班而出，后面跟着锦衣卫、羽林卫、虎贲卫……两万皇帝亲军出完，方见此次伴驾出征的汉王殿下，在几十名将领的簇拥下，骑着御马出现在午门外！

朱高煦睥睨着朱高炽和那帮公卿大臣，微微昂首，抽出皇帝御赐的天子剑，持在手中，暴喝道：“吾皇亲征、攻无不克、吊民伐罪、天下大吉！”

立时，数百只号角仰起向天齐声高鸣。几乎同时，皇太子率百官扬尘舞拜，山呼万岁，三军将士也跟着齐齐跪倒，高呼皇帝万岁万岁万万岁！

第三百一十一章马哈木的决心

一片山呼万岁声中，朱棣头顶金盔，身披宝甲，肩挂黑貂披风，威武雄壮地出现在午门下，他手按宝剑、面沉似水地环视着黑压压的将士。立时，午门前又是一片鸦雀无声，只听得朱棣大声喝道：

“将士们！”

“万岁！”官兵们山呼道。

“朕承太祖伟业，一统宇内，泽被八方。十余年来，念苍生疾苦，不欲多动刀兵，对瓦剌多方优抚。然马哈木贼子忘恩负义、野心勃勃，屡次犯我河套，兼并蒙古，屠我城池，杀我人民，坏我大明一统，扰我百姓生业，是可忍、孰不可忍！”朱棣中气十足，加之午门的设计，又有扩音的效果，使他的声音可以清晰传到每个将士耳中：

“朕今亲统三军，率天兵五十万讨此国贼，不灭丑虏，誓不还朝！”说罢，从箭囊中抽出一枝金箭，一用力，咔嚓一声撅断了，“有临阵怯敌，不遵号令者，犹如此箭！”

“不灭丑虏，誓不还朝！”数万将士齐刷刷回应道。

“升旗！”待山呼声停，朱高煦仗剑暴喝一声，纛车上一面明黄龙旗冉冉而起，在北风中猎猎响着直上杆顶。这纛车造得非常宽大，车上的四角站着四名护纛将军，车周围还有六十四名锦衣军士，威风凛凛地护卫着大明的皇旗。

待到皇旗升起，朱高炽跪在皇帝马前，高高举起一碗烈酒，大声道：“儿臣敬请父皇满饮此杯，祝父皇旗开得胜！”

朱棣虽然平素不喜太子，但此刻还是有些动情道：“好，这酒朕用了，你也保重，处理国事务必慎重，有大事，飞马报朕，由朕做主！”

“是，儿臣谨记父皇教诲。”朱高炽俯身答应，这时候，将士们也人手一个酒碗，碗中是与皇帝一样的烈酒。

朱棣便将酒碗，举过头顶，朝众将暴喝道：“干！”

“干！”出征的皇帝和官兵们，便一起痛饮烈酒，饮尽之后，将酒碗掷在地上，咔嚓粉碎的声音一片山响。

朱高煦又暴喝一声：

“三军出城！”

将士们便带着酒意，士气高昂地列队从金川门出发，奔向遥远的边关。

五十万大军不只是从金陵出发，事实上，全国各地被选中参战的军队，都或早或晚地开拔，向着大军集结地宣府而去。

宣府一带，从去年开始早就紧张地忙碌起来。几十万民夫，每隔一天的路程，便修建一座偌大的兵站，说是兵站，其实就如城堡一般，一座座向草原深处蔓延……尽管从去年冬，皇帝就下令严加边禁，封锁消息，但是这么大的动作，怎么能瞒得过人？何况还是狡猾如狐的马哈木。

藏在内附各部中的奸细，将边境明军的动向，一条条传递到漠北的忽兰忽失温，瓦剌部的汗帐所在之处。

金顶的汗帐硕大无比，虽然有些肮脏破旧，但依然能从其精美的做工、昂贵的用料上，感受到昔日蒙元帝国的辉煌。事实上，现在的蒙古人，已经造不出这样的汗帐了，这是当年蒙元皇帝的皇帐，后来传到本雅失里的手中。马哈木杀了本雅失里，便将其据为己有。

不过此刻端坐在正位的，却不是瓦剌部的首领马哈木，而是个二十岁的瘦弱青年，他头戴金鼠暖帽，身穿金鼠袍，金鼠比肩，按照蒙元的礼制，这是黄金家族帝王冬服的一种。

这青年叫答里巴，是黄金家族阿里不哥的后裔，前年马哈木杀死了蒙古大汗，便称他是本雅失里的弟弟，拥立他为大汗，然后自任为太师。所以此时踞坐在他左首边那个，四十多岁，满面虬髯的粗豪大汉，才是朱棣眼里真正的敌人——瓦剌部首领马哈木。

马哈木的虬髯下，是一张有棱有角的长方脸，双目开阖间精光四射，嘴角桀骜地紧抿着，一看就是个极强悍骄傲之人。他的下首，坐着两个与他相貌相仿，稍年轻些的男子，是他的弟弟太平和博罗。当初猛可帖木儿逝世前，将瓦剌分成三部，分由兄弟三人统领。但两个弟弟向来对马哈木言听计从，所谓兄弟齐心、其利断金，瓦剌部自然蒸蒸日上，他们趁着明朝击败阿鲁台的机会，杀掉了本雅失里，把阿鲁台打得东躲西藏，最后都带着族人跑到长城边，向明朝人请求庇护了……

在打垮了鞑靼后，马哈木三兄弟也动起了统一蒙古，恢复帝国的念头，他们立答里巴为大汗，还占据了和林，就在他们准备南下向河套动手时，明朝的那个可恶的朱棣杀来了……

为了麻痹朱棣，马哈木已经做得很到位了，他按时向明朝纳贡，并派出

使者向朱棣解释，自己对大明绝无不臣之心……事实上，在阿鲁台向明朝称臣之前，马哈木兄弟便早就对明朝称臣封贡了，马哈木被朱棣封为顺宁王，太平被封为贤义王、博罗被封为安乐王。也正因为这层身份，他们才能坐山观虎斗，看朱棣把阿鲁台揍得屁滚尿流，然后愉快地捡了桃子……

所以从本心讲，马哈木是不愿意跟朱棣那个战争贩子开战的，他才采取各种方法，想要打消朱棣的战意。但他显然不了解那位大明皇帝，彪悍的人生不需要解释，朱棣想打你，那是不需要理由的，只要他觉着你欠揍就可以了。

现在，各方面传来的情报看，明朝皇帝再次率领几十万人马杀过来了……当确定这一消息后，金帐里的几人面色都要多难看有多难看……蒙古人实在是被汉人打怕了，从徐达、常遇春、到蓝玉，一代代汉人名将，把蒙古人从中原赶到塞外，从塞外赶到漠北，硬生生打得蒙古人再也不敢称帝建国，而是改称鞑靼，就是为了少挨汉人揍。刚消停了几十年，明朝又出了个战争贩子朱棣，原先还是大将领兵，现在好了，直接皇帝带人开片，两年前的一战，把个强大的鞑靼打得落花流水，一蹶不振。现在朱棣又带人朝他们杀来，说不害怕那都是骗鬼的……

“要不……”老三博罗是个孔武有力的蒙古汉子，却第一个害怕了，“咱们移师伊犁河吧，回到大西北老家去，就不信汉人皇帝能追了来。”

没有人笑话他胆怯，相反，可汗答里巴、老二太平，都露出深以为然的表情。后者道：“就是，大哥，汉人有句话，叫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你要是觉着忽兰忽失温好，等明朝皇帝撤了，咱们再回来就是。”

“是啊，太师，”答里巴也劝马哈木道：“我听说汉人大军出动一次，都要准备一年半载，等他们师劳无功回去了，我们就又能安生一两年了。”

马哈木闻言，睥一眼答里巴，冷声道：“传说成吉思汗陵，就在这忽兰忽失温，若是听到大汗这样的言语，会不会从地下蹦出来，指着大汗的鼻子骂你是不肖子孙呢？！”

答里巴被说得面红耳赤，却一句不敢反驳，他这大汗不过是个傀儡，生死都在马哈木的手中，把对方惹火了，一刀劈了自己，也不是不可能。

“大哥消消气，”博罗和答里巴的关系不错，因为他很痴迷答里巴的妹妹，忙劝道：“雄鹰高飞，是为了躲避致命的弓箭。后退一步、也许路子更广。”

“既然是雄鹰，就不该有胆怯。”马哈木哼一声道：“我们一走了之固然安全，可从此蒙古各部都知道我们是怕明朝皇帝的，这样他们就算日后归附了我们，一旦朱棣再次杀到，他们还是会反叛的。”说着加重语气道：“不经风

霜，长不成大树，不斗恶狼，成不了好猎手。我们想要一统蒙古，恢复大元的荣光，就不能逃避强敌。”只听他铿锵有力道：“没有交战，谁也不知道胜负，击败朱棣，我们就是草原之主了！”

兄弟俩都听得有些羞愧，是啊，他们若是听到朱棣的名字，就如此害怕，还谈什么恢复大元的荣光？

“可是拿鸡蛋碰石头不明智，拿石头碰自己的头也不明智……”激动之后，太平小声道：“我们得有打赢的希望才行。”

“当然有希望了！”马哈木沉声道：“我决定迎战明朝，绝不是一时冲动，我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说着便如数家珍道：“我们瓦剌一直没有遭到明朝的正面打击，这些年来，又不断吞并了鞑靼的部族，不断养精蓄锐，已经足够强大了。而且汉人打仗，讲天时地利人和，去岁草原上风调雨顺，我们正是兵强马壮之际，这就占了天时。我们在忽兰忽失温以逸待劳，等明军从万里之外杀来，在我们选定的战场上交战，这就占了地利。明军杀入草原，侵略我们的牧场，杀戮我们的部族，将士们为了保卫家园，必然全力以赴，我们便占了人和。”说着一拳重重捶在案上，一字一顿道：“天时地利人和，都在我们这边，胜利也必然站在我们这边！！”

【本卷终】

第三百一十二章答里巴

定下与明军在忽兰忽失温决战的决策后，马哈木兄弟便商量起具体的行动方略，答里巴在一旁听着，心神却不知飞到哪里。等他回过神来，那兄弟三个已经商议完毕，离开了汗帐，面前换成了个如梦似幻的少女。

这少女看着年纪不大，约摸十七八岁的样子，身着紫红色连衫带绉边的长裙，头戴镶满银片的小花帽，帽檐则垂着洁白的貂尾。她应该有胡人的血统，皮肤白若牛奶，眉目深邃修长，鼻梁也是又细又挺，再配上尖尖的下巴，微微上翘的薄薄朱唇，周身都透着浓浓的异域风情，让人一不留神，就掉进她那如初秋湖水般幽邃清澈的淡蓝色眸子里。

不过她又是典型蒙古贵族少女的打扮，锦衣长袖、交领不殊，腰上挂着银光闪闪的蒙古弯刀，脚上踏着白色的马靴，显得英气勃勃，不输男儿。

看到微笑的少女，答里巴皱眉训斥道：“宝音琪琪格，说了你多少次了，我和太师他们议事的时候，不许偷听！”

“阿哥是不想让我看到，你被太师训斥的样子吧，”少女满不在乎地撇撇嘴道：“其实大哥多虑了，马哈木兄弟如狼似虎，你为了保全族人委屈自己，阿妹只会心疼你的。”

“连我刁蛮任性的妹妹，都变得善解人意了。”答里巴哀愁地叹口气道：“可见仰人鼻息的日子，是多么的折磨人。”

“阿哥不要多愁善感了……”少女给他提气，紧握着粉拳道：“决战将至，我们不能给阿里不哥汗丢脸！”

“不丢脸就要丢命……”答里巴却提不起精神。

“什么意思？”少女吃惊问道：“难道击败了明朝皇帝，我们反而会有危险么？”

“噓……”答里巴赶忙做个噤声的手势，看外头没人，方叹息一声，低语道：“你当太师把我扶为大汗，他是安了好心？”

“当然不安好心，”少女撅起小嘴，不屑道：“他担心自己是低贱的卫拉特人，不能服众，这才让大哥来当这个大汗，借我们黄金家族的名声服众罢了。”瓦剌是汉人的称呼，正确的发音其实是卫拉特。

“不错，”答里巴颌首道：“但若是马哈木击败了明朝皇帝，他还会发愁自己的威望么？”

“当然不会。”少女理所当然道，五十年来，蒙古人在汉人手下，那叫秀才搬家尽是输，如果有谁能击败不可一世的明朝军队，而且是御驾亲征的明朝大帝，那他的威望将立即笼罩草原与大漠，成为所有蒙古人心中仅次于长生天和成吉思汗的存在。想到这，她恍然大悟，檀口微张，双目露出惊恐的目光：“那时候，大哥对他就没有作用，反而是个障碍了。”

“嗯。”答里巴目露赞许之光道：“我的妹妹，你虽然是个女孩，但比男人还要聪明。”

“我看到的男人，都是蠢牛一样。”叫宝音琪琪格的少女哼一声，哼出了草原公主的心高气傲。

“呵呵，倒要看看，最后哪头蠢牛会消受我黄金家族的雪莲花？”答里巴笑一声，突然心中一痛道：“那博罗凯觐你良久，你对他怎么看？”

“他女儿都比我大两岁，还浑身发臭。”琪琪格一脸无奈道：“阿哥，你就饶了我吧。”

“你误会了，我的意思是，若这次太师获胜，你必须赶紧逃走，逃得越远越好……”答里巴沉声道。

“我能逃去哪呢？”琪琪格黛眉紧锁道。

“去帖木儿汗国找舅舅吧……如果他还在的话，会保护你的。”答里巴叹气：“唉，我这个做哥哥的真无能，竟连自己心爱的妹妹都保护不了。”

“那就让我来保护阿哥吧！”琪琪格一脸认真道。

“瞎说什么……”答里巴苦笑道：“你别给我添乱就好。”

“阿哥，你总是这么小瞧我。”琪琪格气得哼一声，又小声问道：“要是……太师输了呢？”

“要是太师输了，他就会回大西北，那是他们卫拉特的老巢，要我这个大汗有什么用？”答里巴叹气连连道。“说起来，我们和太师其实已经是一条线上的蚂蚱，要是太师元气大伤，鞑靼太师阿鲁台，是不会放过痛打落水狗的机会的。”

“那么说，不管是输是赢，我们都难逃一劫？”琪琪格错愕道。“难道一点希望都没有？”

“唯一的希望，就是这一仗打下来，太师只是小负，但明朝皇帝主动退

兵。”其论起才智来，他不愧为黄金家族后裔，可惜生不逢时，成了汉献帝一样的人物，任他有通天之能，也没有施展的可能。

“这条件还真苛刻……”琪琪格有些傻眼道：“得怎样才能打成这样？”

“比如太师一直不跟明朝主力决战，而是跟他们保持距离。时间一久，明朝便会因为劳师远征，时间一久，后勤不济，也只能退兵了。”答里巴道：“其实这对太师来说，也是最好的选择，否则以五万对五十万，岂不是鸡蛋碰石头？”说着压低声音道：“我私下里跟太平和博罗说过，他俩也深以为然，可是刚才你也听到了，太师的主意已定，他要一意孤行，与明军决一死战！”

“那有办法让决战泡汤么？”琪琪格眼珠子一转，计上心来道：“卫拉特人的战马，都是我们的族人在饲养，不如我们在豆饼里下巴豆吧，这样马儿吃了会腿软，自然打不起仗来。”

“不要胡闹。”答里巴皱眉道：“现在卫拉特部是我们蒙古人中最强的一支，万一要是因为我们，致使他们被明军全歼，我们蒙古，就要永远被汉人奴役了！”说着微微闭目道：“答里巴虽然不肖，却也不会做蒙古族的罪人！”

“阿哥……”宝音琪琪格觉着兄长虽然与传统的蒙古英雄不同，但一样令人敬佩。

“好了，宝音，不要瞎操心了。”答里巴笑笑道：“战局千变万化，到时候会是什么情形，谁也说不准。指不定就是我们最希望看到的那种呢……”

“难道阿哥就坐等长生天的垂怜？”但宝音也不能否认，大哥的性格，过于逆来顺受了，也许这正是马哈木选他为可汗的原因吧。

“云卷云舒、阴晴雨雪，都看上天的安排了。”答里巴点点头。

“不行，我们得做点什么！”宝音一下站起来。

“你要去哪？”

“去拜长生天！”宝音丢下一句，便出了汗帐。

帐外头，见宝音出来便往外走，她的侍女和卫士们忙跟上，贴身侍女萨娜问道：“别吉，咱们要去哪？”别吉，在蒙语里是公主的意思。

“去打猎。”宝音换了种说法。

“可是别吉，要打仗了……”萨那小声道。

“慌什么？明军还远在宣府呢，一个月也到不了忽兰忽失温。”宝音回到自己的营帐，要亲手收拾行装：“你要是害怕，只管留下好了。”

“我当然跟着别吉了。”萨那忙帮着她，三下五除二，就把出猎的行头收拾好。待到出来时，百多名护卫十几名侍女，也俱已收拾好行囊，随时可以出发了。这就是游牧民族，他们真正的家，其实是在马背上。

出营的路上，遇到了卫拉特人的三头领博罗，一见到宝音琪琪格，他那张粗犷的脸上，就皱成了菊花，龇着牙笑起来：“宝音，你这是要去哪？”

“在营里闷得慌，准备出去打猎，”宝音抿嘴一笑道：“你要不要一起？”

“当然……”见心中的草原之花，终于对自己绽放，博罗登时喜出望外，就要一口答应，突然想到自己还有正事儿……决定卫拉特人命运的大战在即，要把族人都征召起来，紧急操练，还要备齐粮草，根本忙不过来，哪有工夫打猎？只好苦着脸道：“下次吧，下次一定哦！”

“下次没机会了！”宝音留下一串银铃般的笑声，策马离开了营地。

博罗望着她的身影消失在地平线，才狠狠咽口唾沫，粗声道：‘这次打完了仗，你就是我的了！’

宝音琪琪格的队伍离开营地许久，萨娜才敢问道：“别吉，你不是从来对那博罗不加辞色么？怎么突然……莫非……”

“哼，你想什么呢？”宝音哼一声，淡蓝色的瞳仁中满是厌恶道：“我不过是暂时让他多帮着我阿哥罢了。”

“原来如此，别吉用的就是汉人常说的美人计吗？”萨娜一脸恍然道：“不过我们怎么转南下了。”

“本来就是南下。”宝音那张英气勃勃的俏脸上，显出跃跃欲试的神情道：“我们要做我阿哥的眼睛，帮他引导我们走出一条生路来！”

“做大汗的眼睛？”萨娜有些傻眼道：“莫非我们要去河套？”

“不，我们去宣府！”宝音俏脸上写满坚定道：“会一会那些可恶的大明人！”

“会不会很危险啊？”萨娜颤声道：“听说大明人烧杀抢掠无恶不作呢！”

“是啊，会把你抢去做他们的可敦。”宝音咯咯笑道，引得众侍女也跟着

笑成一片。

“别吉你取笑我，”萨娜撅着嘴道：“婢子是担心你呐，你是我们漠北的明珠，可得小心那些汉人啊！”

“不用担心，到时候我就把你抛出去，他们就顾不上我了！”宝音笑嘻嘻地打量着她的俏侍女。

“别吉你又取笑我。”萨娜一阵不依，引得众侍女笑趴在马背上。

白云悠悠、牧草返青，银铃般的笑声洒满了漠北草原……

第三百一十三章北京北京

远征的大军从金陵一路北上，抵达北京行在时，已经是三月份了。

对于王贤他们来说，这是一段令人愉快的旅程，因为几年前，皇帝下令重新疏浚了大运河，所以他们此行的辎重都是跟船走的，官兵们得以轻装北上。论节气，马上就是谷雨，谷雨前后，种瓜点豆。一望无垠的华北平原上，墒情已动，柳条由黄变绿，榆钱儿绽青，牛欢马叫，春光如酒，行在宽阔的官道上，真如踏青一般。

这是王贤这辈子，第一次沿运河北上，一路上不可能到处闲逛，但过了淮河之后，还是明显感觉到，百姓的衣着外貌，都比江南要差了很多，尤其是那些拉纤的民夫，衣不蔽体、面黄肌瘦，表情麻木，没有生气。这样的面孔，王贤在杭州的灾民身上看到过，没想到在山东一省，尽是这样的表情。

“山东遭灾了么？”路上，他终于忍不住小声问道。

“遭灾不假，却不是天灾……”如今已经提升为副千户的许怀庆，是济南府人氏，闻言喟叹一声：“但说天灾也对……”

“什么意思？”王贤问道。

许怀庆支支吾吾，好一会儿才小声道：“讲了是要惹麻烦的，但军师是俺信得过的……山东不讨当今皇上喜欢啊。”

“嗯。”王贤一转念，就明白他的意思了。山东，尤其鲁西，是靖难之役的主战场，朱棣发兵靖难，打破李景隆五十万大军，正待一鼓作气、趁势南下，却在济南府踢到了铁板，被铁铉揍得满地找牙，险些老命不保，打了两年眼看就要树倒猢猻散……后来实在没办法，只好铤而走险，绕道南下，谁知却吉星高照，入金陵当上皇帝，再调兵包围济南，最后费了老大牛劲才打下来。

朱棣在山东、在铁铉身上吃尽苦头，自然要展开疯狂的报复，不仅烹了铁铉父子，还对山东展开报复性大屠杀。之后数年里，无论是征漠北、还是修运河，他都先征尽山东民夫，同时哪怕灾年也不肯免一粒粮税。百姓赋役重于天下数倍，如何得以聊生？

行在这条由隋炀帝开掘，永乐帝疏浚的大运河旁，看着河边愁苦万状的民夫……王贤心说，乖乖隆地洞，自己就到过浙江、直隶和山东三地，三地百姓都把朱棣视为仇敌，这永乐皇帝还真是……宁可我负天下人，不可天下人负我。

不过当大军离开山东，他又看到完全另一番景象，尤其是过了沧州之后，一路上全都是香烛鲜花、万民欢呼迎送的场面……那种沿途数百里，都有百姓香花醴酒，望尘拜舞的场面，是任何官府也没能力组织出来的，何况朱棣也不知是为了避免遇到尴尬，还是怕耽误农事，早就下旨各级官府，只需提供纤夫，不许迎来送往了。

“这到了陛下龙兴之地，”莫问是通州人，他家就是军户，自幼练习武艺，学习兵法，加上才华过人，才显得鹤立鸡群。只不过他排行老七，怎么也轮不到继承军职，这才考了武举人。他轻声为王贤解释道：“皇上起家的军队，都是我们幽燕一带的人氏，皇上靖难成功后，不仅屡次减免我们这边的赋税，还赏赐给百姓钱帛，以谢他们从龙之功……”说着小声叮嘱道：“在这儿可不能说皇上半个不字，让老百姓听到就麻烦了。”

“怪不得皇上一年来总有半年住在北京呢。”王贤点点头，心说世上果然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建文旧臣多半是浙江人，朱棣登基后就恢复了洪武朝对这浙江的重税，所以浙江的老百姓都不喜欢他；京城百姓几乎家家都在永乐初年的清算中有人死去，怎么可能不恨这个皇帝？山东就更不用说了，济南府到现在还人烟罕见呢……怪不得朱棣后来会迁都北京，人当然想找个都喜欢自己的地方住着。

王贤的历史知识再不好，也知道朱棣迁都北京，但他却不记得，具体是哪一年了。

“是啊，皇上离不开北平，将长陵都修在昌平了。”莫问小声道：“燕京的百姓都传说，皇上将来要把都城迁到北平……哦不，北京呢。”北平是旧名，到了永乐朝，才因为是朱棣的龙兴之地，升格为陪都，称作北京的。

“哦……”王贤心道，不是传说，而是一定。但这话他万万不敢说出口，要是传到锦衣卫耳朵里，十个太孙也保不住自己，弄不好还得满门抄斩。

到了北京城下，他更确信自己的判断……这座宏伟的都城已经基本建成，比在南方的那座要更高更大更雄伟，更有泱泱天朝的气概。从尚未命名的巍峨城门楼下进去，笔直宽阔的大道四通八达……虽然诸般建筑尚未最后完工，看起来仍是个大工地，但已经能感受到那种宏伟，无比的宏伟！就像突然进入一个庞大的世界！令人震撼到忘了呼吸的宏伟！

不只是王贤，所有初到北京的官兵，都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他们虽然从京城而来，但金陵城依山傍水，对一座超级城市来说，地势十分逼仄，诸般建筑不得不因地制宜，根本顾不上什么中轴、什么对称，从气势上自然无法与北京城相比。

“想不到，竟然完全是新建的……”莫问咽口唾沫道：“我小时候来过北平，当时距离中山王修北平城，也才二十几年，城墙和建筑都还新着呢。”

“呵呵，”王贤笑道：“皇上气吞山河，可能是想要一座全新的都城吧！”

“嗯，”莫问点点头，小声道：“可也够劳民伤财的……”前几日还嘱咐王贤，不要说皇帝的不好，今天他这种谨言之人，自己却忍不住了。

“大战在即，不要说伤士气的话，”王贤拍拍他的肩膀，笑道：“赶紧让将士们入营歇息吧，皇上开恩休整三天。再出发，就没好日子了。”其实好日子从通州就没了，运河到了尽头，将士们的负担登时重了很多，再没有之前的轻松了。

不过更悲剧的是朱瞻基，好歹王贤他们还享受过一段悠闲时光，太孙殿下却每天都要跟着几位师傅念书……这是皇帝的旨意，朱棣特令内阁大学士每日严加教导太孙，使其文事武备皆不可偏废。这就好比出来旅游，本以为终于可以放松，结果还跟着家庭教师，你说悲惨不悲惨？

朱棣对这座北京城的要求极高，永乐七年，在燕邸旧宫的基础上修建的奉天殿完工，但他看过之后不满意，便下令推倒重建。在紫禁城修好之前，又下令修了西宫为暂居之处。

虽说是暂居，却也一点不含糊，也有奉天门、午门、承天门、奉天殿……凡殿屋一千六百三十余间，规格与南京的皇宫相仿。可见虽说是行在，但朱棣并未将北京当作驻蹕之所，而是正经的都城。

此刻，皇帝换上便袍，在奉天殿的暖殿中悠然踱步，声音透着难得的愉悦道：“说来也怪，朕只要回到北京，就又生龙活虎，什么毛病都感觉不到。”

“北方的气候干燥，风湿自然无法作祟。”王贤曾有一面之缘的那位内阁首辅胡广，出现在皇帝身边，他其实居丧未满，但因战事被夺情起复，伴驾出征。这位大学士最大的好处，就是从来不惹皇帝生气，何况还是皇帝这么高兴的时候，“微臣也是浑身舒泰，老骨头都像年轻了几岁。”

“对，就是这个感觉。”朱棣面色红润，精神抖擞，快步走到御案边，展开一份地图，用手指着说：“北京是个好地方啊，金元两朝都在这里建都，不是没有原因的！”大臣们就没在南京城，听到过皇帝这样响亮激动的声音，“它是连接长城内外、大漠南北的咽喉，东南面是广阔无垠的平原，西边是一直延绵到山海关外的山脉。山间的关口，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据此山川形胜，足以控鞑虏制天下，为我大明万世之基！”说着有些动情道：“所以永乐五年，皇后薨逝，朕没有在紫金山修建皇陵，而是把朕和皇后的长陵，修在了昌平，就是要让天下人明白，我大明朝的国门，是由天子来戍守的！”

“皇上肺腑之言，听得微臣铭感五内，臣代天下黎民叩谢皇上了！”胡广忙大声称颂起来。见他跪下了，其余大臣心里暗骂马屁精，也只好跟着称颂起来。

“呵呵，都起来。”朱棣开心笑道：“朕是不会亏待你们的，等着过两年京城彻底完工，你们再看，保准来了就不想走。”

皇帝这话里的暗示，连那些公侯武将都听得出，他们大都是燕京人氏，当然愿意衣锦还乡，自然乐不可支。但文臣们就乐不起来了……他们可都是南方人啊，在他们眼里，北京甭管叫什么，都是边塞苦寒之地，谁愿意从江南搬到这儿来？但是人家皇上又没明说，他们也无从反对，只是心里暗暗警醒，看来要想保住京城，必须早作打算了……

第三百一十四章宣府

朱棣看得出文臣笑容的勉强，但他不在意，话头一转，回归正题道：“朕命阿鲁台来京城觐见，他来了么？”

“回禀皇上，”白发苍苍的北京行在兵部尚书、泰宁侯陈珪忙禀道：“年前已经派使者晓谕和宁王，当时他一口答应，但今年初，臣又派使者催他启程时，和宁王说是病了，不能骑马，故而……”

“我看他是心病。”朱棣冷笑道。

“是心病，”与陈珪同守北京的广平侯袁容轻声道：“他还担心自己杀了丘福他们呢……”

“哼……”朱棣哼一声，大殿里的气氛登时冰冷一片，那是大明朝开国以来的第一次惨败啊！因为淇国公丘福专横跋扈，不停劝告，轻敌冒进，以至十万大军尽丧于鞑靼之手。尽管朱棣马上就提五十万大军，把瓦剌打成了筛子，报了深仇大恨。但这道疤留下了，便不会消失……否则以朱棣念旧的脾气，也不会把这位靖难大功臣的遗属，全都发配到海南岛去。

也得亏袁容还有一层身份，是朱棣的大女婿，向来深得岳父信任，才敢说这话。

“朕若是要怪罪他，又怎会封他为和宁王呢？”朱棣吐出一口浊气，哂笑道：“狗鞑子以为朕以天子之尊，也和他们一样言而无信呢！”

众臣僚心说，您老言而无信的事儿还少么……比如说那啥、那啥、还有那啥……

“不过臣已经勒令他南下了，”陈珪道：“臣说皇上提五十万大军来替你讨伐马哈木，你若是不听召见，只怕圣心震怒，会有池鱼之殃。”

这话说得甚合朱棣心意，皇帝脸上有了丝笑意道：“他怎么讲？”

“他惶恐跪倒，说一欸能骑马，就到宣府迎候皇上。”陈珪回禀道。

“我看他不是真害怕，不然为何舍近取远，非要在宣府觐见？”袁容显然对阿鲁台充满了恶感道：“皇上，此獠虽已称臣入贡，但不过是重压之下的权宜之计，臣观他多年来反复无常，对我朝又存有戒心，万万不会真心归附！当趁他病要他命，不能再养虎为患了！”

“阿鲁台并非反复无常之人，”朱棣却冷笑道：“他目下所做的一切，都是

为了生存，当他的生存得到保障，就会追求强大！当他足够强大，又会来劫掠我朝，这是鞑子的天性，管他马哈木还是阿鲁台，都是一样的。”

“皇上圣明，”老陈珪颤巍巍地抱拳道：“臣戍边多年才寻思明白的道理，竟教皇上一语道破了。”

朱棣淡淡一笑，其实他也是想了很久才明白，蒙古人就像草原上的离离原上草，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自己就算杀了阿鲁台、杀了马哈木，还会有阿齐台，驴哈木出来，几乎是无穷无尽的。所以与其老让没吃过苦头的愣头青来捣乱，还不如把老东西修理规矩，给他们心里种下敬畏，大明的边境才能安生。

不过这些话，他是永远不会说的，明白的就明白了，不明白就永远不明白，皇帝没有义务也没有兴趣，向朱瞻基之外的任何人解释。“先不说阿鲁台了，那个老货已经被朕和马哈木轮流打残了，朕这次亲征，目的是一举解决马哈木！”朱棣的声音铿锵有力，显出皇帝强大的自信，这种自信也渲染给殿中群臣，只听他冷笑道：“从永乐八年，这厮摘了桃子起，朕就一直对他纵容忍让……说实在的，朕对自己儿子，都没像对他这么好过！”

听了这话，朱高煦和朱高燧兄弟俩那个泪啊，父皇我们是亲生的么……

但朱棣的重点不是他俩，便听皇帝接着道：“朕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能毕其功于一役！不让马哈木膨胀到极点，我大明是没有这个机会的！”

众将恍然大悟，是的，不管蒙古人破落到什么程度，有一点是汉人永远比不上的——他们是马背上的民族，逃跑开了明军是追不上的。比如斡难河之战，其实明军杀敌不到两千，蒙古人就撒丫子逃跑了，明军追得尿血也没追上，只好收兵，若非让马哈木捡了桃子，他们很快会再次聚集起来，短时间就能恢复元气。

所以将领们常说的一句话就是，啥时候鞑子能和我们堂堂正正战一场，不要老跟耗子似的东躲西藏？

朱棣也是这样想的，这位当世第一名将，比别人强的地方就在于，他不仅能想到，还能做到……将近四年的骄兵之计，已经让马哈木开始幻想成为全蒙古的大汗了。

“心里有了这份念头，他就会跑得没那么机灵！”大明皇帝立在御阶之上，散发着天地独尊的气势，他才是这个时代唯一的主角，马哈木在他眼里，不过一插标卖首的莽夫尔！

“皇上算无遗策，此次出兵定将全歼丑虏，为我华夏永绝边患！”胡广忙大唱赞歌道。

这句马屁有点失水准，朱棣没理会，他的目光回到地图，沉声道：“朕亲统三军与马哈木会猎漠北，战场谋划我不担心，最担心的是粮草！”根据阿鲁台提供的情报，马哈木现在所处的忽兰忽失温，距离北京有两千两百里之遥，若是敌军还要后撤，征程长达三千里都有可能。此等情形下，最可怕的不是战场上的敌人，而是灾难性的后勤补给。

朱棣亲征是要取胜，不是要送命的，只要粮道不断，军事上即使小有失利也无碍大局。但一旦补给不畅，全军缺粮，他这个大明皇帝，连同几十万大军，都要永远留在大漠深处。

众将军都望向伴驾亲征的户部尚书夏元吉，夏尚书缓缓禀报道：“宣大城中已经囤积了足够大军和民夫支用五个月的粮草，今年淮河以北夏粮也不往南京解了，径直尽数解往宣府，先济着恭迎大军，这样前粮未尽而后粮至，应该可以保证供应了。”

“很好！”朱棣笑咪咪地看着夏元吉，上次他大发雷霆之后，这位超级能干的尚书就很受伤，皇帝虽然不能说抱歉，但脸上的表情已经很分明了，“爱卿办事朕放心得很，出征之后，还有劳爱卿肩负起全军总需的重任啊。”

“臣本来想请旨，留在后方督粮的。”夏元吉却低声道。

“各地督运粮草之事，你吩咐好了么？”朱棣问道。

“俱已禀报太子殿下。”夏元吉道：“太子殿下素来稳重，应该不会有问题。”

“运粮的粮道呢？”

“每隔五十里，设立一个兵站，民夫分段驻守，分段运送，这样民夫也可以保持体力，运粮的速度会快一倍。”夏元吉道：“而且军粮安全也有保证。”

“这都是经验之谈哇。”朱棣面现感慨道：“永乐八年那次，看来你是记忆犹新。”上次御驾亲征，夏元吉就是户部尚书，就是军需官。

“臣铭心刻骨，那次因为臣调度无法，竟让皇上和将士们饿了八天肚子。”夏元吉面现羞愧之色道：“所以臣这次才想坐镇后方调度，并非畏惧征途艰辛！”

“朕知道，朕知道。”朱棣点点头，深深看着他道：“但几十万大军的粮秣调用，没有你真不行，后方有你定好的规矩，有赵王和驸马还有泰宁侯坐镇，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呢？”

“是……”夏元吉要是再说什么，可就把三位贵人都得罪了，但是他最担心的就在这里……在他看来，调度军需，必须要用太子那样稳重认真之人，但从过往种种，尤其是调用常平仓充作军粮一事，可以看出赵王这个人大胆妄为，不计后果，并不是合适的人选……而且赵王还与太子面和心不和，万一要是架秧子，吃苦受罪的可是出征在外的大军！

但儿子是自己的好，朱棣对赵王却信任有加，愿意让他担此重任，自己又能说什么？

听到父皇还是把运粮重任交给三弟，汉王朝朱高燧神秘地一笑，朱高燧也淡淡一笑，一切顺利得很。

朱棣看到朱高燧的微笑，眉头皱起道：“休要掉以轻心，这是军机，误了差使朕也要大义灭亲！”

“儿臣遵旨。”朱高燧忙正色道。

三天后，大军又进发了，大军从京城北门出，到了清河下营时，天就开始下雨，到夜雨越下越大。第二天早晨放晴，谁知大军启程不久，又开始下，之后接连几天，阴雨连绵，道路泥泞难行，大军又满是辎重，一天竟走不了三十里。朱棣不禁苦笑道：“上次出征，赶上多年不遇的初春大雪，这次为了避开雪，特意晚了一个月，想不到又赶上雨季提前，看来少师给算的日子，也不怎么样啊。”他十六岁就在军中，打了半辈子仗，什么恶劣的情况都见过，这点困难对他来说，根本都不算困难，相反却激发出他苦中作乐的性格，破天荒地讲起了俏皮话。

“少师的日子算得是很准的，他只说会大捷，却没说不会大雨。”胡广披着蓑衣淋着雨，打着哆嗦苦笑道。他可以躲到马车里，但皇帝尚且骑马与将士同行，作为跟班还有得选择么？

结果四天后才过了居庸关，不光刮风还下起了雨，大军在风雨中艰难跋涉，二十五日才到了宣府。

说来真气死人，大军前脚一到，后脚便风收雨歇了。

第三百一十五章请你放手

幼军虽非正规军，却是皇太孙的军队，自然被安排在城中驻扎。安顿下部队之后，王贤命军需官清点物资，雨中行军十多天，许多军需怕要被泡坏了……

但结果比想象的要好，他一手教出来的军需官，拥有良好的技能和责任心，把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不禁有些显摆地将损失报告呈上。

“物资损失并不大……”吴为接过来看了一眼，却不递给王贤，只是轻声禀报。

王贤看都不看，两眼望天。军需官一下愣了，不知自己犯了什么错误。

还是吴为知道王贤的心，叹口气，走到桌边拿起笔，重新抄写了一份清单，递给那军需官道：“按这个递上去。”

“是，”军需官应一声，看一眼清单就愣住了，见所有损失都比方才大了十倍，“呃……”

“几十万大军僧多粥少，不趁现在多要点，等到草原上想要都要不着！”吴为小声训斥道：“这么不懂事还当什么军需官……”

“是！”军需官一个激灵，赶忙行礼出去上报。

待那军需官出去，王贤骂了一声：“这笨蛋，非要把话说这么明白。”

“这话说的，要是他那么机灵，大人也不会让他管军需了。”吴为苦笑道：“当初不就是看重他认死理、心眼实么？”

“那倒是。”王贤点点头，拿起那份清单看一下道：“这里头有几样，是咱们自己采购的，上头也补不上。我还想起几样物资，一并开列出来，待会儿你上街买一下……”说着提起笔来，写下一个个名称和对应的数量，一边写心里一边赞，我这字越写越好看了，想不到老子竟还有书法家的天分……

“想不到大人的书法，已经有很深的造诣了。”不愧是发小，帅辉一看就知道王贤的想法，马上称赞起来。

“少拍马屁。”王贤哼一声道：“我这造诣只能说是……不太浅……”

“生姜两万斤、大青根一万斤、还有胡萝卜、苹果、腌白菜有多少要多少……”二黑实在听不下去，一个一个念道：“大人，您要请和尚吃饭么？”

“怎么讲？”王贤把清单递给吴为，让他再斟酌一下。

“那怎么都是素的，”二黑闷声道：“将士们天天啃干粮，嘴巴都淡出鸟了。”

“到了牧区，你还愁没肉吃？”王贤淡淡道：“这次皇上御驾亲征，河套各部就算不出兵从军，也要出牛羊劳军。”

“倒是这些淡出鸟的东西，草原上可没处找。”吴为懂医理，识药材，知道王贤为什么要买这些东西，顺手又填上几样道：“别看这都是平常玩意儿，却能让咱们在大草原上不生病，有力气，碰上大人这样的长官，是将士们的福气。”

“想不到你个浓眉大眼的家伙，也开始拍马屁了。”帅辉嘿嘿笑道：“你让我们怎么活？”

“不过这些市面上不一定能买全。”吴为假装没听见的，自顾自对王贤道：“宣府毕竟不是内地，物资不可能齐全了。”

“嗯。”王贤点点头道：“我们一起出去看看，没有就买替代品。”

“大人这是要买光宣府的架势啊！”帅辉笑道。

“是啊，想不到老子最阔绰的一次逛街，竟是跟你们这些老爷们一起，真是浪费！”王贤笑骂一声道。

如果说北京是中原之锁钥，那么宣府就是京师的锁钥，其南屏京师，后控沙漠，左扼居庸之险，右拥云中之固，历来就是兵家必争之地。事实上，尽管大明的疆域还要往北绵延千里，还有边塞堡垒，但这座边境城市，却是大明最北边的一座大城市了。

宣府因军需集散而兴盛，因汉蒙贸易而繁荣，更因为几十万大军齐聚，而呈现一种突然爆发式的喧闹嘈杂起来。各色行商、妓女优伶、赶来贩卖货物的汉蒙百姓都聚集到这里大做生意。从早到晚，宣府内外都熙熙攘攘、喧哗不止，让南方来的士兵们，感觉又回到了人烟繁茂、万商辐辏的吴中一带……

“真想不到啊，这里竟然什么都有。”帅辉一脸惊叹道：“老吴你小瞧宣府了吧？”

“确实。”吴为点点头，他也没想到，所有东西这么快都能买齐。让军需官把物资运回去，王贤笑道：“难得出来一趟，咱们去酒馆吃顿好的再回

去。”

“大人果然体贴属下，”帅辉笑道：“我等已经饿得前心贴后心了。”

“刚才路过那家，看起来不错的样子……”一行人说着话，便要走回头路，却听远处传来高叫声：

“抓住他们！别走了瓦剌奸细！”

“锦衣卫办差，闲杂人等回避！”

接着人群便骚动起来，几人忙下意识躲到一边，以避免即将到来的骚乱。

不出所料，很快骚乱就波及过来，人群你推我操，碰倒了不知道多少筐篓摊铺，一时间鸡飞狗跳，人嘶马叫，大街上便乱成了一锅粥。

“看来大酒楼是吃不成了。”王贤本来就不爱管闲事，这会儿听说是锦衣卫办差，就更没什么兴趣了，回头见身后是一间小面馆，便转身进去道：“凑合吃碗面，咱们回营吧。”

“唉，只能如此。”众兄弟无奈地跟着进去，面馆很小，王贤这边却连侍卫统共二三十人，一大群人呼啦进去，把店家和食客都吓了一跳。出于安全考虑，吴为和闲云的目光，也快速扫过店中众人，只见里面只有两桌客人，都是蒙古人，其中几个护卫样的，手已经摸向腰间的弯刀。

这时候店家也回过神来，见是一群穿着军装的大兵，忙上前招呼：“诸位军爷快里面请。”

帅辉笑道：“一人一碗刀削面，切三十斤牛肉，酒就不要了。”说着请王贤坐下，卫士们也各捡桌子坐下。

他们的出现，似乎令那些蒙古人颇为不安，面还没吃完，便掏出铜板会账，要离开面馆。这时就看出来了，这帮人领头的，是个眼睛大大、身材瘦瘦的后生，只是脸脏乎乎的，看不出相貌。

不过这不影响王贤助人为乐的好习惯，他笑道：“这位小兄弟，现在外头乱得很，你还是等一会儿再出去吧。”

哪知那后生却一脸茫然地看着他，似乎不懂汉话。

“那好吧，我用蒙语和你说。”王贤却不气馁道。

“大人还会蒙语？”帅辉惊讶道。

“你们地，不能出去地干活，出去死啦死啦地。”王贤点点头，朝那蒙古后生道。

“大人这蒙古话说得真好，我都能听个大概。”帅辉更加惊讶了。

可惜几个蒙古人还是一脸茫然，其中一个男子对店老板哇啦哇啦讲了一通，帅辉听后叹道：“这人的蒙古话就不咋地，我一句也听不懂。”

“军爷，他说，他们不会说汉话。”店老板充当起了通译。

“是这样啊，把我方才的话翻译给他。”王贤笑道。

店老板赶忙对那男子呜呜哇哇一通，过一会儿对王贤道：“他说多谢关心，他们急着出城，天晚了就出不去了。”

“你问他们是哪个部落的，做什么生意的？”王贤却不理会，自顾自问道。

店老板问过之后，又替对方反问道：“他问，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要问他们？”再看几个蒙古人的脸上，已经浮现出怒色。

“没见我们身上的军装啊！”帅辉瞪眼道：“不想说就跟我们回军营里慢慢说！”

店老板面现惧色，赶忙警告了对方，蒙古人脸上的怒气更盛，但他们虽然不住屋子，却也知道，人在屋檐下哪有不低头的道理：“他们说他们是土默特部的族人，来宣府卖牛皮的。”

“牛皮，好东西啊！”王贤大喜道：“多少钱一张？”

“卖完了……”

“那买什么了？”王贤锲而不舍地追问道。

“还没来得及买……”

“好家伙。”问到这里，王贤和吴为对视一眼，以他俩在浦江的经验看，这帮人绝对不地道。

“小兄弟何不坐下来，咱们慢慢聊聊呢。”王贤笑咪咪地看着那蒙古后生道。

知道王贤的意思，那群蒙古人焦躁起来，那后生却示意他们少安毋躁，施施然在王贤身边坐下，呜呜哇哇地说起来，声音倒是很好听。

王贤笑咪咪地听着，待后生说完了，店家翻译道：“他说他也很喜欢聊天，可惜他听不懂汉语，你也不会说蒙语，这真是鸡同鸭讲。”

“不要紧，”王贤笑道：“只要我们的心意是相通的，就可以跨越语言上的障碍……”说着竟一把抓起他的手，笑咪咪道：“小兄弟，你相信缘分么，我对你就是一见如故。”

见后生的手被抓住，蒙古人急得哇哇大叫，有人竟拔出刀来。

王贤的卫士们豁然站起来，抽出腰间佩刀！

那后生想抽手却被王贤紧紧攥着没抽动，他依然面不改色，耳珠子却红了，他强忍着羞怒制止了族人，对王贤说了几句什么。

“请你放开我的手……”店家小声道。

第三百一十六章暗斗

听了店家的翻译，王贤却一脸奇怪道：“我这就不明白了，你们蒙古人和朋友之间，不是爱拉着手说话么？”

“可你不是我的朋友……”

“嘿呀，这太不给我们大人面子了吧！”帅辉怒道。

“就是，就是，我们大人把你当朋友，那是抬举你！”众侍卫也起哄道。

“好了，都闭嘴！”王贤笑骂一声，对后生道：“不熟没关系，一回生、二回熟嘛，咱俩拉拉手，熟得更快。”说着捏一下后生那柔若无骨的小手，感觉无比的温软嫩滑，竟与林姐姐的小手别无二致，不禁笑道：“小兄弟，你们蒙古人的手，都像你这么嫩么？”

“不是……”那后生被他贼手又握又捏，整个人又羞又怒，但又不敢发作，感觉自己都要炸开了，终于抑不住怒气道：“话也说了，手也拉过了，你放开我吧。”说着便想起身。

“怎么，小兄弟瞧不起我，我可要发飙了！”王贤两眼一瞪：“坐下慢慢聊！”

听明白他的话，那后生紧咬着下唇，似乎在和心中的怒气作斗争，但最终还是乖乖坐下，换上一副笑脸道：“好吧。”

见他笑了，王贤心中一凛，便感觉手上传来一股大力，原来这后生想把他钳疼，逼他放手。手劲儿可真不小，这后生竟是从小习武的……王贤倒抽一口冷气，便也赶紧用力反握，虽然他这几年不断打熬筋骨，但毕竟是半道出家，在高手面前还不够看。好在男人天生比女人力大，而且在灵霄的锤炼下，他的抗击打能力尤为突出……

见两人较上劲了，两边的手下不再对峙，转而各自为各自老大加油。

众目睽睽下，两人竟是难分高下，一个龇牙咧嘴，发出‘嘿呀’之声，一个双目圆睁，口中无意识地‘啍啍’着……盏茶工夫后，王贤的脸已经变形了，涨得通红通红，那后生的脸色倒没变，就是现出斗大的汗珠，顺着额头滚下，冲出一道道沟来，露出皮肤白嫩的本色。

“小子，你再也不放手，下半辈子就……只能一只手解裤带了！”王贤红着两眼，低声威胁道。

“你还是自求多福吧！”后生哼一句，翻译很赶趟。

两人均感无以为继、骑虎难下之际，店门口又有人进来了……两个宣府的官差，带着一群身穿黑色武士服，腰挂绣春刀的男子进来。

官差一看里面这么多人，而且大多是官兵，态度不由变得和蔼道：“诸位军爷，北镇抚司的差爷来搜查瓦剌奸细，还请行个方便。”

众人的目光都望向王贤，那后生也不例外，这时因为掰手腕的缘故，两人面对面不到一尺，王贤才看清那双如深秋湖水般清澈见底的淡蓝色眼睛，是那样的迷人，又是那样的危险……他已然意识到，本来猫戏耗子的游戏，因为这一突发事件变了味，自己有沦为人质的危险。

但王贤面上仍不动声色，叹口气道：“休战吧。”店家又要招呼官差，又要给他俩当翻译，一下有些不知所措，王贤便让吴为上前与锦衣卫交涉，他和那后生暂时不再是众人瞩目的焦点了。

店家翻译之后，那后生点点头，手便不再用力，却仍紧紧地抓着他的手，不再放开了。

“可以放手了。”王贤轻声道。

“你说一回生、二回熟的。”后生抿嘴一笑，竟透着妩媚的风情。

王贤闻言呵呵低笑道：“也是，那咱俩就好好拉拉手……”说着双手握住他的手，倍感柔腻无骨，不禁心神一荡，嘿嘿笑道：“小兄弟，在我家乡有样小吃，叫水晶糕，不知道你听说过没有？”

听了翻译，那后生摇摇头，但眼中露出好奇的光，便听他接着道：“那糕晶莹透亮，色白润滑，糯软耐嚼、满口生香……就像，你的小手。”王贤心中暗道，我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无耻了？莫非是这透着野性的草原之风，让人忘掉礼教的束缚？嗯，一定是这样……正想着，突然倒吸一口冷气，原来那后生听明白后，竟用细长的指甲掐他一下，面上却依然笑语吟吟，让人生不起气来。

这时候，在吴为的沟通下，那些锦衣卫决定不再搜查这个店铺，说一声打搅，就要离开这里。

“劳驾。”王贤却叫住他们问道：“请问瓦剌奸细有多少人，长什么样子？我们也好帮钦差留点神。”

“多谢这位大人关心，”那锦衣卫百户显然不认识王贤，但见他年纪轻轻，身边又全是高手，以为他是幼军中的贵胄子弟，客气回道：“是六个二三

十岁的鞑子，为首的是个红脸膛，他们刺探我们的粮仓时被发现，但没抓住，若是大人有看到，还请不吝援手。”

“好说，好说。”王贤的手指，在那后生的手心轻轻滑动，害得他半边身子都酥了，心中自然火冒三丈，可在锦衣卫的注视之下哪敢乱动？只得故作轻松地微笑着，任他轻薄。

锦衣卫早看见两人一直拉着手，不禁心里暗骂道，这些贵胄子弟一个个全是兔爷！连好看点的蒙古男人都不放过。王贤还待问，他却躲瘟神似的告辞出去，到了街上才啐一口，骂道：“真变态！”

见锦衣卫走了，店里的蒙古人明显松了口气，那后生微笑问王贤道：“你要不要到我们那里看看？”

王贤淡淡笑道：“还是不了，我还没吃面呢。店家，你这面也太慢了吧？”

店家陪着笑道：“方才不是有官差么，这就上来，这就上来。”说着招呼小二赶紧上面。

“你要着急，就先走吧……”王贤松开手，那后生却不肯松开，微笑道：“不着急，等你吃完再说。”他知道汉人最是诡计多端，担心自己一旦没了这个人质，会立刻落入天罗地网。

“那好，看来咱们是真有感情了，”王贤笑道：“不如咱们共结连理……哦不，义结金兰如何？”

那店家倒也老实，原原本本翻译出来，后生听他满口胡柴，恨不得找块马粪塞到他嘴里。正气不打一处来呢，就见个黑大个小二用托盘端着六碗热气腾腾的面，快步走进来，口中高声道：“刚出锅的热面汤，各位爷留神……”一个‘神’字没落地，他却不知被谁绊了一跤，一个趔趄摔了出去，托盘上六个盛满滚烫的大碗，正朝那后生飞过去。

后生忙把桌子一抬，挡住了喷洒过来的汤汁，他的功夫真俊，竟是一滴都没撒到身上……其实他还能护住一旁的王贤，但存心要给这混蛋点苦头吃，所以故意没管他。电光火石间，后生突然意识到不对，用余光一扫，果然见王贤一个驴打滚，已经闪出老远。

‘上当了！’后生心中一声惊呼，刚要探身去拿他，却见一条人影挡在眼前，二话不说，一剑刺来！

后生忙抬手招架，看起来他的胳膊就要被长剑刺穿，却听当的一下，金铁相交之声。后生的袍袖被刺破，露出一柄小巧的护手刃，原来方才他右手

上，一直扣着凶器，一翻手就能把王贤的脑袋剁下来！

这时，两边的武士也纷纷拔出兵刃，就要战在一处。但下一刻，又都身形一滞……原来闲云少爷左手又变出一把剑，堪堪抵在后生的咽喉上！

“蒙古人都住手！”这时候，帅辉把王贤从地上扶起来，狐假虎威大叫道：“不然你们的老大，死啦死啦滴！”

不用店家翻译，蒙古人也都不敢动弹了，显然那后生在他们心里的地位极高极高。

“放下兵器，束手就擒吧。”帅辉大声道，那些蒙古人果然乖乖放下弯刀。

“绑了！”吴为沉声喝道，方才王贤让他和锦衣卫打招呼时，两人有过短暂的眼神交流，以他俩多年的默契，吴为刹那就明白了王贤的意思，趁着众人的注意力都在锦衣卫身上，无声地吩咐二黑去端汤，闲云准备抢人。蒙古人毕竟还是实在了点，没想到这帮家伙坏点子这么多，一不留神就着了道。

“不用都绑，绑这一个就行。”王贤却下令道，他拍拍肩膀上的土，指着那后生道：“哪个敢逃，就砍掉他一条胳膊！”外头还满是锦衣卫呢，押着这群蒙古人出去，定会引起他们注意的。

店家把王贤的意思翻译过去，又把蒙古人的意思翻译过来道：“他们说，不要伤害他们主人，他们不会逃走的。”

“这才乖么。”王贤笑着点点头，马上有侍卫上前，用牛筋绳将那后生五花大绑了，便要推着往外走。

“慢着，”王贤解下披风，亲手给那后生披上，见他颈后肤色却是白腻如脂、肌光胜雪，不禁暗暗一笑，忍不住揩了把油道：“小兄弟，外头冷，你穿上这件披风吧。”

事已至此，那后生也没必要再跟他虚与委蛇，双目喷火盯着他，恨不得一口把他的贼手咬下来。

人为鱼肉、我为刀俎，这感觉真的很爽！王贤哈哈大笑起来：“走，兄弟，到我那去坐坐去，让哥哥好好招待招待你！”

第三百一十七章宝音琪琪格

把那后生一行人押回营中，王贤命将其单独关押，亲自审问。

那后生被五花大绑绑在柱子上，尽管穿着厚厚的袍子，绳索依然勒出‘他’凹凸有致的美好曲线来，那高耸的胸，纤细的腰，浑圆的臀……这时候，只要不是瞎子，都能看出这其实是个雌儿了……

若非如此，王贤也不会对她感兴趣。虽然她已经很小心地隐藏自己的身份，但王贤常年和灵霄厮混在一起，他对女扮男装的感觉实在太熟悉了。女人永远是女人，就是打扮的再像男人，也透着女人味。所以王贤一看到她，就感觉她是个西贝货，而且是个美人儿。

当然他又不是色魔，之所以把她抓到军营，是因为她的各种反常……她的身份明显是编造的，蒙古人想骗中原人，尤其是他这样专门骗人的家伙，确实还差点水平；还有她竟然害怕锦衣卫，北镇抚司虽然凶名赫赫，但跟寻常百姓是井水不犯河水的；而且据他所知，蒙古女子的地位极其低下，几乎与牛马没有分别，但那些护卫看这女子的眼神，那简直把她当成公主一样了。

还有就是她的手……肤若凝脂、柔若无骨，简直与江南女子别无二致，虽然王贤也没见过蒙古女人的手，但想来就不可能是这样子。种种好奇之下，他要亲自审理这女子。

审讯之前，王贤亲自端了盆温水，给这女子洗脸卸妆，当雪白的松江棉布脸帕擦去她面上的煤黑色，一张肤若白玉、眉目深邃修长，鼻梁又细又挺，嘴唇薄而上翘、下巴细细尖尖，带着异域风情的绝色面孔，便出现在他眼前。

“乖乖隆地洞，老天爷咋不知道匀着点，非把好处都给你一个人安上，真是暴殄天物……”看了这女子的真容，王贤的心漏跳了半拍，若非早习惯了顾小怜的花容月貌，怕是心脏骤停都有可能。听了他的话，那带着异域风情的蒙古女子忍不住嘴角上翘，但很快就忍住了。

顾小怜是那种东方式的绝美，而这女子是那种带着异域风情的美，前者更唯美，后者更魅惑，前者更合适慢慢欣赏细细体味，后者却让你想和她痛痛快快爱一场，管它天崩与地裂！

可惜这女子脸上的鄙夷和怒意，让人很难生出遐想，王贤不禁轻叹一声：“看到这么美丽的姑娘，我都不忍心伤害你，这让我怎么审问？”说着一拍脑袋一声道：“不如我先享用一下，然后送出去给大家轮流玩玩。不行，那些家伙已经几个月没女人了，会把她撕碎的……”

他一面自言自语，一面用余光瞥着他的美女俘虏，果然见她的脸上，浮现出难以自制的惊恐来。

“对了，不如我先把她那几个侍女给弟兄们消消火……”王贤拿定主意，对外头下令道：“去，把那几个蒙古娘们，赏给弟兄们耍乐！”

“不要！”那女俘虏终于忍不住出声，而且说的是汉语！

“哎呀，”王贤一脸错愕地转过脸道：“难道我幻听了么？你这么快就学会汉语了！真是个天才啊！”

“你先放过我几个姐妹！”女俘虏的汉语字正腔圆，比带着南方口音的王贤还要地道。

“呵呵，她们的命运，在你手里。”王贤得意一笑道：“只要你老实回答我几个问题，她们就平安无事，否则，你懂的……”

“恶魔！”女俘虏咬碎银牙，迸出两个字。

“承让承让。”王贤一脸恍然道：“我明白了，你原先就会说我们大明的话，只是之前一直装傻充愣，欺骗我的感情，对吧？”其实他早就发现这女子不对劲了，因为她的表情，总是在听到翻译之前，就会发生微妙变化。所以在小面馆时，他才会化身色魔，用言语轻薄于她，果然发现几次，面馆老板还没开口，她就先满脸怒气了。

那时王贤就基本确定，她会说汉语，所以这次审讯，才不需要任何人做翻译。

到这时候了，女俘虏也不再隐瞒了，嘴角微微上翘，露出个轻蔑的笑。

“你看看你，长得这么好看，皮肤这么细嫩，还会说一口流利的汉语，完全可以到我们大明，找一份体面上档次的工作，”王贤一脸惋惜道：“用一句高深的大明话说，就是‘卿本佳人，奈何为贼？’”

“这不高深好么？我十岁就读过《北史》，看到过这句话。”女俘虏冷笑道。

“这句话出自《北史》么？我还以为是我发明的呢。”王贤不知害臊地笑道：“想不到你看书还挺多，不是说你们蒙古人都不识字么。”

“汉人里不也有你这样不学无术的么……”女俘虏咯咯笑起来，笑声清脆悦耳，就像草原上的百灵鸟。

“够牙尖嘴利的……”王贤讪讪笑道，她这话两层意思，一个是取笑他连《北史》都没读过；另一个才是蒙古人里也有博学之人。“再请教一下，你听说过‘人为刀俎，我为鱼肉’这句话么？”

“当……”女俘虏刚要得意地称是，突然明白他的意思，声音戛然而止。

王贤一把捏住她尖尖的下巴，笑容转冷道：“识时务者为俊杰，这句话，想必你也知道。那么我再问你一遍，卿本佳人，奈何为贼？”

女子不再嘲笑他，冷哼道：“到底谁是贼？我到底犯了什么罪，你就把我抓起来？”

“抓你是为了保护你，”王贤笑道：“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是哪个部族的？我通知他们把你领回去。”

“此话当真？”

“我是什么身份，岂能言而无信？”王贤正色道：“不过你讲之前先想好了。内附各部的头领，现在基本上都在宣府觐见吾皇，你要是胡说，很容易被拆穿。”

不说这句还好，此言一出，那女子竟变成了扎嘴葫芦，任凭王贤如何盘问，都一声不吭了。

“那好吧，看来必须给你点厉害瞧瞧了！”王贤说着对外面高声道：“出征路上缺粮少肉，把她两个手下削成人彘腌起来，带来给她瞧瞧！”

“是！”外头的侍卫轰然应声。

“你既然学识渊博，应该知道人彘是什么意思吧？”王贤笑眯眯地打量着女子。

“魔鬼！你是个魔鬼！”女子当然知道‘人彘’的意思，听到外头响起熟悉的喝骂声，她一下花容失色，满脸惊恐地看着王贤。

“我是魔鬼，那你是什么？”王贤却冷笑道：“我又没要你的命，只是问你叫什么，来自哪里，你却宁肯让自己的族人变成人彘也不肯说，我看咱们是五十步笑百步，还真是天生一对呢！”

“我跟你才不是一对！”女子怒视着王贤，恨不得吃掉他的肉、喝光他的血，但当听到外面响起恐怖的惨叫声，她的脸霎时惨白惨白，低声道：“你放开他们，我什么都告诉你……”

“这才乖么。”王贤笑起来道：“暂停行刑。”然后拿起毛笔，铺开宣纸，端坐桌前道：“说吧，不要撒谎，不然谁也救不了他们。”

“我叫宝音琪琪格。”女子垂下长长的睫毛，轻音慢语道：“是博尔济吉特人……”

“博尔济吉特，好耳熟的名字。”王贤出声道。

“博尔济吉特还被尊称为黄金家族。”虽然已经沦为阶下囚，但当‘黄金家族’四个字出口，她整个人的气质都变了，神态表情都洋溢着骄傲与自尊。

“黄金家族很牛么？”哪知却被王贤啐一口道：“现在又不是元朝了，落了毛的凤凰不如鸡！”

“你敢侮辱成吉思汗的荣光，”宝音琪琪格的声音虽然带着愤怒，却没了之前的恐惧。她显然很清楚自己的身份，会保护自己的安全，让色魔不敢对自己下手。所以一旦亮出来，就根本不怕他了。“我奉劝你不要走进草原一步，不然定会遭到长生天的惩罚！”

“多谢提醒。”王贤点点头，继续提笔道：“我听说，马哈木立起来的那个傀儡，叫什么大喇巴的，有个妹妹也叫宝音琪琪格？”

“我大哥叫答里巴，博尔济吉特氏，阿里不哥汗的后裔！你不得对他无礼！”宝音琪琪格严正抗议道，显然她已经把身份转换成蒙古公主了：“我现在要求你，告诉我你的官职，然后向大明皇帝转告我的到来，只有你们的皇帝才能决定该怎样对待我，”说着冷淡地瞥他一眼道：“如果你改正自己的行为，再不对我无礼，我可以考虑，不追究你对我所做的一切。”

“别傻了，我们皇帝是要去征讨大喇巴的。”王贤哈哈大笑道：“本将提前抓到了他们的公主，这是大功一件，就算把你强奸了，皇上也不会怪罪我的！”说着深吸口气，平复下汹涌的气血，暗骂道，这小娘皮实在是惹人犯罪，老子得多大的毅力，才能把持得住！

“你敢动我就请随便……”女子却根本不信他有这个胆。

“呵呵，我确实不敢动你，”王贤爽快地承认了，他不能瞒着朱瞻基，朱瞻基不能瞒着朱棣，所以自己还真不能动她。不过也不能这样把她交上去，万一真让皇帝老儿看上她，收了当后妃，我乐子可就大了！

第三百一十八章沙城会盟

王贤出去了好一会儿，回来后一手端着个瓷碗，一手拿一支硕大的毛笔，径直走到宝音琪琪格的面前。

“你，你要干什么？”见他一边打量着自己的脸，一面把毛笔在碗里饱蘸黑黄色的汁液，宝音琪琪格闻到那碗里臭烘烘的气味，一脸惊恐道。

“别不识好歹，我帮你恢复原先的样子。”王贤说着一笔涂在她的面颊上，还不忘提醒她：“千万别乱晃，溅到眼里会失明的。”

宝音琪琪格果然不再动弹，为了安全起见，她原先就是满脸涂黑的，现在虽然不知道这家伙为何会突然这么好心，但能把容貌遮起来，能让她平添几分安全感。便一动不动任他把脸上涂满了汁液，甚至连脖子都被招呼到了……

涂完之后，王贤丢下笔，捂住鼻子退出几步，闷声道：“你可真够臭的……”

宝音琪琪格紧紧闭着眼，王贤那么折辱她都没哭，这下睫毛上却隐现泪珠……

王贤是见不得女人哭的，叹口气道：“你这傻妞，长得那么漂亮不是你的错，跑来当间谍就是你的错了。你知道他们抓住间谍，都会怎么处置么？那是要先奸后杀，杀了再奸的。我现在帮你把相貌重新遮起来，你才能不被糟蹋了。将来你还不知得多感谢我呢……”

这话听着在理，可惜在宝音琪琪格那里，王贤的信用已经破产了，她紧咬着下唇，感觉到满嘴的苦涩，不禁怒道：“你给我脸上涂的什么？！”

“好东西，什么黄连啊、靛蓝啊、珍珠粉啊，都是纯天然材料，还能美容养颜呢。”王贤笑道：“而且我这个方子是有来由的，你应该知道契丹的贵族女子，都用金粉涂面，可以防风沙，还可以保持肌肤细嫩吧？我这就是复原的契丹古方，而且做了改进，减少重金属，降低了对皮肤的刺激性……”

听王贤没完没了的聒噪，宝音琪琪格心中蔓延着浓重的无力感……

摆弄停当，王贤继续盘问，但宝音琪琪格根本理都不理，王贤也没法再威胁她，只好郁闷地出去转转。等半个时辰回来后，王贤再来看她的样子，见药水已经被完全吸收，那白如牛奶的皮肤，已经变成了整天风吹日晒的黑黄色……吴为配置的药液十分神奇，竟让皮肤粗糙起皱，也不知道能不能恢复过来。不过那不是王贤关心的问题了。

这时候帘子掀开，朱瞻基下课回来了，兴冲冲地嚷嚷道：“听说你抓了蒙古女人回来，可惜一场好戏让我错过了！”一进来，就赶紧捂住鼻子道：“好臭好臭！”待看清柱子上绑的女人，脸又黄又黑，粗糙得像沙子地，再加上蓬头垢面、破衣烂衫，太孙殿下闷声道：“身材还真不错，可惜实在惨不忍睹……”

这还是宝音琪琪格这辈子，头一次被人说丑呢，心里别提多窝囊了，但她也不得不承认，这是保护自己的好办法。只好低头默认了对方的评价。

“咱们出去说，这蒙古女人不洗澡么。”朱瞻基捂着鼻子退出屋去。

王贤朝宝音琪琪格挤挤眼、耸耸肩，也跟着出去了，留下蒙古公主在屋子里愣愣出神。

最终，朱瞻基果然将蒙古公主押送到皇爷爷那里邀功，见未开战就先捕获答里巴的妹妹，朱棣很是高兴，认为这是个好兆头，命给王贤记下一功。但朱棣没有见宝音琪琪格，而是命人将她送到当地衙门看管，不许为难……朱棣很是迷信，因为自来有‘阴人不吉’的说法，女人就是阴人。尤其是这种攸关国运的征战途中，他更不容许有女人出现在军营里。

在宣府休整了两天，大明军队又进发了，这次的队伍汇集了五十万人马，比之前更加庞大，前军已经出发一整天，后军才刚刚离开宣府。当长龙般的大军浩浩荡荡驶入草原，整个河套都震动了，内附各部的头领争先恐后前来叩见大明天子，纷纷献上牛羊犒赏大军。朱棣对此十分高兴，命他们随大军同行，一起征讨侵略河套的马哈木。不管心里情不情愿，在天兵天威的震慑下，所有部族头领都乖乖听命，多的带三两千人马，少的也有三两百，加入到北伐的军中。

其中带兵最多的，是鞑靼部的失捏干，他是阿鲁台的长子，带了将近四千精锐骑兵前来，履行承诺为大明打先锋。朱棣本来怪罪阿鲁台没有亲至，但看到失捏干的军队十分彪悍，便知道阿鲁台没有糊弄大明，而是的确怕了自己。所以他大度地接见了失捏干，并赐药给阿鲁台，要他安心养病。

四月初一日，大军至兴和，在兴和城下休整四日后，大军移营于兴和北十里的沙城，翌日于沙城举行大阅兵！

初五初六两天，在失捏干并蒙古各部头领的注视下，五十万大军浩荡登场，沙城外烟尘滚滚，草叶飞舞，精锐的五军营、三千营、神机营，相继表演了明军骑兵包抄、步兵突击、步骑合击等项目，从广西、云南、四川调来的‘狼士兵’、白杆兵演练了步兵劲弩齐射、长枪步兵刺杀训练等军事科目。真叫个军容齐整、步调如一、兵甲鲜艳、威势震天！尤其是神机营的火器操练，展示的虎威炮、火龙枪、安南铳、一窝蜂、火龙车等诸多火器威力巨

大、声响惊人……竟使蒙古各部的头领们坐卧不安，肝胆俱惊，甚至好些人面无人色！

阅兵结束后，朱棣在沙城的行营接见了各部头领。

曾经还极力保持着前朝贵族的矜持的蒙古各族首领，在失捏干的带领下，一见到朱棣便齐刷刷跪倒，叩首触地，一个个低眉顺目，有些汉话说得好的，还一个劲儿地奉承朱棣是天可汗……

朱棣起先对那些奉承的话没感觉，但听到天可汗三个字，不禁哈哈大笑起来：“朕离唐太宗还差得远，但朕争取百年之后，能超过他的名声！”

“一定能，一定能！”一千蒙古头领点头哈腰道。

“诸位都请坐吧。”朱棣一摆手，众蒙古首领赶紧谢恩就坐。待其坐定后，皇帝又沉声道：“朕这次亲率天兵前来，目的众位都知道，就是讨伐侵略尔等家园的瓦剌贼子！”

众蒙古首领闻言纷纷点头，鄂尔多斯部的头领叫耶图拉的一脸激动道：“马哈木贼子无法无天，不遵朝廷政令，在塞外漠北挑起战争，还擅自闯入河套抢劫杀人，又立了个伪汗叫答里巴的，自称大汗。去冬以来，更是频频遣使各部，要求臣服于他，并扬言今年那达慕大会，谁要是不出现在和林，就会发兵剿灭了谁。我等既然已经臣服大明，自然知道忠臣不事二主，是要跟他势不两立的！这次皇上发兵前来为我们除此大害，我们蒙古诸部对皇上感激得五体投地，我们发誓永远忠于大明，愿为皇上的马前卒！”

这番话显然是早有准备，说得唾沫横飞，但这时候没人觉着他过火，反而都暗恨自己嘴笨，阿鲁台的儿子失捏干也大声道：“我们鞑靼和瓦剌不共戴天，老贼几度想杀我父子，这次我父亲不能前来，我愿意为皇上充任前锋，剁了马哈木哥仁的狗头！”

见他们一个个群情激动，争先恐后地表忠心，朱棣心中冷笑，在他心里王保保是能和徐达并称的蒙古英雄，若其泉下有知，看到自己的后辈堕落成这样，不知会不会气得从坟里爬出来！

但他脸上却满是笑容道：“好好好，你们的忠心朕都知道，这次你们随朕讨伐马哈木，所占土地朕和朕的将士一概不要，统统按照你们的功劳赏赐给你们！”

众首领闻言登时眼就亮了，这些年瓦剌从大西北开始东侵，整个西蒙古、漠北，中蒙古，和东蒙古的西面，都落入马哈木的手中。他们却被挤压到河套和辽东，人多牧场少，日子十分难过。若能在大明击败马哈木后，瓜分到一部分地盘，他们的日子将会马上好过许多，实力也将愈加强大。

“另外，所有随朕亲征的首领，获胜后朕都会不吝封赏，起码是个侯爵，封公称王也不是难事。”朱棣又加一把火道：“总之，赏赐有的是，就看你们的表现了！”

“吾皇万岁万万岁！”众头领激动起来，一边嚷嚷着“我等敢不效死力！”一边暗暗盘算，要唤更多的族人前来，到时候好跑马圈地。

“好好好，现在朕就给你们个任务，”朱棣颌首笑道：“这就派人，或你们亲自去北面，告诉那些没来见朕的部族，还有那些依附于马哈木的部族，在朕的天兵到来之前，前来投效则既往不咎，若和朕共讨瓦剌，取胜之后亦有赏赐，若是执迷不悟，依然要助纣为虐，天兵到时，化为齑粉，莫怪天威如狱！”

“我等谨遵圣谕！”众蒙古头领齐齐应道。

“还有一条，谁拉来的部族，以后就归谁管，这个会在朕给你的册封金册上写明，世世代代不会更改，”朱棣淡淡一笑，霸气微漏道：“怎么样，是跟着朕好，还是跟着马哈木好，诸位想清楚了吧？”

众头领听了这条，登时浑身火烧一样，他们梦寐以求的是什么？不就是土地、人口、权势，大明皇帝竟然全都赐予他们，尽管还都得靠本事去挣，但仅仅一个美好的前景，就已经让他们喝醉了似的，纷纷跪地表示忠心。还有那表现力强的，咬破食指，歃血发誓，永生永世效忠大明皇帝！

见自己的目的达到，气氛也到了最顶点，朱棣便命赐宴，与众蒙古头领把酒言欢，酒足饭饱之后，众头领便纷纷告辞，回去各显神通去了！

第三百一十九章长征

目送着蒙古头领离去，朱棣默然良久，方舒了口气，对待立一旁的太孙并几位大学士笑道：“你们几个说说，这样处置怎么样？”

朱瞻基是从头看到尾的，见皇爷爷恩威并用、连揉带搓，把些个桀骜不驯的蒙古头领调治得如同小儿，心中佩服到了极点，但这里没他说话的份儿，只能听胡广马屁山响道：“微臣看得眼花缭乱，当时想都不及细想。如今寻思起来，皇上恩威并用，收服了那些蒙古王公，这作用真妙不可言，不但可以最大限度削弱马哈木的力量，还不用担心他们跟马哈木眉来眼去，扰乱我们的粮道，刺探我们的军情。反过来我们又能通过他们，把马哈木的情况了解得一清二楚，连战后对蒙古人的分而治之都埋好伏笔……陛下这一石四鸟之计，妙，实在是妙！”

杨荣和金幼孜两个阁臣，见老上司这次回来，愈发地没有节操了，心中无可奈何……你把好话都说尽了，让我们说啥？

杨荣只好轻声道：“微臣担忧的是，一旦瓦剌倒下，鞑靼会不会趁势卷土重来？臣观那失捏干也算是出色之人，还有阿鲁台老谋深算，这次出动四千精骑，恐怕为我们冲锋陷阵是虚，战后摘桃子才是实在的。”

朱棣淡淡道：“那也没办法，就算朕想永绝后患，将士们也接受不了，朝前一刻还并肩作战的人下手。”

在场众人都跟了朱棣多年，早都意识到，皇帝年纪越大，就越跟当年大相径庭。当年他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现在却还要讲道义，看来‘缺啥补啥’这句话，一点都不假。

初十日，大军从沙城出发，便彻底深入莽莽草原，许是长生天不欢迎他们这些外来的征服者，从十一那天开始，又是接连阴天。雨不停下，道路泥泞不堪，将士们全身湿透、寒冷疲劳，朱棣只好下令扎营避雨御寒。

冒着大雨费老大劲，终于把营地扎起来，又发现根本没法生火做饭，将士们连点热水都喝不到，只能啃点硬干粮，状况实在糟糕。但幼军中又是另一番情形，有了上次的教训，将士们每人携带七天份的羊肠炒面，拌点生水就能吃。但是王贤在京城时，还给每个十人队购置了一具小炭炉，木炭则用雨布包裹，装在有车厢的马车上，这会儿把炭炉搬到营帐里，添上一点都没受潮的木炭，用火折子一引就着。

于是幼军的各处营帐中，都有了点点光明和温暖，虽然这小炭炉做饭不成。每个小队分的炭，也仅够给每人烧一碗开水的，但已经足够让每个官兵，吃一海碗热腾腾、香喷喷的糊糊了。

朱瞻基又献宝似的，将炭炉和炒面献给了皇爷爷。不管情况多恶劣，朱棣自然都能吃上热汤热饭，但这位马上得天下的皇帝，深深知道与官兵同甘共苦的重要性，是以当晚也只吃了点干粮，唯一比官兵优待的地方，就是有点热水喝。

见了朱瞻基端来的炭炉，朱棣有些生气，自己带他出征，就是想让他体会带兵的不易，这小子却搞起特殊来了。但听说幼军的将士每一队都有个小炭炉，可以喝到热水后，皇帝立刻转怒为喜道：“孙儿有心了，这个增加不了多少负担，却能保证将士们喝上热水……可惜，太小了点，做饭怕是不行吧。”

“这种天气不必做饭，”朱瞻基又把炒面献上，当着朱棣的面，用热水一冲，激起浓郁的香气，朱棣笑问道：“这又是什么？”

“炒熟了的粮食碾成粉，再加上盐，肉末，干吃也可以，冲泡更好吃。”朱瞻基说着抓一把塞到嘴里，“也是我们在军演之后，想出来的玩意儿。”

“看起来很好吃的样子。”朱棣端起碗来，边上侍奉的太监忙小声道：“皇上，这不合规矩。”按规矩，皇帝的一应饮食，都应该由鸿胪寺进献，吃之前还得有太监试吃，以防不测。

“荒唐，要是连朕的太孙也要害我，那朕也太失败了。”朱棣却不在意地端起碗来，大口喝了一口，顿觉满口生香，腹中暖意洋洋，不禁大赞道：“好喝，这吃食叫什么名字？”

“还没有起名，”朱瞻基笑道：“皇爷爷不如赐个名儿，也让这玩意儿能在青史上有个印记。”其实这面分明叫羊肠炒面，但朱瞻基故意想不起来，好让皇帝赐名。

“好！”朱棣略一沉吟道：“就叫得胜面吧，吃着这个面打胜仗，讨个好彩头！”

“皇上真是睿智，微臣听到这名字，马上想到两层意思，一个是旗开得胜，”胡广马上开捧道：“一个是以德取胜，皇上这次出征，以德服人，已经得到了蒙古各部的人心，我军焉有不胜之理！”

朱棣笑着听胡广吹完，便对朱瞻基道：“你这得胜面还有多少？”

“还有六天的量。”

“能分给友军一点么？将士们饥寒交迫，朕寝食难安啊！”朱棣用商量的

口气道：“再用小炭炉烧点热水，让他们吃一碗热乎乎的得胜面，全军将士都会感念太孙的恩德的。”

“皇爷爷哪里话？即为同胞，责无旁贷！”朱瞻基正色道：“我这就回去让他们准备！”

“好好，好气度，果然是朕的好孙儿。”朱棣见孙儿如此痛快，不禁赞道：“告诉你的部下们，不用心疼，待雨停了，朕会让他们加倍偿还的。还有，发明这得胜面的人，要记上一功。”

“是。”朱瞻基被皇爷爷一称赞，浑身骨头都酥了，赶忙屁颠屁颠出去，回营把皇帝的要求跟王贤一说。王贤不禁叹气道：“这就是爱显摆的结果。”

“这也是结好将士的大好机会，皇爷爷还称赞我有气度呢，”朱瞻基笑嘻嘻道：“对了，还给你记了一功。”说着装模作样地拱拱手道：“恭喜军师了，这才几天，就立了两功，就算现在回去，说不定也能实封个千户了。”

“是么？”王贤登时笑道：“那好吧，责无旁贷，责无旁贷！”两个没节操的损友，便下令分发木炭，命将士们烧水冲得胜面等友军来吃。一直忙到半夜，所有的得胜面告罄，有将近十万人吃到了热食。虽然友军感激的对象是皇帝和太孙，但所谓吃人嘴短，至少他们以后提到幼军，不会再怪话连篇了……

待到十二日放晴后，几十万大军第一件事，就是全军将士按照幼军的法子做炒面，待七八天的口粮装进羊肠布袋里，再上路时，将士们的心里踏实多了。十三日大军继续进发，虽然天上还是飘着毛毛雨，但官兵不再为伙食发愁，感觉脚下泥泞的道路，都不那么难行了。

随后几日放晴，道路依旧难行，但皇帝陛下的兴致非常高，事实上，从回到北方之后，他的情绪就明显比在南方好，大军出塞后，皇帝更是兴致勃勃，一边前行一边对太孙和众臣讲述沿途山川的历史传说、得名的由来，就像是回到了故乡一样。

路过灵霄峰时，朱棣带着朱瞻基登上绝顶，眺望漠北，只见万里萧条。他回头对太孙道：“元朝盛时，这里都是老百姓居住的地方，现在却如此荒凉。王朝兴替、沧海桑田，为君不可不察。”

朱瞻基忙肃容记下，他知道皇爷爷是在培养自己帝王的气概，也只有来到这广阔无垠的塞外，才能激发出男儿心中的无限豪情吧！

其实这次北伐，和四年前那次亲征的路线十分相似，所以对大明皇帝来说，就是在故地重游，还有那么多他曾经命名的地方……诸如在全军缺水时，找到的‘神应泉’；比如在广武镇上赐名的‘清流河’，还有河边勒石为碑，

御笔亲书的‘于铄六师、用殄丑虏、高山水清、水彰我武’……找寻这些记忆，无疑是一件愉快的事。

但对王贤他们来说，这纯粹是一趟磨难之旅，初入草原，天高云淡、一望无垠的新鲜感，早被日复一日的艰苦行军耗光，尽管每行十日便休整两天，而且与上次北征一样，大军每进军一段路程便驻扎在预先筑好的城寨里，以保持军队的战斗力，但疲劳依然积聚如山，就连玉树临风的闲云少爷，都蓬头垢面、胡须散乱、两眼无神、臭气哄哄，更别说王贤他们了。

“咱们走了多少天了……”王贤直勾勾地望着前方，一面机械地拖着腿，一面嘶声问道。他不是不能骑马，但是官兵都疲累不堪，他这个军师也必须以身作则，和大家一起步行。

“出塞已经三十八天，若按离开京城算，整整五十天了。”吴为内功深厚，比别人能撑得住，但也从白白胖胖变得又黑又瘦，终于实现了减肥的心愿。

“竟然走了五十天……”王贤倒吸口冷气道：“咱们到哪了？”

“擒胡山。”吴为道。

“哦。”王贤点点头，过了半天方喃喃道：“原来已经出了国境了。”

第三百二十章敌踪

王贤虽然在军事上不算内行，此次出征的地图还是烂熟于胸的，擒胡山位于后世的蒙古国境内。而据说马哈木的老巢是在更加遥远的忽兰忽失温，就是蒙古国的首都乌兰巴托。后世连坐飞机都觉着遥远的一个地方，五十万大明军队却要靠步行过去，还要击败强大的敌人，光想想，就觉着不可思议！但这一近似疯狂的举动，却被大明的军人们一次次的重复，已经不下五次了！

没有这样超越史诗的长征篇章，没有这种万里直捣黄龙的气魄，如何能压服桀骜不驯的蒙古人？让外兴安岭变成大明朝的奴儿干都司？！

朱元璋的将士们做到了，朱棣和他的将士们也做到了，所以大明朝才有如今这万邦来朝、四海归一的昂昂盛世！

“皇上上次北征的时候，在山上还留下石刻御制铭，‘翰海为镡，天山为镠，一扫胡尘，永清沙漠’，气魄雄浑，殿下应该去瞻仰一下。”说话的是个公鸭嗓子的宦官，太孙身边是不缺宦官的，但这位与其余的宦官很是不同，他身材高大，铜皮铁骨，穿着战袍，威风凛凛，将近两个月的征途，似乎对他没有一点影响。除了没有胡子，简直比王贤他们还男人。

“是么，那一定要去看看。”朱瞻基悠然神往，笑道：“保叔，咱们这就上山去吧。”

堂堂太孙竟称这太监为叔，放在哪个朝代都是不可想象的，唯有在大明朝，在朱瞻基是理所当然的。因为这太监是朱棣的潜邸旧人，原叫保儿。从小看着他长大不说，在靖难之役中，还与郑和、王彦一样将兵打仗，立下赫赫战功。待到坐了江山后，郑和当了内官监太监，王彦为尚宝监太监，这位保叔李谦则当了御马监太监。

在永乐朝以前，御马监就是养马的，但到了永乐朝，朱棣下令从各地卫所、及蒙古诸部挑选精壮之士组成支羽林军，职责是‘更番上直’，担任宿卫！这支禁兵中的禁兵！不隶属于五军都督府，也不隶属于亲军都指挥使司，而归御马监管！

皇帝将自己的贴身卫队，交给太监管，这一点也不奇怪。因为朱棣最信任的不是文官，不是跟他打天下的大臣，甚至不是他的儿子，而是这些忠心耿耿的宦官。这次带太孙出征，虽然有心历练他，但朱棣终究知道太多的战场黑幕，怕自己的继承人有什么闪失，特意派了最信任的太监来幼军当监军，以防有人坑了太孙。

李谦一到军营，就取代王贤成为幼军的二号人物，而且这老太监可能和

王贤八字相克，跟他特别不对付。凡是王贤说的话，都被他批得一文不值，王贤见太孙明显更相信这个老太监，加上自己确实对军事不在行，所以凡事干脆闭嘴，让他们去做决定，自己只一心一意照料好将士们。

这会儿朱瞻基被李谦勾起爬山的兴致，兴冲冲地对王贤道：“同去同去？”

“我可没殿下这么好的身板，还是一动不如一静。”王贤苦笑道。

话音未落，就见李谦阴森森的目光扫过来，王贤无奈问道：“我又说错什么了？”

“谁教你的规矩？可以在殿下面前自称‘我’？你应该自称‘臣’，”李谦冷声道：“还有在咱家面前，你也不能自称‘我’，而是‘小人’。”

“好吧，小人错了，臣累了，殿下和公公去爬山吧。”王贤已经被他整得没了脾气，只好有气无力地认错。

李公公这才放过他，和朱瞻基去爬山了，望着他们远去的背影，王贤无奈摇头。

“军师别介意，”朱瞻基的贴身太监陈芜得了马上疮，趴在大车上不能骑马，自然也没跟着，安慰王贤道：“李公公在潜邸时名叫保儿，保的就是太孙这个麟儿。太孙殿下从小就是他看着长起来的，两人感情自然非同一般，”说着叹口气道：“也不知是不是这个原因，李公公就不太喜欢太孙殿下对军师言听计从。”

“原来是这么回事儿。”王贤笑笑道，心中暗骂，老东西还我小黑！

过擒胡山七天，到了广武镇，这里是洪武五年，岐阳王李文忠北征时的国粮基地。当年遗下的城堡，经过永乐八年那次北伐的修缮，基本完好无损。这里也将是这次北伐的囤粮基地，从后方运来的粮草中，二十五万石左右由三万辆武刚车运送，随军队进军。其余的将集中囤积在此处，作为返程之用，这样可以为大军极大的减轻负担。

而且从过了广武镇后，大军的行军速度慢了下来，经常上午行军，中午之后休息，甚至还会在途中休息一至数天，让军队恢复体力、养精蓄锐。因为从这时起，就正式深入瓦剌人的腹地，战斗随时有可能打响！

然而到了五月二十三，明军抵达饮马河，却仍未与蒙军相遇。到了五月二十六，天气突然炎热起来，王贤一问吴为，才知道竟然到了夏至日！从立春日离京出发，竟一直走到了夏至！

‘万里长征也不过如此吧……’王贤立在饮马河边，心中飘过一丝无聊的念头，三个月来的艰苦历程，已经深深地改变了他，将他身上的那些庸俗市侩统统都磨砺掉，露出一个男人本来的坚韧和勇气。回过神来，他嘶声问道：“没有再减员吧？”

“又有三个弟兄去了……”吴为轻声道。

“唉……”王贤叹口气道：“破百了……”

“长途跋涉，疲劳和疾病，这都是没办法的事，加上天又热了，恐怕往后减员还得更多。”吴为叹口气道。

“不管怎么说，战士应该战死沙场，现在却倒在行军路上，”王贤黯然道：“是我的失职。”

“大人这话私下说说也就罢了，若是传出去，让别的将军听到，怕是要生气的。”吴为苦笑道：“我打听过了，别的部队，一万人里死二百，就已经烧高香了，甚至还有过五百的。”说着叹口气道：“加上民夫，几千人死在行军路上，这牺牲可真够大的。”

“也不知何时才能见到瓦刺人……”王贤点点头，郁郁道：“就连我这种和平爱好者，都天天盼着能打一仗也好啊！”

就在王贤感叹，瓦刺人不知都躲到哪里时，朱棣和他的将军们，也在眉头紧锁，犯愁同一件事情……现在大军已经深入瓦刺腹地，却并未遇到过任何抵抗。朱棣不是轻敌冒进的邱福，自然意识到这本身就极不寻常。

“这说明，马哈木要么在集中力量，准备在某个地方和我们决一死战；要么带着部族逃回大西北了。”安远伯柳升沉声道。

“嗯。”朱棣点点头，下令道：“把博罗布哈请来。”

不一会儿，一个瓦刺贵族被带进皇帐，跪地向皇帝请安。他的部族是朱棣沙城阅兵之后，来投降大明的五个瓦刺部族之一，因其来的最早，而且是把全族都带来了，朱棣很是高兴，命其随军出征，以备顾问。

“博罗布哈，朕来问你，马哈木有没有撤回大西北的可能？”朱棣沉声问道。

通译把皇帝的话传给博罗布哈，又把后者的话翻译给皇帝听：“他说，不可能的，在他来弃暗投明之前，马哈木已经传檄各部，说要与大明战到最后一人，绝不会丢成吉思汗的脸！”

博罗布哈又补充一句，忽兰忽失温传说是成吉思汗的皇陵所在……

“这么说，他不可能逃回大西北？”朱棣眼前一亮道。

“大话已经出口，要是不打一仗就逃，他还有什么威信可言？”

“不错。”朱棣深以为然，沉声下令道：“传令斥候营，把所有的探马都放出去，将搜索范围扩大到百里！”

俗话说‘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仅仅两天后的六月初三，前军的都督刘江传来汇报说，前锋已经抵打康哈里海，无意之间发现了瓦剌军队，他立刻发动进攻，将全军击溃，并抓到了俘虏，据俘虏交代，马哈木就在此去百里的忽兰忽失温，且毫无准备！

得到消息，皇帝身边的文臣武将都十分兴奋，他们已经走了太远的路，实在不想再毫无意义地走下去了，哪怕是要战，就战个痛快吧！

然而朱棣在这个消息后，却不喜反忧，陷入了深深的思索中……对于马哈木就在眼前，他是相信的。但要说大军这都深入草原几个月了，马哈木他们还是毫无防备，打死他都是不信的。

最后朱棣判断，瓦剌军队已经做好了决战准备，正等着明军一头撞上去，所以下令军队不可轻动！

将领们得令后，全都十分沮丧，但是谁敢质疑皇帝的决断？更不要说违背圣旨了。可出人意料的是，没过多久，朱棣又变卦了，下令大军即刻开拔，立即兼程前进，将领们自然十分高兴，却又不明就里，不知道皇帝为何会下这一前一后，两道自相矛盾的圣旨！

第三百二十一章开战！

朱棣的战争经验何其丰富？他何尝不知从种种迹象看，瓦剌军队是在有意识的诱敌深入，而前锋部队打败的敌军，很明显是马哈木故意放出来的诱饵，如果继续深入，必然会遭到严阵以待的瓦剌大军的伏击！就像五年前邱福那次……

这时候最理智的办法，无疑是在此地等待马哈木前来决战，但这又是最不聪明的。因为大明军队已经离开国境四千里，距离最近的后勤基地也有八百里，全军所带的粮食就那么多，还要留下足够返回广武镇的口粮，时间十分紧张，根本容不得拖延——这种情况下，找到敌人的主力速战速决才是正办！

帮皇帝下定决心的，是后方快马加鞭送来的急报，数日前一场雷击，引着了粮仓，虽然抢救及时，但仍有半数粮草被焚毁，都督谭青已经畏罪自杀……

闻听此信，朱棣如遭五雷轰顶，满心都是要杀人的念头。这样不仅从广武镇调粮的希望破灭了，大军返程路上的供给，都要成大问题！

短暂的惊慌之后，无比坚毅的皇帝陛下，迅速稳定心神，沉声下令封锁消息，泄露者杀无赦，然后下令后方沿途的堡垒一面严防死守，不能再出现意外，一面紧急调粮、供应前线。

“老夏，你说说，我们的粮草，会不会出现无以为继？”朱棣眉头紧锁道：“国内已经收完夏粮了吧？”

“回皇上，已经收完了，如果一切顺利，应该不会无以为继。”夏元吉字斟句酌道：“把各个堡垒的粮食匀一匀，返程的路上，让将士们吃个七八成饱，还是可以的。”

“嗯。”朱棣缓缓点头，有老成持重的夏元吉谋划着，看来情况还不算太糟糕。但是这一把火，已经彻底烧光了他犹豫的本钱，要么退兵，要么进兵，现在必须下决断了！

现在，知情者唯有夏元吉和几位大学士，朱棣没有把广武镇的事情，告诉他的将军们，自然也不会再召集他们来商量，一切都要圣心独裁了，所有的后果，也将由他一个人承担！

小半个时辰后，朱棣下定了决心，便有了第二道圣旨！

以他的性格，进军几乎是必然的。就像当年他敢以一城之兵，挑战拥有

二百万大军的朱允炆一样，对这个赌徒来说，大军劳师远征四个月，就这样无功而返，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的！

“陛下，假若蒙古人知道我们后方出了问题，只要大踏步退后，便可等到我们粮尽退兵，到时候衔尾而追，我军的损失将难以估量！”杨荣不得不提醒道。

“马哈木全军收缩，连斥候都不敢派出来，上哪去知道我们后方的情况。”朱棣决心一下，便刚硬如铁道：“既然他已经在前面摆好了鸿门宴，朕焉有不赴会之理？！”说着冷冷一笑道：“何况，朕也有自己的杀手锏！”

“是……”身为秘书的职责已经尽到，见皇帝心意已决，杨荣便起草诏令，下发各军：

‘目标前方百里，忽兰忽失温，决一死战！’

忽兰忽失温的高山上，瓦剌太师马哈木，得到了明军迎面而来的消息，面上非但没有恐惧，反而满是喜悦，他看着两个弟弟太平和博罗，得意之情溢于言表：“我为明朝皇帝选择的坟场，按照汉人的说法，风水还不错吧？”

两个弟弟笑着点头，也是一脸的得意，由不得他们不得意，正是在他们的周密策划之下，瓦剌大军保存了实力，并集结了部落最为强大的三万骑兵，在忽兰忽失温以逸待劳，等候明军的到来……原本他可以召集到六万之众，但是一来战场就这么大，三万骑兵便已经饱和；二来他也不想让答里巴在这种场合露脸，便让他带着博尔济吉特部的一万骑兵，在侧翼威胁明军。还有就是，在明军强大的压力下，一些个胆小的家伙逃之夭夭，还有些竟干脆投敌……

好吧，不想这些糟心事儿。马哈木之所以挑选忽兰忽失温为战场，因为这里有成吉思汗的在天之灵，因为瓦剌已经退无可退，再退就只能回大西北了。更因为这里的地势多山，有利于隐藏部队。而且最重要的一点，一旦明军抵达预定战场，大军从山上俯冲而下，便会形成无可阻挡的滚滚铁流，明军的任何阵型，都会被冲个稀巴烂。阵型一乱，明军有多少人都没有用，在骁勇的蒙古骑兵面前，全都是待宰的羔羊！

马哈木不愧是一代枭雄，明军一踏入漠北起，就落入他的算计中，坚壁清野、诱敌深入、居高而下、一举荡平，整个战术一气呵成，现在猎物已经入彀，胜利就在眼前！他要在这成吉思汗长眠之地，击败不可一世的明朝皇帝，一雪蒙古人几十年来的耻辱！而他马哈木，也将成为全体蒙古人无可争议的大汗！

随着皇帝陛下一声令下，明朝大军抛弃所有不必要的辎重，向着目的地挺进！

当然，为了保持体力，急行军是不可能，明军每天只在清晨赶路，辰时天刚热便休息，一百里的路程，大军整整走了六天！

六月初七，大军前锋抵达忽兰忽失温，朱棣的銮驾也移到了最前沿，站在小山包上，眺望着远处的草原，不禁抽了口冷气……只见远处群山险峻，正是居高临下之势。

“马哈木必然在那里。”不用等斥候打探军情，朱棣便已经断定，这里就是马哈木选定的战场了。

“父皇，儿臣愿率部下出战！”千辛万苦，终于来到了战场上，朱高煦两眼放光，跃跃欲试道。

不只是他，各路将领都纷纷求战，他们也都实在是憋坏了。

通常作战时，都是骑兵打头阵，所以请战的都是骑兵将领，步兵将领们则很自觉地闪到一边。

然而朱棣环视众将，目光却落在了站在一旁的成山侯王通身上，淡淡笑道：“王爱卿，有没有信心为朕打这个头阵？”

王通率领的是步兵，虽然是精锐部队，但真没想到这个重任能落在自己肩上，登时涨红了脸，单膝跪倒道：“这是末将的荣幸，末将愿死而后已！”

众将也觉着，皇帝让步兵去抵挡蒙古军队的万钧之势，只有一种可能，就是用血肉之躯，延缓敌军的冲击……

“放心，朕是不会让你们去送死的。”朱棣笑笑道：“来来，朕讲一下，这一仗该怎么打！”

为了保密，朱棣竟一直没有公布作战方案，直到就要开战，才对众将说明。众将忙肃容静听，领受各自的任务……听了皇帝大胆的计划，众将都有些吃惊道：“这样太冒险了吧？”

“不然，你们给朕想个能抵挡住几万蒙古骑兵，居高临下冲击的办法。”朱棣冷笑道。

众将纷纷摇头，在敌人精心挑选的战场上，己方的选择确实不多。但他们知道几万骑兵从高处一冲而下的冲击力，是任何军阵都挡不住的，如果到时候，皇帝的秘密武器不能奏效，大军阵势被冲开，就成了一盘散沙，必会一败涂地！

“没有别的办法，就听朕的了。”朱棣一扬马鞭道：“柳卿，你要当好这根中流砥柱啊！”

安远侯柳升激动道：“末将就是战至一兵一卒，也绝对不会后退一步的！”

“好，要的就是这句话。”朱棣淡淡一笑道：“告诉将士们，要好好打，朕到时候也会在你营中的！”

“啊……”柳升登时变色道：“皇上，万万不可，太危险了！”

“是啊皇上，您还是在中军，看我等厮杀吧！”众将也纷纷劝道。

“荒唐！”朱棣冷哼一声道：“朕自带兵以来，哪次不是身先士卒？”

“但这次不一样啊！”众将急道：“正面几万骑兵的俯冲，实在是难以抵挡啊，皇上！”

“不用多说了，朕意已决，也相信你们不会让我失望的！”却听朱棣沉声道：“都去准备吧！”

“喏！”众将齐齐施礼，深深看一眼他们的皇帝，各自回营传令去了。

高山上，马哈木看到了明朝大军浩浩荡荡开来，他感觉全身的鲜血都沸腾，转身朝着漫山遍野的瓦剌战士暴喝道：“是谁在侵略我们的家园？”

“他们！”战士们高呼道。

“是谁让我们无法放牧！”马哈木更大声问道。

“他们！”瓦剌勇士血贯瞳仁道。

“是谁让我们的妻子儿女，笼罩在死亡的阴影下！”

“他们！”

“是谁在践踏成吉思汗的安息之处！”

“他们！”一声比一声高昂的吼声，也把瓦剌勇士的血液点燃了。

马哈木刷地抽出弯刀，高高举过头顶，“那么，我们该怎么办？”

“消灭他们！消灭他们！”在瓦剌勇士心中，自己是在保卫家园，而对方

是罪恶的侵略者，为了保护家园和妻儿，就必须和敌人决一死战！

“消灭他们！”马哈木的刀锋所向，三万名瓦剌骑士从漫山遍野俯冲而下，朝明军直扑而去！

第三百二十二章神机营

忽兰忽失温，当明军进入阵地后，一场决定两个民族命运的战争打响了！

三万彪悍的瓦剌骑兵，从忽兰忽失温的高山峻岭呼啸而下，他们乘着风，带着电，演绎着这世上最恐怖的冲击！即使已经不复当年的荣光，他们依然是这世上最强大的骑兵部队！此刻又占据天时、地利、人和，胜利必将属于他们！至少马哈木是这样想的。

更让马哈木惊喜的是，他赫然发现，明军打头阵的并不是什么精锐骑兵，而是一些步兵……谁都知道，只有骑兵能够抵挡骑兵，尤其在这种俯冲下来的骑兵集团面前，其他的兵种都跟纸糊的一样，就连所谓的车阵也一样。

不管什么原因，这都是天助我也，马哈木看着漫山遍野的瓦剌骑兵，以排山倒海之势，扑向山下的明军，仿佛已经看到了明军大败的场面！

然而就在瓦剌骑兵发动冲锋后，明军的阵型突然一变……负责诱敌下山的步兵迅速转向，由两翼退出战场，将战场的中央地带让开！

瓦剌骑兵真正的对手，这才迅速从中军涌上前来，迅速填补了前军让出的空位。

这支军队与大明其他军队不同，他们手中的制式武器，不是马刀不是弓箭也不是长矛，而是步兵火铳——霹雳炮！还有装在车上的多管火铳——大连珠炮二百杆！以及威力巨大的野战重炮——盏口将军一百六十尊！

大明军队行军速度之所以如此缓慢，就是因为这支军队的拖累，但是没有人有怨言，因为这是他们大明的制胜法宝——神机营！

这支世界上第一支纯火器部队，由安远侯柳升统帅，是大明朝最核心的战力——位居大明王牌三大营之首。每个将士都是精挑细选，有着和他们的指挥官同样的品性——坚韧、冷静、无所畏惧。

面对着排山倒海、须臾而至的瓦剌骑兵，他们毫不慌张，用最快的时间布置好阵型，将枪口炮口对准了敌人，等待着开火的命令。

柳升根本不需要动员将士们要不怕牺牲，不能后退。因为将士们都看到了那面猎猎招展的龙旗，看到了他们的皇帝陛下，就立在他们身后不远处！

这世上还有什么，比得上皇帝亲临最前线，更能激发将士们斗志的？

对明军阵型的变换，瓦剌骑兵们并不在意，依然朝着明军呼啸冲去！

高山上的马哈木也看到了变化，而且一眼就认出，这是明朝的神机营，但他紧咬着牙关没有出声，因为开弓没有回头箭——除了冲上去，踏碎敌人，他们根本没有第二种选择！

“放！”双方相距五十丈时，柳升方暴喝一声，一百六十尊盏口将军齐声轰鸣，炮声是如此巨大，完全掩盖住了万马奔腾之声！

一发发炮弹呼啸而出，这么近的距离，完全是直直的砸进敌阵，但凡被炮弹扫到者，无不人仰马翻！若是不幸正中目标，竟人碎马裂，血肉横飞！场面十分恐怖！

大炮的数量毕竟有限，绝大部分瓦剌骑兵，依然狂奔不止，眼看就冲到三十丈内，二百杆大连珠炮开火了，枪声不如炮声那么惊人，但弹丸更加密集，中弹落马的人数更多！

这时候，最致命的打击到来了，瓦剌骑兵进入射程后，神机营的射手们万枪齐发，这次的弹雨太密集了，瓦剌骑兵成片地倒下……倒下的便被身后的骑兵践踏成泥，一时间战场上人仰马翻，惨烈无比！

高山上的马哈木血灌瞳仁、目眦欲裂，他万万想不到自己精心策划的惊天一战，最先遭到迎头痛击的，竟然是自己！

但他必胜的信念依然没有动摇，因为他知道神机营最致命的弱点——便是火铳每次发射后，都需要时间重新装填火药和弹丸，而这段不短的时间，已经足够瓦剌骑兵冲到他们面前了！

果然，在一次齐射之后，战场上密集的枪声消失了。“对，就是这时，冲啊！”马哈木紧紧攥着双拳，嘶声咆哮道。

瓦剌骑兵们虽然听不到首领的声音，但能听到枪声停了，他们不禁大喜，都知道只要冲入明军阵中，那些火铳兵就是待宰的羔羊！

他们红着眼，嚎叫着，策动战马朝着不到三十丈外的神机营猛扑过去！

震天动地的枪炮声传到了中军，听得朱瞻基坐卧不安、抓耳挠腮。大明朝的军力正在鼎盛，有的是精锐之师，自然用不着他的幼军上阵厮杀。朱棣带他来，不过是长长见识罢了，当然为了照顾他的面子，皇帝在分配任务的旨意里，也写上了幼军的职责——守卫中军大营！

守卫中军大营，听起来好重的责任。但是皇帝都到最前线去了，这大营

还有什么好守候的？这可憋坏了一身武艺、满腹韬略的朱瞻基，但皇命难违，他也不敢废话。过不了打仗的瘾，也只能过过眼瘾，他与李谦和王贤登上大营临时扎起的瞭望塔，果然能把战场的情形尽收眼底。

看到神机营大发神威，朱瞻基激动得手舞足蹈，听到枪声哑火，他又紧张得手心冒汗，“黔国公那法子能管用么？”

“肯定管用！”王贤重重点头，话音未落，便又听到的密集的枪声响起，他激动地大声道：“来了，三段击！”

战场上，瓦剌骑兵还没冲出几丈，便又遭到猛烈的枪击，这次因为距离更近，损失更大。但更糟糕的是他们的斗志，受到了严重的打击，他们彻底懵了……不是说下一枪要很长时间么？

战马疾驰，根本不给他们思考的时间，转眼就到了二十丈以内，明军的第三波射击也迎头而至。毫无疑问，这次瓦剌骑兵的损失更大了……许多人临死之前，终于看清了明军是怎样做到连续射击的！

只见神机营的士兵们分为三行，第一行采取卧射、第二行采取跪射，第三行则站立射击。待敌人进入射程后，第一行首先发射火铳，然后第二行、第三行依次射击。在二、三行射击时，第一行的射手就可以从容装好弹药，进行下次射击，在三、一行射击时，第二行的射手，又可从容装填弹药，这样三行轮流射击，几乎没有停歇，可以克服火铳射速慢的弱点！使神机营的威力大大增强！

当年黔国公沐英，就是用这种法子，在云南大破蛮族的大象阵，获胜之后他写成奏章，详述自己的战法，结果引起了朱棣的注意，命神机营进行学习和改进，形成了很完善的三段射击法！

仅仅五十丈的距离，对骑兵来说实在微不足道。但在神机营的火炮和火铳连射下，造成的伤亡竟达两千之巨！杀敌人数还在其次，关键是把瓦剌骑兵的势头，给硬生生按住了！

在极度的震惊和惊恐下，瓦剌骑兵的势头为之一滞。这一滞，就让他们从高山而下的威势不复存在了……

在瞬息万变的战场上，有时候就这一点变化，便可能扭转胜负！两翼的明军骑兵，果然趁机对敌人发动了侧击，右路是汉王朱高煦率领的龙骧军，左路是丰城侯李彬率领的五军营！两支披盔戴甲的重装骑兵，狠狠地撞在了瓦剌骑兵的腰眼上！

瓦剌骑兵登时进退维谷，继续往前，就有被明军拦腰截断的危险，迎击两翼之敌，就要继续吃神机营的枪子！

很快他们便不用犹豫，因为下一瞬，神机营的将士便从两翼撤出战场，明朝最精锐的骑兵——三千营，在朱棣的率领下，挥舞着马刀冲向敌兵！

这可是皇帝带头冲锋啊，大明朝的九五之尊，现在居然拿起刀，和普通士兵一起冲锋，还身先士卒，冲在了最前头。皇帝做出这样的表率，哪里还有人不拼命呢？三千营的骑兵们各个奋勇争先，如一头头猛虎扑向敌军！双方在忽兰忽失温的大草原上，展开了殊死搏斗！

这要比方才那种单方面屠杀，场面要残酷得多。在战马嘶鸣跳跃中，彪悍的瓦剌骑兵，和明朝骑兵一边大吼着，一边疯狂地挥舞着武器生死相搏！蒙古兵手里自然是弯马刀，明军手中却是清一色的狼牙棒。这是朱棣在战争中的经验之谈……他发现高速移动的骑兵对决中，使用狼牙棒的一方是占有优势的。因为马刀只有单面开刃，狼牙棒却是个满是尖刺的大铁砣子，无论哪一部分击中对手，都会手折脚断，血花飞溅……

瓦剌骑兵虽然在绝境中爆发出无穷的战斗力和战斗力，马刀飞舞，一下就能砍掉明军士兵的头盖骨，但是他们在神机营的打击下，失去了最宝贵的冲击力，现在更是三面遭受明军的猛烈攻击，其中正面的明军竟然是和他们一样的蒙古骑兵，而且比他们还要勇猛！这让他们倍感绝望……

在付出不小的代价后，三路明军骑兵，终于堪堪把瓦剌骑兵挡了下来！一旦瓦剌骑兵失去机动，明朝这边的兵力优势便显露无遗。两路各数万步军已经包抄过来，眼看就要将瓦剌骑兵彻底包围了！

第三百二十三章猛皇帝

战场上，朱棣骑着巨大的战马，身披宝甲，手提长刀，威风凛凛。他并不是做做样子，而是冲在最前线，已经砍翻了好几个瓦剌骑兵。虽然有侍卫们舍生忘死的护卫，但战场上刀剑无眼，他又这么显眼，还是十分的危险。

朱棣是个能拼命的皇帝，当年靖难之役，他次次身先士卒，不知多少回身陷重围。现在当了皇帝，都已是天命之年，还亲自提刀上阵砍人，这份彪悍劲儿，在历代王朝的皇帝中，自称第二，没人敢争第一。

但有人不禁要问，至于么？你都已经是皇帝了，麾下猛将如云，何必要亲自上阵呢？答案是至于，就像当年靖难之役，他以一军之力硬撼朝廷百万大军，不身先士卒别人根本不会跟着拼命一样，现在当了皇帝后，朱棣当然不想再拼命，但他还是有不得不拼的原因……

因为大明军队的战术十分复杂，先以步兵诱敌，待敌人冲锋之后，再换成神机营一阵猛轰，当对方被打懵时，两翼重骑兵对敌展开夹击，同时神机营撤出战场，最强大的骑兵三千营从正面进击，与五军营、龙骧卫一起围殴对手。

其实在大明建国初，徐达、常遇春、蓝玉等人，只靠骑兵就可以完全压制蒙古骑兵，一个冲锋，就能撵得对方落荒而逃，根本不用这么复杂。但大明立国几十年来，优渥的生活条件，削弱了官兵的战斗力的，已经难以在马上对蒙古人取胜了。朱棣正是敏锐地察觉到这一点，才引入了枪炮、采用了复杂的战术，以此重新建立起对蒙古骑兵的优势。

但无论是枪炮还是复杂的战术，都对士兵有极高的要求，无畏的胆魄和良好的执行力是必不可少的。说白了就是，他们必须在战场上拿出平时训练的大致水平来，一旦战术执行不到位，就成了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不用敌人来攻，便先自乱了阵脚。

朱棣自家人知自家事，大明朝再没有徐达、蓝玉这样的大帅，能让士兵临阵不慌，甚至有超水平发挥，只有个张辅还可用，却在交趾平叛，所以他不得不亲自上阵，以皇帝之尊亲冒矢石，来激发将士们的勇气。

这招虽然冒险，但绝对管用！还有什么比皇帝亲自提刀砍人，更能激发将士斗志？看到朱棣身先士卒冲上去，将军们哪个敢畏缩不前？全都披挂上阵、提刀和瓦剌人拼命！士卒们更是血往上涌，连皇帝都不怕死，我们还有什么好怕的？跟着这样的老大，就是死了也值！

忽兰忽失温的大草原，已经变成了戾气冲天的杀戮场，所有人都忘掉了生死，只知道机械地挥舞着兵刃，带起纷飞的血雨，残肢碎肉漫天飘洒，这

时候人已经不是人，变成了嗜杀的野兽。即使掉下马来依然酣战不休，没了兵刃，就抱住敌人，用牙咬、用脚踹！至死方休……

如茵的草地早就被践踏成稀泥，又被血污染成诡异的紫黑色，战场上的空气令人作呕、令人窒息、令人恐惧，寻常人看一眼，都会魂不附体！

战斗变成了绞杀，变成了意志的较量，就看双方谁的神经更坚韧，谁更能忍受牺牲、谁能坚持到底，胜利就属于谁！

瓦剌军队后方的高山上，马哈木已经面如白纸，口中喃喃道：“不是这样的，不是这样的……”这场战争从一开始，就按照他的思路发展，直到结尾前的一刻，仍然一切顺利，却在最后一刻发生了逆转！

在他的谋划里，这应该是一场伏击战，一场歼灭战，三万铁骑从高处俯冲而下，滚滚洪流摧枯拉朽，将明军冲个稀巴烂。然而现在是，大军冲下去之后，不仅没有把对方冲个稀巴烂，反而被人家三面包围，陷入了缠斗！

他猜到了开头，没猜到发展，但已经能够看到结果……明军的战斗力有所退化，蒙古人的战斗力退化得更加厉害，他们早已不是成吉思汗的上帝之鞭了。从元朝末年，就不断败在汉人手中，早就没了那份天之骄子的必胜之心！而且明军那边，是皇帝在带头砍人，皇帝不退，将士们自然死也不能退，瓦剌军这边，马哈木却躲在后方，双方对将士的激励高下立判，越是在煎熬考验的时刻，这种差别就越是明显！

“大哥，不能再打下去了。”太平急了，他的部族被安排打头阵，损失也最大：“明军的步兵一旦包抄到位，我们就被合围了，所有人都逃不掉！”

“明军这是围三阙一……”马哈木咬牙切齿道：“目的就是让我们撤退，我们一撤就败局已定了！”

“怎么会呢大哥，”太平忙大声道：“我们撤退的速度要比明军快，待重新集结起来，我们就和明军打游击，拖也能拖死他们！”

“二哥说得有道理。”博罗也看不下了，称霸草原的梦想固然诱人，但在弱肉强食的草原上，保存实力才是第一位的，“大哥，别忘了还有阿鲁台！”

马哈木原本还硬挺着，听到阿鲁台三个字，登时打了个激灵，这一仗已然无法取得预想的完胜了，最多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的惨胜，那样的胜利有什么意义？会被阿鲁台趁病要命的！

“大哥，快下令吧！”两个弟弟苦苦哀求下，他终于颓然道：“撤！”

呜呜的号角声响起，早就要支撑不住的瓦剌骑兵如蒙大赦，纷纷掉转马

头就跑。要说怎么是马背上的民族呢？换了别的军队，这一下非得互相践踏，死伤枕藉不成，但瓦刺的骑兵轻巧地掉转马头，不仅没有碰到同胞，还将掉下马来的族人拉到马背上，以令人瞠目结舌的速度，潮水般退去。

更惊人的还在后头，当冲出十里地后，便见无穷无尽的马群，正静静地在那里吃草……每个蒙古骑兵都有几匹马，以持续不断地保持冲击力，他们只是打起呼哨，那些马匹便跟着他们跑起来，跑着跑着，马群自动找到了各自的头马，瓦刺骑士们就在高速行进中换了马，以更高的速度向远方奔去，简直是神乎其技。

高山上，见大部分手下安然脱险，兄弟几个松了口气，马哈木对两个弟弟道：“你们说的对，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我们退到铁山再说！”

“嗯。”太平和博罗点点头，三人也骑上马，在众卫士的簇拥下，快速消失在战场上。

这一仗虽激烈却很短促，辰时开战，不到午时瓦刺军队便已经撤走。明军大胜，斩其王子数十人，杀伤瓦刺军万余人，此等辉煌的战果，更甚于永乐八年那次，但朱棣毫不满足，断然下达了追击令！然后便亲率更换了战马的三千营，衔着瓦刺军队的屁股猛追上去！

大胜之下，明军士气高涨到极点，见皇帝已经追了出去，其他将领自然不能落后，纷纷换马后，带领骑兵全速追击……世上还有比痛打落水狗，更加过瘾的事儿么？这等于白捡战功啊！

于是正午的大草原上，便出现了几万骑兵在前面逃，几万骑兵在后面追击的壮观景象。就这样一追一逃，卷起漫天的烟尘！

马哈木和他的手下郁闷坏了，本以为明军象征性地追一下就行了，谁知道竟然像疯狗一样，死死咬住他们不松口。按说逃跑应该是他们的强项，但是被撵和撵人，那是截然不同的两种滋味，被撵的一方一刻不敢松气，心理压力实在太大了。

好在他们在骑术还是占上风的，过午时分，渐渐拉开了距离，黄昏抵达百里之外的铁山时，后面再看不见明军的踪影。

从中午到下午，他们逃出了一百里，全都疲累欲死，马哈木决定在铁山扎营，休息一晚，探听一下消息再说。

消息很快就到了，惊慌失措的斥候飞驰而至：“明军已经到了十里之内！”

“什么？”马哈木正在烤一根羊腿，登时把羊腿掉在地上。

“大哥，我们快逃……哦不，快走吧！”太平和博罗急忙道。

“不，就在这里结阵，靠山势迎击他们！”马哈木却有他自己的考虑……这场大战举世瞩目，自己如此狼狈不堪，以后还怎么在江湖上混？他鼓起勇气，准备趁明军疲惫，靠地势赢一场，挽回一点面子再跑。

“还打？”两个弟弟脸色都变了。

“怕什么，这里有我们的营寨，而他们来的都是骑兵，神机营不可能赶到这里。”马哈木道：“而且我们在山上，他们要打我们必须下马，一旦下了马，那些狼牙棒就成了累赘，我们的马刀却依然轻便，你们说，我们怎么能不赢！”

“有道理……”两个弟弟被说服了，心中却未免嘀咕道，上次你也这么笃定来着……不过他们之所以同意，其实还是因为对自己逃跑有信心。打不过，逃就是了，万一要是能赢呢？

“好了，赶紧结阵吧！”马哈木站起身来，咬牙切齿道：“这次，要一雪前耻！”

第三百二十四章勇追穷寇

朱棣率领前军，是黄昏时分抵达铁山的，在大胜的鼓舞下，将士们追出了一百里，此刻终于有些疲劳了，朱棣下令，所有人赶紧吃一把炒面，等大部队一到，即刻发动攻击！

“陛下，将士们都累坏了……”前军都督刘江，不得不劝谏道：“不如歇息一晚，明早再攻击。”

“不行！”朱棣却断然道：“破敌就在今晚，明天就攻不下来了！”

众将愕然，只听皇帝沉声道：“一者，我军又是作战、又是追亡逐北，不休息还能坚持下去，休息一晚，明日会更疲劳。二者，对方已成惊弓之鸟，稍一惊吓，就会崩溃。但必须趁天黑他们摸不清我们的虚实，还停留在几十万大军的印象上进攻，才能达到这个效果。一旦明日天亮，他们看到我们的人数并不比他们多，会变得大为镇定。”顿一下道：“三者，他们居高临下，又各个都是神箭手，天亮了我们的进攻，将士们岂不成了活靶子，还是借着夜色的掩护进攻，能大大减少伤亡！”

听了皇帝的理由，众将都被说服了，便各自回去动员将士，开始准备进攻。朱棣拄着宝剑，站在山包上，望着天边残阳如血，一张被硝烟熏黑的脸上满是坚毅，只有离他最近的内侍王彦，才能看得到皇帝眼里的焦虑。

作为贴身太监，王彦知道朱棣如此拼命，归根结底是因为除了速胜、大胜之外，明军别无选择……瓦剌人就算输了今早的大战，他们依然可以采取防御和游击的策略，求一个不胜不败的平局。但对明军而言，平局就意味着失败，因为后勤的问题，他们根本没有和敌人对峙的本钱！若是到时候没解决敌人就撤军，那么在茫茫大草原上的千里归程，就会是大部分明军的断魂路！

这说法一点不夸张，因为明军很难在瓦剌军队尚有战斗力的状态下，安全撤出战场。因为这个年代各军通讯困难，任何阵前撤退都很难是有秩序的撤离……当然习惯了逃跑的蒙古人是个例外。就算训练有素的明军，勉强能维持秩序，但劳师远征前来，没有取胜便撤退，在将士们心里无疑就是失败……军心一旦动摇，蒙古人哪怕一次虚张声势的冲击，都可能引起一场各人争先恐后的大溃败，比如淝水之战。

所以摆在朱棣面前的只有一条路，就是迅速战胜瓦剌，才能平安撤离蒙古草原！

正是因为明确了这点，他才亲自提刀上阵砍人，又亲自带队追到百里之外，现在又要连夜展开攻势，就是要一鼓作气，将马哈木彻彻底底地击败，

绝不给他缓过劲儿来、转过筋儿来的机会！

都说好的军事家，都是深谙心理学的，朱棣便是个例子，他敏锐洞察到马哈木一直沉浸在大汗梦中不可自拔。今日虽然遭遇一场失败，但主力尚存，就不可能马上转性，定如赌徒一般，失去理智地急于翻本！

一旦让他过了今夜，睡一觉醒来，可能就会把大汗梦抛到脑后，认清自己就是个流寇的本质，那才会是大明军队的噩梦呢！

所以朱棣才会说，取胜就在今夜！过了今夜，胜利就渺茫了……

明军在进攻前，遇到最大的问题是缺兵少将……这一点不奇怪，追亡逐北，本来就没有队形可言，甚至有的部队追错了方向也太正常。待到酉时末，明军终于集结起两万人马，朱棣说差不多了，就用这两万人进攻，后来的让他们不要下马，准备追击吧！

这次将领们好劝歹劝，终于把皇帝给劝住，请他在后方观战，由他们来组织进攻。朱棣虽然是亡命徒的性格，但不会白白冒险。攻坚不是闹着玩的，那是拿人命去填，多少护卫都没用。而且黑灯瞎火的，将士们看不到他，激励的效果大打折扣，何必去冒那个险呢？便顺水推舟地答应了将军们的请求，让汉王替自己上阵。

不管怎么说，朱高煦是一员猛将，早先在忽兰忽失温，他带着麾下杀了个七进七出，把敌军左翼捣了个稀巴烂，如今已是浑身浴血，在火光下状若厉鬼。他和宁阳侯陈懋兵分两路，陈懋率三千人在左路佯攻策应，自己则集中兵力，强攻瓦剌阵营的右边。

瓦剌的营寨前火把照天，亮如白昼，而且知道他们近在咫尺，所有人都枕戈待旦，根本没有人会睡觉，所以明军没可能偷袭，只能强攻！在汉王殿下的指挥下，他们十人一组，高举着盾牌，抱着圆木冲向敌军的营墙。

朱棣也不是不会犯错的神仙，至少他就算错了一点……在无数松明火把照亮下，瓦剌人的弓箭如飞蝗一般，虽然射程远远不如白天，但因为更密集距离更近，还是居高临下，杀伤力却是大增，甚至可以洞穿明军的盾牌！

虽然瓦剌的营寨，在大明人眼里简陋的可笑，甚至连他们行军中扎下的大营都不如，但是还别不服气，就这一道简陋的营墙，就让明军付出极大的代价，冲在前面的将士纷纷中箭仆倒，几乎是眨眼之间，瓦剌军的营墙前，就躺满了中箭的大明将士。瓦剌军的箭雨却丝毫没有停歇的意思。白日里他们没有机会展示的射箭本领，在此刻终于尽情释放出来！

朱高煦两眼通红，亲自带兵冲上去，却依旧无济于事，若非他的亲兵拼死相护，大明朝的汉王殿下，就要死在这一场了！

朱棣在远处望着战局焦灼，把自己身边一千名亲兵派了上去，这些士兵在指挥使吕兴的带领下，逼近了瓦剌阵营，这才从背上取下武器——竟是清一色的制式火铳！装药填弹后，熟练地瞄准射击！

当密集的火铳声响起，蒙古人登时惊呆了，不是说明军的神机营还在远处么？！马哈木显然对神机营不太了解，不知道其编制中还有一千骑兵！就这个不明就里，害惨了瓦剌将士，黑咕隆咚也看不清有多少明军，他们以为对方还是万枪齐发呢！白日里那人倒如割草的恐怖的场面，登时浮现在众人眼前，恐惧一下笼罩在营寨上空，瓦剌人再也顾不上射箭，纷纷趴下躲避明军的枪林弹雨！

实际上，黑咕隆咚，距离又这么远，明军根本打不死几个瓦剌人，但白日里的印象过于深刻，把他们全都吓趴下了！这就是朱棣所谓的惊弓之鸟！

明军抓紧这千载难逢的良机，也不拿盾牌了，扛着圆木就冲到营墙下，当瓦剌军反应过来，再次起身要射箭时，却已经晚了……圆木轰然撞在脆弱的营墙上，蒙古人的土木工程显然不过硬，一下就被撞开了个口子。随着更多的圆木撞了上来，整段营墙都摇摇欲坠，瓦剌士兵再也没法在上面射箭，纷纷跳了下来。

随着撞击越来越猛烈，营墙终于轰然倒下，明军蜂拥而入，瓦剌军的防线全面失守，然而瓦剌人已经意识到，再退却就要彻底失败了。三位头领也学明朝皇帝身先士卒，带着手下与明军在营中展开了顽强的搏杀。

瓦剌军营里杀声震天，双方将士混战在一起，不管是火把通明处，还是没有光的黑暗处，到处都有两军士兵在贴身肉搏，许多人甚至被杀红了眼的友军误杀了！

战斗已经白热化，在这种刺刀见红的步战中，明军的狼牙棒明显不如瓦剌军的马刀好使，明军的伤亡十分惨重，都督马聚受伤，都指挥满都力等高级将领都连续战死，遑论一般士兵了……

朱棣的圣驾已经移到了前线，这位战争天才竟然趁着外围被己方攻陷，将一千骑兵，而且是重骑兵带上山……在之前的观察中，他便敏锐地发现，瓦剌军营内适宜跑马，是有条件发动骑兵冲击的。

见战局陷入胶着，朱棣立即亲自率领重骑兵发起进攻……他这次的判断完全正确，瓦剌军队的扎营水平实在不敢恭维，连要防止骑兵踏营的基本措施都没有，当一千重装骑兵冲起来，便再也无法阻挡，热刀切黄油一样，径直突入大营深处！胆敢阻挡的瓦剌士兵，都被直接撞飞，当然一些明军士兵闪避不及，也被误伤，但这是战场，战局是第一位的，官兵的生死并不重要！

明军有了重骑兵，就像有了主心骨，将士们跟着重骑兵的身后杀进杀出，任何瓦剌军队都一触即溃，各处防线均告失守。明军则趁机发动了总攻，在他们全线攻击之下，瓦剌军队抵挡不住，眼看就要被围歼了，三位头领见机最快，掉头就跑！一见头领都跑了，瓦剌军还有什么理由坚持？立即全线崩溃，四散而走！

这时候朱棣令旗一挥，后抵达战场的骑兵部队立即出发，当他们绕过两座高山之后，与刚刚骑上马，重新集结起来的瓦剌军发生了遭遇战，瓦剌军这次连作战的勇气都没有，几乎是一触即溃。

明军连夜追赶，斩杀溃逃的瓦剌军队，丰城侯李彬等人一直追到土刺河，在那里生擒了数千名瓦剌士兵，俘获了瓦剌战马上万匹……

第三百二十五章熊孩子

夜风吹淡了浓重的血腥气，铁山大营恢复了平静，只是上空的旗帜变成了大明的金龙旗。

两场战役，明军都取得了完胜……第一场，蒙古人进攻，没有撼动明朝的防守。第二场，明朝的进攻，却突破了蒙古人的大营。进攻防守都取得完胜，显示出这个年代的大明军队战斗力，无可争议的在蒙古人之上！所以明军取得这场胜利，也是合情合理的！

至此，这场超级远征的胜负再无悬念，把剩下的事情交给他的将军们，朱棣也不用再拖着一把老骨头去追击了，他实在太累了……

其实昨天下午他就撑不住了，五十多的人，精力和体力都已经不复当年是一方面，他的旧疾又发作是另一方面。这是没办法的，尽管太医尽心竭力地调养，但四个多月风餐露宿的艰苦行军，再高明的医术也白搭。

战局未定时，精神高度紧张，朱棣还感觉不出什么，现在胜利已经装到袖里，人稍稍放松，疼痛便如潮水般袭来。

王彦看到皇帝面色有异，轻声道：“皇上，药已经煎好了……”

“不喝药。”朱棣却断然摇头，丝丝吸着冷气，却一脸笑意道：“喝酒一样可以镇痛，要最烈的酒！”

“皇上……”王彦却苦着脸道：“太医嘱咐，皇上要戒酒。”

“下不为例，下不为例。”朱棣心情极好，脾气也很顺，竟像个小孩似的耍起了赖，“朕心里高兴，真想喝点酒啊！”

“那……好吧。”王太监也不忍心败了皇帝的兴，见边上只有侍卫、没有内侍，便亲自去找酒。

等酒的工夫，朱棣活动着筋骨，坐在火堆边，虽然已经是四更天了，但他依旧没有睡意，问身边的将军道：“战果初步统计上来了么？”

“回父皇，儿臣给您送来了，”众将还没来得及答话，朱高煦大步走过来，咧嘴笑道：“大胜！”

“还不拿过来，”朱棣笑骂道：“也不知道洗洗脸，不听声都认不出是朕的青雀儿！”

“嘿嘿。”朱高煦笑着走到篝火堆旁，朱棣才看到他走道一瘸一拐，关切问道：“怎么了？”

“蹭破点皮，”朱高煦满不在乎地笑道：“没啥大碍。”

“以后要小心了，不要太拼命。”二儿子亲自攻坚那段，朱棣是知道的，心里对这个和自己一样骁勇善战的儿子，充满了喜爱，接过他手里的战报一看，皇帝大喜道：“好啊，好啊！这一仗，起码打出十年太平！”

昨日两场大战，三万瓦剌骑兵损失过半，大小王子阵亡十余人，连博罗都被生擒了。马哈木和太平虽然逃走了，但经此重挫，威望和实力都跌到冰点，已经没有再兴风作浪的本钱了！

“说起来，马哈木和太平也真是阴险，”朱高煦也开心大笑道：“他们竟然留下博罗那笨蛋当诱饵，自己逃之夭夭，我们抓住那厮时，他在破口大骂，当时以为是在骂我，好一顿掌嘴，后来通译来了才知道，他骂得根本不是我，是在问候他两个狼心狗肺的哥哥的母亲！”

“马哈木和太平的母亲不也是他母亲？”朱棣笑道。

“哈哈……”朱高煦笑出眼泪道：“父皇说的是，但他就是这么骂的，他骂自己老娘，为什么要生出这两个畜生来害自己……”

“哈哈……”这是一次比上次亲征还要漂亮的大胜，由不得朱棣得意，他也放声大笑起来：“酒呢，怎么还没来！”

皇帝话音未落，急促的脚步声响起，众将循声一看，见并不是去找酒的王彦，而是留守中军大营的兴安伯徐亨，只见徐亨虽然极力想掩饰自己的情绪，但那紧张的表情，还是清楚地表明——后方有什么事情发生！

徐亨是潜邸的老侍卫出身，朱棣自然信得过，放任他凑到跟前，低声附耳禀报起来。

“什么？”听了徐亨的话，朱棣登时老脸煞白，大胜的喜悦之情化为乌有！

见泰山崩于前不变色的永乐皇帝，竟然如此失态，众将自然更加恐慌，暗道莫非被人抄了后营？

“酒来了！”一个喜气洋洋的声音响起，却是王彦好不容易找到一坛二十年的佳酿，兴冲冲地端过来，因为天黑，也看不清众人的表情，他还不知道风已经转了向。

“皇上，二十年的……”直到来到篝火前，他才看清朱棣那铁青的脸，献宝的话说了一半，就硬咽回去。

朱棣冷冷瞥他一眼，沉声问道：“他们现在在哪？”

“啊……”王彦一愣，旋即才明白不是问自己，赶忙闪到一旁，徐亨低声回禀道：“幼军的人说，是往九龙口方向，按照路程算，现在应该已经到那里了！”

朱棣一用力，想要起身却没起来，王彦忙上前扶着，却被皇帝一把推开，最后还是挣扎着起身，咬牙切齿道：“地图！”

行军地图马上展开，皇帝秉着烛光，眯着有些花的眼睛，找到了那个地名，一算路程，直线距离八十里，但是因为有山脉阻隔，最少要走一百二十里才能到。才沉声道：“青雀儿！”

“请父皇吩咐！”朱高煦忙起身道。

“你立即带兵走一趟！”朱棣张张嘴，看了看他，又看了看地图，却又摇头道：“算了，你受着伤，还是换别人吧……”

“父皇，这点小伤不要紧的。”朱高煦跃跃欲试道。

“不必了！”朱棣却有些烦躁地断然道：“有全须全尾的人呢，你就歇着吧！”说着目光扫过众将，又扫回去，最会落在端着酒坛子的王彦身上：“狗儿，你还能带兵么？”

狗儿是王彦早年的名字，他以为自己今天背时，要被皇帝厌弃来着，没想到朱棣却这样问自己，登时满脸通红道：“能！”他和郑和、李谦都是云南人，一起进王府，一起练武艺，靖难之役又同时带兵，都立下赫赫战功。但是皇帝登极以后，眼看着两个兄弟，一人率领超级舰队下西洋，注定名扬青史，一人提督羽林禁卫，位高权重。只有自己掌管皇帝印玺，虽然清贵，但终究默默无闻，早就盼着这样的机会了。

但是皇帝接下来的话，却吓得他魂不附体：“好，你这就带着三千营，去把太孙接回来！”

“太孙……”众将纷纷倒吸冷气：“殿下怎么会跑去九龙口了？他不是留守大营么！”

“李谦这个该死的，竟然擅自带他出来追击了！”朱棣恨声道。

“皇上稍安，现在瓦剌军已经一溃千里，太孙殿下骁勇，李公公也是宿

将，应该不会有危险的。”众将忙劝道。

“战前的情报，瓦剌人一共召集起四万多的军队，但今日参战的瓦剌军才三万，还有一万去了哪里？！”朱棣难掩焦灼道：“万一让他碰上怎么办？”这一刻，皇帝心里满是焦急和担忧，已经完全将大胜的喜悦冲得一干二净，虽然是他决定这次出征带上朱瞻基，但也只是希望他能够见见世面，体会一下父辈打江山的不易，顺便增加点资历，建立点人脉……一切都是为了将来接班做准备，并不是要他像自己一样，提刀子上阵砍人！

但这熊孩子竟不知深浅，头脑发热，跟着李谦去逞英雄去了……熊孩子根本不知道，自己这样做的后果有多严重！他是帝国的继承人啊！要是折在这一场，朱棣就要痛失爱孙，帝国失去最合适的继承人，甚至这辛辛苦苦的一场大胜，都要失去颜色！

若是被瓦剌活捉，那比死了还糟糕，将是大明朝的奇耻大辱啊！比邱福的十万大军尽丧，还要丢脸十倍百倍！

朱棣越想越火冒三丈，直觉着自己平日的谆谆教导，全都教到狗身上去了！发派了王彦去接人，又命身边众将，都带上部下也赶往九龙口，漫天撒网，一定要把朱瞻基那畜生给朕绑回来！

听到父皇破天荒的头一次骂朱瞻基是畜生，朱高煦简直忍不住笑，得亏满脸灰黑，啥也看不出来。他高兴啊，太高兴了，比打赢了这场仗还高兴！因为这次不论朱瞻基能不能安然回来，在皇帝心中的地位都会大打折扣！

‘我真是太佩服自己了……’朱高煦笑破了肚子，口中还是极力表现的紧张道：“父皇息怒，儿臣也带人去找瞻基，他吉人自有天相，不会有事的。”

“但愿吧！”朱棣面色阴沉无比，在火光的映照下，双眸晦明晦暗，如两团幽鬼火在烧，森然道：“李谦是个老成之人，不然朕也不会派他去辅佐太孙，怎么这次就犯了邪呢？”

“儿臣不知，等他回来皇上问问他就知道了。”朱高煦有自知之明，唯恐露馅，不敢多说，便抱拳离去了：“事不宜迟，儿臣出发了！”

朱棣点点头，立在已经渐渐熄灭的篝火边，东方已露鱼肚白，他的心中却一片黑暗冰冷……

第三百二十六章上九

时光退回到昨日的忽兰忽失温，瓦剌军掉头逃窜的一刻，朱棣下达了自由追击的命令，一队队明军骑兵，便如过江之鲫，竞相呼啸着向北！向北！向北！

中军大营瞭望塔上，朱瞻基浑身热血沸腾，恨不能也骑上马，跟他们一起追击！

“殿下万万不可！皇上有旨，您要镇守大营啊！”王贤心里却拎得清，他对提刀砍人半分兴趣都欠奉，对他对太孙殿下来说，这次出征都是混资历的.....正是因为料定了皇帝不可能让朱瞻基上战场，他才敢跟着出征，否则早就找个理由当逃兵了！

“丫丫个呸的，瓦剌人都逃跑了，大营还有什么好守的？”朱瞻基上来那个劲儿，不管不顾地一根筋道：“你替我守着吧，我要带我的一千骑兵跟上去！不然怎么好意思，说自己打过瓦剌！”

“李公公快劝劝殿下啊.....”王贤赶忙望着分量更重的死太监，实指望这位皇帝派来的保姆，能阻止太孙殿下胡来。

“.....”李谦却有些出神，王贤叫了他两声，才回过神道：“怎么？”

“殿下要跟着去追击！”王贤急道。

“呃.....”李谦闻言稍一愣怔，就在王贤以为他会尖叫着不许时，却听死太监幽幽道：“其实追击时倒也没什么危险，殿下要去的话，也不是不可以。”

“太好了，还是保叔够爷们！”朱瞻基大喜过望，吩咐薛桓、薛勋兄弟道：“快集合部队！把我的照夜玉狮子牵来！”

两人也是大喜过望，马上去召集队伍，给朱瞻基备马。其实朱瞻基一门思想上战场，离不开这俩活宝整天念叨，兄弟俩是将门勋贵，通过战功换取爵位的想法根深蒂固，哪能放过这个捡桃子的机会。

“不过殿下得答应一个条件.....”李谦说话大喘气，却又幽幽道。

“什么条件？”朱瞻基催促道：“快说快说，别耽误了正事儿！”

“出去必须听我的，我让往哪就往哪，不能擅作主张才行。”李谦淡淡道。

“好说好说，老马识途么，”朱瞻基一口应下，又笑嘻嘻地对王贤道：“有保叔领着我，你这下放心了吧？”

王贤没想到李谦会是这个态度，惊异地盯着他，像不认识的一样，打量着这个死太监。

“看什么看，就你这样的还好意思当军师，也不动一动你的猪脑子想想，”李谦白他一眼道：“皇上都能亲自上阵杀敌，太孙要是连打落水狗都不敢，回头让那些骄兵悍将怎么瞧得起他？！”

“就是就是！”朱瞻基点头如捣蒜道：“我二叔这次可出了大风头，我不能让他独美啊！”

“殿下，术业有专攻……”王贤苦苦相劝道：“人家汉王殿下从小上阵杀敌，反应敏捷，经验丰富，你可从没上过战场啊！”

“有了这一回，我就上过了！”见战马牵来，朱瞻基不再和他聒噪，翻身上马，却见王贤牵住了缰绳，十分罕见地和他顶上了。

“放开！”朱瞻基已经魔怔了，整个人心急如焚，大声催促道。

“殿下忘了姚师的锦囊了么！”王贤沉声道。

“没忘，”朱瞻基身子一僵，脱口道：“上九……”

“上九，亢龙有悔！”王贤一字一句道：“殿下，您这条真龙如今可亢到极点了！”

“胡说，”朱瞻基脸涨得通红道：“我不过是跟在后面观战，能有什么危险？放开！”

“殿下不是最信服姚师么，怎么现在却不听他的警告了呢？”王贤苦劝道。

“你不要断章取义，”朱瞻基皱着眉头道：“只说乾卦的上九，怎么不说履卦上九，元吉在上，大有庆也！我却觉着是大大的吉祥！”

“殿下，要是吉兆，姚师何必让我在最危急的时候打开！”王贤据理力争道。

“放手！”朱瞻基见他打起了口舌官司，心中焦躁非常，情急之下，口不择言道：“你以为你是谁，别蹬鼻子上脸！”

王贤一张脸，登时涨得通红，但他仍然没有松手。

“殿下就是太随和了，手下的奴才才会这样的嚣张。”李谦在一旁冷言冷语道。

“胆小鬼！”有那死太监煽风点火，朱瞻基整个人都昏了头，竟扬手一鞭抽了出去，正中王贤的左面颊。

王贤的面颊登时像被烙铁烫过一样，他登时石化，瞪大眼盯着昔日里亲密无间的朱瞻基。

朱瞻基也愣了，没想到自己竟打了王贤，一时不知该说什么，见王贤的手松了，他忙一夹马腹，冲了出去。这时候兴安伯徐亨急匆匆地赶来，还没开口说话，就见照夜玉狮子朝着自己直冲过来！

也得亏徐亨身手敏捷，连滚带爬地闪过去，才没被太孙撞飞，李谦和朱瞻基的一千骑兵见状，也跟着绝尘而去……

朱瞻基一走，帅辉和吴为几个赶紧围过来，查看王贤的伤势，他们和王贤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见他遭此折辱，自然气炸了肺，但对方是太孙殿下，他们哪敢造次？闲云倒是要拔剑相向，却被吴为死死按住。

“我没事儿！”王贤接过一方白巾，按在脸上，眉头紧锁对浑身是土的郑亨道：“伯爷，殿下被李谦那厮灌了迷魂汤，带人出去追击了！”

“这可如何是好？”郑亨这个中军总管，最大的责任就是保护太孙，要是朱瞻基有个闪失，他全家的命都不够赔，急得团团转道：“赶紧把他追回来啊！”

“拦都拦不住，怎么追得回？”王贤沉声道：“为今之计，必须赶紧派兵跟上接应！以防出现意外！”

“可是……”郑亨苦着脸道：“所有骑兵都去追击了，大营中除了步军就是辎重兵，怎么跟得上？”

“跟不上也得跟，”这时候，王贤也顾不上尊卑了，断然道：“要是殿下有个三长两短，咱们所有人都活不成！”

“那当然……”这时候，郑亨也顾不上尊卑了，终于说实话道：“可是我的职责是留守中军，没有皇上的旨意，我不能擅自出兵啊！”

“我和幼军去，我们是太孙殿下的亲兵，保护他是我们的天职，”王贤沉

声道：“不过我需要伯爷帮助！”

“你需要什么帮助？”郑亨忙道。

“两条腿是追不上四条腿的！所有四条腿的都给我，马、骡子、骆驼！”王贤也不跟他客气：“所有的牲口都给我！”

“好！”郑亨不假思索一口应下，大声道：“辎重营，把所有牲口都拨给幼军！”

“目标，九龙口！全速进发！”王贤一声令下，幼军将士便骑着驮马、骡子、骆驼，坐着马车……利用一切交通工具，朝着太孙殿下消失的方向追去。

王贤坐在辆颠簸的马车上，跟莫问、许怀庆几个商量起对策来。

“军师，我觉着不对劲，”莫问辨认一下方向，看看地图，面色凝重道：“马哈木他们是往正北逃的，但我们循着殿下的踪迹，方向却稍偏向东北，再跑下去的话，和大军的距离会越来越远的！”

“果然。”王贤点点头，他面上的鞭痕还火辣辣地作痛，恨声道：“老太监不地道！”

“老太监的举动太反常了。”许怀庆也不是笨人，闻言恍然道：“他的职责是保护太孙，把殿下留在军营才是正办，干嘛要无事生非？”

“是。”莫问声音低沉道：“末将反复琢磨他的行为，结论只有一个，那就是活腻了。”

“嗯，不管结果如何，皇上绝对饶不了他。”王贤吐出口浊气道：“他找死还要拉着太孙一起，所以我才会这么担心！”

“这会不会是个……圈套？”莫问沉声道。

“小莫你别危言耸听，”许怀庆毛骨悚然道：“李公公是看着太孙长大的，还不至于害他吧？”

“这个问题不讨论了，到了就知道。”王贤摆摆手道：“我们还是按最坏的情况打算吧。”

“要真是撞上瓦剌大军，我们只有赶紧与殿下汇合，然后固守待援。”莫问道：“在骑兵面前，步兵根本没有主动可言。”

“判断一下，他们会在哪里遭遇敌人？”王贤沉吟良久，终是下定决心道：“我们必须要向皇上求援了！”按说做下属的，有义务替上司隐瞒，但这事儿实在太大，上司的小命都危险了，还瞒个头。

“应该是这里，”莫问指着地图上一个地名道：“如果瓦剌人还有军队，一定在这个地方。”

“九龙口？”王贤只见那处地图上，有大小山口九个，在明朝地图上被称为九龙口。

“嗯，这里有水源，利于隐藏军队，可攻可守、可进可退，蒙古人熟悉这里的一草一木，如果真在这个方向埋伏，一定会选择这里！”莫问对自己的判断信心十足道。

“好！”王贤自己的军事才能有限，但他知道如何用人，莫问的军事才华十分了得，他相信他的判断。便吩咐策马一旁的卫士周川道：“赶紧回去告诉郑伯爷，就说太孙去了九龙口，请他转告皇上！”

“是！”

第三百二十七章亢龙有悔

“快！快！”

“赶上！赶上！”

虽然拼了老命全力追赶，但无奈的是，朱瞻基是纯骑兵，王贤他们却是驮马、骆驼、马车组成的特混编队，从大营距离九龙口八十里，前者一个时辰即至，后者却需要两个时辰。

这中间的一个时辰，只能祈求老天保佑太孙殿下福大命大造化大了……

那厢间，太孙殿下兴致勃勃展开追击，但跑了半个多时辰，也没看到有军队的影子，甚至连追逐的痕迹都没看到，他不禁奇怪地问一旁的老太监道：“保叔，您不会是带错路了吧？”

“怎么会，”李谦摇头笑笑道：“永乐八年那次，我们打这里经过，知道这条近路，可以追上大军。”

“也是，不然老在屁股后头跟着吃土……”朱瞻基恍然大悟，便继续跟着李谦直奔向前。

又过了小半个时辰，前哨的薛勋返回道：“殿下，前面是连绵的群山。”

“看到了，一片山包包。”朱瞻基点点头，望向李谦，后者淡淡道：“翻过山，就回到正道了。”

“嗯。”朱瞻基点点头，不疑有他，便下令入山。

九龙口，顾名思义有九个山口，虽然山不高，但山脉很是绵延，一千多骑兵开进去，就像掉进火锅里的一片肉。朱瞻基感觉这个地形不妙，催促部下加速行军，赶紧离开这鬼地方……

但当行到中途时，突然一支冷箭射过来，正中一名骑兵的面门，“有埋伏！”斥候尖叫起来，但已经晚了，只见箭矢如蝗，从四面八方朝明军射来！

“隐蔽，隐蔽！”凄厉的人嘶马叫响彻山谷，许多官兵猝不及防中箭坠马，还有战马中箭，将马背上的人摔下来的，一时间哀鸿遍野、惨不忍睹。幸亏朱瞻基的骑兵，是皇帝特地从三千营调拨给他的，各个都是身经百战、忠心耿耿的老兵，没中箭的立即下马贴着山壁藏身，还不忘把太孙殿下死死护住。

朱瞻基惊呆了，被人压在身下一动不动，好一会儿才听到薛勋大叫道：“殿下，我们不能在这儿待毙，趁着他们没合围，必须突围出去！”

“不成啊！”朱瞻基咬破嘴唇，终于回过神来，摇头大声道：“我们牵着马跑不出去，要是出去了没有马，就只能任人宰割了！”

“那怎么办？”薛勋一想也是，大声问道。

“上山！”朱瞻基观察一下地形道：“抢个山头，固守待援！”

“好！”薛勋应一声，大吼一声：“老二你保护好殿下，我带人去抢山头！”说着操起一面骑兵盾，高呼一声道：“不想死的都跟我上啊！”

兵士们也知道，不能在山谷里被活活射死，纷纷跳出隐蔽处，跟着薛将军往山上攻去！

山头不高，但上头满是蒙古人，从上面一箭箭射下来，还有远处的弓箭支援，薛勋他们顶着箭雨上攻，每前进一步都需要付出惨重的代价。但濒临绝境下，总有英雄挺身而出——这次的英雄就是薛勋！

薛勋为人虽然浑了点，但家传武功不是盖的，战场厮杀上状若疯虎，简直跟他爹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只见他把身子蜷在盾牌后面，像一头猛虎灵巧地上蹿下跳，转眼就从侧翼摸上山头。接敌后，他把插满箭矢的盾牌一丢，反手抽出一双铁鞭，一鞭格挡住瓦剌人砍来的一刀，一鞭重重就敲碎了敌人的天灵盖，脑浆飞溅！

这一刻，他完全成了个疯子，在山顶上狂轰乱砸，手中两根各重二十斤的混铁鞭，每一下都用尽全力、开碑裂石，只要被他砸中不是脑浆飞进，就是手断脚折，十几个瓦剌兵竟被他逼得频频倒退。但山头上全是瓦剌人啊，没法近身，他们使用弓箭招呼他，薛桓虽然能以一敌十，但毕竟没有三头六臂，也不能眼观六路，眨眼就中了数箭！

下一刻，不可思议的一幕发生了，只见薛勋身中数箭后，却跟没事儿人一样，更加疯狂地大劈大砸，又敲死几个瓦剌兵，自己却仍生龙活虎！

这下可把那些瓦剌人吓坏了，他们以为这人被施了刀枪不入的巫术，竟纷纷后退，也不再拿箭射他。下面的明军将士趁机跟进，终于杀上了山顶，和瓦剌人肉搏成一团。

两军一纠缠起来，远处的瓦剌人投鼠忌器，反倒不敢射箭了，朱瞻基抓住这难得的机会，带着后续部队也杀上来，两下合击，终于把瓦剌人赶下山去。

但这时候，瓦剌援兵也从别的山头上下来了，把个小山包围得水泄不通，插翅难飞了……

不过无论如何，明军终于有个依托了，局面虽然被动凶险，但总比刚才强多了。

“真是虎父无犬子啊！多亏了你！”朱瞻基来到提鞭肃立的薛勋身边，故作轻松地给他一拳。

哪知道就这不轻不重的一下，却将刚才不死战神一般的薛霸王捶倒在地……

“哥！”薛桓惊叫一声，赶紧把兄长抱住，哪知满手都是鲜血……薛勋虽然穿着盔甲，但被狼牙箭近距离射中，什么盔甲都是白搭。他能身中数箭后兀自酣战不休，绝对是彻头彻尾的奇迹！

“弟，哥不成了……”薛勋一张嘴，便喷出汩汩的鲜血。

“哥！”薛桓是三岁以后就没哭过的浑人，此刻却涕泪横流道：“你别胡说，你没事儿的！”说着把他紧紧抱住。

“松手……”薛勋直翻白眼，又喷出一口血道：“你要勒死我……”

“哥，我不，我没……”薛桓忙松开手，小心翼翼地抱着他。

“爹的铁鞭是你的了，回去告诉爹，我没给他丢人……”薛勋说着剧烈咳嗽起来，嘴里鼻孔全是血，用最后的力气望着朱瞻基道：“殿下，咱们都太冲动，以后得听军师的啊，他虽然混球，但脑子比咱们……好使……”

“我知道了，我知道了。”朱瞻基满脸悔恨的泪水道：“如果还有机会再见他，我肯定让他打回来！”

“汉……”薛勋面如金纸，想再说话，但口鼻全是血，已经说不出来了，只用指头指指李谦，然后一歪头，断了气。

“哥啊！”薛桓像受伤野兽般嚎叫起来，趴在薛勋的尸首上哭号一阵，突然蹦起来，提起铁鞭就朝李谦走去。

看着他杀气腾腾的样子，李谦并不害怕，只是冷冷站在那里。这时候，山下突然一阵箭雨射上来，卫士们赶紧将他俩扑倒在地。

“放开我，我杀了这阉货！”薛桓瞪着血红的双眼，胡乱挥舞铁鞭，砸得碎石飞溅。

“你要杀我随时都行，”李谦淡淡道：“现在还是先留着劲儿，打退敌人的进攻吧。”

“不用你假惺惺，把他绑了！”薛桓依旧骂个不停，但被他一提醒，还是赶紧爬去前沿，查看瓦剌人的进攻。

瓦剌军队狡猾得很，他们一部分人在山下朝山头抛射，压制明军的弓箭手，一部分人咬着弯刀，爬上山来。

明军遭到伏击那一阵，就死伤二百多人，攻这个山头又死伤了一百多，现在还有六百来人，分散把守着山头的四面八方。而山下敌兵的人数，最少在十倍以上，箭如飞蝗，压得明军根本抬不起头。

直到弓箭突然停止，明军将士抬头一看，敌人已经到近前三四丈了，这时候开弓已经没时间了，但他们装备的是弩！趁着方才被压在山石后，他们已经将弩弓上弦，此刻端起来瞄准就射，这么近的距离，几乎是箭无虚发，下下致命，把冲在前头的瓦剌人射翻了一片！

但更多的瓦剌人依旧涌上来，将士们一丢弩弓，提起兵刃，跃出掩体，和对方刺刀见红，厮杀起来！

得亏这山头地方有限，瓦剌空有兵力优势，却施展不开，所以在短兵相接的白刃线上，双方的兵力其实差不多。明军仗着各个都是精锐之选，又居高临下、困兽犹斗，居然打退了对方的进攻！

但是谁都知道，明军撑不了多久的，他们会累、会伤、会死人，但瓦剌的人数，和他们比起来，简直就是无穷无尽，可以源源不断发起冲击，用不了多长时间，明军就会消耗殆尽，彻底崩溃的！

生死关头，朱瞻基也拼了，不过他是个聪明人，除下身上的金甲，换上阵亡将士的盔甲，才提刀上去砍人……不然那么扎眼，跟当靶子有何区别？他记不清自己杀了多少人，反正砍得刀都卷刃了，身上多处挂彩，好在有侍卫拼死相护，才无大碍。

又打退了瓦剌兵一波进攻，他赶紧在山石后坐下喘息，两眼发直地看着地面，他何尝不知道，今日若无奇迹出现，自己就要葬身此处了！

“九龙口，上九，亢龙有悔……”朱瞻基松开满是血污的手，喃喃念叨。现在只要一停下作战，心里头的悔恨便如潮水般袭来，让他有没顶窒息之痛。自己怎么就中了邪一样，连最信任的人的话都不听呢？亢龙有悔，亢龙有愧，不知道自己这条亢龙，还有没有悔愧的机会了……

第三百二十八章一条大鱼！

不知不觉日头偏西，山上尸横遍野……

“加把劲！”震天的喊杀声中，在一个年轻头领的指挥下，瓦剌人再次发动了进攻，试图在太阳落山前解决战斗。“快点消灭这股明军，然后去接应太师！”

九龙口最高的一个山头上，一众卫士簇拥着苍白瘦削的答里巴，此刻这位蒙古大汗的注意力，不在焦灼的战场上，而是落在那年轻人身上，表情十分古怪，像是在幸灾乐祸，又有些担忧的样子。

那年轻人是马哈木的长子，叫脱欢，就像朱棣把朱瞻基留在后方一样，马哈木也把自己的继承人，放在了答里巴这边，没有带上战场，以防万一有什么不测。这会儿，主战场那边的消息已经传过来……说是战事不利，太师已经率大军后撤，让他们赶往铁山汇合。

也就在这时，这股明军竟昏头昏脑撞了上来，答里巴对消灭他们没什么兴趣，道理很简单，马哈木演砸了，自己却干脆利索赢一场，固然对提高声望有帮助，但八成会招来马哈木的嫉恨……据说，马哈木虽然损失不小，但主力尚存，自己没有跟他对着干的本钱。

但是脱欢不同意，非要消灭了这股明军再去与他爹汇合，他的想法也不难理解，老爹那边丢了面子，自己这边就得找回来，也算一胜一负，跟明军打个平手。这小子不愧是他爹的儿子，连想法都如出一辙。

于是便出现脱欢在前面带着人攻山头，答里巴在后面冷眼旁观的场面。对眼前这场小战斗的结果，答里巴并不在意，他忧心忡忡是为了自己和族人将来的命运……马哈木到底败成什么样子，称霸草原的梦想还存不存在，这都直接关系到他和族人的生死荣辱。

这边蒙古大汗无聊得出神，那边山包上的战事愈加惨烈。明军在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后，终于又打退了一波进攻。敌人一退下去，朱瞻基便精疲力竭地坐在大石后，先在内衣里把右手擦干净，然后掏啊掏，掏出个精致的珠宝盒来，一按绷簧，盒盖轻巧地弹开，现出一枚栩栩如生、华贵高雅的珠花。

这是他送给银铃被退回来，又当成银铃送给他的礼物。你不得不信这世上真有一见钟情，好比他太孙殿下，什么国色天香没见过，什么环肥燕瘦得不到？可他偏偏就看中银铃了，打第一眼见到她，心里就十分喜欢，喜欢她的明快俏丽，喜欢她的大胆泼辣、喜欢她的笑颜如花，喜欢她嘴边的美人痣……总之只要是银铃的他就喜欢。她越是拒绝他，他就越痴迷，距离她越远，他就越想念。

‘这次看起来是在劫难逃了，不知她知道后，会不会为我伤心，掉几滴泪呢？’朱瞻基抚摸着珠花，就像摸着银铃的俏脸，暗暗自语道：‘八成是会的，她那么善良。不过估计难过一阵也就过去了，她那么烦我……唉，也不知道那个小谦哥哥有什么好的，让她这么念念不忘，那小子最好和他董家妹妹结婚，不然我非把他沉到西湖底下喂鱼不可！’

“弟兄们伤亡太重了，”正在胡思乱想，薛桓浑身浴血、状若厉鬼地坐朱瞻基身边，嘶声禀报道：“现在还能打的就二百来人了，这点人拼了命，也防不住整个山头，恐怕下次就会被他们攻上来的！”

“……”朱瞻基也满脸是血，只有一双眼睛还黑白分明，一说话，又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他先把珠花小心翼翼收起来，然后点点头，弹一下手中刀道：“马革裹尸，死得其所！”虽然用词很豪气，但语气却是浓浓的自嘲。

“万万使不得啊。”陈芜的马上疮已经痊愈，这次屁颠屁颠跟着来，要是早知道这结局，他宁肯菊花永远都不好，“主子爷是我大明储贰，怎能口出不吉之言？”说着小心翼翼道：“其实主子爷亮明身份，他们还敢伤您不成？”

“放屁！”朱瞻基啐一口，骂完又觉着自己没资格吼别人……因为这些忠心耿耿的侍卫和下属，都是被自己带上死路的。想到这，他叹口气道：“正因为我是皇太孙，才不能给大明丢人……”说着深深吸口气，给自己坚定信心道：“大明朝只有战死的朱瞻基，没有投降的皇太孙！”

“就是！”薛桓重重点头道：“脑袋掉了碗大个疤，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哈哈，就是这样！咱们黄泉路上快点走，说不定还能赶上你哥呢。”朱瞻基笑笑道。

“殿下要是先下去了，可得等等我。”薛桓有些害羞道：“俺是路痴……”

“哈哈哈哈，没问题！”朱瞻基放声大笑，将胸中的块垒一吐而净，大声对幸存的将士道：“弟兄们，道歉的话我不多说了，等下到地府，我绝对打不还手、骂不还口。”顿一下，沉声道：“待会儿咱们就要下地府了，黄泉路上结伴走，小鬼也不敢欺负咱们！”

已经到这分上了，官兵早知道是必死之局，谁也不愿意死之前还当怂包，纷纷笑道：“我们到下面，还给殿下当护卫！”

“下面的事儿下去再说。”朱瞻基摇摇头，沉声道：“我的身份注定不能被俘，否则那将是国辱，但我不想自经，我要战死，多杀一个鞑子赚一个！”顿一下，声音低沉道：“我是说，万一我受伤不能动弹了，你们一定要毫不犹豫

地杀了我！听到没有！”

“殿下……”将士们哽咽道。

“这是为了大明，你们必须答应。”朱瞻基沉声道：“敌人又上来了。准备应战吧！”只见无数瓦剌兵再次涌上来……

“是！”将士们高声应道。

“弟兄们！”朱瞻基宝剑一横，爆粗口道：“干他老母！”

“干他老母！”将士跟着齐声骂了一句，感觉好极了。

明军人数只剩三分之一，防线自然缩了又缩，弩箭也早就射完了，所以瓦剌兵很快冲上来，双方直接进入血腥的白刃战。但激战至此，双方都有些麻木了，无非就是杀与被杀，已经失去了对生命的敬畏，和对死亡的恐惧。

明军的兵力毕竟捉襟见肘，每段防线都要面对数倍的敌人，渐渐被瓦剌兵分割开来。就连朱瞻基也一人大战四五个瓦剌武士……原来人家也看出来，他是这支军队的首脑，擒贼先擒王的道理，不止中原人明白，人家也知道，自然派了最精锐的武士来灭他！

朱瞻基好不容易杀死三个难缠的敌人，突然一道寒光无声无息劈过来，他赶紧一个铁板桥躺倒，才堪堪躲过这夺命一击。还没爬起来，那人的弯刀又劈了上来，朱瞻基只好再次打滚躲闪。但对方的刀法和身法，都如鬼魅一般，让人避无可避！朱瞻基身子起不来，就跟待宰的羔羊无异。

“快保护殿下！”见朱瞻基随时可能命丧对方刀下，被隔开的侍卫们赶忙拼死挡开敌军，想向朱瞻基靠拢。

听了这话，那偷袭朱瞻基的年轻武士一愣，旋即死死盯住他，本来有十足把握的一刀，硬生生停住了。

朱瞻基赶忙飞起一脚，去踹那人的心窝，那人眼中怒火一闪，就要出招把他擒下……就在这时，战场上空突然响起的号角声！

这是瓦剌人收兵的信号，听到号角声，瓦剌兵纷纷跳出战团，潮水般退下山去。

偷袭的青年见自己再不走，就要被那些发疯的侍卫包围了，只好放过朱瞻基，赶忙退下山去……

气冲冲地下了山，他又直奔答里巴所在的山包，劈头就骂道：“你个懦夫

为什么收兵！”

“呵呵。”答里巴也不跟他置气，指指南方道：“脱欢请看。”

那青年正是马哈木之子脱欢，他看着远处滚滚而来的烟尘道：“原来是援兵来了。”

“嗯。”答里巴面色凝重地点点头道：“我们要撤了，去和太师回合要紧，不能在这里浪费兵力。”

“不。”脱欢却断然道：“抓住山上的人更重要！”

“就还剩那么一二百人了，”答里巴淡淡道：“杀之何益？不如放了他们。也算表达一下我们蒙古人对勇士的钦佩。”

“不行！”脱欢咬牙切齿道：“你知道上头有什么人么？”

“什么人？”

“一位殿下！”脱欢自幼受到良好的教育，听得懂汉话！

“什么殿下？”答里巴吃惊道。

“明朝能叫殿下的，就是皇帝和他的儿孙，这次跟着出征的，是汉王和皇太孙。”脱欢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比他爹的脑子灵光多了：“汉王应该三四十岁了，但那人明显年纪不大！”

“你是说？”答里巴瞠目结舌道：“明朝的太孙被我们包围了？”

“嗯，”脱欢重重点头道：“这条大鱼落在手上，我们一定要抓住他！”

“那也得先迎敌！”答里巴心念电转，发现若能抓住明朝太孙，确实是件大好事。

“你来挡他们一挡，我再带人杀上去！”脱欢沉声道。

第三百二十九章援兵

山包上，就在朱瞻基他们以为在劫难逃时，瓦剌人却潮水般地退去了，将士们不禁面面相觑，心说莫非上苍显灵，护着太孙殿下下了？一想也不对呀，这漠北不归老天爷管吧，这片的老大应该叫长生天啊！

“援军！”一名士兵眼尖，指着远处的滚滚烟尘，大叫起来。

本来已经疲累欲死的将士们如闻仙音，全都蹦起来眺望远方，果然看到有军队朝这边疾驰的迹象。

“天无绝人之路啊！”朱瞻基放声大笑起来：“弟兄们，咱们不下黄泉了，要好好活着！”

“活下去！”将士们一下子，仿佛恢复了无穷的力量。

但是想活下去，不是那么容易的，他们能看到，瓦剌军队兵分两路，一路组织狙击，一路则要再次进攻！

“弟兄们坚持顶住，这时候死了就太不值了！”朱瞻基再次激励将士们。

“是！”将士们抖擞精神，开始搬运石头，准备迎接下一波挑战。还没忘了点起三堆火，给援军指路示警。

那厢间，王贤带着幼军狂奔八十里，队伍已经严重脱节……倒不是幼军的素质多差，而是交通工具的差别，现在跟在他身后的，是一千名骑着战马的将士，其余的骑骡子、骑骆驼、坐马车的，都还被远远甩在后头呢。

“报！”斥候拨马过来禀报道：“前方有三道狼烟！”

“看到了。”王贤眉头紧锁道：“果然是怕什么来什么。”这是幼军自己的信号，示意被敌人大军包围。

“军师，要不要等后面弟兄上来，再发动进攻！”莫问提出合理建议道：“我们这点人太少了！”虽然一共也没多少人……毕竟主战场占据了大部分资源，大营中交通工具有限，能发送他们三千多人，就已经是极限了。

“不行！”尽管王贤平素对莫问言听计从，此刻却独断道：“必须立即发动进攻，减轻一下殿下那边的压力也是好的！”

“好吧！”莫问点头道：“那末将这就带弟兄们进攻！”

“不，你留在这里，收拢部队！千万不要再添油了。”王贤到了危急关头，反而要比平时沉静许多：“至于何时发起进攻，由你来判断。”

谁都知道，这时候冲进去，就是九死一生，众将纷纷劝道：“军师，还是我们去吧，您留在后面把握大局。”

“我把握个屁。”王贤笑骂一声，说了实话道：“姚师当初给我锦囊时，让我在最危急时打开，应该指的就是这个时候！”顿一下，他面带认命之色道：“上九！不就是让我上九龙口么！”

“军师切莫太过迷信，姚少师不可能在几个月前，就算到今天的。”莫问劝道。

“事已至此，容不得我不信了。”王贤苦笑一声道：“好了，各位别争了，要是太孙有个三长两短，咱们幼军将士就全完了！不为别人，为了自己也得拼了！”说着打声呼哨，一马当先而出。

吴为和闲云赶忙紧紧跟上，二黑和帅辉也要跟上，却被莫问等人拉住道：“军师吩咐了，不许你俩添乱。”两人拼命挣扎，直到被五花大绑……

王贤率领部下冲入山谷时，实在太出人意料，对方也没想到他们会不等后面的大部队就进攻，防线还没布置好呢！结果一千骑毫无阻滞地突破了外围，直到接近重兵包围的山头时，才遇到阻碍。

看到瓦剌军队结好阵势严阵以待，王贤又打个呼哨，官兵们纷纷翻身下马，同时用兵刃砍在马屁股上。战马吃痛，发疯似的向前冲，把瓦剌军队刚结好的阵型，冲了个七零八乱。

“冲啊！”明军将士趁机在十几只狼筈组成的屏障下，朝着山头发起了冲击。

瓦剌人还从没见过狼筈这种奇形兵器，尤其他们手里都是弯刀，面对丈许长的狼筈，既不能攻、又没法守，只要被狼筈挂住，顷刻之间就会被长矛刺穿，尽管许多人持刀狂呼，死战不退，但原本厚实的阵型，却还是被明军撕开了个口子！

只是明军来得仓促，只带了十几支狼筈，能护住的人数终究有限，距离狼筈太远的将士们，还是要面对回过神来的瓦剌兵……于是战场上出现了这样的场景，十几只狼筈组成的箭头，带着一半明军如入无人之境，后面的一半明军却渐渐跟不上趟……与前军脱节了！

但身处前军的王贤，根本不可能了解这个情况，就算知道了，他也不能停下来等等后面的部队，因为他看到越来越多的瓦剌兵涌上山头，这说明山

头的战斗已经到了最危急的关头！

山顶上，脱欢再次带兵杀了上来，这次他势在必得，一定要将明朝的太孙抓到手！

朱瞻基这边，将士们虽然看到援兵就在眼前，一个个精神大振，但是精神的力量，终究无法弥补兵力的不足，根本无法阻挡潮水般涌来的生力军。只能不断收缩防线，直到退无可退……剩下的不到一百将士，在山顶背对背结阵，将太孙殿下护在中间。瓦刺军队层层包围上来，明军这下插翅难飞了。

但也就在这时，包围圈东面的攻势明显一滞，这让势在必得的脱欢怒不可遏，定睛一看才发现，原来明朝援军已经杀上山来了！他方才专心攻打山顶，也没看到身后的情形，这下不禁懵了……

朱瞻基却一直盯着援军呢，一见东面之敌的阵脚松动，马上下令全力向东突破，本来那些瓦刺人身后乱成一团，就已经军心不稳了，现在被明军两面夹击之下，不由纷纷躲闪，一下就让他们汇合了起来！

终于见到了自己人，明军爆发出一阵欢呼，王贤却大声问道：“殿下在哪？”所有人都满脸血污，看起来都一个样子。

“我在这……”一个嘶哑羞愧的声音响起，但能听出是朱瞻基。王贤心里的大石才落了地，也顾不上寒暄，马上下令道：“下山，解救被围的兄弟！”冲上山顶，山下的情形一览无余，他自然看到后军被包围了。

然而这时脱欢也回过神来，砍了几个自乱阵脚的手下，把阵势重新组织起来。

瓦刺人也不是笨蛋，看到明军的狼筈凶猛，很快想到用盾牌抵挡，又扛着马槊来进攻，一下就把这玩意儿的威力给限制住了，虽然明军自保无虞，但再想像刚才那样横扫千军，却是不可能了。

王贤看着山下的将士被越围越紧，圈子越来越小，心如刀绞，但打了几次冲锋，明军都冲不下去，反而使自己在山顶的防线露出不少破绽，赔上好些人命……眼见着瓦刺军的阵势越来越密，已经没有冲下去的可能！谁都知道，这时候理智的选择是放弃他们，全力自保，等待后续部队的救援，但这个决定实在是太残忍，不到万不得已，王贤是不会下的。

但现在，就是万不得已啊！

“转入防御！”王贤深深看了那些被围歼的同胞，痛苦万分地闭上眼睛，颓然坐在大石后……

冲到山顶的援军，有四百多人，加上原先的将士，人数达到五百，一旦放弃杂念全力防守，很快便建立起防线。狡猾的瓦剌军，在山顶吃尽了苦头，也想用最小的代价取胜，他们故意放松了对山顶的进攻，先把山下的明军围歼了再说，要是再把山上的明军引下来，那就太完美了！

但明军显然识破了他们的伎俩，并没有贸然进攻，于是山下激烈地厮杀着，山顶上竟怪异地安静下来。

听着山下的喊杀声，惨叫声，每一声都深深刺痛王贤的心，他使劲按着太阳穴，反复念叨着‘慈不掌兵、慈不掌兵’，让自己保持平静，却依然无法控制心里的罪恶和负疚。

一只手按在他的肩上，不用看，王贤也知道是谁。刹那间，他的目光变得冰冷，但当与朱瞻基对视时，又恢复了正常。

“抱歉，都怪我……”朱瞻基坐在他身旁，轻声道。从这个天之骄子口中，说出个‘对不起’，实在是太难了。

“殿下不用跟我道歉……”王贤还是压不住火，嘶声道：“你还是跟这死难的……一千多将士说吧。”

“……”朱瞻基低下头，今天的事情，对他的打击实在太大了，造成的心灵伤害，甚至会改变他的一生。“我该死。”

“你不能死，你要是死了，他们不白死了？”王贤沉声道：“其他的事情以后再说，还是先想想怎么出去吧。”

“嗯。”朱瞻基重重点头道：“我都听你的！”

‘都到这一步了，我能有什么办法？’王贤心里暗骂，但是他不能动摇军心，看看渐渐黑下来的天色，突然想起委座的一句名言，叹口气道：“坚持守住，就有办法。”

“后面还有援兵么？”朱瞻基巴望着他道。

“有，还有三千人马，差不多过会儿也就到了，我交给莫问指挥了。”王贤道：“不过估计真要解围，还得皇上那里派兵来。”幼军毕竟是新丁，人数又不足，现在对方已经严阵以待，莫问本事再大，也翻不了多大的浪花。

第三百三十章李代桃僵

天渐渐黑下来，山下的喊杀声也渐渐消失，数百幼军将士，便在王贤和朱瞻基的眼皮底下，被瓦剌军队围杀殆尽……其实后来也有些人投降了，但这种情况下，投降有什么丢人的呢？

而莫问所率的援军，果然被答里巴带人牢牢挡在九龙口外，瓦剌军人数占优，又占据地利，明军根本无法形成有效的突破，几次进攻都被打了回来。

九龙口内，脱欢命人点起千支牛油火把，将个山上山下照得亮如白地，再次组织部下，连夜发动了攻击。

山上的明军将士只能一次次应战、一次次打退敌人的进攻，黑夜掩盖了战场上血腥的场面，但夜里的战争，实际要比白天还惨烈，双方犬牙交错，性命相搏，山头上的土已经被鲜血浸软，一脚踩上去，直接没过脚面。呼啸的夜风都无法驱散浓重的血腥气，令人难于呼吸。

“不知道还能不能看到天亮……”瓦剌人进攻间隙，朱瞻基望着漆黑的夜空道。

“谁知道呢……”王贤摇头惨笑，黑夜里防守的难度比白天大太多，防线已经摇摇欲坠了，也许下次就被攻陷了。

“你真不该来……”朱瞻基幽幽道：“我自己找死，你就让我死就是了。”

王贤心中一叹，你丫说得轻巧，你要不是皇太孙，我管你去死？但他已经冷静下来，既然做了好事，就没必要摆出恶人脸，淡淡道：“出征前不是说好了，要同生共死么？”

“仲德……”朱瞻基眼圈一下就红了：“你让我觉着，自己太不是东西了！”说着把刀递给他道：“你砍我一刀报那一鞭之仇吧。”

“胡闹什么，又不是小孩子了。”王贤笑笑道：“留着力气杀敌吧，你看，他们又上来了。”

“唉……”朱瞻基何其聪明，哪能感受不出，自己还是把王贤的心给伤了，叹气道：“这都要死了，你还不原谅我么？”

“你死不了……”王贤淡淡说一声，却有些信心不足。其实从一开始，他就被一个问题困扰着……他虽然历史知识匮乏，也知道朱瞻基是后世有名的蟋蟀天子，后来蒲松龄还给他写了篇文章呢，不应该死在这一场啊！

他十分担心，是不是因为自己出现的蝴蝶效应，导致这娃殁在这一场上，要是这样的话，后面的历史不全乱套了？这样一想，王贤不禁满头大汗，他担心自己会成为民族和历史的罪人，所以无论如何也要来救他。

到目前为止，他实在想不出，自己能有什么法子，帮着朱瞻基脱险。更糟糕的是，他已经隐隐意识到，由于自己的深度介入，历史在这个节点上已经面目全非了，到底会出现什么结果，谁也不知道。所以他也不敢说，今夜之后，朱瞻基会怎样。

明军将士正在全神戒备，突然听到有人朝他们喊话：“山上的人听着……”说得当然是汉话。“我们知道，你们已经挺不过下次进攻了！”

“心理战么……”吴为啐一口，王贤能到现在全须全尾，都靠他和闲云的竭力保护，为此两人倒受伤了。而且闲云的伤很重，被人一刀砍在背上，已经无法挥舞兵刃了。

“山下的人听着，”朱瞻基大声回应道：“废话那么多干啥，有本事攻上来再说！”

“我们要消灭你们，当然易如反掌。”山下的蒙古人大声道：“但是我们蒙古人素来敬重勇士，我们大汗说，你们能坚持到现在，已经证明你们是真的勇士了！”顿一下道：“所以我们大汗，决定放你们离去！”

“休想要诈，要坑我们下山，好瓮中捉鳖么？”朱瞻基冷笑道。

“放肆，我们蒙古人一诺千金，绝对不会言而无信的。”蒙古人大声呵斥道：“我们大汗说了，你们要是不相信，他可以向长生天发下最重的毒誓，若言而无信的话，立即让灾祸降临草原，牛羊饿毙、瘟疫横行，以惩罚我们的谎言！”

这赌咒绝对够重，要知道游牧民族抵御天灾的能力很是脆弱，历史上多少强大的民族，就是因为一场瘟疫而彻底消失……

“这承诺倒是可以信。”朱瞻基小声道，他还有大把的好年华呢，他还要当皇帝呢。但凡有万一的机会，他也不愿意死在这儿啊！便大声道：“那好，你让你们大汗，当着两军将士的面发誓吧。”

“我们大汗当然会发誓，但发誓之前，有个小小的请求，请务必答应。”对方大声回应道。

“我就知道，哪有那么简单……”王贤也啐一口。

“什么请求？”

“我们大汗想请你们中的一位贵人，到我们营中做客，共商两族化干戈为玉帛的大计。”蒙古人道出他们的要求：“请那位贵人千万别多心，只要明朝的军队退出漠北，我们大汗就会把贵人礼送回去的！这个也可以发誓。”

“我们这里没什么贵人……”朱瞻基心里咯噔一声，暗暗叫道，可别知道我的身份了吧！

“哈哈哈哈……”另一个年轻但一听就是上位者的声音响起来：“如果大明朝的太孙殿下不算贵，那我脱欢，这个蒙古太师之子，就连草芥都不如了！”

山顶上所有将士都汗毛直竖，他们果然知道太孙殿下的存在！

“……”山顶上，朱瞻基刚要开口，却被王贤一把捂住嘴。便听王贤却开口大笑道：“哈哈哈哈，脱欢阁下过奖了，孤也不过是个普通人罢了！”

“殿下谦虚了！”脱欢见自己果然没猜错，大喜道：“我对您早就敬仰已久，不知有没有这个荣幸，请您上前一见！”

“算了，孤现在蓬头垢面，满身血污，见了不如不见。”王贤说着，就开始动手解朱瞻基的衣甲，不仅是盔甲，连他的明黄中单都脱了下来……要不是朱瞻基的底裤是寻常的军队样式，王贤非得把他扒得一丝不挂。朱瞻基不明就里，但现在王贤就是要把他卖了，他也会帮着数钱，是以任其施为。

“也是，这不合礼仪。”脱欢早就知道汉人的规矩多，皇家更是讲究得变态，理所当然道：“快，去给殿下准备清水，再备一身干净的行头。”趁着下面人去准备的空当，他接着喊话道：“殿下千万别误会，以为我们是要对您不利，或者想要扣留您之类……”

“嗯。”王贤一边脱自己的盔甲，一边问道：“那你们找孤想干什么？要请客吃饭？”

“能请到殿下这样的贵宾，是我们的荣幸。”脱欢笑笑，在和‘大明太孙’对话过程中，他的语气不自觉得有些谦卑道：“中原有句话，叫明人不说暗话，我们请殿下下来这边做客，目的就是刚才说的，请大明撤兵，两国化干戈为玉帛！”说着高高举起右臂道：“殿下若是信不过，不仅大汗发誓，我也可以发誓，只要大明的军队退出草原，我会亲自礼送殿下出境！”顿一下道：“为表示对殿下的敬意，我们可以无条件和外面的明军休战！也可以把刚才俘虏的二百多明军放出去，殿下可否满意？！”

“这主意……听起来倒是不错。”王贤一边将一套从死人身上扒下来的衣甲给朱瞻基套上，一边笑道：“可是外头是我的人在打你们吧，停不停战不是

你们能说了算。”

“那就请殿下派个人出去说一下。”脱欢从善如流道。

“也好，那是谁，小黑，你去给莫将军说一声，让他暂停进攻，就说孤和他们有事要谈。”王贤使劲推一把朱瞻基，压低声音道：“不许废话，赶紧滚蛋！”又一脚踢在他屁股上，朱瞻基打着趔趄滚了下去。

明军将士全都惊得说不出话来，那边脱欢看一眼狼狈地从地上爬起来的朱瞻基，下令道：“给他匹马，放他出去！”

手下便牵来一匹战马给他，朱瞻基浑身发抖，瓦剌人都以为他是吓的，却不知他在强抑着泪水和激动，深深看一眼山上站立的那个人影，他翻身上马，从瓦剌人让出的通道中，快速离开了……

“没让你们出去送信，不埋怨我吧？”趁着瓦剌人的注意力，暂时都在朱瞻基身上，王贤小声问两个兄弟道。

“当然不会了，我本来就欠你一命。”吴为笑道：“这次算是还上了。”

“我也欠你一命，”闲云少爷虽然受伤了，但依旧酷酷道：“这次也还上了。”

“美得你俩。”王贤却嗤之以鼻道：“你们还不上的，乖乖给我当一辈子长工和保镖吧。”说着扯开嗓子对脱欢道：“让孤去你们军营做客没问题，但我这帮卫士们，就免了吧？！”

“还是一起吧。”脱欢笑道：“我们的人粗手笨脚，唯恐服侍不周。”

“不行。”王贤只丢下两个字，便闭了嘴。他最擅长的不是带兵打仗、而是察言观色、揣摩人心，虽然黑灯瞎火看不清对方的表情，但他依然能感受到对方在和‘大明太孙’说话时，明显没有底气，不知不觉以下位者自居。既然如此，他就当一把上位者……据他观察，上位者都是言简意赅，恨不得只发单音节。

“那好吧……”脱欢果然妥协了，答应放其他人下山。

第三百三十一章人艰不拆

九龙口、夜沉沉，喊杀声已经停歇，只是血腥气依然浓重。

一枚绿色的烟花在山外绽开，那是朱瞻基已经顺利与莫问他们汇合的信号。看到这枚信号，王贤等人齐齐松了口气，那位祖宗安全了，也就不会影响到大明这场举国之战的结果了。

这时候，瓦剌人端了水盆、胰子和衣袍上来了，吴为摆摆手，示意侍卫将他们拦住，只把水盆和毛巾端过来。

当水盆摆在大石上，王贤就要去拿毛巾，却被吴为夺了过去。

“怎么，你要给我洗脸？”王贤小声笑道。

“笑个屁！”吴为咬牙切齿道：“还是让我来冒充太孙吧！”

“为什么？”王贤也不用毛巾了，用手捧着水，洗一把脸。

“你家里还有一帮女人等你回去呢！”吴为沉声道：“而从我去浦江的那天，我爹就已经当我死了！”

“这么说起来，还是你比较合适去死。他妈的，你不早说……”王贤洗掉脸上的血污，露出一张消瘦黝黑的脸，用黑白分明的眼珠白他一眼道：“现在说晚了！”

“怎么会晚了呢，他们又没见过他！”

“没见过，但听过我的声音！”王贤扯过毛巾来，擦擦脸道：“听我这浑厚嘹亮的声音，多么富有男性魅力，哪像你，整一个破锣嗓子！”

“我不是从小练武喊破嗓子了么。”吴为郁闷道：“我不开口就是……”

“你当人家是傻子？”王贤笑着拍拍他的肩道：“好兄弟，讲义气！下次有送死的事儿，我一定找你顶缸。”说着嘿嘿一笑道：“不过这次又没什么危险，我就假扮成太孙蒙蒙他们，享受一下蒙古人的贵宾服务，你就别跟我争了。”

“你拿我当傻子！”吴为瞪眼道：“就算人家一时没识破，但回头皇上没退兵怎么办？”

“太孙殿下会劝皇上退兵的。”王贤笑道。

“他自身都难保，”吴为冷笑道：“我看他回去非被皇上把屁股打开花不成！”

“退兵是一定的，”王贤沉声道：“告诉你个秘密，从五月三十那天开始，后方就再没运来过粮草，若只消耗存粮的话，大军三五天内必须返程，不然就有断粮的危险。”

吴为是管过军需的，先是一惊，旋即道：“不对呀，我怎么看到好几次后方来的运粮车了？”

“车上装的是沙土，就外头几袋是真的。”王贤淡淡道，其实他知道大军缺粮，不是靠观察那些运粮车，而是在之前为太孙建立起的私人通信系统，对在后方发生的事情，才会了若指掌。

“那，我陪你一起，也有个照应。”吴为想一想道。

“万一要是的事儿，你说是赔上一个好呢，还是赔上一双好？”

好说歹说，终于把吴为他们说服了，王贤才笑道：“好了，不跟你们闲扯了，为了不穿帮，你们现在就叫我殿下吧，这不算僭越吧？”

“殿下……”众人哽咽道。

“好了，告诉他们，孤已经梳洗完毕。”王贤挥挥手，沉声道：“衣服就不换了，我华夏男儿，岂能左衽？”

“是！”吴为大声应下，过去将王贤话告诉几个瓦剌人，几人又把话告诉了脱欢，脱欢不以为意道：“只要殿下觉着合适，怎么都行。”说着笑笑：“殿下现在可以出来一见了吧？”

“当然。”王贤应一声，推开挡在身前的吴为等人，大步走下山去，身后众将士哭成了一团……

脱欢以为他们是为殿下被俘屈辱而哭，殊不知，将士们哭的是王贤的高义壮举！

月亮不知何时从乌云中露出脸来，将清辉洒向大地，也给王贤染血的战袍染上一层清霜，从山头往下走的路上，不过是几十步的距离，王贤走得很慢，慢得足以回忆自己这短暂的一生……不知从何时起，他已经记不清前世的事情了，这一世的记忆，也是从永乐九年那个夏末开始的，他回忆起老娘、小妹、大哥、老爹……那些平凡琐碎的小生活，那一个个俗气市侩的父老乡亲啊，原来是那样的让人回味，那样的弥足珍贵。

估计那些家伙，对重新站起来的自己，已经不能用惊讶来形容了吧！老子不仅当上了六房书吏、还当上了官、考中了秀才！如今又要当英雄了！非要惊掉那帮家伙的下巴不可，如果他们的下巴还没碎的话……

只是当英雄这买卖，似乎不划算得很，万一自己要是回不去了，老爹老娘大哥小妹清儿还有小茉莉，肯定要伤心死了，小白菜估计也会掉几滴泪，灵霄会提着刀子来草原报仇吧？还有顾小怜，这女人复杂得很，还真搞不懂她到底怎么想的……

胡思乱想间，王贤来到脱欢的面前站定，只见马哈木的这个儿子，也算是相貌英武，身边还站着个身材修长、面罩轻纱的蒙古女人，看来还是个风流之辈。

但这个念头很快凝固住了，因为那女子在紧紧盯着他，灯光下，那又细又长的眉眼，带着诱人的异域风情，让王贤险些魂飞魄散！

这不是宝音琪琪格么！王贤对那个蒙古公主的印象太深了，尤其是那双眼，简直像刻在他心里一样！

不过她应该被关在宣府啊！难道这是她的双胞胎妹妹？王贤只好用近似荒诞的理由，来打消自己的恐慌……由不得他不恐慌啊，若真是宝音琪琪格，自己的西洋镜下一刻就会被拆穿，意识到被耍了的脱欢，说不定拔刀就把自己剁了。还有身后的兄弟，也要不保了……

他甚至在认真考虑，要不要擒下脱欢作人质，但转念一想，对方敢不带护卫上前，必然是艺高人胆大，自己这点三脚猫功夫，在他面前，估计是不够看的。

王贤心里像炸了锅一样，脱欢转头问那蒙面女子一声，虽然说的是蒙古话，但王贤敢打赌，定是在问她，自己是不是真太孙！现在他也很肯定了，她就是那宝音琪琪格！因为她见过皇太孙！

刹那间，空气像是凝固了一样，王贤和脱欢的眼睛，都盯着那蒙面女子，等她点头或是摇头。为免意外，两人的手都状若不经意，握住了各自的兵刃。

那女子目光清冷地看着王贤，也不知是不是错觉，他觉着她的眼神里，含着浓浓的揶揄之色……就像猫看到耗子的花招一样。

女子足足看了王贤半盏茶的工夫，直到王贤后背上全是冷汗，才转过头来，对脱欢点了点头。

脱欢面上登时露出欢喜之色，一把搂住王贤，又退后两步，单膝跪下道：“大明敕封顺宁王世子脱欢，拜见太孙殿下！”

“呵呵……”王贤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知道宝音琪琪格为何不揭穿自己？面上礼数周到地应付着脱欢道：“世子快快请起，你是王世子，按例不用跪拜的。”得亏他在朱瞻基身边日子不短，对那套宫廷礼仪也算是了解个大概了。

“哼哼……”宝音琪琪格一声冷笑，笑得王贤心里一抽一抽，脱欢忙道：“为殿下介绍一下，这位是我们大汗的妹妹，宝音别吉琪琪格，她曾经到过汉地，对大明的文化仰慕得很。”

王贤最后一丝侥幸也破灭了，心里反而踏实了。心说，估计那是从前，让自己那一折腾，她还仰慕就怪了。又不禁暗暗警惕，这小娘皮不拆穿自己，到底意欲何为？莫非要趁着弟兄们下山，才突然道出真相，好一网打尽？

‘嗯，一定是这样的！’王贤刚以为自己猜出对方的想法，却听脱欢道：“时间紧急，我们要赶往铁山了，到了铁山见了我父亲，自然会给殿下下一个交代。”说着一挥手道：“来人，把我的火龙驹给殿下牵来！”

卫士便牵着一匹红色的高头巨马过来，脱欢亲自为王贤以手代镫道：“别看这马长得威风，但温顺得很，骑着又快又稳，能让殿下少受颠簸。”

“嗯。”王贤点点头，踩着脱欢的手，骑上马背，对山包上的弟兄们大声道：“孤去也，尔等待我们走了再下山，不可追逐！”

山上哭声一片，飘满男儿泪。

“走吧！”脱欢也骑上马，显然对山上的吴为他们，没有任何兴趣了。他似乎很心急，对宝音琪琪格吩咐两句，便打马疾驰而去。

宝音琪琪格也骑上马，对王贤冷冷道：“殿下，我们也走吧。”

“好。”王贤点点头，见自己又猜错了，她没有要偷袭吴为他们的意思……王贤意外地看看宝音琪琪格，心说这小娘皮怎么回事儿？实在太让人意外了——本以为她在宣府，谁知道竟出现在要命的地方；本以为她会拆穿自己，谁知竟帮自己打起了掩护……莫非她是个受虐狂？被自己虐出感情来了？

但宝音琪琪格并不理会他，只时不时瞥他一眼，确认他没有出状况。当然每次的目光中，都带着淡淡的冷笑，就像抓到耗子的猫，并不急于吃掉，而是要先玩弄一番似的。

王贤突然就明白，她到底是要干什么了！这小娘皮肯定记恨着自己折辱她，在想着怎么报复回来呢！

第三百三十二章军师去哪儿？

瓦剌人说走就走，几乎是转眼之间，上万人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瓦剌人一走，朱瞻基便在莫问等人的严密保护下飞奔过来，看到吴为和闲云带着幸存的将士们从山上下来，他却顾不上慰问这些为他豁出命去的忠诚卫士，大声喊道：“军师呢？！”

众人低下头，沉默以对，有人甚至抽泣起来。

“快说呀！”朱瞻基拽着薛桓的胳膊，嘶声问道。

“军师……”薛桓低着头，哽咽道：“假扮成殿下，和那些瓦剌人去了！”

“啊！”心中最后一丝侥幸破灭，朱瞻基跌足坐在地上，放声大叫起来，声如夜枭般凄厉。半晌又蹦起来道：“快追啊！至少知道他被他们带去哪了吧！”

“正要去！”闲云面色苍白的冷声道：“给我备马，我去把他救出来！”

“你先顾自己吧，别逞能了。”薛桓扯他一把，闷声道：“我去！”

“可我们能做什么？”莫问不得不提醒下，几位被冲昏头脑的大人。

是啊，对方可是一万瓦剌骑兵，你跟在后头又能做什么？

“我这就去找我皇爷爷，”朱瞻基本打算亲自去追，让莫问一提醒，稍稍冷静道：“请他派大军追击，以泰山压顶之势，逼他们交人！”

“皇上能为了军师，如此大动干戈？”吴为深表怀疑。

“我以命相求！”朱瞻基咬牙道。

“殿下三思，千万不可再触怒皇上了。”吴为示意他到一旁，低声道：“军师临走前让我转告殿下，殿下什么都别做，就是对他最大的帮助了。”吴为并没有把王贤的分析告诉朱瞻基，只是强调道：“军师心思缜密，不会无缘无故说这话。他有他的考虑，殿下不如按照他的想法来，以免好心办坏事，反而害了军师。”

“难道他为我豁出命去，我为他却什么也不做？”朱瞻基仰面看天，抑制泪水道：“让我这心，怎么装回肚子里？”

“军师说，殿下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接下来您和太子殿下，可能要面对一段十分艰难的局面，要全力以赴、未雨绸缪。”吴为又道。

朱瞻基深深吸口气，眼泪还是流下来，哽咽道：“都这时候了，他还这么为我着想……”

“是，军师对殿下一片赤诚，可鉴日月。”吴为淡淡道：“殿下还记得宝音琪琪格么？”

“宝音琪琪格？”朱瞻基皱眉道：“你是说那个蒙古公主，她怎么了？”

“刚才她出现了。”吴为从袖中掏出块布片，递给朱瞻基道：“这是军师走后，在他曾经站立的地方发现的。”

朱瞻基接过小小的布片，看起来是截自一件白色的中单，上头用手指写着模模糊糊的两个字‘宝音’，但能辨认出是王贤的字体。

“当时和脱欢一起的，还有个蒙着幂罗的女子，军师留下这个，应该是认出了她的身份。”吴为轻声解说道。

“怎么可能？”朱瞻基难以置信道：“那个宝音琪琪格，应该被关在宣府吧？”

“谁知道呢。”吴为摇头道：“宝音两个字，不可能有别的意思。”

“嗯……”朱瞻基点点头，其实今天他一直被一个问题困扰，如果当时就死了，知不知道答案都无所谓。但现在他活下来了，就必须刨根问底了！那就是，今天的事情到底是意外，还是自己被人算计了！

如果是意外的话，那也实在是太巧了，这么大的草原，瓦剌人偏偏在这儿设伏，自己又偏偏一头撞进来，得倒了八辈子血霉，才能摊上这种事儿吧？如果不是意外的话，那就是李谦在害自己，但他皇爷斥候遍撒，都不知道瓦剌人在九龙口设伏，李谦一个跟自己寸步不离的死太监，凭什么这么准确地把自己带进埋伏圈？朱瞻基想不通这个问题。

但现在，宝音琪琪格的出现，让他一下就恍然大悟，很可能是有人放了宝音，并让她带人在这里设伏。同时那个人又传信给李谦，让他把自己带到九龙口，这样就能解释的通了！

“其实，到底怎么回事儿，殿下问问李谦不就知道了么？”吴为幽幽道。

“他还没死么？”听到这个名字，朱瞻基的表情狰狞起来，恨声道。

“祸害万万年这句话，实在没错。”吴为叹气道：“战况那么激烈，那厮竟一点伤都没受。”

“当时死了是他的福气！”朱瞻基冷哼一声道：“把他给我带过来！”

吴为把李谦绑成个粽子，提了过来，然后便告辞去追踪瓦刺人的大军了。

朱瞻基目送吴为离去，也在平复自己的愤怒，他万万想不到，自己最信任的保叔，竟然背叛了自己！半晌，他回过头来，恨声道：“保叔，我再叫你最后一声保叔，你到底为什么要害我！”

“.....”李谦低着头，咳嗽两声道：“今日所有罪责都在老臣，千刀万剐都罪有应得，但我确实不是有意要害殿下的，哦.....”话音未落，便吃了朱瞻基重重一掌，老太监像一截木柴似的仆倒，张嘴吐出一口血，牙齿也掉了两颗。

“你还嘴硬！”朱瞻基像一头愤怒的狮子，咆哮着揪住他的衣领道：“你口口声声说，要抄近路带我去战场，结果却把我带到九龙口，这是去铁山的近路么？这里距铁山还有一百多里的路程，你分明兜了个大圈子！”

“是么，那就是老臣记错路了。”李谦叹口气道：“我还真是该死，老糊涂了还逞能，真是害死三军，殿下想把我凌迟还是喂狗，都随你的便。”

“你想死，也得先告诉我，到底是谁告诉你，要把我带来九龙口的！”朱瞻基喝道。

“真没有人告诉我.....”李谦却不松口道：“谁能知道瓦刺人在九龙口？一切都是天意.....”

“去你娘的天意！”朱瞻基见他软硬不吃，就是不松口，一时间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拔出刀来喝一声：“我叫你嘴硬！”便一刀砍下他一条胳膊！

李谦倒也硬气，只是闷哼一下，并没有惨叫出声。

“给他包起来，别让他死了！”朱瞻基语调暴戾道：“明天再不说，再砍你一条胳膊！”

“还是凌迟吧，那样才符合你老朱家一贯的传统.....”李谦却桀桀冷笑起来。

朱瞻基豁然转头，看见李谦的脸上，写满了刻骨的仇恨，他心中一惊，

一口痰吐到老太监脸上道：“如你所愿！”

命人收殓所有死难的将士，将他的遗骸带回中原。朱瞻基自个在夜风中立了好久，直到东方一片大亮，才按捺住胸中的魔鬼，换上沉痛的心情，来到受伤的将士身边。

在他的吩咐下，伤号们全都坐上车，有人专门照料。朱瞻基挨个慰问他们，满含着感情对他们道：“今日你们为我朱瞻基舍生忘死，我朱瞻基没齿难忘！牺牲的将士，我管他父母妻儿、子子孙孙。受了伤的，我会请御医为你们诊治，能回军中的回军中，不能回军中的，我也会妥善安置。总之一句话，只要有我朱瞻基一口干的，就绝对不会让你们喝稀的！只要有我朱瞻基一件棉的，就绝对不会让你们穿单的！”

这个年代的医疗水平有限，一旦受伤，往往意味着死亡和残疾，这次为朱瞻基浴血奋战的将士，几乎各个带伤，重伤号更占了一半。这些人本来满心彷徨，不知道将来是生是死，要是残疾了日子该怎么过？朱瞻基及时的表态，无疑给他们吃了定心丸，把他们感动得呜呜咽咽，挣扎着要起身跪谢，朱瞻基忙扶住道：“都不要行礼，都不要行礼，好好养伤，就是对我最大的安慰了！”

其余将士看到太孙殿下如此有情有义，也感动得不行了，心说，为这样的主子卖命，值了！这也正是朱瞻基要达到的效果……朱瞻基刚要对其他人再说点什么，让他们彻底死心塌地，突然听到急促的马蹄声，斥候疾驰而至，高声报道：“有大股骑兵，从西北方向快速靠近！”

“戒备！”不管是敌是友，将士们已然风声鹤唳，马上占据山头，摆开阵势，准备迎敌，同时又派出斥候继续侦查……

一顿饭工夫后，警报解除，前方斥候确认，是王彦王公公率领三千营前来救援了！

“来的真是时候……”朱瞻基轻声嘟囔一句，尽管知道死了这么多人，发生了这么大事儿，不可能瞒着皇爷爷。但听说皇帝派兵来了，他的心还是狠抽了一下，他能想象到，皇爷爷该是何等的震怒……

此时天光大亮，朱瞻基硬着头皮迎出去，便见王彦风尘仆仆疾驰而至，翻身下马，他不顾尊卑，把朱瞻基浑身上下摸了个遍，才长松口气道：“谢天谢地，殿下没什么大碍！”

“我没事儿……”朱瞻基讪讪道：“给我皇爷爷添堵，给王叔添乱了。”

“可不止我一个人来的。”王彦苦着脸道：“皇上把能派的人，全派来了！”说着叹口气道：“殿下，您可惹了大祸了……”

第三百三十三章灰黑色的回忆！

接上朱瞻基，大军返回大营。

返程路上，自然不会像来时那么狼奔豕突。事实上，为了在最短的时间赶过来，三千营冒险深夜疾奔，一路上折损了一百多将士。现在太孙殿下安然无恙，要是还不悠着点，本来就憋了一肚子火的骄兵悍将，非得爆发不可。

太孙殿下则继续审问李谦，但李谦就是不开口，把朱瞻基骨子里的暴戾因子彻底激发出来，又砍了他一条胳膊！

王彦看不下去了，请太孙允许他单独跟李谦谈谈，朱瞻基现在对谁都不敢信了，不过犹豫半天，还是答应了……

朱瞻基骑马到了一旁，马车上，只剩下王彦和失去双臂、面色惨白的李谦。为了不让他立即死去，朱瞻基早让军医给他止血包扎，此刻死太监的上半身被纱布紧紧包裹着，纱布上还透出触目惊心的血迹……

看到自己从小的伙伴这副惨状，王彦鼻子发酸，忍了好半天，才没掉下泪来。

“欧查易丫……”李谦一开口，说得却不是汉话，而是一种西南的土语。

那是他们的家乡话啊！意思是‘别放在心上’。王彦的泪珠子，却滚滚掉下来，他用手指挤挤眼眶，咳嗽一声道：“真是你干的么？”说的是跟李谦一样的土语。

“……”李谦沉默了，沉默就是默认。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王彦无比震惊地望着他。

“你忘本了。”李谦望着天上的流云，幽幽道：“不然你根本不用问。”

“……”这下轮到王彦沉默了，好半天，他才低声道：“这么些年了，你还没放下么？”

“灭族之仇，断种之恨，不共戴天！”李谦的牙齿咬得格格作响，吐出一口血沫道：“莫非你当奴才当得，连血海深仇都忘了！”

“我当然没忘……”王彦神情一片黯然道。洪武十四年，明朝大将傅友德、蓝玉奉朱元璋之命，远征云南，消灭盘踞那里的元朝残余势力，完成大

明朝统一天下的一战。当时统治云南的元朝梁王残暴不仁，民怨沸腾，而明朝已经是天下归心，大军锐不可当，因此战事进行得很顺利，仅用了半年，就平定了云南全境。

对取得胜利的明朝，这自然是大大的喜事。但战争带来的从来不只是胜利和荣耀，杀戮和失败也绝对不会缺席。这一战，元朝梁王阵营下的势力，纷纷被连根拔起……‘连根拔起’一词，在这里不是比喻，而是客观的描述。这些部族和势力的成年男子被统统杀光，女子沦为军妓，儿童则被阉割后成为奴隶……

王彦、李谦和郑和，都是这些不幸孩子中的成员，可以想象三十三年前的那个冬天，对这些十岁上下的孩子来说，是多么的黑暗恐怖，是多么的彷徨无助……保护他们的父兄惨死，疼爱他们的母亲和姐姐不见了，他们的身上也受了重伤，半数的孩子根本熬不过那个冬天，便因为感染而死去，只有一半的孩子，才能熬下来。

对于活下来的孩子，那个冬天就不是他们苦难的终点，而是苦难的起点……从此，他们开始跟随明军征战四方，朔方的风雪、大漠的黄沙，处处都留下他们的痕迹。以他们的年龄，本该在家中玩耍，享受亲人的疼爱，却突然成了战争中最低贱的奴隶……在那血流成河、尸横遍野的战场上，他们要冲锋在前、撤退在后，吃最差的饭、干最重的活，还要时时承受官兵的欺凌。毫无疑问，绝大多数孩子都死去了，活下来的极小部分，也不知遭了多少罪、受了多少伤，心灵是何等的百孔千疮？

在度过炼狱般的五年，幸存下来的几个孩子，终于遇到了救星——当时还是燕王的朱棣，朱棣看中了这几个少年，挑选他们做了自己的贴身侍卫，从此他们成了燕王的亲信，跟着他出塞作战，跟着他起兵靖难！虽然也是出生入死，但再也不会那样低贱地死去了。

对于燕王的再生之恩，他们分外感激，因此每每作战都舍生忘死，三人在靖难之役中，都立下大功，朱棣就曾经说过，若非他们身子残缺，每个人都可以封侯！宦官不能封侯，皇帝只能把内廷最重要的三个职务授予他们，并无比地信任他们，直到今天……

回忆起过往，王彦发现自己，已经淡忘了曾经的伤痛，对皇帝的感激之情却铭心刻骨，也许真如李谦所说，自己是忘本了……

见他久久不语，李谦以为他终于幡然悔悟了，哼了一声，不再指责他。

“就算你要报仇，但冤有头债有主，太孙殿下可跟咱们没仇啊！”王彦回过神，低声道。

“他跟我们没仇，但他老爷爷跟我们有仇！”李谦冷哼道。

“你就偏执了！”王彦叹道：“你怎么不说他爷爷对我们有恩呢？”

“那是你以为的……”李谦面部纠结一下，还是恨恨道：“皇上救了我们不假，但我们也为他夺了天下，多大的恩情都早还上了！”见王彦直直地盯着自己，他才说了实话：“再说，我也不是针对太孙的……”

听了他这话，王彦有些糊涂，不是针对太孙，那是针对谁？寻思半晌，他突然打了个激灵……他想起今年自己感谢了好几次老天有眼，让三十年前的那些凶手遭到报应。尤其是这次出征以来，连谭青、满都力这样的大人物，都纷纷倒霉……前者因为粮库被烧畏罪自杀，后者则在昨日激战中伤重不治。当时只觉着高兴没多想，现在看到李谦这样子，他突然毛骨悚然，意识到那些家伙的死，都不是偶然！

难道有人在安排他们去死？李谦当然没这个能力……皇帝虽然信任太监，但有‘宦官不许干政’的祖制在那里，他们的手根本伸不到外廷去，更动不了军方的勋贵大员！

那么就是有人在为李谦杀人，条件就是——他把太孙引到九龙口去！至于什么人想让太孙去死，他根本连想都不用想，当然也不敢去想！

“你跟他们做了交换？”王彦涩声问道。

“你不必问，我不会说的。”李谦摇摇头，眼中流露出如释重负的神情道：“我跟你说过这些，不过是需要有人知道，我给族人们报仇了，是我给族人们报的仇！”说着他咧嘴笑起来，一笑又扯动伤口，疼得他丝丝倒抽冷气，却依然大笑不止，声音要多难听，有多难听，样子要多难看，有多难看。引得朱瞻基频频看过来。

“他真想知道我们在说什么啊，可惜他听不懂。”李谦看一眼太孙，咯咯笑道：“我就说，他老朱家都是变态疯子，别看这小子整天装得很敦厚……连太子一起说着吧，这爷俩一发起狠来，跟他爷爷老爷爷，根本没两样！”

“……”王彦默然，他不想听李谦说这样的话，因为这话太悖逆，而且说明他不想活了。

“好了，你走吧。”李谦瞥王彦一眼，淡淡道：“放心，我不会现在就死，那不是给你惹麻烦么？”说着目光中闪过一丝温柔道：“你和三保，是我这世上最亲的人啊！他给咱们争了大脸，我绝对不会牵连到你们的！”

“保哥……”王彦黯然道：“你……要我做什么吗？”

“这会儿不需要，你走吧。至于将来……逢年过节给我烧点纸，若是有机

会回云南，在我爹妈的坟前说一声，我给他们报仇了。”李谦笑道：“其实也不用，我很快就下去见着他们了，自己说多有面子！”

“保哥……”王彦愈加黯然，他已经不知如何自处了。

“去吧，小心应对，别把自己绕进去。”李谦温柔地看着他道：“兄弟，见到三保说一声，我没给他丢脸，别让他瞧不起我。”

“嗯！”王彦重重点头，眼圈又红了。

调整好情绪，王彦下了车，到朱瞻基身旁。

“怎么了？”朱瞻基问道：“王叔哭过？”

“殿下别见怪，多少年的老弟兄了，就是执迷不悟，什么都不说，我心痛啊……”王彦轻声道。

“怎么会呢？保叔到了今天这步，我也很心疼，要不是上千名忠心耿耿的卫士，全被他害死了，我也不会这样对他。”朱瞻基自我辩解了两句，话锋一转道：“这么说，他也不肯跟王叔说实话？”

王彦摇摇头。

“哼！”朱瞻基闷哼一声道：“那就让我皇爷爷去审他吧！”

但他显然是盲目崇拜了，当李谦被带到朱棣面前时，皇帝亲自审问，又命锦衣卫拷问，把个老太监折磨得不成人形，他却死不改口，坚持说是凑巧，没有任何人指使。见他受伤太重，行将不治，皇帝没办法，只好将他处斩示众！

不过朱瞻基现在，根本顾不上关心李谦的死活，他完全被皇帝的怒火震懵了！

当他终于见到皇爷爷时，朱棣冷冷地看了他一眼，从牙缝里蹦出四个字，‘回来就好’。然而屏退左右后，却一脚把他踢倒在地，然后用马鞭把他抽得皮开肉绽！

朱瞻基倒也硬气，乖乖挨着、一声不吭，待皇帝打够了，打累了，又狠狠骂道：“你这蠢材太让朕失望了！我真是看走了眼，还以为你最像我呢！”说着狠狠啐一口道：“呸，我就是变成猪，也干不出你这种蠢事来！”

第三百三十四章鞭笞

吃鞭子，对朱瞻基来说无所谓，听了这话，太孙殿下却泪奔了……向来疼爱他的皇爷爷，何时对他说过这种重话？

“不准哭！”朱棣怒喝一声，横眉竖眼。

朱瞻基赶忙抹掉泪，使劲吸吸鼻子，跪在那里低头听皇爷爷训斥道：“你想想，这些年朕为你操了多少心？！不仅给你派最好老师，还手把手亲自教你，甫一成年，又给你在全国选拔了幼军！你父亲和你叔叔哪个有这待遇？朕对你的期许多高？你竟如此毛躁莽撞，实在大失朕之所望！”

朱棣说着气得来回踱步，指着外头道：“本来这次毕其功于一役，为大明赢得十年安宁！多么喜庆的事儿啊？却让你被包围的噩耗，冲得一干二净！要是你真被他们抓了，这是何等奇耻大辱？你让朕这张老脸往哪搁？！”说着气得举鞭又是一阵劈头盖脸地猛抽！

“皇爷爷放心，我当时已经做好殉国的准备了，早打定主意，就是死，也不能给您丢人！”朱瞻基皮糙肉厚，虽然疼痛但好歹能忍住，咬着牙道。

“你还嫌不够给朕丢人！”朱棣的脾气暴躁，见朱瞻基不疼不痒的，火气更大了，下手也就更狠：“你已经现了大眼了，要不是属下拼死相救，你早就成了历史上，第一个阵亡的皇太孙了！与其让你莽撞死了，还不如朕把你打死算了。也不用指望你，来继承朕的祖业了！”

帐外，众王公大臣听着里头一声重似一声的鞭子声，却听不到太孙的动静，几位大学士全都心急如焚，这要是把太孙殿下打坏了，可如何是好？但他们想进去劝劝，却被卫士拦着，只好转而求汉王殿下，快去救救他侄子。几人当然知道这是请老虎救小羊，但也只有朱高煦能解这一局了。

听着里头啪啪的皮鞭声，朱高煦心里都要乐开花了，哪里肯管这个闲事儿，只推说自己也不敢违抗父皇的旨意，总之就是不进去。

“如果今天太孙有个三长两短，皇上将来一定会后悔！”金幼孜疾言正色道：“到时候皇上想到王爷就在帐外，王爷说皇上会不会迁怒呢！”

朱高煦一听，一脑门子冷汗，他太了解老爹的脾气了，千错万错都是别人的错，朕从来没有错。要真把这笔账算到自己头上，那可太不划算了。而且他心里还有个隐忧，那就是前日皇帝派人去九龙口时，点了王彦的将，却让自己在他身边待着。这让他有点担心，是不是父皇怀疑到自己什么了？

为了消除怀疑，他狠狠瞪一眼金幼孜道：“用你在这儿假装好人，孤还能

不管我侄儿不成！”便推开侍卫进去，看朱瞻基的背都被打得血肉模糊了，他忙大惊失色道：“父皇，不要再打了，打坏了瞻基，百年后谁来继承祖业？”

“朕有的是儿孙，为啥非要走他这条独木桥。”朱棣哼一声，铁青着脸道：“谁让你进来的！”

“儿臣怕太孙出事儿……”朱高煦忙道：“父皇，瞻基还小，我像他这么大的时候，也是肆意妄为、无法无天，等大点不一样就懂事儿了？”

“算你还有点人味，”朱棣看看汉王，冷哼道：“放心，朕不会打坏他的。打坏了他，平白给朕在史书上，留下个残暴的名声。”说着把鞭子往地上一丢，冷冷道：“你可知错了？”

“孙儿知道错了，”朱瞻基红着眼圈，磕头哭泣道：“皇爷爷佝劳恩养，谆谆教诲，孙儿却飞扬浮躁、鲁莽糊涂，险些坏了皇爷爷的大事，实在是该死，请皇爷爷严惩不贷吧！”说着趴在地上，撅起屁股。

“……”沉默了半晌，方听朱棣缓了口气叹道：“你这小畜生也不想想——朕把你从小养到这么大，是多么的不容易？还指望你百年之后，接朕的祖业呢！须知创业难，守业更不易，你这样不争气，可怎么了得？”说罢颓然落座，长吁短叹，竟是英雄气短、祖孙情长！

朱瞻基听皇爷爷如此伤心，只觉五内如焚，泪如泉涌，哽咽道：“皇爷爷息怒，您老人家保重，孙儿一定痛定思痛，痛改前非。”

朱棣发作过一阵，心里好过了一点，更何况当着汉王的面，他总要顾及太孙的面面，叹口气道：“朕这么多儿孙，头一个心疼的就是你，所以才早早给你定下太孙之位。可朕的江山，万万不能交到个废物手里，你若吃此一堑，日后还没有长进，便休怪朕无情了！”

“孙儿牢记了。”朱瞻基忙重重点头道。

“滚下去吧！”朱棣一挥手，朱瞻基如蒙大赦地磕头出去。

朱高煦在一旁看着，心里那叫一个……老不是味了。他终于回过味来，自己被金幼孜利用了，那混蛋知道皇帝对太孙有多大的火，也不会当着自己的面发，才把自己激进来。结果还真是……立竿见影呢。

不过汉王也不是全无好处，朱棣就对他能进来救朱瞻基，感到很是欣慰，淡淡笑道：“你这个叔叔不错，可笑那日朕还怕你不尽力，反而派个外人去救瞻基。”

“父皇哪里话！”朱高煦暗暗松口气，看来父皇还没怀疑到自己，只是因

自己和太子的关系，以防万一而已。但他还是要撇清道：“瞻基是我侄儿，又是储君，我就是豁出命去，也要保他周全！”

“嗯！你这些年长进不少，打仗依旧勇猛，人也更明事理了。”朱棣颌首赞道：“朕心甚慰啊。”

听了父皇的夸奖，朱高煦乐得合不拢嘴道：“父皇过奖了。”

“对了，”朱棣淡淡换个话题，“你对下一步战事怎么看？”

“以儿臣的想法，自然是趁他病要他命，追到天涯海角，也要把马哈木擒来给父皇认罪了。”朱高煦对明军的状况，那是哑巴吃饺子——心里有数。但他心里不光有数，还有鬼，哪敢跟父皇和盘托出，“不过儿臣这点愚见，在父皇面前肯定不够看，所以父皇怎么说，儿臣怎么听着就是。”

“唔，很好。”朱棣见他也没什么高见，有些心不在焉地点头道：“不过将士们都累了，先要休整一下再做他图。”

“是。”朱高煦应一声，知趣地告退了。

即使是戎马倥偬，朱棣依然要处理国内传来的政务，前阵子战事的压力太大，皇帝难免心烦意乱，积压了一批国政。这会儿大战落幕，大军收束，朱棣终于可以安心处理国政，这一处理就到了深更半夜才搁下笔。

朱棣处理政务时，不喜欢被打扰，是以到现在还没吃晚饭。见皇帝终于忙完了，王彦赶忙端上晚膳。朱棣的御膳十分简单，甚至是寒酸。只有一个面饼子、一碗得胜面，还有一盘炒青菜，没有一点荤腥……朱棣在出征时，都是吃素的，他不信佛，也不吃斋，只是要向将士们传递与他们同甘共苦的信号。

皇帝也是饿极了，大口大口吃着香喷喷的得胜面，对王彦赞道：“想出这法子的，真是个人才！朕要见见他！”

“那得问问太孙。”王彦轻声道：“那人是他的手下。”

“太孙……”朱棣这时候已经消了气，想到朱瞻基那血肉模糊的背臀，一下就吃不下饭去，叹口气道：“怎么样了？”

“太医去看了，但太孙不让给治，说这是皇爷爷给的惩罚，上了药就是减轻惩罚，所以他要硬挨着。”王彦也叹气道：“太孙也够倔的。”

“这个浑小子！还不知道爱惜自己！”朱棣骂一声道：“你弄点金疮药给他送去，他爱用不用！”

“是。”王彦轻声应下。

“算了，还是朕亲自去一趟吧。”朱棣终究不放心，起身披了个斗篷道：“头前带路。”

“皇上稍候，臣去叫侍卫。”

“在朕的军营里，带什么侍卫。”朱棣却自己把斗篷系好，迈步就往外走。

“这黑灯瞎火的，别撞着什么东西……”王彦忙劝道。

“圣天子百神相助，万邪辟易！”朱棣满不在乎地大步出去，王彦忙头前引路，带着皇帝到了东面的一处营帐。

朱棣看到营帐周围黑灯瞎火，没有几个侍卫，登时眉头紧皱道：“怎么连个火把都没有，他自己的侍卫呢？”也太不把太孙当回事儿了吧！

“侍卫都被镇抚司的人叫去审问了，可能忘了再派人过来。”王彦轻声道：“臣这就去补救。”

“哼，”朱棣哼一声，掀开帘子进去帐篷。就见朱瞻基趴在床毯子上，屁股上背上皮开肉绽，旁边竟没有一个人照顾。听到有人进来，朱瞻基也不回头，只是气哼哼道：“这次又要审问谁，连我的贴身太监都被你们提走了，这次肯定要提我了吧？！”

朱棣看了不禁酸楚，心说‘都说人走茶凉，人还在呢，这茶就先凉了！’

朱瞻基说着回过头来，狠狠地一瞪，却见是他爷爷，赶忙一缩脖子，挣扎着就要起身行礼。

“不要动。”朱棣叹口气道：“你这浑小子，为什么不让御医治伤？你要气死皇爷爷是吧？”

第三百三十五章洗澡

听皇爷爷这样说，朱瞻基心头一块大石落了地，他咬着牙坐起来说道：“孙儿知道爷爷心里待我好，教训我也是为我好，所以我不让他们治伤，让自己多痛一会儿、痛得厉害一点，这样才能永远记住这个教训！”

“这个愣劲儿，倒真跟皇爷爷当年像着哩。”朱棣微微一笑道：“你得了教训就好，皇爷爷也没说要把你一棍子打死，这伤还是要治的。”说着竟亲自洗了手，给他上药。皇帝戎马一生，对这个自然很在行，一边上药一边问道：“听王狗儿说，在他抵达之前，瓦剌人就撤走了。问你发生了什么你又不说，锦衣卫才要问问你身边人的。”

“皇爷爷，他们都是忠勇之士，千错万错，都是孙儿一个人的错，请千万保全他们！”朱瞻基便将那日自己在李谦的蛊惑下，非要参与追击，结果在九龙口遇伏的经过讲给皇帝听。他口才不错，又是亲身经历，讲得皇帝如身临其境……

当听到薛勋拼死率勇士们攻下一个山头，自己却身中数箭壮烈牺牲时，皇帝叹息道：“谁说将门无虎子，薛勋就是好样的！可惜，可惜，朕如何向薛老六交代……”

当听到朱瞻基和将士们拼死抵抗，眼看要被消灭之际，王贤带援兵杀到时，皇帝这才松了口气。谁知又听说援军人数太少，他们依然被围在山顶。而瓦剌人已经回过神来全力狙击，后续援军无法靠近，他们仍难摆脱被消灭命运……尽管孙儿已经在眼前，他还是着紧地问道：“后来呢？你们是怎么脱困的？那个王贤现在哪里？朕非得见见他不可了！”

“后来……瓦剌人也不知怎么，知道孙儿在山上，便在行将攻破我们的防线时，派人谈判说，只要孙儿到他们营中‘做客’，便可放过所有人……”朱瞻基黯然垂泪道：“结果王贤假扮成孙儿，跟瓦剌人走了，孙儿和其他人才得以虎口脱险……”

“真义士也！”朱棣听了良久，方长长一叹道：“能有薛勋、王贤这样忠勇双全的属下，是你的大幸。却因为你的轻举妄动，就这样失去了他们，这是你的大不幸！”看来，皇帝认定王贤已经是个死人了。

“其实，王贤不一定非得死……”朱瞻基轻声道：“他们把他当成孙儿了，只要我们帮他掩饰好，他未尝没有安然返回的机会。”

“荒谬！”朱棣却一口否决道：“太孙回营的消息，朕已经周知全军了。”这种事情，当然是越早澄清越好，稍一迟缓便黄泥巴掉到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了！朱棣岂容一场大胜被污点玷污？

“那……”朱瞻基硬着头皮道：“至少可以不对外公布吧。”

“他们不来人，朕自然不会去主动说。”朱棣沉声道：“他们若是遣使前来，便由你出面接见！”

“这……”朱瞻基尽管满心不甘，但此情此景，他哪敢再忤逆了皇爷爷？只能把话硬生生咽下去。

朱棣给朱瞻基处理好伤口，见王彦调来了侍卫和宦官，嘱咐他们照看好太孙，便起身离去。朱瞻基强撑着起身相送，却被朱棣拦住道：“安心养伤吧，大军不日就要开拔，不然路上颠簸，有你的苦头吃。”

朱瞻基目送着朱棣离去，待皇帝的身影消失在夜色中，他却一直没有收回目光，依然望着沉沉的夜空，满天的星辰，都化成了王贤的音容笑貌，他不禁痴了，泪水满眶，暗暗祈祷道：

‘王贤，我的兄弟，你在哪儿啊？可千万要再创造一次奇迹啊！’

同一片星空下，让朱瞻基牵肠挂肚眼泪流的王贤，正羞得满脸通红……

他全身赤裸地趴在热气腾腾的浴桶里，几个模样俏丽的蒙古女奴，在用丝瓜瓤和浴盐，为‘大明太孙殿下’搓洗每一寸肌肤。他倒不是没见过世面的雏儿，主要是大军出征数月，除了下雨天还有遇到几次大河，就没机会洗澡，浑身又脏又臭，热水一泡，小手一搓，灰垢便滚滚而下，密密麻麻漂在浴桶上，王贤的脸也红成了大虾……丢人啊，太丢人了！自己两辈子头一次这么脏，就让外族朋友看到了，这算不算把脸丢到国际上？好像也不算，蒙古已经不是国家，只能算是个地区了……

偷眼看看几个蒙古女孩，小脸红扑扑，眼睛水汪汪的，倒没有揶揄鄙夷的样子，这才让他安心不少。转念一想，这几个丫头不会是看到我健美的身材动心了吧？他已经三月不知肉味了，这样一想，还真是蠢蠢欲动呢？王贤天性就是这样，既来之则安之，反正紧张害怕也于事无补，还不如多享受一刻是一刻。

正在犹豫着要不要以太孙之名临幸了她们，还是给朱瞻基保持国际形象？这时候门帘掀开，走进个人来，正是那蒙着面的宝音琪琪格。

王贤登时热血消散，身子不由紧了起来。当初他折腾人家有多过火，现在心里就有多忐忑，这真是刀俎变鱼肉、鱼肉变刀俎啊！而且自己这鱼肉还赤条条、光溜溜，泡在缸里洗白白，这简直就是等人来剁的节奏啊！

宝音琪琪格对几个侍女说了几句蒙语，几人便躬身退出去，临走还把帐

帘放下。

大帐中，只剩下一对孤男寡女，灯光昏黄，水汽氤氲，却与暧昧无关。

宝音琪琪格冷冷地盯着王贤，虽然隔着面纱，仍能看到她嘴角的冷笑。

在起初的紧张之后，王贤也放松了四肢，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这位姑娘，看男人洗澡不好吧？”

“你很快就会变成死人了……”一开口，果然是字正腔圆嘎嘣脆的汉话，只是满含着揶揄和恨意，说者和听者都不会感觉到愉悦。“你这个冒牌货！”

“粉身碎骨浑不怕，要留清白在人间。”王贤淡淡道。实在想不到，自己也有用上这句话的时候！

宝音听了这句诗却一愣，她的汉学造诣比王贤高得多，却从没听过这句诗，不禁脱口问道：“这是你作的诗？”

“啊……”王贤也是一愣，旋即才想起来，靠，这是自己未来妹夫，在几十年后的大作，自己怎么现在就翻出来了。到时候小谦要是想不起合适的诗来可怎么办？实在是太不应该了。

“就知道不是你做的，你这种不学无术的恶棍，怎么可能做出这样正气凛然的诗呢？”宝音琪琪格不屑地冷笑一声：“赶紧穿上你的皮出来！”

“那你先转过脸去。”王贤道。

“你这种无耻之徒，还知道害羞？”宝音琪琪格极尽揶揄道。

“不是，我怕你被我男性的魅力征服，从此不可自拔。”王贤洒然笑道。

“你在我眼里，已经是死人了。”宝音琪琪格冷笑道：“何况你这丑陋的家伙，有何魅力可……”

‘言’字没说出口，王贤便霍然从浴桶中立起来，氤氲的水汽、飞溅的水花中，一具极具视觉冲击力的完美男体，便赫然映入宝音琪琪格的眼帘！

王贤早不是几年前的瘦弱少年，这些年来，他日复一日打熬筋骨，尤其是这一年的军旅生涯，早将他的每一寸肌肉，都塑造得完美无缺。所以宝音琪琪格看到的，是一个猿背蜂腰、肤色古铜、腹肌分明、有人鱼线、胸大肌的，极具视觉冲击力的男性裸体！

有那么一刹，宝音琪琪格眼都看直了，一个‘言’字也彻底留在肚里。下一

瞬，她才回过神来，跺脚转过身去，不敢再看他，却依然感到口干舌燥心慌慌，不禁心里暗骂道：‘老天真是无眼，给这恶棍这么好的本钱……’

王贤得意地笑笑，迈步出了浴桶，擦干身上的水珠，拎起一件袍子，揶揄笑道：“再不看就没机会了……”

宝音琪琪格又羞又恼，跺脚回头瞪着他道：“别自我感觉良好了，你长得简直丑死了！我是怕自己会做噩梦！”说着却又忍不住看他两眼，目光不小心扫他两腿之间，我的天，她赶紧又回过头去……

“哈哈哈哈哈……”王贤放声大笑，慢条斯理地穿上中单和袍子，踏上靴子……瓦剌人还是很上道的，这次给他准备的，是一袭华丽的右衽长袍。王贤穿好衣服后，将头发简单地束在脑后，这才施施然道：“转过头来吧。”

宝音琪琪格转过脸来，看王贤虽然也算英俊，但毕竟比起裸体的视觉冲击来，就差得太多了。她自然不会再失态，冷冷盯着他道：“你是个疯子加蠢材，如今还敢羞辱于我，难道不知我会百倍奉还么？！”

“我当然知道，最毒妇人心么？”王贤却淡淡一笑道：“可我想不明白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

“在九龙口，你为什么不揭穿我？”王贤沉声道：“放走了太孙殿下，你是我的共犯！”说着揶揄地一笑道：“说白了，咱俩是一条绳上的蚂蚱，给我个怕你的理由先？”

第三百三十六章梳头

宝音琪琪格早料到他会这样说，咯咯一笑道：“当时黑灯瞎火，我也没看清楚，现在你洗刷出来，我才发现自己看错人了。”

“你这说法，就算脱欢信，马哈木信么？”王贤嘴角挂起一丝淡淡嘲讽道：“你说他会不会认为，是你哥哥看着他这棵大树倒了，有意放走太孙殿下，要抱我大明的大腿呢？！”说着走到她面前，伸手去撩她的面纱道：“你说到时候，到底是我先死，还是你们兄妹先死？”

“.....”宝音知道王贤诡计多端，颇有几分小聪明，却没想到他竟精明到这种程度。一语道破天机！让她无言以对。正愣神，王贤的手触到她的面纱，她忙伸手去打，啪的一声，重重拍在他的手背上，但还是被他撩起了一角，看到了一寸黑黄色的肌肤，跟她白皙的小手对比十分鲜明。

“原来脸色还没变过来.....”王贤甩着被拍红的手，咯咯一笑道：“我知道你找我干什么了？”

“干什么？”宝音冷声道。

“恢复你的庐山真面目呗。”王贤笑道。

“你这就想错了，”宝音琪琪格冷笑道：“我觉着这个肤色好得很，让我少了很多烦恼。”

“那你蒙面干啥，现在这季节又没有风沙。”王贤才不信她的话。

“我早晚要割下你的舌头！”宝音琪琪格有些气急败坏地抽出刀，架在王贤脖子上，恶狠狠道。

“你割了我舌头待会儿我怎么跟顺宁王说话？”王贤根本不吃她这套。

“你想死就一刀抹了脖子，别连累了我们兄妹！”宝音琪琪格要七窍冒烟了。

“你也承认是一根绳上的蚂蚱了吧？”王贤根本不怕她，笑呵呵道：“既然还靠我保命，那就像个说话的样子，不要动不动就拔刀子么。”

“我早晚要砍下你的狗头！”宝音琪琪格狠狠瞪他一眼，收回刀道：“你猜得不错，放你们太孙回去，是我大哥的意思。他不愿再在马哈木的淫威下朝不保夕了，想带我们的族人投奔大明，所以才送你们这份厚礼。”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听她继续分解道：“但若是让马哈木发现，我们是串通起来骗他，会是什么后果，就不用我说了吧。”

“嗯。”王贤再点头。

“等你们皇帝派使者来的时候，你要争取和他单独见面的机会，告诉他是我兄长救了你们的太孙，把我兄长的意思转达给你们皇帝，”宝音琪琪格道：“我想他应该不会拒绝吧。”

“怎么说你兄长也是蒙古大汗，我们皇帝自然乐见其成。”王贤摸摸满脸的胡须，伸手道：“借刀用下。”宝音一迟疑，还是把弯刀递给他，王贤便对着桶里的清水，用刀刮起了长须。

“你们汉人不是讲究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么？”宝音琪琪格奇怪道。

“你这叫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其实我们也是修面的。”王贤一面刮脸，一面笑道：“再说了，我那父母只要给钱，我剃个光头都没意见。”

“果然是一脉相承……”

“承蒙夸奖。”王贤笑道：“对了，刚才说到哪了？”

“你们皇帝乐见其成。”宝音心说，我那是夸奖么……

“对，我们皇帝肯定乐见其成，但问题是……”王贤停下刀，看看宝音道：“我们皇帝，是不会派使者来的。”

“为什么？”

“我又不是太孙，真正的太孙已经回营，若是派了使者来，岂不说不清楚？”王贤还真是朱棣的知音，把皇帝的想法料得一点不差。

“但你是营救太孙的英雄啊！”宝音瞪大眼道：“怎么可能不管你呢？”

“这就是文化差异了，你们蒙古人敬重英雄，我们汉人也敬重英雄，但我们敬一敬也就完了，不像你们那么当回事儿。”王贤自嘲地笑笑道：“所以你们的英雄会成为头领，我们的英雄却是牺牲品。”

宝音琪琪格眼睛瞪得大大的，她虽然汉学渊源，但思维仍然是蒙古式的，实在无法理解汉人，会对他们的英雄如此冷血：“名声有那么重要么？不把英雄救回去，以后谁还会当英雄？”

王贤耸耸肩，不想讨论这个问题，反而笑嘻嘻道：“这么说我在宝音心

里，也是个英雄来着？”

“一族的英雄，就是另一族的魔鬼。”宝音琪琪格用一句草原上的言语，让王贤讨了个没趣。帐篷里陷入沉默，半晌她才皱眉问道：“就算你们皇帝不在乎英雄，也该在乎救了太孙的恩人吧？他能不管我哥哥的死活？”

“你这层关系有点绕了，我们皇帝不一定愿意考虑那么多。”王贤无奈笑道：“刚才跟你说过，皇帝的面子大如天，其余一切都要往后排。”

“那你岂不是死定了？”宝音琪琪格颓然道，她倒不是为王贤揪心，而是她兄妹也要跟着倒霉了。

“是啊，死定了。”王贤叹口气道：“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如鸿毛，这一死换来太孙殿下和数百兄弟能活下去，保证了北伐的胜利，我想就算比不过泰山，比个祁连山应该没问题吧？”

“你肯定有办法！”宝音琪琪格却不信道：“你这种卑鄙小人，最是贪生怕死，怎能把自己往绝路上送呢？”

“我真没办法。”王贤苦笑道：“咱们都穿一条裤子了，我还能瞒着你不成？”

“谁跟你穿一条裤子！”宝音琪琪格气得跺他一脚，痛得王贤龇牙咧嘴直跳脚。

“下次再敢胡说八道，割掉……”宝音琪琪格刚想说‘舌头’，记起这个词已经用过了，便改口道：“鼻子！”

王贤这个汗啊，这婆娘太凶了，一会工夫自己的脑袋、舌头、鼻子都受到了威胁，这是要把自己削成血窟窿的节奏啊……擦擦汗，他继续小心地刮起了胡子。

宝音琪琪格看王贤刮掉胡子，露出真容，立马年轻了十岁……原来这是个与她年纪相仿的青年，大大的眼睛，目光清澈明亮，棱角分明的脸，带着几分不羁，薄薄的嘴唇挂着坏坏的笑，还真有吸引女孩子的本钱呢……她真想一推刀把，给他脸上来一道疤，让他再没法去哄骗女孩子，但这货待会儿还得见人，只能想想作罢。她冷笑一声道：“其实我们是瞎操心，只要你不露馅，我们自然没事儿。”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对着水面看看自己，真是越来越帅了。

“所以，我们没必要干着急，该着急的是你！”宝音琪琪格冷笑连连道：“倒要看看你有什么本事，能把狡猾的马哈木父子都哄住！”

“你不是已经让脱欢，相信我就是太孙了么？”王贤又仔细修了下鬓角，道：“怎么，他们信不过你？”

“当然信得过，但时间一长，你肯定要露馅的！”

“那就把握现在，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王贤缓缓抬起头，双目深深地望着宝音道：“怎么样，弔不弔，有没有被电到？”

“我要被你恶心死了……”宝音对这家伙的惫懒劲儿，简直无语到极点。若非亲见她实在无法想象，一个这样的无赖男人，怎能做出那样大无畏的牺牲举动？

“哈哈……”王贤放声大笑起来。这时外头响起一声蒙语低呼，宝音声音一紧道：“脱欢来了！”和王贤说这种要命的事儿，自然有人在外头放风。

她把王贤往马扎上一按，转到他身后，解开他胡乱挽起的头发，给他重新树立起来。

“殿下沐浴好了么？”下一刻，脱欢掀帘子进来，看着宝音在给他梳头，不禁一愣道：“你怎么在这儿？”当然说的是蒙语。

“这人太难伺候，”宝音也用蒙语答道：“侍女不会梳汉人的发型，他就发脾气，我只好亲自过来了。”

“原来如此。”脱欢恍然道：“汉人都这样，听说他从小三百个人伺候，要求当然高了。”用蒙语在汉人面前对话，自然是不礼貌的，他忙改回汉语道：“你快点，宴会马上就要开始了，大汗和我父王已经在等候殿下了。”

“知道了。”宝音应一声，她拿一把篦子在王贤头上，从前往后重重地梳下来，然后一只手从他脑后捋到发根使劲一握，疼得王贤一哆嗦，然后使劲把长发提了上去，又拿篦子从后面往头顶梳理，像老农犁地一样用力，发出吭哧吭哧声。听得脱欢都头皮发麻，不禁道：“你轻点。”

“轻了不会！”宝音冷声道。

“无妨，这是孤喜欢的力度！”王贤却笑道：“宝音姑娘，你可以更大力。”

“哼。”宝音琪琪格格哼一声，反而不再用力，把篦子定在他发根的稍上处，然后一手提着王贤的长发，一手将一根发带在发根处绕过，拽着一端，用嘴咬着另一端，穿过去手一紧，双手灵巧地将发带系好了结，再取下篦子绕着束发盘旋，他的长发便拧成了一缕，打好了结，再用一根发带细细系

上，插上一根玉簪。一个长发披肩的野人，就变成了一丝不苟的翩翩佳公子。

脱欢在一旁看得目瞪口呆，心说怪不得那些侍女派不上用场，汉人梳个头实在太复杂了……

第三百三十七章夜宴

当太孙殿下在脱欢和宝音琪琪格的陪同下走出营帐时，便见瓦剌人的大营里已经处处篝火，熊熊火堆上烤着全羊和牛腿，瓦剌人一边喝着马奶酒，一边载歌载舞，营地里已是一片欢庆气氛。

那一刻，王贤甚至感觉瓦剌人才是这场战争的胜利者，直到宝音琪琪格在他耳边轻声说‘这都要感谢你’，他才恍然大悟，原来这场宴会，是为了庆祝成功抓获明朝皇太孙一枚而举行的啊！那一刻他真想大喊一声：‘你们都上当了，我是假的，假的，假的！’看看这帮家伙是什么反应。但为了自己的小命考虑，也只能想想作罢。

胡思乱想间，他跟着两人来到瓦剌人的王帐。还是那顶硕大华丽的金帐，经过忽兰忽失温一败，这顶大帐似乎更加破旧了一点，不过此时大帐内外张灯结彩、火把高照。侍女端着山珍和奶酒进入大帐，帐中铺着豪华的蒙古地毯，桌上摆着金银的餐具，来宾都穿着蒙古族传统的贵族服饰——质孙服，只是地毯上沾满了污渍，酒具也有许多残缺不全，那些质孙服的质地更是良莠不齐。就像一个落魄的贵族，在极力寻找再也找不回昔日的荣光。

王贤听到有乐人在用马头琴演奏蒙古乐曲，低沉忧伤的乐声，让他这个粗人都有些淡淡的伤感。王帐门口有身材高大的金甲武士守卫，还有头戴姑姑碗、身穿蒙古贵族服饰的侍女，端着银碗和花钵站在那里，空气中飘着淡淡的花香和酒香，令人沉醉。

不得不承认，贵族虽然没落了，但底蕴犹在，这宴会还是很有层次的。

“哈哈，太孙殿下驾到，小王有失远迎，恕罪恕罪！”豪放的笑声响起，打断了王贤的思绪，只见一个身材不高，生着长方脸、有棱有角、眼不大但精光四射的中年男子，大笑着迎了出来，正是瓦剌太师马哈木。从他脸上，看不出丝毫失败的迹象，反而一脸的春风得意。

“王爷哪里话。”王贤朝他抱拳行礼：“您是长辈，让您出迎，孤着实心下不安。”

“哈哈，咱们就别客气了，赶紧进去吧，汗王都要等急了。”两人寒暄片刻，马哈木拉着王贤的手便往里走。进去一看，王贤见这汗帐还真是大，容纳百余人就餐十分轻松，内里的装饰也很讲究，地上是厚厚的波斯地毯，上面摆着九只铜鼎状火盆，墙上挂着金色的帐幔，矮脚餐桌上摆满了金银器具，桌后坐满了蒙古贵族，令人恍若回到百年前蒙古全盛时的王宫宴会现场。

答里巴早从汗位上站起来，笑迎王贤进帐，请他与自己在最尊贵的正位

上同坐，马哈木和他的弟弟太平则分居左右而坐。坐定后，马哈木笑道：“这次太孙殿下前来做客，实乃我们蒙古头等大喜事，故而大汗特意准备了诈马宴，请殿下品尝。”

“不胜荣幸。”王贤颌首笑笑，心说炸马宴？莫非是要把一匹大马炸着吃？

看到他眼里的疑惑，答里巴微笑道：“其实就是烤全牛宴，这是我们最隆重的宴会了。”瓦剌人中懂汉语的不多，但顶级的贵族会从小学习这个，比如马哈木父子和答里巴兄妹。

“烤全牛宴？”王贤恍然道：“那可够隆重的？”他只听说过烤全羊宴，没想到还有更高档的全牛宴。

宴会开始前，马哈木先端着酒杯，起身向众头领讲话，虽然讲的是蒙语，王贤听不懂，但从那些家伙不时打量自己的眼神，还有他们高高挥舞拳头，嗷嗷如狼嚎一般的表现，就能猜出个大概……老马一定是在拿‘明朝太孙’说事儿，强调这一仗没有失利，最后的胜利必将属于他们云云。

这种话，答里巴当然不好翻译，只是笑望着王贤，笑容中颇有揶揄之色。

王贤知道，他不是针对自己，而是针对马哈木……因为他知道太孙是假的，马哈木越兴奋，也就显得越可笑。

待马哈木说完了落座，司仪开始用蒙古语念颂。答里巴不像是汗王，倒像是个通译，为王贤轻声翻译道：“至高苍天之上，统领万物众生，光辉普照瞻洲，恩赐十方百官千职……”

随后歌舞开始，九只铜鼎中火光闪烁，二十名赤着上身的蒙古族小伙子，跳起了充满神秘气息的萨满舞。不过以王贤那不高的欣赏水平看，这帮家伙就是在跳大神……

好容易挨到用餐开始，八名武士抬入了‘诈马’，也就是那个烤全牛，将牛头对准了最尊贵的宾客——也就是大明太孙殿下。然后奉上银质的蒙古刀，王贤接过刀不知要干什么，是要让自己挖个牛眼吃吃么？好在答里巴在一旁轻声解说，他才知道是要自己用刀在全牛的额上划一个十字。

接下来，马哈木再用司仪敬来的酒行萨察礼。本来这个礼节当由大汗来行，但谁的地盘听谁的，答里巴还能跟老马争不成？何况他也早习惯了被视若无物，安安分分当他的翻译，为王贤解释说道，蒙古人认为一切饮食都是天地祖先的恩赐，所以每个人在享用饮食品之前必须进行‘萨察礼’来表达自己的感恩之情。具体就是恭敬地站立起来，用右手无名指沾杯中酒向天地弹洒

三次，敬天敬地敬祖宗。

王贤也入乡随俗，行了萨察礼后，在蒙古男女的歌舞表演中，大伙儿便可以开动了。吃了点烤羊腿打底后，马哈木便给王贤献上马奶酒。王贤是懂后世蒙古人的礼节的，知道推推拖拖会被视为不礼貌，便接过来一饮而尽。入口很绵很顺，清凉甘爽，跟喝饮料差不多。

见他如此干脆，马哈木果然很高兴，大笑道：“殿下真是个爽快人，我就是喜欢爽快人！”说着对众人道：“快，你们也来敬太孙殿下下一杯！”众头领便纷纷上前敬王贤酒，王贤来者不拒，一碗碗下肚，看得答里巴有些担心，小声道：“这酒叫‘阿日吉’，用酸马奶蒸过两次的，跟你们汉家的老烧差不多，可是马奶绵得很，这酒入口轻，但容易倒头醉哩！”

王贤点点头，却依旧来者不拒，满帐的瓦剌头领敬了一圈，他还是谈笑自若，没有醉态，把众人都惊呆了……虽然名义上是举行宴会欢迎太孙殿下，但每个人心里，都把王贤当成他们的俘虏。他们在忽兰忽失温吃了那样的败仗，半数部下丧生，对明朝的恨意真如燎原之火。他们奈何不了朱棣和他的大军，现在朱棣的‘孙子’落在他们手上，就算不能动他，也要折辱一番，稍解心头之恨。连马哈木也是这样想的，所以他才授意众人轮番敬酒，就是想王贤灌醉了，看他的丑态。

哪知道王贤是天下一号滑头，做什么都能捣鬼。他本身酒量有限，原先在浙江时每饮辄醉，倒也无碍。但是到了京城，成了幼军的军师，为了镇住那帮官兵，他不得不求助于吴为这个太医之子，吴为用葛根、白豆蔻和茶叶等配伍，为他制成一种‘酒神丸’，饮酒时提前服下，能令他酒量提高数倍，而且即使醉酒也能保持头脑清醒。

王贤靠着这种‘酒神丸’，在营中饮酒时无往不利，却不得不在身上常备一些，以应不时之需。他就猜到会被灌酒，来赴宴之前吃了两粒，现在虽然腹中火辣辣的，却神态自若，头脑清醒，把马哈木一帮人，震得一愣一愣。

蒙古人是佩服酒量好的汉子的，他们甚至朴实地认为，酒量好等于度量好，有勇气，一定是个好汉子。唯独宝音琪琪格认定了，这家伙肯定又偷奸耍滑了……回想一下，她记起王贤在脱欢进来前，服过两粒药丸，当时她没在意，现在才明白，原来是在吃解酒药。但她现在的立场，不能揭穿他，只能让这小子继续得意下去……

但马哈木不能让王贤这么得意下去，他看看弟弟，太平会意地起身笑道：“今天，吐蕃人给太师送来一只名贵的玩意，不如拿出来给大家开开眼、助助兴？”

“可以，”马哈木点点头道：“把那玩意儿请出来。”卫士便下去，不一会儿提了个精致的鸟栏进来，栏杆上立着一只有着艳丽夺目的长长尾羽的孔

雀。昂头挺胸，显得十分高贵。

孔雀生在南方，北方是等闲见不到这玩意儿的，更别说在草原上了。许多首领都不认识这是啥玩意儿？

“殿下肯定认得，这鸟叫孔雀。”马哈木伸出手指逗弄着那孔雀一番，那孔雀却根本不理他，依旧收束着尾巴。“说来有些遗憾，这孔雀虽然很美丽，却过分拘谨，竟从来不开屏。咱们今天就比试一下，轮流下场，看看谁能让它开屏！”

王贤乍一听没觉着有啥，但转念一想，又气炸了肺！

第三百三十八章孔雀开屏

左右听了，无不跃跃欲试。便有人抢先下场，到孔雀面前挤眉弄眼，想逗它开屏，但那孔雀连睬都不睬。又有人装出凶神恶煞的样子，有人在孔雀面前放声高歌；有人竟跪在孔雀面前，磕头像捣蒜一般……总之，都想激起孔雀的劲儿，叫它翩翩起舞。谁知，办法都使尽了，那孔雀还是不动声色。

马哈木见状，笑骂道：“一帮蠢货，看老夫的！”说着竟亲自下场，拿了把米逗弄那孔雀，孔雀倒是吃米，但吃完除了拉了泡屎，还是没什么反应，闹得马哈木一脸不快，重重地一拍桌子道：“今天治不了这个傻鸟，老夫的脸往哪搁？！”

太平马上道：“大哥息怒，不是还有太孙殿下么？您不成，他一定成！”

“不错。”马哈木闻言大喜道：“我怎么忘了太孙？殿下肯定有办法，快请殿下下场来，帮老夫解开这个心结！”

王贤心中冷笑，谁说蒙古同胞都是直肠子？这马哈木就挺能绕，绕来绕去，就是想把自己绕进去！

他虽然肚里墨水不多，但好歹也读过《将相和》，知道‘渑池会’，秦王请赵王弹瑟，赵王没办法，只好弹一曲，结果秦国的史官马上记下，‘某年某月某日，秦王令赵王弹瑟。’结果把蔺相如气得不行，以死相逼，让秦王敲了下缶，然后也让赵国史官记下，‘某年某月某日，赵王令秦王击缶。’这才挽回了面子，没有把脸丢到国际上去。

更过分点的，但更贴切点的，还有宋徽宗和宋钦宗，被金人要求跳草裙舞，那整个成了华夏民族的千古大辱。现在这帮瓦剌人，想让自己下去斗鸡，就是要让大明太孙丢脸，好满足他们的变态心理，补偿他们的自尊心！

王贤推说自己也没办法。太平便起哄道：“不试试怎么知道，不都说大明的皇太孙是真龙么？一声令下，这傻鸟还不乖乖开屏？”众头领也纷纷起哄道：“我们太师都开了口，殿下总不能不给面子吧？”“就是，我们太师都下场了，太孙不下场，是不是不合适啊！”马哈木那贱人，也很配合地摆出一张臭脸，一副好像你要是不下来耍一耍，老夫就很不开心，后果就会很严重的样子。

“怎么能不给太师面子？”王贤却淡淡笑道：“孤正是给太师面子，才不想出手的。”

听了他这车轱辘话，众瓦剌头领一时有些头晕，面面相觑道：“他这话什么意思？”

“他的意思是，”宝音琪琪格冷声道：“不想显得你们太笨！”

“哦……”瓦剌头领们点点头，旋即变了脸色，纷纷喝道：“大胆！”

王贤根本不鸟他们，对瓦剌人的态度，他已经哑巴吃饺子——心里有数。他们绝不敢像金国人那样，赤裸裸地羞辱自己，只敢这样打一下擦边球。因为他们是战败的一方，而自己的背后，则是远征四千里，横扫瓦剌军的大明朝！

当然前提是，自己的身份不能被拆穿，一旦人家发现自己根本不是明朝太孙，捏死自己分分钟，一点心理障碍都没有……

果然，瓦剌人一阵大呼小叫，还是得按照既定的剧本演下去，马哈木沉声道：“太孙当然比咱们高明多了，那就让咱们见识见识太孙的高招？”

“那，孤只好献丑了。”王贤用餐布擦擦嘴，吩咐道：“请找一面大镜子过来。”

虽然不明所以，但马哈木还是下令道：“把我老婆子那面镜子抬过来。”

不一会儿，几个瓦剌武士，小心翼翼抬着一面比人还高大的镜子过来。这镜子样式精美，看起来有些年头了，镜面应该是铜银合金的，白亮亮，人照上去纤毫毕现。

“好镜子。”王贤赞一声。

“当然，这是元朝宫廷的东西，传到本雅失里可敦手里，那年，呵呵……”马哈木说到一半，发现不太光彩，便改口道：“请殿下下场来驯鸡吧。”他故意把孔雀说成鸡，阴暗心理始终如一。

“是让孔雀开屏，又不是让孤开屏，孤干嘛要下场？”王贤笑道：“把镜子摆在孔雀面前就成了。”

马哈木便让人将镜子竖在那孔雀面前，那孔雀见到镜子里美艳绝伦的孔雀模样，竟忍不住妒心大发，很快便张开缤纷的尾羽，瞪着镜子里那个家伙。它本意是想借此压过镜子里的孔雀，不料后者也不买账，竟也张开尾羽，跟它对着干到底了！结果惹得它不仅开屏，还呀呀叫着翩翩起舞，让人观看了一出精彩绝伦的孔雀起舞。

但马哈木和他的手下们，心情却糟透了，他们本想让王贤下场出个丑，谁知道光自己出丑去了，还彰显出人家的智慧……自始至终，王贤一脸淡定地手持酒碗，稳坐钓鱼台，显然是成竹在胸。惹得宝音琪琪格直翻白眼，心

说别看这坏家伙装着很淡定，心里肯定得意坏了！

还真让她猜对了，别看王贤装着很淡定的样子，心里却笑爆了……没看过《十万个为什么》吧？不知道孔雀为什么开屏吧？

一段插曲之后，宴会继续，歌舞翩翩，可对着满桌子菜肴，马哈木等人没了食欲。没办法，吃瘪吃得饱饱的，不把这口气出了，今晚怕是连觉都睡不好。

马哈木自己想破脑袋，还不时用眼神示意众人，赶紧想法子让太孙殿下出个丑，好把面子挽回来。众人也都绞尽脑汁想办法，还别说，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还真有人想出来了，一个瓦剌头领凑在他耳边低语几句，马哈木闻言眼前一亮，朝王贤举杯笑问道：“老夫有一事不明，还请殿下赐教？”

“赐教不敢当，”王贤微微笑道：“王爷请讲，孤知无不言就是。”

“你们中原人走路为什么老是低着头，而我们蒙古人走路却总是抬着头？”马哈木皮笑肉不笑地问道：“是因为老一辈养成的习惯，一时还改不了？”

此语一出，满堂皆笑，尤其是那个出主意的，更是得意极了。一百年前，元朝民分四等，他们蒙古人是一等民族，汉人却是第四等，贵贱悬殊。马哈木这样说，显然包含着对明朝人极大的侮辱，但王贤要是义正词严反斥的话，他又可以笑着解释说：‘我说老一辈的习惯，是指我们骑马你们走路，殿下不要反应过激……’那样反而显得对方没风度，也让明朝太孙尝尝憋气的滋味。

然而王贤却夹了筷子笋丝，细嚼慢咽下去，才不紧不慢道：“这并不奇怪。因为我们大明人正在走上坡路，而你们蒙古人正在走下坡路嘛……”

巧妙地回答柔中带刚，形象地描述出两族现在的处境，最终尴尬、窘迫的还是瓦剌人……马哈木又讨了个没趣，只好讪讪道：“喝酒，喝酒……”

宝音琪琪格惊奇地望着王贤，方才孔雀开屏那个，其实只是小聪明，她还不太在意，但这个回答巧妙得体，维护了民族的尊严，又沉重打击了对手的气焰，却非大智慧不能做到了。只是这无赖恶棍哪有这么大的本事？教宝音姑娘好不服气。

见大哥吃瘪，太平忍不住冷笑道：“只可惜，殿下要陪着我们一起走下坡路了。”此言一出，众人又是一振，是啊，任凭你精似鬼，还不一样成了我们手里的人质？

“这又何妨？”王贤呵呵笑道：“我皇爷爷春秋正盛，龙精虎猛，何况还有我父亲这个太子，孤接位不知道要等到猴年马月。正想在太师这里蹭蹭饭，住上一两年，领略下草原风情呢，还请太师千万别心疼粮食撵我走。”

王贤摆明车马打算在这常住，马哈木却不敢说，那你就一直住着吧……他没幼稚到，以为抓住一个明朝太孙，就能逆转胜负。战争毕竟是在战场上决胜负的，战场上赢不到的东西，想靠战场外的因素赢回来，那是很难很难的。何况对手还是朱棣那么个活阎王！

他所指望的，不过是奇货可居，希望在和大明的谈判中，从太孙殿下身上多赚点罢了。但奇货是不会囤太久的，不然非砸在手里不可。他呵呵笑道：“殿下哪里话，您能在这儿住着，我们简直是蓬荜生辉，那叫一个不胜荣幸啊。可出来久了，您皇祖父怕是要担心的，所以玩够了，还是早点回去吧，不能让老人太担心啊。”

“那就听王爷的，”王贤笑着点点头，说着站起身来，活动下酸麻的双腿道：“好了，吃饱喝足，承蒙款待，孤要回去睡觉了。”

马哈木起身相送，客套道：“这段时间，殿下把这里当家就好，有什么需要直接跟老夫说……”

“别说，还真有个需求。”王贤从来不把别人的客套当客气，顺杆就爬上去道，“明天我想去打猎，不知道可不可以？”

“呃……”马哈木刚说了大话，也没法说不行，只好看看儿子道：“脱欢，你明天陪殿下去草原上转转。”

“是。”脱欢应一声道。

第三百三十九章出猎

一夜无话，王贤还以为他们会安排个蒙古小妞给自己侍寝呢，可惜马哈木只安排了几条精壮的汉子给他站岗放哨，这让王贤好生无趣，都说蒙古人热情好客，这就是待客之道么？

好吧，其实他就是几个月没近女色，有些难耐了……他是一夜辗转反侧，难以成眠，第二天早晨终于有侍女来叫他起床，王贤一看，却不是昨日里那几个小脸红扑扑的蒙古妹子，而是换成了个魁梧妇人，那叫一个五大三粗，横眉竖目，简直比他还男人。

“你是宝音琪琪格安排过来的吧？”王贤没好气道。

那妇人看看他，一开口却是蒙语，竟然不会说汉语……

“臭娘们，歹滴狠。”王贤那叫一个郁闷啊，宝音琪琪格是在对自己使用冷暴力啊。

两人连比画带猜，好容易洗漱穿衣完了，只是妇人不会梳汉人的发型，要给他扎蒙古人的小辫子，王贤只好自己胡乱把头发束起来，扣在帽子里了事。妇人又端上他的早餐，一海碗滚烫的奶茶，加入炒米、奶皮、黄油、带骨的冷羊肉……这些玩意儿统统泡在奶茶里吃掉，就是一顿蒙古贵族的早餐。至于穷人也是吃奶茶的，只是里头加的东西，肯定没有这么多，这么贵。

传统的蒙古早餐，是见不到一点绿色的，但瓦剌人照顾明朝太孙的饮食习惯，特意给他配了几碟子青菜。王贤虽然不爱吃菜，却以此来判断自己的处境……啥时候不给上菜了，估计瓦剌人对他的态度，也就要变差了。

吃过一顿高热量的早餐，王贤在妇人的带领下，去与脱欢见面，脱欢全套猎装在身，正在整理马匹，身边还立着个虎头虎脑的小男孩。

“殿下昨晚睡得可好？”看到王贤过来，脱欢笑着招呼道，说完又指着那小男孩道：“这是我儿子也先，今年八岁了，也先，快叫殿下。”

“殿下是什么意思？”小男孩正是狗也嫌的年纪，仰头问他爹道。

“就是尊贵的王爷的意思，”脱欢笑道：“就像你爷爷一样尊贵。”

“可他不是我们的俘虏么……”小男孩圆瞪着眼道。

“住口！”见太孙殿下表情颇不自然，脱欢忙训斥道：“你要是无礼，我就

不带你去打猎！”

“那好吧……”小男孩审时度势，觉得还是打猎比较重要，这才叫了一声：“殿下。”

“好好，真是个棒小伙！”王贤亲热地搂过他来，使劲揉捏着小孩的腮帮子，心中很认真地考虑，要不要把他掐死算了。倒不是他气量狭小，而是这小孩的名字，让他起了杀心！

他的历史再菜，也知道土木堡，朱瞻基的宝贝儿子，在大太监王振的忽悠下，带着五十万大军亲征，就是败在这货的手下，结果大明朝的精锐一夜尽失，连皇帝本人也落到跟自己一样的下场……被蒙古人请去做客。要不是自己未来妹夫力挽狂澜，连京城都要不保！

那位大败明朝五十万大军、生擒明朝皇帝、险些攻下北京城的超级牛人，就叫也先！如果是别家的孩子，王贤还不会这么确定，毕竟蒙语汉语的互译，向来乱七八糟，可这小子是瓦剌太师马哈木的孙子，而那位也先的身份，也是瓦剌太师！这就让王贤十分确定以及肯定，这小子就是那个老混蛋了！

那一刻，王贤真想拧断他的脖子一了百了，不过这可不是个动手的好时候，他正在寻思着，突然虎口一阵剧痛，忙哎哟一声抽回手。定睛一看，只见一排深深的牙印，都出血了……原来那小子咬了自己一口！

见儿子把明朝太孙给咬了，脱欢忙给他两个大耳光，骂道：“你是狗么，怎么敢咬人？”

“他捏我脸！”也先捂着红肿的腮帮子，仰着头，怒视着王贤道：“还想掐我脖子！”

“瞎说，殿下是跟你开玩笑呢！”脱欢一脚把儿子踢飞，骂道：“一边待着吧，不带你去了！”说完关切地看着王贤道：“殿下不要紧吧？”

“没事儿没事儿。”王贤尴尬地笑笑，其实他刚才心有所想，下手未免重了点，臭小子有反应也是正常。

蒙古人还是很粗放的，见他说没事儿，脱欢也不在意了，给王贤牵过一批大红马道：“殿下还骑这马吧？”

王贤一看这马，正是当日从九龙口离开时，脱欢给他的，四肢修长、身体健壮，确实神骏，跟一般蒙古马截然不同。

“这是帖木儿汗国送给我父亲的汗血宝马，比我们蒙古的马要好不

少。”脱欢信口说一句道：“但我还是喜欢自己的马。”

“嗯。”王贤点点头，又有些愣神，帖木儿汗国啊！这个国家他也是听说过的，据说是当世唯一可以和大明并称的帝国，版图甚至比大明还大，仅次于全盛时的蒙古帝国。就在十年前，他们雄心勃勃的皇帝帖木儿，甚至举一百三十万大军发动了东征，意图侵略大明，当时消息传到中国，把朱棣惊出一身冷汗，赶忙全国动员，整军备战。就在明朝大军枕戈待旦，准备与大敌决一死战之际，却又传来消息说，他们的皇帝帖木儿，因为水土不服，死在东征路上了。紧接着帖木儿的几个儿子便光想着争夺继承权，哪还有心思东征，还没到大明的边界就撤军了……

虽然是虚惊一场，但也让朱棣了解到，世上还有如此强大的敌人，之后便派陈诚出使西域、派郑和再下西洋，从路上海上加强与周边各国的联系，争取更多的盟友，减少帖木儿汗国的盟友，争取更好的战略态势，以备战争再次降临。

之前从西域传来的消息是，帖木儿的几个儿子，为了争夺地盘打得不可开交，根本无暇东顾。但从这匹只有四岁的汗血宝马来看，帖木儿汗国分明在这两年，还和瓦剌人有联系，显然对大明没有死心，怕是打着等解决了内部矛盾，再卷土重来的主意。

如果脱欢知道，自己一句炫耀，就让王贤想到这么多，估计以后非得把嘴缝起来不可。

王贤胡思乱想上了马，跟着脱欢的队伍出了营，也先那熊孩子果然被留在营里，气得哇哇大叫，让人听着很是开心。

到了营门口，王贤明显感觉队伍一阵骚动，跟着那群瓦剌武士的目光望去，只见一个骑着白马、身穿红色猎装、腰系玄色带子，头戴幂罗的女子，正在几个侍女的簇拥下等在那里。

众瓦剌武士忙纷纷行礼，口称‘别吉’，那正是他们心目中的女神，草原上的明珠宝音琪琪格！虽然幂罗遮面，但仅看她窈窕的身姿，修长的双腿，还有脚上白色的鹿皮靴，就足以让瓦剌武士们激动不已了。

见他们这副德行，脱欢暗暗晒笑道，要是他们知道，她现在成了黄脸婆，不知要多失落哩。蒙古人从不掩饰天性，他对宝音这个绝世尤物，也有赤裸裸的欲望，只是因为和三叔相互顾忌，才让她完好无损到现在的。但她偷着去了趟中原，回来脸色就成了黑黄色，弄得他兴趣全无。所以只是冷淡道：“宝音别吉，你也要去打猎么？”

“是啊，一起吧。”宝音虽然很憎恶他和他叔叔之前色迷迷的目光，但见他现在都不肯多看自己一眼，还是怒瞪了王贤一眼，恨不得把他扒光了，狠

狠打一顿.....只是为什么要扒光了？

她永远不会承认，昨晚一闭眼，脑海就浮现王贤出浴的裸体，弄得她一宿浑身燥热、辗转难眠.....蒙古女子不像汉家女子那样压抑，她们更能坦诚面对自己的情绪，所以一定要把王贤扒光了打！谁让他那一身那么诱人了.....

见她看着王贤发呆，脱欢有些明白了，原来这小蹄子是为了明朝太孙啊。两人在中原见过面，难道发生过什么不可不说的故事？此事非同小可，嗯，我得观察观察.....拿定主意，他点头笑道：“也好，宝音你多照顾照顾殿下，我们粗手笨脚的，怕是难以周全。”

“嗯。”宝音琪琪格点点头，便与王贤并辔而行，出了营地就是辽阔的大草原，远近一望，草树连绵、狐兔竞奔，天高云淡。一阵风吹来，云动树摇，碧草伏波簌簌作响，真让人心胸一阔！

“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看着草原的景致，王贤雅兴大发，高声道：“多么美的草原啊，真想和心爱的姑娘，一辈子在这里放羊牧马！”

“殿下难道不想家？”脱欢奇怪道。

“回去有什么好的？”王贤一脸苦闷道：“孤在紫禁城长大，见惯的是鳞次栉比的房舍，曲径幽深的巷道，狭窄、闭塞，简直要把人闷死。”说着兴致勃勃地指着远方道：“看这青青的草原，美丽的姑娘，成群的牛羊、还有善良的蒙古汉子，哪样不比中原好！”

见他还真是喜欢上草原了呢，脱欢无奈摇摇头，到前面和手下商量起围猎来。

王贤身边只剩下宝音琪琪格，却听她冷笑道：“你骗鬼呢？”

王贤撇撇嘴道：“我说的是真心话。”

“你骗得了别人骗不了我，”宝音琪琪格紧紧盯着他道：“昨晚你一说今天想出来打猎，我就知道你想干什么！”

“干什么？”

“逃跑！”

第三百四十章射箭

“逃跑？”王贤断然否认道：“开什么玩笑？你觉着我跑得掉么？”

“当然跑不掉。”宝音琪琪格冷笑道：“不说脱欢手下，有的是追踪痕迹的老猎手，让你先跑一天，都能把你追回来。就算他们不追，你以为靠自己一个人，能走出这茫茫的大草原？”

“我看着很像弱者么？”王贤瞪她一眼道：“再说，我也是在草原上行军三个月的老手了。”

“你那是跟着大军前行，走一年也领略不到草原的可怕。”宝音琪琪格看着茫茫的草原，目光充满了敬畏道：“你光看见草原的美了，却没看到那可怕的沼泽泥塘、狼群黄蚊、暴雨烈日……在这里是无法一个人生存的，落了单的人，只有死路一条！”

“你放心，但凡有万一的可能，我怎么会跑呢？”王贤看看那一望无垠的绿草原，暗暗冷笑道，老子可不是一个人。嘴上笑笑道：“放心吧，我是不会连累你兄妹的。”心里却说才怪……

“你的话鬼才信。”许是看过他裸体的缘故，宝音琪琪格对王贤简直了解到骨子里，“我会紧紧盯着你的，你最好不要轻举妄动！”

“想多看我几眼你就说么。”王贤哈哈大笑道：“干嘛要找这种理由？！”

“看你一眼短寿十天！”宝音琪琪格哼一声，指着前头道：“你不是要出来打猎么，现在还无动于衷就太假了吧？”

王贤抬头一看，便见脱欢的那些手下从两翼策马狂奔，惊动了草丛里十几只黄羊、还有狍子之类，慌不择路朝他们跑来。

王贤忙从箭囊中抽出一支狼牙箭，搭上弓，扯得满月一般，嗖地射了出去，一只黄羊咩地一声翻倒在草窝里，打个滚不动了。

“想不到我的箭法大有长进。”王贤不禁惊叹，却听宝音琪琪格一声冷笑，转头看一眼，原来她也张弓射出了一箭。

便有武士策马过去，把猎物捡回来，拔下那黄羊脑袋上的箭支一看，大声禀报道：“是我们别吉射中的！”

“瞎说，难道她箭上还刻名字不成？”王贤翻白眼道。

“是啊，”脱欢策马过来笑道：“不然猎物怎么算？”说着抽出自己的箭，指着箭杆上刻的字道：“大家都在箭上做了记号，我把名字刻在这里，宝音别吉也是一样。”

“好吧。”王贤有些臊得慌，咳嗽两声道：“再来！”说着瞄准了猎物，又射出一箭。几乎同时，宝音琪琪格也射出一箭，猎物惨叫着仆倒。

武士上前捡起来，看一眼大声道：“又是我们别吉射中的！”

“靠。”王贤郁闷坏了，瞪宝音琪琪格一眼道：“你故意的是吧？专射我的猎物！”

“你说是你的猎物，上头怎么没你的箭？”宝音琪琪格嘴角挂起一丝弧线，看起来颇为愉快。

“我……”通常都是王贤把别人气得吐血，很少像今天这样，被别人气得险些吐血。他明知道这小妞是不会放过任何压倒自己的机会，还和她一起打猎，这纯粹是自找的。为了维护自己男性的尊严，他第三次抽出箭、拉满弓、瞄准一只正好呆立的傻袍子，心里默念无数声‘菩萨保佑’，才松手射了出去！

王贤瞪大两眼紧盯着那箭，只见正中那傻袍子，才朝宝音示威似的挥了挥拳头，看你怎么跟我抢！

武士再次上前，捡起猎物，拔出箭支看了看，高声道：“还是我们别吉的！”

“怎么可能！”王贤瞪大眼道：“我明明射中了！”

“我来看看。”脱欢策马过去，拿过猎物一看，回来笑道：“殿下，还真算别吉的。”说着指给他看道：“上头射了两箭，您那一箭在腿上，不是致命伤，别吉的一箭在头上，是致命伤，所以算是我们别吉的。”

“我抗议，这是主场哨！我要投诉！”王贤气得满口胡柴，脱欢小声对宝音琪琪格道：“你让着殿下点。”

“打仗的时候，明军怎么不让着我们？”宝音翻翻白眼道，一句话堵得脱欢哑口无言。

“那能一样么！”脱欢皱眉道。

“世子不必说了，”王贤却大义凛然道：“我朱瞻基岂能被个女子打败？我要屡败屡战，越挫越勇，就不信她能一直赢我！”说着又弯弓搭箭，射出去！

宝音马上一箭跟上。王贤又射，宝音又跟上，王贤再射，宝音再跟上！

一场围猎，彻底变成了这对男女较劲的舞台，其余人只负责给他们赶猎物、捡猎物，以及加油喝彩……当然，这是一场一边倒的较量，王贤把箭壶里的箭都射光了，竟没有得到一样猎物，全被宝音琪琪格给抢光了。这实在是没法子的事……射箭难、马上射箭更难、马上射活动的猎物难上加难。差之毫厘，箭便不知飞到哪儿去了，那需要多年的苦练，才能射中猎物。

王贤去年才开始练习射箭，而且是站在地上射箭靶，苦练到现在也就是勉强合格的水平。宝音虽是女子，却从七八岁就开弓，而且是特别有天分的猎手。说箭无虚发都不足形容她的水平，每一箭，她都射中猎物的头部，王贤怎么跟她斗？

但王贤却偏偏不气馁，反而越斗越好斗，非要赢她一次不可，结果越输越多。瓦剌人起先还乐得看明朝太孙吃瘪，但见宝音别吉身边的猎物都堆成小山了，王贤那边却还空空如也，他们反而深深同情起这个不放弃的弱者了……脱欢指点王贤如何射得更准，还改了规矩，只要王贤能射中的，不管宝音射到哪，都算他的！

可当王贤射出必中的一箭时，令他终生难忘的一幕发生了，宝音琪琪格射出一箭，竟正中他的箭头，在半空中把他的箭击落，与此同时，那猎物却还是中箭倒下……原来宝音琪琪格，同时射出了两箭！

“连珠箭！”脱欢忍不住赞叹道：“神乎其技啊！想不到别吉竟练成了！”

“雕虫小技罢了。”宝音琪琪格瞥一眼王贤，冷冷道：“还比么？”

“谁他妈跟你比了！老子只是要打猎！”王贤面红脖子粗，显然憋了满肚子的火。

“自欺欺人，”宝音琪琪格也冷笑道：“不承认失败，只会让你更加丢人！”

“丢你妹！”王贤真有点恼羞成怒的意思。

“先吃饭，先吃饭。”脱欢忙打圆场道：“都歇歇，消消气，吃了饭有了劲儿再比。”

“哼……”两人同时别过头去。

蒙古人打猎的习惯，是把猎物带回营，和家人一起分享，中午在外，一般只吃点干粮而已。当然蒙古人干粮也都是肉干，就算王贤得到优待，也只是肉干的种类多了而已。一般人只有点牛肉干，他还有羊肉干、鹿肉干……

十天都吃不完的各种肉干。

马儿在吃草，鸟儿在歌唱，坐在茵茵的草原上，就着马奶酒，大口地撕咬，使劲地嚼着肉干，王贤似乎将方才的不快抛之脑后，和脱欢等人高谈阔论起来。这才是王贤的长处，就连朱瞻基、朱高炽、姚广孝那样的人物，都叹服于他的见识。糊弄脱欢这个部落酋长之子，简直是轻松加愉快。

脱欢果然听呆了，他听王贤讲草原民族起源和衰败，讲匈奴、突厥、契丹、女真、蒙古的更替，讲一个游牧民族衰落下去，就难以再振作的原因，把其中的内在规律，讲得十分明白。这个问题，已经困扰脱欢这样的蒙古贵族多少年了，他们不明白，为何成吉思汗、忽必烈建立的强大的元朝，会那么快灭亡，他们明明还有强大的骑兵，却被明朝驱逐到了漠北……而人家契丹、女真人建立的王朝，却可以持续很久很久……

今天听了王贤的解释，他才恍然大悟，原来游牧民族的社会构成，就是外向型的，必须不断地发动战争、掠夺财富，才能维持族群、壮大族群。但是当他们夺取天下后，天下就是他们的了，必须要养民济民才坐得久。契丹、女真人正是看到这一点，将自己的民族，转化成内向型的，也就是所谓的汉化，才国祚绵长。蒙古人没看到这一点，没有汉化、还保持原先的民族性，最终导致民怨沸腾，被汉人赶出了中原。

脱欢听得很认真，他明知道王贤的话，肯定是对汉人有利的，但他实在太渴望有高人来指点迷津了。何况他自信有辨别能力，不会被拐到阴沟里去。

宝音琪琪格却抱以哂笑，一直很不屑的样子，实在忍不住时，还会用‘歪理邪说’、‘用心险恶’来批判他，弄得王贤没了谈兴，站起身道：“失陪一下。”

“你去干什么？”宝音也站起来。

“吃多了，屙屎，你也要跟着么？”王贤没好气道。

“哼！”宝音瞪他一眼，看着王贤跑出老远，蹲在草堆里半天，才提着裤子起来，晃晃悠悠到河边洗手。

宝音便走到他方才蹲下的地方，果然看见……一堆新鲜的大便，臭得她赶紧捏鼻子，连连倒退。

“连我的大便都不放过，你对我的迷恋，已经到这种地步了么？”一个声音在她背后响起，是王贤去而复返。

“变态！”宝音狠狠跺他一脚，赶忙跑开了。

“到底谁变态？”王贤摸摸鼻子，深深看一眼那坨屎，暗暗祈祷道，小狗啊小狗，你不是最喜欢吃屎么，可千万找到这儿来。老子的希望，全在你身上了，可要争气啊！

第三百四十一章危机！

王贤虽然为了救兄弟们，不惜牺牲自己，可现在兄弟们已经安然无恙，他当然要想尽办法求生。对于从官方渠道返回，王贤根本不抱希望，道理很简单，以永乐大帝那个好面子的脾气，是绝对不会为了保护一个无关紧要的臣子，冒认他这个孙子的。相反，皇帝还会极力宣扬太孙已经归营，非但会在明军中说，还会让瓦剌人也知道，他们被耍了、上当了、傻逼了！这样这次北伐才算完满。

想清楚这个道理后，王贤知道自己的时间十分紧迫，要是自己被自己人拆穿，那乐子可就大了。恼羞成怒的马哈木，把他大卸八块，都算仁慈的了……所以必须自救！

好在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他知道自己不会放弃自己！而且他还有秘密武器……当年在浦江寻找建文君时，王贤曾在灵霄的协助下，给那韦无缺吃了武当山秘制的香料，然后用特殊训练的小猎犬追踪，虽然最后还是让建文君跑了，但至少准确无误地找到了韦无缺。

王贤这次出征，那是做了万全准备的，当时看似无用的小猎犬，也被他带了两条上路，想着就算派不上用场，万一断了粮，还可以炖个狗肉锅吃。谁承想，就出了朱瞻基贸然追击的意外事件，王贤当时能那么快赶到支援，就是靠了小猎犬的鼻子……朱瞻基率军出击时，帅辉和二黑悄悄给薛家兄弟抹上了那种香料。不用说，王贤被瓦剌人请去做客，身上肯定也涂了香料，好让吴为他们能轻松跟上。

至于这次出来打猎，他还真不是想趁机逃走，因为他知道自己根本逃不掉。宝音琪琪格还是低估了王贤的智商……他这次出来，不过是给兄弟们传个信罢了，让他们知道自己的打算，才好配合自己逃脱！

那天打猎，王贤真就一头猎物都没打到，晚上回营，这事儿便传遍了瓦剌军营，连马哈木都知道了。感觉解气之余，马哈木又觉着太不给太孙面子，也不是什么好事儿。让人去说了宝音琪琪格一顿，让她适当照顾一下殿下，又让脱欢教太孙殿下射箭。

‘太孙殿下’也是知耻而后勇，跟着脱欢苦练射箭，别说，他的悟性还真不错，脱欢点拨几下，水平马上大有长进，连脱欢都称赞他，有神箭手的潜质。

“那当然，孤生来就是学啥会啥，一会就精！”王贤臭屁道：“皇爷爷都称赞我，是天赐神将呢！”说着一箭射中远处摇晃的木靶道：“看我连射数日，把那臭婆娘射个屁滚尿流！”

“呵呵……”脱欢心说，这话怎么听着这么别扭呢，不禁好奇问道：“冒昧问一句，殿下和宝音别吉，过往有什么不快？”

“孤跟她真没什么私怨，”王贤一脸无奈地摇头道：“无非就是她被我的手下擒获，可能受了些折辱，人也变得比较极端了吧。”想想自己干的那些事儿，他毫不怀疑，要不是自己正假扮太孙，宝音琪琪格肯定会一箭把自己射死，那可就真是报应不爽了。

“对了，宝音的脸是怎么弄的，问她也不说，”脱欢关键是想知道后一个问题的答案：“还有恢复的可能么？”

“这个也不知道，”王贤推个干干净净道：“等我写封信问问下面人，看看怎么说。”

“唉，真是可惜了。”脱欢一脸惋惜道：“要不她可真是个大美人啊！”说着还咽了下口水。

“可惜心如蛇蝎，”王贤耸耸肩，又是一箭，啐道：“这样的女人，还是敬而远之的好！”

“其实宝音别吉原先脾气是很好的，可能跟相貌有关，只要能恢复真容就好了吧，”脱欢笑道：“不然她跟殿下真是挺般配的。”

“噗……”王贤险些没一箭射到自己脚上，没好气道：“你觉着孤是受虐狂么？”

“受虐狂是什么？”脱欢一愣，一转念又有些明白道：“我不是这个意思……”

“那你是什么意思？”

“其实是我父王，听说殿下尚未婚娶，不忍您孤零零一个人在这边。”脱欢笑道：“所以想为殿下物色个妻子……”

“这个么……”王贤挤出一丝笑道：“还要遵父母之命吧，孤不好擅做主张。”

“我们蒙古人都是讲两情相悦的，殿下可以入乡随俗，入乡随俗么。”脱欢却不在乎地笑道：“再说我父王也是一片好意，殿下忍心拂了他的意？”说着双手一折，把一支狼牙箭折成两段，哈哈大笑道：“这箭也太不结实了，真得把造箭的混蛋好好修理一顿！”

“……”王贤无言以对，人为刀俎，我为鱼肉，这句话还真是贴切。应该

说，马哈木想让明朝太孙娶个蒙古女人当正妻，这招算得上高明。这样一来，瓦剌和大明就成了亲家，不太好再动刀动枪，而且还会大大提高瓦剌的地位，补回战场上的损失。

只是真娶了的话，这个老婆算是朱瞻基还是自己的？王贤心说，那不成了给朱瞻基戴绿帽，就算朱瞻基现在不在意，难保将来哪天会发飙，所以这个婚，是绝对不能结的……

就在王贤绞尽脑汁，想法子如何逃脱被押入洞房的命运时，他突然发现风向变了……每天早餐的青菜不见了，脱欢也不大露面了，哪怕照面，目光明显转冷。王贤提出要再去打猎，都被脱欢支吾过去，不肯同意。这些迹象表明，朱棣果然如所料，没把自己当回事儿……

果然，隔天他正在射箭，宝音琪琪格过来，冷嘲热讽了一顿，说他想赶上自己，得下辈子云云，把王贤气得七窍生烟，才低声抛下一句：“有逃回来的俘虏，禀报太师说，大明太孙已经返回明军大营。”说着瞥他一眼道：“你打算怎么办？”

“意料之中的。”王贤又射出一箭，却脱靶了，显然他的心情，不像外表那么平静。但丝毫不改口道：“要不，我们一起逃吧？”

“逃跑？”宝音琪琪格又好气又好笑道：“我若逃跑的话，为什么要带上你？”说着神情一黯道：“再说，你已经被监视了……”

“自打来你们这起，我什么时候没被监视过？”王贤翻白眼道：“就是拉泡屎，都有人过去闻闻。”

“……”宝音琪琪格闻言脸一红，狠狠瞪他一眼道：“你若真是活腻了，就尽管激怒我！”

“这么说，你有办法？”王贤摸摸箭筒，抽出仅存的一根长箭，瞄准了箭靶。却迟迟不射出去，这是锻炼耐力和稳定性，只有把开弓练到像呼吸一样轻松，才能在马背上调整自如，箭无虚发。

“哼，还能有什么办法？”宝音琪琪格低声道：“我哥哥已经感觉到危险了，马哈木很快就会怀疑到他头上，所以他下了决心，要找个合适的时机投奔你们的皇帝……”

“这不还是逃跑……”王贤垂下箭道：“怎么可能跑得掉呢？”

“金蝉脱壳。”宝音琪琪格语焉不详道：“我哥哥的意思是，也可以带上你，但是得先打消他们的怀疑，现在马哈木的人看得太严了，根本没机会。”

“这样啊。”王贤想一想，又搭起箭道：“等等看吧，说不定过几天便会有转机。”

“你有事情瞒着我？”宝音琪琪格有所察觉道。

“你连我的裸体都看过了，我还有什么能瞒得过你？”王贤翻白眼道：“我只是感觉而已，过两天看看准不准。”

见他除了胡说，什么都不肯说，宝音琪琪格气得转身离去了。

‘嗖’地一声，王贤终于松开弓弦，一箭正中靶心。

当天晚上，脱欢过来对王贤说，他父亲请你吃饭。脱欢没用‘殿下’称呼他，显然已经对王贤的身份起了疑。

王贤装成没事儿人一样，跟脱欢到了太师大帐，便见帐中再无别人，只有马哈木坐在火塘边上默默地想心事。火架子上，烤熟了的鹿肉发出阵阵的香味。一滴滴的油溅在火上，滋滋地响着，香气扑鼻。马哈木用刀子割下一片来，使劲地咀嚼着，待咽下后方幽幽道：“殿下，老夫听到个说法，说大明太孙朱瞻基，已经回去明军大营了，这事儿您怎么看？”

“呃……”王贤一脸错愕道：“那我怎么还在这儿？莫非还有另一个我不成？”

“当然只有一个太孙了。”马哈木缓缓抬头，目光彥人地盯着他道：“只是，哪个是真，哪个是假呢？”

因为有宝音琪琪格的提醒，王贤早有防备，因此此刻摆什么表情，都是计划好的。短暂的愕然后，他脸上怒气勃发，眉头紧锁道：“太师什么意思？莫非以为孤是假的？”

“不敢。”马哈木缓缓道：“只是咱们蒙古人实在，老怕让你们汉人给耍了。”顿一下道：“再说，你们皇帝的使节，怎么到现在还没来？”这才是他最纳闷的地方……按说明朝的太孙被瓦剌人俘虏了，皇帝老儿应该第一时间就派出使节来谈判，全力营救才是。但现在距离九龙口之战，已经五天过去了，为何那边连根人毛都没派过来呢？

第三百四十二章逼婚

打入瓦剌军营的那天起，王贤便已经做好了各种打算。对他来说，现在发生的任何事，都不算意外，自然也能从容应对。

“王爷没听说过，兵者诡道也么？说句惭愧的话，孤这个太孙失陷瓦剌，对大军士气的打击，是不可想象的。我皇爷爷故意散布我回营的消息，不过是安定军心罢了。要不几个囚犯又从何得知？”只见他微微一笑，轻撩下襟坐下，面上惊怒尽去，只剩云淡风轻道：“而且从消息传回去，到我皇爷爷派人过来，都是需要时间的。这才短短五天，哪有那么快？”

“五天不算短了。”马哈木闷声道：“我给你们算着，三天就足够了。”

“王爷还真不是做买卖的料。”王贤笑起来道：“我皇爷爷那么心急凑过来作甚？挨宰么？”

“皇帝不担心你的安全？”马哈木瞪着他道。

“孤在王爷这里，会有什么危险？”王贤笑笑道：“我不吃太瘦的，忒柴。”

“呃……”马哈木一愣，看到‘太孙殿下’如此淡定的神情，心中疑窦减轻不少，依言给王贤割了一片八分瘦的，用刀尖插给他道：“皇帝真是这么想？”

“咱们敞开天窗说亮话。”王贤慢条斯理地品尝着马哈木的烤鹿肉，心说将来咱也可以吹，老子吃过也先他爷爷的肉了。面上淡淡道：“王爷留孤在这儿做客，无非四个字，奇货可居。但我这货得是活的，孤要是死了，怕就成了王爷的祸了。”

“殿下这份胆魄，倒也不愧永乐皇帝的太孙。”马哈木赞一声，显然又多信了几分，道：“只是你们祖孙如此小瞧老夫，真以为老夫是泥捏的么？”

“王爷当然不是泥捏的，王爷是英雄好汉。”王贤把手里的烤肉吃完道：“再来一块。”

马哈木又给他切了最好的一块肉，听他接着道：“但是大丈夫相时而动、能屈能伸，好比孤在九龙口，知道抵抗无益，为了保全手下，也为了留下自己的有用之身，很配合地跟你儿子来做客。”顿一下道：“同样道理，太师也很清楚，经过忽兰忽失温之战，你最大的敌人，已经不是大明，而是你的老对头阿鲁台。当年你怎么捡他的便宜，他就会怎么捡你的便宜！”

“……”见王贤把草原上的态势说得清清楚楚，马哈木心中嫌疑尽释……

在他看来，只有经过严格皇家教育的年轻人，才能看得这么明白。所以这小子应该是朱瞻基没错的。不过还是他输阵不输人道：“阿鲁台早就被我打得苟延残喘，我麾下现在还有三万多骑兵，若下决心跟你们皇帝耗下去，谁输谁赢还不一定呢。”

“呵呵，王爷难道不知道，和宁王的世子失捏干，率领五千骑兵，就在我大军阵中，你说一旦让他自由行动，他是会回辽东去，还是来寻王爷晦气？”

“什么，失捏干也来了……”马哈木心尖一颤，他已经听部下说过，明朝大军中有鞑靼骑兵的身影，只是没想到竟是阿鲁台的长子亲自带队。

“是。”王贤淡淡笑道：“他这么卖力给大明卖命，我想我皇爷爷是不会亏待他的。”

“……”马哈木最怕的就是这个，一拍大腿道：“我可以礼送殿下回去，只要永乐皇帝退兵，并把失捏干也带走！其他的一概不要求。”

“这个要禀告给我皇爷爷。”王贤道：“我说了不算。”

“这样吧，殿下写封信，老夫让人送给永乐皇帝去。”马哈木生出些时不我与的感觉，既然朱棣不派人来，那我派人过去就是。

“不必。”王贤哪能答应他，那不一下就露馅了么？微微一笑道：“我皇爷爷的密使，估计不日就会到达。”说着自嘲地笑笑道：“孤毕竟是他的皇太孙啊。”

听说明朝还是会派使者，马哈木松了口气道：“那好，老夫就等着。”说完对王贤的态度明显大转弯道：“殿下整天吃烤肉也腻了吧？我让厨子给你炒几个青菜……”

“腻倒不腻，就是有点上火。”王贤笑笑道。

“年轻人么，火气自然旺。这好办，老夫给你娶个媳妇，泻泻火就是了？”马哈木表情淫荡地笑道。

王贤断然敬谢不敏道：“若是知道孤在外面娶了媳妇，我皇爷爷非打死我不可。”

“怎么会呢，能早日抱上孙子，永乐皇上高兴还来不及呢。”马哈木大笑道。

“这个，我皇爷爷，已经替我定了婚事。”王贤苦笑道。

“嗨，我当是怎么回事儿呢，”马哈木笑哈哈道：“像殿下这样尊贵的身份，怎么能就一个老婆呢？两个都娶了就是。”

“总之，这事儿我做不了主。”王贤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

见王贤就是不松口，马哈木笑笑不再说话，不一会儿厨子炒了几盘小菜上来，他和脱欢陪着‘太孙殿下’一起吃酒。几杯酒下肚，王贤套脱欢的话道：“世子看着挺年轻，想不到儿子都那么大了？”

“嘿嘿。”草原人以强大的生育能力为荣，脱欢笑道：“我今年三十岁，有八个儿子，最大的八岁，叫也先，殿下也见过的。”

“唔，我说的就是他，那小子虎头虎脑真是可爱。”王贤笑呵呵道：“孤与他很投缘啊，让他多到我那玩玩，没什么坏处。”

“不是怕他烦到殿下么？”脱欢笑道：“但既然殿下说了，我回头就让他去殿下那报道。”

“甚好。”王贤颌首笑道，心说，被我玩死了可别怪我……

王贤一番巧舌如簧，终于又稳住了马哈木父子，他的处境也重新好起来，不仅每天早晨有菜吃，脱欢还整天带着儿子过来，听王贤讲古论今，剖析蒙古人民的未来。又主动张罗了一次打猎，弥补上次没答应他的遗憾。

美中不足的是，宝音琪琪格又来了，而且跟上次一样下手不留情，王贤虽然箭法长进不少，但毕竟一口吃不成个胖子，还无法与宝音琪琪格抗衡。结果还是秀才搬家——尽是输。把脱欢家的臭小子，乐得眼泪都出来了。脱欢唯恐王贤不高兴，忙把儿子带走，吩咐武士们分散行猎，不要都围观了。

“就练那么两天，就想挽回面子？自取其辱！”宝音琪琪格哼一声，见众人都散开了，她低声道：“你用了什么法子，打消了太师的疑虑？”

“山人自有妙计。”王贤臭屁地笑笑道：“我承认你射箭比我强，但比起动脑子来，你就不够看了。”

“哼……”宝音琪琪格没有否认，她觉着这世上如王贤般诡计多端的角色，肯定是凤毛麟角，不然让老实人怎么活？

哼完那声，宝音便沉默下来，她坐在马背上，脸被幂罗遮住，也不知在想些什么。但合体的猎装勾勒出无限美好的曲线，修长的双腿，更令人遐思无限……

“我去那边看看。”不知她又要怎么捉弄自己，王贤赶忙要逃开……这些

日子，他一直被这小娘皮变着花样折磨，虽然都不是直接作用在他身上，但冷暴力也是暴力，而且更加折磨人。以至于王贤都后悔当初那么作弄她了，真是报应不爽啊！

“慢着。”见王贤要走，宝音琪琪格却把他叫住道：“听说太师要给你选妃？”

“是啊。”王贤却还没忘了口花花道：“不过不是我，而是我们太孙殿下。怎样，你有兴趣么？我可以给你开个后门。”人在屋檐下，哪有不低头？他已经想明白这个道理，如果实在推不掉，就给朱瞻基弄回去，他爱怎么处置怎么处置。

“.....”本来宝音琪琪格声音里还有些羞意，听他这样说，声音一下就冷了：“我确实有兴趣，你跟太师说吧，非我不.....”虽然蒙古人性情豪放，她毕竟是个黄花大闺女，羞得面似火烧，还是很难说出那个字。

“不什么？”王贤却偏要问。

“娶.....”宝音琪琪格声如蚊鸣道。

“哈哈哈，你果然被我的雄性魅力征服了。”王贤臭屁道。

“做梦去吧，就是天下的男人都死绝了，我也不会看上你的。”听了他的鬼叫，宝音琪琪格立刻恢复故态，冷声道：“这不过是脱身的权宜之计，再说我嫁的又不是你，而是你们太孙.....”

“我为什么要答应你？”王贤笑道，知道对方要靠自己，他马上就抖起来。“再说我也没法代表我们太孙。”

“我就把你是冒牌货的事情捅出来！”宝音琪琪格冷冷道。

“那先死的一定是你。”王贤冷笑道：“还有你哥哥！”

“不然你以为马哈木会放过我哥哥么？”宝音琪琪格有些凄然道：“经此一役，马哈木已经不再奢望做全蒙古的可汗。若他只在瓦剌人中称王称霸，我哥这个大汗还有存在的必要么？”

王贤摇摇头，很讨人喜欢的大咧巴兄，确实是砧板上的鱼，就等着挨切了.....

“你不答应，就是玉石俱焚，自己掂量着办吧！”宝音琪琪格声音有些怪异，显得心情很不平静道：“我这样做，不过是为了我的哥哥和族人。你若不放心，我可以发誓，脱险之后，我既不会纠缠你，也不会纠缠你们殿下

的。”说着像是对王贤说，又像是对自己道：“有违此誓，教我永世不得超生！”

第三百四十三章来使

见王贤沉吟不语，宝音琪琪格催促道：“怎么样？你答应么？”

她万万想不到，王贤竟来了句：“先让我赢够你再说。”

宝音琪琪格这个汗啊，心说这什么人啊？却也不想想，自己还不是一样的货色。

王贤弯弓搭箭，看一眼宝音道：“你也射啊，偶然让我几次就行，不能让人看出你是放水。”

‘变态！’宝音暗骂一声，等王贤一箭射出，她也随手一箭射出去。

“这次是太孙殿下射中了！”捡猎物的武士高呼一声，脱欢他们先是难以置信，旋即围了上来，绕着王贤高声欢呼。王贤也一脸的如释重负，高举起手臂，接受他们的欢呼，朝宝音琪琪格得意笑道：“怎么样，宝音妹子，哥哥的进步不小吧？”

宝音琪琪格直翻白眼，她还真没见过这么不要脸的。

后面依然是宝音占优，但王贤隔三岔五也有收获，每次都引起脱欢等人的欢呼，他也每次都忘情庆祝，不因为对方放水，而影响丝毫快感。

宝音无奈地陪着他耍猴戏，时间一长，连八岁孩子都看出来了，也先大叫道：“宝音姑姑你怎么老是失手？”

宝音琪琪格摊摊手，不知该说什么。

“你小孩懂什么，”脱欢现在彻底信了王贤是大明太孙，想方设法跟他搞好关系，一巴掌拍在儿子脑后，呵呵笑道：“女人么，每个月总有那么几天。”引得众人一阵谄笑。

脱欢话音未落，宝音张开弓，嗖地一箭朝他射来，没来得及有任何反应，就钉在他的帽子上，吓得脱欢面无人色。

“没办法，每个月总有这么几天。”宝音冷冷丢下一句，打马回营。

“不理她，咱们继续打猎。”见脱欢吃瘪，王贤打个哈哈就要继续张弓搭箭，却见一骑飞奔而来，高声禀报一番，说得当然是蒙语。

脱欢听了精神一振，顾不上拔掉脑袋上的箭，朝王贤激动道：“大明的使

节终于来了！”

“嗯。”王贤也是暗暗松了口气，同时心又提到嗓子眼，撒下手中的弓箭，沉声道：“回去看看。”

“是，赶快回去。”脱欢应一声，和王贤打马返回。

回到营地时，已经是过午了，脱欢让人伺候王贤沐浴更衣，自己先去老爹那问明情况。等王贤洗完澡，换上干净衣袍出来，脱欢已经去而复返了：“使节要先见到殿下，才肯和我父亲开口谈。”

“那就让他们来见见我。”王贤淡淡道。

“我父亲的意思是，请殿下去见见他们。”脱欢却道。

“哪有储君去见臣子的道理？”王贤摆出皇太孙的臭架子道。其实他是担心有关方面演技不过关……

“也是啊。”脱欢自从确信了王贤是大明太孙，又整日聆听他高深的教诲……或者说是忽悠后，不知不觉已经变得有些狗腿，马上点头道：“我这就跟父亲说一说。”说完便一溜烟跑掉了。

脱欢一走，王贤便有些坐卧不宁，这段时间假扮太孙的人质生涯，已经让他迅速成为一名影帝，你根本没法从他的表情和言行，判断出他心里的想法。只有没人的时候，他才会稍稍卸下伪装，释放一下心里的紧张情绪。由不得他不紧张啊！从时间判断，这使团应该是一泡屎引来的，如真包换的假货，要是演砸了，不仅他死定了，还会连累一帮本来逃出生天的兄弟！

在焦急中等待了盥茶工夫，王贤便见脱欢领着两个人进来，两人一看见他，马上涕泪横流，扑在他眼前，呜呜大哭起来……一边哭还一边在他身上摸来摸去：“呜呜，殿下，能见到您实在太好了！”“您没事儿就好，皇上都要担心坏了，臣也担心死了……”

“唉……”王贤也看清了来人，应该是吴为和许怀庆！当然此刻，两人不叫吴为许怀庆，按照王贤写好的剧本，他们一个是礼部郎中程济，三十岁，另一个是武安侯郑亨，四十岁……对吴为来说，改头换面，增加点岁数不过是雕虫小技，所以王贤看到两人面目全非，但是听声音是错不了的。“二位卿家快快请起，孤真是无颜以对啊……”说罢，三人抱头痛哭起来，那不是装哭，当日在九龙口，那叫一个生离死别，如今兄弟重逢，虽在敌营，也值得大哭一场……看得脱欢也鼻子酸酸，悄悄退了出去，不‘打扰’君臣三个说话。

三人又哭了一阵子，许怀庆小声问道：“小吴，我脸上的妆不会花了

吧？”

“不会，不用我专门的解药，洗都洗不掉。”吴为小声笑笑，对王贤道：“大人，您可真绝，竟把口信藏在大便底下。”

“没办法，他们盯得太紧。”王贤叹气道：“就是那泡屎，他们还过去看了看呢。”

闲言少叙、言归正传，吴为将明军现在的情况，简要讲给王贤知道。他本以为王贤会因为皇帝的无情而难过，谁知王贤一点反应都没有，只是问道：“大军现在什么个情形？”

“果然如大人预料！我军已经开始分批撤军了。”吴为钦佩地看着王贤，他是亲眼见证了这家伙从一个一事无成的混混，到今天有胆有识的英雄的转变，实在是让人难以置信，却又不得不服。小声道：“其实将领们都知道，马哈木就在百里外扎营，整天嚷嚷着请战，要率军来取他狗头，但是皇上一直不同意，反而命步军先行，撤回广武镇。”

“看来确实是要撤军了。”王贤松口气道：“这样我们这出戏才能演下去！”

“嗯。”吴为点点头道：“马哈木不是那么好糊弄的，大军不撤，我们根本骗不了他。”

“呵呵……”王贤笑笑道：“不靠忽悠，你怎么证明他们的身份的？”

“其实还是靠忽悠……”吴为干笑两声，把两人之前的经历讲给王贤听……

就算皇帝放弃了王贤，但他在九龙口救下的那帮兄弟，是绝对不会放弃他的。幼军的兄弟们也被军师义薄云天的举动，感动得一塌糊涂，纷纷表示要营救他。但此事只能智取不能力敌，而且属于未经通报、擅自行动，就算朱瞻基帮他们瞒着，也不能有太多人偷偷离开军队。

最后是吴为带着三百骑兵跟踪王贤而来，他们并不怕蒙古人发现他们，因为这是‘太孙殿下’被抓住了呀，要是没人跟着才真叫见鬼呢。所以那天王贤一发信号，当天夜里他们就找到了那泡便便，从便便底下找到了王贤留的字条……

看了王贤的计划，几人当时就惊呆了，竟是要他们假扮明朝使节，到瓦剌大营中谈判。他们不是担心这么做，会不会犯王法……他们一路追踪而来，早就把生死置之度外了。他们担心的是，他们会不会被马哈木识破了，反而害了军师？

不过现在在他们心中，王贤的话可能比圣旨还要好使，既然是他要求的，那是豁出命去也要办到。他们先定下正副使节……兹事体大，不是说你有胆量就可以胜任的，性情阴沉、临危不乱的吴为当仁不让，占据了一个人选。至于许怀庆会入选，是因为他年纪最大……这种国之大事，皇帝不可能派毛头小子去办的，一定要有老成之辈。

定下人选后，两人又演练两日，把可能遇到的状况都琢磨到了，才换上朱瞻基给弄到的官服，带着一百名换穿簇新侍卫服的兄弟上路……之所以不带更多人，是因为人再多也没用，万一出了事，白白搭上更多人的性命。但要是带太少护卫也不像样，大伙儿一合计，一百人应该是个合适的数字。

那边马哈木早就翘首以待，一听说明朝使节终于来了，他却摆起了谱……为了显示瓦剌雄风犹在，他特意派出大军，于营外十里列阵，上万名瓦剌骑兵，手持明晃晃的马刀和弓箭，摆好阵势等待明使的到来。

当吴为和许怀庆骑着马，刚踏入瓦剌大营的时候，瓦剌人的队列突然变动，一拥而上，把他们围得严严实实，里三层外三层水泄不通。然而吴为等人却丝毫不见慌张，镇定自若地下马，在刀剑丛中走入马哈木的营帐。

马哈木帐中，也是站满了彪悍的武士，虎视眈眈地盯着来人。吴为和许怀庆掸掸衣袖，不卑不亢地朝踞坐在虎皮上的瓦剌太师马哈木行礼，自报了家门。

“明朝皇帝竟只派个郎中和伯爵来谈判，”马哈木却只哼一声道：“莫非是瞧不起老夫？”

“顺宁王别误会。”吴为道：“出了这种事，我们陛下倍觉面上无光，因此一直宣称殿下已经回营，这时候若将士们发现，陛下又派出使节，让陛下的威信何存？”顿一下道：“所以才派了我们两个不惹眼的角色，趁夜悄悄出营，来跟王爷谈判，看看怎样才能迎回我们殿下？”

马哈木听听也有道理，便不再纠结双方的地位不对等，伸手道：“拿出来吧。”

“王爷要什么？”吴为不解道。

第三百四十四章谈判

“你们皇帝的信呐！”马哈木瓮声瓮气道：“老夫得先看看他说了什么，才能定夺！”

“我们陛下当然有信，”吴为一摊手道：“但却是口信。”

“口说无凭，”马哈木拉下脸道：“让老夫怎么相信你们？”

“顺宁王少安毋躁，”吴为淡淡道：“就事论事，有的谈判需要我们皇上写信表达诚意，但有的谈判根本不需要……比如这次，我们殿下在你们手里，怎么可能跟王爷耍花样呢？”说着正色道：“我们皇上最疼爱的就是我们太孙，那是一丝一毫也不能让他受伤害的。”

“谅你们也不敢耍花招……”马哈木一想也是，老子不见兔子不撒鹰，他们还能坑了我不成？虽然对明朝皇帝的轻慢不爽，但对方才是胜利者，他不过是个外强中干的失败者，哪有表现出的那么强势？哼一声道：“你们皇帝带来什么口信了？”

“我们要先见到太孙殿下才能说。”吴为道。

这也算题中应有之义，马哈木点点头，便让人请王贤过来，但旋即才知道，他在脱欢的陪同下，出去打猎了，眼看中午到了，回不来了……蒙古人热情好客的习惯，啥时候也改不了，马哈木说，那就先吃饭吧。

便烤了全羊，盛了奶酒，请两名钦差入席。不过马哈木不会再亲自动手，他依然盘膝坐在虎皮上，一手撑膝，一手摸着蓬乱的胡须，面色阴沉，尽显枭雄之态。他的弟弟太平则坐在一旁，满怀激情，口若悬河，大谈明军必败，胜利终究属于瓦刺的种种理由。

吴为和许怀庆两个，实在想不到瓦刺人也有这么不着调的家伙，他们已经知道，明军两场大胜，斩首八千余级，俘虏七千余人，缴获马匹数万，瓦刺部损失的实力超过一半……这绝不是说，瓦刺人还有一半的实力，因为战争从来不是简单的算术题，还受很多因素的制约，比如士气……通常来讲，这个时代的军队，损失超过一成，就会溃不成军，就算是主场作战，能承受的损失也不会超过两成。现在瓦刺人的损失达到五成，必然军心涣散，士气低落至极点，就算成吉思汗再世，也无法再次凝聚军心、鼓舞士气，更别说和明军再次一战了。

现在太平还坚持说瓦刺必胜，实在是扯淡，而且是扯大淡，许怀庆听得呆若木鸡、一言不发，吴为随口附和，心不在焉，倒是吃了不少烤羊肉：“唔，这羊肉不错，贤义王尝尝……”

“我整天吃……”太平丝毫没觉出，对方是想把自己的嘴堵上，依旧滔滔不绝，直到口干舌燥，才端起奶酒牛饮起来。

见明使吃得差不多了，马哈木咳嗽一声，提出了瓦剌方面的条件，其具体内容如下：

“首先，明朝和瓦剌结为兄弟之国，交换誓词、永远通好。为表示诚意，明朝嫁瓦剌一公主和亲。瓦剌也会将一公主嫁与明朝，永结秦晋之好。其次、明朝开放宣大等边境城市，与瓦剌进行榷场贸易。第三，明朝承认瓦剌对河套地区的管辖权。第四，明朝返还被他们俘虏安乐王的博罗，以及其他俘虏。第五，鞑靼太师阿鲁台，派王子失捏干到和林作人质，发誓效忠答里巴汗。”说完长长一串要求，马哈木缓缓道：“五条都答应，太孙殿下自会安然返回。”

尽管吴为两人是冒牌使臣，但是被马哈木的贪婪和无耻惊呆了，原来这兄弟俩是一脉相承的，这哪是战争失败者该有的态度？难道真以为‘太孙殿下’在手，就可以吃死了大明么！

这样的条款，是任何一个大明使臣都无法接受的。更何况他俩不是真正的使臣，胡乱答应下来当然没问题，可上哪给马哈木兑现去？两人只好推说，一切等见到太孙殿下，才好给答复。

其实马哈木也知道自己的要求过分，但做买卖不就是这样，漫天要价、坐地还钱么？现在明朝使节上门，自己不宰一刀，岂不太对不起那天赐的明朝太孙？

只是若他知道，对面的明朝使节是假的，营中的明朝太孙也是假的，自己兄弟这一番精心表演，在别人眼里不过是一场猴戏，不知会作何感想？

太孙营帐里，王贤听吴为讲瓦剌人的条件，当时就笑了：“老东西不是你们想的那么蠢，他这是在试探你们。”

“试探我们？”吴为毕竟没有王贤了解马哈木，不太明白这话的意思。

“狮子大开口也没那么不着调的，若是你们说回去禀报皇帝再说，”王贤很肯定道：“马哈木肯定会砍了你们的脑袋。”

“是了……”吴为一拍脑袋道：“多亏大人提醒，不然我们差点着了其道！”

“怎么讲？”许怀庆依旧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你想，我们要真正的使节，敢拿这些条件回去禀告皇上么？”吴为道：“就算皇上不砍了我们，我们这辈子也彻底完了。所以真正的使节，肯定要跟他们据理力争的，反之就是想糊弄他们的假货。”

“蒙古人也有这么多花花肠子？”许怀庆咋舌道。

“废话，人家也是入主过中原的，你觉着直肠子能做到么。”吴为翻翻白眼道。

“不错。”王贤颌首道：“所以你们还是要据理力争，严守底线，其余的一概不能答应，说连禀明皇上都没可能，断了马哈木的念想，他反而会深信不疑。”

“可惜我不是谈判的料啊……”吴为有些信心不足道。

“怕啥，谈判就是扯淡，”王贤满不在乎地笑笑道：“你只要记住，不能答应的一概不答应，其余随便扯就行。”

“嗯。”吴为点点头，收下王贤的秘笈，又问道：“那我们的底线是什么？”

王贤想一想，竖起一根手指道：“第一，大军可以撤回国。第二，可以约束阿鲁台，不许他趁机偷袭；第三，只要马哈木称臣，可以开放边境城市与他贸易……”顿一下，有些不太好意思道：“他们若非要坚持，联姻之事，也可以禀报皇上……告诉他们，除此之外，皇上不会同意任何条件。马哈木如果同意，就有和平，如果拒绝，就接着打！”

“是。”两人沉声应下，便离开王贤的营帐，跟着早等得不耐烦的脱欢，回到马哈木的大帐。

“怎么样，对太孙殿下下的状况还满意么？”马哈木面露自得之色问道。

“可以。”吴为点点头道。

“现在可以开谈了吧？”马哈木冷声问道。

“可以。”吴为又点点头道：“起先王爷说了瓦刺的条件，按说下官应该禀报皇上再做答复。但下官来之前，皇上特意嘱咐了，有些事可以答应，有些事万万不可答应。若王爷执意坚持，我们也只好牺牲太孙殿下。”说着面色一沉道：“但有安乐王和那八千俘虏陪葬，我们殿下也不算委屈！”

“哼……”至此，这场不可思议的谈判，终于也有了点剑拔弩张的谈判味。

“什么可以答应，什么不能答应？”马哈木一句话，就暴露了他只是想趁机讹一把而已。

吴为便按照王贤的意思，把马哈木的条件，删的删、改的改，缩水了至少一半。

马哈木一看，除了明军撤军这一条之外，他想要的统统没得到……河套、和亲之类不着调的要求也就罢了，连博罗和那几千俘虏都不放，这让他深感不快道：“连我兄弟都不肯放，这谈判也叫有诚意么？！”

“就是，不放了我们三弟和那些子弟兵，只能让你们太孙跟着遭罪了。”太平好容易插上话道。

“请王爷务必搞清楚，我们才是获胜的一方！”吴为终于忍不住冷声道：“你们开出这样过分的条件，让我们皇上如何能答应？退一万步讲，就算我们皇上能答应，几十万将士能不能答应！到那时，真激起皇上的怒火，我看王爷如何收场？”

“你们皇帝生气，我为何要收场？”马哈木已经没那么自信了。或者说，他之前的自信都是装出来的。

“难道忽兰忽失温之战，还没让王爷意识到，什么叫‘天子一怒，血流漂杵’么？！”吴为沉声道：“难道王爷真打算被我们皇上撵回大西北！”

“那得等他孙子死了再说。”马哈木心里打鼓，面上冷哼道。

“有安乐王和八千瓦剌壮丁陪葬，我们殿下也算体面。”吴为挺着脖子道。说来说去，两人又回到了起点。坚持片刻后，还是吴为打破僵局道：“王爷要的太多了，已经超过皇上的容忍限度，还是更务实一点吧！”

“我三弟和那些将士，可以放回来吧？”马哈木威逼利诱用尽了，这时候反而不好开口，便由太平代为发声。

“撤军和放人，王爷只能选一个……”吴为也发现了，和瓦剌人打交道，是你软他就硬，你硬他就软。想明白这一点后，他自然硬气起来！

第三百四十五章又当新郎

经过一番唇枪舌剑，马哈木竟然全盘让步，本来吴为还担心，他要是让博罗先回来，自己该怎么推脱。谁知道人家压根就没提，只要求明朝尽快给出答复……

其实马哈木最大的失误，就是让吴为两个提前见到了王贤。王贤这样鬼精的家伙，又在瓦剌营中生活了一段时间，加上脱欢那帮人对他基本不设防，他要是还不明白马哈木的底牌，那个‘王’字就该倒过来写了……

马哈木现在什么状况？一个字，惨。两个字，很惨，三个字，特别惨。忽兰忽失温一战不仅使瓦剌损失惨重，十年都恢复不了元气。对马哈木来说更严重的是，失败的责任只能由他一人承担……力主在忽兰忽失温设伏决战的是他，坚持在铁山重整旗鼓，坚持守住的还是他，为了不让答里巴抢功劳，要求分兵的依然是他……尽管加上答里巴的一万人马，很可能依然无改战局、反而平添损失。但现在瓦剌营中弥漫着失败的气息，上层人物如脱欢之流，都开始思索起瓦剌未来的出路。普通大众则会把当时任何欠妥的举动，归结为导致失败的原因！

这种时候，马哈木的领导力跌至冰点，各大小头领纷纷要求西归，回他们大西北老家舔舐伤口。但马哈木不愿放弃辛辛苦苦得来的漠北草原，因为那不仅意味着他此生大汗梦的破裂，而且让出的巨大真空，会使鞑靼人迅速恢复壮大……明朝人只是不想看到有统一草原的强者出现，阿鲁台却是要将瓦剌斩草除根的！

所以对马哈木来说，眼下最最紧要的，是明朝人赶紧退出漠北，自己好稳住人心，守住漠北草原，这样未来才有希望！

至于博罗，马哈木和太平的损失太重了，正想用他的部下补补血，他还是先不回来的好。

双方都是时不我待，所以谈得很快。当天下午，吴为等人便返回明朝大营，向‘皇帝’禀报谈判的结果……有道是‘做戏做全套’，这话一点不假，马哈木派人一直偷偷跟在他们后头，看着他们进了明军大营才放了心，要是他们根本不回营，肯定就露馅了。

回到营中歇了一夜，他们并没向朱瞻基汇报。太孙殿下如今的处境十分不妙，这种事情还是‘不知道’的好。第二天，他们又离开军营，直奔百里外的瓦剌大营。马哈木这次不装了，亲自出营迎接，一把他们迎进去，便迫不及待地问道：“皇帝怎么讲？”

“皇上说，可以答应你们的要求，即日撤军！”吴为告诉他道：“但你们也

必须信守承诺，一旦大军过了广武镇，你们必须要放太孙殿下回去。”说着一字一句地咬牙道：“否则我皇帝陛下必将卷土重来、不死不休！”

“怎么会呢……”马哈木笑笑道：“失捏干呢？”

“我们陛下会带他回宣府，”吴为信口开河道：“到时候，就算他想杀回来，王爷也该缓过劲儿来了吧？”

“那当然，那当然！”马哈木心头一块大石终于落了地，满面笑容道：“我们蒙古人重信守诺，何况我们和太孙殿下还亲善至极！”说完下令举行宴会，庆贺战争结束。

回过头来，马哈木又密令各部收拾行装，随时准备转移……他实在是被朱棣吓破胆了，唯恐明朝皇帝麻痹自己发动偷袭。但随后几天斥候传来的消息，让他终于放下心来，明军连夜拔营撤退，原先的营地已经空空如也了……

“看来明朝皇帝还是讲信用的。”马哈木一脸如释重负地对子弟道：“这次多亏了脱欢，我们才能涉险过关。”

“纯属运气，”脱欢笑道：“这是天不亡我瓦剌。汉人不是有句话么，叫‘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只要我们励精图治，用不了几年，就又能恢复强大了！”

“哪有那么简单……”太平却阴着脸道：“这一战折了我一代瓦剌青壮，想要恢复最少得十年。”

“是啊……”太平一句话，让方才还沾沾自喜的马哈木也如霜打了一般，颓然道：“如今我们的实力，已经跟鞑靼差不多了，但咱们新败，他们却占着正统的名义，日后再此消彼长，我们的苦日子还在后头呢……”

“我们也有个大汗啊！”脱欢不服道：“凭什么他们是正统？”

“答里巴是阿里不哥的后裔，”阿里不哥在争夺皇位中，败给了忽必烈，被幽禁至死。太平哼一声道：“我们想拥立他当大汗，还得让他冒充是本雅失里的弟弟。在我们瓦剌强时，别人尚且不服，现在我们弱了，他们更不会认他这个大汗了！”

“不错。”马哈木叹口气道：“我们强时，他是幌子，但现在，却成了鸡肋，食之无味、弃之可惜。”

“怎么会食之无味呢？”太平终于道出本意道：“他麾下还有两万多族人呢，加上博罗的族人，足够咱们补回损失了！”

脱欢才明白，原来自己二叔打得这主意！竟是要吞并博尔济吉特部和三叔的部族，弥补自己部族的损失……还真是有够无耻。

但他父亲也心动了，马哈木皱眉寻思良久，方缓缓道：“唯一的麻烦在于，太孙殿下告诉脱欢，他的意思是，要么娶宝音琪琪格，要么坚决不娶我们蒙古女人。”

“口味还挺刁，”太平听了一愣道：“不过要说以前的宝音，自然当得。但现在都成了大黄脸，有什么好稀罕的？”

“管她脸怎么样了，熄了灯都一样。”脱欢淫荡一笑道：“再说宝音的脸是去中原弄成这样的，说不定太孙殿下有法子还她本来面貌呢。”

“那感情好。”太平竟有些不舍道：“要是真有法子让宝音复原，怎能让汉人享受了，应该咱们……”说完才意识到，竟把心里话都说出来了，忙改口道：“我的意思是，宝音成了明朝的太孙妃，答里巴的地位不就水涨船高了，咱们怎么动他？”

“其实也不要紧，”这会儿工夫，马哈木已经想通了道：“她将来的地位，也得靠咱们给她争脸。等她跟着太孙走了，咱们就让答里巴生病而死，到时候咱们就成了她的娘家，她还能不认咱们？”

“有道理。”太平和脱欢都点头。

“那就这么定了！”马哈木马上拍板道：“择日不如撞日，明日就给他们成亲！”

马哈木一声令下，很快整个瓦剌大营都知道，他们最美丽、最尊贵的宝音别吉，要嫁给明朝太孙了！这一刻，多少中青年男子心碎不已，多少大姑娘小媳妇暗暗松了口气……当然更多人还是由衷地为他们的公主感到高兴，更为和平的到来而兴奋不已……在绝大多数人看来，瓦剌和大明联姻之后，就成了亲家，终于可以和平相处了吧？

很快，瓦剌大营变成了欢乐的海洋。男男女女都忙碌起来，杀牛宰羊、张灯结彩，还为新人搭起一座崭新的蒙古包。

然而吊诡的是，婚礼当事人，新郎新娘双方的帐篷里，都没有一丝婚礼的气氛。

相较而言，太孙殿下帐中的气氛，还要欢乐一些。已经完成使命，就等着和他离开瓦剌大营的吴为和许怀庆，好奇地翻弄着脱欢送来的结婚用品，后者闷声问道：“军师，您真要和那蒙古女人结婚？家里您夫人怎么办？”外面已经全是己方的卫兵，说话也不用那么小心了。

“不然怎么办？”王贤苦恼地揉着太阳穴道：“我要是不答应，怎么过去这一关？”

“其实早先要是说皇上坚决不许，否则和太孙断绝祖孙关系，相信马哈木不会强求的。”吴为很冷静分析道。

“你以为光马哈木逼我？”王贤苦笑道：“答里巴也不是个省油的灯，这小子应该已经意识到危机了，想往咱们大明逃，所以非逼着我答应马哈木，不然谁也别想好过！”

“嘿嘿。”许怀庆憨笑道：“这是好事儿啊，那蒙古公主长得跟天仙似的，现在虽然脸是黄的，但有了小吴的解药怕什么？军师就别苦着脸了，还是偷着乐吧。”

“我是那么好色之人么？”王贤两眼一瞪，见两人一脸‘难道不是么？’的表情，他只好叹口气道：“好吧，我是。但你长点脑子好不好？宝音琪琪格嫁给我，不过是为了脱身的权宜之计。”顿一下又道：“何况她武功还比我高，想用强都不行……”

“噗……”两人忍不住笑喷了，就知道军师对那天仙似的蒙古公主，肯定动了花花心思，吴为忍着笑道：“其实这不难，属下给大人配一副无色无味的春药，保准她就是三贞九烈也把持不住。”

“还有这种好东西？”许怀庆听得口水哗哗道。

“嗯。”吴为点点头。

“好了好了！越说越不像话了！”王贤无比尴尬道：“我现在是冒太孙殿下下的身份，宝音琪琪格美不美，我都是不能碰的！”

第三百四十六章昏礼

“那倒是……”两人这下不敢乱说了。王贤却叹口气道：“其实，我本来只想应付他们一下，说可以带宝音别吉回京，禀明皇帝再成婚，这样也能帮他兄妹逃脱，还不用惹这一身骚。”

“那敢情好啊。”两人问道：“怎么又迫不及待了呢？”

“不是我迫不及待，是马哈木。”王贤无奈道：“他不肯有变数，根本不听我的，非要明日成婚，说是风俗如此，我大可回去再办一场。”

“看来大人这婚，是非结不可了。”两人笑道：“如果这是罪，只怕天下男人都会争着遭哩。”

“咱们换换？”王贤白两人一眼，吩咐吴为道：“告诉脱欢去，说本殿下不会穿他们的喜袍，要么缝制一身汉家衣袍，要么我就穿这身。”

“是。”吴为起身出去传话。

比起王贤营帐里，那种无奈中带着猥琐的气氛，答里巴的华丽汗帐里，就是纯粹的哀伤了。

宝音琪琪格呆坐在那里，头上仍戴着面纱，倒不是为了遮住容颜，只是不想让人看到自己正在垂泪。一旁的兄长答里巴惭愧道：“妹子不要难过，其实这只是一场戏，咱们不会当真，那个汉人也不会当真。”

“有些事，不是你不当真，就可以不在意的。”宝音摇摇头，黯然道：“我从懂事起，就憧憬自己的婚礼，希望会有一个盖世英雄，骑着通体雪白的神骏，踏着满地的鲜花，来到我的营帐外，唱着最动听的情歌……”说着泪如泉涌，捂着嘴不能自禁。

“唉……”答里巴提起气道：“哥哥保证，等你真正大婚时，一定给你找个盖世英雄，让他骑着白马、踏着鲜花，唱着最动听的情歌……”

“不用了，梦已经破了。”宝音琪琪格摇摇头，惨笑一声道：“谎言就像靠近火堆的雪狮子，不管多么的惟妙惟肖，很快就会消散的。到时候我便成了草原上的笑料，还有什么英雄屑于我？”

“唉……”答里巴情知妹妹说的不假，不久真相揭开，人们知道蒙古公主嫁的太孙，其实是个假货，还不知怎么笑话宝音呢？想到这，他不禁又愧疚地叹一声道：“是哥哥害了你。”

“不，是我自愿的。为了博尔济吉特族的生死存亡，我这点牺牲又算什么？”宝音掀开面纱，用手背擦干扑扑簌簌的泪水，平复下心情道：“拿来吧！”

“什么？”

“那混蛋送来的解药。”宝音琪琪格道。

“妹妹，你还是先不要用的好，”答里巴皱眉道：“恢复本来的容貌，会给你带来更多的危险。”

“他还没那本事！”宝音哼一声，双目刹那迷离道：“我只是为了我自己，一生一次的婚礼，我不能太委屈了自己……”说到最后，她的目光重新坚定起来，眸子闪亮如宝石一般。

答里巴只好把王贤让人送来的小药瓶递给侍女萨娜，叹息着出去了。

萨娜倒出药粉，兑上温水，调成一盆粉色的液体。她不禁有些担心，先在自己脸上试了一下，没感觉到异样，才端过去用棉布蘸着给别吉小心擦拭。便见神奇的一幕发生了，被擦拭过的地方，褪去了顽固的土黄色，恢复了她白皙如玉的本色。而且比原先要更光嫩，如婴儿般有光泽和弹性。

待将宝音琪琪格的肌肤彻底恢复原色，萨娜都看呆了，半晌才想起来给别吉拿来镜子，流泪道：“别吉看上去比原先还要美丽。”

宝音看看镜子里那个肤若凝脂、眉目修长的美人，竟也有些恍若隔世，半晌方幽幽道：“我姑酌彼兕觥，维以不永伤。”

“……”萨娜一愣，不知道别吉说的是什么。

“让我姑且饮酒作乐吧，只有这样才不会永远伤悲。”宝音声音低低，美目中水汽氤氲。

第二天，便是大明‘太孙殿下’与蒙古公主大婚的日子了。王贤他们毫不意外，蒙古人的婚礼，远比中原简单的多。但让他们意外的是，蒙古婚礼有的地方，竟比明朝婚礼更加贴近古礼……比如他们的婚礼是在黄昏举行，而《礼记》中把婚礼叫做昏礼，正是因为春秋时都是在黄昏时行娶妻之礼。但到了唐朝以后，中原都是在白天成婚，反而这中原人眼中的夷狄，还坚守着古代的礼节……

不过当天白天，营地里也是喜气洋洋，热火朝天，能歌善舞、喜爱热闹的瓦剌人，围着新郎新娘的帐篷又唱又跳，还有各种乐器伴奏，就像盛大的节日一样。

黄昏时分，王贤从帐篷中出来，他没有穿蒙古人的礼服，而是一身绯红的纱袍，头戴金冠、腰扎玉带，端的是威武英俊、高贵万方……他坚持不穿蒙古人的礼服，可愁坏了马哈木父子，后来还是脱欢灵机一动，把当年永乐皇帝赐给博罗的王服找出来给王贤穿。虽然是比太孙服色低两个档次的郡王服色，但王贤终究勉强接受了。

身为媒人、伴郎的脱欢和吴为等人，也都穿着盛装，簇拥着他来到马哈木面前。

马哈木倒没穿明朝赐的王服，而是穿着传统的质孙服，笑吟吟地望着王贤。这时候，有侍女端上托盘，马哈木便举起酒杯，王贤也只好举起一个，蒙古人便开始唱起了娶亲歌。王贤当然听不懂，不过好在有脱欢小声翻译：

“成吉思汗传下来的婚礼，是我们最快乐的时候，让我们在辽阔的草原上，纵情歌唱，幸福万年长……”

‘我要真是大明太孙，还真会感到屈辱呢，’王贤暗暗道：‘可惜我不是，所以一点感觉都没有。’待瓦剌人唱完了，他笑咪咪地一饮而尽，便在众人的簇拥下，跨上骏马先绕着营地转上一圈，然后往女方家去……王贤当时就不理解了，明明女方的蒙古包也在营中，抬脚就到了，为啥还得骑马绕一圈？

“骑马迎亲是我们蒙古人的传统，”脱欢苦笑着解释道：“你让他们走着去，他们就不会了。”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明白了。

到了地头一看，新娘子所在的蒙古包紧闭着，博尔济吉特部的年轻男女们，在门前围成半圆形，好像拒娶的态势。脱欢这个媒人只好上前道：“今天是黄道吉日，我们是按婚约来娶亲的。”

女家却照旧堵着门，以蒙古民歌高声发问，让男方用歌声作答，双方你来我往，唱得不亦乐乎，王贤这个新郎倒成了旁观者。等女方的问题，男方全都对答如流，才开门把新郎和迎亲队请进。自始至终，王贤就不知道脱欢那帮人，到底如何替自己怎么作答……

新郎进屋后，先拜佛爷、火神，后向新娘家长呈送礼物，并请安问好。宝音琪琪格这边父母早亡，其他亲戚一时也赶不来，所以唯一的家长就是答里巴。他今天兴致不太高，只是简单说了几句场面话，便以娇客来临，安为上座，并以丰盛的全羊美酒招待。

女方的族人们，便争先恐后灌新郎酒，尽管王贤有解酒丹打底，但遭遇车轮大战的结果，就是目眩神迷，手脚发软。这时候，真正的作弄才开始，

有人端上一个煮熟了的羊脖子招待新郎，请他把羊脖子从中间掰断，说是要试试新郎有没有力气抱动新娘。

王贤问脱欢，这也是风俗？脱欢点点头，说想娶到新娘，就得过这一关。

王贤暗暗翻白眼，那我不娶行不？只是这戏演到一半，无论如何也得演下去，他只好双手拿起羊脖子使劲去掰，谁知费尽力气，弄得满头大汗也没掰动，惹得蒙古包里一片大笑，女方人趁机用辛辣刻薄的话来讽刺新郎，可惜……王贤一句也听不懂。

使了一会儿劲儿，他觉着不对劲，拿着羊头翻来覆去看一看，又摸摸索索，还真让他从羊脖骨髓道里，摸出一根红柳棍来。顿时恍然，怪不得掰不动呢。再去掰时，很容易就将羊脖子掰断了……不禁暗叹，喝酒误事啊，到这会儿才发现机关，实在不应该。

他觉着太慢，蒙古人却觉着太快，还没来得及好好挖苦他一顿呢，答里巴问脱欢道：“你跟他讲过这里面的门道？”当然说的是蒙语。

脱欢摇头道：“我也等着看他的笑话呢。”

“那他这么快就发现了……”答里巴不禁摇头叹气，这个汉人实在是聪明，要真能做宝音的丈夫，其实也不错。便低声道：“把别吉请来吧。”

在众目期待之下，侍女扶出新娘子，众人便见到一个秋波流眄，洛神出水般绝色的美人。她身穿着桃红色镶上水红边儿的华丽蒙古袍，腰间玄色带子上结着杏黄璎珞，缀着一粒晶莹闪光的祖母绿宝石，皓腕翠镯、足蹬长筒马靴，艳丽中又透着勃勃英气……更重要的是，在红色喜袍的映照下，她那张带着异域风情的娇媚面容，是那样的肤白胜雪，再不是前一阵子的异色……

蒙古包里一片安静，所有人都沉浸于宝音琪琪格那种动人魂魄的美，脱欢更是感觉快要窒息了……果然，让明朝太孙捡了个大便宜！

第三百四十七章再入洞房

王贤看着也是一愣，旋即转过头去，唉，红颜祸水啊，可惜自己不能喝，这不要渴死我么……

在送亲的祝酒声中，新娘乘马绕汗帐三圈，向自己的兄长和朝夕相处的姐妹们含泪告别，许多人痛哭流涕，可见宝音琪琪格在博尔济吉特人心中，地位还是很高的。

待喝过送亲酒后，新娘子戴上红色的面纱，骑马绕着娘家的蒙古包走了三圈，便被迎亲队伍吹打打接走了。队伍原路返回男方的营帐，新郎新娘下马后，拿着马鞭，双双通过两堆旺火，象征着婚后生活的兴旺、幸福、纯洁。然后在众人引导下，新郎新娘又拜了灶神。拜灶时，新人并排跪在一起，新郎的膝部还要压着新娘的袍子边，以示男贵女贤。又有人拿来个白布口袋，让新郎伸右手插入白布口袋的日形处，新娘伸左手插入白布口袋的月形处，让他们手携手，表示同心同德，永不分离……王贤本象征性地虚握了事，谁知却被宝音琪琪格紧紧握住手。他先是一愣，旋即本着“有便宜不占王八蛋”的优良传统，也紧紧握住她的小手……谁承想却被宝音用指甲使劲掐了一下，差点没叫出声来。

拜完了神仙，又拜长辈，太孙殿下在这里举目无亲，马哈木便充当长辈，激情四射地说了一番蒙汉亲善的大道理，又勉励两人早生贵子云云，才放过一对新人。又是一串繁琐的礼仪后，已是三更半夜，一对新人终于被送入新搭建的蒙古包，这里将是他们的婚房。

外面的人们开始狂欢，不知谁拉响了悠扬的马头琴，唱着那动人的情歌：

‘美丽的姑娘，漂亮的新娘，

你是太阳的女儿，黄金般身上散射阳光；

你的眼睛像宝石般明亮，你是长生天赐派的娇女，

带来天宫檀树的清香，长虹就是你的发带；

彩云就是你的霓裳，当你起舞欢歌走来，

新郎早已心花怒放……’

歌声传到红烛高照的新房里，一身红装、面罩轻纱的宝音琪琪格不禁痴了。

王贤听不懂唱的啥玩意儿，又怕多看宝音一眼会想入非非，只好随意打量着这充满蒙古风情的婚房，只见四壁挂着虎皮、金弓、银饰，还有绣花挂毯。地上铺着厚厚的毛毡和牛羊皮，摆着一张宽大精美的矮脚铜床，床上堆着红红绿绿的被褥。那如花似玉的宝音琪琪格，就坐在床边。

王贤则坐在她对面一张矮桌边，矮桌上摆满了瓜果酒肉。一看到吃的，他肚子便咕咕直叫，才想起从下午到现在，一口东西都没吃，还真挺饿。便没话找话道：“你饿不饿，我切片西瓜给你吃？”

不算意外的，宝音琪琪格没搭理他，只是自顾自地想着心事。

王贤耸耸肩，便把大块牛肉切成片，准备自斟自饮。谁知等他切好，宝音琪琪格坐在了对面，轻声道：“给我倒杯酒吧。”

“呃……”王贤搞不懂她要干什么，但男人在这样的美女面前，向来没什么抵抗力，尤其是她此刻一点也不凶，反而有些惹人怜惜。所以他依言为宝音倒了一杯。

宝音琪琪格摘掉了面纱，露出那绝世的容颜，她轻轻端起酒杯，欲言又止，转而送到朱唇边，仰脖喝了下去，又说一声道：“满上。”

王贤再给她斟一杯酒，宝音琪琪格端起来，又是一饮而尽，她连喝了几杯，直喝得玉容变得娇艳欲滴，秋波婉转，瞥王贤一眼道：“你也端起来。”

王贤依言端起酒杯，又听她颤声道：“我们喝个交杯酒……”

王贤不禁惊诧道：“为什么？”

“婚礼上，都有这个仪式……”宝音琪琪格声如蚊鸣道，那些骨子里的强势和骄傲，不知都去了哪里。

“莫非你要假戏真做？”王贤吃惊道：“我的男性魅力已经如此之强了么？”

“你闭嘴，只管喝就是！”宝音琪琪格那张白玉般的面庞，霎时变成了红玉，瞪他一眼道：“今天是我的婚礼，这一个仪式不能少！”

“……”王贤心说，说好了是演戏的……

“你不用太在意，就当是配合我一下吧，”宝音故作冷冰状，眼里却蕴泪水道：“难道你还吃亏了不成？”

“唉，好吧……”王贤叹口气道：“助人为快乐之本，谁让我是出了名的怜香惜玉呢？”便端起酒杯，与宝音手臂相交，两人缓缓饮下了杯中酒。喝酒时，他们手臂挨着手臂，面对面相距只有几寸。红烛映照下，王贤能看清她长而翘的睫毛，还有那像是在牛奶里泡大的白嫩肌肤……这不是诱人犯罪么？王贤差点把酒杯吃下肚里。

喝了交杯酒，蒙古包里的气氛便暧昧起来。许是觉着有些热了，宝音琪琪格脱掉马靴、除下红色的外袍，只穿着里面的白纱裙，赤着白嫩的小脚。她的脚虽是天足，却瘦小而俏丽，有浑圆完美的足踝，和珍珠一般的脚趾，对男人充满了诱惑。

又何止是那双玉足，当她侧坐下来，那修长的双腿，在白纱裙的包裹下，愈发显得紧绷有力、富有弹性。还有那圆润的翘臀、曼妙的酥胸……全身每一寸，都透着无尽的魅惑。更妙的是她身上那股子带着异域风情的野性，是个雄性动物都想征服她！

王贤看着这天赐的尤物，心怦怦地直跳，忍不住狠狠吞了下口水……乖乖隆地洞，老子可几个月没近女色了，这不是诱我犯罪么？

见这混球嘴巴微张，两眼一眨不眨地盯着自己，就像要吃人一样，宝音琪琪格的面颊愈发的羞红，娇嗔道：“你看什么？”

这哪是她平日的疾言厉色，简直是情人的佯嗔薄怒，王贤再咽一下口水，嘶声道：“娘子，天不早了，我们上床歇息吧。”

宝音琪琪格娇躯一颤，如遭雷击，一张脸更是红得要滴血，如天鹅般洁白而修长的脖子染上一层淡淡的粉色。美丽之极，动人之极。但这骄傲的天鹅却强忍着羞意，微微颌首……

见她竟然点头了，王贤差点没把舌头咽下去，使劲拧了自己一把，仰天长叹道：“宝音姑娘，你可不要玩火自焚！”

“你放心，我很清楚自己在做什么……”宝音琪琪格幽幽道：“有了洞房，这场婚礼才算完整……”

“吓，假戏真做没必要真到这个程度吧？”王贤这个汗啊。

见他竟然打退堂鼓，宝音琪琪格笑了，美目流转，瞥了王贤一眼道：“原来你只是个有胆说，没胆做的……”顿一下，她一字一顿道：“胆小鬼！”

听到‘胆小鬼’三个字，王贤仿佛被蝎子蜇到了屁股，登时坐不住了，他身子前倾，凑到宝音琪琪格面前，双目喷火道：“你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我是那种随便的人么？！”

“你不是那种随便的人么？”宝音琪琪轻笑着与他对视，不知是酒意还是羞意，给她得肌肤罩上一层淡淡的粉色，白里透红、煞是可人。

“我随便起来不是人……”王贤无可奈何地闭上眼道：“但咱们这不是真结婚啊！”

话音未落，他的脖颈一紧，竟被宝音的手臂环住，她的唇贴着他的耳，低低说一声：“放心，我不会赖着你的。我不过想有一场完整的婚礼，你愿意就便宜你，不愿意，就去给我找别人！”

王贤本来被美人的体香弄得心猿意马，听到后一句却差点没喷了，他觉着自己在对方眼中，跟角先生也没什么区别，整个一妇女用品。不禁暗暗咋舌道，这蒙古妞还真新潮哩，想不到自己这辈子也能打上友情炮……虽然他上辈子，没少干过这事儿，但这可是六百年前，社会风气还没开放到那种程度，自己必须考虑清楚后果……心说我不能对不起林姐姐，我不能一失足成千古恨……

宝音琪琪格见他咬牙切齿、一脸纠结的样子，不禁奇怪道：“难道我不美么？”对自己没自信的女人，是绝对不会这样说的。

“美……”王贤近似呻吟道。她要不是这么美，自己哪用忍得这么辛苦？

“那你还犹豫什么？”

王贤郁卒道：“咱不带这么玩人的好不好？你明知道我现在是假扮成太孙，有些事情万万做不得……”

“那你给我找个人进来……”宝音琪琪格声音转冷道。

“那不更胡闹么？”王贤怒道：“新婚之夜我找个男人进来替班？我不成了龟孙子了？！”

“我不管，总之你不能搅了我的婚礼！”宝音琪琪格执拗道。

“醒醒吧宝音姑娘，”王贤叹气道：“没有什么婚礼，我们是在演戏，演戏！你太入戏了！”

“不是，是你在演戏，但这就是我的婚礼！”宝音琪琪格俏脸涨红，柳眉倒竖，怒视着王贤道：“一生一次的婚礼！”

“你个结婚狂！”王贤骂一声。

回答他的，是一杯茶水。宝音琪琪格端起茶杯，泼在他脸上，好在夜已深，茶已凉。

王贤抹抹脸，叹道：“其实你该给自己来这么一下，清醒清醒。好好的女孩子，干嘛要这样轻贱自己？”

第三百四十八章长夜难眠

王贤最后一句话，就像刀刺在宝音琪琪格的胸口上，痛得她一下子花容惨淡，娇躯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王贤见她捂着脸，指缝似有晶莹的泪水，叹口气道：“你没事吧？”

宝音琪琪格却格格一笑道：“我就是要轻贱自己，你管得着么？”说着站起身来，就要往外走。

“你要干啥去？”王贤忙问道。

“去找个男人……”宝音的声音中充满了自暴自弃。

“不许去。”王贤赶忙起身拦住：“你疯了么，外面都是人呢！”

“让开！”黝黑如缎子般的长发，遮住宝音琪琪格的脸，看不到她的眼，也看不到她的表情。

王贤不让，她便从他身边绕过，王贤去拉她，她一把推开他，王贤只好用双臂箍住她。宝音琪琪格奋力地挣扎，却怎么也挣扎不开，各种负面情绪终于爆发出来，便要尖叫起来。王贤眼疾手快，赶忙把她的嘴捂住。

宝音琪琪格叫不出声，竟一口咬住王贤的手，痛得他脸都变了形，但仍旧一动不动，任她咬着……终于，她不挣扎了，却趴在王贤怀里抽泣起来。

王贤轻拍着她的后背。宝音却哭得更加痛彻起来了。

王贤也不知该怎么安慰她，因为他都不知道，到底是一种怎样的情绪，主导她今夜如此反常的举动。他只能抱着她，轻轻拍着她的背，希望她能安静下来。但她却一直哭、还边哭边捶打他，眼泪鼻涕抹了他一身。王贤见哭下去也不是个办法，只好道：“这样吧，咱们喝酒吧，常言道借酒可浇愁、一醉解千愁嘛。”

这主意听起来不错，宝音终于控制住情绪，用他的衣袖擦擦泪，顶着红肿的眼泡，坐在了桌边。

为了不让这姑奶奶再发飙，王贤只好竭诚服务起来，他摆好下酒的菜肴，又打开了酒坛，倒在酒壶中。“马奶酒后劲太大，不适合多喝，还是喝点杜康吧。”说完便提着酒壶去给她斟酒。

“不要酒盅，”宝音琪琪格却甩手把酒杯打到地上，任性道：“我要用酒碗，大碗！”

“喝多了乱性还难受。”王贤好心劝道，却见她又要发飙，赶忙投降道：“好好，用碗，用碗！”只好找来两个瓷碗，斟个半满。

“满上！”宝音坚持道，王贤只好给她满上，她便端起酒碗咕嘟嘟喝下去，但那杜康不是口感柔和的马奶酒，呛得她剧烈咳嗽起来。

“别着急，慢慢喝。”王贤笑咪咪道，他感觉自己回到了上辈子，在酒吧里灌醉那些年少轻狂的无知少女的时候。

在王贤的撺掇下，宝音一碗接一碗地喝，一气喝下大半坛子，整个人面似火烧，感觉头大如斗，说话也不利索了，但终于敞开了心扉，向他倾诉起来：“我虽是博尔济吉特氏的别吉，但其实在马哈木找到我们兄妹前，我不过是个普通的小姑娘，最大的梦想，就是有一天能嫁给一个盖世英雄，在婚礼那天，他骑着通体雪白的神骏，踏着满地的鲜花，来到我的营帐外，唱着最动听的情歌……”

王贤轻声安慰道：“年少时谁不做梦？我还做梦娶公主哩，但这会儿早就不当真了。”

“可我十几岁起，就陪着哥哥来到瓦剌部，日日在马哈木的威胁下求生！”宝音泪如泉涌道：“一直支撑我坚持下来的，就是这个七彩斑斓的梦啊！”说着抬起头来，泪眼婆娑地望着王贤，“这是我的希望，未来的幸福，你懂么！我多么希望有个大英雄能够保护我体贴我，让我睡个安稳觉啊！”

“我……有点懂了。”王贤费劲地嚼着牛肉道：“你继续。”

“但今晚之后，这个梦破灭了！”宝音声如杜鹃泣血道：“这场荒唐闹剧的结局里，最惨的就是我。今夜之后，在别人眼里，我便成了妇人。再过些日子，我还会成为笑料。”她紧咬着下唇，都把嘴唇咬出血道：“与其到时候平白被误会，我还不如做实了，到时候就算被嘲讽也不用感到憋屈了！”

“呃……”王贤噎着了，不过他也有些明白宝音为何如此难过了，轻叹一声道：“那你何苦来哉呢？”

“为了保全族人，我别无选择……”宝音满面泪光地望着王贤，“在蒙古，都说汉人奸诈，忘恩负义。我们能相信你么？”

“你们相信也好，不信也罢，其实我是个好人。”王贤淡淡笑道：“对于这点，你今晚应该深有体会。”

在烛光下，王贤的笑容温暖而干净，声音好似有抚慰人心的作用，宝音琪琪格星目迷离地看着他道：“你这人还真怪，平时又色又坏，恨得人想把你

脑袋看下来，这会儿却成了君子。”

王贤心说，君子个屁，我只不过能管住自己的下半身罢了。

“我要醉了……”又过了一会儿，宝音琪琪格秀发散乱，双颊绯红道：“扶我去床上。”

王贤闻言如蒙大赦，赶忙架起她一只胳膊，谁知喝醉了的宝音就是不配合，那只胳膊老是往他胸口划。没办法，王贤只好把她打横抱了起来，笑骂道：“贵霜女人还真不轻。”通过刚才宝音琪琪格的吐露，他已经知道，这蒙古妹子有一半中亚血统，算赫赫有名的贵霜美女的后代。

把宝音轻轻平放在床上，王贤拉过被子给她盖上，却不知出于什么心理，让她露着一双雪白晶莹的小脚，那十个脚趾的趾甲都作淡红色，像十片小小花瓣，当真是如玉之润，如缎之柔。

王贤脑海中兀然蹦出一句诗‘履上足如霜，不着鸦头袜’，然后又咽了口口水，话说，他今晚光喝自己的口水，差不多就饱了。

他深深看这小妞一眼，强忍住饿虎扑食的冲动，抱起床褥子，就要打地铺。却听床上的美人轻声道：“你现在后悔还来得及……”王贤蓦然回首，便见宝音贝齿轻咬着下唇，眸子里满是勾魂摄魄的邪魅，更让人受不了的，是她的领口不知什么时候敞开了一片，露出坚挺浑圆、吹弹得破的半球，“今晚之后就过时不候了……”

“呸！我是有节操的！”王贤吹熄了蜡烛，拿被子盖住头，也不知在被子底下干了什么。

后半夜，王贤就睡在地下，一个接一个地做春梦，天快亮才睡踏实了。这一觉睡到日上三竿，睡得正香呢，突然被人粗暴地摇醒。他吃力地睁开眼，看宝音头发蓬乱、衣衫不整地坐在床边，正用脚摇晃自己。

“你醒了？”王贤揉着惺忪的睡眼，龇牙笑笑刚要说话，却见宝音琪琪格面罩寒霜，目光要杀人一般，低声质问道：“你昨晚对我做了什么？”

“没有啊。”王贤仔细回想一下，至少在现实中，他昨晚简直比柳下惠还柳下惠。当然在春梦里，就没那么规矩了。

“没有？”宝音一脸警惕道：“那你为什么让我喝了这么多酒？”

“劝你喝酒，是为了让你借酒浇愁，”王贤苦笑道：“你忘了自己昨晚那样了？一把鼻涕一把泪，擦得别人满身都是。不把你灌醉了，我整个就成块大抹布了。”

“那为何，”宝音脸一红道：“我如此……衣衫不整？”

“这种问题你要问自己吧，”王贤无奈道：“是谁昨晚发浪勾引我的，还说我要是不跟你睡觉，就让我出去给你找个男人？”

“胡说八道！你才发那个呢！”宝音眉头紧蹙，不相信这话是从自己嘴里说出来的。

“我有必要骗你么？”王贤坐起来，哈欠连连道：“碰上老子这样的君子，你真是三生有幸。”

“这么说，你没乘人之危？”宝音仔细看着他的神情道。

“纠正一下，昨晚那不叫乘人之危，”王贤正色道：“应该说我没有被你拖下水才对。”

“真的？”宝音狐疑地望着他。

“若非如此，老子怎会睡在地上？！”王贤也火气不小，他妈的，臭娘们，害得老子得洗内裤。从地上弹起来，便准备回自己的营帐去盥洗。却迎面撞上萨娜和几个侍女，她们在外头听到里面终于有动静，便端着面盆毛巾进来伺候了。

“姑爷这是要去哪？”萨娜问道。

“回去洗脸刷牙上大号。”王贤没好气道。

“姑爷说笑了，这是您的住处啊，您当然在这里盥洗了。”萨娜说着让侍女们拉他坐下，给他洁面梳头，忙活开来。同时她也伺候宝音琪琪格洗脸梳头，待洗漱完了，又端上早膳来。

从侍女进来，一直到吃完饭，宝音琪琪格没跟王贤说一句话，只是在揉着发涨的螭首，看来宿醉的威力不小。

收拾了碗筷，侍女告退出去，宝音才冷冷对王贤道：“抱歉，昨晚我失态了，你放心，今天我又是原来的我了。”

“什么叫‘我又是原来的我了’？”王贤瞪大眼道：“别忘了你答应我的，要对我保持尊敬、不准再让我下不来台……”他把答应和宝音结婚前，开列的条件复述了一遍。

“说完了？”宝音耐着性子听他说完，冷冷问道。

“说完了。”王贤点点头。

“出去。”宝音用下巴一指蒙古包门口道：“我要补觉！”

“我也要补觉！”

“你爱去哪睡去哪睡，就是不准在这儿睡！”从一生一次的软弱放纵中醒来，宝音琪琪格完全恢复了原样。

“你显然忘了……”王贤郁闷地嘟囔一声，好男不跟女斗，回自己的帐篷去换裤子了。

宝音一直看着他离去的身影，目光中带着丝丝笑意。

第三百四十九章答里巴的请求

婚礼后，吴为便催促着启程，这时候，马哈木也没理由再拦着了，只能答应放行。

不过要走，也不是拍拍屁股那么简单。从和林到宣大，四千里漫漫长路，要经过草原和大漠，路上还有可能会遇到马匪和鞑靼人，不做好万全准备，是万万不敢上路的。

这时候，马哈木才想起来问问，明军在哪里接应太孙殿下？

“大军会在五云关接应。”吴为道。

“那么远？”马哈木登时傻了眼，自己岂不是要护送大半的路程？

“王爷不是让我们，一兵一卒不许留在漠北么？”吴为一脸‘怎么敲锣的是你，嫌吵的也是你’道：“我当时可是信誓旦旦跟皇上说，王爷会护送殿下出漠北的啊！”

“这……”马哈木自知理亏，当初被永乐皇帝吓破胆，唯恐明军耍什么花招，结果把话说得太死了。这会儿人家真把兵全撤走了，结果他就坐了蜡，只能用自己的人马护送太孙殿下出发。

这对马哈木来说，实在是个大难题。因为全民皆兵的毛病，就是全兵皆民，瓦剌战士们同时都是牧民，现在是七月正是草原中放牧的月份，牛羊能不能挂上膘，关系到牲畜是否能越冬。对于草原上的百姓来说，牛羊就是全部的财富。加之今年损失惨重，各部落都迫不及待地回去放牧，谁也不愿意一来二去浪费上俩月。

马哈木只好和吴为商量，太孙殿下不是热爱草原么？要不等过了九月再启程吧。吴为只一句，‘皇上月底见不到殿下，怕是要发飙的。’便让马哈木彻底没了咒念，只好召集大小头领，在答里巴的汗帐中议事。

众头领都知道，太师这是逼他们出人呢，但人人心里一本小账，任凭马哈木吹胡子瞪眼，那是绝对不能松口的！

见众瓦剌贵族大眼瞪小眼，三棍子打不出个屁来，通常没什么存在感的大汗答里巴，有些不快道：“算了，我也不指望别人了，自己的妹子自己送，这差事，我们博尔济吉特族一力担下了！”

“那怎么好意思呢……”见有人出来顶缸，众头领全都如释重负。

“唉，怎么好让大汗一力承担呢。”马哈木却觉着不妥，道：“宝音别吉是所有部落的公主，每个部落都要出力的。”

“无妨，”答里巴却很大度道：“这次大战，我的族人没出上力，也没什么损失，现在出点力，应当应分的。”

“大汗实在是仁义啊！”众头领竟不顾马哈木的脸色，纷纷称颂起答里巴来。现在能不让他们出动部民的，就是他们的活菩萨。

马哈木见众意难违，只好先应下，回到自己的营帐，对太平和脱欢道：“答里巴一力承揽此事，可有什么阴谋？”

“大哥我看你太虚惊了，”太平却满不在乎道：“他只是出兵而已，又不是举族出动，有什么好惊讶的？他们妻儿老小都在这里，还怕他们不回来？”又道：“再说了，咱们只要看紧了答里巴，他能有什么咒念不成？”

“嗯。”马哈木一想也是，答里巴走不了，又有一千家眷作人质，博尔济吉特族的兵，不可能有去无回。“那就答应他？”自从忽兰忽失温大败后，他的性格便转了个弯，从骄傲自负，变成现在这样虚怀若谷……说难听点，就是耳朵根子软。

“答应就是。”太平笑道：“大哥要是不放心，大可再派点人看着他们就是。”

“嗯。”马哈木想一想道：“那就这么定了。”

最终护送太孙伉俪的队伍，由两千博尔济吉特族勇士和两百瓦剌骑兵组成，由脱欢的弟弟也儿不欢带队。除了这些还要返回的人马，还有答里巴为妹妹陪嫁的侍女和护卫五百人。再加上王贤的人，竟凑成一支四千人的庞大队伍。

但在瓦剌新败，强敌虎视眈眈之际，这点人一点也不算多……本来以吴为的意思，是要马哈木出五千人护送的。

出发前夜，答里巴在自己的汗帐里，设宴为妹妹、‘妹夫’送行。他自幼父母双亡，和宝音琪琪格相依为命，此时自然满是离愁别绪，宝音默默垂泪、他也黯然神伤。王贤冷眼旁观，他只想知道，这兄妹俩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妹夫，”答里巴自然不会忘了他，其实今晚与妹妹话别还在其次，有些事情要嘱咐才是正经。他端起酒杯，敬王贤道：“我这样叫你，你不会不快吧？”

“随便了。”王贤无所谓道：“只是个称呼而已，又不意味着什么。”

“这件事上，确实也委屈你了。”答里巴叹口气道：“但只要有万一的可能，我也不会出此下策。”

王贤点点头，听他说下去道：“现在你也应该知道，我这个大汗，就如汉献帝一般。太师马哈木，却比曹操还狠。至少曹操还能留着汉献帝，但他已经容不下我了。”

王贤微微颌首，听他继续说道：“其实活到我这个分上，生死已经没什么区别。但是马哈木兄弟还想瓜分吞并我的族人，这是我万万不能接受的！”说着苍白的脸上涌起血色，咬牙道：“我博尔济吉特族，阿里不哥汗的苗裔，不能断在我手里啊！”

王贤还不打算说话，却被宝音偷偷捏了一把，只好打起精神道：“那你想怎样？”

“我的意思是，金蝉脱壳。”答里巴道：“我料定了这个月份，他们都不愿意接护送这个苦差事，所以我才能名正言顺地让族中大部分青壮，都跟着你们离开。”

“这样做有什么好处？”

“马哈木觊觎我的族人，其实就是垂涎这些青壮，剩下的老幼妇孺，在他们眼里不过是负担而已。”答里巴道：“所以青壮年们离开了，瓦剌人反而不会对我们的部落动手。”说着嘴角挂起一丝笑道：“但瓦剌人不知道，这些青壮年大都没有结婚，结了婚的，妻子都在宝音的侍女里。他们才是真正的博尔济吉特族，只要给他们几年时间，我们的部族又会壮大起来！”

“难道你不打算让他们回来了？”王贤问道。

“回来有什么好的？河套才是水草丰美的好地方。”答里巴诚挚地望着王贤，深深一拜道：“恳请妹夫回国后，一定帮我们美言几句，请大明允许博尔济吉特部内附！”

“那你怎么办？”王贤皱眉道：“能一起走么？”

“怎么可能，我留在这里，他们才能放心那些青壮离去。”答里巴淡淡笑道。

“阿哥……”宝音凄声垂泪道。在为了族人甘愿牺牲自己的哥哥面前，她发现自己前晚的自暴自弃，实在是太自私了。

“你别担心，我不一定死的。”答里巴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微笑道：“其

实我算定了，马哈木不久便会如阿鲁台一般，向大明称臣，到时候我这个大汗对他就没了用。”他看看王贤道：“若是妹夫能在太孙殿下面前美言几句，请大明皇帝下旨拿我到京城问罪，马哈木八成会拿我平息永乐大帝的怒火……”说着又望一眼宝音道：“到时候，我们会团聚了。”

“哥……”宝音紧紧抓着衣角，泪如泉涌道：“你可别骗我呀……”

“傻丫头，哥哥什么时候骗过你来着？”答里巴宠溺地笑笑，望着王贤道：“妹夫还有什么问题？”

“博尔济吉特族，剩下的老幼妇孺怎么办？”王贤沉声问道。

“你没必要关心这个问题吧。”答里巴笑得颇不自然道。

“没有了青壮年，她们如何挨过漫长的寒冬？如何在这漠北草原上生存下去？”王贤却逼问道。

“为了部族的存续，总要有些人做出牺牲的。”答里巴凄然笑道：“如果能南下，我会带着他们一起的……”

答里巴的意思王贤自然明白，无非就是四个字‘听天由命’，但用脚指头也能想明白，在失去了青壮年的庇护后，那些老幼妇孺的命运，会是何等的凄惨……他不理解，所谓部族存续真的那么重要？比近万族人的性命还重要？但看答里巴和宝音琪琪格样子，就知道他们是这样认为的。

“其实可以等宝音他们在河套站稳脚，再想办法把家眷接过来。”但王贤从来不强奸别人的价值观，他只是从作为人的角度思考问题：“我想这些老幼妇孺，对马哈木来说是沉重的负担，但对你们族人来说，却是比生命还重要的啊！”

“能这样当然再好不过，”答里巴惭愧道：“但我已经无能为力了。”说着再次向王贤行礼道：“如果妹夫能帮上我们这个忙，我博尔济吉特族愿生生世世效忠你和你的家族！”

“这不太合适吧，你们是黄金家族的后裔唉。”王贤笑笑，没当回事儿，他又不是神仙，解决不了所有难题的。

“哪里还有什么黄金家族？”答里巴凄然道：“我们不过是一群苦苦求存的可怜人罢了……”

第三百五十章启程

第二天出发，马哈木父子和答里巴一直送出六十里，才依依不舍地与太孙殿下挥别。

但王贤早就企盼着这一刻了，一与他们分开，他便策马狂奔，一直跑出数里地，骑上一座山丘，才停下马来，深深呼吸带着青草香气的草原空气。

吴为和许怀庆追上来，王贤回头对他们笑道：“原来世上最美的不是美酒的醇香和美人的芬芳，而是自由的空气啊！”

“军师在蒙古人那里待久了，说话竟也带上蒙古味了。”许怀庆笑道。

“何止带着蒙古味，还带了个蒙古妞。”吴为晒笑道：“大人怎么和夫人交代？”

“不要哪壶不开提哪壶好不好？”王贤白他一眼道：“老子好不容易逃得樊笼，你先让我开心几天好不好。”

“好吧。”吴为点点头道：“但大人为何非要收马哈木的孙子为徒弟？”

“我答应老和尚，要给他带个徒弟回去弘扬佛法。”王贤没法跟他解释，只是含糊道：“我看他天庭饱满、地阁方圆，很有慧根的样子，正是合适的人选。”

“那小子有佛缘？”许怀庆难以置信道：“我怎么看他浑身戾气，将来肯定是个混世魔王呢？”

“佛祖还有不动明王像，你懂什么。”王贤笑骂一声道：“好了，别咸吃萝卜淡操心了，咱们现在该关心的，是如何赶紧跟上大部队！”

“赶上的希望不大。”许怀庆的军事素质，要比王贤和吴为高，这时候他有发言权。“十天前，大军便已经离开广武镇了。而我们最快，也得半个月才能抵达广武镇，虽然大军有一半是两条腿走路的，我们都是四条腿的，但其实行军速度没什么差别。”

“保持好体力，尽快行军吧。”王贤点点头道：“还是赶上大部队，心里头踏实。”

“那倒是，可这不是咱们能说了算的。”许怀庆用下巴指指在那里颐指气使的也儿不欢道：“这孙子名叫不欢，结果比谁都欢实。”说着双手指节捏得咯咯作响道：“大人受此奇耻大辱，不能不报。找马哈木和脱欢报仇不太现实

了，但他俩的儿子可都在咱们手里！”

“还是要以德服人的。”王贤却浑不在意地摇摇头道：“谅他也不敢惹老子，我还是先没心没肺几天再说。”

许怀庆看看吴为，意思是莫非大人入戏太深，还以为自个是太孙殿下？忘了他睚眦必报的本色？

吴为摇头笑笑，不跟这粗人解释。

其实王贤的心理很简单，也尔不欢针对的是博尔济吉特人，这时候对付他，岂不是给宝音琪琪格撑腰？王贤可没觉着，自己跟这小娘皮在一个包里睡了两宿，就能捐弃前嫌，成了一伙儿的……他对宝音言语上，甚至射箭时压倒自己，都不太在意，唯独对他兄妹逼自己成亲，然后把这么大个包袱甩到自己背上而耿耿于怀。虽然说他答应的事情，便不会反悔，但他还是很乐意，看宝音琪琪格被气炸了肺的。

那也儿不欢是脱欢的弟弟，平日里被兄长的光芒掩盖，几乎没有存在感。这会儿终于离开父兄，有了用武之地，那还不使劲抖抖威风，过一过当老大的瘾？没单独上路多久，他便开始了个人表演，又让往四面八方派斥候，又命操练队形，将一干博尔济吉特族人折腾得无可奈何。不禁暗暗发愁，这才第一天，往后的日子可怎么过？

好容易挨到傍晚下营时，也尔不欢又发飙了……本来大夏天的，幕天席地最舒服，但这里是蒙古高原，即便是夏天，夜晚也是相当寒冷的，人若睡在户外，很容易着凉生病的。所以哪怕只住一晚上，他们也会支上帐篷，好在他们早就对这种生活驾轻就熟了。博尔济吉特族的男子们，将牛皮帐篷从马背上卸下，开始叮叮咚咚地扎桩子搭帐篷。不一会儿，一个个小巧的褐色帐篷，便如蘑菇一般，出现在洒满余晖的草原上。

这种行军帐篷不是那种可以居家生活的蒙古包，而是直径不过七尺的微缩版，能让四五人紧挨着睡觉，挤挤更暖和嘛。但他们还是精心搭起了个直径超过一丈的蒙古包，这是为他们别吉和额驸准备的。

可也尔不欢一见这里头宽敞，马上命人将自己的被褥抱过来，就要据为己有。别人告诉他，这是为太孙殿下和宝音别吉准备的，他先是一愣，但觉着就这么退出去太没面子，旋即不悦道：“你们再搭一个就是。”

“就这一个包。”搭蒙古包的博尔济吉特人心里一阵腻味，心说你怎么什么都抢啊？

“那也是先到先得。”也尔不欢是个浑人，两眼一瞪道：“让殿下和别吉睡在我的帐篷里吧！”

“什么话呀！”他对一般的士兵刁难辱骂也就罢了，如今竟敢对他们的公主不敬，自然激起了博尔济吉特人的愤怒，他们挡住蒙古包的入口，怒视着也尔不欢。

见平素里温驯的博尔济吉特人，此刻竟敢公然跟他对着干，也尔不欢七窍生烟，马上命人收拾他们。瓦剌士兵便上前，劈头盖脸地抽起了马鞭。博尔济吉特人虽然人多，但早习惯了被瓦剌人欺凌，只是默默地承受，没人敢反抗。

“住手！”一声愤怒的娇叱响起，宝音琪琪格冷着脸出现在场中，“也尔不欢，你为什么打我的族人？！”

“别吉这话就不对了，”也尔不欢冷笑道：“什么你的我的，他们都是我的部下，难道他们对我不敬，我还管不着了么？！”

“……”宝音琪琪格还真没法反驳他，只好冷冷问道：“他们犯了什么错？”

“我要住这个包，他们不许。”也尔不欢愤愤道。

“我们说了，这是给公主和额驸准备的！”博尔济吉特人抗声道。

“为什么一开始不说，我把被褥搬来了才说？”也尔不欢瞪眼道：“存心是想出我的丑，是吧！”

“好了！”宝音琪琪格深吸口气道：“你放了他们，这个包我让给你！”

“哼，看在别吉的分上，这次就饶了你们。”也尔不欢见宝音也跟自己服软，得意坏了，吹胡子瞪眼道：“还不快滚！”

“别吉……”众博尔济吉特族人们憋屈地望着宝音。

“好了，我住哪都一样，”宝音柔声安慰他们道：“天不早了，你们快去吃饭吧，吃完了早点休息，明天还要赶路呢。”

“是……”在宝音公主的抚慰下，众族人这才压下火气，各自散去了。

宝音默默立了片刻，四下望了望，看见王贤在远处朝自己笑，犹豫了一下，还是走了过去。

王贤自然在他一百多兄弟中间，这会儿他们正在一边烧火煮饭，一边吹牛侃大山。见宝音琪琪格过来，人群的笑声突然戛然而止，接着那些幼军纷

纷散开，经过宝音身边时，都点头哈腰、满脸堆笑打招呼：“嫂子！”“嫂夫人！”

蒙古少女一般梳单辮，从背后垂下，不扎花结。结婚后头发便从前往后分开梳成发辮，用别簪插花，不戴帽子。宝音琪琪格现在便是这样的发型，被人‘嫂子嫂子’的称呼起来，竟有些娇羞地低下头。

吴为正蹲在篝火旁边，看茶砖已煮开，才盛在瓢里往里头加盐加奶酪，然后拍拍手站起来道：“可以喝了，你们慢慢喝，我不碍眼了。”说着也闪开了，火堆边就剩下他两人。

王贤就着手里的木瓢喝了口，赞道：“调得好茶汤！”说着递给了宝音，宝音接过来，犹豫一下，还是把木瓢送到嘴边，尝了一口，点点头。

“你怎么跟变了个人似的？”王贤一边翻着火上的烤的野鸡，一边笑道：“刚才我还以为，你会揍丫挺的呢。”

宝音已经适应他这些古怪的词语，捧着木瓢淡淡道：“没了哥哥的庇护，我想我得更成熟点，不能再由着性子来了。”

“原来这样啊。”王贤恍然道：“我还以为你就欺负我有本事呢。”

“我什么时候欺负过你？”宝音却不认账道。

“欺负的还少啊？在你们营里的每一天，你哪天没欺负我？”王贤煞有介事道：“我这辈子头一回被欺负得这么惨。”

“那只能算是小小的报仇。”宝音愉快地笑笑，旋即板住脸道：“在宣府，你何止是欺负我，简直是……凌辱。”说着瞪一眼王贤道：“当时我恨不得把你生吞活剥了！”

“那现在呢？”王贤笑嘻嘻问道。

“现在……”宝音琪琪格低头，俏脸微红道：“不告诉你。”

“嘿……”王贤笑笑道：“我跟你讲，也尔不欢这种人，你越让他越嚣张，还不如收拾一顿，让他长教训呢。”

“我知道。”宝音微微点头道：“但现在离着瓦剌营地还太近，万一也尔不欢闹着要回去，或者搬了救兵过来，就麻烦了。”

“也是，那你们就忍忍吧。”王贤点点头，也不知怎么回事儿，他很想看宝音吃瘪，但真看到有人欺负她，心里又忒是不爽，还真矛盾呢。

“其实还有个办法。”宝音看看他，轻咬着下唇道。

“别诱惑我，”王贤闭上眼道：“更别想让我替你出头！”

第三百五十一章敌情

宝音神情一滞，不禁又气又羞道：“别自作多情了，谁说让你帮忙了，看我过两天怎么治他！”说着把木瓢往他手里一递，愤愤道：“什么破奶茶，真难喝！”

“说好喝也是你，说难喝也是你。”王贤摇头道：“真是没长大的孩子。”

“你才没长大呢！”宝音一挺胸，双峰傲然，翘臀浑圆，说她没长大，那中原的女子都是牙牙学语的婴孩了。见王贤眼珠子都要掉下来，她哼一声，转身走掉了。

望着她消失在夜色中的背影，王贤叹口气，心说我容易么我……

队伍以一天六十里的速度，在草原上不疾不徐地行军，渐渐远离了和林，路过了忽兰忽失温，一路向南行去。

一路上，也尔不欢都是作威作福，把博尔济吉特人当成奴工一般，让他们给瓦剌老爷们扎营、喂马、砍柴、烧水做饭、甚至洗衣服，动辄不快便要打骂，闹得博尔济吉特人怨气很重，直到一天半夜，瓦剌人从睡梦中冻醒了，发现他们的衣服被褥统统不见了……

草原的深夜很冷，一干瓦剌人冻得直打哆嗦，一边缩成一团，一边骂声一片。也尔不欢气坏了，高声咆哮道：“人都死哪去了，谁把我们的衣裳被褥偷走了！”说着就要揍担任守卫的博尔济吉特人。

守卫们也很委屈，道：“我们一直眼睛瞪得大大的，真没有贼人来过啊！”

“那我们的衣服被褥会自己长脚么？”也尔不欢咆哮道：“你们看着它们自己走出去的么？”

“不是自己长脚，是被当值的人抱去洗了。”守卫们道。

“把他们给我叫来！”也尔不欢怒道。

很快，今天伺候瓦剌老爷们的博尔济吉特人过来了，连宝音琪琪格也被惊动了。众人一看别吉来了，忙让开左右，请她到也尔不欢的面前。宝音看到也尔不欢披着个毯子，面色铁青、哆哆嗦嗦地在那里骂人，样子十分可笑，不禁笑道：“不欢大哥，你这是怎么了？”

“我们的衣服被褥，被他们偷走泡在水里头！”也尔不欢见到宝音，登时暴发道：“他们要冻死我们啊！你说我该不该狠狠惩罚他们！”

“哦，竟有此事？”宝音问道：“你们为何要这样作弄人家？”

众人叫起撞天屈道：“这都是他吩咐过的，说看着什么脏，都要在天亮之前给他们洗刷出来。他们的被褥和衣服，都又脏又臭，还有臭虫，自然要给他们下水洗了！他没有道理罚我们！”

“你真这么说过？”宝音看看也尔不欢。

“说是说过，但我的意思是，只是让他们把脏衣服，脏靴子洗刷出来。现在他们把什么都洗了，我们盖什么？穿什么？”也尔不欢浑身发抖，也不知是气得还是冻得。

“那只能怨你没说清楚。”宝音淡淡道：“却怨不得别人！”

“分明是他们在戏弄我！”也尔不欢张牙舞爪道：“我要狠狠地惩罚他们！”

“你敢！”宝音柳眉一竖，霸气四射道：“他们是我们的蒙古战士，不是你的奴隶！你凭什么驱使他们伺候你！”

“凭我是高贵的瓦剌太师马哈木的儿子，你们是仰我们鼻息的博尔济吉特！”也尔不欢面容扭曲道。

“你搞清楚，现在不是在和林了，这里才二百瓦剌人，却有足足三千博尔济吉特！”宝音一指四周，已经里外三层地站满了她的战士，冷冷道：“到底是谁仰谁的鼻息？！”

“怎么，你们要造反么？”也尔不欢裹着毯子、淌着鼻涕，色厉内荏道。

“不是，只是要你知道，这个队伍里到底谁才是最大的！”宝音冷颜冷声道：“你若识相，以后就老老实实当你的指挥官，若不识相，就滚回和林去！”

“你……”也尔不欢想说几句狠话，一张嘴，却喷嚏连连，鼻涕老长。

“好自为之吧！”丢下一句狠话，宝音傲然转身离开了，人群自动分开，让出出路。

在众博尔济吉特的欢呼声中，她走到在一边看热闹的王贤面前，骄傲地昂着头，低声道：“用不着你，我一样能解决。”

“你这法子不怎么样，”王贤摇摇头，叹道：“也尔不欢就算现在不敢怎样，等他回去后，也会朝你哥他们发泄的。”

“他以为他能回得去么？”宝音冷哼一声。

“若他们回不去，你哥他们就死定了。”王贤叹气道。

“你……”宝音满心的得意，被王贤三言两语，冲了个干干净净，气得她直跺脚道：“你什么忙都不帮，就会说风凉话！”

“我是你什么人，干嘛帮你忙？”王贤撇撇嘴道。

听了这句话，宝音的脸腾地涨红，难以置信地望着王贤，半晌才回过劲来，紧咬着下唇，竟咬出了血。缓缓点点头道：“是，是我忘了自己的保证！你放心，我记住了。从现在开始，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我，我恨死你了！”说完便捂着嘴，转身跑掉了。

看着她的身影消失在黑暗中，王贤立了良久，便听到身后吴为一声叹道：“大人这又何必呢？其实宝音别吉除了人凶了点，还是个很好的姑娘的。”

“好姑娘多了去了，我不能都娶回家啊。”王贤笑笑道：“这姑娘是个大麻烦，中原还有一堆麻烦在等着我们呢，我可不敢再添麻烦了。”说着，不禁神情一黯道：“长痛不如短痛，比到时候难以割舍的强。”

“大人，我觉着感情这种事，不应该那么理智的。”吴为很认真道：“你们从宣府到九龙口再到和林，一直纠缠在一起，现在连亲都成了，还要一起返回宣府，这就是缘分啊，是月老的红线把你们拴在一起，你越挣扎，就会缠得越紧。”

“……”王贤听了吴为的话，心狠狠揪了一下，看看他道：“你个处男什么时候变成情圣了？”

“严格来说，我早不是处男了。”吴为讪讪道。

“什么时候在哪里和谁？”王贤吃惊道。

“多年以前，在家里的床上……”吴为说着看了看自己的右手。

“哈哈……”王贤捧腹大笑起来，笑罢了擦擦泪道：“回京后我一定给你找个真正的女人。”

那天之后，也尔不欢果然不再那么欢腾，只是满脸的怨毒任谁都看得出来。宝音琪琪格乐得他不再折腾族人，至于他怎么想，根本不在意。

其实宝音自个也提不起精神来，那天之后，她再没跟王贤说过话，甚至一连好几天，连面都不照。萨娜等人眼看着她一天天消瘦憔悴下来，心疼得不得了，想去找王贤说说，却被宝音叫住道：“你们别误会了，我怎么可能因为那个混蛋吃不下饭呢？他又不是我什么人，我不过是……不过是想家了。”

“唉，那别吉可得赶紧克服，我们以后都回不去了。”让她这样一说，萨娜几个也黯然神伤。

“我会的。”宝音点点头，咬一口粗糙的面饼，使劲咽下去，她不停地告诉自己，如今我是博尔济吉特的头领，为了族人们，我也要坚强起来。但一想到王贤那无情的样子，她就心碎得想哭。

夜里睡不着，她反复扪心自问，自己不是无比厌恶那恶棍么？他曾那样的羞辱自己，自己不是恨不得把他杀了么？怎么现在就变成这样了呢？是他在九龙口的大义凛然让自己钦佩？是他将马哈木父子玩弄于股掌，令自己心折？是他在跟自己斗气时，那些孩子气的举动，让自己顺气？是他在洞房夜的呵护有礼，让自己对他刮目相看？还是说一趟婚礼走下来，自个不知不觉，真把他当成了自己的新郎？

还是说自己离开兄长，带着这么多族人，面对未知的命运满心恐惧，所以想找个依靠？

草原女子不会骗自己，但千奇百怪的情绪如一团乱麻，理都理不清楚，她也说不清这种转变，是什么时候发生，但确实是发生了。所以王贤的无情才让她如此难过，若不是肩上还压着沉重的担子，她早躲到草原深处大哭一场，再也不要看那混蛋一眼了！

宝音辗转反侧了一夜，天快亮时，突然听到外面有急促的马蹄声，接着有人翻身下马，朝自己的营帐急速跑来。

宝音披衣出帐，见是一名肩上插着箭的斥候，面色惨白单膝跪下，上气不接下气道：“别，别吉，有敌……敌情！”

“什么？”宝音目眦欲裂，抓住他的双肩，急道：“你说清楚点！”

那斥候痛得说不出话来。

“快松手。”王贤也听到马蹄声过来查看，见状忙阻止道：“你碰到他的伤口了！”宝音也发现自己失态，赶紧松开手。

“给他喝点热水。”王贤吩咐道。

正好是火头军做早饭的时候，马上有人端来了热腾腾的开水。

那斥候嘴唇都干裂了，接过碗，迫不及待凑到嘴边，却发现水太烫，只好一边吹着热气，一边小口小口地抿着。等他喝完了，气血也完全平复下来。

“你现在说吧，发生了什么？”王贤沉声问道，宝音赶紧给他翻译过去。

“我们十名斥候，昨日傍晚，在南面三峡口发现西南方向有大队骑兵的迹象，正要上前探查，却与他们的斥候遭遇。他们人太多，短兵相接后，我们折了一半兄弟，其余人分五个方向逃跑。”那斥候一脸沉痛道：“他们分兵追赶过来，但还是漏了我……”

第三百五十二章狼来了

“他们是什么人，有多少兵力？”这时候，也尔不欢也闻讯赶过来，插话问道。

“是鞑靼人，兵力不清楚，但看斥候的规模，应该是大部队。”斥候忙道。

“鞑靼人！一定是失捏干去而复返了！”也尔不欢失声道：“殿下，你们皇帝不守信用啊！”

“你怎么知道是失捏干？”王贤反问道：“是他老子来了也说不定。”

“阿鲁台？那就更糟糕了，他的兵力会过万的。”也尔不欢吓破胆道：“我们快快折回和林去，和我父亲合兵一处，才能和他们对抗。”

王贤和宝音琪琪格马上不约而同道：“不行！”开什么玩笑，他们千辛万苦才逃离了马哈木，怎么能再回去自投罗网。

听他跟自己这么有默契，宝音哼一声，把解释的麻烦丢给王贤。

“这个……”王贤想一想道：“昨天傍晚，鞑靼人的斥候，已经抵达三峡口了，如果他们大军全速前进的话，距离咱们这可能只有六十里。咱们这时候掉头已经来不及了！”

“那怎么办，迎上去送死么？”也尔不欢黑着脸道。

“狭路相逢勇者胜，迎上去，击溃他们！”王贤握紧拳头，一脸坚定道：“杀出一条血路来！”

“吓……”宝音和也尔不欢都吓了一跳，前者是不能后退，所以没吭声。后者却急得跳脚道：“你们想死自己去，我可不奉陪！”

“你要逃就逃吧，趁着我们还能给你挡一下，说不定还能逃出生天！”王贤淡淡道：“只是你别忘了，是谁替你挡住敌兵的。”

“呃，那是当然，我忘不了殿下的恩情。”也尔不欢对王贤的印象还是不错的。

“你要是真念我的情，回去对博尔济吉特人好点，”王贤微微一笑道：“别忘了，是三千博尔济吉特勇士，替你挡住了敌人。”

“是。”也尔不欢点点头，闷声道：“我们瓦剌人恩怨分明，我自然会报答他们的。”

“好了，时间紧迫。”王贤笑笑，对宝音和也尔不欢道：“别吉、台吉，赶紧让将士们吃饭，吃了饭咱们便分道扬镳吧！”

“时间紧迫，我们就不吃饭了。”也尔不欢尴尬地笑笑，说着上前一步，单膝跪倒，亲吻了王贤的靴尖道：“殿下，您的恩情我永世难忘！”说完便起身招呼二百瓦剌骑兵，也不管他侄子还在营中酣睡，旋风般跑掉了。

看着瓦剌骑兵消失在晨晖中，王贤伸个懒腰道：“咱们也出发吧。”

“需要抛掉辎重么？”虽然不想跟他说话，但大敌当前，宝音还是问道。

“还有几千里路呢，抛掉辎重咱们吃什么？住什么？”王贤白她一眼道。

“我们要去打仗啊？”宝音大声道。

“打谁啊？”王贤终于忍不住哈哈大笑道：“放心吧，前面没有敌人，我都是骗他的。”他有些得意地瞥一眼这绝代佳人道：“学着点，小朋友，你还是图样图森破了。”说完便一摇三晃地走了。

宝音有些懵了，喃喃道：“他什么意思？”

“我们大人的意思是，”吴为给那斥候收拾好伤口，笑道：“别吉还是太年轻太简单了。”

“又骂我！”宝音恨恨道，但这会儿顾不上生气，她忙问道：“他为什么说，前面没有敌人？”说着瞪一眼那斥候道：“你为什么说谎？”

“小人欺骗了别吉，请别吉责罚！”斥候缩缩脖子，俯身请罪道。

“别吉就别怪他了，这都是我们大人的主意。”吴为笑道：“前几天，大人在营中散步时，被一群博尔济吉特人围住了，他们质问他，为什么冷落了别吉，惹别吉生气。”

宝音俏脸一红，低声道：“多事。”心里却倍感欣慰，还是自己的族人好，比那狠心的人儿强多了。

“我们大人对他们说，你们误会了，别吉难过不是因为我，而是因为也尔不欢。便将别吉的两难境地讲给他们听。”吴为绘声绘色道：“当时他们听了，马上不怪大人，嚷嚷着要杀了不欢一了百了。我们大人说，这样你们的大汗，还有你们留在和林的家人就惨了，他们马上没了动静。”

“然后大人就给他们出了个主意，让他们演一出无中生有，把瓦剌人吓走，还能让也尔不欢感激不尽，回去不会报复他们的家人。”吴为笑道：“我们大人的计谋向来删繁就简，大巧不工，但效果怎么样，别吉也看到了。”

宝音听得目瞪口呆，她看看那斥候的箭伤道：“这伤是怎么回事？”

“做戏做全套，”吴为一脸理所当然道：“不来这么一下，不欢也不会这么信实。”

“我一辈子也学不会他的奸诈！”宝音听完，不得不服道：“他实在太狡猾了！”

“其实我们大人，做这件事，完全不是为了他自己。”吴为笑笑道：“不欢虽然碍眼，但碍不着我们什么事。”说着看一眼宝音道：“别吉说他是为了谁呢？”

“他爱为谁为谁，反正不是为了我！”宝音心里一甜，面上却冷冰冰道。

“不为你又为谁？”吴为苦笑道。

“那为何我求他他不答应，还说了那样伤人的话！”宝音倔强地咬着嘴唇道：“现在没人求他，他却没事儿找事儿，谁知道他安得什么心！”

“唉，都说女人心，海底针，”吴为摇头谈道：“其实男人心，也是一样的。”

“吴大人，这些话是你的意思，还是他的意思？”宝音打断他道。

“是我猜的……”

“那就是瞎猜了，大夏天的省点口水吧。”宝音冷着脸道。“该出发了。”说完便去查看族人的情况了。

吴为被晾在那里，对那个斥候道：“真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那斥候听不懂汉话，一脸的迷茫。

无论如何，甩脱了可恶的瓦剌人，所有人都像解开了枷锁，心情愉快了许多。博尔济吉特的男女们，终于露出了欢颜，骑在马上的人，坐在车上的女人，拉起了马头琴，唱起了蒙古情歌。虽然王贤听不懂他们唱的什么，但那种轻松欢快的气氛，还是深深打动了，让他终于感觉漫漫旅途不那么枯燥难熬了。

虽然宝音仍然不理他，但博尔济吉特人都知道，是王贤用计驱逐了饿狼，对他和他的手下很是尊敬，每到一地，都抢着替他们下营、烧火，打回来的猎物，也会先把最好的分给他们。不同于被瓦剌人逼着做这些事，这是博尔济吉特人心甘情愿的，因此做起来非但不觉着苦，反而十分开心。

眼看着队伍气氛一团和气，也尔不欢也再没追上来，王贤他们的心都放松下来，他骑在马上，听着蒙古人唱得那么欢，一时喉咙发痒，也唱起了自己记忆里，那首关于草原的歌：

“蓝蓝的天空，清清的湖水，哎耶……

绿绿的草原，这是我的家，哎耶……

奔驰的骏马，洁白的羊群，哎耶……

还有你姑娘，这是我的家，哎耶……

我爱你，我的家，我的家，我的天堂！”

唱到一半，有蒙古人用马头琴为他伴奏起来，虽然他们听不懂歌词，但一听这曲调，就是他们草原上的歌曲，轻易就能捉住曲调，拉出旋律……在苍凉悠长的琴声中，歌声愈发显得深情无限，那份对草原深沉的爱，打动了所有人。哪怕是听不懂歌词的……

只是吴为他们难免奇怪，大人咋把草原当成家和天堂了？那杭州算什么？

“傻，大人唱得明白，还有你姑娘，这是我的家。”许怀庆这次超水平发挥，洋洋得意道：“这分明是唱给宝音公主的情歌啊！”

“原来如此。”众人恍然大悟。

蒙古人那边，能听懂汉语的也有一些，尤其是宝音身边的人，萨娜听得热泪盈眶道：“别吉别吉，你听到了么，额驸对你多深的感情啊，可不能说无情了！”说着双手捧着滚烫的小脸道：“最受不了这种深沉的男人，有话不说，都藏在歌声里。”

宝音听得也是芳心乱颤，但她毕竟对王贤十分了解，摇头道：“瞎说，这首歌可不是即兴唱出来的，肯定是他从哪听来的。”

“说不定是额驸早就写给别吉的呢。”萨娜彻底被这首歌征服了，恨不得把两人绑在一起。

“不可能，他那种不学无术的人……”宝音不信道，但她的理由，却不是口中所说的那个。她心里想的是，他要是真有那心思，何必费这周折呢？宝音，千万不要自作多情！

王贤也没想到，自己唱了一首滕大叔的歌，竟把众人镇成这样，不禁暗暗得意，心说要不要来一首凤凰传奇呢？正在琢磨着，是唱‘月亮之上’好呢，还是‘最炫民族风’好，就见数骑从南面疾驰而来。

“是斥候！”欢乐的气氛戛然而止，众人望着几名仓皇回来的探马，不知他们带来了什么消息。

“报，鞑靼，大队的鞑靼！”斥候上气不接下气，一脸惊慌道：“正南方六十里外，有上万人之巨！”

宝音第一反应是看王贤，意思是，这又是你的把戏？

王贤却艰难地摇摇头，不是……

第三百五十三章鞑靼人

看到王贤的表情，宝音便知道这次鞑靼人是真的来了。出乎意料的，她没有像上次那样失态，只是用那双淡蓝色的眼睛，瞥了他一眼，淡淡道：“乌鸦嘴……”便不再说什么了。

“好吧，天要下雨娘要嫁人，该来就让他来吧。”王贤叹口气道：“地图。”

马上有将士从背后取下铜筒，掏出一卷牛皮地图，展开在王贤等人的面前，这是朱瞻基在撤退前留给他们的。

“我们现在在这里。”许怀庆指指地图上的两个点道：“鞑靼人应该在这里。”双方之间六十里的距离，在地图上看起来只有指甲盖那么远，更加重了几人心中的危机感。

“时间不等人，必须当机立断！”王贤紧抿着嘴唇道，说完却见众人都看向自己……您才是拿主意的主好吧！他使劲挠挠头道：“这个么，老许，先给点专业意见吧。”

“是。”时间紧迫，许怀庆也不客气，点头道：“依末将之见，我们不具备与鞑靼人正面交锋的能力，自然以避其锋芒为宜。但问题是，我们几千人的队伍，根本不可能隐蔽行踪，鞑靼人很快就会发现我们。即使我们抛弃辎重，他们也会追上我们的！”顿一下道：“更糟糕的是，如果鞑靼人够聪明的话，抢先回身扼住瀚海走廊的入口，我们就没法南下，只能折回漠北……”

听着许怀庆的分析，王贤的目光盯在地图上。所谓瀚海，就是瀚海沙漠。所谓漠北，就是瀚海沙漠之北，这片广袤的沙漠，又叫大戈壁，是世界上第四大沙漠，横亘在仅仅百里之外！

大明朝数次远征漠北，征途最艰难的部分，便是纵穿这个大戈壁。明军之所以能穿过大戈壁，是因为千百年来，无数蒙古人用生命探索出一条生命通道，沿着这条‘瀚海走廊’，可以由地下泉水和淡水湖泊得到水源补给，所以虽然艰辛，但终究还是条生路。

但现在，这个通道的入口，在鞑靼人身后，而他们在鞑靼人身前，如何才能绕过鞑靼人，抢先进入这条通道呢？所有人都犯了难。

一片沉思中，吴为低声道：“进了瀚海走廊又如何，鞑靼人只要衔尾追进来，还是会把我们追上的。”这是一定的，因为马哈木的克扣，他们人多马少，平均一人还不到两匹。而鞑靼人人均应该有三四匹马，追击的时间一长，双方的差距便会显现出来。

“说得不错，我们不能走这条通道，不然绝对没法摆脱敌人的追击。”王贤点点头，表示赞同道。

“那就只能退回去了。”许怀庆眉头紧锁道：“但那样也逃不过被追歼的命运。”

“其实，我们还有个选择，就是从这里直插过去，”王贤用指甲在地图上的瀚海沙漠上画一条竖线道：“我就不信他们敢追进来！”

“可是我们也走不出去啊！”众人几乎异口同声道：“大戈壁上没有第二条通道，我们乱闯进去，只能活活地渴死！”

其实王贤有个模糊的想法，他对瀚海沙漠并没有其他人那么恐惧。但他也不敢以臆想来做决断，万一把三千人领入沙漠，却发现自己的法子行不通，那自己可就成了罪人了。思来想去，他放弃了自己想法，道：“那好吧，再想别的法子。”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众人依然一筹莫展，宝音琪琪格终于开口道：“不如这样吧，我领着我的族人往北折，你们汉人往东或往西，咱们分开逃跑。你们人少，也容易隐藏，待他们去追我们，你们再趁机南下吧。”

吴为和许怀庆心说，这倒是个办法。但这种拿友军当诱饵逃命的事儿，实在太无耻了，他们真没法说好。

“这主意不错。”王贤却点点头道：“那就这么定了吧。”

虽然这主意是宝音提出来的，但听王贤毫不犹豫地答应，她面上顿失血色，紧咬着下唇，重重点下头道：“好。”

“好个屁！”哪知王贤立马变脸道：“你们的命不是命啊，三千人换两百人，你算得什么糊涂账？”

“你……”宝音为之气结，眼泪都要出来了：“你就不能好好说话！”

“好好说话就是，你先把账算清楚了，怎么划算，怎么亏本，再开口说话……”王贤白她一眼，旋即沉默不语，他显然失态了，因为他心里火烧火燎，又仿佛有万钧大石压在胸口一般。

他过往机智过人的表现，让他赢得了众人的信任，此刻危难之际，众人更是把他当成了主心骨！可以说，现在三千人马的生死，全在他一念之间，但王贤不是神仙，军事上也是个新手，对自己该怎么脱困，也是茫然无绪……不禁暗暗后悔，为何没把莫问带在身边，那样自己也有个高参。但现

在谁也靠不上，只能自己尽快做出决断来，绝不能坐以待毙！

所有人的眼珠子，都一眨不眨地盯着他，王贤使劲琢磨片刻，终于开口道：“虽然我们最后一定要南下，但我们绝对不能暴露自己的意图。必须坚决反其道而行之。北上！先带着敌人在草原上兜圈子，将他们带得越远越好，然后伺机甩掉他们，再行南下！”

“是！”吴为和许怀庆齐声应道。九龙口之战后，他们便彻底以王贤马首是瞻，就算王贤带他们去死，他们也毫不犹豫。

“传我命令，立即埋锅做饭，要埋双倍的灶，同时扎双倍的营，”王贤沉声道：“孙臆用减灶之法诱敌深入，我们便反其道而行之，用增灶之法，让敌人摸不清我们的虚实！”

值此危机之际，蒙汉将士齐心协力，全体动员起来，很快便按照王贤的命令，埋好了双倍的灶台，扎下了双倍的营帐，这才收拾家当，准备出发。

趁着这会儿工夫，王贤已经考虑清楚了——忽兰忽失温，那里群山连绵，有利于骑兵部队隐藏。这片草原原本就属于鞑靼人的，他们一定比谁都清楚这一点！自己不向西北方向的和林，与马哈木汇合，反而往正北的忽兰忽失温去，应该可以让对方愈加怀疑，在忽兰忽失温会不会有埋伏！

“要不要丢弃辎重？”启程时，带着大队人马先撤的宝音问道。

“丢也不能一下丢光，要沿途一点点地丢。”王贤道：“总之，要作出诱敌深入的架势，越像越好！我们演得越像，他们就越不敢追上来！”

“是。”宝音应一声。于是大部队丢下一部分车驾、锅盆、向北折返而去……

王贤却带着百余精锐骑兵，悄悄潜伏在远处的山头上。等了足足半天时间，终于看到了瓦剌军的斥候队伍……

“好家伙，千人斥候队！”许怀庆是科班出身，自有一套观望之法，远远地便确定了斥候的人数。“这么大的斥候队，鞑靼人的数目，至少在一万以上！”

“还有一点，就是瓦剌人的统帅十分谨慎。”王贤笑道：“我就怕遇到个冒失鬼，不管不顾猛追一气，我们反而没咒念。”

“大人还不太了解我们蒙古人，”博尔济吉特骑兵头目，叫德勒木，是答里巴的贴身侍卫，也是会说汉语的，他笑道：“自从鬼力赤杀了坤帖木儿汗，我们草原上就彻底恢复到成吉思汗以前，弱肉强食的局面。谁手里兵多将

广，谁就可以称汗，谁手里兵少了，管你是大汗还是太师，都只有死路一条。所以这种规模过万的大军，一定是鞑靼太师阿鲁台亲自统领。他不可能放心交给任何人，他儿子也不行。”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笑道：“要是阿鲁台就好办了，那老货这些年被马哈木打出翔了。虽然这次巴巴赶来，是想趁机打落水狗，但肯定也怕被狗反咬一口。”

“不过也不能掉以轻心，阿鲁台素有智者之称，与马哈木并称草原双雄，不是那么好糊弄的。”德勒木直爽道。

好在王贤没有官架子，不以为意道：“当然，我们先静观其变吧。”

便见远处瓦剌斥候开始下马，在他们留下的营地搜检起来。王贤不禁叹道：“可惜没有炸药，不然在营里埋上些，现在就好看了……”

许怀庆也叹气道：“让大人少了个千古流芳的机会。”

“老许，你拍马屁呦。”王贤哈哈笑道：“不过老子千古流芳的机会多了去了，不差这一回！”

也难怪他们有闲心在这里打屁，因为瓦剌斥候竟从刺探改为警戒，只在方圆几十里内游弋，没有往前的意思。显然瓦剌大军今晚就要在此地宿营了。

等到了傍晚时分，瓦剌大军终于抵达营地，第一件事自然是安营下寨，他们的警惕性很高，在土木工程上的造诣，也比瓦剌人高多了，不惜力气地挖下壕沟，竖起营寨，竟颇有些营垒森严、鹿寨重重的意思，基本上杜绝了敌人偷营的可能。

第三百五十四章错有错着

鞑靼军营里火光通明，帐篷如雨后的蘑菇一般密密麻麻，但若从天上鸟瞰，又会发现这军营的布置，如中原八卦一般，有生门、有死门、有杜门、有景门，实在是蒙古历史上仅见的奇景。

这是鞑靼太师阿鲁台，在数度败于瓦剌之后，卧薪尝胆，研习中原兵书的结果。白发苍苍的老太师，不愧是大草原上的智者，活到老学到老。不管怎么说，经过这几年的努力，鞑靼军队低落的士气有所回升，兵力也恢复到两万之数……当然在瓦剌面前，这点兵力还是远远不够看。

但那是忽兰忽失温之战前的瓦剌。

忽兰忽失温一战，世人都以为明朝永乐皇帝是赢家，但其实阿鲁台才是最大的赢家。他反复研读《三国》数年，才悟出这个驱虎吞狼的妙计，成功搬动明朝皇帝起五十万大军，为他打残了宿敌马哈木。

这都是阿鲁台事先算计好的，他之所以百般推脱不去见朱棣，不是担心朱棣会扣下自己，而是怕大军无人统领，坏了自己的大事。

现在一切顺利，明朝皇帝班师回朝，阿鲁台也率举族兵力杀来，唯一的遗憾是失捏干到现在还没赶来汇合，不过也无伤大雅了，凭着麾下的一万八千名养精蓄锐的虎狼之师，他有信心趁着瓦剌大败之际报仇雪恨！

只是没想到，一出大漠就遇到了瓦剌的大军，当斥候禀报说，前方有足足六千瓦剌军队留下的痕迹时，阿鲁台简直难以置信，但当他赶到这处营地，看到虽然大部分的帐篷早已经撤去，或者被烧毁了，留下无数帐篷下没有草皮的泥土地时，依然能断定有大军在此驻扎过。

清点灶台和帐篷数，瓦剌军的人数应该在六七千左右，这一发现如一盆冷水，兜头浇在兴致勃勃前来捡便宜的鞑靼人头上，众头领不敢吭声，跟着太师进了新搭建的帅帐中。

阿鲁台身材魁梧，须发皆白，高鼻深目，跟蒙古人的样子一点不像，他身边的众头领，也大都他这个样子，这是因为他们阿苏特部是蒙古化了的伊朗人，是当年蒙古大军西征时，被带回东亚，成为蒙古军团的一支近卫部队，元武宗时成为侍卫亲军，之后才渐渐壮大起来，如今主人衰落了，他们却成为东蒙古实际的主人。不过阿鲁台仍然恪守着祖制，以元朝皇室为主，立黄金家族的后人为大汗，自己只当太师。

他一生都在为元朝复国而奋斗，虽然现在向明朝称臣了，但那也只是权宜之计，等他灭了瓦剌，统一了蒙古，就会有新的章程了。如今，消灭瓦

刺，一统蒙古的最佳时机，就摆在这位老谋深算的鞑靼太师面前，他无论如何也不能容许自己出错，所以每一步都慎之又慎……

思来想去，他缓缓问众将道：“你们怎么看？”

“父亲，我觉着这容易理解，”他的次子阿卜都道：“马哈木虽败未灭，他听说明朝退兵，肯定要派兵跟来看看，确定明军已经撤回漠南，才敢回和林吧。另一方面，也防止有人趁火打劫。”

“有道理。”众头领纷纷点头道：“说不定马哈木就在其中，我们快点追上去，就算捉不到他，砍掉他一支大军也是好的！”

“伯林你怎么看？”阿鲁台问他的外甥，也是首席谋士阿鲁伯林道。

“据斥候所探，前方有瓦刺人遗留的辎重，但是马蹄车辙不乱，不是仓皇逃窜的样子。”阿鲁伯林道：“而且他们撤退的方向，应该是忽兰忽失温，我担心会不会是他们故技重施，想要诱敌深入，在忽兰忽失温伏击我们？”

“怎么可能，”阿卜都笑道：“马哈木刚在忽兰忽失温败得那么惨，他还有胆量再设一次伏？”

“不好说。”阿鲁伯林缓缓道：“叼羊的狼还会回来。说不定马哈木正算定了，我们不相信他在那里设伏，反而偏偏埋伏在那里。毕竟那里的地形太好了，我们又没有火铳大炮，他完全有信心利用地形击败我们，也能让瓦刺人重振士气。”

所以说，有时候人思想太复杂了不好，只因为没想到瓦刺人会护送‘明朝太孙’南下，结果这位伯林兄就联想到如此种种，真叫人啼笑皆非。

但这种想法的产生合情合理，因为王贤这一招本来就叫‘将错就错’。他在定时时，已经想到了鞑靼人不可能料到，有几千人马在这个时刻南下，所以他们一定会感到困惑，猜测这些人马的身份和动机。王贤便在此基础上，营造了种种迹象，让他们想到马哈木会在忽兰忽失温伏击他们……王贤的过人之处也就在这里，他没什么出奇的计谋，但就是对人心的揣测登峰造极，所以才能牵着对方的鼻子走。

哪怕以阿鲁台智慧的大脑，也想不到碰到敌军的真正原因，所以先入为主地便以为自己的行踪，已经为马哈木所知悉，认为已经丧失了奇袭的条件，不得不改变策略稳扎稳打，以防轻敌冒进，中了敌人的埋伏。

思来想去，阿鲁台命令明日一早，将斥候侦查的距离，扩大到五百里，大军则徐徐推进，保存体力，保护好退路，待查明敌情后再作打算。

远处山头上，鞑靼人的斥候，不时在山下掠过，却没想到山上躲着对方的主帅。

深夜寒冷无比，王贤和许怀庆躲在一床毛毯底下，趴在山头上眺望着远处火光浮动的鞑靼军营。

“好家伙，鞑靼人倾巢出动了啊，这得过两万人了把……”许怀庆小声打着哆嗦道：“这是要干死瓦刺的意思啊。”

“马哈木傻人有傻福，”王贤无奈笑道：“没想到咱们给他当了挡箭牌。”说着掏出小酒壶，喝一口烈酒暖暖身子，递给了许怀庆。

许怀庆接过来，喝了一大口，龇牙咧嘴道：“大人，我就不明白了，阿鲁台既然已经向皇上称臣，咱们直接过去见他，就说是皇上的使臣，他还敢扣下咱们不成？”

“他不敢扣下咱们。”王贤缩着脖子道：“但一定会杀了咱们灭口。”

“为啥？”

“这不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么。”王贤小声道：“皇上又不是马哈木他爹，干嘛要替他赶尽杀绝？让瓦刺和鞑靼相互牵制才是王道，这次皇上出兵教训老马，也不过是因为瓦刺过于强大，已经打破平衡，要把鞑靼干掉了，才不得不出手帮阿鲁台一把。”

“但这显然让阿鲁台捡便宜了！”许怀庆郁闷道。

“谁也不是神仙，能把事情算到十成十。皇上应该也没想到，马哈木这么不经打，一天时间就把他的兵干掉一半。”王贤轻声道：“再就是阿鲁台这只老狐狸，应该欺骗了皇上，以他现在展示的实力，虽然确实不如原先的马哈木，但要被马哈木赶到长城边，走投无路，却又不真实的。”

“军师的意思是，这一切都在阿鲁台的算计里？”许怀庆瞪大眼道：“他就等着朝廷大军撤退，过来打落水狗了？！”

“嗯。”王贤点点头道：“按说皇上肯定能料到这点，只消派兵守住广武镇，扼住瀚海走廊，就能挡住阿鲁台，给瓦刺人舔舐伤口的时间。但不知什么原因，阿鲁台竟没受阻拦地来到了漠北，你说他现在什么心情？”

“当然是要大干一场了！”

“这时候若是有大明使臣出现呢？”

“怕是要杀了灭口……”许怀庆也明白了。

“不错，他肯定担心，万一我们要他退兵怎么办？或者禀报皇上，让他儿子和那三千鞑靼兵倒霉。”王贤颌首道：“所以我们根本没得选，只有和他周旋到底！”

“嗯。”许怀庆心说，原来真冤枉军师了，还以为他是为美人两肋插刀呢。不过也说不定，军师这张嘴，死的都能说成活的，谁知道他心里到底咋想的。

胡思乱想之际，他听到德勒木的声音：“大人，瓦剌斥候要搜山了！”

许怀庆笑骂道：“我还以为他们忘了这还有座山呢。”

“这就叫灯下黑。”王贤得意地笑笑道：“该看的都看到了，咱们也该走了。”说着两人活动下酸麻的肢体，跟着德勒木摸到后山，在那里，人衔枚、马缚口，悄无声息地潜伏着一百精骑。

下山的道路早就勘察好，每个人都烂熟于心。德勒木招招手，一百骑兵便悄无声息地下了山，一点声音都没发出，直到他们上马骑出五里地，才遭遇巡邏的鞑靼斥候。

狭路相逢勇者胜！趁着对方搞不清敌我，德勒木已经率领部下杀过去，弓弦响处，鞑靼兵纷纷落马，剩下的人也被呼啸而来的马刀斩杀干净。但是示警的铜笛声已经响彻夜空，他们的行踪彻底暴露。

“走！”王贤一声呼哨，一百精骑便如离弦的箭，趁着鞑靼人慌乱之际，朝北方狂奔而去。

不过鞑靼斥候也很快发现了这只逆向而行的队伍，马上紧追不舍起来。

第三百五十五章伏击

月黑雁飞高，单于夜遁逃。

欲将轻骑逐，大雪满弓刀。

骑兵的长处不在行军，而在疾奔。行军时骑兵与步兵没有区别，而且因为战马的给养太重，反而比步行还要慢。但当骑兵抛掉瓶瓶罐罐，策马狂奔起来，一日最多可冲出三百里！

此刻，在漠北草原上，急促的马蹄声如暴风骤雨，两方骑兵便在全速奔驰着，前面一百骑拼命地逃，后面数百骑拼命追赶，双方的距离始终保持在一箭之地。因为只要进入追兵的射程，千挑百选的鞑靼斥候，便会射出致命的利箭，哪怕是在全速奔驰中，也有不差的准头。而且他们不需要射到人身上，只要射中战马即可，所以只要稍慢下来的敌骑，没有一个能逃过他们的弓箭！

而逃跑的一方就没这好事了，他们只能紧贴在马背上，拼命地抽打战马，只求快点再快点，离敌人越远越好！

王贤便在逃跑一方当中，他的骑术虽然已经很是不赖，但比起人马合一的蒙古人来，又远远不如了，但架不住他胯下是脱欢送的汗血宝马，跑起来如风驰电掣，根本不用他操心。所以他反而最是游刃有余，还有工夫关注左右的情况。

许怀庆就没这好命了，他的胯下虽然也是骏马，骑术也很高超，但终究达不到人马合一的境地，对马匹的消耗就大，跑到现在战马比其他人的要疲惫，速度也慢了下去……果然，才刚刚落到队尾，便被一箭射中了马屁股。

战马吃痛，咳咳叫着狂奔起来，反倒撵上了队伍。但许怀庆却面无人色，因为他知道，这马很快就要支撑不住，马失前蹄了……

就在战马轰然倒下的前一刻，一只手伸过来，提着他的衣领一使劲，就把他揪到了另一个马背上。

许怀庆趴在马背上定定神，见是王贤救了自己，不喜反惊道：“快放开我，你想两个人一起死啊！”

“老子又不搅基，谁跟你一起死！”王贤啐一口，使劲一抽马屁股，大叫道：“让我看看汗血宝马到底多牛逼！”

那马儿似通人言，咳咳嘶叫一声，撒足狂奔起来，虽然载着两个大男

人，竟然还能追上队伍。

“我操，果然是好马。”许怀庆怕影响战马奔跑，不敢乱动弹，但不影响他发感慨道：“脱欢还真舍得啊……”

“他连儿子都舍得，还舍不得一匹马……”王贤大声道：“他比他爹强啊，其实我应该把他带回中原才对！”

“军师，先别说脱欢了，你小心背后！”许怀庆见因为自己的存在，王贤没法趴在马背上，大声提醒道。

“没事儿，老子刀枪不入！”王贤怪笑一声，疾驰出去。

双方从四更天追到天蒙蒙亮，狂奔出近百里路。这时候东方微露鱼肚白，已经能看清正前方又平又宽的一道山冈。这时候，双方的坐骑也差不多脱力了，速度大不如前，就连王贤的汗血宝马也不例外……虽然是宝马，但驮着俩大男人也太吃力了！

更不利的是，天亮让鞑靼人的射程更远了！最前头的尖兵瞄准了那唯一坐姿骑马的一个，一箭射了出去，正中王贤后心！

王贤如遭雷击，全身往前一跌，骨头好像断掉了。但那尖利的狼牙箭也掉了下来，竟没有射进他的后背！

那尖兵一愣，旋即明白他应该穿了锁子甲一类的东西，但不要紧，马屁股是光光的！他又搭上第二箭，瞄准了那红色的马屁股！便听弓弦响处，一箭正中他的眼窝，他连惨叫都没有发出，便如麻袋片子一般，跌落尘埃。

鞑靼骑兵吃惊地循着弓箭来的方向望去，便见山冈上立着一个英姿飒爽的蒙古女子，只见她身着猎装，脚踏皮靴，发辫双垂、貌美如花。手中扣着长弓，已经搭好了第二箭。

说时迟那时快，只见她拇指的碧玉扳指一松，一支响箭呼啸着破空而至，又一名骑兵应声落马。

“不要怕，她就一个人，冲过去……”率队追击的千夫长咆哮起来，话音未落，便见漫天的箭黑压压从山坡后射来，如冰雹般笼罩在鞑靼骑兵头顶。

‘她那一箭是鸣镝……’这是那名千夫长最后的念头，旋即便被乱箭射死。惊呼惨嚎声中，鞑靼骑兵人仰马翻，冲在前面的百余骑被射倒了一片。

好在鞑靼斥候各个精锐，前面的奋力前冲，后面的极力变向，想要躲避夺命的弓箭。然而与此同时，他们听到了隆隆的马蹄声，无数头戴皮帽的骑

兵出现在山冈上，呼啸着俯冲下来！

见有埋伏，鞑靼骑兵彻底乱了套，马上拨马便逃。但早就养精蓄锐、恭候多时的博尔济吉特勇士，岂能让已成强弩之末的敌人逃跑？

追击再次开始，但方向变了，追的变成了逃的，而且速度比敌人慢多了……所以追击很快就变成了单方面的杀戮，数百鞑靼骑兵，转眼便淹没在漫山遍野的博尔济吉特骑兵的海洋中。

见危机解除，王贤跳下可怜的大红马来，谁知两脚一软，一屁股坐在地上。原来骑了一夜的马，他两腿已经失去知觉了。

宝音也收起猎弓和扳指，玉手把额前的发丝撩到耳后，浑不像刚刚射箭杀过人的样子。看着他狼狈的样子，宝音嘴角挂起一丝浅笑，旋即又板起了脸，因为她看到王贤那一脸要吃人的样子。

“不是说好了，在四十里处设伏么？”王贤愤怒道：“我们跑了多远？绝对超过八十里了！”

“九十二里。”宝音淡淡道。

“你要害死我们么！”王贤要不是一时还站不起来，看这架势非要扑上去不可。

“你不是没死么？”宝音冷哼一声，别过头去道：“你是我什么人，凭什么管我？”

“我……”王贤一时气结，骂道：“你真是无组织无纪律！”

“大人息怒，您当初漏算了一件事……”吴为小声道。

“什么事？”

“援军。嫂子说，斥候追击，后面很可能跟着援军。”吴为道：“四十里的距离，不足以把鞑靼援军甩下，得九十里才差不多能争取一顿饭的工夫。”顿一下又道：“而且，不把鞑靼人困马乏到极点，如何做到摧枯拉朽？”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转眼竟又吹胡子瞪眼道：“可是我差点就挂了啊，刚才那一箭，要不是我有宝甲护身，就让人家穿糖葫芦了！”说着感到背部一阵剧痛，龇牙咧嘴道：“快看看，骨头有没有事儿？”

“骨头没事儿。”吴文赶紧给他看看，笑道：“嫂子这么做，是因为大人有汗血宝马，只是万没想到你跟老许一起在马上。”说着压低声音道：“而且见

大人吃了那一箭，嫂子不惜把自己暴露在对方的射程下，才在那个鞑靼兵射第二箭之前把他射死了……”

“靠，不早说。”王贤登时尴尬道：“让老子错怪了恩人。”说着朝宝音笑笑：“您大人不记小人过……”

“无聊……”宝音冷哼一声，翻身上马走掉了。

王贤朝她扮个鬼脸，又朝吴为耸耸肩，缓缓站起来，一面活动着手脚，一面观察战场上，只见战事已经到了尾声，大部分瓦剌斥候被歼，只有几只漏网之鱼跑掉了。

“大人，下一步该如何是好？”许怀庆换了匹马过来问道。

“收兵，向忽兰忽失温进发。”王贤想上大红马，发现这畜生尥蹶子，不禁笑骂道：“生气了，嫌我累着它了。”说着摸一把大红马的背，看看手心道：“老金骗人，我这汗血宝马的汗，怎么不是红色的？”

“老金是谁？”许怀庆和吴为面面相觑道：“金学士么？”

“呃，可不么。”王贤点点头，含糊道：“出发吧！”

三千骑兵很快撤出战场，与在北面等候的博尔济吉特家眷汇合，再一起向忽兰忽失温进发。在等待的人群里，还有答里巴的信使，他带来答里巴的口信，告诉王贤和宝音，马哈木听说阿鲁台来寻晦气，竟不敢迎战，现已率族人西迁，让他们不要指望与瓦剌部汇合了。

“好么，看来除了南下，已经没有第二条路可走了。”听了口信，王贤苦笑一声道：“丢弃辎重，向忽兰忽失温全速进发！”

半个时辰后，阿卜都率鞑靼支援的部队赶到了，只看到满地的死尸，他们将近五百人的精锐斥候竟被全歼。出师未捷，先遭败仗，让阿卜都暴跳如雷，便要率军追击，去找瓦剌军讨回公道。却被部下死死拉住，因为来得急他们不过三千人，而瓦剌军据说还有将近两万之数，万不敢再在其早有准备的情况下贸然追击了。

果然，消息传到后方，阿鲁台也是一样的看法，只是加派斥候，加紧探明前方敌情。有了这次的教训，鞑靼斥候再也不敢和王贤他们靠得太近，只远远缀在敌军断后的斥候身后，根本搞不清敌军的真实状况。

双方军队就这样一个大步后撤，一个小心尾随，一天天靠近忽兰忽失温……

第三百五十六章金蝉脱壳

为了保存人马体力，阿鲁台一直压着行军速度，不紧不慢地缀在瓦剌军的后面。过了图拉河，斥候禀报在忽兰忽失温的茫茫群山上，发现有瓦剌军大部队的隐藏的迹象……虽然因为上一战的余威犹存，斥候们不敢太近前，但还是可以从山上的烟尘、飞鸟、偶尔的战马嘶叫，以及不顾一切阻拦他们的瓦剌斥候身上，判断出这一迹象。

阿鲁台便命大军背水扎寨，和茫茫群山遥遥相对，你马哈木占据地利又怎样？我不到你预设的战场上，等你自己绷不住，出山和我决战。

阿鲁台是有精心算计的，他知道马哈木大败于永乐皇帝之手，损耗很大，急需抓紧这几个月恢复生产，好保存元气。而他在启程之前，将鞑靼部的牛羊，一部分做成肉干、皮甲等军需，一部分卖给了朵颜部，这样族中只留下原先一半的牲口数，靠女人和老幼就能照料过来。男人们则可以心无旁骛、军需充足地与瓦剌人一战！

虽然这样其实是在透支未来，但若能击败瓦剌，夺回漠北草原，这点损失又算得了什么呢？

阿鲁台有足够的底气和马哈木耗下去，他坚信先忍不住的一方，一定是马哈木！

战云再次笼罩忽兰忽失温的上空，战场却进入了一段平静期。每日里只有两军的斥候，在互相追逐驱赶，不让对方靠近自己的营地，双方大军却一点动静也没有。

过了两天，便是秋天第二个节气处暑了，一场秋雨不期而至，淫雨霏霏，细密而绵长。草原变得泥泞不堪，弓弦也失去弹性，双方更没有大战的可能。但更谨慎地防备对方趁机偷营，所以斥候的行动反而更加频繁，短兵相接也频繁起来，每天都互有死伤。

但这点零星的交战，还不足以改变战场的静谧，偶尔的喊杀声，也被秋雨的沙声覆盖……

雨水击打着牛皮帐篷，发出噼噼啪啪的声音，让阿鲁台有些心烦气躁，已经三天没有对方的消息了，这让他心中隐隐生出不安，便把阿鲁伯林叫来商议。

“伯林，老夫有些担心……”他眉头紧皱，缓缓道：“出兵到现在，咱们还没见着马哈木的军队，这不符合他的脾气啊。”

“确实。”阿鲁伯林点点头道：“不过上次他不也是坚壁清野，一直退到忽兰忽失温，才跟明军交战的么？”说着笑笑道：“经过一场惨败，他该更慎重才是。”

“你说得有道理。”阿鲁台缓缓摇头道：“但他这次的对手是老夫，不是大明皇帝。”

“太师的意思是？”

“他在大明皇帝面前，怎么退都无所谓，但在老夫面前，他这么个退法，不嫌威风扫地么？”阿鲁台沉声道：“而且老夫收到奇特拉部的来信，说看到瓦剌部落向西迁移，不知是真是假。”

“既然如此，我们试探进攻一次吧，”阿鲁伯林道：“一试便知！”

“早该如此。”阿鲁台叹气道：“老夫有些太过小心了。”

阿鲁伯林道：“待雨停了，我发动一次进攻吧。”

“不要等雨停了。”阿鲁台摇头道：“这雨还不知道何时才能停，又不是只浇在咱们头上，你只要试探出他们主力仍在，就可以撤退了。”

“是。”阿鲁伯林应一声，便出去组织兵马，当天过午时分，便率领万余大军，小心翼翼地 toward 瓦剌军隐藏的山区靠近。

“我靠，”山头上，王贤第一时间知道了鞑靼军的动向，啐一口，吐掉嘴里的草茎道：“反应得挺快啊！”到此刻之前，局势都在他的掌握中，鞑靼军对瓦剌军的存在深信不疑，以为马哈木在诱敌深入，而鞑靼斥候也因为那场伏击的教训，而不敢过分造次。可以说，一切尽在掌握。

造成这种有利局面后，王贤便带领五百勇士断后，命宝音立即带大部队从东面迂回，绕过鞑靼的阵线南下。

当时宝音琪琪格坚决不同意，说我不放心你率领我的勇士，我来断后，你带着大部队先撤。

王贤翻个白眼道：“我带五百人你不放心，带两千五百人就放心了？”

“是的。”宝音是美女，美女都可以不讲道理的，古今皆然。

“瞎说八道。”王贤叹口气，把她叫到一边道：“我知道，你是想自己承担这危险的任务，但你有更重要的使命——带领博尔济吉部生存下去，所以你必须走。”

宝音琪琪格深深凝望着王贤，她真不明白，这个讨厌的混球，明明应该是个自私鬼，为何在关键时刻，总是把危险留给自己，把生存的机会让给别人？

“为什么？”她终于忍不住问道。

“放心，不是爱上你了……”王贤龇牙一笑，淡淡道：“原因很简单，我是一个人，你是一族人，就是这样的。”

“难道你不考虑，自己死了，一切都没意义了么？”宝音对他那些伤人的话已经麻木了，依然关切问道。

“老子是不会死的！”王贤狠狠咬牙，挥手道：“别说丧气话了，快走吧！”

“我会在南边等你的！”宝音深深看他一眼，眉目中满是坚定之色，紧咬银牙道：“虽然你很讨厌我，但你要是死了，我还是会给你守一辈子寡的！”说着抽出刀来，将一侧发辮割下，丢在王贤面前，便上马而去。

看着她离去的身影，王贤弯腰捡起那段头发，如缎子一般，手感可真好啊。

“大人，我留下吧。”见宝音走了，吴为和许怀庆都过来，前者轻声道。

“还是我留下吧。”许怀庆也道。

“都走！”王贤笑道：“不用担心我，我有汗血宝马，逃命比谁都快。”

“就怕大人到时候，被其他人拖累了。”两人担心道。

“我会掌握分寸的，约摸着你们走远了，我也脚底抹油了。”王贤自信道：“让阿鲁台在这里继续傻等好了。”

大部队趁着夜色悄悄转移后，王贤既要率领五百骑兵扮成斥候，在阵前阻隔瓦剌的斥候，又要在山上烧马粪、摇旗杆，装出上万大军在此的假象，忙得不亦乐乎。眼看着大部队差不多走远了，王贤也开始盘算，要不要趁着下雨走掉算了。

但显然，阿鲁台没他想象的那么傻，竟在这时派兵冒雨进攻了。

“大人，我们该怎么办？”德勒木焦急问道。

“废话，跑啊！”王贤翻个白眼，打个呼哨道：“弟兄们，风紧扯呼！”

虽然博尔济吉特勇士们，大都听不懂他说什么，但明白王贤的意思，很快撤回山上，带着空闲的战马，朝后山逃走。

“往西。”王贤早想好了，大部队是往东逃的，他们便往西去。

这时，鞑靼军的前锋，小心翼翼靠近山口，一路上，没有遇到任何瓦剌军，这反而让他们更加小心，竟在山口前勒住马，裹足不前。

还是在阿鲁伯林强令之下，一个百人队才硬着头皮摸进山谷，半晌，那名百夫长出来，一脸见了鬼的表情道：“山谷里没人，只有一些旗杆还有一堆堆马粪……”

“你说什么？！”阿鲁伯林惊呆了，马上带人冲进山里，果然连根人毛都看不见，只有一些戴着头盔的稻草人，还有各式各样的旗杆，以及冒着余烬的一堆堆马粪。

“故！布！疑！阵！”阿鲁伯林从牙缝中艰难地蹦出这四个字，险些眼前一黑，栽下马来。

接到禀报的阿鲁台，也飞速来到山谷，看到眼前的一幕，一张老脸要多难看有多难看。

众将也气得七窍生烟，纷纷请命要提兵追赶。

阿鲁台却冷静下来，现在已经很清楚了，‘马哈木’利用自己过于求稳的心态，派一部分军队做后卫，大部队则逃回了大西北。想到自己竟被耍了，他当然窝火，但是这些年阿鲁台窝的火、受得气太多太多，已经让他可以在任何时候都心平气和，问道：“他们往哪边逃了？”

“斥候禀报说，往西。”阿鲁伯林道。“看来齐特拉部的消息没错，马哈木已经往西逃了。”

“这老东西，蛮横了一辈子，想不到一仗就让他转性了。”阿鲁台叹口气，以老经验看人，要不得啊。见众人如丧考妣，他却笑笑说：“这有什么不好的？我们不费吹灰之力，便夺回了漠北草原，难道不是求之不得的么？”

众将一听也是，这才消了气。“难道太师不打算追了？”

“当然要追了，马哈木可以回去，但他的人口、牛马，都得给我统统留下！”阿鲁台冷冷一笑道。

“他们赶着牲口，携家带口，跑不快的。”阿卜都也来劲了人：“我们全力追赶，很快就能追上他们。”

“嗯，追！”阿鲁台想一想道：“阿卜都，你当前锋，全力追赶那些瓦剌人，伯林你与他齐头并进，遇到情况要互相支援，我带领主力紧跟在后头，就是追到伊犁河畔，也要追上马哈木！”

“是！”众将齐声应道，兵贵神速，冒着雨便全军出发了。

第三百五十七章牺牲

王贤他们在雨中一气逃出百里，刚想喘口气，才发现鞑靼军紧紧追了上来。

“还他妈挺神速啊！”王贤骂一声，只好率领还剩下的三百勇士继续狂奔，好在大队走时，给他们留下了足够的马匹，他们一人三骑，轮流换乘，总算不用担心马力了。

王贤又率领将士们折向西南逃窜，一天之后狂奔出二百余里，已是精疲力竭，人困马乏。被愚弄了的鞑靼军却依然如附骨之疽，穷追不舍。

“操他妈，怎么搞的？”短暂的休息时，王贤一脑门子官司，他实在想不明白，按说对方应该已经发现，他们不过是几百人的队伍而已，应该去追马哈木的大部队才对，怎么就紧咬着他们不放了呢。

殊不知鞑靼军恨透了这些玩弄他们的‘瓦剌斥候’，加之率领前锋的阿卜都，又是个一根筋，就算知道他们是小股部队，也依然穷追不舍，无论如何也要抓住他们泄愤。

甩是甩不掉这群苍蝇了，现在该怎么办？战场之上，需争分夺秒地做出决策，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王贤看看周围一众博尔济吉特勇士，都在大眼瞪小眼看着自己，不禁责怪道：“你们怎么都是扎嘴葫芦，都说说该怎么办啊！”

众博尔济吉特勇士只是憨笑，因为他们根本听不懂他在说啥。

“笑！笑！笑！”王贤恼火道：“都要走投无路了，还笑！”

“大人别生气，”德勒木咧嘴笑道：“兄弟们留下来那一刻，就做了为族人牺牲的打算。只是想不到，以大人的尊贵，竟也与我们同生共死，让我们万分感动，无以为报，我们都愿意一起为你拼一条生路出来。”

“什么意思？”王贤愣住了。

“大人，得罪了！”德勒木一挥手，马上有两个士兵上前，将他绑了起来。

“放开我，你们要干什么！”虽然他们的行为可有两种解释，但这些日子下来，王贤已经深深体会到，这是一群何其忠勇的男儿了。所以他一点不认为，他们会出卖自己，反而有些明白他们的意图了。

博尔济吉特勇士将他扶到马上坐好，德勒木对挑选出来的二十名勇士道：“你们护着大人南下，大人是咱们博尔济吉特的大恩人，你们就是死光了，也不能让大人有事！”

“是！”二十名勇士齐声应道，当然说的是蒙古语，但他们脸上的坚决，却是一览无余的。

“混账东西，快放开我！”见自己猜得不错，王贤急眼了，大骂道：“老子这辈子还没当过逃兵呢！”

“大人，您不是逃兵，您已经救了太多人，救了我们博尔济吉特族，”德拉特的汉话很生硬，却含着饱满的感情，“如今鞑靼人紧追不舍，一味逃是逃不掉了，我们便在这鸭嘴口与鞑靼人拼了，掩护大人逃走。”

“放你娘的狗臭屁！”王贤骂道：“为我一个人，牺牲三百人，你算得什么糊涂账！”

“这账不糊涂，我虽然赶不上大人的一半聪明，但我知道，我们五百人的命加起来，也没您一个人值钱！”德勒木正色道：“您能活着回到中原，就算看我们的面子，也会照顾我们博尔济吉特族，有了您的照顾，我们的族人才能在大明的土地上生存下去！”

“……”王贤无言以对，举头望天，眼里蓄满泪水。

“没时间多说了，大人必须赶紧走。”德勒木紧抓着王贤的胳膊，大声道：“大人，请答应我们，不要再伤害我们别吉了，求你好好待她，我们给你磕头了！！”说着三百人齐刷刷跪下。

王贤重重点头，泪水顺着面颊淌下……

“走吧！”德勒木使劲一掌拍在大红马背上，宝马吃痛，载着王贤冲了出去，二十名精选的护卫深深望了留下来的族人一眼，跟着王贤轰然而去。

“列阵，阻击！”王贤他们一走，德勒木便高声喝道：“让他们看看我们博尔济吉特族的汉子，才是真正的勇士！”

北面，大队的鞑靼骑兵冲锋而来……

以三百之数迎战鞑靼追兵，无异于螳臂当车，仅仅半个时辰，三百勇士便被十倍的敌军杀戮殆尽。重伤的德勒木被带到阿卜都面前，扫一眼这个血肉模糊的汉子，阿卜都冷声道：“说，你们是哪个部落的？！”

“博尔济吉特……”德勒木微声道。

“答里巴的人啊。”阿卜都道：“他现在在哪？”

“西面。”德勒木道。

“那你们为什么往南跑？”阿卜都问道。

“为了甩掉你们……”德勒木倒是有问就有答。

“还有多少人跑掉了？”

“没了……”

“撒谎！”阿卜都哼一声，手下便一踩德勒木伤可见骨的大腿，痛得他面色煞白、满头大汗，却紧咬着牙关，一声不吭。

“倒是条汉子。”阿卜都冷冷道：“说实话可以饶你一命。”

“呸……”回答他的是一口带着血的浓痰，虽然都抱着必死之心，但德勒木眼看着兄弟们一个个倒下，还是恨不能啃了他的骨头。

阿卜都没躲开，被他一口吐在脸上，登时怒不可遏，拔刀砍下了他的头，却见他仍旧双目圆整、怒视着自己！阿卜都吓得一脚把这血淋淋的头颅踢得老远。

“台吉，咱们收兵吧。”待阿卜都发完飚，边上人小声道：“太师的意思是让咱们西进，现在咱们已经偏南二百里了。”

“还是有人跑了……”阿卜都看着地上的马蹄印，阴着脸道。

“看这样子，最多不过二十余骑，”手下劝道：“不值得追下去了。”

“嗯……”阿卜都点点头，经过方才的杀戮，他的怒意已经发泄得差不多，想到正事要紧，便留个百人队南下继续搜寻，自己带着大部队往西北赶去，他得赶紧把耽误的时间补回来。

那个被留下的百人队，虽然是阿卜都的亲军。但他们人数太少，在这莽莽大草原上，唯恐遇到敌人的援军，或者敌对的部落之，几乎没有追踪的动力，只是象征性地追了百余里，便返程了。

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讲，德勒木他们牺牲的意义，不在于阻击了追兵多长时间，而在于他们用他们的牺牲，使鞑靼人失去了目标。阿卜都可以为数百

敌军穷追不舍，但对漏网之鱼，就没什么兴趣了，何况他的手下。

再说，那些漏网之鱼是往南，无非被装进一张等候多时的大网，自投罗网而已……

这会儿，那几只漏网之鱼，便孤零零地行在无垠的大草原上。草原是如此之大，这二十几骑就像烧饼上的几粒芝麻，是那样的渺小细微……

王贤被二十名护卫紧紧护在中间，他身上绑已经松了，但现在回去也无济于事，只能让德勒木他们的牺牲白白浪费。所以王贤他们现在唯一的选择，就是向南、向南！快速地向南！

王贤骑在马背上，任由骏马奔驰，他却一直没缓过劲儿来，虽然知道慈不掌兵的道理，但是想到自己的生命，是用几百人的牺牲换来的。他的心情就无比沉重。也许这个时代人看来，这是很正常的事情，但对王贤来说，却是沉重的打击。他一直觉着自己不比别人高贵，但博尔济吉特勇士宁肯牺牲三百人，也要换他逃生，这让他沉浸在痛苦中不可自拔。

好在鞑靼人真的丧失了追击的兴趣，王贤他们小心翼翼走了数日，依然没见到追兵，这才放下心来，快马加鞭朝瀚海走廊赶去。

他们是轻装，又有足够的战马替换，仅仅两天马不停蹄，便到了漠北草原的边缘，放眼望去北面是一望无际的绿色草原，南面却是黄沙万里的瀚海沙漠。黄和绿泾渭分明，又自然而然地过度着。这一罕见的美景，却没让王贤感到赏心悦目，因为他得到了一个坏消息……早他们数日出发的大部队，竟在瀚海走廊的入口处徘徊，到现在还没进去。

这让王贤怒不可遏，宝音这婆娘，实在太感情用事了吧！

当他在信使的带领下，匆匆赶到营地时，便见宝音满脸喜悦地迎出来。

“为什么裹足不前！”王贤却黑着脸，劈头骂道：“我们拼死拼活争取时间，不是让你大小姐感情用事的！”

宝音愣了，不知他什么意思。“什么感情用事？”

“难道不是为了等我么？”王贤一脸‘虽然我很感动，但这太荒唐’的表情道。

“不是。”宝音这次很干脆道：“广武镇驻扎了鞑靼军，我们飞过去么？”

“呃……”原来是自作多情了，王贤颇为尴尬道：“原来如此。”

“我们都是笨蛋，没有你的带领我们就过不去，所以必须等着你来，现在你满意了吧！”宝音长这么大，在遇到王贤之前，就没人对她说一句重话，唯独这家伙，对她总是横眉竖眼、骂骂咧咧。可她却越来越放不下他，没见到他回来，她就是不想进大漠。她恨不得把一颗心都掏给他，他却恨不得扔在地上踩两脚，这让生性高傲的蒙古公主备受挫折。

终于，当宝音回过劲来，满腹的担心和委屈，化作滚滚的泪珠，顺着她洁白的面颊滑落下来……

第三百五十八章大戈壁

当知道五百勇士只剩下二十来人时，宝音的泪水如决堤一般，让人十分心疼。

王贤也想起德勒木的嘱托，不禁愧疚道：“对不起，我太过分了，你别伤心了。”

他不道歉还好，一道歉宝音哭得更厉害，捂着嘴泪珠子滚滚的，真如梨花带雨一般。王贤看着暗骂自己王八蛋，只好转移话题道：“广武镇有多少驻军？”

“三千之数。”宝音是个识大体的姑娘，这招果然奏效。她一边擦泪，一边将别后的情形告诉王贤。原来阿鲁台生性谨慎，大军前进不忘考虑后路，派了自己的三儿子率领军队驻扎在此。“其实倒也不多，我和吴大哥、许大哥商量着，不行便攻下广武镇。就等你来拍板了。”

“唉……”王贤叹息一声，他却完全提不起一点战意，缓缓坐在夹杂着黄草的沙地上，半晌才道：“不打。”

“好。”宝音没有问为什么，点点头，听他的下文。

“你不问为什么？”王贤双手枕在脑后，满脸疲惫道。

“你自然有你的原因。”宝音本来对他一肚子气，可见他那张脸变得颧骨高耸、消瘦不堪，两眼满是血丝，便不禁转为心疼，再也生不起气来，还是配合着问道：“为什么？”

“因为血流得已经够多了。”王贤面露痛苦之色道：“博尔济吉特一共才多少人，一下就去了五百，不能再死人了，不然博尔济吉特如何在河套立足？还不是被吞并的下场？”与德勒木他们并肩作战这段时间，他已经深深喜欢上这些善良勇敢的博尔济吉特人。他更忘不了那些为了掩护他而死难的博尔济吉特兄弟，他不能再让他们的族人流血了。

宝音看着他脸上那真切化不开的悲伤，点点头，轻声道：“都听你的。”

休整一夜，第二天走出帐篷，王贤脸上的疲惫却更重了，他为了这两千五百人的出路，整夜整夜都没合眼。

简单的洗漱之后，吴为端上一锅肉汤，几个粗面饼，请王贤吃早饭。

“伙食不错么。”王贤却没什么胃口，舀了一勺汤尝了尝，道：“还能吃上

羊肉汤。”

“大人的舌头不管事儿了么？”吴为笑道：“这哪是羊肉，这是兔子肉。”说着小声道：“嫂子为了给你补身子，一早起来去打的。”说着笑道：“嫂子对你可真不错，大人快趁热吃吧。”

“我只是看到一直傻兔子，顺道打的而已。”这时宝音走了过来，低声对吴为道：“吴大哥，你还是叫我宝音吧，嫂子的称呼，我担当不起……”

“唉……”王贤愧疚地挠挠头，岔开话题问道：“还有多少粮食？”

“还有半个月的。”吴为想一想，还是实话实说道：“好些粮食都在撤退时丢了，这还是省吃俭用的结果。”

“嗯。”跟王贤料想的差不多，他勉强喝了一碗汤，便把整碗的肉推给宝音道：“给伤号吃了吧，我吃肉吃腻了。”

“你不愿意吃倒了就是。”宝音紧咬着嘴唇，泪珠子在眼窝打滚。

“大人是不是不舒服？”吴为却眉头一紧，看看王贤，伸手搭一下他的脉道：“脉象滑数，积劳成疾、风寒入体，大人需要休养了。”

“什么，你病了？”宝音的小情绪马上抛到九霄云外，忙上前查看。

“放心，小感冒而已，我身子壮着呢，啥时候得过病？都是几天就好了。”王贤抽回手，不在意地笑笑道：“说正事儿要紧。”说着正色道：“我准备不走瀚海走廊了！还是按我最初想的，从这里纵穿大戈壁！”

“大人不想再让博尔济吉特死人，这心情我很理解。”吴为却皱眉道：“但两千里的大戈壁，最快也得走一个多月，咱们这么多人和牲口，缺粮少水，怎么走得出去？”

“缺粮好说，可以杀马么。”王贤却早已经拿定主意道：“至于缺水，大戈壁其实不缺水吧，我记得来时路上，不时能看到泉眼。”

“但十有八九又苦又咸，不仅解不了渴，反而会喝死人的。”吴为道。

“有水就行，我有办法能让人喝。”王贤现在有些后悔，当初为何不坚持己见，非得付出这么大代价，才又回到老路上。但其实若非走投无路，他也不可能下决心冒这个大险的。

“大人，如果到时候您的法子不灵，那所有人都走不出沙漠了。”吴为不得不提醒一句。

“放心，我已经试验过了，只要能找到水，我就能办到。”王贤淡淡道。在忽兰忽失温断后的日子，他做了一些探索，正因为心里有底，才敢重提纵穿大戈壁。

“是。”吴为服从了，看看宝音道：“嫂……子，你怎么看？”

“好。”宝音早就知情，因此毫不意外，点点头，便将这个命令传达下去时，博尔济吉特人都露出惊慌之色。在他们眼里，大戈壁是神圣恐怖的，瀚海走廊是长生天赐给他们的通道，除此之外，走别的路必死无疑。

但是宝音琪琪格却坚决支持王贤的决议，她相信王贤会把她的族人带出大漠去。别吉表态支持，族人们自然不再说什么，默默按照王贤要求的开始准备。

王贤的要求很简单，杀掉多余的马匹，马肉煮熟晾成肉干，马皮缝制成大大小小的水袋，尽可能的多储存水分。对视马为友蒙古人来说，让他们杀掉马匹十分的艰难，但宝音全力配合王贤，劝说族人们依命行事。

五天后的黎明时分，杀掉了多余的马匹，抛掉所有辎重，除了水、粮食和帐篷，几乎什么都没带的队伍，迈入了一望无际的大戈壁。

“我们要从此横穿大漠！”王贤的病似乎是好了，他站在一块红色的大石上，向众人做最后的鼓动：“为了活下去，为了奔向美好的生活，我们一定要咬牙坚持，相信我，只要坚持按我说的做，我们一定能征服这个马勒戈壁！”说完背着三十斤的水袋，率先迈步走进了茫茫戈壁。

博尔济吉特人和两百名汉人，也像他一样背着水……男人三十斤、女人二十斤，跟在他身后默默地前进。除了伤病号，所有人都是步行，马匹则背着水、粮食、帐篷，已经不能再增加负担了。

“军师，马勒戈壁是您给大戈壁起的新名字么？”许怀庆凑到王贤身边，抢过他背上的水。

“你干嘛，瞧不起我？”王贤白他一眼道：“老子有的是劲儿。”

“自家兄弟客气什么。”许怀庆笑道：“俺老许就是有把子力气，不用白不用。”说着用嘴努努不远处道：“您要是有劲儿，就帮帮弟妹呗。”宝音也背着二十斤的水，族人们想帮她背，却被她坚决拒绝。

“傻女人。”王贤叹息道：“她原先不是这样吧？”

“人是会变的。”许怀庆难得地有哲理道：“经过这么多事，她早不是原来

的她了。大喇巴的眼光不错，弟妹是个能挑担子的人啊。”

“自找苦吃。”王贤嘟囔一句，往宝音那边走去，许怀庆在背后叫道：“军师，还没回答我呢？！”

“是，我想表现出对它的蔑视，便起了这个名字。”王贤耸耸肩答道，走到宝音身边，去拎她背上的水袋。宝音早就看到是他，却低着头不放手。

“放手。”王贤小声道。

宝音摇摇头。

王贤强行去掰她的手，宝音紧紧攥着拳头，低声道：“我又不是你什么人，别拉拉扯扯的。”

“哈。”王贤心说还真是现世报呢，这话咋这么耳熟，他一把夺过水袋道：“我答应过德勒木他们，以后要好好待你。”

本来见他过来帮自己，宝音心里还甜丝丝的，但听他这样一说，一下变了脸色，一把夺回去道：“不用，不需要。”

“就用，就需要。”王贤抢过去。

“就不用，就不需要。”宝音又抢回去。

众目睽睽之下，两人竟像小孩子一样你抢我夺，终于一个不小心，水袋被扯破，珍贵的清水哗地淌出来。两人这下急了，宝音赶紧用手攥住口子，王贤用皮袍子接住洒下来的水，竟没撒到地上几滴，配合得天衣无缝。

看着他俩跳舞似的动作，许怀庆摇头道：“还真是有默契哩，说他俩不是两口子，谁信？”

“这对欢喜冤家。”吴为笑笑，很有感触道：“总得有人彻底软下来，才能不闹别扭了。”他都看出来了，这俩人的性格都有问题，王贤硬的时候，宝音软，王贤软的时候，宝音硬，就像坐跷跷板，总是找不到平衡。

那厢间，有人找了个空水袋，让他俩把水倒进去，完成之后王贤把水袋往背上一背，得胜将军似的班师回朝。

宝音跺跺脚，萨娜几个不知和她说了什么，却又扑哧笑了。

队伍便在这还算愉快的气氛中，向着大戈壁的深处挺进！

青翠而充满生机的草原，已经远远抛在身后，他们进入了生命的禁区。

第三百五十九章风沙好大

戈壁是蒙语，意为‘难生草木的土地’。王贤他们便行进在这片草木不生的土地上，极目晴空，浩浩无际，云山渺远，大漠苍茫，看上去广袤而壮观。

但脚踏实地地走在上头，却只会感到无助和绝望。漫漫黄沙砾石一直铺向天外，看不见尽头。没有水源，没有一丁点绿色。天上不见飞鸟，地上不见走兽，甚至没有一丝生命的迹象。走在戈壁，比沙漠的感觉更荒凉，干燥凄凉，仿佛走在了生命的尽头。如果是独行的话，怕是心理上要先被摧毁了。

团队行进的好处很多，互相帮助和互相鼓励，会让人们有勇气克服困难，战胜自然。当然前提是服从命令听指挥……听王贤的指挥。

王贤的肩上，是这两千五百人的生死，但他也是两眼一抹黑，若非手里有罗盘可以分辨东西南北，他肯定会带着队伍迷路的。

脚下是又烫又硌人的沙石，吸进来的空气都是灼人的，队伍沉默了，因为必须保存体力，没有人再说话。为了避免日光直晒，他们用袍子罩住头，只留眼睛和鼻孔在外头，却仍然人人一身大汗。

但水是不能乱喝的，前世的经验告诉王贤，大口大口地喝水，会让很多水分变成尿液，造成极大的浪费，正确的方法是小小口地抿，待口腔全部湿润后，再缓缓咽下。而且也不是想喝就能喝，不到时辰、不到距离，不许擅自饮水，不然军法从事。

在王贤真的砍了一个因为干渴难耐，偷喝水的兄弟的脑袋后，所有人都凛然了，任嘴唇干裂，任火烧火燎，得不到允许，也不敢碰水囊里的水。

将那个兄弟收殓了，王贤擦干泪，目光冷冷扫过众人，嘶声道：“如果实在忍不住，可以喝自己的尿液，这个你喝多少我都不会管！”

众人觉着他是在说气话，直到看见王贤真的把自己的尿喝下去，才知道他说的是真的。“尿液的成分九成九是水，完全可以用来补充水分，浪费了太可惜。”

众人从没想到，自己有喝自己尿的一天，但王贤亲身示范后，给他们心理防线打开了口子，当他们极度干渴，又没到喝水的时候时，就真的喝起了自己的尿。虽然味道冲了点，但真解渴啊，而且大家都喝起来，也没啥心理障碍。只可惜，喝的水少，尿也少……

女人们就没那‘福气’了，她们比男人更有羞耻心，也不方便接尿……好在

女人的忍耐力，天生比男人强，她们倒也能忍住。

王贤逼着自己冷硬起来，其实这次战争之旅，已经将他淬炼得十分冷硬了，但要想率众创造生命的奇迹，走出这大戈壁，他就必须更加无情，令行禁止，绝不容商量。

很少有人能体会到，他绝情背后其实藏着深深的感情，若不是对他们的爱，他又何苦来哉？强突广武镇就是了。反正付出牺牲的不是他，他肯定可以突破鞑靼人的防线。

王贤不会解释，也无力解释，因为他自己的状况都糟透了。病还没好利索，便踏上了极度残酷的戈壁跋涉，他明显感觉自己浑身乏力，脚步虚浮，但他这个领头羊不能有事，不然谁领着身后长长的人龙走出这片戈壁？

日复一日，他咬着牙走在前头。每日里，队伍在早晨天蒙蒙亮时赶路，日上三竿后便扎营休息，一天行军不超过两个时辰，一天行进不超过四十里。除非是阴天，才会多走点路。

这是为了避免中暑和炎热引起的过度消耗，在烈日下的戈壁行走一个时辰，保准再强壮的人也会中暑。哪怕午后日头偏西，但整个戈壁依旧热气腾腾，走在上头依然会大量消耗体力，很容易产生疲惫和干渴。

晚上，戈壁上是气温骤降，却又冷得过分，行军又会冻出病来。所以王贤索性让将士们一天集中全力走两个时辰，其余时间钻在帐篷里睡觉，既能降低消耗又可以恢复体力，其实比透支更长远。

但就是这样极端严格的要求下，最要命的两个指标——存水量和行军里程，依然超乎王贤的预计。

存水量要比想象的少多了，事后王贤自省，是因为自己忘了蒸发的因素，这见鬼的戈壁太干太热了，马皮缝制的水囊并不太密封，是以大量的水顺着水囊顶部的缝隙蒸发掉了。

而行军里程也比预想的慢，这是他忘了考虑风沙的因素……漠北的风很频繁，卷在戈壁上便成了沙尘暴，一来便是黄龙卷天、飞沙走石，要是没个帐篷遮挡着，还真挨不过去，就更别说顶风行军了。有时候风一刮就是一天，当然耽误事儿了。

这天宿营时，众人安下帐篷，钻进去避暑喝水。王贤也躺进帐篷，只喝了点水，却没吃东西，就昏昏沉沉睡下了。但浑身针扎一样的疼痛，让他也睡不踏实。翻来覆去挨到日头西沉，戈壁转凉，他又强撑着爬起来，巡视晚饭的准备情况……队伍一日两餐，同样严格控制，早晨出发前一次，现在是另一次，每次都是一小碗得胜面，加一块马肉干。

马肉这东西，人吃多了，是要闹肚子的。但牧民吃马肉有经验，煮的时候攥干净血水，做成马肉干，问题就不会很大。但那是身体健康的人来说，王贤这阵子身体虚弱，吃下马肉干就肚子疼，但光吃谷物是不行的，为了补充足够的维生素和无机盐又不能不吃，好在不拉稀……‘肉烂在锅里’，王贤这样安慰自己。

强撑着检查完了粮草和水，王贤一屁股坐在仍滚烫的砂石上，擦一把额头的冷汗道：“问题很严重啊……”

“粮食勉强还够，主要是缺水，只能坚持五天了……”吴为叹气道：“虽然咱们带了尽可能多的水，但要供应两千五百人，消耗太大了。”

“不行要继续杀马，”王贤喉咙里像着火一样，两耳嗡嗡，缓缓道：“先保证人喝水吧，不能让牲口和人抢水。”

“就算把所有的马都宰了，也不过多撑五天。”吴为舔一舔干裂的嘴唇道：“必须要补充水了，不然要出大问题了。”

“老天爷不下雨，”王贤无奈道：“泉眼也一口都找不到，巧妇也难为无米粥啊。”

“大人，还得熬多久是个头？”许怀庆两眼凹陷，皮肤干裂，凑过来道。

“从目前来看，我们已经走了差不多一半的路程了。”王贤的额头发烫，用袖子去擦时，却没见汗珠，“车到山前必有路，我就不信一路上碰不到一个泉眼！”他不明白，为什么瀚海走廊上，每隔几日都会碰到几个泉眼，怎么从百里之外纵穿大戈壁，就碰不到一个水源呢？

殊不知，古人的经验都是用生命和时间，千锤百炼出来的。他们发现的瀚海走廊，其实是因为那片地下有河流水脉的缘故。别处的地下没有水脉，又上哪去找泉眼呢？

“属下带人去找水吧。”许怀庆狠狠咽了口唾沫，只觉喉咙生疼，这是缺水的症状。

“许大哥你别着急，”王贤却摇头道：“马上就天黑了，黑乎乎的如海底捞针，白费了将士们的体力。”

“大人，你也先休息休息吧，这大戈壁上缺医少药，”许怀庆眼圈一红道：“你的病一天比一天重了。”

“不是医药的问题，”吴为听了，满面羞愧道：“大人现在是热症，需要多

饮水，需要避暑调养，需要少操心劳神，这三点一样达不到……”

“我擦，让你们一说，老子好像得了绝症，别他妈小题大做！”王贤变得声音沙哑，如两片金属摩擦一般，他强撑着站起来，转身便见宝音两眼通红立在那里。

这时候斜阳西下，戈壁落日，远方的地平线闪烁着金辉，大戈壁露出它难得的温柔一面……又或许是因为这绝代佳人那牵肠挂肚的眼泪，才会让人感到戈壁也变得柔和了吧？

王贤脑海中兀然浮现出一首记忆久远的歌，好像是这样唱的：

‘如果苍海枯了，还有一滴泪。

那也是为你空等的，一千个轮回。

蓦然回首中，斩不断的牵牵绊绊。

你所有的骄傲，只能在画里飞。

大漠的落日下，那吹箫的人是谁。

流沙流沙满天飞，谁为你憔悴？’

看到宝音的那一滴泪，被风吹到空中，最后落在他的心里。那一刻，王贤的心终于软了。良久良久，他对宝音绽开了从未绽开过的微笑，那是不带任何算计，真诚的像戈壁的沙砾一样纯净的笑。

他轻声道：“我很好，别担心。”

这一声嘶哑难听的声音，对宝音却如天籁一般，融化了她心中的雪山，吹绿了她的沙漠，宝音紧跑两步，扑到他怀里，紧紧搂住他的腰，把头埋进他的怀里，任眼泪奔涌而出。

吴为和许怀庆站得远远的，看着夕阳将两人的影子拉得老长，最终汇成了一条。老许擦擦眼角道：“我擦，风沙好大……”

第三百六十章死亡之吻

第二天启程时，宝音让王贤上马车，王贤哈哈大笑着：“老子又不是病号，睡了一宿我又龙精虎猛了……咳咳……”说着却耸着肩膀剧烈咳嗽起来。

“你要逞强到什么时候？”宝音红着眼圈道。

“不是我想逞强，”王贤叹口气道：“这么多人都看着我呢，我的表现会直接影响到士气。我就是撑也得撑下去……”

“那我给你背着水囊，这总可以吧。”宝音的泪珠在眼窝里打转，她生命的前十几年来没掉过的泪，在这一个月里都补上了。

“好吧。”王贤点点头，宝音便接过水囊，背在背上，亦步亦趋地跟在他背后，担心他随时会跌倒。

还是吴为找了根棍子，给王贤拄着，情况这才好了很多。但缺水和缺粮，尤其是前者，依然严重威胁着队伍，不得已，王贤只好将每人每日的用水量，压缩到一半，这样又能多撑几天。

但还有最少一半路程，只消极的节流不是办法，还必须要开源才行。为了找到水源，每到一地，王贤便趁着太阳落山前凉爽的一段时间，派出十余只小队到四下找水。

可想在大戈壁找到一处水源，实在太难太难了，完全出乎王贤之前的意料，他记得书上说，大戈壁明明是不缺地下水的啊！可为什么就是找不到呢？

王贤还想利用昼夜温差来冷凝水，他让人挖一个沙坑在沙坑里铺上一层马皮，内膜朝上，周边用沙子压紧，放置一个晚上，第二天清晨在太阳还没出来的时候去取，按照他在忽兰忽失温实验的经验，上头应该有不少水才是。可是他忽略了戈壁里奇干无比，根本没什么水蒸气，冷凝出的水，也就是略略湿手而已，用来喝是不可能的。

但他不能动摇信心，他一动摇，整个队伍的士气完了，他只有依然乐观，坚信很快会找到水，才能让大伙儿有信心走下去。

可总是画饼不能充饥，总是说能找到水也不能解渴啊！王贤只有派出更多人，向四面八方去找水，连他自己也拖着病体，走出十多里去寻找那救命的水源。

宝音很担心他出状况，所以寸步不离地跟着他，王贤让她回去，不要和

他在一起，她却听都不听。

荒凉戈壁上的每个下午，便出现这样的场景，一个男人拄着棍子在前头跋涉，一个女人背着水，在后面跋涉，两人可以整个下午不说一句话，直到走到天黑，男人转过身来，女人便跟着他默默返回营地。

这样的场面与浪漫无关，只让人感觉到自然的残酷，甚至当事人也没有精力去想象，这是他们生命中何其独特的一段，他只想找到水，她只想守护着他……

直到这天，王贤突然停下脚步，身后的宝音险些撞到他身上，奇怪地抬起头，便见他呆呆地望着远方。顺着他的目光看去，宝音吃惊地看到远处一片碧绿的草原，还有蓝色的湖水在荡漾。

这地平线上突然跃出的草原湖水，把两人看呆了。半晌，宝音才反应过来，紧紧抱着王贤的胳膊，惊喜无限道：“我们走出戈壁了么！”

王贤却露出沉思的神情，他摇一摇有些恍惚的脑袋，从地图上看还早呢。怎么可能就走出去了呢？莫非是海市蜃楼？

王贤寻思的工夫，宝音已经按捺不住奔跑出去，其实她也已经疲累欲死了，但绝处逢生的喜悦，让她全身充满了力量，跑啊跑，直到那片草原消失在眼前……错愕之下，宝音脚下拌蒜，狠狠摔倒在地上。她顾不上疼，抬起头，使劲揉着眼，眼前只有望不到边的苍茫戈壁，哪里有草原的影子？

“为什么，为什么……”那种从希望到失望的痛苦，深深打击到宝音，她的眼神都有些呆滞了。

直到王贤走过来，费劲把她扶起来，拍拍她身上的沙土，检查下她磨破的手心，告诉她这是海市蜃楼，宝音才知道，原来自己被长生天骗了。

“长生天为什么要这样对我们？”宝音喃喃道：“他不是最仁慈、最公平的么？我们博尔济吉特族从来都是虔心侍奉他的。”

“可能是看我不爽吧。”王贤嘶声宽慰她道：“别急，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希望往往藏在绝望背后，只要我们再坚持几天，就一定可以找到一汪清澈地湖水，到时候可以好好在里头洗个大澡。”

在大戈壁里快一个月，别说洗澡，就连洗脸洗手都是不可能的，宝音这辈子，还没这么脏过，虽然明知道他是在画饼，仍忍不住舔舔干裂地嘴唇，眼里充满了渴望。

“走吧。”王贤接过她背上的水囊，拉着她的手道：“我们回去。”

这还是王贤第一次拉她的手，宝音先是一愣，虽然是在近乎麻木的状态下，她还是感到巨大的喜悦和羞涩，竟如喝了一大碗酸梅汤一般，从里到外都恢复了生机。她紧紧握着他的手，跟他往回走。风遗尘整理校对。

回去的路上，突然又起了风，风越来越大，满眼都是飞沙走石，眨眼就不辨南北了。

“要起沙尘暴了。”王贤已经很清楚戈壁的脾气了，“咱们得赶紧躲躲，哦……”一张嘴，便有沙石灌到嘴里，刺激得他剧烈地喘起来。干燥的风卷着沙石，打在人脸上，就是一片青紫，两人用袍子护住脑袋，至于身上，就顾不了许多了。

可是这一马平川的大戈壁，哪有躲藏的地方，挖坑是个好办法，可这风太急太猛，根本来不及了。王贤只好把宝音扑倒，两脚紧紧地抵住地，两手深深插入地面沙石中，用自己身体护住她。

宝音剧烈地扭动起来，她不想让他暴露在刀割一样的沙尘暴中，却给王贤稳定身体平添了难度，他用尽力气在她耳边怒吼道：“不许动！”不这样吼，声音直接被狂风卷去，宝音根本听不到。

“不行，你是病人，得我保护你！”宝音也大声道。

“闭嘴！”王贤又吃了口沙子，怒吼一声道，宝音只好乖乖住口。但过不一会儿，又听他大声道：“不成了，我要被刮走了，快抱住我！”

宝音马上从他怀底下转过身来，两手紧紧抱住他的脖子，两脚缠住他的腰，王贤也紧紧抱住她，用两个人的体重，对抗这天地之威。

狂风大作，两人紧紧抱在一起，宝音的脑袋缩在王贤的怀里，像是船儿躲进了避风港，任凭外头狂风骇浪，里面依然宁静安详。但她的手和小腿被砂石打得生疼，这才想到王贤的整个后背，还不知多痛苦呢！

狂风卷着沙石，打在王贤的背上啪啪作响，每一下都钻心的疼，他突然感觉到宝音的手在自己背上使劲挥动，起先还以为她怎么了，下一刻才意识到，原来她想尽可能帮自己挡住砂石的肆虐。

“快住手吧，笨蛋。”王贤飞速的一抽两手，将她的胳膊夹住，紧紧地箍在身下，宝音再不能动弹，只好老老实实伏在他怀里。

虽然之前遇到多次沙尘暴，但那几次有挖好的坑、支好的帐篷可以躲，所以虽然难挨，但也没感觉太变态，这次他却要用血肉之躯硬抗沙尘暴，才知道它的威力是多么可怕。

两个人就算现在都消瘦不堪了，加起来也有二百多斤，可在这沙尘暴中，就如枝头的一片枯叶，似乎随时都可能被刮走。

“我们会不会死？”宝音突然抬起头，在王贤耳边大声说。

“谁知道呢？”这时候，王贤还有心思苦中作乐，在她耳边道：“要是保持这个姿势死了，千年之后别人看到我们的尸骸，肯定以为咱们是一对情侣呢。”

宝音的眼中闪着复杂莫名的光，似乎对王贤这句话不甚满意，又大声道：“我能问你个问题么？”

“你是想让我多吃点沙！”王贤翻白眼道。

“你为什么那么讨厌我？”宝音就是死也要做个明白鬼。

“我擦，讨厌你还给你当人肉盾牌？”王贤翻着白眼道。

“那是你答应德勒木他们……”

“擦，老子只答应他们不欺负你，可没答应他们保护你。”王贤咳嗽连连道：“你虽然凶了点、脾气臭了点、心眼小了点，但总体还是个讨人喜欢的好姑娘……”

宝音心说，都这样了还讨人喜欢？她大声问道：“那你喜欢我么？”

“喜欢啊。”既然已经决定承担起博尔济吉特部的担子，王贤也没必要再伤她了。

“那为什么对我那么凶啊？”宝音却不太相信。

“因为你和你哥哥欺负我，我干嘛要给你好脸色？”

“我已经很久没欺负你了……”宝音小声道：“都是你欺负我好不好？”

“消气需要时间的。”

“现在消气了么？”

“消了……”王贤说完。宝音突然抬起头来，照准他的嘴唇，便紧紧吻了上去。王贤一愣，旋即也热烈地响应起来。其实两人的嘴唇现在都干裂暴皮、感觉更是麻木到了极点，但在这死亡的边缘线上，这是他们唯一能得到

的美好，他们忘情地吻着，拼命地吻着，就像要吻到世界的尽头！

直到两人都喘不过气才放过彼此，宝音的嘴唇竟变得红肿润泽，一双深邃的眸子水汽氤氲，深深地望着王贤，像是在说，这下不用以为了吧？

第三百六十一章发烧

足足一个时辰后，沙尘暴终于停了，卫士们赶忙点起火把过来查看，见两人几乎被沙子掩盖了，刚要大声慰问，王贤却做了噤声的动作，原来宝音竟蜷在他怀里睡着了，安详得像只小猫。

“这都能睡着？”王贤惊讶地拍她一下，却一把拍在宝音的翘臀上，弹性十足，手感真不错。她才啊的一声惊醒，刚要瞪王贤一眼，却看到自己被围观了。火光中，她俏脸红红的，嚤哼一声钻到王贤怀里。

众卫士哄笑着走开，宝音忙撑着王贤的身子起来，却发现他全身覆盖着沙石，已经浑身是伤，眼里也没什么神采了。她赶忙把他扶起来，王贤却龇牙咧嘴，原来他被砂石打得太狠，浑身像被一百头大象踩过，一动弹都痛。

“好久没享受到这么过瘾的按摩了。”王贤却笑嘻嘻道：“差点就打通任督二脉了。”

“还嘴硬！”宝音把他的胳膊架在脖子上，使劲把他扶起来，边上侍卫忙上前相扶，却被她拒绝道：“我背得动。”说着竟真把王贤背了起来，她身高腿长，虽然背起来有些勉强，却并不吃力。

“我自己能走。”王贤没想到，自己这辈子能被个姑娘背着，见侍卫们都在偷笑，他有些发窘着：“快放我下来。”

“别逞能了！”宝音娇喝一声，一掌拍在他腓上，继而声音低低道：“你这个人太爱逞强，要是再不管着你，你非把自己折腾死不可！”

那啪的一声，清脆响亮，让众人忍俊不禁，心说这娘们的报复心可真强。几个卫士都是王贤的老伙计了，笑嘻嘻道：“大人，我们也觉着嫂子说得对呢。”

“那至少，换个人背吧？”王贤让一步。

“不行，我的男人我自己背，又不是背不动……”宝音倔强地拒绝道，立马引来卫士们忘情地嚎叫！

“那是因为我跌膘太狠，放在以前，你可背不动……”王贤发现想挣扎都没劲儿，索性不管了，靠在宝音有着细细绒毛的后脖颈上，还真的很享受的。安静的了一会儿，他奇怪地小声道：“你也这么久没洗澡了，身上咋一点不臭，这不科学啊？”

“不告诉你。”宝音脸红到耳根，拧他屁股一把，嫌他当众说这种话，王

贤只好嘿嘿笑着闭了嘴。

当他们半夜走回营地时，王贤竟趴在宝音背上睡着了，让卫士们不禁惊叹，大人和宝音别吉还真是绝配呢。

王贤这一觉睡得很沉很沉，第二天早晨都不醒，这可是从没出现的情形，宝音进到他的帐篷里一看，只见他全身蜷成个虾子，牙齿格格打颤，上前一摸，额头滚烫滚烫，赶忙出去把吴为叫进来。

吴为一看就知道，昨天那场沙尘暴，便如压倒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耗尽了王贤的体力和精力，他终于抵挡不住病魔的侵袭，彻底病倒了……

吴为使劲抽自己一耳光，自己这个大夫太差劲了，明知道大人已经快撑不下去了，却还由着他胡来，真把他当成他说的那种内裤外穿的超人了！

两人便商量着，要不今天不行军，让王贤可以安稳休养。谁知本来迷迷糊糊的王贤，听到这句话竟睁开眼，嘶声道：“放屁，为了找水失踪的几十个兄弟我们都没等，凭什么为了我停下？”

“大人，您的身体要紧。”吴为叹气道：“停一天不碍事的。”

“你就别逞能了！”宝音一阵气苦道：“都这样了还不顾自个！”

王贤翻翻白眼，盯着吴为道：“在浦江，你说过一句话，我记忆犹新……人，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不管酿出的是苦酒还是美酒，都要捏着鼻子喝下去。”

“我说过么？”吴为挠挠头。

“是我一意孤行，把大家带进大戈壁的，造成现在这个局面，全是我的原因，你说我该不该负责？”王贤不让他打岔，逼问道。

“那也是为了我们博尔济吉特族好……”

“男人说话，女人少多嘴……”王贤训她一句，对吴为道：“你回答我？”

“我觉着别吉说得没错。”吴为小声道。

“少来这套。”王贤喘息几下，憋足力气拉长音道：“吴为，这是军令！别忘了我们还是在战场上！”

“是！”吴为只好含着泪应下，歉意地对宝音摇摇头，出去传令准备开拔。

“嘿嘿，他还是听我的……”见宝音气鼓鼓的样子，王贤嘿嘿直笑，气得宝音转身出去，理都不理他。王贤尴尬地心说，这北地胭脂就是烈啊，清儿那样的江南美人，就不会这么大脾气。

出发时，宝音又进来了，不由分说，把他背起来就往外走。

营帐外头，停着一辆马车，上头支着帐篷，里面铺着宝音的被褥。她把王贤塞进车里，裹好被子，王贤刚要张口，却见她柳眉倒竖道：“不许说话不许动不许不听话！”

王贤苦笑道：“你说顺口溜呢……”但听了宝音下一句，他不敢废话了，“不然把你绑起来，嘴里塞上臭袜子！”

“暴力……”王贤嘟囔一声，央求道：“至少把这帐篷去了，不然我怎么带路？”

“不就是照着罗盘往北走么……”宝音道：“让许大哥带着走就好。”

“没那么简单……”王贤苦笑道：“那样会鬼打墙的。”说着叹口气道：“那些找水回不来的兄弟，就是没按照我说的法子设置路标，或者碰上沙尘暴，让他们的路标消失，才会迷路的。”

见王贤说得煞有介事，宝音只好将帐篷给他去掉，却把他包成个粽子，王贤带了一会儿路，却放弃道：“不行，我看东西重影……”让宝音把许怀庆叫过来，告诉他如何在戈壁里走直线。

原来，人平时走路，两条腿跨出的步子，步幅上有微小的差别，如果不随时校正的话，最终会绕成一个大圈子，又回到起点。但大脑可以根据眼睛看到的景物，而自动校正方向，所以人可以随时调整，不至于走弯路。但在戈壁里，因为没有参照物，人就算有罗盘指引大方向，大脑还是无法随时校正行走的方向，所以还是会不知不觉走偏。

王贤说了好几种方法，许怀庆都听得一头雾水，只好让他用最简单的‘叠标线法’，每走一段距离，在背后竖一个路标，不断回看所走的路线上的标记是否在一条线上，便可以得知是否偏离了方向。

“这法子简单。”许怀庆听了咧嘴笑道。一路上小心翼翼，虽然慢了些，但好歹没走弯路。

到了宿营地，卫士们支起帐篷，将王贤小心抬进去，宝音便给他脱衣服……这可不是耍流氓，而是王贤规定的纪律。按他的说法就是，在阳光下，穿着衣服比不穿衣服出汗多，在帐篷里，不穿衣服比穿着衣服出汗多。

所以行军时，所有人都包得严严实实，只露着眼睛和鼻孔，但下营后，钻进帐篷里，就不分男女都要脱掉衣服了……当然营地分男营女营，就是王贤也不得越雷池一步，但宝音要照顾他，悍然打破了规矩，把他脱得光溜溜。

经过一上午的颠簸，王贤的状况比早晨还糟糕，但不妨碍他害羞道：“至少留一条底裤吧。”

“又不是没见过……”宝音小声嘟囔一句，不过还是手下留情，没有脱他的裤衩。

将王贤放躺下，她便拿水袋喂他喝水，王贤只抿了几口就闭嘴不喝了。

“继续喝。”宝音催促道。

王贤摇头道：“今天够量了。”

“你是病号，按规定可以喝双份。”宝音道：“再把我那份也喝了。”

王贤闭嘴不喝，宝音气道：“不喝就倒掉！”说着便作势把水囊往地上倒。

“别发疯！”王贤可知道什么叫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了，他是拿这个火辣的蒙古妞一点办法都没有。“我再喝两口就是。”

话音未落，宝音已经将水囊挨到他嘴边，王贤不禁张嘴贪婪地接着，随着水涓涓流入喉管，整个人如久旱逢甘霖的草木，舒服得要呻吟起来。突然他察觉到不对，宝音竟然不住手，把水囊里的水一股脑都灌到他嘴里……虽然一共也没有多少水。

“太胡闹了！”王贤气坏了，咳嗽道：“你让我坏了规矩，还怎么去管人家？”

“我管不了那么多。”宝音咬着干裂的嘴唇，一双眼里满是坚定道：“我现在只管你！”

“胡闹……”王贤直翻白眼，女人就是不可理喻。“你自己喝什么？”

“我不渴。”宝音给他打着扇子道：“别浪费唾沫了，老实睡觉吧。”

为了观察他的情况，这天宝音就没离开他的帐篷，不时摸一摸他的额头，给他打扇子降温。但王贤身上还是越来越烫，到了傍晚时分，他已经有些烧糊涂了，不停说起了胡话。

宝音忙让吴为来看看，吴为叹气道：“没有水没有药，只能靠大人自己挺过这一关了。”

“难道我们什么都做不了？”宝音圆睁着双眼质问道。

“能，给大人降温。”吴为点头道：“至少不烧得太厉害，大人就能撑过去。”

第三百六十二章爱

“那怎么才能降温呢？”宝音急切问道。

“一般用烧酒擦，或者用湿毛巾冷敷……”吴为道。

“说点有用的！”宝音着急地催道。

“在这大戈壁，只有夜里地下的砂石是凉的，但寒气太重，只怕大人身体虚弱承受不了。”吴为眉头紧皱，一时想不出好办法。

“这好办！”宝音却有了主意，吩咐道：“只管去把砂石取来！”

“什么办法？”吴为好奇问道。

“这个……”宝音俏脸一红，摆手道：“是秘密，总之有办法就是！”

“好吧……”吴为以为，历史悠久的博尔济吉特人有什么秘法，便不再问，还是赶紧拯救大人重要。

吴为便带人在外头挖了个深坑，挖出凉得刺骨的砂石，运到王贤的帐篷里，按照宝音的吩咐，铺了厚厚的一层。宝音便让他们都远离这帐篷，任何人不许靠近。

待所有人都退出后，宝音先平静了一会儿，深深看一眼明明浑身滚烫，却一个劲儿喊冷的王贤，便缓缓解开了袍子，除下内里的衣裙，香肩半露之际，她停滞了一下，然后毅然决然地将裙子褪下，那柔软的衣裙，便顺着她修长的美腿滑落地上，她就一丝不挂了。

尽管一颗芳心早系在这混球身上，而且他正在半昏迷中，可这样不着片缕地裸露在一个男人面前，还是宝音破天荒的头一次，她羞涩地抱着双臂，遮住浑圆的双峰，两条惊心动魄的长腿微微交错。虽然蒙古女子热情奔放，但宝音深受中原文化熏陶，在男女之事上的保守，比中原女子有过之而无不及。

但此刻那混蛋需要她的帮助，她便毫不犹豫地吧少女的娇羞抛在脑后，颤抖着迈进一步，义无反顾地缓缓趴在那堆冰凉刺骨的砂石上。登时，浑身有如针扎，砂石硌得她娇嫩的肌肤十分刺痛，更痛苦的是那透骨的极寒。不一会儿，她便牙齿打颤，浑身如筛糠一般，宝音却拿出骨子里的韧劲儿，坚持再坚持，直到她冻得浑身麻木，几乎失去知觉，才强撑着爬起来，拍掉身上的沙子，跌跌撞撞扑到毡子上。

毡子上，本来痛苦不堪的王贤，一触到她冰凉的肌肤，便立马像八爪鱼一样把她紧紧抱住，头埋在她柔软的双峰中，顿时好过了许多。

宝音本来羞恼于神圣的处女峰被侵犯，但见王贤神情放松了不少，嘴里也没了呻吟，她便不忍再推开他，而是伸出手臂，紧紧抱住他的头，用自己冰凉的娇躯，去给他滚烫的身体降温。为了让王贤能充分与自己的身体接触，她将他的裤衩也褪了去，让他与自己同样一丝不挂，紧紧贴在一起。

这时候，没有一丝欲念，只有纯净如水晶的爱。其实宝音都不知道爱是什么，她只是服从自己内心强烈的呼喊……就是不想让他死，绝对不能让他死，哪怕拿自己的命换也在所不惜！

宝音就这样紧紧抱着王贤，直到他又开始扭动，口中又发出无意识的呻吟，她才知道自己的体温已经回升了。赶忙放开他，再回到冰凉刺骨的砂石堆上给自己降温。但这次身体的忍耐力似乎差了很多，因为大脑记住了痛苦的感觉，所以她一趴上去，大脑就释放出强烈的痛苦感，好让她赶紧离开。

宝音只有用意志来克服离开的冲动，她哆嗦着数数，想从一数到五百，数不到就不爬起来，可谁知道才数到一百，就已经没了知觉，但她依然坚持数完，才支撑着爬起来。这时她根本站不起来，完全是爬到王贤身边，被他一把紧紧抱住……

宝音已经不把自己当成人了，她把自己当成个降温的装置，就这样在王贤和沙堆间来回回，后来她都有经验了，被王贤抱着数三百个数，便挣开他回到砂石堆，在砂石堆上数五百个数，再回去让他抱着。

你永远不知道一个人能爆发出怎样的潜力，这一夜，她不知道在砂石堆和王贤之间来回了多少次，完全克服了寒冷、疲惫和疼痛……直到感觉到王贤不再痛苦的呻吟，呼吸也平稳下来，她才精疲力竭地昏迷过去……

“别吉，别吉。”帐篷外响起萨娜的叫声，天快亮时，外面人终于忍不住了，让宝音的侍女进去看看。

萨娜叫了半天，见里头还没动静，她便想闯进去看看，谁知手刚触到帘子，就听里头宝音虚弱的声音：“别，别进来。”

萨娜忙站住脚，问道：“别吉，您和大人没事吧。”

“没，没事，告诉外头，他退烧了，让他们不要担心。”宝音的声音越来越连贯，让萨娜也放下了心，她对里头道：“吴大人说，今天不着急启程，等大人醒了再说，还有个好消息要禀报呢。”

“好，知道了，你先下去吧。”宝音急切地驱赶自己的侍女道。

“是。”萨娜应一声，走远了。

帐篷里，宝音依然保持被王贤紧抱着的姿势，她应该就是这样昏过去的，到被萨娜吵起来，一动都没动。撵走了莽撞的侍女，宝音松了口气，这时候外头天光大亮，帐篷里也能看清东西了，宝音看到自己和那混蛋一丝不挂，紧紧纠缠在一起的样子，登时没了夜里的勇气，羞赧难禁得只想逃开。

她想趁着王贤还没醒，要挣扎起来穿上衣裙，谁知这一动，王贤的睫毛便抖动起来，宝音皱着小脸、屏住呼吸，祈求他千万别醒过来……哦不，是这会儿千万别醒，待会儿一定要醒。

哪知老天爷非要和她作对，这时王贤缓缓睁开了眼，眸子是许久不见的清澈而明净，让宝音看得一呆……她就是沦陷在这双贼眼里的，那坏坏的、坚毅的、淫荡的、冷酷的、多情的、无情的深邃目光，让这心高气傲的贵霜美女沉沦不可自拔，甘心为他付出所有。

眼珠子转了转，王贤开口第一句便是：“宝音啊，你终于忍不住强暴了我么？”可惜，那张臭嘴，还是让人恨不得给他撕了去。

宝音一阵气苦，心说一有精神就欺负人，我救你干啥，还不如让你烧死算了！便冷着脸推开他，想要起身。却被王贤紧紧地箍住玉背。

宝音气恼地去推他，瞪着他，想要质问他怎么能这样？可看到王贤那双眼眸时，她又一下‘欲辩已忘言’了，因为她看到他那黝黑的瞳孔倒映着一个美丽的影子，那目光里饱含的深情是那样的炽烈浓郁，她仿佛被施了定身法，一下就不能动了。

四目相对，呼吸连着呼吸，王贤轻声道：“宝音，谢谢你。”

“我不稀罕你谢。”宝音对这答案很不满，撅起小嘴，扭他一把道：“松开，我要起来。”

“你误会了，我的意思是，”王贤却不松手，反而抱她更紧，声音中满含深情道：“投我以木瓜，报之以琼琚……”

听了这句诗，宝音的眉目中，一下就涌出泪水，这混蛋真是太会催人泪下了！

投我以木瓜，报之以琼琚。匪报也，永以为好也！

投我以木桃，报之以琼瑶。匪报也，永以为好也！

投我以木李，报之以琼玖。匪报也，永以为好也！

这不是为了感谢你，是求永久相爱呀！

这不是为了感谢你，是求永久相爱呀！

宝音再不挣扎，非但任他抱着，反而和他紧紧相拥，后怕地抽泣起来：“呜呜，你这个混球，你知道我有多担心你，我怕你会死，我怕你留下我孤零零一个人！呜呜……”

王贤轻抚着她的秀发，柔声安慰道：“其实本来黑白无常都来勾我了，但被你这个痴情的小娘子感动了，二位大神当即决定，开个后门也要把我放了，免得辜负了这痴情的小娘子。”

“那他们还回来么？”宝音却信以为真道。倒不是她好骗，而是这年代人很少敢拿鬼神开玩笑的。

“当然不会了，这世上一天死多少人啊，人家二位这次放过我，下次再来就得八十年以后了。”王贤笑道：“他们还说，你也还能活八十年，到时候把咱俩一块接走。”

“那感情好。”宝音美目中满是憧憬道，说着突然想到一件事，面色大变道：“坏了，他们岂不看到我……光着了。”说着羞得紧紧缩到王贤怀里，还扯过件袍子盖在身上，遮住那诱人的春光。

“是啊，都看到了。”王贤绷着脸道：“他们还说……”

“说啥？”宝音瞪大两眼，急道。

“这小娘子身材真不错，可惜舌头不够长，不好看。”王贤绷不住，笑弯了腰道。

“讨厌！”到了这会儿，宝音哪还听不出王贤是在戏弄她，顿时扭着身子不依。

“不许动！”王贤却低喝一声，瞪她道：“你小心玩火自焚！”

宝音起先还懵懵懂懂，直到感到平坦的小腹被什么东西顶了一下，才明白过来，登时臊得满脸通红。她虽然是未经人事的处子，但每年春天，草原上牛欢马叫牲口发情，她看得可太多了。

惊慌之际，她像触电一样弹起来，手忙脚乱地穿好衣裙，为了分散王贤的注意力，口中还道：“对了，吴大哥说有好消息要告诉你，还不快点去问问

他！”

第三百六十三章湖

“至少先给我穿上衣裳吧！”瞪着眼看宝音穿好衣裳，遮住那无限诱人的春光，王贤可怜巴巴道。其实他不过是嘴炮，他的烧虽然退了，浑身仍酸软无力，根本做不了什么。

宝音又转回头来，闭着眼给他套上裤衩，王贤笑嘻嘻道：“一回生、二回熟、三回就是好朋友，有啥好害羞的。”

“流氓！”宝音狠狠拧他大腿根一把，痛得王贤龇牙咧嘴，“昨晚以为你快死了我才那样的，别以为我是那种人！”

“哪种人……”王贤小声问道。

“闭嘴！”宝音柳眉倒竖。

“大人快来看。”片刻之后，吴为进来，背起王贤便往外走，到了昨日为他降温挖的坑前。许怀庆小心翼翼捧上一张马皮，咧嘴笑道：“大人看，是什么。”

“水！”王贤看一眼马皮上，只见上面露水滚动，汇成一掬清泉，虽然不多，却足以让人惊喜万状，“怎么来的？”

“按照大人的法子冷凝出来的啊。”吴为笑道：“昨晚费劲挖了这大坑，我想闲着也是闲着，不如再试试，没想到这次竟然成了！”

“这是什么原因呢？”许怀庆急切问道，这也是所有人都想知道的问题。

众人巴望着王贤，王贤捏着下巴寻思道：“这法子之前不行，是因为空气太干，现在奏效，那肯定是空气潮湿了。”说着问众人道：“你们有感觉么？”他现在五感失灵，只能靠别人来判断。

经王贤一提醒，众人才察觉到，空气再不是那种干热干热、灼人心肺的感觉，呼吸确实舒服多了。

得到肯定答案后，王贤笑道：“要么，我们就快走出草原了，要么就靠近湖泊了。”

“走出去不可能。”接替他成为向导的许怀庆摇头道：“昨晚属下做了图，还有一半的路程。”

“那就是后者了。”王贤笑着一拍吴为的肩膀道：“还等什么，快派人去

找！”

王贤一声令下，无数小队兴高采烈地出发了，不同于之前近乎绝望地寻找，这次他们是带着满满的希望，身上有使不完的劲儿！

到了中午时，便有消息传回来，有小队在西南十几里外，发现了一个湖泊。

众人大喜过望，队伍马上启程，不顾头顶的烈日，跟着向导赶往那处湖泊。

当他们抵达那里时，已经是过午了，只见偏西的日头照在远处，一片金光闪闪，这黑白色的苍茫戈壁中，竟真藏着一处湖水！

人群登时沸腾了，不论男女蒙汉，丢下一切负担，欢呼着奔到那湖边，只见碧蓝的湖水清澈见底，像一块镶着银边的蓝宝石，嵌在苍凉的戈壁中。蒙古人开始跪谢长生天的恩典，汉人们则不顾一切地冲进湖里，就要一头扎进去喝个痛快！

“别喝！”找到这处湖水的蒙古人，急忙用蹩脚的汉语大声阻止，然后呜呜哇哇说了一通。

但这时候，就是神仙也不能阻止他们喝水解渴了，将士们大口大口痛饮起来，然而下一刻却全都吐了出来，使劲干呕咳嗽，大骂道：“怎么又苦又咸！”

“奶奶的，这不是玩人么，好容易找到个湖水，竟然不能喝！”许怀庆大骂起来。

“这是一定的。”王贤笑笑道：“你看湖边那厚厚的一层白色，是湖水蒸发后的盐碱啊，湖里的水肯定又咸又苦，非但不能解渴，反而会让人脱水！”

“这不跟咱们在瀚海走廊见到的那些咸水湖一样么。”吴为皱眉道：“大人不是说咸水湖也有办法么？”

“当然。”王贤靠在马车上，一脸自得地笑道：“不然我敢带你们进这死亡戈壁？”

众人闻言不禁腹诽，大人一点没变，果然有点阳光就灿烂，一有机会便得瑟！

在王贤的指挥下，众人挖出数个直径五尺，深三尺的沙坑，每个沙坑上面支起一片油布，油布中间放一块小石子，使油布呈倒锥形。在油布正下方

搁置一个小坛子，正冲着倒锥。

尽管对王贤的法子将信将疑，但对淡水的渴望，让所有人干劲十足，一口气挖了上百个这样的坑，然后看着王贤。

“今晚先这样吧，明天再说。”王贤看看天色已黑，便下令收工了。众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但王贤今晚大发慈悲，允许双倍饮水，这让众人很受鼓舞，能多喝些水还在其次，主要是这说明情况很乐观呐！

众人安营休息，当晚却大都失眠了，第二天一大早便爬起来，催促王贤赶紧动手。

王贤笑道：“其实已经有收获了。”便让人将夜里放在坑底的马皮拿上来，上百张马皮收集到满满一坛清水，他不禁得意洋洋道：“怎么样，厉害吧？”

众人这个汗啊，赔笑道：“厉害是厉害，可是太少了这，一人一口都分不过来。”

“聊胜于无么。”王贤呷一口清冽的凉水，大赞道：“此水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尝？”

“……”众人彻底无语，心说这王大人莫非烧坏脑子了，变得这么不靠谱？

吴为这种了解王贤的人，却把心放到了肚子里了，他们知道以王大官人肤浅的性格，这样得瑟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胜券在握了！

众人催促下，王贤只说着急，众人再三催促，直到太阳升起，他才笑着下令道：“开口放水！”

便有人将湖边挖开，湖水便顺着昨晚挖好的水道，注入各处沙坑中。王贤看看没什么问题，便伸个懒腰道：“好困，回去睡觉了。”

“大人，还要干什么？”众人追问道。

“等着，过两个时辰看一次。”王贤哈欠连连地对宝音笑道：“走了媳妇，咱回去睡觉觉去。”

宝音狠狠瞪他一眼，嫌他又乱讲话。

王贤真的回帐篷里倒头大睡去了，他脑袋一贴毡子，就呼呼大睡起来。这段时间他压力实在太太，精神高度紧张，几乎没睡过一个囫囵觉。现在终

于到了湖边，虽然是盐碱湖，但他有的是办法变出淡水来。心中一块大石放下，终于能睡个安心觉了。

正睡得昏天黑地，他突然被人摇起来，睁开惺忪的睡眼，就看见吴为几个笑得合不拢嘴，激动地话都说不出来，直朝他竖大拇指。

“有水了？”王贤懒洋洋问道。

“有了有了！”众人使劲点头，将一坛子清水呈到他面前，一脸不可思议道：“这坛子里自己就出水了，而且一点怪味都没有，是能喝的清水啊！”

“当然。”王贤得意地笑笑道：“也不看我是谁！”说着挥挥手撵人道：“出去出去，老子还没睡够呢。”

“您睡您睡。”众人现在把他奉为神明，赶紧离开，以免影响王半仙休息。

黄昏时分，王贤终于睡饱了，从帐篷里爬出来，伸伸胳膊踢踢腿，感觉久违的力气又回到身上，不禁满心欢喜，对在外面给自己准备晚饭的宝音笑道：“宝音啊，我们今晚就洞房吧！”

“死样！”宝音都被这臭流氓调戏得麻木了，哼一声道：“洞房过了，已经没机会了！”

“我那不是没做好准备么。”王贤凑过去，环住她的纤腰，宝音挣扎一下，挣不开，使劲拧他一把。王贤赶忙甩着手松开她，苦笑道：“你属蝎子的啊！”

“是啊，你敢轻薄我，我就蜇你。”宝音咯咯笑着，把碗往他手里一推，白他一眼道：“快吃，大家还在湖边等着你呢。”

王贤三两口把一碗得胜面吃光，擦擦嘴，去拉宝音的小手道：“原先还能拉手的……”

宝音看他可怜巴巴的样子，又好气又好笑，“你是属驴的么？”果然是从来不肯吃亏的性子。

“是啊，我就是这样牵着不走、打着倒退。”王贤笑嘻嘻拉起她的小手，宝音这次倒没挣扎，而是紧紧和他握着。

两人拉着手来到湖边，见这里果然好热闹，几乎所有人都在这里，有人在湖边又唱又跳，有人在湖里游泳，上下一片欢乐，哪还有之前的半分绝望？

水，是生命之源，这句话一点不假。

“军师，每个沙坑差不多一天能收集半坛水。”许怀庆兴冲冲禀报道：“一百个沙坑就是五十坛水！够咱们所有人一天的用水量了！”

“嗯。”王贤点点头道：“再多挖几百个坑，水坛不够，就用水囊。”

“是啊。”许怀庆笑道：“我和小吴合计过了，正要请示大人呢，我们准备让大伙一人一坑，这样几天时间就能攒够上路的水了！”

“好。”王贤笑道：“你们操心就行了，我还是病人呢。”

“是啊。”许怀庆干笑两声，心说您是终于有机会偷懒了。又好奇问道：“大人，这水到底是怎么来的？”

“说了你也不明白，不过还是说说吧。”王贤得意地显摆道：“其实这湖水之所以不能喝，是因为水里有盐之类的东西，如果能将水和盐分离开，自然就能喝了。”

“那怎么分离呢？”许怀庆瞪大两眼道：“盐到水里就看不见了啊。”

“这个简单。水这东西，冷了变成冰，热了变成汽。盐溶于水，但不溶于汽。”王贤笑道：“只要把水变成汽，然后想法把汽收集起来不就成了。”说着叹口气道：“其实用锅煮最简单，可这湖水盐碱太重，竟草木不生。没有柴禾烧水，只能靠太阳了！”

第三百六十四章奇迹

王贤不是什么野外求生专家，只能想到这么个简单的太阳能蒸馏装置。好在原理上大差不差，虽然油纸不如透明薄膜给力，但在铁板烧一样的大戈壁上，活人都能晒成人干，这点差别完全可以忽略。

终于解决最大最大的难题，众人干劲十足，借着明亮的月光，连夜便开挖起来。看他们干得热火朝天，王贤伸个懒腰，想回去继续睡觉……他很知道该怎么当领导，在困境中要身先士卒，到了现在士气高涨的时候，反而可以偷懒了。

宝音却拉着他的手，沿着湖边往没人处走去。

通常这种情况下，应该会发生点什么，王贤一颗不安分的心登时蠢蠢欲动起来。他原先就对这个绝色的贵霜美女垂涎三尺，之前只是因为不想招惹麻烦、亦不想对不起林姐姐，才敬而远之的。但经过这么多的生死磨难，他已经主动把麻烦背在肩上了，又岂能放过这个对自己恩深情重的大美人？

唯一让王贤纠结的是，自己大病初愈，身子还太虚，会不会发挥失常，让这小娘皮笑话？一路走一路拿不定主意，直到宝音站住脚，王贤才咬牙道：“好吧，我舍命陪君子了！”

“什么意思？”宝音一愣道：“不用你陪！”

“什么意思？”王贤瞪大眼道：“这不是两个人才能做的事么？”

“瞎说，”宝音俏脸一红，小声道：“不用你给我搓澡……”

“咳……”王贤才发现自己想岔了。

“看他们下水我心痒。”宝音轻声道：“我都一个多月没洗澡了。”

“这对你们不是常事么？”

“去死！”宝音娇嗔着虚踢他一脚道：“人家还是经常洗澡的！”

“好好好。”王贤色迷迷道：“洗个鸳鸯浴也不错么。”

宝音开始后悔，没叫萨娜跟着，而是把这家伙带出来了，这不是肉包子打狗么！但她不愧是王贤的克星，冷笑连连道：“好啊，你大病未愈，不怕死就下水啊。”

“.....”王贤登时泄了气，“那过过瘾总可以吧。”

“一边放哨去，不许回头！”宝音推他一把，忍不住咯咯笑道：“不然有你苦果子吃，不信试试。”

王贤垂头丧气地走到一边，听着身后窸窸窣窣的脱衣声，他嘟囔一句，“试试就试试。”便想转身一窥春光，谁知身子刚动，啪的一声，一颗小石子正中他的脑袋，痛得他抱头跳脚，大叫谋杀亲夫啊！

“早就警告过你。”身后传来宝音的哼声，看来她还时刻保持着高度的警惕。

摊上个箭法好的女人，就是这么悲惨。王贤只好老老实实背对着她，一边拨弄石子，一边等她洗完。

但女人洗澡实在是世上最费时间的事情。王贤都等得快睡着了，终于忍不住催促道：“宝音啊，差不多就行了，夜里水凉，这水又咸，小心变成腌肉.....”话音未落，又是一块小石子打在他的脖子上，痛得他抱着脖子跳起来。

“你这张嘴，真欠打啊！”一声叹息在他身后响起，王贤回头一看，不禁呆住了，只见月光的清辉下，宝音的脸上发上都是水珠，更显得晶莹剔透、青春娇艳。她正用一把牛角梳子，慢慢梳理那黑缎子般的如瀑长发。身上也是略湿，白色的纱裙贴在她凹凸有致的完美娇躯上，勾勒出一段惊心动魄的曲线。

她就像一件蒙尘的瓷器，经过细心的清洗后，轻易恢复了本来的魅力。看着她光洁如玉的肌肤，鲜红欲滴的樱唇，王贤不禁咽了下口水，伸手把她抱在怀里。

“身上湿着呢。”

“我给烘干了。”

宝音挣扎一下，便任由他抱着了，她静静地靠在他宽阔的怀里，香腮轻轻贴在他肩头，柔声道：“别乱动，好么.....”

王贤点点头，此刻碧空如洗，月明星朗，倒映在湖面上，化作点点银光。远处有人们的欢笑声，近处却一片静谧无声，正是谈情说爱的好时候。其实就这样静静抱着，也是人间顶级的美事了。

再说，以他的泡妞经验看，女人让你拉手会就让你拥抱，让你拥抱就会让你亲嘴，让你亲嘴就会.....总之拉上小手，搂上小腰，一切水到渠成，何

必猴急？享受过程才是王道。

两人便这样静静地抱着，宝音靠在他怀里，轻声呢喃道：“你真想我做你的女人么？”

“想！”王贤点点头道：“到了今天，我已经不能把你让给任何人了。”

“原来是不能让给别人……”宝音幽幽道。

“不，是我想拥有你。”王贤这个汗啊，女人的小心眼看来不分蒙汉。

“如果我做你的女人，你会不会打我啊？”宝音又问道。

“为什么要打你？”王贤一愣，心说我求你别打我还差不多。

“你们礼法太多了啊……”

“多吗？”王贤挠挠头道：“我不是很清楚，也不是很在乎，当然也不会过分要求我家的女人。”说着又心虚的补充道：“只要长幼有序，相亲相爱就好，当然更不能给我戴绿帽子……”

“你当我们女人家，会跟你一样流氓！”宝音拧他的胸口一把，又陷入了安静。

“想什么呢？”好一会儿，不见她吭声，王贤开口问道。

“我在想你家里的夫人……”宝音幽幽道：“她是什么样子呢？好不好相处？”

“清儿是世上最好的女人，”提起林清儿，王贤两眼放亮道：“能娶到她，是我这一生最骄傲的事！”

“她有那么好么？”宝音的声音听起来有些不服气。

“她嫁给我的时候，在所有人眼里，就是白天鹅嫁给了癞蛤蟆。”王贤答道：“但她从没嫌弃过我，而是鼓励我，包容我，帮助我，安慰我，给我一个安宁的港湾，让我充满了动力，却又感觉不到任何压力。可以说，如果没有她，就没有今天的我！”

虽然知道林清儿那里，自己没有吃醋的份，但听王贤在抱着自己的情况下，却如此深情地赞美他的妻子，由不得宝音不吃味，她撑着他的胸口，想离开王贤道：“既然如此，你抱着别的女人，岂不是对不起你妻子。”

“你不是别的女人，你是我的女人！”王贤却使劲把她箍住，认真道：“你与我生死与共，相濡以沫到今天，你在我心里的分量同样很重很重。好在生在这个年代，让我不需要艰难取舍，让我可以正大光明地爱你们两个！”

“这还差不多……”宝音不再挣扎，却幽幽笑道：“那你夫人同意么？”

“这个么，清儿是个传统的大妇。”王贤干咳两声道：“她肯定会同意的。”

“先别把话说这么满，就算她同意，你也要先告诉她一声，再说其他。”宝音轻巧地挣脱开他的怀抱，淡淡笑道：“这是对她的尊敬，也是对我的尊敬。”

王贤愕然，怪不得这小娘皮总不让自己碰她，原来是这样的想法。但自己方才把话说得太满，已然作茧自缚，只能艰难地点点头，挤出个比哭还难看地笑道：“好吧。”

“那么，咱们回去吧。”宝音拉着他的手，螭首靠在他肩上。终于去了块心病，她的步履轻盈神情柔美，就像所有恋爱中的女人。

“话说这不公平啊，不许我碰你，你却可以碰我。”王贤郁闷道。

“那我们保持距离好了。”在宝音面前，王贤根本就是个战渣五。

“当我没说……”王贤只好投降道。

“哼哼！”宝音炫耀似的挥舞下小拳头，过一会儿才轻声道：“在这戈壁墙上，你是完全属于我的……”说着声音更轻了：“所以你得对我好点……”

王贤焉能听不出她心中的幽怨，这心高气傲的天之骄女，之前估计从没想过，要跟人分享男人吧？只能说是造化作弄……擦，当然也因为老子太有魅力！

回营后，王贤把宝音送回她的帐篷，吻了她的额头，嘱咐她用清水把身上擦一遍，不然会不舒服的，便道声晚安离开了。

宝音都习惯了他各种没正行，乍一享受这份深情款款，弄得她错愕不已，直以为王贤病还没好……

但接下来的日子，王贤仍然温柔体贴地对她，宝音知道自己那句话管用，欣喜他把自己放在心上，更乐得享受这段甜蜜的日子。

休整数日，队伍上路了，虽然前方还有漫漫征途，但克服了那么多艰难

险阻，又补充了充足的水，每个人都有信心克服所有的困难，胜利走出大戈壁！

到这会儿，已经没有困难能困住他们了，队伍坚定不移地朝着南方行进，日复一日。半个月后，又遇到一处水源，而且是淡水湖！湖边芦苇丛生、红柳茂盛，湖中碧波荡漾、水鸟嬉戏、鱼翔浅底，还有在湖边饮水的黄羊！

这是队伍进入大漠以来，头一次见到他们之外的生物，全都兴奋坏了。更让他们高兴的是，这里能看到黄羊了，就说明百里之内，必有草原！

在经过近五十天的艰苦跋涉后，他们终于要走出这恐怖的马勒戈壁了！

历史，会铭记这段奇迹。

第三百六十五章真相

王贤决定在湖边开一个篝火晚会，庆祝这个历史时刻。自然得到众人高度的拥护，宝音让博尔济吉特的猎手们喂饱了仅存的战马，带着弓箭撒了欢地出去打猎。王贤则带着汉家兄弟们下湖游泳，捉鱼摸虾。

这湖多少年没人涉足过，里头鱼虾极多，个大肉肥，王贤他们筑堤放水，关门捞鱼，收获很是丰富。

黄昏时分，宝音他们带着猎物满载而归，营地也点起了大堆大堆的篝火，大伙儿便一起处理打到的猎物和鱼虾，到了天黑时，火堆上烤起了黄羊，锅里炖上了鱼汤，那香味飘向了四方。

大伙儿围着火堆，不分男女蒙汉，手拉着手、唱啊跳啊，一路千辛万苦、风雨同舟下来，他们早已经亲如一家人。虽然没有美酒，但甘甜的湖水便足以让他们陶醉，更别说还有美味的烤羊烤鱼和虾汤，足以大快朵颐了。

悠扬的马头琴再次响起，这次的琴声中没有苦难，只有欣喜和希望，唱的是王贤曾唱过的那首《天堂》，当然用蒙语重新编写过的。

“蓝蓝的天空、清清的湖水，奔驰的骏马、洁白的羊群，还有你姑娘，这是我的家……”王贤一脸陶醉地跟着哼唱一阵，对边上对着火堆出神的宝音笑道：“今日再唱这歌，更有一番滋味在心头哇。”

“什么滋味？”宝音愣愣问道。

“还有你姑娘，这是我的家。”王贤重复下最后一句，拉着宝音白嫩的小手道：“还有你姑娘，这是我的家……”

“这才不是你的家，”宝音却抽出手，幽幽道：“你的家在中原，在京城。”

“没听说过第二故乡么？这是我的第二故乡。”王贤笑道。

“那你还会回来草原么？”宝音眉目中闪着莫名的光，巴望着他道。

“当然，”王贤笑道：“只要一有闲暇，我就会带你回草原的。”

“不。”宝音神情一黯，低声道：“是你来看我，不是你带我回来。”

“怎么，你想不跟我回京城？”王贤一愣道。

“你是汉人，中原是你的家，我是蒙古人，草原是我的家。”宝音摇摇头，垂首轻声道：“我得在草原上，守护着我的族人……”

“你个傻妞，嫁汉嫁汉，穿衣吃饭，有了男人还用自己扛么？”听了她后半句，王贤臭屁地笑起来，揉着她的脑袋道：“一切有本大人在呢！放心吧，你们族人我会妥善安顿的，保证在河套没人敢欺负他们！”

“你准备怎么安顿他们？”宝音狐疑道。

“这个么……”王贤干咳两声道：“还得进京后面圣再说，皇上对我还是言听计从的。”反正吹牛不上税，王贤自吹自擂起来。

宝音却抿嘴一笑道：“好像你都没有面圣的资格……”

“呃……”王贤登时像被卡住脖子，好一会儿才干笑道：“瞎说。”

“不然那次你为何不自己，把我押到皇帝面前请功？还得请皇太孙转送？”宝音淡淡揭穿他道：“其实你是皇太孙的幕臣，在皇帝面前说不上话吧。”

“……”王贤老脸一红，挺着脖子道：“就算像你说的，这点事儿皇太孙也能办到，你总不会怀疑我对太孙的影响力吧。”

“当然不会，你是他的救命恩人么。”宝音摇摇头，话头一转，低声道：“可他估计也是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了吧？”

“这你也知道？”王贤苦笑道：“想不到我家宝音还能掐会算。”

“我不是能掐会算……”宝音低下螭首，幽幽道：“你不奇怪我为何能从宣府逃脱？”

“奇怪。”王贤一直想问这个问题，但原先问了她也不会说，在戈壁上问也没意义，是以一直没张口。但现在，显然是时候说开了。

“我不是神仙，没有你们的内鬼放人，我跑不了。”宝音轻声道。

“那是什么人？”王贤沉声问道。

“是几个蒙古人，他们说自己是瓦刺的支持者，愿意冒险放我回去，让我带他们投效马哈木。”宝音如今已经情归王贤，自然原原本本告诉情郎道：“我当时信以为真，自然无不应允，在他们的帮助下，绕过一道道岗哨，很轻松出了宣府。之后他们一路畅通无阻，带着我追上了你们的大军。”

“……”王贤听得背后飓发凉，强迫自己先不要胡思乱想，听宝音说下去。“后来到了达康哈里海，他们探听到消息说，明军将从九龙口一带经过，让我赶紧去通知马哈木，提前在那里设伏。他们则要继续潜伏，随时探听最新的消息，争取再立个大功。”

“我被他们送过了图兰河，便一路疾驰回到营地，向我哥和马哈木他们说了这件事，”宝音接着道：“我哥自然不会发表意见，但马哈木说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便让我哥和脱欢，带着一万人马到九龙口设伏。”

“原来是这样啊。”王贤终于知道，为何朱瞻基会那么衰，原来是被人精心算计了！

“后来我听说，瓦剌军在忽兰忽失温大败，才知道明军的主力其实还在图兰河，便知道自己被他们耍了。”宝音恨恨道：“正当我们要去铁山和马哈木汇合，斥候却禀报说，有一支明军在快速接近。脱欢想吃掉这只明军，挽回颜面，我哥当时却犯了嘀咕……他对我说，有人要借刀杀人，让我们背负杀害明朝大人物的罪名，后来果不其然，我们竟围住了大明的皇太孙！”

“脱欢当时是一心想要擒下他，逼迫明军退兵，我哥却有不同看法，他说大明那边祸起萧墙，有皇位竞争者想要借我们的手，杀掉大明的太孙殿下，这罪名我们是万万担不起的。后来好说歹说，终于劝得脱欢同意，改为招降。脱欢还算谨慎，怕有人冒充太孙，便让我跟他一起认人，”说着她面带笑意地看看王贤道：“其实我一听声，就认出是你这个混球来了。但我不想吱声，因为我哥的意思是，看看有没有机会能把大明太孙放了，卖给大明个好，将来也好相见。”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过往的疑窦已经全解开，但他的心情却更沉重了，之前吴为便说，朱瞻基的处境很不好，现在一个半月过去了，也不知他现在挺过难关没有？能不能躲过那些恐怖的明枪暗箭！

“所以你还是打听清楚了再回去吧。”宝音竟反过来挽留王贤道：“免得撞到人家刀口上。”

“嗯。”王贤点点头没有说话，但宝音多了解他？能看不出他已是归心似箭了。她轻轻一叹道：“所以你先别管我，回去京城帮你们太孙坐稳位子，至于帮我们博尔济吉特立足的事儿，晚两年也无妨。不用担心我们，我们能从大漠中走出来，就能克服一切困难！”说到最后，她指着自己的单辫，俏面上浮现出坚定的神色道：“你放心，我会一直等着你，不会给你戴绿帽的！”

“咳咳……”王贤苦笑连连道：“你也别太悲观，博尔济吉特的事，我还是有几分把握的。”

“这次大漠之行，我得到一个经验，就是凡事要做最坏的打算。”宝音缓

缓将螭首靠在他的肩头上，轻声道：“我先在草原上站住脚，你和林姐姐要是在中原有危险，随时可以来投奔我，放心，我还是会叫她姐姐的。”

“呃……”王贤心说，这女人的心思还真是难猜，刚才还说得那么严肃，下一句就跑到后院的论资排辈上了。

“你还不放心？”见他面露踟躇之色，宝音有些不耐烦道：“男子汉大丈夫，别婆婆妈妈的好么！”

“靠，你这么漂亮，我怎么放心把你放在外头。”王贤瞪她一眼道：“我会睡不好觉的。”

“你是在吃醋么？”宝音开心笑起来道。

“这哪是吃醋？”王贤翻白眼道：“顶多算是……吃干醋。”

“放心啦。”宝音的双手环住他的脖子，柔媚笑道：“我已经跟吴大哥要了那种药膏，明天就重新涂上，你一日不来接我，我就一日不恢复容貌，这下放心了吧？”

“这还差不多。”王贤嘟囔一句，狠狠盯着宝音看起来。“我得多看两眼，不然回头就看不着了！”

“傻样，”宝音突然媚笑道：“光看看就完事儿了？”

“你不让我动你的！”王贤郁闷道：“我可不敢对你姑奶奶用强。”

“笨蛋，人家改主意了……”宝音凑在他耳边，吃吃笑道。“你还是先斩后奏吧。”

“靠，不早说！”王贤一抄手，打横把她抱起来，对众人得意洋洋道：“老子失陪了！”

在众人的哄笑声中，王贤抱着羞得直挣扎的宝音，大笑着往芦苇深处走去。

来到芦苇丛中，已经完全恢复了野兽般体力的王贤，用脚踩倒了一片芦苇，把身上的袍子脱下来，铺平了，将软得像面条似的宝音，轻轻抱到上面。宝音羊羔似的眯着眉目，娇躯微微颤抖着，再没了平时的骄傲霸道。

第三百六十六章回归

湖面上风平、浪静，只有芦苇荡子的沙沙声，王贤与宝音热切地长吻着，起先贵霜美女还紧张地闭着牙关，却不敌王贤那双火热的大手上下游走，不知不觉便城门失守，被他的舌头直捣黄龙。当二舌相交，宝音嚤吟一声，浑身如触电一般，紧紧反抱住他，任他轻薄起来。在他的热吻下，她仿佛全身浸在热水中，深深的愉悦让她心头鹿撞。

十七年紧锁的情欲一朝崩裂，宝音浑身变得滚烫，她开始生疏地回应时，王贤的贼手却已经将她的衣裙缓缓褪去。那具令人痴狂的傲人娇躯，便再次呈现在王贤面前。她玉体修长，肌肤如雪、丰乳翘臀、晶莹如玉，那种女性的销魂曲线，是中原女子难以比拟的。上次王贤病重见了，都能违背常理地大有反应，如今身强体健，饱览这诱人的春色，险些淌下鼻血来……

虽然不是第一次在情郎面前裸体，但那次是大义凛然地救人，这次却被他的贼眼火辣辣地注视着，宝音紧张地用玉手捂住要害部位，双腿羞涩不安地搅动着。殊不知，这更加诱人！

王贤再也忍不住，低吼一声，紧紧抱住这具天造地设的娇躯，与她疯狂地纠缠在一起！

碧玉破瓜时，郎为情颠倒。感郎不羞郎，回身就郎抱。

宝音不愧是马上长大的贵霜美女，虽是处子破瓜，红梅新绽，却很快从痛楚中回过劲儿来，她瞪大眼睛，看着王贤压在自己身上卖力地耸动，那股争强好胜的心劲儿又上来，竟然不甘示弱地反击起来。

王贤感到这小野马的不羁，果然与中原女子大为迥异……好吧，其实他之前只有过清儿一个女人，而清儿在闺房之中，可以称为道学。好在他也不是前段时间大病初愈，现已是养精蓄锐、龙精虎猛，不禁冷笑连连，心说不趁你新承恩泽先把你压住，日后怕要夫纲不振！

两人便在这大漠碧湖中、明月清辉下，幕天席地，展开了一场惊心动魄的盘肠大战！宝音总想掌握主动，甚至翻到上头去……浑没有中原女子在房事中的种种忌讳，王贤仗着经验丰富、体力悠长，极力反制，这才堪堪守住优势。

直到三更时分，处子破瓜的宝音终于忍不住求饶，王贤才得意洋洋地鸣金收兵，心里却苦笑不迭，这小娘皮战斗力也太强烈吧，又总想着占上风，老子不敌是迟早的事儿啊！

“太好玩太舒服了……”宝音娇躯软绵绵地趴在他怀里，媚眼如丝、吐气

如兰道：“你可得赶紧回来找我，不然哪天我把持不住，说不定就给你戴绿帽子了。”

“.....”王贤一脸黑线，自己提前下手是对是错啊？

见他这样子，宝音咯咯笑道：“逗你玩的，被你这混球糟蹋了，我还能看上别人么？”

“呃.....”王贤苦笑道：“这算褒义还是贬义？”

“当然是褒义了。”宝音环着他的脖子，娇声道：“官人，你要早点来接我啊？不要让人家等太久.....”

娇滴滴的语调与她平日的英姿飒爽判若两人，王贤瞪大眼，本以为她是在调笑，谁知却是发乎自然，心说乖乖隆地洞，这就是穿上衣服是烈妇，脱了衣服是荡妇么？我这算是捡到宝了，还是要夭寿呢？

一夜缠绵，风月无边。但第二天宝音就知道厉害了，不知深浅地疯狂了一夜，早晨她竟没法下地走道了，被萨娜好一个调笑，羞得她把前来慰问的王贤好一个白眼。

好在接下来几日，依然在湖边休整，不过宝音不敢再跟王贤乱来了，但初作新妇、卿卿我我、情意绵绵，仍然找到了新婚燕尔的感觉.....她甚至想一直待在这里多好。

可惜也只是想想，所有人都已经迫不及待的，想要走出这片见鬼的大戈壁了。四天后队伍启程，越往南走，就越感到空气湿润，渐渐地也看到地上有零星的草色，又走了几天，他们终于看到了久违的草原.....进入戈壁时，草原还是一片碧绿，现在却已成了黄绿色，已经到中秋了。

一出戈壁，宝音果然易了容，但在王贤眼里，她依然是那个天赐绝色的贵霜美女。“下一步怎么办？”

“去宣府。”王贤道：“当地官府有接纳内附部落的政策，你们暂且安置下来，你把你哥哥写的奏章，和他的金印给我，我给你呈上去，应该比你自已上呈强。”

“嗯，我听你的。”虽然是攸关族人命运的东西，但宝音还是毫不犹豫地交给了他。

往宣府前进的路上，他们终于碰到了活人，沿途的部落高度警惕，不知这些乞丐似的家伙，是从哪里冒出来的。当听说他们是从大戈壁走出来的时，人们先是不信、继而不得不信，因为从这个方向走来，只能是从大戈壁

出来的。再听了他们是博尔济吉特族，和他们艰苦的历程后，人们就更深信不疑了，认为一定是有长生天护佑着这些阿里不哥汗的后裔。

沿途的部族热情地招待他们，还为他们补齐了马匹，一路欢送他们往宣府而去。另一面，大明的军队也得到通知，派了军队前来监视接应，与军队同来的，竟然还有二黑和帅辉！

“呜呜唔……”两人跑在队伍最前列，一见到王贤破衣烂衫、面黑肌瘦的鬼样子，两人就惊呆了，放声大哭起来：“大人啊，你可糟了老罪了！”

王贤见到他们也恍若隔世，使劲和两人抱在一起，眼泛泪花道：“能活着回来就不错了！”

“是啊，掉了的肉能补回来，大伙儿能全须全尾回来，就是万幸了。”已经彻底又黑又瘦的吴为笑道。

“你可是赚到了，终于甩掉了一身膘。”帅辉大笑着一把抱住吴为道：“回去正好可以找媳妇了！”

“你懂个屁，胖了才是福。”吴为却冷笑道：“走过一趟大戈壁就知道了。”

“知道知道，沙漠之舟么。”帅辉笑嘻嘻地拍着他的肚子道：“咱回头再把这驼峰养起来。”

几人兴高采烈地没正行，宝音走了过来，一看她那张大黄脸，帅辉吓了一跳，“你个小娘皮怎么在这儿！”

“咳咳……”吴为赶忙咳嗽示意他别胡说。

“怎么？”帅辉瞪大眼道。

王贤拉起宝音的小手，颇有些自得地笑道：“这是老子此次北伐最大的收获！”

在兄弟面前，宝音还是很王贤给面子的，她低头羞涩地笑了，只是暗中盘算着，回头要怎么收拾他，竟敢说自己是战利品！

帅辉和二黑和林清儿是一个地方出来的，又没见识过王贤和宝音的曲折经历，知道这女子身份贵重，怕不是可以安之妾室的，心里都为林清儿不忿，是以对宝音便有些不咸不淡。

宝音也不和他们一般见识，打过招呼便走开了。

“嘿嘿，大人，您还真风流。”宝音一走，二黑笑道。

“是啊，大人保重身体啊，”帅辉也嘿嘿笑道：“蒙古小妞可是如狼似虎啊。”

“你有亲身体会？”王贤笑着反问道。

“那是，这些日子我可……”帅辉顺嘴就说漏了，忙打住道：“怎么又说到我身上了？”

“因为你没脑子。”二黑白他一眼道。

“好了好了，不说这个了，我自有分寸。”王贤打住话头道：“对了，你们怎么在宣府？”

“大军十天前从宣府启程返京，我们是留下来等待大人的。”说到正题，帅辉脸色凝重道：“本来我们打算在北面等，但殿下担心我们出事儿，坚决不许。”

“殿下现在情况怎样？”王贤沉声问道。

“情况很不好。”二黑低声道：“怕是要出大事了，大人，我们得早作打算。”

“什么事？”王贤皱眉问道。

“大军返程的路上一路缺粮，战马都要杀光了，皇上都有三天没吃饭的经历，要不是后来赵王紧急征调了宣大一带所有的粮仓，怕是要饿死更多人。”二黑轻声道：“皇上雷霆震怒，发誓要严查此事！还把赵王殿下急招过去盘问。”

“后来呢？”

“后来赵王安然返回，”二黑叹气道：“太孙殿下看到他三叔没事儿，就说要坏事了。”

“嗯。”王贤点点头，太子和赵王分管后勤，一个负责将全国各地的粮草运到宣府，一个负责将宣府的粮食运到前线。如果后者没有被追究，那显然是把问题推给了前者！“皇上现在都做了什么？”

“暂时没有什么动作，但太孙殿下已经好些日子没捞着面圣了，而且太孙说，皇上还秘密把纪纲招到了北京。”二黑叹气道：“太孙殿下说，黑云压城

城欲摧。让我们如果能等到大人，请你赶紧去与他会合，共商对策……”

“我知道了。”王贤点点头道：“我这就赶去北京。”

情况紧急，王贤和宝音匆匆道别，又留下吴为和许怀庆帮她照应，便在帅辉和二黑的陪伴下，快马赶往北京。

第三百六十七章圣怒

从宣府到北京三百里，快马加鞭一日一夜便至。

听说王贤回来，朱瞻基打马出城二十里迎接，两人见面之后，同时下马，同时下拜！

“殿下这是要折杀微臣。”王贤赶忙去扶朱瞻基。

“我这条命是你给的，你当得起这一拜！”朱瞻基却执意拜了一拜。

王贤只好拜四拜还回去，朱瞻基把他扶起来，两人执手相望泪眼，朱瞻基定定看着王贤，突然抬手给了自己一巴掌，十分用力，当时半边腮就红了。

“殿下这是干什么？”见他还要打自己耳光，王贤赶忙死死拉住朱瞻基，泣道：“您这是要逼死微臣么？”心中却暗叫道，好在老子的演技，没有被原生态的生活磨灭掉。

“当初我不听你的劝告，还抽了你一马鞭，你却毫不计较，以命换命把我换了回来，这些日子每每想到此，我便五内俱焚！”朱瞻基摇头垂泪道：“邀天之幸，你安然返回了，不然我得悔恨歉疚一辈子！”

太孙殿下这份情真意切，让王贤感到好受不少……他也是有血有肉的人，当初朱瞻基一意孤行，王贤真想撒手不管，由他去死。虽然因为自己的一切都压在他身上了，王贤要豁出命去把他救回来，但心里要说不怨他，那王贤就是泥捏的了。

朱瞻基的歉疚，有如滔滔江水绵绵不绝，听得王贤不得不打断他道：“殿下，我风尘仆仆赶回来，是听说你和太子有麻烦……”

“唉……”朱瞻基神情一滞，满脸忧愁道：“这次麻烦大了，弄不好就是个灭顶之灾！”

“啊！”王贤惊声道：“何至于此？”

“听我跟你慢慢道来。”朱瞻基示意他上马车，给王贤倒了一杯茶水，自己也端起一杯，望着袅袅的白气，太孙殿下陷入那段不太愉快的回忆。

时间回到两个月前，明朝大军在大胜之余，放弃全歼马哈木的机会，班师回朝。当时朱棣对众将的解释是，不能把瓦剌一下打死了，不然会让鞑靼捡便宜的，维持两边的均势才是王道。

但当大军回到广武镇时，将士们却品过味来了……皇帝撤兵的理由固然没错，但以朱棣要么不做、要么做绝的性格，是不会那么轻易放过马哈木的。之所以急忙收兵，是因为粮草不济！

之前皇帝便已经下旨，说因为粮道太远，粮食供应不上，全军改为一日两餐，说等到广武镇就好了。但当大军到了广武镇，才知道这里的粮库被烧，粮食损失惨重，而应该调来的后续军粮却迟迟不见踪影。

朱棣雷霆震怒，斩了十几个管粮仓的文武官员，却也只能撇清他自己，解决不了缺粮的问题。

大军不能坐等，只好节衣缩食，勒着腰带赶路，指望着能早日碰上运粮的队伍，但运粮的队伍迟迟不见踪影，大军仅存的十万石粮草很快告罄，只能改为一日一餐，还得靠杀马度日……起先是拉车的驽马、骡子、骆驼之类，这些杀光了，又朝战马下手。那都是价值百金的良种战马！立下赫赫战功的功臣啊！将士们泪流满面，万分不舍，但为了不让牲口与人争粮，只能杀马果腹。

此时军中的气氛完全逆转，再无大胜之后的兴奋，取而代之的是伤心愤懑以及怨恨！将士们恨后方那些混蛋，自己在前方拼死拼活，他们却连个军粮都运不上来！

此中困顿，就连见惯了大风大浪的永乐皇帝，也觉着束手无策，坐在御座上愁眉不展，伴驾的臣子们都不敢作声。这些日子，这般文人也遭老罪了，一天一个窝头，根本食不果腹，饿得两眼昏花，连说话的劲儿都没有。

“臣有罪，请陛下杀了臣，以安军心。”户部尚书夏元吉出列叩首道。

“跟你有什么关系，”朱棣摆摆手，叹气道：“朕真后悔当初没让你在后方坐镇，不然怎会有今日的局面？”

“是臣思虑不周，当初只想着，靠存粮就能勉强够大军返程，谁想到大火烧了广武镇。夏粮又没及时运到，才会出现这种局面。”瘦得只剩一把骨头的夏元吉黯然道：“当初要不是臣执意只开三分之一的常平仓，现在大军说不定不会缺粮。”

“老百姓也得过日子，朕打仗是为了谁？还不是为了百姓。”朱棣摇摇头道：“不要自责了夏爱卿，你没有错，快起来吧。”

“谢皇上。”夏元吉支撑着爬起来，又听朱棣道：“你们都回去歇着吧，站在这儿怪累的。”众大臣谢恩告退，却又听皇帝道：“夏爱卿，你留一下。”

待大帐里只剩下皇帝和夏元吉，朱棣叹息一声道：“你说说，怎么会发生这种事？”

“皇上，臣也觉着蹊跷。”夏元吉缓缓道：“从时间上看，至少北方的夏粮，应该足以运过来了，不知道哪里出了状况，到现在迟迟没运到。”

“你说，不是天灾，而是人祸？”朱棣冷声问道。

“臣不敢妄测。”夏元吉只觉一阵眩晕道：“还得让后方的人自己说说。”

“不错。”朱棣点点头道：“朕已经传旨让赵王火速前来见驾，到时候再做处置吧！”

“是。”夏元吉应一声。

“朕已经召集官兵，给他们鼓鼓劲儿，”朱棣长吁口气，敛去脸上的忧愁，换上一张笑脸道：“你也一起去。”

“遵旨。”夏元吉便陪着朱棣出了大帐。

营地里，将士们已经被召集起来，全体席地而坐，见皇帝驾到，纷纷起身行礼，朱棣摆摆手道：“不用拘礼，都坐下吧。”

他一路上拍拍这个，敲敲那个，来到场地中央，站上一辆大车，语重心长对众人道：“朕知道，大胜之后面对这个局面，换了谁都接受不了。但天有不测风云，大军出征在外，什么问题都会碰上。朕戎马生涯三十年，缺粮的事情，也不是遇到一回两回了，那年征北元，因为战线太长，返程时断了粮，我们是靠煮皮带、吃棉絮撑过来的。这会儿比上次的情况要好多了，起码还有牲口可以杀着吃。大伙儿一定得咬牙挺住，须知道，这一仗起码打出十年的太平，朕的行事你们是知道的，朕岂会亏待你们这些大功臣？”说着捋一捋刚硬的胡须，朗声笑道：“后半辈子的好日子在等着大伙呢，眼下这点苦算得了什么？你们说对不对？”

众将闻言纷纷点头，让皇帝一开导，情绪果然好了很多……是啊，回去了论功行赏，就要过上好日子了，可不能这时候掉链子？何况皇帝同他们一样，也都是一日一餐，五十多岁的老人家都坚持得住，他们有什么坚持不下的？

“最后告诉你们个好消息，”朱棣大声宣布道：“朕已经命赵王调集宣大一带的每一粒粮食，都给咱们运过来。”顿一下道：“算起日子来，最多十天就该到了！”

在朱棣的鼓舞下，队伍重新鼓起士气，继续前进，可是世上只有架起锅

子煮白米，没有架起锅子煮道理的。朱棣的大道理提神不解饿，要是再过几日不来粮食，马杀绝了就只能吃人了！

而且老吃马肉还有个问题，就是许多人的肠胃适应不了，活活拉稀拉死了几百人。朱棣知道这事儿后流了泪，发誓要严惩造成这一切的凶手！

好在天无绝人之路，终于终于，在大军山穷水尽之时，赵王朱高燧亲率两千车粮食赶到了。兵士们立时欢呼雀跃，高呼皇帝万岁，赵王千岁！兴奋得手舞足蹈、泪流满面！

听闻军粮终于押到，朱棣按捺不住亲自出迎，朱高燧本来正接受将士们的欢呼，见父皇来了，赶紧跳下马，俯身跪在朱棣面前，已是泣不成声道：“父皇，您的龙体清减了不少，叫您吃这样的苦，儿臣实在是罪该万死！”

“好说好说，粮食能送到就好。”朱棣满面笑容应一声，吩咐道：“快快传旨，立即埋锅做饭，让将士们吃顿饱饭！”

立时又是一阵欢呼，整个军营成了一片欢乐的海洋。

朱棣并没有立时发作，而是让赵王去休息，直到晚上他来请安时，才屏退左右，淡淡道：“这次你表现不错，先是解决了军粮的出处，这下又解了大军的燃眉之急。”

“儿臣无地自容。”赵王忙起身道：“让父皇和将士们忍饥挨饿，儿臣实在是太失职了。”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朱棣和颜悦色地问道，眼里却寒光迸射，他的手紧紧握着桌上的镇纸，其实是在克制内心的怒气。“让粮食迟迟运不上来。”

“儿臣要向父皇请罪！”朱高燧猛然跪地道。

“何罪之有？”朱棣笑笑道。

“儿臣为了给大军筹粮，杀了宣府的知府！”朱高燧叩首道。

“为什么杀他？”朱棣淡淡问道。

“儿臣这个督粮王爷要开宣府的粮仓，他却执意不肯，说是山西遭了灾，灾民都涌到宣大了，要赈济灾民！儿臣见他百般推诿，想到父皇和几十万大军正饿肚子，一时脑热，便拿了他的脑袋示威，这才逼得宣大各地的官员开仓交粮！”朱高燧叩首道：“儿臣胆大妄为，请父皇责罚！”

第三百六十八章阴谋连环

“你是遵旨行事，事有从权，何罪之有？”朱棣冷冷道：“只是那宣府知府吃了熊心豹子胆，竟然推三阻四，置朕和几十万大军于不顾？”顿一下，终于压不住火道：“还有，为什么夏粮迟迟没有运到，你和太子是干什么吃的！”

“儿臣早就备好了车马，也是翘首以盼，日夜苦等夏粮运到！”朱高燧忙道：“但左等右等都等不到，派去催促的人回来说，上百万石粮食都堆在太原，但山西的官员推三阻四，就是不肯发运！说是白莲教造反，占据了要道，平叛之前不能贸然发运！”

“白莲教造反？”朱棣目光一凛道：“为何之前没有奏报？”

“这个儿臣就不得而知了。”朱高燧小意道：“许是大哥觉着纤芥之疾，不愿让父皇分心吧。”和皇帝的这番对话，他不知演练了多少遍，就等着这一刻，不知不觉把脏水泼到朱高炽的身上。

“哼！”果然，不提太子还好，一提太子朱棣火冒三丈，将手中镇纸重重一砸，那白玉镇纸便断成数段道：“好一个纤芥之疾！”

“父皇息怒，具体情形儿臣也不敢妄言，还是让我大哥和山西方面的官员说明吧。”朱高燧这话听起来是给皇帝降火，但其实是阴险的给皇帝造成一个，太子跟山西官员是一伙的印象。

朱棣最怕什么？无非就是自己率军在外，储君生出自立的野心，和官员们串通一气，给自己来个釜底抽薪！加上他素来不惮以最大的恶意揣测朱高炽，就更容易被引到这方面了。

但圣人之怒、不在脸上，朱棣纵使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面上依然不动声色道：“那就先回宣府再说吧，你也累了，先下去歇着吧。”

“是。”朱高燧应一声，告退下去。

朱高燧回到营帐，便见朱高煦在那里坐等，急切问道：“怎么样，父皇震怒了么？”

朱高燧摇摇头，朱高煦不禁失望。朱高燧却抿嘴笑道：“我的傻二哥，其实父皇发怒未必是好事，他老人家现在的反应实在反常，正说明他是动了大心思，才能暂时压住怒火。”顿一下道：“但火是压不住的，迟早会爆发，压得越狠，爆发起来也就越恐怖。”

“有道理。”想明白这点，朱高煦咧嘴笑道：“三弟办事儿就是比二哥利

索，我那边机关算尽，还是让朱瞻基那小子在战场上逃了。好在父皇也对他失望透顶，再也不把‘好圣孙’挂在嘴上了。”

“正常，一个毛孩子而已，扯得上英明神武么？战场上走一遭就露了馅。”朱高燧淡淡道：“不用去顾虑朱瞻基，覆巢之下，焉有完卵？老大倒了，他也就跟着完蛋了。”

“不错。”朱高煦点点头，激动地搓搓手道：“你说，这次能不能把老大将死！”

“八九不离十。”朱高燧沉声道：“这次咱们是刀子、毒药、陷阱都给他上齐了，哦，对了我还给他准备了上吊绳，就等他伸着脖子往里钻了！就不信这样都干不掉他！”说到最后，他那张俊俏的脸上已是面目狰狞，真不知一奶同胞哪来那么大仇！

“好，这次有三弟的谋划，肯定可以一举成功！”朱高煦拊掌笑道：“事成之后，无论咱俩谁登上大位，都要同享富贵、永不相负！”

“二哥这话说的，弟弟我可一点不想当太子，太子有什么好的啊？父皇在时小心翼翼，唯恐一着不慎，引起皇上的猜忌。”朱高燧却大摇其头道：“多年媳妇熬成婆，又要心忧天下，太苦太苦。”说着朝朱高煦嫣然一笑道：“还是二哥能者多劳吧，到时候能给小弟封个好去处，让我当个逍遥快活王，小弟便心满意足了！”

“哈哈……”朱高煦闻言那真是通体舒泰，放声大笑道：“好说好说，到时候哥哥把苏杭都封给你！”

“小弟先谢过兄长了。”朱高燧款款一礼，两人相视而笑，让人上了酒菜，痛痛快快地吃了顿酒，然后同榻而眠。

有了赵王运来的粮食，大军终于能吃上饭了，虽然粮秣仍很紧张，但总算能安然返回宣府了。

大军出了瀚海走廊、进入河套后，套内各部早听闻官军大败马哈木，争先恐后献来牛羊酒肉，彻底解了大军的粮荒。这时候大队的粮草也发运来了，朱棣见了这马后炮冷笑连连，直接下令逮捕了运粮的官员……

待回到宣府时，锦衣卫指挥使纪纲也赶来了，皇帝立即秘密召见他，一番商议后，纪纲便连夜离开宣府，不知去执行什么秘密任务了……

“从我三叔面圣之后，皇爷爷便下旨让我安心学业，早晚不必请安。”马车上，朱瞻基一脸郁闷道：“但瞎子都能看出来，这是皇爷爷在冷落我，请个安费多少工夫？”

“殿下别太纠结了。”王贤轻声安慰道：“以我之见，皇上不是针对你的，只是在查明真相前，不知该怎么面对你罢了。”

“嗯。”朱瞻基想想也是，脸上有了笑容道：“还是你会劝人，一句话就让我好过多了。”说着深深地注视着他道：“你不在的这段时间，我真是六神无主，真不知该怎么办了。好在你回来了！”

“我也不是智多星，怕是要让殿下失望了，”王贤苦笑道：“太子殿下怎么说？”

“唉，我父亲只说清者自清、浊者自浊，他问心无愧。”朱瞻基叹气道：“其实我父亲也做不了什么，皇上虽然让他监国，但还留着姚广孝和纪纲在京城监视着，一有风吹草动就立即禀报。尤其是后者，对太子府的渗透已是无孔不入，让我父亲连私下议事都可能被窃听，他还能做得了什么呢？”

“那山西的事情到底怎么回事儿？”

“天知道！”朱瞻基郁闷道：“怎么就冒出了白莲教，怎么就正好挡在太原进京的要道上，还敢拦朝廷的粮草！简直是丧心病狂！”

“可能不是凑巧。”王贤缓缓道：“从宝音在宣府被放回去，到广武镇被烧。从李谦突然成了叛徒，到山西白莲教起事。这些事虽然看起来没什么联系，但样样都针对太子殿下，这就耐人寻味了！”

“还用说，肯定是我二叔和三叔在背后捣鬼。”朱瞻基愤愤道，说着自己先泄了气：“可惜没有证据，皇爷爷非但不会信，反而会误会是想拉他们下水。”

“凡走过必留下痕迹，证据早晚能找到的。”王贤想想道：“不过你说得对，眼下不是反击的时候，得先自保，守住了阵地再做他图！”

“不错。”朱瞻基点头叹气道：“先自保吧。”说着看看王贤，苦笑道：“现在我们这边，是人人自危，唯一一个安全的就是你！”

“我？”王贤一愣。

“我皇爷爷是个知恩图报的人，冲着你救了我，也不会为难你的。”朱瞻基歉意地看看他道：“不过估计你的功劳要蒙尘了……我曾被瓦剌军包围这件事，被我皇爷爷严令禁止提起，你的功劳怕是也不能宣扬了。”

“无所谓。”王贤淡然一笑道：“我救你又不是为了立功。”

“嗯。”朱瞻基鼻头一酸，笑道：“你放心，你对我好，我都记在心里了，有朝一日我父子能登上大宝，绝对会加倍偿还你的！”

一张巨额远期支票到手了，只可惜这张支票还是附条件的，要是他父子鸡飞蛋打了，这支票擦屁股都嫌硬！

“先别说那些，我给你看两样东西。”王贤将答里巴的信和金印递给朱瞻基道。

“这是……”朱瞻基接过来一看，眼登时就亮了……国人可不管答里巴这个大汗是不是傀儡，他们只会知道，这是蒙古大汗给永乐皇帝的投降书！连带着他的大汗金印，一并送到中原来了！

更别说还有博尔济吉特族人横穿大戈壁，克服千辛万苦来投奔大明的可歌可泣的事迹，这对正愁着战利品不够亮眼的永乐皇帝来说，简直是再合适不过。

一番分析，朱瞻基判断王贤非但不会被罚，反而会获得奖赏，他激动道：“你一定要抓住这个好机会飞黄腾达，千万别管我们！你混好了就是对我们最大的帮助了！”

“到时候再说吧。”王贤叹口气，苦着脸道：“不过我为了脱身，干了不少荒唐事儿。”

“比如说呢？”

“比如说，我让他们冒充使团和马哈木谈判，”王贤看着朱瞻基，声音越来越小道：“再比如，我以你的名义，和答里巴的妹妹成婚。”

“哈哈，这些事不要紧，不过是戏耍一帮鞑子，皇上还要为你喝彩呢。”朱瞻基见他竟担心这个，不由失笑道：“放心吧，我皇爷爷不是那种食古不化之辈。”

“那就好，那就好。”王贤将茶水一饮而尽。

两人抵达京城时，发现这里变成了一座欢乐的海洋，原来皇帝正在犒赏三军，京城内外，无数座军营里，此次远征大漠的大军，终于可以解下战袍，洗去征尘，享用皇帝赏赐的美酒肉食，好好乐呵乐呵了。

朱瞻基将王贤回来的消息禀报上去，果然立马惊动了皇帝，下旨命他翌日觐见！

第三百六十九章平步青云

在此之前，王贤只在阅兵时远远望见过朱棣一眼，但那时的皇帝遍身金甲，就像一朵黄菊花在高台上绽开，根本看不清真容。

所以这次面圣，算是他和大明至尊的第一次见面，王贤竟有些小激动，当天晚上就失眠了。

第二天早晨起来，他在帅辉和二黑的帮助下洗漱穿戴完毕，便端坐在那里，等朱瞻基带自己进宫见驾。

“大人，您见了皇上可别紧张啊。”帅辉笑道：“听说皇上有帝王之气，举手投足都震慑人心呢。”

“你那是戏文看多了吧？”二黑白他一眼道：“皇上也是人，吃多了萝卜才会放屁。大人走南闯北见识多了，哪里会紧张。”

“其实还真有点紧张。”王贤苦笑道：“现在是非常时期，我可不能说错一句话。”

两人便都不吭声了，让他静下心来好好准备，王贤便设想待会儿见到皇帝该怎么做，怎么说，皇帝会问哪些问题，都一一做了预案。

当王贤把所有问题都推敲好，抬头一看，已经日上三竿了。二黑和帅辉在那大眼瞪小眼，帅辉问道：“大人，莫非皇上睡懒觉呢？”

“别瞎说。”王贤也感觉有些奇怪，不动声色道：“皇上三更灯火五更鸡，日夜操劳得很，哪有睡懒觉的机会。乖乖等着就是。”

几人正说着话，就听外头响起脚步声，一看是朱瞻基来了，再一看他那一脸便秘的表情，就知道事情起了变化。

“怎么了？”王贤起身相迎。

“唉……”太孙殿下未曾说话先叹气，陈芜赶紧给他倒杯茶水，朱瞻基接过来刚要送到嘴边，突然面色一变，将茶碗重重摔在地上，大骂道：“我那两个叔叔欺人太甚了！”

“本来我今早应该来接你进宫，但临出门被太监叫到宫里，我皇爷爷便询问我，你有没有冒充使团，有没有冒充我娶了蒙古公主。”他气得嘴唇直哆嗦，对王贤讲起今日的遭遇道：“我们商量过的，这些事情不能瞒着皇上，不然将来露了馅，就是个大麻烦，所以我都承认了。”

王贤点点头，听太孙继续道：“皇爷爷听了后，说你这个人太胆大妄为，丝毫不顾国体，虽然忠心可嘉、也有本事，但得磨磨性子再用！”

“呃……”王贤不禁倒抽冷气，在官场上‘磨磨性子’的意思，就是让你穿小鞋坐冷板凳、而且期限不定，有可能是一年半载，有可能是十年八年，甚至磨着磨着皇帝都忘了这个人也极有可能……毕竟大明的人才太多了，别的不说，明年开科举，又是数百名青年才俊呈现在御前，不能趁热打铁捞足好处，很快便黄花菜都凉了，实在太悲哀了！

见王贤默然不语，朱瞻基满腹歉疚道：“我为你据理力争，但我皇爷爷圣心已定，怎么说都没用，只给你个锦衣卫千户的虚职，让你回去好好读两年书再说……”

“噗……”王贤一口茶水差点喷朱瞻基一脸，“殿下，锦衣卫千户是几品？”

“正五品。”朱瞻基道：“怎么了？”

“您数数，从不入流品到正五品，一共多少级？”王贤伸出两个巴掌道：“整整十级啊！连升十级这种事，算得上平步青云了吧？”

“这个么……”朱瞻基苦笑道：“一来你起点低，升十级也不过才正五品。二来，你也不能到锦衣卫当官，所以只是领个俸禄而已，有什么好高兴的。”说着叹口气道：“虽然你救我这茬不能提，但单说你带回了博尔济吉特族投奔大明，还有蒙古大汗的金印，赏你个伯爵就不为过，现在只给你个千户，你说是委屈你还是抬举你？”

“抬举。”王贤笑嘻嘻道。

“我知道你这么说，是为了让我安心……”朱瞻基无力道：“其实官职还在其次，关键是皇上没见你，这对你的损失可就太大了！”在皇权社会，圣眷就是最大的优势，简在帝心的臣子，哪怕是才入仕途的，也会被部院大臣高看一眼，争相结好。相反，要是没有圣眷，就是二品尚书也一样没人鸟。

本来王贤从漠北逃回来，在文武大臣看来，他应该成为皇上眼前的红人，一颗希望之星冉冉升起才是。但现在朱棣不见王贤，一下子让他的价值大跌，这也是朱瞻基最愧疚的地方。

“比起死难的兄弟们，我这算什么损失？”王贤却大度地笑道：“殿下也不用觉着亏欠我什么，于情于理那都是我应该做的，并没想得到什么。”

他越是大度，朱瞻基就越是愧疚，眼眶一热道：“都怪我连累了你，你放

心，早晚有我说了算的一天，一定十倍百倍的补偿你。”

“臣就先谢过殿下了。”王贤笑笑道：“对了，怎么这事儿跟二位王爷扯上了？”

“那两个王八蛋！”朱瞻基闻言咬牙道：“现在对我皇爷爷严防死守，他们担心你见到皇上后，又生出变数来，便提前一步在我皇爷爷面前进了谗言，这才让他老人家临时改变了主意！”

“他们干嘛这么忌惮我？”王贤苦笑道。

“以你在漠北的表现，能将马哈木父子玩弄于股掌之间，就足以让他们忌惮了！”朱瞻基沉声道：“但同时也说明，他们正在谋划大事，不允许出现不可控的因素。”

“嗯。”王贤叹道：“我能做什么？”

“你已经为我做了太多太多……”朱瞻基有很多想法，但王贤见不到皇帝一切都白搭，他惨然一笑道：“这些事就别沾了。”说着笑笑道：“对了，我皇爷爷对博尔济吉特族来归很高兴，着有司厚待他们，你只管放心好了。”说完又叹气道：“可惜幼军的弟兄们，也被我连累，不仅论功行赏没份儿，转正的事情也遥遥无期……”

看来今天对朱瞻基的打击实在太太大，他竟然有些语无伦次。

王贤又给他端上一碗茶水，温声道：“殿下少安毋躁，我们一定会想出办法来的。”

“嗯！”朱瞻基接过茶盏，一脸悲苦道：“我现在是方寸大乱，已经想不出什么办法来了。”

“你觉着皇上会怎样做？”王贤只好帮他从头捋。

“不知道。”朱瞻基摇头道：“我皇爷爷做事，从来都是引而不发，发则必杀。”

“好吧……”王贤想一想道：“殿下现在的恐惧，来自皇上的怒火，皇上的怒火来自对太子殿下的疑忌，对吧？”

“是这样的。”朱瞻基点点头道。

“那就想办法打消皇上的疑忌吧。”王贤沉声道：“皇上是怀疑太子有了二心，借口白莲教阻断了交通，不给前线运粮，想把他和大军都饿死在外头，

对吧？”

“这怎么可能？”朱瞻基郁闷道：“我父亲岂是那等丧心病狂之人？”

“我们当然不信，关键是得让皇上也不信。”王贤道：“这样就得双管齐下，先调查清楚山西那边到底发生了什么……”

“来不及了，圣驾明日便南下返回京城。”朱瞻基郁闷道：“哪来得及让人去山西调查。”

“那就得先硬撑过这一关，然后再查出真相，让皇上释疑了。”王贤道。

“嗯。”朱瞻基点点头道：“怎么硬撑呢？”

“只能找皇上信得过的人帮忙了。”王贤道：“皇上信得过谁？这个问题好耳熟。”

“是，当时周新那个案子，你问过我。”朱瞻基道：“我回答你的是，一个和尚和一个道姑。”

“嗯。”王贤点头道：“上次老和尚让道姑出面，这次怎么也不能放过他了！”

“你能说服姚师？”朱瞻基眼前一亮，像抓到救命稻草一样，其实他之所以急着王贤回来，就是指望他去劝姚广孝。只是他现在真不好意思对王贤发号施令，只能让他自个开口。

“我尽力而为。”王贤嘴角挂起一丝苦笑：“但殿下也不能把希望全寄托在他一人身上，还得群策群力，把能帮得上忙的，全都发动起来。”

“嗯。”朱瞻基重重点头，两人又商量了一阵，他便匆匆去找援兵了。那边王贤也打算第二天打马南下，赶在皇帝回京之前到金陵找姚广孝求援。

还有半天时间，他到军营里转了转，和将士们打了招呼，经过漠北一战，他在幼军中的威望，甚至要高过朱瞻基。不论军官还是士兵，不管勋贵武将还是武举出身的军官，对他都是又敬又服……尤其是那些跟他穿越大戈壁返回的弟兄，把他在瓦剌营中戏耍马哈木，又在草原上牵着阿鲁台的鼻子走，最后率众以极小的代价穿越了大戈壁的光辉事迹回来大吹特吹，更让他整个人蒙上一层传奇色彩。这从将士们看他的眼神就能看出来……

但是也能看出来，将士们的情绪有些不对头，显然兄弟军队封赏已经下来，却没有幼军的，这让他们如何提得起精神？

虽然他刚回来，大家都默契地不给他添堵，但王贤既然看出来了，就不能装作不知道的。他刚要和弟兄们好好唠唠，却见帅辉跑过来道：“大人，金学士来了！”

第三百七十章交换

“大家把心放到肚子里，咱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这个节骨眼上，金问肯定不是来唠嗑的，王贤只好宽慰众人几句，匆匆出去见他。

“仲德。”金问本来忧色重重，见到王贤强颜欢笑起来：“你能平安回来实在太好了！”

“让学士挂心了。”王贤恭敬行礼道：“您也别来无恙。”

“眼下的情况你都知道吧？”金问沉声问道，王贤点点头，他接着道：“那咱们就不废话了，我听太孙说，皇上要赏你个锦衣卫千户？”

“是有此事。”王贤又点头：“学士意下如何？”

“仲德，那我就直说了……”金问沉吟一下，沉声道：“我不同意！”

“哦？”王贤一愣。

金问便解释道：“你虽然帮殿下在照看幼军，但别忘了自己还是个生员！要是战乱年代，你投笔从戎我是支持的，但眼下蒙古、安南皆已平定，天下眼看要长久太平了，你再去当兵我就不敢苟同了！”

“学士说得有道理。”王贤点点头，今年春天，张辅平定了安南，现在皇帝亲征又搞定了蒙古，虽然有朱棣这个好战分子在，大明就不可能刀枪入库、马放南山。但用后世的话说，就是和平和发展才是主旋律，自己这时候当兵，确实没啥意思。

而且军队系统是汉王的地盘，自己岂不是羊入虎口？这也是朱瞻基不想让他当武官的原因。

还有个更深层却不足道的理由——他很清楚，每个王朝进入稳定期后，权力便会由开国权贵向官僚阶层转移。这个趋势在建文朝就已经很明显了，只是因为靖难之役被中断了，但现在国家进入和平时期，这个趋势又会继续的。永乐皇帝活着时，勋贵武将们的日子还能好过些，一旦等到太子登极，那文官集团的好日子就来了，武将们便彻底翻不了身了。

这都是用眼能看到的事情。除非太子被汉王取代，但那样自己无论如何也都在劫难逃了。所以早在过年时，魏老师跟他提起此事，他就想好了，为将来计，还是当文官更稳妥些。

但他并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王贤苦笑道：“但皇上金口一开，还有更改

的余地么？”

“当然有！”金问却信心十足道：“只要你点头，一切都包在我身上！”

“学士要怎么做？”王贤可不能拿自己的前程开玩笑。

“这个么……”金问本来不想告诉他，但现在王贤在他一伙人眼里，不仅是未来的重要棋子，还是眼下的救命稻草。想来想去，他决定还是以诚相待，道：“你不了解朝廷的运作，皇上的圣意要变成政令，中间要经过许多步骤。比如你这个任命，要先由内阁票拟，然后皇上批红后，传达给礼部，解除你的生员身份，然后转到兵部，给你上军籍，办手续，最后由翰林院写诏书，交给皇上用印，才算完事儿。”说着笑笑道：“这个流程上，快的话，十天半个月，慢的话一年半载都是正常……”

“……”王贤是什么出身？刀笔吏！对这种拖延战术实在太熟了。但这次戏耍的对象，是恐怖的永乐皇帝。这不是拿自己脑袋开玩笑么？他咽口唾沫道：“这样干行么？”

“不用担心。”金问笑道：“你就当什么都不知道就是，你本身是浙江的生员，眼看就要秋闱了，你要赶着回去参加乡试，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情。”

“我……”王贤倒吸一口冷气，苦笑道：“我可是一天府学都没上过，哪有什么资格参加秋闱？”

“不用担心。”金问看看门口，有王贤的人把守，才轻声道：“徐提学在离任前，已经把你的学籍办妥了，又给你办了个游学，所以你只要回去参加科考即可。”

科考是每届乡试前，由提学官主持的考试。科考合格的生员才能应本省乡试，亦称科试，这一点王贤还是知道的。“科试应该是三四月间，我已经错过了啊？”

“按例，开考前会有一场补试，国子监生、或者因故未能参加科考的生员，还有地方上有名的处士可以参加，通过了一样获取乡试资格。”金问耐心解答道。

“但……徐提学已经去职了吧？”王贤心虚道。浙江是天下文教之地，放在后世来说，就是超级高考大省，自己中秀才都是走的后门，这一年又光骑马射箭去了，要是没人罩着就能过关，简直是没天理了。

“无妨，新任提学是我的老前辈。”金问淡淡道：“我已经跟他打过招呼。”

“是写信么？”王贤瞪大眼道。这种事情留下把柄，日后总是个隐患……

“不是。”金问笑骂道：“我看起来有那么蠢么？是去年秋他上任时，我当面拜托他的。”

“那就好……”王贤松了口气，又苦下脸道：“可乡试的主考官不是提学大人啊。”

“你把心放到肚子里，”金问无奈道：“路过京城时，去拜见一下你老师便万事大吉。”

“哦。”王贤心说，为了帮自己中举人，这帮自命清高的文官竟是在集团作弊啊！只是通关节这种事情，只要当时没抓现行，过后根本无从查证，其实没有什么后患。古往今来，这样的事情多了去了，也没听说谁出了事儿。还不知这帮家伙搞过多少鬼呢。他面上又是感激又是忐忑道：“会不会太麻烦大伙……”

“无妨，举手之劳而已。”金问叹口气道：“仲德，我们对你期许很高，不希望你混迹武人行列，只要你能体会我们这份苦心，一切都是值得的。”

“多谢学士错爱。”王贤起身深深施礼道：“只是我才疏学浅，就算你们帮我成了举人，可我还是没法中进士……这条路对我来说，实在太难太难。”

要是宝音琪琪格在这，肯定冷笑着指出他这个奸诈小人，又要得寸进尺。但金问是厚道人，没往别处想，只寻思好一会儿，才缓缓道：“会试的话，要难办许多，但总是有办法的，不过等到考官和监考官员的名单出来，才好做打算。”

“……”王贤默然不语，虽然大家交情不错，但想让老子放弃五品武职，起码要拿个进士换，那老子还亏了四品呢！

金问明白他沉默的意思，咬牙道：“好，我答应你，一定让你中进士！”

“学士这都能办到？”王贤闪着一双无辜的眼睛，好像在强人所难的是别人一样。

“总是有办法的……”金问一脸便秘的痛苦道：“就算主考官大人不是我们这边的，但十八房同考官，还有巡场监考的官员里，总有我们的人。到时候肯定有办法的……”

见再逼他就要恼人了，王贤才点点头道：“那就听学士的吧。”顿一下又道：“对了？”

“还有什么事儿？”金问被这家伙吓到了，心惊胆战道：“莫非你还想选庶吉士、进翰林院？”

“瞧您说的，我可没那么贪心。”王贤笑道：“我只是想问问，到底啥时候乡试？”

“还有二十天浙江乡试，但距离科考只有半个月了。”金问道。

“那怎么来得及？”王贤苦笑道：“两千多里路，我能飞回去么？”

“虽然不能飞，但可以二百里加急。”金问说着从袖中掏出一个信封，递给他道：“我给你弄到了兵部勘合，你辛苦辛苦，今天下午就出发，换马不换人，差不多十天就能赶回去吧。”

天下驿站归兵部管，文武官员因公离京，可以到兵部要求签发勘合，凭着兵部勘合，每到一个驿站，只要缴验勘合，证明身份，就可取得地方的一切供应。而若是勘合上写明‘二百里加急’，驿站必须优先保障，及时为他更换马匹，保证他一天能行二百里。

见人家已经为自己准备好了一切，再推脱就太不给面子了，王贤双手接过来，深深施礼道：“让学士费心了。”

见他终于答应了，金学士长长松一口气，又犯了文人的酸气道：“仲德，你一定很奇怪，我为什么要逼你参加乡试！”

“这是学士的抬爱。”王贤轻声道。

“我金问为官以来，从没有为一己私利做过任何事。”金问正色道：“这次为你做这些，也不是为了你，而是为了我大明的国本！”

“太子殿下……”王贤虽然肚里墨水不多，但也知道国本是太子。

“不错。”金问点点头，叹口气道：“你可能不知道，我是第三任东宫洗马，我前面两任，连同原先的东宫讲官，你知道他们都在哪里么？”

王贤摇摇头。

“诏狱。”金问一脸沉痛道：“每次皇上要打压太子，都会拿他身边的属官开刀，这些年来，诏狱里蹲着的东宫属官超过三十人，又有十几个被流放的。现在这些人，能有几个活着的，都未可知。”

王贤听得暗暗咋舌，感情东宫属官是大明最高危的职业啊。

“但前辈们毫不后悔！保护太子，辅佐储君，是我们的职责，虽死而无憾！”金问满脸慷慨道：“我们只担心，自己离开东宫，谁来继续辅佐太子！”说着他热切地望着王贤道：“你就是最好的人选！”

第三百七十一章认真就输了

“我？”王贤张口结舌道：“我人微言轻，能做得了什么？”

“所以你需要一个官职，文官的官职！”金问沉声道：“我们知道，这是在揠苗助长，对你很不公平。但形势太严峻了，容不得让你慢慢读书，一步步地出人头地，请你千万舍弃小我，一切以太子殿下为重！”说完对他深深一揖！

王贤忙把他扶住道：“学士言重了，为了太子太孙，我自然义不容辞。”顿一下道：“只是情况真的坏到那种程度？”

“这边的情况不用你操心，你专心考试就行。”金问摇摇头，笑道：“你跟太孙殿下说一下，然后就出发吧。”

“是。”王贤应一声，等朱瞻基回来，便将金问的事情讲给他听。朱瞻基倒是很干脆，笑道：“这样感情好，我也觉着那个劳什子千户不适合你，还是听金师傅他们的吧！”

“这样……真没问题么？”王贤小声问道。

“没问题。”朱瞻基很肯定道：“金师傅他们是厚道人，不会害你的。”

跟朱瞻基道别后，王贤便拿着兵部勘合离了北京，一路上快马加鞭，晓行夜宿，十天后便回到了金陵。

虽然一路上风尘仆仆很是辛苦，但王贤丝毫感觉不到疲劳。经过艰苦卓绝的草原之行，他整个人的体力精力耐受力都比原先强大太多，看来‘天将降大任于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这句话，一点也没错。

一想到九个月没见的林姐姐，王贤便归心似箭，他本想给妻子一个惊喜。但转念一想，如今朱瞻基他爹正是大难临头之际，自己若先回家，显得太不把太子放在心上。只好按捺住回家的心情，先打马往东宫去了。

东宫的卫士都认识王贤，一见是他，侍卫头领马上上前牵马，惊喜地赔笑道：“小人不是眼花吧，您老怎么回来了！太孙爷呢？也回来了吗？”

“太孙殿下还得过阵子，跟皇上一起返驾。”王贤笑道：“我是有私事提前回来，先给太子爷报个平安。”

他算是东宫的属官了，也不用通报，把马交给侍卫，跟进自家大门似的进去，遇到的侍卫和太监都上来打招呼问好，看他们一个个神情轻松的样子

子，似乎还不知道一场风暴已经笼罩在这东宫上空了。

来到内书房外，他看到东宫的管事牌子范弘，忙笑着行礼，小声问道：“老公公，太子爷起来了么？”这会儿是过午，朱高炽一般都会午睡。

“嘿，小哥回来的正是时候。”范弘苦笑道：“太子爷这阵子心情不好，也没有睡觉，见到您肯定很高兴。”说着让小太监伺候着王贤，自己进去通禀，一转眼便出来说殿下有请。

进了内书房，王贤赶忙大礼参拜，便听到朱高炽那把温和的声音道：“钟怀，快替朕把王爱卿扶起来。”

王贤谢过太子后，起身见朱高炽还是老样子，胖胖的像尊弥勒佛，只是眼圈发黑、眼眶里也有血丝，眉宇间也有化不开的忧色。不过看到王贤他还是很高兴的，亲切地招呼道：“王爱卿，来这边坐。”

太子盘腿坐在榻上，让王贤坐在另一边，这礼遇有些过了，王贤自然推辞道：“臣不敢。”

“不就是个座么。”朱高炽一脸真诚道：“你救了孤的儿子，就是孤的恩人，按说孤应当拜谢才是。”

“折杀微臣了。”王贤忙逊谢道，但架不住太子的热诚，只好略略隔了小半边屁股在榻上。

“坐实了。”朱高炽一语双关地笑道：“在我这里，你永远都可以踏实地坐着。”

王贤早领教过太子殿下笼络人心的本事，也早就收起对这位看上去痴肥无能的储君的轻视之心……用句不太恭敬的话来形容，太子殿下就是‘面带猪相、心中嘹亮’，不然也不能让那么多人心甘情愿为他牺牲。

坐定后，朱高炽问他吃了没，王贤虽然饥肠辘辘，但还是说吃过了，太子便让人上茶，温声道：“前阵子听说你留在瓦剌，孤和瞻基的母亲都很焦急，说要是你有个三长两短，我们怎么和清儿还有你爹娘交代。”说着一脸庆幸道：“好在你安然回来了。”

“让殿下挂怀了。”王贤轻声道。

“不要那么客气了。”朱高炽摆手笑道：“你和瞻基亲如兄弟，又救了他的命，在孤看来，你便如我的孩子一般，在我面前放随意就好，没必要这么紧张。”

“是。”王贤苦笑道：“殿下，臣不是见了您紧张，臣是为眼下的局面着急。”既然朱高炽知道他已经回来了，那就没理由不知道自己身处的危局，这话太子不好主动开头，王贤当然要先开口了。

“呵呵……”太子的笑容凝滞了好一会儿，才叹口气道：“天要下雨娘要嫁人，该来的就让它来吧。”

“殿下问心无愧，”王贤吃惊道：“为何要逆来顺受？”

“说得好。”朱高炽的脸上，露出深以为然的神情道：“问心无愧，逆来顺受，说得好。尤其是后者……”真是道出他这些年来的心境。

“还是要自救的……”王贤其实也不知道，该跟太子殿下说什么，毕竟双方之前只是见过几面，交浅言深，实在尴尬。

“嗯……”朱高炽面露感谢的笑容道：“仲德这是一回京，连家都没回，就来我这儿了吧。”

“是。”王贤点点头。

“你这一片心意我记下了。”朱高炽微笑道：“但这件事上，孤确实不能做什么。”

“为什么？”王贤不解问道。

“因为我什么都没做过，”朱高炽缓缓道：“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

“……”王贤懂了，太子的意思是，他清清白白，问心无愧，现在无论做什么都显得心虚，还不如什么都不做。清者自清、浊者自浊。

虽然不敢苟同太子的消极思想，但王贤也承认，对太子来说，这样的选择显然是没错的。至于要搬救兵之类，那是身边人的事，他不能掺和。

想明白这点，王贤便不再多说什么，和朱高炽又闲聊了几句塞外风情，他便起身告退了。

离开东宫，二黑问道：“大人，现在回家么？”

“不。”王贤摇头道：“去庆寿寺。”

到了门可罗雀的庆寿寺，知客僧听到外头有人来，兴冲冲地迎出来，但看到是王贤，不禁泄了气，有气无力道：“什么风把您给吹来了。”

“什么态度啊，”王贤笑骂道：“赶紧给弟兄们弄斋饭吃，快饿死老子了。”

“这……起码要先上香吧。”知客僧一脸郁闷，心说原先每次来，还装模作样地上个香，现在倒好，连香都懒得上了，直接蹭饭来了。

王贤倒是从善如流，给佛祖上了香，感谢菩萨保佑自己平安归来，显得很虔诚。做罢这一切，他急匆匆冲到斋房，连吃了两大碗罗汉面，才胡乱一抹嘴巴，拍着肚子起身道：“吃饱了，去给老和尚请安了。”又嘱咐弟兄们敞开了吃，反正不要钱的！

说完，便在众光头鄙夷的目光下，大摇大摆往姚广孝的禅房走去。

其实他之前没这么粗鲁，还挺注意作为一个秀才的自我修养，但是在军营里厮混了一年多，已经在他身上烙下了难以消除的丘八气……比如张口就是‘老子’，比如不拘小节。

到了禅房外，他才收拾下心情，恢复了点斯文，敲门进去道：“师傅，徒儿来看您了。”

姚广孝还是半死不活的老样子，在禅房中盘膝打坐，闻言睁开一双三角眼，瞥他一眼道：“回来了。”

“回来了。”王贤在他对面坐下，恭敬行礼道：“这次多亏了师傅的锦囊，徒儿和殿下才能化险为夷。”

“你说那个锦囊啊，”老和尚突然不好意思道：“抱歉没告诉你，那天老衲一时迷糊给拿错了。那锦囊其实是给别人算卦用的，跟你无关。”

“怎么会没关系，上九，亢龙有悔。”王贤听了愣半晌道：“不正说得分毫不差。”

“那当然，老夫算卦向来没有不准。”姚广孝得意笑道：“怎么样，服了吧……”

王贤一脸黑线，这老和尚怎么脱线了？刚说了给我的锦囊是错的，现在却又改口自夸起来。

“呵呵……”姚广孝这才神秘兮兮地笑道：“这是老衲的看家功夫，你想不想学？想学就说么。”

“不就是忽悠么。”王贤郁闷道：“您这样会把徒儿玩死的！我看到‘上九’两个字，还以为你让我上九龙口呢，就那么不管不顾冲进去，险些就回不

来了！”

“傻，就算用刀逼着你，你也不该拿自己的小命开玩笑。”姚广孝冷哼一声道。

“可是师父啊，我这是对您无条件的信任啊！”王贤苦着脸道：“您认真点好不好？”

“笨徒儿记住，这世上没人能无条件信任，不然你就离死不远了！”姚广孝冷冷一笑，一字一顿道：“还有……认真你就输了。”

第三百七十二章回家

“认真我就输了？”王贤一脸糊涂道：“师傅的意思是？”

“帝王家事，你个外人掺和什么？”姚广孝冷笑道：“你看为师，啥也不掺和，管他外头风吹雨打，我自念我的经，什么也碍不着我。”

“我……”王贤苦着脸道：“以我和太孙殿下下的关系，除非我跟您一样当和尚，不然就无法置身事外。”

“当和尚有啥不好的。”姚广孝白他一眼道：“衣食无忧，心情无忧，一天到晚淡泊宁静。”

“……”王贤无奈道：“只有您这样已经功成名就、阅尽繁华的人，才能做到淡泊宁静吧。”

“也是哈，”姚广孝自得地笑笑道：“那么你有什么梦想？我记得你好像胸无大志的样子。”

“我确实没老师那样的梦想。”王贤正色道：“我只想好好过日子，可惜有些人就是不想让我好过，所以我只能和他们斗下去。”

“痴人呐。”姚广孝摇头叹息，不再说话。

“老师，请您为太子和太孙指条明路吧。”王贤俯身行礼，恳求道：“这次的局面实在太凶险，您也不愿看到大明朝丧失两代好君王吧！”

“……”姚广孝不理他，王贤就继续缠磨，缠得他实在不耐烦，只得从袖中摸出一样眼熟的东西——一个跟上次一模一样的锦囊道：“回家再打开。”

“是。”王贤双手接过来，大喜过望道：“就知道师傅最疼我了。”

“疼你有个屁用。”姚广孝晒笑道：“答应给我传衣钵的徒孙，你找了么？”

“当然当然，”王贤这个汗啊，心说这人老了，不管多有智慧，都跟小孩似的，忙笑道：“我在漠北物色到了，心灵像白云一样纯洁，智慧像草原一样辽阔，而且年纪还小，正适合师傅洗脑……哦不，教导。”

“这还差不多。”姚广孝这才露出一丝笑道：“滚蛋吧你！”

从庆寿寺那里滚蛋出来，王贤当街就把那锦囊拆开了，一看里面有一张

跟上次一模一样的纸片，展开一看，上头写着两个大字：

‘上九！’

“我去！怎么又是这俩字！”王贤当时就晕了，老和尚这是逗我玩呢是吧！

他再回去找姚广孝算账，却被告知老方丈云游去了。王贤真见识了老和尚的脸皮厚度，刚才还跟自己见了面，一转头就去云游了？这摆明了就是在耍他！

他气得跳脚，但庙里的和尚得了命令，不许他踏入后院一步，王贤也没法硬闯，只好快快转回。

费了一顿口舌，得了这么个结果，王贤徒呼奈何，但冷静下来一想，老和尚是什么人？那是改变大明命运的牛人！在这种攸关国本的事上，不可能开玩笑的……吧？

于是他怀着忐忑的心情回到东宫，再次觐见太子殿下，朱高炽听说他从姚少师那里求来了锦囊，竟然激动地站起来道：“快拿给我看！”人的名、树的影，这就是姚广孝的魔力！

“是。”王贤恭敬地双手奉上，朱高炽打开一看，见到那俩字便陷入了沉思。王贤不敢打搅太子，只好安静地等着。好一会儿，就见朱高炽的脸上阴云尽散，竟现出放松的神情道：“不愧是姚少师，一语道破天机。”说着忍不住拊掌道：“仲德，你又为孤立了大功，让孤真不知该如何谢你！”称呼从‘王爱卿’变成了‘仲德’，显然短短半天时间，太子已经把王贤从有特殊贡献的臣子，升格为了心腹。

“殿下，这两个字……云山雾罩，”王贤不得不提醒朱高炽道：“您不可尽信。”

“不，说得很明白了。”朱高炽摇头笑道：“上九，亢龙有悔。父皇是真龙天子……生过气去，就知道是错怪我了！”

王贤这个汗呐，老和尚真是神棍啊，就这么两个字，蒙完自己蒙太子，还不能说他错……

这时候天色不早，谢绝了太子留饭，王贤急匆匆赶回家中。

他家和东宫很近，骑马转眼就到，本想悄没声地回来，给清儿他们个惊喜，可一进巷子，就见两个娇俏的身影，在那里翘首以待，正是好久不见的凌霄和玉麝。

“小贤子！”由衷的笑容刚在他脸上绽放，伴着个惊喜的声音，一道火红的身影乳燕投林地扑了过来，王贤赶忙伸手去接，便把那玲珑结实的娇躯抱了个满怀。能从平地跳到他马上来的，除了灵霄大小姐自然没别人。王贤苦笑道：“幸好徒弟我勤练功夫不辍，不然还真接不住师傅呢。”在王贤这里，最不值钱的称呼就是‘师傅’，老和尚是，魏学士是，连灵霄也是。

“瞎说。”灵霄像树袋熊一样挂在他脖子上，给他个白眼道：“人家的纵云梯不是盖的，你就是不接我也掉不下去！”

“不过师傅你好像沉了不少……”王贤憋住笑道：“你看马直喷响鼻呢……”

“讨厌！”灵霄不依地撒娇道，“亏人家还隔三岔五想着你，回来就挖苦我！”

“真有想我么？”王贤吃惊道。

“当然了，都九个月没见小贤子了，想念得紧。”灵霄揽着他的胳膊，一脸花痴状，但下一句就露了馅：“你再不回来我就要憋死了！天天给你看家护院，跟坐牢差不多！”

“我说么……”王贤笑呵呵地揽住她结实的小蛮腰，看着站在地上一身绿裙，两汪泪眼的玉麝道：“小茉莉，你有没有想我啊？”

“嗯。”玉麝使劲点头，俏脸都快憋红了，认真道：“很想很想，每天都想！”

“那就上来吧。”王贤弯腰伸出大手，玉麝赶忙伸出纤纤小手，心里激动得都快晕厥过去。王贤一把握住她的手，用力一提，她那纤小的身子，便轻飘飘飞到马上，正落在王贤背后。吓得玉麝赶忙环住王贤的腰，待意识到自己终于实现夙愿，抱着了自家老爷，忙紧紧地抱着不撒手，幸福得都要冒泡泡了。

王贤便载着二女骑马进了巷子，笑问道：“你们怎么知道我回来了，还想给你们个惊喜呢？”

“是太子妃娘娘派人来说的呢。”玉麝小嘴叭叭道：“太子妃娘娘对夫人可好了，隔三岔五便叫夫人过去陪她，现在京里的贵妇人，都争着巴结夫人呢。”

叽叽喳喳正说着，便见陈管家带着一干下人在家门口恭候，一见到王贤全都大礼参拜。王贤笑着点点道：“都起来吧，这段时间辛苦大伙儿了。”

陈管家忙上前牵过马，又给他搬了脚凳，王贤却洒然一笑，干脆利索地翻身下马，怀里还抱着个小茉莉，却能稳稳落在地上……玉麝幸福得都要晕过去了。灵霄拍手笑道：“小贤子的功夫有长进呢！”

“那当然！”王贤把玉麝放稳了，便大步走上前去，此刻他眼里只有那个一身黄裙、人淡如菊的情影。

林清儿听说他回来，早就激动得坐卧不宁，但她要有主母的体面，不能跟两个野丫头似的，跑到大街上等着。只好在轿厅里一面看书一面坐等，从日头偏西等到夕阳西下，书本还停留在那一页，眼却往门口瞄了不知多少次。

终于听下人禀报老爷回来了，她终于按捺不住，丢下书，快步走到院门前，便见王贤也大步流星朝自己走来！

“官人……”一声神情的呼唤，眸子里水汽氤氲，满是化不开的浓浓相思。

林清儿顾忌着有下人在场，明显压抑着自己的感情，只是袅袅娜娜地拜在他面前，王贤却毫无顾忌地一把将她搂在怀里，紧紧地抱着道：“娘子，可想死我了！”

林清儿又羞又喜，却舍不得他的怀抱，把螭首使劲埋在他怀里，小手紧紧揪住他的衣襟，生怕他跑了一般。

陈管家见状，忙招呼一众下人退散，把院子留给这两口子。

道不尽的相思，化成缠绵的长吻，直吻得天昏地暗、海枯石烂，王贤才放开林清儿微微红肿的樱唇，两手捧着她的小脸，见她玉容清减，不胜心痛道：“清儿，你怎么又瘦了？”

“想官人想的啊。”林清儿伸出小手，轻抚着他又黑又瘦的面颊，心如刀割道：“官人才是瘦了呢，也黑了，皮肤也粗了，这是受了多少苦啊在外头！”说着忍不住淌下清泪。

“这没办法，远征漠北几千里，还要跨越大漠，风餐露宿，金戈铁马，能全须全尾地回来，还你个完好无损的相公，你就谢天谢地吧。”王贤咧嘴笑道：“其实吃苦倒不怕，就是想你啊……”

“嗯，我也想官人，每天都想，每时每刻都想……”林姐姐一般不这么肉麻，但此刻她非得用这种方式，才能表达出心中相思的万分之一来。

两人就在院中互道衷情，直到天黑的看不清对方，才拉着手进去厅里。厅里面灯火通明，厨子早备好了丰盛的酒菜为王贤接风。

“你们真能磨叽啊……”灵霄饿得肚子都咕咕直叫，见他俩终于进来，不禁埋怨王贤道：“要不是因为你才回来，我早就先把鸡腿撕下来吃了。”

“只管吃。”王贤含情脉脉看林清儿一眼，这才环视席上，奇怪道：“小白菜和你顾姐姐呢？”

此言一出，便见众人的神情一下黯淡了。

第三百七十三章状况百出

“怎么了？”王贤心一沉道。

“妾身没给官人看好家……”林清儿眼圈通红地起身请罪道：“两个妹妹现在不在家中……”

“她俩去哪了？”王贤眉头一皱，见爱妻花容失色的样子，他轻叹口气，拉着她的小手道：“坐下慢慢说。”

“先不见的是小怜妹妹，”林清儿面带苦涩道：“那是六月间的事儿，一天家里来了个客人，说是她兄长，小怜出来与他相见，也没有否认。只是双方都有些生分，而且长得也不像，但当时妾身觉着家家一本难念的经，便没多嘴。”

王贤点点头，握着妻子冰凉的小手，给她最需要的信任和安慰，听她接着说下去道：“我们便都离开，让她俩单独说话，过了好久，小怜出来，脸上带着泪痕说，她娘病危，想见她最后一面。我自然无不应允，本想陪她一起去，但她坚决不肯，我只好请几个护卫大哥，跟她一起上路。”

“谁知十来天后，几个护卫大哥就回来了，说在旅店里被下了蒙汗药，醒来就不见了小怜和她哥哥。”林清儿叹气道：“他们问了旅店的伙计，说两人是自己走出去的，并没遭到胁迫……护卫大哥顺着店家所指的方向追了半天，也没看到她们的人影，只好分头行动，一路回来报信，一路去小怜的家乡看看。”

“过了一个月，去小怜家的护卫大哥也回来了，带来一个不好的消息，”林清儿黯然道：“那个乡里根本没有那个村子，甚至连姓顾的都没有……”

“嗯。”王贤点点头，他已经从震惊中回过神来，想到顾小怜神秘的来历，她又这样神秘的消失，倒也不算离奇，不过还是一定要调查清楚，如果是被胁迫的自然要救她回来！如果是自愿的，也得问个明白，她对自己一直是在做戏么？

收起纷杂的情绪，他又问道：“小白菜呢？她又怎么不见了？”

“绣儿妹妹，唉，太痴了……”林清儿幽幽一叹道：“七月底，太子妃张娘娘和妙修真人私下说话，被她听到了，才知道原来官人为了救太孙，失陷瓦刺，怕是凶多吉少……”

“妙修真人？”王贤愣神道：“你们怎么会见到徐妙锦呢？小白菜怎么能听

到太子妃和徐妙锦的私下谈话？”

“蒙张娘娘垂爱，时常唤我们过去说话，踏青赏春、避暑消夏也必叫着我们。”林清儿答道：“妙修真人有时也会来……”

“她可真美啊……”灵霄插嘴道：“连小怜姐姐都能比下去。”

王贤心说，那当然，倾国倾城的国色天香啊！但现在不是花痴的时候，他使劲摇摇头，问道：“然后她们就认识了？”

“绣儿和妙修真人很投缘，真人还时常邀她到天香庵作客。”林清儿点点头道：“她就是在天香庵听说你出事儿的，便哭着跑回来了……”想到当时的凄惶悲痛，她的眼圈也红了，拭泪道：“之后一家人天都塌下来了，我也不争气地病倒了，她伺候着我病好了，然后竟上吊了……”

“啊！”虽然知道郑绣儿没死，但王贤还是忍不住心一抽，骂道：“这个想不开的小白菜，又钻牛角尖了！”

“看来还是官人最了解她。”林清儿用帕子擦着红红的眼圈道：“幸亏灵霄耳聪目明，听到她屋里有异响，便赶紧跑过去，才把她救回来！等她回了神，我问她你这是干什么？她先是流着泪不肯说，后来才呜呜咽咽道，自己是个不祥之人，先克了前夫又克了家族，现在又要克官人，她觉着唯一能救你的办法，就是自尽了……”

“这个傻白菜！”王贤鼻头一酸，险些掉下泪来，他知道小白菜的性子就是这样，喜欢把所有的悲剧都归咎于己身……加上她的命运确实悲惨了点，竟然三番两头地寻起了短见。

“我怎么劝都没用，只好日夜看着她，她就不吃不喝，是一点都不想活了。”林清儿以泪洗面道：“后来惊动了妙修真人，她亲自前来劝她，告诉她自杀是要沦入畜生道的，永世不能超生。绣儿明显是吓到了，但她依然不肯吃东西，真人又说，其实还有别的办法，同样可以消除业障，就是修行……”

“其实真人只是想让她在家念念佛，给心灵点安慰，谁知她一骨碌爬起来，竟给真人磕头，请她为自己剃度，要跟她出家为尼。”林清儿怯生生看着王贤道：“真人说她在家修行也可以，但她坚决要出家，说不想留在红尘中害人了……见她情绪太不稳定，真人便和我们商量着，先带她回天香庵小住一段时日，等她情绪平复再说。”

“嗯。”王贤点点头道：“我已经回来了，她总可以放心了吧？”

“哪儿呢。”林清儿幽幽道：“前些天，官人脱险的消息一传回来，我就去接她回来，谁知她坚决不肯，说自己一出家，官人就脱困，正说明自己是灾

星无异。她已经决定此生青灯古佛，再不踏足红尘了……”

“我晕……”王贤惊呆了，这小白菜还真是执念呢？转一圈还是当了尼姑！

“妾身无能，实在劝不回她，只能等官人回来，再跟她计较了。”林清儿满面羞愧道：“官人把个好好的家交给我，一转头却四分五裂成了这样，妾身这个正妻太不称职了，治家不齐，妄为人妻，请官人休了我吧……”说着泪雨滂沱地跪在他面前。

“你这是闹哪样？”王贤头大如斗道：“一个个都这么不省心，你也要跟着添乱么？”

“妾身不敢。”林清儿使劲摇头道。

“那不赶紧起来。”王贤伸出双手，叹气道：“你我夫妻一体，生死不弃。休你可以，先把我杀了！”

“官人……”林清儿哭得稀里哗啦，一下扑到他怀里，大哭起来。这段时日以来，忧惧凄惶、自责苦恼，无时无刻不折磨着她的一颗芳心。现在她的男人终于回来了，她又重新有了依靠有了天，一颗悬着的心，终于放松下来……

“好了好了。”王贤轻拍着林清儿的背，为她拭去泪痕，宽慰笑道：“放心好了。你相公我都能从瓦剌和鞑靼的魔掌下逃回来，这点麻烦又算得了什么？我一定能解决的。”

“是。”林清儿巴望着他道：“官人最厉害了，快把绣儿和小怜找回来，我们好安安生生过日子。”

“嗯。”王贤笑道：“不过得先让我们吃饭吧？灵霄都快饿晕了。”

“是啊。”让他一提醒，灵霄顿时感到自己的肚子咕咕直叫，怒道：“有什么话不好吃了饭再说！”

“是，先吃饭。”林清儿不好意思地捂着红肿的眼睛道：“玉麝，把酒满上，咱们一起喝一杯，给官人接风洗尘……”

“是，夫人。”玉麝赶忙给已经斟满的酒杯里，再添上一点儿。

晚餐过后，王贤和灵霄讲了下她哥的情况，闲云少爷在九龙口一战负了伤，但伤势并不严重，没出草原就痊愈了。伤好之后，在太孙殿下的恳请下，做起了他的贴身卫士……

“这个小黑太过分，我哥明明是替我保护你的！”灵霄愤怒地挥舞着小拳头道。

“非常时期，只能一切以大局为重。”王贤叹气道：“现在的情况，比原先还要危险，太孙殿下若是有个三长两短，那就万事皆休了……”说到这他眼前一亮，升起一丝不地道的念头，整个人便愣在那里。

“你傻了啊？”灵霄伸出小手，拧他的腮帮子一下，才把王贤唤回来。王贤忙道：“哦，我有点走神了，你继续说。”

“我说危险时刻，你也需要保护啊！”灵霄瞪着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道：“我决定了，自即日起，便由我亲自保护你！”

“真的么？”王贤取笑她道：“我看你是静极思动，想去杭州找银铃玩，是真正的原因！”

“讨厌啦！”灵霄扭着身子不依道：“别人关心你，你都那么感动！为师关心你，你咋就不感动呢！”

“感动，怎么敢不感动？”王贤笑嘻嘻地伸出手道：“快让徒儿抱抱。”

“你还是抱林姐姐吧！”灵霄扮个鬼脸，一闪身跑掉了。

“嘿嘿。”王贤见这小灯泡终于走了，转身朝林清儿邪邪一笑道：“娘子，天色不早了，我们歇息吧。”

看到他熟悉的眼神，林清儿娇躯一热，俏脸腾地就红了，但她忍着摇摇头，轻咬朱唇道：“官人还有心情做坏事？”

“一码归一码，反正绣儿在天香庵安全得很，小怜嘛，她那样的美人，谁忍心伤害她？”王贤说着一步步逼近爱妻道：“娘子，我很想你……”

灼热的鼻息喷得林清儿晕晕乎乎，被丈夫打横抱起来，大步进了里屋。

这时候，她才在王贤耳边说了实话，“官人，我也很想你，很想很想……”

第三百七十四章报名

尽管家里家外都是一摊事儿，但时间实在太紧，王贤不能在京城稍作停留，第二天上午拜访了他魏老师，便在灵霄和帅辉的陪伴下，匆匆赶往杭州。

二黑并未与他们同行，而是奉命悄然北上，向太孙殿下传递王贤的口信。

话分两头，且说王贤一行人快马加鞭赶往杭州，一路上秋高气爽、风和日丽，三天时间便抵达了西湖边。

“大人，先回家还是去提学衙门？”帅辉问道。

“我先去提学衙门。”王贤笑着摸摸鼻子道：“你去街上买些礼物，尤其是小奶孩用的，千万不能少。”他太了解老娘的脾气，这么久没回家，空着手怎么行？

两人便分头行动，帅辉去购物，王贤则往提学衙门去了。提学衙门的人见他前呼后拥，还有侍卫保护，还以为来了什么朝廷大员，忙出来磕头相迎，弄得王贤颇为尴尬，赶忙下马道：“几位大人，学生是来报名补考的……”

“噗……”几个提学衙门的官吏更是尴尬，心里暗骂道，你一个秀才摆什么谱！

小伙子你这么拉风，你娘知道么？

王贤的声势实在太惊人了，他身边有自己的随从，有朱瞻基派给他的护卫，还有太子殿下另派的护卫，加起来百多号人，全都骑着高头大马，配着兵刃弓弩，那排场比藩台臬台还气派，难怪几个小官吏会在他的王霸之气下纳头便拜。

几个小官吏赶忙爬起来，本想训斥他两句，但在王贤这么大的排场下，话都说不成块，更别说端架子，为首的小官员结结巴巴道：“你……要补……考啊？”

“是啊。”王贤笑着拱拱手道：“不知该如何办理？”

“你为什么不参加今春的科考？”明确了他的身份，那官员话说得越来越顺溜。

“我呀，没赶上啊。”王贤笑道：“不是说因为外出游学，没有赶上科考的生员，可以参加补试么？”

“是，但你得写明情由，并由府学教授出具证明，然后由我们提学大人同意，才能参加。”那官员说话逐渐硬气起来道：“而且明天就是补试了，你现在才来申请已经来不及了。”

“哦。”王贤暗叫一声乖乖隆地洞，幸亏没在京城多逗留，不然这两千多里就白跑了。“这不还有大半天的时间么，我这就去办，应该还来得及吧。”

“来不及了。”那官员断然摇头道：“报名已经截止了。”

“那我拜见一下大宗师总可以吧？”王贤道。

“提学大人考前不见客。”官员恨不得一口说出三个‘不’字。王贤倒还好，气得他身后的一干护卫暴跳如雷，这帮家伙虽然在京里很老实，但下到了省里就一个个变得眼高于顶，岂能忍受这般非难？

王贤摆摆手，示意他们少安毋躁，对那官员笑道：“请你把我的名帖转呈给大宗师，让不让我补试，全凭大宗师一句话。”说着把自己的名帖往上一递。

那官员也很好奇，这个牛逼上天的小子，到底是何方神圣？接过名帖来看，上写‘杭州府学生员王贤敬拜’，‘王贤……’那官员一愣，旋即见鬼似的盯着王贤，下一刻竟激动得失态道：“你是义救周梹台的那个王仲德！”

“哦……”那一刻，王贤竟有些恍惚，那似乎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我是王仲德，但义救二字不敢当。”

“果然是王义士！”众官吏激动得再次向他行礼，“快快受我等一拜！”

“诸位大人莫要折杀学生，你们拜我作甚？”

“周梹台是我们杭州人的保护神，你救了他老人家，就是救了我们杭州父老，怎么当不起一拜！”官吏们激动地把他迎进去：“听说您留在京城，成了太孙殿下下的伴当，怎么又回来考举人了？”

“这不冲突吧？”王贤道。

“不冲突不冲突，”提学衙门的官吏变得热情似火道：“秀才考举人，天经地义么。”说着给他上茶，请他在客厅等候，又赶忙去签押房向提学大人报告。

不一会儿，那官员便返回来，赔笑道：“老弟的面子果然大，提学大人同意您参加明天的补试，只是今天不便相见，请您谅解。”

“岂敢岂敢。”王贤随口应酬几句，又问道：“还需要写条陈么？”

“不需要不需要。”官员摇头笑道：“您把户籍牌子、学籍册子还有生员的互保文书给下官，其余的都不用操心了。”

“呃……”王贤不好意思道：“来得太匆忙，这几样都没来得及准备。”

“无妨无妨，考完再补也一样。”官员对他大开方便之门道：“您明天直接来考就可以了。”

“这不好吧……”王贤假假道。

“有什么不好的，特事特办么。”官员呵呵笑道：“您赶紧回去准备考试吧，明早记得卯时来点卯就好。”

“那么多谢这位大人了。”王贤拱拱手，笑着离开。

王贤这次吸取了教训，让大队护卫去驿馆休息，自个只带了十几人回家去探望。

站在家门口，他还真有些小小激动，想起爹娘的音容笑貌，那真是……都快忘了长啥样了。

一阵婴儿的啼哭声把他拉回现实中，王贤不禁暗暗苦笑，那是自己小弟弟的哭声啊……这个小弟弟，是真的小弟弟，与他同父同母，才出生不到一个月的小弟弟啊！

家里人早通报进去。得知他回来，老娘急匆匆跑出来一看，见果然是自家二郎，不禁眼圈通红，捂着嘴说不出话来。

“娘，我回来了。”王贤也是眼眶一热，赶忙上前给老娘磕头。

老娘一边擦泪一边骂道：“你个小兔崽子，还知道回来！”说着捧着他的脸，上看下看道：“有没有受伤？怎么瘦成这样了，还这么黑，这孩子遭老罪了……”

“快进来说话。”王兴业竟也在家，但他顾着为父的尊严，是踱着步走过来的，见状训斥老娘道：“而今仲德是太孙跟前的红人了，在门口让人看耍猴么！”

王贤这个汗啊，还以为老爹今非昔比了呢，原来三句话就露馅啊！但这才是他货真价实的老爹啊！赶忙又给王兴业磕头，王兴业眼角也有些泪花，拉起比自己高一头的儿子，拍拍他结实的肩膀，连说了三个‘好’字，又回到那句话上：“咱们进去说……”

“遵命。”王贤便扶着老娘进了院子，担心问道：“坐月子不是怕见风么？”

“你个小兔崽子瞎说什么。”老娘的脸腾地红了，使劲捏他一把，小声道：“老娘这都第几窝了？跟老母鸡下蛋一样，下多了就不叫个事儿了。”

“哦。”王贤点点头，就见妹妹银铃抱着个小婴儿出来，喜出望外道：“哥，你回来了，快看看咱弟弟。”

“嘿。”王贤接过那小婴儿，他是抱过侄女的，抱个孩子不成问题，只是想到侄女都比弟弟大一岁，便觉着很好玩：“新儿得管这小子叫叔叔，岂不很吃亏？”

“他还得管你叫哥哥呢，你也够亏的。”灵霄冷不丁冒出一句，让王兴业两口子大囧，银铃捂嘴咯咯直笑，赶忙把灵霄拉去自己房里说话。

王贤便抱着弟弟，和爹娘在正屋里喝茶说话。他仔细端详着老爹老娘，见两人看上去气色很好……这不废话么，要是不好，也不可能有他怀里这小东西。

老娘也笑眯眯地看着最得意的儿子，口中问长问短，王贤自然只捡好的说，听得老娘心花怒放，对王兴业得意道：“张瞎子一点没算错，咱儿子那是要紫气东来的，听听，连太子爷都对咱儿子客气着呢，这将来等太子成了皇帝，还不让咱儿子当个宰相？”

“瞎说。”王兴业纠正老婆道：“太祖爷废了宰相，也不许后世子孙再设宰相。”

“吓，太祖爷不许，那我儿就当不了宰相了。”老娘小小郁闷一下，又兴奋道：“那当个王爷也不错。”

“大明祖制，异姓不封王。”王兴业又道。

“你说说太祖皇帝也真是的，这不专和咱们小二作对么！”老娘登时无比郁闷道。

“去喂奶去……”王兴业只好让王贤把孩子给她，打发老娘去里间，父子俩好‘正经’说话。

“爹，您龙精虎猛啊。”王贤笑嘻嘻道。

“多亏了你请老吴开的方子啊。”王兴业笑道：“如今我腿不酸了、腰有劲儿了，你娘也不嫌我没用了，咳咳……”一不小心竟说漏了嘴，忙改口道：“要不你也吃吧，老子等着抱孙子呢！”

“我又不肾虚。”王贤这个汗啊，干笑道：“再说，您有儿子抱着不一样么。”

“那能一样么？”老爹白他一眼道：“儿子我已经有俩了，孙子我可一个没有！”

“听说大嫂又有了。”

“我请人算过了，又是个闺女。”老爹气道：“她就这么个破命！”

“算卦的都是胡说八道。”王贤的老师是天下所有算卦的偶像，他有足够的底气说这句话。

“甭管真假，你结婚这么久了，怎么媳妇肚子还没动静？”老爹瞪他一眼道。

“我也得有工夫啊……”王贤这个汗啊，不过他也奇怪，为啥清儿的肚子，到现在还没动静？

第三百七十五章科考

为了避免老爹问东问西，王贤果断道出自己回来的原因，王兴业果然变了脸色，抬起刚抠了脚丫子的手，撵人道：“还不赶紧去用功念书！”说着又吆喝起来道：“老婆子，你带着老小回富阳去！这就走，赶紧的！”

老娘没听到前头的对话，从里面抱着孩子出来，骂道：“我儿子刚回来，你就把我往老家撵，你什么意思你？！”

“你知不知道？”王兴业吹胡子瞪眼道：“老二是回来考举人的！”

“啊，那我赶紧走。”王大娘也变了脸色，“别让老幺哭哭啼啼打扰老二念书！”说着就扯着嗓子，让佣人赶紧收拾收拾，准备回乡下。

“不用这样吧……”王贤苦笑道：“一切照旧便好。”说来真是惭愧啊，他自从考中秀才，就断了继续考下去的念头，便再没看过一天书。亏爹娘还以为自己有多用功呢……

但老爹老娘望子成龙之心无比强烈，虽然他现在是太孙的伴当，太子的红人，但在文教昌盛的浙江人看来，这种幸进实不如自己考出来的功名硬邦邦、响当当！就连市侩如王老爹、王大娘者，亦作如是想。

所以老娘回了乡下，老爹严令家里人不许大声说话，在书房附近，连咳嗽放屁都不准。并亲自带头，全力做好考前准备工作……王贤这一年多，个也高了、肩也宽了，原先儒衫得重做，头上的方巾倒还合适，但王家如今不差钱，一并也做成新的。还有考篮、铜铤、号顶、门帘、火炉、烛台、烛剪、卷袋、被褥、衣服，甚至锤钉小锯等等，统统都得备齐。

因为乡试不是县试府试院试，之前的考试都是早晨进去傍晚出来，好挨得很。乡试却要连考三场，每场都在里头待三天，这对考生是十足的折磨，家里只好竭力做足充分的准备，尽量让考生少遭点儿罪。

王家从没出过读书人，王兴业是不懂这些的，好在他衙门里有相好的官员，是举人出身，便请人家来指导着准备，才知道原先准备的食物都不靠谱，一旦考生要是吃坏了肚子，考试肯定大受影响。虽然乡试比县试好的一点，在于没有屎戳子，但你拉得七荤八素，十成的功力拉去了八成，写出的文章都臭不可闻。

在有经验者的指点下，王兴业又备下最新鲜的月饼、蜜橙糕、莲米、圆眼肉、人参、炒米、酱瓜、生姜、板鸭……全都是用最好的食材，亲眼监督制作，唯恐哪里出了纰漏，吃坏了儿子的肚子。

殊不知王贤那个铁胃连马皮都能消化，就是吃了变质的东西又如何？

因为时间太紧张，老爹忙得团团转。不过这些事都不用王贤操心，他只管安心考试就好……

第二天就是科考补考的日子，王贤早早来到提学衙门。本以为自己来得够早了，谁知人家大都比他来得更早。帅辉给他提着考篮，目不暇接道：“人还真多啊……”

“是啊。”王贤随口应一声，眼却没离开手里的四书章句，这些朱子著作他原先都背过，但一年多不看书，已经大都还给林姐姐了。虽说大宗师会照应，但自己要是连题都破不了，或者连最简单的句子都忘了，那就太说不过去了……万一大宗师为了自个的名声，把他给黜落了，那真叫鸡飞蛋打了。

他正在吃力地临阵磨枪，突然听到一声惊喜的叫唤：“王大人，真的是你么！”

“是我啊。”王贤抬头一看，就见到一张俊到让人想给他毁容的面孔，配上那一身月白色的儒衫，脑后长长的皂巾，更显得玉树临风、貌比潘安。竟然是那无缺公子韦无缺！

“是你啊！”王贤一脸惊喜道：“好久不见啊无缺公子，你好像又帅了点呢！”

“大人还是称呼小人草字吧。”韦无缺苦笑道：“在您面前，我不敢自称公子。”

“那好，草字，你也是来补考的么？”王贤一脸天真道。

“大人又开学生玩笑。”韦无缺苦着脸道：“小人草字天成。”

“好一个无缺天成。”王贤大赞道：“正是名副其实啊！”

“大人过奖了。”韦无缺不好意思地笑笑道：“学生是来补考的，大人也是么？”

“是啊，好巧，这么说你是同志啊。”王贤笑道。

“大人，应该说是同年吧……”韦无缺心说你这胸无点墨的家伙来考试，不是自取其辱么？

“无所谓了，反正我看着你像同志。”王贤哈哈大笑道：“这一年多没见，你都忙什么了？”

“学生还能做什么，埋头苦读而已。”韦无缺笑道：“倒是大人这一年，着实风光啊！”

“风光个屁，混了一圈沦落到跟你一样地步了。”王贤白他一眼道。

“……”韦无缺这个无语啊，亏他还自觉是天上地下独一份，原来在姓王的眼里，自己混得这么惨啊。

虽然严重怀疑这家伙是邪教高层，而且跟最近的是是非非有关系，但这个节骨眼上，王贤不想多事，两个各怀鬼胎的家伙，便像多年未见的老友，热络地攀谈起来。等到衙门开门，两人拱拱手，互道好运，便提着考篮进了衙门。

进去衙门后，便见院中摆满了一排排的桌椅，众生参拜了提学大人，那位刘提学四十多岁，不苟言笑，由其副手吩咐诸生寻自己名字就坐。场面一下有些混乱，有人为了争位甚至争吵起来，只见大宗师眉头一皱，便有军卒将吵闹的人叉出去……再想考试，只能等三年以后了。

在大宗师清冷目光的注视下，几百号人登时大气不敢喘，找到自己的名字就坐，几乎再没发出什么动静。

“夫才须学也、学须静也。”待诸生坐定，刘提学才缓缓教训道：“故而今日的题目，便是‘知止能静’。”

众考生知道了题目，便赶紧开始磨墨的磨墨，构思的构思。这次考试只考一篇八股文，但所谓‘一篇八股定终生’，科举虽然考三场十几道题，其实真正决定成败的，只有头一道四书题！

所以对考生们来说，这次考试丝毫不比正式的秋闱简单，无人敢掉以轻心，就连王贤都眉头紧皱地搜肠刮肚起来。好在大宗师的题目不偏不怪，他知道这是出自《大学》中的一句‘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倒不至于连题目都破不了。

众考生也觉着奇怪，这位刘提学来浙江向来爱出偏题怪题，这次却出得如此简单，莫非是爱护我们，怕我们考不过？

于是大伙怀着对大宗师的感激之情，一个个答得心情舒畅，都发挥得不错，就连王贤也顺利地写完了这篇文章……他都有些佩服自己，一年多不学习，竟还能写出这种见鬼的八股文，莫非自己真是个天才？

其实他也只能做到勉强不出纰漏，八股文这种螺蛳壳里做道场的东西，你非得下上十多年苦功夫，才能写出点味道来，以他那点浅薄的功力，只能

具其形不能具其神，想过关只能靠大宗师手下留情了……

科考的文章，一般都是宗师当面批过，直接判卷。卷分五等，前三等可以入秋闱，后两等则被黜落。这补试也是如此，但浙江这样的文教大省，竟积攒了七百多补考的诸生，大宗师批到后面难免头昏眼花，好文章也看不好了。是以对自己文字有自信的，大都赶紧写完，争取在头里交卷。天不到中午，交卷的队伍便排成了长串……

那宗师名叫刘鉴，是永乐四年进士，及第后又选了庶吉士，在翰林院读书三年，散馆后授了翰林编修，又挨了这么多年，终于被钦点浙江提学……可谓一步登天。中进士整整十年才熬出头，他早就拿定主意，这次要把差事办得漂漂亮亮，为国家选出一批人才来。不枉自己十年磨一剑！

刘提学坐在堂上，见那些生员纷纷迫不及待交卷，心中便先不喜，暗道这些人性情浮躁、心怀侥幸，我是一个也不能取的。便竟将所有早交卷的都判到四等以下……除非有极为亮眼的，才肯低低地取了。

众生员见先交卷的几乎全军覆没，又都吓得不敢交卷，好半天没人再起身。这时候王贤也答完了，看看卷子没什么问题，便上前去交给大宗师……其实他心里也有些忐忑，唯恐这死人脸的大宗师六亲不认。

刘提学见他敢于上前，心说这人倒也有些勇气，再一看他的文章，只能说勉强通顺而已，火候还差得很。他刚要用朱笔在这考生的名字上划条杠，却看到这人的名字。硬生生住了笔，问道：“你就叫王贤？”

“是。”王贤应声道：“学生就是。”

“我问你，别人都不敢交卷，为何你敢上来？”刘提学板着脸问道。

“学生写完了文章，自然要交卷。”王贤心说你这不废话么。

“你这文字火候还不够。”刘提学继续板着脸道：“按说不该取你。”

听他前半句，王贤心里咯噔一声，暗道：‘真要六亲不认？’但听到后半句，又放了心，暗道好一个‘按说’！

“但你坦诚可嘉，文字自有一股正气，便给个三等出去吧。”刘提学淡淡一句，提笔画了个圈，便把他取中了……

第三百七十六章摊牌

出来考场一会儿，王贤才缓过味来，那刘提学此番做作，是在有意撇清呐。不过这样也好，做得干净些，将来少很多麻烦。

正要骑上马回家去，身后响起韦无缺的声音：“大人请留步。”

王贤站住脚，回头笑道：“天成兄也出来了。”

“是啊，借大人的好运，在下不才，取了个二等。”韦无缺谦虚地笑道。

“哦。”王贤点点头，笑道：“那比我强一点点。”

韦无缺险些没喷血，什么叫比你强一点点，难道你不知道，在刘提学那里，一等几乎是虚设？我得了二等就是出类拔萃的意思！跟你这种靠运气过关的，有天壤之别好吧！

吞下一口老血，他又笑问道：“不知闲云兄和灵霄妹子也来杭州了么？”

“闲云没有，灵霄来了。”王贤接过帅辉递上的水囊，笑道：“怎么，你想她了？”

“当然朝思暮想……”韦无缺说着叹口气道：“可惜婚姻大事，父母做主，我必须娶另外的女人了。”

“哦，那太可惜了。”王贤敷衍一笑道：“不知道是哪家姑娘走了这般狗屎运？”

“咳咳，大人真会说笑。”韦无缺都对他的调笑麻木了，苦笑道：“是家父世交的女儿，姓唐，山东人氏。”

“那感情好，成亲时别忘请我喝喜酒。”王贤马上开心道。

“唉，如果这门婚事成了，当然要请大人务必赏光了。”韦无缺再叹道：“可惜小生把握不大。”

“怎么？”王贤好奇道：“人家女方不愿意？”

“不是，是有人同时下聘了。”韦无缺苦恼道：“而女方家里，还没想好应哪一家呢。”

“哦，原来还有截胡的，”王贤哈哈大笑道：“这好办，你想法见一见那女

的，以兄弟的人品相貌，只要往那小娘子面前一站，保准勾得她五迷三道，这事儿不就成了！”

“大人说的对啊，我怎么没想到！”韦无缺眼前一亮道：“对，改日设法见上唐姑娘一面！”说着又有些踌躇道：“我心里还是没底，大人若有闲，能陪在下一起去么？”

“能啊，我有的是空。”王贤一口答应下来，韦无缺大喜过望，便和他约好乡试之后，一起去见那小娘子。

看着韦无缺高高兴兴地走了，王贤露出奇怪的神情，实在不知这家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不过，金问等人安排他回杭州乡试，一是想让他取个功名，二是想让他避开即将到来的风暴，这也是太子和太孙的意思，毕竟他留在京城也无济于事，反而容易被波及，还不如先让他离开京城积累资本，以图来日呢。

横竖闲着也是闲着，就跟他好好玩玩吧。

补考之后，最后一百余名生员，搭上了七天后浙江乡试的末班车。

因为皇帝亲征漠北的缘故，今年的秋闱比正常晚了一个多月，往年都是八月中旬举行，今年却延期到了九月底，要等皇帝回京后才会举行。

永乐皇帝八月底从北京回京师，一路上迎接的百姓乡绅欢呼迎送、望尘而拜，放眼望去，龙旗蔽日、环顾左右、金戈辉煌，试问自古几多帝王，享受过这种亲征凯旋的殊荣？朱棣的心情似乎也很不错，一路上召见官员、安抚子民、犒赏军队、吟诗作对……看起来不亦乐乎。

但皇帝身边的人，却能不时从皇帝的目光中，看见丝丝寒芒闪过。那些真正了解朱棣的人，都明白这是皇帝心中已经杀机澎湃了。那些身在局中之人，更是清楚当皇帝抵达京城时，就是彻底摊牌的时刻了！

歌舞升平的欢庆气氛下，各方却都高度紧张起来，快马奔驰在皇驾与京城之间，人们在不遗余力地为最后摊牌加码……

“过了扬州，还有不多天就回京了，”行军下榻的民居中，朱高煦按捺着心中的亢奋躁动，对身边的朱高燧道：“真迫不及待看老大倒霉的样子了。”

“呵呵，”朱高燧望着院中的柿子树，幽幽道：“听说老大在京城，安排了盛大的迎接仪式，到时候不仅我大明的公卿大臣，还有各国使节都要到燕子矶迎接，他定是想让父皇碍于面子，不能马上发作，然后再私下请罪。”

“想得倒美。”朱高煦快意笑道：“却不料这些天纪纲给他下得烂药，已经让父皇想杀他的念头都有了，他躲得了初一，躲得过十五么？”

“也是。”朱高燧不禁笑道：“二哥当初拉拢纪纲，虽然是一步险棋，但确实很妙啊。”他们想要害谁都不用自己动手，纪纲这条疯狗就连太子也敢咬！皇帝让他汇报太子这段时间的行为，他便说太子很仁厚，不肯让老百姓负担过重，把年初规定预征的皇粮减半，还不肯全力进剿山西的白莲教，让军队保持克制，以免伤及无辜；他又说太子对官员的任免很用心，半年时间换了很多朝廷和地方官员；还说太子又选了一批美女进宫，还找方士要春药……

纪纲专业黑入十几年，当然不会凭空诽谤，他的黑材料都是有凭有据的……皇帝远征大漠，和国内几乎断了联系，国政大事只能由监国的太子独断，朱高煦每天处理那么多政务、说那么多话，虽然九十九件、九十九句都无可挑剔，但总有那么一件半件、一句半句让皇帝感觉不舒服，纪纲便把这些挑出来呈给朱棣。

皇帝已经先入为主，觉着太子良心大大地坏了，自然对这些诋毁深信不疑，这才对太子动了杀心……

在朱高煦和朱高燧看来，太子和太子党覆灭，已经是板上钉钉了，朱高煦都迫不及待地想要庆祝了。

还是朱高燧让他千万稳住，别在最后时刻犯了错，要是功亏一篑就太可惜了。

“你说得对。”朱高煦也看着窗外已经熟透的柿子树，咧嘴笑道：“咱们得装出很震惊的样子，说不得，还得学老大假惺惺一番。”

“二哥说的对。”朱高燧抿嘴笑道：“老大不就是最爱这一招么，咱们这次也有样学样。”

“父皇，请饶了二哥吧……”朱高煦压抑着大笑的冲动，学着朱高煦的声音，闷声来：“他怎么说也是我兄长啊，您就饶他一命吧！”

“就是这样。”朱高燧笑着点点头，眼角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恨意……这是当初老大为他求情时的话，朱高煦拿来说笑，岂不是连他一起笑话。

有人欢喜有人愁。

那边兄弟俩胜券在握，志得意满，这边他们的侄子自然面如黑铁……虽然朱瞻基的脸本来就是黑的。

听了从京城赶来的二黑的密报，朱瞻基眉头紧锁，盯着那张跟自己差不多黑的脸膛，要不是因为他是王贤的生死兄弟，太孙殿下都要怀疑这家伙是不是在坑自己了。“军师怎么会出这种主意？我父亲现在自辩都来不及，还自己给自己泼脏水，这不是活腻了么？！你不是在胡说吧！”

“这种事，臣岂敢胡说。”二黑瞪大眼道：“我家大人说为今百计不通，唯有苦肉计才能置之死地而后生！”

“置之死地那是肯定的，后生就未必了。”朱瞻基心里火烧火燎，暗道王贤这出的什么主意？“现在我二叔三叔在说我父亲坏话，纪纲也在说我父亲坏话，我父亲要是自己再犯错，可真是没救了！”

“我家大人说，”二黑面色凝重道：“一个人吃一碗饭就饱了，吃两碗饭就撑了，吃三碗饭就会涨破肚子而死，这叫过犹不及……”

“过犹不及？！”朱瞻基天性聪颖，只是身在局中，吓得失了算计，让二黑这么一说，他有些明悟了，背着手缓缓踱步半晌道：“军师的意思是，让我父亲犯个不可能犯的错，教我皇爷爷疑心是有人在害他？”说着眼前一亮，双手相击道：“一旦有了这份疑心，皇爷爷便可能重新审视他们给我父亲罗列的罪名，只要皇爷爷冷静下来，那么一切还有可为！”

“是啊。”见太孙终于明白了，二黑使劲点头道：“这就好比我们在衙门里，有人犯了事，按例要吃棒子。若是碰到收钱的官，好办，直接送钱给大老爷就能免了。但碰到不收钱的清官，也有办法……”

“什么办法？”朱瞻基追问道。

“还是送钱。”

“不是不收钱的清官么？”朱瞻基翻白眼道。

“不是送给官，是送给胥吏。”二黑道：“胥吏收了钱，就会教罪犯过堂时大声喊冤，这时胥吏便会故意装出盛气凌人的样子，大声呵斥道：‘少废话，给我老老实实地受杖！’清官通常都恨胥吏弄权，见状便以为小吏收了罪犯仇家的钱财，想要整治此人。哪会让胥吏得逞，反而会从轻发落了罪犯。”

朱瞻基听得目瞪口呆，原来公门里有这么多花花道道，但转念一想，可不就是这么回事儿么！

第三百七十七章坑爹

朱瞻基知道，他皇爷爷实属千古雄杰之主。这不是夸张，朱棣雄才伟略、能谋善断，就算刨掉皇帝的身份，也是一代人杰。但是心机灵动就未免多疑，王贤正是要他利用这一点来火中取栗，让皇帝以为有人在陷害他父亲，这样才有可能阻止局面崩坏。

朱瞻基想来想去，越想越觉着这法子可行，当然主要也是他找不到别的法子，只能死马当活马医了，他看看二黑道：“你辛苦了，先去休息，让孤再寻思寻思。”

“是。”

待二黑下去，朱瞻基冥思苦想了半晌，方拿定主意，叫进他的贴身卫士刘勳，看看那张忠义的面孔，半晌方道：“刘勳，你兄弟俩跟了我几年了？”

“回爷的话，五年了。”刘勳道：“五年零三个月。”

“孤待你们兄弟如何？”朱瞻基缓缓问道。

“恩重如山，如同再造！”刘勳激动道：“当年我兄弟俩从山东一路逃荒到京城，我弟弟生了病，我又因为要饭被恶狗咬伤，这时候殿下出现了，收留了我们兄弟，给我治伤、给刘勉治病，又教我们武功，让我们当上了体面的侍卫。可以说，没有爷就没有我们兄弟！”

“那我让你办一件事，你可愿意？”朱瞻基缓缓道。

“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刘勳慨然道：“爷有什么事只管吩咐吧，就是要我这条命，俺也绝不含糊！”

“好！孤果然没看错人！”朱瞻基激赏一句，目光闪动，声音低了下来，“我皇爷爷回京，会举行一场凯旋大典，到时候满朝文武、勋贵公卿，还有许多外国使节，都要到龙江关迎候。”

“嗯。”刘勳点点头，听太孙殿下接着幽幽道：“你这就回东宫去，给孤想个办法，让我父亲到时候迟到。”

“迟到？”刘勳糊涂了。

“嗯。”朱瞻基点点头，小声道：“叫我父亲迟到一刻也好……”

“这……属下怎敢陷害太子爷？”刘勳大惊失色道：“爷是开玩笑么？”

“都火烧眉毛了！我哪有心情开玩笑！”朱瞻基叹口气道。“我与我父亲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我这么做当然是有苦心的！”

“这……”刘勳终于信了，但更加吃惊道：“爷想做什么，为何不跟太子爷直说？”

“我父亲为人忠厚，是不会答应的。”朱瞻基摇摇头，沉声道：“但只有这样做，才能解了眼下的危局！这就是孤给你的任务，能不能办到？”

“属下怕是办不到……”刘勳心慌意乱地摇头道。

朱瞻基目光冷下来，面无表情道：“你如何办不到？”

“殿下息怒……”刘勳忙解释道：“就算卑职吃了豹子胆，真敢对太子爷不利。可卑职如何敢阻拦太子爷？就算卑职做点手脚，坏了太子的车驾，也耽搁不了多少时间啊，除非是佯作行刺……但那样就闹得太大了吧。”说着扑通跪下，磕头道：“爷让卑职上刀山下火海，卑职眉头都不眨一下，只是，卑职担心误了爷的大事啊！”

“谁让你假装行刺来着！”朱瞻基嘿嘿一笑，转怒为喜道：“原来你担心这个。真笨，你的双生弟弟刘勉，是我父亲的护卫，我父亲对他根本不设防。你回去神不知鬼不觉地替刘勉当个差，想要算计我父亲还不简单？比方给他饮食里下点蒙汗药，让他睡上一上午不就结了。”

刘勳这个汗啊，心说给自己老子下蒙汗药，您是亲生的么？但总算知道该怎么办了，只得硬着头皮道：“卑职遵命就是！”

“嗯。”朱瞻基点点头，扶起他道：“事成之后，如果被查出是你干的，怎么办？”

“卑职自然死咬着是汉王指使的，我是汉王安插在殿下身边的奸细！”刘勳自然不笨，不然太孙也不会委以重任。“打死我也不会招出爷的！”他很清楚这件事绝对不能泄露出去。

“嗯。”朱瞻基扶着他的肩，泪水满眶道：“孤不会再让刘勉遭遇危险，我会让他开枝散叶，再过继一房到你这边，让你也能香火不断……”

“多谢殿下！”刘勳含着泪，深深一礼，便退出营帐，待天黑直奔京城而去。

銮驾在扬州弃马乘船，千帆蔽日，浩浩荡荡进入长江，很快便金陵在望了。

这些日子，可把朱高炽给忙坏了，他知道父皇好大喜功、却又讲究节俭，因此到時候的凱旋典禮如何辦得隆重而又花費不巨？還有隨後的宴會該如何準備，細到每一曲歌舞每一道菜，他都要親自驗過才放心……終於在典禮的前一天下午，把所有事情都敲定，又會同禮部、鴻臚寺的官員，宮里的太監一起重新推敲一遍，確定每一個環節都萬無一失，太子殿下這才鬆了口氣。

待從皇宮返回東宮，朱高炽看了看更漏，已經是四更天了，只能睡一個來時辰，便又得起床準備了。因為已經是子夜了，他沒有回寢宮驚動太子妃，便在書房湊合着就寢了。誰知道翻來覆去也睡不着……明日的典禮不能出岔子，還要面臨父皇的雷霆之怒，換了誰也都睡不着。

但不睡一會兒，明天昏頭昏腦出了岔子就更慘了，朱高炽喚一聲外頭伺候的人，便見是侍衛劉勉進來了。

“張寶呢？”太子問道，張寶是當值的貼身太監。

“回太子爺，張寶熬不住了，卑職以為爺睡下了，一會兒醒不了，斗膽勸他先去眯瞪一會兒，”劉勉忙請罪道：“我這就去叫他起來。”

“不用了，這段時間他也跟着熬壞了。”太子的仁厚不是裝出來的，而是能讓你時時刻刻都感覺到：“孤有些失眠，你給我倒一碗蘇合酒吧。”

“是。”劉勉趕緊出去倒酒，不一會兒，端着一碗黃色的酒湯回來了。朱高炽接過來，呷了一口，微微皺眉，但還是一口氣全都喝下去，又接過茶碗漱漱口，對劉勉點頭道：“有勞了，孤再試試。”

待朱高炽平躺下，劉勉便吹滅了燈，躬身告退，書房里重新安靜下來……別說，這藥酒還真管用，不一會兒，朱高炽便覺着暈暈乎乎，沉沉睡死過去。

翌日卯時正刻，一轮红日窜出江面，映红了美丽的金陵城。

三声炮响后，一队队兵丁举着戈矛列队从各处军营走出来，出了金川门，沿从燕子矶到龙江口，二三十里的江边列阵，每隔二十丈远，还扎起一座彩楼，彩楼用黄绸旋裹着柏叶灿花，既能装饰又有瞭望作用。

到了龙江口，这里更是扎起了几百座首尾相连的彩门，全用金黄色的菊花装饰，金灿灿、富丽堂皇，好一番盛世气象！这场面非但让那些外国外藩的使节大开眼界，就连京城的王公贵族也暗暗咋舌，太子殿下是能人啊，花钱不算多，却能整出这样的气象来……只是这都快辰时了，怎么还没见太子殿下的身影？

虽然以太子之尊，来得比众人迟一些也是应当，但大家都来了快一个时辰，他还不露面，未免有些过了吧……

人们正议论纷纷，突然听到燕子矶方向传来号角声，登时都激动起来，那是皇上座舰驾到的信号啊！

“皇上到了？”文臣班中明显惊慌起来，皇上到了，可太子还没到呢？

“这是怎么搞的？”蹇义这样八风不动的老尚书，都急得直捋胡子道：“太子为何还没到？”

杨士奇和杨溥对视一眼，前者压低声道：“已经派人去催了，许是什么事耽误了。”

“什么事能有迎驾重要？”蹇义急坏了：“要是待会儿皇上见不到太子，麻烦可就大了！”

“老天官少安毋躁，”杨溥轻声安慰道：“殿下肯定也得到消息了，就是现在往这赶也来得及。”

“千万……”蹇义叹口气道：“别出岔子。”

但是世上事就是这样，怕什么来什么，盏茶工夫，去报信的官员匆匆回来，一脸见鬼的神情，凑到杨士奇耳边小声说了几句，杨士奇登时面色大变，对蹇义道：“太子宿醉不醒，来太医都弄不醒他！”

“什么？”蹇义眼前一黑，要不是边上人扶住，就掉到江里了。

“这怎么可能！”“这可如何是好？”文官们像热锅上的蚂蚁，急得团团乱转。这时候，一阵江风吹开了江面上的雾气，一艘插满旌旗的五层巨舰，在数百艘四层巨舰的护卫下，以一种突如其来，却又泰山压顶的气势，出现在人们眼前。

“皇上驾到了！”岸上人们忙紧张起来，各就各位，乐队奏响了凯旋的乐章，士兵们摆开迎候的阵势，彩棚前的文武百官、公卿大臣、各国使节也纷纷归位，依序站立，大气都不敢喘，迎接大明至尊的凯旋！

朱棣一身龙袍，头戴翼善冠，手扶着腰间的宝剑，凭栏往岸上望去，只见庄严的乐声中，他的臣子们如被割的稻子一样，齐刷刷向自己倒伏，听他们齐齐高呼：“臣等恭迎圣驾！臣等恭贺圣上凯旋！”

此情此景，由不得人不忘得意满，朱棣手捋胡须，暗暗得意地笑笑，但

当他的目光扫过群臣后，笑容却在皇帝脸上凝固了。

第三百七十八章危局

楼船巨舰缓缓靠岸，乐队高奏凯乐声中，一队队大汉将军踏着楼梯下船，大明皇帝朱棣也出现在众人面前。

乐声停下，朱棣那威严的声音响起：“众卿平身。”

“谢皇上！”众大臣起身，待皇帝步下楼梯，定国公徐景昌跪着奉上三杯酒。本来这应该是太子的差事，但此刻太子缺席，只好让他先顶上了。

看一眼自己的妻侄，朱棣强压下不快，端起酒杯祭了天地祖宗，又让徐景昌给自己摘了披风，算是完成‘解战袍’的仪式……这也该是太子来做的。

立时乐声重奏，朱棣登上銮舆，在文武大臣的扈从下，往城门方向缓缓行去。

大街上，鞭炮噼里啪啦响成一锅粥，百姓的欢呼声、恭迎声此起彼伏，朱棣淡淡笑着朝臣民们招手，口中却冷冷问被叫到銮舆上的东宫属官杨溥道：“太子何在？”

“呃……”杨溥都要悔青了肠子……他今日一早为了监督迎驾事宜，五更不到就来到龙江关，要是知道这个结果，他肯定先抛下一切，也不能让太子迟到！只好低声道：“太子殿下不知何故耽误了，应该很快便至，皇上一问便知。”

“哼。”朱棣哼一声道：“你就是这样辅佐太子的么？”

“臣有罪！”杨溥赶忙磕头道：“只是太子殿下向来守时，又是迎接皇上的大事，一定是出了什么状况才会这样。”

“出状况？”朱棣面色愈加阴沉道：“朕从忽兰忽失温一路返回，万里之遥都没出状况，他从东宫到龙江关，不过四五里路，却出了状况！”说着恨声道：“朕以老迈之躯，远赴漠北，出生入死，不都是为了他这个废物？他却丝毫不把朕放在心上，实在是不当人子！”

听皇帝大发雷霆，杨溥汗如浆下，竟不知该如何为太子说话。

到了皇宫，内侍伺候朱棣盥洗。这时，锦衣卫都指挥使纪纲匆匆进来，低声禀报道：“皇上，查明白了，太子殿下是宿醉未醒，因而耽误了迎驾……”

“好啊！”朱棣本来就满腹怒火，这下火上浇油，更是怒不可遏道：“你从

前说他声色犬马朕还不信，想不到竟然是真的！朕回来的头天晚上，他都能喝得烂醉如泥，可想而知平时会怎样！”朱棣是真愤怒了，他这么大年纪在外面风餐露宿，忍饥挨饿，还得亲自提刀上阵砍人，自己的太子却在后方醉生梦死，这种被欺骗被愚弄的感觉，让向来唯我独尊的皇帝，分外不能容忍，“朕的江山，岂能传给这样的孽畜，把那个孽子给朕拿来！”金殿中，回响着皇帝的咆哮声：“还有他那些虾兵蟹将，统统给朕抓起来！”

这是要兴大狱啊！又到了锦衣卫耀武扬威的时刻了，纪纲兴奋地咽口唾沫，沉声问道：“皇上，都要抓谁？”

“该查谁，该抓谁，该审谁，怎么审，你心里明白。”朱棣阴着脸道。

“是！”纪纲应一声，起身大步走出去，金殿外头，他的一干手下早就候在那里，显然知道今天定要抓人！

目光冷冷扫过众人，他厉声道：“皇上有旨，要捉拿东宫的属官！一个不能少！还有留守的大臣，也要统统拿问！”

众锦衣高官虽然知道今天要拿人，却没想到竟要把留守京师的文官一锅端，全都露出震惊的神情道：“现在就拿人么？”

“等。”纪纲目光阴沉道：“皇上还要举行宴会，把人都抓光了，皇上脸上不好看。你们先调集人马，在他们的私宅守候，待其赴宴返回，即刻拿人！”

“喏！”众锦衣高官齐声应道，赶紧各自下去安排去了。

“你两个跟我去东宫一趟。”纪纲看一眼自己的心腹爪牙庄敬和袁江，冷声道。

东宫内书房中，太医想尽办法，又是给太子灌醒酒汤，又是用针灸，折腾了好半天，终于把太子殿下从昏睡中唤醒过去……

“醒了，终于醒了！”众人长松了口气，但表情依然凝重。

朱高炽缓缓睁开眼，直觉满眼的重影，好半天才顶住神，嘶声问道：“什么时辰了？”

“辰时三刻了……”太子妃低声道。

“什么时辰？”朱高炽瞪大了眼。

“巳时三刻。”

“啊？”太子殿下硕大的身子，霍地从床上弹起来，惊慌失措道：“我怎么睡到现在？快去龙江关！”

“父亲，不用去了。”一个熟悉的声音响起，朱瞻基出现在太子面前：“皇爷爷已经进宫了。”

“什么？”朱高炽难以置信，但看到在父皇身边的儿子回来了，容不得他不相信。登时颓然坐下，本来涨红的胖脸变得煞白煞白，斗大的汗珠布满了额头，颤声道：“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说着豁然抬头，望着身边人道：“你们为何不叫醒我？”

“殿下。”东宫侍讲黄淮叹气道：“您宿醉了，怎么都叫不醒。最后还是请了太医，折腾到现在才……”

“我宿醉？”朱高炽难以置信道：“怎么可能……”他使劲揉着疼得欲裂的脑袋道：“我昨晚睡不着，只喝了一杯苏和酒？怎么会宿醉呢？”

“莫非酒有问题……”朱瞻基沉声道：“不过现在不是追究这个时候！”顿一下道：“父亲，不管怎样，事情已经发生了。咱们还是想法面对吧。”

“太孙说的对。”黄淮道：“太子这次有失礼仪是定了，但此事可大可小，就看皇上如何看待了。”

“皇爷爷肯定会借题发挥……”朱瞻基冷冷道。

“不错。”朱高炽颓然道：“父皇听了太多谗言，早就想收拾我，这次正好给他机会了。”说着叹口气道：“为孤更衣，我要进宫请罪！”

内侍赶紧为太子殿下穿戴整齐，朱瞻基扶着朱高炽起身，缓缓往外走道：“我陪父亲一起去。”

“你才回来，还是在家歇着吧。”朱高炽道。

“父有难，子同受。”朱瞻基摇头道：“而且皇爷爷现在气头上，不一定能听父亲说话，还是我来替父亲解释的好。”

“也是。”朱高炽点点头道：“那就委屈我儿了。”

父子俩上了马车，往皇宫驶去，还没行出多远，便被迎面拦下——一身大红蟒袍的纪纲，带着二百名身穿飞鱼服，腰挎绣春刀的锦衣卫，把太子车驾团团围住。

东宫护卫可不怕锦衣卫，呵斥道：“什么人，胆敢阻拦太子车驾！还不快快让开！”

“奉旨。”纪纲没开口，说话的是庄敬，他暴喝道：“请太子殿下进宫面圣！”

“太子殿下，请跟我们走一趟吧！”另一名心腹袁江也厉声道。

东宫护卫们面色大变，这是要捉拿太子的架势啊！要是太子殿下被锦衣卫当街拿下，那还有何颜面当这个储君？！

可是在这皇宫左近，锦衣卫奉圣旨办差，谁敢阻拦？阻拦就是造反，那是要诛九族的！

众护卫正在踌躇间，便听一声低喝道：“纪纲，你少假传圣旨！”一脸怒色的朱瞻基，从马车上下来，出现在纪纲的面前。

“这不是太孙殿下么。”纪纲抱抱拳，皮笑肉不笑道：“臣有皇差在身，不能全礼，请殿下海涵。”顿一下道：“不过殿下说臣假传圣旨，那可纯属诬陷了，在这皇宫门口，我就是吃了熊心豹子胆，也不敢传错一个字啊！”

“拿来。”朱瞻基伸出手。

“什么？”纪纲一愣。

“圣旨！”朱瞻基从牙缝蹦出这俩字。

“皇上传的是口谕，殿下跟我们去见了皇上，自然知道所言非虚。”纪纲道。

“口说无凭。”朱瞻基却冷声道：“谁知道你是不是意图对我父亲不轨。”

“殿下何出此言，臣怎么可能对太子不利？”纪纲无奈道。

“一切皆有可能。”朱瞻基沉声道：“还不速速退下，我父亲自会去面圣问个明白！”

“还是让我们保护太子殿下前往吧。”纪纲却坚持道。这是汉王殿下特意吩咐过的，要让太子颜面扫地。

“你听不懂我的话么？”朱瞻基却不跟他废话，暴喝一声道：“滚！”

“殿下息怒，恕臣不能从……”纪纲一个‘命’字还没出口，便听唰地一声，

一柄长剑已经点在他的咽喉上了，冰凉彻骨的寒意，登时让他口不能言，身不能动。

纪纲身边自然不乏高手，但天外飞仙的一剑来得太突然，待众人反应过来，纪纲已经被制住了。

剑法是武当山孙真人的绝招，但出剑的是朱瞻基，他专门跟闲云学了这一招，就是为了关键时刻拼命用。

“殿下别乱来。”庄敬等人大急，但朱瞻基是太孙。虽然在他们看来，这太孙已是明日黄花，但他们依然不敢不敬，只敢出声阻止道：“我们大人是皇上的钦差！”

“不过是我朱家的一条狗，什么时候欺到主人头上了！”朱瞻基冷哼一声道：“所有人都滚得远远的，不然我就割下他的狗头！”说着舌绽春雷，暴喝一声道：“滚！”

第三百七十九章置之死地

打九龙口吃了一计闷亏，太孙殿下心里就憋着股邪火，尤其是皇帝再不把他如何如何‘英明神武、少年老成’挂在嘴上，更让朱瞻基忧心忡忡，沮丧不已。

回来后，他父亲又连遭诬陷，父子俩竟同时处于最危险的境地。这让朱瞻基不禁把怀疑的目光，对准了朱高煦！虽然没有证据，但朱瞻基坚信是自己二叔在背后捣鬼，自然连着他的死党纪纲一起恨上了。

太孙殿下的一声吼，东宫护卫们也有了主心骨，纷纷拔刀相向。

御街上来往的大臣，也纷纷呵斥锦衣卫放肆，竟然对太子太孙不敬，锦衣卫的气焰虽然嚣张，此刻却也有些顶不住了。

“退下。”纪纲终于回过神来，摆摆手，示意手下暂时离开，“我陪太子殿下见驾就是了……”

“是。”庄敬等人转眼便撤了个干干净净，纪纲转动目光，冷对朱瞻基道：“殿下要这样持剑押微臣进午门么！”

“哼……”朱瞻基哼一声，撤剑的同时，剑穗狠狠一甩，抽在纪纲的脸上，锦衣卫大头子的半边脸，登时通红一片。

“好，好，好……”纪纲另外半边脸，也涨得通红，双目喷火地盯着太孙，却发现自己无话可说。

“滚一边去！”朱瞻基轻蔑地瞥他一眼。

便有侍卫上前，将纪纲‘请’到一旁。

一千文臣马上围上来，对着太孙和马车上的太子深深行礼道：“太孙殿下不用担心，我们就是豁出命去，也要保太子殿下安然无事！”

“多谢诸位……”这种时候，文官们还敢往上凑，还敢说这种话，可见太子殿下在文臣心中的地位有多高。朱瞻基感动得热泪盈眶，却断然摇头道：“但是万万不可，诸位千万不要掺和进来！”

“为何？”臣子们不解问道，难道你爷俩现在不是最需要支持么？

“本来只是一点小误会，我父亲跟我皇爷爷解释清楚，也就风平浪静了。”朱瞻基微笑道：“你们一帮腔，我皇爷爷还以为我父亲借臣子以压君父

呢。”

“殿下说的是。”大臣们一听，既然是皇家的家事，人家太孙又说能解决，大家还掺和什么？便都打消了劝谏的念头，先静观其变。

劝走了大臣，朱瞻基回到马车里，朱高炽忧心忡忡道：“基儿，你小心纪纲告你的黑状。”

“他告得还少么？”朱瞻基铁青着脸道：“这狗才和我二叔狼狈为奸，早把我父子视为眼中钉、肉中刺，今日打他还是轻的，明日我还要杀他！”

看着杀气腾腾的儿子，朱高炽真发现自己实在太软弱了，叹息道：“我方才想过了，那杯酒肯定有问题，只是刘勉怎么会害我呢？”

“那谁知道，人心隔肚皮……”朱瞻基目光一闪，缓缓道：“我让人将他拿下时，他已经自杀了。”

“啊……”朱高炽面色一变道：“犯得着么？！”

“为他的主子保密呗。”朱瞻基哼一声，面色冷硬道：“父亲还不明白么，他是我二叔安插在我们身边的奸细啊！”

“唉，孤对他不薄……”朱高炽颇受打击，颓然道：“他怎么能……”

“父亲，现在不是感慨的时候了，”朱瞻基沉声打断他道：“见到皇爷爷之后，一切由我来说，您只要表现得痛苦不堪即可。”

“怎么个痛苦不堪？”

“身心俱痛。”朱瞻基一字一顿道。

“这……”朱高炽一脸犹疑地点头道：“好吧。”

父子俩在奉天门便前下车，朱瞻基扶着朱高炽，缓缓往乾清宫走去……按说太子因为腿脚不便，皇帝特赐他紫禁城乘舆，可以坐着轿子去见驾，但是请罪就得有个请罪的样子。

此时，为了迎接皇帝凯旋而举行的宴会，马上就要开始了。宫人们在忙碌地穿梭，勋贵恭候、文武大臣也成群结队地前来，遇上太子殿下，都远远行礼，没人敢上前打招呼。

“大臣反不如小臣。”朱瞻基愤愤地嘟囔一声。

“不必在意，君子趋利避害。”朱高炽却想得开道：“大臣比小臣知道得多，明白孤和父皇不只是这点表面的小事，谁敢说父皇会不会废了我？自然不敢上前。”

“父亲定会逢凶化吉的。”朱瞻基目光坚定道。

父子俩来到乾清宫前，正遇到朱棣的銮舆出来赴宴，父子俩赶忙跪在道旁。

看到太子和太孙来了，王彦忙禀报大轿中的皇帝，朱棣却没有丝毫回应，王彦只好对太子抱以爱莫能助的眼神，跟着皇帝的仪仗远去。

朱棣没让起来，父子俩只得跪在那里，一跪就是一个多时辰……朱瞻基年轻力壮、铜皮铁骨，都感觉膝盖如刀割，全身痛苦不堪。遑论朱高炽这样身胖体虚的残疾人，看他面如白纸、汗如浆下摇摇欲坠的样子，一旁的宫人想要给太子撑把伞。

“走开！”发出这一声的，竟然是朱瞻基，他厉喝道：“你们还嫌我皇爷爷不够生气么！”

朱高炽又干又裂的嘴唇翕动几下，本想讨杯水喝，但听了儿子这话，便住了口。

父子俩又跪了一刻钟，终于等到朱棣返回，这次銮舆在二人身前停了片刻，朱棣瞥一眼落汤鸡似的太子，目光中满是厌恶地哼了一声，便又起驾回宫。

又过了好长一会儿，太子终于支撑不住，颓然昏倒，一头撞在石板路面上，登时头破血流。

“还愣着干什么，快救我父亲！”见众人都不敢上前，朱瞻基怒目圆睁，从地上弹起，喝骂道：“快去禀报我皇爷爷！”

“是！”身边人那个委屈啊，不是您不许我们上前的么……赶忙上前扶起太子，又把太医叫来，先给太子包扎，再把他衣袍的前襟扯开，用艾条灸他的胸口，才把太子殿下弄醒过来。

朱高炽一睁眼，便看到王彦站在面前，一把抓住他的手，可怜巴巴地望着他。

“皇上请太子殿下进去。”王彦轻叹一声道：“太子爷，臣扶您进去。”便和朱瞻基一左一右，扶着朱高炽进了乾清宫。

乾清宫里，因为并不在此常住，朱棣并没有换下朝服，仍是一身黄色的团龙袞服，透着帝王的尊崇与威严，此刻他端坐在龙椅上，面无表情，目光冰冷地望着在两人搀扶下，蹒跚进来的太子。

朱高炽刚进大殿，朱棣便讥讽问道：“太子醒酒了？”

朱高炽赶忙挣脱搀扶，跪在皇帝面前，重重叩首道：“儿臣今日失礼，有乖国体，有负皇恩，请父皇严惩！”

“你何止是失礼！”朱棣哼一声道：“朕远征漠北凯旋而归，满朝文武、外国使节，一个不缺地在龙江关迎候，唯独你这个监国太子，居然宿醉不起，迎驾失时！”皇帝越说越生气，重重一拍扶手，喝骂道：“你让朕丢尽了脸面！”

“儿臣知罪！”朱高炽使劲磕头：“请父皇责罚！”

“你以为向朕请罪，朕就能放过你了？做梦去吧！”朱棣冷声道：“你身为监国，滥饮无度！醉生梦死！荒废政事！身为皇子，目中无父！本为人臣表率，却目无礼法！朕岂能把大好江山，交到你这种无礼无国、无君无父之辈手中？！”

朱高炽听得父皇的弦外之音，竟然毫不掩饰废储之心，他不禁浑身颤抖起来，却知道自己不能解释，因为父皇已经恶了自己，自己说什么父皇都反感，只能适得其反。只好使劲叩首道：“儿臣听凭父皇责罚！”心里暗叫道，吾儿，全看你的了！

朱瞻基果然挺身而出，本来他跪在父亲身后，此刻蹭蹭蹭膝行上前，抬起头大声对满面怒容的朱棣道：“皇爷爷，我父亲是忠厚君子，敏于行而讷于言，孙儿恳请代父陈奏！”

“你休要瞎掺和，”朱棣板着脸道：“这里没你说话的份儿，速速退下！”

“不，孙儿若不大声喊冤，我父亲无辜蒙冤事小，让皇爷爷误会了太子，干出亲者痛、仇者快的事情，就太可怕了！”朱瞻基的性格，和其父截然相反，他从来不是逆来顺受的主，而是容不得半分委屈。这次从九龙口后，他胸中就郁积着愤懑，此刻在皇帝面前，终于爆发出来，他泪流满面道：“皇爷爷，您英明神武，举世无双，为何连这点小把戏都看不穿呢！”

朱棣本来不想跟他多说，但听了这句话，反而冷哼一声道：“你且说说，朕看不穿什么小把戏！”

“孙儿请问皇爷爷，可知我父亲昨晚几时才返回东宫的？”朱瞻基大声问道。

“朕怎么知道？”

“其实很简单，因为我父亲昨晚，一直与礼部、鸿胪寺官员，以及内监总管在一起筹划今日的大典，皇爷爷只消传他们来，一问便知！”

“有话直说，不要兜圈子！”朱棣皱眉道。

“是，我父亲昨晚回东宫时，已经是四更天了！”朱瞻基大声道：“请问皇爷爷，以您健旺的精神，如果操劳到四更天，还有没有精力和心情，去饮酒作乐？！”

第三百八十章而后生？

如果换算成日后的小时制，四更天就是凌晨三点。换成谁，在忙碌一天，凌晨三四点回家后，都只剩一个念头，就是赶紧把自己扔在床上，睡死过去算了。何况朱高炽这种身胖体虚的残疾人，怎么可能还有心情饮酒作乐呢？

朱棣听了心中微动，不动声色听朱瞻基继续说下去：“今日的迎驾仪式，和宫中大张筵席，皇爷爷都已经亲眼见了，这么多的文武大臣，上万内侍宫人，可曾有一点乱象？如果我父亲真的轻慢无礼、目无君父，又怎能将这一切打点得井井有条？试问我父亲如此尽心，又怎会在皇爷爷抵达前一个时辰，突然过量饮酒呢？这太不合常理了吧？！”

“……”其实朱棣也有些奇怪，是啊，太子行事素来谨慎，怎么会在明知道自己要收拾他的节骨眼，如此放浪形骸呢？现在让朱瞻基一提醒，他更加觉着蹊跷。看一眼跪在那里的太子，朱棣冷哼一声道：“你没长嘴么？什么都让你儿子说？”

“是，父皇。”朱高炽忙答道：“瞻基说得没错，儿臣昨夜确实四更天回府，但是儿臣因为紧张今日的仪式，辗转反侧睡不着，只好叫人端了杯父皇赐的苏合香酒过来，饮下后便人事不知了。”

苏合香酒是用郑和从西洋带回来的苏合香泡制的酒，有安神静心的奇效，皇帝也时常饮用，自然知道这酒不醉人，何况只喝一杯。朱棣眉头微皱道：“胡说八道，区区一杯苏合酒，怎会让你人事不省？”

“此事千真万确，如有虚言，叫儿臣不得好死！”朱高炽赌咒起来道：“儿臣来的路上，也跟瞻基讨论过此事，他说昨夜给我端酒的侍卫，已经自杀了……”

“哦？”朱棣的眉头皱得更紧了，如果太子说的是真的，那他就被陷害的了。什么人吃了熊心豹子胆，竟敢陷害大明太子？答案不言而喻。

大殿里鸦雀无声，朱棣沉默地来回踱步，谁也不知这位至尊在想什么。

朱高炽和朱瞻基父子跪在那里，像等待审判的犯人一样，等待着皇帝的宣判。

终于，朱棣站住脚，冷声对太子道：“朕今天累了，你先回去闭门思过，待朕查清事由再做处置！”

“是。”父子俩应声谢恩，心里齐齐松了口气。虽然不过是缓刑，但总算

躲过这当头一刀了不是？

待太子太孙退下，纪纲便在外面求见。

朱棣让他进来，纪纲跪下禀报道：“启禀皇上，锦衣卫奉旨将东宫属官并留守京城主要官员拘拿审问，现已拿下一干罪员，请皇上过目！”说着呈上长长的名单。

朱棣一看名单上，自吏部尚书蹇义、内阁大学士杨士奇以下，竟有足足二百余人。不禁面色难看道：“你要兴大狱么？！”

“臣不敢，是臣误解了圣意么？”纪纲能在锦衣卫头子位上十余年，自然有他的独到之处。消息灵通，见风使舵便是他立于不败之地的秘诀，当他看到太子父子安然无恙离开乾清宫时，便知道皇帝并未下定决心废储。他赶忙叫手下暂时不要为难那些大臣，自己试探一下风头再说。

“当然，朕只是让你查问，没让你抓人！蹇义、金忠这样的重臣也抓，你要朝纲震动么？”一试之下，皇帝果然大为光火，纪纲便知道自己的判断没错，太子不会这么快就倒了！

“臣愚不可及，罪该万死！”纪纲马上小意道：“皇上不让抓，这就全都放了。”

“也不用都放，”朱棣哼一声道：“东宫的属官，还是要审问清楚的！”酝酿了这么久的雷暴，不可能因为朱瞻基几句话，就能消弭无形，终究还是要劈下来的！

“是！”纪纲精神一振，这样也能向汉王交差了。“皇上还有何吩咐？”

“把蹇义、金忠和杨士奇带到北苑去，朕有话要问他们。”朱棣吩咐一句，纪纲赶紧应下。

锦衣卫诏狱，是个令人闻之色变的鬼地方，蹇义、金忠一千大臣，万万想不到前一刻他们还在皇宫中高坐宴饮，后一刻就被下了大狱。好在没等他们品尝到锦衣卫的酷刑，那边又下了急令……除了一千东宫属官外，其余官员一律释放。

这真是天威难测，福祸难料啊！几位老大人面面相觑，心情并未因获释而放松……因为东宫属官依然在诏狱里，这一太子失势的信号，实在再明显不过了！

这时候纪纲过来，笑咪咪地朝众大臣拱手赔罪道：“一场误会，让大人们受惊了，是纪某的不是，改日兄弟摆酒向诸位赔罪，诸位大人务必赏光！”

众大臣恨不得吐这厮一脸老痰，可一干东宫属官还在诏狱里，他们不得不压着性子问道：“纪大人，到底怎么回事儿，为什么抓我们！”

“兄弟说了，误会一场。”纪纲笑笑。

“那为何不放东宫诸臣？”众大臣追问道。

“那是皇上的意思。”纪纲皮笑肉不笑道：“蹇大人、金大人、杨学士，皇上请你们到北苑见驾，到时候你们问问皇上，不就知道了？”

“哼，我们走……”蹇义恨恨地盯着纪纲道：“请纪大人善待东宫众臣，要是他们有个三长两短，我等就是以卵击石，也要跟锦衣卫死磕到底！”

“不错！”众大臣莫名其妙被抓来，心里都憋着火呢，闻言自然齐声响应，把纪纲差点气炸了肺。

窝着火，把那帮文臣送走，纪纲黑着脸转回，一脚踢翻桌子，骂道：“一群什么东西，要不是皇上突然改注意，老子非整死你们不可！”

“老祖宗，诏狱里还有东宫那帮人呢，”庄敬赶忙道：“儿子这就炮制两个，给老祖宗解气！”

“不必了。”纪纲闷哼一声道：“还不知道皇上什么个意思，咱们先不要轻举妄动。”

“难道太子又还阳了？”庄敬等人难以置信道。

“哪有那么容易，”纪纲冷冷笑道：“骑驴看唱本，走着瞧吧！老鼠拉木锨，大头在后头呢！”

往皇宫去的马车上，三位大臣都一脸的焦急，虽然东宫属臣下狱，并不代表太子一定被废，但对太子来说，已经是再危险不过的信号了！

“都说话呀！”见两人沉默不语，蹇义着急道：“太子已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我们这些留京辅佐他的大臣，可不能独善其身啊！”

“那是当然。”杨士奇点点头道：“不管太子因何获罪，我们都有责任，怎么可能只顾自己呢。”

“是啊，太子殿下因何获罪？”蹇义皱眉道：“就算迎驾失时，皇上也不至于一棒子打死太子啊！”说着看看杨士奇道：“士奇，你是聪明人，你来参详参详。”

“今天的事情，只是个引子，”杨士奇淡淡道：“当初皇上在大漠上断了粮，全军要杀马果腹，我就知道有人要倒霉了，既然赵王没倒霉，那太子就躲不过去了。”

“太子可没敢大意，只是谁承想，通往宣府的必经之道，竟然有白莲教造反……”蹇义道：“退一步说，粮食运不过去，也是当地官员的责任，太子并没有什么错？”

“您老心向着太子，当然会这么想，”杨士奇叹口气道：“皇上本来就不喜太子，却会认为这都是他的责任，要是有人再进几句谗言，让皇上认为太子是故意怠慢，想要把他饿死在大漠上，那就不只是怪罪这么简单了。”

“啊……”蹇义脸色大变道：“皇上圣明，应该不会因为几句谗言，就要废太子吧！”

“所以才会叫我们过去。”杨士奇沉声道：“我们三人的奏对，将帮皇帝下定决心，是要判太子死刑，还是再详查此案！”

“说的对！”蹇义重重点头道：“我俩肯定是力保太子的，”说着看看金忠道：“世忠兄，我知道你是皇上的孤臣，从来都是置身事外的。但正因如此，你的话比我俩加起来分量还重，求你这次务必破例，救一救太子殿下！”

“宜之兄哪里话，”金忠淡淡道：“昔日汉高祖欲废太子，张良出主意请出商山四皓。我如今也跟着宜之兄、士奇老弟占个便宜！拼上这条命，也要保太子无事！”

见他如此爽快，蹇义大喜过望道：“世忠兄，没想到你有这样的豪气肝胆，这样一来太子殿下的希望，一下大多了！”

“也不要太乐观。”金忠冷静道：“皇上是个极有主见之人，不会因为某个人改变心意。要想让皇上打消对太子的疑虑，一是要有实证，二是要让皇上看到，我们是忠于皇上，而不是忠于太子的！”

“世忠兄说的对！”杨士奇不禁对金忠刮目相看道：“是的，皇上最担心的，其实还是臣子都和太子一心，要是皇上相信，臣子还是站在皇上这边的，自然会对太子疑虑大减。但又不能让皇上觉着太子不得人心，那样也不利于太子！”

“绕来绕去，把人都听糊涂了，”蹇义骂道：“你就直说，咱们该怎么办吧？”

“我们分工，这样这样……”杨士奇便把计划娓娓道来。

第三百八十一章三英战吕布

三人来到北苑求见之后，太监传旨出来，命金忠和杨士奇在仪天殿外等候，蹇义先见驾。

蹇义进去大殿，跪在朱棣面前，朱棣这时候，已经换穿了燕服，神色也柔和下来，淡淡道：“赐蹇爱卿坐。”

“谢皇上，罪臣不敢坐。”蹇义却拒绝道。

“你何罪之有，竟然自称罪臣？”朱棣问道。

“臣奉命留京辅佐太子，却未能尽到职责，还辜负了皇上和太子的信任。”蹇义叩首道。

“你怎么辜负朕和太子的信任了？”朱棣仍在笑，但笑声已经有些冷冽了：“叫太子起床，不是你的责任吧？”

“臣说的不是这件事……”蹇义一脸沉痛道：“前月主事张鹤朝参失仪，太子宽仁，并未计较，臣身为领班大臣，当弹劾之，却以张鹤岳父吕震之故，亦宽宥之。臣恃恩枉法，请陛下处罚！”

“那就跪着吧。”朱棣的笑容敛去，“太子号称谨慎，你也号称谨慎，但朕一离京，你们就都不谨慎了，看来所谓的‘谨慎’，不过是做样子给朕看的！”说着冷冷道：“朕委以监国重任，你们就是这样徇私枉法的吗？！”

“臣惭愧，臣确实枉法了，但并不是徇私。”蹇义叩首道：“当时的情形极其危急，大量的军粮屯在太原，却被白莲教造反阻断了往宣府的路，太子殿下和臣等忧心如焚，已是无暇他顾。吕震身为礼部尚书，独自筹备今年的秋闱，事务极繁，若是陡然换上旁人，又要忙中出错，故而为了大局，臣才劝太子先不要追究的……”

先认错再辩解，比一上来就辩解，效果要好很多……

“为了大局！”朱棣的声音变得像三九的寒风，目光如深洞般幽暗道：“还敢说为了大局！要不是赵王从宣大百姓口中夺食，将粮草运到大漠，朕和朕的将士，早就成了累累白骨，也等不到太子的粮草吧！”说着仰天一笑，桀桀道：“这才是太子的大局吧！”

皇帝这样的目光蹇义还是第一次看到，这样的声音也是第一次听到，他仿佛坠入了无底的深渊，只觉一颗心一直在往下沉。终于，他想起了杨士奇在路上，所说的‘置之死地而后生’，他咬着牙定下了神，抬头看着皇帝

道：“臣不明白皇上在说什么，要说太子最终没把粮草运到宣大，这是事实。但说太子有不臣之心，那是绝对没有的！臣等奉命辅佐太子，其实也是在监督太子，太子稍有不轨，臣等便会禀报皇上！绝不会袒护之！但臣和金兵部所见，是太子为了运粮，殚精竭虑，寝食难安！听说粮道受阻，太子是一日数催，换了八个运粮官，连带山西的官员也换了个遍，至于效果不佳，这里面有很多原因，但绝非太子有二心，臣请皇上明察，若臣有半句虚言，愿受千刀万剐之刑！”

这番话，虽然仍是在给太子撇清，但说得十分巧妙，处处表明自己是在监督太子，而不是跟太子穿一条裤子。这让朱棣的心情不禁好过许多……毕竟大臣的屁股还没坐歪。皇帝心里最大的担忧，就这样消弭于无形了。

但朱棣脸上的神情，却丝毫没有松弛，依旧冷声道：“朕问你，粮草可不可以走运河，从北京发运？”

“回禀皇上，从今春起，山东按察司便不断禀报，有白莲教闹事的信号。山东是白莲教的老巢，匪患横行，臣等担心运河运输会遭遇危险，才力劝太子改走山西。”蹇义沉痛道：“谁承想，最终山东没闹起来，山西却闹起来了……”

这一招叫‘祸水东引’，加上之前的‘主动认错’、‘表明立场’，蹇义打完了他的组合拳，至于效果如何……

“白莲教！”半晌，朱棣方恨恨道：“实在是太可恶了！”说着挥挥手道：“你先下去，让杨士奇进来。”

“是。”蹇义暗暗松了口气，才发现自己已经满身大汗了。支撑着爬起来，躬身退出了大殿。

蹇义出来，没有跟杨士奇说话，只是给他个安心的眼神，后者便心下大定，整整衣冠，进去了仪天殿。

待杨士奇行礼后，朱棣这次转变了方法，没有叫他起来，而是劈头就问：“太子监国时表现如何？”

这问题看上去很简单，实际上却暗藏杀机，如果杨士奇回答，太子十分积极，日理万机，在群臣中威望很高，那太子一定玩完了。因为那样在朱棣看来，是太子要夺权的意思——你老子还在呢，你这么卖力表现作甚？等不及了么？

但也不能回答说，太子整天不理政事，疏远大臣，自己没什么主张，有事情都推给下面人办……那样太子也要完蛋。皇帝会想，老子岂能把江山传给这样的废物？

这就是太子殿下的悲哀所在，做太子难，做千古一帝的太子，更是难上加难，积极了不行，消极了也不行，简直是要把人活活逼死。

好在这个问题问的是杨士奇，他的智慧足以猜透皇帝的心思，只听他不假思索道：“太子监国期间处理政事十分勤奋，每有大事必然先奏报皇上，若有急事来不及奏报，则会召集辅政大臣，集思广益，能听取大臣合理的意见，但对于不对的意见，也绝对不会随便同意。对于近臣不恰当的要求，他会当面驳斥和批评，总体表现无可挑剔。”

这回答虽然平平实实，却照顾了皇帝两方面的情绪……你担心太子夺权，又担心太子无能，那我就告诉你，太子勤奋却不独断，虚心但不盲从，严以律己、本本分分，这样的儿子你还有什么不满意的？

朱棣听了，神色缓和许多。这次过招虽然不如之前蹇义那样激烈，但更加的微妙危险，杨士奇却能完美地化解，无疑又拉了悬崖边的太子一把……

“太子这么谨慎，又怎会迎驾失时？”朱棣用严厉的声音问道：“你少给他脸上贴金了！”

“太子对您一直尊敬孝顺，这次的事情实在匪夷所思，臣恳请皇上仔细查问，恐怕其中另有隐情。”杨士奇沉声道。

“那么说，军粮运不到宣府，也有隐情了？”朱棣嘲讽道。

“是。”杨士奇点头道：“山西官场几近失控，太子政令不通，才导致后来的结果。”

“山西官场为什么会失控？”朱棣沉声问道。

“这需要严查！”杨士奇斩钉截铁道。

“派谁去查？”朱棣尖锐问道：“是太子的人，还是汉王的人？”

“朝中没有谁的人，都是陛下的臣子。”杨士奇慨然道。

“话虽如此，可惜人人都有小算盘，各自向着自己的主子。”朱棣冷冷道：“到底谁心里怎么想的，朕也看不透。”

“皇上看得透，公忠体国之人不计私利，私心投机之人没有公心。”杨士奇答道。

“说得轻巧……”朱棣哼一声道：“你先下去吧。”

“是。”杨士奇行礼退下。

轮到金忠了，朱棣又切换回温和的神情，亲自把他拉起来，与他促膝而坐道：“你跟别人不同，你是朕潜邸的老臣，当初朕能下决心起兵，还多亏你给朕算的那一卦。”

“陛下也对臣恩重如山，想臣以区区幕府，更无功名，却能忝列公卿十余年，圣恩如海，臣唯有肝脑涂地以报啊。”金忠满含泪水，深情道。

“衣不如新，人不如故，此话一点不假。”朱棣也很动情，握着他的手道：“朕就是信得过你们这些老兄弟。”

“臣亦绝不敢负皇上！”金忠忙道。

“嗯，听了你这话，朕心甚慰。”朱棣点点头道：“你跟朕说说，太子监国这段时间，到底是个什么情形……一定要实话实说，朕被几个逆子搅得头昏脑涨，实在太需要听到实话了。”

“臣一定实话实说……”金忠便将太子监国时期的作为，一件件讲给皇帝听。

其实太子也没那么干净，利用监国的机会，撤换一批汉王的人，换上自己的人是有，但要说他敢图谋不轨，想把几十万大军饿死在草原上，又是万万不可能的！

听金忠也保证太子绝对没有二心，朱棣面色不那么好看了，冷声道：“想不到你现在也心向着太子了！”

“臣的心里只有皇上！”金忠赶忙俯跪道：“正因如此，才不能看到皇上错怪了太子而不言！那样是只顾自己的安危，不顾皇上的圣名！”说着重重叩首道：“皇上啊，您和太子是亲父子啊！他得何其歹毒，才能谋害自己的亲生父亲？”

“……”在三个亲信大臣的连环攻势下，朱棣的态度终于有些松动了，他目光复杂地盯着金忠，幽幽问道：“这么说，太子没有机谋？”

“太子没有机谋，臣愿连坐以保全太子！”金忠摘掉乌纱，重重叩首道。

“那好，”朱棣冷冷道：“既然你作保了，朕不能不给你面子。但如果查出太子有不轨之事，虽然你是勋旧，也免不了满门抄斩！”

“臣明白！”金忠使劲点头道。

第三百八十二章大舅子

蓼叶分飞鹭羽，荻芦花散钓鱼舟。

黄橙红柿紫菱角，不羡人间万户侯。

这首诗写的是江南的秋色。二十四节气起源于黄河流域，因此更贴切于北方的季节交替，对于江南来说，则要慢上一个来月。虽然已是九月底，杭州依旧绿意盎然，只有满城丹桂的暗香浮动，和那天空中南飞的大雁，让人感觉到已是深秋。

可惜王贤无暇去感受这江南的秋景，在最后关头获得乡试的资格后，距离秋闱便只有七天时间了，他不只要备考，还平添了不少俗务……

这时候，全省应试的生员也云集杭州，其中就有他大舅子林荣兴。冤案平反后，林荣兴恢复了富阳县学生员的身份，又在苏州深造了三年，通过科试自然不在话下。他本来不想麻烦王贤，打算找个旅舍住下，但王贤岂能忘了他大舅哥，林荣兴一下船，就看到他微笑着在码头上朝自己挥手。

“贤弟。”林荣兴那张古井不波的脸上，也浮现出由衷的笑容道：“你怎么来了？”

“哈哈，小弟岂能忘了大哥的行程？”王贤笑呵呵把他迎下船道：“岳母大人还康健吧？”

“好多了，好多了。”林荣兴下得船来，整整衣冠与妹夫重新见礼，他身后还跟着老家人田七，背着公子的行囊和书箱，赶紧要给王贤磕头。

王贤一把亲热地抱住田七，大笑道：“七叔怎么生分了？”

“姑爷今非昔比了。”田七见王贤身边随扈的侍卫，各个体格彪悍、气度沉稳，竟是一般的军官也不及，不禁有些局促道：“规矩坏不得。”

“哈哈，七叔，我还是原来的我，那个你背着去苏州盐场的王小二！”王贤却笑道：“你也还是我的七叔！”

侍卫便去接田七的行囊和书箱，田七心里一热，忙道：“用不着，用不着。”

“让他们拿着就是。”王贤笑道：“七叔跟我们一起上车说话。”

说话间，一辆通体漆黑的马车停在几人身边，训练有素的车夫拉开车

门，放下车凳，请主人上车。

这车从外面看上去很普通，但一坐进去才发现里面别有洞天，宽大舒适的座椅，装潢奢华的车壁，厚实柔软的地毯，还有黄花梨木桌上珍贵的酒食器皿。田七见了不禁暗暗咋舌，姑爷如今是真发达了，当年还以为小姐下嫁给他，是跳了火坑呢，谁能想到这才几年，姑爷就已经成了他无法想象的大人物。看来还是小姐有眼光啊……不过转念一想，他俩能成，自己也是有功劳的，便觉着很是得意。

林荣兴看了也很吃惊，他是有见识的，知道公侯座驾也不过如此，他在和妹妹的书信往来中，隐约知道妹夫如今在太孙身边做事，当时只觉着王贤也就是个伴当之类……没办法，他对王贤的印象，还停留在当年那个富阳小吏的程度上，这会儿自然被强烈的反差所震撼，但他学养颇深，又是死过一次的人，还能做到波澜不惊。

但当林荣兴听说，王贤也要参加本次秋闱时，他终于忍不住露出吃惊的表情道：“贤弟还真是个天才呢，戎马倥偬，却没耽误了学业！跟你一比，为兄真是惭愧……”

“呵呵……”王贤老脸一红道：“我是瞎猫碰到死耗子——纯属运气好。”

“贤弟过谦了，谁不知道大宗师治学严苛，贤弟能入得了他的法眼，学养一定是好的。”林荣兴由衷高兴道：“要是贤弟沙场归来，桂榜高中，将来必是一段佳话！”

“呵呵……”王贤干笑几声，心说还佳话呢，笑话还差不多，忙岔开话题道：“我这个中了也是蒙上的，倒是大哥，如今学问和心性，都是我辈中的佼佼者了，必能名列前茅。”

“天外有天，人外有人，我浙江的学子可是藏龙卧虎的。”林荣兴微笑道：“不过愚兄自问，名列孙山之前，还是有希望的。”

“大哥过谦了。”两人说着话，马车停了，车夫打开车门，王贤笑道：“大哥到家了，咱们下车吧。”

下车前，林荣兴突然有些讪讪道：“贤弟，愚兄备的礼物有些薄，你先同我再去添置一点。”虽然王贤算是暴发了，但林清儿并不接济兄长，不是她薄情寡义，而是她深知兄长有读书人的气节，或者说是穷酸劲儿……只要不是山穷水尽，是不肯接受他人馈赠的。所以林荣兴手头颇为拮据，这次来杭州，他给王贤爹娘从苏州备了八样礼——无非就是鞋帽、苏绣、拐杖、糕点之类，称不上贵重，但用来孝敬长辈也绝不失礼。

只是见王贤如今发达了，林荣兴觉着以王大娘的脾气，这点薄礼肯定要

被丢脸色的，这才想赶紧加码。

“哈哈。”王贤善解人意地笑道：“放心，我娘不在杭州。”

“愚兄不是那个意思……”林荣兴窘道。

“知道知道，”王贤笑着跳下车道：“总之别见外了，你是来考试的，这些日子便住在我家，抛开一切安心备考就是。”

“这，愚兄半年前已经定了客栈。”林荣兴道。

“这无妨，七叔去退了就是，这时节，店家巴不得呢。”王贤不容分说，拉着林荣兴进了门。

刚安顿下大舅子，又有人来门上拜访。王兴业本想闭门谢客，但一看拜帖是乡里乡亲的，实在不好拒绝，只好让人请王贤出来相见。

“学生拜见大人……”王贤一看，原来是老相识李寓和于逸凡，见他们朝自己深深施礼，他忙笑着挽住两人道：“我们之间不要拘礼，还是以台甫相称吧。”

两人忙道不敢，言语之恭敬，显然不是伪装出来的。但在王贤一再坚持之下，两人只好‘勉为其难’，小心翼翼地称呼他为‘仲德兄’。

王贤请他们客厅里坐，一番推让之后，两人才勉强在椅子上挨了半边屁股……看到他们这番造作，王贤不禁想起当年，这帮秀才在自己面前，是何等的趾高气扬，那种我就是瞧不起你的优越感，曾经深深刺痛他脆弱的小心肝。若是放在去年，他就算不趁机折辱二人，也要戏弄他们一番，出一口鸟气。

但他性格里的肤浅和狭隘，已经在漠北和大漠磨砺得干干净净，现在的王贤，已经有了更宽广的心胸、更高远的视野。过往的恩怨在他眼里不过是鸡毛蒜皮，自然可以一笑而过，同时着眼未来去重塑与两人的关系。

见王贤如此大度，李于二人心中的大石也落了地。不管自不自愿，他们都迫切想跟王贤彻底修好、拉近关系，这不只是因为富阳已经是王贤的天下，更因为他们家中长辈得到确切消息说——王贤是太孙殿下的救命恩人！

在九龙口发生的事情，虽然十分隐秘，但知情者还是数以千计，尽管皇帝下达了封口令，还是不可避免地泄露出去。李于两家的长辈都是高级文官，自然有所耳闻……尽管他们也知道，太子殿下的处境很不妙，但让晚辈和还上不得台面的王贤交往着，绝对是一笔惠而不费、有利无害的长远投资……就算太子没熬过去，也不可能牵连到他们。但一旦太子熬出头，他们

就赚翻了！

但对于和王贤修好关系，两人还担心一件事，又不知从何说起……见两人欲言又止的样子，王贤主动笑道：“二位兄弟既是我的同乡，又是我的保人，咱们的关系非同寻常，有什么话不能直说呢？”

“其实我们本想着待乡试结束，再来打扰仲德兄，”李寓叹口气道：“但听说荣兴兄也在，便忍不住现在就过来了。”在明初，以字行世十分普遍，比如杨士奇，叫杨寓，字士奇，但无论口头还是书面，从不用名，只用字。林大舅子也是这种情况。

“是啊，不然我们心神不安，实在无法应考。”于逸凡叹气道：“当初我们年幼无知，误信歹人之言，不仅没有帮荣兴兄什么忙，反而说了很多怪话，甚至还往他伤口上撒盐，待他一朝得雪，才知道他原来是被冤枉的……”

“我们想跟他道个歉，但起先觉着无颜以对，后来下决心去请罪，他又去了苏州。”李寓一脸羞愧道：“这二年来，我们常怀愧疚之心，但一直没机会去苏州见他，不过我们知道，他一定会来参加秋闱的，所以四处打听客栈旅店，终于得知他预定的住处……但昨日前去拜访，才知道他退了房，住在大人这里了。”

两人说得很是详细，让王贤心中暗暗发笑……这二位糊弄谁呢？你们都是秀才，去苏州都不需要路引，两地距离又不算太远，真心想道歉，何必等到两年以后？其实说白了，就是怕自己因为林家的事情不待见他们。

不过王贤还是请林荣兴出来与他们相见，事情过去这么多年，林秀才还是提起这些昔日同窗就齿冷，见到他们自然没好脸色。不过碍于王贤的面子，他也不好拂袖而走，勉强坐下敷衍他们几句。

第三百八十三章小妹夫

李寓和于逸凡满面羞愧，没口子道歉，说到动情处还潸然泪下，林秀才无奈，只得叹息一声道：“过去的事情就不提了吧……”

两人心说，要的就是你这句话，又说了一箩筐软话，直到王贤和林荣兴答应，乡试后与他们饮酒叙旧，这才满面惭愧、心中暗爽地告辞离去。

王贤要留饭，两人推说现在你们时间宝贵，乡试后再来打扰。见二人去意坚决，他只好把他们送走，刚要转身进门，却听背后一声低唤。“二哥……”

回头一看，原来是于谦，一年不见，这家伙又长高了不少，相貌也愈发堂堂。王贤不禁笑道：“小谦你不够意思啊，我都回来好些天了，你现在才来看我。”

于谦面露羞愧之色道：“是小弟之过。”

“当然是你错了！”王贤哈哈大笑道：“还不赶紧进来陪我吃酒，我告诉你，我现在的酒量，那是今非昔比了，非要把你灌个烂醉不可！”

于谦却不挪步，低声道：“还有几天就乡试了，还是不要进去打扰二哥了，我就是来问候一声。”

“打扰什么，本来就要吃饭了，赶紧你的。”王贤笑骂道。

“我……”于谦只好小声道：“伯父在家么？”

“在家，不过我爹又不能吃了你，你怕啥？”王贤笑道。

于谦心说，你怎么知道不能吃了我？却被王贤不容分说，拉进大门。

“二哥你听我说，”于谦急忙后退道：“伯父正生我气呢，我可不能进去……”

“那有啥，待会儿你敬他个酒，道个歉，不就结了。”王贤把于谦生拉硬拽，拉进堂屋里。这时候，酒菜已经摆上桌，王兴业和林荣兴正在说着话，等王贤回来吃饭。本来老王一脸笑容……昔日富阳县里高贵冷艳的李秀才和于秀才，如今在自己儿子面前低声下气，他怎么能不一阵阵的爽歪歪？

但是一看到于谦，王老爹的脸便拉了下来，冷声道：“你来干什么？”

“伯父，我……”于谦嗫嚅一下。

“出去！”王老爹横眉竖目，脱下鞋就要打。

“爹，爹，有话好好说！”王贤赶忙拉住，“先把鞋穿上，脚丫子怪臭的……”

“少来这套，”老爹瞪他一眼，骂道：“你知不知道这小子现在脚踩两条船，家里有个女人了，还整天勾引你妹妹！”说着重重拍案道：“想我家银铃，要模样有模样，要人品有人品，要家世有家世，想娶她的男人，能绕着西湖排一圈！却被你个小畜生搅和得都想出家了！”

王贤听了这个汗啊，前两条也就罢了，关键是后两条，我们老王家是暴发户好伐？还有，银铃有那么让人着迷么？不过想想大明太孙和未来的民族英雄，对她是五迷三道的，也算是质量弥补数量了……

他在这胡思乱想，那边王兴业继续破口大骂，于谦生怕王贤误会，忙辩解道：“伯父，侄儿不是您说的那样不堪，我心里只有银铃一个，一直都是这样的！”

“哼！你少瞎掰。”王兴业啐道：“你爹早就跟人说了，你家那个女子，是他的世交之女，也是他为你选的媳妇！”

“那是我父亲的意思，不是我的意思！”于谦急道：“侄儿若真不坚决，怎会一年过去了，还没和她定亲呢？”

“别跟我说些没用的，”王兴业冷笑道：“谁不知道你们书香门第、官宦世家规矩多多，什么婚姻大事，父母之命，什么时候轮到你小子自作主张了！”

“伯父有所不知，我和父亲有约定，”于谦涨红脸道：“只要我明年能金榜题名，他就同意我婚事自主！”

“哦？”王兴业面色一缓道：“真的？”

“小侄若不是有这份底气，岂敢来见您老？”于谦苦笑道。

“哼……”王兴业这才哼一声，饭也不吃便拂袖而去。

林荣兴也早就离开了，堂屋里只剩下王贤和于谦两个，相视苦笑后，前者问道：“你跟我说实话，你真跟你爹撕破脸了？”

于谦摇头道：“没有。”

“那你爹怎能由着你胡来？”王贤奇怪道。在他印象中，那劳什子董家妹妹，已经在于谦家一年多了，什么都不给人家定下来，没名没分，实在说不过去。

“其实是我家家训如此！”于谦说实话道：“男丁学业有成方可婚娶，否则只能等到二十八岁以后。”

“怎么算学业有成？”王贤可不是能糊弄的，追问道。

“中举人……”于谦轻声道。

王贤心说‘果然’，秀才虽说已经算士绅，但真正的士大夫，要从举人算起。从来有穷秀才、酸秀才之说，却没有穷酸的举人，因为一旦成为举人，便正式成为统治阶级，就算考不上进士，也可以通过大挑授官。就算不当官，在乡里也享有数不清的特权，想不发达都难。只要想一想范进中举后的暴发，就知道此言不虚。

而且举人还有个独一份的特权让人眼红，就是大挑授官后，只要不是州县正堂，依然可以参加会试，争取更进一步，简直是又娶媳妇又过年，好事儿全占了。所以中了举人，才能说是学业有成，不枉此生……

但问题是，还有五天就乡试了，然后不到一个月就放榜……

“所以要请二哥帮忙，”于谦一揖到底道：“我知道二哥和太孙殿下关系匪浅，能不能斗胆求二哥跟太孙殿下说声，为我和银铃赐婚！太孙殿下也是君，我父亲最是忠君爱国，一定会听命的！”

王贤恍然，原来你来找我是为这事儿。又暗暗苦笑，这真是病急乱投医，竟然求赐婚求到情敌头上去了！

见他沉吟不语，于谦忙道：“小弟知道这个请求很过分，但为了银铃和小弟的终身幸福，求二哥帮帮忙吧！我一定会一辈子都对银铃好的！”

“我不是不想帮忙……”

“那是……”

“实在帮不上忙。”王贤两手一摊，无奈道。

“……”于谦可怜兮兮地巴望着他道：“对太孙殿下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吧，二哥你就帮我说说吧。”

“唉……”在民族英雄锲而不舍的精神下，王贤只好实话实说道：“兄弟我

跟你说实话吧，太孙殿下也喜欢……银铃。”

“呵呵，二哥说笑了。”于谦不信道：“太孙殿下怎么会见过银铃呢，更别说喜欢了。”

“银铃去年在京城住了一段时间，你忘了？太孙殿下见到她有什么稀奇？”王贤心说聪明绝顶的人物，怎么到了这种事上，也跟普通人一样糊涂呢？“至于第二个问题，你问问自己为啥会喜欢银铃不就知道了？”

“我们是日久生情！”于谦不服道。

“瞎说，是谁才见她第二面，就迈不动步子了？”王贤晒笑道。

“哎……”于谦叹息一声，无比艰难道：“这么说，二哥说的是真的？”

“比真金还真。”王贤点点头。

“……”于谦说不出话了，面色灰败地呆立半晌。看来他还没做好跟太孙殿下抢女人的心理准备。

王贤叫他一声，于谦没有丝毫反应，他不禁摇头叹气，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半身不遂。便不再理这小子，自顾自吃起午饭来。

他正在自斟自饮，突然听到沉重的脚步声，抬头一看，就见于谦已经站在眼前，一把拿起酒壶，咕嘟嘟仰脖灌下去。

“你慢点喝，这酒贵着呢！”见他将太子赐的宫廷御酿如同牛饮，可把王贤心疼坏了。

但已是晚了，于谦把整瓶酒喝得干干净净，面红耳赤地瞪着他道：“哥，你说实话！是不是想靠银铃攀龙附凤！”

“老子用得着么？”王贤翻白眼道：“我可不想让妹妹进宫！”

“那哥就是支持我了？”于谦咧嘴笑道。

“少自作多情。”王贤继续翻白眼道：“我宁愿妹妹嫁个普通人，平平安安一辈子。”

“呵呵，我就说么，哥心里还是向着我的……”于谦不会预见到，自己未来将成为民族英雄。无论从认知还是实际情况看，此刻他都是如假包换的普通人，自然把王贤的话当成了鼓励。“有哥这句话，我就更有底了！”

“有什么底？”

“我要打败太孙殿下，捍卫自己的女人！”于谦沉声道。

“滚，我妹妹啥时候成你的女人了。”王贤一脚把他踢了出去，自己却失声笑起来，未来于少保果然不是凡品啊！怪不得三十年后，敢拿炮轰皇帝，原来从年轻时，就胆肥胆肥的，敢跟太孙抢女人！

于谦一走，王兴业便彻底闭门谢客，在大门挂起牌子，上书‘请勿打扰’四个大字，一直到考试前一天才摘下来，因为这天考生要去提学衙门写卷头、交卷……所谓写卷头、交卷，是指乡试时，考生在考前领取空白试卷，填写姓名、年龄、籍贯、祖宗三代履历后交回，入场时到二门口再发给。

待交了卷，两人便回家检点一遍带入考场的物品，确认无误后，便早早睡了。王贤睡得黑甜黑甜，殊不知，一个针对他的陷阱，早就在考场中张开，只等他一脚踏进来！

第三百八十四章栽赃

杭州卢园的大门上，依然悬挂着那块‘锦衣卫浙江千户所’的牌匾。

去岁年初那场风波，虽然以许千户的人头落地告终，但锦衣卫浙江千户所，却在纪纲的力保下，依然留存了下来。当然迫于形势，他们不得不紧紧夹起了尾巴，不敢再张牙舞爪。

如今的千户大人，也换成了纪纲的侄子纪松。不过杜百户仍然在，而且依旧深得上司的信任。

这天过午，纪千户把杜百户找到自己的值房，拿出一封家信给他看。

一看这信是纪纲写的，杜百户肃然起敬，赶忙在袍子上使劲擦擦手，才屏息双手接过来，唯恐喷上唾沫星子。他一字一句地看完之后，将信奉还给纪千户，面现震惊之色道：“老祖宗竟然亲自关照，要整治那姓王的小子！”

“要是没有这小子，周新还能活着么？”纪千户冷声道：“太孙也早就殁在九龙口了，我叔叔不恨这小子才怪呢！”

“是啊，我们浙江千户所上下，就没有不恨透这小子的。可惜他跑到京城去，弟兄们没法找他报仇，”杜百户笑道：“可笑他又回来应劳什子乡试，这不送上门来让弟兄们整治么？”

“这么说你有办法？”

“大人有所不知，下官当年曾当过春闱的搜检官，知道甬管你是公子王孙，还是什么官宦子弟，只要进去那道龙门，就是砧板上的鱼肉，任人宰割。”杜百户笑道：“如今这小子前呼后拥，气焰嚣张，想在外头对付他，不是那么容易了。但在试院里头祸害他，实在太容易了。”

“计将安出？”纪千户忙问道。

“按例，各省乡试时，咱们锦衣卫都会派出密探暗察考纪，这次浙江乡试也不例外。搜检、巡场都有咱们的人。”杜百户笑道：“现下考生已经分号完毕，咱们只要查到王贤是什么字第几号，就能在搜检时做手脚，往他的考篮里塞个四书集注什么的，保准让他有口说不清！”

“就这么简单？”纪千户睁大眼道。他这种二世祖，不太了解下头的鬼蜮伎俩。

“就是这么简单。”杜百户点点头道：“那时候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

根本不容置辩。任他有百计千方也无从施展！”

“那他被查出作弊，结果会怎样？”纪千户好奇问道。

“当场就会被叉出去，然后枷号示众，直到秋闱结束才能回家。”杜百户笑道：“他自此身败名裂，还有什么脸面再混下去？”

“嗯。”纪千户想了想，叔父的要求是让王贤无法及第，用这种法子惠而不费，还能把他搞臭，何乐而不为？便点点头道：“这件事就交给你了，务必做得漂亮点！”

“大人就放心吧。”杜百户拍着胸脯道：“兄弟等这机会太久了，这次一定让他吃不了兜着走！”

转眼到了考试那天三更，王兴业又让王贤和林荣兴，将带进考场的东西，细细一件件地查点，说道：“功名事大，不可草率！”待确认无误，这才亲自把两人送去试院候场。

一直等到天光大亮才点到王贤他们。这时候王兴业、帅辉、田七他们就不得跟进去了，两人自己拎了考篮，背着行李进了头门，听见里面高声喊道：“仔细搜检！”两人便坐在地下，解怀脱靴，待兵士搜检过了，才穿上靴子系好衣带，进去二门口接卷，进龙门归号。

所谓‘归号’，就是按照各自的座号，找到相应的号舍，每个号舍都小得可怜，坐在里头伸胳膊踢腿都不能，考生却要在这里头一待就是三天。这三天里，王贤感觉比在大漠出生入死还要难挨，他不断问自己，老子是脑袋被驴踢了还是被门夹了，放着好好的五品千户不当，跑来遭这份罪干啥？

不过来都来了，他也只有捏着鼻子考下去，以他的真实水平，写出的文章只能说是凑合，想在高手如云的浙江突围，根本痴心妄想。但是架不住他朝中有人，路过京城时，魏老师给了他数篇文章，让他背熟在胸。虽然没明说什么，但在这节骨眼上，傻子也知道其中必有猫腻，于是王贤这些日子，别的事儿都没干，就把几篇文章背了个滚瓜烂熟。

这会儿发下卷子来一看，好么，头一道题目就让自己给背着了，这自然不是凑巧，但也管不了那么多了，先依葫芦画瓢写出来再说。待看到后两道题，却是没有准备的，王贤只好自个搜肠刮肚，寻章摘句，拼凑出两篇来。和第一篇一比较，竟然水平差不多……这显然不是自己的水平有多高，而是第一篇文章，十分贴近自己的水平。

‘捏着鼻子写出这种文章来，也真是难为魏老师了。’王贤心中暗叹，不过这文章里肯定藏着什么暗号，要不魏老师能特意叮嘱，一个字也不要出错？

总之这第一场算是一切顺利，待到第三日交卷出场，回家倒头就睡，待到三更时分再次到试院应第二场……其实谁都知道，第一场，甚至头一道题的成绩就定了名次，后面全是走过场，不管考试的还是监考的，都觉着是在白受罪，但这是祖宗定下来的制度，挨你也得挨到底。

不过通常第二三场，气氛也就相对轻松了，搜检不会像头场那么严，考生也不会像之前那么紧张，入场的速度自然快了很多。王贤万万没想到，自己却在这时，膝盖上中了一箭……

那会儿他正在穿靴子，搜检的士兵从他的考篮中，翻出了一本小册子，大喝一声道：“此人有怀挟！”

王贤登时一愣，老子有怀挟，老子自己怎么不知道？

甬道中一片安静，考生们暗暗摇头，心说这人真不聪明，都第二场了，还带什么小抄啊。

搜检官闻声带着两名军士过来，黑着脸看看王贤，又看看那搜检的士兵，拿过那小册子看了看，沉声道：“你们都跟我来。”又对其余军士下令道：“继续搜检！”便带着王贤和那士兵到了至公堂所在的考场正院，先让两人在一间小黑屋里等候，自己带着那册子向上官禀报。

小黑屋里只有王贤和那兵士，王贤定定地看着那兵士，那兵士被他看得烦了，闷哼一声道：“看什么看？”

“看看死字是怎么写的。”王贤冷笑道：“竟然敢栽赃老子，你真是活得不耐烦了。”

“我跟你无冤无仇，栽赃你对我有什么好处？”那兵士挺着脖子道：“再说你凭什么威胁我！我还怕你不成！”

“咱们骑驴看唱本，走着瞧。”王贤冷冷一笑，不再理他。这人只是个小喽啰，自己没必要跟他多费口舌，还是先想想怎么过去这一关？

细细想来还真是麻烦呢！这贡院里头各司其职，内帘官管阅卷，外帘官管监考。就算主考官是自己人，也管不到外面的监考官。

这要真是被叉出去枷号示众，丢人是小，还成了个洗不掉的污点，实在是麻烦啊！王贤想明白自己的处境，心下暗暗叫苦，狠狠看一眼那兵士，就想拿下他来逼问出谁是主谋。

“你想干什么？”那兵士惊呆了，他没想到还有这样乱来的小子。

“老子决定现在就让你瞧瞧！”王贤撸着袖子，狞笑着上前。可惜还没来得及动手，屋门开了，那搜检官回来了，那兵士如见到救星一般，大叫起来：“大人，这人要行凶！”

“拿下！”搜检官依然黑着脸，一摆手，便有两个如狼似虎的兵士上前，一脚将那兵士踹倒，然后老鹰捉小鸡似的拿了。

“拿错人了……”那兵士惊呆了，忙大叫起来，却招来几个大嘴巴，打得他七荤八素，那搜检官骂道：“住口，拿得就是你！”

兵士愣住了：“为啥？”

“为啥？”搜检官冷哼一声道：“去监察官大人那里说清楚吧！”说着一挥手，手下便将那兵士押了出去。

搜检官朝王贤一抱拳道：“这位相公受惊了，麻烦您也去监察官大人那里做个证人。”

“是。”王贤也有些搞糊涂了，莫非自己真有神明相助？至少有贵人相助是一定的。

不动声色跟着搜检官来到明远楼前，便见外帘官的老大监察官，是个身穿绯红官袍的高官，虽不知姓甚名谁，依然赶忙深深施礼下拜。

那监察官示意他不必多礼，对跪在地上的那士卒喝道：“你这厮，受谁指使，居然敢栽赃诬陷生员！”

“小人没有栽赃，”那士卒叫起来撞天屈：“确实从他的考篮里搜出了抄本啊！”

“是这本么？”监察官将一本册子丢到地上。

“是，是这本！”士卒看看，使劲点头道。

“哼，下次栽赃时带点脑子，”监察官露出一丝鄙夷道：“这一场考的是五经题，人家带四书的小抄进来作甚！”

“啊……”士卒大吃一惊道：“不对啊，小人搜出来的是五经题的小抄。”

第三百八十五章反制

“那么说是这本了？”监察官又拿出一本小抄。

那士卒瞪大眼端详一下，见上面的字果然与上本不同，忙点头道：“是的，就是这本！”

“你可看仔细了……”监察官冷冷一笑道。

“这个么……”那士卒一下又不确定了，咽下唾沫道：“仿佛是的。”

“你把上面的字念出来！”监察官面色愈加冷峻，低声喝道。

“这、这……”那士卒只好硬着头皮道：“五经……那个集注。”

“好一个《五经集注》！”监察官怒喝一声道：“来人，给我狠狠地打！”

便有官差上前，将那士卒扑倒在地，脱下裤子抡杖子就打。那士卒惨叫起来道：“冤枉啊，大人为什么要打我！”

“打得就是你个信口雌黄的狗东西！”监察官啐一口道：“这册子上四个字，分明是‘试院纲纪’，哪来的什么‘五经集注’？”说着厉声喝道：“你这厮，明明目不识丁，却一口咬定自己搜出来的是‘五经集注’，这分明是在栽赃陷害，还不从实招来，是何人指使你所为？！”

棍子雨点般落下，转眼间那士卒已是皮开肉绽，吃不住打告饶道：“别打了，我说，我说就是！”

监察官一摆手，杖子停下，那士卒倒吸着冷气，嘶声道：“我也是朝廷的人，你们打坏了我吃罪不起。”

“还想讨打！”监察官哼一声，杖子又要落下，那士卒忙急声道：“真的，我是锦衣卫监视浙江乡试的密探！”

“胡说八道，”监察官怒斥道：“锦衣卫的探子，岂会栽赃陷害应试的生员？”

“这，我也不知道，”那士卒很想摆出个牛气的神情，却痛得龇牙咧嘴道：“是上头的命令……”

这话虽然苍白无力，那监察官却信了几分，哼一声，示意手下将那士卒架下去，回头再秘密盘问。又转而对王贤点点头道：“既然已经查明你是冤枉

的，便回去继续考试吧。”

“多谢大人。”王贤抱拳致谢，监察官便让那搜检官把他送回号舍去。

回号舍的路上，王贤朝那搜检官深深施礼道：“多谢大人仗义相助。”

“呵呵，王大人不必客气，”搜检官朝他龇牙笑笑，小声道：“我是周梟台的部下，岂能不帮着自己人？”

“原来如此。”王贤恍然，原来老子是好人有好报啊……

有惊无险地过了第二场，王贤从考场出来，却没先回家，而是让人把守住试院的大门，专等那个栽赃自己的士卒出来。

黄昏时分，终于看到了那士卒的身影。显然那监察官也不愿多事，没有深究就把他放走了。只见那士卒趴在一辆大车上，口中哼哼唧唧，并没发现自己已经被盯上了。

侍卫们跟着这辆大车离开试院所在的大街，待其一拐入条巷子里，就冲上去将车上车下的人一股脑擒下。

“你们不要乱来！”那士卒大声叫唤起来道：“知道我是什么人么？！”

“吵吵什么吵吵！”侍卫一拳打掉了那士卒两颗大牙，痛得他嗷呜一声，再也叫唤不起来。东宫的侍卫可能惧纪纲三分，但对这种锦衣卫的虾兵蟹将，那是不放在眼里的。

这时候侍卫们分开，王贤一脸揶揄地走进来，“我管你是什么狗东西，老子早就说过了，咱们骑驴看唱本，走着瞧！”说着一挥手道：“带走好生审问！”明日还有一场考试，今天显然不是料理此事的时机。

第二天三更时分，王贤又爬起来，准备应第三场试，洗脸穿衣之后，定定神问道：“招了么？”

“招了。”那个叫徐恭的侍卫长点头道：“是浙江千户所一个姓杜的百户下的命令。”

“杜百户……”王贤摸摸下巴道：“还是老熟人呢。”说着冷声道：“抓到他了么？”

“在卢园呢。”徐恭一脸无奈道：“要是在别处，弟兄们早就给大人抓来出气了，但那里毕竟是锦衣卫的地盘，这个节骨眼上，弟兄们也不敢擅做主张。”

“嗯。”王贤点点头便阴下脸道：“锦衣卫欺人太甚，新仇旧恨岂能不报！”

“是。”徐恭精神一振道：“弟兄们都听军师的。”

“好，我们便如此这般……”王贤便小声道出自己的打算，听得那徐恭一愣一愣，半晌才咂咂嘴道：“军师，这不会玩得有点大吧？”

“怕什么？”王贤冷笑一声，匪气十足道：“他们初一十五都做了，老子还不能做个三十了？”

“也是，那可有好戏看了。”徐恭也是个不嫌事儿大的，忙点头不迭。

“好，等我出来，看看你们的成果如何。”王贤笑着拍拍他的肩膀，出门去应第三场了。

两日后的晌午，试院开门，秋闱三场终于考完，筋疲力竭的生员们一个个不人不鬼地出来，恨不能直接躺地上睡死过去。王贤毕竟是有磨炼过的，精神头比旁人好上很多，看到徐恭在试院门口迎候。王贤朝他点点头，便上了马车。

徐恭跟着一起上了车，满面羞愧地禀报道：“这几天逮了大大小小三十六个锦衣卫，但就是没有杜百户。”又补充一句道：“估计那厮是吓得不敢出来了。”

“三十六个正牌锦衣卫？”王贤问道。

“是，那些白役之类不算在内。”徐恭点头道。

“那可真不少……”王贤吸一口气道。据他所知，浙江千户所一共不过六七十个锦衣卫军官，其余都是从地方上招募的白役。“那纪松什么反应？”

徐恭笑道：“他的反应有些奇怪，既没有跟当地官府知会，也没有向京里报，只是默默地着人查找。”

“这没什么奇怪的，”王贤笑道：“杭州的官府都恨死锦衣卫了，他担心他们会趁机落井下石，当然不会找他们帮忙。至于不往京里报，也是人之常情，一半的手下被稀里糊涂掳走，还不知道是谁干的，这要是传到京里去，就算他叔叔也保不住他。”

“是的，皇上最恨的不是贪官不是酷吏，而是无能之辈。”徐恭深以为然道。“既然他不敢声张，我们下一步该怎么办？”

“不慌，先把人藏好了。”王贤淡淡一笑道：“这次咱们有的是时间，和他们慢慢玩。”起先他让这些侍卫，抓捕落单的锦衣卫，主要是想把杜百户逼出来。但在试院里寻思了两天，他改主意了。杜百户这种小角色，有什么价值？纪纲的侄子才是真正的猎物！

这个念头一经萌发，先吓了王贤一跳，但很快便让他无法抗拒，且不说自己和锦衣卫的新仇旧恨，已是不死不休，单说太子和太孙这场劫难中，锦衣卫便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

庆父不死、鲁难未已。纪纲不除，太子就永无安宁之日！自己和家人也时刻笼罩在危机之下！就像这次，在你根本预料不到的时刻，危机就悄然降临了！

与其坐而等死，不如主动出击！除掉纪纲！

下定了决心，王贤便是一阵苦笑，天下人恨不得纪纲去死的海了去了，其中不乏大权在握的王公大臣，可这么多年来，纪纲却还是好端端地活着，只见他祸害人，不见别人敢招惹他——敢招惹他的，早在多年前就被他挫骨扬灰了！

这些年来，这厮的淫威太重，顶着大明第一凶人的名号横行霸道，连王公大臣都得躲着他走，自己一个不入流的小角色，竟一本正经地想要除掉他，还真是惹人发笑呢……

可笑过之后，左思右想，他发现要想解太子的危局，搬掉纪纲这座大山，是无论如何也避不开的……从京城传来的消息看，在付出异常惨重的代价后，太子总算是过了这一关。但看永乐皇帝上阵杀敌的英姿，再活个十几年是一点问题也没有，要是任由纪纲这个特务头子，继续栽赃陷害下去，太子殿下躲过初一躲不过十五，终究难逃一死！

王贤也豁然明白，为何之前太子会如此被动了，那就是太消极了！总觉着自己占着储君的名分，只要不犯大错就不会有事，却忘了众口铄金、积毁销骨的道理，任由两个弟弟串通皇帝身边的近臣、内侍，日复一日说他的坏话，就算浑身是肉，又能榨几斤油？

要想化被动为主动，就必须把皇帝身边的牛鬼蛇神一扫而光，首当其冲的就是这个大特务头子纪纲——道理很简单，不先除掉此人，就动不得汉王赵王，这个顺序不能乱！

纪纲当然是极不好对付的，但王贤相信自己一定会找到办法的——古往今来这种酷吏，哪个能落得个好下场？只要自己找到他的命门，就一定有希望！

那浙江锦衣卫千户纪松，既然是纪纲的侄子，想必会知道一些自己感兴趣的东西吧？

马车行驶在巷中的青石路上，微微的颠簸着，一个诱捕纪松的大胆设想，浮现在王贤脑海中。

第三百八十六章林三哥

王贤回家倒头歇了，昏天黑地睡了一大觉，等他醒来已经是隔天下午了，伺候他穿戴好，帅辉笑道：“韦无缺来了，已经等大人一个时辰了。”

“哦。”王贤才想起来，乡试前韦无缺曾跟自己说过，要请自己和他一起去相亲云云，想不到这么急就来了。

出来与韦无缺相见，只见这厮一身湖蓝色流云纹的锦袍，腰束一条名贵的绿色玉带，头发用同色的玉冠束着，梳理得一丝不苟，十足十一个玉树临风的贵公子。

再看自己，穿着样式寻常的袍子，模样也普普通通，面皮还黑……大漠的馈赠，不是那么容易就消去的。跟这厮站在一起，还真是转眼就成了配角。王贤不禁满怀恶意地揣度，韦无缺想让自己跟他一起去，不是为了反衬他长得帅吧？

好在韦无缺执礼甚恭，恭敬地叫一声大人，王贤心里这才平衡点，笑着点点头道：“天成老弟竟是一日也不能等了？”

“大人说笑了。”韦无缺讪讪道：“不是在下心急，实在是等不得了。”

“怎么？”

“唐家世叔下帖子，邀请在下和对方今晚一同赴宴，怕是要将事情挑明。”韦无缺苦笑道：“我们提前见唐家小姐一面的想法泡汤了不说，今晚要是不去，怕连一点指望也没了。”

“天成老弟这么没信心？”王贤笑道。

“确实，对方可是一方豪雄，”韦无缺点头道：“万一对方不喜欢在下这样的文弱书生，还得大人来给我镇场。”

“好说好说。”王贤兴致勃勃道：“要是对方不识相，我让兄弟们把他绑了丢到西湖里去，看他还有脸再跟韦兄弟抢媳妇！”

“在下先行谢过大人了！”韦无缺大喜过望道。

王贤简单一交代，两人便乘车到码头，路上王贤见韦无缺身边的仆人换了人，笑问道：“原先那位老人家呢？”

“他年纪大了，从浦江回去就身体不好，”韦无缺叹口气道：“是以家父留

他在家中享福，不再跟我东跑西颠。”

“应该的。”王贤点点头，不再发问。两人在码头换乘小船向西行了数里，便见眼前水道如巷、河汊如网、秋芦飞雪、火柿映波，在夕阳的映照下，美得让人窒息。

“西溪。”王贤轻叹一声道：“你这未来岳丈，还真是雅人呢。”

“呵呵。”韦无缺笑道：“要不也养不出那么好的姑娘。”

“嗯。”王贤点点头，心里暗笑道，你们选这里聚会，怕主要还是因为这里河道如网、芦苇如海，不怕被官府包了饺子吧！

在这风光如画、秋色如酒的环境下，两人好像都忘记勾心斗角，一面四下欣赏着美景，一面随意交谈几句，不知不觉小舟便驶入西溪深处，忽然一阵秋风吹过，便见芦花飞扬如漫天秋雪，看得人目瞪口呆。待秋雪落下，只见眼前小桥横溪，不远处一丛槿篱茅舍，已是张灯结彩，丝竹悠悠了。

“到了。”韦无缺招呼一声，小船便停在石桥边上，见桥边的一众家丁面露警惕之色，他赶忙先跳下船，跟那群人小声说了几句。

船上，徐恭也小声对王贤道：“大人，这里的房舍暗合阵势，里头怕不是良人，我们还是不进进去的好。”

“怕啥。”王贤笑笑道：“这是在杭州城里，他们能吃了我不成？”说着拍拍他道：“再说不是有你们么……”徐恭还待劝，见韦无缺已经转回，只好住了口。

“大人，”韦无缺重新上船，轻声抱歉道：“唐世伯乃山林隐逸，素来不愿跟官府打交道，所以在下只说您是我的好友，并未透露您的身份。”

“如此甚好。”王贤笑着点点头道。

“那在下斗胆称呼您一声仲德兄了。”

“当然可以。”王贤倒是好说话，两人相携下了船，在唐家家人的引导下，来到那处院子前，只见门上挂着一副对联：

‘芦锥几顷界为田，一曲溪流一曲烟。’

“好！”王贤不禁赞一声道：“好一处神仙洞府！”

“呵呵，这位小友谬赞了。”一个头戴幅巾、身穿道袍，富家翁打扮的老

者，笑盈盈地出现在门口。

韦无缺忙深深施礼，口称‘伯父，家父有事不能前来，特让小侄来向伯父请罪了！’，待见礼完毕，又为王贤引见道：“唐伯父，这是我同年好友王仲德，知道伯父最喜欢和青年才俊打交道，小侄斗胆带他一起来讨杯酒吃。”

“叨扰了。”王贤也拱手施礼。

“好好好。”那唐伯父颌首笑道：“我这里平素太过冷清，巴不得人多些才热闹呢。”便将两人让进院中。

院子里花木扶疏，灯火通明，正中摆着三张桌席，桌上堆满了瓜果酒菜，桌边已经坐满了宾客，一个个表情各异地朝两人望来。

王贤的目光也扫过这群宾客，突然两眼一凝，落在一个头戴毡帽、自斟自饮的一个大个子身上。

“大个子是你么？”王贤惊喜地唤一声，快步走过去。

那人推起毡帽，露出一张相貌奇伟的脸孔，脸上挂着无奈地笑道：“不是我是谁。”他正是王贤昔日的狱友，那个曾送他佛珠的大个子。

“真没想到在这里遇见你！”王贤哈哈大笑起来，说着拍拍大个子身边的客人道：“劳驾让个地方。”

那客人心说你谁啊，就让我让地方？却听大个子道：“没听见我兄弟说什么么？赶紧滚蛋！”

还是大个子的话好使，那客人只好快快起身道：“给林三哥个面子。”

“不是给我面子，是给你自己面子。”大个子哈哈大笑道：“我这兄弟脾气不好，你被他叉出去，面上就不好看了。”

“瞧你说的，我还是以理服人的。”王贤笑着坐下，对大个子笑道：“听他叫你林三哥？”

“我姓林，排行老三，穷人家没个正经名字，就叫个林三吧。”大个子笑着点头道：“让兄弟见笑了。”

“哪里哪里，这名字再好不过！”王贤笑呵呵道；“林三哥可是我的偶像啊。”说着端起桌上的酒碗，朝大个子笑道：“敬林三哥！”

大个子感觉他好像说的别人，但现场就叫林三的就他一个，只好稀里糊

涂与他干一碗道：“敬王二兄弟！”两人便旁若无人地喝酒说笑起来，看得旁人一愣一愣。

直到那唐员外端着酒碗起身，两人才住了嘴，听他笑呵呵说道：“今日诸位好友光临，寒舍蓬荜生辉，来，老夫敬大家一杯！”

“敬老爷子！”众人纷纷端起大酒碗，七嘴八舌地应道，听口音都是北方人。包括大个子林三，也是一口和许怀庆相近的山东话。

王贤奇怪地看一眼韦无缺，这家伙可是地地道道的江浙人，跟这帮北方佬怎么搅和在一起了？

韦无缺却轻摇折扇，一脸好整以暇，丝毫不见来时的焦急。

“不管怎样，今晚咱们一醉方休！”唐员外又端起一碗酒道：“有什么事儿留待明日再说！”

北方人心直口快，便有人问唐员外道：“唐老急什么，你当了老丈人，还愁没人陪你喝酒不成？先说句痛快话吧，各家求婚的都在这儿，你闺女到底许给哪家？！”

“是啊，说吧！说出来才好痛快喝酒！”众人也纷纷应和道：“放心，咱们都是有身份的，不会随随便便翻脸的！”

“呵呵……”唐员外心里暗骂，一群蠢货，没看见有外人在么？勉强挤出笑道：“还是明天再说吧。”

“不行，额等得及，额大哥等不及，额还得赶紧回山西呢。”一个山西口音的疤面汉子，颇有些蛮横道：“你之前说得等中人，现在中人来了，还等什么撒？等媒人么？”

听到这儿，王贤望向韦无缺的目光不善了，这跟这厮说的不是一回事儿啊！你不是说，就你们两个求亲的么？怎么看着足足七八家啊！而且你怎么好像还不在于竞争者之列，而是劳什子中人呢？！

韦无缺却毫无所觉，只是摇着扇子看戏，哪有一点要争的意思。

那唐员外被逼得无法，只好答应道：“那好，就请韩世侄做个见证，今日老夫便将女儿，许配给在座的一家！”

被叫做‘韩世侄’，韦无缺嘴角抽动一下，旋即面色如常，笑道：“那是在下的荣幸，不过在下有个不情之请……”

“贤侄请讲。”唐员外点点头，恨不得一脚踢死这小子，你爹不来你自己来也就罢了，干嘛还带个外人来，让老夫如此被动！

“久闻唐家妹子国色天香，更兼琴歌双绝，不知小侄有没有福分，能聆听天籁？”韦无缺淡淡一笑，又对众人道：“待会儿唐家小姐成了哪家的儿媳，咱们就再好唐突了，不如现在请她为我们弹唱一曲，也算没被选中的不枉此行。”

众人闻言纷纷点头道：“不错！”

‘不错什么不错……’唐员外暗骂道，你个姓韩的唱的是哪一出？！

第三百八十七章似曾相识

但唐员外架不住众口一词，只好让丫鬟请小姐为众人弹上一曲。

众人期待的目光中，花木从中的凉亭上，架起了一具古筝，焚上了香，同时垂下了纱帘。不知何时，一个如梦似幻的女子，便出现在那纱帘后，朝着众人盈盈一福，便袅袅跪坐在古琴前。

那些稍显粗鲁的宾客，此刻全都支楞起耳朵，屏息凝神，静待那纱帘后一生长裙、秀发如瀑的女子的琴声。

一轮明月不知何时悬在漆黑的夜空，将无边的银茫洒在院中，只见那女子轻轻伸手往那琴上一探，悠悠一声响，像是有人在这无边静夜，往那宁静无波的西湖水中丢了一颗石子。就这一声，众人便被牢牢吸引住了……晚风轻拂、素月幽静，置身于明月清辉之下，聆听着悠扬华美的曲声，虽坐院中，却仿佛看到美轮美奂的西子湖面，映照着那轮皎洁的秋月，碧空万里，波光闪烁，青山、树、亭台、楼阁、在月光下好似人间仙境一般……

这琴声是有魔力的，竟令俗人都能沉醉其中，但王贤却是个例外，他两眼直勾勾地盯着那纱帘，只觉其后的人影似曾相识。

不知不觉琴声渐希，众人依然沉醉其中、口不能言，直到那韦无缺一合折扇，大赞一声道：“好一曲《平湖秋月》，此音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众人这才回过神来，便见韦无缺斟满酒杯起身道：“在下敬唐小姐一杯！”

众人都不作声，紧盯着那帘子后头，打心眼里想看看，能弹出这样琴声的女子，该是何等的绝色？

然而待那纱帘撤去，庭中已是芳踪杳杳，只有香炉仍在袅袅冒着白烟，风一吹，便是满庭幽香，令人无不深感遗憾。

“抱歉，小女出嫁前，是不见外客的。”唐员外忙解释道。

听完一首曲子，众人竟高雅了不少，似乎不愿唐突了佳人，不再嚷嚷着非要唐小姐出来，和大伙见一面了。

韦无缺见没人附和，又看看王贤若有所思的样子，感觉目的已经达到了，便也不再坚持。只好把那酒一饮而尽，自嘲地笑道：“看来是在下没福气。”

见这小子终于消停了，唐员外这才整理心情，重新对众人道：“至于小女

的婚事，蒙诸位错爱，老夫实在难以抉择，又恐伤了和气，真不知该把小女许给谁好。”

“许给我家少爷吧，我家少爷一表人才。”

“许给我儿子吧，我们彭家家大业大……”众人马上七嘴八舌争起来。

“唉，”唐员外抬手示意众人安静道：“无奈老夫想了个下策，咱们都是习武之人，不如下场切磋一下，点到即止，谁的功夫高些，我就把小女许配给谁，如何？”

“好！”众人很是赞同，看来都对自己的实力信心满满。

“唐伯父，能算小侄一个么？”韦无缺也按捺不住道：“小侄闻听令爱琴声，可谓一见倾心，我虽然功夫不高，也想为自己争取一下。”

“哦，贤侄这样的佳婿，当然求之不得。”唐员外笑道：“可是你爹当初可不同意啊！”

“我爹是不同意我当上门女婿的，”韦无缺笑道：“但小侄我愿意的话，我爹就我一个儿子，也只能接受了。”

“此话当真？”听说他肯做上门女婿，唐员外眼前一亮。

“千真万确，伯父不放心，我可以对天起誓。”韦无缺笑道：“我请这位朋友来，就是给我作见证的。”

“那好，”唐员外点点头道：“贤侄也可以下场。”

于是下人们在院中点起火把，照得亮如白地，便有两人按捺不住，下场打起来。王贤看两人的功夫，比自己可高多了，你来我往眼花缭乱，虽说是点到即止，但两人下手一个赛一个的狠，那真是把对手往死里招呼。

打了盏茶工夫，其中一个趁着对方露出破绽，一脚踹在他心口窝上，把那人打横踢出场去。

胜负已分，输了的没脸再待下去，被下人扶着告辞走了。胜利者下场休息，看另外两个上场对打，到了第三对时，韦无缺摇着扇子缓缓步入场中，他的对手是个身高八尺，铁塔似的汉子。韦无缺轻摇折扇，意态闲适，笑道：“凉风有幸、秋月无边，这么美好的夜晚，还是不要打打杀杀的好，兄台，你就让我一次吧。”

“怎么不是你让我！”那汉子冷笑一声，挥拳朝他面门打来，韦无缺后退

不迭，狼狈地避过他这一拳，怒道：“你怎么不打招呼，说打就打？”那汉子啐一口，又朝他扑过来，韦无缺口中喋喋不休，脚下乱成一团，看他躲得十分狼狈，那汉子的拳脚却偏偏只擦着他衣角，伤不到他分毫。

那汉子气炸了肺，拿出看家的本领，虎吼一声，躬下身，抡起大长腿，一招横扫千军，罩住他所有退路，看他还怎么腾挪，只听韦无缺惊呼一声，两腿一弹，一下蹦起来！

那汉子暗暗冷笑，你落地的一刻，就是被我放倒的时候，谁知道韦无缺竟没有落地！而是轻飘飘落在那汉子头上。那汉子忙伸手去抓他的脚踝，却被他脚尖点在头顶百会大穴上，登时手脚一软，晕倒在地不省人事。

汉子倒下，韦无缺潇洒落在地上，打开折扇摇头叹气道：“听人劝吃饱饭，你让我一次多好……”

待他坐下，又一个汉子起来，还拎着把明晃晃的鬼头刀，在场中耍了个套路，然后朝坐在王贤身边的林三抱拳道：“林三哥，您瞧我这刀法有长进了么？”

林三点头笑笑道：“有，有你爹七成火候了。”

“多谢三哥夸奖！”那汉子大喜道：“俺会继续努力的！”说着抱着刀，朝那唐员外道：“大叔，俺不是林三哥的对手，俺就不献丑了。”

“好好，坐下一起吃酒。”那唐员外笑着点点头，这爽直的汉子谁不爱？其实他心里，早就有人选了。就是那被他奉为上宾的林三，此人英雄盖世，才略气度都是万里挑一，正是他中意的人选，之所以要走个比武招亲的过场，不过是为了让其他人服气，不至于回去后记恨，影响了团结。能像这小子这样识相的，实在再好不过了。

“原来三哥也要求亲啊。”一直有些走神的王贤，轻声对那林三道。

“嘿嘿，”林三有些不太好意思道：“兄弟，我年纪也不小了。”

“嗯嗯，男大当婚，女大当嫁。”王贤点头笑笑。这时院中求婚者只剩下四个了。刚打完的韦无缺一跃而起，第一个下场，王贤小声笑道：“这小子胆怯了，怕跟三哥你提前对上。”

“呵呵，”林三淡淡一笑，眉头微皱，问道：“兄弟你怎么和这小子走到一起了？”

“原先打过交道，又一同考了秋闱，也算是同年了，”王贤轻声笑道：“不过我也不知道，他拉我来作甚。”

“这小子心机重得很，你要小心他。”林三低声嘱咐他一句，这时候场中已经分出胜负，韦无缺凌空跃起，一记天外飞仙，将对手直接击晕过去，这次也不再废话了，直接下场打坐，调整精气神，一副如临大敌的架势。

这次林三的对手没有弃权，面色凝重的立在场中，一言不发地盯着他，林三笑笑，缓缓站起身来，走到场中。对手已经够魁梧高大了，林三却比他还要高出一头，肩也宽出不少，真有些人中吕布的意思！他缓缓解下外袍，露出上身虬结的肌肉，朝对手做了个请的姿势。

对手便舞动长棍当头砸了下来，只见林三微一侧头，那棍子便重重砸在他的肩头，发出砰的一声巨响，对方一击得手，想要撤棍时，却悚然发现使出吃奶的力气，那熟铜棍依然纹丝不动，抬头一看，原来被林三单手抓住了另一头。

他用的是双手，林三只是单手，他却拼了命也不能撼动林三分毫，双方的力气差距，显然不能以道里计。待他用尽了力气，林三突然低喝一声道：“撒手吧！”只一加力，便把那棍子夺了过来，反手朝他的天灵盖砸了过来！

林三的动作太快，对手根本无从躲闪，只感到一阵刺骨的劲风，心中不禁暗叫道，‘我命休矣！’然而那致命的一击，却在距离他天灵盖不足半寸之处倏然停下。不说林三霸王般的体格和力道，但这份收发自如，就让对手心服口服，满面羞愧道：“在下班门弄斧了。”

“哈哈，你这棍子也够狠的，打得我肩膀都要碎了，”林三把棍子丢给对方，笑道：“承让承让。”

对手朝他抱下拳，拿着棍子退下了。

林三没有下去的意思，看一看盘膝坐在那里的韦无缺，韦无缺也缓缓睁开眼，目光凌厉入刀，竟是从未有过的认真。

‘只怕这才是真正的韦无缺吧……’王贤心中暗叹，要不是遇到林三这种劲敌，这小子还不知要装到什么时候呢。不过话说回来，这小子葫芦里到底卖得什么药？

第三百八十八章葫芦里的药

明月如钩，银辉满庭。

林三和韦无缺对立在场中，两人一个魁伟豪雄，一个俊美无双，还真是难分伯仲。

夜风轻拂，吹得二人袍角轻舞，众人眼前一花，韦无缺倏地动了，身形迅疾如脱兔，出手如闪电，招招直逼林三要害。

天下武功，唯快不破，无坚不摧！林三也不敢托大，气沉丹田，见招拆招，与韦无缺战在一处。他的出手虽然不如韦无缺迅疾，但一身金刚不坏的硬功夫，让他只需护住几处要穴便可，同时只要被他开碑裂石的拳脚碰到，韦无缺就吃不消。所以韦无缺也不敢太过靠近……只见两人一个如穿花蝴蝶，招式精妙、快如闪电，一个如千钧铜钟，力大势猛，重如泰山，战得火花四溅，眼花缭乱，令观者无不目瞪口呆，想不到这一南一北最杰出的人物，竟然强大若斯！

王贤却有些心不在焉，他的思绪飘在方才那弹琴的女子身上，像，太像了，那身影，那琴声，都像极了失踪的顾小怜……他迫切地想确认一下，她到底是不是顾小怜，不是则罢。是的话怎么会改姓了唐，跟明教的妖人搅在一起？心里种种疑窦，让他迫不及待想见见那个弹琴的女子，但此时此地他却不敢造次……万一惹恼了这帮鸟人，把自己剁了怎么办？

不过他也不能眼看着两人分出胜负，决定谁是那唐家小姐的夫婿——万一唐家小姐真要是顾小怜，自己岂不戴了绿帽子？虽然他还没有和顾小怜真正在一起，但那是他心有顾忌，并不意味着他可以拱手让人！

可一时之间，他也想不出办法来，怎么把这事儿搅黄了？除非能抽身离开，然后让帅辉带来的大内侍卫，将这个贼窝一锅端了！但这边打得乒乒乓乓，自己怎么能离开呢？还真是难办！

正在他冥思苦想之际，场中异变陡生！那韦无缺的扇子戳向林三的右胸，林三并不闪避，反而一拳朝他面门砸去，准备来个围魏救赵。谁知韦无缺嘴角一挑、邪邪一笑，那柄看似普通的扇子里，竟射出了乌黑的短箭！林三闪避不及，只好暴喝一声，咬牙抬臂格挡！

扑哧一声，短箭射入他的手臂！林三勃然大怒，虎吼一声，面色涨得通红，浑身骨节爆响，整个人的气势一变——变成了发怒的雄狮，只见他身法陡然快了一倍，竟然能跟上韦无缺的速度，丝毫看不出箭伤的影响！

韦无缺这下偷鸡不成蚀把米，之前还能仗着速度的优势与对方打个平

手，这会儿速度跟人一样，拳脚比人家弱太多，一下子左支右绌，落尽了下风。几乎是眨眼间，砰砰砰，他便吃了林三几记重拳，痛得他面色大变，好不容易一个懒驴打滚，跳出战圈，然后就势退出数丈，跃上围墙，放声笑道：“林三哥武功盖世，小弟自愧不如，我争不过你，顾小怜是你的了！”

突然异变再生，一支长箭破空而出，韦无缺正在说话，躲避不及，被正中后心，长箭穿胸而过……

“韩兄弟！”院中众人忙上前施救，惊悚道：“怎么会这样！”

“你，你！”韦无缺摇摇欲坠的立在墙上，一手捂着胸口，一手哆嗦着伸出手指，指着立在院中的王贤，颤声道：“你是官府的人！”说完便腿一软，一头栽出院外。

“不好了！”众人还没反应过来，庄丁推开院门冲进来，惶急地禀报道：“我们被官府的人包围了！”

“啊！”众人一听脸色陡变，一个个满脸狰狞可怖，纷纷抽出兵器，就要剁了王贤！

徐恭几个早就把王贤护在身后，也亮出手中雪亮的兵刃！

看到他们手中是只有官府才用的制式兵刃，众人更对韦无缺之言深信不疑了，嗷嗷叫着：“先劈了这几个官崽子，然后杀出条血路去！”

“军师，弟兄们一定保护你周全！”徐恭说着从怀中掏出一枚烟花，就要点燃了扔到天上，却被王贤一把按住！

王贤行事缜密，这次被韦无缺莫名其妙拉来求亲，自然不会不防，他和徐恭几个出发不久，帅辉便带着一百多侍卫悄悄跟在后头，此时就在近旁！只要信号发出，一百多名武艺高强的大内侍卫，将第一时间赶过来接应！

但是王贤却一把打掉了徐恭手中的烟花，不许他发信号求援！

“军师？！”徐恭惊呆了，你疯了么？

王贤当然没疯，相反他清醒得很，心里前所未有的明白——在韦无缺图穷匕见后，他终于看明白，这混蛋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了！

首先这个唐员外嫁女儿，应该不是单纯的亲事，定然有什么异常丰厚的嫁妆，值得这些操着北方各省口音的家伙争抢！竟连他一直以为是世外高人的林三哥也按捺不住！

韦无缺显然也很想给唐员外当女婿，或者说他很想得到那份嫁妆。但他之前对自己说的，应该不是假的，只能说事情在秋闱前后这半个月里发生了变化，他被排除在候选人之外了……原因方才他和唐员外的对话中也有透露，就是唐员外想让他当赘婿，但他爹不肯答应！

本着得不到就要毁掉的精神，韦无缺策划了今天的事情，决意将这院中的人干掉。但他爹应该是不知情，或者是装作不知情，所以他不得不借刀杀人！借自己的力量，铲除这群家伙。

韦无缺当然清楚自己有能力办到，甚至不用惊动周新，单单自己身边的那些大内侍卫，就足以胜任了！

其实自己也是韦无缺除之后快的对象，对韦无缺来说最好的结果，莫过于双方同归于尽，这个世界就太美好了！

所以韦无缺把自己带到这里，他很清楚自己对他的怀疑，一定会安排人在外面接应，方才那一箭射出，肯定惊动了外面的侍卫，而唐员外在外面也有暗哨，第一时间就会发现他们！

韦无缺之所以要以死脱身，无非是担心万一有人逃脱，会让他吃不了兜着走。他临‘死’前又喊出顾小怜的名字，还是为了让双方不死不休，最好一个都走不了！而方才他以暗箭射中林三，显然这是他最顾忌的人物，无论如何也不能让其逃脱！

想通透前因后果，王贤不禁暗骂，好你个韦缺缺，真是把人都算计到骨子里去了！

但王贤没有时间跟手下解释，因为怒不可遏的汉子们，已经杀上来了！

徐恭他们忙举刀格挡，组成三才阵，将王贤护在中心，王贤却大喝一声道：“林三哥让他们住手，听我一言！”

那林三所中的暗箭有剧毒，此刻已是面色隐隐发黑，正在闭目运功压制毒性，听到王贤的呼声，忙强行打住，闷哼一声道：“都住手！”

人的名、树的影，林三的声望似乎很高，一声让众人都住了手。

“王二兄弟你要说什么？”林三转而对王贤道。

“我说你们不要被韦无缺那王八蛋骗了。”王贤心中暗呼侥幸，韦无缺千算万算，就是没想到自己和林三还有些过命的交情，关键时刻还有法沟通，而不是他想象的那样，因为个女人而分外眼红！“不错，我是官府的人，但我不是冲着你们来的，事实上，我连你们是干什么的都不知道！”

“哦，那外面的官兵与你无关？”唐员外也是老于世故之人，此刻冷静下来一想也是，这小子要是来抓人的话，何苦要把自己送入虎口？

“那是我的卫士，听到韦无缺咋呼，才会上前查看的。”王贤冷静道：“是他故意引诱咱们火拼的，不信你们看看墙外面，地上肯定没有他的尸首！”

“哦。”唐员外丢个眼神，一名庄丁飞速攀到墙头，用火把往外照了照，回头道：“老爷，真不见姓韩的了！”

“说不定是被你的人给拖走了！”有人闷声道。

王贤懒得理会这种无脑的言语，他只盯着唐员外和林三，相信二人能做出正确的判断。

院子里火把噼啪作响，唐员外寻思半晌，看了看正在发怔的林三道：“你怎么看？”

“那姓韩的小子确实有些不地道。”林三看看王贤，对唐员外道：“他说的应该是真的。”

“既然你们认识，就由你来拿主意吧。”唐员外点点头，不再吭声。

“嗯。”林三应一声，对王贤道：“既然不是冲着我们来的，让你的护卫撤回回去，我保证你的安全。”

“好。”王贤很干脆地答应一声，对徐恭道：“发信号，让他们撤退。”

“军师！”徐恭急道：“贼子狡诈多端……”

“不要多说，照做就是。”王贤看看林三，淡淡道：“我信得过林三哥。”

“哈哈，”林三放声笑起来道：“好兄弟，这句话，够兄弟！”

“……”徐恭不能抗命，只好放出一枚绿色的烟花，不一会儿，便有壮丁进来禀报道：“官军撤走了！”

第三百八十九章大势

既然官军撤走了，院中众人自然要设法逃命了。

“我们冲出去吧。”有莽撞的就要提刀往外走。

“黑灯瞎火地闯出去太危险，你们跟我来。”唐员外却冷声道：“我后院里有个密道，一直通往数里之外。”

众人闻言大喜，瞥见王贤几个还立在那，不由恶向胆边生，提起刀走过去道：“先杀了他们，以免走漏风声！”

徐恭几个侍卫勃然大怒，正要出声呵斥，却见林三那魁伟的身躯挡在前面。林三是用背对着他们，面朝着唐员外一伙，冷声道：“我保证过他们的安全！”

“林三哥，官军最是狡诈，你跟他们讲什么义气！”众人纷纷劝说道：“就是，这家伙看过咱们的样子，一旦让他回去，后患无穷！”“三哥，你让开，不要伤了兄弟们的和气！”有人绕过他，举刀就要朝王贤几个砍去，刀还没举过头顶，便被林三飞起一脚，连人带刀踹飞出去。

在众人惊愕的目光下，林三收起那条健硕的长腿，用脚尖在地上划了条线，从牙缝中进出几个字：“越线者，杀无赦！”

一句话，震慑住了蠢蠢欲动的众同伙，这些亡命之徒，面上都露出愤愤之色，恨然道：“今天就给林三哥个面子，将来要是这小子害死咱们，你可要负责！”

“将来的事情将来说。”林三冷冷丢下一句。

“我们先走！”此地不能久留，唐员外不想跟林三撕破面皮，便招呼众人跟着自己进了后院，一转眼便走了个干干净净。

前院里，林三看看王贤道：“王二兄弟，我送你出去。”

“不用了，林三哥还是先走吧。”王贤道。

“嘿嘿，我不放心那帮家伙”林三笑道：“咱们兄弟也好说说话。”

“那好！”林三这种豪迈之人，实乃王贤平生仅见，说是满心倾慕也不为过，重重点头道：“再好不过！”说着嘿嘿笑道：“三哥不怕我把你扣下？”

“我拿你当兄弟，被兄弟卖了，只能算我眼瞎，”林三淡淡说一句，放声笑道：“你不用这么看着我，我林三就是这么个不合时宜的蠢物！”

“那我就陪三哥一道蠢一遭！”王贤也放声大笑起来，两人相携出了院门。

明月高悬夜空，银纱铺满西溪的荷塘苇荡，清风徐徐，送来桂花的幽香，两人漫步在这醉人夜色中，一时都忘了言语。

许久，王贤才开口道：“三哥的伤不要紧吧？”

“龟儿子歹得很，短箭上喂了毒药。”林三咧嘴笑道：“不过兄弟我练的是少林童子功，金刚不坏之体，跟被蚊子叮一口，没啥区别！”

“那就好。”王贤看看他依然插着短箭的左臂，果然止住了血，轻声道：“回头，我给你找个大夫拔了。”

“不用，我自己认识大夫。”林三谢绝了他的好意，两人又陷入沉默。这次林三忍不住开口道：“你不问我是什么人？他们又是什么人？还有那韦无缺……”

“三哥会说么？”王贤微微笑道。

“你不问怎么知道？”

“那我现在问了。”

“我不能告诉你……”

“哈哈哈哈……”又是一阵大笑，王贤擦泪道：“我就知道！”笑完了，他突然轻声道：“不管怎样，三哥，收手吧。”

“……”林三本来也在大笑，闻言笑容凝固。

“我虽然不知道三哥是作甚的，但我知道那韦无缺应该是明教的，看看今天这帮家伙的诡异劲儿，估计他们也是八九不离十。”王贤脸上笑意顿敛，正色道：“不论干什么，都要讲个大势，造反这活，在乱世还可以干一干，但如今大明朝已经北平蒙古，南定交趾，威服四海，天下归心，恐怕大哥今生今世，都等不到天下大乱的时机了！”

“呵呵……”林三脸上挂起一抹苦笑道：“在兄弟眼里，我很像反贼么？”

“三哥一脸正气，当然不像，我只是担心你跟他们牵扯不清。”王贤笑

道。

“呵呵，”林三淡淡道：“多谢兄弟关心，他们也不是反贼。”

“嗯。”王贤点点头道：“我就是纯讲了个理儿。”

“好，咱们就纯讲理。”王贤的话，终于让林三按捺不住，他剑眉一挑，沉声道：“兄弟方才说大明北平蒙古、南定交趾、威服四海……我是认同的。但最后一个——天下归心，我却不这么看。一来，当今皇帝得国不正，天下难以归心，但这还不是主要的。兄弟满腹经纶，自然知道天下兴亡、百姓皆苦的道理，当今皇帝穷兵黩武、好大喜功、征安南、伐蒙古、兴新都、修运河、下西洋、武当山大兴土木……哪一件不是倾尽民力国力？就算再有作为的皇帝，也该量力而为，循序渐进！我观史书，看上下两千年，也只有两个皇帝和当今皇帝一样！”

“哪两个？”王贤轻声问道。

“秦始皇和隋炀帝。”林三掷地有声道。

“大胆！”一直在后头倾听的徐恭，终于忍不住出声呵斥。“你敢大不敬！”

“我只是就事论事。”林三淡淡道。他根本不把徐恭放在眼里。

“你不要插嘴，我们只是闲聊。”王贤不满地瞥徐恭一眼，后者只好躬身退下。

“三哥饱读史书，文武双全，令人钦佩。”王贤转回头，对林三微笑道：“只是读得不精，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还请兄弟指教。”

“秦皇隋炀，暴君也，内战内行，外战外行！秦皇灭六合，却对匈奴无可奈何。若扶苏不在上郡监军，抵御匈奴，而是在咸阳监国，你看赵高能不能矫诏杀他。隋炀帝更不用说，三征高丽，把大隋朝的威信彻底打光，内乱由此生焉。”王贤侃侃而谈道：“但我大明永乐皇帝，南征北战，攻无不克！大明朝的威望一时无两！试问天下何人敢挑战永乐皇帝？而且如今天下战事已定，正是刀枪入库、马放南山，轻徭薄赋、与民休息的时候，请问三哥，这时候造反是真心为百姓，还是为个人的野心和私利？”

“……”王贤的话，让林三陷入深深的沉思，半晌方叹一声道：“兄弟好一张利嘴，竟让为兄有些乱了方寸。”

“乱了就先停一停，看一看，想一想，相信大哥一定会明白，怎样才能利国利民的。”王贤微笑道：“侠之大者，为国为民，说的就是大哥这样的人！”

“好一个侠之大者，为国为民！”林三不禁大赞道：“真说到兄弟心坎上了！你放心，我回去会好好看看，好好想想的。要是皇帝真像你说轻徭薄赋、与民休息，天下谁还会造反，谁也造不成反！”

“嗯。”王贤重重点头，心里却没那么踏实，因为他路过北京时，偶然听太孙说起，好像皇帝要征发天下工匠和民夫，在北京兴建一座比金陵那座更大更气派的紫禁城……

不过无论如何，至少今天的争论算是告一段落了，两人也走到桥边。帅辉带着侍卫们早就焦急地等在那里。

“相聚恨短，可惜不能邀请三哥到我那里小住。”王贤朝林三拱拱手道：“我们兄弟就此别过吧。”

“嗯。”林三点点头，没有抱拳，而是轻声问道：“兄弟，顾小怜是谁？”

“我的……”王贤迟疑片刻，低声道：“女人。”

“哦？！”林三一惊道：“听韦无缺的意思，好像她和唐家小姐是一个？”

“也许是他故意激我，”王贤缓缓道：“但是隔着纱幔，我看那唐小姐，跟我家小怜很是相像，而且小怜也弹得一手好琴。”心下不禁暗悔，要是早知道这样，把灵霄一起带上，那丫头一听就能听出，是不是顾小怜的琴声。至于自己，你觉着牛能分辨出琴声么？

“这样啊……”林三想一想，沉声道：“我会设法安排你们见一面的。要是兄弟的女人，你只管领回去就是！”

“三哥就是好兄弟！”王贤精神一振道：“兄弟我静候佳音！”

两人正要拱手作别，忽听远处传来疾奔的脚步声，待那人近了一看，是一名充作探子的侍卫，单膝跪在王贤面前，道：“军师，锦衣卫的军队，把我们包围了！”

“哦？！”王贤一惊，旋即明白了，定是韦无缺那厮还安排了后手，见自己的人没有和唐员外等人火并起来，便引锦衣卫出场了。

“一名兄弟亮明身份，却遭到他们的袭击！”更惊人的还在后头，那侍卫又禀报道：“我见事不好，赶忙回来通禀！”

“怎么会这样？”帅辉徐恭等人惊呆了，都看着王贤。

“妈的，这帮王八蛋，八成是想饺子馄饨一锅端了！”王贤定下心神，很快想清楚利害道：“杀了我们，栽赃给那帮家伙，然后把那帮家伙剿灭，既立了功，又除一害，一箭双雕！”

众人一听不禁悚然，谁也没想到今晚竟是如此凶险诡异！

见众人面无血色，王贤却哈哈大笑起来道：“诸位，这里比九龙口如何？”

众人摇头。

“比大戈壁又如何？”

众人又摇头。

“那有什么好怕的？”王贤满脸自信的笑容道：“这里是杭州，老子的主场！倒要看看谁能动我分毫！”

第三百九十章螳螂捕蝉

经过残酷战争的洗礼，王贤已是今非昔比了，他冷静地分析了地形和敌情，命手下立即退回那座宅院，固守待援！

这是最理智的选择，因为黑灯瞎火，你不知道敌人到底多少人，什么成色、有多少战船、多少弓弩、多少火器，四周又满是河道沼泽，万一踢到铁板，很容易造成惨重的损失，甚至有被消灭的危险。

很多大内侍卫对此不以为然，因为他们这些天一直在捉弄这帮锦衣卫，深知浙江锦衣卫和京城的锦衣卫，是绝对无法同日而语的。以他们的功夫，绝对可以杀个七进七出，哪用这样小心。

但王贤毫不理会他们，军令，不管理不理解，都要不折不扣地执行！

敌情不明的情况下，绝对不能轻举妄动，这是他从漠北战场上得到最大的教训。以王贤对那座唐家宅院的观察，那竟是一处暗含阵势、易守难攻的要塞，退回去依托院墙据守，要比黑灯瞎火地突围安全许多。而且这里距杭州城不过十里路程，以周梟台的精明，不可能任凭锦衣卫在眼皮底下这么大动作，而无动于衷。而且自己方才的烟花，相信周梟台应该已经看到了，肯定会派人过来的。

如果换了别人，王贤不敢把希望都寄托在猪队友身上，但他对周新的信心，甚至强于对自己的信心，他相信周新一定会来救自己的！

想清楚现下的处境，王贤并不慌张，他看看立在一旁的林三，问道：“三哥，你有什么打算？”

“哈哈，要不是受了伤，区区几个锦衣卫算得了什么？”林三嘴角一起，挂起自信的笑容道：“单纯突围的话还不成问题，但我还是先给兄弟搭把手吧……”

“那太好了。”王贤欢喜道：“有三哥帮忙，我这下信心十足了。”

说话间，王贤率众退回唐员外那个院子，院子里的人已经走得干干净净，王贤命人勘察地形，不一会儿便有好消息传来，徐恭一脸不可思议道：“那唐员外真下了血本，上下两层楼房，全是砖石的，水火不进、刀枪不入，极为易守难攻。”

“太好了，上楼。”王贤大喜，徐恭忙头前带路，进去唐员外宅里。江南的民居，大都是回字形的两层楼，墙壁高、开间大，这处宅子乍一看和寻常的民居没啥区别，但仔细观察，还是会发现其窗户极小，连孩童都钻不过，

且只有一道楼梯上下，几乎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

王贤被带到前堂后壁顶上，隔了石窗棂，下面的情形都能看见。徐恭又命侍卫们分节据道把守，待布置妥当，才松了口气道：“这分明是座堡垒，得一个人一个人地往上攻，好对付！”

王贤点点头，对正好上来的帅辉道：“来前让你知会周臬台一声，你去了吧？”

“大人交代的事儿，我岂敢怠慢？我见到周臬台了，和他约定了求援信号。”帅辉点点头，一脸不可思议道：“当时还觉着大人太小心了，想不到啊想不到！大人，锦衣卫是吃了熊心豹子胆么？居然敢对咱们动手？一百名大内侍卫死在这儿，他们怎么跟皇上交代？”

林三也一脸不解地看着王贤，他也觉着这件事很不可思议。

“纪纲都敢在皇宫里给薛侯爷开瓢了，上行下效，他的侄子有什么不敢的？”王贤冷笑道：“我估计那纪松也是被咱们逼疯了，索性先下手为强，想借着剿灭白莲教的机会，把咱们一并灭掉。”

“真是丧心病狂！”帅辉愤愤道：“一定要好生教训他们一通！”

“不错。”王贤点点头道：“老子本来还愁着，纪松老是躲在王八壳里不出来，这下好了，他主动把乌龟头探出来了！”

“大人准备怎么教训他？”以帅辉对王贤的了解，他应该是有办法了。

“我准备把他们灭了！”王贤杀气腾腾，一字一句道。

此言一出，满堂皆惊，唯有林三哈哈大笑道：“王二兄弟真是我辈中人！”

那厢间，锦衣卫浙江千户所果然是倾巢出动……

昨日下午，纪松正在卢园里和杜百户相对愁坐。两人是真发愁啊，数日之间，三十多名锦衣卫军官失踪，那可不是在杭州招募的杂鱼，而是从京城来的正牌锦衣卫啊！

虽然纪千户下令封锁消息，但纸里包不住火，这么多人失踪，瞒是瞒不住的。

“只能瞒一天算一天了。”纪千户郁闷地叹气道：“查清楚到底是谁干的么？”

“没有，但不用猜也知道，”杜百户道：“杭州城里敢做这种事的，除了姓王的没别人！”说着恨声道：“那天乡试第二场出来，马七就失踪了，后来一打听，他在搜身时把那本《五经集注》塞到王贤的考篮里，到了监察官那里，却被换成了《四书集注》，分明是那搜检官捣鬼，帮姓王的掉了包！”

“想不到这小子在杭州城的实力，竟如此深不可测！”纪千户又叹口气道：“我们真是轻敌了。”说着又皱眉道：“不过你说这事儿也是他干的，我却不大会相信。”别人见了锦衣卫绕着走，王贤却敢对他们下死手，这让向来只欺负别人，不被别人欺负的纪松，分外不可理解。

“那家伙什么事都做得出来。”杜百户也不理解王贤的动机，但不妨碍他的判断：“他就是个疯子！”

“那咱们把他抓起来，逼他放人？”纪千户问道。

“当初许千户也是这么干的，但他已是今非昔比了。”杜百户摇头道：“咱们要是敢抓他，他身边那些大内侍卫不会袖手旁观的，还有周新肯定也护着的，就是闹到京城，还有太子太孙替他说话，大人未必能讨到便宜。”

“他这么牛，那干嘛还要惹他？”纪千户郁闷道。

“这不是老祖宗的指示么……”杜百户更郁闷，原先自己可以俯瞰的小杂鱼，如今却成了自己要仰视的巨无霸，此中心酸有谁能够体会？

正发愁，外面响起敲门声，杜百户不耐烦地问道：“干什么？”

“大人，有十万火急的密信。”手下低声道。

杜百户起身去把信拿回来，给纪千户验看了火漆封口，撕开信封、展开信纸一看，只是一封寻常家信而已。但纪千户从抽屉中，拿出一张挖了许多洞洞的纸板，这时杜百户已经将信纸小心地展平，将纸板严丝合缝的压上，信纸上的一些蝇头小楷，便透过洞洞映入两人眼帘。

‘至亦二王时届亲招女圣庄水烟溪西日卅’，杜百户将这些小字抄下来，然后按倒叙念出来：“卅日西溪烟水庄，圣女招亲，届时王二亦至！”

“圣女招亲？”纪千户咽下口水道：“可是白莲圣女？”

“天下没有旁的圣女。”杜百户点头道：“一定是为祸北方数省的白莲教圣女！据说谁娶了白莲圣女，谁就是白莲教的教主！圣女招亲，白莲教各省的头脑，定然都要来插一脚！”

“干嘛要跑到明教的地盘上？”纪千户虽然是二世祖，也知道南方是明教的地盘。在元朝末年，明教和白莲教曾经合流过，但太祖皇帝严禁邪教后，两边转入地下，同时又分家了，基本以长江为界，各自在各自的地盘上发展。杭州这边，属于明教的地盘。

“怕是想娶圣女的太多，都怕在对方的地盘上被黑了，这才都跑到明教这边，大家都是客场，公平合理吧……”杜百户猜测道：“不管怎样，这可是我们在明教最高层的内线，消息是不会有错的。”

“嗯，若是能把白莲教的头头脑脑一网打尽，这功劳别说将功补过了！”纪千户口水都要淌下来了：“还能让我们兄弟飞黄腾达！”

“呵呵……”杜百户笑笑道：“还有王贤也会到场，”说着阴声道：“要是我们能把他一锅烩了，相信老祖宗会更高兴的！”他也不知道，为何自己会如此想让王贤去死？难道是看到曾经不如自己的人，如今这么风光，心里的嫉恨在作怪？

“吓，姓王的身边可是有上百大内侍卫的。”纪千户吓了一跳道：“且不说我们能不能吃掉他们，就算把他们干掉，我叔叔如何跟皇上交代？”

“何须老祖宗跟皇上交代？”杜百户冷笑道：“太子私派护卫给臣下，却被白莲教杀光，这又是太子的一桩罪！老祖宗肯定乐意见到！”

“有道理，”纪千户想想也是，想到有叔叔罩着，还有啥好怕的，便狠狠道：“那就干他娘的！”

“嗯，干他娘的！”

“不过……”纪千户前一刻英雄、后一刻狗熊道：“就凭我们那些虾兵蟹将，如何吃得下那些大内侍卫！”他太有自知之明了，虽然千户所的人数是对方的十倍，但十个未必能打过人家一个。

“大人不用担心，我们可以调军队助剿！”杜百户笑道：“新任浙江都指挥使马诚，是汉王殿下的人，肯定会帮这个忙！”

“对，我怎么把这茬给忘了！”纪千户忙道：“快行文都司衙门，向他们借两千兵马！”

“大人，还是您亲自去一趟吧。”杜百户无奈道：“有些话，还是当面说才不好拒绝。”

“嗯，那好吧。”纪千户倒是从谏如流，大声道：“给本官更衣，备马，我要去都司衙门！”

第三百九十一章烟水庄

今晚乱局的始作俑者，自然是其无后乎的韦无缺。

王贤分析的基本不差，韦无缺起先打的是白莲圣女的主意，他知道要想重振祖先的事业，只有让明教和白莲教重新统一起来。可惜两教分开几十年，如今已经愈加各自为战，就连白莲教内部都很难统一起来，更别说和明教合并了。

白莲教的堂主香主，各个打自己的小算盘，都不愿意被明教统治，是以那唐长老拒绝了韦无缺父亲的求婚。被拒绝本就是意料之中的，他父亲虽然不太爽，但也没什么好生气的，回去之前还特意吩咐手下不要给白莲教捣乱。

但韦无缺不这么想，他认为父亲老了，没有进取心了。既然那帮不成器的家伙拒绝跟自己合作，那么就应该毁掉他们，然后趁其群龙无首，大举北上，吞掉白莲教的地盘就是了！

想到就去做，韦公子就是这样风一样的男子，要不怎么叫邪教呢？他精心策划了今夜的连环圈套，在比武招亲败下阵后，他便悍然发动了机关——以一箭穿心诈死，挑破王贤的身份，喊出顾小怜的名字，引诱双方大打出手！

当他跌落在墙外，听到里面的怒喝声，韦无缺的嘴角微微上扬，挑出一个得意的微笑！

然而在这里，他的算计出现了两个小失误，一个是他没料到，王贤会出奇的镇静，那么快就明白了他的算计。一个是他没料到王贤和林三的交情，居然深厚若斯……其实他也知道两人曾经一起蹲过大牢，但他这种无情无义之人，很难明白什么叫轻死重义。

结果本来必杀的局面，被两人联手化解。而这时，锦衣卫那边也出了状况，本来应当在双方血拼时，将这处庄园团团包围的大军，居然因为王贤的卫队不进反退，而迟迟按兵不动。

眼睁睁看着煮熟的鸭子要飞了，韦无缺差点气得吐血……他不是神仙，不知道白莲教的人已经从密道逃了，还以为他们和王贤在一起呢。

好在这时候锦衣卫也反应过来，堵住了王贤他们的去路，一场围剿一触即发！

然而这时，狡猾如狐的王二，居然快速带着手下缩回了唐长老的烟水

庄，又让锦衣卫扑了个空。

不过大局已成势难改，一波三折之后，锦衣卫还是将王贤和白莲教的头脑们围在了烟水庄……至少他们自己是这样认为的。

远处小船上，看着无数火把围绕着那孤零零的庄子，完好无损的韦无缺松了口气道：“好险，总算是没跑了他们。”

接应他的赫然是那名黄发老者，老者摇着橹，叹口气道：“这件事让教主知道，少主怕是有麻烦了。”

“你以为我父亲不想看到这一幕？”韦无缺笑起来道：“只要我做得干净，我爹还巴不得呢！”

“但愿吧。”黄发老者暗叹一声，心说难道是自己老了么？还真跟不上少主的雄才伟略，不过看那密密麻麻的军队包围了烟水庄，他也觉着里面的人插翅难飞了。

“走吧。”韦无缺突然道。

“不看了？”黄发老者道：“还不知道结果呢。”

“不管结果如何，我能做的都已经做完了，还留在这儿作甚？”韦无缺淡淡道：“还是赶紧赶去山西吧，那边才是本公子大展拳脚的地方！”

“是。”黄发老者应一声，撑起小船，快速地消失在夜幕下。

锦衣卫和浙江都司衙门的兵，将烟水庄团团围住。

一众军校簇拥下，纪千户和都司衙门的冯千户、周千户来到烟水庄近前，一个锦衣卫百户单膝跪在纪千户面前，禀报道：“已经封锁了所有去路，里头没有动静，院墙上也没有人！请大人指示！”

“二位意下如何？”纪千户问两个千户道。

两位杭州左卫的千户对视一眼，冯千户对纪千户笑道：“弟兄们奉都司大人命，协助钦差办案，当然一切听纪千户安排。”周千户也点头附和。

纪松暗骂两人滑头，但这确实是锦衣卫的事儿，他不做主谁做主？只好硬着头皮道：“那好，兄弟就献丑了。依我之见，既然白莲妖人都缩在里头不出来，不如我们放把火，能把他们都烧死最好，烧不死也能把他们逼出来。”

“好主意。”两位千户赞一声，周千户有些担心道：“方才逮的那个俘虏，

自称是大内侍卫，这是怎么回事儿？”

“哈哈，大内侍卫都在京城，怎么会跑到这儿来？”纪千户干笑两声，目光有些阴冷道：“不过是白莲妖人冒充而已！”

周千户还要说话，被冯千户暗暗拉一把，小声道：“听命就是，一切有上差呢！”周千户一想也是，反正我们是奉命行事，管那么多干啥。知道得越多越麻烦。

于是商议停当，士兵架起了梯子，小心翼翼爬上墙头，探头探脑观察里面的情形，只见院中安安静静，一个人都没有。

“人都在楼上！”有士卒眼尖，看到楼上有人影闪过，忙大喊道：“放箭！放箭！”

一支支火箭点燃了，被射手拉满弓射入院中，院子里登时一片红火，到处是一团团熊熊燃烧的火光，看起来可怕极了。

楼上的人也把心提到嗓子眼，但很快发现担心是多余的，因为这座楼房与传统的木结构建筑截然不同，除了门是木头的，通体都是石头的，就连窗棂也不例外，那些火箭射到楼壁上，却不能引燃一丝火星！楼里的人就像在看一场烟花表演……

射了一阵，外头人也发现不成了，停下射箭去请示。

“只有强攻了。”纪千户狠狠啐一口，下达了攻击的命令，兵士们高声呼喊着，从大门、墙上，四面八方涌入院中，然后朝那座石楼攻去。

这时才发现这石楼的设计有多变态，外墙清洁溜溜，墙上的窗口只有脸盆大小，唯一的入口只有骑楼下窄窄的甬道。从甬道一进去，是一方不大的天井，原先一片死寂的石楼上，突然冒出数不清的弓箭手，从二楼的窗口射下箭来。甚至不需要瞄准，因为天井里挤满了人……

兵士们面对楼上四面居高临下的攻击，毫无还手之力，只能赶紧上楼厮杀。而想要上楼，必须要冒着头顶的箭雨，冲到对角的楼梯口！

当他们付出极大代价，好容易冲到楼梯口时，才发现这狭窄的楼道实在是太窄了，任你千军万马，也只能一个一个往上攻。而对方只消一人，就能居高临下把守住这唯一的通道，实在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

结果不断涌进来的兵士被堵在小小的天井里，上上不去，退退不出，头顶还有弓箭如雨，死伤极其惨重！

“架梯子，上楼！”周千户和冯千户看不下去了，不是说只是围剿一些白莲妖人么？怎么遇到如此强大的敌手？损失这么大，如何跟都司大人交代？光死难士兵的烧埋银子，就让他们无比肉痛啊！

兵士们将两具梯子接起来，架在石楼外墙上，终于爬上了楼顶，然后就没有然后了……丧心病狂的唐员外，竟然在楼顶安满了铁蒺藜，弄得楼顶上根本没有下脚的地方！兵士们好容易爬上去，刚落脚就惨叫着蹦起来，要么蹦到别的铁蒺藜上继续惨叫着蹦起来，要么惨叫着坠下楼去……

不远处的三位千户看呆了，冯千户喃喃道：“奶奶的，不光是乌龟壳，还是个刺猬！”周千户也叹道：“不愧是邪教，可真够邪的！”

“二位就别感慨了，”纪千户郁闷道：“赶紧拿个主意吧！”

“依我们的意思，先暂停进攻，”冯千户道：“等明日调两门洪武大炮来，管他多硬的乌龟壳，两炮就能轰开了。”

“嗯，这样最稳妥。”周千户点头附和道。

“两千兵马攻这么个小小的石楼，还要等到明天？”纪千户可等不了，方才杜百户禀报说，周新已经带人马过来查看了，被他们的人挡在西溪之外，若不尽快解决战斗，难免夜长梦多。

“上差，打仗不是人多就能赢，须知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道理。”冯千户苦着脸道：“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我不管那些大道理，我只知道，两千人攻不下个小小的石楼，你们就是消极怠工！”见两人多有推诿，纪千户的少爷脾气上来，眉头一挑道：“我一定如实禀报我叔父，让他和你们都司评理！”

“这……”二位千户这个郁闷啊，心说怎么摊上这么个二杆子呢？但胳膊拗不过大腿，只好命令继续强攻。

又攻打了一顿饭的工夫，石楼内外已是血流成河了，官兵损伤大大的，还是毫无寸进，这下任凭二位千户如何催动，将士们都不肯上前了。毕竟本来说好了是来帮个忙的，攻下来也没什么好处，还把命搭上就太不划算了。

那厢间，外围的锦衣卫，也快挡不住臬司衙门的兵了，内外交困之下，纪千户只好改变了策略，让人喊话道：‘你们被包围了，已经没有逃脱的可能！我纪松保证，只要你们把首恶交出来，就放其余人安全离开，绝不食言！’

说这话其实谁也不指望能奏效，不过是动摇一下对方的军心，然而短暂

的沉默之后，楼上突然有人喊话道：“真的？”

第三百九十二章圣莲令

“当然了！”外面的官军拍着胸脯道。

“放屁，我们才不信咧，官府狗崽子最是言而无信，尤其是锦衣卫！”里面人却嗤之以鼻。

“我们可以对天发誓！”

“对天发誓没用，除非你们发下我们白莲教毒咒才行！”里面人开出条件。

“白莲教毒咒？”几位千户一脸茫然，好在有懂行的锦衣卫百户，小声解释道：“听说是白莲教的一种誓言，就是看着他们的法器，念一段他们的咒语，据说不守信用的话，会被白莲业火焚烧而死，连灵魂都被烧成渣。”

“这么邪？”几位千户一惊，那百户却晒笑道：“也就是邪教的人自己才信，哪有什么白莲业火……”

“也是。”几位千户点点头，便让人喊话道：“好！”

“那好，先让你们的人退出去！”里面人大声道。

“退。”冯千户和周千户异口同声，手下的士卒如蒙大赦，你争我抢地退了出去。

一眨眼，石楼里的官兵便退了个干干净净。

“让你们最大的官上前，对着白莲起誓！”里面人大声道。

三位千户互相看看，最后目光齐刷刷落在那很懂行的百户身上。

‘一群怕死鬼！’百户暗骂一声，但官大一级压死人，只好硬着头皮走到阵前，大声问道：“白莲在哪里？”

“滚回去，你不是最大的官！”里面人却很识货，冷声呵斥道。

“本官就是最大的官！”百户强辩道。

“放屁，当我们瞎啊，你刚才还给那三个下跪来着！”里面人厉声道：“再给你们最后一次机会，不然大家就鱼死网破吧！”

“.....”百户一脸无可奈何地回过头去，心里却一阵暗赞，大侠好眼力！

三位千户再次面面相觑，纪千户对冯周二千户道：“你们二位谁去？”

“球.....”冯千户是周千户的姐夫，不能让小舅子出马啊，不然回去要跪搓衣板的，只好硬着头皮上前，替下那锦衣卫百户。“本官来了！”

“你也不行，我们要那个穿飞鱼服的！”里面人再次拒绝。

“嘿，还挺挑.....”冯千户忍不住笑了，转过头来，则变成一脸爱莫能助道：“上差，您的官袍太惹眼了.....”

“我干.....”纪千户看看自己一身耀武扬威的飞鱼服，简直悔青了肠子，老子非要这么拉风干什么？

沉默半晌，他终于受不了众官兵，变得愈加鄙夷的目光，只好揪住周千户的领子，色厉内荏道：“一定要保护好我的安全！”

“这是自然，”周千户和颜悦色地安慰他道：“弟兄们豁出命去，也要保护好上差的安全！”这话倒不假，要是把纪纲的侄子折了，他们都没好果子吃。

于是调集了最精锐的弓弩手、火枪手，张弓持弩、举着火枪，对准狭窄甬道的另一头，以及所有能威胁到纪千户的窗口，只要对方稍有异动，就将其射成马蜂窝。

手下又给纪千户穿上了两层甲，还戴上了头盔，就差再罩个铁面具了。做好了全部的防护，纪千户才在四个高手护卫的护持下，两腿发颤地走上前，使劲干咽唾沫，声音颤抖道：“白莲在哪？”

一片死寂的安静后，石楼里响起了下楼的脚步声，弓弩手们登时紧张起来，纪千户更紧张到双腿如筛糠，一阵阵尿意来袭。

终于，在官兵们紧张的注视下，一个异常魁伟的身影出现在甬道另一头，借着火光，众人看到那人高举的右手上，有一朵银白色、蒲扇大的白莲花！

“站，站住！”纪千户的声音尖锐而慌乱，如被人掐到睾丸一般。

“念吧。”那巨汉依言在甬道尽头停住，轻蔑地看了如临大敌的官军一眼。只见他目光如炬，一头披散的长发，在夜风中猎猎舞动，整个人如魔神一般，充满了令人俯身下拜的神秘魔力。

阴风不知何时裹着乌云，遮住了星月之光，原本就一片肃杀的气氛，一

下变得神秘可怖起来，仿佛真的置身于白莲教‘大劫在遇，天地皆暗，日月无光’的世界中……那些关于白莲教的恐怖传说，涌上众人心头，让他们艰于呼吸，手脚都像灌了铅一样沉重。

“念，念什么？”纪千户傻了，他本来脑筋就不太灵光，在这样紧张的气氛下，对着如此恐怖的男人，更是不知所措。

“圣莲令上的字！”那巨汉一把威严的声音低沉道，他用了类似魔音灌脑的功法，在狭窄的甬道中声波聚集，直冲纪千户而去，令他目眩耳鸣、魂魄失守，变得如木偶一般。

“哦……”纪千户听话地眯眼看起来，那令牌上果然有字，但这个距离下，又是黑夜，哪能看得清楚。他的喉咙抖了几下，嘶声道：“我看不见……”

“上前。”巨汉下令道。

“是。”纪千户依言迈步，就要走过去，好在他边上的护卫，都是内家高手，看出千户大人不对劲，忙死死拉住他，冲那巨汉叫道：“你上前！”

“哼……”巨汉轻蔑地哼一声，迈开大长腿向前几步。

“停！”见能看清上头的字了，护卫忙叫起来，全都攥紧了兵刃，严防对方暴起伤人。

巨汉依言停下，面无表情地喝道：“念吧！”

“哦……”纪千户应一声，费劲地盯着令牌，逐字逐字地念起来：

“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呃……”念完头两句，他汗颜地发现，后面的字不认识，登时羞赧不已，小声问身边人道：“那个是什么字？”

卫士们都是内家高手，要练内家拳，自然都是识字的，听千户大人一问，忙都凝神望去，猜测起那个篆体字到底是什么？

众人正猜着字谜，身后突然传来连声惊呼：“小心！”

卫士们一回神，这才悚然发现，不知不觉那巨汉已经靠近到三尺之外了！

“退……”一个‘退’字还没喊出口，卫士们便见那巨灵神般的汉子，化作一道迅疾的闪电直插过来。

纪千户眼睁睁地看着那巨汉，如大雕般扑到了眼前，被他一把掐住脖子，旋即抽身而退！登时一股暖流袭来，千户大人的裆部一片精湿……

卫士们惊得目眦欲裂，赶忙出剑朝那巨汉劈去，却被巨汉手中那面白莲令牌轻易挡下！那令牌的材质看似轻盈，竟然坚不可摧。刀剑劈上去，只激起一串串火花，令牌表面却依然完好无损。

那巨汉凭着这面小盾和纪千户护体，迅速抽身而退，他的功夫高到匪夷所思，后退的速度丝毫不亚于前进。几乎是一眨眼，就撤出了甬道！四名锦衣卫士紧追不舍，却被天井里倏然射出的雕翎箭撂倒了三个，剩下一个居然被身后的自己人射倒了，心里自然骂娘成串……

这一切免起鹬落，不过是眨眼之间，冯千户和周千户惊呆了，直到那巨汉挟挟着纪千户消失在甬道口，才回过神来，气急败坏地大叫道：“快追！救不回纪千户，都没好果子吃！”

兵士们再次涌入甬道，却听里头一声断喝：“敢踏入天井一步，就把他的脑袋还给你们！”

兵士们硬生生止住脚步，他们本来就对这些彪悍的敌人感到怵头，此刻听对方这样一威胁，为了‘上差的安全’，自然乖乖止步，一点都不勉强。

“不要伤害我们大人，否则我调集百门洪武大炮，将你这乌龟壳子轰个粉碎！”冯千户声色俱厉地威胁里头。

“哈哈哈哈，那就把他一起炸死啊！”里头人狂笑起来：“他是纪纲的侄子吧，倒要看看你们炸死了他，那个魔头会怎么处置你们！”

狂笑声中，众官兵不寒而栗，两位千户一合计，现在什么剿灭白莲教都是狗屁，救回纪千户才是正办！

“有话好好说……”冯千户大声道：“只要你们放了纪千户，我们就放你们走，绝不阻拦！”

“哈哈哈，谅你们也不敢耍花招！”里头的白莲教众手里有了人质，底气足了很多，悍然下令道：“第一，你们立即退出院子一里之外，第二，给我们准备军船两艘！第三，我们上船后，你们不许跟踪！”

“这些都没问题，但我们如何迎回大人？”

里头沉默片刻，道：“我们脱险后，自会放他回去。”

“你们不守信用怎么办？”

“你们没资格讲条件！”里头人冷冷说一句，接着便响起了杀猪般的救命声，“照他们说的做！快点！你们想害死我啊！”

一听就是纪千户的声音，周千户和冯千户无奈地互相看了看，颓然下令道：“先撤兵吧！”

围剿大军在丢下近百具尸体后，灰溜溜退出了烟水庄，在一里外重新设防，依然把烟水庄团团围住。

至于白莲教要的军船也是现成的，官军就是坐船来的，但是对于要不要在船上做手脚，两位千户和闻讯赶来的杜百户，发生了激烈的争执。

“要是丝毫不给他们威胁，他们肯定就这样把纪千户劫走！”两位千户是想在船上做手脚的。“不如我们把船底的木楔扒掉，用布头塞起来，这样起先看不出问题，但行驶上个把时辰，船就会漏水！”

“你们要淹死我们千户么！”杜百户坚决反对道。

“不会的，这样船不是一下就沉了，而是渐渐进水，船上人完全有逃生的机会，”周千户解释道：“到时候我们的船跟上去，他们为了活命，只能向我们投降，还不乖乖把纪千户交出来？”

“不行，这样太冒险了！”杜百户自然要以千户大人的安全为重。

但是下一刻，争论戛然中断了……

第三百九十三章金蝉脱壳

“报，不好了！”一名斥候连滚带爬过来，一脸见鬼的表情道：“那些白莲教徒消失了！”

“瞎说。”周千户骂一声道：“老子两千兵马，把个庄子团团围住，他们就是插上翅膀，也飞不出去！”

“是真的！”斥候却道：“方才按大人之令，向他们通报船已经备好了，却发现石楼里已是人去楼空了！”

“什么？”几位大人脸都绿了，怎么可以这样呢！要把人活活要死么？

几位大人急匆匆赶回庄子，只见己方士兵终于占领了石楼，但此刻他们生不出丝毫愉悦之情，因为这将他们最后一丝侥幸也浇灭了！

三人黑着脸登上石楼，果然见白莲妖人已经无影无踪，几人不禁大眼瞪小眼，周千户摸着下巴，啧啧道：“邪了，真邪了，他们是怎么逃走的？”

“莫非是，妖法？”冯千户颤声道，此言一出，正好一阵阴风吹过，几人不禁齐齐打了个寒噤，赶忙念起了越地的谚语：“呸呸，百无禁忌、诸邪回避！”

“难道他们真用了妖法？”杜百户定定神，恢复理智道：“我宁愿相信有密道之类。”

“有密道的话，他们干嘛不早走，折腾这一番做甚？”冯千户不以为然道。

“总之，找找看吧。”杜百户叹口气道：“白莲妖人要真是会妖法，咱们晚上还敢睡觉么？”

“嗯。”这话大有道理，周千户大声下令道：“找，掘地三尺，也要找到密道！”

江浙兵自古以来的特点，就是你让他上阵杀敌，他是能躲就躲，不肯卖命；但让他给你干活，绝对尽心卖力，保质保量。是以千户大人一声令下，兵士们立即撸起袖子，仔细搜寻起来。

功夫不负有心人，顿饭工夫后，竟真有兵士在底层伙房供养灶王爷的神龛后，发现了一个机关，使劲按下按钮后，便听咔嚓啦一阵响，那神龛连带后壁，竟然翻转过来，露出一个黑洞洞的洞口，飕飕冒着冷风。

看着这个洞口，冯周二千户和杜百户，脸色比这伙房的墙壁还黑……奶妈的，要被这些白莲妖人耍死了！

“他们才进去时间不长，我们分兵去追，一定能追上他们！”杜百户喝一声，把两个千户唤回神来。

“哦，是，好！”两人应一声，稍一商量，决定由杜百户带人下地道，两位千户则带人撒网搜查周边。

计议已定，三人分头率部下行动，杜百户带着五百人马，下了黑黢黢的密道，只见里头是一色儿糯米灌浆石壁夹道，不知下了多少工夫。杜百户越看越是心惊，暗道看来白莲教明教之流，实力深不可测，平时看到那些浮在面上的，做不得数。

在甬道里猫腰走了好久，约摸走出两三里地去，终于到了尽头，众人打着火把摸索了半天，才在角落发现一处机关，使劲按下去之后，沉重的石门缓缓划开，刺眼的光线照进来，耀得他们眼睛生疼，原来外头已是天光大亮了……

杜百户带着手下爬出密道，发现置身于一处芦苇荡，惊起的水鸟在头顶盘旋，淅淅沥沥拉了他们一头的鸟粪。

“这傻鸟……”杜百户骂一声，顾不上跟鸟儿置气，循着地上散乱脚印，急追出去，没追多远就站住了，因为他们追到了河边。

“难不成，他们游走了？”另一位百户道：“不是说北方人都是旱鸭子么？”

杜百户无奈地瞥了这个白痴一眼，闷声道：“他们坐船走了。”

“他们哪来的船？”那百户说着自个恍然道：“也是，能挖这种密道的，会备好船不在话下。”

杜百户却觉着不是这么简单，这时候周千户也从地上搜了过来，杜百户沉声道：“千户大人，赶紧请都司大人关闭各处水关，派水师搜查过往船只！”

“这，需要按察司周臬台下令吧。”三司各司其职，这行径明显是过界了。

“这是锦衣卫的命令！比按察司如何！”杜百户急得七窍生烟道：“还不快去，救不回千户大人，你担待得起么？”

“那，好吧……”周千户暗叫倒霉，准备亲自去禀报都司一声，然而转头就看到一队兵马迎面而来，看服色就知道是臬司衙门的兵。打头的一位身穿绯红官袍，须发花白、身形清瘦、面容冷峻的官员，不是大名鼎鼎的冷面铁寒公周新，又是谁！

“是周臬台！”周千户对这位本家素来尊敬，想到昨晚把人家挡在外头，实在说不过去，不禁满脸尴尬。

“愣着干什么，快去啊！”杜百户大声呵斥道。

“唉……”周千户只好硬着头皮迎上去，在马上朝周新抱抱拳，尴尬地一笑。

周新也报以一笑，周千户心神一松，打马而去，周新没管他，目光转向了对面的杜百户。

不是冤家不聚头，周新的身上，满是锦衣卫所赐的伤痕，到现在还隐隐作痛，他看向杜百户的目光是那样的冷，让杜百户平白打了个寒噤。

杜百户暗骂自己没出息，我怕他作甚？他又奈何不得我！便拱拱手，算是见礼，粗声道：“臬台来干什么？”

“让你们千户来说话……”周新冷冷道，不愧是冷面铁寒，轻易不开口，开口必伤人。你不够格跟本官对话！

“我们千户，”杜百户险些一口吐出老血，“追踪嫌犯去了……”

“那就问你吧，昨夜西溪又是开枪又是放火，”周新冷声质问道：“尔等却百般阻拦，不许本官靠近，意欲何为？！”

“我们办的是皇差，不用向你请示吧！”杜百户摆出钦差的架子道。

“拿来。”周臬台伸出手。

“什么？”杜百户一愣。

“既然办的是皇差，拿旨意给本官看。”

“这个么，旨意当然是有，但没必要给你看。”

“按例，钦差于本省办案，要先知会臬司衙门，”周新沉声道：“你说没必要给我看，是何意思？”

“旨意在我们千户手里，回头再给大人看，这总行了吧？”杜百户无奈道。

“哼……”周新这才默认了他的说法，拨转马头道：“最晚下午，本官要见到旨意，不然你们千户大人，等着被参吧！”说着低喝一声道：“我们走！”便带着按察司的兵马，浩浩荡荡地回城了。

“呼……”见他转回，杜百户长松了口气，要是让这凶神发现，千户大人被白莲教抓走了，此事肯定要闹得天下皆知。

虽说他也知道，这种事瞒住的希望很渺茫，比千户大人平安归来的希望还渺茫，但不到绝望时，谁也不肯放弃希望，不是么？

话分两头，周新在西溪露了一面便回城去了。一路上到处是设卡的官兵，但看到臬台大人那张冷脸上满是寒霜，哪个也不敢上前触霉头，臬司衙门的官兵如入无人之境，半个时辰便回城了。

回到杭州，周新对领队的千户道：“大伙儿折腾一宿，都累坏了，不用回衙门了，就地解散回家歇着去吧。”

官兵们巴不得这样呢，欢呼一声，便作鸟兽四散了。其中一名官兵抬起头上的范阳帽，露出一张微黑的英朗面孔，不是王贤又是哪个？他朝周臬台感激地笑笑，周新那张古板的脸上，也浮现出一丝笑意，旋即板起脸来，打马回衙去了。

王贤和十几个手下穿街过巷，回到他家所在的清河坊太平里，与他家相邻的一处宅院。这处宅子原先的住家，大半死在去岁的杭州大瘟疫，幸存者也搬到乡下去了，至于此处伤心地，则半卖半送给了王兴业。

王兴业当初图便宜，买下这处大宅子，本打算转手赚个差价。不久他就后悔了，因为别人嫌这宅子不吉利，都不肯接手，这宅子直接砸在了王老爹手里。这次王贤回来，还带了一帮大内侍卫，让他给找地方安顿，王兴业便把他们安顿在了这里。一是这里闲着也是闲着，住自己的地方还省钱。二是指望着这群大兵阳气盛，冲冲宅子里的邪气，回头好转手……

众侍卫本来还挺感激王老爹，说军师的爹还真够意思。后来听街坊讲了这宅子的历史，没一个不骂这老头财迷加混蛋的……不过碍着王贤的面子，只能硬着头皮住下去罢了。

一进院子，林三便轰然倒下……韦无缺的毒箭岂是易与？他又两次强行运功提升血气，更加剧了毒液蔓延全身，这一路上全靠一股精神硬撑着，此刻终于安全了，心神一松就昏了过去……

王贤赶忙把他扶住，在手下的帮助下，将林三抬到卧房躺下。武术医术道理相通，侍卫们不少懂医术的，手里又有大内的丹药，信心十足地给林三诊治，但看到他全身黑气蔓延，又全都傻了眼，只能先封住他周身穴道，延缓毒性蔓延，再用丹药吊住他的命。

王贤让帅辉赶紧回富阳去请吴大夫，要是这位太医出身的神医都治不了，那林三哥昨夜的英姿，就成了他今生的绝唱了。

安顿好林三，王贤精疲力竭地进到后院内书房，见里头有床，他脸也不洗、鞋也不脱，把自己扔在床上，只想好好睡一觉再说。只是明明身体疲累之极，头脑却仍十分亢奋，昨夜今晨发生的一幕幕，仍像走马灯一样，活灵活现地浮现在他眼前……

第三百九十四章审讯

王贤之所以会撤回烟水庄，这里易守难攻只是一个原因，更重要的是为了唐长老口中那条密道！若是能从密道悄悄跳出包围圈，当然比摸黑突围安全多了。

林三深通白莲教的法门，很快在一楼伙房中，找到了那处机关所在……当然这也跟密道刚刚开启过，黑灰一片的墙壁上，现出清晰的痕迹有关系。

王贤一面派人下去查看，一面命人抵抗官军的围剿，按说这时候人都是只求自保，哪还有心情考虑别的？但王贤不，在确认这石楼真的是设计巧妙的工事后，他索性不让手下再表明身份——因为他有了火中取栗的大胆想法。一欸手下侍卫从密道返回，确认可以离开后，他便向众人宣布了自己的计划！

当听说他想生擒纪松时，帅辉和徐恭都惊呆了，大家现在可以自保，是拜这乌龟壳所赐，但想要在两千兵马的拱卫下，俘获对方主将，简直是痴心妄想！

但林三却大为赞赏，说这样才够爷们！

帅辉和徐恭不敢对王贤无礼，却不会在乎林三，齐齐给了他个大白眼：“别站着说话不腰疼，有本事你去把纪松抓回来！”

“我不去谁去，”林三睥睨他们一眼，冷笑道：“凭你们么？”

“你！”徐恭两个气坏了，王贤低喝一声‘够了！’，才让两人住了嘴。

把两人踢到一边凉快去，王贤向林三请教该如何擒贼擒王。

林三说：“简单，看我的吧……”说着解开发带，披散开头发，亮出一面亮银色的莲花来！

接下来，就是林三哥的个人表演时间，装神弄鬼加武功超绝，让他成功把纪千户忽悠到甬道中，继而一举成擒，安然返回！

这就好比后世的足篮球比赛，带来胜利的往往是超级球星不可思议的发挥！

把纪松擒上石楼，王贤再接再厉，忽悠着对方撤军备船，己方却抓紧时间，从密道中溜之大吉。然而当他们从密道中出来，却遇到了伏兵……陆上、岸上，芦苇荡中，冒出数不清手持弓弩的兵士，从四面八方对准了他

们！

王贤先是一惊，但看清了这些兵士身上与众不同的大红棉甲，却不禁松了口气，大声道：“我是王贤，臬台大人何在！”

“收起弓箭！”须臾，按察司的千户便让手下解除戒备，请王贤上了船。

小船上，一身便袍、瘦削挺拔的周新，看到自己找了一夜的王贤，那万载不变的冰川脸上，浮现出丝丝欣喜，罕见地打趣道：“臭小子，你们杭州话讲‘六十不过夜’，你害老人家折寿哇！”

“嘿嘿，偶尔为之，不打紧的。”王贤跳上船，向周臬台深深一礼，笑嘻嘻道：“您老怎么会找到这儿的？”

“我手下捕快速到几个白莲教徒，一问便知。”周新淡淡道。

“哦？”王贤看看远处的林三，估计这个距离他听不到，才小声问道：“有女的么？”

“没有。”周新摇摇头，“老夫练的精兵，一股脑全都交给你了，现在这些手下太稀松，人数是对方几倍，还被人家突围出去大半。我派人去追，但估计希望不大。”顿一下道：“怎么，有你要找的人？”

“还不清楚，一点私事，”王贤讪讪道：“劳烦大人知会一声，若是捉到女的，千万不要乱来，等我看过之后再审讯。”

“你就这点不好，视国法于无物！”周臬台这种视法度如圭臬之人，对这种目无法纪的家伙，素来深恶痛绝，但王贤是个例外。他叹口气道：“好吧，谁让你开口了呢……”

“多谢老大人。”王贤欢喜不禁道：“我会尽量不让老大人难为的。”

“不要紧，我相信你有分寸。”周新说着，转回到眼下道：“你是自己回去，还是跟我一起？”

“怕是要靠老大人庇护才能回去了。”王贤不好意思地笑道。

“怎么，锦衣卫嚣张到，白天也敢对大内侍卫下黑手？”周新眉头一皱，怒气勃发道：“那本官还真要跟他们评评理！”

“这节骨眼上，还是不要去惹他们的好，”王贤小鼻子小眼小意道：“我刚才把纪松给抓了……”

“呃……”周新咽口唾沫道：“那他们现在，可能不会讲道理的。”

“正是这个理。”王贤笑道：“所以咱们先回城，再从长计议吧。”

“嗯。”周新下令开船，沉默片刻，对王贤道：“你抓纪松不是为了脱险吧？”

“不是，我有密道，想走就走，”对周新，王贤素来坦诚以待，因为这双智慧的眼睛，可以看穿一切虚假。“我费这么大劲，就是为了抓他！”说着嘿然一笑道：“我早就想抓他了，正愁着进不去卢园呢，想不到这厮自己送上门了。”

“你抓他作甚？他虽然不算什么，但纪纲你是惹不起的。”周新和锦衣卫是有深仇大恨的，自然乐见他们倒霉，但他不能看着王贤自找危险。

王贤没说话，周新追问道：“难道因为他在乡试时对你做手脚？不过你不是顺利考完了么？”

王贤这次摇头道：“那不至于。”说着一字一句道：“我抓纪松，就是为了纪纲！”

“纪纲？”王贤说这话，都把周梟台给惊呆了：“你疯了？！”

“我没疯，我也不是现在要对付他，”王贤看着周新一脸关切担心，心中倍感温暖道：“大人放心，我有分寸的，我只是想跟纪松聊聊，会把他放回去的。”

“放回去？”周新黑下脸道：“他会领你情么？！”

“当然不会，那您的意思是？”

周新无奈叹口气，小声道：“一不做，二不休……”

“这不合法度吧？”王贤惊讶道，刚才还说我呢，您这就来个更狠的？

“还不是让你给逼的？”周新瞪他一眼道：“先不说你根本惹不起纪纲，单说纪松是什么身份？钦差！你敢绑架钦差，这可是要掉脑袋的！”说着叹气一声道：“为今之计，只能让他永远消失，把罪名推到白莲教头上，或可无事。”

“……”看着周新就像一位手忙脚乱给儿子擦屁股的父亲，王贤心下暖洋洋的，轻声道：“老大人放心，纪纲不会知道的，朝廷也同样不会知道。”

“怎么讲？”周新眉头微皱道。

“现在锦衣卫千户所和浙江都司，肯定是能瞒就瞒，不到彻底绝望，是不会上报的。”王贤道。欺上瞒下，是做官的秘诀呢，何况这种要命的事儿。

“嗯。”周新点点头道：“那纪松呢，你能保证他回去后，对他叔叔也守口如瓶？”

“他肯定会守口如瓶的。”王贤面现得意之笑道：“我有撒手锏！”

“那好吧。”见他胸有成竹，周新也不再问，只是淡淡道：“你小心别玩崩了。”

“是。”王贤点头应下。

“朝中的事情，你还是少参与的好……”船行到臬司官兵下马的地方，周新命下船，又劝王贤道：“虽然你聪明绝顶，但和他们实力差距太大，一力降十会，你是讨不到好处的。”

“嗯，我记住了。”王贤点点头道：“我不过是想多了解下锦衣卫的老祖宗，您放心吧，我还没活腻，不会轻举妄动的。”

“那就好。”周新便不再言语，弃舟上马，率众又返回了那处密道口，正碰上杜百户从里头出来，周新一番劈头盖脸，将杜百户训得一愣一愣，然后愤然离开。杜百户万万没想到，他苦寻无觅处的千户大人，就在周臬台的队伍里……

回想起昨夜的惊险刺激、跌宕起伏，王贤辗转反侧，难以成眠，索性不睡了，让人把纪松提过来。

纪松进来时，他正在用热毛巾敷脸，就听那货还不知死地喋喋不休道：“你知道我叔父是谁吧？还不赶紧放我回去！不然吃不了，喔……”纪松的声音戛然而止，他被身后的徐恭，用皮鞭勒住了脖子。不是阻止他动弹那种勒，而是要把他勒死的那种！

纪松的武功稀松，连王贤都不如，被徐恭一勒，就失去了反抗能力。整个人更是吓得魂飞魄散，又尿湿了裤子……

眼看勒得他只剩一口气，徐恭才松开了马鞭，纪松便如一滩鼻涕，摔在了地上。

王贤这才拿开敷脸的毛巾，看看纪松，和颜悦色道：“方才纪千户说的什么？我没听清。”

“嗬、嗬……”纪松像拉风箱使劲喘着粗气，哪敢再说一个字。

“说话呀，你哑巴了么！”徐恭一脚重重踹在纪松屁股上，疼得他浑身一抖，一把鼻涕一把泪道：“饶命……”

“这个态度还差不多。”王贤微笑着坐下，对徐恭道：“快把千户大人扶起来。”说着皱皱眉头道：“不是让你给他换条裤子么，怎么闻起来还这么骚？”

“已经给他换了，”徐恭嘿嘿笑道：“是这没出息的家伙，刚才又尿了。”

“那还是垫块褥子吧。”王贤道。

听了两人的对话，纪松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再也不要见人。

第三百九十五章纪纲的幸福生活

“千户大人，我与你无冤无仇，为何要几次三番加害于我？”王贤一脸不忍地看着纪松，温声道：“难道你不知道，死字是怎么写的么？”

“饶命啊，我不过是奉命行事，”他越是这样和颜悦色，纪松就越是毛骨悚然，加上一旁的侍卫，在那里狞笑着抽动马鞭，吓得纪松浑身如筛糠道：“身不由己，身不由己啊！”

“奉谁的命？”王贤淡淡道。

“自然是我叔父的了。”纪松说着看看王贤的脸色，小声道：“冤家宜解不宜结，不如大人放了我，我为你和我叔父说和！”

“你叔父听你的？”王贤不置可否地笑笑。

“听！当然听……”纪松忙道。

“就凭你这熊样？”王贤哂笑一声道：“纪都督早就让人灭了，不知多少回了！”

“呃，我叔父有时候也是听我的！”见被蔑视了，纪松忙解释道：“大人可能不知道吧，我叔父至今没有儿子，一直把我养在家里，准备这二年再没动静，就让我过继承嗣香火呢！”

“哦？”王贤心中一喜，面上却冷冷淡淡道：“你不是骗我的吧？”

“当然不是了！”纪松使劲摇头道：“这件事虽不张扬，但京城里还是有不少人知道的。”

“一时间我去哪里查证？”王贤摇头叹口气道：“这样吧，你说说你叔父的事情看，你要真是他的养子，想必对他的大事小情很是熟悉，是真是假我一听便知！”

“那没问题！”纪松使劲点头道：“大人想听哪方面的？”

“随便讲。”王贤微笑着吩咐一声道：“上一桌酒菜，我和纪千户边喝边聊。”

“多谢大人。”纪松受宠若惊，忙搜肠刮肚回想起纪纲的点点滴滴来。

酒菜很快上来，菜是杭州名厨所烧，酒是入喉甘绵、却极易醉人的兰陵

美酒郁金香，两人便对酌起来，几杯酒下肚，纪松打开了话匣子：“说起我叔父来，那真是个传奇人物，精于骑射，武艺超群，而且还熟读经史，做得一手好文章，那叫一个文武双全！洪武年间为诸生时，因为宣扬荀子的帝王学，被老师逐出师门。之后蹉跎了几年，到了建文年间，永乐皇帝的靖难大军，途径我宿安老家时，叔父意识到一展所学的机会到了，便冒死扣住今上的坐骑，请求投军效命。今上喜我叔父胆略过人，弓马娴熟，当即将他收为帐下亲兵，之后跟着今上南征北战，立下赫赫战功，靖难成功后坐上了锦衣卫指挥使的宝座……”

“这些大家都知道，说点新鲜的。”王贤突然把杯里的酒泼在地上，眉头皱起道。

“是是，”纪松忙缩缩脖子道：“其实我叔父之所以被学校开除，是因为睡了儒学教授的小妾，那训导自然要把他赶出去，后来叔父发达后，趁着瓜蔓抄，把那训导一家发配到辽东去了，只留下那小妾。”

“那小妾后来呢？”王贤八卦问道。

“我叔父让人把那小妾弄到京城，虽然她已是徐娘半老，但叔父念旧，还是收她为妾。”

“想不到纪都督还是个重情之人……”王贤淡淡道。

“呵呵，”纪松闻言笑起来道：“重情谈不上，无非是多双筷子吃饭罢了，我叔父姬妾如云，根本就没再碰过她。”

“久闻纪都督生性风流、艳福无双，实乃天下男子的偶像啊！”王贤一脸羡慕地感叹着，举起酒杯道：“来，敬纪都督！”

“这话不假，”纪松几杯兰陵美酒下肚，整个人已经晕晕乎乎，嘴巴不由松脱起来，也露出色迷迷的神情道：“我叔父的女人，那真是千娇百媚、美不胜收，皇帝老子的后宫都比不了！”

“这话我就不信了。”王贤不以为然道：“皇上的女人，可是从全国各省选出的秀女，据说还有高丽、安南进献的美女，论起享用天下美女，谁能比得了皇上？！”

“你这就外行了，”纪松嘿嘿笑道：“知道是谁为皇上选美么？”

“应该是宫中的太监吧。”王贤想一想道。

“你这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纪松笑道：“明面上宦官负责不假，但没有锦衣卫审查家世背景能行么？所以这秀女名单，还要由我叔父再过一遍！”说

着淫荡地笑道：“嘿嘿，你懂的……”

“哦，”王贤一脸吃惊道：“莫非纪都督敢雁过拔毛？这可是欺君之罪啊！”

“你这就不懂了，我叔父这么干，旁人挑不出半点毛病！”纪松醉眼迷离，已经完全控制不住自己的嘴巴了：“你想，全国各地送来的美人，每次没有三千也有两千，但最后能进宫的，不到千人。谁走谁留，这里头花头大着呢。每次审查时，庄敬那帮人会暗暗留心那些绝色美人，然后以各种理由……好比家里出身不好，父兄与建文余党有瓜葛之类，随便一个理由，就能把她们从名单上弄下来。但对其家里，只说已经选进宫里去了。反正一入宫门深似海，她们家里也没处查证的。哪知道他们女儿，已经成了我叔父的姬妾！”

“原来如此，没想到原来皇上也啖不到头汤！”王贤真是大开眼界，由衷感慨道：“你叔父到底有多少美人？”

“谁知道呢？”纪松摇头道：“没有五百也有三百，恐怕连他自己都不知道……”

“这么多女人，纪都督忙得过来么？”王贤八卦问道。

“嘿嘿，当然忙不过来。”纪松摇头晃脑道。“我叔父就是浑身是铁，又能打出几根钉？狼多肉少、狼多肉少啊！”

“就不怕那些女人耐不住寂寞，红杏出墙啥的？”王贤又问道。

“原先确实有过小妾耐不住，和家丁通奸的事儿，但我叔父是干什么吃的？他是锦衣卫大都督啊！”纪松颇为得意道：“他让我那些姨娘们互相监视，揭发检举者可以立功升级，好处不尽！所以很快就有人揭发了那对男女的丑行！我叔父就在府里活剐了两人，让府上所有人从头看到尾！整整三天啊……”

时隔这么久，想起那一幕，纪松仍一阵阵恶心，险些把吃到肚里的酒菜吐了出来，王贤忙让侍女给他按摩，可不能让他在这时候歇菜。

江南美女柔若无骨的小手按在身上，纪松感觉就像大冷天泡热水澡一样，舒服得想要呻吟出声，见他恢复到晕晕乎乎的状态，王贤继续问道：“这种震慑应该很管用吧？”

“当然，着实吓住了那帮女人，”纪松点头道：“不过我叔父最了解人心，知道人是只记吃不记打，所以为了永绝后患，他把府里的男丁尽数逐出，让人阉割了良家幼童数百人，服侍左右！这样后宅里就他一个男人，自然不会

有人再给他戴绿帽。”

“那简直跟皇帝一样了。”王贤啧啧有声，递个眼神给那侍女。侍女便如蛇一样缠上纪松，纪千户身子登时酥了半边，摸着那侍女的小手便揉捏起来。王贤这才又问道：“你方才说，他的姬妾可以立功升级，是什么意思？”

所谓酒色误人，王贤来了个双管齐下，纪松这个二世祖，彻底地知无不言起来：“我叔父的后宅里头，也跟宫里一样，有一套品级。从正宫娘娘到贵妃、妃、嫔、婕妤、美人、才人……一共九品十八级，品级越高，各方面享受就越高。到了妃子一级，就有自己的宅院，几十人伺候，千两银子的月钱！比宫里的妃子还滋润！”

“纪都督真是跟皇帝一样了！”王贤叹道，“男人这样一辈子，就是千刀万剐也值了！”

“说得太对了！我叔父跟皇帝有什么两样？告诉你个秘密，几年前，晋王、吴王因罪被抄家，我叔父抄得金玉珠宝无数，其中还有数套亲王冠服，我叔父扣下没有上缴，之后时常关起门来，服之冠之，高坐置酒，命优童奏乐奉觞，高呼万岁。平时所用的器物家什，也都跟皇上一样的规制，你说我叔父跟皇上还有啥区别？”

“确实没啥区别。”王贤缓缓道：“但开销也忒大了吧？”

“当然，说日费千金，一点也不夸张。”纪松点头道。

“那这钱从哪来？”王贤奇怪道：“锦衣卫都督的俸禄虽然不低，也抵不了几天的开销吧？”

“当然，”纪松一副你好天真的神情道：“别说我叔父了，就是我也花不到自己的钱！”

“那你叔父都是怎么搞钱？”王贤好奇问道。

“法子太多了。”纪松道：“简直数不清啊。”

“随便说几个吧。”

“比如说，那些下了诏狱的内侍及大臣，就成了我叔父的摇钱树，想在里头活下去，每天都要交买命钱。别听人说诏狱多么可怕，其实有钱能使鬼推磨，只要肯花钱，在里头一样可以花天酒地。而且我叔父也会答应那些必死的犯人，帮他们向皇上求情，赦免他们的罪过。但等敲诈到倾家荡产后，就会把他们斩首于市！”

王贤心说，这货可真够心黑的，感叹道：“这样来钱也不易啊。”

“是啊，还是当年瓜蔓抄的时候好哇，简直是日进万金！我叔父的家财大都是那时候积下的。”纪松道：“不过现在也简单，但凡官做得久了，哪个不是一屁股见不得人的勾当？我叔父是干什么的？百官的把柄都在他手里攥着，随便敲敲竹杠，那些地方上的大员，朝中的大吏，就得乖乖送上钱来！”

第三百九十六章立身之道

纪松是彻底酒后吐真言了，云山雾罩中，把纪纲那些捞钱的法门，全都抖搂了出来。

他告诉王贤，其实绝大多数时候，纪纲不需要自己动手，仅靠下面人孝敬，就已经花销不尽了。他告诉王贤，这些年纪纲任用私人，排挤燕邸旧人，原先的十三太保，要么被排挤出锦衣卫，要么只能低头干活，现在锦衣卫里头，是纪纲的党羽庄敬、袁江、王谦、李春、庞瑛等人掌权，这些人仗着纪纲的信任，利用锦衣卫的权势，大肆掠夺民财，强抢民女。掠夺的财物美女，对半孝敬给纪纲，纪纲便对他们的胡作非为由之任之，并且给予保护。

他告诉王贤，吴地过去的大富豪沈万三，洪武时被太祖抄家发配云南，但沈万三富可敌国，所漏抄的财产还很多。沈万三的儿子沈文度偷偷求见纪纲，送给他黄金和龙角、绣龙的被子、描凤的锦等各种奇珍异宝，自愿投入纪纲门下，年年逢节进献财物。纪纲对沈文度大为赞赏，十分信任，将其视为军师一样的人物，对其言听计从，几乎所有事情都出自他的谋划。

正是这些人相互勾结，狼狈为奸，才做出许多耸人听闻的事情来，比如他们几次叫手下伪称诏书，下到各处盐场，勒索盐四百余万斤。回来时又假称诏书，夺取官船二十艘，牛车四百辆，运进私宅，不给报酬。

他们还诬陷大商人几十几百家，搜刮完他们的财产才作罢；甚至诈取交趾国使者的珍宝，夺取官吏和百姓的田宅；又养着许多亡命之徒，私造刀甲弓弩以万计……听得王贤目瞪口呆，纪纲一党做得恶事，还真是罄竹难书呢。这要想对付他，似乎不难找到突破口啊！

他还要问下去，纪松终于支撑不住，倒头呼呼大睡起来……

王贤踢他一脚，这厮毫无反应，只好打了个响指，便有两名侍卫进来，将纪松像拖死猪一样拖了出去。

待屋里没人，吴为从帷幔后走出来，双手奉上厚厚的笔录，王贤仔细翻看一遍，压抑不住地兴奋道：“纪纲，你丫哪里跑！”

“大人还是不要过于乐观，”吴为却皱眉道：“纪纲胡作为非，天下皆知，但还是十余年屹立不倒，自有他的道理。”

“我知道，”王贤笑道：“这叫以自污求自保么。他手里的权力太大，可以监视朝中百官，不经法司逮捕审讯处决大臣，如何让皇上放心他？不是清廉自守，而是将把柄送到皇帝手中。只有让皇上相信，干掉他易如反掌，才会

安心用他。”

“大人英明。”吴为点头道。

“当然了，我什么时候不英明了？”王贤笑道：“不过自污也得有个限度，你多贪点钱财，多养几个女人，这不要紧。可你不能排挤异己、任用私人啊，把皇帝的鹰犬变成自家的走狗，你到底想干什么？更别说伪造圣旨、截留秀女、冠服僭越、威胁百官了！我敢打赌，这些皇帝一定不知道！”顿一下道：“而且可以推断出，皇帝的耳目已经完全被他闭塞，皇帝看到听到的，都是他能让皇帝看到听到的！他不想让皇帝看到听到的，皇帝基本看不到听不到！”

“……”听了王贤的分析，吴为额头见汗道：“这家伙疯了么？”

“谁知道呢？欲使其灭亡、先使其疯狂，”王贤淡淡道：“可能他就是该死了吧！”

“大人真有信心搬倒纪纲？”吴为咽口唾沫道，这真是太刺激了。

“没有。”王贤却干脆地摇头道：“纪松之言不足为凭。况且正如你所言，纪纲自有立身之道，破不了他这个道，他就倒不了！”

“他有什么道？”吴为沉声问道。

“他有——我哪知道！”王贤正色道。

“我哪知道……”吴为一愣，苦笑道：“大人说笑了。”

“我要是知道不就好了？”王贤叹息一声道：“纪纲屹立不倒十余年，可谓根深蒂固，只手遮天！想要扳倒他，没有长久的谋划，强大的支持，以及足够的运气，是不可能的！”说着嘿然道：“噫吁嚱，危乎高哉！蜀道之难于上青天！”

“大人今天抓捕纪松，”吴为道：“算是迈出了第一步么？”

“算不上，只能算是了解下情况。”王贤摇头道：“此事我得和殿下商议过后，才能定计。”

“那纪松怎么办？”

“软的完了，明天再来点硬的。”王贤伸个懒腰，欣喜道：“终于有睡意了呢！”

“可是大人，您已经答应，去周臬台家吃晚饭……”吴为无奈提醒道。

“哦，是么？”王贤才发现，外头已经日头西斜了，只好哈欠连连道：“那好吧，给我沐浴更衣，再冲一壶浓茶！”

天快黑时，王贤来到了臬司衙门。后衙中，周新夫人亲自下厨，从中午就开始忙活，整治出几十道拿手菜，为的就是感谢他这个小恩公。

所以王贤再困倦，也不能不来，好在他年轻精力过人，洗了个冷水澡，喝了一壶浓茶，又精神抖擞起来。只是那双兔子眼，没什么好办法能消除。

周新见他这样子，关切问道：“怎么，回去没补个觉？”

“睡不着，突审了纪松。”王贤笑笑道。

“收获如何？”

“颇丰，”王贤苦笑道：“不过我这审讯本事稀松，又不能请老大人代劳。”周新是一省司法长官，对王贤私设刑堂的行为视而不见，就已经是极限了，不可能再帮他审讯。

“……”周新搁下筷子，缓缓伸手道：“把笔录给我看看。”

“还是大人了解我，”王贤不好意思地笑笑，从袖中摸出那份笔录来，周新便就着灯光，仔细阅看起来，越看面色越凝重，看到最后，已是义愤填膺，种种拍案道：“国之大患，民之大贼啊！此祸不除，社稷难安！”

“这上面东西，都是真的了？”王贤问道。

“八九不离十，纪松总不会编出来害他叔叔吧？”周新沉声道：“但仅凭这份口供，还不足以除掉此獠！”

“那是自然了。”王贤点头道：“纪纲十几年不倒，肯定有他的自保之道。”

“嗯。”周新点点头道：“他的自保之道，或者说立身之道，其实分两个阶段，前一个阶段是忠心狠毒。皇上要清洗建文旧臣，他就瓜蔓抄，让千家万户家破人亡！这种事，不是一般人能干出来的，非得心如铁石、泯灭人性之辈才能做到！”

“嗯。”王贤点点头，听周新接着道：“但他坏事做多了，也担心自己会被皇上用来平息众怒。毕竟他两个前任，蒋献和毛骧都是这么死的，他不可能不警惕。尤其是皇上前几年停下了对建文旧臣的清洗，还干掉了陈瑛，他更

会生出兔死狐悲之感。为了不让自己被皇帝牺牲掉，他一方面培植亲信，壮大实力，一方面改变了从前的立场，开始向汉王靠拢。”

王贤不禁暗暗感叹，姜还是老的辣，老周看得就是比自己明白啊！“老夫起先觉着他是自寻死路。但后来又琢磨出，他向汉王靠近，八成是得到皇上的暗示！”

“什么？”王贤一惊。

“你要记住，大明朝只有一片天，那就是永乐皇帝！朝局的走向，背后是皇上意志的体现，”周新压低声音道：“皇上不愿看到朝中有威胁到自己的势力，所以群臣愈支持太子，皇上就愈会打压太子！但是太子乃皇储，又仁厚冲淡，深得文臣们的支持，这支持，不是皇上想打压，就能打压掉的。所以皇上一面不时修理太子，一面扶持汉王起来，压制住太子。而汉王的实力天生有缺陷，加上个纪纲才能和太子抗衡！这一点我能看到，以皇上的圣明，自然更能看到！所以我才会觉着，纪纲靠向汉王，是皇上的意思！”

“那可太糟糕了……”王贤面色难看极了，他知道在人类任何时期，都是政治压倒一切。放在大明朝，就是皇权压倒一切，对皇帝来说，如何保证自己的权力不受挑战，是他优先考虑的事情，其余的事，再大也得往后排！

如果纪纲帮汉王对抗太子，是出自皇上的安排，那足以让他的地位稳如泰山，想要动他实在是千难万难了！

“平衡——这就是纪纲后期的立身之道！”周新沉声道。

“怪不得他能安坐火山口。”王贤叹气道。

“其实他心里也煎熬得很。”周新却嘲讽地笑起来道：“他应该很清楚，这一局到最后，无论是汉王还是太子赢，都容不下他！”

王贤想一想，点头道：“不错。”是这样的，如果太子赢了自不消说，若是汉王赢了的话，那他帮汉王做了那么多见不得人的事儿，朱高煦同样留不得他。“照大人的意思，纪纲这局棋，无论怎么下都是死棋？”

“嗯。”周新重重点头道：“平衡终有打破的一天，那就是他丧命之日！”

第三百九十七章纪千户的哀羞

纪松纪千户做了个很美很美的梦，梦里见自己在酒池肉林里尽情的荒淫，直到不小心跌到水里……我的天，好凉呐！

哗，又是一盆冷水泼到头上，他终于睁开惺忪的睡眼，迷迷糊糊看见自己身处一个黑洞洞的暗室，火光照亮下，朝他狞笑的却不是什么裸体的美女，而是几个精赤着上身的猛男！

“别别，我不好这口啊！”纪千户一下惊醒了，使劲挣扎起来，才发现自己被绑住手脚，吊在墙上。这个姿势他太熟悉了，不知多少犯人被他这样吊过，可是这下怎么轮到自己了？

“那可由不得你了！”一个猛男色迷迷地打量着他，啧啧道：“这细皮嫩肉的，旱道一定很紧吧！”

“啊！”纪千户吓坏了，彻底清醒过来，一脸惊恐道：“你们要干什么？”

“干什么，当然是干你了！”另一个黑着脸的猛男怒哼一声，举起沾了水的皮鞭，朝着他的下体就抽下去，痛得纪千户杀猪似的嚎叫起来。“快住手，你们王大人已经跟我和解了！”

“军师是军师，我们是我们！”猛男一边抽鞭子，一边骂道：“你个王八蛋，竟然对咱们大内侍卫下黑手，以为喝一顿酒就算了？！”说着不容分说，对纪松用起刑来，先是鞭子抽，然后用拶指，接着又是老虎凳、夹棍，据说这叫‘倒食甘蔗，愈吃愈甜’。

尽管这些招数无论从花样还是残酷程度，都跟锦衣卫的没法比，但足以让纪松这个二世祖痛昏过去，又被盐水泼醒，继续行刑！纪松这辈子哪遭过这份罪？被打得屎尿横流，涕泪也横流，只要一醒来，就忙不迭道：“饶命，你们要什么我都给你们，让我干什么都行，只求饶我一命！”

那些大内侍卫却恨极了他险些害死他们，依然变着法子折磨他，直到徐恭进来看看，感觉再下去就要出人命了，才让他们罢了手，问道：“怎么样，还想继续么？”

纪松尽管已经奄奄一息，闻言还是使劲摇头。

“那你就有什么答什么，一个字不许隐瞒，不然我这兄弟的大杵，可是饥渴难耐了。”徐恭冷冷道，边上那个猛男，配合地发出淫笑声。

纪松就是死，也不想被人爆菊，忙使劲点头道：“好，我什么都说，肯定

不隐瞒。”

“嗯。”徐恭便问道：“我问你，昨晚你都跟我们军师说了些什么？”

“说了……”纪松回想起来，只觉脑仁生疼，只好实话实说道：“我昨晚喝多了，真不记得自己说了什么，只记得好像说了很多我叔父的事情。”

“具体呢？”

“真记得不了。”

“你是记不得昨晚说了什么，还是记不得你叔父的事？”徐恭冷声问道。

“记不得昨晚说了什么。”纪松老实回答道。

“这好办，你把你叔父的事儿，再说一遍就是。”

“这，从哪说起？”

“想到哪说到哪！”徐恭沉声道。

纪松只好再次回忆起他叔父那传奇的半生，因为这次没有喝酒，不少地方他说得含含糊糊。但是无一例外，都招致一顿毒打，纪松这才明白，人家是比着昨晚自己说的，来听今天的口供。他也不记得昨天说了什么，但估计该说不该说，都说了不少，见再不识相，就真要被爆菊了，只好横下心来，又把纪纲卖了个干干净净。

直到见他说无可说，徐恭才停下盘问，拿了录下的口供，让他签字画押。

“还要画押？”纪松傻眼了。

“不画也行，那就让兄弟们爽下吧。”徐恭淡淡道。

“画，我画！”人在屋檐下，哪有不低头，纪松只好乖乖在每一页上签字画押，徐恭这才拿起口供，出了刑房。

王贤从周新那里回来，已经是半夜了，上床倒头便睡，直到日上三竿，才起身洗漱，见徐恭端上早餐，他问道：“取到口供了么？”

“已经取到了，那小子是个软蛋，连他曾睡过纪纲的小妾的事儿，都透露出来了。”徐恭笑着，把厚厚一摞笔录奉到王贤面前。

王贤顾不上吃早饭，便翻看起那笔录来。好一会儿才看完笔录，见内容上基本覆盖了起先的口供，可见纪松之前没有说谎。而且还有许多新料，应该也是靠谱的。

王贤发现自己这步棋走得太对了，拿下纪松，就等于把纪纲的隐私秘事一览无余，所谓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这样才能有的放矢地对付他。

“把那货带过来吧。”王贤端起粥碗，夹着小咸菜，慢条斯理地吃起来。

不一会儿，不成人形、衣裳都一缕一缕的纪松，被架到了王贤面前，这次他不敢托大了，双膝一软，就给王贤跪下，口称‘大人饶命’。

“千户大人这是怎么了？”王贤夹一筷子菜心，微笑道：“是谁把你折腾的这么惨？”

“是，是……”纪松看看黑着脸的徐恭，话到嘴边改了口，“是我不小心自己摔的，呜呜……”

“那以后可得小心，”王贤这才笑道：“还不扶纪千户起来。”

徐恭便把纪松提起来，按在王贤对面的椅子上。

“还没吃早饭吧，将就着吃碗粥吧。”王贤笑容和煦地给他舀一碗粥，端到他面前。

纪松哪还有吃粥的心情，直推说自己不饿。

“让你喝你就喝，少敬酒不吃吃罚酒！”身后徐恭低喝一声，吓得纪松赶忙捧起碗，狼吞虎咽地吃起粥来，吃着吃着，鼻头一酸，豆大的眼泪掉下来，看上去要多凄惨有多凄惨。

“纪千户有什么伤心事么？”王贤关切问道。

“王大人，王爷爷，您老行行好，”纪松搁下碗，一把鼻涕一把泪，可怜兮兮地央求道：“就放我回去吧，我回去一定不会报复！不，不止不报复，我还会对您言听计从，我给您当牛做马，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

“我一点也不担心你报复。”王贤拿起桌上的口供，扫一眼笑道：“你说，你叔父要是知道，你把他卖得这么干净不说，还给他戴了绿帽子，他会怎么想？”

“他，他一定会杀了我的……”纪松脸登时绿了，显然对纪纲的恐惧，还

超过对王贤的。

“是吧，有你签字画押的口供在，我怕你报复我？”王贤笑笑道：“还有，那失踪的三十几个手下，你就不打算要回来了？”

“那些人，真在大人手里？”纪松才想起自己的手下。

“不错。”王贤点点头道：“这些人，我也招待过了，想知道的都知道了，养着他们忒费粮。”

“是是，一群饭桶。”纪松忙附和道。

“所以我可以还给你。”王贤微笑道：“不过他们能多久回去，回去多少人，就看你表现了。”

“我一定好好表现！”纪松使劲点头，想通透了自己的处境，马上检举揭发道：“其实我跟大人无冤无仇，之前叔父只是下令，让我在大人考试时做手脚，但后来是那杜百户一再怂恿，我才鬼迷了心窍，想要消灭大人的！”

“知道了。”王贤点点头道：“那你看着处置吧。”

“我一定为大人好生出气！”纪松咬牙道。

该说的都说了，王贤一眼不想多看他，让人用车拉着纪松出去，跑到偏僻的杨公堤旁，突然打开车门，一脚把他踢了下去！

纪松猝不及防，摔了个大马趴，满嘴是泥，却感动得眼泪直流，这是自由的泥土啊！

感动一过，就剩下浑身痛楚，他费了牛劲爬起来，辨明了方向，找了根木棍，一瘸一拐地往卢园走去。

一路上还有好心人，丢给他几个铜板，往他手里塞了几个馍馍，感情把他当要饭的了，而且是特惨的那种。

纪松实在没力气生气，何况他也饿得走不动了，把那几个馍馍吃了，才有力气回到卢园。

卢园门口，千户大人被掳走，千户所自然进入紧急状态，门口的卫士也比平时凶横了不少，驱赶着胆敢靠近的闲杂人等。这时就见个叫花子口拄着根打狗棍，一瘸一拐地走过来，门卫马上呵斥道：“滚开，臭要饭的！”

那臭要饭的自然还是纪千户，闻言气炸了肺，指着那几个门卫骂道：“连你

们也要欺负老子么！”

几个门卫哈哈大笑道：“什么叫连我们？别人欺负得，我们就欺负不得么？”“那还真得欺负欺负你才行！”说着不由分说，把臭要饭的踢倒在地，乱脚踹起来！

纪千户万万没想到，自己回到老窝，还要挨顿打，忙护住脑袋，大喊大叫道：“你们疯了，我是你们千户啊！”

门卫一愣，旋即更猛烈地踹起来，骂骂咧咧道：“这年头邪了，什么臭要饭的，也敢冒充我们千户，这下非得打死你不可了！”

“别打了，别打了，叫杜威出来见我……”纪千户被打得有气无力道。

几个门卫这才僵住了，这臭要饭的怎么会知道杜百户的名字！

第三百九十八章雪中送炭去

当他们撩开叫花子那一头乱发，仔细看那张鼻青脸肿的面孔，不禁轻咦了一声：“咦，还真像呢！”

“什么像，分明就是！”这时候杜百户正好回来，一眼瞥见不成人形的纪千户，登时魂飞魄散，连滚带爬下马，一脚踹倒那护卫，然后扶起纪千户，惨叫道：“大人啊，您怎么成这样了！”

纪千户嘴角、鼻孔全都在流血，有气无力道：“给我抓，抓起来！”

“快，把这些胆敢欺主的畜生抓起来！”杜百户赶忙下令道。

马上，锦衣卫便将几个筛糠似的门卫绑了起来，纪千户又道：“还有你……”

“对，还有我！”杜百户说完傻眼道：“还有我？！”

“就是你这畜生，害得我这么惨！”纪千户带着哭腔道：“还愣着干什么，把他给我绑起来，往死里打！”

“哈哈哈哈……”王贤已经回到家里，听了手下侍卫，绘声绘色讲起卢园门口发生的一幕，他放声大笑起来，笑完了，擦擦泪道：“估计经此一事，浙江的锦衣卫会彻底夹起尾巴，我们也该准备回京了！”

“不等放榜了么？”徐恭问道。

“不等了，太子和太孙现在的处境很困难，我们岂能在西湖边上优哉游哉？”王贤叹口气道：“这两天我们就出发。”

“那个林三怎么办？”徐恭低声道：“此人是白莲教的重要人物，大人不能和他牵扯过多。”

“是的，但这次不能碰他，”王贤淡淡道：“我已经允诺保证他的安全了。”

“一切全凭大人做主。”徐恭恭声道。

这时外面侍卫禀报说，于谦来了。

“去吧。”王贤点点头，徐恭便退下。不一会儿，于谦进来了，朝王贤深深施礼道：“二哥什么时候回京城？”

“呃，就这两天。”王贤看看他道：“怎么，你有什么想法？”

“请二哥带上我吧。”于谦道：“我想到京城游学、增长见闻！”

“你是想逃婚吧。”王贤揶揄笑道：“还想进京亲眼见见自己的情敌。”

“……”于谦被一语道破心事，不禁羞赧道：“是。”

“我是不会带你去的，我和殿下在京里，有很多大事要做，没工夫理会你小孩家家的儿女情长。”王贤却断然道：“你老老实实在家读书，别给我添乱。”

“二哥……”见被视为小孩子，于谦涨红了脸道：“你不带我，我自己也能去京城！”

“那我管不着。”王贤对外面吩咐一声道：“那个谁，去跟于老爷说一声，他们家小谦要离家出走！”

外面的卫士笑嘻嘻地应一声。

“二哥！”于谦愤怒道：“你怎么能这样呢！”

“我怎么不能这样？”王贤板起脸道：“小谦，你是未来国家的栋梁，将来大明朝还指着你力挽狂澜呢！所谓天将降大任于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一通大道理，讲得于谦晕头转向，趁着他换气时问道：“二哥，你到底想说什么？”

“把心放在学业上，不要再为这些儿女情长浪费精神了。”王贤道。

“……”于谦低头沉默一会儿，抬头道：“二哥是想把银铃，嫁给太孙吧？”

“我跟你说过，不想。”王贤瞪他一眼道：“银铃要嫁谁，一看我爹娘的意思，二看银铃的想法，你给我老实等结果就行！”

“那样太被动，不是我的风格。”于谦小声嘟囔道。

“你看看你自己，还有个要做大事的样子么？”王贤怒道：“要反省，好好反省自己！”心说奶奶个腿的，自己是在拯救民族英雄啊，我怎么这么高尚呢我！

于谦还在那磨磨唧唧不肯走，王贤只好使出了必杀：“我爹马上回来了，

你想被堵在家里么？”

“我改天再来……”于谦一溜烟就跑掉了。

王贤倒没说谎，半个时辰后，王兴业从富阳回来了，乡试后他自然要把老婆孩子接回来。王贵和侯氏也带着孩子来看他。据老爹说，他那几个便宜儿子也想来，被他拦住了，让他们过两天再来，县里那些大户也一样，统统不要打扰他们全家团聚。

王贤和王贵也有一年多没见了，见大哥胖了不少，脸上也有了富贵之气，王贤很是欣慰，兄弟俩道了别后之情，王贤抱过小弟笑道：“咱们三兄弟一起说话！”逗得满屋大笑，老娘却窘得直瞪他，嫌他口无遮拦。

逗弄一阵子小弟，直到那小子饿得开始哭，才交给老娘进去喂奶。王贤对盘腿坐在那里抠脚的王兴业道：“爹，搬家那事儿，您考虑怎么样了？”

王兴业表情一下凝固，狠狠抠了几下脚丫子，半晌才叹气道：“故土难离啊。”原来王贤几天前，跟他提起全家搬到京城去住的事儿，这么大事儿王兴业自然不能马上给答复，说考虑几天再说。

这几天王兴业考虑来考虑去，觉着搬到京城忒没劲，自己在杭州城里住得惬意，还能隔三岔五回富阳抖抖威风，感受一下被人尊敬的滋味。但一旦去京城，那里达官贵人多如狗，富商巨贾贱如土，肯定过得忒没意思。

“爹，本来我也只是跟你商量，”王贤叹口气道：“但您知道，您回富阳这段时间，发生了什么事么？”

“什么事？”

王贤便将自己被明教妖人引到西溪，险些被锦衣卫歼灭的事情，简单讲了一遍。

王兴业听得毛骨悚然，他自诩见多识广，却充其量只见过杀人案子，实在想象不到，邪教竟能和锦衣卫联手谋害朝廷命官，而且是有大内侍卫保护的朝廷命官！

看老爹面色煞白，王贤叹口气道：“儿子不孝，给家里人招来了危险！搬去京里，至少天子脚下，没人敢乱来，太子殿下也会照应着点。”

“呃……”王兴业掐自己一把，定定神，看看门口道：“王贵，你去门口守着，别让人靠近。”

“哦。”王贵应声，走到门口，王老爹才神秘兮兮地问道：“听说，太子爷

要败了，是真的么？”

“太子爷倒不了！”王贤坚定道：“他是民心所向，上善若水。不过最近的日子确实不好过。”

“倒不了就行！”王兴业精神一振道：“日子不好过，咱们才要投奔他，戏文里都是这样唱的，锦上添花哪有雪中送炭暖人心！”

“主要还是考虑咱们全家的安全。”王贤道：“父亲若是同意，咱们就赶紧收拾收拾，您在官府的差事不用担心，我会让周臬台跟府台大人说一声，帮您告个长假就是。”

“那样极好。”王兴业还真是舍不得自己一身官袍，闻言心情大好，又问道：“王贵也一同进京么？”

“当然。”王贤道：“我会跟大哥谈的。”

“可惜他的生意，才刚红火起来。”

“这不要紧。”王贤道：“富阳县这边，我让陆员外他们给照看着，出不了岔子，我哥到京城开个文墨铺子，专卖咱们富阳的纸张，省得把利都让人家赚了。”

“你安排得很妥当，”王兴业点头道：“就按你说的办吧，我们什么时候进京？”

“越快越好，我会让徐恭他们留下来，护送你们进京的。”

“这么说，你要提前走？”

“雪中送炭么。”王贤笑道。

“嗯……”王兴业点点头，看了儿子好一会儿，方低声道：“一定要注意安全！混口饭吃而已，别太拼命……”

“儿子知道了。”王贤点头应道。

晚饭时，老爹向家人宣布了全家进京的打算，男人们已经都知道了，女人们不禁错愕，老娘问道：“在杭州住得好好的，干嘛要去京城？”

“是太子殿下下的意思，我们能说个不么？”王兴业这么说，倒也不算骗人，王贤离京之前，太子殿下是这样嘱咐过。

一听是太子的意思，老娘顿感无上荣光，马上没意见道：“那就只能照办了。”

其余的女人没有发言权，这事儿就这么定了。灵霄自然很高兴，自己又能跟银铃在一起了，银铃却有些魂不守舍，王贤把妹妹的神情看在眼里。晚饭后，找个独处的机会，问道：“怎么，舍不得小谦哥哥？”

“才没有。”银铃摇摇头，眼泪却快下来了：“心里乱得很。”

“你心里到底怎么想的，是非要于谦不可，”王贤叹口气道：“哥哥我豁出去了，帮你把他董家妹妹做了吧！”

“哥，别胡来。”银铃白他一眼道：“我又不是女土匪……”

“那我就带人杀上门去，逼他爹就范？！”

“那不还是女土匪……”银铃无奈道：“我也没说，不嫁他就得死，你就别操心了。”

“那我可爱莫能助了。”王贤道：“跟我进京吧，进了京城，离得远了，日子久了，可能也就淡忘了……”

“嗯……”银铃点点头，眼泪却扑扑簌簌流下来，止也止不住。

王贤叹一口气，真是的，这种事情，自己满腹点子也想不出办法来帮她……

第三百九十九章唐赛儿

也不知是吴大夫的医术好，还是林三哥的体质好，总之王贤出发之前，他已经能下地了。

能下地了，他便要告辞而去，王贤挽留他再住几天，待身体好利索再说。

林三却笑道：“你是官，我是贼，住在你这我心里不踏实。”

“三哥说笑了。”王贤笑道：“你是怕牵连我吧？”

林三笑而不语，王贤却洒然笑道：“我是不怕的，若是为了一顶乌纱，连兄弟都不要，我宁肯不要这顶乌纱！”

“好兄弟！”林三对王贤这份义气深为感动，“你越是这样，我就越不能坑兄弟！”抬手阻止王贤再劝，他笑道：“放心，鼠有鼠路、蛇有蛇道，兄弟我要是没有点门道，早被官府抓了多少次了。”

“好，我就不做小儿女态了。”王贤起身打开立柜，拿出个包袱道：“为三哥准备的行囊，务必不要推辞。”

“好，兄弟有通财之谊，我就不客气了！”林三洒脱之辈，也不看里头都有什么，接过来背在肩上，想一想道：“至于唐姑娘到底是不是你那位红颜知己，等我见到唐长老，会设法让你俩见一面，放心，没确定她的身份之前，我保证没人能娶走她！”

“三哥可是唐长老心中的乘龙快婿。”王贤取笑道。

“那是，哥哥我这么卓尔不群，”林三笑道：“只要她不是你那位，那就是我的了！”

“嗯，我等三哥消息。”王贤点点头道。

该说的都说了，林三不再废话，告辞出去。本以为此次一别，再见无期，谁知道当天晚上，他又转回了。

当时王贤在跟灵霄下双陆棋，眼看就要输了，见到林三马上把棋子一丢，惊喜道：“三哥怎么回来了。”

“嘿嘿，兄弟运气不错……”林三笑道：“唐长老还没离开杭州呢。”

“哦？”王贤一想就明白道：“是被锦衣卫设卡拦下了吧？”

“是啊，锦衣卫和浙江都司，把各处水陆关卡都封锁了，唐长老他们只好先躲起来。”林三点头道：“我找到本教的落脚点时，发现他们也在。”

“现在关卡已经开了吧？”

“开了，但唐长老生性谨慎，唯恐有诈，是以没有急着离开杭州，”林三笑笑道：“唐姑娘也没走。”

“哦？”王贤心一热道：“快带我去见她！”说完讪讪笑了，“我太心急，还是听三哥安排吧。”

“嗯。”林三点头道：“明天早晨，我们会过关，过了北新关，我让你们见上一面。”

“好。”王贤应声道：“到时候我也过关，我坐的官船显眼，三哥一眼就能看到。”

两人约好了，林三便转身离去。从来到去，竟没惊动王贤的护卫，这份功夫实在到了惊人的地步。若真得罪了此人，怕是脑袋都不得安稳……

王贤正沉吟，感觉有人踢自己屁股，回头怒道：“说好了不许踢屁股的！”

灵霄双手支颐，无聊地晃悠着白嫩嫩的小腿道：“已经等了你半个时辰，你倒是掷骰子啊。”她还没忘了那盘棋呢。

“咳咳。”王贤心说我掷个屁，怎么走都是输，拿起骰子沉思一会儿道：“灵霄，你想你小怜姐姐么？”

“想啊，当然想了。”一提起顾小怜，灵霄顿时忘了眼前的棋局，满眼思念道：“小怜姐姐做的点心真好吃啊！”说着口水就下来了。

“除了吃，你就想不起点别的来？”王贤瞪她一眼道。

“她弹琴真好听，还会教我唱歌。”灵霄道：“我原先都是瞎唱的，自从得了小怜姐姐指点，进步可大了。”说着白某人一眼道：“可惜这头大笨牛听不出来。”

“咳咳……”王贤尴尬地咳嗽一声，又转个话题道：“怎么不见银铃呢，你们不是形影不离么？”

“她想一个人静一会儿。”灵霄撅着小嘴道：“重色轻友的家伙，为了个臭男人，就连好姐妹都不见了。”

“什么重色轻友，小小年纪口无遮拦。”王贤笑骂一声，小声问道：“她这两天，见小谦了么？”

“见了一面。”灵霄点点头道：“回来就失魂落魄的，饭也不吃，牌也不打，连我都不理了。”

“唉，时间是最好的伤药，让她慢慢地恢复吧。”王贤叹口气道。

“银铃进京的话，岂不便宜了小黑？”灵霄突然想到个严重的问题。“我可不想她嫁给小黑哦。”

“为什么？”

“生个孩子该多黑啊，不好玩不好玩。”灵霄使劲摇头，王贤绝倒，却又听她接着道：“而且小黑那家伙，看着挺老实的，其实忒阴险了！”

“你怎么知道的？”

“我爷爷说的，”灵霄小声道：“我爷爷会看相哦，可惜还没看过你的面相。”

“呵呵……”王贤心说，老牛鼻子还挺厉害，这都能看出来？不过也不算什么，小黑将来是要当皇帝的，不阴险还不被他叔叔们生吞活吃了？

两人有一搭没一搭说着话，直到把灵霄说得直打盹，王贤才笑道：“天不早了，赶紧回去睡吧。”

“不成，你得投骰子！”灵霄却执着得很。

王贤无奈，只好随手一投，却不小心把骰子掉到地下，只好弯腰去捡，却看见灵霄那白嫩的小腿，那散发着香气的纤细小脚，竟让他心中一荡，不禁暗骂自己禽兽，赶忙深吸口气，坐起来道：“我看是……”却见灵霄斜倚在靠枕上睡着了，昏黄的灯光下，他端详着这个无邪的少女，才猛然发现昔日的小美人，竟是不知不觉长成了大美人……

正出神，却听她嘟囔道：“袜底酥，好吃……”原来是在说梦话。

王贤不禁摇头苦笑，这小妮子，什么时候能长大啊！

第二天，王贤启程上路，家里人则会稍后进京，是以他将侍卫一分为

二，让徐恭领着一半，等着护送爹娘兄妹进京。灵霄虽然很想跟王贤一起走，但银铃正需要姐妹安慰的时候，她可走不开呢，只好等着大部队一起。

因为很快又会在京城见面，是以家里人没去码头送他，至于其他人，除了周梟台之外，王贤根本没通知，他知道自己如今的处境，只想清清静静地走，不想给别人增添困扰。

船离了武林门码头，行出顿饭工夫，便到了北新关，北新关是大明朝八大钞关之一，位于大运河的起点，南方运往京城和北方的货物，都从这里课税之后进入大运河。

加之前段时间关卡封锁，积攒了好些货船，开关后自然要有一段时间的拥堵。是以北新关的江面上满满当当，都是等待过关的货船。王贤虽坐的是官船，但毕竟不是飞船，只能等在前面的船只后头，一点点向关口挪动，等到过去关卡时，已经是当天下午……

过去关口的船只，无不张帆划桨，想尽快离开这鬼地方。王贤的船却在运河边泊下，命侍卫们生火做饭，他则立在船头，看似稳稳立着，手里的折扇却都要攥出水来，透露出他心中的紧张。

这段时间，王贤审视过自己对顾小怜的感情，肯定不如对林清儿，也不如对宝音琪琪格，但也绝对不是没有感情。话说回来，那样一个以他为天的绝色美女，任你铁石心肠的男人，也会动情的。何况他还算个色狼……

他已经打定主意，哪怕对方是林三哥，自己也不能把顾小怜让给他。只是她不跟自己回去怎么办？又不能用强的……王贤心里暗暗想着见面后的说辞，‘小怜跟我回去，我会对你好的。’晕，这样太没力度了。

‘小怜，是我从前不对，你给我个机会吧，我会改过自新的……’靠，这样太贱了。

‘你跟我回去！’这样力度是有了，也不贱了，可八成会自取其辱。

正在患得患失，不知道说什么好，他突然听到江上有人摇着船，放声歌唱道：

“江山如旧，朝京人绝。百年短短兴亡别。与君犹对当时月。当时月。照人烛泪，照人梅发……”

歌声悲怆豪迈，令人闻之黯然，王贤笑骂道：“林三哥，又不是生离死别，你唱刘辰翁的词作甚。”

“不过是一时兴起罢了。”那唱歌的大汉摘下头上的斗笠，不是林三又是

谁，他笑着挑起舱帘道：“唐姑娘，你说你不姓顾，那就让我兄弟看看，也好死了他这条心。”

船舱里响起幽幽一叹，过了好一会儿，一个身披猩红披风，头戴幂罗的少女，从里面缓缓出来，探出纤纤玉手，摘下了罩面的轻纱。

一张倾国倾城的俏脸，便映入王贤眼帘，然而王贤眼里却没有惊艳，只有满满的失望……这少女虽然颜色不输顾小怜，但却分明不是顾小怜……

“怎么样，兄弟？”林三关切问一声。

王贤摇摇头，强笑道：“小弟祝三哥贤伉俪百年好合了！”说着朝那少女呲牙笑道：“方才唐突嫂子了，区区小礼，算是小弟赔不是了。”说完将一个首饰匣子扔给林三。

林三笑着接过来道：“兄弟你放心，既然韦无缺知道顾小怜，此事怕跟明教脱不了干系，我正好也要找他算账，一定帮你找到她！”

“多谢三哥。”王贤笑着抱拳道：“山高水长，后会有期！”

“后会有期！”林三朝他一抱拳，笑道：“我和赛儿成婚，就不请你了！”

“我正好省了贺礼。”王贤笑骂一声，其实那匣子里的珠宝，价值数千两之多，就是他预备着，万一不是顾小怜，好给林三的贺礼。

两船交错而过，林三一直朝王贤挥手，那叫唐赛儿的女子，也朝王贤福一福，重新戴上了幂罗。

第四百章委以重任

京城北苑，仪天殿。

天阴沉沉的，很冷，就像永乐皇帝的表情，地上扔着一道奏疏，群臣瑟缩着立在阶下，但闭门思过的太子并不在场。

“真是滑天下之大稽！”只听永乐皇帝气愤道：“堂堂一省臬台，奉皇命查问逆案，你们看他写了些什么东西！”说着挥挥手，当值的黄修便躬身过去，跪着捡起那道奏本，然后递给立在首位的汉王，让大臣们传看。

臣子们传看着山西按察使上的奏章，一个个表情各异，吃惊的有，愤慨的有，想笑的也有，但听着皇帝那冷冽的声音，哪个敢笑出声来：

“按照王英的说法，这个刘子进原先是个乡间无赖，自从得了神仙教导，授以双刀剑，铁翎神箭，能驱役神鬼、撒豆成兵，一下子神通广大起来。”朱棣的声音充满了揶揄道：“王英说他自起事以来，以区区数百人马，竟然连续攻我州县，杀我官卒，宣府、大同两镇数万官军近在咫尺，却摄于其妖法，对他无可奈何。太子监国时，数度调兵遣将，依然没有一次成功，结果坐视白莲妖人的队伍，扩大到数万人！竟硬生生把朕的粮道给阻断了！”说着皇帝竟气笑了道：“要照王英这么说，朕亲率五十万大军北伐大漠，实在是劳民伤财之举，我直接派武当山、龙虎山的道长们去打鞑子多好？他们烧几张黄纸，招几个天兵天将，就把马哈木擒到朕的面前了！”

“扑哧……”大臣们忍俊不禁，终于哧哧笑起来，心说王英也是老成之臣了，怎么上这样荒谬的奏章，这不是裤裆里拉二胡，纯扯蛋么？

却见皇帝的脸上罩了一层寒霜，群臣忙请罪道：“臣等惭愧！”汉王殿下更是出列道：“父皇，儿臣愿请命前往，灭此朝食，为父皇雪恨！”汉王殿下满面红光、声音洪亮，一看就是人逢喜事精神爽！太子如今岌岌可危，他自然要多多表现，争取早日让父皇下定最后的决心！

“杀鸡焉用牛刀？”朱棣面色缓和，温声道：“汉王是国之重器，不能轻动。”

“但这刘子进，皇兄多次征讨未果，想是有些名堂，还是让儿臣去会会他的好！”朱高煦极力请纛道。

“不要那么着急，区区一伙妖人，竟劳动皇子亲征，平白助长了他们的气焰，也让天下不安！”朱棣摆摆手，朱高煦只好快快退下。皇帝语调尽力平缓道：“这一年来，山西发生了很多很多事，地方官员不肯明言，锦衣卫的精力，又都放在前线，以至朕到现在还是雾里看花，不知山西的事情，到底是

天灾还是人祸，是妖人作祟还是有人在捣鬼！”

说到后面，皇帝的声音又冷冽起来，臣子们不禁凛然，全都缩头作鹌鹑状，唯恐撞到皇帝的炮口上。但朱棣的炮口，终究要对准某人，他目光平静地看着赵王道：“高燧。”

“儿臣在。”朱高燧心里咯噔一声，尽力平静地答道。

“一个正四品的知府，科甲出身的高官，太子极力举荐的大臣，你举手就杀了，好气魄。”朱棣淡淡说一句，让人听不出褒贬。“如今都察院的言官们纷纷上本，要求追查此事，你意下如何？”

见皇帝旧事重提，朱高燧一凛，忙朗声答道：“回父皇，儿臣之前禀报过的，当是前线已然断粮，万分紧急，儿臣这个督粮王爷要开宣府的粮仓，那朱天鸣却执意不肯，说是山西遭了灾，灾民都涌到宣大了，要赈济灾民！儿臣见他百般推诿，想到父皇和几十万大军正饿肚子，一时脑热，便拿了他的脑袋示威，这才逼得宣大各地的官员开仓交粮！”

“朕当时怎么回答你的？”朱棣道。

“父皇说，儿臣是遵旨行事，事有从权，何罪之有？！”朱高燧大声道。

“对这个答案，你们满意么？”朱棣看看左都御史刘观道。

“臣等大体满意，”刘观忙答道：“赵王殿下有王命旗牌、便宜行事之权，当时战事如火，此举虽然大胆，但也能说得过去。”顿一下，话锋一转道：“但臣斗胆问一句，可不可以先将其拿下，上奏朝廷处置呢？”

“赵王回话。”朱棣坐回龙椅，语调平淡道。

“回父皇，当然也可以。”朱高燧道。

“这就有些说不清了。臣的记忆里，赵王殿下是个谨慎的人，这一次不但先斩后奏，而且杀的是太子举荐的人？”这次针对朱高燧的攻击，显然是谋划已久，刘观大胆质问道：“赵王殿下这样做，难免落人口实！”

“什么口实？”朱高燧冷冷逼视着刘观。

“说殿下排除异己，”刘观无畏地与他对视道：“趁机剪除太子的人！”

此言一出，赵王一下抓住话头，大声道：“你这左都御史竟然口出此等荒唐之言！岂不知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大明朝所有的官员都是朝廷的人！”

“这……”刘观无法作答了，朱棣却不咸不淡地接过话头道：“朝廷也就是几座宫殿几座衙门罢了，饭还是分锅吃的。高燧你不必敏感，刘卿家也不要捕风捉影，当初赵王斩朱天鸣，朕说过杀得好，此事便不要再重提了。”

“是。”刘观只好快快退下，朱高燧也阴着脸退下。

这时朱棣突然感觉有点冷，抬头望一眼阴沉沉的殿外，不知何时起了风，北风呜咽着穿过层层殿门，灌入仪天殿中。宫人们赶忙要把厚厚的殿门关上，却被皇帝阻止道：“开着门，这风来得好，刮一刮京城的妖气。”

群臣又是一阵凛然，只觉皇上句句都有深意，又不确定自己猜得到底准不准。

“传旨，”皇帝吹了吹凉风，沉声下旨道：“王英文采斐然、想象瑰奇，当臬台实在是屈才，调他回翰林院编书吧，这才叫人尽其用。至于山西按察使一职，就先空着吧。”朱棣又看了看众臣道：“朕准备派几路钦差，到山西好好查一查，一路查山西军粮迟运一案，一路查宣府官员抗命一案，一路查广灵县刘子进造反一案，至于人选么……”皇帝想一想，缓缓道：“诸位卿家不妨推荐一下。”

众大臣互相看看，便各自推荐起人选来，朱棣竟然从善如流，当场敲定由锦衣卫派员查宣府官员抗命一案，由五军都督府派员查广灵县刘子进造反一案，至于查山西军粮迟运一案，朱棣竟出人意料对待立一旁的皇太孙道：“瞻基？”

“孙儿在。”朱瞻基忙应声上前。

“你府里那个叫王贤的，现在在干什么？”朱棣问道。

“回皇爷爷，孙儿遵照皇爷爷的意思，放了他假，让他回家读书去了，正好赶上浙江乡试，他还考了个举人，也不知考中没有。”朱瞻基轻声答道。

“都说吴越的举子比朝廷的进士还难考，能考浙江的举人，看来学问是足够了，朕让他回家读书是屈了他的才。”朱棣淡淡道：“那就出来做事吧，军粮迟运一案，就交给他来查办了。”

“这……”群臣忍不住面面相觑，前两路钦差，都是要派大员的意思，怎么这第三路，要派个没有品级的小官去查办？就算他曾经救过太孙的命，也不能把这么重要的差事交给他吧？

朱瞻基也一下就懵了，想了一下才答道：“皇爷爷肯委以重任，孙儿自然替他高兴，孙儿也知道王贤有栋梁之才，能担当大任，只是他资历太浅，贤

然担此重任，怕是难以服众。”

“怕什么，都说初生牛犊不怕虎，朕就要让他这头牛犊，去碰碰山西的老虎。”朱棣淡淡道。

皇帝都把话说到这份上了，朱瞻基也就不用推辞了，强忍着喜意道：“孙儿遵旨就是了！”

“至于派哪支军队去剿白莲神仙刘子进。”朱棣站起身来，冷声道：“先命宣大官兵和他们耗着，等把山西的事情搞清楚了再说！”说着一挥袖子，离开了仪天殿。

“臣等恭送皇上！”大臣们齐刷刷躬身行礼，待皇帝的仪仗撤走，才直起身子，出了仪天殿。

此时秋风大作，空气冷冽，天上飘下丝丝冷雨，大臣们缩起脖子，抄着双手，快步往宫门走去，好在北苑不是皇宫，大殿距离宫门不算太远，也就一里地而已。

因为下雨，各家的车轿早就等在宫门口，为首的正是汉王殿下下的马车，朱高煦和朱高燧赶忙上车，里头早点起了炭盆，烧着无烟的银丝贡炭，把个车厢烤得温暖如春。

两人脱下淋湿了的朝服朝冠，换上干爽舒适的便袍在炭盆边取暖，毕竟只是深秋乍寒，不一会儿，两人身上便暖和过来了，可是两位王爷的脸上，却依旧挂满了寒霜。

朱高燧面色阴冷地盯着火盆，半晌方叹气道：“不对劲，今天不对劲。”

朱高煦拿起银酒壶，仰脖饮一通烈酒，吐出一口浓烈的酒气，嘿然道：“瞎子都看出来了！”

【本卷终】

第四百零一章三路钦差

“是啊，这个节骨眼上，父皇敲打我，怕是有深意的。”朱高燧皱眉道。这次都察院的官员弹劾他擅杀四品大员，原本是意料之中的事情，但皇帝的那些话，实在大可玩味——什么朝廷不过是几座衙门，饭还是分锅吃的。这不是在明说朝中有派系，继而默认都察院的说法么？

虽然最后不许都察院再追究此事，但理由是皇帝有言在先，而并非因为他是清白的，这让朱高燧像吃了只苍蝇一样难受！

“我怎么感觉，有点杀鸡儆猴的意思呢？”朱高煦咋舌道。

朱高燧翻下白眼，暗骂一声‘你才是鸡呢！’低头继续烤火。

“你说这是为什么呢？”兄弟俩沉默一阵，朱高煦恨声道：“本以为父皇把东宫属官全都下了诏狱，下一步就是废太子了，谁承想竟一下子停了下来！真是小看了那群文官的花言巧语和不怕死！”

正如汉王所言，太子之所以能转危为安，离不开文官们前赴后继地保护，从皇帝最倚重的天官蹇义，最信任的老臣金忠，到最看重的大学士杨士奇，全都拿命在为太子担保，更别说那些下了诏狱的东宫官员，一个个宁死不屈，不肯说太子半个‘不’字。

什么叫实力，这就叫实力，不管你是软的还是硬的，在危急关头，有这样一群人豁出命去保护，就是皇帝也不能对你轻举妄动。

“其实最关键的，是东宫迎驾事件。”朱高燧盯着火苗幽幽道：“不是我们干的，也不是纪纲干的，分明就是老大的苦肉计！他用这法子，在父皇眼里变成了受害者，父皇又生性多疑，怎能不起疑心，是不是咱们在故意整他！”顿一下道：“然后那些文臣说话，才会管用。要是父皇没起疑心，那些文臣再以死相保又有什么用？”

“是这个理。”让老三这么一说，朱高煦心里通透了，嘿然道：“想不到咱们也有被栽赃的一天！老大也会耍这种阴招！”

“嘿。”朱高燧恨声道：“我早说过，别看他整天装着仁厚老实，心里阴毒着呢。”

“嗯。”朱高煦点头道：“他这招祸水东引厉害啊，让父皇怀疑起我们来，这才会敲打起你来，还不让我去山西平叛！”

“是。”朱高燧点点头，倒一杯葡萄酒，轻轻摇晃着道：“不过我们也不必

太担心，看今日父皇的表现，还是站在我们这边的，只要我们能把山西的事情处理妥当，那么天要下雨、娘要嫁人，是谁也拦不住的。”

“不错，三路钦差我们占了两路，太子只有一路，而且是个一没品级、二没出身、三没资历的三无官，父皇这不明摆着在帮我们吗！”朱高煦哈哈大笑起来。

“也不要太过乐观。”朱高燧的表情却不轻松道，“第一，这三路钦差，都颁了王命旗牌，有便宜行事之权，且都在山西境内行事，父皇此举大有深意啊！”

“什么深意？”朱高煦问道。

“三路钦差虽说各有其职，但这三个案子又有重合之处，到时候难免相互冲突。”朱高燧沉声道，“况且父皇派那个王贤去，也不是在偏帮咱们，他已经是太子府能拿出手的，最厉害的角色了！”

朱高煦一想也是，东宫的属官一股脑被关进诏狱去，其余大臣就是有心帮老大，也不敢往刀口上撞，此时的东宫，真是门前冷落车马稀，已经到了无人可用的窘境……也就那个王贤，还能让人眼前一亮。

若是到现在还小觑王贤，就太不应该了，仅凭他九龙口换太孙，孤身入鞑营，连斗马哈木、阿鲁台两大蒙古首领，最后竟顺利带着博尔济吉特部穿越大戈壁返回大明，就知道此人绝非一般人物。

“不过他一粒老鼠屎，还不至于坏了山西的一锅汤吧！”朱高煦皱眉道。

“不得不防。”朱高燧叹气道，“我跟纪纲打过招呼，让他在此人乡试时做点手脚，就算废不了他也要缠住他，可听朱瞻基的意思，他还是顺利地考完了。”

“这小子，真跟老鼠似的，难抓得很。”朱高煦啐一口，突然笑起来道：“不过到了山西，他可碰上对手了！”

“你是说……”朱高燧也眼前一亮道：“朱济熿？”

“就是他，天下阴险狠毒之辈，无人能出其右！”朱高煦沉声道：“他又新近得偿所愿，岂能让人坏了他的好事？！”

“对！”朱高燧想一想，不禁笑了道，“王贤要查粮道受阻案，必然要对上朱济熿，我看他甭想活着走出山西了！”

“哈哈……”朱高煦去了一块大心病，放声大笑起来道：“我就说么，冥

冥之中自有安排，就该我们兄弟成事了！”

“嗯，呵呵。”朱高燧也终于露出一丝笑容，道：“应该是这样的，但还是要小心为上，我写封信给朱济熈，叫他盯死那个王贤！”

“好！”朱高煦举起酒壶痛饮一番道：“只要山西这边不出问题，老大就救不回这一局了！”

“二哥说的是。”朱高燧又皱起眉头道：“不过我还担心一件事，就是那刘子进，如今已经没有利用价值，留着 he 始终是个祸害！”

“是啊。”朱高煦点点头道，“要不我怎么主动请缨去剿灭他？可惜父皇不肯答应！竟要调查清楚了再说。”说着笑笑道：“好在派去的是我们的人，倒也不怕查出什么来。”

“还是小心为上，这个人选一定要可靠。”朱高燧颌首道：“另外，我已经让韩天成去投奔刘子进了，相信有他盯着，那边就出不了大乱子。”说着叹口气道：“如今天下大定，些许叛乱难成气候，还是与他们撇清关系的好。”

“那是当然。”朱高煦点点头，兄弟俩又说了会儿话，便散了。

两天后，王贤返京，前脚刚进家门，后脚朱瞻基就来了，兴高采烈道：“想不到你这么早就回来了！不是说好了要接令尊令堂同来么？”

“京里的坏消息一个接一个。”王贤把他请到书房，轻声道，“我不是担心你吃不消么？”

“嘿……”朱瞻基闻言笑容一僵道：“是啊，黄师傅、杨师傅、金师傅……还有诸位东宫的师傅，统统都被皇上下了诏狱，就连蹇天官、金兵部、杨学士，也都未能幸免，朝堂为之一空啊！”太子的后盾就是文官集团，这次对他的打击实在太大大……

“蹇天官、金兵部、杨学士不是放出来了么？”

“那是因为总得有人操持国务吧。”朱瞻基叹气道：“但经此一事，金兵部也病倒了，我们竟有秋风扫落叶之感！”顿一下道：“糟糕的事情还没完，皇爷爷对诸军的封赏已经结束，终究没有幼军的份儿……”说着以手搓脸道：“这都是受我连累，我都没脸回去见他们了。”

“越是这种时候，你越得和将士在一起，不然他们会以为被抛弃了呢。”王贤劝道：“太子殿下没事儿，就是不幸中的万幸，只要你和太子都安好，我们就有翻盘的希望！”

“我父亲也到了最危险的时候。”朱瞻基低声道，“听说你回来了，他很是高兴，但他现在被皇爷爷下令闭门思过呢，所以不能召见你，让我跟你说一声。”

“让殿下劳神了。”王贤忙朝东宫方向拱拱手道。

“嗯。”朱瞻基深深吸口气，紧紧望着王贤道：“我父亲让我带话给你，疾风知劲草，板荡见忠臣！”顿一下道：“另外，我想对你说的是，好兄弟，一辈子！”

“殿下……”王贤哽咽道：“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现在京里都说，皇爷爷已经有了废太子之意。”朱瞻基黑着脸道，“只是因为我父亲是十几年的储君，加上我这个太孙，没有证据，皇爷爷也不能轻动。”说着啐一口道：“我可是见到什么叫人情冷暖了，往常那些围着我转的家伙，现在一个都不见了。”说着叹口气道，“更让人伤心的是，连幼军也有不少人离开了……那可是我们出生入死的兄弟啊，到了这种时候，竟也不能免俗！”说到后来，他竟有些哽咽了，黑黑的面膛上满是悲哀之色。

“也是可以理解的，现在风向对咱们很不利，那些目光短浅之辈，以为咱们是死路一条了，还不赶紧把子弟召回去？和咱们划清界限？幼军军官都是小辈，有几人能顶住家里的压力？”王贤轻声宽慰太孙道：“但那份出生入死的感情是不会变的。”

“嗯。你还不知道吧，皇爷爷已经下旨，命你为办案钦差，赴山西查办军粮迟运案……”朱瞻基缓缓道。

“我？钦差？”王贤错愕道：“你不是开玩笑吧？”

“朝廷大事岂能儿戏，皇爷爷当堂下旨，正式的上谕这两天就该到了。”朱瞻基道。

“……”王贤问道：“钦差难道没有品级要求么？”他还是不大敢相信，自己一个不入流品的小官，怎么转眼成了钦差大臣？

第四百零二章乾坤一擲

“这个真没有。”朱瞻基笑道，“你也不要妄自菲薄，在皇爷爷心里，你是有大功大能的，只是之前因为我两个叔叔的谗言，才不肯用你。现在我皇爷爷回过味来，自然要补偿你了！”

“只怕……”王贤却从最初的惊喜中回过神来，缓缓道：“我无法胜任。”

“你能行的。”朱瞻基抓住他的手，沉声道：“山西这一场，是我父子的大考，若是通不过，大限之期便到了。仲德，我们父子眼下能指望的，只有你了，你千万千万莫要推辞！”

“殿下，我不是推辞。”王贤叹口气道：“我虽然对山西不太了解，也知道那里民风彪悍、龙蛇混杂，凶险之极，是个吃人不吐骨头的地方。不说别的，历任山西地方官，从布政使到县官，不知多少不明不白死在任上，我是怕误了太子殿下的大事。”

“第一，这是皇爷爷的圣旨，你推辞不得。”朱瞻基却沉声道：“第二，三路钦差同时入山西，足显皇爷爷的重视，这时候谁敢不开眼造次，必定招致圣上的雷霆之怒。第三，山西再凶险，比起马哈木的军营如何？比起阿鲁台的大军如何？”

“这……”王贤无话可说了。

“不过你这个钦差，无品无级也确实容易招人轻慢。”朱瞻基显然早想好了道：“事有从权，你还是得挂上锦衣卫千户的衔了，这样怎么说也是正五品，也能说得过去。”

转一圈又回来，还是跳不出那个窠臼，王贤心里有些不是滋味，但还是爽快地点头道：“都听你的吩咐。”

“让你当这个锦衣千户，还有个原因，就是你的钦差卫队。”朱瞻基低声道：“按规制，钦差出京，可有五百人护卫，若是巡视临边省份，护卫可达千人。故而你可以组一支千余人的卫队，我求过金尚书了，他答应让我们自选护卫，然后武选司会帮我们造册，这样至少上千个兄弟的出身问题，就得以解决了。”

“这么大的事情，金尚书能做主？”

“当然要请示了，但皇爷爷看在他快病死的分上，不会驳他这个面子。”朱瞻基愤愤道：“他也会在奏章里替幼军鸣冤，远征大漠上万里，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朝廷这样对待幼军，谁也看不下去！”

“你也不用这么生气。”王贤轻声道：“我相信皇上对幼军，是有个章程的。只是这个节骨眼上，若给幼军正式的编制，无疑是一个巩固你的地位的强烈信号，这有悖目前的风向。估计正是因为这个原因，皇上才会暂时压下此事。”

“但愿如你所言。”朱瞻基点点头，殷切道：“就指望你来翻转局势了！”

“我……”王贤无奈道：“自然尽力而为。”

“好了好了，今天就说到这儿，具体的事情咱们改日再谈。”王贤一回来，自己就拿这些糟心事来烦他，朱瞻基也有些不好意思：“就不打扰你夫妻团聚了。”

“吃个饭再走吧。”

“不吃了，我走了。”朱瞻基也不见外，起身就往外走，王贤刚要起身相送，他却突然站住脚，两人险些撞上。“那个，令尊令堂什么时候到？”

“短则三五日，长则半月吧。”王贤道。

“那银铃，也会跟着一起吧？”朱瞻基笑得有些贱道。

“这不废话么。”王贤翻下白眼道。

“那太好了。”朱瞻基两眼放光，拉着王贤的手道：“大舅子，受妹夫一拜！”

“去去去。”王贤抽回手道：“少来这套，我翻看史书，就没听说哪个太子太孙的婚事能自主过！”

“这个……”朱瞻基讪讪道：“我会尽力争取的。”

“你先争取到再说……”王贤不置可否地笑笑。

“也是，先过去这一关再说，”朱瞻基想想，苦涩笑道：“总不能让银铃往火坑里跳吧。”

“不是这个意思……”王贤摇摇头，不再说话。

等圣旨的日子，王贤要做的头等大事，便是稳住幼军的军心。

他整日到营与幼军兄弟们厮混，为了让年轻的士卒发泄精力，少惹是生

非，王贤将马球和蹴鞠引入到军营里，设置了奖金丰厚的锦标赛，命将士们分队比赛、争夺锦标。百无聊赖的年轻人们的注意力，果然被吸引到比赛中，很快就进入状态，整日价赛得热火朝天，大大减少了滋事闹事的次数。

对于普通士卒，当兵就是吃粮，只要粮饷给足，什么身份根本不重要，所以王贤这一手，很快让军营里重新恢复了生气。但对于军官来说就不一样了，他们更看重的是前途和出路，没有希望地混下去，是不堪忍受的折磨。

最直观的表现便是，勋贵出身的军官走了一大半，武举出身的也出走不少……征战漠北的艰苦岁月，幼军军官已经证明了他们的出色，不少友军的将领起了惜才之心，不忍看他们蹉跎，加上各军损耗都颇大，也是急缺优秀的军官，是以纷纷延揽之。

朱瞻基对此忧心忡忡，他对王贤说，如果那些人都安得是好心也就罢了，也算兄弟们有个好归宿，就怕这是他二叔做的局，为了瓦解他的实力，把兄弟们招过去闲散搁置，让他们困顿一生，那就太可怕了。

王贤在和大量军官谈话之后，印证了朱瞻基的担忧，幼军的人心的确要散了……失望的气息笼罩在军官们头上，每个人都在想自己的出路，就连武举出身的也不例外。要是再不拿出个对策，军官们真要散个干干净净了。

作为太子党力量的背书，幼军是必须保住的，这一点毋庸置疑。现在又没有别人可以帮着出主意，王贤和朱瞻基两人愁肠百结，最后王贤咬牙道：“实在不行，只能用那一招了！”

“哪一招？！”朱瞻基精神一振道。

“乾坤一掷！”王贤一脸肉痛道。

“乾坤一掷？”朱瞻基瞪大眼道：“怎么讲？”

“我们与他们约定一年之期，承诺一年内解决他们的出身问题，如果到期不能履行承诺，放他们离去不说，还赔给他们每人一万两银子！”王贤颤声道。

“一，一万两银子？”朱瞻基使劲咽口唾沫，“我没听错吧？”一万两银子，足够一个中等家庭开销五十年了。就是勋贵出身的军官，也绝对绝对愿用一年时间来换这一万两银子，哪怕一年后前途叵测！

“是一万两，”王贤却点头道：“殿下嫌少，还可以许诺两万两。”

“去你的！”朱瞻基郁闷道：“开什么玩笑，全营三百多军官，我上哪找三百万两银子去？！”

“殿下能出多少？”

“几十万两撑了天，我爹虽然是太子，日子也不宽裕啊！”朱瞻基翻白眼道。

“殿下不是有赵王送的九九归一么？”王贤道：“加上我那份儿，一年时间慢慢变现，能换出三百万两么？”

“我倒把这茬忘了！”朱瞻基想想道：“要是一切顺利，光我那部分就差不多，用不到你的。”

“本来我要那些身外之物就没用，先卖我的吧。”王贤道：“何况，咱们大概也用不着这个钱。”

“怎么讲？”

“一年时间，山西的事情定然已经有结论了。”王贤道：“如果证明太子没错，皇上肯定要补偿咱们，幼军的编制自然不在话下……”顿一下道：“要是结果对我们不利，那国内还有咱们的容身之处么？”

“没有了。”朱瞻基摇头苦涩道：“被废的太子只有死路一条，到时候我们只有跟马叔学习，下西洋了。”

“就是这样，”王贤冷冷笑道：“到时候我也好，幼军的弟兄们也好，统统都是乱党，大明再大，也没有我们容身之地，只能跟着殿下去寻一片新大陆开邦建国，再造一片天地了！”

“嗯。”听了王贤这几句话，朱瞻基登时涌起满腔的悲壮和决绝，重重点头道：“就这么忽悠，哦不，就这么说了！”

当朱瞻基召集起将士们，如是宣布时，众人当时便惊呆了，先是难以置信，但朱瞻基表示可以立字为据，加盖他皇太孙的印宝时，军官们终于相信他是来真的。一阵阵的羞愧涌上心头，众将都觉着自己太自私了，忘了殿下的恩情，忘了过去同甘共苦的日子，忘了殿下正处在最艰难的时刻。

很多人当场表示，不必签什么文书，也不用给他们补偿，他们愿意再等一年！这话一出口，让那些见钱眼开之辈也没法开口了，只好含含糊糊地说道，我们也一样。

“诸位不必如此，君子一言、快马一鞭，孤说话算话！”朱瞻基却豪气地挥手道：“今日你等与我共度难关，来日我们必然共享富贵！”

“我等誓死追随殿下！”众将齐齐单膝跪下，轰然起誓道。

王贤见状与朱瞻基对视一眼，两人都暗暗松了口气，无论如何，这人心总算是稳住了……

待众将散去，朱瞻基沉默好一会儿，对王贤道：“我们这便是背水一战了，只许成功，不许失败！”

“嗯，只许成功，不许失败！”王贤点点头，沉声应道。

第四百零三章中举

十月十五，是浙江乡试放榜的日子，王贤尽管远在京城，但也在这天知道自己中举了……因为乡试取中名单会在第一时间快马奏报朝廷，以浙江和京城距离，名单到礼部的时间甚至早于放榜。

如今的礼部尚书吕震，原先是建文朝的北平按察司佥事。燕王朱棣起兵后，他没有为皇帝尽忠，而是降于朱棣，被命侍奉世子……也就是后来的太子朱高炽，两人可谓渊源颇深。是以在年初太子监国期间，吕震的女婿主事张鹤朝参失仪，太子因为和他的交情，请蹇义宽恕了张鹤。朱棣返驾后，此事也成为皇帝打击太子的导火索，吕震与蹇义都下了诏狱，但旋即均复职……其实皇帝也不想这么快就放过他们，但实在没办法，朝政繁冗，离不开这些勤勉清廉的能臣。

如今吕震已成惊弓之鸟，指望他帮什么忙不太现实，但只是打听点消息还不是问题，所以朱瞻基第一时间就知道王贤中举的喜讯，赶忙兴冲冲到他家报喜！

今日王贤难得有闲，正在听林清儿讲述，她是如何为迎接一大家子人进京而做准备的。太孙给买的宅子足够大的，但里里外外的下人数量不够，家什用度也要新添置，林清儿还搬出了正房，夫妻俩在西跨院住，把正屋留给老爹老娘，东跨院则留给哥哥嫂子，不能因为富贵乱了长幼。

这阵子王贤忙着幼军和卫队的事，根本没时间理会家事，听林姐姐处置得井井有条，细致周到，他不禁大感欣慰，搂住妻子的纤腰道：“清儿果然是为夫的贤内助！”

这阵子家里没旁人，夫妻耳鬓厮磨、略无顾忌，大白天的王贤就敢毛手毛脚，往常林清儿也就随他去了，但今天却按住丈夫作怪的大手，红着脸道：“官人以后要老实点了，不然公公婆婆还以为妾身不守妇道呢。”

“错！他们盼着抱孙子，那是望眼欲穿，看到我们如此努力，只会高兴才是！”王贤笑嘻嘻道。

“就会胡说，”林清儿羞羞地用粉拳捶他道：“人伦大事和白日宣淫不是一回事儿……”

“人伦大事既然是人世间头等大事，为何要在更深夜静之时，瞒了众人就像做贼一样？”王贤却嘿嘿笑着逼近道：“可见圣人之谬矣，所以我们要在白日里，堂堂正正看着对方行事！”

“歪理邪说……”林清儿俏面嫣红，娇躯发烫，身子蜷缩在椅子上，声音

娇颤道：“不要……”话音未落，一张檀口便被王贤的大口狠狠吻上，人也被按在椅上上下其手起来。这种情况下，林清儿也大感刺激，很快就动了情，把妇德暂且抛到脑后，忍不住配合上了，不一时便星眼迷离，云鬓欲坠，娇吟婉转起来。

两人战正酣时，突然听外头咣当一声，似有什么摔落地上。林清儿魂飞魄散，赶忙紧紧抱住丈夫，王贤低喝一声：“谁？！”

过了好一会儿，才听到外头一个娇怯怯、颤巍巍的声音弱弱道：“是婢子……”

“小茉莉啊。”王贤松口气道：“你作甚？”

“婢子，婢子给老爷和夫人上、上茶……”玉麝的声音断断续续，似乎跑了几里地，竟有些喘息道：“不小心绊了一下，打翻了茶盘。”

“这么不小心，”见妻子也放松下来，王贤恶作剧似的挺动几下，惹得林清儿使劲掐他一把，才努力正经道：“你先下去吧，待会儿我自会叫你。”

“是……”外头的玉麝满脸通红地应一声，地上的茶盘也来不及收拾，逃也似的跑掉了。

“呵呵。”听着外头没了动静，王贤笑道：“这丫头，竟有听墙根的爱好。”

“她那点小心思，能瞒得过谁？官人把玉麝收了吧！”林清儿轻声道。

“这时候讨论这个话题，是不是有点不合时宜？”王贤苦笑道。

“妾身这肚子不争气。”林清儿让玉麝这一搅和，兴致大减，情绪也落下去道：“多一个玉麝希望会大很多。”

“第一她还不够年纪，第二我喜欢成熟的女子，”王贤极尽温柔地亲吻着妻子道：“第三，之所以到现在还没成果，是因为我们还不够努力……”说着渐渐加力道：“所以娘子，我们要加把劲哦！”

林清儿被丈夫重新感染，紧紧抱着他宽阔的肩膀，使劲点点头，竟破天荒地主动抬股迎合起来，王贤大喜过望，正要再战三百回合，却又听到一阵脚步声，继而又是玉麝那怯生生的声音：“老爷又是我。”

“知道。”王贤只好停下动作，无奈道：“又送茶？”

“不，不是，”玉麝忙解释道：“是太孙殿下下来了。”

“今天黄历上肯定写着‘不宜行房’。”王贤啐一口，闷声道：“你让他先等着，老爷迟些再出去。”

“哦……”玉麝这次倒是乖巧地啥也不问，出去敷衍太孙殿下了。

那厢间，王贤两口子终究没法再鏖战下去，只好草草收兵，王贤苦笑道：“看来老祖宗让晚上行房，也是有道理的，至少没人打扰。”

林清儿摇头苦笑，紧闭着星目，双臂抱着双股，不肯动一动。王贤知道她是在尽可能提高受孕的可能，不禁一阵心疼，将蜷着双股的妻子抱到床上，拉过锦被给她盖上，轻轻亲了一下娇妻的额头，便整整衣服出去了。

可想而知，他那张欲求不满的面孔有多难看，让来报喜的朱瞻基，竟有些紧张道：“你，你中举了。”

王贤心中怨念道，我险些被你们弄得‘不举’，只是点点头表示知道了。

“怎么，你不高兴？”朱瞻基惊奇道：“还是意料之中？”

“高兴？我马上就要成为锦衣千户了，考个举人有什么用？”王贤淡淡道。

“错错错，大错特错，”朱瞻基却摇头笑道：“想不到你也有目光短浅的时候！你中了举人，又是立过战功的武官，这叫什么？文武双全！为将叫儒将，为帅叫儒帅，那是最吃香不过的！而且文官会把你视为同类，武将也会把你当成自己人，你这叫文武通吃明白么？”

“也可能被文官当成异类，也被武将当成异类，被文武同时排斥。”王贤却冷笑道。

“这种可能……也不能排除，”朱瞻基笑道：“不过我相信，以你的本事，肯定不会发生的！”

“呵呵……”王贤笑笑不再矫情，事易时移，计划赶不上变化，承诺是一码事，能不能做到又是另一码事。原先金问那帮人答应，帮他由举人而进士，由进士而文官，但如今这路子已经走不通了……东宫属官一个不落地下了诏狱，金问也不例外，整个文官集团也噤若寒蝉，想想就知道，他们不可能再冒险，为自己在国家抡才大典上开后门了。

从举人到进士之间，还有会试和殿试，想凭着自己的本事考出来，实在需要有奇迹出现。王贤马上要去创造另一个奇迹了，不可能同时期待两个奇迹，他只有放弃自己不切实际的进士梦，尽一切可能在山西创造奇迹。

朱瞻基却以为他还不甘心，只好拿出撒手铜道：“而且据我所知，你还可以继续参加会试！”

“怎么讲？”参加会试是举人的特权，王贤知道有当了主事或者教谕的举人，还可以继续参加科举。却不知道当上五品千户，也可以参加会试，“不是说举人为州县正堂及以上官职者，不能再参加会试么？”

“是，通常来说，举人为官七品以上，就不能再考下去了。”朱瞻基得意笑道：“可我仔细打听了礼部的人，才知道并没有这样的条文，只是像你说的，规定举人为州县正堂及以上官职者，不能参加会试。显然条文限制的是为文官者！”他看着王贤笑道：“像你这样中了举人为武官的，之前从没有过，所以律条也没有这方面的限制，你自然可以考进士了！”

“这都可以？”王贤其实也想过这种可能，但总觉着太不现实，是以早就打消了念头。

“当然可以。”朱瞻基肯定道。

“但之前没有先例吧？”

“事在人为么。”朱瞻基笑道，“这点小事儿你别操心了，交给我好了。”

“不要太勉强，不行就算了。”王贤假假地嘱咐一句。有机会他当然想考进士了，四个里就能中一个！这次不行就下次，多下点功夫多考几次，瞎猫总会撞到死耗子的！

“行了，别假装不高兴了。”朱瞻基笑着推他一把道：“嘴巴都咧到耳朵了。”

“有么？”王贤摸摸腮帮子，似乎还真是合不拢嘴了。

“当然了，想什么好事儿了？”

王贤‘只好’招认道：“我只是想到以后我家门口，可以树一面举人旗，还可以刻一块‘孝廉第’的匾了，似乎很屌的样子。”

“嘿嘿，挂在你老家就好了。”朱瞻基忍不住打击他道：“在京城，进士都不好意思炫耀。”

“那是他们太虚伪……”王贤嘿嘿笑道：“玉麝，去知会陈管家，说老爷我要设宴请客，叫他赶紧准备！”

“老爷要请多少人？”玉麝小声问道。

“三五百人吧！”王贤终于露出真实的心情，笑开花道：“老爷我中举人了，当然要好好贺一贺了！”

第四百零四章锦衣千户

仅过了两天，兵部便让王贤到衙门报道。王贤虽然不想转武职，但以他无节操的性格，很快就调整过来，屁颠屁颠地去了。

王贤掌管幼军期间，为了粮饷兵甲，没少往兵部跑，对这掌天下军卫武选、廐驿、甲仗的大衙门的脸难看、门难进、事儿难办，那是有充分的心理准备。哪次来都得备足了红包，还得说尽好话，赔尽笑脸，才能把事儿办成了。

所以这次，他还是抱着同样的心态，未曾说话笑脸堆，熟练无比地摸出门包，塞到门卫手里道：“今天运气真不错，又碰上季六哥了，这趟事儿准保顺溜！”

谁知今天太阳打西边出来了，那守门的百户竟也堆起笑，把门包又塞回他袖里，用更亲切的笑容回应道：“大人别拿小的开玩笑，您要去哪知会一声，小的这就给您通报。”

王贤推让几次见对方真是不收，不禁有些奇怪，怎么今天狗改了吃屎了？得了，不收就不收吧，我又不是钱多烧得慌，便笑道：“那改天请六哥喝酒。”

“不不不，是小的请大人喝酒，请您万万赏脸。”百户陪着笑，把他请进门房，又将自己珍藏的好茶拿出来，命人伺候好王贤，然后飞也似的进去通禀了。

王贤笑问那给自己斟茶的门卒道：“你们百户今天是怎么了？”

“没怎么啊，挺正常的。”门卒只是赔笑，哪敢胡说八道。

很快，季百户便转回，亲自将王贤送往武选清吏司，一路上说了好些好话，还跟王贤敲定了请他吃饭的日子。被人奉承着，总比奉承别人舒坦，王贤也懒得去想原因了。

季百户把他送到武选司门口，嗓门陡然小了很多，对当值的主事也低声下气。没办法，这可是掌握着天下武官铨选的地方啊！

大家同样是当官，同样品级，为什么有人富得淌油，有人却穷得天天清水煮菜叶呢？说到底就是个职掌问题，要分到个清水衙门，半分好处捞不到，穷死也没办法。要是在实权衙门当官，手里把着千万人的命根子，任你为官清廉，也一样能宦囊丰厚。这道理王贤在富阳县就懂。说到底，为官作吏其实本质上是一样一样的。

京城衙门历来有四大肥差之说，闻名遐迩、人人垂涎，指的是吏部文选司、吏部考功司、兵部武选司、兵部武库司。其中又以对掌文武官员选用的文选武选二司，最为煊赫堂堂，人都说在这两个部门当上几年官，哪怕你是个主事，都能赚得盆满钵满。更大的好处是，你要是会为人，几年建起的人脉，足以让你仕途通达，左右逢源，甚至连子孙都受益。

有这样的体面和富贵，这两个衙门的官员该是何等牛气冲天，也就可想而知了。尤其是对他们直接掌握命运的中低级文武，那更是不拿正眼视之。

季百户小小百户，前途命运都捏在人家手里，自然大气不敢喘一声。王贤这个正五品千户，正好也在其权力范围之内，有道是阎王好见、小鬼难搪，他可不想一时托大，弄得自己日后被人使绊子，是以又把手摸进袖里，那里有更大的红包。

谁知那对季百户板着脸的主事，竟对他笑了笑道：“大人请进，我们铨曹大人正好有空。”说着就进去通报，根本不给他送红包的机会。

所谓铨曹就是武选郎中，别称小司马……至于大司马，就是兵部尚书了。王贤临来前打听了一下，现在这位新上任的小司马姓柴，浙江钱塘人，说起来还算同乡，当然认不认这个同乡，决定权在人家，自己只能被动地接受。

不过同乡加前辈，又是掌握自己仕途命运的高官，王贤暗叹一声，心说少不得得跪一跪啊……

待那主事让进去，王贤赶忙把红包递上，结果又被笑着拒绝了，这让王贤颇不适应，又没时间废话，赶忙进去武选郎中的签押房，口称‘下官拜见大人’，便推金山、倒玉柱地要下拜。

却被那铨曹一把扶住，朗声笑道：“仲德好没道理，你是五品，本官也是五品，何来下官之说？”王贤发现对方一双手稳如磐石，竟是有练过的，想要下拜是不可能了。何况听对方称呼自己的字，竟大有亲近之意，心里不禁一喜，面上却愈加恭谨道：“铨曹大人说笑了，小人这五品，跟您这五品，那是有天壤之别的。”

“你这伢儿，年纪不大道儿蛮老！”柴郎中笑骂一句，用的却是杭州话。“再木几个滋当心吃头颈拳！”这话意思是，你个小孩装老成，还不明白我什么意思，当心我扇你！

话语里的亲近之意再明白不过，这是要跟他论同乡啊，王贤有些受宠若惊道：“小讶儿不敢。”

“这就对了，快坐下。”柴郎中笑着拉他在靠墙的一溜椅子上坐下，自个也没回大案后就坐，而是挨着他坐了，亲手给他斟茶道：“仲德啊，本官柴车，家住钱塘县瓶窑镇上，比你早十年中举，既是你的同乡，又是你的前辈，你来京城两年都不跟我走动，是不是有些说不过去？”

“之前实在是不敢高攀，”王贤苦笑道：“若是知道大人如此平易近人，晚辈早就来套近乎了。”

“仲德说笑了，我虽年纪比你多一半，但宦途庸碌，比起你的光辉事迹来，实在自叹不如。”柴车一脸感激道：“永乐十年，杭州大风潮，钱塘县遭了灾，我们瓶窑镇被水淹没，数万乡亲流离失所，多亏你们富阳收留，而且一视同仁，以工代赈，让乡亲们虽然遭灾却没受难，实在是莫大的功德。”顿一下道：“后来魏学士进京，我还专程上门拜谢过，他后来告诉我，其实这些都是你的主意。”

王贤心说，魏老师还真有些古君子之风，不把功劳都揽到自个身上。口中忙道：“大人谬赞了，我当时也是胡来，亏得有魏学士肯担责任，不然换了任何一个县官，我那套都行不通的。”

“嗯，魏学士乃真君子也，”柴车点头表示赞同，话锋一转道：“不要叫‘大人’了，平白生分，我痴长你几岁，你还是叫声老哥吧。”

王贤连道不敢，柴车佯作生气，他才勉为其难叫了声‘老哥’，既然老哥老弟论上了，那事情还有什么难办？柴车拉着他说了好一会儿话，又让他改天去家里坐坐，这才起身去找他的武官贴黄。

大明朝的档案管理十分强大，从吏到官，从文到武，不论品级高低，从你正式吃皇粮的那天起，在朝廷都建有完备的档案，在处理官员铨选、升迁、谪降、致仕、恩荫等事时，基本都靠档案记录说话。

其中文官的档案叫文官贴黄、武官的档案叫武官贴黄，上头都详细记载了其姓名、旧名、年甲、贯址等信息，文官贴黄上还记载了文官的出身、任官、功过、考绩……武官贴黄则记载武官的从军归附来历、征克地方、杀获次数、受赏名目、升授职役、调守卫所并给授诰敕等诸项内容。这两种贴黄代表了大明朝的统治根基，因此官方将它深藏于内府之中，贴黄之名也由此而来。

王贤不是世袭武官，之前没有武官贴黄，所以兵部要为他新造一册，其实册簿已经由柴车亲自用吏部转来的文官贴黄副册填好了……王贤这属于从文官转到武官，程序上相当的麻烦，这还是特事特办，也用了十几天。

“你看看上头的情况对不对。”柴车将王贤的贴黄递给他。

“对。”王贤仔细看了看，上头除了记载他的基本信息，还记载了他为幼军军师、从征漠北等情况，但在杀获次数和受赏名目、升授职役、调守卫所项目上，都是空着的。

“千户以下虽然都归我管，但你是锦衣卫千户，按例高一级，所以有些地方，得部堂大人亲自填。”柴车解释道。

王贤点点头，把簿册递还给柴车，叹口气道：“我这就从禽变成兽了。”

“熊黑总比鹤鹑强。”柴车柔声安慰他道：“再说，你还有份黄贴在礼部，将来再从兽变成禽，也不是不可能。”礼部的黄贴，其实就是学历档案，不管他当了文官还是武官，举人出身这一条，是绝对不会变的。

“多谢老哥安慰，”王贤笑道：“风雨飘摇之际，走一步看一步吧。”

“嗯，说得好。”柴车笑着点头道：“我们去部堂大人那里吧，他也很想见见你。”说完便亲自带他去新任兵部尚书的签押房。

金忠病倒后，皇帝派太医前去看，说他已是不行了，朱棣只好准了他乞骸骨的奏章，调行在吏部尚书方宾回京接任……朱棣对自己的龙兴之地有着极其特殊的感情，从登极起，就开始按部就班地提高其地位，元年，诏改北平为北京，接着又设顺天府，并在北京设立行部。七年，更是借北巡之名，居住北京，在北京设行在六部，置尚书侍郎等官，规制品级与京中六部同。所以大明朝其实有一南一北两套班子……

第四百零五章老乡

方宾方尚书是赶上好时候了，在一切皆有可能的洪武朝，直接由太学生试兵部郎中……因为洪武三大案的缘故，文武大臣数次惨遭太祖团灭。朝堂空空的结果，便是许多太学生和吏员骤然显贵，方尚书就是个例子。他踏入仕途的第一步，便是厅级干部，虽然是个见习的，但因为表现不错，很快就转正了。

王贤才入行几年，就升到正五品的千户，自觉蹿升得飞快了，但跟人家方尚书一比，简直不值一提。

方尚书起点高，进步快，建文元年便当上了顺天府尹，但因为坐罪充军广东，幸而后来在同乡营救下，很快被召回复官。转年今上入京师，他和侍郎刘俊等迎附，特见委用，进兵部侍郎。之后署理过数年兵部事，不过风评不是很好，听说他善揣上意，颇恃宠贪恣，被几位大佬联名弹劾。不过他十分警觉，见事不好，便思暂避风头。正逢朝廷设行在六部，无人愿意北上前往，朱棣大喜，不禁压下了弹劾，还升他为二品尚书，将行在的人事大权悉数委托给他。

在北京韬光养晦了几年，方尚书如今重返兵部，也算是当了把还乡团，很快就镇住了场子，让人忘记了快要病死的金尚书。不过他几经沉浮，早已是神光内敛，那张保养得宜的脸上看不到丝毫得意。

柴车领着王贤拜见部堂之后，方尚书说话了，一开口，竟又是一嘴杭州话，“快快起来吧，在我这不用客气。”

看到王贤微微吃惊的表情，柴车笑道：“末非你不知道，部堂大人也是咱们杭州钱塘人？”

王贤恍然大悟，怪不得兵部上下对自己的态度陡变，原来这里已经被杭州人占领了。不禁一脸惊喜道：“还真是不可思议呢。”

“是啊，真是巧得很，咱们一屋子都是从杭州出来的。”堂堂部堂大人，自然不会起身招呼王贤，但脸上和蔼的笑容，已经足以让人‘如沐春风’了。“快坐下吧，叔與替我招呼仲德。”

就座后，方尚书亲切关心了王贤的近况，微笑道：“仲德你义救周梹台，为咱们浙江百姓保住了一位好官，也让父老乡亲们免于锦衣卫的毒手，我代家乡父老向你致谢了！”

“部堂言重了，那也是下官的父老乡亲。”王贤忙起身道。

“坐坐，说得好啊，人不能忘本啊。”方尚书的声音柔和，充满大人物式的亲切：“仲德将来必定前途无量，也要像今天一样，时时把家乡父老放在心上。”

“谨遵教诲。”王贤恭声道，心里却暗道，这方尚书不纯啊，一口一个父老乡亲，似乎是在暗示我入伙啊，不过干嘛这么着急？当然人家也只是暗示一下，自己心里有数就行，没必要太过积极了。

方尚书看看柴车道：“听说仲德前几日，高中桂榜了？”

“是啊。”柴车笑道：“我们方才还在惋惜呢。”

“有什么好惋惜的？投笔从戎，男儿之志也。”方尚书却高屋建瓴道：“将来仲德统帅三军，为大明开疆拓土，青史留名，不比你我这等碌碌无为之辈，要强得多？”

“部堂教训的是。”柴车忙笑道，“是我想岔了。”

“再说了，仲德是有功名的读书人，眼下又要当钦差了，将来出将入相也未可知，比我们有出息，那是一定的了。”方尚书笑道。

“部堂要捧杀我了。”王贤苦笑道，“我能不能从山西活着回来，还未可知呢。”漂亮话说再多，能顶什么用？你们二位得拿出点干货来，才能说得过去吧。

“唉，山西啊……”方尚书脸上渐渐浮现出凝重之色道：“确实是个凶险之地。”

“还请部堂指教？”王贤道。

“我也没去过山西，指教谈不上。”方尚书沉吟道：“不过老夫毕竟还知道点内情，你去了之后，千万要当心新晋的晋王殿下，这个人很可怕……”

“怎么？”

“山西那地方，”方尚书想一想，缓缓道：“跟咱们浙江不一样。”

“咱们浙江没有藩王，这是大幸。”柴车解释道：“而山西是晋王的封地，太祖封诸子于边地，欲以藩王屏中央，因此镇边的亲王整军习武，握有兵权，已故的老晋王是今上的三哥，数度奉命将兵出塞、筑城屯田，大将如宋国公冯胜、颍国公傅友德皆受其节制。”顿一下道：“如今虽然今上收回了其节制边镇之权，不许藩王干涉地方军政，但仍保留着藩国的军队，加之晋藩枝繁叶茂，小王国遍布山西，而且如今山西军方，皆是老晋王的部下……”话

说到这，有些不合适说下去，他叹口气道：“总之，山西还是晋王的天下，而现在的晋王是整倒了和太子相善的前任晋王上去的，他能成功，离不开汉王和赵王的帮助。”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表示了解，这些情况，朱瞻基肯定比文官们了解得更清楚，自然早就告诉他了。但人家能提醒他，那就是把他当自己人了，王贤自然感激不尽道：“看来山西之行，比我想象的还要凶险！多谢部堂和铨曹大人提醒！”

“这算什么……”方尚书摆摆手道：“同乡有互助之谊，我们这些当前辈的，自然要尽力帮你共度难关。”

这是雪中送炭的节奏啊！那一刹，王贤真有些感动了。

方尚书倒也不光打嘴炮，对柴车道：“拿仲德的贴黄过来吧。”

柴车赶忙奉上，方尚书展开后，提起笔来，在‘从军归附来历’上，填下‘幼军军师’，在‘征克地方’上，填下‘从征漠北’、空了‘杀获次数’一栏，在‘受赏名目’上，缓缓填下‘救太孙驾’四字。

柴车看得一惊，贴黄上的每个字，都必须有据可查，方尚书写下这四个字，就代表官方承认朱瞻基在九龙口遇过险了。

好似知道他的想法，方尚书淡淡道：“皇上岂能作那种掩耳盗铃之事？不让公开讲，不代表不承认，史官笔下，还是会记下仲德的功劳的。”

按说这时候，王贤该感激涕零，朝北面磕头，但他只是淡淡一笑，再没有什么反应。这让两人心中嘀咕，这小子难道不知道，凭这四个字，就可保他一世荣华？当然前提是太子能顺利接位。还真搞不懂他在想什么。

小插曲后，方尚书又在‘升授职役’上写下‘正五品千户’，在‘调守卫所’写下‘锦衣卫’，至于后面‘给授诰敕’一栏，就不是兵部的事情了。合上黄册，方尚书又拿过一本《锦衣卫选簿》，翻到千户页上，将王贤的名字填上，在下面签了自己的名字，这才搁下笔道：“兵部的程序这就走完了，但老夫也不能帮你这个锦衣卫千户，获得十四千户所的实缺。”

“这我知道。”王贤点点头，别说锦衣卫这样的皇帝亲军，就是一般的卫所军队，军官的具体使用，也不是兵部能说了算的。

“另外，你这个千户是流官，初授都是这样的，过两年自然给你转成世官，这样将来子孙不肖了，也不会败家。”方尚书大送干人情道。

“多谢部堂，”王贤关心的却是另一件事，“下官还有一事劳烦部堂。”

“但讲无妨。”

“我那钦差卫队的出身，不知何时能办妥？”王贤问道。

“有老夫和叔舆在，你还用担心这个？”方尚书捋须笑起来道。

“已经办妥了。”柴车点点头道：“这是前任金尚书奏请，皇上恩准的事情，部堂大人本来照办就是，但为了你老弟着想，部堂大人把你的卫队，全都挂在了锦衣卫上。”说着笑笑道：“所以方才部堂说，他不能帮你获得十四千户所的实缺，其实还有后半句没说……他可以帮你建立起第十五个千户所！”

按制，锦衣卫下辖十四个千户所，也就是有十四名实缺千户，至于王贤这样虚有其名的千户，就多了去了……许多功臣子弟，一生下来就被封作锦衣卫百户千户的，其实只是皇帝优待功臣，赏他们子弟吃皇粮罢了。柴车所说，方尚书能帮王贤建起第十五个千户所，自然是夸张之言，但方尚书把王贤的卫队编入锦衣卫，造成他麾下千余名锦衣卫的事实，还是办得到的。

只是这下王贤有些难以理解了，这可是要得罪纪纲的啊！自己和方尚书素昧平生，难道只因为是同乡，他就这样下死力气帮自己？

王贤本来还想死皮赖脸赚点便宜，但人家如此掏心掏肺对自己，他反而不好开口了，只好真心实意地道了谢，便心满意足地告辞离开了。

柴车把他送出去，转回来笑道：“部堂卖得好大人情，这小子怕是一辈子也还不清了。”

“呵呵……”方宾面上却挂起一丝苦笑道：“我宁肯不卖他这个人情！但谁让我欠了老和尚的人情呢？那老和尚，吃人不吐骨头，谁敢跟他打马虎眼？”

第四百零六章钦差

朝中有人好当官，这是千古不变的道理，王贤刚回到家，他的四套官服便送来了。

一套是五品朝服，这是官员最正式的礼服，逢年过节、朝廷大庆时才会穿着，不论文武都是赤罗衣、青缘赤罗裳、赤白二色绢大带、革带、白袜黑履。区别在于梁冠上的梁数和佩戴不同。按制公八梁；侯、伯、一品七梁；二品六梁；三品五梁，以下递减，所以王贤得到的这顶梁冠是三梁，另有银质饰有凸纹金花带、佩药玉、四色雕花锦绶，银镀金绶环……从细微处体现着他的品级。

一套是祭服，顾名思义，是皇帝亲祀郊庙、社稷时，官员分献陪祭时穿的服装。不论品级皆是皂领缘的青罗衣、皂缘赤罗裳，还有赤罗蔽膝。稍有不同在于，三品以上有方心曲领，冠带佩绶同朝服，四品以下去佩绶，没有方心曲领。

第三套是公服，这是百官上朝面圣、坐衙办公时的官服，也是王贤最熟悉的一套……乌纱帽；青色团领、胸前绣着熊黑补子的官袍、腰系的银钹花带，明确彰显出，这是一套五品武官的官服。

还有一套，便是极为华丽的飞鱼服了……飞鱼，是神话中一种龙头、有翼、鱼尾形的动物，飞鱼服与蟒袍上的图案，都极为类似龙形，并不在品官服饰制度之列，而是皇帝恩赏的赐福。按例，只有二品官员才能赐飞鱼服，但作为皇帝亲军的锦衣卫，也能得到这种尊贵的服饰。当然这种不能随便乱穿，只有随侍皇帝左右，或者作为天子钦差出京时，才能穿在身上，平时穿是僭越。

与飞鱼服配在一起的，还有一块锦衣卫千户的铜腰牌，一柄青色磨光鲨鱼皮刀鞘，吞口夔龙纹鎏金的狭长佩刀，自然是赫赫有名的绣春刀！

穿上飞鱼服、佩上绣春刀，挂上腰牌，一个崭新的锦衣卫便出现在穿衣镜中……

“啧啧，这身衣服穿在别人身上，总觉着可憎，但你穿上，怎么看怎么好看！”朱瞻基拊掌笑道：“可惜你已经成亲，不然我也让你当我的妹夫！”

“去你的！”王贤白他一眼，把绣春刀接下来，丢在桌上道，“你最大的妹妹才六岁！”

“那是两年前，现在已经八岁了。”朱瞻基笑道，“过不了几年就可以嫁人了。”

“有你这样当哥哥的么？”王贤怒道：“为了讨好大舅子，八岁的妹妹都要送人！”

“嘿嘿。”朱瞻基嬉皮笑脸道，“这至少说明，我比你为人大方，哪像你，不光不给我帮忙，还整天泼冷水。”

“你先确定能婚事自主，再跟我说帮忙的事儿。”王贤又白他一眼。

“这个么，哎，现在不是时候啊。”朱瞻基登时泄了气道。

“那就先干该干的事儿！”王贤解下飞鱼服，坐下来淡淡道：“圣旨快到了吧？”

“应该马上就到了。”朱瞻基收起笑脸道：“接到圣旨，你就得马上启程了，我父亲不能来送你，只能让我向你致意。”

“岂敢劳殿下挂怀。”王贤忙正色道。

“另外……”朱瞻基低声道：“我父亲想请你暗中打听一个人。”

“殿下要找什么人？”王贤问道。

“废晋王朱济熿。”朱瞻基道：“他幼时曾与我父亲、秦隐王以及……”想了想，他还是对王贤实话实说道：“以及建文君，在太祖膝下读书，感情甚笃。”

王贤点点头，想不到太子竟和建文君、秦隐王和废晋王是同学……话说太子殿下也够丧门人的，把三个同学克得一个比一个惨，建文君就不要提了，秦隐王于永乐九年获罪，第二年活活吓死了。废晋王同样悲惨，身为堂堂嫡长子继承王位，竟然被庶弟给顶了，现在弄得生死未卜，就算没死也是生不如死。

“秦隐王和朱济熿的厄运并非偶然。”朱瞻基却沉声道：“他们俩与我父亲最是相善，见皇爷爷偏心我二叔，时常为我父亲鸣不平。也因此被我二叔怀恨在心，秦隐王当初触怒皇上，就是被我二叔陷害。后来秦隐王听我父亲的话，来京请罪后，我皇爷爷都已经谅解他了，他却在归途中不明不白的死掉了，人都说他是吓死的，我却觉着是锦衣卫干的好事！”

“现在厄运又落到废晋王头上，那朱济熿在数年里，不断让人在我皇爷爷面前诋毁他，加上我二叔三叔和纪纲添油加醋，我皇爷爷终于信以为真，上个月下诏革去他的晋王爵位，并命他去给老晋王守灵。现在他和我父亲，已经完全断了联系，我父亲很是担心他，怕他重蹈秦隐王的命运！”

“是。”王贤点头应下。

“其实这件事，我知道我父亲强人所难了，但他就是这样的人，你看着办吧，不方便打听就算了，他也不会怪你的。”朱瞻基却叹口气道：“不过我觉得，朱济熿取代废晋王的时间，实在太蹊跷，在不引起注意的情况下，你暗查一下，也许会有意想不到的发现。”

“嗯。”王贤点点头，刚要说什么，外头周勇禀报，有宫里钦差来传旨了。

香案蒲团什么的早已经摆好，王贤出去面北跪下，便有宦官宣读了任命他为钦差，查办军粮迟运案的圣旨，王贤接旨后，宦官又将王命旗牌赐予他。王贤命人打赏了宦官，又欲设宴款待，宦官拿了钱，却不肯吃他的酒，坚决告辞走了。

“嘿嘿。”王贤转回时，只见朱瞻基在把玩赐给他的王命旗牌，“现在咱们就是瘟神，谁敢和咱们走得近了，不是作死么？”

王贤苦笑着点点头，心中却愈发奇怪，昨天在兵部受到的热情接待，难道只用同乡之谊就能讲得通？

定定心神，他看那传说中的王命旗牌，旗用蓝缙制作，上绣一个金色的‘令’字，牌是圆的，用椴木涂以金漆，上写‘如朕亲临’，这就是钦差便宜行事的标志了。

“有这玩意儿，四品以下可以先斩后奏。”朱瞻基笑着为他讲解道，“你甚至可以压住地方的布政使、按察使，命他们按你的意思行事，但最好不要这么干，因为人家回头奏你一本，你就吃不消。”

“那晋王呢？”王贤问道。

“这个么……”朱瞻基摇摇头道：“还是不要自取其辱了。”

“那好吧。”王贤苦笑道：“看来我以前小觑了藩王。”

“当然了，浙江没有藩王你不了解，藩王那就是土皇帝。”朱瞻基道：“发起横来，连圣旨都不听，皇上碍于情面，也只能听之任之。总之千万不要得罪晋王，不然倒霉的一定是你。”

“那你还让我找废晋王。”王贤翻下白眼道。

“不是说了，在不得罪朱济熿的前提下……”朱瞻基脸皱成一团道：“好

吧，那是不可能的，你就当我之前，放了个悠长的屁吧。”

“我尽力而为好了。”王贤摇摇头道。

“另外，我给你找了个帮手。”朱瞻基笑笑道，“怎么也不能让你两眼一抹黑，就这么闯山西吧。”

“什么帮手？”

“原先晋藩的长史龙潭。”朱瞻基轻声道：“他先于晋王被黜，得以侥幸离开山西，之后进京来求父亲对晋王援手，可我父亲也自身难保，只能让他回家等着，待时机成熟再与他联系。”

“此人在老晋王时期，便是晋藩的长史。在王国里，长史就是宰相，他对山西上上下下、里里外外都清楚得很，也有些人会卖他面子。”朱瞻基又道：“有这么个人帮着谋划，你查案子会简单很多。”

“嗯。”王贤点点头道。“他在哪？”

“他的身份不合适进京，我让他在郑州等你。”朱瞻基递给王贤个字条道：“这是他的住址，你路过郑州时与他汇合吧。”

“好。”王贤把字条收起来道：“没什么别的事，我明天就出发了。”

“嗯，明早我要进宫读书，没时间送你了！”朱瞻基动情地紧握着他的手道：“若是事不可为，不要强求，千万注意安全！”

“我会随机应变的。”王贤点头应道。

“保重，兄弟！”

“你也是！”

朱瞻基走后，王贤先去了趟幼军的军营，对遴选出来的一千亲卫，宣布了明日出发的命令，然后拨马往庆寿寺去了，每逢出发之前，去老和尚那里讨教一番，已经成了他的习惯。

可不凑巧的是，知客僧告诉他，老和尚陪皇帝去紫金山了，三五日才能回来，王贤只得快快而返。回府时路过天香庵，他驻足良久，叹气连连，郑绣儿真会挑出家的地方，若是在别的庵里，自己早把她抓回家去了，偏偏却是自己连门都不敢入的天香庵，只能让林清儿给她带话。

可对那不吃敬酒，只吃罚酒的小白菜来说，说破天有什么用？用强才是

王道啊！

等回京之后，一定要派人把这里盯死了，只要她一出天香庵，我立马就抓人……王贤暗暗下定决心，这才打马回府。

第四百零七章龙潭

按例，钦差离京前，皇帝会接见面授机宜的，然而这次三路钦差都是直接上路，皇帝一个也没见，似乎有些冷眼旁观的意思。

接到圣旨的第二天，王贤便与娇妻洒泪而别，率领卫队出京。这次山西之行，攸关太子太孙的命运，是以王贤麾下精锐尽出，闲云、吴为、二黑、莫问、许怀庆等人悉数跟他出发。

千人队伍过了长江，便从陆路北上，此时已是十月底，京师尚且能感受到寒意，越往北走天就越冷，八天后到了河南境内，河面竟已经结冰，不过对征过漠北的将士们来说，这简直不叫个事儿。

千余骑奔驰在辽阔无际的华中平原上，一路上呼啸高歌，颇有千骑卷平冈之意，是何等的畅快！

但王贤他们也分明发现，越往北去，百姓的生活就越困苦，残破的成片茅屋，衣不遮体、面黄肌瘦的民众，都与京城和浙江的老百姓，不可同日而语。

“之前出征，走的大运河沿线，就看到老百姓衣衫褴褛，面有菜色，还以为单是山东百姓这么苦呢。”吴为面现悲色道。

“江南毕竟是鱼米之乡，百姓再难也有口饭吃。”许怀庆叹息道，“北方就不行了，土地贫瘠低产，百姓劳役又重，日子艰难透了。”

“都说这些年皇上透支民力太过，百姓已是无以为继，原先还不大相信，现在才知道所言不虚。”莫问那张抑郁的脸，表达现在的心情，实在再适合不过。

“好在皇上也意识到了，眼下四海升平，正可与民休息。”王贤轻声道。

“那可未必。”二黑却闷声道：“我听蒯祥说，宫里已经下旨，命京城所有工匠去北京，据说要修一座比现在皇宫大许多的紫禁城。”说着啐一口道：“我就不明白了，皇上已经有广厦千万间了，干嘛还要修？住得过来么？！”

“这话兄弟间说说罢了，可别跟别人乱发牢骚。”王贤看他一眼道。

“我却觉着你过虑了。”见众人纷纷发表高见，闲云也忍不住开口道，“皇上之前修运河，建北京、编永乐大典，下西洋、伐安南……用钱的地方多了去了，但一直没出什么大乱子，也不可能让一座宫殿压垮吧？”

众人一时无语，王贤却淡淡道：“一座宫殿当然压不垮大明，但用来修宫殿的钱，却能压垮大明。”

听了王贤的话，众人愈加迷糊，他只好进一步解释道：“皇上之所以能完成数代帝王都完不成的伟业，靠的是一样秘密武器。”

“什么秘密武器？”

“这个。”王贤从靴页子里，摸出一张纸片道。

“宝钞？”众人不禁失望道：“快擦屁股都嫌硬了。”

“这就是秘密所在。”王贤面无表情道：“从一贯钞抵一贯钱，到现在一贯钞只值钱十几钱，大幅贬值的原因，就是朝廷为了应付日益浩大的支出，大幅滥发宝钞！皇上的伟业，便是建立在二十多年间，对亿万百姓家财的大肆掠夺上！”

“是啊，我家原先也算富商，后来就是从钞法败坏后，原先万贯家财，甚至连生计都不成，卑职才不得不出来当兵吃粮的。”这话引起了周勇的强烈共鸣，吴为也点头道：“二十年前江浙的富商之家，现在是一家都见不到了。”

“没有准备金的纸币超发，就是赤裸裸地掠夺民财。”王贤叹气道：“只是民力有尽时，这条路，眼看也要走不下去了……”

众人这下都明白了王贤的意思。洪武年间，宝钞还可以顶数百贯钱用，现在却只值十几文，像这张这样稍旧一点的，就连擦屁股都嫌硬。老百姓早就不肯用朝廷发的钱了！同时永乐皇帝为了保护宝钞的地位，三番五次严申禁用金银，下旨违者杀头充军，家财尽归举报者所有，不准百姓抛弃宝钞，改用金银，跟抢劫有什么两样？

但现在百姓宁肯以物易物，也不收日益贬值的宝钞，就是对永乐皇帝最致命的回击！

“永乐年间朝廷的开销，一直是岁入的两到三倍，这个差额，全靠超发宝钞来弥补。”莫问面色惨白道：“这么说，百姓抛弃宝钞之时，就是朝廷破产之日！”

“百姓什么时候抛弃宝钞？”闲云少爷艰难问道。

“快了……”众人艰难进出两个字，便陷入了长久的沉默。

“好了，前面就是郑州了。”好半天，王贤唤醒众人道，“啥时候都饿不死

当差的，咱们好好办差吧！”

众人一齐应一声，抬头望去，果然见前面人烟渐渐繁华，有黄色的城墙在望了。

卫队在郑州城外的驿站驻扎下来，王贤便带了十几个人，换了便装进去郑州城。这时候的郑州，还只是开封府辖下的一个散州，地位和繁盛程度，远远无法与后世相比。不过怎么说也是中原腹地，八方通衢之处，看上去比途经的府县要好很多。

王贤他们却没心情逛街，一路打听往州城西面一条僻静的巷子走去，寻找在此居住的原晋王府长史龙潭。

众人按照太孙给的地址，找到巷子里第三家，还没敲门，便从紧闭的门缝中，闻到浓重的药味。

二黑上前敲门，好一会儿有个脆生生的女声问道：“谁啊？”

“请问这是龙潭先生家么？”二黑瓮声瓮气问道。

“请问你们是？”门开了个小缝儿，露出半张充满警惕的俏脸。

“哦，我们是京里来的，奉我家主人之命，来拜访龙先生。”二黑说着，将一枚龙形玉佩递进去。

“请稍等。”那女子接过玉佩，进去片刻开门出来，朝众人福一福，柔声道：“家父卧床不能亲迎，请诸位恕罪。”

“言重了。”二黑看这女子，乌黑的发辫，修长的身姿，面容并非国色天香，却另有一段美丽动人，眉毛略粗，更显得英气勃勃。竟破天荒的脸一热，显得有些局促。

王贤等人想笑话他，但人家姑娘的父亲病着呢，只好忍住笑，鱼贯进了院子。这小小的院子收拾得很是干净，只是簸箩里晒的药材，炭炉上熬着药的罐子，让人知道这家里有病人。

进去北屋，就见炕上躺着个形容枯槁的中年人，须发花白、双目无神，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苍老得多，他眼球转了转，嘴唇翕动了几下。

“我爹问。”还是他女儿给解释道，“你们是东宫来的？”

“是，我是太子殿下派来的。”王贤点点头，看着病容满面的中年人道，“你是龙潭龙长史？”

中年人指指立柜的第一个抽屉，他女儿便拉开抽屉，拿出一份官告递给王贤，王贤一看，是洪武二十年，委任太学生龙潭为晋王府右长史的告身，便再无怀疑，递还给那姑娘，问道：“你父亲怎么突然病倒了？”

“家父身体本来就on不好，今年又摊上那么多事儿，从京城一回来，就病倒了。”那龙姑娘眼眶含泪道。

众人闻言一片歔歔，都心说这下黄了，病成这样别说去山西了，就是问他点什么都心下不忍。

那龙潭像是知道他们的意思，嘴唇又翕动了几下，他女儿便道：“我爹的意思是，你们有什么事儿，就问我吧，我什么都知道。”

“这……”还真不知该问她什么，王贤只好实话实说道，“其实我们是来请龙先生，给我们当个向导的。”怕对方误会，忙又解释道：“不过来之前，并没想到龙先生病得这样重。”

“是朝廷要为殿下平反么？”龙姑娘眼前一亮道。

“这……需要见机行事。”王贤含糊道。

不过这已经让龙姑娘像换了个人似的，主动请缨道：“我替父亲和你们去山西！”

“你……”众男子都怀疑自己听错了。

“就是我！”龙姑娘却挺挺胸膛，脆生生道：“我在山西长大，父亲从来什么事儿都不瞒我，是以山西的人和事，我是最清楚不过了。”

“那也不能带你个女子上路。”二黑嘟囔道。

“女子怎么了，你们不把我当成女的就是。”龙姑娘道：“我穿上男装谁也认不出。”

“是这样啊。”二黑硕大的脑袋，如小鸡啄米道。

“别胡闹！”王贤咳嗽一声道，“你爹不会同意的。”

谁知那龙潭竟缓缓点点头，指指女儿，又指着王贤，意思再明白不过——让她跟你去吧！

“几位大人有所不知。”见几人面露惊异之色，龙姑娘哽咽道，“我一家深

受两代王爷大恩，就是粉身碎骨也无以为报，我父亲是因为王爷被诬陷废黜，又无力营救，才忧愤成疾的。如今有机会为王爷平反，我一家人就是豁上命也要去做！”她看看父亲道：“现在家父卧床不起，我这个当女儿的责无旁贷，请大人务必答应！”说完给王贤跪下，使劲磕头。

“大人……”二黑听了，感动得险些掉泪，使劲朝王贤眨眼，求他赶紧答应她吧。

王贤叹口气道：“那你父亲怎么办？”

“有我娘我弟弟在，家父总有照料。”龙姑娘喜出望外道：“大人稍候，我就跟我娘说一声去！”说着不给王贤再反悔的机会，一阵风似的钻入里间。

第四百零八章盛情相迎

休整两日后，王贤等人离开了郑州，队伍里多了个俊俏的后生，便是那主动请缨的龙姑娘。其实对带这个女子上路，众人都颇有微词，但王贤见二黑春心大动的样子，终究还是同意了。

数日后，队伍便离开河南，进入山西境内。山西名副其实，一眼望去全都一道道的山梁子，好在脚下的官道还算平坦，倒不影响队伍赶路。

一进入山西境内，除了满眼是山之外，还能感受到这里不同别处的气氛，所有的关隘都在严加戒备，所有的州县都在加紧盘查，对白莲教徒的通缉令随处可见，还能看到有成串的男女被官军押解着进城，这一情理之中、意料之外的现象，让人颇为讶异。

终于，到了高平县时，得知前来迎接的周知县，是杭州人氏时，王贤和对方论起同乡的同时，问出了心中的疑问，白莲教作乱，是在山西北部的广灵县，距离这里何止千里，这边为何也如此紧张？

“小心无大错么……”周知县苦笑一声道：“上差有所不知，白莲教在我山西，可谓无孔不入，哪个州县没有他们的坛口、香堂？如今广灵县那边闹得厉害，别处的白莲教众也都深受鼓舞，万一哪天我们这的白莲教徒，也效仿刘子进杀官造反，那我们自己小命不保不说，还会牵连家里的亲人。”知县有守土之责，一旦城池失陷，有时哪怕以身殉国，依然有全家流放的危险！

“原来如此。”王贤觉着他说得合情合理，便不再深究，转而问道：“广灵县那边，现在是个什么情况？”

“说是大同和宣府的军队，从两面将其困在广灵了。”周知县叹气道：“但广灵县除了山就是川，他们随时可以逃进恒山，继而上太行山，只怕官军很难清剿到他们。”

两人叹了口气，王贤又问了几个关于晋藩的问题，但显然周知县不愿深谈，见同乡之谊的作用也不过如此，他只好知趣住嘴，只谈风月。

周知县也有些不好意思，但他似乎顾忌颇多，分别时才小声对王贤道：“上差办完差事就赶紧回去吧，山西不是久留之地啊。”说完便拱拱手，匆匆去了。

王贤望着他的背影，若有所思起来。

过了高平县半天，队伍突然看到有烟尘滚滚而来，莫问沉声道：“是大队人马！”

“戒备！”许怀庆断喝一声，训练有素的将士们赶紧占据附近的山包，全神戒备地望着越来越近的大队骑兵。

这时已经能看清对方是官军打扮，众人心神便松了一半，斥候上前与对方接触，不一会儿领回一个千户装饰的武官，那武官见为首的王贤如此年轻，不禁微微惊讶，旋即神情一肃，单膝跪下道：“末将山西都司衙门千户石英，奉命前来迎接钦差大人！”

“有劳石千户了。”王贤点点头，笑问道：“不知千户奉的哪位大人的命？”大家都是千户，但王贤这个千户，是锦衣千户，而且有钦差的光环，自然比对方大多了。

“当然是我们都台大人和藩台大人。”石英道：“末将本是奉命到省境迎接上差的，没想到上差来得这么快，恕罪恕罪。”

“千户何罪之有。”王贤笑笑道：“那就麻烦石千户了。”

“这是末将应该做的。”石英恭声道，便命大队人马转向，护卫着王贤北上。有了地头蛇随扈，王贤他们的旅途舒服多了。每到一地，地方的官府和驿馆，早就给卫士们备好了热汤热饭，收拾好了住处。王贤和一干头脑，自然更是顿顿好酒好菜，住宿条件也是好得没话说。

这天晚饭后，吴为几个到王贤屋里喝茶，虽然已是天色大黑，但这间轩敞北屋的房梁上吊着灯，房角上坐着灯，书案上也摆着灯，十几盏灯同时点着，把房间里映照得亮如白昼！

“啧啧，”许怀庆站在屋中央，上下左右地打量着，啧啧道：“谁说山西是个穷地方来着？这几日住的驿馆，那是一家比一家阔气。”

“你什么眼神啊！”王贤笑骂道：“看不出房间里的摆设，全都是新换的。”

“是。”吴为是个识货的，点点头道：“这屋里一色的黄花梨家具，书案是檀木的，上面的纸笔墨砚都是徽州出的精品，桌子上，茶几上的上等细瓷碗，还有这些花瓶、挂画，其实都是两宋的古玩。”

“算算，这一屋子的摆设得多少钱。”王贤对吴为道。

“最少三万两银子。”吴为估摸一下道：“最贵的就是这副苏东坡的真迹，在京城不下万两银子。”

“哪家驿馆能用这么贵的摆设？”王贤笑道：“分明是专门给我们换的。”

“啧啧，这待遇，”许怀庆笑道：“钦差就是不一样啊。”

“待遇是不错，不过另一方面，他们又像防贼一样防着我。”王贤冷笑道：“没过高平县之前，咱们还能看到点真东西，但从石千户迎上来以后，我们就被他们隔离了，只能看他们想让咱们看到的，只能听他们想让咱们听到的，这样还查个屁案子！”

众人深以为然，许怀庆道：“怪不得戏文上，钦差大臣都要微服私访，大人，咱们当初也微服私访多好？”

“你当咱们是在演戏啊？”吴为啐道。

“钦差的行止都是有规矩的，过州县境要向当地官府通告，州县官要前来参拜。”莫问解释道：“大人要是不露面，人家马上就知道咱们有小动作，还微服私访个头啊？”

“那戏文上演的都是假的了？”许怀庆遗憾道。

“也不尽然，还是要分情况的，有时候不得已，只能行此非常之举。”王贤笑道：“但咱们距离太原何止千里？我现在微服，是不是早了点？”

“也是，万一半路上被官府抓起来，那就丢老人了。”许怀庆点头道。

“对了，二黑呢？”王贤问道。

“他呀，跟在龙姑娘屁股后面转呢。”许怀庆笑道：“任龙姑娘怎么白眼，他就像一贴狗皮膏药，牢牢贴人家腩上了！”

“哈哈……”屋里一阵浪笑，笑罢了，王贤正色对众人：“那就不管他了。人家蒙上咱们的眼，咱们也不能就这么听之任之，我虽然走不得，但你们是可以的。”说着看看闲云和吴为道：“二位找个机会悄悄离队，赶在我前面去一趟晋王墓，看看能不能偷偷见一见朱济熺。我想，他能为我们指点迷津。”

“是。”两人沉声应下。

“如果见不到人，”王贤道：“你们就在太原等着与我汇合。”

“是。”两人领命。

其余人也巴望着王贤，却见他挥挥手道：“都睡觉去！”

有卫队保护，被地方官府迎来送往，王贤之前十几年听过的奉承，都没这一路上听过的多，就这样飘飘然、施施然十几日，来到了山西的省会太原。

太原，古称晋阳，别称龙城，踞天下之肩背，襟四塞之要冲，控五原之都邑，自古就是王霸据以争夺天下的重镇。其城高强度，不亚于帝京，人烟繁茂，几类于江南。

王贤抵达太原之日，山西地面的官员，举行了隆重的迎接仪式。山西布政使张春、山西都指挥使周延、太原知府贺铸才等人，悉数在城外十里恭迎钦差，礼乐声中，王贤替皇帝受了他们的大礼，才忙作揖还礼道：“下官拜见诸位大人。”

“上差切莫多礼，”周藩台六十多岁，满脸褶子，一嘴河南官话道：“远道而来辛苦了，老夫在官衙摆好了宴席为上差洗尘。”

“恭敬不如从命。”布政使是从二品的大员，在督抚出现以前，他就是地方最高长官，传说中的封疆大吏，王贤一个五品武官，虽然有钦差的名头，却也不敢在对方面前托大。

宴会是在布政使衙门，太原地面上的官员，大半都到了，省城里的缙绅耆宿也来捧场。坐满了十几张八仙桌，桌上各种菜肴琳琅满目，除了黄河鲤鱼，竟还有鲍翅海参这等稀罕物，虽然是冬季寒节，瓜果仍旧堆积如山，汾酒、竹叶青溢出扑鼻的清香。另外还有个戏班子，在上演着什么戏目，锣鼓铿锵、丝弦悠悠，令人恍如置身太平盛世。

若是从前，王贤自然乐得享受了。小吏出身的性格，会让他颇为沾沾自喜，想不到老子也有今天，一省藩台和老子喝酒！满省士绅都在下面相陪，真是爽啊！

但今次，他看着厅里人觥筹交错、酒池肉林，眼前却总浮现出一路上所见百姓食不果腹、饿殍倒地的样子，让他食不甘味，如坐针毡。

那边山西地方官员，都在冷眼瞄着他，见钦差大人魂不守舍的样子，却暗暗发笑，还以为这个毛头小子被今日盛大的欢迎场面，给弄得飘飘然不知所然了。

宴会结束，周藩台要亲自将王贤送去钦差行辕，被王贤坚决谢绝。王贤说了好多，今日受宠若惊，切不可再折杀小子之类的话，周藩台只好留步，让太原知府送他回去。

第四百零九章美人计

山西官方给王贤安排的行轅，居然是臬司衙门的后衙。原先的山西按察使，因为一份话本色彩过浓的奏报，被皇帝调到京里专职文学创作，又没有新人补缺，后衙便空了出来。

不过王贤以区区五品之官，入住臬司后衙，这当然是山西地方对他这位钦差大臣的出格尊崇。

天色不早，简单介绍下府里的管家，贺知府便告辞了，说明日再来拜访。

那管家谦卑地向王贤请安后，便让侍女服侍他沐浴，然后也退下了。

在侍女的带领下，王贤来到里间的沐浴室，屋里烧着地龙，四角还摆着四个不见明火的暖笼，汉白玉砌成的偌大澡池里，氤氲着腾腾的热气，水面上还飘着五彩的花瓣。

更吸引王贤目光的，是跪在池边的八名侍女，各个容貌艳丽，穿着薄薄轻纱，更显出凹凸有致的青春身材，让他忍不住摸了摸鼻子，好险没有流鼻血。

几个侍女却没有丝毫嘲笑的表现，而是上前为他宽衣解带，却被王贤阻止道：“本官不习惯被人看着洗澡，你们退下去吧。”

侍女们这才有些错愕，见王贤坚决地挥挥手，从小被训练得无条件服从的侍女们，只好鱼贯退下。

“呼……”嗅着青春少女留下的体香，王贤吐出一口浊气，奶奶的，还真是没有提前吃下的饭。离京前和媳妇抵死缠绵，以为能顶一阵子事儿，谁知半个多月不近女色，又险些把持不住了。

但把持不住也得把持下去，他没忘了自己肩上的担子有多重，太子太孙，还有自家兄弟的前程性命，全系于自己一身，要是中了人家的美人计，回头就有把柄落在人家手里，还怎么力挽狂澜？

默念了几遍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还是不管用，王贤只好用凉水洗了个澡，这才冷却内心的躁动，胡乱穿上衣服，出去房间准备睡觉时，却又见被窝里已经躺着两个姑娘了。

‘我擦，这帮家伙果然狠毒，知道老子三十六计最怕美人计！’王贤闭上眼睛道：“几位姑娘出去吧，本官习惯独自就寝。”

边上的领班侍女轻声道：“她们是给大人暖床的，当然大人若要侍寝……”顿一下，有些羞涩道：“随便唤我们谁都成。”

‘我擦我擦我擦……’王贤发现自己还真没出息，光听人家说句话，就起了强烈的反应，不禁身子微微前倾，老脸通红道：“不用了。”

“是。”侍女恭声说一声，两个暖床的侍女便从被窝里无声钻出来，浑身上下仅穿着肚兜，向王贤磕头之后，退出房间，肉光致致的景象，终于让他的鼻孔中，流出了热乎乎的液体。

仅剩的那个侍女忙给他止血，王贤用丝绵捂着鼻子，很是尴尬地瓮声道：“山西太干了，实在太干了。”

“是。”侍女温柔地点点头，轻声道：“奴婢刚来山西时，也很不适应。”

王贤点点头，刚要端起茶盏来，那侍女鼓起勇气，轻声拦住他道：“我给大人换一杯吧。”

“这杯怎么了？”王贤看看热腾腾的茶汤，总不能说凉了把。

“这杯……”俏侍女小声道：“是加了料的。”怕王贤怀疑里头有毒，她干脆自己饮下，这才涨红了脸道：“是给大人助威用的……”

“原来如此。”王贤恍然，抱歉地笑笑道：“你喝了没事儿吧？”

俏侍女心里却说，我哪知道？见王贤的鼻血又流下来了，忙小声道：“大人还是仰起头吧。”说着拿了两个靠枕，一个给他靠在背上，一个给他枕在脑后，以为这位年轻的大人不近女色，她小心翼翼地不敢碰到他。

“原先的藩台大人，每天都过这样的日子么？”王贤仰着头，靠在椅背上，觉着这样子很傻，只好随意问道。

“奴婢不知，”侍女轻轻摇头道：“奴婢等人也是前天才来的。”

“你们原先在哪？”

“原先在晋王府教习处。”侍女老老实实回答道。

“你见过晋王么？”

“没有。”侍女摇头道，她显然不是多话的女子，也不知是本性如此，还是后天训练的。

“听口音，你是吴地的女子？”王贤只好换个轻松的问题。

“奴婢祖籍苏州。”侍女轻声道。

“苏州是个好地方啊，我岳母家就在那里。”王贤道。

“奴婢不记得苏州什么样子了……”俏侍女神情一黯。

王贤并不奇怪道：“可是洪武赶散，背井离乡？”太祖皇帝因为深恨吴中百姓支持他统一天下的劲敌张士诚，洪武初年，对吴中百姓采取惩罚性的移民措施，将其大量迁到淮安、扬州、京师、凤阳等地，称为‘洪武赶散。’

“不是，”侍女摇摇头道：“是十来年前，永乐皇帝下的旨，迁了苏州几万户百姓到北京……”

“哦。”王贤叹口气，苏州人在国初实在太惨了，两代皇帝都对他们下狠手。如果说洪武皇帝还是为了报复，那永乐皇帝就是赤裸裸的因为他们的富有和人烟稠密了。

几百年后的人，可能觉着从苏州户口变成北京户口，是很美的一件事。可在当时的苏州人眼里，北京那可是苦寒之地啊！而且两地相距两千多里，一路上多少家庭家破人亡，家道中落？不用问，这侍女的身上，定有这样一个个心酸的故事。

哀伤的气氛，让王贤的心不再躁动，鼻血也止住了，他对那侍女笑笑道：“你叫什么名字？”

“奴婢嫣儿。”俏侍女早就意识到自己失态，已经调整过来，恭声道。

“去吧，我要睡了。”王贤点点头，脱鞋上床。

“奴婢就在外头，大人唤一声就来。”叫嫣儿的侍女为他掖好被角，熄了灯，退到外间。

温暖如春的屋里黑暗下来，躺在舒适豪华的千工床上，身上盖着喷香柔软的被褥，王贤却失眠了……因为外头响起苦苦压抑的女子呻吟声，细若箫管，断断续续，却更加撩人春意……

第二天早晨起床，嫣儿进来伺候王贤穿衣，王贤自然是要自己来的，万一被看到了黏糊糊的内裤，可就糗大了。他还不忘看看嫣儿，见她啥事儿没有，便放下心来。嫣儿的脸却红到耳根，她昨晚整晚上春梦连连，把个床单都打湿了，大人指定是听到了……

“咳咳。”王贤挪开目光，暗叹一声，便让她把管家叫来。

那周管家很快就来了，行礼之后见王贤自己拿着块毛巾，在白云铜面盆前洗脸，登时着急道：“你们就这么服侍大人？！”一着急声音尖细，竟跟个死太监似的。

嫣儿无奈地刚要回话，王贤却先道：“别管她们，这是本官的要求。”说着把毛巾丢给那周管家道：“叫你来也是为这事儿，把这些姑娘们都带走，还有屋里的这些摆设，都给我撤了，我消受不起。”

“大人这话说的，”周管家赔笑道：“这是我们藩台大人的一片心意。”

“好意我心领了，”王贤一摆手道：“我自会和藩台大人说去，你照做就是。”

“这……”周管家一脸为难，还没见过这样当官的呢。

“去。”王贤眉头微皱道：“不然本官就搬出这里。”

“那好吧……”周管家才体会到嫣儿她们的无奈，“不过总得留几个伺候的吧，大人身边都是男人，难免粗枝大叶。”

“本官连大漠都睡过，还有比那更粗的么？”王贤却坚决不理睬，开什么玩笑，谁知道这里头多少奸细？

周管家无可奈何，只好一面应下，一面赶忙知会知府大人，贺知府急匆匆赶来时，王贤的屋里已经是四壁空空，只剩下桌椅书案这些必备的家具。

“哎呀呀，仲德老弟这又是何必呢？”贺知府忙劝道：“都是藩台大人一片心意，你干嘛不享受？”

“藩台一片好意，下官心领了，然而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王贤正色道：“昔日文正公食粥心安，下官不肖，亦深以为然。”他身后立着的周勇和二黑，都听傻眼了，心说乖乖隆地洞，大人这阵子山西老陈醋吃多了，怎么这么酸了？

贺知府一听，心里却暗暗无奈，本以为这钦差是个武官，又年轻，哪有不好财色的？这才一路上尽心安排，务必让他乐不思蜀。哪知这货竟是个读书读坏脑子的书生？！

他这才想起王贤的武官身份之外，还有个举人的头衔！

王贤要的就是这效果，昨晚他想了一夜，对方不停给自己戴高帽，送好处，自然是有所图谋。有道是吃人嘴软、拿人手短，后面还怎么查案？而且对方上奏一本，弹劾自己生活如何奢靡，那喜好简朴的永乐皇帝，肯定要大怒的。

想来想去，还是以一副道学面孔对人比较好，毕竟书呆子不领情那是应该的，谁也不会跟读书读坏脑壳的家伙一般见识……

贺知府暗道藩台大人表错了情，面上还要大赞道：“仲德不愧是我辈楷模。”

“不敢不敢。”王贤不咸不淡道，这就算把对方之前的奉承揭过去了。

第四百一十章神鬼变天

短暂的沉默后，贺知府调整好心情，笑问道：“上差，昨晚睡得如何？”

“不好，几乎失眠。”王贤指指自己眼里的血丝道。

“是呀。钦差的担子那么重，睡不着也是情理之中。”贺知府笑了，“其实下官也没睡好。”

“那倒不是，就是床太软不习惯，”王贤板着脸道：“我后来让人把褥子都去了，才睡踏实。”

“咳……”贺知府无奈地笑笑，暗骂道，你个贱人！

“知府大人，”王贤正色道：“酒也喝了，觉也睡了，咱们该办正事儿了吧？”

“那是那是，皇命要紧么。”贺知府干笑两声道：“不知上差想怎么查，本府一定竭诚配合？”

“贺知府想本官怎么查？”王贤反问一句，静静望着他。

“当然该怎么查就怎么查。”贺知府正色道：“朝廷的军粮运到山西，却始终没有运出山西，这是事实，谁也没法抵赖。”顿一下道：“其实我们山西的官员，也从没想过要抵赖，因为军粮迟运，差点害了皇上的大军，这罪责之大，让我们这些地方官战战兢兢、痛心疾首，早就盼着来个钦差，查他个明白，还我们个清白了！”说着一脸正气道：“当然，如果最后确定谁有罪，也绝不要姑息，就算是落到本官头上，上差也只管直奏就是！”

“府台大人高风亮节，实乃下官之楷模，有你这份态度，相信很快就会查清楚的。”王贤恭维两句，顿一下道：“择日不如撞日，大人身为太原知府，又是转运委员，自然对军粮转运的情况十分了解，还请为下官先简单介绍一二。”

“好的。”贺知府心里暗笑这个棒槌，以为这是聊天呢？面上却一脸严肃，装模作样地整理下思绪，好一会儿才缓缓道：“是这样的，去年七月间，山东、河南、河北、甘肃、陕西、湖广之粮陆续运到我省，在太原转运。当时的转运大臣，自然是我们藩台大人，下官不才，忝为转运委员。军粮转运关系到皇上和大军的安危，就是天大的事也不能耽误，这是藩台大人和下官的共识……”

王贤耐着性子听他扯了一串官腔，终于听到关键的地方：

“所以粮食一到，我们就立马组织发运，都司衙门也派了大军护送到大同，到了大同之后，改为由大同镇派兵护送往宣府。然而从大同到宣府山川连绵，只有一条驿路可行，结果路过广灵县时，反贼刘子进竟狗胆包天，率军前来偷袭。贼子仗着人多势众，又占了地利，竟把官军打退，夺了我们的粮草……”贺知府说到这，脸上尽是沉痛之色。

“当时几万大军护送，刘子进又有多少兵马？”王贤轻声问道。

“大同镇派了两万官兵，刘子进当时……”贺知府顿一下道：“大概也有两万人马，但他们利用地形两面夹击，官军猝不及防，被从高处落下的滚石檁木打得无从招架，只得败下阵来。”

“那么后来呢？”王贤追问道。

“后来我们又组织了一次押送，这次山西都司和大同卫，一共派了五万兵马，准备不可谓不充分，然而到了广灵县时，可怕的事情发生了……”贺知府脸上露出惊恐之色道：“这次对方还是两万兵马，却连滚石檁木都没用，而是在山坡上做起了法事，只见刘子进散发跣足，手持一把大弓，也没有用箭，就是那么凭空一拉，领军的大同副总兵便惨叫着落下马来。再一拉，又一个参将掉下马来，如是三次，三名统帅竟全都落马，大军顿时群龙无首，士气低到极点，对方趁机冲下来，我军又一次败走。”

“哦？”王贤闻言惊奇道：“这是什么本事？”

“上差应该知道我们臬台大人的奏本上说，那刘子进自幼得异人传艺，授他双刀剑、铁翎神箭，传说能驱神鬼……”贺知府叹息道：“这都是实情，臬台大人不过是据实上报，却落了这么个结果，真让人心痛。”

王贤不置可否地呷口茶道：“再后来呢？”

“再后来，太子殿下催得紧，我们只能再次运送，这次不只出了兵，还请了山西地面的道术高人，和尚法师，光黑狗就杀了九十九条，希望能破掉刘子进的法术。”贺知府无奈道：“谁知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刚进广灵县，我们的法师一夜之间全都暴毙，”说着满脸惊惧道：“无声无息的，没有任何反抗，所有人的头颅便不翼而飞……”

“这又是怎么回事儿？”王贤有一种听评书的感觉。

“当然是刘子进驱鬼杀人了！”贺知府语调阴森，虽是大白天，也让周勇和二黑齐齐打了个寒噤，“刘子进神通广大，能驱鬼杀人于千里之外，他甚至在太原杀过人！”

“哦？”王贤吃惊道：“杀得什么人？”

“这……”贺知府小声道：“我们晋王太妃和汾阳知县，也是一样的死法……”

“晋王太妃薨了？”王贤来之前，自然要了解山西的情报，晋王太妃谢氏这样的重要人物，还被列为突破口呢？之前没听说她的死讯啊？

“就是前几日的事儿，”贺知府叹口气道：“晋王殿下悲恸过度，又不想人知道娘娘这般惨死，所以先说娘娘病重，今日才对外宣布，不然我们都没法迎接上差。”

“喔……”王贤不禁冷汗直流，自己竟然在晋王妃大丧期间宴饮，这当然是一条罪名！奶奶的，千小心，万小心，还是被他们给阴上了。幸亏昨晚把持得住，不然一本上去，皇帝惊闻皇嫂薨逝，自己这个钦差却在大丧期间淫乐，肯定要吃不了兜着走。

“上差，上差……”贺知府唤了两声，王贤才回过神道：“多谢府台大人配合，您还有什么情况要反映？”

“没有了。”贺知府摇摇头，心说明明是你在问我好么？

“那咱们去拜会藩台大人吧，拿个章程出来，再作计较。”王贤轻声道。

“正当如此。”贺知府点头道。

两人除下官服，换上青衣角带的丧服，坐着新蒙了白布的轿子，去了布政司衙门，王贤便见辕门上挂起了蓝色的孝布，官兵也各个素缟，给薨逝的老王妃披麻戴孝。

王贤暗暗啐一口，明知道国母死了，昨天还那么欢乐，这不是坑爹么？

到了衙门里，见藩台大人也换上了青衣角带的丧服，说不得，三人干抹一阵子眼泪，这才商议起行止来。因为有老太妃的丧事要办，张藩台有些心不在焉，草草吩咐贺知府，全力配合钦差查案，便对王贤道：“下官要去晋王府致祭，钦差不如同去？”

“应当的。”王贤点头应道，于是三人便又乘轿赶往晋王府。

太原是一座古城，号称九朝古都，但一次次湮灭于战火之后，早已是凋败残破、十室九空。当徐达率领大军，将盘踞于太原的王保保，彻底赶出中原后，呈现在他眼前的，是一座局促狭小、周长不过十一里的土城，与其北部边防重镇、一省中心的地位极不相称。

当朱元璋封第三子朱橚为晋王、驻节太原时，摆在这位山西最高军政长官面前的首要任务，便是建造一座新的太原城。朱橚就藩前，派遣他的岳父永平侯谢成来到太原，举全省之力，筑造了今日王贤所见的太原城。

如今这座太原新城，周长二十四里，城高三丈五尺，池深三丈，全城都用大砖砌就，有八座宏伟高大的城门与瓮城，城墙之上有十六座伟岸的大城楼，城之四隅有四座高大的城角楼，沿城有九十座小楼近万个垛口！震撼着每个来到这里的人。

王贤初来时，就被震了一下子，感觉京师城远远不如这太原城宏伟，就是在举国之力新建的北京城面前，它也毫不逊色！当王贤知道，这太原城竟然是老晋王所建，就更是惊讶了，这跟他心中的藩王形象，真是一点都不一样！可以想见，当年朱橚是何等的雄心勃勃、舍我其谁？！

城中一切布局，都与北京城相仿，占据最中心位置的，自然是晋王府宫城，这晋王府之宏大堂皇，俨然就是一座稍小一号的紫禁城，王贤眼拙，甚至看不出两者之间细小的差别来。

王贤他们沿着晋王府的西墙往宫门去，路上贺知府告诉他，这道宫墙就是宋代太原城的东墙，惊得他合不拢嘴……仅此一点，便可看出晋王府威严宏大的气势了。

来到东华门前，便见王府的侍卫也都换上了孝服，王宫的朱漆大门上，挂起了白幡蓝布，几人在宫门外下轿，张藩台恭恭敬敬道明来意，王府侍卫这才放行，让三人徒步走进宫去。

偌大的晋王府宫殿，一夜之间便成了一间大灵堂，太监宫人们哭声一片，王宫中愁云惨淡，令人无不深感哀戚。王贤却有些荒谬的感觉，昨日还是歌舞升平，今天就整出这一出，这山西的天，变得也太快了吧。

第四百一十一章哭丧

老太妃的梓宫停在宏孝殿，一道黑色绒布帷幕，将这个七楹中殿隔成前后两部分，后头停着老太妃的梓宫，前头便是致祭的灵堂，传出一阵阵伴着哀乐声的哭号声。

这时只见张藩台进殿后踉跄几步，连滚带爬扑到老太妃灵前，哭得那叫一个撕心裂肺，如丧考妣，就差拿头撞案了。

王贤和贺知府一看藩台如此卖力，只好无奈地跟上，倒不用像藩台大人那样夸张，但跪地放声大哭还是必须的。

那边王府的宦官将三位官员扶起，三人又向晋王并几位郡王道了节哀，张藩台留下为老太妃守灵，王贤见贺知府退出去，想要跟着，却见他微微摇头，显然自己这个钦差，也该跟藩台一样留下来。

徒呼奈何，他只好无奈跪在一边，跟着张藩台一起抽泣，不一会儿就两腿发麻，膝盖刺痛，他这辈子还没跪过这么长时间呢，但也只能硬撑着。哭丧之余，偷眼瞥着殿里的摆设，但见灵堂中央帷幕下，横放了好几排祭台，靠里几排祭台上摆满了三牲瓜果祭品，最前排祭台上三只斗大的铜炉里，各插了三炷杯口粗细的大香，香烟氤氲，挽幛低垂。殿门两侧的杓晃里，还有四十多个乐工，手持笙箫琵琶、方响铃鼓奏起哀乐，为跪在前面的晋王并众兄弟子侄助悲。

王贤偷眼打量跪在前面的晋王朱济熿，见他满脸泪水，哭得最是昏天黑地，比人家死了亲娘的还要痛不欲生……据他所知，朱济熿是庶三子，而那位老太妃谢氏，除了朱济熿之外，还生了别的嫡子。可惜现在所有人都披麻戴孝，根本分不出谁是谁来。

上午时，陆续有太原的官绅前来致祭，但除了都指挥、右布政等寥寥几位，大部分都磕了头就出去，不用像他一样继续遭罪。百无聊赖之际，他正昏昏欲睡，突然听到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一个年轻人痛苦地飞奔进来，也不在祭桌前跪下，而是发了狂地朝帷幔后头的太妃梓宫奔去，嘶声颤抖道：“母妃，您的儿子回来了，您快睁开眼看看我啊！你怎么能撇下儿子呢，让我怎么活啊……嗬嗬……哈……”

声如杜鹃泣血，虽然不大，却令闻者落泪，王贤终于意识到晋王殿下那种哭法固然卖力，但斧凿的痕迹还是有的，而这位青年的哭法更加自然真挚，这才是死了亲娘的感觉啊！

他一边瞎寻思，一边看两个跪在晋王身后的男子上前，把那趴在梓宫上的青年，从两边架了起来，哽咽道：“七弟，你要挺住啊！”

“我不，你们让我死了吧！”那青年的身份，也就呼之欲出了，老晋王的嫡七子，广昌王朱济熇！他一边哭得撕心裂肺，一边还闹着要把棺木打开，再看母妃一眼。说他一眼都没见到母妃，老人家就去了，说什么他也不信！两个哥哥都拉不住他。

这时候，场面有点乱套了，由不得晋王不说话。他跪在那里，嘶声喝道：“七弟，要想哭，你就好好地、痛痛快快地哭上一场。别这样，惊了母妃的安息，岂是你所愿？！”

就这几句话，王贤感到晋王身上那种沉稳冷静的气质，不禁瞪大了眼睛，看着眼前发生的一幕！

“你少来这套，我问你，我母妃是怎么死的？！”朱济熇咆哮问道：“她玉体向来康健，五日前还好好地呢，怎么转眼就去了！”

“母后是得了急病暴薨的，”朱济熇皱眉道：“现在不是说这个的时候，回头我讲给你听！”说着低声下令道：“先来这边给母妃守灵，别让外臣笑话。”

“我正要他们做个见证！”朱济熇却不吃他这套，大声指着太妃的梓宫道：“我问你，我母妃是哪天去世的？”

“昨天夜里。”朱济熇眉头皱得更紧了，其实谢太妃三天前就去了，到今日才发丧，他实有不得已的苦衷，无法为外人道哉。

可朱济熇却大声逼问道：“为何不停灵七天再大殓？为何当天就将我母妃大殓！”

“七弟，你不要无理取闹！”一个哥哥沉声道：“阴阳官推算过母妃的入殓时辰，必须要‘走马殓’，否则对丧家不利！”

“那入殓呢？”朱济熇不依不饶道：“入殓时要由长子抱头，我大哥何在？”

“混账！”一个哥哥登时变了脸色，呵斥道：“老大被皇上圈禁了，我们谁敢把他弄回来？！”

“皇上只让他给父王守墓，并没有禁他的足！”朱济熇怒道。

“七弟，你不要无理取闹！”另一个哥哥呵斥道：“跟皇上顶字眼，你活腻了么？”

“好了！”两边刚要吵下去，朱济熇喝一声道：“七弟悲恸过度，神志有些

昏乱了！来人，扶王爷下去休息，好生伺候着！”

“是。”几个宦官忙上前，扶着朱济煊的胳膊，半拉半架地把他往外请，朱济煊拼命挣扎，口中还呼喊道：“放开我，放开我！你们做贼心虚！母妃是你们害死的……”

广昌王的声音渐行渐远，大殿里一片安静，外官们都把头低到肚子上，以免晋王殿下感到尴尬，但晋王却主动抱拳道：“让诸位大人见笑了，我这个弟弟就是这样，性情急躁，口不择言，但心是不坏的，诸位大人不要在意。”

几人忙道不敢，晋王又请他们到侧厅就坐，他和张藩台、周都台都是老相识，唯独王贤一个生面孔。晋王主动向王贤拱手道：“这位可是朝廷派来的上差王大人？”

“大人不敢当，下官王贤拜见王爷。”王贤忙深深一揖。

“免礼免礼。”晋王双手将他扶住，苦涩笑道：“昨天就听说上差到了，本该去问个圣安，无奈母妃……”说着不禁悲从中来，以袖拭泪道：“小王方寸大乱，上差万望海涵。”

“岂敢岂敢。”王贤忙摇头道。抛去之前得到的负面消息，他对眼前这位晋王殿下，印象实在不错，只见他相貌堂堂，修目美髯，顾盼颇有王者之风，却又言语谦和、举止有度，令人暗暗心折。

不夸张地说，以他所见的三位皇子，甚至包括朱瞻基，都不如此人有范儿……据说晋王上阵杀敌、坐镇边陲外，还文学宋濂，书学杜环，端得是文武双全。这样的人物显然比只知道舞刀弄枪的朱棣，更会教儿子。

当然朱瞻基的年龄，才是此人的一半，也许到了同样的年龄，会比他更出色也说不定。

晋王殿下又问了皇帝、太子、太孙的安，才谨慎地问道：“钦差此来山西，可有旨意给小王？”

“回王爷，没有。”王贤摇摇头，给他吃颗定心丸道：“下官奉命来调查去年的军粮失运案，与王爷无关。”顿一下，看看张周二位大吏道：“当然，也跟二位无关。”

“是啊，都是那刘子进害得！”周都台闷声道。

“这个刘子进，孤恨不得扒了他的皮！”周都台不过随口接话，哪知朱济煊却也眉头一拧，恨声道：“上差，小王不能向你隐瞒，其实我母妃，就是被他咒死的！”

“啊？”王贤一脸惊愕道：“竟有此事？！”

“是，正如我七弟所言，我母妃五日前还好端端的。”晋王低声道：“但从三天前开始，突然全身抽搐，然后开始……发狂……”回忆到痛苦之处，他又掩面垂泪，好一会儿才稳定情绪道：“她口中喊些‘咬死你’、‘杀了你’的可怕字眼，用手使劲地挖自己的脸，又咬自己的胳膊……”

“这是鬼附身啊！”周都台失声叫道。

“请来的法师也是这样说的，但他说附在我母妃身上的厉鬼，是有强大术的人操纵的，他也不是对手。后来我逼他施法，那法师果真吐血昏迷……无奈之下，我们只好用被子将她捆起来，再把她的嘴用棉布塞上，贴上黄符，以免她再伤害自己。”

顿一下，泪如泉涌道：“但是一天之后，母妃她还是气绝身亡，样貌可怕之极，不得已，我们才马上入殓的……”

“王爷节哀。”三人忙安慰道，王贤竟听出一身鸡皮疙瘩，心说奶奶个熊，山西是个什么鬼地方，怎么人人都跟老子讲起鬼故事来了？！

可惜，老子本身就是个鬼附身，我怕个屁？王贤给自己打个气，问道：“殿下怎么确定是那刘子进所为？”

“小王请的法师，是山西地界道法数一数二的高人了，却险些把命都丢了，他醒来告诉孤，说对头是得了神仙传授的异人，已经不是凡人可敌的了。”朱济熈道：“山西地界，我听说过得神仙授艺的，也只有刘子进一个了。”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道：“那刘子进与太妃有何冤仇？为何要加害太妃？”

“我母妃是高高在上的王妃，刘子进则是草莽，能有什么冤仇？”朱济熈皱眉道：“谁知道那阴险妖人，到底是怎么想的……”

“应该是为了震慑。”张藩台沉声道：“显示他的实力，让官府不敢惹他，从而保全他的部下！”

“有道理。”王贤如菜鸟一般，听什么都很有道理。

第四百一十二章刀削面

离开晋王宫时，天已经黑了，还下起了雪，这是今冬的第一场雪，白色的雪片落地无声，仿佛在悼念刚刚去世的老王妃。

卫士给三位大人打起大伞，张藩台伸出手去，接了片鹅毛般的雪花，叹息道：“老王妃仁德，老天爷都悲伤了。”

“好人没好报啊，”周都台也叹气道：“这太原城还是老王妃的父亲修建的，庇护着几十万百姓，多大的恩德！可惜，父女两代人，都……不得好报。”

王贤隐约记得，老王妃的父亲卷入太祖炮制的大案中被赐死了，现在她又死得这么不明不白，还受尽了折磨，老天爷还真是无情无义呢！

三人沉默地走出东华门，王贤婉拒了二位大吏邀请，返回了钦差行辕。

回到府中，依然是灯火通明，不过王贤见原先那些奢华的摆设，还有那些千娇百媚的侍女，都已经不见了，他不禁暗暗叹气，此番太不像老子的作风了！

正在怅然若失，一个怯生生的声音响起，“奴婢伺候大人更衣。”

王贤侧头一看，是昨晚的那个侍女嫣儿，不禁有些惊喜，面上却淡淡道：“你还在？”

“周管家说，大人身边总得留个伺候的。”嫣儿弱弱道：“大人若不喜，奴婢明日就回周管家去。”

“算了，就这样吧。”王贤微微摇头道。

“是！”俏侍女脆生生应一声，按捺住欢喜之情，忙上前为他解下青衣角带，又跪在他脚边，给他除下被雪水浸湿的官靴，将他冰冷的脚揣到怀中暖和着，然后才换上一双暖和的便鞋，屋里温暖如春，穿多了纯属捂痒子。

王贤正享受着俏侍女体贴入骨的服侍，突然听外头传来断断续续的哭声，不禁眉头皱了皱道：“谁在外头？”

“大人是我，”外面响起二黑的声音，顿一下道：“还有龙姑娘。”

“你怎么惹龙姑娘生气了？”王贤负手走到门口，侍卫将房门打开。

“我哪敢惹她？哦不，我怎么会惹她。”二黑皱着脸道：“是她听说老王妃去世了，就哭起来没完了。”

王贤看看那已经换上素服，哭成泪人的龙姑娘，其实带她来，根本没想派什么用场，只是觉着二黑难得有看上的妞儿，拐来给他当媳妇罢了。这会儿才想起来，她是在王府里长大的。

“妹子节哀，”王贤轻叹一声道：“逝者已矣，肯定不愿看到你如此难过。”说着丢个眼色给二黑，还不把龙姑娘扶进来！

二黑忙点头，伸手小心扶住龙姑娘的胳膊，才把她请进堂屋。

王贤让人给她上了热汤，待其平复下来，才缓缓道：“我今天去吊孝了。”

“大人，您知道，娘娘得的是什么病么？”龙姑娘是读书人的女儿，也是有天号的——单名一个瑶，龙瑶。果然被这句话引得开口。

“此中内情复杂，在没有调查清楚之前，不宜妄下结论。”王贤摇摇头道：“不过可以告诉你，老王妃死得很离奇。”

“喂……”龙瑶泪如雨下道：“老王爷和娘娘一对活菩萨，怎么就没有好报呢！”

“这世上事，毕竟是天在看，人在做。”王贤叹口气道：“你对宫里事了解多少？”

“我自幼在宫里长大，娘娘待我如己出，还、还曾说要将我……”龙瑶说着脸一红，打住话头道：“总之宫里的事情，我还是很清楚的，不然也不会请纓。”

“嗯。”王贤点点头道：“我今天见到晋王爷还有广昌王了。”

听了这话，龙瑶娇躯一震，颤声道：“七殿下他，还好么？”

听了她这话，二黑也是虎躯一震，这简直太他妈悲剧了……这才是龙姑娘非要回山西的原因吧！

王贤也颇为意外，本来只打算打听点情报，谁知竟把龙姑娘的旧情人给套出来了。给二黑个少安毋躁的眼神，王贤说道：“他么，不太好。”

“怎么了？”龙瑶紧咬着朱唇问。

王贤便将今日看到的场景讲给她知道，龙瑶闻言面色惨白道：“他就是这样一个人，从小被娇惯坏了，根本不知道什么叫隐忍。”

就冲这句话，王贤对她也要高看一眼，轻声问道：“他和晋王的关系如何？”

“自然是不好的。”龙瑶轻声道：“老王爷一共生了七个儿子，一位已经过世，剩下的六位殿下，两个嫡子，四个庶子，向来泾渭分明。”顿一下道：“大殿下为晋王时，两边尚能相安无事，但现在大殿下被废圈禁，七殿下成了孤家寡人，四个哥哥还不把他生吞活剥了！”

“现在的晋王殿下，是个什么样的人？”虽然听过好几次评价，自己也亲眼见过了，但他还是想听听朱济熿的熟人怎么说，“你务必照实说，不然会影响本官的判断。”

“是。”龙瑶应一声，目光有些迷茫道：“其实三殿下是个什么样的人，我也不太清楚。原先对他的印象是很好的，他谦虚好学，彬彬有礼，对待父母兄弟也很孝悌，甚至有时候感觉，比起大殿下来，他更像个兄长呢。”

“嗯。”王贤点点头，这个感觉自己也有，便听她继续道：“但是后来听父亲说，他是个很阴险的人，大殿下之所以会被废，都是因为他把大殿下身边的人都收买了，所有人都在说大殿下的坏话，他的几个弟弟不停写信向皇上揭发大殿下，说大殿下同情建文君，时常说些大逆不道的话……大人你想，这样久了，皇上能不恶了大殿下？继而废了他。”说着声音越来越小道：“我还听宫人传闻，他喜欢老晋王的一个侧妃叫吉祥的，不知道是真是假……”

“这些都是你听说的？”王贤摇摇头道：“我需要真凭实据，而不是道听途说。”

“大都是我听父亲说的，但我父亲也没有证据。”龙瑶轻轻摇头道：“其实三殿下在山西地的名声很好，到现在大部分人也不相信，是他害的大殿下。”

“嗯。”王贤点点头道：“那晋王和太妃的关系如何呢？”

“太妃是晋王的嫡母，嫡母大于生母，他对太妃自然没的说。”龙瑶道：“我在宫里的时候，他每日晨昏请安，侍奉太妃，比嫡子做得还周到。”

“那他的生母呢？”王贤又问道。

“生母季氏，已经去世了。”龙瑶叹口气道：“说起来，她也是个苦命人，两个儿子一生下就抱给太妃娘娘了，到死没叫她一声娘。”

“怎么死的？”

“病死的，老王爷去世没几年，她也去了。”龙瑶轻声道。

“哦。”王贤点点头，又问了几句，见龙瑶有些精神不济，便让二黑送她先回去歇息。

这时周勇端来几碗刀削面，和主要吃米饭的南方不同，山西人主要吃各种面，对面的造诣也是别处所不能比的。正宗的山西刀削面，用刀削出的面叶，中厚边薄，棱锋分明，形似柳叶，入口外滑内筋，软而不粘，越嚼越香。王贤呼噜呼噜吃了两海碗，接过白巾擦擦嘴，舒服地叹口气道：“谁说食必珍馐了？我觉着比不过一碗刀削面。”

周勇和去而复返的二黑，也呼噜呼噜吃起来，两人闻言摇头道：“那是大人山珍海味吃腻了。”

“呵呵。”王贤端着碗，喝几口面汤，笑问道：“你们今天什么感觉？”

“我感觉很伤心。”二黑道。

“最看不惯你这熊样！”王贤白他一眼道：“大丈夫要永不言败，人家小谦都要跟太孙一争高下，你才跟个郡王争，就没信心了？”

“我有信心，但想到瑶儿心里那个人不是我，就堵得难受。”二黑闷声道。

周勇却扑哧一声，面条都从鼻孔里喷出来了，捧腹怪笑道：“瑶儿……”

“好了好了，”王贤笑骂一声道：“别笑话他了，说点正事吧，昨天到今天发生的事儿，你们怎么看？”

“大人，我觉着很不简单。”二黑忙接过话，一脸严肃道。

“嗯。”王贤点点头，竟想听他的高见，二黑只好勉为其难道：“从这一路上山西官府对大人的态度看，那是相当的巴结。不过昨天他们应该知道，老王妃已经死了，怎么还搞那么大的排场，看上去没安好心的样子。”

“怎么个没安好心？”二黑粗中有细，心机颇重，周勇就相对简单多了，奇怪问道：“不就是吃顿饭么。”

“你得想想昨晚，他们对大人的招待，十几个大美人啊，大人你真的一个都没碰？”二黑难以置信道：“您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有节操了？”

“废话，我一直节操满满好吧。”王贤白他一眼道：“你跟我想到一块去了，我也觉着，他们是在拉我下水，让我没法跟他们较真。”他记得宋朝文彦博在四川当省长的時候，有人举报他生活作风不好，朝廷便派了御史下来查他，御史快到四川时，在驿站遇到了个美丽的妓女，两人快速擦出了火花，一直到成都才依依不舍地分开，结果在文彦博给他接风的宴会上，那御史悚然发现，人家请来助兴的妓女，竟就是他那位‘露水情缘’！御史这才知道自己被算计了，自知理亏，没法再查文彦博，只好打报告说，此人作风正派，弹劾纯属诬陷！

这种手段千百年来屡见不鲜，却又屡试不爽，皆因男人抵抗不了酒色财气的诱惑！

第四百一十三章瞧这一家子

“好在大人把持住了。”周勇庆幸道。

“不过他们这一手，未免让人怀疑他们心里有鬼。”王贤冷笑道：“对了，你们相信这世上有鬼么？”

“相信。”两人异口同声道：“难道大人不信？”

“我信有鬼，但不信鬼能害人。”王贤想一想，摇头道：“鬼神害人之说，大多是人穿凿附会，要真有人会驱使鬼神，那历代君王就不要大军了，直接养一帮活神仙就是了。”这个年代，你要直接说世上没有鬼神，那是直接挑战别人的世界观和人生观，在你拿出铁证之前，人家信你才有鬼。哪怕是对自己的心腹下属，王贤也只能委婉地表达自己的观点。

“皇上也说过类似的话。”二黑想一想道。

“那当然，皇上要是信鬼神，也就不是今天的永乐大帝了。”王贤颌首道。

“那大人的意思是，贺知府和晋王爷，都是在说谎了？”二黑问道。

“还不能说他们就是说谎，因为他们也能被蒙骗了，但总之事件真相，绝不是那劳什子刘子进在驱使鬼神，而是有人在装神弄鬼！”王贤沉声道：“我们要做的，便是把真相查出来！”

“大人准备怎么办？”周勇问道。

王贤正要答话，外头传来敲门声，周勇走到门口一问，卫士通禀说，是吴大人回来了。

周勇赶紧打开门，便见吴为立在廊下，有卫士在拍打他袍子上的雪。脱下湿漉漉的靴子。吴为进来，朝王贤咧咧嘴，刚要开口，却听王贤微笑道：“先吃饭吧，吃了饭再说。”

周勇便给他端上碗刀削面，吴为狼吞虎咽扒了一碗，用袖子胡乱抹抹嘴道：“大人，我们去了城东南十里外的黑驼山晋王墓，但没见到朱济熿父子。”

“嗯。”王贤点点头，这个消息并不算意外，他站起身来，缓缓踱步道：“老王妃离奇死亡，废晋王离奇失踪，这其中有没有关联呢？”

“这个不太清楚。”吴为道：“我们到的时候，因为怕惊到守墓的军队，是以悄悄潜入，结果发现他们慌成一片，在漫山遍野地寻找朱济熿，后来偷听到有个军官说，要赶紧报告王爷云云。”

“那么就有三种可能。”王贤想一想道：“一个是有什么人把朱济熿接走了，一个是晋王瞒着守军，把朱济熿悄悄转移了；一个是别的什么人，把他劫走了。”

“接走，劫走？”吴为道。

“嗯，如果是前者，那就是朱济熿的兄弟旧属之类的，我回头再问问龙瑶，看看有没有这种可能。”王贤缓缓道：“如果是后者的话，下手的很可能是白莲教。”顿一下道：“至于晋王下手的可能性，你们觉着大么？”

“大，”二黑道：“正如大人所言，如果是他干的，那么就和老王妃的死联系起来了，也许就是我们的到来，让他着急下了毒手。”

“是。”吴为点点头，老王妃是晋王的嫡母，地位在晋王之上，若是她想见钦差，晋王是拦不住的。如果她有什么证据，可以帮嫡长子翻盘，那晋王提前杀人灭口，就不是不可能了。同时，晋王也会警惕起来，为防万一将朱济熿一同除掉，也不是不可能。

王贤却缓缓摇头道：“我觉着可能性很小，废晋王不是阿猫阿狗，那是当今皇上的嫡亲侄子，活要见人、死要见尸！”顿一下道：“如果朱济熿真要除掉他，那应该是暴病、意外，或者干脆再推到刘子进头上去！这样至少能交代过去。莫名其妙失踪算怎么回事儿？”

众人想想也是，废晋王失踪了，不能就这么算了，后面朝廷肯定要下旨寻找，说不定还要派钦差来折腾，这是已经坐稳了晋王宝座的朱济熿，最不愿看到的。

“我们可不可以假设，”王贤站在窗前，打开一丝缝隙，让风雪刮到脸上，冰凉刺骨，令他精神一振道：“朱济熿其实想把太妃和他大哥一并害死，谁知却被人横插一杠，提前救走了朱济熿呢？这样似乎更符合情理。”

“这假设有用么？”吴为问道。

“有用，如果假设成立，那晋王府就不是铁板一块，有人在监视着晋王，才能先其一步救人。”王贤笑笑道：“同时他大哥，也有翻盘的可能，不然没必要除掉。”又解释道：“亲王再大也不是皇帝，没有正统的名分，一旦被废，就是个废人了。如果他没什么能威胁到晋王的东西，晋王根本没必要杀他，别人也没必要救他。”

“所以大人的假设成立，朱济熿就是想同时杀掉他大哥？！”二黑瞪大眼睛道：“怎么绕着绕着就绕出来了？”

“呵呵，简单的推理而已。”王贤淡淡一笑，关上窗户，回头正色道：“今天还是很有收获的，我们了解了军粮案的大体情形，也推测出晋王府的恩怨纠葛。下面就可以有的放矢了。”说着看看吴为道：“你和闲云少爷还是得继续奔波，去一趟汾阳吧！”

“汾阳？”

“嗯，贺知府说，汾阳知县也是被刘子进驱鬼杀害的。”王贤沉声道：“我观山西官场，颇有沆瀣一气、蛇鼠一窝的架势，但不可能所有人都是一伙的，一定有不肯同流合污的人存在。那汾阳知县的死，很是蹊跷，值得我们去细究。”王贤细细吩咐道：“而且晋王的两个弟弟封地也在那里，值得我们去看看，能不能找到什么线索……必要时，可以亮出你们锦衣卫的身份，一定要保护好自己安全。”

“是。”吴为点头应声，匆匆去了。

待其离去，王贤让二黑把龙姑娘再请过来，抱歉地笑道：“又想起个问题，麻烦姑娘了。”

“大人言重了。”龙瑶轻声道。

“你给我讲讲晋王爷的兄弟姐妹们吧。”王贤温声道。

“是。”龙瑶想一想，轻声道：“老王爷有七子三女，现在在世的还有六子，三位郡主均已早逝。嫡长子大殿下讳济熿，洪武八年生人，其后便封为世子，幼时曾在京师读书，后来洪武三十一年，老王爷薨逝，他回来袭爵成了晋王。饱读诗书、性情敦厚，说句冒犯的，就是有些书呆气。我父亲被皇上黜落后，曾经对他说，废了长史，离废王只有一步之遥。他害怕了，请求削除王府军队以自保，但皇上为了表现对亲王的‘宽容’，没有同意。他就以为没事儿了，继续和一班文人清客混在一起，把我父亲提醒他小心身边人的话抛到脑后，直到废他为庶人的诏书到府前，他还在大开文会呢。”

“二殿下高平王早逝，三殿下就是现在的晋王爷，之前已经说过了。”

“嗯。”王贤点点头，示意她说下去。

“四殿下庆成王朱济炫，封地在汾阳，风流好色，奢侈享乐，年纪轻轻就生了三十多个儿子……”龙瑶有些不齿啐一声，道：“六殿下永和王朱济烺，封地也在汾阳，自幼喜欢舞刀弄枪，结交江湖人士，据说什么样的凶人恶徒他都敢收留，官府也只能装没看见的。久而久之，山西地界的恶徒，竟都投

到他门下，就连外省都有人慕名而来，这兄弟俩弄得汾阳一地乌烟瘴气，百姓苦不堪言。”

“还有五殿下宁化王朱济焕，是四殿下的同母弟弟，倒是个本分的王爷，平时不显山不露水，没做什么坏事，也没做过什么好事。不过当初他们兄弟上书揭发大殿下，他也是联了名的。”龙瑶说完，低头好半天，轻声道：“再就是七殿下了……”

“嗯，这位七殿下，你可以详细谈谈。”

“他今年二十岁，样貌堂堂、最类其父。”龙瑶面色微红道：“因为是嫡子，封王反而早于几个兄长。只是他年纪太小，在封地就藩，等闲不能来太原，也帮不上大殿下什么忙。听说大殿下事发后，他曾勃然大怒，要带兵杀到太原城，后来被太妃娘娘派人给劝回去了，这才没酿成大祸。唉，他还是不懂人心险恶，根本斗不过那帮哥哥。”

“广昌王今年二十岁，着实不小了，难道还未婚配么？”王贤悠悠问道。

龙姑娘登时面色惨白，半晌才低声道：“他半年前刚成亲，娶的是太原左护卫指挥使杨荣的女儿。”

亲王有三卫直属兵马，这也是亲王权位的最大背书，晋王所辖的三卫兵马，便是太原左护卫、太原中护卫、太原右护卫，共一万六千八百人。‘想不到朱济熇的老丈人还挺强大……’二黑在一旁听着，心里那个高兴啊，就甭提了。

王贤又问了几个朱济熇的问题，最后问道：“三位郡主都早逝了么？”

“是，前两位尚未婚配便早逝，最小的容城郡主，也是太妃娘娘的嫡女。永乐元年下嫁给了太原右护卫指挥使之子陈斌，夫妻俩婚后一直很恩爱，但两年前难产去世了……”龙瑶轻声道。

“那陈斌，现在是什么官职？”王贤问。

“子承父职，太原右护卫指挥使……”龙瑶答道。

第四百一十四章查账天王就是我

“广昌王和他这个姐夫的关系如何？”王贤又问道。

“感情很好，甚至好过和他嫡亲哥哥。”龙瑶答道。

“嗯。”王贤点点头，表示自己没什么要问的了。

龙瑶起身告退，走到门口时，却又转过身央求道：“大人，您要救救他啊，不然他会被那帮人害死的！”

“还没那么严重，”王贤淡淡道：“如果广昌王遇到危险，本官自然责无旁贷。”

“多谢大人。”龙瑶深深一福，这才退下来。

第二天，贺知府又来府上，这次还带着三口大木箱，里头不是金银财宝，而是满满的账册。按照商定的流程，王贤将以查阅相关账册作为正式办案的第一步，这本是题中应有之义。

“所有账目都在这里了，上差需要人手么？”待差役放下木箱子，贺知府很是好心道：“知府衙门还有几个账房堪用，本官让他们撂下手头的活计，来协助上差如何？”

“多谢大人好意，不过不必了。”王贤却淡淡道：“下官还力所能及。”

贺知府心中暗笑，这小子果然还是个雏儿，就算你有举人的出身，但那跟看懂繁复的账目是两码事儿，况且这些账就算是老账房来查，恐怕到年底也捋不出个头绪来。何况双方约定，三天后，账册就将归还藩司衙门。

“那我就不打扰大人了，要是需要帮助，随时知会一声，我随时派人过来。”贺知府笑道。

“多谢府台大人，如有需要，我肯定不会客气。”王贤笑着把他送出去，关上大门回来，和二黑相视而笑。

“那货想不到，大人是查账的祖宗。”二黑嘿嘿直笑，王贤当年是怎么斗倒李司户的，他可记忆犹新。

“呵呵，本官样样稀松，唯有此事精通。”王贤哈哈大笑道：“上算盘！”

虽然说得轻松，这一省的账目，可远非一县可比，王贤丝毫不敢怠慢，

从下一刻起，他和二黑等人便关在屋子里，寸步不出，废寝忘食地开工了……

噼里啪啦如雨打芭蕉，王贤左手飞快地在算盘上拨动，右手则提笔做着记录。当他点点头，二黑便迅速翻一页，待他写满一张纸，二黑便拿到相邻桌子上摆好；待他查完一本账册，二黑便取来另一本，同时将原先这本拿给外间的莫问誊抄下来……贺知府精明过人，却忘了王贤完全可以先把账本抄下来，回头慢慢看。只是王大会计急于了解情况，才会这么着急。

看着王贤差不多半个时辰，就能查完一本账，二黑心里不得不再次深深佩服这厮……当年在街上一起混的时候，怎么就没看出他这么厉害呢？难道真是一棍子打出个天才来？他真有种也给自己来一下的冲动，只是想到多半成不了天才，反而极大可能会变成白痴，他才打消这个念头。

饶是查账天才，也用了整整三天三夜，才将所有账目查完。顶着兔子似的双眼，王贤写完最后一张纸，把笔一丢，支撑着站起来。

“怎么样大人，有什么结论？”二黑和周勇倒班，又不用动脑子，当然精力如常。

“先让我睡觉……”王贤甚至没力气回寝室，就在书房的小床上一躺，头一沾枕头，便呼呼大睡起来。

年轻就是好，昏天黑地睡了一大觉，等醒来时，又是一条好汉。王贤一边揉着眼屎，一边问二黑道：“我睡了几个时辰？”

“几个时辰？”二黑苦笑道：“大人睡了整整一个对时。”

“哦。”王贤点点头道：“账册还回去了？”

“还回去了。”二黑笑道：“那贺知府不信大人能三天之内查完，以为大人是不好意思露面呢。”

“嗯，账目都誊抄下来了吧？”刚起床，王贤脑袋还有点发涨，对二黑的笑话消化不良。

“都誊抄下来了。”二黑笑道：“老莫是个仔细人，虽然比不了大人，但应该抄不错。”说着迫不及待道：“大人，快解读一下结果吧，您画得那些桃符，实在看不懂。”

“看不懂就对了。”王贤打个哈欠，摸着如打雷般的肚子道：“先吃饭，皇帝还不差饿兵呢！”

“饭来了！”话音未落，周勇笑着端个大托盘进来，盘上一碗热腾腾的大拉面，一盘熟切牛羊肉，配着酱油蒜泥，让王贤食指大动。风卷残云一般，吃得干干净净，连面汤都喝光了。

拍着鼓鼓的肚子，王贤舒服地打个饱嗝道：“拿来。”

“在这呢。”二黑忙把他写的那一摞纸拿过来，为了避免泄密，王贤用的是拼音和阿拉伯数字，基本上没人能看懂。

王贤仔细看了一遍自己写的东西，寻思了好久，叹了口气。

二黑瞪大眼，他也劳碌了好些日子，又被王贤钓足了胃口，实在想知道答案。

王贤却又叹了口气。

“大人，您到底叹什么气啊？”二黑憋不住问道。

“第一声叹，是替你叹气，睁眼瞎的滋味不好受吧。”王贤促狭笑道。

“大人的字……”二黑郁闷道：“大明朝也没有能看懂的吧？”

“要的就是这效果。”王贤笑笑，一弹那摞纸，眉头一扬，终进正题道：“第二声叹，是因为问题之严重，超出想象。前后运抵太原的粮草，足有四百七十万石之巨，然而现在账上可查的，只有二百三十万石不到了！”

“啊？”二黑惊呆了：“那些粮食都去哪了？”

“三次往宣府送，三次在广灵县被劫，每次损失七十万石以上。”王贤沉声道：“加上储运的损耗，现在只剩一半不到了。”

“损失这么惨重？”二黑惊得合不拢嘴道：“这里头不会有猫腻吧？”

“当然有。”王贤斩钉截铁道：“而且大大的有！”说着他便冷冷戳穿山西官方的谎言道：“一辆马车，除掉车重，最大载重不超过一千八百斤，就算所有马车，都是这样规格，一次要运送七十万石粮草，需要多少辆车？”

“需要……多少呢？”这种除法运算不是难为人么，二黑只好咂嘴回问道。

“四万六千辆马车以上！”王贤沉声道：“每次派出的民夫和牛马车，也都有据可查，三次运输使用的牲口，一次比一次少。且哪怕最多的一次，牛车马车骡车的数目加起来，也不过才两万辆，连三十五万石也运不了，请问，

多出来的一半，是怎么运的？莫非有乾坤袋一样的法宝？”

“嘿嘿，怎么可能。”二黑挠头道：“果然有问题。”说着笑笑道：“就算他们有乾坤袋，也没法解释为什么不长教训，明知道广灵县有匪徒劫道，还每次都要满载给人家送粮，莫非山西官员是那个什么……申物流的出身？”跟王贤混久了，他连‘凯申物流’都知道，虽然不知道这到底是哪来的梗。

结果连他这种没心没肺的家伙，都愤慨道：“二百一十万石粮食啊，就这么让他们弄没了！”

“说的不错。”王贤点点头道：“但不止那些粮食，还有六万头牲口，无数盔甲兵器，弓箭枪炮！”

“现在终于知道刘子进为啥那么强大了，纯属让这帮人给喂肥了的。”二黑愤然道。

“这些粮食车马，怕不是刘子进自己私吞的。”王贤冷笑道：“连年亏空的山西藩库、太原府库、平阳府、汾州府……今年却是大丰收，基本补上了往年的窟窿！”这就是王贤要似不相干的山西藩司衙门账册的原因，现代审计学的一条基本原则，就是通过纵向分析各个关节、横向分析各个部门，来对账目进行审计。

“填窟窿干什么？”二黑不解道：“亏的又不是自己的。”

“平时自然不在意，”王贤啐一口道：“但明年可是外察之年！他们当然要为自己的乌纱着想！”

“瞎，这不是县衙六房常干的事儿么？！”二黑惊呆了。为了应付检查，书吏们常向地方富户借入钱粮，待事后返还。想一想道：“不，他们比咱们还黑，咱们至少有借有还，他们却直接吞没了。”

“不错。”王贤点头道：“虽然账面上看不出来，但从钱粮变化的时间上看，至少一半的钱粮，压根就没往大同运，直接在太原就坐地分赃了！”顿一下又道：“有样学样，运到大同的钱粮，肯定还会被扒一层皮，落到刘子进手里的，也就是三成最多不过四成！”

“……”二黑已经惊得说不出话来。

“更可怕的是，”王贤的脸色也愈加凝重道：“他们如此肆无忌惮，必然是一早就知道，粮食肯定运不到宣府去，不然对不上账，他们统统要掉脑袋！”

“难，难道……”二黑艰难道：“他们一早就打定主意，瓜分掉一半钱粮，然后让刘子进来背黑锅？”

“当然这黑锅也不白背，刘子进起码得到了三分之一的物资，足够他发展壮大。”王贤点头道。

二黑都懵了，他知道王贤看账本的功夫独步天下，却不想他竟然从账目上，看出这么多可怕的问题来。这是要官场地震，哦不，是要一片人头落地啊！

王贤的眼睛里，却渐渐闪出光来，一副闻鼙鼓而思破阵的神态！

第四百一十五章山西病人

看着他这副表情，二黑居然有些害怕，小声道：“大，大人……”

“呵呵。”王贤笑笑，恢复到慵懒的神态道：“看来传闻不虚，山西官场已经是蛇鼠一窝了，就算不是养寇自重，也是养虎贻患。”说着摸着毛茸茸的下巴，笑起来道：“不过他们要真是屁股干干净净，我们只能干瞪眼。现在多好，闭眼瞎撞也能逮到几只兔子！”

“其实大人把这份东西交上去，就够他们喝一壶的。”二黑胆子其实大得很，但现在，他们人在山西腹地，只有一千兵马，而且还在太原中护卫的军营驻扎，被人家五千兵马看得死死的。如果要彻查此案的话，无异于与山西文武为敌，再加上虎视眈眈的晋王爷，真要把对方惹毛了，他们肯定走不出山西去。

“远远不够，这些从账目上得来的推测，不足以改变什么。”王贤却摇头道：“还得有更直接的人证物证才行。”顿一下，朝二黑笑笑道：“放心，老子逃命的功夫，可谓天下一绝，死不了你的。”

“我不是那个意思……”二黑讪讪一笑，问道：“大人准备怎么干？”

“我准备……”王贤正说着，周新稟报道：“贺知府来了。”

“我准备生一场病。”王贤把话说完，便对镜自怜起来道：“看这消瘦的面颊、凌乱的胡茬、忧郁的眼神，装病什么都不用化妆。”

“大人生病干什么？”二黑不解道。

“你不是跟他说我病了么？”王贤白他一眼道：“不行，为了效果更逼真，还得加强一下，赶紧把吴为的药箱拿来。”又对周勇道：“你跟贺知府说，我衣衫不整，请他稍候。”

两人赶紧出去，不一会儿，二黑提着吴为的药箱过来，王贤打开翻了一口气，找出个写着‘发热丹’的瓶子，倒出一粒黑乎乎的大药丸子，郁闷道：“就不能弄小一点？”

“我给大人碾碎了吧。”二黑忙道。

“算了，”王贤一咬牙，把那大药丸子塞到喉里，用茶水送服下去，噎得他直翻白眼。使劲拍拍胸脯，起身道：“走，去会客！”

沿着游廊走到半路，药效就发挥出来了，王贤感觉一阵脚步发飘，眼前

发花，险些被门槛绊倒。二黑赶紧扶住他道：“大人，这药没问题吧？”

“应该……没有吧。”王贤也有些吃不准，奶奶的，没病乱嗑药，我这不是自找苦吃么。

当贺知府一见到王贤，登时吓了一跳，只见他满头虚汗，面如白纸，神情委顿，绝对不似作伪。

“哎呀呀，上差病成这样，”贺知府赶忙上前扶住他道：“还起来干什么，快回去躺着去。”

“不可失礼。”王贤强笑一下，气喘吁吁道：“大人请坐。”

“还坐什么呀我，”贺知府对扶着他右臂的二黑道：“赶紧扶你家大人进去躺下，别再让他乱动。”说完一面让人叫省里的医官赶紧过来，一面和二黑将王贤扶回去堂下，给他掖好被角后，贺知府一脸严肃地对王贤道：“别以为自己年轻，就能随便糟蹋身体，你从江南来到山西，本来就水土不服，再加上劳累，不病才怪呢。”

待他说完，王贤轻声道：“今天是和有关官员面谈的日子吧……”

“谈什么谈？”贺知府气结道：“感情我说的你都没听进去？听我的，什么都先放下，安心养病，一切等病好了再说！”

“下官皇命在身……”王贤却摇摇头道。

“仲德老弟，老哥私下说你一句，差事是皇上的，身子是自己的，折腾坏了，什么都白搭！”贺知府语重心长地劝道。

“唉……”王贤无奈地闭上双目，终于不再坚持。

贺知府果然什么都不问，让他好好休息，便出了里间。却没离开，一直等到省里的医官来了，给王贤把了脉出来，他才急忙问道：“钦差大人得的什么病？”

那白发苍苍的老医官沉吟好久道：“钦差大人浮脉为阳表病居，迟风数热紧寒拘……”

“你是在显摆能耐，还是在报钦差的病情！”虽然医官也是官，但这种杂职在四品知府眼里，跟仆役没有两样，贺知府厉声呵斥道：“快说，他现在到底怎么了？！”

那医官吓得一激灵，只好说人话道：“钦差大人应该是患了风寒，烧得很

厉害，似乎又转成了伤寒。”

“伤寒？”贺知府不禁一惊，伤寒在这个年代，可是很容易死人的，“会怎样呢？”

“华佗曰：‘伤寒病一日在皮，二日在肤，三日在肌，四日在胸，五日在腹、六日入胃’……”医官尽量简单道。

“说人话。”贺知府却仍觉着啰唆。

“总之就是发病初期好治，时间长了难治。”医官无奈道：“我观钦差大人的样子，应该是六日入胃，且热毒在外。胃若实热为病，此症已是三死一生……若再恶化，身上就会出赤斑，则五死一生，更剧者黑斑出焉，则十死一生，但论人有强弱，病有难易，得效相倍也。”

贺知府惊得都顾不上呵斥医官了，忙问道：“你能治么？”

“至少山西省内，下官不敢妄自菲薄。”医官有些骄傲道。“下官祖上正是写《伤寒杂病论》的医圣！”

“失敬失敬，”贺知府松口气道：“那就赶紧开方子抓药，这段时间你不用干别的了，专门照料钦差大人，”说着狠狠一瞪眼道：“要是上差有个不妥帖，你就找根绳子吊死吧！”

“是。”医官无奈地应下，还以为搬出老祖宗来，能让知府大人放尊敬点呢，谁知在人家眼里，医圣也不过是个大夫。

又吩咐周管家要照顾好钦差的起居，贺知府这才离开了钦差行辕，上轿道：“去藩台衙门。”

轿子抬到布政使司，贺知府下轿便直奔后衙，问明白张藩台正在暖房中摆弄花草，便轻手轻脚进去，果然见张藩台在小心修建一盆名贵的兰花。

贺知府便立在一旁静静看着，待其放下剪刀，才轻轻叫了声‘藩台’。

“回来了？”张藩台早就发现他了，只是这会才开口道：“怎么样，咱们的钦差大人查出什么了？”

“今天不方便问，”贺知府回禀道：“咱们的钦差大人病了。”

“病了？”张藩台微微皱眉道：“什么病？”

“伤寒。”贺知府道：“下官已经让医官给看了，确实病得很重，说得躺上

好一阵子。”

“得，这小子来咱们太原养病来了。”张藩台笑骂一声，倍感轻松。

贺知府笑笑道：“好好养病，比什么都强。”

“是这个理，”张藩台点点头道：“那就让他好好躺着吧，可别殁在咱们太原。”

“下官已经吩咐下面，把他给看护好了，不劳藩台费心。”贺知府道。

“很好。”张藩台突然笑起来道：“真是天佑我山西，本以为三路钦差，气势汹汹而来，我们就是不死也得脱层皮。谁承想，居然雷声大雨点小，一转眼就消停了。”

“怎么？”贺知府忙问道：“另外两路钦差有消息了？”

“有了，查宣府官场抗旨案的，是锦衣卫镇抚庞瑛。”张藩台拿起贺知府奉上的白巾擦擦手，示意他到花房外间坐，自己也踱步过去道：“你说这号人物去宣府，能查出个啥来？”

“宣府的官员，怕是要倒大霉了。”贺知府轻声说着，给藩台大人斟茶。

“是，谁让他们跟错了贵人呢。”张藩台接过来，呷一口，半晌失望皱眉道：“这是顶级的密云龙，却总是喝不出赵王府的味道来。”

在王贤这些杭州人看来，狮峰明前是最好的茶了，但天下认可这点的可不多，至少在皇家眼里，最好的茶是北苑贡茶密云龙。这密云龙数百年来，一直是皇家贡品。由于产量极小，极品更是只一年产五斤，都要如数进贡，外臣很难品尝得到。张藩台还是年初在赵王的别业里喝过一次，赞不绝口之下，赵王殿下便慷慨地分了他半块茶饼……哪怕是皇帝最疼爱的小儿子，一年也只能分到一块茶饼，一下就给他半块，‘慷慨’二字当之无愧。

不过张藩台回山西后，邀请同僚赏茶时，却只觉得满嘴苦硬，久方回甜，茶味竟是一般。张藩台本来以为赵王糊弄他，但后来赵王写信来时，特意说及此事，才知道自己误会了……原来这茶是要用最好的山泉水冲泡才可。张藩台便让人从晋祠弄来了山西最好的难老泉，命人再煮一壶密云龙，一品之下，好了很多，却依然还有些许浊味，不禁大失所望道。“看来要想喝出密云龙真正的味道来，还得用京城紫金山上的泉水。”

“藩台，以下官之见，难老泉的泉水，肯定不逊于别处，”贺知府想一想，笑道：“也许这茶汤的浊味，是因为泉水装在罐里运来，已经失了灵气，没那么新鲜的缘故。”

“唔，有道理。”张藩台点点头道：“改天咱们去一趟晋祠，在难老泉边煮上一壶密云龙，这下总没问题了吧？”

“应该没问题了。”贺知府笑道。“那下官便安排行程了。”

第四百一十六章遗书

既然今日喝不到好茶，张藩台便让人将剩下的茶叶用罐子密封起来，问贺知府道：“方才说到哪了？”

“说到第一路钦差，是纪纲的心腹，宣大那边肯定不会出问题。”贺知府笑笑道：“藩台还说他们站错边了。”

“不错，”张藩台缓缓道：“太子爷人是不错的，但手里没有兵，又不够狠，怎么能斗得过他两个如狼似虎的弟弟？我早就说过，太子被废是早晚的事儿。怎么样，现在基本成定局了吧？”

“藩台英明。”贺知府赞一声道：“那另一路钦差呢？”

“另一路现在大同，是英国公的弟弟张輶。”张藩台道：“这一路派什么人，都是汉王殿下说了算的，本来以为会派个老成点的来，不过也可以理解，英国公从安南凯旋而归，如今正炙手可热，可能王爷也想卖他个人情吧。”

“这张輶是个什么路数？”贺知府问道。

“说起来，我们还是本家，是以本官派张安去大同给他请安，结果……”张春淡淡一笑，捻起一点茶果慢慢咀嚼起来。“张安，你讲给贺大人听听。”

“提起这位小爷来，那乐子可大了去了。”随侍张藩台的心腹张安笑道：“在京里就是出了名的纨绔子弟，如今大同总兵以下，有不少是他老子和他大哥的部下，又要巴结他这位钦差大人，哪能不竭力讨好他？”说着嘲讽道：“到了大同之后，这小爷就没回行辕住过。”

“那他住在哪？”

“白日酒楼夜里青楼，那叫一个快活。”张安淫笑道：“听说最出格的一次，他同时让一百个妓女陪他睡。还有个花头叫‘走马观花’，他骑在马背上，那些妓女打扮得花枝招展，在路边对他搔首弄姿，他看上哪个，就拉上马来，当众行淫。”

“这跟庆成王有一拼了。”贺知府听得心向往之。

“他还开赌局，让那些武官跟他赌，一天能赢几万两银子。”张安道。

“那肯定的。”贺知府道：“换我也能赢那么多。”

“总之才去没多久，这位小爷便把大同搞得乌烟瘴气，鸡飞狗跳，他还怎么有脸查案子？”张安笑笑。

“不错。”贺知府颌首道：“这位公子是出来逍遥的，压根就没有办案的念头。”

“管他呢，反正人家是勋贵世家，办砸了差事又怎样。”张藩台淡淡道：“不管怎样，三路钦差是没威胁了，倒是晋王这边……”说着声音压低道：“太妃去的蹊跷，而且据说，大殿下父子也失踪了。”

“啊？”贺知府吃惊道：“失踪了？”

“嗯，是王府的内线传来的消息，应该不会有假。”张藩台道：“还说晋王已经软禁了广昌王。”

“这个节骨眼上，晋王府乱成这样，恐非我等之福。”贺知府有些纠结道。

“是啊，据说皇上对太妃娘娘这位皇嫂很是敬重，皇上肯定要查明她的死因的。”张藩台道：“大殿下父子失踪，也是盖不住的……不过有汉王和赵王帮着说话，晋王殿下还是能过去这一关的。”

“那藩台担心的是？”贺知府轻声问道。

“本官，唉……”张藩台叹气道：“只怕重蹈臬台大人的覆辙。”

贺知府明白了，原来张藩台怕这差事落在他头上，说不得，又得交给朝廷一份带有玄幻色彩的奏报，到时候被弄去和臬台大人做伴，就彻底鸡飞蛋打了。

“下官倒是想替藩台接过这副担子，可惜位卑言轻，落不到我头上。”贺知府想一想，突然眼前一亮道：“不如，让咱们那位钦差大人，能者多劳吧。”

“喔……”张藩台闻言神情一松道：“好主意，我这就写信给王爷，让他想办法把这差事交给咱们钦差大人。”说着又嘱咐道：“这样他更不能死了，一定要把他治好！”

“下官明白。”贺知府应道。

此时，那位一定不能死的钦差大人，正面色如常地与从汾阳返回的吴为说话。

“这个药效很短啊。”王贤看看自己，又没了病容。

“是药三分毒，药效长的就成毒药了。”吴为无奈道：“下次大夫来之前，大人临时服用一丸就是了。”

“也好。”王贤点点头道：“怎样，汾阳之行收获如何？”

“收获很大，我一件件讲给大人。”吴为想一想道：“我们按照大人的吩咐，到了西北百八十里外的汾州城，说来也巧，正赶在那赵知县的家眷扶灵回乡，我和闲云少爷一合计，当时就没露面，而是第二天悄悄跟他们出城百里才现身。我们说自己钦差大人的手下，为了表明身份，还亮出了锦衣卫的腰牌，他们才相信我们……”

说着，他把当时的情形，一五一十讲给王贤听……

那赵知县是上一科新及第的进士，河南人氏，才刚二十有五，去年放了知县，携妻来山西上任，谁知道刚一年多，便横遭惨死，家里自然震惊无比，老父亲和他兄弟闻讯赶忙来汾州料理后事。

到了汾州，知州大人亲自接见了他们，陪他们在赵知县的灵前哭了一场，对赵父道：“赵知县身遭横死，魂魄日夜思归家乡，老先生宜速扶灵返乡，择个吉日下葬，也好使他入土为安。”说着拿出一包银子道：“这是同僚们的一点心意，虽然不多，权作丧葬之资吧，老先生万万不要推辞。”说着对属下道：“陪老先生去收拾一下行装吧。”

赵父拿了银子，清点遗物，便和大儿子接了儿媳，扶着二儿子的棺材，一路洒泪离开了汾州。其实他心里，也对儿子的死满是疑窦，无奈民不与官斗，知州大人和省里都说了，儿子是被白莲妖人作法害死，他也无可奈何，现在见到锦衣卫来查问此案，哪有不配合的道理。

当即便在山坳里，与吴为两个询问起儿媳来，儿子到底是怎么死的，这一年又发生了什么。

赵知县的妻子回忆道：“亡夫上任后，发现恶霸欺男霸女、甚至杀人越货的案子积压如山，汾州百姓痛苦无比。他是立志要造福一方，不负圣恩的，于是便着手查办案件，谁知刚抓了几个疑犯，就遭到上司的训斥，让他不要乱来。亡夫说我怎么是乱来呢？他们杀人犯法，难道不该抓么？上司却说不该抓。亡夫愤懑道，山西难道没有王法了吗？上司答道，山西有王法，但是晋王的法。山西地界是晋王说了算，而咱们汾阳，是庆成王和永和王说了算，那些欺男霸女的恶霸，多半是庆成王的门人，杀人越货的歹人，多是永和王门客，打狗还要看主人，你明白了么？”

“亡夫性情耿介，当时就跟知州大人顶起来了，说我不明白。我只知道大明朝的王法，是《大明律》，不知道什么《晋王律》，他们犯了法，我就要抓他们！”赵妻道：“结果亡夫拒绝放人，与知州大人不欢而散。之后大半年时间，亡夫顶着上司的压力，着实惩办了一批恶人，汾州百姓无不称颂。转到今年，省里突然一纸调令，命他为转运委员，把他调到省里去协办粮草了，亡夫走时对我说，这是他们调虎离山，要把他调离汾阳。但无可奈何，只能上任去了……”

“之后一直到亡夫去世前，他都没回来过，只是写过几封家书，说了说自己的近况。”赵妻道：“到了上个月，差事完事儿，妾身以为他终于能回来，谁知道……”说着呜咽起来道：“谁知等来的却是他的死讯……亡夫的灵柩运回来，我给他收殓。多年的夫妻，妾身能认出，那确实是他的尸身，可他的头颅却不见了……后来知州大人亲自来慰问，说亡夫被白莲妖人作法害死了，首级估计是找不回来了……”

众人一片黯然，待赵妻平复下来，听她继续道：“知州大人又说，按规制，官府要清点亡夫的遗物，以免有官府的文件遗漏，他还问我，亡夫给我写过信么？我说写过，便将其取给知州大人，”顿一下道：“但最后一封信，被我藏下了。”

“为何这样做？”吴为心中一喜道。

“因为亡夫向来奉公守法，之前的信里，只说家事和一些日常的情况，从不提起公务。”赵妻轻声道：“但在最后一封信里，他一反常态，说可能有人要害他，让我小心为上……我担心信拿出来，自己也会遭到不测，更想着将来给亡夫申冤，这才将其藏了下来。”

“那封信在哪？”吴为着紧道。

赵妻看了看赵父，赵父点点头，示意她交出来。她便转过身去，从贴身小衣里，摸出一个带着体温的锦囊。红着脸从锦囊中掏出薄薄两张信纸，递给了吴为。

吴为接过来一看，便见满纸工整有力的字迹，上头写道‘差事已经结束，料可数日返家。然亦可能永别于汝，因吾不肯同流合污，或遭上峰戕害。倘若如此，汝切莫喊冤，只当吾是病死，速速返家，请吾父为汝择佳婿改嫁了吧……’

第四百一十七章灯下黑

看过之后，吴为将信纸递给赵父，问赵妻道：“你丈夫还有什么遗物？”

“都在那口箱子里了。”赵妻指着马车上一口木箱道。

“里面的东西你仔细看过么？”

“睹物思人，妾身不忍细看。”赵妻摇头道。

征得赵妻同意后，吴为将木箱打开，一样样清点起赵知县的遗物来，因为但凡带字的，都被官府留下了，所以箱子里的东西很简单，也就是几件衣物，一些日常用品。吴为先将那些物品一样样看过，没有看出什么问题，又问赵妻道：“这些衣裳里，可有你丈夫去省城时穿的？”

“有。”赵妻为他挑出来道：“这几件是我为他亲手缝制的，还有这几身官袍，是朝廷发的。”

吴为又一件件检查了那些衣物，还是没有发现问题，看看赵妻面前的那堆衣物道：“尊夫的鞋子都没带去省城么？”

“当然带去了，常穿的便鞋两双，官靴两双，但送遗物的人说，因为当时收拾得太潦草，忘记收拾床底的鞋子了。”赵妻弱弱道：“也不好为了几双鞋，让人家再跑一次省城。”

“嗯。”吴为点点头，心说所有写着字的东西都搜走了，怎么可能潦草呢？八成是靴子里有什么秘密，甚至有可能就是靴子惹的祸。但是现在无从查证这些，他放弃了在遗物中寻找线索，对赵家人道：“能否验一下赵知县的尸身？”

赵家人互相看看，都有些迟疑，还是赵父咬牙点头道：“好吧！我儿肯定希望恶有恶报！”说着便带着儿子儿媳到一边去了。他虽然万分想见儿子最后一面，但那是具无头的尸首，见了不如不见。

吴为和闲云站在棺材边，向赵知县行礼道：“赵大人，您是个好官，我们不能看着害死您的坏人逍遥法外，所以要惊扰您的肉身一下了。”说完两人使用匕首，将棺材盖板上的长钉，一个个敲出来，最后闲云少爷一用力，缓缓推开了棺盖，一具穿着官服的无头男尸便出现在两人眼前。

死者已经故去一个多月，尸身自然已经腐坏，味道十分恶心，是以闲云少爷推开棺盖，便兔子似的远远躲开了。

吴为却浑然不觉，连鼻子都不捂，就俯身仔细检查起来，足足盏茶工夫，才站起来换口气，对闲云道：“死者尸身腐坏，不过骨殖尚且完整。”

“你，把他……解剖了？”闲云面色惨白，见吴为点头，便弯腰大吐特吐。

吴为摇摇头，走过去道：“九龙口上也没见你吐成这样。”

“那能一样么。”闲云擦擦嘴，阻止他靠近道：“你站那说就行！”

“我还不告诉你了。”吴为为死者重新穿好衣服，又掏出水囊，洗干净手，盖好冠盖，对返回的赵家人道：“你们速速回乡吧，有什么消息，定然通知你们。”

“大人，能抓住凶手么？”赵父巴望着吴为道。

“当然，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吴为点点头道：“耐心点，给我家大人一点时间，一定还赵知县个公道。”

“那就拜托大人了。”赵父带着儿子儿媳给吴为磕头，起身扶棺而去。

太原，钦差行辕内。吴为对王贤讲述尸检的结果道：“死者全身骨骼青黑，系砒霜中毒所致。唯有胸骨仍是暗黄色，说明死者是在毒性尚未攻心之时，便被人砍去头颅。观看死者颈骨伤痕，是被斧子之类的东西砍坏的，当时必然导致鲜血喷洒而出，如果搜检死者死前的床榻，应该可以找到血迹。”

“找机会看一下去。”王贤点点头，问道：“既然投毒杀人，为何又要砍头？”

“为了掩盖他中毒后七窍流血的异状，”吴为道：“但凶手不知道，日后还是会在骨头上留下罪证。”

“嗯，甭管是毒死的还是砍死的。”王贤点点头，沉声道：“至少可以证明，驱鬼杀人，是无稽之谈了。”

“是的。”吴为点头道。

王贤便展开吴为带回的那封信，反复看起来，喃喃道：“差事已经结束，料可数日返家……从太原到汾阳百八十里，这说明他已经获得回家的许可了，信应是他启程前写的。”顿一下道：“然亦可能永别于汝，因吾不肯同流合污，或遭上峰戕害……这时候他已经知道了什么，而且已经和上峰撕破脸了，担心自己会被杀害，按说这种时候，应该十分小心才是，为何还会中毒呢？”

“下毒的话，当然不能让他发觉了。”

“砒霜不溶于酒水，他这种家不在太原的官员，应该是一天三顿吃食堂，只要他足够小心，根本没法在他饮食中下毒。”吴为却摇头道。

“也许是对方硬灌他吧？”二黑猜测道。

“不可能，硬灌的话，还不如直接用斧子砍呢。”王贤摇摇头道：“喝酒，如果能让他醉酒，就可随意摆布了。”便吩咐道：“去驿馆查一下，当天赵知县有什么活动。”

“好。”吴为应声道：“我还想去看看赵知县睡的那间屋。”

“嗯，去吧。”王贤颌首道：“注意安全。”

吴为便趁着夜色越墙而出，与在暗处放风的闲云，摸往距离臬司衙门一里地远的驿馆。拂晓时分，他便转回，王贤睡得很浅，一听说他来了，赶紧起床听消息。

“我们逼问了驿丞，他招供说，赵知县遇害那天，参加了藩台大人举行的欢送宴。后来是被人驾着回来的，半夜里就遇害了。”吴为道：“我们又问驿丞，那天还有什么人出现，他说除了长随送赵知县回来，又离去后，再没看见什么人……因为赵知县那间屋，是最外头一间，正对着值夜的屋子，如果有人进出，应该能注意得到。”

“赵知县还有长随？”王贤记得之前吴为说，赵知县两袖清风，进省城都是孤身一人。

“驿丞说，赵知县虽然孤身进省城，但省里拨给他个长随伺候，那长随是本地人，长得瘦瘦小小，还瞎了只眼，样子挺吓人的。那天他是戌时一刻来的，不到三刻离去。我估摸了一下，如果一进屋就给赵知县服毒，一刻多钟差不多正好让人深度昏迷，如果他这时候行凶，死者是不会发出动静的。而这时毒性又尚未攻心，正好符合验尸的结果。”又道：“我仔细检查了赵知县那间房，虽然被褥都去了，地板也被清洗过，但墙有新粉刷的迹象，刮掉表面厚厚的白灰，便见到了喷洒的血迹，可以提供佐证！”

“应该是大差不差，能找到这个人么？”王贤虽然知道希望不大，但还是一问。

“我和闲云离开后，直接按驿丞所说，去那长随的住处，却扑了个空。”

“他逃走了？”

“像是，家里值钱的东西都没了，但也不像遭了贼。”吴为道：“但可能半路被灭口了也说不定。”

“有这个可能……”王贤想一想，又道：“你还记得来时，各州县严加搜查过境旅人么？”

“记得。”吴为点点头。

“我记得各地城门张贴的通缉令上，”王贤缓缓道：“好像都有一个尖嘴猴腮的独眼龙。”

吴为的记性也很好，让王贤这么一说，也眼前一亮道：“好像是有这么个人。”

“如果是他的话就太好了。”王贤击掌道：“这说明他还没被灭口，而且很可能还没离开山西。”

“我们如果能提前找到他就好了！”二黑一喜，又苦笑道：“只是怎么可能呢？”

“怎么不可能，”王贤却笑起来道：“从赵知县遇害到现在，已经一个多月，官府费了牛劲都找不到他，其实是有原因的！”

“什么原因？”二黑和吴为都紧紧望着王贤，顺着他所指，望向桌上的灯台。

“你们看，这桌上哪里最黑？”王贤悠悠道。

“灯下最黑。”二黑说完吃惊道：“大人说他没离开太远？”

“不可能吧，”吴为也难以置信道：“太原城里多少人认识他，官府赏格这么高，他怎么还敢留在太原？”

王贤没立即说话，只是高深莫测地笑着，过了很长时间，他才看着那灯光笑道：“这灯足够亮，把半间屋子照得通明，可它却照不到自己脚下，这叫‘灯下黑’。官府也是这样，一听闻那货出逃，就下意识往外追，先在省界设卡，严防死守他逃出山西。却往往对眼前的搜查，不会那么仔细。因为他们就像你俩，总觉着那货不敢在太原逗留。但是官府已经在山西撒下天罗地网，他哪敢到处流窜？为什么他还没落网？说明他藏起来了。”

“藏起来需要吃喝吧，还得打探消息吧？这些都得靠绝对信得过的人。他是土生土长的太原人，他的亲戚朋友都在这里，他也最熟悉这里，所以他躲

在太原附近的可能性，不会太小。”王贤自信道：“查一下他的家人，看看能不能得到点线索。”

“官府肯定查过了，”吴为道：“就算是灯下黑，也不可能放过他的家人不查的。”

“官府查不出来，但我们就未必了。你想想他的处境，就知道我们比官府有优势。”王贤笑道。

二黑又不笨，一想就通透道：“也是，官府现在抓他，显然是要杀他灭口，他估计恨极了也怕极了，要想保命、要想报复，只有找钦差大人投案自首。”

“不错。”王贤点头笑道：“我们一路上声势浩大，太原人应该都知道我们的存在，说不定他也想见我而不得呢！”

第四百一十八章打成猪头

送走了辛苦命的吴为，王贤躺在床上继续装病，他这样做的目的有三层，一是为了让对手放松警惕，不再严防死守，自己才有机会；二是为了暂时中止办案，他知道现在继续明着查下去，根本查不出什么，反而会带来被动，所以采取明修栈道暗渡陈仓的法子，先引而不发；三一个，就是综合了各方面消息后，他发现山西并非像想象的那样铁板一块，而是暗潮涌动，各有各的算盘。

他隐隐觉着，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幕后操纵着一切。他相信如果有人想趁机做些什么，一定会利用自己这个钦差的，那么与其被人牵着鼻子走，还不如稳坐钓鱼台，等对方主动上门和自己联系。

谁知等来等去，却等到了意想不到的人……

“大人，”过午时分，王贤正躺在床上看书……没办法，装病么，自然要躺着了，便见周勇急匆匆进来，一脸激动道：“你知道我看见谁了么？”

“我看你是见鬼了。”王贤不动声色地把《灯草和尚传》塞到枕头底下，瞪他一眼道：“你看见谁了？”

“那个，那个……”周勇按住激动的情绪，压低声音道：“韦无缺！”

“我擦，十处打锣九处有他！”王贤也惊呆了，“什么情况，快说！”

“是是。”周勇忙道：“是这样的，这几天咱们暗中盯梢张大夫的兄弟，让人跑回来传话，说看见那个韦无缺了。我赶忙跟着手下过去，找到一处宅院。好巧不巧，碰见个男子牵马出来，那男子虽然易了容，但我们兄弟是六扇门出身，一双招子亮着呢，还是一眼把他认出来了！”

“然后呢？”王贤紧张地攥拳道。

“然后弟兄们便跟着他，到了一处僻静无人处，便一拥而上！”周勇不禁郁闷道：“谁知他就像知道我们会出现一样，不慌不忙，笑着让我们带他来见您。”

“靠，莫非他以为我不会杀人？”想想自己上次被坑，王贤就一肚子火气，怒而拍案道：“把那货给我带上来！”

“大人，您不是还装病么？”周勇小声提醒道，他也正是因为这个，才没直接把韦无缺带上来。

“我靠……”王贤一愣，也是啊，那岂不是露馅了？要是不让他活着出去倒也罢了，可没有三两三，谁敢上梁山？那货八成有恃无恐。

“不如让我们先审他。”周勇小声建议道：“大人在隔壁旁听？”

“也好。”王贤点点头，只能先这样了。

王贤立在门内，透过厚厚的门帘，只见外头周勇等人，将一个大胡子男子押进来，绑在椅子上，然后一把把他胡子揪下来，露出那张让人嫉恨的俊脸。

“韦公子，没想到咱们又见面了！”周勇冷笑道。

“你当然想不到了。”韦无缺虽然被绑着，依然以一种俯视蝼蚁的语调，好整以暇道：“若非我想来探望你家大人，就凭你们这群家伙，一辈子也找不到本公子。”

“少说大话！”但他显然低估了对方的恨意，周勇攥攥拳头道：“也别废话，先揍你一顿，解解恨再说！”

这真是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韦无缺面上的得意，当时就凝滞了，那拳头朝自己脸上招呼时，才忙道：“慢慢慢！”

“先打完了再说！”周勇才不吃他这套，砰得一拳就砸在韦公子那张完美无缺的脸上，韦无缺虽然有练过，但再练也练不到脸上去。登时哎哟一声，鼻血长流。

看着那张俊脸上开起了酱油铺，王贤暗暗叫声好，便听韦无缺大叫道：“别打了别打了，我有话说，嗷……”周勇又是一拳，痛得韦无缺大叫道：“顾小怜，我有顾小怜的消息！”

“他妈的，又骗人！”周勇闻言愤怒地连连挥拳，拳拳落在韦公子那张脸上，揍得他满脸开花。话说韦公子韦少主出生到现在，还没挨过这种打呢，简直要憋屈疯了……

把韦无缺打成猪头，周勇才住手道：“现在肯说实话了吧？”

“呜呜，我……”韦无缺嘟着肿成香肠的嘴唇，含糊道：“缩得就系洗发……我金的击到顾晓琳在哪，不骗银的……”他都要悔青肠子了，早知会碰到这种愣头青，自己就换个方式跟王贤见面了。

“真的？”周勇晃悠着醋钵大小的拳头，随时都要落下去。

“金的金的。”韦无缺道：“里让我见大应，我就说。”

“找打！”周勇砰地又是一拳，韦无缺清晰听到鼻梁断裂的声音，只好大声道：“王大淫，里系系向追无情无义几淫！”

“还敢骂我们大人！”周勇又要打，却听韦无缺大叫道：“里几道她为里做了多大牺牲咩？”

里间想起咳嗽声，周勇硬生生止住拳，恨声道：“给他把嘴擦干净。”

手下用抹布，给韦无缺擦去满嘴的血污，他终于可以清楚说话了，“王大人，打了这么久的交道，咱们谁不知道谁？我都敢来见你了，你还不敢见我？你是装病呢，还是装傻呢？”他鼻青脸肿地说这话，还真有点硬骨头的意思。

“找打！”周勇又要捶他，里间的门帘却掀开了，王贤缓缓走了出来，面无表情地看着韦无缺道：“你还敢来见我？”

“大人抱歉，上次我是认错人了，但绝对不是有意诋大人的。”韦无缺龇牙笑笑说：“学生问心无愧，有何不敢来见大人？”

王贤对这家伙的脸皮厚度，又有了新的认识，冷冷道：“不用废话了，聊聊吧，若没有足够的理由，明年的今天就是你的忌日，窗外那棵常青松，就是你的墓碑了。”

“多谢大人想得这么周到，不过我想我暂时还死不了。”韦无缺无所谓地笑笑，只可惜往日魅力无穷的表情，今日怎么看怎么好笑。看来表情动作屑不屑，跟长得帅不帅，有直接关系。

“我很好奇，你到底想干什么？”王贤不跟他浪费口舌，却也没直接问顾小怜的事。“怎么连盟友也要害？”眼下朝廷占据绝对优势，明教和白莲教联手，尚且无法与朝廷抗衡，韦无缺如此精明之人，怎么会自毁长城？

“呵呵，大人误会了，我和白莲妖人，根本不是一伙的，而且我也不是明教的人。”韦无缺顿一下道：“这么说吧，我表面上是明教的，但其实我是朝廷的人。”

“朝廷的人？”王贤还真是惊到了。

“对，而且跟大人还是亲切的同僚呢。”韦无缺努努嘴，对周勇道：“把我的腰牌给王大人看看。”周勇在他腰间摸啊摸，果然摸出一块象牙腰牌，上面刻着‘锦衣卫千户韩天成’，登时愤怒地拍在他头上，骂道：“当我不识字么？这人姓韩你姓韦，伪造的伪！”

韦无缺被拍得头昏脑涨，怒道：“我是潜伏在明教的锦衣卫卧底，韦无缺是我的化名，韩天成是我的本名，放榜的时候你们没看到么？”

王贤和周勇互相看看，都摇头道：“谁会注意这种小角色……”

‘噗……’这一下直接造成无缺公子内伤，比一顿毒打都狠，他吐一口老血道：“信也好，不信也罢，我都是锦衣卫千户，大人可以这就写信给大都督询问，他自会为我证明。”

“老子没兴趣，姑且算你是真的吧。”王贤哼一声道。韦无缺露出胜利的笑容，刚要说什么，却听王贤狞笑一声道：“真的就更该死了！你不知道我和锦衣卫不共戴天么？”

“大人也是锦衣卫，怎么和自己不共戴天？”韦无缺笑道。

“打着红旗反红旗的事儿多了，何况我只是个挂名的。”王贤冷冷道：“说说吧，你找我干什么？”

“一是为私事，一是为公事，大人想先听哪个？”韦无缺本来还指望着能松绑，但现在看是白搭了，只好提都不提道。

“私事吧，本官向来先私后公。”王贤道。

“私事就是我上次认错人，害得大人扑空，心里十分抱歉。”韦无缺道：“之后便北上帮大人找人，天可怜见，功夫不负有心人，我终于找到了小怜姑娘。”顿一下，见王贤迟迟不发问，他只好快快说下去道：“原来小怜姑娘是白莲教的圣女……”

“放屁，唐赛儿才是！”王贤啐道。“而且我也见过她了，你少瞎扯！”

“大人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唐赛儿原先是白莲圣女不假，”韦无缺笑道：“但她要嫁人了，嫁了人那还叫圣女么？圣婆还差不多。所以又有新的白莲圣女，就是你的小怜姑娘。”

王贤默不作声，听他继续道：“大人也许不知道，小怜姑娘可不想当什么圣女，纯属被逼无奈，”说着看看王贤道：“或者说，是为了大人你才答应的。”

“我？”王贤眉头皱起，周勇喝一声道：“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你知道她为何会跟人走，又为何会不告而别么？”韦无缺却根本不吃他这套，我行我素道。

“为什么？”王贤声音不禁低沉。

第四百一十九章

“她也没跟我说过……”韦无缺不愧是邪教出身，口风说转就转。

“混账，你刚才怎么说的？！”周勇牛眼一瞪道。

“刚才不那么说，大人能出来么？”韦无缺不怕王贤，就怕周勇，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啊。“大人也不管管贵属下，怎么说大家也是同僚，日后抬头不见低头见……”

“少废话。”周勇又是一板子，打得他眼冒金星。“是不是得再打一顿，才能老实说话！”

“我只是见过她几面，大家又不熟，还有男女大防。大人也不希望我太随便了吧。”韦无缺挂着鼻血道：“但我的判断也是有依据的……大人知道，我今天为何去那张大夫家么？”

王贤懒得搭话，阴着脸盯着他，韦无缺只好快快道：“是顾小姐，哦不，现在叫宋仙儿，私下拜托我来看一下大人你的病情如何。”说着笑嘻嘻道：“若是心里没有大人，她岂会关心大人的死活？”

王贤沉默好一会儿，问道：“她现在在哪里？你是怎么见到她的？”

“其实之前我也不是故意骗大人的，我是打听到确切消息说，有人从你府里带走了个女子，去当白莲圣女。”韦无缺道：“所以听说圣女招婿，才带大人过去，谁承想却张冠李戴了，请大人见谅。”

“我问你她现在在哪里？！”王贤的目光阴冷下来，他在努力压抑躁动的血液。

“她现在自然在山西。白莲教派她过来，可是一步妙棋。”韦无缺笑嘻嘻道：“大人可能有所不知，那刘子进在造反之前，其实不过是白莲教的一个香主，上头还有堂主、舵主、总舵主、圣女一干人等。总之就是微不足道的小人物，谁知他竟不是池中之物，一遇风云便化作金鳞，转眼就有了五万大军，兵精粮足，扼险而守，进可图山西、下陕西，割据一方。退可走西口、进草原，自保无虞，实在是成大事的架势！”

王贤耐住性子，点下头，听他继续说下去：“按说刘子进的地位，应该水涨船高吧？然而白莲教僵化得很，每县一个香主，每府一个堂主，每省一个舵主，竟然雷打不动。结果他已经成了整个北方最强的义军，在白莲教里却还是个香主，你说他能不窝火么？更让人气愤的是，他上头的堂主、舵主，还时时摆出上司的架势，刻刻想要分他的权，夺他的兵，换了大人，是不是

要干他娘的？”

王贤依然不作声，韦无缺只好自顾自道：“总之双方关系糟透了，但刘子进还得靠着白莲教，不敢叛教而出。他手里又有兵，那些人也奈何不了他，双方就这么僵着，但谁都知道，这样下去，早晚会火并起来。白莲教那些老家伙，等了这么多年的造反大业，自然不能看着他们掐起来。于是将宋仙儿派了过去，圣女的魅力果然无边，很快就拉拢住刘子进，又把那帮上司支去杭州求亲……”

王贤听他说着，心里难以置信，那个总是低眉顺目、苦等自己垂青的顾小怜，竟有这么大的本事，面上却淡淡道：“这就不对了，既然圣女成了亲要退位，为何还有那么多人求娶？”

“呵呵，大人明鉴，圣女也是爹生娘养的，那唐赛儿的父亲，是白莲教的护教长老，地位超然，弟子门徒众多，谁成了他的东床快婿，就会得他全力支持，争取舵主之位，您说他们能不积极么？”说着叹口气道：“不过我更佩服宋仙儿这位新圣女，没有根基，靠着个人魅力和手腕，便将这帮山西佬收拾得服服帖帖。”

他明明是赞美之言，王贤却觉着有些刺耳，冷声道：“你在杭州做的好事，还胆敢去白莲教的老窝？”

“在杭州，别人都跑掉了，那帮山西佬却一个没回来，刘子进感谢我还来不及呢，又怎会杀我？”韦无缺不在意地笑道：“当然学生也不会傻到以身犯险，毕竟他们不像大人这么明智。”说着努努嘴，指着几上那副胡须道：“其实我借用了他手下一个将军的身份，李代桃僵，我够坦诚吧大人？”

王贤当作没听见他这句的，问道：“你来找我做什？”

“一来是确认一下大人安否，好给仙儿姑娘个交代，二来是想跟大人合作，擒贼擒王，为朝廷拿下刘子进。”韦无缺笑道：“这样的大功劳，大人不会拒绝吧？”

“我拒绝。”王贤一句话，让韦无缺差点憋出内伤，好一会儿才苦笑道：“先听我说么……刘子进已经向仙儿姑娘求婚了，仙儿姑娘现在好生为难，大人依然无动于衷？”说着咧嘴笑道：“我可不想看到大人戴绿帽，大人，帮人就是帮自己，抓了刘子进，仙儿姑娘还是您的！”

“我怎么知道，你是不是在骗我？”王贤冷冷道。

“这好办，我可以先让你们见上一面。”韦无缺笑道：“只是不知大人，有没有这个胆子？”

王贤又沉默以对，韦无缺只好无奈道：“其实仙儿姑娘并不住在广灵，而是住在大同，大人敢不敢同我去见她？”

“有何不敢？”

“一来，大人可病着呢，没理由去大同。”韦无缺笑道：“二来，仙儿姑娘身边可全是白莲教高手，万一非要把大人留下来，我也无可奈何。”

“见到她之后呢？”王贤不置可否地问道。

“大人说服她，答应刘子进求婚，到时候他必来大同迎亲，我们便可一举成擒！”韦无缺笑道：“为朝廷除此一害，大人公私两便，岂有不答应的道理？”

“……”王贤紧紧盯着韦无缺，韦无缺也不服输回望着他，就在两人都撑不住要眨眼时，王贤啐一口道：“把他带下去。”

“是！”周勇挥挥手，卫士们便将韦无缺连人带椅子，一起搬了出去。

不一会儿，屋里恢复了安静，王贤像在闭目养神，但谁都知道，他心里定然极不宁静。

他没想到，自己能在这里见到韦无缺，而且这厮摇身一变，竟然跟自己一样，成了锦衣千户！更没想到，这厮还带来了顾小怜消息……其实他心里最大的不解，是韦无缺这厮，到底在搞什么名堂？人活着总得有个目的吧？他从浦江到杭州到山西，为何到处专门坑队友？难道他就喜欢损人不利己？这货也太变态了吧！

不过他知道这厮的话，向来十句有九句真，只有最关键的一句是假的。虽然这比满嘴谎言还要命，但从获取信息的角度讲，这厮的话还是值得细细琢磨的。

王贤闭目想了好久好久，才睁开了眼。便见周勇和二黑一脸关切地望着自己，翻翻白眼道：“看什么看，我脸上有花？”

“不是，我们在打赌，大人是不是睡着了。”二黑笑道。

“无聊。”王贤眉头微皱道：“安排一下，我要去趟大同。”

“大人，您可不能上他的当，那小子满嘴瞎话没句实话。”周勇惊道：“咱们还让他坑得不够苦么？！”

“是啊，”二黑也闷声道：“韦无缺那小子，应该跟赵王牵扯很深，而山西

这帮人，也跟赵王牵扯很深，他们合起来坑我们的可能，真的很大很大！”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道：“但既然知道她在那里，又遇到这种问题，我不去一趟，总是难以安心。”

“大人，您什么时候这么痴情了？”以二黑对王贤的了解，他远远算不上情种，更不是冲动之人。

“我向来如此好吧，要不怎么说物以类聚呢？”王贤白他一眼道。

“嘿嘿，您得体谅大龄光棍的着急啊。”二黑嘿嘿笑道：“要去就带着弟兄们，把顾小姐给大人抢回来。”

“不，微服，悄悄地去，悄悄地回。”王贤摇摇头道：

“大人，属下不同意你去。”周勇却硬着头皮道：“实在太冒险了，大人是做大事的，不能让婆娘给牵绊住了。”

“……”王贤看看他，目光有些冷，周勇却无畏地与他对视，身为侍卫长，保护王贤是他的第一任务，听从命令要排在第二位。

“好吧。”王贤发现在周勇那双牛眼下，自己根本不是对手，只好叹口气，轻拍着他的腮帮子道：“我就是去干大事。”

“看女人不是大事。”周勇闷声道。

“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了？”王贤轻声细语道：“这是我们唯一能抓捕刘子进的机会，你知道如果我们能抓住活的刘子进，意味着什么吗？”

“很多。”周勇想一想道。

“是啊，如果能抓住刘子进，一切都迎刃而解了。”王贤微笑道：“你还觉着，冒险不值么？”

“这个……”周勇是个实诚人，挠挠头道：“不好说。”

“那就相信我的判断吧。”王贤笑道：“去准备吧。”

“哦。”周勇闷闷应一声，稀里糊涂退了出去。二黑看着王贤道：“你到底为了刘子进多些，还是为了顾小怜多些？”

“分那么清楚干什么？”王贤神情十分复杂道：“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就行了。”

“那就好。”二黑点点头，不再废话。

第四百二十章大同小骗子

王贤装病的目的之一，便是为了能随时金蝉脱壳。唯一的问题是，前来探视的官员可以挡驾，但每天来看诊的大夫，是挡不住的。好在那医圣后代张医官也说过，伤寒么，拖久了就会生出红斑，最后发展成黑斑……这就不成问题了。当天晚上吴为和闲云闻命赶回，两个苦命的娃娃，一直在太原周围转悠，既要防止被官府的眼线察觉，又要盯紧了那长随苟三的家人，天寒地冻、风餐露宿，实在太可怜了。

“给你们放个假。”看到都冻出冻疮来的闲云少爷，王贤大发慈悲道：“跟我去趟太原耍耍。”

闲云冷笑道：“当你那么好心，原来是出门需要保镖了。”

“能者多劳，能者多劳么。”王贤笑嘻嘻道：“快去歇一宿，明早就出发。”

“嗯。”闲云点点头，出去洗澡睡觉了。

不一会儿，一直在捣鼓瓶瓶罐罐的吴为，将一包药粉递给一个身材与王贤相仿的侍卫道：“你服下去，全身就会起红斑，不过不用担心，十天之后就会消失。”

“要是大人十天回不来呢？”那侍卫便是王贤这阵子的替身了。

“回不来的话，你就再服下这包。”吴为又递给他另一个药包道：“服了这个，肤色会变黑，又能撑一阵子。”

“是。”侍卫这才放心了，有些紧张地看看王贤道：“大人，这些天我就躺着装病？”

“嗯。”王贤颌首道：“一切有周勇和二黑在，你睡就行了。”

“实在担心露馅，我这还有蒙汗药。”吴为笑道：“就怕你睡着了打呼噜。”

“俺不打呼噜。”侍卫笑道。

“那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王贤笑道。

“还有大人的侍女……”侍卫想一想，又道：“她每天都来给大人擦身子，怕是瞒不过她。”

“周勇已经让她回去了。”王贤淡淡道：“你不会见到她的。”

“那属下就放心了。”

当天深夜，王贤易容之后，和吴为闲云还有韦无缺，悄悄翻墙离开了行辕，先在韦无缺落脚的地方等到天亮，然后有惊无险地出了太原城。

被关在行辕里十来天，王贤险些憋死，纵马疾驰在银装素裹的晋中平原上，终于长出了口气，两天时间便北上五百里，抵达了大明的边陲重镇大同。

大同位于山西北端，尽管大明朝的疆界，还要往北千里，但真正汉人聚居的大城市，这里便是尽头了。其西控黄河、东卫燕京、北面茫茫大草原，实乃大明朝最重要的边陲重镇。朝廷自然布重兵于此，一府之地设十四卫八百二十三堡，驻军十三万，战马五万余匹，人称大同兵马甲天下！永乐七年，朝廷又置大同镇，常设总兵官统辖大军，屏卫中原。毫不夸张地说，这里是除了京师之外，军队最密集的地方，大同城就是一座兵城！

但荒谬的是，如今大明朝最大的造反势力，就在大同镇的眼皮子底下。更别说东面还有个与大同镇不相上下的宣府镇。大明朝两大军镇，二十多万大军，却拿广灵县的反贼无可奈何，真不知是那刘子进神通广大，还是大明的军队都是吃干饭的。

不过这事儿归另一路钦差管，王贤自己的事儿还忙不过来，哪有工夫替人家闲操心。凭着韦无缺的腰牌，一行人顺利地进入大同城内。这座城池的规模之宏大，居然不逊太原，而且热闹繁华还犹有过之，似乎没有受到反贼占据要道、隔断商旅的影响。

因为使这座城市繁荣的不是商旅，而是那十几万官军，看那满城的窑子、赌场、酒馆，全都生意火爆，就知道官兵们虽然剿匪不力，对增进地方繁荣，却着实有大贡献。

韦无缺将王贤等人安顿在一家酒楼，自己便去向圣女通报。王贤几个也正好饥肠辘辘，便让店家好酒好菜只管上来。

不一会儿，热腾腾的炒菜端上来，什么砂锅羊杂、过油肉、红焖鸡块、涮羊肉……虽然没什么名贵的菜肴，却好吃实在，透着西北边地的豪迈。

吴为两个招呼王贤一声，便甩开腮帮子吃起来，王贤是有心事的，虽然感到饿，却没什么胃口，吃了几片涮羊肉，喝了半碗刀削面，就有些吃不下去了。便一边端一杯汾酒小口呷着，一边听边上的食客在谈天说地。

听了一会儿，能听出大体上食客们有两个话题，一个是刘子进最近有什么动静，官军何时能进剿；另一个则是钦差大人的荒唐事……当然此钦差非彼钦差，是在大同查白莲教造反案的英国公张辅之弟张輶。而且后一个话题的热度，显然远超过前一个。

王贤听酒客们眉飞色舞地议论什么无遮大会、走马观花、酒池肉林、钦差坐庄之类，一个个又羡慕又嫉妒。何况是他们，连他都是一样的感觉，奶奶的，同样是钦差，人家过得是什么日子，自己过得是什么苦逼日子？真是想想都心痛呐。

当然他本来也没指望，张輶能干出什么人事儿来，人家是将门世家子弟，来大同这个兵窝子，放眼一看，全都沾亲带故，还查个屁？舒服舒服得了！

正胡思乱想，韦无缺回来了，他也不跟王贤几个客气，一屁股坐下，舀一碗羊杂就开吃。闲云和吴为看看王贤，见他并不在意，便也懒得管闲事儿，闷头继续胡吃海塞。

待三人吃饱了，王贤才缓缓道：“什么情况？”

“抱歉啊大人，”韦无缺脸上贴着膏药，粘着胡子，样子十分滑稽，“仙儿姑娘前些天离开大同，”说着小声道：“去广灵县了。”

“你想死！”闲云豁然变脸，一把揪住他领子。王贤两个也是气愤填膺，真想把这王八蛋捏碎了。

酒楼里的食客纷纷侧目，店家也准备上前劝架。王贤低声对闲云道：“放开他。”又朝众人摆摆手，示意没事儿了，众人才收回目光，那店家笑道：“出门在外，和气生财。小店的东家是总兵大人，不看僧面看佛面，几位有话好好说。”

王贤点点头，待那店家离开后，他才冷声道：“她什么时候回来？”

“这不太好说，但照以往的经验，仙儿姑娘每次去广灵县，少则十几天，多则一个月，大人要是等不及就先回去，等仙儿姑娘回来了再来不迟。”韦无缺道。

“我要是等不及呢？”王贤冷冷道。

“那我们就去广灵县，我以项上人头保证，你定能见到仙儿姑娘。”韦无缺拍下胸脯道。

“我现在就砍了你！”闲云又要发飙，被吴为赶紧拦住，他吐出一口油

气，恨声道：“以为我们会被你牵着鼻子走？傻子也不会跟你去广灵县的！”

“不去就回去等着吧，年前总能见到她的。”韦无缺无所谓道。

酒桌上陷入了沉默，闲云和吴为都望着王贤，等他做决断。

“去。”没让他们等多久，王贤便做出了决断。

“大人果然够胆量。”韦无缺没想到，王贤能这么快就答应，他以为要多费一番口舌呢。

“小怜姑娘根本就不在大同，而是一直在广灵县，对吧？”王贤没答话，而是冷声道。

“大人果然精明。”韦无缺点点头道：“不错，仙儿姑娘确实在广灵县，大同这鬼地方，就是个兵窝子，她怎么会住在这里。”说着飒然一笑道：“我不是怕一下说了，大人不敢来吗？况且之前说她在大同也不错，广灵是大同府的一个县么。”

“你少狡辩。”闲云性情冲淡，却对满嘴瞎话的韦无缺十分讨厌，恨不得把他舌头割下来。

韦无缺却不理他，只微笑看着王贤。

王贤也没理他，把杯中酒一饮而尽，便起身拿起大氅道：“走吧。”

“好！我来带路！”韦无缺也快步下楼，他竟真有些佩服起王贤来，之前他一直认为，这家伙就是运气好而已，然而单看这份敢入龙潭虎穴的胆色，就绝非常人可比。

“你怎么不拦着他？”闲云少爷埋怨吴为道：“万一入了贼窝回不来，岂不丢了性命，误了大事？”

“没事儿。”吴为轻声安慰他道：“大人自有分寸。”

“有什么分寸，我看他乱了分寸还差不多！”闲云怒道。

“不会的，你放心好了。”吴为笑笑，拍一下闲云少爷的肩膀，也下楼去了。

“一群疯子！”闲云少爷真是火大，却拿这几个疯子无可奈何，暗骂几句‘真变态’，也跟着下楼去了。毕竟归根结底，他也是个疯子……

一群疯子离开了酒楼，在城里兜起了圈子……这是发现并甩掉尾巴的保留节目，眼下这时节，不管有没有被人盯上，每离开一处都甩一甩，那是错不了的。

运气不错，他们并没有被盯梢，王贤还借机游览了下大同城，看了看大名鼎鼎的九龙壁、太平楼，还有不比晋王宫逊色多少的代王宫。

要不怎么说山西的藩王多呢？除了晋王一系封在太原，还有代王一系被封在大同。而且现在的代王，还是现在晋王的亲叔叔呢！

第四百二十一章广灵县

而且这位代王爷朱桂，还是当今皇帝的连襟。朱棣娶了中山王徐达的长女，他娶了徐达的次女，按说亲上加亲，跟皇帝的关系应该非同一般才是。然而这位爷性情暴躁，行事出格，建文元年时便因罪被废为庶人。靖难之后，朱棣恢复了这个弟弟兼连襟的王爵。可是朱桂仍然没有改进，多次被人控诉行为不轨，最终被皇帝革去三护卫亲军。

革去护卫是仅次于削去王爵的惩罚，你个获罪的亲王手里没兵，成了光杆司令，谁还怕你不成？代王自此夹起了尾巴，关起门来朝天过，销声匿迹了一般。若非路过代王府，王贤险些都忘了有这么号人物存在。

“说起来，山西的两位藩王，这两年还真是走背字呢。”见王贤望着代王宫出神，小声道：“一个被削去护卫，一个更是被废了王爵，看来哪怕是亲王，也无法高枕无忧。”

王贤点点头，也低声道：“虽然今上以靖难起家，但谁坐到九五至尊的位子上，都会顾忌那群手握重兵的藩王。优待亲王只是做做样子，暗地里还是要行削藩之实。”

“削藩？”吴为对这两个字百味杂陈，当年建文君就是因为削藩失措，而丢了江山，害得他父子也跟着成了‘前朝逆党’，如今他只肯在王贤身边为幕僚，却不肯出仕，说是为了赎罪，但其实还是顾忌自己的身份。

“嗯，只不过今上的威望远非建文可比，手腕也要高明太多。”王贤道：“厚赐其金帛，却不许插手地方军政，这就断了藩王们发展壮大的根。老一代藩王还能靠着老底子，影响到地方文武，但等到新旧交替后，你看谁还买他们的账？”

“你是说，皇上有意识地在新旧交替？”吴为吃惊道。

“秦王、晋王、代王……”王贤缓缓念出一串名字，这都是近几年倒霉的藩王，他淡淡一笑道：“所以不用害怕斗不过藩王，只要我们有切实的证据，笑到最后的一定会是我们。”

“嗯。”吴为信服地点点头，他最佩服王贤的就是这点，总能跳出眼前的纷杂局面，高屋建瓴地看问题。不过这次去广灵县……实在让他无法理解，忍了又忍，终于忍不住道：“大人，广灵县不比大同，其凶险程度，无异于再上一次九龙口啊！”

“九龙口我都回来了，广灵县有什么好怕的。”王贤笑笑，看看前面和闲云并肩而行的韦无缺，低声道：“这家伙行事诡秘，但也能看出他所图极大，

不可能现在就想跟我同归于尽的。”

“嗯。”吴为闻言心放下一半，看来大人没有失去他最宝贵的冷静。

“盯紧他，把他拴在裤腰带上。”王贤低声吩咐道。

“是。”吴为应声道。

离开大同百余里，四人便进了山区，隆冬时节的崇山峻岭，愈发显得孤峭难行。真正亲身踏上这段路程，王贤才有些理解起大同的军队，这里实在是太险要了。道路倒还好走，可两侧不是悬崖就是峭壁，大队人马行在其中，简直是任人鱼肉。

如今刘子进的麾下，已经有五万大军，几十万民众，控制的范围早超出广灵县，基本占据了整个恒山山区，天下闻名的平型关、宁武关、紫荆关、倒马关，这四大名关，全都落入白莲教军队之手。当然，这主要由于大明的疆域早就北拓，疏于对内地关隘的防范，但现在这些古老的关口，却成为了官军不可逾越的天险。

令王贤倍感讶异的是，沿着这条穿山越岭的官道一路行来，竟发现路上行旅不绝，有拉着货物往广灵县去的，也有从广灵县方向来的，若非路上险要之处，总有缠着红头巾、打着红旗的白莲教士卒在设卡盘查，简直让人察觉不到，眼下已经深入‘匪区’。

过关卡前，韦无缺掏出三块红巾来，让王贤三个戴在头上，闲云问道：“你怎么不戴？”

“我是将领，自然不用戴，三位扮作我的护卫，却不能不戴。”韦无缺笑道，又对王贤笑道：“大人把心放到肚子里，只需跟着我走就行。”

“好的。”王贤点点头，给闲云递了个眼色，后者便将指端的一粒小石子，弹到了韦无缺的背心穴上，痛得他‘啊’地一声，嘴巴不禁张开。

几乎同时，吴为也弹指而出一粒黑色的小玩意儿，正飞入韦无缺张开的嘴里。韦无缺面色一变，想要张嘴呕出，无奈那玩意儿入口即化，不可能吐出来了。

“你给我吃的是是什么玩意儿？”韦无缺恼火道。

“寒家的祖传秘方，”吴为幽幽道：“七日化骨散。”

“七日化骨散？”闲云少爷出声问道：“有哪些疗效呢？”

“疗效多着呢，不仅能滋阴补养，还能让人青春永驻。”吴为笑道。

“.....”韦无缺可不信，目光阴冷地盯着吴为。

“放心，不会骗你的。”吴为给他个安心的眼神道：“你今年二十出头，服了这七日化骨散，七天之后便骨头脆如朽木，哪怕翻个身，都会引发骨折。打个喷嚏肋骨都能刺穿心肺，人生定然永远定格在二十岁。”

“原来是这么个青春永驻法。”闲云恍然道。“那我宁肯不要。”

“少来这套.....”听他们一唱一和，韦无缺反而冷静下来，“我也通医理，会用毒，怎么没听说过有这种毒药？”

“吴天良你听说过么？”吴为淡淡道。

“自然听过，当年明太祖身边的毒医么，攻陷苏州城，不就是他投毒的功劳么。”韦无缺道。

“那便是家祖。”吴为微笑道。

人的名、树的影。听了这个名字，韦无缺登时一滞，吴为趁热打铁道：“这方子是家祖的不传之秘，七天见效，绝不会早一天，也绝不会晚一天。”说着提醒他道：“不信你运动试试，看看全身骨节是个什么感觉？”

“哼！”韦无缺依言运动，登时满头大汗，他发现自己无法凝聚内力不说，全身骨节都刺痛难耐。终于变了脸色道：“你想怎样？”

“一点小手段，天成兄莫怪，防人之心不可无么。”王贤终于开口，不紧不慢道：“谁让你的信用已经破产了呢。”

“怎么能给我解毒？”韦无缺头一回不理王贤，目光都在吴为身上。

“每天服一粒解药，就可压制毒性，等我们安然返回，自然为你解毒。”吴为丢给他一粒玄色的药丸，韦无缺接过来，恨声道：“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

“谁让你是个伪君子。”闲云晒道。

“你.....”韦无缺一时气结，却又转眼调整过来道：“我们过关吧。”说完便先一步上前去了。

‘这小子，果真是个人物.....’望着他的背影，王贤暗暗感叹一声，看来如果有合适的机会，还是及早除之以绝后患的好。

那厢间，锦衣卫千户韦无缺变成了义军将领韩天成，而且似乎官还不低，一路上守军纷纷放行，连王贤几个都免了盘查。翌日上午，几人终于到了恒山腹地的广灵县。

只见这座城池上插满了红色的旗帜，城门口上一杆红色大旗上，绣着白色的莲花，在寒风中猎猎舞动。旗下每个城垛后，都站着一个头戴红巾，身穿皮甲的士卒，一脸警惕地望着城下来来往往的行人。

此刻王贤终于清楚感受到，自己来到了另一个世界，一个白莲教统治的地方。如果被人发现他的身份，那叫一个插翅难飞！他终于有些紧张起来。而韦无缺却变得趾高气扬，指使他们三个干这干那。

三人气炸了肺，但强龙不压地头蛇，只能先忍了。

进了县城，王贤发现城里的商铺都照常营业，还有小贩在沿街叫卖，买东西的行人也不少，看起来又跟寻常县城没啥区别了。

“这都亏了圣女。”见他注目，韦无缺小声道：“起先刘将军是不许百姓买卖的，城里一片萧条。是圣女来了后，劝着他改变态度，鼓励经商不收税，还保护商人和百姓的财产，结果城里很快恢复了生机，还有外地商人冒险来做买卖呢。”

“这不是大人常说的那个什么……市场经济么？”吴为道。

王贤笑笑，如果顾小怜是自己想到的，那她就是个天才，但就算是听了自己说的才这样做，那也是极有心、极聪明的女子。

“眼下刘将军和圣女分工，刘将军管军队和打仗，这几十万教徒的民生，都是圣女在管，也多亏了圣女的能耐，才能让这几十万人安居乐业，引得山西河北的教徒竞相来投。”提起顾小怜，韦无缺赞不绝口，且并非只是恭维，而是发自肺腑道：“其实哪个朝代都有比男人还能耐的女人，只是这个世界，不给她们发挥的机会罢了。”

听他说这番话，王贤忍不住刮目相看，闲云却大不以为然，哼道：“牝鸡司晨、惟家之索！”

“你个武夫懂个屁。”韦无缺啐一口道：“待这儿别乱动，我和大人去拜见圣女！”

第四百二十二章相见时难

为了安全起见，吴为让韦无缺给王贤易容……他虽然也会点改头换面之术，但术业有专攻，在韦无缺这个千面人面前，他那点本事实实在不够看。

却被韦无缺拒绝道：“除了圣女之外，没人认识他，画蛇添足干什么？”

吴为只好闷声道：“今天的解药不给你了……”

“……”韦无缺登时咬牙切齿，他尝试过不吃解药，但那种钻心蚀骨的剧痛，让人根本无法忍受，还有那连手指都动不了的无力感，更让他无比恐惧。只好给王贤稍微一收拾，便让他改头换面，连吴为都一眼认不出来。

显然，那天韦无缺是故意被周勇发现的。

“日落前回来还来得及。”吴为这次放下心，却依然不给韦无缺解药道：“这时节日落可挺早的，你还磨蹭什么？”

“好，你狠！”韦无缺闷哼一声，对王贤道：“我们走！”

王贤朝吴为笑笑，给他个安心的眼神，跟着韦无缺骑马出去，直奔城北一座银装素裹的山峰而去。这座山位于邑中户牖，城里城外皆能看见，如一座玉塔立在那里，放眼望去，但见积素凝花，霏霏微微，嶙嶙峋峋，若断若连，若远若近，竟似仙境一般。

山脚下的山门处，就有红巾军士兵在守卫，见到韦无缺都恭敬行礼，并不盘问便让开了去路。这让王贤更加笃定，这韦无缺已经混到了起义军的高层去，不过还是不明白，他搞这些名堂干什么？就算干翻了刘子进，也轮不到他个半道出家的外来户上位吧？至于韦无缺说的，他是官府的人，王贤压根就不信，这家伙天生反骨，也许一时投靠了赵王或者汉王，但终究肯定还是要造反的！

按下心中的疑惑，他跟韦无缺慢慢爬山，但见这山虽不高，风光却十分秀丽，山间瀑布已冻成冰，宛若玉龙蟠涧、银河坠影；树木也挂满了白色的冰霜，若白鸦之栖远树，若琼台之现碧空。哪怕是现在一脑门子官司，王贤也感觉仪形因之一静，心胸为之一快……不知不觉，便到了位于山腰的一处院落。院门外依然有守卫，却不是红巾裹头，而是一身白衣，头戴白巾，神情也比山下的倨傲许多。

“韩将军，许久不见，你今日来做什么？”为首的是个白衣中年男子，一脸淡漠地看着韦无缺道。

“宋将军，”韦无缺客气地抱拳道：“末将奉圣女命，下山去打听消息去了，今日回山，特来向圣女复命。”

“唔。”那宋将军看看王贤道：“他是谁？”

“他是我在那人身边的眼线，圣女也是认识他的。”韦无缺面不改色道：“有些事情让他对圣女说，要比我说可信得多。”

“那人到底怎样了？”宋将军看看王贤，便把目光移开，他压根想不到这家伙会如此大胆，也想不到韦无缺会异想天开，将这家伙带到这里来。

“已经病入膏肓了。”韦无缺笑笑道：“不过我们提前几天宣布他的死讯，也没什么问题吧？”

“这样啊……”宋将军的脸上，终于露出一丝笑意道：“这样最好了，早日帮圣女斩却情丝，对我教意义重大。”

“正是如此。”韦无缺笑笑，回头对王贤道：“待会儿机灵点，要是说漏了嘴，小心你的狗头。”

“是是。”王贤忙使劲点头道。

“进去吧，”宋将军一转身，领着二人进了院子，进到前厅里，问厅中的白衣侍女道：“圣女何在？”

“圣女在佛堂诵经……”侍女忙怯生生答道。

“圣女何时开始虔诚礼佛了？”韦无缺一脸奇怪道。

“还不是……”宋将军闷哼一声道：“为了那家伙。”说着有些愤恨道：“人家都不正眼看她一眼，她却还念念不忘，女人呐，真是不可理喻！”

“呵呵……”韦无缺笑笑道：“少女情怀总是诗么，过去这段就好了。”

两人有一搭没一搭说着话，过了盏茶工夫，终于有侍女来请道：“圣女请韩将军到后堂说话。”

韦无缺看看那宋将军，后者颌首道：“去吧。”

韦无缺便领着王贤穿过几道房门，途中，他用只有两人才能听见的声音道：‘待会儿切不可忘形，那姓宋的必然在暗中偷窥呢！’王贤点点头，示意自己明白了。转眼到了一间布置得极雅致的房内，一道珠帘将这间后堂隔成前后两段，帘后影影绰绰，坐着一个白裙少女，虽看不清面容，却依然能让人

感受到那绝代的芳华。

“属下拜见圣女。”韦无缺单膝跪下，向圣女请安道。

“韩将军请起，这些日子辛苦你了。”帘后的少女轻启朱唇，声音轻柔悦耳，就像在浅吟低唱。王贤闻声却浑身一颤，这正是顾小怜的声音！

“愣着干什么，还不给圣女行礼！”韦无缺低喝一声，王贤赶忙也单膝跪倒。

“这位是？”里面的少女柔声问道。

“呵呵，圣女隔着帘子看不清楚，他是王贤身边的那个帅辉啊！”要不怎么说，最了解你的人，往往是你的敌人，韦无缺连帅辉是谁都知道。

“帅辉？”少女声音一紧道：“你抬起头来。”

“小怜姑娘，”王贤缓缓抬起头，声音有些嘶哑道：“是我呀。”

少女本来在端详他那张似曾相识的脸，待听到这个声音，忍不住娇躯一颤。虽然这声音有些变调，但歌者对声音的敏感，让她一下就听出这是谁的声音。她不由自主从椅子上站起来，向前两步，强抑住激动的心情，缓缓道：“你再往前点。”

“是。”王贤也站起来，慢慢走到珠帘前三尺才停住。

这时候，晃动的珠帘，已经无法阻挡两人的视线，王贤分明看到那个样貌如梦似幻、眉眼盈盈若水的绝色少女，可不正是顾小怜！帘子内的顾小怜却先是一阵迷茫，因为她看到了一张陌生的脸，但当她目光集中在他那双明亮的眼睛上时，四目相对，便已无需多言。是他，就是他，世上再没有这么一双眼睛，能让她一颗芳心如此剧烈地跳动！

刹那间，泪水迷蒙了少女那如梦似幻的双瞳，也让她的芳心彻底大乱……她本以为，自己不过是王贤的累赘，否则他怎会一直对自己避而远之？自己离他而去，他肯定会长舒一口气，庆幸可算去了个包袱吧！

是以她万万没想到，这个男人，居然甘冒奇险出现在自己的眼前！这又是什么意思？难道自己想错了？他其实是在意自己的？少女一颗芳心登时成了乱麻，向前进了一步，想要掀开珠帘，却又触电般缩回手，后退两步，深吸口气道：“果然是你！”

语调中的冷意，让王贤不禁一愣，旋即明白过来，低声道：“是我。”

“你原来是我教中人？”少女的声音冰冷，带着怒意道。

“是，我是奉韩将军之命，潜伏在王贤身边的。”王贤点头道。

“哼，真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少女语带厌恶道：“枉他那么信任你！”

“圣女不也是一样么。”王贤缓缓道：“我们都是身不由己。”

“我……”少女听了这话，胸口如遭锤击，面色惨白地暗暗道：‘他果然还在为这事耿耿于怀……’

“帅辉，休要放肆！”韦无缺急忙呵斥道：“对圣女要保持尊敬！”

“是。”王贤点点头，不再言语。

“无妨，他说得不错，我确实是白莲教的奸细。”顾小怜惨然一笑道：“但我并未做过一件对不起我家大人的事，这你相信么？”

“……”王贤沉默一刹，点点头道：“相信。所以他并没怪你，而且还在到处找你。”

“大人……”顾小怜哽咽道：“我是该跟大人报个平安的，可我不知该如何开口啊……”

“大人说，他理解你。”王贤暗叹一声，轻声道：“只要你能安好，他便放心了。”说他不生气，那肯定是骗人的。他只要一想到顾小怜信誓旦旦说自己并非奸细，甚至不惜以死换取清白的样子，就有种被愚弄的愤怒——他可是真的相信了她啊！

他甚至有些怀疑自己执意要来广灵县见她，很大程度上就是想看看，自己真的信错人了吗？但当他真见到她，看到她流泪的样子，又觉着自己太小家子气了，她一个弱女子，岂能跟强大到可怕的白莲教对抗？只能任其摆布而已。自己有什么理由去责怪她呢？

孰料他这简单的一句话，霎时便让珠帘后的顾小怜泪如雨下，紧咬着朱唇饮泣起来。

韦无缺一看要坏事儿，忙对王贤道：“你先下去吧！”

王贤深深看一眼泪眼迷蒙的顾小怜，轻叹一声，退了下去。

韦无缺轻声劝道：“圣女冰雪聪明，应该已经意识到什么。不错，那王贤已经死了，您要哭就哭出声吧，强忍着憋坏了身子……”说完也行礼退下。

顾小怜终于得了个台阶，可以痛痛快快哭出声来，虽然明知道王贤就站在眼前，可她这半年来心里的煎熬和痛楚，已经早就积聚到非哭不可的地步了。

第四百二十三章别亦难

但她的哭声很快便小下来，因为那个叫宋将军的中年男子，悄然无声地出现在她眼前，冷冷地注视着她。

顾小怜侧过头去，用罗帕擦干泪水，声音有些沙哑道：“这下你满意了吧？”

“是他命薄，又不是我害得他。”宋将军不置可否地笑笑道：“你这可怨不着我。”

“是你害我没有见他最后一面！”顾小怜冷声道。

“行了，别没完没了了！”宋将军也冷声道：“我把你养大，又教你那么多东西，不是让你为了个男人死去活来的！”

“你这种满脑子只知道造反的人，当然不会懂了。”顾小怜淡淡道：“没有别的事，就出去吧，我累了。”

“你少跟我装蒜。”宋将军阴着脸道：“当初你说，要确定了姓王的死活，才肯考虑和刘将军的婚事，现在已经确定了，还有什么好犹豫的？！”

“你果然不是人……”顾小怜并不怕这个男子，俏面生寒道：“上一刻才告诉我，我家官人的死讯，下一刻就让我改嫁！就算我们只是名义上的父女，你也不用这样着急吧！”

“他跟你拜过堂、上过床么？你这‘改嫁’一词是从何而来？”宋将军尖酸地挖苦她道。

“狗嘴里吐不出象牙！”顾小怜愠怒地瞥他一眼道：“好吧，我开始考虑。”只是顿了一小会儿，便语带讥诮道：“现在就告诉你结果，我不同意！”

“你！”宋将军气得鼻子差点歪了，扬手就想打她，正如十年前他经常做的那样。

“你敢？”顾小怜双目寒光一凛，竟有不可侵犯之意。

宋将军额头青筋暴起，但那只手扬了扬，还是恨恨地放下，闷哼一声道：“别以为你成了万人景仰的圣女，我就奈何不了你。”说着恶狠狠地威胁道：“我能让你成为圣女，也能让你什么都不是。”

“那最好不过！”顾小怜冷冷道。

“你，别挑战我的耐心！”宋将军深吸口气，镇定下来道：“你打算一辈子，都不知道自己的亲生父母是谁了？”顿一下道：“今天我再告诉你个消息，他们就在我手里，我杀不了你，还杀不了他们？”

“哼……”顾小怜紧咬朱唇，都咬出血印来，怒视着宋将军道：“要我答应嫁给刘将军也可以，但你得答应我个条件！”

“又有什么条件？”宋将军闷声道：“先讲来听听。”

“你得让我去他灵前，看他最后一眼，”顾小怜缓慢而坚决道：“等我回来，随你安排。”

“死人有什么好看的？”宋将军摇头道：“你就算要寄托哀思，在山上烧个纸不就结了！”

“你不是人，不会明白的。”顾小怜说着一翻白皙的手腕，竟从袖中摸出一柄短剑，她将锋利的剑尖紧贴在娇嫩的皮肤上，冷笑道：“不答应也行，我就在脸上来几下，看看刘子进还愿不愿意当你的女婿！”

“你！”宋将军要气炸了肺，但他知道她是个烈性的女子，绝对会下得去手。只好无奈道：“我考虑考虑……”

“要尽快。”顾小怜收起短剑，缓缓道。

“知道了！”宋将军简直要抓狂了。

那厢间，韦无缺几乎是狂奔下山，一溜烟跑回自己的住处。紧赶慢赶，还是没来得及拿到解药，就两脚一软，跌倒在院中，全身痛苦地蜷成了个虾米。

“快……解……药……”他无力地伸出手，涕泪横流地朝吴为嘶吼道：“给我解药！”

吴为却不应声，任由韦无缺在地上打滚，直到看见王贤安然无恙回来了，才从靴页子里摸出一粒药丸，塞到韦无缺嘴里。

须臾，韦无缺果然好受许多，静静躺了好一会儿，翻身从地上坐起来，怨毒地瞪一眼吴为，便闪身进屋去了。

“你这不是什么七日化骨散，”王贤回过神来，小声问吴为道：“而是类似阿芙蓉之类的东西吧？”

“还是大人识货。”吴为有些讶异地笑笑，轻声道：“就是类似的东西，其实只要他能忍过一次，就一次弱过一次，只是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没有人能顶得住。”

“原来解毒的办法，就是不用解药……”王贤不禁歛歛，这老吴家救人不怎样，毒药却能玩出花来。

“见到小怜姑娘了么？”吴为不想加深自己这方面的形象，问起正事道。

“嗯。”王贤点点头，将在山上所见所闻，讲给吴为知道。

“小怜姑娘应该是受人胁迫的。”旁观者清，吴为冷静地分析道：“大人要明白她的苦衷。”

“当然。”王贤点点头，有些黯然道：“只可惜才说了几句话，就被韦无缺这厮给搅和了。”

“他是怕说多了露出马脚，也可能是不想让大人和小怜姑娘说太多。”说话间两人进了屋，吴为端来火盆，给王贤烤火取暖。好半天，王贤感觉身上终于热乎了，出声问道：“你说，韦无缺这厮的葫芦里，到底卖得什么药？”

“烂药。”吴为想一想道：“大人，这阵子我反复寻思，韦无缺把我们引到广灵县，如果不是要对我们不利，就是要利用我们，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

“你这话等于没说。”王贤翻下白眼道。

“也不算白说，至少他目前不是针对我们的，而是需要我们和他合作才能达成。”吴为道：“说句给韦无缺长脸的话，我觉着除了图谋这五万大军的领导权之外，其余的都不值得他这么费尽周折。”

“这厮假话里也有真话。”王贤点点头，认同他的看法道：“那我们便先静观其变吧。”顿一下，坚决道：“不过有一点，既然找到小怜了，我们就要想办法把她救回去。”说着自嘲地笑笑道：“虽然我也没法给她真正的幸福，但白莲教绝对不是她的归宿！”

“嗯。”吴为颌首道：“还是要小心为上，在这贼窝子里，我们几乎什么都不能做。”

“这我知道。”王贤笑笑道：“不过上街逛逛，还是没问题的。”

跟喜静不喜动的闲云少爷打了声招呼，王贤和吴为便出门去了。韦无缺这处宅子，应该是之前县里大户的住处，位置很是优越，出门穿巷便是原先的衙前街。衙前街向来是州县城内最繁华的地方，就连被白莲教占据的广灵

县也不例外。沿街的商铺都开门营业，还有在街边摆摊的，菜肉米粮、日用百货，一应俱全。街上行人如织，买卖也很是不错，若非大家头上都顶着块红布，和寻常州县看不出什么区别来。

但这些都是叛民啊！以大明朝的严刑峻法，一旦事败被擒，所有人都罪责难逃。他们如何能保持这等平和的心情，有条不紊地生活呢？

两人正满腹疑惑地张望着，边上一个货郎笑道：“两位是新来的吧？”

“是，我们是跟着韩将军来投军的。”王贤笑着朝那货郎抱拳道：“之前实在没想到，这广灵县居然如世外桃源一般。”

“呵呵，没想到吧。”货郎笑道：“其实这广灵县，原先就是地处要道，繁华得很。现在圣教治下，没有苛捐杂税，没有贪官污吏，有圣女庇护我们，有刘将军约束部众，说这里是世外桃源也不为过。”

“听先生的口气，似乎是读书人？”王贤问道。

“读过几年书，后来朱棣那老贼，将我们苏州人迁往北京，路上我实在受不了，就逃了。”货郎淡淡道：“这些年东躲西藏，提心吊胆，听说圣教在山西开创基业，我便急忙忙来投了。”说着苦笑一声道：“可惜人家嫌我年纪大，又有残疾，不肯让我投军，只好干点小买卖了。”

“这里像您这样的人多么？”吴为道。

“多了去了，打通天将军站稳脚跟后，每天都有几百上千的人来投奔，山东的河南的陕西的甘肃的，都是被朱棣老贼逼得无路可走的可怜人。”货郎叹口气道：“你们不也一样么？”

“是啊。”王贤点点头道：“我们也是。”

“对了，通天将军是哪位？”吴为问道：“我们只知道刘将军。”

“刘将军就是通天将军啊。”对新人的无知，货郎并不奇怪，反而热心介绍起来：“原先我们有三位将军，通天将军、齐天将军和平天将军，可惜后来齐天将军去浙江不慎陷落，是以军中主事的，便只有通天将军和平天将军了。”

“那我们韩将军，是不是平天将军？”吴为追问道。

“平天将军可不姓韩，而是姓黄。”货郎摇头道：“韩将军是新来的，不过深受平天将军器重，圣女也高看他一眼，是以地位升得很快。”说着一脸羡慕笑道：“你们这么年轻，又跟着韩将军，想必很快就会出人头地的。”

“哈哈，承您吉言。”王贤笑笑，刚要说话，就听远处一阵骚动，人群如倒伏的麦田一般，望风而拜。

“圣女出巡了，快快下拜。”货郎拉两人一把，率先拜倒在道旁。

吴为看看王贤，嘿嘿一笑，便也拜倒了。

王贤知道他啥意思，不就是笑自己给媳妇下拜么？这有什么难的？拜就是了。

第四百二十四章世外桃源

悠扬的佛乐声中，九十九名白衣男女为护卫。十八名白衣轿夫，抬着圣女的华丽法驾从远处缓缓而来。那法驾通体纯白，装饰以千百朵白莲花，十几段白色的透明丝幔从轿顶垂下，在微风中轻轻飘荡，把轿中端坐的那眉目如画的纯洁圣女，映衬得真如观音大士一般。

大街上香雾缭绕，信众们口中喃喃念着经文，虔诚跪拜着他们的圣女。行到街心处，大轿缓缓停下，圣女玉音诵起了经文道：

“或是男，或是女，本来不二。都仗着，无生母，一气先天……”

圣女每诵一句，信众们便齐声应和着：‘或是男，或是女，本来不二。都仗着，无生母，一气先天。’

“嘱咐合会男和女，不必你们分彼此，有难同当，有福同享，亲如一家……”

“不分彼此，有难同当，有福同享，亲如一家……”信众们大声跟着吟诵，许多人情不自禁地流下泪来。王贤就看到身边的那老货郎，已是泣不成声了。他不禁暗暗惊叹，怪不得白莲教能屡屡在朝廷的摧毁下死灰复燃，原来有这样一份能撼动百姓心灵的信仰啊！

这信仰是那样的惊世骇俗，哪怕是在几百年后，也没有真正实现，但却又是那样的令人神往，就连王贤那来自几百年后的灵魂，也不禁被深深震撼。也就不难理解，这些饱受官府和劣绅摧残的穷苦百姓，为何会如此的如痴如狂，就算明知飞蛾扑火，也在所不惜……

只可惜，百姓虔诚的信仰、义无反顾的跟随，往往最后都被野心家利用，成为他们野心的牺牲品……

诵经完毕，圣女的仆众，又开始分发圣饼和圣水，圣女本人也用柳枝，将净水洒向信众的头上，信众们前拥后挤，争相接受圣水沐浴，那货郎也急忙凑过去，还好心提醒王贤和吴为道：“快往前挤，圣水洒过能祛病增福，可不要错过啊！”

王贤笑笑没有动身，只是静静立在一旁，他没有觉着眼前是一场闹剧，因为对有信仰的人来说，仪式都是神圣的，无论是佛教、基督教还是别的什么教派。他看着法座上面带圣洁微笑，手捻柳枝，向信众挥洒圣水的顾小怜，满眼都是欣赏……在他看来，她眼下这份神采，可比那个低眉顺目的绝色歌姬，要夺目太多太多。

仿佛心有灵犀，顾小怜的目光也朝他这里望了过来，待看清是他之后，俏脸一下子变得粉红，仿佛一个犯了错的小女孩，有些不知所措。

王贤向她点点头，抱以鼓励的微笑，她的面上腾地绽开了甜美的笑容，迷得那些信众神魂颠倒。但当众人循着她的目光望去，却什么也没看到……

从衙前街离开之后，王贤和吴为又到处转悠一圈，发现这广灵县，竟真如世外桃源一般。人们的生活谈不上悠闲，但彼此间毫无防范，皆以兄弟姐妹相称，每家每户的大门都敞开或虚掩着，似乎并不担心有人会顺手牵羊……那白莲教义所言之‘不分彼此，相亲相爱’，竟如此真切地呈现在两人面前。

回到住处时，两人的心情都有些沉重，端着饭碗坐在火盆旁，竟都有些食不下咽。

好半天，吴为打破了沉默道：“大人，我有种罪恶感。”

“什么罪恶感？”王贤闷闷道。

“那些白莲教徒，只是些走投无路的可怜人而已，”吴为黯然道：“他们来这里只是找一条生路，是朝廷把他们逼到这里来的，而我们却要……”他终究是了解王贤的，知道这人冷静到有些冷血，来广灵县的目的，绝不单纯只是为了见一见顾小怜，而是想看看有没有什么可乘之机，能为太子方面扭转败局。

“是啊，这里真像桃花源，但终究不是桃花源……”王贤轻声道：“晋武陵人遇到的那个桃花源，是个可以自给自足，而且外人找不到的好地方。但这里，广灵县，有这个条件么？”

吴为摇摇头，广灵县地处宣大之间的要道上，穷山恶水、土地贫瘠。之前的繁华，全靠走西口的商旅带来的，一旦朝廷真下决心剿灭他们，只消截断商旅，这里就一下断了外援。而且他也明白，今日广灵之所以生民乐乐，兵不扰民，所谓圣女的约束，只是很小的因素。真正的原因，是刘子进从官军手中，抢来的那些粮秣兵甲，让白莲教可以过上一段暴发户似的好日子。

可一旦那些粮食告罄呢？刘子进拿什么养活这几十万人……到时候，这世外桃源怕是要变成另一番模样了。

“其实我们都清楚，今天广灵县之所以能优哉游哉，扼险而守是一方面。”王贤缓缓道：“但真正的原因，恐怕还是朝廷内部的斗争所致，各方都在打自己的算盘，才让他们得了这么段好时光。可你我最清楚，当今永乐大帝是什么样的皇帝？岂能容他们逍遥下去？”顿一下道：“而且我琢磨着，皇上之所以按兵不动，一来是担心有人趁兵乱勾销证据，二来也是想等白莲教

吃光了抢来的粮食，内乱自生再动手。”

“坚固的堡垒，总是容易被从内部攻破，今上谋略天下无双，肯定会意识到这点。”吴为点点头，听王贤接着道：“你看这广灵县如今已经是防守松懈，疏于戒备了，还不知有多少锦衣卫密探已经潜伏进来，为皇上默默准备着平叛大业呢！”

“是。”吴为一阵悚然，手心竟出了汗，他发现自己不知不觉，竟为白莲教的人担心起来。

“如果真想救救他们，我们能做的只有一件事。”只听王贤沉声道：“就是把平叛的任务抢过来！”这其实才是他来广灵县的真正原因，所谓不谋全局者不足谋一隅。虽然他在太原的任务，已经十分艰难了，但他从没忘记真正重要的事情——为太子解除危局！

但与其他人的想法不同，他想的是跳过太子，以太孙为突破口。他的理由很简单，太子太孙是一体，而太孙显然比太子更得皇帝的欢心，自然更易于从危局中走出来。他隐约感觉，皇帝之所以明言先查案再平叛，恐怕就有给太孙个机会的念头在里头——别忘了，幼军的地位问题，到现在悬而未决，那可是皇帝亲自下旨组建的太孙亲军，难道就这么拉倒了？

当然，这只是他的猜想罢了，但不妨碍他朝着这个方向去努力，只要能给幼军来参加平叛，太孙的地位就彻底安稳，太孙安稳则太子亦安稳，便可从看似难解的危局中走出来。

虽然他还不知道，该如何帮太孙得到这个差事，但先来广灵县看一看，是必不可少的一步。

只可惜，没有见到刘子进……

两人正说着，吴为突然做个噤声的手势，王贤便会意地闷头吃饭。果然，很快响起脚步声，门帘一掀，韦无缺一脸喜意地对王贤道：“恭喜你，要和你家小怜姑娘团聚了。”

“什么意思？”王贤皱眉道。

“别这样，放松点。”韦无缺坐到火盆边，跺跺冻麻了的双脚，搓着手道：“对你来说，是求之不得的好事儿……她方才在和刘将军议事时，说要去太原拜祭一位故人。”

王贤心弦一动，沉声道：“刘子进答应了？”

“起先是不答应的，但姓宋的说，仙儿姑娘回来就和他成亲。”韦无缺撇

撇嘴道：“那蠢货立马就改变了态度，非但答应，还表示要亲自护送她去太原。”

“然后呢？你想怎样？”王贤淡淡问道。

“还能怎样？”韦无缺兴奋道：“这傻货既然敢离开老巢，咱们当然不能错过这个机会！”说着一攥拳道：“一定要抓住他！”

“……”见王贤不置可否，韦无缺着急道：“顾小怜你也见着了，也没人来抓你们。事到如今，你还不信我？！”

“好吧。”韦无缺快要急出蛋黄时，王贤终于点头道：“不过，我要活的。”

“好说好说。”韦无缺满口答应道：“反正我也不掺和了，你自己看着办吧。”

“怎么？”王贤瞥他一眼道：“你要置身事外？”

“嘿嘿，我也不是傻子，知道大人你恨不得把我吃了。”韦无缺笑道：“万一你到时候搂草打兔子，把我也灭了，事后报一个抓捕时阵亡怎么办？我可还没儿子，继承不了我的官职，所以还是小心点好。”说着站起身来，洒然道：“只是大人报功的时候，还请笔下留情，不要把我抹杀掉。”

王贤也站起来，定定看着韦无缺，终是点头道：“可以。”

“那我就放心了。另外大人已经被调到圣女峰当差了，估计明后天就启程，到时候只怕不能相送。”韦无缺抱拳笑道：“就祝大人马到成功了。”

“祝你长命百岁。”王贤也笑着抱拳道。

“说到长命百岁，吴大人，你现在总可以给我解毒了吧？”韦无缺又看向吴为道。

“再等等吧……”吴为却面无表情道。

第四百二十五章夫纲不振

“你还要我等到什么时候？”韦无缺急了。

“等我们回到太原，”吴为悠悠道：“自然会给你解药。”

“我说了，我不会回太原的。”韦无缺怒道。

“那就派个人跟着我们喽。”王贤好心出主意道。

“不行，万一你们不给他怎么办！”韦无缺断然道：“现在就给我！”

“废话那么多干什么？”吴为皱眉道：“以为别人都像你一样言而无信么？说回太原给你，就一定给你！”

“我不能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韦无缺却坚持道：“最迟你们离山前给我，不然大家鱼死网破，你们也别下山了！”

“给了你解药，我们还担心自己的安全呢。”王贤道。

“我可以保证……”

“你都不信我们了，我么凭什么信你？”王贤翻翻白眼道。

“……”韦无缺登时无语，但依旧不肯松口。王贤又出个主意道：“这样吧，我让闲云少爷留下，做个人质可好？”吴为闻之一愣，张张嘴却又没作声。一直在炕上闭目养神的闲云，闻言也睁开眼，瞥了王贤一眼，然后……继续闭目养神。

按说这方案，对韦无缺来说，已经没什么好担心的了……闲云是王贤的生死兄弟，怎么也不可能拿他的性命开玩笑。然而韦无缺竟依旧紧抿着嘴，就是不松口。

“我看你就是没安好心，”吴为冷笑道：“存心想害死我们。”

“不是。”韦无缺断然摇头，对吴为道：“这样，你留下。等他们回太原报了平安，再给我医治。”说着强调道：“不答应就算了，咱们一拍两散！”

“那就一拍两散，你去叫兵吧。”王贤也坚决道。

双方竟为这事儿僵持起来，最后只好先搁置争议，让韦无缺带着王贤先去圣女峰报道。

回到那所谓的圣女峰上，那宋将军早等在那里，劈头就问道：“姓王的要是没死怎么办？”

韦无缺胸脯拍得山响道：“我问过大夫，他那病撑不过三五天了，这会儿差不多就该一命呜呼了！”

事到如今，宋将军也只好信他，闷声道：“要是出了问题，小心你的脑袋。”

“放心，事关圣教，我岂敢乱来。”韦无缺笑笑道：“宋大哥，帅辉我给您带来了，没别的事儿我先回去了。”

“唔。”宋将军点下头，目送韦无缺走远后，回头下令道：“带他去洗涮洗涮，换身衣服再来见我！”

“是。”两个白衣卫士便对王贤道：“跟我们走吧。”

王贤跟着他们到了后头的院子，胡乱洗了个冷水澡，换上一身跟他们一样的白色衣袍，便被带到了一间布置豪华的房中。那宋将军也换了衣裳，穿着柔软华丽的丝绸道袍，如富家翁般坐在桌边吃茶。

看见王贤进来，他只是哼一声，两个卫士便退到门外，然后宋将军便自顾自地吃他茶。王贤耐着性子，一直等到他吃完茶，这老货才幽幽道：“你叫帅辉？”

“是。”王贤轻声应道。

“是王贤什么人？”

“是他的长随。”

“什么时候到他身边的？”宋将军状若不经意地问道。

王贤一直暗暗警惕，陡然意识到这问题绝对是个陷阱……这姓宋的八成问过顾小怜同样的问题，自己要是答得有出入就糟了。但事先没有串过供，他哪知道顾小怜是怎么说的？！

心念电转，王贤缓缓道：“小人到王大人身边的时间，比小怜姑娘还长哩，说起来有两三年了呢。”简单的几句话，却十分有水平，一是说，我比顾小怜来得早，她不一定知情，二是把时间模糊化了，甭管顾小怜说是两年、三年甚至四年，都不算错。

果然，宋将军只是微微皱眉，便放过这个问题，又问道：“那王贤家里是个什么情况？”

王贤心里暗笑道，你可真问对人了，便如数家珍地……把家里的情况说给他听。

宋将军一听，就知道这小子肯定是王家人，只是万万想不到，他竟是王家的男主人……打消了疑虑后，他的态度亲切了许多，招呼王贤坐下，问道：“王贤现在，到底是个什么情况？”

虽然感觉有些怪异，王贤还是很配合地，将王贤的情况告诉宋将军，跟韦无缺说得大差不差。

“这厮年纪轻轻竟得了伤寒……”宋将军幸灾乐祸地笑道：“这就是招惹圣女的报应吧。”这年代，伤寒久治不愈会死人，是谁都知道的道理。

王贤心中大怒，暗骂这老货王八蛋，面上还得笑着点头附和。

宋将军又仔细问了太原城的情况，尤其是钦差行辕的位置、布防等等，直到问不出什么东西，才带他去向圣女报道。临近后堂前，这老货一脸同情地对王贤道：“圣女把你要来，估计是要给你点苦头吃，你尽量坚持一下。”

“是。”王贤点点头，一脸惴惴地跟他进去。

“启禀圣女，人带到了。”隔着珠帘，宋将军单膝跪禀道。这次不用吩咐，王贤也跟着单膝跪下，心说一天工夫，跪了三回了，夫纲不振啊！

“有劳将军了，你先回去休息吧，我有话要问他。”珠帘后的圣女淡淡道。

“是。”宋将军已经相信王贤是韦无缺的奸细了，也就没兴趣再旁听了，便告辞出去，回自己的院子喝茶了。

后堂里，王贤望着珠帘后的倩影，心情那是相当的激动，却不知该怎么开口。

“把他绑在柱子上！”珠帘后的圣女先开口了，却是这样一道命令。

“是！”几个白衣女子得令上前，不容分说，便将王贤双手反剪，拉到堂中左侧的柱子旁，用牛筋绳牢牢地绑在上头，手脚都动弹不得。

“你们也都退下吧。”珠帘内的声音有些颤抖道。

“是。”几个女子暗暗心惊，没想到圣女还有魔鬼的一面呢。但王贤已经被绑成粽子一样，她们也没什么好担心的，便应声退下了。

后堂中，只剩下王贤和顾小怜两个，两人隔着珠帘一阵静默后，王贤轻声唤道：“小怜……”

这一声，让帘后的倩影晃了一晃，终于颤抖着伸出纤纤玉手，拨开珠帘，露出那张祸国殃民的俏脸，可不正是王贤找了好久的顾小怜！只见她面上一脸的惶然，怯生生叫一声：“大人……”

“你个丫头死哪去了，让我好找。”王贤微微一笑，骂一声道。

“我，我……”顾小怜嗫嚅着低下螭首道：“我不是有意的……”

“还不快过来。”王贤笑起来道：“让我看看瘦了没有？”

“嗯。”顾小怜如蒙大赦，使劲点着头，三步并作两步，就到了王贤面前，仰着小脸可怜巴巴道：“大人，是贱妾错了，您责罚我吧。”

“滑头，你把我绑成粽子，”王贤翻个白眼道：“我怎么责罚你？”

顾小怜吐吐丁香小舌，脸上挂着泪珠带着笑道：“不这样，她们怎能让我们独处？”

“你不担心有人窃听了？”王贤道。

“大人有所不知，贱妾自幼对声音十分敏锐，后天又经过训练，百步之内的一点动静，都逃不过我的耳朵。”顾小怜得意地眯着眼道。

“不好……”王贤闻言一惊。

“什么不好？”顾小怜紧张问道。

“我和你林姐姐的房事，岂不也被你听得清清楚楚？”王贤一脸难为情道。

“大人又在取笑小怜了……”顾小怜羞红了脸道：“不过这真的很困扰呢……”也不知她是说自己的本事，还是王贤两口子敦伦的声音。

王贤面上带笑，心里却闪电般划过一些场面……当初朱瞻基初见到她，把自己拉到一边，小声说的那些话。还有自己在房里，跟林清儿说起对顾小怜的顾忌……岂不都被她听得一清二楚？

那样的话，她心里岂不要难过坏了？怎能对自己还生出感情呢？

仿佛看出他心中所想，顾小怜幽幽一叹道：“我知道大人对小怜有情有义，只是一直不肯承认罢了。”

“是么？”王贤问道：“你怎么知道的？”

“这还用问么？大人若是对小怜无情，”顾小怜双拳按在胸口，满眼幸福地笑道：“岂会从杭州找到山西，又岂会甘冒奇险，跟韩天成来广灵县找我？”说着双手捧着红彤彤的小脸，幸福地冒泡泡道：“如果这都不叫有情有义，那世上便再无情义二字了。”

王贤暗暗一叹，其实他都理不清自己心里，到底是为了什么多一些。但他也不会傻到坦白一切，只是叹口气道：“其实我没你想象的那么好……”

“大人比你自己想象的还要好。”顾小怜却坚决摇头，眼里满是小星星道：“大人是我见过最温柔体贴，最尊重我们女子的男人了。”说着有些黯然道：“在大人家里住的那段时间，是小怜这一生最温暖，最快乐的日子。”泪水顺着她的面颊淌下来，顾小怜忍不住呜咽起来道：“我想林姐姐、想灵霄、想绣儿、想玉麝……更想大人，呜呜，做梦都想……”

第四百二十六章原委

靠在王贤胸前哭一阵子，顾小怜终于平复下心情，将隐情向王贤一一道来。其实很多事情，也都是她后来才知道……

她告诉王贤，洪武年间白莲教转入地下后，并不是所有人都抱着造反的理想不放，很多人，比如那宋将军，开始琢磨着，如何用手中的资源，来为自己攫取荣华富贵。宋将军便投靠了赵王……

“赵王？”虽然早就料到这点，但确定之后，王贤心下还是一沉，之前确实太忽视那个逍遥王公了……总把目光集中在汉王和纪纲身上，却老是感觉无从下口，原来是忽视了对方面是个铁三角，要想对付其中之一，必须连另两个一并考虑进来！

“是，宋将军叫宋钟，投靠赵王之后，为赵王秘密挑选女子进行培养，贱妾便是被他养大的孤儿，并训练到十六岁的。后来我和几个同伴被送到了赵王府，本以为会成为赵王的玩物，但是赵王对我们并不感兴趣，只是让人教我们一些……”说着她俏面微红，声如蚊鸣道：“旁门左道……”

“什么旁门左道？”王贤饶有兴趣地问道。

“养信鸽、写密信、速记、窃听、下毒药……”顾小怜声音越来越小，王贤几乎听不清她后面一句：“还有房中术之类……”

“什么术？”王贤瞪大眼问道。

“讨厌了，大人戏弄人家……”顾小怜通红着脸蛋，丢给他个勾魂摄魄的眼神，轻咬着通红的朱唇道：“人家只学过，还没练过呢……”

那销魂的神态言语，立时让王贤有了反应，好在冬天衣服厚，才没出丑。他使劲咽下口水，道：“没练过好，没练过好，哪天咱们好好练练……”

“大人……”顾小怜嚅嚅一声，美目中闪过一丝喜意，面上却幽怨道：“您不是不愿碰妾身么？”

“哈哈，这个么，事出有因嘛……”王贤干笑两声，含糊过去道：“先说正事儿，你继续讲哈。”

“是。”顾小怜乖巧地应一声，“后来去年秋里的一天，突然有人告诉我，赵王殿下已经把贱妾，送给太孙了。”说着巴望着王贤道：“但是当时没有任何人对我下过任何命令，说让我去监视或暗害太孙之类，没有，真的没有。所以人家也不算欺骗大人啦……”

“好好好。”王贤在大美人面前，那是节操全无，大点其头道：“你没骗我，没骗我……”心里却暗暗嘀咕道，一开始不说，是为了让你更快地进入角色，等到人家需要的时候，自然会跟你下令。

顾小怜冰雪聪明，知道王贤不信，又急声解释道：“赵王把妾身送给太孙，孰料太孙又把妾身转送给了大人。妾身寻思着，赵王这下失了算计，我既然接近不了太孙了，他们八成也只能自认倒霉。”说着满目楚楚对王贤道：“就算是一厢情愿也好，妾身都以为这是菩萨保佑，帮我超脱苦海，又让我到了大人家里，让我长这么大，头一次感受到了亲情，每一天都那么轻松幸福，可以不用担心自己的命运……”她紧紧抓着王贤的衣襟，小脸上满是坚决道：“我早就暗暗发誓，就是死也不会做对不起大家的事，大人您能相信我么？”

“相信。”王贤点点头，简单的两个字，却如一股暖流，让少女全身都仿佛沐浴在春光中。她的目光温柔似水，踮起脚尖，主动献上了少女的初吻。顾小怜虽然号称研习过房中之术，但实际上毫无经验。两对唇瓣辗转相接，便如触电一般，不知该如何动作，只能紧闭着双眼任他的唇齿攻城略地，不一会儿便娇喘兮兮，情迷意乱。

好在王贤没昏了头，知道此时此地不是缠绵之处，而且被绑成粽子亲吻，总感觉怪怪的。于是浅尝辄止，便恋恋不舍地放开美人香唇，轻叹一声道：“美人儿，你连口水都是甜的……”

顾小怜满面红润，眼波荡漾，红唇湿濡濡的，好半天才回过神，她绝美的颜色上又添了几分女人味，痴痴地望着王贤道：“大人，你这下不会不要我了吧……”

“开什么玩笑，这是就盖上章了，私人所有，他人勿动。”王贤心中暗暗一叹，自己之前的排斥，对这小姐造成多大的心理阴影啊。

“嗯，是这样的！”顾小怜使劲点点头，若是林清儿，听王贤说了不正经的话，必然要委婉劝一下，她却甘之若饴，欣喜道：“以后小怜就是大人私有的了！”

“嘿嘿……”王贤得意地笑笑，心说若是那些白莲教徒，听到他们的圣女殿下说这样的话，肯定要伤心死了……但又一想那些可怜的人儿，他的笑容凝固了，轻声道：“继续吧。”

“人家实指望，这样的日子能继续下去，再过几年他们忘了我就最好。”顾小怜重新陷入回忆，幽幽一叹道：“然而一切都只是奢望，去年初夏的一天，他们出现了，要我跟他们离开，否则便将我是赵王培养的女间的秘密，告诉林姐姐知道。”回想起那段日子，她黯然神伤道：“他们还告诉我，

我其实不是孤儿，我的生身父母还健在，要是我不跟他们走，就杀了他们……”

“一群混账！”王贤闻言又是痛心又是气愤道：“早晚宰了他们，给你出气！”

“嗯，要的。”顾小怜使劲点点头，接着道：“我只能答应他们，后来离开京师后，我找了个机会给几位侍卫大哥下了蒙汗药，跟接我的人悄悄离开……后来被他们带到了山东，见到了宋钟，原来他受赵王之命，要将白莲教的新任圣女抢到手。”说着又微微脸红道：“说起来也怪大人，若是你之前不对妾身避而远之，这事儿也不会落到我头上……”

“咳咳……”顾小怜没明说，王贤也懂了，圣女嘛，肯定得是纯洁的处子。那宋钟知道自己根本没碰顾小怜，才会想到让这个天资绝艳的少女来当圣女。

“虽然白莲教人才凋敝，但各分舵也都有人选派出，不过人家还是脱颖而出呢！”顾小怜骄傲地仰着小脸道：“官人，小怜没有给你丢脸哦！”她倒是麻利，这就改了称呼。

“嗯。”王贤点点头，心说这都哪跟哪啊？便听她接着道：“后来，宋钟就带我来了山西，到了这广灵县。当时正是刘子进和一帮起义军将领，跟教中的高层闹得不可开交呢……”

“结果你就把他们劝住了？”后面的内容，王贤听韦无缺叙述过了。

“奴家哪有那么大本事，也就是一般信众，才把我这个圣女当回事儿，”顾小怜却坦诚地摇头道：“而那些个白莲教高层，也根本不买我的账。至于刘子进，起先不知为何，他对我甚为恭敬，处处以我为尊，后来才知道……”她看看王贤，还是大着胆子小声道：“原来他在打我的主意……”

“这个我听说了。”王贤点点头道：“那些白莲教高层，现在可安在？”

“不在了呢……”见王贤没有生气，顾小怜暗松了口气，又有些失落道：“据说是白莲教在杭州会盟，几个舵主、长老都去了，结果被一网打尽，连齐天将军也没回来。”

“所有人都没回来？”

“好像平天将军也去了，只有他逃了回来，还带着那个韩天成，说是多亏他搭救，自己才逃了回来。”顾小怜道：“有平天将军看顾，韩天成爬得很快，没几天就当上了负责情报的顺风将军，你到太原后病倒的消息，就是他告诉我的……”说着眼圈又通红道：“当时我信以为真，急忙请他打探确切消

息，并没想让他惊动到大人。若是知道官人你亲自犯险而来，奴家是万万不会让他去的！”

“我知道你在这里，当然要来了。”王贤笑笑道：“不管这厮安没安好心，他都做了件好事。”

“官人……”就是这种举重若轻、谈笑自若的风范，顾小怜都要被他迷死了，双眼冒着小星星，望着王贤道：“我已经跟宋钟说好了，下山去拜祭官人的‘灵位’，等到离开广灵县，大人能带我逃走么？”

“这当然没问题……”王贤点点头道：“不过听说那刘子进，要护送你前往太原？”

“是啊，这人真是死皮赖脸，可我想离开这里，就不能不跟他虚与委蛇，”顾小怜恼火道：“真恨不得踹他两脚！”

“刘子进去太原，怕是还有别的目的吧？”王贤缓缓道。

“这个他倒是从来不瞒我，”顾小怜想想道：“他说要去拜会一下某位王爷，也不知是说大话，还是怎么。”

“只怕不是大话……”王贤轻声道：“小怜，我问你，你真想跟我离开这儿？”

“当然啦，做梦都想啊！”顾小怜使劲点头，又有些惶然道：“难道官人不想带我走？”

“不是，你误会我的意思了。”王贤摇摇头道：“我是说，你舍得这个圣女的身份，舍得那些信众么？”

第四百二十七章临行

“谁稀罕当这个圣女啊……”顾小怜使劲摇头道：“我可不想整天像个木偶似的，被抬着到处给人看！”

“那信众呢？”王贤轻声道：“你也不在乎么？”

“……”顾小怜沉默了，她可以不在乎圣女的身份，不在乎什么宋将军，不在乎什么刘子进，却不能不在乎那些淳朴的信众。那都是些可怜的人啊，他们是那么虔诚地信奉着她，盼望她能保佑他们，把自己看成他们的救命稻草。虽然她知道换了别人当圣女，他们也会一样的虔诚，但问题是，这个劳什子圣女现在是自己，而不是别人！

“官人是想让我留在广灵县么？”顾小怜可怜巴巴地望着他道。

“开什么玩笑，我怎么会让你留在火坑里？”王贤轻声道：“我的意思是，你还不能放下圣女的身份，为了那些信众，你得担当起这份责任来。”

“官人……要我怎么做……”顾小怜颤声问道，心情显然起了变化。

“别害怕，一切有我呢，你只要乖乖听话就好，”王贤温声道：“离开广灵之前，你应该还会讲一次经吧？”

“嗯。”顾小怜点点头，轻轻应一声，她着实被人利用怕了，生怕王贤也是在利用她。

“相信我，”王贤敏锐察觉到她情绪的波动，声音深沉道：“我是对得起你的信任的人……”

“嗯。”顾小怜又应一声，但这次声音明显响亮许多，面上也挂起明媚的笑容道：“官人有何吩咐，奴家听着就是。”心说被他骗了又何妨？只是那样这世上，就真没有可留恋的了……

“不用别的，你到时候加三句话就行。”王贤显然早有定计，缓缓道：“一是，我有难，要远行，尔等好自为之。二是，通天将军乃佛祖下旨领导你们的，任何人不能取而代之。第三句是，若我归来之时，便是尔等超脱苦海之日。”

顾小怜点点头，表示记下了，但她搞不懂王贤葫芦里卖得什么药。但她也不想问究竟，她只想把自己全身心地交给这个人，哪怕因此遍体鳞伤，也愿意傻傻地付出一次……

两人刚说完正事儿，顾小怜秀眉微蹙，低声道：“有人来了。”王贤便支楞着耳朵听起来，过了一会儿才听到有脚步声，接着是侍女低声轻唤：“圣女，圣女……”

“什么事？”顾小怜在王贤唇上蜻蜓点水一下，便快速闪到珠帘后，恢复了高贵冷漠的语调道。

“奴婢出去已经大半个时辰了，没听到里面有动静，放心不下过来问问。”侍女忙解释道。

“我已经问完了。”顾小怜缓缓道：“他很是配合，把他带下去，好生伺候，不要为难。”

“是。”侍女们应一声，把王贤从柱子上解下来，偷偷打量着这家伙，见他全须全尾，面色红润，似乎比进来的时候气色更好了呢。

“本座为他加持了圣法，养得白胖一点，本座自有用处……”帘子后面的圣女忙解释道。

侍女们不敢废话，把王贤押下去，单独关在个屋子里，拿了酒饭给他吃，还给他端了个炭盆取暖，王贤也真是饿了，把一大碗面条吃光，便躺在炕上大睁着眼沉思起来……和顾小怜的一番谈话，仿佛拨开迷雾，让他第一次将山西这个局，乃至朝堂这个局，看出了端倪！

结合从前了解到的情况，山西刘子进在此时此地造反，显然不是偶然，而是一场针对太子的阴谋。刘子进造反之所以声势浩大，固然有永乐皇帝对百姓盘剥甚重的因素，但绝对离不开山西方面的纵容，乃至财力物力上的支持。之前王贤就觉着，山西文武这样做，纯属老寿星吃砒霜——活得不耐烦了，哪怕是要补各自官库的亏空，用得着如此大动干戈么？

如果说地方文武是被胁迫，或者至少半推半就，就讲得通了。而胁迫他们的，应该就是新上位的晋王殿下和他的几个兄弟。首先晋王府在山西根深蒂固，几年前还一手掌握山西方面的军政，如今虽然有禁令在，但余威犹存，想要威胁山西文武，还是做得到的。那些胆敢不合作的，只怕跟赵知县一样，死于非命了。

而朱济熿之所以会这样做，理由也很清楚，是为了干掉原先的晋王朱济熿，自己当上晋王。藩王废长立幼的难度仅次于更换皇储，任凭朱济熿再怎么努力也做不到。所以他要求助于朝中奥援——赵王。而赵王开出的条件，就是让晋王扶植一场叛乱，阻塞往宣府运粮的粮道，造成大军断粮，以激怒皇帝，回来收拾太子。

显然，赵王和汉王是穿一条裤子的，不然他没理由策划这种事情……

最终，在各方面合力之下，刘子进成功起事，截断了粮道，让皇帝断粮，雷霆震怒，已经有了废太子之意。只是碍于祖宗法度，压力太大，又牵扯到太孙，才迟迟举棋不定。

这件事到目前为止，汉王和赵王，自然是最得意的。朱济熿也同样得意……就在皇帝回京后的次月，朱济熿被废，朱济熿当上了晋王，终于得偿所愿。按照谁受益谁嫌疑的原则，这几个亲王在幕后捣鬼的可能性极大！

这样想来，这场针对太子的阴谋，就脉络清楚了，朱高煦的兄弟和堂兄弟，联合起来坑了太子一把，看起来计划周密，配合默契，效果立竿见影，但是王贤想清楚之后，却没觉着怵头，反而一阵阵兴奋。

因为对方的阴谋固然玩得气势磅礴，令人目不暇接，但却犯了玩阴谋的大忌，那就是斧凿的地方太多！阴谋这种见不得光的东西，高明的策划者都是因势利导、潜移默化手段，主动下手的动作，应当越少越好，阴谋的部分，也是越小越好。道理很简单，阴谋一旦被他人侦知了，就失去了效果，反而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你动作越大，牵扯的方面越广，就越不容易保密，越容易被他人抓住马脚！

真是没法说，策划这场大阴谋的人，到底是聪明绝顶还是糊涂透顶。不过这不是王贤操心的事情，他只知道，摸清了脉络，看清了局面，便满眼都是可攻击的地方！山西这一局，他终于有信心赢下来了！

按捺住激动的心情，王贤继续寻思起眼下的情形来……

第二天，又到了圣女出巡的时间，次日就要离开广灵了，自然要给信众们个交代。

待吟诵完经文之后，分发圣水圣饼之前，圣女目光扫过众信徒，缓缓道：“我有难，要远行，尔等好自为之……”

信徒们先是一愣，旋即惊呆了，顾不上体统，纷纷着急问道：“圣女有什么难？我等愿意替圣女消灾……”

“谁也帮不了我，这是我个人修行的事情，”圣女摇摇头道：“我走后，尔等仍旧团结友爱，谨记住，通天将军乃佛祖下旨领导你们的，任何人不能取而代之。尔等要谨奉通天将军为主，防止有人篡他的位。”

信徒们见无济于事，只好谨记圣女的法旨，并将其传之四方。

“待我归来之时，便是尔等超脱苦海之日。”圣女最后说完一句，梵乐再起，白衣侍者们开始分发圣水圣饼。因为一段时间见不到圣女了，百姓领取

圣物，沾沐圣水的积极性，比平时还高数倍，好在圣女这边也早有准备，把所有圣饼都带出来，分发给信众.....

待和信徒分开回山，已经是一个时辰后了，待圣女进了后堂，那宋将军阴着脸跟进来道：“你怎么擅自胡说？”他之前吩咐圣女的，是告诉信众们，自己要‘闭关修炼’一段时间，可不是什么远行。

“他们是那样信任我，我不想骗他们.....”圣女淡淡道：“再说我这样说，有什么不妥？”

宋将军想一想道：“倒也没什么.....”圣女当众加强通天将军的权威，这是个好现象啊。说明她开始为刘子进着想了。但是宋将军不能让她再放肆下去，冷声道：“以后不许擅做主张！”

“知道了.....”圣女无所谓地笑笑道：“我累了，你也下去休息吧。”

对于圣女这番话，宋将军这边觉着无所谓，那边却有人大大地有所谓。

刘子进巴结圣女，每次圣女讲经之后，都会让人第一时间刻印出圣女玉训，分发给部下阅读。是以平天将军很快就见到了白纸黑字，一张老脸铁青铁青，满头黄发像火烧一样，咬牙切齿道：“刘子进给这贱人，灌了什么迷魂汤，竟让她这样鼓吹！”

他说话的对象，正是他的亲信部将韩天成，只是两人的地位掉了个个，韦无缺坐在正位上，平天将军立在堂下，仿佛他的属下一般。

韦无缺也是面色难看，又仔细读了一遍圣女玉训，皱眉道：“我怎么觉着，这话里意有所指，莫非他们察觉出什么了？”

第四百二十八章刘公

“不可能，真的察觉到什么，刘子进不去就是了。”平天将军摇头道：“我看应该是他担心有人夺权，有备无患而已。”

“嗯，应该是这样。”韦无缺想想，确实没有走漏风声的可能，冷笑道：“他活着没人能夺他权，那死了呢？”

“当然是我接班了，”平天将军自傲地说一句，突然瞥见韦无缺面色微寒，心中一凛，忙补充道：“然后自然交给少主。”

“这么芝麻绿豆大点的地方，我才没兴趣出头露面呢。”韦无缺神色终于缓和下来道：“你把心放到肚子里，咱们好生干一番事业出来，才是正办。”

“辅佐少主成事，是老奴毕生的心愿，”平天将军肃容道：“只是少主真的认为，这广灵县是成事之地？”

“我自有算计。”韦无缺淡淡道：“有人喜欢在天元落子，我却喜欢先占边角，怎么落子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如何赢棋。”他并不打算说太细，淡淡道：“先把广灵县拿到手再说。”

“是。”平天将军应一声，又有些担心道：“少主，晋王那边不会把事情搞砸了吧？”

“这不是我们该操心的事儿。”韦无缺冷冷摇头道：“朱济熈要是想让刘子进落到朝廷手里，他只管搞砸了就是。”

“也是，我们没必要替他操心。”平天将军笑道：“还是多想想等消息传来，怎么把局势控制好吧。”

“就是这个理。”韦无缺沉着地点下头，但其实他心里，并不像表现的那样笃定……尽管已经布下了天罗地网，但那网里有个人叫王贤，是个总能创造奇迹的混蛋！但愿这次，他不会再走狗屎运！

‘阿嚏……’王贤平白打了个喷嚏，暗道，不知谁在骂老子。定定神，对出现在自己屋里的白衣剑客道：“我说闲云少爷，你夜闯圣女峰，应该穿黑色的夜行衣，而不是一身扎眼的白色。”

“以本少爷的轻功，穿什么颜色都一样。”闲云冷笑道：“可惜我这么好的轻功，整天就用来给你跑腿了。”

“我知道往日那是大材小用了。”王贤笑道：“不过这回，绝对是大材大

用！”

“说吧，让我干什么？”闲云这才有些期待道。

“给我送几封信。”王贤笑道。

“还是跑腿……”闲云一下泄了气。

“这几封信，关系到我们几个的性命，还有山西的大局，乃至大明的国本，你说是不是大材小用？”王贤淡淡道。

“不是。”闲云这才满意地摇摇头道：“我和吴小胖已经离开韦无缺那里了，送信这事儿，我一个人就行，他在暗中跟着你。”

“他一个人有个屁用？”王贤叹口气，没想到那宋将军居然把自己弄到玉女峰上，跟闲云和吴为分开，又落在他们手里，自己的安全哪里还有保证。

“你要是担心，我可以带你下山。”闲云少爷优越感满满道：“虽然你很重，但本少爷的轻功够好。”

“这话虚情假意，我要是跑了，刘子进还会出他的乌龟壳么？”王贤笑骂一声道：“对了，那韦无缺……”

“吴小胖给他留了一瓶‘解药’，足够他吃上半个月的。”闲云笑道：“这小胖子，蔫坏蔫坏的。”他深深看王贤一眼道：“我走了，你千万小心。”说完不待王贤回答，便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家伙，不去当采花大盗，简直可惜了。”对闲云少爷的高超身手，王贤只能羡慕嫉妒恨了。

和衣在床上躺了两个时辰，就听外头开始有动静，过一会儿有白衣卫士进来，将王贤带去那宋将军那里。宋将军正在吃早饭，这老货讲究得很，光小菜就十几种，还有七八罐粥，王贤以为他吃不了要自己陪吃呢，谁知人家根本没有让他坐的意思。把他晾在一旁，宋将军端着粥碗，慢条斯理吃着饭，直到吃饱喝足，才端起茶盅漱漱口，又拿起白巾擦擦嘴，这才开口道：“马上就要出发了。”

“是。”王贤心说，你妹的，连剩饭都不给我吃……

“我心里头有些不踏实，”宋将军抬起眼皮，冷冷地盯着王贤道：“问你最后一遍，那王贤真的已经死了？”

“我走的时候，只剩一口气了，大夫已经让准备后事了。”王贤心说呸呸

真晦气，“这会儿，肯定已经死透了。”

“他要是没死透，你就死透了。”宋将军阴声道：“一路上，你不许离开我的视线，离开一次我砍掉你一根指头。”

“啊，睡觉也不行么？”

“你跟我一起睡。”宋将军冷冷道。

“那屙屎呢？”王贤苦着脸道。

“去一次，砍一根指头，你手脚二十根也足够了。”宋将军嘿嘿一笑道：“但愿你路上别跑肚子。”

王贤心里大骂，但哪敢吭声。宋将军站起身道：“我去见圣女，你们赶紧吃饭吧。”这话是对他的随从侍卫说的，在宋将军眼里，能吃到自己的剩饭，对他们也是种赏赐。某些人还得不到这种赏赐呢，他瞥王贤一眼，王贤只好跟着他出了门……

此时外头天光微亮，王贤跟着宋将军出了跨院，来到正院后堂，隔着珠帘拜见圣女。珠帘后的圣女也在吃早饭，毕竟圣女也不是神仙，得食人间烟火……顾小怜本来端坐在那里，仪态悠然地享用早餐，但一看见王贤跪在外头，一下差点没噎着，赶忙拿起白帕，吐出口中的食物，有些局促地站起身道：“赶紧起来吧。”

宋将军心说，圣女今天对我好恭敬啊，哪知道人家是因为他身后的那家伙。两人站起身来，圣女请坐，自然没有王贤坐的份儿。顾小怜没法开口让他也坐，便也隔着帘子陪他站着，却把宋将军高兴坏了，心说她终于把我当成爹了……毕竟日后她嫁给通天将军，要是老说自己的坏话，那样实在是不妙。

人敬我一尺，我至少还五寸，宋将军也客气地向圣女禀报了一切准备妥当，他们将扮成一队从口外回来的行商，通天将军他们都是山西人，也大都走过西口的经历，手里又有大把的路引，还有晋王府开的凭证，应该能保证一路上的安全。

又对圣女道：“为了掩护身份，我们扮成一对父女，请圣女换上寻常女子的衣裙，戴好幂罗，我们就可以出发了。”

圣女点点头，表示一切听凭安排，王贤便跟着宋将军离开，天光刚刚大亮，两个换穿棉袄的轿夫，抬着一抬女轿从后堂出来，早等在那里的宋将军便下令道：“启程！”

一行二十人，抬着小轿子，从玉女峰下来，到了山门处，便见十几条汉子，牵着马等在那里。一见到他们下来，为首的男子马上凑上来，哈哈大笑道：“宋老伯，贤妹何在？”

王贤看这家伙身材高大，红脸膛、丹凤眼，眉毛乌亮乌亮，顿时觉着眼熟。不过人家连看他一眼都没看，目光全盯在那顶小轿上，这时轿帘掀开，露出一张头戴明珠、薄施粉黛，愈加倾城之色的绝美面庞来，朝着那大汉点点头，柔声道：“给刘大哥添麻烦了。”

“哪里哪里。”大汉骨头酥了一半，双手直搓道：“能陪着妹子出门，是大哥的福分，就是天涯海角也去得。”

“有劳刘大哥了……”顾小怜说一声，便放下了帘子。

“我说错话了么？”大汉愣愣地望着宋将军。

“唉，人家是去拜祭的……”宋将军无奈道：“贤侄是否应该，稍稍表现出点感同身受来？”

“可我就是高兴。”大汉挠挠头道：“好，下次见她，俺先想想俺死去的爹娘。”

‘噗……’王贤终于绷不住，险些笑出来。

“这是谁？”大汉有些恼火，但见王贤紧跟在宋将军腓后头，也不好发作。

“不是什么人，向导而已。”宋将军冷声道：“还不跟刘将军道歉？”

王贤赶忙赔了不是，那大汉才挥挥手道：“算了算了，出发吧。”便接过马缰，翻身上了一匹大红马，他的手下也纷纷上马赶车，走在前头。

“这就是通天将军，下次再敢造次，我可不救你了。”待那些人走远了，宋将军冷冷道：“你刚才笑什么？”

王贤笑嘻嘻道：“我觉着他长得好像一个人。”就看刘子进在小怜面前的忒样，他根本不担心自己的安全。

“谁？”

“关公。”王贤一摸嘴巴道：“要是再有一口长胡子，上台都不用化妆。”

‘扑哧……’这一声笑，却是从轿子里传出来的，顾小怜六识敏锐，虽然王

贤声音很小，还是听了个清清楚楚。心里暗赞道，官人好有趣，好勇敢，这时候都能谈笑风生呢。

宋将军正好想跟圣女搞好关系，见他竟能把圣女逗笑，也没有再呵斥，竟也淡淡道：“其实他本来是有一部美髯的，为了陪圣女下山，才剪成短须的。”

“也是，不然太扎眼。”王贤点点头，想象一下，要是长得跟关公再世的话，还不路人纷纷侧目？不一会儿就把官府招来了？

第四百二十九章心有灵犀

永乐十二年的冬天，大明朝的北方一直不停地下雪，从山东河南到山西陕西，处处冷得出奇，一片银装素裹。尤其是山西地界，自打入了冬月，这雪就更是没停过，时而零零散散飘着细碎的雪花，时而又是滚滚团团漫天洒落的大片鹅毛，把个三晋之地都装扮成了浑然一体的雪原。

哪怕是间或晴天，天地间也是奇寒无比，日头惨白惨白，让人根本感觉不到暖和，是以山西地界的老百姓，一个个都躲在屋里猫冬，十里八乡看着几个活人。可就是在这天寒地冻、风雪弥漫的时刻，却有一支马队沿着冰雪覆盖的山路，艰难地跋涉着，这正是往太原去的王贤一行人。

当然，在这群人里，王贤是最不起眼的一个人，中心人物是那骑着高头大马的通天将军刘子进，还有坐在小轿里的白莲圣女宋仙儿。此行正是因为宋仙儿，执意要去太原拜祭故人而起，起先众人还不觉着如何，然而上路之后跋涉如此艰难，众人不禁都生出怨言，背地里埋怨起圣女不懂事，害大家吃这些苦头。只是有那通天将军压着，才没人敢明着说什么。

其实刘子进执意去太原，讨好圣女只是一方面，他真正的目的，还是要去亲自见见太原城的贵人，想知道他们对自己和白莲义军，到底是怎么想的。这一点，他身边的生死兄弟张五最清楚。所以张五也从不说圣女什么，因为他知道，就算圣女不去太原，大哥也要走一趟的。

有这两位大人物领着，队伍才能一直坚持下去，以一天三五十里的速度，向太原缓慢进发。今日已经是出发第六天了，眼看着天色将黑，头等大事是找地方住宿……虽然有路引、文书，但谨慎使然，他们尽量不和生人打照面，一般都是在野地里宿营。今日运气不错，探路的手下回报说，前面发现一个废弃的破庙，可供住宿。

有个遮风挡雨之处，总比幕天席地强多了，张五一声令下，队伍便移动过去，转过一个山头，便看到那庙坐落在最高的一座山头上，爬上去一看，庙里香火早断了，没一个人影，不过屋宇还算完好，足以遮风挡雪。

里外检查一遍，确定没什么问题，张五便下令将三间殿收拾干净，他和刘子进等人住西配殿，圣女和宋将军的人住东配殿，至于最大的正殿，便留给马匹过夜。

手下都是走惯了江湖的，得令便分头忙活起来。不一会儿，两间配殿便收拾出来，漏风的门窗被用毡子堵好，庙里的家具被劈成木柴，分成两份，在东西配殿各自点起火来。

火堆给快要冻僵了的众人带来温暖，宋将军的手下开始张罗起晚饭来。

宋将军是个好享受之人，之前条件所限，啃了几天干粮，已经到了忍耐的极限。这会儿条件稍微好点，竟让手下和起面来，又将冻成石头的熟牛肉切成片，放在锅里煮成汤，准备整一锅牛肉刀削面出来。

“哈哈，宋叔还真是会享受。”刘子进大笑着走进来道：“在对门就闻到香味了。”

“还能少得了贤侄一份？”宋将军陪着笑道。王贤在一旁蹲着烧火，听了一阵恶寒道，两人还不一定谁比谁大呢……又听宋将军笑道：“贤侄是来找仙儿的吧，快过去吧。”

“呵呵，是啊。”刘子进便进殿里，朝坐在火堆边的美人走去。顾小怜本来在静静地看着王贤烧火，觉着他的臀部曲线真是完美呢。兀然一个大红脸闯入视线，让她没法欣赏官人的屁股，自然不会给他好脸色。

刘子进却不以为意，觑着脸嘘寒问暖，顾小怜勉强应付他几句，又听他闷声道：“也不知为什么，这阵子总是觉着很难过。后来才想明白，原来是妹子难过，我也跟着伤心。”

顾小怜无奈地翻翻白眼，勉强笑笑道：“那太罪过了，您还是让我自个伤心吧。”

“不成，那怎么行，咱们要同悲喜，共患难。”刘子进大摇其头道。“妹子整天宣讲的教义上，不就是这么说的吗？”

“呵呵……”顾小怜无力地笑笑道：“那随便好了。”说着连连给王贤递眼色，让他想办法救驾，看着自己的小妞被调戏，王贤自然百般不爽，这时面条下出来，他赶紧把第一碗就端给刘子进，堵上这货的嘴。

刘子进接过来，递到顾小怜面前，殷勤道：“妹子快吃吧。”

“我不饿，刘大哥先吃吧。”顾小怜摇摇头，刘子进是个实诚人，正好也感觉很饿，便不再推让，接过筷子夹起面条，呼噜呼噜吃起来，一边吃一边含含糊糊地赞道：“好次，真好次……”

“好吃就多吃点。”王贤笑嘻嘻地朝顾小怜递个眼色，顾小怜竟然明白了他的意思，心中一阵激动道，莫非这就是心有灵犀一点通？便吩咐宋将军道：“多下点面条，给张五哥他们也送过去些。”

“好吧。”宋将军有些心疼，毕竟出门在外，带的物资有限，不过想想也快到太原了，还在乎那点面粉么？便让人把预备明早吃的刀削面，一股脑都下出来，端到西配殿给张五等人吃。张五他们这些天，都是吃烤干粮、烤肉干，早就让碗刀削面馋坏了。道一声谢，便围着大锅抢开了，不一会儿就把

满满一锅刀削面，吃得连汤都不剩了。

王贤也分了一碗，但假装吃了几口，就趁人不注意，都倒给边上人了。边上人本来只得了点面汤喝，现在突然有面条吃了，自然高兴坏了，哪会去问你为啥不吃。

这时候，吃面最早的通天将军刘子进，已经是眼皮打架、倦意汹涌，强撑着朝顾小怜告辞道：“妹子，我困觉去了……”便晃晃悠悠站起来，歪歪扭扭往外走，谁知却被门槛一绊，摔了个狗啃屎。

众人赶忙过去扶他，却听通天将军已是鼾声大作，竟然睡死过去了。

“年轻就是好啊，”宋将军羡慕道：“哪像我们上了年纪的，想睡都睡不着……”说完却一个哈欠接一个，困得眼泪直流。他毕竟是老江湖了，登时意识到不对，腾地站起来，叫道：“蒙汗药……”说着想去找王贤，还没来得及看到人，就眼前一花，扑通摔倒在地上。

这时候，躲在他身后的王贤，也扑通一声睡倒在地上，好巧不巧，脑袋还枕着宋将军柔软的肚子，比枕头可舒服多了。紧接着，一片惊慌声中，两个配殿里像下饺子一样，人一个接一个地摔倒在地，酣睡不醒，连压根没吃面的圣女也不例外……

破庙里安静下来，只有此起彼伏的鼾声，如蛙鸣一片。过了好长一会儿，王贤扶着脑袋坐了起来，姓宋的肚子起起伏伏，弄得他有些落枕，先朝顾小怜看去，见她蜷在火堆边，忽闪着长长的睫毛看向自己。

王贤会心笑了，走过去把顾小怜拉起来，搂在怀里，狠狠亲了两口……这阵子老看人家勾搭自己媳妇，实在火大啊！

“官人，我们这算不算很有默契？”顾小怜看着满地挺尸，得意得嘴角直翘。其实蒙汗药来自顾小怜，而不是王贤。王贤当初上山时，被人搜走了所有东西，连贴身的宝甲都没幸免，更别说瓶瓶罐罐了。不过顾小怜也是下药的行家，当初她神不知鬼不觉地迷倒了周勇的手下，用的就是赵王府秘制的顶级蒙汗药，无色无味，见效奇快。当王贤提出，要她故技重施时，她便给了王贤一瓶，约定两人伺机行事，谁的机会好，就由谁下手……

“那当然，”王贤竖起大拇指道：“简直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呢！”

“奴家想得也是这一句呢！”顾小怜雀跃起来，搂着他的脖子亲了一口。

“好了好了，先离开这鬼地方。”王贤捏一把她的小手道：“小怜，你可得撑得住！”

“奴家没有官人想得那么娇弱。”顾小怜笑道。

“嗯。”王贤点点头，从宋将军身上，扒下自己的双层宝甲，给顾小怜套上一件，自己也套上一件，又找到自己被没收的火枪，将弹丸押上膛，揣在怀里。这才对提着个行囊顾小怜道：“走吧。”

却见顾小怜面色突变，一脸震惊地指了指对面。王贤知道她六识敏锐，也是心中一紧，蹑手蹑脚摸到门边，透过门缝一看——只见对面东配殿门口，立着几条目光凶狠的汉子……竟然是张五和他的几个兄弟！

王贤也是一脸震惊，他明明看着他们吃了面啊！但当他的目光，移到张五的左手时，就什么都明白了……那手用粗布胡乱包着，布上还渗出鲜红的血，而在之前他并没有这处伤。

很显然，张五几个因为最晚吃面，听到东配殿有人喊‘蒙汗药’，就知道着了道。为了保持清醒，他们不惜自残，终于用十指连心的痛彻，抵住了药劲儿。却又狡猾地没有马上起来，等着下药的人自己蹦出来！

第四百三十章张五哥！

当然说人家狡猾，是站在王贤的立场上。客观来讲，人家这叫男人，就该对自己狠一点……

几个对自己够狠的男人，战胜了蒙汗药，立在对门口，虎视眈眈等着他们现身。得亏顾小怜听力惊人，能透过呼啸的西北风，听到对面的异动，否则这样一头撞出去，后果不堪设想……

对方五六条汉子，都是精挑细选的高手，王贤估计自己一个都打不过，何况还有顾小怜这个累赘，出去就是死路一条。王贤看看顾小怜，示意她脱掉宝甲，继续躺下装晕，在不能力敌的情况下，这不失为一个活命的办法。

哪知她满脸坚决地摇摇头，反而亮出一柄护手刃，一副跟王贤同生共死的架势。

王贤大怒，低声呵斥道：“不要任性！”

“奴家的功夫，也许比官人还强一点点。”顾小怜也不知是用什么材料做成的，生死之际，却能笑靥如花道：“我们并肩杀出去，就是死也要死在一起。”

“呸呸，老子还不想死。”王贤看看顾小怜纤细的手臂，对她会武功这事儿持怀疑态度，“怎么以前没见你动过手？”

“不会武功官人还见疑呢，”顾小怜幽怨道：“要是再让官人知道，还不立刻把奴家扫地出门。”

“咳咳……”王贤只能选择相信她，“那我们就搏一把！”顿一下沉声道：“对方人多势众，我们无法力敌，唯一的办法，就是让他们投鼠忌器。”

“官人，我们不是老鼠。”顾小怜小声抗议道。

“不，你得当一次老鼠。”王贤低声道出一个冒险的计划，顾小怜听得美目异彩连连，使劲点头道：“官人，我们这是要同生共死了么？！”

看她竟有些期待的神情，王贤无奈地瞪一眼，这个不知恐惧为何物的少女，沉声道：“生或死，只有一次机会！但我还没领教姑娘的……那个秘术呢……”

顾小怜俏脸一红，刚要回应他，却面色一沉道：“大殿里有异动。”

王贤心中一动，又听她报警道：“他们也过来了！”

“不能让他们过来！”王贤心念电转，不管自己猜得对不对，都不能让局面彻底陷入被动。他低喝一声：“开始吧！”

顾小怜便应声晕倒在王贤的臂弯里，王贤一手将她挟在身前，一手拿过了顾小怜的护手刃，抵在她脖子上，同时一脚踢开半掩的大门，朝外面大喝道：“都站住，不然我杀了她！”

外面悄悄逼近的几条大汉，看见圣女在昏迷中被挟持，登时愣住了，回头看向他们的张五哥。

张五那张阴沉的脸，也愈加阴沉下来，沉声道：“先把大哥架回来！”那刘子进在东偏殿门口睡倒后，手下便把他往西配殿送，两边殿门相距十丈左右，结果送他的人也睡倒在半路上，正好把刘子进撂倒在院中央，这会儿雪越下越大，都要把通天将军盖成个雪人了。要是再不救回来，非得冻死不可。

“不许动！”王贤暴喝一声，高高举起护手刃，一刀狠狠地插向顾小怜的脖子。眼看她就要香消玉殒，张五哥终于低声喝道：“停！”其实圣女不圣女的，他根本不在乎，但他大哥刘子进在乎呀。对一个可能成为大嫂的女人，他不能不有所顾忌。

张五的手下站住脚，王贤又嘶声叫道：“退回去，退回西配殿，不然我杀了她，杀了她！”利刃胡乱挥动，显示主人已经歇斯底里了。

“退回来先。”张五哥让部下退后几步，他则缓缓上前，步履沉着道：“朋友，这次我们着了你的道，你做得漂亮。”说着话锋一转，冷冷道：“不过既然没放翻了我们，你也别想活着离开这里。”

王贤阴沉着脸，一声不吭，似乎认同了他的说法，张五便笑笑道：“我们做个交易，我放你离开，你放了我们的圣女。”

“不可能，”王贤见大殿迟迟没有动静，心下不禁暗暗焦急，难道自己猜错了？还是方才小怜听错了？但事已至此，他只能尽量拖延时间了：“你们这么多人，追杀我怎么办？！”

“我保证……”张五道。

“要是保证有用，还要官府干什么？”王贤怒道：“把大门给我打开，给我准备一匹马，让这女的跟我走，你们都不许追上来，等明日到最近的镇子接她！”

见对方丝毫沒有提他們大哥，張五心說，看來這是个被姓宋的挾持的小子，跟我们大当家沒关系。心念電轉，他決定一切以大当家的安危為重，先让这小子離開再说。

他點點頭道：“好，我答应你！”说着聲音一寒道：“但你既然知道我们是圣教的人，就该知道圣女在教中的地位，你若敢动圣女一根汗毛，全天下的白莲教徒，追到天涯海角，也会把你挫骨扬灰的！”

王賢冷冷哼了一聲，沒有回話，張五揮揮手道：“開門！牽馬！”

便有手下去打開大門，又有人去大殿牽馬，王賢無比緊張地望着正殿，他就是要看，大殿里到底有没有人！

那去牽馬的人剛走到殿門口，突然只听一聲長嘶，一匹大紅馬閃電般竄出來，那人猝不及防，轰然便被撞飛出去……緊接着，各色馬匹蜂擁竄了出來，咳嗷慘叫着，朝廟門口狂奔出去，就像后面有狼群在撵一樣。

“快救大哥！”見大紅馬带着馬群，朝躺在地上的劉子進幾人踐踏而去，張五一聲惊呼，奮不顧身朝睡在院中的劉子進撲去。他的功夫極高，身如閃電般搶在馬群之前，便落到了劉子進身邊，探手要把他撈起來，却見大紅馬背上，竟藏了一人，手持一根長棍，兜頭朝他砸下來。

以張五的伸手，自然避得過去這一棍，却非得把劉子進折了。好个張五、義薄云天，不避不閃，撈起劉子進便投擲回去，自己則結結實實被一棍砸在頭頂，登時眼前一黑，身體還沒倒下，就让馬匹橫着撞飛。

与此同时，王賢和他怀里的顧小怜也动了，兩人倒想搶上劉子進，可那悍勇的張五哥，以命換命，把通天將軍丟到西配殿前。眼看沒了指望，兩人抓住稍纵即逝的機會，各自抓住一匹馬，翻身跃上馬背，转眼便冲出廟門，揚長而去！

看那顧小怜上馬的优美身姿，果然功夫还在王賢之上……不过话说回来，王賢这种半道出家的三脚猫，但凡正经练过功夫的，他就比不了。

劉子進的手下目眦欲裂，留下两个照看大当家和張五哥，其余六条汉子红着眼緊追出來，只見馬群竄出廟門，外頭不远就是峭壁，馬群冲勢太猛，立足不住，竟纷纷慘叫着滾翻山崖。

汉子们望着風雪弥漫的夜空，一时间面面相觑，沒有了主意，只好先返回廟里，查看劉子進和張五哥的情況。

方才那狠狠一摔，劉子進已然醒了，正看着滿頭滿嘴都是血的張五哥發愣，他感觉自己做了个很冷很冷的夢，夢惊醒時，自己的手足兄弟就成了這

样子.....

“大哥，快醒醒！”手下们一边救治昏迷中的张五哥，一边用雪使劲搓刘子进的手脚，好半天，刘子进长长呼舒口气，双目恢复了神光道：“这是怎的了？”

手下忙将方才的事情，简单讲给他听，待听到圣女被劫持，他惊叫一声，但听到张五哥牺牲自个救自己了，他却撕心裂肺惨叫一声，再也顾不得美人，扑过去趴在张五哥身边，涕泪横流道：“老五，是我害了你啊.....”

“另外大哥，那宋仙儿怕是和敌人一伙的，”手下又迟疑着，告诉他一个噩耗道：“兄弟们分明看见她，跳上马一起跑掉了！”

“什么？”刘子进如遭雷击，双目喷火地盯着那手下，一字一顿道：“你再说一遍！”

“我说，宋仙儿也一起逃走了，”那手下早就憋了一肚子火，竟迎着 he 吃人的目光，大声道：“大哥，醒醒吧，我们被骗了.....”话音未落，便被刘子进一脚踹了出去。众手下畏惧地望着通天将军，只见他那张大红脸，一时青一时黑，额头青筋也突突直跳。但刘子进没有再伤人，而是在镇定下来后，颓然道：“老九，对不住，哥哥混蛋了！”说着便举起手掌，一巴掌一巴掌地扇向自己。他打得极重，两下就见了鼻血.....

那老九忙和众人把他架住，哭道：“大哥，现在不是自责的时候，要给五哥报仇啊！”

“对，报仇，报仇！”刘子进仿佛一下抓到救命稻草，浑身重新注满了力气，暴喝一声道：“把姓宋的给我弄起来！”

下一刻，好容易解决失眠难题的宋将军，便被扒光了衣服，扔到雪地里。

“哎哟，好痛好冷.....”宋将军又痛又冷，分不清是痛多一些，还是冷多一些，但立马就醒了。说完发现自己身上光溜溜，赶忙捂住要害，朝围着自己的一群壮汉惊叫道：“你们要干什么！”

第四百三十一章滑雪

见他们表情狰狞，宋将军怯怯地道一声：“起码一个个来吧……”

“呔，姓宋的！”刘子进再不肉麻地叫什么‘宋叔叔’，而是一剑砍在他毛茸茸的两腿间，“你害得我好惨！”

宋将军吓得忙手脚并用往后撤，差点没被骗了，忙叫起撞天屈道：“贤侄莫要冤枉好人，我为你掏心掏肺，何曾有半分害你之意？！”

“还敢嘴硬！”刘子进挥剑连斩，怒声道：“你从哪里找来的鬼圣女，竟伙同你身边那个……帅辉，把我们都放翻了！”

“什么？”宋将军惊呆了，顾不上检查自己的小兄弟，从地上跳起来四处张望，果然没看见‘宋仙儿’和‘帅辉’，“他们现在哪里？”

“跑了，还重伤了我这么多兄弟！”刘子进恨恨地一剑斩下来：“我杀了你这条老狗！”宋将军武功不弱，生死之际，连滚带爬，堪堪躲开道：“大当家冤枉啊，那宋仙儿是我养女不假，但后来离开我几年，也不知这段时间，她又投靠了谁……”刘子进根本不听，刷刷几剑，封住他所有退路，最后就要一剑削下他的狗头！

“我可以找到她，”宋将军忙大声道：“我可以找到她……”宝剑还是斩在他的肩头，鲜血长流，宋将军又怕又痛，竟然失禁了……不过刘子进还是收手了，不然那一剑肯定砍掉他的脑袋。

“怎么找到她？”刘子进现在，恨不得把那臭女人碎尸万段，为兄弟报仇。

“她是我自小养大的，为了让她生出体香，我自幼给她服用一种秘制的香丸。”宋将军忙献宝道。

“怪不得她身上那么香……”刘子进和众兄弟都恍然，怪不得每次离这小妞近了，总有神魂颠倒的感觉呢。

“久而久之，她整个人也变成了一颗香丸，”宋将军道：“只要找一头猎犬，闻一闻香丸的气味，就能循着味找到她！”

“这荒郊野地的，上哪去找猎犬？”刘子进恼怒道：“你消遣我还是怎着？”

“没有猎犬，在下也能凑合，”宋将军蜷着毛茸茸的身子，鼻涕老长

道：“我们宋家有一套训练六识的法子，在下专攻嗅觉。”

“你就吹牛吧，那么厉害咋没闻出蒙汗药的味儿？”众人嘲笑道。

“那个靠的是味觉，练到极致确实可以分辨出，食物中最细微的味道，可那样还怎么吃饭？”宋将军苦笑道：“在下平生就好一口吃，没舍得把味觉练出来。”

“给他衣服。”刘子进冷声道：“让他带路去追！”

手下这才把宋将军的棉裤皮袄丢给他，宋将军用最快的速度穿上衣服，还是打了个大大的喷嚏：“阿嚏，我身上还有两件软甲，两把短铗，是不是大当家搜去了？！”

“放屁，谁稀罕你的东西。”刘子进骂道。

“不是，我的意思是，那几样物件相当不凡，我好像在赵王府见过。”宋将军使劲跺着脚，让冻僵的身体得到缓解。“也只有王府，才会有那样的宝贝，却让我在帅辉身上发现了！”

“赵王府的东西，怎么会落在他手上？”刘子进眉头紧皱道。

“应该是韩天成给他的，”宋将军道：“韩天成是赵王派来的，临来赐他几件宝贝，也是理所应当。”

这一句话不要紧，刘子进听了面色巨变道：“那小子是韩天成的人？！”

“是，他是韩天成找来的，说是那姓王的府上的长随，”宋将军点头不迭道：“我也是因为韩天成是赵王亲信，所以才没太怀疑他。”

“韩天成！”刘子进盛怒之下，却仿佛被泼了盆冷水，紧皱着眉头寻思起来……他并不认识什么赵王，甚至连晋王都不认识，这一点不奇怪，因为他这种江湖草莽，本来就跟金枝玉叶的亲王，是两条道上的人。但是他们间却有了联系，他在晋王的支持下，才有了今天的基业，是以他对晋王殿下感激不尽。而赵王又是晋王在朝中的奥援，如果韩天成真是赵王派来的，刺客又是韩天成派来的，那么说明什么？想想就让他不寒而栗！

“大当家的，快回山吧。”众手下也都不傻，听了宋将军的话，纷纷着急道：“那韩天成分明想置大当家于死地啊！还不知他和姓黄的，这会儿在干什么呢！”

“回山？”刘子进惨然一笑道：“如果今天的刺客，真是韩天成派来的，他怎会给我们回山的机会？！”心下不禁暗暗后悔，刘子进啊刘子进，你实在是

太麻痹了，以为有晋王罩着，官军就不敢动你，竟如此轻易地离开老巢，主动把自己和兄弟们送入虎口！

“那该怎么办？”手下互相看看，方才折了好几条兄弟，满打满算，刘子进这边还有十三人，就算加上宋将军的手下，也不过三十人而已。若真如宋将军所言，还不够给对方塞牙缝的呢！

“先抓住那三个人。”刘子进能当上带头大哥，自然有其过人之处，之前是因为麻痹大意，加上精虫上脑，吃了这么个大亏，现在他已经清醒过来，自然能想到别人想不到的地方。“他们应该不是要来杀我的，否则，直接下毒药多好，一了百了，省得这些麻烦。”顿一下道：“还有，若是来杀我的，方才那马上人，怎会如老九所言，攻击五弟而不攻击我呢？”

“答案只有一个，对方想要活口！”见众人都有些迷糊，刘子进也不卖关子，沉声解答道：“而韩天成也好，赵王晋王也罢，如果对我真起了杀意，一定不会留活口的！”

“所以，他们是来抓大哥的？”手下吃惊道：“他们是什么人？”

“管他什么人，先抓住他们再说！”刘子进也想不通，但他知道个很朴实的道理——敌人的敌人是朋友。虽然他一点没有和对方做朋友的想法，但不妨碍他以此为突破口。

安排几个手下照料张五，刘子进便亲率其余人，在宋将军的带领下，追出庙门。

此时风雪稍停，视野好了不少，手下人又仔细观察了马匹坠崖的山坡，好一会儿禀报道：“大当家，他们确实下山了，但不是骑马，而是坐在木板上滑下去的。”说着用松明火把，一指马蹄印边不远处，三道长长的印记道：“我们也可以依葫芦画瓢！”

“快，找木板去！”刘子进忙下令道。他之所以要连夜追击，就是担心明日下雪，把对方在雪地里留下的痕迹都掩盖了。

宋将军一点没猜错，王贤三个确实在庙门口弃马滑雪下去。吴为跟着王贤，为了救他出来，自然要做好准备，偷溜进去给战马屁眼抹药是第一步，如何从山上下去，则是第二步。看着平如镜面的白色山坡，吴为那跟王贤混在一起，越来越具有想象力的大脑，想到可以滑下去。不过吴为是南方人，也不会准备什么滑雪工具，只是找了几块木板，事先搁在庙门口。当他一马当先冲出来，纵身跳下马，抓起一片木板，便踩在上头往山下滑时，那动作要多帅有多帅……

王贤却想爆粗口，擦，你以为是开冬奥会呢！可追兵转眼就至，他也只

好一咬牙，拉着顾小怜的小手，坐在雪坡上滑了下去……却没有用吴为准备的木板。常识告诉他，用比不用更危险！

两人的屁股一坐，坡面上的浮雪登时被压下去，哧溜一下，便急速滑下去……顾小怜尖叫一声，死死搂住他的脖子，好在王贤已经顾不上喘气了……这黑灯瞎火从雪坡上滑下去，只听风飕飕地在耳边擦过，人不禁菊花紧缩，感受着屁股与雪面的摩擦，实在是太他妈刺激了！

王贤现在只能祈求老天保佑，不要碰上什么石头、树桩之类，不然非被撞成肉饼不可。他紧搂着顾小怜，瞪大两只眼睛，死死抬起脖子，盯着飞快靠近的雪面……其实一点用也没有，下滑的速度越来越快，就是发现了危险，也根本来不及调整。

好在这面山坡是个阴面，并没有什么树木，只有一些低矮的灌木杂草，雪下了一冬，早就全被盖在雪层下了。西北风一吹，坡面清洁溜溜，堪比标准滑雪场……是以两人有惊无险地滑到雪坡下部，顾小怜也不害怕了，又兴奋地大喊大叫起来。王贤却知道，真正的危险就要到了——这等风驰电掣，该当如何停下来啊？！

‘佛祖保佑，佛祖保佑！我还没儿子，千万别玩我！’王贤心中狂念，一咬牙，将快要失去知觉的双脚，使劲张开下压，登时刨起漫天的雪花。这要是有个树桩石块啥的，正撞在他裆上，那可非得鸡飞蛋打不可！

顾小怜还真跟他有点心意相同，登时明白了王贤的意思，也学着他的样子，两腿呈八字下压，企图把速度降下来！

别说，两人死死抱在一起，用四只脚减速，速度果然明显降低，眼看就要安全着陆，王贤刚要松口气。突然看到脚下黑黢黢的一团，竟是一大块凸起的山石，来不及暗骂苍天捉弄，他使劲一推顾小怜，两人猛地左右分开，险之又险的避开了那块山石。

然而这一下侧翻太猛，他在雪坡上猛打几个滚，竟贴着雪面打横飞了出去……

第四百三十二章螳螂捕蝉

惨叫声中，王贤飞出去两丈远，然后大头朝下，栽到了厚厚的雪堆里，只露出两只脚在外头……

顾小怜也摔得不轻，但她让王贤那重重一推，抵消了下滑的力道，在雪堆上横滚了几下，就堪堪停下了。她顾不上查看自己受没受伤，忍着痛爬起来，深一脚浅一脚地朝王贤奔过去。

山沟沟里的雪堆出奇的厚，顾小怜越往里走，就陷得越深，不一会儿就过了腰，但她管不了那么多了，干脆手脚并用，爬到了王贤身边，便用双手拼命地挖雪，然后使劲把他往外拖。

使出吃奶的力气，小怜姑娘才把王贤的大头从雪窝里拖出来，此时天色正黑，也看不清他有没有受伤，顾小怜忙用要失去知觉的双手，将他从头到腰摸了一遍，还好除了无数细小的伤口，没有大出血的地方。

而且最重要的，他的呼吸还算均匀，顾小怜谢天谢地，镇定下来，用手指使劲按压他头顶百会穴，几下之后，便听王贤哎哟一声，睁开了眼睛。那双眼哪怕是在夜色中，也依然贼亮贼亮。

顾小怜欢呼一声，抱着他的脖子，没头没脑地亲起来，勒得王贤险些再晕厥过去，忙拍拍她的胳膊，示意她别那么激动。却见顾小怜脸上挂着亮晶晶的泪水。

“哭什么？”王贤轻声问道。

“刚才我以为你死了，呜呜……”顾小怜扑到他怀里，一阵阵后怕起来道：“一下觉着天都塌了，呜呜，官人，你什么时候在我心里这么重要了？”

这不是情话，却比什么情话都让人感到幸福，王贤笑笑道：“也许就是从上圣女峰开始吧。”

“嗯。”顾小怜点点头，喃喃道：“小怜实在没想到，官人能为我冒那么大的险呢！”在重逢之前，顾小怜和王贤其实没有什么感情，甚至还有一些隔阂。虽然顾小怜曲意奉承，但那更多是两人的身份使然，所以顾小怜不辞而别时，反而有些赌气的快意……你不稀罕我，有人稀罕我，我不给你当侍妾了，我要去当圣女去！

只是离开了那个温暖的家，回到冷酷无情、尔虞我诈环境，她才意识到自己是多么的留恋那段生活，但到那时为止，她也是思念林清儿等人多些，而不是对王贤……转变发生在韦无缺告诉她，王贤正在到处找她，为了她甚

至冒险参加了白莲教的密会，顾小怜那颗冷冰冰的心，才一下有了生气……原来他并不是表现出的那么冷漠，他心里还是有自己的！

所以当韦无缺告诉她，王贤在太原病倒时，她才会焦急地请韦无缺去打探消息，自己也破天荒地进了佛堂，天天烧香祷告，祈求王贤能够康复。但这也不足以让她，甘愿对王贤死心塌地。是那天在圣女峰上，看见他以千金之躯，只身入龙潭虎穴，对自己柔声安慰……顾小怜的一颗心，终于毫无保留地扑在他身上。

古人说的好，易求无价宝，难得有情郎。其实换了任何一个女子，都会被他的举动所俘获吧……尽管王贤的动机十分复杂，但谁又能说他不是为了顾小怜呢？

两人温存一会儿，王贤突然醒悟道：“我擦，小胖呢？”不禁暗骂自己重色轻友，抬头四下张望，便见个黑黢黢的身影，正立在块大石上望着自己。虽然天黑看不清面色，王贤却一眼就认出那是吴为，而且脸上还挂着冷笑，一定也在腹诽他这个重色轻友的家伙。

顾小怜虽然在王贤面前很放得开，却不想被他的属下兄弟看到自己不端庄的一面，赶忙支起身子离开他，躲在王贤身后装起了纯情。

“小胖，你就那么滑下来，实在太佩服你了。”王贤朝吴为龇牙笑笑道。

“没有，那玩意儿太难控制，半道我就摔下来了，”吴为摇摇头道：“滚了一百或者二百圈，不过运气还不错，最后被一棵树弹起来，落在早先坠崖的马匹身上。”说着叹口气道：“那匹马的运气就糟透了，本来还有口气，被我一压，当时就断气了……”

“行啊，你也算是为它解除痛苦了。”王贤笑笑，扶着顾小怜的肩膀站起来，检查一下自己的零件，除了屁股火辣辣的疼之外，别处倒还安好。“大家都没事儿吧？”

“没事儿。”顾小怜和吴为齐声答道。

“运气真不错。”王贤笑道：“咱们赶紧离开这，以免他们追下来。”

“嗯。”三人便相互搀扶着，深一脚，浅一脚地往山谷口走去。山谷里没风，说话方便得很，吴为在前头带路，对王贤道：“我在谷口放了三匹马，他们的马全让我祸害了，咱们出去后，进退自如了。”

“小胖，你还是一贯的阴险啊。”王贤感觉脰上火辣辣的疼，每走一步都扯得菊花一紧，忙用说笑分散注意力道：“不过你怎么提前发信号了，咱们不是说，等莫问他们到了再动手么？”下午在上山时的道旁，他看到一片红包袱

皮，在雪地里甚是扎眼，那是他和吴为约定的信号——看到信号，他才会突然在破庙里动手。不过他再托大，也不会想以三人就对付人家三十人。只见他一脸后怕道：“我还以为援兵提前到了呢，小胖，要是知道就你一个，打死我也不敢动弹。”

“情况有变啊大人。”吴为苦笑道：“昨天在县城的联络点，收到莫问的密信说，八天前，太原三护卫的兵马全都调动起来，理由是例行的冬训。但是老王妃刚刚薨逝，他们这时候还拉什么练？分明是别有所图。”

“莫问和许怀庆严密监视太原三护卫的动向，发现他们兵分三路，朝北方包抄而来。”吴为接着道：“以他们的行军速度和方向看，竟然正好形成一个口袋，迎着我们便罩上来……我算计着，再不赶紧跳出来，我们就要迎头装进口袋里了，到时候别说抓人，连大人的性命都无法保证，只好改变计划，先保全大人要紧。”说着笑笑：“好在运气不错，有惊无险。”

“嗯。”王贤点点头，他对吴为所说的情况，并不感到意外。这一点他在圣女峰和顾小怜深谈之后，就有所预料了。现在吴为的话，更验证了他的猜测，“韦无缺和晋王是一伙的，前者引蛇出洞，后者瓮中捉鳖，配合得真不错。”

“既然他们是一伙儿的，那晋王和山西文武，岂不已经知道大人是装病？”吴为一惊道。

“当然知道了，所以他们才想把我灭在这荒山野岭里。”王贤冷笑一声道。

“不过他们如此兴师动众，怕不光是为了咱们吧？”吴为轻声道。

“当然，他们是为了刘子进。”王贤淡淡道：“这家伙知道的事情太多，晋王若想安稳，必须让他死无对证。”

吴为彻底明白了，韦无缺的算计确实很缜密——他先利用王贤，让顾小怜上套，再利用顾小怜，让刘子进上套，然后再利用晋王，将所有人一网打尽！虽计不出奇，却环环相扣，对人心和局势的把握炉火纯青，成功的希望十分之大——如果他的对手不是王贤的话。

王贤本身就生性多疑，对韦无缺的怀疑更是深入骨髓。所谓将计就计，又何尝不是被人家牵着鼻子走？岂能不做好各方面的防备？而且吴为又是个大局观很强的人，这才能预先判断出对方的谋划，在落入包围前止步。

“只可惜，没能抓住刘子进，”王贤叹口气道：“千算万算，没算到那张五竟如此彪悍，真是条好汉子。”本来王贤的计划很简单，用蒙汗药放翻了众人，然后扛着刘子进跑路，在吴为的接应下，逃之夭夭是没问题的。

但是张五等人的行为，打乱了王贤他们的计划，本来吴为已经悄悄给大殿的马下好了泻药就好，但发现外头情况有变，又赶紧换成了茱萸膏，把马辣得发疯似的奔出大殿，才解了王贤的围，但是活捉刘子进的计划，也就落了空。

抓到活的刘子进，则满盘皆活。没抓住刘子进，或者刘子进被人杀死，王贤冒这么大险，费尽心思的行动就等于失败。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大人已经做得够好了，”吴为低声道：“只能说那刘子进气数未尽。”

“不，他气数已尽！”王贤却沉声道：“除了我们要抓他，晋王还派了大军围捕，就算他神仙附体，能逃出重围，你认为韦无缺会让他再回广灵县？”

“这样想来，这位刘将军还真是霉星高照，七灾八难呢。”吴为忍不住笑道：“还是落在咱们手里结果最好。”

“可惜他就是不明白，”王贤咬牙坚持着，终于走出深可没膝的雪地，跟着吴为出了山谷，便听见远处树林里，果然有马喷响鼻的声音，王贤心下一松道：“他和他兄弟们唯一的出路，就在我身上。”

“先离开这再作计较。”吴为说着过去牵马，王贤也要跟上，却被顾小怜一把拉住，使劲攥着他的手。两人经历过生死，默契已经相当之高，王贤登时全身血液倒流，口中却若无其事的吹起了口哨，又笑道：“人有三急，我要尿尿。”

第四百三十三章敌人的敌人

“让你一说，我也想尿了。”吴为笑着和王贤走到一旁，却没有解裤带，而是低声问道：“怎么？”方才口哨声，是预警的暗号。

“小怜听到，林子里有异响。”王贤已经对吴为讲过，顾小怜那超人的听觉。

“怎么办？”吴为一惊。

“我还想问你呢。”王贤翻翻白眼，他对这里的地形又不熟，怎么拿主意？

“问我的话……”吴为慎重地想一想道：“要想出去，就必须通过那片树林，所以要么折回去，要么杀出一条血路去。”

“还有第三个选择么？”王贤无奈道，打打杀杀什么的，他实在不太在行。

吴为摇摇头。

“也许有的。”这时一旁的顾小怜开口道：“山上有人滑下来了，可以让它们狗咬狗。”

“真是天无绝人之路。”王贤大喜过望道，“我们赶紧躲起来，坐山观虎斗。”

“地上的脚印会出卖我们的。”吴为却给他泼冷水道。三行黑洞洞的脚印，在雪地上分外扎眼，就是夜里都看得清清楚楚。

“还真是不能高兴太早……”王贤不禁苦笑道。

那厢间，刘子进和宋将军等人，连滚带滑地从山坡上追下来。事实证明，这片山坡确实是绝佳的滑雪场地，刘子进的手下也大都完好，就是受伤的也无大碍。辨明了地上散乱的足迹，众人便跟着脚印追出去。由于报仇心切，他们的速度比王贤几个快不少，不一会儿就到了树林边。

望着黑黢黢的树林子，宋将军一阵腿软道：“大当家，当心有埋伏！”

“有个屁埋伏。”刘子进晒笑一声道：“他们若是还有人手，定然会趁着我等昏睡时强攻了，何必要等我们都清醒了再动手？”

“大哥说得有道理。”众兄弟纷纷点头道：“宋长老被吓破胆了。”

“小心驶得万年船。”宋将军苦笑道。

“说出花也是个胆小鬼。”众人嘲讽他一阵，便循着三人的足迹进了树林。虽然说话间满不在乎，他们也还是握紧了兵刃，全神戒备。毕竟‘逢林莫入’的江湖古训，那是用多少人的鲜血换来的。

进入树林，刘子进的手下便分散开，以树木为掩护，慢慢地向前推进。这是一片山西常见的槐树林，这年代随便一片树林，都是几百年的老林子，树木高大，枝杈密得能抄起手来，雪落在上头越积越厚，竟连成一床厚厚的白毯子，为树下挡住了落雪，是以地上是厚厚的枯枝败叶，积雪却不多……刘子进等人走在上头，不时发出咔嚓的树枝断裂声，还有积雪噗噗地落下，弄得他们一惊一乍，心弦都紧绷着。

忽然，众人听到有马匹喷鼻声，紧接着是不耐烦的蹄声，登时心下大喜，这下可有目标了。谨慎起见，刘子进示意两个兄弟摸过去看看，两人不一会儿就去而复返，禀报说，只看到三匹马被拴在林子里，并没有人影。

“是么？”刘子进眉头紧锁，一双鹰一样的眼睛，在黑黢黢的树林中穿梭，突然取下背后铁弓，抽出一支铁翎长箭，扬手射了出去。只听一声惨叫，一个黑衣蒙面人，便从丈许外的树上跌落下来。

见行踪暴露，林中埋伏的敌人纷纷扣动了扳机，砰砰的弓弦声处，一只弩箭从树林深处射了过来，刘子进的手下尽管早有准备，还是有人中箭倒下。不过大多数人，都找好了掩护，拿出手弩反击……手弩是大明朝精锐部队才装备的兵器，虽然射程无法与劲弩相比，但胜在小巧轻便，易于隐藏，杀伤力也还过得去。

至少在这树林里，这种近距离射击，再没有比手弩更合适的了。这种稀罕玩意儿，等闲地方军队都没有，这两边却竟然人手一把！但说实在的，在这黑夜的树林里，根本看不清敌人的方位，这种对射纯属浪费箭支……除非像开始那个倒霉蛋，就藏在他们一丈之外……

刘子进射了两箭，就对这种无意义的对射失去兴趣，反身坐在树干后，愣愣地出神——自己的判断怎么又错了？对方竟然在山下还埋伏了精锐射手？这究竟唱得哪一出啊？为何不在庙里动手，却要选在这里？

‘坏了，’他突然意识到，留在山上的张五，可能会有危险，忙低声下令道：“先撤回山上去！接了五弟再做计较！”手下一愣怔，但还是很快悄然后撤，刘子进却气沉丹田，中气十足地对林子里沉声道：“对面可是朝廷钦差的贵属，广灵刘子进请现身一晤！”

不说这句还好，一说这句，所有弓箭全朝他招呼过来！‘笃笃笃笃’，将他藏身的大树射得哗哗落雪。而且一直不肯现身的对手，竟在一声鸣镝之后，纷纷从树上跳下来，持着刀剑向他杀过来。

‘晕，怎么又判断错了……’刘子进险些吐血，他之前觉着，既然对方之前费尽心机，想要活捉自己，那么自己喊这一嗓子，对方肯定会停下射击。谁承想这一下，竟然捅了马蜂窝了！

好在他的手下见状，赶忙停止后撤，朝敌人射箭，掩护大当家退回来。那些黑衣人却根本不在乎死伤，一味向刘子进他们冲了过来。黑衣人人数的占优，被射倒十几个后，依然有三十多人冲到树林边。

这个距离，已经不够刘子进的手下再上弦，他们纷纷丢掉弩弓，抽出兵刃，和杀过来的敌人展开了白刃战！

喊杀声中，双方便在林边雪地上以命相搏，厮杀极为激烈。刘子进的手下武功高强些，但是人数上吃亏太多。幸亏黑衣人的目标，始终在刘子进身上，而刘子进武艺超绝，手持双刀剑、面对七八个敌人围攻，依然所向披靡，才稳住了阵脚。

但刘子进心里却焦躁无比，因为他已经发现，这群黑衣蒙面人在缠住自己后，便一下没了之前悍不畏死的勇猛，只是仗着人数优势在死缠烂打，似乎并不急于发力。究其原因，恐怕是在等待支援！

一旦对方的援兵杀到，自己可就无力回天了。

正焦躁无奈之际，刘子进突然听到一声清脆的枪响，一名黑衣人应声倒下。紧接着又是一声枪响，又一名黑衣人倒下，同时几个声音大喊道：“大龙头，弟兄们来助你杀出重围！”

刘子进的手下登时士气大振，黑衣人却一下慌了神，他们原先只消对付正面之敌，现在一下腹背受敌，焉能支撑得住？虽然也能听出身后的人不多，但就这样打黑枪，他们就受不了。勉强分出几个人手来应付，但对方却藏在茂密的树林里，一时哪能找到？

然而他们在雪地里一身黑衣，要多醒目有多醒目，这时枪声再响，又一个黑衣人倒下了……黑衣人不禁军心大乱，刘子进等人焉能错过这一千载难逢之机，豁出命去一阵猛冲猛打，竟将黑衣人冲得阵型大乱。刘子进一下如出笼猛虎，金刀之下，无一合之敌，银剑刺出，必要沾血而回。连宋将军也拼了老命，一双铁鞭挥舞，不知砸断了多少兵刃。

前有虎后有狼，黑衣人终于支撑不住，丢下十几条人命，纷纷转身往树林深处逃窜。刘子进等人紧紧追了上去，一直追出树林，追上大道，见对方

骑马跑得无影无踪，才恨恨地收住脚步。

收起刀剑，胡乱包扎一下伤口，刘子进沉声吩咐道：“你们赶紧回破庙去接老五。”手下兄弟问道：“大哥呢？”

“我要会会方才的朋友，人家仗义相助，咱们总不能招呼不打就走吧。”刘子进笑笑，放大声音对林子里笑道：“朋友，还不现身一见么！”

“现身没问题，就怕大当家要我的狗命。”回答他的，是一把清朗的笑声。话音未落，王贤在顾小怜和吴为的陪伴下，从林中慢悠悠走了出来。

“就知道是你们！”其实听到两声枪响，宋将军就猜到是这几个人了，不禁分外眼红道：“呸，贱人，你害得我好惨！”

刘子进的手下也咬牙切齿，纷纷拔出刀，要把三个人剁了。

“通天将军就是这么对自己的救命恩人么？”王贤却满不在乎地笑道。他知道刘子进不会伤害自己，因为之前对方喊出‘钦差大人的贵属’，他就明白这家伙估计猜出些什么了。

果然，刘子进按住了急欲上前的手下，冷声道：“什么救命恩人！”他一指顾小怜，恨声道：“不是为了陪你去太原，我怎会离开广灵！”又一指王贤：“不是你下药，我们又怎会昏迷！”再狠狠地指向吴为道：“不是你那一下，我五弟会生死未卜？！”

这话足以让三人无言以对，但这仨人多厚的脸皮啊，王贤呵呵一笑道：“敌人援兵将到，大当家不如先去把留在庙里的兄弟接上，再来和我理论。”

“先把他们绑起来！”刘子进闷哼一声，显然被王贤说中了担心。

“想都别想。”王贤举起两把短铳，指向刘子进道：“看看是你的刀快，还是我的枪快！”

第四百三十四章壁虎断尾

对峙没有持续多长时间，刘子进便做出了让步，同时也轻蔑地一瞥道：“别以为老子啥都不懂，你这火铳得点着了引信才开火，就这工夫，足够老子杀你两回了。”

“不试试怎么知道。”王贤嘿然一笑道：“而且我还告诉你一点，我这有个大夫，不敢说多高明，但方圆百里之内，还没有医术比他更厉害的。”

“是么？”这句话让刘子进彻底不再废话，催他们赶紧跟自己上山，当然这次是请上去的。走到半道上，上去接应的弟兄，已经抬着张五下来了。

见到张五，刘子进松了口气，催促王贤道：“快让大夫给我兄弟看看。”王贤朝吴为点点头，吴为便走上前。

“不行！”刘子进的手下不干了，纷纷阻拦道：“大哥，就是他打伤五哥的，不能让他再祸害五哥了！”

“让开。”刘子进低喝一声道：“救老五要紧！”手下只好闪开一条路，让吴为过去查看张五的伤情。张五头上吃了重重一棒，胸口又被奔马撞个正着，口鼻流血、昏迷不醒，样子十分悲惨。吴为给他号了脉，又翻了翻眼皮，便站直了身子。

“怎么样，我兄弟怎么样？”刘子进忙问道。

“死不了。”吴为道。

“你确定？”刘子进不信道。

“我下手时留了手，那一击并不致命，”吴为淡淡道：“倒是被马撞飞那一下有些麻烦，但好在他身子硬朗，年纪又轻，慢慢调养之下，应该会醒过来的。”

“谢天谢地，那就赶紧为我兄弟治啊！”刘子进惊喜地抓住他的手道。

“这荒山野地，缺医少药的。”吴为却摇头道：“我只能先用丹药吊住他的命，等到了城里，再开几副汤药吃，才是正办。”

“大哥，”这时刘子进高处放风的兄弟，连滚带爬下来禀报道：“远处有数百人马，向咱们直扑过来了！”

“对方的援兵到了。”立在一旁的王贤笑道。

“他妈的，阴魂不散！”刘子进阴下脸道：“快给我兄弟服药，然后咱们赶紧离开这儿。”

“往哪去？”王贤笑问道。

“.....”刘子进登时无语，是啊，往哪去？哪都有天罗地网在等着自己！半晌才恨声道：“先给我兄弟抓药再说。”王贤笑笑，终于没有再说话。

众人便背起伤号，默默顺着山梁而去，他们的马都死了，上大道就是给人送菜的，只能走马不能行的山路，穿林海，走峭壁，方能有一线生机。不过刘子进的手下，有十分熟悉这一片地形的，带着他们翻山越岭，向最近的县城而去。

对他们极为不利的是，雪地行走，总会留下痕迹，敌人根本不虞跟丢了他们，而且对方还没有伤号拖累，双方距离越来越近.....往往翻上一道山梁，就能看到山下敌兵追赶的身影。

刘子进他们一夜未睡，又经过一场激战，在如影随形的追兵追赶下，严重的疲劳不可避免地开始侵袭众人，刘子进的部下们步履渐渐沉重，急促的呼吸声从队首一直蔓延到队尾。所有人精神和体力上的消耗都极大，行军速度不可避免地放缓下来，而后面的追兵，已经越来越近了.....

“大哥，必须得想辙了。”陪刘子进出山的另一个头领，也是他的结义兄弟老九，走到面黑如铁的大当家身旁，呼哧呼哧喘粗气道：“被追上是一定的了，而且弟兄们都累成狗了，待会儿就是给人家切菜啊.....”其实对方要是拼命追，早就追上了，只是为了保持战斗力，人家才徐徐逼近而已。

“那怎么办。”刘子进叹口气道：“咱们就这么点人，就是想分兵阻挡他们一下都不能。”

“不如问问他们，有没有办法。”老九看看走在队伍中间的王贤三个，双方虽然在共同敌人威胁下，暂时走到了一起，但是隔阂仍然很深，是以除了给张五看伤之外，没有任何交流。“兴许他们有办法也说不定。”

“嗯。”刘子进点点头道：“那你去问一下吧。”

“好。”老九应一声，便站在道旁，等王贤几个跟上来，他才出声道：“喂。”

“干啥？”王贤的脸色也很不好看，方才吴为给他看过，他屁股在滑雪时遭到了重创，不仅棉裤磨透了气，腓上还有道深可见骨的伤口，与腓沟相映成趣。条件有限，吴为只能给他上点药，然后用纱布包起来，等安顿下来再

做处理。虽然腋上的血管较少，不至于失血过多，但每一步迈出，都会牵到伤处，带来一阵钻心的痛。若非吴为和顾小怜一左一右紧紧扶着，他早就掉队了。

“眼看要被追上了，你有没有个主意？”老九看王贤这矬样，已经不抱什么希望了，只是等都等了，也不差问一句了。

“当然有了。”王贤早就等他问这句话了。心说你妹啊，还真能忍得住啊！

“说说看。”老九有些狐疑道。

“壁虎知道么？”王贤道：“土话叫檐鳖虎子。”

“知道……”老九一脸黑线道：“火烧眉毛，你能不卖关子么？”

“壁虎遇到天敌无法逃脱时，会断掉自己的尾巴。”王贤点点头道：“那尾巴脱离身体，依然活蹦乱跳，天敌往往被其吸引，身体则趁机逃走。”

“你的意思是？”老九皱眉道：“让我们留下几个人，吸引对方注意？”

“你是壁虎？人家是傻猫？”王贤给他个你白痴的眼神道：“我们只能倒过来，用大部队把敌人引走，让少数人逃脱。”

“你这算的什么账？”老九怒道。

“其实还是壁虎断尾，除非你们觉着，你们大当家的性命，跟你们一样不值钱。”王贤冷冷道：“那就当我白说。”

“你……”老九额头青筋突突直跳，半晌还是吐出长长一口浊气道：“我跟我大当家商量一下。”

“最好不要。”王贤断然道：“通天将军义薄云天，如何能答应用兄弟们的性命，换自己苟活？！”

“那你出的什么主意？”老九让王贤弄懵了，怎么说往东也是你，说往西也是你？

“你们不会把他绑起来么？”吴为终于忍不住出声提醒。

“你……”老九狠狠盯着吴为，目光又移到山脚下，看见漫山遍野的追兵，终是马上转身走了。

望着他的背影，王贤叹口气道：“我是不是太冷血了。”

“不是。”顾小怜马上否定道：“官人这是冷静，这种时候感情用事，只能所有人一起死，按官人的法子，还能活下来几个人。孰对孰错，一目了然！”

“是，”吴为点点头，眼前却忽然浮现出一个英武的情影来，不禁暗叹道：“宝音姑娘，你有对手了。”，“根本没有第二个选择，感情用事要不得。”

三人说着话。那厢间，刘子进已经被老九偷袭成功，用绳子绑了，嘴巴还塞着布头，神情委顿地与张五一并架了过来。老九面无表情道：“前面下山的地方，有片林子，你们进去躲藏，我们来引来敌人。”说着狠声道：“照顾好我们五哥，不然我们化成厉鬼，也要索你们三个的命！”

这汉子的豪气，让王贤三个有些无地自容。其实三人暗暗商量过，要是对方也让他们留下一两个怎么办？该如何才能让三人都脱身？然而人家根本没考虑让他们留下……半晌，王贤才重重点头道：“我保证把你们大当家和张五哥平安带出去。”

“嗯。”老九点点头道：“走吧。”

众人便默然无声地下山而去，半路上，宋将军突然窜到顾小怜身旁，低声下气道：“仙儿，你带我一起走吧，我向你保证，只要这次平安脱险，我就把你父母送到你身边。”

顾小怜却冷漠地看着他道：“你还骗我，我父母早就不在人世了……”

“你怎么……”宋将军一惊道：“知道的？”

“那天，你和韩天成说话的时候，被我听到的。”顾小怜冷冷道。

“我……”宋将军只好一把鼻涕一把泪哀求道：“不错，他们确实早就死于瘟疫了，要是没有我，你也早就死在那一场了。是我养活你，把你拉扯大，教你琴棋书画……”

“别说了！”顾小怜恨声道：“我不过是你求取富贵的工具罢了……”

“仙儿……”宋将军竟双膝一软，给她跪下了。

“行了，别废话了，替我背着他。”还是王贤说了声，把刘子进丢到宋将军怀里。

宋将军如获至宝……哦不，如蒙大赦，把刘子进紧紧搂在怀里，生怕他飞了一样。

于是吴为背着张五，宋将军背着刘子进，顾小怜扶着王贤，走到了队伍前头，下山拐过一片山林后，六人便不见了。而老九带着剩下的十几个弟兄，继续向前奔行！

不一会儿，追兵循着足迹也来到山林边，毫不迟疑地循着大片足迹追了下去，谁也没有注意到，山林里藏着的六人……

第四百三十五章深林

一饮一啄，自有因果。

其实昨夜里，吴为的安排很巧妙，如无意外，完全可以赶在晋王的人到来之前，和王贤逃出生天。但是他却忘了，这世上还有个发了疯在找他的人——那人便是韦无缺啊！当韦无缺发现他和闲云消失后，登时就抓了狂……王八蛋，老子的毒还没解呢！你要害死我么！

不过他毕竟是心如铁石韦无缺，很快就冷静下来，猜到这两人的去向了——王贤还孤身在宋将军手中呢，他们肯定跟着去保护他了！小不忍则乱大谋，好在那吴为还留了一瓶解药，能让他支撑十天。韦无缺决定先不惊动刘子进和宋将军，反正自己本就打算暗中尾随。于是计划照旧，只是在跟踪刘子进等人的同时，又多了个寻找藏在暗处的吴为的任务。

应该说，吴为潜行的水准相当之高，加之韦无缺也不敢太靠近，所以起先一直没发现他。当然同样，吴为也没发现韦无缺！

直到昨天，吴为从县城弄出三匹马，终于掩藏不住行踪了，被韦无缺的手下远远盯上。韦无缺好奇他弄马作甚？难道王贤察觉到什么，想提前开溜？是以他按捺住急切的心情，一面让人继续跟踪他来到那片山林，一面向已经逼近到十几里外的晋王军队求援。

后来吴为离去后，韦无缺的手下便藏在林中守株待兔，这才有了昨夜的一幕。

所以林中的黑衣人其实是在等吴为的，只可惜顾小怜提前听到了响动，于是三人悄悄藏起来，让追下山来的刘子进一头撞上来。本来韦无缺的手下，怕误杀了吴为，还都有所顾忌，结果刘子进一喊不要紧，那些黑衣人一听说他的身份，便一窝蜂杀了下来。这次他们兴师动众，费劲算计，不就是为了击杀刘子进么？若能在这里便把他擒住，他们就立下头等大功了！

只可惜让王贤三个搅了局，刘子进等人以少胜多，打退了他们的进攻……而援军，也在随后不久赶到了，只是不见了韦无缺的身影。

按说这样决定性的场合，韦无缺万万不会缺席，可惜吴为给他的解药，恰在这时候告罄了，韦无缺在晋王军的军营里当场发作，被人家当成鬼上身给捆了起来，结果没有出现在追捕的队伍中。

若是他在的话，王贤壁虎断尾的小把戏，能不能奏效还真不好说……不过现实中没有如果，三百多人的队伍，沿着雪地上纷乱的足迹浩浩荡荡追了过去，丝毫没有注意到那片道旁的树林……

树林里，王贤几个藏身于枯枝败叶之下，那刘子进已经醒了，弄清楚状况后目眦欲裂作嘶喊状……怪不得老九要给他嘴里塞块布，原来是真心了解自家大哥。

“别折腾了，”王贤狠狠瞪他一眼，沉声道：“你要白白浪费掉老九他们的牺牲？连张五也一并搭进去？”

刘子进仿佛一下被点到要穴，登时没了动静，但见他双手深深插入泥土中，豆大的泪珠噙里啪啦掉落下来……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时。刘子进肝肠寸断，也让观者黯然神伤。

过了好一会儿，外头彻底没了动静，王贤几个才轻手轻脚爬起来，这次由刘子进背着张五，众人向树林另一头抹去。

昏头昏脑地在深山老林里走了半晌，直到天黑，他们都没走出这片深林，只好寻了片林中空地，作为晚上宿营之处。艰苦跋涉到现在，哪怕是铁人都累坏了，再不敢歇人就要垮了。

宋将军找了块不算太潮湿的平地，铺上了一层枯枝，刘子进又将自己的大蓆铺上，才小心翼翼将张五放躺下。然后便一屁股坐在旁边，两眼发直地出神……从昨晚到现在的遭遇实在太悲惨，换了谁都得一蹶不振。

顾小怜也仿效吴为，给王贤铺了个‘床’，扶着他缓缓趴下，然后检查他腿上的伤口。不看不要紧，一看顾小怜就忍不住流下泪来，只见他的屁股已经血肉模糊，看上去比早晨严重十倍……那是伤口不断剧烈摩擦导致的啊！

她实在没想到，王贤竟然如此坚韧，一路上不吭一声，还能坚持行走不掉队，官人的神经，是钢铁打造的么？殊不知一个男人的成熟，就是不断淬火锻炼的过程，昔日浮滑市侩的王二郎，经过了草原大漠的残酷锤炼后，已经有了一副钢筋铁骨！

不过饶是钢筋铁骨，王贤这会儿也无以为继了，几乎是一沾铺就昏睡过去，他已是疲累欲死。

吴为看完了张五，又过来给王贤处理伤口，看到他屁股的惨状，也是心一抽。赶忙拿出随身携带的医药箱，准备给王贤清洗伤口、上药缝合。

顾小怜在一旁给吴为打下手，任两人如何折腾，王贤竟然依旧酣睡不醒……

那边刘子进出完神，看到宋将军坐在一旁发呆，便踢他一脚道：“快找点柴来生火取暖！”

“这，敌人不知会不会追上来，生火不合适吧？”宋将军小声道。

“嗯？”刘子进丹凤眼一凛，就要发飙，宋将军无奈，只好赶紧去找柴火。深林里最不缺的就是枯枝败叶，不过能当柴烧的干枝叶就太少了。宋将军费了老鼻子劲儿，才找来一堆柴火，掏出火折子想要点燃。那边王贤终于疼醒了，见状生气道：“生火干什么？被敌人发现了怎么办？”

“是，是他让我烧的……”宋将军指指刘子进，却见对方不知何时已经躺在地上，继续怔怔发呆，根本不搭理他。

“我，我……”宋将军郁闷地把火折子一丢，受气小媳妇似的赌气道：“你们商量好了再说。”他也是堂堂白莲教长老，何时像现在这样仰人鼻息过？

“官人你醒了？”顾小怜惊喜地凑过去，给王贤喂水道。

“官，官人？”宋将军差点没被口水噎死，瞪大眼看着两人道：“你，你们，你是？”他虽然今天连遭打击，脑袋有点秀逗，但简单的人际关系还是能理清的……顾小怜原先是王贤的侍妾，官人这称呼，似乎她只能对王贤一个用吧？“莫非你就是王贤？”

“如假包换。”到了这一步，王贤也无需隐瞒身份，淡淡一笑道。

“这，这……”宋将军实在难以置信，堂堂朝廷钦差，居然敢只身犯险，深入到白莲教的老巢，还把圣女给拐走了，“莫非你疯了么？”

“也许吧。”王贤笑笑道：“只是不这样，怎么能有机会和宋钟，和刘子进坐下来面对面呢。”

那边刘子进果然坐了起来，目光复杂地望着王贤。

“大当家现在心情很乱，不适合谈话。”王贤朝他微笑道：“还是等咱们走出这鬼地方，再好好聊聊吧。”

“也好。”刘子进点点头道，他现在脑中确实一片空白，几乎丧失了思维能力。

“不过宋将军，咱们可以先简单谈谈。”王贤的目光转向宋钟道：“我有个问题不明白，还请不吝赐教。你既然是赵王派来的，那该和韦无缺是一条绳上的蚂蚱，怎么非要跟着我们走呢？”

“这不明摆着的么……”宋钟无奈苦笑道：“韦无缺派这么多兵来，就是要把所有人都包了饺子，我也不是例外啊。”

“他为什么要连你一锅端？”王贤笑问道。

“那就是个疯子，我要是知道他想谋害大当家，我是万万不会同意此行的。”宋钟摇头叹气道：“其实我也不是赵王的人了，我跟着朱高燧混了好些年，却始终得不到重用，早就想要另起炉灶，这次投奔了通天将军，就跟那边断了联系。所以赵王现在怎么想的，我也不清楚。”

“怕不是不清楚，而是不敢说吧。”王贤冷笑道：“我也不问你了，等你什么时候想清楚了，跟刘将军好好说一下吧。”

“唉，是。”宋将军颓然点点头，这陡然发生的变故，让所有人的心都乱成一团，确实需要时间梳理。

王贤不再理发呆的两人，也不担心他俩会跑掉。他知道，现在就是拿棍子撵，都撵不走这两位了。对宋将军来说，跟着顾小怜，跟着自己，是他唯一的生路。而对于刘子进，不管怎样，有张五牵绊着也一样走不了。

吴为身上还有些炒面，全拿出来分给众人，连刘子进和宋钟也分到一些，就着冰凉的雪水吃下去，众人便和衣而睡。

顾小怜自然和王贤挤在一个铺上，和他紧紧挨着，互相用体温为对方御寒。夜里睡不着觉，顾小怜轻声问道：“官人，我们这是在哪？能走出去么？”

“谁知道。”王贤摇摇头，满眼都是参天大树，连个天空都看不到，若非吴为随身带着指北针，他都担心他们会不会一直在兜圈子。不过这种处境，对王贤和吴为来说，实在算不得什么，当初在瀚海戈壁，遇到的困难比现在大多了，不一样挺过来了么？

所以他语气坚定而自信道：“不过肯定能走出去，一定能！”

第四百三十六章假作真时真亦假

晋王府三护卫虽然是王府军队，但也不是干养着吃白饭的。况且山西又在边陲之地，还是要保持一定战斗力的，所以每年春秋都有两次行军操练。今年王爷一声令下，为了锤炼部下的顽强意志，还要加一次冬季操练。

令旨一下，官兵们怨声载道，但是上命难违，军官们唯恐晋王趁机清洗异己，只好驱赶着士卒，打好行装上路。于是一万五千大军，兵分三路，在冰封雪冻的晋中平原上行进。为了避免部下消极怠工，晋王还派了自己的王府亲信监军，每日汇报部队行程。

不过饶是如此高压，部队的行军还是不快，五天才不到三百里，但抱冰卧雪、风餐露宿，就已经出现不少冻死冻伤……就在士卒们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之际，上头终于下达了停止前进，原地操演的命令。

虽然只是停止前进，不是撤军，将士们仍然如蒙大赦，至少能安营下寨，再不用抱冰卧雪了不是？于是三路大军按照王爷的指示，纷纷在各处要道险隘安营下寨。三军高官们则被叫到中军大营，听取下一步的训练任务。

其实所谓的高官也不过是三护卫的指挥使及其副手。接到命令，左护卫指挥使杨荣，右护卫指挥使陈斌便和各自的副手，匆匆赶往中护卫。不知是有意无意，两人在快到中军大营时相遇了……

“郡马。”与内阁大学士杨荣重名的杨指挥，笑着下马向陈斌行礼。

陈斌赶忙下马扶住他道：“世叔又开我玩笑了，该是我向您行礼才是。”

“礼不可废啊。”杨荣笑着摇头道。

“郡主过世多年，难为世叔还记着我这个郡马。”陈斌笑容中多了丝苦涩道。

两人一阵歔歔，杨荣提议道：“离大营不远了，咱们走过去吧。”

“也好，骑马骑得腿都冻麻了。”陈斌点点头，两人便把马交给护卫，步行走在前面。

部下们知道两位大人有话要说，都识趣地落在后面。

先是一阵沉默，两人都望着雪景默然不语，直到陈斌忍不住问道：“世叔可有事要教我？”

“呵呵。”杨荣笑笑道：“郡马，你觉着这次出兵操练，是个什么情况？”

“小侄鲁钝，只觉着异乎寻常。”

“怎么个异乎寻常法？”杨荣目光一动的道。

“一个是时间上，老太妃刚仙去，王爷正在大悲恸中，按说无暇顾及旁事才对，却亲自下旨发动这么大规模的操练，又命永和王在大丧中亲自监军，还要各军一日一报，显然极为关注，这有些不合常理。”陈斌字斟句酌道：“二是行军之中自有阵型，两翼要护卫中军，而我们两护卫却过于突前，如今已经和中军呈倒品字型。这完全不合兵法，看起倒像是……”他压低声音道：“兵围五台县！”

“好一个兵围五台县！”杨荣诡异地笑道：“郡马果然也看出来了。”

“看是看出来了，却百思不得其解。”陈斌苦笑道：“所以还请世叔教我。”

“请教不敢当，我把想法说出来，咱俩一起参详参详。”杨荣捋一下花白的胡须道：“既然是兵围，就要知道围的是什么。”说着笑笑道：“咱们毕竟不是王爷的嫡系，这点更得弄清楚。”

“恩。”陈斌点点头，深以为然道：“正是如此。那到底围的是什么呢？”

“人。”杨荣淡淡道。

“世叔……”陈斌苦笑道：“都这时候了，您还有心情开玩笑。”

“我没开玩笑。”杨荣正色道：“我们两路大军，已经开过五台县了，根本没发现什么白莲乱匪、马贼流寇之类，现在大军已成天罗地网之势，就更不会有不开眼的贼寇敢靠近了。”顿一下道：“现在网里的，只有一个一个的人了，所以我猜，王爷要抓捕的，是个人，而不是剿灭哪股势力。”

“究竟什么人，值得王爷如此兴师动众？”陈斌一惊道。

“不知道。”杨荣摇摇头道：“但我知道，这个人，第一见不得光，不然王爷就直说是谁了。第二对王爷有大关碍，而且多半是致命的……”

“哦？”陈斌突然想到一种可能，满头大汗道：“不会是，不会是……大殿下吧？”

“我可什么都没说。”杨荣摇头道：“我也没听见郡马说什么，哎呀，年纪大了，耳背啊。”

“是。”陈斌忙点头道：“您说的是，我什么都没说。”话虽如此，他却越想越觉着有可能，毕竟那个人从黑驼山逃脱的消息，虽然被严密封锁，他这样的高层却依然有风闻。现在晋王殿下又如此兴师动众，来五台县抓人，让人不能不将这两件事联系起来！

两人又陷入了沉默，眼看着中军大营越来越近，陈斌的心都提到嗓子眼了，苦笑道：“我的好世叔，你快把话说完吧，要憋死小侄了。”

“呵呵……”杨荣笑笑道：“郡马还不明白老夫的意思？我们得为自己的将来考虑考虑了。”

“将来么……”陈斌登时满嘴苦涩。两人一个是老七的丈人，一个是大郡主的驸马，身上都打着废晋王的烙印。以晋王的性格，肯定要把兵权掌握在自己人手里，现在没动他们，不过是还没顾得上罢了，等到时机合适，肯定会动手的。所以杨荣这话，才会让他感觉这么沮丧，好一会儿才叹气道：“我打算过年就向王爷请辞，交出手中的兵权，去郡主墓前筑个园子，聊度残生……”

“郡马为何如此消极？”杨荣眉头一扬道：“老夫年过五旬，尚不言退，你还不不到而立之年，就要放弃了么？”说着语重心长道：“我们陈、杨两家，已经到了要衰亡的关头，你作为陈家长男，要肩负起责任啊！”

“我何尝不想振作？”陈斌垂首看看后面的部下，叹气道：“可现在的山西，是老三的天下了，我们的福祸都在他翻手之间，如何能不任人鱼肉？”

“呵呵……”杨荣晒笑道：“感情我之前的话，全都白说了。”

“之前的话……”陈斌一怔，低声道：“世叔是说，晋王还没赢定？”

“不错。”杨荣重重点头道：“我在想如果那个人从包围圈中跳出去，结果会怎样？”

“那个人会北上……”陈斌咽口唾沫道：“然后呢？”

“北面有谁？”杨荣低声问道。

“有……代王爷。”陈斌恍然道：“那个人不会要投奔代王爷吧？”

“除了代王，还有一位钦差，”杨荣沉声道：“我想晋王殿下，如此不顾一切都要抓住他，恐怕不只是因为怕他逃脱，而是他手中，恐怕有足以翻盘的东西！”

“什么东西？”陈斌艰难问道。

“我哪知道？”杨荣摇摇头道：“不过晋王殿下虽然行事谨慎，但也不是无懈可击，比如和广灵县那位的关系，比如吉祥……”眼看着到了寨门，他低声道：“不要猜测了，这些事你心里有数就行，等议事结束后，我们再从长计议。”

“好！”陈斌重重点头道。

说话间，两人进了大营，来到中军帐中，拜见了永和王朱济烺。朱济烺二十多岁，身高八尺、猿背蜂腰，加上一身得体的蜀锦战袍，束着狮吞口腰带，端的是英武不凡。只是一张脸上戾气很重，让人不敢直视他的双眼。

他阴冷的目光缓缓扫过帐中众将，沉声道：“诸位肯定早想知道，我们这一万多人马，国丧期间不在太原城默哀，来这冰天雪地做什么？”

众将无人敢应声，但都等着他明示了。

“其实我们是来抓人的！”朱济烺也不卖关子，揭开谜底道：“白莲教匪首刘子进，被王爷略施手段，诓出了广灵县老巢，如今就在这五台县境内！”顿一下，一字一句道：“我们这次来，就是把他抓捕归案，为山西除一大害！为皇上，晋王分忧！”

众将终于忍不住惊叹起来，他们万万想不到，此行竟然是来抓刘子进的！

杨荣和陈斌却飞快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讥诮……为了掩人耳目，竟然把刘子进搬出来了！心说这话只能骗骗傻子，刘子进怎么可能离开广灵县老巢？他老寿星吃砒霜——活腻了么？

“之前，怕走漏风声，惊走了反贼，所以才瞒着各位。”朱济烺继续道：“现在，我来宣读王爷的旨意！”

“臣等领旨！”众将齐刷刷单膝跪下！

“晋王令旨——麾下诸将凡能获刘子进者，无论生死，皆官升三级，赏银万两！麾下赏银五万两！钦哉！”

“臣等接旨！”众将一下都精神起来，又是一个个万万想不到，只是这种想不到，实在是太具诱惑了！

关键是刘子进离开老巢，就算带着手下也不会太多，抓捕他一点危险也没有，就看谁运气好了！

看着跃跃欲试的众将，朱济娘露出高深莫测的笑容，缓缓道：“尔等移步沙盘，听吾吩咐！”

“喏！”众将齐声应道，声音比之前可精神多了！

第四百三十七章螳螂捕蝉

永和王的计划也没什么出奇的，无非就是层层设围、重点搜索之类，不过看这个小小的五台县，将被万五大军包围得密不透风，再用铁耙细细犁过，让人不禁深信，那刘子进纵然变成只耗子，也难逃晋王殿下网罗的天罗地网……如果刘子进真在五台县的话。

至少杨荣和陈斌是不信的。两人从中军帐出来，便径直离开了军营，并骑而行了一段时间，杨荣突然冷笑道：“真没想到，竟能编出这么个幌子，简直可笑至极！”

“是啊。”陈斌深以为然道：“若王爷真能诓出刘子进，何必如此兴师动众，只消埋伏三五百人，或者一杯毒酒足矣。”

“正是此理。”杨荣颌首道：“如此一来，老夫反而坚信自己的判断。”

“嗯，我也信了。”陈斌点点头，目光闪烁片刻，渐渐变得坚定起来道：“老王爷待我恩重如山，大殿下待我情同手足，我豁出去了，全听世叔吩咐！”说着又皱眉道：“只是永和王明显信不过咱们，只让我们负责外圈包围的任务。内圈搜索的差事，都交给他的嫡系中护卫，咱们有力使不上啊！”

“我反而松了口气，这样咱们的安全，就有保证了。”杨荣轻声道：“如果那位气数未尽，就让老天爷保佑他躲过搜索，来到咱们的防区。若是没了气数，逃不到咱们这片，那我们也爱莫能助。”

“……”陈斌没想到，这老先生之前说得慷慨激昂，到了见真章的时候，却又缩头缩脑起来。“万一那位被抓了，我们就眼睁睁看着？”

“只能如此，”杨荣叹口气道：“虽然老王爷对我们恩重如山，但咱们死了不要紧，不能把一大家子全搭上啊！”

“是这个理。”陈斌点点头道：“不过，还是要尽量搭救的。”

“当然。咱们只要做得巧妙，也一样可以让那人安然离去。”杨荣缓缓道：“方才我仔细听安排，发现了永和王安排上的一个漏洞……”

“什么漏洞？”陈斌忙问道。

“咱们此次的军粮补给，是由五台县令负责发运，”杨荣轻声道：“但永和王不放心，怕那人混在民夫里逃走，又特意命各军派兵自取。”顿一下，他讥笑道：“但他还是不放心，又命各军互相运送，虽然谁给谁送还不一定，但我们两个对一个，总有个绕开他们的机会。”

“世叔的意思是，”陈斌道：“我们借这个机会，把他们送出去？”

“不错。”杨荣看看陈斌，好像在说，你看，你错怪我了吧？

“可问题是，我们如何让那人知道我们的计划？还有，如果他们现在不在县城怎么办？”陈斌想一下，提出疑问道。他觉着这两个问题都难以解决，前一个在于怎么联系到那人，后一个的难点在于，混入辎重队的机会。只在县城里，一旦出了城，任何一支运粮队，只怕都有晋王的人全程监督，根本没有中途混入的机会。

“第一个你不用管，我自有安排，你心里有数就行。”杨荣淡淡道：“至于第二问题，就看他们的本事了，还是那句话，咱们尽人事、听天命！”说着朝陈斌抱拳道：“郡马，接下来一段时间，一定要注意保密，咱们不能再联系，一切全靠默契了！”

“是！小侄谨记！”陈斌抱拳还礼，两人便就此分道扬镳。

待人马声音渐渐远去，道旁草丛上的厚厚的积雪，却突然松动隆起，一个裹着整片兽皮的瘦小身影，从雪堆下钻出来，望着他们离去的方向若有所思。好一会儿，见没有人返回，才收起兽皮，直起身子，往中军营疾驰而去。

中军后帐中温暖如春，永和王朱济烺手持金杯，斜倚在铺着厚厚虎皮的矮榻上，望着满脸是伤，几乎无法一眼认出的韦无缺，语带淡淡揶揄道：“这都几日了？你怎么还不毒发身亡？”

“我被那个姓吴的耍了，”韦无缺一脸怨毒道：“他给我吃的根本不是什么解药，而是让我继续中毒的毒药！断了药之后，虽然让我痛不欲生，但疼到顶点后，发作得便越来越轻，间隔也越来越长……”

“这么说，解毒的办法就是不吃他给的解药？”朱济烺听了捧腹大笑道：“你被耍得好惨啊，哈哈笑死我了……”

“……”韦无缺却无论如何也笑不出来，断药之后这几天，他是怎么过来的？无时无刻都像有一万只蚂蚁在全身噬咬，又像是在被刀劈斧凿，痛到极点甚至一度发了疯的想要自杀，还是永和王让人把他捆起来，又在嘴里塞上棉布，这才让他熬过最难熬的几天，才渐渐不那么痛苦……至少没有寻死的念头，只用自残就挺过去。他这一脸满身的伤，就是这两天的印记。

可想而知，此刻他心中的怨毒，已经到了什么程度？

朱济烺正笑着，外面侍卫禀报说，‘钻地鼠’回来了……永和王自幼喜欢舞

刀弄枪，与江湖亡命为伍。自立门户后，又搜罗了一群鸡鸣狗盗之徒，钻地鼠就是其中之一，此人最擅长潜行、跟踪、刺探、盗窃之类，朱济烺特意命他跟几个同行，在散会后尾随各路将军，听听他们私下说了什么。

“让他进来。”朱济烺呷一口杯中的御酒，微闭双目道。

一时，那个獐头鼠目、身材矮小的钻地鼠进来，给永和王磕头后，盯着他手里的酒，舔了舔嘴唇。

“你这个死酒鬼！”朱济烺探手捞起一小坛酒，丢到他面前。钻地鼠忙小心翼翼地接住，眉开眼笑地收在怀里，朝朱济烺龇牙笑笑道：“因为他们是边走边说，所以来到小人面前时，已经说到一半，小人只听到他们后半截对话。”

“讲。”朱济烺微闭双目道。

“他们说，王爷的安排有个漏洞……”钻地鼠便将听到的情况禀报王爷。

听完钻地鼠的禀报，朱济烺已是怒不可遏，把金杯重重捏扁，喝道：“这两个吃里爬外的东西，亏着天成提醒，不然本王非要被他们坑了不行！”说着高声下令道：“来人，把他们给我绑来！”

“王爷少安毋躁。”一直旁听的韦无缺，挥挥手让钻地鼠下去，钻地鼠看看朱济烺，见后者点头才退出帐去，享受他的御酒去了。帐中再无他人，韦无缺才缓缓道：“既然知道了那两人和刘子进勾结，那他两个便是砧板上的鱼，随时都可宰割，何必要急在一时？”说着压低声音道：“现在将计就计，把刘子进逮住才是正办！”

“……”朱济烺面色一阵阴晴变幻，半晌，还是认同地点头道：“不错。”

“王爷其实无需生气，杨荣陈斌两个蠢材，其实是在帮我们。”

“帮我们？”

“是的。王爷想想，到底是在山林里大海捞针好，还是把他们放进县城，关门打狗强？”朱济烺淡淡道。

“这还用说，当然是后者。”朱济烺也想通了，脸上终于有了笑容道：“而且我王兄还发愁，找什么借口除掉陈斌、杨荣两个老大的人呢。这下真是想睡觉有人送枕头了。”

“只要能料敌先机，那任他燎原火，我有倒海水，”韦无缺点点头道：“便

可一切尽在掌握！”

“好！”朱济烺兴奋地搓搓手道：“这次要好好谋划，千万不能再失手了！”说着看看韦无缺，重复问一句道：“你不会再失手了吧？”他对上次几乎吃到嘴的肥肉，却又被人家略施小计、金蝉脱壳，感到十分的不爽。

“不会！我上次正在发病，没法亲自指挥，否则岂会被他们的雕虫小技骗过？”韦无缺的目光，变得锐利而坚决起来，就是朱济烺不下令，他也会主动请缨的。他现在万分想做的，就是报仇雪恨，把吴为、王贤等人碎尸万段，挫骨扬灰，以泄他心头之恨！

“千万如此！”朱济烺点点头，沉声道：“除掉刘子进，我们去一心腹大患，还能洗清身上的嫌疑、得到山西百姓的拥戴，获得皇上的嘉奖，一箭四雕，万事大吉！”说着看看韦无缺道：“刘子进死后，他在广灵县的五万大军，你准备如何处置？”

“刘子进一死，我的人便可上位，到时候自然全凭王爷吩咐，或是过黄河、入太行，再相时而动；或是王爷向朝廷请旨招安，可进可退，不足为虑。”韦无缺淡淡道：“这会儿还是先集中精力，对付刘子进和姓王的吧……”顿一下道：“刘子进还好，那姓王的实在太狡诈了，稍有疏忽，就会让他逃之夭夭。”

“千万不能让他逃了！”朱济烺神情一紧道：“不然就要出大事儿了！”

“我当然知道。”韦无缺点点头，他深知如果这次占尽天时地利人和，依然抓不住王贤，那么自己在山西的辛苦谋划，恐怕要难逃失败的厄运了！

不过能抓住他么？韦无缺扪心自问，却发现自己的信心，并非想象的那样坚决……

第四百三十八章张冠李戴

杨荣回到左护卫大营时，天色黑下来了，吃过晚饭，他屏退左右，让亲信将一个穿着亲兵服色的年青人带到后帐。

那年青人赫然就是闲云，他奉王贤之命到太原给杨荣送信，一路上是满心不解。据他所知，王贤和杨荣之前没有任何接触，贸然向此人求援，是不是临时抱佛脚？能有什么作用？

等到了太原时，他打开王贤给自己的信，登时便惊呆了——王贤竟让他以太子使臣的身份来见杨荣，骗他说晋王要围捕的不是刘子进，而是废晋王朱济熿！

这……这简直是赤裸裸的忽悠么！像闲云少爷这等纯良之人，根本就不能认同，只能捏着鼻子照章执行了。然而那杨荣在确认他的身份后，竟然深信不疑，继而一脸恍然道：“原来大殿下是你们救走的啊！”

闲云心说我连人毛都没见着，不过好在他也是武当山嫡传子弟，打太极那是看家本事，含糊应道：“知道太多死得早，你没必要什么都问清楚。”

“是我多嘴了。”杨荣深以为然道：“信我已经看完了，钦差大人为救大殿下，居然以身犯险，令末将感佩莫名，岂敢犹豫退缩？当奉钦差之命，相机行事，放大殿下逃出生天！”他嘴上说这么漂亮，其实不过是被王贤信里的内容吓到的……王贤告诉他，七殿下如今已经被晋王软禁，死于非命的可能性非常大，到时候他闺女成了寡妇还在其次，整个杨家都要受到牵累，成为晋王清洗的对象。

王贤建立在大量情报基础上的分析相当到位，一下就打开了杨荣的心防。对王贤的话，杨荣完全认同……其实打女婿被软禁那天起，他就生出与其坐以待毙，不如拼死一搏的念头，只是一来不知该如何发力，二来也担心失败的后果太严重……现在感觉有了太子在背后撑腰，他自然和王贤一拍即合，决定赌一把未来！

不过还不知道晋王的具体计划，也就没法拿出对策，杨荣就让闲云扮成亲兵，跟他一起出征，以便随时传递消息。这些日子，闲云少爷一直藏在杨荣身边，虽然他平时也是足不出户、整天打坐，但王贤和吴为身处险境、生死未卜，这让面冷心热的闲云少爷十分煎熬，这种心境下，他根本不敢打坐练功，搬运周天，那样肯定会走火入魔的……

日盼夜盼，终于等到杨荣召见，闲云少爷马上来到他面前，却一言不发，只是定定望着杨荣。

“我有个方略。”杨荣被看得有些不好意思，走到大案后坐下道：“分三步走。”

闲云如标枪般挺立，默默听他说道：“第一步，我这里有两份度牒，可以帮他们混入五台县城。”说着打开个黑木小匣，从里面抽出了两本青面的册子道：“这是我给自己准备的，本打算我那女婿一倒，我就和儿子弃官不做，遁入空门，以求苟活。”

闲云接过来看一下，果然是礼部僧录司下发的度牒，上头还有王贤的和尚师傅姚广孝的签章呢！这可是值钱的好东西……在大明朝，当和尚并非万念俱空时的选择，而是一种仅次于当官的人生出路。当上和尚可以不用干活，光念念经、打打坐，就有善男信女供养，且寺庙还大都广有田产，一般大地主也比不了……地主的田产还要交税，本人还得承担赋役，而这些赋税统统跟和尚没半毛钱关系！

总之当上和尚就是脱离了对国家的义务，只享受各种好处，所以杨荣所谓的退路，其实是蛮不错的选择……言归正传，闲云将两份度牒收入怀中，道：“还得再给两张。”

“你以为这是宝钞么？要多少有多少？”杨荣登时暴跳如雷道：“朝廷对度牒控制得多严你知道么？我也是费了牛劲，才弄到这两张的，你却还不知足！”

“……”闲云听他咆哮完，揩了下飞溅到脸上的唾沫，奇怪道：“这个很难弄么？我家里都是一摞一摞的。”

“胡说八道，你以为你爷爷是姚广孝啊！”杨荣晒笑道。

“我爷爷不姓姚，姓孙，道号玄虚子。”闲云淡淡道。

“玄虚子……”杨荣险些再喷一口血，这小子竟然是孙碧云的孙子。他擦擦嘴角，幽幽道：“找你爷爷要去……”

“我爷爷在武当山呢。”闲云耸耸肩膀道。

“那就少废话，”杨荣大翻白眼道：“就这两张，爱要不要！”

“真小气。”闲云少爷皱眉道。

“不要，滚！”杨荣的一口老血，终究还是不可遏制地喷了出来。

“好了，讲第二步吧。”脱线的闲云少爷，却根本意识不到自己有多气人，只觉着这老倌的表情，未免也太丰富了点吧！

“第二步，咳咳……”杨荣擦擦嘴，想了好一会儿才恢复思维道：“进县城之后，他们先潜伏下来，等我有从城里运粮的机会，便把他们偷偷夹带出来。”顿一下道：“然后是第三步，我的部署会进行例行调动，但实际上是为他们让出一条道，放他们逃出生天……”

“好。”闲云听了，觉着没什么问题，便颌首道：“那我走了。”

“我让人送你。”杨荣道。

“不用。”闲云少爷摇摇头，闪身便消失在杨指挥的视线中。

杨荣望着他消失的地方，好半天才咂咂嘴道：“好俊的功夫……”

离开大营老远，来到一片树林里，闲云少爷才站住脚，抿嘴打了个呼哨，一个黑衣人便从树上跳了下来，作揖道：“少爷。”说着摘下了蒙面巾，是那牛鼻子横云子……这哥几个作为闲云少爷的贴身保镖，自然也跟着来到了山西，只是在王贤的授意下，他们一直躲在暗处，与在明处的众人暗中呼应罢了。

“大人他们几个，现在哪里？”闲云沉声问道。

“大人他们上了五台山，”横云子稟报道：“躲在一间喇嘛寺里。”

“哦？”闲云有些吃惊道：“也太大胆了吧？”

“他们有伤号，不这样不行，”横云子道：“吴大人说，要想让刘子进跟咱们合作，就必须让张五好起来……而张五的伤情，需要安顿下来才能好转。”

第四百三十九章假行僧

烈烈寒风起佛国，惨惨飞云也难浮。

五台县以五台山而得名，五台山是赫赫有名的佛家圣地。

只是佛法无边，也无法阻挡暴风雪的侵袭，北风呼啸着卷着雪沫，将鳞次栉比的山寺掩盖，也掩盖了山寺的晚钟声……

此刻，正是僧人们作晚课的时候，各家寺庙的僧人，都聚集在大殿里虔诚诵经，寺院的别处一点人声都没有。两个乞丐般的身影，却悄然逾墙而入，先进僧人的禅房，顺走了数套僧衣僧鞋；又去伙房，掀开热腾腾的蒸笼，拿起僧人们预备晚餐的馒头，也不管烫不烫，便狼吞虎咽起来。两人还一边吃，一边打开刚偷到的褡裢，往里头装满了馒头。

“有人来了。”这时一个女声响起，竟然还有望风的。

两人把馒头使劲塞到嘴里，顾不上把蒸笼盖好，就背起褡裢钻窗出去，跟那女子一道越墙逃窜。身后响起僧人的咒骂声：‘哪来的蠹贼，敢偷佛爷的晚饭？’

‘呜呀呀，抓贼呀！我的裤衩都被偷了……’

声音很快湮没在风雪声中，富足的僧人们也不可能真为了几件衣裳、一笼干粮顶风冒雪地出去抓贼……

三个偷儿特意兜了个圈子，来到五台山下的一处废砖窑里……山上建了那么多寺庙，山下的砖窑自然不在少数，有些仍在使用，有些因为年久失修已经塌陷废弃了。三人进到的砖窑，就是这么个情况，不过从仅可容人的通道钻进去，竟看到窑洞深处有火光跳动，暖和了整个洞穴。

“有吃的了！”为首的偷儿一开口，居然是王贤的声音。他把褡裢往地上一扔，雪白的馍馍便滚落出来。

“钦差大人当贼，史书上也会记下这笔吧。”倚在火堆边的宋将军揶揄道。

“没你的馍吃了！”跟在王贤后面进来的顾小怜，狠狠瞪他一眼道。若非听声音，根本看不出这满面黑灰的女子，有着倾国倾城的容姿。

宋将军忙噤声，捡起个馍，用袖子擦擦土，吃了几口，泪珠就下来了，哽咽道：“终于又吃到人吃的东西了……”

“感情你前几天吃的都是狗吃的？”王贤笑骂一句，拿起个馍馍大口啃起来道。

“狗都不吃！”宋将军表情夸张道：“这些天咱们吃的什么？草根、松子、田鼠、虫卵，谁家养的狗吃这个？！”

“狗都不吃，就数你吃得多！”顾小怜剜他一眼道：“白面馍馍还堵不住你这张嘴？”不过心里也不胜欷歔，这些天真是艰难啊，到今天才第一次生火，第一次吃上干粮，之前为了防止暴露行踪，哪敢见一点火光？更别说弄熟食吃了。

“这才哪到哪，”王贤看看坐在远处望风的吴为，无所谓地笑笑道：“当年过戈壁，连草根都没得吃。”说着丢个馍馍给呆坐一旁的刘子进道：“吃饱了饭再继续发呆。”

刘子进接过馍馍，默默地吃着，却眼珠子转都不转，嘴上更是一声不吭。王贤无奈道：“这都发呆几天了？没完没了了，你还是不是个男人？”

这话够刺激人的，刘子进霍然抬起头来，紧盯着王贤，谁知半晌又泄气道：“我不是男人……”

“得……”王贤无奈道：“先吃饭吧。你这忒样真是白瞎了张五和老九这些汉子……”

“……”这话更狠，刘子进先是不吭声，一个劲儿往嘴里塞馍，可是食不下咽，只把一张嘴塞得满满的，一张脸越涨越红，额头青筋暴起，吓得王贤直往后挪屁股。准备见事不好，随时逃跑。

‘呸’地一口，刘子进吐出口中的干粮，抬起头来，瞪着血红的双眼，对王贤怒吼道：“你说我该怎么办？出去跟官军拼了？我广灵县的几万将士，十几万百姓怎么办？投降官军？你以为我不知道，朱棣那样的绝世凶人，肯定把我们十几万人全坑杀了！”

“不不，你误会皇上了。”王贤摇摇头道：“皇上若真是绝世凶人，为何到现在还迟迟不发兵平叛？不就是想要尽可能的少死人？”

“朱棣还有怜悯之心？”一旁的宋将军冷言冷语道。

“吃你的馍吧！”顾小怜狠狠瞪他一眼，用馍馍塞住了宋钟的嘴。

‘呜呜……’宋将军被噎得直翻白眼，到处找水也找不着。

“他说的没错，我信不过朱棣。”刘子进的目光，渐渐凝实起来，冷声道：“走上造反这条路，就只有一条道走到黑，不是成王就是败寇，没有第三条路。”

“还可以接受招安。”王贤缓缓信口道：“我来之前，皇上曾面授机宜，说这些年天下百姓忒苦了点，山西刘子进造反，其实朝廷也有一部分责任……很多百姓都是被贪官劣绅逼得过不下去，才会加入白莲教的。所以对刘子进能抚则抚，万不得已才动武。”

“皇帝真是这样说的？”刘子进难以置信，但他料想钦差大臣也不敢假传圣旨……却忘了王贤都敢只身入广灵，还有什么这是这家伙不敢的？

“皇上就是天，我岂敢欺天？”王贤一脸理所当然道。

“还真让人想不到……”刘子进喃喃道：“皇帝不是诳人的吧？”

“君无戏言！”王贤沉声道。

“就算是真的又怎样？”刘子进皱眉道：“我揭竿起事难道就是为了被朝廷招安么？”

“那你为了什么？”王贤笑问道：“为百姓找条活路？”

“明人不说暗话。”刘子进缓缓摇头道：“我才没想那么多，只是觉着男儿在世，学得一身好本领，岂能白白埋没？”说着蚕眉一挑，露出些许豪气道：“总要人过留名才是！”

“可惜是骂名。”王贤淡淡道。

“那是你们狗官这样看！”刘子进不爽地哼一声：“我虽然读书不多，也知道陈胜吴广、千古流芳！”

“你要是像人家陈胜吴广一样，凭真本事起事也行？”王贤哂笑一声，不屑道：“可是你从一开始到后来，哪一步背后没有晋王的影子？史书上就算写下你的名字，也只会送你两个字——走狗！”

“你！”刘子进勃然变色，半晌却颓然道：“你怎么知道我是晋王扶起来的？”

“这不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么？”王贤洒然一笑道：“你要是真会什么撒豆成兵、驱鬼使神的道术，咱们这会儿还用像丧家之犬一样东躲西藏？”

“这个么……”刘子进有些羞赧道：“确实是唬人的。”

“所以么，”王贤一摊手道：“什么石梯岭三败大同军，打虎峪阴兵取人头，这些丰功伟绩都是怎么来的？你能跟我说说么？”

“其实我也不知道……”刘子进声音越来越小道：“就是稀里糊涂的官军便退了，还留下那么多輜重，然后就有我撒豆成兵、能驱鬼神的传闻出来，我当然也不否认，乐得让下面人敬畏我。”

“这不过是人家借你的名义，干些见不得人的勾当罢了，你给人家当了夜壶，还在这儿沾沾自喜。”王贤哂笑一声道。

“夜壶，什么意思？”刘子进一愣道。

“用的时候挺热乎，用完了就远远丢开。”宋将军小声解释道：“人家现在就是来丢夜壶了。”

刘子进闻言羞愤不已，狠狠瞪他一眼，却不得不承认，这番话糙理不糙……晋王此番杀鸡用牛刀，显然是非要干掉自己不可。原因也很简单，无非是想抹掉同自己的关系罢了……人家已经当上亲王了，岂能再跟自己这样的反贼有瓜葛？

这也是刘子进最近一直逃避现实的原因所在，他清楚自己的斤两，根本不过是个响马头子的水准而已，能在广灵县闹这么大，实乃天时地利人和，但若是失去了晋王的支持，焉有不败之理？所以他才会想冒险到太原城去一遭，就是想见见王爷，听听他到底想怎么安排他，和他手下的兄弟。

王贤的话让他彻底没法再逃避，刘子进有些羞恼道：“我当初不过是个响马，是他们把我兄弟赶鸭子上架的。现在用不着了，就想把我们斩尽杀绝，没门！”说着恨恨地吐口痰道：“我就是死，也要拉他们垫背！”

王贤心说，要的就是这股劲儿，遂微微一笑道：“你原先是响马？是怎么跟朱济熿勾搭上的，又是怎么干上造反这份很有前途的事业的？”

“我原先和老五老九他们，是驰骋晋西北的响马，后来永和王朱济熿收拢山西的绿林好汉，他有大军在手，顺者昌、逆者亡，我等不得已，才投奔了他。之后几年里，有他兄弟罩着，弟兄们打家劫舍倒也快活，直到今年初，朱济熿突然把我叫到书房，先是一语道破我白莲教的身份，待我吓得魂不附体时，又话锋一转，让我以白莲教的名义造反！”

“朱济熿……”王贤问道：“这次来搜捕的大军，不就是这位永和王统领么？”

“是的。”吴为点点头。

“看来他是真怕你跑了啊。”王贤笑着看看刘子进道：“你继续……”

“当时他跟我说的是，等着事情一过，随便找个替罪羊交给朝廷，我再带着部下藏起来躲躲风头，就什么事儿都没了。”刘子进叹气道：“那会儿我也是鬼迷心窍，觉着正好可以趁机过过杀人的瘾，竟然想也不想就答应了。于是我带着弟兄们回了广灵、杀官造反，没想到竟然那么多人响应。尤其是在我击败了大同镇的官兵后，投奔我的人更多了，短短半年时间便聚集了五万大军，这是我们之前，谁也没料到的。”

“嗯。”王贤点点头，这大明朝现在确实遍地干柴，一点火星就能燃起熊熊大火，若是永乐皇帝再不与民休息的话，只怕会有更多的张子进、王子进涌现出来……

“人数增加到五万，之前的定计便不好使了。”刘子进道：“而且我也动了做一番事业的心思，不过我知道，不管干什么，都离不开王爷的支持，便想着借这次的机会，到太原去拜见下王爷，得个准信。”说着愤愤道：“只是没想到，我一片忠心未变，他们却要杀人灭口！”

“这没什么好意外的。”王贤淡淡道：“人家如今是王爷千岁，你是如今天字一号反贼，他能让你活着，把他为了上位，不惜养寇资敌，断皇帝粮道的事情，讲给天下人知道？”

“断皇帝粮道？”刘子进瞪大眼道。

“是啊。”王贤冷笑道：“不然你以为，朱济熈兄弟要你在广灵县起事作甚？”

“那皇帝还能……放过我么？”刘子进额头见汗道，显然，他的立场已经动摇了。

“我说过，君无戏言。”王贤微笑道：“再说也看你的表现，你要是能揭发那些乱臣贼子出来，为朝廷除害，那样非但罪责可免，还能成为朝廷的功臣，加官进爵不在话下！”

“我对当官不感兴趣……”刘子进摇摇头道：“我只求我和我兄弟们，能平平安安，你只要能保证这一条，我就答应和你合作！”

“……”王贤刚要应声，刘子进却一摆手道：“口说无凭，我不能再轻信别人了，你请圣旨来，旨意里赦免了我兄弟才作数。”

“这没问题，不过需要等些时日。”王贤道。

“那就等吧……”刘子进黯然道：“反正我也无处可去了。”

“好，我们先设法离开广灵县再说。”王贤说着话，已经塞了三个馍馍下肚，感觉饱了，才从包袱里倒出几身僧衣道：“吃完饭把头剃了，咱们扮成和尚明早进城！”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刘子进和宋将军，难得地异口同声道。

“那你们就等着死无葬身之地！”王贤翻翻白眼道：“到时候看看还有没有完好的身体发肤……”

这话让两人打个寒噤，看看王贤道：“你也剃？”

“当然。”王贤淡淡道，心说老子早就盼着这天了！

第四百四十章光头

“我第一个剃！”

王贤说到做到，将顺来的剃刀递给顾小怜，自己端坐在火堆前，闭上了眼睛。

“官人，真要剃么？”顾小怜问道。

“剃！”王贤沉声道，虽然心里对理发这件事充满了期待，但为了不显得太另类，他还是摆出一副纠结的神情。

“那我可真剃了……”顾小怜小声道。

“嗯。”王贤点点头，顾小怜才小心落刀，刮下他一络头发来，然后小心搭在手臂上。随着一刀刀刮下去，王贤脑袋上的头发越来越少，他终于体会到一种久违的舒爽感觉……

‘实在是爽啊……’与众人想象的正好相反，王贤此刻的心情，那叫一个雀跃……对他来说，再世为人最大的不适应，除了没有电、不能上网之外，就是这满头飘逸的长发了。这年代不兴剃头，讲的是‘肌肤毛发受之父母，不可损毁’，是以从小到大，除了修一修边角之外，他就从没捞着剃过头。满头长发盘在头顶上，要多难受有多难受，尤其是不在家里，没法定时洗头的时候，那真是夏天捂痱子、冬天养虱子，他早就想剃光成一快了！

这次终于能名正言顺地来一次，焉有不爽之理？

不一会儿，一个锃亮的光头诞生了，王贤摸着自己光溜溜的脑袋，心里那个舒坦，就别提了。反倒是顾小怜泪眼婆娑，就跟把她的秀发也剃光了一般……

“别哭，我真不难过，这样多舒服啊。”王贤笑着安慰下小怜姑娘，又对其他人道：“你们还磨蹭什么？”

见钦差都剃光头了，宋将军也没啥好说的，也坐到火堆边，流着泪道：“仙儿，你下手轻点……”

“想得美，自己剃去。”顾小怜却不管他，只把剃刀丢给他，刀尖险些扎在宋将军的脑袋上。宋将军忙手忙脚乱地接住，一边嘟囔着‘女生外向’，一边举刀把自己的头发刮下来，还眼泪直流道：“爹啊，娘啊，儿不孝啊……”

他们之所以要扮成和尚、冒险进城，是因为闲云那边传来的消息……吴

为在喇嘛庙落脚后，用飞鸽传书的法子，向设在邻县的联络点，告知了他们所处的位置和情况。之后，在喇嘛庙下的废砖窑里躲了几夭，终于等到了穿过层层封锁的闲云少爷……虽然晋王军将五台县围得密不透风，但轻功超绝的闲云少爷，还是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摸进来。

闲云向王贤介绍了那边的情况，又将杨荣的安排讲给王贤知道，末了拿出两本度牒道：“多了没有，你看怎么办吧。”

“不用都有，”王贤笑道：“你当是你武当山啊，度牒随便发？就算这是五台山，每个庙里有度牒的也没几个，大部分都是黑户。”

“那我就放心了。”闲云看看王贤，突然忍俊不禁道：“不知道你头圆不圆？”

“什么意思？”

“头圆的话，比较适合剃光头。”闲云少爷扑哧一笑道：“说正经的，你要我在暗中保护，还是跟你一起？”

“还是暗中跟着吧。”王贤白他一眼道：“不过到时候我们要是露馅被抓了，你可千万别冲动，速速到大同求援，切记切记。”

“我知道了。”闲云点点头，消失在大风暴雪中……

顿饭工夫后，所有男人都成了光头，连昏迷不醒的张五也不例外。然后便开始换穿僧衣……那僧衣内黄外红，穿上后竟是活脱脱的喇嘛，王贤还有些得意道：“得亏我们扮的是黄教，不然头上还得点戒疤。”

宋钟和刘子进却笑不出来，前者闷声道：“你这招能不能行啊？可别自投罗网。”

“不放心你就留在这儿。”王贤笑道：“说不定比我们瞎折腾还强。”

“我还是跟着吧……”宋将军缩缩脖子，蜷在火堆边不吭声了。

王贤看看顾小怜，叹口气道：“倒是你，明天能蒙混过关么？”

“官人放心吧。”顾小怜眯眼一笑，虽然满面灰黑，却依然能让人感受到笑容的甜美。

当天夜里，几人都辗转难眠，有人是心疼自己的头发，有人则担心明天能不能过关。王贤倒还好，睡着的挺早，很快就进入了梦乡，直到感觉有人用毛发挠自己的鼻子，才打了个响亮的喷嚏，睁开眼时，便见一个小沙弥正

红着眼圈看向自己。

“你哪位？”王贤先是一愣，旋即恍然道：“小怜，你也剃了光头？”

“不许笑……”顾小怜可怜巴巴地戳他一下，小声道：“奴家陪官人一起光头。”说着又不胜担心道：“是不是丑死了？”

“哪呢，好看极了，绝对是世上最好看的……”王贤笑道：“小尼姑。”

“官人就爱取笑奴家……”顾小怜扭动娇躯一阵不依，又献宝似的捧出一团假发道：“这是用官人的头发编的，不扮和尚后，总比用别人的强。”

“还是小怜细心。”王贤把那假发往头上一扣，感觉很是妥帖。

“奴家自个也弄了一顶呢。”顾小怜也把一顶假发扣在头上，笑嘻嘻道。

“仙儿，有没有我的？”宋钟颀着脸问道。

“没有。”顾小怜白他一眼道：“你自己弄！”

“谁说闺女是爹妈的小棉袄来着……”宋钟郁闷地又叹口气。

把昨晚剩下的馍馍切成片，放在火堆上烤得金黄，便是众人的早饭。吃过饭，打扮成喇嘛的众人，便离了废砖窑，大摇大摆下山，朝县城方向去了……

这天竟然难得放晴，不过白惨惨的日头挂在天上，让人感觉不到丝毫温暖，往县城去的路上，不时有一队队全副武装的兵丁走过，还有固定的哨位，盘查着过往的每一个人，气氛肃杀极了。

五台县戒严已经有些日子了，老百姓胆小怕事，都躲在家里，能不出门就不出门，所以大道上除了官兵，便看不到几个行人，王贤这群喇嘛，就显得分外扎眼。

刚在大道上走了没多久，便有一队官兵将他们拦住，盘问起来道：“你们是想干什么的？”

“我们是喇嘛。”宋将军摘下皮帽子，露出一颗光头道。

“知道你们是喇嘛！”官兵心说这不废话么，粗声粗气道：“这天寒地冻的，抬着个人干啥去？不知道现在戒严呢！”

“我师侄得了急病，”宋钟一脸焦急道：“必须到城里求医，这大雪封山车

马难行，我们是肩扛手抬从五台山上走下来的，诸位官爷行行好，借给我们一辆马车吧。”见对方一脸不可思议，他又低声下气道：“卖给我们一辆也行，不然我师侄到不了县城，就得冻死了！”

几个官兵互相看看，伸手道：“你有度牒么？”

“带了带了。”宋钟忙从怀里掏出黄色封皮的度牒，递给官兵看道：“咱是五台山沙拉寺的大喇嘛，诸位有空来上香啊，我们寺里的香火很灵验的。”

“咳咳……”他身后一个小沙弥咳嗽一声，埋怨道：“师伯，你快少说两句吧，咱们色拉寺的脸都快被你丢尽了。”

“你这孩子真是不当家不知柴米贵，”宋钟瞪他一眼道：“全寺那么多人，吃穿住用，哪样不得花钱，你又不肯去挣钱，还不全着落在那些傻……哦不，信众身上？”

众官兵听得好笑，那为首的总旗打开度牒一看，只见里头赫然躺着一张面值一万两的宝钞……虽说宝钞贬值得离谱，但这张九成新的万两宝钞，还是能换个十几两银子的。总旗会心一笑，将宝钞收入袖中，把度牒还给宋钟，动作行云流水，一气呵成，和气问道：“你还要买车么？”

“买，当然买。”宋钟使劲点头道：“多少钱？”

“念在你们是去救人的分上，给你们便宜点，五十两银子。”总旗念在万两宝钞的分上，没有狮子大开口……其实横竖大车都是征用的，无本的生意，要多少算多？

“五十两？抢钱呢？”宋钟却瞪大眼道。

“爱要要，不要滚！”总旗道。

“那我们租呢？”宋钟道。

“租的话，三十两。”总旗想想道。

“真黑啊……”

“爱租租，不租滚！”

“便宜便宜吧……”宋钟拉开架势，砍起价来，好不容易讲到二十两，他还是不满意……还是被身后的众师侄拉住道：“师叔，你要是再磨蹭下去，师兄可就要圆寂了。”他这才意犹未尽地收了兵，从怀里摸出两锭银子道：“我们可不管给你送回来。”

“那个谁，你跟他们走一趟，”总旗随便指派个士卒道：“到了地头把大车再推回来。”

“唉……”那士卒无比郁闷，心说好事儿怎么想不起我来？

众‘喇嘛’把张五安顿到大车上，又盖好了棉被，那总旗在一旁看着，见张五面色灰败，神志不清，果然病得很重的样子，随口问道：“他得的什么病？”

“要是知道还用去看么？”宋钟叹气道：“他这病蹊跷得很，发起病来六亲不认，又撕又咬，不发病时，就这么昏着……”

第四百四十一章进城

“不会是恐水症吧？”总旗打个激灵道。

“不知道，不过确实怕光怕水的……”宋钟回想一下道。

“那就是疯狗病！”总旗倏地远远躲开，使劲挥手道：“快走快走！”

派去跟车的士卒，可怜巴巴望着他道：“大人，小的可以不去了么？”

“去，”总旗却又变得不在乎道：“不咬着你就没事儿！”

“……”那士卒心里，有一万头草泥马奔驰而过……

一行人推着大车往县城赶去，一路上遇到好几次盘查，但见有个官军同行，大都只是例行公事的一问便放行了……这也是宋钟执意要个官军跟着的原因。

过午时分，县城终于到了，路上也终于看到进城出城的百姓，不过每个人都要经过岗哨搜查才会放行。尤其是出城的百姓，查得那叫一个仔细……

几人相互看看，宋钟望向王贤，还让我来么？王贤点点头，他只好无奈地上前，摸出自己的度牒，递给守门的小旗，又把之前的说辞道了一遍。在这儿宋钟唯恐弄巧成拙，也不敢塞钱了……小旗看看他们，又看看贴在墙上的画像，那画像画得相当凑合，几张画像除了能看出性别，也看不出什么正经特征。不过有个人是例外的，那就是刘子进，画师直接从《三国志通俗演义》的插图上，把关公的画像摹下来，贴墙上了……

兵丁便比着画像，一个个看过，大红脸，没有。卧蚕眉，没有；丹凤眼，没有。长胡子，更没有……不过就是不放这几个不开眼的喇嘛进城。还是王贤看不下去了，掏出自己的度牒，配着笑道：“大人再验验我这本度牒。”

“你这本……”那小旗脸上挂着不爽，接都不接道：“还不是一样么？”

“不一样，绝对不一样，您看看就知道了。”王贤笑道。

小旗板着脸接过来，打开一看，只见里头是一张万两宝钞，这才露出些许笑意道：“这本不错，放心吧，别耽误了禅师治疗。”

众喇嘛千恩万谢，进了五台县城。到没人处，顾小怜突然扑哧笑道：“刘大哥牺牲可够大的……”

只见刘子进的眉毛胡子都剃掉了，丹凤眼被拉成了三角眼，连那张大红脸盘子，都涂了一层蜡……弄得他有些尴尬道：“这样挺暖和的。”

“得亏这样，不然非露馅不行。”宋钟小声笑道。

“还好意思说，你要是早给个门包，不都啥事儿都没了！”顾小怜讨伐他道。

宋钟小声嘟囔道：“我还以为他们不敢收礼呢……”

“礼多人不怪，这话听过没？”顾小怜白他一眼道：“我看你是舍命不舍财……”

“我……”宋钟郁闷道：“不是那样人儿……”

“好了好了，给师兄看病要紧。”王贤打断两人道：“前面就是医馆了，咱们进去吧。”众喇嘛便在医馆门前停车，七手八脚把张五抬进去，那兵丁推着车，逃也似的跑掉了。

坐馆的大夫正闲得无聊，见终于来了买卖，赶忙让伙计收拾出个单间，又让喇嘛们把病人搁在床上。

“大夫……”刘子进急切道。虽然来看病只是个幌子，但能让大夫看看张五的伤也是好的，毕竟江湖游医似的吴为，总让人觉着不靠谱。

那老大夫摆摆手，示意他不要说话，一边将手指搭在张五的脉上，一边悠悠道：“啥都不用说，都在脉里了。”刘子进不禁肃然起敬，一声不吭守在一旁。

老大夫一手号脉，一手揪着胡子，冥思苦想坐了半天，差点把胡子揪下来，才缓缓道：“你先讲讲吧？”

“不是都在脉里么？”

“这属于疑难杂症。”老大夫缓缓道：“医学一道，讲的是望闻问切，问在切前……”

“哦。”刘子进刚想把张五的情况讲给老大夫知道，吴为却上前一步，抢过话头，又拿出之前宋钟那套的说辞。

“嗯……”老大夫听了面色一变，一下收回手，身子也往外挪了挪道：“听起来像是恐水症，要真是这病，赶紧抬回去得了，神仙也治不了。”

“那要不是这病呢？”吴为问道。

“不是的话，就还有的治。”老大夫摆摆手道：“先抬出去吧，找个地方住两天，死不了再来。”

“大夫，您好歹开点药。”这次宋钟长记性了，大步上前，出手就是一张万两宝钞……话说这些超大面额的宝钞，还是刘子进从官军处打劫而来，原本是永乐皇帝用来犒赏三军的。“再说我们方外之人，县城也不认识什么人，您能帮我们赁个清静的院子么？”

那老大夫眼本来就不大，看见钱就眯得只剩一条缝了，缓缓点头道：“好说好说，有钱能使鬼推……哦不，医者父母心么。”说着便胡乱开了点人参、当归之类的补药，又让伙计把自家空着的院子收拾出来，肥水不流外人田。

在见钱眼开的老大夫家安顿下，王贤又拿钱让伙计去叫一桌素斋，他用了极大的毅力，才克服想要荤菜的冲动……那伙计却奇怪道：“喇嘛教的佛爷不是可以吃荤么？”

“呃……”王贤登时语塞，心说老子孤陋寡闻了。但小心起见，还是不要改口的好，闷声道：“佛爷口淡，你有意见么？”

“没……”伙计赶忙出去张罗，好半天提着两个大食盒回来，宋将军摸出一角银子，打发走了伙计，自个将食盒里的盆盆碗碗端出来……县城里也没啥好东西，何况还是素斋。无非就是些白菜炖豆腐，萝卜丝炖粉条之类，再就是一擦擦的烙饼。却把几个饿鬼馋得口水直流，二话不说，一人拿起一张饼，风卷残云地吃起来。就连顾小怜这样的小女子，都吃了一张半饼。

“可算吃了顿饱饭……”饭后，宋将军打着饱嗝，拍着肚子，心满意足地收拾着碗筷……自打逃亡那天起，这些杂活就都归他了。

看着外头天色已黑，吴为对王贤道：“我出去转转。”

“千万小心。”王贤嘱咐一声。

“晓得。”吴为点点头，换上夜行衣，便越墙而出。

吴为一走，院子里一片安静，王贤见刘子进给张五喂完饭出来，遂轻声问道：“五哥好点了么？”他对这重情重义刘子进倒也不乏好感，对豪气干云的张五更是充满了敬意。

“嗯。”刘子进点点头道：“已经能吃下稀饭了，只是还不清醒。”

“慢慢来，应该快了。”王贤道：“一天天向好，让人很欣慰。”

“是。”刘子进叹气道：“可老五能不能活下去，不在他自己……”

“是啊，在咱们几个身上。”王贤缓缓道：“咱们能平安逃出去，他就能活下去。”

刘子进闻言一愣，半晌方瞪着王贤道：“怎么，你要丢下老五？”

“怎么是丢下他呢？”王贤坦然道：“他身上有伤，需要静养，我们把他安顿在县城里，待事情过了再来接他才是正办。”

“你个混账！”刘子进却目眦欲裂道：“之前是怎么答应我的，你说一定保我五弟平安！”

“我没忘，正是基于这个承诺，我才在深思之后，做出这个决定的。”王贤淡淡道。

“我先打死你再说！”刘子进抡起醋钵大的拳头道。

“那张五就甭想活了！”顾小怜不知何时，进了张五的房间，在里头冷冷道。

“哼！”刘子进才愤愤地收起拳头。

“少安毋躁，你听我说。”王贤不紧不慢道：“咱们是要冒险逃出重围，一旦被发现，就是一场血战。哥几个本事再大，也不可能带着昏迷中的张五逃出生天，只能先将他安置在县城里，待虎口脱险后再来接他。”

“你们走吧，我留下陪着张五。”刘子进面无表情道。

王贤却劝他道：“如果你留下，一旦暴露的话，你俩就死定了。但若是你能逃出去的话，他们就不会伤害张五，反而会赶紧给他治伤，好询问你的行踪，或者逼你现身。你说自己是留下还是离开好？”

刘子进想想还真是这个道理，闷哼一声道：“那谁照看我兄弟？”

“宋妈。”王贤一指刚收拾完碗筷，从屋里出来的宋将军道。

“他？”刘子进还没说啥，宋钟先扑通给王贤跪下，连声央求道：“哎哟我滴妈呀，大人呐，千万带我走啊。”

“你留下最合适，”王贤拍拍他的肩道：“过去这一场，你把小怜拐走的这

笔账，就一笔勾销了。”

“我……”宋将军小声道：“还以为早就勾销了呢？”

“我是那么健忘的人么？”王贤冷冷道：“欠我的账必须还，连本带利！”

“唉……”宋钟郁闷地低下头。

半夜里，吴为回来了，王贤睡得很轻，一点动静就惊醒了，披衣掌灯把他迎进屋里，给炭盆里添了炭，顾小怜又倒上一碗热酒，吴为接过来喝了几口，暖过身子道：“大人，粮库的位置已经探明。说来巧了，明日就有一次军粮押运，三护卫的辎重兵都已经进城，就在不远处的兵营里住着。”

第四百四十二章身世

“能和押运的军官联系上么？”王贤问道。

“能，我在军营外发现了约定的信号，”吴为点头道：“对方要是看见了，四更天就会在那里和我碰头！”

“嗯。”王贤点点头道：“看来你还得再跑一趟。”

“不打紧。”吴为笑笑道：“只要大人以后不再以身犯险，这种事就干一回少一回了。”

“不是没别的办法，谁愿意找死不成？”王贤苦笑一声道：“我以后尽量不乱来。”

“属下出去了。”吴为龇牙笑笑，再次消失在夜色中。

王贤便不睡了，让顾小怜给自己沏一杯茶，在火盆边坐等吴为回来。茶泡好了，顾小怜也不去睡了，蜷在王贤身边，陪他一起说话解闷。王贤摸索着她的光头，感觉十分顺手，本来只是戏谑而已，但嗅到一阵阵处女幽香，他便有些心猿意马了，带着鼻音问道：“小怜，你怎么这么香？”

“这种香不是自来的，是奴家小时候常服一种香丸，才带出来的。”顾小怜被他摸着光溜溜的头皮，感觉又舒服又怪异。

“现在还服么？”王贤心说，这种多半不是好东西。

“早不服了，这香味也淡了很多，”顾小怜轻声道：“官人要是喜欢，我就再接着服就是了。”

“不用了，香丸什么的，不是什么好东西。”王贤摇摇头，笑道：“再说你都这么美了，又那么香，我还不得天天担心有人惦记。”

“奴家只为官人一个人美，一个人香就是了，”顾小怜忙表态道：“别人敢碰我一下，我剁了他的爪子！”

“嘿嘿……”王贤心说，这才是顾小怜的本性吧，原先在京城时的温驯样儿，多半还是装出来的。炭盘中橘色的火光跳跃着，带给人温暖和希望，两人紧紧拥着好半天不说话……但王贤的一只手，不知何时又顺着她的后颈滑到锁骨，探入她柔腻的前胸，轻轻地揉搓着……顾小怜浑身如触电一般，小声娇吟道：“官人，会出事儿的。”

“就是要出点事儿……”王贤鼻息渐渐浑浊道。

“等到脱险之后……”顾小怜无力地抵抗着。

“谁知道明天是凶是吉……”王贤此刻已经欲火蒸腾，动情到十二分，一边说着，一边就伸手解顾小怜的棉裤，另一只手已经触到她柔软的腹皮，和那软绵柔润的萋萋芳草。

顾小怜虽然理论丰富，但毕竟是个未经人事的处子，让王贤这么一施为，很快就化成一汪春水，她浑身酥软，迷迷糊糊的，像醉了一样，身不由己地和王贤痴缠在一起。

正当两人意乱情迷，正要入巷时，顾小怜的动作突然僵住了，王贤一怔，她已经忙着给两人整理衣衫，小声道：“姓宋的来了。”

王贤心下一松，下一刻便听到敲门声，还有宋钟的声音：“大人，大人……”

“进来吧。”王贤应一声，顾小怜便去给宋将军开门。

“大人……”宋将军看一眼顾小怜粉蒸般的脸蛋，还有那带着怒气的眼神，就知道自己来的不是时候，缩头缩脑道：“要不我先回去？”

“来都来了，就坐下聊聊吧。”王贤笑笑道：“小怜泡茶。”

“谢大人。”宋将军拉个机子在王贤下首坐下，讪讪道：“这么晚来找大人，一是也不知道还能不能再见，有个事儿我想跟仙儿说说。二是还有些情况，想跟大人交代交代。”

“先跟小怜讲吧，需要我回避么？”王贤问道。

“这……也好。”宋将军想一想道。

“不用。”顾小怜却断然道：“奴家不会再对官人隐瞒任何事了，你但说无妨。”

“那……好吧。”宋将军无奈地摇摇头，心说我这是为了你好啊，不知好歹……便缓缓道：“你不是一直想知道，自己父母是什么人么？我之所以一直不告诉你，其实是为你好。”

“讲吧。”顾小怜出奇平静道：“对父母什么的，其实我只是好奇而已，从没见过的人，怎么会影响到我？”王贤握住顾小怜的小手，却感觉一片冰凉。

“那好。”宋将军点点头道：“其实你父母也是可怜人，他们原先有显赫的身世，富贵的生活，只是因为家门巨变，才不得已隐姓埋名，投身我们下的。”顿一下，他回忆道：“说起来，是二十年前的事情了，当时最大的一件事，便是凉国公蓝玉谋逆一案。当时天下武将勋贵十之有八坐蓝玉案，被洪武皇帝尽数剪除。其中一位普定侯陈桓，因是凉国公部将，自然未能幸免。但因为他在第一批被牵连下狱之列，故而得以安排家人逃亡。当然大部分都被抓了回来，唯有其三公子安之，与其妻顾氏因与我有旧，投奔到我的山庄。”说着他看看顾小怜，邀功之心不言而喻。

顾小怜却只是冷着脸，听他继续说下去。

“在我圣教的保护下，你爹娘逃过了这一劫，过了几年安生日子，后来就有了你。”宋将军道：“谁知这时，一场瘟疫不期而至，山庄很多人染上了疫病，你爹娘也在其中。我要带着其余人逃离时，安之把当时还在襁褓里的你，拜托给了我。”说着他的目光变得温柔起来道：“一路上，我用米汤喂养你，后来又弄到一只奶羊，挤羊奶养活你，你这才活了下来……”

顾小怜依旧面无表情，听他继续表白道：“之后这些年，咱爷俩相依为命，我待你如亲闺女一样……”听到这儿，她终于忍不住冷笑一声道：“有把亲闺女往火坑推的么？”

“我把你送去赵王府，不也是想让你有个好归宿，本来以为凭你的样貌，就算当不上王妃，当个侧妃也是没问题的。”宋将军郁闷道：“可是谁又能想到，赵王殿下不喜欢女人呢？”

“噗……”王贤正在吃茶，一不留神一口喷了宋将军个满头满脸：“赵王不喜欢女人？”

“是。”宋将军用袖子擦擦脸，点头道。

“那他喜欢什么？”王贤问道。

“不喜欢女人，当然是喜欢男人了。”宋将军道。

“这口味……”王贤不禁惊叹道：“还真是别具一格呢。”

顾小怜也是一脸恍然，怪不得赵王对美女从来敬而远之，只跟一班清秀小厮厮混呢。

“呵呵，”宋将军顾虑王贤钦差的身份，也不敢说太多，便回到之前的话题道：“后来你被赵王送给太孙，又被太孙转送给大人，却不是我能左右的。至于让你当圣女这事儿，我承认我有私心，但也是为你好不是？毕竟人往高处走，我圣教的圣女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啊！”

“我却是稀罕的……”顾小怜哼一声道：“你不用再解释了，跟官人说正事儿吧。”

“唉，好。”宋将军转向王贤道：“我想跟大人说的是，其实今日山西发生的种种，根子都在京城。”

“哦？”王贤不置可否地点点头，示意他说下去。

“我来山西，其实是赵王的意思，赵王和圣教的关系很深，甚至我怀疑，他本身就是圣教的人，但我也没有证据。”宋将军轻声道。

“你不是白莲教的高层么？怎么会不知道呢？”王贤问道。

“我算什么高层，原先只是个小小的香主，后来傍上了赵王，才混成了長老。”宋将军道：“起先我以为教中是想通过我，和赵王取得联系，但后来我发现，他们之间很多重要的事情，都是绕过我的，我都是事后才知道……我这才意识到，自己这个長老，不过是个幌子罢了。这才萌生去意，想到刘子进这里来碰碰运气。”

“嗯。”王贤点点头，示意他继续说下去。宋钟倒是有啥说啥，可惜他所说的情况，与他的猜想大差不差，只能算是印证而已。而且宋钟对山西这边，尤其是晋王的情况，也了解得不多，王贤盘问之后没什么收获，便让他回去歇着。宋钟站起身，可怜巴巴地望着王贤道：“将来大人如果要和赵王对上，我愿意站出来指证他，请大人千万不要放弃我。”说完又要下跪。

“哈哈……”王贤放声笑起来，这就是宋钟来这一趟的动机吧，“放心吧，怎么说，你也是小怜的义父，我怎么会放弃你呢？”说着把宋钟拉起来道：“你在这儿把张五照顾好，我会尽快派人来接你们的。”

“是……”宋钟点点头，含着两泡泪回去了，他其实是想让王贤带自己走的，可惜人家根本不为所动……

天快亮时，吴为回来了，还背着个大包袱，在王贤面前解开，里头是几身晋王军的军服。

“我和对方见上面了。”吴为说着，又掏出几块腰牌道：“他让我们扮成左护卫的兵，待会儿去军营和他汇合，然后他带咱们出城。”

“今天是他们往右护卫押送？”王贤皱眉问道。

“是。”吴为道：“昨天半夜通知了，中护卫往左护卫运，右护卫往中护卫运。”他看见王贤的眉头越发紧皱，不由心下一沉，问道：“怎么，大人觉着

哪里不妥么？”

第四百四十三章突击搜查

从五更天起，五台县常知县便与仓大使来到县粮仓，开始清点出库粮草。一直忙活到天亮，六百车粮食才装车完毕。又会同各位军需官再次核对无误后签字画押，才放他们离开粮仓。

那厢间，各卫官兵早就等得不耐烦了，一听说可以出发，赶紧去拉了粮食，向各自的目的地进发……左护卫来运送的五百兵卒，是往县城东门而去，要把粮草运送给驻扎在五台县东部的右护卫军队。

骡马拉着大车，缓缓驶过雪后泥泞的大街，士卒们手持着刀枪，慵懒地列队分两部走在车队前后……现在整个五台县，都被官军层层包围，哪里敢打劫官军的蠹贼？是以士卒们都显得无精打采，心里还暗暗埋怨，这明明是民夫干的活，为何要让他们这些当兵的来做？！

然而当前队抵达城门前时，却见城门紧闭，城墙上下站着无数兵士手持弓弩，严阵以待！

看到这阵势，左护卫的官兵惊呆了。但更让他们震惊的还在后头，又有大队官兵从两侧巷子里包抄出来，从后面把他们围得严严实实。

虽然包围他们的是友军，但被围的官兵还是有些慌张，领队的副千户忙上前问道：“请问对面是哪位大人，围住我军有何公干？”

回答他的，是城头上的号角声，众人循声望去，只见一柄黄色的罗伞，支起在城门楼上。伞下一个穿着黄色战袍的人影，虽然样貌看不真切，但此刻在五台县，能穿这种颜色衣裳的，显然只有一位——那就是永和王朱济烺！

“拜见王爷！”城上城下，所有人都单膝跪倒。

“起来吧。”朱济烺缓缓站起来，声音中气十足，令城下每个人都听得真切切：“本王接到线报，说我们要找的匪首刘子进，就藏身在运粮队伍里头，妄想混出城去！”说完马鞭一点，便有立在一旁的千户暴喝道：“所有人放下武器，接受检查！”

“放下武器，接受检查！”包围运粮队的士卒齐声喊道。

“放下武器……”副千户只好命手下听从指令。一阵当啷当啷，左护卫的士卒们便放下了刀枪，然后按照命令列队走到另一侧的空地上，挨个接受检查。

这时候，城头上朱济娘的目光，落在一旁的韦无缺身上，韦公子复原能力十分强悍，那张俊脸上已经看不出伤痕，但他心里的创伤，却非但无法愈合，反而愈来愈重。

“你可看仔细了。”朱济娘叮嘱他道：“别让他们从你眼皮底下溜走！”

“放心。”韦无缺冷哼一声道：“他们几个的样子，就是化成灰我也能认出来！”说完飘然下了城楼，朝着列成长队的左护卫官兵走去。他挨个走过每一个士兵的面前，目光像刀子一样直刺骨髓——以他易容大师的水准，自信只消看上一眼，就能分辨出对方有没有易容。更何况，那刘子进的身高鹤立鸡群，根本不可能逃过他的眼睛！

另一边，士卒们也在搜查着那些大车，揭开上头防雪的芦席，把一袋袋粮食都检查过，确定没有藏人才检查下一辆。

搜查进行中，城门处气氛十分紧张，那陈百户和副千户已经过了审，两人互相看了看，都从对方眼里看到了无比的庆幸……

韦无缺看得很仔细，五百士卒从头看到尾，用了足足半个时辰，却始终没有发现他要找的人……揉了揉有些酸涩的眼睛，韦无缺颇感费解，又从队尾看到队首，还是没有发现要找的人，他的脸色越发难看，朝城头的永和王摇摇头。

永和王不禁咦了一声，在韦无缺之前，负责搜车的千户，早已经禀报说，粮车里并没有藏人。

车里没藏人，队伍里也没人，刘子进自然就不在此处了……

“这下奇怪了。”永和王眉头紧皱，对已经走上城头的韦无缺道：“莫非盘查得太紧，他们没法入城？”

“不太可能。”不知从何时开始，韦无缺对王贤的信心，竟超过对自己的信心，他断然摇头道：“我们对之前的盘查抓得并不紧，以王贤的本事，一定可以混进城来。而下次运粮的时间，是十二天后，他等不了那么久，一定会在今天出城的！”

“那为何搜遍了也不见人影呢？”永和王面色难看道。

“这只能说明他们不在这儿。”韦无缺皱眉道：“说不定混在右护卫，甚至中护卫，也不是没可能。”

“右护卫是往中护卫运粮的；中护卫是我们自己的人。”永和王不信道：“他们怎么可能混到里面去？”

“不在这儿，只能在那。”韦无缺缓缓道：“搜搜看，说不定有惊喜呢。”

“嘿……”朱济粮不爽地吐出口浊气，问道：“那两路出发了么？”

“一时出发的，都在城门口被拦下了。”那千户禀报道。

“先去右护卫那边看看。”韦无缺说完，便先行下了城墙。

那千户看看下面左护卫众人，向朱济粮请示道：“要继续扣留他们么？”

“放行吧！”朱济粮没好气道：“留下他们还得管饭。”

“是，放行！”千户一声令下，包围的军队便撤走了，城门也缓缓打开。惊魂未定的左护卫兵士们，赶忙驱车离开这鬼地方，差点忘了取自己的兵刃。

离开县城老远，见前后都没了外人，那副千户才长出口气道：“唉呀妈呀，可吓死我了。”

“是啊，得亏他们临时没来，不然大伙一起吹灯拔蜡……”陈百户也使劲点头道：“这也算是塞那个失马，焉知非福了！”

“可他们这下怎么脱困？”副千户替王贤几个发愁道。

“我们已经冒险留了信号，又冒险出去跟他们接头，”陈百户一身轻松道：“能做的都做了，他们不来我们有什么办法？就是指挥大人也没法怪罪我们。”

“嗯，也是。”副千户虽然是杨荣的心腹，但心腹也不想白白送死啊！

两人便不再吭声，又走出二里多远，便见四个兵丁在道旁等候，口口声声要求见陈百户。陈百户让人把他们引过来一看，登时惊呆了……为首的一个，不正是昨天和他接头的那人么？

“你，你们？”陈百户吃惊道。

吴为摇摇头，示意他不要多言，陈百户也猛然警醒，咳嗽一声道：“还不速速归队。”四人应一声，便混入了队伍当中。

副千户和陈百户对视一眼，便命令部队加快速度，往右护卫军营进发。

时间回到今日拂晓，王贤听吴为道明了对方的安排，却越想越觉着不

妥。

“大人，有什么问题么？”吴为忙问道。

“嗯。”王贤点点头道：“我在想我们之前遇到的搜查，虽然人手够多，但似乎并不严密。”

“这也正常，下面人体会不到上面人的心情。”吴为道：“这么冷的天在外头杵着，是人就会有怨气，不可能那么仔细。”

“你说得有些道理，但我还是觉着，一切都太顺了，”王贤缓缓摇头道：“顺得好像有人放水一样！”

“放水？”吴为心头一紧道。

“韦无缺那样阴险狠辣的家伙，不可能让我们那么容易逃走。”王贤道：“他一定会给我们制造麻烦的，而我到现在，还没感受到这种麻烦。”

“也许他有心无力也说不定。”吴为道。

“事关生死，不能抱侥幸心理。”王贤摇头道：“如果你是朱济烺和韦无缺，之前一直在放水，是为了什么？”

“当然是为了瓮中捉鳖！”吴为说完面色一白道：“大人是说，他们故意放我们进城，让我们和左护卫的人接触，然后等着关门打狗？”

“虽不确定，但不可不防！”王贤皱眉道：“所以我们得改改计划，不能去军营了。”

“大人的意思是？”

“我们先出城，在城外与他们会合！”王贤沉声道，说着把自己的安排讲出来。

“还是大人想的深。”吴为赞一声，便按照王贤的吩咐，将那些军装重新包起来。他们几个仍然穿着喇嘛的袈裟，吃过早饭后，万分难舍地告别了张五，又告别了万分难舍的宋钟，四人便从后门离开了。

来到大街上，四人先去了一间杂货店，采购了许多油盐酱醋之类的物资，又赁了辆马车，赶着从昨天的原路返回，来到县城东门。

守卫东门的，仍是昨天的官兵，一看到他们就认出，这是昨天进城的喇嘛。见他们推了一车油盐酱醋、坛坛罐罐，就更不怀疑了。五台山上的和尚

喇嘛进一次县城，要是不买这些东西，反而不正常。

“怎么少了两个喇嘛？”守门的兵丁甚至记着他们的人数。

“师弟在大夫那里住下了，我们师叔留下来照顾，”刘子进是几人里唯一的山西人，自然由他来回答道：“这边用不了那么多人，便把我们四个打发回去了。”

“你们师叔是拿你们当劳力使唤呢，他自己在城里享福。”兵丁们戏谑地说笑着，也懒得再盘查，就把四人放出城去。

而这时候，粮仓那边还没装完车呢……

第四百四十四章算有遗策

用喇嘛的身份出了城，几人推着大车便往西拐，趁着前后没人，把身上的僧衣一扒，将灰不溜丢的晋王军军袄往身上套。

见又要假扮成晋王军士卒时，刘子进愤愤地抗议道：“既然如此，为何不早扮成晋王军？怎能就为了装一天喇嘛，便把俺们的头剃了！”

“不装成喇嘛，咱们怎么进出县城？”王贤笑道。

“直接装成兵卒就好了。”刘子进道。

“晋王不信任左右两护卫，故而把他们安排在外围。在内圈搜索的，都是他的嫡系中护卫……中护卫一共那么五千来人，在一起生活了几十年，谁不认识谁？我们这一伙生面孔，如何能通过那一道道盘查？更别说进出城门了。”吴为替王贤说道。

“那现在也保不齐遇到盘查……”刘子进嘟囔道。

“我们是给左护卫买茶油酱醋的！”顾小怜说着，把刘子进的头发编成的假发丢给他，刘子进这才闷哼一下，不再作声。四人各自戴上假发……为防止脱落，顾小怜还在所有人头顶上刷了一层浆糊。感觉到头上的浆在渐渐凝结成糊，吴为有些担心道：“这个，不会摘不下来了把？”

“这个么，还真没想过……”顾小怜也是一愣，旋即不好意思地笑道：“到时候再说吧……”众人险些晕倒。

绕到半路上，还真遇到了盘查的哨卡，但为了保密起见，朱济粮和韦无缺并没有提前向城外的守军透露消息。是以这些哨卡还蒙在鼓里呢，只是例行公事地问道：“你们是哪部分的？！”

“兄弟，我们是左护卫的，”刘子进是唯一的山西人，自然由他出面交涉：“奉上峰命去采购些调味品，这荒郊野外的光吃水煮白菜，实在不下饭啊。”

“左护卫的？”哨卡的守卫瞥他一眼道：“腰牌拿来看看。”刘子进赶紧跟其余几人示意，把腰牌收集起来，给门卫验看。

腰牌都是那左护卫的军官给的，自然比真金还真，守卫验看无误，却不递还给他们，而是板着脸道：“上头有命，任何人不得擅自离队。你们怎么不和大部队在一起？”

“谁让铺子都开在城南，我们便想着抄个近道和大部队汇合。”刘子进陪着笑道：“兄弟通融一下，改天一起吃酒。”说着一张宝钞便塞了上去，这无往不利的敲门砖果然好用，那守卫接过钱来，便把腰牌还给他们，挥挥手道：“下不为例，赶紧去和大部队汇合吧！”

“多谢多谢！”几人心头一松，推着车子便赶忙离开。

谁知这时候，远处城楼上，突然传来一阵阵急促的警钟声，守卫们登时紧张起来，高喊道：“站住！”

“跟他们拼了！”刘子进就要抽刀，却被王贤一把按住道：“别冲动！”说着一指山头，高声道：“快看，人在那！”

那些守卫本来叫住王贤几个，就是为了以防万一，此刻顺着他所指的方向，果然发现对面山梁上果然有人影一闪而过，还有滚滚而下的雪沫和落石。

“快追，你们也一起！”守卫们登时转变了目标，招呼王贤几个道：“赶紧的！”

“我们还得看东西呢……”王贤囁道：“俺们是火头兵……”

“一群废物！”守卫们啐一口这些火头兵，兵分数路包抄去了。

转眼之间，关卡前就剩下王贤等人，刘子进有些回不过神道：“咱们怎么办？”

“赶紧走啊，难道还给他们站岗？”王贤给他个白眼道。

“哦。”刘子进应一声，赶忙拉起大车，王贤和吴为两人在后头使劲推着，飞快离开了这片是非之地。

待到和陈百户他们会合，吴为才松了口气，小声道：“得亏大人让闲云在暗处跟着，不然刚才真要坏事儿。”

“也是咱们运气好，”王贤也后怕地笑道：“要是再碰上个岗哨，咱可变不出第二个闲云少爷了。”

“不过现在也不敢说就安全了。”吴为有些担心道：“那些守卫追不到人，肯定要向上头禀报的，要是把咱们四个的事儿也报上去，他们指定会追来的。”

“嗯，有可能。”王贤点点头道：“不过他们不敢禀报的可能性更大。”说

着笑笑道：“明知道咱们四个有问题，还把咱们放走了，你说他们是禀报好，还是不禀报好？”

“还是不禀报的好。”吴为忍不住笑道，大人对人心的琢磨，真是绝了。

“所以不用太担心，”王贤笑笑道：“再说有小怜呢，她可是能耳听八方的，她听到有马蹄声，我们再闪人都来得及。”说着看看队尾道：“我们还是先想办法，对付那几位吧。”

此刻走在队尾的，是一小队骑着高头大马的骑兵，他们并非左护卫的人马，而是朱济娘派来监视左护卫的……可见晋王对非嫡系的猜忌，已经到了何等程度。虽然陈百户解释说，他们四个是他派去采购物资的，但依然不能打消几人的猜疑。他们一边不紧不慢缀在后面，一边小声商量着对策。

“小怜，他们在说什么。”王贤轻声问道。

“他们果然对咱们四个有怀疑，在说咱们是不是他们王爷要找的人……”顾小怜转动着小巧的耳朵，小声回答道：“但他们怕逼急了咱们，和他们拼命。想要先稳住咱们，然后偷偷派人回去通报，等援兵到了再说……”

“哦。”王贤点点头。心里不禁暗叹，世上没有完美无缺的计策，自己避开了韦无缺的天罗地网，却依然要面对他的耳目。

“找机会药翻了他们吧。”吴为提议道。

“怎么可能。”王贤摇摇头，对方已经高度警惕，怎么会给他们可乘之机？

“那怎么办？”刘子进也焦急道，躲来躲去，还是没躲开对方的耳目，真让人丧气啊！

“既然无法智取，只能霸王硬上弓了！”王贤眉头一扬道：“老刘，让我们见识一下你的铁翎神箭！”

“瞧好吧！”刘子进闻言神情一振，他这头猛虎被憋屈太久了，此刻终于有一展虎威的机会了！

“你去通报一声陈百户他们，”王贤又吩咐吴为道：“告诉他们，我们不得不动手了，他们若能配合是最好，不愿配合也不勉强。”

吴为点点头，悄悄走到陈百户身边，将情况对他一说。陈百户闻言和副千户相对苦笑，果然，还是免不了那一遭！

“不用你们动手……”陈百户面无表情对吴为道：“我们来收拾他们！”

“也好。”吴为点点头，看到前面一道山梁横在眼前，“要抓紧了，过去这道山梁不久，怕就会遇到岗哨……”

“嗯。”陈百户点点头道：“距离下一个岗哨，还有不到二里地，这道山梁是最好的屏障！”

众骑兵想的也是到下一处岗哨再说，到时候有一百多自己人在，对方也不敢造次。然而眼看着大队人马在山梁前停下歇息，众骑兵感觉不妙，为首的咳嗽一声，缀在后头的两骑便悄悄掉转了马头。

“兄弟这是要去哪？”陈百户却拨马返回。

“他俩有事要回去。”为首的骑兵紧张地笑笑道。

“来了就别回去了。”陈百户突然咯咯一笑，扬手甩出扣在手中的飞镖，一名骑兵登时喉头中镖，轰然落地。与此同时，那些状似休息的兵士，也纷纷拿起藏在车上的弓弩，朝那些骑兵射去。

骑兵们压根没想到，他们说动手就动手，猝不及防纷纷落马，但起先那两个骑士，已经跑出老远，脱离了弓弩的射程，眼看就要溜走了。

“不能让他们跑了！”陈百户刚要打马去追。突然听一声尖厉的破空声，一道黑色的闪电从他头顶划过，正中一个骑士的背部，那名骑兵应声落马。

紧接着又一声尖厉的破空声，又一道黑色的闪电，已经跑出百丈远的最后一名骑兵又应声落马……

陈百户和他的将士们都惊呆了，这神乎其技的箭术，简直颠覆他们的认知。他们朝箭射来的方向望去，只见一个身材高大的黄脸兵卒，收起一张大弓，从山梁上跑了下来。

“快点打扫战场，离开这里。”还是王贤先回过神来，大声提醒道。

“对，快打扫战场！”副千户忙下令道。

士卒们赶忙将九具尸体用麻袋装了，丢到大车上，又用土掩埋了地上的血迹，便牵着战马赶紧进发。

终于还是杀了王爷的手下，这意味着所有人的前程凶险莫测，行进间的队伍气氛十分凝重。一路上顾小怜全神戒备，但幸运的是始终没听到身后有敌兵追来。显然，王贤的猜测是对的，那些守卫没敢把他们的事儿报上去。

当天夜里，副千户和陈百户不许部下安营休息，而是驱赶着他们借月色赶路。路过的岗哨纷纷对他们报以同情的目光，摊上这种不体恤属下的上司，真是倒了八辈子霉了。

天蒙蒙亮时，队伍停下来稍事休息，那副千户和陈百户来到王贤几个面前，面色凝重道：“前面就是右护卫的防区了，我们这里有份地图，你们照着上头的路径，便可避开守卫，离开五台县！”

“多谢了。”吴为抱拳致谢，又不无担心道：“死了的那些个骑兵怎么办？”

第四百四十五章逃出生天

“死了的那些个骑兵怎么办？”

一席话触动两人的愁肠，二人满脸愁苦道：“还能怎么办？死不认账，能拖一天算一天吧，估计查出来也得八九天以后了，”说着他俩巴望着吴为身后，那个一直用范阳帽遮面的年轻人道：“如果……大人能及早翻盘，我们和我们将军，还有一线生机。”说完两人一起跪下，朝那年轻人磕了几个头，违心说句漂亮话道：“请……大人以大局为重，勿要以我等为念！”

这头，当然是磕给朱济燿的！只可惜那年轻人不是朱济燿，而是王贤……不过王贤比朱济燿靠谱多了，他轻声道：“我会尽全力护你等周全的。”

“多谢大人……”两人站起身来，他们的卫士牵来四匹战马，都是昨日才缴获的好马。在并非嫡系的左护卫中，都找不到这种品相俱佳的坐骑。两人亲手把王贤扶上战马，洒泪道：“大人快走吧，一定要平安脱险！”

“我们走了！”此地不宜久留，王贤重重点头，率众策马快速离开。

望着四人四骑疾驰而去，两人像掉了魂儿一样，陈百户小声道：“这一去，山西就要天翻地覆了吧？”

“但愿吧。”副千户长叹口气道：“没有天翻地覆，咱们就死定了。”说着看向众手下道：“弟兄们，你们都是将军精挑细选出来，忠心无可挑剔！这次咱们为了营救大殿下有难同当，就是死也不能承认，那几个骑兵是咱们干掉的！”

众将士纷纷点头，这还用嘱咐？说出来大家都玩完。

“就说他们中途折回了，除此之外，什么都不知道。”副千户说完挥手下道：“继续前进。”队伍便继续向右护卫的军营进发。

王贤庆幸自己在幼军当军师的经历，要不是他连地图都看不懂，更别说照着上面标出的路线，一口气跑出了五台县境，又奔出五十里，到了一个叫杀狼口的地方了。这里也是地图上标明的终点了！

这时他们的坐骑，也差不多到了极限，马嘴中泛起白沫，必须停下来休息。

吴为警惕地看着谷口，他感觉里面隐藏着什么，顾小怜更是直接示警道：“里头有人！”

“不用怕，自己人，”王贤策马上去山冈，放声大喊道：“我来了！”

“我来了……”

“来了……”

回声在山谷中荡漾，竟越来越响，变成千百个声音一起回应：“我来了！来了……”

回声犹绕，山谷中突然涌出一队骑兵，吓得刘子进赶忙张弓搭箭，却被吴为一把按住道：“真是自己人！”

只见那队骑兵奔到王贤面前，齐刷刷翻身下马，单膝跪下向王贤行礼，那为首的军官惊喜道：“军师，真的是你啊！”

“哈哈，老许，不是我是谁。”王贤从山冈上下来，跟许怀庆亲热地拥抱一下，便有亲兵伺候他除下身上的破衣烂衫，换上明黄色的飞鱼服，披上黑裘大氅，登时像换了个人一样！

“军师，以后千万不能冒这种险了，”许怀庆忍不住埋怨道：“这些日子，可把我们担心坏了。”顿一下道：“要不是您的信里，让我们先听闲云的，我和莫问早就带人杀进五台县城去了。”说着有些不屑道：“别看他们人多，但也不一定是我们的对手！”

“好了好了。”王贤听他颠三倒四，知道这是真把他给急坏了，笑笑说道：“下不为例就是。”说着翻身上了自己的大红马道：“咱们赶紧回太原去！老子要还魂了！”

“你不先救老五？！”却被刘子进一把拉住马缰，沉声质问道。

“救，当然要救，但却是围魏救赵。”王贤淡淡道：“我一在太原现身，对方便知道他们的行动失败了，自然会离开五台县的，我会第一时间派人把五哥接到太原来，请最好的大夫为他治伤。”

“你这张嘴，太能说。”刘子进闷声道：“明知道被你卖了，还得帮你数钱。”说着他放开马缰，但口中却恨恨道：“老五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宁肯一头撞死，也不会帮你的！”

“好说好说。”王贤笑笑，让人给刘子进重新牵过一匹战马。

“军师，这谁啊？”许怀庆小声问道。

“刘子进。”王贤笑笑道。

“啊？”许怀庆下巴差点没惊到地上，“大人这是会巫术来着……”怎能把反贼头子拐带到手呢？

“要不怎么说，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呢？”王贤臭屁地笑起来，得意完了说实话道：“其实也是机缘巧合，感谢韦公子，辛苦年年押金线，为我做了嫁衣裳……”说到最后，他竟然唱了起来，可见心情是极好的。

“要不要把他先关押起来？”许怀庆打量着刘子进问道。

“不用，”王贤摇摇头道：“他来去自由。”

在一场零和游戏中，有人心情好，有人就会心情糟。辛苦一场为王贤做了嫁衣裳的韦无缺，心情就糟糕透了。

昨日的五台县城里，一片鸡飞狗跳。韦无缺坚信王贤已经进城，然而三路队伍都检查过，都没有发现他们的身影，这让韦无缺陷入慌张中……要是让王贤和刘子进从必死之局中逃走，那山西这盘必胜之棋，怕是要形势逆转了！

朱济烺却以为韦无缺小题大做了，他说指不定王贤刘子进等人还没进县城呢！

韦无缺不信，但很快有城外的岗哨禀报说，在西南方向发现有可疑人物逃窜，他们正全力追捕！请求增派健卒支援……果然如王贤所料，那些守卫并没把发现他们的情况报告上去。

“哈哈，”朱济烺闻言放声大笑道：“我说吧，人家压根就没进城，你太高看他们了！”

“莫非我真想错了？”韦无缺眉头紧锁道。

“当然是你想错了。”朱济烺大笑道：“孤亲自带人去追踪，你留在城里继续搜吧。”说完率众上马，出南门而去。

望着他的背影，韦无缺定定出神，好一会儿才缓缓道：“难道我真高估了他？”却又不禁摇头道：“怎么会呢……”他想到之前王贤和刘子进等人，用的那招壁虎断尾，是何等的果决狠辣？要不然在那一场，他们就绝对跑不掉！

想到当了诱饵的老九等人，韦无缺就一阵不寒而栗……老九他们几个为了不泄露刘子进的行踪，竟把所有人都杀死，然后拔刀自杀，竟是一个活口都没给他留下！

要是哪怕有一个活口，韦无缺也不至于像现在这样没底……他千算万算，就是没算到人心难测——既有出人意料的忠义勇猛，又会出人意料的卑怯委琐……

结果当天毫无头绪，黄昏时朱济娘也回来了，白白追了半天，连根人毛也没找到。

“我回去睡觉了，这边你盯着吧。”朱济娘把韦无缺甩在签押房里值守，自个则回屋睡觉去了。

夜里，韦无缺正坐在签押房中出神，突然听到有人呼唤自己。定定神，他看到是朱济娘派出去搜查的人回来。

“怎么样，有什么收获？”韦无缺有些无精打采地问道，他这才发现，外头早已经漆黑一片。

“还真有。”那军官道：“在五台山搜寻的弟兄，发现了一处砖窑外有散乱的脚步，进去一看，里头有生火的痕迹。看样子，一两天有人在里头住过。”

“哦？”韦无缺皱眉道：“然后呢？”

“然后弟兄们挨家寺院查问，是否有见到过生人。”那人答道：“各家寺院都说没见过生人，但色拉寺的喇嘛们反映了一个情况。”

“什么情况？”

“他们说，那天有贼人光顾了色拉寺，偷走了许多粮食，还有好几身僧衣。”那人答道。

“僧衣？”韦无缺精神一振道：“后来呢？”

“仅是几身僧衣，财大气粗的喇嘛们也没在意，不过我们综合各种迹象看，觉着那伙人很可能扮成喇嘛出来了。”那人道：“便询问各处哨所，发现昨天果然有六个喇嘛，从五台山上下来了进了县城。”

“进了县城？”韦无缺一个激灵，跌足道：“我果然没猜错，他们就是进城了！”说着马上命人，把县城东门的守军头目叫过来，大声问道：“喇嘛，昨天是不是有六个喇嘛进城了？！”

“啊……”守军头目吓了一跳，待要矢口否认，但见韦无缺要吃人的样子，又把人数说得这么清楚，只好点点头，嚅嗒道：“好像是有的……”

“什么叫好像是，是就是是，不是就不是！”韦无缺目光如锥子一般，直盯着那小头目，小头目被吓得魂不守舍，竹筒倒豆子，就把知道的事情全招了。

听到今日一早，那几个喇嘛便离城而去，韦无缺喉头一甜，一口老血吐在手帕上。他是何其聪明之人，焉能还想不清对方的伎俩……为了躲避搜查，王贤他们扮成了喇嘛进城，和杨荣的手下接上头。然后出于同样的目的，他们又扮成喇嘛离城，在城外再与杨荣的手下会合。

至于他们一个往东一个往西，这又算什么问题？绕个圈子不就得了？

可是、但是、然而、可悲的是……都现在这个时辰了，就算知道了又有什么用？就是马上派人去追，也已经根本来不及了……

第四百四十六章难老泉

不到晋祠，枉到太原。

出太原城西行四十里，有一座悬瓮山。山不高，但山脉延绵，有如伸开的双臂，将晋祠的参天古木、殿堂楼阁，还有深潭泉水拥在怀里。这双臂挡住了呼啸的北风，让晋祠中有白雪皑皑而无刺骨深寒。虽在三九寒冬，依然泉水叮咚，长流不息……但见这里一泓深潭，那里一条小渠。桥下有河、亭中有井、路边有溪。细流脉脉、冲开厚厚的雪层；如线如缕，仿佛长流不息。

这些水都来自‘难老泉’，难老泉出自悬瓮山，也是晋水的源头。水从一丈深的石岩里涌出来，真有点像从瓮里涌出的样子，泉水汨汨不停，澄清碧绿，像泻玉泼翠一样流淌下来，不仅为晋祠各处的河、井、沟、渠注满了清泉，还灌溉着方圆千顷的粮田，滋养着三晋大地。

当然，最好的泉水，永远来自离泉眼最近的地方。从难老泉向前走几步，有一水潭名曰‘不系舟’，潭四周用汉白玉低栏围成船的样子，因此得名。潭水冬温夏凉，像现在这样的三九寒天，水汽蒸腾氤氲，如云雾一般。水面有浮萍，潭底有水草，都冬夏常青，长长的水草随着流水波动，像风吹麦浪，荡漾起伏，坐在不系舟中品茗赏雪，真似误入瑶池仙境一般！

这样神仙般的福气，自然不是一般人能享受到的。不过像山西布政使和太原知府这样的大人物，想要晋祠闭门、赏雪品茗，也就是一句话的事儿……

那日张春吃茶时，嫌运到太原去的难老泉水，泡不出密云龙的真味儿。贺知府便张罗着请藩台大人到晋祠来，用刚从泉眼里打上来的泉水试一试。

虽然晋祠离省城四十多里地，又是隆冬寒月，但这样一桩读书人的雅事，两位大人自然不嫌麻烦，要不是被老王妃的丧事牵绊着，他们早就过来了。这不，好容易把热丧熬过去，贺知府便迫不及待把藩台大人请到了晋祠来……

此刻两人坐在汉白玉雕砌成的不系舟中，舟中四角四个烧着白丝炭的暖笼，驱走了冬日的寒意，让二位大人不必穿戴厚重，只需轻装缓带即可。四壁纱幔轻垂，挂着名贵的字画。黄梨木矮脚茶桌上摆着精致的茶点，焚着一炉名贵的檀香。还有歌伎在角落轻拂琵琶慢弹琴，奏出悠扬的乐声，尽显名士风流，真是神仙都不换的享受。

可见为了今日的品茗小会，贺知府是挖空了心思，不过最让张藩台赞叹的，还是他命巧手匠人，临时架起的一套取水装置，一截截竹筒将清冽的泉

水从难老泉眼中汲出。泉水几经周折，被引到不系舟上，缓缓注入一根长约丈余，铺了寸把厚银白细沙的宽大竹笕。经沙过滤后的晶亮水珠，再滴入一只洁得发亮的白底青花瓷盆中。

这精巧的设计让泉眼的水不经人手，便来到不系舟上，且又经一道沙滤，甚至要比泉眼里的泉水，更加清冽洁净。张春见猎心喜，命人从瓷盆中舀一盏泉水，也不泡茶，也不加热，便直接品饮，顿感无比的甘美清冽，沁人肺腑。不禁连连点头赞叹道：“此等好水，方配得上我的密云龙。”

待瓷盆中的水攒够一壶，娇俏的侍女便拿去烧水。烧水的炭是上好的松炭，因为松炭性温火慢，泉水煮得能透些。

等着水开的工夫，张春的视线在园中扫过，一边欣赏着雪景，一边惬意地对贺知府道：“真是好山好水好地方，以后却要常来。”

“那再好不过。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三晋祠中好景致，一年四时各不同。”贺知府笑道：“藩台平时太不注意休息了，应该多出来走走，放松一下心情。”

“因过竹院逢僧话，浮生偷得半日闲。”张藩台缓缓道：“过去这阵子，确实也得学学苏东坡了。”说着神情又有些凝滞道：“只是这阵子……不知道何时能过去？”

“其实说快也快。”贺知府笑道：“晋王的军队把五台县围得水泄不通，又像犁地一样严密搜索，那刘子进和王贤已是插翅难飞，落网只是早晚的事儿。”

“但愿如此吧。”张藩台点点头，有些歉歉道：“王爷做事还真是大手笔，看得老夫胆战心惊，莫非我确实是老了？”

“藩台可一点都不老。”贺知府笑道：“您是老成稳重，所以不太习惯王爷的手段。不过这种千载难逢的机会，杀鸡当用牛刀，方可确保万无一失！”

“也是。”张藩台笑笑道：“万万想不到，咱们的钦差大人居然跑去见刘子进了。得亏晋王那边传来消息，不然咱们还蒙在鼓里呢。”

“谁能想到，堂堂钦差竟能干出这种荒唐事？”贺知府到现在还不可思议道：“学戏文上微服私访也就罢了，竟还装病把我们骗得这么惨！”说着啐一口道：“下官见过的骗子没有一百也有八十，加起来也不如这家伙的骗术高！”

“还是咱们太大意了。”张春叹口气道：“现在看来，那小子一早就怀疑上咱们了，却表现得稚嫩无比，还胆小怕事。”说着苦笑一声道：“他能从九龙

口救下太孙，又把蒙古两大豪雄耍得团团转，这样的人怎么可能跟胆小和稚嫩沾上边呢？”

“好在这小子殁在五台县了。”贺知府庆幸道：“不然还真是个大麻烦。”

“我现在担心的是，”张藩台挥挥手，屏退左右，轻声道：“你说是他自个对咱们起了疑心，还是太子对咱们起了怀疑？”

“应该是太子吧，”贺知府嘴角抽动几下道：“现在我们都知道，王贤就是太子的一把刀，要砍谁，是握刀的人说了算。”

“对吧。”张春点点头，又问道：“那你说是太子还是皇上起了疑心？”

“应该是太子吧，”贺知府嘴角抽动得更厉害了：“要是皇上有疑心的话，估计直接派缇骑把咱们押解进京受审了。”

“不错，我这个藩台，你这个府台，在山西是个官，到了朝廷上屁都不是，皇上要是怀疑到咱们头上，根本不会废话。”张春自嘲地笑笑道：“我之所以还能有心情来喝茶，就是觉着有朝中贵人顶着，天，塌不下来！”

“那只要藩台没事儿，下官的天，也塌不下来。”贺知府神情一松，赔笑道：“您可别吓唬属下了，刚才让您说的，下官的心肝都快蹦出来了！”

“哈哈，你也太不经事了。”张春放声笑道：“为官之道，当泰山崩于前而不变色。你要跟老夫学学，就是刀架在脖子上，也该吃茶吃茶，该赏雪赏雪。”

“下官火候太欠，还得跟藩台多多修炼啊。”贺知府连声附和道。这时他看见侍女提着铜壶进来，便问道：“水烧开了？”

“是。”侍女轻声应道。

“就在这儿沏吧，”指了指雕花矮木桌，张藩台对贺知府道：“先把俗事放一边，静心细品密云龙是正办。”

“正当如此。”贺知府大点其头道。

“开始吧。”张藩台挥挥袖子，悠扬的乐声又起，侍女将开水壶搁在桌下，款款跪坐在下首，将桌上玲珑锡罐盛装的密云龙茶取出，然后开始姿态优雅地掌泡，点汤、分乳、续水、温杯、上茶……一应程序都十分娴熟，如行云流水般，给人以视觉上的享受。

一切完成，侍女膝行上前，将托盘举过头顶，柔声道：“大人请用茶。”

那托盘上是两只洁白的梨花盏，里头各有半杯碧绿的茶汤。贺知府忙伸手向张藩台做了个请的姿势，张藩台也伸手示意他随意，便拿起一只梨花盏，送到鼻下深深一嗅，不禁眼前一亮道：“茶香清雅不少。”

“藩台再尝尝茶汤。”贺知府一手拿着茶盏，另一手仍保持请的姿势，眼睛根本没离开张藩台。

张春将茶盏送到嘴边，刚要轻呷一口，却听远处响起急促的脚步声，他不禁心情大坏，眉头一皱，茶盏停在了嘴边。

“怎么回事儿？”见藩台雅兴被扰，贺知府像被踩了尾巴的猫一样，朝着来人的方向怒道：“不是早下令说，这段时间任何人不得打扰么！”

“大人，十万火急！”来人却不理他这套，步子迈得更快了。

“什么事？”贺知府也被弄得紧张起来：“搜寻有进展了？”

“是，是……”来人一着急，居然结巴起来。

“不要乱了心境……”还是张藩台稳如泰山，端起茶盏小呷一口，含在嘴中润了片刻，想体味这贡茶的玄妙。

“是，王贤回太原了！”

‘噗……’张藩台闻言，一口茶汤结结实实喷在贺知府脸上。同时手一松，那昂贵的宋代梨花盏，跌落在地上，摔了个粉碎。

贺知府呆呆看着藩台大人，说好的泰山崩于前不变色，刀架脖子上也不耽误吃茶呢？感情都是吹牛的啊……

第四百四十七章真面目

“你胡说八道！”贺知府抹一把脸上的茶水，从软席上蹦起来，低声咆哮道：“王贤在五台县困着呢，他长翅膀飞回太原的？！”

“属下也不知什么原因，”那名报信的千户哭丧着脸道：“可他已经过了阳曲县，冯参议说千真万确就是他，才让属下赶紧来报信的！”

“怎么可能？”张藩台狠狠掐自己一把，才从震惊中回过神道：“难道五台县有什么变故？”

“暂时还不清楚……”千户摇头道。

“你先去准备，我们这就回太原。”张藩台挥挥手，让千户赶紧去备马：“不要坐车了，我们都骑马，能早点回去！”

“是。”千户应一声，下去准备。

“怎么会这样？朱济烺究竟是干什么吃的？一万五千人包围个小小的五台县，竟还让他跑了！”千户一走，贺知府的神情更加委顿道：“这是要害死我们啊！”

“镇定。”张藩台低声训斥他一句，道：“具体什么情况还不知道，不要自己吓自己！”

“还有什么不清楚？”贺知府哭丧着脸道：“牛刀没杀死鸡，只有一个原因，就是刀坏了。晋王的军队都出了问题，局势远没有我们想象的乐观！”

“也不要悲观，还是那句话，天塌下来王爷顶着，怕什么？”张藩台嘴角抽动一下，依然沉声道。

“王爷们当然没事儿，不是皇上的儿子就是皇上的侄子，皇上还能灭了他们不成？”贺知府一脸愁苦道：“就怕最后皇上拿咱们做替罪羊，用咱们的性命给晋王擦屁股！”

听了他的话，张藩台的头皮直发麻，那张脸也涨得通红，咬牙切齿道：“怕个球，我们也不是砧板上的鱼肉。大家都是一根绳上的蚂蚱，谁想把我们当夜壶踢了，我们也得让他们连着骨头带着筋！”

“藩台的意思是？”贺知府这时候，终于成了张春的自己人，可惜是同病相怜的那种……

“我们先回太原去，你去见王贤，看看他怎么出招。”张春缓缓道：“我去见晋王，看看他有什么章程……”顿一下，声音狠厉道：“是他们把事情办砸了，这个篓子必须他自己来补上，也只有他们能补。我们这些细胳膊细腿的地方官，扛不住朝廷的钦差！”

“藩台是要跟王爷摊牌？”贺知府震惊道。

“不是摊牌，是不再逞能。”张藩台又拿起个茶盏，自己给自己斟一杯茶，轻轻呷一口，却只觉满嘴苦涩，他勉强咽下这一口，把茶盏搁下道：“我们这些年，该干不该干的，都替晋王做了太多太多，如今就是想抽身都不可能了。但王爷还想着置身事外，那是不可能了，他必须顶起这片天来，咱们这些虾兵蟹将才有活路。”

“王爷已经派兵了……”贺知府轻声道。

“那不够，”张藩台断然摇头道：“他得亲自上阵才行！”说着站起身道：“回太原！”

数百骑兵像一道黑色的利箭，刺破了洁白的雪原，向太原城飞驰而去。

那箭头的中心位置，是披着红色斗篷的王贤，他紧抿着唇，微眯着眼，像一头即将扑向猎物的猛虎，浑身透着一往无前的气势。

离开五台县后，他便直扑太原城。天下虽大，他却没有别的地方可去……北上大同，那里有跟晋王同流合污的将门勋贵，可以把他这点人马轰成渣；离开山西返回京城，性命倒是无忧的，但将面对的变数实在太多，区区一个刘子进，那些大人物还看不到眼里，一反手就能抹掉；想来想去，要想把刘子进这张牌用到极致，只有回太原，那里是他发挥最大杀伤力的地方！

但也正如此，自己在太原城面对的，将是一群输红了眼、什么事儿都能干出来的家伙！晋王和山西官场……这是何等强大的力量，固然自己手里有他们畏惧的王牌，但在他们面前自己仍然十分弱小，可自己就要和他们来一场硬碰硬了！自己要一个人来对抗晋王和山西官场，胜负姑且不论，这是何等的凛然、何等的决绝、何等的快意……

思绪飞扬间，太原城在望了。前哨回马来报，前方有哨卡阻拦，看服色应该是太原府的兵。

“亮出王命旗牌，冲过去！”王贤毫不犹豫，意气风发道。

一声令下，一面一丈多高，赤红流苏，宝蓝底色的大旗便立了起来，上书一个金色的斗大‘令’字！

旗下有一面红色的令牌，上面也写着个‘令’字！

王命旗牌，如帝王亲临！

在哨卡的太原府兵丁，远远看到这面旗，哪敢上前阻拦，在道旁稀里哗啦跪下，任由大队骑兵呼啸着冲了过去。

毫无阻碍地冲过三道哨卡，队伍来到太原城下，只见城门紧闭，城上守军如临大敌，不得不停下了前进的步伐！

“呔，钦差大人回城，还不速速开门！”一身飞鱼服的许应先，朝城头高声喝道。

好半天，城上才有军官回应道：“钦差大人在城中养病呢，你们是哪里冒出来的钦差？”

“钦差大人已然痊愈，此刻出巡归来，还不快快让贺知府来见！”许应先喝道：“是不是钦差大人，他一看便知！”

“我们知府大人也出巡了。”城上军官道。

“那就让张藩台来见。”

“知府大人就是陪方伯出巡的。”军官道。

“那烦请晋王爷走一遭！”

“王爷居丧期间，足不出户！”军官一推二五六，竟要把他们阻在城外。

“这是想等着调兵遣将，把我们这伙‘假钦差’灭在城外呢。”许应先低声对王贤道。他们来得太快了，快到对方根本来不及做出反应，就来到太原城下了。

“告诉他们，不让我们进太原，我们就回京师了。”王贤淡淡道：“咱们到御前说理去！”

许应先便向城头复述了王贤的意思，说完，大队人马便静静等着对方做出抉择。

“军师，他们要是铁了心不开门怎么办？”许应先小声问道。

“不能够。”王贤摇头笑道：“他们敢在五台县动手，是利用我微服私访，

以捕杀刘子进的名义行事。但现在本官亮明身份，他们就得掂量掂量，自己有没有那么大能量，把剿杀钦差的罪名掩盖住！”

“其实硬来的话，还是能够的。”许应先道：“毕竟军师之前在装病，他们若紧抓住这一条，非说我们是假冒的，不分青红皂白先杀了再说。再让赵王和汉王帮着说说话，晋王未必过不了这关。”

“真是浑人浑办法。”王贤忍不住失声笑道：“别说，这还真是个没有办法的办法。可晋王不是你，不到万不得已，他不敢这样做。”顿一下，他悠悠道：“别忘了，如今的大气候极不利于藩王！他借着这个大气候，整倒了朱济熿，自己才当上了晋王。”

“如今便该他来承受这个大气候了么？”许应先恍然道。

“不错。”王贤点头笑道：“老子不会再给他五台县那样的机会，他再想对我使用武力，那真得万不得已才行！”

“现在还不是万不得已？”许应先问。

“至少，他不会这么认为。”王贤摇摇头道：“他认为自己手里，还有很多牌没打……”

“那属下便拭目以待了。”许应先嘿嘿一笑，对身边弟兄们大喊道：“闲着也是闲着，弟兄们来一把，赌城门会开的举左手，反之举右手！”

哗啦啦一阵兵甲声，所有人举起手来，许应先扫一眼，见所有人都是举左手，撇撇嘴道：“一群马屁精！”

“大人您不是一样么？”众官兵鄙夷地看着他，只见许应先也高举着左手。

“那不一样，我是坚信大人的判断。”许应先正色道：“绝不是拍马屁！”

“哈哈哈哈……”众官兵笑成一团。经过了远征大漠，经过了九龙口、戈壁滩的残酷考验，他们有足够的底气，不把眼前的敌人放在眼里……

城外的笑声仿佛传到城头上，让蜷在箭垛后偷窥的贺知府面无人色，暗暗咕道：‘这帮家伙笑得如此嚣张，显然是有恃无恐，莫非笃定了王爷不敢动他们？’想到这，赶忙下城上马，往晋王宫直奔而去。

此前他已经以盗匪来袭的名义，宣布太原城戒严，所有百姓都被勒令待在家里，大街上空空荡荡，毫无阻拦。贺知府纵马狂奔，转眼就到了东华门前，王府的规矩礼制在此刻也荡然无存，门卫打开大门，放他长驱直入，穿

过数道宫门，在晋王寝宫外停下。

贺知府翻身下马，跌跌撞撞跑进宫殿，向在正位上端坐的晋王爷磕头。

“快起来吧，他们到了么？”晋王殿下身重孝，两眼眼圈乌黑，也不知是哭丧所致，还是这些天寝食不安造成的。

“到了，就在城外。”贺知府朝坐在一旁的张藩台抱抱拳，忙将情况禀明。

“这厮好生嚣张，就像换了个人一样。”张春叹道。

“这才是他的真面目吧……”晋王冷冷道。

第四百四十八章坑啊坑

“王爷，这可如何是好？”贺知府顾不上感叹，焦急问道。

“不要慌。”晋王缓缓道：“孤已经想好了，你先应付他几日，便会有援兵驾到！”

“王爷要放他进城？”贺知府瞪大眼道。

“孤又不是要造反，岂能把皇上的钦差挡在城外？”晋王脸上看不出表情道。

“这……”贺知府心里暗骂，那你让我挡他一挡作甚？这不是让老子做恶人么？

“呵呵……”张春笑笑道：“突然有一支骑兵逼近城下，难道太原城不该警戒么？”

“该。”贺知府点下头。

“所以之前只是正常反应，并不需要你多做解释，”张藩台道：“老弟无非只是多跑两步，这没问题吧？”

“当然没问题，”贺知府已经调整过情绪，陪着笑道：“不过能不能让下官心里有数，到底哪路神仙，能替王爷出面，对付那个王贤？”

“呵呵，告诉你也无妨。”张春脸上浮现出得意之情道：“王爷想到的办法，是以毒攻毒。我们地方上对付钦差，确实束手束脚没办法，那就请钦差来对付钦差么！”

“钦差对付钦差？！”贺知府有些明白了：“王爷的意思是？”说着指了指北面。

“不错。”晋王沉声道：“我已经修书宣府和大同，邀请两路钦差齐聚太原，你说，到时候会是个什么场面？”

“那可真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了。”贺知府如拨云见日道：“宣府那位钦差，锦衣卫镇抚庞瑛，是王贤的顶头上司。大同那位更不要说，英国公张辅的弟弟，当今皇上的小舅子。这两位来了太原，哪里还有王贤说话的份儿！只能是人家坐着他站着，人家说话他听着！就算他向皇上告状，皇上也不会听他的！”

“正是此理。”张春点头道：“你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没，没有了。”贺知府又来了精神，朝两位贵人行个礼，快步出了寝宫，接过马缰翻身上马，飞奔出了晋王府……他还得从太原城南门出城，在外头转一圈再回来。装成刚回城的样子，才好跟王贤见面……唉，撒谎容易圆谎难，古人诚不欺我。

且不说苦命的贺知府，单说寝宫里的两位。

待贺知府一出去，晋王的脸便垮下来，恨声道：“这个王贤还真是神通广大，居然能让杨荣和陈斌两个狗东西一起为他卖命！”他要求五台县一日三报，对那边的情况自然了如指掌。现在王贤出现在太原，也正验证了之前的种种猜测。

“王贤才到山西几天，他哪有这份本事？”张春始终不相信，那个看起来年轻幼稚的小子，能把他们所有人玩弄于股掌。他依然坚持认为，“应该是有人在幕后帮他？”

“当然，他身后是太子和太孙，这谁都知道。”晋王没好气地看他一眼。

“我不是说他们，他们的手还伸不到山西来！”张藩台幽幽道：“我是说，不见了的那位……”

“你是说朱济燧在暗中捣鬼？”晋王一惊，继而不信道：“那个废物有这本事么？”

“他没有，但他儿子有。”张春低声道：“朱美圭那小子，不是个善茬！”

“朱美圭……”晋王的面色更加阴沉，笼在袖中的两手紧紧攥起拳，指节都捏得发白，“你是说，朱美圭和王贤勾结起来了？”跟朱高煦一样，朱济燧也有个好儿子。他的嫡长子朱美圭心机深沉，文武双全，往日里朱济燧就十分忌惮他。不过朱济燧被废去给老晋王守墓之后，朱美圭便主动要求去黑驼山侍奉父亲。在朱济燧来讲，那自然是再好不过……只要他把守墓部队都换成自己人，那对父子的生死，还不捏在自己手里？

朱济燧打算的就是，最多到年底，就让朱美圭病亡，然后再过个一年半载，殁了朱济燧，不就天下太平了？只是没承想，还没来得及动手，那爷俩竟逃走了……从得知这个消息后，他就没睡过一晚上安稳觉，那对黑眼圈就是这么熬出来的。现在担忧终于变成现实，那对父子的报复似乎真来了……

“是，不然不能王贤前脚进山西，他爷俩后脚失踪。”张春沉声道：“看王贤敢只身去广灵县的操行，他一到山西，就派人救走朱美圭的可能性，极大！”

“他们敢勾结在一起！”朱济熈的牙齿格格作响，两眼放射着幽光，之前的镇定荡然无存，取而代之的是无比的怨毒和惊怒道：“孤要他们粉身碎骨！”

“王爷少安毋躁，”张春嘴上如此，心中却暗暗高兴道，对，要的就是这种情绪！叫你再稳坐钓鱼台。“这只是下官的猜测罢了。”

“你猜得很靠谱，”晋王焦躁地在寝宫中踱着步道：“没有那父子俩的帮忙，区区一个王贤能在山西搅风搅雨，那我们这些人也别混了，都找块豆腐撞死吧！”可惜王贤听不到这话，不然真够他臭屁一阵子的……

“那我们现在，真的到了最危险的时候，王爷，有什么底牌都得打出来了。”张春终于说出自己的目的道：“不能再保留了！”

“我知道，我知道……”晋王沉重地点头道：“王贤也好，朱美圭也罢，我都不会让他们活过今年的！”

“王爷准备怎么干？”张春现在不想听虚的，只想听实际的。

“一方面，赶紧把那父子俩找出来，把他们的势力连根拔起，”晋王两眼腾腾放着寒光道：“另一方面，要把水搅浑了！”

“怎么把水搅浑？”张春追问道。

“其实还是之前你们的招数，”晋王沉声道：“当初你们对那王贤百般奉承，为的是什么呢？”

“是想让他吃人嘴软，拿人手短，没法对我们下手。”张春有些羞恼道：“没想到那小子油盐不进，根本就不上套！”

“一计不成就完了？”晋王冷声道。

“当然还有别的计策，可这小子开始装死，弄得后续招数无法施展。”张春叹气道。

“现在他回来了，还没法施展么？”晋王幽幽道。

“臣明白了。”张春恍然道：“王爷的意思是，要让王贤摊上点事儿？”

“这不是你们官场上常用的伎俩么？”晋王冷笑道。

“嘿嘿……”张藩台不好意思地笑道：“王爷还真内行。”官场倾轧，有时

候眼看着要被对方整倒，却没什么好办法自救。一些心狠手黑之辈，往往会用‘泼你脏水’的办法，让政敌自顾不暇，大家大哥不说二哥，自然不了了之。

“至于怎么做，这不简单么？”对于以陷害起家的晋王殿下来说，这实在是驾轻就熟：“趁他还没回府，给他府里藏个死人，最好是年轻女子，衣衫不整那种……”说起这些，晋王表面上的成熟稳重、悲天悯人不见了，只剩下毫不遮掩的凶残。“到时候让老贺搜出这死尸来，他查咱们，咱们就查他！他要是不识相，咱们就先告他一状，看看他受得了不？”

对晋王这副表情，张春张藩台并不陌生，他顺着朱济熿的意思道：“王爷此计甚妙，但那是钦差府邸，我们如何有理由搜查呢？”

“这个不难，”朱济熿把头凑近了张春道：“当初送到他府上的那批女孩子，是从孤宫里调去的吧？”

“是，当时想在他乱来之后，拿王爷的名义吓唬吓唬他。”张春点头道：“可没想到，那小子竟把那批女孩都退回来了。”

“没有全退回来，还有个女子，留在了他府上。”朱济熿低声道：“这件事孤让周管家来做，待事成之后，孤就派人去他府上要人，到时他必然交不出人，孤便有理由搜查，把死尸找出来，这就是个他有口莫辩的死局！”

“这样我们便能告他强奸不成，恼怒杀人，”张春心动道：“到时候再请汉王他们帮忙说说话，绝对够王贤喝一壶的！”

“何止是喝一壶。”朱济熿阴声道：“外官杀害王府中人，孤可先斩后奏，哪怕他是钦差，孤也照杀不误，杀了再说！”

张春不禁打个激灵，原来王爷的杀手锏，藏在这儿呢！他重重点头道：“也是他们逼的，就这么干吧。”说着一脸冷硬道：“这件事我马上就让周管家办，后面的事情让老贺做，保准不会出错，全为王爷这一刀了！”

“嗯。”朱济熿点点头道：“周管家做事我不放心，你得替他长点心，千万不要落下什么把柄！”

“微臣晓得了，王爷不要担心。”张春站起来，沉声道：“他做初一，我们做十五，看谁能笑到最后！”

“嗯。”朱济熿也站起来道：“我们也不是真要他死，只要他能交出刘子进，大家便各退一步，相安无事。”

“是。”张春行个礼，退出了寝宫。他的地位显然比贺知府高多了，朱济熿亲自把他送到门口才站住。

张春一走，朱济熿便转回身来，一张脸上挂满了寒霜和杀气，他从牙缝迸出一行字道：“把朱济焄给孤带过来！”

第四百四十九章真面目

王贤等人也不是真要走，不过是那么一说，摆摆姿态而已。在太原城下等了好一阵子，终于等到了‘同路人’……太原知府的队伍，从远处疾驰而来，不一会儿就到了近前。贺知府一看到王命旗牌，马上翻身下马便拜。

若是从前，王贤肯定赶紧下马扶住，说几句‘大人不要多礼’之类的客套话，但今次，他却在马背上纹丝不动，只是似笑非笑地望着满头大汗的贺知府。

“钦差大人竟然痊愈了？”贺知府一脸吃惊道。

“是啊，还多亏府台大人安排的神医呢。”王贤看看他道：“怎么看府台的样子，似乎不太高兴呢？”

“怎么会呢，我高兴还来不及呢。”贺知府忙扯动嘴角，做出欣喜的表情道：“只是没想到在这里碰上大人，实在太意外了！”说着奇怪道：“大人怎么不进城去？”

“贵属下‘尽忠职守’啊。”王贤晒笑道：“任本官好话说尽，就是不放本官进城怎么办？”

“他们胆子也太大了。”贺知府闻言气愤道：“进城之后定让他们吃不了兜着走！”

“这倒不必，咱们先赶紧进城吧。”王贤淡淡一笑道：“这冰天雪地地待了半天，弟兄们都冻成冰棍了。”

“是是是，进城进城。”贺知府忙拨马上前，朝着城头大喊道：“一群狗东西，有眼不识泰山，还不赶紧给钦差大人开门！”

“啊，真是钦差大人？”知府发话了，守城的官兵赶紧打开城门，跪在道旁向王贤请罪。

王贤看都不看这些虾兵蟹将，与贺知府并骑入城。他身后，一千骑兵也跟着要进城，没有丝毫要去城外军营驻扎的意思！

“这个……”贺知府一看就头大道：“上差，还是请大队侍卫到城外驻扎吧。”

“不必了，我那行辕够大，一千多人挤挤能住下。”王贤淡淡笑道。

“不是，我是说，这么多官兵进城驻扎，”贺知府一边擦汗一边道：“会引起百姓不安的……”

“太原城内各军营驻军上万，多这一千不多，少这一千不少。”王贤不鸟他道：“少拿这种理由糊弄我！”

贺知府清晰感觉到王贤的态度，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只好硬着头皮解释道：“不是不是，只是按规制，在城内驻军，要征得晋王殿下同意才行。”

“我没驻军，这些是我的护卫。”王贤冷声道：“按规制，钦差最多可带五百护卫，巡视边地则翻倍。山西是边地，我这一千之数正好符合规定。”顿一下道：“护卫，当然是护在身边，才能保卫了。”

“在城里的安全，自然由下官来负责，大人放心就是。”

“还是靠自己吧。”王贤皮笑肉不笑道：“这世上除了自个，谁他妈也靠不住！”

王贤突然爆出的粗口，让贺知府不禁错愕……在他的印象中，王贤是个满口之乎者也的书呆子，怎么再见面时，就跟换了个人一样？难道这才是他的真面目？

见贺知府没阻拦，守城卫兵只好将一千侍卫悉数放进城去。

这一千军队说多不多，说少不少。将士们骑在战马上，呈两列长蛇阵，缓缓开进城来，看上去还是很有压迫感的。

至少贺知府就被压得喘不动气……倒不是说这些兵有多少，而是他分明感受到了，这群家伙身上的凌厉杀气！

那杀气分明是冲着他来的……

钦差行辕那边，早听说王贤平安返回，在行辕里憋了大半个月的二黑周勇等人，喜气洋洋地跑出来迎接，王贤哈哈大笑道：“本官病好了出去转转，也值得你们这么激动？”

说话间到了行辕门前，王贤翻身下马，对贺知府笑道：“进来坐坐？”

“不，不了……”贺知府先是下意识裹足不前，旋即又想到自己的使命，只好改口道：“好，好。”

“有那么为难么？不愿意进来就算了。”王贤却冷下面道：“咱们就在门口

站着说说吧！”

“也，也好。”面对着匪气凛然的钦差大人，贺知府还真怵头进去。

“本官这一病，把皇差都耽误了。”王贤竟真就站在行辕门口，居高临下地对石阶下的贺知府道：“最近京里可有什么旨意送来？”

“还真有旨意，”贺知府有些无奈道：“朝廷命上差兼着核实一下，老太妃的死因是否与晋王府所奏相同。”心中暗叹道，真是世事难料，这当初挺明智的一招，如今却有了‘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意味。

但旨意早就送到王贤府上，他想变卦都不可能了……

“哦，知道了。”王贤却浑不在意道：“不过得先把正差事忙完再说。”说着挠挠头，好一会儿才大声笑道：“瞧我这记性，本官病倒前，咱们进行到哪轱辘了？”

“该和有关官员面谈了。”贺知府道。

“记性真不错。”王贤笑着双手互击道：“烦请大人赶紧去通知一圈，明日相关官员到行辕来接受问话。”说着面容一冷道：“谁敢迟到不到，就等着挨参吧！”

“是。”贺知府忙应道。

“去吧。”王贤挥挥衣袖，贺知府如蒙大赦，没走出几步，却又听身后钦差大人冷冷道：“还有，我需要一批囚车，要够结实，还得保暖……这天寒地冻的，不能偷工减料，不然钦犯们走不到京师就都冻死了。”

“是……”贺知府有些艰难地回过头，咽下唾沫问道：“大人需要几辆……那个……囚车？”

“几辆可不够，”王贤淡淡道：“先赶制二百辆吧，我看也够呛能够，不够到时候再说……”

“二，二百辆？”贺知府险些扭了脖子，眼珠子都快瞪出来道：“还够呛能够？”

“呵呵，有备无患么。”王贤冷酷一笑道：“府台大人脸色不好看啊。”

“呵呵……”贺知府苦笑道：“任谁听说要兴起大狱了，脸色都不会好看的。”

“我怎么觉着很兴奋呢？”王贤阴阳怪气地笑道：“只要那囚车不是给我准备的，我觉着越多越好。”

“大人还真是……看法独特呢。”贺知府暗骂他几声变态，慌忙告辞出去了。

回到行辕，顾小怜第一件事就是去洗澡，打离开广灵县到现在，二十多天时间，姑娘家就没捞着机会洗个澡。早就忍无可忍、急不可耐了……

王贤上次洗澡的时间，却要比小怜姑娘还要早十天，但他依然安之若素，没有洗澡的意思，而是与兄弟们进到书房说话。

简单地讲了下这段时间的经历，听得周勇和二黑目眩神迷，后者埋怨道，上次过大戈壁就不带我，这次钻雪原又不带我，大人是不是觉着俺是个累赘啊？

“我觉着你是个怨妇，跟你讲多少次了，分工不同，分工不同而已。”王贤笑骂一声，神情一黯道：“我现在担心的是闲云少爷，也不知他脱险了没有！”

“肯定没问题的，他那么高的武功。”周勇忙道，二黑也深以为然地点点头道：“猫有九条命，闲云少爷就有十条命，五台县人死绝了，他也不会有事儿的。”

“但愿吧。”王贤苦笑一下道：“你们呢，有什么要告诉我的？”

“还真有，”二黑眼光一闪，凑近到王贤耳边，压低声音道：“那个苟三找着了……”

“真的？”王贤登时惊喜道。

“其实也不是咱们找到的，是他自己找上门来的。”二黑看王贤的目光，那简直跟看富阳县的张神仙差不多了。

“呵呵，一切尽在掌握。”王贤马上臭屁道：“人呢，现在在哪里？”

“属下把他秘密收押了，”周勇轻声道：“一天十二个时辰，都有人盯着他。”

“很好。”王贤点点头，苟三在手，自己获取主动权的可能性，就更大了。

“大人现在要见他么？”周勇问道。

“先不着急。”王贤轻声道：“我先给你们讲一下，接下来的安排……”

听完王贤的计划，周勇几个惊得合不拢嘴道：“大人还真需要那么多囚车呢，属下还以为您是威慑那贺知府呢。”

“我想明白了。”王贤淡淡道：“横竖是要搞搞大，为何不搞到最大？不到最大，如何让皇上震惊？皇上不震怒，这局棋怎么翻？所以这次咱们不怕事儿大，就怕虎头蛇尾，放了臭炮……”

“不能够吧？”周勇道：“咱们现在人证物证俱全，怎么可能虎头蛇尾？”

“所以说你白在公门里走了一遭，”二黑瓮声瓮气道：“竟然问这样幼稚的问题。”

“我哪幼稚了，公门里那套我也有所了解，”周勇怒道：“但大人何等明察秋毫，又有王命旗牌在手，焉能受群丑迷惑？定然可以手到擒来的！”一着急，他的嘴竟比平时顺溜多了。

“一步步走着瞧吧。”王贤叹口气，露出与之前的强悍，不相符的犹疑之色道：“这局棋谁能笑到最后，还真不好说，”觉着自己这话太伤士气，他振奋精神，一字一顿：“我只知道一点，那就是落子无悔，成王败寇！”

“大人这是两点……”

“领会精神……”

第四百五十章开审

有道是‘前世不修，才做了附郭县令’。所谓附郭县，不是具体的县名，而是指那种没有独立县城，把县治设在州城、府城中的县。不幸当了这种县令，上头压着知州、知府，连‘大老爷’都称不得，完全体会不到百里侯的威风快活不说，还得跑腿受气背黑锅，各种悲催……

以此推论，前世造孽，才会做了省城的县令；八辈子造孽，才会当上府城、省城兼王都的县令……阳曲县令赵有德，就是这么一位集各种悲剧于一身的人物。七品县令放在别处，那是一方父母，可搁在太原城，就是一孙子……他的县治所在，有知府衙门、藩台衙门、臬台衙门、都司衙门，还有一座晋王宫……他的日子是何等凄惨，也就可想而知。

久而久之，赵知县也就养成了小心翼翼、捧着卵子过河的性格。‘不求有功但求无过’，成了他仕途的最高信条。也正因如此，赵知县才会被府台大人选中，成为接受钦差问话的第一人。

“啊，属下，属下……”听说自己第一个被问话，赵知县脸都绿了，喃喃道：“属下怕给府台搞砸了。”

“不用怕，”去往行轅的路上，贺知府嘱咐道：“你只要小心为上，文火慢炖即可……”

“哦，府台的意思是……”赵知县体会上意的能力自然很强，恍然道：“让我……拖？”

“对，拖得他头昏脑涨，心浮气躁，你就完成任务了。”赵知县笑道：“这差事办好了，你就是大功一件。不光我会感谢你，连方伯也会记住你的。”

“那属下……尽力而为吧。”赵知县哪有不答应的权力，跟着贺知府到了行轅，便见这里戒备森严，一层层守卫全是穿着飞鱼服、挎着绣春刀的锦衣卫，气氛无比森严。

赵知县暗暗咽口唾沫，跟着贺知府来到大堂，跪拜了钦差后，王贤让人看座。

今日的王贤，身穿明黄色的飞鱼服，头带无翅乌纱，面色阴沉，眉目带霜，尤其那双寒星般的眸子，看得人心头生寒，不敢与他对视。

“足下是赵知县吧？”王贤低头看看案卷，赵知县马上欠身道：“正是下官。”

赵知县正运足功力，准备施展‘随你虐我千百遍，我自待你如初恋’神功，来迎接钦差大人的洗礼时，却听王贤淡淡道：“你先回避吧，本官有事先要问贺知府。”

“啊……”赵知县一脸不情愿道：“不是说要先问下官么？”

“你是钦差我是钦差？”王贤冷声道。

“是是。”赵知县便缩了头，给贺知府一个爱莫能助的眼神，颠颠地退了出去。

“上差，怎么连我也要审么？”贺知府有些不快道。怎么说他也是四品大员，按道理讲，就算是钦差也不能说审就审。

“只是向你询问点情况，谈不上审问，”王贤笑笑道：“放松点。”

“呵呵，早说么……”贺知府笑道：“上差的架势可真把下官镇住了。”

“当然能镇住了。不然本官如何跟山西地的妖魔鬼怪斗？”王贤皮笑肉不笑道。

“这青天白日、朗朗乾坤，哪有那么多妖魔鬼怪。”贺知府牵动嘴角，勉强笑道。

“那就是我白日见鬼了。”王贤敛住笑容，沉声道：“贺知府，我以钦差身份向你询问几个问题，希望你能如实回答。”

“自然。”贺知府整整衣冠，正色道。

“今年春天运送军粮的任务中，你担任什么角色？”王贤问。

“转运委员。”贺知府道：“这已经禀明过上差了。”

王贤问：“转运委员是做什么的？”

贺知府道：“协助转运大臣，负责军粮在山西境内运送、储藏、转手等事务。”

王贤问：“转运大臣是谁？”

贺知府道：“张藩台。”

王贤问：“你们之前的权责如何划分？”

贺知府道。“当然是藩台大人统筹全局，下官负责具体事务了。”

王贤问道：“可不可以理解为，所有军粮收发，都要由你具体负责？”

“可以这样说。”贺知府点点头道。

“那具体的数目，你还记得么？”王贤沉声问道。

“大体还记得。”贺知府干笑一声道：“事情过去大半年了，下官公务繁忙，有些数字可能需要去查账了。”

“今天也只问个大体。”王贤面无表情道：“我问你，前后运抵太原的粮草，一共有多少？”

“这个我记得，大概是四百五十万石左右吧。”贺知府想一想道。

“从你提供的账目统计，是四百七十万石，那二十万让你贪了么？”王贤声音冷冽道。

“上差说笑了……”贺知府忙摆手道：“我是记错了，确实是四百七十万石。”

“这些粮草现在何在？”王贤道。

“臣等无能，没有把军粮及时运上前线，大军返程后，皇上下旨命存入大同的粮库中备用。”贺知府道。

“那现在账上可查的，数目是多少？”王贤表情愈冷道。

“这……”贺知府吞吞吐吐，他没想到王贤竟能把纷乱的账目在三天之内理出头绪，早知这样，就是一把火烧了，也比给他看到强。

“需要我提醒么？”王贤冷冷道。

“不需要。”贺知府摇摇头，艰难道：“应该是二百五十万石吧……”

“是二百三十万石，”王贤冷声道：“少出来的二十万石，你来补上？”

“上差又说笑了……”贺知府故作轻松地苦笑道。

“你还能笑得出来？！”王贤重重一拍案，两道浓眉挑起，勃然大怒

道：“尔等肩负为圣上亲征大军转运粮草之重责，却非但一粒米都没送到前线，反而半数以上的粮草不翼而飞！这是何等的耸人听闻？翻遍史书，也找不到先例！真是岂有此理，人神共愤！你却还能笑得出来！”

“上差息怒……”贺知府忙苦着脸道：“下官就是天生一副笑模样，一开口就像是在笑，但其实我心里，现在正滴血呢……”

“这还差不多。”王贤吐出口浊气，端起茶盏，喝口茶润润喉道：“那一半粮食都去哪了？”

“回上差，三次往宣府送，三次在广灵县被劫，每次损失七十万石以上。”贺知府忙解释道：“还有储运的损耗……当时正值雨季，几次运送都赶上多年未见的瓢泼大雨，粮车上铺了层席子，又垫上油布，还是挡不住粮食被浸水。又老不出太阳没法晒，只能眼睁睁看着一车车粮食霉变……霉变了粮食会吃死人的，只能丢弃。”这自然是早就想好的说辞，甚至所有关联人等都统一了口径。“这个数乍一听很吓人，但其实历年运送粮草，最少也有两成的损耗，这又加上被劫了三次，才会出现这么大的损失。”

说完他偷眼瞧瞧王贤，只见对方面无表情，心说，这下总能把您唬住了吧？

两人对话戛然而止，大堂中一片安静，王贤微闭着双目，好像在思考一样。好半天才睁开眼，两眼有些迷离地望着贺知府道：“请教个不太相关的问题？”

“上差请问。”虽然他如此说，贺知府却不敢大意。

“请问一辆马车载重多少？”王贤轻声问道。

“这个……”贺知府一愣，不知他问这个是何意。但还是照实答道：“除掉车重，一辆马车最多能拉一千八百斤。”

“你算数怎么样？”王贤又问了个看似无谓的问题。

“我辈读书人之六艺的最后一艺，就是数。”贺知府微微自傲道：“下官不才，《周髀算经》、《九章算术》也读过几本。”

“那太好了，你帮我算个数。”王贤皮笑肉不笑道：“一百五十万石粮草，需要用多少辆车来运？”

“这个么……”贺知府隐隐觉着不妙，但他没法一心二用，只能先艰难地数算起来，无奈心乱之下，竟怎么都算不明白，还弄得满头大汗。

“一千八百斤是多少石？”王贤临时当起了算数老师，教一教‘熟读’算经的贺知府。

“是，是……”贺知府掰着指头，吭哧好一会儿，才眼前一亮道：“十五石！”

“那一百五十万石需要多少辆车？”王贤又问道。

“十万辆！”贺知府这次答得快多了。

“那请问山西方面每次往大同运送军粮，动用车辆的数量是多少？”王贤终于图穷匕见，轻描淡写地出剑了。

“这个……”贺知府面色巨变，刚刚因为算数而稍稍放松的心，一下缩成一团，使劲张了几次嘴，才用蚊子哼哼般的声音道：“十万辆？”显然对这个答案，他自己都不信。

“这个数字是怎么来的？”王贤笑了，是一种狮子玩弄猎物的笑，残忍且尽在掌握。

“是下官猜的……”贺知府小声道：“下官实在记不清了，请大人容我回头查阅一番再作答。”

“好，给府台大人把册簿拿上来。”王贤一声吩咐，侍卫便端着一摞册子上来，贺知府一看最上面一本封皮上的字，是‘阳曲县征发民夫明细簿’，不禁一下魂不守舍！

第四百五十一章问案

“这这，这个从何而来？”贺知府魂不附体，王贤不是把账册都退还了么？怎么手里还有原册？

“哎呀，说来真是抱歉。”王贤难掩脸上得意之情道：“当时时间太紧，忙中出错，居然把誊抄本当成原本还回去了。不过府台大人的手下也够粗心的，居然没发现。”心里却暗暗得意道，也不看看老子是什么出身的，伪造变造公文账册，那是胥吏的看家本领。

“这，这都可以？”贺知府汗如浆下，他第一反应是把这册子吃下去，但看到那厚厚的一摞，能把人活活撑死，才只好作罢。

“仔细看看吧，需要算盘么？”王贤冷冷道。

贺知府颓然摇摇头，嘶声道：“不浪费上差的时间了，上差直接报数吧。”

“也好，听仔细了。第一次征发，各县的牛车马车骡车总计三万三千辆。第二次征发，总计是三万一千辆，第三次是两万九千辆，每次的运量，连发运粮草数目的一半都达不到！”王贤紧紧盯着贺知府道：“请问那多出去的一半，是拿什么运走的？莫非官军也有刘子进那样的高人，会五鬼搬运之术？”

“没，没有……”贺知府万万没想到，王贤居然如此轻易就戳破了他们的谎言。殊不知王贤上辈子是干什么的，审计这种程度的账目，什么花招在他眼里，都是一目了然。

“就算你们会五鬼搬运，为什么不长教训，明知道有叛匪劫道，还每次都要满载给人家送粮？正常来讲，应该是先把叛匪剿灭干净，保证运输安全，才能再重启运粮吧？”王贤却主动跳过了这一难题，继续发问下去。

“这个，不是下官能决定的。”贺知府用袖子胡乱擦擦汗，艰难道。王贤前一个问题，已经击破他的心防，他整个人都要崩溃了。

“不管是谁决定的，一次次去给叛匪送粮食，还有六万头牲口，无数盔甲兵器，弓箭枪炮！”王贤重重一拍案道：“都逃不了资敌之嫌！”

像是被拍案声吓到，贺知府猛地一哆嗦，官员资敌那可是要掉脑袋的。更何况，刘子进阻拦的是给皇帝大军输粮的粮道，资助刘子进就是大逆不道，是要抄九族的！

“以你的官职，应该不是主事儿的。”王贤直起身子，凑近了贺知府，声

音低沉而语重心长道：“就算真要担责，也不该你来承担主要责任，你是打算用全家人的性命，替他们都扛下来呢？”顿一下道：“还是戴罪立功，把首恶揭发出来，本官保你免除牢狱之灾……”

“我，我……”贺知府囁喏着不知该如何作答。他当然不能轻易把张春和晋王卖了，因为他知道王爷还有后手，王贤能嚣张一时，却翻不了盘！可他无法对王贤的问题自圆其说，只好缄口不言。

“不知该怎么回答了？”王贤也不意外，他是做了盘肠大战的准备的，早就想到贺知府这个关键人物，不可能轻易就撂在这儿的。哪怕自己把他逼到死胡同，他一样可以像现在这样保持沉默。

“……”贺知府果然不吭声了，反正王贤不能对他用刑，他摆出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就是了。

“那好，咱们换个话题，”王贤也不着急：“聊点别的。”

“好好。”贺知府求之不得呢，怎么说他也是个有头有脸的，装死猪的滋味实在太憋屈了。

“咱们说说汾阳赵知县案子吧。”王贤呷一口茶水，搁下茶盏道：“他生前是在你手下吧？”

“是……”贺知府嘴角不自然地抽动两下，心说实在是……哪壶不开提哪壶。

“讲讲他的情况吧。”王贤缓缓道。

“其实严格讲，他也不算我的属下，汾州是直隶州，不归太原府管。只是运粮期间从全省抽调干员，才把他抽调到我手下。”贺知府道：“不过当时我手下这样的帮办，足有十几个之多，他又沉默寡言，性情孤僻。每日办完差事，便回驿馆闭门读书，从不参加同僚应酬，所以下官对他也了解不多。”

“他当时负责哪一块？”王贤问道。

“入库。”贺知府道：“因为他做事很细心，我便分配他负责接收各地运到太原的粮草，主要差事就是清点入库。”又轻声道：“上差审过账目，应该在上面见过他的名字。”

“嗯。”王贤点点头道：“办差期间，他出过什么事么？”

“没有，他办差一丝不苟，从没出过什么差错。”贺知府摇头道。

“一直是这个差事么？”

“是，直到结束。”

“那他平时吃酒么？”王贤问道。

“好像不喝。”贺知府摇头道：“这人甘于清苦，连茶都不喝，更别说酒了。”

“那他临死前那天晚上，为何会喝醉？”王贤缓缓道。

“哦？”贺知府没想到，王贤也没调阅按察司的档案，就把案子了解得这么深。既然是档案上有记载，贺知府自然没什么好隐瞒，答道：“那天是差事结束，藩台大人举行了送行宴会。第二天，官员们就要回各自辖区了，是以赵知县虽然不喜欢这种场合，也没法缺席。”顿一下道：“那天藩台、臬台们兴致极好，频频劝酒，赵知县没法违背，只好破例吃了一些。后来同僚们又纷纷与他吃酒，赵知县已然破戒，再没法拒绝，只好又吃了一些，直至酩酊大醉。后来他醉倒了，有人把他送回去，第二天早晨，就听说他被人施法害死了。”

“那我又不懂了。”王贤目光幽幽道：“方才府台说他一直管入库，可以说是跟白莲妖人最没有关系的，怎么就成了他们动手的目标？”

“这，我就知道了。”贺知府摇头道：“案子虽然发生在太原，但因为他曾是我的下属，所以下官按例回避，是由臬司衙门办的。”

“你不清楚，我却知道一些情况。”王贤冷冷一笑，从桌上拿起一份档案，缓缓诵读起来：

“六月廿，收到本省所筹军粮五十万石，悉数入藩库。”

听到这一句，贺知府那颗不怕开水烫的石头心，竟再次紧紧揪了起来，他无比震惊地望着一次次震惊自己的王贤，几乎忘了呼吸，只听他的声音在耳边响起道：

“廿五，收到陕西解运三十万石，十五万石入藩库。

廿八，收到山东解运五十万石，二十五石转入藩库。

七月初一，收到河南解运军粮七十万石，二十万石转入藩库。

初三，收到河北解运七十万石，三十万石入藩库。

初八，收到湖广解运军粮二百万石，转入藩库五十万……”

顿一下，他最后念道：“共计收到军粮四百七十万石，转入藩库一百九十万石。”王贤念完，合上档案，幽幽望着贺知府道：“府台大人，听出我念的什么了么？”

“……”贺知府动动嘴，只觉眼前一黑，竟一下晕厥过去。

“府台大人？”王贤唤一声，立在贺知府身后的周勇上前看看，禀报道：“大人，他真晕过去了，还小便失禁了呢。”

“这老小子，看着跟块牛皮糖似的。”二黑嘿然道：“没想到胆子这么小。”

“有时候，晕死也是一种解脱。”王贤却淡淡道：“这种老狐狸的心思，我很难猜测的。”

“泼醒他？”二黑提议道。

“不必，”王贤摇头道：“泼醒他也没用，又不能给他上刑。”

“大人怎么这么老实了？”二黑奇怪道：“您不是会好多种花样么，随便用个看不到伤的法子就是了。”

“那样的话，他随时可以翻供，在这太原城我们会更被动。”王贤摇头道：“先把他弄下去，看押起来，等他醒了告诉他，我这不是拘禁他，只是请他回答问题，回答上我那些问题，他即刻就能离开。”

“是。”周勇领命挥手，两个侍卫便把死狗般的贺知府拖出去。

“把那位赵知县请过来吧。”王贤活动下筋骨，再次摆出端坐的身姿道。

很快，阳曲知县赵有德，便被从隔壁带过来，再次向王贤跪拜。明显能看出来，他这次的跪拜中，多了很多敬畏的成分在里头……事实上，他在隔壁把王贤和贺知府的对话，听得一清二楚。

“坐。”王贤淡淡道。

“上差面前，哪有下官坐的份儿。”赵有德忙逊谢道。

“让你坐你就坐！”王贤冷声道：“方才的对话你也都听到了，还要跟我虚头巴脑么？！”

“我……”赵有德登时像吃了黄连一样，苦着脸道：“下官什么都不知道啊。”

“刀都架到脖子上了，还不想办法自救，我看你真是活腻了！”王贤的声音很低沉，却充满了让人信服的力量道：“你知道这里头的水有多深？你个小小的知县，真想掺和进来？”

这话正中赵有德的软肋，他不禁叹气道：“下官这个芝麻绿豆官，只能依命行事罢了。”

“那你就等着当他们的挡箭牌和替罪羊吧。”王贤啐道。

第四百五十二章晕晕复晕晕

“下官，下官……”赵有德陷入了矛盾中，要是先审他，那没什么好说的，按府台大人的意思，硬撑着就是。可现在府台大人已然吓晕了，自己该当如何是好？要不我也吓晕过去？

看赵有德目光闪烁、面色纠结，王贤继续用他那富有感染力的嗓音道：“方才你也听到了，凭本官眼下手上的证据，够不够给你定罪？”

“这，下官何罪之有？”赵有德一惊道：“下官一个小小县令，可什么都不知道啊。”

“自作聪明！”王贤冷笑一声，拍案道：“你要是什么都不知道，那阳曲县的巨额亏空，是怎么在一夜之间补上的？你要是什么都没参与，人家凭什么把冒着掉脑袋私吞的军粮，拿来给你补亏空！”

“这……”王贤不愧是注会出身，总能直指要害，让对方无言以对。赵有德额头登时见汗，但他能被贺知府选为先锋，自然有其过人之处，只一会儿便组织好说辞道：“上差容禀，本县是附郭县，府里、省里、甚至王府许多开销，都要从本县腾挪，是以本县账目上的亏空，很多都是上面衙门的欠款。因为明年就是外察之年，若是还不补上亏空，下官就完蛋了。是以下官百般求告，幸好上官们体谅，都把款子及时还上，本县这才平了账。”赵有德说完暗松口气，心说这下你没辙了吧？

“真是自作聪明！”谁知王贤一拍桌案，声音中满是冷厉道：“你说亏空补上，是上头归还了欠款。那好，把欠账还账的明细摆出来吧？”

“这下官一时怎么记得住……”赵有德讪讪道。

“记不住不要紧，”王贤嘴角挂起一丝揶揄道：“本官已经派人到你的县衙，封存了所有账目！”

“什么？”赵有德登时惊呆了。

王贤淡淡一笑道：“赵大人记不住，本官只好多费些工夫了。”

“是，是。”赵有德心下一阵兵荒马乱，方才他在隔壁，已经听到了王贤那耸人听闻的查账能力……阖省的账目三天查清，区区一个阳曲县，肯定连半天都用不了……

“今天就先谈到这儿吧。”王贤似乎主动结束了谈话道：“等查完账再接着聊。”

“好好。”赵有德擦擦汗，无论如何，先过去眼前这关再说，“下官可以走了吧？”

“等一下。”王贤轻咳一声道：“来人。”吴为便从屏风后闪出，手里端着个木托盘，托盘上是一摞供纸，边上摆着笔和印泥。

赵知县对这套再熟悉不过，这是录完口供让他签字画押。不禁咽了咽唾沫，心里暗骂这小子真阴险……还口口声声说不是审问。

“赵大人放松，这不是在录口供。”王贤终于露出一丝笑容道：“只是一次谈话而已，不过本官身为钦差，是在替皇上向你问话，所以必须要将咱们的对话一字不差地呈上去。请赵大人仔细看看这份谈话记录，若是没有不实的地方，咱们便签字画押，我这就八百里加急呈给皇上！”

‘这不还是口供么？’赵知县心里狂喊道，他终于确信面前这个年轻人，比毒蛇还要难对付，一招招看似轻描淡写，实则下下攻人要害。他竭力狼狈躲避，还是被逼到了死角。

见他迟迟不肯提笔，王贤关切道：“怎么，笔录有不实之处？”

“没，没有。”赵知县艰难地摇摇头，巴望着王贤。

“那为何不签？”王贤缓缓道：“莫非你的口供本身，有蒙蔽圣听的地方？”

“也没，没有……”赵知县心虚气短，汗如雨下。

“那就奇了怪了，既然你没撒谎，笔录也无误，你为何不签？”王贤眯起眼，寒光闪闪地盯着他道。

“我，我。”赵知县如何敢在这上头签押？一旦签押便不可更改、直达圣听！王贤只需要将搜出的账册一并呈上，自己的谎言立马拆穿，那就是欺君之罪啊！思来想去，他发现自己已经到了死胡同，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

赵知县终于深深体会到贺知府方才的感受，无奈地叹一声，颤抖着提起笔来，手腕悬空好一会儿，突然两眼一翻，软趴趴晕了过去……

“好么……”王贤和周勇等人目瞪口呆，“又晕了一个……”

“赵大人，”王贤用脚尖捅捅赵知县，对方跟死猪一样，动都不动，他只好叹口气道：“抬下去吧。”

侍卫们又将一动不动的赵知县拖了出去。

“看到了吧？”王贤摘下乌纱帽，丢到桌上道：“被逼得没法子了就晕过去。你信不信，要是继续审下去，还得晕一片。”

“呵呵，他们对后台老板还心存幻想，以为这样拖一拖，就能迎来转机呢。”吴为小心收好笔录，笑道：“除非大人能让他们失去幻想。”

“是啊，光打苍蝇不打老虎是不行的，”王贤负手踱了两步道：“但得一步步来，先打了小的，才会惊了老的，老的不跳出来，我们怎么打？”

“咱们接下来怎么办？”

“继续往下审，多关上几个，看看他们什么反应吧。”

当天下午，又有三名官员受审，果然不出所料，又被王贤逼问得无言以对了，不是晕过去就是变成扎嘴葫芦。其实王贤有的是办法让他们开口，但他并不急着出招，似乎想将这场猫捉老鼠的游戏一直玩下去。

他这边不着急，那边太原的官员可受不了，甭管多大的官儿，一进去行辕就出不来，后头谁还敢再进去？全都跑到藩台衙门，向张春求告起来。

“方伯，您可得管管，那王贤闹得太不像话了，仗着自己钦差的身份，就敢胡乱扣人，”官员们围着张藩台，七嘴八舌道：“贺府台是四品大员，按例哪怕是钦差大臣，也得请旨才能扣押他。但王贤也不请旨，就把府台大人给拘押起来，还不知有没有刑讯逼供的！”“是啊，就算他是钦差，也不能胡来啊！方伯，这事儿您能管，而且管得理直气壮！”

张春本来就愁得头疼，被众人一吵吵，更是觉着脑袋要裂开似的，他抬抬手，示意众人住嘴道：“我们山西官方是被调查的对象，本座也不好出面。”众人露出失望的神情，刚要说话，却又听他话锋一转道：“不过为了避免他断案不公，本官已经请王爷出面，邀请宣大两路钦差来太原，共同调查此案。钦差不日即到，大家权且忍耐几天。”

“这几天，不知又有多少人被抓进去，又不知里头的人，要多遭多少罪？”众官员先是一喜，继而惶惶道。

“回去吧，死不了人的。”张春笑笑道：“就当是一种历练了，苦其心志、行弗乱其所为嘛。”张藩台好说歹说，众官员这才怏怏而去。待众人去了，张藩台让人把张安叫过来道：“老周那里准备好了么？”

“已经妥了。”张安道：“他下午从行辕出来就没回去，在家里等老爷指示

呢。”

“跟老夫有什么关系？”张春不悦道：“这是他和王府的事情，本官自始至终都不知情！”

“是是。”张安笑道：“小的办事老爷还不放心，老周的独生子，前几天被我派到汾阳去了，老小子要是敢泄露半个字，他老周家就得绝后。”

“嗯。”张春这才轻叹一声道：“造孽啊。”

“为了全省官员的身家，牺牲个小女孩，值得！”张安忙安慰大人道。

“去吧。”张春挥挥手，闭着眼睛念起了往生咒。

张安心里暗骂一声，猫哭耗子假慈悲。赶忙领命出去，从老周家到王府串联一圈，便躲到钦差行辕对面的酒楼上，叫了一桌酒菜，自斟自饮等着看好戏。

天黑时分，便见一队王府侍卫从北面开过来，火把组成的火龙拖得老长，看上去竟有数百人，将钦差行辕包围起来。

行辕里的卫士也被惊动了，转眼在各处布防，隔着院墙和不速之客遥相对峙！

对峙的焦点，自然是在辕门处，双方隔着栅门剑拔弩张，火光照地，人影纷乱，气氛紧张极了！

“再向前一步，格杀勿论！”钦差卫士朝地上射出一排弩箭，划出忍耐的底线，这才让对方稍稍止步。这时周勇闻讯赶到门口，怒斥道：“什么人，胆敢冲击钦差行辕，还不速速退去！”

“看不出来么，我们是晋王府的侍卫！”一个穿着千户服色的军官排众而出，用马鞭打一下身边士兵的盔甲道。

“王府侍卫？我们井水不犯河水，”周勇沉声道：“为何突然上门挑衅？”

“若是井水不犯河水，我们当然不会前来。”那千户冷声道：“但现在你们的井水，大大地冒犯了河水，就另当别论了！”

“什么井水犯河水，请把话说明白！”周勇面色一沉道。

“当然要把话说明白，”那千户朝王府方向拱拱手，一脸愤慨道：“我家王爷的一名侍妾失踪了，弟兄们苦寻不着，今日才得到密报说，她竟落到钦差

大人手里，惨遭蹂躏！”此言一出，满场哗然，非但周勇等人哗然，连王府侍卫也惊呆了！

第四百五十三章坑

“是可忍孰不可忍，何况我们王爷何等尊贵，岂能受此奇耻大辱？还不立即把人交出来！”那千户戟指着周勇，大喝道：“否则休怪兄弟们刀剑无情！”

“哈哈哈哈……”周勇怒极反笑道：“我倒要请问这位大人，莫非我编造说我钦差大人的小妾被晋王抓去，我就可以带兵到晋王宫搜查不成？”

“当然休想！王爷的名誉岂容玷污！王宫重地岂容擅闯！”千户断然道。

“说得好！”周勇气沉丹田，声浪滚滚道：“同样把这句话奉还给你！钦差大人的名誉岂容玷污？钦差行辕岂容擅闯！”说着用半个太原城都能听到的嗓音道：“钦差大臣代表皇上巡抚四方，你敢闯就是欺君！”说着一挥手，那面宝蓝色的王命旗便在他身后立起！

那千户的气焰为之一滞，忙冷笑连连道：“你不用虚张声势，皇上是绝对不会让个强抢王府侍妾、为非作歹之徒玷污钦差二字的。我们王爷今天就要替皇上清理门户，先斩后奏一次！”

“你怎敢血口喷人！”周勇险些被气炸了肺，暴喝道：“哪只眼睛看见我家大人强抢王府侍妾了？”

“当然有眼睛看见，不然谁敢怀疑到钦差大人头上！”那千户拍拍手，一个相貌精明，穿着蓝色直裰的中年男子便从人群后走出来。

“周管家？”周勇难以置信地看着对方，他和这老周虽然认识没多久，但关系不错，两人还认了本家。他万万没想到，对方竟然站出来诬陷钦差大人！

“是我。”那中年男子正是行辕的周管家，他有些不敢看周勇，目光飘忽道：“昨天夜里我在行辕里亲眼见到了嫣儿姑娘，她被折磨得很惨很惨，求我向王爷报信，救她出苦海……”

“嫣儿姑娘？”周勇头皮都炸开了，他就是再迟钝，也明白了这是针对大人的阴谋！

“看，你果然认识。”那千户登时来了精神，指着周勇道：“速速把嫣儿姑娘交出来，然后让你家大人跟我去向王爷请罪，说不定此事还有转圜的余地！”说着狞笑一声道：“不然别怪我们不客气了！”

“你倒是不客气试试！”周勇自然不能示弱，更不能任人往头上扣屎盆子，他指着周管家骂道：“你再说一遍嫣儿姑娘是干什么的？明明是你安排在

行辕里的众多侍女之一！而且我家大人严于律己，从没碰过那些女子一指头，并且几次让你把侍女都遣送出去，你却推推拖拖、不情不愿，但是在我家大人一再坚持下，才连嫣儿姑娘一并送走！我敢赌咒我说一句假话，就让我断子绝孙，你敢不敢？”

“……”周勇这话无意中戳到了对方的痛处，周管家嘴角抽动几下，还是硬着头皮道：“我有什么不敢的，我也敢对天发誓，你说的是假话，嫣儿姑娘是王府的侍妾，是被你们抓进行辕的！”

辕门处激烈的争吵，都被侍卫飞报给前厅中的王贤知道。

此时王贤正和吴为几个在用晚饭，听着手下的急报，按说几人该惊得食不下咽，但见惯生死场面的老几位却毫不所动，依然是慢条斯理，或是大嚼大咽地吃喝，直到吃饱喝足，王贤才接过顾小怜递上的白帕，轻轻拭干净嘴唇道：“真让人失望。”

“是啊。”吴为叹气道：“堂堂晋王殿下，竟用这种下三滥招数，还以为他能出什么高招呢。”

“管它下几滥了，管用就成。”二黑却道：“他们这招就挺狠的，咱们麻烦不小！”说着却吭哧一声，忍不住笑了：“大人对这手觉着眼熟不？”

“怎能不熟？”王贤也笑了，面露缅怀之色道：“富阳街面上的混混，哪个没干过这种泼烂事儿？”

“是啊，当年咱们……”二黑也回忆起当年三人的光荣事迹，却又想到龙瑶也在场，便不好意思提起落魄时的破事儿，忙改口道：“没少见。”

“什么叫没少见，是没少干。”王贤却丝毫不以过往为耻道。

“通常遇到这种情况，你们会怎么办？”龙瑶姑娘好奇问道。

“中了别人的套，通常有上中下三策可以解套。”见龙瑶问的是自己，二黑马上激动起来：“先说下策，就是跟他们拼了。说一千道一万，拳头硬才是硬道理！”

“这招咱们用不了，”龙瑶摇头道：“强龙不压地头蛇，何况晋王还是条真龙。咱们的拳头硬不过他。”

“那还有中策，闹将去见官，让官老爷评理。”二黑笑道：“不过这得跟官府关系硬才好用。”

“那这招咱也用不上。”龙瑶摇头道：“山西哪有能管得了晋王的官？就是

有也没用，人家蛇鼠一窝，肯定不会胳膊肘子往外拐。”

“别急，还有上策。”二黑笑道：“就是将计就计，把他们反套住！”

“这招好，可是太难了吧。”龙瑶叹气道。

“事在人为嘛。”王贤微笑着说一句，吩咐侍卫道：“去给周勇带个话。”

侍卫领命赶紧跑到前头，伏在周勇耳边小声禀报几句，周勇便大声道：“我家大人正大光明，给王爷个面子，同意你们进去搜查！”

“早该如此！”众王府侍卫就要一拥而上。

“慢！”周勇却暴喝一声道：“但有句丑话说在前头，要是搜不出人来怎么办！”

“不能够，”千户信心十足道：“要是搜不到嫣儿姑娘，我把脑袋给你当球踢！”

“我也不要你的脑袋，只要你一对耳朵就行。”周勇冷笑道：“但不光是你，所有进去行辕的人都得如此！”顿一下，他戟指着周管家道：“不过这个始作俑者，必须去死！”

“敢不敢起誓！”周勇又是一声暴喝，他身后的众手下便齐声应和道：“起誓！起誓！”

那千户和他的手下，齐刷刷望向周管家，见其犹犹豫豫地点头，便咬牙道：“起誓就起誓！”

那千户和要进去搜索的兵士当众立下了重誓，周勇便请走王命旗，命手下让开去路。那千户便率众冲进行辕，开始挖地三尺、搜查起来！一转眼，肃静的钦差行辕便嘈切切、乱成了一团。

王贤命人收拾好文档账册，看好今天在府里做客的几位官员，便和顾小怜在凉亭中等待搜查结束。

这时候已经进了冬月，夜风寒冷，吹得火把都在抖着。王贤披上了出锋的皮袍大氅，顾小怜则蜷在他怀里，一脸不解道：“官人为何要放他们进来，不怕请神容易送神难？”

“包围行辕的，只是先头部队。”王贤轻声道：“朱济娘今天下午已经率部返回太原。他这么着急回来作甚？”

“官人是说，他们想要攻打行辕？”顾小怜一惊道。

“不到狗急跳墙是不会的，”王贤摇头笑道：“要想杀了我，得先把我一千兄弟都杀光，这可是在太原城中，不是荒郊野外。公然攻打钦差行辕，屠杀千人，杀害钦差，他晋王爷是要造反么？”

“那朱济娘回来是干甚的？”顾小怜问道。

“是震慑。”王贤轻声道：“有朱济娘压阵，周管家才敢大胆地陷害我。我不开门自证清白就说不清楚，他们便可尽情泼污我，我还怎么去审别人！”

“但这样显得有些软弱吧，只怕他们会变本加厉，让官人不得安宁！”

“所以我也要震慑，”王贤淡淡道：“看好戏吧。”

那厢间，王府侍卫把所有人都查了一遍，也没找到那嫣儿姑娘。不过千户依然老神在在，因为他知道那嫣儿姑娘已经被周管家杀害，投到后花园的井里去了。

第二轮搜查的重点，便放在能藏人的地儿上，王府侍卫把屋里屋外能藏人的地方刨了个遍，最后来到那口井旁。

“大人，这井下黑洞洞的，似乎也能藏人？”手下禀报道。

“那就下去看看。”千户是有备而来，马上有人拿来了绳索、火把，将两个身材瘦小、善于攀登的侍卫放下去。两人拿着杆子下去井底，便开始捞人了……捞一把，没有；两把，没有；三把，还是没有……一直捞了半个时辰，把井底都翻了个遍，也没找到一根人毛！

“你是不是记错地方了？”千户只先让他们上来，又把周管家叫到一旁，小声严厉道。

“怎么会呢，整个臬司衙门后院里，就这一口井……”周管家更是不可思议，小声道：“昨晚我是亲手把她绑上石头丢下去的！”

“那怎么会找不到呢？”千户无奈，只好又派人下去，这次多派了两个，足足四人在井下搜寻。但千户信心却早跌到冰点道：“你做那事的时候，是不是被人发现了？”

“没有啊，”周管家摇头道：“他们要是发现我，早就把我抓起来了，岂能让我轻易走出行辕？”

“那倒是……”千户想想也是，但转念一想，却一下脸都绿了道：“还有一

种可能，就是人家当时没声张，是为了这会儿挖个坑，让咱往里跳吧？”

第四百五十四章龙瑶

“怎么样，搜出来了么？”一直冷眼旁观的周勇出现了。

火光晃动，照得周勇一张脸一片铁寒，他目光冰冷地盯着那千户和周管家，紧抿着嘴唇等他们答话。

“快，快了……”那千户擦擦汗，周管家更是早就老脸煞白。

“那就继续，”周勇冷笑道：“慢慢搜，不行咱们天亮继续！就是掘地三尺，也要把人找出来！”

“好，好……”那千户无比尴尬地瞪周管家一眼，“你好好想想，人到底藏哪了？”

周管家一张脸成了苦瓜，张张嘴没出声，他现在都怀疑，自己昨晚是不是做梦干的那种事儿……

见周管家两眼发直，那千户恨恨地啐一口，大声道：“继续找，掘地三尺也要把人找出来！”侍卫们只好继续到处寻找，根本不敢停下来，因为一旦停下来，就说明没找着，没找着的后果，就是所有人从此都没了耳朵……那多疼多难看啊。

不过那千户倒没手下那么悲观，因为他已经有意外地发现了……就在刚才，他去松风亭上，以向王贤告罪为名检察时，发现了一张意想不到的面孔，如果最后实在找不到人，拿她顶账也是可以的！

眼看着挺漂亮一座臬司衙门，被翻得一片狼藉，王贤却一点也不心疼，反正又不是他的宅子，随他们折腾去吧。他索性也不回屋了，让人在松风亭掌灯，准备看书消磨长夜。侍卫很快给亭子挂上毯子，又端来两个炭盆，把火烧得旺旺的。凉亭一会儿便成了暖亭，顾小怜脱下王贤厚厚的大氅，铺在石凳上让他坐下，又挑亮了灯光，便于王贤看书。

守着两个姑娘，王贤也不好看他喜爱的《灯草和尚传》，只好拿着本《春秋公羊传》做做样子，虽然同样是传，但比起前者，后者实在太枯燥，他看了一会儿就兴致缺缺，对支颐坐在一旁发呆的龙瑶道：“龙姑娘，咱们聊聊吧？”

“聊什么？”龙瑶有些心不在焉道。

“前几次咱们聊了老王爷，聊了老王爷的儿子，这次咱们就聊聊老王爷的孙子吧。”王贤微笑道。

“孙子啊……有什么好聊的？”龙瑶一下变得不自然起来。

“孙子也不小了，最大的也该二十岁了吧？”王贤笑道。

“过了年就二十一了……”龙瑶低声道，一双眸子竟不自禁的水汽氤氲。

“他叫什么来着？”王贤问道。

“大世子讳美圭。”龙瑶小声道。

“对，就叫朱美圭，咱们就聊聊他吧。”王贤拊掌笑道：“你们感情好么？”

你们感情好么？王贤看似随意的一句，却把龙瑶吓了一跳，脸色一下就变了，虽然很快强迫自己恢复正常，但她刹那的失常，已经被王贤看在眼里。

“大人哪的话，”龙瑶俏面通红道：“世子是金枝玉叶，我不过是王府长史之女，怎么可能有交集呢？”

“你不是在宫里长大的么？”王贤奇怪道：“老王妃待你如同己出，你怎么会跟她的嫡长孙没交集呢？”

“呃……”龙瑶自知失言，忙解释道：“见面当然经常了，但是我心在……七殿下身上，所以跟世子并没有深交。”

“哦，原来是没深交。”王贤笑笑，玩味地看着龙瑶红彤彤的脸蛋：“那你脸红什么？”

“大人的问题太羞人……”龙瑶有些恼火道。

“是你想歪了吧。”王贤却一本正经地解释道：“你既然和七殿下是恋人关系，那应该把七殿下的侄子看成晚辈。问你们感情好么，有什么好羞人的？”

“呃……”龙瑶登时无语，红着脸跺脚道：“大人戏弄我！”

“呵呵……”王贤笑笑不再逗她，神情渐渐冷漠下来道：“龙瑶啊，你要是再不说实话，待会儿他们来抓你，我可不保着你了。”

“我没骗过大人啊？”龙瑶有些慌乱道：“他们干嘛要抓我？”

“你扪心自问，我们一直待你如何？”王贤面现淡淡痛心道。

王贤这表情让龙瑶生出不小的负罪感，似乎她真做错了什么一样，她低下头道：“大人待我如亲妹子一样，二黑他们对我也是极好的。”

“那你就用欺骗回报我么？”王贤轻叹一声道：“其实我本不想说破，你想必有自己的苦衷。但是方才那千户来凉亭查看候，瞧你的眼神告诉我，你成了他的猎物……”

“大人，帮帮龙瑶姐姐吧。”顾小怜小声央求道。

“我当然会帮自己人。”王贤笑笑，却转而又冷下脸道：“但一直在欺骗你的人，能算自己人么？！”

“不能算。”顾小怜怯生生地摇头，又去劝龙瑶道：“龙瑶姐姐，你快跟大人解释，是大人误会你了……”王贤听了却暗暗想笑，小怜还真是自己的好搭档。

“小怜妹妹，”龙瑶面色一阵阴晴变幻，终是一咬牙道：“我确实骗了大人。”

“啊……”顾小怜一声惊呼，王贤不禁轻咳，姑娘你演得过于用力了……

好在龙瑶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根本顾不上顾小怜，她两眼含泪地望着王贤道：“我对大人没有丝毫恶意，这大人相信么？”

“相信，否则不会是这种方式跟你谈。”王贤笑着点点头道。“你应该和朱美圭是恋人吧？而不是朱济熇。”

“嗯。”龙瑶点点头，轻声道：“大人是从什么时候看出来的？”

“你知道我这个人疑神疑鬼，”王贤微笑道：“当初在郑州时，你父亲病重，你个当女儿的不在家照顾父母弟弟，却非要跟我们一起来太原，我就觉着不太正常。”

“我家确实深受两代晋王恩典，我要报恩难道不正常么？”龙瑶眨眨眼道。

“天理不外乎人情，”王贤摇头笑笑道：“世上还有比父母养育之恩更大么？”

“有，男女之情。”顾小怜理所当然道。

“是吧。为了拯救心爱的男子，确实可以抛下病重的父亲。”王贤笑道。

“我说了，我是为了七殿下……”龙瑶小声道。

“难道你觉着，我兄弟被你迷得五迷三道，”王贤叹口气道：“我会不调查一下你的身世背景么？晋王府里不认识你的人，不多……”

“……”龙瑶这才意识到，在实力强大又狡猾多疑的王贤面前，她根本不是对手，终于低头道：“我确实是为了世子来的，而不是七殿下。”

“为什么不说实话？”王贤问道。

“我怎么能说实话？”龙瑶眼泪刷地就下来了：“人心叵测，我哪知道大人到底是何居心？盲目轻信岂不害了他？”

“他在黑驼山待着，你说实话怎么会害了他？”王贤悠悠道：“莫非那时候你已经知道，他即将逃脱？”

“不是即将逃脱，而是已经……逃脱。”事到如今，龙瑶需要王贤的全力支持，自然不会再隐瞒。

“他是怎么做到的？”王贤不禁有些吃惊，按吴为的说法，他到黑驼山时，那父子才刚失踪……像朱济熿父子这样的人物，黑驼山守军肯定死死盯着，不可能失踪好些日子还没发现。

“世子是个极聪明的人，从我父亲被罢官，就察觉出他父子要大难临头，便开始加紧绸缪。”龙瑶轻声道。“他不像他父亲那样恬淡无争，手下还是有些实力的，但那时候凭他想要翻盘，已是不可能，果然没多久，他父亲便被废了王位，幽禁在黑驼山为先王守灵。”

“世子本来不用去黑驼山的，但他知道自己留在太原，就是砧板上的鱼肉，便主动要求去黑驼山侍奉父亲。朱济熿虽然有心害他，但毕竟王位还没坐热，这时候前世子暴死，实在不好向天下人交代。”龙瑶轻声道：“所以他顺水推舟，答应了世子的要求，命人严加看守黑驼山，意图先把他父子囚禁在那里。但想不到世子早有安排，过了一个月，他早准备好的替身混了进去，把他替换出来。”

“嗯。”王贤点点头，这朱美圭还真是号人物。

“从黑驼山逃出来，他又在手下的协助下，逃出了山西，到郑州找我父亲商议……”龙瑶看看王贤，继续道：“他想进京鸣冤，却被我父亲劝住了，我父亲之前偷偷进过京城，知道如今京城是汉王和纪纲的天下，他恐怕没摸到皇宫的门，就被锦衣卫拿下了，那就真完蛋了。所以我父亲劝他先在我家藏着，等待机会。”顿一下，她声如蚊鸣道：“所以你们去找我父亲时，世子其

实就在我家，你们说的话，他都隔着帘子听到了。”

“靠。”王贤不禁啐一声，怪不得当时龙瑶跑到里间，磨蹭了好久才出来呢，原来是情郎面授机宜啊！不过那朱美圭如惊弓之鸟，不敢露面，倒也合情合理。“你们怎么商量的？”

“世子说，这就是他等的良机了，没想到这么快就降临了。”龙瑶道：“但在没摸清你们的底细前，他还不肯现身。他让我跟着你们，随时把你们的报告给他……”龙瑶的声音越来越小：“我虽然照做了，但也对你们没有恶意……”

第四百五十五章惩罚

“有没有恶意回头再说。”王贤瞥她一眼道：“朱美圭是不是尾随我们回了山西？然后利用晋王府和山西官府的注意力都在我身上，悄悄把他父亲救走了？”

“是这样计划的。”龙瑶轻声道：“但我回太原后，一直没见过世子，所以具体什么情况，我也不清楚。”

“朱美圭……世子还想干什么？”王贤微微眯眼，一直以来，他对局势的判断，都有种残缺的感觉，总觉着少了点什么，现在填上朱美圭这个变量后，一下感觉念头通畅多了。

“这没什么好隐瞒的，世子当然想为他父亲平反。”龙瑶道。

“那得先做掉他叔叔。”王贤睁开眼，双目透着寒光道：“他在最近一系列的事件里，扮演什么角色？！”

“我说过，我一直没见到他，也不知道他做了什么。”龙瑶摇头道。

“那你向他传递了多少情报？”王贤让顾小怜掀开帘子，看一眼外头，漫不经心地问道。他在山西毕竟是人生地不熟，想要查清个事情，实在费时费力，也是最近才查明龙瑶和朱美圭的关系……

“我知道的……”龙瑶低着头道：“都传给他了。”

“那还不错，挺称职的。”王贤似笑非笑道：“不过从我这，你打听不着多少东西吧？”

“不多，主要是二黑跟我说的……”龙瑶声如蚊鸣道。

王贤脸上终于浮现出怒气，眉头紧拧成一团道：“这就太过分了！我兄弟一厢情愿喜欢你，是他的问题，但你反过来利用他，就是你的问题了！”

“我对不起二黑哥……”龙瑶眼圈通红道：“可我也没有别的办法能帮世子了。”

“你可以跟我开诚布公地谈。”王贤冷声道：“从我偷偷派人去黑驼山，你还不明白我的目的么？”

“我，我没勇气跟你们坦白……”龙瑶泪珠滚滚道：“你们对我那么好，我是真喜欢跟你们在一起，那种无拘无束的感觉！我怕我要是坦白了，你们会

再也不接受我……”

“好了，擦干泪吧。”王贤看着外头，淡淡道：“周管家他们上来了。”

龙瑶一阵紧张，巴望着王贤，王贤叹口气道：“你听我吩咐就好……”

“嗯。”龙瑶一听王贤没有放弃自己，登时心下大定，用手背擦干泪水，在他身后立定。

“小怜，替我问龙姑娘个问题。”王贤朝顾小怜递个眼色。顾小怜便心领神会，凑到龙瑶耳边，小声说了句什么。龙瑶的脸腾地红到耳根，顾小怜又说了句什么，她才万般为难地摇了摇头。

“真的？”顾小怜难以置信问一句：“这时候可千万说实话！”

“真的……”龙瑶声如蚊鸣道。

龙瑶刚站定，那千户就带着周管家进来，周管家不敢跟王贤照面，指着龙瑶便大声道：“嫣儿姑娘，原来你在这儿啊！”

龙瑶虽然早有准备，但依然一脸错愕道：“你叫谁呢？”

“你啊，你不是嫣儿姑娘吗？”周管家望着他道。

“我不是！”龙瑶矢口否认道。

“你别害怕，我们是来救你的，你就承认自己的身份吧。”那千户也帮腔道。

“我真不是什么嫣儿姑娘！”龙瑶怒道：“你们搞错了！”

“大人，看来她是吓坏了。”周管家躲到那千户身后，睁着眼说瞎话道：“不过肯定就是她了！”找不着人就得死，他只好来个指鹿为马了。

“嗯，我也有印象！”那千户点点头，这才好似想起王贤，声音有些含糊道：“上差，我们找到人了，就是她。”

“你……”王贤伸出食指，指指他，又竖起大拇指道：“好一个指鹿为马！”

“啥？”那千户装傻充愣道：“啥马？”

王贤懒得跟他废话，站起身来，顾小怜给他披上大氅。

“大人要去哪？”千户跨前一步，竟要阻拦道。

“滚开！”顾小怜柳眉一竖，身形似流星赶月，一脚如天外飞仙，正中那千户的胸口。千户猝不及防，被倒踢出了松风亭！

“千户大人！”他带进来的士兵一下紧张起来，纷纷拔出兵刃。

那边王贤的卫士也纷纷拔出兵刃，双方针锋相对起来。

“上差，您这是？”手下赶忙扶起了千户大人，千户大人皮糙肉厚，没受什么伤，只是脸丢大发了。

“本官要去面见王爷说个明白。”王贤冷冷道：“你也去，还有这位姑娘也一起。咱们去让王爷去认认人，要是王爷说她不是嫣儿姑娘，你就不是掉耳朵的问题了！”

“这……”千户知道，以王爷的身份，肯定不能睁着眼说瞎话，那样自己岂不坐了蜡？忙硬着头皮道：“王爷居丧期间，不见外客……”

“王爷见不见客，不是你说了算。”王贤喝一声道：“赶紧让人通报去！”

“唉，是是。”千户忙拍拍屁股上的土，便要出去，却被王贤叫住，揶揄道：“让别人去，你不能去。免得待会儿你再说，这姑娘不是原先那个。”

“怎，怎么会呢？”千户讪讪道。

“胆敢指鹿为马的家伙，什么事做不出来？”王贤冷笑道。

“……”见自己信用破产，千户无语，只好让副手去王府通报，众人便在院中等候旨意。

此时月已西斜，寒风初歇，满天星斗与地上火把交相辉映，院中渐渐安静下来，唯有松油燃烧的啪啪声，和那千户焦急地来回踱步声。

王贤自然不会回松风厅了，便披着大氅站在那里，他的目光也落在大院的门上，等待晋王的旨意。其余人也面色各异，有人期待，有人焦急……在等待中煎熬许久，直到子时的更鼓响起，终于听到有脚步声踏着更鼓而来。

所有人都精神一振，所有的目光都望向了院门，便见晋王宫的总管太监梁全，在一群侍卫的簇拥下，来到了钦差行辕。

“老祖宗安好！”王府的侍卫按该行的礼，单腿跪下去一片，双手长揖下

去一排，可见这位老太监在晋王府的地位，那是相当的高。

老太监不理睬那些手下，径直朝王贤走过去，然后一撩衣袍，跪下行礼道：“老奴恭请圣安。”

“圣躬安。”王贤生受他一礼……虽然是替皇上受的，却对那群王府侍卫震撼不小，他们终于意识到，自己方才是造次了。

待老太监起来，王贤朝他作揖道：“请问老公公，王爷有何旨意。”

“上差请稍等，”老太监扯动嘴角，带出一丝瘆人地笑道：“老臣先料理下奴才。”

“老公公请便。”王贤点点头，站到一边。

老太监那双毒蛇般的眼睛扫过院中众人，然后在龙瑶脸上停住，朝她微笑着点点头，又转向了周管家面前，伸出枯枝般的手指一点！那周管家面色骤变，大声惊慌道：“不要灭……”一个‘口’字没说完，他身边数名侍卫已经齐齐拔刀，把他砍翻在地，登时就没气了。

“她根本不是嫣儿姑娘，”老太监这才说出杀人的理由道：“而是我们王府前长史的女儿，龙瑶龙姑娘。”他的声音尖细如金属摩擦道：“周管家既然发过誓，那就不能活了。不然还让人以为咱们不守信用。”

众侍卫都低下头，心里怕极了，以此类推，他们的耳朵也保不住了。

“孙千户，你不认识龙瑶姑娘么？”老太监又转向那千户，目光阴冷而深沉地盯着他。

“不，不认识。”那千户把头摇成拨浪鼓，忙道：“都是周管家在骗人，他先说人在府里，找不着人又指……那啥为马，属下可被他骗惨了！”

“不认识，那倒不用死。”老太监桀桀一笑道：“不过死罪能逃，活罪难免。你也兑现承诺吧。”

那千户深知梁太监的秉性，那是一个唾沫一个钉，绝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既然伸头缩头都是一刀，何不装一把英雄好汉，他一咬牙道：“属下自然不会赖账，不过弟兄们都是被我逼着发誓的，还请老祖宗和上差能放他们一马。”

“你先弄好自己再说。”老太监却面无表情道。

“好！”孙千户解下腰带，咬在嘴里，又从靴子里抽出匕首，揪住自己一

只耳朵，大叫一声削了下去，那匕首很是锋利，刷地一声，便把左耳切下来，趁着那股疯劲儿，他又一刀切下了右耳，将两只耳朵丢到王贤面前，挺着个血葫芦似的脑袋，紧紧地盯着王贤。谁知下一刻，却直挺挺一下痛晕过去。

“快抬下去包扎，”老太监赶忙下令救人，朝王贤拱拱手道：“上差讨个商量，就如孙千户所说，放过其余将士吧。”

“既然公公开口了，本官自然不再计较。”王贤给他个面子道。

“哈哈好，爽快！”老太监笑起来，比哭还难看，他高声对手下宣布道：“从今往后，不管什么理由，未经钦差大人允许，谁敢踏进行辕一步，格杀勿论！听到了么？”

“喏。”众王府官兵垂头丧气道。

“还不快滚出去！”老太监一甩袖子，那些王府侍卫便如潮水般退出了钦差行辕。

第四百五十六章摘星楼上

不知什么时候，又悄悄下起了雪，周管家的尸体已经被抬走，地上触目惊心的血迹，也被雪花轻轻掩盖。

老太监又伸出枯瘦的手指，仅这一个动作，就令众人胆寒，担心不知道又有谁要丧命？但他只是掸了掸衣领上的雪花，便微微欠身道：“奴才们欠教养，让上差笑话了。”

“哪里哪里。”王贤微微一笑，心情却一点点往下沉，这老太监的举止，实在给了他莫大的压力。老太监挥手间杀掉了周管家，割掉了孙千户的耳朵，一来是给他一个交代；二来是断了他查下去的线索；三来，也是最重要一点，展示了晋王在太原城内杀伐决断的无上权威。

可以说，晋王府今夜的一番举动，就是一种震慑——别看你是钦差大臣，在太原这一亩三分地，你依然远远不能挑战我，而我要灭掉你，只在反手之间！

这就是晋王要传递给他的信息，而他也明确感受到了这种威胁……

“王爷已经温好了酒，等着上差秉烛夜谈了。”老太监点点头，便有四个蓝衣宦官，抬着一顶暖轿过来。

“嗯。”王贤点点头，一言不发地坐进轿子里，周勇等人要跟着，他却摆摆手，示意他们都留下。要去戒备森严的王宫，带多少人都徒增笑尔，倒不如单刀赴会，还能显出几分胆色。

“起轿。”老太监喊一声，暖轿便缓缓抬起，平稳地离开了钦差行辕，往晋王宫而去。

盏茶工夫，轿子落下，老太监挑起轿帘，轻声道：“上差，咱们到了。”他身上穿着名贵的貂裘，在雪地里走了这么久，依然没有多少雪花落上。

王贤在轿里，只觉外面静悄悄的，但一下了轿，才发现院子里密布着全身甲冑的侍卫，在雪地里站得久了，他们全身都雪白一片，只有鼻孔喷出的热气，证明他们是活人。

院子里，台阶上，则跪满了太监宫女，这么多人却鸦雀无声，足见晋王御下之严。

晋王见王贤的地方，是一座楼台，飞檐下有匾额，可惜被白幔遮挡，提

醒他晋藩正在国丧期间……察觉到他的目光，老太监轻声介绍道，这是摘星楼。

王贤在老太监引领下登上了层层台阶，两个太监赶忙起身去开门，不是推，而是先用双手各自使着暗劲将各自的那扇门慢慢抬起一点儿，然后慢慢往里移——两扇门悄然无声地慢慢移开，一股带着檀香的暖气便扑面而来。

两人进了玄关，那些跪着的宫女无声起来，上前为他和老太监解披风，扫落雪，动作不仅快捷，而且十分的轻敏，似乎都怕弄出了声响。

又有小太监拿来一对绸面的软凳，请两人坐下，然后宫女脱下他们沾了雪的靴子，为他们换上干净暖和的便鞋，做完这一切，所有人无声退下，就像从没出现过一样。

“上差，王爷吩咐不用通禀，咱们直接上去吧。”老太监侧身带着王贤绕过屏风，穿过层层帷幔，又爬了好几段楼梯，才到了楼台的顶层，怪不得老太监说‘上去’。

楼台的顶层十分宽敞，陈设也很是不少，有架着七弦琴的琴台、有搁着文房四宝的紫檀木大案、有摆着棋盘的矮榻……显然这是晋王殿下日常活动之处。

不过晋王此刻没有在琴台书桌棋盘旁，而是坐在一把简简单单圈着扶手的紫檀木座椅上，他穿着一袭白袍，头发简单挽在脑后，在灯光下愈发显得修目美髯、俊美深沉，尤其是那双眼睛，如深潭一般透着令人心碎的忧郁……

王贤不禁暗暗郁闷，老子在富阳时，还觉着自己挺帅的，怎么出来混之后，见过的男人一个赛一个，都把老子比成家雀了……他也不想，自己见到的都是什么人？这世上又能有几个？

收起胡思乱想，王贤赶忙深深作揖道：“臣下拜见王爷，不能全礼，请王爷恕罪。”按说他是要跪的，但因着钦差身份，不能跪拜任何人，‘只好’改为次一等的礼节。

好在晋王并不计较这个，他用那双令人心碎的眼睛深深望着王贤，轻声道：“给上差看座。”

顶楼上没有旁人，老太监只好亲力亲为，给王贤搬了把同样的檀木椅。老太监应该是有练过的，那么重的檀木椅，在他手里轻若无物。王贤谢过后坐下，老太监又搬了两个方桌，一个在王爷手边，一个在王贤手边，桌上摆着几样精致的下酒小菜。老太监又洗净了手，悄无声息地温起了酒。

“深更半夜打扰王爷了。”王贤抱拳请罪道。

“谈不上打扰，孤也夜长梦多，难以入眠。”晋王微微一笑，忧郁的气质却更浓了，“正好和上差把酒夜话，不亦乐乎？”

“那在下就恭敬不如从命了。”王贤也笑笑道。两人温声细语说着话，看不出半分你死我活的架势来。

酒很快温好了，老太监持壶，先为王爷斟上一盅，又为王贤斟上。晋王做个请的手势，“先喝一杯暖暖身子。”说着自己端起酒盅，先呷了一口，微笑着对王贤道：“我酒量不好，一般的烈酒不敢沾，唯有杏花村的汾酒，清醇得很，我还能喝一点。”

王贤却不能只沾唇……其实他心里压力老大，这要是一杯酒鸩死自己，哭都没地哭。但估计晋王有一百零一种弄死自己的法子，躲过初一，躲不过十五，只好若无其事地喝下去。登时面色一变……擦，这哪是什么汾酒？分明是能辣死人的衡水老白干！

“怎么，上差喝不惯么？”晋王关切道。

“不是，我只是太感动了。”王贤深深吸口气道：“真是好酒啊！”

“好在哪呢？”晋王微笑道。

“就像王爷说的，”王贤呵出一口酒气道：“其他酒或如艳丽少妇，或如浓妆重抹的青楼女子。这杏花村汾酒呢，则如窈窕淑女，淡梳轻妆，叫人从心底喜爱。”

晋王的笑容更盛了，他看看老太监道：“上差是个懂酒之人，快给他再斟上。”又对王贤道：“你要尽兴，不要管我。”

老太监便又给王贤倒了一杯，王贤心里大骂道，我就不信你喝不出这不是汾酒来，不要心眼会死么？不就是指鹿为马把戏么？老掉牙了知道么……完事儿老老实实又喝了一杯。

“今日的事情十分抱歉，孤给上差压惊了。”晋王说完，老太监又给王贤满上，这是要把他往醉里灌的节奏啊。王贤连饮了三杯老白干，感觉脸微微发烫，再喝脑子就不太好使了……估计这也是晋王的目的吧？风遗尘整理校对。

“上差……”晋王又要变着花样灌他。

“王爷休要一口一个上差，直呼下官的名字便可。”王贤却先道。

“还是称你台甫吧。”晋王笑道：“仲德，你来太原这么久了，孤因丧事，也没好生招待你，你不要怪我……”

“王爷哪里话，老王妃仙逝，举国悲痛。”王贤说着垂泪道：“一想到老王妃的音容笑貌，下官觉着喉中的美酒，竟变得如胆汁一般的苦。”

晋王和老太监不禁一愣，心里大骂道，你见过老王妃么？听过她说话么？还音容笑貌！这不是睁着眼说瞎话么？不过大哥不说二哥，也没法鄙视人家。

王贤都这么说了，晋王自然不好再劝酒，叹口气道：“既然喝不出味儿来，就换茶吧，咱们以茶代酒。”

“下官失言，扫王爷兴了。”王贤扳回一局，马上请罪道。“不胜惶恐。”

晋王摇摇头，你丫胆子比狗熊还肥，惶恐个屁！

相互试探之后，发现对方都不是省油的灯，也就不再玩什么花招了。换上茶水之后，晋王呷了一口，缓缓道：“听说他们在仲德那里，见到龙姑娘？你们怎么会认识呢？”

“是这样的，”王贤面不改色道：“龙姑娘是替他父亲，给下官送信来的。”

“送的什么信？”晋王微微皱眉道。

“无非就是给废王求情罢了。”王贤淡淡道。

王贤变得如此坦白，晋王倒有点不适应，沉吟了好一会儿，才点点头道：“是这样。”事情牵扯到他大哥头上，他还真是难以启齿。

“不过王爷放心，在下不是来管闲事的。”王贤却笑道：“所以下官没搭理她，她便在府上赖着不走。”

“……”晋王听了这话，心中一动，嘴上却道：“其实以太子殿下和我大哥的交情，仲德也该管管才是。”

“太子殿下自身难保，”王贤叹口气道：“哪还有能力去管别人？”

这话又让晋王一阵沉默……王贤的意思并不隐晦，摆明了告诉他，我来山西是为了救太子的，至于你和你大哥那点烂事儿，我压根没兴趣掺和。

这便去了晋王最大的心病，但他也不是三岁孩子，不可能就这么信了。他瞥王贤一眼，缓缓道：“这话传出去，怕是要寒了臣子的心。”

“王爷此言差矣！”王贤却正色道：“朱济燬是皇上下旨废的，罪名已昭示天下，金科玉律，断无更改之理！太子是皇上的儿子，更无改弦更张之理！怎会寒了臣子的心呢？”

第四百五十七章谈判

晋王府摘星楼上檀香袅袅，王贤和晋王相对而坐，进行着一场至关重要的谈话……

这次谈话虽然有些突然，却是王贤早就准备好的。他回到太原自然要面对晋王，这是不可避免，也不能回避的。晋王这关过不了，自己的一切努力都是白搭！

而之前晋王，甚至根本没兴趣跟他这个小角色面对面。钦差大臣在一般官员看来还算是个人物，但在晋王这样的亲王眼里，他实在算不得什么，跟咸鱼没什么区别。

是因为他从五台县的天罗地网中逃出来，还拿到了刘子进这张牌，晋王才对他重视起来。不过也只是重视而已，晋王仍相信自己手里有足够的牌压倒他，用不着亲自出面……大不了就把王贤灰灰了，也不会翻了天，无非让京城的汉王和赵王多费点神罢了！

但是今晚的行动中，下面人禀报说，在钦差行辕中见到前任王府长史龙潭的女儿了，却让他一下子如坐针毡！因为这意味着，王贤真跟他大哥搅到一起了……联想到朱济燊朱美圭父子出逃，杨荣、陈斌背叛，以及老王妃惨死，这一系列离奇事件，让他感觉有一张精心编制的大网，正朝自己头顶罩来！

朱济燊意识到，自己就算杀了王贤也无济于事……因为搜查的结果显示，刘子进根本不在钦差行辕，那么他很可能是跟朱美圭在一起，而王贤不过是他们摆在明面上的幌子，这个幌子被戳破，也不会影响到真正的杀招！

朱济燊越想越觉着是这个理，全身立时被忧郁气质笼罩，他真的感觉到怕了，就算知道大哥父子逃走，知道刘子进逃走，他也没真正怕过。但现在，这些因素混合在一起，他终于真切感受到了恐惧！

虽然还参不透对方最终的杀招是什么，但光是想想太子父子和老大父子联手，破釜沉舟的一击，就已经让他不寒而栗了……

这才有了摘星楼上这一番谈话。

但让朱济燊意外的是，王贤居然矢口否认太子和老大父子是一伙的，而且很有些死道友不死贫道的意思，这让晋王殿下多多少少地松了口气……

朱济燊用那双忧郁到让人心碎的眼睛，紧紧盯着王贤，听了他的斩钉截铁的说法。又沉吟片刻，方缓缓起身走到窗边，亲手推开了窗户，深深望着窗

外，窗外无风、雪落无声……

“你看到了什么？”朱济熿问跟过来的王贤。

“雪。”王贤老实答道。

“……”朱济熿轻咳一声道：“透过雪呢？”

“看不太清。”王贤使劲瞪大眼，还是看不出什么。

“今日有雪，又夜深了，所以看不太清。”老太监忙替王爷圆场道：“否则站在这里，白日可看到太原城的街市，晚上还可看到万家灯火。”

“孤常在这里眺望宫外，”朱济熿轻声道：“这会提醒我，这里是我的王国，我要守护它。”

“王爷是皇上册封的晋王，只要大明朝在一天，这里就是王爷和王爷子孙的王国，谁也夺不去。”王贤又给他吃颗定心丸。

朱济熿转过头来，定定看着王贤道：“孤可以相信你么？”

“王爷只能相信我。”王贤轻声道。

“你太自信了。”朱济熿嘴角挂起一丝嘲讽道：“一个刘子进，还将不死孤王！”

“王爷误会了。”王贤缓缓摇头道：“下官的意思是，只有我能阻止太子把朱美圭当成救命稻草。”

“……”朱济熿的眼中，闪过一丝利芒道：“刘子进在朱美圭手里？”

“这不重要，”王贤不置可否道：“重要的是这两个人都恨透了王爷，而太子并不想与王爷为敌。”

“……”朱济熿闷哼一声，良久方道：“可惜我帮不了太子。”

“王爷帮得了。”王贤轻声道：“只要王爷置身事外，太子就无虞。太子无虞，则王爷亦无虞。”

说心里话，王贤是做梦都想弄死这个王八蛋。正是拜这王八蛋所赐，他差点就挂在五台县了！以他睚眦必报的性格，岂能放过朱济熿？但还有句话叫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王贤虽有一人单挑三晋之心，可他浑身是铁能打几根钉？想单枪匹马赢下晋王、山西官场，还有大同的将门，那是根本不可

能的。就算手里有刘子进、朱美圭也不能够。更何况朱美圭在哪他都不知道.....

这种时候，唯有分化瓦解，择其一部击之，才有取胜的希望。按说该擒贼先擒王，但王贤审慎分析了局面，决定还是捡软柿子捏.....因为另外两个实在太硬了。

晋王是亲王，而且是新鲜出炉的亲王。想想就知道，以皇帝那种爱面子的个性，是万万不会在刚废了一个亲王之后，又把自己才选定的继任者也废了，那岂不说明皇帝的眼光太差？竟被坏人蒙蔽了？

就算为了面子，皇帝也不会动朱济燠的，至少几年内不会动。而且晋王和赵王、汉王瓜葛太深，就算为了避免惹祸上身，两人也会死保他的。以目前的态势看，后两者的优势是压倒性的，太子能在这一场守住城门不失，就是天大的胜利了，想要一举翻盘是痴心妄想。

所以现在跟晋王死磕，只会让汉王和赵王赤膊上阵，在目前还不具备决战条件的情况下，太子必输无疑。

而大同将门更不消说，不仅跟朝中将门勋贵有千丝万缕的联系，而且不在自己的职权范围，自己的手还伸不过去.....就算逞强伸过去了，也会被刹掉的。

思来想去，就只有山西这帮子官员好欺负.....一是，做生不如做熟，他一直就在调查他们，如今人证物证俱全，只差临门一脚。二来这帮家伙向来只认晋王，不是太子的菜。只要晋王不给他们撑腰，那别人想替他们出头都没理由。

当然前提是晋王真的放弃他们.....

但是让晋王放弃山西官员，又谈何容易？且不说他们为晋王鞍前马后、劳苦功高，单说他们意识到自己被放弃，会不会疯狂反噬，就让朱济燠下意识地要拒绝。

可王贤的提议，实在不容拒绝.....是和太子、侄子拼个玉石俱焚好呢？还是用山西的官员换个平安好呢？对晋王殿下来说，这根本不用选择！

不知不觉中，朱济燠要考虑的已经变成了如何善后，如何不让自己受牵连了。还有更重要的，王贤如何保证他会信守承诺？

“先把刘子进给我！”拿定主意，朱济燠狮子大开口道。

“刘子进还不能给王爷，因为他还有用处。不过我这里有太子殿下的亲笔

信，”王贤对他的想法了然于胸，不知不觉中手里多了个信封道：“王爷若是答应，这就是王爷的护身符了。”说着微微一笑道：“非但保证现在，还保证了将来。”

看到那信，朱济熿眼中凶光乍现，他身边的老太监也暗暗运功，想要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把信封夺下再说。

王贤却浑不在意地笑起来，信手把信就丢给朱济熿，又一脸同情地看看老太监，摇头叹了口气。

老太监这时候也想明白了，自己夺这封信，根本毫无意义。因为太子已经到了生死边缘，王爷不肯中立的话，他就会玉石俱焚，拖上王爷垫背，也就什么都无所谓了。要是王爷肯中立，那就没必要和王贤撕破脸……所以不论怎样，都根本没必要夺信。

怪不得王贤同情地看他，他还真是犯傻了呢……

朱济熿接过信，只见上头漂亮的柳体楷书一笔一画写道，‘济熿贤弟亲启。’他书法造诣很深，对太子的字也有研究，端详片刻，确定的确是朱高炽的笔迹，才走到桌边，拿起银质的拆信刀，将信封启开，掏出信瓤仔细阅读起来。

这封信前面平淡无奇，无非就是叙旧啊，求情求助之类，但最后一句话让朱济熿精神一振：

‘愿与贤弟冰释前嫌，今日同患难，他日共富贵，若违此誓，叫雷殛了我……’

朱济熿倒不稀罕‘共富贵’的承诺，太子自身都难保，谁把他的承诺当回事儿？令晋王感到振奋的，是‘他日’两个字——什么是他日？自然是皇帝驾崩之后的日子了！若让朱棣看到了还了得？非得把太子点了天灯不可！

不过话说回来，有了这封信，朱济熿确实不怕王贤和太子耍花样……

考虑片刻，朱济熿把太子的信收入袖中，谈兴阑珊道：“终于困了，仲德先回去，孤考虑考虑，再给你答复。”

“那就不打搅王爷休息了。”王贤也不多问，因为根本没必要问，朱济熿把那封信收下，就已经说明一切了。

老太监把王贤送下楼，又让轿子把他送回行辕去，便又回了摘星楼顶层。

朱济燠正定定出神，见老太监上来，才有些回神道：“你说，我怎么会答应他呢？”

“因为王爷不安了，”老太监轻声道：“最近发生的事太多太多，换做谁都会不安的。”

第四百五十八章宿醉

“你说，孤的选择，对么？”朱济燠的眼里，流露出丝丝迷茫。

“不到最后，谁知道对错？”老太监轻轻摇头道：“老奴只知道，这种至关重要的问题，王爷还是要深思熟虑的。”

“孤这些日子，时时刻刻都在思虑。”朱济燠叹息一声，坐回圈椅道：“其实孤担心的不只是刘子进和朱美圭，还有那老太婆的死……这也是姓王的今天一直掖着的一张底牌，他一直没出，我却不能忽视；还有如意……”朱济燠面上挂着刻骨铭心的痛道：“孤也一样有口莫辩！”

“这两件事王爷确实不好解释。”老太监叹气道：“如果老太妃不是突然暗中写信给皇上诬告王爷，我们也不会这么着急除掉她。至于如意娘娘……其实本就是王爷的爱人，是被老王爷霸占的，王爷现在和她复合，不过是破镜重圆……”

“可天下人不会体谅孤，”朱济燠满目忧郁道：“他们会说孤弑嫡母、夺庶母，会把脏水往孤身上泼。所谓三人成虎、众口铄金……孤根本说不清！要是真让皇上认为，我是个灭绝人伦的畜生，就一切都完了……”

“汉王和赵王可以为王爷向皇上解释。”老太监轻声道。

“他们离山西太远，替我辩解未必有说服力。”朱济燠摇头道：“而且在天下人眼里，我们本就是一丘之貉，他俩替我说越多，也不过是越描越黑。”顿一下，朱济燠冷笑起来道：“而且以孤的观察，这两人都是天性凉薄之辈，现在我已经没有利用价值，对他们只剩麻烦，两人能不能真心帮我？还是个疑问。”

“其实老奴也早有这份担心，”老太监道：“他两人都是嫡亲皇子，自视高贵，未必瞧得上王爷，之前的热络很可能只是利用，就怕他们利用完了就对王爷变脸。”

“他们倒不至于不管我，”朱济燠冷笑道：“真把我逼上绝路，我也不会再替他们兜着，到时候大家一起完蛋！”说完一叹道：“可他们不会管孤，是不是名声狼藉……”

朱济燠要当受人尊敬的晋王，而不是变成过街老鼠的晋王。

“只有王贤这个太子的人，又是钦差，他来替我洗白，才能堵住悠悠众口！”朱济燠的目光渐渐有了焦距，像是在下定决心道：“就这样吧，其实跟着太子比跟着汉王，更让人心安……”

“这倒是。”老太监点点头，轻声道：“但这样一来，张春他们怎么办？”

朱济熿闻言瞥了他一眼，老太监低头道：“老臣明白了。”

“做得漂亮点。”朱济熿站起身来，声音轻而冷冽道：“这老东西敢威胁我，死不足惜！”

“若是他一死，能保全王爷和将门，还能让官员们活命，他想必会含笑九泉的。”老太监先下楼梯一步，抬起了手臂。

“就让他为山西换回太平吧。”朱济熿淡淡说一句，扶着老太监的手臂下了楼梯，身影消失在摘星楼中……

雪不知何时又停了，天光已经亮起来。回去行轅的轿子里，王贤也在凝眉深思，只是没有晋王殿下那么有美感罢了……

他并不担心太子那封信。其实他与京城相隔几千里，哪有时间请太子写信？恐怕就算来得及，以太子谨慎的性格，也不会写那种要命的东西。

所以真相只有一个，那封信是伪造的，只是以假乱真到就是朱济熿也分辨不出来……说起来，王贤身边有这种人才，还要感谢周新周梈台。当年周新让鬼手张伪造的浙江都司文书，骗开了钱塘江上的水师。事成之后，鬼手张成了锦衣卫的怀疑对象，只能到处东躲西藏。后来王贤回杭州考举人的时候，周新便将此人推荐给他，一是跟着王贤，不用再担心锦衣卫；二是这种奇人也确实大有用处。

连周新这样的正人君子，都知道有时候百正不如一邪。到了王贤这种市井出身的家伙身边，鬼手张更是如鱼得水，可以尽情发挥了……只是因为他背着案子，不得不藏在侍卫中，才一直没有现身罢了。

但他早就在发挥作用了，王贤等人微服去大同的文牒路引，就是出自鬼手张的手笔，果然一路上畅通无阻，官府验了多少次，都没看出是伪造的来。这次王贤又让他伪造了太子的信件，一样骗过了晋王……

而且江湖的歪门邪道多了去了，不是晋王和老太监这种深宫中长大的笼中鸟能意想得到的。鬼手张用来写信的墨汁，加入了百里香的粉末，初写时看不出异样，但过上一两个月，字迹便会模糊成一团，根本什么都看不清……所以除非晋王现在就把那封信呈给皇帝，否则过段时间他拿出来一看，就会发现已经变成了一幅泼墨画……

但王贤心里一点都不得意。说实在的，在摘星楼里和朱济熿的媾和，尽管是他主动提出的，却让他十分的不舒服。这媾和毫无道德可言，让他在晋

王面前，再无道德优势。之前尽管王贤不认为自己是什么好人，但也从不认为自己是坏人，可从此以后，他也不敢说自己不是坏人了……朱美圭、龙瑶那帮人，还在等他伸张正义；刘子进还在等他除掉晋王报仇；手下兄弟们也在等他除掉真正的首恶！可他偏偏和大坏蛋媾和了！

回想前日杀回太原时的意气风发、无所畏惧，这是何等的讽刺……但这是最理智的选择，为了保全太子太孙、为了活着离开山西，他只能放过朱济横，还要转过身来与其同谋，营造一个大家都能接受的结果……

结果是什么？无非就是从犯成了替罪羊，太子洗清了罪名，晋王、将门也得以逃脱审判，三方皆大欢喜，谁去管可怜的替罪羊……

政治，真是个黏糊糊、臭烘烘的一团，谁沾了谁脏，谁也别笑话谁不干净……

想到这，王贤突然一阵阵恶心，胃里翻江倒海，忙命人停下轿，把头探出轿子，便猛烈地呕吐起来……弯腰猛吐，他心里却无比清醒，自己肯定不是被自己恶心吐了，从昨夜到今晨，他只喝了晋王的三杯酒一口茶……

‘酒里有毒！’王贤目眦欲裂，这个疯子，果然还是在酒里下毒了！

恐惧无边无际地袭来，下一瞬，他眼前一黑，便扑倒在地……

待王贤稍微恢复意识，发现自己已经躺在床上，边上是哭肿了眼睛的顾小怜，吴为几个也一脸忧虑地站在一旁。

他感觉全身一时像火烧，一时又坠入冰窖，张张嘴想要说话，却发不出声音，甚至连手指也动弹不得。

“官人醒了！”看到他睁开眼，却把顾小怜等人惊喜坏了，都把脸凑了上来。王贤却顾不上他们，他全部的力量都用来和自己的身体在作斗争。过了好一会儿，他勉强恢复了视力和听觉，但全身上下除了眼皮，别处依然动弹不得。

顾小怜等人很快发现他的异样，又都把目光投向了吴为吴大夫。

“大人中的，可能是传说中的蛊毒，”吴为缓缓道：“据说几百年前，蛊毒盛行于苗疆，但现在已经很罕见了，中原更是绝迹。要不是我看过这方面的古籍，还认不出来呢……”

“你少废话！”二黑怒道：“赶紧解毒！”

“我解不了。”吴为摇头道。

“那就找大夫去！”

“别的大夫也白搭，就是我爹在这儿，也一样没办法。”吴为道：“这是蛊毒的特性，就是天下只有下毒之人能解，因为谁也不知道，他用的是哪种虫，哪种草？只要配错一味解药，中毒之人就会立毙！”

“那就赶紧去找下毒之人！”二黑、周勇、许怀庆等人，异口同声道。

“怎么找？”吴为两手一摊：“我们都知道是晋王下的毒，可我们能见得着他么？”

“见不着也得闯一闯，总不能坐等！”王贤一躺下，手下众兄弟便有些群龙无首的意思，二黑和许怀庆便要召集兄弟，操家伙闯东华门！

“还是等等吧。”说话的却不是吴为，而是一直沉默的莫问，他轻声道：“方才，一直包围行轅的晋军撤走了。”

“什么意思？”几人一愣，晋王这时候应该加强兵力包围这里才是，怎么反倒撤兵了呢？

“所以先等等，看他们下一步会怎么走。”吴为也支持莫问道：“大人虽然动弹不得，但情况已经好转，大家稍微冷静下，越是这种时候，越是不能乱。”

两人好说歹说，才把众人安抚住。下面便是焦急地等待，二黑和许怀庆背着手在屋里踱来踱去，周勇也不停出来进去，问外面最新的情况，弄得吴为和莫问两个，也跟着心烦意乱，只好闭上眼，不见为净。

感觉等了好久好久，其实才过去盏茶工夫，周勇便快步跑进来，“那梁老太监来了，说王爷听说大人宿醉，特派他送醒酒汤来了！”

“宿醉他娘！”许怀庆蹦起来，双拳攥得咯吱直响道：“让他先进来，老子打他个满脸开花！”

第四百五十九章醒酒汤

“你不是他的对手，”吴为却摇头道：“那老太监的武功之高，我们联手都未必能留下他。”

“那就安排弓弩手，我就不信他铜头铁臂不成！”二黑阴声道。

“先别打打杀杀，”莫问无奈道：“他说送醒酒汤，是不是送解药的意思？”

“怎么可能？”二黑不信道：“一个时辰前刚给大人下毒，一个时辰后又跑来送解药，他把大人当那个……小白鼠了么？”二黑的语言，已经被王贤污染得不伦不类了。

话虽如此，众人还是赶紧让老太监进来。进来后，那梁老太监还是一副云淡风轻的样子，又把来意说了一遍，便拿出一个小瓷瓶道：“王府秘制的解酒药，服下就醒酒。”

这话已经说得再明白不过了，吴为伸手接过来，老太监便捡了把椅子坐下，并没有要走的意思。

众人面面相觑，留下周勇盯着老太监，其余人退进了内室。

“怎么办？要不要给大人服用？”一进内室，众人便如炸了锅一般，七嘴八舌地争论起来，二黑和许怀庆觉着不行，莫问和吴为觉着可以试试，争来争去，还是顾小怜忍不住说了句，“还是看官人怎么想吧。”

“大人不能说话，不能动弹，谁知道他怎么想？”许怀庆闷声道。

“也不尽然。”顾小怜跪在床边，握住王贤的手道：“官人，你能听到我们说话么？听到了就眨眨眼。”

王贤差点没让一群夯货给憋死，幸好还有个红颜知己在，忙使劲眨了眨眼。众人见状不禁羞赧，竟然把大人当成木头人了。

“这有晋王府梁老太监送来的解药，”顾小怜轻声道：“大家不知道该不该给你服下去，官人要是觉着该服，就眨下左眼，觉着不该服，就眨下右眼。”

王贤毫不犹豫地眨了眨左眼……

“官人是要服下么？是的话就眨眨眼。”慎重起见，顾小怜又问一遍。

王贤又使劲眨了眨眼……

此刻再无疑问，顾小怜便扶起王贤，将老太监送来的解药喂到他嘴里。然后众人便瞪大眼，焦急地等待他的反应。

说来也神，过了才刚盏茶工夫，就见王贤忽得坐起来，大叫道：“马桶！”

顾小怜赶忙给他拿来木头马桶，二黑扶他下床。王贤一屁股坐在马桶上，对众人急道：“回避！”

众人赶忙出去，还没走到门口，就听他扑哧扑哧拉稀开了，气味奇臭无比……

过了小半个时辰，顾小怜伺候着王贤沐浴更衣完毕，站在镜前替他梳头，便忍不住流下泪来。

“怎么了？”王贤活动下身子，感觉完好无损，才注意到镜子里的小怜已经哭成泪人。

“官人吓死奴家了……”顾小怜垂泪道：“以后可不能再冒险了，不会次次都这么幸运的。”

“我肯定……”王贤话说到一半，又咽了下去，因为他在不久前，刚说过同样的话。不禁叹口气道：“这次山西之行，确实凶险无比，甚至比在大漠那次还要危险。”说着握住她柔若无骨的小手，安慰地笑笑道：“不过好在都过去了，以后就安全了。”

“官人，这个官咱不当了，咱们和林姐姐、绣儿妹妹她们回浙江吧。”顾小怜却怕了，“要不去海外也行，我听说南洋有些小国寡民，安乐得很。”

“天下哪有真正的乐土？”王贤摇摇头，揽住她的纤腰道：“我向你保证，以后定以自己的安全为重，不再以身犯险了。”

“嗯。”顾小怜也知道劝不住他，男人么，最爱的就是刺激，尤其王贤这个年纪，正是沉迷于刺激不可自拔的时候，“那官人以后到哪都带着我么？我可以帮你窃听，保护你，还能替你尝毒……”

“好好好，到哪都带着我的小美人。”王贤轻拍一下她弹性十足的翘臀道：“那老狗走了么？”

“还没，在外头候着呢。”顾小怜轻声道。

“让他进来，我有话和他说。”王贤站起身来。

“官人，还是以身体为重，有什么事改天再说吧。”顾小怜劝道。

“我已经全好了，那叫一个生龙活虎！”王贤色迷迷地笑道：“不信今晚你就从了我，试一试官人的体力？”

顾小怜俏面腾地红了，扭捏地挣开他道：“都说了回到京城，向林姐姐请罪之后再说了……”

“嘿嘿，我急不可耐了。”王贤嘿嘿笑道。

“官人还是少看淫书的好……”顾小怜赶忙闪身出去，替他传话去了。

“擦……”王贤的目光转向床上，发现枕头已经换了地方，枕下那本珍藏版的《灯草和尚》，也已经不翼而飞。他不禁掩面叹道：“老子的一世英名啊……”

片刻之后，后衙会客室里，王贤屏退左右，和老太监单独对话。二黑他们还不放心，要留下来旁听，却被王贤直接撵了出去……

“抱歉大人，”老太监开门见山道：“当时老朽擅作主张，想用这下作的法子，换回贺知府等人，实在跟王爷无关。”

“为什么不当时给我解药？”王贤阴着脸道。

“当时王爷还没拿定主意，再说这蛊毒跟一般的毒药不一样，对身体没什么损害。”老太监解释道：“这不王爷一拿定主意，老朽第一时间就来了。”说着笑笑道：“作为补偿，老朽送大人样小礼物。”便从袖中掏出一个木匣子，递给王贤。

王贤接过来，打开一看，里头是一摞账册，拿起一本扫了一眼，上头完整地记载了山西官员是如何私扣军粮，填补亏空的。

“这是从那赵知县遗物中搜出来的。”老太监缓缓道：“以上差的精明，自然知道它意味着什么。”

之前王贤从那苟三处，得到了赵知县藏在靴中的一页纸，但上面没有署名、没有落款，只是几行账目，还当不了翻盘的证据。但这份完整的账册不同，有了它，就可以在没有口供的情况下，坐实山西官员贪污大半军粮的罪名。而山西官员既然有心贪污，自然会极力促成刘子进抢劫成功，那军粮被劫的罪名，自然也落在他们头上……

王贤并不关心，晋王如何撇清自己，那是该晋王发愁的事，接下来他只需要冷眼旁观即可。

见他没什么要问的，老太监又道：“还有件事，宣府大同的两路钦差，不日将抵达太原，恐怕到时候，又有一番纷争。王爷自然严守中立，但只怕两路钦差自有算盘，还请上差早作打算。”

“……”王贤心里暗叫乖乖，没想到这朱济熈竟然还有这手，这要不是提前一步和他媾和，到时候他和两路钦差一联手，自己半分胜算都没有。

“我知道了……”王贤点点头道：“还有别的事么？”

“还有刘子进和朱美圭，大人能交给我们么？”老太监试探问道。

“不行。”王贤断然道：“不过他们也不会再出现，请王爷放心吧。”

“那也行……”老太监本来就没抱什么希望，其实他为的是后一件事：“还有，老太妃的案子，上差准备如何了结？”

“晋王府不是有呈报么？给我送一份过来，本官抄上去就是。”王贤节操缺缺道。

“好。”老太监脸上绽开菊花般的笑容，起身拱拱手道：“老朽告辞，上差若有事，只管让人去找我。”

“不送。”王贤淡淡道。

待老太监走后，王贤拿出那些账册，一本本看起来，待拿出最后一本，才发现下面还有一摞金票，都是京城大金店的存单，加起来足有五万两之巨……五万两黄金，就是五十万两白银，这晋王为了弥补关系，还真舍得下本钱……

刚把这些东西收好，周勇禀报说，龙姑娘求见……

“我累了，让她改天再来吧。”王贤恹恹道。

周勇出去回话，谁知外面却响起争吵声，很快便见龙瑶气冲冲地冲进来，周勇跟在后面，一脸羞愧道：“大人，我没拦住她……”龙瑶毕竟是二黑的心上人，他实在不好意思拉拉扯扯。

王贤白他一眼，对龙瑶道：“姑娘有何贵干？”

“大人，你和梁太监鬼鬼祟祟说了些什么？”龙瑶微微颤抖道：“你是不是

把世子卖了？”

“你胡说什么？”王贤皱眉道，虽然比卖了只差一线，但毕竟还没卖不是。

“那为什么从昨夜到今天，他们的态度转了个大弯，不仅把兵撤了，还给大人送来解药？”女人的直觉太可怕了，王贤才刚跟晋王媾和，龙瑶已经感觉到不对劲儿了。

“不送解药来，我死了你就愿意了？”王贤翻翻白眼道。

龙瑶被堵得一滞，好一会儿方道：“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想问问，大人是不是不帮我们了？”

“我帮你们什么？”王贤眉头微皱道。

“当初你去郑州见我爹时，可是说要替世子的父亲平反的！”龙瑶急忙道。

“我当时是那么说的么？”王贤看看周勇道：“我是说要见机行事吧？”

“是。”周勇点点头。

“那有什么区别？”龙瑶着急得直跺脚道：“现在大人已经掌握了朱济熿足够的证据，正是为世子父子翻盘的大好机会！”

“我看你是鬼迷心窍了！”王贤终于发作了，对周勇道：“把她带出去，我要休息了！”

第四百六十章畏罪自杀

“龙姑娘，咱们先出去吧。”周勇走到龙瑶身边。

“别碰我！”龙瑶像一头愤怒的雌狮，朝着王贤咆哮道：“你就是要卖了世子！”

“妇人之见。”王贤哼一声道：“让朱美圭来见我，我自会和他详谈。”

一句话，将了龙瑶的军，她气势登时一滞道：“你明知道世子不能露面的。”

“为什么？”王贤冷冷道。

“明知故问。”龙瑶哼一声道：“为了他和他父亲的安全……”

“难道只有朱美圭考虑他父子的安全，本官就不考虑太子父子的安危？”王贤面上怒气浮现道：“是他父子重要，还是太子父子重要？”

“……”龙瑶心说，当然是世子父子重要，但她也知道，怕只有自己这么看。

“你不要挑衅本官的忍耐，更不要自作主张。”王贤眉头紧皱道：“你把我的意思，传达给朱美圭，要不要来见我，由他决定，而不是你！”

龙瑶终于被说得无言以对，深深看他一眼，像才认识他一样，转身决绝地出去了。

让她这么一搅和，王贤心里愈发不是滋味，枯坐在那里良久。

不知什么时候，顾小怜进来，轻轻为王贤按着太阳穴，“官人，我替你教训她去。”

“不要胡闹。”王贤知道她什么都干得出来，忙阻止道：“我注定要让她失望，现在闹一闹也不是坏事。”既然选择跟正义分道扬镳，这样的责难和鄙夷，就在所难免……

“奴家看不得官人受委屈呢。”顾小怜伸出柔荑，拖起他的脸道：“官人，你从回了太原，脸上就没了笑容。”

“谁说的。”王贤一龇牙，想挤出点笑容，殊不知比哭还难看。

“不想那么多了，好好睡一觉吧。”顾小怜像哄孩子一样，拉起他的手，把他引到床边，按着他的肩头让他坐下，又跪下为他脱掉鞋，服侍他躺下，便起身去为他拉被子，却被王贤一把拉住小手道：“陪我一起睡。”

“官人……”顾小怜脸一红，纵使心里千肯百肯，她还是努力克制道：“奴家已经没脸见林姐姐了……”

“不做坏事，我们就好好抱一抱。”王贤央求起来，可怜巴巴的样子，让人无法拒绝。

顾小怜叹口气，只好也脱了鞋子，钻到被窝里，便被王贤一把拦腰搂住。王贤将头靠在她引以为傲的美乳上，深深吸了口气……

顾小怜起先还百般纠结，不知是该从了他，还是再坚持坚持，谁知不一会儿，便听到均匀的鼾声，低头一看，他竟像个孩子一样，靠在自己怀里，沉沉睡着了……

他实在太累了，不禁身体累，心更累……就是睡梦中，依然紧蹙着眉头，让人心疼无比。顾小怜伸出手指，轻轻揉着王贤的眉心，想要舒展开他眉头，抚平他那颗疲惫的心……不知不觉，自己的泪水先下来了，湿了大片的枕头。

顾小怜永远不会忘记这一天，自己的男人，躺在自己怀里，沉沉地睡着，眉头却紧皱着……

第二天一早，便传来了张藩台服毒身亡的消息……

王贤已经在美人怀中恢复了状态，闻听这个消息，又是好一阵沉默，不过很快便调整过来。人的适应能力真的很可怕，他昨天还陷在内疚中，今天就已经基本习惯了这种心态。

其实张春也算不得替罪羊，很多事情都是他这个转运大臣的手笔……至少晋王不可能出主意，让他们用军粮来中饱私囊。说白了，晋王和张春就是狼狈为奸、相互利用的关系，这种人死有余辜。

不过令王贤惊叹的，是晋王的狠辣果决。白天才下定决心，夜里就把事儿给办了。以王贤今日之水准，自然看得出晋王的用意……张春在调查深入展开之时畏罪自杀，恰恰说明他是案件的重要角色。加上昨天给王贤的账册，这样所有的矛头都指向张藩台——是这位山西布政使，一手操控了整个贪污军饷的窝案！而布政使这样的二品方面大员，来承担军粮失运的责任，也够分量了。相信其余官员只要不傻，在听闻张藩台的死讯后，都会争先恐后地把责任往他身上推。一个十恶不赦的首恶元凶，就这样树起来了……

晋王这么早动手对王贤也颇有益处。毕竟若是查到张春头上之后，他再上吊自杀的话，那一个逼死大臣的酷吏形象，就会套在他的头上。王贤虽然不在意成为酷吏，但谁会嫌自己的名声太好呢？

而现在王贤并没查到张春头上，甚至连单独谈话都没进行过，张春就先畏罪自杀了，自然怪不到王贤头上。反而会给王贤加持上一层，令宵小闻风丧胆的光环！

想想吧，王贤还没查到他头上呢，就把堂堂二品布政使吓得畏罪自杀，这得多强的气场，多大的正气才能达到这效果啊！

想来想去，王贤觉着这不是个坏事儿，反而是大大的好事，便收起了严肃的表情。

“官人，要去吊唁么？”顾小怜这才敢揉着胳膊小声问道。她被他枕了半天一夜，半边娇躯全都失去知觉，醒了好一会儿，还被压得麻麻的……

“不去。”王贤摇摇头道：“当了婊子就别想着牌坊，我不装那个好人。”顿一下道：“回头你让周勇，给他家送个挽幛去，写着我的名字就成。”

“是。”顾小怜感觉自个恢复了知觉，下地先整理下凌乱的衣裙，然后替王贤更衣。

早饭时，顾小怜发现吴为莫问几个，时不时怪笑着瞥自己一眼。她知道，这是因为自己昨天进了王贤的房间没出来……心里不禁暗暗叫屈，明明什么都没做，只是抱了抱而已嘛！可又不能解释，只好羞羞地低下头。

见素来颇为泼辣的顾小怜，竟然害羞了，众人更是笃定，一边吃饭一边吃吃直笑。

“你们都神经了。”王贤白他们一眼道：“跟人家二黑学学，看人家目不斜视，吃饭不语……不过二黑，你筷子都伸到鼻孔里了。”

“哦，啊？”二黑忙把筷子往下一送，却捅到了下巴上，才发现王贤是在戏耍自己，不禁郁闷道：“大人，你也学坏了。”

“这话我不接受，我什么时候好过啊？”王贤嘿嘿一笑道：“怎么，龙妹妹没来吃饭，你连魂儿都丢了。”

“还不是大人惹得。”二黑白他一眼道：“她从昨晚到现在，就没出过房门，怎么叫也不出来。”

“我说二黑，你丫是不是有病啊。”许怀庆笑骂道：“人家龙姑娘心里明明

有人，你干嘛要拿热脸贴人冷屁股？”说着嘿嘿一笑道：“来，哥哥有个热屁股，免费送你贴一下。”

“去你娘的。”对许怀庆二黑当然不会客气，“你那屁股臭烘烘的，狗才愿意贴呢！”

“扑哧……哈哈哈哈哈……”众人放声大笑起来，一扫连日来的阴霾。

吃过早饭，王贤便命提审拘押在行轅的众罪员。另外两路钦差正在火速赶来，由不得他不着急，一旦那两位到了，还不知出什么幺蛾子。那么赶在他们到太原之前，把案子办成铁案，就成了他的当务之急。

为防止串供，历来审讯罪员都是隔离分别提审。首先带上堂的是贺知府。贺知府仍穿着他的四品官服，头上戴着乌纱帽，不过这几天羁押下来，虽然没遭什么罪，但巨大的心理压力，依然让他神色委顿，须发散乱，官服也皱巴巴、脏乎乎的……

见礼之后，王贤命人看座。大明朝官场的通例，罪员在审讯定案上报圣裁之前，问官照旧以礼待之，何况王贤也没权力革除他的官职。

“贺大人这几天，过得怎么样？”王贤面无表情道。

“好几年没睡过囫囵觉，托上差的福，见天的仨饱俩倒，终于偿了夙愿。”贺知府已经从最初的震惊中平复过来，心里早笃定了“坦白从宽、牢底坐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的念头，尤其是那晚晋王兵围行轅，派人进来搜查，他也是看到的，虽然后来虎头蛇尾、不了了之，却依然给他和众同僚坚持下去的勇气。

“这种日子以后就是常态了，贺大人可以慢慢享受。”王贤淡淡道：“怎么样，想好怎么开口了么？”

“无可奉告。”贺知府心下大怒，什么叫‘以后就是常态’？你真以为我是任你捏的软柿子？他昂起头，努力做出一副不屈的表情道：“上差就别白费工夫了，我是朝廷命官，你也不能用刑。要么你请旨，革了我职，除了我的功名再说，要么，就先让我出去吧。”说着笑笑道：“上差虽然有王命旗牌，可无缘无故羁押四品大臣，想必上头给大人的压力也不小吧。”

“哪个上头？”王贤用一种猫戏耗子眼神看着他。

“远的不说，就说我们藩台……”贺知府道。

“不说我还忘了，”王贤一拍脑门道：“对了，有件事知会贺大人，你可一定要挺住。”

“本官见过大风大浪，挺得住。”贺知府心里冷笑，你小子又想诈唬我，我还能再上当，就是你养的！

“张春张藩台，”王贤一脸沉痛道：“于今早不幸逝世……”

第四百六十一章吊孝

“什么？”贺知府先是一惊，旋即却又松弛下来，笑道：“呵呵，上差又骗我……”

“他是你的老上司了，于情于理你都该去送他一程。”王贤却缓缓道：“法理不外乎人情，本官可以让你去吊孝，我有没有骗你，到时候就知道了。”

“我可不是让人诳大的，”贺知府还是不信，站起身道：“既然上差让我去，那在下恭敬不如从命，至少还能出去透透气不是。”

“是这个理。”王贤点点头，吩咐周勇道：“带几个人护送贺大人去藩台衙门吊唁，注意保护贺大人的安全。”

“是。”周勇应一声，侧身道：“贺大人，请吧。”

“……”贺知府这下愣住了，难道王贤说的是真的？登时有些不自信道：“大人真让我去？”

王贤闭上眼，挥挥手。周勇便催促道：“走吧！”

贺知府带着满心的犹疑，上了等在院中的马车，马车便驶出行辕，往布政使衙门驶去。

王贤又传唤下一个官员，然后如出一辙的，都让他们上了马车，往张春处吊唁。他是个能少费力气就少用力气的家伙，张藩台在那躺着，胜过千言万语，干嘛要跟这帮难缠的家伙多费口舌？

马车行驶在熟悉的街道上，贺知府却看不到外头的情形，因为这其实是辆全封闭的囚车。在车里，贺知府甚至想到，王贤可能要将自己秘密转移，反正就是不相信张春死了。就在他绞尽脑汁，想着如何跟自己人报信时，突然听到一阵阵的哀乐声，还有断断续续的哭灵声。

贺知府的心咯噔一声，马车也应声停了，周勇打开车门道：“贺大人，下来吧。”

贺知府迟疑了好长时间，方颤抖伸手扶住门框，探出头去瞥了一眼。就这一眼，便看见往日里辉煌堂堂、封疆气象的布政司衙门，此刻白幡漫漫，挽幛层叠……贺知府眼前一黑，便再次晕厥过去。

不过这次周勇没那么客气，直接狠掐人中把他弄醒，贺知府缓缓睁开眼，喃喃道：“这不是真的，这不是真的！”此刻他两耳嗡嗡直响，心里只有一

个念头在翻腾——张春居然死了，张春真的死了！自己还能靠谁去？怕只有死路一条了！

他最不愿想象，也从来就没有想到的结果出现了——张春居然死了……突然他撒开腿，朝衙门里疾奔过去，周勇几个赶忙紧紧跟上，以防他逃走或寻短见……

他们显然多虑了，贺知府进去衙门，便跌跌撞撞直奔设在后堂的灵堂。灵堂正中摆着一具红木的棺槨，此时尚未封棺。他惨叫一声，不顾众人阻拦扑了上去，趴在棺材边一看，那穿着二品官服躺在里头的，不是张春又是哪个？只是此时他气息全无，面目僵硬，已是死得不能再死了……

贺知府紧紧抓着棺材，喉头格格作响，半晌终于发出一声惊天动地的哭号，接着便大放悲声起来，哭得那叫一个撕心裂肺、闻者变色！比张藩台的家眷哭得可惨烈多了，孝子贤孙拉都拉不住。

贺知府几度哭晕，泪都哭干了，还在那里干号，令不明真相的群众暗暗诧异，这贺知府怎么跟死了爹似的？莫非他和张藩台有分桃断袖之情的传闻是真的？

人们正在胡乱猜测，被羁押的官员一个接一个地来了，都跟贺知府一样，哭得那叫一个惨烈，弄得哭丧的人们都顾不上悲伤，光看光景去了……

好在哭得再猛，也总有哭完的一刻，周勇等人搀扶起哭瘫了的贺知府等人，一边一个架着离开了灵堂。这时候人们才回过味来，原来这老几位，不是在哭张藩台，是哭他们自己啊……

待贺知府被带回到行辕，再次出现在王贤眼前时，虽然前后不过半个多时辰，他却好像老了二十岁。整个人都垮了，瘫坐在圈椅上，微闭着两眼，只见嘴动，不闻其声，就像患了痴呆症的老人一样。

看他这副情形，王贤和周勇面面相觑，这副药难道下猛了？这老小子不会傻了吧？他怎么这么脆弱？

好在没等多久，贺知府突然停止了喃喃自语，喉咙发出瘆人的咯咯笑声，缓缓抬头直勾勾盯着王贤道：“好！好手段！张春不是自杀，是被人灭口吧？”

王贤皱皱眉，隐秘地做个手势，示意做笔录的吴为停下。其实不用他提醒，吴为也不会记这句的。

“你不是要问么，我全都告诉你！”贺知府有些神经质地前倾着身子，大声道：“说张藩台是自杀的，能骗得了别人，却骗不了我……不是我瞧不起

他，就张春那个胆小鬼，他根本没勇气自杀！”

“其实他是被自杀的，而太原城有这能耐的只一位，不是你这位钦差大人，而是晋王宫里的那位！我们的案子，皆因为晋王而起，都是为了给他擦屁股，才闹到今天这步！现在他却把张春杀了，必然是想壁虎断尾，让我们给他背黑锅，自己独善其身了！”只听贺知府自顾自地挥舞着手，歇斯底里道：“问吧问吧，你想知道什么，我全都告诉你！问什么我就说什么，扯上谁我就供出谁！”

“你活腻了是不是？”王贤眉头紧皱道。

“我没活腻，”贺知府一脸疯狂道：“晋王把张春害死了，没有人会来救我们了，不为了家人我也得自救！问吧问吧，只要你敢问，我他妈什么都敢说！就是不知道上差有没有胆量听了！”

“我现在就问你！”王贤生性混不吝，岂能被个阶下囚镇住了，他拍案而起道：“汾阳知县赵常真，到底是怎么死的！”

“是因为他偷偷记小账，被他的长随……叫苟三的发现！”贺知府果然痛快道：“苟三禀报了我，我又禀报了张藩台，张藩台才下令把他弄死的！”

“怎么弄死的？”王贤追问道。

“那天送行宴会上，藩台桌台轮番灌酒，赵知县本来酒量就不行，一下醉得不省人事了。”贺知府道：“苟三扶着他回了驿馆，放到床上躺好，姓赵的口干舌燥要茶喝，苟三便将茶水里下了砒霜，伺候他喝下去。姓赵的喝了茶，不一会儿就不省人事了，苟三使用藏好的开山斧，砍下了他的头。本来他应该带着赵常真的脑袋到我这儿领赏的，也不知哪根筋搭错了，他竟然逃走了。之后全省都在通缉他，至今下落不明。”

“他落在我手里了。”王贤有些得意道。

“怎么可能？”贺知府不信，旋即道：“是晋王送给你的吧？”

“不是，我自己找到的。”王贤有些无耻了，其实那苟三是走投无路，自己找上门来的。不过要不是他一直暗中努力，苟三也不会知道钦差在找他。

“上差还真让人不得不服。”贺知府竖起大拇指道：“人都说山西是铁板一块、水泼不进，在上差眼里却是千疮百孔，满是漏洞！”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罢了。”王贤谦虚道。

“呵呵，不过我们不是败在你手里的，我们是败在自己人手里的，”贺知

府转头，想看看有没有人在记录，可惜在他这个位置，看不见侧后方的吴为。“如果正常审问的话，问官接下来就要问，你们为什么要杀赵常真。罪员便回答，因为赵知县跟我们不是一伙。然后问官就会问，那你们一伙都有谁？”

“你是问官我是问官？”王贤断然截住贺知府的话头。他被这贺知府弄得有些心浮气躁，对付这种横下心的老官油，他还真是吃力。

“当然是上差了，可上差是问官，也得这么问，上差不这么问，就有问题了。”贺知府脸上浮现出淡淡嘲讽道：“同朝为官，如同乘一船，风浪一起，先落水后落水谁也不能幸免，无非是谁先谁后。当然上差才入官场不久，可能觉着我是在危言耸听。但是上差，我虚长你十几岁，在官场上也混了二十年，有一句话要赠你，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呐！”

王贤眉头又皱起来了，这姓贺的方才还歇斯底里，一转眼又比谁都冷静，葫芦里到底卖得什么药？

“不信上差你想想，我大明朝一品大员的年俸，折成白银才二百三十两，我知府当了一年，年俸还不到一百两。这点钱，也就刚够一家人吃饭的。可大明朝都是异地为官、本地为吏的。一个衙门里官就那么几个，吏却有几十上百人，且一个个浸淫多年，和地方上盘根错节，早就成了地头蛇。我们若是单枪匹马上任，还不被地头蛇欺负死？所以必须请上几名师爷，有管钱粮的、有管刑名的、有管户律的、有管文案的……总之，就算不想做一番事业、只想平平安安当官，也得请上若干自己人！这些开销，可都得自掏腰包，哪个的年金不得百两以上？更别说官场迎来送往、必要的排场……当官的开销大了去了。”贺知府絮絮叨叨道：“我那一百两银子，连一个月都顶不住。上差你说，在这大明朝为官，谁能干净了？遇到风浪谁不落水？”

第四百六十二章招供

贺知府在那里絮絮叨叨，王贤也冷静下来，很快便恍然了……其实老贺没疯也没傻，只是在演戏罢了。而演戏的目的，他也说得很明白了，就是要‘自救’。开始的疯狂，不过是在警告王贤，把老子逼急了，就把所有人都拖下水，看你如何收场。而后风格一变，试图与他建立同理心，无非就是想让他手下留情罢了。

显然贺知府想到其一没想到其二，他只猜到晋王顶不住要尿了，却没想到是王贤已经和晋王勾搭到一起了……毕竟这太匪夷所思，非常理能猜度。所以贺知府才费这么大劲儿，否则定是另一副面孔了。

想明白对方的花花肠子，王贤便索性安静看他表演，毕竟听一个四品大员内心独白的机会，一辈子也不知道能遇到几回。

贺知府在那里大扯闲篇，吴为在后面百无聊赖，险些睡着了。终于等到他说够了，问王贤道：“大人，明白我的意思了么？”

“明白，你不就是想活命么？”王贤点点头道。

贺知府点点头道：“蝼蚁尚且偷生，我当然不想死，而且还想好好活下去。”

“你觉着自己还能平安无事？”王贤像看白痴一样看着他。

“怎么可能平安无事？”贺知府自嘲地笑笑道：“张藩台的谋划，都是我一手操刀，这乌纱我是不指望了，可我一大把年纪，吃不得棒子，也不想再遭牢狱之灾……上差可能不清楚，牢房里就是活地狱，一旦进去就生不如死啊！”

“那你的要求是，不想受刑、不想坐牢了？”王贤问道。

“是，只要能让我完好无损地回家种地，大人想让我说什么，我就说什么。”贺知府表演完毕，终是露出了虚弱的面孔。

“你不是老前辈么，本官请教请教，如何才能实现你的愿望呢？”王贤道。

“不难，”贺知府顿一下，小声道：“只要大人把张春之死，算在我头上就成。”

“怎么算？”

“是我在得到大人保我平安的承诺之后，将一切案情和盘托出。”贺知府无耻道：“张春知道自己在劫难逃，才会自杀身亡。这样山西军粮案告破，大人出色完成皇差，皇上也不会怪罪太子……罪员也算戴罪立功。”

王贤故意沉吟片刻，问道：“那你还要不要攀扯晋王呢？”

“当然不要了。”贺知府摇头道：“会做媳妇两头瞒，做官也是这个道理。晋王是亲王，上头还有汉王和赵王。牵扯到他头上，这个案子就大了，而大人的靠山现在正是最虚弱的时候，真闹到御前，虽不敢说必输无疑，但胜算真的不大。”说着笑笑道：“毕其功于一役，彻底整倒三王的可能固然存在，可太子被三王干掉的可能性更大。有道是百鸟在林、不如一鸟在手，储位之争是场持久战，比得是谁坚持的更久，而不冒进、不犯错，便是不二的法则。”

王贤不禁露出惊异目光，重新打量着贺知府，半晌方道：“这些道理你早就知道？”

“早知道就好了。”贺知府苦涩笑道：“这是我在羁押期间，无所事事，反思出来的。要是早知道这个道理，我肯定不掺和进来，也会劝着张春不要乱来。唉，数日前我们还在难老泉品茗。难老泉永锡难老，谁承想他转眼就横死了……”说着泪珠滚滚，黯然道：“想起来了，他那天其实也没喝成难老泉泡的密云龙，只能下辈子再喝了……”

见他又要开始絮絮叨叨，王贤不耐烦地打断道：“回头你有的是时间追思，先把该说的都说了吧。”

“现在的年轻人，一点耐心都没有……”贺知府嘟囔一句，便开始供述整个案情的经过，从京察之前，山西从布政司到县里，各层衙门都像热锅上的蚂蚁开始，到互相追讨欠款，最后全追到张春这个布政使那里讲起。下面便是他的供述，当然所有的情节，都隐去了关于晋王的部分……

所谓外察，是大明的一种官员考核制度。大明朝通过‘考’和‘察’两种考核，决定对官员的升黜废用。决定官员升用的是‘考’，官员三年一考，九年考满，考满之日，由有关部门决定是否升迁。决定官员废黜的是‘察’，察又分为京察、外察。顾名思义，前者是对在京任职官员的，后者是对在外任职官员的。

外察时，由吏部会同都察院，考察地方官员的操守政绩等等，最后给出评语。有八种官员将会遭到处分，曰一贪，二酷，三浮躁，四不及，五老，六病，七罢，八不谨。其处分则有充军、为民、降调、致仕等。而且外察被黜落的官员，再无起复的可能，可想而知，这对大明朝的官员来说，无异于一道鬼门关。鬼门关前，那些估计要倒霉的官员，对那些帮不到他们的上

司，彻底失去了尊敬……这时候，张春这个二品布政使，可没有三品按察使吃香了，因为朝廷外察时，会听取后者的意见，而前者则插不上嘴。

张春不仅帮不了手下官员什么，还欠着他们一屁股债……这些年来，藩司衙门挪用截留地方的钱粮，早已经不知几凡，是州县亏空的一大因素。现在那些知县知州知府的，天天坐在布政司衙门里讨债，弄得张春灰头土脸，做梦都是天上掉钱，让他把窟窿补上。

天上不会掉钱，地上却有钱粮来了。就在这时候，张春被委任为转运大臣，负责接收各地夏粮，然后发运到宣府去。眼看着几百上千万石的粮食就要涌到眼前，张春觉着这是老天爷帮忙，所谓天与弗取、必受其咎！他当然要想办法雁过拔毛，趁机把窟窿填上了。

其实这也是官场的通例了，大概钱粮过手，没有不揩下一层油的，只是这次张藩台的胃口忒大了点……他算了算，就算自己分文不取，要弥补全省的窟窿，打点京城有司，还得孝敬晋王，差不多得两百万石军粮左右……大明朝米价大约是一石米一两银，但连年征战造成的粮荒，以及山西不是产粮区，驻军却多，导致粮食供不应求，粮价能达到二两五，两百石折银就是五百万两，才勉强够用！

但这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通常揩油的名目是‘损耗’，‘损耗’最狠的海运，最高也不过两成，但张春需要吞掉近一半的军粮，这哪是什么揩油扒皮，分明是吃肉敲骨了！

单纯的‘损耗’，是远远不能敷衍过去的，张春必须要找到新的理由来吞吃军粮。也是被下面人逼急了，也是利欲熏心，他想到了盘踞在广灵县的白莲教刘子进，便故意派手下装作白莲教徒，投奔刘子进，并将官军押运辎重的时间路线、兵力部署等要害情况透露给他。有了这些情报，刘子进自然有如神助，提前在险要之地埋伏好，备足滚石檣木、火油弓弩，官军猝不及防，丢下辎重败退回大同去。

当所有人都为官军的失败而难过时，张春张藩台却在暗暗得意，因为官军押运的粮食，全都丢给了刘子进，只能全数算作了损耗……在发运时，他便将账目掺了水，账目上发运的数量远超实际发运的数目，现在军粮被劫，账目一笔勾销，那账实之间的差距，就成了他的囊中之物！

这样故意放水导致军粮被劫的把戏，张春又玩了两次，终于引起了太子的警觉，叫停了山西方面的转运，勒令宣大两镇先剿灭盘踞广灵县的刘子进，待粮道打通再行转运。至于未发送到山西的军粮，紧急改为发往北京，由北京方面转运……不过张藩台已经得到了他想要的。

在整个案件过程中，张春张藩台一手遮天、瞒天过海，蒙蔽了很多官员，也有人察觉到异常，但看在张藩台按时归还钱粮的分上，大都就不吭声

了。当然也有清醒正义之辈，如汾阳县令赵常真，发现了张春的隐私勾当，并暗中将山西藩司截留的账目记录成册，准备向朝廷告状，却被张春的爪牙发现，残忍将其杀害……

这就是贺知府关于山西军粮案的描述，它充分体现了一名老官僚推卸责任、挪移缝补的本事。在这份供词中，焦点始终在张春张藩台身上，充分描述了张春犯罪的原因、详细描述了张春犯罪的经过，让观者无不相信，他就是那个罪魁祸首、元凶巨恶！

至于晋王，供状中几乎提都没提，这也符合藩王不得干涉地方政务的旨意。而地方官员们的罪责，则被集中在亏空上，最多是对张藩台的罪行故意视而不见，但也可以理解。毕竟他们弥补亏空心切、又担心重蹈赵常真的覆辙，丢了卿卿性命，有罪是有罪，但充其量只能算是情节较轻的从犯……

供状还洗清了太子的罪名，期间太子并不是毫无动作，他数次想要改变山西的局面，只是因为鞭长莫及，以及调动不了军队，而效果寥寥……这对太子来说已经足够，甚至是再好不过了。毕竟太子无能点，皇帝还能忍受，但太子过于精明强干，对军队如臂使指，就是皇帝不能接受的了……

第四百六十三章邯鄲道醒悟黃梁夢

吳為寫好口供，賀知府拿過來仔細看了一遍，沒什麼問題，就在上面簽字畫押，便被帶了下去。臨走時，他站住腳，對王賢道：“上差，我是完蛋了，但你的路還長着呢，相聚就是緣分，我想送你幾句話。”

“講。”王賢道。

“宦途凶險，安全第一。”賀知府道：“這天下，是朱家一家之天下，咱們做臣子的，為了他們拼死拼活，弄不好就是家破人亡，弄好了也不過風光幾年，到頭來還不是一場空？”說着一臉蕭索地笑笑道：“所以端好飯碗就成，別太拼命了，凡事要多想想後路，想想家裡，才不會落到我和張春這樣的下場。”

“多謝指教。”王賢頓一下，輕聲道：“不過我跟你們不一樣……”

“沒翻船之前，誰都覺着自己不一樣，等真到了那一天，才發現其實他媽都一樣。”賀知府道：“可那時候，已經追悔莫及了……”說着轉身出去，到了院中，竟放开嗓子唱了起來：

“我往常讀書求進身，學劍覓封侯。文能匡社稷，武可定乾坤。豪氣凌云，要學莘野商伊尹，佐成湯救萬民，掃蕩了海內烽塵，早扶策溝中愁困……”高亢的開頭之後，賀知府的歌声一下又變得低沉蕭索起來：“誰料想如今那罪過，怎過活？自攬下千丈風波。誰教你向界河，受財貨，將咱那大軍折挫？似這等不義財貪得如何，道不得‘殷勤過日災須少，僥幸成家禍必多’，枉了張羅……”

歌声在院中回蕩，配着嗚咽的北風，意境蕭索之極，令那些被羈押在左近的官員，無不觸傷感懷，雙手抓着窗棧，淚水嘩嘩地往下淌……

“他唱的什麼？”王賢聽這唱詞挺有些意境，待歌声越去越遠，問吳為道。

“邯鄲道醒悟黃梁夢。”吳為看他一眼道：“馬致遠的散曲，那年咱們還到杭州聽過呢？”

“你又不是不知道我，一聽戲就犯困，”王賢撓頭笑笑道：“其實我覺着鐵窗淚更適合他們。”

“鐵窗淚，沒聽過這個曲牌呢，怎麼唱？”吳為好奇道。

“鐵門啊鐵窗啊鐵鎖鏈，手扶着鐵窗我望外邊，外邊地生活是多麼美好

啊……”王贤扯开嗓子唱几句，发现吴为实在欣赏不了，只好停下歌喉，讪讪打住道：“这些家伙，总到了穷途末路，才做出一副大彻大悟的样子，早干什么去了？”

“早啊，忙着做黄粱美梦呢，不醒了悟不出来啊。”吴为笑道：“像大人这样看得透的，凤毛麟角。”

“你谬赞了，我是志向太低，太容易满足。”王贤自嘲地笑笑道：“何况，我看透了又怎样？还不一样被牵绊其中，不得脱身？”顿一下，有些黯然道：“人家做的是黄粱美梦，我做的却是惊险噩梦，还不如人家呢。”

吴为也察觉出，这次山西之行，对王贤的触动很大，为了让大人不再胡思乱想，他主动扯回正题道：“这老家伙真难对付，我都替大人捏一把汗。”

“嘿嘿，是啊。”王贤感慨道：“要不是晋王倒戈，大势已去，咱们根本啃不下这块牛皮糖。能做到四品知府的，果然都是人物啊。”

“是啊，不过怎样，这块牛皮糖被大人啃下来了，咱们继续吧。”

“嗯，继续。”王贤点点头道。

后面的审讯就简单多了，那些被拘的官员都不傻，用不着王贤提点，就众口一词地把责任，全都推到张春身上，也没人敢扯出晋王来，所录的口供竟大差不差，几乎没有冲突。

王贤又一鼓作气，通宵达旦地继续传唤了二十几名官员，张春一死，这些人也不抱幻想了，全都乖乖招供，供词还是大差不差，没什么出入……可见把责任推到死人身上，实乃官场中人的共识了。

无论如何，所有牵扯其中的官员，都录完口供，签字画押，住满了行辕里临时设立的单间牢房。至此，天下瞩目的山西军粮案，便完成了全部侦查，至于大同军方的责任，就不是王贤该过问的了……有专门查办大同剿匪的钦差呢。

王贤又一鼓作气，连夜将所有案卷整理出来，写好了结案陈词，亲手将所有的供词、证词、陈词一份份都叠好了，摞成厚厚一摞，装进写着‘臣奉旨谨奏’的皮纸公文大信封里，沉声道：“烤漆！”

吴为赶忙将一根漆棒在火上烤熔了，趁热糊在封条的接缝处，然后王贤趁着漆未硬，将钦差关防盖上去，接着又从一个木盒里拿出三根羽毛粘在烤漆处。这是八百里加急的标志，通常只有方面大员、大军统帅和钦差大臣才有权动用这种最高级别的通信方式。

“送出去吧！”王贤将信封装入木盒，对待立在一旁的周勇道。

“是！”周勇接过木盒，转身快步出去。

王贤又继续与吴为，将所有的账册和物证，装进一口木箱里。给木箱上了锁，两人再端着浆糊，用一道道封条，将整口箱子封起来。又将烤漆糊在封条的接缝处，然后趁漆软将钦差关防盖上去，这样任谁也无法在不破坏漆封的情况下私开木箱了！

做完这一切，王贤和吴为都长出一口气，无论如何，之前令人望而生畏，看似不可能破获的山西军粮案，终于有了个结果。尽管远远称不上完美，但就王贤目前的能力而言，已经是最好的结果了……毕竟谁也没指望他来山西一趟，就能把晋王扳倒。他能给太子洗白，已经是力挽狂澜了……

两人脸上都满是倦容，王贤打着哈欠道：“回去睡觉吧，案子完了差事还没完，咱们还不能松下这根弦。”

“大人也早点休息。”吴为点点头，关门出去。

说来就是这么巧，第二天早晨，晋王府便派人知会说，钦差快进太原城了。

“哪一路？还是两个都到了？”王贤才睡了一个时辰，揉着惺忪睡眼问道。

“是大同的张大人先到了。”那人禀报说。

“嗯，我知道了。”王贤点点头，也是正常，大同在省内，畅通无阻，而宣府的钦差却受阻广灵县，无法从口外入关，得从河套绕个圈子，这要不是黄河已经冰封，还真没法过来呢。

待那报信的走了，王贤也不睡了，吩咐道：“备轿更衣，本官去迎接一下。”按说钦差对钦差，本身职务上也没隶属关系，王贤不迎接也没问题，但为了对付宣府那位，大同这位小爷是他争取的对象，也只好出迎一下，给足对方面子。

等到了城外的接官亭，王贤看到山西地方的文武官员，已经到了不少，可远远没法跟当初迎接自己的阵势比……山西三长官，只来了都指挥使一位，太原知府也没来，州县官更是一个没有……老几位都在王贤的行辕里关着呢。

所以王贤一出现，原本议论纷纷、甚至有些激动的官员们，一下子大气都不敢喘，也就可以理解了……他们唯恐这个无常鬼，把自个也勾去坐牢。

见自己成了众官员恐惧的对象，王贤有些尴尬地摸摸鼻子，他也懒得去跟这帮家伙套近乎，便坐在亭中闭目养神，静候那位英国公之弟、在大同花天酒地的钦差大人驾到。

好在也没久等，顿饭工夫，便听到静悄悄的官员突然兴奋起来，有人低声说：“来了，来了！”

众人纷纷举目眺望，果然看到远处雪原上一队人马快速驶近，很快就到了近前。

“快，奏乐！”张春不在，布政使参议只好替他下令，便有快冻僵了的乐班，奏响了欢迎贵人的乐曲。众官员也出了接官亭，按照官阶高低列队，待那队人马到了近前，所有人齐刷刷跪倒恭迎道：“臣等恭请圣安。”

那队人马共有五百余人，竟骑着清一色的白马，马上骑士白衣白甲，却披着猩红的披风，在一片雪白的世界中煞是惹眼，简直拉风极了。那为首一名骑士，却又骑着高大的黑色战马，穿一身黑衣黑甲，显得宽肩细腰、英姿勃勃……王贤不禁暗骂，靠，又是一个大帅哥！

这帅哥便是靖难头号功臣张玉之子，当朝第一武将、平定安南的英国公张辅之弟，奉命查办大同军剿匪不力案的张輓。这张輓因父功授为神策卫指挥使……别人这种恩荫的官职都是虚的，他却是实授，而且是天子亲军的指挥使，足见张家地位之高、圣眷之隆了。

不过这张輓据说有些不成器，与他严以律己、堪称楷模的兄长截然相反，他在京城就有荒唐之名，到了大同月余……王贤殚精竭虑、拼死拼活，他却一直在花天酒地、荒淫无度，绝对是一种差事两种活法。

仔细看张輓那张脸上，果然有酒色过度留下的黑眼圈，他笑咪咪地看着跪拜的百官，并不着急让他们起来……按说众官员问候圣安，他应该马上说‘圣躬安’，然后跳下马来，扶起众人。这不是钦差必须遵守的规定，却是约定俗成的礼节，毕竟大家拜的是皇帝又不是你，你要是托大，人家肯定大大的不高兴。

第四百六十四章钦差见钦差

然而张鞬却不急着说话，他挑着浓密的双眉，目光缓缓扫过众官员，仿佛是在欣赏他们趴在地上的样子，突然他发现有个大胆的家伙，只是朝自己抱拳，竟没有下跪的意思，便不悦地咳嗽一声道：“我说那个谁，对，就说你呢，怎么不恭请圣安。”

按说这话，应该由狐假虎威的狗腿子来喊，但张公子却偏偏自个喊得起劲，也真是奇葩了。

一众趴在地上的官员，纷纷转头瞥去，便见那个被张钦差呵斥的，正是淫威镇太原的王钦差。众文武不禁幸灾乐祸，心里暗笑道，恶人自有恶人磨，王贤啊王贤，能治你的人终于来了！

是啊，虽然两人都是钦差，但却是金枝草根的区别，无论从出身到官职，张鞬对王贤都是全方位压倒，且任凭王贤诡计多端，碰到这种不讲理的混世魔王，肯定只有抓瞎的份儿……

按照体统，这时候应该王贤的亲随喝一声，这是我们钦差大人。然后王贤再呵斥亲随，可进可退、十分自如。但看贵为钦差的张鞬竟亲自喊话，王贤心中一动，抬手示意一旁的周勇不要回话，便整整衣冠，翻身跪倒，口中高声道：“钦差山西宣抚使王贤，叩接钦差山西宣抚使张鞬张大人！臣王贤恭请圣安！”

在场众人听了，全都愣住了，‘钦差叩接钦差’，‘山西宣抚使叩接山西宣抚使’，这样的戏码要不是今天亲耳听到，大概谁也难以相信。不少人忍不住哧哧笑起来，看张鞬如何反应。

那边张鞬也乐了，先是笑道：“王大人，咱们一时出京，你问我圣躬安否，我也不比你清楚更多。不过咱们还是按规矩来吧。”说着绷起脸，应一声道：“圣躬安！”说完翻身下马，也朝王贤磕个头，一本正经道：“钦差山西宣抚使张鞬，叩接钦差山西宣抚使王贤王大人！臣张鞬恭请圣安！”

众人看着两位钦差互相恭请圣安，只觉着前所未有的滑稽，笑得人更多了，王贤也不例外，他起身扶起张鞬道：“圣躬亦安。张大人您快请起，咱们就别拜来拜去了。”

张鞬也乐得大笑道：“是啊，赶紧进城，喝杯酒暖暖和身子去。真没想到，山西贼巴拉冷，这一路上，快把小爷冻死了，你看我这脸，蜡黄蜡黄的，不知道还以为长病呢，其实是防冷涂的蜡。”

“谁说不是呢，在咱们江南，最冷的时候，也不过穿个夹袄。”两个南方

人，对北方这一冷，大有共同语言，王贤深以为然道：“哪像现在，一出门就得穿成个球。”

“可不是么，所以赶紧进城是正办。赶紧把差事了了，回京师过年去，这鬼地方，我是一刻不想多待了……”张輓说着就要上马，却被王贤阻止道：“这个天，咱们还是坐车吧。”说着打个响指，一辆轩敞华丽的马车便稳稳停在两人眼前，王贤亲自拉开车门笑道：“这是晋王爷的座驾，统共就两辆，王爷自用一辆，另一辆调拨给咱兄弟用。”其实这车是王贤专为迎接张輓，今早才从晋王那借到的。一是为了哄张輓高兴，二也是暗示他，自己和晋王的关系，并不像你想得那样糟糕。

“那敢情好。”张輓大喜，把马鞭丢给手下道：“你们跟在后头吧，我坐王大人的车进城了。”便坐进车上和王贤进城去了。也不知是故意还是无意，两人都没理会那些山西文武，一群可怜的家伙，还跪在冰天雪地里呢……

晋王殿下的座驾果然不同凡响，厚厚的金线丝绒车壁，将车外的寒风完全隔绝，车里豪华舒适的座位底下，藏着不见烟火的暖笼，让宽敞的车厢里温暖如春。有侍女服侍张輓脱下厚厚的皮裘皮靴，他只穿着一身锦袍，脚上踏着便靴，只觉着浑身轻松，哈哈大笑道：“我在大同时，听说太原的王钦差古板自律，是个真道学，当时我就觉着不可思议，促织斗得那么好的人，怎么可能道学了呢？”

“所以说眼见为实、耳听为虚。”王贤一探手，打开一个暗格，格子里头是数种美酒，“竹叶青、虎骨酒、杏花村、老白干……喝点什么？”说着也不待他回话，便斟了两杯道：“这个天，还是喝点虎骨酒，暖暖身子吧。”

“正合我意。”张輓顿时眉开眼笑起来，他在大同荒淫无度，之前仗着年轻底子好，没感觉，但在冰天雪地一赶路，发现身子已经有点虚，正好喝点虎骨酒补补。不过才头次见面，他脸皮虽厚也不太好意思点这个，现在王贤主动给他倒这种酒，让他一下好感顿生，心说这王贤还真是知情识趣呢。

两人推杯换盏喝了几盅，张輓感觉全身暖洋洋，舒服了很多，伸个懒腰问王贤道：“咱们这是要去哪啊？”

“自然先拜会下王爷了。”王贤微笑道：“你来的不是时候啊，太妃新丧，王爷也不能留你吃饭，太原城的官员也没法设宴给你接风。”

“球，要不是他朱济熈求着我来，我才不往这儿丧门地方凑呢。”张輓看王贤坐着晋王的车，就知道两人关系应该不错，心里不禁暗暗纳闷，朱济熈那家伙，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

两人毕竟是第一次见面，张輓也不是看起来那么没心没肺，他这样的世家子弟，天生就是权谋动物，他固然喜欢荒淫，但荒淫又何尝不是他的一层

保护衣呢？在这层色彩淫靡的保护衣下，让人根本看不清他的真实内心。

不过张輶从不隐藏自己爱玩的天性，过一会儿便忍不住问道：“难道太原城就没个耍乐的去处了？那些家伙就这么老实？兄弟你也整天没个耍乐？”

王贤心说，别人我不知道，反正我还真是这样。老子来山西后，变得连自己都不认识自己了，这忒不正常啊！后来才琢磨过来，应该是压力过大，导致自己除了办案，对啥都提不起兴趣。不过有道是物以类聚，他要是再装出那副道学嘴脸，怕是没法跟张輶搞好关系的。是以他从见到张輶起，就像变了个人一样……或者说，更像从前的自己了。朝张公子眨眨眼道：“你觉得呢？”

“哦……”张輶觉着这家伙还真有趣，露出一副了然的神情道：“我说么，哪可能那么老实。”

“面上功夫还是要做的。”王贤笑道：“不过私底下该怎么玩还怎么玩。兄弟要是有兴趣，待会儿拜过了晋王，兄弟我带你去一处好地方，不显山不露水，怎么玩儿都没人知道。”

“那敢情好。”张輶一看王贤这做派，就知道他是大玩家，顿时生出臭味相投之感，再无顾忌地大笑道：“咱就不跟兄弟客气了，不瞒你说，兄弟我就是好玩，只要是玩的，我都好。就像是《一枝花》唱的，我玩的是梁园月，饮的是东京酒，赏的是洛阳花，攀的是章台柳……”说着竟摇头晃脑唱起来：“我也会围棋，会蹴鞠，会打围，会插科，会歌舞，会吹弹，会咽作，会吟诗，会双陆。你便是落了我牙，歪了我口，瘸了我腿，折了我手，天赐予我这几般儿歹症候，尚兀自不肯休。则除是阎王亲自唤，鬼神自来勾，三魂归地府，七魄丧冥幽。天哪，那期间才不向烟花路上儿走……”

王贤虽然不懂乐律，但也听出这唱腔火候很足，待他唱完了，举杯大赞道：“唱得好，唱出了我辈的心声。正所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啊！”

“说得太好了！”张輶好不容易碰上个欣赏他的家伙，不禁生出知音之感，与王贤碰杯笑道：“待会儿全听兄弟安排了！”两人的距离一下拉进不少，张輶也放下伪装，露出急色的神情道：“既然是兄弟了，我也不瞒你说，哥们儿我这阵子赶路，一路上未近女色……急需要阴阳调和一下。”

“哈哈，当然没问题，就怕兄弟被大同婆姨养刁了，吃不惯我给你准备的清淡小炒。”王贤笑道。

“说起大同婆姨，还真是……”张輶摇头晃脑道：“在京城就听得耳朵出茧，说什么大同婆姨位列天下四大娇娘之首，说什么‘大同有三宝，婆姨、火锅和皮草’，还听说什么‘来过浑源州、回家把妻休’，我还满心的不服，觉着忒夸张了。这北地的女子牛高马大、糙皮粗声，能有什么好的？怎么可能比

得了咱们江南的佳丽？”就好比他乡遇故知，总要把自己在异乡最大的感触讲出来才痛快，张公子也迫不及待讲起他的艳遇来：“可是亲身试过才知道，比起大同的婆娘，咱们江南佳丽就是花瓶。你知道大同婆姨多厉害么？”

“丰乳肥臀，床底媚功天下第一。”王贤呷一口虎骨酒，笑道。

“行家！”张輶竖起大拇指，赞道。

第四百六十五章泰山姑子

如果永乐皇帝知道，自己派出的两路钦差，甫一见面，谈论的不是什么皇差国政，而是寻花问柳，这位脾气暴躁的皇帝，肯定会派锦衣卫把他俩抓回去阉了！把小鸡鸡扔去喂狗！

可惜朱棣听不到两人说什么，也只能任由他们说来越来越不堪了……

只听张輶眉飞色舞地讲起了女人经道：“和养扬州瘦马一样，大同婆娘也是从小养起，不过不是学琴棋书画，而是专门练习媚功。我听她们说，从八九岁开始，她们就天天坐在酒瓮口练功，久而久之，她们的骨盆可以随心所欲地摇摆，男人可以一动不动，就能享受到无上的快乐，让你就算七老八十，也能享受到男子汉的雄风……”

“果然是一绝。”王贤暗暗咽了下口水，顿时心向往之。笑道：“兄弟你在大同大鸣大放、大口吃肉，想必也会腻。现在到太原，咱们吃点清淡小菜，换换口味，你看合不合意？”

“哈哈，兄弟真合我心！”张輶使劲点头道：“这大同婆娘实在太能干了，要了还想要，兄弟虽然也是宿将，可久战必脱啊！我现在是吃腻了大鱼大肉，正想来点清淡小菜解解腻呢。”

“这么说我就放心了。”王贤一脸轻松地笑道。等车到王府时，两人已经交换了年庚，张輶要大他五岁，王贤称其为兄长，他则称王贤为‘老弟’……本来应该称‘贤弟’的，但王贤的名字里有个‘贤’字，那么叫起来太过亲昵，而且也犯讳，所以张輶才称其为老弟。

仅此一个小细节，就能看出张輶远比表现的要细心，王贤心说，这就是所谓的‘面带猪像、心中嘹亮’吧？对着这种人，可得提着十二分小心，万不能因其装疯卖傻，就小觑了他。那样一定会吃亏的。

说着话，两人到了晋王宫，晋王爷的座驾就是非同凡响，长驱直入东华门，在丹墀前才停下。

下车时，两人已经换上青衣角带，收起了淫荡的表情，换上两副沉痛的面孔，进去太妃梓宫前拜祭，张輶拉着晋王的手，说了好些安慰的话，又亲手奉上礼单。晋王谢过之后，请二位钦差到邻殿吃茶。

分宾主坐定后，晋王道：“让上差大老远赶来吊丧，小王深感歉疚。”

“哪里哪里，”张輶道：“下官闻听老太妃仙逝，那是五内俱焚，恨不能飞到太原来送老太妃一程，可惜皇命在身，不能擅离，只好待那边差事一完才

过来，已然是晚了……”说着眼圈一红，陪着晋王掉了几滴泪。

王贤看得暗暗称奇，这跟方才在车上那个浪荡公子，分明是判若两人么。难道这就是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等等，那老子岂不是鬼？我看起来有那么淫荡么？！

见两人不咸不淡地扯闲篇，王贤告声罪，到后面去如厕。待他一走，张輓便拉下脸道：“王爷，你这是玩得哪一出？我看你和王仲德，关系好得多么。”

“确实不错……了。”朱济熈苦笑道：“不过也是最近的事。”

“那你急乎乎把我叫来作甚！”张輓不悦道：“还有，怎么方才迎接的，不见张春那老东西，莫非他瞧不起我？”原来张輓之前在接官亭不鸟那些官员，是嫌布政使没来迎接……

“唉，这个说来话长。”朱济熈依旧苦笑道。

“那你就长话短说……”张輓愈加不悦道。

“是这么这么这么回事儿……”朱济熈便将这几日的神转折，简单扼要讲给张輓听。当然他不会说是自己弄死张春的，只说张春是畏罪自杀，自己和王贤达成妥协，双方各退一步，都不把对方往死里逼。

“原来如此。”张輓听得目瞪口呆，这剧情也他妈太离奇了吧？要真这样的话，那王贤的能耐不是一般的大啊！当初太子太孙派这么个嘴上没毛的小子来山西，他还笑太子府人才凋敝，没有不败的道理。现在一看，自己还真错了，人家这是危难总有英才出啊！姓王的小子这下力挽狂澜，太子的气数未尽啊！

他摸着下巴胡思乱想，好一会儿，才回到眼前的局面……心说这结果再好不过，张家是当朝第一将门，大同那帮子徒子徒孙，都归他家来罩，张輓被踢到大同，就是给这帮家伙擦屁股的。但他迟迟没动，就是要等太原这边的结果，太原这边要是闹大了，说不得，他也得牺牲一批虾兵蟹将，给皇上个交代……没办法，谁让他有个爱惜名声的大哥，太过徇私的事儿，他大哥就不放过他。

现在太原这边和平解决，那是再好不过，他只要顺势而为，就能对皇帝和他大哥有个交代，也算对得起太原那帮奉承他孝子贤孙了。当然，牺牲个把人在所难免，毕竟这帮孙子玩得这么大，想要毫发无伤地过关，那大明朝就彻底没天理了……

两人简单地交换了看法，待王贤从茅房溜溜达达回来了，张輓便起身告

辞，朱济横一脸歉意道：“公子远道而来，本当置酒款待，无奈不谷热孝在身，不能相陪。”说着亲热地拉着王贤胳膊道：“就请仲德待我好好招待下公子了。”

“好说好说。”张輶拱拱手道：“我和王老弟意气相投，正好好好相聚。”说着一摆手道：“王爷请回吧，我们走了。”

停在门外的马车，已经换了另一辆不起眼的。张輶不怒反喜，施施然上车，车门一关，张輶把头上的孝帽子一摘，身上的青衣一脱，对王贤笑道：“下面全听老弟安排了。”

“没问题。”王贤笑笑，打开前车窗，吩咐赶车的周勇道：“去小江南。”

马车便从东华门拐向东夹道，行了盏茶工夫，在夹道尽头一处普普通通的四合院前停下。山西的建筑，大体是北方式样，但是道更窄门墙更高，从外头看上去，十分朴拙，让人看不透里头的光景。

此刻四合院宅门紧闭，周勇上前敲了老半天门，才有个男子出来，一脸戒备道：“干什么？”

周勇也不说话，摸出一片玉牌，这是晋王给王贤的，否则以王贤这种外来户，如何寻到这种深深弄巷中的隐秘之处？

那男子一看玉牌，马上变了脸色，赶忙让人打开门，陪着笑对周勇道：“最近全城都在戴孝，咱们这种地方虽然官府不敢来管，却也得小心一些。”

周勇点点头，赶着马车进了院子，待车停稳，张輶便迫不及待跳下来，只见里头竟是江南风格的回廊影壁、小桥流水、假山怪石和花草树木，虽然是隆冬，但玉树琼花别有一番景致，看上去还真像回到了早春梨花盛开的江南！

“怎么样，还合心意么？”王贤也下了车，笑道。说实在的，他其实也是头一次来……

“太合心意了，我早就想家了。”张輶笑嘻嘻道：“这地方好，清静园林，北国江南，兄弟是雅人啊！”

王贤心说，我雅个屁，这是人家晋王雅致好么。

“怎么不见老鸽子？”张輶听听里头，有琴歌之声，却没有欢客嬉笑，更没有热情的老鸹扑上来，不禁有些奇怪。

“有老鸭子不就俗了？”王贤现炒现卖道：“这园子里有若干去处，里头风景各异，皆有不一样的姑娘住在里头。仁兄漫步其间，寻芳艳遇，不也别有一番滋味？”

“嘿嘿，不错不错。”张輶大点其头道：“此间主人把男人琢磨透了！”

王贤也深以为然，那话怎么说来着？男人么，就是妻不如妾、妾不如妓、妓不如偷，这园子看起来没有一丝风月气息，就像是普通的江南园林，里头住着的姑娘，锦衣玉食、呼奴喝婢，像是深宅大院的小姐，男人们如钻墙逾穴的浪荡子，与思春的小姐相会，自会生出一种偷情的快感，怎能不流连忘返？

两人便在园中漫步，发现这里设计得还真精巧，虽然整个园子算不上特别大，也就是十几亩的样子，但院墙蜿蜒、假山横亘、曲径通幽，竟如个迷宫一般，让人半天转悠不出头绪。张輶笑骂道：“又不是诸葛亮的八卦阵，搞这个花头作甚？”

“这是为了避免客人照面尴尬。”王贤笑道：“再说，独来独往的感觉多好？好似整个园子就为你自个开的一样。”

“有道理。”张輶觉着有趣，在里头转来转去，竟连过数门而不入。直到走累了，正好也看见一处院落，本想说就这家吧。但定睛一看居然是个道观！“奶奶的，把个道观放在妓院里，也真能想得出来。”

“仁兄是装糊涂还是真糊涂？”王贤笑道：“是道观不假，你看看那道观的名字，还不明白么。”

“斗姥宫……”张輶仔细一看，一拍大腿道：“泰山姑子！与大同婆姨、扬州瘦马、西湖船娘齐名的泰山姑子！”

“可不正是么！”王贤笑道：“这里头可是正经从泰山斗姥宫，请来的美貌道姑！”

“哈哈，大同婆姨、扬州瘦马、西湖船娘我都见识过了，就差这泰山姑子了，兄弟你真是我亲兄弟！”张輶急忙拉着王贤就往里走道：“快快，咱们也去上香去！”

第四百六十六章山西斗姥宫

大明朝娼妓之盛，肇始于洪武初年，太祖皇帝敕令在秦淮河畔建造十四座青楼容纳官妓，为朝廷赚取外快。便一举奠定了本朝娼妓业的兴盛。几十年来，若问天下花班何处最盛，自然首推京师金陵。但除了金陵之外，又有四大流派，春兰秋菊、各擅胜场，为天下男子津津乐道。

即所谓的大同婆姨、泰山姑子、扬州瘦马、杭州船娘。这四大粉派二南二北，交相辉映。大同婆姨、扬州瘦马前面提过，王贤家里的小茉莉，就是预备卖去当瘦马的，却被他截胡买回来当丫鬟，也不知算不算暴殄天物。至于西湖船娘，也好理解，西湖么，欲把西湖比西子，浓妆淡抹总相宜。游湖的文人墨客、富商达官，想到秦少游的‘西湖水滑多娇娘’，自然要坐一坐花船，吃一吃花酒了。

唯有泰山姑子令后人费解，怎么道教庄严之地，遁入空门道姑，也成了娱乐业的从业人员？

原来唐宋以降，泰山就是名闻天下的道教名山，每年来山上进香的游客，一年四季络绎不绝。尤其是春秋两季，从中天门到南天门陡峭的山路上，那叫一个人流如潮，摩肩接踵。香火既浓、人气就旺，如此一来，那随着人气走的莺莺燕燕，自然在泰山脚下扎了根。只见泰山脚下的勾栏瓦舍、酒肆旅店中，到处是倚门卖笑挑逗游人的娼妓歌女。众多香客游人在登山之前，先已被山下的这些青楼瓦舍掏光了身上的银钱，许多人干脆便不上山了。就算上了山，也是虚应公事，哪还有多少钱再孝敬道观？

即便那些不差钱的富豪，登到山顶把香一插，就慌忙下山往相好的那里赶，被迷得没心思拜神，自然也不会对宫观慷慨解囊了。

如此这般，山上的一班道士道姑日子渐渐拮据，心里头更是难受，许多人受不了纷纷下山，留在山上的也是怨声一片，直骂人心不古。但这世上总有能人，能够在危机中灵活变通，闯出一片新天地来……却说登山盘道东侧，有一处叫斗姥宫的女道观，掌门师太生性好强，眼见着泰山香火日稀，牛鼻子生活潦倒，山下的勾栏瓦舍却生意红火，姐儿们吃香的喝辣的，不由心生不平，香客们都是冲俺们而来，凭什么让你们白白占便宜，俺们却喝西北风！

不行！再也不能这样活，再也不能这样过！不就是靠粉子勾搭凯子么？俺们斗姥宫最不缺的就是女滴！于是她一狠心，借钱把斗姥宫的客房重新装修，留进香的客人吃酒。又让三十岁以下的道姑，重新蓄起发来，描眉画眼学习弹唱，为吃酒的客人佐酒。

为了更吸引酒客，她甚至花血本，请济南城最有名的裁缝，为这些年轻

道姑量体裁衣，设计出一种长领元缎滚边的莲瓣精葛缙裙。又在颈间配上一副璀璨夺目的金链子。这种打扮既有出家人的出尘，又有含蓄的娇媚，客人见了还未曾接近，就先酥了半边身子。加上道姑们空门寂寞，终于可以名正言顺地和男人接触，对客人都是分外地用心，让些香客生出与道姑相好的感觉，而不是在狎妓，花起钱来自然更加大方。

有道是到了什么山唱什么歌，香客们听说泰山上的女道士开门纳客，登时甩了山下的相好，一股脑往斗姥宫涌来，很快这斗姥宫的生意，竟比山下的青楼瓦舍强了千百倍，‘泰山姑子’一下成为远近闻名的稀罕物，不知多少人想要尝尝这个鲜。一下把身价抬高，据说斗姥宫里一席普通的席面都要五两银子，随便一个姑子陪侍，就得十两银子，都赶上济南城的头牌了！

不过据说看着斗姥宫生意如此兴隆，泰山下的青楼瓦舍也纷纷依葫芦画瓢，把原先曲户密室、锦窗绮帐的，改成了青瓦低檐、尊炉清供的道观。那些倚门卖笑的歌伎也摇身一变成了庄衣素色的‘泰山姑子’。总之真真假假，良莠不齐，要想一亲真正泰山姑子的芳泽，怕是只有爬上泰安山，亲自到登山盘道处的斗姥宫才行。

现在太原城的土财主们，居然能把几千里外斗姥宫的泰山姑子请来常驻！泰山离着太原怎么也得上千里，能让日进斗金、矜贵无比的泰山姑子下山离家这么远，那可不是一般财大气粗才能行。

不过想想天下闻名的晋商，就是这时候开始走上历史舞台，也没什么好奇怪的了。

却说那张輶张公子，敲了这‘山西斗姥宫’的大门半天，才有个娇俏稚嫩的小道姑探头出来，问道：“施主有何贵干？”

张輶倒也会逢场作戏，装出一脸吃惊的样子，倒退两步道：“哎呀，惊到了，我原本以为是个道观来避避风雪，未曾想里头是小师太在修行。”

那小道姑虽然年纪小，尚未开荤，但在这种地方耳濡目染，早就不纯洁了，她一脸为难道：“按说该助人为乐的，可我们这斗姥宫从来不留宿男客，叫贫道好生为难。”

“我不留宿，我不留宿。”张輶马上顺竿爬道：“待雪停了就走，不教小师太坏了规矩。”说着一把抓住小道姑的小手，觑着脸道：“还请小师太可怜在下。”

那小道姑脸一红，甩开他的手道：“道门清静之地，放规矩点。”但还是侧身让他进来了。

张輶笑嘻嘻对身后王贤道：“兄弟，咱们进去！”

王贤苦笑着摇摇头，别说张輶，他都感觉大开眼界，奶奶的，原来嫖妓还有如此高端大气上档次的玩法，老子还以为就是脱裤子上床磨白浆，然后提裤子给钱回家睡觉呢！

那小道姑引两人进了观中，只见里头有十几名大大小小的道姑，一色的眉清目秀、齿白唇红，端庄中透着妩媚，法相里多有风流。此时道姑们有的在调素琴、阅金经、有的在烧香念经、有的在扫雪烹茶，还有年轻的小道姑在院子里堆雪人，看上去一派纯净烂漫，叫人不忍亵渎。

张輶却开心坏了，他见惯了锦衣绣裙、环佩叮咚的女色，乍一看这些缙裙素裹、粉黛不施的小姑，顿觉心花怒放，浑身骨头都不剩二两。忙觑着脸凑上去道：“几位姐姐，小弟我们的衣裳都被雪水打湿了，请姐姐带我俩去烘一烘，去去身上的寒气。”

众道姑偷瞄进来的这二位，见皆是健壮俊朗的少年郎……王贤虽然往往被人尖子比得自惭形秽，但他在旁人眼里，还是个不折不扣的小帅哥的，加上军旅生涯锻炼了他一副雄健的体魄，对女性的吸引力倒也不差。

泰山姑子们被客人惯坏了，挑得很，就算你有钱，若是又肥又丑，她们也懒得敷衍……除非你巨有钱，出手就是千把两银子，那自然另当别论。当然光长得俏也没用，姑子们开销可大着呢。不过但凡能进这名唤‘小江南’的销金窟的，非富即贵，穷鬼根本摸不着门。是以看到这两个俊后生，姑子们先是春心萌动，哪能不使出全身解数，把他俩留在这斗姥宫？

但心里越是千肯百肯，面上就越是欲迎还拒。姑子们的姿色，比不了西湖船娘，床第功夫比不了大同婆姨，之所以能牢牢占据四大粉派之一，皆是因为她们能满足男人禁忌的快感。既然是禁忌，自然就不能让男人轻易得到，男人们贱啊，越是吃不着，就越是着急，等好不容易吃着的时候，才会感到无比的满足。

“不是我们不想帮忙，只是这宫里皆是女道士，从来没有男子。”一个看上去年纪稍长的道姑回答道：“确实不方便。”

“姐姐行行好。”张輶贱兮兮地缠着道姑，好话说了一箩筐，道姑‘终于’松了口气，吩咐两个娇俏的小道姑，把他俩带去客房更衣。客房里没有生火，也没什么装饰，清冷得很。为首的一个道姑甜甜笑道：“换吧。”

张輶傻眼道：“就在这儿啊？”

“出家人讲的是苦修，这算什么。”另一个眼睛大胸脯高一看就很骚的小道姑撇嘴道。

王贤听了差点没笑喷，你丫身上的湖绸中单，起码十几两银子一领，还好意思说苦修……想到这，不禁一愣，老子何时变得如此不懂风情？这本来就是逢场作戏，我较真作甚？难道职业改变了性格？最近整日疑神疑鬼，看什么都先寻找疑点！

放松放松，来这儿就是为了放松的，他在那边心理建设。张輶却早乐在其中，陪着笑直搓手道：“在这冰窟窿似的地方换衣裳，会冻死人的。”说着央求道：“小师太，求你布施个炭盆，再烫一壶烧酒，暖暖身子，好不好么？”

“你这人好生多事，”大眼睛小道姑训他道：“避了雪，又要换衣服，现在又要取暖吃酒，忒得得寸进尺了，待会儿是不是还要我们陪酒不成？”

第四百六十七章美人杯

“好啊好啊！”张輶大喜，去拉小道姑的手道：“能和小师太把酒赏雪，小弟弟我真是三生无憾。”他明明比人家大上七八岁，却一口一个小弟弟自称……真不是一般的害羞。

“想得美，”谁知那小道姑被他一碰就抽手道：“休要坏了人家的清修。”说着对另一个道姑道：“师姐，这俩人色色的，我们去禀告师傅去。”王贤这个郁闷啊，奶奶的，老子打进门起就没说一句话，怎么被看出色色的来着？不就是盯着你俩胸脯瞄了一会儿么……

“好。”两个道姑便出去了，走到门口时，两人却又回头深深看了他俩一眼，咯咯娇笑起来。

张輶一直如呆鹅般探着脖子，直到看不见人影才缩回头，使劲拍着王贤道：“兄弟啊兄弟，你就是我亲兄弟，选这地方实在太妙了！奶奶的，老子这小心肝，好些年没像现在这样扑通乱跳了。我连手都没拉着呢……”

“兄长满意就好，不过这小江南里头，可不光一个斗姥宫，”王贤笑道：“兄长要合理分配体力啊。”

“哈哈，不急不急，慢慢来。我决定了，今年不回去过年了，我就住这儿了，非把这小江南玩遍了才出去！”张輶立下大宏愿道：“兄弟可要陪我到底！”

“呵呵，我就舍命陪君子了！”王贤自然不会让他扫兴。

两人兴致勃勃地说着话，两个小道姑又进来了，前一个端了个炭盆进来，放在桌底下，后一个提了个食盒，打开盖子，拿出一壶杏花村汾酒，摆出几样精致的下酒小菜。小道姑将酒壶烫上，便要出去，却被张輶一把拉住，觑着脸笑道：“小师太留步！”

“炭盆也端来了，酒也烫好了，你还想怎样？”小道姑佯嗔道。

“我好想……”张輶把小道姑的嫩手捧在腮上，“小师太能坐下来，一起吃杯酒？”

“你这登徒子，忒也得陇望蜀。”小道姑却要抽手道：“莫坏了我等清修。”

张輶哪肯让她把小手抽走，紧紧握着道：“求小师太垂怜。”说着拿眼神示意王贤，那意思是，别光让我唱独角戏啊，你也一起啊。

王贤心里暗暗苦笑，老子好歹也是钦差，连山西布政使都跟我客客气气的，却要在这里跟个窑姐儿死乞白赖。但无奈这张公子实在太重要了……王贤非但指望他帮着应付宣府那位，而且对缺乏军中奥援的太子殿下来说，哪怕只跟张家保持一份良好的关系，都是大有益处的。所以无论从哪个角度讲，他都得把张二公子陪好了。

一咬牙一狠心，王贤豁出去脸不要了，也站起身来，堵住门口，笑嘻嘻道：“小师太对我兄弟极好，我等可得好好谢谢二位小师太，就坐下喝一杯吧。”

“那，只能规矩吃酒。”大眼睛小道姑道：“不能胡说，更不能手脚不老实。”

“自然自然。”张輶点头如啄米道，“小师太快快坐下。”说着看看小道姑，问道：“这里只有两条长凳，却是如何坐下？”

“当然是你俩挤一条，我俩坐一条了。”那个笑靥如花的小道姑掩口笑道：“有道是从来男女不同筵。大家男女有别，现在坐在一桌已是非分，万不能再得寸进尺了。”

“那不行，那不行，这样不合理。”张輶忙道。

“怎么不合理了？”大眼睛小道姑笑道：“我们这是大道理呢。”

张輶却想不起怎么不合理，便朝王贤笑道：“老弟说说，怎么个不合理法？”

王贤便笑道：“我俩身子这么宽，坐一条板凳太窄，小师太身子娇小，坐一条板凳又显得太宽。”

“对哦。”张輶恍然笑道：“咱们应该男女搭配，就刚刚好了。”

“男女授受不亲。”爱笑的小道姑又拒绝道。

“小师太此言差矣，”张輶说着咂咂嘴道：“至于差在哪儿呢？我这兄弟是举人老爷，让他跟你讲讲。”

“授受不亲的意思是，我们互相不要有肌肤接触，大家坐在凳子上，规规矩矩，怎会有肌肤接触呢？”王贤笑道：“所以不违反礼法的。”

“算你们说得有理。”两个道姑才松了口，便分两边坐下来，那个大眼睛高胸脯的和张輶坐在一边，那个爱笑的和王贤坐在一边。四人坐定，把酒来

斟，张輶端起酒杯道：“相逢就是缘分，我们兄弟能和小师太同桌共饮，实在是天大的造化，来来，我等满饮此杯。”

王贤自然一饮而尽，两个道姑也痛快喝了，张輶突然发现酒盅上有光景，大惊小怪道：“兄弟你看这酒盅的样式。”

“德化彩绘白瓷。”王贤笑道：“很贵的哩。”跟朱瞻基浸淫久了。他现在也是蛮识货的。

“哈哈，行家，”张輶笑着挑挑大拇哥道：“不过我不是让你看这个，你看上头的图案。”

王贤端起酒盅一看，小小的白瓷酒盅，上头居然绘着精美的美人图，“呵呵，汉宫飞燕啊！”

“我这是贵妃醉酒。”张輶指着自己的酒盅，又笑道：“你看这调羹面上，是什么？”

“弄玉吹箫。”王贤道。

“这把呢？”张輶又问道。

“文君当炉。”王贤答道。

“呵，有点意思，这套酒具真有点意思。”张輶调笑小道姑道：“可不像是出家人用的。”

“这上头都是女子，”大眼睛小道姑白他一眼道：“我们女道士不用绘着女子的杯盘，难道用绘着男子的？”

“就是，”另一个爱笑的小道姑道：“这上头绘着的，可都是我们女孩子的偶像呢。”

“不光有偶像，还有你们同行哩。”王贤笑道：“不如我们来猜猜，这杯盘上共有几个女道士，猜错了可要受罚的。”

“两个。”两个小道姑仔细看了一圈，很肯定道。

“错，有三个。”王贤笑道。

“瞎说，我们只看到俩。”俩小道姑不信道。

“我说三个就三个，二位小师太可知道是哪三个？”王贤又笑道。

“我知道我知道，一个是‘心有灵犀’的宋华阳。”爱笑的小道姑忙抢着道。

“还有个‘易求无价宝，难得有情郎’的鱼玄机。”大眼睛小道姑不甘示弱道，说着拿那双桃花眼一勾张輶道：“不过这个女道士，可不守清规得很，听说跟很多男人私通呢。”

“其实宋华阳也一样，她和李商隐私通，才有了‘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见两个道姑都吃惊地望着自己，王贤心说，老子这方面的知识，还是蛮丰富的。

“不是还有一个么？”大眼睛的小道姑问道：“我怎么看来看去，就找到两个道士打扮的？”

“这个我却知道。”张輶捻着酒盅笑道：“那第三个在这儿呢。”

“贵妃醉酒？”俩小道姑道：“杨贵妃？”

“对啊，杨贵妃曾经出家当过姑子，道号太真，你们总听说过吧？”张輶终于有机会显摆一下了。

“吓，原先当过的也算啊？”小道姑无奈道。

“当然了。”张輶笑道：“一日是师太，终身是师太么。”说着嘿嘿笑道：“说起来，这杨太真也不守清规，她私通老公公，哈哈哈哈哈……”他一边笑着擦泪，一边问两个小道姑道：“感情女道士都有这爱好，不知二位小师太有没有？”

“这也是没办法的，”两个小道姑也不着恼，那个大眼睛、高胸脯的笑嘻嘻道：“不然怎么生出俩乖儿子，陪我俩喝酒？”

“噗……”张輶一口酒险些喷她脸上，“胆敢捉弄我俩！”他大笑着去呵小道姑的痒，小道姑笑得花枝乱颤，忙求饶道：“不敢了不敢了，贫道给二位赔不是了，您大人不计小人过。”

“光赔不是有什么用？”张輶得理不饶人，继续挠她痒。王贤笑道：“你得拿出点实际行动来。”

“好好，贫道给二位公子唱个曲赔罪。”小道姑忙道。

“我要听十八摸那样的，不然别唱。”张輶笑道。

“十八摸不会唱，却会唱个‘美人杯’，正好应景。”小道姑笑道。

“那就唱美人杯吧。”张輶捏着手中的美人杯，笑道：“我听听应景不？”

大眼睛小道姑这才脱身，整理下衣裙，坐直了身子，对另一个道：“劳烦姐姐伴奏。”

爱笑的小道姑翻翻白眼道：“你惹是生非，每次都得拽着我。”但很快手里多了阮琴，叮叮当当弹奏起来。

前奏之后，大眼睛小道姑便千娇百媚地唱起来：

“掌上醉杨妃，透春心露玉肌，琼浆细泻甜如蜜。鼻尖儿对直，舌头儿听题，热突突滚下咽喉内。奉尊席，笑吟吟劝你，偏爱吃紫霞杯。

春意透酥胸，眼双合睡梦中，娇滴滴一点花心动。花心儿茜红，花瓣儿粉红，泛流霞误入桃源洞。奉三钟，喜清香细涌，似秋水出芙蓉。”

小道姑的歌喉，比起顾小怜是差远了，但胜在歌词淫靡，依然能勾人魂魄。一曲终了，张輶笑着伸手揽过那小道姑道：“好一个春意透酥胸，眼双合睡梦中。不知小师太有没有娇滴滴一点花心动呵？”

第四百六十八章房洞

有道是酒是色之媒，你当那姑子是什么好东西？虽然嘴上一直不要不要，但每每给二人留下希望，让他们不至于完全失望，掉头就走。就这样进两步退一步，进进退退，勾着两人入了港，把个张鞬勾得欲火高炽，不能自己，一边听着艳曲，一只手就在那小道姑大腿上揉揉捏捏，待得一曲唱完，他终于失去耐心，把那小道姑一把揽在怀里，大加揉搓起来。

那小道姑也早就春心荡漾，再也玩不了矜持，双目流眄，咯咯笑将起来道：“施主你真个要勾搭我？”

“只求小师太作成小生！”张鞬便把她搁在膝上，手伸进道袍，抓着满把的滑腻道。

“你不怕三清怪罪？”小道姑娇喘吁吁颤声道。

“不怕，不怕，就是太上老君来了，我也要先干了你再说！”张鞬喘着粗气，一把打横抱起小道姑，对王贤道：“兄弟，我们入洞房了！你也快活去吧！”说着便抱着道姑冲进里间，不一会儿，里头响起女人的娇笑声，撕扯衣服声，喘粗气声混成一团，不堪入耳。

听到里头的淫声，王贤身边那小道姑，绞着道袍下的双腿，眼里都快滴出水来，却不见他动作，只好轻咬着下唇，手指划过他的大腿道：“不如我们也歇息吧。”

“在哪？”王贤笑道：“就里间一张床，咱们要开无遮大会么？”

“死相。”小道姑拧他一把，拉起他的手道：“你跟我来。”

两人便携手出了这间屋，来到回廊下，只见外头静悄悄一片，方才那些姑子，不知都去了哪里。王贤问起来，小道姑只是含糊说，现在是午课时间。

王贤对这些风尘姑子，能否坚持早晚三课表示深度怀疑，不过也没煞风景地说话，只是耸耸肩，跟着小道姑来到院子角落的一间房。“这是哪儿？”王贤问道。

小道姑推开门，娇声道：“这是贫道的闺房了。”只见房内雕床锦帐妆台奁盒一应俱全，王贤笑嘻嘻地进去，见没有凳子，便在绣床上一坐，那小道姑伺候他脱了鞋，王贤便作势要搂，她却一闪身，推开他道：“等我给你打水洗洗。”

“我干净得很。”王贤呵呵笑道，那小道姑还是闪身出去，脚后跟把门一带，门轴儿一吱，关了。

王贤便懒懒散散斜倚在床上，嗅着屋里竟有京城印月斋的香粉味道，不禁暗暗咋舌，这种香粉价比黄金，连林清儿都是近两年才舍得用，这看起来并不出挑的小道姑，居然也有的用……

正在感叹泰山姑子的富裕程度，突然听到床下喀喇一声，床板便从中间轰然断开，王贤猝不及防，想要撑起身子，却只抓住褥角，但那褥子也往床中间掉落下去……

轰隆一声，他便随着被褥跌落下去，那床底下居然有个大洞，教他直坠而下，落在床下的地洞中……虽然有被子垫着，他还是被摔得七荤八素，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只见头顶的盖板已经合上，地洞四壁挂着昏黄的灯。

“变态。”王贤啐一声，打量下四周道：“打个炮而已，至于搞这么复杂么？”他心里自然没有表现的这么淡定，口里胡说八道着，心里飞快地盘算起来……他实在没想到，太原城最安全的玩乐之处，居然无法保证客人的安全。护卫都在外头，现在就算喊他们能听到，但从外头进来的工夫，也够他被人家杀死好几遍的了。

想明白这点，他也就索性安之，看看对方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至于……”竟然有人幽幽回话，吓得王贤一哆嗦，刚才明明没看见人的……赶忙循声望去，才发现原来墙角黑暗处躲着个人。

“咱们都已经在地洞里了，尊驾何必还要藏在暗处？”王贤看见人，反而不可怕了，侧卧在被窝上道：“出来见见面吧。”

片刻之后，那人才从黑暗中走出来，他穿着一身黑衣，昏黄的灯光下，看不清面容，但能看出是个年轻人，五官棱角分明，八成又是一个大帅哥……

“你就是王贤？”那年轻人的声音低沉压抑，像是怀着满腔的心事。

“不错，正是区区。”王贤心中一动道：“你是朱美圭？”

“是，龙瑶说你要见我。”年轻人定定看着王贤道：“安排在这里见面，很是不成体统。”

“你怎么会知道我在斗姥宫？”王贤猜对了人，心里的疑窦并未减少，反而愈加奇怪道。他让龙瑶传话给朱美圭约见面，前日那边传回信来，说是让他小江南见面。否则王贤哪会知道这么隐秘的销金窟？还是赶忙提审了那

赵知县才弄清楚，这是怎样的去处，王贤便以招待张輓为名，向晋王要到了玉牌，这才能走进这小江南。但是从十几个窑子中，挑中这斗姥宫，纯属张輓一时兴起，朱美圭却能守株逮到兔子，不禁让他觉着不可思议。

“这是太原城，我生长了将近二十年的地方。”朱美圭淡淡道：“自然有我自己的门道。”说着冷冷一笑道：“你真是那个翻云覆雨的王贤？真看得出来……”

“你既然那么屌，就该知道我和谁一起来的吧？”王贤翻翻白眼道：“小伙子，多疑会让你早衰的。”

“我这种见不得光的家伙，早死晚死有何区别？”朱美圭咯咯一笑，走到王贤身边道：“倒是钦差大人，你也太不小心了吧，这么轻易就着了道。”

“得意忘形，得意忘形。”王贤诚恳检讨道。

“是啊，钦差大人有什么理由不得意？”朱美圭满面嘲讽道：“你抓住了刘子进，压制了我三叔，逼死了张春，把山西官场一扫而光，实在是风光一时无两啊！”说着突然话锋一转，怒气勃发道：“可是你光顾着自己，顾着太子去了，却把我这个合伙人，卖得干干净净！”

“首先张春不是我逼死的。”王贤纠正他道：“其次，我们之前见都没见过，合伙人一说从何谈起？”顿一下道：“还有，不是我要见你，我是说你若有什么意见，可以直接来找我，不要通过个娘们，婆婆妈妈。”

“你……”听他噤里啪啦一通扯，朱美圭竟插不上话，直到王贤说完了，他才满脸怒气地望着王贤道：“若是没有我帮忙，你以为杨荣和陈斌会那么痛快跟你合作！若是没有我帮忙，你以为苟三会去找你自首？若是没有我帮忙，你以为……”话说一半，他发现自己也没啥贡献了，只好哼一声道：“这么顺风顺水？”

“这么说我还真得好好谢谢你。”王贤咂咂嘴道。

“你当然要感谢我，而且还得报答我！”朱美圭瞪着王贤道：“而不是像现在这样，跟我三叔穿一条裤子！”

“你想让我怎么报答你？”王贤警惕地看看朱美圭：“跟你穿一条裤子？我可没那癖好。”说着双腿一夹，一副很受惊的样子。

“我他妈不喜欢男人！”朱美圭一阵恶寒，怒道：“你要报答我很简单，就把我父子的冤情禀报皇上，然后揭露我三叔弑母欺君的罪行！”

王贤心说这不扯淡么，“你早来找我，还有的商量，但我昨天已经上奏

了，现在说啥都晚了。”

“这有何难？你再上一道奏疏，就说你之前被我三叔蒙蔽了就是！”朱美圭道。

“你当这是过家家呢。”王贤翻翻眼皮道：“我那是结案陈词，一经确定，断无更改之理。你就省省这份心吧，总之山西的案子已经结了，再无翻案的可能了！”

“你！”朱美圭刷地抽出宝剑，怒发冲冠道：“那你就死在这儿吧！”

“我死在这也一样。”王贤叹口气道：“世子，如今的晋王殿下是你三叔了，皇上不可能刚刚立他为王，就又把废了，再让你父亲复位，那不是向天下人承认，皇上有眼无珠，看错了好人也看错了坏人么？你我丢得起这脸，皇上丢不起。”

“那我只能杀了你！”朱美圭咬牙切齿道。

“杀了我也没用。”王贤看看他，语重心长道：“殿下，所谓识时务者为俊杰。我已经向晋王求情，放你和你父亲一条生路。到时候你们随我南下，我给你们安排去一明山秀水之处，你们父子俩下下棋、遛遛鸟，还可以娶几个姨太太，干嘛非要当这个糟心的王爷呢……”

“你住口！”那朱美圭暴怒，似乎一下失去了理智，一剑朝他头上劈来。

几乎同时，‘砰’的一声枪响，王贤身下的被窝冒起了烟，那朱美圭满脸惊愕，胸口多了个洞，血水汨汨直流。

当啷一声，宝剑落地，他轰然倒下，伸手想去抓王贤，眼里却满是委屈的神情。

“原来你不想杀我……”王贤叹口气，他方才之所以侧卧在地上不起来，不过是在被褥的掩护下，偷偷给腰间的短铳上膛，见对方要杀自己，他便毫不犹豫地开枪了。“下辈子记住，不要随便跟人开这种玩笑，遇到我这种当真的，怎么办？”

“……”那人两腿一抽断了气，看起来死不瞑目。

第四百六十九章蹊跷

又把火铳上好膛，王贤发现外头还是没有动静，看来这地洞里头隔音真不错。不过既然朱美圭也在下头，那想必有上去的法子。他借着微弱的灯光，在地洞里仔细寻找，最后发现有一盏油灯明显比其余几盏干净不少，他把手放在灯座上，左右试探一下，往下重重一按，便听咔哒一声，一道软梯掉落下来。

见有了出去的法子，王贤却反而不着急上去了，他在那具还热乎着的尸首身上摸来摸去，连裆部也没放过……然后他的嘴角，竟挂起一抹如释重负的笑容。

王贤顺着梯子爬到顶，推了推上头的盖板，因为身体悬在软梯上不好发力，盖板又厚，所以并没有推动。

不过上头却有了动静，那盖板被外头的人移开了，移开盖板的不是别人，正是那脸上带笑的小道姑，不过小道姑此刻一脸错愕，显然没想到上来的是他。

“世子殿下在后头呢。”王贤笑道：“我们已经谈妥了。”说着伸出手道：“来，拉我一把。”

“哦。”那小道姑脑袋一时有些转不过来，傻傻地把手伸下去。

王贤一把抓住她的手腕，突然猛地一拽，眼中凶光四射道：“下去陪他吧！”便将那小道姑硬生生拽下了地洞。只听惨叫一声，小道姑摔落在地上，也不知是死是活。

“臭婊子。”王贤撇撇嘴，爬上地面，又把软梯收上来，彻底断绝小道姑爬上来的希望。

他坐在洞边喘了会儿粗气，又往地洞了吐了一口老痰，妈的，这小姐找的，还真他娘的刺激！险些把小命也丢了！看来这山西还真不是自己的风水宝地，还是早走为妙！

待气喘匀了，王贤站起身，走到窗边，手指蘸点唾沫，捅破窗上糊的高丽纸，从小孔里朝外面看了看，不禁火大，只见周勇几个二百五，跟张鞬的护卫一道，躲在墙根下烤火吃酒呢。

他打开门，阴着脸道：“周勇你过来。”

“你家大人还真疼你，”张鞬的护卫羡慕坏了，“自己吃肉不忘让你喝

汤。”

“别胡说。”周勇瞪他们一眼，赶紧跑过去，问道：“大人有啥事儿？”

“进来再说。”王贤侧身放他进屋，关上了门。

一进屋，周勇倒抽一口冷气了，“大，大人，这也太龙精虎猛了吧……”他以为王贤把床给折腾塌了呢，不禁暗暗担心，那娇滴滴的小道姑，能受得了么？“那姑子呢？”

“没死也差不多了。”王贤淡淡道。

“大人真是……我辈偶像呢。”周勇咽口唾沫道，心说那得折腾成啥样啊。

“用你那双牛粪蛋子去看仔细。”王贤都气笑了。

“这不好吧……”周勇心说那多不好意思啊，但还是忍不住走上前一瞅，登时就傻眼了。“怎么会这样？”

“你说呢？”王贤白他一眼，已经没有怪罪周勇的意思了。毕竟百密总有一疏，今日之事太过诡异，周勇也万万料想不到。

周勇借着天光往地洞下看，虽然看不真切，心里已经明白了，面色渐渐发白，跪倒在地道：“属下罪该万死……”

“省省吧，不是说这个的时候。”王贤摇摇头。

“是，属下这就去调集兵马，剿了这个贼窝子！”周勇心说也是，正事要紧，回头再请罪吧。

“别激动。”王贤又摇头道：“你不觉着这事儿蹊跷得很？”

“这个，属下还没顾得上想。”周勇看看屋里，再无什么危险，才放下心道：“现在细细一想，确实很不正常。”

“怎么个不正常法？”王贤的目光，又从那高丽纸洞中往外看，只见外头侍卫仍在吃酒说笑，不亦乐乎。

“对方处心积虑要害大人，居然让大人单枪匹马逃上来了。”周勇用专业的眼光审视现场道：“以大人的武功来看，实在太不合情理了。”

“滚！”王贤一脚虚踹，笑骂道：“你想说老子功夫稀松，谁也打不过就直

说。”

“属下不敢。”周勇忙辩解道：“属下只是觉着，这不像个精密设计的杀局，倒像是大人撞上了……”说着一拍脑瓜道：“我知道了，这是一家黑店！”

“去你的！”王贤终于忍不住，真踹他一脚道：“黑你个鬼啊！我在下头见到朱美圭了！”

“朱美圭？”周勇大吃一惊道：“他怎么会在下头？”王贤要在这小江南和朱美圭见面，他是知道的。但万万不会想到才刚进来就碰上了，而且还是这种局面……事情有些挑战他匮乏的想象力了。

“我也觉着意外。”王贤冷冷一笑，把方才的经过简单一讲，周勇听了倒抽一口冷气道：“大人……居然把他……杀了？”

“难道我还等他砍我不成？”王贤翻翻白眼，面现沉思之色道：“而且此事实在太蹊跷，我想来想去，他还是死了的好。”说着一抬手，不让他再问下去道：“你提高警惕，咱们该干嘛干嘛，看看这斗姥宫的人，是个什么反应。”

“是。”周勇如蒙大赦，让他动脑筋实在太伤脑筋，还是听命做事更容易。

两人便前后脚离开那间屋子，王贤去了张輶那间客房，周勇回去跟侍卫们继续烤火，众人见他这么快就出来，不禁纷纷起哄道：“兄弟，感情你是神机营出身！”

“怎么讲？”周勇不明白这梗在哪。

“快枪手啊！”侍卫们怪笑成一团，把周勇郁闷得不行。

王贤回到房间，见张輶已经完事儿，正搂着那姑子在吃酒，见到他便开心问道：“兄弟，怎么就你一个回来了？”

“小师妹躺下了。”王贤身上的锦袍皱皱巴巴，还有些脏，一屁股坐在桌边，拎起酒壶往嘴里倒。

“这盘肠大战可够激烈的。”张輶看他这样子，啧啧道：“不知道还以为你俩打了一仗呢。”说着亲一口怀里的小道姑道：“你想不想尝尝个中滋味？”

“贫道怕夭寿呢。”那小道姑直往张輶怀里躲，张輶哈哈大笑道：“兄弟，看来小师妹怕了你了。”

“咱没别的好处，就是有一把子力气。”王贤笑笑道：“兄长，咱们再去别

处转转吧？”

“要的要的。”张輶笑道：“我对这小江南别处的光景，可是好奇得紧。”

那小道姑见好容易钓到中意的凯子，却说走就要走，自然一阵不依，不过张輶出手阔绰得紧，一颗猫眼大的宝石，就把小道姑哄得眉开眼笑。张輶又允诺转一圈回来还找她，小道姑这才肯放人。

两人又吃了会儿酒，恢复下体力，才离开了斗姥宫，自始至终，没有人发现那间屋里的异样，更没有人阻拦王贤……

待两人出了斗姥宫，去别处寻欢作乐，那些姑子从各间屋里探出头来，却被那年长的道姑呵斥道：“都进去！谁多看一眼，剜了她的招子去！”道姑们吓得赶忙缩回头去，可人就是这样，你越不让看她就越想看看，不少人偷偷从窗缝往外窥视，竟看到师傅的房间里，走出个穿着棉袍的糟老头子。那老头子满脸鸡皮，枯瘦如柴，风一吹就倒的样子……姑子们不禁暗暗嗤笑，怪不得师傅不让出来看，原来她的相好的实在是拿不出手。不禁暗暗奇怪，师傅正是坐地能吸土的年纪，几个精壮男子尚且不敌，这糟老头子不要命了么？

若是王贤在此，却会哎哟一声，恍然大悟，然后再哎哟一声，暗自庆幸。因为这糟老头子，竟然是晋王府的总管梁太监。人家逛窑子泻火，太监逛窑子憋火，老太监自然不是来玩的，他一直在暗中窥视着一切，待王贤离开后，又出了房间，走到院子角落那间屋……正是王贤和朱美圭见面的那间。

梁老太监进了那间屋，在地洞旁站了好一会儿，才踩着软梯下去，看到死了的朱美圭和半死不活的小道姑。听到有人声，那小道姑从昏死中转醒过来，露出乞生的目光。

梁老太监蹲下身子，看看她的状况，脊椎摔坏了，已然是不中了，问她话，她也不能回答，老太监叹口气，伸手捏断了她的咽喉，结束了她的痛苦。

梁老太监再看朱美圭时，见他已经死的不能再死了，但老太监还是掏出块油布在灯上点亮了，仔细查看了一遍，待确定无疑后，他那张老脸上，露出不可思议的神情……

不可思议的神情，也浮现在晋王脸上，顿饭工夫后，摘星楼上。

听了老太监的汇报，朱济熿喃喃道：“他就这么死了？噩梦就这么结束了？”

“是，虽然老臣也难以置信，但他确实是朱美圭，也死的不能再死了。”老太监轻声道。

“王贤怎么敢……”确定侄子死了，朱济熿心头释然的同时，又有些兔死狐悲道：“怎么敢杀他呢？”

“他应该也是迫不得已吧。”老太监幽幽道：“那小子聪明绝顶，他应该从一些反常的地方，察觉到什么，为了自保，只好杀了废世子。”

第四百七十章棋局

今日斗姥宫那一场，其实是晋王设下的局。自从知道龙瑶在钦差行轅，朱济熿就如芒在背，虽然跟王贤达成了妥协，但他这种不把承诺当回事儿的人，也不会相信别人的承诺。所以他非但没有减轻对钦差行轅的监控，反而加派了数倍人手，只不过从明面转到暗地罢了。

结果龙瑶一跟朱美圭的人接头，就被晋王的手下发现了，一路盯梢暗查，竟发现王贤要跟朱美圭在小江南会面！不得不说，这是个高明的选择，因为那里是晋王在太原城为数不多的盲区。不过既然已了解了对手的全盘计划，朱济熿也就不着急收网了，他要让他们尽情表演，好看清王贤的真面目！

于是他很痛快地把玉牌借给王贤，却派梁太监暗中查清楚朱美圭藏身在斗姥宫，甚至连他相好的小道姑都找了出来。今日王贤之所以一头撞进斗姥宫，自然不是凑巧，而是朱济熿暗中嘱咐张輓将计就计，给王贤创造接头的机会，好看他如何表演……其实从保密角度来讲，不告诉张輓是最好的，但晋王不想让张輓误会，才会故意请他帮忙的。

对于结果，朱济熿设想了很多，就是没想到会是这个样子——王贤居然把朱美圭给杀了！

不过震惊之后……这大明朝居然有人敢杀龙子龙孙，由不得晋王殿下不震惊……朱济熿又感到全身轻松，这是多么完美的结果啊。首先，朱美圭死了，虽然朱济熿还活着，但光凭他个窝囊废，活下去都成问题，再对自己构不成威胁。其次，朱美圭是王贤杀的，这说明王贤没有骗自己，他和太子确实已经放弃他大哥，是铁了心跟自己合作的。再者，自己现在有了王贤的大把柄，再不怕他会乱来了。

如是想来，晋王殿下的表情便松弛下来，关注起细节道：“他察觉出什么蛛丝马迹？”

“张輓直接带他去斗姥宫，有点太直白、太心急了。”老太监缓缓道。

“嗯。”朱济熿微微皱眉道：“那混蛋是故意的，他这种世家子弟，最会拿捏分寸，万不会犯这种错误。”顿一下道：“这不过是他两不得罪的手段罢了。”

“是，”梁太监点头道：“这样既完成了王爷的嘱托，也暗示了王贤此中有猫腻，世家子弟的思路，确实不一样。”

“不过是仗着谁也不敢得罪他，”朱济熿却不屑道：“他要不是姓张，这下

就把我和王贤都得罪死了！”说着又无趣地笑笑：“不过谁让他姓张呢。”

“是。”梁太监接着道：“老臣之所以说王贤看穿了什么，是因为他那时候没有声张，只是悄悄走了。看来似乎明白这是王爷给他设的局。”

“明白又怎样。”朱济熿哼一声道：“孤还从来没被人逼着点头过，他做了初一，就不要怪我做十五！”

“那是，他就算心里有气，也只能忍着了。”老太监点点头道：“朱美圭算是了结了，这样就只剩一个刘子进了……”

“算了，朱美圭一死，本王去了一块心腹大患，刘子进还不足为患。”朱济熿淡淡道，首先他从没见过刘子进，一切事情都是由他弟弟出面，而且每次都是面谈，并未留下任何证据，仅靠刘子进的一面之词，还动摇不了他这个当朝亲王。当然这也是为了让太子一方安心。“就把刘子进送给他们吧。”

“是。”老太监轻轻点头，又有些疑惑道：“王爷，老奴有些不明白，太子和汉王这局棋，明明大局已定，您为何突然又偏向太子了？难道王贤的威胁就那么大？”

“王贤就算有威胁，现在他弄死了朱美圭，也等于自废了武功。”朱济熿淡淡道：“我之所以要向太子靠，不过是因为之前跟汉王走得太近……”说着指指棋盘道：“你来看看这局棋，是个什么局势？”

老太监点点头，目光落在棋盘上，只见黑白子纠缠在一起，局面错综复杂，不过在行家眼里却洞若观火，他缓缓道：“这盘棋已弈至中盘，照棋面上瞧，白子四角占了三角，穿心相会，中间天元一带三十余黑子被围无援，已无生望，可以说白棋胜势已定。”顿一下道：“正如如今的储位之争。”

“未必，你再看。”朱济熿说着，伸出修长的手指，在入侵的白子旁补了一招。

老太监也是爱棋之人，道一声‘妙手’，朱济熿点点对面的蒲团，他便告罪入座，执白与王爷对弈起来。这会儿工夫，梁太监已经想好了对策，如今胜局已定，重要的是不出错，便退子向后一连，争取吃掉那一大团黑棋，巩固自己的优势。

晋王再投一子，卡断了白棋腹地与棋根相连之处。梁太监见这招数并不出奇，袖子一抖又扳出一子。两人便专心对弈起来，本来就是白棋大优的局面，没有几下，梁太监便将黑棋三十余子一下尽收，双手捧起来放在一边。棋盘上登时一片白茫茫，黑子寥寥……

“王爷，黑棋已经无望了。”棋下到这儿，按说黑棋就该推枰认输了。

“别急。”晋王却微微一笑，捻起一枚黑子，稳稳落进刚才提过子的白阵中。

“哎呀！”沉稳如老太监，也不禁惊呼起来，他这才看出，黑棋通过弃子，竟实现了局面翻转，而自己在中腹大块白子尽是断点。晋王这一子落下，正是做眼要点！他急忙忙地补救时，哪里还来得及？刹那间大龙已被杀成两截，像两条死蛇般任黑棋宰割。四周角地上的白子，也因前头紧气过促，险象环生。朱济燠却毫不留情，冲斡绰约、飞关割黏、绞夹拶扑，一阵猛冲猛打，将方才还满枰的白棋，杀得四处起火，老太监使出浑身解数，却疲于奔命，应对维艰，不一会儿竟全盘崩溃了……

棋盘上白棋只剩下最后一块角地，断无回天之力，晋王便不再落子，端起茶盏轻呷了口道：“张春竟藏着这么好的密云龙，看来死了也不冤。”

“……”老太监却沉浸在震惊中，自顾自地复盘道：“明明满盘白茫茫，怎么转眼就荡然无存了呢？”

“这局棋孤也解了一天。”晋王搁下茶盏，缓缓道：“有道是棋道合于人道，人道合于天道。棋子三百六十，合于周天之数；黑白相半，合于阴阳之变；局方而静，如同地安；棋圆而动，如同天变！阴阳相生，胜负转化，只在须臾之间呐！”

老太监若有所悟道：“这局棋的局面转化，似乎就在老臣提了那一片黑子之后，竟发现一时找不到目标，自己却满身都是漏洞。”

“不错。”晋王颌首道：“黑棋之前在天元的棋子虽多，但其实用处不大，反而尽是被对手攻击的漏洞。被白棋统统吃掉后，反倒甩掉了包袱，没了可被攻击的地方，局面一下子灵活多了。”他一边说，一边捻子复盘道：“这时候，占据棋盘大片的白棋，反而成了方才的黑棋，处处都是可被攻击的漏洞。反观黑棋，没了许多累赘，可以反守为攻，只要落子精妙，攻势凌厉，局面便可大为扭转……”顿一下道：“当然你后来慌乱了，若是镇定下来，稳扎稳打，胜负还是未可知的。”

“老臣明白王爷的意思了。”老太监叹服道：“王爷是说，原先太子党那些文官，看似声势浩大，实则累赘无用，放在外头只给汉王当靶子。现在太子党统统下狱，对太子反而不是坏事儿，至少别人想对付他，就找不到由头了……”

太子出奇谨慎，太孙又深得皇上宠爱，想直接攻击他父子，很难很难。所以之前汉王的进攻，都是以太子身边人为突破口，无论解缙还是吕震皆是如此。现在太子党羽都下了诏狱，太子党空前收缩，汉王再想进攻都找不到靶子了……

“不错，但是要想扳回局面，光靠收缩是不行的，还得在汉王要害处落子，只有用一波波的攻势，打得汉王频频出错，才有可能为太子挽回败局。”晋王悠悠道：“而王贤，正是太子落下的这枚棋子，现在看来，这枚棋子虽然不起眼，但十分厉害。”说着把棋子往棋盒里一丢，负手起身道：“别看太子痴肥，却是个极聪明的人，他显然已经看明白这局棋的微妙，也正是在执行内线收缩，攻其要害的方略，如此他就输不了。”

“那能赢么？”老太监好奇问道。

“那就要看王贤这枚棋子，能不能一直凌厉下去了。”晋王淡淡道：“太远的东西，谁也说准。”说着目光向上，幽幽道：“皇上春秋正盛，他一天不宾天，这局棋可能就分不出胜负。”

如此大逆不道的话语，老太监只当没听见，跟着晋王起身道：“老臣全懂了，王爷高瞻远瞩，定立于不败之地。”

“不败之地，不败之地。”晋王闻言，面上却浮现出淡淡的自嘲道：“是啊，孤再能折腾，也只能落个不败之地，成不了最后的胜利者。”想到这，他一阵索然无味，走下楼道：“把从五台县搜到的那几个人，送去钦差行辕吧，给钦差大人压压惊……”

来而不往非礼也，王贤打死朱美圭，就是给他的投名状，朱济燝自然也得有所表示了。

第四百七十一章卤水点豆腐

按照张輶张二少的意思，他是准备和王贤在小江南过年的。不过计划赶不上变化，仅仅两天后，两人便不得不从温柔乡醒来……因为宣府的钦差庞瑛到了。

“管他个三孙子的。”张二少这些天是醉生梦死，说这话时，他正把个妓女所穿的彩绣弓鞋当酒杯，和一帮妓女在行酒令，输了的就用那绣鞋往肚里灌酒。“庞瑛那个二百五，和咱兄弟尿不到一壶，咱们甭搭理他。”

“兄长不搭理他当然没问题，”王贤苦笑道：“可兄弟我不搭理，就坏了尊卑了。”他是锦衣卫千户，庞瑛是锦衣卫镇抚，正好是他的顶头上司，若对他发号施令，要他重新审理案件，他还真没法拒绝，这正是极难办的地方。

“嗯，也是，谁让他是你顶头上司呢。”张輶想想，把绣鞋搁到一个妓女的头顶，恋恋不舍地起身道：“不用愁眉苦脸的，兄弟一场，我能让你受他的闲气？走，我陪你会会他去。”他现在的立场跟庞瑛不同了……庞瑛是纪纲的人，纪纲是汉王的人，自然想让太子能栽在山西。之前张輶为了保护大同的将门，和他们结成一伙，但现在用不着整太子，也能保住张家的徒子徒孙了，他凭什么还要趟这浑水？

其实最好的办法是两不相帮，让王贤和庞瑛闹去吧。但有道是吃人嘴短、拿人手短，王贤这些天奉承他是为的什么，张輶自然心知肚明。以他公子哥的脾气，只要无伤大雅，这个忙该帮还是得帮的……那庞瑛虽然凶名赫赫，但在张二公子的眼里，朝他开上几炮，还是无伤大雅的。

等张輶磨磨蹭蹭离开了小江南，那边来报说庞瑛已经进城了。

“急什么，让他等着吧。”张輶哈欠连连道：“我们通宵达旦处理案件，已经好几宿没合眼了，先回去补个觉，再去见他。”

王贤这个汗啊，你通宵达旦淫乐还差不多……

张輶果真去王贤的行辕呼呼大睡起来，连日盘肠大战之下，他实在太乏了，那是沾床就着，一觉到天黑。直到被屋外头的怒喝声吵起来……

“吵吵什么，吵吵什么？”张輶推开屋门，便见一个穿着飞鱼服的鹰钩鼻子，正在大声呵斥王贤：“你反了天了，居然我没到就敢结案！我的命令你没收到么？让你先停下一切问案，等本座到了太原再说！”

“大人息怒。”王贤陪着笑道：“大人的命令到的晚了点，那时候下官已经审完了……”

“你胡说八道！”在山西能如此呵斥王贤的，自然只有同为钦差，又是他顶头上司的庞瑛，庞瑛抚着他的鼻子道：“你分明是想先斩后奏，眼里还有没有我这个上司！”

“大人自然是下官的上司，但现在我们办的是皇差，”王贤不卑不亢道：“眼下并无隶属关系。”

“说得好！”庞瑛暴跳如雷、刚要发作，便听一个幸灾乐祸的声音响起，循声一看，不是张輶又是谁，他懒洋洋走到庞瑛面前道：“老庞，你大呼小叫干什么，还让不让人睡觉？”

“这都天擦黑了……”庞瑛闷声道。他淫威虽盛，对张輶却是无用的，只能憋着火答话道：“本官已经等了张老弟整整一个白天！”

“一个白天都等了，就不能再多等一会儿，让老子睡个自然醒。”张輶无所谓地耸耸肩，侧身道：“不打算进来了？”

“……”庞瑛都快冻成冰棍了，闻言顾不上别的，赶紧窜进屋，坐在炭盆边上烤火取暖。一边烤火，他那冻僵了的心思，也开始转悠起来……自己紧赶慢赶，看来还是晚了一步，王贤那小子竟跟姓张的订立了攻守同盟，这实在是出乎预料。叫他一时间竟不知该从何说起。

“我说老庞啊，你是天子脚下混饭吃的，说话怎么这么不小心？”他不说话，张輶却训起人来：“什么叫我看你就是想先斩后奏？且不说王兄弟到底斩了谁？单说他除了皇帝，还要向谁奏？这山西有人能让他奏得着么？”

“我就是那么一说。”庞瑛郁闷道：“张老弟何必要揪着不放。”他多年来在锦衣卫实掌权柄，除了听纪纲的，其余人谁也不鸟，凡事只管独断专横，出了京更是霸道得没边，在宣府办案，好几个犯官被他活活枷死，来了太原那更是要立威的。却不料先是吃了闭门羹，又碰了硬钉子，偏生还没法跟对方发作，憋得他直想拿脑袋撞墙。

“你不那么说，我自然就放开了。”张輶一撩衣袍，跷着二郎腿道：“不过我还是得问问，老庞你不在宣府待着，跑咱们山西来作甚？”

“不是为了案子么？”庞瑛道。

“山西有我们俩呢。”张輶一句话给他堵上道：“你咸吃萝卜淡操心，不放心我哥俩呢？”

庞瑛心说我当然不放心，可话又不能这么说，只好咳嗽一声，重整旗鼓道：“张老弟此言差矣，我是不在山西不假，但三地的案子是连在一起的，牵

一发而动全身的道理，老弟不会不懂吧。”

“还真不太懂。”张輓哈哈大笑着：“当初皇上下旨时，言明是让我们分开办案，并未让我们三路钦差商量着办。”

“……”见他铁了心不跟自己往一个壶里尿，庞瑛反倒不再着急，喝口茶笑笑道：“那我请问，山西这边查了个什么结果，这个总可以告诉本官了吧？”

“可以。”张輓点点头，看看王贤道：“老弟讲给老庞知道。”

“当然。”约摸着八百里加急应该到京城了，王贤也没什么好隐瞒的，便将山西官场监守自盗、里外勾结、敷衍差事、侵吞军粮的经过，简单讲给庞瑛听。

庞瑛一听，暗暗着急，这样岂不没有太子什么事儿了？由不得庞瑛不着急，他在宣府折磨死了好几个官员，也没逼出点有价值的东西，要是太原这边也没有太子的责任，教他如何回去向纪大都督交差？

“王千户，你先出去一下，我有事要跟张指挥讲。”庞瑛决定再努力一把，打起官腔把王贤支走。

“是。”官大一级压死人，王贤无奈起身，往外头走去，还不忘可怜巴巴看一眼张輓。张輓给他个你放心的眼神，待王贤出去，他笑嘻嘻对庞瑛道：“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我的张二爷，”庞瑛苦笑道：“你被姓王的灌了什么迷魂汤，怎么就一味护着他呢？”

“我俩投缘啊。”张輓笑道：“老庞我送你句金玉良言，别看你现在是他的顶头上司，牛逼哄哄。但你俩就好比良驹与驽马，用不了几年，他就在高处俯瞰你了。与其到时候被穿小鞋，倒不如现在结个善缘，对他客气点。”

“他能活到几年后再说吧，”庞瑛最听不得这种话，恨恨道：“得罪我们锦衣卫的人，没有活得长久的。”

“够了吧，你个蠢货，人家现在也是锦衣卫了。”张輓哈哈大笑着：“而且是有兵权的锦衣千户，你们大都督那么精明的家伙，怎会看不明白此中的道道呢？”

“什么道道？”庞瑛皱眉道，他支开王贤，本来是想质问下张輓，怎么成了他教育自己了。

“皇上对你家大都督一手遮天不满了，要往锦衣卫掺沙子了。”张輶笑道：“你信不信，这次他回京之后，皇上必然会提高他在锦衣卫的地位，到时候就是你家大都督，也奈何不了他了。”

“不可能吧……”庞瑛一脸难以置信，却又本能信了他这种说法。

“骑驴看唱本，走着瞧吧。”张輶笑嘻嘻道：“我不过是随便一说，你姑且听之，觉着不顺耳，就当我是放了个屁吧。”

“……”庞瑛被他弄得心乱糟糟的，一时竟忘了质问张輶，好一会儿才回过神道：“你真要跟我们大都督还有二位王爷对着干？”

“怎么可能呢。”张輶摸着下巴哈哈笑道：“我才几斤几两，够资格和三位大佬对着干么！”

“那你还……”庞瑛道。

“可我也不想被人家当枪使。”张輶冷冷一笑道：“王贤已经把这个案子办成铁案了，根本就没给我们留机会。”

“那也未必……”庞瑛看看他，小声嘟囔一句，意思是，只要你跟我一心，就是他办成铜案金案，也一样能翻过来。

“我说了，不想被人家当枪使！”张輶板下脸道：“而且你别看他跟你客客气气，那不过是不想撕破脸，他要真发起狠来，你以为他会把你当盘菜？别自取其辱了。”顿一下道：“别忘了这里是谁的行辕，里里外外都是谁的兵！”

“这……”庞瑛心一惊，还真是。不过要是张輶肯帮忙，自己还是能把王贤捏出蛋黄来，奈何这厮铁了心不相帮，让庞瑛抚徒呼奈何？“这让我如何跟大都督交代？”

“老庞你好没道理，你是宣府的钦差，山西这边案子办得怎样，跟你有个屁毛关系，”张輶笑道：“我说你咸吃萝卜淡操心，你还不乐意听……”

“唉……”庞瑛虽然心中依旧不忿，但形势比人强，有张輶压着他，他也没法压王贤。动武的话又敌众我寡，只好闷声道：“就给二公子个面子。”

“好，这面子我收下了。”张輶一拍大腿道：“这才够兄弟么，大老远来一趟不容易，我带你去个好地方……”

第四百七十二章君臣父子

庞瑛气势汹汹而来，却被张輓一番轻描淡写就偃旗息鼓。这不能说他这人不可靠，恰恰相反，正说明此人心智之高，知道事不可为便果断收手、改弦更张，至于会有什么后果，一切待回京再说。

而且他听从了张輓的建议，不仅主动向王贤道歉，与他修复关系，还加入了他们去小江南寻欢作乐的队伍……三个钦差一起嫖娼，这要放在后世，得是多大的桃色丑闻？哪怕放在这大明朝，也是极不光彩的，别忘了这可是晋藩国丧期间。但后世所谓的‘四大铁’之说，其一不就是一起嫖过啥么？这实在是拉近关系，建立感情的捷径啊！

就在三位钦差醉卧小江南之际，王贤的八百里加急也到了京城。而在之前，他关于此案的密报便送到了太子府……

此时的江南也在下雪，但与北方肆虐的暴风雪不同，金陵的雪是一层细粉也似的白雨，无声落在紫金山、玄武湖、巍峨的紫禁城上，模糊了景物的线条，也暧昧了人的视线，将这京师的山水，变成了恢宏的水墨画……天正垂暮，西边又加了一味红黄，使这画生出几分悠远的意境，也多了丝丝的温暖。

雪中的紫禁城边上，是太子东宫。东宫大门朝南三扇，亦如紫禁城的宫门，中门常年闭着，两旁的侧门白日却必须洞开，以纳东南之紫气；日夜皆有八名禁兵把守，肃皇室之威仪。但从九月份皇上下旨切责太子、命其闭门读书后，两旁的侧门也都关了。只有有事时才会开一扇侧门，人进出后，又紧紧闭上，大白天也是这样，门前的积雪都积了厚厚一层，却一个脚印也没有……

身为储君，这就等于被圈禁在高墙之内，在宫墙外的人看起来大明朝的太子爷，距离被废也就只有一步之遥了……那些宫外支持太子的人见状，难免都生出委屈、难过、灰心的情绪，不知为宅心仁厚的太子爷偷偷洒了多少泪，但这座深宫里、太子身边最亲密的人却知道，他们的太子殿下，并没有放弃努力……

一阵急促的脚步，打破了东宫的寂寥，皇太孙朱瞻基兴冲冲地奔走在回廊上，一路大步流星跑到太子的书房外，兴奋地对坐在摇椅上读书的朱高炽道：“父亲，王贤来信了！”

朱高炽本来在读《庄子》，一副神游物外的表情，闻言也是立即就坐了起来，道：“什么情况？！”

“案子破了，父亲的冤屈洗清了！”朱瞻基眼里竟现出泪花道。

“快拿来看看。”朱高炽那张胖脸一哆嗦，颤巍巍伸出手道。朱瞻基忙大步上前，把王贤的来信递给父亲。朱高炽接过来，屏着呼吸一个字一个字的仔细地看。

信很短，很多事情亦不可说，故而王贤只是禀明了最后的结果，太子很快就看完了，与儿子对望了一眼，目光中都透着兴奋。

“今天是二十七，信是二十四发出的，也不能用兵部的勘合，三天就送到了，还真难为王贤了。”朱高炽一扫多日的阴霾，大声赞扬起王贤来：“能用这么短时间，便把铁板一块的山西翻个底朝天，他真是天降给我父子的救星啊！”

“是啊！”半年来的挫折，让朱瞻基老成了许多，他已经许久没露出孩子般的笑容了，今天却兴奋得直搓手道：“当初派他单枪匹马去山西，父亲还担心他对付不了那群虎狼之辈，儿子却坚信他是赵子龙，现在看怎么样，儿子果然没看错人！”

“呵呵，后生可畏啊！”

也难怪这尊贵的父子俩高兴成这样，回想下当初派王贤去山西前，他们手边已经没有可用之人，甚至连必要的支援都无法提供给他，王贤那真是单枪匹马闯龙潭……他一个人要面对沆瀣一气的山西官场、同气连枝的大同将门，还有高深莫测、只手遮天的晋王。就好比蚍蜉撼大树，根本看不到哪怕一点希望。

父子俩只有用王贤曾经创造的奇迹来安慰自己，寄期望于他能再次创造奇迹，但稍有点常识的人也知道，奇迹之所以是奇迹，就是因为它万中无一、无法复制，能一而再再而三发生的，那就不叫奇迹了。

所以这次王贤再次完成了不可能完成的任务，父子俩都不再以奇迹视之，而将其看成是王贤的能力！这世上总有不出世的高人，在别人眼里难比登天的问题，他们却可迎刃而解，原因无它，唯高明尔！

父子俩兴奋了好一阵子，才渐渐平静下来，朱瞻基又有些惋惜道：“可惜就算是王贤，也没法把朱济熿一竿子打倒……”叹口气道：“反过来还得借他的力。”

朱高炽却露出赏识的目光道：“这正说明仲德成长了，当初那个猛冲猛打的急先锋，现在也开始动脑子了。”

朱瞻基仍然一脸可惜道：“一件养寇自重的大案，一件侵吞军粮的大案，有这两件大案，朱济熿根本不能脱身，还可以把他身后的那两位也拖下来。

错过这次，日后不知还有没有这么好的机会。”

“当然有，多行不义必自毙。”朱高炽缓慢而坚定道：“如今你二叔一党，自觉胜券在握，行事愈发嚣张了，对付他们的机会有的，关键是咱们得活下去。”顿一下，他望着窗外道：“而且就像画画，不是说你把整张画纸都填满了，这幅画就好。真正的高手都会运用留白的。”

“留白？”朱瞻基轻声道。这段时间父子俩相依为命，身边又没有可商量的人，因此时常像这样对话，感情上倒增进了不少。

“对，留白。此处无画胜有画，此处无声胜有声。”朱高炽缓缓道：“有些事我们不说，你皇爷爷也会去想。比如这么大的案子，晋王真的一点不知情么？白莲贼寇抢劫军粮也就罢了，为何还要再阻断粮道？这件事太匪夷所思，你皇爷爷不可能不去想。”

“那就更应该把事情都捅上去了。”朱瞻基是站着说话不腰疼，他体会不到王贤在山西是怎样的战战兢兢、如履薄冰。那是拼了老命才换来的这个结果。

“那样案子就大了，一定有好些颗人头落地。而且必须要追问，谁会这样做，谁在这样做？有没有幕后指使？还有很大的变数深藏其间。这样波谲云诡的事在没有铁定之前，后发则制人，先发则很可能受制于人。”朱高炽缓缓道。

朱瞻基何其聪明，自然明白父亲的意思，“说白了，就是一查到底的话，晋王肯定要拼命，他身后的人也要拼命，如今这个敌强我弱的局势下，我们还真拼不过他们。真要拼命的话，说不定连到手的成果也飞了，落个鸡飞蛋打。还不如落袋为安，再作他图，对吧？”

“嗯。”朱高炽现出孺子可教的神情，点头道：“是这样的，有些事情，我们不是不办，只是时候未到，先引而不发，待到时机成熟再抛出来，才可事半功倍。”说着笑笑道：“所以说仲德成熟了，取舍之间，分寸拿捏得炉火纯青，让人非常欣慰，非常欣慰。”

“嘿嘿，”毕竟是他引荐的人，朱瞻基与有荣焉地笑道：“儿子也很高兴。”

父子俩认可了王贤的处理方法，便关注起接下来要面对的情况，朱瞻基道：“最晚明天早晨，山西军粮案的案卷，就要送进宫里去了。”

“嗯。”一提到宫里，朱高炽脸上的轻松之色便荡然无存。作为不受宠爱的长子，又是太子，他这一生承受了太多来自父上大人的压力，已经对他造成了深深的心灵创伤。

“皇爷爷说不准会召父亲进宫。”朱瞻基难耐激动道：“待会儿儿子让人，把父亲的朝服拿出来熨一下，以免需要穿的时候手忙脚乱。”

“你皇爷爷不会轻易召见我的……”朱高炽却满嘴苦涩道：“那样象征意味太明显，会让你皇爷爷陷入被动的。”

“难道明知道父亲是被冤枉的，也不肯为父亲平反，就会让皇爷爷主动了？”纵使是朱棣最疼爱的孙子，在经过这大半年的遭际后，也对他的皇爷爷颇有微词，毕竟爷爷再亲，还是父亲更近……

“不要有这种态度，哪怕是私下里！”朱高炽难得的严厉起来，说着又叹口气道：“千万别忘了，自己的立身之本是什么！”

“是……”朱瞻基登时泄气道：“是皇爷爷的宠爱。”

“对，你皇爷爷对你的感情是真的。”朱高炽轻声对儿子道：“现在皇爷爷对你有些冷淡，不过是受了为父的牵连。你我父子一体，这是没办法的，但越是这种时候，你就越要加倍孝敬你皇爷爷，从内到外地爱他，是你唯一要做的事情。”

“是……”朱瞻基低下头，心说那我跟个卖笑的有啥区别？但他也知道父亲说的是对的，便换个话题道：“父亲，你说皇爷爷会如何处置此案？”

“天威如嶽、圣心难测，”朱高炽却没兴趣猜度道：“你皇爷爷如何处置，明日就知道了。”说着对儿子笑笑道：“不过，你应该有好事儿了。”

第四百七十三章皇太孙的婚事

“我？什么好事儿？”朱瞻基一愣，父亲极少用这种语气跟他说话。

“很好很好的事儿。”朱高炽笑笑道：“你皇爷爷终究是疼你的，就算不理会为父，却也不会亏了你。”

“父亲怎么也爱打哑谜了？”朱瞻基苦笑道。

“如果为父没猜错，你会是双喜临门。”朱高炽终究不是卖关子的料，朱瞻基追问之下，便笑道：“一个是你的幼军，要抓紧整军备战了。另一个，就是你的终身大事……”

朱瞻基嘴巴张得老大，被他爹的话震惊了：“整军备战？父亲是说，皇爷爷会把清剿白莲叛匪的差事，交给我的幼军？”

“不然你皇爷爷为何一直按兵不动？”朱高炽淡淡一笑道：“难道不是在等排除了为父的嫌疑后，好派你的幼军上阵么？”

“不会吧……呵呵……”朱瞻基难以置信道：“皇爷爷会是这么想的么？”

“为父只是猜的，说不定只是我自作多情了，”朱高炽自嘲笑笑道：“不过你闲着也是闲着，把你的幼军好好整整，总没坏处。”

“唉，是。”朱瞻基不好意思地笑笑，最近幼军确实很不像样子……将士们没了目标，都懈怠了，骨干又被抽调到山西，跟着王贤去了，剩下的人开始浑浑噩噩混日子，他也没脸见他们，更谈不上管束，是以这几个月来，幼军在京城打架斗殴、甚至偷鸡摸狗的案子，堆满了应天府尹的案头，连深居不出的太子都有所耳闻了。

“至于你的终身大事，这个为父倒确定得很。”朱高炽看看儿子，不知不觉，昔日那个在膝下承欢的稚子，已经长成了昂昂男子汉，甚至为他这个父亲遮风挡雨开了。想到这，太子感觉眼眶有些湿润，拿起帕子擦擦眼角道：“我儿也到了成亲的年龄了！”

“成亲？”朱瞻基嘴巴大张，能塞进去个鹅蛋。“我牙还没刷，脸也没洗，太太，突然了吧……”

“哈哈哈，傻小子！”朱高炽已经很久没这样放声大笑过了，他抚着胸口，有些气喘道：“你能不能不这么逗？又不是让你今天就成亲，堂堂大明皇太孙的婚事岂能草草！”

“不是，我是说，”朱瞻基有些慌乱道：“定了么？”

“心急什么，太孙大婚要先公开选妃，选妃的旨意还没下，八字还没一撇呢。”朱高炽微笑道：“不过我想你皇爷爷过了年，就会下旨选妃的，光这就得一年半载，还得教导礼仪……”

朱高炽在那里不厌其烦地介绍，朱瞻基却心不在焉起来，暗道还好还好，还有时间……不过想来银铃也不会接受选妃的，此事我还得从长计议。哎，没有皇爷爷的宠爱，我还真被动呢！

朱高炽见他魂不守舍，以为儿子在人生大事面前乱了分寸呢，便笑笑，由他去了……

皇宫北苑，这天是老和尚姚广孝，进宫给皇帝讲经的日子。也是日理万机的永乐大帝，忙里偷闲的时候……其实讲经什么的都是虚的，朱棣要是信神佛之说，他就不会起兵靖难了。所以朱棣也很奇怪，为何当初一力怂恿自己造反的姚广孝，会那么笃信佛教。或者说，那么虔诚的一个佛教徒，怎么会一力怂恿自己造反呢？

朱棣问过姚广孝这个问题，每次老和尚都是笑而不语，直到有一次，朱棣摆出皇帝的权威，逼他一定要说出个丁卯。姚广孝才淡淡道：“大丈夫磨剑几十年，必要一展所学，方不负平生，就算死后坠阿鼻地狱也在所不惜！”一句话，我不是不信佛，但我更怕此生平庸！

正因为做出了惊天动地的大事，此生了无遗憾，姚广孝才可以虔心侍佛了……

朱棣很羡慕姚广孝，因为他可以洒脱地放下，但朱棣不行，他放不下的东西太多，他还有未完的皇图霸业，他还要做千古一帝，他还想为大明朝，奠定一个万世之基！所以他太累，心累身也累，看着一身轻松的姚广孝，朱棣真是气不打一处来，好几次骂道：‘好你个姚和尚，把朕坑到这个位子，就撒手不管了。难道不知道打天下难，坐天下更难么？’

每次朱棣这样问，姚广孝都笑而不语，还是被皇帝逼着必须回答时，他才缓缓道：‘陛下，这是为了让我们君臣善始善终。’

朱棣闻言默然，再也不逼姚广孝协理政务了……因为姚广孝的智谋太高、手段太狠，又知悉他的一切秘密，包括那些不堪、那些阴暗。在打江山时，朱棣可以毫不猜疑，他也没资格猜疑，夺取天下才是压倒一切的任务。但坐江山时，就不一样了，压倒一切的任务，已经变成了守住江山，更要树立皇帝至高无上的权威。这时候，皇帝需要的是俯首听命的奴才，而不是一个智谋足以把皇帝玩弄股掌，且功高盖世，还知悉皇帝一切弱点的臣子……

也不怪姚广孝如此小心，毕竟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的例子不绝史书，而且朱棣的老爹朱元璋，就是‘金杯共汝饮、白刃不相饶’的天字一号狠角色。虽然朱棣远比他父亲讲义气，但人是会变的，谁知道几年后他又是什麼想法？就算朱元璋在立国时，也没想过把他的开国功臣们屠戮殆尽。所以与其等到时候白刃不相饶，不如早早归去，还有可能善终……其实姚广孝更想回老家苏州寒山寺当主持，只是知道不在皇帝眼前，反而会让朱棣不放心，所以才会一直在京城当和尚……既表明自己再无权力之心，又让皇帝能随时看到放心，这才有了君臣相得二十载的佳话。

这么些年下来，朱棣彻底地对姚广孝放心了，他也习惯了这种方式，甚至不再把姚广孝当成臣子，而是自己唯一的一个老朋友。皇帝热盼着这每十天一次的见面，自然不会浪费在听老和尚讲经上，而是让他陪自己喝喝茶、说说话、下下棋……当然下的是象棋。

围棋朱棣也下得，但在皇帝眼里，黑白子磨磨唧唧、勾心斗角，远比不上楚河汉界、兵马厮杀来得更过瘾。但是皇帝不喜欢和旁人下，只喜欢和姚广孝下，原因很简单，因为旁人谁敢让皇帝输棋？都争着抢着让皇帝赢棋呢！谁不想把皇帝哄高兴了，好多一些圣眷？要是把皇帝给赢了，万一皇帝要是记恨在心，那他这辈子都别想有好日子过了。只有姚广孝这样无欲无求，又不怕皇帝怪罪的老东西，才敢让朱棣输棋。

其实八个永乐皇帝绑在一起，也不是姚和尚的对手……没办法，只要是跟智力有关的活动，姚广孝无论和谁对上，都有压倒性优势，那是想赢就赢、要输就输，不想赢又不想输的时候，就下出和棋……

好在姚广孝早没了胜负之心，陪着皇帝消遣，更不会给皇帝添堵，是以几盘下下来，每每让皇帝输得十分惋惜，或者下成和棋。他了解朱棣的性格，朱棣了解他的棋艺，是以不能让皇帝轻易获胜，只让皇帝看到赢的希望，才会下了一盘又一盘，非要赢他一盘不可。直到姚广孝看看天色不早，皇帝该休息了，才故意惜败了一局，罢了叹气道：“皇上的棋艺又有长进，看用不了多久，老衲就不是对手了。”

“你个老狗少来。”朱棣却笑骂道：“以为朕不知道，你是在糊弄朕呢？”说着有些郁闷道：“你说说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儿？连你也糊弄朕了！”

要不怎么说伴君如伴虎，方才还和颜悦色的永乐皇帝，这一刻却面色阴沉下来，丢下棋子抱怨道：“当年朕在藩邸时，富贵威严也不减今日，却还有几个朋友，能说说话、聊聊天。可如今，朕听到的、看到的、读到的，全都是掺了假的。那些做臣子的，口口声声说什么圣心独裁，臣等遵命。但心里都藏着自己的心思，表面奉承、背后捣鬼。只有他们想让朕看的，才会让朕看到，只有他们想让朕听的，才会让朕听到，这日子过得太没意思了……”说完皇帝寂寥地叹口气，多当皇帝一天，他就越能体会到，为何皇帝叫‘孤家寡人’。

姚广孝深知朱棣的性情，温声劝慰道：“皇上嘛，本来就是称孤道寡的人，又怎么能不寂寞呢？皇上多出去走走散散心，多和儿孙享受下天伦之乐，就会好很多。”

“是啊，要出去转转的，等一开春，我就回北京。回了北京，没那些言官整天这也不许，那也不让，朕打打猎、跑跑马能自在许多。”皇帝脸上现出一丝笑容，说到后面却又低沉下去道：“至于天伦之乐就算了。唉，朕的儿子们斗得不可开交，现在连朕的孙子也卷进去了，见到那帮心怀鬼胎的小畜生，朕就气不打一处来，还有什么天伦之乐！”

两人正说着话，有内侍急匆匆跑过来，皇帝下棋时，不许任何人打扰，但八百里加急除外……

第四百七十四章朕欲迁都

“皇上，八百里加急！”当值的内侍李俨进入内室，小声奏道。

“没看见朕在跟大师下棋么？”朱棣一肚子邪气，正好发在死太监头上。

“是，可是皇上曾有旨意，八百里加急要立即直奏，无论何种情况……”李俨硬着头皮道。

“皇上国务要紧，老衲先告退了。”姚广孝起身道。

“你不许走！”朱棣却不许道：“待朕真正赢你一局再说。”

“皇上先处理国务。”姚广孝只好道：“老衲去一旁候着就是。”

“用不着，你坐着就是。”朱棣摇摇头，对李俨道：“呈上来吧。朕看看又是哪里不安生了。”

李太监便膝行上前，双手高举着那份急报。朱棣伸手拿过来，看看奏章的封皮，又验看了封口烤漆处那方封印，只见上头清晰写着，‘钦差山西宣抚使王贤’九个凸字，皇帝方笑起来道：“原来是山西有信儿了。”却不急着开封，而是把奏章递给姚广孝道：“少师替朕看看吧。”

姚广孝摇头道：“老衲眼花得厉害，已经看不了东西了。”

“你是不想看吧。”朱棣哈哈大笑道：“朕也不想看，”说着竟丢还给李俨怀里道：“朕不看这种编出来的东西，浪费时间！”

“啊……”李俨抱着奏章，不知该如何是好。“皇上还没开封呢。”

“还用得着开封么？”朱棣哂笑一声道：“山西的八百里加急，是由晋王三护卫负责军邮，要真是那种石破天惊的奏章，半道就给扣下了。”皇帝说着嘲讽道：“能过得了晋王这关的奏报，还能有什么滋味么？”

“皇上圣明……”李俨听了暗暗服气，请示道：“那这奏章如何处置？”

“给内阁送去，让胡广杨士奇看着票拟吧。”朱棣恹恹道。

“啊？”饶是李俨在御前多年，最懂规矩，也不禁错愕了。明知道是编出来的奏章，还交给内阁票拟，这太不合常理了吧……所谓票拟，便是代皇帝阅看奏章后，先将批阅意见写成字条，贴在奏章封皮上，再请皇帝审批。这种初审制度，可以大大减轻皇帝的工作量，是朱棣被疾病折磨期间，想出来

的折中的法子。

在皇帝看来，这样可以大大节省自己的时间，又不用担心权力旁落，实在是一举两得。至于是不是果真如此，只能靠时间来检验了……

“啊什么啊，”朱棣挥挥手，像赶苍蝇似的赶走李俨道：“这就是你当不了大学士，只能伺候人的原因。”

“是。”李俨只好闷头闷脑地退下，心说咱家真是躺着也中枪……

李俨退下后，朱棣的表情愈加恹恹，瞥一眼姚广孝道：“你教出来的好学生啊。虽然早知道会如此，但果真如所料，朕还是一阵灰心。”说着讥讽道：“连才进官场的年轻人都无师自通，看来蒙蔽上听还真是为官之大道啊！”

“呵呵，”姚广孝眯着三角眼，像是睡着了一样，好一会儿才含糊道：“有句俗话说叫做‘不痴不聋不做当家翁’……”

“不痴不聋不做当家翁……”朱棣重复一遍，幽幽一叹道：“是啊，有些事只能睁只眼闭只眼，不然这日子没法过了。”

这是朱棣连续两次说到日子没法过，姚广孝的三角眼中，闪过一丝异芒，但是转瞬即逝。

“但是！”朱棣终究是朱棣，堂堂永乐大帝，岂能因为任何人忍气吞声？他突然提高声调道：“我南归路上数千将士的英灵在天上看着朕呢！朕答应他们要严惩凶手，无论是谁造成了这一切，哪怕是朕的儿子，也要严惩不贷！”说着他气愤地一拂棋盘，“可朕的三路天使，却只想着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了，如果连这种谋逆大案，也高高举起、轻轻放下，朕如何向那几千将士交代，如何向天下臣民交代！”

到了这一步，姚广孝也不能安坐了，他扶着拐杖缓缓起身道：“皇上息怒，老衲虽然没看我那兔崽子的奏疏，但也知道他虽然愚鲁，却不至于蠢到替别人擦屁股，弄自己一身屎。”

“哦？”朱棣瞥他一眼，“你敢说那封奏疏，不是在替某些人擦屁股。”

“敢。”姚广孝淡淡道：“他最多是没有提及某些人，万不会替人说好话的。”

“不提还不够么？”朱棣冷笑道：“不提就其心可诛了！”

“他不提，就是留下了余地，皇上若想继续深查，把他的奏疏打回去再审

就是。”姚广孝道：“不过重审之前，还请皇上先把太原三护卫调离山西，或者将幼军派到太原去……老衲老了，好不容易相中个传人，不想让他不明不白死在太原。”姚广孝垂着眼睑道。

朱棣有些讶异地看着姚广孝，“十二年了，你竟然又替人求情了？”

十二年前，姚广孝求朱棣不要杀方孝孺，留下天下读书人的种子，可惜……

“那次是为了国事，这次纯属私事。”姚广孝抬起眼皮，笑容里有说不尽的沧桑。

“呵呵呵……”朱棣也有些失神，那一刹，他脑海中涌现出太多血腥的回忆，那是朱棣这些年来，愈发不愿触及的一段记忆，那里有太多的疯狂狰狞和惨无人道，在一时的痛快和震慑后，却成了他这个刽子手长久的噩梦，每每闭上眼，方孝孺、铁铉、齐泰、黄子澄这些人，就满身是血，携家带口地围着他，向他索命。长期的长夜无眠，直接导致皇帝的身体每况愈下、脾气喜怒无常……

好一会儿，朱棣才回过神来，苦涩笑道：“其实不用你求情，朕也不可能杀他的。朕不是不通情理之人，知道以他的力量，在那样的处境下，能取得这样的成果，已经是个奇迹了。”朱棣说着有些语塞，好一会儿才嘿然道：“朕只是恼他太替太子着想，本指望他以朕为重呢。”

姚广孝心说，你这不是一厢情愿么，凭什么人家都要把你放在最重要的位置？你见王贤一面都吝惜，太子却对他解衣衣之、推食食之，更别说太孙视他若手足了……他要是还以你为重，那才真是白眼狼呢。当然话不能这么说，老和尚淡淡笑道：“他毕竟还没见过皇上，以为太子就是天呢……”

“坐井观天。”朱棣哂笑一声道：“等他回京来，朕见见他，让他知道大明朝的天，到底有多大！”

“呵呵……”姚广孝笑笑，话已经说到位了，再多说一句都是画蛇添足。

“这个案子……”朱棣的孩子气，只是一眨眼的事，旋即便恢复了阴沉的表情道：“难道真要停到贪腐一层？不再往深里查？”

姚广孝心说，你看都不看，就让内阁票拟，不就是要就此打住的意思么？只是皇帝需要台阶下，他恰逢其会，只好甘为人梯一把，道：“看皇上的意思了。再往下查，可能大明的朝堂，又要大地震了，还请皇上三思。”

“唉，朕何尝不知……”朱棣负着手，缓缓踱起步来，摆在他眼前的有两条路，一个是彻查到底，一个都不放过。可要是揪出自己刚立的晋王，甚至

扯到自己的儿子怎么办？几个儿子为了争夺他那把椅子，争相往死里坑爹？要是那样，朱棣的老脸都要丢尽了，还想当千古一帝？千古一笑柄还差不多。更何况朱棣上了年纪，对两个儿子的感情愈加深厚，他也不愿意走到父子相疑的那步，宁肯做个糊涂的阿翁……什么叫双重标准，这就叫双重标准，感情大儿子当了太子，就不是他的儿子，而是他的对手一样……

另一个是将此案就此打住，让张春那帮人当了替罪羊，不再往深处追究，这样做的好处是，皇帝不用丢脸，而且可以趁机敲打不安分的儿子，让几个儿子间严重倾斜的实力对比，再次恢复平衡。作为一个成熟的帝王，他自然已经领悟到，为君之道，不在于杀伐决断，而在于平衡。只有让各方势力都有生存的空间，形成对立平衡，这个朝堂才会稳，这个皇帝才会有权威。他是绝对不容许一家独大的！

其实太子被整得这么惨，不就是太子党势力太大，太子仁德的威望，甚至盖过了他这个残暴的皇帝么？

这样做自然对不起死去的将士，也没法让自己痛快。可是逝者已矣，还是顾着活着的人吧，至于自己不痛快……当这皇帝以来的窝心事儿还少么，也不多这一桩了？

“唉……”沉默良久，皇帝终于开口，却说起一桩不相干的事儿：“朕欲迁都。”

“皇上下定决心了？”姚广孝丝毫不意外。

“朕早就下定决心了，只是不知道如何跟臣子开口，”朱棣负手道：“养儿子干什么用的？不就是替君父分忧么？你去给太子讲书的时候提一下，看他什么意思。”

“老衲方外之人……”姚广孝苦笑道。

“朕剃度了你徒弟！”朱棣嘿然一笑道：“让他陪你一起当方外之人！”朱棣心里那个得意啊，你这老狗终于有把柄可捏了！

“唉……”姚广孝笑容更苦了，“老衲巴不得呢，只可惜他家里女人不许。”

第四百七十五章圣旨

就算后世权力到了顶峰时，内阁在名义上，仍然是皇帝的秘书机构。在现在的永乐朝，内阁远没有后世的权柄赫赫，不只名义上，实际上也是皇帝的秘书机构。故而内阁的值房设在大内文渊阁的东偏殿，低洼狭隘，夏日暴晒，冬日寒冷，办公条件十分艰苦。

到了冬日，几位大学士便干脆挤在一间屋子里办公，一来方便沟通商量，二来挤挤也暖和。此刻，四位内阁大学士胡广、杨荣、杨士奇、金幼孜，便头对着头，围着桌上一份刚拆开的奏报，在大眼瞪小眼。

那奏报自然是刚从山西八百里加急而来，被皇帝转到内阁来的那份。此刻已经被拆封，一张一张按顺序用镇纸玉石压着，摆在大案上。里面的内容几位大学士都过目了，胡广看得最慢，其余三个看完后，都望着首辅大人，等他拿意见。

首辅见众人都望向自己，想了想只好开口，却诵起了《诗经》曰：“‘硕鼠硕鼠，无食我黍！三岁贯女，莫我肯顾。’这首诗也被吟唱了两千多年了，可惜硕鼠年年打，年年打不尽。贪官朝朝杀，朝朝有贪官。这次又端了山西的一窝硕鼠，实在是大快人心，也为永乐十二年画了个圆满的句号。”

其余三人心里一阵腻味，这首辅大人才华没的说，就是缺了点风骨，谢学士入狱后，更是彻底没了节操。凡事报喜不报忧，什么坏事儿都能变好事儿。明明是查处了永乐朝至今最大的一桩贪腐窝案，在他嘴里却成了朝廷的成绩，多大的功劳一般。

“元辅说的是。”杨荣忍着腻味道：“那依元辅的意思，这个票该怎么出呢？”

“依法严办就是，这份奏疏上，一一列举了张春、贺铸才等人勾结匪类、贪墨军粮等诸般罪名，审问详实，铁证如山，着将一千人犯押解进京，交大理寺复核后严惩即可。”

“……”见三人都不吭声了，胡广有些不悦道：“这样出票有何不妥？”

“妥。”金幼孜挤出一丝笑，杨荣和杨士奇也捻须点头，这么大的案子，皇帝看都不看，就让内阁出票，本身就说明了皇帝对深究下去失去兴趣。那还有什么好说的，中规中矩出票就是。

“那为何都不吭声？”胡广皱眉道。

“元辅，这案子实在没法说，也只能不说。”杨荣是个实诚人，苦笑

道：“糊涂着过去吧，赶紧掀过这一页才是正办。”

胡广才明白三人为啥都等着自己说话，原来是都不想被贴上‘奉承上意、毫无原则’的标签。心里不禁暗暗埋怨自己，我嘴这么快干啥，应该先问问他们意思的。但话已出口，覆水难收，也只好板着脸道：“我看这个案子办得很好，再往上扯就没边了。治大国若烹小鲜，急不得，一着急就要糊锅的。”

“所以还是留个口子吧。”首辅都说了这么多，杨士奇也不得不说话了，“给查案钦差的廷寄不能一味褒奖，要让他再接再厉、继续深挖，务必不放过一个坏人。”

“王贤还能查下去么？”胡广皱眉道。

“查不查是他的事，但朝廷并未对此事盖棺定论。”金幼孜接着道：“这样将来若有变局，皇上也不至于被动。”

“正是此理。”杨荣颌首道：“估计他多半是不会再查下去了，但留个伏笔总是好的，也能表明我们内阁没有被糊弄。”

“就这么办吧，士奇你写票拟，幼孜你写廷寄，本官出去一下。”胡广挥袖子，有些不快地离开了，他能感觉到，手下几个大学士与自己日渐疏远。原因也很简单，他在今年太子危难之际，又习惯性地缩头了。别人为太子据理力争，甚至被下狱时，他却成了一言不发的扎嘴葫芦，还去参加了赵王举办的菊花诗会。令一干清流很是不齿。

胡广一走，三人眼里都流露出兴奋的神色，金幼孜急忙小声道：“太子殿下这次可以自由了吧！”

“应该可以吧。”杨荣捻须颌首笑道：“山西军粮案告破，已经洗清了太子的嫌疑，皇上还有什么理由再怀疑太子？”

唯有杨士奇却不兴奋，两人望向他道：“怎么，士奇兄？我们说得不对么？”

“只怕没那么简单。”杨士奇叹气道：“这次虽然不追查下去，看似没汉王赵王什么事，但其实两位王爷已经丢了面子，更严重的是，可能皇上也对他们疑心了。”

“这不是好事儿么？”

“是好事，但他们不会无动于衷的。”杨士奇皱眉道：“我担心他们会再组织一次针对太子的进攻，太子殿下，可承受不了这份打击了。”

“是要小心防范。”金幼孜点头道：“可也不能吓得睡不着觉。这次既然动不了他们，那他们必然还要出招的，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吧。”

“嗯。”杨士奇点点头，眉头紧紧拧着，他也很清楚，太子最难熬的日子就要过去了，可最危险的就是这黎明前的黑暗，太子身边可是空前的空虚啊！

内阁很快将票拟呈上，朱棣看了一下，就批了红，丢还给当值的杨荣道：“莫忘了那个在翰林院写小说的！他身为按察使，就算没参与，也是昏聩无能，如痴如盲。若是参与了，就更加罪不容诛！”

“遵旨！”杨荣应一声。

“再拟旨。”皇帝还有别的旨意。

杨荣赶忙走到大案旁，大案上常备着笔墨纸砚，杨荣麻利地提起笔来蘸蘸墨，屏息凝神望着皇帝。

“朕受命于天、有保国安民之职。广灵县刘子进盘踞日久，阻断交通，涂炭生民，地方官军清剿不力，今命……”皇帝说着，顿一下道：“皇太孙朱瞻基为总兵官，率本部兵马北上平叛，大军接旨即刻启程，不得有违！”

杨荣听着皇帝的话，一阵心情激动，那稳如磐石的手，竟差点把字写草了。皇上最终选择派太孙率幼军平叛，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太子殿下的嫌疑已经洗清，皇帝在给太孙一个一雪前耻的机会！

毕竟九龙口差点被俘，实乃太孙之奇耻大辱，只有揭过这一页，他才能继续抬头做人。

“还有，”朱棣缓缓道：“锦衣卫千户王贤，办差得力，实为干才。朕唯才是举，不吝超擢，升为锦衣卫镇抚使，暂归太孙帐下听用。”

“是。”杨荣应一声，飞快地起草第二份旨意。

“再者，故汾阳知县赵常真一身正气、不避斧钺，不肯与上司同流合污，暗中搜集罪证，终致被害。居心可谓忠耿清正，实为群臣之表。特令加赏知府衔，由内帑出钱优厚安葬，封其为汾阳城隍，继续守护一方百姓……”皇帝说着叹息一声道：“好人不长命，祸害万万年……把这十个字，原原本本的刻在赵知县的碑上，算是朕赠他的墓志铭了。”

“是……”永乐皇帝就是这样充满个性的一位大帝，比这出格的事儿多了去了，杨荣早就见怪不怪了。

“就这样吧。”朱棣说完，便把注意力转向别处，他是大明朝亿万子民的皇帝，不可能总把精力放在山西的。

接到旨意，朱瞻基一蹦三尺高，他算是服了他爹……面上不动声色，心里却比谁都清楚。赶忙换上朝服，进宫向皇爷爷辞行。

朱棣也正好要用午膳，便命给太孙添双筷子，让朱瞻基陪他一起用膳。朱棣看着眉飞色舞的孙儿，不禁取笑他道：“终于不是强颜欢笑了？”

“孙儿是强颜欢笑，却不是皇爷爷想的那样……”朱瞻基不好意思笑道：“只是脑海里一直盘旋着九龙口那一幕，实在笑不痛快。”

“嗯，知耻才能后勇。”朱棣的神情也变得庄重道：“吃一堑、长一智，以后不可再冒失了。”

“孙儿谨记了。”朱瞻基重重点头道。

“这次进剿的白莲叛匪，可是宣府大同二镇精兵都无可奈何的，你可有信心？”朱棣的饭量很小，吃了一小碗饭，便开始喝汤。

“孙儿是有信心的。”朱瞻基沉思一下道：“以孙儿愚见，白莲叛匪难除，实际并非其本身有多强大，而是因为山西的文武、亲王互相牵绊，错综复杂，才给了贼人可乘之机。如今皇爷爷已经为孙儿制住了文武，压住了亲王，匪首刘子进也不知所踪，广灵县叛匪正是群龙无首之际，这时候以大军突袭，必可一击奏效！”

“呵呵，好。”朱棣露出赞许的目光道：“能看出皇爷爷的苦心，你这半年确实长进了。不错，白莲叛匪现在已经是外强中干，虚弱不堪，正是孙儿立威的好机会！”说着却加重语气道：“但越是这样，你就越要谨慎，要是阴沟翻船，就算朕不怪罪？你还有脸回来见我？”

“没脸。”朱瞻基坚定摇头道：“孙儿再犯同样的错误，只能一死以谢皇上了！”

“别说不吉利的话。”朱棣却又摇头道：“还是要保重自己，平安回来的。”

“是，孙儿谨记了！”朱瞻基恭声应下。动情道：“皇爷爷也要保重龙体，不要熬夜，多多休息。”

“好吧，咱们爷俩互相保重。”朱棣也有些动情，看着跟自己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孙儿，他竟像寻常祖父一样，对即将远征的孙儿，生出许多不舍和牵挂来。

第四百七十六章曙光

从宫中出来，朱瞻基又回东宫跟父亲母妃道别，再一抬腿又去了王贤家……为了安全起见，王贤一大家子都搬到京师来了。对于王贤的父母，太子妃极为照顾，不仅嘘寒问暖，隔三岔五便把老娘叫过去说话，所以王家人都知道，这个三天两头往家里跑的黑小子，乃是大明的太孙殿下！

虽说太孙如今正走背字，但在王家人眼里，那仍是天一般的存在，尤其是节操全无的老娘，在得知朱瞻基对自家闺女有意后，那是极力撮合二人，就差直接拉皮条了……

而王兴业虽然还保持一丝冷静，但跟于家赌一口气，对于结一门比老于家显赫十万八千倍的亲家，那也是颇为神往的。叫你干勾鱼瞧不起我闺女，到时候老子成了皇亲国戚，再回杭州，看你什么脸色！

银铃妹子这下就可怜了，爹妈全数沦陷，老娘整日魔音贯脑，老爹虽不说什么，却没条件也要创造条件让二人见面，她又没处躲。只能被朱瞻基整日死缠烂打，见这黑小子又来了，没好气道：“干什么？”

“你不要烦我。”朱瞻基摆出设计好的心痛表情道：“因为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没法来看你了。”

银铃闻言芳心一紧，所谓精诚所至、金石为开，何况银铃也不是冷冰冰的石头……毕竟被一位王子所追求，是每个女孩子最绚烂的春梦呵。虽然这王子黑了点，却是更值钱的皇太孙，银铃骨子里毕竟流淌着老王家的血，久而久之，也渐渐习惯了这份小虚荣……想想吧，这世上能把太孙殿下呼来喝去的有几个？除了皇上和太子两口子，就是本姑娘了吧。

现在突然听他不来了，银铃瘪瘪小嘴道：“怎么，终于受不了了？”

“不是不是，你对我怎样，我都甘之若饴，怎么会受不了了呢？”据说越是粗豪的外表下，就越可能隐藏着一颗纤细的心，朱瞻基堂堂太孙，五大三粗，居然有受虐的癖好。他忙解释道：“是我要出征了，今日来跟你道别的！”

“出征？”银铃的美目中，流露出震惊的神情道：“怎么又要打仗？”心道，我怎么会说‘又’，啊哈，想起来了，去年这个时候，这小子就说过同样的话，连台词神情都不改！真是懒死了！

“我要去山西剿匪了……”朱瞻基轻声道，期待着银铃的眼里，再流露出一些关切不舍的神情来。谁知道银铃神情恢复如常道：“哦，我二哥也在那啊。”

“是，跟你二哥会合。”朱瞻基有些挫败道：“难道你不担心么？”

“有什么好担心的？”银铃的心不是一般大。“你们征战漠北都平安回来了，去山西剿个匪，算得了什么？”

“呃……”朱瞻基差点没噎死，“好像是这样的。”

“去吧，好好打仗，争取回来过年。”银铃鼓励他道。

朱瞻基苦笑道：“山西离京师两千里，过年能赶到太原就不错了。”

“那就在太原和我哥过年吧。”银铃心向往之：“他们一大帮子人，热闹着呢。”

“那倒是……”朱瞻基无奈笑笑道：“银铃，我想跟你商量个事儿？”

“又想要纪念品？”银铃给他个美好的白眼道：“没了，用上次的钗子凑合吧。”

“不是那个……”朱瞻基讪讪道：“我是说，那家伙好像来京城了。”

一出此言，本来还有些轻松小暧昧的气氛，一下就滞涩起来，银铃竟没来由有些慌乱，“啊，怎么咯？”

“我希望你，”朱瞻基吭吭哧哧道：“不要见他……”

银铃很为自己这种情绪恼火，更气朱瞻基的要求，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一瞪，嗔怒道：“凭什么？！”

“不凭什么，你，你不要误会……”朱瞻基一张黑脸红得放亮道：“我的意思是，不要让他偷袭成功。等我回来，到时候公平竞争……”什么叫无耻，这就叫无耻，试问谁能跟皇太孙公平竞争？尤其是他已经知道自己将要选妃了还这样说，真不是一般的无耻。

“什么偷袭成功？难听死了，”银铃的俏脸也腾地红了，瞪他一眼道：“本姑娘是那样……的女人么！”

朱瞻基竟从她的话里，听出另一层意思，登时眼前一亮，兴奋的搓手道：“是是，你不是那样的女人，是我不对，我给你道歉了，我给你鞠躬了。”说着竟真给银铃鞠了几个躬，才兴高采烈地离开道：“我走了，你保重吧！”

看着他兴奋离去的身影，银铃摇头苦笑，若非亲见，谁能想象到堂堂大明皇太孙，居然有如此不庄重的一面？

“闺女，”太孙一走，老娘游魂似的出现道：“差不多就可以了，你还想怎样？”

“娘！”银铃没好气道：“你那么想攀龙附凤，自己嫁给他好了。”

“你这死丫头，怎么说话呢！”老娘怒道，“知道什么叫婚姻大事、父母之命不？爹娘疼你不知道么，别逼着爹娘做恶人！”

“娘！”银铃也是个火暴脾气，刚要顶两句，却见老娘神情一黯，就要垂泪道：“你这死丫头咋这么不知好歹？人家太孙千岁看上你，咱们小家小户的，还有资格拒绝不成？更别说你哥哥还在他手底下做事……”

银铃见状一下没了脾气，赶忙哄起老娘道：“娘，你别哭，我又没说不听话。”

“你要是真听话，就和那于谦断了吧。”老娘心中暗笑，还治不了你个小样的？忙趁热打铁道：“听太孙话，不要再见他……”

“……”银铃想点头或摇头，却发现脖子根本不听使唤，一时间愁肠百结，落下两行清泪来。

话分两头，却说朱瞻基从王贤家出来，便直奔军营而去，一进军营，好心情也就戛然而止。

幼军军营里，虽然经过他和薛桓这两天的整顿，幼军将士的风貌稍有改观，但也只是稍有改观，将士们依然是懒懒散散，在校场上有气无力地操练着，气得薛桓吹胡子瞪眼，不知打断多少根军棍，也没有起色。

直到太孙殿下出现在校场上，将士们才打起精神，装装样子。朱瞻基不以为意，下令停止操练，全军集合。自己大步踏上点将台，面沉似水地注视着上万名将士，心里一阵阵疼惜。去年这时候，大军出征时，幼军是何等的军威赫赫，连皇爷爷都亲口夸赞，他的幼军是军容第一。如今才过了一年，在草原漠北淬了火，反而都成了兵痞子、兵油子，别看他们一个个挺直站着，但朱瞻基一眼就看出，这帮家伙人在心不在，有其形而失其神了……

但他没法责怪他的军官们，现在还肯待在幼军的军官，除了薛桓这样和汉王势不两立的，都是看在他和军师的面子上留下的。‘只能重整旗鼓了。’朱瞻基暗道一声，便解开裹在身上黑貂大氅，随手向后一抛，露出身上半旧的明黄战甲来！

那战甲是随着他出漠北，血战九龙口的那件，皮面铁片上都伤痕累累，还有洗不掉的血腥气。将士们见状不由瞳孔一缩，校场上的气氛终于一凝。

“有旨意！”朱瞻基才一字一句道：“命皇太孙朱瞻基为山西总兵官，率本部兵马赴山西平叛，即日出发，不得有误！”

话音一落，校场上嗡的一声，将士们都惊得目瞪口呆。他们当然知道山西的白莲妖人刘子进，在京各军都在争着抢着要去山西剿匪……当兵的功名利禄，全都是靠战场上刀一枪杀出来的！而如今打趴了鞑子、平定了安南，大家都清楚再想有战事就难了，所以都在争这个机会。

谁也没想到，这机会竟然落在连编制都混不上的幼军头上。怎能不让将士们既惊且喜。

“将士们！”朱瞻基抬抬手，待嘈杂声渐渐消失，他才洪声道：“此一役，敌方乃是跳梁小丑，不足天兵一讨，皇上才派我们幼军出征，这也是皇上垂怜，恩赐我们正名的机会！”

这下将士们全都屏住气，听是怎么个正名法！对朱瞻基来说，自然是一洗九龙口之耻！对幼军将士们来说，便是给幼军个名分啊！

“孤知道，你们这半年都很难熬，其实孤比你们更难熬，但我和军师，始终没有忘记对你们的承诺！”朱瞻基红着眼圈，声音有些哽咽道：“终于，皇上给了咱们一个许诺，只要平定了刘子进，就给我们幼军个名分！”

此言一出，场中的空气像凝滞了一样，北风在校场上空飕飕吹着，像是有人在呜咽。也确实有人在呜咽，不知道谁先落泪，哭声像传染一样，很快便传遍了教场的四面八方。在付出了那么多血汗之后，却只收获巨大的失望和失落，现在终于看到曙光，将士们确实有理由临风一恸……

那一刻哭声大作，泪如雨下，连薛桓也想起他在九龙口死去的哥哥，放声大哭起来。

第四百七十七章重聚

“都不许哭！”朱瞻基擦擦眼角，沉声喝道：“皇上给我们的名分的条件，是幼军能够平叛成功，莫非诸位自认为胜券在握了？！”

“嘿嘿……”将士们不好意思地笑了，不知道谁领头高呼起来：“必胜！必胜！必胜！”

“呵呵，原来还有心劲儿啊，”朱瞻基闻声笑笑，对薛桓道：“薛将军信么？”

“不信，”薛桓哂笑一声道：“殿下不要拿老眼光看他们了，这帮兔崽子现在是烂泥扶不上墙，整天就知道喝酒打架逛窑子，荒废了这大半年，连我奶奶都打不过了！”说着啐一口道：“我看殿下还是别指望他们，省得到时候坏了殿下的大事！”

听了薛桓的贬低，台下众将士面红耳赤，想要反驳，但薛霸王说的是实情，但不反驳，又恐被太孙殿下看扁，不带他们出征就坏了。众将士都可怜巴巴地望着程铮程千户，指望这位平素里最是爱惜士兵的大人，能替他们表个态。

程铮起先没吭声，待众人急得不行，才开口道：“薛将军教训得是，但从前大伙儿不是都自暴自弃么？现在又看到希望了，我等自然洗心革面，绝不让殿下和薛将军看扁！”

“老子管你们是扁是圆，我只在乎你们还行不行！”薛桓吹胡子瞪眼道：“那山西刘子进也不是等闲之辈，宣大两镇精兵，数度围剿都无功而返，你们这群散兵游勇去了，还不是给人家送菜的！”

“薛将军就别用激将法了！”将士们终于忍不住起哄道：“我等都是幼军的老兵了，军师制定的军规和操典，我们可一条都没忘！”

“就是，加紧操练起来，用不了十天半个月，那支熟悉的幼军又能回来了！”将士们纷纷聒噪起来，纷纷表态。

“牛皮不是吹的，雪山不是堆的！”薛桓粗声道：“你们如此信誓旦旦，可敢立下军令状？！”

“怎么不敢！”众将士群情激昂道。

见火候已到，薛桓便高声宣布军令道：“众将士听令！”

“喏！”上万将士齐刷刷地应一声，声震寰宇。薛桓冷冷扫视着场中，偌大校场立时肃静下来，一声咳嗽不闻，一万官兵铁铸似的一动不动。良久，他方满意地点点头，朗声道：“宣太孙殿下军令——大军自即日起，训练懈怠者斩！违命不遵者斩！临战畏缩者斩！救援不力者斩！戮杀良民者斩！奸宿民妇者斩……”

一连十几个杀气腾腾的‘斩’下来，众将士却面无惧色，反而齐声应道：“遵令！”

“好，军心可用！”朱瞻基面露欣慰之色，高声下令道：“大军打点行装，即日启程！”

“遵令！遵令！遵令！”将士们的声浪一声高过一声。

与此同时，山西太原，钦差行辕中。

王贤和众兄弟都在院中焦急地等待着，直到门口响起一声欢呼，“来了，来了！”众人便快步涌到门口，只见一辆遮盖严密的马车，在几十名晋王府兵的护送下，缓缓从街口驶来。

“打开中门！”周勇高声下令，常闭的行辕中门便缓缓洞开，马车径直驶入院中。还没停稳，众人便迫不及待上前，一把拉开车门，只见里头坐着两个，躺着一个……竟是闲云、宋钟和张五。

车上人和车下的人目光交汇，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狂喜，和恍若隔世的感觉。

“快接着！”兄弟们纷纷伸出手，要去搀扶车上的人下来，闲云少爷却倏地一闪身，便从车上下来，翩然落地。以闲云少爷好强的性格，自然耻于被人搀扶，但他那张俊脸上青一块、紫一块，分明吃了不少苦头。

“我也不用扶。”宋钟也主动道，却换来一阵白眼，说得就好像谁要扶他似的。宋钟讨了个没趣，小声道：“我的意思是，咱们把张五兄弟扶下去吧。”

众人这才小心将已经醒来，但仍很虚弱的张五扶下马车，抬着进了后院的卧房。吴为马上给他诊脉，松了口气道：“这条命算是捡回来了。”

张五虚弱地睁着眼，看着吴为道：“就是……你撞我的吧？”

“实在抱歉，”吴为尴尬地挠挠头道：“要不你撞回来？”

张五艰难地笑笑，微微摇头道：“我大哥在哪里？”

“五弟，我在这儿……”一个侍卫打扮的黄脸汉子，这才挤到人前，扑通给他跪下，哽咽道：“我，我对不起你，对不起老九他们，呜呜呜……”说到一半，已是泪如雨下。

张五听出是刘子进的声音，支撑着要起来，却实在没有力气，只能伸出手来，黄脸汉子一把抓住他的手，两人执手相望泪眼，都哭成了泪人。

王贤摆摆手，众人便悄悄退下，把房间空给二人。

好一阵子，张五见他仍在自责，才轻声劝道：“也不怪大哥。咱们这些江湖草莽，根本不是那些大人物的对手……”

“若不是我当初鬼迷心窍，非要出山，咱们也不会落得这般下场。”这黄脸汉子正是易容后的刘子进，他一直扮成王贤的侍卫，躲在钦差行辕里……或者说，被软禁在这里。朱济燠等人并非猜不到他在这里，但刘子进不是那孀儿姑娘，朱济燠除非下决心要干掉王贤，否则只能干瞪眼没法动手。

“过去的事情都过去了，我们不能让老九他们白白牺牲……”张五轻声安慰道。

“是啊！”刘子进的脸上，写满了痛苦道：“可是我们现在已经成了俘虏，而那王贤……”他恨恨地啐一口道：“又是个两面三刀的家伙，当初信誓旦旦说要帮我们报仇，结果一回太原，就跟晋王搅在一起。”说着满脸失望道：“朝廷的鹰犬，总是向着他们的王爷，都他妈靠不住！”

“哎……”张五闻言也是黯然道：“话虽如此，可总要为兄弟们找条出路，不能让他们白白送死。”

“出路……”刘子进满嘴苦涩道：“在哪里？”

“天无绝人之路，王贤既然没把大哥交出去，必然有他的打算，”张五道：“我们先看看他怎么说，再做计较。”他毕竟重伤未愈，又遭了一番折腾，说了这么多话，已然体力不支，满脸都是汗水。

“五弟先好好休息，养好身体是正办。”刘子进忙止住话头道：“哥哥还靠你拿主意呢。”

张五叹气道：“我已经休息得够多了。现在一闭上眼，就是广灵县的那帮兄弟，真不知道余贵、韩天成那帮人，把他们荼毒成什么样了……”

“余贵……”提起此人，刘子进便咬牙切齿道：“我真是有眼无珠，还以为他是什么好人呢！”余贵是起事之初就率众投奔他的，当时刘子进一心扩充实

力，牵腥不忌，不仅接受他，还委以重任。后来几次作战，余贵都表现出众，为白莲教军队扩充实力，更是出了大力。刘子进便将他提拔为三当家，后来二当家失陷在杭州，余贵便成了老二。韩天成那个祸害，就是余贵招揽来的，现在广灵县肯定成了他俩的天下……

“算了，多想无益，”刘子进给张五掖下被角，打住了话头道：“兄弟好生休息吧，我在这守着你。”

“嗯。”张五缓缓闭上了眼睛。

这边哥俩愁云惨淡，隔壁房间的气氛却热闹极了，王贤问起闲云别后的经过，闲云少爷起先不肯说，追问之下只好说了实话，原来那天他替王贤他们引开了晋王军，本以为对付那股小队很轻松，哪知道五台县军队发了疯一样，在朱济烺的驱动下，漫山遍野的抓人，闲云被迫无处可逃，最后在一个悬崖边上落网……

“看来好虎也架不住群狼，”二黑嘿然道：“还以为你这样的高手，能万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呢。”

“我是怕他们掉头去追大人，”闲云像受了莫大的侮辱，瞪他一眼道：“才一直留下痕迹让他们能追踪到的。”说着叹口气道：“其实他们就算跟着我，也追不上我，只是谁知道，五台县的山都他妈长一个样，我转着转着，竟和他们迎头撞上了……”

众人先是一愣，旋即笑得前仰后合，原来闲云少爷是个路痴……

笑罢了，王贤擦擦泪道：“被捕之后呢，被刑讯逼供了么？”

“问话是肯定的，但没有被刑讯逼供……”闲云少爷不无得意道：“因为我都是有问必答的……”

众人又笑成一团，任朱济烺有十八般武艺，碰上闲云少爷这样爽快人，也没有用武之地。当然，闲云之所以没受多少折磨，一是因为王贤一离开五台县，就在千名骑兵的护送下，声势浩大地返回太原。既然知道了他的行踪，闲云少爷也就没什么好审的了。二是闲云乃武当真人孙碧云的嫡孙，没那必要，谁愿意惹怒普天下的牛鼻子？这才让他安然无恙。

“见到韦无缺了么？”王贤又问道。

“没有。”闲云摇摇头道：“我也以为能见到他，还想好好骂他一顿，可惜他压根没露面，可能是知道我要骂他，事先躲起来了。”

众人又笑成一片，闲云少爷从不讲笑话，但讲起话来却比笑话还好

笑.....

第四百七十八章左右为难

数日后，晋王府摘星楼。

朱济燠将一张薄薄的信纸递给梁太监，自己负手站在窗前，望着窗外出神。

梁太监双手接过信纸，快速读了一遍，不禁皱眉道：“赵王殿下让我们给太孙使绊子？”

朱济燠点点头，没有说话。

“这还真有些棘手，”老太监缓缓道：“太孙此行志在必得，若是再次折戟，恐怕就算皇上不怪他，他也没脸见人了。”

“是啊。”朱济燠才叹口气道：“孤也觉着很为难。上次的事情，已经惹得他兄弟俩不快了，这次再要阳奉阴违，肯定会彻底惹恼他们。”

“是。”老太监点头道：“但是太孙是太子的命根子，我们要是从中作梗，恐怕之前的努力会白费。”

“不是恐怕，是一定。”朱济燠双手扶着栏杆道：“真叫人好难抉择。”

“.....”老太监也是一阵默然，作为心腹，他很能体会主子的心情，朱济燠并不看好行事嚣张的汉王，作为夺嫡的过来人，他十分清楚，这样子真的很难笑到最后。之前是为了上位，他才不得不上了汉王的贼船。但现在他已经坐稳了晋王的位子，当然想找机会跟汉王划清界线了。但是上船容易下船难是一方面，他更担心太子只是迫于形势才接纳自己，一旦自己失去利用价值，又会将自己一脚踹开。毕竟太子今日的种种困境，皆因山西之乱而来，而他又是山西之乱的始作俑者.....

这种左右都不是的感觉，实在太糟糕。老太监轻声道：“能不能想办法置身事外？”

“谁让我是晋王，如何置身事外？”朱济燠苦涩一笑，沉默半晌道：“实在不行，只能演一场戏了。”

“演戏？”老太监一愣。

“不是本王不出力，实乃太孙太狡猾。”朱济燠自嘲一笑道：“为今之计，也只能如此了。”

“王爷是要做出极力作梗的样子，却仍被太孙出奇制胜，从而成就太孙的威名，汉王也没法怪罪王爷？”老太监有些明白了。

“不错。”朱济熿两手一摊道：“我不是不想尽力，无奈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又有什么办法？”

“那样实在有损王爷的形象。”老太监担忧道。

“你说得太委婉了。”朱济熿笑起来道：“直接说我将成为天下人的笑柄就是了。”

“那倒不至于……”老太监忙安慰他道。

“……”晋王摇摇头，不想听老太监说假话，他负手踱几步道：“其实被人看成蠢材，对本王只有好处，且不说这次两难得解，看得更长远些，我这样的藩王还是做个蠢材，更符合朝廷的心意。”

“王爷说笑了……”老太监不信，摇头笑道。

“孤没有说笑，我之前是一叶障目，不见泰山。”晋王叹气道：“从前只是一门心思想着如何当上藩王，当上之后才细想自己的处境，发现其实是坐在了火山口上。”说着目光闪现愤恨道：“别看当今永乐皇帝，是打着维护祖制、反对削藩才坐上了金銮殿。现在轮到他做皇帝，一样要反过头来对付我们这些封建一方的王爷。而且他的手腕和实力，比朱允炆高出太多太多，再没人能来一次‘奉天靖难’了……我们这些可怜的亲王，只能乖乖听他的话，交出护卫，放弃权力，像猪一样被养在深宫里，才能苟全性命。”他惨然一笑道：“永乐元年，同在山西的代王三护卫及其属官被革；四年，齐王三护卫及属官被革，随后更被废为庶人；六年，谷王的护卫和属官被革；八年，则轮到了岷王的属官和护卫被废；十年，当年他允诺共天下的辽王也遭了殃……不知不觉，他的兄弟辈还剩下几个能幸免？更不要说那些毫无感情的侄子了，秦王连命都没保住！永乐的所作所为，跟朱允炆又有什么区别？不过是他的手段更高，耐性更好罢了。隔几年才动一次手，每次都是理由充分、一击必中，旁人也说不出什么。”

“这样更可怕……”老太监悚然道：“不知不觉，天下藩王已经羽翼尽去，再也没有造反的本钱了。”

“是啊。”朱济熿自嘲地笑笑道：“老一辈都没有反抗他的勇气，我们这一代上不得马、拉不开弓，更是毫无希望……”说着看看老太监道：“你说，孤要个英明神武的名声有什么用？”

“让王爷这么一说，确实没什么用。”老太监轻声道：“还是稀里糊涂做个安乐王爷更安全。”

“哼！”人就是这样，自己怎么贬损自己都可以，却听不得别人看低，朱济熿闻言心神一荡，冷笑道：“龙可以翱翔九天，也可以潜龙在渊，大丈夫当相时而动、惊天动地！若有机会出现，孤凭什么不能逐鹿中原？”

“啊……”老太监吓了一跳，他这种心腹中的心腹，都还不知晋王竟藏着那么大的野心！

“呵呵……”话既然说开了，朱济熿索性道明心迹：“永乐活着，我们当然没机会，但他要是死了呢？汉王能甘心给太子当臣子！太子能不报复汉王？还有个阴险至极的赵王，就算汉王当上皇帝，他还是亲王！他这么替汉王卖命是为了什么？还不是打自己的小算盘！”

“哎……”老太监听得胆战心惊道：“难道今上一死，天下又要大乱？”

“哼，乱也是他自找的。谁让他一味打压太子，袒护汉王呢？”朱济熿哂笑道：“虽然这样能让太子威胁不到他的皇位，但已经为大明朝祸根深种！什么叫独夫？这种只管自己活着的时候，不管死后天下大乱的就是！”

“这么说来，太子还真倒不了？”老太监品过味来，暗暗吃惊自家王爷眼光之毒辣。

“倒不了。”朱济熿摇头道：“以永乐今时今日之权威，若真想废太子，班师回京一道诏书就废了，哪还用又把东宫属官下狱，又让他闭门读书，还派三路钦差查案？”说着冷笑一声道：“无非是看太子党势大要打压罢了！其实一串猴戏都是在彰显皇帝的权威，他压根没有废太子的想法！”

“啊？”老太监恍然大悟道：“怪不得王爷会跟王贤媾和，原来是早看穿了太子不会有事。”

“不错……”朱济熿淡淡一笑道：“其实只要想想，废太子就得废太孙，这简直是千古笑柄，就知道想做千古一帝的那位，断不会这么干。”

“王爷英明。”老太监恭维一声道：“那我们确实没必要为难太孙了。”

“嗯。”朱济熿点点头道：“去吧……”又紧紧盯着老太监，沉声叮嘱道：“今日的对话不过是有感而发，不代表本王有什么企图，你烂在肚子里，想都不要再想。”

“老臣自然明白。”老太监点点头，他虽然震撼于王爷的野望，但想到朱棣比自己还年轻十几岁，晋王就是造反，也跟他个死老太监没关系了，也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老太监领命出宫，便到行辕来见王贤。

王贤借着要他参赞平叛军机的圣旨，已经不在小江南厮混，是以老太监很快见到了人。

“什么风把公公吹来了？”王贤笑着请他入座，又命人上茶道：“下官正想请公公来坐坐呢！”

“有什么事大人只管吩咐？”梁太监皱起满脸菊花道。

“是为了平叛的事，公公应该知道，太孙殿下奉旨来山西平叛。有道是兵马未动、粮草先行，本官忝为参军，有些事情想求王爷帮忙。”王贤把姿态放得很低道：“但是王爷正在居丧，下官不便打扰，只好请公公代奏。”他有些不好意思道：“说来也是下官自作孽，把山西的官员得罪太狠，实在不好意思再去求他们，只能借助王爷的威望了。而且仅靠太孙带来的一万人马，兵力上远远不够，还得请王爷派兵相助。”

“呵呵，”老太监笑道：“大人和王爷想到一起去了，今日咱家来见大人，为的也是此事。”

“哦，那太好了。”王贤开心大笑起来：“有王爷帮忙，下官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呵呵……”老太监又干笑两声道：“此事还需从长计议。”

“怎么？”王贤一愣道：“山西的藩库里，不是还屯着二百多万石军粮么？从指头缝里漏一些，就够我们万把人用了。”

“大人别着急。”老太监道：“军粮供应是布政司的事情，王爷不好插手地方政务。当然这不是主要的，而是王爷有他的难处……”

“哦？”王贤面色一动道：“有人给王爷施加压力了？”

“聪明！”老太监挑起大拇指道。

“那王爷是个什么态度？”王贤露出不悦之色道。

“王爷让咱家过来跟大人商量，就是王爷的态度。”老太监道。

“我等当然不会让王爷太难做，”王贤当即表态道：“但太孙奉旨平叛，这意味着什么，就不用多说了。是绝对不能出错的。”

“是，肯定以太孙的大事为重。”老太监很干脆地点点头道：“而且王爷也

想送太孙和大人一份厚礼！”

“下官洗耳恭听？”王贤沉声道。

第四百七十九章招安

王贤屏退了左右，老太监缓缓道：“我们王爷说了，这次不仅要保证太孙赢，而且要赢得漂亮！赢得惊世骇俗！”顿一下道：“但也请太孙体谅王爷的难处，毕竟王爷也不敢得罪那人。”

“下官这就有些糊涂了。”王贤道：“王爷如果要是让那人满意，太孙能不能赢都是大问题，又何谈赢得漂亮？”

“王爷并非要让那人满意，只要交代得过去就行。”老太监笑笑道：“而且王爷表面上的不配合，不更彰显太孙殿下取胜的不易么？”

“原来如此。”王贤明白了，“王爷是要和太孙演一场戏？”

“正是如此。”老太监点头道。

“那这场戏要怎么演？”王贤不动声色道。

“咱家方才说了，还得从长计议。”老太监不负责任道：“横竖太孙殿下，还得一段日子才能到山西，以大人的智慧，足以想到一个两全其美的法子了。”

王贤忍不住翻翻白眼，感情是你们没招了，让老子自己想辙……

老太监传完了话，水也不喝，一刻不留就离开了。

老太监一走，吴为从屏风后转出来，对王贤道：“大人，谨防有诈！”

“是啊，”王贤点点头，一脸吃不准道：“谁知道他们会不会反手把我们坑了。”说着苦笑道：“但是我们有的选么？”

“好像没得选……”吴为挠挠头，晋王与其说是来商量，不如说他是来划定底线的。老太监传递的信息很清楚——我们可以不给你使绊子，但一定要让晋王对汉王有法交代。你要是不肯识相，那就别怪晋王真给你们使绊子了。

“所以选都没得选。”王贤道：“咱们统共一万兵马，又是在山西地面上作战，要是没有晋王的支持，如何跟号称五万、又占据险要的白莲匪军作战？”

“但是怎么能让晋王有交代，我们又能够取胜呢？”吴为道：“这不是既要马儿跑得快，又要马儿不吃草么？”

“是啊，不过你别光说俏皮话，快帮着想辙。”王贤白他一眼道。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吴为摇摇头道。

“还说……”王贤郁闷得险些吐血。

“问问刘子进和张五吧。”吴为憋了半天，好歹终于出了个主意。“刘子进好歹原先是他们的大龙头，张五更是颇有谋略，说不定有什么办法。”

“真是英雄所见略同。”王贤又给他一个白眼，这不是废话么？他当然要去张五问问了……

张五房间里，刘子进一直衣不解带地照顾着张五，甚至连端屎端尿的活计，都不肯假人之手，而是一力亲为。

王贤进来时，刘子进正在给张五按摩手脚，看到他进来，刘子进拉下脸来，冷声道：“你来干什么？”他现在十分鄙视这个两面三刀的家伙，要不是顾着张五，甚至有提刀杀了王贤的冲动。

“来看看五哥恢复得怎样，”王贤笑笑道：“刘大哥也要注意休息，一些事交给下面人就好。”

“我不放心，”刘子进哼一声道：“这院子里从上到下都是骗子！”

“你直接说我是骗子不就得了？”王贤不以为意地笑了笑，在床边坐下道：“五哥的气色好多了，看起来刘大哥照顾得很好。”

“你少在这装好人，有话快说，说完赶紧出去。”刘子进黑着脸道。

“大哥……”还是张五轻声阻止道：“王大人来肯定有事，咱们好生说话。”

刘子进这才哼一声，坐到一旁瞪着王贤。

王贤被看得有些不自在，挠挠额头道：“是这么回事儿，朝廷派太孙殿下来山西了。”

这消息已经不是秘密，但张五和刘子进两个被软禁的，自然头一次听说，都流露出吃惊的神情，后者粗声问道：“来干嘛？查办晋王么？”

“晋王迟早要查的，但不是现在。”王贤无奈道。

“那是来干甚？”刘子进又问，张五也紧紧盯着王贤。

“是来……”王贤有些难以启齿道：“平叛的。”

“你找死！”刘子进霍地站起来，张五也变了脸色，目光不善地看着王贤。

“就是要杀我，也听我说完几句话，”王贤赶忙安抚住这暴躁的家伙道：“朝廷肯定不会一直放任你们，占据广灵县要道，之所以迟迟没有用兵，不过是因为皇帝没下定决心，到底派谁来挂帅……说实话，皇帝派太孙前来，对你们是最好的结果了。”

“真是笑话，张屠子杀猪李屠子也杀猪，派谁来有什么区别？”刘子进恨声道。

“区别可大了去，”王贤瞪大眼道：“若是派别的将军率兵前来，必然要追求军功，何谓军功？首级也！他们是要赶尽杀绝的！”

“那太孙呢？他就不要军功了？”刘子进哼一声道：“我可听说他在漠北丢了大脸，恐怕比谁都求功心切吧。”

“刘大哥知道得不少啊。”王贤笑笑道：“太孙是需要军功，但他更需要仁德之名！”他朝南面一抱拳道：“我已将广灵县的情况禀明太孙，说广灵县虽有大奸大恶之徒，但大部分还是被贪官劣绅逼得活不下去的贫苦百姓。太孙仁德，回信说平叛固然重要，少造杀孽，保全百姓同样重要！”

“太孙真是这样说的？”刘子进不信道，“你这人满嘴瞎话，八成是你信口编出来的。”

王贤心说，呵呵，你还挺了解我。面上却肃容道：“你不信我不要紧，横竖没几天，太孙殿下就来了，到时候请他亲自跟你说。”

“说不定他也是个骗子……”刘子进哼一声道。

“大哥……”张五轻声阻止刘子进，又对王贤道：“就算太孙不想杀人，但军队能答应么？大人方才也说了，军功是靠首级堆起来的，太孙肯定要先顾及军队的感受吧。”

“在行！”王贤夸一句，又道：“但太孙带来的军队，叫幼军，不知道你们听过没有？”

“听过，是太孙的亲军。”张五点点头道。

“这支军队是我一手操练出来的。”王贤自得道：“我让他们抓鸡他们不撵

狗，而且只要平叛成功，他们就有大好处，你们可以绝对放心。”

“但幼军只有万把人马吧，”张五果然没有被撞坏脑子，冷静道：“凭这点人马就想打广灵？”

“根本没戏！”这下轮到刘子进自得了：“以我广灵之险要，十万大军也不够看，一万？还不够塞牙缝的呢。”

“再多的军队也有，太孙现在是山西总兵官，山西境内所有军队都归他管辖。”王贤道：“十万大军也可以凑出来，但动用其余的军队，就要杀人了。毕竟太孙和我管得了自己人，管不了大同和太原的兵。”

“废话这么多。你到底什么意思？”刘子进已经有些焦躁了。

“我的意思很简单，五哥早就明白了。”王贤看看皱眉沉思的张五，见他不愿意显得自家大哥太笨，便接着道：“我想问问有没有个法子，能只用一万兵马，就把事儿办了的？”

“哈哈……”刘子进像听到极好笑的笑话，放声大笑道：“做梦去吧！”

王贤却不理他，只是定定望着张五。

被他看得没法，张五只好淡淡道：“我大哥说得是。”

“既然连二位都这么说，那看来真是做梦了，”王贤叹息道：“那就只有调集十万大军，强攻广灵县了……”顿一下，他幽幽道：“只是不知如今乱成一锅粥的广灵县，还能不能力保城池不失。”

“你说什么？”刘子进本来就很低沉的脸色，愈加能滴出水来：“广灵县乱套了？”

“刘大哥不该太意外吧？”王贤冷笑道：“韩天成早早从五台县返回广灵，便开始和余贵大肆清除异己。那些忠于你们的手下，自然不能看着刘大哥的基业被夺，便在教众的支持下和他们开战！”

“……”刘子进心里咯噔一声，看一眼张五，两人脸上都写满了沉痛之色。虽然早料到会是这个结果，但没有被证实之前，总还有一丝侥幸。如今侥幸破灭，登时忧心如焚：“结果呢？”

“虽然支持刘大哥的人不少，但余贵早就有鸠占鹊巢的念头，以有心算无心，一上来你们这边就元气大伤，一番激战之后，还是被赶出了广灵县，现在退守平型关，日夜苦盼刘大哥归来。”王贤一脸同情道：“据我所知，他们是缺衣少食，如今每天饿死冻死的都不在少说，可谓岌岌可危啊刘大哥……”

“我先拿你当人质回去！”刘子进听得目眦欲裂，又站起身想要去抓王贤，张五连忙阻止他道：“大哥少安毋躁，我有话对王大人说。”

刘子进哼一声，硬生生止住了动作，王贤摇摇头，当初晋王选这个人造反，肯定是觉着他有勇无谋，折腾不起浪花来。

“王大人，我知道你的意思，你不就是想从我们嘴里，听到那两个字么？”张五冷冷望着王贤道。

“哪两个字？”刘子进闷声道。

“招安……”张五缓缓吐出那两个字来。

第四百八十章平型关

那天之后，王贤便再也没有时间到小江南鬼混了，他要忙着大军抵达前的筹备工作，但是进展很不顺利……这真是自作孽不可活。按照规制，大明朝军队都是就近补给的，太子率领幼军来山西作战，补给便由山西布政使司负责。但太原城里，从布政使到知府到知县，都被王贤抓到牢里了，现在都是些副使、参议、同知、县丞之类的在代理政务，一个个都推说自己无权开库调粮，只能等朝廷的明确旨意。

王贤知道，这帮人一方面是噤若寒蝉，不敢轻举妄动；另一方面也是自己把他们得罪狠了，趁机给自己难看呢。但他现在的身份是山西副总兵麾下参将，没法再用钦差的王命旗牌吓唬人，人家不配合，他也徒呼奈何。

另一件大事调兵也不顺畅，山西的兵，大同的兵，都不肯听朱瞻基的将令调遣，先一步兵围广灵县。说出兵大事草率不得，还得跟殿下商议之后，再定方略……结果两面都遭到推诿扯皮，等待半个多月后，太孙殿下已经率军进入山西，王贤这边竟然还没多大进展……唯一的收获，还是张輶看不下去，出面帮他借了五千石军粮而已。

这段时间看王贤灰头土脸，张輶硬拉他到小江南散心……张輶和庞瑛居然还在小江南鬼混，张輶是花花大少，自然不需要理由，就连庞瑛这种对女色兴趣不大的家伙，居然也以宣府的事情已了结，在这儿陪张二公子为由留了下来。

其实谁都心知肚明，他留下来的目的，不过是要近距离监视王贤，也监视晋王罢了……

小江南的稻香村里，温香软玉、莺声燕语，张輶和庞瑛轮番劝酒，王贤却实在高兴不起来。

“老弟看开些，”张輶劝导道：“他们现在不肯出钱出兵，不过是撒撒气而已，但真等到太孙殿下下来了，他们就不敢造次了，还不得乖乖地出人出粮？”

“太孙殿下到了，发现啥都没准备好，我岂不要落不是？”王贤愁眉苦脸道。

“这有什么打紧？”庞瑛笑道：“以兄弟你对太子太孙的功劳之大，偶尔办砸了件差事，又算得了什么？”这话怎么听怎么像是幸灾乐祸。

张輶看一眼庞瑛，忙安慰王贤道：“别听他的，这差事谁来办都是这样，什么砸不砸的。”

“唉，庞老哥是安慰我呢，我岂能不知好歹？”王贤苦笑道：“其实我不担心自己，我只是担心筹备不力，耽搁了太孙剿匪，迁延日久，皇上会怪罪太孙的。”

‘那就太好了……’庞瑛心说，他对王贤有说不出的腻味，本来还好，但知道王贤才当了千户没几个月，又被提拔为镇抚时，庞镇抚心里就不痛快了……他今年四十岁，一直对自己从一介草根混到锦衣卫镇抚深以为傲。而王贤也是从一介草根混起，现在也成了镇抚，唯一的区别是，他用了二十年，而王贤只用了……三年。

真是人比人气死人，庞瑛一看到王贤那张年轻得不像话的脸，就气不打一处来。面上还得整天客客气气，心里能不憋气么？这会儿终于逮到机会，能用长辈的语气教训这小子一番了。他摸一把妓女的酥胸，哈哈大笑道：“原来兄弟在担心这个，老哥我告诉你，你这担心多余了。因为太孙这次剿匪，是无法速胜的，能用一年时间平定白莲，就算是奇迹了！”咳嗽一声道：“你当白莲妖人那么好清剿，宣大两镇精兵早就把他们灰灰了。等到了大同你就知道，这一仗实在是难打，只有长期围困，断其供给一条道。”

“老庞说得在行啊。”张輓也笑道：“这是个慢活，不急在这一时，想通透这点，老弟是不是心里好过多了？”

王贤被他俩你一言、我一语地开解，终于放下心事，露出了笑脸。稻香村里，又响起了淫靡的乐声……

打那天起，王贤索性不再着急上火，该吃花酒吃花酒，该睡大觉睡大觉，真像是把军务抛到了一边。

日子一天天过去，转眼过了小年，朱瞻基再过几天，就要抵达太原了……王贤这才再次忙碌起来，率领卫队打扫营房、置办年货，准备让幼军在太原过年。

那厢间，张輓和庞瑛一直密切关注着王贤，得知他今天上街采办了大量的香蜡、纸码、鞭炮、年画之类，军营里也开始请厨师磨面蒸干粮，庞瑛笑道：“看来太孙是真打算在太原过年了。”

“不在太原过年怎么办？”张輓笑笑道：“到现在，军粮也没着落，军队也没着落。难道就凭那一万多兵，五千石粮去剿匪？简直是个笑话。”

“是啊。”庞瑛松口气道：“本来我还担心，万一晋王支持他们怎么办，现在看来，朱济熈还没彻底昏了头。”

“呵呵……”张輓轻笑一声道：“只要汉王敲打敲打，他就知道自己想左右逢源是不可能了。”

“看来是真没什么好担心的了。”庞瑛笑道：“这样咱们也能安心过个年。”

“是啊，天大地大过年最大。”张鞬淫荡地笑起来道：“老庞还没试过，在妓院里头过年吧。”

“哈哈……”庞瑛放声大笑道：“要不是托二公子的福，这辈子想都不敢想。”

腊月二十五，王贤的钦差行辕，已经改为太孙行在。王贤和顾小怜并众兄弟搬到东面院子里，将正院腾给将抵达的太孙殿下。

东院后书房中，王贤与刘子进相对而坐，后者的手边，还搁着包袱和刀剑，显然是要离去了。那日张五道出那两个字后，刘子进虽然一时无法接受，但想来想去，他也明白了，这是当下唯一的选择了……其实从刘子进被王贤拿下之日起，接受朝廷招安，就是他和他兄弟的唯一出路，只是王贤迟迟没有捅破窗户纸，他也一直不愿去想这两个字罢了。

在张五的反复劝说下，刘子进终于答应接受招安，这次他便是返回广灵县，去联系退守平型关的一班兄弟的。临走之前，王贤自然要见见他，嘱咐一番。

“回到平型关，招安手下兄弟后，你们的唯一任务，便是守住那里。”王贤吩咐道：“平型关是广灵县的南大门，朝廷夺回后，下一步攻打广灵县，就会容易很多。”

“知道了。”刘子进含糊应一声，瞥他一眼道：“还有什么要说的？”

“别想着找余贵韩天成他们报仇。”王贤道：“你不是他们的对手，一切等我率大军到了再说。”

“哼……”刘子进哼一声，起身拿起包袱和刀剑：“照顾好我兄弟，我走了！”张五要养病，还得当人质，自然不能和他一同上路。

“去吧。”所谓话不投机半句多，形容这两位再合适不过，王贤无奈地摸摸鼻子，目送这家伙离去。

刘子进先跟着周勇等人，到了城外的军营，在军营待到天黑，便趁着夜色的掩护，离开了太原。凭着晋王府开具的文书，他一路上畅行无阻，数日后便到了平型关外。

此时内长城还未修建，所谓平型关，不过是平型岭上一座破败的关楼，

但崇山峻岭在白雪笼罩之下，依然能让人感受到雄关的风范。

只是此刻驻扎在关城里的，却是一群缺衣少食的叫花子样的兵卒。这些兵卒正是忠于刘子进的一帮兄弟，当初余贵和韩天成，一上来就捕杀了他们的头领，致使其群龙无首，乱成一团，虽然奋勇反抗，依然被各个击破，余部逃出广灵县，退到平型关，借助险要的地势，才稳住了阵脚。

但是他们逃出来得匆忙，没有带任何给养，平型关上本来还有点存粮，却被韩天成的奸细一把火烧光了……韩天成之所以没立即强攻平型关，一是可能造成太大的损失，二是等着关城上的人活活饿死。

果然，守在平型关上的三千余人想要下山去抢粮，但方圆百里的官府早已坚壁清野，老百姓也都躲进城里，根本弄不到一粒粮食。眼下冰天雪地的，连点野菜树叶都没得吃，很快把皮带皮甲都煮着吃了，甚至连棉衣上的棉絮都揪出来吃了。最后没办法，只能挖草根化雪水煮汤吃，却也只是聊胜于无……没过十天，众人便饿得头晕眼花，再过些日子，只能整日躺着，苟延残喘了。

约摸着火候差不多了，韩天成亲率两万军队强叩平型关。让他大为意外的是，关上那群快饿死的家伙，居然打退了数倍之敌一波又一波的进攻，虽然大雪封山，峭壁挂冰，给叩关平添了八分难度，但在韩天成看来，自己的手下只要能爬上关城，就可以收复平型关，怎么会被一次次打退呢？

攻城造成的损失很大，十几天来，已经有两三千将士死在关下了，这对广灵县军队士气打击很大，又快过年了，将士们已是军心思归，都不想再打下去了。

第四百八十一章挡箭牌

但韩天成非但不答应，而且谁要敢提出撤军，还会被他直接推出去斩了。军官们只好去求平天将军，请他来下令。殊不知余贵，也就是他们的平天将军，其实是明教的四大护法之一，也是韦无缺的那黄发老仆。而韦无缺就是韩天成，韩天成就是韦无缺！

余贵起先不搭理他们，但见手下怨声载道，担忧动摇了军心，只好亲自到白崖台，来劝韩天成收兵。韩天成数日攻城不过，反而碰得头破血流，本来就一肚子邪火，见到余贵也没什么好脸色。让那些指望着重来，就能制住王贤的军官好生失望。

余贵摆摆手，示意众将走开，待没别人了，才陪着笑对韩天成道：“少主有所不知，刚才太原城传来消息，朱瞻基在明年开春以前，是不会发动进攻的。既然如此，咱们也没必要非得急着攻下这平型关来……”

回答他的，却是韦无缺杀人的目光。强抑住怒气，韦无缺对余贵道：“我说过很多次了，广灵县的价值，就在于可控制平型关、紫荆关、雁门关和倒马关！这四关彼此相连，结成一条严固的防线，控制着东西的交通。而平型关一失，这条防线便荡然无存不说，我们转战河北，直取北京的去路，也被挡住了！”

以韦无缺的聪明，焉能不知困守广灵县只有死路一条？何况以他堂堂明教少主之尊，焉能只想当个山大王？广灵县不过是他撬动天下的踏板，他要从这里冲入河北、夺取北京！

韦无缺这种生下来注定要造反的家伙，平生考虑最多的便是如何造反。他仔细考量过天下形势，发现最有希望的造反路径，还是要复制朱棣当年的路线，据北京而控幽燕，背倚关外，靠燕云十六州挡住明军的反扑。但是明军屯重兵于北京，要想直接攻下来是几乎不可能的，但韦无缺计划的也是先虚晃一枪，绕过北京直取山海关，只要夺下山海关，则关外之地尽在他手中，而且有山海关阻挡，明军只能望而兴叹。到时候自己一面在关外休养生聚，一面联络蒙古人从宣大一线不断攻击明朝，待到将明军主力彻底吸引过去，他再率军入关，直取北京，夺此王霸之基！

这计划在韦无缺心中，已经酝酿多年了，这次山西白莲教起事，就是他争霸天下的第一步！无论如何，之前的进展还算顺利……刘子进从广灵县起事，占据了四关，又得到了晋王的资助，囤军粮百万石，得兵卒五万人，皆披坚而执锐，为他积攒够了本钱。韦无缺便调虎离山、鸠占鹊巢，将刘子进攒下的家业据为己有，只待消化完毕，便要出紫荆关、攻北京城了！谁知因为计划漏洞，平型关竟被刘子进的残党占据了！

前面说过，山西到河北之间，只有一条恒山和五台山夹成的通道，而雁门关、平型关、紫荆关正好在这条通道上。尤其是平型关和紫荆关，一旦失守，他东进的梦就要受阻了！更别说后面的宏图壮志！

所以韦无缺无论如何也要夺回平型关……

“少主的宏图大志，老奴焉能不知？只是大军师老无功，损失又重，再坚持下去也只是徒劳，若是大军失去控制，麻烦可就大了。”余贵硬着头皮劝道。

“你休要聒噪，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的道理，不会不懂吧？”韦无缺不是一般的固执，他冷冷瞥一眼余贵道：“关上的叛军，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现在平天将军又率援军前来，我军士气大振，下次攻击一定可以一鼓作气！”

“这……”余贵还想再劝，却见少主的目光已经变得冰冷无比，知道再说下去也没用，反而会惹祸上身，他只好叹口气道：“这次攻城属下亲自指挥，我有一样秘密武器。”

“那就祝将军马到成功。”韦无缺目光稍缓道。

虽然听说又要攻城，将士们哀鸿遍野，但平天将军的号召力，显然比半道出家的韩天成强多了，半个时辰后，最大规模的攻城队伍，便在平型关前集结完毕。

“儿郎们，本将军知道你们都想回去过年。”余贵策马检阅了队伍，在一个雪丘上勒住马缰，高声喝道：“可平型关是我们的南大门，现在大门丢了，一旦为官军所夺，我们就再不能像从前那么轻松御敌了，想要打退他们，就必须付出十倍百倍的代价，还有被攻破广灵的危险！你们说，咱们就算回去，能安心过年么？”

不管服不服，在平天将军的注视下，众官兵纷纷摇头。

“所以，我们必须攻下平型关，才能安心回去过年！”余贵说着刷地抽出宝剑，指着身后高耸的山岭道：“关上的敌军已经油尽灯枯，经不起我们再一次冲锋了！这次本将军与兄弟们一同上阵，我们要一鼓作气，站上城头！”

鼓动词虽称不上高明，但好歹激励起将士士气，他们背着兵刃、扛着新打造的云梯，高呼着朝关下冲去！

冷兵器时代，最残酷的便是攻城战，经过数日激战，平型岭上朝北一面的山坡，已经变成了暗红色……那是双方将士的鲜血，在雪层上冷却冻住形成的。岭下横七竖八的尸身，也被冻在雪里，没人有力气扒出来。将士们便

踩着同袍和敌人的尸身，架起高高的云梯，再次攀爬起陡峭的山岭来！

这年代的攻城战，除非守城一方没有防备，被偷袭成功，否则只要防守方决心够大，城墙够高，就很难被攻破。平型关的关城虽然聊胜于无，但建在崇山峻岭，借助山川之险，比什么城池都易守难攻。不过这次对方的云梯架起后，守城的一方却迟迟没有动静，只是目眦欲裂地望着那云梯——只见余贵一方架起云梯后，却不急着派军士攀爬攻城，而是驱赶一批老人妇孺往上爬……那是城上人的父母妻儿啊！

“爹……”城头响起一声凄厉的叫喊，继而叫声连成一片：“娘！”“娘子！”“儿啊！”

余贵这次来，竟然带来了守军的家眷，驱赶他们先行上去云梯，掩护他的手下攻城！

余贵这一手无比下作，但相当好用，看到留在广灵的亲人，被驱赶着爬上云梯，城头上的守军都傻了眼，手里的滚石，瓢里的开水，如何能扔得下去？反倒有人丢下手里的石块，抛下绳索去拉自己的亲人……城上守军几乎是毫无抵抗，眼看着那些家属爬上了城头！

守军这时才想去翻倒云梯，混在家属中的敌军敢死队，却拼了命也要把云梯守住。他们人数不多，却个个武艺高强、悍不畏死，组成三才之阵，死死守护身后的云梯。城上守军虽然疯狂反扑，但已然是晚了……越来越多的敌军从云梯攀上城头，与守军战在一起！双方虽然看起来仍难解难分，但平型关之险，已非守军所独享，双方已经站在同一高度了！

这时候，无论兵力还是士气，攻城一方都占据绝对优势，城下的余贵看了，不禁松口气道：“幸不辱使命。”

韦无缺冷冷一笑，心里却恨起余贵来……本公子攻了这么多天，死了这么多人，却还没什么进展。你倒好，一下就成功了，这可把我比下去了！

不过以后的事情以后再说，当务之急还是赶紧收复平型关为重。定安神，韦无缺冷声道：“赶紧消灭敌军，拿下平型关，便回去过年。”

“都听到了吧，再加把劲！”余贵大喝道：“拿下平型关，便回家过年！”

平平淡淡这句话，却让城头上的部下精神大振，攻势又猛烈三分，将士们疯狂地砍杀着，碾压着，眼看要将守军挤下城头——一旦守军下了城头，就面临被人居高临下攻击的处境，以双方悬殊的实力对比，以眼下双方体力和士气上的差距，胜败便将注定！

正当攻城军队占据了城头大部，自以为胜券在握时，突然一支铁翎箭破

空而来，那箭的力道极大，军士们又人挨人，竟串糖葫芦似的，被一下洞穿了三个！

紧接着又是一箭，又有三个军卒被串了葫芦。马上还有第三支箭，也不知是不是巧合，竟又洞穿了三个！

显然，守军中有个力大无穷的神射手。

不过按说一个神射手改变不了什么，那惊天地泣鬼神的三箭，也不过才带走了九名军士的性命，根本影响不了大局。

然而令人不可思议的是，这三箭射出来，场上局势竟然发生了逆转——原本岌岌可危的守军，爆发出一阵高过一阵的欢呼，玩命地攻击起来，不一会儿便收复了城头。而那些攻城部队，却一下变得失魂落魄，轻易就放弃了好容易占据的城头，逃也似的下去了。

因为那不是普通的弓箭，那是刘子进的铁翎箭！

所有人心里都在狂喊一句话，刘子进竟然回来了！

第四百八十二章人肉

刘子进是战事开始时赶到的，他在关下便听到城头的喊杀声，忙大声叫喊，让城上人把自己弄上去。

此时关内战事正酣，城上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关内一面，喊杀声又掩盖了他的叫喊声，一时间竟没人听到他的动静，刘子进一发狠，竟徒手攀上陡峭的山崖，他武功高强、又救人心切，竟真让他爬上了如墙面般的峭壁。上去峭壁，关城前的战事一览无余，正到了最危急的时候，刘子进忙从背上取下铁胎弓，抽出铁翎箭，凝聚全身的力气，弯弓如满月，朝着城头密集的敌军便射去！

他天生神力，又是居高临下，铁翎箭显得威力无穷，竟然射穿了前一个的头，又射穿第二个胸，最后扎在第三个的腹上，一箭射死了三个！如是三次，次次如此！终于引起了双方的注意！

“铁翎神箭！”最先注意到的是守军，听到那刺耳的破空声，看到那夺命的黑色闪电，本已经濒临绝望的众将士，登时忘情欢呼起来：“大当家回来了！大当家回来了！”

欢呼声瞬间蔓延开来，城头上的守军士气大振，疲劳饥饿全都一扫而光，他们不仅稳住了阵脚，还成功反扑，将听到‘刘子进’这个名字，便心惊胆战的敌军，一举撵下了城头。

眼看就要破关，刘子进却从天而降，城下的韦无缺气得面色铁青，一副要吃人的表情。

“少主，”余贵的底牌打出去了，也没啥新招数了，只能讪讪道：“咱们该怎么办？”

“……”半晌，韦无缺才幽幽道：“刘子进应该一直在王贤手里，那家伙这时候把他放出来，你说是个什么目的？”

“应该是想守住平型关。”余贵想一想道：“为来年进攻做准备。”

“那我们现在该怎么做？”韦无缺望着陡峭的平型岭，心里满是悔恨，要是当初自己多留点人在这里，该有多好。他冷冷问道：“回广灵过年？”

“当然要加强进攻了。”余贵当然不敢说是，忙小声道：“要是被明军控制了平型关，我们就麻烦了。”说着声音更轻了，唯恐激怒少主道：“为了保持战力，能不能适当轮换一下？”

“好吧……”韦无缺终于点下头，这次没有再发作。

余贵如蒙大赦，马上安排撤下来的军队按批次返回广灵，同时大规模征调广灵的军队以及信众来白崖台，打造更多更大的攻城器械，全力准备下一次进攻。

看着敌军潮水般撤去，城头上人终于松开紧绷的弦。有人抱着劫后余生的家人放声大哭起来，更多人围着刘子进，相望恍若隔世……

“大哥，你终于回来了，呜呜……”汉子们日盼夜盼，终于把他盼回来了，呜咽道：“你终于回来了……”

“弟兄们，我对不住你们……”看着伤痕累累、状若厉鬼的众兄弟，刘子进满脸羞愧，眼含热泪，与之前天神下凡判若两人。

“你当然对不住我们！”一句话，勾起好些人的怨气，大声指责他道：“为了个女人，就丢下兄弟们跑去太原，结果被人家占了老巢，害得兄弟们死的死亡，人不人鬼不鬼！”

“都是我的错，都是我的错……”刘子进不想辩解，没口子认错道。

“你们都住口！”刘子进留在广灵看家的结义兄弟，也是平型关上众人的头领刘兴听不下去了，大声呵斥道：“大当家护送圣女去太原只是幌子，事实上他是有要事去办的，只是谁承想，遭了奸人的暗算而已！”

“老七你别说了。”刘子进却阻止刘兴说下去，他目光扫过神色各异的众兄弟，突然拔出匕首，反手插进自己的左大腿。

“大哥……”众人惊呼起来，就要上前阻拦，刘子进却一摆手，示意他们不要动，他一咬牙，拔出刀来，再次插入了左腿上。紧接着又是第三刀……

“三刀六洞！”刘兴流着泪大声道：“大当家三刀六洞，请求大家原谅，大家同意不？！”

“原谅……”“同意……”众人虽然对刘子进有怨气，但有多年的感情在，更指望他带给大家一条生路。是以七嘴八舌地表态开了。

“那好，不要让我再听到一句怪话！”刘兴冷冷扫过众人，目光中充满了威胁的意味。说完朝刘子进跪倒，大声道：“拜见大当家！恭迎大当家归来！”

“拜见大当家，恭迎大当家归来！”众将士也纷纷跟着下拜，刘子进摇摇欲坠的权威，再次巩固下来。

“快都起来。”刘子进眼里含着泪道：“我罪该万死，但我现在还不能死，只能先以三刀六洞记下，待做完了该做的事，我自会向兄弟们以死谢罪！”

“大哥……”众人这才心无芥蒂，扑到他跟前，与他抱头痛哭起来。

兄弟们哭完了，又和好如初，赶紧有人上前给刘子进包扎，刘子进并不在意自己的腿伤，问他们这段时间是如何撑过来的。刘兴便把事情经过向他简单介绍，待听到一个月前他们就断了粮，连皮带皮甲都吃光了，刘子进惊异道：“这一个月几乎天天作战，你们都吃什么？”

弟兄们闻言登时神色大变，闹得刘子进摸不着头脑道：“怎么，我说错了什么了？”

“没。”正好是吃饭的点，便见厨子抬着一口大锅上来，刘兴面色怪异道：“先吃饭吧……”他给刘子进端了一碗菜根汤，刘子进尝了一口，又苦又涩，不禁叹气道：“真是苦了兄弟们……”这时厨子掀开大锅盖，一阵肉香顺风飘到他鼻端，刘子进笑骂道：“原来还藏着好吃的，淘气……”说着不禁奇怪道：“你们哪来的肉？”

厨子支支吾吾不肯答话，刘子进夺过勺子，舀一块肉尝了尝，品啧道：“不是猪肉，不是牛肉、也不是马肉、鹿肉，到底是什么肉？”

众人都低着头不吭声，终于有人忍不住道：“大当家是开玩笑，还是真糊涂？这方圆数里之内，除了人肉还有什么肉？”

“人肉……”刘子进面色巨变，腹中一阵翻江倒海，剧烈地呕吐起来。

待刘子进吐完了，刘兴给他端来一碗水漱口道：“我们之前也觉着恶心，但吐啊吐啊就习惯了。”

“怎么能吃人肉呢？”刘子进喝口水，还是想吐。

“不吃人肉吃什么？”一直毕恭毕敬的刘兴，变得面色铁青道：“大哥是不是觉得我们成了畜生？！”

“胡说什么呢。”刘子进叹气道：“我只是心疼兄弟们……”说着声调一高道：“我回来了，就不会让兄弟们再吃……肉了，今晚跟我下山一趟，咱们去抢批粮食回来。”

他说得挺激动，一班弟兄却没什么反应，刘兴苦笑道：“大哥，我们都想尽办法了，要是能抢到粮食，也不用吃人肉……”

“哎，天无绝人之路么。”刘子进摇头道：“说不定这次就能有收获。”

“那我带人去一趟吧，”刘兴见他执意要去，只好道：“大哥将养腿伤。”

“不用，我这点伤算什么？”刘子进摇头笑道：“你运气太差，还是我带着去吧。”

“那好吧……”刘兴无奈道。

于是天擦黑时，刘子进带了千把弟兄出关，等到天大亮时，在关城上翘首等待了半宿的刘兴等人，便见他们赶着数百辆大车回来了！

“大当家回来了！”欢呼声再次在城头响起，比上次还要欢喜雀跃。

“快开城门。”刘兴急忙命人打开城门，将刘子进等人迎进来。不用他吩咐，关城里的人们早就涌出去，将满载而归的兄弟们迎回来，平型关上，满是人们的欢笑声，像过大年一样。其实，今天是除夕，还真是过年呢……

刘兴清点了缴获，足足两千石粮食，还有腊肉、盐巴、棉袄之类，足够他们这三千来人撑上个把月了。

“把冬衣分了，煮一锅腊肉饭，咱们也过个年！”虽然走了一夜，腿上的伤口又绽开了，但终于在兄弟们面前挽回了面子，刘子进心情大好，坐在那里大声下令道。

“还不照办。”刘兴吩咐手下一声，待小的们欢天喜地去了，他才坐在刘子进身边道：“大哥，这是咋回事儿？”

“啥咋回事儿？”

“这些粮食冬衣，你从哪弄的？”

“说来也巧，灵丘知县奉命往大同转运物资，正好被我们撞见了。你也知道官军有多胆小，弟兄们掩杀过去，他们就丢下物资逃跑了……”刘子进有些心虚地笑道，见刘兴一脸冷笑，他知道自己这瞎话实在太拙劣，只好咬牙道：“好吧，我跟你说，这是官府故意让我抢的！”

“……”刘兴心说果然，面上难掩怒气道：“大哥，你还嫌被官府坑得不够惨？”

“这次不是晋王了，这次是太孙……”刘子进讪讪道。

“都一样！”刘兴怒道：“东北狼吃肉，西北狼也要吃肉！”

第四百八十三章过年

“不然能怎样，我总得给弟兄们找条出路……”刘子进叹道：“眼下的处境你最清楚，咱们还有别的路可选么？”

“……”刘兴登时无语，之前他坚持下去的信念是，等大哥回来就好了，现在刘子进回来了，却是孤身一人，又有什么用呢？半晌他才闷声道：“当年咱们九兄弟聚义，想的是大块吃肉，大秤分金，再不受朝廷的鸟气，现在大哥却想着投降朝廷，实在让人寒心。”

“当时咱们都太傻了，一心想着做山大王，却不知一开始就被人家当刀使了。”刘子进叹气道：“如今基业被人夺了，官军又要大军进剿，咱们不说什么功名富贵，总得为兄弟们寻条生路吧。”

“梁山泊的宋江也是这么想的，却把弟兄们都害死了。”刘兴他们最爱听的评书，就是《水浒传》，当初杀官造反，也未尝不是受了施耐庵的反动影响。其实要是通过造反能当官，也未尝不是一条好出路，但朝廷一秋后算账，就只能引颈就戮了……

“唉，顾不了那么远了……”刘子进叹气道：“大不了到时候弃官不做，兄弟们一起下南洋吧。”

“……”刘兴不再言语，在最初的震怒后，他也发觉这是唯一的出路了。

“算了，先过年吧，什么事儿过了年再说……”刘子进拍拍他的肩道。

“咱们不能放过余贵、韩天成两个婊子养的，一定得让他们血债血偿！”刘兴抬起头来，红着眼道。

“那是当然！”

太原城的这个新年，因为是老太妃过世后的头一个年，因此全城不许放鞭，春联也不能贴，更没有什么狮子锣鼓之类的耍乐，年味淡得出奇。

朱瞻基是二十八到太原的，一进城就到晋王宫代表皇帝致祭，并宣布将在王宫守灵七天，以示默哀。跟他来的军队也住进了城外的军营，刀枪入库、和面包饺子，准备过大年。

这让一直紧张监视的庞瑛，彻底松了口气……看来过年这阵子，太孙是没什么动作了。这样最好，省得自己过年也不安生。说起过年来，他还真佩服张輶这种贵公子，什么时候也不会委屈了自己，哪怕是全城都在为老太妃守孝，张輶依然要热热闹闹过年。

太原城中的小江南，便如万白丛中一点红，举城银装素裹，这里却张灯结彩，喜气洋洋，与外面分明两个世界。三层高的楼外楼上，悬挂着成串成串的大红灯笼，楼内摆着好几张大圆桌，桌上各种菜肴琳琅满目，瓜果鲜品堆积如山，汾酒、竹叶青溢出扑鼻的清香，桌边坐着几十名身份不同的客人。有专程从大同赶来，陪张輓过年的高级军官，有张輓新近在小江南结识的太原富商，甚至还有庆成王、永和王兄弟俩……虽然老太妃是这二位爷的嫡母，但兄弟俩可没有为她居丧的兴趣，不想冷冷清清过年，就过来凑热闹了。

这里果然热闹，几十位贵客之外，便是上百名小江南的姐儿们。平日里互不相见，这次一是为了过年，二是冲着张二公子的面子，这才齐聚一堂。秦淮名妓、大同婆姨、泰山姑子、西湖船娘、扬州瘦马……一个个花枝招展，争奇斗艳，惹得那些酷爱拈花惹草的客人眼花缭乱、心旌摇荡，看得张輓哈哈大笑，宣布今日辞旧迎新、百无禁忌。便请二位王爷先挑姑娘，朱济炫兄弟俩虽然是郡王，但分量上并不如张二公子，两人也不跟他抢风头，执意让张輓先来，张輓便不再客气，率先左拥右抱，与几个姑娘嬉笑玩耍起来。

张輓挑完，朱济炫兄弟也不客气，接着才是庞瑛……不过小江南就是不缺姑娘，不管早晚，都能挑到可意的姑娘，众人便在脂粉堆中恣意忘情耍乐起来。一时间，楼堂中灯红酒绿，真似天上人间，令人飘然欲仙。

张輓自己玩乐，还没忘了他那王二兄弟，问庞瑛道：“王贤怎么还没来？”

“忘了告诉公子了。”庞瑛拍拍脑袋道：“王贤的手下早先来说，他在军营吃年酒，被手下一帮人灌醉了，已是烂醉如泥，进不了城了。”

“哈哈，叫他这时候别去营里。”张輓乐了：“军营平时禁酒，就这几日开禁，一个个都他妈往死里喝。”

“我看他未必是喝醉了，”庆成王朱济炫嘿嘿一笑道：“他是不敢来了。”

“怎么不敢来了？”张輓笑道。

“他怕我六弟跟他算账啊。”朱济炫瞥一眼阴着脸的朱济烺，笑嘻嘻道。

“有道理！”知情者无不哈哈大笑，朱济烺的脸色却更难看了。

天空又飘飘扬扬下起了雪，城门早闭，城外的幼军军营灯火通明，上万将士在营房里热闹地过年吃饺子，但每人只供应一碗酒，让将士们颇有些欲求不满，他们想找找军师或者程将军、许将军，再求点酒吃，却吃了闭门

羹。

中军帐门口，周勇拦住一干将士，告诉他们军师和将军们在议事，任何人不得打扰。将士们不信，笑道这大过年议什么事？不会是背着我们吃好酒吧。老兵油子最会拿捏分寸，知道大过年的上司不会责罚，便略略放肆起来。

“再敢喧哗者，军法处置！”周勇却黑着脸道，他身后的众侍卫也面色不善，众将士见状不敢造次，才缩了头，嘟囔道：“不过是想给军师拜个年，拿着鸡毛当令箭……”

周勇不理睬他们，中军帐前终于恢复了安静，一帐之隔的中军帐内的空气却越来越紧张……

据说喝醉了酒的王贤，此刻神志清醒地立在薛桓、莫问、许怀庆、程铮等众将面前，沉声道：“宣王爷令旨，大军子时出发，进军广灵县！”

众将闻言大都一脸吃惊，因为他们多多少少都了解点情况，知道剿匪所需的军队军粮都没到位，难道就凭这万把人便去剿匪？

“兵在精不在多，”王贤淡淡道：“广灵县区区蠹贼，咱们一万人足矣。”

“军师，不能托大啊。”程铮心直口快，忙劝谏道：“敌军人数达五万，又据险而守、粮秣充足，我们这点兵力怎么能够！”

“事在人为么。”王贤笑笑道：“老莫，你给大家讲讲。”

“是，”莫问应一声，看看众人道：“所谓水无常形、兵无常势，兵力多寡只是影响胜负的一方面，还要看双方的谋略战术、军心士气、战场态势等等。现在所有人都认为我们不可能过年出战，我们偏要这时候发动奇袭，必然出其不意，这是其一。”

“现在贼军内乱，余贵韩天成部，正在攻打平型关的刘兴部。军师前几日放回了刘子进，又提供给他们一部分粮秣，应该能让他们再抵挡月余。这样敌军的主力都被吸引在南面，西面的防守必然空虚。我们出其不意，攻其不备，胜算很大，这是其二。”

“余贵韦无缺一直对广灵县高压统治，又克扣信众的口粮，早就怨声载道，对圣女的思念到了顶点，而白莲圣女就是……”莫问说着看看王贤，众人哧哧直笑，还是薛桓这个呆霸王敢说话道：“就是军师的婆娘呗！”

“这就是其三。”王贤呵呵一笑，接过话头道：“还有第四，这几日有大风雪，又是过年，道上行人断绝，正适合我们隐蔽行军，敌军的警戒也会因恶

劣天气松懈很多，便给了我们偷袭的机会。若是天气晴好，咱们还真不敢轻举妄动。所以天时人和都在我们这边，若能出其不意，攻其不备，直捣其城，必可战而胜之！”

见王爷和军师早就拿定主意，现在只是宣布命令，众将也就不再纠缠要不要出战的问题，转而询问起具体安排来。毕竟雪夜奔袭广灵是个十分危险的行动，稍有闪失，就会全军覆没！

但王贤的安排十分细致，小到将士们御寒的着装，大到行军的路线和方式，作战的计划安排，都做了详细的布置，让将领们感到很踏实……其实大部分工作，都是莫问完成的，只是人家素来低调，都把风头留给王贤出了。

“还有没有问题了？”王贤看看众将，见都摇头，便沉声道：“去集合将士，收拾行装吧，一炷香后校场集合，连夜出发！”

“喏！”众将一齐抱拳应声，退出大帐。很快，军营里便传来哨声，呼喝声，忙乱的脚步声。刚才还在四处讨酒喝的将士们，纷纷丢下饭碗，跑回各自的营帐去收拾行装，倒也没有手忙脚乱，因为在幼军的操典上，紧急集合，半夜拉练都是保留节目，将士们没少受蹂躏，这会儿才能有条不紊……

一炷香不到，一万将士便装束整齐，在校场上列队了，只是难免还有人打着酒隔，更多人莫名其妙，不知道大过年的干嘛要拉练……为了保密起见，高级军官们并未宣布作战意图，只是下令集合出发而已。

第四百八十四章雪中行

幼军的操典是王贤参照后世军队制定的，自然少不了拉练一项，他在军中时，每隔两日，便会组织一次二十里全负重行军，而且是不定时紧急集合。虽然后来他离开后，幼军懈怠了下来，但北上途中一个月的玩命操练，让将士们又习惯了这种高强度的训练。是以虽然对除夕之夜还要紧急集合加野外拉练颇有微词，但有军令状在先，将士们还是很快将所有装备背在身上，完成了集结。

王贤也背着四十斤的携具，出现在将士们面前，官兵们忙向军师问好。王贤亲切地摆摆手，笑问道：“都吃饺子了么？”

“吃过了。”官兵们笑着回答。

“饱了么？”王贤又问。

“饱了。”官兵们笑道。

“吃饱了不能不运动，来个拉练消化消化食吧？”王贤笑道：“滑雪的科目，都通过了吧？”

官兵们一听是用滑雪的，都松了口气道：“通过了。”

北方滑雪的历史十分悠久，唐代的《通典》中便记载，因‘地气沉寒，早霜雪，每坚冰之后，以广木六寸，长七尺，施系其足上，以践层冰，逐及奔兽。’在如今的西北东北地区，这项技能愈发进步，边民以长五尺的木板贴缚两足，手持长竿，滑雪前进，则板乘雪力，瞬息可出十余里……运转自如，虽飞鸟有所不及也。

今年整个北国都在下雪，山西更是一冬都没停，当决定要奔袭广灵时，王贤第一个就想到了，要让将士们掌握滑雪的技能。当他将这一想法报给朱瞻基后，太孙殿下毫不迟疑令薛桓、程铮等人拟定训练章程……都是王贤一手教出来的军官，对这一套自然不陌生。他们先从全军将士中，找出会滑雪的辽东、河北籍士卒，然后与其共同制定训练大纲，又赶制了一批木板、长杆，便身先垂范地操练起来。

比起枯燥的队列训练、痛苦的行军拉练、疼死人的武术操练，滑雪这项训练新颖拉风，趣味十足，还同样能挣积分，自然大受官兵们欢迎，不到太原，便所有人都通过了考核，能在雪原上滑行自如了！

“那就出发吧！”王贤一声令下，将士们绑好了滑雪板，缓缓步出军营。一万大军分为三队，许怀庆与莫问率三千精兵为先锋，王贤与薛桓率领三千

人为中军，程铮率三千人殿后。余下将近两千人马，则在闲云、吴为、二黑、宋钟等人的率领下，扼守从太原往北的各处要道，截杀通风报信的信使。

之前以为老太妃戴孝为由，王贤请晋王为大军派发了白帽子和白斗篷，这会儿命将士们罩在衣甲之上，不仅挡风，更与雪原浑然一色，十分难以被发觉。当将士们出了营，跋涉到积雪达数尺深的雪地上，立时变得轻盈起来，他们沉下身子、撑动手杖，慢慢地滑行起来，滑行的速度越来越快，如一只只白色的燕子，飞快掠过大雪纷飞的雪原，向北疾驰而去！

大雪纷纷扬扬落下，很快掩盖了他们驶过的痕迹……

在大风雪夜里滑雪拉风是拉风了，也绝对不是好受的。虽然将士们穿得都很厚实，依然很快被冻透了，寒风如刀割面，骨头像结了冰一样，全身没有一点知觉，只是机械地向前滑动……这样下坡或平地上还不打紧，但遇到上坡就惨了，将士们要使出吃奶的劲儿，才能一点点挪动两腿往坡上去，简直费劲极了。而山西偏偏是一道道山梁和山岭，哪怕官道也是高低起伏的……所以滑雪的速度也没有想象中那么快，一夜急行军，到天擦亮时，也不过才出去五十里。

这时终于到了休息时间，听到哨响，将士们如蒙大赦，直挺挺躺在雪地上，大口大口喘着粗气。“都起来都起来，不要命了！”军官们赶忙连拉带踹，把他们从雪地里拉起来，要是躺在雪地上睡着了，肯定会被活活冻死的！

唯一能让将士们感到安慰的，就是出征前配发的烧酒了，他们挤成一团取暖，拿着酒囊抿一小口，就传给下一个人。一口烧酒下肚，将士们终于感到一丝暖意，但转眼就又冻得两眼发直……

薛桓巡视了一圈，回到侍卫们临时挖成的雪围子里，见王贤在那里看地图，他瓮声问道：“军师，还有多远到广灵？”

“还有三百里。”王贤从怀里摸出个酒壶，丢给他道：“怎么，着急了？”

薛桓接过带着体温的锡酒壶，拧开喝了一口火辣辣的烧酒，感觉通体一热，面色稍缓道：“不是，这么说最快还得滑三天。现在儿郎们已经出现冻伤了，三天后，恐怕没几个还能打仗的了。”顿一下道：“而且三天时间太长了，消息恐怕封锁不了。”

“呵呵……”王贤有些吃惊地看他一眼道：“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你小子长进不少啊。”

“还能总不长进？”薛桓讪讪道：“不然我大哥会生气的。”

“是啊，我还以为不让你打前锋，你会生气呢。”王贤笑道：“没想到，你没有闹脾气。”

“俺知道军师是为俺好。”薛桓不好意思地笑笑道：“俺从前太浑，军师别往心里去……”

“这么说你以后不犯浑了？”王贤欣喜道。

“不了，俺不能给俺哥丢脸。”薛桓挺起胸。

“好样的，”王贤重重一捶他的胸口道：“去吧，安抚好弟兄们，一炷香后出发！”

“喏！”薛桓应一声转身出去，迈出一步却又转回身，郁闷道：“军师，你还没回答我呢。”

“山人自有妙计。”王贤一脸神秘地笑一下。

“又卖关子。”薛桓嘟囔一声，不过也没多言，便下去了。

一炷香后，大军继续出发。按说这种奇袭，为免暴露，应当昼伏夜行才是，但密密的鹅毛大雪铺天盖地，十丈之外的景物都看不清，根本不用担心行踪会暴露，是以可以大胆放心的白日行军。只不过凡事有其利必有其弊，在这么大的风雪中行军，对官兵们的体能消耗实在太太。

风越刮越紧，雪越下越大，天也越来越冷，将士们在厚厚的积雪上吃力的划着，不时有被冻昏冻毙地将士仆于道边，王贤狠下心来，命令官兵不许理会，节省一切体力行军。

又走了四十里地，将士们终于忍不住停下来抗议，他们推举十几名军头，到军师面前陈情，一个叫马周的总旗，小心翼翼对王贤道：“军师，弟兄们是立过军令状，保证过要令行禁止的，但请让我们死也死得明白……这实在不像是在拉练，我们到底要去作甚？”往常的拉练虽然也很严酷，但从来顾不上士卒的死活过……要不是将士们被冻得思维麻木，早就要有此一问了。

王贤这时也不瞒他们了，淡淡道：“我们要到广灵剿匪去。”

将士们听了大惊失色，大着胆子问道：“我们可有援军？”

“有。”王贤斩钉截铁道。

“在哪？”

“就在前方十里处等我们。”王贤道。

听说还有援军，将士们倍感振奋，虽然对在这种天气作战颇有微词，然而军令如山，也没人敢再废话，于是众军头回去安抚住将士，大军继续向北挺进。

“军师，我们真的还有援军？”待众军头走了，薛桓惊喜问道。

“军中无戏言。”王贤正色说一声，又有些心虚道：“我只说有，没说多少……”

“……”薛桓这个汗啊，不知等将士们发现被愚弄了，会不会造反？

将士们有了指望，行军速度快了不少，转眼滑出十里，便见一条亮晶晶的冰带横亘在眼前！

但所有人的注意力都不在这条冰封的大河，而是瞪大眼睛寻找传说中的援军。终于，他们看到冰面上有一骑飞驰而来，待其行到近处才发现，居然是个蒙古青年。

斥候马上要将其拿下，他却口口声声说要见额驸。

“额驸是个什么东西？”斥候奇怪问道。

“额驸不是东西，他是你们军师！”蒙古青年憨憨道。

“日你娘的德楞泰，”这时候，斥候队长策马来到近前，竟一眼认出了这个蒙古人：“你敢编排我们军师！”说着却翻身下马，哈哈大笑道：“你个狗日的可想死我了。”

“周强大哥，”蒙古青年也一脸惊喜地下马，使劲与斥候队长拥抱道：“我也很想你！不过你说我编排你们军师，是个啥意思？”

“是个……”那个叫周强的斥候队长，是跟王贤一起走过瀚海戈壁的，而蒙古青年则是博尔济吉特族勇士德勒木的弟弟德楞泰。二人虽然分属两族，但有过那一段同生共死的难忘岁月，真比亲兄弟还亲。周强使劲拍他一下，笑骂道：“就是这个意思！”说着正色问道：“你怎么来了？”

“是额驸叫我们来的啊。”德楞泰道：“我们已经来了两天了，专程带了三千辆马拉雪橇，在这滹沱河上等候你们呢！”

第四百八十五章重会

谋定而后动，是王贤为数不多的良好品性之一。他定下奇袭广灵县的计划，并非草率为之，而是早在当初微服去广灵县前，就已经有这样的想法了。

能看得比一般人远一点，也是王贤为数不多的良好品性之一，当时虽然还在最困难的时期，但他依然认真思考着如果攻取广灵的任务，落在幼军身上该当如何。所以广灵县之行，他和他的同伴仔细地观察着广灵的地形和布防，后来又反复向宋将军和刘子进询问落实，是以他对广灵的情况，不说了若指掌，但也知之甚详了。

他发现广灵县地处深山峻岭之中，有数道险隘可为屏障，虽不说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但只消很少的兵力，便能抵挡住大军进攻，却是一点不做假。这种情况下，调集大军围攻耗费太大，而且难以见效，万一战事迁延，难免生出诸多变数……不说别的，至少晋王那关就过不了……

是以奇袭看似冒险，但却是唯一的出路。而准备工作越细致，战斗的风险也就会越小。这就是考校王贤本事的地方了，因为山西的地方官极不配合，而晋王明面上还在捣乱，在这种情形下把准备工作做到家，实在是困难重重。

不过王贤还是克服了困难，把准备工作圆满完成了，这背后付出的心血，也只有他身边人才知道。比如为大军滑雪定制的一万副滑雪板，王贤在充分听取猎人的意见后，又全部加上了兽皮包底，因为这样有利于爬山。但从太原到广灵全程七百多里，在这样恶劣的天气下，纯靠滑雪的话，必然会如薛桓所说，到不了广灵就冻死冻伤大半。而且行军时间一旦超过三天的话，恐怕太原那边会将消息传到广灵，突袭便成了送死……

是以如何让大军更快更安全地抵达广灵，就成了王贤必须要面对的难题，解决不了的话，突袭就无从谈起。好在王贤是个有办法的人，他想到了马拉雪橇。这辈子他虽然没坐过这玩意儿，但上辈子去东北那疙瘩旅游，他却是坐过这种雪原飞车的……虽然已是再世为人，他还是清晰记得那种感受，马拉着他一直往前飞驰，他几乎连喊都喊不出来了，实在是太刺激了！所以想到有什么快捷的交通工具，他一下就想到这玩意儿了。

不过这种关外常见的交通工具，在山西却不常见，而且晋王是要表面上给他们使绊子的，私底下为他们的滑雪板上加点兽皮可以，但出三千匹马拉雪橇这样的大事件，不可能瞒过京城的汉王，所以朱济熈无论如何也没法答应。不过王贤也没指望他答应，之所以提出这个要求，不过是自己真正的目的做铺垫罢了……

当听了王贤的第二个要求，梁太监登时目瞪口呆，王贤却拉下脸道：“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王爷这点忙都不帮，如何算是帮忙？！”

“是举手之劳，可这种事一旦被捅出去，如何向皇上和汉王交代？”梁太监苦笑道：“放蒙古人入境，这是大忌啊！”

王贤那天马行空的大脑，居然想让蒙古人来为他驾车。但这也是不得已而为之，一来，在山西调集如此大规模的车队，根本无法保密，让河套的蒙古人来准备，却不会引起注意。二来，马拉雪橇比狗拉雪橇更快更难操控，弄不好就是车毁人亡，所以要找最好的车夫和最合适的马车，才能保证行军安全。想来想去，他想到了内附的蒙古人……这几十年来，蒙古人被赶到辽东和漠北苦寒之地，马拉雪橇是他们必备的生活技能。

“这有什么大不了？”王贤却浑不在意道：“说得好像边防多严密似的。”

“这……”梁太监一时语塞。王贤说的是实话，虽然大明在边境屯兵几十万，又壁垒森严、城堡相连，但无奈边境线实在太广阔，根本无法面面俱到，只能在重点区域设防，那些不重要的区域，只设有哨所和巡逻队，但在这样恶劣的天气下，就是一些聋子的耳朵——摆设。

无奈之下，梁太监只好回去奏明王爷，晋王在权衡之后，还是答应了王贤的条件……但有言在先，他必须保证蒙古人不会乱来。毕竟蒙古人虽然内附，可狼性未改，万一引狼入室，那麻烦就大了。

王贤当然不会引狼入室，他之所以敢有这个念头，凭的是他有一支能调遣得动，又可以完全信任的蒙古部落——现在河套土默川定居的博尔济吉特族！

王贤和博尔济吉特族穿越大漠南归，创造了一个可歌可泣的奇迹，曾在明朝引起了很大的震动，不少文人墨客还写诗赋词赞颂过此事。虽然朱棣对王贤冷处理，但十分重视与他同归的博尔济吉特族……此博尔济吉特族虽然并非蒙元帝系正脉，但也是如假包换的成吉思汗后裔，现在举族弃瓦剌来归，正满足了朱棣天下归一的虚荣心，也确实对收拢内附各部人心，有着很重要的作用。

为此，朱棣特地颁布敕书给博尔济吉特部，封其首领宝音琪琪格为和顺公主，并在京城和赐给博尔济吉特部的领地上，同时立碑纪念这一重大的历史事件。

朱棣有心要扶持一个亲善大明的势力，来达到以鞑治鞑的目的，因此除了这些虚荣外，又慷慨地拨专款采办牲畜、皮衣、茶叶、粮米，接济已经一贫如洗的博尔济吉特人，帮他们渡过了难关。又将一直禁止蒙古人踏足的土默川草原赐给他们作牧场，让他们能够安居乐业。

朱棣这一慷慨的举动，自然换来博尔济吉特人的感恩戴德，也让博尔济吉特部的地位，在内附各部中一下突出起来，许多弱小无依的部落纷纷依附过来，这才半年不到的时间，已经有八个部族来投，部众达到人两万，丁五千，势力远胜从前。

可见那答里巴真是个人才，他富有眼光和胆略的决定，换来了今日博尔济吉特部的兴盛。

王贤在穿越大戈壁时，曾听博尔济吉特族的男子们，讲述他们冬季驾马拉雪橇打猎的经历，知道他们能胜任这项差事。而如今博尔济吉特族也有能力派出这么多的车马，在取得了晋王放他们入境的默许后，唯一的问题就是如今生活安逸的博尔济吉特人，还愿不愿意为他这个‘恩公’，冒犯一次大明朝！

这担忧并非多余，毕竟如今博尔济吉特人圣眷正隆，已经不需要他来照应。而此时汉蒙之间的关系，戒备多过和谐，蒙古人擅入内地是要被抓去见官的……更何况如此大规模的潜入，要是被官军包了饺子，是绝对不会跟他们客气的。就算官府当时没发现，事后也总会知情，一个图谋不轨的罪名是逃不掉的……就算皇帝不追究，也会对其大胆妄为产生恶劣的印象，这将给博尔济吉特的未来，蒙上一层阴影。

所以王贤写信之后，就一直有些惴惴，唯恐宝音那边借故拖延，或者干脆回绝，那自己的奇袭大计可就泡汤了。但数日前，他收到了宝音的回信，当他怀着微微激动的心情打开信封一看，只见信纸上只有一个字——‘好’！

王贤见状不禁苦笑，这还真符合宝音利落的性格。不过以他日渐多疑的性情，是直到看见德楞泰才彻底放下那颗悬着心的……

“德楞泰，你家别吉来了么？”王贤哈哈大笑着扶住向自己行礼的蒙古青年，嘴里却不由自主的问起宝音来了。

“来，来了。”德楞泰的表情有些怪异道：“其实别吉不该来的，但她非要来。”

“是啊，她现在是我大明的公主了。”王贤深以为然道：“出了姜子不好交代。”

“不是那个意思……”德楞泰使劲挠挠头，都把皮帽子推歪了，他实在不知该如何启齿，只好闷声说道：“你见到别吉就知道了，我这就去知会别吉去。”说完逃也似的跑掉了。

“这小子，怎么回事儿？”王贤有些摸不着头脑，也没工夫细想，对薛桓

下令道：“让孩儿们登车吧，三人一车，一要注意保暖，二要注意安全，马拉雪橇稳定性不好，弄不好就翻车。”

“嗯嗯。”薛桓本来对王贤就有些盲目信任了，这会儿更是佩服得五体投地。他实在想不到，王贤居然在滹沱河上藏着这样一支车队。不过他还是有些遗憾道：“要是接应点再近些，好些兄弟就不会被冻死了。”

“不能再往南了，不然保密无从谈起。”王贤叹口气道：“别磨蹭了，雪橇车上也冷得很，早点到才是正办。”

“是。”薛桓应一声，便高声下令中军将士解下滑雪板，三人一组上雪橇车。

那边王贤也要坐车，他身边还立着男扮女装的顾小怜，然而那些身穿皮袄、头戴皮帽、手戴皮手套的博尔济吉特汉子，却都笑着把马车赶开，竟然没人肯载他。这让对顾小怜吹嘘自己在他们心中地位是如何之高的王贤，大感没有面子。

正苦笑着，一辆马拉雪橇车稳稳停在两人面前，王贤一看那赶车的人，登时惊喜叫道：“宝音！真的是你么？”

第四百八十六章有喜

那驭车的女子头戴着白色貂皮帽，身穿白色的貂皮大氅，面上挂着遮风的幕罗，只露出一双深邃修长、充满异域风情的美目，正目光炽烈地望着他。听到王贤的呼唤，她咯咯一笑，白他一眼道：“这才几个月不见，就记不起我来了？”

以王贤对宝音的了解，这个野性十足的贵霜美女，会蹦起来跳到自己怀里，他都做好了接住她的准备。然而这次他却自作多情了，宝音琪琪格并未从驭手的位子上起来……当着众人的面，他也不好做出什么亲热的举动，两人就这么一坐一站，相隔咫尺，竟显得有些生分。这种感觉很不好，王贤为了避免尴尬，只好没话找话道：“你，这些日子还好吧。”

“好，很好，非常好。”宝音定定看着他，眼里氤氲着雾气，见王贤没上来温存，她竟委屈得想哭。

好死不死，王贤的那点智力，全都加在了别处，对感情他是稀里糊涂，这时候竟火上浇油，拉过一旁女扮男装的顾小怜道：“宝音，给你介绍一下，这就是我曾跟你说过的小怜姐姐，小怜，这是我跟你说过的宝音琪琪格。”

顾小怜那个尴尬啊，心里哭笑不得道，‘官人啊，你怎么这么二啊？不先把人家和顺公主哄好了，又把奴家扯进来，这不是让我坐蜡么？’何况她现在一身臃肿的男装，脸上涂着灰，正是最没法见人的时候，自然一万个不愿意，在此时此地和身份高贵的同室姐妹初相见。

但王贤已经开口，她只好赶紧上前朝宝音敛衽一礼的，她穿着男装，这动作便显得不伦不类……小怜姑娘这辈子还没这么羞窘过呢，真是满心苦涩、强颜欢笑道：“妾身拜见公主殿下。”

宝音果然如她所料，见王贤二话不说，先推出个女的来跟自己见面，心里就堵得慌，待见她男不男、女不女的样子，就更加不喜了。直到听见顾小怜珠圆玉润的声音，才面色稍缓道：“小怜姐姐是吧，快起来吧，我这公主是糊弄人的，当不得真。”

“话不能这么说……”王贤心说这丫头口没遮拦，还不知惹出什么祸来，我得教教她。

谁知话才刚说一半，就看见宝音望向自己的目光，已经很不善了。王贤马上改了想法，唉，好容易刚见面，还是别惹她了……呃，好像已经惹到了。

二女礼貌性地寒暄下，宝音便冷冷瞥王贤一眼道：“上车吧，你们不是着

急赶路么？”

“啊，是啊。”王贤看一队队马拉雪橇已经纷纷出发，沿着滹沱河疾驰而去。便对小怜道：“咱们也上车吧，哎，这不是萨娜么？”王贤的眼睛一直在宝音身上，没发现雪橇上还有个人。

一直被无视的萨娜，这才从雪橇里爬出来，无奈地看一眼王贤，小声道：“额驸。”

“萨娜，别胡说，什么额驸？我跟他成亲了么？”宝音却冷冷道。

“成亲了啊？”萨娜怯生生道：“那么盛大的婚礼，婢子从没见过呢……”

“那是假的，当不得真！”宝音狠狠瞪她一眼道：“人家有言在先是在演戏了，你还当真了！”

“宝音……”王贤心说，这丫头怎么跟吃了炮药似的……看来是不习惯我太温柔了，也好，看我换一副面孔，便拉下脸道：“你胡说什么呢！我什么时候不认账了！”

“你还凶我？！”宝音眼圈刷地红了，泪珠子扑扑簌簌往下掉，粘在靛罗上就结成了冰。

萨娜赶忙去劝慰宝音，有些生气地对王贤道：“额驸你不能对别吉这么凶，你知道她……”

“萨娜你住口！”宝音却狠狠瞪萨娜一眼，转过头去道：“再不上车我自己走了。”

“别吉，还是我来驾车吧。”萨娜忙拉住宝音的马缰道。

“坐回去。”宝音冷声下令道：“再废话你就待在这儿。”

萨娜打个激灵，蒙古女孩的性格憨直，竟真的不敢言语，乖乖在雪橇上坐下。王贤和顾小怜也上了车，两人还没坐稳。便听啪的一声脆响，宝音狠狠一鞭抽在马屁股上，那蹄上包了兽皮的马儿吃痛，撒蹄奋力朝前奔去。

雪橇车在拉起后，速度是极快的，宝音又不断催促马匹超车，一上来就险象环生，吓得王贤和顾小怜紧紧抓住车栏，唯恐被摔下车去。王贤这家伙，居然还有心情高兴道：“这速度真快，看来按时抵达没问题了！”

虽然耳边风声呼啸，但顾小怜听觉超人，还是听得清清楚楚，她这才明白了，原来官人的心思全都在战事上，至于其他，目前根本理会上。她本

来想让王贤问问，宝音是不是有什么情况，这下也忍住了。

但前头的萨娜却忍不住了，见别吉越开越快，可把她给吓坏了。终于忍不住回过头，朝王贤大声道：“额驸，快劝别吉停下……”

她虽然声嘶力竭，但大部分声音都随风而逝，只有一些片段传到王贤耳中，好在他理解力还不错，苦笑着大声道：“你都不行，我有那本事么？”

“你有啊，因为你是她肚里孩子的阿爸啊……”萨娜大声道。

“什么，我是她肚里的阿爸？”王贤没听全，愣了一下，突然血往上涌，腾地坐起来，一把抓住萨娜的肩膀，使劲摇晃着道：“你说什么？宝音有了？！”

“是啊，”萨娜被摇得头晕眼花道：“上个月别吉才察觉，请大夫一看，说是四个多月了呢！”四个多月才察觉，也真够粗心的……

“真的？”王贤登时狂喜莫名，朝着前头大叫道：“宝音快慢点，慢点宝音，把车停下宝音，快停车啊宝音，这个月份危险着呢宝音！”一激动，他都语无伦次了。那边宝音也不知是没听见，还是故意装没听见的，依然策动马匹疾驰。

“再不停下，我要跳车了！”王贤这才意识到，在光溜溜的河面上，乘坐马拉雪橇是何等危险，又是如此高速，一个弄不好就要车毁人亡。他竟站起身，大叫起来：“我数十个数，数完了就跳下去！十、九、八、七……”

这招还真管用，他数到‘三’时，雪橇车终于靠边停下来，车还未挺稳，王贤便迫不及待蹦下去，打着趑趄朝宝音扑去，见她坐在那里正在流泪。他忙摘下手套，一把抱住她，一脸后怕地从上到下检查一遍，见她完好无损才放心，一阵火大道：“你这死丫头，可吓死我了！”

“你还凶我……”宝音拖着哭腔捶打他道。

萨娜和顾小怜也忙跳下车，顾小怜对王贤道：“女人怀孕的时候，是最敏感脆弱的，大人要让着公主点。”顾忌宝音的感受，她都改口叫‘大人’了。

“是是，是我的错。”王贤苦笑道：“千错万错都是我的错。”

“本来就是你的错……”宝音一哭起来，就再也止不住，声泪俱下地控诉道：“人家怀孕几个月，你都不管不问，来一封信只要人家干这干那，也不问问人家身子怎样了，每天吐不吐！”

王贤心说，我不是不知道么？但这时候他也不敢吭声了，任由宝音哭诉

道：“人家挺着肚子冰天雪地赶了几天路来见你，你却连笑都不笑，还跟人家摆脸色……呜呜……”好在顾小怜一直敬着她，宝音才没把小怜姑娘也加进罪状去。

“见到你我心里那叫一个高兴，就跟吃了蜜似的。”王贤忙解释道：“至于为何不笑，那是因为……冻得。这天太冷了，皮都冻僵住了。哎呀宝音，你不能再哭了，睫毛都结冰了。”他想伸手去给她擦泪，却发现手已经冻得发青，不听使唤了。

“吓，谁让你摘了手套的？”宝音这才发现他没戴手套，也顾不上再控诉了，赶忙给他套上。“你不要手了么？”

“啥也没有哄好我的宝音重要。”王贤忍着肉麻说出这句话，把萨娜和顾小怜听得一身鸡皮疙瘩，宝音琪琪格却十分享受道：“那也不能冻坏了自己，我会更心痛的。”

萨娜和顾小怜面面相觑，难道这就哄好了？

其实宝音也没什么好生气的，她本来是个心胸开阔的草原女儿，只是怀孕之后变得敏感脆弱，才会有刚才的表现，这会儿王贤哄一哄，她也就借台阶下了。

再次上车时，自然改为萨娜驾车，其实按照王贤的想法，是要让宝音改骑马，让人护送她回去的，但宝音非要跟他在一起，王贤实在没办法，只能吩咐萨娜慢点再慢点。其实萨娜的驾驭水平高超，又是小心翼翼，雪橇车在冰面上行驶得十分平稳，王贤这才放了心。

宝音却浑不在意，她依偎在王贤怀里，对外界的一切都浑不在意。风声呼啸又没法说话，她不一会儿便沉沉睡去了，睡梦中还紧紧抓着他的衣襟，生恐睁开眼，又看不到他一般……

第四百八十七章兵临城下

对正在展开的军事行动而言，军师的私事无足轻重，大军浩浩荡荡沿着滹沱河北上，并未受到一点影响。乘坐马拉雪橇在冰封的河道上疾驰，速度十分惊人，当天下午，大军便抵达了二百里外的代县。又上岸奔行八十里，进入桑干河冰封的河床。再沿桑干河连夜向东北方向奔去，下午时分已经抵达了阳原县境内。

不到两天一夜，大军强行军七百里，绕到了广灵县北的阳原县，这是个不折不扣的奇迹。当然也付出了惨重的代价，至少二百辆雪橇翻车，摔死摔伤的将士近千人。但这个时候，死伤人数已经没有意义，只有不断地前进前进，夺去最后的胜利！

前锋在一个叫小渡口村的地方停下来，待确定没有走错方向后，担任前锋的莫问和许怀庆都如释重负。这种长途奔袭最担心的就是迷路，尤其这茫茫雪原、风雪漫天，根本不辨西东，要不是王贤天才般地想出以河为道的法子，他们很可能就迷失在这漫天风雪中。

现在，到了小渡口村，就可以进入桑干河的支流壶流河，而壶流河的源头，就在广灵县城西面！只要沿着这条河往上游去，就保准错不了！

大军拐入了壶流河的河道，但行出三十里便不得不停了下来，因为再往前便是绵亘的山区了，河道变得十分陡峭……或者说是峡谷更恰当，马拉雪橇根本无法通行，博尔济吉特人的本事再大，也没法送他们翻过山去。

“下车！”军官们的命令此起彼伏，依偎在一起取暖的将士们，有些不情愿地离开了雪橇车，活动着麻木的四肢，目光一时有些茫然……

“集合集合！”尖锐的哨声吹响，将士们条件反射般地，循着旗帜树起的方向列队，便见王贤在众将的陪伴下，出现在一块凸起的大石上。

“弟兄们，我们来山西是作甚的？”王贤的目光缓缓扫过众人，问道。

“剿匪……”将士们七嘴八舌道。

“我看不见！”王贤冷声道。

“剿匪！”将士们这次的声音整齐得多也大多了！

“是，剿匪。我们要剿灭广灵县的白莲乱匪！”王贤说着一指身后的巍巍群山道：“现在我告诉你们，翻过这几片山，那边就是广灵县！”

“嗷……”将士们的眼里，一下有了神采，在经过如此艰难的跋涉后，他们现在觉着只要自己能到广灵县就是胜利，根本不管那里有多少敌人。

“那就不用多说了。”王贤拔出宝剑，剑指广灵道：“两年来的付出和等待，无数的鲜血和牺牲，都要在这一刻兑现，让我们翻过这片山，拿下广灵县，报答太孙殿下，为牺牲的兄弟增光！”

“报答太孙殿下！为牺牲的兄弟增光！”将士们沉声应道，他们感觉自己的血在沸腾，手脚被注满了力量，跟随着那面幼军军旗，沿着陡峭的河道攀爬上去……虽然不坐雪橇车了，但沿着河道上山依然没错。

上山之前，王贤走到宝音琪琪格身边，蒙古妞的身子骨就是变态，接连数日的颠簸之下，她竟然若无其事，只是脸色有些发白，不过她本就带着贵霜血统，也看不出怎样来。

“让德楞泰带着他们回去吧，我让人送你去大同休养。”王贤拉着宝音的手，虽然都带着厚厚的皮手套，但依然能感到丝丝温存。

宝音却一贯有主意，摇摇头道：“我和他们一起回土默川。”

“你要知道好歹。”王贤现在不敢凶她，只好耐着性子道：“奔波这么多天，千万别动了胎气，还是到大同请大夫看看吧。”

“我不是你们汉人女子，”宝音咯咯一笑道：“我们蒙古女人，在马背上怀孕，在马背上生产，这点颠簸算得了什么。”

“内地的医疗条件终究要好些……”

“我们蒙古女人很少有难产的……”

“好吧……”王贤知道这个蒙古妞一贯有正主意，下令是不行的，只好再找个理由道：“我马上就要率军杀入广灵了，此行凶吉未卜，你就不能等我平安归来再回去？”

“不了。”宝音果然是极有主见的，她摇摇头，正色道：“结果如何都是注定的，早晚知道都对我没有区别……你若战死了，我依然会把我们的孩子生下来，再抚养长大，你若没死，我还是会把我们的孩子生下来，再抚养长大。”

她的语气是那样的天经地义，看来蒙古人看待生死，还真是跟汉人不一样呢，王贤不禁暗暗苦笑，这还没生下来呢，心就全都在孩子身上了，看来我是死是活，都对她影响不大了。

“不过你要活着回来，”哪知宝音话锋一转，又定定看着他道：“我不想孩子生下来就没有爹，”顿一下，她的腮边闪过一抹红晕道：“我还想和你生很多很多孩子呢……”

“哈哈哈哈……”见自己也不是全无用处，王贤放声大笑，紧紧抱住自己的孩子妈道：“放心，我会回来看着我们的孩子出生的！”

“小心点。”宝音点点头，突然摘下手套，将一串手珠系在他腕上，轻声道：“这是活佛赐的，可以保佑你刀剑不伤。”

“快戴上手套吧，别冻着。”王贤是教训惨痛，他两只手全都冻伤了，虽然不严重，但针扎似的痛着。

“你快走吧，”宝音深深看他一眼，又朝顾小怜点点头，“小怜姐姐也保重。”

“保重。”顾小怜笑着点点头，和王贤转身去追上队伍去了。

宝音一直立在那里，望着他们的身影消失在峡谷口，才扑扑簌簌掉下泪来。为了不让出征的丈夫担心，蒙古女子向来都是坚强地面对离别，泪水只在他转身后流下……

从地图上看，从峡谷距离广灵县城直线不过四十里，但沿着蜿蜒崎岖的峡谷河道向上爬，却感觉是如此的道阻且长，不少将士失足跌落山谷……好在知道翻过山去就是广灵，将士们又在雪橇车上养足了体力，脚上有劲儿，心里也有劲儿，终于在夜半时分，爬上了峡谷！

上来峡谷，前面便是一片平坦，将士们兴奋地取下背上的滑雪板，在蜿蜒的河道上无声疾驰起来。路过有白莲教军队的关隘，关上守军万万想不到，明军会在这个时候，从他们背后杀来，还都在睡梦中呢……按说应该有人昼夜在哨楼上巡逻的，但这么冷的夜，这么大的风雪，军官都赖在炕上不肯起来，当值的士卒自然也躲起来烤火，哪个肯傻乎乎在刀子似的夜风中站岗？

明军也不理会他们，沿着河道径直掠过这几道哨岗，队伍畅行无阻，在拂晓时分抵达广灵城下。借着微弱的天光，一座城池赫然在望了，官兵们都知道，他们在付出千辛万苦之后，终于神不知鬼不觉地杀到了广灵城下。建功立业就在此刻，所有人都热血沸腾起来，疲劳和寒冷一扫而光，全身又充满了力量！

事不宜迟，许怀庆和莫问立即开始攻城的准备工作——为了这次攻城，他们煞费苦心，设计了一种便携式云梯。他们将云梯，分成了数个短梯子，又将短梯拆分成一根根，行军时分开携带，攻城时再接起来，十分的方便。

待中军一到，他们便扛着接好的云梯，悄无声息地滑向城下！此时风雪却渐渐小了，视线也好了，对攻城一方自然极不利。尽管所有人都罩着白袍、戴着白帽，尽力轻手轻脚地向城下靠近。但所有人都紧张极了，不仅是攻城的部队，城下的中军和负责警戒的后军，也全都大气不喘，死死盯着城头上，唯恐突然警声大作，或者飞蝗如雨……那样就糟糕极了。

最紧张的莫过于王贤了。毋庸讳言，这是一次前所未有的豪赌，从他的计划开始执行的那一刻起，就充满了重重风险，一旦哪个环节出了问题，走漏了风声，都将导致全盘失败。失败的后果，便是他和这一万多兄弟交代在这里，太孙殿下的前景，也要大大不妙……虽然突袭广灵县是莫问率先提出的，但王贤才是推动者和策划者，一旦有闪失的话，所有责任都要由他来担……要是他能承担得起也罢，问题是，后果不是他能承担得起的……

王贤紧张地攥紧了拳头，这么冷的风雪中，他却满头都是汗水。一旁的顾小怜等人也不敢作声，全都在祷告满天神佛观世音，千万保佑不要在这时候开玩笑……

在众人的注目下，攻城部队靠到城下，架起云梯，缓缓搭在城头。这时候，风雪彻底停了，一下万籁俱寂，云梯与城头撞击，发出清脆的咣嗒声，把城外的明军吓得魂飞魄散。好在莫问见机快，顾不得催促手下将士，第一个爬上了云梯。后面的将士如梦方醒，赶紧鱼贯跟上，不一时，四具云梯便将百余将士送上城头，而城上的守军竟仍然没有反应。

这一景象让王贤莫名惊诧，不知道韦无缺又在搞什么鬼？

在王贤看来，对韦无缺那个王八蛋必须要时刻提防，稍有疏忽都会被算计了……

第四百八十八章圣女圣女！

不过王贤是在自己吓唬自己，此刻的韦无缺，还在白石崖对着平型关望而兴叹呢，从年前到现在，他又发动了一次比一次猛烈的攻击。但在刘子进带着给养归来后，守军士气大涨，让他的进攻一次次无功而返，反而损失惨重。

随着战事愈发不利，韦无缺已经意识到，攻破平型关几无可能，虽然这让心高气傲的韦公子很难接受……丢了平型关，并不会威胁到广灵，毕竟还有很长的纵深，足够的关隘可供守御。但却会让他的军队失去进取的通道！

广灵县有东西南三条通道，东西两个方向，要分别面对宣府和大同的大军，在明军不放水的情况下，根本毫无可能。唯有南面的平型关，可以让他的军队从容进取！现在平型关夺不回来，他就变得被动无比，只能等待形势起变化……比如明军久攻不下，太孙被召回京城，汉王取而代之。

无论如何，只能看别人脸色，实在太憋屈。也难怪韦无缺会长夜漫漫、无心睡眠了。而且他和余贵之间，也因为攻打平型关的分歧，产生了裂痕……余贵率领换下去的军队，返回广灵县便再没回来，这让韦无缺产生了些许不安。毕竟在这广灵一亩三分地，余贵才是大当家，自己是他的二当家。

‘实在不行，只能放弃这平型关了。’韦无缺叹息一声，没了平型关的广灵，便如同鸡肋一般，食之无味、弃之可惜。想到要回广灵和余贵修好，再整顿军队、安抚教众，加强防御、等待时机，韦无缺便一阵阵烦躁。他是要干大事的，不是在这坐困愁城，当山大王的！

想到这，他烦闷地披上大氅，起身走出营帐，外头风停了，雪也小了，露出灰白色的一抹天空，正如他的心情一样压抑，韦无缺竟生出不如归去之感。这念头一起，吓了他自己一跳，毕竟是四万多大军，几十万教众呢，这么大的势力，怎么能舍弃呢？

看一眼广灵县方向，韦无缺暗暗嘱咐自己要耐心、要耐心、要耐心，没有耐心是成不了大事的……

不过他很快就会知道，自己不需要忍耐了，因为疏忽大意的广灵守军，竟然连人家摸上城头都没发现！

广灵城头的守军，比外围关隘的守军更懒散，在他们看来，有什么敌情，外围的关隘就发现了，而且凭借地形的险要，完全可以抵挡住。就算抵挡不住，来报信也没问题。凭着对外围同袍的无限信任，守军将士们有一半回家过年去了……春节是一年里最重要的节日，除夕守岁，初三圆年，这是

个节日的重中之重。士卒们都想回家过年，但又不能不留人守城，于是余贵灵机一动，命一半士卒除夕回家守岁，另一半值守，初三晚上再换过来。昨晚正是初三，所以城头上只有一半守军，而且是刚从家过完年回来的。

义军没有官军那么森严的军纪，虽然在城头值守，该圆年还是要圆年的，将士们凑了份子，买了酒菜，在这风雪夜里通宵欢饮，比在家里过年还开心。本来还有几个在外头巡逻，做做样子的倒霉蛋，听到里头人大呼小叫，吆五喝六后，也纷纷溜回来加入吃酒耍钱的行列。到了拂晓时分，所有人都醉的醉，倦的倦，爬到大通铺上呼呼大睡起来。

这也是王贤选择在春节动手的原因，因为这时候，是人最松懈，最想玩乐的时刻。当明军摸到城头守军的营房时，险些没被里头冲天的酒气熏晕了，‘球，怎么都这德行……’话虽如此，见敌军醉成这样，明军自然大喜过望，当即不客气上前，手起刀落，割韭菜一般将满屋守军杀光！然后打开城门，放大军入城。

明军杀入广灵城时，天已经大亮了，雪也停了。城里教徒纷纷打开屋门，准备到大街上放送年鞭，却看到大军杀入城中，不禁全都目瞪口呆，不知所措。

明军也不理会这些人，直扑将军府……也就是原先的广灵县衙而去。擒贼先擒王，这个道理放之四海而皆准，放到此地尤其准！

广灵县衙内，余贵年纪大了没有觉，有早起的习惯。此刻已经梳洗整齐在吃早饭，见门外士兵跌得撞撞跑进来，他不悦地皱皱眉头，泥腿子永远是泥腿子，怎么都学不会规矩。“什么事？”余贵沉声问道，如果这士兵说不出个丁卯，不管现在是不是过年，也要把他打一顿立威！

“报……报……报……大事不好了，”那士兵吓得面色土黄，结结巴巴道：“官军，官军杀进城来了！”

“胡说八道。”余贵失笑道：“官军还在太原呢，插翅膀飞进来么？”

“可是真的看见了，”士兵急道：“黑压压从大街上杀过来，弟兄们已经关上府门，去敲警钟了……”话音未落，急促的警钟声响彻府衙，余贵才变了脸色，连忙到府前去看，身后的亲兵赶忙给他披上大氅。

府衙里有余贵的三千铁杆部队，哪怕攻打平型关最激烈的时候，他也没有动用这笔老本。此刻军队正在乱糟糟地集结，有的士兵没披甲，有的军官没顶盔，还有的干脆没带兵器，还都在相互询问，到底发生了什么。直到见余贵走出来，才安静了一些。

“慌什么，天塌不下来。”余贵冷哼一声道：“应该是有小撮军队叛变了，

待俺调集大军，将他们挫骨扬灰！”听平天将军这样说，众官兵才彻底恢复镇定，找齐各自的装备，奔赴各自的位置……这座县衙在改为平天将军府后，经过了一番改造，不仅加高了院墙，还增加了箭楼、女墙之类的设施，守备十分完善。而且囤积的粮秣足够他和三千将士吃用半年，还有独立的水源，可谓煞费苦心。

毕竟余贵是从人家手里夺来的位子，日夜担心被夺回去，自然要不惜血本加强自己的乌龟壳了。也正是凭此乌龟壳，他才能做到处乱不惊，登上了箭楼往外一望，不禁倒抽一口冷气，只见府外列队集结的，并非什么乱军，而是穿着明军的甲冑，竟然真的是官军杀到了！

余贵当时头皮就炸了，险些没一屁股坐在地上，他满心都是问号，怎么可能，怎么可能呢？明军怎么可能就这么进城把自己包围了呢？这是不是在做梦？这一定是在做梦！他使劲掐自己一下，痛得哎哟一声，完了，不是在做梦……

见方才还很镇定的平天将军，此刻竟吓傻了。一众手下忙把他扶起来，副将急道：“将军，当务之急是御敌啊！我看明军数量也不多，我们只要守住就有办法！”

“是这样。”余贵像被打强心针，使劲振作起来道：“命孩儿们全力守住，快发信号给左右军，让他们速速来援！”顿一下道：“对了，还要召集教众，俺也要把官军淹死在府外！”

“是！”一道道命令传达下去，那边明军开始攻打将军府了。在明军看来，之前那么多看似不能逾越的难关，都轻易越过了，剩下区区一个将军府，还不是手到擒来？但现实让他们大跌眼镜，他们从四面同时强攻，四面都遭遇了顽强的抵抗，里面的敌军用弓矢甚至火铳向他们射击，明军付出很大的代价，却依然无法立即攻克！

那厢间，回过神来的明教徒和驻扎在县城其他地方的军队，也回过神来纷纷增援县衙。看着四面八方涌来的敌军，负责狙击的后军将士都头皮发麻，看来一场血战不可避免了！

就在双方越来越近，已经开始用弓弩互射时，忽然一阵悠扬的佛乐声传来，那乐声空灵纯净，仿佛有神奇的功效，竟让那些军队和教徒放慢了脚步，露出惊喜的神情。

明军这边也停下射击，因为乐声是从他们身后传来的。

佛乐声中，明军阵前分开一条通道，九十九名白衣男女为护卫。十八名白衣轿夫，抬着一顶法驾缓缓出来，那法驾上垂着透明的丝幔，在雪后的微风中轻轻飘荡，映出端坐其上的春节圣女，看上去真如观音大士一般。

“圣女，圣女！”白莲教徒登时炸了锅，不少人当场跪下，迎接去而复返的圣女法驾。“恭迎圣女！”

但也有不少不信圣女的，大声提醒那些跪下的人道：“她是从明军那边出来的，不是投向了明军就是本来便是明军的奸细！”

众教徒闻言，也迷茫地望着圣女，希望她能给个解释。端坐在的法驾上的圣女，目光缓缓扫过众信徒，轻启朱唇道：“吾之教诲，汝等忘记了么？”

“我等不敢。”众教徒纷纷摇头道。

“那汝等当没忘吾临别之言。”圣女淡淡道。

“没忘。”教徒们大声背诵道：“圣女曰，我有难，要远行，尔等好自为之；又曰，我走后，尔等仍旧团结友爱，谨记住，通天将军乃佛祖下旨领导你们的，任何人不能取而代之。尔等要谨奉通天将军为主，防止有人篡他的位。再曰，待吾归来之时，便是尔等超脱苦海之日。”

第四百八十九章攻陷

背诵完圣女玉训，教徒们神情大变，望向圣女的目光全都变得肃穆起来……原来这段时间发生的种种，都已经在圣女的预见中了！

圣女曰，我有难，要远行。可不就是在远行途中遭厄了么。圣女又曰，通天将军是任何人不能取代的，尔等要防止有人篡他的位……可不平天将军就取代了通天将军么？想到这，教徒们不禁生出许多羞愧之情，为自己没遵守圣女的教诲，为保护通天将军的地位而战，感到十分羞耻。

至于圣女最后一句，待吾归来之日，便是尔等超脱苦海之日。更是让众人燃起了熊熊的希望之火……最近一个月来，通天将军失踪、平天将军铲除异己，白莲教内战不休，让教徒们惶惶不安，日夜祈求的便是圣女归来，好平息纷争，恢复广灵原先的和平。是以众教徒对白莲圣女都虔诚膜拜起来，许多人甚至放声大哭。

这让在府中箭楼上观看的余贵又气又急，忙高声道：“你们不要受她蒙蔽，她是官府的好细，不然怎会和官军一起来呢？”

这话说到了点上去了，很多人之所以对圣女还顾虑重重，无非就是因为看见她和官军一同出现。

顾小怜既然敢以圣女面貌出现，自然早料到他会这样说，她淡淡一笑，自顾自道：“其实在吾之前，通天将军早就回来了。”

此言一出，人群登时一阵躁动，毕竟大多数人还是冲着刘子进上山的。之前余贵和韩天成，一直说通天将军被官军害死了，他们在茫然无措间，才会把平天将军当成当然的继任者的……

听了顾小怜这话，箭楼上的余贵脸色一变，待要说什么，却被外面的人声淹没。众人纷纷问道：“通天将军在哪里，为何不与我等相见？”

“通天将军没法与你们相见，因为他现在平型关上，与兄弟们在和叛徒浴血奋战呢……”圣女缓缓道。

这话引起了更大的骚动，之前攻城军队在平型关上见过刘子进的消息，虽然被余贵严密封锁，但那天在场的人太多，那批义军又正好轮换回城，过年几天里，关于通天将军在平型关现身的消息，其实已是甚嚣尘上。这会儿圣女亲口验证了流言，让那些不明就里的教徒彻底愤怒了，朝着将军府的箭楼上高喊道：“平天将军，是这样么？你们为何要编造通天将军的死讯，还要对他赶尽杀绝！”

“……”箭楼上的余贵登时被动极了，虽然他做掉刘子进取而代之，在义军高层中早就不是秘密，但普通信众却一直蒙在鼓里，他们还单纯地以为，平天将军和通天将军是好兄弟，攻打平型关是为了消灭叛徒呢！

现在看来，平天将军才是真正的叛徒啊！

感觉到众人看自己的目光中充满鄙夷，余贵忙祸水东引，朝着圣女大喊道：“这妖女是带着官军来消灭我们的，你们怎么会相信她的鬼话呢？”

信众们一想也是，不管怎么说，圣女出现在明军中，而明军，是他们的敌人啊！

顾小怜早有准备，淡淡一笑道：“吾是在为尔等寻一条生路，如今海内混一，天下归心，以区区一县之地，如何与朝廷天兵对抗？负隅顽抗下去，只有死路一条，吾求得大明太孙许诺，只要尔等放下武器，他保证不追降罪尔等，只诛此首恶一人尔！”

这话又让人群一阵骚动，许多人自然不以为然，他们上山来就是为造反的，就算朝廷不怪罪，回去继续种地，受官府的盘剥，能有什么意思？但也有很多人心动了……他们上山是冲着传说中神乎其神的刘子进来的，看刘子进的神话破灭了，才知道上当了，然而他们也是骑虎难下了，这阵子总是做噩梦，被官军攻破广灵，全家都被杀头。现在朝廷肯赦免他们，那真是再好不过……

箭楼上的余贵却暗暗冷笑，一句赦免就能让他们倒戈，你也太小瞧白莲教了吧！

如果已经把这帮人逼到山穷水尽，一句赦免还有些效果，但现在是明教徒和义军占优势，这句话的分量便未免不足了。哪怕它是圣女说出来的也没用。不过顾小怜也没指望这样就能搞定这帮人，她还有底牌呢：“如果你们愿意，太孙殿下也欢迎你们加入大明的军队，而且保留编制，原封不动。”

这话对那些虔诚教徒的作用不大，但对那些义军军官的吸引力，可就大多了。他们不愿意向官军投降，就是因为过惯了吆五喝六、吃香喝辣的日子，不愿再回到从前那种苦哈哈的日子。许多军官竟脱口问出：“当真？”

“我向佛祖起誓，若有半句虚言，当坠阿鼻地狱，受红莲业火，永世不得超生！”圣女捏起法印，庄严发誓道。

不管信不信教，见她发下如此重誓，心里都信了。但到底该不该答应，场中这么多人各有各的想法，一时间乱成一锅粥……

王贤冷眼看着这一幕，他也没指望能靠圣女一番话，就让十几万教徒，

近两万军队一举归降。他只需要现在这种混乱，为他的军队攻入将军府赢得时间。

就在此时，只听轰隆一声巨响，将军府西面围墙腾起一团灰黑色的烟雾，继而哗啦啦的雨点般落下砖头瓦片，那段围墙被炸开一个八尺宽的口子……这是幼军自制的炸药包，虽然这时候火药威力还不够，但围墙也不是城墙，只要用量足，炸开一段还是很轻松的。

未等硝烟散去，明军将士便从洞口蜂拥而入。这段围墙原先的守军，被炸死炸伤了大半，剩下的也是晕晕乎乎，竟被明军轻易就突入进来。别处的守军赶忙来协防，却害得自己的防线风雨飘摇，喊杀声、惨叫声、兵刃相击声……响彻将军府的四面八方。

但那声音仿佛与外围的‘援军’无关，教徒和军队正在激烈地争执，有忠于余贵的军队，要杀进去救援，有忠于刘子进和圣女的教徒拼命阻拦……在冷兵器时代，军队和老百姓的差别本就不大，明教又是全民皆兵，普通教徒都拎着朴刀、长枪，不少人身上还披着甲，对峙起来一点不含糊。

眼看对方援军起了内讧，王贤把心一横，又从负责阻击的后军中，抽调了一千生力军，增援强攻将军府的军队！还让人不停大喊道：‘只抓余贵，余者莫论！’有擒住余贵来投者，赏银万两，给百户衔！’

这些话传到余贵耳中，让他分外焦躁，他感觉身边人看自己的目光都变了……好像在打量个宝贝一样！

‘放下武器，投降不杀！’‘顽抗到底者杀无赦！’明军的口号一句接一句，让岌岌可危又等不到援军的守军军心大乱，不少人上一刻还在殊死搏杀，下一刻却把兵器一丢，抱头投降了。明军这边却又加了一千生力军，此消彼长间，守军纷纷溃败下来，明军几乎同时从四面八方杀入了府中。

见再不撤就要被困在箭楼了，余贵赶忙在手下的护卫下下去，哪知一直盯着他的莫问，看到他一下去，马上命人高喊起来：“余贵死了！余贵死了！”

各种口号闻声也都换成了这句‘余贵死了！余贵死了！’正在负隅顽抗的守军，闻声不禁向那座箭楼望去，果然不见了平天将军的身影，一下就丧失了斗志，丢掉武器跪地投降。

外头要进去增援的义军，刚才在忙着和阻拦他们的教徒吆喝，也没注意到箭楼的情况，此刻一看，上头果然无人，竟也信了明军所言……他们本来就有些矛盾，到底是听圣女的，还是跟平天将军混。现在余贵一死，他们也没那么多想法了，虽然不至于马上倒戈，却渐渐不再吭声，站在一边冷眼旁观。

那边明军已经攻破了将军府，到了这时候哪怕余贵的铁杆手下，也一样兵败如山倒，转眼之间，死的死降的降，被明军接连攻破了仪门和二门，将余贵和他的数百亲卫，团团围在后衙。

见已经插翅难飞，余贵仰天长叹，从造反那天起，他就想到过会有兵败身亡的那一天，但他并不怕，因为他已经六十六岁了，与其死在病榻上，倒不如轰轰烈烈战死沙场，也算没白来这世上走一遭。可他万万没想到，会是以这种窝囊的方式兵败……甚至没有像样的抵抗，便被明军端了老巢，实在是丢人啊，太丢人了！

“将军，我们掩护你从后门杀出吧！”亲卫们见他傻了一般，只好出言叫醒他道。

“出不去了。”余贵摇摇头道：“老夫就算能冲破明军的阻击，也会被那些一心卖主求荣的家伙，捉了送给官军的！”

“将军，真只能如此了么？”亲卫们哭泣道：“怎么会这样呢，我们五万大军还没抵抗，就输了么？”

“老夫志大才疏中了人家的算计，徒呼奈何？”余贵叹气道：“你们跟了我这么多年，与其便宜了别人，不如便宜了你们。”说着惨然一笑道：“把我绑了送给官军吧。”

“将军，呜呜……”虽然不少人真有这层想法，但听他这么一说，还是感动坏了。

第四百九十章反复

感动归感动，亲兵们动作利索着呢，下一刻就把余贵五花大绑，推出去向官军投降。

这边一投降，其余地方零星的抵抗也停止了，在付出二百多人的伤亡后，明军彻底攻占了将军府。而自始至终，外面的教徒和义军，就没有越雷池一步，这让紧张到不行的薛桓等人终于松了口气。

“奶奶的！军师，你真是神了！”薛桓对老神在在的王贤，直竖大拇指道：“你怎么就能料到，这群家伙不会来支援余贵这边？”

“呵呵……”王贤一脸矜持，心里却暗自苦笑，奶奶个熊，老子哪能想到将军府变成王八壳了啊！他对将军府的印象，还停留在刘子进在时的样子，那时候院墙没有这么高，也没有女墙壕沟，更没有三千军队驻守在里头。所以原本的计划是攻下城楼后，便直入将军府捉拿余贵，根本没想到会在这儿碰上硬骨头……至于顾小怜扮圣女出场，本是王贤计划在拿下将军府后，由她来出面安抚‘惊慌失措’的教徒，和‘群龙无首’的叛军。

哪知道在攻打将军府时碰了硬钉子，人家的援军都团团围上来了，这边还没攻入府中呢。当时的情形真的危急万分，好在顾小怜临危受命，提前出场，借着积累的威望和从前巧妙埋下的伏笔，这才镇住场子，没让那些教徒上前。

所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何况王贤还不是智者，出现失误也是在所难免的。不过既然这一关侥幸过了，他自然打死不能承认是失误了。王贤故作高深地笑笑道：“当初余贵清除刘子进的势力时，这帮人都不敢站出来，现在又怎会为余贵站出来呢？”

“原来如此。”薛桓想来，还真是这个理，便使劲点头，佩服得五体投地。其实王贤不过是牵强附会，不过糊弄个薛桓是足够了……

那厢间，顾小怜在继续和一众教徒交涉，侍卫们把五花大绑的余贵押了上来。王贤一看，可不正是当日在这里见过的那个，韦无缺的亲信么？一见此人，他心里很多不解的地方，一下子便清楚了。

“韦无缺呢？”王贤淡淡问道。

“少爷在白石崖攻打平型关呢。”余贵一脸感慨道：“当初在浙江时，实在想不到大人竟用兵如神。”

“你少给我脸上贴金，什么用兵如神，”王贤晒笑一声道：“不过是这回遇

到臭棋篓子罢了，说明不了我的水平。”

王贤这话，如一记响亮的耳光，打得余贵面红耳赤，好一会儿才闷哼道：“靠侥幸偷袭算什么本事？有本事堂堂正正打一次！”

“哈哈.....”王贤放声大笑起来，道：“我说吧，臭棋篓子还不承认。”说着一脸得意地晒笑道：“老子用一万人办了十万人的事儿，这就是本事。你管我是怎么办到的？”说着挥下手道：“带下去！”

侍卫便将余贵押了下去，吴为又凑过来，轻声道：“小怜姑娘也不能控制那些教徒，现在勉强达成共识，等刘子进回来，听大龙头的意思。”

“一群自欺欺人的蠢材。”王贤冷笑一声，吩咐道：“让小怜鼓动他们去平型关，迎回大龙头。”

“是。”吴为心说这招太损了，广灵县和平型关之间，隔着个灵丘县，而韦无缺正率军驻扎在那里.....

那边顾小怜和各方扯皮不断，这边王贤和他的部下们，开始加紧构筑防御。那余贵打仗虽然不怎么样，但在打造乌龟壳上十分用心，他大肆改造了将军府，不仅屯兵三千，还将广灵的粮库和银库统统搬到了府中。而王贤他们攻进来得太快，余贵没来得及烧毁粮库，就被俘了，这给明军控制广灵县，大大减轻了负担。

明军只需要守住将军府.....现在该改回叫广灵县衙了，就可以控制住全县教徒的物资供给。这将大大增加这不到一万明军的话语权，对顾小怜控制局面，会有很大的帮助。王贤甚至放弃对县城的控制，只命幼军在县衙建立里外三层防御圈，将余贵的乌龟壳发扬光大！当然这些差事，也都交给莫问、程铮众将，他则在余贵那张豪华的千工床上酣然高卧。

见军师睡得昏天黑地，本来身处敌境十分紧张的将士们，也全都放松下来，心说看来已经是胜券在握了。连轻易不夸人的莫问，都忍不住赞道：“军师有古名将之风啊！”

听得二黑咧嘴直笑，小声对吴为道：“看不出来，小莫还挺会拍马屁，连大人睡个觉都能拍。”

吴为瞪他一眼道：“你懂什么，大人这是在稳定军心呢。”

“瞎说.....”二黑却是不信的，以他对王贤的了解，肯定没那么复杂.....还真让二黑说着了，王贤就是累到睁不开眼，根本没想到那么多。奶奶的，几天不眠不休地急行军，就是铁人也顶不住啊！

这一觉睡了一天一夜，直到周勇把他唤醒，王贤才睡眼惺忪道：“该吃饭了么？”

“吃饭……”周勇这个汗啊，现在外头将士们都把您看成古来名将了，这么说话不太合适吧？咽口唾沫，周勇轻声禀报道：“不是吃饭，报告大人一个好消息，听说广灵县被攻破，韦无缺第一时间就丢下军队跑了，现在灵武县那边的白莲教军队，都已经投降了。”

“哦？”王贤拍拍睡得发木的脑袋，又发了会儿呆，方问道：“投降谁了？”

“刘子进啊。”周勇理所当然道。

“这算什么好消息。”王贤一下站起身，着急道：“快把莫问他们叫来。”

很快，众将便集中到王贤的卧房外，王贤也利用这个空当，盥洗穿戴整齐，神清气爽地出现在众人面前，沉声道：“情况有变，要防止刘子进反复。”

众将深以为然，虽然有张五这个人质，但刘子进现在手里有两万兵马，不一定还会在意张五的死活，或者杀回广灵，或者出紫荆关，威胁幽燕，都是个大麻烦。

“殿下的大军什么时候到平型关？”王贤就座后，看看众将，沉声问道。按照王贤之前和朱瞻基商定的计策，待王贤大军出发半天后，朱瞻基将率领一万山西军队，增援平型关……实际上也是震慑刘子进，不让他有反复。但韦无缺溜得太快，让刘子进既有了军队，又有了时间和空间，如果朱瞻基的军队到晚了，就可能让他溜掉，即使朱瞻基的军队及时赶到，也有可能被他拒之关外的。

“按照计划，殿下应该明日率军抵达平型关。”程铮轻声答道：“如果刘子进见机快，有足够时间东出紫荆关。”

“他不会东去的。”王贤却缓缓摇头，莫问也点头附和道：“军师说的是，刘子进已经锐气尽失，没有勇气离开他的老巢，去幽燕闯荡的。”

“那样最好。”众将齐齐松了口气，他们都是去过北京的，知道那里是永乐皇帝重点经营之处，据说开春之后，皇帝又要巡幸北京，要是让刘子进流窜到幽燕，那乐子可就大了去了。

“他也不可能在平型关待着。”见王贤示意自己说下去，莫问便接着道：“就算他想，他手下那些士卒也不能同意……广灵县城有他们的家人，却沦陷官府之手，他们一定会第一时间赶回来的。”

“嗯。”王贤点点头，他完全同意莫问的看法，沉声道：“所以呢？”

“所以必须调整部署，尽快接管城防，并勒令刘子进不许踏足广灵一步。”莫问沉声道：“以防白莲妖人里应外合，重夺广灵城！等殿下和大同的援军一到，刘子进也只能乖乖投降了。”

众将闻言深以为然，纷纷附和莫问的看法，却见军师紧皱着眉头，似乎有不同看法。众将便渐渐安静下来，等着军师开口。

“老莫说得有道理。”王贤缓缓道：“但以我们的兵力，不足以弹压城里的两万军队，更别说还有十几万白莲教徒……这种情况下，接管城防有意义么？”顿一下道：“再者，老莫方才也说了，就算刘子进不回来，他手下的士卒也会第一时间赶回来，勒令有用么？”

“末将的意思，是借此试探下刘子进的心意，他若是真心归附，自然会弹压住手下，不踏足广灵半步。”莫问解释道：“他若执意来广灵，则必然是怀有贰心，我们就要高度提防了。”

“是。”众将深以为然，王贤却摇摇头，没有说话。他已经看明白了，归根结底，还是众将把刘子进当成贼，先给他扣上了必会反复的帽子。但王贤和刘子进接触的时间，比众将多得多，却不敢下这个断言……刘子进会反复么？王贤说不准，但他知道若真按这个法子来，可能真把刘子进逼反了！

一时间，王贤陷入了沉默，室内也陷入了安静。众将屏息凝神等着军师做出决断……

第四百九十一章各怀鬼胎

众将大眼瞪小眼，就要睡着的时候，终于见王贤一伸手，啪的一声拍在桌上，惊得众将齐齐一抖。

“两件事。”王贤换了副面孔，沉声下令道：“一，将城防与城内治安，交给白莲教军队防守。二，命刘子进立即率军来广灵相见！”

“军师！”众将知道他想来想去，定会想出个不一样的方略来，却没想到与莫问的法子完全背道而驰。

“不用多说了，一切尽在掌握。”王贤的目光坚定下来，便不愿再废话一句。

“是。”这次奇袭成功，他的威望正在巅峰，众将虽有不同想法，却也痛快领命。

王贤的命令很快传达下去，明军官兵本以为军师会吃瘪的，孰料白莲教徒居然听他的命令，开始在城头巡逻，维持有些混乱的治安，广灵城很快恢复了秩序。这让对军师的崇拜，又上了一层楼。不过莫问这样的聪明人，很快悟出了其中的奥秘……按说对县城里的白莲教徒，只需要下达第一条命令就好，但王贤却下令将两条命令一并粘贴在八字墙上！

本来那些白莲教徒对官府的心态依然复杂，至少面上是不愿意就这么乖听命的。但看到第二条上，官府如此干脆地对刘子进下令，让他们不禁产生了，原来大龙头已经听命官府的错觉。原先还指望大龙头回来，带领他们继续造反的那些顽固分子，信心一下子就崩塌了。而那些早就想投降官府，接受招安的，也终于找到借口……大龙头都听命官府了，我们还坚持什么？这才造成了现在的局面。

其实刘子进会不会听令，就连王贤也吃不准，但仅靠一纸空令，王贤便成功分化了白莲教徒，恢复了广灵的秩序，大大减轻了内部的压力，这对人心的操弄，真是妙哉妙哉。

不过也不能高兴太早，因为很多人还在观望……那厢间刘子进也率军飞快回师广灵，次日清晨便会抵达广灵城外，要是到时候振臂一呼‘反他娘的’！依然可能被人家里外开花！

“军师，明日刘子进大军抵达城下，里外四万军队，十几万教众，如果他不肯归降，怎么办？”陪王贤视察了城头，莫问神情凝重道。

“儿郎们已经归降朝廷，就是我们的人了。”王贤却摇摇头道：“现在机缘

难得，一下当上兵了，谁还会跟着刘子进造反去？”他用下巴指指几个凑过来的原义军将领，冷笑道：“表忠心的来了。”说着换上一副热情的表情道：“哈哈，我刚才还在跟莫将军说，要尽快给你们配发军装呢，想不到几位兄弟这就换上了！”

几个白莲教将领穿着明军制式的甲冑，倒也是衣甲鲜明，听了王贤的话，几人互相看看，其中一个小声道：“这是几个月前的战利品……”

王贤心里一阵腻味，最恨这种既要当婊子又要立牌坊的家伙了。面上却放声大笑道：“不要紧不要紧，待战事一平，朝廷就会为几位兄弟配发真正属于你们的战袍了。”顿一下道：“何止是战袍，还有官袍，对了，陈兄弟，你原先是什么官职？”

“俺原先是千人队长。”那个姓陈的将领，是几人里为首的，也算是最想被招安的了。

“那过来后起码是个千户。”王贤笑道：“正五品的大员呢！”

“正五品？”那姓陈的眼神一下不一样了，咽一口唾沫道：“县老爷才七品呢……”

“县老爷有什么好的，自己当官，儿孙受苦。咱们武官就不一样了，不仅自己吃香的喝辣的，子孙后代还一样能当官，这叫世袭罔替，懂不？”王贤一阵胡吹，听得几个白莲教将领全都眼冒金光，心突突直跳，对王贤的态度一下就不一样了：“大，大人，俺们真能当上官儿？”

“这还能有假？”王贤瞪大眼道：“你们现在已经是朝廷的武官了，只是还没下旨正式册封。但你们想啊，太孙殿下是皇上最疼爱的大孙子，他难得开一次口，皇上还能不答应？”

“不能。”几人把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

王贤在那里唾沫横飞，把几个将领忽悠得直流口水，一旁的莫问都不忍心听下去了……军师这话真真假假，夸张得没边了，其实就算朝廷收编了他们，顶多也就授予流官，随后慢慢地分化消解掉他们，怎么可能让他们世袭罔替呢？可这些泥腿子听不出来啊，全都信以为真了。

不光王贤在忽悠，许怀庆、程铮、薛桓、吴为、二黑……以及军中能言善辩之辈，都被分散到各处，在对那些担负着城防、警戒任务的白莲教军队一通狂吹。什么一个月五两银子，顿顿有肉，白面馍馍管够，这都是很含蓄的。甚至连当了太孙的兵，将来就是天子亲军，不仅自己吃香喝辣横着走，而且只要大明不亡，世世代代都能衣食无忧都吹出来了……虽然有很多人对此嗤之以鼻，但从主动巡逻的人数增加了数倍，还有设在县衙后门的征兵

处，排起二里的长队，就能看出来，太孙这个大老板，确实比刘子进的吸引力强太多，太多人想要跳槽了。

更狠的是，王贤稍后又拿出来后世传销的一套，宣布将来决定职务品级，是看手下兄弟的数量……你手下有一千人，就可以定个千户，有八百人，可定副千户，有一百人可定百户，八十人可定副百户……要是谁能聚起一万人，好说好说，定个万户呗！

这手实在太狠，直接掀起了拉人入伍的大高潮，整个晚上，广灵县城里都是灯火通明，到处人头攒动，都是在走街串户拉人入伍的……

站在漆黑的城门楼上，俯视着这出活剧，莫问心里一阵阵发毛，若是军师要造反的话，恐怕真会成气候！呸呸，军师怎么会造反呢！他赶忙摇摇头，甩掉这鬼念头。道出自己的担忧：“军师，这下不用担心城里的情况了，可将来怎么收场？”

“这个么……”王贤全身都浸在黑暗中，整个人显得智慧而神秘，只听他缓缓道：“天知道。”

“噗……”莫问差点没掉下城头去，有些抓狂道：“军师，你怎么能这样？”

王贤转过脸来，满面无辜的表情道：“我们当兵的只负责打仗，至于善后事宜，是朝廷的事情……”

“可军师打的是太孙的旗号。”莫问算是彻底看清王贤的节操了，果然是没有节操……

“太孙殿下啊……”王贤挠挠头道：“一直在抱怨我不给他表现的机会呢？这下应该满意了。”

“这也可以？”莫问彻底无语。

与此同时，刘子进率领他的军队，回到广灵城南四十里外，驻扎在一个叫马家沟的镇子上，将士们在生火做饭，刘子进则坐在篝火边一个人喝闷酒。刘兴巡视一圈，也在他身边坐下，看到刘子进心事重重的样子，刘兴开口道：“大哥，当初在平型关那么困难，都不见你皱眉头，现在形势一片大好，怎么反而发起愁了呢？”

“当时没别的想法，就是死也要跟弟兄们在一起，当然没什么好愁的了。”刘子进苦笑道：“现在选择多了，反而左右为难起来。”

“要是五哥在就好了，他最有主意了。”刘兴叹道：“不过大哥，咱们真要

投降朝廷么？咱们在广灵还有十几万兄弟，凭着广灵的崇山峻岭，官府能奈我们何？”

“唉……”刘子进就是在为此事发愁，经过这么多事情，他对官府的仇恨不减反增，眼下摆着个夺回基业的大好机会，要不是张五在官府手里，他也没什么好犹豫的了。

“大哥，我听报信的人说，这次杀到广灵的官军，都不到一万之数。”刘兴又道：“若真让他们这么点人，就把咱们收拾了，那就算投降朝廷，也会被瞧不起的。我是说如果……咱们要接受招安的话，也得显出咱们的本事，才能受重视。”

“嗯。”刘子进点点头，觉着有些道理，下定决心道：“不管怎样，明日回城不能坠了威风，先把广灵县控制起来，手里有了王贤和他的一万兵马作人质，或者跟皇太孙谈判，或者继续占山为王，主动权都在我们手里。”

“是这个道理。”刘兴点头大喜道：“先拿回广灵再作打算！”

这里两边都在各怀鬼胎，那边广灵县城南的圣泉寺中，还有个等着看热闹的家伙。韦无缺听说广灵城破，便当机立断，离开了军队。他要是晚一会儿，就被那些早就怀恨在心的官兵，抓去见刘子进了。不过逃走后，他并未离开广灵县，而是躲到了这圣泉寺，想欣赏了明日刘子进和王贤狗咬狗再走。

不过怕暴露自己，韦无缺没敢生火，一个人蜷缩在大窖里，就着一捧雪啃干粮，一边啃一边笑，真是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自从本公子碰到王贤，就成了秀才搬家——净是输！

笑着笑着，他终于忍不住淌下泪来……老天爷，不来这么玩人的好吧……

第四百九十二章归顺

翌日是个大晴天，一轮久违的红日，照耀在一片银装素裹的广灵县城上。辰牌时分，刘子进率领他的大队人马，浩浩荡荡出现在广灵城外，远眺着熟悉的城墙，刘子进感慨万千，一拍马屁股便甩开手下，率先奔往城下。待到近前，却一下呆住了……只见城头猎猎飘扬的旗帜，全都换成明朝的军旗，蓝色的‘明’字分外刺眼！

“这帮狗崽子！”刘兴策马赶上来，啐道：“还真以为大当家归顺了呢！”

刘子进面色铁青，沉默一会儿，下令道：“让孩子们在城外列队！”

于是将近两万军队，便在城上人的注视下，列成威风凛凛的几个方阵，然后兵士们高举着武器，一起喊道：“通天通天！威武盖世！”

城头上的众人面面相觑，傻子也看出刘子进不想痛痛快快就归顺了。

城门楼上，王贤不快地皱眉道：“果然是个傻逼。”

虽然不知道‘傻逼’是什么意思，但谁都能看出王贤是真生气了。你刘子进要战便战，要降便降，明明没有一战的勇气，却偏在这里拿乔。真让人十分不快！

“大人，末将愿率兵出城，教训这狂妄的家伙！”那姓陈的千夫长急于立功，忙主动请缨。

王贤看了看他，微笑道：“教训一下也好，何必要出城呢，在城头喊话就好。”

“遵命。”陈千户便下去城门楼，来到城墙上，对外面高声喊道：“下面可是刘子进刘将军？”

“陈老八，你装什么大尾巴狼，”刘子进尚未答话，刘兴先冷声道：“通天将军回来了，快开城门，放我们进去！”

“呵呵，我当时谁呢，原来是七哥……”陈千户被骂得窝火，面上却冷笑道：“不好意思，咱们现在都是朝廷的人了，得守朝廷的规矩。”

“谁是朝廷的人？”刘兴一听就怒了，奶奶的，就是要归顺，也得等我和大龙头回来才能做主，何时轮到你个龟孙拿主意了！

“现在广灵城内，都是朝廷的人！”陈千户是豁出去了，大声反问刘兴

道：“难道七哥和大龙头，不是朝廷的人？！”

这话问得其心可诛，让刘子进兄弟俩，没法说是，也没法说不是。说是，那得了，后面啥也不用演了。说不是，又会让局面不可收拾。刘子进只好咳嗽一声道：“陈老八你瞎嚷嚷什么？这里有你说话的份儿么！请王贤王大人出来说话！”

昔日大龙头说话了，陈千户登时没咒念，偷眼望向城门楼上。

“哈哈，老刘，你的差事完成得不错啊，”城门楼上，王贤放声大笑道：“非但守住了平型关，还将韩天成的军队收编回来，我会为你请上个头功的！哈哈哈哈哈！”

听了这话，刘子进的鼻子差点气歪了，他回平型关是为了兄弟们，何时成了朝廷的任务？韩天成的军队本来就是他的手下，现在不过是重归他的麾下！这倒好，让王贤这一说，他成朝廷的狗腿子了！

再看周围人望向他的目光，果然一下就不一样了，可把刘子进给气坏了，闷声道：“想让我归顺，你就打开城门，出来受降吧！”

刘子进说这话时，是用了内功的，城头上每个角落都听得清清楚楚，这压根不是投降，而是在挑衅！在嘲笑王贤的勇气——条件我已经开出来了，你敢开城门出来受降，我就投降！

要是你连这点胆魄都没有，有什么资格接受我刘某人的归顺？！

城头上果然刹那间安静许多，城门楼内，众将更是苦劝王贤万万不能冒险：“万万不可，如果他趁机杀入城中，可如何是好？”

王贤看看四周一张张担心的面孔，笑笑道：“别担心，一切尽在掌握。”说着提高声调，用城上城下都能听到的声音下令道：“开城门！”说完便要走下城门口，出城接受投降。

“军师，万万不可冒险，”薛桓等人拉住他道：“实在要出去受降，就让我们代劳吧，您是我们的主心骨，万万不能冒险！”“是啊军师，万万不能冒险！”

“冒什么险？”王贤哈哈大笑道：“刘子进是个江湖人，他既然话说出口，就万万不会在大庭广众下打自己的脸！”

“大人，不可侥幸啊！”众将尽最后的努力道。

“行了，别磨叽了。”王贤大笑着甩开众人道：“休让人家小觑了咱们！”

片刻之后，城门缓缓打开，王贤身穿白色儒袍，骑一匹白马，仅带着扮作随从的闲云和吴为两个，潇洒至极的出城而来。面对着将近两万名手持兵刀的士兵，王贤却没有丝毫慌乱，只朝着刘子进笑道：“刘兄，我出来了。”

这句话说得平平淡淡，就像拉家常一样，却将刘子进的心防彻底击垮……此刻王贤身后只有两人，他身后却有两万人，但他在气势上，已经完全被王贤压倒。那种赤裸裸的蔑视，是那样的理所当然，让刘子进心头生出一丝觉悟，无论自己再怎么折腾，也逃不出他的手掌心！

这丝明悟对刘子进的打击极大，面色阴晴不定了半晌，他终于跌落下马，双膝跪地，垂首不再言语。在此之前，他还从没有服过谁，包括晋王在内，但此时此刻，在这个人的面前，他彻底地屈服了……

按说这时候，胜利者应该一把拉起失败者，以显示自己的大度。王贤却一动不动、一语不发，只是静静看着跪在地上的刘子进。终于，满目喷火的刘兴也跪下了……见二位龙头都跪下了，其余人也跟着稀里哗啦跪倒……

要在城头上，才能欣赏到这副惊人画面的全景，只带了两个随从的王贤，却硬是让刘子进和他的两万手下悉数下跪归降，真是要多震撼有多震撼……

但凡目睹这一幕的，无不为王贤的大智大勇所服膺，但其实以王贤对刘子进的了解，他知道这次根本没有危险……因为张五是刘子进的恩人，刘子进这种义气汉子，是不可能不顾自己的恩人的。其实对刘子进来说，丧失了斗志之后，最好乖乖投降，因为你无论怎么做都是输……无非是给对手的故事，增添几分传奇色彩罢了。

王贤下令刘子进和刘兴，带二百人跟自己进城歇息，其余军队便在城外军营驻扎，等待太孙殿下率大军前来。

朱瞻基比料想的来得要早，次日下午，他便与山西都指挥使率一万兵马而来。太孙抵达当日，王贤集合三军，在城外十里处便列队，恭迎太孙殿下驾到，又命刘子进代表广灵城，向太孙殿下投降。朱瞻基十分高兴，当场宣布王贤的承诺完全作数，他将尽快奏明皇帝，赦免白莲教徒，并将归顺的军队编入自己麾下！

这下白莲教徒悬着的心彻底放下，诚心诚意归附太孙殿下。朱瞻基又来到县衙，慰问幼军伤号，怀着激动的心情，对将士们宣布，广灵剿匪之战，幼军大获全胜！

欢呼声登时响彻云霄，将士们相拥呐喊，就冲这一刻，所有的牺牲都值得了！

晚饭后，朱瞻基和王贤在县衙后宅散布，虽然亲兵早将甬道清扫出来，两人却偏生往有雪的地方走，似乎很享受那种踩在雪上的咯吱咯吱声。

“仲德，我已经不能再说感谢的话了。”太孙殿下满目深情地看着王贤道：“说多了就不值钱了，但你为我做的一切，我都记在心里，恐怕永远也报答不清。”

这话要是从朱棣嘴里说出来，王贤只能回头找根绳子吊死自己了，以免让皇帝苦恼。但是从朱瞻基嘴里说出来，就没什么杀伤力了，听听也就算了。王贤苦笑道：“你过奖了，其实我干得只能说凑合，给你和太子留了太多后遗症。”

“不要紧。”朱瞻基知道他说的是什么，笑着宽慰他道：“岂能事事尽如人意？以后慢慢解决就是。”说着捶他一把道：“你小子别吹毛求疵了，破山西军粮案，奇袭广灵城，这些常人做好一件事，便可夸耀一辈子了。你却一下完成了两件，还不够臭屁的么？”

“这么说来？”王贤摸摸鼻子道：“我确实有理由臭屁一下。”

“哈哈，当然，你不臭屁谁臭屁！”朱瞻基放声大笑道。

“这话怎么像在骂人？”王贤苦笑道。

“哈哈，别误会。”朱瞻基和王贤笑闹一阵，突然压低声音问道：“朱济熿说，朱美圭死了，是你杀的？”

“应该没死。”王贤摇头道：“我杀的是个替身。”

“替身？你确定？”朱瞻基神情一松，他知道晋王告诉自己这事儿，准没安好心，八成想借自己来钳制王贤。

“龙瑶……也就是那龙潭龙长史的女儿说，朱美圭的替身是个太监。朱美圭怕他借两人相像，干出什么秽乱宫闱的事儿，所以提前就把替身阉了，这事儿一般人不知道。”王贤脑海中，浮现出小江南地洞中的那具尸体。而那梁老太监恰恰因为不知此事，没有从那具尸体上发现异常。

“这就好，这就好。”朱瞻基说着怕王贤误会，忙解释道：“就算你把他杀了，我也只会说杀得好。”说着不好意思地笑笑道：“不过，宗室的血，你还是不要沾的好……”

“我自然晓得。”王贤点点头道。

第四百九十三章完成任务

之前朱瞻基一到太原，就住进了晋王府，两人一直没得空，进行这样私下的交谈。这次终于有机会把一些问题说开了。

“晋王的态度，为何会突然转弯？”朱瞻基问道：“但我又隐隐感觉，他好像笃定吃死了我们一样。”

“不用担心，他手里的东西，现在应该已经烂成一坨了。”王贤嘿嘿一笑，把事情的真实讲给朱瞻基。

“你可真够……损的。”朱瞻基本想说，你可真够大胆的，但想到在那种情况下，也就是王贤才能想出这种法子，便改了口。却越想越觉着可乐道：“等到我这位堂叔发现后，不知是个什么表情。”

“呵呵，不过这位晋王真是个厉害角色。”王贤笑笑，正色道：“当然，一物降一物，将来对付他的，八成是他那假死逃生的侄子。”

“嗯。”朱瞻基笑道：“让你这一说，我对这位堂兄也充满兴趣了。不过如何才能找到他爷俩呢？”

“我想他会来找我。”王贤轻声道：“我们等着他就是。”

“好，这本就不是该我们着急的事儿。”朱瞻基点点头，看着王贤道：“山西的事情你不用操心了，这就回京去吧。让我一抓壮丁好几个月，估计嫂子早骂死我了。”

“你嫂子才不会骂人，”王贤笑笑道：“最多腹诽你几句。”

“那我也受不了。”朱瞻基哈哈大笑起来，又正色道：“还有一个多月就是春闱了，回去好生准备一个月，考个进士出来没问题吧？”

“考进士么？”王贤却摇摇头道：“还是算了吧，我这大半年都没碰过书，就不去出那个丑了。”

“谁不知道浙江的举人比进士还难考？”朱瞻基大惊小怪道：“你都在浙江中举了，没道理不去考进士啊！”

“我是怎么中的，你又不是不知道。”王贤苦笑道：“现在东宫的师傅们都在诏狱蹲着呢，这回可没人帮我了。”他还有层顾虑，上次秋闱在浙江，都有人想暗算自己，这次会试在京城，纪纲和朱高煦等人，想要阴他一把，实在是轻而易举。譬如买通巡场的士兵，往你的卷子上泼一杯墨，你这次考试就

废了。再比如像上次那样的，搜身时给你栽个赃，这次可不会有周新的手下保护他了……所以不管你原先什么官职，在贡院里都是任人宰割的举子而已。相信纪纲他们也绝对不会放过这个好机会……想通了这一节，王贤怎么可能再自投罗网？

而且归根结底，是他仔细权衡后，认为以自己如今的官位和功劳，考不考进士已经意义不大了……将来太子继位，他自然飞黄腾达。若是太子不幸没有继位，那他就是考个状元也会鸡飞蛋打。既然如此，冒着被人扣屎盆子的危险，去考那玩意儿干个球？

朱瞻基劝了几句，见王贤态度坚决，也就不再说什么了，“行啊，见好就收也好。杨士奇也是举人，不也入值文渊阁，我看那些进士出身的，学问还不如他呢。”

“呵呵……”王贤心里苦笑，人家是特殊时期耽误了，能跟我这样不学无术的一样么？不想再讨论这个话题，他另起话头道：“我当初能逃出五台县，多亏了太原左右护卫的一些军官，不过他们也狠狠得罪了晋王。等我们一走，他们怕是活不成了，你要是有机会，就搭救他们一把吧。”

“好。”朱瞻基痛快点头道：“晋王不能连这点面子也不给我吧。”

“那是……”王贤轻轻一记马屁，让朱瞻基通体舒泰：“比起跟太孙殿下搞好关系，区区一口邪气算什么？”

两人又聊了几句，感觉身子都冻透了，这才回屋，烤着火吃着酒，继续聊天。当夜便同床抵足而眠……其实王贤是真不想跟朱瞻基一起睡，但在这个年代，这是表达关系亲近的一种方式，当上司的尤其愿意用这种方式，表示对下级的重视，他也只能勉强忍着不适，跟朱瞻基睡了一宿。

只是纯洁的睡，并没有不能告人的故事……

第二天，王贤便宣布要返回太原了，其实他急着走，还有个原因是不想跟太孙抢戏，因为他在这里，不管幼军将士还是白莲教的人，大事小情都习惯性找他请示，这样时间长了，难免朱瞻基会尴尬。虽然现阶段，朱瞻基不会放在心上，但王贤还是在吴为的提醒下，从现在开始就注意避免这一点。

吴为、二黑、周勇、闲云等人，都与他一同上路。顾小怜这个白莲圣女却不得不留下来，因为还需要借助她的影响力，对教徒进行安抚……在评定叛乱之后，对白莲教徒的安置就成了最大难题，相信过程绝对不会那么愉快的。这时候圣女的安抚是必不可少的。

王贤走的时候，顾小怜送了他一程又一程，满是依恋和不舍。她心里矛盾得很，既十分想跟王贤一起回京，又肩负着一份沉甸甸的责任丢不开，只

好听从王贤的安排，暂且留了下来……

“别难过，”王贤摘下手套，摸着她冻得冰凉的脸蛋，柔声安慰道：“等重逢时，你就再不是什么白莲圣女了，咱们安安心心过咱们的小日子。”

“嗯。”顾小怜泪花涟涟道：“官人，你也保重，这次坏了汉王他们的好事儿，回京之后他们肯定要报复回来的。”

“让他们放马过来吧。”王贤很臭屁地一笑道：“我可是他们克星！”

“千万不要大意……”

“知道了。”王贤搂住美人，在她唇上印下深深一吻，便翻身上马，对顾小怜挥挥手，在一众卫士和兄弟们的簇拥下，扬长而去。

顾小怜站在山坡上，望着王贤消失在雪原尽头，才深深吸一口气，转回广灵县。

待她离去不久，道旁积雪的草丛中，悄无声地钻出一人，竟是前日在广灵城外观战的韦无缺，他本来想看到刘子进大反水，谁承想却目睹了王贤大放王霸之气的场面，险些气炸了肺。不过他也彻底明白了，王贤就是自己命里的魔星，不除掉这家伙，自己就注定一事无成。

他现在最后悔的，就是当初王贤跟自己回广灵时，没下手击杀他。那样的好机会是再也不会有了，再想除掉王贤，只能精心布置、等待一击必杀的时机了……他今天跟来，是想看看有没有机会把顾小怜绑了，但见她身边护卫严密，根本没有可乘之机，只好打消了这个念头。

‘京城，’韦无缺在雪地里寻思了好一会儿，才突然眼前一亮道：“好像要有好戏上演咧！”这下终于有了目标，他辨明方向，一路往南而去……

这次王贤是从平型关南下，距离大大缩短，一路畅行无阻，仅用两天就抵达太原。

一回太原城，他便直奔晋王宫，向晋王殿下辞行。其实王贤不来辞行也无所谓，但有些事儿，他要是不做，心里会一直不通畅的……

朱济燠在摘星楼上设宴为他送行，不知是晋王生活简朴，还是在丧中的缘故，菜式很简单，无非是糖醋鱼、锅烧羊肉、铁碗烤蛋、拔丝山药之类的常见山西菜……但在一旁把盏的梁老太监告诉王贤，晋王清静惯了，这还是他成为亲王后，第一次请人吃饭。

王贤闻言笑道：“下官真是受宠若惊。”

“连‘受宠若惊’的样子都不肯装一下了，”晋王晒笑道：“看来是没什么事儿求着我了。”

“日后还有诸多偏劳王爷的地方。”王贤摇摇头道。

“你还是尽量别偏劳我。”晋王却摆手道：“这次你玩得太大，我虽然能敷衍过去，但那位不可能不怀疑我，再一再二不能再三了！”说着自嘲地笑笑道：“其实孤也是杞人忧天了，你回京之后，山高水长，哪还会再用得着孤王。”

王贤有些讶异，这朱济熿怎么跟换了人似的，原先虽然引而不发，却如龙泉在鞘，这会儿怎么一下变成灰不溜丢的烧火棍了？不过正如晋王所言，日后大家天各一方，管他变成什么鸟样了。

吃了几口菜，朱济熿见他几次端起酒杯又放下，心说这小子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便笑着将两人的酒盅一换，把他那杯一饮而尽，“此一时彼一时了，本王还是很愿意和你交个朋友的。”

“那是在下的荣幸。”王贤淡淡一笑，这才端起酒杯轻呷一口，道：“有件事还是知会王爷一下的好，那刘子进……”

“现在太孙手里是吧？”这又不是什么秘密，朱济熿自然知道。

“是。”王贤点点头，轻声道：“不过王爷放心，他肯定不会胡说八道的。”

“要是他被押送进京，三堂会审，还这么有把握么？”梁太监幽幽插嘴问道。

“他不会进京的……”王贤笑笑道：“王爷信不过我的人品，还信不过太子么。”

“都信得过，哈哈。”朱济熿大笑道：“如果，孤是说如果，仲德将来要是没路可走了，要记得孤王的大门随时为你敞开。”说着摆摆手道：“当然，这一天不大可能出现。”

“真有那天，我肯定来投奔王爷。”吃了几口菜，王贤搁下筷子，拿起白帕擦擦嘴道：“承蒙招待，下官告辞了。”

“一路顺风，不送了。”晋王点点头，让老太监把王贤送下楼去。

第四百九十四章报复

等到老太监回来，却见王爷面色铁青，身体发颤，赶忙问道：“王爷，您怎么了？”

“孤，腹痛……”晋王额头直冒冷汗，一把抓住老太监道：“快，要出恭。”

见王爷动都不敢动了，老太监连忙去拿来描金马桶，就放在刚才吃饭的桌边，刚扶着晋王挪到上头坐下，便听噗地一声，晋王殿下腹泻如瀑。摘星楼上，登时臭气熏天……

老太监在晋王身后，一手捏着鼻子，一手给王爷准备白棉布擦臀，谁知道等啊等，就是等不到晋王止泻的一刻了，老太监不禁有些担心，要是再拉下去，会不会出人命啊！

好不容易等晋王止住泄，他将那方松江棉布递上去，晋王颤巍巍地接过来，胡乱擦下屁股，费劲地提起裤子，发现靠自己的力量，竟然站不起来了……

“扶我一把……”晋王声音微弱道，就像大病一场。

老太监赶忙将朱济熈扶起来，搀着往床边走去，看晋王两腿筛糠一般，他赶忙拿起朱济熈的右手，一番诊脉后，眉头紧皱道：“王爷这腹泻，是泻药引起的……”

“先扶我躺下再说……”晋王顾不上那么多了，待老太监扶他在床上躺好，才疲惫不堪地长出口气道：“八成是姓王的报复我来着。”

“呃……”老太监一惊，他不信在自己注目之下，王贤竟然能给晋王下毒而不被发觉。但一回想，就想到了两个画面……一个是王贤端起他面前的酒盅又放下，另一个是晋王拿过王贤的酒盅喝下去。他虽然一直看着两人，但难免疏忽王贤端酒杯的动作，毕竟那又危害不到王爷，若是王贤在指甲里藏点泻药，借这个动作下到酒里，是完全有可能的。

但王贤为什么要往自己的杯里下药？除非他料定了晋王会喝他这杯……

“他就是猜到了，孤王会去喝他那杯。”晋王恨得咬牙切齿道：“这个王八蛋，竟敢利用孤王的善意！”

“他还没走远，要不要把他抓回来？”老太监道。

“抓回来干什么？”晋王白他一眼道：“还嫌不够丢人么？”

“他敢如此对待王爷，不能这么算了！”老太监愤怒道，其实他是心虚，怕王爷怪自己保护不力。

“行了，别虚张声势了……”晋王虚弱道：“先让我拉完再说……”

晋王又泻了几次才渐渐消停，整个人都拉脱了形，软绵绵躺在床上，手指都动弹不得……他从小到大，哪遭过这份罪？实在是没想到，王贤居然会用这种下三滥手段对付自己！却忘了王贤不过是以彼之道、还施彼身罢了。

正盘算着该怎么对付王贤，才能出这口恶气，又不至于惹恼太子时，他突然想到一件事，额头登时起了一层冷汗，急忙道：“快，快！”

老太监以为他又要腹泻，赶忙将马桶给他端来，朱济熈气不打一处来道：“快把那封信拿来，看看那小王八蛋，会不会动了手脚！”

“哦，是。”老太监赶忙放下马桶，接过朱济熈递上的钥匙，打开书柜中的暗格，取出太子写给晋王的那封信，掏出信纸一看，登时傻了眼……

“怎么？”晋王一下坐起来。

“花，花了……”梁太监哭丧着脸，将信纸展示给晋王一看，只见上好的生宣上墨迹团团，真如一幅泼墨画，哪能看出什么字迹？

“这个王八蛋！我说太子为何用生宣写字，原来是为了这个！”晋王不顾病体，一下子暴跳如雷，怒吼起来：“我要扒了他的皮！”

“趁他还没离开太原城，老臣这就把他抓起来！”梁太监这就要带兵去抓人。

“回来……”晋王却有气无力地跌落枕上道：“连底牌都被抽走了，还拿什么跟人家斗？”

原先太子手里有刘子进，晋王手里有那封信，双方算是互相捏着对方的卵子。但现在晋王手里的信废了，太子手里的刘子进却亮出来了，就只有太子捏着晋王的蛋蛋了，晋王哪还敢动王贤一根汗毛？

“……”梁太监这种老奸巨猾之辈，岂能不明白其中的关窍？方才只不过是做做样子罢了。突然他也想到一件事，老脸苍白道：“王贤竟然如此愚弄咱们，只怕那个朱美圭，也是假的！”

“八成是假的……”晋王这个憋屈啊，这下不只卵子被捏着了，连死穴都

被按住了，怪不得王贤如此嚣张！原来他手里还攥着朱美圭这张王牌！两张王牌在手，不必打出来，就足以把晋王吃得死死的……

晋王何其聪明，很快就想通了这点，颓然躺倒在床上，半晌才闭眼道：“王贤现在哪里？”

“在小江南吃酒呢。”梁太监已经问清楚王贤的去向，“王爷要抓他么？”

“抓你个囊球！”晋王抓起枕头，使出吃奶的劲儿，丢到梁太监身上，猛地睁开眼，骂道：“把柜子里剩下的金票，装到这个信封里，给他送过去！”

“那可是五万两啊！”梁太监不得不提醒王爷道：“这又何苦呢？咱们不找他麻烦就不错了……”

“不用你说我也知道！”晋王抓狂道：“还不明白那王八蛋是什么意思？他让我花钱买平安！”

“王爷……”梁太监叹口气，心说确实如此。王贤敢当面给晋王下泻药，自然更敢给他背后点眼药，要是回头把朱美圭父子放出来，让他们进京告御状，晋王的乐子就大了去了。现在晋王手里一张牌都没有了，只有指望王贤压住朱美圭，不让他父子乱来。对方手里有兵，又有朱瞻基这个山西总兵官做后台，想要威逼是不可能的，也就只剩下利诱一条道了……

只是王爷这辈子，何曾被人坑得这么惨过？梁太监担心地看着朱济熈，只见他把头埋在枕头里，含糊地呜咽道：“我，我咽不下这口气……哎哟，快，马桶……”

梁太监赶忙将马桶端过来，扶着有气无力的晋王坐下，暗叹一声道，这口气咽不下也只能硬咽了……

小江南，稻香村。张輓也为王贤摆宴送行，却不见了庞瑛的踪影。

“哈哈……”张輓捧腹笑道：“你是没见那小子，听说你们人去营空时那个表情，”说着两手一比划道：“嘴张得有这么大！半晌都没合上！哈哈，笑死我了！”

“不知庞大哥现在哪里？”狠狠涮了一把晋王的王贤，若无其事地坐在桌边，心里认真考虑着，要不要也给张輓来点泻药去去火……

“他在太原的任务，就是盯紧了你们。现在哪还有脸再露面，当时便告辞离席，回头只让人说他要回宣府了，便离开了太原，也不知是不是去宣府了！”张輓嘲讽地笑道：“就这水平还锦衣卫呢，睁眼睛还差不多。”

“多谢兄长相助。”王贤端起酒杯，微笑道：“没有兄长帮忙，这次太孙殿下不会这么顺利。”博尔济吉特族人要入山西，必须经过大同镇的防线，没有大同方面的默许是不可能的。

“哈哈.....”张輓却不端酒杯，只是摸着脑袋大笑道：“兄弟此言差矣，我可不知道你什么意思，我这些天就在这醉生梦死，啥也没干，啥也没干！”

“是是，是小弟喝醉了，说胡话呢。”王贤也大笑道：“自罚三杯，自罚三杯！”想来想去，眼看就要回京混了，少不得还得仰仗张二公子，这次就不招惹他了。

“老弟什么时候回京？”张輓满意地点点头，问道。

“来跟兄长道别。”王贤笑道：“明日一早就走。”

“这么着急干什么？”张輓挽留道：“不如陪我去大同玩几天？”

“兄长还不返京？”王贤问道。

“我呀，”张輓郁闷道：“还得去大同一趟，那边的事情一天不了结，我就一天捞不着回去。”他其实一直在等广灵的仗打完，打了胜仗各方面都好过，该打的板子也会轻轻落下，这才是上奏的好时机。所以他才会暗助王贤一方，因为那才符合将门的利益。张輓又嘿嘿一笑道：“再说我也不想回去，京城那鬼地方，是龙你得盘着，是虎你得卧着，哪有在外头来的自在？”

“我还是回京城等着兄长吧。”王贤道：“我家殿下要我赶紧回京，我再不回去算怎么回事儿？”

“这样啊，那就不勉强你了。”张輓笑道：“那等我回京，咱们兄弟再好好相聚。”

“求之不得。”王贤笑道，两人干了一杯，张輓突然正色道：“老弟，你现在是锦衣卫镇抚了，只听说过闲职千户，从没听说过闲职镇抚。你这次回京，可能就要正式跟纪纲对上了。”

“我也正担心这个呢.....”王贤一下苦着脸道：“万一要去锦衣卫衙门上班，那日子还怎么过。”

“哈哈，怕啥，你有姚和尚罩着，纪纲敢奈你何？”张輓给他打气，又压低声音道：“而且你从锦衣卫千户到锦衣卫镇抚，都是皇上亲自下的命令。你得好生想想，皇上为啥把你放在锦衣卫.....哥哥我可听说，咱们这位大帝，从不下废棋的。”说着打个哈哈，笑道：“喝醉了，喝醉了，哥哥我开始说胡话了。”

王贤缓缓点头，眉头不由微微皱起.....

【本卷终】

第四百九十五章家臣

夜里，谢绝了张輶留宿，王贤回行辕住最后一晚。行辕，多高大上的名字啊，可惜今夜过后就不属于他了……当然要在里头睡一晚上，以示纪念了。吩咐周勇和吴为打点好行装后，王贤来到张五的房间，张五的身体恢复得不错，已经可以扶着椅子下地行走，只是肌肉萎缩得厉害，估计还得经过一段艰苦的复健。

王贤对这一幕十分熟悉，因为他有过同样的经历，虽然对方是武术高手，但论起复健知识来，恐怕远不如他。他便教给张五一套复健操，又将每天当注意的事项，不厌其烦讲给他知道。让张五十分诧异，问：“大人怎么懂这个？”

“我也有过这么一段。”王贤简单讲了自己的过往，把张五听得目瞪口呆，半晌才道：“大人竟有如此传奇的经历，实在出人意料。”

“哈哈，你是想不到，几年之前，我还是个狗都不理的混混吧。”与许多人发迹之后，就千方百计粉饰自己的经历不同，王贤从不讳言自己的过往。说着大笑道：“兄弟，跟对人最重要，我要不是得了王爷的赏识，现在还是混混一条呢！”这话其实过了，他在搭上朱瞻基这条线之前，已经实现了从民到吏再到官的三级跳了。他这么说，自然是有他的目的的……

“大人这是话里有话……”张五果然听明白了，苦涩一笑道：“我这种只剩下半条命的贼寇，谁会收留呢？”

“那我干嘛跟你废话。”王贤翻个白眼，正色道：“英雄莫问出身，我看你张五哥是个有情有义有勇有谋的好汉子，有心拉你一把，不知你意下如何？”

“这……”张五心念电转，他知道王贤是想让自己做他的私属，这其实比接受朝廷招安更靠谱，因为会得到他的庇护，这样至少将来的安全有保证。而且随着王贤位高权重，他不想手中的权力被朝廷配给他的属官侵夺，就得分给他的私属。

王贤最倚重的吴为，就是这样的角色，虽然无品无级，但其实比他手下任何人都有权力……以张五今日之处境，能得到王贤这份信任，自然是求之不得。但他生性慎重，没法张口就答应，“蒙大人错爱，张五就是把这条命卖给你又何妨？只是不知我大哥，还有众兄弟，大人准备怎么安排？”

王贤知道，以张五的性子，若刘子进和众兄弟没有个好归宿，他是不肯独活的。“太孙殿下已经请示皇上，只除首恶，余者不论。有愿意从军者纳入军伍，不愿从军者发给路费，遣还原籍。”说着笑笑道：“他们赶上好时候了，朝廷经过漠北和安南两场恶战，兵力损耗很大，各军都急需补充兵

员……”

张五紧皱的眉头却未舒展开，“首恶，是指谁？”

“刘子进和余贵……”王贤缓缓道：“但刘子进会在中途畏罪自杀……”

“你准备怎么安置他？”张五知道所谓的畏罪自杀，应该是李代桃僵之类的把戏，鉴于谁都不愿看到刘子进进京，这应该是各方都可以接受的结果……

“郑宅镇的郑家你知道么？”王贤反问道。

“知道，江南第一家，据说镇子一夜间化为灰烬，全族消失无踪，盛传是被皇帝屠杀了。”张五道。

“他们没死，而是去了南洋。”王贤淡淡道：“当时我在浦江当典史。”后一句是为了证明前一句。

“原来皇帝也不是传闻的那样嗜杀……”张五有些吃惊道。他没意识到，自己已经开始下意识地为皇帝洗白了，这是他准备下海的表现。

王贤呵呵一笑，不置可否。他可没有给朱棣洗白的兴趣，要不是周新冒险假造军令，郑家人早被浙江水师轰成渣渣了。

“大人也要让我大哥下南洋？”定定神，张五回到正题。

“嗯。其实去东洋也行，但朝鲜和日本我们国人太少，还是南洋好些，至少到哪都能碰上同文同种的同胞。”王贤道。元末明初，大批国人下南洋避乱，尤其是后来与朱元璋争霸的张士诚、陈友谅余部，加上眷属更要达几十万人。当年朱元璋‘片板不下海’厉行海禁也好，后来朱棣组建无敌舰队下西洋也罢，其实都有针对这些南洋弃民的意思，郑和在之前几次下西洋时，就频繁与南洋海盗交战，将大的集团一扫而光，从此南洋再没有成气候的华人势力，大明皇帝终于可以睡安稳觉了。可那些散居海外的华人，也就彻底失去了庇护。

王贤总想把郑家、刘子进这样有凝聚力的家族，或者土匪头子往南洋分配，原因之一就是希望他们能在那里建立基业，为那里的华人提供庇护……他甚至时常想，自己要是在中原混不下去了，就带着兄弟们去南洋抢个岛国，建立自己的一片天地，岂不比在中原受那些皇帝王爷的鸟气强？当然这种事想想容易，真想付诸行动，却应了‘故土难离’那句老话，实在是千难万难。

摇摇头，甩掉这些念头，王贤看看张五道：“你若是想和他团聚也可以，

等他在南洋躲上几年，再换个身份回来就是，谁还认识他？”

“全听大人安排。”张五点点头，强撑着下地，单膝给王贤跪下道：“承蒙不弃，愿效犬马之劳！”

“哈哈，太好了……”王贤一把把他拉起道：“从此咱们就是休戚与共的生死兄弟了，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我王贤吃干的，绝对不会让你们喝稀的！”

张五这个汗啊，这哪是大人物收家臣？分明是他们山寨入伙似的！不过这样也好，不用担心跟这帮人格格不入了。

“你身体怎么样了？”王贤考虑，今晚要不要和张五睡一张床，表达下器重？后来想想太恶心，还是换别的方式吧。

“说实话，好多了。”张五道：“只是一直全身无力，这个真急死人了。”

“刚才不是说了么？”王贤道：“这得复健，慢慢来，急不得，坚持复健的话，等夏天时就能复原了。”

“还得吃半年闲饭……”张五苦笑道：“大人这买卖亏得很。”

“日子长着呢，我这买卖，一本万利。”王贤哈哈笑道：“我明日要回京了，急着赶路，你这身子吃不消，不妨过些日子，跟着太孙殿下返京。”

“大人，我有个不情之请……”张五有些不好意思道，按说刚转变身份，说这话有些不合适。

“我知道你想说什么，去吧。”王贤却善解人意道：“有你在广灵县，我就彻底放心了。”

“多谢大人！”张五竟有了点‘士为知己者死’的感觉，血往上涌道：“大人放心，安顿下兄弟们，我会马上进京向大人报道！”

“嗯，你多注意身体。”王贤点点头道。嘱咐他两句万事小心，又从袖中拿出一个皮纸袋，笑道：“这本是预备着你执意离去时用的，不过现在你也用得着。”

张五接过袋子，打开一看，是一套完整的身份证明，还有五百两金票，以及若干大额宝钞，他不禁愣住了……这里面的东西，可以让他改名换姓，到江南买地置业，舒舒服服过一辈子啊！

张五眼眶不禁湿润了，揉一把发酸的鼻子，将里面的钱拿出来还给王贤。王贤却推还给他道：“刚说了，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你就跟我见外，不把

我当兄弟是吧？”

“这……”张五拿也不是，不拿也不是，苦着脸不知所措。

“拿着吧，为你那班老兄弟打点人情，这点钱可能都不够。不过不要紧，回头再让吴为给你……”王贤大笑着离开了他的屋子。这次山西之行别的不说，晋王殿下两次出血，把他腰包都要鼓爆了，不拿出来花花，心里实在过意不去。

路过二黑房间时，王贤见里面点着灯，这时候人睡觉早，按说这时候，这家伙早该睡了才是。王贤便推门进去，只见他和衣躺在床上正发呆呢。

“你个没出息的东西。”王贤一看他这鬼样子，就气不打一处来，骂道：“现在你也是家财万贯的六品武官了。等回京城，扁的圆的长的方的，什么样的女人不随你挑？为啥非得……”他本想说捡人家的破鞋，但这话实在太伤人，到嘴边又改成了，“单恋一枝花呢？”心说这下文明多了……但是真不解气啊！

“俺在广灵时也是这么想的，”二黑跟许怀庆一帮北方佬混多了，也满嘴都是‘俺俺’的，郁闷道：“可俺回来一看见龙姑娘，这心一下子又七上八下的，你说咋整？”

“简单，她回郑州你去京城，各找各妈，天各一方，然后哥们再给你找个，找十个比她俊的妞儿，你就没工夫想她了。”王贤噱里啪啦说一通，吹熄了灯道：“赶紧睡觉吧，明天还要赶路呢，小心在马背上睡着了，摔成瘸子还怎么找媳妇？”

“哦哦。”二黑含糊地应着，把头蒙进被子里。王贤看看他，无奈地摇摇头，饱汉子不懂饿汉子的饥。

第四百九十六章痴心绝对

夜里躺在床上，以往沾枕头就睡的王贤，这会儿却怎么也睡不着，脑子里像走马灯似的，回映着来山西后的一幕幕，说起来他在山西的时间并不长，也就俩月而已，怎么却感觉如此的漫长呢？

是因为在山西事情太多，太累所致么？应该是这样吧，否则怎会有心力交瘁的感觉？王贤一下子就无比思念起自己的家人自己的妻，一刻也不想在山西待下去，脑海中只有一个念头——回家回家！

他让二黑早点睡，结果自己彻夜失眠，四更天便起来，喊周勇几个拿上撬棍铁锹，打着火把来到行辕后院的那座松风亭。

“动手吧。”王贤接过一个火把，亲自为周勇几个照亮，几人便开始动手，吃力地将凉亭地面上铺着的宽厚长石条，一块块撬起搬走。费了老大劲儿，才清出一块六尺长两尺宽的地方，露出下面冰冻的土地。

“小心点挖。”周勇几个用铁锹轻轻铲着坚硬的冻土，好像怕伤到什么似的。挖了足足顿饭工夫，竟显出一口一看就是临时拼凑的棺材来。

扫了扫上面的土，周勇将棺盖轻轻打开，便见里头用锦被包裹着一具年轻的女尸，天寒地冻，尸体没有腐坏，面貌栩栩如生，正是王贤在行辕第一晚，那个服侍他的侍女嫣儿……

那夜周管家得了张春张藩台的命令，将她击晕后投到行辕后院的井里……这对担任管家的他来说，不是什么难事儿。只是周管家万万没料到，嫣儿尸首落水的扑通声，惊动了听觉超人的顾小怜。当时顾小怜正在红袖添香，外头万籁俱寂，这一声听得分外真切，她便随口说了句，好像是大石落水声。王贤闻言失笑道：“原来你也有听岔的时候，为了防止杂物入水，院里的水井都是加盖的。这大半夜的谁会打开井盖……”说到这他自己的脸色先变了，马上去喊周勇，让他到水井查看，结果发现井下有人。王贤马上命人封锁消息，赶紧打捞……结果捞上了已经溺水而亡的嫣儿姑娘……

当时周勇奇怪道，难道她有什么事想不开跳井？

王贤当时就怒了，你看有身上绑着石头跳井的么！

吴为的尸检结果也验证了，嫣儿虽然是溺水而亡，但后脑受过严重的钝器伤，且受伤的位置，不可能是落水时伤到的，肯定是有人先偷袭了她，然后将昏迷中的少女投入井中。

“是什么人如此凶残？”周勇愤怒起来，他对善良温柔的嫣儿姑娘，可是

充满了好感。

“大人，凶手应该是府中人，”吴为沉着道：“现在追查的话，肯定跑不了。”

王贤却沉默良久，好一会儿才问道：“有没有走漏消息？”

周勇一愣，摇头道：“没有，我们是先关闭院门，才开始打捞的。”

“在院子里找个地方，把嫣儿姑娘先葬了吧……”王贤却不下令抓人，而是急着下葬。

“大人，凶手还没……”周勇着急道。

“少废话。”王贤看他一眼，不愿多说什么。

“是。”周勇只好赶紧出去，不知大人这是要干什么。王贤也跟着出去，在院子里转了一圈，最后指定了松风亭，让他将嫣儿先藏在亭子下……后来周勇自然知道，原来大人是将计就计，狠狠坑了凶手一把。

如今，周管家和张春都相继毙命，也算为嫣儿姑娘报了仇，可那个温婉柔美、总把他服侍得无微不至的小侍女，再也活不回来了……王贤对她满是愧疚，他焉能察觉不到，嫣儿十分想跟着自己回江南，摆脱在山西朝不保夕的处境。可他始终对嫣儿怀着戒心，最终没给小侍女一丝希望……最终小侍女香消玉殒，虽不是他害死的，却因他而死，让王贤焉能不满怀愧疚？

因为棺木已经冻在土里，取不出来，侍卫们小心揪着被角，将嫣儿的遗体移到早准备好的柴火边上，柴火上还淋了油。

王贤看她最后一眼，眼圈一红道：“嫣儿姑娘，别怕。”说完用手中的火把，轻轻往柴火上一点，大火熊熊而起，转眼便吞没了她的遗体。

王贤命人将府上所有的油都倒在火上，大火熊熊燃烧，把行辕上空照得通亮。

“魂归来兮，魂归来兮……皋兰被径兮，斯路渐。湛湛江水兮，上有枫。目极千里兮，伤春心。魂兮归来，哀江南……”王贤在火堆前，诵念着屈原的招魂诗，看着高高蹿起的火，漫天飞舞的灰，似乎真有魂灵归来一般。

其实这一切，都不过是为了让活人心安罢了……

大火烧到天亮才熄灭，王贤亲手将嫣儿的骨殖收入一口内里衬着白缎的铁罐中，用瓷罐的话，他怕路上颠簸坏了。又将铁罐牢牢绑在马背上，做完

这一切，他轻声呢喃道：“嫣儿姑娘，我们回江南了……”

离开太原城的时候，天刚蒙蒙亮，天上下着粉末似的雪花，说起来，这雪自打来山西就断断续续没停过，偶尔晴天也是日头惨白，让人感觉不到一丝温暖。

“速速南下！”王贤一夹马腹，战马吃痛狂奔起来：“回家过上元！”

“好！”二百护卫也兴奋起来，跟着他策马狂奔在雪原之上！

王贤等人思乡情切，尤其是他喊出回家过上元的口号后，众人更是归心似箭……今儿个初七，上元节到正月十八，还有十天时间，从太原到南京两千五百里，凭着王贤手里的王命旗牌，每到一处驿站，都是优先换马，十天两千五百里，虽然紧张了点，但仗着年轻力壮火力旺，也不是太困难。

于是一行人狼奔豕突，三天就奔出一千里，离开了山西地界，来到郑州修整。大队人马修整，二黑却要送龙瑶回家……王贤不知发了哪门子疯，竟也要跟着一起去探望龙潭龙长史。

王贤出门，周勇自然要带人跟着，一群碍眼的家伙，让二黑这些天想好的临别赠言，统统无法说出口……他知道一帮无良的家伙，就是在等着听他的笑话，不想后面十几年，被人时不时嘲笑，他只能憋到内伤了。

“行了，别跟那么紧了。”还是王贤看不下去，带着一群混蛋远远走开，才给两人留下说话的空间。

两人立在无人的巷子里相对无言，龙瑶低头看着脚尖，心里乱麻一样，二黑更是使劲挠头，把个脑袋挠成了鸟窝。

二黑心说我还是男的，得先开这个口，“妹子，你别听他们瞎起哄，我这就送你回去，今后恐怕咱再也见不着了，你也不会整天被我缠着烦你了。”

“二黑哥……”龙瑶闻言抬起头来，眉目中泪光涟涟道：“我怎么会烦你呢！和你相处这段日子，我很开心的！”

“呃……”二黑的心跳猛烈加速，暗暗叫道，乖乖隆地洞，不会是有戏吧？马上激动道：“那你跟我回京城吧，哦不，我得先上门求亲……”说着傻呵呵地挠头道：“婚姻大事，是要三媒六聘么。”

龙瑶泪水刷地下来，紧咬着下唇摇头道：“不，我不能……”

“为啥？”二黑那狂跳不止的心，一下又停滞了。“你不是跟朱美圭没有……”顾小怜偷偷告诉他，龙瑶还是个姑娘。

“……”龙瑶的脸腾地红了，没想到他连这都知道，俏面滚烫道：“我与世子有婚约在身，他若还是高高在上的太子千岁则罢，可现在他遭了难，前途叵测，我要是毁约的话，我还算人么？”

“……”二黑被龙瑶感动坏了，眼圈通红道：“妹子果然是好姑娘……”

“二黑哥才是好人，何患无妻？你将来的娘子肯定比我强百倍……”龙瑶泪水哗哗。

“世子总有脱难的时候吧，我等你一辈子。”二黑发昏道。

“别说傻话，哥……”两人竟抱头痛哭起来。

隔墙有耳，王贤几个根本没走远，而是绕道后头在听墙根，这一听不要紧，可把几位给肉麻坏了。王贤摘下手套，指指自己的手背，全是鸡皮疙瘩。吴为几个也是同样的感受……

“不听了，不听了，太二了。”王贤先离开巷子，往龙潭家走去道，“怪我黑叔给他儿子起这名，二黑二黑，真是又二又黑……”

“大人，我怎么觉着挺感人。”周勇却跟上来，用毛茸茸的手背擦着眼角道，“不是说世上最珍贵的，便是得不到。”

“得不到的就是个屁。”一直酷酷的闲云少爷，却突然冒出一句。听得王贤直竖大拇指道：“高人！”

“帮帮他吧。”吴为道：“我看二黑这鬼样子，要是就这么回去了，非得魔怔了不行。”

“怎么办？”王贤直翻白眼道，“我又不是媒婆，我只会抢亲！”

“也好。”闲云少爷酷酷道。

“我们现在不是在山西了，”王贤正色道：“还是要以德服人的。”说着突然扑哧一笑道：“我王老虎要以德服人！”

“以德服人？”众兄弟面面相觑，心说您老威逼利诱都很在行，以德服人，还从没见过呢……

第四百九十七章以德服人

在龙潭家里，王贤不出意外地见到了扮作龙潭儿子的朱美圭，卸下易容之后，果然与那替身长得八九不离十，就连气质也差不多……说什么自带王霸之气，那都是瞎吹的，所谓气场不过是因其地位权柄而产生的光环，那些旧时王谢堂前燕，一旦飞入寻常百姓家，也一样是落了毛的凤凰不如鸡……

“殿下。”见朱美圭一动不动地看着自己，王贤不好再刺激这个落魄小子，拱拱手算是行礼道：“看到您没事儿实在太好了。”

朱美圭嘴角抽动一下，心说你这不哪壶不开提哪壶？“可惜我的好兄弟死在大人的手上了……”

“误伤误伤，一场误会。”王贤不好意思笑道：“当时他装得太像，我以为他要取我性命呢。”

“大人就那么肯定他是替身，难道不怕误伤？”朱美圭冷声问道。

“呵呵……”王贤笑笑没作答，显然是不怕的。

“大人还真是……胆略过人。”朱美圭感到十分生气，你这狂徒为何如此大胆？竟敢不把龙子龙孙的性命当回事儿！但说多了纯属自取其辱，他只好换个话题道：“大人此次太原之行，可谓名利双收啊。”

“过奖过奖，”王贤不清楚这小子知道什么，便含糊道：“想不到那位和殿下如此惟妙惟肖，不仅长得一样，说的话都一样。”

“请大人不要拿逝者开玩笑。”朱美圭有些愠怒。

“好吧。”王贤从善如流道：“那殿下想说点什么？”

“我父子为了太子爷，现在是倾家荡产了……”朱美圭黯然道：“杨叔叔、我姐夫、我兄弟……全都赔在这一场。”

“二位指挥使的人，应该会没事儿的。”王贤笑道。

“那我父子对太原三护卫，也彻底失去控制了！”朱美圭忍不住气愤道：“难道太子殿下不该为我父子做点什么吗？”

“殿下少安毋躁，太子一定会保证殿下的安全的，这是毋庸置疑的……”王贤也不急，笑眯眯道：“再往深处想想，太子为何要保证殿下父子的安全？这不是明摆着的么……”

“你是说，太子会帮我父子复位？”朱美圭彻底没法淡定了。

“这还用问么。”王贤哈哈笑道：“殿下这下放心了吧？”

“那具体什么时候呢？”朱美圭却不是好糊弄的。

“这个么……”王贤干笑两声道：“这种事，需要从长计议，我随口说个时间，显然是糊弄殿下。等我回京问过太子，必给殿下个交代。”

“行了，不用糊弄我了。”朱美圭冷声道：“我知道你们的想法，现在我父子没了用处，反而成了累赘，肯定是能拖一时算一时……估计今上健在一天，太子都不会开这个口吧！”

“话别说这么绝对。”王贤笑道：“这个主要看时机的……”

“好了，不要糊弄我了。”朱美圭眼里满是怒气道：“大人别以为我父子就真的任人宰割！”他咬着牙一字一字道：“除非大人把天下人当成傻子！”

“什么意思？”王贤眉头一皱道。

“什么意思？”朱美圭快意地笑起来道：“我三叔勾结太原官场和大同将门，造了广灵刘子进这个局，几次三番监守自盗，还断了皇上的粮草，险些把几十万大军饿死在草原上！大人却翻手为云覆手为雨，弃掉区区一个张春就想结案，这不是把天下人当傻子么？”

“还是不懂。”王贤摇摇头道。

“那我就说得再明白点。”朱美圭冷声道：“张春死了，不意味着我三叔就安全了！我一样有证据，能把他干得那些好事公诸天下！让他死无葬身之地！”说着看一眼面无表情的王贤道：“只是那样一来，恐怕大人也不能幸免，太子亦不安生。”

“哈哈哈哈……”朱美圭本以为王贤会害怕，至少会很吃惊，不料他却放声大笑起来：“怪不得你父子会落到这般田地，原来是如此幼稚！”

“任你怎么说！”朱美圭板下脸道。

“我知道晋王身边有你的人，不然你的手下岂能随意出入太原？”王贤笑道：“但那又如何？现在案子已经结了，而且是皇上金口圣断的！你真打算翻案么？”

“翻案又如何？”朱美圭也不示弱地笑道：“我相信汉王和赵王，很乐意看

到这一幕。”他也是个狠角色。

“哈哈哈哈……”王贤却像听到最好笑的笑话，捧腹道：“你吓唬谁呢，汉王敢动晋王？赵王写给晋王的信我可看过，那玩意儿要是让皇上看到，你信不信皇上能亲手扒了他俩的皮！”说着掏出手帕擦擦泪道：“那样多好啊，皇上就三个儿子，不传位给太子都不成了。”

“太子如何不论，你却死定了！”朱美圭面色铁青道。

“我为什么死定了？”王贤连连摇头，每摇下头都像是在质疑朱美圭的智商，“所有口供都不是逼供所得，所有物证都不是捏造，我没查出晋王也牵扯在里头，是能力问题，是胆量问题，最多就是罢官，回家种地么。”他挂起一脸可恶地笑道：“等太子爷登极后，我又能平步青云。”说完瞥一眼朱美圭道：“不过殿下也不用太担心，太子殿下仁德，想必不会记恨你父子的，只是遣你父子在黑驼山守墓，好像是圣上的旨意吧？你们偷着潜逃出来，这算欺君之罪还是抗旨不遵？我大明律学得不好，还请殿下教我。”

“你……”朱美圭的脸阴得要滴出水来，一张嘴却发不出任何声音。因为他知道王贤说得没错，他虽然手里既有朱济熿勾结刘子进的证据，还有朱济熿害死老太妃的证据，但不靠太子和二王中的一个，根本送不到皇帝面前。汉王和赵王若有把柄攥在晋王手里，肯定不会帮自己，顶多拿自己来钳制晋王。而太子……刚才王贤的意思很清楚了，暂时也不会帮自己。

想到朱济熿那样恶事做绝的家伙，却能得到各方的庇护，自己父亲平素为善，却落得人不由己，朱美圭一阵悲从中来，怒道：“我就不信没天理了！”

“什么是天理？胜者为王败者为寇，这就是天理。”王贤站起来，走到朱美圭的面前，俯视着他道：“既然输给朱济熿这一局，你父子就老老实实躲在那个没人注意的角落，等太子殿下站稳脚跟后，岂能不照拂他的昔日同窗？你说你折腾来折腾去，是不是光添乱了！”

“我……”朱美圭平素很是自傲，将自己视为父亲的救星，却被王贤说成是瞎折腾帮倒忙，对他的打击实在太大了。

“乖乖回去陪你父亲，写写字、养养花，修身养性几年，等着太子的好消息，多好？”王贤换上副和蔼的表情道：“对了，我兄弟过阵子成婚，老家离你们父子隐居的地方不远，你也可以来吃喜酒么。”

“我不认识你兄弟……”朱美圭已经被敲打得有些懵了，茫然摇头道。

“但你是新娘的兄弟。”王贤笑容古怪道：“焉有不去之理？”

“新娘？”朱美圭丈二和尚摸不着头，“是哪位？”

“就是你妹子龙瑶啊。”王贤笑道：“这次山西之行几个月，她和我兄弟日久生情、情投意合、合家欢乐，乐不可支，支……”见接不下去，他干咳一声道：“总之两人已经私订了终身，待会儿我就要替男方家长向老爷子下聘了。”噤里啪啦说了一大通，他才像看见朱美圭那张脸越拉越长、越来越黑一样，奇怪道：“殿下不舒服么？”

“你知道龙瑶是我什么人？”朱美圭的脸，比吃了黄连还难看，从脸上苦到心里。

“她说是你妹子啊。”王贤一脸理所当然道：“除了妹子还能是什么？总不会是未婚妻吧，哈哈，那这乐子可就大了……”说着看看朱美圭道：“吓，她不会是殿下的未婚妻吧？”

“……”朱美圭牙咬得咯咯作响，拳头攥得指节发白，半天才终于憋出俩字：“不是。”就像王贤说的，堂堂晋王世子的未婚妻，竟然跟别人勾搭上了，他丢不起这人啊！

“那太好了。”王贤长松口气，坐在朱美圭身边，拍着他的胳膊亲热道：“从此咱们亲上加亲，你父子的事情，就是我王贤的事情，我虽然没法让你们复位，但有三件事可以打包票，第一，我能保证你们的安全，第二保证你们生活的优渥舒适，第三……”他看朱美圭的脸恢复了些血色，才笑道：“太子一旦站稳脚跟，注意，我说的是站稳脚跟，不是上位之类，我负责把你们父子洗白！”

“洗白？”朱美圭不懂了。

“就是洗清罪名，恢复名誉，”王贤淡淡道：“这意味着什么，不用我多说了吧？”

也难为朱美圭了，刚才还如丧考妣，这一刻却又一阵狂喜。虽然极力不想表现出来，但毕竟还是年轻年轻了，眉眼都生出喜意道：“那得多久？”

“短则一二年，至多不过三四年。”王贤缓缓道：“要是超过四年，我一年输你一万两黄金。”

第四百九十八章昏礼

王贤说完，朱美圭便陷入了沉默，这条件相当丰厚，在目前来说，已经不能要求更好了。不过咋总感觉有点不对劲？哪里不对劲呢？啊，好像被人当猴耍了！

他何其聪明，还能不晓得自己中计了？这才是太子真正的承诺吧！之前王贤故意说得那么不堪，不过是为了产生落差，让自己降低心理期望，不再奢望更多痛快，继而轻易接受真正的安排。

虽然已经察觉到了，但他已经防线洞开、无法反击，只能接受……

“大人真是好手段！怪不得能把山西搅个天翻地覆，自己还能全身而退！”朱美圭竖起大拇指，服气了。

“哈哈，以德服人，以德服人么。”王贤也换上和蔼的笑脸道：“刚才多有得罪，殿下万望见谅。”

“那么说，龙瑶的事情，也是故意骗我了？”朱美圭怀着丝侥幸问道。

“龙瑶的事是真的，”王贤一下敛住笑道：“她和我兄弟是真心相恋，请殿下成人之美。”

“那谁来成全我？”朱美圭颓然道。

“大丈夫何患无妻？”王贤又苦口婆心地以德服人开了：“我听说诸侯结婚要告太庙行六礼，殿下也不想偷偷摸摸在乡下就把婚结了吧？”

“那是自然。”朱美圭点点头道：“我乃亲王世子，婚事乃国之大事。”

“我没记错的话，殿下今年应该已经二十了吧？”王贤又道。

“惭愧，虚度双十年华。”

“龙姑娘和你同岁，现在成婚已经算是大龄，再过个四五年，那都多大年纪了，殿下觉着当您的世子妃合适么？”王贤巧舌如簧，把朱美圭说得眉头紧锁：“对了，你们的婚约，是什么时候订立的？”

“是……我父子落难之后，我躲在龙长史家中，和龙家妹子私自定下的。”朱美圭神情竟变轻松了不少。

“私订终身做不得数的，殿下正好借此机会解除羁绊……”王贤给他出主

意道：“待会儿我就不开口了，殿下来主动说，将龙瑶许配我兄弟，以您的身份，龙长史必不会反对，则婚约一事便这么揭过，殿下不损颜面，有情人也终成眷属，岂不皆大欢喜？”

“……”朱美圭咬牙寻思片刻，终是重重点头道：“好吧。”

王贤从密室出来，外面二黑迎上来，闷声道：“大人，咱们走吧。”

“离开这个伤心地？”王贤笑嘻嘻问道。

“大人这样不厚道吧……”二黑郁闷道。

“行了，最看不惯你这熊样，”王贤给他整整衣襟道：“儿女情长也得有个限度，咱们大老远来一趟，不吃个饭再走？那不让龙长史丢份儿了？”

那边躺在床上的龙潭听了，心说我啥时候准备管饭了？但人家话都出口了，他只好摆摆手，示意家人备饭。

都这个点儿了，自己做饭显然来不及，龙瑶忙取出银子，到街上叫了两桌席面来。这酒吃得莫名其妙，不仅请客的别扭，吃请的也尴尬……龙潭躺着，龙瑶不方便上桌，只能由她弟弟陪客，但这位龙兄弟显然不是陪客的料，一直低着头喝闷酒，你说客人们能感觉舒服么？要不是王贤一直不动声色，还得看二黑的面子，弟兄们肯定拂袖走了人。

“大人，我们吃好了，先退席了。”好不容易挨到菜过五味，周勇几个终于忍不住起身道。

“急什么，再坐会儿。”王贤瞥一眼坐在主人位上的朱美圭道：“没见龙兄弟有话说明么？”

王贤这一句，引得众人都望向朱美圭，朱美圭暗叹一声，端着酒杯起身，强笑道：“不错，在下确实有话要说。”

“有话快说……”众人大声起哄，没说‘有屁快放’就不错了。

“首先，在下感谢王大人和众位，这些日子对家姐的照拂。”朱美圭敬一杯酒道。

“这还像人话……”众人面色稍霁，小声嘟囔着饮下这一杯。

“再就是，”朱美圭一脸淡定道：“我听说在座的二黑兄弟，与家姐龙瑶情投意合……”

“噗……”二黑刚喝到嘴里的一口酒，全都喷了出来。众人也全都惊呆了，呆鹅似的看看朱美圭，再看看二黑，只有王贤还优哉游哉地品尝着豫菜美食。

“弟弟，你瞎说什么！”龙瑶也忍不住掀开帘子出来，又羞又急道。

朱美圭深深盯一眼龙瑶清丽的脸蛋，心痛得一抽一抽，面上却若无其事道：“男未婚女未嫁，两情相悦又不是什么丢人的事儿，姐姐干嘛要否认。”

“你……”龙瑶羞得恨不得找条地缝钻下去。

“所以，我和家父合计着，将姐姐许给二黑兄弟……”朱美圭说出这话，反而感觉一身轻松，暗道看来龙瑶果然不是我的良配。

“你胡说什么！”龙瑶虽然刚才还在跟二黑‘还君明珠双泪垂、恨不相逢未嫁时’，但此刻被未婚夫当面许给二黑，还是让她如三九天抱冰卧雪，霎时间手脚冰冷，牙齿打颤，整个人都僵在那里。

“好了，姐姐你就别不好意思了。”朱美圭满脸笑容道：“这也是父亲的意思，他老人家的身体你们也看到了。郑州和京城相隔两千里，来往一趟千难万难，我们不如就在这里定下来，让姐姐跟着二黑兄弟南下吧，也了了父亲一桩心愿……”

“好好好，太好了！”刚才还一肚子怨气的众人，一下子从石化状态中转过醒过来，高声地欢呼起来。纷纷上前给二黑敬酒，恭喜他得偿所愿。

二黑却回不过神来，摸着后脑瓜，问朱美圭道：“那啥，你可别胡乱开玩笑。”话音未落，却被王贤在桌下重重踢了一脚，瞪他一眼道：“什么那啥，有没有礼貌，叫小舅子。”

众人不禁暗笑，真新鲜，头一次听说要对小舅子保持尊敬的。

二黑却被踢清醒了，马上喜笑颜开对朱美圭道：“小舅子！”

“唉……姐夫……”朱美圭也是一脸笑，浑然看不出刚被横刀夺爱。不过他的心理也好理解，只有这样才能堵住悠悠众口，也能麻痹自己。

“还不拜见岳父大人？”王贤又踢二黑一脚，二黑心说你不踢我我也清醒了，赶忙跑到龙潭的床前，咚咚咚三个响头，“小婿叩见岳父大人！”

龙潭龙长史躺在床上，嘴巴翕动，手指颤抖，也不知是不是要被气死了。

“还有岳母呢，也要拜一下。”弟兄们起哄道。

二黑倒也听话，马上转向朝里屋门口，隔着帘子一边磕头一边大喊
道：“娘，孩儿给你磕头了！”

里头龙瑶的娘，是个极胆小的妇女，见是世子殿下发话，外头又有这么多活土匪，哪敢违拗？只敢隔着帘子小声道：“太急了吧。”

“老人家，这是冲喜啊，我看龙长史这病愈发重了，咱们赶紧给他们成婚来冲冲喜，说不定病一下就会好。”王贤大笑道。

“哦……”里面龙瑶她娘应了一声，似乎在埋怨自己为啥早没想到这法子。

“好好好，就这么定了！”王贤见状大喜，马上吩咐起来：“周勇，你赶紧去请先生写庚帖、请媒人来说亲。什么？还有必要么？当然有了！快办不是简办，我兄弟可是头一次结婚，一步都不能省！吴小胖，赶紧带人去备彩礼。什么，店铺关门了？砸开！不是让你用脚踹，用钱砸，给双倍的价钱，就不信……”

他在这里噤里啪啦分配任务，那边龙瑶终于回过神来，朝王贤投来愤怒的目光，“是你捣的鬼！”

“怎么新娘子还在这儿啊，赶紧带去化妆，待会儿要拜天地呢。”王贤不接她这茬，问里间龙瑶的母亲道：“听说河南姑娘都是自己做嫁衣，龙姑娘的应该已经做好了吧？”

“做好了……”龙瑶母亲怯生生答道。

“那就好，赶紧的，还愣着干什么，快扶龙姑娘进去啊！”王贤瞪一眼几个粗壮的妇女，这是方才龙瑶去酒楼的工夫，他让周勇出去雇的。几个妇女便连拉带拽，把龙姑娘拖进了里间。

“大，大人，这合适么？”二黑看着龙瑶挣扎的样子，心下老不忍了。

“你给我闭嘴！”王贤白他一眼道：“心里不知乐成什么样了，还在这而跟我装纯情！”

二黑被一语道破心情，不好意思地低头退下。王贤啐一口道：“贱人就是矫情！”听起来应该是骂二黑，但贱人好像一般形容女的。

众兄弟领命出动，一个个敲门砸户，跟抢劫似的，把个入夜静谧的郑州城惊醒过来。地方官府都被惊动了，派人过来查看……结果那些官差也被留

下帮忙。郑州知州听说手下被扣本来勃然大怒，打算调兵围剿贼巢穴。但他又一打听，听说是王贤在为兄弟办婚礼，马上命人备上厚礼，赶着来参加婚礼。

结果一场半夜子时举行的婚礼，居然有百多位宾客道贺，办得热热闹闹，丝毫不显寒碜……还有学究给这场婚礼洗白道，婚礼者，礼记曰昏礼，就是在晚上举行的！我们白天举行都是乱礼法的！晚上举行才对！

对此王贤并不意外，因为这世上总不乏锦上添花之人。而今日的王二郎，已经不是昔日吴下阿蒙，而是大明朝炙手可热的风云人物，自然有的是上杆子添花的！

第四百九十九章回家

翌日一早，队伍便启程南下，二黑和他新婚燕尔的妻子也在其列……昨日龙瑶是被堵着嘴、绑着手拜堂的，送入洞房后才给她松了绑。但一直到天亮，洞房里都没有丝毫动静，让冒着严寒在外头听墙根的王贤等人好生失望。

不过早晨新人拜别高堂时，龙瑶已经平静了不少，与老娘抱头痛哭了一场，又握着老爹的手，默然洒泪半晌……再看到朱美圭时，她面无表情地唤一声：“弟弟，你照顾好爹娘。”

“姐姐放心。”朱美圭笑道：“姐夫留下的钱，足够请好几个老妈子了。姐夫等天稍稍缓和些，就派车接爹娘进京调养呢。”

龙瑶没有再说话，朝爹娘磕了头，便上了二黑牵过来的马。朱美圭将她们一直送到城外，才‘依依惜别’。待王贤等人走远了，朱美圭两腿一软跪在地上，使劲捶着胸口，又用力以头杵地，喉中还发出受伤野兽般的嘶嚎声……

“王贤王贤，好一个王贤！夺妻之恨、杀身之仇！你真当我这个落了毛的凤凰不如鸡啊！”朱美圭瞳仁充血地低吼道：“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总有一天，我会十倍奉还的！”

他亲王世子的身份虽然被废了，却依然是太祖皇帝的重孙，居然受此奇耻大辱，心里岂能不把王贤恨入骨髓？只不过他审时度势，知道万万不能跟这厮翻脸……他父子现在是逃犯身份，得罪了王贤只有死路一条，况且将来复辟重祚还得指望太子爷，王贤这样的小人，是万万得罪不得的！

就算王贤帮不上什么忙，却能轻易给他们搅黄了。三四年里，什么事都能发生，忍辱负重才是正办……

朱美圭发泄完了，也不再回城，一来他无颜再见龙长史，二来王贤这一折腾，他唯恐身份暴露了，便径直往东去了，他父亲朱济熺目下正躲在开封周王府中……

待朱美圭离去，道旁树丛中转出几人，竟是之前先一步离开的王贤和闲云等人。

闲云有些不爽地质问王贤道：“你为何不让我击杀他？”

“你以为我不想弄死他？”王贤大翻白眼道：“但我上次杀了那替身，小黑子已经不太高兴了，这次要是再动这个真货……擦，朱家人可是龙种，不管咋地，咱们这些凡夫俗子都碰不得！”

“怕什么，我保准做得干净。”闲云抱着怀中宝剑道：“让他死无对证。”

“可是咱们前脚刚走，他后脚就挂了，太孙能不怀疑我么？这比我明火执仗地杀他更可怕。”王贤大摇其头道：“好了，就当他是个屁，放了他吧。”

“这总是个隐患。”吴为也不无担忧道。

“怕个球。”王贤翻翻白眼道：“俗话说，褪了毛的凤凰不如鸡。俗话还说，杀鸡焉用宰牛刀……”

“……”吴为一下明白了，点头道：“我知道该怎么办了，大人看洞庭水匪怎么样？”

“算了，过两年再说吧，”王贤摇摇头，叹道：“太孙让我来保护他俩的安全，还真是找对人了呢。”

“大人，您其实真没必要得罪他……”二黑和龙瑶他们不在场，吴为也就没啥好顾忌的：“女人多得是，二黑又不是没有龙姑娘就要出家当和尚，犯不着为他得罪朱美圭，将来传到太子和太孙耳中，也没啥好处。”

“传到太子太孙那没啥，老和尚说让我保持本色……我想来想去，自己的本色无非就是富阳街头那个小混混，县衙里头那个小吏，心狠手黑讲义气，除此之外一无是处。”王贤缓缓道：“我想老和尚的意思，就是让我由着本心去做，二黑比我亲兄弟还亲，我看他为了个女人糟践自己，就浑身难受，只能出手帮他搞定。”

“但是，这法子，是不是太简单粗暴了？”吴为苦笑道。

“嘿嘿，老子赶时间。”王贤翻身上马道：“还赶着回京陪娘子观灯呢，只好快刀斩乱麻了。”

“您这乱麻斩的……”吴为无奈一叹，脸上渐渐现出笑容道：“倒也真妙。一下让龙瑶对朱美圭彻底失望，又保全了她的颜面。估计她过一阵子，就会跟二黑和好的。”

“那当然了，她要真不想嫁给二黑，咬舌头自尽就是了。”王贤冷冷一笑道：“到现在还好好的，日后能有屁事儿！”心里又暗暗嘟囔一声‘贱人就是矫情……’

“只是，这龙姑娘是二黑的良配么？”吴为不无担心地问道。

“葡萄是酸是甜，尝过之前谁知道？”王贤不负责任地两手一摊道：“他想

吃，我帮他摘了，至于酸是甜，我可管不着，就这么简单。不过也不用太担心，这女人心机再重，跟丈夫成了亲也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她不是那种不知好歹的女人。”说着打马而去道：“行了，别咸吃萝卜淡操心了，走了！”

“就是，瞎操心什么。”闲云看一眼吴为，也打马而去道：“你自己还光棍一条呢。”

“我，我……”吴为郁闷地打马追上王贤道：“难道你不是光棍么？”

“我爷爷已经为我物色好了女人，”闲云瞥他一眼，傲然道：“就等玄武宫观落成，便为我举办婚事了。”

“这倒没听你说过……”吴为道。

“你从没问过。”闲云道。

“好吧……”吴为闭上嘴，他忘了一条铁律……和闲云说话超过三句，必然被憋到内伤。

随后队伍飞快南下，一路上晓行夜宿，八十里一换马，终于在正月十七赶回了京城。此时的京城，仍是一片欢腾的节日气氛。在别的朝代，可能一出十五就过完年，但在大明朝，从正月初八到正月十七夜，是持续十天的上元赏灯狂欢节！

话说古代官员都是法定假日的，汉朝是五天一休，隋唐改成十日一休，而且每逢新年、冬至会多休息七天，除此之外，端午、中秋、重阳、还有皇帝的生日、如来佛祖的生日、老子的生日、孔子的生日也都放假。到了宋朝，一年假期还是有个几十天的，到了元朝就只剩下十几天，而到了本朝，千古劳模朱元璋同志，认为人应该将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事业当中去……什么事业？当然是他老朱家的千古帝业了。所以休息就是浪费生命，继而影响到他成就帝业，所以朱元璋将法定假日缩减到了前无古人的程度——三天！

这三天分别是过年、冬至、皇帝的生日。除此之外统统都要上班，不许旷工。官员们也是人，整天上班不让休息，谁也受不了，等到朱棣当了皇帝，终于大发慈悲，给官员增加了假期，元宵节自正月十一起，给百官赐假十天，以度佳节。为了彰显盛世安康、歌舞升平，又命正月初八至十七为上元灯节，君臣百姓同欢。

王贤等人回京时，正是上元狂欢节的最后一天，也是最疯狂的一天……虽然还是白天，他们便感受到了浓浓的节日气氛，只见大道两旁，挂满了各式各样的龙灯、鹿灯、月灯、葡萄灯、梔子灯……虽然没有点亮，已经让人

眼花缭乱了。灯下则是白日狂欢的人们，踩高跷、舞狮子、划旱船、耍把戏、放爆竹……锣鼓喧天，欢声满城！

受到节日气氛的感染，众人虽然长途奔驰多日，一个个却亢奋得很，王贤一摆手，笑道：“都散了吧，出了正月再来报道。”众人欢呼一声，那些家在京城的一哄而散，家不在京城的，也接班去耍了，只剩下周勇、闲云、吴为几个，护送着王贤回到了府上。

本来按说钦差回京是要交旨的，但现在是法定假日，不光衙门不上班，就连皇帝也休息，所以他得等几天才能进宫……话说要不是为了这几天假，他也不会狼奔豕突往京城赶……不就是想有空陪陪媳妇么……

门卫一见王贤几个骑马回来，使劲揉着眼睛，待确认没眼花时，赶忙把正门开了，又跑进去高喊道：“二少奶奶，二少奶奶，大官人回来了！”现在府上的老爷是王兴业，自然该称呼王贤二少爷，但王贤才是这个家的顶梁柱，下人们称呼他为少爷，也不太合适，便以‘大官人’相称。

王贤听到这称呼，感觉有些怪怪的，奶奶的，老子可是纯良之辈，怎么跟西门庆一个头衔了。他实在没有自知之明，除了不像西门庆那样贪花好色，他坑蒙拐骗，哪一样也不比西门大官人差……

王贤进了轿厅，刚把大氅丢给家丁，让丫鬟用掸子拍打身上的尘土，便见一道绿色的倩影急匆匆来到，不是林清儿又是哪个？素来端庄的二少奶奶，万万想不到丈夫竟此时归来，万分惊喜之下，也不顾少奶奶的矜持了，小女孩般跑出来，一见果然是朝思暮盼的那个人，登时忍不住泪花飞溅，倦鸟投林般扑到他怀里，将万千相思化成喃喃一句：

“官人，我不是在做梦吧！”

第五百章灯山火海

“当然不是在做梦。”王贤搂住妻子瘦削的肩膀，仔细端详着她的小脸，无比心疼道：“清儿，你又清减了。”

“官人才是……”林清儿死死搂住他的腰，螭首深深埋在他结实的胸前，再也不肯抬起来。好一会儿才羞羞道：“官人，妾身失态了……”

“哈哈哈哈……”王贤放声大笑道：“不要紧，反正大伙儿都不在家。”

“官人怎么知道？”

“不然娘子能如此大胆？”

“官人取笑妾身了……”

久别重逢的两口子，自然有说不完的体己话，两人相拥回到里院，林清儿亲手伺候王贤洗脸，王贤笑道：“连小茉莉都不在家啊。”

“家里人都出去玩了，玉麝陪了我几天，看她那抓耳挠腮的可怜样，妾身实在不忍心，便放她跟着银铃和灵霄出去玩了。”林清儿苦笑道。

“那你怎么不出去？”王贤洗干净脸，换上身干净的锦袍道。

“官人不在家，”林清儿羞羞道：“妾身没心思玩乐……”

“所以我赶着回来了，今晚是灯节最后一天了，咱们两人好生出去耍乐一番。”王贤长笑一声，起身道：“娘子，你穿这件外套可好？”

“都听官人的。”林清儿心花怒放，自己没出门实在太对了，要不哪能得到和官人二人世界的机会？

春宵一刻值千金，上元节的时间何其宝贵？小两口穿戴整齐，便出门奔秦淮河边而去。虽然金陵城里处处繁华，今夜也是处处灯光，但人们还是习惯往最繁华的地方去挤。金陵城最繁华的地方自然是十里秦淮。此时天刚擦黑，秦淮河上如林如织的画楼箫鼓，已经迫不及待点亮了各式花灯，七彩缤纷的灯光映在柔腻的秦淮河上，倒映出绚烂的色彩，十分的迷人。河边鳞次栉比的店铺也不甘示弱地亮起了灯，什么坐车灯、袞球灯、槩绢灯、日月灯、诗牌绢灯、镜灯、字灯、马骑灯、凤灯、水灯、琉璃灯、影灯、诸般琉璃子灯、诸般巧作灯、平江玉珊灯、罗帛灯、沙戏灯、人物满堂红灯……京城的居民们把憋了一年的创造力，一股脑倾泻到上元节，你能想到的一切灯样这里都有，你想象不到的这里也有。不论财力大小、手艺高低，人们都尽

心竭力地妆点着自家的花灯，只为在这上元节上争奇斗艳！增光添彩！

好像是天上的星星翻转到地上，化作了万灯千盏，闪闪烁烁，遍处生辉，触目皆是。在这灯火辉煌的不夜天中，人们尽情地耍乐，一蓬蓬五彩的烟花在夜空绽开，地上响起声声箫鼓，数以千计的锣鼓舞队，不知从何处冒出来，眨眼便汇聚成一条长龙。有踩高跷的、舞龙灯的、划旱船的、耍把戏的、翻跟头的，规模庞大，花样百出，让比肩接踵的观者目不暇接。不过更受民众欢迎的，还是那些青楼乐坊扎出的花车，上头不仅花团锦簇，姹紫嫣红，更有异香馥郁，光彩夺人，恍如仙子下界的姑娘们立在上头。姑娘们或是弹琴而歌，或是翩翩起舞，甚至只消站在那里，朝人群露出甜美的笑容，就足以让观者如痴如醉，人头如潮，跟着花车涌动了。

“奶奶个熊，”王贤也看得目瞪口呆，“跟京城一比，太原就是他娘的乡下地方！老子哪也不去了，我就赖在京城了！”虽然对他的话一百个赞成，但听官人出口成脏，林清儿依然娇嗔不依，官人可是举人老爷，让人听到您这么说话，岂不笑掉大牙？她可从没放弃将自家男人改造成谦谦君子的努力。

往常王贤还会狡辩几句，但今天他态度很是端正，承认错误、保证改正，让林清儿很是惊喜，搂着他的肩膀撒娇道：“官人，我饿了……”

“饿到娘子了？这还得了？”王贤马上收回落在花船上的目光，大声道：“我们去酒楼里用些酒食？”

“今天，”林清儿踮起脚，凑在他耳边羞羞道：“人家想尝尝街边的吃食呢。”

“哈哈，也是。”王贤看街边的小贩在向市民大肆兜售乳糖圆子、水晶脍、韭饼、蜜饯、生煎、藕盒、烤鱼之类的小吃，在黄色的灯光下，小贩们将这些琳琅满目的食物，摆成一摞一摞，样子格外诱人，保准让你直吞口水，怪不得连饮食极讲究清淡养生的林清儿都动心了。这也说明她的心情是何等雀跃。

王贤便摸出一串铜钱，挤到人群里，不一会儿出来时，手里捧着五六个食盒，有带着汤汁的海鲜丸子、有馅儿在里头的乳糖圆子，还有金黄色的烤牛肚……把个林清儿馋得直吞口水。见官人戏谑地看着自己，她忙不好意思地用罗帕掩住小口。

“哈哈，娘子，上元节便当放浪形骸。”王贤大笑道：“你没看那些女娘么？”

林清儿顺着王贤的目光，便见一群群女郎成群结伴，头上带着各色缯楮做成的玉梅、雪梅、雪柳、菩提叶、蛾蜂儿，花枝招展、旁若无人地说笑打闹，欢声尖叫。更有甚者，与尾随左右的浮浪少年挤眉弄眼，甚至直接手拉

着手，肩并着肩，更有直接被背着走的，哪里还有什么男女之防？！

这就是上元节啊！礼教规矩都不存在，那被压抑一年的人性，自然如火山爆发般喷薄而出！正是这火山熔浆般的灼人热浪，才让这上元佳节如此绚烂夺目、令人迷醉……

林清儿终于也彻底放开了，挽着王贤的胳膊，徜徉在这欢乐的海洋中，想吃什么就张开檀口，让夫君用签子插来嘴中，看到精彩之处就大呼小叫，连蹦带跳……从小到大，她都没这么忘形过。

王贤只宠溺地望着妻子，眼里满是愧疚和歉意，待林清儿填饱了肚子，他把那些食盒随手一丢，突然俯下身道：“娘子，我也背你走一程吧。”

林清儿眼波流转，面色酡红，虽未喝酒却已然醉了，竟颤抖着点了点头。王贤便便学着那些浮浪少年，将林清儿一把架在背上，背着她便如游鱼般穿行在灯市上。

林清儿身材娇小，本来感觉四面八方的人群，像森林一样遮挡着自己，这才敢放胆乱来，此刻上了王贤的背，一下高人一头，视线登时开阔，她却感觉没有遮挡一样，好像被所有人注视着。赶忙挣扎着要下来：“官人，快放我下来，羞死人了。”

“别怕，谁认识谁啊！”王贤哈哈大笑道。

“官人累了……”

“你身子这么轻，我都感觉不出分量来。”王贤大笑道：“今儿个说啥也不放你下来了，就在官人背上好好赏灯吧。”说完便朝着灯光最亮、人声最大的地方——御前街上钻去。御前街的灯虽然没有秦淮河畔那么多，但更精美、更宏大、更昂贵……道理很简单，皇帝会在午门上与公卿嫔妃赏灯宴饮、与民同乐。最好的灯，自然要给皇帝看了……

林清儿无可奈何，只好继续羞羞地趴在王贤背上，看着四周的灯火，发现视线果然前所未有的好，终于可以完整地看见那高达八十尺，点燃后百丈皆亮、光明夺月色的‘百丈灯树’；还有那广达二十间，高达一百五十尺，悬挂着珠玉、金银穗，描绘着龙凤虎豹，极尽绮丽和韵致的绚烂灯山‘西方极乐’。灯山上万灯齐明、金碧四射、锦绣交辉。有的灯彩绘成文殊菩萨跨狮子、普贤菩萨骑白象等造型，特别令人吃惊的是，菩萨的手臂竟能自如活动，手指还能出水，喷珠溅玉，奇妙多姿……

但更吸引人的，还是那鳌山灯。鳌山灯是花灯与烟火的巧妙结合。只见一座各色花灯扎成的灯山上，有凤凰有金龙有山妖有鸟兽……此刻凤箫声动、玉壶光转，鱼儿在水中摆尾、凤凰金龙在空中盘旋，龙口中喷云吐雾，

凤凰则满翅烟花。当龙凤飞到灯山最高处，突然一声巨响花团绽开，无数烟火腾空而起，照亮了暗沉的夜空。

连带五凤楼上的皇帝嫔妃，万众昂首张口，呆呆望着这绚烂之极的景象，待烟花散尽，人们还未从震撼中醒来，天空依然红彤彤一片。

“走水了，走水了！”凄厉的喊叫声突然响起，人们这才茫然循声望去，却见一座灯山不知何时燃起了熊熊大火。那火势转眼就蔓延开来，从一座灯山烧到另一座灯山，又把街边的店铺引燃，火势冲天，将夜空也染成了红色。

“快救火！”城头上的皇帝惊呆了，他的大臣们却反应过来，大声呼喊着提前预备的水龙队。但是御前街上起码十万人，比肩接踵人头攒动，那些笨重的水龙根本靠近不了着火的地方。火势却迅速蔓延，大有吞没整个御前街的架势！

观灯的百姓彻底乱套了，有人想去救火，有人想要逃命，登时乱成一锅粥。丈夫找不到妻儿、家丁寻不到主人、爷娘看不见儿郎，哭喊声、惨叫声此起彼伏，场面惨不忍睹……

第五百零一章避险

这时候偏生又刮起了风，风助火势，火借风力，刹那间就引燃了大半灯市，将夜空映照得血红一片，也映红了五凤楼上皇帝的瞳仁！

“万邦有罪，罪在朕躬！”朱棣这才从惊怒交加中缓醒过来，这位大帝惧怕的事情不多，唯有天地异象，让他感到深深的恐惧。因为天子受命于天，水火蝗灾、地震瘟疫，都被视为上天的示警，朱棣原本是不大相信这个的，但几年前发生的一件事，让他噩梦连连，龙体也每况愈下，也就渐渐迷信起来。

对永乐大帝来说，眼前这场大火是天王老子的警告，对御前街上乱成一锅粥的民众，则是如坠地狱一般。无边的恐惧迅速蔓延，人们像无头苍蝇一样四处奔逃，相互碰撞挤压践踏着不计其数！整条御街上，都是爷娘唤儿声、妻子寻夫声、惨叫呼痛声……

“官人，快放我下来！”林清儿仍在王贤背上，她已经被吓坏了，噤若寒蝉道：“我会拖累你！”

“闭嘴！”王贤骂一声，反而用腰带将两人紧紧捆住，“要死也死在一起！”

“官人……”林清儿把螭首深深埋在他肩上，同生共死的幸福，一下将恐惧冲淡了许多。

可王贤并不想死，更不想让林清儿去死，他紧紧把林姐姐绑在背上，不过是为了逃命。经历过那么多生死瞬间，他已经可以时刻冷静的审时度势，他知道最大的威胁不是来自火灾，而是人群的恐慌——这御前街空旷广阔，其实正是最佳的避难场所，那火势熊熊、看起来很是恐怖，但不过是一座座彼此相连的灯山被引燃，实际上没有吞没人群的能力。可是恐惧如潮水般蔓延开来，人们都已经失去思考能力，哪怕有像他这样冷静的人，也必须跟着慌乱的人潮随波逐流，否则任你武功多高，都会被撞倒在地，踩成肉饼……

但随波逐流也是极危险的，只要前头有人不慎跌倒，就会绊倒一片，后面人就是提前看见了，可四面八方都是人墙，根本躲不开，只能眼睁睁被绊倒，然后被后面人压上……

在人潮中凶险万分，王贤心中焦急，一边拼命抵御着四面八方的压力，一边使劲想办法，但此时他才感到人力之渺小，竟然完全没有办法……唯有保持万分警惕，祈求前面人不要摔倒。这时他看见人群纷纷向两边分开，原来一座灯火辉煌的灯山亘在眼前！那灯山有三丈多高，地下的架子自然密密

麻麻，人们忙着逃命，哪顾得上脚下，两面都有人被绊倒，后面人又前赴后继地压上去……

转眼间，王贤也被挤到灯山前，向左还是向右，他必须要马上做出抉择，结果王贤的选择是……向下。他竟一个懒驴打滚，背着林清儿滚到了架子底下。旁人只以为他不小心摔倒了，谁也没料到他竟然还敢往灯山下头钻……就算有人料到了，也不敢跟着他钻。因为人们还没意识到，他们最大的敌人不是火灾，而是他们自己。

外头人惊慌失措，各自逃命，王贤却把腰带解开，让林清儿和自己并排躺在地上歇口气。背着林清儿倒不累，但刚才实在太紧张了，竟吓出了满头大汗。

“奶奶个……”王贤刚想骂一句，又硬生生把脏字憋回去道：“出来看个花灯也能遇上火灾。”

“官人，这座灯山不会着火吧。”林清儿一边用袖子小心给他擦汗，一边小声问道。

“说不好。”王贤看着被人群挤得摇摇晃晃的灯山，上头悬挂的数百盏花灯都在东摇西晃，里头装着的油灯随时有倾倒、引燃丝绢竹篾为材料的花灯的可能。不禁苦笑道：“本来没什么事儿的，再晃悠下去非着了不行。”

“那咱们怎么办？”林清儿虽然愿意跟夫君同生共死，但她不想死，更不想让王贤死。

“别着急，我看看……”王贤四下瞅瞅，这灯山底下虽然仅有一尺左右的空隙，但透过密密麻麻的毛竹竿，能看到上头间距很大，形成一个巨大的中空。他不禁松口气道：“我们就待这儿不动了，即使这灯山真烧起来也不打紧……好吧，已经烧起来了……”在外面人潮不遗余力地推动下，终于有花灯被里头的油灯引燃了，登时变成一个火球，人群惊恐声陡然增大数倍，拼了命地要离开这危险的灯山，又不知踩踏几凡。

林清儿登时惊恐万状，紧紧搂着王贤，王贤赶忙脱下她的外套，铺在地上，然后将一脸不解的妻子放在上面，合身压在她身上……这本是很旖旎的动作，却让林清儿泪流满面，心说，官人你这是何必呢，你若死了，我又岂会独活？

王贤又把自己的大氅，盖在自己背上，将两人严严实实蒙住，嘿嘿笑道：“生死有命、富贵在天，索性眼不见为净。”

这时挂灯的毛竹竿也被引燃了，继而又引燃了更多的宫灯，又将更多的毛竹引燃，灯山还快变成了一座火海。王贤和林清儿趴在地上，却一点不觉

着冷，反而都热出一身汗……

“官人，”林清儿以为在劫难逃了，抱着王贤哭道：“咱们被烧死之后，人家还能认出咱们是两口子么？”

“瞎说什么，烧不死。”王贤虽然有些不太确定，但决定还是相信科学。

“呜呜，都这时候了，官人不用安慰妾身了，”林清儿哭泣道：“能和官人同生共死，是妾身的福分，只是没给官人生个孩子，实在太遗憾了。好在宝音妹妹有了……”

“呃。”王贤登时一僵道：“你都知道了？”

“都这时候了，官人还要瞒我么？”林清儿捶着他的口，伤心道：“妾身要是连自己丈夫在外面干什么都不知道，这个妻子做的也太失败了。”

“不是，这个……”王贤没想到她竟然已经知道了，不禁大窘道：“清儿你听我说，我可没想瞒你什么，不过今天不是过节么，咱们又才团聚……我打算过完节就跟你说的。”

“呜呜……”哪知林清儿哭得更伤心了，呜呜咽咽道：“官人竟把我看成那种善妒的恶毒女人了，咱们家有了孩子，我心里高兴还来不及，怎么会有不快呢！”在这个年代，说起来不管是侧室还是小妾所有孩子，都归在正妻名下。

“哈哈，我不是这个意思……”王贤就是这个意思，拢着妻子的秀发道：“我就是单纯地想好好陪陪清儿。”

“官人……”林清儿抬起螭首，泪眼婆娑地望着他：“清儿是不是很没用……”

“……”王贤心里一黯，她果然还是很在意的。忙劝慰妻子道：“这种事儿就是碰茬，碰上那茬一次就搞定，运气不好可能老碰不上。不过不要紧，多碰几次、碰啊碰啊总会碰上的。”说着还故作轻松地捏一把妻子翘臀道：“这屁股蛋子，绝对能生养！”

林清儿让丈夫的风言风语说得芳心一荡，旋即又伤心欲绝道：“可我们没机会再碰了！”

“你放心，绝对有机会。”王贤却信心满满道。

“那我们约好了，过奈何桥时，都不要喝孟婆汤好么？”林清儿直勾勾地望着他，生怕到了阴间会忘记一样。

“呵呵呵……”王贤搂着妻子的纤腰，失声笑道，“想不到我冰雪聪明的清儿，也有犯糊涂的时候。”

“犯糊涂？”林清儿刚才是沉迷在生离死别中，对周围的情形视若无睹了，这会儿让王贤一点，她登时察觉出异样来了，恍然道：“对啊，都这么久了，我们怎么还没死？”

“本来就死不了。”王贤笑着掀开罩在头上的大氅，林清儿眼前豁然开朗，只见原先大火熊熊的灯山已经基本熄灭，灯山上层已经烧成了灰，但底层靠地三尺以下基本完好，还能看到那些竹筒的半截头上，有黑红色的余烬，被风一吹，不时发出噼啪的脆响，拉出一串串晦明晦暗的火星……

“官，官人，这是佛祖保佑么？”林清儿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怎么那么凶猛的大火，在烧到底座时就停了呢，若非丈夫之前那么笃定，她真要彻底变成佛祖的信徒了。“官人怎么知道，火烧不下来呢？”

“呵呵……”王贤也不无庆幸地笑笑。他也在感谢，却不是在信神，而是在感谢上辈子的小学自然课老师。感谢她让自己知道了，火焰在燃烧时，由于热胀冷缩的基本性质，空气要产生对流，所以整体火焰是向上的，底部温度要远低于上面部分，只比常温高一些。那灯山的火势虽大，却是从上部烧起来的，向下烧本来就困难。且整个灯山中空，亦不会有多少着火的东西落下来，引燃不了底座。所以王贤在看到灯山的形状后，才会判断底座下是个避火的好地方。

不过王贤脸上的庆幸得意只是一闪而逝，因为他听到了外头遍地都是哀鸿之声……

第五百零二章镇抚

等惊恐失措的人群散去，那水龙队才终于得以入场，讽刺的是，早先看起来恐怖无比的火势，这会儿已经小得不能再小，根本用不着那庞大的水龙，任其再烧一会儿，也就灭了。

救火已经不是水龙队和应天府的官差们的任务，他们开始神情沉重地收拾满地的死伤者，见有小两口从一座灯山下爬出来，官差们不禁精神一振，直夸他们命大！在这满眼尸体的地方，能看到有幸存者完好无损，对每个人都是莫大的安慰。

林清儿何曾见过如此惨烈的场面，躲在王贤怀里瑟瑟发抖，王贤朝众官兵点点头，便要带着妻子离去。却见许多惊魂未定的百姓，又开始冲击官府刚设立的栅栏，哭喊着寻找他们失踪的亲人。

“看来二位现在走不了了。”一个水龙队的小旗，指着一辆大车道：“去那里歇歇吧，车上还有水喝，等人散了再回家去。”王贤两口子灰头土脸，早就看不出身上衣裳的贵贱，不过这会儿是过年，又刚发生这种惨剧，官差的态度倒是很和气。

“嗯，多谢。”王贤揽着妻子便要过去，却见林清儿迟迟不肯迈步。“怎么了？”

“我腿软了。”林清儿低下头，她何止腿软，还一阵阵想呕吐。

“不早说。”王贤说一声，便打横把她抱起来。林清儿先是一羞，待发现四周到处都在救死扶伤，两人这样并不突兀，这才不挣扎了。静静靠在丈夫结实的胸前，她的情绪终于平复下来……

王贤来到那大车旁，便见地上已经躺满了伤号，大都是践踏碰撞受伤的，真正被火烧伤的寥寥无几，他不禁暗暗叹气。可这种事自己也无能为力，能保护好自个和妻子，就已经烧高香了。抱着妻子捡了个角落坐下，又用烟熏火燎的大氅，将她紧紧裹在怀里，不一会儿林清儿便在他温暖的怀里睡着了……王贤却缓缓转动目光，扫视着场中。只见除了应天府的官差外，还有许多锦衣卫在场中搜索，不过这也不奇怪，毕竟在皇帝眼前发生了这种惨剧，纪纲肯定要给朱棣个交代的。

但王贤再细看时，却又有些奇怪，也不知是不是先入为主，他感觉那些锦衣卫的举止有些怪异……按说对失火现场的调查，应该以过火的建筑为主，寻找失火原因才是。可他们却在不停地翻动尸首，好像在找什么人似的……

那些锦衣卫不光搜查尸首，还来大车边上，将商号挨个查看一遍，待看到王贤时，那个锦衣卫总旗冷声道：“你怀里是什么人。”王贤眉头紧紧一皱，刚要去摸怀里的锦衣卫腰牌抖一抖，却听一声怒喝道：“混账东西，你敢跟镇抚大人如此说话！”

那总旗登时变了脸色，镇抚这官职虽不算太高，却是锦衣卫独有的——锦衣卫南北镇抚司二位镇抚大人，分别是庞瑛和朱六爷，什么时候又冒出这么一位土鳖似的镇抚大人来？

要是让王贤知道这小子如此腹诽自己，肯定要暴跳如雷，奶奶的，就以貌取人，也不能在老子刚从火场逃生出来的时候取吧？

不过那总旗还是深信不疑，因为说话的乃是北镇抚司的镇抚大人，朱六爷！

总旗忙不迭跪下请罪，王贤淡淡道：“不过是个闲职罢了，你去忙公务吧。”倒是出奇的客气。待那总旗一走，王贤看看朱六爷，也不起身，面无表情道：“多谢六爷解围。”两人虽然只有一面之缘，但之间恩怨可多了去了，那何常就是朱六爷从死牢里李代桃僵弄出来的，换了个身份回乡报仇，却被王贤直接弄死了。这往后深感被扫了面子的朱六爷，便一直想把王贤也弄死出气，先是让锦衣卫浙江千户所抓了他，后来王贤第一次进京，朱六爷又想抓他，但看到姚广孝的那串菩提念珠才作罢。

王贤看着朱六爷，对方也在看着他，朱六爷万万想不到，当年在自己眼里，如蝼蚁般的小人物，竟在短短数年之间，便跟自己平起平坐了。虽然很大原因是王贤成了姚广孝的弟子，但这小子本身也邪乎着呢……尽管后来都督大人的那帮爪牙跟王贤过招时，他都是在冷眼旁观，却也忍不住为这小子绝处逢生的本事击节叫好。

有本事的人只佩服有本事的人，虽然朱六爷跟王贤是敌对状态，却不妨碍他欣赏这小子。王贤不起身他也不生气道：“想不到老弟也落在这一场中，不过老弟鸿运当头，果然毫发无伤。”

王贤对朱六爷自然恨得牙根痒痒，但他现在已经修炼到口蜜腹剑的程度，淡淡一笑道：“能得六爷关怀，在下真是受宠若惊。”他这样说，即表示自己没忘了梁子，又没有关闭和解的大门，其实等于什么都没说。

“呵呵，”朱六在王贤身边坐下，笑道：“你我现在是一个衙门的同僚了，关心一下也是应当的。”按说朱六应该四十五六了，但练武之人不显年纪，他看上去也就是三十多岁，面色红润，双目炯炯有神，一副修剪得一丝不苟的美髯，不怒自威的样子，一看就是手掌重权、久居上位者。这样的人和你称兄道弟，很难不令人生出受宠若惊之感。

“呵呵，六爷见笑了，我这个锦衣卫镇抚可是个虚职。”王贤自嘲地笑笑。

“老弟才是说笑，我大明朝从没有虚职的镇抚。”朱六爷面色怪异地看他一眼道：“我这个镇抚要干到头了，八成就是老弟接班吧。”

“开什么玩笑。”王贤失笑道：“纪都督能把北镇抚司交给我？！”

“呵呵……”朱六爷也不跟他争辩，只是淡淡说一声道：“锦衣卫，终究还是天子的亲军。”说着便打住话头道：“这天寒地冻的，老弟还在这儿做甚？”

“我倒是想回去。”王贤看看栅门处依然汹涌的人潮，无奈道。

“这有何难？”朱六爷哈哈一笑，吩咐左右道：“派辆车，送镇抚大人伉俪回府。”

“喏。”手下应一声，很快找了辆马车，请王贤两口子上车，王贤见再待下去，妻子就要冻出病来了，便也不推辞，扶着她上了马车。车门一关，十几名锦衣卫便在头前开路，来到栅门前。见是锦衣卫，官差压根拦都不敢拦，乖乖去打开栅门。

趁着栅门还没打开，一名锦衣卫总旗对外头想要趁机闯入的民众阴恻恻道：“擅闯者，全都下诏狱！”就这一声，便吓得外头民众噤若寒蝉，乖乖让开一条去路，待栅门开了，锦衣卫便护着马车扬长而去。

没办法，锦衣卫诏狱的凶名实在太盛，京师百姓大都是从小被锦衣卫的故事吓大的……

王贤家离着御前街很近，不一会儿马车便到了府门前，一看到王贤从车上下来，府上的门卫便激动起来，也顾不上上前请安了，转身就朝院子里大喊大叫道：“大官人和二少奶奶回来了！”

此是已是午夜，院子里却到处亮着灯，闻言老娘、银铃、侯氏、玉麝，一股脑全蹿出来，显然都还没睡呢。一看到小两口全须全尾回来，侯氏使劲拍腿，一脸庆幸道：“谢天谢地，二叔你两口子可算回来了，可把咱们给担心坏了。”

“你瞎担心个屁，”老娘却翻翻眼皮道：“我儿子是天上星宿下凡，有神仙保佑的！”

“娘，还说大嫂呢。”银铃已经出落成大姑娘，再不能跟小时候那样黏在王贤身上，不过看她一脸洋溢的笑容，就知道她此刻的欢喜：“不知是谁把周大哥、吴大哥、孙大哥他们几位叫来，让他们帮着出去找人的！”

“啊，他们去找我了？”王贤奇怪道：“我怎么没见到他们？”不过一想，在这京城非比太原，吴为他们找自己也得规规矩矩，不然惹出麻烦来，随便一尊神就能让自己吃不消。至少现在，有资格在京城嚣张的几伙人里，并不包括他王大人及其贵属下。

“灵霄也出去了，还有爹和大哥。”银铃道：“他俩非得也跟着去找，净添乱。”

王贤听了心中却暖洋洋的，命人赶紧去把他们寻回来。好在去得及时，要不闲云二黑等人非得跟不让他们进去栅门的应天府兵打起来。

待听说王贤好端端回府了，本来火气很大的众兄弟登时鸟兽四散，很多人正在家中跟媳妇战到半酣呢，有道是久别胜新婚，弟兄们还赶着回去二婚呢。

待王兴业和王贵，还有闲云灵霄回府时，王贤已经洗刷干净，换上老娘给做的过年新衣裳，朝老爹老娘磕头道：“爹娘，孩儿给你们拜个晚年，祝二老福寿安康、泰然自若。”

当儿子的不给父母磕头拜年，这还叫过年么？

“好好。”王兴业深深望着儿子，那张总是老不正经的脸上，此刻已经笑开了花：“我儿子回来了！咱们老王家终于团聚了！”

第五百零三章王父刺字

昨夜一家人见面，天已经很晚了，说了会儿话便该各回各房睡觉，老爹却非拉住王贤，要他今夜陪自己睡。这一决定不仅让王贤十分郁闷，连老娘和银铃等人都看不下去了，‘死老头子，什么话不能白天说？非得打扰人家小两口团聚？’

“女流之辈懂什么？”向来耙耳朵的老爹，却吹胡子瞪眼起来，王贤虽然很想安慰惊魂未定的妻子，但看父亲这样，就知道他肯定有什么事儿。便嘱咐银铃和灵霄今儿陪着林清儿，自己和父亲到书房去了。

到了书房，老爹亲手泡了浓茶，王贤不解道：“爹不打算睡觉了么？”

“不睡了，有个事儿没干，睡觉都不踏实。”王兴业从抽屉里拿出个木匣子，下令道：“你到床上趴下，然后扒了上衣。”

王贤瞅一眼那匣子里头，笑道：“爹什么时候学会针灸了？”

“针灸个屁。”王兴业眯着眼道：“老子要给你刺字！”

“刺字？”王贤瞪大眼道：“为啥？”

“你心里不担心么？”王兴业一边调配着匣子里的药粉，一边眯着眼道：“反正我很担心。”

“担心什么？”

“你现在是大人物了，按说你爹我那点在衙门厮混的经验，已经教不了你……”王兴业有些歉疚道。

“瞧爹说的，您过的桥，比我走的路多，吃的盐比我吃的米还多。”王贤忙恭维道。

“放屁，你当我是咸菜呢！”王兴业大翻白眼道：“不过你爹我没吃过猪肉，总见过猪跑，我觉着你现在，跟《三国》上的杨德祖有点像。”王老爹的谋略水平，全来自罗老师的三国。十几年来反复看，早就能活学活用了。

“那是哪位？”王贤一愣。

“就是那个抖机灵的杨修。”王兴业道。

“那不一样吧，杨修是跟错了人。”王贤不以为然道。

“杀他的可是曹孟德，不是曹子桓。”王兴业幽幽道。

王贤登时出了一身冷汗，老爹旁观者清，还真是一针见血——自己整天替太子冲锋在前，表现越是出色，恐怕皇帝老儿就越不爽吧？

自己毕竟是当着大明朝的官，把皇帝摆在什么位置了？

想到那位杀人如麻的永乐大帝，王贤汗如浆下，止也止不住。

见儿子听进去了，王兴业很是欣慰道：“趴下吧，为父为你刺上几个字，关键时刻能救你一命！”

“要给刺什么字？”

“总不会是‘到此一游’的。”老爹说着一针下去，痛得王贤险些哇哇大叫起来。

“别动，小心刺歪了。”老爹一把按住他，却有些心虚，唉，都说四十三过眼关，此言果然不虚，这老眼昏花得厉害……

第二天王贤才知道，昨夜午门外灯山起火，有仓促不及避而死者近千人，其中不乏达官贵人。听说连皇帝的爱将，刚在忽兰忽失温之战立下大功的都督同知马旺，都死在这一场，实在令人歉歉。又听说皇帝以为是上天垂戒不德，惧而修省，令各衙门进送物件悉皆停罢，以纾民力。

王贤昨天一进城，就让人递了复旨的手本到通政司……本来按规矩，钦差回京，应该到午门外跪等皇帝召见，但午门外成了火场，他只好在家候旨。本以为皇帝要斋戒的话，暂时不会召见自己了，谁知道当天下午便有传旨太监宣他进宫，王贤赶忙让人伺候穿上官服，骑马往宫门去了。

经过御前街时，应天府的官差和民夫仍在忙碌，那些烧成废墟的灯山已经拆除，他们在用热水和拖布，吃力地清洗着被熏黑的地面。王贤下了马，跟着传旨太监走到午门外，进了大内才松了口气。

那传旨太监暗暗奇怪，小声笑道：“人家进了大内都紧张，大人倒正相反。”

“下官昨天也在火场中。”王贤叹口气道。

传旨太监了然，点点头不再说话，带着王贤进入午门，过内五龙桥，入奉天门，穿过三大殿，最后直到把王贤绕晕，才在一座宫殿前停下。王贤感觉要是没人领着往外走，自己肯定会迷路的……

传旨太监让王贤候着，自个进去通禀，不一时出来领着王贤进去。进去前，他小声嘱咐道：“皇上最近心情不好，大人奏对时，不该说的千万别说。”王贤见他一脸恐惧的样子，感觉他不是在提醒自己，而是在央求一样，只好点了点头。

那太监这才领着他进了宫门，一进去宫门，就像步入另一个世界，那太监连头都不敢抬，走起路来小心翼翼，不敢发出一点声音。不只是他，那些侍立在殿内殿外的宫女太监，也都屏息静声，偌大的宫殿里针落可闻，那太监领着王贤进了宫殿，让他在一道纱幔前跪下，自己趋前轻声道：“万岁爷，王贤觐见。”

王贤立即在纱幔前叩首道：“臣钦差山西安抚使王贤，叩见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里头过了好一会儿，才传来个低沉威严的声音道：“进来吧。”

便有宫女将帘子拉开左右，王贤赶紧低头起身，进入内宫，再次跪下。

因为是在斋戒，永乐皇帝没有穿龙袍，而是穿着一袭印有龙纹暗花的松江棉袍，也没有坐龙椅，而是负手立在一幅真武大帝像前。还没开口，那深沉凌厉的帝王之气，已经压得王贤心头突突直跳。

这还是王贤第一次和永乐皇帝近距离接触，之前见过两次，都是在阅兵和行军途中，隔着十几几十丈的距离，根本看不真切。但这位传奇大帝早已在王贤心里，留下深深的烙印。且不说从前那些真真假假的传说，单说王贤在富阳县那安逸的地头蛇生涯，就是被这位皇帝打破的……当然，皇帝哪知道他王贤是哪号人物，但帝王的一个念头，一道旨意，便会改变千千万万的人生轨迹。王贤就时常想，要不是胡濙到富阳那一趟，自己也许还是那个欺上瞒下、假公济私的富阳小吏。当个数钱数到手抽筋、欺男霸女的地头蛇有什么不好？总强过现在这样站在风口浪尖，整日里心力交瘁强得多吧？

“抬起头来。”朱棣发话了，王贤赶忙直起身子，仰起脸来。终于看到了永乐大帝的真容……这就是口含天宪、手掌乾坤的永乐大帝啊！靠，不就是个老年版的小黑子么。那张脸与朱瞻基活脱脱从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只是多了太多的风霜之色，岁月刀刻，更有太多朱瞻基不具备的威严气度在那里。

王贤看着皇帝，皇帝也在好奇地打量着他，想瞧瞧这个被姚广孝看中的小子，到底有什么过人之处？看来看去，也就是普通一人，朱棣才缓缓道：“山西这一趟，爱卿辛苦了。”

“尽忠报国，是臣的本分。”王贤忙道。

“听说你率军雪夜奇袭广灵，打了白莲教军队个措手不及，又剿抚并用，把十几万大军都束手无策的刘子进，一举拿下来了。”朱棣称赞道：“仗打得很好。”

“这一仗能打赢，上托皇上英明神武，中仗着太孙殿下运筹帷幄、指挥若定，下靠幼军将士舍生忘死。”王贤忙谦虚道：“而且天佑大明，敌军正好发生内讧，让我天军这一仗容易了许多。”

“这跟朕英明神武有什么关系？”朱棣冷笑一声。王贤要是答不好，一顶‘溜须拍马’的帽子就扣上了。

“起先微臣并不明白，皇上为何迟迟按兵不动，后来到了山西，慢慢才体悟到圣意之高远，原来皇上是在欲擒故纵。”王贤忙道。

“你倒是说说，怎么个欲擒故纵法？”朱棣饶有兴趣地问道。

“皇上圣光如炬，一眼就看穿了白莲妖人是一群乌合之众，知道他们在危难之际尚且可以共存，一旦放松下来，必然内乱横生，守备懈怠。这时再进攻，自然可以事半功倍。”王贤一脸认真道：“微臣也正是体悟到一点圣意，才敢斗胆建言太孙殿下，出奇兵攻克广灵的。”

“哈哈……”朱棣放声大笑起来，虽然知道王贤是在拍马屁，无奈王贤这马屁拍得太舒服，让郁郁许久的永乐皇帝，心情舒畅了不少。

那些侍立一旁的宫人，心中暗暗松口气道，今天应该又熬过去了吧……

但他们显然低估了皇帝的阴晴不定，下一刻朱棣便敛住笑，冷冷道：“但你去山西是为了打仗的么？”

“臣是奉旨查办山西军粮案。”王贤心下一凛，暗骂道，难道不是你下旨让我参赞军务的么？不过对方是口含天宪的皇帝陛下，显然不是他说理的对象。

“差事办得怎么样？”朱棣的眼里闪着寒光，紧紧盯着王贤道。

王贤后背一下就湿了，他就知道这事儿不能这么算完……山西的事情险些害得皇帝的大军饿死在草原上，光把个张春灭口就想完事儿，把皇帝当傻子了？

“臣……已经将结案陈词奏明皇上了。”王贤感觉自己说话都变了调。

“王贤，敢当着朕的面发誓……”朱棣面无表情道：“奏章上的每一个字，都对朕绝无欺瞒么？”

第五百零四章你是谁的人？

“臣……”王贤心中苦笑，这话问得，我敢说个‘不’字，就是欺君之罪。只好硬着头皮道：“臣敢发誓，所奏句句属实，绝无欺瞒。”

“真的么……”朱棣的目光有些游离，声音却愈发冰冷。

“千真万确！”王贤把心一横，昂着头道：“臣少不更事、才疏学浅，蒙陛下错爱，委以重任，唯有肝脑涂地、在所不惜，又怎会欺瞒陛下！”

“你欺瞒得还少么？！”朱棣陡然大怒，横眉竖目道：“朕问你，张春是怎么死的？”说着上前一步，声音如从九幽地狱刮来的阴风，让王贤一下又通体冰凉。这个杀人百万的皇帝，一旦目光阴沉下来，周身仿佛都弥漫着红色血腥之气，寻常人能被活活吓死，王贤这种胆大包天之徒，都差点吓尿裤子。

人的名树的影，朱棣这种杀人不眨眼的屠夫，一言不合把他推出去剁了喂狗，都是如喝水般简单。更何况王贤在山西做的那些事儿，较真起来可不止是欺上瞒下、内外勾结么。

但恐惧归恐惧，这一关还得过呀，王贤咬破嘴唇，清醒了一下道：“臣已经禀告过了，根据他留下的遗书和现场勘探，臣相信他是自杀身亡。”

“他为什么要自杀？”朱棣冷冷追问道。

“他勾结贼人、贪污军粮、害得大军断粮，实乃罪不容诛，自知罪责难逃。”

“你还未曾审问他，他就知道罪责难逃了？”

“山西官场贪墨横行，他这个布政使罪责难逃，可能知道自己就算不招，这辈子也完了，才动了自杀一了百了的念头。”

“你能完全排除他杀的可能？”朱棣冷声问道。

“臣不能，但堂堂布政使衙门，府中守卫森严，臣不认为有哪种高明的刺客，能不留痕迹地将他杀死在书房中！”王贤横下一条心，揣着明白装糊涂到底了。

“武断！”永乐哼一声，好一会儿才冷声道：“你就从没想过，是有人逼死了张春？”

“想过！”王贤毫不犹豫道，诚实答道。

“想过是谁？”朱棣目光闪烁道。

“臣想过晋王、汉王、赵王、纪都督、甚至太子殿下……”王贤大声报出一长串名字，把有能力干掉张春的人说了一遍，结果等于没说。

“为什么不追查下去？”见他耍滑头，朱棣的声调严厉起来。

“臣不敢。”王贤的头又磕了下去，大声道：“臣也无能为力。”

如此坦率的回答，让朱棣不禁一滞。因为王贤这话无可指责，谁能要求一个小小的武官，去做他能力范围之外的事？

“好一个无能为力，你还不到二十岁，就说这种暮气沉沉之言，实在让人失望。”朱棣面无表情道：“朕本是想借你的年轻锐气，好好破一破那些讨厌的魑魅魍魉，结果你却判了这么个葫芦案！”

“臣少不更事、才疏德薄，有负圣望，”王贤赶忙磕头请罪道：“臣有失察之罪，请皇上处分！”

“失察误国，也是重罪。”朱棣冷峻道：“可不是打两板子就能过去的！”

王贤深深叩首，心中拔凉拔凉，暗道乖乖隆地洞，看来最轻也是个回家种地了……

“你委屈么？”见他害怕了，朱棣走到他跟前，声音中带着玩味道。

“微臣不敢。”

“不敢，那就还是委屈了。不过也对，你救太孙、破大案、下广灵，样样都是大功，换在别人身上，早就封个伯爵了。”朱棣道：“可你现在才是个从四品的镇抚，还要被朕问罪了，当然会感觉特别的委屈。”

“雷霆雨露，皆是君恩。”王贤突然抬起头来，大声道：“皇上如何处置微臣，自有皇上的道理，臣都乐于接受！”

“这还像句人话……”朱棣那张冷峻的脸上，竟绽出一丝笑，他终于从王贤眼前走开，看着墙上那副踏龟持蛇的真武画像，王贤偷眼望去，发现画像上的真武大帝也是个黑脸汉子……与永乐皇帝竟有八分相像。不禁一惊，我擦，这是哪个拍马屁的，实在太不要脸了！再仔细一看，画像左下角，赫然写着‘弟子孙碧云敬录真武大帝像。’

‘孙碧云，不就是闲云和灵霄的爷爷？’王贤恍然大悟，怪不得老道士混得

风生水起，成了大明第一工程承包商，原来有这神仙级的马屁功夫啊。

“你在看什么？”朱棣一侧头，看见王贤在端详那幅画，不禁微微皱眉，就是朱高炽朱高煦在他面前，都大气不敢喘，这小子却敢四下乱看！

“臣在看真武大帝的画像，常听人说吾皇乃是真武大帝转世，今日一见果然不假！”见自己应该不会有事了。王贤渐渐克服了初见皇帝时的恐惧，又恢复了正常水平。

“哼，你懂个屁。”朱棣颇为受用，面上却冷哼一声道：“你知道朕为何有功不赏么？”

“臣不知。”王贤摇摇头，茫然道。

“该说你聪明还是糊涂呢？”朱棣问道：“你这山西之行，有什么感触？”

“臣最大的感触，便是做人难做官更难，臣的道行还远远不够！”王贤大声道。

“做人难，为臣难？其实都不难。既不做小人，又做好官做忠臣，这才难。”朱棣一反常态地与他推心置腹起来道：“太子对你有知遇之恩，太孙与你与兄弟之情，你在他们风雨飘摇之际，不愿背恩负义，为他们奔走经营，这就是不做小人，朕体谅你。”说着却把脸一沉，声音冷冽道：“可你不要忘了，你做的是我大明朝的官，不是太子的官，也不是太孙的官！朕的朝堂，只要我的忠臣，不要那些食君之禄，却忠于别人的贰臣！”

朱棣这话并不是诈唬王贤，而是真的生气了。因为他认为王贤是忠于太子，而不是忠于他这个皇帝的。想到一个臣子领着自己发的俸禄，却效忠别人，朱棣就无比愤懑。王贤表现得越优秀，他就越生气。这也是他为何一直打压王贤的原因。

永乐皇帝的声音在大殿中回荡，震得王贤耳膜嗡嗡直响，王贤登时惊得面无人色。他刚夸了皇帝欲擒故纵，朱棣马上就让他领教了一番。要是方才一直持续高压，他还能顶得住，但朱棣故意让他看到希望，以为这下能过关了，却突然拿出杀手锏来，打得王贤措手不及、泪流满面，心防彻底崩溃。

皇帝乘胜追击，气沉丹田，声如洪钟道：“朕再问你最后一次，张春的背后到底还有谁！”

王贤突然昂起了头，激昂地答道：“皇上，臣有肺腑之诚沥血上奏！”

朱棣紧紧盯着他，吐出一字道：“说！”

“皇上说得对，太子对我有知遇之恩，太孙于我有兄弟之情，臣乃一介草民，能得二位殿下恩遇，自然肝脑涂地、无以为报！”王贤一脸激荡道。

“好，也算条好汉。”朱棣点点头，面无表情地赞道。

“但臣在遇到太孙之前，便已经是大明朝的臣子！我自幼在县衙前的八字墙前，听知县大人宣讲忠君爱国的道理，父亲也时常耳提面命，让我要忠于皇上！臣心里唯一的君，是皇上啊！”王贤泪流满面道。

“两片嘴唇一碰，随你怎么说。”朱棣冷冷道：“你当朕是可以哄来哄去的孩子么？”

“臣绝非哄骗皇上，臣有证据的！”王贤大声道。

“什么证据？”朱棣一愣。

“臣请皇上恕臣无礼。”王贤道。

“可以。”朱棣点点头，他还不知道这玩意儿也有证据，还真有点好奇。

王贤便解下腰带，去解官袍的扣子，羞得宫女们纷纷侧过头去，太监们也暗暗偷笑，莫非这小子要给皇上跳一段裸舞，表示忠诚？

在皇帝讶异的目光中，王贤露出结实的上身，然后转过身去，只见他背上刺着拳头大的两个字——‘忠君’！

皇帝一看，先是两眼瞪大，然后忍不住扑哧笑了，骂道：“快穿上衣裳吧，谁给你刺的字，歪歪扭扭的，真丑。”

“家父读书不多，但忠义之心不落人后！”王贤赶忙把官服重新穿好，正色道。心里却暗暗叹气道，果然姜还是老的辣，昨夜老爹要给自己刺字，我还一百个不愿意，想不到转天就用上了，真是不服都不行……只是您老明知道自己老花眼还逞能，能不能上街请个师傅来刺得漂亮点啊！

王贤此言一出，一个没读过什么书，却忠心耿耿的老人形象，一下子浮现在朱棣眼前。虽然这说明不了什么，但却让皇帝对王贤的印象，大大改观……毕竟这还是个血统论的年代，人们都相信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

“你没让你父亲失望么？”朱棣玩味地望着王贤。

“臣再愚鲁也知道，太子太孙对臣的恩情，是私。效忠皇上是公！臣说做人难做官难，其实就是在说，公私分明真的很难。但臣又岂敢因私废

公？！”王贤见老爹的招数奏效，大为振奋道。

“你说你从未因私废公？”朱棣顿感不悦道：“你在山西干的那些事儿，难道不是为了庇护太子么！”

第五百零五章特务

王贤登时一脸愕然。

“怎么，被朕说中，哑口无言了？”朱棣冷笑起来。

“臣，只是不知皇上，为何会想到太子身上？”王贤一脸错愕道：“山西的事情，跟太子殿下毫无关系啊！”

“毫无关系？”朱棣两眼眯起来，冷冷道：“你自相矛盾了吧？刚才那番做人难做官难的感慨，难道不是有感而发么？”

“当然是有感而发。”王贤一脸坦诚道：“臣一直在犹豫着，要不要帮太子一把，把汉王殿下拉下水。但在一番天人交战后，臣还是下决心做个纯臣，一切以皇上为重，将此案就此打住！”说着又一脸慷慨道：“哪怕有些风言风语，臣也愿一身承担。”

朱棣才明白过来，嘴角抽动一下道：“你为什么要保汉王？你应该恨不得汉王去死吧？”

“臣说过，臣绝不因私废公！”王贤答道：“臣一切以皇上的利益出发！”

“这么说你还真是个好忠臣来着？”朱棣睥他一眼道。

“臣食君之禄、忠君之事，自然要做忠臣！”王贤大言不惭道。

“好，朕问你个王大忠臣，你为什么要保汉王？”朱棣竟觉着好笑，许久没见过这么厚的脸皮了。

“当时案子查下去，只会有两种结果。”王贤大声道：“一个，是确实没有人指使张春，另一个是有人指使张春。前一种可能不必说，单说后一种，如果有人指使张春，那立即会兴起大狱，牵扯到臣方才说的几位中的一位或几位。无论牵扯到哪位，都会让皇上陷入被动！”

“你错了，朕是发誓要为饿死的将士报仇的。”朱棣眼中闪过丝丝怒气：“不管是谁牵扯在里头，朕都不放过他！”

“臣之前并不明白皇上这个态度，现在臣明白了。”王贤叩首道：“臣请命再赴山西，追查到底！”

“……”这话却把朱棣说得语塞，其实王贤刚才那话，正中他的心事。事到如今，他已经基本排除了太子的嫌疑。皇帝也是有些担心，如果查下去，

万一查到汉王怎么办？如果真是汉王做的，自己必须要惩罚他，可汉王要是倒了，那要谁来制约太子？随着衰老和疾病缠身，朱棣对太子的担心，也是日甚一日。不过现在看来，又有些矫枉过正了，太子这边被折腾得太厉害，又让汉王气焰高涨了……

唉，朱棣发现君王最难治的不是天下，而是自己的家，儿子和后宫，都他妈的不省心！

见皇帝走神了，王贤只好安静等着，他万万没想到，这次面圣会持续这么久，在地上跪得膝盖都酸麻了。

好一会儿，朱棣才回过神来，目光渐渐凝聚道：“案子当然要查，但先搁一下，现在还不是查的时候。”说着他紧紧地盯着王贤道：“朕再给你个机会，你证明给朕看，自己到底是不是公忠体国。”

“臣赴汤蹈火，在所不辞！”王贤昂然道。

“朕不让你赴汤蹈火，朕让你去活地狱。”朱棣冷冷一笑道：“你这个锦衣卫镇抚，从今日起便不是虚职了。北镇抚司的朱六，靖难时受过伤，这些年身体一直不好，想找个人替替他，好换个轻快的差事。跟朕说了好几次，这次就答应他，让你去接他的班。”

王贤瞳仁一缩，万想不到昨夜那朱六爷所言居然成真。不过朱六那身子板，看起来比自己还结实，恐怕身体不好只是个体面的借口吧……

“怎么，还不领旨？”朱棣很少跟臣子废话这么久，只是王贤这家伙着实有趣，才多说了一会儿。想到还有许多国务没处理，皇帝有些焦躁，要尽快结束这场召见。

“臣惶恐，臣不敢领旨。”王贤叩首道。

“理由呢？”

“那可是北镇抚司啊……”王贤苦笑道。北镇抚司，官署名，锦衣卫所属机构。人们对锦衣卫闻之色变，视之为鹰犬特务，但其实锦衣卫的大部分职责是护卫宫掖、扈从圣驾。真正负责侦缉刑事的，是其下属的南北两个镇抚司。其中北镇抚司是洪武十五年添设，专理诏狱……也就是皇帝钦定的案子，其拥有诏狱，可以自行逮捕、审讯、行刑、处决，不必经过刑部大理寺。是以锦衣卫的恶名，倒九成是因为这个衙门而起。自然，北镇抚司也是锦衣卫里最重要的一个衙门。

“北镇抚司怎么了？”朱棣明知故问道：“你是锦衣卫镇抚，去管北镇抚司，岂不合情合理。”

“皇上容禀，北镇抚司级别虽轻，权责却极重，臣少不更事，更毫无刑狱经验，到时候出了漏子，臣把命赔上，也挽回不了皇上的损失啊！”王贤忙道。

“你太谦虚了，山西那样繁冗复杂的大案，那么多难以对付的官员，都被你轻而易举解决了。”朱棣哼一声道：“现在却推三阻四，是不是担心自己会狼入羊群啊？”

“臣……”王贤这个汗，弱弱地点下头道：“还真有这层担心。”他的仇家不算太少，又恰好全都集中在锦衣卫，估计从纪纲到庄敬庞瑛到许应先之流，各个都想要自己的命吧。对自己来说，还有比去锦衣卫上班更刺激的事儿么？

“是谁说不能因私废公了？个人荣辱祸福，是公还是私？”朱棣倒是很会以彼之矛攻彼之盾。

“这……”王贤只好无奈道：“个人荣辱倒不在意，可上下左右全是绊子，微臣如何能不辜负皇上的厚望？”

“这你不用担心，朕会让纪都督不要为难你的。”朱棣淡淡道：“诏狱里可关着好些太子党人，你就不想照拂他们一下？”

“皇上，这可以么？”王贤并不相信，朱棣一说，纪纲就不会为难自己，但是皇帝后一句，却让他不能拒绝了。

“朕也不知道。”朱棣面无表情道：“看你怎么想了。”

“臣只能赶鸭子上架了……”虽然万般无奈，王贤只好接下了这副担子。

“别人都为争着管北镇抚司打破头，你倒好。”朱棣哼一声道：“就跟逼着你似的。”

王贤心说，可不就是逼我么。讪讪笑道：“为臣只是万分惶恐。”

“别光顾着惶恐，办砸了差事，你提头来见朕！”朱棣咳嗽一声道：“先给你个案子练练手吧，昨夜午门外的大火，你怎么看？”

“臣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王贤哪能那么快就进入状态。

“那就赶紧去调查！”朱棣撵人道：“三天之内，朕要知道火是怎么烧起来的，是纵火还是失火，不管哪一种，放火的是谁？要是没死，把他抓捕归案！”

“是！”王贤忙高声应道。

“下去吧。”朱棣一阵剧烈咳嗽，疲惫地挥挥手。

“微臣告退。”王贤磕了头，这才慢慢爬起来，用微小的动作，活动着膝盖，加速血液回流。双腿稍有知觉，便慢慢退了出去。

出去殿外，王贤的两腿才恢复正常，看见那领他来的太监迎了过来，带他原路返回。待离皇帝寝宫远了，那太监才露出笑脸道：“日后还请镇抚大人多关照。”看来他听到皇帝对王贤的任命了。

“好说好说。”王贤摸摸鼻子，笑道：“不过北镇抚司办的都是钦案，恐怕和公公八竿子打不着，下官就是想关照都不能。”

“呵呵，大人了解了情况，就不会这样说了。”传旨太监笑道：“总之镇抚司里头道道多着了，大人可别让那帮小崽子欺蒙了。”

“哈哈，有可能，到时候说不得得请教公公。”王贤笑笑道。

“乐意效劳，可惜咱家也不清楚那些门道，就是想帮也帮不上大人。”传旨太监学着王贤的话，笑道：“不过咱家听说十三太保的名声很响，大人要想站稳脚跟，恐怕离不开他们的帮助。”

“多谢提醒。”说话间，太监把他送到午门，站住脚道：“大人咱们日后常见，就不说后会有期了。”

“有时间一起吃酒。”王贤笑道。

“好说好说。”那太监有些高兴，因为不论文武，都不大愿意和他们这些死太监一起玩耍，难得遇到王贤这个不歧视太监的主。

午门前不是说话的地方，两人简单说了几句，那太监便匆匆离去了。望着他的背影，王贤只想问一句话——兄弟，你妈贵姓！那太监一直没有自我介绍，王贤也不好贸然问，因为人家不自我介绍，无非就是没必要，没兴趣或者不方便。不论哪种，问了都是自讨没趣。不过现在看来，应该是第一种才对，那死太监应该是个高知名度的大红人，只是王贤不认识罢了。

不过王贤上哪知道他去？又不好随便问人，那样太丢人不说，万一传到死太监的耳朵里，还得得罪人。他只好摇摇头，出了午门。

午门外，周勇早牵着马等在那里，但王贤却不接缰绳，而是步入遭受过火灾的现场，下令道：“先都不要清理了。”

场中正在忙碌的众人，闻言抬头一看，只见是个四品武官在说话，摇摇头，并不理会他的命令，继续低头清理下去……

王贤这个窘啊，唉，膨胀了，膨胀了，装逼太盛遭雷劈啊！

第五百零六章惊诧莫名

且不说王贤在御前街上装逼失败，单说皇上命他掌镇抚司的消息，迅速传遍了京城。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何况皇帝也没有刻意保密，自然被那些耳报神急报给各自的主子。

“什么？”此时朱高煦正在朱高燧的别业里吃酒，闻言登时摔了杯子，“父皇竟然把镇抚司给了老大！”

“大哥少安毋躁。”看着自己珍藏的北宋瓷杯被摔得粉碎，朱高燧不禁嘴角抽搐，暗下决心，以后这丫再来喝酒，给他用最便宜的粗瓷杯。忙劝道：“这并不太意外，当初皇上升王贤为锦衣卫镇抚，应该就有这个打算了。”

“为什么，父皇要把这么重要的差事给老大？”朱高煦焦躁道：“北镇抚司被老大抓在手里，我们的日子就难过了！”

“应该是父皇给我们的教训。”朱高燧那俊秀的脸上，挂起一丝苦涩道：“山西这一局让老大逆转过来，看来父皇又对咱们不满了。”

“你是说父皇是不是，”朱高煦登时变了脸色：“察觉到是咱们……”

“父皇不可能不起疑心的，”朱高燧看看二哥，心中一阵冷笑，父皇怀疑的是你，不是我！面上却宽慰道：“不过也没什么好担心的，父皇也只是一闪念而已，不然山西的案子不会这么算了。而且这次的安排也能看出，父皇还是很爱护二哥的。”

“屁……”朱高煦嘟囔一声道：“让那个王贤掌握了北镇抚司，咱们的苦日子就来了。”

朱高燧呷一口杯中的美酒，淡淡一笑道：“二哥也说了，前提是王贤掌握了北镇抚司，这是不是还得问问纪纲答不答应？”

“嗯……”朱高煦闻言终于转怒为喜道：“是啊，哈哈，纪大葱要是连闯到他虎穴的独狼都干不掉，直接找块豆腐撞死算了。”纪纲是山东人，吃饭离不开大葱，和他吃了几次饭，朱高煦便给纪纲起了这么个外号。当然这外号也只有朱高煦敢叫，别人还没活腻歪。

“让纪纲他们去折腾吧。”朱高燧拿来一个新杯子，给朱高煦重新斟上酒道：“咱们看戏不好么？”

“嘿嘿，嗯。”朱高煦端起酒杯一饮而尽，浑没发现已经换成了普通的白

瓷杯，还赞道：“这酒杯大，喝起来才过瘾。刚才那个指头肚大小，忒没劲了。”

“……”朱高燧那叫一个无语，强笑道：“那以后都给二哥用大杯子。”

“正合吾意。”朱高煦欢喜地点点头，吃了几盅，表情又沉重起来道：“老三，你说父皇不会就此偏向老大吧？”

“哈哈……”朱高燧大笑起来，却没有豪爽的感觉，反而声如风铃、颇多妩媚。“老大和父皇的龃龉，那是老鼠拉木锨，大头在后头呢！”

“怎么讲？”朱高煦每次听他这么笑，都起一身鸡皮疙瘩。

见他这副表情，朱高燧有些不开心，朱高煦赶忙忍着不适拉住他的手道：“老三快告诉哥哥。”

朱高燧这才娇嗔地横他一眼道：“二哥没听过那个传闻么？”

“什么传闻？”

“父皇有迁都北京之意。”

“迁都北京？当然听说过，不过怎么可能？”朱高煦摇头笑道：“那些公卿大臣都已经在金陵安家两代，如今天下太平，谁不想在花红柳绿的江南声色犬马，把都城迁去北京那个风沙苦寒之地？怕父皇也办不到吧。”

“呵呵，是啊，父皇也不能一意孤行，还得从长计议。”朱高燧有些幸灾乐祸道：“说起来父皇也是狡猾狡猾的，知道这是个得罪人的事儿，所以先不会亲自出马，而是要让人替他表态。”

“那这个人可够惨的。”朱高煦呵呵笑着，一愣神道：“不会是老大吧？”

“正是老大。”朱高燧笑道：“据可靠消息，老大最近愁得都瘦了，年都没过好。”

“哈哈哈哈，那头肥猪能瘦了好啊。”朱高煦满心的幸灾乐祸，阴霾一扫而光道：“这下老大多少年装腔作势，攒出的好名声，非得全砸在里头不可！”

“是啊。”朱高燧笑道：“以老大那个面瓜性子，这差事保准办砸了，你说到时候父皇会怎么收拾他？”说着与朱高煦一碰杯道：“所以我们啥也别愁，冷眼旁观就好。”

“嗯，还是老三你有见地，让哥哥彻底宽心了。”朱高煦深以为然道：“不瞒你说，哥哥我这个年，也过的十分堵得慌，早该来跟老三你聊聊了。”

“就是，二哥没事儿的时候，从来不会想起我这个可怜的弟弟。”朱高燧横他一眼道：“我听说二哥府上下人的屁股，都被打开花了，可把人心疼坏了。不是我说你，打哪不好，非要打白花花屁股。”

“好好好，以后不打了就是，都给老三你留着……”朱高煦忍着恶心解释道：“我那不是上火么，辛辛苦苦谋划一场，全给朱瞻基那兔崽子做了嫁衣。”

“这次估计是朱济熿那老西儿放水了，不然朱瞻基那么玩，只有死路一条。”朱高燧不在意地笑笑道：“不过这无关大局的，还是那句话，关口是老大，老大一倒，朱瞻基也就跟着完蛋了。”

“朱济熿这个王八蛋，翌日我登基，第一个捏爆他的卵蛋！”朱高煦恨恨道。

朱高煦兄弟毕竟不是切肤之痛，还有心情扯东扯西，那边纪大都督的宅子里，气氛就完全不同了。

纪纲位于夫子庙的宅邸，气度宏伟，比王府还大，据说是南京城风水最好的地方，当初纪纲请张天师看过，说这里下宅子紫气东来，可保家宅免受刀兵。纪纲便巧取豪夺，将周边几十户人家悉数迁出，建了这座大都督府。

此刻在府中正厅中，坐满了他的徒子徒孙。原本朱六被从北镇抚司大掌柜的位上整下来，纪纲这帮子爪牙，为这个能作威作福的位子，争得是头破血流，互相暗中使绊子不说，甚至发生过斗殴，闹得纪纲年都没过安生。

这下好了，听说空降个外人来当北镇抚，这帮家伙全都傻了眼，跑到纪纲这里求真相。

目光扫过一群不争气的子侄党羽，纪纲终是垂下眼睑，缓缓点头道：“不错。”

“啊！”众人登时坐不住了，纷纷起身道：“大都督，您怎么能眼睁睁看着，咱们的地里长出别人的庄稼呢！”

“皇上一道旨意下来，本座有什么办法？”纪纲黑着脸骂道：“我说了多少次了，不要动朱老六，不要动朱老六，你们就是不听，以为把他挤走了，北镇抚司就是你们的了！这下怎么样？你们以为他十三太保是吃素的？”

“老祖宗，十三太保都是老黄历了。”说话的是李春，北镇抚司的副镇

抚，也是鼓捣朱六最卖力的一个。

“你闭嘴！”纪纲啐一口道：“知道什么叫衣不如新、人不如故么？十三太保是皇上为燕王时的侍卫，论资历比我还早！靖难死了五个，剩下八个便随我重建了锦衣卫！我知道他们心里只有皇上，始终不跟我一心，却也不敢明着对付他们，用了十年时间，才把他们的势力清除得差不多。”说着很是生气道：“就剩个朱六还掌着实权，本来本座已经把他拉拢得差不多了，结果你们这群不能容人的东西，终于把他给逼走了，人家临走能不摆咱们一道么！”

众人听都督这样说，知道结果已经不能改变了，都郁闷得不吭声了，好一会儿，一个带着怨恨的声音响起，“他王贤算个什么东西，把他扶上龙椅就能当皇帝么！”

“就是！”众人一下又来劲了，七嘴八舌道：“锦衣卫是咱们的天下，他一个外来户能顶什么事儿？咱们齐心协力，非把他整得渣都不剩！”

刚才还争得头破血流，恨不得掐死对方的一伙人，这会儿又同仇敌忾起来，不知道这算不算因祸得福。

纪纲却眉头紧皱，看看庄敬这位麾下第一智将，庄敬会意，咳嗽一声开口道：“那王贤不是一般角色，大伙儿切不可大意！”

“管他是什么玩意儿，来到咱们锦衣卫的地盘，是龙他得盘着，是虎他也得卧着！”众人却不以为意地叫嚣起来：“张永不比他的来头大，功劳高，原先也号称智将，还不是被老祖宗整得屁都不敢放！”

说到张永，纪纲嘴角也忍不住挂起得意的笑。那张永是将门之后，太子妃张氏的亲哥哥，靖难时跟随燕王参加取大宁、激战郑村霸等战役，立有战功，授义勇中卫指挥同知，永乐登基之后，跟随太子守北京。不久，又随太子来到南京，任锦衣卫都督同知，位在纪纲之下。起先，张永自恃出身、资历都比纪纲这个废秀才强得多，又身为皇亲国戚，一直不服纪纲，想和他掰掰手腕。却哪里是纪纲的对手，最后被纪纲整得灰头土脸，险些小命不保，自此再也不敢逞能，在锦衣卫已经毫无存在感，大伙不提，纪纲都快忘了还有这么一号人物了。

第五百零七章拜会

不过这也有副作用，纪纲和太子恶劣的关系，也和张永这个太子小舅子的存在不无关系。

“得小心张永和王贤勾搭到一起。”庄敬不无担心道。

“我说庄夫子，你也忒小心了吧，张永这些年养花遛鸟玩女人，早就成了废人，他还敢出头？我老王就把他收拾了！”纪纲麾下又一员猛将叫王谦的，愤愤叫嚣起来道：“我今晚就去他家吃饭，让他给我小心点！”

“行了，别胡说八道了，你去就去，别打着本座的旗号。”纪纲瞪王谦一眼，却是默许了他的想法，正色道：“现今北镇抚司的位子是个火盆子，不然朱六也不会那么痛快走人。他推荐王贤也没安什么好心，恶心你们是一方面，也未尝没有看王贤倒霉的想法。”

“大都督说得是，”张春点头附和道：“听说午门外失火案，皇上交给王贤了，限期三日破案。”说着忍不住笑起来道：“三天时间，他连镇抚司的门都找不到，拿什么破案。”

众人闻言哈哈怪笑起来，但很快纪纲的脸色却阴沉下来，笑声戛然而止，张春小心翼翼问道：“怎么？老祖宗，有何不妥？”

纪纲似有难言之隐，好会儿才缓缓道：“都他娘的不要大意，都给我盯紧了他，当心阴沟里翻船。”

“是，老祖宗放心吧！”众人忙拍着胸膛保证。

“都该干嘛干嘛去吧。”纪纲平素喜欢热闹，今日却觉着乱乱的烦得很，众人忙知趣地鸟兽四散，转眼大厅里只剩下庄敬和纪纲两个，都是一脸严肃。

“都督是否担心，”庄敬也是读书人出身，深得纪纲器重，所有机密之事都与他商议，“火灾的事情呢？”

“是啊，本来朱六接手案子的话，一切都好说。”纪纲凝眉道：“但半路杀出个程咬金，谁知道那个精似鬼的王贤，会不会看出什么端倪来！”

“应该不至于，火场已经清理干净了，他还能怎么查。”庄敬缓缓道：“再说这场火又不是我们放的，他得多丰富的想象力，才能联系到我们头上？”

“但那几个该死的朝鲜人跑掉了，”纪纲的眉头却皱得更紧了，“现在又没

法大张旗鼓搜捕他们，总是个隐患。”

“都督是担心他们，会落在王贤手里吧？”庄敬道：“不要紧，王贤还只是个外来户，我们的密探却遍布京城每个角落，一定能在他之前找到他们。”

“嗯，暗中加紧搜查，千万不要暴露。”纪纲郁闷道：“这个节骨眼上，不能再出岔子了。”

“都督是否担心，皇上的态度呢？”庄敬又问道。

“是啊。”纪纲长身而起，他是典型的山东大汉，身量极高，站在那里气势十足，此刻一张棱角分明的脸上，写满忧虑之色道：“这次明明是汉王的问题，板子却打在我身上。”方才在徒子徒孙面前，他一副尽在掌握的表情，现在没了外人，才露出心底的忧虑来。愤愤道：“做奴才的如何忠心都没用，终究逃不了杀鸡给猴看的命！”

“都督何以如此忧虑，”庄敬道：“皇上不论心里对汉王如何不满，现在都不能处罚他。不然岂不让天下人看笑话？”

“哦？”纪纲何其聪明，一点就透道：“你是说，皇上现在处罚汉王，就证明山西的事情与汉王有关……”说着露出嘲讽的神情道：“要是让天下人知道，皇帝最疼爱的汉王，居然在断自己老子的粮道，岂不要笑死皇帝有眼无珠？”

“正是如此。”庄敬捻须笑道：“所以皇上现在不处罚汉王，不代表汉王就没事儿了。同样，皇上给大都督来这一下，也不代表大都督就有事儿了。”

“嗯，你说得很有道理。”纪纲点头赞道：“不过，皇上来这一下，也让我暗自警醒啊，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毛骧和蒋献的下场，是本座的前车之鉴啊！”毛骧蒋献是纪纲的二位前任，都曾在洪武年间掀起大案，前者制造了胡惟庸案，后者查处了蓝玉案，一时间凶名赫赫，比今日之纪纲也毫不逊色。但最终，都被洪武皇帝处死，当了平息众怒的替罪羊。纪纲的路子与两人何其相似，他是靠清洗建文逆党，不停为皇帝铲除异己而得到今日之权势。但如今眼看着海内混一，前朝旧党也烟消云散，纪纲已经有无用武之地的感觉。

对寻常武将来说，还可以刀枪入库、马放南山，去当个富家翁享受余生。纪纲却很清楚，自己这种替皇帝背负万千骂名之人，是没有安然下野的可能的，因为他还有最后的利用价值——那就是替皇帝背负骂名。这一点，自几年前陈瑛被处死，他就已经清醒地觉悟到了。

也正是从那以后，纪纲再不是原先那个只知道替皇帝杀人卖命的酷吏了，他开始更多地为自己打算。才有了后来向汉王靠拢的举动。性情也更加

阴沉多疑，皇帝任何关于他的一举一动，都会引来他的惊惧猜疑……

“光担心也没有用，车到山前必有路。”庄敬宽慰主公道：“皇上终究还是个念旧之人，且现在还是信任都督的，就算将来真有那么一天，我们也不会像毛驷蒋献那样，毫无反抗之力的。”

“是啊，还是要加强实力，”纪纲点点头，烦躁地叹一声道：“靠谁也不如靠自己。”再说下去就是大不韪了，两人默契地住了口。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太子为迁都的事情发愁，汉王和纪纲为皇帝的态度担忧，王贤则为午门外失火案愁容不展。时间紧迫，他根本没时间去北镇抚司看看，便带人往应天府衙去了。

御前街的失火现场已经打扫干净，若非地面的熏黑仍在，都已经看不出昨夜，这里曾烧过一场大火了。所以失火案后很重要的一步——勘探现场，就没了意义。现在只能寄希望于打扫残局的应天府，能提供点有价值的东西了。

其实等圣旨下来再去应天府衙更妥当，但时间实在太紧迫，王贤根本不能等着走完程序。不然等拿到旨意，估计三天时间就过去了……硬着头皮来到府衙前，王贤让人拿着他新写的名刺去通名。应天府的官差一看，名刺上写着‘钦命北镇抚司镇抚王’，不禁吓了一跳，竟然是北镇抚司的头子来了！但转念一想，北镇抚司的头子不是朱六爷么？什么时候冒出个王镇抚来？不过他们还算知道好歹，见王贤身上穿着四品武官服色，赶忙进去通禀，又请他在门房吃茶等候。

不一会儿，便有一名五品文官迎出来，说府尹大人有请。应天府是大明首都，府尹的级别是正三品，远高于普通知府那样的正四品，地位更是远高于后者，且历任府尹皆是天子心腹之臣。现在的应天府尹薛正言，便是永乐皇帝非常信任的大臣，也是出了名的不结党，美其名曰‘孤臣’。

现在这位四十开外，面容清癯的孤臣，便站在客厅门口，含笑朝王贤点头，请他进去就座，上茶后，王贤笑道：“还以为大人会觉着我是冒充的，把在下抓起来呢。”

“王大人这样的身份，岂有冒充的道理。”薛正言淡淡一笑道：“想必大人是奉了皇命，前来查问昨夜的失火案吧。”

“府尹大人真是料事如神。”王贤轻松一计马屁，他发现自己还真有变色龙的潜质，没怎么费劲儿，就从山西的活土匪，转换成了虚伪礼貌的京官。

“谬赞，下官不过是恰巧看见大人进宫罢了。”薛正言却诚实道：“大人来得这么急，应该是皇上限期破案吧。”

“是。”这坦诚锐利的薛正言，竟让王贤感到不小的压力。这压力与晋王给他的相当，是张春也未曾让他感受到的。

“那要多谢大人了，”薛正言笑笑道：“下官可以交出这副担子。”

“还请薛公多担待，”王贤诚恳道：“下官连镇抚司的门都没摸到，圣上限期三日破案，没有薛公鼎力相助，下官是万万办不到的。”

“呵呵……”对应天府尹来说，最头痛的便是北镇抚司，因为这个衙门的权责，实际与应天府颇有重合，又有独立逮捕审判的权力，是以时常欺凌应天府。现在王贤竟有求于应天府，薛正言也乐得做个人情，对王贤笑道：“大人既然这样说，应天府自然不会袖手旁观。”

“多谢薛公，下官来日必有厚报。”王贤抱拳道。

“分内之事，无须客气。”薛正言笑笑道，心说举人出身的就是不一样，比朱六好打交道得多。只是不知异日见了王贤活土匪的一面，他会不会还有这样的感言。

“请问薛公，昨夜今晨对火场勘探过了么？”王贤问道。

“自然要先详加勘察，才能加以清理。”薛正言道：“若非火场在午门前，也不会清理得如此仓促。”

王贤听他话里有话，微微皱眉道：“薛公先说详加勘察，又说清理得仓促，是不是说发现了什么疑点？”

第五百零八章疑点

“呵呵，果然是盛名之下无虚士。”薛正言点点头道：“昨夜的火灾，看起来应该是灯山过于密集，被烟花引燃后，又正好起风，火借风势，一下蔓延开来。”说着笑笑道：“如果大人只是想交差，可以就此打住了。”

王贤知道他是在挤对自己，笑一笑问道：“那么请问疑点何在？”

“疑点在于，大部分灯山在过火后框架仍在。但有一家的灯山却烧成了灰烬。”薛正言缓缓道：“让人很是奇怪，里面是不是加了什么玩意儿？”

“什么玩意儿？”王贤神情一紧道。

“烧得实在干净，一时什么也找不到。”薛正言道：“待要细查时，宫里催着赶紧清理火场，下官只好作罢。”说着笑笑道：“不过我命人将其灰烬单独盛放，运了回来。”

“薛公心细如发。”王贤赞道：“可发现有什么东西？”

“有，一些白色的粉末，待会儿拿给大人看。”薛正言道：“据下官一点微不足道的经验看，应该是硫磺火硝之类燃烧后的残留物。”

“灯山应该用不到硫磺、火硝吧？”王贤神色一凛道。

“至少下官没听说过。”薛正言道。

“这家灯山的主人是？”王贤问道：“各家灯山应该在应天府有备案吧。”

“有，也查过了，是一家朝鲜商人的灯山。”薛正言点头道。朝鲜是对大明朝最恭顺的属国，与大明的一个省无异。而且当今圣上亦对朝鲜美女有格外兴趣，是以朝廷对朝鲜也最为优厚，任其国民自由往来国境。在京城做生意的朝鲜人最多。定居在大明的也不在少数，而且都是富商。

“人抓起来了么？”王贤追问道。

薛正言摇摇头道：“没有。”

“以在下愚见，应该先将这几个朝鲜人控制起来的。”王贤道。

“不可能了，主仆数人，都死在火场中了。”薛正言苦笑道。

“那朝鲜商人的尸首，应该收殓了吧？”王贤问道。

“收敛了，也请他们的房东辨认过了，确认无误。”薛正言道：“此刻仵作在验尸，大人若愿意，下官可带你过去。”

“求之不得。”王贤起身道。薛正言虽然十分客气，但对方是三品高官，他丝毫不能托大。

两人便往府衙东侧的验尸房走去，打开门，里头停着十几具尸体，虽然是隆冬，验尸房还是有股令人悚然的异味，薛正言却浑无所觉道：“这些是下官觉着有疑点的，运回了衙门详加验尸。不过大部分尸首，现都停在五成兵马司的教场，待仵作验过之后，再由家属领回。”

“包括马都督的么？”

“马都督的遗体，自然已经送回去了。”薛正言说着，问那跪在地上的仵作道：“有什么结果？”

“回老爷，这几人应该是被践踏而死，并没有中毒、饮酒、遭受利器伤害的迹象。”仵作忙禀道。

“哦。”薛正言点点头，陷入了沉思。

“那天恰巧在下也在现场，当时那个情形，”王贤出言道：“根本不用什么钝器，把人一把推到地上，基本上就没活路了。”

“嗯。”薛正言点点头，示意王贤出去说话。

到了外头，薛正言轻声道：“还有一个疑点，就是当日锦衣卫的表现。”

王贤想一想道：“他们似乎对失火原因并不在意，反而一直在查看死者的样貌，似乎在找什么人。”

“这个他们后来给过下官解释，”薛正言道：“说是在接到马旺家人的求助后，到处寻找马旺，同时看看还有什么重要人物。”

“这倒也说得过去。”王贤缓缓道。

“但是当时那么混乱的场面，马旺家人如何第一时间就找到锦衣卫求助？”薛正言正色道：“锦衣卫这个说法，有点未卜先知的味道。”

王贤点点头，对薛府尹的说法表示认同。他用开玩笑的语气道：“这场火不会是锦衣卫放的吧。”

“不大可能。”薛正言摇头笑道：“以下官对纪纲的了解，他在很多时候，可能行事肆无忌惮，但在皇上眼皮子底下，绝不会做任何出格的事儿。昨天皇上在午门上观灯，纪纲就算要放火，也绝不会选择此时此地的。”

“嗯。”王贤点点头，笑道：“不过跟锦衣卫总是有些关系。”

“这就得继续调查了。”薛府尹笑笑道。

从应天府衙门出来，王贤便在一应天府推官的陪同下，往五城兵马司的校场去了。

一到校场左近，便见一片愁云惨淡，等候入场认尸的家属，挤满了校场栅门外。两人费了好大的劲儿，才在侍卫的护送下入场。一进去，便见排满了地的尸首，还有那些围着亲人尸体痛哭的家属，场面更是惨不忍睹。

“唉。”那推官凄然道：“验尸的结果说，死者几乎没有被烧死的，都是被挤倒在地后，被人践踏而亡，真是太惨了。”

王贤点点头，他对这个结果一点不意外，走到一个正在验尸的芦棚旁，他对在外头抹泪的家属道：“能问你们几句话么？”

家属却只顾着哭，没有理会他的，王贤只好换个生硬点的语气道：“本官锦衣卫北镇抚司镇抚王贤，有话要询问尔等。”

一听他是镇抚司的头子，那些家属吓得都止住了哭，一个男子怯生生道：“大，大人要问什么……”

王贤不禁暗暗苦笑，镇抚司的凶名还真不是盖的。便又和气一些道：“当时你们也在现场么？”

“我和我弟弟在，当时我们兄弟三人出来看灯，”那男子说着悲从中来道：“结果我大哥被活活挤死了。”

“你们当时在哪个位置。”王贤掏出一份图纸，上面密密麻麻画着当日御前街上，所有灯山的位置和名称，这是薛府尹给他的。

那男子和他弟弟看了看，又商量了一下，在图纸上画了小圈道：“应该是这附近。”

王贤一看，运气不错，距离那个朝鲜人的灯山不算远。“当时火起之前，你们有没有发现什么异状？”

兄弟俩互相看看，摇了摇头。

“你们感觉火是从哪烧起来的？”王贤只好问得再具体点：“是天上还是地下。”

两人想一想道：“当时正是满天放烟花的时候，大伙儿都抬起头看天呢，后来是听人大喊起火了。”

“哪个位置。”王贤沉声问道。

两人又寻思了一下，都指向图纸上同一个位置，王贤瞳孔一缩，正是那朝鲜人所立灯山附近。

他继续寻访下去，一直到天黑，问了百多人，其中距离朝鲜人所立灯山不远的有十几个，都将先起火的位置，指向了同一处。而且还有人告诉王贤，没感觉是烟花引起的火灾，更像是那座灯山着火，才引燃其余的灯山。

这时应天府结束了本日的认尸，开始清场，王贤等人也离开了校场。让侍卫跟家里说一声，王贤便和周勇等人，随便找了个馆子，把晚餐解决了。

吃饭时，王贤端着饭碗，脑子却在不停转，现在基本能确定，这场火不是由烟花引燃的，而是从那座朝鲜人的灯山烧起。而且根据薛府尹提供的线索，那座灯山也不是意外引燃的，而是有人蓄意纵火。

是什么人如此丧心病狂？又怀着什么样的目的？王贤苦思不得其解，好一会儿才回过神，问道：“吴为两个回来了么？”

众人正要摇头，却见吴为和闲云钻进了馆子，周勇忙招呼他进了包厢，两人端起饭碗狼吞虎咽一通，一碗饭下肚，吴为才抹抹嘴道：“大人，我俩跟顺天府的张推官，去了那朝鲜商人的住处。他家里人告诉我们，昨晚除了那商人和他几个仆人外，还有他几个朝鲜朋友一起去赏灯。”

“带他们去认尸了么？”

“去了，要不能耽搁这么久？”吴为道：“家属认出死者，确实是那朝鲜商人和他的仆人，但没看到他那几个朋友。”

“那几人呢？”王贤问道：“去找过他们了么？”

“都失踪了。”吴为道：“不知道是不是在校场还没被认领。”

“这得等等才知道。”王贤追问道：“他那几个朋友，也是商人么？”

“不是，是朝鲜国的使节，也是宫里几位娘娘的家人。”吴为说着又补充

道：“几位娘娘都是当初跟权妃娘娘一起进宫的朝鲜人，皇上封他们的家人高官，不过他们都是在朝鲜做官，因为有宫里这层关系，朝鲜国王每次派人来朝，都会让他们同行。这次，他们是来向皇上恭贺新年的。”

“使节失踪了？这还得了！”王贤吃惊不小道：“此事不能隐瞒，必须马上查找，找不到就得赶紧上奏了！”

“不就是几个朝鲜人么？”这年代的大明人，有着强烈的大汉族意识，把明朝以外的地方，视为蛮夷之地。不能指望他们像王贤一样，为几个朝鲜人的失踪而揪心。何况王贤也不是担忧，而是只觉着那几个朝鲜人，可能就是这场火灾的引子！

“通知应天府，找到他们！”王贤沉声下令道。

第五百零九章讲和

命人把话传到应天府，吴为和闲云的晚饭也吃完了，见王贤还在寻思着什么，众人只好闷头看着他，只见他面色阴晴不定，一会儿咬牙切齿，一会儿紧攥着双拳，显然在进行什么天人交战。

好一阵儿，王贤终于下定决心，黑着脸起身道：“帅辉，备份儿厚礼，陪我去一趟朱六爷家。”

“吓……”众人一阵惊呼，被留在京城，没捞着去山西的帅辉，听吴为他们得意洋洋讲在山西的传奇经历，见二黑还领回来个漂亮媳妇，馋得他百爪挠心，此刻自然唯恐天下不乱道：“给他备纸钱还是马桶，要不砍个黑狗头装在盒子里，效果更震撼！”

“……”王贤这个汗啊，瞥他一眼道：“最好把你的狗头装进去，那样才震撼。”

“我……”哄笑声中帅辉见自己领会错了，嗫嚅道：“那大人什么意思？”

“厚礼，就是很厚很厚的礼。”王贤翻翻白眼道。

“大人不是说反话啊？”帅辉吃惊道：“那朱六可是咱们的大仇家啊，给他送礼可不符合大人的做派啊！”

“我什么做派？”王贤白他一眼道。

“以牙还牙、以眼还眼！”帅辉的马屁功夫，在众兄弟里那是首屈一指的：“对朱六几次三番加害，我们应该十倍奉还！”说着垮下脸道：“这一送礼就是求和了，以后还怎么报仇？”

“是啊大人，难道就这么跟朱六算了？”这话倒引起了共鸣，众人纷纷点头道：“太便宜这龟孙子了！”

“我懂了，大人这是麻痹他，等待良机！”帅辉拍着脑门道：“那话怎么说的来着？君子报仇，十年不晚！”

“错了。我刚才做了个艰难的决定，”王贤却笑了，他缓缓摇头道：“正式登门向朱六求和。”

众人一听都有些难以接受，那朱六曾几次三番想置大人于死地，怎么可能这么便宜他？退一万步说，就算要讲和，也得朱六登门谢罪，而不是王贤去登门求和！太跌份了！

王贤见难以说服他们，便把脸一板道：“你去不去，不去我自己去？”

“我去去去……”帅辉只好赶紧出门。

朱六的宅子位于玄武湖附近，虽然不大，却是永乐皇帝的赐邸。所以尽管掌了十年北镇抚司，积累的财富到了惊人的地步，他也没有扩建或者迁居的想法，一直这样安然地住在这个三进的小院子里。

自从管了北镇抚司，他记不得多少年没回家吃晚饭了，今天终于卸下肩上的担子，朱六在失落之余，亦感到浑身轻松。下午时便让亲兵收拾好个人物品，自己先施施然回家了，这让一大家子人都很不适应，在得知他不再管镇抚司之后，更是大气不敢出，唯恐触怒心情肯定不好的老爷。

心情不好么？朱六自嘲地笑笑，他在镇抚司这十年，外人看来自然风光无限、威风凛凛，但是如人饮水、冷暖自知，在风口浪尖上站了整整十年的朱六爷，其实早就感到深深的疲惫和恐惧了。现在退下来，何尝不是一种福分？唯一让他担心的，就是自己的继任者——王贤！

平心而论，朱六爷对王贤没什么恶感，虽然因为何常的事情，他吩咐人收拾掉这小子。但对彼时的朱六爷来说，收拾掉王贤就等于捏死一只蚂蚁，不是非得有恶感才会动手，仅仅是觉着该这么干就足够了。

可是谁能想到，不但没捏死他，反而不过两三年工夫，昔日的小蝼蚁，已经摇身一变，成为和自己一般高大的巨人，而且即将接替他的位子！这不能不让朱六爷感到忧虑……毕竟他在镇抚司十年，虽然算不上无恶不作，但也绝对不是油盐不进。以王贤在山西显露的手段，难免抓到他的把柄，到时候自己虽然有皇帝庇护，恐怕也罪责难逃。

其实关键还不在于王贤，而是皇上的态度，作为十几岁起就跟在燕王身边，见证他一步步从藩王成为帝王，创造出千古伟业的见证人，在朱六心里早就深深烙下对皇帝的盲目信任。他相信，只要是皇上想干的事情，就没有办不到，那么皇上让王贤掌北镇抚司，王贤就一定能坐稳那个位子。

而皇上的意思也很明白，希望他为王贤保驾护航，当然顺便监视也是题中之意，但无论如何，都不希望看到自己跟他继续闹下去……对于双方的恩怨，朱棣也是有所耳闻的。

所以朱六爷脸上的阴霾，并不是因为自己失去了权位，而是因为和王贤的恩怨。晚饭过后，他便把自己关在书房……他这种武人的书房，其实跟王兴业的书房一样，都是聋子的耳朵——摆设。不过布置得典雅优美，关起门来静一静，还是不错的。

‘最好能跟他缓和一下……’朱六爷一边捏着盘里的炒黄豆，一边暗暗盘算着。其实昨夜在午门前，他已经向王贤释放过善意了，只不过那点程度的示好，恐怕那年轻气盛、又少年得志的小子，根本看不到眼里去，更别说缓和关系了。

朱六爷十几岁就在燕王身边当差，全程目睹了朱棣是如何从一介藩王，一步步走上至尊宝座的。他也在皇帝身上学到了很多很多，其中最大的一点，就是大丈夫能屈能伸，忍辱方能负重。想当年燕王被建文猜忌，不得不装疯卖傻，以堂堂皇叔之尊，整日里蓬头垢面睡在鸡窝里，还吃过自己的大便，这才麻痹了敌人，赢得了宝贵的时间。若没有这段隐忍，恐怕燕王早就步他几个兄弟的后尘了，王位被夺，性命难保，又怎会有后来的轰轰烈烈？

把黄豆捏得喀拉喀拉直响，朱六爷暗暗下了决心，明天备上一份厚礼，登门向王贤负那个啥请罪……朱六爷没读过书，一点历史知识都是从戏文里学来的。当决定要向王贤请罪时，他马上想起《将相和》上，廉颇是怎样做的，好像是光着上身，背着一根鞭子，好丢人的样子。但想人家以上将军之尊，都不怕丢这个人，自己又有什么放不开的呢？

‘要么不做，要么做绝。’这也是朱六爷从皇帝身上学到的，拿定主意，他便开始准备。先把自己这些年的积蓄拿出来，数算数算，大概有一百万两银子的样子，咬牙拿出一半。又去到处找鞭子，最后找来一根满是倒刺的皮鞭……不愧是北镇抚司的大佬，家里的鞭子都这样重口味。

看着那在烛光下黝黑刺目的皮鞭，朱六爷自己也咽了下口水，不过他约摸着，以自己横练十三太保的硬气功，顶上百十下应该不成问题……吧？

正在他犹豫着，要不要换根不那么暴力的鞭子，外面管家轻声禀报道：“老爷，有客人。”

“不见不见！”见天都这么晚了，还有不长眼的家伙上门，朱六爷一阵烦躁道：“老子已经睡下了，管他是谁，让他明天再来。”

“是。”管家应一声，却没马上走，而是迟疑道：“来人自称叫王贤，好像跟接老爷印的那个人重名。”

“什么，王贤？”朱六爷霍地站起来，那双练过铁砂掌，稳如磐石的手，竟忍不住颤抖起来，连带着声音也微微发颤道：“他来干什么？”

“说是来拜会老爷，还带了份厚礼。”管家道：“要是老爷不想见他，我就回了他。”

“回个屁！”朱六爷一下推开门，着急道：“快，请他客厅，不，正厅就坐，算了，还是我去迎接一下！”说着大步走出去，没走两步却又转回书房，

先将银票收到袖子里，又拿起那根皮鞭，想了想，塞到另一边袖子里。

“哈哈，”朱六爷爽朗大笑着迎到门口，朝含笑立在月光下的王贤拱手道：“我说刚才怎么听喜鹊闹枝，原来是贵客登门，寒舍真是蓬荜生光啊！”

身后的管家心说这大半夜的喜鹊都宿窝了吧？听到夜猫子叫还差不多。他何曾见过自家老爷如此笑脸迎人？要是对人说阎王朱六如此热情似火，怕是没几个信的。

“深夜打扰六爷休息，”王贤笑着拱手施礼：“恕罪恕罪。”

“哪里哪里，正好睡不着，巴不得有人能来一起喝酒。”朱六爷忙吩咐管家道：“快摆酒席，我和王兄弟要好好喝一杯！”

“恭敬不如从命。”王贤没有拒绝，其实他拒绝也没用，因为朱六爷已经拉着他的胳膊，亲热地往正厅走去。

朱六爷宅子不大，但干货不少，一声吩咐，酒筵便很快摆上，而且是一桌很见功力的浙江菜。朱六爷拉着王贤入席，非要让他上座，王贤不肯，怎奈哪是朱六的对手，被他硬按在正位上，又亲自为他把盏道：“王兄弟是杭州人，我家的厨子也正好是钱塘人，兄弟快尝尝这杭州菜地不地道，不地道我明天就让他卷铺盖滚蛋！”

“一看就是大厨水准。”王贤笑笑，突然有些恍惚。曾几何时，在自己眼中高高在上，生杀予夺，捏死自己就像捏死只蚂蚁的朱六爷，此刻却在他家中这间只有祭祀、婚礼、冠礼之类重大仪式时才会使用的正厅里，点亮百盏灯光，备好美酒佳肴，为自己斟酒，满脸示好之意的作陪。

想起来，还真有些斗转星移、沧海桑田的意思呢。

第五百一十章负鞭请罪

面对这种沧海桑田的改变，王贤不得不臭屁地暗叹一声，人生，还真是他娘的狗血至极啊！

不过狗血的人生，总比狗屎的人生强得多吧……

‘只有强大起来，才会获得尊严、安全和虚荣。此言果然没错。’王贤好一会儿才定下神，端起酒杯朝朱六爷笑道：“还没谢过六爷昨夜相助。”

“区区小事何足挂齿。”朱六爷赶忙谦逊着，但手上一点不慢，与他碰杯一饮而尽。

“对六爷来说，是举手之劳，但对在下却举足轻重。”王贤正色道：“我妻子当时受到惊吓，已然是病了，要是再继续在寒风中等下去，还不知会是什么样子。”他心里一直记挂着抱恙的林清儿，只是皇命之下、分身乏术，不由再次体会到身不由己的无奈。

“总之是件小事，老弟就别再谢我了。”朱六爷把酒杯一搁，一脸羞赧道：“不然我这张老脸，真不知该往哪搁了。”说着站起身，朝王贤深深施礼道：“老弟，过往是我不对，”说完又觉着这么说太轻描淡写，忙加重语气道：“是我的过错，哦不，是我的罪孽！”觉着这个词的分量还算重，他才继续道：“我是一万个对不住你，你就是杀了我也应当。本打算明日一早，过去负鞭请罪，但想不到老弟却来了，真让老哥我无地那个自容。”

“负鞭请罪？”王贤一愣，旋即才明了，心中暗恨道，以老子的脾气，真该把你整得死无葬身之地才解恨！区区一句道歉就想了账？哪有那么便宜的事儿！

只可惜世事难料，自己如今处在一个万分凶险的境地——且不说皇帝命他三天破案，单说日后入镇抚司，那可是纪纲经营十多年的老巢啊！王贤再狂妄，也知道自己单枪匹马，根本不是纪纲的对手。要想不被生吞活剥，只能尽可能地寻找盟友，或者至少尽可能地减少敌人。生存下去才是压倒一切的任务，在此之下，任何事情都可以先往后放。

对王大官人来说，节操这种东西，跟馍馍差不多，随时可以一口吃掉。

这就是他今日在小饭馆中苦思的结果。自从皇帝让他入镇抚司那一刻起，王贤就在不停思考该如何解这道超级难题。但在他看来锦衣卫真是铁板一块，根本没有自己插脚的空间。苦思无果之际，他终于想到了昨夜朱六爷的古怪言行……唯一的解释是，这老货提前就知道，他要被自己取而代之了。并且出于对皇帝的畏惧，或者其他什么原因，并不想跟自己搞僵……这

就十分值得玩味了，因为纪纲肯定对这个决定大大的不满，作为他的下属，朱六爷就算不趁机整治自己，也会装作没看见自己的。

当时在广场，千百双眼睛盯着他们呢，朱六完全没必要放低身份和他搭话，还安排车送他回去。那不是既丢了面子，又惹得纪纲不快么？

所以王贤一直在寻思，是不是朱六并不是想象的那样，是纪纲的心腹。又或者他十分怕得罪自己？当然也有可能是，他得了皇帝的吩咐之类……但无论哪一种，都说明一件事，那就是锦衣卫并非铁板一块，有隙可乘！

所以王贤当机立断，必须要暂时忘掉仇恨，来朱六这里一趟，看看能不能有什么收获！

见他面色晦明晦暗，显然不是那么容易解开心结，朱六竟做出个惊人的举动，他单膝给王贤跪下，解开衣袍，露出满是伤疤的胸膛，然后把一根黑黝黝，满是倒刺的皮鞭，双手递给王贤，闷声道：“任凭责罚，打死算球！”

王贤不禁愣住了，好一会儿却不禁莞尔，心说你要是个美女，我还有兴趣跟你‘爱死爱慕’一下，但一个大糙老爷们，有什么好抽的？不过他还是把鞭子接过来，把玩一下，还真挺凶的，估计一下就能皮开肉绽。

不过说实在的，见朱六‘负鞭请罪’，他心里还是很愉快的，这说明自己的猜测没错，朱六急着跟自己搞好关系。

朱六等了好一会儿，却不见他动手，只好抬头一看，却见王贤盯着自己的胸膛出神，不禁一阵恶寒，心说这货不会跟朱高燧一个爱好吧，要是他想走我的谷道，我是答应还是不答应呢？

王贤就是想象力再丰富，也想不到朱六爷已经准备牺牲色相了，他终于开口道：“六爷这一身伤疤，是怎么来的？”朱六身上的伤各式各样，十分恐怖。这样看来，皇帝说朱六因为身体不好，想退下来休养，倒也不全是托词。说起来，朱六和皇帝在这点上还真像，都是看上去龙精虎猛，实际上身体早被多年征战摧垮了。

“这都是跟着当时还是燕王的陛下，南征北战留下的。”提起身上的伤疤，朱六脸上登时来了神采道：“陛下每战必身先士卒，时常陷入重围，故而我们这些侍卫折损得最多，侥幸活下来的，哪个不是一身的伤。”说着炫耀似的指着心口偏右铜钱大小的疤道：“这是白沟河一战留下的箭伤，差那么一点，就呜呼了。”又指着脖子上的一道疤道：“这是从前征蒙古时，被鞑子的弯刀砍的，好家伙，厚厚的铁甲都被砍透了，不过也幸亏皇上给我们穿最好的甲，不然我这脑袋就搬家了……”他一样样指着身上的伤，一脸骄傲地如数家珍。待讲完了才黯然道：“不过比起阵亡的那帮兄弟，老子能活下来，就是天大的福分了。”

“可以说，你这是一身为皇上献身的勋章啊！”王贤恰到好处地流露出三分感慨三分敬佩三分无奈，还有一分怒气道：“你让我怎么打？”

听他这个说法，朱六竟感觉比什么马屁受用，浑身骨头轻了一半，竟转过身道：“不要紧，往俺背上打，这里一个疤也没有！”

“这是为什么呢？”王贤行伍出身，其实不问自知。

“因为俺从没当过逃兵！”朱六自豪道。

“唉，”王贤叹气地把鞭子一丢道：“你这样的功臣我不敢打，不然皇上会吃了我的。”

“不要紧，我不说谁知道。”朱六坚持道。

“我下不去手，恩怨归恩怨，我对您这样出生入死的功臣，还是由衷钦佩的。”王贤半真半假道。

饶是朱六在官场浸淫十几年，还是被王贤弄得晕头转向，挠头道：“那就换个方式？”

“先起来说话，”王贤伸手拉他一把，却没拉动道：“我这个人恩怨分明，向来是有仇必报，但有恩也必报。”

朱六这个扮猪吃老虎的家伙，一下听出他的弦外之音，露出了然的神情道：“我帮你一次，恩怨一笔勾销？”

“这要看多大的恩了，”王贤流露出他遗传自老娘的嘴脸道：“恩怨相当才能一笔勾销，当然要是恩大于怨，那你以后非但不是我的仇人，还是我的恩人，反之亦然。”

“呃……”如果说之前，朱六是因为皇命，不得不跟王贤主动低头，这会儿经过王贤一番连揉带搓，他却主动生出一种，跟这人做朋友，比做敌人要好很多的感觉。终于顺从地起身，穿好锦袍，遮住了那一身勋章道：“那么说，我得准备一份大大的厚礼才行。”说着掏出那一摞金票，有些肉痛道：“给你我一半的身家，如何？”

“我虽然爱财，但更爱惜自己的小命。”王贤接过来一看，足足五十万两，尼玛，好大的手笔。不过也能看出，对方确实是诚心跟自己讲和了。他把那摞金票递还给朱六道：“若六爷能真心帮我，比这五十万两值钱多了。”

“呵呵，不稀罕就算了。”朱六一下拿出一半身家，本来就肉痛，现在见

王贤不要赔偿，心下一松，笑道：“不过老弟可想清楚了，就是把我这把老骨头拿去，也不值多少钱。”

“这么说，六爷是打算全力帮我了？”王贤把‘全力’二字咬得极重。

“尽力而为吧。”朱六重重点头道。

“那太好了，咱们边吃边说。”王贤露出一副如释重负的神情，厅堂里的气氛，也好似一下从冬到春。他一边夹一筷子西湖醋鱼，一边苦笑道：“不瞒六爷说，自打领了皇命到现在，我是饭也吃不下，家也不想回。直到听了六爷的承诺，心头一块大石才落了地。”

“哈哈，老弟别高兴得太早。”朱六却笑道：“也许我也帮不了你什么。”

“怎么可能，北镇抚司管着抓捕、审讯、判决、诏狱。”王贤哑然笑道：“老哥帮不了我，谁能帮我？”

“你说的都是老黄历了。”朱六苦笑道：“这些年来，北镇抚司的权力被纪都督一点点侵夺，现在也只剩个诏狱了。说白了，我就是个典狱长。”

“……”王贤登时愣住了，一块鱼刺卡到喉咙。

朱六赶忙给他拿个粗饼子，掰开让他吃下去，王贤才顺过气来，拍了胸膛又抹泪道：“六爷不是开玩笑吧？”

“不是。”朱六其实是个不苟言笑之人，更没有调戏他的心情，“现在，抓捕归李春管，管审讯是庄敬的，判决是纪都督说了算，我这边只管把他们弄来的人关起来，就这么点差事。”说着歉然道：“让老弟失望了。”

第五百一十一章选美

听了朱六这话，王贤这个郁闷啊，就好比苦苦追求来一个美女，结果到手才发现其实是个伪娘，那种遭遇假冒伪劣的感觉，要多不爽有多不爽。

沉默了好一会儿，他才缓过劲儿，似笑非笑地望着朱六道：“十二年前也是这样么？”

“十二年前啊……”朱六眼中露出回忆之色，有些得意道：“自然不是的，当时皇上重建锦衣卫，我们八兄弟各个身居要职，他纪纲虽然是都指挥，却也要看我们的脸色。可惜……”说着愤恨地咬牙道：“可惜我们终究是群武夫，耍心计比不了纪纲那个喝过墨汁的，被他拉拢分化，各个击破，五个兄弟被迫调离了锦衣卫，就剩我和四哥、九弟还在坚守。”

“九爷好像不太得志。”王贤想到当年牛逼拽拽的朱九爷，竟然成了自己的属下，就一阵阵的……暗爽。

“何止是他，我四哥虽然贵为同知，也跟我一样被架空了。”朱六叹气道。

“看来纪都督还真有一手。”王贤有些头大道。

“那是自然，不然能十几年屹立不倒？”朱六苦笑道：“不过这事儿怨不得别人，是我们兄弟觉着跟着皇上打下天下了，应该好好享受享受，当时又是光会打仗的武夫，让人家坑了还对人家感恩戴德，等到反应过来，想要反击时，已经被人家捏住卵蛋，动都动不了，只能任人宰割。”

王贤头更大了，他岂能听不出，这老货是在暗示，没法明着帮自己。不禁有些火大道：“感情我这趟，要无功而返了。”

“不会不会。”朱六忙摇头笑道：“我之前对纪纲还算恭敬，所以他一直对我也算客气，是这两年，他那帮徒子徒孙爬上来之后，才开始架空我的。”说着冷冷一笑道：“不过老夫这十二年，也不是光吃干饭了，北镇抚司的大官小吏，还大都是我那时候提拔起来的，虽然现在不敢明着帮我，但锦衣卫里有个风吹草动，还逃不过老夫的耳目。”

“那就好！”王贤心说，这些成了精的家伙果然没一个好相与的，亏我刚才差点以为丫就是个武夫。便沉声问道：“昨晚火场上，他们在找什么？”

朱六爷赞许地看他一眼，笑道：“果然盛名之下无虚士！一眼就看出问题来了。”

王贤羞羞地摸摸鼻子，这是今天第二个说这句话的了，看来自己确实有点名气了……他是当局者迷，又一直没回京，不知道自己如今的名声有多大。山西一局，被朝野视为汉王对太子最后的绞杀，谁都觉着大局已定，太子根本没指望了……想想也是，太子党的骨干几乎被皇帝一网打尽，最后只好让个毛头小子上阵。在当时朝野看来，太子这一仗能赢了，那才叫见鬼呢！

结果就真见了鬼，这个横空出世的王贤，几乎以一己之力压制住了晋王，把山西官场一网打尽，为太子洗清了冤枉。又转身奇袭广灵县，以少胜多逼降了白莲妖人，既为太孙洗刷了九龙口之耻，又为太孙赢得了仁德的美名。这差事办得实在是，太漂亮了！

以至于朝野纷纷打听，这个王贤到底是哪来的神仙？有道是出名要趁早，他不到二十岁的年纪，更给他罩上一层夺目的光环。也就是他自个还没意识到，自己已成了大明朝新鲜热辣的当红炸子鸡，名声好比三年一出的状元了。否则皇帝也不会将北镇抚司交给他，毕竟哪怕是圣心独裁的皇帝，在用人上也要讲个资格。

“昨晚他们在找人。”朱六证实了王贤的猜测，进一步爆料道：“在找几个朝鲜人。”

“朝鲜人？”王贤神色一凛，“这么说，昨夜的火灾不是意外了？”

“不是也是。”朱六淡淡道：“说不是意外也对，是因为火是被人为引燃的。说是意外也对，因为谁也没想到，会突然起风，火势一下就蔓延开了。”

“谁放的火？”王贤心说，自己这步棋果然走对了，朱六虽然不能或者说不愿直接帮自己，但他肚子里的料，就足够为自己指点迷津了。

“这真不好说，反正不是锦衣卫干的。”朱六道：“起火时我就在五凤楼上，别人都在看天上的烟花，我却一直盯着现场，看到火是从一座灯山烧起来的，而且火势之大，超乎想象，应该是用了相当多的硫磺、硝石、火油之类的玩意儿。”顿一下，他决定实话实说道：“后来我下去看了下，那座灯山都被烧成灰了，而别的灯山框架仍在。”说着看看王贤道：“而那座灯山我查了下，是一个叫崔成泽的朝鲜商人所立。”

“又是朝鲜人？”王贤不动声色道：“和锦衣卫要找的朝鲜人，是一伙么？”

“不是一伙，但关系很密切。”朱六缓缓道：“锦衣卫要找的，是从使团失踪的一个朝鲜官员，和他的几个下属。而那个朝鲜商人崔成泽，已经在大明定居十几年了，否则也不会通过应天府的审查，允许他在御前街上立灯山。”说着有些幸灾乐祸道：“元宵节立灯山，已经成了那些富商大户炫富比

富，讨好皇上的法子。其实这种非我族类之辈，按说在大明多少年，都不该相信他。薛正言那种书呆子，才信什么狗屁‘狄夷入中国则中国之’，不过这个不倒翁这下应天府尹是干到头了。这场大火他责任可不小。”

说起来，王贤是愈加佩服那薛府尹了，应天府一来审查有漏洞，二来允许设立的灯山太多太密，都是引发灾难的原因，薛府尹肯定知道逃不脱干系。但他却丝毫没有惊慌，更没有隐瞒，反而积极帮自己破案，一点没想过推卸责任，甚至都没开口请王贤帮着开脱，难道这就是士大夫的风骨？无论如何，比之山西群鼠，实在是天上地下。同样是读书人，差距咋这么大呢？

朱六爷侃侃而谈，不知不觉已经与开头王贤见到的粗鲁武人形象截然不同了，显然刚才只是装出来哄王贤的。不过王贤也没工夫跟他计较，听他继续道：“这场火应该跟崔成泽没什么关系，锦衣卫上门时，他一家老小还都蒙在鼓里呢。这家伙再丧心病狂，也不至于连儿子都不顾了。”

“那个失踪朝鲜官员呢？”王贤追问道。

“老弟，咱不提这茬行不？”朱六爷目光怪异地看他一眼，压低声音道：“不是老哥不想告诉你，而是为你好。”

“我了解。”王贤点点头道：“不过，您姑且说之，我姑且听之，要是真不能听，我就当没听见，可好？”

“成，那就当我给你讲了个故事吧。”朱六爷端起酒盅呷一口，他受说书的毒害太深，就差没拍个惊堂木了，“这事儿还得从七年前说起……”

“噗……”王贤一口酒差点喷出来，苦笑道：“六爷，您这摆龙门阵呢？咱长话短说成不？”若是平时，他倒很喜欢听点密闻八卦之类，但这会儿时间紧迫，还有两天时间就得交差了啊！

“那我简短截说。”朱六爷快快道：“永乐六年，今上派内侍黄俨等人出使朝鲜，命朝鲜国王广选美女，以充后宫。于是朝鲜国王下令全国禁止婚姻嫁娶，大选美女，以备进献。起先，朝鲜上下没人愿意把女人送到万里之外的金陵当宫女的，因此挑上来的都是些平庸女子……”

王贤这个郁闷啊，这哪有一点简短截说的意思？不过这事儿也确实挺带劲——我中国皇帝一声令下，朝鲜人就全国不能结婚，乖乖进献美女，还真是霸主风范。虽然自己享受不到，也有点大国骄民、与有荣焉的意思呢。

便听这老货继续抑扬顿挫道：“结果惹得黄俨大怒，把朝鲜国王臭骂一顿，责令他重新挑选。那国王一看天使发怒，吓坏了，这才动起来真格的。命各道官府加大了选拔力度，同时通告各地官府，无论官职大小、爵位高低，都统统要把女儿送到官府过目，如有姿色，一律送选上来。倘或躲藏或

用针灸、断发、贴药等方法逃避挑选的，一律处死。”

‘好一个鸡飞狗跳。’王贤发现自己对朱棣的好感，竟因此一下增加了许多。这他妈才是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啊！

“总之这一次，是把朝鲜国的美女搜罗净了，送到国都让黄俨他们再精挑细选，最后挑了五个绝色美女出来。”朱六爷虽然对皇帝忠诚无比，但提起那五个朝鲜美女，还是忍不住咽了下口水道：“当时我去辽东迎接的，冒昧地见过这五位娘娘真容，那真是……各个天仙一般，可把宫里的娘娘们都比下去了。”说着又赶紧为大明的女子解释道：“这可不是说大明的女子不如朝鲜美。而是皇帝在国内选秀女，国内百姓一样很抵触。圣上仁德，不愿意强迫，结果选上来的虽然都是美女，但比起这五个朝鲜国最漂亮的女子，就不够看了。”

王贤点点头，心说怪不得清朝末年的妃子都那副鬼样子，原来是皇权不彰，下面人敷衍得厉害啊。

第五百一十二章陈年旧案

“皇上一见这五位娘娘，一下就惊为天人。原本说是做秀女的，结果一下都封了娘娘。”朱六爷还真是说书的材料，就算从锦衣卫退下来，也能在茶楼实现再就业。但说到这，他面色凝重起来道：“其中最出色，也是最得宠的一位，是贤妃权娘娘！”

“哦。”王贤轻呼一声，他显然听说过这位娘娘。那可是徐皇后薨后，皇上最宠爱的妃子啊，连乡下老百姓都无人不闻。传说朱棣第一次见到她时，便被她出奇的清丽文雅所吸引。皇帝问她有何特长，她拿出随身携带的玉箫吹奏起来，箫声悠扬窃渺，听得皇帝如痴如醉，于是把权妃选拔在众妃之上，很快又封为贵妃，命其执掌后宫之事。

所有人都不怀疑，若这位权妃娘娘是汉人，可能直接就被立为皇后了……不过她也跟皇后，也就差一本金册了，自从她入宫后，那真是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每当皇帝忙完朝政，托着疲惫的身子走进权妃宫中，她美妙的箫声总会像一阵春风，将皇帝的疲劳吹得无影无踪。朱棣是如此深爱这位柔顺、温宛、妙不可言的朝鲜妃子，甚至连出征蒙古都将她带在身边。

然而红颜薄命，永乐八年皇帝北伐阿鲁台，凯旋而归返回京师途中，走到山东临城时，权妃突然不幸身得重病，不久便不治身亡，享年二十二岁……

“皇上当时伤痛成疾，好几个月都没缓过劲儿来，后来见到权妃的家人时，竟然悲痛得泪流满面，一时说不出话来。”朱六爷一脸哀伤道：“唉，皇上是至情至性之人啊，可老天让他屡失爱侣，真是太残忍了……”

王贤想不到，朱六爷如此粗豪的面容下，居然还有颗纤细敏感的心，不过他实在听不下去了，忍不住问道：“权妃娘娘病逝已经四年多了，跟今日这场火灾有什么关系？”

“听我继续讲么，马上就到要紧处了。年轻人要多点耐心。”朱六爷不满地白他一眼道：“放心，耽误不了正事儿。”

“这话可是您说的。”王贤赶紧抓住话把。

“呃……”朱六爷有些傻眼，但为了满足说书的欲望，也顾不上那么多了，接着道：“当时所有人都以为权妃娘娘是病死的，为此皇上把随行的太医全都处死了，按说这事儿也该完了。但时过三年，一次宫女吵架，结果令皇上雷霆震怒，下令重新查处权妃的死因！”

“什么吵架？”这些事情王贤就无从得知了，看来应该是秘密查办的。不过宫闱禁秘么，他当时在浙江混，没听说也正常。

“吵架的双方，一个是权贵妃生前的宫女，另一个是吕婕妤的宫女。那吕婕妤也是五位朝鲜妃子之一，虽然也是貌若天仙，但比不了权贵妃受宠。吵架的内容是，吕婕妤的宫女，骂权妃娘娘的宫女和她的主子一样该被砒霜毒死。”朱六爷缓缓道：“说者无心，听者有意，结果一位同样姓吕的吕美人听到了，向皇上告了密。”

“皇上的反应可想而知，立即命纪都督严查此案。当时纪都督正因为和阳武侯争风吃醋，一时冲动，在大内给他开了瓢。阳武侯可是皇上很钟爱的将军，虽然没有处罚纪都督，但对他的嚣张跋扈已经有所不满了。”朱六爷接着道：“纪都督也察觉到这点，正愁着如何立个大功，重新赢得圣眷呢。现在自然格外卖力。”

“纪都督领了圣命，把淑玉宫中从吕婕妤到太监宫女全都抓起来严加审问，很快便查出了结果。原来吕婕妤与权贵妃一时入宫，权贵妃却椒房专宠，还掌管着后宫，成了实际上的皇后。这让生性善妒的吕婕妤十分不满，她认为自己的样貌不比权妃差，无非只是不会吹箫，两人的处境便天上地下。吕婕妤对此十分不满，曾当面辱骂权妃说，‘有子孙的皇后也死了。你管得几个月，这般无礼！’后来更是串通了宫中宦官，从一个银匠家里借来砒霜，研成末子，放进胡桃茶中送给权妃吃了，权妃因而毙命。”

“结果呢？”王贤不禁毛骨悚然，他能猜想到那个生气就杀人的皇帝，会怎样倾泻自己的怒火。

“结果……”朱六爷叹口气道：“皇上雷霆震怒，将淑玉宫数百人，并同那银匠统统处死。那吕婕妤罹刑最惨，皇上命人用烙铁烙她一个月才把她杀死。皇上尤不解气，还下旨令朝鲜国王，将吕婕妤在朝鲜的家人全部处死才算完。”

“……”王贤听了很是无语，自己这一世，也是个快意恩仇的性子，却从没有过祸及家人的念头。这朱棣动不动就搞株连，实在是让人发指。好一会儿他才问道：“这是什么时候的事儿？”

“前年秋天。”朱六爷道。

“那跟昨天的案子，又有什么关系？”王贤恨不得掐死这个说书的。

“本来所有人都以为事情过去了，”朱六爷压低声音道：“但年前朝鲜使臣来京贺岁，又有情况了。锦衣卫密探发现，使团中有人在暗中查访此案。”顿一下，他说句题外话道：“老弟以后说话行事千万倍加小心，锦衣卫的密探无孔不入，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被谁人出卖，也许是你最信任的手下，也许是

你同床共枕的女人……”把个王贤说得毛骨悚然，干笑一声道：“说正题。”

“按说这也正常，朝鲜国进献的妃子之间投毒，对其国内震动很大，朝鲜国王想要探明真相，也可以理解。”朱六道：“但纪都督十分在意，亲自督办此事。”

“哦？”王贤不禁笑道：“这么点小事儿，也能惊动纪都督？”

“嘿嘿。”朱六爷得意地笑笑道：“我可没告诉你，当初吕婕妤等人，是熬不住刑，屈打成招的。”说着冷笑一声道：“当时吕婕妤坚决不承认下毒，那个宫女也是坚决不承认，自己说过那样的话，她说自己只是骂权妃的宫女，该像她主子那样去死，却没说权妃是被毒死的。不过锦衣卫的酷刑，你以后就了解了，任你铁人也挺不住，何况几个弱女子……那案子办得破绽百出，可惜皇上盛怒之下，根本没细想，就把人给杀了。”

“哦……”王贤一个激灵道：“要是皇上醒悟过来，纪都督岂不要倒霉？”

“倒霉是一定的，就不知倒多大霉了。”朱六爷显然对纪纲恨意不小，幸灾乐祸道：“所以他很怕有人再查此案，可对方有使节的身份，他也没法贸然动手，只能严加监视。”说着笑笑道：“后来他发现那几个人竟上元节出来观灯，便想要趁机拿人，谁知道他那班徒子徒孙，连这点事儿都办不好。拿人时被人家引爆了灯山，一下场面大乱，结果还是给人家趁机逃脱了……”

“原来如此。”朱六爷虽然说得杂七杂八，但好歹让王贤清晰了解到了昨夜火灾的缘由。而且杂七杂八也有好处，就是他连最深层次的东西都了解了。朱六爷这份帮助，确实分量够足。

“我知道的就这些。”朱六爷谦虚道：“希望能对老弟有所帮助。”

“帮助确实不小。”王贤不想让他这么快就扯平，不动声色道：“这案子我该怎么办，请六爷教我？”

“找人呗。”朱六爷理所当然道：“那几个朝鲜人没死在火场中，也不可能离开京城，找到他们不就破案了。”

“我也知道要找人……”王贤无奈道：“可京城之内，百万之众，我怎么可能抢在锦衣卫之前，找到那几个家伙呢？”

“别怕那帮蠢材，他们除了窝里斗，别的样样稀松。”朱六爷缓缓道：“我也没法帮你，锦衣卫密探自始至终就在纪都督手里，我们谁也没法染指。”顿一下道：“不过，我倒有个思路，也不知对不对。”

“请讲！”王贤已经习惯了这个不卖关子会死人的朱六爷。

“我觉着，朝鲜使团的人肯定知情，因为就是在他们的包庇之下，那几个家伙才混进京城来的。”朱六爷沉声道：“而且我猜测，那几个家伙，应该跟惨死的吕婕妤脱不开干系，极可能就姓吕。不然谁会如此疯狂？昨晚那场大火，根本就是报复啊！”

“不是说吕家人都给杀光了吗？”王贤吃惊问道。

“朝鲜人是这么说的，但无凭无据啊！”说了这么多话，朱六爷口干得冒火，拎起茶壶咕嘟嘟喝起来道：“而且以他们当初选美时的表现看，这帮家伙是能蒙就蒙，蒙不过才会来真的。”说着看看王贤道：“知道该怎么办了吧？”

“嗯。”王贤点点头，他要是再不明白，就真是榆木脑袋了。

“不过我还得提醒老弟一遍，”朱六爷正色道：“江湖行走，安全第一，不该察的东西，不要去碰，当心粉身碎骨。”

“谨受教。”王贤也正色道。

第五百一十三章会同馆

从朱六家中出来，已经是子夜了，京城的气温要比太原高上许多、早习惯了严寒的王贤等人，觉着金陵的冬夜还挺暖和呢。

于是王贤抄着手，缓缓走在寂静的长街上，默默想着心事。

将朱六爷所说的内容，与从薛正言那里了解到的情况相印证，基本严丝合缝。而且既然双方讲和，那么一起对付纪纲，就顺理成章，也不大存在他给自己下绊子的可能。毕竟朱六爷要是故意真真假假、把自己引入歧途，皇帝那里也不好交代。

其实不信也不行，这次去找朱六，不就是拿死马当活马医么？

王贤之所以这样谨慎，是因为朱六所言牵扯到宫闱之事，这对外官来说向来都是禁忌，一个弄不好，便如朱六所说，就会粉身碎骨。

但他又从中看到了巨大的机遇，如果能把这个案子的真相揭露出来，那将对纪纲是个极大的打击。这种机会可是十分罕见，因为一般的冤假错案，皇帝不会放在心上，顶多说纪纲两句就算了，只有这种令皇帝枉杀爱妃的案子，才能彻底地撕裂两人的关系。

这样的好机会，错过了也许再也等不到。寒风中，王贤那颗心却越来越热，直到他设想如何去翻案时，才一下又凉了下来……时隔多年，当事人都死光光了，所有证物也已经湮灭。思来想去，现在唯有两件事能翻案，一是让那个告密的吕美人，承认她是诬告的。但那样的下场，将比吕婕妤还惨，她是万万不会改口的。二是开棺验尸，只要验一下权贵妃的骨殖，就知道她有没有中毒。因为正常的骨头是白色，年代久了会变成黄色，只有砒霜过量才会现出黑色。

不过这比前一个方法更不靠谱，王贤绝对相信，要是自己敢提这事儿，皇上能活刚了自己。

想来想去，难度实在太高，只能先搁到一边，先按照正常案子查下去。失望地叹口气，王贤上了跟在身后的马车，神色飘忽地烤着火。马车缓缓行驶在寂寥的街道上，路过一个巷口时，车帘一动，一道黑色的身影闪身上来。整个动作一气呵成，就像开了挂一样。

当然王贤的护卫也不是吃素的，能容忍此人如此风骚的走位，只有一个原因……他是自己人。

王贤含笑望着游魂鬼似的闲云，“难得，今天居然穿了夜行衣。”

闲云少爷知道，他是在笑自己，当初在广灵县说的大话，不禁气愤道：“你知道多少双眼睛盯着你，盯着太子殿下么？我这不是为了保险起见么。”人都是一步步成长起来的，当初只顾着耍帅的闲云少爷，在五台县被俘后，也终于不再托大了。

“这么说没被发现行踪？”王贤笑问道。

“本少爷既然加了小心，这世上就没有能发觉我的！”闲云冷笑一声，臭屁不改。

“没被发现就好。”王贤笑笑，轻声问道：“太子怎么说？”

“太子殿下说，”闲云方正色道：“你只管放手去做。”

虽然上午刚被皇帝教训了，但这么大的事情，王贤不可能不跟太子通气，那样就太忘本了。王贤本以为，太子会让他谨慎点，把握好分寸，却没想到是让他放手去做。这还真不符合的太子谨小慎微的性子呢，看来去岁的遭际终于让太子殿下意识到，这是场你死我活的战争，一味忍让换不来安宁了。

“我知道了。”王贤点点头，探手打开车窗，沉声吩咐道：“去会同馆。”

会同馆在皇城之西，乃是专为藩属使节来京时下榻所建，此刻住着进京朝贺的朝鲜、琉球、苏禄等大大小小十几个使团。不过所有使团加起来，都没有朝鲜使团所占的地面大，整个会同馆东厢都归他们使用，而且有单独的大门，可见永乐皇帝对朝鲜国的偏爱。

“敲门。”此时已经是四更天了，朝鲜使团的大门自然紧闭，王贤一声令下，侍卫便上前敲门。在这静谧的夜里，敲门声格外震耳。

不一会儿，门房打着灯笼出来，气呼呼道：“有什么事儿不能天亮再来？”

“少废话，北镇抚司奉旨办案！”虽然王贤还没正式上任，侍卫们已经迫不及待要用这句拽酷屌炸天的台词了。

很是奏效，门子果然不敢骂了，赶紧把门打开。这时候，馆中人也被惊动了，灯光亮起，朝鲜官员纷纷出来查看。

“动作够快的。”王贤小声对身边的闲云道：“看来很多人夜不能寐啊。”

闲云点点头：“做贼心虚。”

朝鲜人的衣装打扮语言，基本跟随大明的规制，只在一些细节上有点不同，比如这两位迎出来的官员，打眼一看穿的就是大明的官服，但仔细一看，区别还是存在的，比如下摆，大明的官服长及脚踝，朝鲜官服的下摆却很短，靴子都露在外面。还有大明官服的腰带更宽，且都是向下虚束，朝鲜的官服的腰带要窄很多，且是向上翘着，压在胸口。还有补子和乌纱也短小一些，看上去颇为局促，不像大明官服那样威严大气。

不过这也正常，藩属国的官服岂能跟宗主国的一样拉风？

两名官员向王贤施礼，王贤还礼之后，请他进屋就坐。落座之后，两人自我介绍，一个叫任添年，一个叫李茂昌，王贤登时肃然起敬道：“原来是二位皇亲。”

永乐六年朝鲜进献的五位美女，除了权贵妃和吕婕妤外，还有一位是仁宁府左司尹任添年之女，一位是恭安府判官李文命之女，一位是中军副司正崔得罪之女，后来入宫后，任氏被册封为顺妃，李氏被册封为昭仪，崔氏被册封为美人。眼前这二位，皆是皇帝宠妃之父，不看僧面看佛面，是以王贤换了态度。

女儿成了大明皇帝的妃子后，任、李二位父凭女贵，被大明封为光禄寺卿和鸿胪寺少卿，不过不用来京城上班，俸禄也由朝鲜代发。说白了就是让朝鲜国王养着这几位清贵闲人，不过那朝鲜国王也不会白养这几个闲人，出使的任务，总是交给这五位中的两三位，不过后来吕婕妤被处死，这差事便在四位中轮回。朝鲜每年春节、朱棣的生日以及一些重大仪式都会遣使来京，是以这几位频繁朝觐，已经是彻彻底底的中国通了。

他们竟听说过王贤的大名，只是还不知道他已经担任北镇抚司镇抚，听王贤自报家门，心里都暗暗吃惊，盘算起这一任命对大明朝局的影响。

简单的寒暄之后，王贤道明来意：“深夜前来，实在唐突，无奈皇命难违，令在下三日内查明昨夜……哦不，应该说前夜的午门失火案，这才不得不搅扰二位大人清梦。”

“哪里哪里，王大人奉命办差，着实不易，若有需要配合之处，下官等自当竭力而为。”说话的是使团正使任添年，只是说这话时，他的眼神有些闪烁，虽只是一瞬，却没逃过王贤那双眼睛。

“那太好了。”王贤笑道：“现在首要工作，是核实死难者的身份，不知前夜使团中，是否有人去御前街观灯？”

“当然有了，此天朝胜景，很多人平生难见，”任添年和李茂昌对视一眼，前者答道：“别说下面人了，我们两个也去了。”李茂昌也犹有心悸

道：“谁承想能发生那样的意外，虽然侥幸没有受伤，但到现在还是夜不能寐，满眼都是当时的场面。”

王贤慰问了几句，话锋一转，“那使团可有死伤？”

“这个么……”两人又对视了一眼，方摇头道：“没有。”

“确定？”王贤追问道。

“确定。”两人迟疑一下，点点头。

“不过还是请将全体成员集合到院子里，让在下清点一下。”王贤进入状态很快，已经颇具北镇抚司的蛮横。

两个朝鲜官员果然变了脸色，李茂昌皱眉道：“莫非大人不相信我等之言？”

“信，怎么不信，”王贤皮笑肉不笑道：“不过使团那么多人，二位大人难免有所遗漏，还是仔细清点一遍放心。”

“我们已经清点过了。”李茂昌已经有些不悦了。

“还是再清点一遍放心。”王贤笑呵呵道。落在朝鲜人眼中，就是一头笑面虎。

“大人为何执意要清点使团人数呢？”任添年终于忍不住道。

“大人为何执意不许清点使团人数呢？”王贤颇有些无赖道。

“大人给个能说服我们的理由，自然可以清点。”任添年皱眉道：“若是没有理由，还请大人恕罪，我朝鲜使团并不在镇抚司管辖之内，还是请大人请来圣旨再说。”

“好听的理由我已经说过了。”王贤的表情也冷下来，“剩下难听的也要听么？我觉着还是不听的好。”说着正色道：“不过既然二位要听，下官也只好说了。我之前是出于对二位皇亲的爱护，这个案子皇上雷霆震怒，你们卷进来，不仅自己可能要受牵连，还会连累宫里的娘娘。”

“……”两个朝鲜官员一下沉默了。

第五百一十四章搜查

会同馆朝鲜使团院中，王贤正在循循善诱。

“其实对二位大人来说，最好的选择就是不知情……你们根本什么都不知道，是被蒙在鼓里的。就算有所疏忽，看在二位娘娘的分上，皇上也是不会责罚二位大人的。”

他这话说得没头没脑，却让两个朝鲜官员的脸色一阵青一阵白，喉头直颤动。但两人思酌良久，还是硬着头皮道：“不知道大人在说什么。”

看他两个的样子，王贤便知道他俩肯定知情，冷笑一声道：“看在两位是皇亲的面子上，本官才说这么多。如果二位执意隐瞒，那我只好实话实说了。”说着冷声道：“昨夜的火灾，并不是烟花引燃的，而是有人故意纵火！”

两人闻言脸色发白，额头隐现汗水。便听王贤继续说道：“而纵火的灯山也已经查明，乃是一个叫崔成泽的朝鲜商人所立！”

“啊！”李茂昌忍不住轻呼一声道：“是他？”

“怎么，大人认识他？”王贤目光如剑，紧盯着李茂昌。

“不，不认识……只是听说过。”李茂昌忙不迭解释道：“他多年前便来到大明，生意做得很大，在朝鲜很有名。”

“现已查明，崔成泽的灯山中，藏着大量的硫磺硝石火油，只是还不清楚，是他自己的意图，还是有人偷藏的！”王贤沉声道：“审问过崔成泽的家人，灯山是由他出资不假，但设计方案却出自使团中，一个叫金英泽的官员之手，建造过程中，金英泽也全程参与！”说着剑眉一竖道：“而据目击者证明，当日确实有不少朝鲜人，在那座灯山边上。后来崔成泽主仆死亡，但还是有人逃脱了！”他这话虚虚实实，但说得言之凿凿，根本不容怀疑。

“这就是本官要清点使团的原因，如果所有人都在，那这个金英泽便是冒充的！如果人数少了几个……”顿一下，他阴冷的目光扫过两个吓毛了的朝鲜人，“那么贵团就难逃嫌疑了！”

“大人……”任添年一下站起来，掏出手帕擦汗道：“方才我们没对大人说实话，确实有个官员和他的仆人没回来，那官员就叫金英泽……”

“为什么不说实话？”王贤向前一步，逼视着任添年。

任添年被威压得倒退一步，膝窝撞椅子边缘，不禁一屁股坐下，汗如雨

下道：“金英泽帮着崔成泽建灯山一事，我们是知道的。昨夜大火是先从崔成泽那里燃起的，我们也有人看到了。回来一禀报，我俩都吓坏了，唯恐天朝怪罪，才一时糊涂，商量着装作不知。”

“大人，我们也有不得已的苦衷，”李茂昌也忙着解释道：“前番吕婕妤的案子，已经惹得皇帝对我们朝鲜不快了，这次要是再牵连进来，皇上肯定要降罪的！”

说完两人竟一齐给王贤跪下，请罪道：“我们错了，不该欺瞒大人，求大人搭救！”

“我怎么搭救？”王贤面无表情道。

“不要把之前的话禀报皇上……”李茂昌小声道：“还按大人所说，我俩被蒙在鼓里，并不知情。”

“这样啊。”王贤神色飘忽道：“是不是晚了点？刚才你们说不知情，本官还可以不深究。现在二位都承认了，我要是还不知情，岂不也是欺君？”

“求大人垂怜！”两人竟向他磕头开了，“这里并没有别人，我等必然为大人保守秘密。”

王贤侧过身去，不受他们的大礼，“快起来，二位怎么说也是皇亲，不要乱了礼数。”

“大人不答应，我们就不起来。”两人是怕极了，对朝鲜国来说，头等大事就是服侍好大明，让大明高兴，朝鲜的日子就好过，就没有人敢欺负他们。前夜发生的事情，却极可能搞砸了朝鲜君臣辛辛苦苦的经营，只要一想到本国将要遭到天朝的非难，两人就觉着天都要塌下来了。

其实他们从前夜到现在，都一直处在惊恐失措中，他们原先在朝鲜国，也不过是微末小官，只是因为女儿得以骤贵，之后一直富贵安泰，根本没经历过什么大风大浪。否则也不会心存侥幸，扯谎说所有人都在。要是两人一上来就承认，那金英泽主仆至今未归，他们也在寻找，便可一推三六五，王贤还真不好办。

可惜没有如果，他们一上来就被抓住了把柄，在王贤这种高手面前，自然溃不成军。

见火候差不多了，王贤才一脸为难道：“你们让我好生难办，这样吧，你们把自己知道的都告诉我，咱们想个法子，看看能不能弥补过去。”

见王贤终于松了口，两个朝鲜官员这才爬起来，连声道：“保证知无不

言，知无不言。”

“那好，我问你们。”王贤沉声道：“这金英泽是个什么身份，和吕家有没有关系？”

“吕家？”两人登时又中了一箭，心里暗叫道，原来人家什么都猜到了，果然不愧是天朝的锦衣卫，世上没有能瞒得了他们的事儿！

“就是原吕婕妤之父吕贵珍家。”王贤道。

“有……”两人哪敢再隐瞒，李茂昌忙小声道：“金英泽是吕贵珍妻子的侄子。”

“果然。”王贤露出了然的神色道：“那金英泽暗中调查吕婕妤的案子，是为了给姑母家伸冤了？”

“是。”任添年点点头道：“吕婕妤案发后，皇上震怒，令我们大王处罚吕家，原本很兴盛的吕家，一下就倒了。”

“那金家受到冲击了么？”

“金家自然也受到牵连了。”任添年道：“原本金英泽已经是翰林，下一步大王就要重用他了。结果因为他姑母的事情，被派了闲职，一下就仕途无望了。”

“那也不需要纵火泄愤吧？”王贤却不信道：“他不要在朝鲜的家人了？”

“这，就不知道了……”两人摇头道。

“你们又想撒谎。”王贤面色转冷道：“他身边是不是还有吕家人？！”

“啊……”两个朝鲜人如遭雷击，难以置信地看着王贤，心中狂叫道，怎么连这个都知道！

“你们国王对皇上的旨意，又一次阳奉阴违了。没有将吕家人全部处死！”王贤冷哼道：“以为锦衣卫不知道么？”

两个朝鲜人又坐不住了，满头大汗解释道：“当时也不是正式的旨意，皇上只是派使者说了句，‘吕家人也不必在朝鲜出现了。’我们大王仁慈，却也不敢违背皇上的圣意。当时吕贵珍已经病死，王上只赐死了他的妻子，后来他儿子不知所踪，我朝也一直在追查，只是杳无音讯。”打死他们都不敢承认，其实他们是知道吕婕妤的哥哥，扮作金英泽的仆从也在使团中。当时两人苦求他们，说只是想来京城暗中查找证据，为吕婕妤平反。他们俩本来耳根子

就软，又觉着若是真能为吕婕妤平反，对本国也是件大好事。在取得二人绝不牵连使团的保证后，便一时心软答应下来，谁知竟酿出这等祸端！

“金英泽的身边，一定有吕家人，应该是吕婕妤的兄弟。”王贤却笃定道：“只有吕家人有纵火的动机，我想二位不否认吧！”

“是……”两人如何能否认呢？否认就是说其他朝鲜人也有纵火动机了，那问题可就严重了。

“好了，最后一个问题。”王贤竖起食指，目光炯炯道：“他们现在在哪儿？”

“这就真知道了。”两人无奈摊手道：“事发之后，他们就再没回来，我们也不知他们去了哪。”

王贤看看二人，不像是作伪，再想想两人若是潜逃，肯定不会把去向告诉任何人。但他还是问了句：“其余人知道么？”

“白日里问过了，都说不知道。”两人摇头道。

“带我去他们的住处看看。”王贤默然道。

“大人请。”两个朝鲜官员忙领着他穿过几道门，到了官员住宿的客房，指着倒数第二间道：“他们主仆二人住在这里。”

“开门。”王贤道。

“上着锁……”李茂昌的‘呢’字还没出口，就见一名侍卫一脚踹在门上，锁鼻子立马崩断，大门洞开。李茂昌咽下口唾沫，“呃，上差请进。”

闲云和吴为先进去转一圈，待确认没有危险，才点亮灯光，请王贤步入。

王贤进得房中，见是个套间，里头摆设简单，物品摆放整齐。

“搜一下。”王贤一声令下，侍卫们便开始翻箱倒柜，不一会儿，便把个好好的房间，翻得一片狼藉。

“大人，没有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搜查的结果令人沮丧：“所有带字的东西都烧毁了，就剩几件衣服了。”

“烧毁了么？”王贤露出玩味的笑容道：“果然是做贼心虚呢。”说着看看身后一个样貌俊俏的小侍卫道：“小师傅，看你的了。”

“小贤贤，你终于想起为师来了。”那侍卫横了王贤一眼，声音清脆悦耳。看得两个朝鲜人一阵惊叹，原来这位王大人也好男风啊！

第五百一十五章顺水推舟

王贤见又被误会了，苦笑着摸摸鼻子道：“其实她是个女孩子。”

那女扮男装的丫头，自然是我们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灵霄大小姐，她一皱小琼鼻，哼了一声，似乎对王贤的意见很大。她对王贤的意见岂止很大？简直是大了去了！这臭小子，去漠北不带着自己，去山西也不带着自己，把自己留在京城，给他看家护院，当我是狗狗么？

这次好说歹说，终于带她出来，却一直把自己当空气，跟他说话也不理，真是气死本姑娘了！现在找不到人了，才想起我来……似乎还是把本姑娘，当狗狗了！

不过生气归生气，灵霄也不是几年前那个一味任性的小丫头了，她知道王贤时间紧迫，只好等回头再跟他算账。打个呼哨，两条小猎犬便冲进来，朝着她摇头摆尾。

灵霄从腰间的鹿皮袋中，摸出两块肉脯，凌空一丢，两只武当山特有的小猎犬，便欢快地蹦起来接住，津津有味地吃下去。

灵霄将那几件衣物给两只小猎犬嗅了嗅，气哼哼道：“要是找不到人，就把吃下去的都吐出来！”吓得两只小狗一下亚历山大，夹着尾巴呜呜叫唤起来。

两只小狗只好迟迟疑疑出去，灵霄跟在后头，丢下一句：“不过话说在前头，那两人身上没有涂抹十里香，人又走丢一天多时间，气味已经过于淡薄，小王和小贤也不一定能找到。”

“试试吧……”王贤说着瞪大眼道：“你管两条狗叫什么！”

“小王和小贤！”灵霄转过头，一双灵动至极的大眼睛怯生生地望着他，突然一吐舌头，扮个鬼脸，跟着小狗一溜烟跑了。

“这丫头……”王贤这个汗颜，目光扫过众人道：“你们都没听见吧？”

“没有没有，什么都没有……”众人强忍着笑，赶忙摇头。

“还不快追！”王贤实在没脸见人，愤愤丢下一句，便快步跟了出去。

果然让灵霄说着了，昔日里无往不利的小猎犬，犹犹豫豫出门，走出去几条街，竟是见狗脸茫然，一只想往东一只要往西，十分不靠谱了。

“这可如何是好？”李茂昌急得满头大汗，他怕王贤找不着人，又要修理自己。

王贤寻思片刻，问道：“京城有多少朝鲜商人？”

“一百一十户。”任添年报出一个准确的数字。

“可能和这两人有关系的，有多少？”

两人想了想，不确定道：“得有十几家吧。”

“带着犬，一家家地找。”王贤也没什么好办法了，只能用这笨法子试一试。

“唉，好吧。”两人苦着脸点头，心说这下可好，越闹越大了。

王贤朝吴为和闲云递个眼色，便率众浩浩荡荡奔第一家朝鲜商人的住处而去。吴为和闲云两个却故意落在队尾，在拐弯时悄然离开了队伍。两个惯于追踪匿形的高手，便顺着墙根的黑影，悄无声息地潜回了会同馆，静静伏在墙上，一动不动。

没过多久，便见已经安静下来的院子里，闪出一条黑影，纵身攀上了墙头，举目张望张望，见四下无人，才翻过墙头，两脚着地，就顺着小巷奔出去。离他更近的闲云，这才纵身一跃，无声无息缀了上去。吴为则继续趴在墙头，监视着会同馆中的风吹草动。

那厢间，闲云闲庭信步地跟着那黑衣人，跟着跟着，却站住脚了。因为他看到，那人竟闪身进了锦衣卫衙门，不禁有些失望，原来是锦衣卫的密探。不过这也说明，纪纲也在紧盯着会同馆，四下查找那两个人，只是他做贼心虚，不敢做在明处罢了。

‘得赶在对方前头才行。’闲云立在巷尾的阴影处，默默寻思着。他不敢靠得太近，那毕竟是高手如云的锦衣卫衙门，就算他敢窥探，也一样会被发现。

在闲云都不能窥探的锦衣卫大堂上，此刻灯火通明，纪纲和他的徒子徒孙全都在，听了那密探的禀报，庄敬叹气道：“这王贤果然是个厉害角色，一转眼工夫，就让他找到这条线了。”

“庄夫子莫要涨他人威风！”许应先却像被踩到尾巴一样，蹦起来道：“王贤又不是神仙，是朱六那个老王八给他支招了！”

纪纲不悦地瞥他一眼，许应先才像泄了气的皮球，又老实坐下。不过纪

纲知道他没认错，王贤就是从朱六那里取到真经了。但也正如此，他才会如此忧虑——他万万没想到，王贤竟是个如此变态的人物，为了破案竟然主动向仇家求和，这让向来公私不分的纪都督，根本无法想象。

看来王贤是和朱六和解，并从他那里知道了很多情报，这让纪纲万分焦躁——万一朱六把吕婕妤的案子也告诉王贤，这可如何收场？

不行，必须抢先找到那俩家伙，光暗中查找是没用了！

想到这，他豁然起身，一班徒子徒孙也赶紧跟着站起来，听老祖宗阴沉着脸吩咐道：“调集所有人马，大索全城，挖地三尺也要把他俩找出来！”

“是！”众人轰然应道。

“一定要抢在他们前头，”纪纲不放心地嘱咐一声：“不管用什么方法！活的死的都可以！”

“是！”众人再应一声，便赶紧出去召集人马了。

闲云在阴影里等了好一会儿，突然听得锦衣卫衙门里一阵喧腾，旋即大门洞开，一队队打着火把的锦衣卫开出衙门，一双双靴子踏在青石路上，一把把挂在腰间的绣春刀掠过他的眼前，虽然没听到他们要去哪，但闲云估计，八九不离十，是要利用人数优势，抢先一步搜查那些朝鲜商人吧。

而王贤手里只有百多人，毕竟他已经回京，不再是钦差，又还没正式上任，也只有这些人可以差遣了。

‘要是让那两人落在锦衣卫手里，这功劳岂不被纪纲夺了去？’闲云不知道此案对纪纲意味着什么，他也懒得知道，他只知道，他的兄弟要跟纪纲争锋了，不能第一仗就被纪纲压下去！

‘怎么办，怎么办？’闲云着急地想拿个主意出来，无奈他的点数全加到武力值上了，动脑子实在非他所长。只好郁闷地一跺脚，去找王贤报信。

闲云知道王贤的去向，飞速赶过去时，王贤等人刚从那一家出来，看他们的表情就知道，人毛都没找到。闲云赶紧过去，凑在王贤耳边说了几句。王贤听了却不像他一样着急，反而笑起来道：“正愁人手不够呢，有他们帮忙，实在太好了。”

“让他们找到，你的脸往哪搁？”闲云郁闷地翻白眼，心说这真是皇帝不急太监急。

“放心好了，他们找不到的。”王贤笑嘻嘻地拍拍他的肩，安慰一下心灵

受伤的闲云少爷道：“朝鲜人在我大明不容易，”说着用下巴指指被亲兵隔开的任添年和李茂昌道：“这二位贵为皇亲，尚且小心翼翼，你说那些朝鲜商人又是怎么个处境？”

“商人本来就没地位，又是外国商人。”闲云想一想道：“就更没地位了。”

“是呀，他们捧着卵子过河尚且怕出事儿，还敢收留逃犯？那两个朝鲜人是猪啊，还敢躲在他们家里？”王贤耐心解释起来，似乎锦衣卫终于按捺不住，开动起来的消息，给他吃了一颗定心丸。

“那你还要搜查朝鲜商人？”闲云说着终于明白了：“你是故意的吧？”

“不错，咱们的一举一动，都落在锦衣卫密探的眼里呢。”王贤得意地笑道：“我便顺水推舟，做出大举搜查的架势，那帮家伙以为我掌握了什么确凿的线索，便终于急不可耐地跳出来，开始替咱们大搜全城了。”

“你要的就是这效果？”闲云还是不太懂：“但他们搜来搜去也是白搜，还不一样白搭？”

“怎么会是白搭呢？”王贤笑着摇摇头道：“打了草才会惊到蛇。”

“打草惊蛇。”闲云终于明白了，“你是要把他们给逼出来！”

“聪明。”王贤对闲云少爷能动脑子，向来不吝鼓励。

“可是，你逼他们出来有什么用？到处都是锦衣卫密探，我们抢不到前头去的。”闲云少爷追问道。

“我们当然不行，但有人可以。”王贤神秘地笑笑道：“咱们就安心看一场，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好戏吧。”

“你是说，朱六……”果然是脑筋越用越灵光，闲云一下就猜到了，却被王贤用眼光制止，不让他再说下去。

不错，就是朱六爷。他既然要给王贤一份大大的人情，光动动嘴皮子怎么行？在王贤一再坚持下，老东西终于勉强同意帮他找人。但前提是得让锦衣卫动起来，造成大索全城的架势，他才能有机可乘。

“那咱们是不是可以回去睡觉了？”闲云一听不用动脑子了，马上欣然提议道。

王贤无奈地看看他，暗暗发誓以后不对闲云少爷的智力抱希望了。“咱们

还得做做样子，不然人家看咱收工了，不啥都明白了？”

“也是。”闲云点点头，不再问了。

第五百一十六章投案

天光渐亮，安静的金陵城终于喧腾起来，却比平时多了几分不安。早起奔生活的百姓刚要出门，却听到外头兵荒马乱，吓得不敢打开屋门，只敢透过门缝看着外头，一队队锦衣卫官兵将一户户朝鲜商人围起来，并在街头巷尾贴出告示。

待锦衣卫轰然离去，老百姓才敢出来，围着那新贴上去的两条告示议论起来。

“上头写得啥么？”围观了好一会，终于有人憋不住问道。

那些识字的‘秀才’，早就等着睁眼睛们发问，闻言摇头晃脑起来：“说是通缉前夜纵火的嫌犯呢，连画像都出来了。说有窝藏包庇者，以共犯论处，有举报线索、协助捉拿者，赏银千两。”

“吓，是两个朝鲜人呢，我就说么，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人们纷纷议论起来，有激愤者，有默然者，还有那些游手好闲之辈，开始拼命回想，是不是哪里见过这俩朝鲜人，好赚到这笔赏银。

人们正在议论着，突然又有一队锦衣卫过来，在原先的通缉令旁，贴上另一条告示，这下可看呆了那些识字的。

“快说说，写的啥。”睁眼睛们忙催促起来。

“警告那两个犯人，若是天黑之前不现身，就把在京的所有朝鲜人都抓起来处死！”众人登时瞠目结舌，但想想那位大帝的嗜杀成性，这也合情合理。

锦衣卫们也看到了这条告示，但今天兵荒马乱，各路大人都在带队搜查，也说不准是谁的主意。想一想这对搜捕应该是好事，也就不往心里去了。

一个白天就这样在闹腾哄哄中过去了，在这一天里，王贤和纪纲的人就像在比赛一样，一刻不停地搜查那些朝鲜商人的家宅。但锦衣卫终究在人数上占据绝对优势，王贤搜查一家的工夫，他们能搜查七八家，相应的，他们赶在前面找到人的可能性，就要大上许多。不过前提是，人确实那些朝鲜人家里。

等到日暮时分，众兄弟已经两天一夜没合眼了，一个个通红着眼睛，嘶哑着喉咙，看上去活像一群狼，对那些朝鲜人的震慑效果成倍增加，搜查的速度陡然快了许多。

拖着沉重的脚步，从一户朝鲜人家走出来，王贤看看疲惫不堪的众兄弟，心下不忍道：“先吃饭吧，小辉，你订好酒楼了么？”

“前头夫子庙的醉风阁，”帅辉笑道：“大人难得犒赏兄弟一下，咱们这次去尝尝达官贵人们吃的淮扬菜。”

“什么叫难得？说得我很抠门似的！”王贤啐他一口，天地良心，他在财富上素来没啥大追求，只要一家人住得好点，衣食无忧就行。说实在的，在这大明朝，他真找不到赚大钱的理由，他喜欢的东西，这个年代都没有。这个年代那些达官贵人的享受，诸如戏班、园林、古董、姐儿之类，他就对最后一项感兴趣，但家里家外的女人，已经让他招架不了了，哪还有再开辟新战场的勇气。

所以王贤真不稀罕钱，有钱他都不知道该怎么花。他在浙江的生意也好，在山西捞外快也罢，只不过是为了让身边人过得更好，为了让他们更紧密地团结在自己身边罢了。

有人说所有成功者都是禁欲者，王贤觉着蛮有道理，正因为这世上几乎所有的浮华都引不起他的兴趣，他才会如此迷恋身处风口浪尖上的刺激……

众人说笑着正往酒楼走去，突然听到一阵急促的马蹄声，循声一看，竟是被王贤留在应天府衙门的二黑。

“这家伙怎么知道有饭局？”众人笑起来，王贤却眉头微皱，竟有些紧张。

“大人，”二黑翻身下马，冲到王贤近前，低声道：“两个朝鲜人向应天府衙门投案自首了。”

“果然……”王贤心里也暗暗吃惊，姜还是老的辣，一切竟都在朱六爷的算计中。顾不上惊诧，他让周勇赶紧把马牵过来，翻身骑上去道：“快，别让人抢了先！”话音未落，便打马冲了出去。

昨天夜里，朱六爷对王贤说，只要他能调动锦衣卫大索全城，就有把握让那两个朝鲜人到应天府衙投案自首。当时王贤也只是将信将疑，谁知竟果真如此！不过今天锦衣卫全都在街面上，这个消息肯定也瞒不过他们吧？

路上二黑证实了王贤的担忧，其实那两人是被锦衣卫追着逃进应天府衙的，随即从四面八方涌来的锦衣卫，便将应天府衙门里外三层地包围起来。二黑要不是走得及时，差点就被堵在衙门里出不来了。

盏茶工夫，王贤便到了应天府衙外，只见除了栅门内穿着藏青色号服的应天府官差，栅门外却是穿着红色军袄、挎着绣春刀的锦衣卫，密密麻麻，

刀枪如林。

王贤的手下也穿着一样的红色军袄，挎着绣春刀，迎着锦衣卫便上来了。

“站住，哪部分的？”对头领队的锦衣千户是老熟人，曾经在杭州抓过王贤的许应先。

“你又是哪部分的？！”周勇虽然穿着锦衣卫百户的官服，但横眉竖眼，要吃了许应先一般。他的老主公周新，就是险些被这厮害死的！周勇恨不得把这厮生吞活剥了。

许应先一愣，他可不认得周勇，不知道对方哪来这么大仇。但他再一看，可看见周勇身后的王贤了。对这个害他丢了差事和脸面的混蛋，许应先也一样恨不得将其生吞活剥了。“管你是哪个衙门的，没看见这里戒严了，绕道走！”

“谁给你的权力，戒严应天府衙？你想造反么？”周勇喝道。

“奉了纪都督的命，应天府衙门里有钦犯，为防止犯人外逃，特此戒严！”许应先恨恨地盯着王贤，当初在他眼里的小虾米，如今却成了他的上级，这让许千户那颗善妒的心，该往何处安放？

“巧了，我们是北镇抚司的，前来接手钦犯，还不快让开！”周勇喝令道。

“北镇抚司的？”许千户做出吃惊的神情，旋即冷冷道：“我怎么没印象，你们不是冒充的吧？”

“是不是冒充的，不是你许千户说了算。”王贤终于拨马上前，朗声说道。周勇立刻让到一边。

此刻王贤骑在高头大马上，许千户却立在地下，前者俯瞰着后者，眼里带着蔑视，后者仰视着前者，眼里满中愤恨。

“许千户，许久不见。”王贤睥睨着许应先道。

许应先在气势上就输了，又不能牵一匹马过来，现骑上去跟王贤说话，只能尽量高昂着头，冷笑道：“我当是谁呢，这不是当初在浙江千户所坐牢的那小子么？”

“不错，是我。”王贤丝毫不以为耻，反而大方承认道：“当初的阶下囚，现在却成了你的上司，许千户心里肯定很不好受吧。”

众人听了这话险些笑出声来，让王贤这一挤对，许应先显得好蠢……

“那有什么不好受的，你不过走了狗屎运罢了。”许应先闷哼一声，咽下一口老血。

“哈哈，可惜我这个走了狗屎运的家伙，是你的上司了！”王贤大笑三声道：“见到上官还不下拜，让人笑话咱们锦衣卫没规矩！”

“你！”许应先涨红了脖子，死挺着不给王贤下跪道：“我不是你的下属，没必要非得向你行礼。”

“那就别怪我不客气了。”王贤冷笑道。

“你还想动粗不成？”许应先身后可是几百上千人，哪能在乎王贤的挑衅。

“呵呵……”王贤笑笑，从袖中掏摸出一卷黄绫，缓缓展开道：“有圣旨。”

“你……”许应先差点没气晕了，有圣旨你不早拿出来，废话那么多干什么？但他岂敢对皇帝不敬，赶紧双膝跪下，后面的锦衣卫和应天府官差也齐刷刷跪下。“臣等聆听圣训！”

下一刻，王贤却把圣旨往手里一攥，便领着十几名手下，施施然穿过跪在地上的人群，向衙门口走去。

“站住，你们不许过去！”许应先忙起身阻拦道：“拦住他们！”

一众锦衣卫刚要起身，却见王贤一下把黄绫打开，拖着长腔道：“有旨意！”

许应先等人只好再次跪下，却等不到下文，这次许千户郁闷得真吐血了……这不是耍无赖么，头一次见把圣旨这样用的！只能眼睁睁看着王贤等人穿过锦衣卫的封锁线，到了栅门口。

王贤这才转过身宣旨道：“命王贤为北镇抚司镇抚，负责查办午门前火灾一案！钦此！”说着大声对身后呆若木鸡的应天府官差道：“还不起来开门！”

应天府官差如梦初醒，赶紧把栅门打开。那边许应先等人，也不可能把王贤再拉出来，只能眼看着他率众长驱直入！

而之前纪纲给他的任务，是无论如何也不能让王贤踏足应天府衙一步，

哪怕他亮出北镇抚司的招牌也白搭！

谁知道这么轻易就让人家进去了……

无数双眼睛望着王贤在手下的簇拥下，大摇大摆进了栅门，直入府衙，许多了解许应先和王贤这段恩怨的锦衣卫，都生出‘许千户败得不冤’的念头。

第五百一十七章薛府尹

应天府衙二堂。

纪纲果然早来一步，他让人将衙门围起来，然后才亲自进入应天府向薛正言要人。虽然兵围应天府有些容易引起非议，但纪都督是可以在皇宫给阳武侯那样的猛人开瓢的牛人，他除了不敢在皇帝眼前放肆，别的场合下，还没有他不敢干的事儿！

在纪纲看来，薛正言虽然是皇帝很信任的臣子，但这次午门外的大火，足以烧掉他的乌纱。但若是自己帮他脱难，则又是另一番情形了，所以在他看来，自己亲自出马，晓之以情、动之以理，薛正言一定会交人的。至于兵围应天府，不过是防止王贤那厮来搅局，并非针对他薛府尹的。相信以薛正言现在的狼狈，不会计较这个的。

然而事情并不像想象的那般顺利，那自身难保的薛正言，似乎对自身处境毫不在意，只是在东拉西扯地和纪都督拉起呱来。弄得纪纲焦躁莫名，他身后的李春忍不住冷哼一声道：“府尹有闲心扯闲篇，我们都督却忙得紧。少说废话，到底交不交人，给个准话吧！”

“这位是李副镇抚吧，”薛正言看看他，捻须微笑道：“朱六爷呢，他怎么没来？”

“六爷退休了。”李春哼一声道：“现在北镇抚司的事情，暂时由我管着。”

“这么说，人犯是交给北镇抚司了？”薛正言笑道。

“那是自然，北镇抚司负责钦案。”李春顺着他的话头道：“薛府尹不会连这个也不懂吧？”

“纪都督，一定要把人交给北镇抚司么？”薛正言悄悄换了个说法，但在众人听来，在这里，北镇抚司就是指锦衣卫了。事实上，因为北镇抚司的名头太盛，经常有人以为锦衣卫就是北镇抚司，北镇抚司就是锦衣卫。

“是。钦案由北镇抚司查，这是规矩。”虽然纪纲想避免‘北镇抚司’这四个字，但他已经被薛正言磨光了耐心，一心想着赶紧敷衍过去，把人提走才是正办。

薛正言沉默一会儿，方点点头道：“拟移交文书吧。”二堂是大老爷过堂的地方，笔墨纸砚都是齐备的，马上有应天府通判，草拟了一份移交文书。小心拿起来吹干墨迹，呈给薛府尹过目，薛正言扫一眼，便在上面签字画

押，又将文书转给纪纲。

纪纲仔细看一眼，见没什么问题，便也在上头签字画押，那张阴沉的脸上终于露出笑容道：“李春，捉人去。”

李春应一声，走上前道：“薛府尹，把人犯转交给我们吧？”

“李副镇抚，你能代表北镇抚司？”薛正言把个‘副’字咬得极重道。

“当然。”李春昂然道。

“那你把王镇抚置于何地？”薛正言缓缓问道。

一句话让李春被蜇到一样，倏然变了脸色：“哪来的王镇抚，根本没听说过！”

“我却是见过的。”薛正言淡淡一笑道：“昨日王镇抚已经来过了，拜托在下若抓到嫌犯，一定要转交给他。”

此言一出，满堂一片死寂，纪都督亲自出马，已经给足了薛正言面子，万万想不到他如此给脸不要脸。

“本官没见过什么劳什子王镇抚……”李春黑着脸打破沉寂道。

“那你现在就见到了！”一阵脚步声从二门方向传来，王贤龙行虎步，出现在众人眼前。

庄敬、李春等人目瞪口呆地望着大步走进来的王贤……他们其实没见过王贤，但这样年轻的四品武官，会在此时此刻出现的，除了王贤还能有谁？

坐在太师椅上的纪纲，更是面色阴沉，外头就是上千头猪，也能挡着这小子让他进不来，那群蠢货是怎么搞的！

一直被围攻的薛正言，眼见此刻出现的王贤，虽然依旧面无表情，眼中却闪出了亮光。

王贤施施然朝纪纲和薛正言施礼道：“下官王贤拜见二位大人。”

“哼……”纪纲用鼻孔哼了一声，对王贤不单独跪见很不满意。

王贤却不在意，又朝纪纲拱拱手道：“纪都督知道了？”

“我知道什么了？你在这里干什么？”纪纲满脸阴云，那双令人发毛的眼

睛，直盯着他问道。

王贤要是之前没见过朱棣，怕是要被纪纲唬住，但比起朱棣的气势来，纪纲还是差点火候，王贤也没什么好怕的了，他不以为意地笑笑道：“回都督的话，午门前纵火的嫌犯，已经到应天府衙投案自首了。”

“与你何干？”纪纲发现自己降妖除魔的凌厉眼神，居然在王贤这里不好使了，不禁面色更加阴沉。

“回禀都督，下官身为北镇抚司镇抚，特来请求应天府尹移交人犯。”王贤答道。

“不必了，你回去吧，”纪纲哼一声道：“这个案子由本座处理了。”

“哦？”王贤神情一愣道：“莫非皇上另有旨意？”

“这不是你该知道的。”纪纲用看蝼蚁样的眼神睥睨着王贤道。

“按说下官应该遵都督命，”王贤却不硬不软地顶回去道：“只是此刻领了圣旨，在没见到新的圣旨前，恕下官不能遵命。”

纪纲望向王贤的那双眼奇寒无比，就像千年冰山的冰！他突然省悟过来道：“你这是哪来的圣旨？”他在昨日就已经知会过宫里的人，让他们拖两天再把旨意下来。

“都督是怀疑旨意真假么？”王贤貌似恭敬地问道。

“呃……”一下把纪纲堵得不轻，闷哼一声道：“回答本座的问题！”

“既然是圣旨，当然是皇上给的了。”官大一级压死人，何况纪纲还是锦衣卫的总头目，王贤只好作答。

“皇上的旨意，也是要从宫里传达下来！”纪纲皱眉道：“是哪个公公传的旨？！”

“纪都督，圣旨只有内官可以传达么？还有行人司呢。”王贤淡淡一笑道：“这道旨意是内阁直接交给行人司，由行人司下达给下官的。”行人司是洪武十三年设置的官署，掌传旨册封等事。但是永乐皇帝多嫌其是外臣用着麻烦，在京城之内传旨，往往让身边的宦官代劳。只有离京到各省传旨的，才用到行人司的行人们。

显然，这是杨士奇他们帮了王贤一把，才能打破常规让行人司下旨。

“这不合规矩！”纪纲不禁喝道：“行人司是京外传旨的，京内传旨，是内官的事！”

王贤却不急不躁道：“都督说的是，可旨意是真的，这总做不了假吧？难道只因为传旨的方式有欠商榷，就连圣旨都不用遵了？”

“当然……”纪纲闷声道：“不是这样。”他身后的庄敬等人，知道王贤这小子，是彻底跟他们干上了，庄敬便冷声道：“旨意真假不论，大都督要提人，你还想阻拦不成？！”

“下官不敢。”王贤不卑不亢道：“只是皇命难违，这人必须交给北镇抚司。”

“薛府尹，你要把人交给谁，给个明白话吧！”王谦大声道。

“这文书上写得清清楚楚，”薛正言一摊手中墨迹未干的文书道：“将人犯转交给北镇抚司。”

“好，你很好，你们都很好……”纪纲黑着脸，低吼一声道：“原来你们早就串通起来了，看来只能是敬酒不吃吃罚酒了！”说着他一拍桌案，断喝道：“来人！”

登时十几名锦衣卫军官跑了进来，列队立在纪都督面前，单膝跪下听令。

“把府衙守住，一个人不许放出去！”说着纪纲一抱手，冷笑道：“我看谁能插翅膀飞出去不成？！”

见纪纲耍起了无赖，王贤和薛正言无奈地对视一眼，后者虽然有心帮他，但纪纲这种身份的人，真要耍起无赖来，除了皇帝之外，谁拿他也没办法。

王贤却很快笑起来道：“得，看来是暂时走不了了。”

那边纪纲等人轻哼起来，意思是你当然走不了了。但听到王贤下一句，又全都气晕了。只见他看向薛正言道：“能借薛公审讯房一用吗？”

“当然可以，王镇抚要作甚？”薛正言不动声色道。

“闲着也是闲着，”王贤笑道：“我就在这里提审两名嫌犯吧？”

“你！”见王贤根本不把自己的威胁当回事儿，更不把自己当回事儿，纪都督多少年了，都没被这样无视过了！他自然被气得半死，只是碍于面皮不

好发作，不然岂不更丢脸。但他身后的徒子徒孙不干了，指着王贤吼道：“姓王的小子你别嚣张，对抗锦衣卫，对抗我们大都督的人，是没有好下场的！”

王贤却把他们视若空气，望向薛正言。如果他猜测得不错，薛正言应该会大开方便之门的。

果然，薛府尹微微一笑道：“当然可以。”说着吩咐一名推官道：“将牢中的两名囚犯提到审讯室去。”

见两人浑然不顾自己还在现场，就这样肆无忌惮，显然是吃了秤砣铁了心。纪纲知道僵持下去，万一闹大了，自己在皇上那里，肯定吃不了兜着走。想来想去，他站起身来，冷哼一声道：“你们很好，都很好！”说完便大步流星地离去。

第五百一十八章提审

“今天的事情，多谢薛公了。”纪纲一走，黑云压城的锦衣卫轰然散去，王贤向薛府尹拱手致谢。

“呵呵。”薛正言捻须笑道：“王大人不必客气，下官不过遵旨行事罢了。”

普普通通一句回答，却在王贤心底激起一阵波荡，昨夜里朱六爷乖乖与自己合作，就是因为皇帝的旨意，现在薛正言又是如此，加上内阁用超常规法子及时送到圣旨，王贤一下明白了五个字——皇帝的意志！

在这大明朝，在这金陵帝京，在这亿万万子民的头顶，笼罩着一片天，一轮金光闪闪的日头，一种令众生俯拜的力量，那就是皇帝的意志！

这意志至高无上，不容挑战，任何胆敢以身试法者，都会被碾为齑粉！

而这次，就是皇帝的一次小小警告，当然不是冲着他来的。对他的修理，已经在皇宫面圣后结束了。现在自己只是被皇帝当成道具，用来警告那些不安分的家伙，这大明朝虽然山头林立，但是永远别忘了头上的那片天！

不然这次，王贤也不会得到薛正言、朱六爷、杨士奇等人的鼎力相助，案子自然也不会办得如此顺风顺水。

而对他而言，顺利破案当然是求之不得，却也彻底被推到和纪纲针锋相对的境地，没有丝毫转圜的地步。本来双方虽然对立，但并没有当面冲突，就好比太子和汉王，虽然私底下死掐，面上还是亲兄热弟。但相信过了今夜，京城内外就会传遍纪都督被自己的下属当面顶撞、虎口夺食的段子，纪纲要是不展示手段，对自己进行报复，他就不光是丢面子的问题了，还会被人猜想，这个不可一世的锦衣卫头子，是不是要失势了？

所以被皇帝这一推，王贤就不得不走向和纪纲你死我活的斗兽场。虽然王贤早有这个觉悟，早晚会跟纪纲对上，可是绝不是现在啊！

但世事如棋盘，他只是皇帝手中的一枚棋子，皇帝想让他进则进，想让他杀则杀，就算想弃掉他，也只在反手之间，岂会考虑棋子的感受？

‘靠，老子还没准备好呢！’带着人犯离开应天府衙时，王贤郁闷得直叹气，‘常听人说捧杀捧杀，这下自己终于体会到，什么叫捧杀了……’

从对皇帝翻云覆雨的无奈中回过神来，王贤摇摇头，赶走笼罩全身的无力感，先把眼前这关应付过去再说。

因为还没有正式入主镇抚司，王贤自然不会将两人送去诏狱，而是让人在街边旅店开了个独立的跨院，作为临时刑讯之处。

此举让旅店的老板十分诧异，囁喏着直说不敢。

“兀那店家，我们又短不了你家店钱，为何不敢租房给我们？”帅辉气恼道。

“官爷误会了……”店家赶忙擦擦汗，哆嗦道：“我是不敢收官爷的店钱，官爷要用地方，只管用就是了。”

“哦，原来如此……”帅辉挠挠头，显然还没适应身份的转变。奶奶的，原来我们已经是下馆子不用给钱的镇抚司官差了！

他待要收回钱袋，却被身后的二黑一个爆栗，低声骂道：“给大人长点脸好么？”

帅辉摸着脑袋上的包，嘟囔道：“我不也是为了给大人省钱么。”还是讪讪付了店钱。

店家把众人领到最僻静的一个院子，便逃也似的走掉了，侍卫们把守好各处，王贤在正屋端坐，提审第一名人犯。虽然是在旅馆问案，但问的是钦案，细节上丝毫马虎不得。王贤在正厅问案，书记官在里间记录，这是大明朝问案的规矩，据说是可以便于套供。而犯人分开提审，则是为免串供。

不一会儿，五花大绑的犯人被押了上来，是个样貌颇为俊朗的青年，侍卫们让他跪下，他便顺从地跪了下来。

王贤面无表情地看着那青年，只见他的眼里除了犯人常有的恐惧和乞怜，还有浓重的愧疚。

王贤本来恨死这个害死上千人，尤其是险些害死自己夫妻俩的纵火犯，他原先的打算，是抓到这厮后一定让其求生不得、求死不能。然而在看到这双眼睛后，他却没了愤怒，只是静静地看着这青年。开口问道：“嫌犯报上名来。”

“我叫金英泽。”青年既然投案自首，自然存了好汉做事好汉当，绝不牵连他人的念头，自然不会隐瞒。

“你是朝鲜国的那位翰林检点么？”王贤问道。

“正是。”提到自己在国内的身份，青年的脸上绽出一丝痛苦之色。

王贤敏锐捕捉到了这点，沉声问道：“你既然是翰林，自然饱读圣贤书，怎会做出此等丧心病狂之事？”他深谙人心，知道先提审从犯，再击破主犯，所以先受审的是这个金英泽。而从金英泽读书人的身份入手，不愁他不为自己辩解。

事实上，金英泽两人也是在得知锦衣卫要将在京朝鲜人全都抓起来处死后，担心牵连到同胞，才会跑出来投案的。投案的对象，不是深仇大恨的锦衣卫，而是应天府，就说明他们还有话想说。

果然，那金英泽垂下头道：“当时并未想到会造成这种恶果。”

“怎么讲？”王贤问道。

“我表兄说，那天皇上会在五凤楼观灯，是最好的告御状的机会。”金英泽黯然道：“所以他要用烟花在天空写个大大的冤字，我才帮忙搭建了那座灯山。”

“用烟花写字？”王贤一愣，他知道后世有这种高难度的玩意儿，现在就能做到？

“我听闻京城名匠所制烟花，能写简单的字，比如‘一’、‘日’、‘二’、‘人’之类。”见多识广的吴为轻声道：“不过可写不了‘冤’这么复杂的字，除非朝鲜的工匠技术更高超。”

金英泽闻言变色一变道：“原来大明也没有这种能耐，原先我不信，堂兄说这在大明朝能做到，我才信了的。”

“所以说，他一开始就存心骗你？”王贤幽幽道。

“……”金英泽不说话了，这对他打击太大了，之前他以为是烟花燃放没成功，导致了这场大火，还安慰过表兄几句。现在看来，却是堂兄丧心病狂地瞒着自己，要向大明展开报复呢。想到自己在朝鲜的家人，就要因此遭殃，金英泽的眼里，终于流露出恐惧和怨恨之色。

“在担心你的家人，会不会因此受到牵连吧？”王贤的语言直指人心。

金英泽不吭声，却是默认了。“想让他们不受连累，首先得减轻你自己的罪名。”王贤循循善诱道：“现在听你的描述，你应该是被蒙在鼓里的，这样就可以大大减轻罪名。再加上主动交代的话，我想对你在朝鲜的家人的处境，是有很大好处的。”

“我说，我什么都说。”金英泽没有抵抗，只有坦白。

“你的那个伴当是你的表兄？”王贤问道。

“是。”金英泽点头道：“他叫吕成建，是我姑母的儿子。”

“吕成建，和吕婕妤有什么关系？”王贤追问道。

“他是吕婕妤的嫡亲哥哥，”金英泽不待问，便主动招认道：“当初吕婕妤毒杀权妃案发，皇上派使者到朝鲜传旨说，吕家人不必住在朝鲜了。言外之意，让王上杀掉吕家人，当时我姑父在病重，听到之后立时就死了。我姑母也被王上抓去杀了，我表哥逃到我家在乡下的庄园里，才躲过一劫。”

“他怎么混到使团中的？”

“我表哥听说我加入使团，要到大明来朝贺。”金英泽苦涩道：“便找到我苦苦哀求，让我带他一起来京城，他要查找证据，为我姑母一家平反昭雪。我和表哥自幼感情极好，见他人不人鬼不鬼的惨状，心下难免恻隐。加上自家也因为姑母家的牵连，地位江河日下，便一时糊涂答应了，让他扮作我的仆人，一同来京。”

“后来呢？”王贤轻声问道。

“来到京城后，我便和他四处查访，主要是询问在京的朝鲜人，当时案子的情形。”金英泽叹气道：“但这种宫闱秘闻，他们也无从知晓，只是突然间，就听说极得宠的吕婕妤，一下就被废处死，至于其中情由，宫里的朝鲜人都讳莫如深，根本问不出什么。”

“这么说，这阵子毫无头绪了？”王贤问道。

“是也不是，”金英泽郁闷道：“后来几经辗转，才找到一个宫里的嬷嬷，重金之下，探听出了真相。但我俩都觉着此事匪夷所思，皇上那次出征，只带了权妃一人，吕婕妤当时在京城呢，怎么可能投毒杀害权妃。退一步说，就算真是吕婕妤毒杀的权妃娘娘，她和知情者也该烂在心里才是，怎么可能到处乱说？而且还是跟权妃的宫女说，她活腻了不成？”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

“我们也觉着，此中大有蹊跷，吕婕妤的宫女不可能说‘像权妃一样被毒死’的话，八成是有人故意扭曲，栽赃陷害。”金英泽叹气道：“我们当时找到权妃的宫女问个明白，谁知她看了吕婕妤受刑，已经疯掉了。便只剩下当时告密的吕美人，可她在深宫中寸步不出，谁也不可能见到她。”

第五百一十九章怨念

“吕美人么？”王贤缓缓问道：“她和吕婕妤有什么关系？”

“都姓吕而已，”金英泽道：“永乐六年那次进献后，下国又向大明进献了一次秀女，其中有个商人之女吕氏被选入宫，封为美人。听说这吕美人因为与吕婕妤同姓，欲相结好，但吕婕妤嫌她身份低微，并不乐意，吕美人因而怀恨在心，常对吕婕妤有怨怼之言，”说着愤然道：“这种人的话怎么能信呢？”

“你的意思是，吕美人诬告？有证据么？”王贤问道。

“有证据还用到这一步么？”金英泽颓然道：“仅靠这些传闻有什么用？这时候，我们又发现，自己被锦衣卫的人盯上了。我劝表哥算了，他说锦衣卫既然盯上我们，就断无放过我们的可能，现在不动手，是因为我们有使团的身份作掩护，又是在京城。一旦离京，就是锦衣卫动手之日。”

“有这个可能。”王贤想一想，点点头道。

“我当时就吓坏了，问那该怎么办。我表哥说，只能放手一搏了。”金英泽道：“后来我们便找到崔成泽，帮他设计灯山。那崔成泽正发愁，该如何在灯会上脱颖而出，我堂兄是丹青圣手，自然一拍即合。他设计的灯山内部，在竹筒中藏着火硝之类，他说是燃放烟花之用，演示过一次后，我们也都没生疑。”

“到了那天晚上，他突然说锦衣卫过来了，然后便点着了灯山，灯山当时就炸开了，一下点燃了全场。”虽然已经过去两天，但想起当时的一幕，金英泽仍是面色发白道：“我当时吓坏了，不过我表哥拉着我的手，先一步逃入人群，然后被裹挟着离开了御前街，躲在秦淮河上一艘商船中。那船主的名字我就不说了，他完全是不知情的，本来说好了，天亮要送我们出城，那商船舱底有夹层，完全可以躲过搜查。谁知火灾死人太多，京城九门尽闭，只能先躲在船上。”

“本来船上有吃有喝，我们躲上十天半个月，总能等到城门开门的时候。谁知今天下午，那商人拿了张布告来，一言不发地递给我们。我俩一看，朝廷已经迁怒在京的朝鲜人，要将其一网打尽。我劝我表哥，我们已经成了丧家之犬，连朝鲜也回不去了，又何必再牵连别人？我表哥在从火场逃出来后，已经是万念俱灰，想也没想便答应和我投案了。”说到这，他苦涩地看看王贤道：“我虽然不是有心作恶，但害死上千天朝子民，实在罪不容诛。但求大人信守承诺，放过我在朝鲜的家人。”

“我尽力吧。”王贤怜悯地看看这金公子，其实并没有什么十恶不赦，反

倒一片好心。但软耳朵根酿成这场惨剧，总要为此付出惨重的代价……

将金英泽带下去，侍卫又带上第二个人吕成建。这吕成建应该不比金英泽大多少，然而胡子拉碴，一脸落魄，不像金英泽的表哥，倒像是他表叔。

侍卫让吕成建跪下，吕成建死挺着不跪，被侍卫踹倒在地又死死按住，他却依然硬挺着脖子，圆瞪着血红的双眼，对王贤怒目而视。

看他这样子，王贤也火了，那股气顿时冒出来：“你这罪恶满盈的狂徒，难道没有一丝愧疚么！”

“你家皇帝将我妹妹炮烙致死，又逼着李芳远杀了我父亲母亲，难道没有一丝愧疚么？”吕建成恨声道。

“无论你有什么理由，与无辜百姓何干？你一把火害死了上千百姓，有多少家庭破碎，有多少老人失养，有多少父母失孤？”王贤深恶痛绝，重重一拍桌案道：“仇恨就可以让你变成畜生么？”平心而论，王贤不是好人，甚至杀人不眨眼，比如那假冒的朱美圭，他连身份都没弄清楚，一遭到威胁，便说杀就杀，绝不含糊！但他信奉的是冤有头、债有主，最不齿的便是滥杀无辜。甚至在各方面都符合他心中一代雄主标准的永乐大帝，就是因为这点，在他心里被化为暴君之流。更遑论这个跑到京城来制造惨案的吕建成了。

“这是个意外……”吕建成闻言却低沉道。

“你要说，自己本来是想放烟花么？”王贤哂笑一声：“把给你作烟花的高手请出来，我就相信你。”

“我不是要放烟花，哪有能写出字的烟花？”吕建成咬牙道：“我本来是要刺杀朱棣的！”

此言一出，满室皆惊，好一会儿，王贤才问道：“你要如何刺杀？”

“灯山的位置正冲着午门，我在灯山的架子上，安置了十几跟瞄准五凤楼的冲天炮。”吕建成很是遗憾道。

“冲天炮？”王贤没听过这玩意儿。

“这是我们朝鲜的秘密武器，为了保密起见，平时并不生产，图纸只有大匠才知道，我家没失势前，我就是负责这个的大匠。”吕建成恨声道：“制作方法本来应该保密的，但那李芳远也是个畜生，我凭什么替他保密，便告诉你又何妨？”李芳远就是朝鲜国王，所以现在朝鲜也被称为李氏王朝。

“说来听听？”王贤好奇道。

“说白了也简单，就是将竹竿掏空，只留下中间的隔层，两端分别装上火药，插上引线。但底端的后门不堵严，这样下层火药爆炸后，就会推动整体冲出几十丈远。这时候，引线又正好引燃了密闭的上层，引发爆炸。”吕建成傲然道：“不信就用我说的法子一试便知。”

“我看不必了吧，你说得这么热闹。”王贤心说，不就是个大二踢脚么？晒笑道：“那天也没见你大显神威啊。”

这话戳中吕建成软肋了，他一张脸登时涨得通红道：“谁知道你们大明的奸商良心坏了，卖给我的硝石是假的，结果光着火没爆炸……”

王贤等人这个汗啊，心头升起一个诡异的念头，是不是该找到这个奸商，发给他一面‘救主有功’的金牌呢？

案情到此彻底明了，王贤再问下去，吕建成说的和金英泽说的基本没啥区别。王贤挥挥手，示意将其带下去。又命人去拘那窝藏两人的船家和卖给吕建成火药的烟花店老板……玩笑归玩笑，人该抓还是得抓的。

不过这些琐事，已经不用王贤操心了，他此刻在那间旅店的独院客房正厅中，正紧皱着眉头，向皇帝写结案陈词。这玩意儿他不是头一回写了，深知刀笔之利，措辞不同，结果也大有不同。

究竟该如何措辞，才能把握住皇帝的情绪呢？

想来想去了一个时辰，王贤最终决定实话实说。于是便坐下提起笔来，给皇帝写奏章……他的一笔字只能算是过得去，一般上奏这种事，都是让人誊抄一遍呈上去的。在他所拟草稿中，将这起纵火案，描述成本来是一起行刺案，结果皇帝洪福齐天，才导致火箭哑火，爆炸变成了燃烧。加上那天风大，才引发了那场悲剧。

王贤又用大量笔墨描述金英泽和吕建成的来龙去脉，还顺带点出了两人的怀疑对象。王贤相信，以皇帝的智慧，在冷静之后，不可能不去想吕婕妤的案子，其实多有蹊跷。现在王贤只是要给皇帝一个借口……要是皇帝想再查下去，自然可以就势下旨追查此案。要是皇帝不想查下去，自然没有下文，不过依然会在皇帝和纪纲之间制造裂痕，何乐而不为呢？

用尽自己肚里全部的墨水，写完了一篇不算太长的奏章，王贤却感觉比打了场仗还累。揉着酸麻的手臂问一声，才知道自己足足写了一个多时辰，现在已经是戌时中了。见弟兄们又陪自己到三更半夜，他忙不好意思地笑笑道：“好了，回家睡觉去了。”

“都这时候了，咱们还是在这凑合一宿吧。”帅辉提议道：“回去打扰家里

人干啥？”

众人纷纷投来鄙夷的目光……那是因为你没人可打扰。大伙儿还急着回家钻媳妇的热被窝呢！

王贤记挂着生病的林清儿，自然不会在小旅馆留宿，从小旅馆出来，外面已是繁星满天，空气清新而冷冽，王贤却没心情欣赏这难得的夜色，急急忙忙奔回府上。

这时候家门早闭，王贤本想轻轻敲门进去，不惊动睡着的爹娘。谁知周勇还没敲，那门便一下打开，守门的家丁一看果然是他，满脸喜色地转过头去，大叫道：“老爷、夫人，大官人回来了！”

“深更半夜的你叫唤什么？”王贤有些不悦，万一吵到爹娘和那还吃奶的小弟怎么办？

“大官人放心，老爷和夫人都没睡，在等着老爷回来，有喜讯告诉大官人呢。”守门家丁笑逐颜开道。

“什么喜讯？”王贤本来疲累欲死，闻言精神一振。

“小人可不敢嚼舌头，还是请老爷夫人告诉大官人吧。”家丁陪着笑道：“到时候再向大官人讨赏！”

“看心情吧。”王贤笑笑，大步走进灯火通明的正厅中，笑问道：“爹娘，又有啥好消息？我又有弟弟了？”

第五百二十章有喜

“呸，死小子，”老爹老娘本来喜气洋洋，闻言神情大窘，正在抠脚的老爹，拎起手边的鞋子就朝口无遮拦的儿子丢去。“敢消遣你老子！”

老娘也骂道：“一出去就是两天不着家，回来就惹老娘生气！”

“嘿嘿，怎么是惹老爹老娘生气呢，咱们老王家人丁兴旺，那可是大好事！”王贤笑嘻嘻地躲开老爹的臭鞋，“也说明爹娘身体健康啊！”

以王老爹王老娘的厚脸皮，居然被儿子调戏得满脸通红，一旁的王贵忙出言解围道：“二弟，不是爹妈才能给咱家添丁进口的。”

“哦，还有大哥。”王贤已经意识到什么，心下竟没来由地慌乱起来，他生怕自己猜错了，才满口胡柴起来：“嫂子终于又有了啊。”

边上银铃扑哧笑道：“二哥说来说去，怎么就不想到自己身上，莫非你不算王家的人？”

“我……”王贤竟然一下说不出话来。

“那不是二嫂病了么，请大夫来一看，却诊出是喜脉。”银铃小嘴叭叭，脆生生道：“不过慎重起见，又请了宫里给娘娘诊断的太医来看了，确定嫂嫂已经有两个半月的身孕了。”说着银铃的眼角溅出泪花，小鼻子一抽一抽道：“恭喜二哥，你终于要当爹了！”

是啊终于，王贤和林清儿成亲也有两年了，家里一直盼着他俩能有个孩子，可两年里一直没有动静，老娘按捺不住，开始到处求医问神，林清儿这样知书达理的女子，也因为此事不知暗中淌了多少泪水。王贤虽然一直大大咧咧，好像不在意的样子，但那是怕林清儿压力太大，装出来的样子罢了。

“臭小子，傻乐什么，”老娘终于找到报复的机会，使劲点着他的额头道：“都当爹了还这么没正形！”

“哦，啊，是哦……”王贤一身的杀伐决断，全都被抛到了爪哇国去，回过神来便往后面跑，“我去看看清儿。”

“你手脚轻点，她刚吃了药睡下！”老娘在身后大声嘱咐道。

不用老娘嘱咐，王贤也轻手轻脚地踏入自己和林清儿所居的东院。院子里一片安静，橘黄色的灯光透着家的温暖，走在满是明月清辉的石子路上，王贤分明能听到自己的心在怦怦乱跳。当初在九龙口，在太原城都没跳得这

样厉害过.....

他轻轻掀开厚厚的门帘，慢慢推开房门，唯恐发出一点声音，王贤蹑手蹑脚地进了屋，就因困倦极了的小茉莉，头一点一点地坐在炉子边，险些要把脸贴到滚烫的水壶上了。

王贤赶忙伸手托住她的小脸，这才避免一出毁容的悲剧，玉麝感觉睡得迷迷糊糊，被人轻薄了下巴，刚要惊呼却被捂住了嘴。她惊恐地睁开眼，发现是自家大官人，登时娇躯一软，放弃了抵抗。

王贤做个噤声的手势，放开她道：“夫人呢？”

玉麝小声答道：“刚睡下。”

“我进去看看。”王贤朝她龇牙笑笑道：“去床上睡吧，再守着炉子，非把脸烫熟了不可。”

“我.....”玉麝这才明白，刚才官人是救她来着，不禁又是庆幸，又有些小失落。

王贤不理睬俏侍女的小心思，掀开门帘悄悄进了里屋，里屋是夫妻俩的卧房。只见月光透过厚厚的窗纸，洒在香闺细帐上，也洒在粉被绸枕中静静平卧的林清儿那瓷器般的脸上，是那样的静谧柔美。

王贤立在床边，呼吸都变得极轻柔起来，他望着睡着的妻子，眼前满是流年似水般的画面。

那一年，他从昏迷中醒来，正在院中艰难地蹒跚，第一次见到了这个上门道歉的柔弱江南少女。尽管那不是她的错，也不是王贤第一次见她.....其实他还是泼皮王二，无耻地敲诈纠缠着独撑家业的林家小姐，就已经做着不着边际的春梦，在梦里，癞蛤蟆吃到了天鹅肉.....

那一年，他与她坐上了去绍兴的乌篷船，与她一起闯入何员外的庄园，为改变那该死的命运一起拼命抗争！

那一年，她全家沉冤昭雪，却已物是人非，全家决定搬往苏州重新开始，他也在那一刻，明白了她的倩影已经深深种在自己心里，他追到了码头，追出了城外，也没追上那翩然远去的客船，最终失足跌入烂泥中。然而当他接受了从此不相见的结局，一身狼狈地回到家，却见她俏然立在小院中，刹那间春回大地、万物复苏！

再之后，一切都像水到渠成，绚烂终究归于平静，没有惊天动地、也没有生离死别，只有生活裹挟着岁月静静流淌，只有中秋赏月、西湖泛舟、雪

夜读书、红袖添香……那些温馨甜蜜却不出奇的小场景，像岁月河流激起的浪花，转眼就消失眼前，却终究永留心田。

看着睡着的妻子，王贤有些想哭的冲动。他从后世而来，像一匹不羁的野马，蔑视着这世上一切的权威，践踏着重有的樊笼。也难以把这世上的人，完完全全当成与自己一样，有血有肉的人物。他总觉着自己在玩一场游戏，一朝醒来，便会和这个世界说拜拜，所以他只想攫取，却不懂珍惜，更拿着妻子的宽容当放纵……直到此刻，看着静静躺在那里的妻子，想着她肚里的小东西，王贤才知道自己大错特错。

原来自己不是过客，不是观众，不是玩家，而是一个活生生地活在大明的人，而林清儿也不是古人不是演员不是玩偶，而是自己血脉相连、相濡以沫的妻子啊！

王贤忍不住泪如奔涌，为自己过去忽视她而悔恨，为自己和她还有大把的时间而庆幸，更为两人终有了爱情的结晶而激动……

这时候，他的手被握住了，冰凉滑腻，林清儿睁开那对如画秋眸，眼里也满是泪水地与丈夫对望着。

“娘子，我……”王贤擦擦泪，刚要说什么，却见林清儿摇摇头，往里挪了挪身子。王贤便和衣躺下与妻子共枕，望着帐顶。两人就这样拉着手，静静躺着，什么也不说，任回忆静静地流淌，心有灵犀一点通，此时无声胜有声……

算起来，林清儿肚里的孩子，应该是王贤从杭州回来，去山西前怀上的。只是因为林清儿身子本来就弱，早年又奔波太甚，气血亏损太大，是为例假两三月才来一次，才迟迟没有发现。而这也正是她难以怀孕的原因……谁知道苦苦期盼的小东西，就这样悄无声息地到来了。

王贤想到自己竟带着她娘俩去逛灯市，还在御前街上经历了那样的拥挤混乱，便一阵阵后怕，要是她娘俩有个三长两短，自己可真要追悔莫及了。

“大夫看过了，说脉象很稳，小东西很健康呢。”林清儿也是后怕极了，但她却不能加重王贤的内疚，反而微笑道：“这说明咱们孩子福大命大造化大，将来会有大出息呢。”

“但愿吧……”王贤苦笑着摸摸鼻子，听林姐姐的意思，是一心要生儿子的，他倒觉着生个女儿也不错。不过肯定不会说出口，那会被妻子视为乌鸦嘴的。他宠溺地抚摸着妻子依然平坦的小腹，轻声道：“还是不能大意，小心安养一个月，待过了危险期再加强活动。”

“什么叫危险期？”林清儿不解道。

“头三个月啊，孩子还坐不实，虽然这娃娃挺抗折腾，还是小心些为妙。”王贤挠挠头，他还没当过爹，也只能道听途说：“我回头请大夫隔几天来诊一次，总要万无一失才好。”

王贤在这儿说着，突然想到坚决要回草原的宝音。不禁有些发愣，当时听到宝音怀孕的时候，他也曾狂喜过，但终究因为大战在即，心神不宁，没有到今天这种程度。而且宝音坚决要返回草原的原因，恐怕也是怪自己不让她到京城，而是去大同吧？唉，想到风雪凛冽的大草原上，宝音一个女人怀着身子住在透风漏雪的蒙古包里，王贤就一阵阵内疚。多一个女人就多一份债，真是自作孽啊！

林清儿察觉到丈夫的心情，轻声道：“眼看就开春了，把宝音妹妹接到京城来吧，这里的条件终究比草原强太多，我们一起也能做个伴。”

“嗯。”王贤点点头，早该这么做，自己得担负起男人的责任了。想到这，却又一阵心虚，要是宝音那小娘皮不肯怎么办？恐怕除了我亲自去一趟，没人能把她接来吧？但自己刚接手了北镇抚司，一时半会哪能离开京城呢？

“官人答应了就好，官人现在忙正事要紧，这些事情就不用操心了。”林清儿握着他的手，柔声道：“就交给妾身来安排吧。”

“呃……”王贤看一眼林清儿，眼神有点古怪，似乎自家娘子的能量，比自己想象的要大得多。不过转念一想也正常，自己身边的兄弟侍卫，大半是跟他从浙江出来的，这些人将林清儿视为主母，为了维护她的地位，会主动向她提供情报，也乐于受她差遣。

“官人是不是觉着妾身多事了？”林清儿怯生生道，虽然她只是在尽女主人的本分，但毕竟王贤跟这世上所有的男子，都是不同的。

“哈哈，怎么会呢？”王贤放声笑道：“这么好的贤内助，为夫打着灯笼也找不到！”

第五百二十一章露馅

虽然沉浸在喜悦中，王贤也没敢忘了正事儿，陪着妻子吃了精致的早餐，嘱咐她安心休养后，王贤便带着昨夜在旅店写好的奏章进宫交差去了。

今天是正月二十，上元节假期的最后一天。没有常朝，皇帝也不在紫禁城，而是在北苑斋戒。王贤在午门外问明了，便骑着马往北苑去了。沿着长长的皇城根一直往北，过了老和尚的庆寿寺，便见晨曦中竹林掩映着一道紧闭的白玉门，王贤才恍然发现，自己已经到了天香庵外，想到里头青翠欲滴的小白菜，他就一阵上火，这死丫头，躲进去就再不露面，真该冲进去把她抓出来，狠狠打一顿屁股，可惜想到里头那个此女只应天上有，凡人哪敢亲芳泽的徐妙锦，他就无奈地泄了气……

怕引起有心人的注意，王贤不敢在这里驻足太久，便带着气策马离去了。不知不觉，过了一座吊着几盏硕大黄纱宫灯的彩坊，便听有彩坊下的大内侍卫大声喝道：“前头是圣驾驻蹕关防禁地，除赐皇宫骑马者，一律步行入内！”

王贤和众侍卫赶忙下马，步行到宫门前，向当值宦官递了奏本，便等在宫门处。却感觉那侍卫头领老是拿眼瞄自己，才发现竟然是熟人，王贤拱手笑道：“原来是九爷，久违了？”

原来是那在浙江有过纠葛的锦衣卫千户朱九爷，锦衣卫掌直驾侍卫、巡查缉捕，朱九负责的便是前一块，才会被许应先说成是‘看大门的’。朱九和王贤并没有多大仇，不过此刻见到他，还是颇为羞赧，老脸红了红，吭哧着抱拳道：“下官当值，不能全礼，镇抚大人恕罪。”当初朱九爷在浙江当钦差时，王贤不过是个微末小吏，谁知一转眼，朱九爷还是那个锦衣卫千户，当年的微末小吏，却摇身变成了他的上司……此中滋味，苦涩难言。

王贤却丝毫不托大，笑道：“九爷哪里话，您是德高望重的靖难功臣，什么时候都该我向您行礼。”

朱九爷最担心被仗势欺人的尴尬场面没有出现，登时心下大定，强笑道：“不能乱了尊卑。”

“哪里哪里，等下了值，我请九爷吃酒。”王贤热情地与他把臂道：“这会儿赶着进宫交旨，回头下值等我一会儿。”

“是。”人都是要面子的，王贤给足了朱九面子，他当然不会不答应。

两人有一搭没一搭聊几句，便见那太监从里头出来，对王贤道：“皇上召见。”

“大人请。”朱九爷侧身道。

“回头见。”王贤点点头，整整衣领肃容进了北苑。北苑是皇家园林，自然别有一番景致，穿过花木扶疏的甬道，便是风姿绰约的玄武湖，但见湖边亭台别致，游廊曲折，沿着湖边游廊走了好一会儿，只见一所五楹高房、黄瓦墁顶、帝王规制的大殿映入眼帘，松映竹掩，凭风面湖，端的是好一个静雅的去处。

只见百多名大内侍卫，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守在殿外，全都纹丝不动、鸦雀无声。王贤是领教过皇帝的威严的，已经不会再感到震撼了。跟着太监走近了，才看到蓝底金字的竖匾额上，写着仪天殿三个遒劲的大字。王贤眼力不错，看到右下角还有‘臣解缙谨题’五个小字。不禁暗暗惊奇，这皇帝还没换他的题词，似乎还有一份旧情在呢。

“恭请皇上圣安！”来到殿门口，王贤赶忙跪下磕头。

“进来！”良久，才听里头朱棣吩咐出来，口气却是不善。王贤忙起身入殿，刚要行大礼，便听皇帝沉声道：“免了，王卿家来得正好，你让这几位好好看看。”

王贤心说看我干啥，我脸上又没有花，抬头一看，才发现又是熟人……只见两个头戴金锦暖帽，身穿质孙服，脚踏皮靴的蒙古贵族立在那里，正目瞪口呆地望着他。

竟是瓦剌太师的弟弟太平和儿子脱欢，饶是王贤脸皮厚，也登时想找个地洞钻下去。他倒也隐约听说，瓦剌部遣使入京投降，便知道他们要识破自己把戏了。却没想到竟在这儿碰上了。

“王，王卿家？”脱欢瞪大眼道：“你不是大明的太孙殿下么？”

“是啊，怎么又成了什么王卿家？”太平也傻眼了，他们来大明求和，最大的倚仗就是放回太孙的人情，还把蒙古公主嫁给了太孙，心说这怎么也算联姻了吧。因此毫无失败者的觉悟，提出了好些非分的要求，把皇帝险些气炸了肺。王贤就是不来，朱棣也会传他过来，让两个睁眼瞎认一认，他们俘虏的到底是什么人！

仪天殿里，王贤朝二位蒙古台吉抱拳笑道：“二位台吉别来无恙，在下大明锦衣卫镇抚王贤，并不是太孙殿下。”

“你？！”脱欢登时觉着自己遭到了背叛，枉自己还那么崇拜过他，“你真不是太孙殿下？”

“君前无戏言。”王贤摇头笑笑道：“当时在九龙口，你们便认错了人，我只是太孙驾前一名军官，真正的太孙殿下，早就金蝉脱壳，安然无恙了。”

“那你随后还一直冒用太孙的身份，”太平已然明白，他们所有人，都被这小子当猴耍了。登时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要把王贤也拉下水：“还以太孙的名义，娶了我们的公主？”说着朝朱棣施礼道：“请问大明皇帝陛下，这笔账该怎么算！”

“当时两军敌对，所谓兵不厌诈，王卿家骗得你们越惨，我大明就越高兴。”朱棣却哈哈大笑起来：“至于那位别吉，朕已经封为公主，赐她水草丰美之地。她愿意嫁给王贤，就取消公主封号，到京城来过她的小日子，不愿意就在河套当她的太孙公主。”说着看看王贤，促狭地笑道：“当然，她要是本事，把朕的爱卿招去入赘，朕也没意见。”

皇帝一番话，说得在场大臣都哈哈大笑起来，两个瓦剌贵族一下面无人色，气焰全失。皇帝见状也消了气，作为万邦亿民的皇帝，朱棣自然不会一味意气用事，他还需要瓦剌来制衡鞑靼呢，所以敲打一番也就罢了。最后皇帝接受瓦剌人的谢罪，允许他们仍像以前一样朝贡，便让他们退下了。

陪同的礼部官员也告退，只留下王贤一人在殿中，王贤赶忙扑通跪下，请罪道：“臣年少孟浪了，请皇上处罚！”

“朕竟不知道，你原来在瓦剌还有这么一出啊！”朱棣偏过脸来，冷笑道：“冒充太孙也就罢了，还假扮钦差使团，娶了蒙古公主，”说着忍不住笑出声道：“实在是……荒唐透顶！大胆包天！”

王贤偷眼瞧着皇帝，似乎也不是太生气，转念一想，皇帝就算生气，也不会以此为由惩罚自己，毕竟自己是为了救太孙，才陷入瓦剌的。忙老老实实道：“当时瓦剌人把我当成太孙，步步紧逼，臣只有见招拆招，至于使团一事，是臣几个属下假扮的，马哈木蠢愿意信，我有什么办法。还有宝音琪琪格，则是他们放我回国的条件，臣觉着这事儿丢的是蒙古人的脸，也就随他们去了。”

“要不是看在你是在替太孙受过的分上，”朱棣哼一声道：“早把你的狗头砍下来了！”说着沉声警告他道：“日后要是再敢如此妄为，朕绝不会再饶你了！”

王贤自然千恩万谢，朱棣这才问道：“午门前失火一案，朕让你三天破案，今天是第三天，可有结果了。”

“有。”王贤赶忙将奏章双手奉上，仪天殿的管事太监黄俨，赶忙上前接过，躬身呈给皇帝。

朱棣接过来，本打算扫一眼就算，因为这不过是个小小的考验，甚至是为了给王贤这个新任北镇抚司立威用的。但是当他看到一半，脸色便一下沉下来，因为根据两名案犯的供述，这竟是一场针对皇帝的刺杀。只是因为天佑吾皇，才让刺杀泡汤，继而变成了火灾……而案犯的动机，居然是在调查吕婕妤案无果后，向皇帝报仇！

朱棣的脸色变得铁青，目光晦明晦暗，沉默了好半天，方缓缓问道：“吕婕妤案证据确凿，毋庸置疑。”

“是。”王贤赶忙应声道，皇帝会这样说，他毫不意外，因为吕婕妤已经被炮烙死了，皇帝只能维持原判，才可以让酷刑有一点正当性。要是推翻了原判，皇帝就成了滥杀无辜的糊涂蛋，这是朱棣这种死要面子的皇帝，无法接受的。

“至于两个人犯，金英泽虽然是被蒙蔽，并无作恶之念，且有兄弟之情，但毕竟害死了那么多百姓，判绞刑吧……”朱棣缓缓道：“至于那个吕家的，实在罪该万死，本当抄他九族，但念在他妹妹服侍朕多年，判斩首罢！”

“是。”对皇帝的仁慈，王贤并不意外，因为就在不久前，朱棣刚刚赦免了刘子进、余贵以下的所有白莲教徒。也不知是虎老了不咬人，还是炮烙吕婕妤后后悔了，总之这段时间的永乐皇帝，确实表现出不为已甚的仁慈。

第五百二十二章朱九爷

又把他训了一顿，皇帝便让王贤滚蛋了。王贤自然求之不得，他觉着自己跟朱棣待得时间长了，肯定会变态的.....

从皇帝那里出来，王贤突然想到，朱棣对吕建成仅仅斩首了事，又说‘念他妹妹服侍多年’的话，是不是皇帝已经意识到，吕婕妤杀得草率了？再联想到周新案，山西军粮案，似乎再强大的阴谋，也只能蒙蔽这位帝王一时，待他冷静下来，细细想时，就没有什么能瞒得过他了。

想到这，王贤出了一身冷汗，这么说，自己背着皇帝做的那些事，也逃不过皇帝的眼睛了？但转念一想，却又觉着不会，皇帝是人不是神，军国大事已经够他操心的了，顶多再关注一些重要的人和事，而自己在山西做的那些事儿，还远远入不了皇帝的法眼。

如是想来，王贤才稍稍松了口气，继而又想到，吕婕妤的事情，皇帝就算不追究，心里也会怪罪纪纲的，加上前番周新的案子、山西的案子，皇帝很难不在锦衣卫的忠诚和能力上，打个大大的问号。恐怕这也是安插自己进去的原因吧.....

胡思乱想着离开北苑，出了那座牌坊，王贤见换成便装的朱九爷已经等在那里，便换上副笑脸道：“九爷是老京城了，哪有好吃的馆子，咱哥俩喝一盅去。”

“这个天气.....”王贤让朱九选地方，是拉进双方关系的小技巧，朱九仔细想一想道：“秦淮河边有一家一品锅，冬天吃不错，还有彩头，祝大人早日官居一品。”

“托你吉言，咱们就去那吃。”两人便骑上马，往秦淮河边去了。不一时，到了那家一品居，店面看起来有年岁了，装潢也很上档次，据朱九说，这家店元朝时就在京城，当年中山王徐达每到冬季，就常常来食这一品锅。所谓一品锅，就是一种火锅，但与北方的火锅不同，一品锅不是涮的而是煮的，而且烹饪很是讲究。在锅底铺上干笋子，第二层铺上肉片，第三层是白豆腐，第四层是肉圆，第五层盖上粉丝，最后缀上菠菜和金针菜，加上调料和水，然后用文火煨熟。

此时天色尚早，一品居中还没有其他客人，酒店老板忙请两位大人楼上雅间就坐。坐下后，老板歉意说，因为时候尚早，一品锅还差点火候，烦请二位大人先点点儿其他菜。

朱九爷路上就跟王贤明言，这顿由他来请，一是为王贤接风，二是当年在浙江多有得罪，也算是赔罪了。知道这顿饭不让他请，朱九能浑身不自

在，王贤也就不跟他抢了……就好像他多愿意付账似的。

请上司吃饭，又这么多名头，当然不能一个一品锅就完事儿了。朱九是有心和王贤搞好关系的，自然不计花费，什么火腿炖甲鱼、红烧果子狸、黄山炖鸽、清蒸石鸡、腌鲜鳊鱼、双爆串飞之类，但凡这家店拿手的徽菜，统统都点上了。

弄得王贤都看不下去了，笑道：“咱俩就是饭桶，也吃不了这么多。”

朱九应声又点了几个汤，才罢手道：“就先点这些吧，不够再上。”又要了店里最好的女儿红，待酒坛子送上来，他拍开泥封，给王贤斟上一碗，又给自己倒一碗，端起来敬酒道：“这第一碗，给大人接风，我先干为敬。”

“这第二碗，给大人赔不是了，我先干为敬。”他仰着脖子咕嘟嘟喝完，又斟上一碗酒道。“这第三碗，感谢大人不计前嫌，我先干为敬！”

说话间，菜还没上先连喝三大碗，王贤赶忙拦住不让他喝下去，心说你诚心把自个灌醉了是吧？笑道：“还有位客人没到，先别急着喝。”

“还有谁？”朱九奇怪问道。

“你六哥。”王贤淡淡道。

“啊？”本来朱九爷的眼神已经有点迷离了，闻言一下清醒道：“我六哥？”他之所以想把自个灌醉，多半就是因为朱六。王贤和朱六的矛盾，朱九爷再清楚不过，对王贤这种明显的拉拢之举，他当然想尽量含混过去。现在听说朱六爷也来，他怎能不错愕？

不过朱九转念一想，应该是想让我帮着他和解吧？想想也是，这小子马上就要到北镇抚司上任了，不跟他六哥搞好关系能行么？

“大人可是要我做个说客？”朱九爷是那种人敬我一尺，我还人一丈的主，既然如是想，也不跟王贤兜圈子。

“绝无此意。”王贤却摇摇头，心中暗笑道，恰恰相反。换个话题道：“九爷现在还在锦衣卫么？”

“在……”朱九本来就喝了酒，这下更是登时脸红脖子粗，讷讷道：“大人有所不知，锦衣卫主要的职责，还是负责值守宫掖、御前随扈，至于侦缉拘捕，那是南北镇抚司的差事，而南北镇抚司，只是锦衣卫的一部分。”

“原来如此。”王贤笑着恭维道：“九爷原先就是皇上的侍卫吧，有道是衣不如新、人不如故，皇上用九爷这样的老人，肯定格外放心。”

“唉，我也就这点用处了。”提到自己的处境，朱九也没什么好忌讳的了，黯然神伤道：“可是谁愿意站一辈子岗？要是在皇上跟前我也认了，可你看见了，我连北苑都进不去，混到这份上，还真是丢人。”

“我听说当初重建锦衣卫，九爷也是手掌重权的。”王贤悠悠问道。

“是，当时我是北镇抚司的副镇抚，后来连着犯了几个错，被皇上降成了千户。”朱九苦涩道：“后来又被排挤出了镇抚司，又回来给皇上看大门了。”

“是什么人这么大能耐？”王贤奇怪问道：“有六爷罩着，九爷还能被挤走？”

“唉，过去的事，就不说了吧。”朱九摇摇头，不愿细说。这时候，店家开始上菜，两人便打住话头，待菜差不多上齐了，朱六爷也姗姗来迟了，王贤笑着起身相迎道：“六爷可让我们好等，必须要罚酒三杯！”

“认罚认罚。可惜老弟不知道，老哥我爱酒如命，要是这样的惩罚，来多少我都不皱眉头。”朱六爽朗大笑着摘下帽子，把皮裘扔给王贤的侍卫，对朱九笑道：“想不到老九也在。”

听两人竟是冰释前嫌的架势，朱九有些傻眼，他可多少年没见朱六这么笑过了。转念一想，心说王贤还真咽得下这口气，节操何在啊！

“老九你又执念了，”见他这样子，朱六笑道：“我和王老弟这叫不打不相识，越打越亲热！”心里却暗暗郁闷，为了还这小子的债，老子大冷的天还得跑来当说客，我容易么我。

“哈哈，是啊。”王贤笑着点头道：“前日的午门失火案，多亏了六爷的鼎力相助，不然我可没法三天破案。”

“区区小事，何足挂齿。”朱六说得轻松，但其实在纪纲的眼皮底下，驱使他那些徒子徒孙，在正式布告旁贴上私货，又调动那些地痞流氓，在京城的大街小巷到处传话。可不是件容易的事。但不如此，两个嫌犯也不会第一时间就知道‘官府’的决心。说着他有些得意地笑道：“不过好歹不负所托，也让老弟在皇上那里有交代了。”至于案子到底最后如何判，还有没有下文，他是绝对不会问的。

但两人你来我往，亲密无间的样子，还是吓到了朱九爷，他一个劲儿递眼色给六哥，你不是来真的吧？朱六微微点头，确实是真的……

朱九爷一下就明白了，原来王贤不是请自己当说客，而是请朱六当说客，来说服自己的。

果然，酒过三巡，菜过五味后，王贤问道：“人都说宰相门前七品官，九哥在北苑门外当差，也是又威风又发财吧？为何还愁眉苦脸？”

“威风不假，可威风能当饭吃么？”朱六摇摇头，替朱九说道：“席上都是自己人，不瞒老弟说，我九弟这差事，还不如个县令知府的门房有油水。”

“这是为何？”王贤问道。

“门房上的油水，都是靠着索贿来的，拿不到贿赂就不通传。”朱六苦笑道：“可谁敢在皇宫门前来这套，活腻了不成？”说着看看满面愁容的朱九道：“我们兄弟几个，不管在不在锦衣卫，至少都吃香的喝辣的。唯独我这九弟，家里负担又重，光靠那点俸禄哪里够？虽然弟兄们常接济，但救急不救穷，终究不是个办法。”说着看看王贤道：“老弟不是要接手北镇抚司么？我推荐老九跟你混怎么样？相信老弟肯定不会亏待我兄弟的。”

“九爷这样的能人，我自然是扫榻相迎。”王贤大笑道：“有福同享有难同当那是一定的，总之定然不会亏着九爷。”

“怎么样，九弟，跟着王老弟干吧？”朱六意味深长地看朱九一眼道：“哥哥们老不中用，帮不上你什么忙，只能帮你指条明路，跟着王老弟干，升官发财，一点不愁！”

朱九有点错愕地望着猛替王贤拉人的六哥，再看看外头，太阳没从西边出来啊？

第五百二十三章大敌

以王贤的性格，就算不报复朱六，也得让他发挥出最大的价值，不能光帮他破个案子就算了，起码要帮他在北镇抚司站住脚，心里才能勉强舒服点。

朱六说我帮你去站站场子当然没问题，但我都被从镇抚司排挤出来了，偶尔露个脸有什么用？被王贤逼得没办法，只好说我给你找个帮手吧。王贤问是哪位？他说你也认识，我兄弟朱九。王贤闻言说，九爷可不欠我什么了，我能驾驭得了这老前辈？朱六说，那不一样，老九还年轻，为人又耿直，不会那些虚与委蛇，这些年一直被纪都督那帮徒子徒孙欺负，处境真的很不好。要说明能一心帮着你对付他们的，他是一个。

本来说是过两天让朱六把朱九约出来谈，但今儿个早晨既然碰上了，择日不如撞日，王贤便主动约了朱九，又把朱六叫出来当说客。一番说辞之后，朱九果然动心，他觉着王贤到了镇抚司，必然是四面楚歌，凡事只能靠自己，这样怎么也比在宫外站岗好得多。至于可能陪着王贤倒霉，他却是怕的，怎么说他也是皇上的老侍卫，只要不造反，再不济也能回来继续站岗。如是想来，他便点头道：“既然大人诚恳相邀，六哥又这么劝，我再不答应就说过去了，只是锦衣卫人事大权在纪都督手里，他能调我去镇抚司？”

朱六便看看王贤道：“这点小事儿，难不倒老弟吧？”

“这可不算小事儿，”王贤摸摸鼻子道：“不过今天面圣时大着胆子跟皇上提了下，本来都做好挨骂的准备了，谁承想皇帝说……”说到这，他故意顿一顿，瞥一眼朱九，只见他已经正襟危坐，屏息凝神，显然对皇帝的崇敬，已经浸到骨头里了。

“皇上说……”王贤这才肃容道：“朱九这个人，是有能耐的，但不会做人，朕的老侍卫里，混得最不济的就是他。你日后要多敬着他点，他不会让你失望的。”

“皇上……”朱六眼里一下涌出泪来，起身在桌边朝北跪倒，磕头道：“万没想到皇上日理万机，心里还挂念着奴才，奴才这次要是干不好，提头回来见皇上！”

朱六爷也是眼里含着泪，把朱九扶起来道：“皇上仁德，就一直没忘了咱们这些老侍卫！你这次可得争点气，皇上让王老弟让着你，你也更得敬着王老弟！”

“我记在心里了。”朱九这才擦干泪，站起来，朝王贤抱拳道：“朱九从今往后谨遵大人的令，令行禁止，绝无二话！”

“好，好。”王贤也被这份老兄弟的情谊，感动得眼眶微红，忙一把扶住他道：“咱们从今往后，一同为皇上办差，有福同享有难同当，非要做出个样子来，给那些人看看！”

“是！”朱九爷使劲点头道。

“一品锅上来喽！”外头店家听着里头动静消停了，这才端着热腾腾的锅子进来，一边摆上桌一边拖长调道：“一品神仙味，高升享富贵！”

“来来来，趁热吃。”朱六爷大笑着，夹一筷子肉丸到王贤碗里道：“我们这些人官居一品是没指望了。不过大人是一点问题都没有！”

“一起高升，一起发财！”王贤跟两个武夫，也不装那个酸秀才，果然大对二人的胃口。酒足饭饱之际，瞪着惺忪的醉眼，越看王贤越顺眼。临了，朱六爷搂着王贤的脖子，小声道：“兄弟，现在锦衣卫里，确实是纪纲一手遮天，谁也没法跟他斗。但这不代表皇上一点手段也没有，锦衣卫两个副都督，一个是我们四哥，一个是太子妃的亲哥哥张永，这二位先后被皇上安排进来，目的就是分纪纲的权，却都被纪纲制住了。而且那些年，锦衣卫的差事太重，皇上还指着纪都督铲草除根呢，也只能默许了。”

王贤点点头，自从知道自己要入主北镇抚司后，他就开始琢磨有什么可乘之机，连朱六朱九这样的对头他都能找上，那位张娘娘的本家兄弟自然逃不出他的视线，只不过还没机会拜访罢了。

“这两位虽然现在不大管事儿，但你要真想在北镇抚司立起来，非得他们帮你撑腰才行。”朱六笑道：“我四哥这边，我帮你探探口风，至于张永那边，就得看老弟你自己的本事了……”

“多谢赐教。”王贤点点头，表示记下了。

那厢间，夫子庙旁纪大都督府中，纪纲正和徒子徒孙们喝着闷酒。由不得他们不郁闷，纪纲亲自出手要人，却还被薛府尹把人交给了那个王贤，这放在从前简直不敢想象，但这次却真的发生了。这让一众徒子徒孙心中惊惧莫名，都等着老祖宗给大家吃定心丸呢。

可纪纲却像个扎嘴葫芦，只一个劲儿地喝闷酒，临近酒席终了，也没说一个字。

“奶奶的，许三都怪你，”袁江终于忍不住骂道：“那天你要是在外头拦住他们，就不会有这一处！”

“怎么能怪我呢？”许应先排行老三，本来就憋了一肚子火，闻言蹭一下

站起来，骂道：“他手里有圣旨！谁敢拦他？是谁口口声声说，保准姓王的十天八天也拿不到旨意的！”

“我怎么知道内阁能把旨意直接给行人司！”负责此事的王谦涨红脸道：“按说他们出票后，应该交给皇上批红用印，再由宦官们传旨的！”说着恨恨道：“我已经打听清楚了，是杨士奇那厮从皇上那直接把旨意拿回来的，当初我就说了，这些祸害就该不让他再出诏狱，有人却偏生怕担责任了，让他们活乱跳出去，继续祸害我们！”

“我怕担责任？你少血口喷人！”北镇抚司的副镇抚李春也不干了，“那时候朱六还在呢，他把那些家伙看得那么紧，我怎么下手？”

“你的错，你的错，都是你的错！”众人互相推诿，吵作一团，大厅里乱糟糟一片。

正吵得热火朝天，突然听喀嚓一声脆响，众人循声一看，竟是纪纲摔碎了手中的杯子，再看老祖宗那张脸上罩满了寒霜，一下全都噤若寒蝉。

“怎么摊上你们这群蠢材？！”纪纲阴冷的目光扫过众人，怒哼一声：“老子早晚要让你们害死！”

众人齐齐缩头，再没人敢多嘴多舌的。庄敬忙劝解道：“你们大家心里堵得慌，这大都督也知道，难道大都督不生气么？但大都督为什么一直忍着？不就是因为此危难之际，大家要精诚团结，共度难关么？这时候相互指责有什么用？无非是亲者痛仇者快，还不赶紧向大都督认错？”

众人忙不迭朝纪纲赔不是，还有直接扇自己耳光的，终于让老祖宗的面色稍霁，冷冷道：“别以为庄夫子在危言耸听，本座这次之所以让姓王的骑在脖子上拉了泡屎，不是他有多大本事，是有皇上在背后为他撑腰！”

徒弟徒孙们闻言全都变了脸色，“老祖宗不是开玩笑的吧，皇上替姓王的撑腰？”

“不然薛正言、杨士奇那种老狐狸，还有朱六那种死对头，怎么会都发神经似的帮起他来？”庄敬叹口气道：“而且刚收到皇上的旨意，要把朱九调到北镇抚司去当掌刑千户……”

“啊……”李春闻言手一松，酒杯掉在地上。

“难道皇上要对咱们动手了？”众人也顾不上幸灾乐祸，一个个面无人色问道。

“都慌什么！”纪纲见状闷哼一声道：“天塌不下来！”

“大都督说得对，这很正常，皇上让王贤掌锦衣卫，自然不会把他往那一丢就算了。”庄敬又解释道：“扶上马送一程，也是情理之中。”

“庄夫子不说清楚了……”众人齐齐松了口气，再不管李春有多受伤。

“别高兴得太早，锦衣卫的要害衙门就是南北镇抚司，北镇抚司不在手里，咱们要抓个人便名不正言不顺！就像这次，那王贤都敢和大都督顶牛，要是让他站稳了脚跟，还有你们的好日子过？”庄敬沉声道：“所以必须想办法把他赶出镇抚司去，还不能让皇上说什么。”

“这不是难事吧？”袁江强笑道：“张永、朱四、朱六这些人，哪个不比王贤的根基厚，还不一样被老祖宗修理得没脾气？”

“这次这个是不一样的……”庄敬叹气道：“虽然年轻，但更难对付。”说着看看众人道：“所以才需要大伙通力配合，要让北镇抚司变成一个烧红的火炉，让他一刻也安坐不得！只能主动滚蛋！”

众人让庄敬一阵鼓动，全都激昂起来，纷纷拍着胸脯道：“要我们干什么，老祖宗吩咐吧，这次保准把吃奶的劲儿都使出来！”

“哈哈，好，士气可用。”庄敬起身朝纪纲深深一揖道：“大都督，请下令吧！”

“王贤这颗眼中钉，是一定要拔掉的。”纪纲这才阴恻恻道：“但古人云‘欲速则不达’，现在不是动他的时候。”顿一下，还是透露道：“下个月皇上就要去北京了，这一去最少大半年。”

第五百二十四章下马威

“那太好了！”徒子徒孙们闻言大喜：“没了皇上的庇护，老祖宗要动他，还不跟杀鸡似的！”

“但这段时间也不能便宜了他。他知道我们一定要对付他，我们不动手反而不正常。”纪纲又道：“这就需要你们行动起来，想方设法给他添乱，你们动手皇上是不会管的，反而会冷眼旁观，称称他的斤两。你们要让他疲于应付，让他彻底乱套，让皇上对他失望，本座到时再亲自动手，给他致命一击！”

“喏！”见大都督成竹在胸，众人精神大振，齐齐应一声，一扫先前的阴霾。

“好。”纪纲这才点点头，接过侍女递上的新杯子，沉声道：“喝酒！”

“喝酒！”厅中终于有了点酒宴的样子。临近散席时，纪纲突然吩咐一句：“明日应卯提前到寅时中，注意保密！”

众人先是一愣，旋即明白过来，这是要给姓王的个下马威，登时齐声应诺。

正月二十一，是衙门开印的日子。结束了十天长假，大明朝各衙门的官员在这一天开始一年辛劳的公务。不过通常这天各衙门是不办公的，官员们上午到衙拜拜神开开印，中午吃开年酒一直到下午，申时不到就散了，第二天才正式办公。锦衣卫北镇抚司也不例外。

天还不亮，王贤在朱九、吴为等人的陪同下，来到位于衙前街的锦衣卫衙门，北镇抚司虽然有独立的衙署，但毕竟还是隶属于锦衣卫衙门的，这种场合是躲不过去的。为了避免被非难，王贤他们赶在卯时之前就到了。

谁知进门时，王贤就看到那些守门的锦衣卫面色不善。待进去仪门，便见衙前大坪上，已经密密麻麻立满了穿着各色官服的锦衣卫，听到他们进来，都齐刷刷望过来，面上尽是冷笑。

锦衣卫都督纪纲，已经在众高官的陪同下，立在衙前台阶上，面无表情地看着王贤走过来。

“属下王贤拜见大都督。”王贤走到近前，深深作揖道。

纪纲却侧身避开，冷笑道：“本座可受不起王镇抚的大礼，”说着阴阴一笑道：“你不是不把我当回事儿么？”

“下官当时办的是皇差，皇命难违。”王贤不卑不亢道：“现在是都督的属下，自当行礼。”

“你还知道是我手下。”纪纲狞笑一声道：“那我的命令当不当遵守？”

“这个……自当遵守。”王贤感觉自己好像掉进陷阱里了。

“那本座三令五申，今日寅时中点卯，不许迟到！”纪纲睥睨着王贤道：“你为何还是迟到了，公然挑衅本座的权威么？”

“都督的三令五申，没有人告诉下官，下官自然无从知晓。”王贤摇头道。“而且点卯点卯，卯时才能叫点卯，寅时应该叫点寅才是。”

“你！”纪纲被气歪了嘴，又是一声狞笑道：“我看你是不见棺材不掉泪，庞瑛何在？”

“在！”昨夜才风尘仆仆返京的庞瑛，万万没料到王贤竟赶在自己头里回来了，更没想到他竟然当上了北镇抚司镇抚，不过庞瑛不像别人那样嫉妒王贤，因为他所管的南镇抚司，负责本卫的法纪、军纪，北镇抚司也得受其约束。

“此獠应卯迟到、顶撞上官，该当何罪？”纪纲沉声问道。

“当杖责八十！”庞瑛大声应道。

纪纲转眼看着王贤，冷声道：“念尔初犯，减半吧。”说着一挥手，便有南镇抚司的力士要上前拿他。

这是要打杀威棒啊！纪纲的徒子徒孙们一阵激动，小子你不是横么？忘了自己是大都督的属下了吧？这下好看吧？来到锦衣卫这一亩三分地，是龙你得盘着，是虎你得卧着！

“谁敢上前！”王贤的一众手下，登时抽出兵刃，将自家大人护在身后。

“反了反了，要造反了！”纪纲的手下也抽出兵刃，张永和朱四两个副都督，本来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但见双方要酿成流血冲突，这才出声劝道：“先收起兵刃，有话好好说。”

“你俩也和他是一伙么？”纪纲睥睨两人一眼。

“不敢不敢。”两人忙撇清道：“只是开年头一天，见血不是好兆头。”

这句话让纪纲眉头一皱，但旋即狞笑起来：“权当杀了只鸡吧……”说到后来他却声音一凝，因为他看到，一个黑洞洞的枪口指向了自己，顺着枪身看过去，那握枪的手，是属于王贤的。

两人一个台阶上，一个台阶下，相距不到七尺，这个距离，只要开枪就是必杀！

纪纲的徒子徒孙见状大惊失色，纷纷叫嚣起来：“快收起枪来！”“伤到老祖宗一根汗毛，就灭你满门！”“快保护老祖宗！”话虽如此，却竟迟迟没人上前，还是纪纲的侍卫持着盾牌，要挡在他身前。

却被纪纲一把推开，他再没了方才那种玩弄猎物的从容，变得出离愤怒起来：“你敢拿铤指着我！有本事就开火啊！我要是动一动，就是你养的！”

“开火又怎样，老子用贱命一条，换纪大都督一条命，实在太值了！”王贤放声大笑起来，伴着笑，他的身体小幅度摆动，手里的火折子几度要擦上引信，看得场中众人，心一揪一揪的。当然也有人巴不得他赶紧开枪……

纪纲这才想起，持枪指着自己的家伙，是个疯子亡命徒，在九龙口敢替太孙送死，在山西敢入白莲教狼窝，敢在暴风雪中率军奔袭……这些作死的事情他都乐此不疲，要是自己再紧逼不放，说不定这个疯子真会开枪……疯子么，什么事儿做不出来？

朱四爷见纪都督面色青一阵白一阵，便知道这位绝世凶人色厉内荏了。不禁暗呼过瘾道，果然是凶的怕愣的，愣的怕不要命的，纪纲这个绝世凶人，当年敢在燕王最危机时拦马投军，也是个不要命的。不过那都是从前的事了，现在的纪纲是靖难功臣，是位高权重的锦衣卫都督，是富可敌国的大富豪，又怎能够不怕死呢？

本来纪都督只是在应天府衙的那口气没出来，打王贤几十军棍解解气，也算给他个下马威，根本就没存着你死我活的念头！

孰料王贤居然拼死不受辱，摆出一副大不了同归于尽的架势！

在这么多属下面前，碍于面子，纪纲既不能挡又不能躲，只能大义凛然地立在枪口前。场面僵持下来，面目狰狞的纪都督，和不要命的王二郎，就像一对发了情的山羊，死死地顶上了！

剩下便是意志的较量了，比的是哪个更不怕死。

那一刻，王贤说不怕死是假的。他发现自己的心境，已经不复去山西时那种追求刺激、漠视死亡的状态了。他不知这是怎样改变的？是顾小怜的苦苦哀求？是宝音不顾身孕，穿越风雪来助他一臂之力？还是昨日林清儿脸上

的幸福满足？

他已经不是过去的他，所以这一枪，一定是打不出去。他不过是虚张声势而已，赌的是纪纲比自己更爱惜生命。

纪纲以为自己会不怕死，但看到王贤眼里的疯狂，他发现自己怕得要死。他早就不是那个被县学开除的秀才了，当时他一无所有，生无可恋，才能纵身一跃，拦住燕王的坐骑，造他娘的反去！

但现在他已经位极人臣、富可敌国，更是一身干系万人荣辱！所谓千金之子坐不垂堂，自己这一身岂止万金？岂能跟个疯子在这里玩命？万一王贤真像诏狱里那些太子党一样，随时愿意为太子献出生命，跟自己兑子的话，自己岂不是大亏特亏？

有道是光脚的不怕穿鞋的，在纪都督眼里，显然王贤是光脚的那个，贱命一条.....

见纪都督只是狠狠盯着王贤，却不说话，庄敬便知道自家都督打退堂鼓了，忙递个眼神给朱四爷和张永。两人本不想搭理他，又不敢得罪纪纲，这才上前和稀泥，先呵斥王贤，让他收起枪来。然后两人陪着他，将他送出锦衣卫衙门才算完事儿。都走出两道门了，还能听到身后纪都督出离愤怒的咆哮声：“本座这就进宫参奏，倒要看看皇上如何处置，你这样的丧心病狂之徒！”

张永闻声不禁摇头道：“年轻人，太冲动了。纪都督不会善罢甘休的。”

王贤笑笑没说话，早就是你死我活了.....

出了锦衣卫衙门，来到大街上，王贤朝二位大人抱拳道：“今日多谢二位大人解围，来日下官定登门拜访。”

“再说再说。”纪都督正在气头上，两人哪敢跟他扯上关系。

“告辞了。”王贤拱拱手，率众兄弟扬长而去。

望着他们飞扬跋扈的背影，张永和朱四目光都有些复杂，他们仿佛看到了多年前的自己，也是这样的意气风发，敢跟天王老子斗一斗.....

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摇摇头，两人转身进了衙门，步履竟有些蹒跚。

第五百二十五章北镇抚司

北镇抚司衙门位于狱神庙附近，因为同时也是诏狱所在，是以戒备之森严，甚乎于锦衣卫衙门。

此刻王贤等人回到了镇抚司衙门前，却被守卫阻拦下来，守门的锦衣卫官兵，也不知是恪尽职守，还是得了某人的吩咐，竟无视王贤身上的四品官服，不许他们进衙门。

“你们眼瞎还是耳聋，这是新任的北镇抚司镇抚王大人，还不快点滚蛋！”帅辉几个在锦衣卫衙门受尽了窝囊气，还得大人豁出命去，才能全身而退，心里那个窝火就别提了，现在见回到自己的衙门，又吃了闭门羹，登时把火气全撒到这几个不长眼的家伙身上。

“诏狱重地，口说无凭！”守门的官兵却真不知死字怎么写，板着脸道：“大人如何证明，身后那位大人是新任镇抚？”

“跟你说过有旨意。”二黑闷声道。

“俺不识字。”那名总旗特大义凛然道。

“那就找个识字的去！”二黑恨声道。

“识字的都去锦衣卫衙门了，还没回来，要不你们在门口等等。”那总旗脾着这群人，他知道对方是正牌货，但他不怕得罪他们，因为他压根不是北镇抚司的人。他和身后这群守卫，是许应先的麾下。为了给王贤制造下马威，特地临时调过来的，干完这笔买卖就闪人了！

“我还有个不识字也认得的法子。”二黑袖子里的右手暗暗运劲儿。

“什么法子？”

“你过来。”二黑左手勾勾手指，那总旗便傻乎乎地凑过来。

“这就是证明！”却见二黑眼中凶光一闪，一巴掌抽在那说话的总旗脸上，那总旗猝不及防，挨了个正着。二黑如今跟着武当山的道士打熬筋骨，力气比在杭州时大了何止一倍，那总旗登时满脸开花，几颗牙齿和着血沫飞了出来。

见手下像伐木似的，被直挺挺打倒在地，总旗身后的百户登时大怒道：“你敢在镇抚司门前行凶！快给我拿下！”

“赵老七，你吼什么？”手下刚要动手，只听一声冷哼，朱九爷黑着脸走上前来。

“哎哟，这不是九爷么，什么风把您老吹来了？”那百户见是朱九，眼珠子缩了缩，赔起了笑脸。这群家伙在锦衣卫内部都跋扈惯了，以为有纪纲罩着，就可以横行无阻，但十三太保是他们不敢惹的，因为那都是些战场上下来的凶人，就是杀了你，皇上也顶多训他两句。你死了也是白死。

“你小子不是跟姓许的混么？怎么跑到北镇抚司站岗来了？”朱九眯眼看着他，目光十分不善。

“这……”那百户可万没想到会碰上朱九，只好硬着头皮道：“临时替班。”

“稀奇，”朱九爷皮笑肉不笑起来道：“真是稀奇，北镇抚司几千号人都死绝了么，还得从外头找人替班？”

“这是上峰的吩咐，小的只是依命行事。”那百户见到朱九爷，就想打退堂鼓，说着点头哈腰道：“既然九爷来了，那肯定做不得假，请进请进！”

“我也口说无凭啊。”朱九举目望天道。

“九爷就是最好的证明。”那百户强笑道：“我有眼不识泰山，莫怪莫怪！”心里已经盘算着，待他们一进去，自己就鞋底抹油开溜。

“还是进去一起聊聊吧。”朱九狞笑一声道：“把冒名顶替的事儿，交代清楚再说！”

“我没有冒名顶替！”百户吓得面色惨白。

“有没有不是你说了算！”朱九冷哼一声，目光扫过一众门卫道：“本官以镇抚司掌刑千户的身份，下令你们全都放下武器，进院子站好！”

“这！”见手下都畏惧地望向自己，百户硬着头皮道：“九爷，我们可不归北镇抚司管！”

“不是北镇抚司的人，却冒充我们的守卫，这不是冒名顶替是什么？”朱九终于抓住他的话柄，厉喝道：“拿下！”

他身后，百多名王贤的侍卫上前，将那些锦衣卫官兵缴了械。摄于朱九爷的威势，那些锦衣卫官兵竟没有反抗，乖乖束手就擒。

朱九这才转过身，对王贤行礼道：“请大人进衙！”

“嗯。”王贤点点头，面无表情进了北镇抚司衙门，身后他的卫士们，将那百户和他的手下五花大绑起来，倒吊在院子里的照壁上，看上去就像江浙一带腌制的咸鱼。

经过这一出，衙门里再没人敢出来触霉头，全都有多远躲多远，王贤到了大堂坐下……本来他要去签押房的，但打前站的帅辉禀报说，里头东西被搬得干干净净，还让人往墙上地下泼了屎尿。

王贤一坐定，朱九和众兄弟也在堂下坐下，一个个面色不忿，二黑恨恨道：“简直欺人太甚了！就是个县衙里斗来斗去，也是暗中捅刀子，就没见过这么没品的！”

“因为早就撕破脸了。”吴为叹口气道：“再就是，人家纪都督根本没把咱们大人放在眼里，也懒得来虚的。”

“大人，他会不会去皇上那告状！”帅辉有些忧虑道。

“他不嫌丢人就去告。”王贤摇头笑道：“堂堂纪大都督，被下属用枪指着头，很光荣么？还到皇上那告状？反正我要是他，宁可自己找回场子，也不会去让皇上笑话。”

“大人说的是。”朱九闻言点头道：“打狗还得看主人，大人是皇上派来的，第一天他就要打杀威棒，皇上能高兴了么？”

此言一出，堂下众人脸色都变了变，心说怪不得你在哪都混不开，原来是张嘴就得罪人啊。

好在用人之际，王贤也不跟他计较，只是岔开话题道：“不过从这接二连三的破事儿来看，他们是铆足了劲儿跟咱们过不去，你们行事千万小心，也嘱咐弟哥们不要落单，不要惹事，顶过这段再说。”

“顶过这段，大人就有办法了么？”众弟兄希冀地望着王贤。

“这个么……”王贤有些汗颜道：“我的意思是，顶过这段就习惯了……”

“呃……”众人差点从椅子上掉下来。

“不过北镇抚司这一亩三分地，咱们还是要打理好的。”王贤说着声调一沉道：“上头那边我顶着，你们要在最快的时间内，将地里的杂草拔干净，种上咱们自己的庄家！”

“是！”众人起身齐声应诺道。

“去请六爷来一趟。”王贤看看周勇道：“请他来参观一下，自己才刚搬出去两天的签押房，成了什么样子。”

“是。”周勇闻言心中一乐，那朱六肯定要气炸肺了。

“把大门关上，除了朱六爷，谁也不许放进来。”王贤又吩咐二黑道：“多谢他们给咱们这么个好机会，能没人打扰，好好了解一番这北镇抚司！”

“是！”二黑马上领命，跟周勇联袂出去。

“吴为，你将所有的账目、卷宗封存起来。”王贤又吩咐吴为道。

“九爷，你把现在衙门里所有人都集合起来，给他们敲敲警钟！”王贤也不奢望自己能虎躯一震，小弟纷纷下拜，但借着朱九爷的威势，敲打敲打那帮虾兵蟹将，让他们别一味跟着李春闹，也是很有必要的。

“是。”朱九利索地起身出去。

王贤把身边人都指使走了，就剩下个闲云。闲云公子看着他，他也看着闲云，笑道：“陪我去诏狱参观一下。”

闲云点点头，跟着王贤走出去二堂，往后院那座令人闻之变色的监狱走去。

据说官民有犯罪者，若是被缇骑抓捕，解送往诏狱，许多人登时魂飞魄散，被活活吓死的并不稀奇。盖因一入诏狱必魂飞汤火，惨毒难言。而若侥幸得送刑部大牢，则如从地狱来到人间一般庆幸万分。

锦衣卫之所以凶名赫赫，盖因北镇抚司而来，而北镇抚司的凶名，又多因这座诏狱而来。北镇抚司可直接拷掠刑讯，取旨行事，三法司均无权过问，狱中‘水火不入，疫疠之气充斥囹圄’，刑法极其残酷，刑具有拶指、上夹棍、剥皮、割舌、断脊、堕指、刺心、琵琶等十八种，号称十八道点心，后来又推陈出新到几十样，总之是丰俭由人、任君品尝。只是谁也吃不消几道就歇菜罢了……

王贤两个此刻便站在签押房后，一座高有两丈的青砖深墙前，墙上还密布着铁蒺藜，任何人都没法攀爬。唯一的入口是墙下那道黑黝黝的沉重铁门。门下有导轨，需要门里门外的人共同转动绞盘，才能将门打开。打开一道还有另一道一样的铁门，同样需要门里门外人共同转动绞盘才能打开。这样就杜绝了一切劫狱的可能，而所有人犯进出，都需要镇抚使亲自过目，也使蒙混过关的希望极其渺茫。

总之，从来没有人能从诏狱逃出去，过去没有，现在没有，将来也不会有……甚至连活着出去的都没有几个。年代久了，便传出许多关于这座监狱的话头，都说天一黑，这座监狱内外就有许多冤鬼在游荡，黑暗角落处还时常能听到鬼哭声。因此这座监狱到了黄昏后，就没人敢靠近了，据说鸟都不肯从上头飞过。

此刻才卯时，冬日夜长，天色还有些黑呢，听到两人的脚步声，在铁门外的岗楼内打盹的狱卒一下惊醒了，以为又有鬼魂作祟呢，登时毛骨悚然，待看清是两个人走过来，不禁咒骂起来。

但当看清王贤身上的官服后，狱卒硬生生咽下话头，他可不是那百户那种，自恃有人罩着的家伙。他这样的小虾米，可得罪不起这种四品高官。

“两位大人有何贵干？”狱卒揉着惺忪的睡眼，只见对方将一面象牙腰牌递到面前，上头写着：

‘北镇抚司镇抚王贤’！

第五百二十六章诏狱

“镇、镇抚使大人？”狱卒吓了一跳，立时困意全消，忙不迭磕头行礼。

“免礼吧，本官头天上任，要查看一下诏狱。”王贤神色淡然道，这些年来，他已经习惯了别人给自己下跪，就像他跪皇帝时，不也没什么心理障碍？

他不知道自己给这个世界带来多大改变，反正这个世界已经实实在在改变了他。

不过那狱卒并不敢做主，而是敲了敲铁门上一扇小窗，待窗户打开，他便将王贤的腰牌递了进去，里头竟是个千户伸手接着。

等闲监狱的牢头，都是皂隶一流，就算刑部天牢的牢头，也不过是不入流品的杂职官，然而这座监狱的牢头居然是一名千户，可见诏狱的级别之高！

世上只有两样东西，可以作为进入北镇抚司诏狱的凭据，一样是皇帝的圣旨，一样是北镇抚司镇抚使的腰牌，就连副镇抚都不能独自进入这两扇门。何止李春，理论上讲，就连纪纲都不能单独进入此处……当然只是理论上。

王贤的象牙腰牌上，有繁复的花纹，那千户一看就知道是真货，却有些迟疑道：“李镇抚没来？”显然他也得到过一些吩咐。

“开门！”王贤本来就憋着火，闻言语气森然起来：“本官要进诏狱，还需要副手批准么？”

“不需……”那千户不敢再废话，赶忙下令道：“快开门！”

伴着他一声令下，沉重的牢门喀拉拉打开，便见那千户略有些紧张地单膝跪地，双手将腰牌奉给王贤道：“属下魏成，拜见镇抚使大人。”

王贤哼一声，单手接过来，挂在腰带上，沉声道：“为什么你要李春一起来？”

“属下，属下……”魏成还不知道王贤在锦衣卫衙门差点一枪崩了纪纲，不然他刚才万万不会问出那句话，所以此刻仍一心替李春遮掩道：“属下只是以前不认识大人，慎重起见才会有此一问。”

“不要再有下次了，”王贤这才面色稍霁道：“开门吧。”

“是。”魏成忙擦擦额头的汗，起身吩咐道：“把内门打开！”喀喇喇开门的工夫，他偷眼打量这位年轻的镇抚使大人，只见王贤那张俊朗的脸上，五官如刀削一般尖利，目光更是深沉莫测，魏千户不禁暗暗心惊，想不到这镇抚大人年纪轻轻的，官威却如此之重。在他面前，就连自己这样整日浸淫在诏狱里的绝世凶人，都大气不敢喘。

待第二道铁门打开，一股腐臭之气，便从幽暗牢房中飘散出来，顶得王贤胸中一阵烦闷。

“大人等透会儿气再进去。”魏千户忙道：“这监牢里尸气太重，身体不好的进去转一圈，就得生病。”

王贤闻言眉头皱得更紧了，他自己清楚，皇帝让自己管北镇抚司，可能有多重用意。但最主要的意图，还是让他接替朱六，看顾好牢里那些太子党……虽然说是皇帝把他们投到诏狱来的，何尝没有保护他们的意思？毕竟那可都是些才高八斗、能安邦定国的未来大臣，整个大明朝挑不出第二批来。要是不明不白在诏狱里死个七七八八，对大明朝来说，绝对是莫大的损失！

想到这，他顾不上许多，踏入潮湿幽暗的牢房。狱中不知日月，只有通道石墙上的灯，在幽幽泛着黄光，弱弱地照射着一间间粗铁栅栏围起的牢房。王贤一进来，就感觉阴风飕飕，彻骨深寒，加上难闻无比的气味，到处乱窜的老鼠，若不是有正事儿在身，他是一刻不愿在此地多待。

魏千户在一旁介绍道，诏狱里关的皆是钦犯，是以都是单间关押。他竟有些自豪道：“可不是什么人都能进来蹲诏狱的，大人别看他们现在人不人鬼不鬼的，没进来之前，不是穷凶极恶就是达官显贵！”说着冷笑一声道：“不过进来之后，就都成了跟老鼠一样的阶下囚了！”

王贤点点头，一间间牢房望去，只见里头的囚犯无不衣衫褴褛、蓬头垢面、伤痕累累、目光涣散，说是状若厉鬼也不为过。他仔细辨认，也没认出谁是谁来，只好开口问道：“我有个朋友关在这里，不知是在哪间牢房？”

“不知大人的朋友是？”魏千户硬着头皮问道。心里却暗暗打鼓，要是把镇抚大人的朋友，折磨大了劲儿，那可如何是好？

“金问。”王贤报出一个名字，他早将入狱太子党的名单烂熟于胸，不过还是先一个一个的来吧，以免授人以柄……毕竟皇帝让他保护入狱大臣一事，只是出于他的猜测，朱棣是一定不会认账的。道理很简单，皇帝一旦认账，就说明他还是要把皇位传给太子，否则汉王哪怕赵王继承皇位的话，这些臣子都是死路一条。早死晚死都是死，这次岂不是多此一举？

如果皇帝不认账，纪纲就能抓着这一条，把自己说成太子党。虽然自己确实是太子党，但被人大肆泼污还是顶不住。

“金问……”听王贤道出这个名字，魏千户眼珠缩了缩，好一会儿才艰难道：“在地牢。”

“地牢？”王贤眉头紧缩起来。

“是关押大奸大恶之徒的地方。”魏千户小声道。

“……”王贤虽然想问问，金问不过是东宫属官，什么坏事儿也没干过，算得上大奸大恶么？不过这话问了也白问，他压住心头的烦躁，闷声道：“带本官下去看看。”

“是。”魏千户带着王贤几个来到牢房尽头，扳开一个机关，一道厚厚的铁门缓缓打开，果然露出一个通往地下的楼梯。虽然王贤已经被臭得快失去嗅觉了，但还是被地牢浓重的腐臭气味顶得烦闷欲吐。

魏千户倒像是习惯了，打着灯笼引王贤下了楼梯。如果说地上的牢房是人间地狱的话，那地下的牢房，就是十八层地狱了。

调整下呼吸，稍稍适应了地牢的空气，王贤便往牢房里去看，但光线太暗，只能看到个模糊的人影，边上魏千户赶忙将一盏灯笼凑近了，好让镇抚大人看清楚。不看不要紧，一看就连王贤这种见惯了死人的心狠手辣之辈，都吓了一跳……只见里头那人倚在墙边，脸上似乎被炮烙过，烫焦溃烂不能辨认，有的部分已经结痂，有的部分仍流着脓血，两眼没了眼珠、成了血洞，手臂上、腿上也严重腐烂，似乎还有蛆虫在爬。

“呕……”终于有人忍不住俯身呕吐起来，却是杀人如麻的闲云少爷。王贤也险些吐出来，但他不想在手下面前丢丑，竟硬生生将呕吐物咽了下去，好一会儿才面色惨白道：“这是谁？！”

“这不是金学士。”魏千户忙解释道：“这人叫王璉，原先是翰林院的五经博士。”

“是青城山人啊……”王贤对这个王璉却有些印象，盖因他那几首剽窃来的诗虽然喝彩一片，胡广这等文学大腕，却只封他个天下第二诗人。王贤起先以为第一诗人是解缙，后来才知道，是这个王璉。而且他那便宜老师魏源，十分喜爱此人的字画，称赞他是当世名儒、书法天下一绝，而且是大明诗坛盟主，与解缙等四位，并称东南五才子。

不过后来听说他受解缙的案子牵连，下了诏狱。本来只是牵强附会的一点罪名，王贤以为也就是意思意思，哪知他已经被折磨得生不如死，就等着

咽气了？

王贤顾不上惊异，他赶紧让魏千户带自己去看金问，要是金学士也被折磨成那样，可如何跟皇上交代？跟太子交代？跟自己的良心交代？毕竟金学士待自己不错，自己能中举人，也是拜他所赐。

不过当他看到金问时，终于松了口气……只见金学士虽然气色委顿，衣衫褴褛，但好歹全须全尾，还有力气失声叫道：“仲德？你也被他们抓来了么？”显然他一眼就看到王贤了。

“别大呼小叫的！”魏千户没吭声，习惯了对这群犯官吆五喝六的狱卒，却已经先呵斥起来：“这位是新任的北镇抚司镇抚使大人！”

“你住口。”魏千户赶忙一脚将那狱卒踢到一边，然后对另外几名狱卒道：“赶紧打开牢门，给金学士换到上层，腾出最好的房间来！”

“镇抚使？”金问却毫不理会自己的处境，反而吃惊地望着王贤道：“仲德，你转武职了？难道乡试落榜了？”

“乡试中了，不过皇命难违。”王贤摸摸鼻子，他知道自己转武职，让包括老师魏源在内的好些人失望了。他们似乎十分想让他中进士，当文官的……王贤不是傻子，知道他们这是在为未来布局。虽然现在自己是文是武，屁影响也没有。但假以时日，一旦太子登基，自己将注定成为两朝宠臣，那么他王贤的身份就太重要了。

他要是文官，则文官集团稳压武将集团。

他要是武将，文官集团就不得不面对一个对手了……

第五百二十七章以权谋私

“一言难尽，先不说这些了。”王贤摇摇头道：“金兄，你没遭折腾吧？”

“还好！”金问一想也是，太子都朝不保夕了，王贤还有资格挑肥拣瘦么？转念一想，又是一阵狂喜。虽说书生自有嶙峋骨，但在这暗无天日的诏狱里，还有比有自己人罩着更幸福的事儿么？

说起来，他们已经下诏狱将近半年了，这半年真不知是怎么熬过来的。诏狱是真正的人间地狱，阴冷潮湿、虱子跳蚤满身、蚊虫老鼠横行不说，还要遭受北镇抚司的锦衣卫们的各种花式玩法。诏狱活地狱的名头不是白叫的，锦衣卫根本不把犯官当人，抗拒从严、坦白也从严，拿犯人当沙包打还算轻的，还用各种匪夷所思的刑具折磨他们。尤其，最初进入诏狱时，每天都要被拖出去上刑折磨，虽然有朱六爷的关照，上刑的锦衣卫不敢把他们往死里折腾，但是灌屎尿、往手指甲盖里插竹签、用猪鬃捅睾丸，这些不见外伤的酷刑，便足以将这些文弱书生折磨得痛不欲生、想死的心都有了。

后来渐渐被审讯的次数少了，身体这才慢慢复原，可整日里被囚禁在暗无天日的牢房中，不知今生今世还有没有重见天日的机会，这份心灵的煎熬，甚至比酷刑还难熬。前日又听说，对他们还算关照的朱六爷突然卸任，金问的心便往下沉，感觉这是纪纲在捣鬼，灭顶之灾就要来了……果然第二天，他们便被从地上的牢房，弄到条件恶劣十倍的地牢中，看着那些状若厉鬼的狱友，所有人都知道，那就是他们的将来，可能今生今世都走不出这地牢了……

谁知才过了一天，王贤便出现了，还成了接任的镇抚使。怎能不让一众地牢里的太子党人欣喜若狂呢？谁都知道皇上让王贤来当这个镇抚使，意味着他们至少不用死在诏狱里了。

王贤本来还想一个一个地往上弄，但见了地牢里的情形后，也顾不上那么多了，索性列出个名单，让魏千户将上头的人都送上去。魏千户虽然觉着不合规矩，但就像当初把这些人弄下来，也不合规矩一样，官大一级压死人，只能照办了。

王贤虽然尽量不表露感情，但还是挨个查看了那些太子党犯官的状况，总体还算不错，只有黄淮等几个年纪大的，受刑重的，已经病倒了……但到这时候都没死人，已经算是老天眷顾了，还能奢求什么？

待所有人都上去了，王贤却感觉有点不对劲，一把拿过名单，打眼一看便发现哪里不对了——名单上的头一位就没见着！

“解缙解学士呢？”王贤皱眉道，虽然从未谋面，但他对这位货真价实的

大明第一才子可谓如雷贯耳，说他是听着解学士的故事长大的都不为过。抛去那些传奇色彩，解缙仍是大明朝的文官领袖，太子眼里的头号功臣！

可以说，王贤头号要保的人就是他，怎么没在地牢见着呢？

顾不上许多，王贤当即道出疑问。那魏千户却吞吞吐吐、闪烁其词，被王贤逼问的紧了，才一咬牙道：“解学士已经痰死了……”

“什么？”王贤一惊，手里的名单掉落在地，好半天才幽幽道：“什么时候的事？”

“就是这两天。”魏千户小声答道，却看见王贤那似乎能透视骨髓的目光，死死盯着自己，显然是不信的。王贤和朱六的交接期算是极短了，只有三五天而已，解缙在诏狱里已经待了五年，早不死晚不死，偏偏就在这几天痰死，世上哪有那么巧的事儿啊！

“我回头再问你，你先想好了再说。”王贤一下收回了目光，淡淡道：“不过我可提醒你，解缙是皇上很喜欢的臣子，虽然因故入狱了，但皇上一直没忘了他。所以别指望像一般痰死的犯人那样，拉去化人场烧了了事。本官必须给皇上一个交代，你也得给本官一个交代……”说着冷冷一笑道：“要是想当替罪羊的话，也悉听尊便。”

“是，是……”魏千户已经汗如雨下了。

上来地上的牢房，王贤见锦衣卫狱卒将犯官随便往空着的牢房里送，他皱皱眉头，看看魏千户道：“诏狱里有几间天字号？”所谓‘天字号’，是位置独特、采光通风良好的牢房，每个监狱都会有那么几间，用来榨取家境富裕的囚犯，屡试不爽。

‘天字号’仨字一出口，魏千户就知道王贤是行家，至少来之前，已经对诏狱进行了详细的调查，才会知道‘天字号’的存在。孰料王贤是小吏出身，对州县牢房十分的熟悉，想到富阳县牢房的情形，这才想问问，有没有类似的上等牢房。

“有……”魏千户不敢欺瞒，艰难地点头道。那可是他的财源啊……虽然不愿意，但他更不敢搪塞，王贤连老监都知道，自己撒谎能骗得了他？显然不可能。“回禀大人，狱中有四座这样的牢房，每座五间，在房前的墙上开有窗户用来通光，屋顶也开有天窗用来透气……”

“都是什么人在里头住？”王贤又问道。

“看守牢房的锦衣卫，”魏千户顿一下，才小声道：“还有出了钱的犯人。”看来有钱能使鬼推磨，这几句话放在诏狱里也一样作数。

魏千户说完，带着王贤去看过那些牢房，条件果然好很多，不仅有日照、通风好、不潮湿，还有简单的家具和床……在潮湿的江南，床实在太重要了。要是睡在冰冷的地上，哪怕稻草堆再厚，也会湿气入体，让人病重不治的。

“让他们挤挤，腾出一半的牢房来。”看完之后，王贤吩咐一声。

“这……”魏千户终于忍不住道：“这不妥啊大人，犯人向来都是单独关押的。”王贤第一天上任还不摸底，他不敢说那些人已经掏了钱了。

“单独关押是为了防止串供！”王贤冷声道：“金学士他们的审讯结束了没有？”

“已经结束了。”魏千户囁道。

“结案了没有？”王贤又问道。

“结了……”

“那还串个屁供！”王贤根本不容商量道：“你要实在不愿破坏规矩，那就让他们把所有天字号都腾出来，滚去别的牢里住去！”

“是……”魏千户只好低头应声，心里这个郁闷啊，你官威这么盛，纪都督知道么？

在魏千户的眼里，王贤成了少年得志便猖狂、不知天高地厚之辈了。他觉着不用纪纲出面，李春回来就能让王贤好看！

王贤知道这魏千户心里不爽，却也顾不上许多了。他太知道一个干净通风的环境，对坐牢的犯人的重要性了。这诏狱里不只老鼠臭虫横行，犯人的屎尿也都在封闭的牢房里，同食物的气味混在一起，再加上严冬时节贫穷的犯人在地上睡觉，等到春天地气上升，很少有不生病的，若是体质弱的，便会一命呜呼了。

至于魏千户的心思，王贤根本不在乎，解缙之死总要有人背黑锅，不管最后能不能扯到李春，反正魏千户这口黑锅是肯定了……

把众犯官在老监里安顿好，吴为也被王贤叫来了，给他们全面查体，结果各个带病，就算那些看起来还算健康的，也早被监狱里的邪气入体，已是外燥内虚的症状，若不治疗调养，活不过一二年去。更别说黄淮那几个病重昏迷的，若王贤晚来几天，恐怕就被阎罗王收去了。

看着吴为熟练地给众犯官开方子时，众犯官眼里的泪水，王贤松了口气，走出幽暗的甬道……他知道，这是自己今生第二笔投资。投资少风险小，收益却未必比第一笔低。

至于第一笔，自然是和太孙搅在一起，加入太子党，成了就是两朝宠臣，荣恩不衰。当然这代价也忒大了，到目前为止，自己已经几次险些丢命，更是倒赔进去好几十万两银子，而且看起来依然没什么希望……实在是让人怀疑，自己会不会倒在黎明之前？

这一笔就简单多了，只要自己照顾好这帮成了阶下囚的太子党，等若干年后，这些人真有放出来的一天，必然要占据朝堂的高位。到时候，他们就算不帮衬自己，也绝对不会和他作对，不然道义上就说过不去……怎么说王贤也是他们的再生父母啊，天下无不是的父母，再生父母亦然。这也算是读书人为数不多的几个优点之一了吧。

不过转念一想，这一笔买卖，还是要在太子能顺利接班的前提下，才能有所收获，王贤就很泄气。摇摇头，抛掉那些不切实际的想法，他对魏千户道：“跟我出去，本官有话问你。”

魏千户缩缩脖子，知道肯定是为了解缙的死……

王贤临走时，没跟杨溥、金问他们打招呼，一来现在双方身份尴尬，二来也是照顾他们的面子，三来，这时候说话，就好像在邀功一样。不如默默地做，让他们自己感动去。所谓无声胜有声，效果更好。

第五百二十八章纪都督挖的坑

带着魏千户返回二堂时，朱六爷已经到了，看着污秽不堪的签押房，他气得脸都白了。虽然说这一手极可能是向王贤示威，但任谁前脚刚卸任，后脚自己待了十几年的公房，就被糟蹋成这样，心里也都会窝火。这实在太打他的脸了！

此时他正揪着几个在衙门值班的镇抚司军官，一边使劲拍着他们的脑瓜，一边连骂带问，唾沫星子都溅到几人脸上了。还是王贤出现，魏千户才一挥手，放过这几个都要被训傻了的军官。几人如蒙大赦，赶紧灰溜溜消失。

“问清楚了，”朱六爷黑着脸对王贤道：“纪都督那帮徒子徒孙，商量好了要想尽办法给你添堵，让你坐不安稳这个位子。”说着恨恨道：“不过把签押房弄成这样，起码有一半是恶心我的，他们不敢承认罢了！”

“幼稚。”王贤笑笑道：“让他们折腾去吧，我又少不了一块肉。”

“是啊，他们纯属自讨苦吃。”朱六爷见正主都能保持冷静了，自己再咋咋呼呼就显得造作了。“不过纪都督那帮徒子徒孙就这样，整不死你也要恶心死你。”

“嗯，下次拍苍蝇要更狠点。”王贤点点头，转到正题道：“六爷，解缙死了。”

“解学士？”朱六爷先是一错愕，接着震惊道：“解学士是怎么死的？”

“我也是巡察诏狱才刚知道的，说是痰死的，”王贤点点头道：“烦请六爷帮我参详一下，该如何向皇上禀报。”

“按说该据实禀报……”朱六爷面色有些怪异地想了又想，好半天才使劲摇头道：“报吧，没道理替别人擦屁股。”

“六爷有什么顾虑？”王贤自然看出他的异样。

“矛盾。”朱六爷叹口气道：“我还担心这是个套子，解缙是什么人？可谓本朝第一名臣，就算纪都督要向老弟示威泄愤？也不该拿他动手吧？这不是送把柄给你么？”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道：“我看他就是在给我出难题。”说着缓缓踱步道：“按说发生了这种状况，我肯定要第一时间上报，以撇清责任，对吧？”

“当然。”朱六爷点点头道。

“那如果我上报，会有什么后果呢？”王贤沉声问道。

“老弟今天才接任，能有什么后果？”朱六爷缓缓摇头道：“非要吹毛求疵的话，也就是你为何不早几天上任，要是正月十八就接任的话，事情可能就不会发生了。”

“这个罪名要成立，前提是解学士真是被人害死的，而不是痰死的。”王贤皱眉道。

“那我就想不起来了。”朱六爷摇头道：“除非皇上不想他的死讯，这么快就传出来。”

“皇上为何不想死讯这么快传出来？”王贤突然紧张起来，他感觉快抓到关键了。

“皇上……”朱六爷也愣住了，显然想到了什么，却瘪瘪嘴，没有说下去。

有时候无声胜有声，王贤明白朱六的意思了，这八成就是纪纲那伙人挖的坑，等自己往里跳呢。

朱六爷却怕王贤会埋怨自己，过了一会儿又主动道：“我给你介绍下北镇抚司的差事吧。咱们北镇抚司设立于洪武十五年，虽然隶属于锦衣卫，但专理诏狱，可以奉圣旨或驾贴，自行逮捕、侦讯、行刑、处决，只消关白锦衣卫衙门即可。”顿一下道：“其实北镇抚司诏狱，就是皇上在刑部天牢外设立的皇家监狱，这里面关押的犯人，都是以皇上的名义抓起来的，此外侦讯、行刑、处决，都秉承皇上的圣意，镇抚使并非可以为所欲为。”

“……”朱六爷虽是老调重弹，王贤却从里头听出不一样的东西来：“皇上会在何时勾决诏狱的犯人？”

“当然是秋季。”朱六爷道：“不过每年年底，北镇抚司都要将在押犯人的名单呈给皇上御览，很多犯人的命运，其实是在这时候定下的。”

朱六爷已经把话说到这份上了，王贤要是还不明白，他也就混不到今天这份上了……朱六爷显然怀疑，是不是年底皇上阅看犯人名单时，说了什么？

“去年年底，名单不是六爷呈给皇上的么？”王贤低声问道。

“是纪都督，”朱六爷自嘲地笑笑道：“我这个镇抚使基本是个摆设。”

“是不是皇上跟纪都督说了什么，纪都督才会这么干？”王贤眉头紧锁

道：“要是这样的话，我急匆匆把解学士的死讯报上去，恐怕真会引起皇上的不快。”何止是不快？那是向世人表明，解缙的死皇帝逃不开干系！

“圣意不可妄揣。”朱六爷正色道：“偏生这世上，总不缺妄揣上意之人，为此丢了性命的也不在少数。”

“比如说呢？”王贤知道这家伙又要发弦外之音。

“你知道平安这个人吧？”

“当然。”王贤点点头，平安是靖难时南军的名将，几度将朱棣逼入绝境，还险些将其生擒，后来金陵城破后，他投降了燕王，晚节不保，几年后自杀身亡。

“平安的死，起因是有一次皇上翻看官员名录时，看到了他的名字。”朱六爷道：“皇上便随口说了一句，‘平保儿尚在耶？’他听了不久便自杀了，你说可笑不可笑……”

王贤却觉着一点不可笑，朱六爷脸上也没有丝毫笑意，他猜测皇上也对纪纲发出了类似的暗示，且这种猜测八九不离十……

“可是不能不报啊……”王贤发现自己竟满嘴苦涩，“就像六爷说的，没道理替别人擦屁股。”他还有半截话不言而喻——这样一来，八成要触皇上的霉头。万一失了皇帝的照拂，还怎么跟纪纲斗！

“唉，摆明了让老弟横竖不是人，这就是纪都督的下马威了。”朱六爷心说，这才哪到哪，日后你有的是机会领教纪都督的手腕。便有些假情假意道：“要不，我替老弟顶这个缸？”

王贤闻言剑眉一挑道：“我岂是那等没担当之人？！”这会儿他已经想明白了，拼着惹皇帝生气，也要报上去，而且报得越早越好，更不能假他人之手。这样还能被皇帝看成是欠考虑，要是隐匿不报或者假朱六之手，纯属自作聪明、自寻祸端了。

其实若是几天之前的他，肯定在想如何利用此事、火中取栗了，但是现在他不一样了，他已经把爱人亲人放在心头，他还要迎接自己的子女降临，面对京城这个危机四伏的龙潭虎穴，他不得不慎之又慎。这让他不得不反思之前那种火中取栗似的赌徒玩法。

昨日借着给道衍请安的机会，他向老和尚提出了这个问题。老和尚给他讲了一个故事，说春秋战国时，齐国有个叫‘息斯敏’的大臣，有一次和权臣田成子一起登上田家新盖的高台欣赏景色。高台三面视野开阔，唯独南面‘息斯敏’家宅院树木参天，挡住了视线。田成子见状眼睛眯了眯，没有说什么。结

果‘息斯敏’回家后，二话不说便让人砍树，家人问他原因，他说：‘咱家的树挡了田大人的视线，不砍能行吗？’

于是大家也很紧张，都加入到砍树的行列，可砍了几棵后，‘息斯敏’却忙不迭叫停，不让继续砍了。家人郁闷道，让砍也是你，不让砍也是你，到底闹哪样啊？‘息斯敏’叹口气道：‘田君是要做大事的，若发现我能从他细微的眼神中，看出他的心思，让他知道了这还了得？几棵树不会掉脑袋，看透人家心思那可就不一定了……’

老和尚还说，能知道深水里有鱼的人不祥，能看透隐藏事情的人有危险。原因就在于聪明的人更能让别人感到威胁。所以聪明的人如果不知道如何正确使用自己的聪明，还不如直接做一个笨人，直到他能体悟什么是‘大智若愚’。

王贤现在还没修炼到大智若愚的地步，只好让自己当一个笨人，有什么说什么，也比被朱棣扣上‘其心可诛’的帽子强。所以纪纲挖的这个坑，他只能闭着眼往里跳了……

是以等到满怀惴惴的魏千户，被叫到王贤面前时，迎接他的却是一阵和风细雨。王贤只是不咸不淡地让他将情况写成书面报告，便让他下去了。这让铆足了劲儿准备顽抗到底的魏千户，就像一拳打到空气上，差点没闪到老腰。

王贤也确实没时间和他废话，因为外头还有一堆事儿在等着他呢。打发走了魏千户，王贤走出二堂，来到镇抚司的校场上，只见乌泱泱千余名北镇抚司官兵列队校场。在朱九和朱六的轮番轰炸下，至少保持了基本的军容，一点动静都没有。

此时天光大亮，一轮红日从东方喷薄而出，王贤在台上站定，千余人便齐刷刷单膝跪下，高声道：

“拜见镇抚大人！”

“诸位平身。”王贤目光扫过众官兵，待众人哗啦啦站起来，他冷声道：“奉皇上命，本人接了六爷的班，以弱冠之年、微末之功，窃居高位，心下实在惶恐。唯有仰赖诸位鼎力相助、方可和衷共济，为皇上把差事办好。”

第五百二十九章我的地盘我做主！

咦，也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但下一刻，他宣布……或者说强调了一条命令，一下令场中开了锅。

“自今日起，但凡北镇抚司拿人，必须持圣旨或者驾帖！”王贤大声道：“但凡没有这两样凭据，想要私拿人犯者，本官不认，诏狱不收，还要你吃不了兜着走！”顿一下，他沉声道：“我说到做到！”

此言一出，场中众官兵皆面色惊异，其实这对他们来说，没什么影响。但这对纪都督和他的徒子徒孙，影响可就大了去了……虽然当初重开锦衣卫时，就有这样的规定，但纪纲从来没当回事儿，因为驾帖这东西，并不掌握在北镇抚司手里，也不在锦衣卫手中，而是归刑科管。堂堂锦衣卫要抓人，还得经过区区刑科给事中管，这让心高气傲的纪都督如何接受。后来趁着‘瓜蔓抄’，突破了这条规定，将下令抓人的权力抓在自己手中，只需要关白刑科即可。

现在王贤竟然甫一上任，就摆出从纪都督手中收权的架势，这分明是老寿星吃砒霜——活得不耐烦了啊！

王贤环视着一双双或是质疑、或是幸灾乐祸的眼睛，就是没看到有对自己抱以信心的。他冷笑一声，从牙缝中蹦出几个字：“胆敢以身试法者，知情不报者，我保准让你悔青了肠子！”说着一拂袖，丢下哗然一片的众官兵，回二堂去了。

北镇抚司大门外，李春并一众去锦衣卫衙门点卯的军官，已经在紧闭的大门外叫门多时了，然而大门紧闭，一直没人应声。此时大街上车水马龙，已经很热闹了，来来往往的人群偷瞧着这群平日里耀武扬威的镇抚司军官，心说怎么连家门都进不去了？不知道这是闹哪出。

李春等人羞得面红耳赤，正要负气离去，向老祖宗告状，突然听大门吱嘎一声，缓缓敞开，一名看着眼生的黑脸百户，出现在众人面前。

“你是何人，为何白日里紧闭大门？”李春边上一名姓胡的千户，黑着脸呵斥起来。

那百户却轻蔑地扫视他一眼，冷声道：“本官是谁不重要，重要的是诸位都迟到了！”说着朝身后方向一拱手道：“奉镇抚大人命，卯时一刻未到者，一律关在门外！”

“我们去本卫衙门点卯去了！”李春等人觉着这王贤简直荒谬之极，“难道镇抚大人能大过大都督？”

“镇抚大人正是为了避免时间上的冲突，特将点卯时间延后三刻钟，尔等若非心怀懈怠，那边一结束赶回来绰绰有余！”那百户正是二黑，他冷面相对道：“现在你们这样的表现，说明你们根本将镇抚大人的命令，当成耳旁风了！”

“我们根本没接到命令好吧！”众将先是觉着荒谬之极，却又觉着这对话怎生如此耳熟？转念一想，才意识到这是早些时候，纪都督用来刁难王贤的。倒是六月债、还得快，可冤有头债有主，你朝我们发作什么？莫非专捡软柿子捏？

他们还真猜对了，王贤就是要把他们这些软柿子捏得汁水四溅，才能让一众宵小不敢轻举妄动。不然照今天这架势，他整天光对四面八方的明枪暗箭疲于招架，非得被折腾成神经病不行……

当李春等官员面有愤愤之色地站在堂下时，王贤已经端坐在大案后，一张年轻的脸上写满威严之色，目光冷冷扫过众人：“我要是打你们板子，服还是不服？”

“……”李春等人心里憋火，闷声道：“不服……”

“为什么不服？”王贤问道。

“这是不预而惩……”众人小声道。

“说得好，不预而惩。”王贤那张冷脸上，挤出一丝笑容道：“那本官的奏章上，尔等可愿意署名？”

“什么奏章？”李春等人明知故问道。

“说明今日早些时候，在锦衣卫衙门发生的状况。”王贤淡淡道：“纪都督公然设局陷害本官，并意图将本官杖毙在堂下，本官迫不得已才拔枪自卫……这就是今日发生的实情。”

“这……”李春等人登时郁闷道：“大人，我们万万不敢联名。”

“为何？”王贤冷冷瞥众人一眼道：“难道我说的不是实情么？”

众人哪敢说‘不是’，他们不承认纪都督对王贤‘不预而惩’，就没道理说王贤不预而惩……可谁敢在上头署名？就算纪都督相信他们是权宜之计，也会给他们扣上‘首鼠两端’的帽子，那等于给前程判了死刑。

一众军官都把目光投向李春，实指望副镇抚大人能替他们顶住，李春只

能硬着头皮道：“大人所言，未免有些夸大其词了吧？”

“哦，你说我哪里夸大了？”王贤一副探究的神情道。

“纪都督当时只想对大人略施薄惩而已，绝无置大人于死地的意思。”李春干笑两声道：“大人是堂堂四品镇抚，纪都督怎么可能乱来呢？”

“说得好，那本官也对你略施薄惩，如何？”王贤皮笑肉不笑起来道：“放心，你是堂堂五品副镇抚，我怎么可能乱来呢？”

看到王贤眼中的冷意，李春不禁打个寒噤道：“大人，本卫军官就算犯错要打板子，也是南镇抚司的事。北镇抚司无权……”

“但北镇抚司有家法！”一个带着怒意的声音响起，朱六爷出现在王贤身边：“胆敢不敬上官、目无纲常者，可先打后报！”

“六爷，您怎么来了……”堂下中军官忙向老上司躬身施礼。其中许多人都是朱六一手提拔起来的，本来以为老恩主和王贤必然势不两立，这才向李春靠拢过来，谁知看情况，似乎不是这样……

“哼，”朱六爷怒哼一声，在王贤身边的圈椅上坐下，手里转着两个锃亮的铁球，啐道：“要不是王老弟叫我来，老夫还不知道，我前脚刚离开坐了十几年的签押房，后脚就被你们泼屎泼尿。”说着把铁球捏得咯咯作响，恨声道：“谁跟老夫有这么大仇，站出来说道说道！”

军队，尤其是锦衣卫，是个特别讲究论资排辈的地方，朱六爷虽然退了，但十几年的余威犹在，震慑力比故作凶恶的王贤大多了，众人全都缩头缩脑，没人敢抬头应声……那几个干这事儿的军官更是悔青了肠子，当初光想着恶心王贤了，谁知道先把老大人给恶心到了。

“季三，你说！”见没人开口，朱六爷点名道：“没有老子，你当年就饿死在大街上了，是不是你小子狼心狗肺干的！”

“不是！”那叫季三的百户忙上前给朱六爷磕头道：“俺是打死不会对不起六爷的！”

“那你说是谁干的？”朱六爷探出身子，逼问道。

“是……”季三想说不知道，但在朱六爷的逼视下，居然不敢撒谎，声如蚊鸣道：“是张狗子他们几个干的，他们却不是要针对六爷，而是要给新来的大人个下马威……”

张狗子几个百户，恨不得掐死季三，你供出我们来也就罢了，干嘛还要

替我们解释？不知道姓王的才是想要我们命的啊？

‘啪’地一声，王贤重重一拍醒木，怒声道：“张狗子何在？”

“是，是下官……”那叫张狗子的也是个百户，赶忙给王贤磕头如捣蒜，“下官一时吃了猪油蒙了心，请大人责罚。”

“还有谁？”王贤冷冷道：“季三说的可是‘你们几个’……”

张狗子这时候才知道说漏了嘴，后悔也没用了，只好把头低到胸口去。北镇抚司的军官还都算是纯爷们，怕被同僚瞧不起，两个参与此事的军官出列，跪在那张狗子身边，闷声道：“我们认罪！”

“好，拖下去，杖责十九！”王贤从签筒中抽出一根火签，往堂下一丢。听他报出的杖数，众军官心中大骂变态……原来为了防止公报私仇，锦衣卫各司执行家法时，规定杖二十、笞四十以上，都要先向南镇抚司报告，由南镇抚司行刑。王贤竟然命杖责十九，乃是把手里的权力用到顶格，多一杖都是违规。

行刑的锦衣力士，却不是原先北镇抚司的人，而是王贤的卫士充任，这让三名受刑军官感到一丝恐惧……他们太知道这里头的猫腻了，悠着打的话，八十杖不伤筋动骨，往死里打的话，十杖就能打得非死即残。不过好在他们都是练过的，应该死不了人吧……

三人被周勇等人拖出堂去，往席子上一丢，脱了裤子，用麻袋片子一包，举杖便打，杖声沉闷、并不响亮。才打了两棍子，三名练过硬气功的军官，却杀猪般地惨嚎起来……

堂上李春等人也听得面色惨白，他们都是行家，能听出现在的打法，正是最狠毒的一种……一棍子就能骨折筋断，外头却看不出来。他们互相望望，都从对方眼里看到了惧色，姓王的这是要杀人立威啊！

果然，才打了十杖，三人就没了声响，待十九杖打完，锦衣力士进来禀报道：“三人都晕死过去。”

李春等人却暗暗咬牙痛恨道，什么晕死过去，分明就是打死了好么！就算不死，下半辈子也残疾了。他们实在想不到，王贤居然是如此狠毒之人，仅仅因为这点小事，就杖杀了三名军官。

“拖出去，让家属来接人。”王贤却面无表情地吩咐一声，就像踩死只蚂蚁一样，又转头望向李春等人道：“署名！”

第五百三十章快刀斩乱麻

时至今日，在李春等人心目中，王贤已经和绝世凶人划等号了。

得罪了纪纲丢官，得罪了王贤要命，这道选择题如此容易，就连李春都在犹豫再三后，选择了在奏章上署名。心说大不了回头去求求庄夫子，请他在老祖宗面前美言几句，也就过去了。

看着奏章上密密麻麻的名字，王贤嘴角挂起一丝轻笑，这就是投名状，虽然不能让这帮家伙投靠自己，却能让纪纲恶心他们……因为这份奏章根本不是寄往通政司的，而是送往锦衣卫衙门。下午时分，就会摆在纪都督的案头，要不要交给皇帝，全由纪纲自己看着办。

揭过这一页，王贤看着已经噤若寒蝉的众部下道：“我听说有一段词，单说北镇抚司的诸位大能，说是‘四大金刚八大锤，十大凶神十神通，十六小鬼最难缠。’说是这四十八位神神鬼鬼把持了北镇抚司。”说着如数家珍道：“据说四大金刚八大锤是抓人的，不管到了什么人家，先拿钱财，给钱少了，就把人家砸个稀烂，不给钱的，连人一起打了。八大锤还管着打杀威棒，犯人拿到衙门，打成什么样，全看钱多钱少。给的钱多，当天就能下地，给的钱少，得养上一两个月，若是不给钱的，直接打死打残也不在话下。十大凶神是行刑的，什么炮烙、刷肠、滚砧板，你要是拿不出钱，就等着在活地狱里埋怨爹娘为嘛把你生出来吧。至于十大神通则是教你如何翻供的，即使是全输的官司，经他们运作就可全赢。什么做假证、改口供，经他们之手便可天衣无缝！至于十六小鬼则是诏狱里的十六个狱霸，有道是阎王好过、小鬼难缠。他们治人，什么法子都使得出来。那些钦犯不把这些小鬼伺候好了，管保天生不如死！这四十八路神神鬼鬼，都是京城本地人，父辈上的交情，又结拜成亲上加亲的干系，把个北镇抚司经营成铁板一块，谁也斗不过他们！哪怕是镇抚使，也只能和他们商量着来。”

“说不得，本官这个外来户，更得好好巴结着这些神神鬼鬼。”一番话道尽了北镇抚司的魑魅魍魉。王贤说完目光冷冷扫过众人道：“不知道诸位是哪尊神哪只鬼呢？”

众军官的头低得更低了，他们十有八九就在其列，万万想不到王贤已经摸得底透了。但心下还是大定，暗道你小子知道就好，惹恼了我们，北镇抚司就等着瘫痪，你就等着状况百出，让皇上厌弃吧！

“不过本官就是不信邪！”孰料王贤却咯咯一笑，亮出森白的牙齿道：“山西的神神鬼鬼岂是个小小的北镇抚司可比，还不是被本官杀得干干净净！”他剑眉一挑道：“不服的尽管来，看看是本官的刀快，还是你们的脖子硬！”说着一挥手道：“都滚蛋吧！”

众军官只好快快退下，心说人家都是打一个巴掌给一个甜枣，这姓王的倒好，光死命抽巴掌了，竟是一点甜头都不给！

就连朱六爷都有点担心，待众人退下，轻声道：“锦衣卫差事繁重，老弟单枪匹马，最后差事还不落在这帮人头上？他们要是存心给老弟使坏，老弟就难看了。”

“呵呵。”王贤却狞笑一声道：“那就把这帮孙子全都干掉！”

“那北镇抚司的差事谁来做？”朱六爷不信道。

“老兄，我可不是单枪匹马！”王贤笑起来道：“我手里的军官比他们强之百倍！”

“啊？”朱六爷目瞪口呆，他想不到王贤竟打的是彻底清洗的主意。“且不说人事权不在你手里，单说这种全面换血，太容易惹祸上身了！”

“北镇抚司已经烂透了！”王贤却面容坚定道：“这帮恶棍已经一个个贼人成精、狼心狗肺，早就把北镇抚司把诏狱当成自家的营生了。所以老哥你才会有心无力，倒也不全是纪纲在作祟。”说着自嘲一笑道：“我自问本事远比不上老哥，如何能降服这些妖魔鬼怪？只能另起炉灶，就不信蒸不熟北镇抚司这锅馒头！”

“果然是……”朱六爷咽口唾沫道：“后生可畏啊……”他终于明白王贤为何要在锦衣卫衙门发飙了。其实当时换成任何一人也只能先忍下再说，毕竟你日后还要在锦衣卫的队伍里混，和龙头老大撕破脸的话，日后就等着被各种打压收拾吧。

但王贤偏偏就撕了纪纲的脸，还掏出枪来逼着他，让双方彻底没有一点转圜的余地，只能楚河汉界、两军对垒，厮杀个你死我活了！

当时他还觉着王贤是少年心性，不知天高地厚，现在才知道，原来这小子存了让北镇抚司自立门户的心思。而且不得不承认，他眼光毒辣得很，只是听自己介绍了几次，就抓到了问题的要害——驾帖。理论上，只要严格执行驾帖拿人，杜绝私设公堂，就能斩断纪纲伸向北镇抚司的手。

而王贤和纪纲势成水火，也让北镇抚司和锦衣卫的联系降到最低。还是理论上，纪纲管不到王贤的手下。他的一切命令都应该下达给王贤，哪怕是副镇抚使，也需要王贤转达命令才行。当然若那‘四大金刚八大锤，十大凶神十神通’之流仍盘踞北镇抚司衙门，王贤是绝对摆脱不了掣肘的，更遑论独立。

结果这个疯子竟要另起炉灶，把所有异己全都清除……这真是一部二十

一史，不知从何说起。朱六爷看了一辈子戏文，都没见过这样疯狂的一出。但推敲起来，却又发现王贤一步步合情合理，似乎也没有别的路可走了……

难不成要向纪纲低头？以双方势成水火的关系，你再委屈也求不到全。只能让人家伙着上司的权威，一点点地挤对，一步步地进逼，直到退无可退、身无立锥之地。还不如借机斩断锦衣卫衙门和北镇抚司千丝万缕的联系，把权力收回来，和纪纲来一场硬碰硬呢！

这些门门道道，仅是想想就足以让人血脉贲张，朱六爷不禁暗暗感叹，年轻就是好啊，可以这样轻狂不计后果……

送走了朱六爷，王贤再次来到诏狱，但这次的目标不是那些太子党官员，而是其他犯人。诏狱里恶臭熏天、肮脏不堪，除了犯人没办法，连看守都不愿意在里面多待，然而王贤却在里头待了一天一夜。他仔细盘问了许多犯人，耐心听他们陈述冤情，然后一一记录下来，认真比对卷宗盘查。

卷宗是王贤提前让吴为拿到手的，上面是北镇抚司已经断完的案子，如果犯人喊冤，王贤让他们指出卷宗上的不实之处，将来查对之后坐实罪名，就是他大清洗的证据。是以这个活王贤做得极细，好在他手下周勇等人，都是公门出身，做这个并不外行，为王贤分担了很大一块。

等到天亮，王贤才从人间地狱似的诏狱出来，所有人都使劲呼气，想外面清冽的空气，把胸中憋了一宿的浊气换掉。王贤命人将诏狱看好，回到重兵把守的档案库，对在那里整理卷宗的吴为道：“不愧是国家级选手，确实比我爹那帮人水平高多了。”

“呵呵……”吴为笑笑道：“确实有水平，冤案也能做得天衣无缝，文书一应俱全，一点都看不出破绽，想整治他们根本没门。”

“没门有窗户，”王贤冷却笑道：“冤狱就是冤狱，不可能天衣无缝。而且他们作假的手段，已经变成白纸黑字，留在这些卷宗上，犯人看了一目了然，把作假的地方全都指出来！”说着傲然一笑道：“海底捞针咱们没那本事，按图索骥还是不成问题的。”

“是啊，谁也想不到大人能先把卷宗扣了，又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到诏狱中寻访冤狱。”吴为钦佩道：“这样一来，魑魅魍魉们只能现行行了。”

“哈哈。”王贤朗声笑起来道：“多行不义必自毙罢了！”

当天点卯，李春等人一个不落，都早早就等在堂下，见王贤还没来，众人便小声说起话来。

“原来李狗儿三个只是被打昏了，根本没有生命危险。”有人叹气道。

“弄了半天，昨天王镇抚是诈唬咱们呢。”这话引起更多叹气声：“可笑咱们这些自诩老手的，都被糊弄了，傻乎乎在奏章上联名。现在那奏章，就摆在老祖宗案头呢。”

“老祖宗肯定很生气吧？”目前为止，这还是众人最担心的问题。

“老祖宗倒没发作，只是冷笑连连，说了几声很好。”消息灵通人士道：“也不知是说咱们还是说王镇抚。”

众人倒宁愿纪纲发作，发出来也就完了，这样憋在心里，肯定把大伙记恨上了。

正在议论纷纷之际，突然有人低声喊了句，镇抚来了，登时满堂皆寂，针落可闻……

第五百三十一章你有张良计，我有过桥梯

不能让下属尊敬你，就让他们怕你吧。

王贤冷着脸就坐，目光扫过哪里，哪里就齐刷刷低头，他这才收回目光，扫过面前的大案，只见正中摆着一份文书，落款是南镇抚司。

王贤信手翻开，只见上头赫然是南镇抚司行文各司，告知从即日起向各司派驻一名委员，一切触犯法条行为，需由该委员裁量后决定，禁止各司擅自执行家法，否则严惩不贷云云。

“反应挺快啊。”王贤知道这是示威呢，不禁暗暗冷笑，怪不得这帮家伙又想拿乔呢！说完看看堂下道：“南司委员何在？”

“下官陈武拜见大人。”一名锦衣卫千户出列，向王贤抱拳。虽然王贤管不着他，但他依然不敢造次……昨日王贤在锦衣卫衙门枪指纪都督，他可是在场的，当时就被这凶神震慑了。虽说自己也算是纪都督派来的上差，但估计在王贤眼里，也就是浮云一般。这次陈千户硬着头皮过来，也是打定了主意，只要王贤不再乱用刑，他便装孙子到底。

“给陈委员看座。”王贤倒还客气，让陈千户受宠若惊，忙道自己站着就行。

“让你坐你就坐！”王贤把脸一沉，陈千户赶忙一屁股坐下。

王贤看看堂下暗暗偷瞄自己的李春等人，知道昨天自己一番毫不留情的挤对，必然让这些人生出两种心思，一种是朱六爷的门人，见自家恩主和新任镇抚使竟穿了一条裤子，自然要等等看看再说。另一种就是李春之流，知道王贤必然要收拾他们，自然生出同仇敌忾之心，憋着劲儿要跟他对着干一场。

王贤想的一点错也没有，却说昨日散衙后，李春和一众心腹爪牙……也就是‘四大金刚八大锤，十大凶神十神通’之流，齐聚衙门对面的酒楼刘伶醉，占了整层三楼，把闲杂人等都撵下去，坐了整整五张桌子。

这五桌人便是李春在北镇抚司的同党了，往日里耀武扬威、风光得不得了，这会儿坐在桌边却一个个面色发白、口中发干，满桌子酒菜没人动一筷子。

“都给那厮吓着了？”李春其实也很怵头，他的职位决定了，他必须站在和王贤冲突的最前线，一想到那个凶神连纪都督都敢威胁，他就腿肚子直转筋。但此刻不能坠了士气，还得给众人打气道：“还是你们觉着，他能斗得过

老祖宗？”

“那不可能。”众人对纪纲十几年的信心，早就坚如磐石了。

“当然不可能！老祖宗这些年和善了，有人就以为他是吃素的了，”李春感觉自己的信心也强了点，尽量摆出一副蔑视的姿态道：“姓王的这种不知道天高地厚的小贼，咱们见的还少？哪个不是一上来耀武扬威，转眼就被老祖宗像捏臭虫一样捏死？！”

“是啊。”众人都是锦衣卫的老人了，这十来年里，见了多少内斗？哪次不是老祖宗完胜告终？想到老祖宗是个敢在皇宫门口给阳武侯开瓢的绝世凶人，就觉着王贤还真是在作死。

“有道是官大一级压死人，老祖宗是锦衣卫都督，比姓王的何止官大七级？北镇抚司不过是锦衣卫的一个衙门，有的是法子收拾他，他却没法反抗。”李春越说越来劲道：“比如说今天他钻了空子，用家法处罚了张狗子、李狗儿他们三个，老祖宗只消一道令旨，就能让南司禁了他的家法。再比如他敢拿铤指着老祖宗，南镇抚司就能请旨办了他！”

众人听得点头连连，那被王贤严重摧残的小心灵，终于渐渐复苏起来，纷纷笑道：“就是，还反了天了他！敢惹咱们老祖宗！”“别说老祖宗了，就是咱们他也惹不起！惹火了咱们就一起撸挑子，让他一个人玩去吧！”“就是，给他下几个套子，让他在皇上面前出几次丑，保准他吃不了兜着走！”

大厅中的气氛登时热烈起来，众人就要商量着明天一起罢工，然而这时突然有人说了句：“不过，本司的档案被他一体锁锢，他又将诏狱也封了，姓王的是不是要翻案啊？”

刚开心起来的众人，心下登时咯噔一声，全都呆住了。正如王贤所说，他们是团伙作案，分工明确、利益均沾，要真让他查出几个冤案来，那真是拔出萝卜带起泥，一个都跑不了。

那到底有没有冤案呢？诏狱里最不缺的就是这个，估计窦娥到了这里，都会感觉心态平衡很多。不过正如吴为感叹，这帮人都是常年做这个老手了，冤案也能做得天衣无缝、文书一应俱全，一点都看不出破绽。

其实来之前，他们就知道王贤把档案库给封了，但他们还能坐得住，总觉着王贤一个菜鸟，想从文书上捉住他们的马脚，根本没门。但现在又听说王贤将诏狱也封了，登时就慌了神，这根本不是菜鸟的行径，而是老鸟的手段啊！

见刚刚鼓起点的士气，一下又跌入低谷，把李春郁闷得够呛，咳嗽两声道：“慌什么，天塌不下来。都是办死的陈年旧案了，有那么好翻案么？”说

着冷笑一声道：“有道是新官不翻旧官的账，他一点面子不给朱六爷，六爷还能跟他穿一条裤子？这不是把人往咱们这边推么？”

“还是小心为上。”众人坏事做得太多，总是心里惴惴。

“放心，回头我去请示一下老祖宗，请庄夫子拿拿主意。”李春这么一说，众人竟都催促他快去快回，早点有个主意，大家也好放心。

李春只好离席去往夫子庙纪纲的府邸，小心翼翼来到后花园，便见纪纲正在和庄夫子下围棋，暖亭里焚着香，纪都督轻裘缓带，面容沉静，浑然看不出半分羞恼之色。

李春耐着性子侍立在一旁，一直看到纪纲险胜，庄夫子一脸懊恼地复盘。纪都督脸上才露出一丝笑容道：“李春来了？”

“是，老祖宗。”李春赶忙给纪纲行礼。

“有事儿么？”纪纲端起茶杯，轻呷一口道。

“是，老祖宗。那王贤回衙后又生出许多事端？”李春忙轻声道。

“他又干什么了？”纪纲极力想保持镇定，但捏着杯子的手背凸起的青筋，还是出卖了他的心情。

李春便将王贤这一天干得好事儿，讲给纪纲知道。纪纲开始听王贤将许应先的兵抓起来，倒吊在院子里还能忍得住，待听到他险些杖毙三名军官，又逼着李春他们在奏章上署名，还查扣了北镇抚司的卷宗，封了诏狱……他终于是忍不住摔了杯子。“真是欺人太甚！真以为老子是吃斋的么！”

“都督少安毋躁，”庄敬忙劝道：“多行不义必自毙，王贤这是自取灭亡罢了。”顿一下道：“再说皇上最多下月就去北京了，到时候都督还不随意收拾他？”

“但这一个月，就够他坏事儿的了！”纪纲气哼哼道：“必须阻止他再折腾下去！”他的担心跟那些神神鬼鬼一样，就是之前坏事儿做得太多，唯恐被王贤抓住马脚。

“这个却是不难。”庄敬笑起来道：“王贤不是要平反冤狱么，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可被老虎咬死的都是牛犊子。”说着笑容渐冷道：“冤狱是那么好平反的么？那都是一个个黑窟窿，有的可以碰，有的不能碰，有的沾上了就甩不掉！”

“你是说……”纪纲也明白了，眼里闪烁着兴奋的光道：“那个案子？”

“不错，就是那个案子。”庄敬桀桀笑起来道：“他不是要平反冤狱么？总不能由着他挑肥拣瘦吧？那个案子摆到面前他接不接？不接就别问别的案子，接……就等着陷入麻烦吧。”

纪纲也哈哈大笑起来，却把一边的李春给弄懵了，小心翼翼问道：“到底哪个案子？”

“你前年干得那档子好事儿，”纪纲冷冷瞥他一样：“还是老子给他擦的屁股！”

“是那个水车巷杀人案？”李春恍然道。

“不错。”庄敬点点头道。

“可人犯都已经杀头的杀头，流放的流放，并不在诏狱里啊。”李春不得不提醒二位大人道。

“那个严郎中的妻子还在京里，”庄敬淡淡道：“年前还想告御状来着。”

“夫子的意思是？”李春终于有些懂了。

“不错，你找个人去告诉刘氏，就说新任北镇抚司镇抚大人要平反冤狱，命有冤的到衙门伸冤。”庄敬阴恻恻道：“王青天不能不受理吧？受理了就有好戏看了……”

“夫子真是高明！”李春越想越觉着此计甚妙，不禁竖起了大拇指。又想起一事，忙禀报道：“对了，诏狱的小魏子禀报说，王贤巡视了诏狱，将一千太子党从地牢转移到了地上，全都换成最好的牢房……”

“你看看，这才一天不到，咱们的王青天干了多少好事。”纪纲气极反笑道：“这些账我都给他记着，但愿他一直有皇上罩着，哪天他惹到皇帝，就等着新账旧账一起算吧！”

“他巡视诏狱的话，应该发现解缙已经死了吧？”这时候庄夫子问道。

第五百三十二章小坑过去有大坑

“发现了，”李春答道：“小魏子说他当时还大发雷霆，不过随后就雷声大雨点小，只是让他写个报告上去。”

“哦？”纪纲有些意外道：“这小子不打算拿来做文章么？”正如王贤所料，解缙之死是纪纲给王贤挖的坑。像解缙这样重要的大臣，哪怕是纪纲也不敢轻易让他殁死，必然是得了皇上的暗示……

朱六爷没有猜错，正是年前那次皇上翻阅诏狱囚犯名单，看到了解缙的名字，朱棣有些恍惚道：“缙尤安在？”回忆起来，这个人已经下诏狱五年了……解缙这名字对皇帝意味着很多很多，代表着象征永乐朝文治顶峰的《永乐大典》，代表着皇帝最终立朱瞻基为太子的决心，代表了君臣父子相猜忌的心结。

当时皇帝愣了足足盏茶工夫，午后的阳光透过窗棂照射进御书房，金黄色的细尘飞扬着，就像皇帝的思绪一样。沉默了好一会儿，皇帝没有多说什么，便掀到下一页去了。

这件事似乎就过去了，但纪纲回去后，却反复琢磨起皇帝的意思来，他是皇帝的恶犬，很多事情皇帝不方便说、甚至不方便做，都由他默默来做，自然连带恶名也一起背着了……所以如今他才会对皇帝往锦衣卫掺沙子的举动这么大怨念。不过在当时，他还是在仔细领会着圣意的。

当时庄敬替他分析道，皇上的话，可以有两种截然相反的理解，一个是像‘平保儿犹在耶？’这样，嫌解缙活得太长。另一个是皇上觉着解缙坐牢时间已经够长了，可以放出来了。要是后一种，等圣旨即可，前一种的话，就得像以往那样，偷偷把事儿办了。

让庄夫子这一说，纪纲也不急了，那就等等呗，等上一年半载，要是没有圣旨开释解缙，就把他弄死拉倒，反正他也很讨厌姓解的。但没想到的是，汉王殿下竟然神通广大，不知从哪里打听到这番君臣对话，强烈要求纪纲将解缙弄死。

要说汉王殿下最恨的臣子，王贤还排不到第一，因为第一肯定是解缙。当年皇帝可是真心想将他立为太子，是解缙又作诗又说禅，使出浑身解数给他搅黄了，之后还数次说他的坏话，让汉王殿下恨之入骨。虽然最后，还是被汉王抓住机会，在皇上面前狠狠告了他一状，把他送进了诏狱，但解缙一天没死，汉王就一天恨意难消……

当时纪纲还比较犹豫的，想要拖一拖再说，谁知道过了年就碰上王贤掌镇抚司这码子事儿，让纪都督一下就不淡定了。他决定杀掉解缙，向汉王卖

个好、给王贤挖个坑，也稍缓心头之恨。纪纲并不担心皇帝的想法，因为朱棣既然出那种话，话里就隐藏着杀意，下面人怎么理解都不算错。

于是数日前，他命人给诏狱中的解缙摆一桌酒席。堂堂锦衣卫最高统帅，居然请一个囚犯吃酒，如果不是有旧的话，那么只有两种可能，一种是这人要放出去官复原职了，另一种则是这犯人要去看阎王了。满怀着疑问，这位才华横溢名满天下的解学士，想要向纪纲问个明白。然而酒席摆上，纪纲却没有来，这让解缙的心一下就凉透了，显然是最后一种可能了……

牢房里，解学士对着满桌子久违的佳肴却食不下咽，只是一个劲儿地喝酒，不一会儿便酩酊大醉。在梦里，他又回到当初那些风光无限的时刻，那时候他峨冠博带、名动天下，酒色财气、予取予求……见解缙已经烂醉如泥，早就等在外头的锦衣力士便打开了牢门，将解缙拖了出去，扔在雪堆里……此时正是正月，又是半夜，外面冰天雪地，在烈酒的麻醉下，这位才华震古烁今、才高却不能修身解学士，没有痛苦地走完了生命的最后一程……

纪纲知道，若是王贤想拿解缙的案子做文章，必然会引起皇上的厌恶，如今纪纲之所以没法对王贤来硬的，无非就是因为皇帝护着他。一旦王贤失了圣眷，纪纲拼上得罪那个不理世事的老和尚，也要将王贤干掉！

若是王贤瞒着不报话，那解缙之死就要算到他头上了。这就叫不管往东往西，怎么做都是错，谁承想王贤竟好似嗅出了危险，打算低调处理这个案子，虽然这依然会让皇帝不舒服，但已经是麻烦最小的一种处理方法了。这让纪纲和庄敬不得不承认，姓王的小子确实有两把刷子。

“咱们看看这次这个大坑他怎么填。”不过纪纲对‘水车巷杀人案’还是信心满满的。

“他填不上，只能把自己埋进去。”庄夫子也笑起来。

“老祖宗圣明，庄夫子英明！”李春也跟着笑起来。

“咳咳。”王贤不悦地咳嗽两声，终于把李春从走神中唤回来，他阴森森地咯咯一笑道：“符也求来了，神也请来了，现在可以畅所欲言了吧？”

“昨日便听说，大人用关防封了诏狱，又将档案库锁锢。”既然如此，李春也就不跟他客气了，“不知大人意欲何为？”

王贤淡淡道：“审查卷宗，提审犯人，皆是本官上任之初的例行公事尔。”

“为何要将我等排除在外？”李春质问道。

王贤见他比昨天硬气太多，就知道是有人给他打气了，冷笑一声道：“为什么？你摸摸自己胸口问一问，敢对自己的良心说不知道？”他扫视一圈众人，沉声道：“国家设刑教民，原为惩恶扬善，安抚百姓。使良善之民生业有所托、奸邪盗匪无所施其暴，实乃顺天应民、养生教化之本旨。然而京师重地、天子诏狱中，竟然黑幕重重、冤狱如林，实乃北镇抚司之大耻！本官不得不严查到底，一经查实、严惩不贷！”说罢他把脸一沉，将惊堂木重重一拍，厉声喝道：“抬进来！”

外头帅辉便领着侍卫将一口箱子抬进来，打开一看，里面堆满了卷宗。

王贤看一眼那箱子，冷声道：“都去找找，看看有没有自己办的案子，有就拿到手里站回去……”

王贤说完，便冷冷看着众武官，众武官只好上前，将箱子里的卷宗搬出来。大明朝的档案管理，已经十分完善了，所有卷宗的皮面上，都白纸黑字写着经办人的名字。所以不一会儿，满满一箱子卷宗，便被众武官取光，除了那些无权审讯的之外，但凡有审讯之权的，手里都捧着多则十几份，少则三五份卷宗，面色发白地偷瞧着王贤。

“自今日起诸位不必回宅邸，去掉补服，暂行在衙办差。什么时候把手里的案子交代清楚了，什么时候再回家。”王贤似笑非笑道：“但请放心，本官是很宽容的，不会虐待诸位，而且我也会陪着你们，咱们一起把案子查清楚，还大家一份清名。”他顿一下道：“毕竟都是陈年旧案了，诸位先拿回去好生回忆一下，谁想清楚了来找我，本官恭候。”言罢吩咐周勇道：“带诸位大人去单间静思，不要打扰到诸位大人。”

“是。”周勇应一声，朝众武官一伸手道：“诸位大人请了。”

众武官面面相觑，这就被限制人身自由了……但王贤说得客气，他们更不敢惹这凶神，只好先跟着下去了，连李春也不例外。

王贤这才想起边上的陈千户，微笑问道：“陈委员觉着没问题吧？”

“没有没有。”陈千户赶忙摇头道，他来的目的，是阻止王贤对部下用刑，现在连软禁都算不上，他当然没问题。

趁着这工夫，王贤才有空把早饭吃了。早点是帅辉从外面铺子里买回来的炖干丝。所谓干丝便是把豆腐干切成细丝，加姜丝酱油，重汤炖熟，用小磨麻油调味，再加一些切碎的嫩生姜，口感极好。配上两个酥烧饼，一碗干丝下肚，将一夜的疲惫一扫而光，整个人都神气清爽。王贤吃得连连点头道：“这家的炖干丝硬是要得，要常吃。”

“这还不简单，”帅辉笑道：“吃一年也花不了五两银子。”

“不在贵贱，山珍海味我还不爱吃呢。”王贤拿起白帕擦擦嘴，见帅辉欲言又止，“有话快说，有屁就放。”

“唉，那我可说了。”帅辉这才吞吞吐吐道：“方才去买早点时，见着有个妇人跪在栅门外。”衙门是森严之地，通常外面还有一道栅门，防止闲杂人等聚集衙门口。

“然后呢？”王贤皱眉道。

“然后她手上举着一片白布，”帅辉小声道：“上头写这个斗大的字。”

“什么字？”王贤问道。

“冤……”帅辉声音更小了。

“……”王贤眉头皱得更紧了。

“那女人这阵子一直在喊冤么？”吴为搁下碗筷问道。

“我问过了。”帅辉办事比从前老练太多，“他们说是头一次见。”

“去问问什么事。”王贤皱眉道：“有状子的话收一下，没有让人代她写一份。”

“是。”帅辉应声出去。

第五百三十三章陈年旧案

待帅辉下去，吴为轻声问道：“大人觉着有蹊跷？”

“当然有蹊跷了。”王贤冷冷笑道：“天下最黑的地方，就是这北镇抚司了，跑到这里喊冤，不是阎王桌上抓供果，找死么？”

“是啊。”吴为深以为然道：“可她这样搞，大人又不能不收。相信要真是有人捣乱的话，肯定会将此事传得沸沸扬扬。大人在衙门里大纠冤假错案，若是对门前的喊冤视而不见，就没法再扯大旗作虎皮了……”

“看看吧，”王贤揉着睛明穴，舒缓下一夜未眠的干涩两眼道：“这事儿最扯淡的地方，是本官才刚在衙门里喊出要平决冤狱，外头就有人喊冤，这也太凑巧了。肯定是有人在背后捣鬼，想给我点颜色看看。”

吴为点点头，道：“先收下再说，若是不好断，就拖一拖么。”

“嗯。”王贤点点头，闭目养神不再说话。过了盏茶工夫，帅辉去而复返，手里还拿着一份状纸呈给王贤，看来人家果然是有备而来。

王贤接过来读了一会儿，面色愈加难看，下一刻便递给了吴为，吴为接过来看了几眼，失声道：“这个案子我听说过，前年闹得沸沸扬扬，当时刑部和锦衣卫好打了一场官司呢，最后是锦衣卫完胜收场……”

王贤点点头，两年前他便在京里，虽然一心扑在幼军的组建和训练上，但对这么个轰动京城的案子，还是有所耳闻的。当时好像是连皇上都惊动了，最后老百姓都说冤枉了好官，但被冤枉的人多了，他也没心情理会。当时的他万万想不到，仅仅两年以后，这个案子竟落到自己头上来了。

这案子最初很小，且不复杂，跟北镇抚司和刑部也不沾边。按照那刘氏的状纸所述，两年前六月的一个黎明，京城东南一角青河坊的地保，急匆匆跑到江宁县衙，向县老爷禀报水车巷内发生了一起命案。

江宁县是京县，辖京城东南部。天子脚下，上峰如林，辖区内竟然出现了命案，江宁县令自然不敢怠慢，第一时间便率领快班捕头赶往命案现场，果然见巷子里俯卧着一具女尸。江宁县令马上命仵作上前验尸，发现女尸年纪在四十五岁左右，头发花白蓬乱，胸间、肋上被人刺了三刀，血流遍地、血迹已干，呈鲜红色。

再查看周围，在三步以外又发现一个筐子，地上还有一行血脚印。问过地保后，地保说当时他只是远远看了一眼，并没敢靠近，所以那脚印不是他的。捕快翻开柳条编成的筐子，发现了一把锋利的镰刀和一条绳索……最后

件作断定，死者应该是在半夜时分遇害。这种时候，人一般不出门，哪怕有事出门，也不会离家太远，所以死者应该就住在附近，江宁县令一面命人在附近寻找尸主，一面又命捕快顺着足迹追踪下去。

捕快们顺着足迹转过街角，发现一只沾满血迹的鞋，然后后面的足迹越来越淡，直到什么也看不到，捕快们只能无功而返。

不过凶案现场这边又有了发现，首先尸体被翻过身后，地保一眼就认出来，她是住在巷子最里头的张马氏。而江宁县令也在筐子里的镰刀上，看到有‘齐大柱’三个歪歪扭扭的字，问一众捕快。竟有人知道此人……在衙前街上卖冷饮特受欢迎的那个，就叫这个名字。

江宁知县当即令其带人去齐大柱家查看。众人不敢怠慢，马上穿过几条巷子，来到了将近二里地外的齐大柱家，见门是从里面闩上的，捕快将门敲得山响，里头却没人应声。捕快便踹门而入，只见一个老妇手里拿着一只沾满血迹的男鞋，正一脸仓皇地往鸡窝走去。

几个捕快凶猛的冲上去，一把夺过那老妇手中的血鞋，看了一眼，正好和在案发现场附近捡到的那只是一双，捕头冷笑起来道：“你这老东西，竟敢销毁证物！”

“不……不……”老妇人忙要分辩，却愈发急得说不出话来，这时候冲进屋里的捕快，没有发现齐大柱人，却看到木盆里泡着一身衣裳，水被染成了红色，里头显然是血衣无疑！捕快赶忙将衣服从盆里捞出来的，一把揪住那老妇人道：“快说，你儿子去哪了！”

“他，他一早就出去了……”老妇人张皇道。

“逃了？”捕快们登时怒道：“那你跟我走一趟吧！”便不容分说，‘哗啦’一声抖开锁链，套在老妇人脖子上，连拉带拽将她拖出院去。可怜老妇人一个枯瘦老人，怎禁得起如此折腾，当即昏厥过去。捕快们见她晕厥过去，便将老妇人丢到马背上，扬长而去……

当时的江宁知县叫杨新安，是个才三十多岁的两榜进士，刚从翰林院放了京城的六品知县……京城的官员级别要高于地方，地方知县都是七品，京县知县却是六品。地方知府都是四品，应天府尹却是三品。不仅级别高，而且近水楼台先得月，只要表现优秀，成为天子重臣的可能性极大。是以杨知县铆足了劲儿想把这个案子办好，他验看了杀人的物证——竹筐、镰刀、绳索，以及从齐大柱家中搜出的血衣、血鞋，已经基本认定齐大柱便是杀人凶手。唯一的问题是人犯在逃，没了凶手就没法开堂。

不过很快烦恼就不见了，中午时分，有个男子来县衙投案，自称是齐大柱，要求用自己换回他老娘。杨知县是清流名臣，自然要考虑风评，便以凶

顽之徒犹有孝心可嘉为由，放了齐大柱的老娘。同时立即开堂问案，杨知县本以为凶犯已经投案自首，后面的事儿便水到渠成了。哪承想那齐大柱竟矢口否认自己杀人！

杨知县双目森然地盯着齐大柱，冷笑道：“那你怎么会出现在离家二里地水车巷？莫非你有夜游症不成？”

“小人没有夜游症，小人是到湖边采水鲜的。”齐大柱一脸委屈道，“小人以卖冷饮为生。制作冷饮时要用到鲜莲蓬、鲜茨菇等水鲜，必须凌晨起床，趁着露水润满荷叶之时，将这些水鲜采起，运回家剥干净，在天亮前用糖腌好，这样制作出的冷饮带着水鲜的清香，才能卖得好。所以小人每天都是三更天便背着筐赶到水车巷这边的河上捞取水鲜。”

这话听得老捕快们暗暗点头，都觉着齐大柱杀人的可能性很小。但杨知县不这么看，他继续追问道：“那你为何浑身都是血？”

“那是因为……”齐大柱提起来仍然胆寒道：“小人凌晨路过水车巷时被什么东西绊倒了。用手一摸才发现是具尸首。吓得小人魂飞魄散，撒腿就往家跑，回到家才发现自己的鞋掉了，筐子也没拿，还弄了满身满鞋的血……”

“既然人不是你杀的，你回家后又逃跑什么？”杨知县心中冷笑，编，你就继续编吧！

“我没跑，回家待了一会儿，我想天亮去水车巷拿回筐子，那是小人吃饭的家伙。”齐大柱忙辩解道：“谁知道我到了附近，就看见官差在围着我那只鞋看，还说这是凶手留下的，可把我吓坏了。小人不敢现身说明，就想逃走了之，谁承想听人说我娘被官府抓了。”说着一脸愧疚道：“我娘年纪大了，身体又不好，怎么能受这份折腾，我就赶紧来投案了，你们快把我娘放出去！”

“你娘已经放了，本官仁至义尽，你却仍不肯说实话。”杨知县冷冷道：“收起你的侥幸来吧，现在已经是铁证如山，你就是不承认，我也一样能定你的罪！”

齐大柱死不承认，杨知县便命上刑，虽然县衙里没有北镇抚司那么多花头，但三木之下，一样没有能挺得住的，齐大柱熬不过刑，便在半昏迷中勉强招认了。马上被拿着手按了手印，又当场被砸上了枷、镣，打入大牢。

杀人偿命，天经地义，杨知县给齐大柱定了死刑，但死刑要由刑部复核才作数。不过这种小案子，一般都是走过场的，刑部官员看过文书，大差不差便会用印通过，然后将人犯打入死牢，等候秋决。然而偏生负责复核的郎中严清，是个极认真之人，他在阅看了相关卷宗后，却深感原审判决实在是过于轻率了。

至少他从纸面上，就看出主审官三点疏忽。第一，案卷中的杀人凶器是镰刀一把，而死者身上的三处伤是捅伤。用镰刀只能割伤不能捅伤。第二，那齐大柱如果真杀了人，又怎会将自己的筐子和刻了自己名字的镰刀丢在现场呢？

还有一点藏得比较深，以严郎中多年刑侦的经验来看，如果凶手杀人后马上逃走，脚底是不会沾到血的，最多脚面上溅上一些。凶手是不可能等到死者血流满地后，再去踏上几脚才走的。

以上三点让严郎中对此案的判决深为不满，并作为疑案上报。

第五百三十四章张狗子

严郎中的意见，很快得到了刑部堂官的支持，命他复审此案。严郎中接令后，调取了存在江宁县衙的物证，印证之前的猜测。

因为六月天热，尸体不能在验尸房停放太久，死者已经下葬，想要开棺验尸会遇到很大阻力。若存在真凶的话，还会引起警惕。严郎中只好退而求其次，先观察起当初仵作从死者创口拓出的拓片，发现确实是利刃刺入造成，绝非镰刀可以造成的。

而且那被定为凶器的镰刀上，只有淡绿色的水槽痕迹，并无一丝血迹。从初审的结论看，齐大柱应该是杀人之后马上逃走的，根本没时间清洗凶器，这么大的漏洞都能被江宁知县无视，严郎中简直无言以对。

还有那件血衣，虽然被水浸泡过，但依然能清晰看出，血迹主要在两袖和下襟底部，大片前襟却是干净的，而以死者伤口的形状和位置看，凶手是用尖刀正面刺入，鲜血会呈喷射状，溅在凶手的前襟上，而袖子和下摆不大可能沾满血。反而如那齐大柱先前供述，称自己因为天黑被尸体绊倒后，摸索着发现了死者才吓跑了，更加切合证据。何况死者与齐大柱并不认识，最基本的杀人动机都不存在，怎么会突然下此毒手？

有了这些观察，他确定凶器血衣血靴都不足为证，那江宁知县很可能铸造了一起冤案。为了查清真相，他没有马上开堂问案，而是微服查访了一下水车巷的四邻。通过对死者街坊旁敲侧击，他得知那张马氏是个苦命人，二十多岁守寡后，含辛茹苦把唯一的儿子张狗子拉扯大，本来想终于能松口气了，谁知那个儿子又不争气，整日里游手好闲、不务正业，还时常偷拿张马氏辛辛苦苦攒的两个棺材本。为此母子俩反目成仇，没少吵架，她甚至还挨过逆子的打。

严郎中通过仔细查访张家的邻居，终于套出一条关键信息——张马氏遇害当天半夜，曾和张狗子发生激烈的争吵，把四邻都吵醒了。不过大伙儿害怕张狗子这个凶人，都没有敢出来劝的，后来听到声音没了，以为这娘俩结束争吵睡下了，谁知第二天张母便遇害了……严郎中又询问争吵内容，邻居们也没听真切，好像是‘你不能拿’、‘你松手’之类的……

“张马氏的儿子叫张狗子？”看到这，王贤突然愣住了，“这名字耳熟。”

“昨天吃杖的三人之一，就叫这个名字。”吴为道。

“有点意思啊……”王贤摸着下巴喃喃说道，继续看下去：

张狗子当时身份是北镇抚司的密探。锦衣卫之所以能监视天下，尤其是

京城的风吹草动，都逃不过他们的耳目，关键就在于无处不在的密探。尤其是那些游手好闲、消息灵通的无赖闲汉，基本上都和锦衣卫有勾搭，靠出卖消息换点酒钱嫖资什么的。

这些密探不算锦衣卫的人，只是锦衣卫养的狗罢了。但张狗子却创造了一个奇迹，他竟然成为了正式的锦衣卫，而且一下就成了军官……虽然是只管十个人的小旗，但这仍比王贤一下子当上北镇抚司镇抚还让人惊奇。

这个天翻地覆的变化，恰巧发生在张母遇害之后不久，这期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不仅让王贤这个阴谋论者感到好奇，也引起了严郎中的注意。严郎中是十几年的老刑部了，也有自己的‘暗桩’，他出钱让人去打探，张狗子骤然暴发的原因。他知道这不难打探，因为那些密探还有锦衣卫的普通力士、校尉，一下都被张狗子压到下面去，肯定有人不忿，不用问都会好好说道说道。

果然，很快就有了结果……原来张狗子将一样传家宝送给了北镇抚司副镇抚李春，以李春的权势，想把张狗子弄成正式的锦衣卫，再给他个小官做，自然易如反掌。不愧是专门打探消息的锦衣卫，甚至有人连那传家宝是什么都打探出来了……据说是元朝皇宫里流出来的一个碧玉西瓜。说是张狗子的奶奶曾在元朝宫中做过女官，兵荒马乱之际偷出来。

严郎中向张家的邻居求证，邻居们没听说过什么碧玉西瓜，但是确认了张狗子的奶奶，的确是从元朝宫里出来的。

如此一来，严郎中将张狗子视为头号嫌疑对象，但无奈案发已经月余，张狗子又是锦衣卫，有很强的反侦察能力，肯定已经将罪证湮灭。不过严郎中凭着丰富的经验，却不把这点困难放在眼里。他让人找来一把锦衣卫的制式短刀……就是小一号的绣春刀，专供密探防身用。比对之后发现，死者的创口，就是这种武器造成的！

严郎中又不声不响地派了两名水性超群的干练捕快，命他们扮成游泳消暑之人，下到距离案发现场几步之外的湖中寻找，竟真的在岸边不远处的水草丛中找到了把尖刀。带回来一看，正是锦衣卫的制式断刃。而且虽然在水底浸泡多日，但在粗线缠绕的刀柄上，仍能找到淡淡的血迹。

而且刀把上还有编号，只要比对锦衣卫的配发记录，就能找到刀的主人！

至此严郎中终于有底气重申此案，他突然下令传唤张狗子。张狗子已经是锦衣卫的军官，捕快自然不敢拿他，只能把他请过来。一开始张狗子神态倨傲，一脸不耐烦道，案子已经了结了，还叫本官来作甚？

“还有几个问题需要向你求证？”严郎中不动声色道：“案发当夜你在哪

里？”

“早说过了，我在外头吃酒。”张狗子道。

“在哪里？和什么人？”

“鱼羊居二楼秋菊单间，和我几个兄弟。”张狗子不耐烦道：“当时杨知县都已经问过了，还将我兄弟和店老板传唤过来了，卷宗上都写得明明白白，大人不会自己看。”说完就要走人道：“没别的事儿我要走了，耽误了本官的皇差，你担当得起么？”

“你撒谎！”哪知严郎中却重重一拍惊堂木道：“那天秋菊单间里，是户部主事陈思进，和几名同年在饮酒说话，从天没黑一直坐到打烊！”

张狗子一愣，没想到这严郎中变态到这地步，但他反应也不慢，故作平淡道：“也许是姓陈的记错了。”

“难道几名官员都记错了？”严郎中冷笑起来：“他们可都是年纪轻轻的两榜进士，每个人都写下了确凿的证词！你说谁的话更可信！”

“那就是我们记错了……”进士老爷那都是文曲星，严郎中这么一咋呼，张狗子就露怯了。

“那为何你们的证词不是白纸黑字写得明白，加上店家五人，都说是在秋菊间！”严郎中说着重重一拍案道：“那天下午贾六子的老婆就难产，一直到半夜才生下来，他还有工夫陪你出来喝酒，还真是好淡定呢！那夜周老五在赌场输得精光，还打了架，这在巡捕房都有备案。那夜红猴子在春香楼宿嫖，交了嫖资却出来陪你喝酒？还有季大脑袋那天应该在诏狱当差，也跑出来跟你吃酒？”

严郎中一阵建立在严密证据上的夹枪带棒，登时让张狗子无言以对，恼羞成怒道：“你管我在哪作甚！难道我娘是我杀的不成？”

“弑母夺宝，也不是没可能。”严郎中一脸淡定道：“你家的碧玉西瓜哪里去了？”虚虚实实才是王道，刚才他一个唾沫一颗钉，把张狗子深深震慑住了，这时再抛出这种猜测，才有震撼效果。

果然张狗子脸上闪过一阵惊慌，忙掩饰道：“什么碧玉西瓜，我怎么不知道！”

“没有碧玉西瓜，你凭什么从一个没有身份的密探，一跃成为从七品的锦衣卫军官？”严郎中拍案道：“到底你立了什么功劳，能实现从民到官、连升七级的超擢？！”

“这……”张狗子无言以对。

“锦衣卫配发给你的随身短刃哪里去了？”严郎中并不纠缠，虚则实之道。

“我现在不是密探了，自然交上去了……”张狗子额头见汗，已经牛不起来了。

“你确定？”

“确定。”

“刀柄上的编号是多少！”严郎中根本不给他思考的时间，跳跃性的问题一个接一个。

“庚四二……”张狗子脱口道，说完脸色就变了。

“你看这是什么！”严郎中点点头，便有差役端着个托盘上来，上面躺着一柄狭长的短刀，铜刀柄上赫然刻着‘庚四二’的字样！

“这是从案发现场几步之外的湖里捞上来的！”严郎中目光冷意森然道：“而且你母亲身上的创口，与这把刀完全吻合！你又要如何解释？”

“……”张狗子的心防彻底崩溃，但他心里头有倚仗，再不肯作声。见他就是死不承认，严郎中也没办法了，张狗子现在是锦衣卫军官，没扒掉他这身官衣之前，又没法用刑。不能今日把这个案子办死，来日必然夜长梦多。

第五百三十五章不服不行

结果不出所料，当日严郎中无法取得张狗子的口供，只能先将其收押，同时把案情上报，请刑部移文锦衣卫，解除张狗子的官职，好再行严审……但他知道，以纪纲那种老虎屁股摸不得的脾气，此事相当渺茫。

其实以手上的证据，不用张狗子的口供，强行给他定罪也不是不可以，但严郎中思虑再三，知道此事肯定没完，如果锦衣卫那边要横插一杠，这样做无疑是授人以柄，不能为之……

严郎中一点没猜错，张狗子被刑部大牢收监的消息，很快传到了锦衣卫北镇抚司副镇抚李春耳中，李春的反应十分强烈，当即就毫不客气地行文刑部，强烈要求放人！同时北镇抚司竟也立案调查，大肆搜集证据，为解救张狗子做准备。

这边刑部尚书刘观才刚看完严郎中的奏报，正在举棋不定中。这个案子当初是他下令严郎中复查的，但当时刘尚书可没想到，此案竟牵扯到锦衣卫官员，这让问题一下棘手起来。虽然刘尚书乃一国大宪，但锦衣卫乃法外之地，锦衣卫官员都是皇帝豢养的鹰犬，若没有确凿的证据，外臣动他们是要犯皇帝忌讳的，尤其是纪纲凶焰炽天、天王老子都不放在眼里，刘尚书实在不想跟他发生冲突。

但一国大宪的尊严不容亵渎，刘尚书还是一丝不苟地审阅起相关卷宗来，看完之后，他对初审的结果很不以为然，杨知县这种清流名臣，做学问是好样的，但要断案的话，还真是麻绳提豆腐，结案陈词根本禁不起推敲。反观严郎中这样的精干刑名，用详实的证据和严密的逻辑，推翻了初审的不实之处，并用铁证让那张狗子无言以对。虽然因为时日迁延，血衣之类的证据已经湮灭，但单凭那把从湖中捞起的凶器，就能给那张狗子定罪了。

美中不足的是缺少目击证人，凶手也拒不招供，这让这个案子还称不上铁案如山……要不要同意严郎中的请求，行文锦衣卫要求解除张狗子的官职？大堂上的刑具，就是为这种冥顽不灵之徒准备……

刘尚书正在犹豫着要不要行文锦衣卫，那边锦衣卫的行文先来了，措辞十分不客气地要求释放张狗子，并给出解释、赔礼道歉。

“荒谬！”刘尚书堂堂二品正卿，居然被个小小的五品武官如此不客气地对待，焉能不出火气？何况刑部是朝廷法司，岂能被北镇抚司命令到？那样刑部岂不成了镇抚司的下属？

二品堂官的尊严，让刘尚书断然拒绝了北镇抚司的要求，但他也没行文锦衣卫要求解除张狗子官职，那样就成了唱对台戏，还愁闹不大么？尽量低

调处理才是王道。

刘尚书本打算早朝见到纪纲时，将这件事说一说，他觉着不过一个小旗而已，纪纲还是会给这个面子的。谁知道那边李春已经先把状告到纪纲那儿了，他把齐大柱杀人的经过，描述得如同亲眼所见，又把张狗子杀人说成莫须有的事儿，硬说刑部人为了显本事，非要给张狗子扣上杀人犯的罪名，还说锦衣卫怎么了，办的就是锦衣卫！

当时纪纲正因为周新的案子而灰头土脸，闻听此事先是感觉很烦，但经庄敬一分析，又觉着实乃天助我也。当初周新的案子，他就跟皇帝说，是文官在针对锦衣卫，现在张狗子这个案子，虽然远比不了周新案的级别高，却可一以贯之，让皇上相信自己的说法。

一念至此，纪纲就拿定主意，要借此案做文章，当刘尚书找他谈此事时，纪纲的态度也就可想而知了。他反问刘尚书，可不可以给自己一个面子，放了张狗子呢？

刘尚书好说歹说，见纪纲始终针锋相对，也来了火气，两人竟在午门前吵起来，还惊动了皇帝。朱棣让人把两个大臣叫到御前，先训斥一通，再问他们到底为何事争吵？

两人便各执一词，将案子讲了两遍，一个坚持齐大柱是杀人凶手，刑部冤枉锦衣卫官员；一个坚持齐大柱是清白的，张狗子才是真正的嫌疑犯，两人险些在皇帝面前再次吵起来。

至少在这个时候，朱棣对锦衣卫的信任，要远大于对刑部的信任，不过刘观讲得也很有道理。让皇帝也不好拉偏架，只好把在一旁看戏的新任右都御史王彰拉出来，命他秉公审理此案。

躺着也中枪的王彰这个郁闷啊，只好哭丧着脸地接旨……自从四年前陈瑛被诛，都察院的总宪便空缺着，陈瑛伏诛之后，年初陪皇帝北巡一次，才当上了这个右都御史，便是都察院目前的最高长官了。由他主审此案，此案立即轰动京城，也让王彰深感肩上的压力大如山。

一面是老伙计刘观并朝廷法司，一面是同乡纪纲和他的锦衣卫，两面王彰都不想得罪。刘观和他同在法司十来年，彼此性情相合，可谓相交莫逆。而且王彰相信刘观的操守和能力，知道只要秉公办案，这场官司肯定是刑部赢的，但那样就得罪了纪纲。纪纲这个人虽然凶横，却很念同乡之情，两人都是山东人，关系一直不错，甚至王彰能当上右都御史，也有纪纲在里头出力的因素，所以王彰也不想对不起纪纲。

但他绞尽脑汁，也找不到两全其美的法子，因为要了却这场官司，就必须杀人，不是杀齐大柱就是杀张狗子，不可能两个都放过，这种非此即彼的

选择，根本没有两不得罪的可能。

而且同时他又不能辜负皇上的信任，王彰不是太子党，反而和太子有些龃龉，他是朱棣最宠信的大臣之一，去年他老母八十大寿，皇帝赐假归省，还赏赐母冠服金币，待其归京后旋进右都御史。是以王彰对皇帝感激涕零，绝不能对不起皇帝。

思来想去，王彰决定以赤诚待君上，秉公办理此案。在经过一番严密审讯后，他做出了维持刑部原判的决定……他本以为自己问心无愧，皇上亦不会苛责，谁知道朱棣竟勃然大怒，命他暂解都御史之职，回家听参！王彰如遭五雷轰顶，面上却一脸肃穆，缓缓摘下头上的乌纱，给皇帝磕头后，退出了仪天殿。

朱棣为何会如此生气，原来是纪纲见王彰这边迟迟没有动静，便知道这书呆子要坏事儿，他抢先一步在朱棣面前哭诉，说刑部和都察院早就对北镇抚司侵夺他们的权力心怀不满，这次肯定联合起来，想要借此事压倒镇抚司，收回司法大权。这番话显然戳中了朱棣的忌讳，他建立北镇抚司就是为了从大臣手中夺取司法大权，当然不容任何人挑战自己的权威了！

所以一见王彰的奏章果然是维持刑部原判的，朱棣就想起纪纲所说的‘刑部都察院穿一条裤子’，登时火冒三丈，虽然王彰压根就没说什么收权之类的大胆之言，朱棣还是把这顶帽子扣在他的头上。

斥退了王彰，朱棣余怒未消。再英明的人也有糊涂的时候，永乐皇帝一直以来的一个思维误区，就是把锦衣卫看成自己的代表，是在替他这个大明皇帝行使权力，所以任何对锦衣卫的挑战，都被皇帝视为对自己的不敬。现在刑部都察院接二连三攻击锦衣卫，让朱棣愈发相信文官集团确实是在对锦衣卫展开攻击。这激起了皇帝对文官集团的怒意，他又命令刑科两位给事中陈岩和刘希夷再审此案，如有差池，严惩不贷！

刑科给事中仅仅七品，比二品尚书都御史等级低多了，但却是专门监察刑部的官员，朱棣让他们来审，就包含着对刑部不信任的信号了。然而两位给事中在审问了相关官员人犯后，确认刑部官员并无徇私枉法之举，而且明显严郎中的结论更有理有据，比起杨知县那份漏洞百出的结论，他们更愿意相信前者。

他们也知道皇帝是想让他们的结论偏向锦衣卫，但给事中都是些硬骨头的谏臣，两人见王彰那样的部堂高官都能秉公办案了，自然不会让老大人独美。至于皇帝的严惩，他们根本没放在心上。而且他们还更进一步，对锦衣卫干涉司法、包庇犯官的行径做出了严厉批判，要求皇帝限制北镇抚司的权力，维护三法司的权威……

这下可彻底坐实了纪纲的指控，朱棣勃然大怒，他已经彻底相信，这是

一场文官和锦衣卫之间的战争，且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他朱棣就是那个沛公！

“好啊好啊，都蹦出来吧，蹦出来才能现原形！”朱棣怒极反笑道：“继续让他们查下去！刑部、都察院、刑科都上来，还有大理寺！”便下令大理寺卿胡概继续审理此案。

任命一出天下哗然，皇上十天之内连续否定刑部、都察院、刑科的结论，现在又轮到大理寺了，这是要让法司官员轮番上阵啊，显然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

朝野上下拭目以待，都等着大理寺卿胡概，给出什么样的答案。

第五百三十六章刻舟求剑

虽然早知道自己躲不过去，但接到旨意后，胡概还是一夜愁白了头。皇上的意思已经再清楚不过了，那是不把判决扭过来誓不罢休的。但朝野间汹涌的民意，他这位大理寺卿也有所耳闻，老百姓异口同声地称赞敢于主持正义的严郎中、李尚书、王部堂等人，说要是朝廷官员都像这几位大人这样不避斧钺，大明朝就有希望了。几位官员在家听参，每天都有人来拜会慰问，虽然为了避嫌，他们一概不予接见，但几人的声望日隆，已经成了永乐朝的名臣。

现在京城上下瞪大了眼睛，就等着他这位大理寺卿的答案了。胡概自然如临大敌，从大理寺抽调二十余名精干官员参与闭门复审，纪纲想要旁听，也被他拒之门外，这似乎预示着又有好戏要上演了！

转眼十天过去，一场大雨洗去了京城的暑热，大理寺的大门依然没有打开，但此案的重审结果，胡概已经悄悄送进了宫里。在前两次重审都支持刑部的结论后，他终于做出了支持江宁县初审结论的判决……其实早在接旨之初，他就已经想清楚了，这个案子不按照皇上的意思办是万万不行的。虽然说民心似水、人言可畏，但自己的官是皇帝给的，要民心有什么用？就算所有人都说自己好，也不能让他升官！只有皇上的圣眷，才是自己不断升官的希望！

另外也不能得罪锦衣卫，虽然纪纲不会帮自己升官，却能给自己坏事。反之要是趁机卖纪纲个人情，日后就不用再担心锦衣卫的黑手了……

看了胡概的奏章，朱棣脸上阴沉的表情，终于缓和了一点，他马上朱批同意胡概的判决，又给出了针对几位大员的处理意见。

第二日，紧闭多日的大理寺大门终于敞开，却不是万众期待的公审，只是由一名寺丞出来张贴告示——水车巷杀人案的杀人犯确实是齐大柱无误，判处斩立决。被害人之子张狗子无辜遭殃，由刑部赔银五十两，当堂释放。刑部郎中严清身为法司官员，弄权枉法、草菅人命，杖八十，发往云南充军。张家邻人李某、王某等人乱出伪证，与严清同赴云南充军。

告示一出，京城哗然，但此刻再无人敢挑战皇帝的权威，齐大柱当日便被押赴刑场斩首。齐母悲愤难耐，随后在家上吊自杀。而对一干维持法度的官员的处理，虽然没有当场宣布，但很快两位给事中便一个被贬为福建南平县丞、一个被贬到广州当知县……没到广东便病死在路上。

至于两位部堂高官，毕竟是朝廷重臣，朱棣倒没有太过为难，只是让刘观在家闭门反省，王彰降一级仍领都察院……

这个京城瞩目了一个夏天的案子，最终以纪纲和他的锦衣卫大获全胜告终。与他针锋相对的法司官员们惨遭贬黜，一时间朝野噤声、万马齐喑，再没人愿意提及这个案子。想不到王贤上任的第二天，严郎中的妻子竟来北镇抚司的门前喊冤了……王贤分明感觉到这个平静多时的漩涡，又要张开狰狞大口了！

“大人，要是实在为难，这个案子我们可以不接。”在深切体会到此案的凶险后，吴为替王贤打起了退堂鼓：“毕竟这个案子第一不是本司审理的，第二皇上也做出终审判决了。我们重审的话，岂不是在质疑皇上？”

“但人家这状子写得聪明啊，告的是张狗子杀人、李春包庇，这俩人是我的属下，我能不管？”王贤无奈道。

“踢给南镇抚司就是。”

“他们会发回本司审理的。”王贤苦笑道：“你早先注意到没有，这个案子在本司同样有卷宗。还是李春领衔侦查。我现在不平反冤狱还好，要平反冤狱的话，就绕不开这个案子……”

“这可难办了。”吴为直挠头道。他知道确实如此，这座大山不搬掉，王贤就占据不了道义的高度。虽然也可以绕过去，侦查别的案子，但在别人眼里就成了没有是非的狗咬狗。对以寡敌众，需要正义大旗护身的王贤十分不利。

“这就叫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王贤叹口气道：“把严刘氏请进来吧。”

不一会儿，一名看上去三十多岁，布裙素钗、面容憔悴的妇人进来，缓缓向王贤行礼。王贤看座，她谢过后，便静静坐在机子上，目光坚定而执着。

“严刘氏，你的状纸本官已经看过了。”王贤看着这个之前应该没受过什么苦的妇人道：“此案时过境迁，你为何会想到来我这里告状呢？”

“回禀大人，妾身留在京里就是为我家老爷伸冤的。听闻新任的镇抚大人嫉恶如仇，最是痛恨纪纲、李春等人。”刘氏轻声道：“妾身便来了。”

“是谁告诉你的？”王贤问道。

“是个同情我丈夫的锦衣卫军官。”

“叫什么？”

“怨妾身不能相告。”刘氏警惕地看王贤一眼，担心他要打击报复。

“实话实说吧，你被人当枪使了。”王贤看这刘氏很有主见的样子，便决定开门见山。

“大人什么意思？”刘氏不解道。

“本官今天刚开始整顿本司，要平决冤狱。”王贤淡淡道：“就有人提醒你来告状，嫂夫人知书达理，应该明白他们的用意吧？”

“这是……”刘氏果然巾帼不让须眉，一下就懂了：“围魏救赵？”

“说得好。”王贤点头赞道：“我就找不到这么贴切的成语。”

“大人过奖了。”刘氏有些失神道：“既然如此，妾身给大人赔罪了。”说着便要起身离开，果然深明大义。

“已然来了，再走有什么用？”王贤悠悠道：“这个案子我接了。”

“大人不怕‘围魏救赵’了？”刘氏低头道。

“我只知道邪不胜正！”王贤说这话，自己都臊得慌，实在没想到，自己一个小混混，终于也要打起正义的大旗了。“这个案子明显是他们在枉法欺君，本官不知道便罢，知道了就必须管一管！”

“大人……”刘氏这一年来，听得让人灰心丧气的劝，像王贤这样振奋人心的话，还是头一次听到。不禁热泪盈眶，给他下跪道：“妾身代我家老爷，先谢过大人了。”

“嫂夫人请起。”王贤正色道：“此案已经过去两年，证据基本湮灭，想要翻案的难度很大，嫂夫人不要着急。”

“是。”刘氏恭恭敬敬地点点头，小声道：“我家老爷临被发配前，说过一件事，不知道能不能帮到大人。”

“请讲。”王贤精神一振道。

“我家老爷说，他当时时间太紧，有个关键的人物没找到，就被解除了官职。”刘氏道：“那人便是张狗子的浑家，案发后，她便回娘家住去了，我家老爷开票传她也不到，派了捕快去也没找到人，显然是躲起来了。”

“那现在呢？”王贤沉声问道。

“她早就回来了。”刘氏道：“不知道对大人有没有帮助。”

“很有帮助。”王贤重重点头道。

刘氏这才起身向王贤福一福，跟着帅辉退下了。

“大人，这个案子的难点，不在于人证物证，而是皇上的心意啊。”待人一走，吴为皱眉道。“两年前法司官员手里的证据也不少，依然是兵败如山倒。”

“说有个楚国人，坐船渡河时不慎把剑掉入河中，他在船上用刀刻下记号道：‘这是我的剑掉下去的地方。’所谓近墨者黑，王贤越来越像道衍老和尚了，他笑笑道：“当船停下时，他沿着记号跳入河中找剑，却遍寻不获。”

“刻舟求剑的故事……”吴为这个汗啊：“三岁孩子也听过。”

“这个故事有何寓意呢？”王贤尴尬地摸摸鼻子。‘息斯敏’之类太生僻的故事他也讲不了啊。

“是说事物是不断变化的，不能用老眼光看问题。”吴为说完有些懂了，“大人的意思是，皇上不一定会像当年那样无原则地袒护他们了？”

“嗯，世易时移。”王贤淡淡道：“当时皇上对锦衣卫的宠信，正在最顶点上。但这两年，纪都督犯了不少错，远的不说，就说吕婕妤的案子吧，显然是纪纲用酷刑酿成的冤狱。还有山西的事情，已经让皇上对纪都督产生怀疑了。”说着呵呵一笑道：“再说了，我现在也是锦衣卫了，手心手背都是肉，皇上去偏袒谁去？”

“但这案子当年是在皇上的压力下，才被完全推翻的。”吴为道：“倘若大人现在翻案成功，岂不打了皇上的脸？”

“山西军粮案如何？午门失火案如何？”王贤笑道：“对于如何给皇上留面子，我还是有几分心得的。再说我也不需要那个名声，只要皇上默默记下纪都督的小账即可。”说着站起身来，伸展手臂道：“水滴石穿、绳锯木断，早晚有一天，会让姓纪的拉清单的！”

吴为闻言不禁感慨，别人提起纪都督都从骨子里惧怕，自家大人却从一开始就敢给纪纲挖坑。虽然每个坑都对付不了纪纲，但架不住不停地挖，早晚有一天，小坑汇聚成大坑，定能埋葬掉纪纲的！

第五百三十七章泼妇

王贤雷厉风行，说干就干，马上命人将张狗子家的带来衙门。又吩咐二黑，这次由他来审理。二黑跟着王贤走南闯北，没有功劳也有苦劳，何况王贤也向来尽量为兄弟们脸上贴金，是以伴着王贤的升迁，二黑已经累升至正六品锦衣卫百户了。

二黑应声笑道：“遵命，大人是不是担心泼妇难缠。”

“这个还真没想过。”王贤想一下道：“我让你审讯的意思是，诈她一下……”便如是这般地吩咐起来。

顿饭工夫，周勇禀报说，那女人带到了。王贤笑着站起身，对二黑道：“看你的了。”说着便转到屏风后面。

这还是二黑头一次问案，未免有些紧张，他整整衣襟，咳嗽一声道：“带上来！”

便见几个锦衣力士，连拉带拽地将个二十多岁、颇有姿色、却一脸泼悍的女子带上堂来。这几个锦衣力士其实是王贤的亲信侍卫，去张狗子家前，就得了吩咐，让他们尽量粗暴无礼点，尽可能激怒张狗子的浑家。

其实王贤根本就是多虑了，那张狗子的老婆侯氏，本就生性泼悍，这两年跟着丈夫作威作福，早就受不得半点委屈了。昨天见丈夫被抬回家来，一条命丢了七七八八，到现在还昏死着呢，一颗心里憋满了怒火。她本就打算今天来北镇抚司衙门闹一场，给丈夫讨个说法的！

谁知还没出门，两个凶巴巴的锦衣力士便冲到她家里，说她丈夫被镇抚大人开除了，让她去衙门把他的东西收拾回来。侯氏一听就毛了，她嫁给张狗子十年，就这两年过了点吃香喝辣、人前威风的好日子，这都是拜她丈夫在锦衣卫的官职所赐。这要是被打回原形，那又得回到过去那种苦哈哈让人瞧不起的鬼日子！

所谓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侯氏是打死也不想回到从前了，一时间热血沸腾、战意盎然，她要去北镇抚司大闹一场，李春要是不收回成命，她就把他那些丑事全抖搂出来！

所以当她被带到堂上，看到一张陌生的黑脸膛时，根本理都不理，扯着嗓子叫道：“李春呢，叫他出来见老娘！”

“嚷什么嚷？”见自己这一百八十多斤直接被无视，二黑郁闷道：“这是什么地方？你敢大喊大叫！”

“什么地方？不就是个流氓窝子么！”侯氏本来就满肚子火气，既然这个不长眼的黑皮非要往上凑，她也不跟他客气了：“你让李春那个老流氓给老娘出来，我禽他八辈祖宗，吃我们家的拿我们家的，连老娘都给他睡了，现在吃干抹净想把我男人扫地出门！门都没有！”

她在那里气势汹汹地喝骂李春，王贤在屏风后都听得耳膜生疼，不过过滤掉那些污言秽语，他还是听到好些有用的东西……心下不禁一阵暗喜，那刘氏提供的消息果然有用，这侯氏确实知道很多事情！

之前他还担心，那些人在忽悠刘氏前来告状的同时，会给侯氏封口，但现在看来，他们显然没想到他会在第一时间就找上侯氏，结果被他抢了先……

事实上，王贤的人带着侯氏前脚刚离开张家，后脚庄敬便提了药来探望张狗子，却看见一众锦衣力士裹挟着侯氏扬长而去。庄夫子惊得张大了嘴，手里的药包也掉在地上……

他庄敬号称小诸葛，自然不会算不到侯氏这个漏洞，只是想明白时已经是半夜，便打算今天亲自去探望张狗子一趟，对侯氏面授机宜。他是打算在侯氏身上设个套，让王贤往里钻的，为保证万无一失，他甚至不放心让手下传话，而是要亲自登门。

谁承想小诸葛今日却失算了两次，一个是万万想不到，那严郎中的老婆居然那么心急，昨天晚上让人传话给她，今日她就跑去北镇抚司衙门告状。这让以为她怎么也得过两天才会去告状，时间还很充裕的庄夫子，一下有些措手不及。

不过当时庄敬也没真慌张，因为在他看来此案错综复杂，且年代久远，王贤就算接了状子，也得几天才能理出头绪，更不可能一下及联想到侯氏身上。不过担心夜长梦多，他还是让人买了治内伤的药，上午就去张狗子家探访。谁知那王贤竟得了刘氏的提醒，一上来就把侯氏带走，让庄敬彻底地慌了神。

“不行，不能由着他搞下去。”其实庄敬不认为一个侯氏能改变得了什么，但一想到对手是那个总能化不可能为可能的王贤，他就难以淡定下来。他赶忙上马，回锦衣卫衙门报告去了。

所谓阴谋，百密难免一疏，如果被人抓到漏洞，很可能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话分两头，说回北镇抚司衙门。王贤就是要让侯氏产生天要塌了的感觉，激发出她鱼死网破的念头来，这样才会吐出他想要的东西。

现在看来，用不着再添柴了，侯氏的熊熊怒火，已经把她的理智全烧光了，她跳着脚、舞着手，唾沫星子喷了二黑满头满脸，把李春接受张狗子贿赂、还睡了她的丑事儿，一桩桩都吆喝出来。

二黑一边用手背挡着脸，一边暗暗哀鸣，终于明白大人为何要让自己顶班了，原来是预见到会有泼妇撒泼的场景。不过那李春还真是奇葩呢，这女人这么彪悍，竟然还有性趣……

侯氏翻来覆去，骂得都是那几样，二黑听着没啥新鲜玩意儿了，才趁着她换气的工夫，咳嗽一声道：“你这妇人好生无礼，竟敢这般辱骂我们镇抚大人。”说着一瞪牛眼道：“你可知道污蔑朝廷命官是要骑木驴游街的？！”

屏风后头王贤险些笑喷了，还骑木驴游街，亏这小子能想得出来……

但那侯氏显然是信了，登时面色煞白，旋即却尖声叫道：“不信叫李春出来和老娘对峙，看他敢说个不字，老娘就把他只有一个蛋蛋的秘密讲出来！”

二黑翻翻白眼，心说你已经讲出来了好么。赶忙板着脸道：“我们镇抚大人是不会见你的，你就死了这份心吧。”说着一招手道：“来人，把这个污蔑朝廷命官的女人抓起来！关到诏狱去！”

“凭什么抓我？不抓李春凭什么抓我？”侯氏可是听张狗子讲过诏狱里有多恐怖，在她看来，这是李春恼羞成怒，要杀人灭口了。也顾不上那么多了，满地撒泼道：“李春拿了我家那么多好处，现在想杀人灭口了，门都没有，老娘就是死，也要拖着你一起！”

“还敢污蔑我家镇抚。”二黑的脸愈发黑了，呵斥道：“你要是没有证据，就等着被刹碎了喂狗吧！”

“老娘怎么没有证据！”侯氏怒瞪着二黑，胸脯剧烈起伏道：“你扒下李春的裤子来看看，他是不是只有一个蛋！”

“掌嘴！”二黑哼一声，两个力士便要上前扇侯氏耳光，侯氏尖叫道：“谁敢动我，我就让李春跟我一起下诏狱！”

“哼……”二黑等得就是她这句，两个力士马上抡圆了胳膊，同时两巴掌扇在侯氏的左右面颊上，登时打得她鼻血长流、牙齿都松脱了。

侯氏眼冒金星，五内俱焚，阴森森地咯咯笑起来：“姓李的，老娘知道了，你是要杀人灭口了。先把我丈夫打个离死不远，再把老娘丢到牢里去弄死！”说着抬起头来，吐出和着血的后槽牙道：“既然你不想让我夫妇活了，那你也陪老娘一起死吧！”

“说什么呢。”二黑摆摆手道：“押下去、押下去！”

“我要检举揭发！”侯氏使劲挣扎着抵抗两个锦衣力士道。“我要检举揭发！”

“你要揭发谁？”二黑明知故问道。

“就是你们镇抚使李春！”侯氏冷冷道：“他不仁我不义，我要把他当年如何受贿、又如何包庇我丈夫，枉杀了好人的事儿，统统讲出来！”

“侯氏，说话是要负责的！”二黑咳嗽一声，竟有些紧张。

侯氏却以为他害怕了，得意笑道：“害怕了就把李春叫出来，给老娘道歉！”

“放屁！”二黑却又拉下脸道：“你污蔑镇抚大人！”

“好，这可是你们逼老娘的！”侯氏一脸狰狞道：“下面我说的话，你找人给我记下来。”

二黑点点头，一旁便有书记官，闻言提起笔来。二黑道：“你讲吧。”

“当年我家里的还不是正式的锦衣卫，而是一个靠着打听消息混饭吃的狗腿子密探。看着那些作威作福的锦衣卫，他是日也想、夜也想，也想当上正式的锦衣卫。”侯氏已经被滔天的恨意冲昏了头脑，竟把心中的秘密一股脑倒出来：“锦衣卫都把他们这些密探当成狗，所谓干多少年就能加入，都是哄他们出力的。正常的路子走不通，我丈夫又听说，有人给李春送了多少金银珠宝，就穿上了你们这身皮。但是我婆婆家里穷得叮当响，钱都被他吃喝嫖赌败光了，拿什么去行贿啊！”

第五百三十八章西瓜

“就想到让你去陪他睡觉？”二黑对这对无耻的夫妻，还是挺佩服的，为了往上爬什么事儿都干得出来。

“老娘又不是美若天仙，我丈夫那时候连镇抚司的门都进不来，就是想这么干都没机会哦。”侯氏自嘲道：“我丈夫思来想去，打起了张家的传家宝的主意……”

“张家还有传家宝？”

“虽然张家一直没见什么出息，但我老婆婆原先是前朝宫里的，后来洪武皇帝起兵，赶跑了元朝皇帝，我老婆婆便从宫里逃出来，还偷带了个宝贝出来。本来是想出来成亲后卖掉买房地过日子的。但我老公公是个识货的，说这东西价值连城，让人看到就会引来杀身之祸。是以两口子一直藏着这件宝未曾示人，后来二老相继病逝，便将宝物传给了我公公，我公公去世后，就由我婆婆保管。我和我家里的，也是我公公临死前，才知道家里有这样宝贝。我公公当时反复叮嘱，万万不能让外人知道家里有这玩意儿……”

“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呢？”二黑好奇问道。

“西瓜……”

“掌嘴！”二黑瞪她一眼道。

“别打，真是西瓜，只不过是整块玉雕成的，外皮是碧玉，里头是红玉……”侯氏一比画道：“有这么大！”

“吓。”二黑张大嘴道：“那可老值钱了吧。”

“当然。”侯氏有些得意道：“我丈夫后来把这个西瓜送给了李春，不仅成了正式的锦衣卫，还当上了百户，你说值钱不值钱？”

“你公公不是不让人知道么？”二黑明知故问道。

“我家里那个说，藏起来的宝贝跟石头没区别。”侯氏道：“便想把那个西瓜献出去，但我婆婆死活不同意，后来有一天夜里，趁着我婆婆睡觉，他便偷偷翻箱倒柜，找出了那枚碧玉西瓜！谁承想这时候我婆婆被惊醒了，见传家宝让儿子盗走，她气坏了，就紧跟着追了出去，在巷子里追上了我丈夫，死命往回拽。我丈夫和婆婆争夺了好一会儿，竟然甩不开。这时候听着街坊四邻有动静，怕被撞见，他一时冲动，掏出别在腰上的匕首连刺三刀，我婆婆终于松了手。他便赶紧抱着碧玉西瓜跑了，跑到湖边时，又把匕首给扔到

湖里。”

“他在外面转了一圈，竟又回家来了，让我赶紧收拾东西回娘家。我其实跟在后头看见他杀人了，整个人都吓坏了，也不敢多问，赶紧收拾包袱就走了。后来过了几个月，风声小了，我丈夫去我娘家接我，说已经破案了，我婆婆是个叫齐大柱的杀的，人已经被押赴刑场杀掉了。我也不敢跟他说，我其实看见人是他杀的……”侯氏知道丈夫今生都下不来床了，她又要被李春这个无情的人投入诏狱，也是有死无生，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就是把李春也拖下地狱，是以毫不隐瞒地说道：

“我本不敢和这个杀人犯再一起过日子，但他说现在自己是锦衣卫了，跟着他能吃香的喝辣的，我就跟着他回来了。”侯氏很是坦然道：“也确实过了两年好日子，这两年里，李春也从千户升到副镇抚，听说马上就要升镇抚了，春风得意得紧，”说着冷笑一声道：“我家里的说了，他之所以升这么快，其实是把碧玉西瓜献给了纪都督的缘故！”

“嗯。”二黑点点头，想想也是，当年案子闹得沸沸扬扬，虽然最终明面上也没有承认碧玉西瓜的存在，但李春不可能还敢藏私，肯定会把那宝贝献上去的。

“不过……”侯氏现在是恨死李春了，只要能害到他的事情，就绝对不会留情：“我家里的说，那碧玉西瓜其实是有一对，以李春那个贪财劲儿，他肯定只献上一个，藏着另一个。”

“嗯。”二黑又问了一遍，见再没什么新鲜东西，便点点头，让书记官端着口供上前，对那侯氏道：“画押吧。”

“我不会写字。”侯氏竟不好意思起来。

“那就按手印。”二黑道：“每一张都按上手印也一样。”

“那我也不按……”把事情经过都倒出来，侯氏心里那股邪火也熄了不少，神智恢复清明，发现哪里有些不对劲。

二黑哪能让她反应过来，沉声道：“你傻啊是吧，按了手印，你便是检举揭发李春的功臣，就能免于牢狱之灾，甚至连你家都不抄，让你回去继续过你的阔太日子。”

“真的？”侯氏听说不用坐牢了，还能保住家产，登时管不得许多，按照二黑所说，在上面按了手印。

“我可以走了么？”侯氏越想越觉着，自己好像干了件蠢事，怯生生问道。

“当然。”二黑咧嘴一笑道：“不过估计你前脚出了镇抚司的大门，后脚就要被横尸街头。”

“吓……”侯氏吓得脸色惨白道：“是谁要杀我，李春么？”

“呵呵。”二黑不置可否地笑笑道：“你不想死的，就先在镇抚司住下吧，等风声过了再回去。”看到侯氏那一脸害怕，二黑哂笑道：“镇抚司不只有诏狱的……”

侯氏这才松了口气……

镇抚司除了诏狱之外，还有一些高墙下的院子，是供还未定罪的达官贵人，以及重要的证人之类居住的。二黑让人把侯氏带过去安顿，小心看管，便见王贤从屏风后转出，似笑非笑地看着自个道：“不错，有长进，可以独当一面了。”

“还远远不够，大人过奖了。”二黑登时咧嘴笑起来，赶忙把供词双手奉上，邀功似的道：“大人看这个有用么？”

“当然有用了！”王贤全程旁听，自然无需再看，放声大笑道：“从现在开始，主动权就在咱们手里了！”说着沉声道：“备马！”

“是！”周勇见王贤如此振奋，知道大人已是成竹在胸，也是神情一振，马上命人从马厩牵来通体雪白的高头战马。

“去刑科！”王贤翻身上马，径直往午门而去。

京城的格局是按照传统的都城规制，由外而内分为外城、内城、皇城和宫城。皇城和宫城便合称皇宫，象征着大明朝至高无上的神圣权利。最内侧的宫城，自然是皇帝生活和处理政务的地方，宫城的正门便是午门，午门前的御街两侧，便是除三法司外所有部院的官署所在。

所以大明朝的中央衙门，都是在皇宫门外办公的，唯有两个部门除外，一个是六科、一个是内阁，这两个部门在午门内、紫禁城中办公，后者是皇帝的秘书机构，倒还好理解。前者区区一个七品衙门，却也能在紫禁城中理事，可见其职权之重，在大明朝的地位之超然。

所谓六科，对应的是朝廷六部，刑科和刑部对接，吏科和吏部对接。其长官是六位都给事中，都给事中之下有左右给事中，另外还有给事中若干名。都给事中官不过正七品，权柄却极重，掌侍从、规谏、补阙、拾遗、稽察六部百司之事。其中最牛的一项权利是‘封驳’，凡制敕宣行，大事覆奏，小事署而颁之；有失，封还执奏。凡内外所上章疏下，分类抄出，参署付部，

驳正其违误。

即是说皇帝颁布的一切敕令，都要经过六科之手，如果六科认为皇帝下达的旨意欠妥可以封还，更可以直接驳回朝廷百官的奏章之违误。

而且每一科都对其负责的一部拥有极大的检察权，部中大事小情都要报送六科监察，若有违法之处，将遭到给事中的弹劾。皇帝交办各部的差事，也是由六科监督，若有逾期同样会遭到弹劾。所以六科其实就是皇帝监督百官的耳目，权柄之大，超乎想象。

也正因为如此，在当初设计官制时，太祖皇帝特意将六科的品级定得极低，为的就是防止六科做大，凌驾六部之上，成尾大不掉之势。这样给事中虽然权力大，却不过七品，面对二品大员时，还是要保持尊敬。而部堂高官同样也得尊称都给事中一声‘科长’，形成了权力制约的平衡，可见太祖皇帝权术之高明。

王贤要去的，便是刑科。因为刑科除了直接监督刑部外，甚至还被赋予了制约北镇抚司的权力。大明祖制，锦衣卫抓人，须有驾帖发下，须从刑科批定，方敢行事。也就是说，锦衣卫并没有直接抓人的权力，必须先由皇帝授出驾帖才能行事。而且光有驾贴还不行，拿人事由还必须经刑科给事中‘钤签’，并付以签署详细的批文才能拿人。

这是太祖皇帝晚年，深感特务政治之害，特意制定出来约束后世皇帝的。然而朱棣虽然打着恢复祖制的旗号，但岂能让自己的爪牙受制于他老子的几句屁话？

要是那样的话，朱棣也就不会跟他老子所立的皇帝夺江山了。所以这条祖制早已经被破坏得千疮百孔了。当然表面上，是那纪纲肆意妄为，置祖宗法度于不顾，敢绕过刑科胡乱抓人……其实明眼人都知道，纪都督是给皇帝背黑锅了。

第五百三十九章铁肩担道义

在那个‘瓜蔓抄’的年月里，要抓的人实在太多太多，若是每个人都需要皇帝亲自下旨，那朱棣啥也不用干了。为了免却麻烦，让锦衣卫行事方便，朱棣给予锦衣卫空白驾帖，也就是说，锦衣卫可先抓人后禀报。

不过为了监督锦衣卫，大明祖制是在抓人之前，应该将驾帖先在刑科金签，作为抓捕前的审查和抓捕后的勘合。但纪纲在得到皇帝的默许后，根本不鸟刑科，向来是先拿人后关白刑科。但人都已经抓了，再通知人家刑科有什么用？就算刑科不同意，他们还能放人不成？所以刑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对锦衣卫的监督都是有名无实的。

然而王贤已经喊出了还权于刑科的口号，规定日后北镇抚司抓人，必须要经过刑科给事中在驾帖上金签。甫一上任，就给自己戴上紧箍的行为，看上去确实挺傻，但是现在签发驾帖的权力握在纪纲手里，要抓什么人，根本不是北镇抚司说了算，所以对于王贤并没有什么损失，反而是他在拉刑科下水，帮自己分担来自纪纲的压力。

但问题在于王贤没有事先打招呼，难免会让刑科那帮人觉得有被算计的感觉，所以他得亲自来一趟，跟这帮死脑筋的家伙解释一下。

当他进入刑科低矮的院落时，却发现八名身穿七品官服的官员，竟都站在院中迎接他。王贤不禁一愣，他知道这些人肯定不是因为趋炎附势，才会来迎接自己，不然可丢尽了铁骨言官的脸。

八人齐齐朝他施礼，王贤也不托大，抱拳还礼道：“杨科长和诸位大人实在多礼了。”

那为首的刑科都给事中杨彦抱拳道：“我等出迎，非是为了大人的官位，而是感谢大人维护了朝廷法度！”

“呵呵……”王贤不禁尴尬地摸摸鼻子，心中苦笑道，那也不必把话说这么直白吧。“杨科长过奖了。”

“大人里面请。”杨彦笑着请王贤到客厅就坐，又命上茶。两位副给事中陪坐，这对向来鼻子朝天、以蔑视权贵为己任的科道言官们来说，那是尚书大人前来，都不会有的待遇。

王贤却丝毫不感觉受宠若惊了，因为人家已经说明了，敬的不是他这个人，而是他维护朝廷法度的举动。这些年，在六科中刑科是最没尊严的一科，没办法，谁让他们监察的对象有北镇抚司呢？在纪纲的庇护下，北镇抚司滥捕乱判、草菅人命，已经把大明朝的刑律给践踏得千疮百孔了。身为刑

科官员，诸位科长副科长们在同僚面前根本抬不起头来，却又无可奈何……因为他们手里无兵无权，凭的是朝廷法度，靠的是上本弹劾，然而皇上对他们的弹章一概留中不发，这愈加助长了纪纲的气焰，纪都督根本不鸟他们，他们也徒呼奈何。

这下好了，新上任的北镇抚司镇抚使，竟然和纪纲是死对头，据说头一次点卯，就敢拿枪威胁纪纲，是个十足十的狠角色。更妙的是，他一回头竟然又悍然宣布，往后纪纲发的驾帖，必须要经过刑科金签才能生效，否则北镇抚司拒不执行。

虽然知道王贤是拿他们做挡箭牌，但刑科的给事中们根本不怕麻烦，他们怕的是连麻烦都没法找，这种憋屈让这些以铁肩担道义为己任的给事中们，简直能活活憋死。所以王贤虽然有利用他们的嫌疑，他们还是很感谢王贤给他们这个机会，并表示愿意担负起监督责任，决不让北镇抚司的权力被滥用。

王贤本来准备了好些说辞，这下倒好，竟全然用不着了，不禁摸着鼻子笑笑道：“有杨科长和诸位的保证，在下终于有了点底气，敢摸一摸这个老虎屁股了。”

几位给事中笑笑，心里却大翻白眼道，你都用火铳指着人家脑袋了，还说自己不敢摸老虎屁股，实在是太……谦虚了。王贤不知道，这些又臭又硬的给事中出来迎接他，还有个不足道哉的原因，就是他狠狠打了纪纲的脸。这些年，纪都督凶焰日炽，他手下那班爪牙更是飞扬跋扈，一言不合便当街殴打朝廷命官；对弹劾他们的官员，更是肆意构陷，除之后快。科道言官们不知道弹劾了纪纲和他的徒子徒孙多少回了，可皇帝统统是留中不发，文官们心里的窝囊也就可想而知了。所以王贤这次赤裸裸地打了纪都督的脸，实乃给朝中百官出了一口恶气，大伙儿为他捏一把汗之余，也是感激得很。

“镇抚大人请放心，”杨彦正色道：“下官向你保证，只要我在刑科一天，只要没有皇上的旨意，他纪纲休想拿到刑科的金签！”

“多谢杨科长。”王贤就等他这句话了，闻言不禁大喜。有战力超强的给事中们压阵，他就再也不用担心纪纲用锦衣卫都督的身份压自己了。

“皇上那里，需要我们上本说明么？”给事中果然没有怕事儿多的，杨彦竟要主动替王贤上本。

“上本自然是应该的。”王贤却淡淡笑道：“不过皇上已经知道了，不然给我一百个胆子，我也不敢这么干。”

杨科长等人露出‘原来如此’的神情，他们一直在猜测，王贤如此大胆地跟纪纲针锋相对，是不是得了皇上的暗示？现在听他一说，果然是这样。旋

即，几人便难以自制地激动起来，因为他们想到一种可能，这是不是皇上要收拾纪纲的信号啊？！

王贤却不肯再细说，其实他自己也捏着一把汗，因为皇帝只说过‘这些年北镇抚司实在乱套，你回去跟朕好生收拾一番’，这话实在是模棱两可，你可以理解为默许他放手大干一场，也可以理解为废话一句。王贤回去反复琢磨，觉着皇帝是故意这么说的……朱棣不可能明着说让自己跟纪纲对着干，那庙堂之上岂不成了儿戏之所？皇帝就是想看看王贤胆子有多大，敢不敢跟纪纲对着干。当然王贤要是被纪纲干掉了，皇帝也不会管他，因为皇帝根本没说让他去跟纪纲对着干……

“眼下就有一个案子，下官不得不摸一摸老虎屁股，”王贤转个话题道：“请杨科长和诸位帮着出个主意。”

“请讲。”一般人听到这种事儿，第一反应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然而几位给事中却像公牛见了红布，一下兴奋起来。

“是这样的。”王贤便从今早刘氏告状讲起，将案情简单讲述一遍。

其实哪用得着他讲？前年的案子闹得那么大，还害得刑科的两位前辈被贬出京城，当时就在刑科的杨彦等人，可比王贤了解得多得多了。一听说王贤要重审当年的案子，几人先是一阵惊喜，他们可是到现在，还时常想着替两位前辈并几位大人翻案的！

但一转念，几人的神情又黯然下来，杨彦叹气道：“虽然我们也盼着重审此案，但真不建议大人以此案为突破口。”顿一下道：“这个案子的结果，是圣意。齐大柱已经死了，这案子就更没有翻过来的可能了。”其实这些愣不怕的给事中们，何尝不想翻过这个案子来？然而他们深知此中利害，担心万一王贤因此触怒了皇帝，被轰下镇抚司之位，可让他们上哪去找个敢跟纪纲对着干的镇抚使？

而且王贤还是举人出身，这在武官里可谓万中无一，在文官们看来，让他来管镇抚司，实在是再美妙不过，可不能就这么折了。

“但是状纸已经接了。”王贤流露出一丝苦笑道：“下官也只能吞下这枚苦果了。”

“这……”几位给事中相互看看，沉默片刻后，那位名叫王质的右给事中，缓缓开口道：“镇抚大人，下官要弹劾你。”

“哦？”王贤一愣道：“不知王兄要弹劾我什么？”

“按例，你北镇抚司只能奉旨办案，并没有单独接状纸的权力。”王质目

光坚毅地望着王贤道：“所以下官会弹劾你越权，命你将此案移交刑科，由下官上奏皇上后再做定夺。”

“王兄……”王贤眼眶兀地一热，其实他这次来的目的，除了知会金签的事之外，就是想看看，刑科能不能帮他把这个案子捅上去。因为他实在不敢确定，自己直接向皇帝汇报此案，会有什么后果……虽然此刻不费吹灰之力，就达到了目的，但王贤心里却没有半分庆幸，反而面惭耳热。尽管自己也很拼命，但比起这些一心维护国法的给事中来，始终还是私心杂念太多了些。

“这种事，还是我这个科长来吧。”这时，杨彦摆摆手，对王质笑道：“没道理让你出风头。”另一位左给事中也抢着要自己来，最后三人挣了一番，竟决定一起上奏，这让王贤又是好一个感慨，原来这世上，出了周新周梈台之外，还真有敢于犯言直谏的铮臣啊！

能有这种想法，就说明王镇抚不是读书人，至少不是纯粹的读书人，他压根不清楚，读书人重名轻利的尿性……

第五百四十章班子

无论如何，王贤的刑科之行出乎想象的顺利，半个时辰，就谈妥了所有的事情，不到中午便出宫回衙了。

回到衙门，刚在侍卫的伺候下换上便服，坐在饭桌边，就见二黑笑嘻嘻地走进来，朝他挤眼坏笑。二黑是负责在后院照料那班‘静思案情’的镇抚司官员。

“怎样，他们什么反应？”王贤拿起筷子，示意二黑也坐下，边吃边说。

“不出大人所料啊。”二黑嘿嘿笑道：“那帮家伙没一个老实写供状的，都在那要么打拳要么打盹，消遣时间呢。最绝是有人在玩五姑娘，还真是淫棍中的淫棍呢……”

“正吃饭呢，你讲这个。”王贤皱皱眉头，说着却忍俊不禁道：“不过可以对症下药，估计这位会比别人交代的早些。”

“但是不用刑的话，恐怕这些家伙都能死撑一阵子。”二黑端起饭碗扒几口道：“大人，拖延下去对我们很不利啊。”

“用刑？你当那陈委员是摆设？”王贤瞥他一眼，细嚼慢咽道。

“但这么些人被软禁着，也不是个事儿啊。”二黑愁眉苦脸道：“纪纲肯定会拿这个说事儿的。”

“我本来也没打算把他们怎样。”王贤却不以为然地笑笑道：“关起他们来的目的，不过为了行事方便罢了。”

“大人要如何做？”二黑这才明白，自家大人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登时一脸兴奋地问道。

“其实也没啥新鲜的。你想，咱们在县里时，衙门里全都是盘根错节的猾吏悍役占据着，把个朝廷除授的官老爷们，欺压得不得施展。就算想同流合污‘共天下’，人家都不带他一起来。”王贤笑道：“跟咱们现在的情形，像不像？”

“让大人这一说，还真像。”二黑闻言笑道：“可不正是么，李春那帮子人就是盘根错节的坐地户，大人这个掌印镇抚，却是个孤零零的外来户。”

“那天下的州县老爷们，难道就没有作为了么？”王贤高深莫测地笑道：“其实不然，我看大部分县令，也不用费劲地清洗那些胥吏衙役，还是能

把杈把子抓在自己手里的。”

“那是，他们当然有应对之策，”二黑也是从公门里出来的，闻言恍然大悟：“秘诀就是用自己人架空那些胥吏。”

“就是这个道理，”王贤颌首笑道：“在州县，大老爷们都是用师爷、长随各管一摊，来夺胥吏的权。本官可比州县老爷方便多了，你们都是正经的锦衣卫军官，都用不着我给开工钱。”

“噗……”二黑这个汗啊，大人您就这点出息啊。

“这样能省很多麻烦。”王贤自顾自道：“我已经想好了，要扩大签押房的规模，增加签押房的职权。将签押房分为内外两房，吴为担任总领班，兼内房稿签。”所谓内房稿签，就是后世的机要秘书，处在这个位置上，要知晓文件律例、明白笔墨款式、公事的轻重缓急、大人的心态喜恶等只是基本条件，更重要的是既忠心又有能力。忠心自不必说，能力也必须过硬，因为差事繁多，什么事情该委托给谁办，什么事情批转给哪个部门，都需要他来统筹安排。还有办案顺序、各方应酬、乃至陋规诸色统统都需要了若指掌，除了吴为，王贤真想不出还有别的人选。

“此外，内签押房还得用上九人。一个‘发审’、两个‘用印’、两个‘值堂’、还有‘号件’、‘书禀’各两人。”王贤显然早有盘算，又将这些人的职权，不紧不慢地说道。“‘发审’是负责上宪札饬札行、别衙文移解行等分别办理核稿送签等事务的。‘用印’自不消说，至于‘值堂’是负责本官坐堂之前，先把所审讯各项案件全搞熟了，在本官问案时，则耳听目明，凡讯答证词、前后过程，全都记在肚子里，以防问讯的人有意遗漏证词或作曲笔。”

“至于‘号件’，是将所有饬行、札谕、申牒、关移分类立账，保存整理备查的。”王贤喝口水接着道：“至于书禀就是秉笔了，一应告示、书信、公文等，都由他来抄写誊正……”

二黑听王贤如数家珍，不禁张大了嘴，这仅内签押房就用八九个人，大人还真是排场啊！

“这些内签押房的人，都是替本官处理事务的。”王贤却还有更惊人的在后头呢：“还有外签押房，是负责具体办差的专务，规模要更大。比如办抓捕差事的专务，负责刑讯的专务、负责诏狱的专务……除了这些正事外，但凡衙门要紧的事儿，诸如仓库、马号之类，也要有专务盯着。这些专务都直接向我负责，并以我的名义监管各部门的运行和命令执行。”顿一下道：“总之一句话，北镇抚司所有的差事，都要有自己人管起！”

“那李春那些人不肯交权怎么办？”二黑不禁问道。

王贤瞥他一眼，二黑缩缩脖子恍然道：“问得真傻，把他们关起来，不就是为了收权么？”

“嗯。”王贤点点头道：“所以要抓紧把内外签押房组建起来，尽快让专务们熟悉自己的部门，务必做到事无巨细，一目了然。”说着冷笑一声道：“为此，多关他们一天是一天……”

“是。”二黑不禁苦笑，李春这帮家伙落在大人手里，还真是倒了八辈子血霉呢。说完这事儿，他又回到水车巷的案子上，问道：“大人为何不许抄了李春家？难道不怕夜长梦多，那碧玉西瓜被纪纲抢先一步转移走？”

王贤闻言却淡淡笑道：“李春怎么说也是本官的副手，正五品副镇抚，搜查他家实在不好交代。”这也算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他光想着避免纪纲下令乱抓人了，便喊出那套‘不见驾帖金签不得抓捕’的口号，结果也让自己束手束脚，没法来硬的。

没法来硬的就来软的，只见他微微一笑道：“不过不要紧，你等着瞧好了，我保准李春家的乖乖把那碧玉西瓜交出来。”说完任凭二黑如何追问，也不肯再多言语。

二黑难以置信，他知道纪纲的人一直盯着镇抚司衙门呢，能抢在他们前头把张狗子老婆骗到镇抚司来，就已经极不容易了，人家怎么可能让你故技重施，再骗到李春老婆头上呢？

不过出于对王贤一贯的信任，他仍抱着不小的希望，一直等着那边传回消息。结果到了黄昏时分，手下一脸见鬼的表情向他禀报说，那李春的老婆林氏，竟抱着个包袱来到衙门口，向镇抚大人投案自首。哦对了，和她同来的还有吴为和闲云……

“怪不得一直没见到他俩。”二黑按捺不住，丢下手头的活儿，一蹦而起，往二堂奔去，正好和吴为迎面碰上。他兴奋地拉着吴为的胳膊道：“李春家的真把碧玉西瓜交出来了？”

“嗯呢。”吴为点点头，有些得意道：“哥哥这大半天就干这个去了。”

“她怎么就承认家里有这玩意儿？”二黑不可思议道：“纪纲的人没警告她么？”

“怎么没警告她？我们和那庄敬是前后脚，我们到时他刚走。”吴为淡淡道：“庄敬嘱咐她说，千万不要相信我们的话，更不要上我们的当，一切有纪都督做主。”

“那她还……”

“庄敬不说这个话还好，一说可把林氏吓坏了。”吴为得意道：“我和闲云一说她丈夫犯事儿了，林氏立马深信不疑。然后我又按照大人吩咐，说那碧玉西瓜其实有两个，李春昧下一枚，只献给纪纲一枚，这件事已经被侯氏捅破了。”

“然后呢？”

“当时林氏虽然不吭声，却险些吓晕过去，她知道就算过去这一关，以纪纲冷酷的性格，也饶不了她丈夫。”吴为淡淡道：“我又告诉她，大人慈悲为怀，鉴于侯氏检举有功，保证不追究侯氏的责任，还保护其人身安全。这次也是看在她一个无辜妇道人家的分上，大人才让我来先礼后兵，希望她主动交出碧玉西瓜，不要等镇抚司抄家，那样她就是李春的同谋了。”

“这招狠，林氏肯定吓坏了……”二黑这个汗啊，心说大人还真是兵不厌诈，连个妇人也骗，明明是自缚手脚，不好抄李春家好吧！“她就这么乖乖交出来了？”

“没那么容易，她还是抱着侥幸，指望纪纲的人来救她。”吴为摇摇头道：“但当我下令手下作势要搜查时，她也没见着援兵到来，便彻底崩溃了。”说着竟有些歉疚道：“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临头各自飞。她怕自己也被抓到诏狱来，便求我不要动手，自己抱着那碧玉西瓜来检举李春了。”

“嘿……”二黑虽然觉着，这样诈唬一个妇道人家的，有些胜之不武的意思，但想到案子这下有着落了，还是高兴坏了。“找到碧玉西瓜，便可证明张狗子和李春间确有不可告人的交易！也能证明侯氏所说不是虚言，张家确实有传家宝的！”

“嗯。”吴为点点头道：“可以说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了。”

“是啊，”二黑轻叹一声道：“不知今夜刮的是什么风……”

第五百四十一章庄夫子的野望

当见李春家的也被带走时，庄夫子感到一阵莫名其妙，怎么这王贤专门朝人家老婆下手，莫非以为女人好欺负不成？反正他不相信，把李春老婆抓进去，能有什么用处。但他回去锦衣卫衙门时，却见纪都督面色铁青地盯着桌上的一个碧玉西瓜。

“大都督怎么把这玩意儿拿出来赏玩了？”庄敬不太在意地笑道：“这节骨眼上，这玩意儿见不得光的。”

“哼！”纪纲闷哼一声，他在北镇抚司满是眼线，王贤那边有什么风吹草动，都瞒不过他的眼睛。“庄夫子想不到吧，李春那王八蛋，当初还昧下一个一样的！”顿一下，声音中充满愤恨道：“恐怕已经被他那婆娘，交到王贤手里去了！”

“啊，竟然是一对……”这太出乎庄敬的意料了，不禁跌足道：“这厮贪念害人不浅！”

“李春这个王八蛋，早晚扒了他的皮！”纪纲拳头攥得咯咯直响道：“竟然坏我大事！”他也是万万没想到，李春竟然还藏了一个碧玉西瓜，这下算计一场，成了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都督稍安。”庄敬却冷静下来道：“这个案子的结果是出于圣意的，他拿到那枚碧玉西瓜又如何？只要皇上心意不变，姓王的强出头，只能碰个满头血。”

“今日他去了刑科，”纪纲却面色不虞道：“应该是想让那些书呆子打头炮。”

“他倒是油滑……”庄敬闻言一愣，想不到王贤这个嚣张疯子，竟也有这种心计。“不过应该也没什么好担心的吧，以皇上死要面子的性情，应该不会让这个案子翻过来的。”

“按说是这样的……”纪纲却信心不足起来：“但此刻本座心里却不太踏实，万一皇上同意重申怎么办？”

“呵呵，东翁……”听了纪纲的话，庄敬没有惊慌，却突然改变了称呼道：“其实当初走这步棋，也是用来试探的。”

“嗯……”纪纲自然知道，庄夫子所谓的试探，必然不是试探别人。这天底下，值得纪都督试探的，除了那位高高在上的至尊皇帝，再无他人！

“学生就是想看看皇帝的反应。”庄敬冷声道：“如果皇帝把案子压下去，哪怕不斥责王贤，我们都不怕，最多只能说是皇上觉着锦衣卫的权力太大了，想找个人分东翁的权。”顿一下，他目光幽幽道：“但要是皇上下旨重审……那事情就不妙了！”

“嗯……”纪纲的双目中透出深深的寒意，半晌才颓然道：“夫子，你是什么时候生出这种感受的？”

“周新案之后，我就开始担心了，皇帝让姓王的管镇抚司，我这份担心就更浓了。”庄敬缓缓道：“虽然现在看起来，还好似杞人忧天，但千里之堤毁于蚁穴，盛衰存亡起于一旦，学生不得不替东翁未雨绸缪哇！”

“嘿，有这么严重么？”纪纲目光一缩，干笑两声道：“皇上不想让本座管诏狱，我交出去就是了，还不能打消皇上的疑虑？”

“东翁真这样想，就等着步蒋献、毛骧的后尘吧！”庄敬双目冷光森然，幽幽道：“说句不中听的，这天下别人能退而求苟安，唯独东翁不能退。盖因您替皇帝背了太多骂名，他要是不想用你了，一定会毫不犹豫地杀掉你这只替罪羊！”

纪纲双目一突，庄夫子一语说中他的心病，让他想掩饰都没有力气，只能干笑道：“夫子不会是小题大做了吧！”

庄敬却冷笑连连道：“东翁伺候当今圣上十余载，当知道他是个何等心狠手黑之徒、深谋远虑之辈！如果皇上这次同意重审，就说明他已经下定决心。之前让王贤以举人出身转锦衣千户，又让他掌北镇抚司，便是皇帝提前的布局，这就像弈棋，接下来肯定还有后招，步步紧逼上来，直到把东翁将死为止！”

“……”纪纲默不作声，额头却现出白毛汗，难道自己最担心的情况，终究还是不可避免了么？

“东翁，忠言逆耳利于行。不能再逃避了，一旦这盘棋输了，什么都完了！”庄敬却上前一步，逼视着纪纲道：“趁现在还有机会，您需要早下决心，全力准备，等待时机、放手一搏了！”

“放手一搏……”纪纲的声音明显发颤道：“有希望么？”

“当然有希望了！”庄敬眼中却透着兴奋之色，他所学的是帝王学，与姚广孝算是同出一门，只不过低了两辈。他一直希望有个机会，能做出姚广孝一样的事业来。为此他在纪纲身边蛰伏多年，终于等到了大干一场的机会。只听他声音因为激动而明显颤抖起来：“大都督手中十万锦衣、密探如云，这是明面上的，暗中我们操练了多年的兵马、囤积的兵甲粮秣，不都是我们的

本钱么！”

“但在皇帝面前，这点实力实在上不得台面。”纪纲叹气道。

“我们又不是挑头的！”庄敬激动道：“东翁别忘了汉王，太子稳住了位子，王贤当上了镇抚司的老大，他肯定比我们还急，要是东翁再稍加撩拨，朱高煦肯定要铤而走险的！”说着把声音压低道：“山西的事情，皇上已经对汉王起了疑心，汉王更是忧心如焚，父子相疑到这种地步，东翁还愁没有机会么？”

“你是说……皇上北巡的时候？”纪纲轻声道。

“不错，这次皇上去北京其实是养病，怕是要住上一年半载都不会回来。”庄敬笑起来道：“只要他一离开京城，还不是东翁和汉王的天下？到时候从容准备，待时机成熟干掉太子，或是奉朱棣为太上皇，或是与其划江而治，这盘棋不就彻底活了！”

“说得简单……”纪纲再叹口气道。“说起打仗来，谁是皇上的对手？”

“当年秦军无敌天下，不还是被一群草莽给灭了！”庄敬大摇其头道：“如今天下看起来海内混一，但其实朱棣这些年穷兵黩武、大兴土木，已经累得天下民生凋敝、百姓苦不堪言。山东、江南的百姓又始终对皇帝离心离德，更别提已呈燎原之势的明教白莲教，这大明朝如柴薪遍地，一点就着！到时候汉王把太子一杀，大旗一举，保准狼烟四起、遍地开花！到时候鹿死谁手，还尚未可知呢！”

“……”纪纲面色变幻许久，方叹一声道：“夫子这些话，兴许有些过了。还是先看看皇上的反应吧。”

“是。反正不急在这一时，等皇帝北巡后再做准备也来得及。”庄敬点点头，打住了话头。

接下来几日，王贤一边紧锣密鼓地筹建内外签押房，一边等着刑科那边的动静。纪纲那边似乎也消停下来，双方都等着北苑那位至尊的反应。

杨科长等人并没让王贤失望，他们要求重审水车巷杀人案的奏章，此刻已经摆在仪天殿的御案上。其实昨天朱棣就看过这份奏章了，但他委实没拿定主意，是才一直拖到了今天。

皇帝在那里闭目苦思，一旁黄俨和王彦两个大太监，也都垂首侍立，不敢发出一点动静，唯恐影响到皇帝的思路。

“你们说，”朱棣却开口了：“刑科这道奏章，朕该不该准？”

与他那个坚决认为‘阉寺不得干政’的老爹不同，朱棣对太监还是很信任的，尤其其他身边的黄俨和李俨，都是跟了他十几年的老仆人，朱棣遇到难以决策的事情，倒也时常让他们帮着参详。

比起沉默寡言的王彦来，仪天殿管事牌子黄俨要更跳脱，此刻听到皇上发问，他便作答道：“依臣之见，皇上不能准。这个案子当年闹得沸沸扬扬，法司大臣借题发挥，轮番跟皇上斗法的场景臣还历历在目。当时皇上生了多少气？好容易才把那帮文官的气焰压下去，这才刚消停了两年，又有人要翻案！我看给那齐大柱鸣冤是假，又想跟皇上斗法才是真！”

“呵呵……”朱棣淡淡一笑，又看向王彦道：“狗儿，你怎么看？”

王彦在潜邸时的旧名叫狗儿，至于现在这个名字，是他发达之后皇帝赐的，闻言忙轻声道：“皇上要问臣兵事，臣还能说上两句，但这种法司之事，臣是一窍都不通。”

“朕看你是揣着明白装糊涂。”朱棣却冷笑一声道：“你这老狗难道看不出，这个案子早就变了味！说是权力争斗还差不多。”

“既然如此，就看怎么对皇上有利了。”王彦便道：“怎么对皇上有利就怎么办。”

“呵呵呵，你这老狗大大的狡猾……”朱棣笑骂一声，又冷冷瞥一眼对黄俨道：“你也一样揣着明白装糊涂，当初是谁跟朕斗法，怕不是那帮法司的官员吧！”

“这……”黄俨登时额头见汗道：“具体的事情，臣也不太清楚，还请皇上圣心独裁。”

“独裁独裁，什么都要朕独裁，我要你们这群废材作甚？！”朱棣有些恼火地拂袖道：“下旨，北镇抚司镇抚使王贤无视律条、越权接状，念其初犯，罚俸一年。”

“是！”黄俨登时来了精神，高声应道。

“另，着北镇抚司重审此案！”哪知皇帝竟话锋一转，又下一道旨意。

“啊……”黄俨一呆愣，才知道皇帝打得什么主意。

第五百四十二章赛萝卜

北镇抚司东院中。

已经数日没回家的镇抚使王贤，按惯例巡视着一个个单间，单间里分别住着李春以下的一千锦衣卫军官。这些人从那天被王贤软禁以来，到现在就没捞着踏出房门一步。

那单间其实是给最低级的锦衣力士、校尉居住，虽然条件要远好过寻常军队的大通铺，但也仅能容纳一床一桌一椅，比贡院的号房大不了许多。这些天来，李春等人吃喝拉撒全在这狭小的空间中，冬天又不能通风，里头的气味可想而知，反正王贤是不敢踏足的。这位在诏狱中尚能从容自若的镇抚使大人，此刻却皱着眉头做掩鼻状，隔着窗棂看着满头乱发、官袍肮脏的李春李副镇抚，轻叹道：“李大人看起来瘦了一些。”

“瘦点好，精神。”李春盘腿坐在床上，一边捉着身上的虱子，一边面无表情道。双方到如今这个地步，已是不死不休，也没什么好虚与委蛇的了。只是李副镇抚万万想不到，王贤居然不按套路出牌……不是应该不管暗中斗成什么样，面上都要客客气气的么？官场上明争暗斗的多了去了，遭到上下挤对的官员也远不止他一个，怎么姓王的二话不说，就先拿枪威胁上司，转眼又把下属统统抓起来？这京城重地、天子脚下，还有没有王法了？！

王贤自然听出李春满腹的幽怨，捂着鼻子呵呵一笑道：“还是要多吃点的，这样的日子还长着呢。”

“那都是人吃的饭么！”他不提吃饭不要紧，一提就把李春满肚子邪火点起来了：“天天清水炖萝卜下糙米饭！连盐都不放，就是诏狱里的犯人吃的也比这好！”一气之下，竟没顾得上王贤话语里的言外之意。

“这话就昧良心了。”王贤不敢苟同道：“诏狱里的犯人能米饭敞开了吃？他们吃的米饭里掺了多少沙子？他们能捞着顿顿吃萝卜了？萝卜可是赛人参啊！”

虽然镇抚大人说得一本正经，门口的守卫却忍不住要笑喷了。大人实在太损了，这得多大仇啊，把人整成这样还说风凉话……

“赛人参！”李春却气得七窍生烟，从床上一下蹦起来骂道：“这么好你怎么不吃！”

“谁说我不吃来着？”王贤笑道：“萝卜青菜保平安，我就是常吃才能平平安安，李副镇抚不吃，才会不平安。”

“平平安安？你就得意吧！”李春闻言不怒反笑起来：“就凭你这阵子干得那些事儿，我看你能平安到几时？”说着便反守为攻起来：“你上任参见第一天，就拿火铳指着大都督！又擅自将诏狱中的太子党改换牢房，还敢私自囚禁下属！这些事哪件都是犯忌讳的，你却两天之内干了个遍，就这样你还想平平安安？做梦去吧！”

“李副镇抚这是怎么了？”王贤用看怪物的眼神瞅着李春。

“萝卜吃多了，太燥。”身后的二黑捧哏道：“大人果然没说错，赛人参啊！”

“那先把萝卜停停吧。”王贤了然道。

李春一听连萝卜都不给吃了，登时又压不住火道：“不用你停，本官从今天开始绝食，你有种就把我饿死！”

“消消气，本来这趟是要跟你说件事儿的，这么大火气怎么说？”王贤叹口气道。

“什么事儿？”李春一愣道。

“没什么，”王贤微微笑道：“就是你夫人前日送来一枚碧玉西瓜。”

“碧玉西……”李春先是一愣，旋即又像被蝎子蜇到一样，一脸惊恐道：“你什么意思？”

“没什么，”王贤依旧那副不咸不淡的样子道：“就是有个犯官的妻子到衙门投状喊冤，案子涉及到李副镇抚，本官便派人去你家询问了一下，结果回头尊夫人便将那玩意儿送到了衙门。”

“你……你……”李春终于忍不住道：“你要给齐大柱翻案？”

“我还没说，李副镇抚就知道了。”王贤咯咯冷笑道：“看来果然是有隐情啊。”

“没有！”李春瞪圆两眼道。

“那碧玉西瓜哪里来的？”王贤笑道：“莫非李副镇抚祖上也是宫里的？”

“这不需要跟你解释！”李春闷声说。

“那你就等着跟皇上解释吧。”王贤飒然一笑。

“你想用这个案子整我，可打错算盘了！”李春色厉内荏道：“这个案子是钦案，钦案懂么？皇上定下的案子，谁碰谁死！”

“哦。”王贤应一声道：“案子已经送到御前了，倒要看看圣意如何。”

“不用看，皇上肯定雷霆震怒了！”李春歇斯底里地笑道：“看你嚣张到几时，说不定今天旨意就下来！”

“有可能。”王贤点点头，突然做侧耳倾听状道：“我怎么听着有人赶过来了。”话音刚落，就见帅辉急匆匆跑进院中，气喘吁吁道：“大人，有旨意，令北镇抚司重审齐大柱杀人一案！”

“哦。”王贤又点下头，对面色惨白的李春道：“李副镇抚能掐会算啊。”说着微微一笑道：“再算算这案子会是个什么结局吧。”说完大笑一声，转身离开，不管那失魂落魄的李副镇抚……

单间里，李春一屁股坐在地下，满脸震惊的喃喃道：“怎么可能？皇上明明是我们这边的，怎么可能……”说着神经质地尖叫起来：“他一定是骗人的，对，是骗人的！这个狡诈之徒，竟敢假传圣旨，这是欺君之罪啊！哈哈哈哈！又一条死罪！哈哈哈哈！”

夜枭般的声音在院中回荡，其他单间的大小武官全都听得无比凄然，其实这帮养尊处优的家伙，早就被折磨得无法忍受了，之所以能一直坚持着不松口，无非是存着个大都督一定能翻盘的念头，现在却听说圣旨让王贤重审水车巷的案子，这下对他们的打击实在是毁灭性的……他们都是北镇抚司的老人，又怎能不知当初闹得沸沸扬扬的那个案子，早就超脱了刑事的范畴，变成了锦衣卫和三法司的斗争，最后皇上坚定地袒护了锦衣卫，沉重打击了三法司的重臣。

可以说，这个案子就是皇帝对锦衣卫，或者说对纪都督无保留支持的标志。如今皇上宁肯不要面子，也要重审此案，此中的意味无需细品，就足以让人不寒而栗……

也许纪都督不会有事，但叫他们这些虾兵蟹将，该当如何坚持下去？

不说愁云惨淡的东院众官员，单说王贤到大堂设香案领旨。送走了传旨的中官后，他也松了口气。看来这次自己又赌对了……他知道皇帝要用自己修理纪纲，这差事说难难于上青天，说简单又十分简单。关键看有没有皇帝撑腰，只要有皇帝支持，他就光脚的不怕穿鞋的。就凭纪纲这些年做下的烂事儿，自己完全可以以守代攻，让他疲于应付。

但关键是要皇帝态度鲜明地支持，如果没有皇帝的支持，就凭自己的小胳膊细腿，怎么可能斗得过纪纲？这一点王贤从一开始就很清楚，他相信皇

帝也很清楚——既然把自己放到虎狼窝里，就得为自己保驾护航，不然自己就得喂狼。

这次齐大柱的案子，就是王贤对皇帝的一次试探，如果是自己一厢情愿，那自己也就别折腾了，赶紧想法子自保才是正办。但现在皇帝下旨重审，其意昭然若揭，自己也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至于那罚掉的微薄俸禄，对他这个财主来说，只能说是象征性的惩罚。

同样的消息传到不同人耳中，感受也截然不同。尽管已经有了心理准备，但当得到确定消息后，纪纲还是如坠冰窟。向来喜怒不形于色的纪都督，将自己书房中心爱的摆设，砸了个稀巴烂。又抽出剑来，将桌案上厚厚的文牍砍得纸片飞扬尤不解恨，他还想杀人，想要冲到宫里当面质问朱棣一番，为何如此绝情无义！我为你充当鹰犬十几年，黑锅背了一擦又一擦，没有功劳也有苦劳，你竟如此待我！

庄敬本来想由着他发泄，但见他火气越来越大，只好让人把纪纲拦下，好劝歹劝，才让他坐下喝杯茶消消火。纪纲接过茶盅，喝了一口，如迟暮老人般搁在桌上，满面颓然道：“灰心……”

“是啊，这些年来，东翁为他遮风挡雨，背尽了恶名，他却如此冷血，实在让人寒心。”庄敬挥挥手，让众人退下，自己站在下首道：“这也正验证了学生之前的推测，皇上想要卸磨杀驴了。”

听到‘卸磨杀驴’四个字，纪纲两眼突突一跳，心头便被浓浓的恐惧所笼罩。所谓‘无知者无畏’，他对朱棣实在是太了解了，深知那位高高在上的皇帝陛下的恐怖。这也是他一直不敢正面回应庄夫子的怂恿的原因。如有可能，他实在不想跟皇帝为敌……

“既然见弃于皇上，我明日就上本请辞，回山东老家种地去，”纪纲颓然道：“想皇上向来优待功臣，应该会留我一条老命吧。”

第五百四十三章江南四大讼师

“东翁，你跟别人不一样。别人可以交出权力，得以善终，是因为他们一旦失去权力，就等同废物了。”庄敬却大力蛊惑着他道：“但你不一样，就算你一无所有了，还可以让皇帝用来平民愤，所以朱棣能放过别人，一定不会放过你。东翁既然那么了解皇帝，难道不知道他是天下头号自私冷酷之人么？！”

“哎……”纪纲眼里闪过无数复杂的神色，最终化成幽幽一叹道：“不错，朱棣一定要杀我了。”

“所以东翁，到了做决定的时候了，是坐以待毙还是拼死一搏！”庄敬奋然道：“您要是选择后者，学生这一条老命，就卖给东翁了！”

“……”是等死还是作死，这选择实在太残酷，纪纲半晌都无法开口。

“这选择对别人来说可能艰难无比，但东翁已经做过一次了，这次还有什么好犹豫的呢？”

“做过一次？”纪纲一脸茫然道。

“建文二年，朱棣率军破德州城。五月率二十万铁骑南下临邑，路经宿安店时，东翁与同乡肃穆冒死扣住燕王坐骑投军，结果非但避开了随后到来的大屠杀，反而还就此飞黄腾达，打下大大的一片基业！”庄敬激动道：“学生每念至此，都忍不住热血沸腾，对东翁死中求活的举动赞叹不已。”说着又循循善诱道：“当时的情形和今日何其相似，若是畏惧不前，只能等着被屠杀的命运，但要是拼死一搏，就有可能成就不世基业！东翁，还有什么好犹豫的呢？”

庄敬是个好说客，在他的反复劝说之下，纪纲涣散的眼神终于有了点神采，他缓缓点头，用嘶哑的声音道：“就听夫子的吧……”

“好！”庄敬激动起来道。

纪纲终于做了决定，也就渐渐恢复了枭雄本色，目光重新锐利起来，语调也变得坚决道：“从今往后，咱们为自己的事业拼命了！去他娘的朱老四！”

“对，去他娘的朱老四！”庄敬大喜过望道。

“日后具体怎么做，你回去仔细想想，我也静静心，回头咱们好生合计一下。”纪纲想一想道：“先说眼下这个案子吧。”

“眼下这个案子，既然朱棣已经决意重审，东翁多说无益，”庄敬道：“不过也不能全然不做反应，那样会寒了儿郎们的心。”

“嗯。”纪纲点点头，“那夫子说该怎么办？”

“其实这也是一个好机会，这个案子当初之所以能办成牛皮案，其实还是因为缺少直接的证据，如今又过了两年时间，就更攀扯不清了。”庄敬笑道：“对姓王的来说，想要翻案是个严峻的考验，皇帝虽然说重审此案，但也不一定非要翻案。如果姓王的把案子办砸了，到时候都督自然有话说。”

“嗯。”纪纲又点下头，“你就说吧，我该做什么？”

“东翁只需到时坐镇旁听，以防那姓王的刑讯逼供。”庄敬道：“至于其他的，就交给学生吧。”

“哦，夫子要亲自上场？”纪纲有些意外道。

“呵呵，东翁忘了么？”庄敬笑道：“在投奔东翁之前，学生可号称江南四大讼师之一啊！”

“当然没忘。”纪纲露出放心的笑容道：“夫子当年无理都能赢三分，又对此案最是了解，此番出马定能让那王贤小儿哑口无言！”

“东翁就走着瞧吧。”庄敬微笑点点头，一副泰然自若的表情。

圣旨一下，案件的重审就刻不容缓了。随着双方紧锣密鼓的准备，这些天京里头沸沸扬扬，热议的头等大事，就是这个两年前曾经闹得举国震惊，如今又要重审的水车巷杀人案。

老百姓们自然习惯性站在弱势群体一边，希望能证明齐大柱是枉死的，证明严郎中等人是好官。但在锦衣卫多年的淫威之下，纪纲早就成了老百姓心中阎罗王般的人物，是以民众虽然从心理上支持王贤，但其实并不抱多大信心。尤其是在听说当年四大讼师之一的庄夫子要出山后，就更加不抱希望了。这也从京城几大赌场开出的赔率中便可见一斑，几乎是一边倒地不看好王贤……

这下可惹恼了王兴业，却说王老爹进京后，太子给他在太仆寺找了个清闲的差事，一直无所事事，大把的时间都消磨在茶馆酒楼中，这几日满耳朵都是儿子要和纪纲的头号谋士对决。让他生气的是，这么大的事儿，儿子竟然也不跟自己合计合计；更可气的是，那些茶友、酒友当面拍着胸脯说，坚决支持他儿子，回头却都买他儿子输，这真是太不仗义了！

一气之下，王兴业回家跟老婆商量，要拿笔巨款买自己儿子赢……虽然王老爹是当家的，但老王家管钱的是王老娘，为了防止他在外面拈花惹草，王老娘每月只给他五两银子零花，至于在茶楼酒馆的消费，统统都是挂账的，等到月底时管家会去结账。

五两银子其实也不算少了，但用来下注赌自家儿子赢，就让人笑话了。王老娘也是通情达理之人，当即决定拿出一百两来！

“那也太少了。”王兴业直翻白眼，劝老婆道：“这一场儿子要是输了，咱们的万贯家财也保不住了，索性拿出来赌一把，输了就等于被提前抄家，赚了那就发大财了！”

让他这么一说，王老娘恍然大悟：“光想着要是儿子输了，咱也有钱回家享福，却没想到你说的这个理。”便咬牙决定加到五千两上。

“还是太少了，五万两还差不多。”老爹大气道。

“你这就不对了，我们家才发迹三年不到，要是一下拿出五万两银子。”王老娘却有她的道理：“你是挺小二呢，还是害小二呢？”

“倒也是这个道理……”王兴业点点头，不再坚持道：“不过五千两并不算多。”

最终两公母各让一步，决定拿出一万两银子，买王贤胜。在爷娘的号召下，王贵也下了一千两银子买弟弟赢，本来他想下一万两的，无奈侯氏死活不同意，只肯让他拿这点银子打水漂。

如果他两口子知道，林清儿出了十万两银子买自家老公胜，不知道会是个什么情形。另外银铃、灵霄两个小姐妹，也拿出全部的零花钱，加起来足足五千两银子买王贤胜。就连小玉麝都偷偷拿五百两银子往自家老爷身上下注……她虽然什么都不懂，还是拿出全部身家来支持自家老爷。不过她并没有什么风险觉悟，因为在她看来，自家老爷是无敌的！

无论如何，全家人都下了重注在王贤身上，要是他输了这一场，损失惨重还是小事，很可能王家都要面临灭顶之灾了……

为此，王兴业越想越不放心，终于按捺不住，到北镇抚司衙门去找儿子，想给他出出主意。

北镇抚司衙门前自然戒备森严，但一听说老太爷来了，守门的官兵忙不迭放行，领头的百户又亲自把王兴业送到签押房去……虽然王贤面临的局面仍不乐观，但他的一系列雷霆手段，早就震慑住镇抚司的一众官兵，哪个也不敢触犯军纪，是以锦衣卫衙门里的肃杀气氛，竟比从前更重了。

听得通禀，王贤赶忙迎出来，正看见老爹从二门进来，马上上前扶住道：“爹，什么风把您给吹来了？”

“没事儿，我就是来看看。”王兴业瞥一眼左右道：“你都多少天没回家了，你娘你媳妇你妹子都担心坏了，让我来看看你咋样了。”

“这不挺好的么。”王贤将老爹让进临时设在后衙的签押房，又让人上了茶点，便屏退左右，这才说实话道：“儿子我是骑虎难下，只能硬着头皮往前闯。”

“就知道是这样。”王老爹眼中闪过一丝疼惜道：“那纪纲是什么人？大明朝开国以来第一凶人，皇上却让你和他作对，儿啊，难为你了。”

“圣心难测，我们都是皇上手里的一颗棋子罢了。”王贤摘下官帽，摸着额头道：“儿子就是那过河的小卒，有进无退啊。”

“小卒怎么了？过河能顶半个车。”王兴业给儿子打气道：“再说你是主审官，开堂后想审就审、想停就停，想怎么玩花样就怎么玩，有什么好怕的！该害怕的是他们！”

“主要是这个案子缺少直接证据，都是间接的。”王贤皱眉道：“差上这一层，就给对方留下胡搅蛮缠的机会，我怕开堂后，双方你说你的，我说我的，再次变成牛皮案，到时候官民面前不好交代，皇上那里恐怕也会有变数。”

“唔，听说庄敬要出山。”王兴业道：“他当年是江南有名的状师，在苏杭一带打了很多有名的官司。一张铁嘴能扭转黑白、颠倒是非，十分难对付。”

“所以儿子丝毫大意不得。”王贤苦笑道，其实这些天，他一直在忙着背诵《大明律》，以免公堂上被庄敬抓了漏洞。

“不过也不要紧，状师再能，在公堂上也翻不了天，只要你不犯错，就能压住他。”王兴业干了一辈子刑名，自然经验丰富，问道：“原告找好了么？”

第五百四十四章开审

自打老爹那次神来之笔的刺字之后，王贤对自家老爹的意见便高度重视，闻言认真答道：“虽然齐家母子都已经身亡，但齐大柱还有个姐姐，听到要给弟弟平反，立即同意递状子充当原告，老爹以为如何？”

“这样不妥。”王兴业却摇头道：“齐大柱的姐姐虽然也有资格当原告，但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在公堂之上总是难以理直气壮。一旦遭到对方讼师的盘诘，很容易就哑火。”

“那父亲的意思是？”王贤谦虚问道。

“你得找利害更相关的人来当这个被告，”王兴业道：“我听说齐大柱还有个妹妹……”王老爹整天泡在茶馆酒楼里，消息灵通着呢。

“那女娃娃才八岁……”王贤有些了然，不过又摇头道：“小孩子家的懂什么。”

“八岁？那感情好啊！”王兴业却大喜道：“缙萦救父时也是八岁！要的就是这种孤苦无依的小女孩，她往堂上一站，你就先立于不败之地了！”

“有道理……”王贤恍然道：“对啊，谁能跟个孩子讲道理？那庄敬再是铁齿铜牙，在八岁小女孩身上也用不上。”

“这只是其一，”王兴业双目精光一闪道：“从皇上到百姓，都是同情小孩子的，到时候你纵使偏袒那小女孩一些，也是人之常情，谁也不能说什么。”

“爹还真是……”王贤不禁摇头叹道：“狡猾狡猾的呢。”

“嘿嘿。”王兴业得意地一笑道：“而且替成人打官司赢了幼女，得不到什么好名声，反过来才会有好名声。我儿是要做名臣的，仕途上不能没有这样的明判点缀。”

“爹你真是高见。”王贤彻底服气道：“往后还得多提点着儿子。”

“那是当然，你爹我旁的不敢吹牛，刑名上的事儿还是有把握的。”见向来引以为傲的儿子，如此尊重自己，王兴业得意得胡子直翘道：“其实庄敬到时候，无非就是‘胡搅蛮缠、死不认账’八个字，我儿只需以‘你打你的，我打我的’八个字相对，保准药到病除……”

父子俩又花时间，将过堂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陷阱和问题推敲了一遍，王贤登时豁然通透，对来日的重审有了信心。

转眼到了正月二十九，水车巷杀人案重审的日子。

这一天，往日里门可罗雀的狱神庙前万头攒动，京城内外的百姓为了亲眼目睹这场交锋，天不亮就来到北镇抚司衙门外听审。为了满足百姓的心愿，王贤命人打开栅门，让其在大门外听审，又放五百百姓做代表，到大堂前旁听。这也是王老爹的主意，虽然最终判决是皇帝说了算，但能占据天时地利人和，无疑可以为审案官平添气势，增加成算。

现在皇帝下旨重审此案就是天时，案件在北镇抚司审理便是地利，能拉出一票站在你这边的观众，就是人和！占据天时地利人和，就会掌握绝对的主动权，令对手未战先输三分！

当然为了避免出现混乱，北镇抚司的官兵也倾巢而出，三步一岗，五步一哨，戒备森严地维持大堂内外的秩序。但就算这样，仍让前来旁听的许应先等人大大为不满，大声抱怨道，“放这么多老百姓进来，这是在耍猴戏么？”

这边帅辉二黑等人则毫不客气地回击道：“是啊，就是在耍你们这些猴儿！”

“你敢再说一遍！”许应先一帮人憋着劲儿想大闹公堂，自然不怕事儿大了。

“再说一遍又如何！”帅辉气死人不偿命道：“就是耍你这只瘟猴，你打我呀，来打我呀。”

“这可是你说的！”许应先撸起袖子就要上前打人，却被朱九爷硬生生挡住，朱九爷把铜铃似的眼一瞪道：“公堂之上，不得喧哗！”

“都是在喧哗，为什么不阻止他们！”许应先知道九爷的厉害，但此刻不能输了阵场。指着得意洋洋的帅辉等人抗议道。

“他们有喧哗么？”朱九爷却淡淡道：“没听到。”

“你们这是偏袒！”王谦等人愤怒地上前指责道。

“我就是偏袒怎么了？”朱九爷睥睨着这群纪纲的徒子徒孙，心头浮现的是这群家伙多年来的口蜜腹剑，满腔怨恨化成冷笑一声道：“搞清楚这是在谁的地盘上！”说着刷地一挥袖子，沉声下令道：“再有胆敢喧哗者，掌嘴四十，叉出衙门！”

谁都知道朱九爷说到做到，大堂上登时没了声息，帅辉和二黑等人却使劲扮鬼脸，尽情嘲弄许应先等人，许应先等人气得投诉道：“九爷，你看身

后！”

朱九爷缓缓转头一看，只见帅辉等人已经面无表情。朱九爷瞪帅辉一眼，示意他们别太过分，便转过脸来，冷冷盯着许应先等人。

许应先几个也知道，在这里拿乔讨不到任何好处，便都转过头去，索性眼不见为净，等老祖宗驾到再把场子找回来。

辰时一到，升堂鼓响，大堂上下一片肃穆，在众人礼迎之下，一身绯红官袍的王贤，出现在大案之后，坐定以后，目光冷峻地环视堂下，方朗声道：“今日有水车巷杀人一案，奉圣命发回由本司重审，带原告！”

话音未落，便听一声拖长音道：“大都督驾到！”

“老祖宗来了……”许应先等人欣喜不已，马上不理睬王贤和朱九爷，争先去迎接。

堂上，吴为朱九等人眼含忧虑地看一眼王贤，都知道纪纲此番是掐好了时间过来，为的是避开宣读圣旨，给自家大人个下马威。王贤却只是朝他们微微一笑，便兀自端坐不动。

但像王贤这样淡定的终究是特例，随着纪纲在许应先等人的簇拥下进场，堂上堂下的气温都好像低了许多，原本兴致勃勃的百姓也全都噤声不言，虽然他们明知道纪阎王不可能把他们放在眼里。

纪纲见所到之处，人群如麦浪般跪倒，不禁对自己的威势颇为自得，但当他看到堂上端坐的那位，没有丝毫起身的意思时，好心情登时荡然无存，脸又阴沉下去。

“呔，姓王的。”许应先能混到今天，全靠拍纪纲马屁，第一时间就体会到大都督的不爽，马上狐假虎威地呵斥起来：“见到大都督还不跪迎！”

“原来是纪都督，下官见过纪都督。”王贤这才拱拱手，却依然没有起身道：“下官有皇命在身，恕不能全礼了。”

“哼。”两人已然撕破脸，虚与委蛇没有任何意义，纪纲冷言冷面道：“当不起王大人的大礼，本座今日不过是来听审的，以免有人公报私仇、屈打成招。”

旁听的百姓闻言不禁暗暗心惊，纪阎王和这王镇抚得多大仇啊，一上来就针尖对麦芒。

“呵呵。”王贤笑道：“都督是下官的上司，自然有权监督。”说着正色

道：“既然都督到了，那么我便宣读圣旨了。”说着一抖手，从袖中掏出一份明黄色的谕旨来。

纪纲登时一愣，要杀人似的瞪一眼许应先几个，那意思是，不是说已经宣旨了么？

吴为几个所料一点不错，纪都督果然是特意在宣旨之后才到，为的就是避免给王贤下跪。

“是已经宣了啊……”许应先几个也傻眼了，忙对王贤道：“你不是已经宣了一遍？为何要再宣一遍？”

“刚才只是预告，现在才是正式宣读。”王贤淡淡一笑，起身沉声道：“有旨意！”

纪纲见几个不成器的东西，又被姓王的耍了，但大庭广众、众目睽睽之下，只好率众跪下叩头道：“臣等恭聆圣谕！”

王贤这才不紧不慢地宣旨道：“着北镇抚司镇抚使王贤，重审齐大柱杀人一案，钦此。”

“微臣领旨！”不过寥寥数语、内容亦毫无出奇，纯粹为了赚纪纲磕这个头。纪纲明知道这点，还不得不再次磕头，险些气炸了肺。

王贤将圣旨供在一旁的香案上，这才让众人起身，又装模作样给纪都督看座。周勇这才搬上来一个杌子。一看那杌子，许应先等人又气不打一处来，这么大个北镇抚司，难道连把椅子都没有么？

但王贤的表情谁都能看懂，爱坐坐，不坐就站着。许应先几个都担心胡乱说话，害得老祖宗连个杌子都捞不着坐，竟没人敢出言质问，只小心地看着纪纲，小意道：“老祖宗您看……”

纪纲轻哼一声，一撩袍角，面无表情地在杌子上坐下。一坐下登时便发现不妥，那三足鼎立的花梨木杌子，竟有一足是活动的，只要稍不注意，就可能摔倒在地。好你个王贤小儿，竟敢如此作弄本座！纪纲恨得咬牙切齿，只得暗运内功，扎起了马步，稳稳坐在其上。

见纪都督身体发僵，王贤暗暗冷笑，老子还没找你报仇呢，你却自己送上门来，不好好作弄你一番，我把姓倒过来写！

看到王贤揶揄的表情，纪纲眼神冰冷回望着他，两人斗鸡似的对视起来！还没开审，大堂上已是火花四溅了！

第五百四十五章交锋

一番较量之下，王贤终于压住纪纲一伙人的气焰，这才重重一拍惊堂木道：“带原告！”

众人便翘首以待，过了好一会儿，才见一个瘦弱不堪的小女孩，穿着补丁摞补丁的粗布裙子，怯生生地走上堂来，不待吩咐，便跪在大案之前，叩首泣道：“求青天大老爷做主，为我死去的兄长伸冤……”

不得不承认，王老爹确实是这方面的老手，只见那瘦小的身影跪在冰冷森然的大堂上，两面是如狼似虎的官差，仅这个画面就足以令人好生不忍。

“你这女娃先别哭，抬起头来本官问你。”王贤和颜悦色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兰草。”小女娃小声道。

“你今年几岁了？”王贤又问道。

“八岁。”兰草道。

“难道家里没人了么，让你个八九岁的小女娃来告状？”王贤眉头一皱。

“我爹爹死得早，姐姐出嫁了，原来和哥哥母亲相依为命。后来哥哥被冤杀，我娘也一病不起，后来上吊自杀了……”小女孩说着又哭起来道：“呜呜，我哥哥是好人，不是杀人犯，呜呜……”

“好了好了，别哭了。”王贤柔声安慰几句，问道：“告状的话得有状纸，你找谁给你写的状纸？”

“是严家的婶婶帮我写的。”小女孩说着赶忙双手举起一份状纸，吴为接过来，奉到王贤面前。

王贤扫一眼，沉声道：“带被告！”

“带被告！”官差们高声传唤，众人便见两个兵丁抬着个担架上来，上头躺着气若游丝的张狗子。

王贤见状瞳孔一缩，却说这几天闲云带着白云子一直守在张狗子边上，还用上好的武当山金疮药给他治疗，伤势早好得七七八八了，虽然还不能下地行走，但说话思考都没有任何障碍了。怎么早晨才跟庄敬见了面，现在就这样要死要活了？

再看看跪在一旁的小兰草，王贤不禁心中冷笑，原来是两边想到一块去了，都在扮可怜拉同情呢！不过自己是早有预谋，包括放人进场都是事先安排好的，对方却能因势利导不吃亏，这份随机应变的本事确实厉害。

不过王贤并不奇怪，因为他看见担架旁，还跟着个一身儒袍、白面长须的中年人，正是主动出任张狗子讼师的庄敬。庄敬既然是本案讼师，自然有权力在开审前和张狗子见面，而张狗子现在的表现，绝对跟这厮的教唆分不开……

“堂下所立可是张狗子的讼师？”王贤自然能认出那人是锦衣卫参军庄敬，他是故意这样发问的，尽可能打击这货的气焰。

“不错。”相反，庄敬自然要亮明身份，争取主动。他暗骂一声，昂然道：“在下庄敬，忝为锦衣卫都督参军，说起来还算大人的上司。”

“既然是锦衣卫都督参军，为何会自甘下贱，当起讼师来了？”王贤却不客气地冷声问道。在后世，律师是高大上的职业，但在这年代，讼师则毫无地位可言，反而十分受官府厌弃。认为他们是一群搬弄是非、颠倒黑白、捏词辩饰、渔人之利的寄生虫，最为地方官所嫉恨。王贤就看到各种版本的《官箴》中讲过，说地方官上任后，要先将地方上的讼棍集中起来严加训斥，有人搬弄讼词，便施行连坐、严惩不贷。

但显然庄敬对自己的旧业很有感情，闻言一脸正义道：“本官见张百户惨遭大人毒手，如今昏迷不醒、生死未卜，却又被大人带到堂上！昏迷之人如何能言？就算满腹冤屈，也无从辩解。”说着朝堂下众人望去道：“本官实在看不下去，这才决定客串一把讼师，替他打这个官司。”

围观百姓看到那张狗子的惨状，不禁暗暗摇头，对张狗子一方的恶感减少了几分，对王贤的好感也减少了几分，竟生出双方是一丘之貉的感觉来。

王贤心下一阵恼火，冷冷望着庄敬道：“那么说本官不该把你当成上官，而是当成一名普通的讼师？”

“这个么，一码归一码……”庄敬道：“本官是替张狗子辩护不假，但你不能因此不敬上官。”

“好一个一码归一码，”王贤沉声道：“如果是上官，请你一旁就坐听审！如果是讼师，就请收起你这副上官架子！”说着重重一拍惊堂木道：“公堂之上无父子，何况上官乎！”

王贤占据天时地利人和，一上来就拿出主审官的磅礴气势，还真让见惯世面的老江湖有些难以适应。庄敬想不到王贤如此好斗，竟然一上来就跟自

己死磕。但就像王老爹说的，在审案官面前，状师终究处于劣势，一旦遇到强硬的问官，只能避其锋芒、迂回智取，是以他只好道：“本官现在是讼师。”

王贤冷哼一声。

“好吧，我现在是讼师……”庄敬只好换个自称道。

“既然当讼师就要有讼师的觉悟。”王贤轻蔑地瞥他一眼道：“在公堂上，本官只会把你当成讼师看待！”

“无须大人通融。”庄敬也调整过来，不卑不亢道：“在下此刻就是个普通的状师。”

“那你为何不跪？”王贤冷冷盯着他道。

“姓王的，你别太过分了！”见庄敬受辱，纪纲身后的许应先等人聒噪起来。

“何人敢喧哗公堂！”王贤双目如电，扫过纪纲一行人，重重一拍惊堂木道：“掌嘴四十，叉出大堂！”

“喏！”堂上的官差都是王贤的人，闻言齐声应下，便朝许应先几个扑过去。

“来呀，来呀！”许应先等人自然不甘示弱，纷纷抽出兵刃来。

“王镇抚，你疯了么？”纪纲本来扎马步就很辛苦，此刻自然趁机站起来，面色铁青地拦在官差前头道：“莫非真以为本官是个摆设？”

“大都督何出此言？下官尊你敬你还来不及，又岂会把你当摆设？”王贤冷冷一笑道：“只不过下官的掌刑千户方才有言在先，再有胆敢喧哗着，严惩不贷！既然已经示警在先，本官若不对他们略作薄惩，公堂秩序何在，我们锦衣卫的体统何在？”

“锦衣卫的体统，还用不着你来操心！”纪纲冷硬道。

“但这个案子现如今是钦案，”王贤再次扯虎皮拉大旗道：“现在大堂上却如菜市场一般，让下官如何向皇上交代！”

“皇上那里我自会交代。”纪纲冷哼一声道。

“这么说，大都督是奉了皇命来的？”王贤目光炯炯地看着纪纲道。

“这个么……”纪纲一顿道：“本官巡视下司，还需要请示皇上么？”

“若是平时自然不需要，但现在北镇抚司办的是钦案，大都督此番前来，难免有以势压人，干预审理之嫌……”王贤缓缓道：“还是请示一下妥当。”

“你！”这话一下让纪纲哑口无言，王贤的意思很明白，你来了是来了，但请闭嘴坐在一边，不开口怎么都好说，一开口你就是干预司法。这大帽子扣得纪纲都顶不住，只好闷声对身后众人道：“你们都滚蛋！本座自己在此旁！听！”他故意把旁听二字咬得极重，便是表示自己不会再多说话了。

“大都督果然深明大义。”王贤这才点点头，示意手下停住。他也是见好就收，毕竟真把纪纲惹急了，把大堂打成一锅粥，自己也要吃不了兜着走。

“老祖宗……”不过许应先几个就傻眼了，立在那里进退两难。

“滚！”纪纲烦躁地挥挥袖子，把徒弟徒孙撵出去，然后气哼哼地回到座位一屁股坐下，却忘了身下的杌子是个坑爹货。结果用力稍猛，只听咔嚓一声、杌子轰然倒地。饶是纪都督身手敏捷，也还是摔了个趔趄，屁股重重亲吻到地面。

大堂上下见状一片哗然，尤其是外头的老百姓，哪想过能见到纪阎王出丑的画面？他们是既想笑又怕遭记恨，只能硬生生憋着，憋得满脸通红，还是忍不住吃吃笑出声来。

“还不快扶起大都督。”王贤一脸吃惊地下令，又劝慰纪纲道：“大都督要是有什么不痛快只管说，犯得着拿个杌子撒气么？”

纪纲的脸已经黑成锅底了，整个人更是气得七窍生烟，他纵横江湖近二十年，何曾受过这份羞辱？他知道这是王贤在报复自己呢，但大庭广众之下，他要是挑明了，反而更丢人。只能先咽下这口气，咬牙切齿道：“镇抚司的椅子都该换了！”

“那还得都督拨款才行。”王贤笑着摆摆手，手下又搬上一把椅子，纪纲这次学乖了，先用手试了试，看没问题才慢慢坐上去，便在那生起了闷气。他也不知道是什么情况，原先手下这帮家伙还挺好使的，但自从碰上这个王贤，便丑态百出、各种愚蠢，简直跟中了邪似的！连带自己也跟着出丑！

殊不知这些家伙之前之所以能横行，是因为他们面对的是各种满腹经纶的文官，有道是‘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自然不是他们的对手。但现在他们遇到了王贤，这个从最坏最浑的衙门里一步步走出来的猛人，他们那套在他面前完全吃不开，也只能吃瘪再吃瘪。

第五百四十六章掌控

撵走了一干牛鬼蛇神，纪都督也在一旁不作声了，王贤便把炮口转回堂上，目光凌厉地盯着庄敬道：“为何不跪？”

“因为在下跟大人一样，也是举人出身，”庄敬飒然一笑，仿佛方才的闹剧对他没有任何影响：“按照大明律，举人是见官不跪的。”

“这么说你谙熟《大明律》？”王贤冷笑道。

“谙熟不敢说，但起码能默写出来。”庄敬毫不谦虚道。

“那你应知道，凡教唆讼词及为人作词状增减刑罪及诬告人者，该当何罪？”王贤幽幽问道。

“与犯人同罪。”庄敬暗暗警觉，但他已经被王贤压到低处，只好先无奈作答再愤而反击道：“但是《大明律》也规定，其见人愚而不能伸冤，教令得实，及为人书写词状而罪无增减者，勿论！”

“不错。”王贤点点头，面无表情地望着庄敬道：“如果你的辩护完全属实，自然没有责任。”顿一下，他目光变得冰冷道：“但如果最终证明张狗子有罪，你为他辩护就是明知故犯，当与他同罪。如果判他斩首，你便与他同赴刑场！”

“这……”庄敬想不到王贤的发问环环相扣，已经把自己步步紧逼到退无可退的地步了。

庄夫子额头浸出白毛汗，他已经隐隐感到后悔。有道是隔行如隔山，他本以为王贤再厉害，对词讼盘诘之道也是外行，自己可以轻松地击败他，为己方扳回一城。这下竟发现自己差之谬矣，这王贤不仅是此道中的高手，还出奇的老辣犀利！

早知道这样，庄夫子肯定不会趟这趟浑水，以免被他作践，但事已至此，也只能硬着头皮喝下这杯苦酒了。他定定心神，知道王贤这话里是有陷阱的，自己的回答稍有余地，就会被他抓住猛击……比如自己说‘我坚信他是无罪的。’王贤就会追问，这么说，你认为他所说都是事实？自己肯定要说是。王贤便可说，如果不是你愿意负责么？如果自己是说，那后面张狗子的满篇谎言，就会让自个十分被动。

虽然他不相信王贤真会把自己投入监狱，但仅被此人的铁嘴钢牙挤对，就会陷入巨大的被动，所以庄敬不得不小心应付，“大人当然知道判决不一定符合真相，还有种案子叫冤案。本人要做的，就是防止冤案发生。”他不能任

由王贤轰炸了，必须将战火引回王贤身上，才能掌握主动。

“不要转移话题，如果张狗子的证词中有不实之处，你愿意连坐么？”但王贤谨记老爹‘你打你的，我打我的’的教诲，一拍惊堂木道：“回答本官的问题！”

庄敬见自己的‘斗转星移’失效，只好硬着头皮道：“前提是大人能证明，一他说的是假话，二我是知情的！”

“你如果都不确定，他说得是真话假话。”王贤轻蔑地一瞥道：“还有什么资格站在这里振振有词替他辩护？”

“我确定。”庄敬只好无奈答道。

“好，一旦他说了假话，你就连坐！”王贤拍板道。

“你……”庄敬心说这也太霸道了吧：“大人，我们就不要在细节上纠缠了，还是开始问案吧。”

“这么说，你同意本官的说法了？”王贤终于笑道。

“同意。”庄敬这个无奈呐，显眼只要自己不答应，王贤就会一直在这个问题上纠缠下去。但他不愧是老牌讼师，发现自己还没开始就被打压得气势全无、心浮气躁，忙深吸口气，调整好心情道：“开始吧。”

“你早同意就不用拖这么久了。”王贤把责任全推到庄敬身上，然后一挥拳道：“你先到月台等候传唤。”

“大人还没问呢……”庄敬登时傻眼了，感情之前都是耍猴呢。

“本官如何问案，还需要你来教么？”王贤睥睨他一眼道：“本官尚未传唤，你就迫不及待上堂作甚？”

“被告张狗子已经不能说话了。”庄敬道：“按律可以由讼师陪同。”

“那也得等本官确认之后，传你才能上堂。”王贤一拍惊堂木道：“你是要滚下去还是被轰下去！”

“……”庄敬无语，只得先退到月台上去。临下去时，他看到纪都督的表情已经很难看了，不禁暗暗叹息，还是小觑了这姓王的小子，实在是比浸淫刑名几十年的老油条还难对付。

待庄敬下去，王贤这才一拍惊堂木道：“传被告李春上堂。”

“大人，被告怎么又成李春了？”庄敬发现王贤之前传张狗子是虚晃一枪，不禁有些担心，在大堂外就抗议起来。

“念你是状师，这次就先罢了，”王贤冷冷道：“再敢聒噪，掌嘴撵出衙门！”

“……”庄敬知道他说到做到，只好把嘴闭上。

这时李春被带上来，打那天被软禁开始，他这还是第一次走出禁闭室，身上还穿着官服，官帽却不知去了哪里。整个人消瘦了许多不说，且须发蓬乱，神情憔悴，一看到纪纲就像见到救星一样，扑通跪下去，泣不成声道：“大都督为孩儿做主啊！”

纪纲看他这副惨状，也是好生气愤，但再看看踞坐堂上的王贤，还是硬生生憋住道：“本座是来旁听的，你要跟王镇抚有一说一……”见李春脸都绿了，他才补充一句道：“放心，有本座在，谁也冤枉不了你。”

“是。”李春这才爬起来，朝王贤勉强一抱拳，怨念深重地等他发问。

王贤瞥他一眼道：“堂下何人？”

“你不认识么？”李春愤懑道。

王贤咄地一拍惊堂木道：“尔敢藐视公堂，掌嘴！”

朱九爷倏然上前，李春还没反应过来，便被扇了重重两耳光，当时两颊青紫一片，耳边更是嗡嗡直响。李春懵了片刻，却见纪纲没有丝毫反应，才知道哪怕老祖宗在场，也没有自己耍横的份儿。这才老实答道：“本官李春，锦衣卫北镇抚司副镇抚。”

王贤哼一声，这才打开卷宗道：“现有民女兰草，诉锦衣卫百户张狗子杀母嫁祸其兄齐大柱，致使齐大柱被朝廷冤杀，其母亦含恨而死一案。奉圣旨重审后，本司调集你所立卷宗旧档发现疑点颇多，其一，张母身上的伤口是匕首贯穿伤，而原审所谓齐大柱遗留现场的凶器，却是一柄镰刀。请问李副镇抚，如何用镰刀刺出匕首的伤口？”

“这个么，镰刀自然刺不出匕首的伤口。”李春是经历过案件全过程，自然知道后来是如何掩饰这个漏洞的：“镰刀是凶器之说，乃江宁县的结论，本司并未附和。”顿一下道：“齐大柱既然是凶恶之徒，完全可能身怀利刃，在杀人后携刃潜逃，并未丢弃在现场。”

“那齐大柱在本司的供词中，为何只字未提凶器？”王贤追问道。

“大奸大恶之徒，从来冥顽不灵。”李春撇撇嘴道：“他就是不肯说，我们有什么办法。”

“这么说，凶器未曾找到？”王贤沉声道。

“后来还是找到了。”李春道。

“那齐大柱的杀人动机是什么？”王贤又问道。

“自然是劫财了。”李春道。

“那为何从他家中仅搜出铜钱二百余文，钞不足十贯？”王贤冷声道，十贯宝钞也就值十文钱的样子。“除此之外别无长物？”

“他将凶器和赃物都掩藏起来。”李春心下郁闷，那齐大柱实乃一截木头桩子，吃遍镇抚司的酷刑，居然死咬着不松口，当时案子已经闹大，李春也不确定最后风会往哪吹，所以也不敢捏造口供，以免齐大柱当堂翻供，把自己也拖下水。“本司也没侦查出来，还是大理寺那边棋高一着，找到了凶器和赃物，犯人才无从抵赖，如实招供。”

“也就是说，”王贤沉声道：“在之前江宁县、镇抚司、刑部、都察院四轮审讯中，都没有找到凶器和赃物，最后在大理寺的审讯中才出现！从而给齐大柱定罪。”

“不错。”李春点头道。

“那就奇怪了，”王贤一拍手上的卷宗道：“为何大理寺的案卷上说，一千证物皆由北镇抚司提供呢！”

“那是后面我们花了大力气，挖地三尺找到的。”李春道。

“也就是说，在齐大柱没招供的情况下，你们找到的。”王贤问道：“然后提供给大理寺，再由大理寺获取齐大柱的口供？”

“不错。”李春点头道：“找到赃物和凶器时，案件已经移交给大理寺，所以只能由他们对质。”

“很好。”王贤沉声道：“那今天咱们也对质一下吧！”说着一拍案道：“传大理寺官员！”

很快，一名穿蓝袍的文官上堂，朝王贤作揖道：“下官大理寺左丞张言之，见过镇抚大人。”

“张寺丞不必多礼。”王贤摆摆手道：“本官奉旨复查齐大柱一案，移文贵寺协助调查，想必寺丞大人对案情知之甚详吧？”

“当时下官全程参与，是以寺卿大人派下官前来说明情况。”张言之道。

第五百四十七章势如破竹

“方才李春的话，张寺丞应该都听到了吧？”王贤沉声问道。

“是，下官在月台上听得分明。”张言之点头道。

“是否属实？”王贤问道。

“确实如此。”张言之点头道：“正是因为有了镇抚司提供的证据，大理寺才能最终为犯人定罪。”

“证物可带来了？”王贤问道。

“一应赃物已经退还失主了。”张言之道：“本寺如今只保存着齐大柱杀人的凶器。”说着点点头，身后官差端上个托盘，上头摆着一把锈迹斑斑的匕首。王贤也不接那托盘，只是望向李春道：“你看看，是否认识这把匕首？”

“认识。”李春看一眼那匕首，点头道：“这正是本司搜到的那把，齐大柱用来杀人的凶器。”

“你可知道这把匕首由哪里打造？”王贤放缓语气。

“不知道。”李春心下一紧，摇头道。

“那我来告诉你，”王贤冷笑一声道：“这是朝天宫旁张铁匠铺打造！而且打造的时间是前年八月，已经是案发后两个月了，实在不知道，齐大柱如何用八月份打造的武器，在六月份杀人！”说这话时，他紧盯着李春的两眼，果然看到了一丝慌乱。

“大人言之凿凿，不知有何证据？”李春强自镇定，他记得事情已经处理干净了。

“是啊，张铁匠已经被你们灭口了，我上哪找证据去？”王贤叹息一声道。

“大人休要污蔑！”李春大声反驳道：“张铁匠铺这个名字，我还是头一次听说，灭口之说更是无稽之谈。”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王贤朗声笑起来道：“今天就让你死个明白！”说着对那张言之道：“请张寺丞帮本官个忙。”

“大人请吩咐。”张言之听王贤说，那匕首是八月打造的，心就揪成了一

团，他知道对方说得这么确定，不可能无的放矢。

“请设法取下匕首的木柄。”王贤吩咐道。

张言之时隔一年多后，再次端详起那匕首来，见其做工很粗糙，木柄外用麻线缠绕着，他接过官差递上的斧子轻轻一斫，便将木柄和麻线齐齐砍断，露出中间的铁柄来。张寺丞拎起铁柄一看，登时愣住了。

“上头写着什么？”王贤冷冷问道。

“永……乐……十一……年……八月造……”张言之一脸震惊道。李春更是像见了鬼一样盯着王贤道：“你怎知？！”

“本官说过，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王贤冷冷一笑道：“你们不知道吧？就在尔等以为万事大吉、可高枕无忧之后，有个妇人却始终没放弃对真相的追寻，她就是严郎中的妻子刘氏。严夫人为了给丈夫洗清冤屈，走遍了京城内外的铁匠铺寻找线索，最终功夫不负有心人，她在朝天宫旁的张铁匠铺，见到了刚刚丧夫的郑氏！”说着一拍惊堂木道：“传证人张郑氏！”

便见一个面容愁苦中年妇人上得堂来，跪在案前道：“未亡人张郑氏叩见大人。”

“张郑氏，你丈夫是哪位？”王贤温声问道。

“正是朝天宫旁张铁匠的老板张大力。”张郑氏泣道。

“张大力是怎么死的？”王贤问道。

“去年过年时，先夫吃了别人送来的糕点，后半夜就腹痛不已，大夫还没请来，便七窍流血而亡了。”张郑氏道。

“什么人送的糕点，当时为何不报官？”王贤沉声问道。

“先夫临死前，不许我报官，说会给全家老小招祸的。”张郑氏垂泪道：“后来仵作来查看，也定了个病亡，就匆匆将先夫下葬了……说是这病会传染，还是火葬的。”

“你丈夫何出此言？”王贤追问道。

“他当时已经说话困难了，只让我收好这本账册。”张郑氏从怀中掏出一个黑布包裹着的账册，双手奉给王贤道。

王贤让人接过来，打开一看道：“这是什么账册？”

“这是官府命铁匠铺打制的账册，洪武年间，官府让铁匠铺每打造一件铁器都登记备查。不过后来官府管得没那么严了，别家铺子都不再费这工夫。”张郑氏道：“只有先夫这种老实人，还一板一眼地执行。”

王贤翻动账册道：“这本是永乐十一年秋天的账册，你丈夫为何独独让你收起这一本？”

“民妇起先不知，后来是严娘子找到民妇，经她提醒才知道，我丈夫在那年八月初二那天，打造过一把匕首。”张郑氏道：“匕首是官府禁止打造的，我们家铺子是打造农具炊具的，连菜刀都不打，先夫本不打算接这个活……但被人家威逼吓唬，才不得不违法打造了这个匕首。”

王贤点点头道：“你家售出的铁器，有没有标记什么的？”

“有，我丈夫都会在上头刻上个张字。”张郑氏道：“不过那把匕首他怕惹麻烦，没有刻自己的姓，而是刻的日期……”

“是什么人让你丈夫打造的匕首？”王贤问道。

“之前没见过，是个三十多岁的鹰钩鼻子，左边眉毛还缺了一块。”张郑氏摇头道：“是不是他让打的我不知道，不过取匕首那天，我正好在店里，看过他一眼，因为那鼻子很特别，后来严娘子又反复让我回忆，我才把这人想起来。”

“你先退到一边。”王贤点点头，让张铁匠的老婆闪到一边，又下令道：“传件作！”

下一刻，一个穿着灰布长衫的中年人便跪在堂下。

“堂下何人？”

“小人江宁县件作钱三。”

“钱三。”王贤沉声道：“去年正月，朝天宫张铁匠铺的张铁匠身亡，是你前往收殓的么？”

“正是小人。”钱三承认道。

“他是什么急病，为何还需要火葬？”王贤冷声道：“回答之前先想仔细了，本官只给你一次机会，若稍有隐瞒，就等着进诏狱吃牢饭吧！”

钱三登时满头大汗，支吾着不肯说话。

“你不说也算隐瞒。”王贤冷漠道。

“我说，我说，张铁匠患的是伤寒，按照应天府的规定，伤寒病人死亡后，应当予以火葬。”钱三道。

“但按照家属所述，张铁匠从发病到身亡，不过半个时辰！”王贤冷声道：“这是伤寒的症状么？你这个件作要作死么？！”

“小，小人不敢，”钱三登时汗如浆下道：“兴许是之前就发病了，只是家属忽略了……生了病不看医生硬撑着的情况也是有的。”

“还敢嘴硬！”王贤重重一哼，一拍案上的账册道：“伤寒发病初期，患者便会全身乏力，畏寒不适，但张铁匠在之前两天还在赶工打铁，这是得了伤寒的样子么！”说着从签筒中抽出一根火签，往地上重重一丢道：“我看你是不见棺材不落泪！用刑！”

如狼似虎的差役便拿出拶指夹棍，要给钱三套上，钱三干了一辈子公门，知道这一套下来，自己的手脚不残废也得落下病根。哪还会等着熬刑不过再招？赶忙大叫起来：“小人招供小人招供！却说那日我接令去张大力家验人，半路上遇到北镇抚司的李百户，他把我拉到巷子里，与我一擦钞票，嘱咐我去验人的时候，直说得了伤寒，要烧了才能安生。小人一个卑贱的件作，可不敢得罪镇抚司的百户，只能依命行事。”既然已经招供，他自然要尽量坦白立功：“不过火葬之后，小人检视张大力的骨殖，发现里头都是黑的，很明显是砒霜中毒，这个大人只要开棺验尸便可了然。”

“李百户是哪个？”王贤追问道。

“这个……”钱三噤着看一眼李春，后者眼中迸发出浓重的杀机。

“你不要怕，揭发之后，你不仅可以免于牢狱之灾，本官还会保护你不受伤害的！”王贤给他吃定心丸道：“何况北镇抚司百户一共不过几十个，姓李的又有几个，你不说本官也能查出来，可那样你就要蹲诏狱了！”

“我说，我说，”钱三一想也是，立马招供道：“就是李镇抚的侄子，李狗儿！”

“传李狗儿！”钱三话音一落，王贤立即下令，如同事先排练过一般。这让堂上堂下众人都看傻了眼，生出一种一切尽在王贤掌握，此番不过是走个过场而已的感觉。

李狗儿也是被抬上来的，他也是那天被王贤打屁股的三人之一，不过此刻并未装死，抬上来时还骂骂咧咧。

“是他，就是他！”钱三还没说话，张郑氏已经紧盯着李狗儿的鹰钩鼻，尖叫起来：“就是他从我丈夫那取的匕首！”

李狗儿一愣，这才抬起头看一圈，他并不认识张郑氏，却认识钱三，这还有什么不明白的。赶忙求助似的望向自家叔叔，只见李春一直用眼瞥向张狗子。

不愧是血亲叔侄，李狗儿竟明白了李春的意思，有样学样也晕了过去……

大堂外的观众全都傻了眼，这样都可以？不过连普通百姓都觉着这样不靠谱，你躲得过初一还能躲得了十五？难道一直装晕到底？

第五百四十八章戛然而止

见王镇抚势如破竹、攻无不克固然过瘾，但对堂下的观众来说，美中不足的是，审讯从开始到现在，一直是王镇抚在唱独角戏。而众人期待中江南四大讼师之一的庄夫子，与年轻的主审官针锋相对、斗智斗勇的场面，竟一直没有出现。

现在眼看着大局已定，庄敬竟还立在月台上，没有要进去讲话的意思，这让观众们暗道可惜，似乎是没机会再一睹当年讼王的风采了。

看热闹的急，当事人自然更急，庄敬也万没料到会是这么个局面。到这儿，他自然看明白王贤的玩法了，原来那兰草儿告状只是个幌子，他压根就不是要审问张狗子是否杀人，他的目标是李春，他要查的是北镇抚司是否造假！

庄敬心里这个恨啊，王贤这厮从一开始，就没打算和自己斗，他先是虚晃一枪用一番言语震慑住自己，然后就把自个晾在一边。王贤在堂上越威风，他在堂下就越像个笑话……他何尝不知，如今本方都把希望寄托在自己身上，可自己被王贤拿话吃得死死的，只要王贤一刻不审问张狗子，他就一刻也没有开口的机会，只能活活憋到内伤。

大堂上，王贤已经全盘掌握主动，这首先得感谢严郎中的夫人刘氏，是这个女人两年间默默地追查，才让他手里有足够的牌出。再就得感谢老爹的指点，制定了这套你打你的、我打我的策略，才能轻易废掉对方的最强手，将堂审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李副镇抚，你还有什么话好说？”王贤目光炯炯地看向李春。

“我无话可说，我什么都不知道。”李春摇头道。

“这么说，你对李狗儿的举动毫不知情了？”王贤冷声问道。

“确实不知情，”李春摇摇头道：“狗儿是我最疼爱的侄儿，我还指望他将来传我李家香火呢，我是万万不会把他往火坑里推的。”

“铁证如山，你还敢狡辩！”王贤双目如电道。

“我说了，确实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儿。”李春依旧摇头道。

“把他给本官弄醒！”王贤能容许张狗子装晕，却不能容许李狗儿装晕，不然这个案子怎么审下去？

纪纲还来不及阻拦，朱九爷便蹑步上前，在李狗儿的肩井穴上重重一拿。肩井是人体大穴，一旦被拿，全身如万剑穿刺，李狗儿哪里还能忍得住，当即痛得哇哇大叫起来。

“你再晕啊。”朱九爷的铁掌在李狗儿背后游走，冷笑连连道。

“不敢了，不敢了！”李狗儿吓坏了，赶忙大声求饶。

“那就招吧！”朱九爷哼一声，依然立在他身后。

“你为什么要伪造证物？”王贤沉声问道：“又为何要掩盖张铁匠的死因？”

“我，我就是……”李狗儿心里是害怕，但有纪纲、李春、庄夫子在场，他还是有恃无恐的。刚才装晕的时候，叔父的话他都听到了，便一横心，竟把责任一股脑揽下道：“看我叔父为这个案子焦头烂额，心里十分难受！我叔父待我如同亲爹，亲爹有事，我这个儿子当然要想办法帮帮他了！便自作主张找到张铁匠，让他打造一把匕首，作为证物让我叔父交差！后来又怕张铁匠走漏风声，便把他灭口了！”

李狗儿此言一出，堂上堂下又是一片哗然，一直黑着脸、闭着眼的纪纲，两眼终于睁开一条缝，露出激赏的目光。那边的李春更是已经眼里含泪，心里默叫‘狗儿，好儿子’……

对李狗儿这个举动，王贤也颇有些意外，但此刻扩大战果才是正办，他沉声追问：“这么说，所谓的凶器是你伪造的了？”

“是……”李狗儿咬牙切齿道。

“那所谓的赃物……”王贤问道。

“也是我弄出来的。”既然已经背了一口黑锅，李狗儿也不介意再背一口了，“我按照张狗子报失的单子买齐了样数，装在包袱里埋到齐家屋后的大槐树下，然后再引着同僚把东西找出来！”

“……”听李狗儿在那信口胡扯，王贤忍不住眉头微皱，他这次的第二个目标，是想把李春搞掉，但要是李狗儿把责任全担下来，李春不过是个失察之罪，又有纪纲保着，还真动不得他。

现在看来，除非是用刑，否则撬不开这李狗儿的嘴，但纪纲在一旁虎视眈眈，用刑就别想了……王贤意识到自己的安排出现了不应有的失误，自己不应该把李狗儿弄到大堂上，这不是给他叔侄串供的机会么！

哎，还是小觑了这帮家伙。王贤本以为自己当着张狗子的面审问李春，一定会有突破……他觉着就算李春把责任推到李狗儿身上，李狗儿的心理一定起变化，不会这么痛快地替他担下一切。没料到李狗儿还就是担下了……

哎，毕竟还是大姑娘坐轿头一回，这种瞬息万变的庭审还真是一点失误都不能有。这次竟出现这种失误，回头肯定要被老爹骂了……王贤不禁暗暗郁闷。这下子，局面又转变了，不从张狗子那边下手，是动不到李春了。

月台上的庄夫子，终于笑了。

接下来的审问中，李春自然不会辜负侄儿的好意，一口咬定作伪之事自己并不知情。而那张言之也承认，既然证据作伪，那大理寺的判决就不作数了。但这并不能证明齐大柱无罪，同样也不能证明张狗子有罪。如果王贤想继续审下去，势必要从张狗子身上寻找突破口了，与江南四大讼师之一的庄夫子的对决，似乎不可避免了。

然而就在众人吊足了胃口，等着欣赏这场火星四溅的表演时，王贤却以天色已晚为由宣布退堂，决定择日再审……这会儿已经过了午时，这个说法合情合理，但在众人看来，难免有怕了庄夫子的意思。还是那句话，躲得过初一，还能躲得过十五？

“不要紧，我的耐心是很足的，咱们慢慢玩就是。”纪纲倒没什么意见，站起身来目光冰冷地看着王贤道：“看看最后到底谁把谁玩死。”

“下官奉陪到底就是。”王贤起身微笑道。

“我们走！”纪纲一挥衣袖，带着庄敬并一干徒子徒孙离去了。至于李春，在案子没有查清之前，自然不能离去。其实纪纲硬要带他走也不是没可能，但纪纲恼他私藏了一个碧玉西瓜，有意惩戒他一下，加上王贤实在难缠，纪都督也有点怵头和他纠缠，所以提都没提这茬。

一转眼，纪纲的人和旁听的百姓都走了个干干净净，大堂上下只剩下自己人，二黑周勇等人面面相觑，不知该如何评价这场略显虎头蛇尾的审案。

“都散了吧，该吃饭吃饭，该回家回家。”王贤却没事儿人似的起身，转身回到后衙。

后衙饭厅中，桌上摆满了饭菜，桌边坐着难得没有抠脚丫的王兴业，正笑呵呵地看着自己儿子。

方才正是看到了老爹在暗中的信号，王贤才断然终止了庭审。虽然听从了父亲的判断，但说实在的，以王贤争强好胜的性格，这种几乎是认怂的举动，实在是太让他憋屈了。

王贤叫了声爹，便坐在桌边吃饭，却只吃米饭忘记了夹菜，显然还没从方才的庭审中走出来。王兴业见他还有些缓不过劲儿来，用时常抠脚的大手使劲拍了儿子两下，痛得王贤龇牙咧嘴。

“小子，别没精打采的，你做得已经很不错了！”王兴业安慰他道：“大姑娘上轿头一回，能几乎一直掌控着局面，已经很不容易了。”

“可惜最后还是崩了。”王贤叹口气道。

“那不叫崩了。”王兴业摇头道：“你当审案那么容易？那都是水磨功夫，一个案子一波三折，审上个三五七回实在太正常不过！”说着正色道：“你能在局面被动前及时喊停，这一点最让为父满意。”

“其实审下去的话，未必会被动。”王贤心有不甘道。

“一定会被动的。”王兴业却断然道：“当初为何定计‘你打你的，我打我的’，就是为了避开庄敬的锋芒。你没有见识过讼师的颠倒黑白、辩才无碍，庄敬这样成名已久的名讼师更是厉害到极点。”顿一下，他为儿子解释道：“你手里确实有些像样的证据，但那个坊间传闻的碧玉西瓜也好，侯氏的证词也罢，都不是直接的证据，那庄敬可以轻易地圆过去。这些好牌一旦打出去没效果，就成了废牌，再也没有用处了。”

“那父亲有何高见？”王贤打起精神道。

“这个时候就该用拖字诀。一来先停下来，先消化一下战果。”王兴业笑道：“你不是已经证明大理寺的判案有误了么？那就奏请皇上把严郎中调回来，协助你断案。那严郎中是此道高手，比你爹我强多了，让他和庄夫子慢慢磨去吧。”见儿子的脸色有些不好看，王兴业忙又笑道：“而且只要案子一天没结，你就可以名正言顺地把李春晾在那里，自己该干什么干什么……”说着呵呵一笑道：“就是刑部尚书，也不是每天都在审案，所以赶紧吃饭，吃完饭好好睡一觉，然后起来该干嘛干嘛去！”

“是，父亲。”王贤点点头，对父亲的话深以为然。

第五百四十九章悔教夫婿觅封侯

父子俩又说了会儿话，王兴业便回家去了，王贤则来到书房，开始草拟给皇帝的奏章。一来是汇报今日审案的结果，因为关键证据被证伪，所以大理寺的判决便不成立。二来有鉴案情复杂、卷宗不能真实反映当时的情况，他提请皇帝把严郎中召回，协助审案。

依从老爹所教导的，上完了这道奏章，他便继续忙碌起来。王贤按照父亲的建议，将外签押房分为五个处，对应北镇抚司的五个千户所。一处负责诏狱事宜，二处负责派出逮捕事宜，三处负责刑讯问供事宜，四处负责预定罪刑事宜，五处负责情报消息事宜。这五处的负责人皆是由周新调教出来，又跟了王贤多年的老护卫，其手下也都是从幼军中调来的识文断字、略通刑名之辈。趁着一干武官还在交代问题，这些人开始加紧熟悉分管事务，一欸差不多了就要全盘接管。

虽然镇抚司的事务十分忙碌，王贤还是抽空换便装出去一趟。一来，他已经离家大半个月没回去，十分挂念林清儿的情况，二来，还有不到半个月就是会试了，虽然他不能参加了，但是大舅哥林荣兴，还有于谦等人已经齐聚浙江会馆了，他怎么也得和他们见一面，不然实在说不过去。

从衙门出来他先回家一趟，家里人见他回来自然很是高兴，更是绝口不提巨额赌注的事情，一家人和和美吃了一顿饭，饭后王贤又和林清儿回房说了好一会儿话。经过太医的悉心调养，林清儿已经完全康复，腹中的小生命也很健康，只是怀孕之后女子的性情会变得愈加敏感，好些日子见不到丈夫，又替他担心，所以那淡淡的娥眉间的愁绪还是依稀可见的。

“官人，我们多久没这么安安静静坐一会了？”夫妻俩坐在床边，林清儿靠在丈夫的肩头，透过支起的窗户，能看到外面的花树已经泛绿，有早开的花儿迫不及待吐露芬芳，微风送来淡淡的青草香味，让这一时刻的静谧分外难得。

“是啊，多久了？”王贤回想一下，不禁汗颜道：“有大半年了吧。”说着歉疚地叹口气道：“这几年聚少离多，实在是委屈你了。”

林清儿用纤细的手指按在他的嘴唇上，不让他说下去：“当时嫁给官人时，妾身不求富贵不求荣禄，唯求官人能上进。”说着忍不住轻轻一叹道：“现在官人如此上进，妾身只有高兴的份儿。”

“你这可不是高兴的样子。”王贤摇头笑笑，轻抚着妻子的秀发道。

“是高兴的。”林清儿幽幽道：“只是此情此景，让妾身想起一首古诗。”

“可是那首……”闺中少妇不知愁，春日凝妆上翠楼。忽见陌头杨柳色，悔教夫婿觅封侯？”王贤半开玩笑半认真道。

林清儿被说中了心事，嚅唅一声躲进丈夫的怀里，半天不肯抬头。

王贤的手顺着妻子的秀发滑下，轻轻揽着妻子的纤腰道：“怎么还这么瘦，要多吃点，你现在可是为两个人在吃饭。”

“有多吃的。”听夫君说‘为两个人吃饭’，林清儿一颗芳心登时激荡起幸福的暖流，她终于抬起螭首，激动道：“官人，我们要有自己的孩子了。”

“嗯，这只是第一个，还要有第二个，第三个，我们要生一大群小子小妞！”王贤大手一挥，霸气四溢道。

“官人……”林清儿幸福得潮红了脸道：“我错了，我比那闺中少妇幸福一万倍呢。”

“那是当然啦，哈哈哈哈！”王贤放声大笑道。

夫妻俩温存了好一会儿，林清儿又认真交代起家事来：“宝音妹妹那边已经让人回话了，她不肯来京里，倒不是因为官人，而是她的身份，她怎么说也是皇上册封的公主，若是入京，肯定会引起不少麻烦，说不定让官人难以应付。二来她也不能离开她的族人，河套现在的部族越来越多，都对她们博尔济吉特族占据的水草丰美之地虎视眈眈，有她这个和顺公主在，别人还不敢染指他们的领地，要是离开的话，恐怕会有变数。”

“宝音成熟了许多。”王贤点点头，叹气道：“那就派几个大夫、婆子过去照料一下吧。”

“这还用官人嘱咐？”林清儿娇媚地瞥他一眼，对丈夫这句话表示抗议：“妾身已经请了京城有名的钱夫人，并十几个丫鬟婆子过去了。”

“呵呵，是我说错话了。”王贤诚恳检讨道。

“另外，如果官人有空的话，五月告假去一趟草原吧。”林清儿轻声道：“女人生孩子，总是希望自己男人在身边的。”

“嗯，我尽量。”王贤点点头，他还真不敢把话说死了。因为他能清晰感觉到，京城的局势越来越微妙了，据说皇帝在殿试之后就要北巡了。有这位大佬压着，各路牛鬼蛇神还不敢造次，但要是皇帝一去北京，相隔两千多里，到时候京城就有好戏看了……所以王贤也不知道，五月份有没有时间去河套一趟。可能多半是没有的……

“还有小怜妹妹那边，她说那边的事情比想象的麻烦，可能没法及时回来了，让官人不要挂念。”林清儿问道：“官人，小怜到底在做什么事？”

“善事。”王贤笑笑道：“你还是将养身子要紧，就别操那么多心了。”

“这都是妾身的分内之事……”林清儿轻声道：“还有绣儿那边，听说我怀孕了，她说要来看看，等定下日子来，官人知道该怎么做了吧？”

“哈哈当然。”王贤哈哈大笑道：“我要把她的屁股揍成八瓣！”

在家里待到天黑，王贤没有和家人一起吃晚饭，而是穿着普通士子的服色，从后门悄悄离家，在帅辉的带领下，也没骑马，往秦淮河边的浙江会馆走去。

夜色中的秦淮河灯光船影、一片旖旎，河边潮湿的空气中，都带着脂粉的气味。听到河边一栋栋灯红酒绿的小楼上，传来一阵阵琵琶丝竹声、调笑唱曲声，王贤这才意识到，多姿多彩的秦淮夜生活开始了。

他走在悬挂着大红灯笼的花街上，看着眼前悠然走过的三五成群的年轻士子，他们高谈阔论着走入一座座花楼，成为秦淮名妓的座上宾，素手把盏、诗词唱酬，品貌高者、才气佳者，还能得到绝色美人的留宿，为秦淮河的风流佳话加上属于自己的一笔。

看着这些风流自赏的骚人们，王贤感到十分的羡慕，要不是因缘际会发生了这么多事，自己也本该是他们中的一员，而且不需要为即将到来的会试发愁，因为一来他根本考不中会试，反而可以开心地喝喝花酒，抄几首纳兰的诗词，赢得青楼薄幸名，那该是多美妙的人生啊！

二来举人也算是老爷了，回杭州去买房置地，过上妻妾成群、挥金如土的土豪生活，那该是多惬意的人生啊。现在却成了与阴暗邪恶为伍的特务头子，与这种人生渐行渐远了，怎叫人不心生黯然。

他正在暗自惆怅间，突然听一声惊喜的乡音，“这不是仲德老弟么，想不到在这里见到你了！”王贤循声望去，便见几个书生样貌的年轻人，兴冲冲朝自己走来。看到自家大人好像不认识这些人，侍卫们神情一凛，想要挡在他身前。却见王贤轻轻摇头，不让他们上前。

“在下王贤，”王贤朝几个书生拱手道：“还没请教几位兄台的大名。”

“仲德老弟贵人多忘事。”那个为首的书生有些尴尬地笑道：“那年上元夜西湖赛诗大会，老弟拔得头筹，愚兄则位居探花……”

“……”王贤本来就觉着这人眼熟，但他这几年见过的人太多太多，不是

特别重要的难免记不清楚。不过一经提醒，他还是回忆起来了，忙歉然道：“你是余姚的王兄！”他不是不想以台甫相称，只是实在记不起来此人表字了。

“在下王翰字子玉。”那王翰的气度很好，并不为他没一下认出自己而生气，反而十分高兴地对身边人笑道：“这就是我常跟你们说过的，浙江诗王王仲德！怎么样，踏破铁鞋无觅处吧！”

其余几人也是一脸惊喜，纷纷与王贤见礼，王翰一一为王贤介绍，这都是余姚来赶考的举子。

王贤与他们十分客气地见礼，没有端高官的架子，而且这些人好像也不知道他现在的身份似的。待见礼完毕，王贤才笑问王翰道：“子玉兄找我有事？”

“嘿嘿。”王翰有些尴尬地挠挠头：“也没什么大事。”

“只管说就是。”王贤笑道。

“那好，是这么回事儿……”王翰便将事情原委道来。他们这帮举子都是余姚同乡，余姚是绍兴府所辖的一个县，但在群山环抱之中，与外界消息相对隔绝，却也是专心读书的好地方。所以每次浙江乡试，余姚县中举的人数，甚至比有的府还多。所以余姚的举子愈发自负，跟别府别县的举子有些泾渭分明。

第五百五十章文士之争

所以他们进京赶考，并未住进浙江会馆，而是在一位余姚大商人的宅中居住，本来也没什么，但是上元节时的一桩较量，让他们感受到了孤立无援的悲哀。

却上说上元节时，他们相约到秦淮河乘坐花船过节，本来挺高兴的一件事，谁知道订好的船上，却被另一群举子占据了。王翰等人生气地质问老鸨，结果被那群举子好生挤对。

“不回去临阵磨枪，跑来这里学人家喝花酒。到时候名落孙山，有的是时间借酒浇愁！”为首的一个举子站在船上，居高临下挡住他们的去路，其余人等也放声大笑起来。

“你们还不一样是要应试的举子！”王翰等人气愤道：“还不一定是谁名落孙山呢！”

“我们名落孙山？”船上的举子笑声愈加张狂，一旁的妓女娇笑着‘好心’地提醒道：“这些是江西来的举人老爷……”说的是那样理所当然，好像江西举子就该天经地义中进士一样。

不过以过往这些年的经验来看，似乎也确实如此，大明开国以来，中进士最多的就是江西人，尤其是永乐朝的数次大比，江西人更体现出摧枯拉朽的实力，不仅在黄金榜上独领风骚，还几乎包揽每科的三鼎甲，以至于有天下文运独盛于江西之说，还有‘状元多吉水，朝内半江西’之谣。

所以江西的举子难免盛气凌人、目无余子，哪怕文运天下第二的浙江举子也不放在眼里。但余姚的举子一样高傲，自认为不比江西人差，是以不甘弱了势头，忿忿道：“江西举子怎么了，不就是靠着朝中有人么？要是凭真才学，还不一定谁高谁低呢！”

这话可踩到江西举子的痛脚了，话说江西人在进士榜上风头太盛，几乎垄断了历年的前茅。不管是什么原因，都让别省的举子很是不爽，便时常有人拿他们在朝中有人说事儿，说朝中大臣一半都是江西的，主考同考也大都出自江西，自然要偏袒江西人了。

但江西人自然不会这么认为，他们认为这是自己注重文教、薪火相传的结果，不过也确实，江西号称‘文章节义之邦’，从北宋以来便人才辈出，成为全国文化的中心。晏殊、欧阳修、李觏、曾巩、王安石、黄庭坚、陆九渊、杨万里、姜夔、文天祥……这些文坛巨擘贯穿两宋、制霸文坛！到了本朝，江西的文运依然如日中天，解缙、胡广、杨士奇、胡俨、金幼孜……朝中文学之臣、翰林领袖，几乎清一色都是江西人，江西不出状元简直岂有此理！

所以江西人对取得的成绩理直气壮，最恨别人说三道四。

这下王翰等人想走也不可能了，双方便在秦淮河边你来我往、各执一词，吸引的观者越来越多，有人就提议说，你们争来争去有什么意思，不如比试一下，谁输了就向赢了的道歉，承认不如对方，从此避让三舍。

双方顶牛到现在，那是一定要分个高下出来，便在众人的见证下，开始比较起诗词文墨来。两边倒也不乏才具颇高之辈，比了作诗作词都分不出胜负，最后只好用简单的方法来决高下——对联，双方你出上联，我对下联，对上来之后换成我出上联，你对下联，直到有一方对不上来便判负。

两边你来我往对了十几联，结果轮到浙江举子对时，竟然卡壳了。不过就在江西举子要获胜之时，午门前那场灯山大火，让比试不得不中止，双方只好约定来日再比过。侥幸逃过失败的王翰等人，回到住处后苦思冥想，却发现这一联实在困难，竟到如今都没对上。那边江西举子却连连催促，要他们赶紧赴约，如果逾期便算他们认输。

殚精竭虑也对不出下联的王翰等人，终于想到了求助于人，第一个想到的就是王贤。虽然王贤几乎和他们没什么交集，但当初他在西湖赛诗会上的表现，实在让人印象太深刻了。以至今提出，便得到了众人的一致赞同，可当他们到浙江会馆请王贤出山时，却得知他根本不在。

这年代毕竟消息传递缓慢，王翰等人还不知道王贤已经改了武职，而知情人也不愿告诉他们，只是含糊说王贤可能不参加会试了。无奈之下，王翰等人只好硬着头皮赴会，却万万想不到，竟在半路上碰到了他，这帮人的喜悦之情也就可想而知了。

王贤不禁汗颜，他自己几斤几两自己清楚，强出头的结果就是贻笑大方，便劝道：“眼看还有几天就会试了，还是专心应考的好，少做意气之争。”

“仲德老弟教训的是，”王翰苦笑道：“可现在我们已经是骑虎难下，这次要是输了，不光我们把脸丢到姥姥家，连全浙举子都要被人嘲笑，这个罪过可就太大了。”

“是啊，要是不战而败，我们岂不成了懦夫，”旁人也附和道：“这样入科场，发挥肯定一塌糊涂。”

见他们坚持，王贤只好无奈道：“可我也不是他们的对手怎么办？”

“那我们也认了！”众人还就认准这个死理了。

“不是我不想帮忙。实在是心有余力不足……”王贤很诚实地解释，众人

却就是不信，他只好无奈道：“算了，你们先说说，到底是怎么个对联？”

“那上联是——秋江楚雁宿沙洲浅水流。”王翰见他终于松口，欣喜不已地为他解释道：“这一联看似平平无奇，但其实内藏玄机，它其实是首回文诗。”

“对啊。”旁人接话道：“先读前七个字，再读后七个字，然后把十个字倒过来，再次读前七字后七字，就能组成一首诗……秋江楚雁宿沙洲，雁宿沙洲浅水流。流水浅洲沙宿雁，洲沙宿雁楚江秋。”

“还真是巧夺天工呢……”王贤不禁赞道，话音未落便听一阵嚣张大笑道：“你们这群蠢材，不会到现在还没对出这个简单的一个对子吧？”

听到这声音，一众余姚举子登时变了脸色，王贤循声望去，便见十几个年轻士子从对面走过来，眼神中充满了挑衅。

“谁说我们没对出来！”王翰忙打起精神道。

“煮熟的鸭子——嘴硬！”显然这群后来的士子，就是江西的举子。他们的目光扫过众余姚举子，最后落在王贤身上道：“这位眼生得很，是你们请来的救兵么？”

“仲德老弟只是路过，顺口问起我们要做什么，”王翰竟是个难得的厚道人，并没有把王贤拉下水，而是给他个台阶道：“仲德老弟，你先回去用功吧，我们告辞了。”

听他这么一说，那些江西举人才收回目光，气势十足道：“敢不敢上楼？不敢的话你们也可以回去用功嘛。”言毕大笑着上楼去了，一众余姚举子则都望向王贤，他们知道前因后果，自然明白王翰那样说是把选择权交到王贤手里，王贤可以选择离去，却也可以选择跟上。见王贤迟迟不动脚步，他们心下一片失望，只好跟着江西举子上楼去了。

王翰对王贤强笑一声道：“回头再去找仲德老弟说话。”便也迈步进了酒楼。

“大人，我们走？”帅辉小声问道。

王贤脸上却浮现出淡淡的苦笑。

待一众余姚举子上得楼来，便见楼上已经坐满了人，除了那十几个江西举子，还有河南、直隶、山东、湖广等地的举子，也有秦淮河上十几位名妓作陪，这些人或是被江西举子邀请来，或是主动来看热闹，林林总总、齐聚一堂。

王翰等人见状倒吸冷气，这下要是丢人现眼，转眼就能传遍京城，甚至随着举子们回乡，能传到全国各地。明白了江西举子狠毒的用心，王翰等人双目喷火，却又无可奈何……

“今天这一场，是接着上元节那场的，本来早该举行，却因为某些地方来的胆小鬼一拖再拖，竟拖到今天才开始。”为首的江西举子，是胡广的公子胡种，他老子现在接替解缙为文坛盟主、百官之师，胡公子自然也就是这群江西举子的领头羊了。他斜倚着椅背，手里摇着折扇，睥睨着王翰等人道：“到底能不能对出下联，赶紧给句实话，大家时间宝贵，没工夫陪你们耗下去！”

“这……”众余姚举子互相望着，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不甘，但他们这些天绞尽脑汁，依然对不上来，自然不会再动脑筋，指望现场灵机一动了。事实上，此刻在周围人或是鄙夷不屑、或是幸灾乐祸的注视下，王翰他们几个大脑一片空白，别说灵机一动了，就连思考都很困难，只能百般不愿地接受现实、愿赌服输……

“我们……”王翰喉头抖动几下，无比艰难的：“对不……”

他这几个字说得极慢，每个字都有千斤重似的，还没有一众江西举子的脸色变得快，胡种等人的脸上，已经写上了满满的嚣张与快意……

“对不起！”然而这时候，一只手按在王翰的肩上，将‘出来’两个字硬生生塞回他的喉中，便见那人一脸清爽地笑道：“让你们失望了，胜利是属于我们浙江举子的！”

第五百五十一章好诗好诗

话音一落，满场哗然，在座男女齐刷刷望向那个不速之客，只见他身材高大健美，笑容和煦却有一股雍容气度。虽然在座也有男子比他英俊，但那些阅人无数、眼光毒辣的青楼红牌，却目光落在他身上就移不开了……她们从他的气度神态上，感受到了人上人的气息，而且绝对是运交华盖、如日中天的那种。

虽说姐儿爱俏，但姐儿更爱有权势的男人，何况王贤的健壮身材一看就不是文弱书生能比的。以至于姐儿们光顾着朝他眉目传情，把自己的男伴都给忘了。王贤也微笑着来者不拒，一时间二楼豪华的厅堂中眉眼与媚笑起飞，秋波共春光一色，一下就把众江西举子的风头抢尽了。胡种等人自是气不打一处来，使劲咳嗽才让那些浪蹄子回过神来，又怪声对王贤道：“你不是要回去用功么，又跟上来做什么？”

“是子玉兄怕耽误在下功课，才会这样说。”王贤淡淡笑道：“但既然尔等如此嚣张，在下也不得不拨冗教训一番，让你们知道天高地厚。”

“呵……”胡种等人倒吸一口气，旋即捧腹大笑起来：“也不怕风大闪了舌头，你这么有本事，就把下联对出来啊！”

“我当然能对出来。”王贤微微一笑道：“不过得有彩头才行。”

“什么彩头？”胡种问道。

“我要是对出来，这场无聊的游戏到此结束。”王贤淡淡道：“所有人都赶紧回去用功读书。”说着语调不禁严厉起来道：“还有十天就是春闹了，尔等不思用功却在酒楼揽妓寻欢！若是考官知道了，任你文章做得多好，都不会取的！”

此话一下惊醒许多人，尤其那些看热闹的，不禁暗暗自责，是啊，万一有人乱嚼舌根，让主考给他们打上品行不端的烙印，那十年寒窗苦，不就付诸东流了么？想到这，不少人悄悄起身，想要离开此处。

却也有人好生不屑，比如说胡种他们，因为就凭他们江西举子的身份，哪怕做得再出格些，也不会有任何问题的。胡种眯眼瞄着王贤，极度不爽道：“你算哪根葱啊，轮得着你教训我们？”

“放肆！”侍卫见其对自家大人如此不敬，就要上前掌嘴。好在王贤及时叫住道：“不要动手，和书生要用书生的方法。”

“怎么，还想打我？”胡种一看气笑了，“你知道我是谁么？”说着把头探

到那个侍卫面前，叫嚣道：“你打呀，打我呀！”

既然王贤不许，那侍卫自然不能动手，胡种却一阵脑残，起劲叫嚣道：“不敢打你就是龟孙子！”

那侍卫被气得额头青筋直跳，却只能强自忍住。

“唉……”这时却听王贤叹口气道：“既然胡公子如此盛情邀请，你还等什么？”和纨绔要用纨绔的方法，王贤向来拎得很清。

见自家大人为自己出头，那侍卫登时眼圈一热，感激地看一眼自家大人，却坚决地摇摇头。作为亲卫，他知道自家大人的处境，实在不宜再树敌了，更不能为自己一个小小的侍卫树敌。

“这是命令！”却听王贤声音变冷道：“难道你要我自己动手！”

“是！”那叫周敢的侍卫热血上涌，觉着为自家大人死了也值，当即反手抽了胡种一记响亮的耳光。那胡种当场就被抽懵了，捂着通红的脸颊，杀猪似的道：“你敢打我，你知道我父亲是谁么？我父亲是当今内阁首辅，你这辈子别想考中进士了！”

王贤自然能看出，侍卫其实没使多大劲儿，否则这小子就不是站在这儿干号了，早就倒在地上抽搐了。他扬手又是一巴掌，啐一口道：“住口，把这小子给我绑起来送去应天府！竟敢冒充胡阁老，胡阁老的儿子岂能这样没家教，一定是冒充的！”

其余江西举子想要上前营救，才发现王贤身边站着好些个彪形大汉，当即改变策略，君子动口不动手道：“你们别乱来，他没撒谎，他就是胡阁老的二公子胡种！”

“一派胡言！”王贤却压根不信道：“谁再要包庇他，就跟他一起去应天府吧！”江西举子们登时没了声息，唯恐惹恼了这个凶人，落得跟胡公子一样的处境。

王贤便让人将胡公子送去应天府，冷声对余下的一众江西举子道：“笔墨伺候！”

江西举子们不动弹，却有几个秦淮名妓按捺不住，争相端着笔墨纸砚上前，王贤笑笑道：“哪位女史愿为在下代笔？”

“奴家不才，一手行书还过得去。”一个带着书卷气的清秀女子道。

“还未请教芳名？”王贤温柔款款道，仿佛方才那个凶神不是他一样。

“奴家张师师。”那张师师朝他福一福，提起一直中毫笔道：“请公子吩咐。”

“你写这几个字……”王贤走到她跟前，轻声吩咐道，张师师感觉耳边一阵热风吹过，麻痒麻痒的，半边身子竟像过电一样。她虽然样貌清纯高雅，却也是久经沙场的红牌姑娘，此刻竟生出黄花闺女般的悸动。这让她既享受又吃惊，秋波流转地横了王贤一眼。才深吸口气、调整好心情，按照他的吩咐，写下了十个字。

“莺、啼、岸、柳、弄、春、晴、晓、月、明。”她写一个，众人便跟着念一个，十个字写完，众人又连贯起来念一遍：“莺啼岸柳弄春晴晓月明。”

“上联是什么来着？”听他有了下联，众人一时顾不上胡种，先管赌局道：“上联是‘秋江楚雁宿沙洲浅水流’。”

“秋江楚雁宿沙洲浅水流，莺啼岸柳弄春晴晓月明。”看热闹、当公证的品评道：“对仗很是工整，而且春景对秋色，意境也很对称，好对好对。”

“且慢，我们这个上联，是个回文联！”江西举子马上开言道：“可以拆成——秋江楚雁宿沙洲，雁宿沙洲浅水流。流水浅洲沙宿雁，洲沙宿雁楚江秋！你们的行么？”

“你们不会自己凑凑看么？”王贤淡淡一笑道。

“哦？”马上便有名妓按照同样的方法，将下联也拆分开来，然后脆生生地念出来：“莺啼岸柳弄春晴，柳弄春晴晓月明。明月晓晴春弄柳，晴春弄柳岸啼莺！”

这下江西举子彻底无话可说，其余人则忍不住点头称赞，王翰那些人更是欢声雷动！他们果然没看错，王贤就是那个能替他们解围的人！如此难对的对子都能对上，有他在对方肯定输定了！若不是此刻在楼上不方便，他们就要把王贤高高抛起了。

“我们走，”江西举子却士气大受打击，又想着赶紧把胡种捞出来，自然萌生退意，只是还不忘嘴硬道：“你们别得意太早，这事儿不会这么算了！”说着又有些胆怯地望向王贤道：“你敢留下姓名么？”

“有何不敢？”王贤朗声一笑道：“本人王贤字仲德，冤有头、债有主，你们可记清楚了！”

“记住了，你等着吧，有你后悔的一天！”江西举子丢下恨恨的一句，灰溜溜下楼去了。

二楼上，那些各省的举子面面相觑，跟着离去也不是，不跟着也不是，有几个京城人士好像知道王贤的身份，更是踟蹰着不知该不该上前巴结一下。那些名妓却顾不上那许多，她们的消息可比书呆子们灵通多了，要是不知道最近炙手可热，敢跟纪纲对着干的北镇抚司镇抚是哪位，她们也就枉称交际花了。她们可不管王贤是不是跟纪纲不对付，她们只知道这是个大靠山，只要抱上他的大腿，往后在京城就再没人敢欺负了。

是以几个自以为头牌的名妓呼啦一下把王贤围住，极力邀请他去自己那里做客。可王贤现在的身份，哪能在皇帝眼前宿娼？赶忙坚决推辞。那些红牌姑娘唯恐事与愿违，也不敢惹恼他，只好退而求其次，请他赠诗一首。这要求王贤再推辞的话，就说不过去了。

“唉，那就赶鸭子上架，胡乱弄一首吧。”王贤看着四面八方的美女，嗅着扑鼻的脂粉香气道：“劳烦师师姑娘继续了。”

“乐意至极。”那张师师心下得意极了，自己有这份差事，便能给对方留下最深的印象，根本不用去争。

“好。”王贤看看眼前穿着绿色裙子的美女，轻咳一声道：“听好了——前面一棵杨柳树！”

‘噗……’本来听了他的下联，对他惊为天人的一屋子人，是怀着无限敬仰的心情在等他的大作，当即就都凌乱。连最没节操的妓女，都不知该怎么夸赞几句，给王贤找回点面子了。

王贤却毫无所觉，看一眼身后的美女，朝她微微一笑道：“第二句是——后面一棵杨柳树！”

场中彻底鸦雀无声，就连最迷信王贤的王翰，也忍不住满头大汗，心说仲德老弟这玩笑开大了，弄不好会成为京城笑柄的，便想去拉他回来。却被王贤抽开手道：“第三句是——左边一棵杨柳树。”

“我知道了，最后一句一定是‘右边一棵杨柳树’！”这下好些人终于忍不住，带着调戏的语气道。心说这都什么玩意儿啊！

第五百五十二章劝说

“前面一棵杨柳树，

后面一棵杨柳树，

左边一棵杨柳树，

右边一棵杨柳树……”

有江西举子将王贤的大作大声念出来，并大声称赞道：“好诗，真是好诗！”

不过也不是所有人都在揶揄，就有人不无奇怪地问道：“兄台如此诗句，岂不是蒙童都能写出的吗？”

“就是，那下联到底是谁的手笔？”江西举子大声质问道：“看来你们浙江的举子不仅才学大大的不好，还爱弄虚作假啊！”

王贤呵呵一笑，不慌不忙地回答道：“我这首诗还没有题完，尔等怎么就下断语？”

“已经写成这样，后头还怎么接？”众人却不信道。

“乖乖看着就是！”王贤大笑一声，从那张师手中接过毛笔，也不在纸上落笔，而是直接在雪白的墙上写道：

“树，树，树，凭你千丝万绪，哪能留得行人住。前面啼杜鹃，后面啼杜宇，一个说：‘行不得也哥哥！’一个说：‘不如归去！’”

众人连着前面四句一读，见写的竟是一首绝妙好词，于是齐声喝彩起来。店家极力邀请王贤落款，王贤也不推辞，提笔留下自己的名字，又拿出一颗明珠递到张师手中，大笑道：“权充作姑娘的润笔之资！”那竟是一颗价值千金的走盘珠，登时又引来一片惊叹。

“行不得也哥哥……”张师已经被这有权有势有钱有貌的王大人迷醉了，她抛去自己赖以成名的娇羞矜持，眉目秋波流动，毫不掩饰挽留之意道。

“不如归去！”王贤却洒然一笑，说完挥挥衣袖，翩然下楼去了。

刚出酒楼的门，就见于谦、林荣兴、李寓等人急忙赶来，王贤便站住

脚，含笑望着他们。说起来，几人上次见面还是去年秋闹，此刻再见竟有沧海桑田之感，于谦几个既激动又有些紧张，不知该如何面对今时今日的王仲德。

“李太白说得好，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王贤笑骂道：“何况我也不算权贵，你们看着办吧！”

一番话让众人放声大笑起来，些许尴尬一扫而光。在王贤坚持下，依旧以同年见礼，几人先是不肯，待他自嘲笑道：“照这意思，过上几天，你们鱼跃龙门，咱就高攀不得了？”这才勉强同意。

正说话间，王翰等人跟下楼来，王贤笑道：“这是我让人搬的救兵，不过没想到那帮江西人忒了，也没用上。”王贤是上辈子恰好看过那对联，但人家要是出别的对子，他八成就瞪眼了，所以上楼之前，他急忙让周勇去找于谦过来，以这小子的机智，等闲没有能敌过他的。只是没想到救兵没来，那帮江西举子已经被王贤收拾了。

王翰等人于谦熟识，见礼之后，执意请他们一起移步另一家酒楼，以谢王贤他们的援手之恩。当然他们也想借机和于谦等人修好，毕竟这次的教训足够深刻，让他们知道了孤立于众没有任何好处。

王贤倒无所谓，他只要见到于谦几个就行了，便跟着王翰到另一家余姚人开的酒楼。在天下最繁华的秦淮河边，除非这种自己人开的店，否则临时是订不到包间的。一行人上得顶楼，地道的浙江菜流水价端上，为了讨彩头，喝的自然是状元红。

王翰端起酒杯，向王贤敬酒道：“这次我等鲁莽，多亏仲德老弟援手，感激不尽！”

“一桩小事而已。”王贤笑笑道。

“对仲德兄当然是小事一桩，可对我们来说，就是久旱逢甘霖啊！”其余几个余姚举子也开腔道：“往常子玉夸仲德兄才高八斗，我等还有些不服！这次憋了我们十几天的难题，仲德兄却挥手立就，实在让我等心服口服！”“我看今科魁元非仲德兄莫属了！”

余姚举子傲气十足，既然服了王贤，就容不得任何人比他强，在他们看来除了他之外，任何人当状元都不可接受。

王贤闻言却与于谦几个相视苦笑，然后对一众余姚举子道：“第一，我也只是恰好听人对过这个对子，否则哪有本事一下对出来？其二，这次春闹我是不参加的。”

“什么？”王翰等人难以置信，但见王贤不似说笑，才发问道：“不会因为打了胡公子，怕胡学士报复吧？”

“那倒不至于。”王贤笑笑道：“胡广虽然权势不小，但我还没放在眼里。”

“那到底为什么？”余姚举子追问道。

“因为我已经改了武职。”王贤苦笑道：“现在北镇抚司做事，自然没法参加会试。”

“北镇抚司？”王翰等人脸色一变，竟有些无言以对之感。他们明白了王贤敢轻视胡广的勇气何来，但读书人和特务的世界黑白分明，实在不知他为何在功名唾手可得之际，要自甘堕落、坠入邪道？

“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李寓是王贤的乡党，家里又是朝中高官，对王贤今时今日之地位，最是清楚不过。甚至族中长辈断言，结好王贤，就是他们家族未来昌盛的保证。见王贤有些尴尬，他马上站出来打圆场道：“仲德兄从龙北征大漠，立下赫赫战功，皇上亲封为锦衣卫千户，又派他为钦差办案山西，将罪孽滔天的布政使张春以下一网打尽。仲德兄功德圆满、班师回朝，被皇上任命为北镇抚司镇抚，主理诏狱！此等丰功伟绩，你们都没听说过么？！”

王翰等人都听傻了，本来以为王贤不过是镇抚司的一名军官，谁承想他竟然是北镇抚司的龙头老大……一想到自己竟和大特务头子在称兄道弟，一众余姚举子就一阵阵后怕，心说还好一直没说不恭敬的话，不然夜里还真要睡不着觉了。

“只是一份差事而已，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见他们一下坐立不安，要起来重新见礼，王贤无奈地看看李寓，心说你就不能含蓄点，吓到小朋友了吧：“咱们还是以同年相处就好。”李寓耸耸肩膀，低头喝酒。

几人只好说道就依大人，但随后言谈间难免拘谨起来，让王贤不禁意兴阑珊，吃了会儿酒，便起身告辞。王贤走了，于谦等人自然也不会留，王翰等人一再挽留，也只好送下楼去，依依惜别。

辞别了一干余姚举子，王贤与于谦、林荣兴几个漫步在夜色旖旎的秦淮河畔，这里都是自己人，气氛要自然很多。想到方才的遭际，王贤难免叹气道：“看来在别人眼里，我再也不是读书人了。”

“仲德兄何出此言，”李寓忙笑道：“他们不过是觉着你今日之地位高不可攀，才会生出拘谨，与你是不是读书人没关系。”

“这话有道理。”林荣兴点头赞同道：“凡事但求问心无愧，兄弟们知道你就是了。”

于谦也笑道：“是啊，以二哥的风骚绝代，这世界是该绕着你转的，还需要计较别人的想法？”

“哦？”王贤摸着下巴，忍俊不禁道：“小谦你这是在拍我马屁？”

“当然了。”于谦满脸笑容道：“二哥能感受到我的诚心，那是再好不过了。”

“哈哈哈哈……”王贤笑得前仰后合道：“原来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一阵欢声笑语，将方才稍显沉闷的气氛一扫而光。

王贤这才进入正题，对大舅哥道：“本以为你会到家里住，不想却住进了会馆。”

“呵呵。”林荣兴笑道：“会馆里都是同年，日常多热闹，对举业也很有好处。”

“也是。”王贤看看于谦道：“不过这个小子，肯定觉着你身在福中不知福。”

“瞧二哥说的。”一片笑声中，于谦尴尬地挠头道：“王老爹王老娘防贼使得防着我，我才不敢去触那霉头呢。”

“那你也没少见了银铃！”王贤啐道。

“二哥这都知道？”于谦赞道：“不愧是管北镇抚司的人。”

“我还不至于监视自家人。”王贤笑骂道。

“哦对了，是灵霄！”于谦恍然道：“这个小叛徒，枉我每次都对她低声下气！”

“呵呵，灵霄还是跟我近一点。”王贤笑笑，面色一正道：“还有几天就要入贡院了，你们几个千万要当心。”

“呵呵，放心，寒窗苦读十余载，就是为了这一遭，我们肯定加倍当心的。”几人没能一下明白他的意思，还以为只是寻常的叮嘱呢。

“我不是这个意思……”王贤面现忧虑道：“我是说，受我的连累，你们可能会遇到些状况。”这才是他来找几人的原因所在：“其实你们能放弃这次科

举，三年之后再考最好……”

几人难以相信自己的耳朵，也根本无法接受，哪怕这话是从王贤口中说出的，林荣兴脱口问道：“莫非是因为你得罪了胡广？”以他们和王贤的关系，这话他问最合适。

“我刚才就说过，一个胡广我还不放在心上。”王贤摇摇头道，他对朝中大臣还是有所了解的，知道那胡广虽号称解缙之后的百官之师、文臣之首。但没有解缙那份胆大妄为，相反，他很有些胆小怕事、趋炎附势，自己是太子那边的红人，手中又有可怕的北镇抚司，胡学士八成会想方设法跟自己交好，绝对不会因为自己教训了他儿子而和自己交恶的。

第五百五十三章递条子

“那是？”众人的踌躇满志一下子变成了心慌意乱。

“说来话长……”王贤歉意地叹口气，将自己与汉王、纪纲等人交恶的经过，简单地讲给几人知道，虽然夜色之下，他还是能看出，几人被吓得面色煞白。又叹口气，王贤道：“如今我被赶鸭子上架，和纪纲已经是不死不休的局面，他肯定不会放过任何打击我的机会。这次我要是参加科举，肯定又要重演上次浙江乡试的那一幕，沦为砧板上的鱼肉。这次可没有周梟台的人保护我了。”说着满眼担忧地看看众人道：“所幸我不考了，但我实在担心，他会朝你们下手。”

“应该不至于吧，这是朝廷的抡才大典啊……”几人心惊胆战，又抱着万一的侥幸道：“皇上会任他乱来么？”

“……”王贤没说话，对纪纲来说，这简直不算个事儿。

几人也知道他们想法的可笑，都陷入了深深的沉默，一时间愁肠百结、苦涩难言。

“抱歉。”王贤歉意地看看众人道：“是我连累你们了。”

几人摇摇头，于谦强笑道：“这与二哥有什么关系，是那纪纲要害我们。”其余人也点点头，不管心里怎么想，至少他们不会傻到当面说王贤的不是。

“纪纲，一定要害我们么？”林荣兴满嘴苦涩道。

“有这个可能。”王贤道：“不过一旦遭到算计，可能就会影响你们的将来，不如等下一科……”顿一下，他目光有些缥缈道：“三年时间，差不多一切都尘埃落地了……”

“还要等三年？”几人都心有不甘，毕竟一生有几个三年，为一个莫须有的威胁，就这样耽误三载，实在让人难以接受。

“我这只是建议……”王贤不禁暗暗一叹，毕竟他们不是自己的下属，若要强行阻止他们应试，反而会引起几人的抵触。只好缓缓道：“如果你们执意要应考的话，我希望你们切记，一切小心为上、安全第一，若是遇到什么意外，一定先保护好自己，其他都是身外之物，早晚我会帮你们找回来的……”

见王贤说得如此认真，几人只好严肃点头，表示记下了。

“好了，但愿我多虑了，你们保重。”王贤该说的都说了，便不再逗留，朝几人一抱拳，便有侍卫牵马过来。王贤翻身上马，扬长而去。

于谦等人在秦淮河边目送王贤远去，沉默良久，李寓方问道：“对仲德兄的话，你们怎么看？”

“他肯定不会骗我们。”于谦笑道：“既然说有人要针对我们，那就很可能会有。”

“那咱们怎么办？还考么？”其余人担心问道，虽说三年后还可以重考，但弃考如何跟家里交代？这三年又该如何在煎熬中度过？

“反正我是要考的。”于谦淡淡道：“再说二哥也没把话说死，临阵退缩不是我的风格，大不了到时候我多加小心，见事不好脚底抹油就是。”

“去你的，那是贡院，不到日子你休想出来！”众人起哄道。

“林大哥，你有什么想法？”林荣兴是众人里年纪最大，经历最坎坷的，因此行事说话较常人稳重，众人都很看重他的意见。

“我啊……”林荣兴笑笑道：“既然仲德那么说了，我再等三年就是，安全第一，安全第一嘛。”

也只有经历过生不如死的遭际之人，才明白‘安全第一’四字实乃人生之最大的护身符。

但很显然，大部分人还是存了于谦那样的心性，不甘心再等三年，心说试一试有什么打紧，大不了考不中回家就是了。倒是李寓想了又想，最终没有去应考……要说这些人里，最了解王贤的，不是他大舅子林荣兴，也不是准妹夫于谦，而是这个昔日老和他作对的李寓。正因为做过对手，李寓才会对王贤的果决狠辣有切肤之痛。他比任何人都清楚，王贤从百忙中来找他们，说出那样一番话，绝对是有大麻烦要降临到他们头上。君子趋利避害，那还有什么好犹豫的？

按下被王贤一番话搅得魂不守舍的浙江举子不提，且说王贤回到衙门，就见二黑一脸欲言又止。他点点头，回到内签押房，在帅辉的服侍下除下外袍，又用温热的白巾擦了把脸，才问跟进来的二黑道：“什么事？”

“大人出去的时候，太子府的人送来一张条子。”二黑说着从袖中掏出一张蜡封的纸片道。

太子殿下虽然闭门读书，但太子府不是真的与世隔绝，至少王贤在每一步行动之前，都会预先禀报太子……因为他牢牢记得，自己虽然是在给皇帝

打工，但所有的赌注其实是压在太子太孙身上的。不过太子每次都说‘知道了，你办事我放心’之类，从没对他下过命令，更不要说这次这样直接递条子了。

王贤不敢怠慢，赶紧双手结果来，撕开蜡封一看，只见上头是十几个名字，每个名字后面还标注着其籍贯，王贤不禁一愣。

又听二黑小声道：“太子的人说，大人只需要记牢了这些名字，不日便知道是怎么回事儿了。”

“我还没那么笨。”王贤又扫了一眼，便将纸条丢到炭盆里烧成了灰。望着亮黄色的火苗忽得蹿起，王贤不禁暗叹一声，一直以来太子殿下在他心中那仁厚正派的形象轰然倒塌了……原来太子殿下也是个演员，当然演技格外精纯罢了。不过到了这种布局的紧要时刻，连太子也顾不上演戏了……如果是名单上那些陌生的名字，王贤还看不出什么，但后面加了籍贯，在目前这个节骨眼上，就有很大的可能是应试的举子名单了！只是他不明白，自己跟春闱又不沾边，太子为什么要把名单给自己。

见大人不肯细说，二黑自然不会傻乎乎地追问，只是小心翼翼道：“大人，还有几张条子……”

“一并拿出来吧。”王贤叹口气，既然别人都觉着自己有这个能力，那就静观其变吧。若是这个假设成立，那么别人递条子也就没什么奇怪的了，会试是国家的抡才大典不假，有着最完备的防作弊手段也不假，一旦舞弊案发的后果极其严重更不假，但朝中高官尽出科场，一场科举可以影响到未来若干年朝局的走向，决定无数个家族的兴衰、是以从来不乏铤而走险、以身试法的钻空子者。对营私舞弊钻空子者来说，规矩再严苛，也要有人来执行。只要是人，就可以买通作弊……本朝开国以来，历届状元十有八九是江西人，而且不是南昌就是吉水人，名列前茅者也是如此，要说里头没有点猫腻，那可真是瞧不起那些江西籍的主考官考官了！

只是王贤不知道，自己这点墨水又当不了考官，这些人给自己递条子干什么？而且除了太子只递了张条子没有其他之外，别人随着条子，都会同时奉送数额不菲的定金，若是他们的人被取中，王贤就能收到十倍的谢礼。

不过王贤对此一头雾水，而且隐隐有些怒气，看来之前传说科举有内幕是真的，寒门士子其实没机会和那些有背景的举子公平竞争。事实上，若非为了维持科举表面上的公平，那些贵人们可能连残羹冷炙都不会给寒门士子留！

只是一想到自己一路上考秀才、中举人，似乎也都是靠了贵人照拂才过关，王贤的老脸就不禁发烧，怒道：“他们还真敢啊！递条子都递到北镇抚司来了，莫非以为本官不敢禀告皇上不成！”说着一指桌上的数张条子道：“这

都是罪证啊！”

“都是老规矩了。”朱九爷在锦衣卫这些年，已经数次监考会试了，对里面的道道自然知之甚详道：“宫里几位殿下想要趁机栽培将来的手下；尤其是汉王，知道自己这方面是弱点，所以这些年，着实花了大工夫举办文会、资助学子，这种直接市恩、培植心腹的好机会，更是不会放过！朝中大臣也要为子孙考虑，培植一批门生。再说谁还没个亲戚朋友、所托也要照办，更别说想借机捞笔外快的考务人员。”

“真是乌烟瘴气，乱七八糟！”王贤听得目瞪口呆道：“皇上知道么？”

“大明朝什么事儿瞒得了皇上？”朱九爷对朱棣那真是盲目佩服。

“皇上不管管？”

“皇上常说的一句话是，不能既要马儿跑得快、又要马儿不吃草，只要不太过分，就随他们去吧。”朱九道。

“难道这还不过分？”王贤眉头紧锁，显然不爽道。

“皇上肯定也想不到，现在是这番情形。”朱九黯然道：“当初朝廷取士，那些家伙尚不敢闹得这般不像话。是这些年皇上不管这事儿，这帮家伙才得寸进尺，越发不像话的。”

“确实要治一治了，不然这世上哪还有平明百姓出头的希望？”王贤深以为然道：“你看，我把这些条子呈给皇上，结果会怎样？”

第五百五十四章考官

“那……”二黑这个汗啊，失声道：“那非得把天捅破了！”

“这也是多年陋规了，朝中那些大人物都靠这个培植亲信。而且这些条子，肯定不只给大人一家，说不定只是一部分而已，”一旁的吴为也吓坏了，不知道自家大人哪来的忠心和正义感，但这是要捅马蜂窝的节奏啊！连忙劝他打消这个念头道：“到时候大人非把朝野上下得罪惨了不可！”

“呵呵……”王贤笑笑岔开话题道：“我开个玩笑而已。”

“大人，这种玩笑可开不得。”吴为二人这才松了口气，忙擦汗道：“会出人命的。”

“行了行了，都忙去吧，本官岂是那种不知轻重之人。”王贤挥挥手，不让二人再说下去，沉声道：“这样看来，估计本官有可能要离开一段时间。”

二人点点头，深以为然。那些大人物不可能无的放矢，既然把条子递到大人手里，大人九成九要跟此次会试扯上关系了，自然要早做准备了。

王贤寻思片刻，做出了自己不在时的一系列安排，待二人领命而去，他的一颗心非但没有安定下来，反而愈加沉重……他发现自己一旦不在，整个北镇抚司都处于不设防的状态，根本没人能抵挡纪纲的淫威！难道就任由他们摧毁自己的一番经营？不行，绝对不行！

在黑暗中寻思了片刻，王贤终于下定了决心，沉声道：“备马！”

“这么晚了，大人要去哪？”周勇一面命人备马，一面轻声问道。

“去朱六家！”

那厢间，朱六爷早已经睡下，听到管家通禀，不禁无奈道：“这家伙是夜猫子么？每次都半夜三更来叫门。”话虽如此，他还是很快披衣起身，到前厅与王贤相见。

“抱歉，又扰了六爷的清梦了。”王贤这次的姿态放得很低。

“呵呵，上了年纪没有觉，少睡一会不打紧。”朱六爷笑道：“倒是大人三更半夜还不得歇息，实在是辛苦得很。”

“惭愧，六爷还是叫我老弟吧……”王贤叹口气，借着灯光看那朱六，发现他气色比前些日子好了很多。“六爷最近可好？”

“自从卸下北镇抚司的差事，我是无官一身轻，每天早睡早起练功，尽享天伦之乐，这样的日子可真是给个神仙也不换。”朱六爷笑道：“说起来还得感谢王老弟接了我那摊子烂事儿。”说着正色道：“老弟最近做的事，我都听说了，都是我这些年想干没敢干的事儿，果然是自古英雄出少年，这份胆色实在是让人佩服！”

“我也是被逼无奈，若不趁着新官上任三把火，一开始就下决心犁庭扫穴，后面就是想做都做不成了。”王贤苦笑道：“只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只怕我要被调虎离山了。”

“怎么讲？”朱六爷神色一凛道。

“很有可能，我要入贡院监试了。”王贤叹气道。

“这样……”朱六爷皱眉道：“北镇抚司确实没人能顶起来，老九也不行。”

“是。”王贤恳切道：“所以我来请六爷帮忙，看看有没有办法，能把这段时间撑过去。”

“这个……”朱六爷为难道：“不是我不想帮忙，实在是就算我还在北镇抚司，也一样不够分量。”

“六爷能不能请四爷帮个忙？”王贤轻声道。

“我四哥……”朱六爷没想到王贤打的这个主意，想一想，他觉着自己还是得帮王贤这个忙的，不然前面的投资便算是白费了。相反，这次若是帮了忙，不管效果如何，王贤都得承他这个情。但是想归想，能不能办到又是另一码事了：“如果纪都督不在，他说话还能管用，但纪都督在的话，怕就不行了。”说着叹气道：“而且我四哥恐怕不敢得罪纪纲。”

“也不用四爷出面，只要想办法拖上几天，等我出来就行。”王贤也实在是没辙了，他离开朱六这边，下一站是张娘娘的弟弟张永那边，眼下只能死马当活马医，寄希望于这位都督同知，能看在张娘娘的面子上，帮衬自己一二了。说着他起身施礼道：“来日必不忘四爷和六爷的恩情！”

“大人不必如此，”朱六爷忙侧身不受他的礼，道：“这样吧，我明天一早去找我四哥商量商量，看看能不能说动他。”如果不是跟纪纲正面发生冲突，只是拖延一下，朱四爷还是能办到的。而且他和朱九已经上了王贤的船，他四哥倒也不是不可能帮忙。“老弟为何不到庆寿寺求援？”

“哎，我老师不会管这些俗事的。”王贤很清楚，不到生死攸关的时候，

姚广孝那个老和尚是不会出手的，所以压根就没往他身上想。

“那倒是。”朱六爷点点头道：“行了，老弟就安心进贡院吧，外面的事情我会尽力而为的。”至于结果么，只能听天由命了……

“多谢六爷仗义相助！”王贤再次施礼。

第二天一早，宫里传来旨意，命王贤火速进宫。王贤估计皇帝召见，不是为了齐大柱一案，就是为了会试的事情。当他赶到北苑，在仪天殿外等候召见时，便知道是后者了。因为他看到四十多名文武官员都候在那里，以他那不太充足的面圣经验看，大家应该是因为同一件事被皇帝叫来的，那必然不会是为了齐大柱的案子。

果然，不一会儿，太监传旨命他们进去，参见皇帝平身后，一众文武才看见，御前还立着锦衣卫都督纪纲和礼部尚书吕震。

朱棣一开口，众文武才知道皇帝让他们来做什么，原来是充当会试的帘官。按照朝廷规制，会试时的考务官员有内帘官、外帘官之分，统称为帘官。之所以称帘官者，是因为至公堂后进有门，加帘以隔之，后进在帘内，称内帘，帘外为外帘。主考及同考官居内帘，主要职务为阅卷。其助理人员为内提调等官，掌管理试卷等事，亦居内帘。外帘则人数多得多，为监临、外提调、监试、收掌、誊录、供给等官。外帘各官管理考场事务。

这会儿，会试主考官早就住进贡院好些日子了，但其余的内外帘官人选直到此刻才公布。不过王贤知道，人选已经早在昨天就拟好了，只有这样才能解释那些条子是怎么回事儿……

皇帝说完，吕震便宣布了任命，纪纲为总监考官，其余官员各有任命，至于王贤，则被派了个巡考官的差事，掌管考场考纪事宜。王贤心中暗暗苦笑，自己本以为错过的春闱，没想到会以这种方式参加进来。但他一点没有为掌握数千举子的命运而兴奋，心头反而笼罩着浓浓的乌云……因为这意味着自己要被关在贡院十多天的时间，这十多天里，完全与外界隔绝，如果纪纲的人趁机反攻倒算怎么办？而那简直是一定的！

他甚至觉着，自己的名字八成是纪纲加进去的，想到这，他瞥了一眼立在皇帝右手边的纪都督，只见纪纲也在冷冷望着自己，眼里满是猫戏老鼠的冷笑……

胡思乱想间，便见皇帝站起身来，王贤忙定定神，听朱棣沉声道：“你们应该知道，科举是国家的抡才大典，关系到人才选拔、国家兴旺和社稷安定，说是大明朝的头等大事也不为过。你们都是官声很好的官员，也是朕信任的臣子，如果不是这样，朕怎肯把国家抡才大典的重任交给你们，你们知道该怎么做吗？！”

“臣等必然严守法度，不越雷池半步！”众文武忙齐声道。

“光不越雷池半步就够了？”朱棣对这个答案却不满意，声音愈发严厉道：“不，远远不够！还得瞪起火眼金睛，要把那些妄图舞弊的败类全都揪出来！让朕的抡才大典，实实在在为国家选出一批人才，使居心不良的鼠辈无处可逃，这样才算称职！”

“臣等谨遵教诲！”大臣们赶忙低头受教。

“去吧！”朱棣挥挥衣袖，不再多说什么。

王贤跟着其他官员叩拜领旨，退出仪天殿。来到殿外，纪纲转过身来，众官员立马立定脚步，静候总监大人的训示。纪纲见王贤也老实地垂首听训，这才满意地沉声道：“如皇上训示，抡才大典事关江山社稷，而此次春闱能否公正举行，则取决于诸位是否秉承一颗公心，不越雷池半步、不放过任何一个舞弊者！”顿一下，他目光阴冷地扫过一众帘官，杀气腾腾道：“本官把丑话说在前头，谁要是敢徇私舞弊，下半辈子就等着在诏狱里过吧！”

众官员本来就让皇帝训得面色发白，此刻更是噤若寒蝉，全都唯唯诺诺应下。纪纲很满意自己所言的效果，面色稍缓道：“按规制，诸位便不能回家了，出宫便跟本官住进贡院去，至于你们的铺盖物品，会有兵士到你们家中去取！”这本是题中之意，众人自然没有异议，便跟着纪都督出了北苑，登上候在那里的数辆马车，往贡院方向去了。

第五百五十五章入贡院

为了防止舞弊，考官自接到旨意起，便要住进贡院中，外帘官直到考试结束才能出去，至于内帘官，就更要等到放榜才能重获自由了。

从北苑出来，王贤便和众帘官乘车去往位于城东的贡院。马车上，有担任同考官的文官在旁若无人说着话，通常和武官在一起，他们的话会多些，也更文绉绉，特别爱掉书袋……比如说为何贡院位于城东，是因为取东方文明之意。比如贡院与观象台相望而立，是取《易经》中‘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之意……往往能把一帮武官说得自惭形秽，愈发不敢吭声。

不过今年的情况不大一样，因为武官队伍里有王贤这个举人在，武官们都希望他能说点什么，替他们挽回点颜面来。王贤却自家事自家知，就凭他那肚里的墨水，真要跟人家拽文，八成是要露馅的。好在那几个文官并不称呼他的官职，而是以表字相称，显然不想把他当成武官，话里话外还颇为推崇……

“仲德兄昨日可是大出风头！”一个担任对读官的礼部主事一脸佩服道：“胡公子那个回文诗联其实大有来头，其实并不是他们现场所作，”说着神秘兮兮地一笑道：“仲德知道出自谁的手笔么？”

“莫非胡学士？”王贤心说‘果不其然’，也很好奇道。

“不是胡学士，是解学士。胡学士学识渊博，在才气上却不如解学士，”那礼部主事笑道：“当年解学士还是《永乐大典》的总裁官呢，”他说着流露出回忆的神情：“那时候的解学士，是何等的风流倜傥、挥洒不羁，每日收工之后，必召集群僚、共饮作乐，或诗词唱和、或作文字之戏。这个上联就是有一次宴饮时，解学士想出来的，可惜以胡学士之才，也没想到下联。”

“志成兄怎么知道的这么清楚？”王贤奇怪道。上车前众人便相互见礼了，这礼部主事叫张文字志成，王贤倒没记错。

“志成兄当年也是《永乐大典》的撰修之一。”旁边的文官道。

“失敬失敬。”王贤忙肃容道。

“哪里哪里，”张主事面露骄傲之色，又有些苦涩道：“《永乐大典》自然震古烁今，但在下不过是数百名撰修官之一，实在不值一提。”他还有半句话没说，但从他的落寞表情，众人都知道他的意思……按照规制，对读官都是年四十上下，五品到七品，有行止者担任。这张文当年可是翰林出身，三十岁就官至六品，只是因为参与了编写《永乐大典》，他自然被划为解缙一

党，这些年惨遭打压，到现在还是个主事。不过张主事并不怨恨解缙，反而十分感激他给自己参与《永乐大帝》编修的机会，叹口气道：“解学士泉下有知，知道仲德兄对出了下联，想必十分欣慰。”

解缙的死讯虽然并未出现在邸报上，但世上哪有不透风的墙？还是已经传遍了京城。其实这也有王贤在背后推波助澜的原因，否则消息传出来的晚了，别人会误以为是他的责任。

提起死在狱中的解缙，众人一阵欷歔，一直到了应天贡院门前，没有再高谈阔论。

马车在贡院前广场停下，这里是数日后举子集合的地方，王贤下车后四处张望，只见广场左右两边，各有一座牌坊，左边的牌坊外面写着‘腾蛟’，右边的牌坊外面写着‘起凤’，越过牌坊则可看到，两座牌坊背面各写着‘明经取士’、‘为国求贤’四个遒劲的大字，充分点明了这里的用处。

在贡院前广场上，已经集合了数百名轿夫、差役，这是在接下来这段时间，为众考务官员服务的仆役。作为大明朝的抡才大典，会试的花费十分巨大，仅在户部账册上列支的，便有会试贡院修缮费、会试物品经办费、会试宴享供给费、会试场内供给补办家火费、会试场工匠劳务费、会试日常开销费等近百项名目。

仅会试场内用来取暖做饭的木柴，就多达六万六千六百四十斤，还有木炭三万两千七百斤，又有煤三万三千斤、秫秸一万八千斤、芦苇四千一百三十斤……会试之花费浩淼，由此便可见一斑。

至于会试的考务官员，朝廷也给予十分的荣宠优待，主考官总监官自不必说，单以王贤这个搜检官来说，便配给他皂隶马夫十六名，在会试期间照顾他的起居饮食、听他调遣差用。为首的是个叫陈老六的班头，率众向他请安，又牵过马请搜检官上马。这马是会试期间供搜检官乘用的两匹高头大马中的一匹，另有红缎马坐褥两件、白扇两把、大雨伞两把、交床两个、青绢伞两顶、红绢十六顶，皆由陈老六等人预先领了，扛在背上跟他入贡院。

这时候众官员拱手作别，在各自的仆从簇拥下开始入贡院，只见贡院大门前也有一座牌坊，题写了‘天开文运’的字样，牌坊后是辕门，辕门旁边设有木栅栏，还有兵丁日夜把守，防止闲散人员出入。进了辕门正中便是贡院大门，大门朝南分左中右三个门，正门上悬挂着太祖皇帝御笔亲体的‘贡院’匾额。

众帘官由左侧门鱼贯而入，绕过照壁后便是仪门，过了仪门就是龙门了，只见那黑漆漆的两扇大门上，分别嵌着‘龙’、‘门’两个鎏金大字，彰显着此乃读书人‘鱼跃龙门’之处。但其实入了龙门，能不能腾蛟起凤且不说，一番斯文扫地却是一定的，因为龙门里的甬道，是考生接受搜身的地方。

过去甬道便是一眼望不到边的层层号舍，那号舍密集狭小、广不容席，如蜂巢一般密密麻麻，每排有一百间，排成一条仅四尺宽的长巷，巷口有栅门，巷尾有厕所。会试期间，举子们吃喝拉撒都在这里头。

从号舍间的大道一直往北，正中的位置有一座十分威严的建筑，便是至公堂。这至公堂便是贡院外帘部分的标志性建筑，是会试时主考官监考之处，至公堂两侧的厢房，便是负责考场纪律、监考和处理试卷的外帘官办公的地方。再往后便是众帘官的居住场所。

王贤找到住处，便在陈老六的陪同下四处转悠，只见这贡院的围墙有一丈五高，布满了荆棘，而且还有高高的瞭望塔，站在塔上，贡院中的情形一览无余，竟跟他负责的诏狱有一比。

“对举子可谓是严防死守啊！”王贤不禁感叹道。

“嘿嘿……”陈老六是一名龙骧卫的小旗，并不知道这位年轻的王大人，就是北镇抚司的老大，见他言谈客气，说话也没了顾忌道：“大人没听过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之说？”

“自然听过。”王贤不动声色道：“难道此等严防之下，还有人作弊不成？”

“自然是有的，而且不是个别。”陈老六笑道：“不是小的自夸，从永乐初年起，小的就在考场当差，县试、府试、院试、乡试、会试都经历过，对这里头的歪门邪道，可以说是一清二楚。”

“不妨讲来听听，”王贤若有所思地看他一眼，又道：“说得好重重有赏。”

“好说好好说，”陈老六见这年轻的大人很上道，便如数家珍道：“说这花样百出的手段，头一条便是替考。这个主要是钻点名识认的空子，只要模样大致相仿，替考就有过关的可能。替考的人叫枪手，有人专门以此为业，他们替人家参加县试、府试、院试，一般都能顺利通过，这叫‘一条葱’。这在考秀才的时候很普遍，差不多十有三四。也有替考乡试和会试的，不过因为难度太大，要少一些，但十个人里还是能找到一个半个。”

“那也有两三百人，”王贤道：“着实不少了。”

“两三百人是乡试，会试要更少。”陈老六忙解释道：“毕竟没资格却有能力考贡士的人太不好找了。”

“这个只要严格识认，还是能揪出来吧？”王贤道。

“能揪出一部分，但是有一种法子是认不出来的。”陈老六道：“那就是‘龙门调卷’，让考生和枪手都清清白白进考场，进场后两人再交换试卷，互相到对方的号舍答题。不过要买通举人放弃一次中式的机会，代价可是太大了。”

“在开考后，再加一次逐房识认，不就解决了么？”王贤道。

“好像是可以。”陈老六想想道。

“继续。”王贤点点头，让他说下去。

“再就是‘夹带’了，夹带的法子五花八门，以避过龙门搜检为目的，就看是藏得隐秘，还是搜得彻底了。”陈老六笑道：“反正小的从耳朵眼里、头发里、鞋底里、坐垫里、烛台中、大饼里都搜出过来，最绝的一次，竟是从个考生的屁眼里抠出来一份小抄……”

王贤听得一阵阵恶心，忙道：“还有呢？”

第五百五十六章怀挟

“除了枪替和夹带之外，传递也是常见的一种手段，”陈老六道：“有考场之内的传递，也有考场内外的传递，但大都需要有监考人员的配合。小的只听说，前些年有请飞贼出入考场传递消息的，也不知道是真是假。”

王贤点点头，心说这已经三种了，又问道：“还有吗？”

“还有就是通关节了，这个就不是大人能管得着的了。”陈老六道：“人家考生和考官早就约好了字眼，到时候考生把字眼往文章里一嵌，只要考官找出来，就能录取到。只要双方都不走漏风声，就没什么危险。”

王贤老脸不禁一红，他的举人身份不就是这么来的么，忙问下一个问题道：“还有么？”

“还有就是割卷了。”陈老六道：“那是密封、誊录或者阅卷官员的做法，就是把甲乙两个卷面割下来，将甲的卷面贴到乙上，再将乙的卷面贴到甲上。”

陈老六又讲了几个，让王贤大开眼界，才知道科举的各个环节都有作弊的法门，那真是防不胜防。不过对他这个搜检官来说，最主要的还是把夹带防好，至于在其余环节上出了问题，就不是他的责任了。

在贡院的考场和外帘部分转了一圈，王贤便回至公堂了。至于飞虹桥后的内帘部分，虽然在开考前并不禁止入内，但跟王贤没有关系，他也懒得理会。回到至公堂时，正赶上此次会试的主考梁潜，在召集内外帘官训话，所说内容无非是皇帝和纪纲讲过的，秉公执法、火眼金睛那一套。而后梁潜又再次明确了众官员的差遣职责，并一人发了一本礼部编写的《会试守则》，命他们仔细阅看。

之后便是接风宴会，因为是给皇帝取士，伙食由光禄寺提供，自然是精致美味、花费不菲，席间众文武泾渭分明，文官吟诗作对不亦乐乎，武官呼喝劝酒亦不亦乐乎。王贤本想跟武官坐在一起，却被主考大人叫到文官一桌，落在其余文官眼里，自然是主考大人对他颇有爱护之意，不过武官们就不爽了。

王贤顾不上那么多，他只要不跟纪纲一席就行，这里可是贡院，没有自己的手下兄弟，纪纲真要发难，自己还真没辙。不过好在国家抡才大典，谅纪纲也不敢无故乱来，不和他发生冲突就好。

好在纪纲也没有发难的意思，酒席吃得相安无事，之后众官员便各回住处歇息了。王贤连夜通读了颁发的《守则》，不禁好生为难……这《守则》

处处严格，唯一对搜检一项，定得也太松了点。

这倒不是制定《守则》的礼部官员有意为难他如何，而是有太祖皇帝的玉训在里头。搜检针对的是‘夹带’，夹带又叫‘怀挟’，是科举中最常见也是最多的一种舞弊形式，目的是把与考试相关的资料带入考场，以便考试时参考或抄录。从有科举考试起，就有夹带的行为存在，历朝历代自然会制定搜检的规定。

唐朝考生进场时，要对照名册严格盘查考生的姓名、籍贯、年龄、相貌等，都要询问查看，搜查的士兵还要将考生的上下全身搜查一遍，把携带的物品检查一番，看看有没有挟带，官吏士兵一个个长呼短喝让文弱书生们心惊胆寒，斯文扫地。对于这种搜检，有骨气的人是没法接受的，但‘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的唯一途径就是科举，除了极个别愤而弃考者外，绝大多数考生还是默默忍受这番折辱。

这种折辱在少数民族政权金朝统治时达到了顶峰，当时要求进场考生都必须把盘结的头发松开，解开所有的衣服，还要掏耳朵抠鼻子，防止考生在耳朵和鼻子里塞纸条之类。对于这种人身侮辱的搜检方式，很多考生都感觉无法接受，朝廷大臣也认为太过分了，确实对读书人不够尊重。所以到了本朝，太祖皇帝觉着参加会试者都是层层选拔出来的举人，常年受儒家经典的熏陶，都是文质彬彬的才子，为什么要像对待盗贼一样地搜检他们呢？这显然对他们是不够尊重的，他便建议会试时不要过于严厉。

皇帝说话自然是金口玉言，何况还是太祖皇帝，他说了不要严厉，那肯定就会放松搜检，无论考生还是搜检人员都很高兴……对考生来说，终于不用斯文扫地了，对搜检人员来说，也不用再面对举子们‘有辱斯文’的指责了。不过听白日那陈老六所言，作弊的现象也越来越严重了……这自然是情理之中的。毕竟皇帝大开方便之门，对投机取巧之士便是一种纵容，连许多没有作弊之心者，也会因为担心别人带小抄自己不带会吃亏，而选择怀挟文字。太祖皇帝的初衷是好的，但指望考生自觉，实在太理想化了……

王贤手里这份《守则》，便是礼部官员本着太祖精神拟定出来的，要是按照上面的规定执行，怀挟舞弊者十有八九会蒙混过关。本来这也无妨，多少年来都是这么稀里糊涂过的呗，他又是个荤腥不忌之人，自然不会为难举子，恶心自己。

但这次的总监官可是纪纲，这位顶头上司兼头号仇人，可对自己虎视眈眈呢！王贤甚至有强烈的感觉，自己之所以会出现在搜检官这个位子上，就是纪纲这厮的主意——若真如此，自然绝不是提携，而是挖了个大坑让自己往里跳！

因为经过这么多年的经验积累，其他各环节的防作弊手段，已经很完善了，唯独搜检这个环节，因为太祖皇帝一句话，变成了舞弊的重灾区，而且

因为怀挟文字特别容易，作弊者都会集中在这个环节，怪不得那么多人递条子给自己……王贤已经能想到，一旦自己按《守则》对举子采取放纵的姿态，那身为总监官的纪纲，完全可以派亲信，在考试过程中突击检查，若是发现夹带舞弊现象十分严重，自己这个搜检官首当其冲、难逃其咎。那时候，太祖皇帝的玉训可救不了自己……就算性命无忧，但一旦失去了镇抚之位，之前在北镇抚司的心血白费不说，全家都难逃纪纲的毒手！

但要是严格搜检的话，自己岂不要被考生骂死，恐怕就连主考，乃至整个士林，都要视自己为敌人了。这还不是最要命的，最要命的是那些递条子的贵人，自己一旦要严查，就不能区别对待，那样会引爆举子们的怨气的。而条子上的举子八成是有挟带的，要是被自己揪出来进不了考场，恐怕那些贵人们都会恨上自己。

想到这，王贤不禁满头大汗，纪纲这一招好狠毒，让自己不论往左往右都会掉到深坑里去。

这一夜，王贤失眠了，他发现自己之前实在高估了自己，低估了纪纲……以为靠着皇帝的庇护和自己的本事，能让纪纲自顾不暇，看着自己站住脚跟。但事实却是，纪都督之前那是被他乱拳打懵了，一旦让人家缓过劲儿来，瞅准机会，随随便便一出手，就能让自己遭遇难以摆脱的困境。

到底该严查还是姑息，王贤陷入了深深的矛盾中……

翌日是开考演练，王贤主要负责入场前的搜检，和入场后的巡场，责任可谓十分重大，他与归属于自己的三百名搜检兵丁碰头，又向他们宣布了搜检时的规矩。

那些兵丁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们本来听前辈说，所谓搜检不过是走个过场，但现在这位王大人却要他们从严搜检，不放过一个夹带者。

“考生入场时，”本来众人还以为王贤不过是说几句场面话，但当他将连夜拟定的细则递给担任副手的一名监察御史，命其念出来时，众人才知道他是务必认真的。那御史按着心头的惊涛骇浪，大声念道：“头门、二门内负责搜检的士兵排成两行，对考生进行严格搜检，命其脱下鞋袜、解开头发，还需要解开包括内衣内裤在内的所有衣服等待搜检……搜检时，由两名士兵先后进行搜检，严格检查考生的衣服并携带的所有物品。为了强化搜检责任，这些士兵之间是相互监督的，如果第二个搜检士兵，搜出考生携带作弊物品，就要处罚第一个。作为奖励，搜出一个作弊的考生，便奖励五两银子！”

哪怕是对京卫的士卒，五两银子也是他们一个月的粮饷了，只要揪出一个作弊的考生，就能赚到正常一个月的收入，要是搜出个十个八个，岂不是发大财了？何况还可以正大光明作践高高在上的举人老爷，众兵丁自然无不同意，一个个摩拳擦掌、兴奋不已，恨不得赶紧开始。

那位叫熊概的御史，又继续宣读了王贤撰写的搜检细则，诸如帽子、衫、袍、褂、衣、裤，除单层之外，都要拆开里子仔细搜检，就连鞋袜也一样。只要不是单底鞋，都要拆开检查。至于携带的物品，如考箱、烤篮、被褥、坐垫、装考卷的考袋，毛笔、砚台、烛台、水壶、字圈、风炉、茶铫等考试用品也必须要经过严格检查才能带进考场。

第五百五十七章坚持

待熊御史宣读完了之后，王贤才沉声道：“诸位可能只知道本官姓王，自我介绍一下，本官王贤，忝任北镇抚司镇抚使！”

此言一出，本来还因为兴奋而显得有些躁动的众兵丁，一下子鸦雀无声，他们万万没想到这位年轻的大人，居然是北镇抚司的老大，怪不得如此刁钻狠辣。众兵丁凛然，看王贤的眼神都变得充满畏惧。

“所以你们不用担心我的决心，天子开科取士，是为了为朝廷选拔真才实学之士，绝不是给弄虚作假之辈大开方便之门的！”王贤语调严肃地接着道：“所以尔等切勿玩忽职守，搜检出几个作弊的考生，我便奖你多少银子，不用担心赖账。如果尔等玩忽职守，没有把作弊者找出来，一旦被后面搜检的人发现，杖责二十！等出了贡院，再去北镇抚司领刑！”

“喏……”众人畏惧地应声道。

“不要怪本官过于严苛，”王贤叹口气道：“按规制，如果考生在考场中被查出有怀挟文字入场，那么负责搜检的官员和兵丁，都要被处罚。”说着目光无情地扫过众人，从牙缝中迸出几个冰冷的字道：“谁要是连累了老子，我要他的命，听明白了没有？！”

“明白了……”众兵丁畏惧道。

“我没听见！”王贤暴喝道。

“明白了！”众兵丁忙提高了声调，声嘶力竭道。

“去吧！”王贤这才摆摆手，让他们下去跟着陈老六学习如何搜检，如何找出藏在各种物品中的夹带。

待众兵丁下去，王贤看看身边有些呆滞的熊御史，神情稍缓道：“抱歉，和这帮丘八说话就得这样，污了元节兄视听。”

“哪里哪里。”那熊御史忙使劲摇手，吞口唾沫道：“只是实在想不到，大人这次竟要严加整顿一番……”

“呵呵，元节兄是不是怪我事先没打招呼？”王贤笑笑，坦诚的目光直照熊概的心胸。

“哪里哪里……”熊概在王贤的目光下，竟感觉无所遁逃，“大人也是一片好心。”

“这话倒也没错。”王贤点头笑道：“一人做事一人当，这件事你就不要掺和了。”

“下官既然是大人的副手，有什么事自然要一起承担，”熊概是御史言官，见王贤这样说，不禁老脸一红道：“只是不知大人此番举措，事先知会主考大人了么？”本年会试的主考叫梁潜，江西泰和人，官居翰林学士。解缙出事之后，他便接任《永乐大典》的总裁，算是胡广之后赣党的二号人物了。而熊概是江西吉水人，虽然为官正直，但也不能免俗，身为江西帮的一员，自然不能知情不报。不过他还是很厚道的，不愿瞒着王贤打小报告。

“未曾。”王贤摇摇头道：“元节兄可以去代为禀报。”

“还是大人自去禀报吧。”熊概轻声道：“有什么话也可以当面说清。”

“也好。”王贤点下头，便往至公堂去了。

“王大人这番主张，恐怕与太祖宽待举子的玉训不符吧。”王贤知道，熊概但凡那么说了，自己就没法先斩后奏了，与其让熊御史被夹在中间难做人，还不如自己来跟主考大人说明白。不出所料，主考大人对王贤的规定很不感冒，不过还是给他留了点面子，还算客气道。

“太祖皇帝之所以说要宽待举子，是有前提条件的，是他们知书达理识廉耻，不会作弊，”王贤回道：“然而世易时移、世风日下，下官早就听闻如今的举子却颇有趁机钻空子之举，辜负了太祖皇帝的一片好心。”说着面色一正道：“下官以为为了正视听、服人心，的确应当严肃考纪、彻查一次。如果果然没有人夹带，那么便说明我大明的举子，果然没有辜负太祖皇帝的期许。”又顿一下道：“况且临来前，圣上耳提面命，我们监考的人员不仅要自己不枉法，还要火眼金睛，不让营私舞弊者侥幸得脱。下官也以为，国家取士，实乃简拔为皇上牧民的官员，为官者首先在德，德行不好的官，能力越大危害越大。我们严打作弊者，不正是将德行不好者挡在科场之外，让正直清白的举子得到公平取中的机会么？”

王贤好一番长篇大论，且不说梁主考如何，他自己先老脸通红，天，老子不就是走歪门邪道中的举么？这不是自己骂自己吗？还骂得这么义正词严？

好在梁主考以为他满脸通红是激动所致，倒也没往那处想，反而暗暗惭愧。他知道王贤说的是实情，自从太祖皇帝说要宽待举子后，历年科举便大开方便之门，可谓是泥沙俱下，龙蛇混杂，每次不知多少舞弊者混进考场，又有多少真才实学的正直之士，被作弊者挤下金榜。这科举，也确实到了该好好整治的时候！

可是梁潜不希望在这一届整顿，那样会让他成为众矢之的。而且他作为赣党在此次科举的保护伞，要提携的同乡后进达五十名之多，虽然这些人没必要携带文字入场，但保不齐自己成了众矢之的，旁人会因此寻自己的不是。

所谓正人先正己，自己都立身不正，自然没脸去管别人。自从洪武后期，江西人把持了会试，便一直搞这种资源垄断。自己把最好的名次都占去，自然不好再管别人搞小动作。所以说起来，如今科场风气败坏，这帮江西大佬真真脱不了责任。不过话又说回来，要不是科场风气若斯，以金问等人的爱惜名声，也不会帮王贤运作乡试了，实乃这科举营私舞弊，太过平常稀松……所以王贤要整风，一定会得罪一大批人。

梁潜一把年纪了，而且目睹了他的老上司解缙的遭遇，他早就对皇帝心凉透了，现在只想把自己这一班岗站好，送那些江西举子一程，也算是完成了自己的使命。这次科举之后，便可以回翰林院安心编书修史，再不用为子孙发愁了……因为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他是赣党的一员，他尽了自己的义务，将来他的子孙，自然有别人来尽义务……

所以虽然情感上认同王贤的说法，但梁潜不能容许王贤乱来，想一下说辞，他正色对王贤道：“你说得有些道理，可你想过这样做的后果没有？”

“无非就是骂名滔天。”王贤淡淡道。“主考大人是清流名臣，自然要顾及名声。但下官这个北镇抚司镇抚，却不在乎什么名声不名声的。”

“这……”梁潜这才想起，这个年轻的搜检官，本职还是皇帝的亲信特务头子。看着王贤微笑时露出森白的牙齿，主考大人不禁打个寒噤，他突然想到，王贤突然抽风似的非要严查，是不是奉了皇上的密旨？就算没奉旨，可他到时候向皇上打小报告，也够自己喝一壶的。不过梁主考毕竟是久经风浪的，定定心神道：“这不是惜身的问题，而是不管你如何做都是错。你想，要是搜查的结果表明，挟带文字者不过是极少数，那你这个搜检官可吃罪不起，往重里说，你这是蔑视太祖，违抗祖训啊！”

王贤知道他是在咋呼自己，可惜自己也不是吓大的，冷笑一声道：“大人认为存在这种可能么？”

“可能还是有的。”梁潜底气严重不足道。

“那好，只要主考大人立下字据，说如果从考场中搜出小抄文字之后，不算搜检官员和士兵的责任，我便依大人的。”王贤也有些动了火气，他从开始一直耐心地解释，姓梁的却敢睁着眼说瞎话，真是敬酒不吃吃罚酒！

“你怎么能这么说话！”梁潜也有些生气了。“难道出了事情，我这个主考能逃脱责任么？”

“我只关心自己和手下，会不会遭到罪责。”王贤面无表情道，言外之意很伤人，就是你这个主考如何，不在我考虑之内。

若换成等闲的搜检官，梁潜说不得就要摆出主考的威风，严厉训斥一番，然后让他有多远滚多远了。可王贤是北镇抚司的老大，更是太子殿下下的头号心腹，自然不是他可以随意训斥的。

“好吧，”梁潜暗暗念一段不动心经，平复下心中的怒气，尽量平静道：“假使，我是说假使，搜检出大批怀挟文字的举子怎么办？”

“按照《大明律》，又出场外，知会礼部取消举人资格。”王贤淡淡道。因为应考的都是举人，其实已经是官身了，在礼部没取消其举人身份前，自然不能随意处罚。但因为作弊被赶出贡院，谁也保不住他们，礼部肯定会取消他们的举人出身，这意味着他们将终生与科场无缘，对视功名为生命的读书人来说，这真比杀了他们还残酷。

“若是犯事的举子太多呢？”梁潜追问道。

“查出一个，又出一个！”王贤杀气四溢道：“查出一千，又出一千！”

“要是因此耽误了开考怎么办？”

“一天时间足够了，不会耽误开考的。”

“要是人数不够开考怎么办？”

“要是真出这种丑闻，”王贤冷笑道：“还考什么？直接向皇上禀报就是了！”

“这……”见王贤不是自己可以对付的，便打太极道：“既然大人坚持，我这个主考也不好说什么，只是此事还是要请示过总监管大人才行。”

“这是自然。”王贤轻声应道，心里却冷笑一声，他焉能看不出这主考大人是在踢皮球，但他又何尝不是在敷衍这主考大人。反正主意已经拿定，他才不会去纪纲那里找不痛快呢，横竖明天搜检是自己做主，有人来砸场子最好，把差事搅和了，自己也不用左右为难了。

第五百五十八章议察厅

二月初七便是会试开考的日子。才丑时满天繁星，京城各处的会馆旅舍便灯火通明热闹起来。不一会儿，一夜无眠的举子们，用罢壮行的酒饭，揣着忐忑壮志，坐上车马或是步行，在书童或家人的陪同下，浩浩荡荡从四面八方往贡院汇集而去……只见他们身后的书童或家人，扛着铺盖卷，提着大大小小的考篮考箱之类，那架势看上去就像逃难一样。

因为举子们是要在考场中过夜的，而且二月份的京城一早一晚还是春寒料峭，所以除了必要的考试物品和吃食之外，铺盖棉衣暖炉之类都是少不了的。当然这也跟考生们的身份今非昔比有关，历来只有酸秀才，没有穷举人，有资格参加会试的都是举人老爷，就算原先家里一贫如洗，这会儿也都发达了，有的是同乡缙绅贴补帮衬、锦上添花，所以都带着书童，雇着脚夫，应考物品也准备得齐全周到，跟乡试时不可同日而语。

不过等到了贡院前的广场时，不少人就后悔了，因为考场不许闲杂人等入内，一应物品只能由考生一人携带。举子们只好将被褥大衣扛在肩上，背上背着考箱，手里提着考篮和考凳……之所以要带凳子，是因为数千名考生入场点名、搜检是十分耗费时间的，头一天从天不亮到黄昏，全都用来干这个。如果考生运气不好，凌晨等候，黄昏才入场的话，没个凳子坐坐怎么撑得住？

除此之外，他们脖子上还挂着卷袋……顾名思义，卷袋是用来装试卷的袋子。当考生通过点名搜检进入考场后，便可以领取答题卷了，但那时候两只手都占满了，根本腾不出手来拿卷子，而且答题卷可是考生们的命根子，容不得半点污损，于是挂在脖子上的卷袋便应运而生了，领到卷子可以直接往卷袋一塞，而且卷带中间有一层油布可以防雨。到了号房中第一件事，就是把卷袋挂到墙上才安心。

于是贡院门前便出现了这样一副情形，只见一个个文弱书生，扛着被褥、背着考箱、提着考篮、考凳，脖子上还挂着卷袋，样子要多狼狈有多狼狈。但比起他们接下来将遭受的非人待遇，这又算不了什么。

待到五更鼓起，便听平地三声炮响，贡院辕门洞开，两列身穿簇新号服，腰挎长刀的禁军兵丁从辕门里顺序出来，在贡院前的广场上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待其一个个手按剑柄肃容站定，又是三声炮响，这次贡院大门洞开，又走出两列穿着飞鱼服、挎着绣春刀的锦衣卫官兵，在大门到辕门间列队。

当再次响起三声大炮时，龙门缓缓洞开，京城的钟鼓楼也撞响了钟鼓，各寺庙观宇也一起响应，遥相唱和，昭示着大明永乐十三年会试，正式开始了！

此刻至公堂前早已摆好了香案，主考大人领着众考官跪接了圣旨，又拜过了至圣先师，再请三界伏魔大帝关圣帝君进来镇压，请周将军进场巡场，请文昌帝君进场主试，请魁星老爷进场来放光……做完了这些仪式，才放考生进场点名搜检。

待第一批一百名考生被放进贡院大门，天刚蒙蒙亮，二月上旬的京城，白天已经暖和起来了，但这样清晨时分，依然春寒料峭，整个贡院像一座小城，城四周是密密丛丛的围棘，所以贡院又叫做‘棘城’。此刻这座棘城笼罩在清晨的薄雾中，棘城中的举子们，觉着自己的前程，也笼罩在一片迷雾之中……

点名识认之后，考生便可以进贡院大门了，但不是直接进入考场，而是在一座石坊前排队，待凑齐了一百人便在官员的带领下进入龙门，便见龙门内是一条长长的甬道，甬道两边各设着数座小厅，这就是考生们闻风变色的‘议察厅’，这议察厅的名字虽然不错，可却是所有举人们最最丢脸、最最扫尽颜面的地方。因为按照大明朝最初的规定，只要是想进考场的举子，不管穷富也不论老少，全都得在这里头宽衣解带、赤裸裸地接受贡院兵丁的搜检。

不过好在洪武皇帝仁慈，在听说举子们饱受羞辱，甚至有人愤而弃考后，在洪武二十年下旨宽待举子，从那后入场搜检就成了走过场，通常是举子在甬道列队，兵丁简单一搜身了事，至于那些议察厅则闲置下来，只有极个别不长眼的考生才会享受到入内搜身的待遇。

举子们本以为今次也如同以往，应该只是走个过场，此刻却有些不安地发现，那些本应该无人问津的议察厅内，如今都亮如白昼，不像是闲置的样子。

待举子们在甬道中列队，王贤出现在龙门，他立在高高的台阶上，清冷的目光扫过众举子道：“本官王贤，此次会试的搜检官，诸位可能都知道，往届会试的搜检十分松懈，未免有不少鸡鸣狗盗之徒心怀侥幸挟带文字入场。这是对太祖皇帝的善意的最大不敬，是对朝廷抡才大典的最大羞辱，也是对诚实正直的考生的最大伤害！”

王贤一上来三顶大帽子，镇得那帮举子全都一愣一愣，不知道他只是说说而已，还是要动真格的。“朝廷开科取士，是为了选拔替天子治理国家、教化百姓的官员，连考进士都要作弊者，实乃心术不正之徒，岂能肩负起教化之责？岂能守法清廉尽忠？”

“所以这次会试要严加搜检，本官绝不容许只字片纸带入考场！”王贤是上过战场杀过人，能将一省官员玩弄于股掌的狠角色，此时气场全开，众举子哪能顶得住？一个个噤若寒蝉，谁还以为他不过是随便说说？

“不过念在之前搜检松懈，本官不忍不教而诛，故而容许尔等若有怀挟，此刻可将身上夹带的东西，扔进你们面前的大筐子里，本官便一概不咎。”王贤虽然年轻，却也是饱尝宦海凶险的老吏了，他虽然昨天说得斩钉截铁，不容置疑，但真到办事儿时，还是要变通一下的，不然真把天下读书人得罪惨了，自己将来哪有好日子过？何况也犯不着……

所以王贤牢牢占住一个维护诚实考生的立场，更给那些已经怀挟文字在身者机会，让他们可以扔掉小抄，就当做什么都没发生，这样别人只能说他冷酷严苛，却不能说他故意刁难读书人……毕竟王贤给了机会，他们还执迷不悟，就是对他这个搜检官最大的蔑视，王贤再出手整治他们，也就没人能多讲什么了。

言罢，王贤便和搜检的官兵退到议察厅中，不看外面的情形。众举子知道，这是给他们留面子，让他们自己交出小抄来呢。人在屋檐下，哪有不低头？许多人便将藏在靴底、衣缝、笔管、砚台、考箱、点心中的纸条、纸团、小册子丢到筐子里头。但也有不少人仗着自己的小抄藏得严实，不想这次会试白走一趟，怀着侥幸心理，不肯将小抄拿出来。还有些人则是羞于拿出来……比如藏在内裤里，甚至干脆写在内衣上的，冬天穿得衣裳多，哪好意思当众宽衣解带？

时间很短，只听一声锣响，众举子一阵凛然，便见王贤和众兵丁从议察厅转出。

王贤冰冷的目光再次扫过众考生，最后落在那几个大筐里，看里头都已经堆了不少东西，他不禁暗暗松了口气。真要是这帮举子冥顽不灵，就是想以身试法，他还真没办法……就如那梁主考担心的，总不能缺考千人，甚至连开考人数都达不到吧？真要整出那样的大丑闻，皇帝肯定饶不了他，天下的读书人更会一人一口唾沫淹死他。

王贤敢说，原先不说十成十举子都挟带文字了，八九成人是没问题的。这不是说大家都学艺不精，不作弊做不了文。事实上，对于经过了寒窗苦读、层层文战，才考中举人的众考生说，早就把那些四书章句、程文窗课背得滚瓜烂熟了，其实根本用不着带小抄。无非是觉着别人带了小抄也没人抓，自己不带小抄进去总觉着是吃亏了，出于这种心理才会夹带的。

好在举子们大都还算识时务，也算自己没白摆出一副磨刀霍霍的架势，这下大多数人应该可以过关了，王贤这才点点头，示意可以开始搜检了。

那些兵士见筐子里已经堆满了小抄，心里都在滴血……这可都是钱啊，要是王大人不来这一手，俺们岂不发大财了？！不过，这下更得好好搜查了，不能让任何一个带着小抄家伙漏网，尽量弥补下大家的损失。

在搜检官兵眼中，举子们已经成了摇钱树。将一棵棵摇钱树……哦不，

一个个举子请到议察厅中，官兵们便开始细致地搜检起来。加上一名在旁边监视的军官，便是三名官兵搜查一名举子，而且查得极细致，唯恐出现遗漏……那可都是钱啊！

他们严格按照王贤制定的流程来搜查，基本上一遍搜查下来，那些举子便成了鞋儿破、帽儿破，被褥全都被撕破的乞丐样。更别说他们携带的点心、灯台、砚台、毛笔之类的能隐藏纸条的物品……

然而最让举子们接受不了的，是官兵们居然要求他们脱下衣服，连内衣裤也不例外……

第五百五十九章争执

“这怎么可以？！”举子们登时炸了锅，竟然要脱光光接受检查？这不是斯文扫地的问题了，而是赤裸裸的亵渎啊！

“不脱也得脱，这是王八的屁股——规定！”兵士们没好气地训斥起来。

“抗议，王大人，我们严重抗议！”举子们激动地冲出议事厅，朝立在龙门前的王贤大声抗议起来：“你这是在亵渎读书人的尊严！”

“本官是在维护抡才大典的尊严！”王贤冷声道：“何况正是因为要脱衣搜查，才建了这些议事厅，否则何须多此一举！”

举子们当然知道蒙元乃至国初，举子确实要脱光衣服接受检查的，但那毕竟是老黄历了，自从太祖皇帝下旨宽待举人后，他们早就淡忘了这种耻辱。现在王贤又要回到几十年前的老路上去，让他们如何能接受？何况很多人的内衣裤里，还藏着东西呢……

“不行，！”举子们坚决不同意道：“我们是举人，唐虞辟门，三代贡士，未尝有此轻辱者！”

“搜检是定规，”王贤针锋相对道：“就算搜检了九成九，有半成没有搜检，也不能说明你们未曾夹带！”

“王大人，你把我们举人看成什么人了？”举子们针锋相对，闹将起来。若他们现在还是生员，也就任其摆布了，但他们已经是举人了，自打中举以来，到哪里不是被捧着敬着，就连大宗师、布政使召见时，也是客客气气，以礼相待，何曾被这样羞辱过？

“本官并非有意折辱诸位，实在是挟带之风太过猖狂，若不加以重手整治，堵住侥幸之门，诚实正直之人何以上进？！”王贤冷声相激道：“有道是身正不怕影子斜，如果你们都是清白的，为何不能忍一时侮辱，证明给本官看！”顿一下道：“如果所有人的身上都没藏片纸只字，本官自然当面向你们请罪，事后任凭弹劾！”

“……”王贤这番话分量还是很重的，至少对尚算年轻皮薄的举子们来说，是有很大触动的。对那些没在身上藏字的举子来说，他们之所以抵触搜身，是觉着那些丘八在趁机折辱自己，但王贤此刻如此的郑重其事，表示绝非是故意折辱，只是为了打击不法分子，为守法的举子扫清障碍。说起来王大人也是为了他们好啊……毕竟对那些不屑作弊的，还有已经把作弊的东西交出来的举子来说，其实最恨的还是那些作弊的……何况王贤还说出‘当面请罪，事后任凭弹劾’之类的话，让举子们感觉好受了不少，至少面子上过得去

了。

不过那些身上才藏着小抄的举子，一见风头不对，赶忙拼命大声鼓噪，叫嚷着要去主考大人那里告状。

不用他们去告状，已经引来了纪纲。

这时候，第二批一百名举子已经在石坊外候着了，甬道中的前一百名举子却迟迟没出来，还传出那么大的聒噪争吵声，早就让别处的官员侧目，议论纷纷，不知道里头发生了什么。王贤要严加搜检一事，只迫于无奈禀报了梁主考，然而主考大人此刻在至公堂，负责入场的纪纲纪总监却浑不知情。见搜检处迟迟不肯放人，他眉头一皱，决定亲自过去看看。

紧闭的龙门缓缓打开，纪纲在几名徒子徒孙的陪同下，出现在王贤和众举子面前。

众举子虽然不知道纪纲乃何人，但见连搜检官王大人也向他行礼，口称‘总监大人’，便知道来了能管住王贤的了。那些身上藏了东西的举子，就像见到救星一样，忙七嘴八舌道：“总监大人，我们要告状，王搜检无端肆意凌辱考生！”

纪纲本就是为了寻王贤的错处来的，闻言心下暗喜，面上不动声色道：“休得聒噪，本官自会问个明白。”说着冷冷望向王贤道：“王大人，为何迟迟不肯放人入考场？”

“搜检尚未完成。”王贤淡淡道。

“为何如此拖拉！”纪纲训斥道：“照你这个速度，天黑也没法入场！”

“举子不肯配合。”王贤还是不咸不淡道。

“为何不肯配合？”纪纲逼视着他道。

“因为他要我们脱衣接受搜检！”不待王贤开口，便有举子聒噪起来道：“士可杀不可辱，我们绝不答应！”这话引起不少响应的，就连一些没有夹带，但脑壳里满是书生意气的家伙，也跟着大声附和起来：“就是就是，士可杀不可辱！”

见本来已经要掌控住的局面，因为纪纲的到来重新失控，王贤的面色变得铁青，紧抿着嘴一言不发。

纪纲则任由举子们聒噪，他第一次觉着原来嘈杂怒骂声也有如此悦耳的时候。而那些举子见总监官一来就毫不留情地训斥王搜检，对他们却颇有纵

容之意，哪有不愈演愈烈的道理？一时间讨伐声大起，传遍贡院前后，也惊动了至公堂上的主考大人和各位考官，纷纷过来查看。

待人越聚越多，直到连主考大人都来了，纪纲才冷笑着开口，一字一顿道：“王大人，众怒不可犯，祖训不可违，你还是好自为之吧！”这话说得又重又狠，任谁也不得不低下头颅。纪纲等这一刻好久好久了，十几年来，还从没有人敢像这个王贤一样羞辱于他，每次一想到自己在大堂之上，被王贤用火铤指着，他就如万蚁噬骨，五内俱焚，不把王贤踩个稀巴烂，再挫骨扬灰，他寝食难安！

纪都督却不会去想，到底是谁先把谁逼到墙角的，王贤不过是无奈反击而已。当然在纪都督这种权势滔天的人物眼中，他折辱别人是天经地义，别人反击他就该千刀万剐了！

说完掷地有声的一句话，他冷冷看着王贤，就像在打量自己的猎物，这才只是个开始……

这时候梁主考也过来了，见状就知道王贤昨天并未向纪纲请示。心下也颇为不满，认为这小子年纪轻轻就身居高位，变得太狂妄了。但他毕竟把王贤当成读书人，心理上要比跟纪纲近多了。所以在了解了情况后，没有跟着一起训斥王贤，而是劝说道：“王大人认真搜检是对的，但是太祖皇帝的圣训也不能违，读书人的体面还是要留的，至于搜身就免了吧。”

王贤却丝毫不为所动，指着筐子里堆满的各色小抄道：“主考大人，总监大人看到了么，还没搜查，便主动交出了这么多！这就是对太祖皇帝信任的回报？这就是读书人的体面？！”

“这……”梁主考看着那筐子里的各色小抄，不禁咽了口唾沫，他万万没想到，夹带作弊已经到了如此猖獗的地步。昨天王贤说时，他还以为不然呢，现在看来，人家王贤还是口下留情了呢。

怎么说这些举子犯错在先，王贤要严加搜检也说得过去，这让梁主考替举子们说话的底气弱了不少，以商量的口气对王贤道：“我看这样吧，棉袍外衣可以严加搜检，至于内衣，还是算了吧。总得给读书人留点体面。”

王贤却执拗道：“若是恰好把小抄藏在内衣里怎么办？”

“这……”梁主考登时无语，这种到底是于情还是于理的问题，本来就分不出个对错，碰上王贤这个一根筋，就更加说不清了。

“梁大人，你还跟他废话什么？”那厢间，见梁主考和王贤客客气气讲道理，纪纲终于不耐烦道：“直接下令不就完了！”他这个总监官虽然本身的品级权势都比梁潜高多了，但在贡院内，还是要以主考为尊的。

“这样啊，”梁主考沉吟起来，拿不准主意道：“纪大人意下如何？”

“当然是命他遵令了！”纪纲不耐烦道：“主考大人的命令他岂敢不遵！”

梁主考本质上是个书生，并非胡广那种宦海搏杀的老斗士，闻言竟没了主意，依着纪纲的意思道：“王大人还是照办吧！”

“除非主考大人把下官解职逐出考场！”王贤却不为所动道：“否则这搜检之事就只能这么办！”如果能被逐出考场，也算是个可以接受的下场，顶多被皇帝训斥罚俸，却能保住镇抚司的差事。

“你……”梁主考没想到王贤竟敢抗命，不禁拉下脸道：“王大人，你眼里还有我这个主考官么？莫非以为我治不了你？”

“大人有权将下官解职并逐出考场。”王贤淡淡道：“大比结束后还可以弹劾下官。”

见王贤一副鱼死网破的架势，梁主考也动了真火，怒道：“好！好，我就把你逐出去！”

“主考息怒……”旁边的官员赶忙劝起来，尽管他们和王贤的交情不深，但知道他是太子殿下的心腹，就这么看着他赶出去也不说点什么，将来不好相见。

纪纲在一旁冷眼看着，见梁潜真要把王贤撵出去，才开口道：“梁主考息怒，不妨给下官个面子，且放他一马吧。”

此言一出，满场皆惊，心说这纪都督脑子坏掉了么？怎么又变成王贤这边的人了？梁主考也气炸了肺，好你个纪纲，把老子推出来，你却装好人，让我里外不是人！

第五百六十章发现

但最震惊的还是王贤，他本以为纪纲是要在搜检之事上做文章的，这才无论如何都要严加搜检，不让纪纲有把柄抓。按说在自己坚持严搜的前提下，纪纲应该知道他已经没有可乘之机了，这时候把自己逐出考场，事后再狠狠参上一本，绝对是个不错的结果了。

可纪纲竟突然枪头一转保住了自己，实在不知这厮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反正绝对不会为自己好是一定的，那么就是不满足于把自己逐出贡院，还有更高的追求？难道还想把自己一棒子打死？如果有机会，他相信纪都督肯定一百个愿意。

王贤在那里思绪踟蹰，那边梁主考也已经就坡下驴，哼一声道：“既然纪大人开口，本官不能不给你个面子……”

“还不快谢过主考大人？”纪纲瞪一眼王贤道。

“多谢主考。”王贤头一次感觉脑子不够使的，不过他知道这下还是自己继续搜检，而且不用妥协。只好见好就收，先敷衍道谢道：“多谢总监大人。”

“唉，还有你这样的顽固之辈。”梁潜冷眼看看王贤，拂袖道：“事后本官会如实禀报皇上的。”

“下官悉听尊便。”王贤恢复了淡定的表情。

尽管最后在王贤的固执己见下，依然采取了全身搜检，不过为了照顾主考大人的面子，搜检的要求还是退了一步，允许举子自行更衣……也就是再给他们一次销毁罪证的机会。

举子们见主考、总监都同意搜身了，也彻底没了咒念，除非他们想要罢考，否则只能乖乖宽衣解带接受检查。但要是罢考的话，事情就彻底闹大了，虽然最后肯定会法不责众，但杀鸡儆猴也是难免的。不然考生遇到点不快就罢考，朝廷肯定不会任由这股风气蔓延开的。

谁也不想当那个被宰的猴子，再说又不是当众光腚，而是在议察厅中宽衣，总还有个遮掩，难堪一下就过去了，是以最终也没有闹将起来。又眼看着天色不早，只好暂且压下怒气，先进贡院再说。当然这事儿不能就这么算完，会试之后他们肯定要大闹一场，不让那姓王的搜检官吃不了兜着走决不罢休！

搜检终于按王贤的意思进行下去，所有举子都被请进议察厅脱光光了检

查，而那些负责搜检的官兵因为两次法外开恩，已经少了很多捞油水的机会，这下要是再不擦亮眼睛，就彻底失去发财的可能了。是以他们搜查得极其细致，甚至超出了王贤制定的规章要求，别说，还真让他们时不时就查出几个夹带作弊的举子。所谓再一再二不再三，王贤已经两次给他们机会了，他们却还执迷不悟，自然也不会再通融。直接叉出贡院了事。

看着搜检终于步入正轨，众举子纵然满心不甘，也只好依次入议察厅宽衣解带，王贤终于松了口气，但他的心神很快就被那个担忧所占据……纪纲非要把自己留在贡院中，留在搜检处干什么？这个问题得不到解答，就远不到警报解除的时刻。

不知不觉到了午饭时间，搜检暂停，举子们纷纷从考箱中取出茶水、点心、肉脯之类的吃食果腹，贡院的官差和兵丁自然有伙房送饭食，而像王贤这样的高官，自然可以到至公堂吃宴席，但他没有去凑热闹，而是在龙门内和兵丁们吃一样的饭食……

王贤正坐在台阶上沉思间，便见冒着腾腾热气的一口大海碗送到面前。

王贤一边伸手去接，一边抬头，发现是自己的副手熊概，不禁有些意外道：“元节没去至公堂吃饭？”

“搜检官大人在这里和士兵同甘共苦，下官这个副手只好奉陪了。”熊概苦笑道。

“我也不是要跟他们同甘共苦，我是在想事儿，”王贤坦诚笑道：“你不用陪着。”

“萝卜粉丝炖肉，白米饭管够，这饭食其实很好很好的。”熊概有些感慨地笑道：“其实下官出身贫寒，中举之前一年吃不上两回肉，衣裳是补丁擦补丁。那时就想着能中个举人，能天天吃上肉。”

王贤知道他所言非虚，读书是个花大钱的营生，三代才出一个读书人一点不假，许多原本家资殷实的人家，往往就是因为一供读书十几年，变得赤贫的。

“所以我很感谢科举，”熊御史动情道：“没有科举，我这样的穷娃子，是不可能今天的。”说着他定定看向王贤道：“但就像大人所言，这些年来我大明的科举已经被权贵把持，奸邪当道。若是再不整治，恐怕像我这样贫寒出身的士子，恐怕再无出头之日了。”顿一下，他生出一种一吐心声的痛快道：“所以大人今天的举动，下官是打心眼里支持的！”他算是江西帮的人，在主考大人和王贤发生冲突的前提下，能说出这种话来，已经是极大的不易了。

王贤有些意外地看一眼熊概，没想到他竟然是自己的支持者，自嘲地笑道：“我这是伸头也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索性光棍点，为普天下诚实的读书人做点好事吧。”

“大人何出此言？”熊概奇怪道：“怎么听起来好像有人要害你似的？”

“呵呵，我随口一说……”王贤摇摇头，岔开话题道：“上午搜检的结果如何？”

“上午搜了一千五百名举子，搜出夹带者一百一十名。”熊概苦笑道：“这还是大人宽容他们两次的结果，可见怀挟之风之烈，已经到了何等耸人听闻的地步。”说着详细汇报道：“这些考生的夹带都十分隐蔽，他们有的藏在衣服之中，有的藏在考试用品中，还有的藏在内裤里。所藏文字也是让人叹为观止，有用薄纸微写的纸球，有袖珍本的‘章句’，皆是小纸细书，抄节甚备，价值不菲。还有写在绢质内衣上的，字全部用米粒般大小的小楷书写成，一件内衣上便有数万字……”

王贤也听得叹为观止，既然想不出头绪，便让熊概将那些作弊的玩意儿拿过来开开眼。熊概便让人将一口木箱搬来，打开给王贤看。

王贤一看，箱子里果然琳琅满目，若非亲眼所见，真想象不到国人在作弊上所下的功夫，所花费的智慧，竟然高到这种程度。他一样样拿起来看，先啧啧称奇地看那些袖珍书，然后再看那些作弊坎肩、写字裤衩之类的，发现用后世的眼光看，袖珍书就是考试的参考书，而那些‘纸球’，作弊坎肩上的文字，则是一些文章……王贤知道这是考生在赌今年的考题，他们应该是有名师指点，帮他们猜测今年的考题，然后将可能性比较大的题目请高手作文，抄写在纸球或者坎肩上。只要能猜对了题，被取中的可能性便极大。

因为要在天黑前完成搜检，午饭的时间很短暂，王贤还在端着饭碗看那些证物时，继续搜检的哨声吹响了。本来稍微还算安静的搜检处再次喧闹起来，王贤也将那些证物装回箱子里，坐在太师椅上注视着开始搜检的人群。那些负责搜检的官兵，见王贤对他们搜出来的证物很感兴趣，自然讨好似的将下午搜出的证物全送到王贤面前。

看着眼前的箱子越堆越多，王贤有些哭笑不得。不忍拂了手下的好意，便信手拿起刚搜出来的一条内裤看起来，神情不禁一滞。倒不是那内裤气味太浓他不敢闻，而是这上面的三篇文章，他感觉有些眼熟……好像在哪里见过？

在哪里呢？王贤不动声色的将之前熊概拿来的箱子打开，在里头找了一会儿，翻出一个纸球，缓缓展开后打眼一看，不禁倒吸一口冷气……他的记性果然没出问题，这三篇和那三篇的题目完全一样，只是顺序稍有不同。

王贤的眉头越拧越紧，赶紧收起心神，将搜到的文字逐一检查，又从中找到了整整二十份题目一样的小抄……虽然所写文章各不相同，但三道题目却只字不差。不过这也说明不了什么，顶多说明这些考生都是在一个高手那里猜的题，而且那高手十分笃定，就给了他们三道题，一道都不多给。但王贤却隐隐感觉不妙，好像有什么天大的麻烦隐藏其间似的。

实在坐卧不宁，他又去那些考生主动丢弃的小抄堆中寻找起来。见他举动反常，熊概忍不住凑过来道：“大人找什么？”

“我随便翻翻看看……”王贤状若无所谓地笑笑，又压低声音道：“帮我找相同题目的小抄。”说着递给熊概一份他找出的小抄。熊概扫了一眼，面色一变道：“怎么，出什么事了么？”

“还不好说，先把该找的找到再说。”王贤吩咐一句，便继续埋头寻找。熊概也缄口不语，开始帮他在一大堆小抄中寻找起来。待到天快黑时，他们悚然发现，竟有五十多份三道题目一模一样的小抄！

第五百六十一章东窗事发

“这能说明什么问题？”将那厚厚一摞小抄装在一口木箱里，王贤目光有些涣散道。

“说明不了什么，”熊概的笑容有些勉强道：“这种事情常见得很，应该是哪位名师在某次文会上公开估题，然后一传十十传百的结果吧？”

“什么样的名师如此自信？”王贤幽幽道：“就敢笃定这场必考这三道四书题？”王贤是考过乡试的，知道会试的考试的内容和乡试别无二致，都是考三场，第一场考七篇八股文，其中三道四书题，四道经义题。第二场考五经一道、并试诏、判、表、诰各一道，第三场则是策论题。但因为阅卷时间和判卷难度的缘故，事实上考官只注重第一场的三道四书题，至于另外四道经义题，以及第二第三场的考题，只要不犯大谬误就好了。

读书人的功夫八成以上下在《四书》上，就是因为其余的都是走过场，只有那三道四书题，才是关键。

不过按照常理说，考题千变万化，能出的题目何止上万道？就算有名师估题，最少也得估出几十上百篇，也不一定能蒙对一篇。然而这位高手却只给三篇，那简直不是托大，而是儿戏了。可偏生还那么多人相信他，还真只找枪手写了这三篇入场，让人不得不佩服那位高手，能把学生忽悠成二傻子。

“这个……”熊概也觉着太不可思议，想来想去也想不出头绪，打个哈哈笑道：“莫非有半仙能掐会算，猜到考题了？”

“也有可能。”王贤笑笑道：“不过那些算卦的不都说，科举是国家神器，自有神光庇护，推算不出题目么？”

“哈哈，想不到大人也信这个……”熊概忍俊不禁道，这年代人都挺迷信算卦的，每逢科举之年，妄想算出考题的大有人在，但再厉害的半仙儿也没这个本事，只好用这个说法搪塞，久而久之，竟传遍大江南北，成了众所周知的说法。

“我是不信的。”王贤却突然冷下脸道：“事出反常必有妖孽，等着出考题再看吧。”

“是……”熊概见王贤突然变脸，也不禁打了个寒噤，小声问道：“莫非大人认为……有人泄题？”说后头几个字时，他喉头剧烈地抖动着，十分艰难才完成。

“等出考题再说吧。”王贤显然不会在这时候下结论，只是淡淡回了一句，便不再说这件事。

会试和乡试一样，都是九天三场，三天一场。一般第一天用来进场，第三天出贡院，真正用来应试的，主要还是第二天。不过往年因为搜检都是走过场，所以举子们通常第一天下午就全都入场就坐，然后便能发考题了。

至于会试的考题，自然是由主考大人出题，这也是梁主考为何提前半个月就被关进贡院的原因……就是让他安静地开动脑筋出题，当然也为了隔绝和外界的联系，以免泄露考题。

此刻本次春闱的考题，便安静地躺在至公堂的一口木箱子里，箱子上贴满了封条，四周围又有锦衣卫看守，应该是万无一失的。

这次会试因为碰到王贤这个变态的搜检官，以至于到了黄昏时分，所有举子才都入了贡院，领了考卷，进到那一个个好似蜂巢似的考号内坐下，此刻虽然孔孔露头伸足，都在向外张望，整个贡院内却一片鸦雀无声，单等至公堂上的主考大人颁发考题。

不过等待的过程中，举子们自然将王贤这个耽误他们宝贵答题时间的恶人，问候了一百遍啊一百遍。

这时候已经完成搜检任务的王贤和熊概，却没有回住处歇息，而是与举子们一样，望着至公堂方向，静等主考大人颁发考题。

此时天色已经微暗，至公堂上的梁主考也不敢再耽误，先在铜盆里洗净了手，又向锦衣卫拱卫中的考题深深一躬，才在纪纲的监督下上前，小心翼翼撕开封条，又从怀中摸出钥匙，打开了楠木匣子，将静静躺在里头的会试考题取出。

在堂下，负责刻印考题的人员也凝神提笔，单等主考大人颁布考题。

“第一题，子曰，管仲之器小哉……”其实题目就是梁潜出的，此刻的故作不过是走个形势，展开黄绫，他装模作样地宣读了第一题。

主考大人一宣布，负责抄写的人员马上将考题写出，然后由工匠现场刻板，须臾而成，火速印刷考题……本来很从容的事情，却让王贤搅和的，不得不加紧赶工。紧赶慢赶，终于在天黑前印刷出来，将带着油墨香味的考题，分发给贡院中的考生。

王贤和熊概虽然不是举子，但想要份考题看看，还是没问题的，而且肯定比举子们拿到的还要早。

当新鲜出炉的考卷送到王贤手里时，他只扫了一眼，就递到熊概手里。熊概不看还好，一看之下彻底惊呆了，原来那考卷上的三道题，与白日里搜出来的那百余份只有三道题的小抄的题目只字不差，只是顺序发生了变化，从‘一二三’变成了‘一三二’，仅此而已！

熊概呆了好一会儿，待回过神来，已经是汗如浆下，浑身颤抖，结结巴巴道：“怎……怎么会这样？”

“还能怎样，考题被提前泄露了！”王贤咬牙道。他此刻脑海中划过一道闪电，将之前想不通的地方照得透亮！

“不，不可能吧……”熊概仿佛置身于尸山血海，惊恐道：“怎么会这样呢？”他也想替主考大人开脱，但事实在这儿摆着，铁证如山，叫人无从分辩。他分明看到一场科场大案就要案发！

王贤摇摇头，尽管他已经猜了个七七八八，但显然还不到发表高见的时候。

“大人，我们该怎么办？”熊概茫然看向王贤。

“立即上报主考大人，由他老人家定夺。”王贤一副公事公办的神情道。

“那就闹大了，这场科举肯定要延后，”熊概大摇其头道：“到时候不知多少人乌纱落地，不知多少人的人头落地？”说着说着，他的思路渐渐清晰起来，嘴巴也不结巴了，死死盯着王贤道：“大人，我们只负责搜检，至于搜检出什么内容，就不是我们的职责了！”很显然，他希望王贤不要声张，让考试继续下去。

“没记错的话，元节兄是御史啊，竟说出这种话？”王贤的语气中不乏讥讽道。

“大人。”熊概被说得老脸通红道：“我们把这件事张扬出去，立即就将引起朝野震动，也立时就会牵扯大局，这是血海般的干系，不可不慎啊！”

“那依你的意思，咱们就装聋作哑，当作什么都不知道？”王贤面无表情地看着他道，语气中的凛然之意已经很明显了。

“那大人的意思是……”熊概一个激灵，这才想起王贤本来的身份，那可是北镇抚司的镇抚使，锦衣卫特务头子，自己跟他说这个，不是老寿星吃砒霜，嫌命长了么？

“该怎么办怎么办。”王贤倒没有跟他算账的意思，只是冷冷道：“既然有人泄露考题，自然要立即禀报主考大人，请主考大人定夺了。”

“是是。”熊概听出王贤语气中的转圜之意，忙不迭点头道：“方才下官是被吓住了，确实应该立即禀报主考大人！”

“还愣着干什么？”王贤迈步向至公堂走去，熊概只好紧紧跟上。

至公堂上，王贤和熊概请主考大人屏退左右，然后呈上了搜到的物证。梁潜先是不明所以，但看到那间坎肩上写的字后，一下就呆若木鸡，一屁股坐在椅子上，脑海中只有四个漆黑的大字‘东窗事发’！

按规矩，官员自从被点为主考起，便必须立即入贡院禁闭，再不能踏出贡院一步。其余人等也是只进不出，别说人，就是一片纸，一个字都不许流出贡院，为的就是防止考题泄露，毁掉朝廷的抡才大典。

赣党虽然势力强大，但在歪门邪道上并不在行，所以哪怕梁潜担任本次会试主考官，也没法子向外传递消息。但如果他在入考场之前，就把自己要出的题目告诉外人，就另当别论了。事实上，赣党也正是采用的这种方法，因为会试是一国抡才大典，虽然规格上比不了殿试，但殿试并不黜落考生，所以真正的抡才大典其实还是会试，殿试不过是确定取中者的最终名次而已。

是以担任会试主考官的条件很苛刻，首先要是翰林出身的文学名臣，其次品级要高，再就是从未受过朝廷处分……别小看这第三条，宦海浮沉十几年的官员，哪个没遭受过处分？再扣除掉已经担任过主考官的官员，那么真正具备担任会试主考资格的官员，其实两个巴掌都能数的过来，而且十有八九是江西人。

过年时，大学士胡广便趁着同乡相聚，将这些有希望担任春闱主考的人物请到家里，让他们每人想了三道四书题。虽然没有明说什么，但大伙都心知肚明，要是其中哪位有幸被点为主考，这就是他所出的三道四书题！

梁潜便幸运或者说不幸的，被点为了本次会试的主考！他自然也遵守承诺，将自己过年时所出的三道四书题，直接当成考题，只是调整了下顺序而已……

第五百六十二章坑爹

“主考大人，主考大人……”王贤和熊概的连声呼唤，依然没法将梁潜从呆滞状态唤回来。梁主考只觉着天都要塌下来了，满脑子嗡嗡直响，根本听不见两人在说什么。那考题应该是他之前交给胡广的无误。但当时胡广拍着胸膛保证，只会给最多不超过十个赣党的核心子弟，他这才放心的。

然而现在看来，胡广似乎没有遵守他的承诺，扩大了泄露的范围。更悲剧的是又碰上王贤发了疯一样非要严加搜检，一下子把那些见不得光的东西，全都搜了出来。这要是捅开了，自己死路一条不说，还会牵连到家人。

想到这，梁潜好不容易才从惊恐万分的状态中回过神来，先把这两个人糊弄住，待会试过后再找胡广想办法，他忙干笑起来道：“竟然还有此等高人，能把三道考题都猜中，实在是匪夷所思，不过事实摆在眼前，也由不得我们不信呐！”

熊概看看梁潜，又看看王贤，心说主考大人，您这说法我已经用过了，根本不顶事儿呐！

王贤却没有马上发作，只是静静看着梁主考道：“大人的意思是？”

“会试是国家大典，好在这些夹带都搜出来了，这种神神鬼鬼的事情，就不要声张了吧。”梁主考想要做出一副云淡风轻的表情，两人看到的，却是一脸可怜巴巴的乞求相。

“主考大人想让我们封口？”王贤冷然道。

“仲德、元杰，”梁潜像抓救命稻草一样，紧紧攥住了王贤和熊概的手臂，双目满是乞求之色道：“还求你们不要声张！”

“刀已经架到脖子上了，主考大人却怀侥幸之心！”王贤失望地叹口气道：“难道你还没发现，这是一个致命的陷阱。别人挖好坑，就等我们往里跳了么？”

“怎么讲？”梁潜呆呆看着王贤。

“大人应该知道，我和纪纲已经是不死不休，他却亲点我为搜检官，这分明不是什么好心，而是在给我挖坑！”王贤冷声道：“若是我按照以往的惯例，搜检只走过场，那么这些东西都会被夹带入场。若是纪纲在开考之后突击搜检考场，必然会搜出这些罪证，到时候不仅大人跑不了，我这个搜检官也要一起倒霉！”

“你是说纪纲早就知道考题泄露了？”梁潜惶恐地看着王贤道。

“他当然知道了，不然他为何放弃将我逐出贡院的机会？不就是想让我留在这里，等案发后殃及池鱼么？”王贤沉声道：“我想，纪纲这次的主要目标并不是我，而是大人和你身后的江西同乡，他处心积虑设这个局，就是想用这场科场弊案，置你们于死地！”

“啊……”梁潜登时汗如浆下，他被王贤的推断吓住了，好半天才结结巴巴道：“那我，我该怎么办？”

“大人必须当机立断，宣布考题作废，然后向皇上请罪！”王贤一字一顿道。

“那我岂不死定了？”梁潜惊恐道。

“大人休要迟疑！”王贤喝道：“纪纲随时都可能发动，你只有抢在他前头，才有可能活命！若是让他抢了先，便只有死路一条了！”

“是啊，大人。”熊概也完全明白，王贤是出于一片好心了，忙从旁劝道：“让纪纲抢先的话，你就是泄露考题的最大嫌疑人，到时候百口莫辩，谁也救不了你！”

“不错……”梁潜也不傻，知道这种时候，只能置之死地而后生，自己争取主动，才有一线生机。他朝王贤深深一揖道：“多谢仲德搭救，在下若能过去这一场，必有厚报！”说着站起身，咬牙切齿道：“来人！”

话音未落，便听外头一名长随，急匆匆跑进来道：“主考大人，总监官带兵封了贡院，要重新搜检！”

“啊……”梁潜登时变了脸色，从前他对王贤的推论还有些怀疑，这回是确信无疑了。忙求救般地望向王贤道：“这下怎么办？”

“不去管他，赶紧宣布这科考试中止，然后进宫向皇上请旨，按皇上的旨意办！”火烧眉毛的时候，王贤只好替他拿主意道：“到时候我们替你作证，大人一看到证据便宣布中止考试！”

“好！”梁潜应一声，忙慌慌张张奔出考场，大声喊道：“考试中止，考试中止！”

停止考试的钟声响彻薄暮中的贡院，考生们彻底无奈了，今天还真是诸事不宜啊！考个试遇到这么多状况，这下好了，彻底停考了……

那厢间，纪纲站在贡院东南角的瞭望塔上，目光阴沉地望着薄暮中骚乱

的一排排号舍。王贤猜测得没错，这是他筹谋良久的一盘棋，当时谋划时，王贤还不他的视线中呢！

其实纪纲盯上赣党已经许久了，赣党原先是太子党的主力，朱高炽的太子之位，就是解缙一手推上去的，是以朱高炽对解缙感激不尽，对江西的官员格外关照。同样道理，朱高煦对解缙恨之入骨，将江西帮视为太子的最大臂助，时时欲除之而后快。

当汉王将他的想法讲给纪纲，后者也是格外动心，他深知自己是皇帝的爪牙，只有皇帝的敌人一直存在，他的存在才有意义。但这些年来，敢跟朱棣作对的势力都被剪除干净，纪纲已经许久不做大买卖了，这让他陷入深深的危机感中，总是担心皇帝会鸟尽弓藏、兔死狗烹。所以他一直在寻找新的猎物，独领风骚若干年的江西文官集团成为了他的目标。尤其是他弄死解缙之后，已经和这群江西佬势不两立，自然要尽快将其一网打尽！

在纪纲眼中，别看这群文官整天耀武扬威，好像很了不起的样子，其实不过是一群土鸡瓦狗，干掉他们不过是举手之劳，关键是要让皇帝对这群家伙恨之入骨，认识到他们的危害，才意识到他这个特务头子的作用。所以纪纲一直在找一个合适的罪名——很显然，江西帮最为人非议之处，便是把持科举，堵塞贤路！如果从这里做文章，定可事半功倍。

纪纲这个大特务头子，已经在京城经营十几年，对发生在眼皮底下的那些营私勾当自然了若指掌，他知道解缙当年就爱搞那种小动作，现在赣党的当家人胡广，也不是个有节操的家伙，就更加不会收敛了。于是纪纲发动无处不在的耳目，开始调查跟胡广过从甚密的人群，尤其是有子弟要参加会试的人家，果然就让他查出了勾当！

其实这种事，胡阁老不是做了一次两次，但都十分谨慎，从来没出过纰漏。首先他不留下任何证据，其次得到考题的都是他信得过的人选，再说一旦东窗事发，那些得到考题的也全都遭殃，所以他们哪怕从安全角度出发，也不会向外界吐露一个字。再说谁愿意自家子弟辛苦考取的进士，被人知道是作弊得来的？所以那些得到考题的人也从不向亲朋好友透露，哪怕亲朋家中正好也有参加会试的举子……所以这些年来都没惹过什么麻烦。

然而今次有个不靠谱的家伙，也得到了考题，那便是胡学士的儿子胡种！这小子在江西那是数一数二的纨绔，有他爹罩着自然在省里横行无忌，就连布政使按察使也得客客气气叫一声‘二公子’。这胡种虽然称不上不学无术，但肚里的墨水还不如王贤多，却能从公认文教天下第一的江西一路连奏凯歌，最后高中解元，不就全托了他老子的福！

胡广和儿子分开多年，本就满心愧疚，此番胡种进京赶考，当爹的自然要为儿子保驾护航。胡广想的是，当年他中的是状元，此番若儿子也得中状元，便是一番父子双状元的佳话。就算这样太招摇，只要也让儿子名列三鼎

甲，被直接点翰林，才对得起自己今时今日之地位。

不过等儿子一来，胡广让他作文一看，才发现那叫一个麻绳栓豆腐——根本提不起来，要想凭真本事中进士，那是不可能的。只好亲自做了三篇文章，要儿子背得滚瓜烂熟，并叮嘱他绝对不许外传。胡种胡公子也不是傻子，知道父亲如此郑重其事，这三篇文章肯定有门道在里头，本打算听从父亲的吩咐来着。不过他身为胡学士的儿子，不知有多少人围着他、捧着他，想从他身上打探会试的消息。胡种在江西养成了无法无天的纨绔性子，禁不住各种诱惑吹捧，终究还是把考题透露了出去。

一旦开了口子，他也无所顾忌了，后来竟在一班损友的教唆下，暗中向举子兜售考题，两千两银子一份，竟也卖出了上百份！这下还如何瞒得过锦衣密探？很快纪纲便得到了消息，甚至拿到了一份考题。

这下终于逮到了机会，纪纲自然要好生算计一下这帮江西佬。本来他的计划目标里没有王贤，可谁让过了年后，姓王的对他百般挑战？纪都督已经到了不除此獠、寝食难安的地步，这才把王贤临时加进去。

第五百六十三章天意

纪纲打得如意算盘是，先按兵不动，待贡院落锁、考题公布、会试开始，再突然派兵包围考场搜查，只要搜出那些夹带，就可将梁潜这个主考官，连同那些赣党的子弟一网打尽。而王贤身为此次会试的搜检官，事后也难辞其咎，就算皇帝有心偏袒，也保不住他。

把王贤加进来的决定，是纪纲在被王贤彻底激怒后做出的，但他很快就对这个看似一箭双雕的决定感到隐隐不安，因为比起那些书呆子来，王贤这个生冷不忌的家伙，实在危险得多，把他拉进来，很可能会偷鸡不成蚀把米。果然，王贤这厮出乎意料的警觉，竟冒大不韪严加搜检，甚至不惜让举子们宽衣解带，也要防止夹带入场，这一下打乱了纪都督的如意算盘，但纪纲并不打算放弃，因为他还有第二套方案——栽赃！这也是锦衣卫多年来管用的伎俩，自然轻车熟路。

不过再完美的阴谋，也比不过之前的阳谋，纪纲实在太忌惮王贤这家伙了，唯恐他再折腾出什么幺蛾子来。所以一直派人盯着他，见考题一出来，王贤就奔去找梁主考，便知道这厮发现了什么。纪都督只好当机立断，提前发动，决定立即封锁考舍，展开搜检！

一时间，锦衣卫官兵的喝骂声、考生愤懑的抱怨声响彻一排排号舍上空，纪纲的脸上却没有一丝表情，直到他听见至公堂前的大钟急促敲响，停止考试的号令传遍贡院，纪纲那张阴沉沉的脸上，才终于露出一丝狞笑。

闹吧闹吧，这贡院已经落锁，大门已经紧闭，按照规制，直到第三天才能开门。贡院内的千余名兵士，全都是自己的手下，倒要看看你梁潜和王贤能折腾出什么浪花！

既然已经走出这一步，纪都督就不怕闹大，王贤要是再敢像上次那样咆哮公堂，他非将其杖毙了！

“总监官大人，主考大人有请。”伴着登登登的上楼声，一名官差跪地禀报。

“你对主考大人说一声，不要着急，待我这边忙完了，自然会去。”纪纲淡淡说一句，便转过头去不再理会。

过不一会儿，急促的脚步声再次响起，纪纲没有回头，皱眉道：“怎么又来了！”

“纪大人为何说又？”一个带着怒气的声音响起。

纪纲这才偏过头去，便见满头大汗、一脸狼狈的梁潜，出现在他的眼前。

“主考大人怎么亲自来了？”纪纲皮笑肉不笑道。

“纪大人不去见我，本官只好来找你了。”梁潜用袖子胡乱擦擦汗，镇定下来道：“刚才根据搜检官提供的证据，本官认为此次会试的考题被提前泄露，是以下令停止考试，封锁贡院，一切待向皇上请旨后再做计较！”

“呵呵，巧了，本座也接到了下面人的举报，也认为本次会试的考题被提前泄露，这才派兵封锁了考场。”纪纲说着睥睨梁潜一眼道：“因为主考大人要避嫌，本官也没提前知会你一声！”

梁潜一张脸登时涨得通红，纪纲这话分明是说他这个主考已经成了嫌疑人。虽然这话说的是事实，但他不能坐以待毙，当即拉下脸道：“纪大人这就是倒打一耙了，本官和本官身边的人，从进入贡院那天起，就没踏出去一步，也没有只字片纸外泄，这一点纪大人负责贡院的安保，应该比谁都清楚吧！”

“……”纪纲阴下脸，一时没法回答，他不能说开考前自己就知道考题泄露了，不然皇帝肯定要怪罪他，为何不提前阻止这场弊案的发生。这种偷鸡不成蚀把米的蠢事，纪都督可是不会做的。

梁潜见王贤教的法子奏效，登时心下大定，愈发把王贤的话当成了救命稻草，按照他的说法‘倒打一耙’道：“再说考题出来后，这段时间一直是总监官大人来保管。如果说本官有嫌疑，那总监官大人一样有嫌疑！”

“你敢血口喷人！”纪纲神情一凛，双目寒光迸射，向来只有他诬陷别人，何曾有人诬陷过他？“你敢诬陷本座，是活腻了么？”

但梁潜已经是刀架在脖子上了，哪里顾得上许多，再接再厉道：“本官和总监管大人有没有罪，自有皇上派钦差彻查，在此之前，我们只需封锁贡院，不让一个人出去就好！至于其他的事情，应候旨意而行！”说着踏前一步道：“请总监官大人立即下令停止搜检！”

“你那么紧张干什么？是不是怕搜检出什么东西啊？”纪纲冷笑也踏前一步道。

“有目共睹的是，王贤的搜检已经到了一丝不挂、片纸不留的地步，纪大人为何还要再行搜检？”梁潜寸步不让道。

“谁知道他是不是做做样子，”纪纲哼一声道：“兹事体大，本官要亲自再搜一遍有何不可？”

“为何不能等皇上的旨意再说？”梁潜怒道。

“现在宫门已经落锁，夜长梦多，有人销毁证据怎么办？”纪纲反问道。

“纪大人完全可以人盯人把他们盯紧了便是！”梁潜的调门陡然拔高道：“你若不立即停止搜检，本官不得不怀疑你有栽赃陷害之嫌！”

“你……”纪纲气急反笑道：“你怀疑有个屁用，我是皇上任命的总监官，在主考不适合履行职责时，有权采取必要措施！”

“我这个大主考适不适合履行职权，不是你说了算的！”梁潜沉声道：“我现在也认为你不适合履行总监官的职责，命令你立即停止搜检，改为监视，等候皇上的旨意！”纪纲刚要反唇相讥，他一摆手道：“我已经派人连夜叩阍，这下你满意了吧？”

“贡院大门后日才能打开，这是规矩，”纪纲闻言神情一震道：“就算你是大主考，也不能坏了规矩！”

“错，还一种例外可以开门，那就是逐出考场！”梁潜却大声道：“本官已经停了王贤的官职，将他逐出考场了！”

“什么？”刚才还一直稳如泰山的纪纲，登时满脸要杀人的表情道：“姓王的已经离开考场了？”说着转头便看见他派去盯梢的人，正一脸焦急地跑过来：“不是让你们盯紧他么？怎么让他跑了！”

“正要来禀报老祖宗。”盯梢的人一脸惶然道：“姓王的是被主考大人驱逐出去的，有主考大人的手令，看门的官兵也不敢阻挡，我们待要阻拦，却被那熊概带人挡住了……”

“一群废物！”纪纲恨声骂一句，回头死死盯着梁潜道：“梁主考，你想跟本座斗法，那就来吧！”都这会儿了，他岂能不知梁潜是来拖住自己，保护王贤顺利离开贡院的？

“纪大人言重了，本官不过是依法行事而已！”梁潜见王贤已经出去，心下大定，掸一掸身上的灰尘道：“如果你执意要搜检，下官只能将你这一反常举动，如实禀报皇上了！”

“你还是自求多福吧！”纪纲愤愤地拂袖，丢下梁主考便下了瞭望塔，那王贤肯定很快就去而复返，他必须要抓紧时间，把罪证给坐实了！纪纲是不能拖延的，因为到了天亮，这个案子必然要转给刑部和都察院，那些文官官官相护，肯定会大事化小的。

那厢间，王贤离开了贡院，按说这时候应该立即叩阍，向皇帝请旨，然而此刻宫门已经落锁，就是天大的事情也得天亮再说。那么去应天府调兵？本来这是个好办法，可惜应天府尹薛居正因为上元节火灾一案，被皇上免了职，正在家里听参。现在代职的同知是赵王的门人，王贤去找他纯属浪费时间。

那么就只有两条路可走了，一条是击登闻鼓，逼着皇帝在夤夜起身召见他。且不说这样处理会让皇帝十分被动，而且也有小题大做，不知轻重之嫌。就算不管皇帝对自己的看法，这样花费的时间也太长了，恐怕纪纲那边已经把该干的都干了。

再就是调动自己手下的北镇抚司出马了……按说王贤应该首先想到这法子，没有舍近求远的道理，但北镇抚司毕竟是皇帝的爪牙，未经旨意擅自调动，尤其是在这种大事上，非常容易引起皇帝的忌讳。

当然王贤可以不管不顾地调动手下兵马，来个先斩后奏，但他一路上想来想去，却怎么也不敢下这个决心，因为事情还没到山穷水尽，必须要拼命的那一步。因为这次自己不是纪纲的主要目标，最多被殃及池鱼，实在犯不着替赣党冲锋陷阵，把自己赔进去，让那帮江西佬坐享其成。

王贤骑在马上左思右想正有些无计可施之时，突然听有人沉声喝道：“侯府门前、武官下马！”王贤有些茫然地抬头一看，只见不知不觉来到一座气势恢宏的宅邸前，那宅邸门前挂着一对大灯笼，上面写着‘阳武侯薛’的字样。门前灯下还站着六名全副武装的守卫，威风凛凛守在那里。

“说你呢，听到没有！”见他毫无反应，兵士不耐烦地训斥。

听到那些守卫的训斥，王贤却不怒反喜，哈哈大笑起来。这真是天意啊！

第五百六十四章强援

王贤不知不觉走到的这座侯府，自然是阳武侯薛禄的府邸。

他之所以觉着此人便是对付纪纲的不二人选，是因为三个原因，首先薛禄有本钱和纪纲对着干。在朱能病逝以后，薛禄便是在世的头号靖难武臣，连现在的军中第一人英国公张辅，也得恭恭敬敬叫他一声世叔。薛禄也是皇帝最信任的武将，现任中军都督府大都督，这些年一直替皇帝镇守京师，自然有资格跟纪纲叫板。

其次，薛禄和纪纲有深仇大恨，几年前，两人因为争夺一个女道士而闹得不可开交，后来纪纲趁薛禄进宫见驾，身边没有护卫，以宫门侍卫手中所持金瓜给阳武侯开了瓢，脑浆子都流出来了。也就是薛禄命大，竟捡回一条命，但阴天下雨头痛欲裂是免不了的。因此等杀身大仇、奇耻大辱，薛禄对纪纲的恨意，自然如黄河之水滔滔不绝！

最后，王贤和这位侯爷也算一条战线的人。说起来，王贤和薛侯爷其实也没见过几次面，但双方绝对不算陌生，因为当初幼军组建，薛禄便将两个儿子薛勋和薛桓送到了太孙麾下，之后薛勋战死，薛桓成了王贤的生死兄弟，所以王贤跟这位侯爷，也算是渊源颇深了。

是以王贤见自己不知不觉竟来到薛府门前，自然是喜不自胜，翻身下马、大步流星地便往里闯。

“站住，干什么的？”侯府侍卫见他穿着四品武将官府，倒也不敢造次，只是拦住王贤的去路。

“本官王贤，找你家侯爷有要事相求，快快开门！”王贤也不驻足，大声道。

“天黑了，有什么事明天再来吧。”侯府侍卫见他眼生，心说你谁啊，装着跟侯爷挺熟似的……

“快点通禀！耽误了大事你们承担不起！”王贤朝那侍卫头目喝道：“只管通禀就是，本官不是外人，你家小侯爷还是我带出来的兵呢！”

那侍卫头目这才反应过来道：“您是幼军的王军师！”

“正是本官！”王贤点头道。

“快点开门！”作为侯府的家将，那侍卫头目知道自家小侯爷是跟太孙混的，而这王贤是太孙的头号心腹，也是小侯爷的顶头上司。有了这层关系，

侯府侍卫不敢怠慢，赶紧将府门打开，把王贤迎进去，又快步跑着进去通禀。

这时候天才黑透，阳武侯刚吃罢晚饭，正摆开牌局，准备和妻妾打几圈马吊呢，便听外面一阵嘈杂。薛禄眉头一皱，便发作道：“他奶奶的，夜猫子进宅了么？”

不一时，便见管家快步进来，凑在他耳边小声禀报几声，薛禄听了面色数变，啐道：“他奶奶的，老子真是乌鸦嘴！”话虽如此，薛禄还是麻利起身，快步迎了出去。

“哈哈……”还没见到人，王贤便听到了阳武侯那把粗豪的笑声，两人一见，薛禄更是紧紧握住王贤的手，使劲摇晃起来：“什么风把王老弟给吹来了，快快里面请，今天咱哥俩一定好好喝一顿，哈哈……呃，对了，老弟不是在贡院监考么，怎么这时候跑出来了？”一阵热情的寒暄之后，薛禄抛出了他的疑问。

“那自然是摊上事儿，来向侯爷求援了，”王贤这边是火烧眉毛，没空跟薛禄进屋寒暄，开门见山地把贡院发生的事情简单一说道：“如今下官既不能叩阍，也不能敲鼓，还不能告到应天府，更不能调动手下兵马，我真是束手无策了，只能求侯爷出手，看住纪纲那个王八蛋！”

薛禄虽然粗豪，却是精明过人，王贤说着，他便将此事的利害想了一遍。发现还真是如王贤所说，自己要是不帮他，至少这一晚上他是没办法了。等到天亮，纪纲那边该栽的赃也栽了，该弄的证据也弄到手了，铁案一旦办成，谁也翻不了盘。想到这对刚刚缓过劲儿的太子，又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他便发现自己确实应该出手。而且卖王贤个人情，趁机与他结好，也是一本万利的投资。

见薛禄沉吟不语，王贤心下有些忐忑，暗道莫非这老小子怕事儿不敢出头？那老子也只好回镇抚司调兵，来个先斩后奏了。

然而薛禄很快眉头一凝，沉声道：“老弟真是找对人了，俺与纪纲那厮有深仇大恨，这次说什么也不能让他得逞！”

“这么说侯爷肯帮忙了？”王贤大喜过望道。

“当然要帮忙了。”薛禄哈哈大笑道：“俺那臭小子提起老弟来，那叫一个佩服得五体投地，整天说要跟老弟混一辈子的。现在老弟开口，别说这点举手之劳，就算上刀山下火海也没问题！”

虽然知道这老头的话里有水分，王贤还是涌起浓浓的感激之情，这可是雪中送炭啊！他反而替薛禄担心起来：“没有旨意调兵，皇上怪罪侯爷怎么

办？”

“哈哈放心，一来皇上当初偏袒过纪纲，我这次做得出格些也理所应当，不会怪罪。”薛禄并不介意向王贤展示自己粗豪下的细腻：“二来，老子不调官兵就是了！”

“那侯爷调什么兵？”王贤奇道。

“嘿嘿，家兵家将。”薛禄笑道：“老弟有所不知，俺家里的护院家丁，都是从军中退伍的老兵，一点不比精挑细选的锦衣卫差。”说着对管家道：“赶紧的，带着儿郎奔贡院去，至于该干什么，全听王镇抚的安排！”

“是！”那原先还一团和气的管家，登时变得杀气腾腾，露出丘八的本色来。他和府上的家丁，都是跟着薛禄南征北战的忠勇之士，阳武侯就是让他们去死，他们也不会皱眉的。不过这个差事毕竟不同寻常，管家还是小心问了句：“要是官兵不让进贡院怎么办？”

“拿着老子的名刺。”薛禄杀气腾腾道：“哪个敢拦着砍了就是！”

“喏！”管家领了命，便高声呼喝起来，顷刻间，整个侯府喧腾起来，家丁护院从四面八方向前院涌来。

王贤看得有些眼晕，不禁暗暗苦笑道，人家的管家都是只会操持家务，阳武侯府的管家，却还会带兵杀人。不过他还是不敢相信，薛禄家里的兵丁，足以跟纪纲的千余名锦衣卫抗衡，“侯爷，府上统共多少兵丁？”

“二百多一点。”薛禄知道他担心什么，笑道：“老弟你放心，老子岂是那种不靠谱之人？这只是我一家的家丁，这京城之内的王侯之家岂止数百？单从老子手下出来的，就有十几个，一家百八十人凑一凑就出了。”说着哈哈大笑道：“其实再多老子也能给你凑出来，但那样就太过了，不过纪纲要是敢增兵，我就可以给你直接调兵！所以老弟放手去干吧，老子当你的后盾！”

“铭感五内！”王贤也不跟他客套，重重一抱拳道：“时间紧迫，改日再登门致谢！”

“去吧！”薛禄大手一挥道。

这年代的勋贵之家，都以功臣自居，自然不像土木堡之变后那样畏畏缩缩，还是很霸气的。阳武侯一声招呼，五六家与他相交莫逆的侯爵伯爵之家，便在第一时间尽遣家丁，跟着王贤浩浩荡荡往贡院奔去。

这么多人手持棍棒兵刃上街，自然引起应天府的高度警惕，在他们快到贡院街时候，将这些家丁拦住了。

“尔等何人，竟敢深夜持械聚众上街，想要造反么？”因为是大比期间，贡院四下自然要严防死守，如今代理应天府事务的应天府同知钱盖，就在贡院附近巡察。

“阳武侯府办事，赶紧让开！”薛禄的管家叫薛强，既然能当上侯府的管家，自然不会不知轻重，虽然侯爷说是谁敢拦路打杀就是，他却不敢当真。

“大比期间，贡院重地，如同大内！”钱盖一听是阳武侯的家丁，头就有两个大，却也不敢让开去路。“踏足不得，还请绕道！”

“你……”那家丁刚要发作，却被王贤拦住。王贤走上前来，朝那钱盖拱手道：“钱大人别来无恙。”

上元节火灾一案，王贤和应天府打了不少交道，钱盖自然没法装着不认识他的。只好也拱拱手道：“下官这厢有礼了，只是王镇抚不是应该在贡院监考么，为何在这里……”

“本官奉主考大人命，出来搬救兵了。”王贤说着亮出一面蓝底绣着金字的令旗道：“还请钱大人放行！”

钱盖见王贤手里竟有王命旗牌，不禁心生退意，嘴上还硬挺着质问道：“贡院已经落锁，就是大主考也无权开门，更不能调兵入贡院，王大人还是等天亮向皇上请旨再说吧？”

“考题提前泄露了，考试已经中止了！”王贤冷着脸道：“现在贡院内的形势极其复杂，请钱大人立即派兵入场，听从大主考调遣！”

见王贤直接把自己扯进来，钱盖脸都绿了，他还指望着能顺利坐上府尹之位呢，自然不愿意掺和进来，忙使劲摆手道：“下官不过是个同知，没有旨意不敢擅做主张。”

“那就请让开。”王贤沉声道。

“好说好说……”钱盖忙点头道：“只是皇上追究起来？”

“一切有主考大人、阳武侯爷和本官负责。”王贤断然道：“绝对不会牵扯到钱大人。”

第五百六十五章酷刑

钱盖这个应天府同知，终究还是阻挡不住有王命旗牌在手，以蛮横家丁开路的王贤，放开去路，任其长驱直入贡院。

贡院中，已经是乱成一团，梁潜带领十八房考官拼命阻止纪纲的人进行搜检，却被死死挡在考巷之外，根本不听他这个主考的号令。然而兵卒不买他这个大主考的账，举子们却奉为仙音……他们今天已经窝囊透了、也憋火透了，自打隋唐开科取士以来，就没有哪一科的举子，遭受他们这种几次三番的折辱！在龙门内一个个脱光了衣服被非礼搜检还不够，在号舍坐下来又要重新搜检！真以为我们举人是随便捏的软柿子么？

举人们本来就已经超出忍耐的极限，这下又有了大主考为他们撑腰，哪里还会任人摆弄？一个个冲出号舍，挡在考巷门口，不许搜检的士兵入内。他们可不是普通的读书人，而是见官不跪、刑不加身的举人老爷，哪怕凶横如纪纲，也不敢放任手下行凶。

不过这点小事还难不倒纪纲，短暂的错愕后，他命手下选出二百精壮之士，赤手空拳冲入考巷，一头头横冲直撞的蛮牛一样。手无缚鸡之力的举子们哪里能阻挡，转眼便七零八散，被官差冲进了考巷。然后两名官差押一名举子，将其控制住拉到一旁，眼看着后续跟进的搜检兵丁，将考生的考具打翻在地、被褥扯了一地……满眼血泪的考生们，这才知道原来和纪纲这厮一比，王贤王大人是何等的斯文有礼。

不过闹归闹，举子们心里还是不怕的，毕竟经过白日里的搜检，绝大多数人已经是清白的了。坦然地看着那些兵士锱铢必较的搜检，举子们此刻竟对之前恨之入骨的王贤，涌起了丝丝感激之情……原来王贤王大人是爱护咱们啊，不然这下大伙非得吃不了兜着走不可。

有了先例，后面举子的反抗便弱了很多，反正他们现在是清白的，要再查一遍就再查一遍吧，反正横竖少不了块肉。

但让人奇怪的是，搜检并非按照考巷顺序依次进行的，倒像是在抽查，查完一排考巷，便直奔相隔好几排的下一排考巷。而且在同一条考巷内也不是每个考生都仔细搜查，大部分都只是做做样子，只有几个运气糟糕的举子才会遭到细查。更不幸的是，几乎每个被细查的举子，都被查出了还有夹带！

那些被查出有夹带的举子，自然大声喊冤，然而他们无不遭到粗暴的对待，被强行拖出考巷，押往至公堂审问。

梁主考等人已是无计可施，只能眼睁睁看着一个个举子被押出考巷，正

绝望之际，忽听得龙门处一片喧腾嘈杂，众人循声望去，只见一大帮手持刀枪棍棒、身穿着各色家丁服饰的壮汉冲了进来。

“这是要干甚？”同考官们吓得腿都软了，心说完了完了，好好一场抡才大典，成了你方唱罢我登场的戏台子，皇上肯定饶不了俺们……梁潜却心中腾起一阵希望，待看见走在队伍前头的，正是他派出去求援的王贤。一颗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不禁大喜过望。

这时候，贡院里的兵丁也发现了这群不速之客，呼啦一下从四面八方涌过来，挡住了王贤和那群家丁的去路。

“何人胆敢擅闯贡院，不知道这是死罪么？”锦衣卫兵丁大声喝道。

“我们是主考大人请来的，”帅辉针锋相对道：“主考大人调不动你们，只好把我们叫来了！”

“退出去！”

“你们让开！”双方火药味十足，场面一触即发。

“都让开，他们是本官的人！”梁潜大喝一声，连推带搡地分开众人，纪纲的手下只好停下动手。

“主考大人，下官回来迟了，”王贤快步上前，朝梁潜抱拳道：“援军已经带到，全凭主考吩咐！”

“好好！”梁潜顾不上客套，马上下令道：“先派人封锁考巷，阻止他们搜检下去。还有纪纲已经带走了几十名举子，快去把他们营救出来！”

“是。”王贤应声道：“麻烦主考大人封锁考巷，下官这就去救人！”

“好，我们分头行动！”梁潜沉声应道。

至公堂上，几十名举子被关押在东厢房中，其中竟有于谦、王翰等十几个浙江举子，还有胡种等几十名江西举子，平时两帮人互相看不服对方，此刻却大有同病相怜之意。

愣了好一会儿，有人察觉出怪异之处道：“不对呀，怎么被抓来的，除了江西的就是浙江的，还有别处的么？”

“……”厢房中一阵沉默、无人应声，举子们再迟钝，也意识到他们被针对了。

打破沉默的是于谦，他虽然在这些里最年少，却是最沉稳有智慧的一个，“对方既然把我们弄到这里，就是想从我们嘴里套出什么来，不管你们知道什么，最好都烂在肚子里，当心祸从口出。”

“我们知道什么啊？我是被冤枉的！”有举子大声道。

“是，我也是被冤枉的！我根本就不知道，那张纸片是从哪来的，反正不是我的！”

“是啊，我分明看见他们把一本袖珍书塞到我的考篮里，就硬说我是在作弊。”

“就是就是，这分明是栽赃陷害！”举子们越说越委屈，群情激奋起来。

“吵什么吵！都住嘴！”厢房门被猛地踢开，几名锦衣卫打着灯笼，护送一名锦衣军官进来，不是那许应先又是哪个。

许应先这一声喝，让厢房里的众举子一下消停不少，但也有不惧他的。胡种胡少爷打小就没遭过这种委屈，他还觉着自己是在江西呢。便大声叫嚷道：“你知道我是谁么？你们敢栽赃陷害我，就不怕我爹收拾你们？！”

“吆喝，”许应先虽然在王贤面前丑态百出，那是因为恶人自有恶人磨，对付胡种这种草包大小，他还是毫无问题的。“失敬失敬，不知公子贵姓，你爹又是哪位？”

“哼哼。”胡种却分不出好赖话，以为对方心虚了，得意洋洋道：“你洗耳恭听好了，我叫胡种，家父乃当朝内阁首辅胡公，你们若是赔礼道歉放了咱们，本公子还可以考虑不追究你们！”这家伙虽然草包，但也还算仗义，竟没忘了一屋子难兄难弟。当然也可能只是心存显摆而已……

“原来是胡阁老的公子，失敬失敬，”许应先装模作样一番，待胡种一句‘好说好看’才说了一半，他突然冷下脸道：“抓的就是你小子，带走！”

“什么……”胡种登时呆愣在当场，还没反应过来，就被两个锦衣力士拖了出去，直到进了隔壁间，他才反应过来，杀猪似的嚎起来：“你们不能这样对我，我爹不会放过你们的！”

“行了闭嘴吧，生了你这样坑爹的玩意儿，你爹都自身难保了，还顾得上你？”许应先抽他一个大嘴巴道：“还不如实交代，你爹给你的考题，你都给了哪些人？”

胡种登时便被问懵了，他这样从来都是被逢迎的公子哥，那禁得起锦衣卫的诈唬，一下就说漏嘴道：“你，你怎么知道……”下一刻才醒悟过来，忙

改口道：“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看来胡公子需要帮你回忆一下啊。”许应先狞笑起来道：“锦衣卫的七十二样酷刑听说过吧？不知道你这样细皮嫩肉的公子哥，能禁受住几样呢？”身后袒胸露着丛丛黑毛的锦衣力士也跟着狂笑起来，“看他这熊样，一样都受不了！”

“你们不能对我用刑，我是举人！”胡种吓得魂不附体道：“我是举人，锦衣卫也不能用刑！”

“是啊，你是举人，身上若是带了伤，我们确实不好交代，可你也太小看我们锦衣卫了吧？让你身上没伤的刑法也有个十几样。”许应先狞笑道：“比如说‘倒挂金钟’，把你大头朝下吊起来，全身血往脑门上涌，不一会儿你的脑袋就像要涨破一样，那滋味，啧啧，怎叫一个销魂……”

“大人，这法子不妥，不出盏茶工夫，这小子就晕过去了。”胡种被吓得汗如浆下，又听有锦衣力士小声提醒道。“不如换‘枪挑青龙’吧。”

“好主意！”胡种眼前一亮，怪笑起来道：“好叫胡公子知道，这枪挑青龙，是用这个！”他手里亮出一根又粗又硬的猪鬃，“扎公子的马眼呢！”

“啊！”胡种啊的一声，直接被吓昏过去，但很快，又在彻骨的剧痛中醒过来，不似人声的嚎叫响彻贡院上空，“救命啊救命！”

“这才哪跟哪？”许应先冷笑起来道：“待你那活儿失去知觉之后，还有十几样更酷烈的刑法等着你呢。别说你个草包公子，就是神仙金刚至此，也要乖乖开口！”说着下令道：“再来！”

“慢慢！”胡公子吓坏了，忙尖叫道：“别用刑，别用刑，你们让我说什么我都说！”

第五百六十六章铁拳生风

“那就说吧！”许应先又做了个要针扎胡种下体的动作，竟吓得他当场失禁了……

“我说我说……”胡公子这才从大脑缺氧的状态中缓过劲儿来，无比郁闷道：“我他妈说什么啊？”他发现自己真是流年不利，前几天刚被送到应天府大牢住了一宿，今天又受此千古酷刑，怎一个悲剧了得？

“说你父亲是如何把试题给你，又通过你的手转卖的……”许应先阴声道。

“这……”

“说不说？！”

“我说……”胡种虽然明知道自己被栽赃，还是把之前干的事情交代了出来……

当王贤率众冲进至公堂，胡公子已经把该说不该说的都交代了，并在供状上按了手印。听到外头的嘈杂声，许应先带人出去，便见手下在和王贤的人对峙，他挥一挥手中的供状，得意地冷笑道：“镇抚大人来晚一步，胡阁老的儿子已经什么都招了。”

“屈打成招而已。”王贤见状也不着急了，哂笑一声道：“你们也就这点本事。”

“这点本事就足够把你们送进诏狱了！”许应先一脸幸灾乐祸道：“镇抚大人还是赶紧想想如何向皇上交代，为何搜检那般严格，还是有这么多浙江和江西的举子夹带入场了吧。”

“栽赃陷害而已。”王贤依然一脸淡定道：“这件事你们做得一点不高明，皇上神目如炬，定会一眼看穿你们这点小伎俩的。”

“随你怎么说。”许应先撇撇嘴道：“看看皇上到时候会信谁的。”

“哼……”王贤哼一声不再与他斗嘴。

这一夜剩下的时间，便在双方的对峙中度过了，王贤虽然有心营救于谦等人，但也不能就这么跟纪纲的人火并。同样道理，纪纲的人也不敢再有什么动作，不然真激怒了王贤这个二愣子，双方杀个血流成河，皇帝震怒下来谁也逃不了。

就这么对峙着任斗转星移，终于挨过了漫漫长夜，天亮之后，宫门一开，应天同知钱盖赶紧在第一时间，将应天贡院中发生的情况禀明了永乐皇帝。朱棣自然震怒无比，立即就下了诏谕——命英国公张辅率五千兵卒封锁了应天贡院，将自主考梁潜之下的十八房考官并一应考务官员全部锁拿，押进狱神庙待勘。王贤和纪纲则被着令停止办差，立即进宫对质。

这让王贤心下稍松，看来皇帝对自己还有几分信任，不至于只听纪纲的一面之词……但梁潜身为大主考，皇上竟不给他个当面解释的机会，这实在是个不祥的信号，看来皇帝已经把泄露考题的罪过，算在他头上了。在精明至极的永乐皇帝面前，自己想要替梁潜扳回来，实在是千难万难。

一路上胡思乱想来到了北苑，在仪天殿外等候召见时，王贤看到了内阁首辅胡广、左都御史刘观和刑部尚书吴中，不禁又松了口气，看来皇上要让都察院和刑部来审理这个案子了。虽然两位部堂大人肯定秉公审理，但不可能跟纪纲沆瀣一气是一定的。

“仲德，纪大人……”昔日里风流倜傥的胡阁老，那张保养得宜的脸上写满焦虑，朝王贤和纪纲打了声招呼。

两个不同的称呼，一下就分出了远近亲疏，显然胡阁老已经了解到贡院中都发生了什么，至少谁是敌、谁是友已经分明了。

纪纲哼一声没有理会胡广，王贤朝胡广拱拱手，歉疚道：“下官晚了一步，让令公子遭罪了。”

“仲德言重了，老朽疏于管教，犬子这些年着实骄纵了些，前日还在酒楼冲撞了仲德，”胡广一脸愧疚道：“仲德却不计前嫌营救于他，这份胸怀和恩情，让老朽无地自容，铭感五内。”

“过去的事情就不要说了，”王贤摇摇头，并不避讳旁人道：“令公子这下有些麻烦了，但那份搜出来的小抄，确实不是他带进场的。”他这不光是为胡种撇清，更是为自己这个搜检官撇清责任。

“果然。”胡广闻言神情一松，才敢撻几句硬话道：“犬子虽然不成器，但作奸犯科的事情是不会做的！”确认了儿子没有被抓住把柄，胡广终于拿出当朝首辅的气势来……虽然永乐朝的首辅，就是皇帝的大秘书，完全没有后世首辅的宰相风范。“既然有人要栽赃陷害、屈打成招，本官也只好奉陪到底了，就不信这朗朗乾坤、昭昭日月，就能任人颠倒黑白！”

这话是朝纪纲下战书了，纪都督却根本不理睬，一副不屑一顾的样子，心里却暗恨不已……这王贤昨夜来得实在太快，以至于他还没来得及审问其他举子，只得了胡种一份口供，实在是不保险。这时候纪都督已然是后悔

了，要是当个冷静一点，不把王贤牵扯进这个案子里，今日的局面必然一切尽在掌握。可惜世上没有后悔药卖，现如今也只能尽力而为了。

几位大人在仪天殿外候了盏茶工夫，便见一个穿着侯爵服色的高大身影从殿内出来，不是阳武侯薛禄又是哪个？只见薛侯爷从殿中出来时还是小心翼翼，但一看到纪纲就变得杀气腾腾，两人冷冷对视须臾，纪纲才哼一声道：“侯爷管得好闲事！”

“老子就爱狗拿耗子，尤其拿你这只耗子。”薛禄咧嘴笑道：“怎么，被老子坏了好事，心里憋屈吧？”

“哼，你不用装，你敢深夜着急家丁冲击贡院，我就不信皇上能饶了你！”纪纲冷声道。

“哈哈，皇上是骂了我一顿，还罚我一年俸，说本来要给我晋升公爵的，这下也免了。”薛禄明明被罚惨了，却一脸得意道：“但把你鼻子气歪一次，值了！”

“你……”纪纲真让薛禄给气歪了鼻子，怒道：“你这厮果然脑壳坏掉了！”

“那还不是拜你所赐！”薛禄瞪起一双牛眼，要吃人一样盯着纪纲。

“我看你得再开次瓢了！”纪纲毕竟是读书人出身，薛禄斗嘴皮子可赢不了他。

“我先给你开了瓢！”薛禄气炸了肺，突然抡起拳头照着纪纲的面门便是一拳，这出其不意的一拳竟带着猎猎风声，让人毫不怀疑，若是砸在纪纲脑袋上，能直接将其变成个烂西瓜。而且这么近的距离，纪纲甚至都没有反应时间！

然而纪都督当初拉住朱棣的战马投军，底气就是一身无人能敌的武艺，要不当初也不可能给武艺高超的薛禄开了瓢。虽然薛禄的偷袭猝不及防，纪纲还是硬生生一个铁板桥避了过去。不过薛侯爷这蓄谋已久的一击，也不是全然没有收效，铁拳堪堪擦着纪纲的鼻尖划过，纪都督只觉鼻头一痛，接着便鼻血长流。

薛禄尤不解恨，还要继续动手，却被吴中和刘观几个死死拦住：“侯爷息怒，这是在哪里啊就动手！”薛禄也知道自己打纪纲一拳还不要紧，再打的话，怕是要惹皇上生气了。

“都快住手！”这时候，仪天殿的管事牌子黄俨快步出来，一脸怒气道：“要打到皇上面前打去！”

一句话吓得薛禄一缩头，脚底抹油就跑掉了。看着他飞快消失的身影，王贤不禁咽口唾沫，这老薛果然不是个简单角色，他一出大殿便主动挑衅纪纲，就是想让纪纲把自己骂得怒不可遏，好趁机揍他一顿，挽回面子加解恨。所谓言行粗豪不过是他的保护色和通行证罢了……

黄俨赶紧让人给纪都督止住鼻血，见纪纲的官服前襟上都有血迹，黄俨道：“纪都督还是回去换身官服再来见驾吧。”

“不用了。”纪纲就是要让皇帝看看，薛禄那厮有多嚣张，怎么肯替薛禄消灭罪证。瓮声瓮气地拒绝了黄俨的好意，便仰着头进了大殿……不仰头不行啊，鼻血会流出来的。

仪天殿内，朱棣端坐在龙椅上，听凭纪纲、胡广等人跪拜。待平身后，皇帝看到纪纲鼻子上塞着棉球，胸前还有血迹，不禁惊奇道：“纪爱卿，是谁把你伤成这样的？”

“皇上，是薛禄那厮……”纪纲一脸委屈道：“他也不知发了什么疯，昨夜派兵冲击贡院不说，今天见面二话不说，又打了微臣。”说着朝皇帝使劲磕头道：“求皇上给微臣做主！”

“行了，你也别哭丧了，”朱棣却不为所动道：“当初你把他脑袋打裂了，朕都没追究你，今天他不过给你打出鼻血来，让朕怎么追究他？”

“皇上……”虽然说起来好像还是自己占便宜，纪纲心下却丝丝发寒，有一种圣眷渐逝的恐惧。

“好了好了，他下次再敢打你，朕肯定替你做主。”看着纪纲那一脸幽怨，朱棣叹了口气，安抚他一声道：“起来说正事吧。”

“是。”纪纲心里这才好受点，起身在右首位立定。

朱棣看看几位臣下，面色渐渐阴沉下来道：“朕今天早晨才知道，原来朕的抡才大典，已经变成了全武行。好么，大明开国以来最刺激的一次科举，便拜朕的好大臣所赐，我真要好好谢谢你们！”

“皇上息怒，臣等知罪！”大臣们只好再次跪下。

“刘观吴中你俩起来，让他们仨跪着回话，”朱棣哼一声道：“跟朕好生说道说道，这到底演的是哪一出！”

第五百六十七章御前对质

“你先说。”朱棣看看纪纲，沉声道。

“是，臣昨日监临时，发现梁主考开出来的考题，与之前化身为搜检兵士的锦衣卫密探得到的夹带的文字一模一样。”纪纲不慌不忙道：“这说明考题被提前泄露，为了维护朝廷抡才大典的尊严，臣才不得不封锁考场，重新搜检。然而在搜检过程中，臣的手下遭到梁主考率众考官的横加阻拦，他们不知出于何种目的，不许臣进行搜检，在遭到臣断然拒绝后，梁潜竟不顾考纪森严，将王贤派出贡院，从阳武侯等人处拉来救兵、冲击贡院，将个朝廷试材重地搞得乌烟瘴气，冲突中受伤者不知凡几。”

“但是臣没有向他们屈服，臣的部下更是顶住压力，坚持完成了搜索，”纪纲义正词严道：“果然搜出了身藏文字的考生五十四名，且小抄内容都是三篇题目相同的枪文！”

“梁潜这混账东西！”朱棣气坏了，怒喝道：“朕要把他千刀万剐了！”发了一阵才对纪纲道：“你继续说。”

“是。”纪纲道：“接着在随后的审讯中，臣又从一名叫胡种的考生口中，得到了这样一份供状。”说着从袖中掏出一份供状，呈给皇帝道：“请皇上御览。”

黄俨接过来，弓腰呈给皇帝，朱棣快速阅览一遍，面色比方才难看数倍，将那供状掷在胡广身上，怒骂道：“真是虎父无犬子啊！”

胡广本来就吓得老脸苍白，赶紧拿起口供一看，登时魂飞魄散，半晌说不出话来。

“你这个猪狗不如的东西，就是这样回报朕的信任？”朱棣愤然走下御阶，逼视着胡广，“真是丧心病狂，百死莫赎！”

“皇上……”胡阁老毕竟也是从建文朝走过来的老斗士了，战斗经验何等丰富，刚才只是被儿子的口供震惊到了……他万万没想到，胡种竟然瞒着自己出卖考题，实在是翻遍史书也没见过这等坑爹玩意儿。

但生死关头，容不得他有半点软弱。胡阁老深知坦白从宽、牢底坐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的道理。当然摊上朱棣这样的皇帝，自己拒不交代也不一定活命，但为了不牵连更多的赣党同乡，他也必须要顽抗到底！

一咬牙咬破舌尖，胡广终于恢复了神志，颤声道：“皇上明鉴，臣教子不严是有的，可从来不许他作奸犯科，更不可能向他透露考题，何况臣又不是

主考，到现在还不知今科的考题是什么样子呢！”

朱棣一想也是，胡广又没有参与会试，怎么会提前知道考题呢？面色稍缓道：“那你儿子与你有深仇大恨么，为何会诬陷于你？”

“犬子应该是被逼的。”胡广忙道：“方才听王镇抚说，他在贡院中，遭到了残酷的刑讯逼供……犬子那种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书生，岂能经受得住？”

“哦，是么？”朱棣眉头一皱，看向纪纲道：“胡种怎么说也是举人身份，怎能对他用刑呢？”

“以微臣所看到的情形，应该没有用刑，不信皇上可以命人验伤。”纪纲不慌不忙道。

“那就是王贤一派胡言了？”朱棣又望向王贤道。

“微臣岂敢？”王贤忙直起身子道：“当时胡公子的惨叫声传遍了整个贡院，这是当时在场所有人都听得到的。”顿一下道：“至于纪都督说他身上无伤，并不能说明他就没有被用刑，至少为臣就知道十几种残酷的刑法，是不会给受刑者带来外伤的。”

“哼，先不说胡种，先说你自己吧！”朱棣哼一声道：“你是发了哪门子疯，竟去阳武侯家求援？怎么不回镇抚司调你自己的兵去？”

王贤听皇帝这样说，就知道自己做对了……昨晚没调镇抚司的兵，还是让皇帝很满意的。自然不客气地往自己脸上贴金道：“臣请皇上收回这句话，北镇抚司乃至锦衣卫是皇上的亲军，绝非哪个大臣的私兵，臣既然蒙皇上不弃，掌管北镇抚司，就更加不能辜负皇上的信任，不管出现什么情形，不奉召绝不会调动一兵一卒！”

这番话在纪纲听来自然刺耳无比，因为他早就把锦衣卫看成自己的私有财产，所以才会对王贤夺去北镇抚司那么深恶痛绝。但同样的话落在朱棣耳中，却感觉如大夏天吃了冰西瓜，那叫一个透心爽。不过做皇帝的一条基本要求，就是喜怒不形于色，朱棣仍然冷着脸道：“东山狼吃人，西山狼一样吃人，你去薛禄家调兵，一样是死罪！”

“皇上容禀。”王贤昨天和薛禄早就商量好说辞了，此番的责任全由薛侯爷来承担，“昨日臣一时激愤从贡院出来，本来是想去敲登闻鼓的，但又怕敲了鼓让皇上被动，一时间无计可施，见不知不觉便走到薛侯爷家门口。想到这位老前辈见多识广，便想向他问计。哪知薛侯爷一听纪都督在贡院内弄权栽赃，登时火冒三丈，立即集合数家的家丁，让他们跟我去贡院救火……当时时间紧迫，臣也没想太多，就那么莽莽撞撞回了贡院，微臣知罪，恳请皇上责罚……”

这番说辞皇帝并不陌生，之前薛禄见驾时便已经说过一次。但调家丁去贡院虽然胡闹了些，可毕竟不像调动正规军那样让皇帝忌讳，加之之前已经骂过薛禄了，皇帝也就没再纠缠这件事，而是黑着脸道：“如何责罚你，等部议过再说。你刚才说自己之所以出贡院求救兵，是因为纪纲弄权栽赃，刑讯逼供？你不会不知道，诬陷上官，罪加三等吧！”

“臣绝不敢诬陷，臣这样说是依据的。”王贤忙大声道：“首先，臣这个搜检官的任命就很蹊跷，臣与纪都督之间的冲突，已经是尽人皆知，纪都督也并非心怀宽广之辈，却力推臣来担任这美差，不得不让人怀疑他的动机！”

“真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纪纲怒道：“我不过是想和你缓和一下关系，才让你担任这个搜检官，本想会试期间好生和你谈谈心的。”说着举例道：“难道你忘了，你在搜检时，梁主考要将你逐出贡院，是谁帮你解了围？”

“当然是纪大人，下官没有忘。”王贤面无表情道：“这也是疑点之二，当时下官是如何搜检的，纪大人应该看得清清楚楚，所有考生都被勒令宽衣解带，连内衣内裤都不许留下。而且他们所携带的考具物品，也都被拆开检查，臣虽然不敢说所有夹带都被搜了出来，但只要看过搜检过程的人，便会相信搜检已经是过分充分，绝不会有大的遗漏了。”说着提高声调道：“然而纪大人的手下，仅仅是两炷香时间，便搜遍了五千考生，又从中找出了五十名夹带的考生！”

“而且那些考生的夹带，并非多么隐藏，而是袖珍书、写满字的坎肩、藏在考篮中的纸团……这些东西如此显眼，臣绝不相信那些搜检士兵能看不到，因为臣私人悬赏他们，搜到一个夹带者，便赏赐他们五两银子！臣相信他们绝对会瞪起眼来，不可能漏过这么显眼的东西！”

朱棣觉着王贤说得颇有道理，便转头看向了纪纲。纪都督冷笑道：“那是因为你区别对待了，本座在搜检队伍中的线人说，对那些别省的考生，你命人严加搜检不假！但对浙江和江西的举子，你却网开一面了！”说着给了王贤个‘你奈我何’的眼神，冷笑道：“现在王镇抚知道，为何本座能快速从五千举子中，找出五十名夹带者了吧？因为本座是按照考生籍贯寻找的！”

“纪大人又在无中生有了，敢整天在皇上面前信口雌黄，纪大人不说空前绝后，也是当世无两。”王贤也冷笑连连道：“不妨把你的线人请出来，问问他我在何时跟他说过这种话？本官敢当着皇上面发誓，我要是说过，便让我被千刀万剐，子子孙孙为奴为娼！纪都督敢么？”

“这……”这个年代的人还是很重视誓言的，纪纲见这小子竟逼自己发这种毒誓，不禁变了脸色，但当着皇帝面，他也不敢有迟疑，只好闷声道：“本座问心无愧，有何不敢？”

“纪大人好胆量，不过我提醒你，人在做天在看，违背誓言老天爷会收你！”王贤狞笑一声，不再理脸色发白的纪纲，对朱棣道：“皇上，臣绝对没有说过让手下对浙江江西举子网开一面的话，何况臣在入贡院的前一天，刚刚和江西举子发生冲突，在酒楼打了那胡种，还将其送进了应天府大牢。若非因为纪都督的陷害，臣和胡阁老的梁子是结定了。试问臣凭什么要对他们网开一面？臣不把他们全都撵出贡院，已经是秉公执法了！”

“你那只是做戏，为了掩盖你们双方不可告人的关系！”纪纲抗声道。

“那样纯属画蛇添足，”王贤冷冷瞥纪纲一眼，不屑道：“我还没有那么弱智。”

第五百六十八章以彼之道，还施彼身

双方各执一词，最终谁也没有让皇帝彻底相信，反倒把朱棣绕得稀里糊涂，终于不耐烦地将案子踢给了刑部和都察院，命其一定要‘从重谳狱，不得姑息’……本来是要三法司会审的，但因为大理寺卿还牵扯着齐大柱的案子，没有审清之前，暂时不宜出任主审，便只好改为两大总宪会审。

按说以朱棣的性格，光派法司审理是不会放心的，他担心如今朝中的官吏们朋比结党层层纠缠，谁和谁也难以分开，刘观和吴中难免会庇护胡广和梁潜。但王贤已经把他和纪纲的矛盾，摆到皇帝眼前去了，让朱棣不得不把锦衣卫镇抚司排除在案件审理之外，最后指派自己信任的宦官黄俨加入审讯，这才放心。

这对王贤来说，已经是极大的胜利了。因为考题八成是那梁潜泄露出去的，想给他洗白的話，只能把纪纲也拖下水。而纪纲的做法也确实有很大的漏洞，被王贤紧紧抓住‘栽赃陷害’、‘刑讯逼供’两点，再加上证据不足的致命缺陷，就让他话在皇帝眼里，显得不那么可信了。只要能让皇帝无法马上决断孰是孰非，便是给胡广和梁潜争取了时间。赣党那么大的名气，要是这样都没法应付过去，那死路一条也是理所应当的。

这正是效仿了纪纲一伙在齐大柱案上采取的策略，先将水搅混了，再给所有人身上都涂上泥巴，让所有人的话显得都不可信，最后只能是个不了了之的结局……当然能不能是这样，还得看双方角力的结果。

不过这就不是王贤该操心的了，反正通过这件事，他发现皇帝对自己还是很信任的，对纪纲说自己向浙江和江西考生网开一面的事情根本不相信……其实纪纲这是一招昏招，纪大人忘记他王贤才年方弱冠，在这个连自个都顾不过来的年纪，那些建立势力之类的事情，实在太遥远了。

而皇帝因为对这一点的怀疑，从而怀疑起了纪纲所有的話，纪大人这就算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了……

因为皇帝的信任，王贤虽然被要求随时接受刑部都察院的问话，却没有被限制人身自由，也没有被停职……本来他以为要在贡院里关一个月，还担心北镇抚司被人乘虚而入，现在才离开三天就能返回，也算因祸得福了。

一离开北苑，王贤便马不停蹄回衙，当他来到北镇抚司衙门口时，只见守门的兵士都在向里面张望，这种场景可不常见，显然里头正在发生什么热闹事儿。

‘嗯哼……’帅辉使劲咳嗽一声，那些门卫才不耐烦地回头，待看见是帅爷，还有立在他身后的镇抚大人，门卫们急忙转身行礼，却见王贤摆手示意

他们不要出声，只好改为站好，脸上难掩惊讶之色，显然没想到镇抚大人能这时候回来。

“怎么回事儿？”帅辉低声问那为首的小旗道。

“昨天南镇抚司来人，要提李副镇抚他们过去……”那小旗看到王贤，便知道这风向又要转了，自然知道自己该如何表现，一脸愤怒道：“九爷和吴大人坚决不同意，他们便回去了，今天却带着好几百锦衣力士过来，说奉上峰命令，谁敢阻拦便以妨碍公务拿下！”说着看看里头道：“这会儿两边已经针尖对麦芒了，眼看就要打起来了……”

话音未落，便听里头响起一声惨叫，紧接着一声怒骂，‘哎哟，你敢打我，把他抓起来！’然后便是一阵乒乒乓乓，噼里啪啦，叫喊呼痛声响成一片……

“真打起来了……”小旗有些恐惧地偷眼瞧着镇抚大人，唯恐王贤以为他是个乌鸦嘴。

北镇抚司堂前大坪上，立着穿同样服饰，却泾渭分明的两帮人。

“九爷，大都督的手令你也看过了，有没有问题？”因为昨天手下来要人，碰了一鼻子灰，今日庞瑛这位南镇抚司镇抚只好亲自出面要人。

“有问题。”朱九爷垂着眼皮道。“这道手令是五天前签发的，为何现在才拿出来？”

“文移传递有个流程，这是需要时间的。”庞瑛道。

“但现在暂掌锦衣卫事宜的，是张永张大人，”朱九爷道：“按照他的命令，大都督离开期间一切照旧，有什么事待大都督回来再说。你这既然已经晚了好几天，也不差再等几天了。”

“九爷这是铁了心不给后辈一个面子了？”庞瑛拉下脸道：“本官这个南镇抚司镇抚，下的命令也不好使么？还是说我管不着你这个北镇抚司的理刑千户？！”

“南镇抚司掌本卫的军纪、法纪，庞镇抚当然能管得着我这个锦衣卫千户！”朱九爷一脸肃杀道：“只是老子曾经向我家镇抚大人保证，除非有人趟着我的尸体过去，否则甭想动我北镇抚司的一草一木。草木尤此，更不要说动这里面的人了！”

“那只好得罪了。”庞瑛目光转冷道：“南镇抚司拿人，哪个敢反抗，以违抗军法论，”说着狞笑一声，咬着森白的牙齿道：“杀！无！赦！”

庞瑛话音一落，他身后的副镇抚一挥手道：“去把李副镇抚等人接管过来！”南镇抚司的锦衣卫官兵便要往堂后奔去，却突然见白影一闪，那些冲在前头的锦衣卫，便倒飞回来，惨叫着摔在地上。

其余人忙站住脚，定睛一看，便见一个身穿白袍，面如冠玉的年轻男子，金鸡独立在那道门前……不是闲云少爷又是哪位？只见他目光冷冽地环视着一众南镇抚司的锦衣卫，那条笔直的大长腿，与支撑脚呈一个大大的钝角，标枪一样直指天际！

这时又涌出八名各持兵器的青袍道士，气势十足地分立在他的左右，这霸气的出场，把庞瑛一伙人震得一塌糊涂……

好一会儿，庞瑛才回过神来，咂咂嘴道：“原来是闲云少爷，以您的身份，掺和这种事不太合适吧？”

“废话少说，你打不打？”闲云少爷保持着他气死人不偿命的本色。

“你这样会让孙真人很难做的。”庞瑛显然还不太了解，自己跟闲云少爷根本不是一国的。

“不打就滚。”闲云缓缓收回他的长腿，虽然是高手，但金鸡独立久了也会累。

“呃……”庞瑛险些被憋出内伤，也生出火气道：“今天我们是一定要带走李春几个的。”

“这么说就是要打了？”闲云少爷不禁大喜，从山西回来还没痛痛快快打过架呢。

“呃……”庞瑛要被这二百五气死了，他身旁的副镇抚终于按捺不住道：“小子，要不是你是孙真人的孙子，老子早给你两个大耳光了！”

“放心，你就是杀了我，也跟我爷爷没关系，我说到做到。”闲云很认真道：“来吧，来扇我耳光吧，如果你有本事的话。”

“小子少瞧不起人！”能在锦衣卫混到千户以上的，不可能只靠着溜须拍马，至少武功得高强才行，那副镇抚被闲云一激，又见庞瑛眼中也是凶光一闪，便知道镇抚大人也有教训这小子的意思。便再也忍不下去，提着蒲扇般的手掌揉身上前，抡圆了就要给闲云一个大嘴巴，教教他该如何做人。

眼看那巴掌要落在脸上，闲云少爷却一动不动，直到对方的手掌和自己的脸相隔不足一尺，才倏地向后一退，同时右手如灵蛇点出，那副镇抚的巴

掌便贴着他的鼻尖划过，又被闲云的指尖一点，竟略略改了方向，朝自己脸颊扇去。副镇抚忙想停住手，但手在闲云那一点之下，已经失去控制，啪地一声，结结实实扇在自己的脸上，副镇抚大人还情不自禁地惨叫了一声……

这一切都是在须臾间发生，闲云的动作更是电光火石，在旁人看来，分明就是那副镇抚一巴掌打在自己脸上，但谁都知道这不可能，不禁都被这诡异的一幕镇住了……

“哎哟，你敢打人，把他抓起来！”还是那副镇抚最先回过神来，愤怒地命令手下朝闲云等人扑过去，手下锦衣卫这才赶忙冲上去。虽然知道闲云和他身后的八个道士都是武艺高强之辈，但他们仗着人多势众，北镇抚司的人又轻易不敢插手，还真不信拿不下这几个牛鼻子。

但有时候还真别不信邪，闲云和他那八个手下，可是从九龙口尸山血海下来的，相互配合已经到了化境，将一套武当山的两仪四象阵法运转得天衣无缝，虽然面对十数倍的敌人却丝毫不漏破绽，只有他们打人，没有别人打他们的份儿……只见围攻他们的锦衣卫接连不断被打飞出来落在地上，虽然没有致命伤，但一个个鼻青脸肿、头破血流是免不了的，看上去是悲惨极了……

闲云他们固然留手了，但庞瑛这边也同样留手了，不然以锦衣卫装备之精良，这么近的距离，只消一次劲弩齐射，就能将闲云他们射成刺猬，任你武功再高也白搭。

现在，庞镇抚就在紧咬着嘴唇，认真评估是否要用弩弓……

第五百六十九章小萝卜头

“预备！”

庞瑛此番有备而来，为防控制不住局面，特意带了个弩弓百人队。此刻见手下被打得屁滚尿流，颜面尽失，终于按捺不住，命手下亮出了弩弓。

南镇抚司的锦衣卫，登时亮出了百余具令人胆寒的强弩，齐刷刷指向闲云等人。

“立即住手，不然休怪弓下无情！”庞瑛冷喝起来。

“难道就只南镇抚司有弩弓！”暂掌二处的二黑怪叫一声，他所辖的缇骑便也从背后取下弓弩，瞄准了南镇抚司的人。一样的锦衣卫制式强弩，不一样的是北镇抚司的数目比南镇抚司多一倍。

“你敢威胁本镇抚？”庞瑛脸一下黑了：“有种你就射！”

“嘿嘿，”二黑怪笑一声道：“有种你就射，你射我就射！”

“你射啊！”

“你射啊！”

双方激烈地对峙起来，一场惨剧看上去一触即发。

就在这时，庞瑛等人身后紧闭的仪门轰然洞开，所有人不禁都望过去，只见本该困在贡院中的王贤，黑着脸出现在那里。

“镇抚大人回来了！”北镇抚司的人登时喜出望外，王贤就是他们的主心骨、顶梁柱，他一回来，便意味着，这种被人欺负上门的日子就结束了。

庞瑛等人却感觉浑身冰凉，对王贤这个敢拿火铳指着大都督的疯子，他们是不敢惹的。这次敢来北镇抚司拿人，就是仗着王贤被困在阉中，起码十天半个月出不来。现在被这凶神堵在他家门口，还不知会被如何折辱呢……

“王、王老弟回来了……”庞瑛想说点硬气的，但他跟王贤接触了不少日子，知道他吃软不吃硬的臭脾气，自己要是敢充胖子，他一定会帮自己打肿脸的。想到这，庞瑛情不自禁地放低姿态道：“误会，这纯属误会……”

所谓‘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本来南镇抚司的官兵，还憋着一股劲儿，要好好跟北镇抚司掰掰手腕，但见人家王镇抚还没开口，自家镇抚大人

就先萎了，官兵们也一下就泄了气。不待下令就先把手中的弓弩放下了。

王贤冰冷的目光扫过庞瑛等人，见对方放下武器才挤出一丝笑，但怎么看都像是冷笑，“庞兄有什么事么？”

“没没，哦，有，下官奉大都督命，来提李春等人过去……”庞瑛已经知道，今日断无得逞的道理，现在只想赶紧离开这鬼地方。“不过要是王老弟还要审问他们，我这边可以再等等，再等等……”

“那就再等等吧。”王贤冷着脸道：“庞兄进来喝茶？”

“改天改天，老弟刚回来，肯定还有很多事要处理，我就先回去了。”庞瑛忙赔笑道：“改天再来叨扰老弟。”

“也好，”王贤点点头道：“我送庞兄。”

“留步留步，千万别客气。”庞瑛忙拦住他，带着手下灰溜溜地撤走了。

转眼间，南镇抚司的人便走了个干净，衙门里只剩下北镇抚司的人。

“恭迎镇抚大人回衙！”锦衣卫在朱九和吴为的率领下，齐刷刷单膝跪下，向王贤行礼。

“诸位请起，这几日委屈你们了。”王贤这才露出真挚的表情道：“不过你们放心，你们受过的委屈，改日我会为你们加倍讨回来！”

“多谢大人！”众属下这才站起身来。

“好了，这阵子辛苦大家了，现在可以该回家回家，该放假放假去了。”王贤微笑着点点头，目光落在朱九和吴为几个身上道：“九爷你们几个来一下。”

北镇抚司签押房中，光线有些昏暗。

王贤在大案后坐定，有些疲惫地揉着太阳穴，才想起自己一宿没合眼。

自从当上这个北镇抚司的镇抚后，他的官威一日重过一日，倒不是刻意为之，而是在这个掌握生杀大权的位子上，自然而然地生成的。

几位北镇抚司的头脑人物立在堂下，都不敢胡乱说话。

“贡院出了舞弊案，”揉了一会儿，王贤感觉舒服了不少，方定定神道：“考试中止，所以我就早回来了。”

“早晨听说贡院那边乱成一团，属下便和闲云几个过去看看，能不能帮上大人，后来听说大人向阳武侯求援。”吴为这才开口道：“我们合计着大人应该是不想用北镇抚司的人，便撤回来了。”

“做得不错。”王贤赞许地颌首道：“我确实不希望你们插手。”

“大人……”吴为迟疑一下问道：“贡院那边的案子，对大人有什么影响？”

“无甚大碍，纪纲那老东西想阴我，好在我保持了警惕，非但没让他阴成，反倒偷鸡不成蚀把米。”王贤淡淡道：“接下来是刑部都察院会审科场舞弊案，目的是查清考题是不是梁潜泄露的，胡广是否提前得到了考题。”说着正色道：“如果让他们一直把注意力放在这上面，对胡广梁潜来说就很危险了。有道是‘敌人的敌人是朋友’，我们应该帮帮他们，把主审官的注意力，往纪纲是否栽赃陷害、刑讯逼供上引。”

“好主意，只要能抹黑纪纲的事，我们就要大干特干。”签押房的气氛终于渐渐热烈起来，帅辉热烈响应道：“这叫什么来着？对，围魏救赵！高，实在是高！”

“马屁精。”二黑白他一眼道：“大人我们具体该怎么做？”

“两方面着手，一方面暗中调查胡广和梁潜这边，如果发现什么线索，要立即破坏掉。不能让纪纲那边查到什么东西。”王贤说着看看周新道：“这件事交给五处来做，周智那边还是嫩了点，你和他一起行事吧。”

“遵命，”周新想一想道。“可是大人的安全怎么办？”按说闲云是最佳人选，但一段时期内，闲云少爷需要坐镇北镇抚司，防备对方狗急跳墙，须臾不能离开。

“这你甭操心，我找个高手保护就是。”王贤道：“另一方面，就是搜集纪纲这边栽赃陷害的证据了，这个交给二处，吴为你帮下二黑，他干这行没你有经验。”

“是。”吴为干脆应下，又问道：“大人既然回来了，那齐大柱的案子？”

“不问。”王贤毫不犹豫道：“本官现在还未洗脱嫌疑呢，不适合开堂问案，等科场舞弊案水落石出再说吧。”

“是。”吴为就知道王贤会这么说，又问道：“那别的案子呢？”

“别的案子是我们衙门内部的事情，自然该问就问。”王贤剑眉一挑

道：“不仅要审而且要从快从重，持续不断！”说着看看朱九和帅辉道：“二位辛苦一下，和本官一起把那些重审的案子了解，咱们好掀开北镇抚司的新篇章。”

“敢不从命！”两人神情一肃，恭声领命。

将任务分派下去，王贤和他的心腹们便开始分头行动，去找罪证的找罪证，去消灭罪证的消灭罪证，王贤则和朱九、帅辉两个日夜提审那些被关了快一个月的锦衣卫官员。

那些家伙原先之所以能硬挺着，是因为相信王贤一定斗不过纪纲，但过了一个月，王贤依然屹立不倒，纪大人的援兵却依然遥遥无期。这一个月来，他们一天三顿吃清水煮萝卜，没有一天例外的，吃得他们闻到萝卜味儿就想吐，可不吃就得饿着。一开始还糙米饭管够，后来直接是一顿一个窝头……这一个月下来，所有人都瘦脱了形，平均减重二三十斤，实在是快饿疯了……

饥饿和绝望像饿狼一样，撕咬吞噬着他们的意志，等到王贤提审时，这些之前负隅顽抗的家伙，全都软得像面条一样，毫不抵抗地就招认了他们栽赃陷害、套取口供、李代桃僵、杀人灭口等一系列罪状。

“这才像话么。”王贤吩咐帅辉道：“晚上的萝卜放点盐，一人两个白面馒头。”

“多谢镇抚大人开恩，多谢镇抚大人开恩……”众锦衣卫军官登时磕头如捣蒜，他们从没想过有一天，自己竟会因为两个馒头感激涕零到给人磕头……

把那些锦衣卫军官带下去，王贤不禁松了口气，自己甫一上任，便顶着莫大的压力开始平决冤狱、改革机构，被纪纲一伙人骂成是借故清理异己、培植亲信，许多朝臣也这样认为，就连他的魏老师，都觉着他有些操之过急，让人带话给他，希望他徐徐图之。

王贤当然知道所谓的中庸之道，讲究的是润物细无声，自己这样狂风骤雨似的搞法，肯定让很多人看不惯，也给了敌人攻击自己的口实。但他不得不这样做，因为他很清楚，皇帝让自己掌北镇抚司，就是为了制衡纪纲。以自己这样根基浅薄的小年轻，想跟权势滔天的纪都督抗衡，除了把北镇抚司完全掌握在手里，根本别无他途。

而想完全掌握北镇抚司，则宜早不宜迟，只有趁着新官上任三把火，来个快刀斩乱麻。因为一旦拖延久了，自己就会深陷在孤立无援的处境中，四面受敌、无从发力，恐怕连个李春都不会把自己放在眼里。

第五百七十章

王贤玩的这一手，叫‘先上船、后补票’。趁着自己新官上任，皇帝不会马上撤掉他，短时间内对他的容忍度比较高，把该办的事儿一鼓作气都办好，然后再收敛爪牙，慢慢消化成果。

他亲自将审理结果整理出来写成奏章，一份上呈皇上，一份关白纪纲，也算是回击了纪纲对自己无中生有、清除异己的污蔑。不过王贤知道，这些陈年旧案顶多能再恶化一下皇帝对纪纲的感观，基本不会影响到纪纲的地位……不过话说回来，积羽沉舟、积毁销骨，只要自己不间断地给纪纲抹黑，相信总有一天能让纪都督在皇帝心里的形象，比那猛张飞还要黑。

其实纪纲说得也没错，对王贤来说，这些案子的真正意义，还真就是排除异己、培植亲信，把那些纪纲的徒子徒孙扫到垃圾堆里去，自己的人才好完全接收北镇抚司。这种事情每个当官的上台都要做，只是程度不同，水平有高低罢了。不过像王贤这样一上来就彻底大清洗的，还真是不多见，也幸亏纪纲那帮徒子徒孙的屁股都不干净，才给了王贤擎正义大旗、行清洗之事的机会。

无论如何、言而总之，完成大清洗的北镇抚司彻底清静下来，一应内外事务由王贤所设的内签押房和五个处室分工负责，而各处室所用之人皆是年富力强、忠心耿耿之辈，虽称不上多出色，但无不兢兢业业、都是很称职的。尽管目下要是开展什么大行动，可能就要露了怯，但仅是衙门日常事务，开展一点小打小闹的行动，还是绰绰有余的。

王贤自然知道一口吃不了个胖子的道理，他对自己能在这么短时间内虎口夺食，把北镇抚司控制在手中，已经十分知足了，再不能贪得无厌、搅风搅雨。他给各处室制定了严格的演练计划，命其加紧练内功，争取能早日派上大用。

这边北镇抚司风平浪静，那边朝廷却因为科场舞弊案闹得不亦乐乎，连皇帝都因此推迟了北上的行程，纪都督自然更是焦头烂额，根本顾不上王贤这头，才让他顺顺利利地把被镇抚司握在手中……

第一场会审是在刑部大堂举行，刑部尚书吴中主审，左都御史刘观陪审，因为涉案的都是朝廷命官，而且还是高官，在尚未定罪之前，皇帝也没有剥夺他们的官身，所以无论受审的还是举告的，都是坐着说话的，主审官也是客客气气，不愿意把被告当成犯人看待。所以场面看上去不像是会审，倒向是在部议似的。

先传上堂的是主考梁潜，梁潜一口咬定自己没有泄露考题，至于考题是如何泄露的，他也是很想知道。又传唤了副主考和几名同考官，以及负责保

护监视他们的官兵，都证明主考大人这些日子和他们形影不离，根本没机会向外传递考题。副主考还专门就贡院对主考的监视，向主考官做了介绍，以此说明梁潜从接到主考任命起，就一直处在严密的监视下，根本不可能瞒着守卫向外传递消息。

主考官倒也认这个解释，又问作为举告方的纪都督有何异议，纪纲对江西佬那一套了若指掌，当即就指出，考题是在梁潜被任命为主考之前泄露的。

“这真是荒谬，”梁潜冷笑道：“我还没当主考时，哪里来的考题？”书生的特点是心思细密，虽然缺少急智，在贡院中的表现比较跌份，但距离案发已经有几天时间了，足够梁主考想清楚利害，把能遇到的问题和该答的话都统统考虑到位。

“这看似荒谬，但对你们江西帮来说，却并非不可能！”说话的是庄夫子，他今日也以锦衣卫参议的身份陪同纪纲过堂，其实干的还是讼师的活。“从洪武朝到现在，你们江西人基本垄断了三鼎甲和庶吉士的人选，以至于现在朝中文学之臣尽说赣语，高官显贵皆籍江西。加之担任会试主考的条件十分苛刻，符合条件的人选不会太多，且十有八九是你们江西的官员，你们完全可以提前约定好考题。”顿一下，庄敬沉声道：“这也并非臆测，今年正月初二，你与杨士奇、胡俨、金幼孜等七人齐聚的胡阁老家中，大门紧闭、斥退奴仆，不知在密议何事？”

“这……”梁潜早知道锦衣卫的厉害，但真被查到自己身上，才感受到那种附骨之疽般的可怕，“过年期间同乡聚会，互道一声新年好，这有什么不可以的？”

“过年聚会需要大门紧闭么？需要把从旁伺候的下人都撵走么？”庄敬冷笑道。

“大门紧闭是不想有人打扰，斥退下人是为了说话随便，谁知道里头有没有你们锦衣卫的密探。”好在梁潜早想好了说辞，面不改色道：“当时我们还商量着如何营救同乡解学士，当然不能让你们知道！”

“解缙被关在牢里五年，也不见你们营救。”庄敬不屑道：“这种说辞实在站不住脚！”

“我们是想等皇上消气，过年时听说皇上有开释解缙的意思，我们这才激动地聚在一起商议如何营救。”梁潜双目含泪道：“谁承想尔等锦衣卫丧心病狂、欺君罔上，居然把他害死了……”

“咳咳……”虽然谁都知道解缙之死应该是纪纲下的手，但谁也不知道，这是不是出自皇帝的授意。堂上的吴尚书不得不打住这话题道：“今天问的是

科场案，不要偏题太远。”

双方应下，不再说这件事。

“纪大人，你认为梁大人在入贡院前，提前泄露考题，可有直接的证据？”吴中把问题扯回案子上。

“当然有。”纪纲冷笑一声道：“本座在今年二月初三，便经人介绍，从胡广胡阁老的公子胡种手中，花费两千两银子，买到了一份考题！”说着从袖中掏出一张纸，让人递给吴中道：“这件事，是本座命一名叫陈周的举人，与一个跟胡种过从甚密的举子叫季严的进行交易，两人交割银两的日期可以在万通钱庄查到，乃是开考前三天！”

第五百七十一章倒戈

后世有城管钓鱼执法，今世有纪都督钓鱼取证。

当初纪纲之所以要找陈周出面买考题，而不是直接用锦衣卫的人去钓鱼，是因为那季严行事也很小心，手里的考题并不是有钱就卖，而是要甄选买家的，只有同样要参加今科会试的举人才行。季严这样做倒也很有道理，因为这些人买了考题是用来考进士的，如果让旁人知道他们买到了考题，就算考中进士也会被人瞧不起，而且还会有伴随终生的后患。就算是不会走漏风声的好友，那也是竞争对手，多一个人知道就多一个人抢名额，所以真正要参加会试的举人，在得到考题后，是不会向任何人透露的。

然而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纪纲竟找了个真正的举人去套题，而且陈周和季严之前也有过几面之缘，虽谈不上有多少交情，但至少是熟识的。加上胡种对季严太过小心颇有微词，嫌他有钱不赚。季严只好放松审查，把考题卖给了不算太熟悉的陈周，结果就中了计……

这些事情，梁潜原先一概不知，不过这几日，一直有人暗中为他传递消息，他这才总算是了解到，到底是谁坑了自己。梁主考恨不得扒了胡种那小王八蛋的皮，不过这会儿，他自然还要装作什么都不知道，只能眼看着纪纲在那里翻云覆雨。

“吴大人请看，这是那陈周的供词。”庄敬又拿出一份供状，让人转呈给吴中道：“上面将交易的时间地点经过交代得清清楚楚。”至于那季严，则是从贡院里直接被收监的，但因为当时王贤带人闹场，纪纲的手下仅来得及审问胡种，并没有顾得上他，之后刑部和都察院接手了这个案子，将其羁押在刑部大牢，是以纪纲也没有他的口供。不过这无甚大碍，因为在这样全国最高的法堂上，任你胆大包天也要先被吓破半个胆。到时候只要让陈周和他当堂一对质，这小子必然乖乖招供。

闲言少叙书归正传，下一刻，吴尚书将那陈周和季严传唤到大堂上。

须臾，两名举人被带上堂来，只见两人外形截然相反，一个身材高瘦，一个矮小敦实，不过两人的神情倒是如出一辙，都是一样的魂不守舍。

“堂下何人？”毕竟两人还是举人，吴尚书没拍惊堂木，言语也算客气。

“学生陈周，拜见诸位大人。”那高瘦的举子叫陈周，案发后，他并未被抓到牢里，而是在家等候传唤，但气色看上去比那季严还差，似乎这几天也很难熬。

“学生季严，拜见诸位大人。”矮壮的自然季严，他操一口带着吉水口

音的官话，一听就知道是胡阁老的同乡。

“季严，你可知罪？！”吴尚书眯起双目，用他那多年练成的，能降妖除魔的目光冷冷注视着季严道。

“学生，”季严咽口唾沫道：“不知何罪之有……”

“呵呵，你可要想清楚，哪怕最后罪名一样，但主动交代和被迫承认，在量刑上是天差地别的。”吴中冷笑道：“本官再问你一遍，到底知不知道？”

季严登时额头见汗，但沉默一会儿，仍是强自摇头道：“确实不知道……”

“那这个人你认不认识？”吴尚书一指那陈周道。

季严转过头去看着那陈周，面色越来越苍白，脸上的汗水也越来越多，内心的惊惧显然越积越重。他的反应让在场众大人都暗暗不屑，心说还以为这小子要顽抗呢，原来是嘴硬而已。但梁潜的心却坠到谷底了，只要这季严一招，再加上胡种和陈周的口供，就算自己不开口，也足够被定成死罪了……

“说！”吴尚书终于拿起惊堂木，重重一拍案道。

“我说，我说……”季严被吓得一哆嗦，好一会儿才定下神道：“原先见过几次，但他叫陈周还是头次听说。”

“荒谬，你卖考题给他，难道不问他的名字么？”庄夫子插嘴骂道。他感觉有些不对劲，季严的考题都卖给了同年，怎么可能不知道他们的名字呢？

“我卖考题？”季严却瞪大眼道：“大人何出此言？学生一个区区小举人，哪有那样的神通？况且，就算我能弄到考题，也会尽力保密，保证自己能考个前几名，不比赚多少钱都划算？”

“你不说也没有用！”庄敬骂道：“陈周已经把你们之间的勾当全交代了，你不开口只能死得更难看！”说着转向那陈周道：“把你从他那里买试题的经过，原原本本说给他听！”

所有人的目光都转到陈周身上，季严更是汗如浆下，一看就是到了崩溃的边缘。片刻的死寂后，那陈周终于开口了，“学生没有从他那里买过试题……”

“听到了么，他没有从你那买过试……”庄敬一脸得意地重复着陈举人的话，说到最后才戛然而止，难以置信地转过头去，死死盯着陈周。

纪纲等人同样用难以置信的目光盯着陈周，嘴巴里能塞进去个蛋……至于什么蛋，却跟个人嘴巴的大小有关系。

季严和梁潜的脸上，却浮现出难以抑制的狂喜——季严这种小年青也就罢了，就连四老五十、修身养性到了‘八风不动’的程度的梁潜，都无法克制自己情绪了，可见这陈周倒戈，有多么的令人意想不到，有多么的令人喜出望外！

其实梁潜和季严都是在硬扛着罢了，前者硬扛着，是因为他深知以永乐皇帝的暴戾，自己的罪名一旦定下，想留个全尸都不可能，而且极可能祸及家人，所以他必须要撑到最后……所谓不见棺材不掉泪，他是撞了南墙也不能回头。

至于后者，可没有梁潜那么强的意志，他能撑着不松口，一是一直被关在刑部牢中，没享受过锦衣卫的大刑伺候；二是审讯毕竟才刚开始，他的意志还没完全崩溃；还有最重要，也是最隐秘的一点，就是在开审前一天，给他送饭的狱卒突然开口说，上头说了，明天你只要矢口否认，就可以逢凶化吉。季严当时正是彷徨无助到极点的时候，陡然听到这种话，就像抓住救命稻草一样，但再想问时，那狱卒已经走远了。

昨天一晚上，季举人就没合眼，满脑子都是那狱卒和他说过话，他回忆起，那狱卒竟然从没有送过饭，那就是说对方是专门冲自己来的。季举人一点也不笨，相反还很聪明，当然事关生死，也由不得他不聪明。想来想去，季举人确定那狱卒不是为了害自己的，因为这个案子自己招认了，那就是死路一条，别人根本没必要再画蛇添足，所以那狱卒一定不是在害自己……抱着死马当活马医的态度，季举人才决定嘴硬到底，不然刚才就被吴尚书和庄夫子连番诈唬给吓秃噜了……

但那陈周开口前，季严还是险些被吓晕了，因为他很清楚，只要陈周招认了，吴尚书就有充分的理由，剥夺自己的举人出身，三木之下，自己必招无疑！

这就好比断头台上，刽子手已经举起刀来了，却突然有人大喊‘刀下留人’，虽然最后留不留还两说，但对脑袋已经搁在砧板上的人来说，却会激发出他们无穷的希望和力量！

“你再说一遍？”庄敬回过神来，毒蛇般盯着那陈周的眼，一字一顿，冷得掉渣道。

“学生没有从他那里买考题，”陈周被盯得满头大汗，嘴上却越说越顺溜道：“当时纪大人的手下以高堂的安危威逼学生，去找季兄买考题，但季兄只是很错愕地看着学生，把我骂了一顿，批评我不想着刻苦用功，尽想着歪门

邪道！把我灰溜溜地骂了回来。”顿一下道：“回来后，学生怕纪大人的手下会伤害我父母，便从历年程墨上胡乱找个三题糊弄交了差……”

“你胡说！”这下连纪纲也坐不住了，拍案道：“你给本座的考题，明明就是今科的三题！我已经作为证物呈给皇上了，就算本座眼瞎，若有出入皇上会看不出么？！”

“我写的那三题，一道是‘生财有大道’、一道是‘百姓足、孰与不足’，还有一道是‘责难于君谓之恭’，与会试的题目完全不同。”陈周一边说着，脸上却满脸发白，显然吓得不轻，但在主审和陪审眼中，却只是他慑于纪纲淫威的正常反应而已……在吴尚书和刘总宪心里，已然信了这陈举人的说辞。这一方面是因为纪纲往日的名声太坏，让人对他的话总是难以相信。另一方面则是谁也无法相信，一个文弱书生居然敢冒激怒纪纲的危险，在这刑部大堂之上撒谎！

两位部堂宁肯以为，这陈举人是读书人的良心发现，或是别的什么原因，让他决定说实话了……

但纪纲知道，这季严分明他妈的瞎扯淡！季严弄到的考题，自己在考前就看了，等试题开出来一对照，自然是一模一样！纪都督虽然是学校肄业的，但也不至于不识字，连题目一不一样都能看错！

第五百七十二章反水

满堂人万万没想到，本应当一锤定音的人证，竟然在此刻反水，而且掉转枪口指向了纪纲。

“小子敢尔？！”最难以接受的自然是纪纲纪都督，他登时抛却朝廷重臣的沉稳，重重拍案道：“这世上还没有人敢欺辱本座！”

人的名、树的影，这大明朝有几人能承受得起纪纲纪大人的淫威？那陈周被吓得面如土色，却仍是强撑着道：“学生不敢，学生只是实话实说……”

“我宰了你！”纪纲暴跳如雷，从桌案后霍然起身，看那眼里的凶光，竟真像要杀人一样。

“纪大人息怒，纪大人息怒……”吴中和刘观赶忙将其拦住，“有话好好说，有话好好说！”

纪纲也是气昏了头，这才醒悟到这是在刑部大堂上，不是在自己的锦衣卫衙门，忿然闷哼一声，黑着一张脸坐下。

安抚下纪纲，审讯继续进行，吴尚书反复盘问，那陈周都一口咬定了，自己没有买到考题。吴中又问，那你之前为何写那样的供状？

陈周惭愧垂泪道：“圣人云，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学生愧对圣贤教诲，然而他们以我父母的安危威胁于我，学生一时糊涂，只顾自己的父母，却忘了别人也有父母……”

这话说得很有水平，让两位部堂对他的印象大有改观，吴中又问道：“如你所言属实，你现在改口，岂不害死了父母？”

“学生当时没想到会波及这么多人，”陈周泪流满面道：“这几日案发才知道，若是不说实话，上至阁老、主考，下至百余同年，就要家破人亡，死于非命了！昨日，我父亲也从街坊口中知道了此事，回来后对我严加盘问，待知道学生在诬陷同年后，他们羞愤难当，痛骂我一夜，说他们不要我这样的孝道。如果要用这么多人的性命，换他们苟活下去，他们宁肯现在就去死，也不要给祖宗抹黑。是我答应了他们，今天上堂说实话，他们才没有自尽……”

一番话说得吴中和刘观歉疚不已，很是钦佩两位深明大义的老人，纪纲却气炸了肺道：“一派胡言，一派胡言！对这种怙恶不悛之辈，必须要动刑，三木之下看他还敢不敢鬼话连篇！”

“纪大人少安毋躁。”吴中此刻心中的天平，已经悄然向陈周这边倾斜。其实他和李观在私下碰头时已经商量过了，虽然这两位北方官员，平素十分看不惯江西帮把持朝堂、沆瀣一气的样子，但大家毕竟同朝为官多年，更不能给纪纲助纣为虐，还是要尽可能地减少株连的。

当然两位大人也没必要为江西帮顶缸，就算要施以援手，也是在不妨害到己身的大前提下。之前两人也觉着希望渺茫，但现在看到纪纲这边的重点证人突然反水，案件有峰回路转的趋势，吴尚书自然要顺水推舟了。“这陈周毕竟是举人身份，还动不得刑。”

“那就立即剥夺他的出身！”纪纲瞪眼道：“休要推脱什么需要知会礼部，这件事你个刑部尚书就办得到！”他也是气大了劲儿，见吴中言语间颇有倾向，竟当堂咆哮起来。

“纪大人少安毋躁。”吴尚书虽然一直小心不想得罪纪纲，但他怎么说也是堂堂二品尚书！见纪纲如此不给面子，吴尚书也动了真火，把脸一沉道：“奉旨问案的是下官，下官自有分寸。”

“黄公公看到了吧？这些文官就是官官相护、沆瀣一气！”纪纲怒归怒，却没失去心机，马上给吴中扣上一顶大帽子，对黄俨道：“若是让他们继续审下去，可想而知这案子是什么结局！还请你将他们如何颠倒黑白如实禀报皇上，让皇上圣断！”

“纪大人息怒……”黄俨和赵王不清不楚，心里自然是偏向纪纲的，可永乐皇帝是那么好糊弄的么？他也不敢太过分了。“我自然会如实禀报皇上。”

见黄俨和纪纲站在一边，本不想得罪人的李观，也只好开口支持吴中道：“本官也会如实禀报皇上的。”

这话好像是在附和黄俨，但以他和吴中的关系，谁都知道他这是在唱对台戏。

“诸位大人都请稍安，既然分歧太大，那不妨先把季严的案子放在一边。”吴中也是被纪纲气坏了。自从太祖皇帝废宰相、尊尚书。六部尚书和都御史便是文官的领袖，虽然后来皇帝设内阁，群臣对首辅以宰相视之，但永乐年间的内阁，毕竟无法跟几十年后相比，六部尚书和都御史这七卿，才是朝堂列班时站在文官前列，真正位高权重的文官领袖。纪纲却根本不把他放在眼里，让吴尚书动了真火，再不给纪纲留情面道：“咱们还是先说说贡院里发生的事情吧！”

纪纲一听自然更加火大，死死盯着吴中，阴森森道：“看来吴尚书是要和本座死磕到底了！”

“纪大人何出此言？”吴中面无表情道：“既然是科场弊案，难道下官只能问科场外，不能问科场内？”

这话让纪纲哑口无言，险些憋到内伤。此时此刻，纪都督心中烦闷得要死，他万万没想到，本来是自己精心布下的必杀之局，怎么就变成了现在这种拖泥带水，甚至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局面了？

按说这个案子，纪都督难得站在正义一方，就算为取证钓了回鱼，也是合情合理，没人能挑出不是来。怎么会从发动那天起，就像是一脚踩进个泥坑里，反而把自己弄了一裤子泥汤，不是屎也是屎了？

“纪大人，您是总监官，请问龙门搜检的时候，可算彻底？”见纪纲没法反对，吴中便发问道。

“不算彻底。”纪纲闷声道。他当然不能说王贤搜检彻底了，不然他再次搜检的动机就要成疑了。

“不算彻底？”吴中眉头一皱道：“为何据下官了解，这次搜检极端严苛，甚至可以说是史上最严的一次也不为过！”

“我承认，对一部分考生来说，搜检是挺严格。”纪纲道：“但他有区别对待，对浙江和江西的举子网开一面。”

“这样说有何证据？”吴中道。

“本座有眼线在搜检官兵中。”纪纲道：“是他禀报我的。”

“此人何在？”吴中问道。

“就在外面等候传唤。”纪纲道。

“传！”

不一会，那名密探便被传上堂来，向吴中交代自己如何听王贤说，要对浙江和江西的举子网开一面。在龙门搜检时，又是如何放过浙江和江西举子的。待其说完之后，吴中命请王贤上堂。

王贤虽然被皇帝放了出来，但不是说他就是没事儿人，还得随时接受对质。是以今天开堂他也在，只不过一开始问的与他无关，便被吴中请在耳房休息，待衙役来请，才施施然上堂。

王贤的身份虽然不如在场人显赫，但也是天子近臣，吴中命人搬了椅子，客气地请他就坐，这才问起那密探告发之事。

“大人想知道真假很是简单，”王贤淡淡道：“这不是对一两个举子放水，而是对浙江和江西的数百名举子大放水，必须要所有参与搜检的官员、兵士一起合作才能做到。”说着笑笑道：“大人不妨传唤下其他人，看看是不是也得过我的吩咐，若是他们都这样说，我有口莫辩。若是只有个别人说，大人青天高悬，必然为下官做主。”

“嗯。”吴中心说，王贤和纪纲都是特务头子，可前者毕竟是读书人，这话听起来就让人舒服多了，便看看另外三人道：“几位大人意下如何？”

“有道理。”李观点头道。

“咱家只听不说。”黄俨也不想惹一身骚。

“哼……”就连纪纲也反驳不得，不过他还是有点信心的，因为那日案发之后，他便亲自召集搜检的官兵训话，命他们统一口径，就说‘因为搜检官是浙江人，副搜检是江西人，所以被要求对浙江人和江西人网开一面。’

只是经过那陈周的突然反水，纪都督的信心也不是那么强烈……

果然，当那日担任搜检任务的官兵被一一传上堂来，竟都矢口否认王贤曾说过那样的话，对此吴中和李观深信不疑。因为他们原先就不相信，王贤会那样丧心病狂，要求别的省的考生要脱光搜查，对浙江和江西的考生却包庇纵容，他一个二十岁不到的年轻人，根本没道理这样做的。

纪纲的一张脸，都要涨成猪腰子了，如果说之前那陈周反水，他还理直气壮，只是生气而已。但这一回他确实是诬陷人家王贤，结果被当场啪啪地打脸……相信今日之后，他堂堂纪都督，定要成为京城朝野的笑柄了。

到现在这会儿，纪纲自然已经醒悟，这好好的必胜之局之所以变成这样，皆因为自己一时脑残，想把王贤扯进来一起解决的缘故。纪纲同时还察觉到一点，王贤之所以能做到这些事，必然是已经将北镇抚司彻底收服……

此时此刻，他终于意识到，王贤根本不是什么跳梁小丑，而是他命里的克星！

第五百七十三章坦白

案子审到这儿没法继续下去了。再审下去的话，就要审到纪都督的头上了，吴中和李观并不想过分得罪纪纲，便宣布暂时退堂、来日再审。王贤对这个结果并不意外，毕竟纪纲有没有罪，只有皇帝才能说了算。在皇帝没开口之前，哪怕是刑部尚书都御史，都没胆量说他有罪……

能像现在这样，把自己完全摘出来，还狠狠坑了一把纪都督，也算帮了胡广和梁潜的大忙，已经不能再奢望太多了。

这天的问讯到此便戛然而止，梁潜和那季严、陈周都被收监，纪纲和王贤则各回各自的衙门。

王贤走出刑部衙门大门时，只见纪纲面色阴沉地等在那里。

“见过都督。”王贤拱拱手，算是行礼，便要闪人。

“王大人好手段，竟然连本官都敢坑！”见他如此无礼，纪纲眼中怒色更重，恨声道。

“纪大人正好说倒了吧。”王贤终于站住脚，目光冰冷地回望着纪纲道：“这次是你在坑下官吧！”

“你！”纪纲惯常的逻辑是，我坑你可以，你坑我就不行，偏生王贤不吃他这一套，险些把他憋出内伤，半天才憋出一句：“咱们走着瞧！”便带人愤愤离去了。

王贤立在台阶上，目光冰冷地望着纪纲骑在马上背影，面上的冷笑渐渐敛去，取而代之的是满脸的凝重。

回到衙门后，他在内签押房中召见了朱九，屏退左右，王贤将今日在刑部大堂发生的事情，向朱九爷讲了一遍。

朱九爷闻言啧啧称奇道：“想不到竟是这样的局面，那陈周临阵倒戈，可把姓纪的坑得不轻。姓纪的也是鬼迷心窍，竟然在这上头造假。”

“其实……”王贤迟疑一下，方缓缓道：“纪纲没造假，是陈周撒了谎。”

“啊？！”朱九爷震惊道：“那陈周莫非得了失心疯不成？敢冒如此之大不韪？！”

“陈周的父母被纪纲的人胁迫，这件事是真的，是我保证了他全家的安

全。”王贤声音低沉道：“并让人告诉他，他说实话的后果，就是又一场大狱兴起，而且他也会被天下读书人唾弃，生不如死。”

“所以他就改口了？”朱九爷难以置信道。

“不错，他在大堂上所说的，大抵都是肺腑之言。”王贤淡淡道：“这个案子株连士林太广，他毕竟是个读书人，岂能让自己成为纪纲戕害读书人的工具？”

“原来如此……”朱九爷点点头，他知道王贤肯定没完全说实话，比如那陈周的父母，就极有可能捏在王贤的人手里。再比如给陈周许诺了种种……不过有一点他就更糊涂了：“大人为何要对属下说这些事？”

“因为你对皇上是忠的……”王贤轻声道。

“大人……”朱九爷不禁虎躯一震，他还有一层秘密使命，就是暗中监视王贤。此事也不算什么秘密，王贤当初请他入伙，也有示君以诚的意思，不过之前谁都一直没说破。沉吟片刻，朱九爷低声道：“这件事，我可以不禀报皇上。”他觉着，这毕竟是纪纲出阴招在前，王贤还回去也是以牙还牙，替他瞒一瞒也无不可。

“你想岔了，我是让你禀报皇上的，”王贤却断然摇头道：“皇上让我当这个北镇抚司镇抚，我就不能欺瞒皇上，不然就是不忠。”

朱九爷瞪大眼看着王贤，想知道这是不是在正话反说，但见他一脸坦诚，怎么也不像是说假话的样儿。“大人，这又何必呢？”

“为臣者侍君唯有尽忠，”王贤却闭上眼道：“这就是我的忠君之道，这就去禀报吧。”

“……”朱九爷深深看了眼王贤，这一刻，他发现自己真有些看不懂这位年轻的大人了。好一会儿，才低声道：“大人何不亲自禀报？”

“这些话，我不能直接向皇上说，会让皇上陷入被动的。”王贤没睁开眼，脸上写满忠诚道：“你不用担心本官，皇上圣明，不会看不到我这颗忠心的。”

“是。”王贤都把话说到这份上了，朱九爷只好应一声下去。

“大人。”朱九一走，吴为闪身出来，眉头紧锁道：“您这是何苦呢？”

“百计千方，只能如此。”王贤苦笑一声道：“眼下这个案子，看起来是对纪纲很不利，但你跳出去仔细一想，就会明白不管纪纲用了什么手段，肯定

是之前发现了什么，他才会有放的。”

吴为想一想，点头道：“确实，纪纲和胡广和江西帮，又没有深仇大恨，不可能平白无故地构陷他们。”

“但这个案子到了这一步，纪纲却成了罪魁祸首。”王贤苦笑道：“这样固然解恨，可皇上也成了被愚弄的对象，如果你是皇帝，你会怎么想？”

“我会认为那些文官沆瀣一气，连大人也跟他们穿一条裤子。”吴为有些明白了。

“你都能想到，当今皇上是英明圣主，谁也别想糊弄了他。”王贤沉声道：“所以我不能瞒着皇帝，否则就要大祸临头。相反，要让皇帝认为我是忠心的，而且我这种忠心和纪纲是不一样的，纪纲那种是通过害人表现忠诚，我是通过保护人表达忠诚，这两颗忠心孰高孰低，相信皇上心里会有杆秤的。”

“可要是皇上没想那么多，非要治大人的罪呢？”吴为问道。

“不会的。”王贤摸一把下颌才长出来的短短胡须：“这个案子牵连太广，牵扯太重，真要追究起来，自内阁首辅以下，五分之一的公卿大臣要受牵连，那样朝廷的颜面何在？所以皇上会领情的……”说着苦笑一下道：“当然我也休想落到好处。”

“只要能过去这关，大人就善莫大焉了。”吴为笑道：“还有比这更大的好处么？”

“你这是诛心之言啊。”王贤白他一眼道：“本官明明是本着一颗忠心。”

北苑，仪天殿后殿，大明永乐皇帝内寝宫中。

朱棣冷冷看着跪在地下的朱九，半晌才幽幽问道：“王贤真是这么说的？”

“是，”朱九重重点头道：“他说让那陈周改口供，虽然褻渎了朝廷的司法，却绝对不能瞒着皇上，皇上就是杀了他的头，他也会那样做。”

朱棣那阴沉沉的脸上，根本看不出半点表情，好一会儿才冷哼一声道：“他胆子既然这么大，为何不自个来请罪，还要你来传话？”

“他说，那样会让皇上被动。由奴才禀报的话，皇上如何决断都进退有余。”朱九虽然对皇帝忠诚，但对给了自己咸鱼翻身机会的王贤，也是感激不尽，是以原原本本地重述了王贤的话不说，还用力给他洗白道：“以奴才跟随

他这些日子来看，王镇抚确实是秉着一颗忠心，从没有以权谋私的想法。只是奴才也不明白，他为何宁肯犯法，也要帮着胡广和梁潜他们。据奴才所知，朝中的浙江人和江西人可是水火不容，就在开考前几天，王镇抚还把胡广的公子打了一顿，送进了应天府大牢呢。”

他这样的疑问，比直接说王贤忠诚不贰还管用。果然，只见皇帝的表情起了微妙的变化，便听朱棣冷哼一声道：“他不过是狗拿耗子罢了！”说着看看一旁的黄俨道：“你觉着王贤这么做是为了什么？”

黄俨可是此案的听审官，闻言神情一凛，不禁心下打鼓，有心给王贤插上两刀，又怕说错了话，露出自己的马脚，只好道：“臣说不好……”

“有什么说什么就是！”朱棣不耐烦道。

“是，”黄俨只好称量着道：“回皇上，臣以为他这样做，至少有三个心思。”

“哪三个心思？”朱棣紧接着问道。

“第一，他是跟纪纲在别苗头，两人在锦衣卫闹得不可开交，他对纪大人安排他任贡试的搜检官，意见好像很大，此举坏了纪大人的好事，他可以看笑话。第二，他知道皇上英明，肯定瞒不过去，所以索性先交代了。”黄俨看看皇帝的脸，见朱棣依然面无表情，才放下心接着道：“第三，他对太子的感情还是很深的，虽然和胡广等人的关系不好，这种时候还是要保一保他们。”

其实黄俨把王贤的心思猜了个七七八八，可惜他虽然聪明有余，但缺乏真正的智慧。在真正有智慧的人——譬如永乐皇帝朱棣眼中，首先看到的是这个案子对朝局的影响——正如王贤所言，如果这个案子坐实了，对朝局的震动就太大了。今年年初刚死了个首辅，这下再杀一个首辅，大明朝的文官真有一蹶不振的危险。

永乐皇帝虽然是马上得天下，但也知道治理天下要用读书人，但此时距离大明开国不过几十年，距离靖难更是只有十几年，他登极后又是平安南、又是征漠北，国家几乎一直在征战。这样的结果便是朝中地方上满是勋贵功臣，这些家伙仗着功劳，手里又有兵有将，一个个飞扬跋扈，哪里把那些靠几篇文章发迹的文官放在眼里？

第五百七十四章圣意难测

朱棣对黄俨的话不以为然，他认为王贤和纪纲别苗头是有的，王贤和太子感情还很深也是有的，但这都构不成王贤保护胡广等人的理由。像王贤这样的聪明人，如果为太子舍身而出还在情理之中，但是不会为一群江西佬出头的。

而且在帝王心中，文官不过是一群只知道盆里争食的家犬，把他们捧得再高，也威胁不到皇家的江山。武官就不同了，那是一群虎狼，要是不对他们加以限制，他活着自然没事儿，但等他百年之后，那是要把他的子孙吃得骨头都不剩的。

所以天下人都觉着，朱棣是马上皇帝，和那群靖难功臣称兄道弟，对他们好的没话说，所以皇帝应该是重武轻文的。这样想的人，都太傻太天真了，就像朱棣打着维护藩王利益的旗号起兵靖难，等他一坐上皇位，削起藩来比他侄子还猛，只不过手段更高了些而已。

对于称职的君王来说，他的行为并不受感情的控制，而是由他屁股底下的龙椅决定的。朱棣头脑十分清醒，为了朱家的江山千秋万代，他是一定要推行重文抑武的国策。只是之前朱棣因为天下未靖，虽然有心提高文官地位，却也得顾忌武官的感受。但现在四海晏然、已经不会再有大战了，他就不能再耽搁下去了。

所以年前朱棣翻看锦衣卫呈上的名册，说那句‘缙犹在耶？’纪纲给理解成皇帝嫌解缙还活着，其实是错误的。皇帝其实是觉着，解缙这些年遭得罪也够了，作为天下文人的榜样，不应该再受折辱了。皇帝是想把解缙给放了，结果纪纲却把解缙给杀了，这让朱棣极不满意，才促成皇帝想换个人来管诏狱的念头。而王贤这个举人，说起来也算是读书人，又是太孙的好兄弟，让他来管诏狱，必能保护好牢里那些文官。那些家伙虽然是铁杆太子党不假，却也是大明文臣的种子。皇帝把他们关在牢里，让他们避开二龙夺嫡的凶险风浪，又何尝不是一种保护？

这就是帝王心术，对你好不一定真就是想让你好，对你不好，也不一定是真恶了你……就像皇帝把王贤推到北镇抚司的位子上，看上去好像是莫大的信任和提携，可那是把他放到最凶猛的野兽面前，除了性命相搏没有第二条路。但饶是皇帝已经高看王贤一眼，却还是惊喜地发现，他的表现比自己料想的还要好。王贤竟在势倾天下的纪纲面前不落下风，甚至打得纪纲手忙脚乱。

更让皇帝感到欣慰的是，王贤这种正经举人就是比纪纲那种肆业的诸生，要更能体会到圣意的变化，他上任之后主动交权刑科，明确北镇抚司不奉旨意绝不出动，都符合皇帝收权的想法。这次王贤把科场案搅成了僵局，

同样符合皇帝的想法——按照纪纲安排的路子下去，皇帝只能大开杀戒，然而大明朝已经死了一个首辅，不能再死一个了，不然文官彻底翻不过身来了。在皇帝看来，王贤显然比纪纲更明白自己的心意。把案子搅和到这种程度，外人看不清楚，皇帝却明明白白，进退自如。

想要严办的话，只消夺去那陈周的举人资格，三木之下，必然说实话。想要淡化此案的影响，则不剥夺陈周的举人资格，让此案的真相永远掩盖下去，然后自然是找几只替罪羊，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了。

凭本心讲，朱棣是真想把胡广这帮人统统杀掉，但就像他不能因为感情好，就继续偏重武将一样，也不能因为这群文官王八蛋，就改变自己提高文官地位的初衷。

而且毕竟胡广也只不过给了十个人考题，就算胡种也不过卖了二三十份考题，后来王贤搜出来的上百份考题，多半还是纪纲暗中扩散开来的……朱棣深谙人性，知道这种以权谋私的事情，换个人上来也不大可能避免。

皇帝在那里沉吟不语，黄俨和朱九都心里打鼓，不知道朱棣到底是个什么想法。

好一会儿，才见皇帝站起身来，两人忙平息凝神，目光随着皇帝的步履缓缓移动。

“那些举子现在如何？”没想到，皇帝问起了这茬。

“回皇上，”朱九马上道：“那些举子从案发那天直到如今，还都在贡院里头关着呢。他们既不能回家，又都无事可干。虽然朝廷供给他们吃食炭火，倒也冻不着饿不着，可这样下去，要不了几天就会闹出大乱子的。”

“唔。”朱棣点点头，赞同道：“要尽快重考，让杨士奇担任主考官，重新出题重新考试，这次一定不能再出乱子了！”

按说皇帝发话，黄俨就该派人去把杨士奇召过来，可他也不糊涂，知道案子还没审清呢，皇帝就说要重考的事儿，这不是暗示他们要尽快结案么？草草结案的话，势必无法刨根究底，那岂不是说这一场纪都督又败给王贤了？纪纲的输赢，黄公公并不太放在心上，他担心的是自己刚才说王贤的坏话，显然没有摸准皇帝的想法，这会不会引起皇上的反感呢？

没办法，他虽然也算是老臣了，但归根结底还是个伺候皇帝的死太监。

“怎么？”朱棣见他愣神，沉声问道：“你有不同想法？”

“臣没有不同想法，”黄俨忙定定神道：“只是想到这样一来，那边的案子

必须要加快结案了，谁有罪谁无罪，总得交代清楚才好开考。”

“也不用那么快结案。”朱棣的心思真的很难揣测，只见他摇摇头道：“案子该怎么审怎么审，不要去干扰法司。”

“是。”黄俨心情一松，却更加迷糊了，不知道皇帝葫芦里卖得什么药。

他不明白，却有人能明白。毕竟十几年的书不是白读的，刑部尚书吴大人和左都御史刘大人，就从皇帝扑朔的旨意中，琢磨出许多道道来……

永乐皇帝的圣意难测，但为臣者却偏偏要揣测圣意，不明白皇帝什么意思，把差事办得违了皇帝的心意，那可就轻则危急仕途，重则要啣当下狱的了。所以两人借着商议案情的机会，凑在刘观的签押房中，屏退左右商议起来……

吴中苦着一张脸问道：“刘大人，您说皇上一面下令尽快重考，一面又命我们按部就班，这到底是个什么意思？”

“呵呵，思正兄是一叶障目不见泰山，”刘观却淡定地笑道：“皇上的意思还是挺明白的，你想想，重考的主考官是谁？”

“杨士奇。”吴中心说这不是明知故问么。

“籍贯？”刘观又问道。

“江西……”吴中说着有些明白了：“一个江西籍的主考犯了事，钦点的继任者却还是江西人，这说明皇上不认为朝中有赣党。”

“应该说，皇上不想让天下人认为，朝中有个赣党。”刘观沉声道：“所以此案不宜扩大。”

“那为何不早点结案呢？”吴中不解道。

“呵呵。”刘观捻须笑起来道：“虽然有人在暗中帮着胡学士等人，但皇上洞烛高照，自然知道考题泄露一事乃空穴来风，非是无因，虽然从全局考虑，不明着追究下去。但不能不略做惩罚，否则岂不让人以为天子可欺？”

“你是说，”吴中恍然道：“皇上故意拖着案子，让那些浙江和江西的举子错过这次会试？”

“不错，只是让那些官家子弟蹉跎三年，圣上已经很仁慈了。”刘观脸上现出浓浓的钦佩之色道：“而且这样也免了圣上干预司法的口实，吾皇实在是英明！”

“是啊，皇上这样还真是最好办法。”吴中赞一声，又有些惋惜道：“只是这样一来，那些浙江举子就可怜了，本来没他们什么事儿的。”

“雷霆雨露皆是君恩，圣上以一身御天下人，不可能顾及到所有人的。”刘观缓缓道：“不过是晚一科及第而已，再说今科也不一定能考中。”明白了皇上的意思，接下来该怎么做，也就是顺理成章了，两人又商议了片刻，便敲定了下次开堂的方略。

刘总宪不愧是侍奉皇帝十几年的老臣，把皇帝的心意猜得十分透彻，唯有最后一点他猜错了，那些浙江举子错过科举并非是误伤，而是皇帝有意为之。

而皇帝之所以这样做，作为当事人的王贤，自然清清楚楚。那些浙江举子，可都是他的乡党啊！他们被压上一科，对王贤是个不小的打击——毕竟耽误上三年，会影响到许多人未来仕途的高度，王贤想指望他们在朝中相助的美梦，也不得不拖后三年……

“这一科的黄金榜上，我浙江举子要挂零了。”这让王贤生出浓重的愧疚之情，那种无颜见江东父老的心情，真比降他的官还难受。

“也不至于，”吴为轻声安慰道：“林荣兴和李寓他们几个，就听从大人的劝告躲过了这一劫。”说着笑笑道：“重考时要重新入场，他们正好可以参加。”

“是么？”王贤这才露出一丝笑道：“这倒是个好消息……”

第五百七十五章重考

二月十九日，是会试重考的日子。在此前两日，在贡院关了九天的举子们，终于被放了出去。这九天来，为了防止他们串联闹事，官兵不许他们离开考巷，且只有拉屎撒尿才能离开号舍。他们就是在那广不容席的号舍中待了整整九天，出来的时候一个个蓬头垢面、身形佝偻、两眼无神，跟逃荒几千里的灾民差不多。

比起身体上的磨难，更难挨的是精神上的折磨，他们被关在贡院中，不知道外头的情形，也不知道自己会不会大难临头……毕竟好多举子都是买过考题的，就算没买考题的也都带着小抄，虽然被王贤王大人网开一面了，但现在王大人好像都摊上事儿了，也不知他们会不会被反攻倒算。

这九天，真是举人们生命中最难挨的九天，当他们终于获释，并得知翌日重新考试时，举子们才放下心来。呼吸着贡院外自由的空气，举子们一个个泪流满面，颇有劫后余生之感，只是想到后日还要再进贡院，又要在里面待九天，所有人的脸色都不好看了。但听说浙江和江西的五十名举子还没有获释，铁定要缺席本科会试时，举子们的心情一下好了很多……不是因为看到有比他们更倒霉的，而是那些倒霉的举子，可是来自文教水平最强的两个省，五十名举子起码能取中三十名，而且都是高名次。现在这些人捞不着参加会试，对其余的举子来说，不啻于最大的利好。尽管这种想法十分之猥琐……

带着满身疲惫和几分窃喜，举子们返回各自住处，也顾不上和家里人说几句话，便赶紧洗个澡，冲掉浑身的臭气，又狼吞虎咽地大吃一顿，然后强打精神，吩咐家人按照新的要求准备考具和被褥吃食，他们则倒头就睡……

昏睡了一天一夜，甚至两天一夜，年轻的举子们才恢复了元气，至于年长者依然头昏脑涨、腰酸背痛，但时间不等人，都得强撑着爬起来准备再赴考场了。

去之前，他们都得仔细检查家人准备的物品，是否符合紧急宣布的要求。那变态的要求，乃是出自重考的主考官杨士奇。接到任命他为重考主考官的旨意后，杨士奇面圣听训，朱棣对他说，‘朕这次就任命了你这一个主考。是成是败、是贪赃枉法还是公平取士，全在你一念之间。能不能洗刷江西人的名声全看你了，要是再出了岔子，你也不用来见朕了。’

杨士奇深知自己责任重大，不仅肩负着朝廷的重担，还背负着江西同乡的生死存亡。皇上让自己接梁潜的班，就是在给他们江西官员一个自救的机会，把这次会试圆满完成，为未来的会试树立一个规矩，那考题的事情就一笔勾销。要是自己再出了岔子，那新账旧账一起算，赣党的末日也就到了……

杨士奇是公认的大才，他冷眼旁观了梁潜主持的会试，知道考生已经作弊惯了，不搜检是不成的，但像王贤那样却又有辱斯文，最好的解决办法，无异于震慑。何谓震慑，就是要让对方相信你会严查，绝对能查出他的夹带，而且一旦查出的后果十分严重！

为了达到这一目的，杨士奇制定了详细的入场物品规定，并下发给考生人手一册。册子上规定，考生所穿的衣物，不论是帽子，还是衫、袍、褂，都必须是单层的，皮衣去面子，毡衣去掉里子，裤子不论绸、布、皮、毡都只许是单层，袜子用单层的，鞋用薄底的。

对考试用品的规定，也有详细的变态规定。譬如坐垫用单层毡片，考袋也不能有里子，砚台不能太厚，毛笔的笔管必须空心，装水的容器用陶瓷，用于烤火的木炭只准两寸长，烛台要求是用锡做的，并且只能是单盘的，烛台的柱子必须空心通底。糕点等食物都要切开，就连装这些用品的篮子，也要编成玲珑格眼，底面如一，以便搜检……

这些变态的规定，足足写满了一本小册子，光看看就让人毛骨悚然，可经过了上一场的折磨，举子们的脾气早就磨光了，哪个敢不遵守？这下可苦了他们的家人，两天不到的时间，都在捣鼓这些变态玩意儿，唯恐坏了自家老爷的大事儿……不过杨士奇这手也确实绝，直接让那些举子打消了作弊的念头。开玩笑，对物品规定如此龟毛之考官，搜检时还不知会如何变态，估计连菊花都不会放过。一念至此，哪个还敢往枪口上撞？

到了十九日凌晨，举子们重聚贡院前街。在杨主考的有力震慑下，加上举子们也心有余悸，这次入场十分有秩序，待到天亮时，已经进去千余人，看样子中午就能全部入场。

天亮之后，举子们才有些骚动，因为他们看到了王贤。

其实王贤也不想露面，他担心举子们会狠狠地鄙视自己。但不露面不行，因为皇帝把维护贡院外秩序的任务交给他了。之前天黑，他又不站在火把前，举子们都没看到他，现在天亮了，他也就无所遁形了……

此刻，朝阳还未露出头来，东方天际却被染成一片夺目的金色。那金光正在王贤的身后，为他的身体轮廓，打上了一层绚丽的光晕，也掩盖了王贤心虚的表情。

由不得他不心虚，因为他的对立面，是大坪上两千多名举子，这些家伙可都在他的威逼下宽衣解带，连内裤都没保住。王贤仍记得那一张张羞愤难当的脸，还有那些言之凿凿的‘日后必讨回公道’，此刻在贡院外相见，自己又不再是考官，他们虽然不敢上来围殴自己，但一人一口唾沫，哪怕一人一个白眼，都足以让他成为朝野间的笑柄。

“大人，要不咱们先撤吧。”吴为也意识到王贤的麻烦，忙小声提议道。

“咳咳……”临阵退缩不是王贤的风格，他咳嗽一声，摆出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准备迎接两千举子的唾骂。

“是上次搜检的王大人！”消息在举子们中间传递，涟漪般散开，听到这话的人，都不由自主地转向了王贤。

‘要来了……’看到越来越多的举子看向自己，王贤心中暗暗呻吟，杀人不过头点地，要来就来吧，不过拜托给个痛快成不？

果然，须臾之间，两千双眼睛全都落在王贤身上，让他无可遁形……

“哈哈，这小子明知道自己得罪了举子，还往他们眼前凑，简直是自取其辱。”纪纲这次还是总监官，他站在棘围东南角的瞭望塔上，对贡院门外大坪上的场景一览无余，自然把王贤的窘境看得清清楚楚。

“是啊，”庄敬也幸灾乐祸道：“看他今日之后，还怎么有脸见人。”

“这真是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纪纲得意洋洋道：“想不到这帮举子帮本座……”话没说完，却硬生生吞了下去，因为他眼睁睁看着大坪上的场景变了……他竟看到那两千举子向王贤作揖，虽然参差不齐，但绝对是大多数人的行为。

“四十三过眼关，本座是不是开始老花眼了？”纪纲难以置信地问庄敬：“我怎么看到那些举子在拜王贤？”

“东，东翁，您没眼花，他们确实在拜王贤……”庄敬艰难地咽口唾沫道：“大白天的活见鬼了……”

“那个谁，快去问问是怎么回事儿！”纪纲快要抓狂了，这个王贤是玉皇大帝的私生子还是怎么着？还王霸之气一放，小弟纷纷纳头便拜了么？！

不一会儿，去打探消息的人回来了，禀报说是那些举子是在向王贤道歉，说才知道大人当初严格搜检是为他们好，他们还不知好歹地跟大人对抗，甚至口出不敬，实在是以怨报德，不当人子云云……

“这样都行？”纪纲郁闷得快要吐血了，抓狂道：“这些举子也太善变了！”

庄夫子却暗暗叹口气，心说东翁啊，不是你不明白，是这世界变化太快。您光记着王贤的变态搜检了，却忘了他那两次网开一面，让绝大多数举

子逃过一劫。尤其是经历了纪纲在贡院的变态搜检，举子们就更明白，原来王贤严厉搜检，是为了保护他们来着……

听着那些举子把自己比喻成严父，王贤身上的鸡皮疙瘩掉了一地。不过见举子们并不记恨自己，反而对自己不胜感激起来，王贤还是很开心的。毕竟让读书人骂的滋味，就连当今皇上都承受不了，忍不住要杀人封口。

“大人，是不是该说点什么。”吴为小声提醒道。

“也好。”王贤向众举子挥挥手，轻声应下，然后提高声调道：“诸位专心考试，祝大家金榜题名！”

“……”听王贤说得如此俗套，吴为这个汗啊，大人，您那些华丽的辞藻哪里去了？

“承大人吉言。”举子们再次行礼，大坪上才恢复了秩序。

“大人，这发言也太普通了吧？”待举子们注意力转移，吴为无奈道：“多好的机会呀。”

“是啊，作死的机会。”王贤白他一眼道：“安心做事吧，我自有分寸。”

“是。”吴为神情一凛，方才他也有些飘飘然了，好在王贤一盆冷水泼下，让他恢复了清明。

第五百七十六章出狱

重考倒是顺顺利利地结束了，九天时间，也没发生任何事故。也不知是巧合还是有意为之，第二场举子们进场以后，刑部那边也结案了。

最闹腾的举子们都在贡院里关着呢，这案子也就没引起多大反响，结案那天，刑部尚书闭门宣判，然后派人将判词贴在应天府衙外的八字墙上，便算是对朝野的交代了。

这案子最终还是被轻拿轻放，黑锅由梁潜一人背起。判状上说，考题泄露是因为他的疏忽，没有将草稿烧毁，只是撕碎扔在纸篓里，结果被倒纸篓的官差偷偷拼了起来，窥得了会试的考题，又趁夜色绑在石头上偷偷扔出贡院，为接应在外头的同伙所得，之后公然售卖……对此那官差和他的同伙供认不讳、认罪伏法，至于梁潜则被革职为民、限期离京。

至于购买考题的举子，因为搜检时有言在先，只要主动扔掉夹带则概不追究，是以当时通过搜检的举子便免于处罚，而仍执迷不悟，被查出夹带的三十名举子，则处以取消举子出身，终身禁止踏入贡院的处罚。

除此之外，判词中并未提及对其他人的处罚，也不知是都被放过了，还是秘而不宣。

老百姓是不嫌热闹大的，本来以为这场科举弊案会引发一场不亚于瓜蔓抄的大案，谁知道仅处罚了主考和三十名作弊的举子，罪魁祸首也仅是几个胆大包天的毛贼，这些人的死活老百姓可不感兴趣，他们想看的是处斩大官儿，可惜这次官府没给他们一饱眼福的机会。

不过王贤却放下了心中一块大石，他一直担心于谦等人会被取消举人资格，虽然按理说应该不会，因为那样就会把自己这个搜检官牵扯进去，而且也有悖于皇上不动江西帮的主旨。但他还是一点不敢大意，因为于谦要是因此仕途无望，岂不是因为自己的原因，扼杀了一位民族英雄，到时候谁来挽狂澜于既倒？只能自己来了，那岂不郁闷到死？

所以无论如何，他都不能让于谦栽在这一场，这些日子他使出浑身解数，拜托自己的老师魏源，兵部尚书方宾，以及其他浙江同乡一道游说，希望能力保浙江举子脱厄，最终也不知是游说起了作用，还是皇上原本就没打算难为浙江举子，总之这三十名被处罚的举子中，并无于谦等人的名字，那胡种胡公子倒是榜上有名，不过以他买卖考题的罪名论，已经是网开一面，从轻发落了。

廿八日，第三场会试考完，被两个九天磨成鬼的举子们，有一半是被兵丁抬出贡院的，其余人也摇摇欲坠，见到家人就再也支撑不住，两腿一软躺

倒算完。王贤却没在贡院等待自己的大舅子和李寓等人，而是来到了刑部衙门外。说来也巧，今天也是于谦等人出狱的日子。

正午时分，衙门口中走出了几十名蓬头垢面，神情恍惚的男子，看其污秽不堪的衣着，真没法跟风流自赏的举人老爷联系起来。

王贤身后停着一排青幔马车，此时为首一辆的车帘掀开，露出银铃那充满期盼的脸来，她的目光落在那群人身上，明显顿了一下……那大门里是分明涌出一群乞丐。

于谦等人也看到了辕门外的马车，和马车前立着的王贤。别人的目光都落在王贤身上，于谦却一眼就看到了那双善睐的明眸，他先是一阵惊喜，旋即笑容渐渐凝固，走到王贤面前时已经成了垂头丧气的样子。

王贤没有马上理会他，而是跟众举人打起招呼来。不管浙江举子还是江西举子，自然都认识曾担当过搜检官的王贤，不过打完招呼后，江西举子便径直去了，浙江举子却留了下来。

“众同年都抽不出身来，便由我做代表来接你们。”王贤善解人意道：“会馆那边已经备好了酒席，不过咱们先去澡堂子好生泡泡，去去晦气，神清气爽地回去。”

“多谢大人。”举子们虽然只被关了半个多月，却有恍若隔世之感，此番见到王贤，真像是见了亲人一样。听到他体贴周到的安排，举子们更是感动得热泪盈眶。当然很多人的泪水，是因为想到别人这会儿应该已经出了贡院，他们却是刚出了牢房，真不知如何见江东父老。

“上车。”此地不是说话之地，王贤一挥手，六辆大马车行驶过来，举子们也觉着这样没脸见人，二话不说纷纷登上马车。

于谦落在最后一个，走到王贤身边，低唤一声：“二哥，其实你和银铃不用来的……”

“废话少说，上车吧。”王贤没好气地白他一眼，把他拽上车去。

他们所上的这辆马车，看起来与其他马车别无二致，但内里别有洞天，有铁板夹层，樟木内壁，有宽大舒适的座椅，装着精致酒食的橱柜，铺着柔软的波斯地毯。马车上的银铃和灵霄二女，衣裙装束虽然一如以往的简约明快，但用料裁剪一看就是出自京城有名的裁缝之手，比在杭州时要上档次得多。

再看自己浑身脏兮兮，还有虱子跳蚤，于谦就有些局促，不好意思与银铃对视，甚至不好意思往那天青色丝绒坐垫上坐。

“坐，你不是最推崇王猛的扞蚩而谈、旁若无人么。”王贤一把将他摁在座位上，心里却突然觉着，自己把妹妹带来接他，还真不是在帮小谦。

“哇，小谦你改混丐帮了么？”这时候，还真需要单细胞的姑娘来活跃下气氛，又女扮男装充当起王贤护卫的灵霄，看着于谦脏兮兮的样子，不禁好奇提问道。

“.....”于谦咽口唾沫，不知该如何作答。

“少说两句，没人把你当哑巴。”银铃瞪一眼灵霄，转回头关切地望着于谦道：“你.....还好吧？”

“还好。”于谦把头埋得更深了，低头道：“有二哥关照，刑部的人没有为难我们，连伙食都跟别的犯人不同。”

“你又不是犯人，他们把你们关在牢里本来就是冤枉的！”银铃察觉出于谦的消沉，秀眉一挑道：“你还感激他们不成？”

“我是后悔没听二哥的，”于谦看看王贤，惭愧道：“二哥都那么提醒我了，我却没像林哥和李寓他们，把二哥的话放在心上。”说完他紧咬着下唇，未来的民族英雄，现在毕竟还是十八岁的少年，之前一帆风顺、每考必高中，那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小看了天下英雄。这次摔这么大跟头，对他的打击实在太太。

“过去的事就别提了。”王贤摇摇头道：“能保住举人身份就是大幸，三年后卷土重来，你也才年方弱冠，急个屁啊？”

王贤的安慰按说是很给力的，却只让于谦苦涩地笑笑，显然没安慰到点子上去。王贤微微皱眉，旋即明白了于谦为何这般失魂落魄.....记得在杭州时，于谦就说过，他跟自家老爷子达成协议，今科中了进士再论婚配。当时于谦的如意算盘是，挟自己金榜题名之势，让自家老爷子改变初衷，向王家下聘。另一方面，以他少年进士的身份，王老爹纵使心有芥蒂，也会接受他这个金龟婿的。

想到这，王贤也就明白了，为何于谦这次表现得如此偏执，在王贤印象中，于谦虽然主意很正，但也不是个不听劝的。原来他把自己的婚事系在了今科会试上，所以他才会不顾王贤的劝阻也要冒险参加考试.....于谦很清楚，自己是在和时间赛跑，这科中不了，三年之内休想提婚事，而太孙那边还虎视眈眈，三年之内肯定会向银铃下手。求婚这种事儿，就是手快有、手慢无的勾当，虽然王老爹王老娘肯定是倾向太孙，但有银铃和自己里应外合，估计王贤也会帮忙说话的，这婚事差不多还能成。

可这科就这样错过，要让银铃再等三年……这话于谦是万万说不出口的，他连自己这关都过不了。想到自己离京之后，心爱的初恋姑娘就要变成他人妇，让情根深种的于谦怎能不心如刀绞？

马车上的气氛有些沉闷，就连灵霄见银铃仿佛在下什么决心，也难得地闭上嘴，只用脚尖一下下踢着王贤。王贤知道灵霄这是纯解闷呢，也不理会她，马车一到了低头，便把灵霄扯下去，让两人单独说几句话。

“你扯我干什么啊！”灵霄气鼓鼓地抗议道：“我还想听听他俩说什么呢！”

“老实给我待着。”王贤没好气白她一眼，都十五六的姑娘了，别人家就好说亲事了，这丫头怎么就跟长不大似的？灵霄却不吃他这套，捏着粉拳就要朝王贤腋下招呼。好在王贤对付她早有心得，变戏法似的摸出几枚铜钱道：“那边有卖糖葫芦的。”

“我要那种山药豆的！”灵霄果然眉开眼笑地伸出两根白嫩的指头道：“两串！”

第五百七十七章选择

车上只剩两个年轻人，这马车的隔音效果很好，王贤一把车门关上，便隔断了外头嘈杂的市井声，车厢里静得能听到两人的呼吸声。

好在两人都不是那种婆婆妈妈之辈，很快便调整好心情，于谦先开口了。

“银铃，我让你失望了。”

“如果真对你失望了，”银铃那张清丽的俏脸上，却没有丝毫责怪之色：“我今天也不会背着爹娘来这里。”

于谦闻言愕然抬头，便看到了银铃泪眼中化不开的情意，不禁有些迷糊道：“你不怪我不听二哥的话？”

“因为我知道你为何非要冒险进贡院，”银铃大大方方从袖中掏出罗帕，在水盆中浸湿拧干，然后抬手贴于谦的脸上。于谦伸手想要接过来，却听银铃柔声道：“别动。”于谦整个人便僵在那里，任由银铃在自己的脸上轻柔地擦拭着，耳边听着她柔情似水的声音：“你真傻，真的，为了我这个小县城里出来的乡下妹子值得么？”

“当然值得。”于谦一阵心情激荡，他满以为自己科场失意必然紧接着情场失意，这次是鸡飞蛋打、一败涂地了。谁承想一直在他和太孙间左右为难的银铃，竟在这时选择了自己，怎能不让于谦大喜过望，一扫阴霾！他激动地举手抓住银铃冰凉的小手，银铃只下意识地挣扎了一下，就任由他按住了。牵住了梦里才能牵着的小手，于谦愈加激动得语无伦次道：“打三年前的上元节第一次见到你，我心里就只有你一个人，这三年来，虽然家里一直阻挠，我却没有动摇过，我早就暗中发誓这辈子，娶不到你我就出家当和尚去，为了不去当和尚，我这次当然要冒险了！”

“傻样……”银铃虽然大方泼辣，但终究是知道羞臊的大姑娘，让于谦按一下小手，已经让她筋骨酥软、羞难自禁了，忙抽出手来，用青葱般的手指戳于谦的脑门一下道：“就你把我个乡下妞当成宝。”

“嘿嘿，你可不要妄自菲薄。”于谦彻底恢复了活力，甚至比进考场前还要活泼，咧嘴笑起来道：“你可是太孙殿下都觊觎的美人啊！”

“以后这种话别瞎说，太孙是因为我哥，才对我爱屋及乌的。”银铃脸一红，又有些不放心地问道：“你不会以为，我跟他有什么吧？”

“怎么会呢？”于谦把头摇成拨浪鼓道：“我家银铃是多自爱的姑娘！”

见情郎如此信任自己，银铃也放下一桩心事，却又提起另一桩心事，郁闷道：“谁是你家的？你说了算么？”

“这……”于谦登时泄气道：“这还真不好办。”他当初和老爹夸下海口，说什么中进士后才娶妻。其实父子俩都心知肚明，这是他娶银铃的条件。现在自己牛皮吹破，达成不了，老爹肯定不会由着自己心意的。

“怎么说我哥现在既是举人，又是四品高官，我家的门第还入不了你家的法眼么？”银铃对于老爷子，那是满腹的意见。要不是那老倌当初瞧不起王家，她和于谦哪有这么多波折。

“嘿，此一时彼一时了。”于谦苦笑道：“二哥现在是朝廷大员，论门第比我家还高，可我爹要是答应，那不成了前倨后恭、趋炎附势，要被杭州人笑话死的。”

“面子，面子就这么重要……”银铃一阵气闷。

“现在关口不光是我爹那边。”于谦可不想银铃对未来公公那么大意见，忙把话题一转道：“还有你爹娘这边，他们对我严防死守，已经给太孙殿下看家开了……”

“那又不是一天两天了。”银铃嘟囔道：“你早怎么不操心？”

“我原本的打算是，趁着自己进士及第，带着自己一班新科同年，直接到你家里提亲，那时候全京城都是新科进士最大，王老爹王老娘也不能把我撵出来。”于谦这小子，已经设计好中进士后的每一步，只可惜出了这档子事，一切都成了泡影。

“可你现在没中进士，去我家里我爹娘肯定把你撵出来，”银铃伤神地支颐道：“也别指望我哥，我哥能保持中立，暗中为咱们创造机会，对你已经很够意思了……”说着幽幽一叹道：“其实我最担心的，还是太孙会因为这件事，对我哥心生芥蒂，那我这做妹妹的，就太狼心狗肺了……”

“是，二哥对我胜似亲兄弟，我们绝对不能害他。”于谦也不知道，王贤为何对自己那么好，但他知道以德报德。

刚刚迸发出的火热气氛，一下被严峻的现实浇熄，马车里重归凝重。

一对情人儿相对苦思，无言良久，银铃突然抬起头，一把抓住着于谦的手腕道：“我们私奔吧！这样就没二哥什么事儿了！”

“噗……”于谦不是没想过这种可能，可毕竟读了十几年圣贤书，还干不

出这种节操尽碎的事儿来。只是没想到银铃竟也这样想，他一面心里比吃了蜜还高兴，一面又得赶紧打消银铃这个念头道：“那样绝对不行，且不说咱们两家从此没法抬头见人，单说咱俩亡命江湖还好说，可咱们将来的孩子怎么办？”

“你想想的可够长远的……”银铃一脑门子黑线，郁闷地摆摆手道：“我也就随口一说，动脑筋我一向不在行的。”

“还有个办法，就是解铃还须系铃人。”于谦开动脑筋道。

“有话直说。”银铃白他一眼。

“是是是。”于谦忙解释道：“我们的婚事最大的障碍，其实不是两家的父母，而是那位太孙殿下，如果他能放手，我们的婚事就好办了。”

“太孙殿下……”银铃心中浮现出那个总是讨好自己的小黑子，其实她对朱瞻基一点恶感都没有，而且以朱瞻基那么高贵无比的身份，却从来都是想方设法讨好她，换成哪个女子都要感激不尽，幸福地投入太孙殿下的怀抱了。只可惜‘人生若只如初见’，银铃心里已经有了一个于谦，虽然后来在老娘的魔音贯脑下，她也想尝试着把于谦赶出自己的脑海，可于谦一来京城，她一颗芳心便全都系在他身上，为他喜为他忧，为他茶饭不思。这次于谦的表现，更是让她知道在他心里，自己是比什么都重要的，也让她下定决心，遵从自己的内心选择于谦。

她对太孙自然是满心愧疚，更知道他的脾气，恐怕不会那么轻易放弃……

“这件事你就不要操心了，一切交给我就好。”于谦很男人道：“放心，天大的难关，也挡不住我娶你的决心。”

“你就知道吹牛……”银铃白他一眼，心说实在不行，只能自己偷偷去求天香庵的那位了，那毕竟是太孙的姨奶奶啊。拿定主意，她推于谦一把道：“快下去吧，在车里待这么久，让人笑话。”

于谦也知道不妥，起身洒然一笑道：“总之一切都交给我来搞定，你什么都不用做，就等着当我的新娘子就好！”他的目光相当坚定，他的话也掷地有声，只是配上那副乞丐似的尊容，看起来颇为搞笑。

“傻样。”银铃千娇百媚地白他一眼，然后一脚把他踢下车去。

“哎哟……”于谦猛地推开车门，结果把偷听的王贤和灵霄撞了个正着。两人忙抱头闪到一边，王贤尴尬地笑两声道：“哈哈，今天的天气真不错。小谦你出来了？看来有好消息哦？”

于谦羞臊道：“二哥，你为老不尊，竟然偷听。”

“第一我还很年轻，第二我才没偷听……到呢。”王贤郁闷道：“这辆车是北镇抚司特制的，隔音效果太过分了。”

“是啊是啊，怎么都听不到。”灵霄可惜地看着地上的糖葫芦，末了才恋恋不舍地收回目光道：“我们什么都没听到。”

“那二哥怎么知道？”于谦好奇道。

“只要不是瞎子，就能看见你这嘴巴都快咧到耳朵根了。”王贤翻翻白眼道：“不过银铃也真是的，给你擦脸就擦脸呗，只擦一半算怎么回事儿？”

“是啊是啊，就跟个阴阳脸似的。”灵霄很赞同道。

“我先去洗澡了……”于谦登时满脸通红地掩面进了澡堂。

“嘿嘿。”望着他狼狈的背影，王贤和灵霄默契地击掌庆贺，灵霄得意洋洋道：“谁叫他害得我们撞了头。”

“就知道你们在作弄他。”这时候，银铃也下了车，嗔怪灵霄道：“怎么说他也是你哥，你别一口一个小谦谦的。”

“怎么了，我叫小贤贤嫂子都不介意，叫声小谦谦，你就不乐意了？”灵霄促狭笑道：“还真是胳膊肘儿往外拐呢。”

“瞎说，看我不撕烂你的嘴。”银铃羞得满脸通红，和灵霄闹成一团。不过她很快就安静下来，怯生生望着自己的二哥，只见他正一脸宠溺地望着自己。

“哥，对不起。”银铃低垂着头道：“我太任性了……”

“你任性也不是一天两天了，怎么今天才想起道歉。”王贤却爽朗地笑起来。

“太孙那边你没法交代……”银铃愈发愧疚道。

“这有什么，强扭的瓜不甜，婚姻大事么，就讲个你情我愿，既然你还是决定跟于谦混，二哥我自然要支持了。”王贤摇头笑道：“还能让你白叫了十几年哥哥？”

“哥……”银铃终于忍不住泪水奔涌，扑在王贤怀里抽泣起来。

“好了好了，别哭了，这么大姑娘了，让人看着多不好意思。”王贤忙用眼神示意灵霄把银铃拉开，笑道：“赶紧上车吧，他们马上就要洗完澡出来了。”

第五百七十八章补债

银铃的马车离开不久，洗刷干净的举子们便穿戴一新的陆续从澡堂出来。为了给他们洗尘，王贤特意包下了整个澡堂，而且还十分贴心地按每个人的尺码，准备崭新的衣衫鞋帽，都是京城最有名的福瑞祥出品，穿上去立马焕然一新。

有道是佛靠金装、人靠衣装，洗完澡、穿好衣衫的举人们，终于摆脱了刚出狱时的晦气，恢复了几分昔日的风流洒脱，不过他们对王贤的感激之情，却不减反增，对他也益发恭敬起来。这不难理解，一来锦上添花不如雪中送炭，如今他们算是落了难，别人虽不至于躲着他们，可像王贤这样解衣我，推食食我，就没有几个人愿意做了。更何况，以王贤今时今日之地位，完全用不着讨好他们，相反他们这些落第举子应该好生讨好他一番才是正办。

众举人和王贤在澡堂门前说了好一会儿话，待最后进去的于谦也出来，王贤笑道：“上车，回会馆。”举子们便登上来时的马车，于谦上车前还东张西望，被王贤取笑道：“别看了，已经回去了。”

“那我就放心了。”于谦这才讪讪笑着上了马车。

浙江会馆位于秦淮河畔，原先是元朝的一座兵营，大明建国后废弃，被浙江商人买下来，重建成了浙江会馆，供进京做生意的商人和赶考的举子使用。在京的浙商特别多，这座会馆自然修得又大又体面，平时浙江商人进京，抑或浙江籍官员在京中排班候缺之类，都住在这里头，只需要缴纳少量的房租便可。不过每逢大比时，会馆里住的商人之类便自觉搬出去，腾出住处给进京赶考的举子居住。

马车径直驶入会馆，在院子中停下来，当车帘掀开，举子们发现院子里站满了人。这都是等在那里迎接他们的，除了林荣兴、李寓等刚从贡院回来的同年，还有会馆的人员、浙江的商人，还有浙江籍的官员……虽然尚书侍郎这一级的没有亲至，但武选司郎中柴车等人的到来，已经给足了这些失意举子们面子。不过举子们也有自知之明，知道他们其实是看在王贤的面子上才会来的。

举子们一下马车，众人便包围上来，用亲热的语言慰问他们，用亲切的举动簇拥着他们进了会馆的大厅。大厅中已经摆开一溜十张大八仙桌，桌上摆满了瓜果时蔬，美酒佳肴，只是热菜还没上。

王贤和柴车请一众举人在正厅就坐，在同乡前辈高官面前，举人们姿态摆得极低，自然逊谢不已，却架不住王贤等人的热情，说今天他们才是主角，执意把他们按在座位上，举人们这才有些惴惴地就坐。

待举人们都就坐，众同乡才分主次入席，王贤和柴车这样的高官自然在主桌就坐，本来这里以王贤这个从四品的北镇抚司镇抚为尊，但他执意不肯凌驾柴车这个曾有益于他的前辈之上，非把柴车按在了主位上。柴车不好再跟王贤磨叽，只好勉为其难坐了主座，但也只是端起酒杯说了几句宽慰之语，便把话语权让给了王贤。

王贤没有端起酒杯，而是离席走到堂中，朝众举人深深鞠躬，把众举人惊得忙站起来，纷纷侧身不敢受他的大礼，口中连称‘使不得，使不得，我等生受不起大人的大礼。’

“你们受得起。”王贤却一脸愧疚道：“因为诸位遭此无妄之灾，连会试都错过了，其实是受在下的牵连。”说着深深作揖道：“虽然再道歉也无法弥补诸位万一，但我还是要诚挚地向诸位道歉，实在太对不起各位了！”

“……”大厅中登时安静下来，大家都不是瞎子聋子，之前王贤和纪纲针锋相对，虽然矛盾没有公开过，但众人也还是有所耳闻，自然不难联想到，这次浙江举子挨整，是被王贤殃及池鱼了。不过这话王贤不提，哪个也不会在他面前讲的，毕竟谁也不想得罪这位‘贵同乡’。

一般来讲，这种事便不会再提起，毕竟人都是爱面子的，越大的官儿就越好面儿，最多是大人物的心里记着这份人情，以后设法补偿一下就是。之前王贤为他们积极奔走，在刑部门前接他们出狱，又体贴安排他们去洗澡，还在会馆张罗这么盛大的筵席为他们接风，在众举人看来，已经是很有人情味的了，大家纵使心里还有些怨念，却也对他好感大增。

可王贤偏偏跟别人不一样，他不仅主动提了，而且还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当着所有同乡的面向他们道歉，这让众举人仅存的那点怨念也荡然无存，心情也激荡起来，赶忙七手八脚把王贤搀扶起来，纷纷垂泪道：“大人何必如此，冤有头债有主，我们恨也是恨纪纲，怎么也怪不到您的头上？”

“你们就不要宽慰我了。”王贤也泪水满眶道：“要不是因为跟我同乡，你们岂能被纪纲惦记上？不管你们怪不怪罪，这次都是我亏欠你们的！”

“好了好了，今天是大喜的日子，就不要做小儿女态了。”这时候柴车的作用就体现出来了，他拉起王贤，也让众举人坐下道：“仲德有担当，不愿意像有些人那样推诿责任。小谦他们重情义，不愿让仲德有心理负担。这种友爱之情，真是我们浙江同乡之福啊！”

众人也纷纷附和道：“是啊是啊，这才是当初前辈建立这座会馆的初衷，就是让我们同乡在这京师能相亲相爱、同心协力！”大厅中的气氛一下热烈了不少，众同乡间的感情，似乎都因此升温许多。

好一番推杯换盏之后，王贤才又开口道：“众位不跟我计较，那是你们大人有大量，但我若不尽力补偿诸位，就实在不当人子了。”他一摆手，让众举子先听他说完。大厅中一下安静下来，只听王贤掷地有声：“无论如何，诸位耽误了这一科，就得再等上三年了。如果有意留在京城用功的，我可以想办法让你们入国子监读书，并定期为你们延请名师、举办文会以增益学问！”

此言一出，众举子登时一阵惊呼，他们纵使原先是井底之蛙，但经过此番京城之行，也都知道大明朝的文化中心是在金陵，那些词臣文士聚集在京城，各种文会诗会层出不穷。只有在这个圈子里待着，才能时时体会到朝廷最新的方针大政、士林最新的思潮文风，对之前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的举子们来说，是开阔眼界、跟随潮流的不二宝地。

若能在京城游学二年，必然会带来质的提高，是在地方上闭门造车无论如何也达不到的。不过京都米贵，久居不易，哪怕他们眼下是举人老爷了，要是常住数载的话，也会吃力得很……但若入国子监读书，就算是增广生，没得廪米，起码吃住不花钱，能大大节省他们的开支。这还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坐监读书能时时得到名师耳提面命，更有机会结交达官贵人的子弟……朝中勋贵和高官子弟，只要想读书的，就能恩荫入监，譬如那胡种就是监生。若能趁机交好几个高官子弟，对他们未来的仕途自然大有好处。

不过国子监也只是对勋贵高官的子弟大开方便之门，这时候大明朝的节操还没丢光，没开捐监的口子，对他们这些平民出身的家伙来说，想要入监可不是件容易的事，得各自省里的学政推荐才有资格。不过学政也不能胡乱推荐这么多人入监，那些府县学里还有多少老掉牙的家伙，在排队等候入监呢，哪能让他们这么多人插号？

所以王贤这个提议实在太诱人了，以至于他一提出来，绝大多数人都动心了，但问题又来了，人家王大人可能本意只是安排几个人入监意思意思，他们几十号人一拥而上，岂不是让王大人好生为难？

是以举人们互相望着，都想开口应下，却又怕让人觉着太自私，好一会儿都没人启齿。

“怎么，都对入监读书没兴趣？”柴车笑道：“你们应该知道，入监读书有多大好处吧？对会试落第的举子来说，那是最好的去处了。”

众举人讪讪笑起来，还是有个心直口快的，说出了他们的顾虑：“正是大伙都想去，才不好意思开口。”

“哈哈，原来是这个原因。”柴车放声大笑起来道：“还是都把心放到肚子里，仲德既然敢说这种话，那就是有把握把你们都弄进去。”

“真的？”众举人一下喜出望外，虽然他们都知道，以柴郎中的身份，肯定不会骗他们。但还是得听到王贤亲口确认才能彻底放心。

“当然是要去一起去了。”王贤终于露出笑容道：“若是想去的，回头跟我说一声，然后只管入监就是，其余的事情都交给我。”

王贤这话说得简单，但任谁都知道，为了做到这一点，他还不知付出多大代价，欠了多大人情呢？而他原本并不需要这样做……

“多谢大人。”众举人一起起身施礼，虽然有人还是想回杭州去，但不影响他们向王贤表达自己的感佩之情。

第五百七十九章府军前卫

对于不愿意留在京城的举子，王贤也会奉上一笔丰厚的盘缠，并写信给省里学政请求关照，如果他们回去后，又改变主意想要再来京里也可以，虽然坐监读书不太现实了，但王贤承诺为他们支付在会馆居住的费用，他做东道举办的文会，他们自然也可以参加。

这下不仅让众举人对他死心塌地，就连那些陪坐的官员和商人都都对他交口称赞，之前他们对王贤奉承，是因为他和太子太孙的关系，是因为他北镇抚司镇抚的身份，但现在更多的是因为钦佩他的为人了。

待这场宴席在热烈的气氛中结束，乡党间的感情似乎更加牢固，之后的岁月里，这帮浙江官商人士，也果真愈加重视起同乡间的同舟共济、相互扶持，当然这是后话，不过王贤的名声确实经由乡党之口在同乡间传播，竟不降反升了好几个档次，几乎与方宾这样的部堂大人不分轩輊了。以他的年龄而言，不得不说这是个奇迹。

王贤和柴车是一起离开会馆，坐上王贤那低调却不简单的马车，柴车便笑起来道：“怪不得仲德能以弱冠之龄便得皇上、太子、太孙赏识，实在是比七老八十的老江湖还会做人。”

“你不如直说我是在刁买人心。”王贤打开橱柜道：“你喝灵芝蜂蜜水，还是八仙汤？”

“呵呵，车上还备着醒酒汤啊。”柴车还是第一次坐王贤的车，好奇地四下打量一番，啧啧称赞起来道：“镇抚大人还真是好享受啊，我两样都尝尝。”

“你个武选司郎中跟我说这个？”王贤白他一眼：“你是包子有肉不在褶上，哪像我还得充门面。”

“嘿嘿。”柴车笑道：“那完全不一样，我要是敢招摇，信不信回头就有御史弹劾？你却不一样，那是北镇抚司该有的体面。”说着半开玩笑半认真地笑道：“我最佩服你的还是你收买人心的本事，也不知你给灌了什么迷魂汤，你搞了这么多事儿，那帮见谁咬谁的科道言官，竟然非但不弹劾你，还帮你一起对敌。”

“这可不是收买人心，是他们知道敌人的敌人是战友的道理。”王贤把两样醒酒汤都给柴车斟了一杯，又给自己斟上一杯八仙汤，苦笑道：“现在是有纪纲这座大山在前头顶着，要是这座山倒了，你看他们不调理我？”

“怎么？”柴车喝一口味道有些奇怪的八仙汤，微微皱眉道：“你对干掉纪

纲有信心？”

“当然有，不然我干嘛跟他斗？”王贤一脸理所当然，但其实他心里唯一的胜算，不过是大概知道纪纲会不得好死，所以才敢跟他斗。不过对于自己会不会死在纪纲之前，他心里一点底也没有……不过对柴车这种盟友而非心腹，他自然要给吃定心丸了。

“是不是你有尚方宝剑？”柴车小声问道。

“呵呵，没有。”王贤故作神秘地一笑，虽然是否认了，柴车却觉着他是不方便说，那么应该是有了……柴郎中不由心下大定，盘算起该怎么卖王贤个好了，寻思一会儿，笑道：“对了，有个好事儿你要不要听？”

“什么好事儿？”王贤笑道。

“你猜猜？”柴郎中笑嘻嘻道。

“不会是幼军终于要转正了吧？”王贤呷一口八仙汤。

“呃……”柴郎中没想到王贤一猜就中，旋即想到他是干什么的，不禁苦笑道：“得，我真不该跟你卖关子。”

“我也只是风闻，”王贤笑道：“具体的还得听老兄的消息。”

“看来我得拿点干货出来了。”柴车将八仙汤一饮而尽，龇牙咧嘴道：“皇上前日宣本兵大人见驾，命重置府军前卫，由太孙殿下下的幼军充任，这也是刚刚才决定下来的，估计得过几天才能有章程。”

“是么？”虽然已经有心理准备，王贤还是惊喜不已道：“万万没想到，竟然是上十二卫！”

由不得他不惊喜，上十二卫又称亲军上十二卫，乃是由皇帝直接掌握，负责护驾皇帝左右、护卫宫禁的侍卫禁军。其每一卫都有严格的建制，其军士也是通过精选以后经严格训练而入选的身材健壮、武艺不凡的将士，待遇自然在各军之上。

王贤所属的锦衣卫，便与府军前卫一样，同属太祖皇帝所建的亲军十二卫之一！虽然永乐皇帝又加了十卫亲军，但朝野将洪武朝所建立的亲军称为上十二卫，与后来的十卫加以区别，所以上十二卫依然是大明朝二百万大军中地位最崇高的部队。

这上十二卫包括锦衣卫、旗手卫、金吾前卫、金吾后卫、羽林左卫、羽林右卫、府军卫、府军左卫、府军右卫、府军前卫、府军后卫和虎贲左卫。

其中府军前卫是规模最大的一卫，共有二十五千户所，而其他旗手卫、金吾卫、羽林卫之类的上直卫，只有五个千户所。

府军前卫也是一支独特的侍卫禁军，除了守卫皇城之外，还掌管禁军兵士的选拔、训练、修习诸事宜。只有通过全部严格的考核，才能正式称为前卫卫士，又叫带刀官，轮番侍卫皇城。这支强大的军事力量，曾经是守卫皇城的骨干。但在洪武二十六年蓝玉案中，这支军队的军官，因为大都是蓝玉昔日的心腹部下，府军前卫也被定为谋反主力。自指挥使以下军官被屠戮殆尽，连军队也被解散，士卒统统发往辽东戍边，曾经烜赫一时的府军前卫，便一度消声灭迹了。

万万想不到，皇帝竟重设府军前卫来安置幼军，一下子把太孙殿下直属部队，提高到了至高无上的地位。王贤顾不上为昔日袍泽们激动，先想到了皇帝这一举动岂不是说明，他根本没有疏远太孙，心里还是最宠爱朱瞻基的么？

王贤在那里震惊于听到的消息，柴车继续爆料道：“皇上这次可大方着呢，本兵大人也极力赞成，最后竟敲定了总带刀官四十人，官属包括指挥使五人，指挥同知十人，指挥僉事二十人，卫镇抚十人，经历五人，统辖二十五所。而且重建的府军前卫并不负责宫掖禁卫，仍直接听命太孙殿下！”

“那还真是大丰收呢。”王贤不禁咋舌道：“这算什么？皇上对太孙和幼军的补偿？还是想让人打消念头？”

“应该两者都有吧。”柴车想一想，还是决定提一下那个敏感的话题，毕竟老是安全第一，是没法真正交心的，“听说有人提议将汉王的封地从云南改迁到山东青州，这一手真是高招。”

王贤闻言不动声色地点点头，虽然锦衣密探都在纪纲手中，但他现在有北镇抚司，有朱六朱九的支持，还有专门负责情报的五处，已经初步建立起一套自己的情报系统。柴车听说的消息，他前天就知道了，而且还知道那上奏的户部主事季应龙，是奉了他的老师胡广之命！

这就看出胡广不愧是久经沙场的政坛老斗士了，他竟然在自己风雨飘摇之际，一改往日里八面玲珑的好好阁老形象，向汉王殿下悍然出招了！这倒是很好理解，江西帮这次被纪纲折腾惨了，虽然皇上法外开恩没有株连，但是胡广乃至江西官员在皇帝心中的地位，必然一落千丈。加上上个月的解缙之死，赣党和纪纲、汉王一党之间，那真是新仇旧恨，分外眼红了！

其实之前解缙的死讯传出来，江西官员便纷纷怒不可遏，想要反击纪纲和在幕后指使的汉王，但被胡广给压下了。胡广的说辞，自然是不是不报、时机不成熟云云，其实还是他怕了汉王和纪纲，横竖没伤到自己的汗毛，何必要去跟那两个疯子拼命呢？

孰料他不去惹人家，人家却主动找上门来了。汉王和纪纲既然干掉了解缙，就势必要一鼓作气铲除朝中的江西帮，让太子彻底孤立无援，这场科场弊案就是埋葬胡广的坟场，只是因为纪纲一时气昏了头，想把王贤也牵连进去，却不料画蛇添足，被王贤给搅了局，胡广也得以脱身。

这下胡广终于被彻底激怒了，当然眼下形势也到了必须要反击的地步。他要是再不反击，赣党的人心就彻底散了！必须要出招，而且得立竿见影那种狠招，才能稳定住人心。

好在胡广这样轻易不出手的老狐狸，一旦出手便是打蛇打七寸，让本来在一边看热闹的汉王殿下，一下就陷入了绝地！

按照皇明祖训，皇子就封藩王后，要离开京师至封国就藩的！但是朱高煦和朱高燧兄弟俩都已经封亲王超过十年了，却还大摇大摆住在京城，让天下人难免生出，看来皇上真宠爱这兄弟俩，一点不把太子放在心上的念头。

时间一长，那些不正常的事情也就理所应当了，到现在朝野大多数人，都将汉王和赵王滞留京城看作理所应当，没有一点异议。但像胡广这样历经两朝的大臣，却清楚记得十年前，也就是太子受册封的同时，皇上封朱高煦为汉王，封地在云南！

第五百八十章刺王

朱棣因为对食言不能立朱高煦为储君而愧疚不已，不知该如何安置这个在靖难之役中立下赫赫战功的儿子。按理说，立了太子之后，其余的皇子便要封亲王到各地就藩了，而彼时的朱棣便心知肚明，自己将会对各地的藩王进行比侄儿建文更甚的削弱限制。到那时，所谓藩王不过是天下最高贵的囚徒罢了。朱棣虽然能对自己的兄弟侄子狠下心，但对数次救驾于万军之中、自己曾以嗣位相许的次子，皇帝也实在不忍心如此安置。

朱棣在一番深思后，作出把朱高煦封在云南的决定，其实是一种补偿。因为云南虽然是大明的一个省，但事实上山高水远，朝廷鞭长莫及，只能遣亲信大将全权镇守，才能降服住那些桀骜不驯的少数民族。所以实际上出镇云南便是列土封疆，建立自己的国中之国了。

在洪武朝，这个差事归朱元璋的义子沐英，虽然沐英至孝，但毕竟不姓朱，朱元璋还是不放心将云南交给他和他的子孙，是以沐英出镇云南十年，爵位只不过是侯爵，直到因病去世后才被追封王爵。

到了永乐朝，沐英已经去世多年，朱棣便想把云南封给朱高煦，事实上就是把这片彩云之南的土地永久地赐给了汉王和他的子孙，这分明封的是诸侯王而不是藩王！当然以勇武无双的次子出镇云南，朝廷再也不用担心边陲不靖，在皇帝看来是两全其美的好事儿了。

然而孰料朱高煦竟不肯去云南，因为他眼里只有皇位，其他任何出路都是失败。而且云南也确实是天朝人眼中的蛮夷之地，在朱高煦看来，让自己去那里简直就是发配。于是他不断对父皇诉苦，说自己难道犯了什么错误吗？凭什么要被发配云南？总之就是赖着不走，朱棣本来就更喜爱这个儿子，加上对朱高煦总是心怀愧疚，被他缠得没法，只好收回成命，让他先在京城住着。

结果这一住就是十年……

在寻常大臣看来，皇帝这是允许汉王在京城永居了，但胡广这样的老狐狸却依稀记得，似乎真相并非如此。为了验证自己的记忆，他利用职务之便，翻看了皇帝的起居注，果然发现皇帝当时只是允许汉王暂住京城，再让人查阅历年有关汉王的诏旨，也并未有汉王可以不就藩，永居京城的明旨。

这下胡广可找到了汉王的七寸，马上让自己的门生向皇上上奏曰，藩王久居京城非社稷之福，既然之前汉王是因为云南太偏远而不愿就藩，不妨请皇上换个不偏远的封地给他，这样汉王就可以满意了，也不会再有人说他滞留京城、阴窥神器了，可让父子君臣都有个好收场。奏章最后还提议，青州为古代九州之一，土地肥沃，人口稠密，且地处山东要津，绝对算不上偏

远，正好作为汉王殿下还推脱的话，皇上就不得不考虑下他的用意了……

姜还是老的辣，胡广在幕后炮制出的这篇奏章，正打在汉王殿下的七寸上，同样让朱棣不能不认真考虑。因为虽然没有明说，但朱棣一直在低调地削弱藩王的权力，这在朝野已经是不争的事实。

在永乐以前，藩王是列爵治民，分藩锡土的。藩王封地的布政使、都指挥使及其下僚，每月初一十五都必须到王府候见，此外亲王亦可以随时召见他们。王府官属除长史及镇守指挥使、护卫指挥使外，其余均由藩王自行任命，王府的官员也可以兼行省参政、都指挥使等官，藩王对他们有生杀予夺的大权，在封国内，藩王拥有绝对的军政权力。

在朝廷这边，亲王可以遣使直达御前，敢有阻挡者，即以奸臣论处。风宪官以亲王小过或风闻亲王大过奏闻，即以离间亲亲关系罪处斩。纵使藩王真有大罪，亦不得加刑，只能召到京师，由皇帝发落，重则降为庶人，轻则当面申饬，或遣官谕以祸福，促使改过自新。

这样就保证了藩王的超然地位，使藩王拥有足以威胁皇权的强横实力，到了洪武后期，朱元璋已经意识到这个问题，担心孙子的皇位受到威胁，对亲王做出了诸多的限制。但手心手背都是肉，他也没法对亲儿子下狠手，所以效果不大，结果还是形成尾大不掉之势，以至于朱棣有实力发动夺位之战。

朱棣夺取了侄儿的皇位后，自然要防止有藩王效仿自己，也来这么一出，是以对藩王的控制极为重视，先以谋反等各种罪名，分别削去他们的封爵、属官、护卫、取消他们统领驻军的权力，又废除宗室可以为官的规定，命文武百官对于亲王，只具官称名而不称臣。规定亲王封国后到了一定年龄，必须出到封国，以后非奉诏不得进京等等！

其余的规定先放到一边，单‘亲王封国后到了一定年龄，必须出到封国，非奉诏不得进京’一条，就足以把汉王吃得死死的，之前无人提起也就罢了，现在有人说了，朱棣就不能自己打自己的脸，必须要给个说法了……

是以虽然奏章被留中不发，但皇帝也没有因此责罚上书的官员，这让胡广大受鼓励，这些天又有十余名官员上书附和，促请皇帝表态！

对此王贤自然有所考虑，他虽然不相信汉王会因此离开京城，但也不得不承认，这个局十分难解，因为不管怎么说，汉王已经封国十年，还想赖在京里的话，到哪也讲不通这个道理。而这个问题朱棣总要解决，不然后世子孙效此先例，会彻底毁掉他削弱藩王的努力。

不过这件事自己和太子肯定不能掺和，不然适得其反，反而帮了汉王，

所以王贤也就抱着看好戏的心情，冷眼旁观此事的进展。据说皇帝虽然没有召见汉王提起此事，但已经与姚少师、英国公张辅等心腹重臣密议过了，虽然结果不得而知，不过肯定会让汉王头疼欲裂是一定的。

两人又说了会儿话，马车到兵部衙门前，柴车便下车了。

“大人，咱们去哪？”待柴郎中进了衙门，周勇轻声问道。

王贤想到又是好几天没回家了，不禁一阵愧疚，便道：“回家去吧。”

马车便往东宫方向驶去，谁知刚看到家门口，就听到一阵急促的马蹄声由远而近，王贤登时这个郁闷……这马上的骑士八成是朝着自己来的，因为在这皇城之中，敢纵马疾驰的，除了几个皇孙、身负皇差的信使、就是自己身边的人了……

“大人！”果然，一声低唤彻底浇灭了王贤的侥幸，不一会儿，周勇敲开车窗，低声对王贤禀报道：“大人，汉王遇刺了！”

“什么？”王贤登时惊起道：“在哪里？”

“说是昨个儿孝陵那边传来密信，说孝陵殿前的银杏树一夜间全死光了，皇上听闻十分生气，命汉王殿下去孝陵向太祖请罪，并勘察实地情况。汉王殿下今早便出发，谁知在半路上竟遇到了埋伏，伤势严重，昏迷不醒！”那名报信的五处军官忙道：“这会儿汉王殿下差不多已经被送回京城了，皇上命将他直接送往北苑，应该马上也会召大人见驾了。”

王贤点点头，正在消化这一惊人的消息，便又听到一阵急促的马蹄声，紧接着是个略尖的声音道：“前面可是北镇抚司的王镇抚？”

“正是我家大人。”又听周勇沉声问道：“公公是？”

“咱家奉皇命给王镇抚传口谕了！”那太监勒住马缰，沉声道：“皇上命王镇抚火速进宫，不得有误！”

王贤也急忙从马车上下来，一看果然是皇帝身边一名叫李忠的大太监，忙跪倒在地道：“臣谨遵圣谕！”

“具体情形路上再说，大人先跟我见驾吧。”李忠朝王贤点点头，王贤也不废话，接过属下牵来的缰绳，利索地翻身上马，便跟着李忠往北苑疾驰而去。

李忠亮出一面金牌，一路上畅行无阻，两人一直到北苑门外才下马，往仪天殿的路上，李忠简单向王贤介绍了发生的事情，与他所了解的大差不

差。唯一的新消息是，太子、英国公等重要人物，也被皇上召到北苑了。

在仪天殿外候了片刻，王贤便见到英国公张辅匆匆赶来，这位大明朝的第一军人，正是不惑之年，生得身材清瘦，相貌俊雅，胸前三缕长须，眉下一对丹凤，看上去竟像文士多过武臣，可王贤万万不敢小觑这位国公爷，赶忙深深施礼。

张辅和王贤也打过照面，只是从没说过话，此刻点点头，温声道：“王大人早来。”

“下官也是刚到。”王贤忙道。

“皇上命我直接见驾，先失陪了。”张辅客客气气跟王贤打声招呼，说完便径直入了仪天殿。

“国公爷请便。”王贤微微欠身，目送着张辅进殿。

第五百八十一章英国公

张辅是王贤在山西打过交道的张輓的嫡亲兄长，其父便是朱棣在靖难时的麾下第一大将河间王张玉！靖难之役，朱棣起兵时，就是张玉率兵夺取北平九门，并在三日内控制北平全城，其后在极端敌强我弱的情况下，三破李景隆、耿炳文的百万大军，张玉都立下了头功，一跃成为当世名将！

张辅当时已经成年，一直跟随在父亲身边，这对父子兵参与了靖难前期的每次大战。直到东昌之战中，张玉为救身陷重围、危在旦夕的朱棣，率军闯入敌军阵中，力竭战死为止。东昌之战后，朱棣数度大哭，为张玉举行了隆重的丧礼，并亲自为张玉写悼文，还当着众人的面脱下自己的衣服烧掉以示哀悼。登极后每每与老部下宴饮，朱棣还数次说自己最心痛的就是在座的没有张玉。

作为张玉的儿子，而且当日东昌之围，张辅是跟其父一起冲入万军之中救驾的。张辅能在那种情况下舍身救驾，其忠诚自然比口头说一万句还要过硬，所以朱棣对张辅的信任，可以说超过了对世上任何一人。

张玉战死后，张辅便继承了父亲的职位，随从朱棣转战南北，在靖难中立下赫赫战功。入南京后，被封为信安伯，食禄千石，给予世袭诰券，随后又进封为新城侯，加禄米三百石。之后安南叛乱，张辅为副帅，辅佐成国公朱能率大军讨伐，孰料朱能到了广西便病逝了，朱棣只能让年轻的张辅挂帅出征，结果张辅大胜而归，之后又两度出征交趾，皆战果辉煌，张辅也由此成就了不世威名，被封为世袭罔替英国公！

去年冬，张辅经过三年的艰苦作战，终于将数降数叛的陈季扩及其妻子儿女抓住，绑送京师，平息了安南贼乱。并依照国家制度，将贼人所夺取的占城国的土地，分设升、华、思、义四州，增设卫所，授予投降者官职，便留下部队驻守凯旋还朝。

腊月里张辅抵京时，皇帝曾亲自出城迎接，又告拜太庙，以最高的礼节迎接自己的心腹爱将。之后张辅便得恩旨在家休养，皇上并未派他什么差事，只是让他不时伴驾、襄赞国政。朱棣对张辅的信任，是超过所有人的，他从来不反驳张辅说出的话，对张辅可谓言听计从。但张辅却愈发稳重沉默，很有‘万言万当，不如一默’的意思，却让皇帝愈加器重，认为他是臣子中第一宣力可信之人！

世人无比羡慕张辅今日的荣宠风光，只有张辅自己知道，这份风光背后的凶险。他已经站在人臣的顶点，再不能更进一步，反而容易招来诽谤之言。虽然皇帝对他的信任无与伦比，但谁知道这位喜怒无常、深不可测的君王，下一刻会是什么心情？

因此伴驾以来他每日里战战兢兢，唯恐有一句话说错，每回到家里便累得动都不想动，简直比在安南带兵打仗还要辛苦。当然这话也只能在心里想想，若让旁人听到了，只会觉着他矫情。

不过好在他只要秉着一颗公心，不偏不倚地为皇帝襄赞军政，也不会有什么麻烦。然而听说汉王遇刺，他知道麻烦来了……乍听到这个消息，张辅的第一反应是难以置信，他十分了解汉王的武艺，那位人中吕布有万夫不当之勇，一身武艺当世无人能敌，等闲几十个壮汉无法近身。就算这些年天下太平，武艺松懈了，他身边也还是高手护卫如云呢！

汉王虽然平日托大了点，但张辅还是想象不出，谁能在重重护卫中行刺到汉王。再联想到近日朝野关于汉王就藩青州议论，让张辅不得不打几个问号……怎么会这么巧呢？莫非其中有什么蹊跷不成？难道汉王在演苦肉计不成？

但这些疑问，张辅是绝对不会说出口的，因为他和朱高煦的感情非比寻常，他比汉王大五岁，两人在洪武年间便跟随朱棣远征辽东漠北，在靖难中更是结下了深厚的袍泽之谊，朱高煦还曾经数次救过他的命，所谓过命的交情也不过如此。

永乐初年那场储位之争，张辅和绝大多数武将一样，自然都站在昔日袍泽朱高煦一方，只是他当时还年轻，有淇国公邱福、驸马都尉王宁这些前辈在，还轮不着他个后辈来说话。而且以他沉默谨慎的性格，也不会在这种事情上出风头。加之随后他便三征交趾，把十年时间都耗在安南，却也避开了朝中的明争暗斗。时至今日，他这个大明第一军人，皇帝最信任的英国公，竟始终未曾表示过对哪位皇子的明确支持，这不得不说是个奇迹。

可此次班师回朝，张辅便再也躲不开这个漩涡了，朱高煦对他的归来喜出望外，觉着自己添了一位强援，他能帮着在皇帝面前说两句话，比旁人说一万句都管用。所以汉王三番五次地宴请张辅，还降尊纡贵，亲自登门拜访，虽然只是叙叙旧、拉拉家常，但张辅知道，汉王是在争取自己的支持呢。

然而今天的张辅已经不是十二年前的他了，十二年前他可以毫不犹豫地支持汉王，甚至为他冲锋陷阵，但十二年后的今天，他却很难表现出对汉王的支持。因为朱高煦已经当了十年的太子，虽然如今储位飘摇，但他张辅作为永乐皇帝的领军人物，岂能罔顾储君，帮汉王一起觊觎神器？

但哪怕他不公开支持汉王，只要和汉王像现在这样过从甚密，那落在朝野百官的眼中，就是他和汉王交好，他英国公是汉王的人！但让他和汉王划清界限、不相往来，他又实在无法忘恩负义。这位在战场上指挥若定，决断果敢的元帅，此刻左右为难起来。他感觉在京城的日子难挨，多半也是因为这个原因。

此次汉王遇刺，张辅乍一听自然愤怒不已，但很快就产生了满腹的疑问，但他很快就陷入矛盾中，待会儿面圣时，到底要不要将自己的疑问讲给皇帝？但那样就太对不起汉王了，可要是自己一味罔顾事实替汉王说话，岂不是辜负了皇上的信任？

带着满腹心事，张辅来到了仪天殿前殿，大殿深深，帷幔层层，殿中即使是白天也需要点着数百盏无烟的油灯。空气中还弥漫着龙涎香的芬芳，那是从御座前的一对高两尺半的紫金香炉中弥漫出来的。

香炉之后便是御座，御座此刻却空空如也。身穿明黄圆领窄袖便袍，头戴乌纱翼善冠的永乐皇帝，正在殿中烦躁地负手踱着步，那张本就黝黑的面膛，此刻更是阴沉得能滴出水来，显然皇帝的心情糟糕到了极点。

殿中侍立的宦官宫女唯恐被暴躁的皇帝迁怒，全都一点动静不敢出，整个大殿就只有朱棣的来回踱步声，气氛十分瘆人。直到张辅的脚步声响起，朱棣才站住脚，头也不回道：“文弼，你来了。”这大明朝特许不经通传便可上殿的只有两人，一个是姚广孝那个老和尚，另一个就是英国公张辅。这件事还不至于惊动老和尚，自然就只有皇帝让人去请的英国公了。

“是，陛下。”张辅点点头，轻声应道。

“唉，”见了张辅，朱棣的心情才稍好些，不过眉头依然紧锁道：“快坐吧。”

只要不是朝参，张辅在御前都是有座位的，虽然皇帝也会给一些七老八十的老臣设坐，但张辅今年才四十岁，又不像太子那样腿有残疾，却依然被皇帝赐坐，这也是朱棣给他的殊荣。

小太监搬来一个绣墩，张辅躬身谢过皇上，便端坐其上，等皇帝开口。

朱棣也坐回了宝座上，对张辅道：“汉王遇刺的消息，你知道了吧？”

“臣来时听传旨的公公提过。”张辅沉声道：“不过皇上放心，汉王殿下是从刀山火海走出来的，岂会被小小刺客坏了性命？”

“嗯……”朱棣的脸色更平静了些，他是皇帝不假，但也是一个父亲，听到儿子遇袭昏迷，生死不知，满怀的勾心斗角都抛到一边，心里只剩下对儿子安危的担心。然而当时伴驾的胡广等人，竟然不问汉王的伤势如何，却旁敲侧击地讲起什么所谓的疑点来，让心忧如焚的皇帝火冒三丈，强压着火气把胡广几个都撵了出去。

这会儿见张辅一开口，是汉王的安危，皇帝的心情才好受点，道：“朕已

经派了太医迎出去，这会儿车驾应该已经回京城了吧。”

“皇上，臣府中有位大夫，是臣从安南带回来的，尤擅刀剑创伤，臣已经把他带到宫外了……”张辅道。

“你有心了，待会儿汉王到了，把他一并宣进来，说不定就能帮上忙。”朱棣道：“朕也把太子叫过来了，待会儿你帮朕看看，他到底是个什么表情！”

“怎么？”张辅悚然道：“难道皇上怀疑……”

“你多心了，太子最会假仁假义，这种事情他不敢做，也做不来。”朱棣有些轻蔑地哼一声道：“朕是让你看看，太子平素的温厚友爱，到底是不是装出来的！”

“是……”张辅这才应下，心下不禁有些黯然，原来天家父子相猜相忌若斯，真的不是传言。

唉，真想念在安南的日子啊……

第五百八十二章受命

王贤在殿外又立了一会儿，就见太子殿下在两个小太监的搀扶下姗姗来迟。说起来，这还是大半年来，王贤第一次和太子见面，之前朱高炽被父皇勒令闭门读书，两人虽然一直通过秘密途径联系，这才终于见了面。

只是面对面时，两人更要装作不熟，王贤赶忙大礼参拜太子殿下。

“王卿家请起。”朱高炽温声道：“如今你不在东宫，要好好为皇上办差，不可三心二意。”

“臣谨遵太子教诲。”王贤自然满口应下。

“那孤先进去了。”朱高炽朝他点点头，便由两个太监扶着蹒跚的他进了金殿。

“殿下请！”

太子来到大殿上，只见朱棣面无表情端坐在龙椅上，御阶下的绣墩上坐着英国公张辅。看见太子进来，张辅忙站起身来。

“儿臣拜见父皇……”朱高炽一见到朱棣，激动得腮帮子直颤，挣开小太监的搀扶，颤巍巍跪倒在地，“半年没向父皇请安，父皇龙体可一向安好？”

朱棣一见到朱高炽那身肥肉，似乎比半年前更肥了，心下就是一阵不快，但听了太子的话，皇帝又有些感慨，再不济那也是自己的儿子，半年不见确实有些狠心了，便放缓语气道：“朕能吃能睡，身子好得很，倒是你，又胖了。”

“儿臣也没办法……”提起这事儿，朱高炽就郁闷，他自然知道父皇这种强势的军人，最不喜欢就是自己痴肥的模样。可这事儿实在没处说理去，别人怎么吃都不胖，他却喝凉水都长肉，腿脚又不利便没法活动，只能任由身体横向发展怎么办？按下伤心事，太子忙问道：“不知父皇传儿臣前来有何训示，是不是儿臣又有什么不端之处？”

“你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朱棣冷眼看着太子道。

“儿臣一直闭门读书，对外界无从所知。”朱高炽忙道。

朱棣当然知道，太子府上大门一直是紧闭的，半年来确实没有访客出入，但不代表没有人出入，更不代表没有消息出入，他才不相信朱高炽会真那么听话，会两耳不闻窗外事的！那样的蠢货也不配当大明的储君！

不过朱棣这会儿没心情敲打他，只哼了一声，没有当面戳穿太子，而是低声道：“你二弟遇刺了，至今生死不明……”

“什么？”朱高炽那张胖脸一下煞白，竟从跪姿改为跌坐，半晌说不出话来。

朱棣面无表情地盯着朱高炽，想看看他到底在想些什么。张辅既然领了圣谕，自然也要定定观察太子，以他那阅人无数的目光来看，太子应该是没有心理准备，整个人都在震惊中。只是不知道在外头的王贤为何不提个醒？难道那小子为达到这样毫无表演的效果，故意向太子保密？如果这样的话，那这个小年轻就太可怕了。

张辅虽然奉旨观察太子，但他并没有把注意力放在太子身上，他已经位极人臣、世袭罔替，连子孙后代都升无可升，所以张辅没有一丁点掺和天家事务的兴趣。比起太子来，他更感兴趣的是那飞速蹿升的王贤。这个新近蹿红的小子是他回京后才听说的，但似乎已经成了影响朝局的关键点。

更重要的是，他那个不成器但还算有些眼光的弟弟，对这小子推崇备至，在山西就已经卖好于王贤，回京后更是极力想跟王贤交好。张辅是不想让弟弟跟这种打着太子烙印的人走得太近的，但张輓却跟吃错药了一样，非说现在和王贤结好，那叫雪中送炭、患难之交，一旦等太子坐稳了位子再交好他，那交情就不值钱了。

张辅知道自己弟弟打得小九九，虽然皇上对他们兄弟很垂爱，但世袭罔替的公爵只有一个，他两个弟弟张輓和张輅没有爵位可袭，只封了指挥使的虚职。加之父母去得早，他又常年带兵在外，两个弟弟在京中无人管教，都养成无法无天、不务正业的纨绔性格。直到二三十岁，当初分家时得的家产快败光了，两人这才着了急。

不过身为张玉的儿子、张辅的弟弟，想找个发家致富的肥差还是很轻松的，张輅年前谋得了天策卫的指挥使一职，有道是穷文富武，有了这个官职，张輅家的日子自然不成问题。但张輓却不屑于去求那些人，他要自己找一条发达的道路。

前不久，张辅把张輓叫到府里，训斥他在山西花天酒地、荒淫无度，把父亲的脸都丢光了，张輓却浑不在意说，自己在山西找到一张长期饭票，后半辈子的荣华富贵有保证了！

张輓所谓的长期饭票自然是指太孙，这小子一等地会玩，自然跟太孙很是投缘，若非张辅催得紧，他肯定要在山西陪朱瞻基到底的。通过和朱瞻基的接触，张輓彻底意识到了王贤在太孙心里的分量，那是无可动摇的。再想想王贤的手段，张輓分明看到一位势倾天下的权臣将在未来崛起。张輓没

兴趣也没本事取代王贤在太孙心中的地位，他的法子是投资在王贤身上，将来的回报肯定会是十倍百倍。

平心而论，张辅真不想让弟弟在嫡位之争中站队，但兄弟毕竟不是父子，弟弟们真想做什么，他这个当哥哥的也拦不住。张輓能先跟自己说一声，已经比一声不吭就接受汉王馈赠的老三要好得多了。只是现在老三张輓已经成了汉王的人，再让老二再和王贤搅和到一起，这两个弟弟还不反目成仇？真是让人伤脑筋啊！

“文弼，你怎么看？”朱棣终于将视线从太子身上挪开，虽然之前说得轻松，但他最不愿看到的，还是兄弟手足相残，好在观察朱高炽的表情，确实是一脸意外，基本可以排除掉他的嫌疑。又见太子泪如泉涌、一脸担忧，朱棣的心情才好了一些……心说看来几个孽子平时你争我夺下绊子，但真出了事还是兄弟连心的。

皇帝的一声唤，也让张辅回过神来，轻声道：“太子殿下不要过度悲伤，您是长兄，这时候应该担负起长兄的责任来，让汉王殿下得到最好的救治，及早将凶手绳之于法。”

“英国公说的是。”朱高炽擦擦眼角的泪，朝皇帝磕头道：“儿臣恳请父皇恩准，让儿臣去迎一迎弟弟。”

“去吧，有什么情况第一时间回报。”朱棣挥挥衣袖，朱高炽便磕头谢恩，竟不待小太监上殿搀扶，便自己爬起来，一瘸一拐往外走去。

待太子的身影消失在仪天殿外，朱棣的脸色渐渐阴沉下来道：“你说，是谁这么大胆子，敢行刺汉王？”

“这个臣真不敢妄言。”张辅苦笑道：“臣在交趾时间太长，对京里的事情已经很模糊了。”

“模糊点好，这会儿就需要你这样，跟他们都没瓜葛的人。”朱棣沉声道：“此案就交给你来查明了，务必要查个水落石出，不管真相如何，都要让朕明白无误地知道！”

“是，臣遵旨。”张辅心下无奈，但还是毫不迟疑地接下差事，又有些迟疑道：“只是臣从未接触过刑名，恐怕误了皇上的大事。”

“这你不必担心，朕给你准备了帮手。”朱棣这才让人宣王贤进殿，待王贤行礼后，皇帝对张辅道：“这个是北镇抚司的镇抚使王贤，你家张輓和他在山西共事过，可提起过他？”

“赞不绝口。”张辅心中苦笑道，我弟弟已经恨不能天天捧他的臭脚了。

“嗯。”朱棣点点头道：“别看这小子年轻，办案的本事还是有的，朝中大臣谈之变色的山西弊案，到他手里也不过三下五除二。”说着又给王贤贴金道：“他是姚少师的高徒。”

“原来如此。”张辅恍然道：“既然是姚少师的学生，自然不能以常理而论。”

虽然知道皇帝是怕张辅瞧不上自己，但听堂堂永乐皇帝这样夸自己，王贤还是觉得一阵阵开心不好意思。

“他现在是北镇抚司镇抚，专门奉朕的旨意办案。”朱棣对张辅道：“就让他当你的副手吧，一定把这个案子查清楚。”说着又冷声对王贤道：“你要是敢把个人感情带到案子里，就提头来见朕吧！”

“臣谨遵圣谕，定然秉公办案。”王贤忙沉声应道：“还皇上一个真相。”

“嗯。”朱棣这才点点头，挥挥手示意两人可以退下了。

两人便一齐向皇上行礼，然后王贤跟在英国公身后退下了。

两人默不作声地离开了仪天殿，走出一段距离，张辅才开口道：“虽说这案子以本公为主，但我懂刑名，还得仰仗王镇抚出主意。”

“公爷还是唤下官仲德吧。”王贤在张辅面前可不敢托大，忙回话道：“皇上既然任命下官为公爷的副手，大主意自然还是公爷来拿，下官从旁补充就是了。”

“仲德不要客气，我跟你说的是认真的。”张辅虽然是国公爷，但面上没有一点骄矜之色，而是很温和道：“我这些年不在京城，对京里的事情两眼一抹黑，必须要仰仗仲德多提点，切不可藏着掖着。”

“下官从命就是了。”王贤见张辅说的真诚，也只好应下。

第五百八十三章汉王府

“我们先去探视下汉王吧。”张辅虽然让王贤帮着拿主意，但真到了做决定的时候，这位惯于统率千军万马的公爷，却干脆利索地下达了命令。

“是。”王贤对张辅还是很尊敬的，就算为了朱瞻基，也得好好哄着这位第一军人。

两人便离开北苑，骑马往位于京城正中的汉王府而去。汉王府规模十分宏大，不过朱高煦并非其第一任主人。国初时，太祖皇帝招抚劲敌陈友谅旧部，在此为陈友谅之子陈理建造了这座汉王府。等到了朱棣继位，便把这处王府连带封号一并封给了朱高煦，又大兴土木为他扩建造园，把这座王府修得美轮美奂，比太子东宫还要富丽堂皇。也是皇帝为不能立他为太子的一种补偿。

当王贤跟着张辅来到汉王府近前时，便见这里如临大敌，王府门前布满了全副武装、黑衣黑甲黑着脸的卫士，虎视眈眈地注视着周围的风吹草动，但凡靠近王府的人马车辆都遭到了严密的盘查，那一丝不苟的架势、择人而噬的气势，甚至比锦衣卫还要强上一分。王贤不禁暗暗心惊，往日里看着汉王府上下一副鼻孔朝天、大大咧咧的松懈模样，一旦遇到情况竟显出如此强横的一面，这么说平日里汉王府上下的差劲表现，都是假装出来麻痹人的……

更让他心惊的是府门前的车水马龙，汉王上午耀武扬威出城，下午却被仓皇抬回来，这一幕不知多少百姓看到了，自然也被那些王公大臣知晓，这会儿那些勋贵们不管是不是汉王一系的，都纷纷前来探望，却统统都被挡驾。不过他们并不离去，而是在王府前静等朱高煦消息。

身为北镇抚司镇抚，自然能将京城的王公贵族和他们的车驾认个八九不离十，王贤发现满眼都是那些侯爷、伯爷、都督、都指挥使的身影，少说也有一二百位。这么多举足轻重的军方大佬一起跺跺脚，大明朝都要抖三抖。但此刻他们都在王府外安静地等候，没人敢摆臭架子。

王贤暗暗震惊，想不到汉王在勋贵武将中如此得人心。他却不知道靖难时的朱高煦，和现在的汉王简直判若两人，那时候朱高煦骁勇善战、一往无前，他统帅的朵颜铁骑是朱棣手中最强大的骑兵，凡战百余场未尝一败，在那些上过靖难战场的将军心中，朱高煦就像天神一般，地位之高超乎想象。再说他们从洪武朝便跟着朱棣远征大漠辽东，那份深挚的袍泽之情，又岂是王贤这个后辈外人能了解？

不过英国公显然是个例外，他这些日子隔三岔五便会来王府做客，是以那些王府护卫都认得他。原先仿佛老娘被强暴了的王府卫士，一见到来的

张辅，眼神一下就变得炽烈起来，二话不说马上放行。张辅在马上和众勋贵点点头，便带着王贤直趋正门。

在王府门前领队值守的，竟是天策左护卫的指挥使王武，一见到张辅便单膝下跪，带着哭腔道：“公爷，你可要替我们王爷做主啊！”

“快起来说话。”张辅被这家伙的动作吓了一跳，道：“汉王的伤势如何？”

“很重，这会儿还没醒呢。”王武擦泪道：“太医正在给诊治呢，太子和赵王也在里头，公爷里头请。”说着起身牵过张辅的马缰。

“快带我过去。”张辅翻身下马，也不用马凳，两脚便稳稳落在地上。王贤也跟着下马，这会儿他很知趣地把自己定位为英国公的跟班，一声不吭跟着张辅进了汉王府的朱漆金钉的大门。

王贤是见过世面的，紫禁城、北苑、太子东宫、还有山西的晋王府他都曾进出过，但走入这座恢弘的汉王府，他还是忍不住暗暗啐一口，所谓天下万民之主，果然是以万民膏血供养一家啊！这金碧辉煌的王府不仅宽阔宏大，画栋雕梁，殿宇楼台，高低错落，层檐连绵、壮观雄伟，而且建筑也是最高规制。在王贤看来与皇宫的唯一区别，就是皇宫的大殿都是黄琉璃瓦，庑殿顶，九个屋脊兽。而这王府的殿瓦是绿琉璃瓦，歇山顶，七个屋脊兽。那一重重殿门，一道道回廊，能走得人两腿发酸，似乎不这样不足以体现亲王的威严。

原先英国公来做客时，汉王都让人用抬舆把他送进来，但这次当着王贤的面，张辅却不太好意思坐轿子，便和他一起快步往寝宫走去。

走到半路上，有两个身穿王服的青年闻讯出迎，为首的是汉王的嫡三子朱瞻坦，跟在后头的是庶五子朱瞻域。两人自然不是来迎接他，人家直接就把他个北镇抚司镇抚无视了，两双目光全集中在张辅身上，朱瞻坦朝张辅深深一揖，一开口就哽咽不能成声。

张辅使劲拍拍朱瞻坦的肩膀，沉声道：“咱们先进去看看。”

“是，伯父请。”朱瞻坦躬身侧在一旁，执子侄礼道。

兄弟俩便伴着张辅进去，王贤作为跟班，自然毫无存在感地跟在后头，他对此并无不快，只是为张辅和汉王的关系暗暗心惊……这是什么情况？通家之好？说穿一条裤子也不为过吧？亏自己还想通过张輶拉拢张辅，简直是痴心妄想呢吧！

人家在前面走着，王贤正跟在后头深感头痛呢，突然听前头一阵争吵骂声，他抬头望去，只见应该是到了汉王的寝宫外，在宫外的花园子里，一

群穿着华贵王服的年轻人正在吵架，眼看就有打起来的架势了。

“快住手！”朱瞻坦忙快步上前出声阻止，却看见其中人多一方的领头的，正是自己的二哥朱瞻圻。朱瞻圻生性暴戾残忍，动不动就出手伤人，朱瞻坦虽跟他是一奶同胞，也不敢激怒自己的兄长。忙解释一句道：“英国公来了！”

听说张辅到了，一群天之骄子才有所收敛，分成泾渭分明的两帮人，一帮是汉王的儿子，另一帮是太子的儿子。太子虽然是长子，太孙也是长孙，但朱瞻基的二弟朱瞻垞才不过十三岁，之下几个弟弟更是十岁不到，七八九岁、乳臭未干的小子。而朱瞻圻已经十七岁，几个弟弟也都大过十岁，一个个生得牛高马大，看上去就像在欺负小孩子。

朱瞻垞和他几个弟弟也就是小孩子，因为二叔受伤，他们被父亲从东宫叫过来探视，但太子进去汉王寝宫，就把他们丢在外头了。本来也没什么，几个小孩就在花园里自己玩呗，谁知朱瞻圻不知吃了什么炸药，把他们劈头盖脸骂了一顿，说他们狼心狗肺，心里没有一点亲情，他爹还在里头生死未卜，他们就在这里玩得不亦乐乎。

两家本来就面和心离，朱瞻垞听得有气，便解释说几个弟弟还小，说说让他们知道就行了，谁知道朱瞻圻竟口吐脏话说他们大房这一窝子，都是孬种王八蛋。朱瞻垞一听不让了，就要跟朱瞻圻理论，可他个十二岁的孩子，哪是十六岁少年的对手，不光道理没讲过人家，还吃了两记耳光，登时心里那个憋屈害怕啊，真如一锅沸腾的稀粥一般。

这时候朱瞻垞看到了立在张辅身后的王贤，登时就像见到亲人救星一样，激动地冲上去，一把抱住王贤，一脸委屈地要掉泪道：“二哥，他们欺负我们，你要给我们报仇啊！”

王贤和朱瞻基跟亲兄弟一样，自然也把他的弟弟当成自己的弟弟，看到他们被人欺负了，心里登时火冒三丈。不过他还不至于因为这点事儿失去理智，知道在这汉王府中，又是这种敏感的时候，自己决计不能跟汉王世子发生冲突。对方是龙子龙孙，老爹还躺在里头生死未知，就算这会儿让人把自己打死，皇帝也不会太跟他们计较的。

所以王贤只是轻声安慰朱瞻圻几个，告诉他们现在他们二叔在里头生死未知，他们这些当子侄的在外头闹，就是不孝。

王贤的声音很轻，却偏又能让所有人听得清清楚楚，本来朱瞻圻已经不爽他很久了，见王贤竟跑到自己府上给太子的儿子撑腰，怎能放过这种整治他的天赐良机？非让他竖着进来、横着出去不可。哪承想王贤来了这么一句……

做侄子的喧闹都是不孝了，他这个当儿子的再闹腾，岂不是大不孝？要是张辅不在，当然可以不理睬他这句话，可当着英国公的面，就算骄横如朱瞻圻，也不得不收敛下爪牙。他恨恨地瞪一眼王贤，沉声威胁道：“小子走着瞧！”

“过了今日，乐意奉陪。”王贤冷笑一声，不坠气势道。心里却想着，回头又得加强戒备了……

“住口，休得无礼。”张辅威严地扫一眼王贤，“本公进去探视汉王，你就候在这里。”说着又看看朱瞻圻道：“二公子，你领我进去吧。”他不放心朱瞻圻在外头，生怕他仗势欺人，又怕王贤进去了，没人保护太子的儿子，便让朱瞻圻跟他一起进殿。

朱瞻圻本来想等着张辅进去了，好好收拾王贤，这下如意算盘被打破，只好快快跟道：“我领伯父进去……”

第五百八十四章汉王大丈夫

张辅一进汉王寝宫，便闻到一股熟悉的气味，那是血腥味和药味混合而来，他在战场上闻惯了的气味。当他穿过重重帷幔，更是意外地看到了，之前据说昏迷不醒的汉王殿下，此刻居然赤着肌肉虬结的上身，大刀金马地端坐在椅子上。

再看那朱高煦面如金纸，满头都是豆大的汗珠，左半边身子缠着的厚厚纱布，都已经殷红一片。更加触目惊心的是，他的肩头还插着一根指头粗的短木棍，张辅自然知道，那是剪短了的箭杆，看其粗细，应该是硬弩所发射，吃这一箭射中，就是野猪猛虎也要翻倒，怪不得说汉王当场就昏过去了。

汉王身边是张辅推荐的那名叫陈金的外科大夫，还有太医院蒋院正和一名太医，三人正在小心地为汉王解开之前的临时包扎，要为其处理伤口，染血的布条扔了一地，沉重的呼吸声此起彼伏……

再外围，便是太子、赵王、汉王妃和汉王世子朱瞻壑，正焦急地注视着汉王的情形，丝毫没察觉张辅进来，倒是朱高煦看到了他，朝张辅惨然一笑，就要开口。张辅微微摇头，示意他不要说话，不然牵动创口会十分痛苦。

这时另外三人也发觉了张辅，前三位都是从小一起长大的，又是眼下这种情形，彼此间自然没那么多客套。朱瞻壑却恭恭敬敬向张辅行了个礼，与在人前的张狂判若两人。他轻声向英国公解释道：“我父皇一回京就醒了，然后执意要坐起来，太医不同意，但伯父家的陈大夫却答应了。”

“伤在肩上，能坐起来处理当然好。”张辅轻声说到。他和汉王都是身经百战的将军，自然知道这时候能坐起来，可以大大减少失血，而且也方便医生操作。不过话虽如此，受了这么重的伤，有几个能坐得住的？

“换了我可坐不住。”朱高燧在一旁咋舌道。

几人简单说了几句，怕分散医生的注意力，便都住了嘴。众人目不转睛地盯着太医把汉王身上的包扎解下来，只见汉王的伤处在左肩，因为之前用了最好的金疮药，伤口已经止血，但那狰狞的伤口已经高高隆起、肿得有馒头大小，箭头还在里头无法拔出。

这时候，陈金和那两个太医却为箭头的种类起了争执，因为箭头深刻入骨，创口已经肿得像馒头，仅靠观察无法轻易分辨出到底是哪一类，只能靠经验了……

“以在下之拙见，此箭长二尺九寸左右，杆为杨木制，羽以大雁羽制，漆成黑色，军中所制鱼叉箭正是这种形制。”那名专精刀箭创伤的冯太医，拿着剪下来的箭尾道：“而看汉王的伤口，此箭应该是有前曲尖钩的，所以应是鱼叉箭无疑。”

“不对，鱼叉箭的创口不是这样的。”陈金却断然道：“看汉王的创口，应是六棱锐角形的箭头所创。”

“请问军中哪种六棱锐角箭上有前曲倒勾？”见自己被这么干脆地否认，冯太医脸上挂不住道。

“为什么非得是军中的箭？”陈金淡淡道：“江湖人所造的箭种多了，我还知道一种前元的皇帝随侍兔叉箭，就是这种样式。”

“哈，元朝都亡了快一个甲子，哪里跑出什么皇帝随侍……兔叉箭？”冯太医不屑道：“一定是鱼叉箭！”

“是兔叉箭。”陈金寸步不让道。

“是鱼叉箭！”

见两人竟在汉王面前争起来了，几位贵人的脸色都不好看，太医院高院正更是吓出一头汗，忙拦住道：“太放肆了，肃静！”两人这才住了口。

这下倒是肃静了，可弄不清楚是什么箭，就没法动手下刀。要是一般人当然可以割开看看再说了，可这是汉王殿下的万金贵体，谁敢乱来？

“割……”这时候汉王说话了，虽然声音不大，但措辞彪悍至极，配上他狰狞的表情，还是很震撼的：“割开看看不就知道了！”

“王爷。”

“二弟。”

“二哥。”汉王妃、太子、赵王，都对汉王的彪悍很不适应。

还是张辅开口问道：“陈金，你敢保证是兔叉箭？”

“我敢以人头担保。”陈金点点头，沉声道。

“你呢？”张辅又看向那个太医。

“这……”冯太医可不想随便拿自己脑袋开玩笑。

“那就闪一边去！”张辅登时面色一沉。

被脚下万骨枯的英国公一瞪眼，那冯太医吓得浑身筛糠，赶忙灰溜溜闪到一边。

“去吧。”张辅再不理睬他，对陈金道：“记住你的话。”显然要是出错，陈金就要以死恕罪了。

陈金面色平静地点点头，打开随身的药箱，取出一个精致的药瓶，奉给朱瞻堦道：“请世子为王爷用草乌散。”

“草乌散，是什么东西？”汉王妃韦氏奇怪问道。

“是一种麻醉药，可让王爷感觉不到痛苦。”陈金解释道。

“本王不用这个。”朱高煦却傲然道：“关云长可以刮骨疗伤，孤岂能让古人笑话？”

陈金登时这个汗啊，关羽那时候不是没有这条件么，现在有麻药干嘛死撑着？忙解释道：“王爷容禀，因这箭有倒刺，治疗时难免疼痛难忍，王爷的手臂一旦颤抖，我便无法下手。”

“休要聒噪，孤王不动弹便是。”朱高煦咬牙道，“来吧！”

“王爷，人都是血肉之躯，岂能忍受得了？”陈金苦劝道。

“是啊，二弟别逞强了。”太子也从旁劝道：“有草乌散还是要用的。”

“大哥有所不知，”朱高煦冷声道：“有人服了这草乌散后，会一直手脚麻痹，我可不想像你这样。”

太子好心赚了驴肝肺，却也不生气，笑笑没有说话。

“二哥，你要担心草乌散不用，不如把你绑起来吧。”朱高燧出主意道：“绑得结实点，你一样动不了。”

“哼，我戎马一生，视死如归，这点伤算得了什么？”朱高煦对朱高燧就客气多了，“你实在不放心，给我倒碗酒，趁着酒劲下刀就是了。”

“也好。”朱高燧没上过战场不知道轻重，感觉喝了酒人晕乎乎，知觉确实会迟钝很多。便依言让人取来烈酒一碗，亲自送服。

一碗酒猛然灌下肚，朱高煦一阵酒劲上涌，喝道：“趁我酒劲未散，动手吧！”

陈金看看张辅，见自家公爷无奈地点头，便仔细洗了手，取过刚刚沸煮过的小刀。

对汉王道：“王爷，小人下刀了。”

朱高煦豪迈地点下头，左手便握住太师椅的把手，任其动手。

陈金举起寒光闪闪的小刀，所有人都屏住呼吸，寝宫中登时针落可闻。陈金便缓慢而稳定地下刀，那锋利的刀片切入伤处，鲜血便激射而出，喷了他一身……

观此状，汉王妃登时晕厥过去，好在朱瞻壑眼疾手快，一把扶住母妃，交给急忙上前的宫女，挥手示意她们将王妃扶下去歇息。

再看朱高煦虽然满头豆大的汗珠，却紧咬牙关，果然一动不动！

那陈金丝毫未受影响，出手如电，在汉王的伤口上又下了数刀，鲜血登时染红了汉王的大半边身子，朱高煦痛得面色煞白、牙关紧咬，若非口中咬着一方棉巾，肯定要咬出血了。

陈金在安南处理过的伤号不下数千人，还从没见过像汉王这样强悍的人物，心下不禁钦佩不已。他两手在汉王血肉模糊的肩头上灵巧地翻动，不一会儿他捏住箭簇，对汉王道：“箭已入骨，小人要将其拔出，王爷要忍住！”

朱高煦双目血红地点点头，陈金便猛一发力，猝然将箭头拔出，朱高煦登时双目圆睁，口中的棉巾都浸出了红色，右手竟然将座椅的扶手生生拧了下来！然后身子一软，终于晕厥过去……朱高燧和朱瞻壑赶紧扶住他。

拔出箭头，陈金也松了口气，将那个六棱锐角形，后有四个前曲尖钩的箭头，扔到一旁的铜盘上，众人一看，果然不是军中所用的鱼叉箭！那冯太医登时两眼一翻晕了过去。

陈金却没工夫理会冯太医，他将汉王肩头的淤血挤出，然后手脚麻利地清洗创口、然后覆上厚厚的药膏，再打上夹板包扎起来。这会儿汉王晕着，怎么折腾都不会动弹，他的动作自然也快了不少。

其实在军中要动手术时，哪有那么多草乌散用？都是直接打晕了事的……

待汉王悠悠转醒，见自己的身上披着披风，伤口已经处理完成。他刚想

习惯性地活动下手臂，便听陈金急声道：“王爷千万别乱动，扯到伤口就不好了。”

朱高煦这才停下动作，自嘲地惨笑道：“看来孤还是不如关云长啊。”

“王爷已经是当世第一大丈夫了！”陈金赞道：“关公那毕竟只是传说，谁知道是真是假？”

“也是。”朱高煦这才高兴起来道：“先生医术高明，看赏！”

“谢王爷。”陈金忙连声称谢，又详细嘱咐了注意事项，便告退和世子下去开药方了。

第五百八十五章避重就轻

寝殿中剩下皇家三兄弟和英国公。看到汉王术后虚弱，摇摇欲坠，几人忙让太监和宫女将他扶到床上躺好后，便要告辞出来。却听朱高煦道：“文弼，你先别走。”

张辅只好站住脚，向太子和赵王歉意地笑笑，两人点点头，便先行离开了。

朱高煦感到一阵阵虚弱无力，却依然硬撑着道：“文弼你坐。”

“有什么事，不能等伤好了再说。”张辅叹口气，一撩长袍下襟，在床边的锦墩上坐下。

“有些话，不说出来睡不着觉。”朱高煦道：“我想，父皇应该是让你查我遇刺一案吧？”

“是，”张辅有些不解道：“王爷怎么知道的？”

“若非如此，你老盯着我的伤口干什么？”朱高煦显出与平时的粗豪很不相称的精明道。

张辅却并不意外，虽然朱高煦现在整日以一副鲁莽的面孔示人，但作为从小一起长大的伙伴、共同出生入死的袍泽，没有人比他更了解汉王是个什么样的人——朱高煦能在兄弟三人就要沦为人质时，断然盗取舅家的神骏，带着哥哥弟弟从京城狂奔千里逃回北平，为燕王斩断了起兵枷锁；他能在白沟河之战，救父皇于危难之间；于东昌之战，救父皇于败军之际；甚至在靖难之役能否取得成功的最关键时刻，亦是他挺身而出，面对盛庸军队的顽强抵抗，他毫不畏惧，敏锐地发现了敌军的薄弱之处，带领援军拼死向前，勇猛拼杀，最终拼出了一条胜利之路，帮助父皇扭转了战局，遂成功突破了朱允炆的最后一道屏障！

汉王能数度力挽狂澜，总是败局之中杀出胜机，没有敏锐的洞察力，高超的行动力，是万万不可能的。所以张辅知道他平时不过是在扮猪吃老虎罢了……

“不错。”

见张辅承认了，朱高煦愤然道：“莫非父皇以为我用的是苦肉计？”

“王爷何出此言？”张辅忙道：“皇上知道王爷受伤，心痛还来不及呢，怎么会怀疑王爷？”又解释道：“我看王爷的伤口，不过是奇怪到底何方神圣，能

用什么法子伤到王爷？”

“你也看见了，是连狗熊都能射死的三石硬弓，若非我身上穿着宝甲，又反应及时，否则早跟你阴阳相隔了！”朱高煦恨然道：“那两个太医回宫后，皇上肯定要详细询问我的伤情。但他们说的话，皇上未必信，所以还得你跟皇上说明白，我这到底是不是苦肉计？！”

“当然不是苦肉计，王爷何等英雄，岂能做那种懦夫行径？”张辅断然道：“王爷放心，我一定跟皇上说清楚的。”

“你办事我当然放心。”朱高煦这才松口气，又换上一副狰狞之色道：“帮本王查出凶手是谁，我定要将其碎尸万段！”

“是。”张辅轻声应下道：“不知汉王对凶手有何看法？”

“那凶手定然是早就埋伏在紫金山的，箭术出奇得高，轻功也很超绝。”汉王露出回忆之色道：“而且本王去孝陵这件事很隐秘，朝中大臣都不知道，那刺客却对我什么时候去，走哪条路都清清楚楚，早就在那守株待兔。不然本王的护卫虽然吃干饭的，却也不会让他偷袭得手。紧接着本王的护卫便纵马追过去，却连人影都没看到……”

“嗯。”张辅点点头，缓缓道：“王爷觉着谁的嫌疑最大？若王爷能有所指点，我一定尽力给王爷一个交代！”

“不错，这才是一起出生入死的好兄弟！”朱高煦这才露出一丝笑，两眼紧紧盯着张辅道：“本王这几年名声不好，但除了老大之外，还真没什么人，既是本王的仇家，又有这么大本事……”

“这个……”张辅登时头大道：“皇上已经说了，此案跟太子没关系，不然也不会让那王贤陪我一同查案。”

“王贤？”朱高煦嘴角抽动一下，嘿然道：“老大真是狗屎运，已然要完蛋的时候，竟杀出这么个救星来，要不是他，我早就把老大废掉了！”

张辅听得暗暗心惊，他当然知道汉王和太子水火不容，但知道是一回事儿，说出来又是另外一回事儿。不过他也吃惊于那王贤，竟在汉王这个敌人这边，也能获得这么高的评价。

“你这次和他共事，要看看能不能把他拉到本王这边，”说这么多话，朱高煦已经精疲力竭，有些迷糊了，喃喃道：“老大能给他什么，本王都给他双倍，将来就是封他个国公又如何？”

见汉王眼皮沉重，实在撑不住了，张辅便劝几句，看着朱高煦很快昏睡

过去，这才悄然起身，退出寝宫。

待张辅来到寝宫外，见园子里已经一片安静，争吵的王子们都不见了，连王贤那小子也不见了。

张辅眉头皱了皱，正想向安静等在那里的朱瞻坦，问问王贤的去向，却见他快步走了回来。

张辅是带兵打仗的人，很生气这个未曾请示便四处乱跑的家伙。他示意朱瞻坦不要送了，后者知道他有话要说，便行个礼目送他离去。待走远了，张辅皱眉道：“你跑去哪了？”

“下官见公爷还不知什么时候出来，杵在那里也是浪费时间，索性走访了一下汉王的卫士和内侍。”王贤不紧不慢道。

“他们能搭理你？”张辅皱眉道。

“他们不像公爷想得那么不好打交道。”王贤笑道：“还是蛮好说话的。”

“蛮好说话……”张辅有些无语，朱高煦治军森严，别说手下的将士，就是府里的宫女太监，也没有敢乱嚼舌头的。估计那些护卫是得了吩咐，才会透露消息给他的。不过王府显然不是说话的地方，张辅低声道：“出去再说吧。”

说话间，两人出了王府，此时王府外的人流明显减少，显然之前太子和赵王已经把众人安抚回去了。

两人骑上马，王贤问道：“公爷，咱们去哪？”

“本公没有衙门可坐，”张辅淡淡道：“去你那吧。”

片刻之后，两人便坐在北镇抚司后衙的正厅中。厅中的摆设很简单，却恰到好处，居中两张太师椅，中间摆着一张红木高几，下头是东西各四把交椅，王贤请英国公上座，自己却在下首的交椅上就坐，这让张辅暗暗点头，说明他还没太膨胀。

然而一开口，王贤却气得他半死……

“既然询问了王府的护卫，那你有何收获？”吃了一盏茶，张辅开口问道。

“收获不大，”王贤嘴角挂起苦笑道：“汉王吃了凭空射出的一箭，连刺客的影子都没看着，天策卫将紫金山团团包围，却只逮到几只兔子。”他摸着下

巴寻思道：“以下官愚见，咱们查了也是白查。”

“何出此言？”张辅皱眉道。

“刺客在城外行刺，一击命中，随即远遁，以天策卫之精锐，气急败坏之下仍没找到人影。”王贤道：“我们现在就算发下海捕文书，封锁水陆交通，也已经于事无补了。”

“你的意思是，我们什么都不做？”张辅黑着脸道。

“当然要做。”王贤正色道。

“做什么？”张辅问道。

“发下海捕文书，封锁水陆交通……”王贤道。

张辅的脸色更黑了，不过他自然知道，这是题中应有之意。就算明知道这些措施没用，但依然要认真去做，不然就要被视为渎职……

“还有呢？”

“还有就是大索全城，抓捕江湖亡命。”王贤如数家珍道：“命各地衙门将其境内神箭手解送京城……”

“难道这样能抓到刺客？”张辅暗道王贤就这水平？配不上那么多人推崇吧？

“虽然抓不到刺客，但可以让他们辨认箭支。”王贤道：“听说那箭是前元的皇帝用箭，应该不会有太多人用吧，而见过的人也一定会印象深刻。”

张辅心说这才有点意思，又问道：“这法子太慢，皇上定然近期就要问个丁卯，有没有快点的法子？”

“快点的法子也有。”王贤淡淡道：“先不查这个案子，去查一查是谁把孝陵殿前那些银杏树杀死的。”

“你说银杏树突然死亡，是人为的？”张辅心下一沉，银杏树又叫公孙树或子孙树，繁衍时多生于附近，形成一个树群。就像一个人丁兴旺、多代同堂的家族。因此很多人会在自己的房前屋后种植银杏树，以求子孙昌盛。而孝陵殿前的银杏树，自然象征着皇家子孙昌盛，开枝散叶。

这次孝陵殿前的公孙树死光了，那寓意着什么？光想想都是欺君大罪！皇帝能不光火？紧接着汉王又遇刺了，这让朱棣很难不将这两件事联系起

来。

“当然是人为的，不然这个季节连耗子都没有，好端端长了几年的银杏树，怎么可能一下全死了。”王贤沉声道。

“你的意思是，破了杀树案，效果也一样？”英国公不愧是英国公，立时就明白王贤的意思了。

“破了杀树案，对皇上就有交代了，那刺客的出现也可以归咎于银杏树的死掉，总算是有个说法。”王贤脸皮足够厚道：“最重要的是，杀树案比行刺案要好破……”

听了王贤这句无耻之言，久经沙场的英国公都险些顶不住了……

第五百八十六章全城搜捕

商谈罢了，英国公见天色已暗，谢绝了王贤留饭，一句轻飘飘的‘事情都交给你了，有什么责任我来担。’便把具体的差事让王贤处理，自个则优哉游哉回家吃饭去了。在见惯大风大浪的英国公眼中，虽然汉王遇刺不是小事，但也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大事。

当然有王贤这个众口交赞的牛人当副手，让国公爷可以完全放心地当甩手掌柜。张辅也相信王贤这样少年得志的家伙，肯定不喜欢有外行上司指手画脚。索性卖他个好，让他自己看着折腾去吧。

英国公的决定十分英明，虽然和王贤才是初次接触，但从其过往经历看，就知道他是个权力欲和掌控欲十分强的人，这样处理两人的关系，无疑比说一万句好话，都更能赢得王贤的好感。

对英国公当甩手掌柜这件事，王贤也无可奈何，而且也感觉这样做起事来还爽利。便让人准备海捕文书，命应天府所辖各州县封锁水陆交通，并照会各地官府押解弓箭高手入京等等，又行文应天府，命他们协助镇抚司大搜京畿！

虽然知道这样没什么效果，但声势一定要做足，不然如何体现皇上对汉王的关心，如何体现朝廷对此案的高度重视？至于耗费这么大人力物力，是不是对国家财政不负责任，这素来不是特务机关该考虑的问题。

此时天完全漆黑下来，镇抚司院内大坪上，熊熊的火把和通明的灯笼，把院中照得亮如白地。

北镇抚司百户以上的官员，全都在院中肃然列队、目视前方，空气中只有火把燃烧时偶尔发出的‘噼啪’声，其余便一点动静也没了。虽然才上任月余，但如今的北镇抚司，早就不是从前的那个了，一切异己的军官统统被清洗出去，一切权利牢牢掌握在内外签押房手中，新提拔上的军官都是昔日饱受排挤、不得晋升的一群人，这些人对王贤充满感激，甚至比他在签押房的亲信，表现得还要狂热。

王贤一身绯红色的团领窄袖武官服，头带短翅乌纱帽，肩上是宽大的黑绒披风，腰间挎着锦衣卫标志性的绣春刀。火光照耀，衬得他一张脸愈发轮廓分明、五官如刀削一般。王贤整个人身形笔挺、肃立不动，只有搭在刀柄上的右手食指，在无声地轻磕着刀柄。

镇抚使大人显然在等待着什么，好一会儿，才听到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众军官却没有一个回头的。那来人就像穿过一排木桩，在阶下向王贤沉声道：“有旨意！汉王遇刺，应天府、江宁县一千庸员责无旁贷，命北镇抚司捉

拿罪员下狱，查问有无勾结匪类，阴害亲王之事！”

“臣谨遵圣谕。”王贤忙双手接过上谕，在灯光下验看无误，对那传旨太监道：“敢问公公是回去复旨，还是留下作监军？”

“监军不敢当，”那太监倒也还算客气道：“不过这会儿宫门落锁了，咱家横竖回不去，就跟大人走一遭吧。”

“好，您请这边来。”王贤往边上挪一步，让那太监和自己并肩而立，才冷声对部下道：“三处的任务变了，先把应天府和江宁县的一干官员抓起来再说。”

“是！”周勇和三处的人一起吼应，朝王贤行礼后转身出去，带着手下的锦衣卫一阵风刮出了院门。

待抓捕的人出发，王贤才问那太监道：“本来是要大搜全城的，这下应天府的官员都下了诏狱，不知皇上让谁暂时负责？”

“呵呵，是薛府尹。”那太监笑道：“薛府尹之前因为上元节失火，在家闭门思过，倒是躲过这一劫，现在皇上雷霆震怒，把应天府地面的官员一撸到底，也只能让他老人家再回来了。”

“那感情好。”王贤也放心不少：“有薛府尹出山，破案的希望大增啊。”

一夜之间，京城百姓便感受到了皇帝的雷霆震怒，一队队脚踏皮靴的锦衣卫官兵，还有身穿大红号衣的应天府官差，粗鲁地敲开一户户家门，稍有迟缓者，大门便被踹开，然后如狼似虎的兵丁便冲进，控制住所有人，命其伸手检查。同时应天府官差和保甲一一点名，只要户籍册上没名的，保甲不认识的，手指有老茧的，都被统统抓走。

这一宿，镇抚司和应天府不知道抓了多少人，把应天府的大牢都塞爆了，最后不得不找了个空仓库充作临时牢房，才解决了监狱里人满为患的难题。

这一夜，京城人心惶惶，百姓无人入眠。待到天亮时，他们又发现城门紧闭，一切水陆通道都被封锁。京城外也好不到哪去，各州县的官差和卫所的兵丁都被调动起来，封锁水陆交通，所有人不带路引不许通行，就算带路引的，也要经过严密检查才能放行，任何拇指有老茧的人都被收押送到北镇抚司去。

再远一些的周边府县，气氛虽然没有这么紧张，但官府开始清剿江湖亡命，那些大小帮派都倒了霉，所有会射箭的高手、中手、低手，更是统统被抓起来解送京城！

总之一句话，京城内外都因为汉王遇刺，进入高度紧张的戒严状态，官府只有一个行事准则，那就是高压扫荡、宁枉勿纵！

京城内外登时风声鹤唳，街上的行人都少了一半，连市肆买卖都大受影响，重任府尹的薛居正虽然感觉心疼……南京城的繁华，浸着他多少心血啊！可他本就是因为汉王遇刺的案子才得以复职，哪能得了便宜还卖乖？何况通过这次大扫荡，不知抓到多少穷凶极恶的罪犯，连带着一些毒瘤般的帮派都被连根拔起，也算是意外收获。所以他一直不作声，镇抚司让他干什么，他就干什么。

不过薛居正看得下去，御史们可实在看不下去了，若非和王贤有心照不宣的盟友关系，他们早就上本弹劾他滥用职权、戕害百姓了。不过他们也不能装聋作哑，一番商量，便派了刑科都给事中杨彦，跟王贤说和一下。

说起来，刑科监管刑部、大理寺和北镇抚司，也算是北镇抚司的监管部门了。不过之前北镇抚司从来都以皇命自居，向来不鸟刑科，是王贤上台后，才开始买刑科面子，至少所有驾帖都请刑科钤签在先，所以杨科长对王贤还是很有几分好感的。

这天王贤在衙门正准备出门，便听外面说杨科长来了，他快步亲自迎出去，亲热拉着杨彦的手笑道：“稀客稀客，欢迎领导莅临指导。”

虽然听着王贤这话怪怪的，但杨彦还是能听出，他是在拍自己马屁，便笑道：“哪里哪里，实在是贵司送去的驾帖太多，刑科人手又少，实在忙不过来，我只好跑一趟。”

“科长知会一声，让下面人去取就是。”王贤说着瞪一眼身边的吴为道：“不是让人在刑科全天候着么。”

“也是驾帖太多，”吴为忙小声解释道：“难免有前后脚接不上的时候。”

“那就多派点人，还让杨科长亲自跑一趟，不像话！”王贤训斥道。

“唉，王镇抚言重了，”吴为知道王贤是在做戏，忙配合着‘诚惶诚恐’地点头。杨科长见状忙摆摆手道：“下官跑跑腿也算不得什么。”说着笑笑道：“况且我还真有点事，要跟大人说和一下。”

“里面请。”王贤请杨科长在客厅就坐，又上了茶，才正色问道：“不知科长有何赐教？”

“赐教谈不上，”给事中都是十足十的臭石头，杨科长因为要和各衙门的长官打交道，说话还算是中听点，不过也就中听一点，“只是想问问大人，这

两天驾帖发的是不是多了点？”

“非常时期么，在所难免啊。”王贤闻言笑道：“汉王殿下遇刺，皇上雷霆震怒，不多抓几个人，如何能平息圣怒？”

“话虽如此，可抓的人也实在太多了，”杨彦耐着性子道：“很多人根本不可能是刺客，却被官府抓去便音信全无。京城百姓不堪其扰，生恐什么时候，家里人就让官府带走了，长此以往，怕是要出乱子的。”

“我的杨科长，”王贤无奈苦笑道：“这时候顾不上百姓，要先顾皇上呐！”这种话一般的读书人是说不出来的，但王贤说着毫无障碍。他正色道：“如果换成令公子险些被人杀死，请问科长的心情会如何？”

“那当然是很愤怒了。”杨彦道：“可我也知道冤有头债有主，并不会波及无辜的。”

“问题是冤家藏起来了，一时找不到。”王贤两手一摊道：“只能这样漫天撒网。”

“找不到应该想办法找，而不是波及无辜。”杨彦道。

“那是我们寻常人的反应。但皇上是天子，天子之怒，伏尸百万、流血千里！”王贤沉声道：“现在皇上把这个案子交给我们这些臣子来办，我们只能尽量让皇上消气，若是皇上不满意，要亲自过问此案，那就不是抓人，而是杀人了！”

第五百八十七章出城踏青

“言过其实了吧？”听了王贤的话，杨彦皱眉道：“皇上又不是无道昏君，岂能胡乱杀人？”说完这话，他自己都有些心虚，说起胡乱杀人的皇帝，今上肯定不甘人后的。

“不，一点不夸张！”王贤却一脸郑重道：“汉王遇刺后，皇上最关心的不是刺客是谁，而是如何杜绝有人敢行刺龙子龙孙！只有让天下人感受到血流漂杵的天子之怒，才能让那些心怀不轨者有所忌惮！”说着压低声音，一字一顿道：“为此，换了哪个皇帝，都不会心慈手软的！”

“这……”杨彦竟被王贤这套歪理邪说说得哑口无言，但总觉着哪里不对劲？却直到走出北镇抚司衙门，也没想出该如何反驳。

送走了杨彦，往回走的路上，一直沉默不语的吴为开口道：“大人，您这话听起来很有道理，但总感觉哪里不对劲。”

“哈哈。”王贤大笑起来道：“小胖，你执念了，要像我一样单纯，就会轻松很多。”

“……”吴为登时无语道：“大人若是单纯，这天下还有不单纯的么？”

“这话说的……”王贤白他一眼道：“我是单纯地在其位、谋其政，其他就不放在心上了。”

“在其位、谋其政？”吴为道。

“是呀，”王贤淡淡道：“我现在是北镇抚司镇抚，就要本分地行使朝廷鹰犬的责任，至于折腾过后会不会怨声载道，那不是我该考虑的事情。”

“大人，”吴为听了很不好受道：“我总觉着，您应该更有理想一点。”

“理想，几文钱一斤，不贵的话你称我两斤下酒成不？”王贤白他一眼道：“日子已经够艰难了，就别给我添乱了，赶紧去备马！”

“是。”吴为暗叹一声，他也知道以大人现在的处境，真没资格奢谈什么道德，能在京城这龙潭虎穴中独善其身，就已经是个奇迹了。

“去哪去哪？”一听说让备马，在屋檐下百无聊赖看燕子砌窝的灵霄，登时来了精神。这些日子她一直在衙门里担当王贤的护卫，整日看他在文山会海中忙忙碌碌，灵霄妹子感觉好无聊。这下有出门的机会，她当然要跟着了。

“这个么，”王贤也有些心疼这小丫头，笑呵呵道：“出城踏青去。”

“真的么？”灵霄登时激动了：“我也可以骑马喽？我还要射箭！”

“.....”王贤登时无语，难道女孩子一提到踏青，不都马上想到花红柳绿、草长莺飞么？怎么这小女汉子偏生想到骑马射箭，将来还怎么找婆家。不过他素来不是扫兴之人，见灵霄妹子兴致这么高，便笑道：“当然可以了，还可以撵兔子呢！”

“那还等什么呢？”灵霄彻底按捺不住了，却又不失女汉子仗义本色道：“我们去叫着银铃吧？”

“你当我真是踏青啊.....”王贤白眼一翻道：“不行！”

“不行就不行！”灵霄吐吐小舌头，转头便欢天喜地地去准备了。

如今这个关头，出行自然要严加护卫，何况不光王贤自己，还有英国公也要去。两人约好了今天去紫金山勘察现场。若是英国公有什么闪失，王贤把命赔给人家都不够。

所以跟着王贤去迎接英国公的护卫，足足有两百人，这让只带了一名仆从、轻裘缓带的英国公微微皱眉，“排场略大了点吧。”

“非常时期么。”王贤笑道：“何况公爷身份何等尊贵，这点人算什么？另外还有八百人的卫队，下官怕太招摇，让他们在玄武门外等着呢。”

“.....”听说还有八百人，英国公的眉头反而展开了，若有所思地看看王贤道：“你是醉翁之意不在酒。”

“嘿嘿。”王贤也不否认道：“有备无患、有备无患么。”

英国公便不再说什么，被北镇抚司的兵马簇拥着出了京城，这天城门已经打开了，毕竟京城里头人口百万，要是城门紧闭不让人进出，最多两天就得乱套。还是那句话，姿态要做足，但不能真出了乱子。

玄武门前，出城的百姓排队等候检查，北镇抚司二百骑轰轰烈烈掠过人群，向城门司的官兵通报一声，便被放行出城，自然惹得百姓一片骂声。不过这就对了，不挨骂能叫锦衣卫？

城外，果然有八百锦衣卫先出城一步，等在官道旁的山坡上。见到镇抚大人和英国公出来，领队的朱九打个呼哨，漫山遍野的锦衣卫便齐刷刷上马，列队跟在镇抚大人后面。

“那是朱九么？”张辅和十三太保自然熟悉，不过距离稍远也不敢确定，而且也不大相信以十三太保骄傲的性格，能甘居一个乳臭未干的小子属下。

“是朱九爷。”王贤点点头，大声招呼道：“九爷，英国公问起你呢。”

朱九闻令策马归来，先朝王贤一抱拳道：“大人。”这才翻身下马，给英国公磕头。

“快起来快起来。”张辅忙下马扶住他，使劲捶他一拳道：“你我之间还要来这套！”

“礼不可废。”朱九也笑道：“您如今是尊贵国公爷了，不是昔日跟卑职一起偷鸡的大头兵了。”

“哈哈，我还是我，”这一句，勾起张辅多少回忆，哈哈大笑道：“至少在昔日袍泽面前，我永远是个张辅。”说着亲热地拉着朱九道：“你别过去了，咱们路上好好聊聊。”

“等卑职下了值再说吧，”朱九却毫不犹豫道：“这会儿我不能脱离队伍太久。”

“不要紧。”王贤笑道：“国公爷开口了，我还能不卖他个面子？”

“规矩虽然是大人定的，却是卑职这个掌刑千户在监督。”朱九却不领情道：“我若是今日破例，回头还有什么脸面去罚别人？”

“得。”张辅苦笑道：“我不让你为难，等你下了值再找你吃酒，这下总可以了吧？”

“谢公爷体谅。”朱九朝张辅一抱拳，又向王贤肃然道：“大人，卑职归队了。”

“去吧。”王贤点点头，笑容里很有些灿烂的意味……九爷真给老子长脸啊！

“你本事不小啊。”待朱九转回，张辅不禁赞道：“能让十三太保甘愿任你驱策。”

“这里头一言难尽，”王贤却不自傲道：“不过九爷能屈就北镇抚司，还是出于对皇上的赤忠。”

“嗯。”张辅却笑道：“那你手腕也不简单，这朱老九我是知道的，本事

大，对皇上也忠心不二，就是脾气太臭，哪个上官也受不了他。你能让他安安生生跟你混，就是大本事。”

“随着岁数的增长，人的火气是越来越小的。”王贤笑笑道，他发觉这天英国公对自己一直是淡淡的，就连皇上的夸奖他都没放在心上，可看到朱九在自己手下，却反应这么大，真不知是个什么心理。

其实在英国公这样戎马半生的大帅眼中，没上过战场的武官，都是不值一提的，根本提不起他的兴趣，只有战场上一同拼杀过的袍泽，才会引起他的重视……很不幸，王贤身上穿的是武将官服，自然被英国公划入没上过战场的武将行列，跟那些勋贵子弟一样了。

但张辅对朱九又是另一番心情了，那是跟他一起拼杀过的同袍，张辅十分关心他的状况，看到王贤能容得下朱九，朱九也乐意为王贤效劳，英国公这才对王贤刮目相看……

第五百八十八章射箭

整日地忙忙碌碌，让王贤无暇体会环境的变化，直到出了京城来到郊外，他才猛然发现，原来已经是盛春时节了。

蔚蓝的天空一碧如洗，温暖的阳光暂时驱散了江南的烟雨，道边鲜花怒放、青青杨柳轻抚着碧绿的水面，河上有水鸟在嬉戏，有渔夫在撒网，远山如黛、春色如酒，让人如痴如醉。

凌霄像一只逃脱樊笼的小雀，策着枣红色的骏马，在山野上来回奔驰，不时传来一阵阵清脆的笑声，欢快的笑声十分有感染力，竟让面色死板的锦衣卫们，也露出一丝丝笑容来。

“那是孙真人的孙女吧？”张辅收回目光道。

“是。”王贤点点头道：“也是下官的妹妹。”

“听说孙真人的孙子也在你身边？”张辅道。

“是。”王贤点头道。

“这样地位超然的兄妹，竟然也甘心跟着你，看来你确实非同凡响。”张辅道。

“公爷就别给下官戴高帽子了，”王贤苦笑道：“有话您就直说吧？”

“呵呵，好吧，”张辅笑笑，不再和他废话，沉声道：“我问你，这案子你怎么看？”

“公爷前日好像问过这问题。”王贤摸摸鼻子道。

“上次问你是打算怎么办，这次是问你……”张辅顿一顿道：“对疑凶有什么看法？”说着一摆手，堵住王贤敷衍的话头道：“本公不妨抛砖引玉，先谈谈我的看法。”

“下官洗耳恭听。”王贤道。

“本公回去细思此案，”张辅便道：“窃以为行刺者，或者幕后的主使者，必然是对汉王的一切十分熟悉的人，知道汉王要去孝陵勘察，知道汉王素来不坐车而是骑马，知道汉王卫士的搜检策略和习惯，这三条，缺一都没机会威胁到汉王。”

“不错。”王贤点点头，表示认同。

“其实还有一条，就是射术。”张辅又补充道：“根据他们的描述，我感觉天下能射中这一箭的实在不多。”

“确实，虽然是居高临下，但二百丈的距离，实在是太远了，”王贤道：“下官年幼无知，反正没见过这种神射。”

“不止要射术好，膂力还得超凡。”张辅说着陷入了沉思，好像在寻思，自己认识或听说过的人里，有几个能做到这点的。

出玄武门往东十里，就是紫金山，不知不觉，张辅和王贤等人就来到了汉王遇刺的地方，但见周围山势跌宕起伏，景色秀丽无边，又离着京城这么近，真让人想不到刺客竟会选择在这里下手。

“你确定汉王是在这里遇刺的？”王贤问同来的天策右卫指挥使张龙道。

“是。”张龙正是那天负责汉王安保的将领，虽然刺客的本事匪夷所思，但也不是他免责的理由。事实上，一回到王府，他便吃了八十军棍，要不是汉王素来体恤下属，他连命都保不住。这次英国公要来勘察现场，他虽然还在榻上养伤，却依然咬牙跟了来。至于那八十军棍，只要不是存心想把他们打死，对这些铜浇铁铸的汉子来说，便不过是些皮肉之苦罢了，唯一不雅的是，他此刻是趴在马背上的……屁股被打烂了，坐不得马鞍。仔细辨认过之后，张龙很肯定地点头道：“就是这个地方，地上还能看到王爷的血迹呢。”

王贤翻身下马，果然在被践踏成泥的草皮上，看到了零星的血迹。

“刺客射箭的地点呢？”

张龙一指北面一个山头道：“在那个山头上，刺客躲在岩石下，避过了我们之前的搜查。我们有规矩，要在王爷到达前片刻，对沿途所经的区域进行搜查，对能威胁到王爷的方位，还要派人布守。当时我手下一个经验丰富的百人队，已经搜查过这座山了，并未发现刺客的痕迹。而且这座山的位置有些远，考虑到在弓弩射程之外，搜查之后便没有再派人驻守。”说着他一脸懊恼道：“谁承想那该死的刺客，竟真能从那里射中。”

“我上去看看。”一直不说话的英国公突然开口，王贤刚要说，‘我陪公爷一同去’，却见英国公那名随从的马背上，挂着一张大弓一壶箭，便改口道：“扎个靶子立在这里。”

从王贤所立的地点到刺客射箭的地点，直线距离大概是二百丈，已经远在弓箭的射程之外，一些军中重弩倒有这个射程，但那种笨重的玩意儿，根本就藏不住痕迹。而且从汉王所中箭支看，也是弓箭而不是弩箭。

盞茶工夫后，英国公立在了山头那块刺客所立的大石上，王贤等人也在汉王遇刺的地方，立好了靶子，然后便慌忙找掩体躲藏起来……开玩笑呢，这么远的距离，哪有准头可言，谁知道这一箭会射到什么地方？

躲在一块岩石后，王贤看着英国公接过那张大弓，试探拉了几下，待调整好状态，方接过一支长箭，把箭搭在弓上，箭尾扣在弓弦箭上。霎时一片安静，人们远远看着山上的英国公扣弦开弓，将一张大弓稳稳得拉得如满月一般，最终瞄准脱弦，扣弦的右手三指迅速张开，射出了那霸道凌厉的一箭，只见那长箭如一道黑色闪电，眨眼之间便从山头呼啸而至，在众目睽睽之下正中木靶！

“好！”叫好声轰然而起，众人不禁佩服得五体投地，英国公的射术真是神乎其技！看那手持弓箭立在山上的英国公，就像天神下凡一样。

当众人纷纷从掩蔽处起身，山顶上的英国公又射出第二箭，与酝酿已久的第一箭不同，这第二箭从张弓搭箭，到拉弦射箭一气呵成，动作要快了许多。再看那箭如流星、飞射而下，从木靶顶上一尺处越过，钉在道旁的山石上，距离一名刚站起来的锦衣卫，不过半尺，那锦衣卫登时吓白了脸……

叫好声戛然而止，众人没想到他们心目中的军神，这箭竟然脱靶了……不过在场都是练家子，知道若换成他们，在这个距离想要命中是绝无可能。事实上，哪怕是最精锐的锦衣卫，也不过要求开一石弓，百步之内命中，像这样百丈的射程，已经不是普通人可以想象的了。

“公爷好箭法！”见张辅从山上下来，王贤忙迎上去，赞道：“之前真想不到，竟能在百丈命中！”

“这有什么想不到的，”张辅淡淡瞥他一眼道：“那刺客不就做到了？”

“眼见为实、耳闻为虚么。”王贤装着听不懂张辅的言外之意，笑道：“不知道公爷射了那两箭之后，又有什么心得？”

“第一，我不如那刺客多矣，”张辅坦率道：“我虽然勉强也能射中，但需要准备太长时间，如果那次也要准备这么长时间，肯定在射出那一箭之前，就被无数双眼睛看到了。”

王贤点点头，对张辅的话表示赞同，又听他接着道：“第一箭射中后，我整个人的精气神都达到巅峰状态，这才第二箭尝试速射，结果没有创造奇迹，果然还是射偏了。那刺客却可以速射命中，说明我们的差距是全方位的，从射术到力量，我都不如他。”

“公爷过谦了。”王贤笑道。

“不，我没跟你谦虚。”张辅淡淡道：“天下比本公射术强的，不会超过五个人……”

“也就是说刺客的范围，可以缩小到五个人之中了？”王贤惊喜道。

“准确说是三个人。”张辅看看王贤，他既然是北镇抚司的镇抚，对他来说天下几无秘密可言，所以最后还是爆料道：“因为五个人里，有一位是汉王，还有一个是寸步不离皇上左右的影子。”

“……”王贤点点头，果然没有追问，汉王的箭术高于张辅，他一点不意外。正如张辅所想，当上北镇抚司镇抚后，王贤了解到了很多很多的机密，知道了很多已经被扭曲的真相，比如汉王当年靖难之役中，表现是何等的彪悍，简直如浑身是胆的赵子龙！这种猛将兄射得一手好箭，实在不稀奇。

至于后者，王贤也有所了解，永乐身为皇帝，又是个杀人太多的主，自然把自己的安全看得重如泰山，身边除了有明面上的带刀侍卫，还有秘不示人的影子护卫，那些人连来历都很神秘，但各个武功高强，会毫不犹豫为保护朱棣，献上自己的性命也在所不惜。

说白了，这些所谓的影子护卫，就是永乐从军中民间暗中找到的高手，在得到他们的绝对忠心后，便让他们成为自己的影子。绝大多数时候，影子都是隐藏在黑暗中的，只有皇帝的安全受到威胁时，他们才会义无反顾挺身而出，以自己的牺牲换取皇帝脱险。

事实上，影子们可能一生都遇不到一次需要他们表现的机会，但一旦遇到了，就是行刺皇帝的惊天大案，这就要求他们非但要有勇气和决心，还得有超凡的武艺！所以听英国公说，王贤也不吃惊，反而笑问道：“这么说，嫌疑人只剩三个人？”

“可以这么说。”张辅点点头。

第五百八十九章三个高手

三石弓，历来是寻常武人望尘莫及的。

北宋官修的《武经总要》里面给弓箭手划级，说能挽一石弓的是普通人，能挽两石弓的是牛人，能挽三石弓的就是变态牛人了。但实际上北宋后期，宋神宗颁旨阅兵，以弓力分士兵为三等，挽弓七斗为下等，挽弓八斗为中等，挽弓九斗就是上等。北宋所谓九斗弓力，最多只有九十四斤，连一石都不到。

除却没边的野史不论，翻遍比较靠谱的二十一史，可以发现膂力排第一的是天生神力的岳飞，开弓三百斤！宋朝的三百斤，等于这会儿的三百五十斤，比三石还要强。所以岳飞是牛人中的牛人——超人！

到了本朝立国，上承蒙元遗风，民风彪悍、精擅骑射，所以对射箭高手的标准有所提高，弓力在一百二十斤左右是高手，超过一百二十斤，堪称‘虎力’，也就是说，能开一石以上弓的，就是神射手了。开两石的便是高手高高手了，至于开三石的，只是传说中的存在。

所以王贤一开始不相信有人能开三石弓，当看到张辅的神乎其技后，才会惊呆了。接着却听说世上还有五个人能开三石弓，惊得他下巴都掉地上.....

“那么都是谁呢？”王贤追问道。

“这三个人的身份各个隐秘，但和你我渊源不小。”

“和下官还能扯上关系？”

“我姑且说之，你姑妄听之.....”张辅低声说道：“一个是正在寻找张邈的礼部右侍郎胡濙。”

“啊？”王贤没想到第一个人就差点把他的下巴吓掉了：“胡，胡侍郎？”他眼前一下浮现出那位面容清癯、身材瘦削的胡大人，实在想不到，竟然还是武林高手高高手！

“胡侍郎是武当的嫡传弟子，尽得武当绝学真传，加之他惊才绝艳、天分超人，三十六岁便成为当世太极第一高手。不然你以为，皇上为何会派他寻找张真人？孙碧云孙真人，为何会让自己的孙子孙女跟他身边？”张辅淡淡道：“只不过胡侍郎现在是朝臣了，与孙真人之间要避嫌，是以天下知道的人才不多。”

“就算胡侍郎是太极高手，他能开三石强弓？”王贤还是难以置信道。

“太极拳深通阴阳之道，胡侍郎这样的绝顶高手，可以将全部的力气蓄于一点，然后以万钧之势进发，开三石强弓自然不在话下。”张辅看他一眼道：“难道本公就像能开三石弓的人么？”

“您是人的名、树的影，就算开五石弓也没人奇怪。”王贤这计马屁高明得紧，就连谨慎如英国公，也不慎着了他的道。

张辅啐一口，笑骂道：“我的名声是带兵打仗得来的，跟个人的武力有何关系？本公和胡侍郎之所以能做到这点，是因为我们都把内家拳练到了少有人能及的地步，别人用的是筋肉发力，我们却用丹田气海，自然不可同日而语。”

“原来如此，可惜下官没那造化。”王贤真心羡慕道。

“其实也没什么用了，”张辅却淡淡道：“该打的仗都打完了，你这辈人是享太平的一代，武功还有什么用？不如多读两本书……”

“什么也不如自己的本事可靠，”王贤苦笑道：“不过现在说啥都晚了，公爷，您说的第二位是？”

“你自然知道，胡潋还有个秘密任务是什么。”张辅轻声道。

“知道，下官当时在青浦县当典史，还被卷进去过。”王贤点头道：“也不知道郑宅镇的人，现在可安好？”

“郑家的人现在在南洋，”张辅神色平静地爆料道：“本公曾在安南见到过他们的人，这样团结有序的家族，自然在哪里都能生存。”

“那就好，那就好。”王贤闻言松了口气，心说小白菜听到这消息，肯定能高兴不少。

“怎么，你对郑家还有好感？”张辅眯起眼道。

“是有好感，”王贤无所畏惧道：“毕竟他们在那种情况下，还能保持对主子的忠诚，仅此一点便足以赢得下官的尊敬。”

“嗯。”张辅点点头，回到正题道：“皇上之所以派胡潋担此重任，是因为那人身边高手如云，其中最厉害的一个叫……无名，一身功夫出神入化，也能开得三石弓。”

“无名？”王贤道：“这种高手怎么会无名呢？”

“不错，”张辅今天是爆料大赠送了，语不惊人死不休道：“说起来，无名、我和汉王，都是一种功法，名唤龙象功！”

“龙象功？那不是开平王的绝学吗？”王贤不禁瞪大眼，他这一世没少听评书话本，知道那龙象功乃是开平王常遇春的绝学，正是凭着这功法，常遇春每每战必争先，所向披靡，这才从万军之中脱颖而出，成为大明朝排名第一的大将！与徐元帅交相辉映，并称帝国双璧！

“不错，那的确是开平王的绝学，我和汉王拜在开平王家三公子的门下，得授这门功法。”张辅道：“因为汉王习武的资质比我好，所以功夫也在我之上。”

“那无名呢，这门功法是哪里学来的？”王贤说着想到一种可能道：“还是说他就是开平王家三公子？”

“不错，那无名便是传我和汉王武功的开平王三子常森！”张辅点头道：“开平王英年早逝，传位长子郑国公常茂，后常茂病卒无子，爵位由其二弟袭承，其三弟常森则因武功高强、又是将门之后，为侍卫亲军指挥使，负责建文君的安全。建文末，今上入京，建文君仓皇出逃，常森便是扈从其离京的若干名文武之一。”又顿一下道：“正因为深知常森的厉害，皇上才动用了胡濙这张牌。”

“那还有一位呢？”王贤心说失敬失敬，不过自己和老胡关系不错，也没啥好担心的，便又问道。

“还有一位，则可以算作你的师兄了。”张辅道：“都说你家师傅姚少师是千古第一奇僧，其实几十年前，还有一位僧人，比起你师傅来不遑多让。”

“公爷说得可是彭和尚？”

“不错，正是彭莹玉彭和尚。”张辅有些悠然神往道：“他白莲教的彭祖师、是南派红巾军的创始人，也是威震天南的江南第一高手。我太祖皇帝打天下的班底，倒有大半受过他的教化，不过也正因为他的声威太大、威望太高，不仅元朝人视他为眼中钉，红巾军内部也有人视他为肉中刺，最终在外贼内敌的里应外合下，他落入了敌人的圈套……当时他接到自己的徒弟欧普祥的口信，说自己正在围困袁州城，攻城不下，请他率部前来支援。彭和尚不疑有他，便率部与况普天、闵总管等前往汇合，谁知行军路上便撞上了蒙元大军，被围困在瑞州城。江西右丞火你赤亲自督大军围攻瑞州。彭和尚率众奋力御守，终寡不敌众，城陷屠城，人无老幼俱无活口……”

王贤听得倒吸一口冷气，想不到彭和尚这样的英雄人物，居然陨落得这样悲壮。不禁追问道：“那彭和尚逃出来了么？他既然是天下第一高手……”

“以他的身手，想要逃生自然没问题。”张辅淡淡道：“但那就不是义薄云天的彭和尚了，守城时他既然已经允诺部下同生共死，自然不肯独活，因此拒绝了徒弟们数次护送他突围的提议，最终在手刃数十名元军后力竭身亡。”

“彭和尚果然是英雄了得，”王贤回过神，问道：“可跟我有什么关系。”

“彭和尚是你家姚少师的师傅。”张辅道。

“我家老和尚的师傅，不是道士席应真么？”王贤大奇道。

“那你师傅为什么是和尚？”张辅哈哈大笑道：“除了彭和尚那样的奇僧，天下还有谁能教出你师傅这样的奇僧来？”

“那倒是。”王贤深以为然地点点头道。

“当时彭和尚的门徒遍天下，很多人把彭和尚的死归咎于陈友谅，因而愤然提兵归顺吴王，使我大吴军队力量陡增。这些人在与陈友谅决战过程中，都是出了死力的。”张辅道：“不过并不包括当时并不起眼的姚少师，他不认为这件事是陈友谅所为，但也清楚吴王是驱逐鞑虏的天命之主，知道自己无法与吴王为敌，这才拜在席应真门下，学习兵法谋略……”

王贤听得目瞪口呆，这才明白老和尚当年为啥抽了风似的非要造反，原来是有这段杀师之仇啊！

“你说这第三位高手，莫非是老和尚的徒弟？”

“不是，姚少师的武功走阴柔路子，几个徒弟虽然厉害，却不是开硬弓的料。”张辅道：“那人是小明王韩林儿之子，韩林儿是彭莹玉的徒弟，那人自然是你的师兄了。”

“韩林儿之子……”王贤嘴角抽动一下，好么，小明王都出来了。“他叫什么？”

“不知道。”张辅摇头道：“我只知道当时小明王溺水后，南北红巾军各自救走了他一个儿子，在南方红巾军的那个姓韩，在北方的那个则姓了林……”

“韩，林……”王贤脑海中猛然浮现出两个身影！

第五百九十章银杏树

韩是韩天成，又名韦无缺。当日广灵城破，白莲叛贼皆束手就擒，却独独少了韦无缺，一审才知道，原来这厮见事不好，脚底抹油了。当时知道韦无缺身世的，只有那余贵而已，但任其严刑逼供，余贵都不肯吐露内情。

回到京城，掌了北镇抚司后，王贤命人查阅南方明教的情况，赫然发现明教的教主韩德功，号称是小明王韩林儿之子，而韩德功的独子便叫韩无缺，字天成。此獠与那韩天成、韦无缺，很可能便是同一人……在江南时，为了隐藏身份，韩无缺将姓氏左半边抹去，自称姓‘韦’；在江西时，他干脆以字为名，以名为字，其实都万变不离其宗。

难道那娘们似的韦无缺，竟有这么一手硬功夫？王贤实在不敢相信，他觉着应该是另一个姓林的比较靠谱。王贤又一下想到了林三哥，那个义薄云天的昂藏汉子，在王贤眼里处处充满了神秘。比如他一身强横的武功从何而来？为什么老和尚肯买他的账？为什么那唐长老非要把白莲圣女嫁给他？

如果他也是韩林儿的孙子的话，那一切问题就迎刃而解了。

“此人应该是姓林的。”张辅道：“南北红巾军本来就不是一体，到了本朝更是分裂成明教和白莲，明教那边好像只得到彭和尚的兵法和阴阳术，白莲教则只得到了彭和尚的无上玄功。所以如果这个人真的存在，应该是姓林的。”

“原来公爷也不知道，此人是否存在？”王贤道。

“这些年我不在中原，对后辈的事情了解甚少。”张辅道：“不过我相信他应该是存在的。”

“为何？”王贤问道。

“因为明教和白莲教仍然是分裂的。”张辅道：“明教教主韩德功野心勃勃，十余年前便有吞并白莲之心，如果白莲教没有这样的顶尖人物，早就不复存在了。”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又问道：“这三位高手中，哪个嫌疑最大？”

“都有嫌疑。”张辅道：“胡濙的嫌疑最小，他深得皇上信任，武当山又深蒙皇上眷顾，按说不应该有此举动。不过此人浪荡江湖十余年，连老娘去世都被夺情起复，不许奔丧，他心里到底怎么想的，谁也说不清。”

“嗯。”王贤点点头，听张辅接着道：“所以主要还是后两者，一个是建文

逆党，一个是白莲叛党，两者都有嫌疑，至于是哪一个，就看你的本事了。”

“是。”王贤点点头，没有再言语，其实若真如张辅所言，那常森的嫌疑也小得很，道理很简单，既然胡濙紧追不舍，那常森就不可能离开建文君半步，怎么会跑到京城来行刺呢？而且要行刺也是行刺永乐皇帝，朝汉王下手作甚？反正王贤以己度人，觉着自己要是建文君的话，肯定巴不得太子和汉王兄弟阋墙呢，那样永乐皇帝百年之后，才有他的可乘之机！

所以王贤觉着如果按照张辅的思路，嫌疑还要落在林三身上，也只有那位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林三哥，才会有条件跑到京城来射一箭。而且林三是白莲教的，在山西处理叛乱时，他便隐约发现白莲教和赵王的关系，如果这一箭是赵王命令林三射的，似乎整个问题都说得通了。

而且赵王是动机十足的。别忘了，汉王赖在京里不就藩，赵王也一样没有就藩，只是天塌下来个大的顶着，所以他一直没承受什么压力。但是一旦汉王就藩，他也得乖乖就藩，所以对朱高燧来说，帮汉王留下就是帮自己留下。

再者，若是不小心把汉王射死，皇上必然归咎于太子，若是一怒之下废太子，他作为仅剩的皇子，变成了唯一的选择。就算射不死汉王，以赵王的口舌功夫，也必能挑拨得汉王对太子恨之入骨，到时候鹬蚌相争渔翁得利，他还是最后的赢家。

所以怎么算，这一箭对赵王都是大赚特赚的，而且赵王也有条件有能力组织这场刺杀。一切种种，让王贤毫不犹豫将他定为头号嫌疑人！

不过这案子做得如此干净，想要指控赵王几乎是不可能，只能另辟蹊径了……正寻思着，便听手下一声禀报道：“大人，下马坊到了！”

“嗯。”王贤这才回过神，便看到面前一座威武的两柱冲天式石雕牌坊，额上横刻‘诸司官员下马’六个大字，提醒着臣子们再往前，就是大明太祖的孝陵了，不管官阶高低，都必须下马步行以保持敬畏。

孝陵是大明太祖皇帝的陵寝所在，也是大明朝的‘龙脉’所在。孝陵的平安就意味着朱家子孙兴旺发达、国运长久。因此，除了管理孝陵内部的神宫监外，大明又在下马坊东侧设立了与上十二卫同样精锐的孝陵卫，严密把守此处。

一群人还没靠近下马坊，就引起了孝陵卫官兵的警觉，好在有锦衣卫及时上前通报，才没有引起误会。

王贤赶忙翻身下马，整肃衣冠。一旁的英国公张辅也做出同样的动作，两人步行向前，来到牌坊下，向驻守在那里的孝陵卫官兵，出示了钦差关

防，又聆听吩咐若干禁忌后，才得以放行。

不过他们的护卫都被留在下马坊外，只带了几名随从进了孝陵。

整个孝陵的建成，历时三十余年，其规模之宏大，建筑之雄伟，都是历朝所仅见的。建成时围墙内享殿巍峨，楼阁壮丽，南朝七十所寺院有一半被围入禁苑之中。只见陵园内亭阁相接，享殿中烟雾缭绕，松涛林海，养生长鹿千头、千岁鹤千只。鹿鸣其间，白鹤翱翔，令人如坠仙境一般。

王贤也是见过大世面的，但进了朱元璋的陵园后，还是惊得合不拢嘴，乖乖隆地洞，怪不得人人都想当皇帝呢，这实在是太太太夸张了！

这时候神宫监的管事牌子迎上来，向英国公行礼后，便引着二位钦差沿神道蜿蜒向上，神道是由长五尺、宽三尺三的大青石板整齐铺就，两侧则是花岗岩，以席纹铺装，是文臣武将及太监等随从人员走的。

途中经过大金门、四方城、石象路、翁仲路，走了足足四五里路，才最后到达供奉太祖皇帝和马皇后神位的孝陵殿前。

孝陵殿宏大巍峨，殿前有三层通高一丈的须弥座台基，台基前的方石大坪上，每隔一段距离有一个花池，池中种着两三丈高的银杏树，现在是三月，江南的银杏树应该枝繁叶茂了。然而此刻二十六棵银杏树的叶子都已经脱落不少，有些树甚至掉光了叶子，已经可以宣告死亡了。

王贤跟着英国公在享殿外磕了头，两人便起身仔细观察起那些银杏树来。准确地说，是王贤一人，英国公对树木没有研究，便与那神宫监的管事牌子闲扯起来。

“赵公公，咱们几年没见了？”英国公看着这白发苍苍的老太监，当年可是太祖皇帝身边的内官监管事牌子。

“得有十四年了吧。”老太监苍声笑道：“咱家一直想找机会谢谢公爷，当年要不是您对皇上提议，咱家岂能有机会继续侍奉太祖皇帝这些年。”

“公公可曾怨过我？”英国公看向老太监道。

“公爷想多了，”老太监摇摇头道：“像咱家这样侍奉过太祖和建文君两代皇帝的太监，能有这样的归宿，我岂能还不知好歹？何况我这一把年纪了，还能跟那些跟着皇上靖过难的功臣争？像现在这样住在青山秀水间，每日为太祖皇上和娘娘洒扫庭院，已经是大幸了。”

“那样本公还能心下稍安……”说罢前尘旧事，张辅问起正事道：“老公公说每日洒扫庭院，可是每天都来这孝陵殿前？”

“是，风雨无阻。”老太监点头道。

“那是什么时候发现，这些银杏树不对劲呢？”张辅问道。

“十天前，发现这些树开始落叶，”老太监正色道：“咱家当即让经验丰富的老园丁来查看，也没看出个端倪来，之后又观察了两天，发现落叶现象愈发严重，便赶紧上报了。”

“之后呢？”

“之后工部和宫里都来人仔细检查过，结果都说这些树没病没灾、不早不涝，勉强出了几个主意，照着做了也没用。”老太监说着掉下泪来：“然后情况一天比一天严重，这会儿已经死了几棵，剩下的恐怕也不活了。”

“这么大的银杏树，会没有原因死掉？”张辅皱眉道。

“说是有些银杏树，会在移栽成活后几年突然死掉。”老太监一脸苦涩道：“但这些树已经移栽过来十几年了，神宫监一直悉心照料，怎么会突然死掉呢？让人实在想不通……”

“你好好回想下，这半年来，关于这些银杏树，都发生过什么？”张辅问道。

“……”老太监想了好一会儿，还是摇头道：“这些日子咱家想了好久，确实没想到什么异常。”

“你再叫其他人一起想想，看看能不能回忆起什么。”张辅目光炯炯地盯着老太监，可惜从对方那张满是褶子的脸上，根本看不出任何端倪。

第五百九十一章树坑

孝陵殿前银杏树死亡的消息，一传到宫里，皇帝便第一时间派了大内侍卫，将这些银杏树严密保护起来。这些皇帝身边的带刀侍卫，对朱棣绝对的忠诚，这还是第一次允许人靠近，所以现场仍保持着案发时的样子。

张辅在那边询问，王贤则和吴为在仔细观察那些银杏树。

王贤在这方面没什么研究，但吴为是行家，他从小跟着吴大夫种植草药，对药用价值很高的银杏树十分了解。

“长了十几年的银杏树突然死掉，有可能是害虫所致，有可能是被肥料烧死，还有干旱和水淹也有可能。”吴为一边动手在一棵死掉的银杏树边抠抠挖挖，一边小声对王贤道：“至于人为的方法就更多了，我就有十几种办法，能让这些树神不知鬼不觉地全死掉。”

王贤蹲在一旁，小声问道：“难道别人不知道这些法子？”

“朝廷里能人多了去了。”吴为撇撇嘴道：“大人当他们是吃干饭的？揣着明白装糊涂罢了。”

“你是说他们都知而不言？”王贤问道。

“的确没人敢管闲事。”吴为道：“不然总能说出个丁卯来的。”说着拿起一段刚从土中取出的树根道：“大人请看，树根黑色腐烂，这分明是被水泡坏了的，工部的大人们能看不出来？分明就是知而不言！”

“最近一个月，没下多少雨吧。”王贤想一想道。

“下雨不多。”吴为点点头道：“银杏怕涝不假，但等闲还不至于烂根。”

“这个土看着没那么潮啊。”王贤捻起地上的土壤道。

“是，挖到底下看看。”吴为便拿起铁锹，开始一锹一锹地挖土开了。

“你们这是干什么，快住手！”那老太监见状急忙赶过来阻拦。

“这棵树已经死了。”王贤道。

“现在看着是死了，可银杏树都有假死一说，你敢说它不会再活过来？”老太监瞪眼道：“再说这是什么地方啊？你们敢随便动土，惊扰到太祖皇帝怎么办？”

“那你这树是怎么种下去的。”王贤白他一眼道。

“那……”老太监登时语塞，好一会儿才顿足道：“不成不成，就算要动土，也得禀明皇上再说！”

“不用禀明了，皇上已经授我便宜行事之权。”原本正在盘问小太监的张辅，不知何时也走了过来，负手立在老太监身后道：“至于太祖那里，我方才拜见时也祷告过了，若是他老人家不同意，便降下警示。这么一会儿了，还是那么安静，可见太祖皇帝也是很想弄清真相的。”

张辅不愧是杀伐果断的大帅，快刀斩乱麻之下，便让老太监无话可说了。

“去，帮着一起挖。”见老太监不吭声了，张辅又命手下和吴为一起挖那树坑，盏茶工夫，便挖下去两尺多深，吴为突然停下了动作，下一刻，他把手里的铁锹一抛，便跳进了坑里。等他站起来时，沾满泥土的双手，竟捧着一捧泥浆，大声道：“底下有水！这就是银杏树突然死掉的原因！”

“怎么讲？”张辅忙问道。

“银杏树尤其怕涝，树根浸泡在水中时日一久，就会烂根，继而落叶，整棵树都会死掉！”吴为道。

“底下为什么会有水？”张辅皱眉道：“过了这么多个夏天都没事儿，这个季节怎么会烂根呢？”

“我想，应该是跟这地面有关。”一直旁边冷眼看着的王贤，这时候开口了：“我看这些树坑壁，应该都是石头的，水渗不出去，所以才会积在树洞里。”

“全挖开！”张辅立即下令，又看一眼老太监道：“别光看着，也派人帮忙！”

“是。”老太监只好点点头，几个身强力壮的小太监拿着铁锹加入进来，这下挖掘速度陡增，不一会儿工夫，便挖到了坚硬的石壁，果然如王贤所言，这些树坑全是在石头上凿出来的三尺深坑，然后填上土种上树的。

“之前那么多年，怎么没事儿呢？”张辅沉声问道。

“是季节关系，江南雨季一来，天也炎热了。”王贤现炒现卖道：“夏天树木需要大量的水分，所以树坑里的积水，正好用来补充蒸发掉的水分。”说着他沉声道：“但是十几天前，还是乍暖还寒的初春时节，银杏树根本不需要多

少水分，这时候若将树坑灌满水，水分吸收不掉，树根当然要烂了。”

“有道理。”张辅闻言赞一声，目光有些冰冷地望着那老太监道：“神宫监对这些银杏树那个该月该如何浇水，有没有什么规定？”

“有的。”老太监直擦汗道：“相应月份都有相应的规定，譬如五到九月份，如果七天下雨不超过三寸，则需要浇透一次……”

“那二月份呢？”

“二月份的话，十天下雨不超过一寸，才需要浇水。”

“浇多少水？”

“一半的量。”

“之前有过烂根的现象没有？”张辅追问道。

“没有。”老太监摇头道：“这个量是多少年来摸索出来的，从来没出过岔子。”说着抹泪道：“这树坑底下按说不该有积水的，正是这些积水害死了这些树。”

“那这些水是哪里来的？天上掉下来的，还是地下渗上来的？”张辅黑着脸问道。

“石头坑，渗不进水的。”老太监的语气已经很虚弱了。

“那就是天上掉下来的！”张辅沉声道：“这段时间几乎没下雨，如果不是你们浇水过量的话，树坑里怎么会有这么多积水？”

“这，这咱家也不知道。”老太监用袖子胡乱擦拭着额头滚滚的汗珠。

“再挖几个树坑！”张辅沉声下令，又吩咐跟在一旁的皇陵卫指挥使道：“立即派兵包围神宫监，将所有人都看管起来！”

“这……”那皇陵卫指挥使登时面现为难之色，他只听皇帝一人的指挥，虽然张辅是钦差，但还是差了一层。

“你要是不愿动手，就把我的人放上来！”张辅把脸一沉，阴声道：“要是走脱了一个，你就是同谋！到时候皇上面前休怪本公不念袍泽之情！”

“……”那皇陵卫指挥使才想到下马坊外那上千锦衣卫，登时一个寒噤，合着人家就是来抓人的。横竖胳膊拗不过大腿，他也没必要为了神宫监得罪

英国公，何况还是这种抄九族的案子。

于是下一刻，那指挥使双手抱拳道：“末将遵公爷命就是！”说着一挥手，喝道：“快去带人把神宫监围了，一个人也不许放走！”

“不要大声喧哗。”张辅微微皱眉道：“休要惊扰了太祖皇上！”

这一句说得场中众人齐齐打了个寒噤，虽然头上是响晴薄日，众人却觉着周身阴森森的，好像太祖皇帝朱元璋真的睁开眼睛，幽幽地注视着他们一样。

那神宫监的老太监吓得双膝一软，跪坐在地上涕泪横流。那皇陵卫指挥使也不禁牙齿打颤，冷不丁被人拍了肩膀一下，吓得他险些失声大叫，赶忙双手捂住嘴，满脸惊恐地慢慢回头，却见原来是王贤在拍自己。

指挥使恼火地瞪着王贤，压低声音道：“你想吓死人么？”

“我叫你两声，你都没反应。”王贤一脸无辜道：“我说张兄，你在害怕什么？”

“我，我没害怕……”张指挥嘴唇微颤道。

“明明是怕了。”王贤冷笑道：“看来这件事情你也有份？”

“不，不，跟我没关系！”张指挥忙矢口否认道。

“那跟谁有关系？”王贤不容他喘气地逼问道。

“跟他……”张指挥使话一出口才意识到自己被诈了，忙改口道：“我不知道！”

“是么？！”王贤露出阴恻恻的眼神，在北镇抚司待久了，难免会沾染这种恐怖的气息。

“王，王大人，别，别欺人太甚！”张指挥再看看张辅，只见这位同姓的公爷也是一脸阴沉地望着自己，他不禁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道：“你虽然是北镇抚司的，但本官是皇陵卫指挥使，没有皇命休想动我！”

“你激动什么？！”张辅向前踏出一步，冷冷扫视着对方，孝陵殿前的气场登时改变了，张指挥感觉全身血液就像凝固了一样，素来强健的身子不住地摇晃。

“站稳了！”张辅又踏前一步，走到张指挥的身前，伸手擒住了他的手腕

道：“你也跟我们走一趟吧！”

“放开我们指挥大人！”张指挥的亲兵登时不干了，虽然对方是大明第一军人，他们也不能眼睁睁看他把人带走。

张辅若无其事地望着天道：“你们想造反么？”说着手上一加劲儿，那本想发力挣脱的张指挥，登时闷哼一声，满头豆大的汗珠，忙嘶声下令道：“退，快退下！”

亲兵们不甘道：“大人！”

“我说让你们退下，聋了吗？你们想害死老子么！”张指挥咆哮起来。

“小声点！”张辅眉头紧皱。

“是……”张指挥马上软下来，小声吩咐众手下道：“你们要依国公爷之命行事，不要担心本官，本官是清白的，跟公爷讲清楚就好了。”

“这才像话。”张辅哼一声，松开了手，张指挥赶忙满头大汗地活动手腕，一张脸上阴晴变幻，他在想着自己要不要逃跑，但一想到张辅那高深莫测的武功，再想想自己在京城的家人，就一点想法都没了……

第五百九十二章牛满山

毕竟是在天子脚下，而且皇陵卫的兵士们都是京城子弟，谁也不敢造反连累了家人。再加上张辅强大的气场镇压，最终两人波澜不惊地带走了皇陵卫的指挥使和神宫监能靠近孝陵殿的所有人。

离开孝陵，一千锦衣卫便派上了用场，浩浩荡荡押着三百多人踏上了返京的路程。一路上迤迤而行极其缓慢，紧赶慢赶，才终于在城门关闭前返回了京城。这一景象也引得京城官民议论纷纷，不知道又要兴起什么大狱。

把一千嫌犯关押进临时收拾出来的牢房，王贤请英国公后衙用饭，这次张辅没有推辞，和他一起在桌边坐下。因为有皇差在身，席上没有酒，端着饭碗吃了几口，张辅便忍不住问道：“仲德，把这些人抓回来有什么用？”

“主要还是做做样子，让天下人知道皇上很生气，后果很严重。”王贤搁下筷子，拿起白巾擦擦嘴道：“至于说能不能从他们嘴里套出什么，还得审过再说？”

“不用刑的话，能审出什么啊？”张辅追问道。

“审不出什么。”王贤摇头叹道：“时隔这么久，他们肯定已经串好供了，而且那银杏树的树坑本就有缺陷，他们完全可以推说，不小心浇多了水之类……”

“所以只能用刑了？”张辅皱眉道，严刑逼供不是什么好听的名声。

“只能如此了。”王贤点点头。

沉默片刻，张辅又问道：“仲德，加上这次的，你把这么多人抓回来，可想过要如何收场？”

“这个不是下官能说了算的，公爷也说了不算，”王贤正色道：“得看皇上的意思。”

“皇上的意思？”张辅微微皱眉道。

“弄死孝陵殿前的银杏树，是在皇上祖坟上动土；行刺汉王，是在谋杀皇上的儿子。”王贤淡淡道：“遇到这种事情，我们做臣子的只能尽其所能地替皇上出气，不能反过来劝皇上收手，那样只会火上浇油。除非皇上自己消了气，恩出于上，自己下旨放人，否则我们只能多抓人，总比杀人要好吧……”

“嗯。”张辅知道王贤说得不错，以朱棣的脾气，如果要亲自动手的话，

肯定要杀得血流成河的。王贤现在的举动看似在波及无辜，其实是在保护无辜，只是常人只看到表象，很难理解此中真意。

虽然对王贤已经高看一眼，但张辅此刻还是要对他刮目相看，原先只以为他只是聪明过人，现在看来，他小小年纪竟有些国土风范呢。不禁替他担心道：“只是旁人体会不到你的苦心，恐怕会有伤物议吧？”

“多谢公爷关心。”王贤感激地看张辅一眼，脸上浮现苦笑道：“只是北镇抚司不就是被人骂的吗？我要是爱惜名声，就要有人骂皇上了……”

张辅闻言一愣，半晌才缓缓点头道：“唔，你这颗心是忠的，皇上果然慧眼识珠。”

“我却是如坐针毡。”王贤苦涩道：“公爷要是能替下官说句话，把我调离这北镇抚司，哪怕是给公爷当个牵马的小兵我也愿意。”

张辅看着他的表情不似作伪，想一想道：“我帮你说说当然没问题，可你才上任几个月？就想挪窝了？皇上会怎么想？会不会觉着你不肯任劳任怨？”说这话他觉着有些可笑，若是北镇抚司镇抚使是苦差事，天下人都要争着吃这个苦吧？

“那倒也是……”王贤叹气道：“公爷不要觉着下官矫情，我本是个举人，当武官就显得不伦不类，又干上了最脏的北镇抚司，实在是难以乐在其中。”

“嗯，这个我理解。”张辅点点头，宽慰他道：“你先坚持个一年半载，若是真想换个环境，到时候再来找我。”

“多谢公爷！公爷这话下官记在心里了！”王贤感激不尽地起身道：“日后少不得麻烦公爷！”

“好说好说。”张辅捻须笑起来。

晚饭后，王贤便和张辅到了刑讯房，负责刑讯的是三处的人，三处正是朱九负责。一回到衙门，朱九爷饭都顾不上吃，就投入到审讯中了，是以王贤和英国公过来时，这边已经早就热火朝天了。

啪啪的皮鞭抽打声，吱吱的烙铁着肉声，还有空气中弥漫的焦糊血腥气，便是这里给张辅的第一印象，尽管在战场上见过比这惨烈一百倍的场景，但那是充满悲壮色彩的两军厮杀，跟这种折磨毫无反抗能力之人，完全不是一码事儿。

张辅再看看王贤变得很不好看的脸色，倒是更相信他之前的那番话了。

“公爷，大人。”见这二位来了，正在刑讯的朱九过来相见。

“问出什么了么？”王贤问道。

“他们承认，半个月前浇水时超量了。”朱九答道：“十天前那些银杏树落叶，他们又浇了一次。”

“是谁下的命令？”王贤沉声问道。

“是负责花木的神宫监副总管。”朱九低声道：“但那些银杏树一出事，他就畏罪自杀了，都说是太祖皇上把他拘下去是问了。”

“是自杀么？”张辅皱眉道。

“尸首已经验过了。”朱九点头道：“是自杀无疑。”

“死了好啊，一了百了。”王贤闷哼一声道：“这样他到底是畏罪自杀，还是怕牵出什么人，就谁也不知道了。”

“是啊，大人。他们都把罪责推到那牛副总管头上，说他那些日子魔魔怔怔，八成是被魔着了。”朱九道。

“哦，原来是活见鬼了。”王贤晒笑一声道：“皇陵卫把守森严，人员进出都有记录吧？”

“有记录。”朱九道：“下午返程前，属下已经拿到手了。”

“好！”王贤赞一声道：“九爷不愧是老手！”

“谢大人夸奖。”朱九淡淡一笑道：“刚才已经让人查过了，那牛副总管在十七天前，也就是二月十三，离开过皇陵，记录的去向是进京领取物资。”顿一下道：“不过当天下午他没有随队回去，而是比别人晚了一个时辰返回。”

“什么原因？”王贤沉声问道。

“正待问。”朱九说着一指屋角瑟瑟发抖的两个小太监道：“他们是那牛满山的跟班。”说着狠狠一瞪眼道：“快说，那天牛满山到底干了什么！”

“那，那天是二十四衙门领取用度的日子，俺爹不愿意和那些人打照面，因为他们好奚落人……”小太监已经吓破胆，连声答道。“便找了家茶馆听戏吃茶，结果碰上了熟人，非要请他吃酒，我爹起先不太想去，但架不住人家非要请他，只好把我俩先打发回来，自己去吃酒了！”

“他把你们打发回来，不怕万一醉了怎么办？”朱九冷声问道。

“这小人就知道了，以往俺爹吃酒都是带着俺们的。”小太监忙道：“俺爹这人好面子，有人在边上伺候着有面子。”

“那什么人请他吃饭，你们认识么？”朱九又问道。

“不认识……”“认识……”这次两个小太监的答案相左，朱九便把目光投向那个说认识的小太监，那太监畏缩地缩缩脖子，小声道：“那人好像是俺爹在司苑局时的同伴。”又解释说道：“司苑局是二十四衙门里最不起眼的一个人，掌管宫中各处蔬菜瓜果及种艺之事，俺爹原先在里头当掌司，后来才去了神宫监。”

“你认识那人？”朱九问道。

“不认识，不过去年有一次进城碰见过他，俺爹回头跟俺抱怨说，那人原先是他的手下，如今也不把他放在眼里了。”那小太监咽口唾沫道：“还说神宫监就是个等死的地方……”

“那人姓什么？”朱九问道。

“好像是……姓陈。”小太监想一想，回答道。

“明早传司苑局的管事牌子过来。”一直旁听的王贤吩咐一声，翻翻白眼道：“不过牛满山都死了，那姓陈的估计也不会等着咱们去找他。”

“莫非这条线也要断掉？”张辅皱眉道。

“公爷还没感觉到么，我们的对手分明强大到可以一手遮天，我们纵使辛辛苦苦查到了线索，结果也只能是这样，”王贤伸手掐灭一枝蜡烛，那烛火倏然熄掉，却又冷笑起来道：“不过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那人的马脚也露出来了！”

“你是说？”张辅若有所悟道：“欲盖弥彰？！”

“不错。”王贤点点头，又继续发问道：“牛满山十三日回去之后，都有何异常？说得好的从轻发落！”

“是是是，”那个刚才说不认识姓陈的小太监，忙抢着说道：“干爹，哦不，牛满山打那天回去后，就整天丢了魂儿似的，整天躲在屋里，饭都不出去吃，我们给他带回来饭菜，等来收拾碗筷时，饭菜却几乎没动。”

“他还整天喝酒，神宫监内是不许喝酒的，就算管事儿的能喝酒，也都是

偷着喝，”另一个小太监也抢着答道：“他却大白天也喝得烂醉如泥，这个在之前是不会的。”

第五百九十三章招供

“牛满山所留的遗物如何处理了？”王贤瞥一眼朱九。

“验尸的时候已经收回来了。”朱九道：“没什么有价值的东西，不过东西有被动过的痕迹，询问过他们，说是在案发后，皇陵卫指挥使张进就接手了。”

“去见见他去。”王贤说完便和张辅离开了刑讯房，张进是高官，是以协助调查的名义把他弄来的，所以只是将他软禁在单间里，并没有上刑，也没戴刑具。

不过张进的状态也好不到哪去，王贤和张辅进来时，他正神情恍惚地坐在椅子上，望着烛台发呆。听到开门声，张进缓缓转过头来，下一刻，他的神色才恢复正常，起身道：“公爷，王大人……”

“想什么呢？”张辅大刀金马在他对面坐下，沉声道：“是不是担心自己半世荣华到此为止，还累得子孙也没了出身？”

英国公是天下头号世勋武将，自然知道这些世勋武将最担心的事情……那绝对不是死，而是丢了父辈用命换来的世勋！世勋，是大明皇帝给予臣子的隆恩了。有了这份世勋，只要大明朝不亡，他们的后世子孙就世代代是国家的武臣，荣华富贵无穷无尽。要是这可传之子孙的金饭碗，砸在他们手里，那非但无颜见九泉下的父祖，还要被后世子孙詈骂，当真是生不如死！

“公，公爷……”若是别人对他说这话，张进自然不屑一顾，甚至暴跳如雷。可说这话的是张辅，当今圣上最信任的英国公！人家一句话就可以让皇上夺去他的世勋！张进登时汗如浆下道：“您，您说笑了……”

“本公没有说笑，”张辅冷声道：“那牛满山死后，你为何要封锁消息？还有，为何要动牛满山的遗物？莫非你堂堂皇陵卫指挥使，也贪图他那点财货不成？！”

“公爷冤枉，听小人解释。”张进忙连声道：“孝陵殿前的银杏树死亡后，皇上下旨严密封锁消息，不得外泄。末将正是秉承圣意，认为那牛太监身为管花树的副总管，在这个节骨眼上畏罪自杀的消息一旦传出去，肯定会众说纷纭。又想到横竖朝廷马上就派汉王来调查了，所以决定先不上报，等汉王到了再说……至于移动牛满山的遗物，末将也是破案心切，想看看他有没有留下什么遗言……若说末将的处置有失当之处，末将甘受责罚，但若说末将存心不轨，就太冤枉了！”

“自相矛盾！”张辅哂笑一声道：“你若是想要早日破案，岂会拖延上报牛

满山的死讯？再者你是法司官员么？有皇命在身么？如此重大的案子，你敢擅自乱动？！”

“是末将想岔了……”张进连声道：“末将只以为他是鬼迷心窍、畏罪自杀。”

“我看你才是鬼迷心窍！”张辅一拍桌案，沉声喝道：“我问你，从牛满山那里拿了什么东西？！”

“没，没拿什么……”张进矢口否认道。

“别以为本公是在求着你说什么！本公是在给你机会，你非要放过也没办法！”张辅一下下拍着桌案道：“动动你的猪脑子想想，你若是还不肯说实话，汉王殿下能放过你么？！”

“汉王……”一想起那个活阎王，张进就忍不住直打哆嗦道：“汉王怎么会怪我？”

“莫非汉王还会感激你不成？”王贤从旁阴恻恻道。

“汉王那里不会怪我的，不会怪我的……”张进一边擦汗一边忍不住碎碎念，但显然心里是怕极了。

“你不说实话，不用汉王，本公就夺了你家的世勋去！”张辅冷冷道。

张进可怜巴巴道：“末将实在是不知该说什么啊！”

“好，我给你提个醒。”这下又轮到王贤开口道：“二月二十，你放假回家，可有客人来访？”

张进闻言如遭雷击，呆呆道：“什么……客人？”

“你还真是不知道死字怎么写！”王贤阴森森道：“这里是北镇抚司！你以为朝廷的十万锦衣密探，是吃干饭的么？”

“我和你父亲，在靖难时也是袍泽，念在这份香火情的分上，才给你个主动交代的机会。”张辅一副哀莫大于心死的表情道：“既然你不见棺材不掉泪，那本公也只能公事公办了，仲德，交给你了。”

说完，英国公缓缓转过身去，作势要离开。就在这时，只见那张进双膝一软，跪地抱着他的大腿哭泣道：“公爷饶命，公爷饶命，我说，我说就是……”

在王贤和张辅的一番装腔作势下，张进终于崩溃了……这位看守皇陵的将军显然并不清楚，朝廷的锦衣密探确实无孔不入不假，但他们探听来的消息，却不会告诉王贤。虽然北镇抚司也在建立自己的情报体系，但想要监控到他这种级别的官员，却远远没有那个能力。

不过至少这会儿，张进入彀了。为了换取张辅许诺的‘从宽处理’，他只好实话实说道：“末将当这个皇陵卫指挥使，已经八年了。八年里，就整日整夜地守着那片皇陵，一个月只能回城一次，虽然和京城近在咫尺，却好像被放逐的人一样。我怕极了，怕一辈子都耗在皇陵里，便想方设法想要调离。”

张辅重新坐下听张进招供，王贤立在英国公身后，朝角落里微不可察地点头，便听张进接着道：“但想调离没那么容易，首先任皇陵卫指挥使的要求很苛刻，得身世清白、深得皇上信赖才行。可这样的红人，谁愿意来看皇陵？”张进一脸苦涩道：“就这么奔走了两年，银子花出去好些，可是一点音信都没有，我都已经不抱希望了。谁知上月二十，末将休沐在家，我请托帮着办这件事的兄弟上门，说有位贵人愿意帮我一把，不过我要先帮人家个小忙。”

“你那兄弟姓甚名谁？”张辅沉声问道。

“是……”张进小声道：“是成山侯家的老三。”

“王璞……”张辅对这些世勋子弟，自然如数家珍，不禁皱眉道：“他自己还没差事呢，你找他办事？”

“我也是鬼迷心窍，”张进懊丧道：“觉着他和赵王的关系好，就想着搭上这条线。”

“赵王？”张辅神情一凛道：“你可想好了再说！”

“末将原先是想走赵王的关系不假，”张进忙道：“可是那天王璞也没说具体是谁，只是我觉着是赵王罢了……王璞对我说，也不用我做什么，只让我盯着点，万一神宫监那边出了什么事儿，我一定要第一时间赶到，若有什么碍眼的东西，便将其消灭掉。只要我做到这点，就会把我调去上十二卫！”

“你就答应了？”

“末将当时觉着，又不是让我去杀人放火，不过是执行公务时顺手为之罢了，应该没什么危险，”张进低头道：“一时脑热就答应了……”

“还真是……”张辅伸着指头点点张进，气结道：“我看你不是鬼迷心窍，你是官迷心窍！”

“公爷……”张进却泪奔道：“未将在皇陵卫整整八年了，就像坐了八年牢一样，而且不出意外，还会再来一个八年、两个八年、三个八年！我不想一辈子都守墓啊！”

“那你就尝一尝真正坐牢的滋味，看看和你在皇陵卫是不是一样的。”张辅冷着脸起身道。

“公爷，您说要救我的……”张进忙膝行上前，涕泪横流道：“公爷，念在世交的分上，放我一马吧！”

“你犯了罪必须要遭到惩罚。”张辅面无表情地看看他，终是叹口气道：“不过你父亲传下来的勋位，我会设法保全。”

“多谢公爷，多谢公爷！”张进心下大定，磕头如捣蒜道。

“不过你也别抱太大希望。”张辅又给他泼冷水道：“这勋位就算保下来，也休想传给你儿子了，能给你弟弟就是万幸了。”

“……”张进闻言，颓然坐在地上。

这时候，从角落走出一名书吏，手里端着的托盘上，是张进刚才的供词，旁边还有印泥，张进机械地蘸了蘸印泥，在供词上按了下去……

三更天，审讯终于告一段落，签押房中依然灯火通明，王贤和张辅喝着浓茶，在整理今日审问的卷宗……今天是向皇上禀报案情的日子，再过两个时辰，英国公就要面圣了，两人只好开夜车了。

弄这些东西，张辅自然是外行，好在王贤乃案牍老手，不用张辅帮忙，自个便把一切处理了。他几次催张辅去睡觉，但明日分明是英国公面圣，张辅不好意思都丢给王贤，非要陪他一起熬。

“仲德，”为了防止犯困，英国公找话说道：“你说明天交上去，皇上会是个什么反应？”

“皇上应该既怒又松口气吧。”这段时间，张辅一直对王贤坦诚以待，王贤也不知不觉坦诚回答道：“怒的是，竟有人敢在太岁头上动土！不过银杏树的死亡并非天意而是人为，也会让皇上松一口气。”

“嗯，我也这样认为。”张辅又问道：“你说那个陈太监八成已经被灭口。但王璞是侯爵之子，应该还活着吧？”

“但愿如此。”王贤一边运笔如飞，一边淡淡道：“明天公爷可以向皇上请旨，问成山侯要人，说不定能要出来。”

“其实要出来不一定就好。”张辅却苦笑道：“这案子怎么我越办越心惊呢？”

第五百九十四章皇帝请客

“虽然这奏章上没具体说是谁，但条条指向赵王。”张辅苦笑道：“据说人有几件事万万不能做，其一就是向父亲说他儿子的坏话。”

“以目前掌握的线索看，只能如此。”听闻英国公这样说，王贤却只笑笑道：“但求问心无愧，给皇上留好余地就是了。”

“你这是两层意思。”张辅笑道。

“其实是一层意思，”王贤也笑道：“尽人臣的本分罢了。”

“有道理。”张辅点头笑道：“我终于知道你为什么明明是太孙一手提拔的人，皇上还要重用你了。”

“其实皇上太孙本是一体，”王贤淡淡道：“皇上如此宠爱太孙，怎么会对他有芥蒂呢？”

张辅闻言心头一震，他听得出王贤这是话里有话……王贤的意思是，都只看到皇上对太子的不好，却忘了皇上对太孙的好，难不成皇上会把太子太孙分离来看不成？这个道理简单到无可辩驳，让张辅不得不暗暗反思自己的立场……

之后两人无话，不知不觉，雄鸡一唱天下白，王贤也终于紧赶慢赶，把呈给皇上看的材料整理了出来，交给张辅。

“成了，你休息吧，我进宫去了。”张辅将奏章收好，朝王贤点点头，离开了镇抚司衙门。

“我送公爷。”王贤微笑着把张辅送到门口，突然二黑凑上来，对他耳语几句，王贤点点头，待那手下走了，他对张辅道：“今天宫门没开，赵王殿下就在北苑外候着了。”

“哦？”张辅一愣道：“他这么着急面圣干什么？”

“昨天咱们抓了那么多人，赵王不会不知道。”王贤淡淡道：“估计是打马骡子惊了吧。”说着笑笑道：“要是赵王能向皇上坦白，公爷不就省得向父亲说儿子的坏话了？”

“哈哈，但愿如此吧！”张辅大笑起来，这时候家仆牵来马，他朝王贤一拱手，便打马扬长而去。

北苑，仪天殿，永乐皇帝一大早见过赵王后，就一直阴沉着脸，没来由打了几个小太监的板子，吓得一众太监宫女魂不附体。直到有太监通禀说，张辅来了。皇帝的神情才放松不少，让人赶紧准备早膳，那些太监宫女也终于松了口气，井然有序地忙活起来。

待张辅上殿，朱棣便招呼他道：“文弼这个时间来，肯定还没吃早饭吧，来来来，陪朕一起用膳。”

张辅其实在王贤那里已经用过了，但哪敢扫皇帝的兴致，便恭声笑道：“那微臣就享福了。”

“也没有龙肝凤髓给你吃。”朱棣摆摆手道：“都是些家常的早点，如今咱们想吃什么吃不到？就是喜欢这熟悉的老味道。”

“皇上说得太对了。”张辅谢了恩，在下首锦墩上坐下，只见桌上摆了十几种早点，什么小窝头、驴打滚、豆汁、灌肠、炒肝、麻豆腐……与金陵这边的吃食迥异，但张辅却倍感亲切，因为都是他小时候在北京常吃的。

皇帝拿着筷子，指着一道道早点道：“你品品，看看能不能尝出是谁的手艺？”

张辅只好夹了一块炒肝，细细地品尝一番，然后搁下筷子，道：“是不是皇上潜邸中厨师吕大海的手艺？”

“哈哈，人都说英国公精明过人，不过这次你可猜错了。”朱棣闻言捻须大笑道：“吕老头今年六十多了，颠不动勺了，朕去年给他个光禄寺少卿的荣衔让他退养了，现在是他儿子接班了。这是他儿子的手艺！”

“倒已经可以乱真了，怪不得吕师傅放心让他接班。父子两代侍奉皇上，也是一段佳话了。”张辅看皇帝兴致不错，心里暗暗嘀咕，刚才临进前来，黄俨还悄悄对他说，皇上心情不好，让他小心点呢。虽说皇上喜怒无常，也不会变得这么快吧？

“别放下筷子啊，打太孙去了山西，难得有人陪朕一起用膳，你爱吃什么就尽管吃，你拘束了，朕也吃不好。”朱棣热情地说着，自个端起饭碗来用起早膳。

和皇帝一起进膳，张辅也不是头一回，不过放开胆子吃是不可能的。他恭谨地欠着身子坐着，一边小心翼翼地动着筷子，心里一边飞快地盘算……他知道皇帝的起居习惯，这么多年来，一直都是五更天用饭，之后便开始一天的忙碌，这会儿虽然早，但也有卯时了，皇上怎么可能才吃饭呢？

或者说之前，有什么原因让皇上吃不下饭？张辅自然想到临走前，王贤

所说的那件事……赵王进宫了！

看来八成是赵王已经向皇上坦白了什么。张辅暗暗有数后，便且安下心，陪皇上用起了早膳。哪知刚吃了两口，皇帝已经要漱口了，张辅一见这情形，连忙站起身要谢恩，却被朱棣一笑拦住道：“朕这几天老毛病又犯了，吃不多。你不一样，身子骨可好着呢，练武之人吃这么点可不行！”说着便起身道：“这桌饭是为你准备的，你可不能浪费。慢慢用，朕先去看奏章，吃饱了再来跟朕说话。”

张辅只好谢恩，待皇帝离开后，又坐下吃了几口。其实他根本不饿，但这大明朝谁敢拂皇上的好意？吃不下也得硬塞一番。张辅心知肚明，皇帝这是在向自己卖好呢，有道是吃人的嘴短，用了皇帝专门准备的御膳，待会儿奏对时该怎么说，他也明白了。

想到这，张辅愈加佩服起王贤来，好一个‘但求问心无愧，给皇上留好余地就是了’，正是拜他所赐，自己现在才能安心坐着，不然怀里揣着个红炭似的奏章，哪还能坐得住？

虽说朱棣让他慢慢吃，张辅哪敢让皇上久等？稍微又动了几筷子，便也漱了口，起身到里面谢恩。

朱棣在那里翻看着奏章，明显有点心不在焉，见他进来了，马上让人赐坐，又问他吃好了么。

张辅感动道：“臣何德何能，蒙皇上解衣衣之，推食食之，实在不知该如何报答皇上。”

“文弼言重了，你是朕的股肱大臣，在朕眼里，那是比那几个不成器的儿子，还要重要许多的。”朱棣提到‘不成器的儿子’，明显有些压不住火气，重重一哼道：“你知道方才谁来过么？”

“臣不知道。”张辅自然不会在皇帝面前，显示自己的消息灵通。

“朱高燧那个逆子。”朱棣装出来的笑容，终于消失殆尽，恨声道：“他来向朕坦白，自己做了忤逆祖宗的罪行！”

张辅这下更清楚了，也不好摆出一脸茫然，那样就明显在装了，只好轻声道：“赵王向来仁孝，就算做了什么错事，也是有原因的吧？”

“你还替他说话！”朱棣怒气冲冲，但却明显是顺着张辅的意思说话道：“你知道他干了什么吗？”

“臣还不知道。”张辅轻声道。

要不怎么说，说话是一门艺术呢？一个‘还’字，便向朱棣暗示了案情的进展程度。有时候做臣子的就是这样，你既不能忤逆了皇帝的意，又不能显得太无能，这里头的分寸把握，就是所谓的‘侍君之道’，想到王贤小小年纪，居然能把握得妙到毫巅，张辅就忍不住腹诽，莫非这小家伙是什么老妖怪转世？

别说，英国公猜得虽不中，却亦不远矣！

“唉，朕跟你说实话吧。”朱棣一脸羞臊道：“那孝陵殿前的银杏树，就是这逆子让人偷偷灌水泡死的！”

“啊！”张辅马上流露出恰当的惊讶道：“为什么？”

“为什么？”朱棣神情复杂道：“这逆子的想法殊为可笑！你应该知道吧，前些日子，有些个言官瞧不得我们父子团聚，非要逼汉王就藩这件事吧？”

“知道……”张辅闻言暗暗心惊，想不到皇上对汉王就藩这件事，居然是这种反感的态度。不过转念一想也正常，因为藩王就藩后，就不能再回京了，这是太祖皇帝定下的祖制。所以父子兄弟一旦分开，就今生再不能相见。而大臣们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才非要汉王就藩。只要汉王一就藩，就再也别指望见到皇帝了。那样太子的位子就稳当了，大明朝也没有什么储位之争了。

但朱棣能对那些兄弟侄子狠下心来，可轮到自己的儿子，却是万万不舍。

皇帝今年五十五岁了，在这个年代，是不折不扣的老人了。人老了都分外顾念亲情，何况是他最喜爱的两个儿子。一想到自己一狠心，就再也见不到这俩儿子，他就十分难舍。再想到那样一来，太子便可高枕无忧，随着自己一天天老迈，很可能不把自己这个父皇放在眼里。

想到过去这十多年，自己对太子的凉薄，朱棣就难免心生疑虑，更加不想放两个儿子就藩。不过朱棣也没法反驳那些臣子，因为他们毕竟是为了大明的社稷安危，为了让天下的藩王无话可说，老老实实蹲在他们的藩国里。所以皇上虽然有心训斥大臣无人伦之理，却又实在说出口。

这时候，孝陵殿前的公孙树枯死了，汉王又遇刺了，虽然都让皇帝火冒三丈，却又不得不承认，这让皇帝变得主动多了……

第五百九十五章父子君臣

金殿之上，朱棣又想起半个时辰前的场景……

“父皇……”赵王跪在御前，重重磕头道：“是儿臣一时头昏脑热，才想出这么个馊主意的，”说着一把鼻涕一把泪道：“可我没想到那些树那么怕涝，只是多浇了一次，竟枯死了一些……”

“你这个孽障！”朱棣听得勃然大怒，飞起一脚就把朱高燧踹翻在地。朱高燧闷哼一声，顾不上疼痛，又从地上爬起来，泣道：“儿臣之前在府里先试过，浇得水比那多多了，可我府里那些银杏树，不过是掉了一些叶子，这会儿又全都缓醒过来了！”说了这一通话，赵王才感到胸口一阵阵气闷，他咳嗽两声，脸色涨得通红道：“儿臣本想借着银杏树落叶，跟父皇谏言说，这是祖宗不忍我们父子分离，所以才示警的，只要父皇不肯听信那些奸臣的挑唆，那些公孙树就必然会复原的！”

听了儿子这样说，朱棣脸上的怒气才没那么强烈了。朱高燧忙趁热打铁道：“儿臣听到那些树竟然枯死的消息，想死的心都有了……”说着一把鼻涕一把泪道：“儿臣只是气不过那些大臣，凭什么他们可以父慈子孝，一家人时时团聚，却让我们天家父子骨肉分离？儿臣没法想象，从此再也见不着父皇，该是何等的暗无天日！”

朱高燧如果晚生几百年，就没马景涛什么事儿了，只见他哭得撕心裂肺，使劲捶打着自己的胸口道：“父皇啊，您年纪大了，圣体又欠安，儿臣恨不得日日侍奉御前尽孝，要是让儿臣这辈子见不着父皇，还不如直接赐死儿臣得了！”

朱高燧哭得肝肠寸断，如杜鹃啼血，把朱棣一颗铁石心肠都哭软了，看着那张酷肖徐皇后的脸上，满是伤心欲绝，朱棣的眼圈也红了，忙抬头看看殿顶道：“不许哭了！”说着皇帝低下头，红着眼紧盯着朱高燧道：“你不想离开京城，朕可以理解，你弄死孝陵殿前的银杏树，朕也可以原谅……你诚实告诉朕，你二哥中得那一箭，是不是你射的？！”说到后来，皇帝的语气不禁阴森起来。

“我二哥那一箭？”朱高燧一愣，旋即哭得更伤心了：“父皇竟然怀疑我行刺二哥？难道儿臣在父皇眼中，竟是个心狠手辣、六亲不认之人么？！”

“朕不是这个意思，”朱棣摇头道：“朕只是奇怪，你二哥去孝陵的消息，知道的人并不多，没有知情者通风报信，那刺客不可能得逞的。”

“这儿臣就知道了，”朱高燧垂泪道：“儿臣自幼与二哥感情最好，他遇刺就像我也中箭一样，儿臣听闻二哥因我之故遇刺，儿臣想死的心都有了！”

恨不能把那刺客抓住，碎尸万段！”

朱棣审视地看了儿子片刻，见他不像作伪……而且皇帝也从心底不愿相信，自己的儿子竟去行刺另一个儿子，不管出于什么目的，都是绝对不可饶恕的！

“朕权且信你一次，要是将来证明你对朕撒了谎，”朱棣一字一顿道：“休怪朕不念父子之情！”

“儿臣若要是凶手，让我不得好死！”朱高燧忙大声赌咒起来道：“下十八层地狱，永世不得超生！”

“行了，住口吧！”朱棣又心疼起儿子来，瞪他一眼道：“只此一次，下不为例！”

“谢父皇开恩，儿臣再也不敢！”朱高燧大喜连连，忙磕头连连。

孰料朱棣说话大喘气，又冷声道：“但这件事已经闹得沸沸扬扬，也不能这么算了，总得给朝臣个交代。还有英国公忙活了这么多天，朕得给他个说法，以免功臣心生怨尤。”

“儿臣知道。”朱高燧哪还不知道见好就收的道理，忙乖巧道：“儿臣任凭父皇责罚。”

“你身家丰厚，罚俸一年对你没什么影响，待会下去，再去领廷杖四十，然后就禁足吧。”朱棣语气渐渐严厉起来道：“至于禁足多久，这要看你的表现了。回去好好读读圣贤书，体悟一下什么是正道、什么是邪道！你已经老大不小了，怎么还能这样随心所欲？要是再不改邪归正，早晚有一天，朕不得不挥泪斩马谡了！”

“儿臣知道了。”朱高燧心下一寒，垂头丧气道。又听皇帝吩咐左右道：“命锦衣卫不许徇私，要让赵王得个记忆终生的教训！”锦衣卫廷杖里的门道，跟王贤在宫门里打板子的道道同出一源，当然人家这种大内打法水平更高，技术更好，更能满足客户细微的要求。不过他们只有唯一的客户，那就是皇帝，皇帝说让他们‘不许徇私’，就是不准放水太过的意思，但又要让赵王‘得个记忆终生的教训’，所以他们要把赵王打成痛不欲生的皮肉伤，不过完事后要很快痊愈，更不能留下后遗症。

“是。”随堂太监心下有数了，领命后来到赵王身前，用一根黄绫往他脖子上一套，轻声道：“殿下，咱们走吧。”

“谢父皇。”朱高燧叩首垂泪道：“儿臣一定用心反省，争取早日再见到父皇。”

“去吧。”朱棣挥挥手，不再看他。

朱棣将刚才发生的事情，讲给张辅知道，罢了恶狠狠道：“逆子胆大妄为，亵渎祖宗，朕真恨不得杀了他。”说着又儿女情长道：“不过他的出发点还是好的，是对兄长父亲的一片亲情，只是平日里朕疏于管教，让他忒胆大妄为了！”

“……”张辅安静地听皇帝在那里自说自话，心中也着实感慨，任凭永乐大帝如何英明神武、杀伐决断，遇上自己的儿子，也不过是个普通的父亲。其实如果永乐是个无道昏君，大可以不必跟他费这些口舌，甚至都不必惩罚赵王。但偏生朱棣是个明君，知道什么是对什么是错，哪怕自身是皇帝，也不能随心所欲。所以当皇帝的身份和皇帝的角色发生冲突时，朱棣才会对他这个臣子讨好起来……实在是偏袒儿子的想法占了上风，有亏于法理心虚起来。

为人臣者，为君父分忧是本分，张辅当然不会为这种事情难为皇帝，便恭声道：“赵王也算一片诚孝、情有可原。何况他在案子还没查明前，就已经主动向皇上交代，可见赵王也并未打算瞒着皇帝，当然他必须因为做出的事情受到惩罚。不过既然皇上已经重重罚过他了，这案子也就可以了结了。”

“可是祖宗那里如何交代？”见张辅如此给台阶下，朱棣心下一喜，面上依然忧虑道。

“至于此事，王镇抚仔细查看过，浇水过多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则是树坑的设计有问题，没有排水孔，所以树坑容易积水。”张辅道：“所以当下应该重修孝陵殿前的树坑，然后移栽上新的银杏树，再让赵王去跟太祖忏悔一下，相信太祖皇帝也不会怪罪自己的孙儿的。”

“说得好。”朱棣听得心下舒爽，知道张辅给自己安排了台阶下，心说还是英国公深体朕心啊！面上忍不住露出一丝笑，又觉着不妥，忙咳嗽两声道：“为君难，为父难，为君父者更是难上加难。若是只顾着国法朝纲，就亏欠了父子亲情。若是只顾着父子亲情，就又难免冒犯朝纲。”皇帝说着真伤神叹气道：“偏生朕这几个儿子又不省心，老大身子孱弱、性格更懦弱，朕看到他那个熊样就来气。老二最像朕，当年在战场上，又数度救驾，劳苦功高。当年朕那些话，确实发自肺腑……只是，唉，你也知道，人到了那个位子上，想问题的角度就不一样了。”

“是。”张辅点点头，深以为然。

“那些文官整天说，父子君臣，首重伦常，什么是伦常？嫡长！”朱棣皱眉头道：“这话朕不爱听，朕就不是嫡长，但朕又不能不听，总不能让我的儿孙再学我起兵靖难吧？”说着黯然伤神道：“所以虽然心里极不情愿，我还是立

了老大为太子。这样一来，朕对汉王是满心的负疚，怎能再逼他就藩，父子再不相见呢？”

皇帝今天是披肝沥胆，坦诚相对了，张辅却听得冷汗淋淋，他宁肯不享受皇帝这份坦诚，万一皇帝哪天自觉失言，岂有自己的好果子吃？不过此刻，他也只能柔声安慰皇帝道：“做父亲的爱护儿子，做儿子的也得体谅父亲，何况皇上不仅是父亲，也还是君上，有些事情并不能一味遵循亲情，还得顾及朝纲，臣想几位殿下都是纯孝的，心里都明白这一点。”

虽然张辅等于什么都没说，皇帝听得还是很受用，点头道：“但愿吧，但愿几个逆子能像你一样明事理，朕也就别无所求了。”说着站起身来，叹气道：“朕命苦啊，人家都是一个儿子、几个儿子，可朕身为君父，大明朝所有人都是朕的儿子，朕这个父亲，实在是难以周全！”

“皇上仁德，乃天下人之福！”张辅忙起身恭声道。

“你不要也学他们拍马屁。”朱棣发表完了感慨，感觉心里这关能过去了，心情自然好多了，笑道：“就按照你们商量的办吧。”

第五百九十六章永乐皇帝的决心

说完了孝陵杀树案，皇帝又问起汉王遇刺的案子。

“皇上恕罪，此案案情扑朔还在其次，关键是凶手武功极高，臣专程实地重演过，结果根本无法达到凶手的水准。”张辅忙起身请罪道：“而且此人狡猾之极，一击命中，随即远遁，当时汉王的护卫连他的人影都没看到，事后想要追缉，实在是千难万难。”

“你是说那凶手比你的身手还厉害？”朱棣闻言神情一凛道：“那岂不是凤毛麟角？”显然，有这样的高手存在，对皇帝安全也构成了威胁。

“人外有人，山外有山。”张辅谦逊道：“仅臣所知的便有三五位，何况江湖之大、藏龙卧虎，奇人异土层出不穷……”

“所以说侠以武犯禁，对这些武林人士必须要严加打压！”朱棣有些不爽地摆摆手道：“既然此案不能速结，索性便趁机沉下心去，捣毁两京各省的那些个教会帮派、神神鬼鬼的，还百姓一片安宁！”

“皇上圣心远虑，实乃万民之福。”张辅知道，打前年明教在浙江叛乱，去岁白莲教在山西叛乱，皇帝便有清剿天下邪教帮派之意，看来这下因为汉王遇刺，终于是下定了决心。这时候，当然是要表现忠心了，张辅便请纓道：“臣不才，愿为皇上分忧！”

“杀鸡焉用牛刀。”朱棣摇头笑笑，又眉头微皱道：“何况……你还得再回交趾坐镇。”

“怎么，又有人不安生了？”张辅登时变了神情，那个韬光养晦的英国公不见了，变成了整装待发的大元帅！

“你看看吧。”朱棣拿起一封贴着十万火急的奏报，郁闷道：“这才是朕今早不快的真正原因。”

张辅双手接过来，快速一看，原来是伪重光帝陈季扩的族弟陈月湖，又打着为他报仇的旗号，起兵造反了。因为张辅撤军时，带走了一半以上的部队，交趾守军兵力有限，只敢驻守在城市，不敢出城作战，只能向朝廷求援……

“皇上息怒，”张辅快速组织下言辞道：“交趾自五代末年脱离华夏自治，已经有四百余年了。四百余年里，交趾历经数朝，其与宋元都曾交战过，是以上下对华夏母国已经多有敌意。尤其是那些原先的王公贵族，朝廷废藩国、置布政使司后，他们历代相传的封爵尊位也都荡然无存，自然对大明怀

恨在心。是以要想让交趾永服王化，还需要时间去打磨，过上十几二十年，待年轻人在大明王化下成长起来，这种情况自然会好转的。”

“朕何尝不知？”朱棣苦笑道：“可是交趾数度降而复叛，缠住我几十万大军十余年，这个包袱实在太重……”说着压低声音道：“文弼，跟你实话实说吧，朝廷马上就要迁都了，这是头等大事，朕已经没有钱，再往交趾这个无底洞里砸了！”

“皇上！”张辅的震撼难以言表，一是他之前虽听了不少迁都的传闻，但从皇帝口中确切听到，还是头一遭。二是朝廷已经对交趾有心无力，皇帝竟有收手的意思。他忙着急起身道：“皇上，为山九仞，切不可功亏一篑啊！”

“还用你说？”朱棣没好气地瞪他一眼，长身而起道：“朕已经在交趾牺牲了数万将士，那是我大明男儿用血肉换来的国土！”说着重重拍案道：“大明金瓯永固，绝对绝对不能缺损！”

“皇上圣明！”张辅提到嗓子眼的脏话，终于放回到肚子里，潸然跪地道：“臣愿永为大明镇戍交趾，使我大明金瓯永固！”

“好好，快起来！”朱棣也动了感情，上前亲手扶起张辅道：“朕也是迫不得已……本来是想着你这次回来，就不让你再去南边吃苦了，留在京城给朕做做伴，好好歇上几年。可没想到你一走，交趾就谣传，说张公再也回不来了，又拿陈季扩的死做文章。眼下虽然没有大乱，但若不及时镇压，只怕又有燎原之势。”说着苦笑地看着张辅道：“交趾人都说，张公能顶大军二十万。朕派不出二十万大军，只能把张公送回去坐镇了，实在是对不住你啊，文弼。”

“皇上何出此言，为君尽忠是为臣者的本分！”张辅正色道：“何况这次陈月湖造反，臣也难辞其咎……”原本张辅抓住了伪帝陈季扩的妻子儿女，连同其麾下大将阮帅等人，一并解送京城。这样有了陈季扩等人作人质，交趾那些王公贵族投鼠忌器，就会消停许多。

可惜谁知陈季扩竟是个性情刚烈之人，不愿意做李煜那样的京城囚徒，竟在押解途中投水死了，阮帅等人也一并陪他投水自尽，此事皇帝并未怪罪张辅，毕竟人要是真不想活，怎么都能死得了。但这一消息传回交趾后，却被那些交趾王公大做文章，张辅不得不再次请罪。

“你何罪之有，不过是那蕃酋自寻死路罢了。”朱棣摇摇头道：“此番南下，朕不再给你任何指示，交趾布政使司的军政，皆由你总揽，一切便宜行事，待其平定之后，朕便召你回来。”

“谢皇上隆恩。”张辅道：“不知臣何时动身？”

“当然是越快越好。”皇帝再客气，也是拿臣子当牛做马的，朱棣笑道：“不过还得看你的，把府里都安顿好了，自己也休息好了再说。”

“臣随时都可以出发。”张辅道。

“好，钦天监看过日子，说三月十六是出征的吉日，你便那天动身吧。”朱棣道：“到时候朕给你饯行后，便也动身北巡了。”说着叹口气道：“本来想让你跟朕一起去北京看看，选个好地方赐给你做英国公府的。”

“皇上无需为臣子的琐事挂怀。”张辅轻声道。

“别人的事情朕不管，你文弼的事情朕是放在心上的。”朱棣一脸真诚地大笑道：“你就放心南下吧，朕保准给你一座气派的国公府！”

“微臣谢主隆恩。”张辅忙感激道。

“你还有什么事，只管提，”朱棣笑道：“朕统统给你办了。”

“臣倒也没什么事……”张辅想一想，有些犹豫道：“倒是这些日子与王贤王镇抚相处得宜，他念叨着想让臣跟皇上说说，看看能不能免了他镇抚司的差事，跟我去交趾也成。”张辅是至诚君子，既然答应王贤的事情，就不能不办。之前说过上一年半载再问皇上，但他这一去就是好几年，只好现在就帮王贤问了。

“什么？他想撂挑子？”朱棣吃了一惊道：“可知道天下多少人想当这个镇抚？他倒宁肯跟你去交趾？”

“是，他反复提了几次，而且我看他在镇抚司也过得不太开心。”张辅道。

“呵呵，朕让你替朕观察观察他，”朱棣露出一丝玩味的笑容道：“莫非你被他发现了端倪？那小子奸猾似鬼，他说的话，不能信的。”

“臣并没有出言试探过他什么，”张辅道：“不过他不想在镇抚司待也有道理。一者，世人皆把他看成太子的人，他担心君父不信任他。二者，因为他占了北镇抚司，等于是动了纪都督的禁脔，后者把他视为眼中钉肉中刺。三者，他终究是个文人，对镇抚司的黑狱有本能的抵触，很难乐在其中。”

“不能乐在其中就对了。”朱棣敛住笑容道：“本来朕确实有些疑虑，用他来管北镇抚司，到底对不对。现在看来，朕是用对了人，他要是甘之若饴，朕还不能用它呢！”顿一下道：“至于世人觉着他是谁的人不重要，重要的是他想做谁的人！”

“以臣观之，他对皇上是忠的，”张辅说着笑笑道：“说起来好笑，臣活了一大把年纪，却还让他给教训了。”

“他还敢教训文弼？”朱棣饶有兴趣道。

张辅便将昨夜王贤的那番话，复述给皇帝听，朱棣闻言不禁点头道：“好一个尽人臣本分，若是大臣能都像他这样想，各安其位，为君父分忧，天下何愁不大治？”说着又叹气道：“有些人就是忘了人臣的本分，才到了君臣恩断义绝的地步。”

张辅心下一凛，不知皇帝所指是谁，不过这都不重要了，自己就要远离京城这个是非圈了，现在他最希望的，就是自己回来时，一切已经尘埃落定了……

君臣又说了一阵话，张辅见皇帝还有国务要忙，便起身告退了。朱棣吩咐道：“汉王遇刺的案子，你就移交给王贤吧，往后便由他全权负责了。”

“是。”张辅轻声应下，又问道：“那些被捕的百姓，如何处置？”

“查明没有作奸犯科，便放了吧。”朱棣有些疲惫地闭上眼道：“朕会下一道旨意，就说孝陵殿前的公孙树枯死了，是祖宗要朕上体天心，天，有好生之德……”

“皇上仁慈。”张辅重重叩首，告退出大殿，回望一眼巍峨森严到让人无比压抑的金殿，他知道，王贤的策略奏效了，因为在杀树案上得到进展，又给了皇帝下台的余地，朱棣也不再穷究不舍，非要掘地三尺，也得把凶手抓出来了……

第五百九十七章迎来送往

离开皇宫后，张辅先亲自去了一趟北镇抚司，向王贤传达了皇帝的指示，王贤对此并不意外，自然遵照执行。

接下来几天，那些被抓进监狱的百姓便陆续得到释放，当然那些被查出作奸犯科的，就没得机会重见天日了。

王贤用这种看似简单的法子消弭皇帝的怒气，竟让一场看似要株连甚广、掀起大狱的汉王遇刺案，就这样大事化小了……最终没有官民无辜遇害，却仍彰显了皇帝的逆鳞不容侵犯。而且老百姓还一个劲儿称颂皇上仁德，实在是一箭三雕，也难怪皇帝那般赞许他……

当然王贤是不可能赚到好名声的，但是他一点不在乎，于谦的名声倒是好，还不一样不得善终？这官儿是皇帝给的，这名声是文官捧的，跟老百姓没有一文钱的关系。他就算为百姓做点好事儿，也不过是求个心安，也为自己没出生的子女积德，压根不是为了沽名钓誉。

只是张辅总隐隐感觉哪里不太对劲，后来南下到广西时，他才猛然醒悟，王贤这不是把皇帝玩弄于股掌之间么？这真是个忠臣么？！

不过无论如何，张辅对王贤还是很佩服的，但凡大明的臣子，没有不把皇帝奉若神明的，巴结讨好的有之、战战兢兢的亦有之，但像王贤这样敢算计皇帝的，绝对是绝无仅有。哦不，还有一个，就是王贤的师傅姚广孝！果然是一脉相承，都不是人间凡物呐！

所以张辅对自己临走前，同意张輓和王贤往来，一点也不后悔，他知道王贤这样机敏有大智慧的人物，无论官场有多凶险，至少是可以全身而退的。他其实也不图张輓能从王贤那里得到什么好处，能学到点长进，英国公就心满意足了。

倒是在汉王麾下担任指挥使的三弟张輓，让张辅担心不已，因为在京城这段时间，他分明嗅到了一些危险的气息。张辅十分担心，三弟会误入歧途、连累了整个张家，只好暗中做了一些准备，这才不太放心地南下了。

有人走就有人来。送英国公南下的次日，王贤又出城到城外十里的接官亭，与他同行的还有一辆油壁车，待行到接官亭时，那车也没掀开帘子，不知道车里是什么人。

王贤则和吴为还有灵霄来到亭子里，一边看着风景，一边等待要迎接的人。

“大人，您何必如此隆重出迎？”吴为有些不解道：“那严清虽然曾是刑部郎中，但已经被发配充军了，就算大人请旨把他召回，估计也难以官复原职了吧？”

“他确实不能再当官了，”王贤淡淡道：“据说他因为受刑后伤还没好利索，就被驱赶着上路了，结果腿上落下残疾，已经不能出仕了。”顿一下道：“也正因为如此，本官才要出城相迎。”

“大人总不会是出于同情吧……”吴为嘟囔一句，还是在一旁百无聊赖的灵霄一语道破道：“吴小胖你怎么犯糊涂了？小贤贤无利不早起，肯定是又看上人家什么了！”

“咳咳……”王贤有些尴尬地咳嗽一声，心说看来自己还真不会掩饰，连灵霄都把自己看透了。

“大人能看上他什么？就算他能破了这个案子，也算不得什么吧？”吴为挠头想了好一会儿，才恍然道：“大人不会是想让他做入幕之宾吧？”

“错是不错，不过能换个词么，怎么听着这么别扭啊？”王贤白他一眼道：“我看过严郎中的档案，这个人十分清正廉明。”

“你还喜欢这种人？”灵霄惊奇道：“不是平生最讨厌那些书呆子、死脑筋么？”

“严郎中可不是死脑筋，”王贤淡淡道：“他是知县出身，考满优秀，被提拔入京担任刑部主事，之后区区七年时间，便被擢升为刑部郎中，若非被绊倒在这个案子上，他现在应该外放知府了。然后或是提拔为一省封疆，或是回京担任部堂高官，总之是前途无量。”说着看看吴为道：“知道他为什么提拔得这么快吗？”

“不知道。”吴为摇摇头，据说那严郎中是小户人家出身，并非什么官宦子弟。

“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他断案如神。”王贤道：“凡是他经手的案子，没有破不了的。其实齐大柱这个案子，他也已经破了，无非是当时圣意如此，胳膊拗不过大腿罢了。”说着笑笑道：“你知道他的师傅是谁么？”

“谁？”吴为问道。

“周臬台。”王贤笑道：“当时就是周臬台看重他，把他从知县提拔到部里，然后教导他刑侦断案的本事的！”

“竟然是这样！”吴为终于明白，为何大人会拨冗来迎接一个罪员了，原

来对方是周新的学生！以大人对周梟台的推崇，势必要将这位严郎中，变成他碗里的肉了……

大约辰时左右，坐在接官亭里的王贤三个，便看见官道上的一行马队，扬起滚滚尘土由远处驶来。官道上的行旅自然络绎不绝，但王贤他们还是一眼就认出了自己人，当然锦衣卫身上的大红官袍也着实显眼。

那由远及近驶来的是一队锦衣卫官兵，护送着一辆囚车，马蹄翻盏、车轮飞滚，一行很快驰到了接官亭前。领头的锦衣卫乃是王贤的心腹侍卫周毅，他一眼就看到了亭下立着的镇抚大人，忙翻身下马、单膝跪在尘土中，大声道：“启奏大人，罪员严清带到！”

“辛苦了！”王贤亲手扶起周毅，使劲拍他一下，拍起了腾腾的尘土。王贤笑起来道：“可得好好洗刷洗刷才能回家，不然嫂子要怪我虐待你了！”

“大人说笑了……”周毅不好意思地笑起来，他们这些年轻人，是周新一手招募训练的不假，但周新只把他们当成兵士、当成抓捕建文帝的利器，只教导他们做人的道理，却从没在生活上关心过他们。王贤则不然，他甫一接受这些纯良正直、本事高强的年轻人，就知道若是自己收服得了，他们将是自己的无价之宝。

所以从第一天起，王贤便待他们如手足，同甘共苦、患难与共自不消说，还十分关心他们的生活，谁的老爹老娘需要赡养，他便将其接到京城来，雇人帮他们养老。谁要是家里有什么困难，他更是慷慨解囊、竭诚相助。这两年，弟兄们到了成亲的年龄，除去那些在老家定了亲的，王贤都给他们在京城娶了媳妇。一下从京城娶那么多媳妇，要是放在从前，王贤就算有钱也办不到，但去岁开始，弟兄们都是锦衣卫的身份了，就一下好办多了……

不过也依然挺费劲的。王贤不光请了十个媒人，还亲自登门去连哄带吓，才敲定了百多桩婚事。周毅是成亲最早的一批了，正月里便迫不及待地成了亲，不过还没跟新娘子黏糊够，就被王贤派去云南把严清接回来。

虽然舍不得新婚的妻子，但周毅和他的兄弟们，已经把王贤看成再生父母，他交代的差事，就算赴汤蹈火也要及时完成！接到任务后，周毅便带队以四百里加急的速度，星夜驰往云南。

一路上换马不换人，这些铁打的汉子只用了十天时间，便抵达了四千里外的昆明，找到严清，办好了提人的手续，准备返程时，才发现严郎中竟然不会骑马。周毅他们只好让严清乘马车返回，这样速度一下慢了许多，紧赶慢赶，还是用了将近二十天时间，才终于见到了王贤。

几乎无休地奔波了一个月，周毅等人却依然如标枪般立在那里。话说当

初永乐皇帝重设锦衣卫，定下选人有三条规矩，一是擅走，一人一天能走一百六十里以上。二是擅跳，丈余高的墙，跃起来双手一攀，翻身便能过去。第三就是擅斗，拳脚兵刃都要娴熟，最重要是有狠劲儿，狭路相逢勇者胜，够狠才能活下来。

而周新当初招募人手，就是参照的这三条规矩，还加了个更厉害的‘马功’，就是能七天七夜不坐不躺，两条腿轮流踩在地上睡觉，七天后还能空手杀死一头狼，才能入选！所以连续一个月晓行夜宿、疾驰不休，虽然别人受不了，他们却跟没事儿人似的。

也不知周新是从哪凑齐了这么一批猛男，质量比起眼下的锦衣卫，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当然这也是因为纪纲当权后，尤其是这几年，为那些牛鬼蛇神大开方便之门，锦衣卫的水准早就今不如昔了……

王贤跟手下打过招呼，目光便投向那辆囚车，虽说是囚车但其实也分个三六九等，严清坐的这辆车，其实外观跟普通马车没什么区别，只是没有窗帘、门帘等遮挡，因此从外面就能看清车里人的动静，当然还有更醒目的——车门上拴着一条偌大的铁链，以示坐在车里的是罪员。

王贤看那马车上，端坐着个三十五六、身穿白衫，面容普通、一脸愁苦的男子，想必就是那严清无疑。

第五百九十八章礼贤下士

严清才不过三十五六岁，据说从前他是京城著名的美男子，却因为一起被奸臣操弄的冤案，短短一年时间，变成了一个两鬓斑白的残疾人，其遭际之悲惨，让人不胜歔歔。

“去请严夫人过来吧，”王贤吩咐一声，顿一下又道：“先把囚车的锁链去了。”

虽然这有些不合规定，但谁敢质疑镇抚大人的命令？手下马上将锁链打开，王贤亲自伸出手，将羸弱的严清搀扶下来。

严清虽然并不认识王贤，但刚才隔着囚车哪有看不明白？知道这个穿着便装、年轻得不像话的大人，正是将他从苦海中解救出来的北镇抚司镇抚王贤！蒙难这一年多来，严清根本就没想过，能这么快重回京城，在他看来，摊上朱棣这么个刚愎自用、死不悔改的皇帝，自己在永乐朝是休想重见天日了。最快也得等新君登基，大赦天下，才有遇赦得返的机会。

现在竟然不到一年，自己就得以重返京城，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肯定与这位年轻的大人分不开。严清满腔的感激无从表达，双膝跪地，就要给王贤磕头。

“使不得使不得。”王贤忙使劲扶住他道：“严郎中万万使不得。”

“大人休提郎中二字，”严清苦涩道：“小人现在不过是罪余之人，比小民还不如。何况大人于小民还有大恩哉！”

“子廉兄切不可妄自菲薄。”王贤正色道：“那个案子是怎么回事儿？你我心知肚明，我这次接你回来，就是要给你平反的！”说着使劲扶正了严清，沉声道：“我尊你敬你，不是因为你是严郎中，而是你秉承正义、宁折不弯！为何你当初能不向纪纲低头，今日却要向本官折腰呢？”顿一下，他加重语气道：“站直了，除非你觉着自己的尊严，全在那些官职出身外表之类的虚荣上！”

这话如同一道闪电，让严清那枯萎的心田，猛地生出了新芽。像他这种饱经世事的聪明人，凡事都有自己的判断和准则，是很难被人说服的，所以也特容易钻牛角尖。但一旦有人能把话说到他们心里去，效果那是立竿见影的！

严清本来因为自己从两榜进士、朝廷命官，变成了充军的残废，再回京城时除了激动之情，更多的是自惭形秽。他觉着自己无颜再面对昔日的同僚，甚至在普通老百姓面前都抬不起头来。但王贤的话让他猛然醒悟，自己

当初为何宁肯粉身碎骨，也不向奸臣贼党低头？不就是相信自己是在主持正义、秉承正道么？尽管自己沦为了囚徒，身体也残疾了，但不是始终没有放弃最宝贵的信念？

既然如此，自己有什么好自卑的？应当骄傲地昂首挺胸才对！

“多谢大人一语惊醒梦中人！”严清深深向王贤行礼道：“在下确实不该自艾自怨、自甘下贱！”

“哈哈，这才对么！！”王贤开心地大笑起来道：“你看谁来接你了！”说着侧开身子，现出刘氏微微颤抖的身影。

“相公……”刘氏已经是情难自禁、泪眼婆娑，只是因为当着外人的面，才强忍着没有放声大哭。

“娘子……”严清的眼圈也通红了，哽咽道：“苦了你了……”

王贤拉一把看得正兴奋的灵霄，悄然退出接官亭，把空间留给这对矢志不渝的患难夫妻。

“你拉我干什么，”被拉到外头，灵霄气鼓鼓道：“我还想看他们玩亲亲呢。”

吴为登时一脸黑线，王贤更是黑下脸道：“你看过谁玩……亲亲？”

“多了，大哥大嫂、你和清儿姐姐，银铃和小谦谦……”灵霄如数家珍，说完有些黯然道：“你们都有人陪着玩，就是没人陪我玩！”

“越说越不像话咯！”王贤登时抓狂道：“你要是敢乱找人玩亲亲，看我不打断你的腿！”

“凭什么？”灵霄不服气地扮鬼脸道：“你要是跟我玩，我就不跟别人玩！”

“我什么都没听到，没听到……”吴为赶忙脚底抹油。王贤直接无奈了，也不知孙真人是怎么教育的，还是灵霄她妈在怀她的时候吃了什么十全大补汤，生出这么个在男女之事上缺根弦的女汉子来。

“胡闹！”不过孙真人既然把宝贝孙女交到自己手上，王贤觉着自己就有教导她的义务：“你十五岁了，及笄之年、可以订婚了，等你嫁人之后，自然有人陪你玩……那个什么……”不知怎的，想到将来会有人和灵霄玩亲亲，王贤心里一阵酸涩，不禁暗骂自己那变态的占有欲，连妹子加女汉子都不放过。

“我不嫁不嫁，谁也不嫁！”灵霄听他这样说，更加气恼了，飞起修长的大腿，恨恨地踢他屁股一脚道：“臭小贤，你是不是嫌我烦了，要把我扫地出门！”

“那不……”王贤本想说‘那不是明摆着的么’，但看灵霄那双亮晶晶的大眼睛，分明杀气四溢，他忙改口道：“那不可能的，咱们灵霄这么人见人爱、花见花开、车见车爆胎，我们大伙喜欢还来不及呢！”

“这还差不多！”灵霄特好哄地转怒为喜，得意洋洋地摇晃着雪白的拳头道：“你要是敢嫌弃我，我就把你打爆！”

“不敢不敢……”王贤忙表态道：“咱们比亲兄妹还亲，你一天不嫁人，就一天跟我混就是了！”

“哼，我才不嫁人呢，我要当道姑。”灵霄却悍然道：“女人还要生小孩，像林姐姐那样，整天吐啊吐的，肚子还那么大，都不能快乐地玩耍了……”

“……”王贤决定改日再教育这个脱线少女，以免自己中风而亡。提溜着灵霄的领子，把她丢到一边，“一边玩去，我要办正事了！”

那厢间，严清和刘氏虽然有一肚子话要讲，但哪好意思让人久等，何况他还是待罪之身。简单说了几句要紧的，刘氏便出来向王贤下拜告辞。严清其实是押回来协助调查的钦犯，自然要跟王贤回北镇抚司去。

“嫂夫人稍等数日，尊夫很快会重获自由的。”王贤温声道。

“外子能平安回京，民妇便喜出望外了。”刘氏感激不尽道：“一切以大人为主，我夫妻早晚自能相见。”

“嫂夫人深明大义。”王贤赞一声，吩咐手下缇骑道：“送嫂夫人回家去。”

刘氏向王贤盈盈一拜，又深深望一眼坐在亭子里的丈夫，才恋恋不舍地上了油壁车，先行离去了。

“子廉兄，我们也回去吧？”王贤又朝严清歉意道：“京城里人多嘴杂，咱们还是要做做样子的。”

“大人请放心，听了您刚才的开导，”严清浑不在意地笑道：“在下不会再把自己当成犯人了。”

“好！好！不仅要有铁骨，还要有傲骨，这才不愧圣贤教诲！”王贤激赏

道：“等回到衙门，我再好生为子廉兄洗尘！”说完，便亲自把严清送上囚车，加上锁链，沉声道：“回城！”

“喏！”一众锦衣卫齐声应诺，翻身上马，整齐地在囚车两侧列队，倒像是护送着严清向玄武门而去。

进了城，沿街百姓难免侧目，不过回了镇抚司衙门，就是王贤自己的天地了……朱九爷已经完全被王贤买住了，只要王贤不谋反、不勾结，其余稍稍出格的事情，他都睁一眼闭一眼，并不向皇帝禀报。所以严清也不用办什么手续，径直便被送到了后衙，王贤亲自扶他下了囚车，便见一名强壮的锦衣力士，推了一辆铺着青缎软垫的诸葛四轮车，恭候在那里。

所谓诸葛四轮车，其实就是一种轮椅，因为是诸葛亮发明且日常乘坐的而得名。其后轮大，前轮小，推着行驶平稳得很。严清虽然不是没法走道，但拄着拐杖一瘸一拐的样子，显然不如像孔明那样端坐四轮车上，符合士大夫的审美情趣，也更能维护严清的尊严。

“这四轮车是命人为你赶制的，”王贤对一脸错愕的严清笑道：“快坐上看稳不稳当。”

“多谢大人好意……”严清被王贤的细心体贴感动得鼻头发酸，但他还是拒绝道：“但我这个罪员，让人推着走来走去成何体统？”

“放心，在这北镇抚司衙门里，没有人会乱嚼舌根。”王贤笑道：“你要是过意不去，就把他当成随时随地监视你的，这样不就让人无话可说了？”

“大人……”严清这个汗啊，心说这王大人怎么百无禁忌？

“好了，别争了，就这么定了。”王贤不容分说，将严清塞到车座上道：“子廉兄先去沐浴更衣，回头给你接风洗尘！”又对那推车的锦衣力士道：“以后你和冯三就轮流服侍严老爷了，不得怠慢，否则休怪本官不留情面！”

“是！”那锦衣力士赶忙应下，又对严清道：“严老爷，冯三已经准备好热水了，小的送您过去。”说完便推着严清往给他收拾出来的小院去了。严清知道自己反对也无济于事，反而显得不识抬举，只好向王贤拱拱手，苦笑道：“在下失礼了。”

“请便请便。”王贤笑咪咪地一伸手道：“不用着急，洗个痛快澡……”

“……”不知怎的，本来很感激的严清，竟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第五百九十九章人才难寻

待严清洗刷干净，换上崭新的儒生布襟、白衫长袖，坐着诸葛车出来相见时，王贤感觉他就差一把羽毛扇，便活脱脱地孔明再世了。

“哈哈，果然是剑眉星目、人中龙凤！”王贤饶有兴趣地打量着严清道：“怪不得有天之骄女非你不嫁呢！”

“大人说笑了……”严清不禁脸色微红，当年他中进士时，着实被一些王公贵族相中，要招他做婿，不过他不是攀龙附凤之人，费尽九牛二虎之力，终于逃回老家和未婚妻成婚，才免了被豪门绑去成亲的遭遇……时隔多年，想不到王贤连这种花边新闻都知道。

“好了，快请坐。”王贤请严清上座，严清自然坚决不肯，双方推让一番，最后东西昭穆而坐。

这时候，士兵端上席面来，王贤笑道：“听嫂夫人说，子廉兄是居士，因此备了这桌素席，子廉兄尝尝可合口味？”

“在下是孔孟门徒，不过家祖崇佛，在下便自幼吃素礼佛，敬佛更是在敬祖宗。”虽然对王贤的细心体贴已经深有体会，但严清闻言还是颇为感动，看着桌上一道道造型精致、色泽鲜艳的菜肴，他笑道：“光看这色形，就知道绝非凡品。”

“究竟好不好，尝过才知道。”王贤举箸相让道：“尝尝这几道菜，看看是不是样子货？”

王贤的盛情之下，严清只好夹了一筷子金针川荪卷，送入口中一尝，顿觉清淡可口，香气四溢。再尝尝香菇面筋、翡翠素鸡片等几样菜肴，全都是色香味俱佳，别说这一年多，就是之前三十年，也没吃过这样的美味。不禁好奇道：“是哪里的素斋师傅，竟有这么好的手艺？”

“是我从庆寿寺请的。”王贤微笑道：“再尝尝这素酒，口感十分清冽绵软，是老和尚亲手酿的。”所谓素酒，就是寺庙里供神敬佛的酒，也是和尚尼姑居士可以喝的酒。这种酒不同于米酒、高粱酒等烈性‘荤酒’，做法是没有经过‘蒸馏’工艺，只是简单地将酒糟滤除，余下的酒水，放到锅里煮开，以使酒不会变质。这样的酒不容易醉人，但口感很成问题，必须要筛过再喝。但姚广孝所酿的素酒，竟清澈如烧酒，口感甚至更胜烧酒一筹，让人不得不服气，老和尚这种天生赢家，做什么都会出类拔萃。

听说是姚广孝的厨子，严清登时了然，再尝尝姚少师亲手所酿的素酒，更让人三生有幸。不过虽然菜肴很可口，自己也饥肠辘辘，但严清还保持着

君子之风，浅尝辄止，便旋即对王贤举起酒杯道：“所谓大恩不敢言谢，大人的恩德在下铭感五内，借素酒一杯敬大人！”

“干。”王贤与他吃酒一杯，又让人满上道：“我也敬子廉兄一杯，给你接风洗尘，祝你否极泰来！”

“多谢大人！”严清也是一饮而尽，双方推杯换盏喝了几盅酒，严清便忍不住道：“大人，齐大柱的案子，重审又遇到了难题？”

“哈哈，今天只喝酒，有正事明天再说。”王贤笑笑。

“大人，咱们酒也喝了，还是说正事吧。”严清却迫不及待道：“这个案子一天不翻回来，在下就一天如鲠在喉，吃不下也喝不下。”

“那就说道说道吧，”王贤笑着对在下首作陪的吴为道：“你把案情的发展简单介绍一下。”

“是。”吴为也早就放下筷子，擦手漱口了，闻言便对严清道：“在大人上任不久，贵夫人在辕门外为先生鸣冤，后来我们调查过，消息是纪纲的手下故意散布给夫人的。”

“惭愧，内子为奸人诱导，给大人添乱了。”严清忙道。

“不打紧。”王贤摇头笑道：“我和纪纲老贼水火不容，他就是不用这个案子整我，也会挖别的坑让我跳的。”说着真诚地笑笑道：“况且，没有这个案子，我又如何把子廉兄拉出苦海？”

“大人原先听说过在下？”严清终于道出心中的疑问。他知道自己如今一文不名、满身麻烦，王贤根本不可能图自己什么，却对自己超乎寻常的看重和礼遇，实在让他满心忐忑。

“子廉兄，你应该知道，浙江周臬台是我的亲近师长吧？”王贤微微一笑道。

“原来如此。”严清恍然，他是周新悉心栽培起来的，说周新是他的授业恩师也不为过。而王贤则是周新亲题的‘江南第一吏’，可以说是周新一手提拔起来的，两人也算是同门。想必周新曾拜托过他拉自己一把，严清对老上司生出无限的感激，对王贤也彻底放下戒备，把他当成亲近同门看待了……

吴为又将上月审案的经过，简单准确地讲述了一遍，末了王贤感叹道：“贵夫人实在是令人钦佩的奇女子，她一直默默收集证据，联系证人，成功让那张铁匠的妻子上堂作证。”说着他一脸惭愧道：“可惜那是本官头一次开堂过审，结果因为经验不足，让那李狗子和李春有了见面串供的机会，结

果李狗子一人扛下了所有的罪责，本来必胜的局面，一下子陷入了僵局。”

严清默默地听完，便沉思起来。他思考的样子着实有魅力，眉头微蹙、目光凌厉，仿佛一切鬼蜮伎俩都逃不过他的眼睛。寻思片刻，他方展颜笑道：“大人，距离上次开堂已经一个月了吧，想必这段时间案情又有进展？”

“呵呵……”王贤闻言笑道：“子廉兄是如何知道的？”

“在下听说纪都督被困棘城将近一个月，之前纪都督担心此案有变数，便想将大人一并也关进去，结果还是被大人借机脱身了。”严清略显苍白的脸上浮现出淡淡的笑容道：“如此珍贵的一段时间，我想大人不可能无所作为吧？”

“也可能本官想方设法，却仍一筹莫展啊。”王贤笑道。

“可大人见了在下虽然喜悦亲热，却没有一点急切，”顿一下，严清笑道：“而且大人安慰内子的话，显然是成竹在胸的，只是要把表现的机会让给在下罢了。”

“哈哈，不愧是洞若观火严子廉，”王贤闻言哈哈大笑道：“不过这话也不全对！”说着正色道：“不错，本官确实找到了能让李狗子改口的法子，但我要对付的不是李春！”

“不错，李春已经是冢中枯骨，不必在他身上多费心力了。”严清点点头，清冷的眼中流露出刻骨的恨意道：“大人想对付的应该是纪纲了。”

“哈哈，果然不枉我苦等一场。”王贤畅快大笑道：“子廉说得对，从一开始，我就只想对付纪纲，不然根本不必如此大费周章！”

“是。”严清点点头道：“为臣者不说致君尧舜，也不能陷君父于不义！然而纪纲老贼猖狂妄为、无法无天，竟然操弄圣意、愚弄君父，误导皇上铸成冤案，大损皇上圣明，实乃大奸大恶！”说着双目寒光湛然道：“只有让皇上认识到此獠的险恶用心，方能除此国之大害！”

“哈哈，有道是知音难觅，我却能遇到子廉兄，何其幸哉？”王贤拊掌大笑道：“你所言正是我所想，我就是想让皇上看清纪纲‘操陛下喜怒以逞淫威’的险恶用心！”说着哈哈大笑道：“有子廉相助，何愁不能为国除害？！”

“大人……”严清对纪纲自然恨之入骨，更是无时无刻不想着报仇，但他没有被仇恨冲昏头脑，反而愈加冷静权衡起来道：“纪纲老贼根深叶茂，不是须臾可以除掉的，要想除掉他，还得多管齐下。”

“愿闻其详！”王贤笑道。

“天下人皆知纪纲奸邪，为何独皇上不知？其因有二，一是君父左右皆为其收买，故而其恶行无法上达天听。二者皇上以为纪纲虽有不法，却仍忠心耿耿，故而其人仍旧可用。”严清沉声道：“是以一者大人当设法铲除其宫中的耳目口舌，使君上圣听无碍。二者大人当设法揭露其欺君罔上之恶行，使君上圣心明鉴！”

“不过纪纲过去十余年，为皇上杀人无数，他知道的事情太多太多，所以皇上也难免投鼠忌器，恐怕很难下定决心除掉他。”严清又道。

“不错。”王贤点点头道：“他手下的爪牙密探何止巨万？恐怕隐藏在暗中的实力还要更大，所以必须谨防他狗急跳墙，要做好完全的准备，才能对他动手！”

“所以只有一个罪名，能让皇上下定决心……”严清目光清幽道。

“你是说？”王贤手指蘸了点茶水，在桌上写下一个字。

严清也同样手指蘸水，写了一个字，两人一看，是同一个字！

“好！”王贤不禁哈哈大笑，一直以来，他都苦于身边没有智囊样的人物，二黑帅辉等人固然忠心耿耿，但只能听命行事，让他们想办法出主意，比杀了他们还痛苦。就连吴为这样最出挑的人物，也因为年龄阅历格局的原因，在商议大事时力有不逮。所以大多数时候，都是王贤一个人在拿主意，没有人帮着想办法，也没人拾遗补阙，实在是费心劳神还容易出错。

这也是他对严清如此重视的原因，像严子廉这样进士出身、在地方朝廷都长期任职，而且政绩出类拔萃，断案如神的大才，若非极特殊的原因，是一辈子也不能为他所用的。所以王贤必须要抓住这次机会，让严清为自己所用，绝对不能错过。

第六百章定计

“回到此案，”明确了王贤的心意，与自己不谋而合，严清便一心一意谋划道：“要想把纪纲拉下水并不容易，因为就算证明此案是冤案，纪纲也可以推说自己是被蒙蔽了，只有让皇上相信，纪纲确实早就知情，却一直在编造谎言误导皇上才行！”

“那么要如何做到呢？”

“关口是要证明纪纲早就知情。”严清道：“这个案子是在刑部重审之后，北镇抚司状告我诬陷锦衣卫军官，才引起皇上注意的，之后皇上召见了纪纲，向他询问案情，纪纲是那时向皇上陈述的。在皇上召见纪纲之前，纪纲必然已经向李春了解过案情了，所以纪纲最晚那时候已经知情了。如果能证明这一点，就足矣了。”顿一下，严清接着道：“据说当时，李春将一枚碧玉西瓜献给了纪纲，然后纪纲才同意帮他说话的。所以突破口还是在李春身上，如果他能招供，则一切问题迎刃而解。”

“是。”王贤点点头，不禁苦笑道：“但问题在于，李狗子改口只会将李春拉下水，但李春更知道纪纲的可怕，所以势必会死保纪纲，除非刑讯逼供……”

“那样口供就没有说服力了。”严清沉声道：“李春怕纪纲，那就找个比纪纲还可怕的出来镇住他！”

“比纪纲还可怕的，就只有阎王爷了！”吴为失声笑道。

“那就劳烦阎王爷来断此案！”严清却语出惊人道：“这世上有不怕死的恶人，没有不怕鬼的恶人，请出阎王爷来，李春定然什么都全招了！”

“可上哪请阎王爷去？”吴为一脸好笑道：“先生是孔孟门徒，还信怪力乱神么？”

“正是不信，才敢请阎王出山的。”严清却淡淡笑道：“要是信的话，我还怕阎王爷怪罪呢。”

王贤已然明白了严清的意思，不禁大笑道：“有趣有趣，子廉兄如此一本正经，却能想出这种有趣的法子，实在有趣。”

“大人以为如何？”严清微微皱眉道。

“妙哉妙哉！”王贤笑道：“我看可行！”

“唯一的问题是，大人能不能请动够分量的观众？”严清见王贤懂且同意了，露出伯牙见子期的神情道：“耳闻不如目见，若能请到皇上最信任的人来旁观，效果自然最佳。”

“皇上最信任的人……”王贤想一想，这天下能让朱棣信任的人，一只手也数的过来，而且其中三个还是自己的对头。至于另外两个，一个已经南下，一个不问世事，完全指望不上。不禁叹气道：“要是你早来两天，我可以请英国公帮这个忙，现在却难找了。”

“要是找不到合适的见证人，那效果就大打折扣，”严清眉头微皱道：“而且恐怕李春转天就会反应过来……”

“这件事交给我，你专心安排阎王殿就好。”王贤却断然拍板道：“我手下的人力物力任你调遣，花多少都可以，我只有一个要求，这场戏只许成功、不许失败，千万不能演砸了！”

“定不辱使命！”严清眉头一展，信心十足地接下任务道。

用过饭，严清便下去休息了，王贤对吴为笑道：“你觉着这个人怎么样？”

“挺大胆的，只是千万别搞砸了，”吴为自然知道王贤对严清有招募之心，见大人如此看重这个瘸子，心里难免有些酸酸道：“万一搞砸了，可要害大人落笑话了。”

“哈哈……”王贤听出吴为的小情绪，不禁莞尔道：“小胖，你这话怎么怪怪的？要想打败纪纲，我们就得多找帮手哇，要虚怀若谷啊。”

“以大人现在的身份，大可不必如此。”吴为小声嘟囔道。

“话不能这么说。”王贤知道，严清一旦入伙，对别人倒没什么，但吴为就会感到威胁了。可这是没办法的，自己现在管的不是一个县了，而是大明朝的镇抚司，必须要用更厉害人物来辅佐。不过老部下的情绪也要安抚好，因为那才是自己的根本。想到这，他正色道：“你我兄弟出自市井，也不用那么多繁文缛节，但人家严子廉是两榜进士，曾当过刑部郎中的高官。吃的就是这一套，我想要拉人家入伙，当然要看碟下菜了。”说着苦笑一声道：“就算这样，人家还不一定入伙呢。”

“大人救他于水火，他凭什么不入伙？”吴为撇撇嘴道。

“就凭你们横竖看人家不顺眼。”王贤哈哈一笑道：“小胖，咱们是只要里子不要面子了，人家却是面子重于里子，再说你也忒小瞧了严子廉，只要这个案子翻过来，他虽然不能官复原职，但必然在士林声名大噪，走到哪里都

会有一群拥趸，说出的话来分量比朝中官员还重，是封疆大吏也要尊他三分！”

“真的？”吴为难以置信道。

“我还骗你不成？”王贤嘿然道：“你没混过士林不知道，想在这个圈子里出头，除了有大才学之外，只有三条路，一个是有大群人帮你吹，一个是标新立异，但这两个都不是王道，都不如严子廉这样，被皇帝廷杖流放来的硬气！”

“大人，”吴为听得目瞪口呆：“了解得还真清楚呢。”

“哈哈，我当初也是打算混士林的人，当然要打听清楚了，”王贤笑道：“可惜阴差阳错成了武官，白下了一番功夫……”

“大人放心……”吴为老脸一红，其实他并没有功名之心，甚至也不是争强好胜之人，不过是因为王贤重视严清，感觉自己不受重视了而已。现在听王贤耐心解释一阵，心里的小情绪也就烟消云散了，忙郑重表态道：“属下一定全力帮大人留下他，以后处处听他的就是！”

“一世人、两兄弟，没什么能比得上咱们的感情！”王贤重重一捶他道：“至于他的话，当然是对的听，错的否，难道他要把我卖了，你还帮着数钱？”

“当然不会……”吴为挠头笑道，王贤也哈哈大笑起来，一点嫌隙登时烟消云散。

因为已经是三月初，会试放榜就在眼前，这也意味着纪纲马上要重见天日了，所以王贤他们必须要争分夺秒……

当天天擦黑，王贤便换了便服，乘坐一顶不起眼的小轿，去往春光旖旎的秦淮河边。待轿子停下，外头周勇挑起轿帘道：“大人，到了。”王贤往外一看，只见眼前是一座雕栏画槛、丝幃绮窗，挂着绚烂宫灯，看上去宛如仙家居处的临河小楼，登时一脸黑线，骂道：“这个张老二，怎么约在这么个地方？”

张老二自然是张輶，英国公同意张輶与王贤往来后，张二爷便迫不及待给王贤下了帖子，王贤本来还挺犹豫，不想跟这不着调的纨绔牵扯太多，但这会儿想到要让人帮着找观众的话，再没有比这家伙更合适的人选了，所以便欣然赴约，却万万没想到，这家伙竟然约在这种地方见面……

不过转念一想，其实以张二爷的做派，选在别处才叫奇怪呢……

这小楼虽然看上去如梦似幻，不像是烟花场所，但确实是最顶尖的秦淮名妓的居处。可以说，这里是天下男人都梦寐以求的地方。但这种地方，有三种人是进不得的，一是穷人、二是女人、三是官员……前两者好理解，至于第三个，大明律载有明文，官员嫖妓立即免官，永不得录用。

当然，如今永乐皇帝不是个苛责之主，早就对此事睁一眼闭一眼了，当初王贤在山西就没少逛了那‘小江南’。可今时非比往日，现在多少双眼睛盯着他呢？只要他敢迈进去这青楼一步，明天就会被人全方位密集攻击，绝对没有侥幸！

“大人，我去请张二爷？”周勇明白自家大人的顾虑，听大人的语气也很不客气，他记着王贤在山西时，对那张輓奉承得紧，所以有些不确定道。

“嗯。”王贤点点头，看看秦淮河边有个卖卤煮的小摊子，便走过去道：“告诉他，今晚不吃花酒，改吃卤煮了……”

“这差的可真不小……”周勇小声嘟囔道。

王贤便在河边卤煮摊子找了个地方坐下，这种小摊子甚至连店面都没有，都是摊主推着大车到河边摆摊，设下几张小桌子小杌子，照顾生意的都是贪恋秦淮风光的寻常百姓，连那些陪主人来喝花酒的家丁之流，都不肯光顾，唯恐失了自己的身份。

所以像王贤这样，带着一群护卫随从来吃饭的，摊主和食客们都是头一回见，见那些彪形大汉一个个满脸横肉，一看就不似善类，食客们吓得饭也不吃，纷纷丢下几个铜板便落荒而逃。摊主却是逃不了的，站在那里两股发抖，都快吓哭了。

“兀那老汉不要害怕，”好在护卫们都知道大人行事低调，对老百姓更是客气，所以赶忙安慰摊主道：“我们公子只是要借贵地会客，你且先行回避。”说着丢过去一吊铜钱。

那摊主抱着那一吊钱，忙连声道谢着走开了，这些钱顶他摆摊半个月了。何况对方就算不给钱，让他滚蛋他敢不滚？

第六百零一章卤煮

卫士们将桌椅擦净，请王贤坐下，又要去临近的酒楼叫吃食，却被王贤阻止道：“别麻烦了，大锅里还炖着卤煮呢，不吃也浪费了，一人来一碗得了。”

“大人什么身份，岂能吃这种街边摊上的东西？”卫士们登时不安道。

“都是用来填饱肚子的，哪那么多讲究？”王贤说这话时，感觉自己果然文明多了，要是放在以前，自个八成会说‘吃到肚里都会变成屎’……

手下拗不过他，只好把那摊主叫回来，让他先做了一碗卤煮，尝过没有问题，才又盯着他给王贤准备吃食。只见那摊主娴熟地将火烧切井字刀，豆腐切三角，小肠、肺头剁小块，从锅里舀一勺老汤往碗里一浇，再来点蒜泥、茱萸油、豆腐乳、韭菜花，转眼之间，一碗热腾腾的卤煮便做好了。

海碗一端上桌，王贤便闻到扑鼻的浓香，不禁食指大动，动筷子尝一尝，火烧透而不黏，肉烂而不糟，尤其是其中的小肠，酥软味厚而不腻，没有任何异味。偶尔吃到一片白肉更是满口脂香。在这荡漾着脂粉香气的金陵河畔，吃着热气腾腾的卤煮，王贤竟感觉比吃什么佳肴还要过瘾。

转眼之间，一海碗卤煮全都下了肚，王贤满足地呼口气，擦擦额头浸出的汗水，才看见张鞬张二爷，已经张大嘴巴站在那里好久了。

“二爷好久不见，要不要也来一碗？”王贤掏出手巾擦擦嘴，笑着对张鞬道。

“我的王老弟，你放着二十两银子一桌的花酒不吃？”张鞬彻底无语道：“却叫我来吃这个，这是……”他本想说‘这是人吃的么’，但见王贤都吃了一海碗了，只好改口道：“这是咱们这种身份的人吃的么？”

“在大漠，我喝过马尿，吃过皮带，当时要是有这样一碗卤煮给我，让我干什么都成。”王贤云淡风轻地笑道：“至于像在太原那样喝花酒，我是心向往之，身不能至了。”

“怕什么，你可是专门抓人的特务头子，谁能抓到你头上不成？”张鞬笑嘻嘻地说一声，又皱皱眉头，还是在黑乎乎的凳子上坐下，他像不认识一样端详着王贤道：“别跟我说你在山西的做派全是装出来的，那我可真是太伤心了。”就算是因为利益而纠葛，但人还是希望对方能跟自己志同道合，或者臭味相投……

“呵呵……”王贤笑笑，顿了好一会儿才道：“其实现在才是装出来的。”

“那我就放心了……”张輶刚生出的隔阂登时烟消云散，他还真怕王贤点头承认，那这人也太不上道了。他虽然想跟王贤交好，但那份天潢贵胄的骄傲，可不容许他热脸贴人冷屁股。下一刻，他一脸慷慨就义道：“好吧，今儿个我就舍命陪君子了！”说着一拍油腻腻的桌子，登时脸色一变，心说二爷我今天这牺牲可大了去了，又提高嗓门对那摊主道：“给我也来一碗……这个，这叫什么？”

“卤煮。”王贤笑道：“你没必要非得尝。”

“有必要，谁让咱们是哥们呢！”张輶龇牙咧嘴道：“能一起享得了天大的福，就能一起吃得了地大的苦。”

“那你随便。”王贤心说，怪不得以大明今日威服四海之天威，短短几十年就被人把皇帝俘虏了去呢……这些个元勋之后，吃个卤煮就觉着吃了大苦，将来等他们领兵打仗，不被也先虐死才怪呢。

虽然他利用先知的优势作了个弊，把未来的蒙古太师也先从草原弄到京城剃度了，现在庆寿寺里当小和尚呢。但与蒙古人密切接触后，王贤也很清楚，这根本解决不了问题。只要蒙古人的处境没有改善，只要大明衰落下去，没有也先，也会有也后，没有土木堡，也会有木土堡的……

事实上，‘土木堡’是王贤内心深处一直回避的三个字，以他的性格实在不愿背负那么沉重的枷锁，但随着在大明的时间越来越长，自己所处的位置越来越高，他难免越来越频繁地想到那一场灭顶之灾……

五十万大军毁于一旦，大明皇帝耻辱被俘，随驾文武尽数蒙难，大明帝京岌岌可危……虽然有自己准妹夫力挽狂澜，却无可逆转地改变了大明朝的气运。从那以后，大明两代大帝建立起的无敌大军土崩瓦解，对蒙古人一个甲子的绝对压制荡然无存，帝国门户洞开，边境烽火连绵，虏骑长驱直入，百姓生灵涂炭。

更深层的悲剧是，从那之后，大明朝的勋贵武将彻底失去了话语权，文官则彻底绑架了皇帝，统治了整个国家，在带给大明朝一段辉煌文治的同时，也让国家在重文抑武的道路上越走越远，开国时纵横驰骋、天下无敌的大国骄民，终于变成了一群羸弱的羔羊，最后竟亡在自己昔日卑微的奴仆手中，拉开了二百年的亡国史……

王贤此生最大的痛苦，便是这种预知未来带来的无可逃避，偏他又不是那种愿意粉身报国的圣人，便只能先掩耳盗铃，不去想未来会怎样。可惜这法子似乎越来越不好使，他也越来越容易被勾起，这些让人艰于呼吸的思绪了……

‘奶奶的，能从一碗卤煮想到民族被奴役，我也真是奇葩了……’王贤使劲摇摇头，甩掉这些让人纠结无比的心事。

王贤在那里纠结无比，张輶对着一碗热腾腾的卤煮，同样是无比纠结，他拿起筷子在这一碗‘鸡零狗碎’里挑了又挑，终于夹起一块，刚要送到嘴里，却发现这软乎乎的竟是一块猪大肠，登时险些作呕。他心里狂吼道：‘人怎么能吃这个呢？洗干净了没有，不会还有屎吧！’

张二爷终究还是勇气不足，放下筷子，跟王贤打开话头道：“你老弟可真不够意思，都回来这么长时间了，也不跟我联系？”

“二爷这话新鲜，我现在就是一瘟神，挨谁谁倒霉，哪还敢给旁人招祸？”王贤回过神，苦笑道：“也就是二爷这样神鬼辟易的身份，才不在乎我那些仇家，敢大大方方约我出来吃花酒。”

“嘿嘿，”这话张輶听着痛快，得意洋洋地笑道：“怎么样，患难见真情吧？”

“是，打接到二爷的帖子，我这心里就暖烘烘的，”王贤一本正经道：“这不一刻不耽误，就来赴约了么？”

“嘿，我张二请客哪回不是不求最好，只求最贵？”张輶白他一眼，夹一筷子猪肺道：“结果这次倒好，咱俩就在江边吹着风吃这个……”

“卤煮。”王贤道：“其实还挺好吃的。再来一碗。”

“你还真吃上瘾了！”张輶没好气地白他一眼道：“别给我丢人了成不？你不去青楼，咱们去酒楼也成，二爷我在一品楼上常备着包厢，我带你去吃点人吃的东西。”

“不用换地方了，”王贤摇摇头道：“咱们来日方长，我现在是龙肝凤髓也吃不出味来，就是找个地方，和二爷说说话。”

“这里倒是说话的好地方。”张輶看看四周，凉风习习，春光旖旎，“说吧，有什么事儿？”

“呵呵……”王贤就喜欢张輶这点，虽然满身荒淫纨绔气，但为人痛快干脆，说一是一，“是有个事想拜托一下二爷，我这两天排了一出戏，可是苦于无人欣赏……你也知道，咱是个外来户，认识人没几个，只能请二爷帮着请人，看看能不能找几位贵客莅临指导一下？”

“你还有心情排戏，哈哈，有意思有意思，什么戏？”张輶这样的风月班头，对吃喝玩乐的事情都充满了兴趣。

“阎罗殿。”王贤淡淡道。

“还真有戏？”张輶再一想，觉着王贤葫芦里肯定还有别的药，有些狐疑道：“你府里养着戏子么？用不用我给你借几个名角救场？”

“不用。”王贤摇头道：“这出戏全是由我衙门里的人来演，保证精彩就是。”

见王贤卖关子，张輶也不追问，保留悬念到揭开谜底的一刻才有趣味。便笑道：“好，我不问，不过你想找多少人来看戏？”

“也不用太多，不过得是皇上很信任的人。”王贤想来想去，皇帝最信任的几个人是指望不上的，只能退而求其次，请那些也很得皇帝信任的公侯伯爷们捧场了。当然分量上肯定不足，实在不行还是得以量取胜……

“你这是要让他们当见证人？”张輶听出点道道来：“看来这件事很重要了。”

“当然很重要，不然岂会轻易劳动二爷？”王贤笑笑，正色道：“不过这件事，会彻底得罪纪纲，二爷千万不必勉强，只要替我保密就好！”

“这话说得该打，我是怕事儿的人么！”张輶啐一口，拍着胸脯道：“既然认了你这个兄弟，那就没什么好说的，风里来、火里去，陪你一起把他干挺就是！”说着嘿嘿笑道：“要是咱们能把纪纲给干挺，那我以后可就风光了，看我哥还说我整天不干正事儿！”

第六百零二章集体放鸽子

“……”听了张輶的炎炎之言，王贤心里这个汗，不禁暗叹一声，这才是真正的天之骄子，有英国公这棵遮风挡雨的大树，别人怕纪纲，张輶却是一点都不怕。但王贤还得嘱咐一声：“你考虑考虑再答应不迟。”

这时候又一海碗热腾腾、香喷喷的卤煮端上来，王贤便不管他，埋头大吃起来。这阵子天天殚精竭虑，少食缺觉，这还是头次吃这么痛快。

见王贤吃得津津有味，张輶还真好奇了，难道这玩意儿还别有风味不成？想到刚才都说了‘刀山火海也陪他下’的大话，连一碗卤煮都不敢吃，也实在说不过去……张二爷终于鼓起勇气、圆瞪着眼，终于一筷子送到口中……一动不动片刻，张輶开始战战兢兢地咀嚼起来，然而预想的反胃没有出现，反而感觉唇齿留香，美味得紧。

张輶那张扭曲的脸渐渐绽开，眼睛也眯起来，末了使劲咂咂嘴道：“还挺好吃呢……”

结果那天晚上，高贵冷艳的张二爷，吃了整整三海碗卤煮，撑得他抱着肚子哼哼道：“真没想到，这玩意儿竟这么好吃。”

“哈哈，所以说，英雄不问出处，好吃不管卖相。”王贤大笑起来道：“只要这回二爷给我把人找好，我再请你吃更好吃的。”

“成！”张輶扶着桌子站起来道：“你的意思我明白了，就是想找在皇上面前说得上话的人呗，这事儿你找别人还真不好办，找我可算找对人了。”说着拍拍胸脯道：“包在我身上了！”

“注意保密。”王贤嘱咐一声。

“放心，我有分寸。”张輶笑道：“吃饱喝足，你真不跟我去乐呵乐呵了？”

“二爷这就不厚道了。”王贤郁闷道：“故意馋我还是怎着？”

“我没那意思，”张輶神秘兮兮地笑道：“其实不是非得去青楼，才能快乐地玩耍的，这京城暗藏的温柔乡多了去了，我带你去见识见识？”

“倒真想见识一下，”王贤苦笑道：“不过纪纲的耳目众多，暗中不知多少双眼睛盯着咱们，对我来说哪里也不隐蔽。”

“这倒也是。”张輶同情地看看他道：“那只能等你干掉纪纲，大权独揽

后，兄弟我一定给你包下最红的青楼，请秦淮十艳一起捧场！”

“秦淮十艳？”王贤一愣道：“不是秦淮八艳么？”

“不过是个噱头而已，你说八艳就八艳吧。”张輶笑嘻嘻道：“老弟，既然如此，兄弟我只能独闯桃花帐了！”说着朝他挤挤眼道：“兄弟我也是为了正事儿，得靠那几个玩得好的兄弟，才好说动他们家长辈不是。”

“嗯。”王贤点点头，一抬手，边上的周勇忙递上一个信封，“不能让二爷出力又花钱，这点经费你先用着，不够只管跟我说。”

“收起来，把我当什么人了！”张輶却变了脸色道：“老子是缺钱，但绝对不拿兄弟的钱！”说着怪罪地看一眼王贤道：“你是不是没把我当兄弟？”

“此言差矣，朋友有通财之谊，你跟我客气才叫见外。”王贤却摇头笑道：“正是把二爷当兄弟，才想让你发点小财。”

“嘿……”张輶笑骂道：“让你这么一说，我不要还不对了。”

“那当然。”王贤认真地点点头道。

“那我就不跟你客气了，一世人、两兄弟，咱们不说废话了。”张輶这才有些忸怩地把信封收起来，挥挥手笑道：“我去给你找人了！”

“拜托了。”王贤笑着与他作别。待张輶走远了，一旁的周勇才无语道：“这些世家子弟真能装，明明见钱眼开还得假撇清。”

“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王贤却不在意地笑道：“何况张輶还是有分寸的，他要是打着他哥的旗号胡作非为，早就发大财了，哪还会稀罕这点小钱？”

“大人，您说他这次约您出来，经没经过英国公的同意？”周勇小声问道。

“应该是经过了，不过人家不承认谁也没招。”王贤道：“其实像英国公这样的社稷重臣，不到万不得已，是不会选边站的。但他拦不住他兄弟，张家老三已经被汉王拉去做指挥使了，我们要是再不拉住张家老二，英国公就彻底偏向汉王了。像他这样的重臣，不用为汉王摇旗呐喊，只稍稍流露一点倾向，就足以让天平倾斜了。”

“好在张二爷主动联系大人，看来是想跟咱们这边结好。”周勇庆幸道。

“大家族才有两边下注的资格，这样不管谁赢了，他们都不会输。”王贤

哂笑一声道：“张輓想通过我跟太孙联系上，太孙也想通过我，跟他联系上。你情我愿、干柴烈火，也就不足为奇了。”

不得不佩服严清的能耐，根本不用王贤操心，他带人一番紧锣密鼓地准备，一天之后便跟王贤汇报说，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了。王贤让他们预演了一下，感觉效果还真是绝佳，不禁对严清大加赞赏。

严清倒谦虚地表示，主要还是吴为这些人素质很高，自个有什么想法他们都能在最短的时间办到，自己不过只动动嘴罢了。经过王贤开导，吴为也转变了态度，忙说主要还是严先生筹谋得当、居中指挥的功劳……见他们相处得比预想的融洽很多，王贤也是高兴极了，当即表示待今晚过后，便给所有人放假三天，以资鼓励！

众手下也是好久没有假期，闻言全都兴高采烈，一个个干劲十足，再次演练起来，唯恐到时候出了岔子，坏了大人的大事。

“大人，现在就看您能请来什么人了。”严清对营造的效果满意极了，所以分外渴望有够分量的观众，能把看到的一幕传给皇上。

“唔，放心吧……”王贤笑道：“保准超乎你的想象。”但其实他心里，对不靠谱的张輓，一点谱都没有。待从严清那边出来，王贤便问负责和张輓联系的帅辉道：“张老二那边怎么说的？”

“张二爷说，大人放心吧，观众阵容保准超乎大人的想象。”帅辉笑道：“这些天，属下在张二爷那边，看他尽心尽力、软磨硬泡，还真是把大人的事儿当自己的事儿。”说着笑笑道：“他说就是自己的事儿，也没这么上心过，一定不会出岔子的。”

“但愿吧。”王贤嘟囔一声，便进了签押房处理公务，可怎么也集中不起精神来，隔一会儿就看看墙角的沙漏，只觉着时间怎么过得这么慢……

好不容易挨到夕阳西下，王贤干脆推下手头的公务，翘首以待起来。按说他是见过大世面的，不该这样，可今天玩得实在是太大太荒诞，要是一旦搞砸了，自己就彻底弄巧成拙不说，恐怕连仕途都要走到头了。

说实在的，王贤那天头脑一热，同意了严清的方案，但睡一觉隔天起来便又觉着吴为说得有道理了，自己干嘛要冒这个险？万一偷鸡不成蚀把米怎么办？不过王贤有个好处，定下的事情就不会改变了，他更不能让严清看轻了自己，所以其实是在硬撑着……

等啊等，等到天色擦黑，却没等到一个大人物，连张輓都不见踪影。王贤感觉有些不对劲了，妈的，这不靠谱的家伙不会是牛皮吹破了吧？那只好取消计划，让大家一番辛苦泡汤了……

就在他准备下达命令时，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传来，王贤一看，是满头大汗的帅辉，和同样满头大汗的张輓府上管家，两人气喘吁吁跑过来，给王贤行礼后，便上气不接下气道：“大……大人……出……出状况了……”

“先把气喘匀了再说。”王贤心里咯噔一声，只能表面镇定地下令。

张輓的管家乃武将出身，调匀气息的速度比帅辉快多了，那边帅辉还在呼哧呼哧大喘气，他已经可以正常禀报道：“大人，我家二爷原本已经约好了成国公并几位侯爷来给大人捧场。二爷为防变故，今天中午还差小人挨家去确认了，都说没问题，一定按时到场。”

“结果出了什么变故？”王贤沉声问道。

“结果二爷都要出发了，却接二连三接到那些人的传信，说家里有事，去不了了。”张輓的管家脸色也很不好看，这种赤裸裸地打脸，连他这个当管家的都受不了了，愤恨道：“有的说突然闹肚子，有的说突然脚扭了，有的说家里儿媳突然要生了……编瞎话也不用心点，就是存心在羞辱我家二爷！”

“也许事出有因。”王贤倒觉着无所谓，来不了就来不了吧，可能是那些公爷侯爷不像张輓这么二百五，还是很忌惮纪纲的。

“管他什么原因！要是不想来早说啊！中午答应得好好的，事到临头再变卦，这不是把人当猴耍么！”张管家不忿道：“这下我家二爷找别人也来不及了，他让小人给大人带话说，他这就去成国公家，要是成国公还不肯来，他就一头撞死在他家门口！”

“……”

第六百零三章大牌观众

“二爷这是何必？大不了这出戏不演了，让他跟那些好兄弟闹得不快，就太不值得了。”王贤苦笑一声道：“不行，我得去劝劝他。”

“这不光是大人的事儿，还事关我家二爷的颜面，”张管家苦笑道：“您去也是白搭，由着二爷闹去吧，闹够了也就消停了……”张管家这种张玉麾下的家将，被张辅指定为张輶的管家，其实监督照看的意义，要大于给他管家的任务。

“这事儿闹的。”王贤叹口气，郁闷地背手转回，来到预备做阎罗殿的狱神庙前，看到忙忙碌碌在做最后准备的一众手下，他感觉实在无法启齿，但也只能开口道：“大伙儿停一下……”

从严清以下，所有人都停下手头的活计，眼里满是兴奋地盯着王贤，虽然他们办过的案子不计其数，但像这次这样新奇的，还是破天荒的头一回。这可是要扮演阎王小鬼、把阎罗殿搬到人间啊！

“出了点意外，说好的观众来不了了……”看着这些眼睛熬得通红的忠心手下，王贤有些艰难说道，谁知话才说了一半，便听一个急促的声音从门外传来：

“说好的观众来不了了，但来了更大牌的观众！”

伴着这一声叫唤，满头大汗的张輶出现在王贤面前，一脸怪异道：“大伙儿加紧准备，这次只能成功，不能演砸！”

众人心说你谁啊，说话这么大口气，也不怕风大闪了舌头？自然没人鸟张輶，都望向王贤。

“是这样的，临时来了贵客，所以大家千万不能出岔子。”王贤瞥一眼不靠谱的张輶，对众人一摆手道：“各就各位吧！”

“喏！”众人不知方才发生了什么，不过他们也顾不上那么多了，先全身心地准备接下来的‘表演’再说。

王贤则和张輶走出狱神庙，叹气道：“你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唉，一言难尽，我也不知道是帮了你，还是害了你。”向来大言不惭的张二爷，竟然出奇地言语闪烁起来：“现在不是细说的时候，总之你赶紧让手下打起十二分精神，就当是皇上来视察吧，千万别出娄子！”

“你这比喻还真是……”王贤说到一半，咕咚咽口唾沫道：“难道真是皇上驾到？”

“是啊……”张輓哭丧着脸道：“刚才我管家来跟你说了吧，我去成国公家质问，他到底为什么放我鸽子，结果这家伙说，是皇上让他放的。还说是他在伴驾时，无意中対皇上提起这件事的，结果皇上来了兴趣，竟要微服来看戏。朱勇已经去接驾了，圣驾随时就到……”

话音未落，便听外面一阵嘈杂，帅辉一脸见鬼地跑过来，“大人，快，快接圣驾……”

“不要慌，一切如常即可。”王贤皱皱眉头，沉声吩咐道。

“是。”帅辉登时满心惭愧，心说我和大人的境界是越差越远。

张輓也直竖大拇指道：“有周亚夫的范儿！”

王贤只故作高深地一笑，其实他今天为了这出戏不出岔子，已经采取了最高等级的安保措施，既然已经没法再加强，那又何必再故作紧张？

说话间，狱神庙已经涌进来几十名身穿锦衣的汉子，二话不说，便以最快的速度扑向各个险要之地，这些人极其训练有素，动作迅捷无比。只是他们动作再快，也敌不过先来后到……他们所有人预备占据的位置，都已经身穿黑衣的锦衣卫把守了。

情况不明，锦衣卫纷纷抽出兵刃，那些锦衣汉子只好颇为尴尬地站住脚，为首的一个从怀中摸出腰牌，亮给王贤道：“我们是大内侍卫！”

之前帅辉已经验过腰牌，王贤也没必要再做作了，便点点头，肃然道：“可是圣驾？”

“不错。”那锦衣首领点下头。

“下官全凭差遣。”王贤忙拱手道。

那锦衣首领环视一周，有些无语道：“防备已经很完善了，只要把那些位置让出来就好。”

“撤！”王贤一声吩咐，锦衣卫便让出了哨位，那些御前带刀的大内侍卫则取而代之，转眼便隐匿在黑暗中。

待王贤和张輓来到狱神庙门前恭候，却没有见到预想中的煌煌仪仗，只见数十名锦衣骑士从远处飞快而来，转眼便到眼前。待随扈的骑士分开，便

现出被护在核心的两骑。只见为首的绿袍中年人身形壮硕、虬髯茂密，正是大明永乐皇帝！

也不知是不是心理作用，王贤觉着朱棣虽然穿着便服，还是一身挡不住的王霸之气！

皇帝虽然不常见，但王贤和张輶还是能时不时见到的，赶忙率众跪了一地，高呼起来：

“臣等恭迎圣驾！”

“进去说话！”朱棣轻车简从而来，自然不欲引人注目，淡淡瞥一眼王贤，便纵马进了狱神庙。朱棣身旁跟着的那个年轻人，不过二十四五岁，生得面如重枣、状貌雄伟，卖相十足，便是成国公朱勇！

朱勇是靖难大功臣朱能之子，永乐四年，朱能担任征夷将军，征讨安南，不幸病死于军中，追封东平王，谥号武烈。皇帝痛失心腹爱将，转过年来，便让朱勇袭了他父亲的爵位。

当时朱勇不过才十五岁，便成了大明朝的国公爷。而且皇帝爱屋及乌，对酷肖其父的朱勇很是疼爱，时常将他带在身边，亲自教导他兵法武艺，说视若己出也不为过。

这次正是朱勇陪皇帝射箭时，讲些好玩事儿给朱棣解闷，才不小心说漏嘴的……朱勇和张輶年龄相仿，那是光着屁股玩到大的铁哥们，见这次给兄弟惹了麻烦，他朝张輶挤挤眼，便不好意思地跟着皇帝进去了。

待朱勇进去，王贤和张輶便起身相视苦笑，事到如今，只能自求多福了……

两人默默跟了进去，便见朱棣立在院中，饶有兴趣地打量着彻底面目全非的狱神庙——最醒目的一处变化，便是原先的牌匾被撤掉了，换成一块蓝底红字鎏金的牌匾，上书三个令人触目惊心的篆书——阎罗殿！

“王贤，你搞什么名堂！”朱棣看向王贤时，面色却是不善的，竟像是在兴师问罪。

王贤忙跪地请罪道：“皇上，臣奉旨意重审水车巷杀人一案，然而此案经日久远，大部分人证物证据已湮灭，嫌犯又死不松口。臣也是实在没办法，只能出奇招了。”

“哼，我看你是瞎胡闹！”朱棣翻翻白眼道。

其实皇帝不是气王贤瞎胡闹，而是气他邀请一众公侯来观看，虽知道他是想请人作见证，以免再出变数，但这难免有胁迫圣意之嫌……这才是皇帝不快的原因。不过王贤一说是齐大柱的案子，朱棣也就释然了……那案子让多少官员丢了乌纱？刑部和都察院的堂官都牵连进去，到现在还揪扯不清。王贤实在是太想斩断这个牛皮案了，一时用力过猛，没考虑那么周全，倒也是情有可原的。

说起来，这真是王贤的疏忽了，他没想到这样会让皇帝不高兴，不过幸运的是他之前在英国公身上下的功夫没白费，张辅几句美言，让皇帝对王贤的好感大增。有道是情人眼里出西施，虽然皇帝和王贤不是情侣关系，但因为对他印象很好，这才会凡事往好处去想……

可见做人还是要有贵人相助。

当然，本身的机敏也必不可少，王贤很快意识到自己的疏忽，忙一脸惶恐道：“是臣思虑不周，此事应先请示皇上的。”说着有些羞赧道：“臣当时觉着此举太过荒谬，担心会被皇上训斥……”

“你这样不是更得挨训？”朱棣哼一声。但这样说，就意味着王贤很幸运地过关了，果然，朱棣摆摆手道：“算了，你是主审官，请勋贵陪审也合情合理。”顿一下，便转了话题道：“你不是要演戏么，什么时候开演？朕特意从宫里出来看戏，你可别演砸了。”

王贤这才暗暗松口气，发现自己后背都湿透了，所谓伴君如伴虎，古人诚不欺我！

“皇上请移步偏殿，那里是观众席。”定定神，他向朱棣请罪道：“事先不知皇上驾临，因此把坐席设在了东侧殿，实在是罪该万死。”

“朕没那么多讲究。”朱棣摆摆手，便龙行虎步地往侧殿走去，“就算宫里的戏班子演戏，也没说让朕坐在正中的台上，他们跑到台下演……”

皇帝说了笑话，够资格笑的人马上被逗笑起来，张輓没有王贤的演技，又不像朱勇是在皇帝身边长大的，所以难免笑得不自在，就像被人挠痒一样。

偏生朱棣眼尖无比，一眼就看到张輓的表情，但皇帝却想岔了，以为他还为之前的事情难释怀呢，便笑着替朱能解释道：“张輓，你别生朱能的气，是朕让他阻止那些客人前来的，不是你面子不够，也不是朱能不够兄弟，要怪就怪朕吧。”

“臣不敢，臣惶恐。”张輓前两句还算正常，随后就又觑着脸拍马屁道：“不过臣没生朱勇的气，他虽然替我辞了好几个客人，可他帮我请的客

人，却比我请的人贵一万倍。所以臣非但没生他的气，感谢他还来不及呢！”

“那就好，那就好。”朱棣被张輶的马屁拍得很受用，大笑着进了偏殿。

第六百零四章阎王殿

更鼓沉沉、万籁俱寂。

今夜星月无光，阴云密布，黑暗笼罩着北镇抚司诏狱，使这座京城百姓闻之变色的恐怖监狱，愈发显得阴森可怖。在这座两丈高、顶部布满荆棘的青砖深墙内外，流传着许多恐怖的传说，都说一天黑，墙角下便有许多冤鬼在游荡，若是走近了，还时常听到鬼哭声，还说那条通往诏狱入口的幽深甬道，是鬼门关的一条入口。因此天一黑，除了必须要巡逻的锦衣卫，就是北镇抚司内部的官兵，也不愿靠近诏狱一步……

不管那条甬道是不是通往地狱的黄泉路，诏狱内部确实是暗无天日的活地狱，潮湿幽暗的牢房中，不分昼夜都是一片黑暗，只有石墙上每隔一段距离，嵌着的风灯，放射出一点昏黄的光，弱弱地照射着那一间间粗铁栅栏围起来的牢房。

虽然外面已是阳春三月，但这诏狱地牢中仍是阴风飕飕、彻骨深寒，空气中弥漫着浓重的腐臭气息，寻常人在里面待一会儿就要生病，牢中的犯人整天待在这种环境中，许多人支撑不住瘦死了，剩下的就算不死，也已经苟延残喘，人不人鬼不鬼了……他们已经彻底麻木了，恐惧、疼痛、羞耻……那些人类与生俱来的感觉，一样样的迟钝丧失，就连老鼠啃噬他们腐烂的肢体，都会无动于衷。

原北镇抚司副镇抚李春，就被关在这里头。王贤那日开堂审案，虽然李狗儿咬牙揽下了所有责任，但李春一个徇私庇护、诬害良民的罪名是跑不掉的，因此退堂之后，他便被投入了诏狱。至今已经一个多月了，这一个月来，李春整日蒙受狱卒的欺凌唾骂还在其次，更让他痛苦不堪的是饥饿和绝望。

按照规定，诏狱里每天开两次饭，卯时第一餐是清水样的稀饭和一个鸡蛋……大的黑面窝头，酉时第二餐则是沙子比米多的糙米饭，配上清水煮的白菜。这样的伙食，真是能活活饿死人的，为了减少消耗，囚犯们只能每天躺着一动不动，当然他们也没力气动弹……

狱卒们没有因为李春曾是他们的头头，而给他特别照顾。这三天来，更是像忘了他一样，不是不给他早餐，就是不给他晚餐，甚至今天一餐都不给，李春饿得两眼昏花，一动不动地躺在稻草上，连喘气的力气都要没有了。

比饥饿更难挨的是绝望，那日过堂后，李春彻底失去了和外界的联系，他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不知为何过了这么久，大都督还不来搭救自己？莫非是大都督已经放弃自己了？还是说大都督自己也遇到了什么麻烦？

不管哪一种可能，李春都知道随着被关押的时间越来越长，自己获救的希望就越渺茫，一想到为了不拖累纪纲，却赔上了自己叔侄的性命，纪纲却不肯拯救自己，李春就满腹怨气，他恨不能把知道的都说出来，让纪纲也来陪自己一起坐牢。不过这也只是想想，他要是敢把纪纲供出来，全家老小几十口都得死光！

李春被饥饿和绝望彻底打倒了，他全身无力地躺在稻草上，任由牢房中瘦骨嶙峋的老鼠在身上蹿来蹿去，却一点也不想、也没法驱赶它们。他已经动不了了，脑海中不断浮现的各种幻觉，让他明白自己这是在等死，不知什么时候，就会彻底解脱了……

就这样昏昏沉沉地挨到二鼓之后，李春忽然听到一声恐怖的鬼叫，接着一阵阴风嗖嗖地吹到牢里面，一盏盏风灯接连熄灭，牢房中狱卒的赌钱声、囚犯的呻吟声转眼也听不到了，就连刚才在他身上爬来爬去的老鼠，也倏然不见了……

整个牢房突然死寂一片，李春能清晰听到自己的呼吸声，这诡异的安静让李春害怕极了，忙用尽力气挣扎着坐起来，却看到了恐怖的一幕，只见两盏放着惨绿色光的灯笼，从牢房通道尽头缓缓飘了过来！那灯笼左右根本没有人，就这么孤零零地飘过来，悬停在他的牢房门口！

李春被这一幕吓得浑身体毛直竖，但更恐怖的还在后头，只见不知何时，又有两个人立在牢房门外，一个穿着黑色的长袍，戴着黑色长帽，另一个穿着白色长袍，戴着白色长帽，这两人都是面色惨白，双目血红，嘴里生着长长的舌头，悬空立在牢房外，面无表情地盯着他。

是的，这两位是悬空的，离地足足一尺！

“黑白无常！”李春失声叫起来，一颗心彻底冰凉，我真大限已到了！

“你可是李春？”黑白无常同时鬼气森森地问道，也不见他们嘴巴动，便发出令人牙齿打颤的声音。

“是……”李春失神道。

“你的阳寿尽了，跟我们见阎王去吧！”黑白无常沉声说道，便见黑无常手中的哭丧棒一甩，那上锁的牢门自己就开了。哭丧棒又一点，牢房中火光一闪，倏然蹦出一个青面獠牙、通体黝黑的恶鬼，他两步来到李春面前，提起李春的头发，便将他扛在肩上！

李春早已经吓得屎尿横流，哪有一丝力气反抗，待被恶鬼扛在肩上，他只觉着那丈二恶鬼全身极冰极冷，喷出的鼻息恶臭无比，已然吓得魂魄出窍

了，再一看自己刚才躺的地方，竟赫然还躺着个人，定睛一看，不是自己又是哪个？登时吓昏了过去！

昏昏沉沉中，也不知经过多少黑暗之处，过了多少道尸山血海、看到多少游荡的孤魂野鬼，他终于来到一处宏伟的殿阁外，只见许多青面獠牙的鬼卒站在阶下，这时那黑白无常已经不见，唯有那背着他的鬼卒，将李春一下丢在殿前，朝迎上来的鬼卒唱个喏，便转身消失了。

浑浑噩噩间，李春便被两个鬼卒用冰冷的铁链锁了，牵着他进了重重殿阁，李春早就魂不附体，身不由己地随着那鬼卒穿过一间间殿堂，但见那殿中毫无例外阴气森森，只有黯淡的绿色的光，照射在那些鬼卒身上分外可怖。更可怖的是那些在鬼卒手下受刑的人，有的被下在沸腾的油锅中挣扎，半边身子都只剩骨头，却仍然惨叫不已；有的被大锯锯成两段，上半身还茫然地爬着，寻找自己的下半身。还有那女犯，被鬼卒掰开嘴，用铁钳拔出舌头，那连根而出的舌头，带着血甩在李春眼前，纵然他曾以酷刑为乐，也再次被吓昏过去！

到了这会儿，李春已经对自己来到阴间深信不疑了，当他看到那些受刑的犯人，陡然想起了自己在阳间的罪行，真要是追究起来，可谓是罄竹难书啊！这要是判起刑来，还不得打入十八层地狱，永世不得超生？！

待到李春再次转醒，便见自己跪在大堂上，堂上设了一张大大的公案，中间也无高照等物，唯有一对烛台上，点着绿豆大的绿蜡烛，光芒幽幽，隐隐能看清，公案后端坐个身穿龙袍，头戴帝王冕的黑面虬髯的帝王，显然是阎王爷无疑！

在阎王下首左侧，则立着个身穿大红蟒袍，头戴乌纱的官员，只见他左手持着一本案卷，右手执定一枝铁笔，只见他面色靛青，神目如电地朝自己望来，李春直感觉自己的肺腑都被看透了，所有的秘密都尽收对方眼底！

显然，这是判官！

那阎王和判官之下，又侍立着许多丈二高的牛头马面，各持鬼头刀、白骨棍，威风凛凛立在堂下。

被这群巨大的鬼神包围着，李春感觉自己像是婴孩一样，忙双膝跪地，磕头如捣蒜，他知道自己干的那些事儿，能在阳间瞒得过人，却瞒不过阴间的阎王，一笔笔都在生死簿上记着呢，抵赖不得，只能抢先坦白，争取宽大处理了……

这时候，那黑无常不知从何处出来，又是悬空着飘到阎王驾前，唱个喏道：“奉阎王差遣，将大明应天府人氏李春带到，请判官验明正身！”

“所拘不错，正是此人。”那判官点点头，朝阎王爷拱手道。

“唔，你退下吧。”那阎王爷一开口，声音如洪钟一般，震得整个阎王殿都嗡嗡作响。

黑无常又行了礼，便飘然离去了。便听那阎王洪声问道：“崔判官，此人在人间有无罪行？”

那崔判官便翻开手中的生死簿，念念有词一番，抬头厌恶地瞥了李春一眼，然后对阎王禀报道：“启禀大王，此人作恶多端，其罪行真可谓罄竹难书，怙恶不悛呐！”

阎王闻言震怒，重重一拍惊堂木，便听殿外雷声滚滚，只听阎王暴喝道：“既然如此，将他打入十八层地狱，受那蒸笼炮烙、刀山油锅、磔刑刀锯之刑，永世不得超生！”

“喏！”阎王一声令下，那牛头马面便舞动刀枪，朝李春刺来，李春一句‘大王饶命’还没出口，肩背上早已中了一枪，顷刻之间，血流不止，李春却感觉不到多少疼痛，心说我果然是死了……

两旁正要一齐动手，将李春叉入地狱，那崔判官却喊一声道：“且住！”

第六百零五章招供

崔判官的地位看起来不低，这一声让阎罗殿内的牛头马面停住手，阎王爷则有些不快道：“崔判官，你什么意思！”

“大王且请息怒，为臣突然发现，这阵子有几个冤鬼来阎王殿告状时，状告的正是此獠！”崔判官忙解释道：“那几个冤鬼怨气冲天，又不肯去投胎，整日在殿外鸣冤，煞是恼人。这李春纵难逃阴谴，何不将那几个冤鬼提来对质，以解他们的怨气！”

“不错。”阎王爷一寻思，转怒为喜道：“把那几个冤鬼带来！”

两旁的牛头马面忙一声应答，但见大殿中阴风飒飒、灯火昏暗，鬼哭声一阵紧似一阵。

不一会儿，牛头马面带上一个无头鬼，那鬼身材高大，穿着一身死囚服色，手里抱着一颗血淋淋，死不瞑目的脑袋！那脑袋七孔流血、面目狰狞，但李春还是能模糊看出，似乎是那被处决的齐大柱！

更让人惊悚的是，那脑袋竟然说话了，他愤恨地盯着李春，咆哮起来：“恶贼，还我命来！”

“齐大柱，你且站到一边，若再敢咆哮阎罗殿，非把你打入血池地狱！”崔判官沉声训斥道。

那头颅才畏惧地闭上嘴，被身躯捧着退到一旁，一双血红色的眼睛却仍在黑暗中愤恨地注视着李春。

不一会儿，又有个伸着长长舌头的老妇被带上来，那‘齐大柱’一见到她，就哭喊着叫‘娘’，显然这老妇便是齐大柱的‘老娘’，当日那齐大柱被处决后，他娘也跟着上吊死了，所以成了吊死鬼。

娘俩见面抱头痛哭，见阎王爷又流露出不耐之色，崔判官赶忙示意牛头马面将他俩分开。

下一个被带上的，是个七窍流血的壮硕中年人，这人李春不认识，但凭猜测也知道，他是被自己侄子毒死的张铁匠。

不过李春倒是认识第四个带上的冤鬼，竟然是那复审此案的原刑部郎中严清，严清不像别的鬼那么没规矩，向阎王爷恭敬行了大礼，便在指定的位置立好了。

阴曹地府就有这个好处，不愁没有人证，就连那做了枉死鬼的张狗子的娘张马氏，也被从枉死地狱带到了殿中。待这些冤死鬼一个个立在李春面前，若非是觉着自己已经死了，李春定要被活活吓死……

听着那些死鬼不停向李春索命，阎王爷一阵烦躁，拍案道：“尔等少安毋躁，那李春既已在此，这阎罗殿上，还怕他不肯招供么！”那几个死鬼这才乖乖闭嘴，阎王爷又转而对李春厉喝道：“李春，你在世间干了欺君恶事，可知罪么？”

李春浑身筛糠似的发抖，一个劲儿地喊冤，一旁的崔判官又道：“蠢货，到了阴间还想抵赖？这生死簿上写的明白，你在阳间收受贿赂、陷害忠良、杀人灭口、欺君罔上、罪孽深重！阳间被你瞒过了，在我地府中却断难隐瞒！所谓善恶有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现在就是你遭报应的时候了，除非另有隐情，否则不管你招是不招，都是在劫难逃了！”

崔判官将‘除非另有隐情’六个字念得极重，让李春心中打了个激灵。

“还与他啰嗦什么？”阎罗王拍案骂道：“大明当今永乐皇帝，乃荡妖除魔的真武大帝转世，最是英明不过，岂能指使这厮为恶，一定是他自己贪图贿赂，欺君弄权的！这种大奸大恶之徒，从来冥顽不灵！现在既然苦主人证都在，谅他也无从分辩，休要浪费孤的时间，左右，与孤引油锅伺候！”

“大王，规矩不可废……”崔判官小声劝谏道：“转轮王可早想找由头告大王的刁状了……”

“那厮只管放马过来！”阎罗王眉头一挑，却还是从善如流道：“那就让他招吧，若是此獠有半句迟疑，必是心想狡赖，即将他叉入油锅，令他永世不转轮回！”

两旁答应一声，便有牛头马面在一旁加油的加油、填火的填火，专等李春说了口供，即将他叉入！

李春见这样的情形，情知自己在劫难逃了，心下便起了计较，听阎王和判官的意思，如果我是元凶，则要下十八层地狱，永世不得超生。若我只是从犯，则虽然也要下地狱，但总还有个超生的盼头！

再说，自己已经死了，在阴间说出真相有什么打紧？难道还能传到阳间去不成？

想到这，他彻底放开心防，大声招供道：“小人自知罪孽深重，不敢求大王饶命，然而请大王明鉴，小人在阳间不过是个五品小官，一切不过依命行事！上峰有令，小人要是不照做，就会立遭横祸啊！”

“混账，你还敢污蔑永乐皇帝？”阎王怒不可遏道：“左右，给我叉进油锅里！”

“大王且慢，小人说的不是永乐皇帝，而是锦衣卫都督纪纲啊！”李春忙大声道：“纪纲此人飞扬跋扈、阴狠狡诈，对他的敌人最是残忍不过！这些年来，小人做的恶事，皆是出自他的命令，并非我的本意啊！”

“他都让你做了什么恶事？”崔判官沉声追问道。

“多了，什么残害忠良、杀人灭口、刑讯逼供、讹人家财。”李春道：“若是一样样说起来，一天一夜也说不完，就说今年开年以来，他要我谋害解缙一事吧。当时小人听说，解缙是天上的文曲星转世，这样的人杀不得，何况皇上只是问了句，缙犹在耶？并没有明旨要杀他。但纪纲不听劝，非要杀他，纪纲说此人是个祸害，专门和自己作对，要是皇上哪天心血来潮把他放出去就麻烦了，所以一定要抓住圣意模棱两可的机会将他杀死！”说着李春一把鼻涕一把泪道：“小人为救解学士也是出过力的，只是胳膊拗不过大腿，只能任纪纲把解学士杀死！纪纲就是这样，将诏狱视为自家的私人监狱，想让哪个死，哪个就不能活，小人不过是个狱卒，为他背了太多黑锅，求大王明鉴！”

“那齐大柱杀人一案，又是怎么回事儿？”崔判官趁热打铁道：“你快快从实招来，或可从轻发落，若有半句虚言，永世不得超生！”

“是是，罪人一定坦白从宽。”李春已经彻底投降了，自然竹筒倒豆子道：“此案其实原本与北镇抚司并无关系，只是牵扯到本司一名密探。那日那叫张狗子的密探，急匆匆来求我相救，原本小人是不管的。但他有一对家传的碧玉西瓜，是前元皇室至宝。

可惜被他娘藏着不肯给他。他想把那对碧玉西瓜献给小人，作为晋身之资，便想趁着他娘睡觉，去偷他娘的宝贝，谁知道老太太睡觉极轻，还是发现了他，死拽着他让他放下宝物。张狗子好容易得手自是不肯，便夺路而逃，谁知他娘也不是吃素的，竟缀在他身上不下来，还大喊抓贼，他一时冲动，就拔出刀来给了他老娘几刀，这才得以脱身。”

听到这，阎王爷望向那枉死鬼张马氏道：“他说的可属实？”

那张马氏跪泣道：“他说得不错，杀我者正是我儿，可怜我含辛茹苦把儿子养大，最后竟丧命在儿子手中！”说着哭得更伤心欲绝。

“好了，不要伤心了，你儿子的阳寿也马上就尽了，待他被拘到地府来，孤替你严惩他就是！”阎王爷一挥袖子，张马氏便消失在黑暗中。阎王爷又对李春道：“你继续！”

“张狗子脱身后，说他把刀子丢在湖边，藏好那对碧玉西瓜，又折回家中，带着他婆娘回丈母娘家去了。他婆娘虽然没亲眼看到他杀人，但知道前因后果，总能猜出个究竟，他本想把他老婆也杀了灭口，但他老婆是个尤物，他有些舍不得，加上他老婆也很机灵，保证什么都不会说出去，张狗子才打消了灭口的念头，让她在娘家躲一阵子，自己则回京打探消息。”

李春接着招供道：

“谁知张狗子一回京，就听说县里已经抓到凶手了，便是那卖冷饮的齐大柱。那个倒霉鬼凌晨起来到湖中采河鲜，结果河鲜没采到，却踩到了张马氏的尸首，吓得他魂飞魄散，丢下自己的筐子和镰刀，便跑回家里躲着去了。天一亮，官府便循着他留下的线索，很快找到了齐大柱家，又搜出了血衣和血鞋，竟是证据齐全！那杨知县便据此把齐大柱当成凶手，张狗子则成了苦主，什么事儿都没有！”

“那他找你坦白个什么？活得不耐烦了么？”崔判官沉声问道。

“若是此案就这样判决，他自然不会声张，可这种死刑的案子，是要刑部复核的，结果此案落到刑部郎中严清手中，此人是个精明的角色，从卷宗中看出许多疑点，再暗中访察一番，便排除了齐大柱的嫌疑，将真凶锁定在张狗子身上！”

“但那时候张狗子已经把一枚碧玉西瓜献给小人了，小人则将他提拔为正式的锦衣卫，他利用职务之便，探听到严清已经查出他才是真凶，这才吓坏了，赶紧去跟我求援。”李春道：“为了活命，他又献出了一枚碧玉西瓜，加上小人也觉着，自己才提拔起来的锦衣卫，就被刑部判为杀人犯，面上实在挂不住，这才一时糊涂，决定替他出头！”

第六百零六章终于招供了

“你是如何替他出头的？”崔判官追问道。

“一方面，我请纪纲帮忙，顶住刑部的压力，保住张狗子的锦衣卫身份！另一方面，北镇抚司也立案调查，但其实是在威胁证人、湮灭证据，把案子搅和成稀泥。”李春招供道。

“这还是你主导的，怎能算纪纲指使呢？”崔判官沉声道。

“起先确实是小人在主导，可后来刑部的刘尚书不同意释放张狗子，激怒了纪纲，他认为刑部不把自己放在眼里，就此接管了主导权，小人和侄儿后来的种种行径，都是出自他的授意！”李春把纪纲出卖得十分彻底道：“而且纪纲也不是纯意气之争，他当时正因为周新的案子而灰头土脸……其实周新的案子也是如出一辙，都是纪纲为了维护自己的权威，污蔑陷害大臣，他向皇上强调，文官一直在针对锦衣卫，其实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目的是挑战皇上的权威。当时周新的案子皇上一时受他蒙蔽，但最后以周新获释、官复原职收场，让皇上很没面子，对纪纲也多有不满。纪纲迫切需要向皇上证明，确实有官员在针对锦衣卫，就算没有这个案子，他也会利用别的机会。所以此案后来完全被他利用了，确实是他主导。”

阎王爷和崔判官对视一眼，听张春说下去道：“后来的事情，都是庄敬在给纪纲出主意，他让纪纲故意和刘尚书在午门前争吵，让这个案子惊动了皇上，皇上把他们叫到御前，询问他们到底为何争吵，两人便各执一词，一个坚持说齐大柱是凶手，另一个则坚持张狗子才是凶手，两人争执不下，皇上只好让右都御史王彰再审此案。”

“王彰和纪纲是山东老乡，平素关系不错，他能当上总宪，纪纲也是出了力的。所以纪纲满以为王彰再审时会偏向自己，谁知那王彰竟是不讲情面，三审时还是维持刑部原判！”张春继续招供道：“但是他犹豫的时间太久，纪纲那边已经猜到这个书呆子会坏事儿，纪纲早先一步到皇上面前哭诉，说这些年，刑部都察院早就对锦衣卫侵夺法司的权力心怀不满了，这次他们肯定联合起来，想要借此案压倒北镇抚司，继而收回司法大权。所以都察院最后的判决，一定会偏向刑部的。”

“结果判决结果一出来，果然如纪纲所言，皇上认为他说得没错，刑部都察院都是在打压锦衣卫，打狗欺主，皇上勃然大怒，立即将刘尚书和王总宪停职务，又命刑科两名给事中四审此案，若有差池、严惩不贷！皇上的意思很明了，就是让他们推翻刑部的结论。但刑科都是些沽名钓誉的臭石头，见二位老夫人都舍身护法了，他们岂能落后？依然维持原判不说，还更进一步，痛斥锦衣卫干涉司法、包庇犯官，要求皇上限制北镇抚司的权力，维护法司权威云云……这两个猪一样的战友，本是想声援二位老大人，孰料却正

中了纪纲的算计，他们越是这样喊，皇上就越生气，认为纪纲说的才是对的，确实存在一个想对付锦衣卫，继而跟皇帝夺权的文官集团！”

“盛怒之下，皇上将审理此案的法司官员全都下了狱，再命大理寺五审此案！庄敬说，那大理寺卿胡概，并不像那些被抓进去的人一样死硬，他更在意的是自己的荣华富贵。果然，胡概被吓坏了，他知道自己要是坚持原判，立马就会下诏狱跟那些法司官员做伴，结果他推翻了刑部和都察院的结论，认定齐大柱是杀人凶手，张狗子则无罪释放。”

“那张铁匠的死是怎么回事儿？他为何也要你偿命？”崔判官追问道。

“那是因为纪都督命我等伪造证物，帮大理寺断案，大理寺从齐大柱家附近挖出来的包袱，其实是我们埋下去的。”李春道：“而凶器则是我让侄儿在张铁匠的铺子里打的，本来并没打算杀他灭口，是发现严郎中的娘子在暗中调查此案，为防万一，才动的手。”

“狗贼，你好狠毒！”那七窍流血的张铁匠叫喊道：“我根本不敢泄露你们的秘密！”

“肃静！”阎王爷一拍案，喝住张铁匠的冤鬼。崔判官又问李春道：“你说此案主谋乃纪纲，倒也有几分道理。不过你这个说法要成立，还得确定关键点——你到底有没有将案件真情告诉纪纲？如果没有告诉，他仍算是被蒙蔽的！”

“当然告诉他了，纪纲最是精明狠毒，若是他事后知道我蒙骗于他，必然饶不了我！”李春忙叫道：“我自然是把案情和盘托出，又献出了一枚碧玉西瓜，这才让纪纲同意帮我！”

“就算他知情，那么是何时知情？”崔判官追问道：“如果他在面圣后才知情，那也算是骑虎难下，不得已而为之，还是被你胁迫！”

“和刘尚书争吵之前，他就什么都知道了！”李春已经完全被牵着鼻子走，把纪纲卖得干干净净道：“我一早就把全部情况都告诉他了，他还是和庄敬商量出这么一出！他明知道自己是在蒙蔽圣心、假借威福，却一点也不担心，因为伺候皇上十几年，他已经把皇上的脾气摸透了，知道皇上最忌惮臣下挑战他权柄，只要说有人要夺皇上的权，皇上就会宁枉勿纵。这一手他屡试不爽，不知道用来借皇上的手杀了多少人……”

李春说得正起劲，忽然听到一声震耳欲聋的怒喝，从大殿左侧幽暗的帷幕后来：“够了！”

继而帷幔掀动，一个高大的身影气冲冲地走出来，再看那阎王爷和崔判官，竟然全都匍匐在地，瑟瑟发抖起来。李春心说，我的天，还有能把阎王

爷吓成这样的主，莫非是玉帝来了？

他正茫然呢，就见那人两侧又涌出许多人来，大殿里的灯也一盏接一盏地亮了，转眼便如白地一般。李春眯着眼适应了片刻，终于看清那个怒气冲冲的身影是谁，登时震惊无比道：“皇、皇上，您来阴间做什么？莫非是……驾……驾崩了……”

都到这会儿了，他还以为自己是在阴曹地府呢，可见严清这场戏之逼真，让李春已是深信不疑。

“掌嘴！”他在这里云山雾罩，旁人却清醒得很，听他说出这种大逆不道之言，登时惊怒不已，便有两个大内侍卫闪身上前，狠狠两记耳光抽在李春脸上，登时打得他鼻血长流，满嘴的牙齿掉了一半。

李春看着满地的影子，这才有些回过神来，这哪是什么阴间，阴间哪有影子啊！啊！原来我被他们做局坑了！还被皇上看了个正着，李春登时肝胆俱裂，烂泥一样伏在地上。

朱棣铁青着一张脸，表情比那方才阎王爷还可怕，他虽然极力在压制自己的怒气，但胸口还是忍不住一起一伏，拳头攥得格格作响！其实他今天来，就有心理准备，可能自己的面子要挂不住了。却万万没想到，这脸打得如此响亮——李春竟然说，纪纲已经把自己摸透了，可以以自己的弱点，操弄自己的情绪，把自己这个自诩英明神武的皇帝，当成他铲除异己、威福自专的工具！

这让向来自负的永乐皇帝，怎能不羞愤难当？怎能不七窍生烟？他实在不能再听下去了，再听下去，还不知那李春会说出什么恶心人的话来，把自己这个皇帝的骄傲和自尊，彻底践踏得一点不剩！

所以朱棣忍不住从幕后出来，粗暴地打断了这场‘精彩的表演’，此刻皇帝怒不可遏地立在大殿上，都过了好一会儿，还是一佛出世、二佛升天，始终咽不下这口气。

天子一怒，伏尸百万。所有人都噤若寒蝉地跪在地上，就连始作俑者王贤也吓得心中打鼓，暗暗叫道，这下坏了，用力过猛了！万一老皇帝要是面子上挂不住，要把在场人都杀人灭口了，我该怎么办？肯定不能伸着脖子让他杀？可是又怎能逃得掉呢？

王贤正胡思乱想间，终于听皇帝开口了：“这案子就审到这儿吧，杀了这个丧心病狂的狗东西！”说罢，朱棣凶狠地瞪一眼穿着奇装异服跪在地上的一千人等，从牙缝中蹦出几个字道：“今日之事，哪个敢泄露一句，统统杀无赦！”

“臣等遵命，”众人忙使劲叩首保证道：“臣等一句话也不敢泄露！”

“哼……”朱棣闷哼一声，铁青着脸拂袖离去了。

成国公朱勇也跟了出去，临走前朝张輓和王贤叹口气道：“你们这出戏，可真是唱出花来了！”

“那当然，”张輓讪讪笑道：“我都说了，肯定让你终生难忘。”

“我倒想全都忘了！”朱勇郁闷道：“你俩可把我坑苦了……”

“哈哈，你堂堂成国公还怕这点事儿，”张輓却不在意道：“快跟上去吧，待久了让皇上以为你是同谋。”

“那我赶紧走了。”朱勇脸色一变，朝王贤点点头，便赶紧转身出去了。

第六百零七章赢家输家

自然，这场阎罗王审阳间案，便是出自严清的杰作。其实哪里有什么阴曹地府？哪里有什么黑白无常、牛头马面、崔判官、阎罗王？都是人造人扮出来的。因为那李春抵死不肯招供，严清才想出这条计策来。

当然，那李春也不是傻子，而是经验十分丰富的前特务头子，想糊弄住这种人，可绝对不是容易事。非得有缜密的计划，天衣无缝的表演不可。发动前三天，严清便让人几乎断绝了李春的饮食，让他处于极度饥饿的状态。严清是老刑名，深知人在极度饥饿的状态下，会出现思维缓慢、感觉迟钝等状况，甚至出现幻觉，这时最容易被牵着鼻子走。

为了万无一失，吴为还贡献出一种以曼陀罗花为主料的药粉，下在饮水里给李春喝下去，会让他产生飘飘欲仙的幻觉，使他的观察力和意志力大大衰弱，对疼痛的忍耐力却大幅增加。

双管齐下之下，李春才会躺在草堆上一动不想动，感觉自己好像看到天国一样。

待到了二更时分，藏在暗处的二黑拉动机关，打开通风口，地牢中登时风声呼啸。而墙壁上那些风灯，其实被去了遮罩，才一盏盏熄灭，这样除了为营造恐怖气氛，更是为了接下来的表演不露破绽……那一对从远处飘来的灯笼，其实是挂在细绳上的，在光线不足的情况下，很难看出是有绳子。细绳连接着滑轮，有人在暗处轻轻拉动绳子，看上去灯笼就像飘过来一样。

而黑白无常并不是人扮的，而是出自制作人偶的高手名匠之手，名家的手艺本来就是以假乱真，加上黑白无常都是面色惨白，两眼血红，还伸着尺许长的舌头，本来就不像个人样，也没人敢仔细端详他们，所以也不怕被看穿。

自然，黑白无常其实也是吊在绳子上的，至于黑无常那只拿着哭丧棒的手，则是被牵线操作的，就像人偶戏一样。至于那突然打开的牢门，不过是个小机关而已，锦衣卫里高人无数，搞定这个不费吹灰之力。

不过那青面獠牙的鬼卒，只能用人扮演，扮演者是闲云身边的黑云子，那道士本就身材魁梧，又穿了特制的增高鞋，身高达到七尺。为了演出鬼样子，黑云道长做出了巨大的牺牲，他脸上涂着靛蓝颜料，头发也染成红色，再装上一对野猪獠牙，看上去活脱脱见鬼了。

但这还不够，因为他要负责将李春从牢房带到阎王殿去，两人要亲密接触，稍有不慎还是会露馅。严清便让黑云子穿上刚从冰窖中取出来，还挂着冰霜的皮甲，又在他身上藏了一条臭鱼、一块臭肉……这样，一个通体冰冷

刺骨，还浑身散发恶臭的恐怖鬼卒便诞生了。

只是扮演鬼卒的黑云子本人，也受不了这股恶臭，不过严清却是有办法的，他把黑云子的两个鼻孔用毛笔头塞住，既能防臭，又有恐怖的鼻毛，让鬼卒的形象更加逼真了。

之后黑云子把浑身无力的李春扛起来，与李春身材相仿的乌云子，便第一时间躺在了李春原来的位置，等把李春的视线调整过来，便看到‘自己’仍躺在原地，这下彻底接受了自己已死的命运……

一旦真认为自己已死，李春就认命了，所以被带到阎罗殿时，看到那些油锅火海、锯人拔舌时，便只剩下满心的恐惧了，心说按照我做过的坏事儿，怕是所有的刑罚都要尝一遍吧，吓得哪还敢仔细端详？

不过他仔细端详也没用，因为到处一片漆黑，只能看到个鬼影的轮廓，根本分辨不出是人假扮的。待到了殿上，依然只点了一点绿豆似的蜡烛，阴风凄凄，鬼哭神嚎，那种凄惨的样子，岂不像个阴曹地府？其实弄成这种效果，主要还是怕穿帮，那阎王和判官还好说，那些牛头马面可都是带着头套、踩着高跷的武士假扮，要是光线好的话，还是可以看出端倪的。

无论如何，总之是成功地骗过了李春，获得了想要的口供，只是这口供似乎太猛烈了些，竟让皇帝雷霆震怒了……

转眼间，皇帝和成国公便离去了，狱神庙里只剩下王贤和张鞞一千人等，因为皇帝离去前的雷霆之怒，大殿中的气氛还有些低沉。

“怎么样，以二爷的眼光看，”还是王贤开口打破了沉默道，“这场阎王审案还算过得去吧？”

“太过得去了。”张鞞笑道：“没看那李春都深信不疑了，看见皇上还不信自己在阳间呢。”说完却终于暴露出心中的担忧道：“不过这效果似乎太好了点，皇上气成那样，只怕伤人伤己。”

他的担心是有道理的，因为皇帝这次丢了大脸，恐怕不只会恨纪纲，还会把王贤这个始作俑者一并恨上。

“这个以后再说……”王贤摆摆手，显然现在不是说这个的时候，他转身对满脸惴惴的众手下笑道：“大家都辛苦了，衙门里已经摆好了酒席，回去饱餐一顿！然后便回家好生歇两天，这个月发双饷！”

众手下登时欢呼起来，天塌下来个大的顶着，他们并不担心皇上的反应，赶紧去大吃一顿才是正办。

于是众人高兴地返回北镇抚司，张輓自然不会同行，虽然夜已深了，但他有的是温柔乡可去。知道王贤不会一起去，张輓也没再刺激他，而是笑道：“不管怎么说，这出‘阎王殿审李春’大获成功，纪纲那厮这下肯定吃不了兜着走了，你王仲德的大名，怕是要超过‘冷面铁寒’，成为我大明朝的包拯了。”

“人怕出名猪怕壮。”王贤把他送到门口，苦笑道：“我最怕出名了，谁都不知道我才好。”

“想得美。”张輓笑骂一声，压低声音宽慰他道：“至于皇上会不会怪罪，你也别太担心，不是还有兄弟么，我让成国公给瞧着点，大不了到时候再想办法补救补救就是。”

“二爷有这句话，我就比什么都高兴，”王贤感激地笑笑，正色道：“这次是我给二爷添麻烦了，二爷却一句不埋怨，还这么替我着想，这份兄弟之情，王贤铭感五内。”

“哈哈，一世人、两兄弟，说多了就见外了！”张輓大笑着拍拍王贤的肩膀，上车扬长而去。

你当张輓心里不怨王贤？但他这样的世家子弟，总有几分过人之处，他知道自己已经和王贤栓到一起了，而且该干不该干都已经干了，这时候再发埋怨没有一点用，和王贤有了隔阂，反而让自己的一番努力白费。所以他非但不说王贤什么，反而一个劲儿替王贤着想，让王贤对自己欠情欠意，这才是减小损失、保住收益的正确做法。

送走了张輓，王贤回头看看等在那里的严清，摆摆手，让推车的卫士走开。自个亲自推着严清，沿着长长的回廊，往后衙走去。

这时是四更天，天空依然星月无光，不过每根廊柱上都悬着一盏白色的灯笼，把回廊照得很是亮堂。

两人沉默地行了一半的距离，严清终于忍不住开口道：“大人心里可是怪罪在下？”

“我是那么幼稚的人么？”王贤摇头笑道：“答应你之前，我就知道会是这种结果……只是没想到皇上会突然驾到，有些措手不及罢了。”

“说实在的，皇上今天来是好事儿，若是李春这番话，经由别人之口传到皇上耳中，对大人才会不利。”严清道。

“那你还坑我？”王贤苦笑道。

“不，我知道皇上一定会来。”严清却语出惊人道。

“哦，你从何而知？”王贤吃惊问道。

“大人是后面接手的，不知道这个案子当时闹得多大。”严清淡淡道：“当时已经成了锦衣卫力抗三法司加刑科的架势，虽然纪纲权势滔天，但没有皇上的支持，他也没这么大本事。”

“你是说，皇上其实是被纪纲绑上战车的？”王贤轻声问道。

“绑上战车？这个比喻很形象。”严清点点头道：“虽然李春今天才招供，但以皇上的聪明，早就已经意识到这一点，但当时皇上已经是骑虎难下，为了维护自己的权威，只能罔顾真相国法，硬是把齐大柱给定了死罪，在下和刘尚书和王总宪他们也被贬官充军……”顿一下，他语带嘲讽道：“看起来这一场，是皇上又一次维护了自己的权威。但其实，真正的胜利者只有纪纲而已。正如李春所言，他借助皇上的弱点，将对手打得落花流水……刑科、刑部、都察院均遭重创，大理寺的胡概虽然独善其身，名声却一落千丈，在士林再也抬不起头来。而皇上的弱点也被暴露出来，非但没有达到维护权威的目的，反而让野心家有了可乘之机。”

“野心家？”王贤眉头微微一皱：“你是说那两位王爷……”

“不错。”严清点头道：“他们去岁的行径，与纪纲如出一辙，难道是巧合？”

第六百零八章纪都督终于出来了

“汉王和赵王去年对太子的一系列暗算，都是借鉴了纪纲前年的经验，正是在纪都督的示范下，他们意识到可以利用皇帝担心权威被挑战的情绪来整垮太子。”严清道：“要不是众大臣拼死相护，还有大人在山西一锤定音，太子可能真就栽了。”

王贤默默听着，心里吃了蜜一样。他原本只把严清看成个破案高手，想不到此人竟能够指点江山，实在是捡到宝了。

“皇上事后冷静下来，也会明白自己根本不是赢家，为了所谓的颜面，而将朝廷的法度一手摧毁，算什么明君所为？”严清缓缓道：“皇上一心想当千古一帝，什么是千古一帝？可以残暴、可以篡位，但绝对不能被愚弄！所以事后皇上回过味来，肯定越想越不舒服？而且刘尚书、王总宪都是人品高贵的国之重臣，却因此被贬出朝廷，皇上不可能不后悔。因此之所以贱内一告状，皇上就同意重审，根本原因还是皇上想重审此案了！”

“嗯。”王贤点点头，承认严清说得很有道理。

“但皇上肯定会担心案件审理不受控制，万一审出什么有损圣誉的东西怎么办？”严清语带淡淡嘲讽道：“所以皇上对这个案子的关心，要远远超出他表现出来的，这次我们要开阎王殿夜审李春，大人说皇上能忍得住不来看看？”

“确实忍不住。”王贤不禁点头道：“看来不让那些勋贵一起来，就是皇上已经预知到有可能会丢脸了……”

“所以大人根本不用担心，我们其实是顺帝心而为，”严清缓缓道：“就算皇上一时间面子上过不去，待这阵气消了，也只会认为大人忠诚能干，不会认为你是故意让他出丑。”

“哈哈，让你这么一说，我终于能睡个安稳觉了。”王贤开怀笑道：“无论如何，还是要恭喜严兄洗清冤屈，重获自由！”

“呵呵……”严清笑笑，用手摸了摸自己的大腿，显然没多少兴奋。就算皇帝给他平反，他的腿也好不了了，也没法再出仕为官了，仍是个不折不扣的……废人。

王贤知道严清在郁闷什么，但这种事也没法劝，他只好转移严清的注意力道：“你说，这次对纪纲的打击有多大？”

“纪纲么……”严清想一想，轻声道：“对他的打击肯定很大，但并不致

命。”

“是，就像我们那次说的，只要不给他扣上那个罪名，皇上很难下决心除掉他。”王贤点头道。

“大人所言极是，”严清眉头紧皱道：“而且皇上很快要去北京了，这一去就是一年半载，这种时候就更不会动纪纲了。”

“不错，皇上还需要这条看门狗给他看家。”王贤点点头道。

“所以对大人来说，艰苦的日子还在前头，”严清肃容道：“而且纪纲肯定已经意识到自己成了明日黄花，那将是他最后的机会，要谨防他狗急跳墙呐！”

“是。”王贤深以为然道：“接下来，将是决战时刻了。”说着握住严清的肩膀道：“子廉兄，务必助我一臂之力！”

“大人放心，”严清目光一凝道：“纪纲才是我真正的仇人！”

王贤闻言既喜又忧，因为严清这句话的潜台词是，没干掉纪纲之前，他是不会离去的，但干掉纪纲之后，他也没有理由再待在这儿了……

王贤当然不会让煮熟的鸭子飞掉，好在干掉纪纲也不是一年半载的事，自己还有时间一点点感化这家伙……

三月初九，是会试放榜的日子，吉时一到，三声炮响，关闭了十余日的贡院，终于大门洞开，两队穿着大红官袍的锦衣卫，护着捧榜的考官，来到贡院东侧的那面朱墙前。

那面朱墙前，早就架好了梯子，而梯子前则里外十层地围满了前来看榜的举子及家人，只待官员将那皇榜张贴上去，便一拥而上，争先恐后看自己是否金榜题名！

“噫，中了！”不时有狂喜声传来，那考生便在众人的恭维声中，挤出人群狂欢庆贺去了。取中者当然有理由庆贺，因为会试之后虽然还有殿试，但殿试是不落第只排名次的，即是说只要今日榜上有名，只要殿试不出大谬误，都会中进士！

十年二十年寒窗之苦，终于在此刻有了个结果，若是不失态、不张狂，不落泪，才叫不合人情。

反倒是那些榜上无名的举人，大都只是黯然叹气，便平静地恭喜起先达的同年，没有几个过于失落的。这也不难理解，他们毕竟已经是举人了，就

算一辈子不进一步，身份地位都远超那些未发达的同年，亦能享受优渥的生活。何况三年后还能再考，难度反而比乡试小很多。

所谓优雅，从来都是以从容不迫为前提的。

所以贡院外的气氛，总体是欢乐和谐的。而此时，在贡院里被关了二十多天的考官们，也终于可以重获自由了。待贡院门打开，考官们便见几十名穿着红色官服的锦衣卫，拱卫着一顶八抬大轿，这自然是在等候纪纲的。

待纪纲的身影出现在贡院门口，领队的袁江和王谦忙飞奔上去，扑通跪在他面前，叩首道：“恭迎老祖宗出关！”

“恭迎老祖宗出关！”一众锦衣卫也齐刷刷跟着跪下，气势十足。

“唔。”纪纲点点头，深吸一口贡院外的空气，虽然只是一墙之隔，却让他的心一阵熨帖。这次重考的考纪格外严格，谁也不敢再出一点娄子，结果便是在贡院里关着，就像坐牢一样，外头的事情全然不知……

虽然急切想知道，自己不在的这段时间发生了什么，但纪纲还是保持了一品大员的沉稳，他朝徒弟徒孙们点点头，便稳稳当当坐进轿子里。

“起轿！”伴着袁江一声叫唤，八抬大轿稳稳抬起，缓缓向锦衣卫衙门去了。

待轿子在锦衣卫衙门内落下时，纪纲看到的就是另一番情形了，那轿帘一掀开，他就看到一众徒弟徒孙哭丧着脸道：“老祖宗，您可算回来了……”

“怎么，发生什么事了？”纪纲心一紧，迈步进了签押房，下人便赶紧给他接下披风，脱去官袍、除下靴子，纪纲自个则接过浸湿拧干的白巾净面。

“那王贤趁着都督不在这段时间，着实兴风作浪了，”庄敬则在一旁轻声禀报道：“他先把庞瑛收拾了一顿，又把李春的嘴巴给撬开了……”

纪纲对前者不感兴趣，但听到后者招了，手上的动作登时停滞下来，阴声问道：“李春招了？”

“招了。”庄敬点点头，满嘴苦涩道。

“怎么可能？就算他活腻了，难道不顾他一家百十口的性命了？”纪纲的脸上阴沉得滴水道：“你也是，本官不是授权你，这段时间阻止他开堂么！”

“东翁有所不知……”庄敬叹气道：“王贤把那个刑部郎中严清给请回来了，那严清给他出了个主意——学那包拯夜审郭槐，让李春误以为自己到了

阴间，在阎王面前可不什么都摆了么……”

“荒谬！”纪纲怒道：“李春吃了猪油蒙了心么？连这种下三滥的把戏都能信！”

“无论如何，他都已经招了……”庄敬有些胆怯地看看纪纲，小声道：“而且当时皇上也在场……”

“皇上也在场？”纪纲原本只是恼火，闻言惊得毛都竖起来了，那张古井不波的面膛，一下就煞白煞白道：“李春都说了什么？”

“都说了……”庄敬颓然道，虽然皇帝严令所有人不得外泄，但当日知情者不在少数，又岂能瞒得过神通广大的锦衣卫？

“都说什么了？”纪纲一把抓住庄敬的手腕，阴声问道。

“该说的……不该说的都说了……”庄敬怯生道。

“老子宰了他！”纪纲脸上闪过一抹不正常的红晕，恨声说道。他那手似铁钳似的，钳得庄敬剧痛，满头汗水，却不敢挣扎。

好在庄敬骨裂之前，纪纲松开了手，因为他终于想到了那个可怕的问题，登时全身无力道：“皇上那边……怎么说？”

“北镇抚司已经结案三天了。”庄敬丝丝倒吸着冷气道：“除了命当场杀掉李春，皇上没有任何旨意。”

“当场杀掉李春？”纪纲摸着刚硬的胡须道：“看来皇上也不想此案外泄……”

“是，案情大白天下，皇上脸面也不好看，所以此案很可能，还是不了了之。”庄敬暗暗活动着手腕道：“不过东翁丝毫不能大意，因为皇帝现在怎么做，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心里是怎么想的。”

“是……”纪纲刚有点血色的面孔，一下又煞白煞白，额头浸出汗珠道：“这下皇帝怕是要下决心兔死狗烹了……”

“东翁不必灰心，”庄敬忙给纪纲打气道：“皇上就算现在不喜东翁了，却也必须倚仗东翁，因为有个人必然更让他放心不下！”

“啊哈……”纪纲一拍额头，怪声笑道：“我怎么忘了皇帝一北巡，太子就要监国了。”

“不错，而且有人比我们还着急……”庄敬阴声笑道：“鹿死谁手，还尚未可知呢！”

第六百零九章皇帝北巡

会试之后数日便是殿试，殿试之后便是金榜传胪，这个过程倒是一气呵成，没有迁延。

殿试放榜时，果然不出所料，因为那场弊案风波，往年独领风骚的江西举子和紧随其后的浙江举子，这次的名次大受影响。除了个叫陈循的江西举子奋勇蝉联状元之外，榜眼、探花、传胪皆为福建举子囊括，占了前三十六名中的半数以上，可谓捡了个大便宜。

不过江西浙江毕竟是科举大省，虽然被掐了顶尖的几十名举子，但仍各有二十余人及第，只是名次比较靠后罢了。其中浙江举子中，名次最高的竟是王贤的大舅哥林荣兴，名列二甲二十七名。李寓也中了个三甲同进士，却已经喜出望外了……他对自己的水平有数，若没有那档子事儿，以自己的水平，估计很难侥幸。

无论如何，中了就好，及第之后，便是属于新科进士们的荣耀了，披红游街、赴琼林宴、国子监立题名碑……赚尽了老百姓的眼球，也走进了不知多少大姑娘小媳妇的春闺梦里。真叫个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

不过这份热闹已经不是大明朝关注的中心了，甚至连这座国都，都已经不是中心了，因为大明至尊永乐皇帝北巡的大驾，在殿试后隔一日，便启程北上了。

永乐皇帝北巡已经不是第一次了，事实上，自登极以后，尤其是近些年，朱棣在北京的时间比在京师的时间还要长。是以虽然随行文武千余人、军民几十万，大小船只数千艘，但在行在六部的指挥下，各方面却井井有条、并不混乱。

所谓行在六部，是为皇帝北巡而设立的机构，皇帝在哪里，哪里就是行在。朱棣出巡，最短也要离京一年半载，自然不能这么长时间不理国政，更不能将权柄丢开这么久。是以永乐六年，朱棣下旨令礼部另铸五军都督府、六部、都察院、大理寺、锦衣卫印凡十四颗，印文并加‘行在’二字；又铸内府尚膳、惜薪等司、兵仗等局印凡十六颗，印文并加‘随驾’二字。

设官才会铸印，但皇帝在京时，这些机构并不存在，只有皇帝一出巡，这内外廷三十个机构才从京城各衙门抽调官员开始运转。比如这次皇帝巡狩北京，便以户部尚书夏元吉为行在户部尚书，兼掌行在礼部、兵部、都察院事。其余内外衙门也各有任命，全都是精明强干之辈，帮助皇帝在离京之后，依然能掌控国事。

这些行在衙门随皇帝出巡后，京城各衙门除了决定权被上收外，其他依

然照常运行，在皇太子的统领下照常处理国事。其实汉王遇刺后，皇帝命人把太子叫到北苑，又允许他去汉王那里探视，禁足令便已经解除，只是太子谨小慎微，依然不敢出门罢了。这次皇帝下旨，北巡期间由太子监国，算是正式诏告天下，太子平安无事，父子和好如初了……

按照以往的惯例，汉王和赵王都是要随驾北巡的，不过这次汉王遇刺，朱棣就把他留在京城养伤，只带了赵王北巡。随驾的还有成国公、宁阳侯、阳武侯等一千勋贵，并夏元吉、蹇义、吕震、杨荣、金幼孜等文臣，几乎是重臣尽出。

纪纲、胡广、杨士奇等一千文武则留京辅佐太子，王贤这个北镇抚司镇抚使虽然权力不小，但还不够资格被皇帝单独安排，既然旨意里没让他随行，自然也在京城留守。

十五这天，王贤随太子送走了皇帝浩浩荡荡的北巡队伍，天快黑才返回京城。皇帝一走，这京城立时显得不那么压抑了，王贤看到太子殿下在返程时，就已经命人卷起车帘了……虽然只是个细微的小动作，却透露着太子如释重负的心情，要知道，在出城时，朱高炽的乘辇可是卷帘低垂，遮盖得严严实实的。

不过也仅此而已，太子并没有着急和臣子们交谈，毕竟父皇前脚刚走，他就是再想找人说话，也不能操之过急。待回到京城时，朱高炽吩咐众留守大臣兢兢业业、不可稍有懈怠，又温声劝勉几句，便叫众大臣散了。

散伙之后，王贤也没回衙门，而是急忙赶回家去，今天他大舅子中进士后，头回到家里做客，他这个当妹夫的怎好缺席？

一行人匆匆回到家，一身青衣小帽的门房一看是二爷回来了，赶忙打开正门，上前拉住马缰，将他的坐骑牵进轿厅。轿厅中，早有人备好了马凳，请王贤踩着下马。再看轿厅中一溜六个奴仆，规规矩矩束手站在那里，登时便显出些名门大家的气息来。

话说王家如今不用和在杭州时比，就和刚进京时相比，也已经是判若两家了。初来京时王家刚刚发达，虽然家财万贯，但却处处透着暴发户气息，府里从杭州跟来的奴仆下人，仗着王贤老娘这个当家的喜欢热闹、不拘小节，加上还有个总想着从公中占便宜的侯氏，结果下人们一个个自由散漫不守规矩、偷鸡摸狗、甚至仆役乱搞的事情屡见不鲜，弄得好端端一个大院子乌烟瘴气。林清儿虽然看不过眼，但家里大小事情都是婆婆说了算，她也不好多嘴，只能管好自己院子里的人，至于院子外头，乱就乱去吧。

后来还是闹出几件丢脸的大事，王大娘自己都看不过去了，有心整顿一下，但人心已经散乱，再想收拢起来就难了。王大娘只好求助自己的闺女，银铃却是个晓事的，对老娘道，当年您非要给我二哥娶林家嫂子，为的是什

么来着？不就是她一来知书达理，二来曾当过家，是把理家的好手？怎么把媳妇娶到家里来，就不知道用了？

老娘闻言一阵讪讪，她当初虽想得不差，但儿媳进家来，心思却又起了微妙的变化，总之是婆婆媳妇那点事儿，让她总想压着林清儿，生怕自己被儿媳给压住了。是以老娘虽然对林清儿客客气气，却总是以她身子弱，需要好生调养好传宗接代为由，不让她管家里的一点事儿。甚至管不过来时，她宁肯让侯氏来管，也不想让林氏插手，结果侯氏那个不省心的，光知道往自己房里敛财，把个家弄得越发不像样。

思来想去，王大娘终于承认，管这么一大家子，自己不是那块料，大儿媳就更不够看了，还是得让老二媳妇管起来……听了婆婆这番安排，林清儿也不矫情，当即领命着手整顿家务。其实这些日子她冷眼旁观，早就把家里的牛鬼蛇神看得透透的了，等得就是老娘交权。她先是跟公公婆婆和大哥大嫂关起门来，把家规一条条定下来，这一商量就是整整两天……

其实家规都是林清儿早就拟好的，按说用不了这么久。主要是侯氏觉着这样一来，自己就没法沾公中的便宜，也没法随意安排人了。更重要的是，自己这个做大嫂的，要处处受小妯娌管了，是以总是想着法子挑唆二老，跟林氏架秧子。

好在王老爹是个晓事理的，终于忍不住骂道：“老大媳妇你还晓不晓事理？你这么能，怎么管家管得一塌糊涂，上万两银子的开支都能对不上账？没让你填这个窟窿就够意思了！现在老二媳妇是来给你收拾烂摊子的，还在这絮絮叨叨，你再废话一句就给我滚出去！”

见公公动了真火，侯氏这才不敢再言语，王氏家规这才艰难出炉。

定下规矩，又有了公婆的支持，林清儿自然有了底气，第二天，便把家中下人召集到一起，把他们过往所做的龌龊事儿，一件件搬出来，当场撵走了一半下人，不愿意立即走人的，直接扭送官府，剩下的半数没有作恶，但懈怠无礼的下人也大都吃了板子，或者降等留用。一时间，府中鬼哭狼嚎，着实吓住了一大群人。

林清儿又明示了家规，命每个下人背诵，十天内背不过的，撵出家门不再录用，日后也会定时抽查，背过又忘掉了的，撵出家门不再录用。对新招进来的下人，也是同样要求。背熟家规的目的是遵守规矩，有违反家规者，轻者罚俸、重者打板子，打过板子便永不录用。

其实林清儿本想跟下人签死契的，那样更好管理，忠诚度也高，未来还能有家生子，那些大家名门都是用这种方式。但这一条老娘坚持不同意，她总觉着儿子这官位来得太易，说不定哪天又打回原形了，学人家大家族蓄养奴仆，花费太高，万一将来有什么变故，砸在手里是个大麻烦。

所以王家的奴仆，大都签的还是十年五年的活契，不过在林清儿的重典之下，王家上下还是显出一些井井有条的章法来，至少比之前乱哄哄的样子强之百倍。等到王贤当上北镇抚司指挥使后，府里下人就更是一片肃然了，唯恐惹得二夫人不高兴，跟二老爷这个可怕的特务头子告状……

不过他们显然多虑了，因为王贤公务繁忙，林清儿从来不拿家里的琐事烦他，有什么事都是自己消化，是以家里的这些风波变化，他全然不知道。只知道自家越来越有大家之风……

【本卷终】

第六百一十章面子不小

王贤先跟老娘请了安，因是有客人，只是稍坐便要回去。王大娘好一阵子没见到儿子，见他屁股没坐热便闪人，自然不爽地埋怨起来，王贤只好向老娘保证，自己回头再来陪她说话，老娘这才放人。

王家的宅院乃是太孙亲自选定，从一位致仕的大员手中买下来的，前主人来自苏州，家境优渥、品位不凡，将个园子整治得美轮美奂，还没住几年就因故提前致仕了，最终便宜了王贤一家。说实在的，这一家人大都得提高欣赏水平，不然住这么美的园子，真有点牛嚼牡丹了……

王贤顺着鹅卵石铺就的小径走了一段，一路上遇到的奴仆全都闪到道边，恭敬地垂首行礼，待进了一道垂花门，便是他和林清儿所住的西跨院。头里就是三间花厅，门前悬挂着碧纱帘，台阶下站着一双眉清目秀的丫鬟。见着他来了，其中一个高声报了一声，另一个则挑开珠帘，请二老爷进去。

西院花厅中，王贵正在替王贤招呼客人，因为林清儿有身孕，不耐久坐，又有男客，早就回房歇息去了。而柴车等同乡官员都随驾北巡了，是以王贵只好顶上。好在王大也非昔日的王大了，他做了几年生意，又见了许多世面，虽然没法跟这些新科进士做深入交流，但也至少不会冷场了。

见王贤进来，起身相迎的，只有一干老爷们儿……除了王贵和林荣兴，还有李寓、王翰等幸运逃过一劫，又幸运金榜题名的新科进士。

“哈哈，让诸位久等了，恕罪恕罪。”王贤朝众人拱手抱歉道：“本以为最多中午就能回来，结果拖到这时候，实在是我的不是。”

他满口抱歉，众人却哪敢怪他，李寓笑道：“大人公务繁忙，倒是我们这一干闲人叨扰了。”

“子里这话矫情啊，”王贤笑骂一声，在大哥身边的交椅坐定道：“你如今贵为两榜进士、天子门生，马上又要应馆选了，跟这个闲字万万不沾边吧！”

所谓馆选，乃是翰林院组织的，对新科进士的考试，成绩优秀者可以坐馆读书，为庶吉士。有了这段极清贵的资历，未来做官来得轻松，升迁的速度也远超旁人，实乃所有进士梦寐以求的好事。

“我就不献丑了。”李寓摆摆手，自嘲地笑道：“别人不知道我，大人还不知道？能中个进士我都觉着跟做梦一样，哪敢再奢望庶吉士？”

众人笑起来道：“这一科高手不多，你试试说不定能成呢。”

“知足常乐，知足常乐。”李寓却坚决不动心，其实他是知道，同进士不是没有选中庶吉士的，但那得文章格外华美才有可能，自己那点本事，是不可能入得了那些翰林前辈的法眼的。

“知足就好啊。”王贤笑道：“榜下即用虽然不如老虎班，但以你家长辈的本事，所谓分发各省补用，也不过是走个形式，也没什么区别。”庶吉士坐馆三年，散馆后若为知县、知州，即可带缺出京，便叫‘老虎班’，到了地方上便立即任用，不必候缺。而‘榜下即用’，乃是没入选庶吉士的进士，直接分发各省排班候缺。往往要先在上级衙门跑上一阵子腿，才能补上知县。至于这一阵子是多长，就看个人的运气和本事了，要是没运气和本事，枯坐三年冷板凳也是有的。

不过李寓家里在朝中有人，他伯父已经是从二品布政使了，断不至于让他久候。

王贤又望向林荣兴和王翰几个道：“那你们呢？”

“我们还是要碰碰运气的。”几人笑道：“这次咱们浙江和江西的一干高手都不在，不趁这次试一试，那要后悔一辈子的。”

“是啊，要是这次还选不中，我们也没啥好后悔的了，确实是水平不济啊……”众人哈哈大笑起来，真叫个恰同学年少，风华正茂。

王贤看他们意气风发的样子，心底竟涌起强烈的羡慕，他真想用身上的四品官服和他们换，不为别的，就为他们可以远离接下来的洪流漩涡，尽情享受一段新科进士的春风得意……

见他有些走神，众进士的笑声渐渐小了，不过王贤的反应也快，很快回过神道：“我方才突然想到，原来的翰林学士梁潜梁大人，本来应该是你们的座师的……”

众人一阵唏嘘，梁潜梁主考因为科场舞弊案，被贬为平民，已经黯然离京，半生心血化为泡影，实在令人同情。不过于李寓几个来说，若非换了主考，他们也不能够取中，所以心下对梁潜并没有多大感觉。

“不过梁潜虽然走了，如今的翰林院，还是江西人的天下，”但显然王贤不是在乱发感慨，他淡淡道：“胡阁老可欠我一个人情。”

众人登时就明白了，若非王贤在科场弊案上力挽狂澜，胡广的脑袋肯定要搬家了，整个江西帮都要鸡飞蛋打。所以王贤说胡广欠着他人情，实在是谦虚了，说他是整个江西帮的恩人也不为过。

馆选这种事，本就不像科举那么严肃，取谁不取谁，也没有硬性标准，

只要王贤稍微示意一下，翰林院的那些人，肯定会给他个面子的。

众人闻言一阵狂喜，这无关乎什么节操之类，科场厮杀这么多年，他们早就明白，考场就是战场，以胜负论英雄，哪管你使什么手段，只要不被抓到就是好汉。

李寓闻言一脸垂涎道：“听大人这么一说，连我都想改主意考一考了。”

“你省省吧。”王贤白他一眼道：“真让你坐馆三年，天天修史编书，你耐得住么？”

“那还是算了吧，人生苦短，有几个三年啊！我还是及时行乐吧我！”李寓把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引得众人一阵大笑。

“你可悠着点！”有同年笑道：“听说当上知县后，有两件事必做，分别是‘取个号、纳个小’。你取个号无所谓，关键是纳个小，可千万得有节制！”众人又是一阵哄然大笑。

“总之好生准备馆选，别的事你们都不用操心。”笑罢了，王贤收敛笑容，对众人正色道：“馆选这档子事儿，取中了就当庶吉士，取不中就到地方上当百里侯，你们有什么想法、遇到什么困难，只管和我讲，咱们是亲近兄弟，总之我会尽力帮衬的！”

“多谢大人。”众人一齐恭声道，他们对王贤这个表态并不意外，因为他一贯就是这样照拂同乡，能对那些缺席会试的举子尽心竭力，对他们这些新科进士自然也不会差……现在人都说，王贤比方宾方部堂更得同乡的人心，也不是没有根据的。

众进士在王贤这里用过晚饭，便纷纷告辞回去了，王贤把他们送走，转回来先去老娘那报道，本打算陪她说会儿话便回去看老婆，但没在正屋坐多久，他就发现老娘面色不善，而且老爹的面色也不善，两人颇有要兴师问罪的架势。

“娘，有话您就直说吧，”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王贤慨然道：“儿子有什么做得不对的地方，要打要骂你随便，就是要我的脑袋也绝不含糊！”

“我要你脑袋干什么？当球踢啊！”老娘没好气白他一眼道：“我问你，你妹妹是不是跟那个于谦……旧情复燃了？！”

“这个么……”王贤心说原来是这事儿，便想含糊过去道：“银铃怎么说？”

“她说，她说……”老娘气得直翻白眼道：“她就认定了于谦了。太孙再好

也得有个先来后到……”

“银铃说得倒也有些道理……”王贤摸着下巴上短短的胡须道：“果然是个重情重义的好姑娘。”

“好你个大头鬼！”王大娘听他这样讲，就知道他已经被银铃拉过去了，气得扬手就打道：“她不懂事你也不懂事，太孙殿下可是未来的皇帝，你听说谁敢抢皇帝喜欢的东西了！”

“娘，银铃不是东西……”王贤苦口婆心劝道，说完感觉这话真难听，忙改口道：“我的意思是，银铃是人，是个活生生的人，太孙喜欢她不假，但她也有自己喜欢人啊！”说着叹气道：“强扭的瓜不甜，娘又何必为难你最疼爱的女儿呢？”

“我为啥为难她？”老娘气得直哆嗦，伸出食指一下下戳着王贤的脑门道：“还不是为了你么？你可是要在太孙手底下干一辈子的！”

“我相信太孙不是那种人，”王贤淡淡道：“就算太孙是那种人，我也不会拿妹妹的终身幸福，换自己的前程的。”

“你怎么知道银铃嫁给太孙就不幸福？”老娘为之气结道。

王贤当然没法说，我知道小黑寿限不到四十岁，而于谦活到六十岁，还吃嘛嘛香、身体倍棒，要不是被小黑的大儿子咔嚓了，活到八十不成问题……王贤简直不敢想象，要是银铃嫁给小黑，两人生下的皇子就叫朱祁镇怎么办？然后自己的外甥亲手杀掉力挽狂澜的民族英雄、自己的好兄弟、他母后的初恋情人？

第六百一十一章

真要是出现那好狗血的一幕，让王贤情何以堪？所以他虽然不干涉妹妹的决定，但他窃以为银铃做了个正确的选择……王贤有信心能避免于谦死于非命，却实在没本事给朱瞻基续命啊！

不过想想自己的好朋友活不到四十岁，王贤就无比的难受……这也是他痛恨自己先知能力的原因，空有预知未来的本事，却无法改变未来，只能让他提前感受痛苦罢了……

总之不管王贤怎么劝，老娘都坚持让银铃和于谦分手，王兴业也认为此举后患无穷，妹妹的婚事竟然过不去爹娘这一关。王贤见再说下去，只能起反作用了，只好先用一招缓兵之计道：“太孙已经离开山西，但并不回京师，而是被皇上招去了北京，这一下最少一年半载，咱们还有时间再从长计议。”

“你少在这里打马虎眼！”老娘却不吃他这套，霸气四射道：“婚姻大事什么时候轮到你们做儿女的插嘴了，老娘想把她许给谁她就得嫁给谁！”

“……”老娘这话，王贤还真没法反驳，登时这个汗啊，心说妹子啊妹子，不是哥哥不帮你，实在是老娘太凶猛，我也搞不定啊……

回到西跨院时，已经是一更天了，王贤本以为林清儿已经睡了，却看到正房里还亮着灯，门口的一对小丫鬟见了，依旧是一个挑帘子，一个通报：“大官人回来了。”

话音未落，便见玉麝小脸通红地迎出来，一见王贤竟低下头不敢与他对视，浑不见往日里活泼大胆的样子。

“小茉莉这是怎么了？”玉麝本来就是美人胚子，这两年不知不觉愈发长开了，有道是灯下看美人越看越勾人，王贤忍不住心中一荡，不过很快就恢复正常，奇怪道：“好端端害什么羞？”

“没，没有呀……”玉麝一面接过王贤的乌纱帽，一面羞羞地小声道。

“那你脸红什么？”

“人家只是有点热啦……”玉麝有些慌乱地别下头，小声道：“夫人一直在等着老爷呢。”

“还没睡？”王贤有些吃惊道。

“这会儿等得迷瞪了，待会儿老爷可得说几句好听的。”玉麝小声嘱咐

道。

王贤忙点点头，他知道，这是玉麝在给自己预警呢，孕妇的情绪本来就不稳定，自己好几天不回家一趟，回来了又这么晚才回屋，清儿不幽怨才怪呢。

玉麝给王贤换过身上的衣裳，他才蹑手蹑脚进了内室，打帘子便见花鸟虫鱼四扇屏前，林清儿慵懒地歪在贵妃榻上，正睡眼惺忪地揉着眼。她睡得极轻，外面有一点动静就惊醒了，见是王贤进来了，忙要起身相迎，却被王贤赶紧扶住。见他一脸着紧的样子，林清儿的火气不禁小了很多，不过仍嘟起小嘴道：

“你是不是不要我们娘俩了？”

“心肝儿，你怎么能这么说呢？”王贤忙一脸难过道：“我虽然整天忙得不大回家，但你们娘俩就是我心头一块肉啊……”要是让镇抚司的属下听到，他们威严日重的镇抚大人竟然这样肉麻，肯定要惊掉一地下巴。不过林清儿现在还就吃这套，在他怀里扭动几下，调整到舒服的姿势道：“你心头肉多了，有什么蒙古公主，还有小怜妹妹、绣儿妹妹……”

“她们也宝贝，但比不了你啊！”王贤忙坚决表态道。

‘官人……’林清儿刚才还满是幽怨的小脸上，突然绽出羞羞的笑容道：“虽然知道你口是心非，但人家还是很高兴。虽然人家心里很高兴，但这样是不对的，宝音、小怜、绣儿都很可怜了，你要一样心疼她们才行……”

“呃……”心说怀孕的女人果然没有逻辑，王贤果断不接话，采取最安全的嘘寒问暖道：“清儿，你感觉怎么样？身体有什么变化？有没有不舒服？”

“噗嗤……”这会儿林清儿已经清醒过来，看他一脸着紧的样子，又是甜蜜又是想笑道：“官人放心好了，太子妃娘娘三天便派一次御医过来给我们娘俩问诊，情况好着呢。”说着轻叹一声道：“比起草原上的宝音妹妹，我已经幸福一万倍了，这会儿她才是最需要你关心的呢。”不怀孕不知道怀孕的苦，林清儿才四五个月，就已经各种难挨了，想到宝音琪琪格已经八个月的身子，只怕连行走都成问题，却仍在草原上风餐露宿，她就一点醋意都没了。

“宝音啊……”王贤想到宝音，神情也是一黯，那小妮子因为顾忌她公主的身份，怕给他和她的族人带来不测，坚持着不肯进京。虽说体质比林清儿强多了，但想必现在也是十分辛苦……

“算日子宝音下月底就要生了，官人不能告个假么？”林清儿轻声问道。

“这个么……”王贤不禁一阵纠结，他当然十分想去河套陪产了，但是北

镇抚司的事务还好说，现在几个忠心属下各司其职，倒也运转自如。可他还有更重要的任务，便是监视汉王和纪保，保护太子。要是自己告假离京，最少也得将近一个月，这段时间要是太子这里出了什么差池怎么办？

见丈夫陷入了苦恼，林清儿暗叹一声，俯在他怀里不说话了，夫妻俩就这样亲密地抱着，一时间满室皆静，唯有灯花爆响之声。

好一阵子，林清儿才幽幽道：“前天娘也问起这事儿来了。”

“今天老娘并未提起？”王贤一愣道。

“不是知道你外面的事情太忙，娘才不想让你操心么。”林清儿轻声道：“娘说宝音肚里是你的孩子，也是她的孙辈，要生的时候，没有男人也没有长辈在场怎么行？要是你实在走不开，她便和爹去一趟河套。”

“啊……”王贤吃惊地直接坐起来道：“那怎么成？”在这年代人看来，河套那就是蛮荒世界，如果让他们在这件事和杀头之间选一件，大多数人是宁肯选择后者，也不肯去冒险的。现在因为自己的原因，老爹老娘竟然要远赴草原，这实在让他情何以堪？

“妾身也实在不愿让爹娘这么大年纪，还奔波千里，”林清儿蛾眉轻蹙道：“所以才问官人到底能不能去……”说着眼圈一红道：“若非我这身子这么弱，本该我走这一趟的……”

“算了！”王贤想到自己平时自以为是个人物，遇到事情却还要爹娘顶上，登时觉着自己愧为男儿，一咬牙道：“管他太子去球了，你明天跟老娘说，我现在有空了，能自己去！”

“但要是耽误了正事儿……”林清儿轻声道。

“什么正事儿也不如自己的爹娘老婆孩子重要！”王贤下定决心道。

“官人……”林清儿嚅唅一声，伸出纤纤玉臂，搂住王贤的胸膛，竟幸福地掉下泪来。王贤自从出仕以后，东奔西走累成狗不说，还时时处在莫大的危险下，林清儿早就有‘悔教夫婿觅封侯’的心思，现在见王贤心里还是家人最重要，怎让他不喜极而泣？

“好了，不说了，睡觉！”下定决心，王贤感觉一身轻松，便将妻子打横抱起，轻轻放在床上，搂住妻子要躺下。

“今晚别在这儿睡了……”林清儿却轻轻咬下唇道。

“夫人啊，我又犯什么错了？”王贤苦着脸道：“让你这样惩罚我……”

“少得了便宜还卖乖……”林清儿伸出青葱玉指，轻拧他一把，声如蚊鸣道：“今晚就给玉麝开了脸吧。”这个年代的女人，就是这样可怜，自己为男人辛辛苦苦怀孕，却还得操心他的生理需求。若不这样做，就得被人说是嫉妒。既然如此，与其便宜别人，自然不如让自己养大的丫头上。

“开……开脸？”王贤先是一愣，旋即才明白过来，登时竟闹了个大红脸道：“夫人……何出此言？”心里却恍然大悟，怪不得玉麝方才那番模样，原来是夫人终于发话了……

林清儿娇媚地横他一眼道：“做大妇就得有个大妇的样子，我这身子不方便了，不能委屈了老爷你……”

“大可不必，大可不必！”说心里话，身边整天放着个千娇百媚、任君采撷的小丫头，王贤说不心动就太假了。但让他放着怀孕的老婆，去跟贴身丫鬟搞在一起，这份罪恶感又让他没法放任自己的行径。

“口是心非！”林清儿玉面满是红霞，手指却愈发用力道：“妾身都开口了，大官人还在装腔作势，莫非在你心里，我真是善妒的女人？”

“怎么可能？”王贤忙断然道：“清儿是这世上最贤良淑德的女子，我能娶了你，真是八辈子修来的福分！”说着紧紧搂住妻子略显丰腴的腰肢，在她额上印下轻轻一吻道：“不过我现在只想这样抱着你，不想做那些事情……”

林清儿听得心都化了，真想就这样永远躺在丈夫的怀里，“可这样玉麝会伤心死的，她盼这天都多久了？”

“玉麝那里我会跟她说的，你就别操心了。”王贤轻声道：“睡觉吧。”

“嗯。”林清儿轻轻点点头，感觉自己幸福得要化掉了……

第六百一十二章东宫开门

清晨，早起的雀儿已经在枝头叽叽喳喳。

孕妇贪睡，王贤醒来，林清儿还在酣睡，他便蹑手蹑脚地起床，在妻子额上印下轻轻一吻，才轻手轻脚出了内室。一到外间，便看到了一脸幽怨的小茉莉，已经穿好衣裙立在那里了，或者说，她一宿就没脱衣裙，全身上下皱皱巴巴，顶着一对红肿的眼睛，不胜伤心地立在那里。

看她这副样子，王贤感觉自己好像做了多大的错事，只好咳嗽一声道：“小茉莉，你别多心，不是你想的那样……”

“老爷多心了，婢子不敢有非分之想，婢子服侍老爷盥洗。”玉麝说是这样说，眼泪却噙里啪啦掉下来了。

“好了，别哭了。”王贤说着伸出手，拭去她光洁面颊上的泪珠，第一次柔声道：“哭花了脸就不好看了……”

“好看有什么用，老爷又不稀罕……”玉麝愈发伤心地抽泣道。

“谁说老爷我不稀罕了？”王贤温柔一笑，道：“老爷我又不是柳下惠，瞧这千娇百媚的小可人，老爷我早就垂涎三尺了……”

“真的？”在老爷温柔的目光注视下，玉麝登时就娇躯一热，破涕为笑，旋即又黯然道：“骗人！让你吃你都不吃。”

“哈哈，不是不吃，时候未到。”王贤哈哈一笑，换上一副温柔的面孔道：“我的小茉莉这么乖，当然要选个良辰吉日，郑重其事地吃了，哪能这么草率？你说是不是？”

“婢子都听老爷的……”玉麝登时娇羞地扭捏起来，方才的幽怨登时抛去九霄云外，欢欢喜喜地伺候老爷盥洗更衣。

今天是东宫监国的头一天，距离上次太子监国其实还不到半年时间，但饱尝人情冷暖的东宫上下却恍若隔世……

几乎是一夜之间，往日里门可罗雀的太子府前，突然间就车水马龙起来，从天不亮，前来拜见太子的车驾便在王府外排起了长队，等到东宫开门时，看到外面如菜市场般的盛况，险些吓得把门再关上。

不过就算真想关，也已经来不及了，那些公卿大臣的长随已经蜂拥而上，争先恐后地投送拜帖，想要为自家主人争取到头一个拜见太子的资格。

看着一张张谄媚热切的嘴脸，东宫的侍卫和太监们却一阵阵反胃，一群随风倒的恶心东西，这一年都没个敢来拜见的，太子爷一监国就都冒出来了！

“太子府前，如此喧哗，成何体统！”东宫的侍卫长蒋千户暴喝一声，又黑着脸训斥手下道：“你们整天闲得忘了规矩么？让他们统统排好队，再有敢喧哗者立即叉出去！”

“喏！”将士们齐声应诺，便摆出东宫侍卫的威严，大声呵斥道：“立即排好队！”

那些长随平日里都是狐假虎威的角色，虽说是跟班不假，但因着他们主人的缘故，到哪里都是客客气气被请到门房吃茶，但在东宫门前哪敢造次？都乖乖马上排好了队，当然排队过程中免不了你争我抢，自然招来东宫侍卫一阵呵斥，不过倒也不会真把他们叉出去！

好一会儿，东宫门前终于恢复了秩序，排在第一位的幸运儿点头哈腰地对守门太监递上帖子，满脸堆笑地问好道：“小人周福给胡公公请安了，公公一向可好？”

胡公公叫胡永年，是太子府上的副总管太监，按说在门口接待的差事，用不着他这个大太监出马，但太子生怕守门太监把关不严，给自己招来麻烦，这才让他在门房坐镇。

“你是周侍郎家的长随，请问你家大人是公事，还是问安？”胡公公心里也厌恶这些墙头草，但他不会像那些武人那样，把情绪表露出来，还是客气地问道。

“问安。”周福满脸堆笑道：“这大半年来，我家大人无时无刻不思念着太子的恩情教诲，这不第一时间就过来拜见了……”

“咱家会向太子转达周侍郎的问安。”胡公公将帖子抵给身边小太监，却没有让对方进来的意思，“不过太子有命，监国期间，有公无私，周侍郎有公务便请进府面陈，若只是问安，实在抱歉，太子不见客。”

“这个……”周福登时有些尴尬，小声道：“胡公公通融则个，小人去年还有幸请胡公公吃过酒呢。”说着将个门包不着痕迹地送入对方袖中。

哪知胡公公并不伸手接，只朝周福浅浅一笑道：“太子有旨意，咱家断不敢阳奉阴违。”旋即便板起脸来：“下一个！”

周福见磨下去也没用，只好快快退下了。不过让他聊以自慰的是，吃闭

门羹的不止他家老爷，但凡只是来请安拉关系的，都被挡驾了，只有拿着奏章的才被放进去……

不过饶是如此，东宫门前依然排着长队……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虽然太子只谈公事不谈私情，假公济私总可以吧？后面的人都学乖了，纷纷祭出奏章条陈，让太子不得不见。

不知不觉到了巳时，三月底的大太阳已经很灼人了，但东宫前求见的人依然有增无减，东宫侍卫们的心态已经调整过来，看着宫门前排队求见的长龙，感到十分享受。正打量着那一一张张明明着急又不敢表现出来的面孔，蒋千户突然在队伍中发现一张熟悉的面孔。他先是一愣，旋即不假思索地大步走过去。

那些正在排队的人们，登时幸灾乐祸起来，目光纷纷跟着蒋千户转动，想看看谁又触了霉头。结果却让他们下巴掉了一地……

只见一早晨都黑着脸的蒋千户，走到那人面前时竟笑开了花，亲热地拉着他道：“周老弟你怎么跑来排队，不是在消遣吧？”

那周老弟苦笑道：“蒋老哥，我也不想啊，谁让这么多人等着拜见太子殿下？”

“那你也用不着排队啊。”蒋千户一脸怪罪道：“走走，快跟我进去，这大日头多毒啊，晒坏了怎么办？”

旁人一听，眼泪都下来了，大家都是人好吧，我们也会晒坏的。

“我家大人说不能坏了规矩。”那周老弟也早就等得心烦气躁，闻言颇为意动，却又不敢擅做主张。

“什么，王大人也来了？”蒋千户瞪大眼道。

“是啊，不然我个小护卫能来拜见太子？”周老弟笑着一指在墙根下躲阴凉的人群道：“那不在那儿么。”

“你不早说。”蒋千户埋怨一句，竟一溜烟小跑过去，来到个穿着四品武官服色的年青人面前，毕恭毕敬地行礼后一脸惶恐道：“不知大人驾到，竟让大人久候，实在罪该万死。”

那王大人微微一笑道：“蒋兄言重了，我也刚来不久。”

“快快请进，快快请进。”蒋千户连忙恭请道。

“这不好吧，规矩不可废。”王大人笑道。

“规矩是给别人定的，跟大人有什么关系？”蒋千户忙道：“您要是不进去，我就在这儿陪您站着。”

“那……好吧。”盛情之下，王大人只好跟他绕过长长的队伍，来到东宫门前。

宫门前，一直不动如山的胡太监也动了，抢上一步，向王大人行礼道：“大人别来无恙，神采更胜往昔！”

“哈哈，公公别让人看我笑话了，”王大人也笑着还礼道：“您一向可好？”

“好好，托大人的福，咱家一切都好。”说着赶忙侧身恭请道：“大人快请进，太子殿下等候您多时了。”

“好，赶紧去拜见殿下。”王贤点点头，肃容进了府。那胡太监竟丢下门口的众人，抢在他前头引路去了。

被晾在宫门口的众人一时面面相觑，纷纷问蒋千户道：“那我们怎么办？”

“今天太子不再接见旁人了，把奏章留下诸位便请回吧。”蒋千户脸上的笑容还未敛去，说出的话来却伤了一片心。

“啊，他进去就不见客了，他谁啊他？”有长随没认出那年青人是何方神圣，好奇心竟压过吃闭门羹的不快，向左右打听起来。

“这位爷都不认识？你怎么当长随的？”显然大多数人是认识这位爷的，哂笑起来道。

“是是，我眼拙，请这位大哥赐教。”那人忙虚心求教道。

“记住了，他就是太孙的铁杆兄弟，北镇抚司的王镇抚！”

“啊！他就是王贤！”那人闻言一拍大腿，恍然大悟道：“怪不得！怪不得！”

虽然说得没头没脑，但旁人都知道他第一个‘怪不得’是说，怪不得此人这么年轻。第二个‘怪不得’，是说‘怪不得’东宫上下把他当半个主子一样供着……

感叹唏嘘之余，众人也没什么不满，便痛快地散了，倒让本以为要费一番口舌的蒋千户松了口气。

其实若换了旁人，那些长随还要替自家老爷不争馒头争口气，凭什么让他插队，凭什么让我们白排队？但那是王贤的话，旁人就觉着理所应当了。谁不知道没有王贤力挽狂澜，太子可能去年就被废了，这半年他又为太子挡住多少明枪暗箭？太子就算要顾忌影响，也不能对王贤一视同仁，不然真要让人寒心了……

第六百一十三章结案

当王贤穿过层层宫门，来到东宫正殿时，便见太子竟在两个太监的搀扶下迎了出来。

太子的身份尊贵、腿脚不好，这天下能让他出迎的，本除了当今皇帝陛下，便再无第二人了。现在竟为王贤降尊纡贵至此，怎能让他不受宠若惊？忙快步抢上前去，含泪跪在太子面前。

“殿下钧安！”

“唔，仲德……”朱高炽甩开左右，紧紧扳住王贤的肩膀，脸上虽然带着笑，却忍不住还是泪水满面道：“好孩子，快起来，快起来！”

王贤知道太子身体不便，也不敢用力，赶忙顺着太子的动作站起身，顺势搀扶住他往殿内走。

在大殿内，待太子端坐，王贤重又行了大礼，太子便命赐坐，待王贤坐定后，君臣相对半晌，竟默默无言。两人眼前都浮现起这一年来的惊风密雨，九龙口遇袭事件、东宫迎驾事件、山西官场弊案……一件件一桩桩惊心动魄的大事，回想起来都让人艰于呼吸，真不知是怎么挺过来的。

“仲德……”良久，太子才从心潮澎湃中回过神来，双目含泪地望着王贤道：“任何感激的语言都太苍白，孤只想说，你在我心里便是亲子，终我一生，都不会有任何改变。”

“殿下，”王贤不是容易被感动的人，但他依然被太子发自肺腑的感情打动了，嘶声道：“臣亦一生忠于殿下，绝无二心！”

“孤当然相信仲德！若这世上还有一个人可信，那必然是仲德而不是别人！”太子高声说一句，又有些沮丧道：“可孤现在竟无法报答你什么，甚至连对你好一点，都要担心父皇猜忌，实在是太愧对仲德了……”

“殿下何出此言？”王贤动情道：“您待我如子，臣亦待殿下如父。君父有难，臣子赴难，这是为人臣、为人子的本分，又何须什么回报？”

“仲德说的对，是我太见外了……”太子被王贤感动坏了，两眼含泪地指指胸口道：“总之你在这里，早晚有一天，孤会让天下人知道，你我便如亲生父子一般！”

“殿下……”

一阵涕泪横流的煽情后，大明储君与皇家警察头子，终于正常说话。今天王贤来，自然是有公务的，否则也不敢皇帝前脚离京，他后脚就来太子这里报道。

他这次来，是为了齐大柱一案的最终结案。这个案子在经过那么多的波折后，已经从一个普通的杀人案，变成了牵动四法司、锦衣卫，数位高官的钦案。既然是钦案，虽然是由王贤具体经办，但最终还是要由皇帝来判决。然而朱棣离京前，只是下令杀了李春，对于其他官员的处置一概不提，统统交给太子来处理……

王贤正是被太子招来商议此案的，这才能正大光明地来拜见太子。

“仲德，相关卷宗孤已经看过了。”对王贤的事情，太子自然放在第一位，他昨天回京后，便连夜把厚厚的一摞案卷看过，已经掌握了案情发展的脉络。一想到齐大柱、严清这些良民、好官所受的冤枉，就是翻了案也无法补偿，太子就面露愤怒之色道：“原本是一起丧尽天良的弑母夺宝案，却因为凶手是北镇抚司的密探，锦衣卫就不惜诬陷良民、与法司对抗，也要无条件地袒护他！实在是目无法、丧心病狂！那李春死得真不冤！”

听话听音，听太子这么说，王贤便明白了他的想法……此案便以李春为限了，李春之下一个不留，李春之上……就只能象征性地惩罚一下了。太子这样想，也是情理之中、无可奈何的，因为这世上能动纪纲的，只有朱棣一人，其余人动他，都会被视为对皇权的挑战。而这次皇帝不亲自判决，却把这个差事交给太子，就是还不想动纪纲的信号。若是太子不知死活地对纪纲动手，恐怕转眼就会招来雷霆之怒……

“仲德，这个案子你准备如何定罪？”太子自然要先问王贤的意见。

“此案我不好开口，只能全凭殿下下的意思了。”王贤苦笑一声。

“也是，你现在也是北镇抚司的官员，有些话确实不方便说……”太子体谅地点头道：“那就交给孤吧……”又略一沉吟道：“张狗子、李狗儿这些微末小官，倚仗锦衣卫的权势，居然敢诬陷嫁祸、栽赃灭口，不杀不足以平民愤！便将其抄家处斩！张狗子妻尤氏明知，助纣为虐，当判徒刑。李春虽然已经被处死，但依然要抄家。”顿一下，太子面露为难之色道：“只是处置纪纲的话……定他欺君之罪可是要判死刑的，这不是孤能做主的。”

“是，这个罪名应该请示皇上，看皇上的意思。”王贤轻声道。

“仲德此言有理。”太子闻言绽开笑容道：“仲德果然厉害，我想了一宿该怎么办，你却一句话就解决了。”

“臣也是想了好久，”王贤忙谦虚道：“竟跟殿下不谋而合了。”

“不过也不能饶了纪纲，先治他个御下不严之罪吧。”太子想一想，又道：“记过，降一级，罚封半年。其他罪名稍候另作处罚。”

“是。”王贤点点头，目前也只能这样了。又轻声问道：“那一应被冤枉的官员和犯人呢？”

“被冤枉的官员撤销处分，官复原职。齐大柱平反，将张狗子家产尽付赔偿其妹，以为其衣食嫁资。”太子道：“其余被牵扯邻里也一概免罪，由应天府表彰其仗义执言，将所抄李春家产平分他们作为赔偿。至于李春的家产，就平分赔给张铁匠的遗孀和严清吧。”说着叹口气道：“严郎中是个清正的能吏，孤早就知道他，本来他肯定能当上刑部尚书的，现在却身残而仕途尽废，多少钱也不足以补偿……”

“是，他现在暂时在镇抚司帮我做事。”王贤点头道：“实在是委屈他了。”

“他在帮你？那是极好的！”太子却惊喜道：“一定要留住他，人才难求呐！”

“很难，微臣以用对付纪纲的理由把他留下的，等到纪纲倒了，他八成也就留不住了……”王贤摇头道。

“事在人为么！”太子勉励他道：“而且暂时还看不到纪纲倒台的迹象，时间还多得是。”

“是。”王贤虽然口上应着，心里却有不同看法，在他看来，经过自己这沉重一击，纪纲差不多已经圣眷尽失，倒台也就是一两年的事儿了。

所谓谈公务本就是幌子，至于如何处置，更是心照不宣，所以三言两语便交代过去，真正要说的，还是太子真正关心的事儿……

“几位师傅在诏狱可还安生？”沉默一刻，太子轻声问王贤道。

“坐牢么，怎么可能安生。”王贤答道：“不过为臣已经尽最大能力改善条件了，他们现在不在地牢里，而是住在地上的牢房，通风和采光都能保证，还有专人打扫，这样可以避免生病。至于伙食，虽然不能顿顿鸡鸭鱼肉，但比一般犯人吃的好多了，至少能吃饱。”他详细地向太子介绍那些关在诏狱的太子党的整体情况，“师傅们身体情况总体还不错，不过有几个积郁成疾的正在医治……”

太子听得黯然神伤道：“师傅们已经坐牢大半年了，还不知何时能出来，心里自然憋出病来。若非仲德你去了，怕是已经有不少不在人世了……”

“殿下放心，臣定尽全力保护好众师傅。”王贤忙下保证道，见太子还是郁郁，他便劝慰道：“其实大部分人还是很平静的，更有杨师傅那样，整日读书不辍的。我问他为什么要废寝忘食地读书，殿下猜他怎么答的？”

“猜不出。”太子摇摇头道。

“他说从前太忙，总是没有时间好好读书，现在终于有空了，自然要好好过瘾了。”王贤笑道。

“哈哈，这是个打发时间的好法子啊！”太子果然心情好了不少，赞道：“孤这大半年来，也是用看书挨过来的。”

“微臣若是与经史子集为伴，感觉比坐牢还可怕。”王贤苦着脸笑道：“殿下和杨师傅真厉害！”

“那有什么厉害？只是个爱好而已。”太子却摇头笑道：“论本事，我和杨师傅绑一起，也不是你的对手。”

“王爷过奖了。”王贤笑道：“别说王爷，以杨师傅的博学明理，微臣就不是对手。”

“你不要自谦，过分的谦虚就是骄傲。”太子终于笑出声，深深望着王贤道：“仲德，又是多亏了你，替孤保护师傅们……”

“这是微臣的本分。”王贤却不居功，轻声道：“而且皇上当初让我当这个官儿，就是有保护下狱的大臣的意思。”

“父皇还真是……”太子闻言无奈道：“圣恩难测呢……”

“是。”王贤点点头道：“所以殿下大可放心，皇上其实是有分寸的。”

“只怕是他们跟我牵扯太深吧……”太子露出苦涩的笑容。

第六百一十四章给假

谈完了正事儿，太子又留王贤用午膳，不过为了避嫌，午膳的时间提前半个时辰。王贤既然来都来了，也没必要再担心这个那个，便跟着太子先拜见了太子妃张氏，张娘娘与王贤一家已经很熟络，对王贤自然十分亲热，热情地招呼他入席。

午膳自然丰盛之极，而且是地地道道的家宴，不仅太子妃在座，朱瞻垓和几个年纪稍长的小兄弟也从旁作陪。席间，太子妃不停让人给王贤布菜，慈祥长辈的模样溢于言表，自然也问起王贤的个人情况，王贤都一一作答。

“对了。”张娘娘突然想起一事，呵呵一笑道：“你的那个蒙古公主，大概要生了吧？”

“……”王贤不禁汗颜，想不到太子妃不出门，却连这种事都知道。

“呵呵，你小子莫非还以为这事儿神不知鬼不觉？”太子妃笑道：“我虽然不方便出门，小姨却时常来看望我。”

太子妃口中的小姨，自然是那位国色天香的徐妙锦，虽然太子妃比徐妙锦年长一截，但实打实的辈分在那里，这个小姨自然叫得天经地义。当然徐妙锦不会这样八卦，她应该是从郑绣儿那里听来的……

“应该是下个月底生产吧。”王贤有些黯然道。

“怎么说也是你第一个孩子，怀孕时你不在身边，生产时还缺席的话，实在说不过去。”太子妃微微蹙眉道：“再说清儿也不是善妒之人，你还是去一趟吧。”

“不错，你应该去一趟的！”一直笑着听他们对话的太子，也开口道：“女人生孩子是过鬼门关，你还是去照应着吧，不能留下遗憾。”

“臣确实想去。”王贤心下真是感动了，他现在太子的大护法也毫不为过，太子就靠他遮风挡雨了，却能主动给他放假，这份沉甸甸的关怀，确实能让人感到真诚。不过越是这样，王贤却反倒越发不知该如何开口了。“只是河套距离京城何止两千里，这一来一去费时经月，臣实在是走不开啊！”

“没什么走不开的，镇抚司那边你都梳理好了，还有严清帮你盯着，离开一段时间也不打紧。”太子却断然道：“而且汉王还在养伤，至于纪纲想要对付我们，也不是那么容易，别忘了孤是监国太子，不去收拾他就不错了！”

“殿下……”如果一个人整天霸气四射，说这话倒也平常。但太子这样整

日以警示人的，冷不丁偶露峥嵘，登时让人震撼十足。那一刹，王贤突然意识到，朱高炽那肥胖病弱的躯体内，其实蕴藏着相当可怕的力量。

“好了，不要有心理负担了。”太子一挥手，拿定主意道：“纪纲自己身上还背着案子呢，相信他会消停一阵子的。你也正好去看看宝音，孤给你两个月的假，够不够？”

“太多了……”王贤本来就有告假之心，现在太子主动说出来了，他也不矫情了，“一个月足矣。”

“时间还是富裕一点好。”太子笑道：“孩子生了也不要急着回来，还是那句话，多陪陪她们，不要留下遗憾。”

“是，殿下……”王贤感动地重重点头。

“另外，我们给孩子准备了一份礼物，回头我让人给你送家去，到时候一并带去，也算是我这个当爷爷的一点心意吧。”太子笑道：“你还可以告诉宝音，早晚孤会帮你给她一个名分，不会让她一直这样遮遮掩掩的。”

“多谢殿下……”王贤除了感谢，还能说些什么呢。

“好了，一家人不说两家话，孤都没谢你，你却谢个不停，这像话么？”太子笑道。

“是，殿下教诲的是。”王贤受教道。

“另外瞻基还在山西，你路过太原的时候，你们两兄弟还能见上一面。”提起在山西的儿子来，太子露出挂念之情，幼军已经转正为府军前卫，只待回京接受整编授官了，按说太孙应该可以凯旋回京了，可至今仍没有说要回来，似乎意味着山西那边投降的白莲教徒的安置，遇到了不小的麻烦。“看看他遇到了什么困难，也顺道帮他出出主意。”

“是。”王贤应声道：“这是自然。”

饭后，太子拖着沉重的身躯，一直将王贤送到前院，太子妃又叮嘱他好些路上要注意安全之类，才依依不舍放他离去。

回到衙门，王贤便召集众手下与严清到签押房开会，告诉他们自己要离京一段时间。

众手下大都知道宝音的事情，因是笑道：“大人还真是多情种。”

“去你们的。”王贤翻翻白眼道：“我其实是去看看太孙，他那边似乎遇到

了点麻烦，只是顺道去一趟河套，顺道懂么……”

“哦，懂了！”众人怪声怪气地应声，害得王贤大窘。

“哈哈哈哈……”众人大笑起来，笑罢了，却又都正色道：“大人只管去吧，当官为的是什，不就是为了个封妻荫子，要是老婆生产都不能在身边，那这官当着还有什么意思？”

“多谢兄弟们……”王贤今天真的很感动，虽然他仇家无数，但也有一帮处处替他着想的兄弟，人生至此，夫复何求？“那这段时间，就拜托你们了！”

“大人，您只管放心，兄弟们也不是吃素的！”二黑拍着胸脯道：“咱们北镇抚司已经是水泼不进，铁板一块，现在又有太子罩着，纪纲要是想硬来，非把他牙崩掉了不可！”

“不要光想着有太子保护，更要用心保护太子。”严清却有些不太一调道：“现在皇上离京、大人也离京，汉王和纪纲之流是不可能放过这个兴风作浪的良机的，我们若是只想着守成，却正中敌人的下怀……”

“老严，你就是爱扫兴……”二黑不禁嘟囔一句，这严清来了后，总是阴沉沉的，对谁都爱答不理，好像谁都欠他八百吊钱似的。他们私下里都说，就是这家伙搞出的阎王殿里的崔判官，所以背地里都叫他严判官。

“二黑这话不对，严先生说得对。”王贤却正色道：“其实我现在还很矛盾，到底要不要离京，就是因为严先生说的，担心汉王和纪纲会搅风搅雨。如果你们只保证自己不出事就满足了，那我可不敢走这一趟。”

“大人……”众人明白王贤的意思，他让他们主动出击，牵制住纪纲乃至汉王的精力，给太子减轻压力。这个想法是不错，但那纪纲是他们能对付得了的么？要是偷鸡不成蚀把米，反把自己的阵地都丢了，可如何跟大人交代？

众人一阵面面相觑，签押房里竟没了声音。这不是他们妄自菲薄，而是有自知之明。还是吴为苦笑道：“大人说得都对，可我们没您的本事，只怕斗不过纪纲，反而被他端了老窝。”

“这倒是个问题，不过我知道有个人能斗得过他……”王贤慢悠悠道：“不过你们得保证坚决服从他的命令才行。”

“什么人？”帅辉愣头愣脑地问道：“要是真有那么大本事，咱们当然服他了。”

众人虽然知道王贤说的是谁，但让帅辉这二货一说，也只好纷纷附和。

“好，这是你们说的，你们敢立下军令状，保证听他的么？”王贤沉声道。

“敢……”话赶话到了这一步，众人还能说别的么？

“好！”王贤竟真让众人当场立下军令状，这才把严清推出来道：“都拜见严先生！”

“啊，是他……”帅辉登时张大嘴，环视左右，才发现众人望向自己的目光要杀人一般。他们相当不喜欢这个总是阴着脸的瘸子，现在这瘸子却要统领他们，让他们怎能不恼火？狠狠瞪一眼帅辉，众人只好稀稀拉拉向严清行礼，有气无力、参差不齐道：“见过先生……”

严清只是面无表情地端坐在孔明车上，谁也看不出他在想什么。

王贤却拉下脸来，低喝道：“这就是你们立的军令状？还是以为自己能逍遥法外？！”

见大人真生气了，众人只好端正态度，再次向严清行礼，这次声音整齐多了：“拜见先生……”

“别叫我先生，我这个瘸子受不起。”严清却淡淡道：“你们还是叫我严判官吧。”

“……”见私底下给他的绰号被本尊知道了，众人登时羞赧不已。

“什么严判官？”王贤先是一愣，旋即明白过来，厉声训斥道：“你们给我听好了，严先生是我的师兄，我对他就像对亲兄长一样，你们若是对他不敬，就是对我的兄长不敬，那跟我的兄弟之情也全是假的！”

听王贤语气愈发严厉，众人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忙抽自个嘴巴道：“严先生大人大量，我们再也不敢了！”

“哼，先生不用管他们是谁，只要敢违背你的命令，军法处置就是！”王贤转而严清深深一揖道：“拜托先生了！”

“唉，大人真是赶鸭子上架……”严清骨子里是文臣，现在搅和在一群武夫身边，自然对他们没个好脸色，但王贤是救他出苦海的人，况且也算是半个文人，他对王贤还是很尊敬的，要不刚才王贤未经商量，就把这副担子交给他，他肯定不高兴的，不会这样默许。

“知道先生不愿意管北镇抚司，但无奈事关重大，只能托付先生了。”王贤恳切道。

“唉，那学生尽力吧……”严清只好接下这副担子。

散会后，王贤只留下严清一人，歉意地抱拳道：“没事先跟先生商量，就先斩后奏了，实在是抱歉得很。”

“无妨，既然答应了大人，在纪纲倒台之前，在下都会听从大人安排的。”严清微笑道：“何况大人对在下这番信任推崇，该是在下感激才是。”

“先生言重了……”王贤笑笑，忽而轻声道：“案子判决出来了。”

“我知道。”严清的反应十分平淡，一点都不意外。

“先生怎知？”王贤一愣。

“大人怎会把如此重任，交在一个罪人肩上？”严清淡淡道：“那样不仅自己人会不服气，而且也会给纪纲对付我们的把柄。”

“哈哈，什么事都瞒不过先生。”王贤笑几声，继而叹口气道：“判决结果差强人意，杀人者抄家偿命，抄家所得尽数补偿给那些因为作证而被流放的百姓。刘尚书王总宪他们也得以官复原职。”顿一下道：“只是纪纲仅被略作薄惩，先生也只得到了一笔可观的赔偿……”

“我要赔偿何用？”严清对这个结果早就有心理准备，嘲讽地一笑道：“莫非让在下用来安度残生？”

“先生何出此言？”王贤沉声道：“您的价值在于您的智慧，这跟您是站着还是坐着的，没有一点关系。除非先生觉着，只有当官人生才有意义。”

“呵呵，大人教训的是……”王贤的劝说还算高明，严清闻言心情一暖道：“不做官也一样能做些有价值的事。”

“是啊。”王贤虽然很想说‘是啊是啊，帮我做事就很有价值。’但他知道这时候出言招揽，很可能就掰了。何况他对进展已经很满意了，自然点到即止道：“让我们一起为国为民做些事情吧！”

严清虽然听出他的弦外之音，却只微微一笑道：“遵命。”

两人又说了一阵子王贤走后的差事安排，严清本就是能吏，自然不用他啰唆，不一会儿就交代得清清楚楚。严清又道：“大人此去山西，太孙那边的事情在下也有所耳闻，如果要妥善解决的话，可能解铃还须系铃人……”

“嘿，你就说我惹得麻烦我解决就是了。”王贤哂笑一声，笑容渐苦道：“也怨我，当初光顾着无论如何赶紧平乱，却没考虑有这么多后遗症。”

“百姓之所以会乱，并非因为白莲教蛊惑，而是他们过不下去了，不解决这个问题，将来还是会出问题的。”严清正色道：“大人若不能找条出路给他们，将来确实后患无穷。”

“我知道，我知道。”王贤缓缓点头，一脸大便不畅的纠结。

第六百一十五章重临

当初王贤正月里雪夜下广灵，以区区一万人马，制服了坐拥天险的白莲教数万大军、几十万教众，一时间威震天下，大名传遍四海，也得到了皇帝的青睐，一举成为可以制衡纪纲的重要角色。

可凡事利弊相生，他当初迫于形势，不计后果、只求速胜，虽然降服了山西白莲教，但这个庞大的组织没有被消灭，仍然存在于那几十万教众之间。这就让随后朱瞻基的瓦解消化工作，变得举步维艰。到现在已经过去近半年，那些白莲教徒虽然被迁出广灵老巢，军队也换成了官军的旗号，然而仍聚众不肯分散，每日耗费巨靡、与地方官民矛盾日重，随时都有再次生乱的危险。

一旦这些家伙再度叛变，山西又将生灵涂炭不说，王贤都能猜想到，到时候汉王那些人会怎么攻击朱瞻基，他们会说太孙如何无能、如何刚愎自用，让已经降服的白莲教徒再次生变。太孙好不容易树立起的名声，也将毁于一旦。

自己挖的坑当然要自己填，这阵子公务之余，王贤也在思考该如何破局。在经过大量的调研之后，他心里有了计较。此番又跟严清商议一夜，见两人不谋而合，王贤终于心下大定，第二天回家禀明了爹娘，安抚好妻子，便带着二百护卫与死活要跟着的灵霄悄然上路了。

此番离京不是钦差，自然不能动用兵部的勘合，但以王贤今时今日之地位，一路上早有人备好了骏马、打点好了食宿，一行人晓行夜宿，疾驰向北，六天时间就进了山西地界。

上次来山西时，还是一片银装素裹，这次极目所见，则皆是连绵不绝、沟壑纵横、植被稀疏的黄土高原。上次来山西时，天上阴云密布、铅块低垂，这次则是高天流云，一望无际。那辽阔碧蓝的天空，任白云自由自在地流淌，也让人的心情变得无比开阔。

灵霄还是第一次见到这种景象，快乐得像脱离樊笼的小鸟，催动着胯下倒霉的军马，在黄土塬上上上下下，还唱起了新学的山西民谣：

“三十三棵荞麦，九下九道棱。

小妹妹咋好哇，人家的人。

你把你的那个马驹驹呀，尔在妹妹家，

马驹驹想娘呀，你想妹妹的家，

荞麦子开花，顶顶上白。

小妹妹一心呀，等哥哥你回来……”

灵霄总是活泼跳脱，唯独唱歌时才会显露出她灵秀的一面，歌声清脆婉转，唱得人心坎坎里都淌出蜜来。可偏生王贤身边这些大老粗，不懂欣赏这优美的民谣，每每就知道怪腔怪调道：“灵霄妹子，你等哪一个哥哥呦？”让王贤一阵无语。

但让王贤更无语的是，灵霄妹子会朝他嚷嚷道：“小贤子，他们欺负我！”让他在下属面前一点面子都挂不住……

不过除此之外，旅途还是很愉快的，不知不觉就看见了山西最南部的高平县。让王贤稍感意外的是，这里竟然与上次差不多，仍然在严密盘查的状态。

不过当他们的人马出现在县城下时，前来迎接的除了周知县，竟然还有许怀庆和薛桓等人，几人一看到王贤，便策马疾驰过来近前，翻身跪倒在地，激动地朝王贤行礼道：“军师！”

王贤也利索地翻身下马，搀扶起几人，在他们胸前重重一捶，哈哈笑道：“你们这些日子伙食不错啊！”

几人闻言顿时不好意思，这半年他们在山西几乎是无所事事，都有些发福的迹象。唯一的例外是薛桓，他的身材仍然无比标准，闻言忍不住告他们一状道：“这些家伙觉着编制也解决了，官位也有了，自然懈怠了。”

众人多年兄弟，都知道薛桓在兄长阵亡后，有点神经质，是以都没和他一般见识，只是打浑把话题转过去。许怀庆笑道：“本来太孙要亲自来的，可太原那边实在走不开，只能让我们来替他接军师了。”

“自家兄弟，客气什么。”王贤暗暗心惊，想不到局势已经到了太孙不能抽身的地步。面上却不动声色道：“咱们快入城吧。”

“是是，大人快请上车，下官在衙门里略备薄酒，给大人接风洗尘。”在一旁惶惶然站着的周知县，忙点头哈腰道：“还请大人大人不记小人过，给下官一个改正的机会。”

“怎么？”许怀庆等人马上找到了出气筒，揪着周知县的领子瞪眼道：“你小子对我们军师做过什么？”

“没没，”周知县吓坏了，忙求救般地望向王贤道：“大，大人，上次下官

真是情非得已，是上头不让我跟大人多嘴的……”

王贤其实也有些茫然，他不是个记仇的人，若非周知县提起，几乎已经忘了去年冬天那次，自己本以为是同乡，想跟他打听点消息，他却一问三不知的样子了。

见王贤不说话，周知县还以为他真生气了，两腿一软就要给他跪下。好在王贤眼疾手快，一把将他托住道：“周大人这是干什么？我们往日无怨、素日无仇，我干嘛要怪罪你？”

周知县手无缚鸡之力，王贤一托，自然就跪不下去了，一张纠结的脸上写满期盼道：“大人真不怪罪我？”

“那还有假？”王贤展颜一笑道：“快进城吧，这么多人看着，你这个父母官成何体统？”

“是是是，大人请！”周知县也感觉出王贤说的是实话，登时全身骨头只剩二两轻。大明开国才四十余年，且又经过一场靖难，武官的地位还远高于文官，何况王贤这个从四品、掌诏狱的实权高官，周知县竟能和他论上同乡，当然要好生巴结了。哪还管老百姓怎么看？屁颠屁颠地恭请王贤入城。

进城后王贤等人也不住驿馆，便在周知县的极力邀请下，直接住进了高平县衙。简单盥洗之后，王贤出到外间，周知县忙起身相迎，仍有些局促道：“大人……”

“周大人放松点。”王贤在正位上坐定，摆手示意他坐下。

“大人还是称呼小的草字吧。”周知县只搁了四分之一屁股在椅面上，恭声道：“小人草字盈之。”

“好吧，盈之啊。”王贤虽然比周知县年龄小上一半，这样称呼却一点也不别扭，微笑道：“你别紧张，我就是跟你，同乡之间随便聊聊。”

听王贤说出‘同乡’二字，周知县剩下的二两骨头也不翼而飞了，忙使劲点头道：“是是是，大人有什么要问的，下官必然知无不言、言无那个……不尽。”

“盈之这次要热情许多啊。”王贤还是忍不住揶揄一句。

周知县登时老脸通红，讷讷道：“大人莫怪，上次实在是情非得已。”

“哈哈，我没怪你，当时你那样做，也是人之常情嘛。”王贤适可而止地笑笑道：“不过有一点我很奇怪，这都半年过去了，贵县怎么还在戒严？”

“是这样的……”周知县露出一丝苦笑：“两次虽然都是戒严，但目的是不一样的，上次是为了抓人……大人肯定也知道了，那次是废晋王父子不见了，晋王殿下自然要封锁全境，严加搜捕了。这次却是太孙殿下下的令，目的是防止白莲教徒入境合流。”

“那出境呢？”王贤问道。

“不管。”周知县道：“甚至是礼送，只要能让山西一地的白莲教徒越来越少，怎么都没问题。”

“这是你的意思，还是太孙的意思？”王贤眉头轻皱道。

“下官岂敢有自己的意思？”周知县苦笑道。

“……”王贤的眉头蹙得更紧了，太孙光防止山西的白莲教徒聚集了，却把那些造反的种子往外省逼，这不是以邻为壑么？是哪个二百五给太孙出的主意？

见王贤有些不快，周知县忙屏息静候，大气都不敢喘，直到王贤又开口问道：“白莲教徒已经投降大明好几个月了，不知道安置的情况如何，贵县有没有分到名额？”

“回大人，敝县地处要冲，为了保险起见，并未被分配安置名额。”周知县道：“不过邻县都分到了千把人，山西地贫人稠，安置这些人已经是极限了。”

“山西一共多少个县？”王贤问一声。

“一百多个。”周知县忙答道。

“那才十多万人，还远远不够啊。”王贤叹气道。

“够不够两说，人家还不愿来呢。”周知县道：“起先几个县接收了一批教徒，但官府对他们百般提防、百姓视他们为异类，原先说好的房产土地也没兑现，两边还发生了冲突，结果那些好容易迁出来的教徒又回去了。经此一事，那些白莲教徒愈发不相信官府，双方的关系也就愈加恶化。”

“就没有成功的例子么？”王贤问道。

“没有，其实各县都不愿接受这些教徒。”周知县摇头道：“他们都是有组织的，一旦让他们千把人在地方上站住脚跟，立时便可跟知县分庭抗礼。”

“嗯。”王贤点点头，又问道：“这么说，地方官府对分散安置的方案颇为抵触？”

“下官也算是旁观者清，既然大人不弃垂询，下官也必须斗胆直言了。”周知县道：“这真是个一拍脑袋便定下来的法子。”

第六百一十六章重逢

“怎么，这法子竟如此不堪？”王贤忍不住老脸一红，因为想出这法子的不是别人，正是他这个狗头军师。当时实在是太急功近利了……

“这分散安置的法子，想要分而治之的初衷是好的。”周知县没察觉出王贤的异样，自顾自道：“但是这样做两面都不讨好，对白莲教徒来说，他们会怀疑官府是不是要分化瓦解他们，然后把他们一口一口吃掉？所以他们抱有戒心，一旦遇到挫折，就会立刻恢复到抱团状态。而对地方官绅来说，接受这样一群组织严密的家伙落户，哪怕人数不满千，也是一股不容忽视的力量，加上白莲教特有的蛊惑性，他们更担心治下百姓会被勾引入教，那样官府的权威会被动摇，乡绅地位更受影响，所以阳奉阴违也是情理之中的。”

“……”王贤听得频频点头，在白莲教徒的安置问题上，自己确实是太一厢情愿了，这给太孙殿下带来多大的麻烦？想到这，他不禁叹口气，坦诚道：“不瞒盈之说，其实这主意是我出的……”

“那真是……”周知县本来说得一脸慷慨，刚想顺着王贤的话讽刺几句，陡然听到他这一句，登时就傻了眼，老脸煞白道：“大、大人，下官说的，说的是……梦话，您可千万别当真……”

“哈哈，盈之这是哪里话，圣人云，闻过则喜嘛。”王贤却坦然笑道：“我虽比不了圣人，却也愿意听真话的，这样才能改正错误么。”

周知县瞧着他一脸坦诚，悬着的心这才放回到肚子里，小心翼翼道：“下、下官也就是站着说话不腰疼，哪有什么主意？”

“盈之不要藏拙，我岂是嫉贤妒能之人？”王贤知道他怕被自己记恨，便循循善诱道：“你若不说，我怎么知道你有多大能耐？”

“大人还真是高风亮节，我辈楷模！”周知县被王贤的高姿态感动坏了，更被王贤的招揽之意弄得全身燥热，端起茶盏一饮而尽，这才打开话匣道：“那下官便说一点不成熟的浅见，其实分化的策略是对的，但不是这样从外部分化，而应当改为从内部分化！”

“愿闻其详？”王贤本没抱多大希望，这下却有些意外之喜了。

“大人自然知道……”周知县也来了劲儿，颇为激动道：“绝大部分白莲教徒都是走投无路的农民，真正的野心家还是极少数的，但绝大多数人都是盲从极少数人的。而那极少数人因为曾是带头造反的，总担心离开了教徒和军队，梁山泊的悲剧会在自己身上重演，所以才如此抗拒朝廷的分散安置。所以要分化的是那极少数头领之间的关系，和头领与教民之间的关系。”

王贤点点头，愈发惊喜地看着周知县，想不到这貌不惊人的委琐中年人，竟还胸有锦绣呢！

周知县是越说越来劲道：“分化那些头领人物，无非就是二桃杀三士，只要有他们真正渴望的东西，稍作手段便可达成。至于那些普通信众，就得拿出点真正的东西，争取他们的心了。我想大明对普通民众，还是要以信为本的，这些教众其实就是活不下去的普通百姓，一旦欺骗他们，将使朝廷的信用破产，将来再想招降类似的叛乱军，就难上加难了。所以无论从哪方面说，都应该给他们一个妥善的安置！”

说完这长长一串话，他才感觉喉咙有些发痒，去端茶盏时才发现已经空了。准备搁下茶盏继续时，便见王贤端着茶壶要给他续水。周知县登时受宠若惊欲起，却被王贤摆手示意他坐下，只好战战兢兢欠身双手端着茶杯，小心接着亮黄色的茶汤。

待一杯茶接完，周知县竟不舍得喝了，轻轻搁下茶杯，又恢复那副委琐模样，轻声道：“下官胡言乱语，大人姑且听之……”

“哈哈，真是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王贤却重重一拍他的肩膀，大笑道：“实在是没想到，盈之兄竟有如此大才，在这区区高平县实在是屈就了。”说着微笑看他一眼道：“怎么样，有没有兴趣换个地方？”

“固所愿也，不敢请尔！”周知县费尽口舌，不就等他这句么，登时起身表起忠心道：“下官全凭大人调遣！”

“太好了！”王贤笑着点头道：“等本官回京时，盈之便跟我一起上路吧。”

“啊？这个继任的问题……”周知县先是下意识一愣，旋即想到对方的身份，忙讪讪笑道：“忘了对大人来说，不过是一句话的事儿。”

“其实也是比较麻烦的，不过眼下正是用人之际，只能从权了。”王贤淡淡道：“这阵子处理下手头的事情，把该擦的屁股擦干净，我可不想你到时候有把柄落在人家手里！”

“是。”周知县激动地使劲点头，要给王贤磕头。却被王贤一把扶住道：“不用动不动就跪，我只相信路遥知马力。”

“大人放心，下官一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周知县使劲拍着胸脯道。

“那也大可不必，大家都是混口饭吃，你要觉着跟着我不好，随时可以离开。”王贤目光一寒道：“不过记住一点，千万不要想着卖我，不然……休怪

我无情！”

“大人哪里话，卑、卑职……属下是死也不会出卖大人的。”周知县没想到他翻脸如翻书，不禁打个寒战道。

“你还有差不多一个月时间做决定。”王贤又恢复了爽朗的笑容，起身一拍周知县道：“喝酒去，他们要等急了！”

“是，大人请！”周知县被王贤一揉一搓，弄得有些头晕，闻言忙抖擞精神，头前带路。

翌日一行人便离开了高平，队伍扩大到一千多骑，浩浩荡荡疾驰在三晋大地上，颇有苏子瞻千骑卷平冈的架势。

路上，唯一跟他来的帅辉奇怪问道：“大人，您为何对那严清那样小心翼翼，对这姓周的却如此简单粗暴？”

“这很简单，我给不了严清什么，只能给他尊重。”王贤笑道：“但我能给这周福满的却很多很多，像他这样的官迷，最好就是恩威并施了。”

“这种人不可靠。”帅辉嘟囔一声。

“我当然知道不可靠了，不过用上一年半载的还是没问题的。”王贤苦笑：“和纪纲的决战在即了，哪还顾得上挑肥拣瘦！”

“怎么，军师要和纪纲开战了？”一旁的薛桓等人听到王贤的话，登时瞪起眼道：“那可少不得我们，在山西都快闷出鸟来了！”

“何止是纪纲，还有汉王呢！”帅辉添油加醋道。

“那就更不能少了我们了！”薛桓更是咬牙切齿道：“我要朱高煦血债血偿！”

“如果山西这边顺利，少不了你们的。”王贤微笑道：“按计划，你们现在就该回京城接受整编了，可惜这边事情不顺利，把你们给拖住了。”

“那不是军师没来么，军师来了就有办法了！”众人忙笑着拍马屁道。薛桓则依旧咬牙切齿道：“大不了学白起，把那四十万人坑杀了！”他这话杀气腾腾，一点不是开玩笑，听得众人齐齐打个冷战，许怀庆骂道：“你不要名声，太孙殿下还要哩！要是能杀人，还他妈费这牛劲？”

薛桓虽然急火攻心，却也没法反驳，只好愤愤地转向王贤道：“军师，你一定有办法吧！”

“我要说没有办法……”王贤苦笑道：“你是不是得拆了我？”

“……”薛桓不好意思笑笑，旋即才明白王贤的意思，登时狂喜道：“军师果然不愧是军师，您放心，属下一定全力贯彻您的计策，谁要是敢怠慢，我杀了他！”

“那我先提个要求，不要张嘴闭嘴杀杀杀。”王贤微微摇头道。

“成！”薛桓毫不犹豫地地点头道：“再不这么说了。”憋了半天，才吭吭哧哧道：“那我把他们打个半死……”

“这个么……”王贤差点没噎死，但也不能要求太高，只得无奈苦笑道：“我看行。”这才把已经魔怔了的薛二郎打发了。

兄弟们一路上快马疾驰，不几日便与一队人马迎头撞上，一问乃是自己人，再一问，竟是太孙殿下出城迎接军师来了。

王贤闻言有些无语道：“离太原还有一百五十多里吧？”

“是军师来得太快，太孙本打算出城二百里迎接。”打前站的程铮禀道。

“那还等什么？”王贤忙打马疾驰而去，“快带我迎接殿下去！”

行出也就是五里路，就见远处烟尘滚滚，很快数百骑飞驰而至，打头的白马黄袍、面色黝黑的，正是大明皇太孙殿下朱瞻基！

双方相距数里时，两骑脱离各自队伍，风驰电掣相向疾驰，转眼两人便来到近前，使劲拽住马缰，两匹骏马咳咳叫着人立而起，两人在马背上激动地相对而望。

“仲德！”朱瞻基眼眶通红，目光凝视着王贤道。

“殿下！”王贤的声音也有些哽咽。说起来，两个相交莫逆的朋友已经半年没见了，还真是十分想念。

第六百一十七章开中

两兄弟一番激动场面无须细表，两人好不容易才平复下心情，接着便弃了马，上马车中说话去了。

“仲德，你在京里做的事情，我都听说了。”朱瞻基激动地与王贤把臂道：“真是太为难你了！”

“其实大多数时候，纪纲都是冲我来的。”王贤抽了抽，没抽动胳膊，只好任他把着，无奈道：“我只能硬扛着了。”

“那你也是为我父子遮风挡雨，一世两兄弟，我也不多说什么了，总之我们一生一世都是亲兄弟。”朱瞻基动情道。

“呵呵，殿下……”王贤真不知该怎么接，干咳两声道：“太子殿下和太子妃娘娘都很好，殿下不用挂念。”

“嗯，那太好了。”朱瞻基笑道，因为自幼跟在皇帝身边长大，他与父母的感情反而不如跟祖父的感情深，不过去年的事情让他深切明白了，自己与父亲是命运共同体，所以听说父亲很好，他也很高兴。顿一下，他又小声问道：“银铃……可还好？”

“好，好是好……”王贤登时松了口气，却又有些尴尬道：“就是有些好过头了……”

“怎么？”朱瞻基一下就猜到了：“莫非那于谦又缠上来了？”

“是。”王贤有些艰难地点点头。

“他不是没中进士么？怎么还有脸缠着银铃？”朱瞻基忍不住讥讽道。

“这个么……”王贤挠挠头道：“这种事儿，谁能说得准？”

王贤心说我这话都说到这份上了，太孙殿下也该知难而退了吧？谁知道朱瞻基竟通情达理道：“也对，都怪我离京太久，让那姓于的乘虚而入了。”说着拉着王贤的手求告道：“兄弟，你得赶紧想辄，帮我把这边事儿摆平，我好赶紧回京去！”

“我来是干什么的？”王贤甩开他的手道：“当然是给你解决问题的了。”

“你真有办法了？”朱瞻基这才把旁的事儿丢到脑后，激动地望着王贤道：“你快说说，你不知道，这阵子真愁死我了……”看来在太孙殿下心里，

儿女私情固然重要，但还是正事儿比较重要一点……

“殿下少安毋躁，听我慢慢道来。”王贤便将自己在京城与严清商议的，加上那周知县的启发，言简意赅讲给朱瞻基听。

朱瞻基听得目瞪口呆，好半天才拍着王贤的大腿道：“真是没有你想不到的办法！这下回京之日终于可期了！”

王贤当然不会说，这其实是集体的智慧，而是有些装逼道：“其实也没那么乐观，还是有些不好办的地方，比如那些白莲教首领已经对我们有戒心，如何能让他们再热乎起来？更麻烦的是流民的安置，我这个商屯的法子是不错，但皇上为了保证北京建设，已经暂停山西开中，如果殿下不能让皇上重新放开山西开中，则此法方可行。”

“哈哈，真是英雄所见略同。”朱瞻基哈哈一笑，从袖中掏出一份廷寄道：“你看看，这是我上个月奏请的，当时你正忙着科场舞弊案，就没跟你说，没想到皇爷爷这么快就批复了。”

“哦？”王贤接过来展开一看，果然户部同意了在山西重新开中，允许商人往大同运粮换取盐引，他登时长长松了口气道：“这可真是太好了，看来我白担心一场，原来殿下早有计较啊。”

“哪有什么计较……”朱瞻基闻言不好意思地笑道：“我这是瞎猫碰上死耗子，被那些晋商缠得不行了，才上了这道疏……”

“可见天要殿下成事，竟能无心插柳。”王贤的心情大好，难得拍起朱瞻基的马屁。

“没办法，吉星高照么。”朱瞻基也高兴地笑起来：“你就是我的吉星呐！”

所谓开中法，乃是大明朝一项重要的国策。大明建国初期，北方战乱频仍，百万大军围于山陕晋冀蓟辽一线，以抵御仍有相当强实力的蒙古骑兵。这么多兵马人吃马嚼、所费巨靡。然而北方经过几十年的战乱，根本无力供给这么多军队。只能由南方各省百姓运粮到北部边疆，但政府发运的效率极为低下，百姓运一石粮草的损耗甚至达到两三石，不仅百姓苦不堪言，朝廷亦难以为继。在这样的背景下，哪怕十分不喜欢商人的太祖皇帝，也只能同意官员所请，采取开中法来解决浩繁艰巨的粮草转运工作。

所谓开中法，是以朝廷手中掌握的食盐专卖权为基础，规定商人只要将粮食运到边区指定的仓储，便可以换取相应数量的‘仓钞’，再以‘仓钞’与掌握盐务的盐运司交换食盐专卖许可证——‘盐引’，然后凭‘盐引’到指定的盐场支盐，最后销售到指定的专卖区域。这样朝廷让渡出一部分食盐专卖的权力，

把耗费巨大、民怨沸腾的运粮差事交给商人去做，朝廷则坐等粮食运到边关即可。而商人们通过大规模运输协作，更加严格细致的管理，运输的效率远高于官府，损耗也远低于官府，所以也有利可图。

于是洪武三年六月，朱元璋批准由山西试行此法，结果大获成功，逐渐推行到临边各省，开中品种也从单一的粮食发展为纳铁中盐、纳金中盐、纳银中盐、纳铜中盐、纳棉布中盐等十几个品种，极大地促进了大明朝的经济发展，也让山西商人一跃而起称雄商界，成为大名鼎鼎的晋商！开中法也成为国家的财政大法固定下来。

然而到了永乐朝，因为国家透支民力过甚，只能集中力量办大事，因此暂停了山西等各处的开中，专门供应北京城的建设。这下对山西商人和山西百姓的影响就太大了，这些年晋商们上下奔走，呼吁山西重新开中。其间只断断续续开了几次，但北京城的建设一紧，皇帝就给山西断供，让商人和百姓苦不堪言。

说起来这次山西民乱，皇帝还真功劳不小呢……

晋商正叫天天不灵时，朱瞻基来了，他们能不把他当祖宗一样供着么？想方设法、锲而不舍，就是块石头也给他捂热了，果然让太孙殿下替他们上书求情，而太孙殿下果然面子不小，竟真请动了旨意！

巧的是，王贤和严清想出来的辄，也是开中。不过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开中，而是创新了的开中法。传统开中法，就是商人直接从内地运粮到边地换取仓钞，然后回内地换取盐引。而商人们之所以能替代官府来运输，不是说商人们有多大本事，其实只不过是他们为了赚钱，能吃常人不能吃的苦、费尽心思提高效率、降低损耗罢了。其实依旧是费心劳力、损耗巨大。

所以王贤在苦思冥想后，想出了个办法，既然如此，何不让商人募集百姓，直接在边地开垦田地、生产粮食呢？这样待收获后就地入仓换取盐引，岂不省了劳顿之苦、少了多少损耗？多赚多少银子？何乐而不为？

有人就要问了，这法子并不难想到，为什么晋商都想不到？其实晋商不是想不到，而是从前没条件这样做。因为山西从宋以后，原先森林沃土就变成了黄土连绵，适合耕种的土地锐减，要不山西人也不会毅然决然离乡经商。所以在山陕就地耕种根本不现实，是以商人们只能舍近取远，从南方运来粮食。

但山西附近真没有适合种粮的地区么？显然是有的。王贤一下就想到了河套，有道是‘黄河百害，唯富一套’，河套西、北、东三面环黄河。阴山横亘黄河之北，贺兰山耸峙于黄河之西，芦芽山屏障于黄河之东，南邻陕北高原。依山阻河，形势险要。境内之黄河，水流平稳，两岸土地肥沃，可耕可牧，号称塞北江南，物产无比丰富，耕种水稻小麦都不在话下。

其实何止塞北，就连塞下的土地因为黄河的恩赐，只要引黄河水灌溉，都能变成良田。这些广袤的潜在耕地就在山西附近，甚至是境内，商人们自然不会视而不见。

然而看了也是白看，因为这些处女地都在大明军队的防线以外，而河套已经被蒙古人占据，虽然是内附的蒙古人，但狼就是狼、总要吃肉的，汉人若是在这些地方开垦土地、建设村镇，不是把肥肉送到人家嘴边么？

安全毫无保障，谁会去这些地方垦荒？所以商人们只能望而兴叹。

但商人们做不到的事情，不代表王贤做不到，而且这天下兴许只有他能做到。因为只有他能两面通吃……河套有宝音、白莲教有小怜、大同有张輶，晋王也不得不卖他个面子，还有太孙亲自坐镇，所以这件事只能王贤来做！

“殿下只管召集那些晋商吧。”王贤自信地笑道：“只要他们不傻，就知道这是个天赐良机！”

“他们可一点不傻。”朱瞻基也笑道：“成大事需要天时地利人和，这次全都凑齐了，就是天要促成此事！”

王贤心说，明明是我要促成好么，当然还要笑着点头道：“殿下说的是，果然车到山前必有路！”

第六百一十八章娄烦

王贤这个法子不可谓不巧妙。首先，晋商肯定愿意开拓塞下，这件事一旦成了，他们就再也不用从江南千里迢迢运粮了，以后就地收粮开中即可，省了奔波之苦、损耗之费、还拥有了稳定的货源，简直是一本万利。

同样，至少在塞下垦荒的初期，你让晋商招募其他百姓，一是人家不会来，二是官府也不许流失百姓。只有在内地活不下去、谁都不收的白莲教民，才有可能、也有条件冒这个险。

再者，土默川正好是博尔济吉特族的领地，以自己和他们的关系，应该能谈下这件两利的好事。

“我回太原就召集那帮晋商开会，相信他们很乐意提供资金的！”朱瞻基越想越觉着这事儿可行，愈加激动道：“这样不用朝廷花钱，就解决了几十万人安置问题，还能让宣大实现自给，无需再从江南千辛万苦地运粮来！”

“而且河套有了汉人，蒙古人也能安定下来。”王贤笑着补充道：“这样大家安居乐业，不再打打杀杀，殿下也是功德一桩……管你是白莲教还是蒙古人，只要能过得下去，谁会造朝廷的反？”

“你说的太对了！”朱瞻基都能想到皇爷爷赞许的样子了，十分开心道：“几十万汉人迁居塞下、垦边拓土，就是史书上也得浓墨重彩一笔！我们一定要搞好这升级版的开中法！”太孙殿下不愧是永乐皇帝钦定的继承人，看问题就是高屋建瓴。

“呵呵……”王贤就没想那么多，他就是单纯在想如何补救自己捅的窟窿。既然那些白莲教徒不愿意分开，那就集中安置便是了，当然还得给他们找条活路。除此之外，他还真没想太多。不过现在让朱瞻基一说，他觉着自己还真有点深谋远虑的意思呢……教民安置、开中、河套问题，都能在这个方略里得到解决，自己实在是太有才了……

“不过晋商这边好说，如何让那些白莲教徒相信朝廷的话？”兴奋过后，朱瞻基又有些担忧道：“还有河套那边……也得蒙古人同意才行。”

“这两件事，殿下都交给我吧。”王贤轻咳一声道。

“哦，对了！”朱瞻基想一下登时恍然，一脸暧昧地笑道：“有你两位红颜知己相助，这都不是事儿！”

“怎么不是事儿？”王贤却不乐观道：“宝音那边还好点，小怜这边恐怕她的发言权也有限。”

“哈哈，你太小看你家小怜姑娘了。”朱瞻基摇头笑道：“如今在信众中，她的声望比刘子进还要高，白莲教徒能到现在不出乱子，全靠她在镇着。”说着眉头微皱道：“不过这两个月，教徒中似乎混进一些奇怪的东西，专门跟她作对。最近才出了些不好的苗头，所以我才不能去高平迎你。”

“山西只是整个棋局的一部分，别人见我们在这里陷入麻烦，肯定要再捅一刀的。”王贤平静道：“这时候不生乱子才怪了。”

“也是。”朱瞻基安逸地笑道：“反正你来了，这些事儿就不用我费心了。”说着舒坦地靠在椅背上，斟上满满两杯冰镇葡萄酒道：“下面都听你调遣了，我照做就是了！”

“好吧……”对这种赖皮，王贤实在无语以对。

一行人在驿站过了个夜，第二天过午时分便抵达太原。山西三司长官一众太原官绅自然出城相迎，晋王虽然还在居丧期，也派了自己的弟弟做代表来了。

欢迎仪式搞得十分隆重，却没看到一个白莲教的人。这让朱瞻基有些不安，当场便拉过留守的莫问问道：“刘子进那些人越来越不像话了，好歹领了朝廷的差事，怎么连表面功夫都不做了？”

“这个还真不能怪他……”莫问小声道：“昨天娄烦那边出了乱子，刘子进他们都过去处理了，刚才传来消息说，那边已经发生械斗了，地方上正要请示王爷，是否派官军镇压呢。”

“仲德怎么看？”朱瞻基果然当起了甩手掌柜，把问题丢给王贤。

“……”王贤想一想道：“派兵的话后面就很难办了，还是我先过去看看吧。”

“那太危险了。”朱瞻基忙摇头道：“他们指不定干出什么事儿来呢，万一把你扣下怎么办？你还要赶去土默川呢！”

“哈哈，殿下放心。”王贤眉头一挑，自信地笑道：“去年他们还是反贼的时候，就不敢动我一指头，如今已经归顺朝廷，便不在话下了。”

“千金之子坐不垂堂。”朱瞻基关切道：“你要有个三长两短，就算把他们都杀光了又有什么用。”

“殿下放心，我不会有事的。”王贤微笑道：“就算他们乱来，不是还有小怜么。”

“还是小心为上。”朱瞻基道：“你把幼军都带上吧。”

“那不成讨伐了？”王贤笑笑道：“殿下只管处理好太原这边，那边的事情就交给我了。”

朱瞻基虽然仍不放心，但既已说了一切凭他吩咐，也只能由他去了。

王贤便只带着灵霄、莫问、帅辉、程铮几个，并二百余骑往西北去了。

山西官绅见王贤连城门都没进便直接闪人，不禁都有些惴惴……朱瞻基却微笑道：“诸位不必在意，仲德素来这样雷厉风行，不过诸位最关心的事情，我们在路上已经商定妥当了，咱们进城边吃边聊，保准大家喜出望外。”

听素来出言谨慎的太孙殿下说出这种话，众官绅登时又惊又喜，便把王贤抛在一边，纷纷上车坐轿，跟着太孙殿下进太原城去了。

在赶往娄烦的途中，消息也源源不断地传来，让王贤对发生的事情有了个大致了解……

当初白莲教徒归降后，朱瞻基费了好大劲儿，才将他们迁出坐拥天堑、万夫莫开的广灵县，在经过一番考量后，先让他们驻扎在了娄烦镇上。

娄烦镇属于太原府静乐县，地处太原西北部、吕梁山腹地、汾河中上游，距太原二百里。之所以选择此处，是因为娄烦本身是一片山地，没有外援几十万根本没法生存下去。且娄烦东依古交、西邻方山、南毗交城、北连静乐，而静乐乃是太原左卫的驻地，晋王府的太原左护卫则驻扎在古交，方山和古交也是易守难攻之处，把他们置于此地，可以严密监视，一旦发生叛乱，只需要四面关门，便能将其活活困死。

只是谁都不是傻子，白莲教也是有高人的，很快识破了官军的意图，自然对官军的戒意大增，尤其是分散安置不成功，又全都退回娄烦之后，一些激进分子便开始立寨备战、操练兵马，几乎是明着与官军对抗。

山西方面本来也对他们充满敌意，见状自然也加强了戒备，当王贤经过古交时，还以为自己到了两军交战的前线呢。迎接他的太原左护卫指挥使杨荣，却直勾勾盯着他，一副大便不畅的样子。

去年冬天王贤和刘子进被永和王率大军围在五台山，已是插翅难飞。然而王贤骗得杨荣以为被包围的是废晋王父子。杨荣是废晋王的亲家，唇亡齿寒，顶着天大的干系，将防线打开个口子，放走了王贤一行人……这事儿当时虽然做得巧妙，但时过境迁，对方自然早就门儿清了，估计背地里不知道诅咒自己多少回了都……

“杨将军，还没谢过您的救命之恩呢！”王贤知道，五台山那次自己和朱美圭把这姓杨的坑得不轻，看他一脸憔悴的样子，自然有些歉然。

“不敢。”不过杨荣倒也光棍，事到如今晋王都把他恨死了，只是碍着太孙在，才留他到今天。他怎可能为了出口气，再把王贤这根救命稻草得罪了呢？是以杨荣一脸谦卑道：“能阴差阳错救了大人一次，是末将的福分才是。”

“哈哈，说来惭愧……”王贤反倒被说得有些不好意思了，语气也愈发和气道：“事后晋王没为难你吧？”

“暂时没有……”杨荣自然不会打肿脸充胖子，屏退左右后，一脸苦涩道：“可太孙殿下总有离去的时候，那就是末将和陈斌他们的亡命之日……”

“没那么严重吧？”王贤摸摸下巴。

“大人难道不知，那朱济熈有多凶狠？”杨荣惨声道。

“……”王贤一阵无语道：“我有什么可以帮你的？”

“求大人把末将调离山西、救出火海！”杨荣单膝跪下道：“末将愿粉身碎骨、效犬马之劳！”

“你先起来。”王贤不置可否道：“如果今天没遇上我，你会怎么办？”

“末将只有亡命天涯了。”杨荣道。

“你和朱美圭还有联系么？”王贤的问题十分跳跃。

“这个……”杨荣一愣，没想到王贤会这样问。

“想跟着我，头一条就是忠诚。”王贤淡淡道：“我可不想你还心怀旧主，到时候三心二意！”

“是！”杨荣一咬牙，下定决心道：“回禀大人，朱美圭现在就躲在属下家里。”

“哦？”王贤一愣。

“他看娄烦这边有乱子，想来看看有没有机会能弄倒朱济熈。”杨荣轻声道。

“好……”王贤点点头，别有深意地看他一眼，没有再说什么。“杨将军，送我过去吧。”

杨荣咽了口唾沫，垂首道：“卑职送大人……”

第六百一十九章重逢

黄土满目、一片疮痍的娄烦镇上，却有一座山清水秀的云顶山。此山位于娄烦和交城、方山交界处，山高耸峙，顶入云端，因此而得名。

站在山顶柔软的草坪上极目眺望，只见蓝天碧草、云杉如海，能使人心旷神怡、荣辱皆忘。然而俏立在那里的窈窕白色身影，却带着浓浓的孤单和疲惫。

她身后有十几名身穿白衣、腰挂刀剑的青年男女，四散在各处警戒，偶尔投射到她身上的目光，满是狂热的崇拜，因为她是白莲教的圣女，信众们心中凛然不可侵犯的女神。

但顾小怜宁愿自己什么都不是，她只想抛开一切，去京城找自己的男人，做个不问世事的小女人。这半年来，她柔弱的肩头背负的担子实在太重了，重得超过她的能力，压得她喘不过气。尤其是最近在白莲教头领间爆发的激烈冲突，更是让她这个圣女对局势失去了控制。今日议事，两边又吵翻了天，她索性抛开一切，来这云顶山上散心。

顾小怜掀开罩面的轻纱，露出那张绝美的玉容，写满了思念的秋水双眸，眺望着山峦起伏的远方，想象着千里之外京城的情形。一旦不在克制，思念便如潮水般泛滥，平素里高贵不可侵犯的白莲圣女，竟噙里啪啦落下泪来。

正伤心呢，顾小怜突然听到一个在心里反复出现的声音，“这是谁惹我家小怜哭鼻子了？”

“还能有谁，当然是官人你了，你把奴家一个人丢在山西，还让我挑着这么重的担子……”顾小怜幽幽一叹，自嘲地笑笑道：“奴家都想你想得白日幻听了，还真是没出息呢。”

“是不是幻听，你回过头来不就知道了。”那声音却愈发清晰起来，以顾小怜超人的听觉，自然能清楚分辨出，那是从身后发出的。

“官人，真的是你么？”顾小怜娇躯猛地一颤，却不回头。

“回头看看就知道了。”那声音越来越近。

“不，我不回头。”顾小怜却激动得泪水奔涌，娇躯颤抖起来道：“我怕一回头就看不见了！”

顾小怜的芳心如打鼓一般，只听脚步声愈发近了，最后在她身后站定，

然后一双有力的臂膀便伸了过来，将她揽入怀中。

顾小怜嚤的一声，便浑身发软，倚入那思念太久的温暖怀抱中。她的双臂使劲搂住这一双臂膀，生怕这男人会逃掉了似的。

“这下不怕了吧？”王贤促狭一笑，心里却愧疚得很，让自己的女人患得患失成这样，自己如何都算不上个称职的夫君。

“嗯，不怕了。”顾小怜却幸福得要融化在他的怀抱中了，她倚在他结实的肩头，仰视着那张朝思暮想的清秀面容，一时哭一时笑，竟是痴了。她伸出纤纤玉手，轻轻抚摸着王贤下巴上新蓄的短须，痴痴道：“官人瘦了，却更威严，更有男人味了。”

“该打，莫非你家相公原先不像男人？”王贤擒住小怜的小手，轻轻亲吻起来。

“奴家不是这个意思……”顾小怜怯生生地望着他，楚楚可怜的样子十分惹人犯罪，下一刻却又羞羞道：“奴说错话了，请官人责罚。”

“哈哈，你这个勾人的小妖精！我当然要好好责罚了！”王贤哈哈大笑着扳过她的娇躯，深深凝望着顾小怜那张祸国殃民的玉容。然后便朝着那对娇艳欲滴的朱唇，霸道地吻了上去。

几乎是下一瞬，顾小怜便激烈地回应起来，两人便在这云顶山上，众手下注视之下，忘情长吻起来……

王贤的侍卫自然可以视若无睹，依然全神贯注地警戒。顾小怜的那些男男女女可就难以接受了，看着在自己心中冰清玉洁、神圣不可侵犯的圣女，被一个陌生男人搂在怀里，还主动与他热吻，这种冲击实在太强烈，简直要让他们晕过去了。

“咳咳，看什么看！”将王贤他们带来的宋钟，不悦地训斥众白衣男女道：“分心怎么保护圣女！”

“是。”众人这才勉强定住心神，四下张望，不敢再回头看山顶的风月。

良久良久，直到王贤感觉呼吸都要不畅了，才恋恋不舍地结束了这一记长吻。顾小怜更是意犹未尽，丁香小舌轻舔着微肿的朱唇，一双勾魂摄魄的眸子变得水汪汪的，显然是动情至极。

“官人，还要……”顾小怜踮着脚尖，玉臂攀着王贤的脖颈，没有松开。

“乐意至极。”王贤便又一次印上那足以让天下男人疯狂的唇，又是一记

热吻。

玩亲亲能用多长时间？在这个年代人看来，是用不了多久的。然而王贤和顾小怜刷新了众人的认知……两人竟在这云顶山上，一边亲吻一边互诉衷肠，不知不觉便过去整整一个时辰！

最终还是王贤将手脚发软的小怜打横抱起，向山下大步走去。

“官人放奴家下来。”顾小怜心疼王贤，“奴家可不轻。”

“哈哈，不用担心，我能扛起一头牛！”王贤又恢复到平时气死人不偿命的状态。

“只要官人能抱着奴家，奴家就是变成一头牛牛也乐意……”顾小怜却一点不生气，只是痴痴望着他道：“我还是觉着自己在做梦呢，官人怎么就倏地出现在奴家眼前了呢？”

“哈哈，哪有我家小怜这么漂亮的小牛？小妞还差不多。”王贤笑着答道：“我是昨天到的太原，这不马不停蹄就过来了，说来也巧，半路碰上宋钟，他就把我带到你这儿来了。”

“官人……”顾小怜冰雪聪明，自然不会问王贤为什么来太原，那样八成会煞风景。“原来我真不是在做梦。”

“好了，别怀疑了，我确实是真人。”王贤微微一笑，轻声道：“我听宋钟说你来山上散心，有什么忧愁说出来，让官人给你开解？”

“官人，奴家不想再当这个圣女了，我要跟在你身边。”顾小怜撅起小嘴道：“这半年奴家好苦好累啊，这种日子是一天也不想过了。”

“怎么，人人敬仰的白莲圣女这么不好当？”王贤问道。

“是，就是不好当。”顾小怜憋了半年的心事无人诉说，此刻自然要对官人大倒苦水：“那些教民虽然对我很崇拜，可那又有什么用？他们太容易变卦了，今天这个说点什么，再给他们点好处，他们就支持这个，明天那个再来这样一出，他们又跟那个走了，根本就把我的话抛到脑后去了。”

“其实正常，寻常人都是这样。”王贤微笑道：“既然不喜欢当这个圣女，这次我离开，你就跟我一起走吧。”

“真的？”顾小怜惊喜地瞪大眼睛，想不到能夙愿得偿。

“那还有假，我们把这里的事情处理好就走。”王贤道：“这阵子到底发生

了什么？外头人都不清楚，张五也语焉不详。”

“是那些头领分化了。”顾小怜忙给官人解说道：“原先就有些人对接受招安心里不满，加上这几个月来的遭遇，又有人从中挑衅，他们的不满越来越重，终于在前天爆发出来。”

“一开始是因为朝廷的供给越来越少，两边人发生了争抢，谁知不小心打死了人，便引发了大规模的械斗。”顾小怜接着道：“其实两边人早就势成水火，一边想要再造反，和官府对着干。另一边觉着这样不仅是自寻死路，还会连累其他人，所以坚决反对。”

“先是造反派占了上风，但另一边也不示弱，也召集了大量的支持者。”顾小怜又道：“总之双方打得不可开交、血流成河，官人还是不要去镇上了，以免误伤。”

“刘子进呢？他是什么态度？”王贤皱眉问道。

“关键就是刘子进态度的转变。”顾小怜道：“原先他虽然低调，但总算还是支持招安的，加上奴家的影响力，虽然还是很吃力，可好歹还能控制住不出乱子。”她说着轻叹口气道：“但他最近的态度变得很暧昧，私下里也说过支持造反派的话，这才让他们气势大涨。”

“张五呢？”王贤又问道：“他干什么吃的？”

“要是没有张五哥从旁苦劝，刘子进早就反了。”顾小怜道：“刘子进这个人，头脑简单、四肢发达，这次轻易又让人家蛊惑了，张五哥也没有好办法。”

“那普通教民是什么想法？”王贤沉吟片刻，方问道。

“教民当然想安生过日子，谁也不愿出乱子。”顾小怜道：“可朝廷不给他们生路，他们总不能坐以待毙吧？所以才会跟着造反。”

“嗯，怨不得教民们。”王贤点点头，诚实道：“其实是怨我的，当初光想着赶紧解决问题，才留下这么多后遗症。不过我这次给教民们带了一条活路来，能不能让小怜在教民中的话语权大增？”

“要是真能解决问题的法子，奴家是可以做到的。”顾小怜笑道：“官人别忘了，奴家可是人人尊敬的白莲圣女呢！”

“是啊，人人尊敬的白莲圣女，可惜被本少爷抱在怀里……”王贤开心地哈哈大笑起来。

第六百二十章镇娄烦

当王贤和顾小怜来到娄烦镇上时，发现局面远比想象中还要混乱。

只见许许多多的白莲教徒张皇逃离镇上，宋钟随手拎住一个教徒，丢到了顾小怜面前。那教徒刚要咒骂，却发现自己面对的是圣女，忙恭声行礼。

“镇上发生了什么？”顾小怜问道。

“回禀圣女，孙将军要带军队离开娄烦，张将军闻讯率军阻拦，结果两边二话不说就开打了，把镇上打成了一锅粥，不知道死了多少人……”

“那通天将军呢？”顾小怜问。

“通天将军的人倒没动。”

那教徒能知道这么多已经不错，再问也什么都不晓得，顾小怜便放他走了。转而对王贤道：“官人，前面太危险，不如你先等等，待奴家去探明情况再说。”

“哈哈，躲在女人后面不是我的风格！”王贤哈哈大笑，对顾小怜道：“刘子进的军营在哪里？你带路，我们过去！”

“在镇中心，太危险了。”顾小怜担心道。

“不过是些混混互殴罢了，又不是两军对战，有何危险可言？”王贤自信地一笑，轻舒猿臂就将顾小怜抱到自己的马上，在她耳边呵口气道：“快指路吧。”

顾小怜登时就痴了，这时候王贤就是叫她跳火坑，她也毫不犹豫地跳下去。

一百余骑便在顾小怜的指引下，向镇口疾驰而去，马蹄纷飞，到了镇口时，速度也提到了最高，竟然在镇子的街道上冲刺起来。这娄烦镇在元朝以前是县，所以镇子是坐落在原先的县城里的，街道比一般镇子要宽直，但也只是跟镇子相比。仅仅一百余骑，便营造出千军万马冲刺的威势！

街上本来拿着刀枪，打得你死我活的两帮人，看到这些铁骑呼啸而来，忙纷纷闪到路边，他们虽然不怕死，但也不能这样被稀里糊涂地撞死吧？

待那些骑士冲过去，双方再继续厮杀……

王贤和他的护卫们，便如一支离弦的箭，轻易破开街上混乱的人群，一口气便冲到了被刘子进当成军营的老县衙前。王贤他们经过冲刺后，一个个血脉贲张、情绪高涨到了极点……侍卫们看到大门紧闭，一时兴起，竟停也不停，纵马直直朝大门撞去。

只听砰的一声巨响，战马吃痛咳嗽声中，刘子进军营的大门轰然倒下，紧接着一骑骑鱼贯冲了进去。

不过当王贤等人拉住马缰，控制战马在院中人立停下时，手持刀枪的刘子进手下，便从四面八方包围上来，只是一个个脸上难掩惊骇，不知道这些天神下凡般的骄兵悍将，到底是什么来头。

王贤本来还有些忐忑，但看到这些兵士的表情，便彻底放下了心。他怀里抱着顾小怜，冷冷睥睨着四面八方的士兵道：“刘子进在哪里，让他出来见我！”

“王大人好威风！”一个带着怒气的闷哼声响起：“是彻底不把老子和老子的儿郎放在眼里了！”话音未落，人群分开，便见一个身形魁梧、面如重枣的中年汉子立在堂前阶上，冷眼看着王贤。正是那当初发动广灵县起义的通天将军刘子进！

“若是如刘指挥所言，我又何必辛辛苦苦从京城赶来，再冒险到娄烦镇上呢？”王贤却拥着美人淡淡一笑道。

“……”那中年汉子正是刘子进，他和王贤耍嘴皮子的差距，正如两人武功的差距。语塞片刻方道：“我说不过你，你来干什么？”

“当然是救你们了！”王贤傲然道。

“你会那么好心？”刘子进哼一声道：“我们到了今天这一步，还不都是你害的？若是当初没听信你的鬼话，弟兄们还在广灵县吃香的喝辣的呢！”

“刘大哥莫非昏了头了？”王贤冷笑一声道：“若是没有我，你的弟兄们早就被那余贵和韩天成斩尽杀绝了！他们都在平型关上吃人肉了，还能吃得香，真是佩服佩服！”

被人戳破牛皮，刘子进老脸一热，好在他的脸色本来就红，旁人也看不出。他闷哼一声道：“你也不过是为了平叛罢了！哄骗我们归降后，就甩手对弟兄们不管不问！你那个太孙搞出来的分散安置，不过是分而化之罢了！就是想将弟兄们分散开来，一点点吃掉罢了！”

“你这都是从哪听到的歪理邪说？是不是那个朱美圭告诉你们的？”王贤哼一声。

“你怎知……”刘子进一愣，没想到王贤连这都知道。

“你堂堂七尺男儿，也算好汉一条，怎么耳朵根子就这么软？”王贤当着刘子进手下的面，便毫不留情地训斥起来：“你也说了，分散安置是大明太孙搞出来的，太孙者皇太孙也，将来是要当皇帝的！他能干那种诱降屠杀、失信于民的事么？你说你们宁肯信一个潜逃的落魄宗室，也不肯相信大明天下的继承人！你们是蠢呢还是傻呢？”

刘子进明明被王贤气得七窍生烟，却又觉着他说得很有道理，忍不住追问道：“好，我们非蠢即笨！那请问那个分散安置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这是我当初的主意，太孙不过是依计而行罢了。”王贤淡淡道：“我承认，当时考虑不周，我确实一厢情愿了，我向大家道歉！之前我觉着，把教徒分散安置，可以让各州县的压力都不大，也利于教徒融入到地方上。只是一来，我没料到山西地方的官绅如此排外，竟容不下区区几十万百姓。二来，我也没料到白莲教的某些人如此自私自利，竟为了一己私利，煽动教徒和官府对抗，继而达到继续抱团，保住他们的权位的目的！”

王贤一番话说得极诚恳，尤其这年代的大人物，还都是那种打死不认错的，就更凸显出他真诚来了。果然一番话让刘子进和他的手下敌意大减，刘子进哼一声道：“嘴上道歉有什么用，谁知道你安的是什么心！”

“我要是没安好心，大可在交城坐山观虎斗。娄烦四处都是重兵把守的险要之地，你们冲又冲不出去，粮食吃光了就得自己吃自己！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把你们耗死！”王贤冷声道：“我又何苦来这一趟呢？”

“……”刘子进又无言以对了，其实他见王贤赶来，心里对官府的怨气，就已经消了一半。现在让王贤这一番分说，更是消了七分怒意。

“这世上绝对不会害你们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太孙殿下，一个就是我！”王贤继续添把火道：“因为你们是我们招安的，你们能否顺利安置，关乎大明的信义，关乎太孙和我的名声！我们必须要把你们安置好，明白了么？！”

“明白了……”刘子进的手下中，竟有人应声了。

“哈哈，好。”王贤笑起来道：“刘指挥明白了么？”

“别老是整些虚头巴脑的。”刘子进闷声道：“来点实际的。”

“当然有实际的了！”王贤大声道：“你们还不知道吧，太孙殿下的幼军，即将被整编为府军前卫了，届时将设指挥使五人、指挥同知十人、指挥僉事

二十人、卫镇抚十人、辖二十五个千户所，统兵近三万人！”顿一下，见众人没反应，王贤接着又道：“而幼军才统共不到一万五千人，剩下一万五千人的空额……太孙的意思是，从官到兵，优先来安置你们！”

“哗……”众官兵登时炸了锅，他们虽然不知道府军前卫是个什么东西，但都知道幼军是太孙的亲军，异日太孙登极，幼军就是他最信任的近卫军。府军前卫既然是由幼军组成，那将来应该也不差。

当兵的谁不想成为天子禁军？那除了意味着风光之外，还有粮饷丰厚，绝无拖欠，还能让子孙沾光，实在是太诱惑了！

“此话当真？”刘子进也果然心动了，他对自己的出路倒无所谓，却不能不给跟着自己的兄弟一个出路。

“绝对属实！”王贤一抬手，帅辉递上一摞加盖了太孙印章的空白委任状。王贤将那委任状呈扇形一摊，笑道：“委任状我都带来了，只是一时还对不上号，不过统共五个指挥使中有一个是刘兄，这个倒是确定的！”

“我就不占什么名额了。”刘子进闻言道：“你给我兄弟们多留几个就是了。”

“这个，我肯定得先照顾五哥的人。”王贤道：“现在他的弟兄在外面为太孙拼死拼活，刘兄没有意见吧？”

“莫非我们的弟兄不能为太孙拼命？”刘子进卧蚕眉一挑，沉声道：“弟兄们，操家伙上，帮老五的人把刘兴的人留下！”

“喏！”刘子进的手下轰然领命，便操着家伙，蜂拥出了大门。他们谁都不傻，就是文盲也会算这笔账……一共一万五的名额，他们却有三万人，有一半人将无缘府军前卫。

这时候还有什么好说的？当然要拼命杀敌立功了！而且还有个阴暗心理，就是趁机除掉刘兴的手下，这样可以减少竞争者。

第六百二十一章二桃三士

镇子上，原先两边人马杀得难分上下，当刘子进的部下加入进来，立即成了一边倒的局面。在刘子进和张五两部的夹击下，刘兴的部下很快支撑不住，转眼便被杀得落花流水，死伤枕藉。

刘兴知道事不可为，只能下令部下分散突围。伴着一声呜咽的号角，原先还聚在一起、乌泱泱一大片的刘兴部，便如落花流水一般，四散逃命去了。

旧县衙中搭起的瞭望塔上，见手下杀得兴起，刘子进面露不忍，下令道：“鸣金……”

“不许鸣金！”一旁的王贤却冷然说道。

“大人，他们已经败了……”刘子进闷声说道。

“但任他们潜逃流窜，聚则为匪、散则为盗，是要为害百姓的！”王贤沉声道。

“大人，恕难从命，他们是我的兄弟……”刘子进艰难道：“而且方才我只答应大人把他们留下，并没说要消灭他们。”

“现在这里我说了算。”王贤只是淡淡瞥他一眼道：“刘指挥使，重新认识一下，本官乃府军前卫都指挥使。”

“你……”刘子进一双丹凤眼瞪得溜圆，没想到王贤翻脸像翻书一样快。

“知不知道什么叫军令如山么？”王贤身后的程铮向前一步，冷冷睥着刘子进：“搞清楚自己的身份，你现在是府军前卫的指挥使，而大人是府军前卫的都指挥使，你竟敢违背上司的军令？怎么让殿下放心？！”

“我……”被程铮一顿毫不留情地呵斥，刘子进一张红脸涨得发紫，双拳紧紧攥起，额头也隐现青筋。

“刘指挥，就算不为自己着想，也得想想手下的兄弟吧。”这时，莫问冷冷插了一句，便让刘子进一下泄了气。“你已经没有退路了……”

刘子进看看周围的手下，只见他们一个个低下头，不敢与他对视。刘子进他终于明白覆水难收的道理……他方才下达的那道命令，便已经解除了与手下兄弟的羁绊，将他们推到朝廷那边。

想清楚这一点，他也就明白了王贤几个为何翻脸如翻书一般，他们根本不怕自己会反复，甚至很可能巴不得趁机会杀掉自己。但刘子进毕竟是刘子进，他骨子里还是那个天不怕、地不怕的通天将军，只为自己的话，是断不会忍受这番屈辱的。

“不，我永远有退路！”刘子进把头上明军将领制式的头盔往地上一丢，昂然道：“老子不当这劳什子指挥使了，我要回家种地去！”

“你！”程铮和莫问欲阻拦，却被王贤叫住道：“由他去吧，要跟他走的也不阻拦！”

“多谢！”刘子进朝王贤一抱拳，便大步下了瞭望楼。

“大哥……”众手下围上来，面色复杂道：“我们跟你走……”

“行了，别为难了。你们都是刀口舔血的汉子，不当兵能干啥？千载难逢的机会就在眼前，可要抓住了……”刘子进拍拍兄弟们的肩膀，微笑道：“何况没有我在，对你们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大哥……”众兄弟本来还有些乱七八糟的想法，这下就只剩下满心的愧疚和不舍了，一个个铁打的汉子泪流满面道：“我们舍不得你呀……”

“好了别哭了，别整得跟些娘们似的。”刘子进飒然一笑，与兄弟们一一拥抱，低声吩咐道：“我就不跟其他人告别了，你们带个话，让他们以后在军中好好干，但不许干欺负老百姓的事儿！”

“是，大哥……”一时间瞭望塔下泪雨滂沱，让塔上王贤几人觉着自己还真不是好人。

当刘子进牵着马走出娄烦镇，就见到张五立在镇口。此时喊杀声已经消失，但地上倒伏的尸身，和被鲜血染成紫黑色的黄土路，醒目无比地提醒着人们，这里刚经历过一场惨烈的厮杀。

兄弟俩却浑没在意，只是神情复杂地对视着。风吹着镇口的大杨树，哗啦啦作响，却更显得四下一片静谧。

“老五，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还是刘子进先开了口。

“是大人告诉我的……”张五低声道：“其实我一直跟他私下有联系，他这次来我知道，也知道他们要用府军前卫的名额来逼我们自相残杀，甚至连他们要逼走大哥我也知道。”

“你早都知道了？”刘子进满嘴苦涩道：“可笑，我又被那家伙玩弄于股掌

之间了。”

“这不怪大哥，也是我一直在跟他们通风报信。”张五轻声道。

“是么……”事已至此，刘子进也没什么好愤怒的，只是自嘲地笑道：“看来我这个大哥，当得还真失败。”

“不，大哥，在我心里，你永远是个为了救我，豁出命去不要的大龙头！那个衣不解带照顾我的亲大哥！”张五这条铮铮铁骨的汉子流下泪来：“我是绝对不会背叛你的！”顿一下，他方低声道：“只是大哥也知道，我一直坚持说，既然接受招安了，就要尽量配合朝廷安置，降而复叛是会招来灭顶之灾的。为了弟兄们，为了几十万教民，我们哪怕受点委屈也是应当的。”

说着他坦然地看着刘子进道：“但是刘兴他们私心太重，又受人蛊惑，竟还存着造反的念头，大哥也是左右不定，让朝廷的疑心一日重似一日，我若不向王大人通风报信，让他了解到咱们内部的真实情况，万一朝廷下决心断粮封锁，把咱们几十万人活活困死在这娄烦镇怎么办？”

“是这样啊……”刘子进终于释然道：“老五你比我看得明白，也比刘兴看得明白。”顿一下，他又问道：“老九呢？是逃了还是……”

“死了。在乱军之中被杀了。”张五低声道。老九就是刘兴，作为王贤必杀名单上的人物，自然难逃此劫。

“唉……”刘子进颓然道：“我们当初兄弟们义结金兰，何曾想过会有自相残杀的一天？”

张五黯然道：“大哥，都怨我，不然你手上也不用沾上兄弟的血……”

“好了，老五你别安慰我了。”刘子进却转而洒脱道：“我自己几斤几两还不知道么？打架姓王的五个绑一起也不是我的对手，但比起动心眼子，十个我绑一起，也不是他的对手……他就是想让我们自相残杀，我是躲也躲不开的。”说完他重重拍下张五的肩膀，眼里含着泪道：“兄弟，好好干，咱们弟兄几个里，你最有出息！”

“大哥……”张五登时泪流满面。

“好了别哭了，男子汉大丈夫，流血流汗不流泪。”刘子进洒脱地挥挥手，翻身上马道：“我走了。”

“大哥我送你一程。”张五也上了马，跟刘子进并骑。

“也好。”刘子进大笑道：“就让咱们兄弟再一起跑一回马吧！驾！”

“驾！”

两人两骑在夕阳下越跑越快，越跑越远，影子拉得老长老长……

娄烦镇上。原先白莲教军队的三大首领同时不在，竟然对镇上秩序没什么影响……

这不难理解，因为甭管这些白莲教军队有多桀骜不驯，都无法掩盖他们是被招安的这个事实。已经投降过一次的军队，还有何斗志可言？他们之前的愤怒，不过是因为对未来命运的恐惧罢了。这时候如果有人能给他们一个光明的未来，他们自然会毫不犹豫站在他身后……

所以当王贤亮出府军前卫这张王牌之后，人心就都在他这一边了。只经过莫问和程铮稍加整束，王贤的命令竟然能下达到军中，并得到还算不错的执行了。

另一方面，没了三位将军在那里坐镇，顾小怜这个白莲圣女，终于彻底成了白莲教徒们的主心骨，这几十万人到底何去何从，竟然全凭她一句话……

“我们要去河套！”面对着数万人翘首以待，顾小怜大声说出了她的决断：“那里有黄河水灌溉无数未开垦的肥沃土地，而且没有官府的骚扰！没有苛捐杂税！我们所有人都能凭自己的双手养活全家，并过上富裕的日子！”

许多人被圣女描绘的美妙前景迷住了，但也有清醒的质问道：“河套确实有无数土地，也没有官府的骚扰，但之所以一直空闲着，是因为那里有内附的蒙古人出没！就算他们不明着对付我们，隔三岔五地来骚扰一番，我们也受不了！”

“这你不用担心，那些蒙古贵族是那些土地的主人，同样热烈欢迎我们！我们只消向他们缴纳少量的租金，他们便会允许我们耕种那些土地，并保护我们不受侵扰！”顾小怜道。

“有这好事儿？”有些信徒不相信道。

“不信你们可以去试试。”一直在旁边默默看着的王贤，终于出声道：“蒙古人只会骑马打仗放牛羊，不会刀耕火种，也不会打铁织布！所以你们过去，他们会无比欢迎的！”说着傲娇十足地笑道：“而且告诉大家一个秘密，这次咱们去的土默川，是博尔济吉特族的地盘！而博尔济吉特族的现任族长，其实是我的一个妻子！”

“哦……”众人一片恍然，怪不得王大人信心十足，原来是肥水不流外人田呐！

第六百二十二章小怜玉体横陈夜

王贤在娄烦镇停留了三天，直到张五去而复返。听说张五回来了，王贤哈哈大笑道：“终于等到来接手的了！”便带人迎出旧县衙。

“大人。”张五本来一脸忐忑，见王贤迎出来，忙单膝跪地。

“哈哈，五哥赶快起来，你我兄弟何须如此。”王贤满面春风地将他扶起，取笑他道：“这下你放心吧？”

“属下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张五羞愧道：“请大人责罚。”

“那有什么好责罚的？”王贤大笑道：“要是五哥这个岁数，还不信人心险恶，也不是托付大事之人！”

“属下惭愧……”张五抬起头，振奋精神道：“从今往后，属下便对大人深信不疑，就是上刀山下火海，只要大人一声吩咐，属下也绝不迟疑。”

“这话说的，合着我这是个火坑了。”王贤笑着拉他进院道：“兄弟们把身家性命都交到我手上，我要是把兄弟们坑了，那还叫人么？把心放到肚子里，咱们一起做一番大事业！”

“是，大人。”张五一颗凄冷的心，被王贤说得暖烘烘的，虽说投靠王贤早成定局，但得逢一个有良心的明主，总比伺候个无情自私之辈好得多。

说话间进到院中，只见院中大坪已经摆满了方桌，每张桌上都摆满了各色菜肴，还搁着酒坛子，虽然菜不是什么好菜，无非鲜韭野菜、小鱼腊肉、豆腐蘑菇之类，酒也是乡下的土酒，但对已经极度紧缺了一个春天的白莲教众来说，已经是无比诱人的美食了。

“大人这是……”张五吃惊地问道。

“我让他们把镇上所有的吃食都做出来了，开流水席，让所有人都好好吃一顿！”王贤拉着张五就要上座。“吃完这顿饭，咱们就全都离开这鬼地方了！”

张五对此并不意外，回来的时候，就看到镇上的百姓在收拾行囊，看着就像要转移的样子。但他对王贤让他上座，却是万万不敢承受的，就算王贤不在意，他身边那些高级将领也会觉着自己没个分寸的。

“今天你说什么也要坐。”王贤却把他按住道：“因为今天这顿酒，其实也是给你的壮行酒，喝完这顿酒，你就得领着三十万百姓上路了！”说着动情

道：“虽说塞下风光美如酒，但筚路蓝缕、刀耕火种，将遭遇的艰辛可想而知。我在关内鞭长莫及，只能全靠五哥支撑了！”

张五这时也注意到，院子里坐着的不是军队的将领，而是教民中较有威望的一群人，他知道自己必须坐下了，更知道这一坐，就意味着自己接下了这副沉甸甸的重担。只是心里未免有些腹诽……才刚说了不把我往火坑里推，难道这是个水坑不成？

待张五坐下，王贤端起酒碗朝院中众人示意，朗声道：“诸位，塞下的沃土等着你们去开垦，丰足的生活等着你们去经营，但就像过往的日子教会你们的那样，未来也有数不清的艰辛磨难，不过我相信，你们一定能克服艰难险阻，过上富足安康的生活！来，为了美好的未来，干！”

“干！”众人高高举起酒碗，把为未来的担忧抛在脑后，痛快地一饮而尽。

“但我绝不会就此撒手不管。”王贤又端起第二碗酒道：“我会给你们三样东西，一是安全，在塞下，你们的安全将得到博尔济吉特人和大同军队的双重保护，而且不论是谁，胆敢骚扰你们，只管告诉我，我把他脑袋拧下来，送你们当球踢！”

王贤先抑后扬的小技巧，让那些本来被他吓住的白莲教众，此刻分外容易知足，都激动地叫起好来。

“第二。”王贤摆摆手，众人立马安静下来，听他接着道：“我会给你们所有必须的农资，种子、耕牛、农具，甚至连盖房的材料，都会为你们准备好，当你们抵达大同时，就会看到这些东西了！”

白莲教众又是一阵兴奋，他们之前之所以愿意去河套，不过是感觉在中原实在没活路了，抱着死马当活马医的态度，把自己丢到塞外去，总好过被活活困死在娄烦。但现在王贤不但保证他们的安全，还要为他们提供全套的农具和住处，就说明这真不是放逐，而是真的为他们安排出路。

这还没完，只听王贤接着添柴加火道：“第三，我保证为你们建设一座繁华的城镇，让你们无需为粮食的销路发愁，让你们可以用种出的粮食，换取所有所需的物品，这样你们就不至于只温饱无忧，而是可以过上真正富足的好日子！”

王贤的三个保证，彻底点燃了院中的气氛，本来有些‘风萧萧兮易水寒’的众人，竟对即将到来的出征，变得迫不及待起来。

“最后我宣布，张五哥将是你们边垦的总首领！”王贤拉起张五的一只手，大声宣布道：“这下大家彻底不用担心了吧！！”

“不会担心啦！”“多谢大人想得这么周到！”“五哥，我们以后都靠你了！”张五哥智慧温和、善待士卒、照顾百姓，在教徒中素来有很高的威望，听说未来将由他做首领，众人终于彻底放心，那一丝因为刘子进离去而产生的不安，也就烟消云散了。

接下来便是畅饮欢宴，在酒精的刺激下，人们没了拘束，开始起身敬酒，他们不敢招惹高高在上的王贤，就都朝着张五哥去了，王贤也乐得把风头让给张五哥，自己悄悄地转到后院去。

后院里静悄悄地没有人，但王贤的手还没触及正屋的门，门便从里面打开了，顾小怜俏生生地立在里头，眼里的柔情蜜意能把铁人都融化掉。

“小怜。”王贤低低唤一声，可人儿便投怀送抱，嚤的一声与他拥吻在一起，王贤回手将门关上，然后便打横将美人抱起，一边痛吻着一边往床边走去。

当他将顾小怜丢在床上，合身压上去时，顾小怜面若桃花，在他耳边轻声耳语道：“官人，今天就要了小怜吧……”

“小妖精等不及了？”王贤探手伸入顾小怜衣襟中，隔着丝滑的肚兜，按在顾小怜那坚挺完美的玉乳上，那销魂蚀骨的感觉让他忍不住哼了一声。险些初哥一般丢了丑……

“小怜会跟清儿姐姐请罪的。”顾小怜也是娇躯滚烫、微微颤抖道：“但现在，小怜一刻也不想等了！”说着纤纤玉臂紧搂着王贤的脖颈，主动去吻他的唇他的眉他的眼……情到浓处，顾小怜喉中发出一声细弱箫管的呻吟：“官人，我要……”

“小怜……”都是绝顶聪明之人，有些话根本不必说，王贤也知道顾小怜心里在想什么，反之也是亦然。所以此刻他什么也不说，只专心回应起怀中的尤物来。

顾小怜是十足十的尤物，当王贤除下她的白绸中单，那一身光滑细嫩的肌肤便冲击力十足地现在他的眼前，那惊心动魄的诱人曲线，那笔直优美的修长双腿，那浑圆白嫩的脚踝，那珍珠般闪着光泽的脚趾……都让王贤目不转睛、爱不释手。他甚至都不舍得去看那双完美的玉乳，因为总感觉这么多美好的东西一次享受完，好像是在暴殄天物似的。

“小怜，老天爷对你实在太偏心了……”王贤忍不住感叹。

“官人是在自夸吧。”顾小怜却又羞又喜地吃吃笑道：“小怜生得再出挑，最后不也是便宜了官人，你说老天爷到底对谁偏心？”

“我，对我！”王贤倒是毫不谦虚，此刻他实在太骄傲了，这样钟天地灵秀的女子，竟如此对自己死心塌地，真让他不知该怎么感谢老天。

王贤便如最痴迷艺术的学习，对着一件最完美艺术品那样，一点点把玩着顾小怜的每一寸肌肤，一点点欣赏着那无限的春光。直到他的视线与顾小怜那双秋眸对上时，便发现她的眼珠很亮很亮，水汪汪得像流动的泉，据说那是女人极度动情的反应。

王贤又何尝不是呢？他不过是想让小怜有个完美的第一次，强压着心底那团火罢了，此刻已是剑及履及，还等什么？！

“啊……”花径不曾缘客扫，蓬门今为君开。伴着一声吃痛的娇吟，两人终于合二为一。见她处子破瓜，泪痕隐现，额头也渗出汗水，王贤心疼不忍，想要停下，她却坚决摇头道：“不要停，奴家很快乐……”

这并不只是委屈自己，换取爱郎的欢心。而是她此刻心中真正所想……无数日夜的等待啊，相思在这一刻得到满足。

王贤便缓缓地轻轻地释放着他的温柔，让顾小怜很快便从疼痛中走出，开始越来越感到快乐。看到她禁皱的眉头变得舒展，面上的痛苦化为春意，声音也从闷哼成了销魂的声音，王贤便再不顾忌，变得如狂风一般狂野。

顾小怜就像风暴中一片小舟，在一次次浪花的高潮中，享受着人生最美的际遇，随着心一起飞翔在九霄之外——她高亢地吟唱起来，整个人就像飘荡在天堂一样的温暖和幸福……

真就是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第六百二十三章敕勒川

云收雨歇，顾小怜满面红润、乌发散乱，动也不动地躺在王贤的怀里。

“小怜，”王贤轻声道：“我自然是说话算话的，你还是跟我一起离开吧。”

“还是不要了。”顾小怜幽幽道：“奴家是恨不得变成个小人，被官人永远带在身边，可奴家更知道官人需要奴家陪着教徒们去河套。”

“那边也不是非得你在才行，张五哥是有本事的人，他一个人就能成。”王贤道。

“可那样，这几十万人就姓张不姓王了……”顾小怜仰起头，目光炽热地望着自家的相公。

王贤一愣，想不到小怜能猜到自己内心深处最隐秘的想法。沉默了片刻，他才轻声道：“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

“是官人有这种想法……”顾小怜笑道：“奴家一开始可没觉出来，只以为官人是对太孙负责，但听到官人的三个保证后，奴家就明白了，官人所图匪浅……那是要做大事的架势呵。”

“呵呵……”王贤不好意思地笑了，看来对人好得过分，也会惹人怀疑。事已至此，他自然不能再装大尾巴狼，“好吧，实话跟你说，我不只是要在土默川建一座城镇，而且这次去见宝音，我会跟她好好商量一下，用这三十万人，在河套建起一座城池。这对各方面都是一件大好事，有了这座三十万人的城市，一盘散沙的草原上就有了中心，有了向心力，它将源源不断地凝聚着蒙古人，它将把蒙汉紧密地联系起来，让蒙古人不用再去抢劫，只要用自己牛羊、药材、矿石，就可以换取到江南的丝绸、山东的盐、湖广的大米广东的锅！当蒙古人习惯这种生活方式后，他们谁还会提着脑袋和大明军队厮杀？这样的宝音的实力会越来越强大，到时候什么马哈木什么阿鲁台统统靠边站，宝音将成为草原上的女王！”说着嘿嘿一笑道：“这样将来要是中原混不下去了，我们也有个去向……”

顾小怜被王贤的一番慷慨之言说得热血沸腾，她强撑着坐起来，浑然不顾嫣红的蓓蕾骄傲地挺立在空气中，激动道：“官人，看来小怜的选择没有错，我要留下来，和宝音姐姐一起为官人营造一条安全的退路！”

王贤却看得鼻血都要淌下来了，一把搂住小怜的娇躯，将她压在身下道：“可是我怎么舍得离开你这迷人的小妖精！”

“官人……”顾小怜娇媚地横他一眼道：“你要是再使坏，奴家可就起不来床了。”

“横竖天快黑了，还起床干什么？”王贤邪邪一笑道：“娘子接招，夫君又来了……”

一时间，销魂的呻吟声又响起，满室荡漾着浓浓的春意。

第二天，王贤就离开了娄烦镇，顾小怜送了一程又一程，一直送到古交城下，两眼早哭成了桃子。“官人，奴已经后悔又留下了。”

“那就跟我走吧。”王贤微笑道。

“……”顾小怜果然一脸挣扎，狠狠白他一眼道：“讨厌，明明知道人家会留下来……”说着幽幽一叹道：“奴家已经和教众们形成羁绊了，恐怕得等他们真正安顿下来，奴家才能心无牵挂地回到官人身边。”

“这是没办法的，人非草木，孰能无情。”王贤叹口气道：“你是这样，宝音也是如此。”

“好在我和宝音姐姐还能做个伴。”顾小怜破涕为笑，如梨花带雨般惹人怜爱道：“到时候草原上有两朵盛开的鲜花，看看官人能不能狠心瞧着我们枯萎。”

“这个，我是想让你们回京的，是你们非要野在外头好吧？”王贤无语道：“好吧，我承认，你们已经把我的心，拿去一半了，若是不能和你们团聚，我的一颗心就永远少一半。”

“官人的情话越来越迷人了。”顾小怜幽幽道：“八成是身边女孩子多了熟能生巧。”

“我是发乎内心的。”王贤老脸一红道：“小怜，我们都要加倍努力了，争取早日团聚！”

“是，官人。”顾小怜的美眸中，流露出坚定的神色。

依依惜别到最后，总要是真的离别，眼看着王贤在众人簇拥下进城，城门缓缓闭上，顾小怜哭倒在马背上……

王贤心里也是万分不舍，可又能怎么办？越来越多的人将身家性命托付在他身上，他不想重蹈那些权臣的覆辙，只能现在就开始尽力的准备……

当他在交城的指挥使衙门坐定，杨荣便屏退左右，行了跪拜大礼，然后

惶惶然道：“属下罪该万死，那朱美圭也不知怎么得到消息，竟先一步潜逃了，请大人降罪。”

“算了。”王贤摆摆手道：“你若真杀了他，本官反而不太敢用你。你这段时间配合白莲教徒迁徙，为他们尽可能提供条件。最多一两个月，朝廷就有调令把你调去府军前卫，到时候你全家永离山西，太原左护卫的家底是留给晋王，还是怎么着，你自己看着办。”

“属下懂了。”杨荣当然明白王贤的意思，这分明是让自己将太原左护卫的物资，交给北上的白莲教徒，不给那朱济熿留下。

“好了，就不打扰你了。”王贤屁股还没坐热便起身道：“我走了。”

“这么急，大人起码吃了饭再走吧。”杨荣脸色一变，心说王贤还是不满

了。
“你别多心，不是你想的那样。”王贤低声道：“我的婆娘要生了，老子急着去当爹的心情，你肯定能体会吧。”

“啊，是这样……”杨荣这才释然，笑道：“可不嘛，属下第一次当爹的心情，到现在还记忆犹新，那真是归心似箭，恨不得一下回家去。”

“哈哈，正是如此。”王贤重重一拍杨荣的肩膀道：“不用多心，我是疑人不用，用人不疑，既然让你跟我混，就把你当自家兄弟。”

“是，大人。”杨荣感激涕零道。

“好了，我走了。”王贤走出大厅，翻身上马道：“咱们京城见！”

“恭送大人！”

离开古交后，王贤便一路北上，三日后到了大同。大同卫是英国公的势力范围，有了张輶的交代，大同将军对王贤那是十分尊敬，不仅一口同意他出关，还派了一队骑兵护送。

王贤本不想麻烦人家，但转念一想，草原上风云变幻，万一遇到不长眼的部落，自己可没处讲理去，还是多带些人心里安生。同样他也对大同将军十分亲切，虽然行色匆忙，但还是带了份厚礼相赠。为了将来的宏伟计划，那是一定要跟大同卫搞好关系的。

在大同卫盘桓一日，王贤谢过了大同将军的款待，在一千精骑的护送下向西北方向行了一日，便能清楚感到景色的变换，一望无边的黄土地，渐渐为绿色的草原所取代，空气清鲜如洗，天空也变得愈加明媚。人在马背上四

下眺望，真叫个一碧千里，让人何等心旷神怡？

然而好心情没持续多久，就被一场突如其来的大雨淋了个干干净净。四月底的草原，本就是进了多雨的季节，那连绵的春雨让道路变得泥泞不堪，行军速度陡降不说，所有人都冻得瑟瑟发抖。王贤虽然心里着急，但总不能为了看一条小生命出生，而不顾别人的性命，只好命人在高处安营，待雨停后再上路。

谁知这雨竟连下几日都不停，队伍也一连困了数日。王贤原本预留的时间十分宽裕，但在古交得到了一个噩耗，让他十分担心宝音的情况，直恨不得插翅飞到土默川去。现在却被一场淫雨一连困住数日，怎叫他不心急如焚？

最后王贤实在忍不住，竟不顾阻拦留下大部队，只带了灵霄、程铮几个，一人数马强行上路。

在连绵阴雨中艰难穿行了数日，王贤几个终于来到了位于阴山山脉中南部的土默川。所谓土默川，即是古之敕勒川也，大黑河蜿蜒灌注、河流海子众多，是以河道纵横、野沃土肥，迥异于干旱贫瘠的黄土原，同样干旱的大草原。

所谓‘黄河百害唯富一套’，这一片极度适宜农耕的沃土，都拜黄河所赐，汹涌浑浊的黄河水在河套一带的千里‘几’字弯变得安静清澈，滋养着两岸的土地，又不会带来洪患，这才造就了所谓的塞上江南——河套平原。而土默川正是河套平原的最东面，又叫前套，除了距离大明的军镇太近，真乃一片风水宝地。

所谓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这样的沃土也只有被大明皇帝敕封为公主的博尔济吉特领袖宝音琪琪格才能消受。博尔济吉特部占据天时地利人和，这一年来发展得极为迅速，已经成了一个五六万人的大部落。王贤他们进入土默川不久，便遇到了一丛蒙古包，上前一问，正是博尔济吉特部的族人。

蒙古人十分的热情好客，虽然两族有百年的恩怨，但听闻他们是来找宝音别吉的，牧民们还是热情地将他们迎进了蒙古包，点上火堆让他们烘干衣裳，倒上热腾腾的奶茶让他们暖暖身子。还杀了羊炖了香喷喷的手抓肉端上来，那份好客让本来还有些戒备的汉人们十分羞愧。

第六百二十四章分娩

两碗热腾腾的奶茶下肚，再吃上几块香喷喷的手抓肉，王贤的脸色终于好看许多，他让通译问那牧民道：“不是说宝音别吉在丰州滩么，我们怎么扑了个空？”

牧民回答道：“宝音别吉已经离开丰州滩了，据说现在去了昆都仑。”

“宝音别吉眼看要临盆了，怎么会突然离开丰州滩么？”王贤焦急地道出疑问。

“这就不是咱们小民能知道的了，不过听说好像鞑靼人要来了，不知道跟这有没有关系。”牧民回答道。

那牧民不确定，王贤却知道，八成是这么回事儿。因为就在数日前，漠北传来消息说，鞑靼大败瓦剌于忽兰忽失温以北，马哈木和答里巴双双身亡，马哈木的儿子脱欢也成了阿鲁台的俘虏。曾经不可一世的马哈木就这样陨落，虽然主要是拜永乐皇帝去岁所赐，但毕竟马哈木是死在鞑靼人手里的，这给阿鲁台这个老对手带来了莫大的荣耀和名声。

虽然没有后续情报，王贤也知道裹挟着这股淫威，鞑靼人所到之处，各蒙古部落必将望风披靡，阿鲁台一统草原的野心也必将重燃。只是没想到，鞑靼人竟来得这样快，马不停蹄便要吞并河套！

一念至此，王贤就更坐不住了，草草填饱肚子便要告辞。那牧民知道他要去找宝音别吉，十分热情地充当向导。在他的带领下，王贤等人这次少了找路的麻烦，但风雨交加、天气愈加恶劣，前进的道路依然艰难无比。

敕勒川、阴山下，天似苍穹，笼盖四野。

‘昆都仑’在蒙语中的意思是‘横’，因昆都仑河自西向东间隔开大青山和乌拉山而得名。在这一方有山有水、易守难攻的宝地，密布着成千上万的蒙古包，在雨夜中若隐若现。包外的牛羊马匹在风雨中瑟瑟发抖，静悄悄一片无声。

绝大多数蒙古包一片漆黑，只有营地中央部位的几个包还亮着灯，突然，一阵阵女人吃痛的尖叫声，打破了雨夜的静谧，那声音也是从亮灯的包内传出的。

那是最大的一顶蒙古包，包内的铺设称得上是华贵了，墙上挂着精美的挂毯，楠木的矮桌下是厚厚的提花地毯。此刻有十余双纤细的脚踩在地毯上，那是一些面带焦急之色的女子，她们紧张地围着内室的那张宽大的矮床

旁，床上躺着个面色苍白，满头满身都是汗水的女子，她高高隆起的小腹，痛不欲生的表情，都显示着她正在进行一场无比痛苦的分娩。

这女子正是怀胎九月的宝音，本来她的预产期应该是下月，但因为陆闻兄长丧生的噩耗，紧接着溃逃千里的瓦刺人仓皇而至，后面还有穷追不舍的鞑靼人，让原本一片祥和的土默川草原，变得杀机一片。形势危急之下，宝音只好不顾中原来的女大夫的苦劝，拖着沉重的身子，带着族人和前来投靠的瓦刺人东迁，暂避鞑靼人的锋芒，行到昆都仑时，她就见了红，在大夫一尸两命的恐吓下，才不得不驻扎下来待产。

也幸亏那产婆的经验丰富，才刚驻扎下来的第三天，宝音就开始了强烈的腹痛，萨娜急忙把大夫叫来一看，竟是要生产了。这个时候生产，孩子勉强算是足月，但实在还不到瓜熟蒂落的时候，大夫和产婆们如临大敌，开始用各种方法帮助宝音生产，然而天亮到天黑，孩子竟一直没有生下来……

“啊……”向来要强的宝音，也在这延绵无尽的剧痛面前，失去了往日的刚强，满头大汗痛苦地翘起了上身，两只手死死地抓着的萨娜和另一个贴身侍女扎娜的手臂，两个女子的手臂早就被抓得青紫一片，却都咬牙忍着任别吉抓着，好像能借此分担她的痛苦一样。

“佛祖保佑、平安无事！”在她下身接生的产婆也是满头大汗，“公主，往下使劲，往下使劲啊！”

宝音汗如雨下，依命往下使劲，却又尖叫了一声，竟接着晕厥过去。

“这下可如何是好，可如何是好？”萨娜和扎娜登时就慌了，一旁京城千金堂的女大夫忙上前施针，同时吩咐道：“不要慌，准备参汤！”

“快，喂参汤！”萨娜忙吩咐扎娜，扎娜赶紧手忙脚乱端起案几上的老参汤，却不知该怎么给昏厥中的别吉喂下去。还是女大夫下了针，又亲手给宝音喂下去，宝音才幽幽转醒。

不过她的脸色更加苍白，全身一点力气都没有了，像是躺在云里，嘴里胡言乱语起来道：“王贤你个管杀不管埋的王八蛋，等我做了鬼去找你算账……”

萨娜几人听了无不魂飞魄散，忙连声劝道：“别吉千万别放弃，额驸在来的路上了，指不定下一刻就出现了呢！”

“不可能的，这么大的风雨，那个人才不肯为我吃一点点苦呢……”宝音幽怨道：“谁让我非要犯贱缠着他？现在落得这下场也是活该呢……”

“别吉别钻牛角尖啊，额驸可是很关心别吉的，孙大夫、容嬷嬷她们不都

是他派来的么？他还几次要接别吉进京养胎呢……”

“可惜我向来自以为是不听他的话。”宝音泪珠滚滚道：“这下自己死了不要紧，连他的骨肉也保不住了，我做鬼也没脸去见他了……”

见宝音情绪如此消极，下身自然不再拼命用力，若是这样下去，就太危险了。那金大夫也是急得满头大汗，叫道：“公主再坚持一小会儿，孩子就生下来了，这时候千万不能放弃啊！”

“不，我不行了，我太累了……”宝音泣不成声道：“我真不成了，替我跟他说声抱歉吧，我不恨他……”说着眼皮便再次低垂下去。

“别吉！”萨娜等人失声大叫起来。

这时候大帐外头一阵骚动，就听到守在门口的侍女大喊道：“别吉正在生产，男人不能进……”话没说完就戛然而止，然后便见个全身湿透的男子闯了进来，那双满是泥水的靴子踩在华贵的提花地毯上，便是一个个大黑脚印。

“你是什么人，快出去！”金大夫等人忙厉声呵斥起来，挡在宝音的床前。萨娜却激动得嘴唇直哆嗦，使劲摇着宝音的手臂，大声道：“别吉你快睁睁眼，看看谁来了！是额驸啊！”

金大夫等人闻言，才知道这位爷竟然就是那救命的仙丹，忙闪身让开去路，那人三步并作两步奔到床边，看到宝音双目紧闭、面如白纸、嘴唇发紫，登时就控制不住淌下泪来，死死抓住宝音的手，大声唤着她的名字。

“宝音，宝音，你醒醒啊！我来了！”

宝音本来都有些失去意识了，但听到萨娜的大叫声，又感觉自己的手被一只有力的男人的手攥着，又听到那只在梦里出现过的呼唤声，还是不由自主地睁开眼来，便见一个朝思暮想的身影浮现在自己面前。她竟笑了：“看来我真是不行了，竟出现幻觉了。”

“宝音，这不是幻觉，是我啊！”王贤大声叫着，他摘下帽子，把脸贴近了宝音，让她看得清楚。

“真不是幻觉？”感受到他火热的鼻息，宝音那张僵硬的脸上，终于有了点变化。

“当然不是，你摸摸看，是活的王贤！我来晚了……”王贤激动地大叫道。

“吓，真是你……”宝音终于回过神来，那失去神采的眸子终于渐渐有了

光泽，莫大的惊喜之后，便是无边的怒气、怨气蓬勃爆发，她竟一把揪住王贤的耳朵，“你个没良心的东西，还以你放任我们娘俩自生自灭呢！”

“怎么会呢？”王贤被揪得龇牙咧嘴，却一动不动任她揪着，陪着笑道：“我这不千里迢迢赶过来了吗！”

“我不管，我不给你生孩子了，疼死我了！你快把我肚里的拿走啊！”宝音使劲拧着王贤的耳朵，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哭诉道：“你个王八蛋干嘛那么准，统共就那么一次，就把人家的肚子搞大了！”

“嘿嘿，这说明咱运气好……”王贤忍着痛笑道。

萨娜等人听得面红耳赤，不知道该退下好，还是继续坚守岗位了。一直注意宝音状况的金大夫，却能清楚发现，自打王贤出现，宝音的身上就像突然被注入了一股强大的活力，苍白的脸色也慢慢红了。知道这是她心情激荡之下，终于又激发出身体的潜能来了！

“公主，再用力啊！”金大夫也顾不上生孩子男人不能在场的规矩了，急忙催促宝音道。

“是啊，宝音加油！”王贤也赶忙给宝音鼓劲儿道：“我们的孩子就在门口了！”

本来宝音完全沉浸在王贤突然出现的惊喜中，一时间完全感觉不到下身的疼痛。这下让金大夫一提醒，才又恢复了知觉，呜呜哭起来道：“呜呜，疼死我了！你个坏蛋干嘛不自己生？”又骂起肚里的孩子道：“你个小坏蛋，你爹都没弄我这么疼，生下来先狠狠揍你一顿！”

众人听得这个汗啊，心说公主还真是什么都敢说，不过见宝音又斗志满满，还是都兴奋坏了！

差不多只过了一炷香的时间，突然一声响亮的婴儿啼哭，让整个世界都安静下来……

第六百二十五章为人父为人夫

“生了？”听到这一声，宝音全身的血液都像凝固住一样。

王贤重重点头，虎目含泪道：“嗯，生了！”

“恭喜公主，恭喜额驸弄瓦之喜！”产婆忙给血淋淋的婴儿清洗，激动地大叫起来。

宝音闻言彻底放心，登时贼去楼空，晕倒在王贤怀里。金太医忙给看过，见只是虚脱众人才放了心。

“弄瓦是什么意思？”扎娜小声问萨娜道。

“就是生了女儿了！”萨娜小声道，脸上的喜悦却有些收敛，她是多希望别吉能生个儿子啊。如今风雨飘摇的博尔济吉特部，实在太需要一个男孩诞生了……

不过看额驸高兴的手舞足蹈，完全没有一点遗憾的样子，萨娜也很快释然，是啊，别吉母女平安就是最大的好事儿了，至于草原的小王子，日后还可以再生么……

待宝音再次转醒过来，帐中已经不复嘈杂，金大夫和产婆，甚至连萨娜扎娜都不在了，只有王贤坐在那里端详着初生的小婴儿，乐得合不拢嘴。

小女娃吃了乳母的奶，正躺在宝音身侧沉沉睡着，宝音看不见她，只能看见王贤那张乐开了花的脸，便见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女儿，连自己醒了都没发现。宝音登时撅起小嘴，哼了一声。

“噓……”哪知发现她醒了，王贤第一反应却是竖起手指在唇边，示意她别吵到了女儿。

宝音本来生孩子就生得痛不欲生、一肚子火，见他有了孩子就把自己抛一边，登时委屈得泪珠滚滚道：“带着你女儿滚吧！”

“啊？”王贤这才反应过来，原来自己忽视了产妇那脆弱的小心肝，忙满脸堆笑道：“宝音你醒了，感觉舒服点了没？要不要喝水？我让人炖了上好的燕窝，你用一点补补身子吧？”

“不吃不吃，气都气饱了！”草原女子没有中原女子的含蓄，宝音满肚子怒气，就别指望她能忍了。

“宝音你误会了。”王贤忙找理由辩解道：“我方才看着女儿好容易睡了，怕你把他吵起来，让咱们没法好好说话。”

“……”这还差不多，宝音这才没那么愤怒了，“小坏蛋长什么样，我生了一顿还没看看呢！”

“这就给当娘的瞧瞧！”王贤忙小心翼翼捧起小小的婴儿，就像捧着易碎的珍宝一样，缓缓凑到宝音眼前。

宝音仔细看了那红乎乎，还带着皱纹的婴儿，登时掉下泪来：“怎么这么丑？”

“怎么会丑呢？”王贤忙瞪大眼道：“你再看看，这小脸，跟我长得多像，那眼睛多像你，这将来一定要迷死人的！”

宝音只好再看看，小声道：“还是很丑……”

“有你这样当娘的么。”王贤郁闷道：“金大夫说了，刚出生的小孩就这样，满月了就好看了。”

“哦……”宝音这才不再吭声，转而又有些惴惴道：“听说你们汉人最是重男轻女，你不会嫌弃我们娘俩吧。”

“开什么玩笑。”王贤目不转睛地盯着女儿道：“你没听说么？每个女儿都是父亲上辈子的小情人，可比生个儿子让我高兴多了。”

“你的小情人还少么……”宝音自然能感觉到王贤这话是真心实意的，竟呷起女儿的醋来。王贤这才把目光转到宝音身上，轻舒手臂，将她产后娇弱的身子紧紧搂住道：“这小娃娃是我们的结晶啊。想起咱俩这一路走来，真的很不容易呢……”

“……”让他这一说，宝音也不禁回想起过往的一幕幕，眼神登时迷离起来。她想起自己穿成乞丐服色，却在宣府被他识破抓住，擒到军营里羞辱逼供，让自己恨不得把他撕成碎片；又想起九龙口上，自己看到他孤胆替下明朝太孙，那在夜色中的一抹决然，就那么狠狠印在自己心口，让自己对他的恨中竟多了一丝莫名的情愫。

还有那场阴差阳错的赐婚，自己是那样的自暴自弃，他却能以礼相待，不碰自己一指头，让自己事后百味杂陈，既感激他没有乱来，又恨他竟对自己提不起兴趣。

之后也不知出于什么心理，自己变得没羞没臊，开始变着法子勾引他，这个可恨的人却对自己避之不及，都让人怀疑他是不是不喜欢女人了……

然后便是那场千里大逃亡，她见识到了他的指挥若定，将马哈木和答里巴两大枭雄玩弄于股掌之间，率她的族人跳出天罗地网，逃入了从没人走过过的瀚海戈壁。

在那场绝望的行军中，所有人都撕去伪装，露出自己最真实的一面，而王贤在平日里浮华惫懒的表面底下，竟有着金刚石一般的意志和品质。那在炼狱中的行军啊，全是靠他的克己牺牲、以身垂范，他们才能一直支撑下去，奇迹地走出了戈壁。

那是一场几乎所有人都不愿回忆的地狱之行，却是宝音最甜蜜的回忆，她相信若非在那样的环境中，最能展示出每个人最真实的一面，她和他不会有机会重新认识对方，原来是那样的一个人。若非他实在撑不住病倒了，自己赤身裸体相救，是不会有那中秋湖边的情定三生……那样的话。两人在走出戈壁后，必然要分道扬镳，从此相忘于天涯，自然不会有今天这样相拥在一起，还有了彼此的女儿……

这一生，宝音最骄傲的就是把这个男人上了，虽然他已经有妻室，但在宝音看来，这样的男人不会有第二个，能和他羁绊在一起，要比给世上其他男人当正妻要强之百倍……

依偎在男人可靠的怀里，幸福的新妈妈沉沉地睡去了。王贤一手搂着自己的女人，一手呵护着自己的小女儿，心里的幸福和满足都要荡漾出来，此刻什么功名利禄、什么国家民族，统统被挤出心房，一丁点儿别的心思都容不下。

第二天早晨，宝音醒来时，便见自己还睡在王贤的臂弯里，女儿却已经不见了。

“女儿被奶妈抱去喂奶了。”看她惊慌难禁的样子，王贤也不忍逗她。

“也不知怎么了，明明昨天还不想多看她一眼。”宝音道：“可一时不在身边又心慌得很。”

王贤不禁暗笑，这女人昨晚母性还没觉醒，到了今天就一发不可收拾了。“好了，别心慌了，待会儿就给你抱回来。你饿不饿？”

让他这一说，宝音腹中便一阵轰鸣，从昨天到现在，她就喝了几口参汤，自然是饿极了。

不待分说，王贤便出去端了个罐子进来。他温柔地扶起宝音，在她背后垫上靠枕，调整到舒服的姿势，才掀开罐子，舀一碗粥出来道：“这是从昨晚就炖上的燕窝粥，先喝一点滋养下肠胃。”

“燕子窝有什么好喝的？”宝音毕竟没赶上蒙古人的好时候，又不是嫡系，从小哪吃过什么燕窝？也不觉着这东西有什么好的。“你之前让人送来那些，我都分给旁人了。”

王贤舀一勺，轻轻吹着热气，苦笑道：“你可真是暴殄天物，我那都是郑公公从南洋带回来的血燕，京中王公贵族求之不得的滋补圣品。还是太子妃赏赐了一些，我巴巴给你送过来。你倒好，全送人了！”

“谁让你不说清楚了？”宝音嘟着小嘴，不吃王贤送到嘴边的粥，道：“我就是什么都不懂的靛妹子，怎么了？”

“我不也从小没吃过。”王贤心说，原来这孕妇的脾气怪，产妇的脾气更怪。忙陪着笑道：“不过听人说，这是调理虚损劳疾之圣药。产后的女子服用，能缓解生产的疲劳，能恢复产前窈窕的身姿……”

宝音一听眼就亮了，尤其是后一点，那是哪个女子都无法抗拒的诱惑啊！她终于张开小嘴，一口一口吃着男人喂的燕窝粥，一颗芳心都要融化了。

伺候宝音喝了两小碗粥，王贤便不许她再吃了，宝音瘪嘴表示抗议，但听到王贤柔声解释说，这是为了她的身体好，要少吃多餐，才能既摄入足够的营养，又不会加重身体负担。宝音才乖巧地点点头，幸福地倚在他肩头。

饭后，奶娘把孩子抱回来，两口子继续欣赏宝贝似的熟睡的女儿，宝音仔细看过后，惊喜道：“她好像真好看了点呢！”

王贤心说，没那么快吧，嘴上却道：“那当然，会一天天漂亮起来的，毕竟她的母亲是宝音啊。”

“哪有，人家长得怪怪的……”宝音被说得心花怒放，尤其是你们中原人，看我的眼神好奇怪啊。

“哈哈，他们那是孤陋寡闻，不知道名满世界的贵霜美女。”王贤笑道：“你这长相，要是去了京城，那肯定要引起轰动的，立马把京城第一美女的名头夺了去。”说完却又觉着不太可能，因为他想到那仙姿绰约的徐妙锦，至少是这个年纪的宝音比不了的。

宝音自然没察觉出他的想法，兴高采烈道：“我还是不去京城给你添乱了吧。”说话时她的目光一直就没离开过女儿，“她为什么一直睡觉，也不睁眼看看我们？”

“这个，据说月子里孩子除了吃就是睡。”

“好懒……”

“你生着累，她出来也累啊。”

“也对。”宝音这才想起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哦，对了，她叫什么啊！”

第六百二十六章起个名字咋这么难

“对哦，光顾着高兴了，没想到这个问题……”王贤也才想到这问题，挠头道：“到底叫什么呢？”

“叫她毛依罕吧。”宝音是个爽快人，马上有了主意。

“毛衣汗？啥意思？”王贤虚心请教。

“就是……丑丫头的意思啦。”宝音有些心虚道：“我觉得很贴切呢……”

“不行！”王贤无语道：“她跟你有仇还是怎么着？”

“那就叫满塔格日。”宝音又有主意了。

“什么意思？”

“小圆脸。”宝音笑嘻嘻指着小女儿圆圆的脸蛋：“贴切吧。”

“她是你亲闺女不，咱能认真点不！”王贤郁闷道。

“起个贱名字好养活。”宝音小声嘟囔道。

“那也不行，我女儿可是稀世珍宝！”王贤抓狂道：“岂能叫些阿猫阿狗的名字！”

“那就叫俄日敦呗。”宝音道：“汉话是珍宝的意思。”

“这个意思还好，但一听就长不高，女孩子哪有叫敦的。”王贤吹毛求疵道：“不过可以叫珍珍……”

“不好不好。”王贤否了宝音三个，宝音自然也不能让他一下就得逞。“我看书里说，你们中原女子叫叠字的都是……那个青楼女子。”

“啊？”王贤不禁汗颜，自己还真是才疏学浅，竟连这种禁忌都不知道。不过他其实是多虑了，宝音看的书都是元朝人写宋代的事，那是宋代的规矩，到了明朝已经不作数了。“那再想想，再想想……”

“那叫乌云琪琪格。”宝音又倡议。

“叫乌云，这辈子会不开心的。”王贤道。

“乌云是智慧的意思。”宝音也无语道。

“智慧使人烦恼。”王贤振振有词道。

“好啊，我看你就是跟我作对！”宝音发怒道。

“我哪敢啊。”王贤只好陪着笑道：“就事论事罢了。”

“这样争来争去，孩子会骑马了还起不了名字呢！”宝音不耐道。

王贤心说，哪可能那么久，嘴上却笑道：“是啊，宝音你就休息吧，给宝宝起名的事儿，就交给我这个当爹的吧。”

“不行！这孩子是我怀胎十月，又走了趟鬼门关才生下来的。”哪知宝音却霸气道：“所以这名字应该我说了算。”

“我大明可是夫为妻纲！”

“这是在草原！”宝音傲然一笑道：“我是别吉你是额驸，来，给本公主笑一个……”

“……”王贤彻底无语。

两人争来争去，还是没统一意见。这时候，在外头早就憋不住的灵霄冲进来，朝宝音笑嘻嘻道：“宝音姐姐，我叫孙灵霄，不知道你听说过我没有？”

“当然听说过，你几个哥哥时常把你挂在嘴边呢。”也不知是对自己现在的样子没自信，还是感觉见到了正室夫人的钦差，宝音竟有些慌乱，轻撩着额前散乱的头发道。

“可惜从来不放在心上！”灵霄嘟起小嘴埋怨一句，不过转而就被小女娃吸引过去：“哇，这就是你们造出来的小人么？好神奇啊！宝音姐姐你好厉害！”

“哪里哪里……”宝音这才知道自己多虑了，这就是一枚脱线少女。

“对了，她叫什么名字？”连脱线的灵霄都知道一上来先问名字。

“哼……”提起这茬，王贤和宝音都气鼓鼓的，宝音更是怒哼一声。

“哼？”灵霄奇怪道：“这是什么名字，汉语么？”

“是啊，就叫‘哼’儿了。”小女娃摊上宝音这样的母亲，何其不幸。好在宝音还没失去理智，又补救一句道：“蘅，是古书上说的一种香草，叫她蘅儿也是一种美好的祝愿。对吧，夫君？”说着她狠狠白了王贤一眼。

“蘅儿……”灵霄登时开心道：“这名字真不错呢！”说着逗弄起刚醒来的小女娃道：“蘅儿，你叫蘅儿，蘅儿高兴嘛？”说来也奇怪，小女娃竟咯咯笑起来。

“哈哈，看吧，女儿自己都同意了，你还有什么好说的？”宝音得意洋洋地朝王贤示威。

“我，我出去透口气先。”王贤险些喷出一口老血，为避免失态，只好先躲了出去。

“宝音姐姐，你这么漂亮，蘅儿怎么这么丑……”灵霄果然是哪壶不开提哪壶。

“这个么，初生婴儿都这样，长大了就漂亮了。”宝音自己说女儿丑可以，还可以给起个‘丑丫头’当名字，但人家一说，登时就不乐意了。

“她为什么又睡了。”灵霄见刚睁开眼的小女娃又闭上了眼了。

“新生儿就是吃了睡睡了吃。”宝音忙现炒现卖解释道：“她这一遭也很累的。”

“哦。”灵霄乖巧地点头道：“她会叫姑姑么……”

“噗……”宝音也险些一口老血喷出，“这个，还早呢！”

走到帐外，才发现雨不知何时停了，王贤深吸一口带着牛马粪味儿的清新空气，心情就像草原一样辽阔。

“哈哈，军师恭喜恭喜！”程铮和莫问凑上来，前者笑嘻嘻，后者一脸严肃道：“恭喜军师弄瓦之喜。”

“哈哈，多谢多谢。”王贤示意他们陪自己走走，其实怕程铮的大嗓门吵到女儿。两人便陪着王贤在营中踱步，待走远了，王贤才笑道：“这几天辛苦兄弟们了，为了我这点私事，害得大家跟着遭罪。”

“军师这话就见外了。”程铮笑道：“横竖在太原憋得鸟疼，出来撒撒欢多开心。”莫问也笑着点头，但笑容里却有几分隐忧。

“怎么？”两人也算是多年的袍泽了，早就心意相通，王贤看看莫问

道：“你发现有什么不对劲么？”

“什么都瞒不过大人，本想过几天再说的。”莫问轻叹一声，看看四下道：“大人没发现这些蒙古人都很紧张？”

“是么？”王贤光顾着高兴了，观察力难免下降，闻言四下一看，确实发现有些不对劲。

“属下一来就发现，整个营地都一片紧张，即使是下着大雨，派出的探马也络绎不绝。”莫问道：“今天好不容易雨停了，牛羊都饿坏了，他们也没去放牧。男丁们都聚集起来，女人和孩子则在给战马装马鞍和辔头，一副整军备战的架势。”

“是。”王贤点点头，他也看到了。

“早晨属下派出去斥候，刚才就有回报说，发现有敌军的探马在窥伺营地。”程铮也沉声道：“看样子，鞑靼人已经找到这里了。”

“这帮狗鞑子！”王贤怒气上涌，胆敢打扰他女人和女儿休息的，统统都该下地狱。

“军师，博尔济吉特人和瓦剌人正在开会，那个太平可不是什么好东西，如果等他们商量出结果来，咱们就被动了……”莫问轻声道。

“不错，去。”王贤回望一下宝音母女的营帐，回头后便一脸冷漠道：“咱们去插一腿！”

“好嘞！”大明朝正是帝国正午、骄阳如火，大明的官兵对蒙古人是占据心里优势的，何况是王贤手下这帮天不怕地不怕的骄兵悍将。

蒙古人在昆都仑的营地看似连成一片，但若能从高空俯瞰，还是可以清楚看到一条泾渭分明的分界线，将营地划分为南北两片，南片是宝音的博尔济吉特族营地。北面则是南逃而来的瓦剌残部营地。

虽说是被鞑靼人大败后的残部，但瘦死骆驼比马大，瓦剌人的数量还是要多于博尔济吉特人的，而且绝大多数是男丁，比净是老幼妇孺的博尔济吉特人强大多了。而且瓦剌人此刻的头领，是马哈木的弟弟太平，他是瓦剌三巨头仅存的一个，又是大明敕封的贤义王，哪一头都不比宝音差。初来乍到时尚能夹起尾巴，现在见宝音生产，博尔济吉特人群龙无首，他就立马动了吞而并之的心思。若非鞑靼人随时会大军压境，他可能就直接火并，夺了土默川这方风水宝地了。

虽然迫于外敌压力，他暂时收敛了野心，但该摆的架子还是要摆，该夺

的权力还是要夺的。是以今早他悍然下令，命博尔济吉特族的五名千夫长到自己的王帐中议事。几名千夫长虽然对宝音十分忠心，但太平算是宝音的长辈，又是瓦剌首领，在这种六神无主的时候，他们也不自觉地想找个主心骨靠上，是以竟对这种喧宾夺主的行为没有异议，全都按时过来了。

谁知过来才知道，太平根本不是要跟他们讨论如何御敌，而是威逼利诱，让他们投靠过来。见大敌当前的关头，太平竟然还想着如何夺权，几名千夫长的脸色都不大好看。

太平却一副吃定他们的神情道：“我知道你们都是忠心的，可不要愚忠啊！你们一人的决定，关系到你们的妻子部属、还有千千万万人的生死。现在鞑靼如狼似虎大军压境，要想打败草原的狼群，只能靠勇武的男儿。宝音虽然聪明过人，但不过一介女流，岂能担负起守护你们家人牛羊的重任？”

这话说到了几名千夫长的心坎上，若是和平时，他们自然十分支持宝音仁慈的领导，但现在大敌当前，确实需要一批凶狠狡猾的头狼来带领他们摆脱危机，那颗美丽的草原明珠，能胜任么？

“听说，宝音别吉的额驸已经到了营中。”不过他们还没傻到被人一忽悠就转向的地步。一名曾跟随王贤千里逃亡的千夫长出声道：“他当年可是带领我们摆脱了马哈木和阿鲁台两方的追捕啊，我觉着有他辅佐，别吉一定没问题！”

第六百二十七章火并太平

听那千夫长提起王贤，太平眼中闪过一抹阴狠之色，立时喝骂道：“你们的心眼被马粪堵了么！要不是那个祸害，我们瓦剌人能落到今天这地步！”

在太平看来，当初王贤冒充明朝太孙，把他们兄弟……尤其是自诩睿智过人的自己，骗得团团乱转，最后又拐走了他们垂涎三尺的宝音，带着博尔济吉特人南归，实乃平生之奇耻大辱。而且王贤把阿鲁台的大军引到瓦剌人撤退的路线上，才导致了那次损失惨重的败仗，使连遭惨败的瓦剌人再也恢复不了元气，最终在今年被阿鲁台彻底击败。他不去反省自己兄弟有多愚蠢，却把账都记在王贤头上。若非还指望着明朝的庇护，王贤一到昆都仑，他早就痛下杀手了！

“本王不杀他已经是莫大的仁慈了！”太平狠狠地拍案道：“你们再敢提此人，休怪本王翻脸不认人！”

“哈哈，贤义王好大的威风！”话音未落，一阵大笑在帐外传来，紧接着一阵嘈杂喝骂，却也没拦住那人大步流星进来。

“姓王的！你还敢来我这儿！”太平看那进来的瘦削汉人，不是王贤又是哪个？他瞪圆了两眼，霍然站起身道：“真以为我不敢杀你？”

“贤义王有什么不敢的！”王贤轻蔑一笑道：“像你这样恩将仇报、狼心狗肺的东西，怎么可能不敢杀我！”

“你敢羞辱本王！”太平勃然大怒道：“来人呐，给我推下去，斩了！”

谁知却没有瓦剌勇士进帐，只有他的副手急匆匆跟进来，俯在他耳边禀报几句。

“……”太平听得既喜且惊，却又不相信道：“真的？”

“他是这么说的，不然小的们岂会放他进来？”副手小声道。

“你先下去。”太平面色一阵阴晴变幻，好一会儿才看向王贤道：“朝廷真派了大军前来增援？”

“爱信不信。”王贤冷冷一笑道：“你不是要把我推下去斩了么？怎么使唤不动手下？”

“你……”太平老脸一红道：“你不要欺人太甚！”

“哈哈哈哈哈！”王贤放声大笑道：“我从来不敢人太甚，而是人敬我一尺，我还人一丈！”说着戟指着太平，毫不留情痛骂道：“你被阿鲁台追亡逐北，像丧家之犬一样来投奔博尔济吉特部。我家宝音不计前嫌、好心收留，你却连屁股都没坐热，就想着如何鸠占鹊巢！而且是在鞑靼人大军压境的情况下！你这样愚蠢透顶、贪婪透顶的家伙，我真是平生未见！”

太平被王贤骂得要气炸了肺，但他偏生憋到内伤也没法再耍横。他知道经过短短一年时间内的三场惨败，输掉了一切的瓦剌残部，已经早就对自己失望透顶了。否则不会王贤一说朝廷大军随后就到，手下就任他为所欲为……

其实太平这么着急夺宝音的权，也正是因为他迫切需要用‘胜利’……哪怕是可耻的胜利，来巩固自己岌岌可危的地位。但王贤现在以如此强横的态度闯入他的王帐，让他的如意算盘落空不说，还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把他的最后一丝权威也毁掉了。

那五个宝音部的千夫长，还有马哈木麾下的一众军官，全都被王贤浑身四溢的王霸之气镇住了，这才是能保护他们的强者！而不是马哈木那种色厉内荏、只知道窝里斗的废柴。

王贤身后的程铮也看得目瞪口呆，他没想到军师的王霸之气已经修炼到如有实质、无坚不摧的地步。当初在娄烦镇，对刘子进是这样，现在到了昆都仑，竟然又是这样，完全用强横无匹的气势碾压，实在是太霸道了！

只是这样，是不是也忒冒险了点？万一对方一时脑热，来个鱼死网破怎么收场？

莫问就不会像程铮那样大惊小怪，他知道王贤虽然胆大包天，但实际上心细如发，虽然屡屡王霸之气四射，却都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好比对刘子进，那是个铁骨铮铮的汉子，却又有些死脑筋，跟这种人讲道理还不如直接来硬的。因为军师和他有过密切接触，深知此人重情重义、总是把兄弟放在第一位。所以就算对他不敬，但只要是对他兄弟好，他就会忍耐。

至于这太平，又是另一种情形。王贤可是在马哈木营中常住过的，深知此人不是马哈木那样的枭雄，而是个自私自利，只知道耍阴谋坑人，却没有蒙古汉子血性的家伙。而且来的路上，王贤也和他探讨过，太平如今在瓦剌人心中的地位，两人一直认为，一定是人心大失、岌岌可危的，有鉴于此，王贤才大胆决定，不仅要保住博尔济吉特的军队，还要反过来把瓦剌人吃下。

那么彻底摧毁太平的威望，就是必要且可行的关键一步了！

若是换了马哈木那个疯子在此，就算再落魄一百倍，王贤也得客客气气

陪着小心了.....

“你这个骗子已经骗了我们瓦剌人多少次了，当我们这次还会相信么？！”太平虽然胆小，却精明得很，他看帐中千夫长们的眼神，就知道若对王贤的詈骂不敢反击，自己就要彻底完蛋了。是以只能强撑着组织反击道：“诸位，汉人最是狡诈不过！尤其这个骗子的话更不能相信，我敢说他身后根本没有所谓的朝廷大军！一切都是他编出来骗我们的！”

“哈哈哈哈，你们看这个自私鬼，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已经丝毫不顾族人的死活了！”王贤却哈哈大笑起来道：“本人就是会坑你们，难道会坑宝音、坑自己、还有我刚出生的孩子不成？！”

“是啊。”众千户只消一想就明白了，鞑靼人大军压境，王贤和老婆孩子都在昆都仑，这时候谎报军情根本没有意义，那样就算他能逃过鞑靼人的追杀，也会被愤怒的博尔济吉特人剁成肉泥。

在众千户想来，除非王贤疯了，否则绝没道理谎报军情。他们望向太平的目光，已经变得很不善了。尤其是博尔济吉特部的五个千户，更是义愤填膺道：“太平，你个狗东西，险些把我们这几万人都祸害死！你还有什么脸坐在上头！还不快下来！”

“下来！”

“快下来！”

见自己夺权不成，竟要反被夺权。太平额头青筋突突直跳，刷得抽出腰间弯刀道：“敢在本王的地盘撒野！”

‘刷刷刷！’五个千夫长也抽出刀来！“你已经不配当这个王了！”

“瓦剌族的勇士们，你们岂能坐视自己的族长受辱！”太平一看五打一，马上呼叫支援。

这话让瓦剌族的几个将领神情一阵纠结，一个平素与太平很热乎的千夫长忙出来打圆场道：“无名的邪火不会烧毁草原，却可以烧毁草原上的人们。大家都冷静一下，千万别冲动。”

“巴图老哥，你别犯糊涂了！”宝音这边一个叫把都海的千夫长大声道：“狼群只尊最强者为头狼，不会怜悯老糊涂的狼王！否则就会集体走向灭亡！”

这话在王贤几个听来，怎么那么赤裸裸？但这就是草原民族的思维方式。一下就让瓦剌部的将领们，再次想到那个在他们心中萦绕许久的问

题……太平还适合来领导他们么？

见一番话说得瓦剌部的人神情挣扎，把都海递个眼色，那离着太平最近的千夫长，突然上前一步，猛地一刀劈下，太平虽然早有提防，但他整日沉迷酒色，年纪又大了，动作已经根本不上念头。而且悲哀的是，他身边明明有自己人，却也不知是没反应过来，还是不想动手，竟然也没有救他……

只见一片雪白匹练划过，惨叫声中，一颗头颅冲天而起，太平颈间的鲜血喷射而出，把宝座后的白虎皮染成了红色！

说时迟那时快，这一切只是一眨眼的工夫，太平已经身首异处了……

王贤三个的嘴巴都能塞下鸭蛋了，他们万万没想到，蒙古人做起事来，竟是这么生猛！原本按照王贤的想法，只要架空了太平就足矣了，日后慢慢收拾就是了。至于这种火并的戏码，哪怕胆大如王贤，聪明如莫问，也是想都不敢想的。

好家伙，这下可咋整？杀了他们的头领，瓦剌人还不炸了窝？

王贤几个感觉脖子都是凉飕飕的，忙万分焦急地想着对策，然而下一刻，他们全都傻了眼……

只见瓦剌人并没有拔刀，而是默默收拾了马哈木的尸首。而对刚杀害了太平的把都海等人，瓦剌将领也没有喊着要报仇，反而乖乖听从他们的指挥，重新布置。然后摘下沾了血的虎皮，又给宝座换上一张全新的白虎皮。

王贤等人的嘴巴终于合拢，他们终于彻底明白，草原民族和中原民族，确实是不一样的。

然后在把都海等人的带领下，单膝向王贤跪下，齐声道：“请额驸上座，替别吉领导我等抗敌！！”

第六百二十八章计将安出

已是箭在弦上，王贤自然当仁不让，在交椅上坐定，替宝音执掌起大权来。这也意味着昆都仑五六万人的安危，也全都压在他的肩上。

好在王贤已经习惯了压力，很快便调整过来，目光扫过帐中众将领道：“诸位可有军情报来？”

程铮听得暗暗挠头，所谓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军师现在是既不知己又不知彼，而且还诳了自己人，这一仗可怎么打？

再看莫问倒是老神在在，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程铮便收起心思，和他立于王贤身后左右，专心充当起护卫来，以免有人忍不住再咔嚓一刀，把军师也剁喽……

“启禀额驸，这次来的是阿鲁台的次子阿布只安。”经过刚才的事变，把都海俨然成了众将之首，起身禀报道：“他的势力范围在哈伦告卢一带，其实离着土默川还远！这次是随其父出征漠北，获胜后尾随太平而来的。”说者恨恨道：“看这架势，竟是要占了土默川不走了！”

“土默川当然比哈伦告卢强得多，阿布只安就是想趁机抢过来！”其他人也纷纷附和道。

“阿鲁台和他的长子失捏干呢？”王贤问道。

“他们在漠北忙着吞我们的地盘呢……”瓦剌部的将领们，一时还没适应角色的转变，没把自己当成博尔济吉特族人。

“你们现在已经不是瓦剌人了！”把都海马上提醒道：“你们是我博尔济吉特的族人！”此言一出，让那些瓦剌将领一下子就低沉下去。

王贤听着有点腻味，大敌当前非要纠缠这个，真是不可理喻，但那把都海刚刚立了大功，自然不好斥责，只得和稀泥道：“大家都是奉宝音别吉为主的一家人，不过饭还是分锅吃的。好了，大敌当前，咱们要一致对外。”说着看看众将道：“那个什么阿布的，有多少人马，现在哪里驻扎？”

“回额驸，”一名将领禀报道：“他麾下大概精骑一万八千人，在昆都仑以北六十里扎营。”

“我们有多少人马？”王贤有些不好意思地问道。

“回额驸，博尔济吉特骑兵八千人，瓦剌骑兵差不多是七千人。”好在蒙

古汉子直爽，没人有嘲笑他的心思。

“其实数量上不差太多。”王贤沉吟道。

“但是对方挟大胜追击而来，士气高涨。反观我们……”一名瓦剌将领叹气道：“却是一路败逃，已是士气低落、不堪一战了。”

“嗯。”王贤点点头，又问道：“诸位方才商议时，可有什么主意？”

“当时太平主张继续南逃、渡过黄河，寻求大明的庇护。”把都海道：“我们却觉着未曾奋力一战，就吓得落荒而逃，必让大明轻看了我们，而且会丢失默川的。”

“有道理。”王贤点头道。

“可是额驸……”瓦剌将领苦着脸道：“孩儿们实在已经不行了，没有个把月的休息，确实不堪一战了。”

“说的也有些道理。”王贤又点点头。

“汉人的项羽可以破釜沉舟，韩信可以背水一战，我们蒙古男儿岂能输给汉人？”把都海正热血澎湃，当即大声嚷嚷道：“请额驸烧掉造好的船只，断绝将士们过黄河的念头，让他们知道只有和敌人拼死一搏，方能保全自己和家人！”

“有道理。”王贤还是点头，但他身旁的程铮却直撇嘴，显然对把都海的话不以为然。

“怎么，你觉着哪里不对么？”把都海看见程铮的表情，登时不悦道。

“确实不对。”程铮自然不会把他放在眼里，冷笑道：“连俺老程这个粗人，都知道要具体情况具体对待，不能照搬古人的计策。韩信、项羽那都是士气高昂的虎狼之师，而且家眷财产不在身边，将士们心无杂念，只一心想着获胜，所以才能破釜沉舟、背水一战。”说着呵呵一笑道：“但现在将士们的家小都在这里，恐怕你这边一烧船，那边将士们就要造反。也不用开打，直接把你绑给那个什么阿布，换家人一条活路。”

程铮一番话说得把都海面红耳赤，挺着脖子道：“你说的不一定对，我说的也不一定错。”

众人闻言暗暗偷笑，这家伙明明知道错了，还死要面子。

“再说这些都不作数了，现在非同以往，等朝廷大军一到，咱们合兵一

处，杀他个寸草不留！”把都海脸上更挂不住了，粗声道：“对吧，额驸？”

“呵呵，那是当然。”王贤还是笑着点头。

众将领见状，心说这额驸怎么跟个点头虫似的？要不是他一开始那霸气四射的形象太过深入人心，这些蒙古汉子都要瞧不起他了。

“额驸，现在该怎么办？您到底拿个章程出来啊！”把都海等人催促起来。

“就按把都海说的来吧。”王贤笑道：“你们得赶紧回去整顿军队，鼓舞士气，待朝廷大军一到，我们就可以合兵一处，杀他个干干净净了。”

“喏！”听到自己的意见被采纳，把都海得意极了，今天实在是他站上人生巅峰的一天。都退出帐外了，还能听到他吆吆喝喝的大嗓门。

摇摇头，王贤的目光落在剩下的瓦剌将领身上道：“把都海是个粗人，你们不要和他一般见识，信不过我总信得过宝音别吉吧？我以宝音额驸和大明太子使臣的身份向你们保证，跟随宝音别吉，你们拥有的一切都不会被夺走，而且你们将会拥有更多的！”

“喏！”瓦剌众将那颗惴惴的心，这才安放下来，转眼就对王贤倍感亲近。

“好了，我先回去了，你们安心整军吧。”王贤笑道：“我把程铮留在这里，有什么情况你们直接跟他说，他会第一时间向我禀报！”

“多谢额驸！”瓦剌众将毕恭毕敬地将王贤送出营去，心里不知不觉把他当成了庇护人。

离开瓦剌大营一段路，莫问才笑道：“粗人有粗人的用处，若非那个把都海咄咄逼人，大人也不会这么轻松就降服瓦剌人。”

“哈哈。”王贤笑两声，阴下脸道：“把都海是个祸害，不替宝音除掉他我不放心。”

“但是他才立大功……”莫问轻声道。

“相机行事吧。”王贤淡淡说一句，便按下这个话题道：“帅辉他们什么时候到？”

“如果一切顺利，明天这时候就该到了。”莫问道：“他们不用走弯路，自然很快。”

“嗯，那就好。”王贤道：“你说，那个阿布按兵不动是个什么意思？”

“以属下愚见，应该有三个原因。”莫问沉吟一下道：“一是他兵力不足、不敢贸然决战，二是他想用最小代价获取胜利，等着这边自乱阵脚，三是，宝音夫人毕竟是朝廷敕封的和顺公主，慑于我大明皇帝的天威，阿布只安也会有所顾虑，如果能把博尔济吉特人吓过黄河，不战而胜就好了。”

“应该就是你说的这样。”王贤点头道：“所以还是有智取的机会的。”

“大人又想虚张声势？”莫问苦笑道，这真成了一招鲜，吃遍天了……

“只要招数好用，管他用多少次了，越用越熟练嘛。”王贤呵呵笑道：“不过也没办法，宝音这边两帮人人心不齐，还有一半士气低落，根本不堪一战。我们除了那一千人马，也没有别的援军，要想退敌除了智取别无他法。”

说话间回到了博尔济吉特的营帐，王贤一拍脑壳道：“坏了，出来太久了，这下可麻烦了。”

“那大人快回去吧。”莫问含笑道。

“那具体怎么办，就交给你了。”王贤朝莫问龇牙笑道。

“属下好生谋划一下就是。”莫问点头笑笑。

“回见！宝贝女儿，我来了！”王贤一溜烟窜回宝音的大帐去了。

进去大帐，女儿果不其然还在睡觉，宝音在女儿身旁小憩。听到他进来，宝音睁开眼，似笑非笑道：“怎么去了这么久？”

“哈。”王贤笑道：“出去转了转，见了个老朋友。”

“谁？”宝音问道。

“除了太平，还能有谁？”王贤道。

“你们没发生冲突吧？”宝音着紧道。

“哈哈。”王贤干笑两声道：“还真让你说着了。”

“结果呢？”宝音追问。

“话不投机，拔刀相向了呗……”

“他们没怎么着你吧？”宝音紧张地坐起来，要查看他身上有没有伤。

“开什么玩笑，我可是宝音别吉的男人，谁敢动我。”王贤笑嘻嘻道：“敢动我的人都死了……”

“你把太平杀了？”宝音微微皱眉道。

“还真不是我杀的，是你那个把都海。”王贤遂正色将事情经过讲了一遍。

“你太鲁莽了！狗急了还跳墙呢，把都海能杀掉太平，太平的人就能杀掉你，这都是说不准的事儿！”哪知宝音听后，非但不夸奖，反而数落起他来：“万一有个三长两短，让我们孤女寡母靠谁去……”

“名震草原的和顺公主说出这种话，实在太满足为夫的自尊心了！”王贤哈哈大笑起来。

“跟你说正经的呢……”宝音拧他一把。

“疼疼。”王贤龇牙咧嘴地保住耳朵，然后一把搂住宝音，在她耳边柔声道：“放心，我会好好活着，保护好你们小娘俩的。”心里却暗叹一声，过两天还得来这么一遭……

第六百二十九章画饼

接下来两天，王贤的精力都放在陪伴妻女上，那真是拿出全身解术，伺候好一大一小两个公主。还得兼顾灵霄这个长不大的妹妹的情绪。

莫问和程铮就苦逼了，两人一个在博尔济吉特部整军，一个在瓦剌部整军。王贤这样分配是有道理的，莫问深沉有大略，能压住把都海这些自恃有功的将领，程铮能力相对弱一点，但现在瓦剌部如丧家之犬，头领又被干掉，正是任凭摆布的时候，所以也出不了岔子。

两天后，帅辉领着一千大同兵马赶到了，说来也巧，第二天，一直在远处窥伺的鞑靼大军也压境而至，在北面十五里外下营。

王贤这才升帐议事。

“额驸，鞑靼人已经到了眼前，天朝大军何时才能抵达？”把都海等人一脸焦急，虽然他们嘴上说的厉害，但在鞑靼人兵锋正盛时，还真是没那个胆子和他们决一死战。

“先头部队已经抵达，后续部队应该也快的吧。”王贤淡淡道。

“前几日大雨行军受阻，雨停后路径泥泞，是以大军没能如期抵达。”帅辉单膝跪下道：“请大人责罚。”

“算了，天有不测风云，再说谁也没想到，鞑靼人会来得这么快。”王贤‘大度’地摇了摇头，转向众蒙古将领道：“诸位，最多两三天内，大军便会到了，这两三天内，只能靠大家坚持守住了。”

众蒙古将领互相看看，他们没有和鞑靼人决一死战的勇气，但只拖个两三天，应该问题不大。想到这，众将终于迸发出勇气，纷纷道：“没问题！我们也不是泥塑草扎的！”

“就是，真打起来还不知道谁赢谁输呢！”

“他们想吃掉我们，也得崩掉满嘴牙！”

“哈哈，好。”王贤长身而起，大笑道：“这才是我印象中的蒙古勇士，你们不是常说一句话，丧失了勇气和决心，不配在草原上立足？”

众蒙古将领闻言羞愧道：“额驸，我们之前确实不应该。”

“好好，从前的事情不再提，从现在起抖擞精神，把儿郎们鼓舞起来，明

日休要让鞑靼人小觑！”王贤走下座位，一个个拍着他们的肩膀，大声勉励道：“放心，你们的表现我都会记着的，值此危难之际，能挽狂澜于既倒的，都是博尔济吉特和瓦剌部的大功臣，未来河套草原，都将是你们的牧场！”

王贤这话暗含的裂土犒赏之一，其实是模棱两可的，至少帅辉这些汉人就不会当真，但把都海等蒙古汉子，那都是很实心眼的，闻言都亢奋起来。

“还有一件事。”王贤笑笑道：“本打算过一段时间再宣布，不过现在告诉你们也无妨。”

“额驸请讲！”众将一听就知道是好事，原本还乱糟糟的大帐内，立马针落可闻。

“我和宝音别吉已经商定，将调集三十万汉人，在土默川和昆都仑兴建两座城池，到时候草原仍任由你们驰骋放牧，却再也不用担心没有铁锅、没有茶砖、没有布匹、没有盐和糖了。何止如此，你们将过上贵族般的生活，从此没有饥谨、不畏寒霜、不惧强敌、不忧子孙。这一切，那两座城市都将带给你们！”

“嗷……”众蒙古头领刚才只是有些兴奋，听到此事全都血脉贲张、难以自已了。让帅辉等汉人很难理解，不就是两座城么，这些蒙古人有啥好激动的？

这就叫饱汉子不知饿汉子饥。帅辉他们是汉人，对繁华的城市、物质充足的生活习以为常，却不知蒙古人在六十年前，被大明太祖皇帝赶出中原，又被徐达、常遇春、蓝玉等大将连番追杀后，连最后的都城上都也被捣毁后，蒙古人就彻底告别了城市文明，回归到他们祖先的游牧状态。

有道是‘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已经习惯了城市生活的蒙古人，陡一回到一切所需全都要靠自己生产的状态，登时感觉生活是那樣的苦逼。他们除了放牧什么都不会，不会种粮不会种菜，只能吃肉喝奶。可没有城市，就没法买到可解油腻的茶砖，让他们痛苦不已。穿还好说，大不了一身兽皮，可连缝衣服的针线都没有，用马鬃兽骨代替的结果，总像是野人的装束。

更悲剧的是连烧水做饭的铁锅都没有，只能几家用一个锅，要是不小心打破了，也没地方补，只能用马皮代替铁锅煮水、煮肉，还没有盐……更不要说孩子和牲口病了找不到大夫；多养的牛羊没地方卖，冬天时为了省下饲料，只能杀了了事，真是苦不堪言……

总之是千百种悲剧汇聚成一句话，就是物资极度匮乏，生活极度苦逼。按说穷凶极恶，只能去抢了，可又赶上洪武、永乐两代大帝，不打他们就烧高香了，他们哪敢抢劫大明？只能老老实实求大明跟他们做买卖，偏生大明又关闭互市、不许边境贸易，只允许朝廷所封的蒙古王爷进京朝见时，可以

带货物通贡。但那只是杯水车薪，连他们自己的部族都没法满足，更别说那些捞不着朝贡的部族了。

对蒙古人来说，如果能有座属于自己的城市，可以让他们自由的贸易居住，换取所需……那画面太美简直都不敢想了。

所以当王贤一提出这个双城计划，帐篷中便安静了足足盏茶工夫。

“怎么，你们有什么意见？”王贤不能任他们待下去，只好咳嗽一声，打破了静默。

这一声不要紧，竟像是丢进油罐中的一个火星，立即引爆了蒙古人的情绪，他们嗷嗷怪叫着又唱又跳，还冲到王贤面前，把他高高举起，然后抛到天上……幸好又接住了。看得帅辉等人目瞪口呆。

这还不算完，小小的帐篷已经容不下他们的快乐，把都海们又冲出了帐篷，向部下宣布这个天大的好消息，下一刻，整个大营都一片沸腾，男男女女们杀牛宰羊置酒，竟是要开一场盛大的庆祝宴会。

“我去，至于这么开心么？大敌当前，竟然要开篝火晚会。”帅辉和程铮张大嘴巴。

“子非鱼、安知鱼之乐？”莫问淡淡笑道：“狂欢一下也好，至少士气终于逆转了。”

“是啊，都愁死我了。”王贤叹口气道：“就他们之前那股子丧门劲儿，真拉到战场上，还不一触即溃？”

“可千万别乐极生悲，万一鞑靼人今晚来偷营怎么办？”程铮担心道。

“哈哈，不会。”王贤却摇头笑道：“那个什么阿布，要是鲁莽之人，也不会等到现在才大兵压境。”顿一下，他解释道：“宝音毕竟是皇上敕封的和顺公主，这里又有我们大明的军队。那个阿布的父亲阿鲁台，几年前才被皇上收拾得哭爹喊娘，别看现在耀武扬威的好像草原霸主一样。但他们爷们自家人知自家事，他们就是跟在狮子身后捡便宜的野狗，虽然我们只有一千人，他们也不敢动我们一根汗毛！”

“是。”这话众将相信，心底油然生起一股子大国骄民的自豪感，他们知道若自己有个三长两短，大明皇帝陛下必定提大军亲征草原，把阿鲁台杀得片甲不留。犯我强汉者虽远必诛，这也正是王贤真正的倚仗！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他身后有强大的大明！

“不过谨慎起见，今晚将士们还是要辛苦点，都撤出去警戒。”王贤并没

有被冲昏头脑，“这会儿也就我们清醒了，只能替他们站岗了。”

“好嘞。”众将的士气也起来了，真有种虎入羊群、予取予夺的豪迈之情。

待众将都出去，王贤只留下莫问，他那股子霸气也尽数敛去，脸上被忧虑所取代。

“军师是否在担心却敌容易，退敌难呢？”莫问轻声问道。

“不愧是我的知音。”王贤赞许地笑道：“不错，只要我们在，就算阿鲁台亲至，鞑子也不敢轻举妄动，但他们明知道帅辉他们来了，却不退反进，让我很费思量。”

“其实也好理解。”莫问道：“草原人是狼性，阿鲁台父子更切实地印证了这一点，那阿布只安千里尾随瓦剌而来，又将博尔济吉特人也驱逐到昆都仑，正如狼尾随猎物，将其逼入绝境，待其崩溃时才发动攻击，这样能用最小代价获取最大胜利的战法，正是狼的作风。”

“结果眼看着就要收获美食了，我们却横插一杠，打乱了他们的如意算盘。”王贤笑道：“他们不敢惹恼大明，然而狼性贪婪，却又不甘心白费工夫、空手而归，所以才虚张声势，不退反进？”

“正是如此。”莫问合掌道：“他们就是在虚张声势，看看能不能把我们吓得自乱阵脚，能让我们不战而溃最好，再不济也得赚点便宜，才能值回路费。”

“嗯，不错。”王贤点点头道：“不过要让他们退军，除了挥舞大棒，还需要几个甜枣。”

“这个简单。”莫问微笑道：“军师随手赏他们两个就是了。”

“哈哈。”王贤放声笑起来道：“你这家伙，蔫坏蔫坏的！！”

第六百三十章偷营

黄昏的草原分外迷人，博尔济吉特人和瓦剌人的狂欢拉开了序幕，马奶酒和烤肉的香气弥漫草原，欢快的马头琴伴着蒙古男女的歌声笑语传遍天际。

这样热闹的动静，自然逃不过时刻在暗中窥伺的鞑靼斥候，消息很快传回了十几里外的鞑靼军营。

“台吉，这真是天赐良机！”阿布只安的帅帐中，一名粗豪的部下兴奋地嚷嚷道：“趁着他们喝得烂醉，让咱带本部兵马去砍瓜切菜！”

“巴图鲁，你缺心眼，那些博尔济吉特人可不缺心眼，明知道我们就在近前，非但不紧张害怕，反而开起了狂欢？”阿布只安的姐夫达鲁不屑道：“这里头分明有诈！”

“有诈又如何？博尔济吉特人也好，瓦剌人也罢，都不过是些丧家之犬罢了！”巴图鲁亦不屑道：“在咱们的鞑靼勇士面前，他们耍什么手段都没用！”

“说你蠢还不承认。”达鲁啐道：“昆都仑除了博尔济吉特人和瓦剌人，还有明朝的军队！”

“不过千把人而已，算不了什么。”巴图鲁满不在乎道：“你不敢和他们打，交给咱就是。”

“真跟你个蠢货没法说了。”达鲁翻白眼道：“要是明朝的军队在昆都仑被消灭了，你说明朝皇帝会无动于衷么？”

想到永乐皇帝，巴图鲁的脸上终于露出敬畏之色，斡难河一役，他就在战场上，明军那铺天盖地的火器，配合默契的军阵，都不如那位彪悍霸道的皇帝，给他造成的震撼大。当时朱棣亲率轻骑追亡逐北，一直追击了他们三百里，给巴图鲁留下不可磨灭的心理阴影，以至于到现在，一听到朱棣的名字，他还下意识想上马逃跑。

“知道怕了吧？你个蠢货。”达鲁道：“那样会毁了太师苦心孤诣，好不容易才经营出的大好局面的！”

“咱知道了还不行……”巴图鲁终于被说服了，当然主要是鞑靼人如今的形势实在太好了。谁能想到一年多前还不可一世的瓦剌人，一年后竟然被打得土崩瓦解，连大汗达里巴和太师马哈木都被杀了。

一直压着鞑靼人的瓦剌部烟消云散，草原上就只剩下一个霸主，那就是

他们鞑靼人。这时候傻子都知道，应该先统一草原，将一盘散沙的各部捏合起来。而不是去挑衅那个恐怖的敌人，然后被人家一顿暴揍打回原形。

事实上，除了巴图鲁这种夯货，鞑靼人上下都有一个共识，就是尽量不招惹大明，讨好永乐皇帝，尽可能多地赢得时间，好去吞并那些小部落，发展自己的实力。

只是这话谁也不会说，那样就弱了鞑靼人气势。踞坐在正位上的阿布只安，素来狡诈阴沉，就更不会说这种话了。他安静听属下说完，才开口道：“达鲁说得也不全对，我们草原男儿就该有巴图鲁这种勇气，只是现在明明有丰富的肥肉等着我们去吃，没必要咬明朝的硬骨头。”说着眉头一挑道：“等到我们一统草原、兵强马壮之后，自然要跟明朝一较高下的！”

他一开口，手下都纷纷点头，连刚才被冷嘲热讽的巴图鲁，也再次得意洋洋地昂起头来。

“不过，我们从漠北到河套整整两千里路，就这么空手而归的话，不光儿郎们会失望，我也会被几个兄弟笑话的！”阿布只安冷声道：“所以我们今晚还是要出兵！”

“呃，刚说不能打，这又要打，台吉，咱们到底打还是不打？”巴图鲁有些懵了。

“见机行事吧。”阿布只安霍然站起身道：“赶紧让儿郎们上马，咱们去昆都仑溜一圈！”

蒙古人侵略如火，从阿布只安下达命令到大军呼啸而出，也就是盏茶工夫，再过一顿饭的工夫，大军已经逼近了昆都仑的外围，立在小丘上甚至可以听到隐约传过来的乐声和笑声了。

阿布只安勒住了马缰，眺望着火光通明的昆都仑，皱眉问身边的达鲁：“我们忘了一件事。”

“台吉说的什么事？”

“他们狂欢的目的是什么？”阿布只安道：“什么事值得这么疯狂庆祝？”

“听说是宝音琪琪格生了个女儿，”达鲁啐一口道：“还是跟个汉人生的！真该死！”

“一个女儿而已，值得这样庆祝么？”阿布只安道：“就算博尔济吉特人贱，可看样子连瓦剌人也在一起，他们总没有理由跟着闹腾吧。”

“也是。”达鲁揪着蓬乱的胡须道：“他们到底遇到什么天大的喜事了？能让他们如此有恃无恐？”

“有恃无恐……”这四个字提醒了阿布只安，让他的神情愈发的犹疑：“他们到底有什么所恃？”

“那一千明军？”达鲁道。

“远远不够。”阿布只安摇头道。

“那就是还有更多的明军即将赶到？”达鲁道：“不过孩儿们紧盯着大同方向，没发现有大军调动的迹象啊。”

“所以才奇怪啊。”达鲁紧紧攥着马鞭道：“他们这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

“管他什么药，倒出来看看不就得了？”巴图鲁策马过来道：“台吉，咱愿意做先锋，去给台吉一探究竟。”

“也好，千万注意安全。”阿布只安点头道：“发现不对立即转回。”

“喏！”巴图鲁登时兴奋领命而去。

“这个蠢货。”达鲁啐一口。

“你别光顾着说风凉话，带人去接应一下。”阿布只安皱皱眉，巴图鲁虽然蠢笨，但蠢人比聪明人听话多了。

“喏。”达鲁也领命率本部人马，尾随巴图鲁而去。

阿布只安则起码立在小丘上，面色紧张地紧盯着部下消失在黑暗中。

草原昼夜温差很大，夜里十分寒冷，在小丘上枯等了小半个时辰的阿布只安，感觉鼻涕都要下来了，他紧了紧身上的皮袍，心情却愈加紧张。

正犹豫着要不要再亲自率兵接应，突然听到远处传来慌乱的马蹄声……

蒙古人常年在草原放牧，各个都是顺风耳，能从一点声音中判断出很多信息。阿布只安忙凝神侧耳，听着确实是有千百骑狂奔的声音，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他的心登时沉到谷底。

“台吉，不好了！”几乎同时，一名惊慌的斥候便疾驰而来，认清阿布只安的旗帜后，马上翻滚下马，单膝跪地禀报：“巴图鲁大人去偷营，结果中了

埋伏，几乎……全军覆没！”

“啊……”阿布只安虽然有心理准备，闻言还是险些跌落下马道：“那达鲁呢？”

“达鲁大人没有贸然进攻，接应了败退下来巴图鲁部，便折返回来了。”斥候禀报道：“谁知却又遭到敌人骑兵的追击，已经撤退到附近了！”那斥候说得客气，但阿布只安一听就能想象到，达鲁部被人追得有多狼狈！

“愣着干什么，快接应啊！”阿布只安气急败坏地下达命令。

‘呜呜……呜……’号角声响彻方圆数里，听到那三长两短的号角声，鞑靼骑兵忙纷纷上马，呈一字型准备迎敌。也就是刚刚列队完成，达鲁的人便到了近前，队伍马上开了口子，让其躲到阵后，然后再次严阵以待，准备迎敌。

然后便是等啊等啊……等到东方渐露鱼肚白，都没等到对方杀来。斥候探听说，博尔济吉特人在消灭掉巴图鲁部后，只是象征性追击了一下……便回去继续狂欢去了。

阿布只安郁闷得险些吐血，挥舞马鞭没头没脑抽了达鲁一顿：“你的胆子比绵羊还小，人家不过是虚张声势，你就吓得魂儿都丢了！”

“夜里漆黑一片看不真切，只看到到处都是举着火把杀出来的敌人。”达鲁抱头躲闪道：“为免重蹈巴图鲁的覆辙，我才小心为上的。”

“哼，撤军。”阿布只安发了火，心情平静下来，重重一抽马臀道：“回营睡觉！”

四更天了，昆都仑大营仍是灯火通明，把都海等众将兴奋极了，把今晚的功臣莫问夸了又夸……王贤把指挥大权全权交给了莫问，自己去陪老婆孩子去了，所以今夜的反偷营，全部由莫问策划指挥。仅此一役，众蒙古将领就服了这位料事如神、指挥若定的阴柔汉人将领。

“哈哈，莫大人真有你的，能把陷马坑、绊马索用出花来，俺真是开了眼了！”

“是啊是啊莫大人，您看最后把他们吓的，只恨没下马跟马儿一起跑了！”

“不过莫大人，您怎么料到他们一定会来偷营，而且只会派小股部队呢？”除了傻高兴的，也有爱问个究竟的。

“这没什么好奇怪的。”对莫问来说，这不过是小试牛刀而已，没什么好兴奋的，他淡淡道：“因为鞑靼人极度轻视我们，他们一直按兵不动，就说明他们没有决战的念头。若他们是真想消灭我们，就算没有今晚这场狂欢，也一样会全力进攻的。同样道理，就算今晚我们举行狂欢，他们也不会全力进攻的……”

第六百三十一章谈判

听了莫问的解释，那些蒙古将领忙似懂非懂地点头，莫问也不指望他们都能明白，垂下眼睑道：“来而不往非礼也，回去赶紧睡觉，天亮出兵。”今晚的狂欢不是假的，但普通蒙古百姓只许一人一碗，战斗部队则滴酒不沾。蒙古人虽然粗枝大叶，大敌当前却也知道饮酒误事的道理。

莫问深知王贤的激励只能让博尔济吉特人和瓦剌人热血沸腾，真想让他们从心里不惧怕鞑靼人，只有通过战而胜之，才能彻底消除他们的失败情绪，便借着狂欢设下圈套，不费吹灰之力，歼灭了数百明显是试探的鞑靼骑兵，取得了一场干脆利索的胜利。但他并不满足，第二天天刚蒙蒙亮，就带着两个部族的骑兵，浩浩荡荡往二十里外的鞑靼军营杀去。

折腾了一宿的鞑靼人刚睡下，就被敌袭的号角声吵醒，听了手下的禀报，阿布只安火冒三丈地从床上蹦起来，抓起床边的弯刀咆哮道：“真以为我们鞑靼人是泥捏的了，我要杀光这帮卑贱的鞑亦剌惕人！”

然而当鞑靼大军结集出营，看着对面铺天盖地，人数丝毫不少于他们的博尔济吉特、瓦剌联军，还有在突前位置的大明骑兵时，阿布只安的起床气彻底平复。看着那面绣着斗大‘明’字的火红色旗帜，阿布只安只觉刺目无比，不禁眯起了眼。

“台吉，不能被愤怒这个魔鬼控制啊！”脸上还带着鞭痕的达鲁凑过来：“这些汉人虽然不够塞牙缝的，但他们毕竟是大明的军队啊……”其实达鲁被博尔济吉特人和瓦剌人的气势吓住了，本以为已经斗志丧尽、吓一吓就能令其四散溃逃的敌人，此刻竟抖擞精神，高举着马刀在对面嗷嗷直叫，这让一心捏软柿子的鞑靼人，不禁心里头直打鼓。

阿布只安哼一声道：“如今两军对阵，已是箭在弦上，只能先打过再说了！”

“那时候说什么都晚了！”达鲁苦笑道。

阿布只安何尝不知达鲁说的是实话，但他已经是骑虎难下，为了自己的面子，也只能先硬着头皮干一场再说了。

“少废话。”阿布只安啐一口道：“被吓破胆子的东西滚后面去！”

达鲁正要快快退后，突然见对面三骑驰骋而来，忙道：“台吉，有情况！”

“老子不瞎。”阿布只安阴下脸，心里却期盼着剧情能有所改变。

“呔，对面的鞑靼人听着，这里是我大明的指挥使莫大人！”一个洪钟似的嗓子扯起来，“叫阿布只安出来说话！”

“我们台吉岂是你们想见就见？”鞑靼人骂起来：“就是，才一个指挥使，就算大同将军前来，也得对我们台吉客气着点！”

“我们指挥使大人，乃是太孙殿下亲军指挥使！”那洪钟似的声音傲慢道：“阿布只安不敢见就算了，咱们刀兵相见就是！”

鞑靼人又要聒噪，被阿布只安喝住，只听他长笑两声，状做豪迈道：“你们不用激将法，本台吉不吃那一套！”说着他拨马上前道：“不过本台吉倒想听听，莫将军要跟我说什么！”

阿布只安便也只带了两名护卫，来到了战场中央，与对面的三人相对，只见为首的一个身材瘦小，面色阴沉，一看就是心机深沉之辈。

莫问也同样在打量阿布只安，通过对方之前的表现，王贤和他便猜测，此人应该狡猾谨慎，是个很不好对付的角色。这会儿一见，果然所料不假。

两人对视片刻，莫问依然板着那张死人脸道：“你就是阿布只安？”

“朋友，说话客气点。”阿布只安冷冷道：“我见你不代表什么，只是蒙古男儿对勇士的尊敬。”

“我不认为自己是勇士。”莫问却不领情道：“站在你面前并不需要勇气。”

“莫非你以为我不敢杀你？”阿布只安眯眼道。

“杀了我对你没有任何好处，台吉这种英明过人的人物，自然能掂量清楚其中的分量。”莫问淡淡道。

“我们蒙古人向来做了在想。”阿布只安冷笑道。

“台吉的表现却是处处谋而后动。”莫问道。

“哈哈，想不到竟遇到位知音！”阿布只安长笑一声，突然拉下脸道：“我可以理解为，你是在服软么？”

“看来我看错人了，台吉还是和其他人一样愚蠢。”莫问依然板着脸，语调却变寒道：“你知道你们现在在做什么吗？你父亲可是大明朝册封的和宁王，却公然杀害同样由大明册封的顺宁王！现在你又公然率军来攻打大明册

封的和顺公主！一次次冒犯我大明朝，莫非以为我大明皇帝陛下真的鞭长莫及吗！”顿一下，不待阿布只安说话，莫问便提高声调：“不，你错了，我大明皇帝陛下已经率五十万大军移驾北京，我皇帝陛下离开温暖舒适的江南，来这北方苦寒之地为的是你们父子就没动过猪脑子想一想吗？！”

这时候通信不发达，中原和草原的消息几乎闭塞，永乐皇帝才离开南京不到一个月，阿鲁台父子当然还不知道。阿布只安闻言不禁面色大变，顾不上计较莫问的言语不敬，失声问道：“你，你说的是真的？”

“你觉着我敢欺君么？”莫问还是没有丝毫表情，但气势上已经完全压倒对方。当然这其实是‘狐假虎威’，是朱棣那头猛虎太凶猛，才让他这只小狐狸能如此硬气。

“这，怎么会这样……”阿布只安慌了神，低头寻思半天，突然抬头笑道：“就算大明皇帝要打我们，最少也是半年以后的事情了，远水解不了近渴，你休想吓唬我。”

“呵呵。”莫问笑笑道：“那台吉最好现在就把我杀掉，否则这番话我一定原原本本禀告皇上。”其实他根本没资格跟皇帝说话，不过这时候随便吹，反正阿布只安也没处查证去。

“……”阿布只安眯起眼来，发现对这个油盐不进的家伙，最好的办法还真是一刀杀了。

“台吉抬头看看我身后。”莫问一指身后，一眼望不到边的博尔济吉特和瓦剌联军，沉声道：“你们已经把你们从忽兰乎失温赶到了昆都仑，他们再往南，就只能跳黄河了。台吉对汉话如此精通，当知道背水一战的典故，现在他们便是退无可退，为了保护自己的妻子女儿，只能调转马头，跟台吉的军队决一死战了！”

莫问一抬手，身后的联军便爆发出山呼海啸的吼声：“死战！死战！死战！”

“台吉手下一万八千兵马，我们也是一万八千兵马，要是在这一马平川的草原上决一死战，所谓杀敌一千、自损八百……”莫问揶揄道：“你的那些兄弟肯定都举双手赞成的。”

这话重重戳到阿布只安的软肋上，草原上弱肉强食，什么兄弟亲情都要放一边，甚至因为他和他的兄弟都是阿鲁台的儿子，彼此的关系要比敌人还无情。一旦他拼个实力大损，那些兄弟一定会很乐意摘桃子，甚至连他的领地也吞掉的。

见事态发展已经明显偏离了脚本，阿布只安狞笑一声道：“你说的都不

错，但拔出来的弯刀，只有饮血才会收鞘，除非你把瓦刺人都交给我，否则我不计后果，也要决一死战！”

“既然台吉这样油盐不进，那我也没必要再废话了。”莫问失望地摇摇头道：“可笑我本以为利害分明摆在眼前，定可以将一场刀兵消弭眼前呢。”说着眉头一扬，表情终于有了变化道：“那就战吧，我一千大明将士与他们生死与共！”

“那倒不必。”阿布只安道：“看在大明皇帝的面子上，我可以放你们走。”

“不可能的。”莫问摇摇头道：“土默川是皇上封给博尔济吉特部的牧场，宝音别吉是皇上敕封的大明公主，我们大明的军人，以捍卫皇上的尊严为天职，土默川和宝音别吉，我们必须保护！”

“那好，我退一步……”刚才还一副要决一死战的阿布只安，竟然说‘退一步’，“放过博尔济吉特，只要把瓦刺人交给我……”

“瓦刺人也是皇上敕封的顺宁王的部下，如今向大明要求庇护，我们没理由拒绝。”莫问断然道。

“你觉着我就这样空手而归，就不会被部下埋怨，不会被我兄弟嘲笑，被我父王瞧不起么？”阿布只安两眼通红道：“凭你三言两语就想退兵，也太狂妄了吧！”

“谁说我只有三言两语了。”莫问淡淡道：“我家殿下是有好处给台吉的。”

“大明太孙殿下？”

“当然。”

“那你为什么不早说呢？”阿布只安登时没了杀气，换上一副笑脸道：“让人白费这么多口舌。”

莫问心里暗暗一叹，谁想到你如此油盐不进，非得我拿干货才行呢？扫一眼对峙的两军，口中淡淡道：“台吉觉着这种场合，适合谈友好通商之类的事情么？”

“友好通商？”阿布只安登时瞪大了眼：“你是说要开互市么？”

莫问便点了点头。

第六百三十二章不忍忽悠

当撤军的号角声响起，两边人马都松了口气，联军这边自不消说，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勇气一旦失去了，想要再鼓舞起来可没那么简单。别看现在嗷嗷直叫，好像斗志高昂一样，其实那都是虚火，只要战事稍一不顺，就会原形毕露。

而鞑靼人那边，是抱着来捡便宜、捞好处的心思出战的，看到对方像是硬骨头，自然没有硬碰硬的兴趣……有这工夫还不如赶紧去漠北抢地盘呢。

一场一触即发的战斗，便这样消弭无形了，双方各自回营，吃饭的吃饭、补觉的补觉，自不消提。莫问也应邀造访了鞑靼人的军营，阿布只安命人杀牛宰羊，盛情招待贵宾，拉着莫问的胳膊，非让他跟自己一起上座，还一口一个好安达，浑看不出方才还是剑拔弩张、针锋相对的架势。

一顿饱餐之后，阿布只安支开左右，和莫问单独相处，才问起了互市的事情。

“不知大明要在哪里开边？宣府还是大同？”没了旁人，阿布只安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要是能在辽东开边互市就最好了……”

莫问这个汗啊，心说你都想什么呢？

“那到底是在哪里开边嘛？”见他不应声，阿布只安登时心下忐忑，开边的位置直接决定了部落的兴衰，若是能距离较近、或者占据必经之路，必然会极大促进部落的繁荣昌盛，若是相反，则部落将不可避免地被别人超过。

“呵呵，是在昆都仑。”莫问淡淡笑道。

“……”阿布只安笑容渐隐，闷声道：“安达是消遣咱呢？昆都仑除了草什么都没有……”

“什么都有个从无到有的过程。”莫问微笑道：“任何一个城镇都是一砖一瓦建造起来的。”

“你是说，昆都仑要筑城？”阿布只安瞪大眼。

“不错。”莫问点点头。

“呵呵……”阿布只安眼里写满了轻蔑道：“若是博尔济吉特人能造出一座城市，我鞑靼人也能让草原变得如中原一样繁华。”

“光博尔济吉特人自然是不够的。”莫问淡淡道。

“加上瓦剌人也一样。”阿布只安已经有些恼火了：“我们蒙古人天生就不擅长这个，当年从中原带来的汉人也都死光了……”

“要是有了新的汉人加入进来呢？”莫问缓缓道。

“呵呵，安达莫要诳我。”阿布只安闷声说道：“你大明皇帝严禁百姓离境，就算偶有外逃，数目也不过百八十人，连个村子也建不起来。”

“要是皇上恩准迁入土默川三十万汉人呢？”莫问又道。

“怎么可能？”阿布只安终于动容道：“真的么？”

“不错，皇上已经将此事全权授权给太孙殿下，太孙殿下这次派我们前来，就是商讨此事的。”莫问真真假假道：“我家军师已经与和顺公主达成意向，未来在土默川开荒筑城，汉蒙混居。而且这座未来的新城，将会不受朝廷的边禁限制，可以与大同自由贸易。”

“竟然有这种好事儿……”阿布只安不禁嫉妒起宝音那丫头的好运来了，先是获得了水草最丰美的土默川，现在又要得到一座可与内地自由通商的城市，怎么天上的馅饼噼里啪啦往她头上砸？

“呵呵，台吉别忘了，我家军师和宝音别吉什么关系。”莫问淡淡道。

“也是……”阿布只安才想起来，不禁郁闷自己是个男的，不能靠出卖色相获取这天大的好处。

“而且在太孙的全力呼吁下，大明的晋商将为建城提供所需的一切物料，大同镇则负责前期的保卫工作，保证筑城不受干扰，相信有这三十万汉人倾尽全力，这座城池转眼就会建造起来的。”

“是啊……”阿布只安不禁嫉妒得发狂，红着眼道：“不过这跟我们有什么关系？”

“如果台吉乐意……”莫问哂笑一声道：“我们也可以在你的领地建城。”

“呵呵哈……”阿布只安暗暗翻白眼，他嫉妒宝音的好运气是一回事儿，但想到三十万汉人涌入自己的领地，就感觉头皮发麻，到时候到底是谁的领地？忙敬谢不敏道：“这个我倒是想，但我的领地在察哈尔，距离大同实在太远。”

“不要紧的，可以建一座面向宣府的城嘛。”莫问洞悉他的心思，便故意

大包大揽道。“既然蒙台吉高看，叫我一声安达，在下定然尽力为你争取！”

“多谢安达，这件事确实是大好事儿，可不是我能做主的。”阿布只安忙推脱道：“还是等我回去禀明了父王再说吧。”

“这种事可是手快有，手慢无的。”莫问似笑非笑道：“一旦错过了，将来可能再没这种机会了。”

“是啊，太可惜了，可这种事，真不是我能说了算的。”阿布只安无奈地看着莫问道：“安达还是说说我能得到，别的什么好处吧？”

“别的好处吗。”莫问沉吟道：“我能做主的，是可以让你在未来的昆都仑城，得到最惠待遇。”

“什么叫最惠待遇？”阿布只安不懂了。

“就是你们部落的一切买卖，都可以比照城内居民的税率，这样你的成本要远低于其他商人，不管是买卖都会比别人快，获利自然丰厚。”其实莫问也不懂，这些鬼名堂都是王贤想出来的，他不过是复述罢了。

而且王贤告诉莫问，这东西其实一钱不值，因为到时候城内为了吸引人口，肯定是鼓励落户的，商人们只要随便让手下落个户，就可以获得最惠待遇。王贤平生最不愿受人胁迫，自然只会拿这种不值钱的玩意儿糊弄阿布只安。

“听起来倒是不错，还有么？”阿布只安揪着胡子，绞尽脑汁理解这番话到底啥意思。

“当然还有，还可以给你们优先购货权。”莫问继续掉书袋道：“什么叫优先购货权呢？就是当双方都看好一样货物，同等出价条件下，卖方要优先出售给你们。”

“不错啊。”阿布只安的思维，还停留在极度短缺时代，有晋商冒着风险走私到草原的货物，必然遭到各部落疯狂抢购，你要是关系不到，根本就是有钱也买不到的。要是有一个条款，就不会存在这种问题了。

“嗯嗯，不错不错。”阿布只安听得两眼放光，他却没想到，一旦土默川建城，可以和内地自由贸易了，百货肯定十分丰富，哪有用钱买不到的东西？所以这一条和上一条一样，都是欺负他完全不懂经济，整出来糊弄他的。“还有呢，还有呢？”

“还有还有……”莫问又微笑着说出七八条，都是这种佶屈聱牙、云山雾罩的东西，把个阿布只安听得晕头转向，却又不好意思说自己不懂，只好频

频点头。

“最后一条，算是我的私人奉送。我家军师答应我们，可以在城内挑选最好的地皮，将来建成商铺收租。这块地皮我便转送给台吉了，这样台吉可以建造一座专属于你们部族的商号，负责你们部族的一切买卖。”莫问笑道：“可以大大提高你们的效率，减轻你们的负担。”

“这万万使不得！”阿布只安登时不好意思道：“我不能占安达的便宜。”

“不要紧，蒙台吉叫我一声安达，我也没什么见面礼好送，就借花献佛，聊表情谊吧。”莫问死着脸道。

一番话把阿布只安说得热泪盈眶，谁说汉人薄情寡义，我这安达就是如此重情重义。咱们蒙古人还能不如他？不行，我得给他十倍的回礼。暗暗拿定主意，他才心下大定道：“那我就不推辞了，好安达，给我争取了这么多好处，一定要在我这里多住两天，咱们兄弟好好亲近亲近！”

“不胜荣幸！”莫问也有些动容道：“不过咱们还是先把契约签了吧，我送回去给军师用印，省得夜长梦多。”

“不错，安达真是替兄弟着想。”阿布只安感动地拉着莫问的手道：“就全权交给安达了，我信得过你！”

见阿布只安与刚见面时的油盐不进判若两人，莫问竟生出一些歉意，蒙古人再狡诈，那也只是对敌人，一旦认定了你是兄弟，就会对你掏心掏肺。自己却把人家当傻子耍，实在是说不过去。

不过这个念头也就是稍稍即逝，他是军人，当然以完成命令为天职了，是绝对不能掺杂个人情绪的。

这时候阿布只安让人端上笔墨，莫问便当场将所说条款写下来，“蒙文，我只会说不会写，台吉找个通译翻译一下吧。”

阿布只安使劲挠挠头道：“我这也没有这种能人。”

“日后要和汉人做生意，还是要培养一些这方面人才的。”莫问道。

“是是，兄弟说得对。”阿布只安使劲点头道：“我回头就培养。”顿一下，有些不好意思道：“要不，蒙文的契约就算了吧，有一份汉文的不就够了。”

“这……”莫问这个无奈啊，阿布兄，你怎么能这么实在呢？让我心里全是负罪感啊……

第六百三十三章惜别

当莫问谢绝了大半阿布只安回赠的礼物时，阿布只安彻底感动坏了，把他一直送到昆都仑，望着他进了营，才依依不舍地转回，还不停对身边人说：“谁说汉人没好人的？我莫兄弟就是大大的好人，不仅处处为我着想，连我送的礼物都不肯多拿。”

边上众将也纷纷点头，表示要重新认识汉人。只有达鲁壮着胆子问道：“台吉，他们都给了咱们什么好处，把你高兴成这样？”

“好处可多了！”阿布只安志得意满道：“比如说……那个什么最惠待遇。”

“最惠待遇？那是个什么待遇？”达鲁追问道。

“就是说，我们卖东西可以享受……那个什么税率……”阿布只安使劲挠头，他发现自己也说不清楚，“还有优先购买权，同等条件下，我们可以优先买到货物……”见众人都瞪大眼望着自己，包括达鲁在内，都一脸茫然，他恼火道：“总之就是各种好处，说了你们也不懂，反正将来等着享福就好了！”

“哦……”众将领高兴地点头，只有达鲁觉着心里不踏实，小声道：“这些好像都太虚，没有点实际的。”

“谁说没有实际的！”阿布只安瞪他一眼道：“莫兄弟还给我们一块城中最好的地段，让咱们将来开商行呢！”

“可台吉回赠他的礼物，已经远超过一块地的价钱了吧。”达鲁嘟囔一声：“而且在这种地方建城，地能贵到哪去？”

“东西是我送给安达的，跟地皮没关系！”阿布只安被问得恼火，举起马鞭便抽道：“你少在这不懂装懂，我们的情谊是无价的！”

达鲁被抽了一鞭子，也不知道该怎么挑刺，只好快快闪到一边，暗暗腹诽：‘汉人最是狡诈了，台吉这次八成是吃亏了……’

“那台吉，我们就不打了？”众将领没有达鲁这么多心眼儿，也不纠缠契约的事儿了。

“不打了，杀敌一千、自损八百。”阿布只安道：“既然对方的士气振作起来了，我们也没必要啃硬骨头，等契约一拿到手，我们就赶紧回漠北去抢地盘是正办！”其实这才是阿布只安的真正想法，当得知明军抵达，他就知道昆都仑已经成为鸡肋，就算拼老命抢下来，也是在明军威胁下的一块飞地，根

本保不住。他只是需要得到一些好处，体面收场，其实至于好处到底是什么，他并不太在意……

莫问回到军营，便见王贤笑咪咪地在那里等自己。

看过他带回来的礼物，王贤撇撇嘴道：“这阿布什么也太抠门了……”

“大人……”莫问小声道：“他给了好几倍的东西，是我不好意思要。”

“你脑袋被门夹了？”王贤奇怪地看着他道：“跟这种人客气什么？”

“蒙古人实在是太实在了，”莫问汗颜道：“让我觉着自己太罪过了。”

“你还真是……”王贤郁闷地翻翻白眼道：“没法说你了。无所谓了，反正都是你的东西，我去带孩子了。”说着便急匆匆回了宝音的大帐，这边事情搞定，他回京的日子也就一天天近了，王贤不想在别的事上浪费一点时间，只想多陪陪宝音和……蘅儿。

虽然极不情愿，但在宝音的坚持，灵霄的起哄下，王贤只好接受了这个略显屈辱的名字，不过叫顺了嘴，却又觉着还真挺好听呢……

“蘅儿宝贝，为父回来了！”王贤急匆匆冲入帐中，小婴儿醒的时候可不多，他得抓紧时间多让她看看自己……虽然明知道看了也记不住。

“别风风火火的，吓着蘅儿。”宝音慵懒地歪在一旁，娇媚地横他一眼。

“吓，宝音竟然嫌别人风风火火！”王贤结舌道：“还真是太阳打西边出来了。”

“你当人家愿意整天风风火火？还不是没个男人撑着，什么事都得自己做主，只能把自己当成男人使。”宝音有些幽怨又有些享受地笑道：“这几天是我这几年来最舒服的日子，整天可以什么都不想，管他外面打破天，也有自己男人顶着，我只用当个小女人就好……”说着目光迷离地看着王贤，半真半假道：“我都想跟你回京去了。”

“呵呵，好啊……”王贤笑容略有些勉强道。

“哼哼，一试便知你心里怎么想的！”宝音冷笑道：“原先是担心我去京城给你添乱，现在又得让我给你筑巢，当然不愿意我去京城了！”

“你真说错了，我是多想一家团聚啊！”王贤小心翼翼地赔笑道：“我现在都不敢想，要是一天看不见你，看不见蘅儿该怎么办，怕是要吃不下、睡不着的。”

“那就不分开。”宝音淡淡道：“赶明收拾一下，我带着孩子跟你一道南下。”

“哎，你听我把话说完。”王贤叹气道：“之前怕你担心，我没跟你讲，现在京城龙蛇混杂，太子和汉王的夺嫡，已经到了白刃相见的地步，我又是太子党的先锋，这一场生死相搏下来，就算能侥幸笑到最后，只怕也要埋祸来了。”

“赢了不就通吃么，怎么还埋祸么？”宝音听得神情一紧，不解问道。

“当今皇上春秋鼎盛，起码还有十几年的日子。”王贤黯然道：“你说我这种深深搅和进夺嫡的家伙？能不惹皇上记恨？”

“那就赶紧抽身而出啊！”宝音紧紧抓着他的手，着急道：“带上公公婆婆清儿姐姐，我们全家在土默川一起平静地生活不就好了？”

“土默川平静么？”王贤苦笑道：“那个什么阿布还没退兵，瓦剌人还在身边，昆都仑城也没建起来，这些都需要我在朝廷的努力来交换。在昆都仑和土默川的两座城池没建起来，你没巩固住地位之前，我是不能离开朝廷的。”

“我明白了……”宝音眼中现出坚毅的神色，紧紧攥着他的手道：“你放心，等你走了我会全力以赴建造我们的城的！让你尽早可以脱身……”

“这些事就交给手下人吧。你的身体要紧，还得照顾蘅儿……”王贤柔声道。

“嗯。”宝音乖巧地倚靠在王贤胸口，一时间无声胜有声。

“哎哟！”只是温馨片刻后，王贤突然感觉胸口一痛，却是被回过神来的宝音狠狠拧了一吧。

“又让你小子给骗得团团转，”宝音气哼哼地把他推倒，咬牙切齿道：“就算你想甩下我们娘俩，也得把你榨成人干才行！”

“蘅儿，蘅儿还在一旁呢……”王贤忙提醒道。

“她睡着了，一时半会醒不来！”宝音说着便毛手毛脚解开王贤的腰带……

“有你这样当娘的么……”王贤‘无奈’地放弃了抵抗，认命似的任其蹂躏。

一时间满室皆春。

接下来几天，王贤除了照顾女儿，就是和宝音抵死缠绵，双方都小心翼翼不提归期，但谁都知道，归期越来越近了。

终于到了离别的那天，宝音那因他到来，而变得越来越温柔的性格，又有些暴躁起来。王贤只有耐心地安抚自己的爱人，还许下许多不切实际的诺言。“等过去这一段特别时期，我会再来草原常住的，到时候好好陪陪你们娘俩。”

“我不管，你要是不来看我，我就去京城找你。”宝音眼圈红肿，已经哭了不知道多少次：“我可以不见自己的男人，蘅儿不能不见自己的爹吧？”

“当然可以了，你们要是去京城，我就开心死了。”王贤鼻子也微微发酸，看着熟睡中的女儿，眼泪终于掉下来，他从没像现在这样渴望有几百年后的科技，要是电话、有网络、有相机，自己就可以每天听到她们娘俩的声音，看到她们娘俩的样子了。可惜一切都只是空想，辞去一别，便是经年，再见遥遥无期……

王贤抱着娘俩亲了大的亲小的，亲了又亲，亲了又亲……

他走的时候，宝音没有送王贤，她怕自己忍不住会跟他一起南下，只抱着女儿躲在帐篷里偷偷地哭。

王贤也是黯然销魂，骑在马上一直回头，直到看不见昆都仑草原上的朵朵蒙古包，才回过头来，长叹一口气道：“回京！”

部下齐齐吆喝一声，催动马匹疾驰起来。随行的队伍里，除了原先的明军，还有宝音挑选出来给王贤当护卫的五百蒙古勇士，为首的便是那把都海……他是王贤点名要过来的，在程铮的大力忽悠之下，心思简单的把都海毅然放弃了一切，决心跟着王贤去京城闯出一片天来。

而在王贤他们启程前几天，鞑靼人也已经一夜之间撤得干干净净，急着回漠北抢他们的地盘去了。

三天后，王贤抵达了大同，将兵马还给大同将军，又送上一份丰厚的礼物后，便谢绝了挽留奔赴太原。在太原，王贤与太孙彻夜长谈之后，第二天就日夜兼程、往京城赶去。

因为朱瞻基告诉他，在他离京的这一个月里，京城的局势，已经严重恶化了……虽然这跟他离京与否没有任何关系，但他必须赶回去应对！

一场前所未有的严峻考验，就在前方等着他！！

第六百三十四章太子总是愁

五月底的京城，已经十分炎热了，知了嘶嘶叫着，给本来就心绪不宁的人们，又平添了几分烦躁。

已经成为京城中心的太子东宫，一如往日的门庭若市，除了各部尚书每天要来递送政务外，留守京城的蹇义、杨士奇等人，也几乎从早到晚在东宫襄赞。

这个夏天，对太子来说很不好过，两名宫女轻轻打着扇子，朱高炽还是满头大汗，除了天热是一方面，汉王和纪纲的异动才是真正让他烦躁的原因。

皇帝刚离京的二十几天，他们还一切如常，但从十几天前，两人便按捺不住，开始活动起来。每天拜访汉王的勋贵武将络绎不绝，纪纲也开始大肆抓捕王贤在京城安排的密探，一副要将金陵城重新经营成铁板一块的架势。

更让太子忧心忡忡的是，朱高煦在已然拥有三护卫和天策卫这样庞大的军队的基础上，竟然还要大肆扩军。而且是说干就干，竟硬生生弄出个什么天策左右二卫来！而且那边天策左卫和天策右卫的编制还没批下来，这边就已经开始大肆招兵买马。这种事对别人来说，可能是千难万难，但对在军中有绝对权威的汉王来说，就是易如反掌了，他一声招呼，各卫便有军官带着士兵纷纷退伍，加入到他的部队中。短短几天时间，其设在神策门内的军营，已经召集了三五千人，而且人数还在急剧增加中。

兵部尚书方宾已是不堪其扰，只好来太子这里求援……

“殿下，汉王的人现在是天天在兵部坐着，向为臣要两卫兵马的编制。”方宾愁眉苦脸地坐在下首，对太子、蹇义、杨士奇等人大倒苦水：“我跟他们说，没有旨意兵部也无权给出新的编制。他们却说，皇上已经说了，要大大加强汉王的护卫，怎么个加强法，当然是增加护卫了。还问我是否要欺君？”

“哎。”蹇义闻言叹气道：“好好的什么人突然行刺汉王，皇上一心疼，就任他胡作非为了。”说起来，蹇尚书也是老牌太子党了，只是去年迎驾事件下了一趟诏狱，虽然很快又被放出来官复原职，但心灵遭到创伤却难以愈合，加上年纪也大了，已是毫无锐气，整日里只知道长吁短叹。

“老部堂此言差矣，皇上只说给汉王加强护卫，并未明说要增加军队。”同样蹲过诏狱又被放出来的杨士奇，却是越挫越勇，丝毫没有被汉王的架势吓住道：“我看汉王此举，有拿着鸡毛当令箭之嫌，方尚书无须理会，任他们闹去吧，闹大了没他们的好果子吃。”

“杨学士说得轻松，”方宾哭丧着脸道：“不信咱俩换个位置瞧瞧，保准你也跟坐在火炉上一样。”

“他们还能把刀架在你脖子上不成？”杨士奇淡淡道：“方尚书的苦恼，无非就是不敢得罪汉王罢了……”

“逼急了，他们还真有可能把刀架在我脖子上。”方宾郁闷道：“杨学士说我怕得罪汉王，就更让人伤心了，我现在得罪的他们还不够么？”

“好了。”太子拿着手帕擦汗道：“方尚书的不易，孤是知道的，只是两护卫的编制，也不是孤能做主的，我这就禀报父皇，一切听凭圣裁吧。”

“殿下，不能禀报皇上！”杨士奇却断然道：“如果报给皇上，皇上还真有可能会批准，我们岂不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了？”

“可方尚书那边，已是招架不住，再说这么大的事，孤总不能瞒着父皇吧？”太子叹口气道。

“皇上虽然在北京行在，但京城的事情，必然有所洞悉，说不定就在看殿下如何处理呢！”杨士奇智计深沉，又常伴君侧，对朱棣的了解，要远超过朱高炽这个当儿子的。他沉声道：“这件事如果不是汉王干的，而是别人所为，殿下按下不报，必然会被皇上怀疑有贰心。但是汉王所为的话，如果殿下禀报上去，必然会被皇上视为告状……皇上会想，好啊，汉王已经伤成那样了，不过是一点过激的反应，太子便像抓着天大把柄似的，要告他谋反！”

“……”听了杨士奇之言，太子刚擦干的额头又满是汗水，这次却没有感到燥热，而是通体冰凉。“杨师傅说得有道理，在皇上眼里，我这个当哥哥的，就该让着弟弟，何况高煦还刚受了伤呢。”

“所以太子按着不禀报，皇上并不会认为你有贰心，反而会觉着殿下能包容汉王，像个当兄长的样子。”杨士奇侃侃而谈道：“所以这件事，为臣以为正确的处理方式，就是装聋作哑。”

“那是纵容！”蹇义闷声道。

“老部堂忘了郑伯克段的故事么？”杨士奇眼中精光一闪，淡淡道。

“哦……”太子书房中另外三人，闻言齐齐倒抽一口冷气，才知道杨士奇是个地道的狠角色。

所谓郑伯克段，可称得上是《春秋》中首年的第一大事。郑伯就是郑庄公，而段就是他的弟弟公叔段。郑庄公在位时，他的母后姜氏特别宠爱公叔

段，在极力想让公叔段即位不成后，便变本加厉地让郑庄公给他远超规制的封地。大臣劝郑庄公不要答应，庄公却满足了母后和弟弟的要求。后来公叔段又接连吞并两处地方，几乎要把郑国一分为二了，大臣劝庄公对付他，庄公还是不肯。风遗尘整理校对。

见兄长如此懦弱，公叔段野心膨胀，他备齐了兵甲粮秣，准备发动叛变。姜氏也准备为公叔段打开城门做内应。哪知庄公暗地里早有准备，在其发动之日出兵平叛。因为之前公叔段肆意妄为太过，已经人心尽失，结果被庄公轻易击败，平定了叛乱。

在座诸位都是饱读诗书的，自然对这个故事耳熟能详，也都能体会到郑庄公深沉的心机……身为君主，他自然将威胁到自己的公叔段视为大敌，但公叔段是他的亲兄弟，他母亲宠爱的小儿子，贸然对他下手，必然会落个不孝不义的骂名，被国民唾弃，甚至危及统治。郑庄公便采取纵容的方式，让公叔段愈加肆无忌惮，恶行令国民痛恨。又故意示弱，使其有谋逆之心，并要和母后真正付诸行动时，才突然动手一举成擒。这样国民反而会觉着庄公此举理所应当，不会说他不仁不孝。

但其实，这一切都是郑庄公的圈套，公叔段走向灭亡固然咎由自取，但也离不开他的纵容引导……哪怕两千年过去了，这份阴险伪善，还在深深震撼着人们的心灵。

良久，太子内书房中的众人，才从沉默中走出……

“士奇端得是高招。”蹇义捻须沉思道：“但所谓尽信书不如无书，郑伯可以用这种法子克段，太子却不能用这种法子克汉。”

“是。”方宾也附和道：“郑庄公是郑国的君主，手握军政大权，臣子也是忠于他的，这才有底气纵容公叔段。可是殿下却只是太子，军政大权和臣子的忠诚，都是属于皇上的。纵容汉王的结果只怕是玩火自焚。”

太子虽然没说话，但是微微点头，显然也有同样的顾虑。他把头转向杨士奇，想听听这个大明朝最智慧的脑袋，还会说什么。

“二位说得不错，我们是要仿古但不拘泥古法。”杨士奇面容清瘦，两眼闪着智慧的光，捻须笑道：“那么只要防止他们狗急跳墙就好了。”

“如何防止？”

“山西白莲教的事情已经顺利解决，兵部可下函命府军前卫速速南下接受整编。”杨士奇胸有成竹道：“到时候再请太孙以京城不安、担心父亲安危为由上书皇上，要求留在京城。太孙说话可比殿下管用多了，这样既能狠狠告汉王一状，皇上又怀疑不到殿下头上。”

“而且有了府军前卫的三万兵马，殿下手中无可信之兵的窘境，也就一去不复返了。”方宾也振奋起来道：“三万兵马虽然不多，但足以让汉王轻易不敢妄动了！”

“只要时间一久，就算有纪纲打掩护，汉王的不法行径自然能传到皇上耳中。”蹇义也终于笑道：“到时候皇上再宠爱汉王，也不能容忍他继续在北京胡作非为的。”

太子听得频频点头，心中的烦躁去了大半，又问道：“那么现在北京的乱象怎么办？孤若是束手不管，如何对得起北京百姓？把个好好的北京搞得一团糟，也对不起父皇的信任啊。”

“哈哈，殿下何须忧虑，为您解忧的那个人，应该也快回来了吧？”杨士奇淡淡一笑道。

“呃……”朱高炽眼前一亮，第一次露出笑容道：“前日接到消息说，仲德已经过了河南，应该不日就会回京。”

“那殿下还有什么好忧愁的呢？”杨士奇笑道：“王贤一到，就有人和他们斗了，相信他会把一切处理好的。”

“哎，什么难事都往他身上推。”朱高炽叹气道：“孤心里实在过意不去。”

“能者多劳么。”杨士奇笑道：“殿下待他不薄，正是他报效殿下的时候了。”

“也只能这样了。”太子点点头，又正色道：“你们要保护好他，千万不能让他在庙堂之上吃了亏。”

“那是自然……”众人肃容道……

第六百三十五章遇袭

离开太原时，王贤还带走了莫问、许怀庆、程铮等众将，以及杨荣一干原太原左护卫的将领。现在山西的问题已经解决，京城才是真正要命之处，朱瞻基当然要把得力的人交给王贤。不光是将领，朱瞻基还拨给王贤五百最精锐的白甲兵，那是朱瞻基亲手训练出来的死士。加上五百蒙古勇士，二百王贤自己的护卫，随行队伍竟达到一千二百余骑，真叫个浩浩荡荡，气势十足。

就这样一路南下，等到高平时，果然周知县已经接到命其将官印交主簿暂掌、进京另有调用的命令。要知道，王贤连来带去不到一个月，像他这样的一县之长虽然官职不高，却也是需要吏部下文才能调动。王贤竟能用二十多天的时间，就完成这项通常需要好几个月才能走完的流程，这下周知县对王贤服气得五体投地，指天发誓要好好跟他干。

王贤自然对这种口头的效忠兴趣缺缺，不过既然是多事之秋、用人之际，他还是温言勉励了周知县一番。哦对了，那位已经不是知县，人家的高姓大名叫周满！

收了周满，一行人又星夜兼程离开山西。进入河南后，按说不能这般招摇了，因为王贤不是钦差，是不允许带这样庞大护卫队伍的，然而王贤宁肯让白甲兵以太孙给太子送礼的名头随行，让蒙古骑兵以和顺公主给皇帝送礼的名头随行，也要让他们同行。

因为他惨淡经营的情报系统，还是发挥了一点用处，向他报告说江北军队频繁野外拉练，表现有些异常。有道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王贤陡然就想起去年在山西五台县那次，也是军队突然野外拉练，结果把自己围在五台山，差一点就没能逃出生天。去年那次遇险，敌人精心算计是一方面，但他过于托大又是另一方面。如今的形式比那时何止危险十倍，他当然不能再犯同样的错误，就算再喜欢冒险，也没有拿自己生命开玩笑的道理，何况如今自己还是有孩子的人了。

所以就这样一路浩浩荡荡地南下，数日后过了河南，进入直隶地界。不一日来到凤阳府的板桥驿。板桥驿所在的板桥镇原本没有人烟，当年洪武皇帝营建中都时，迁了几十万民夫安置于此，此镇兴盛一时，但后来朱元璋打消了营建中都的念头，民夫便都撤走，到现在整个镇上一片空空荡荡，只剩下这个驿站还在。

来到这个镇上时，已经是黄昏时分了，战马不停打着响鼻，惊飞夜鸟只只。杨荣一面安抚着胯下的马匹，一面低声道：“大人，马儿比人灵觉十倍，如此不安怕是有何危险所在。”

“嗯。”王贤点点头，多年出生入死的经历，已经赋予他对危险敏锐的直觉，听了杨荣的话，更是印证了心中隐隐的不安，遂沉声吩咐道：“传令下去，一级戒备！”

伴着他一声令下，将士们弓箭在弦、斥候四出，气氛紧张到了极点。

然而斥候巡遍了整个镇子，连个人影都没看见，也没有发现什么可疑的痕迹。

听了手下的回报，王贤的眉头皱得更紧了，难道自己的感觉有误，原来是虚惊一场……

“呵呵，应该是军师太劳累了吧。”程铮笑呵呵道。

“小心无大错，去驿站吧。”王贤面无表情吩咐一声，策马来到了已经被手下看守起来的板桥驿。

一般来讲，这种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驿站条件都比较简陋，不是像他们这样急着赶路的，都会尽量不在这里住宿。但让他们意外的是，此时驿站里竟还住了两拨客人，不过一个住在东跨院，一个住在西跨院，把中间最大的院子倒是空出来了……就好像知道他们要来住一样。

驿丞也是十分热情，把他们带进那唯一空着的院子去，那院子有七八间房，除了正房都是大通铺，王贤这二百号人倒也能住的开……至于白甲兵和蒙古勇士，则在驿馆前院就地驻扎。驿丞又张罗着给他们打水做饭，还让人给喂马，王贤住了这么多驿站，还头一次见到这么热情的驿丞呢，真叫个宾至如归。

“呵呵，冯驿丞，你太客气了。”王贤双手伸直站在那里，让侍卫给他拍打身上的征尘，含笑对那驿丞道：“我看你这里已经客满，快去忙吧，别怠慢了别的官人。”

“不打紧不打紧。”驿丞赔笑道：“别处有别人伺候呢，下官先把大人这里安顿好。”

“那劳驾了。”王贤点点头道：“对了，你这里平时也这么忙么？”

“没办法，总是这样，下官都习惯了。”驿丞苦笑道。

“冯驿丞在这里干了几年了？”王贤微笑问道。

“干了……好多年……”冯驿丞道：“有个六七年了吧。”

“哎，不对啊。”一旁的周满突然一惊一乍，把冯驿丞吓得一哆嗦，忙问道：“大人，哪里不对？”

“我记得五年前，我去山西上任时，这里的驿丞不是姓张吗？”周满道：“五年前我来这里住过一次，也许是我记错了。”

“呵呵，大人没记错……”冯驿丞干笑两声道：“五年前家母过世，小人丁忧了一段时间，当时确实是个姓张的替我干了两年。”

“我说么。”王贤恍然道：“驿丞有事就去忙吧，我先盥洗一下。”

“好好，不打扰大人了，”冯驿丞躬身告退道：“我去看看饭做得怎么样了。”

“劳驾了。”王贤笑着点点头，但当大门关上，他的笑容便立即敛去。

“军师，情况果然有些不妙啊。”说话的是莫问，他低声道：“刚才我出去转了一下，东西两院院门紧闭，里面竟没有一点动静。”莫问眉头紧锁道：“现在正是烧饭吃饭的时候，哪有满院子人都不吭声的道理！”

“实在没想到，他们竟然疯狂到这种程度。”王贤把擦面巾往侍卫手中一丢，淡淡道：“那驿丞让周满一诈就漏了馅，咱们这次住了个黑店！”

“啊，大人，那我们赶紧杀出去！”程铮一听，怒目圆睁。

“当然要杀出去。”莫问平静道：“但对方明知道我们有千余精骑还敢下手，必然不可能只这点准备。我担心会有大军在不远处埋伏，如果不弄清楚，一头撞进包围圈，只能是死路一条。”

“那你说怎么办？”程铮自然知道莫问是个智多星。

“我已经吩咐手下人提高警惕。”莫问低声道：“然后我们这样……”

“好，就这么办！”王贤听了，重重一挥拳头道：“看看他们能耍出什么花样！”

别看这驿站设在荒郊野外，做事的效率却是超高，过了不到半个时辰，那驿丞便带人给王贤他们送饭来了。王贤和将领们是十几个炒菜，还有白面馍馍。下面的将士们则是一笼笼热腾腾的白面大包子，还有一桶桶浓浓的胡辣汤，早就饥肠辘辘的将士们都直咽口水。

“猪肉大葱馅的包子，热乎乎的足料胡辣汤都管够！”驿丞大声招呼众将士道。将士们便一哄而上、你抢我夺，转眼就把包子抢光、汤舀光了。然后

兴高采烈三五成群地凑在一起大吃起来。

看着他们毫无戒备地大吃起来，冯驿丞的嘴角闪过一丝冷笑，又进去见王贤也在大吃，便谢绝了留饭，说是去西跨院看看。

西院大门紧闭，冯驿丞快慢快慢地连敲了几下，才打开一条缝把他放进来，旋即又紧闭上大门。冯驿丞进去，只见院子里满是手持利刃的黑衣人，他却一点不吃惊，反而直起腰杆，面上卑微尽去。

“千户大人。”众黑衣人竟齐齐向他行礼。

冯驿丞……哦不，冯千户点点头，沉声道：“一盏茶后动手，不留活口！”

“是！”众黑衣人闷声道。

“千户大人。”一个身穿白袍、手持折扇，在一群黑衣人里分外显眼的男子出声问道：“你确定看到他们吃下去了？”

“韦公子是怀疑我的眼睛么？”冯千户不悦道。

“在下当然不怀疑千户的眼睛。”那男子一合扇子，淡淡道：“但千户大人可能对那王贤不太了解，在下几次三番布下必杀之局，都被他不可思议地逃脱，此獠狡诈过人、难以算计，不得不万分小心啊！”

“那是你们太蠢，就别总挂在嘴上现眼了。”冯千户哂笑一声道：“孙子说‘十则围之’，你总听说过吧？要不是你非要多此一举，我们两卫一万大军直接在镇上设下埋伏，一拥而上就将他们解决了。”

“冯千户也看见了，他们一入镇子就有所察觉，若非我的手下善于匿形，早被他们发现了。他们都是骑兵，若是立即折返，哪给你大军合拢的机会？”那男子赫然便是从广灵逃脱的韦无缺，上次的失败让他性情愈加沉稳，行事也愈加小心。

“哼……”冯千户也得承认他说得有道理，闷声道：“这次是我们凤阳卫的行动，你这个赵王特使只是参议，别搞错了情况。”

“唉……”韦无缺叹一口，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到哪都遇到一帮蠢队友，就凭这帮家伙也想擒下王贤，那不只是对王贤的侮辱，也是对他的侮辱。

冯千户却觉着韦无缺是消停了，便也不再废话，屏息凝神调整状态，预备待会儿的屠杀……

第六百三十六章猪肉大葱包子

天色渐黑下来，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喧闹的驿站里渐渐安静下来，冯千户便开门出去一看，只见院子里横七竖八躺了一地的兵士，都在夜色中呼呼大睡，不禁喜上眉梢，手指凑到唇边打了个唿哨。

听到这声信号，东西跨院的门同时打开，早就按捺不住的黑衣人手持利刃鱼贯冲了出来，准备痛快地砍瓜切菜一番。谁知就在此时，异变陡生，一排密集的弩箭从黑暗中射出，伴着噗噗的锋锐入肉声，黑衣人惨叫着倒了一片。

与此同时，在地上‘挺尸’的官兵也纷纷跃起，射出早已上好弦的弩弓，嗡嗡的弓弦声中，黑色的利箭划破夜空，朝已经蒙掉的黑衣人射去。连片的惨叫声中，黑衣人又倒下一片。

直到王贤的手下拔出兵刃朝他们扑来，黑衣人才回过神来，赶忙挥舞兵刃迎敌，而他们的冯千户，早在第一波攻击中就中箭倒下了。

刹那之间，原本一片安静的驿站院中，就成了一片修罗杀场，双方兵士以命相搏，喊杀声震动夜空。

坠在后头的韦无缺，见冯千户果然被耍了，暗骂一声‘废物’，却也只能打出一枚红色的焰火。

被侍卫层层保护中的王贤，竟还有闲心跟周满说笑：“老周，后悔了吧？”

周满老脸煞白，艰难一笑道：“富贵险中求么，不然大人怎能年纪轻轻就绯袍加身？”

“哈哈，这话我爱听。”王贤哈哈笑起来，突然见到那么焰火升天，忙大声提醒道：“注意外围，当心敌人偷袭！”

听到命令，把都海忙带着驿馆外围的蒙古勇士，瞪大眼睛注视着夜色中的街道。尽管他们都把眼睛瞪得溜圆，却还是没发现敌人是如何靠近的。幽蓝色的飞镖从夜空中诡异地射来，蒙古勇士们猝不及防，纷纷中招，惨叫着倒下一片。紧接着，无数身材矮小、蒙头蒙面的家伙，手持长而带弧的武士刀扑到蒙古勇士跟前。

看到雪亮的长刀劈来，蒙古勇士们赶忙举刀招架，然而他们手中的弯刀竟像木头做的，轻易就被一劈两断，对方刀势不减，竟又重重砍在他们身上，造成致命的创伤。

几乎是眨眼之间，最外层的蒙古兵就悉数被砍光，负责指挥作战的莫问忙厉声喝道：“是倭人，把都海退下，白甲兵顶上！”

把都海看到自己的儿郎死伤惨烈，早已是血贯双瞳，哪还听得进命令，嗬嗬怪叫着挥舞狼牙棒，带领手下与那些矮小凶猛的敌人死战在一处，拼了命也要报仇！

然而他们从未见过如此身手诡异的敌人，手中的蒙古刀又远不是倭刀的对手，几个回合便折损了近百人，连把都海都被一刀砍死！

若非身披重甲，手持长短兵刃的白甲兵支援过来，五百蒙古兵可能连一半都剩不下……

当白甲兵上来，那些倭人就顿时吃力多了。这支从幼军中精挑细选出来的精锐，个个都是武艺超强、凶猛顽强之辈。又用娴熟的连环阵，以长短兵刃对敌。他们的长槊将倭刀隔开，短刀则在弩弓的配合下对敌人发出致命攻击。倭人的长刀偶尔砍在他们身上，因为有盔甲保护，也很难造成致命伤，反而被白甲兵一刀劈成两半！

见摇摇欲坠的外围防线终于稳住，莫问松了口气，高声下令道：“迅速结束战斗！”

院子里的黑衣人大概只剩三百之数，人数本就在王贤这边之下，虽然也都是精锐，但怎能比得上王贤这边清一色百里挑一的高手？很快便被分割包围，插翅难飞了。

听到莫问的命令，将士们下手更加凶猛，尤其是那杨荣，虽然一把年纪，但挥舞一柄偃月刀，手下竟无一合之敌！黑衣人彻底招架不住，却又死得不投降，盏茶工夫便被将士们砍杀殆尽……

这时候又是一枚绿色烟花腾空而起，那些仿佛不知死活的倭人，竟齐齐滚地撤出战团，转眼就消失在夜色中……

喊杀声渐渐停息，只有伤号的呻吟声此起彼伏，浓重的血腥味让灵霄隐隐作呕，王贤轻轻拍她的背几下，叹气说：“早说了你在京城待着多好。”

“才不要，我要是在京城。”灵霄面色苍白，却一仰头道：“这种时候谁保护你！”

“……”王贤心中一暖，一时不知该说什么。

“军师，已经审问过俘虏了。”许怀庆一脸忧色，过来禀报道：“他们是凤

阳卫的官兵，奉命来捉拿一伙反贼……”

“他们的主力在哪里？”王贤干脆不问什么有没有援军之类的话，因为那都是废话。

“为了避开我们的斥候，他们的主力在二十里之外，但从我们进镇子那一刻，就应该已经向板桥镇扑过来了。”许怀庆有些艰难道：“据说有一万之数，而且大都是骑兵……”

“为了狙杀我竟下这么大血本，我是不是该感到荣幸呢？”王贤摸摸鼻子苦笑道。

“军师还有心情开玩笑……”许怀庆无奈道：“咱们得赶紧趁夜色突围了。”

“听莫问的吧，我说了让他指挥。”王贤淡淡道。

“军师，我建议我们应当继续南下。”莫问沉声道：“虽然这里距离中都更近，但既然凤阳卫的官兵出动了，恐怕那里就是龙潭虎穴！只有到了滁州才安全！但是官道不能走了，我们可以绕经定远县，然后再去滁州，这样应该能躲开他们的埋伏圈！”

“我说过，听你指挥。”王贤微微一笑道。他是用人不疑的，论起带兵打仗，莫问是强于他的，而且幼军组建前，莫问曾经走遍大江南北，对京畿一代的地形了然于胸。听他的当然没错。

简单地给伤员包扎，将其绑在马背上，队伍便在夜色中冲出了板桥镇，前行不到二里，便下了官道，从岔路口向南而去。

三里外的官道上，火把照天、铁甲生寒，轰隆的马蹄声中，无数骑兵正不疾不徐地向板桥镇驰来。队伍正中一名盔甲鲜明的中年将领，乃是凤阳左卫指挥使韦护，他面色冷峻地望着前方，心里却翻江倒海。全军只有他知道，这次的行动虽然是有中军都督府的敕令，但其实已是挂羊头、卖狗肉——自己实际是在执行汉王爷的密令！

虽然明知道一旦东窗事发，这便是死罪。但他是汉王的老部下，往日的袍泽之谊、提拔之情都不必说，单说他弟弟现在是汉王府亲卫指挥使，他们一家子就跟汉王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汉王倒了，韦家也就完了，所以虽然满心忐忑，他还是毫不犹豫地遵命而行。

只是他不太明白，不就是要消灭个王贤么？还用得着出动两卫兵马，呈铺天盖地之势围歼？

正在胡思乱想间，斥候来报说，有一名自称是赵王使者的男子求见。

韦护接过斥候奉上的玉佩一看，点点头道：“让他过来吧。”

不一会儿，一名白袍白马的俊俏男子过来，朝韦护拱拱手道：“韦指挥！”

“原来是韦公子。”韦护显然是认识韦无缺的，不过两人虽然都姓韦，却没有一点血缘关系。

“韦指挥不要去板桥镇了，你们再快盪茶工夫，就能碰上那些人。”虽然事态紧急，韦无缺说话还是不带烟火气道：“镇上的伏兵已经全被那人杀了，他们现在已经往定远方向去了。”

“什么？”韦护闻言心猛地一紧道：“全都杀了是什么意思？”

韦无缺便将那冯千户不听劝告，自作聪明，最终自寻死路的经过简单讲给韦护听。

“这下可麻烦大了！”韦护面色发白道。虽然死的是凤阳中卫的人，不是他凤阳左卫的，但现在和平时期，一下死上这么多人，要是盖不住的话，上头追查下来，自己也跑不了。

“韦大人不必惊慌。”韦无缺按住心中的轻蔑，淡淡道：“有两位王爷和纪大人在呢，我们只管放手去做就是。”

“也对！”韦护知道事已至此，只能一条道走到黑了。遂咬牙道：“我在定远县安排了两个千人队，应该能挡他们一下了，传令下去，全速追击！”

一阵急促的战鼓声响起，昏昏欲睡的将士们登时抖擞精神，大军缓缓加速，最终疾驰起来！

马蹄翻盪，踏破明月霜。

通往定远县的道路不是官道，自然没有那般平坦。这下那些蒙古勇士有了用武之地，凭着高超的骑术，他们在前面带领大部队前进，灵巧地越过沟沟坎坎，后面人马只需要依葫芦画瓢即可。

莫问被蒙古骑兵护在中央，一边驰骋还要一边仔细辨认方位，虽然对这一带的地形烂熟于心，但要想在晚上认清楚位置，还是十分困难的。

不过好在他天生直觉敏锐，行到一处岔路口前，便断然下令道：“走北面那条！”

蒙古骑兵也不认识路，自然依命而行，大军便又折向东北方向。

杨荣虽然没来过这里，但他是多年老行伍，感觉不太对劲道：“大人，莫将军似乎又改变意图了。”

“相信他就好了。”王贤淡淡笑道：“如果只有一个人能带我们逃出重围，一定是他！！”

第六百三十七章偷渡

明月如辉，银霜满地，凤阳左卫骑兵在追击。

韦无缺也骑在一匹白色的战马上，那马儿四肢修长，跑起来又快又稳，甚至能让韦无缺在马背上出神……

去年冬天韦无缺虽然狼狈逃出广灵县，但回到父亲那里却没有被责罚。因为尽管损失了余贵这名重要护法，貌似宏伟的计划也泡了汤。可是韦无缺并未动用明教本身的力量，却将白莲教的精锐耗得七七八八……要知道，刘子进气势正盛时，几乎各省的教徒都往广灵县聚义，结果先是自相残杀，后来又被官军一锅烩……

到这会儿，白莲教再也没法与明教分庭抗礼，让韦无缺父亲一统两教的梦想，终于可以变成现实。所以明教教主——也就是韦无缺的父亲韩德功，对北方的白莲教发动了全方位的攻势。而韦无缺也被派回赵王身边，继续与赵王密切合作，共图大业。

但韦无缺知道，王贤已经成了自己的心魔，不把他杀死，自己根本无心去想什么王图霸业！只有把他杀死，自己才能回到原先的心境！

所以韦无缺得知王贤北上草原探亲后，岂能错过这个狙杀他的大好机会？便向赵王请命，作为全权特使南下，与汉王商讨围剿王贤的大计。朱高煦对王贤恨之入骨，双方自然一拍即合，已经陷入疯狂的汉王殿下立即授权他着手筹备狙杀事宜，绝不能让王贤活着返回京城。

只是没想到，那个喜欢冒险的疯子，这次竟然如此小心，竟不顾可能遭到弹劾的风险，也要在一千余骑的保护下南归。在强大的实力面前，再高明的阴谋算计都是那样的苍白无力……

更让韦无缺没想到的是，汉王朱高煦更是一个超级大疯子，他竟然能冒天下之大不韪，私自调动两卫兵马围杀王贤！就算他是皇子，一旦被皇帝知道此事，恐怕一样轻饶不了他！真不知道朱高煦到底怎么想的……

不过韦无缺没有义务替朱高煦担心，杀死王贤才是他唯一的心思。可眼看着因为凤阳卫狂妄自大、行动迟缓，已经入彀的猎物再次溜走，虽然还有个号称天罗地网的包围圈，但是韦无缺已经不抱什么希望了……五台山那次的‘天罗地网’比这次可要严密十倍，还不是被那泥鳅似的王贤给逃走了？

正在沉思间，一骑飞快靠近，那是奉他的命令跟踪王贤等人的探马。韦无缺白衣白马，十分好区别，那人很快便找到他，沉声禀报道：“他们从快活岭突然转向三集镇方向去了！”

“果然是狡猾如狐！”韦无缺的口气中，竟有钦佩之意，虽然对王贤的本事已经估计得够高，但见其能在没有事先侦查，仅凭着经验和直觉，就屡屡在凤阳卫合围前跳出包围圈，还是令韦无缺很是意外。只是他想不到，负责指挥转移的不是王贤，而是人家莫问。

当韦无缺将这个消息禀报给韦护，韦护第一反应竟然是不相信，“他们神了？除非有人给他们通风报信！不然怎么可能两次从老子指头缝里溜走？”

“没有人给他们通风报信，这就是人家的本事。”韦无缺冷冷道：“可惜你们之前就是不听我的，非要天黑才行动！不然在板桥镇就是他的葬身之地！”

“现在说这些有个鸟用。”韦护烦躁地挥下手，下令道：“命令定远方向的部队立即扑向三集镇！”又道：“让儿郎们抛弃负重，轻装追击！要是让他们从我上万大军的包围中溜走，咱们的脸就当屁股用吧！”

大军再次加速前进，韦无缺却彻底不抱希望，因为之前是包围，这次却是追击，围都围不住，还想能追得上？

不能再跟这群蠢货一起行动，只能靠自己了！想到这，韦无缺暗暗下定决心，便在下个路口拨转马头，招呼都没打，就与韦护分道扬镳。

看到白衣白马化作一道银影，转眼便消失在夜色中，韦护啐一口道：“什么东西，一点军纪都没有！”

在莫问神鬼莫测的指挥下，王贤和他的护卫们，终于用了几个挪移，在天亮前跳出了对方的包围圈。只是敌骑仍如附骨之疽，穷追不舍，让他们人马不得稍歇，到这会儿已经很是疲惫了。

为了给战马减轻负担，将士们不得不抛弃昂贵的盔甲，只带着兵刃弓箭继续赶路。看着被丢了一地的宝贝，每个人心都在滴血，王贤指天发誓道：“今日我们失去的，来日必将十倍讨还！”

“十倍讨还！！”将士们齐声大喝起来。

队伍轻装继续前行，终于保持了速度，始终没有被追上。到了中午时分终于抵达了滁州城。重新见到繁华的人烟，众人竟有恍若隔世之感，悬着的心也终于放松下来……就算汉王的人再猖狂，也不可能在这种人口几十万的大城市动手，将士们终于可以稍稍放松，吃饭休息了。但经过板桥镇的遭遇，他们根本不敢碰驿馆提供的水和食物，都是吃自带的干粮，到驿馆外打水吃。

房间内，王贤一边啃着干粮，一边和莫问商议着接下来的行动。

“军师，前面就是长江了，末将担心他们会动用水师在江上拦截我们。所以末将建议，我们便在滁州休整一段时间。”莫问道：“等太子殿下安排战船接应，再过江不迟！”

“没用的，太子殿下是不敢调动军队的。”王贤对太子爷的性格十分了解，那是任何犯忌讳的事儿都不敢做的。不过他也理解太子，没错还要被人挑出三分毛病呢，要是犯了错，还不让人给往死里告？

“那样只能靠我们了。”莫问马上退而求其次道：“我们一千余人，就算抛弃战马，也需要相当数量的船只才行，上哪弄这么多船还好说，如何不被发觉才是大问题。”

“呵呵。”王贤却淡淡笑道：“不，你错了，我一艘船都不需要。”

“难道军师要……”莫问皱眉道：“金蝉脱壳？”

“哈哈，不愧是知我者莫问。”王贤笑道：“是啊，你说是我一个人过江隐蔽呢，还是上千人一起过江隐蔽？”

“……”莫问不作声。

“所以安全起见，就劳烦你们在滁州吸引下他们的注意，我呢，就悄悄离开，去渡口坐船过江就是。”王贤笑着劝说道：“而且他们的目标是我，只要我一出现在京城，大家伙儿自然就安全了。”

“但那样军师太冒险了，如果我们在一起，他们还有所顾忌，不能做得太招摇，要是军师落了单被抓住，他们可不会有顾忌的。”莫问苦着脸道：“军师三思，还是不要冒险了。”

“这不是冒险，这是最理智的方案！”王贤长身而起，拍板道：“就这么定了，我只带灵霄和杨荣两个出发，你们便在这驿站好好休息吧，不要被人发现走了首领啊！”

“这……遵命。”军令如山，一旦下达，莫问也只有遵照执行。

翌日拂晓时分，一大群官兵从驿馆说说笑笑出来打水，来到中午打水的地方，刚要把桶挂在轱辘上，有军官道：“军师说了，有人在暗中盯着咱们呢，为免有人投毒，不能在同一个地方打水。”

众官兵深以为然道：“他们太丧心病狂了，竟然连倭人都敢勾结。”“那些倭人最是狡猾狠毒，不得不防。”众官兵说着便四散开来，到别处找水井去了。

暗中盯梢的家伙登时傻眼，没想到他们会突然来个天女散花……己方一共三个人，就是一人劈成两半，也没法全都照应到。三人只好一咬牙，各尾随一路而去……

便有那一组共三名兵士，提着桶走街串巷，待走入一条幽深的小巷后，三人飞快除下身上的军装，扔到木桶里，再把桶丢到水井中，便大摇大摆出了巷子。

来到大街上时，三人已经变成了一名四五十岁的老者，和两个年轻人。

老者胡须花白，手里拄着拐杖道：“终于要过江了，真是太不容易了。”

“是啊，这一路上可把爹给累坏了。”后生小声嘱咐一句，又大声道：“爹，咱们去京城投奔我叔叔，他可会收留咱们？”

“哎，谁知道呢，”老者叹口气道：“不过京城繁华之地，讨生活应该容易一些，就算你叔不肯收留，咱们也能靠自己的力气吃上饭。”

“咱们赶紧去坐船吧。”另一个后生脆生生道：“我还没见过长江呢。”

“好好，走。”老者慈爱地笑笑，便在两人的搀扶下往渡口走去。

滁州，自古有金陵锁钥之称，与大明帝京隔江相望，其繁华自不消说，每天天不亮，便有大批满载货物的渡船等候开关放行，将江北的货物运到京城。而这些渡船也承担着搭载商旅的作用，商人百姓有想要渡江者，往往与船老大商议好船资，便搭乘这些货船渡江。

老者与两个后生便上了一条运醋的船，给付了船资便被安顿在前甲板上。此时朝阳将升起、薄雾渐散，江面上桅杆如林、风帆如苇，看得众人心旷神怡。

可惜一阵马蹄声和盔甲摩擦声，打断了人们欣赏美景的雅兴，只见一队官兵杀到码头，为首的白袍白马，正是那韦无缺！！

第六百三十八章愤怒的韦公子

“都落下帆，不许开船！”码头上，有军官骑着马来回高声下令：“有逃犯，都放下船板接受检查！！”

这么多船要是——检查，就是到天黑也检查不完！船老大们暗叫晦气，但都乖乖落下船板，哪个也不敢废话。船上的旅客自然郁闷，但看着码头上越聚越多的官兵，同样没人敢放声。

那父子三人心中一紧，情不自禁地相互望了望。

在岸上官兵虎视眈眈的注视下，每条船上的人都不敢动弹。韦无缺便带人开始上船搜查，从船老大到水手到旅客，甚至连女眷都不放过，搜完人还不算完，还要搜船上的货物。

如此细致的搜查，不光百姓不满，官兵们也有怨言，纷纷道：“这样子三天也搜不完？”

韦无缺却置若罔闻，命人如是细致地搜检了两艘船，然后便直扑一艘运醋的渡船！

“船上的人都在甲板？”一名百户问那船老大。

“是是，六名水手，十二个旅客，都在甲板上。”船老大使劲点头。

两人对话时，韦无缺已经漫步上了前甲板，他手按宝剑，长身玉立，更显得俊俏无双、器宇轩昂。害得船上的大姑娘小媳妇一个个两眼放光，恨不得被他狠狠全身搜查一遍。

韦无缺的目光却看都不看那些女人，而是落在船头三个低着头的男子身上，他抬了抬手，人群便自动分开两边。也不带护卫，韦无缺便漫步到三人面前，眼中放出热烈的光，声音中满是揶揄道：“仲德兄，我们又见面了？”

“啊，这位大人怎么知道老朽叫钟德雄？”老者茫然抬起头来。

韦无缺眉头一簇，目光却没离开那个身材略高的后生道：“王贤，都到这儿了你还抬不起头，算什么英雄好汉！”

“这位大人。”那后生这才畏畏缩缩地抬起头来，小声道：“俺叫钟百发，不叫什么王咸王淡的……”

看到那张与王贤只是有些神似的脸，韦无缺目光一凛，脑袋嗡的一声，

他竟然上前一把揪住后生，就使劲撕他的面皮。疼得那后生哇哇大叫：“爹啊，救命啊，他要把俺的脸揭下来！”

那老者便使劲给韦无缺磕头，抱着他的腿哀求道：“大人放过小儿吧，他就这张脸长得还算好看，您给他撕下来，他将来可怎么娶媳妇？”

其实韦无缺的手一碰上后生的脸，就知道这是原装的真货，那么很显然，这个真的不是王贤了……

再去看另一个后生，也是个陌生男子，更不可能是王贤了。韦无缺登时懵了，暗道：‘怎么会这样？难道那些蠢材跟错人了？’

“把他们抓起来！”韦无缺恨恨地松开手，官兵们忙一拥而上，将三人押下船去。

“这不关俺的事儿啊！”船老大见自己船上竟搜出了逃犯，吓得爪儿都麻了，忙磕头如捣蒜道：“老爷饶命，老爷饶命！”

“行了，别废话了。”陪同韦无缺的百户叹口气道：“你也跟着走一趟吧……”

说话间，那船老大的脖颈上便被套上一道锁链，然后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被抓走了……

码头上，领兵的千户见韦无缺过来，赔笑道：“上差，逃犯已经抓到了，这些船是不是可以放行了？毕竟这么多船被扣在码头，我们都司大人也不好交代。”

“不行。”韦无缺却断然道：“我回来之前，一艘也不许放走！”说完便压着三个囚犯扬长而去。

“这个疯子！”千户望着他的背影，狠狠啐一口。

哪知道韦无缺好像脑后长眼，猛然回头，冷冷扫他一眼。

那千户感觉就像被毒蛇盯住一样，竟不禁打了个寒噤。

码头上税大使的公署，被韦无缺临时征用为审讯房。

“说，王贤躲在哪条船上？”韦无缺那毒蛇般的目光，在三人身上缓缓巡视。

“这位大人饶命，您一定是搞错什么了，小老儿父子三人，是去京城投亲

的，并不认识什么王贤……”那老者一脸惊恐地解释道。

“呵呵……”韦无缺突然一伸手，将那老者脸上的胡子一把揪下来，登时现出一张年轻许多的面庞：“去投亲还用得着粘假胡子？”

“这是小老儿的自由。”那老者却光棍道：“就像大人喜欢穿白衣服，我就是喜欢挂白胡子。”

“我看你是不知道死字怎么写。”韦无缺冷声道：“你们三个虎口和拇指食指上都有厚厚的老茧，分明不是农民而是老行伍。你们就是掩护王贤过江的弃子，对不对？！”

“果然瞒不过大人……”老者叹口气道：“实话实说，我们是北镇抚司的人，奉命回京城报信的。”

“报什么信？”韦无缺目光阴冷道。

“求援。”老者道：“大人自然知道，我们在板桥镇遇到伏击，我家大人自然要我们向太子求援了。”

“既然如此，你们为何要作老百姓打扮？”韦无缺沉声问道。

“我们要是穿着官服，大人能让我们过江么？”老者反问一句。

“你们撒谎，你们的目的是掩护王贤过江！”韦无缺突然怒气勃发。

“我说的是实话，你不信也没办法。”老者淡然道。

“果然是不见棺材不掉泪。”韦无缺目光一寒：“给我狠狠地打！”

三名赤着强壮上身的手下，便挥舞着蘸了水的皮鞭，狠狠抽在三人身上，每一下都皮开肉绽，三人却好似不觉疼痛，只应付似的叫了几声。

“看来都是些铁打的汉子，用鞭子只能给你们搔痒。”韦无缺从炭炉上拿起烧红的烙铁，微笑道：“那这个感觉如何？”说完一伸手，便将烙铁印在后生的胸口上，那后生终于发出一声惨叫，双目喷火地怒视着韦无缺。

“让你再瞪，一会儿把你眼睛也挖出来。”韦无缺狞笑一声，又是一烙铁……

正在这时，外头那名百户进来，闻到屋里的焦糊味，不禁隐隐作呕。暗骂小白脸一声变态，低声禀报道：“大人，外头来了一群当兵的，说他们的人被抓了，要我们立即放人，不然就要进来抢人了！”

“我倒要看看他们怎么抢人……”韦无缺两眼发红，不知从何而来的怒气，已经让他变了个人一样。“给我狠狠地用刑！”

话音未落，便听外头传来呼喊厮打声，那百户忙出去一看，只见自己的手下根本抵挡不住那些如狼似虎的兵士，忙大声叫道：“住手！”

对面领头的正是程铮，他已经听到公署里传来的惨叫声了，此刻五内俱焚，哪还听他啰唆，大声道：“打进去救人，谁敢阻拦，统统放倒！”

“喏！”手下将士们纷纷挥舞着棍棒，将那些手持兵刃的官兵放倒在地。

“你们要造反么？”那百户色厉内荏地大喊起来。

“你有皇上的旨意么？敢抓我们北镇抚司的人！”程铮人已经来到了百户面前，狞笑一声道：“我看要死的人是你！”说着一棒子敲在那百户头上，登时将他击晕过去。

“救人！”程铮把手一挥，将士们就要冲进公署，却看到墙头上现出一排黑衣人，各个手持弩弓瞄向他们。

程铮这边也立即亮出弩弓，同样瞄准对方。

“呵呵，看来是要你死我活了！”程铮毫不畏惧地大笑道：“来吧，看看谁怕谁！”

公署里头，闻讯赶来的千户已经快要吓晕了，对韦无缺连连作揖道：“上差，既然不是要抓的那位，求求你就放人吧。这里可是滁州城，真要成了战场谁也盖不住，大家都玩完！”

韦无缺黑着脸，显然也是在进行激烈的思想斗争，事态发展已经有些失控，要是真闹大了，虽然他不怕，但可能会影响到后面的好戏。

沉吟半晌，他终于点了点头，冷声道：“放人可以，但船必须要一艘艘检查！”

“没问题，没问题！”那千户现在是只要双方不把滁州城当战场，什么都能答应。

当公署打开，程铮等人便看到三个伤痕累累的部下被架出来，将士们双目喷火，忙搀住重伤的袍泽。

“今日所赐，来日必将十倍奉还！”

程铮掷地有声地丢下一句，恨恨扫视一下对方，便带着伤号撤走了……

待其撤走之后，韦无缺阴沉着脸从公署出来，往码头去继续搜查。

其实这时候，他已经对找到王贤不抱希望了，只是心头那股邪火无从发泄，让他像一头受伤的狼一样，明知道徒劳无功，依然一艘艘船搜查下去。

不知不觉，到了过午时分，正在搜查第三十八条船的韦无缺，接到了手下的急报：‘王贤已经过江，与北镇抚司人汇合了！’

韦无缺闻言竟然诡异地笑了，只是众人都被他吓住了，身边的人情不自禁往后退，却快不过韦无缺的宝剑！

只见他猛然拔出宝剑，一剑便将报信的人劈成两半，便提着沾血的宝剑扬长而去……上千官军目睹他无故行凶，竟没人敢阻拦。

第六百三十九章暴怒

王贤是北镇抚司镇抚使，仅次于纪纲的特务头子。想让一千多人在严密封锁下安全过江，他可能还办不到，但若只让自己两三个人悄悄过江都办不到，他这个北镇抚司头目，也就该一头撞死了。

其实就在韦无缺的目光被吸引到渡船码头时，王贤已经和灵霄、杨荣登上江边一艘前来接应的轻舟，借着江上薄雾的掩护，很快便来到了江南岸。

一上岸，就遇到了吴为和严清带人前来迎接，王贤这才算是彻底安全了。

只是他实在笑不出来，以他今时今日之权势地位，在大明朝的境内，竟然被迫得如丧家之犬，最后还得靠壁虎断尾才能偷偷过江，实在是平生之奇耻大辱！！

“大人只要安全抵达就好。”吴为自然明白他此刻的心情，见王贤面色铁青，忙轻声安慰道：“我们会很快放出消息，相信那边只要知道您已经回京，也就没必要为难莫将军他们了。”

“嗯。”王贤点点头，面色稍缓道：“其他人呢？”

“大人，眼下京城形势紧张。”吴为面色一黯道：“兄弟们不敢擅离职守，只能让我们做代表了。”

“到底发生什么事了？”王贤皱眉问道。

“回京再说吧。”严清叹口气道：“大人一看便知。”

“回京！”王贤阴着脸，狠狠一抽马臀，率先冲了出去，他感觉自己胸中有一团火，要是不发泄出来，能把自己给烧成灰烬！

就这样一路狂奔抵达汉西门下，王贤却又不得不勒住马缰。因为那里竟也在发生一场混战。混战的双方都是穿着大明军服的士兵，双方虽然没有动刀枪，但拳打脚踢毫不留情，跟什么生死大敌似的。

“皇上离京才几天？”王贤皱眉问道：“军纪已经混乱成这般？”

“哎，一言难尽。”吴为叹气道：“自从汉王私自建了天策左右卫，这种情况就惯常发生。”

“汉王的所谓天策左右卫……兵部批了么？”路上接到过几次情报，王贤

对京里发生的事情，还是知道一些的。

“没有，方部堂一直拖着没批。”吴为沉声道：“但汉王依然我行我素，继续招兵买马，如今两卫兵马已经到了四五千，据说在长江上还建了水师。兵部不给编制，户部自然不发粮秣、工部也不会给兵器，他就让天策卫和王府护卫将装备粮秣提供给这些人使用，然后他们空着手去户部和工部闹，闹得京城整天乌烟瘴气。”

“汉王这是要作死么？”王贤眉头紧皱道。

“这边有纪纲在，北京还有赵王，皇上很难知道京城的真实情况。”吴为叹气道：“等到消息传到皇上耳中，已经十停去了八停，明明是掉脑袋的事儿，也就成了稍稍有些出格。汉王刚刚遇袭，皇上心里疼惜，自然不会怪罪。”

这时候，上前面打探消息的人回来，向王贤禀报道：“大人，已经打听清楚了，是天策左护卫的人，在城外抢了地方上运进京城的粮车，想要运进城去，结果被西城兵马指挥使徐野驴，率军堵在汉西门，要他们交出粮车，双方话不投机，便打了起来。”

“汉王这是养了一群土匪啊！”严清气愤道：“真是越来越不成器了！”

听着手下议论，王贤却没有说话，而是眯眼望着汉西门方向，因为他看到又有一支军队前来支援，看服色应该是汉王府护卫。

“给我狠狠地打！”一声令下，只见汉王府护卫举着铁棍冲入战团，只要不是天策左卫的人，便统统用棍子砸倒。因为之前双方都没拿兵刃，这下子徐野驴的人可吃了大亏，不一会儿便被打得满地找牙，断手断脚的不计其数。

看到手下哀鸿遍野的惨状，徐野驴目眦欲裂，冲着汉王府护卫的首领暴喝道：“韦贤，你们这是要造反么？胆敢下如此毒手！”

那叫韦贤的乃汉王右护卫指挥使，闻言冷笑连连道：“你们敢动我汉王府的人，本当是死罪，只是王爷仁慈，才如此略作薄惩而已！”

“你休要颠倒黑白！”徐野驴怒道：“明明是他们抢劫军粮在先！”

“那不叫抢劫军粮！当兵吃饭，天经地义！”韦贤却振振有词道：“既然户部不给我们军粮，我们只能自己想办法了。”说着把马鞭一甩道：“进城！”

汉王府的一干军汉便推着粮车，耀武扬威地进城去了。徐野驴气得面色铁青，双拳攥了又攥，却终究没有再阻拦，只是命手下将伤者救起，也撤离

了城门。

待混乱过去，汉西门终于恢复了人来人往，但明显被方才的一幕震慑到，往日里人声鼎沸的景象不见了，几乎没人敢高声喧哗，气氛十分压抑。

“进城吧。”目睹了全程的王贤，眉头拧成了川字形，之前看情报上说，汉王府的人现在是无法无天，但任他想象力如何丰富也想象不到，他们已经无法无天到这种程度了。

当他进了京城，骑马走在熟悉的街道上，明显感到市面上要冷清许多，好些店铺干脆关门，就是有开门做生意的也都愁眉苦脸。

“这又是怎么回事儿？”王贤奇怪道：“难道汉王府的那些兵痞，已经开始打劫商铺不成？”

“这倒不是汉王府所为。”吴为忙答道：“而是纪纲的杰作。”

“他干了什么？”王贤沉声问道。

“这些日子，纪纲的人在全城搜捕奸细，他的爪牙们抓了咱们许多人不说，还把黑手伸向了商人，变着法子敲诈勒索。比如先冲进店铺去，以奸细的名义把店主抓走，然后暗示家里拿钱赎人。要是不给钱，就把抓去的人折磨到死，给了钱才能免于酷刑。要想把人捞出来，只有倾家荡产了……”吴为叹气道：“总之这两位疯了，都疯了。”

“回衙。”这会儿，王贤的怒气已经被惊意取代，让人跟家里说一声，便径直回镇抚司衙门去了。

北镇抚司衙门外，依旧是门可罗雀，门口的锦衣卫站得笔直，突然听到街口一阵急促的马蹄声，锦衣卫官兵刚要警惕地设置拒马，却见那为首的一骑拉住马缰，现出身形！

“是大人！”锦衣卫们又惊又喜，忙单膝跪地，齐声道：“叩见大人，恭迎大人回衙！”

“诸位辛苦了！”王贤点点头，纵马而入！

从衙门外倒看不出什么，但一进后衙，王贤的怒气便再次控制不住——怪不得只有吴为和严清两个到江边去接自己，原来二黑、周勇、朱九、周毅等人全都身上带着伤，重则筋折骨断，轻者也是鼻青脸肿，为了不让自己一下船就上火，他们当然没法去迎接了。

“大人……”众亲信看到王贤回来，全都神情激动，连朱九爷这样铁打的

汉子，都忍不住虎目含泪。那些普通的北镇抚司的官兵，更是直接抽泣起来，就像受人欺负的孩子，终于等回了爹娘。

王贤温声安慰众官兵几句，吴为便插嘴道：“至少让大人先洗把脸，换件衣裳吧。”围着他的众官兵这才散了。

看到手下这般清醒，王贤哪顾得上洗脸，把门一关，劈头便问道：“现在可以说了吧？”

“哎……”屋内众亲信齐齐叹一声气。

“是这样的，大人前脚离京，纪纲的那帮徒子徒孙，后脚就展开了反扑。”吴为恨声道：“我们花了半年工夫，在京城内外建立的据点、埋设的眼线，都遭到了他们的摧毁。一天最多能有七八个点被捣毁，百多人被抓。九爷他们四处带人救火，和纪纲的人不知干了多少次……我们终归还是人少力单，最终落了个人人带伤的下场，也没保护好咱们的势力。”

“大人……”众人惭愧道：“我等有负重托。”

“势力倒了可以重建，你们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上哪再去找这样一班生死兄弟去？”王贤虽然板着脸，但已经进入了北镇抚司镇抚使的角色。

“大人……”这一声呼唤充满了感动。

“不过我们北镇抚司，也不是可以轻辱的！”王贤沉声道：“他们所加诸吾身者，来日必十倍奉还！”

“十倍奉还！”弟兄们齐声高喝，将颓丧的气氛一扫而光。

不过激愤归激愤，对付纪纲这样的庞大敌人，尤其是还有汉王也獠牙毕现的时候，王贤也不得不谋而后动。

安抚好受伤的弟兄，王贤和吴为、严清还有杨荣进入了内签押房。

“刚才介绍过了。”王贤对严清和吴为道：“现在还是要再介绍一遍，杨老将军在山西素有智将之名，这次若非因缘际会，我也没可能把他挖过来。”

三人再次见过，都知道王贤这是直接把杨荣引入最高智囊圈子了，吴为和严清还好些，因为同样的场面在严清身上已经出现过一次了。但在杨荣那边，却被感动坏了，他本以为自己这种外来人，而且还跟朱美圭不清不白，王贤就是用自己，也顶多是个卖力的，却没想到他直接把自己拉入了核心权力层。

刹那间，四老五十的人了，竟涌起一股士为知己者死的情绪。

第六百四十章风暴过后

简单几句介绍，旋即便进入正题，王贤素来就是这样雷厉风行。

吴为拉开一道墨绿色的丝绒窗帘，一张超大的地图便显露出来。

杨荣是识货的，一看就瞪起眼道：“这地图比兵部所制的要精细许多倍。”

“兵部那也叫地图？”王贤背手立在地图前，颇有些傲娇的揶揄道：“三岁孩子的鬼涂鸦还差不多。”

“这是按照我们大人的法子，动用上千人重新测绘出来的。”吴为拿起一根细细的木棍，指着地图道：“在之前，这张地图是绝密的。除了其本身的精确程度外……上面红色的小三角，是我们的据点；红色的点，是我们的暗桩，基本上遍布京城了。”

“这张图被人看去可了不得。”杨荣惊心道。

“已经没关系了。”吴为叹气道：“一个月的时间内，这些点十停去了九停，剩下的一停也不敢再动弹，全都处于休眠状态。”

之前听说纪纲的人把北镇抚司的暗桩都拔除，杨荣还没什么感觉，此刻直观看北镇抚司暗桩的规模，才知道原来他们在山西玩的都是小打小闹，跟京城的手笔根本不是一个等级。也终于知道了纪纲的行动是何等的嚣张疯狂，那几乎是掀起一场遍扫京城内外的风暴啊！

“你们有没有发现奇怪之处？”背着手看地图的王贤出声道。

“大人指的是？！”吴为问道。

“你们看，剩下的几乎全是京城以南方向的据点，而京城以北、以东方向的，几乎一个不剩。”王贤凝眉道：“而且奇怪的是，他们要打击我们的方法有很多，为何要选这种最吃力、最扎眼的一种？”

“除非这些据点是他们最担心的东西。”轮椅上的严清淡淡道。

“不错，不过他们担心什么呢？”王贤道。

“京城以北，是长江。”严清道：“京城以东，有纪纲的大庄园，连赏赐带吞并，连起来有一个乡那么大……”

“你是说……”吴为悚然道：“他们在做些什么不可告人的勾当？”

“不然何必如此？”严清沉声道：“殊不知欲盖弥彰！”

“难道他们要反了不成？”吴为愈加惊恐。

“反了也正常。”王贤淡淡道：“你还不知道吧，在江北，我们曾被上万骑兵围剿，要不是莫问用兵如神，我们就直接被做成肥料了。”

“什么？”这下吴为和严清都吃了一惊，因为王贤之前只是说要秘密抵京，并没有透露实情。手下人虽然都觉着有隐情，但想象力再丰富，也想不到汉王会出动这种大手笔来对付王贤。

“大人，看来他们谋反在即了……”严清有些艰难道：“观他们的种种行径，皆是不管不顾，已经连遮掩的兴趣都没有了，这如果不是马上就要举大事，就是他们集体疯了。”

“应该是这样的，所以他们才会拼命也要阻止大人回京。”一直在旁边听着的杨荣，这时也出声道：“因为大人总是能化不可能为可能，现在手里还有强大的北镇抚司，换做我是他们，会不惜一切代价，阻止大人返京的。”

“原来我这么厉害……”王贤摸摸鼻子道：“其实我早就料到他们会狗急跳墙，所以才急着赶回京城，只是没想到他们会这么着急……”

“大人早就料到了？”杨荣和吴为吃惊道。

“道理很简单，对这两位来讲，不造反就得完蛋。”王贤缓缓走到桌边坐下道：“对汉王来说，去年的连番攻势，已经让他黔驴技穷了，但太子顶了过来，他的希望自然愈加渺茫。而且皇上渐渐察觉，去年是有人在陷害太子，虽然没有明说，但对太子的态度要好了很多，不仅解除了禁足令，还命其再次监国。而对汉王，却不像之前那么溺爱了，胡广门生发动的那次‘请为汉王更换封国’之议，就是明证。皇上暧昧不明的态度，让汉王万分惊恐，最后只能用苦肉计来挺过这一关。”

王贤说完端起茶盏润润喉，伸手示意严先生说下去。

“估计这时候，汉王已经对皇上会改变圣意彻底失望了。”严清只好接着道：“因为去年皇帝生气成那样，都没有废掉太子，这说明太子之位还是很稳固的。而且随着太孙长大，皇上渐老，太子的地位就更加不可动摇了。所以摆在汉王面前的路只有两条——要么除掉太子，要么就藩！”

“对汉王这种野心勃勃的人来说，就藩无异于坐吃等死，而且一旦太子或者太孙登极，也难保不会清算他。至于除掉太子、虽然形同造反，但考虑到

皇上只有他们三个儿子，不大可能再把他也杀了。所以汉王很可能认为，皇上是会接受这个结果的……”

“末将在山西时，常听说汉王以李世民自居，还非要把天策卫变成自己的护卫，这样他汉王府不就成了天策府？”杨荣震惊道：“没想到他还真想重演玄武门之变啊。”

杨荣曾听人说，朱高煦的偶像是唐太宗李世民，他经常见人说：‘我英武，岂不类秦王李世民乎？’这话让远在山西的杨荣听了，都感觉不寒而栗，真有种历史要重演的感觉。

因为朱高煦与李世民一样，都是皇次子，朱高炽对应李建成，都是长兄皇太子，甚至连他们的弟弟，也有对应关系——朱高燧对应李元吉，都是皇三子。这样朱高煦的潜台词就很清楚了——李世民杀掉李建成当上了皇帝；朱高煦则杀掉朱高炽登上皇位。

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朱高煦非常希望把几百年前的那一幕戏再演一遍……

“汉王想当李世民，可惜今上不是李渊……”听了杨荣的话，严清却冷冷道：“玄武门之变后，李渊不得不退位给李世民腾地方。要是汉王杀掉太子，莫非今上也得重蹈唐高祖的覆辙？”

“那不可能，今上之深沉谋略、勇毅果决，远非唐高祖可比！”杨荣道：“只要有他在一天，这大明朝就不会翻了天！”

“说得不错，要是汉王敢来一次玄武门之变，皇上怎么可能容忍此等不忠不孝的弑兄狂徒在世？”严清冷冷道：“真要是这样演下去，八成是鹬蚌相争、渔翁得利！”

“你是说……赵王……”杨荣不禁对这坐在轮椅上的严先生刮目相看。

“正是赵王！”严清道：“他大哥二哥杀个你死我活，不管谁赢谁输，恐怕都没有好下场。皇上统共就三个儿子，到时候自然是他这个置身事外的老三得利了。”

“赵王虽然隐藏得很深，但这二年来还是能发现他心怀不轨的蛛丝马迹，好比晋王朱济熿，就是在赵王的支持下诬告兄长上位成功。白莲教刘子进反叛，也跟他脱不开干系。所以我认为，他是相当有野心和手段的，而他实现野心的手段，一定是怂恿汉王造反！”王贤点点头道：“至于纪纲就更不用说了，皇上今年初的一系列举动，早就让他生出‘兔死狗烹’的恐惧感，撺掇汉王造反也在情理之中。”

“看来应该是这样的。”吴为道：“只有这样才能解释，为何汉王和纪纲，现在连表面功夫都懒得做了。因为在他们眼里，太子殿下已经是死人了……”说到这，他不禁心里打鼓，真要是到了白刃相见的时候，威名赫赫的北镇抚司，还真不如随便一卫兵马好使。

“其实他们还是很小心的。”严清道：“比如他们花大力气拔除了镇抚司的暗桩，就是想尽量避免暴露，这样到时候发动起来能更突然。至于那些公然抢粮、械斗的举动，其实是汉王府一贯的操行，只要皇上不在京里，他们都是这样，没必要少见多怪。”

“那他派遣两卫兵马围杀大人怎么算？”吴为有些不服气道：“这件事总瞒不住吧？”

“人家会说，那两卫兵马分明正好是拉练经过的好么？”这次王贤接话道：“就算发生交战也是误会一场，毕竟那是一千精锐骑兵，还有一半蒙古人，凤阳卫说自己误会了也说得过去，皇上就算真追究责任，也得各打五十大板。”王贤有些不好意思地挠挠腮道：“毕竟我的侍卫严重超标了。”

“那板桥驿的一战怎么算？”吴为追问道。

“一样可以拿蒙古人说事儿……”王贤叹口气道：“朝中有人好说话，就算他们杀了我也是误杀，顶多把几个军官革职查办，不会有什么太严重的后果。”

“真是无法无天了！”杨荣没想到，在江北那种形同造反的恐怖场面，竟然会是这样的结果。

“所以我们判定汉王和纪纲会造反容易。”王贤淡淡道：“但想让皇上相信，却是难上加难。别说让皇上相信了，就是想让太子相信都不容易。”

“那麻烦可不小。”吴为道：“皇上远在北京，大人也没有密折专奏之权，只能先让太子爷相信，再做计较了。”

“是这个理。”王贤点点头道：“不过我们也不能被人骑在脖子上拉屎！”说着重重一挥拳道：“必须要立即反击！他们怎么对我们的，我们便十倍奉还！”

第六百四十一章相左

“大人三思。”平心而论，严清对王贤还是很佩服的，只有一点不敢苟同，就是这股子睚眦必报的市井恶霸劲儿。所谓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在严清看来，当实力不如对方的时候应该忍让，默默积蓄力量，等待合适的时机才给予致命一击。那才是智者所为，而不是像王贤这样，被人欺负了就马上要报复回来。“如今敌人锋芒正盛，我们和他们硬撼，不是明智之举。”

“明智不明智，那是你们读书人的道理！”王贤却不以为然道：“我们武人讲的是快意恩仇，谁欺负了我兄弟，我却不想着报仇，那我这老大也当到头了！！”

“大人……好像也是读书人吧。”严清无语道。

“呃……是么？”王贤一阵汗颜道：“我是读过几天书，还侥幸中过举人。”说着，他的目光坚定起来道：“但现在我是武将，就只能按照武人的规矩办！”

“规矩有那么重要么？”严清无奈道。

“对文人来说，礼仪有那么重要么？”王贤反问道。

“当然……”严清不假思索道。

“那规矩之于武人，就像礼仪之于文人。”王贤沉声道：“我意已决，先生无需多言了。”

“哎，大人……”严清只好退一步道：“就算大人要反击，但我们现在的实力严重受损，如何跟纪纲的人斗？总不能让北镇抚司的锦衣校尉上街头斗殴吧？”

“当然不能用正式编制的人，我有秘密武器的。”王贤上辈子就知道，想要做出格的事，靠正式工是不行的，还是得靠万能的临时工。他看一眼吴为，笑道：“那些武林高手都送到京城了么？”

“上个月就到了。”吴为露出一丝苦笑：“两千多号人把咱们在京城的一处牢房都填满了。”这还是拜汉王遇刺一案所赐，永乐皇帝雷霆震怒，命北镇抚司在全国严打帮派会堂。虽然真正强大的地头蛇，是不会在这种漫天撒网似的行动中中招的。但地头蛇们很乐意配合官府，将能威胁到自己的势力、或者平素看不顺眼的势力铲除了，将其老大送入京城安享天年。

虽然官府更是应付公事，但全国两京十四省，一千多个县，哪怕是应付

公事，最后送到京城的各路武林人士、帮派分子，也超过两千之数了……看管数目如此巨大的危险分子，哪怕对北镇抚司也是沉重的负担，然而王贤却无视因此造成的巨大亏空，反而吩咐对这些武林人士好吃好喝好伺候……

“都教育好了么？”王贤问道。

“应该差不多了，就差大人一锤定音了。”吴为道，这段时间他主要就在忙这件事，也因此躲过了一劫，没像二黑他们那样浑身是伤。

“好。”干这种事王贤是驾轻就熟了，笑道：“等我拜见了太子殿下，便和你一起过去瞧瞧。”

“大人莫非要用那些江湖人士对付纪纲的人？”严清瞪大眼道。

“怎么样，高招吧？”王贤得意地笑道：“纪纲的那些密探暗桩什么的，也不过都是些帮派分子、地皮恶霸之类。我这可是从全国搜集到的帮派头子、超级恶霸！把这两千多人放出去，京城内外还有别人混的份儿么？”

“大人……”严清简直要抓狂了，无语道：“这……这简直是胡闹啊！”

“不过是他做初一，我做十五罢了。”王贤淡淡道：“这些事情先生可以不用过问，全让吴为一手处理就是。”

“哎……”严清叹口气，不再说什么。

当天下午，王贤便去拜见了太子。

太子早知道王贤回来，因此午后没有安排任何事情，专门在书房等他前来。

“为臣拜见殿下！”

“仲德，快快起来。”太子看着王贤，一脸后怕道：“看到你没事儿，实在是太好了。孤听说你在板桥镇的事情，担心得好几晚上睡不着觉。”

“让殿下挂心了。”王贤轻声道。

“你我情同父子，还用说这种话么？”太子摆摆手道：“想不到我那二弟为了对付你，竟然如此疯狂！实在是丧心病狂！”

“其实他对付为臣只是手段，目的还是为了对付殿下。”

“这个我知道，他将你看成眼中钉、肉中刺，还不都是因为我？”太子叹

口气道。

“臣不是这个意思。”王贤正色道：“臣认为，这次在板桥镇的行动，只是汉王计划中的一环，他已经在展开一场针对殿下的行动了！”

“你是说他建天策左右卫？”太子道：“还有在长江训练水师？”

“是。”王贤也懒得跟太子打太极了，径直言道：“他要不是想造反，就是活腻了，不然怎会做这些事情？”

“造反……”太子面色一紧，旋即想起杨士奇说的‘郑伯克段’的故事来了，“那还不至于吧，大明朝有皇上在，谁也翻不了天！”

“是，只要有皇上在，谁也翻不了天！可皇上在北京，一年半载不会回来。”王贤沉声道：“而且汉王也不是要翻天，他只是要除掉自己的太子哥！”

太子面色愈加沉重，他想不到王贤一回来，就抛出这种令人窒息的话题。沉默半晌，朱高炽才缓缓道：“就算杀了我，他也当不了太子。”

“理是这个理，可汉王不会这么想，他已经让纪纲和赵王灌了一脑子迷魂汤！”王贤道：“殿下，就算我小题大做，您也不能掉以轻心。在您这个位子上，必须要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以免一失足成千古恨啊！”

“哎……”太子长叹一声道：“仲德怀赤诚之心、道肺腑之言，孤岂会当成耳旁风？”说着又叹一声道：“只是我现在身处嫌疑之地，父皇又偏听偏信，任他闹得再厉害，没有确凿的证据，我也只能冷眼旁观……”

“所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殿下下决心和他们放手一搏，就能找到确凿证据。”王贤断然道：“殿下下不了决心，就永远找不到确凿证据。”

“这个么……”朱高炽没想到，自己最倚仗的智囊和大将，看法竟如此相左。“尚需要从长计议。”

“殿下，局势已经危若累卵，我们便如头顶悬湖，那湖水已经越涨越高，随时都可能会决堤。”王贤眉头紧锁道：“这时候只有先下手为强，迅速控制他们，搜集铁证，请皇上处置他们！”

“哎，这为免有要挟君上之嫌。”朱高炽为难道。

“殿下，非常时期行非常之事，不能前怕狼、后怕虎。”王贤沉声道：“何况到时候，我们可以把责任都推到纪纲身上，殿下就是力保汉王也未尝不可！”

“哦……”朱高炽闻言心下一动，这未尝不是个好办法。

王贤该说的都说了，见朱高炽陷入沉思，他便安静地等着太子的决断。

良久，朱高炽终于下定决心道：“你说的有道理，我虽然顾念手足之情，但无奈有人终怀狼子之心，若是一味怀柔，反而是害人害己。”

“殿下英明。”王贤忙奉上马屁一记。

“这样吧，你可密切监视对方，做好完全准备，一俟他们要发动，或可先下手为强。”朱高炽谨慎地措辞道：“但要切记切记，必须要得到确凿证据，才能对……纪纲动手。”

“那汉王呢？”王贤有些傻眼，此次汉王和纪纲乃是狼狈为奸，只有狼和狈一起打才行，若是只打狼不打狈，必被狈咬；若是只打狈不打狼，则会被狼吃掉。这么简单的道理，他不信太子不明白。

“汉王，终究是父皇的儿子。”朱高炽有些不敢跟王贤对视，缓缓道：“我们只能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只有父皇才能决定，是否药将他绳之于法。”

“……”有那么一瞬间，王贤真想撂挑子，太子这做派，跟当年靖难之役，建文军派五十万大军北伐，临行前拉着主将的手，千叮咛万嘱咐，‘勿要伤我皇叔’有何区别？

“哎，仲德，实话对你说吧。”朱高炽也觉着心下有愧，无奈解释道：“一来，几十年的手足兄弟，我确实不忍心亲手对付他。二来，那班文臣也认为，我身为储君，当为天下人的表率，以兄克弟，总非仁义之举，是以都不支持我对付汉王……”

“他们那是迂腐之言。”王贤气愤道：“难道汉王以弟克兄就是理所应当么？”

“这，他真要是造反，我当然不会坐以待毙。”朱高炽轻声道：“只是现在他反迹不彰，更无实质行动，我若是先动手，哪怕理由再充分，也免不了被天下人、被父皇误会的……仲德，请你体谅我的难处。”

太子都把话说到这份儿上了，王贤还能说什么？只能艰难地点点头。“臣知道了……”

“我就知道仲德最识大体！”朱高炽也松了口气，又觉着对不住王贤，忙道：“放心，我只是让你先不要动汉王，至于纪纲，你想怎么斗怎么斗，他有汉王这个靠山，你也有我给你撑腰。”

“是。”王贤垂首应声。

第六百四十二章王贤的秘密武器

从太子那里出来，王贤调整好心情，才回家拜见父母兄长。

家里人已经知道他回来了，早就准备好了筵席等着他，见到一家至亲，王贤彻底把那些烦心事抛到脑后，和家里人吃了一顿和和美美的团圆饭。

席间，老娘三句话离不开她的孙女，又是问孙女多重，又是问长得像谁，又是埋怨王贤不把孩子带回来给自己看看。末了还忍不住叹气，我老王家这几年是怎么了，老大生了俩闺女，老二又生个闺女……却说侯氏去年又诞下一女，因为她存在感太弱，竟没有交代。

王贤笑道：“娘这话不对，您去年不是给我们添了个弟弟么？”

一句话说得王老爹一口酒喷了王贵一脸，老娘也臊得满脸通红，骂王贤道：“你如今都是大官人了，怎么还跟个猴子似的。”

“我就是当了宰相，不也是你儿。”王贤笑嘻嘻道。

“也对。”老娘转怒为喜，对大肚子的林清儿道：“有道是事不过三，咱们是事不过四，我看清儿这一胎，准保是个男孩。”

林清儿顿时感觉压力山大，在桌下使劲握一把王贤的手。王贤会意笑道：“娘，平常心就好了，就算又是闺女也挺好。”

“嗯，平常心平常心，反正日子还长着呢，就不信能连生八个闺女！”老娘信心十足道。

一家人说说笑笑，到了深夜才散。

月下，王贤扶着行走不便的林清儿在院中散步，林清儿对宝音的情况十分关心，从产前的情况到产后的恢复，都问得十分细致。

王贤知道，她除了一份关心之外，还有取经的意思，便将宝音的情况细细讲给她听。谁知道不听不要紧，一听把林清儿吓得手脚发颤，“官人，宝音那么健壮，生产都那么危险，我这么弱的身子，怕是更顶不住吧？”

王贤忙搂住妻子丰腴的腰肢，柔声安慰道：“她本来应该很轻松的，但在生产之前，部落陡遭大变，又有强敌入侵，不得不迁徙避难，伤身加劳累，结果动了胎气，孩子早产，才会如此惊险。”说着笑道：“你在京城安心调养，管他外面风吹雨打，都有我给你挡着，反而会比她好很多。”

“哎，宝音妹妹真不容易……”也许是有共同的经历，林清儿对宝音已经从义务层面的接受，升华到感情上也能接受了。

“是啊。”王贤叹口气道：“她不容易，你也不容易……”

“官人更不容易。”林清儿轻声道。

“我有什么不容易的。”王贤呵呵笑道：“我又不用怀胎十月，不用生产。”

“外面的事情，妾身也是知道一些的。”林清儿幽幽道：“已经吩咐下人，尽量不要出门，一应采买也尽量让人送货上门了。”

“真乃贤妻！”王贤赞一声，点点头道：“你这么做法是对的，现在皇上不在京里，颇有些山中无老虎的意味，有些人要狗急跳墙了，什么事都能干得出来，我回头也会跟家里说说，尽量不要出门，以免遭到不测。”

“那官人会不会有危险？”妻子最关心的始终是自己的丈夫。

“我反倒没事，怎么说也是朝廷命官，他们没法直接对付我。”王贤宽慰着妻子道：“总之最多一年半载，过去这段，就天下太平了。”

“嗯。”林清儿乖巧地点点头，轻倚在丈夫怀里。“家里的事情官人不用担心，有银铃帮着分担，我也累不着。”

“辛苦娘子了……”

通常提起诏狱，人们会马上想到北镇抚司衙门里那座阴森的灰青色建筑。但其实只要是皇帝钦命设立的监狱，就可以统称为诏狱。

因为皇帝一道‘侠以武犯禁’的诏旨，天下的武林人士、帮派头目便遭了殃，被各地官府抓起来解送进京，关在北镇抚司为他们特设的诏狱里。

这些特设的牢房，虽然也名为诏狱，但比起北镇抚司那种铁槛银铛的阴森地牢，不啻于天上地下。尽管外面一样都是布满荆棘的高墙，但高墙内的牢房是一排排采光通风都不错的砖房，关在里头的人还可以到院子透气。

牢房里是大通铺，但被褥铺盖都是新的。每天伙食也是两干一稀，中午和晚上有荤有素，白面馍馍管够。而且也没人审问，也没人用刑，只有个小胖子会每天来找人喝茶聊天……

关在里头的江湖人士、帮派分子，好多都是蹲过各种州县大牢的，刑部天牢、镇抚司诏狱也不是没人蹲过。那都是抱着入地狱的念头来的，哪曾想

除了没有自由之外，却像进了天堂一样。二十多天下来，这帮家伙竟大都白胖了不少，蹲大牢蹲得这么滋润，也是千古少有了。

起先他们还担心，猪养肥了是要等过年吃肉的，朝廷把他们养肥了，不知道是想干什么？但吴为不断谈话，他们也打消了疑虑，知道朝廷竟是有招揽他们效力的打算。

这一认知让好多人暗暗盘算开了，大多数被关进来的家伙，都是在原籍没有官府做靠山，被同行给算计进来的。那都是吃够了没有靠山的苦，现在竟有给北镇抚司做事的机会，那岂不朝廷都成了自己的大靠山？这等好事打着灯笼都难找，竟然天上掉馅饼，砸到他们头上，还真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呢……

当然也有不想当朝廷鹰犬，一心一意想回乡报仇的，这些人显然是日子过得太舒坦，忘了自己阶下囚的身份。对这些人，吴为只说一句话，不给朝廷做事，就去真正的诏狱坐牢吧……登时就什么想法都没有了，乖乖答应给朝廷做事。

所以到这会儿，几乎所有人的工作都做通了，大多数人打定主意要投靠，小部分不情不愿的，也不敢再废话。只是吴大人说了也不算，说还得等镇抚大人来，跟大家面谈。

这天中午吃饱了饭，诏狱高墙下坐满了一串江湖人士、帮派老大。

晒着太阳吹牛皮，素来是囚犯们的最高享受，尽管他们之前都是有身份的人，但一旦蹲了监狱，一样不能免俗。

而且因为他们都是有身份的人，所以比普通囚犯还注重尊卑高低。譬如南墙根下位置最好的一排位子，就是十三名地位最显赫、武功最高的老大的专座。为了能争到其中一个位子，这些江湖大佬不知经过了多少次文争武斗，才最终排定了这十三把交椅。

坐在为首位子的，是正经的排帮大佬龙五，人送绰号‘过江龙’，在外面时，手下小弟过千，在湖广一代的水面上，他的话比官府还好使。按说以他这样身份，这次是万万不会被抓来蹲大牢的。无奈他的威望已经威胁到了排帮帮主，结果被帮主大人给算计了，带着几个小弟到总舵议事，结果门还没进，就被官府给抓了，连夜解送进京，连让他兄弟营救的机会都不给。

龙五左边坐第二把交椅的，是山东地面有名的响马头子胡三刀。这老兄也不得了，手下的响马有两千之数。其实山东按察司也没想着抓他的，只是这位大哥常年嚣张惯了，行事太张扬，听说济南府最有名的清倌儿赛仙姑要开脸，竟假扮成商人进了济南城，巴巴地想要梳拢了这山东地面的一枝花。结果被仇家认出来，在赛仙姑的床上被逮了个正着。

山东按察司没留神逮到这么条大鱼，第一反应竟不是高兴，而是害怕。他们担心胡三刀手下那些响马会来救主，哪敢关押这个烫手的山芋，可也不能把他放了。正好朝廷下了这道救命的旨意，按察司连审都没审，就连夜把他送进京城来了。

按说胡三刀的实力和名气，那是不亚于龙五爷的，大家一条混江龙、一头坐地虎，本来就难分伯仲。但龙五爷豪侠之名传遍武林，口碑比胡三刀这个打家劫舍的响马头子好多了。所以在大家的拥护下，龙五爷坐上了头把交椅，胡三刀只能屈居老二。这让当惯了老大的胡三爷一直不太痛快。

至于坐龙五爷右手的，乃是鼎鼎有名的盐帮后起之秀邓小贤，这个私盐贩子是近两年才崛起的，一度垄断了河南的私盐，又雄心勃勃想插手两淮的盐业。自然引起了那些老私盐贩子的极大不满，这次趁着朝廷严打的机会，就联手把他送进了京城……

按说邓小贤的实力也不弱于前两位，财力更是远超他们，而且年轻锐气，更有不服气的道理。但是他这个人颇具反思精神，从一被抓起来就意识到，自己这些年太急着上位、吃相太难看，才惹得老家伙群起而攻之。所以他痛定思痛，改正错误，打定主意要尊老敬老、韬光养晦，是以他非但没有跟二位老大争，反而对他俩都十分尊敬，两人有时候发生口角，他都是那个和稀泥劝架的。是以二位大哥对他都很顺眼，时常流露出要拉他一起对付另一位的意思。

每每此时邓小贤都劝二位大哥以大局为重。什么是大局？那就是现在大家都在蹲大牢，有什么好争的？争来争去不就是个牢头狱霸？总之是狱友一场，还是且住且珍惜吧……

明明是他在和稀泥，可两位老大却愈加看重他，不得不说反思的力量是无穷的。邓小贤心说我要是从前就这样，也不至于被人挤对到牢里。可惜人生不能重来，只能一天天挨下去，看看有没有机会重获自由再说……

第六百四十三章三刀

至于其他十位大佬，成色上虽然比这三位差一些，但也要么是些横行一府的人物，要么是在大帮派身居要职，要么是特别能打却不会做人的那种，放到外面都是些响当当的人物。此刻却只能排成一排，在南墙根下捉着虱子晒太阳……

捉虱子是用手的，嘴上也不能闲着，自然要大吹牛皮、猛侃光荣历史了。这可是胡三刀的长处，他的响马呼啸四方，整日里刀头舔血，就是不吹牛，也能讲上个三天三夜。不像龙五爷，其实是半黑半白的营生，日子过得总体四平八稳，平生最刺激的一回，就是他被捕的那次，自然也不能拿出来讲。所以每到此时，龙五爷只能微闭着眼假寐，听胡三刀在耳边聒噪：“那一年，老子带兄弟们到鲁南打食，才进地头就听微山湖上的湖匪头子陈大眼放话说，要让老子有来无回！”

“哇，陈大眼，那可是响当当的人物，连朝廷的漕运都敢劫，官府还拿他没办法！”这种关公战秦琼的段子，自然是众人的最爱，呼啦一下都凑过来。

“不错。”见听众如此热情，胡三刀得意地瞥一眼龙五爷，瓮声瓮气道：“他手下人是不少，光船就有上千条……”

“这也太吹了吧……”假寐中的龙五爷，实在忍不住讥讽一句：“我排帮纵横长江，都没有一千条船，他一个微山湖的水匪，能有一百条船就撑破天了。”

见吹牛吹过了，胡三刀老脸一红，挺着脖子道：“老哥这就抬杠了，你说微山湖上有没有一千条船？整个微山湖哪个敢不听他的？”

“你这么论……”龙五爷闭上眼：“我就没什么好说了。”

“后来呢？”邓小贤马上和稀泥道：“你们二位一个水上的龙王，一个陆地的霸主，这要是对上可有意思了。”

“是啊是啊。”众人纷纷点头。

“谁说不是呢？”胡三刀得意洋洋道：“我一到地界，他果然给我下了帖子，说请我到微山岛上吃螃蟹。”

“哇，这是让三爷下水啊！”

“是啊，我能那么傻么？我立即回了一贴，请他到济宁府来吃髯肉干饭……”胡三刀得意道。

“哈哈，三爷这手妙啊，针尖对麦芒！他要是不敢来，就不能怪三爷不敢去。”众人大笑起来，又急切问道：“那后来呢，到底吃的是螃蟹，还是干饭？”

“都没吃成。”胡三刀得意道：“后来我在济宁打转了两个月，这孙子就没敢上过岸。等我都离开鲁南了才又蹦出来说，也就是胡三刀跑得早，不然非要他死无葬身之地！”

“哈哈哈哈……”众人大笑道：“光剩嘴上功夫了，三爷就该杀个回马枪，看他怎么说。”

“那倒没有……”胡三刀挠着肚皮道：“老子哪有那么多闲工夫跟他拉锯？不过这次我就知道了，但凡水上混饭吃的，都他妈是一张嘴，遇到真事儿就驾船开溜，等风头过了再出来放嘴炮。比不得咱们在路上混饭吃的，那都是真刀真枪拼出来的！”

这下没人敢笑了，因为傻子都听得出，胡三刀这是拐着圈地骂人家龙五爷呢。见龙五爷一张脸酱紫酱紫的，众人都很紧张，不知道待会儿老大老二吵起来，他们该站在哪一边。

“好了都别围在这儿了，大热的天，一身臭汗，都散了吧。”还是邓小贤说话，众人如蒙大赦，呼啦一声散了个干干净净。

众人一散，还立在那里的三位就显出来了。

“哎哟，这不是吴大人么？”邓小贤马上蹦起来，又看见吴为垂手立在一旁，为首的是个面生的年轻人，他忙小心翼翼问道：“这位可就是……王大人？”

“不错，本官王贤。”王贤没穿官服，背着手笑咪咪看着这邓小贤。

这下龙五也坐不住了，忙给王贤磕头，被他一把扶住，朗声大笑道：“您这一把年纪，本官可消受不起，就免了吧。”

这话说得龙五心花怒放，顿时对这位大人生出许多好感。

胡三刀板着脸，本来不想起来，但见龙五和邓小贤都那样了，只好也起来，作势要跪。

“哈哈，也免了吧。陈大眼那样响当当的人物，都不敢和三爷罩面。”王贤大笑着摆手道：“下官哪敢在三爷面前托大？”

见自己吹牛都被听到了，胡三刀老脸一红，讪讪道：“当不得真。”

“三爷不必自谦，你是什么样的人物，本官还是如雷贯耳的！”王贤笑道：“胡三刀，原名胡三，青州府胡家村人氏，当年靖难之役时，你带着一帮兄弟投了南军，你还当上了百户。结果转眼南军一败，便被遣散。你和兄弟不想回家种地，就落草成了响马。十几年来在山东一地做了不少案子，官府都拿你没辙。”

王贤在那里如数家珍，胡三刀却感觉自己像光着腚站在大庭广众之下，一点隐私都没了……可对方是堂堂北镇抚司镇抚使，不管人家怎么说，他都得老实听着。

“不过，你还算盗亦有道，从不对穷苦老百姓下手，也不许手下奸淫妇女。而是专门勒索豪门富户，打劫来往商队，劫来的钱粮吃不了，还分给老百姓。所以在百姓中的名声倒也不差，这也是山东响马那么多，最后你发展壮大起来，名声也最响的原因。”

这番话说得胡三刀热血沸腾，骄傲地挺起胸膛：“俺们山东的老百姓都精穷精穷的，就是把他们搜刮个底掉，也没有几个铜板。老百姓的钱财都去了土豪富户那里，俺当然知道该拿谁开刀了！”

“呵呵……”王贤淡淡一笑，话锋一转道：“你是家中独子。如今，令尊已经过世。家里尚有老母在堂。你有一妻两妾三个儿子，不过孩子还小，你那一摊子家业，现在全靠你浑家在支撑。不过你那拜把子弟兄刘麻子，最近好像在打坏主意，让人担忧……”

“啊？”王贤要是一上来这么说，胡三刀是断然不信的，但有了前两段做铺垫，他就深信不疑了。登时焦急起来：“刘麻子这个王八羔子，老子要扒了他的皮！王大人，咱们打个商量，你放了我，等我把家里的事情处理完再回来。”

这番话让众人暗暗咋舌，心说三爷还真敢想，把诏狱当成什么地方了？想来就来，想走就走？

“没问题。”但是万万没想到，那位王镇抚的回答更惊人：“情况紧急，你现在就可以走！”

“大人不是开玩笑吧？”这下轮到胡三刀不敢相信了，其实他说这种话，自己都没指望王贤能回应。

“你很想我在开玩笑么？”王贤淡淡笑道。

“当然不想。”胡三刀打个激灵道：“那我这就走！”

“那本官岂不成了私放囚犯？”王贤笑道。

“那大人什么意思？”胡三刀有些糊涂了。

“本官虽然是镇抚司镇抚使，却也没有权利私放囚犯。”王贤正色道：“只能给自己的部下准假。”

“……”胡三刀明白了，只犹豫了一瞬间，便单膝跪地道：“我愿接受大人招安！”

“哈哈……”王贤十分欣慰，暗道这些江湖大佬虽然平时看着挺浑，但果然心里都跟明镜似的。他双手扶起胡三刀道：“三爷，如今是太平盛世，当响马终究不是长久之计，就算你能这样一辈子，总得为手下的弟兄，和自己的儿孙考虑一下吧。”

“是。”胡三刀点点头，心头有点苦涩，又有点释然。对一个大名鼎鼎的响马头子来说，这结局似乎不如被朝廷凌迟处死来的符合身份。但想想自己的老娘妻儿，又难免英雄气短，只能低下他桀骜不驯的头。

“三爷现在可能心里还有些疙瘩。”王贤笑着拍拍他的肩膀道：“但时间会证明，这是你一生最明智的选择！”

“恩。”胡三刀这种精明过人的物，自然不会干那种当了孙子还摆脸色的蠢事儿。缓缓点头道：“俺老胡往后就跟大人干了。”

“好，你先去跟他们办下相关的手续，然后就赶紧回山东吧。”王贤正色道：“不知道你需要多少人护送？三百够不够？”

“一个也用不着。”胡三刀虽然拒绝了王贤的好意，心里却热乎乎的，咧咧嘴道：“俺老胡不是吹的，只要我走出大牢，外头肯定有兄弟接应。只要俺出来的消息一传回山东，保准没人敢再打坏心思。”

“呵呵……”吴为笑道：“这么说三爷可以不用亲自回山东了？”

“还是要回的……”胡三刀讷讷道：“别的不说，俺得让俺老娘看看俺才行……”

“应该的。”王贤点头道：“三爷快走吧。”

“谢大人。”胡三刀朝王贤行一礼，迈了一步又面色古怪地问道：“大人不担心我一去不返了？”

“三爷这种一诺千金的汉子，我信得过。”王贤正色道。

“承蒙大人看得起。”胡三刀咬牙点点头道：“那咱们一个月后见！”

“好。”王贤点点头。

“回见了，诸位！”胡三刀朝众人团团抱拳，众人也纷纷道珍重。

这时候大门打开，胡三刀便在众人的注目下，大步走了出去。

第六百四十四章入伙

众人一直望着出口方向，直到大门再次关上，才恋恋不舍地收回了目光……

倒不是他们对胡三刀有多留恋，而是因为他们对自由的渴盼。相信这时候要是王贤说一句，有谁愿意跟他一样，估计绝大部分人都会先走出这扇门再说。可偏生王贤不这样问，他把目光转向了龙五爷，只问他一人。

“五爷，您想回去么？”

“呵呵，大人，我不想。”听了龙五爷的回答，众人相当意外地‘咦’起来。

但王贤显然并不意外，他微笑道：“为什么呢？难道五爷觉着这里伙食不错，住得也还行？所以决定常住了？”

“当然不是。”通过刚才王贤对胡三刀的态度，龙五爷就知道这位大人是不喜欢废话的。他自然也不会拐弯抹角，自讨没趣了。“实在是故园虽好，却会要了我的老命。”

“此话怎讲？”王贤笑问道。

“大人应该知道，老朽是如何进来的。”龙五爷苦笑道：“不是老朽自夸，我在进来之前，就连湖广的布政使、按察使，都会客客气气叫我一声‘五爷’，可就这样我还是被稀里糊涂抓进来，仔细一想，不全都明白了？”

“五爷是说，担心回去后会有人对你不利？”王贤道。

“那是肯定的，他们那些人敢动我，自然是做好万全准备的。”龙五爷苦涩道：“估计这会儿，我的手下和地盘，全都成了别人的了。老朽可没胡三刀那种自信，我要是就这么回去，就是自寻死路了。”

“那五爷有什么打算？”王贤道：“难道一辈子不回去了？”

“回是肯定要回的。”要不怎么说人老成精呢，胡三刀会被王贤感动得五体投地，龙五爷却能从他的造作里，明白王贤真正的意图。“但老朽想的是跟着大人踏踏实实干几年，混个衣锦还乡，看看那帮王八蛋，会不会把吃下去的全吐出来！”

“还是五爷有见地。”一旁的邓小贤开口道：“其实别看我们原先自以为是，但扪心自问，为什么倒霉的是我们，不是别人？显然是我们还斗不过别人。”此言让众人默然点头，这是他们一直不愿触碰的话题，但的确是事

实.....

“既然我们当时都斗不过人家，凭什么有自信说，回去就可以反败为胜？而不是被再次加害？”邓小贤接着道：“反正我跟五爷一样，是不会这么回去的。”说着朝王贤恭敬道：“小人愿为大人鞍前马后，不知可乎？”

“哈哈，求之不得啊！”王贤欣慰地大笑着一手拉着龙五爷，一手拉着邓小贤的手道：“二位以后就是本官的左膀右臂了。”

“这下连我都得管二位叫大人了。”吴为从旁凑趣地笑道。他会因为王贤重视严清而感到威胁，但王贤再重视这些人，他也不会当回事儿。

两人当然也有自知之明，哪敢在吴为面前托大，忙连称不敢。

吴为给王贤搬来个杌子，他便坐在众人中间，一脸感同身受道：“其实你们在家乡的遭际，我大都有所了解.....那真是一人一笔血泪账，等着回去跟对头算！”

众人黯然点头。

“但就像五爷和小贤说的，现在还乡报仇的时机还不成熟，若能为朝廷立下功劳，当上锦衣卫百户、甚至千户，你就是孤身回去？谁敢动你一指头？何况到时候带着上百名锦衣卫衣锦还乡，你们想会是个什么场面？”

“那肯定是很屌的.....”众人忍不住意淫起来，笑道：“到时候那帮家伙要么望风而逃，要么就得跪在咱们家门口求饶命！”

“哈哈，是啊，所以未来还是很美好的。”王贤笑道：“本官是你们最坚实的靠山！”

“我们一定跟大人好好干！”“就是，赴汤蹈火、在所不辞。”众人纷纷表起了忠心。

“我怎会让你们赴汤蹈火呢？”王贤笑道：“放心，就干你们的老本行。”

“我们的老本行？”众人讪讪道：“在大人眼里无非就是帮派械斗抢地盘之类。”

“对，就是干这个。”王贤点头道：“诸位有所不知，我们北镇抚司现在面临着严峻的挑战，我们在京城内外上百个据点，都遭到了敌人的攻击，损失十分惨重，现在已经十不存二。就是剩下的两成，也已被迫转入冬眠了。”

“大人所指的敌人是.....”有人小心翼翼问道。

“我绝不瞒着大家。”王贤淡淡道：“我们的敌人是纪纲，那个大名鼎鼎的特务头子！”

“哦……”众人虽然极力想要镇定，却忍不住纷纷倒吸冷气。

“我可以负责任地告诉大家，这个恶贯满盈的野心家，正走在自我毁灭的道路上！”王贤沉声道：“而我们要做的，就是埋葬他，换取属于自己的荣光！”

“是……”众人纷纷应声，但声音小了很多。人的名、树的影。纪纲已经独淫淫威十几年，尤其是在京外，早就是止小儿夜啼的凶神了，显然竟然听说要跟他对着干，就是龙五爷也心里打鼓。

“太子殿下是和我们站在一起的。”王贤道：“而我能以浅薄之基、下位之官，在短短半年时间便与他分庭抗礼，更离不开皇上的支持。自古至今，从没有皇帝和太子同时支持的人，不能成事！所以我是坚信，现在只是黎明前的黑暗，只要能撑过这一段，必将有光明的未来在等着我们！”

听王贤这么说，众人的情绪稍稍放松一些，纷纷小声道：“我们江湖中人，不就是讲究一个富贵险中求。要是事情不难，王大人又何必找我们来呢？”

“好了，我能体谅大家的为难，便给你们三天时间考虑。”王贤淡淡道：“三天后给我答复，愿意加入的我双手欢迎，以后我们便是生死兄弟。不想蹚这浑水的我也理解，不必有什么心理负担。”

“大人，我先表个态。”从王贤进来起，一直两眼放光紧盯着他的邓小贤道：“不管怎样，我是一定会跟着大人干的！”

“好！好！”王贤对这个上道的小子，自然也是赞不绝口：“那本官也表个态，先给你个锦衣卫试百户，过一段时间就给你转正！”

“谢大人！”邓小贤单膝跪地，喜不自胜。

“那老朽也表个态。”龙五爷捋须笑道：“刚才都说了，要踏踏实实跟大人干，自然不能食言。”

“哈哈好，五爷老当益壮！”王贤大喜笑道：“实在是后辈楷模！小贤，我给五爷个副千户，你没意见吧？”

“当然没有。”邓小贤通情达理道：“五爷过的桥，比我走的路还多，要是跟我一样，小人还不安心呢。”

“好，有这份度量，将来你的出息何止是千户？”王贤欣慰大笑。

“大人，我们也没什么好寻思的！”见两位大佬如此坚决，登时许多人按捺不住：“回去也是死路一条，就把这条命卖给大人，搏个前程出来！”众人都不傻，知道现在投诚和三天后投诚，得到的待遇，以及在王贤心中的地位，那定是大大的不同。所以登时就有百多人嚷嚷着要入伙。

“好好好，都有奉赏！”王贤对吴为道：“快把大家的名字都记下来，从厚优待！”

吴为便开始登记。人都是有从众心理的，这就是所谓的羊群效应。见这么多人踊跃报名，原本还想再寻思寻思的，竟也顾不上寻思了，也跟着凑上来报名。只有那些格外慎重，或者信心不足的，依然躲在一边，却也是一脸的纠结。

最后统计下来，这处牢房关押的四百多江湖人士，竟有小三百人愿意入伙，大大超出了王贤的预计。看来这些刀头舔血的好汉，确实是信奉所谓‘富贵险中求’的。

“今天某家如虎添翼，实在太高兴了。”王贤大喜过望，又转向吴为道：“让厨房不用做晚饭了，去酒楼定上四十桌席面，我们要好好庆贺一下！”

“那属下得赶紧去多找几家酒楼了。”吴为面上笑嘻嘻，心里却在滴血，暗道大人真是不当家不知柴米贵，这才上半年没完，咱们镇抚司全年经费已经花得干干净净，下半年可怎么办？

当然他不会在这种时候给王贤添堵，脸上挂着笑就出去了。

这一下午，王贤竟哪都没去，一直在院子里和众人聊天，他虽然读书不太灵光，但记忆力相当惊人，这四百号人的名字，竟然听一遍就记住了，而且能马上和脑海中的档案对上号。虽然没有胡三刀的那么详细，但说出每个人的籍贯、人生的闪光点，已经足以让众人震惊不已了。而那些被他点到名的家伙，自然忠诚度大增，可谓惠而不费。

等到酒席来了，果然十分丰盛，而且还有酒。江湖众人都好杯中之物，一见到酒便两眼放光。王贤对此知之甚明，敬了三杯酒，便让众人随意，起先众人还有些拘谨，但在酒精的刺激下，很快就按捺不住本性狂呼滥饮，放浪形骸起来……

第六百四十五章操练

第二天上午，王贤又造访了另一处诏狱，场面几乎是昨日重现，而且头回生、二回熟，有了昨日与那些江湖人士接触的经验，他的说话做派更符合他们的胃口，使他的当场说服率，高达八成以上。虽然这里面有吴为辛苦的前期铺垫，但看到大人说得那些江湖大佬五迷三道，纷纷纳头便拜，众手下还是对王贤这张能把死人说话的嘴巴，佩服得五体投地！

美中不足的是，招安大会又是以请客吃饭来结束，在镇抚司日渐庞大的赤字上又添一笔，让吴为头疼不已。

就这样接连三天，王贤马不停蹄地转遍了所有关押武林人士的诏狱，当场说服率依然保持在傲人的八成以上。而且之前没有当场答应的人中，也纷纷透过看守，向王贤表达自己想清楚了，决定跟着干的意思。最后两千余武林人士，竟被王贤收编了一千八百多人。至于剩下的二百多人，王贤就不再理会了，过几日便转到真正的诏狱里，任其自生自灭……

就在这时，莫问和程铮也率卫队过江了。正如之前所料，既然王贤已经回京，对方也就没兴趣再对付他的卫队了。不过饶是如此，生性谨慎的莫问，还是将部下分散开来，每次只过江百人。在北镇抚司的接应下，用了大半天时间，安全地将部下全都带过了江面。

莫问是最后一批过江的，待他下船时，已经是黄昏时分了。他站在船头，只见王贤立在江边翘首以待，两人对望片刻，都有唏嘘之感。

“军师。”莫问走下船板时，已经恢复了往日的冷静刻骨，一丝不苟地向王贤行礼。“末将所率一千一百人，已经悉数过江！”说完有些低沉道：“但板桥驿阵亡的一百二十名兄弟，却连尸首都找不回来了……”

板桥镇一役，虽然是一场完胜，但凶残的敌人，尤其是那些倭人，还是给他们造成了莫大的伤亡。近百名蒙古勇士丧命倭刀之下，还有在院内战斗牺牲的二十几名白甲兵和贴身护卫，把生命永远地留在了那里。当时的情况下，根本来不及收拾袍泽的遗体，但回京后王贤第一件事，就是让镇抚司的人去收尸……就像他在漠北、在广灵做得那样，不能让烈士生归故里，也要让他们在故乡安息。这不仅是对死者的告慰，也是对生者的鼓舞。

可当手下抵达板桥驿时，却骇然发现，那里的驿站还在接待来往的官员，自然也找不到一具尸首，甚至连厮杀的痕迹都难以发现。询问驿丞，驿丞只是说前几日因为凤阳卫要在此区域演武，命他们回避几日。至于之间发生了什么，他们也是茫然不知。

不过镇抚司的人还是能从砖缝中，发现了没清洗干净的血迹，证明那场

恶战确实存在，只是被人事后仔细清理了战场。王贤他们也没指望把板桥驿一战捅到皇帝那，只是为找不到烈士遗体而十分难过……

“我已经下令追查到底了。”王贤恨声道：“所有参与这件事的人，一个也不放过！”

“嗯。”莫问点点头，低声道：“必须要用鲜血和人头，震慑住那些敢在太岁头上动土的家伙！”

“嗯。”王贤点点头，道：“一切等回京再说，我还有很艰巨的任务交给你呢。”

“什么任务？”一听有任务，莫问倒来了精神……

“这是一场艰巨而特殊的战役。”王贤翻身上马，对与自己并辔而行的莫问道：“你的敌人是纪纲手下的锦衣卫密探，你的任务是把他们在北京城内外的据点全部拔掉，换上我们的旗帜。你的士兵，是一群既能打又有能耐的武林人士。但这些人凑在一起就成了一盘散沙，根本没法和组织严密的锦衣卫密探去斗，所以就看你能不能把他们捏成整体，战而胜之了！”

“……”莫问一时无语，半晌方道：“军师，我是一名军人，我擅长的是战场厮杀，不是领导帮派……”

“哎，其实张五来担当这个差事更合适。”王贤叹气道：“但是他放不下那些教徒，来不了京城。我想来想去，只能杀鸡用牛刀了……”

“军师过奖了……”莫问正色道：“属下不是有意推脱，实在是怕难以胜任，坏了军师的大事……”

“还真是大事。”王贤笑道：“这次我们的计划乃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目的是将纪纲的注意力，全都吸引到你这边，以掩盖我们真正的行动。”说着叹气道：“这注定是个吃力不讨好的差事，既然你不愿意接，我想想看别人行不行……”

“军师这样说……”莫问苦笑道：“属下就是不接也得接了。”

“呵呵……”王贤登时笑起来道：“就知道你不会让我失望的。”

“只是属下真不知道，该如何才能……发展好一个帮派……”莫问无奈道。

“我不是说了么，你就当成一场战役，把京城当成你的战场，把他们当成你的士兵。”王贤笑道：“然后便撒漫去做，我坚信你这把牛刀，牛都能杀

了，杀鸡当然更没问题！”

“大人还真……”莫问除了苦笑还是苦笑道：“还真看得起卑职。”

知己知彼、谋而后动是一名优秀将领的必备素质。回到京城，莫问就开始了详细的调查，一方面要调查锦衣卫探子在京城活动的情况，另一方面要调查那些武林人士的性情习惯。不调查不要紧，一调查才发现，军师交给自己的任务，是何等的艰巨。

首先，纪纲在京城经营锦衣卫密探十余年，早就形成一个组织严密、行藏隐蔽的情报体系。通常人们对锦衣卫密探的印象，总是停留在那些和张狗子一样，游走在街头市面的市井闲汉的程度。但其实那些只是锦衣卫密探体系中，最上不得台面的一种。

更多的锦衣卫密探，是青楼的老鸨、酒店的掌柜、车马行的当家、甚至衙门里的捕头。还有街上卖肉的老头、专门在官员家当管家的中年人、乃至那些官绅家中的姨太太，都可能是锦衣卫的密探。而锦衣卫的密探组织，也就借助这形形色色的身份，隐藏在这座京城内外，让你总是能感受到它的存在，却又无法抓住它的踪影。

这是锦衣卫密探阴柔的一面，至于明面上，则是京城大大小小的帮派，基本上都被纪纲收编，这些帮派仗着纪纲的庇护，这些年来发展很迅猛，要么势力庞大、要么已经转型成半黑半白，总之是盘根错节、根深蒂固。平日里这些恶犬为争抢一块肉骨头，会彼此打得头破血流。但一旦有威胁到锦衣卫的存在，他们便一齐凶猛地扑上去，将敌人撕成碎片。

当了解了这是一个何等组织严密、分工明确的特务组织，莫问也就明白了大人那套到处建暗堂、布密探，类似帮派分子抢地盘的做法，为什么会失败了？人家明暗结合、早将京城经营得固若金汤，岂是轻易可以攻破的？

了解了敌人何其强大的同时，莫问也了解到自己将要领导的是一群什么样的手下。简而言之，就是一群危险分子。详细说来，就是一群前帮派大佬、江湖大豪、武林高手、土匪头子等形形色色、无一善类的家伙，组成的一锅大杂烩。诚然，他们每个人实力都很强，但一个个桀骜不驯、阴鹭难明，更兼毫无组织无纪律可言，而且还有个共同的特点，就是十分张扬。

这很好理解，所谓枪打出头鸟。要不是他们这么张扬，也不至于落到今天这一步。虽说有邓小贤这样吃一堑、长一智的，但这种聪明人毕竟是少数，大多数人还是积习难改。在一次莫问垂询他们，有何克敌制胜良策时，他们纷纷提议要建立京城最大的帮派、要成立江南第一武林门派、甚至有人提议要占领紫金山，当个占山为王的山大王……

那一次之后，莫问再没指望过他们能出什么正主意……

冥思苦想了两天之后，莫问一声令下，把一众江湖草莽拉进了幼军军营，开始了为期一个月的军训，至于负责训练他们的教官，就由五百白甲兵充当了。

一开始这些江湖大佬还觉着站军姿、踢正步之类的挺新鲜。而且他们都是习武之人，哪个也是练过童子功、蹲过马步的，所以那些要求根本难不倒他们。所以头几天，一个个都在比着赛着地逞能，倒也挺顺利但是没过几天，他们便再受不了这种把人当成木偶摆弄的束缚，开始变得忿忿不平，不少人开始想跟教官别苗头了。

对于这些胆敢不从军令者，莫问毫不客气的军法从事。虽然他们都是以一敌十的武林高手，但在北镇抚司的淫威之下还是不敢造次。何况白甲兵也不是易于之辈，尽管单兵实力不如他们，但三个白甲兵组成三才阵，却让三四个高手也无可奈何。

在莫问的高压之下，众武林人士才知道，自己已经没有了退路，只有令行禁止一条路，只好收起性子，一板一眼地接受莫问的操练。就这样一天一天过去，他们竟不知不觉习惯成自然，条件反射性地服从起莫问的命令了。

第六百四十六章合纵

整整一个月的军训后，王贤在幼军军营中，举行了隆重的结业典礼。

三万凯旋而归、征尘未洗的府军前卫将士，在军营校场上整齐列阵！一个月来，这个偌大的校场，只有不到两千武林人士在接受操练，难免显得空荡荡的。此刻却是刀枪如林、旌旗蔽日，杀气震九霄！

那些等待检阅的学员们，虽然都是武林高手来着，但在数万军队集结成的阵势面前，还是忍不住一阵阵胆寒。不过看到这么多精锐军队都是自己一边的，自然也让他们对未来的信心大增……只是他们并不知道，纪纲身后还有个汉王，汉王直接控制的军队，是这个的三倍，间接控制的军队，更是十倍于他们这边。

无论如何，此时此刻，学员的心情还是很激动的，这种心情在见到皇太孙殿下后，更是达到了顶点。知道京城情势危急，朱瞻基亲率大军星夜南下，才刚刚返京，还没来得及去拜见太子，就先来这里出席这场结业典礼……

不过在朱瞻基那张黝黑的脸庞上，看不出任何焦虑，他信心十足地微笑着，朝众学员发表了激动人心的演说，又向他们颁发结业证书和北镇抚司腰牌，可把一群学员给感动坏了。典礼后，朱瞻基又命营中杀猪宰羊、犒赏三军。他和王贤在营中巡视了一圈，两人都被灌了不少黄汤，醉醺醺来到营中点将台上，解开领口吹吹风，心思才恢复清明。

“殿下其实应该去北京的。”王贤道：“皇帝身边光一个杨荣，抵不过赵王等人的谗言。”此杨荣乃内阁学士杨荣，非王贤身边的山西杨荣。

“可南京更需要我，你也更需要我。”朱瞻基叹气道：“谁让我父亲从来不肯招惹是非呢？分身乏术，只能先顾这边了。”

“其实……殿下回来真的太好了。”王贤笑着看向朱瞻基道：“没有你给撑腰，我是不敢轻举妄动的！”

“哈哈。”朱瞻基闻言笑道：“这话真不像你拼命王二郎说出来的。”

“没法子，形势比人强。”王贤苦笑道：“谁让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呢？”

“他们真的已经疯了么？”朱瞻基毕竟离京太久，仅从零零散散的情报管中窥豹，还是有些难以置信。

“殿下只消亲自观察几天便知。”王贤叹气道：“我判断汉王和纪纲已经失去在朝堂斗争中获胜的信心，横下心要鱼死网破了。”

“这两个疯子！”朱瞻基恨声道：“我要让他们死无葬身之地！”

“可太子殿下和那班文官不这么想。”王贤郁闷道：“双方都已经要你死我活了，却还想着要不损道义，只肯被动防守，不许我们主动出击。”

“我父亲就是太迷信圣人之言了。”朱瞻基也无奈道：“那些文官一拿孔孟之道说事儿，他就无条件信服。”说着看看王贤：“你没劝劝他？”

“我能劝的都劝了。”王贤道：“可殿下只许我对付纪纲，不许我对付汉王。”

“……”朱瞻基寻思片刻道：“你别多心，其实这也是我父亲对你的爱护。”说着咬牙道：“你只管专心对付纪纲，我那皇叔就交给我来对付！我父亲管不着我！”

“只能这样了。”王贤点点头道：“不过你要千万注意安全，我担心他们会铤而走险。”

“嗯。”朱瞻基知道王贤在板桥驿的遭遇，自然不会大意，重重点头道：“这次不同于以往的勾心斗角，而是一场真正的战争，你也要注意安全。”

“是。”王贤颌首沉声道：“不过被动挨打从来不是我们的风格，我要让纪纲付出代价！”

“不错。”朱瞻基道：“我父亲对汉王束手束脚，但对纪纲却没这个顾虑，你只消放手去做，一切责任我为你承担。”

“有殿下这句话，我就和他们拼了！”王贤一挥拳道。

今天是放告的日子，应天府衙门外挤满了告状的人群。当值的推官光状纸就收了二百多份，其中多是控告父兄被打死打伤、妻女被奸淫调戏、家产被侵夺霸占的重案。这些案子，要是放在以前，哪一件都是要重点督办的案子，但这阵子已经是司空见惯，那李推官一边心中暗叹，一边安抚百姓道：“你说你们惨？还有比你们更惨的。好比十天前，牛家村的一家七口灭门案，通顺仓过火案，这些重案要案还在侦破中。得等这些案子破了，才能轮到你们的案子……所以先回去等着吧，到时候自然会传你们过堂。”

百姓虽然心有不甘，但在李推官连哄带吓之下，只好快快散去。待人群散了，依然没挪脚的几条汉子，便显得分外扎眼。

“你们怎么还不走？”李推官边说边抬头，但看清几人的身形后，却面色一变道：“几位是镇抚司的人吧？”

“北镇抚司，王贤。”被护在中间的一个汉子，掀起头上的斗笠，露出一张年轻俊朗的面庞。

“哎呀，是王大人！”王贤来应天府衙不是一天两天了，李推官自然是认识他的，忙起身相迎道：“快里面请，下官这就去通报。”

王贤刚进了后衙，便见薛居正迎了出来，忙躬身施礼道：“薛府尹！”

“王大人快里面请。”大家也算是老交情了，薛居正忙一把扶住，拉着王贤也不进客厅，直接就入了内签押房。

“回京快一个月了吧？”薛居正亲自给王贤斟上茶。

“整一个月了。”王贤接过茶盏轻呷一口，笑道：“上好的云雾。”

“你还有心情品茶。”薛居正苦笑道：“老夫都快愁死了。”

“我也是苦中作乐。”王贤笑道：“说起愁事来，怕是要比薛大人更胜一筹。”

“好，那我就直说了。”薛居正知道王贤不喜欢绕弯子，干脆直接问道：“现在京城乱成这样，那些牛鬼蛇神折腾得百姓民不聊生，你管是不管？”

“当然是要管的，不然来这应天府作甚？”王贤正色道：“府尹大人，明人不说暗话，那些胡作非为的帮派分子，暗中都是有锦衣卫撑腰的，你敢和我联手绞杀么？”

“老夫是不会掺和你们之间的恶斗的。”薛居正说着话锋一转道：“不过，我身为应天府尹，有除暴安民之责，谁让老百姓过不下去，就是我的敌人！”

“哈哈，有府尹大人这句话，我心里就有底了。”王贤笑道：“那就让我们一起，还京城百姓一个安宁吧！”

“希望不要前门驱狼，后门进虎。”薛居正目光复杂地看着王贤。

“你就算信不过我，还信不过太子殿下？”王贤笑问道。

“我当然信得过太子殿下。”薛居正苦笑道：“哎，要早知道会是这样，当

初打死我也不会二进宫的。”

“我要是知道这样，还打死不会接手北镇抚司呢。”王贤深有同感道：“你我为人臣子，身不由己，向来只能任人操弄。只有尽本分，听天命了。”

“也只能这样了。”薛居正绝非常人，一旦下定决心，也就不再废话。“王大人准备怎么干？”

“我听说薛大人这些日子，接到了许许多多状子？”王贤问道。

“是，刚才大人也应该看到了。”薛居正叹气道：“京城百姓遭了殃，自然要找地方说理。说来惭愧，本官薄有清名，老百姓就认准了我这里。然而光我应天府，实在是孤掌难鸣，只能先接下状子，劝回苦主，实在是愧对百姓啊！”说着目光炯炯地望向王贤：“但如果北镇抚司能和应天府联合执法，情况就不一样了！”

“那样薛大人就说不清楚了。”王贤正色道：“薛大人是个好父母，我不能让你也卷进这团浑水里。”

“也顾不了那么多了……”薛居正沉声道。

“其实大人只需要发下悬赏文书。”王贤笑笑道：“然后准备好银子，再把顺天府的监狱扩容几倍就成。”

“哦？”薛居正一听就明白，王贤也不准备出动明面上的力量：“这样当然好了，不过不知老弟有什么顾虑？”

“这是一场漫长的战役，现在只能算是热身。”王贤道：“对方既然出的是杂牌，我自然也要用杂牌对付他们。”

“哦……”薛居正一寻思，就明白了王贤的意思：“这阵子听说大人把那些武林人士收编训练，应该是用在这里的吧？”

“这些人还有大用，现在不过是小试牛刀。”王贤道：“府尹大人要是手头宽裕，不妨把赏格定的高一些……”说着苦笑一声道：“不瞒你说，这些家伙的一应开销，快要使北镇抚司压垮了……”

“呵呵……”薛居正捻须笑道：“应该的应该的。”王贤这法子对他来说，实在是再好不过，要知道应天府的捕快官差，都是京城本地人氏，和那些地头蛇盘根错节、蛇鼠一窝，若靠这些人抓人，恐怕就像宋公明私放晁天王一样，这边不等出动，那边就先通风报信去了，根本指望不得。否则薛居正也不至于到现在按兵不动……

第六百四十七章百恶榜

薛居正说做就做，第二天，京城内外各处告示牌上，便张贴出了数张巨大的悬赏告示，告示上密密麻麻写满了的人名，旁边还有头像和赏格。赏格最高的达五千两银子之巨，中等的也有千两左右，最低的则是二百两。就算是二百两，在寻常人看来，无疑也是笔巨款了。但是人们只敢围着告示牌窃窃私语，甚至连高声讨论上面的人名都不敢。

因为那上面一张张恶狠狠的面孔，无一不有着凶名赫赫的恶名，他们或是称霸一方的坐地虎，或是在江上下人肉混沌的混江龙，至不济也是欺行霸市的恶霸头子，卖人肉包子的黑店老板，总之尽些京城内外的恶人头子，他们无一不背着人命案子，血债累累者更是不在少数，但他们依然在京城逍遥自在。任谁都知道，这些人背后定然有什么大靠山。

什么大靠山？锦衣卫大头子纪纲是也！有了纪阎王的庇护，他们才能在这天子脚下，连堂堂刑部、顺天府都不敢管。这样一些连官府都治不了、手下小弟无数的凶神，又岂是老百姓敢随便议论的？

“这是应天府推出的个百恶榜。”有识字的为旁边人介绍起来：“薛府尹给应天府境内的恶人排了个座次，但凡榜上有名者，百姓皆可捉拿后向应天府领取赏金，生死勿论！”

“啧啧，薛府尹可出血本了，这得多少钱啊？”有人感叹道。

“哎，连薛青天都开始来这套了……”但也有百姓持不同看法，叹息道：“连他堂堂应天府尹都不敢对付的凶神，还有谁活腻了敢招惹他们？”

“就是，悬赏再多有什么用？也得有命去花啊？”众人纷纷附和道。

众人正议论着，人群后面一阵骚动。

“闪开闪开！”一群凶神恶煞的汉子推开人群，簇拥着一个独眼龙来到榜前。那独眼龙穿一身华丽的直裰，腰间却系着缀满铜扣的大宽腰带，还敞着怀，露着护心毛，虽然打扮的有些怪异，但也算是威风凛凛！

他的手下也都穿着大褂敞着怀，露出腰里的一截尖刀。大明朝规定，百姓是不许携带利刃的，他们却敢在这天子脚下，肆无忌惮地藐视王法！

一看到这独眼龙，许多人便畏惧地缩脖退后，有些不认得他的，小声问道：“这谁呀？”

旁人不敢言语，指指榜上靠后的位置。那些人顺着所指一看，名列第九

十七位的名叫赖三，人送诨号独眼龙！再一看画像，可不正是眼前这位么？

“赖三爷是这条街上的老大，手下好几十个凶横的小弟，这街上所有店铺都得向他交保护费，下馆子那是从来不用钱的……”旁人小声补充着榜单上没有的资料。

赖三的手下听了十分得意，脸上写满了骄傲，胸膛挺得老高。但他们的老大却一脸寒霜，啐一口浓痰，骂道：“他妈的，得意个屁！老子差点就倒数第一了。”

小弟忙劝道：“老大，这榜单也不是全作数的，再说，临街的黑狼老大，还没捞着上榜呢。”

“嗯。”赖三一想也是，顺天府管着这么多地方，自己能排上前一百，已经很有面子了。正要自吹一番，却看到有个头发花白、面色阴沉的瘦高男子，不知何时站在了一旁。赖三一脸骄傲登时化为谦卑，点头哈腰地上前请安道：“这不是白鹰大爷么，什么风把您老吹来了？”

一听独眼龙说出‘白鹰’的名号，人群纷纷倒吸冷气，然后一齐往榜单上看，竟有些激动起来：“是排名第十九位的白鹰，那可是以一当百的绝世高手！”

“是啊是啊，十年前我在船上，有幸看过鹰爷力战数十高手，最后把他们统统杀光！”人的名、树的影，虽然同样是恶棍，但人们提起白鹰来，显然要比对赖三恭敬多了。

“鹰爷是长江上第一大帮派，大江盟的护法长老，身份老尊贵喽，想不到能有幸在这里见到。”众人纷纷仰慕地看着那头发花白，面容冷峻、标枪一般挺立的中年男子。

那叫白鹰的中年男子，对旁人的议论丝毫不感兴趣，他打量下那独眼龙道：“你是？”

“小人赖三，那次大江盟陈帮主过寿，小人还去送过礼呢。”赖三越说越没底气道：“在院子里向鹰爷请过安的……”

白鹰认真地想了想，终是摇头道：“不记得了。”

“鹰爷贵人多忘事……”赖三老脸一红，指着那榜单的末尾道：“小人这次能跟鹰爷同榜，不胜荣幸。”

顺着他所指，白鹰看了他的名号一眼，淡淡道：“原来是赖三爷。”

“不敢当不敢当，您叫我一声三儿就成……”赖三的骨头都酥了，忙点头哈腰道：“小人觉着这个榜单编得太差劲，您老怎么数都该排进前十才对。”

“强中自有强中手，能名列十九，我心满意足。”白鹰虚怀若谷道。

“鹰爷太谦虚了！”赖三忙捧眼道。

旁人一听，心说乖乖隆地洞，看到没有，人家都把这榜单当成江湖座次榜了，根本一点都不害怕。

“官府排出这个名字，倒省了江湖同道一番争执。”白鹰淡淡笑道：“也算是一件好事。”

“就是就是，这榜单也就这个用处。”赖三继续捧眼道：“别说鹰爷，小人不信有人敢动我一根汗毛！”

“呵呵……”白鹰淡淡一笑，双拳爆出一阵脆响道：“还真期待有人能揭榜！”

“只可惜，要让鹰爷失望了，哈哈……呃！”赖三放声大笑起来，笑声未落，便被人从背后一脚踢飞，重重拍在告示牌上，笑声戛然而止。

白鹰神情一沉，虽然他不认识这个无名小卒，但对方胆敢在他白鹰面前行凶，那就是看不起他！

“朋友！”白鹰霍然转身，只见几个黑衣草帽，脚踏黑靴的男子立在身后，“也太不把我白鹰放在眼里了吧？”

“白鹰是什么东西……”一个黑衣男子哼一声。

另一个黑衣男子道：“百恶榜上排名第十九，赏格两千两！”

“哈哈，竟然这么轻松就逮到一条大鱼，让俺来会会他！”一个身材魁梧的黑衣人亮出一双掌心黝黑的铁掌！

“铁砂掌！”白鹰瞳孔一缩，不禁冷笑道：“看来诸位还真有点本事，可惜想靠这悬赏发财，实在是打错了主意！”话音未落便双手成爪，怪叫一声朝那大个子扑上去！

“来得好！”大个子早就蓄势待发，见状立即挥舞一双铁掌迎敌，双方利爪生寒、铁掌生风、化成两团影子，你来我往、战在一处！

见双方一言不合，便打在一起，看热闹的老百姓忙一哄而散，躲得远远

地.....继续看热闹啊！

这时候，那赖三也在手下的搀扶下起来，擦一把长流的鼻血，怒骂道：“谁他妈敢偷袭老子，老子非把他手脚砍断，丢进长江里喂.....呃.....”

赖三话没说完，就见一个身材矮壮的黑衣人走到面前，这些人脸上都涂了黑炭，也看不出本来面目，只能从他那精光四射的一双招子中，看出这是个内家高手。

“你不是说没人敢动你一根汗毛么？”黑衣人冷冷看着赖三，就像在看一个死人，他倏地一拳出去，就把躲在两个手下身后的赖三一把提溜出来。再一把，竟硬生生将他一大从头发连着大块头皮扯了下来！

“啊.....”赖三登时没人声地惨叫起来，挥舞着手脚朝他打去：“都傻愣着干啥？快杀了他！”

赖三的手下这才回过神来，忙从腰间抽出剔骨尖刀，咬牙切齿朝矮壮汉子捅去！矮壮汉子不躲不闪，任两柄刀子刺到肋间。

“啊！”人群爆发出一阵阵惊叫，许多人不忍地闭上眼，也有胆大的瞪着眼，想看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的喷血景象！

哪知就在刀要入体的一瞬，他突然动了，那矮壮的身体如游鱼一般，擦着两柄刀刃便揉身上前！只见他怪叫一声，突然放开赖三，一双醋钵大的铁拳，炮弹一般朝左右轰去。两个持刀的汉子毫无反应，便都被他重重击在面颊上，同时惨叫一声，吐血倒飞出去一丈远，轰然倒地后，两腿抽搐不知死活。

看到这男子的强横表现，赖三其余的手下登时傻在那里，不知该打还是该逃，男子也不跟他们客气，一阵拳脚飞舞，六个大汉便纷纷倒飞出去，步了前两位的后尘。

看到自己的手下转眼都被打趴下，赖三彻底傻了，两腿战栗，牙齿打战道：“好，好汉爷饶命.....”

“现在知道求饶了？”矮壮汉子狞笑一声，重重一拳打在赖三的面门上。“晚了！”

这一拳怕是有九牛二虎之力了，赖三重重摔在告示板上，竟把那两根粗圆木支撑的告示板，震得晃动起来！

再看那赖三，已是七窍流血，生死不知地躺在地上.....矮壮汉子郁闷地啐一口道：“不过瘾！”

“杀人了，杀人了！”片刻错愕之后，人群终于惊慌地四散而逃，一边逃还一边叫唤：“可了不得了，出人命了！”

第六百四十八章报复

“杀人了，杀人啦……”

人群一哄而散，几个黑衣黑面人却若无其事立在那，显然也都是杀人不眨眼的家伙。

“嘿嘿，三哥你太慢了。”那矮壮的黑衣人见铁掌和白鹰仍没分出胜负，提着那双醋钵大的拳头就要上前相助：“俺都收拾了九个了！”

“你给我滚远点！”铁掌却不许他帮忙，一边和白鹰打着，一边骂道：“我这一个能打那些废柴一百个！”

“呵呵，承蒙朋友夸奖。”白鹰闻言也出声道：“许久没碰到你这样的高手了，何必要打生打死？我们不如把酒言欢？朋友若是手头紧，区区两千两银子，在下还是出得起的。”

两人说话时，拳脚上可都没慢下来，可见都还行有余力。但白鹰说话明显比铁掌更连贯，在实力上似乎要略胜一筹。但是他的心情明显比对方要来的紧张，因为对方还有三个类似的高手在虎视眈眈，若是这些人见势不好，一拥而上，自己非得撩在这儿不可……他自认为是京城有数的高手，所以不像别的大佬那样前呼后拥，素来是独来独往的，谁想到这次竟然一下遇到四个直逼自己的高手，真是常走夜路终于碰到了鬼！

不过白鹰也没绝望，因为大江盟是京城最大的帮派，堂口遍布京城内外，这附近就有他徒弟开的武馆，听到打斗声肯定很快会过来救援的。

所以经验丰富的白鹰一面说软话试探对方，一面拖延时间等待援兵。对方果然中了计，那铁掌大笑道：“让你做个明白鬼，银子只是个彩头，不管有没有、有多少，都得要你的狗命！”说完，开碑裂石的铁砂掌，愈发凌厉的朝白鹰的身上招呼。

“我与你往日无怨素日无仇。”白鹰见招拆招，沉声问道：“你等为何非要置我于死地？”

“因为……”铁掌故意一顿，下一瞬却放声大笑道：“老子看你不顺眼！”

“老三少废话。”见两人磨叽起来，领头的黑衣人不悦地呵斥道：“没看出他是想拖延时间？”

“啊！你耍我！”铁掌怪叫一声，终于不再留力，使出浑身解数朝白鹰招呼。

“老四，你去帮他！”头领又下令。

“大哥，我能行的！”铁掌忙道。

“这里不是你斗狠比武的地方，当心军法从事！”头领喝一声：“老四快上！”

“哦。”那矮壮汉子应声上前，刚要抡起铁拳朝白鹰招呼，突然听到几声暴喝：“住手！”

循声一看，只见几十条身穿白色武士服的汉子，倒提着长刀棍棒飞奔而来。

白鹰见状大喜，一招‘鹰击长空’击退铁掌，反身急退一丈，转眼便被那群武士围在当间。

“朋友既然敬酒不吃吃罚酒。”见来了援军，白鹰的气势大盛，睥睨着四人道：“那就休怪我无情了！”

“胆敢对我师父下手，明年的今天便是你等的忌日！”为首的一名武士，擎起手中的偃月刀，指着几个黑衣人道。

“哈哈。”哪知道铁掌放声大笑道：“百恶榜排行第三十四名的小关胜也来了！”

“又是一千两银子！”铁拳也大笑起来，一副有恃无恐的架势。

“来得正好，都别走了！”为首的黑衣人打个唿哨，临街店铺中便涌出近百名手持各色兵刃的黑衣人，楼上还有弓弩火枪手压阵，竟成了瓮中捉鳖的架势。

“不好，师傅！”小关胜见对方呈天罗地网的架势，便知道自己逃不掉了，忙急声道：“徒儿掩护，您先走！”

“都走不了了。”白鹰却惨笑一声道：“放下兵刃吧……”

“师傅，我们和他们拼了！”小关胜却不肯轻易投降道：“未尝不能杀出一条血路！”

“傻孩子，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白鹰低声道：“纪都督不会不管我们的……”

“师傅……”听了白鹰后一句话，小关胜的血勇之气登时为之一泄，咬牙道：“丢下兵刃……”

‘铛铛咣咣……’伴着兵刃落地之声，小关胜的手下纷纷丢下了长刀和铁棍。

“绑了！”黑衣人的首领自然不会客气，一声令下，几十名黑衣人上前，将白鹰和小关胜等人捆将起来，押送上早就准备好的囚车。

“撤！”黑衣人首领又是一声令下，街道两侧楼上的弓弩手便消失得干干净净，一众黑衣人也快速闪入小巷，无影无踪。

过了好一会儿，受惊的百姓才小心翼翼地走上街面，刚才的一切，就像一场梦一样……

临街的酒楼包厢中，王贤负手立在窗前，之前的情形尽收眼底。

“大人出招真是神鬼莫测。”身后的杨荣佩服得五体投地道：“当初谁能想到，一场行刺汉王的案子，竟然让大人聚集起这么多的高手，还能将其收为己用呢？”

“我只是想了个点子。关键还是吴为和莫问。”王贤却谦逊道：“没有吴为大量的前期工作，他们不能那么痛快接受招安。没有莫问的驾驭手段，他们也不会这么令行禁止。”说着颌首笑道：“不错，仅仅个把月时间，就已经有模有样，我就知道莫问有这个本事。”

“莫将军确实厉害。”杨荣自叹不如道：“若是换了属下，真不知该如何镇住这么多江湖人士，更别说为我所用了。”说着笑道：“尤其是想出这个百恶榜的法子，更是扬长避短，把我们的战斗力凝成一双拳头，将分散的敌人各个击破！”

“你能这么想，就说明你也不差。”王贤笑道：“不过也别太高估这法子，估计也就是头两天好用，后面对方肯定会想出对策来的。”

“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一旁的吴为笑道：“谁怕谁来着？”

这一天，是京城大佬和恶霸们的受难日。

一样的场景在京城内外各处上演着。一群群武功高强的黑衣人，冲进一座座赌场、一处处青楼、一个个堂口，以犁庭扫穴之势，将那些不可一世的地头蛇斩首除根，一击成功随即撤退，根本不给对方反扑的机会。

到了下午时分，百恶榜上的名单，已经去了整整三十一人，一时间，江

湖大佬们惊恐莫名，街头恶霸们更是噤若寒蝉。噩耗源源不断传到锦衣卫衙门，纪纲纪都督的愤怒可想而知！

“混账！”纪纲脸色铁青、双目血红地詈骂着一众徒子徒孙道：“你们的手下都是摆设么？怎么不反击呢！”

“老祖宗息怒。”王谦小心翼翼道：“我们接到警报就去支援了，可那些黑衣人来去如风，等我们杀到，他们已经不见踪影……”

“你们不会守株待兔么？”庄敬也气愤道。

“庄夫子这话说的……”许应先郁闷道：“京城这么多点，我们怎可能一一照应？”

“而且他们一直在暗处盯着我们呢。”王谦委屈道：“我们到这边，他们就去打那边，我们转到那边，他们又去了别处，害我们总是扑空……”

“王贤！”纪纲就是再蠢，也知道是谁在捣鬼了，也只有北镇抚司有这个能力和锦衣卫捉迷藏。气得纪都督一脚踢碎钟爱的元青花立瓶，登时满地碎瓷片。“我要把你碎尸万段！”

“东翁息怒。”庄夫子忙劝道：“他们只是打了我们个措手不及，现在我们只要有所防备，必不会让他们得逞了。”话虽如此，心里却暗叹，王贤那后生，简直是老天降下来对付东翁的魔星，谁能想到当初他一步不起眼的闲棋，能变出这么强大的战斗力？

“嗯……”纪纲吐出一口闷气道：“夫子说该怎么办？”

“一者，命那些家伙都不要出门，全力以赴、严守门户。二者，这次他们之所以一溃千里，皆因对方高手太多，又像军队一样令行禁止，我们必须要给下面人配发强弩、火器，增强自保之力。”庄敬沉声道：“三者，来而不往非礼也，我们要调集军队，围困他们的老巢，把他们堵在里面，捆住他们的手脚，看他们还怎么折腾。四者，东翁应该亲临应天府，逼薛居正撤掉那个什么百恶榜！第五，请汉王派兵支援，以维持治安的名义屯兵街头，这样不仅可以遏制镇抚司的人再兴风作浪，还能趁机夺取京城内外的控制权！”

“嗯……”纪纲寻思片刻，转怒为喜地笑道：“好一招将计就计，不错不错！”说着拍案道：“就这么办！”

是夜，月黑风高，北镇抚司衙门内灯火通明。

王贤立在衙门正堂前，看着堂前百余位麾下将领，熊熊的火把和通明的灯笼，映在他幽黑的眸子上，反射出两团熊熊的火。

镇抚司百户以上，以及府军前卫千户以上的官员，半数肃立在堂下，每个人都紧绷着脸，眼里透着兴奋的光！虽然大人还没有具体下令，但已经让他们的部下换穿黑衣，做好战斗准备……王贤身后的一众将领，也都板着脸，每个细节无不显示着今晚将有异乎寻常的行动！

第六百四十九章黑夜行动

乌压压站满人的院子里，却只有火把燃烧时偶尔发出的‘劈啪’声。

王贤咳嗽一声，终于开了口：“各队的人马都准备妥当了？”

“回大人，都准备好了！”

“回军师，都准备好了！”

众部下一齐沉声应道。

“打开各自手中的竹筒。”王贤又沉声道：“上头是你们今晚的行动目标。”说着抬头望了望天上偶尔露出一角的月亮，道：“从亥时初到寅时末这段时间，能抓多少抓多少，寅时一过立即收兵，听明白了么？！”

“喏！”众将一齐应下。

“到亥时了么？”王贤看看帅辉。

“到了！”帅辉高声禀道。

“分头出动吧！”王贤沉声道：“神挡杀神，佛挡杀佛！”

“喏！”众将齐声暴喝，向王贤行礼后便鱼贯退出，不一会儿，整个镇抚司衙门都沸腾了，又过了片刻，衙门前后大门洞开，一队队身穿黑衣的锦衣卫列队而出。

同样的场景，在府军前卫的军营上演着，数以万计的身穿黑衣的府军前卫官兵全副武装开出军营，杀向京城各个角落。

同样的场景，在京城以外同样上演着，以演习拉练为由，两天前开拔出城的两万名府军前卫官兵，也同样着黑衣、全副武装杀向京畿各处！

静谧的夏夜被兵荒马乱之声打乱，百姓们从睡梦中惊醒，惶恐地透过门缝向外张望，只见街上到处都是官兵，还有应天府的官差在敲锣高喊：“官府捉匪，闲人回避！官府捉匪，闲人回避！”

见不是有人造反，老百姓这才放下心来，继而又担心地把门窗关好顶住，唯恐有贼人逃进来。

那些百恶榜上的帮派分子却傻眼了，他们下午才接到老祖宗的命令，让

他们聚集在一处抱团御敌，以免被人各个击破。傍晚时分，他们刚带着小弟凑到一起，晚上正一边喝酒一边商量着如何应付眼前的局面，就听到外头兵荒马乱起来了……要不是下午时，纪纲派人送来了弓弩火枪，他们非以为姓纪的是在玩兔死狗烹的把戏，让他们聚到一起好关门打狗呢！

城南恶名昭著的黑虎帮总舵，是一个有高墙坚壁的大院子，而且还有城南一霸，百恶榜排行第十的黑虎老大坐镇，其麾下仅在百恶榜上有名的便有五人，可谓城南第一大黑恶势力。是以接到老祖宗的密令，城南各黑帮的老大，便都带着小弟躲进了黑虎帮总舵。十几个帮派千把百人，加上黑虎帮自己的三百多人，把个偌大的院子塞得满满当当。

这么大的动静，自然瞒不过北镇抚司的密探，这里也就成了官军突袭的重点，几乎是第一时间，数千官军便将黑虎帮总舵围得水泄不通！

“大哥，不好了，外面乌泱泱全是官军！”百恶榜上排名第六十六的金毛犬，一脸惊恐地跑进来对黑虎大哥道：“老祖宗不是说要派军队堵着不让他们出来么？”

“谁能想到他们今夜就发动呢！”黑虎能名列京城十大恶人，自然不是等闲之辈，沉声道：“这京城虽然没了皇帝，但做事情还是得讲规矩，老祖宗就是想调兵包围镇抚司，最快也得明天……”

“可北镇抚司怎么想调兵就调兵？”恶人榜上排名第五十位的，城南乌衣帮帮主嚷嚷道。

“他们……不讲规矩。”黑虎大哥也郁卒了。

“大哥，现在不是扯犊子的时候，快想想怎么办呢？”恶人榜排名第四十六位的‘花狐貂’林海着急坏了。

“不必慌张，我们黑虎堂总舵经营数年，外面看起来像是一般的深宅大院，但其实内力布满了机关工事。”不愧是黑虎大哥，依然一脸镇定道：“就是最精锐的军队在外头，没有个把时辰也休想攻进来！”

“个把时辰，那敢情好……”众人这才稍稍安心，心说个把时辰，足够锦衣卫的人来增援了。

“诸位！”看着满堂的帮派老大，黑虎老大觉着自己应该来个慷慨激昂的演讲，在众人心中彻底树立起领袖形象。

众人都望向黑虎，只听黑虎洪声道：“所谓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值此存亡之际，我等要率弟兄们与敌血战到底，方不坠凌云之志！”话音未落，便听外头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震得黑虎老大登时就忘了词，“那个，我等同

舟共济，那个，我与尔等生死与共……”

话音未落，又是一声巨响，震得房梁上扑扑簌簌直落灰，也让黑虎彻底失去了演讲的兴致，倍感恼火地问道：“什么情况？！”

“大，大哥。”又一名头领跌得撞撞进来，脸上写满惊慌道：“大事不好了！”

“镇定点，天塌不下来去！”黑虎老大黑着脸呵斥道。

“官军用炸药把院墙炸开了一段，竟然还把洪武大炮推了上来……”那头领下一句话，却把黑虎惊得一屁股坐在金交椅上。

“什么？”黑虎难以置信，北镇抚司是疯了么？用炸药炸墙就不说了，竟然还用上了明军攻城的终极武器——洪武大炮。

“黑，黑虎老大！”一个帮派首领吓得脸色煞白道：“这下怎么办？我们的火铳弩弓，可没法跟大炮对轰啊！”

话没说完，只听轰的一声炮响，一枚炮弹以雷霆万钧之势正中黑虎堂，登时震得门窗粉碎，重重砸在墙上的猛虎下山图上。

堂中众人吓得全趴在地上，待其才从惊恐中抬起头来，只见那墙上狰狞的猛虎脑袋，已经变成了一个冒着白烟的铁球……

“哎，加了大人所说的望山，打得是挺准了。”看那一炮正中黑虎堂，程铮却不满意地叹气道：“可惜还没研究出大人所说的爆炸弹，不然这一下就结束战斗了。”

“要求不要太高……”披着黑色斗篷的王贤淡淡笑道：“一口吃不成个胖子。”

“只能这样了……”程铮叹口气，大声吆喝道：“孩儿们，把所有炮弹统统打进去！”

“喏！”炮手们领命而行，五门洪武大炮火力全开，一枚枚炮弹呼啸着打进院中，那炮弹虽然是实心的不会炸开，但力道大得惊人，别说被砸上，就是擦上一下也要去半条命。院子里人又密集，一颗炮弹能砸中十来个人，登时惨叫声连绵不断！

黑夜扩大了恐惧，听着惨叫声不绝于耳，院子里的帮派分子全都趴在地上不敢抬头，……

“冲！”炮声一落，府军前卫的将士们便杀入院中，这些经过连番大战洗礼的官兵，无论是单兵作战还是阵势配合，都已是大明军中出类拔萃的精锐，他们无情地挥舞兵刃、如快刀割豆腐一般，快速地推进包抄，将院中的帮派分子分割包围，收割庄稼一样砍杀着一条条生命，院子里登时变成了修罗斗场，很快便血流成河！

那些帮派分子平日里好勇斗狠，自诩为杀人不眨眼，却哪曾见过这般毫无人性的屠杀，一时间，许多人更是吓得哭爹喊娘，屎尿横流，毫无招架之功……

许多帮派分子纷纷丢下兵刃，跪地求饶，剩下的死硬分子仓皇退到黑虎堂外负隅顽抗，不过盏茶工夫，黑虎老大引以为傲的防御体系便土崩瓦解，这就是精锐军队和帮派分子之间悬殊的实力差距！

已经被炮弹轰得千疮百孔的黑虎堂中，火光映照着一张张惊慌失措的脸，所有人都望向黑虎老大，想看看他还有什么办法？

黑虎老大早已是目眦欲裂，黑虎堂十余年的基业毁于一旦，他的心都在滴血，刷地抽出明晃晃的虎头刀，咆哮起来：“奶奶的，老子和他们拼命了！”

“大哥冷静啊，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金毛犬和花狐貂忙拉住他，惨声道：“现在出去就是送死！我们还是从密道撤退吧！”

“那外面的弟兄怎么办？”别的帮派大佬忙问道。

“顾不了那么多了，他们只要投降，官府还能赶尽杀绝不成？”金毛犬道：“官府却不会留我们的性命！”

“……”众人一下都不说话了，显然默认了他的道理。

花狐貂把黑虎老大的金交椅拉开，露出一个黑洞洞的密道。“这是我们黑虎堂花大力气挖的密道，一直通往秦淮河边，想不到今天用上了！”

“哎……走！”黑虎老大虎目滴血，咬碎钢牙道：“今日之仇，来日必将血债血偿！”

“血债血偿！”众人丢下一句场面话，便跟着黑虎老大进了密道。

狠话放出来能像王贤一样兑现的，叫有仇必报！像他们这样只是为了面子上过得去的，只能算是空话而已……

很快，外头死战的死硬分子发现黑虎堂中已经空了，登时齐声问候众老

大的十八辈祖宗，一下子再没了拼命的道理，全都丢弃兵器，抱头跪地投降.....

院内的喊杀声很快停止，将士们冲进黑虎堂，也发现里头已经空无一人，不禁全都傻了眼。

第六百五十章洪武门内

黑虎堂院外，王贤坐在一把交椅上，微闭着双目听手下汇报战况。

“大人，此战杀敌三百余人，俘虏千余人，将士们的损失微乎其微。”程铮有些沮丧道：“但黑虎堂里有地道，那些头领人物都潜逃了……”

“别太苛求了……”王贤却不在意道：“那都是些老奸巨猾的家伙，若说没有密道，乖乖束手就擒，才真叫人奇怪呢。”

程铮微微提高声调道：“弟兄们正在展开追击，一定要把他们缉拿归案！”

“无所谓了。”王贤摇头笑笑道：“我们的目的是捣毁他们的势力，剩下一些漏网之鱼，已经无关大局了。”

“是。”听大人这样说，程铮心里才好过点，方露出一丝笑容道：“大人这手真是绝了，本来这些家伙分散得很，我们没法将其一网打尽，但咱们白日里的行动，让纪纲误以为我们要用那些武林人士对付他的徒子徒孙，结果下令让他们聚成一团……孰料咱们早就等着他们凑在一起，给他个雷霆一击了！”

“虚虚实实，实实虚虚。”杨荣也笑道：“大人的兵法造诣已臻化境了。”

“好了，别拍马屁了。再说我就骄傲了……”王贤从交椅上站起身道：“去别处看看！”

同样的围剿在京城内外展开，不用手下禀报，炮声爆炸声就把纪纲从睡梦中吵醒。

“什么情况？”纪纲赤着脚走到屋外，只见庄敬也急忙忙披衣出来，两人相视都有些错愕，错愕之后又面现惊恐。

“好像是外面在打炮……”庄敬说完一激灵，使劲拍着大腿道：“坏了，我们被耍了！”

“……”纪纲也一下明白过来，自己被王贤算计透顶了。原先姓王的白天那番凌厉攻势其实只是虚招，真正的目的其实是让他下令，把那些徒子徒孙聚集起来，然后王贤才动用军队和北镇抚司——将其一网打尽！

之所以要选在夜间，是因为每日天黑，皇城九门便会落锁，非皇帝金牌不得开门！而汉王府在皇城之内、他的锦衣卫衙门也在皇城之内，然而后来

分出去的北镇抚司衙门，因为有个偌大的诏狱，却是设在了皇城外。至于那些帮派分子的老巢，自然没有一个设在戒备森严的皇城中，全都在外城和城外……

王贤就是利用他和汉王今晚无法到场，才会如此肆无忌惮地放手杀戮……因为过了今夜，汉王和锦衣卫的兵，将对他的入严防死守，再想放开手脚大干一场是不可能了。

“老祖宗不好了！”纪纲正面色铁青、手脚冰凉，王谦急忙忙进来禀报说：“方才孩儿登上城楼，只见外城四面皆有火光，看位置，正是孩儿们聚集之处哇！”

“王贤……”猜到这个结果是一回事儿，确认这个结果又是另一回事儿，纪纲的雄躯晃了一晃，火光中，一张脸煞白煞白，嘴角竟有血丝隐现：“你欺人太甚了！”

庄敬张张嘴，竟说不出话了。那些主意都是他出的，哪知道竟正中人家的下怀。这就好比打麻将给人家点炮，对信心的摧残实在太大了……

“老祖宗，我们虽然出不去皇城，可袁大人、庞大人他们在外面！”见两人都不言语，王谦只好硬着头皮道：“他们俩兴许能挡住王贤……”

“指望那俩货，没戏……”纪纲恨恨说一声，“更衣！”

自打元至正二十七年，当时尚自称‘吴王’的朱元璋开始为自己营建吴王新宫时起，经过二十五年时间的营建，形成了大明皇宫宫城、与内外皇城并存庞大的格局。宫城是皇帝的后宫，主要建筑是乾清宫和坤宁宫。内皇城是皇帝上朝的地方，主要建筑是三大殿。内阁和六科也设在其中。外皇城最醒目的便是承天门广场，修建有左右千步廊。广场东侧为吏、户、礼、兵、工五部……刑部在皇城之北的太平门外，西侧则为五军都督府和锦衣卫衙门。太子东宫和汉王府等王府邸也在内皇城，由一道森严的城墙，将其与平民的世界分隔开来，而外皇城的正门便叫洪武门！

数十骑武士簇拥着纪纲纵马出了锦衣卫衙门，直奔洪武门下！

“停！”洪武门下火把通明，照得亮如白昼。禁军戒备森严，见有人纵马御街，忙将拒马拦在道中。守门的指挥使王铁沉声喝道：“什么人敢深夜在皇城门前纵马！”

为首的王谦亮出锦衣卫腰牌，厉声道：“快开城门！城外有人叛乱，我家都督要出城平乱！”

“原来是王千户。”平日里低头不见抬头见，王铁自然是认识王谦的，倒

也不敢托大：“敢问纪都督也在？”

“本座在此，王将军请速开城门！莫要耽误了锦衣卫的大事！”纪纲拍众而出，一身麒麟服在火光中分外耀眼。

“末将拜见都督大人。”王铁忙单膝行礼，却不肯让手下移开拒马：“都督有名，末将本当遵从，只是大明祖制，洪武门深夜紧闭，除非有圣旨，否则不得开门！”

“这是急变！”纪纲自然深谙大明律法，急声道：“有急变时可以开门！”

“但那需要监国的谕旨……”王铁一脸为难道：“都督莫怪，末将要是敢擅开城门，可形同造反，那可是要诛九族的啊……”

“混账！”纪纲没时间跟他啰唆，看一眼把手长安们的士兵，知道再啰唆也是废话，便策马转向东安门。

谁知道东安门前，同样的一幕再次上演，守门的指挥使无奈道：“没有皇上金牌和监国谕旨，我们也不敢开门……”

碰了一鼻子灰的纪都督，吐一口浓痰，又策马折回。

“老祖宗，我们去西安门看看？”王谦小声问道。

“去个屁，再碰一鼻子灰？”纪纲骂一声，下令道：“去汉王府！”

汉王府中也早被惊动，朱高煦父子还以为纪纲要抢先造反呢。正忙活着召集亲兵家将，武装起来准备直扑东宫，先把朱高炽那头肥猪剁了再说！谁知点齐人马、刚要出发，就见纪纲满头大汗地进来。

朱瞻坦忙迎上去道：“不是说好了，要一起动手么？你怎么提前发动了！”

“我发动什么了？”纪纲一头雾水，旋即才明白过来，骂道：“不是我动的手，是王贤那个疯子，趁着皇城关闭，在外头大开杀戒呢！”

“啊！”朱瞻坦吃惊道：“他好大的胆子，不怕我们告他造反？！”

“那都是后话，先顾眼前吧！”纪纲说着话，来到王府正殿，见到了已经伤愈的朱高煦。话说汉王殿下不愧拥有大明朝最强横的肉身，受了那么重的伤，才几个月时间，就已经复原如初了。

“怎么回事儿，老纪？”朱高煦一身明黄色甲胄，手持陪他征战多年的黄

金枪，虎目圆睁地瞪着纪纲：“你唱的是哪出？！”

“哪出都不是……”纪纲只好把对朱瞻坦说的话，再跟汉王复述一遍。

朱高煦一听就炸了毛，“啐，这小子好大胆子，把本王当成摆设了么！”

“可不就是么。”纪纲怒道：“不把我们放在眼里了！”

“不过你也是个废物，竟能被挡住出不了洪武门！”朱高煦一挥手，家将牵过他的大黑马，翻身上马道：“看我去开门！”说着打个唿哨，千余名亲兵家将，便紧跟着他浩浩荡荡出了汉王府，转眼间来到洪武门前。

“王铁！”看见拒马横街，朱高煦一挥手中金枪，戟指着那城门卫指挥使喝道：“快过来见孤！”

“王爷……”王铁一见是自己的老上司，手脚就发软了，却不敢上前。因为他头顶上，还站着一名身穿明黄色铠甲，面容酷似永乐皇帝的英武青年。

“呵呵，二叔好威风。”那人自然非朱瞻基莫属。太孙殿下站在洪武门城楼上，睥睨着自己的叔叔道：“您深夜带人出宫，是要去打猎么！”

“呵，我当是谁呢，原来是大侄子啊。”朱高煦一见是朱瞻基，两眼就憎恨地眯起来，声音却带着笑意道：“怎么，你要拦下二叔不成？！”

“岂敢岂敢，只是祖制难违。”朱瞻基笑道：“二叔若没什么急事儿，还是待天亮再出去的好。”

“我怎么没急事？外头在造反你听不到么？”朱高煦黑下脸道。

“正因为情况不明，所以更不能开城门。”朱瞻基还是不咸不淡地笑道：“按照规制，这时候应该加强城防，待天亮后再作计较了！”

“你少在这揣着明白装糊涂！”朱瞻坦啐道：“外头是什么人在作乱，你难道不知道？”

“我不知道。”朱瞻基矢口否认道：“我是奉父命巡视皇城来着！”说着提高声调，一字一句道：“监国太子谕旨——今夜有敢擅开城门者，以谋反论处！”

“这么说，你是打死也不开了？”朱高煦气炸了肺。

“监国之命难违……”朱瞻基还是不咸不淡道。

“拿着鸡毛当令箭……”朱高煦咬牙切齿道：“我看你明天如何收场！”

“明天的事情明天再说，”朱瞻基却无所谓笑道：“哦对了，不是明天，是今天。”

“你给我等着！”朱高煦咆哮起来：“这事儿才刚开始呢！”

“说得对，才刚开始！”朱瞻基也阴下脸道：“二叔尽管放马过来吧！”

“好！好！好！”朱高煦目光怨毒地紧紧盯着城楼上的侄儿，最后还是拨转码头，恨声叫道：“先回去！”

“父王……”朱瞻坦有些傻眼了，素来强硬的老爹，怎么在他最讨厌的侄子面前服软了？

“住口！”朱高煦狠狠瞪他一眼，头也不回地骑马走了。亲兵家将们面面相觑，只好也跟着汉王殿下回去。

转眼间，洪武门前又恢复了平静，只有脸上写满惊慌的王铁等人，忐忑不安地望着城门楼上的太孙殿下。

只见朱瞻基面色如铁，双目杀机迸现！

第六百五十一章兴师问罪

一夜的喧嚣在天蒙蒙亮时归于安静，太阳照常升起，晨光驱散了薄雾，生活仍要继续。

当早起的百姓战战兢兢推开家门，只见薄雾散去，眼前依然是一如往常的熟悉街面，小鸟在啾啾叫着，老牛在吱呦吱呦拉着收粪车，挑着早餐担子的小贩扯着惯常的语调叫卖着：“五香鸡蛋……爆炒牛肚……回卤干……二陈汤……卖喽……”

一切都是这样的平静如常，仿佛昨夜的隆隆炮声、喊杀惨叫，不过一场噩梦而已……然而在大明朝上层，昨夜掀起的这场风波，才刚刚开始呢！

太子东宫。

虽然皇帝北巡，太子监国期间，百官是不用上朝的，但这天早晨，留守京城的文武官员、勋贵公卿，还是齐聚东宫正殿，他们或是面色激动、或是满脸忧虑。不管立场如何，所有人都迫切想弄清楚，昨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这时候，正主还都没来，但已经有不少消息源源不断地汇总而来……

“听说昨天晚上，北镇抚司和府军前卫倾巢出动，把锦衣卫在京城内外的势力连根拔起，铲除得干干净净……”武将勋贵圈子里，建平伯高福一脸难以置信道：“这怎么可能？我怎么觉着自己像在做梦呢？”

“这是真的。”安平侯李安叹道：“早晨起来我特意骑马溜了一圈，什么城南的黑虎堂、城西的丐帮、兄弟会、城北的铁手盟……现在都是应天府的人在站桩了。”说着一脸啧啧道：“这些帮派这些年攒下的家底，全都便宜应天府了，啧啧，一箱一箱地往外搬，加起来还不得上百车！”

“哇，这么有钱？”众武将登时瞪大眼道：“听说这些帮派的后台老板都是纪纲，这下这小子还不得尿血？”

“谁说不是呢，昨天夜里可把咱们纪大人急坏了，可北镇抚司的人贼滑贼滑的，特意选了个他出不去皇城的时间下手，纪纲拉着汉王一起，都没叫开洪武门呢！”

“啊？不会吧，洪武门守将王铁，可是汉王的老部下，还敢忤逆汉王殿下？”

“王铁当然不敢，可当时洪武门城楼上，还站着个太孙殿下呢……”

“呸，这就算对上了……”武将们纷纷惊叹道：“王爷没发飙么？”

“按说该发飙来着，但不知为啥，昨天王爷只骂了太孙几句便转回了……”李安压低声音道：“也不知王爷是怎么想的。”

众武将闻言都是一脸无所谓。毕竟是一起扛过枪的交情，他们向来都是旗帜鲜明地支持汉王殿下，虽说跟他一起造反不大可能，但真要是汉王和太子对上了，他们一定是毫不犹豫站在王爷这边的，自然不愿意看到朱高煦连朱瞻基都不敢惹……

另一边文官们，不像武将们这么粗线条，对昨晚发生的事情，他们都要担忧坏了……

“胡闹、瞎胡闹！”礼部尚书蹇义气得老脸发白道：“竟然敢调动军队，还、还在京城开炮，简直是无法无天，无法无天！”

“是啊。”众文官附和道：“昨晚事变、京师震动，百官心惊不说，消息一旦传到北京，让皇上怎么想？会不会把罪责都算到太子殿下头上？！”

“这个王贤，本来是用他勇于任事，却不是让他胡作非为、给太子惹祸端的！”又一名老臣痛心疾首道：“这下好了，大错铸成、悔之晚矣，悔之晚矣！”

“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有激进分子提议道：“我们待会儿要力请太子逮捕王贤，然后立即向皇上写奏章解释清楚，如此，方能避免见疑于君上，全太子于险境！”

“有道理……”这种建议竟然得到了众文官纷纷附和，可见王贤昨夜的举动，在文官眼里是何等的危险而不可原谅。这倒也不难理解，对脆弱的文官来说，稳定的秩序是他们安全感的由来，王贤调动军队还放炮，严重挑逗了他们敏感的神经，让他们产生了强烈的不安。

正说着，殿外突然一声通禀：“汉王殿下驾到！”

众文武忙停下议论，都到殿外恭迎汉王殿下的大驾。说起来，这还是汉王殿下遇刺以来，头一次出现在公众面前，文武百官自然要隆重迎接、问候钧安了：“看王爷龙行虎步，必然是痊愈了，真是谢天谢地！”

“看到王爷康复，咱悬着的心一下就落回肚子了，哈哈哈，太好了太好了……”

“呵呵，诸位别来无恙……”朱高煦面上罩着一层阴云，此刻也不过是稍

稍露出一丝笑容：“托父皇的洪福，孤又是一条好汉了，却让某些人失望了，哈哈……”说话间，他冷冷瞥一眼蹇义等众文官，众文官只觉一阵冷飕飕，全都低下了头。

“废话少说，本王今日所来，为的昨晚京城惊变之事！”朱高煦说着昂然进殿，扫视一圈道：“我大哥怎么还没出来？莫非还没起床不成？！”

“回王爷，太子殿下正在召见应天府尹薛居正。”东宫的太监忙恭声道。

“他们在干什么？串供么？”朱高煦火气十足道，凌厉的气势压得殿中众人喘气都难。

“二叔这大清早的，是吃了炸药不成？”一把浑厚的声音，打破了朱高煦的气场，酷肖皇帝的太孙殿下，器宇轩昂地出现在殿中。

“你这是跟叔父说话的语气么？”朱高煦阴下脸，拿出辈分来压朱瞻基。

“叔父教训的是，不过您对兄长的态度，难道就合适么？”朱瞻基皮笑肉不笑地走到朱高煦面前，他已经完全发育成熟，身材比魁伟超人的二叔也只矮了两指，已是完全可以分庭抗礼了。

“你……”朱高煦一张脸涨得酱紫，他看着雄姿英发的侄子，突然意识到昨晚自己的退让其实是个大错误……昨晚事出突然，他还没做好动手的准备，自然犯不着为了纪纲拼命。但显然，自己昨晚的退让，助涨了朱瞻基这小子的气焰，竟敢当众也敢跟自己针锋相对了！

“基儿放肆，你怎么跟你叔父说话呢！”太子殿下终于姗姗来迟，颤巍巍地在两个太监的搀扶下进了大殿，身后还跟着个薛居正。

“是，父亲。”父亲一出现，朱瞻基立马低眉顺目，朝朱高煦笑嘻嘻道：“二叔别当真，小侄跟你开玩笑呢……”

“哼……”朱高煦一下发作不得，只得闷哼一声，转向太子道：“大哥……”

“二弟，你怎么亲自过来了？”没等朱高煦正经开口，朱高炽便一脸关切地抢先道：“才刚见好就到处乱跑，万一伤口复发了怎么办？有什么事叫为兄过去不就成了？”

“大哥放心，我这身子骨跟你不一样。”朱高煦却不领情道：“之前我在养伤，让大哥操心劳神了。如今我已经痊愈了，自然要替大哥分担一下了！”说着深深看着朱高炽道：“毕竟大哥的身体才是真的弱！”

“那太好了。”朱高炽高兴笑道：“你以后每天都来议事，有什么事咱们兄弟合计着来，也可以每日相见。”

朱瞻基听了心下着急，张张嘴终究没出声。

“哈哈，大哥这可是你说的，到时候别嫌我烦。”朱高煦一阵大笑，突然敛住笑容道：“那咱们今天就先议一议，昨晚的惊变如何处理吧！”

“哦，昨晚的事儿啊，当时还以为二弟仍要养病呢，所以没有提前跟你说说明，这是大哥的不是。”朱高炽胖嘟嘟的脸上，没有任何情绪波动，仿佛在说一件微不足道的事情。

“这么说，大哥事先知情？”朱高煦紧紧盯着太子，抓住他的话柄道。

大殿里，一直在静静看戏的文武官员，表情终于出现了分化，武将们暗暗兴奋，文官们则担心极了，因为昨晚的事情若跟太子扯上关系，就更犯皇帝的忌讳了，皇帝雷霆震怒之下，废了太子都不无可能。

“当然知情了。”大殿里，只有朱高炽那温和亲切的声音在回响：“为兄再没用，也忝为监国，这么大的事情，应天府和镇抚司岂能先请示为兄？”

大殿里气氛有些怪异，众文武瞪大眼睛望着太子殿下。习惯他整日畏畏缩缩的做派，还真不适应这个不卑不亢、不避不闪的态度……

“呵呵，大哥真让人刮目相看。”朱高煦也是暗暗心惊，却更要压住太子的势头了。“不过你这个监国，重点似乎是在个监字上。一概军国大事，应该先请示父皇吧？”

“军国大事自然要先请示父皇，为兄岂敢擅专？”朱高炽一本正经道：“可昨晚不过是扫除了一些京城角落里的地痞恶霸而已，我想应天府知会我便足够了，还用得着惊动父皇么？”

“说得轻巧，昨晚可是调动军队，连大炮也用上了！”朱高煦冷声道：“大哥，你这太子当了不是一天两天了，岂能不知这京师重地、乃天子王公居处，中央朝廷所在，没有旨意便在城中用兵，视同谋反！”

“二弟能说明白点么？”朱高炽那张胖脸上，还是看不出一点神情的变化。

“说明白点，就是那个王贤犯了死罪，大哥不要犯糊涂庇护他！”朱高煦死死盯着太子，一字一顿道。

第六百五十二章舌战

朱高煦一番话说的大殿里人人心惊肉跳，旋即都看向太子殿下，心道之前都说王贤是太子的福将救星，这次倒好，成了彻彻底底的灾星，让太子陷入两难的境地……

太子要是不保他，难免寒了众太子党的心，就是蹇义这些刚才还喊着要交出王贤的家伙，也会觉着太子太凉薄。但太子要是保他，又会把自个拖下水，那正是汉王等人所希望看到的吧……

“呵呵，昨晚的事情啊……”却只听朱高煦温和笑道：“别人说他可以，唯独二弟不能这么说他。”

“怎么，我还欠他的不成？”朱高煦一脸你真荒谬道。

“倒也谈不上谁欠谁的。”朱高煦笑道：“不过镇抚司和应天府此次联合扫黑，实乃秉承皇上消灭全国帮派堂口之旨意，而父皇之所以会下这道旨意，还不是因为二弟遇刺么？所以说……”太子笑笑没再说下去，但谁都能听明白他是什么意思。

众人都望向太子，今天实在是看到这位大度菩萨不一样的一面。

“大哥真会牵强附会！”朱高煦自然不能认账，冷声道：“昨晚的变乱，跟我遇刺根本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事情！”

“但北镇抚司昨晚的行动，确实秉承父皇的旨意无疑。”朱高煦淡淡道。

“荒谬，父皇的旨意是几个月前下的。”朱高煦两眼一瞪道：“镇抚司在全国清扫武林人士，也是在数月之前，那档子事儿早结束了！”

“哦……”朱高煦侧脸看看杨士奇道：“这道旨意，镇抚司复旨了么？”

“尚未复旨。”杨士奇摇头道：“也就说此案仍在查办中。”

“这样正常么？”朱高煦又问道。

“这种涉及全国的案子，通常都要查办个一年半载，这才不到三个月，自然算是正常的。”杨士奇道。

朱高煦看看朱高煦，一副‘你懂了吧’的表情。

“哼，为何父皇在京时，他们不扫黑，非得等父皇离京才动手？任你花言

巧语也说不清！”朱高煦怒道。

“这个么……”朱高煦还是那副笑弥勒的表情，语气却有些发冷道：“薛府尹，你来解释一下？”

“是。”薛居正上前，朝汉王深施一礼道：“启禀王爷，是这样的。其实数月前，镇抚司便知会应天府，要求配合他们在京城展开扫黑。然而说来惭愧，下官一者因为刚刚复职，二者也确实觉得，天子脚下，许多事情不能单纯视之，还是慎重一些好。因此没有同意镇抚司的要求……”说着叹口气道：“谁承想，皇上离京方月余，京城的治安便急转直下，恶棍欺行霸市、匪徒当街行凶、更有帮派分子公然与官府对抗，恶性案件数量剧增，以至民怨沸腾，应天府的状纸堆积如山。见此情形，下官惶愧难安，又深感单凭应天府之力难以对付穷凶极恶之敌，这才颀颜再请北镇抚司出手。好在王镇抚不计前嫌，以雷霆万钧之势，将京城黑恶势力一夜之间一扫而空，还百姓一片安宁……”

薛居正说得振振有词，朱高煦听得瞠目结舌，他心头终于升起一丝明悟，论颠倒黑白、文过饰非的功夫，自己拍马也赶不上这群文官。半天才蹦出一句：“敢背着父皇和镇抚司勾结，你好大胆子？！”

“王爷此言差矣，下官胆子很小，从不敢欺君罔上，更不敢和什么人勾结。”薛居正一脸受伤道：“这次行动下官非但提前禀报皇上了，而且还事先通告全城……”

“什么，你禀告皇上了？”朱高煦愣了，看看身后刚刚进来的纪纲道：“你不是说他们前天才接触么？”

“这……”纪纲也愣了，他知道这种事上薛居正不可能扯谎，但他的探子一天十二个时辰盯着王贤，的确没发现有和薛居正接触的迹象啊。

刹那间，两人都想到，王贤和薛居正早有密谋，前日的接触不过是做做样子而已。一想到这，两人就恨不得把这两个‘卑鄙小人’给碎尸万段了……然而实际上，两人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人家薛府尹说的都是实话来着，只是当初王贤找他扫黑时，他顾忌那些帮派都是纪纲的势力，不愿意草率介入他们的战争。然而汉王和纪纲肆无忌惮地放纵手下，让京城百姓民不聊生，终于让这位府尹大人无法坐视不理了。

事实上，在王贤找上门之前，薛居正就已经下定决心要来一次打黑除恶，因此早在半月前便秘密上奏皇帝，准备同意北镇抚司的要求，朱棣业已批复，准许他采取必要措施。所以王贤那次上门，双方才会一拍即合……不过薛居正也是君子，事后没有让王贤独自承受，而是仗义的把责任揽到自己身上。

当然在纪纲和汉王眼里，薛居正可跟君子不沾边，他就是个阴险卑鄙的小人！

“好啊，薛居正，平日看你低眉顺目三杆子打不出个屁。”纪纲气得老脸发白道：“原来是条阴险狡诈的狼崽子！”

“纪大人，请不要含血喷人。”薛居正淡淡道：“要不是你们闹得太不像话，下官也不会蹚这趟浑水的。”

“你！”他不说不要紧，这一说反而让纪纲暴跳如雷：“原来你也知道？！什么打黑除恶！那都是我锦衣卫的密探！！”

“原来他们还有这层身份？纪大人之前可从没承认过。”薛居正依旧淡淡道：“我只知道，应天府接到状告他们作恶的状子有上千份，已经查明的几十起，人证物证俱全，便足以证明他们是十恶不赦的恶棍了！”

“恶棍也是我锦衣卫的人！”纪纲气炸了肺，指着薛居正的鼻子骂道：“你薛居正在京城混了十几年，少在这揣着明白装糊涂！恶棍自有恶棍的用处，密探侦缉还就非得用这些人！总之这是我锦衣卫的事情！他们就是罪该万死，也轮不着你应天府来插手！”

“……”薛居正刚要说话，却听一把清朗的声音响起：“好像也轮不到锦衣卫衙门出手吧！”

伴着这一声，头戴乌纱、身穿合体官服的王贤，施施然进了大殿。

“王贤！！”仇人见面分外眼红，纪纲咬牙切齿道：“你还敢在老子面前晃悠！”

“这有什么不敢的？”王贤笑道：“莫非纪大人要当着太子的面打我不成？”

“哼！你等着！”众目睽睽之下，纪纲只好先强忍下想把他碎尸万段的冲动，恨声道：“就算太子和薛居正给你打掩护，也一样没法掩饰，昨晚你是在用打黑之名，对我锦衣密探斩尽杀绝！我一定要上奏皇上！”

“纪大人这话好没道理。”王贤还是一副气死人不偿命的笑脸道：“锦衣卫密探到底是归北镇抚司管，还是锦衣卫衙门管？咱们先把这个问题弄清楚成不？”

“你……”纪纲登时气势一滞，在场每一个人都知道，锦衣卫原先只是皇帝的宫廷禁卫，后来皇帝为了赋予他们侦缉职能，才在锦衣卫设立了镇抚司，专管侦缉诏狱之事。这锦衣卫密探，自然也该归北镇抚司管了。

“你的镇抚司都归本官管！”纪纲终于憋出一句：“锦衣卫密探自然也归镇抚司衙门管！”

“非也非也，纪都督明显越俎代庖了。”王贤却大摇其头道：“一级管一级，这是大明官场的常识。诸位何曾见过知府指挥过县里的吏员来着？”

“本官指挥不动你这位大爷，只好亲力亲为了！”纪纲也是气糊涂了，虽然是话赶话，但这种话也太长他人威风、灭自己志气了。汉王一听就皱起眉，心说你这不自己给自己上套么？待会儿还怎么拿长官的身份压他？

“大人此言又差矣。”王贤却依然摇头道：“我这个北镇抚司镇抚，是皇上任命的。大人觉着我不称职，可以请皇上换人，而不是架空我，代替我行使权力！”说着冷冷一笑道：“这样为免有欺君之嫌吧！”

“你少在这儿瞎攀扯！”纪纲气急败坏道：“朝廷在京城经营十余年的密探网络，被你一扫而光，这个天大的损失你承担得起么？！”

“我没看到什么密探网络，只看到一窝反贼。”王贤说着朝看热闹的众文武团团作揖，最后目光落在汉王身上，沉声道：“昨晚从贼窝里搜出兵器万余件，还有朝廷禁军才能装备的火枪弩弓千余件！请问这是一般帮派该有的东西么？他们要来做什么？要造反不成！”

此言一出，所有人都知道胜负已定了。王贤不仅赢了昨夜的一场，还赢了今天这一场……有了这些谋反的证据，在皇帝那里谁说也没用了，那些京城大佬，都是死罪一条了……可笑的是，这些武器还是纪纲提供给他们，反而成了坐实他们罪名的铁证！

纪纲被王贤的大帽子扣得一愣一愣，这才想起这家伙耍起嘴皮子连庄夫子都不是对手，此刻有恃无恐，更不会把自己放在眼里。知道在这里讨不回场子了，他所幸不再废话，只是阴恻恻地上下打量着王贤，好半天才森然一笑道：“你等着！”说完也不跟太子打招呼，便扬长往外走去。身后，又响起王贤那可恶的声音：“大家都听见了！我要是有什么不测，到时候还请大伙儿做个人证，一定是纪大人干的！”

纪纲闻言，一口老血喷出七尺……

第六百五十三章进攻进攻

汉王气势汹汹而来，本想和纪纲兴师问罪，孰料在太子和薛居正的联手庇护下，竟驳得纪纲负气而走。朱高煦知道大局已定，再留下也只是生闷气而已，他冷冷对太子道：“大哥，你们以为自己做得天衣无缝，就连父皇也能糊弄得了？”

“……”这话让朱高煦心头一缩，一时竟无言以对。

“二叔还是操心下自个。”朱瞻基昂然道：“你做得那些好事，就糊弄得了皇爷爷？”

“哈哈，本王做过什么？”朱高煦却浑不在意，扫视一下王贤和薛居正，狠狠点头道：“好，很好，你们好得很！咱们骑驴看账本——走着瞧！看你们能猖狂到几时？”他猛地一挥衣袖，高声道：“我们走！”

说完，他招呼也不打，便拂袖离开大殿，那些勋贵武将竟也紧跟着汉王离去，走得一个不剩……

大殿中，太子父子、王贤和一班文臣，看到朱高煦一挥手，便带走了所有武将，面色全都有些难看。谁都清楚，这是汉王殿下在示威来着，而且这示威的效果还真不错……

“好了，昨晚的事情已经弄清楚了。”还是杨士奇出声道：“没有别的事，大家就先散了吧。”

一班文臣如蒙大赦，向太子太孙行礼后，便也告退离去。临走时，蹇义走到王贤面前，黑着脸道：“王仲德，都是你惹的祸！”

“部堂教训的是。”王贤揉揉鼻子，淡淡道：“但有些事，总要有人去做……”

“乱来！”蹇义顿顿足，走人。众文官跟着天官走出大殿，还不忘纷纷向立在门口的王贤投去怪罪的目光。

对这些目光，王贤照单全收，笑容依旧。

倒数第二个离去的是薛居正，他拍拍王贤的肩膀，王贤也点点头，两人对视片刻，一切尽在不言中。

最后一个离去的是杨士奇，他叹口气，对王贤道：“委屈你了。”

“没什么。”王贤摇头笑笑，拱手目送杨学士离去。

大殿中，只剩下王贤和太子父子时，王贤便双膝跪下，向太子请罪。

“哎，好孩子，快起来。”朱高炽忙道：“我还不知道你是为了谁？基儿，快把你兄弟扶起来。”

朱瞻基使劲把王贤拉起来，一脸委屈道：“这帮家伙什么道理，只许我二叔他们做初一，却不许我们做十五？纪纲放纵手下为非作歹，满城搜捕北镇抚司密探时，我二叔扩建私军、公然抢夺军粮、还袭击卫戍部队时，他们怎么都不吭声？”

“殿下少说两句吧。”王贤低声道：“太子已经够给咱们撑腰了……”

“那倒是……”朱瞻基展颜笑道：“父亲今天的表现，让我二叔他们，还有那班文臣大吃一惊！”

“还说！”朱高炽瞪他一眼道：“孤今天要是不站出来，他们还不吃了仲德？”

“殿下……”王贤垂首道：“昨晚的行动，闹出的动静实在太大了，这是为臣始料不及的！”

“主要是那几门炮，还有炸药，动静太大了。”朱瞻基道：“别的其实倒还好说，黑灯瞎火的谁知道你调了多少兵？”

“当时发现他们的院墙出奇的高而坚固，而且遍布工事，还有弩弓火枪防守，若是用常规手段，伤亡肯定太大。”王贤低声道：“所以前线指挥官，果断采取了备案……”

“好了好了。”朱高炽有些缓过劲来，露出真诚的笑容道：“事情既然已经做了，就没什么好检讨的了，关键是……昨夜战果如何？”

“启禀殿下！”王贤心神一振，剑眉一挑道：“昨夜的行动，将大江盟、黑虎堂等七处锦衣卫重要堂口连根拔起，大部分头领落网，剩下一些潜逃者，已经无关宏旨了！”顿一下，他大声道：“可以说，锦衣卫的密探体系，已经被我们彻底摧毁了！”

“好！很好！”朱高炽也有些激动道：“没想到，没想到！”他这个太子坐镇京城十几年，自然知道纪纲的势力是何等的根深蒂固、尾大不掉，没想到一夜之间就让王贤给全报销了。

“父亲你看，这就叫快刀斩乱麻！”朱瞻基也笑道：“这件事要是换个人

做，三年五年也不一定有进展，也只有到了仲德手里，才如此易如反掌……”

“太孙谬赞。”王贤苦笑道：“没有你撑腰，我可不敢动手。”这话倒也不假，王贤回京一个月，一直韬光养晦，只是操练那些武林人士、搜集纪纲这边的情报，丝毫没有跟纪纲发生正面冲突，就是为了等朱瞻基回来。因为他需要有人为自己顶住纪纲的压力，自然非朱瞻基莫属。只是没想到这次连汉王也暴走了，好在太子殿下难得地雄起一次，才没有丢掉到手的胜利。

此番获胜的意义，三人都很清楚，等于是砍断了纪纲的手脚、堵住了纪纲的耳目，无疑会大大挫折他们的野心，把主动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哈哈，你知道就好！”朱瞻基也得意极了，正如汉王所想，昨夜洪武门前一番对峙，给了他极大的信心。然而下一刻，太孙殿下突然挠头道：“只是，我皇爷爷那里，真没关系么？有我三叔在，还真挺让人担心呢……”

此言一出，王贤和太子都有些沉默。

说一千、道一万，京城这边怎么都好糊弄，能不能把远在北京的皇帝应付过去，才是关键。

“有薛府尹请示在先，又有昨晚搜出来的那些火枪弩弓，没问题吧……”朱瞻基自问自答道。

“你皇爷爷岂是那么好糊弄的？”朱高炽长叹一声，面现一丝畏惧之色道：“很多时候，他都是揣着明白装糊涂。帝王之心深不可测，非是我等为臣者可以妄揣……”

王贤见太子一提到皇帝，那种发自内心的畏惧，心里不禁暗叹，看来以后还是得小心一点……

“父亲如此担心，不如我去一趟京城，亲自向皇爷爷作说明？”朱瞻基沉声道。

“唔……”太子想一想，点头道：“也好，你直接跟你皇爷爷讲明，那是再好不过的。”

“那就这样定了，孩儿这就出发！”朱瞻基雷厉风行道：“八百里加急，三天就能到北京！”说着哈哈大笑道：“八成能抢在他们头里。”

“路上千万小心。”朱高炽心疼地看着英姿勃勃的儿子道：“见到你皇爷爷，更要小心应对。”

“父亲放心，我可是皇爷爷一手带大的。”朱瞻基大大咧咧地笑道。

“还有，你要千万记住，单单说明这件事就足够了。”朱高炽道：“千万不要扯东扯西，说你二叔的坏话……”

“父亲！”朱瞻基不爽道：“难道还要替二叔瞒着不成？”

“为父自有道理，你只管谨记就好。”朱高炽一脸郑重道：“不答应就不要去了，你皇爷爷有什么怪罪，为父一力承担就是。”

“父亲……”朱瞻基只好郁闷地低头道：“孩儿答应就是。”

时间不等人，一定下来，朱瞻基便去后宅辞别母妃。王贤则留在书房跟太子说话。

“殿下，这件事我做得确实过火了。”王贤再次低头认错道。

“呵呵，”朱高炽摇头大度地笑道：“我理解你，任谁接连吃了几个大亏，都会想着报复回来。”

见一脸憨厚的太子心中透亮，一语就道破自己的心思，王贤头低得更低了。

“你是个好孩子，偶尔任性一下也没什么大不了。”朱高炽温声道：“我知道，你也是替我着急，担心我这温吞水的性子，怎么跟汉王他们斗，对不对？”

“我杞人忧天了。”王贤惭愧道。

“不能这么说。”朱高炽摆摆手掌道：“这些事非我所长，只能放手让你和基儿去做了，我擅长是替你们背黑锅，呵呵呵呵……”太子殿下慈祥地笑起来道：“放心，去年那样的情况我都顶过来了，这次更不会有事的。”

“殿下！”王贤抽抽鼻子，抬起头道：“我们还是要主动出击，以攻代守的效果，要比水来土掩好得多！”

“还要进攻……”朱高炽情不自禁嘴角抽动一下，别看他说得光棍，但其实心肝都快被儿子和王贤折腾得扑通乱跳。

“殿下放心，这次不是武斗是文斗。”王贤忙安慰道。

“那就好那就好。”太子的心才放回肚子里，问道：“怎么个文斗法？”

“为臣长期调查纪纲的不法行径，已经积累了数不清的罪证。”王贤沉声

道：“足够让皇上对纪纲彻底失去好印象，对他的话自然也不会置信！”

“有很多罪证？这太好了……”太子先是一喜，旋即又皱眉道：“但一股脑弹劾的话，恐怕会被皇上以为是我在幕后操纵，反而会弄巧成拙。”毕竟是几十年的父子了，而且是世上独一无二的君储父子，可以说，太子这大半生的大半精力，都用在研究皇帝的心思上。

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针。说起对皇帝的了解，太子自称第二，没有人能排第一。只是包子有肉不在摺上，他不像朱瞻基那样挂在嘴上罢了……

第六百五十四章重逢

太子的担心十分有道理，纪纲的罪名固然罄竹难书，但真正能让他倒霉的，却不在多数。相反，如果稀里糊涂将某些罪名捅到皇帝那里，不仅会毫无作用，还会把自己给害了……

“而且很多的事情，扯来扯去都会扯到皇上。我父皇乃英察之主，从不肯自认有错，而且过去的岁月十分敏感，父皇不会容许任何人翻案。如果我们把一些不合适的案子拿出来，岂不是要皇上好看？如此受人欺瞒，皇上的颜面何存？到时候父皇发怒，恐怕结果就是我们遭殃，纪纲无事了……”朱高炽这是第一次对人袒露心声，的确已经把王贤当做可推心置腹的那个人了。

当然，这里面也有显一下本事，压住这个越来越大胆妄为的小子的意思。

王贤果然听得神情一肃，道：“殿下说得太对了，看来此事要从长计议。”

“呵呵，我就是随便一说，你也不要太在意。”朱高炽又恢复那副专业和稀泥的架势道：“要是有什么绝对不会攀上到皇上的案子，还是可以用一下的。”

“说起来，还真有个案子，绝对不会攀扯到皇上头上。”王贤想一想道：“两年前，据纪纲的侄儿纪松供述，纪纲伪造圣旨，历年来从两淮前场盗取了数百万斤的食盐，通过锦衣卫的密探体系分销全国，获利不知几凡。”

“哦？竟有此事？”朱高炽神情一凛道：“怪不得这几年，两淮盐场的产量不增反降，原以为是灶户逃亡所致，原来还有这层隐情？”

“是。”王贤点头道：“经过两年来的艰难调查，为臣已经掌握了他偷运私贩的确凿证据，随时可以收网了！”

“你有心了！”朱高炽赞许地看看王贤，缓缓点头道：“这个案子很好，很好……”虽然没把话说全，但王贤明白太子的意思，因为纪纲本身就掌握着锦衣卫庞大的经费，锦衣卫本身的副业也多如牛毛，比如全国的妓院赌场，起码两成以上都是锦衣卫的产业，本身就富可敌国了，却还要冒大不韪去疯狂攫取朝廷的官盐，他要这么多钱干什么？这就不只是贪污那么简单，而是会引发无穷的联想了。

“把卷宗给我拿来看看，如果没问题便上奏吧。”朱高炽小心道。

“是。”王贤垂首应声。

王贤从太子书房出来，便见朱瞻垞等在外头，一见他便笑道：“二哥，我大哥让我在这等着你。”

“嗯。”王贤笑着点头，他在太子府中的地位特殊，虽然一直紧记着不逾人臣之礼，但太子一直以义子视之，朱瞻基更是把他当成亲兄弟，连带着他几个弟弟，都管王贤叫二哥，从来不把他当外人。

两人便闲聊着在后宫游廊中行走，走着走着，王贤突然眉头一皱，看到花园凉亭里一个倩影登时愣住了。只见那女子长发如瀑、弱质纤纤，虽然只是个背影，还是让王贤心中喊出三个字：‘小白菜！’

王贤便不假思索快步走出回廊，也不管身后的朱瞻垞，朝凉亭便快步走去。

他步幅极大，几步就到了凉亭外，几个宫女错愕间没来得及阻拦，便让他进了凉亭。见有生人闯入，那个穿着鹅黄道袍的青春女子刚要开口斥责，待看清来人，却一下像被人卡住脖子，登时满颊羞红，呆呆望着他，眼波流转，神情复杂至极。

“绣儿……”王贤也定定看着她，口中吐出两个字，目光中便满是恼意。

那女子正是入天香庵一年有余，从不肯与他相见的郑绣儿，本来陡然见到王贤，目光中满是惊喜和思念。然而一见到王贤要吃人的样子，便如受惊小兔一般，倏地躲到亭中另一个女子身后。

王贤这才注意到亭中还有个女子，便恶狠狠打量过去。哪知道不看不要紧，一看心就漏跳了一拍……只见那女子望之不过二十多岁，体态窈窕修长、眉目绝美无暇，虽然也穿着宽大的道袍，素面朝夭、不施粉黛，却让人望之若仙子下凡，飘摇兮若流风之回雪，让他不禁就看呆了。

好在他心中警钟长鸣，知道这个女子，是他绝对不能多想的，忙低头道：“真人……”

那女子不是徐妙锦又岂会是别人？也不知是对王贤已经很熟悉了，还是因为朱棣不在京城，她的神态不似想象的那样庄重，反而有些俏皮地笑道：“这不是名震京城的王镇抚。”

“正是……小子。”王贤垂首道。

“听说你好几次在天香庵外咬牙切齿，还说早晚有一天，要从我手里把人抢回去，看来是真的咯？”徐妙锦促狭笑道。

“……”王贤不禁有些发窘道：“小子胡言乱语，真人恕罪。”

“师傅，他就是这么疯疯癫癫的，您可千万别生气。”郑绣儿不忍看王贤受窘，轻轻扯着徐妙锦的衣袖，小声道。

徐妙锦看两人的小儿女情态，愈发好笑道：“王贤，今天可是个好机会，你还不动手？”

“真人说笑了，真人面前，小子岂敢造次。”王贤低头道：“刚才也是光注意绣儿，没看到真人。”

“看来我这个老妖婆真个碍眼呢。”徐妙锦款款起身，那如画的眉目满是笑意道：“要不我先走开？”

“真人说笑了，您怎么也论不上个老。”王贤也不知哪根筋搭错了，关注点竟在这上头。但这话也不含一点恭维的成分，徐妙锦和十八九岁的郑绣儿并肩而立，青春活力不输一分，美人风情尤胜几筹，端的是钟天地之灵秀，为造化之独爱。

“这还差不多。行了，把花言巧语留着哄绣儿吧。”徐妙锦美目流波，瞥他一眼道：“先把话说明白，我可不是棒打鸳鸯的老妖怪，绣儿出家我也是不赞同的，故而只是让她在我庵里暂住。你有本事只管领回去好了，不过有一条，不许用强，不然我可会发飙的！”美人的威胁根本毫无威力，倒像是打情骂俏一般。

“是。”王贤按下不知因何躁动的气血，心中暗暗苦笑，老子这到底是怎么了？

“竣儿，咱们先回避回避。”徐妙锦好笑地看他一眼，对站在亭外进来也不是，不进也不是的朱瞻竣道。

“哎，好。”朱瞻竣挠挠头，自然对‘小姨奶奶’的话无所不从。

徐妙锦离开后，凉亭中似乎还回荡着她的音容笑貌，好一会儿，王贤才定下神，深吸口气，似乎又嗅到徐妙锦那淡雅的迷人香气，不禁咳嗽两声，对死死揪着衣角的郑绣儿道：“绣儿，跟我回家！”

“不。”郑绣儿最恼王贤的就在这里，总听清儿姐姐、小怜妹妹说，他是如何如何温柔，可为啥总对自己凶巴巴？

“为什么？”王贤瞪眼道：“你屁股又痒了是不是？”他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儿，一看到她这副娇娇弱弱的小白菜样儿，就忍不住吹胡子瞪眼。

“你就知道欺负我……”郑绣儿眼圈登时就红了，一瘪嘴，抹泪抽泣起来。

“别别别。”王贤手忙脚乱地上前，想要给她擦泪，却感觉有人在偷窥。只好连作揖带赔不是，好容易把小娘皮哄好。“我这不是着急么？你既然知道我这一年时常在天香庵外头转悠，就该明白我有多挂念你！”

郑绣儿心里一甜，这才破涕为笑道：“净瞎说，你一共才去了两趟。”

“哈哈，笑了，就说明你不怪我了吧？”王贤笑道：“好了好了，跟我回家去。”说着伸手要去牵她的手。

刹那失神之后，郑绣儿还是倏地缩回了手，摇头道：“不。”

“为什么？”王贤心说，这对话好熟悉，怎么转了一圈又回来了。

“我现在过得很好，这才是我想过的日子……”郑绣儿低下头，声如蚊鸣道：“而且我跟道祖发过誓，要一生一世跳出红尘，你有清儿姐姐、小怜妹妹、还有宝音……多我一个不多、少我一个不少，就别逼我了。”

“什么话啊！”王贤又瞪眼道：“你们谁都替不了谁！我早说过，你的命是我的，我不让你出家你就不能出家，赶紧跟我乖乖回家去！”

“你能不能别这么霸道……”郑绣儿泪眼汪汪望着他道：“你再这样，我就再也不跟你说话了！”

“……”王贤一愣神，他突然意识到，自己对郑绣儿之所以欠缺耐心，不像对清儿对宝音乃至对顾小怜那样耐心，实在是因为总是下意识把她当成私有财产，从没像对个正常人一样对她。偏生郑绣儿自幼家教极严、是个道学的不能再道学的大家闺秀。陡遭巨变后，又变得极端自卑、极端自责，对这样一个可怜的人儿，本应该细细呵护才是……

“你，你别生气……”见他半天不说话，郑绣儿以为他生气了，登时心如刀绞，双手使劲揪着裙角，低声道：“其实我也很想你的……”

“绣儿，对不起……”王贤终于回过神，定定望着弱质纤纤的楚楚女孩，平生第一次对她温柔起来。

郑绣儿如遭雷击，登时泪珠滚滚……

第六百五十五章那一箭

郑绣儿越哭越厉害，简直是涕泪横流，如洪水决堤一般。王贤登时有些抓瞎，心说这是咋整的？老子粗暴也哭，温柔也哭，人说女人是水做的，果然一点不假。

“好了好了别哭了，让徐真人看见，还以为我在欺负乖乖小白菜呢，那我岂不冤枉死了。”王贤忙从袖中取出汗巾，给郑绣儿擦泪。

“不许叫我小白菜！”郑绣儿一把夺过汗巾，一边擦泪一边抽泣：“人家有名字的！”

“好好，叫你绣儿，这下总可以了吧？”王贤闷声道。

“一点都不温柔……”郑绣儿泪眼汪汪道。

“绣儿，心肝儿……”王贤使劲眨眼道：“这下够温柔了吧？”心说这小娘皮还真是我软她就硬，等弄回家里，一定要好好教训一番！

“肉麻死了……”郑绣儿方破涕为笑。

看她梨花带雨的样子，王贤的心也变得异常柔软，温柔地伸出双臂，柔声道：“来，让官人抱抱，你知道官人有多想你么？”

“官，官人……”听到这一声，郑绣儿的芳心一下就醉了，星眸迷离间，直想一下投到他的怀抱中，让他紧紧抱住。哪知在她投怀送抱的一瞬间，一把爽朗的笑声响起来：“我去，找了你半天，原来在这里寻花问柳呢！”

郑绣儿像受惊小鹿一般，倏地弹回身子，王贤便抱了个空。

“我去找师傅了……”郑绣儿一张粉脸变成了大红布，低着头跌跌撞撞离开了。留下个功亏一篑的王仲德，满是不爽地瞪着不解风情的朱瞻基。

“哎呀，我坏你好事了啊。”话虽如此，朱瞻基却一点‘坏人好事’的觉悟都没有，依然嬉皮笑脸地走到亭子里：“活该，谁让你光管自己打食，不理兄弟挨饿呢？”

“这像是我大明太孙该说的话么？”王贤瞪着朱瞻基道。

“在你面前，永远没有太孙，只有小黑子。”朱瞻基笑道。

“可惜这改变不了，你是大明太孙，万众瞩目的皇位第二继承人的事

实。”王贤也气他道：“你要只是个富贵王公，还不老婆孩子一大堆了。”

“别介，我跟你不一样。”朱瞻基正色道：“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那一瓢就是银铃妹子。”他半真半假道：“我说你也太不够兄弟了，让你给我看好了银铃，怎么就还是让那于小子偷袭成功了呢！”

“我还得给你到处卖命啊，也不能把她拴在裤腰带上。”王贤说着，心里却想道，老这么拖着也不是个办法，我这个当哥哥的，终究得给妹子解忧才行。便叹口气道：“再说，手心手背都是肉，你是我兄弟，她是我妹子，我不想让你失望，可也不能让她难过啊。”

“跟着我就那么不开心？”朱瞻基面色一黑，那股子顺昌逆亡的气势，又偶露峥嵘了。

“怎么会呢？”王贤暗暗警惕，这个事儿还真得处理好了，不然在太孙心里埋下疙瘩，对谁都是大麻烦。“但总有个先来后到吧。”说着叹口气道：“这话我跟你说了不止一次了吧？我那个妹子就是那么个死心眼，谁让你不先得呢？”

“嗯……”朱瞻基的面色又温柔下来，花痴道：“情比金坚、矢志不渝，这就是我喜欢的银铃啊……”

“是了，有时候，喜欢不一定要得到。”王贤提心吊胆地劝道：“如果你真心喜欢一个人，就应该让她过得快乐幸福，不是么？”

“不错。”朱瞻基深以为然地点点头，王贤刚要松口气，却听他又坚决道：“但只有我能给她真正的幸福，我要让她成为天下最幸福的女人！”

“感情我白说了……”王贤无语道。

“好了，这件事我也不指望你了。”朱瞻基白他一眼道：“自己的事情自己办，你就瞧好吧！”

“你可别乱来……”王贤担心道。

“我是何等身份？岂会乱来？”朱瞻基傲然道：“我这就出发了，京城这边暂时得你一个人扛了！”

“放心，现在是我们占主动了。”王贤点头道：“你一路小心。”

“嗯。”朱瞻基道：“我去跟父亲说一声，就上路了。”

“好。”王贤点点头道：“我陪你。”

待送走了朱瞻基，王贤问朱瞻垓，才知道郑绣儿已经跟徐妙锦回天香庵了。

“小姨妈让我捎话给二哥。”朱瞻垓一脸忍俊不禁道：“你要是想看郑姑娘了，只管去天香庵，只要你敢的话。”

“我……”听到那个让天下男人都怦然心动的地名，王贤狠狠咽口唾沫道：“还真不敢。”

“哈哈，我小姨妈就是这样有趣。”朱瞻垓说着叹口气道：“她这辈子，本不该是这样的……”

“哈哈，毛都没长齐。”王贤放声大笑道：“就学人家伤春怜月了。”

“二哥！”朱瞻垓郁闷道：“我已经是大人了。”

“好好，你是大人了。”王贤收敛笑容，正色道：“这些日子，你大哥不在家，你要约束好弟弟们，千万不要出门，我怕会有危险。”

“谁这么大胆子，敢加害龙子龙孙？”朱瞻垓有些不信道。

“小心无大错，再说龙子龙孙的身份，在这个时候，反而不如老百姓来的安全。”王贤拍拍朱瞻垓的胳膊道：“别忘了，我们的敌人也是龙子龙孙，他们可是恨不得把我们统统，除之而后快的！”

让王贤这一吓唬，朱瞻垓大夏天的后脊梁飕飕发冷，终于害怕起来道：“我知道了二哥。”

“好了，我走了，记住我说的话。”王贤翻身上马，在侍卫的簇拥下往北镇抚司衙门而去。

北镇抚司衙门和刑部衙门一样，因为有监狱的缘故，都没有设在皇城，所以王贤从洪武门出来，便上了熙熙攘攘的街市。

大街上依然人来人往，昨夜发生的一切，虽然还让人们惊魂未定，但是生活仍要继续，为了养家糊口，人们还得该干嘛干嘛。

当王贤在一众护卫的簇拥下，出现在街面时，人群也出现了一阵骚动。

“这是北镇抚司的王镇抚，听说昨天晚上就是他大杀四方，还放炮了呢……”

“好年轻啊，想不到比纪纲还凶……”

“哎，听说他是天狼星转世……”

人们畏惧地偷窥着他，窃窃地议论着他，让骑在马背上王贤，感到深深的疲倦。

“你们怎么这样！”一旁女扮男装的灵霄却忍不住了，大声斥责起来：“我家小贤子还不是为你们好！也不知道是什么人整天去应天府哭诉！”

人群露出羞愧的神色，议论声果然小了不少，王贤笑笑，正要劝住泼辣的小辣椒，突然心生警兆——这种警觉，是无数次死里逃生的馈赠，让他能敏锐察觉到看不见的危险！可以抢先做出反应！

然而这次，王贤却是没有躲闪的冲动，因为他心头生出强烈的明悟，自己无论怎么躲，都逃不脱死亡的厄运。刹那间，他头脑一片空白，然后下意识地做了个奇怪的动作——他竟然转头望向极远处一座酒楼的顶层，然后笑了……

说来也奇怪，这一笑之后，心头笼罩的死亡阴云，竟然消失一空……来不及细想什么原因，王贤赶紧催促手下，速速离开此处。

王贤的侍卫都是千挑万选的绝对心腹，得令后便知道出问题了，也不问缘由，迅速变成突破阵型，强行破开人群，转眼就护着王贤到了正阳门下。

进了五丈深的城门洞，命守城的士卒警戒，王贤才勒住马，大口喘着粗气，浑身都是大汗。

“小贤子，你怎么了？”灵霄奇怪问道：“不会是让人家说两句，就难过成这样了吧？”

“……”王贤苦笑一声，有些艰难道：“有刺客。”

“什么？”周勇等人大吃一惊，如今可是非常时期，他们都是执行最高警戒的，在王贤出现之前，便已经有护卫在布控了，不只是任何人无法近身，就连弓弩火枪的威胁都排除掉了。新近加入王贤护卫的‘顺风耳’柳青，还不太了解王贤，问道：“大人不会是过度紧张吧，不是吹牛，有什么风吹草动属下都会提前听到的。”

“闭嘴。”周勇狠狠瞪他一眼，沉声问道：“大人，刺客来自何处？”

王贤指一指那座酒楼，低声道：“楼顶有人！”

“这个……”这下连周勇都有些难以置信了：“那个位置远在弓弩射程之外啊，除非他们把床子弩搬到楼顶上。”但卫士们在不久之前曾经检查过那座酒楼，知道那种重檐歇山顶，根本不能假设床子弩那样笨重的武器。何况那种惹眼的大家伙，也不可能在光天化日之下，搬到楼上而不引人注目。

“去看看不就知道了！”柳青还是有些不服气，自告奋勇带着几个侍卫，疾奔那座酒楼而去。

片刻，几人返回，柳青一脸震惊道：“楼顶有人上去过的痕迹……大人真是神了！”

“但是这个距离……”周勇还是想不通道。

“射中汉王的那一箭……”王贤闭目叹气道。

第六百五十六章宿命

“啊，那个刺客又出现了！”周勇等人浑身一颤，虽然谁都没有亲见刺客射箭，但都见过英国公那天神下凡的一箭，给他们留下的印象是如此的不可磨灭。而且据英国公说，那刺客的箭术犹在他之上！

这样危险的人物，在这样危险的时刻，以敌对面目出现在京城，对他们这一方的威胁，甚至远超过纪纲和汉王！

毕竟纪纲和汉王人手再多，不到图穷匕见的一刻，也奈何不了同样部下众多的王贤。但那刺客的箭，却可以从远超过常人理解的距离夺人性命，让人防不胜防，防无可防！

城门洞中一片死寂，那刺客带来的压力，让周勇等人喘不过气来。

“不知他为什么，没有下手。”还是王贤轻声道：“莫非我真有佛祖保佑。”

“应该是不想杀大人，这真是再好不过了。”周勇也回过神。

“王大人，请问可以解除戒严了么。”正阳门守将小心翼翼问道，没办法，经过昨夜之事，这位凶神的威名已经超过了纪纲，他虽然是个千户，却连直视王贤的勇气都欠奉。

王贤这才发现，城门洞两面已经聚满了等待进出的百姓，被士兵们拦着不让通过。

“呵呵，不好意思。”王贤和蔼地一笑，让那千户受宠若惊，连忙道：“为大人效劳，不胜荣幸，只是正阳门乃进出要道，关闭久了多有不便……”

“给你添麻烦了。”王贤点点头道：“我们走。”便带着众卫士离开了正阳门。

出来正阳门，卫士们紧张极了，警惕地注视着每一个可能的威胁，警戒范围也比往常扩大了三倍。

“这样能不能防住那一箭？”王贤问一脸紧张的周勇道。

周勇摇头。他虽然不懂几何图形，却深知同等强度下，警戒范围扩大一倍，需要增加三倍的人手。扩大两倍，需要五倍人手，扩大到三倍，人手更是不知要增加几凡……

“那就别白费工夫了，赶紧回衙吧。”王贤安慰地看一眼周勇，那超出他认知的一箭，已经彻底击碎了这位能干的侍卫长的经验和自信……

熙熙攘攘的人群中，一个身材高大，面容粗犷的男子，和一个身材娇小，头罩面纱的女子并肩而行。

“三哥，你为什么没动手？”女子的声音不大，刚好只有男子能听到。

“我发现那是个老朋友。”高大男子面现怀念之色道：“我林三是绝对不会对自己的朋友动手。”这位没发一箭，就让王贤一行人险些吓破胆的绝世高手，竟是和王贤虽然见面不多，却意气相投的山东林三！他的声音很洪亮，但奇怪的是，周围人摩肩接踵，却好像闻之未闻一样。

“三哥……”女子芳心一叹，不禁为林三哥担心起来。但这不正是让她心折的大英雄么？“你这样怎么跟纪纲交代？”

“跟他交代？我不找他算账就不错了！”林三一对笤帚似的浓眉紧紧蹙起道：“他是咱老乡，可王贤也是我朋友。尽管咱有求与他，却也不能让我对朋友白刃相向吧？”

“那咱们这时去哪？”女子身材其实不矮，只是在巨灵神般的林三身边，才显得有些娇小。她紧紧跟在龙行虎步的林三身旁，走得优雅而从容。“这不是去纪纲家的路。”

“去见个长辈。”林三说完便闷头走路，片刻后立在一座庙宇前，目光有些复杂道：“到了！”

女子便见那挂着‘庆寿寺’牌匾的恢弘庙宇，门口却冷冷清清，就像一座深山古刹，而不像是在繁华喧腾的京城中。

“香火好冷清啊……”女子小声奇道。

“不冷清就怪了。”林三洒然一笑，迈步进了庙宇。

庙门处，知客僧正在打盹，见竟有两个香客进来，登时来了精神：“二位可算拜对了庙门，咱们庆寿寺的佛祖最灵验不过，不管是求子求前程求平安，都是有求必应，而且还免费管一顿斋饭，我们庆寿寺的素斋，可是天下一绝，就连皇上吃了都赞不绝口……”

女子见这知客僧跟店小二似的滔滔不绝，不禁好笑道：“真像你说得这么好，怎么没见几个香客？”

知客僧老脸一红道：“因为太灵验了，大家都心满意足，所以不用再

来……”

“别絮叨了。”林三一挥拳道：“我不是来上香的，我要见道衍大师。”

“师傅清修中，不见客。”知客僧登时敛住笑，板起脸。

“你给老和尚看看这个。”林三拿出一串黑白相间的念珠。

“又是这个……”也不知是知客僧记性好，还是因为客人实在太少，他一下就想起当初王贤拿出来的那串珠子。登时不敢怠慢，接过念珠便跑进去，不一会儿出来道：“请进来吧。”

两人便跟着他步入寺中，林三虽说不是来上香的，却依然在大雄宝殿中敬了三炷高香。那女子本不打算上香，但看清中间供奉的佛祖，却也乖乖上了三炷香，心里暗暗吃惊道：“竟然供的是我佛……”

那知客僧应景儿似的站在法案之侧，在两人敬香时为之敲动钟磬，完成这一仪式后，知客僧小声问道：“二位真不求签？很灵验的……”

林三摇摇头道：“我命由我不由天，我不求。”

“三哥，妹子倒想求一签。”女子软语道。

林三哈哈大笑道：“你真是本末倒置了，道衍大师可是今世第一阴阳家，待会儿问他多好。”

“嗯。”女子开心地应声，再也不看知客僧手中的签筒一眼。知客僧郁闷地低头，小声嘟囔道：“我也得了师傅真传好吧……”

两人跟着知客僧进了后院，只见院中檀香浮动，白壁青砖黛瓦，极其简单肃静。

院中静悄悄的，只有一个十几岁、身材孔武有力，一看就非我族类的小和尚在低头扫地，听到有人进来，他只抬头冷冷扫了一眼，便继续低头扫他的地。

但这一眼，却让林三皱起了眉头，他感到了危险的气息。但也不便多问，便跟着知客僧来到了禅房外，知客僧拉开门，轻声道：“二位请进吧。”

两人便脱了鞋，进了禅室，只见室内四壁空空，只有一炉香，三个蒲团，其中一个蒲团上，跌坐着一个身穿葛布袈裟，须眉洁白、瘦若病虎的老僧。那女子好奇地打量着这个七老八十的老和尚，见他形容枯槁，一双三角眼却炯炯有神，仿佛一眼就能看透人的五脏六腑。不禁暗暗称奇，规规矩矩

摘下面纱，露出一张仙子般圣洁的面容，怪不得她要在街上蒙面，要是这样出去的话，走到哪里都会被围观的。

女子和林三一样跪坐在蒲团上，见林三恭敬地俯身施礼道：“林三拜见太师叔！”她也忙俯身拜下。

道衍老和尚的脸上，流露出万分难得的慈爱，这神情，是王贤都不曾享受过的。

“起来吧，让我好好看看你。”道衍紧紧盯着林三那张粗豪英伟的面庞，目光中却满是对往昔岁月的追忆，“像，真像，跟你爷爷一个样！”

“.....”听老和尚提起爷爷，林三神情一黯，他倒是不多想念那从未谋面的爷爷小明王。而是他从出生起，就被‘小明王’三个字决定了命运，他的一生只能按照安排好的方式前行，任他武功盖世，也无从抗争！

“你父亲可好？”道衍只顾沉浸在回忆中，没有注意林三的表情变化。当然，他也不会去理会这些。

“家父，已经在去年病故了.....”林三低声道。

“哦.....”道衍点点头，并没有半分凄容，反而有些羡慕道：“他倒是先解脱了。”

“是.....”林三低声道：“家父也好，太师叔也好，这一生都过得太苦。”

“你想说自己也很苦吧？”道衍桀桀一笑，“什么时候是尽头？”

“尽头么.....”老和尚垂下眼睑，看得那女子心头突突直跳，暗说着老和尚笑起来跟夜猫子似的。

“是.....”林三并不隐瞒道：“这也是我来找太师叔的原因。”说着叹口气，看看一旁的女子，依然坦白心迹道：“从龙凤十三年，太师祖就义瑞州，二十六年，朱元璋派廖永忠把我祖父溺死江中起，我们这些红巾余孽便把仇恨沉浸在血脉中，子子孙孙都为复仇而生，为复仇而活，为复仇而死。太师叔如此，我父亲如此，我许许多多叔叔伯伯也是如此，我.....也是如此.....”说到这，他压抑不住内心的痛苦，已是虎目含泪道：“我想请问太师叔，这种宿命何时能终结？”

感受到林三心中巨大的悲怆，女子眉目含泪，痴痴望着伟岸的男子。

老和尚枯瘦的手指，划过一百零八颗沉香木穿成的念珠，良久方缓缓道：“说近也近，说远也远。”

“我听不懂。”林三老老实实道。

“你问出这个问题，就说明已经快到尽头了……”老和尚淡淡道：“时间会冲淡一切仇恨，我年轻的时候，还有你的父亲，心里只有复仇一个念头，根本没想过其他。等到了你这一代，已经怀疑起自己的使命，这不就说明，已经快到尽头了么？”

“那为什么说远也远？”

第六百五十七章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放下。”老和尚道：“你问出这个问题，就说明你放不下……”

“是……”林三虎目垂泪道：“一辈辈人的期望压在我的肩上，还有那么多的兄弟需要我，我不能放下，那样太自私了……”

“大师，人家都说你是天下最有智慧的人。”看林三如此痛苦，女子终于忍不住开口道：“一定能为三哥指出一条明路的！”

“明路么？”老和尚淡淡道：“你是想让我劝他放下吧？”

“我……是。”女子迟疑许久，还是点头。

“你应该是白莲教的圣女，唐赛儿吧。”老和尚笑问道。

“是。”对老和尚一语道破自己的身份，女子丝毫不吃惊，因为姚广孝做出任何事，都没有人会吃惊。

“看来在你心里，他比白莲教的大业更重要。”老和尚笑道。

“是。”唐赛儿点点头，一脸坚定道：“圣教的大业太虚幻，三哥才是最真实的。”

“那你的宿命便已经注定了。”老和尚伸出枯瘦的手指，指了指唐赛儿，又指了指林三道：“何苦，何苦？”

老和尚一句没头没脑的话，却让林三一脸的震撼，“太师叔，你已经猜到了？”

“你想用自己来终结这段宿命。”老和尚声音沙哑难听，却有一种洞悉人世的力量：“殊不知，那只能给这份宿命，加上重重的一笔。”

听了老和尚这句话，林三仿佛石化了一样，半晌才回过神，对一旁的唐赛儿道：“赛儿，你先出去一下，我要单独和太师叔说两句话。”

唐赛儿眼里满是担忧，却依旧顺从地离开了。

禅室中，只剩下老和尚和林三。

“地藏菩萨说，地狱不空，誓不成佛，众生度尽，方证菩提。”老和尚满眼怜惜地问道：“你也要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么？”

“除此之外，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办法。”林三眼神纯净如婴儿道：“我虽愚钝，也知道天下人心尽在明室，强行造反的结果，只能是以卵击石。我不能看着那么多骨肉兄弟白白送死，只能让自己来替他们了了这桩夙愿，换他们平安一世。”

“哎，傻孩子，你让老衲满心惭愧。”老和尚叹息一声道：“当年，我与你恰恰相反，管他生灵涂炭，江山破碎，也要倾覆朱元璋的江山。可当我终于成功，却发现自己并未得到解脱，反而背上了更沉重的枷锁……”说着定定望着林三道：“所以，也许你是对的，你想做什么，就放手去做吧……”

“可是我不想让赛儿走上跟我一样的路。”林三眼里现出浓浓的怜惜道：“她是个好姑娘，应该有个好归宿，不应该背负我这样的宿命。”

“人各有命、天意难违，不是你能做主的。”老和尚缓缓道：“你放下，她就会得救。你放不下，她就要继续你的宿命……别无他途。”

“多谢太师叔教诲。”老和尚已经把话说得再明白不过，林三知道自己该告辞了。

“也许有个人。”老和尚终是不忍，手指划过菩提念珠道：“能帮你结束这段宿命。”

“谁？”林三眼中现出希夷的光。

“你送菩提念珠的那个人。”老和尚宣一声佛号道：“一饮一啄，缘由天定，此言诚然不虚。”

“王兄弟？”林三眼中光芒一黯道：“他能做什么？”

“老衲曾跟袁天师学过相人之术，他是可以为人改命的人。”道衍道：“你已经种下善缘，只是不知道何时才会结出善果……”

林三想到自己赠出的念珠，又想到自己没射出的那一箭，不禁有些呆了。

唐赛儿在禅室外焦急地等待，终于等到了林三出来，见他神情虽然依旧凝重，眉宇间的犹豫之色却不翼而飞。

“三哥，你跟老和尚说什么了？”唐赛儿着急上前问道。

“太师叔帮我解开了心结，以后的路，我知道该怎么走了。”林三露出安慰的笑容，温声道：“今天大有收获，我们去喝酒吧。”

“好，我陪三哥一醉方休。”唐赛儿高兴地笑着，心里的不安却非但没有减少，反而愈发浓重了。

那厢间，那位被道衍和尚称为，可以为人改命的王镇抚，却对自己的道行没有丝毫觉悟。他负手立在北镇抚司衙门的正堂内，听手下汇报昨日的战果。

“军师，浦口镇上大江盟已经覆灭，其首脑以下五百人伏诛，另有十余人脱逃，正在追捕中。”昨夜指挥城外作战的莫问，沉声禀报道。

“好，锦衣卫在京城内外的势力已经基本肃清。”王贤点头道：“现在本官可以宣布，复仇行动第一阶段，完美收工！”

一众将领欢呼起来，趁着兴头上，程铮问道：“军师，我们是不是趁热打铁，迅速接管他们的地盘？”

众将领深以为然，在他们看来，既然已经把敌人消灭，对方的地盘就是他们的战利品了。

“不。”王贤却断然摇头道：“立即全线收缩，将所有人手全数撤回营中。”

“啊……”众将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许怀庆闷声道：“若是如此，他们肯定会卷土重来的，咱们岂不白忙了一场？”

“怎么会白忙呢？我们消灭了他们多少有生力量？”王贤冷冷一笑，霸气地攥拳道：“他们卷土重来，那是再好不过，我们就再来一次，犁、庭、扫、穴！”

“军师的意思是，抛弃抢地盘的老观念。”莫问轻声为众人解释道：“我们的力量始终保持集中，把人人垂涎三尺的地盘，当做歼敌的战场！”

“不错，地盘算什么？我们又不是靠受保护费过活的帮派分子。纪纲他们也不是！在这场战役中，人才是最重要的！”王贤沉声道：“我们要一方面保护好自己的力量，一方面寻机歼灭敌人的力量！今日消灭它八百，明日消灭它一千，就这样一点点蚕食，终究可以扭转敌强我弱的态势，到那时，才是决一死战的时候！”说着哈哈一笑道：“只要我们能笑到最后，所有的地盘还不都是我们的？”

众将恍然大悟，严清却不禁暗叹，还以为大人终于抛弃帮派思维了呢，最后还是露出他黑老大的本色……

“好了，接下来一段时间，对方肯定会提高警惕，我们的任何行动都会事倍功半，所以暂时不会有任何大动作。”王贤部署接下来的安排道：“但这不是说我们就可以刀枪入库、马放南山。我们要更加辛苦地大练内功，尽一切可能提高战斗力，为下次战斗做好准备！”说着他看看严清道：“严先生，我想任命你为总军法官，为北镇抚司和府军前卫重新制定一套严格的军法，并监督落实。一旦军法定下，自我之下，任何人胆敢以身试法，你都可以军法从事！”

“这……”严清既有些无奈，又有些兴奋。无奈的是，他真不想跟一帮丘八还有特务搅在一起，兴奋的是他的所长终于又有用武之地，而不是只给王贤做个谋士。不过此情此景，也容不得他多做斟酌，只好点头应道：“我尽力而为吧。”

“杨将军。”王贤又转向杨荣道。

“末将在。”自归顺以来，杨荣一直跟在王贤身边，经历了前半生都未曾经历过的惊险刺激。他实在没想到，在这样的和平年代，竟然还可以这样惊心动魄、气吞山河。但是王贤一直未有任命，只是让他时刻跟着自己，竟是拿他当保镖使。这让杨荣既感谢王贤的信任，又伤神自己来晚了，在人才济济的王贤麾下，竟摊不上个合适的差事。

现在王贤终于点了他的将，让这位和内阁学士同名的山西骁将，着实激动不已。

“我命你接掌莫将军的差事，你可能胜任？”王贤沉声问道。

“能！”杨荣先是不假思索地应下，继而又是一愣道：“那莫将军？”

“莫将军本来就是府军前卫的指挥使。”王贤笑道：“他当然要回归本职了。”王贤说着望向莫问、程铮、许怀庆和薛桓，这府军前卫五虎将中的四位，他们也是府军前卫五位指挥使中的四位，剩下一位是保护太孙进京的秦押。“如今的幼军问题多多，一方面，一班老兄弟自恃劳苦功高，瞧不起那些后加入的原白莲教军队。另一方面，那些新加入的白莲教军队，依然没把自己当成大明的军人，士气和战斗力都很成问题，这次作战虽然没出纰漏，那是因为他们的对手，是上不得台面的江湖帮派，要是碰上汉王的天策卫，肯定必败无疑！”

‘必败无疑’四个字，像锥子一样刺痛着几位将领高傲的自尊，也就是他们奉若神明的军师这样说，他们只能听着。若是换成别人，他们肯定要高声反驳的。

“你们不服气？”王贤笑道：“那就证明我是错的，如何解决我刚说的两个问题，就全权交给你们四个负责，莫问负总责。”说着叹口气，面色凝重

道：“千万不要因为一场胜利就自满，这场艰苦的战役才刚开始呢……”

“遵命！”四位将领齐声应道。

第六百五十八章北京北京

王贤一方出人意料的收缩，让满心报复的纪纲和汉王一方扑了个空，也让担心紧张局面会持续升级到不可控制的人们，心情稍稍放松下来。

然而，激烈的斗争其实从未缓和，只是由明争暂时转为暗斗，斗争的焦点也从南京转移到了北京而已……

六月的北京城骄阳似火，黄土漫天。这座大明朝的第二都城，如今四处都在大兴土木，数以百万计的民夫和囚徒，在炎炎烈日下挥汗如雨，像一群群辛劳的工蚁，建设着这座规模远超京师的大明新都会。

事实上，永乐皇帝自从继位起，就一直十分重视对这个‘龙兴之地’的营建。永乐元年，先是效仿太祖皇帝对凤阳的做法，立北平为北京，改北平府为顺天府，一应职官与京城同级。同时开始迁发江南富户、山西商人和各地流民至此，以充实帝京。

永乐四年，朱棣下诏征发民夫六十万，兴建北京皇宫和城垣，七年，在北京附近的昌平修建长陵。将自己的长眠之所修在北京而不是南京，已经十分明确地向臣民们透露了这位大帝的心思——他已经下定决心要迁都！

永乐八年，朱棣下令开会通河、重新疏浚大运河，打通南北漕运，到了今年，这项又是动用百万民夫的浩大工程，终于基本完工，从此建造北京所需的海量物资，可以相对经济便捷地从全国各地运至通州，使北京城的营建工程大大提速。

到目前为止，周长四十五里的正方形外城墙已经基本竣工，剩下的是修建宏伟的城门。笔直宽广可容八车并行的石板街道早就投入使用，京城各处的王府官衙的修建也粗具雏形，马上就要进入到精细的木工活阶段。唯独北京城修造的重中之重——紫禁城的营造工程，却几乎回到了原点。

这当然不是负责修造的官员有意怠慢，就是借他们一百个胆，也不敢惹喜怒无常的永乐大帝生气，事实上，紫禁城工程在无论人力物力各方面，都享有绝对的优先权，之所以会出现目前的窘况，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永乐皇帝要求太高！

比起国初修建金陵帝京时的稍显仓促，朱棣对北京城的修建工作，一直只有一个要求，那就是精益求精、没有最好、只有更好！为北京城烧制的每一块青砖、每一片朱瓦，在侧面或者背面都烧有窑场的字号及生产年份，如果在施工时发现砖瓦有质量问题，便可根据砖瓦上的落款进行倒查，只要核实清了，轻者重罚，重者斩首！

不只是对物料的要求十分苛刻，一应施工的所有工序，都采取严格的‘逐层连查’制度进行施工，要求实施下一道工程的工匠，要对上一道工序进行严格检查，若认为不合格可以拒绝施工，若是有问题没有发现，或虽知有问题却依然继续施工，一旦事发，要同直接责任人连坐，遭到同等处罚。

负责监工的是由皇帝最信任的宦官、公侯、文官组成的联合监察组，这些负责监察的官员，整天拎着一柄大锤在工地上巡视，时不时抡起大锤东敲一下西砸一锤，被直接砸坏的工程自不消说，就是没砸坏的，他们也能通过锤子砸出的声音，判断出哪段城墙偷工减料、哪段城墙没有按照要求建造。被查出问题的责任人，往往只有一个结局，那就是被砍头抄家……

而且这些监察官员无比的认真负责，绝无被贿赂的可能，因为他们知道皇帝陛下对北京城的营造是多么的上心，事实上，永乐皇帝这次驾临北京行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亲自监工北京城的建造。从五月中旬，圣驾抵达北京起，已经年过五旬的皇帝未作歇息，就立即巡视了京城的营建工作，且绝非走马观花，而是亲自严格检查。

他的检查方式简单粗暴，却无比的有效——皇帝会随机选择一个地点，命人将已经修好的工程砸开，检查有无偷工减料。比如在查看城墙时，他令人砸开夹浆检查，发现灰浆‘稍杂泥壤’、‘间隙超度’，即将负责此处的工匠、工头十余人就地砍头。次日，又对督察此处工程的多名监督官员，包括工部侍郎、营缮司郎中等直接责任人予以严惩，轻者撤职，重者廷杖……

因此负责北京城营造的每个人，都战战兢兢、如履薄冰，无不拿出最高的水平来修建这座帝王的理想之城。可就是这种程度的努力，依然无法让永乐皇帝满意——尤其是紫禁城！当巡视完已经快要竣工的三大殿后，朱棣黑着脸回来，第二天，皇帝召集一应行在大臣和修建官员到西宫议事。

所谓西宫，就是原先元朝的皇家西苑。原先朱棣巡视北京时，都是住在自己的潜邸中。但燕王府是在元大都皇宫的基础上建造的，位于京城核心位置。为了修建新的紫禁城，只能把燕王府拆掉。但是自己北巡也不能没地方住，便命工部在西苑中造了西宫，作为紫禁城未完工之前的视朝居住之处。

虽说只是临时住处，但以朱棣好大喜功的性子，自然丝毫马虎不得。是以西宫也是按照皇宫的规制建造，正殿也叫奉天殿，跟京师的皇宫正殿奉天殿一模一样！

此时，除了一干负责营造北京城的官员，还有成国公朱勇、阳武侯薛禄、行在礼、户、兵三部总尚书夏元吉、内阁学士杨荣等随驾重臣，大伙儿眼巴巴看着皇上，等他说出旨意，就准备克服一切困难去完成了……摊上这样一位主，除了对自己狠一点，还能有什么办法？

可当朱棣说出他的打算，群臣还是险些齐齐晕倒，心中狂喊着同一句话

——皇上，为臣办不到啊……

因为朱棣的决定是——将三大殿推倒重建！而且不只是三大殿，连乾清宫、坤宁宫、文华殿等主要建筑，也要推倒重来！理由是现在的建筑太逼仄猥琐，无堂皇宏伟之气！

要知道，仅紫禁城的营建工程，至今已经花费白银九百万两，接近两年的国库收入。皇帝却一句话就要推倒重来，九百万两打了水漂不说，一个更宏大的修造计划，肯定要花费更多、甚至数倍的银两！这些钱从哪里来？在如今国力日窘的大明朝，根本就是个无解的难题！

所以大明朝的大管家、行在户部尚书夏元吉，当场就表示反对。他说朝廷的钱已经在大运河上彻底花光，武当山的工程、交趾布政使司仍在不断吸血，再增加如此一笔巨大的开支，会让国家财政彻底崩溃的！

看着满头白发、心力交瘁的大管家，皇帝终于有些不好意思，给他出主意道：“那就多印点宝钞嘛……”

“还要印钞？”听说皇帝还要印钞，夏元吉非但没感到安慰，反而有天要塌了的感觉。“皇上真以为只要印钞就可以国用不断？且对国家没有坏处？”

“你把朕想得太无知了。”朱棣有些不悦道：“朕岂不知印钞一多，百姓会苦一些，但朕不是把钱花在自己身上，朕是为了我大明朝的千秋大计！”说着站起身，神情略略激动道：“朕放着江南烟花之地不待，回到这苦寒的北京城？难道就是因为对这里有感情？错，朕是要天子守国门、让我大明百姓永不受鞑虏入侵之害！朕连自己的子孙都一起发配到北京了，难道百姓就不该为我大明做点牺牲么！”

“皇上所言令臣等感佩莫名……”一名大臣小声道：“只是紫禁城的规模，不影响我大明的江山永固吧……”

“荒谬！”朱棣马上投去冰冷的目光：“朕是要以我大明皇室的龙气，镇压蒙元余孽的龙气。三大殿修成什么样，紫禁城修成什么样，关系到我大明江山的气运！你说会不会影响我大明的江山永固！”

那大臣忙跪地请罪：“臣无知、臣妄言了，请皇上恕罪……”

“哼！”朱棣重重冷哼一声：“念你初犯，只廷杖四十、罚俸半年，若是日后有人再敢进此亡国之言，杀无赦！”

“臣等遵旨。”众大臣忙应声道。

“夏爱卿，你同意了么？”朱棣倒也知道，自己能由着性子折腾，离不开

夏元吉这个理财天才的辗转腾挪，如今又是用钱之际，是以对他很是不同。

“皇上……”夏元吉看看朱棣，心里激烈斗争了半晌，最终还是咬牙道：“请恕臣难以从命……”

“你！”朱棣的脸瞬间变黑。

“皇上明鉴，朝廷已经不是寅吃卯粮，而是寅吃辰粮、巳粮甚至午粮了！”夏元吉擦擦汗，硬着头皮道：“这都是拜宝钞滥发无度所致，这些年，臣绞尽脑汁，钞法仍无起色。若是再要继续印钞，恐怕会出大乱子的……”

“你不要危言耸听！”朱棣的目光已经冰冷一片了。

第六百五十九章宝钞宝钞

其实夏元吉的话一点不是危言耸听，作为管理大明财政十余年的户部尚书，夏元吉很明白，永乐朝迈超千古的文治武功，是建立在透支国力的基础上的——说白了，就是滥发宝钞！

中国是个贵金属奇缺的国家，朝廷发行纸钞，在历史上已经不是新鲜事儿，从汉武帝时就有最早的代币——白鹿皮币出现。到了宋元时，纸币更是成为国家货币体系重要的组成部分。但本朝之前，历朝历代的统治者，都十分重视纸币的信用问题——因为这是在用国家信用作保，来使百姓接受纸币来代替金银铜钱，一旦纸币大幅贬值，百姓的财富顷刻化为乌有，其怨气足以翻江倒海、倾覆整个国家。

所以历朝历代的统治者，不是不知道滥发纸币可以不费力地攫夺民财、充实国用，但都很清楚纸币信用的破产，等于国家信用的破产，甚至会导致亡国。所以不到了无路可走之时，是绝对不会饮鸩止渴的……哪怕是备受鄙夷的蒙元，也是一直到国内狼烟四起、政权末日将至时，才放弃了准备金制度，开始滥发纸钞，试图穷尽民财，进行最后的疯狂。但结果是连原本还算支持他们的北方百姓、尤其是色目人，也视他们为仇敌。使朱元璋的北伐大业进行得异常顺遂……

大明代元后，按说应该吸收前朝教训，更谨慎地对待纸钞的发行，但是大明的统治者朱元璋，竟不听朝中有识之士的苦劝，禁止民间使用金银贸易，把朝廷发行的大明宝钞，定为唯一通行的货币。而且不规定发行限额、没有发行准备金、更不可兑现成金银，这就为大明朝的金融危机，埋下了严重的隐患！

在宝钞发行之初，因为驱逐鞑虏、恢复中华，洪武皇帝的威望和大明朝的信用，都在最高的顶点，所以宝钞的币值还算稳定，百姓尚且也认可这种纸币。但大明朝钞法的又一个弊病——倒钞法，在宝钞发行十年之后，就引发了第一次通货膨胀。

起先，因为之前发行的货币，陆续出现了破损昏烂的现象，洪武九年，朝廷定倒钞法，在各地设行用库收换昏烂钞。但四年之后，又规定了调换昏烂钞的界限，凡票面金额、文字可辨认的，都可以继续使用。使百姓基本上没有以旧换新的可能。

虽然朝廷规定，百姓不许拒收旧钞、不许对旧钞折价，但实际上，官府收税只收新钞，而民间对旧钞则降价使用甚至拒用，这就形成了新旧钞的价格差别，造成了货币贬值，损害了朝廷的信用。

到洪武末年，一贯全新宝钞只能换四百钱，在江西、福建等地，甚至只

能换二百五十钱左右，二十年间，货币贬值了六成，使老百姓对宝钞畏之如虎。只是国人更怕杀人如麻的朱元璋，只能默默忍受罢了……但朱元璋总体上，还是爱惜朝廷的信用，也体恤百姓的，并未将宝钞视作掠夺民财的手段，在这种极端不要脸的钞法下，二十年还能剩四成面值，已经是个了不得的奇迹了。

到了永乐朝，一心要做千古一帝，证明自己才是大明皇位最佳继承人的永乐皇帝，开始了震古烁今的大手笔，征蒙古、征安南、修运河、修大典、下西洋、使西域、营建北京城、在武当山修真武大观……这些事情随便拿出一样，就足够一位皇帝荣耀一生，朱棣却在短短十余年间全都做到了极致，令大明朝的文治武功绝迹汉唐，无与伦比！

但是这些丰功伟业背后，是大明朝国力民财的快速枯竭，事实上，几年工夫，朱棣就将老爹留下的丰厚家底花光，国库里一个铜板都不剩，永乐朝的大工程们，却依然轰轰烈烈地马不停蹄。这当然不是什么不可思议的奇迹，而是靠一项无耻之极的恶政在支撑——就是滥发宝钞！

永乐朝廷的宝钞发行，推行只出不进的流氓政策，朝廷一应支付如发放官俸军饷、收购物资、雇佣民夫，一律用宝钞支付。但朝廷收取租税时却只肯收实物或者铜钱，只搭收少量新钞，或干脆不收宝钞。这根本就是赤裸裸地抢劫百姓的财富！其结果也就可想而知——大明百姓的财富被掠夺一空，宝钞也已经形同废纸！

从洪武末年的一贯新钞可抵四百钱，到如今一贯新钞只能抵二三十文钱，旧钞更是一文不值，只用了十余年时间，大明宝钞就贬值了二十倍，那些宝钞代表的财富自然也烟消云散……事实上，尽管朝廷为了维持宝钞的地位，三令五申不准用金银交易，但商人们宁肯冒着坐牢的风险，也要铤而走险用金银交易。小老百姓之间，更是宁肯采取原始的以物易物，也不肯用擦屁股都嫌硬的宝钞……至于法律法规的执行者和维护者，大明官员更是早就只认金银不认宝钞了。

大明宝钞被百姓彻底抛弃的那一天，已经真的不远了……作为大明的户部尚书，夏元吉自然对此忧心如焚，为了推行宝钞，他一面命宝钞提举司暂停发新钞，一面修改倒钞法，加大对昏烂钞的回收力度。同时竭尽全力推行‘户口钞盐法’，‘门摊课程法’，让百姓用宝钞买盐、让商人用钞交纳门摊课。强制商人和普通老百姓用钞，才勉强阻止了宝钞币值的断崖式下跌。

哪知道皇帝竟又要大肆滥发宝钞，夏元吉知道，如果这次又超发，那大明宝钞才刚恢复的一点价值，必将彻底毁灭。更重要的是，朝廷的信用会彻底破产，这不仅会令大明宝钞彻底被国人抛弃，还会引起一系列严重的后果，简直不堪设想……

‘就是豁出命去，也要阻止皇帝！’夏元吉对皇帝向来十分顺从，多少年来

基本上是有求必应，但朱棣这次真的突破他的底线了，让向来视遵旨为忠君的夏尚书，再也无法退让了！

听了皇帝的呵斥，夏元吉忙双膝跪地，却依然壮着胆子道：“皇上明鉴，臣绝非是危言耸听，多年无节制发钞的恶果，就是大明宝钞已经近似一钱不值，几乎已经退出了官商百姓的日常交易，更没有人会将其视作财富贮藏！”他不理会皇帝越来越黑的脸色，接着将憋了多少年的话，一股脑倒出来：“皇上是尧舜之君，常教诲臣等要爱惜百姓，臣以为，强行把官民百姓都不肯接受的宝钞支付给他们，来换取他们的劳动成果，这无异于明火执仗地抢劫！如今天下人对这件事怨气极重，当务之急是疏导这种情绪，而不是继续激化矛盾。皇上，臣请停发新钞十年，只准用旧钞换新钞，则大明宝钞的价值，必然可以反弹！”

应该说，夏元吉所奏披肝沥胆，都是肺腑之言，听得众大臣暗暗点头，但朱棣却十分不爽。一来，夏元吉说他抢劫百姓，这让以明君自居的朱棣情何以堪。二来，夏元吉竟然请他十年不发钞，那岂不是要紧缩银根十年？自己已经五十多了，哪还有那么多时间等待？

这也就是夏元吉，要是换了别的大臣，朱棣早就发作开了。但夏元吉无可替代，大明的财政十个杯子七个盖，离了他根本玩不转。朱棣只能忍气吞声道：“卿家说宝钞一钱不值，未免言过其实了吧？”

“臣确实言过其实了。”夏元吉道：“在京师，新钞一贯能抵十八文钱，在北京，因为领取朝廷薪饷者数以百万计，宝钞的折价更厉害，平均一贯全新宝钞能抵十一文铜钱。要是旧钞，则只能抵两三文、一两文，甚至干脆花不出去……”

“那还是一文不值！”朱棣脸上挂不住了，他那因为过于想证明自己是个完美皇帝的强迫症，再次发作了。他目光扫过众大臣，大声问道：“真是这样子么？”

众大臣纷纷低下头，没人敢接这茬，但他们的表现无疑已经说明，夏元吉所言不虚了……

“怎么会是这样？”朱棣颓然地跌坐在龙椅上，喃喃自语几句。金殿里众大臣全都屏住息，大气不敢喘一下，生恐自己会成了皇帝的出气筒。

好在只是几息时间，朱棣便调整好心情，再次恢复了镇定，冷冷问道：“谁给他们这么大胆子，如此轻贱我大明宝钞？”

“回禀皇上，原因是多方面的。”夏元吉责无旁贷地解释道：“但总体来说，因为宝钞在四十年间，几乎贬值了五十倍，换成谁也不会再用宝钞了。”

“不用宝钞用什么？”朱棣闷声说道。

“小民以物易物，商人用金银交易……”夏元吉道。

“金银？”朱棣瞪起眼道：“我大明祖制，不许金银在市面流通，那些奸猾的商人却罔顾国法，继续使金银流通！这才是大明宝钞贬值的原因吧！”说着狠狠瞪一眼夏元吉道：“你本末倒置，其心可诛！”

“臣不敢……”虽然已经打定决心，冒犯天颜也要跟皇帝讲真话，但听到朱棣这样的评语，夏元吉还是吓出一身冷汗。

第六百六十章严打

一场朝会，最终在朱棣的怒斥声中结束，夏元吉虽然据理力争，依然未阻止皇帝一意孤行。

回到后宫，朱棣依然怒气未消，对一旁伺候的赵王朱高燧道：“夏元吉是朕的老臣了，为何还如此不懂朕的苦心？”

“父皇息怒，夏尚书也是忧心国事，他这个户部尚书，实在是艰难的很。”朱高燧恭声为夏元吉劝解道。

没想到儿子也在为夏元吉说话，朱棣闷声道：“若非如此，朕岂能轻饶了他？”说着面无表情道：“难道你也认为为父做错了？”

“父皇误会了，儿臣以为父皇再英明不过。”朱高燧忙解释道：“宝钞被抵制使用，固然有多方面原因，但有司监管不力，对百姓放任自由，若是能严格执行太祖皇帝的禁令，严惩敢用金银交易者，官民百姓自然会选择宝钞的。”

“唔。”朱棣觉着这话顺耳多了，不过他这样聪明过人的皇帝，自然知道贸然在全国打击金银，必然会造成很多难以预料的后果：“你说的有些道理，确实要严申金银之禁，但是地方官员会不会阳奉阴违，反而事与愿违，这是必须要考虑的地方。”

“以儿臣愚见，此事可以以点破面，在一地严厉推行金银之禁，既可以达到试点的作用，又能让全国官民明白朝廷的决心。”朱高燧道。

“嗯，不错。”朱棣赞许地点头道：“那在哪里实行，可以达到最好的效果呢？”

“儿臣以为，只有在京师实行方可！”朱高燧沉声道：“京师乃天下财富中心、影响辐射全国，不在京师推行开来，无以彰显朝廷的重视程度。只要在京城推行无碍，在全国推行都不会有阻力。而且朝廷对京师的控制力也最强，有百万大军和我两位皇兄坐镇，就算最坏的情况也出不了大乱子，可谓万无一失。”

“么儿大有长进。”朱棣觉着很有道理，欣慰地笑道：“你去让杨荣拟票出来，朕看一下便颁行。”

“是。”见皇帝被自己说动，朱高燧暗暗高兴，便恭声应下，退出了宫殿，亲自来到文华殿知会。

内阁在这年代，地位远不如后世显赫，只是充当皇帝的秘书和顾问机构，朱棣北巡，自然要带着自己的顾问，除了杨士奇和失宠的胡广留守京城外，胡修、杨荣、金幼孜，皆跟着皇帝来了北京，在西宫文华殿日夜当值，随时为皇帝起草诏书、预览奏章、参赞机务。

作为皇帝的秘书机构，全国各地雪片般飞来的奏章，都要先经过内阁的预览，区分出重要的和不重要的奏章，并对所有奏章提纲挈领、还要将初步意见写在小纸片上，贴在奏章中……便是所谓的‘票拟’。一切的工作，都是为了减轻皇帝的工作负担，能让皇帝更轻松地掌握这个帝国的运行。

不过文华殿正殿是皇帝举行春秋经筵之礼的地方，当然不能给内阁用来办公，结果三位大学士，与十几名中书舍人，只能挤在逼仄的西配殿里办公。一屋子重要奏章，为了保密和防盗，又不能开窗通风，结果就是值房里和蒸笼一样。又都穿着整齐的官服，从次辅到舍人，个个都是挥汗如雨……

外间中书舍人们的办公室靠门，还能稍微好点，内间三位大学士的共同办公室密不透风，那叫一个闷热啊！金幼孜本来就偏胖，这会儿更已经是汗透衣背，为了不让汗水弄脏奏章，他只能不停地擦汗。哪知在看到一份奏章后，竟忍不住打了个寒战，一下像掉到冰窟窿一样。

呆坐了片刻，他赶忙拿着那本奏章起身，轻轻搁在胡修桌前道：“阁老请看。”

胡修知道肯定有大事发生，不然金幼孜没必要拿给自己过目，饶是他已经有心理准备，但看了奏章的内容后，还是惊得半晌说不出话来。

这时候，杨荣走过来，拿起那份奏章一看，不禁倒吸冷气道：“这个王仲德，实在乱来了！”

“是啊，他竟然敢调动军队扫荡京城，这可是要抄九族的啊！”金幼孜咋舌道。

“他死了不要紧。”胡修道：“皇上会不会怪罪到太子头上，认为是殿下指使的呢？”

杨荣和金幼孜闻言神情一沉，都知道这并非没有可能。半晌，杨荣低声道：“王贤虽然大胆，但不是疯子，应该是京城的面目，已经让他非做这种事不可了。”

“京城怎么了。”胡修道：“一切正常吧？”

“那是奏章上看到的。”杨荣轻声道：“奏章到咱们手里之前，要先经过通政司和内廷，一些不该让皇上看的奏章，早就被截留了。咱们自然看不到。”

“勉仁老弟是不是知道些什么？”胡修听出杨荣的弦外之音。

“前日接到士奇兄的私信，信中对京城局势略有提及……”杨荣坦诚道：“据他所说，汉王和纪纲折腾得乌烟瘴气，很不像话。”

“这样啊……”胡修缓缓点头，沉吟半晌，问道：“你们说，怎么办？”

“今天金殿之上，皇上雷霆大怒，现在把这道奏章递上去，难保皇上会做出什么事来。”金幼孜抹一把头上的冷汗道：“要是牵连到太子就坏了。”

“那就……压一天，明日再奏？”胡修低声道：“可谁知道明天皇上看了会不会生气？”

“皇上当然会生气了。”杨荣冷静道：“但我想太孙和王贤，不可能闯了祸还跟没事儿人一样，他们一定也有本到。”说着低声道：“所以压一天不够，必须压到太子那边的奏章也到了才行。”

“你都说通政司和太监们截留奏章了，他们的奏章能不能到还两说！”胡修担惊受怕道：“再说咱们拖一天都有危险，拖得日子久了，怕是连自己也得赔进去！”

“是……”金幼孜也担心道：“这么大的事情，明天不报，已经很说不过去了，再拖就危险了。”

“……”听了两人的话，杨荣默不作声将那奏章收入袖中，“有什么事情我一个承担就好，不必三人一起遭殃。”

“这什么话……”胡修和金幼孜两个大窘，后者道：“这是我先看到的，一个人承担的话，也得是我！”

“我是次辅，首辅不在，这里以我为主，当然是我来承担。”胡修也道。

杨荣一笑刚要说话，便听一把悦耳的声音道：“三位大人在争什么呢？”

三人面色一变，忙安下心事、收起表情，起身相迎道：“王爷。”

进来的正是男生女相、俊美得一塌糊涂的赵王殿下，他一走进这蒸笼似的值房，就热得直皱眉，身后两名俊美的小太监，忙一面给他打扇子，一面奉上冰帕。朱高煦却不接冰帕，也不让人打扇子道：“几位整日在此都没喊热，孤才来站站，算得了什么。”

“别，继续给王爷打扇子！我们是热习惯了，还满头大汗，王爷不常来，

可别中暑。”胡修忙笑道。

“去马车上拿冷饮来。”赵王却挥手斥退了小太监，执意要和三位大学士同甘共苦。他在正位上坐定，笑道：“三位刚才在说什么呢？”

“说出来让王爷笑话，我们在讨论是否要开窗的问题。”金幼孜笑道：“实在热得没法，大家想把窗户打开，又怕有什么闪失，在争着揽责任呢。”

“哈哈，是这样啊……”赵王大笑道：“你们也忒小心了，这禁卫重重的皇宫大内，开开窗户能有什么打紧？把窗户打开吧！就说是本王的意思，出了事情我负责！”

三位大学士这才松了口气，金幼孜满脸堆笑道：“遵王爷令，不过可不用王爷负责。”便走过去推开了一排窗户。清新的空气涌进来，值房里的闷热登时尽去。

“哈哈，这多舒服。几位大学士日理万机，没个好的办公环境怎么成？”赵王笑道：“回头我再跟父皇反映反映，西宫里头靠水阴凉的地方多了，干嘛非在这儿憋屈着。”

“那就先谢谢王爷了。”胡修笑道：“要是能解决这问题，王爷就是我们的大恩人。”

扯了几句闲篇，胡修问起正事儿道：“王爷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不知有何见教？”

“一来是慰问几位大学士，二来，有父皇口谕要传。”赵王说着正色道：“父皇命杨学士出个票，具体的内容是……”说着，他便将朱棣的意思转述一遍。杨荣听得暗暗皱眉，但这是皇帝的旨意，他只是皇帝的笔杆子，就算要提建议，也不是这会儿。只好低声道：“臣遵旨。”

这时候，太监提着个冰桶进来，赵王从中捞出个漂亮的白瓷罐，笑道：“里头是孤自制的消暑冰酪，请诸位大学士品尝。”

“多谢王爷赏赐。”三人忙谢恩道。

“客气什么，往后我每天都让人来送。”朱高煦亲切笑着起身道：“今天不打扰三位了，我先回去了。”

“我等送王爷。”三人恭声道。

第六百六十一章赵王府中

离开西宫，朱高燧回到自己位于丁字街的赵王府。蒙元时，中央三大衙署中的枢密院和御史台衙门都设在这里。永乐皇帝营建北京城，命在丁字街上一口气起了数座王府，其中就有赐给朱高燧的赵王府。现今，别的王府还只是粗具规模，赵王府却已经基本竣工，至少朱高燧日常生活的区域，已经是雕梁画栋、美轮美奂了。

王府中，清一色的美貌太监，见赵王回府，忙齐齐跪地恭迎，朱高燧款款步入后宫，虽然外头骄阳似火，热得不像话，但屋里却十分凉爽，这是因为在宫殿四处，巧妙地设置着若干暗格，里面安放着冬天从永定河挖起，在冰窖中贮存至今的冰块。当然这种降温的法子，也只有顶级王侯才用得起，好比这样一间偌大的宫室，一天要耗冰两百方，每一方都有两尺长宽，仅成本就要一两银子。

即是说，为了维持这间宫室的凉爽，一天就要花费二百两银子。而且不止是这一间宫室，赵王的正宫、书房、寝宫等日常活动之所，都要时刻保持凉爽，一日所费何止千两银子？够十户中等人家生活一年的了……

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大明刚刚开国几十年，王侯之豪奢，便已经到了这种程度，百姓焉能不贫困疲敝？

四名俊美到不像话的华服太监上前，温柔地为赵王除下亲王袍服，请身穿薄纱中单的殿下步入浴室。浴室内，华丽的白色大理石浴池里，是洒满了花瓣的牛奶浴汤。只着存缕的美貌太监，为亲王殿下除去内衣，露出一身欺霜赛雪的肌肤。

朱高煦缓缓坐入池中，享受着太监们柔缓的搓拭按摩，将在外面沾染上的暑气和灰尘，统统一扫而光。

沐浴罢了，朱高煦换上一身飘逸的绣花丝绸长袍，那丝绸薄如蝉翼，做成衣服穿在身上，如行云流水一般，长袍下摆还绣着五彩的花朵，随着赵王殿下走动，花上的蜂蝶就像在翩翩起舞、栩栩如生。

朱高燧斜倚在一具华丽的凉榻上，展开早先没看完的一卷古书。美貌的太监端上冒着寒气的葡萄酒，朱高燧端起晶莹剔透的玻璃杯，轻轻呷了一口，便继续看他的《清静妙经》。大殿内外一片静悄悄，连无处不在的蝉鸣声都没有。

在这炎炎夏日有一片清凉世界，是赵王最基本的要求。所谓清凉，除了凉爽，还有清静。所以不仅人要安静，连知了、青蛙也不能开口。

这当然不是知了青蛙们也畏惧赵王的威势，不敢开口，而是专门有太监拿着粘杆在宫中到处粘知了，务必要确保赵王府中没有一只知了，至于池塘里的青蛙，也是一样的命运，以免吵到赵王殿下的清净。

朱高燧正在安静地看书，一名小太监进来，柔声禀报道：“王爷，韦无缺来了。”

朱高燧先是皱眉，但听到韦无缺的名字，嘴角情不自禁挂起淡淡的笑容。“让他进来吧。”

未几，白衣飘飘、身材修长的绝世美男韦无缺步入宫室。

朱高燧斜倚在榻上，慵懒地笑道：“天成，你怎么来了？”

感受到室内的清凉，韦无缺舒服地叹口气道：“京城那边出了些事情，我便过来禀报王爷了。”

朱高燧伸手示意他在榻边坐下，握住韦无缺的手，柔声道：“辛苦你了。”

韦无缺反握住汉王的手，温柔笑道：“为了你的大计，辛苦一点又算什么。”

小太监端上一杯冰镇葡萄酒，韦无缺这才抽出手来，接过酒杯，仪态优雅地浅尝辄止。

朱高燧痴迷地看着韦无缺的侧脸和动作，直到韦无缺搁下酒杯，才轻声道：“京城的事情，我已经知道了个大概，万万没想到，老天竟如此眷顾我们，让王贤自取灭亡，还要把我大哥也搭进去。”

“没有王爷想的那么乐观。”韦无缺却眉头轻蹙道：“王贤那家伙胆大如虎、狡猾如狐，他敢那么做，自然是有把握的。”

“他有什么把握？”朱高燧不信道。

韦无缺便将那日在东宫发生的事情，讲给赵王知道。

朱高燧听了，果然神色也郑重起来道：“原来如此，如果让父皇先看到他们的奏章，怕是就让他们躲过这一劫了。”

“而且太孙也已经进京。”韦无缺道：“说起来，我比他还晚出发半天，只不过他随从众多，才让我抢在前头。”说着想起一事道：“对了，咱们的人上了一道八百里加急，应该已经送到宫里，皇上还没反应？”

朱高燧摇摇头，突然想到一个场面，坐起身道：“我想起来了，应该是送到宫里了，但被内阁的人压下了！”说着俊俏的脸上浮现一丝怒色道：“还骗我是为了开窗才说那些话，把本王当成傻子耍了！”

“怎么？”韦无缺问道。

朱高燧便将在内阁的所见所闻讲给韦无缺听。

“应该是了。”韦无缺深表认同道：“王爷，你要赶紧入宫，抢在他们前头，把这事儿捅出来，这样连内阁的那几个，也得赔进去！”

“嗯……”朱高燧先是点头，旋即又轻托下巴，寻思了一会儿，最终摇头道：“不行，这不符合本王的利益。”

“怎么讲？”韦无缺不解道。

“你有所不知。”朱高燧又把今日在奉天殿发生的事情，和他在后殿和皇帝的对话，讲给韦无缺听，又道：“你觉着，这两桩事，哪个对我的好处大？”

“当然是王爷这件了。”韦无缺聪明绝顶，自然一想就透道：“我这件事，最好也就是把王贤碎尸万段，至于太子，却顶多被皇上申斥一通……除非皇上能让汉王监国。”

“怕的就是这个。”朱高燧淡淡道：“我们帮我二哥，是为了自己，不是为了帮他修成正果。他一旦监国，我们岂不傻了眼？”

“是。”韦无缺点点头，心里却暗道，能杀了王贤，比什么都划算。但赵王虽然看着温柔高雅，心思却极其缜密阴毒，他是不敢和他拧着来的。

“而让我大哥在京城禁用金银……”朱高燧露出神往的神色：“我迫不及待看他把京城搞得一团糟，让那些支持他的官民全都反对他！这个烂摊子，我二哥收拾不了，最后只能我来出面……哈哈，一举定乾坤！”

“王爷英明！”韦无缺忙恭维道。

“天成，到时候你就是我的宰相。”朱高燧伸手抚摸着韦无缺的脸，却摸到了一层鸡皮疙瘩。“你怎么了？”

“这里好冷。”韦无缺暗叹一声，伸手覆住朱高燧的手，露出享受的神情道：“那我先谢谢殿下下了……”

“咱们之间，还用得着客气么？”朱高燧眼里泛着光道：“伺候韦公子沐浴。”

“是。”朱高煦的太监便恭请韦无缺到方才的浴池洗浴，浴池中，已经换成了另一种琥珀色的浴汤，上面飘着牡丹花瓣。太监们将韦无缺扒得一丝不挂，韦无缺便坐进浴池中，闭目让他们为自己搓洗，只是他的表情不似赵王那样享受，池底下的一双手，也紧紧攥成拳，透露出他内心的屈辱和痛苦。

他韦无缺虽然貌美如花，但并不喜欢男人，为了心中的大计，不得以委身赵王，心里的屈辱可想而知。但他告诉自己，成大事者，不仅要对他狠，还要对自己狠。忍常人不能忍，方能成人上之人。所以当他从浴池出来，换上轻如薄纱的睡衣时，已经调整好状态，面色沉静地跟着太监步入赵王的寝宫……

因为赵王打着自己的算盘，当朱瞻基次日进京时，皇帝还不知道京城发生的事情。知道自己的孙子来了，朱棣十分高兴，马上让他在西宫见驾。

“孙儿拜见皇爷爷！”朱瞻基快步上殿，扑通跪在朱棣面前，未曾说话先眼泪盈眶道：“孙儿不孝，竟和皇爷爷分开这么久。”

“乖孙！”朱棣对儿子够狠，但对这个酷肖自己的皇长孙，却是百般宠爱，真如普通爷孙一般。看到久别的孙儿那强烈的孺慕之思，他也忍不住鼻头一酸，起身走下龙椅，亲手把朱瞻基扶起来道：“咱爷俩半年不见，爷爷也很思念你啊！”说着仔细打量起他来。使劲拍着他的肩膀赞许道：“好，又长高了，也壮实了，不愧是我的好孙子！”

“皇爷爷也是龙马精神，孙子看着实在高兴。”朱瞻基咧嘴笑道：“我走的时候皇爷爷龙体欠安，孙儿实在揪心……”

“你还不知道么？朕那病一去金陵就犯，回了北平便好。”朱棣哈哈大笑道：“臭小子，皇爷爷到了需要你担心的年纪？回头比试一下，还能摔你个大马趴！”见到孙儿，朱棣的心情那是极好的。

“嗨嗨……”朱瞻基笑道：“那当然，皇爷爷可是天神下凡，到八十孙儿也比不过。”

“那你就太差劲了！”朱棣笑骂一声，叹口气道：“皇爷爷已经五十多了，孔夫子说五十知天命，朕岂能不知自己还有多少年的好时候？所以皇爷爷要趁着还没老糊涂，赶紧把该办的事儿都办好，趁着还能骑得了马、开得了弓，抓紧把大明朝的疆域巩固下来，好给我乖孙一个太平江山……”

“皇爷爷……”朱瞻基激动得哽咽了。

第六百六十二章祖孙

金殿中，朱棣越说越激动道。

“朕说天子守国门，其实只是借那些臣子的话，堵那些臣子的口。”朱棣动情地望着孙儿道：“那些说北京太靠近大明边塞的，不是瞎子就是别有用心！”说着他走到一面巨大的大明疆域全图前，挥舞着双手欣赏自己的帝国道：“现在我大明朝的疆域，东北至努尔干都司，北至戈壁沙漠。西北至哈密卫！哪个不是距北京数千里之遥，北京乃边塞之说，实在是荒谬不经！是对朕和太祖两代帝王殚精竭虑、开疆拓土的最大蔑视！”

“是……”朱瞻基看着皇爷爷身前那副巨大的地图，也深深震撼了，这庞大的疆域，这伟大的帝国，将来有一天将完全属于自己！一想到这点，他就激动得浑身战栗，愈发下定决心，一定要捍卫自己和父皇的嫡位，不能让任何人抢去！

“诚然，疆土初开，旧主不服。边塞不靖、战事仍频，是再正常不过的。”朱棣话锋一转，从激昂的帝王狂想，回到了骨感的现实道：“朕岂能让我的孙儿，日日活在警讯声中？朕的真正目的，是以北京为基地，继续讨伐叛逆，直到将一切叛乱者彻底剪除，让我大明的边疆固若金汤！那时候，北京便是大明真正的中心，有谁还说它太偏远了？”

“皇爷爷高瞻远瞩、圣虑万年！”朱瞻基诚心诚意地称赞起来：“岂是庸常臣子可以理解？”

“不错。”朱棣缓缓点头道：“所以朕只告诉他们，将要做什么，从来不对他们说为什么。”说着恼火地摆摆手道：“不然那帮子大臣絮絮叨叨、争来争去，一百年也干不成一件事！”他看一眼朱瞻基，谆谆教导道：“这点你也要记住了，将来有一天，成了大明朝的皇帝，千万要记住，大主意要自己拿，不要让那班大臣左右了。”

“孙儿谨记！”听皇爷爷如是说，朱瞻基心下一喜，暗道，看来皇爷爷的心意没有变，我和父亲的位子还稳着哩。

把心里憋了好久的话倒出来，朱棣感到浑身轻松，笑着拉起朱瞻基的手道：“走，陪皇爷爷用膳去。”

“一进城就来给皇爷爷请安，孙儿还真饿了。”笃定了自己的地位，朱瞻基愈发挥洒自如，像从前那样撒娇卖萌开了。

其实朱瞻基已经有一年多没这样了，自从九龙口归来，朱棣那顿毫不留情的鞭笞之后，就开始对他疏远，尤其是东宫迎驾事件之后，更是连见都不

肯见他。让朱瞻基伤心欲绝，也渐渐不再像从前那般把祖父视为自己最亲的人。

但是王贤点醒了他，他虽然是朱棣最宠爱的嫡长孙，但朱棣有儿孙十几人，如果他不占据皇帝心里最重要的地方，别人就会乘虚而入。到那时，他失去的可不仅仅是自己的爷爷……

朱瞻基聪明绝顶，一下就明白王贤的意思，马上调整了自己，把重获皇爷爷的圣眷，当成最重要的事情。这将近一年来的表现，终于让他重新赢回了属于自己的东西！

现在，他越这样自然，朱棣那颗冷硬的心就越柔软。皇帝也是人，也有七情六欲，自然也就离不开骨肉亲情，只是身边人的百般讨好，总是掺杂着畏惧，甚至别有用心，皇帝自然也就还他们愈加冰冷莫测的反应。而像朱瞻基这样，将自己定位在普通孙儿的位置上，朱棣自然也会将自己当成普通爷爷……当然这种事知易行难，恐怕全天下也只有朱瞻基有底气这么做，就是汉王、赵王也不能，更别说他们的儿子了……

爷孙俩是在同桌用的午膳。自从徐皇后过世后，就只有朱瞻基有这待遇了，朱棣笑眯眯地看着孙儿狼吞虎咽，还亲手给他夹菜……看得伺候的太监暗暗咋舌，心道，谁说太子之位悬了来着？看皇上对太孙的宠爱劲儿，就知道一点问题都没有。

用罢午膳，宫女端上贡茶密云龙，朱棣才笑道：“说吧，你这么着急来北京，到底揣着什么鬼点子？”

“嘿嘿……”朱瞻基讪讪笑道：“就知道瞒不过皇爷爷。”

“你是朕一手带大的，翅膀一扑棱，就知道你要往哪飞。”朱棣笑道。

“是这么回事儿。”朱瞻基正色道：“孙儿确实是思念皇爷爷了，顺道也要向皇爷爷禀报下京城的情况。”

“京城那边，每日都有奏报。”朱棣的笑容越来越淡道：“还用得着你在这一，咸吃萝卜淡操心？”

“不知他们是如何奏报的？”朱瞻基问道。

“一切如常。”朱棣淡淡道：“怎么，难道还有隐情不成？”

“确有隐情。”朱瞻基正色道：“自从皇爷爷离京后，京师的治安大坏，百姓苦不堪言，怨声载道……”

“这件事我听薛居正说了。”朱棣脸上已经看不出有一丝笑容道：“说起来，还是你父亲太蠢材，已经是第几次监国了？连个京城也管不好，朕怎么放心他管理天下。”

“我父亲也有说不出的苦衷……”朱瞻基轻声道。

“他有什么苦衷，还得借你之口说出来？”朱棣的语气愈发刻薄，那个慈祥的祖父不见了，恩威难测的帝王再次出现。

朱瞻基额头见汗，忙道：“皇爷爷说得不错，因为我二叔弄得太不像话了，我父亲这个当大哥的，却一味的纵容，才有了今天这个情况！”

“你二叔怎么了？”朱棣神情阴晴不定道。

“他组建了天策左右卫，招了好几千兵马。”朱瞻基说着，偷眼瞧皇帝的反应，却见朱棣神色不变，心下咯噔一声，只好硬着头皮道：“兵部因为没有接到相关旨意，不肯给他编制，他的手下竟然纵兵抢劫朝廷的物资，还打伤了前来阻止的许野驴的部下。”

朱棣的表情终于有了变化，冷冷道：“这都是你亲见的？”

“当时孙儿尚未回京。”朱瞻基道：“但这些事发生在光天化日之下，京城无人不知。”

“哼……”朱棣只冷哼一声，也不知是对谁不满。

“这些兵痞在京城胡作非为，应天府管不了，也没法管，一时间法禁大松，京城治安大坏。”见皇爷爷不说话，朱瞻基只好壮着胆子接着道：“那些黑道帮派地头蛇也纷纷闻风而动，公然欺行霸市、抢劫杀人，无恶不作……”

“够了！”朱棣终于忍不住重重拍案，那一掌是如此之重，桌上的盏茶弹起来，跌落地上摔了个粉碎。

朱瞻基忙跪地请罪。

“你父亲是干什么吃的，薛居正是干什么吃的？”朱棣愤怒地质问道：“朕不是准了他们，可以采取必要行动么，为什么按兵不动！这点事还要你来请示，然后才敢动手么？”

“他们已经动手了……”朱瞻基忙道：“五天前，应天府联合北镇抚司，对京城内外的黑帮社团进行了大清剿，格杀三百余人，抓获两千余人，除了个别匪首逃走，京城的黑恶势力基本上一扫而空！”

“这还差不多……”朱棣这才怒火稍消。同样一件事，从不同的角度说开，就会有完全不同的结果。要是赵王先声夺人，不说原因，直接说王贤如何在京城大动干戈，估计皇帝一怒之下，就会直接让人拿天子剑斩杀此獠，现在换成朱瞻基从头道来，一切行动都显得那样顺理成章……

“这么大的事……”但朱棣很快想到个问题，突然皱眉道：“为何不见京城的八百里加急？反而让你赶到了前头？”

“这就是孙儿必须要赶来的原因。”朱瞻基道：“之前的许多奏报，皆无音讯，我父亲担心这次会出现同样的情况……”

“把杨荣给朕叫来！”朱棣沉声下令道。

很快，杨荣便急匆匆赶来。

“京城有奏报么？”朱棣劈头就问道。

“有。”杨荣镇定的从袖中掏出一本奏章，“八百里加急，昨天到的。”

“既然是八百里加急，为何不立即奏来？”朱棣皱眉道：“你内阁也要学着欺上瞒下了么！”

“皇上容禀。”杨荣不慌不忙道：“为臣之所以要这样做，是有两方面原因，第一，事情已经发生，早一日晚一日处理，不会有任何影响。第二，只接到了一方面的奏报，而另一方的奏报迟迟未到，为臣担心只看一面之词，会影响到皇上对事情全貌的判断，这才斗胆暂时压下了奏章，想等太子那边的奏报到了，一起呈给皇上！”

“是啊，皇爷爷，薛居正同样发的八百里加急，为何一个昨天就到了，一个现在还没到？”朱瞻基也帮腔道：“这里头恐怕是有原因的。”

“朕不需要你来替我做主！”朱棣没理会朱瞻基，骂了杨荣一声，却显然是认可了他这种说法。

太监这才将杨荣手里的奏章呈给皇帝，朱棣接过来翻看一番，本来就阴沉的脸色，登时愈加阴沉下来。

“哼，杨荣还真是维护太子呢！”

第六百六十三章圣断

听到皇帝的冷哼，杨荣忙跪地。“为臣不敢，只是以为兼听则明，偏听则暗，请皇上明鉴！”

朱棣又冷哼一声，“好一个兼听则明、偏听则暗！但这两种说法天差地别，你让朕该听谁的？”

“为臣担心的就是这个。”杨荣道：“每个人站在自己的立场上说话，难免偏颇，继而影响到皇上的圣断。”

“那依你之见呢？”朱棣面色阴晴莫测、难以琢磨道。

“正如臣方才所言，此事已然发生，早一天晚一天做决定，对结果不会有任何影响。皇上当派钦差，深入调查此事的前因后果、来龙去脉，然后再做圣断也不迟。”杨荣坚定道。

朱棣那双细长阴沉的眼睛，虎视眈眈地打量着杨荣道：“这是你的心里话？”

“是。”在皇帝降妖除魔的目光下，杨荣却愈发坚定坦诚起来。

君臣对视片刻，朱棣闭上眼睛，淡淡道：“那就这么办吧。”

“皇上圣明。”杨荣说不怕那是假的，他甚至已经做好了下狱的准备，此刻真有死里逃生之感。

松一口气的自然还有朱瞻基，他可不想刚刚重获皇爷爷的欢心，转眼又回到比过去还糟糕的状态。

“那这钦差的差事，就劳烦杨爱卿走一遭了。”朱棣的心思，只有他自己才能说清，但他谁也不会告诉，包括自己的孙子。顿一下，又道：“一事不烦二主，还有之前赵王让你写的那道圣旨，你也一并传旨吧。”

“……”杨荣听皇帝前一番话，心里也暗暗庆幸，看来皇上终究还是爱护太子的，派自己当这个钦差，就算不会偏袒太子，也绝对会不偏不倚，那对太子来说就足矣了。然而当他听到后一句，心里又咯噔一声，硬着头皮问道：“臣请问皇上，对后一道圣旨，臣是单单传旨还是……”

“要监督执行。”朱棣冷冷一笑道：“差事办不好，你就不用回来见朕了。”

“……”杨荣登时像三九天被人兜头浇了桶冰水，整个人都木在那里了。

“怎么，你很为难么？其实大可不必！”朱棣似笑非笑道：“金银之禁乃我大明的祖宗家法，朕不过是让太子在京城重申一下而已。之前朕还有些担心，担心他连京城都镇不住，但听说他和薛居正、还有那个王贤，把京城里外的牛鬼蛇神一扫而光，实在是大快人心，也实在是挟大胜的威风，推行金银之禁的天赐良机！”

“这……”杨荣见皇帝竟这样无赖，知道说什么都是白搭了，只能低头接旨道：“臣领旨。”

“好，你收拾收拾就出发吧。”朱棣点点头道：“要尽快赶到京师，尽快推行金银禁令。”说着皇帝叹口气，流露出一丝真实想法道：“钞法之坏，已经不堪入目。力挽狂澜迫在眉睫，朕选在京城落子，不是为难太子，更不是为难你，而是对你们寄予隐隐厚望，明白么？”

“臣……明白。”杨荣哽咽道，摊上这种极品腹黑皇帝，他还能说什么？只能乖乖被赶着往东往西。

“好了，你退下吧。”朱棣转身拂袖，又看一下朱瞻基道：“你远道而来，一路上累坏了吧？先去洗个澡，然后好好睡一觉，起来了咱爷俩再说话。”

“是。”朱瞻基起身，跟在杨荣后面离开了皇帝寝宫。

杨荣面色沉重、步履更沉重地走出乾清宫，火辣辣的太阳照得他目眩神迷，好一会儿才定下神，刚准备回文华殿交代下手头的差事，就听身后有人叫：“杨师傅请留步。”内阁大学士几乎都给朱瞻基上过课，叫师傅是绝对没错的。

“太孙殿下。”杨荣站住脚，转身作揖道：“不知殿下有何指教？”

“指教不敢当，谢谢杨师傅对我父子的维护之情。”朱瞻基抱拳道。

“殿下谬赞了，若是太子殿下这边的奏章先到，臣也一样会压下来的。”杨荣淡淡道：“没有别的事，臣先告辞了。”

“师傅留步。”朱瞻基也知道，杨荣的性格最为谨慎，这又是皇帝的寝宫外，便不再废话，直截了当问道：“请问杨师傅，金银之禁是怎么回事儿？怎么好好的又要在京城重申这个？”

杨荣跟朱瞻基说一说这种事，自然不会犯忌讳，便重新站住脚，叹口气道：“殿下有所不知……”说着便将皇帝这道旨意的前因后果讲给太孙知道。

朱瞻基一听，心底一片冰冷，半晌方道：“皇爷爷这不是为难我父亲么？老百姓用金用银不用钞，已经是司空见惯的事儿了，给他们强扭过来，是要出乱子的。”

“哎……”杨荣叹口气道：“皇上朝纲独断，就是刀山火海，做臣子的也只能硬着头皮往上上。”

“辛苦师傅了。”朱瞻基想到京城将要鸡飞狗跳的景象，愈加不寒而栗，因为他突然明白，为什么在自己禀报之前，皇爷爷竟然不知道京城的乱象了。原本就算杨荣压下，他小叔也会跟皇帝打小报告的。但朱高燧却出人意外的没有作声，这显然不是赵王突然倒戈，而是有更深的企图……

现在看来，赵王的企图已经很明显了，就是不希望让太子因祸得福，因为被处罚而逃过这个要命的差事。是的，这差事会要太子命的，因为太子最大的倚仗，就是百姓和官员的支持。与在百姓眼里跟乱臣贼子划等号的永乐皇帝不同，太子朱高煦在百姓中有口皆碑，都说他是个仁义的好太子，盼着他将来登极，能让老百姓缓一口气。

别瞧不起老百姓的支持，这东西看似没什么用处，但却是实实在在的民心民意，所谓水能载舟，老百姓都支持太子，就是皇帝也没法轻易动他。至于文官们的支持，用处就更加显而易见了，可以说没有文官的支持，太子就没法坚持到今天……但若是太子在京城推行金银之禁，肯定不可能张贴几张告示就了事，那样会惹恼皇帝，绝对没他好果子吃的。

可要是严厉推行，那就免不了要大肆抓人，甚至要抄家搜查，让人告密揭发，让原本就乱成一团的京城，彻底乱成一锅粥。那样会得罪老百姓自不消说，连文官们也会太子失望的……

文官们之所以痴心不悔地支持太子，是因为太子符合他们心目中仁义之君的形象，所谓仁义，首先就要爱民恤民，非但不能做有损百姓的事情，而且必要时还得为民请命，像这种明显就是乱命的，就应该替百姓坚决顶住！

也不管这大明朝谁能顶得住朱棣的压力……

朱瞻基越想越是心乱如麻，等他回过神来，才发现杨荣已经不见了踪影，不禁长叹一声，心中暗叫道：‘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皇爷爷是非要京城彻底乱套才肯罢休？’

火辣辣的日头下，赵王府后殿中依然是一片清凉，不过不似昨日的安静，而是响起一记一记的堂鼓声，那鼓声一声一声，不是敲动人的耳鼓，而是一下一下在敲动人的心旌。

紧接着是不带一丝烟火气的曲笛声，笛声清幽，仿佛是从天上传下来

的，鼓声和笛声相合，竟是天衣无缝，让大殿内外的宫人都听醉了、听痴了。

紧接着，是一个坤伶吴侬软语的唱词声：

“脸戛桃，腰怯柳，愁病两眉锁。不是伤春，因甚闭门卧。怕看窗外游蜂，檐前飞絮，想时候清明初过……”

“先唱到这吧！”殿中赵王的声音响起，打断了坤伶的唱声。

朱高燧穿一身淡紫色的绸袍，慵懒地倚在榻上，对紧挨着自己，白衣长发的韦无缺道：“怎么样？”

“这是《浣纱记》的唱段，不像是原来的金陵腔，倒加入了些北曲的唱腔。”韦无缺也是个行家，闻言微笑道：“想必是王爷的主意吧？”

“呵呵，不错。”朱高燧笑道：“你觉着效果如何？”

“妙不可言。”韦无缺赞道：“行腔愈加婉转优美，给人一种脱胎换骨的感觉。”

韦无缺这番夸赞，让朱高燧的骨头差点酥了，开心笑道：“孤打小听南曲，总觉着有些地方不妥当，却不知哪里出了问题。后来精心钻研了北曲和南方的多种曲调，终于发现原先的唱腔曲调平直简单、缺少起伏变化，我就想汇集天下各种曲调之长来改进南曲……”说着叹口气道：“只是得一个音一个音地反复磨，谈何容易？大半年工夫才磨出方才这六句。”

“万事开头难，等王爷后面就快了。”韦无缺道。

“多想你帮孤一起来做这件事啊！”朱高燧满眼不舍道：“要是有你帮忙，孤的速度会大大提高的。”

“在下是心有余而力不足。”韦无缺苦笑道：“有道是拳不离手，曲不离口，我这几年光拳不离手了，曲儿是荒废了，也就是能听听了……”

“哎。”朱高燧心疼道：“也难为你了，这些年为了我东奔西跑，这才来了几天，又要匆匆南下了。”他说着挥挥手，乐班和坤伶便齐齐躬身施礼，悄然无声地退下。

“怎么，宫里有消息了？”韦无缺按捺住激动问道。

“嗯。”朱高燧叹口气道：“前天朱瞻基来了，有小子在父皇面前求情，我大哥果然涉险过关……”说着得意一笑道：“不过父皇也没彻底揭过，而是让

杨荣当钦差回京，一方面查问此案，一方面督办金银之禁。显然，要是后一个差事办好了，前者便不再追究，否则，新账旧账一起算，够我大哥喝一壶的！”

第六百六十四章好风光

京师金陵。

距离那疯狂的一夜，已经过去整整一个月了。时间如潮水一般，将这个世界的变化冲刷回原样……

随着王贤的战略收缩，一场预料中的大战并未发生。而且王贤的这种收缩，被纪纲的徒子徒孙们理解为自知闯祸后的噤若寒蝉。在经过短暂的试探，发现王贤的人确实毫无反应后，便开始了肆无忌惮地收复地盘。到了五月底，六月初，被王贤摧毁的大江盟、黑虎堂、铁手帮等帮派，都纷纷在原址死灰复燃。虽然规模大不如前，老面孔也几乎绝迹，但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重建，本身就是一件极其牛逼的事儿。

是以黑虎堂的金毛犬最近很是趾高气扬，至少在人前，向来都是大言不惭地吹嘘黑虎帮后台如何硬、底蕴如何厚，未来必将如何光明云云。只是他说这番话时，背景是黑虎堂那被炸药炸过、大炮轰过，尚未完成修复的残垣断壁，未免让他这番话显得有些底气不足。

“这没什么，我们老大早就嫌原先的地方太小、格局也不好。这下多好，旧的不去、新的不来嘛，省得老大再纠结要不要拆了。”金毛犬对一群新收进来的小弟喷着口水道：“你们这群小子赶上好时候了，一来就能住上又大又亮堂的新房子，还没有那么多大哥压在头上，只要你们好好干，用不了几年，就能当上香主、甚至舵主！迎娶大美人，站上人生巅峰的！想想吧，黑虎堂的香主舵主，那是多么让人神往的存在，代表着吃香的喝辣的、下馆子、逛青楼都不要钱！”

一群新近小弟果然被忽悠得口水直流，一个流着哈喇子的蛤蟆眼道：“那粉子巷里的王二姐，是不是肯让俺嫖了呢？”

“没出息，等你当了舵主，秦淮河上的姑娘争着向你张开双腿，让你去粉子巷你也不肯去了！”

“哈哈哈哈……”众小弟登时陷入意淫中，丑态百出地笑作一团。

下一刻，笑声却戛然而止，因为他们看到面色阴沉的黑虎老大，在花狐貂大哥的陪同下，出现在不远处。

“老金，老大让你操练他们，不是让你光跟他们吹牛的！”花狐貂在黑虎老大身后递着眼色道。

“大哥别生气，我这也是在鼓舞士气。”金毛犬忙迎上去，陪着笑道：“大

哥不也说了么，现在最重要的就是人心，让孩子们热情高涨，咱们黑虎堂复兴便指日可待。”

“我没怪你，只是心里老大不踏实。”黑虎老大叹口气道：“不瞒你们说，这阵子我夜里老做噩梦，梦里老是重现那晚的情形，当时咱们兵强马壮，防备森严，尚且在官军面前不堪一击。何况是现在……”他看一眼院子里一干新招收的地痞流氓，想到原先那些彪悍的手下，现在死的死关的关，已经十不存一，眼圈子又忍不住红了。

金毛犬和花狐貂面面相觑，都心说，看来老大被打击坏了，昔日的豪气尽丧不说，还跟个老娘们似的，动不动就触景生情掉眼泪。

“我在想，咱们在这里重新开张，是不是操之过急了？”黑虎老大沉浸在忧虑中不可自拔，丝毫没顾及两个手下的情绪道：“要是缓一缓，或者先在京外之类不引人注目的地方重建，慢慢恢复元气，应该会好很多。”

“大哥，那样咱们黑虎堂的地盘就归别人了！”金毛犬不满地嚷嚷道：“大伙儿为什么要赶着抢着重新开张，还不是怕自己的地盘被人抢了？那可是咱们兄弟一刀一枪抢下来的，要是这么就丢了，大哥能不心疼么？”

“当然心疼。”黑虎老大一张脸皱成了菊花道：“可咱们再也禁不起打击了，要是再被官军来一次，这世上就再没有黑虎堂了。”

“大哥不用这么害怕。”金毛犬的言语已经有些冒犯了：“上次是因为老祖宗那边没有准备，又被困在皇城中出不来，这才被他们打了个措手不及。现在老祖宗已经不在皇城中过夜了，手下的大军时刻准备着，只要姓王的敢出来，非把他揍得屁滚尿流不可。”

“是啊大哥，我听说姓王的那天晚上犯了大忌讳，被抄九族都有可能，总之他现在是自顾不暇，根本没法威胁到咱们。”花狐貂也从旁劝道：“咱们只管把心放到肚子里，一门心思重建黑虎堂就是。”

“就是就是，大哥，这年头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金毛犬道：“上回咱们损失那么大，要不守住自己的地盘，弟兄们看不到希望，日子一久，人心就散了啊，大哥……”

“好了，你们不用再劝了。”黑虎老大有些无奈道：“我不过是随便说说而已，既然已经开张了，当然要好好干了！”

“大哥这话才像个老大该说的！”两人忙笑道：“咱们黑虎堂太需要大哥振作起来了！”

“我老不中用了，黑虎堂的将来要靠你们这些年轻人了，有什么事你们看

着办就好。”黑虎老大摆摆手，道：“实在拿不定主意再来找我……”说完便背着手缓缓踱步走了，背影萧索落寞。但两人没看到他的脸上，却挂着一丝若有若无的冷笑。

“大哥……”金毛犬和花狐貂一脸难过地看着黑虎老大，但当他的背影消失在拐角处，两人的脸上都浮现出狂喜之色！

“小花，这是不是说，以后黑虎堂就是我们的天下了？”金毛犬看着花狐貂激动道。

“嗯呢。”花狐貂强自镇定，却也是按捺不住地激动道：“老金，咱们终于熬出头了！”

“是啊，这次真是天赐良机，合该咱们兄弟发达！”金毛犬激动得手舞足蹈道：“可得好好庆祝一下！”

“这个不急，咱们得先把位子坐稳了，把那些往常和咱们不对付的，统统赶出去，全换上自己人，到时候就是黑虎老大改主意也拿咱们没办法了。”花狐貂阴恻恻道：“到那时再庆祝不迟。”

“好，听你的。”金毛犬点头不迭道：“往后你拿主意，我冲锋陷阵，咱们兄弟齐心，其利断金！”

“嗯。”花狐貂笑着点点头。

接下来的日子，两人果然大肆党同伐异，把黑虎堂硕果仅存的老兄弟，又撵走了大半。那些老兄弟心里不忿，想找黑虎大哥做主，找遍京城却遍寻不着。

金毛犬和花狐貂虽然也奇怪，不知道黑虎老大去哪儿了，但他们正巴不得黑虎老大再不出现才好，便说老大归隐了，之后愈发肆无忌惮。用了没多久，就把那些异己分子彻底扫除，将黑虎堂上上下下都换成了自己人。

然后，两人便志满意得地准备接掌正副堂主之位，为此还广撒英雄帖，遍邀京城内外的帮派大佬前来观礼。黑虎堂虽然已是大大的今不如昔，但昔日的金字招牌仍在，何况大家的日子也都差不多，谁也甭瞧不起谁？都存着借这个机会振振江湖同道的气势，让京城上下看到他们还过得风风光光的心思。于是京城大小门派的掌门帮主，十有八九都应邀前来出席，就是没来的，也派了长老副帮主之类的做代表。此等前所未有的盛况，让金毛犬和花狐貂两人彻底沸腾了，他们实在想不到自己竟这样有面子，为了把典礼办得风风光光，他们把老本都拿出来，请了京城十几家大酒楼帮忙，还有十几家青楼、戏班……白花花的银子流水般地花出去，心疼得两人觉都睡不安生，可一想到那前无古人的隆重场面，两人又觉着花多少钱都值得！

钱可以再挣，这种大场面可是一生就一次的，花狐貂如是安慰着金毛犬道。

美中不足的是，黑虎老大仍旧杳无音讯，到时候没人传位给两人，难免有些尴尬，但也管不了那么多了，坐上那个位子才是最重要的。就这样到了接位大典的日子，大清早，十几家酒店数百名厨子伙计便推着车挑着担，来到黑虎堂前院布置桌椅、后院支锅烧火，开始为盛大的午宴做准备。

黑虎堂门外的大街上，也扎起了十几座彩楼，每座彩楼上装饰得花里胡哨不说，还有显眼的布幔，上书——‘大江盟恭贺黑虎堂二位堂主荣登宝座’！‘铁手盟恭贺黑虎堂万象更新！’之类……江湖人最重视的就是脸面，尽管各家都捉襟见肘，但谁也不肯落了寒碜，为黑虎堂搭建的彩楼一个赛一个的华丽。

当然花钱最多的还是黑虎堂，院里一百桌酒席不说，从门口到街上几百名花枝招展的迎宾妓女，就得花去他们几千两银子。但是看到宾客驾到，两排长长的妓女队伍一起恭迎时，那些客人无不满脸的震惊，又觉着这钱花得值了……

到了辰时中，各大帮派的老大开始陆续抵达，每人都带着一票亲信护卫，车驾马匹把宽阔的大街都堵得水泄不通。大街上人声鼎沸，恍若闹市一般，让从旁监视的北镇抚司密探瞠目结舌，实在想不到黑帮聚会都会有这么大的场面……

第六百六十五章操之过急了.....

不过毕竟是江湖人士，打打杀杀内行，办这种典礼之类实在不太靠谱。整个典礼办得不伦不类、冗长拖沓，尤其是两位堂主絮絮叨叨、基情四射的讲话，除了让观礼者觉着两人确实应该在一起之外，其余时间便让人昏昏欲睡，而且江湖中人就是随性，场中真的就鼾声四起.....

知道酒宴开席，恢恢的宾客们才齐齐重又清醒过来，对着一桌子菜肴猛下筷子，颇有些群狼争食的架势。金毛犬和花狐雕则满面春风、挨桌敬酒，有道是吃人的嘴软，再说奉承话又不用花钱，什么‘二位堂主一统江湖、千秋万代’、‘二位堂主拳打薛居正、脚踢王仲德’之类不着边际的吹捧，便随着唾沫星子横飞起来。

偏生二位堂主听得很是受用，心下好不得意。这个宴席，从中午直吃到申时处，菜肴都换了两遍，宾客们还是兴致高昂，没有一个走的。这会儿大伙儿都有酒了，在那里猜拳行令、呛五喝六、捏耳灌酒.....甚至有人因为灌酒恼了，直接扭打起来，院子里简直闹翻了天。

就在这时，突然有人听到外面大街上骚动起来，便醉眼惺忪道，我出去看看，外头怎么了？其余人还以为他是要逃酒，起哄拉着他不让他离席。这伙人正在拉扯间，几个在外头看门的马仔惊慌失措冲进来，尖叫道：“不好了，官府又来了！”

院子里方才还鼎沸的人声，一下就像被统统掐住了脖子，众人不用去验证几个马仔所说是真是假，因为他们已经看到门口涌进来全副武装的官兵了。

转眼天堂转眼地狱，让许多人大脑一片空白，就在那里呆若木鸡开了，嘴里还叼着鸡腿含着酒.....当然也有机灵的，猫着腰起身想从后院逃走，哪知后院也涌出数不清的官军来。而且这些官军虽然穿着应天府的军服，手里的兵刃却是五花八门，不怀好意地打量着他们，好像面对的不是一群帮派老大，而是一些可以随意蹂躏的花姑娘一样。

尤其是为首一个满脸横肉，手持斩马刀的彪形大汉，更是嗷嗷叫道：“你们上次都要够了，这次多给俺留点过过瘾！”可把那些帮派老大气坏了，感情把咱们当成土鸡瓦狗了，还过过瘾！一个个酒意全消，掏摸出兵刃来，朝他围攻过去。

“来得好！”大汉长笑一声，手起刀落，人头飞起，再出一刀，直接把人开膛破肚，如是大开大阖、横扫千军，手下竟无一合之敌。只是他太不讲究形象，弄得身上血淋淋的，站在一地残肢断体之上，能让人活活吓破胆。

不少帮派大佬忍不住弯腰呕吐起来，惹得大汉哈哈大笑，轻蔑道：“还以为为京城的诸位老大多么厉害，原来都是些酒囊饭袋！”

他这话本来没什么出奇，但配上他杀神般的模样，就显得霸气四射了，竟有张翼德在长坂坡一人吓退八十万大军的架势。趁着众帮派人士踟蹰的工夫，其余人等迅速抢占出口，还组成防御阵势，彻底断绝了帮派分子们从后院逃跑的念头。

又有人想要翻墙逃走，却见两面高墙上不知何时也俯满了弓箭手，还没等他们摸到墙面，就被弩弓射杀当场！

黑虎堂中千余名帮派分子，已是插翅难飞。

“统统不许动！”一声暴喝响起，一名中年军官在手下簇拥下，出现在门口，虎视眈眈道：“应天府掌握确凿证据，这里有帮派非法集会，现在依法将你们拘捕，谁敢不听命令，轻举妄动、一律视作拘捕、格杀勿论！听明白了么？！”

这会儿，众江湖人士的酒劲儿全消了，可他们已经陷入了天罗地网，只要一动弹就会被射杀，清醒了又有什么用？

金毛犬身为地主，只好硬着头皮往那军官面前凑，赔着笑道：“这位大人，一定有什么误……”“会”字还没说出来，只听弓弦闷响，三支利箭便洞穿了他的身体。

金毛犬登时被射倒在地，摸一把汨汨流出的鲜血，难以置信地瞪大眼睛，他猜到了开头没猜到结尾……风风光光的接位大典，竟然也是自己丧命之时。

断气之前他脑海中迸出的最后一个念头是，‘怪不得黑虎老大跑路，原来继续玩下去真会死人的……’

金毛犬被击毙当场，验证了官军所言不虚，那些帮派大佬便再不动弹，让他们抱头就抱头、让他们蹲下就蹲下，乖乖听从官军摆布。

“这真是京城的帮派大哥？”那彪形大汉已经收起斩马刀，看着这些比乡下老农还要听话的家伙，难以置信：“你确定不是来骗吃骗喝的小混混？”

“呵呵，三爷，他们确实是帮派大哥。”一旁一个帅气的年轻人笑道：“只是一来，他们已经在那个流血之夜被吓破胆；二来，估计他们还心存幻想吧。”

“幻想什么？”那被叫三爷的彪形大汉，自然是山东响马胡三刀。当初王

贤放他回去，他不是没想过虎归山林，再也不回京城。但手刃心怀不轨的二当家，安顿好大后方后，他又觉着王贤那么相信自己，自个要是话不算话，实在没脸在道上混下去。

不过起决定作用的还是他老娘，他老娘不知从何处得知他已经是官身了，连打带骂逼他赶紧回京，可别错过这好容易由贼变官的洗白机会。在他老娘以死相逼之下，胡三刀连去带来不过一个月，倒是让王贤大加赞赏，直说三爷真乃信人也。破例让他未经训练就担纲重任，先把功劳立了，其余日后再说。

“幻想着纪纲来救他们啊。”回答他的是邓小贤，王贤怕胡三刀太冲动，给他搭配了冷静沉着的小邓子。

还真让邓小贤说着了，虽然经过前段时间的高度戒备，锦衣卫的警惕性有些下降，以至于北镇抚司行动开始后他们才察觉，但这会儿毕竟不是夜里，城门四通八达，也没什么好顾忌的。所以北镇抚司的人一围了黑虎堂，锦衣卫的军队便从四面八方涌出，转眼就实现了反包围。

袁江庞瑛等人也尽数出动，看到这次终于把镇抚司的人围了个正着，一众锦衣卫高官这才齐齐松了口气。这时候纪纲也骑着高头大马，出现在众人视线中。一众徒子徒孙忙迎上去，争先恐后地献媚。

“唔，总算有点长进。”了解了情况，纪纲终于点了点头。

“这下总算没让老祖宗失望……”听到老祖宗难得的赞许，一众徒子徒孙登时亢奋极了。

“是啊，终于把他们逮了个正着……”

“这次非让他们连本带利把欠咱们的都还了！”

“好了，都适可而止吧。”纪纲受不了聒噪，皱皱眉道：“下一步该怎么办？”

徒子徒孙们也是一愣，当时一听说北镇抚司出动，他们就跟屁股着火似的跑过来，先围住王贤的人再说，还真没想过下一步该怎么办？

打？对方也是三四千兵马，真要是火拼起来，除非明天就造反，否则谁也担不起这个责任。但是不打？就要承受王贤的嘴炮，一想到那家伙喷死人不偿命的可恶架势，众人不禁一阵阵头大。

众人习惯性地都望着庄夫子，庄敬也是一头黑线，但这时候只能给众人打气道：“既然已经兵戎相见，就没必要跟他讲道理了，谁拳头大听谁的，非

逼他们就范不可。”

“夫子说得有道理。”众人纷纷点头。

这时候，一名千户过来禀报，“都督大人，那边问我们要干什么？”

“本座还要问他们是干甚呢！”纪纲咬牙切齿道。

“他们说是应天府和北镇抚司的人，在黑虎堂抓捕逃犯。”千户道。

“什么逃犯？”纪纲眯眼道。

“就是名列那个百恶榜上，上次却逃脱了的。”千户倒是个明白人，解释得很清楚。

“去你娘！”却被许应先一脚踹出道：“你到底是哪边的？”

千户捂着屁股，委屈得不敢作声。

“告诉他们，里头有锦衣卫的密探，要么让锦衣卫的人先把密探接走，要么让王贤自己过来谈。”纪纲沉声道：“否则休怪本座不客气了。”

“是。”千户赶紧去传话，不一会儿去而复返，小心翼翼禀报道：“他们说，他们镇抚大人不在，他们也不能做主……”

“王贤不在？”纪纲一愣道：“他去哪了？”这么大行动，王贤竟然不在场，以纪纲对他的了解，知道这小子又要出幺蛾子了。

“他们说，他去迎接钦差大人了……”千户禀报道。

“什么钦差？”纪纲又是一愣，旋即恍然道：“杨荣？他不是明天到么？”

“这小人就知道了……”千户克制住自己的解释欲望，唯恐再挨揍。

“王八蛋！”纪纲的脸涨得通红，咬牙切齿道：“姓杨的和姓王的，竟然联合起来耍我！”

“东翁息怒。”庄敬也皱眉道：“钦差进城，这里是必经之路，让他看到现在的情形，怕是对我们不利。”

“不就是杨荣嘛！怕球！”纪纲阴着脸骂一声，话虽如此，那张脸上却分明写满了纠结。

第六百六十六章钦差驾到

人有时候一时冲动，会做出一些让自己后悔的事情，比如纪纲这次，听说王贤的人又把黑虎堂围了，就像被马蜂蛰到屁股一样，风风火火就带着徒弟徒孙来给那些帮派大佬解围。一时间竟没人想起，现在是大白天，一切还得讲个道理。人家又是合法的抓捕行动，反而自己这边师出无名，要是强给那些帮派分子出头，反而显得跟他们沆瀣一气了。

当然，纪都督完全可以不顾旁人怎么看，先把王贤这伙人收拾了，出一口恶气，提一提士气，也让天下人看看自己的霸气。哪知又被王贤那个奸猾似鬼的家伙给算计了……王贤竟然能让杨荣提前一天抵京，而且不早不晚，正在这个节骨眼上驾到。

以纪都督狂傲的性格，自然不会把个区区杨荣放在眼里，哪怕是打着钦差旗号也一样。可他知道杨荣此次回京，除了要查问那一夜发生的事情之外，还肩负着一项更重要的使命——就是监督太子在京城禁用金银。他和汉王都在等着看太子的好戏呢，此时当然不愿节外生枝。

而若自己把眼下的事情闹大，只怕那杨荣要顺水推舟，揪着此事不放，丢下金银之禁不管了。这样一想，纪纲恍然大悟，王贤那王八蛋八成就是打得这种算盘。自己无论如何也不能让他得逞。

可就这么虎头蛇尾地撤走，面子往哪里搁？一时间，纪纲竟左右为难地僵在那里。还是庄敬小声提醒道：“东翁，您不如也去迎一下钦差，免得杨大人光听那王贤的一面之词。”

“唔，不错。”纪纲一想，好主意啊，不管怎么说，自己先离开这个尴尬之地再说，待会儿见了钦差，是进是退，要从容许多。想到这，纪都督留下袁江、庞瑛等人维持局面，自己带着庄敬也去迎接杨荣了。

刚出了城门，就迎头撞上钦差队伍，看到那面杏黄色王命旗下，杨荣和王贤谈笑风生、并辔而来。纪纲便恨得牙痒痒，努力压下心头的邪火，挤出一丝比哭还难看的笑脸迎上前。“哈哈，杨大人不是明天到么？险些让本官失礼。”

庄敬听了心中暗叹，现如今，想让东翁奉承个人，比杀了他都难。

“纪都督莫要折杀下官。”杨荣抱拳行礼，正色道：“本来按行程，应该是明日抵京的。”说着他看看身旁神采飞扬的王贤，淡淡道：“但王大人派人急报说，京城有大事发生，下官只好连夜兼程，紧赶慢赶了。”杨荣的言辞能力，可是连永乐皇帝都能应付的大神，对付个纪纲自然不在话下。

“王镇抚！”纪纲瞪王贤一眼道：“你怎能谎报军情？”

“请问纪都督，难道京城此刻没有大事发生？”一番番历练下来，王贤愈发举重若轻、挥洒自如，气场上已经完全不输于纪纲了。

“这……”纪纲不禁语塞，哪怕北镇抚司和应天府包围黑虎堂算不得大事，锦衣卫包围北镇抚司的官兵，怎么也称得上是大事了。他不禁心头火起道：“还不都是你算计好的！”说着对杨荣怒道：“杨大人，你被这个狡诈小人给算计了，他让人请你时，京城什么事都没有。他是因为今天又要铤而走险，担心自己顶不住，才把你当救兵搬来的！”

“哦？”杨荣看向王贤，语气颇为不快道：“王大人，是这样么？”

“呵呵。”王贤飒然一笑道：“若大事已经发生，学士早一天晚一天抵京有何区别？正因为将有大事发生，学士及时赶到才有意义。”说着正色道：“不是下官算计学士，实在是纪都督咄咄逼人，连北镇抚司的正常公务都要阻拦，下官迫不得已，只能请学士来撑腰了。”

“你休要信口雌黄！”纪纲闻言火冒三丈道：“北镇抚司本就是锦衣卫所辖，本座干涉之言从何而来？！”

“今年二月，皇上便有明旨，日后本镇抚司只奉旨办案，一切行动只需关白本卫衙门，无需请示。”王贤朝北方拱拱手道：“圣旨玉音，犹在耳旁，纪都督就要抗旨么？”

“你！”纪纲恨不得把王贤的舌头揪下来，炒着下酒吃了。

见京城两大特务头子，就在这人来人往的城门前争吵起来，杨荣不悦地咳嗽一声，劝道：“二位皆是朝廷重臣，要注意形象！”

“哼！”纪纲哼一声。

“呵呵……”王贤却气死人不偿命地怪笑。

“好了，咱们先进城。”杨荣摆出钦差的身份道：“然后请二位说说，京城到底发生什么事了？”

“是这样的。”王贤道：“上次严打之后，还有一干漏网之鱼，这些余孽非但不思悔改、苟且偷生。反倒愈发嚣张起来，今日他们竟在被捣毁过的黑虎堂原址大肆集会，嚣张挑衅朝廷的权威，是可忍、孰不可忍，下官势必要联合应天府，将其一网打尽，不然天下人如何相信邪不胜正？！”

“那些人是帮派分子不假。”纪纲也是急眼了，竟口不择言道：“但有相当

一部分，还有一重身份，是锦衣卫的密探，本官有义务保护他们的安全！”

庄敬听了心里暗叹一声，东翁怎么老忘了扬长避短，这下又要平白受辱了……

“王子犯法，还要与庶民同罪！何况他们算什么王子！”果然，王贤马上开炮道：“那些人犯法的罪证是确凿无误的！原来是打着锦衣卫的旗号在胡作非为！学士，你看到了吧，纪大人就是京城黑恶势力的最大保护伞！”

“你，你含血喷人！”纪纲险些气得吐血，手按在剑柄上，恨不得拔出剑来，把这姓王的剁成肉酱。

“好了，王大人，你少说两句吧。”杨荣见王贤再说下去，纪纲就要砍人了，只好和稀泥道：“纪大人是朝廷重臣，没有确凿证据，是不能随便扣帽子的。”

“黑虎堂就在前面不远处，学士过去看看不就知道了。”王贤微微一笑道。

纪纲一听，心里咯噔一声，要是杨荣到现场一看，自己真是彻底说不清了。见东翁有些傻眼，庄敬只好开口道：“学士，他们真正的目的并非是为了惩奸除恶，而是消除异己，好取而代之罢了！”

“哈哈！”王贤大笑两声道：“庄夫子睁着眼说瞎话了，我要是想取而代之，一个月前那次把他们全干趴下，便可乘虚而入了！可我入了么？没有！到现在我北镇抚司也没有扶植过一个帮派，占领过一块地盘，不知取而代之这四个字从何而来！”

“那是你怕被打击报复罢了……”庄敬哼一声道。

“好了好了，不要再吵了。”短短一会儿工夫，杨荣已经当了三次和事老了，回京之前，他还真没想到，两边的矛盾已经完全表面化、尖锐化了。“今日之事孰是孰非，本官一时不好评判，不过京城乃首善之地，发生这样大规模的对峙，对朝廷的形象影响很大。我看不如双方各让一步，请纪都督把手下撤回，王镇抚这边，也先不要急着抓人，如何？”

“本座是很看重杨学士的。”纪纲面色稍缓道：“你的面子当然要给，就是不知道某人会不会给。”

“下官当然也要听杨学士的。”王贤沉声道：“但是那些穷凶极恶之徒，各个都是冥顽不灵，这次放过了他们，下次可能就难以抓捕了。”

“这样吧，先让刑部软禁他们，待查清案情，再该抓的抓，该放的放，如

何？”杨荣道。

“本官信不过北镇抚司和应天府。”纪纲闷声道：“刑部么？倒还可以商量……”

“成。”王贤也同意由刑部来善后。

“既然二位没意见。”杨荣笑道：“那下官便亲自去一趟刑部，跟刘尚书讨个商量。”

“有劳学士了。”王贤拱手道。

“回头一定赏光，本座给杨学士洗尘接风，我还有好多话要跟你讲呢。”纪纲也朝杨荣拱拱手。

“恭敬不如从命，下官也有很多话要问都督。”杨荣抱拳还礼，三人便分道扬镳。

纪纲和庄敬折回，让人把徒子徒孙召回，自己则径直回了锦衣卫衙门。

回府后，庄敬叹道：“李观虽然不是太子的人，但八成还是会偏袒他们。”

“让他偏袒去吧。”纪纲不复方才一脸浮躁的样子，冷笑连连道：“笑到最后的才是赢家，让他们先得意一阵子，等到推行金银之禁，有他们哭的时候，到时候连杨荣一起，一个也跑不了！”

“是，小不忍则乱大谋。”庄敬点头赞道：“虽然我们已经对庙堂之上，不抱任何希望了，但能在发动之前，除掉他们一个是一个！”

“其余人都好说，就是这个王贤，必须要尽快除掉他！”纪纲咬牙切齿道：“此人不去，本座心绪不宁、寝食难安！”说着重重一捶桌面道：“这小子简直是天上降下来折磨我的魔星，竟然跟林三都能扯上关系，不然那一箭，就能让他上西天！”

“林三是有大用的，只能先由他去了。”庄敬幽幽道：“不过无妨，学生还有一计，定能让那王贤吃不了兜着走！”

“什么主意？”纪纲眉头一皱，也不只是在王贤手上吃瘪太多，还是越临近发动的日子，心里就越不安宁。他对庄夫子所谓的妙计，是越来越不敢相信了。

“城门失火、殃及池鱼。”

但庄敬当把自己的主意说出来，纪纲却眼前一亮，哈哈大笑起来，“好主意！真有你的！谁能想到，我们会从她身上下手呢！”

第六百六十七章难得清闲

和两个特务头子分开，杨荣径直来到了刑部衙门。

刑部尚书李观，和杨荣是老朋友了，听说他回京了，忙亲自迎出来，把他请进内签押房，上茶叙旧之后，才问道：“你还没去拜见太子吧？”

杨荣笑着点点头。

“那直接跑我这儿来，保准没好事儿。”李观苦笑道：“不会让我给王贤和纪纲擦屁股吧。”

杨荣又笑着点点头。

“还真是……”李观郁闷地叹气道：“这真是神仙打架、小鬼遭殃。”

“你堂堂刑部尚书，却自称小鬼？是不是太妄自菲薄了？”杨荣笑道。

“鬼大鬼小、不是看品级高低，是要看能耐大小，比起那一老一少，我打心眼里自认小鬼。”李观笑道：“说起来，我真是佩服王贤，这才半年多的工夫，就能把北镇抚司彻底从锦衣卫内部分出来，和纪纲那老鬼分庭抗礼，这本事，天下绝无仅有！”

“他有本事是一方面。”杨荣淡淡道：“但更重要的是，纪纲闹得实在太不像话，皇上需要有人制衡他一下。”

“那也不是一般人能顶起来的，反正我是服气得很。”李观赞一声，正色道：“我知道你想让我干什么，但说实在的，我不想蹚这浑水。”

“只是请你暂时接收一下那些牛鬼蛇神。”杨荣笑道：“又不是让你去审理。”

“这还成。”这点面子，李观还是要给杨荣的，笑道：“成，那就冲你的面子勉为其难了。”说定了此事，李观轻声问道：“皇上这次派你来，怕不只是为了查那个案子吧。”

“为什么这么说？”杨荣道。

“那案子有什么好查的，都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李观道：“若只是为了此事，皇上舍得让你这得力助手南下？”

“呵呵……”杨荣笑笑道：“其实也不是秘密，告诉你也无妨，我此来确实

还有个任务，监督太子殿下在京城整顿钞法。”

“这可是个大坑。”李观道：“怎么个整法？”

“禁用金银。”杨荣一字一顿道。

“啊！”李观吃惊道：“你不是开玩笑吧？”

“我会开玩笑么？”杨荣苦笑道：“这一路上愁得我茶饭不思，要没个对策就把旨意抛给太子殿下，殿下就是嘴上不说，心里也会埋怨我太无情的。”

“那你想到办法了？”李观道。

“没。”杨荣摇头道：“宝钞已经被百姓弃之如敝屣，金银才是百姓实打实的财富，现在太子要做的，是夺人钱财。不管原先百姓多爱戴他，这件事一出，肯定都会以仇敌视之了，弄不好还会出大乱子的。”

“不错，这事儿凡人可办不了，只有神仙能解决。”李观道。

“我上哪找神仙去？”杨荣埋怨地看李观一眼，都这时候了，还跟我说俏皮话。

“神仙还是有的，今天你不就见过一位？”李观笑道。

“你是说……王贤？”杨荣道。

“不是他还能有谁？”李观道：“大明朝有两个神仙，一个叫姚广孝的老神仙，一个叫王仲德的小神仙，你要是能搬得动老神仙更好，不然就只能指望小神仙。他要是说没办法，估计就真没办法了。”

“虽然我也很高看他，但这件事，真非人力所为。”杨荣苦笑道。

“你别急着下结论，先问问小神仙再说。”李观笑道：“说不定他就有办法呢。”

“哎，只能死马当活马医了。”杨荣无奈地叹了口气。

待刑部来人将一千江湖大佬带走，锦衣卫的人便撤走了，王贤也带着手下返回了镇抚司，宣布放假三天。一张一弛文武之道，手下已经在营中憋得太久，时间长了会出问题的。现在杨荣这个钦差到了，想必各方都会消停一下，正好趁机给手下放个假。

交代一下手头的事情，王贤也回家去住了，林清儿下个月就要生了，他

自然要尽量多陪陪妻子。果然，见他回家林清儿十分开心，那折磨人的孕期反应，也好像消失了一样，夫妻俩吃过晚饭，王贤扶着她在院子里散了会儿步，便早早哄她睡下了。

一夜无话，第二天一早，林清儿醒来，发现丈夫正微笑看着自己，不禁一阵心花怒放：“还以为一醒来，又见不到官人了呢。”

“哎……”王贤听得这个羞愧啊，自己确实太对不起妻子了，明明都在京城，却仍然聚少离多，连早晨醒来能看到自己，都让妻子这么高兴……他拿起清儿的小手亲了亲道：“今天我哪都不去，在家好好陪陪你。”

“太好了！”林清儿登时就兴奋得睡不着，要坐起来梳洗。

“小心小心。”王贤忙扶住她道：“千万慢点。”

“官人放心，妾身有数。”林清儿笑道：“官人猛然在家一天，还真不知该干什么了呢。”

“你想干什么我都陪你。”王贤宠溺笑道。

“让我好好想想。”林清儿支颐想了片刻，笑道：“什么也不想干，就想和你这么安安静静呆着。”

“这还不好说。”王贤笑道：“咱们先吃早饭，吃过饭去花园里透透气，池子里的荷花应该开了吧？”

“都开了好久了。”林清儿有些小幽怨道。

“哦，是么？”王贤不好意思地笑道：“看来我回来确实太少了。”

“知道就好。”林清儿美目轻瞥，给了他个美好的白眼。

夫妻俩温存了好一会儿，才梳洗停当，王贤扶着妻子出来吃饭。外头玉麝已经摆好了饭菜，伺候两人用饭时，她趁林清儿不注意，狠狠剜了王贤一眼。王贤不禁一阵心虚，知道自己让这丫头等得实在太久了。不过他真没那个性致，在老婆快临盆时跟她的贴身侍女搞在一起，便装作没看见的，闷头吃他的饭。

两口子正在用早餐，那边管家进来，轻声禀报道：“二老爷，有人送了封请柬来。”说起来，林清儿的整顿终于有了成效，至少从面上看，王家的下人总算有了规规矩矩的样子，虽然没法跟几十上百年的世家大族比，但再也不是从前暴发户的样子。

“呵，还有人请我吃饭？”看到那请柬，王贤很是吃惊，虽然他现在也是跺跺脚京城就要晃一晃的大人物了，但因为工作性质的原因，却很少有人敢主动招呼他。就是他关系要好的同乡，也知道尽量不和他明面上来往。这倒也没什么稀奇的，历来特务头子都是这样人人敬而远之的。

所以对有人给自己下帖子，王贤很是稀奇，接过那市面上一文钱一个劣质请帖，打开一看，只见里头歪歪扭扭写着十六个字：‘今夜月明，秦淮河上，故人相邀，赏不赏光？’

王贤看完，把请帖往桌上一放，继续吃他的饭。心里却嘀咕起来，我哪来这么个故人？想了一会，又拿起请柬来端详，虽然字写得丑，但力道直透纸背，似乎是个有功夫的人写的。他脑海中浮现出两个魁梧的影子，再看看请柬的内容，他又排除一个，若自己没猜错，倒是必须一见。

“官人想去就去吧。”林清儿柔声道：“难得有人请你呢。”

“说得我人缘很差的样子。”王贤揉揉鼻子道：“好吧，现在确实谁见我都要躲着走……”说着笑骂一声道：“不过这人好二，秦淮河那么长，我知道去哪找他？”

“倒也是。”林清儿也笑了。

“先不管他了。”王贤笑道：“难得有个假期，我们还是好好享受二人世界吧。”

“嗯。”林清儿甜甜应一声。

小两口用罢早餐，便在后院散步，轻风拂过，送来荷塘的清香，伴着蝉声窃窃私语，倒真有些神仙眷侣的意思。

可老天爷偏不让这小两口如愿，才不多会儿，管家又来了：“二老爷……”

“什么人都不见，什么事都不办，统统挡驾！”王贤有些恼火地瞪一眼这不解风情的家伙。

“可……是太子爷派人来，请二老爷过府议事呢。”管家硬着头皮道。

“呃……”王贤郁闷挠挠头：“非得今天！”

“快去吧，太子找你肯定有急事。”林清儿倒是通情达理，柔声宽慰他道：“官人能陪我半天，妾身已经很知足了。”

“哎，清儿……”王贤使劲挠挠头道：“我去去就回。”

“嗯。”林清儿点头微笑。

把妻子送回房间，王贤便让玉麝伺候自己更衣。给他穿官服时，玉麝十分用力，好像要用腰带把他勒死一般。

“这么生气？”王贤有些好笑道。

“奴婢不敢。”玉麝板着小脸，眼圈泛红道。

“傻丫头，你看连夫人都和我聚少离多。”王贤叹口气道：“你要是跟了我，岂不是要守活寡？”

“守活寡我也愿意。”玉麝倔强道：“从当年老爷把我带回家，婢子就把自己看成是老爷的人了，嗯，生是老爷的人，死是老爷的鬼！”

“哎……”王贤叹口气，探手将小美人揽入怀中道：“你这又何苦呢？”

“老爷是世上最好的男人，跟老爷一点不苦，不跟老爷才苦。”被他搂在怀里，玉麝的娇躯一下就软了，声音变得凄苦道：“婢子又不是要老爷对婢子怎样怎样，只是整天被老爷视若无物，要难受死个人了。”

“好吧好吧，还是那句话，等夫人生了……”

第六百六十八章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当王贤赶到东宫时，他看到除了太子，杨荣也在，便知道要发生什么事了。

太子也没跟他客套，直接把自己一脸的忧愁呈现给王贤，待他坐下便闷声道：“仲德，杨学士带了件棘手的任务过来。”其实所有人都心知肚明，杨荣要传的旨意，朱瞻基不可能不提前报信给太子，但偏偏有时候，遮羞布是必不可少的。

“殿下请讲。”王贤点点头。

太子看看杨荣，后者便将自己的使命和盘托出。

“.....皇上的旨意是，让太子殿下尽快在京城重整钞法，禁绝百姓使用金银，恢复宝钞的币值，让宝钞重新流通起来。”

“恕下官直言，这怎么可能？”王贤一脸无语道：“大明宝钞已经病入膏肓，整顿钞法也就罢了，禁绝百姓用金银.....实在是.....”他本想说‘实在可笑’但又觉着不妥，于是改口道：“要捅马蜂窝的。太子殿下要三思而行啊！”

“禁止百姓使用金银，是我大明祖制。”杨荣叹气道：“太子要是不这样做，有人会说他不敬祖宗的，这是太子殿下承受不起的。”

“仲德，杨学士是自己人，”一脸愁容的朱高炽开口道：“他的话都是肺腑之言，你也畅所欲言即可。”

“遵命。”王贤应一声，转向杨荣道：“杨学士以为，这道旨意太子能做到么？”

“我也是不知道，才让太子殿下请你来。”杨荣苦笑道：“都说王仲德有天人之智，希望你能有办法。”

“学士太过奖了。”王贤淡淡道：“下官那点小聪明，拿来应个急还凑合，对这种无解的难题，我实在是无能为力。”

“仲德，真没办法么？”朱高炽腮帮子哆嗦起来，其实数日前得知自己要摊上这苦差事时，他秘密招来王贤商议，想看看有没有什么对策。结果向来眉头一皱、计上心来的王仲德，眉头皱啊皱，都快皱成抬头纹了，也没想到办法。只好先告退，说回去仔细想想.....看这样子，似乎他到现在也没想出法子来。

这可是破天荒的头一次。

“是的，殿下。”王贤道：“说起来，宝钞不过是一张纸，之所以能让百姓将其当成金银，流通之、贮藏之，靠朝廷强制是没用的，只能靠老百姓的信心。”

“信心？”太子和杨荣异口同声道。

“不错，信心。”王贤点头道：“其实货币不过是个符号，不一定要和金银挂钩的，只要大家都认为它有价值，相信它的价值可以保持很久，那纸币就完全可以取代金银。要想让老百姓把纸币视作与金银一样有价值的东西，有三种办法。要么以金银做准备，承诺随时可纸币兑换成金银；要么以土地、税收之类的资产作抵押发行债券，这种有价债券也有同样的作用；要么，就是以国家信用为背书，直接发行纸币，这样做的好处是不用花什么成本，更不用背负兑付的压力，只要百姓相信国家的信用就行。”

对王贤这个前世的注会来说，这种基础的金融知识简直是毛毛雨，但对太子和杨荣，却无异于金融扫盲。尤其是杨荣，之前虽然太子、李观等人对王贤百般推崇，但他以为此人也就是特别机灵、长于急智而已，真正遇到治国难题，需要经验见识和真正的智慧时，这小子就望尘莫及了。

但行家一出手，就知道有没有，杨荣听了王贤这番话，不禁诚心诚意道：“仲德果然大才，请继续分解，在下洗耳恭听。”

“显然，大明朝用的是第三种。”王贤也懒得跟他客气，继续道：“说句对祖宗不敬的话，这是最糟糕的选择。”

“你不是说，这种法子不用花成本，也不用兑付么？”对太子来说，王贤这话有些刺耳。太祖皇帝已经被神化，任何说太祖不对的话，都是大逆不道的。太子只是觉着有些刺耳，已经算是对王贤很纵容了。“明明是最好的法子，怎么又说最差了？”

“因为这种法子要求最高。”王贤沉声道：“首先要有个完备的钞法，当然更重要的是严格执行，其关键就在于不滥发，要始终保持发行纸钞总面值，与国家经济的体量相适应。这是一条红线，绝对不能越过，越过了就是滥发！滥发就会让纸钞代表的价值缩水，以纸钞为财富的百姓，便会遭遇财产缩水。如果百姓能察觉到这种变化，就会对朝廷产生怨恨，继而不再信任朝廷……而因为这种发钞法子没有约束，国家一旦遇到财政困难时，就会有抑制不住的超发冲动，以为可以用这种法子，不费吹灰之力而增加国用，殊不知，这是在透支一个国家最为根本、最为珍贵的国家信用！一旦透支过度，国家信用便会破产，到那时，朝廷说什么话，老百姓也不会信了……”

“慎言慎言。”杨荣听得直冒冷汗，要真如王贤所说，大明朝离亡国都要

不远了。

“若真如此，那更要整顿钞法，恢复朝廷的信用了。”太子毕竟不是头一次听了，已经没那么震撼，反而说出自己的考虑。

“难，实在太难。”王贤叹道。

“那么说，还是有办法的？”杨荣眼前一亮道。

“让大家重新接受宝钞，有三个办法。”王贤神情平淡道：“上策是发行新的，以金银为担保，可以无理由兑换新钞、也可以随时兑换金银的宝钞，允许百姓用手里的旧钞，以一定比例兑换成新钞。这样，只要做好准备工作，相信不出半年，新钞就会为百姓所接受，朝廷的信用也会恢复。”

“这法子不现实。”杨荣摇头道：“无疑是在颁行一套新的钞法，而且朝廷上哪找那么多金银去？”

“其实不需要太多。”王贤淡淡道：“只要顶过初期百姓的兑换，让大家相信纸钞是可以换成黄金的，大家反而不会兑换了。毕竟纸钞的便利性是金银无可比拟的。”

“不行不行。”杨荣摇头，其实他知道这法子是治本之道，也是重塑国家的王道，但他更知道皇帝现在需要什么，是万万不会同意这法子的。“中策呢？”

“中策便是修正当下的钞法了。”王贤道：“一者，宣布停止增发宝钞数年。二者，规定钞票无论新旧，随时可以到各地宝钞局兑换新钞。三者，朝廷所收所有税费，皆以宝钞支付。四者，严厉打击伪钞。能做到这四点，便可名正言顺地推行金银之禁了。这样只需数年，宝钞便会重新具有价值。”

“嗯，这法子不错。”朱高炽听了，觉着这法子很可行，至少自己将来若有天登极，便可推行此法。

“也不行。”杨荣却依旧摇头道：“不说别的，第一点，停止增发宝钞数年，就万万不会在皇上那里通过的。”他就差直接说，永乐皇帝还要印钞捞钱呢，你敢断他财路，不是找死么？

“那就只有下策了。”对杨荣的反应，王贤丝毫不意外，“严申金银之禁，有胆敢用金银交易者，斩立决、杀无赦，还要株连九族，看看谁敢犯禁。”

“王大人，你不是在开玩笑吧？”杨荣愕然问道。

“杨学士，你不是在开玩笑吧！”王贤却反问道：“用废纸一样的滥发的宝

钞，就想一而再、再而三地换取百姓的财富？”

“这……”杨荣郁闷道：“我当然也知道不可取，但上有祖宗家法，中有皇上圣旨，这件事，不办也要办……”

“办不了！”王贤摆手道：“既要马儿跑得快、又要马儿不吃草，怎么办？硬办的话，太子殿下就算把天下人都得罪光了，也只能逼得他们揭竿而起！”说着情绪微微激动道：“学士，你身在内阁，应该比我更清楚天下百姓现在有多困顿吧？晋冀鲁豫甘陕，到处有白莲教兴风作浪，白莲教为什么能大行其道？因为百姓过不下去了，心里恨朝廷，才会甘受他们的蛊惑！这种时候，还要继续滥发宝钞，莫非以为百姓不会造反？出这主意的一定是个大奸大恶之徒，该杀！”

“这法子赵王出的。”杨荣被说得有些汗颜，因为无论如何，自己并未拿出捍卫太子的勇气，来捍卫百姓的财富……

“他就是存心害太子！”王贤愤然道：“殿下，明知道是坑，我们指定不能往里跳。”

“可是父皇圣意难违。”朱高炽无奈道：“明知是坑，我也躲不得。”

“那就让皇上主动收回旨意。”王贤道。

“旨意一宣，便是金科玉律，岂是可以随便收回的？”杨荣摇头道。

“那我们就给皇上个不得不收回成命的理由。”王贤却满不在乎道：“正所谓计划没有变化快，我们得主动来点变化。”

“愿闻其详……”杨荣道。

“但讲无妨。”见王贤看自己，太子点点头道：“杨学士值得信赖。”

既然太子这样说，王贤便将自己的主意和盘托出，听得二位瞠目结舌，直说：“这，这……怎么可以？”

“除了这一招，我实在没别的办法了。”王贤两手一摊。

第六百六十九章故人相见

“这……”太子和杨荣对望一眼，他们也没有更好的办法了。

“学士怎么看？”太子问杨荣。

“依臣愚见，仲德这招移花接木甚是可行。”杨荣道：“不过似乎还应再加上个祸水东引，殿下方可无虞。”

“好一个祸水东引！”太子眼前一亮，对王贤道：“仲德觉着呢？”

“杨学士高见。”王贤想一想道：“这样确实更稳妥些。”

“太好了。”见王贤和杨荣合力想出了法子，太子心头一块大石也落了地，笑道：“仲德，你还没谢过学士昨日帮你解围呢。”

“多谢学士。”王贤忙依言起身向行礼。

“仲德太客气了。”杨荣知道，这是太子暗示自己，要和王贤搞好关系，便半开玩笑半认真道：“其实当时我真担心，你和那纪纲会不会当场拔刀相向，要真是那样，你说我是帮忙，还是拉架？真愁死人了。”

“哈哈，学士说笑了。”王贤笑道：“不过纪都督现在，的确恨不得把我生吞活剥了，也不知哪来那么大火气。”

“还说呢，你把他的锦衣密探杀了又杀，昨天的清剿之后，应该是寸草不留了吧？”见王贤一脸无辜，连太子都看不下去了，笑道：“还有一一次次地让纪都督偷鸡不成蚀把米，他不恨你才怪呢。”

“殿下，您可得为微臣撑腰啊！”王贤装模作样哀求一声，正色问杨荣道：“学士，请问个不该问的问题，您要是不愿回答就算了。”

“先说说看。”杨荣看看王贤，笑道：“当着太子殿下的面，我好像很难拒绝回答。”

“我就是这样想的。”王贤笑笑道：“请问学士，下面的奏章密报之类，真的会被人拦截过滤之后，才送到皇上面前吗？”

“这个么……”杨荣犹豫一下，还是实话实说地答道：“确实如此，有时候，他们的人会拦截对他们不利的消息，有时候，我们也会过滤一些不合适皇上知道的东西，不过内阁本身就是二道贩子，等奏章到我们手里，已经被人过滤过一次了。”

“果然如此。”尽管王贤之前一直便这般猜测，但当被杨荣证实后，他还是忍不住暗暗心惊。

朱高炽也是一样叹息，想到父皇何其英明神武，却还是会被身边人糊弄，这将来要是换了自己上去，还不知被愚弄成什么样呢。

从太子那里出来，王贤便回家继续陪了林清儿大半天，直到天擦黑，他终于忍不住欲言又止。林清儿与他心意相通，岂不知他在想什么？便乖巧地催他出门，去赴那‘故人之约’。

当王贤扮作文士，在一众精干护卫的随扈下，赶到秦淮河畔时，天已经黑尽了。秦淮河，这条世上最旖旎诱人的河岸边，已经挂起了七彩宫灯，每一丛宫灯都是一处秦楼楚馆，沿着蜿蜒的河道首尾相连，竟有数百家之多。那七彩的灯光倒影在河面上，映出一片七彩迷离，整条河都显得那样光彩诱人起来……

非只是河岸上有青楼，那河面上缓缓行走的画舫游船上，也一样是可寻到秦淮名妓们的温柔乡。比起青楼来，这些花船有过之而无不及，船身各处挂着串串彩灯，将船儿妆点得像一座如梦似幻的仙山一般。那也确实天下男人心中，最诱人神往的仙乡。

透过车窗，看着秦淮河边华灯映水，画舫凌波的景象，王贤既有些羡慕，又有些落寞，他知道自己背负了太多太多，这一生，注定要和这些纸醉金迷擦肩而过了……

不知不觉，马车到了大中桥停下，王贤下了车，看到这一座有三个桥拱的宏阔桥面上，两侧也修了两层的临水楼，髹漆得富富丽丽，此时亦是灯火通明，才子佳人、吟诗唱曲，直至笙歌彻夜……

两面的花楼中间，才是街路，街上满是卖吃食的小商贩，悠扬婉转的叫卖声、食物散发的诱人香气，无不挑动着人们食指大动。王贤突然想起，数月前与张輶一起吃的卤煮来，便让人去买了一碗，立在桥边安静处吃了，才下桥去赴约。

看到自家大人在秦淮河的角落吃一碗卤煮的样子，卫士们眼泪都快下来了，大人实在不容易啊……

大中桥外，顿然空阔，和桥内两岸风月无边的景象大异，一眼望去，稀疏的林，淡淡的月，衬着蓝蔚的天，颇像荒江野渡光景，若非远处河中七彩的灯光、画舫中悠扬的琴声，夹杂着那男男女女的笑声，令人几乎不信这是繁华的秦淮河了。

岸边渡口处，泊着一艘小船，比起那些灯火辉煌的大船，这船简直寒酸得要命，不过在船舱外好歹也挂着一盏灯，白色的灯光照出上面两个黑色的字体——月明。王贤不禁莞尔，看来手下的情报能力进步不小，半天时间就从茫茫人海中找到了这家伙。

刚走到船边，舱门的竹帘掀开，一个白纱蒙面的女子露出头来，目光犀利地看着他。

王贤抱拳施礼道：“嫂夫人，愚弟这厢有礼了。”

这一声‘嫂夫人’威力不小，竟让那蒙面女子的双眼笑成了一对月牙，便现出身形福一福道：“叔叔别来无恙，快船上请。”说着把船板架上。

卫士们要先于王贤上船，却被王贤拦住，淡淡道：“你们就在这里候着，不必上船。”

“大人，现在是非常时期，万万不可……”见大人又要冒险，周勇着急道。

“放心，这不是冒险。”王贤笑道：“有船上的那位在，天下谁也伤不了我。”

“哈哈，不错，周勇你就把心放到肚子里，别婆婆妈妈，惹人不快。”一把粗豪的声音从船舱响起，一条巨灵大汉掀开帘子出来，周勇一看，竟是旧识，“林三爷！”当初林三在王贤家中养伤，他们还切磋过武艺，周勇深知对方有多厉害，便放下心来道：“那大人的安全就拜托三爷了。”

“去吧去吧。”林三不耐烦地摆摆手，下一刻便把王贤拉到船上，亲热地与他勾肩搭背道：“哈哈，兄弟，好久不见，快里面请，我刚烫好的酒哩！”

待林三和王贤进去船舱，那女子便抽了船板，撑篙离了岸边，不一会儿，那艘小船就消失在众人的视线中。

岸上，侍卫们小声问周勇道：“头儿，这位什么来头？能让你放心把大人交给他？”

“大人决定的事，我不放心有什么用？”周勇自嘲地笑笑，下一刻又正色道：“不过那人是林三，还是可以让人放心的……”

船行河上，船舱中烛光明亮，照着桌上的酒菜。王贤和林三对坐片刻，一时竟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

“尝尝赛儿的手艺，怎么样？”还是林三打破沉默，笑道：“比起你家大厨

来如何？”

王贤便拿起筷子，夹了一块葱烧海参，送入口中一尝，登时眼前一亮道：“真是无比美味，御膳我也吃过，不是夸奖，味道比嫂子烧得差远了。”

“呵呵，赛儿的厨艺是一绝。”林三笑道：“你没看我整天在外奔波，人却比原先还胖了么？”

“三哥娶了个好媳妇。”王贤笑道。

“哈哈，那是。”林三得意洋洋道：“赛儿可不只厨艺好，武功兵法、韬略文采那都是顶呱呱的！”

船舱外，传来唐赛儿娇羞的声音：“三哥，不来这样没羞没臊的……”

“啊，好，我不自夸了……”王贤和林三一起大笑起来，这笑声将两人的关系迅速拉近，也让两人终于打开了话题。

“老弟，你怎么猜到是我请你？”林三笑问道。

王贤一边夹菜送到口中，一边反问道：“你怎么知道我猜到是你？”

“今天你的手下满城打听个叫林三的。”林三笑道：“我还不知道就怪了。”

“哈哈，是这样啊。”王贤笑道：“我是因为做人有问题，朋友实在太少，能称得上故友的，想来想去，就只有三哥你一个了……”

“噗……”林三一口酒险些喷到王贤脸上，笑骂道：“净瞎扯，以你的为人，还愁交不到朋友？”

“你认为特务头子会有很多朋友么？”王贤无奈苦笑道。

“呃……也是……”林三一愣，叹气道：“那时候万万想不到，再见面时，你已经成了北镇抚司的镇抚使。”

“哎，都是造化弄人！来，多谢三哥不嫌弃，还认我这个朋友。”王贤端起酒杯，与林三碰一下，一饮而尽。又斟一杯道：“这一杯，多谢三哥不杀之恩。”

林三神情一凛，目光炯炯道：“这么说，你知道那天是我了？”

“除了三哥，我想不出还有谁能那般拉风。”王贤笑道：“一箭未发，便能

让我屁滚尿流……”

“那天，我并不知道要杀的是你。”林三一脸歉然道：“好在我视力不差，远远把你认出来，要不然……”

“能死在三哥箭下，也是一种荣幸吧。”王贤半真半假地笑道：“我想三哥这种高手，轻易不会开弓的。”

“那是自然。”林三傲然道。

第六百七十章把酒

“某家自箭术大成以来，朝人开弓搭箭不过三次。”林三言语间带着淡淡的生杀予夺、尽在手中的豪情道：“其中还有一次中途收弓。”

“那自然是瞄向我的一弓了。”王贤自嘲笑道：“不怕你笑话，我的手下到现在还像惊弓之鸟……”

“你放心，这世上能射出那种箭的，不超过一个巴掌，而且除我之外，大多数在朝廷一方。”林三有些落寞地道：“都说三代才出一个读书人，其实练武更需要金钱和底蕴，寻常武林中人，没有名师指点、没有大把的金钱花销，只能练出一些三脚猫功夫。真正的绝顶高手，往往只能出在大内和那些勋贵之家！”

“三哥不也是绝顶高手。”王贤看似不经意地奉承道。

“我？”林三仿佛被触动到心弦，叹息一声道：“我情况特殊，万无一。”

“能知道三哥那两次开弓，都射向了谁么？”见火候差不多，王贤方轻描淡写地问道。

“恕不奉告。”林三却摇摇头，顿了片刻，又道：“不过有一次，你猜也能猜到。”

“我明白了。”王贤知道，林三说得其实很明白了，那是射向汉王的一箭。

这个问题后，两人又陷入了沉默，好一会儿，王贤方问道：“三哥找我来，不会是只为了叙旧吧？”

“还真只是为了叙旧……”烛光下林三的脸，晦明晦暗，让人看不真切。“我来京里也有一段时间了，也跟你一样没有旁的朋友，实在没办法，只好找你喝酒了，怎么，老弟不会嫌弃我吧？”

“呵呵，乐意之极。”王贤洒然笑道：“能和三哥月下对酌，实乃人生一大快事。”

“哈哈，那是当然啦。”林三开心大笑两声，话题一转道：“听说，弟妹快生了？”

“嗯，就是下月初的事儿。”王贤嘴角不禁挂起一丝微笑：“这是我第二个

孩子了，不知道三哥什么时候当爹呢？”

“咳咳……”提起这茬，林三这豪迈无边的汉子，竟尴尬地咳嗽起来。外头的唐赛儿似乎也不淡定了，把船儿撑得摇摇晃晃。林三小声解释道：“我爹去年过世，我还在孝中呢……”

王贤好奇道：“白莲教不是不讲这个？”

“哎，别人是不讲。”林三摇头叹道：“可我得讲，总之是一言难尽。”

“不过也就还有一年半载了吧。”王贤笑道：“到时候一定要请我喝喜酒。”

“哎……”林三又叹一声，端起酒碗一饮而尽，眼里的痛苦难以掩饰。王贤不禁有些错愕，不知道迎娶那样仙子般的新娘，有什么好痛苦的？

“这都是后话。”一碗烈酒下肚，林三那张古铜色的脸，变成了妖艳的红色。半晌，他回到自己的话题道：“兄弟你生孩子，我这个做哥哥的总得表示表示，可你富得流油，又位高权重。我却穷得叮当响，实在没什么拿得出手的礼物……”

“三哥说笑了，那串菩提佛珠，给我带来多大的机缘？”王贤正色道：“这份情我都还不起，三哥还要如何？”

“一顿饭吃得再饱，也顶不了三天的饿。”林三却摆手笑道：“一码归一码，我想好了，你如今虽然既富且贵，但终究还不安稳，我就送你一个护身符吧。”

“护身符？”王贤不禁好奇道：“什么样的？”

“总之不是白莲教的鬼画符。”林三哈哈大笑道：“不过现在不能给你，得到时候你自己去一个地方取，不是为兄卖关子，实在是只有这样，这道符才灵光。”

“哈，让三哥这一说，我还真非去不可呢。”王贤道：“什么时候，哪里？”

“现在还不能说，到时候我会通知你。”林三神秘兮兮地笑道。

“三哥真会吊人胃口。”王贤笑道：“那我就先谢过三哥的厚礼了。”

“不用谢。”林三意味深长与他碰杯道：“只要你记住哥哥的好就成。”

“那是自然。”王贤点头道。

“那就好，来来，喝酒！”林三热情地与他把臂换盏，就在这月下的秦淮河开怀畅饮起来。王贤的酒量还算不错，但林三的酒量是世间少有，两人一个用酒杯，一个用酒碗，才堪堪喝个平手。

待到月上中天，纸醉金迷的秦淮河也静谧下来，唐赛儿才进来，撤下残羹冷炙，给两人端上醒酒的酸鱼汤。趁着唐赛儿也在，王贤才带着三分酒意，对林三道：“三哥，听弟弟一句劝，赶快回山东去好么？”唐赛儿手上的动作果然慢下来，磨磨蹭蹭想听两人说什么。

“怎么？”林三也喝的面红脖子粗，问道：“你想撵我走？”

“三哥明知道，我不是这个意思。”王贤苦笑道：“京城这个漩涡，已经越来越吃人不吐骨头了，三哥陷在里头没有任何好处，以你的为人，也不可能为了五斗米折腰，何不与嫂子一起悠游林下，作对神仙眷侣呢？”

唐赛儿听了不禁点头，对王贤这个‘小叔子’，简直是越看越顺眼。

“你不一样深陷其中？”林三却不动声色道。

“是，我是不可自拔了，不管是退出还是失败，天下都没有我一家人的容身之处。我只有一条道走到黑，别无选择……但你不一样，想走就走，天下谁能留得住你？”王贤苦劝道。

“贤弟，所以你还不了解我……”林三端起酒碗喝一口，淡淡道：“你有你必须要做的事，我也有我的使命。”

“但首先，我不希望和三哥站在对立面上，”王贤情真意切道：“其次，我更不希望三哥，和注定失败者搅和在一起，这对你和你肩上的使命，没有任何好处。”

“胜败已经注定么？”林三眯着有些惺忪的醉眼，睥睨着王贤道。

“可以这么说，太子乃正统，得人心，更谨言慎行、博爱恭敬，已经居于不败之地，这就是所谓的大势所趋。”王贤沉声道：“汉王和纪纲那些人，虽然一时凶横，但那只是因为太子隐忍不发，他们不得人心，更没有能力颠覆大明朝，就像海边的浪潮，不管扑来时再凶猛，也终有退潮的时候，而那些坚实的礁石，虽然会被海浪吞没，但当退潮后你再看，它仍坚挺的立在那里，纹丝未变。”

“海浪与礁石么？”林三微微动容道：“倒是很有趣的比喻，可我读书不多，也听说过，水滴石穿的故事，何况比水滴凶猛千万倍的海浪？”

“不错，但那需要时间。”王贤轻声道：“而他们，最缺少的就是时间，因为大明还有一个永乐皇帝！他们不折腾，就翻不起浪花，但越折腾就距离灭亡更近一步，这是他们永远解不开的死结！”

“哈哈哈哈，兄弟真是能言善辩，我都被你说服了。”林三哈哈大笑起来，笑声在这静谧的河面上，传得很远很远。

“那么说，三哥答应离开了？”王贤大喜道。

“不。”林三却断然摇头道：“我虽然相信了你的判断，但汉王他们的输赢，与我无关，我只要达到自己的目的就好了……”

林三说完这句话，船舱里的气氛登时冰冷了很多，站在一旁的唐赛儿捧着酒壶，大气不敢喘，定定望着这两个男人。

“这么说……”王贤有些艰难道：“三哥要执意留在京里了？”

“不错。”林三点头道：“你有你的路要走，我也有我的事要办。”

“那万一要是兵戎相见……”王贤抬起头，双目通红地盯着林三。

“我还是会对你手下留情的。”林三淡淡笑道。

“三哥……”王贤发现自己真看不懂这个如山岳般耸峙、如山谷般神秘的男人，他颓然叹气道：“这样你必败无疑，因为我没法对敌人留情。”

“我知道，你身后还有那么多部下兄弟，你要为他们负责。”林三笑着点点头。“放心，我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说着傲气勃发地大笑起来：“不过你也别高兴太早，这世上能杀我的实在不多。”

王贤轻声道：“若真有那么一天，我会让你得到尊严的……”

“哈哈哈哈，果然是我的知己兄弟，明白为兄的心中所想”林三大笑起来道：“来，干了这碗酒，咱们就大路朝天，各走一边了！”

“干！”王贤没有端酒杯，而是举起酒坛，与林三重重一碰，然后仰脖将足足半坛烈酒痛饮下肚。到最后，他已经是满脸通红，衣襟湿透，将酒坛往地上一丢，起身摇摇晃晃走出去。

看着他的背影，唐赛儿手中亮出一柄峨眉刺……却被林三一把按住，直到王贤走出船舱上岸，唐赛儿顿足道：“三哥，哪有你这么傻的，既然你们要成为敌人，你却不肯杀他，那我来杀！”

“他不是我的敌人，从来不是。”林三摇摇头，松开手，去端酒碗，才发现已经喝光了所有的酒，“赛儿记住，就算将来我死在他手里，也是我自愿的，千万不要找他寻仇，不然我就算是白死了。”

“三哥，你什么意思？”唐赛尔错愕道。

“哈哈，喝醉了，说的醉话呢……”林三哈哈大笑起来道：“走，我们再找个地方喝酒去。这小子酒量太差，实在是不过瘾……”

第六百七十一章倒行逆施

周勇像苦盼丈夫回家的妻子，在码头上翘首以待，直到王贤摇摇晃晃下了船，这才松了口气。上前低声问道：“大人，要不要……”

王贤如今出行的安保，肯定没法跟永乐皇帝相比，但比起太子和太孙来，那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在秦淮河面上，今晚有大小十几条船，若即若离地跟在林三那条船周围，河岸上更是有数队明暗护卫，警惕地注视着两岸的风吹草动。这会儿王贤虽然上岸，林三的船还仍在包围中，只要一声令下，周勇相信林三多高的武功，自己都能将他一举成擒。

王贤却摇了摇头，示意侍卫们收队回家……

既然接了圣旨，太子自然要赶紧执行，马上命户部颁行重整钞法之令，严申金银之禁，命百姓限期将金银交到顺天府兑换宝钞。规定非但使用金银交易者，一律以违禁论处，就连持有者也要处置，不仅金银全部没收，还要抓人下狱，十分严酷。京城百姓本以为这次仍像以前那样，还是做做样子，便依然我行我素，孰料应天府真的派官兵突袭了几处市场，当场从商人身上搜出了金银若干。下一刻，这些商人被套上了枷锁，装上囚车押往衙门……

路上，百姓朝那些被抓的商人暗暗摇头，对翻脸无情的太子爷更是非议纷纷。有人说，太子变了，为了自己的地位，不顾百姓了。有人说人本来就是这样，都是先顾自己的，还指望太子能舍己为民？更有人说，看来太子和汉王都是一丘之貉，一样的残暴害民，亏我们从前还盼着他能登极当上皇帝，解黎民倒悬，现在看来，北山虎吃人，南山虎也是一样吃人的……

百姓的议论迅速被锦衣密探汇总到纪纲和汉王那里，两人闻言捧腹大笑起来。

“哈哈哈哈……”汉王笑得都扯动到刚愈合的伤口，他却浑无所觉地大笑起来：“想不到老大也有今天，被逼着当恶人的滋味肯定很爽吧，看下谁还说他是弥勒佛转世！”

“想必那群文官也对太子失望透顶了吧。”纪纲也大笑道：“他们的太子爷虽然有慈悲心肠，却架不住有一颗老鼠胆，想不到皇上一道圣旨，他就乖乖遵照执行。”

“他当然要遵命了。”朱高煦擦擦笑出来的眼泪道：“老三从北京捎信过来，说皇上要把快造好的紫禁城全拆了，要重建一个更大更好的，这没个上千万两银子，根本没指望！我父皇现在想钱都想疯了，老大要是敢阳奉阴违，老头子非废了他不可！”

“要是那样就好了，换上殿下，别说一千万两，就是三千万两、五千万两，也能给皇上弄到手！”纪纲笑道。“只是没想到，太子摘下假惺惺的面具，还是挺狠的，直接抄家给皇上弄银子。”

“让他狠去吧。”朱高煦一脸幸灾乐祸道：“夺民之财有如杀人放火，这可是要把天下官民得罪坏了，就是弄到银子，他这个太子之位也坐不住了。”他冷冷一笑道：“等他把人都得罪敬了，孤再拨乱反正，天下人心便尽入我手！”又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老三真是妙计安天下，一招定乾坤啊！哈哈！”

“也不能太过大意。”纪纲给朱高煦提醒道：“我总觉着，太子的举动有些反常。听说那天他还召王贤去府上，八成就是商议此事，难道那厮就给他出的这馊主意？”

“哈哈，圣旨大如天，那小子有什么办法？”朱高煦却浑不在意道：“姓王的不过是跳梁小丑，他现在蹦跶得厉害，只是仗着老大庇护而已，等老大倒了，捏死他还不跟捏死只蚂蚁一样？”

“我总觉着他不能这么简单自取灭亡……”纪纲皱眉道。

“哈哈，老纪，原来你被那小子吓破胆了啊！”朱高煦轻蔑地瞥纪纲一眼道：“知道什么是大势所趋么？现在就是大势所趋，他再蹦跶也不过是螳臂当车，根本没戏的！”

“但愿吧……”纪纲却始终不如朱高煦乐观，心里暗暗拿定主意，一定把姓王的盯好了，以免他再出什么幺蛾子。

几家欢喜几家愁，那厢间，汉王和纪纲举杯庆祝，这厢间，太子却要面对群臣的质疑。

东宫正殿上，京中大臣齐聚一堂……就连在家养病，形同退休的内阁首辅胡广都来了。第一次，百官不分文武，意见一致，跪请太子不要倒行逆施，以免丧尽民心。

看到跪了一地的大臣，朱高煦嘴角一抽一抽，他的心都在滴血……自己惨淡经营十几年，才积累了那么点好名声，竟在几天之内就要丧失殆尽。他还从没想过，自己有一天会站在群臣的对立面呢……

“诸位卿家请起，有话好好说……”朱高煦心里暗叫道，仲德啊仲德，这次咱们要是输了，可就是倾家荡产了！

“这么说，殿下同意收回成命了？”臣子们希夷地望着太子。

“这，怕是不行，皇上圣旨已下，我这个作儿臣的，只有严格执行一途……”朱高炽硬着头皮道：“再说，孤也不是要掠夺民财，只是拿几个冥顽不灵之辈立威而已……”

“殿下，千里之堤毁于蚁穴，您不能拿自己的名声开玩笑啊……”蹇义苦口婆心地劝道。

“孤也没有办法，自己的名声和父皇的大业相比，算不得什么，没了就没了……”朱高炽一脸痛苦道：“诸位先请回吧，相信过不了几天，京城就会恢复平静的。”

众文武心说，‘那是，大家看风声太紧，大不了先把金银藏起来，朝廷总不至于无故抄家吧……’见苦劝无果，蹇义只好率众文武先行退下。

沮丧的人群中，杨士奇却若有所思，方才群臣苦劝太子的时候，他却始终一言不发。出了大殿，免不了被蹇义和胡广几个老臣埋怨，杨士奇是有口莫辩，还是杨荣替他解围道：“士奇的任务是太子的参赞，要是他也反对太子，殿下就太尴尬了……”

“本该如此！”胡广已经对仕途不指望了，说话自然没有顾忌：“就要让太子知道，自己是在倒行逆施！真是万万没想到，素来温良爱民的殿下，竟变得这么快……”

“太子也有不得已的苦衷。”杨士奇淡淡道。

“你们这两个大学士，就一味顺着太子吧！”几个老臣见二杨如此，都气得顿足，自然不欢而散。

出来东宫时，杨荣发现杨士奇还跟在身边，笑道：“士奇兄要去我家喝茶？”

“正有此意。”杨士奇点点头，径直坐在他的轿子上。

杨荣无奈，只好坐上杨士奇的小轿，吩咐去自己家。

内阁大学士虽然品级不高，但都是皇帝的亲近之臣，朱棣对他们向来优厚，给二杨全都赐了宅，这是六部尚书中几个元老才能享受到的待遇，像刘观、方宾之类资历浅的尚书，还享受不到呢。

杨荣的赐宅就在皇城根下，虽然不大，但胜在整洁清幽，尤其是后院还有个小小的荷花池，池畔有个凉亭，甚得杨荣中意。只是他常伴帝侧，像现在这样和好友在厅中对坐、品茗赏荷的悠闲，一年到头也没得几次。

就这难得的一次偷闲，还只是表面上的安逸，两人内心里头都是波涛汹涌，哪还有心情欣赏亭外的荷花？

读书人是要养气的，修炼到两位大学士这地步，已经基本上炉火纯青了，哪怕是泰山崩于前，也休想从两人脸上看出丝毫端倪。所以王贤不愿意和这些读书人打交道，憋，实在太憋得慌！

二位大学士就这样憋了小半个时辰，一壶毛尖都冲得没了颜色，杨士奇才开口问道：“勉仁，你和太子有把握么？”

杨荣淡淡一笑道：“子荣，你在说什么？”

“勉仁，就没必要瞒着我了吧？”杨士奇也淡淡一笑道：“太子爷是什么人，我们都清楚，他是宁肯不当这个太子，也不会破坏自己的名声的。现在甘于自污，我想定是有恃无恐吧？”

“你这样说，倒也有可能。”杨荣笑道：“但我真的什么都不知道。”

“嗯。”杨士奇自然不需要杨荣把话讲太白，笑笑道：“这次能分胜负么？”

“难。”杨荣端起形同白水的茶杯，送到嘴边又搁下道：“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也不是一日就能化冻的。”

“唉，这倒也是。”杨士奇叹气道：“你们千万不要弄巧成拙，太子，是天下的希望，不容有失。”

“我知道。”杨荣点点头道：“但有的时候，一味地保护不是办法，太子殿下适当地自黑一下，是有好处的……”

“你有分寸就好。”杨士奇洒然一笑道：“好了，茶淡了，我也该走了……”

“我其实挺担心一个人的。”杨荣突然没头没脑说出一句。

“我也是。”杨士奇竟知道他在说谁，又叹口气道：“我总觉着，比起汉王和纪纲，他才是真正危险的家伙……”

“但现在，我们别无选择。”杨荣道。

“是啊，希望不要养虎贻患。”杨士奇看看天道：“我要好好看着他……”

第六百七十二章大危机

太子说得没错，几天的严打之后，京城的商人百姓，果然再没人敢拿金银出来交易，这下宝钞似乎又有了用武之地，一摞摞的钞票重新在市面上出现，好似一切都如所愿。

但这只是表面现象，百姓心中的不满在聚集，尤其是官员和商人，怎么可能让家里金银变成废物？他们有自己的反抗之道……又过了短短数日，京城的市面开始萧条，商人们在售出手头无法久存的货物后，便不再进货，直接关门歇业。一时间，素来百货云集的京城金陵，竟成了什么都买不到的紧缺之城，物价腾贵不说，关键是拿钱都买不到东西！

当然，这个钱指的是宝钞……如今百贯钞都买不到一斗米！京城百姓又不种地，粮食全靠购买，这下家里的存粮转眼就要告罄，一旦有人挨饿，京城必然要生大乱！

太子对此也很着急，命人调粮入京，平抑物价，然而四方的商人都不肯来京城做生意，就连官府也不愿支援京城，太子只好开仓售粮，用朝廷的储备粮来换取那些人见人厌的宝钞……但这样的买卖做不了多久，京城多少勋贵官员？多少军队？吃皇粮的人数不下百万，户部的仓库光供应这些人都很吃力，再负担起老百姓的口粮，库存随时都有告罄的可能。

汉王和纪纲每天都在算，户部仓库的存粮何时告罄，因为到那时，一场大乱必然降临，连太子也会埋葬掉……而且两人也没闲着，想方设法要往即将燃起的火堆上添柴禾。可惜的是纪纲那些爪牙都被王贤收拾干净了，要不然，什么黑虎堂、大江盟之类一起兴风作浪，保准精彩之极。

不过没有那些帮派分子也无所谓，正如汉王所言，大势所趋，不可阻挡！死水微澜的京城，正在酝酿着一场惊天大危机，人们怀着各种各样的心情，在等待着那一天的到来……

不过北镇抚司和府军前卫目前丝毫不受影响，依然按部就班地进行着训练科目……短暂的休整之后，北镇抚司又投入到严酷的夏训中去，除了单独训练的科目，还时常会跟府军前卫合练，基本上十天就能脱层皮，三十天便可以脱胎换骨的架势……

不过那些曾经的武林中人，现在却很少有怨言，一者是他们经过这俩月的折腾，已经基本习惯，或者说麻木了。二者，看到那些在京城呼风唤雨的大帮派顷刻间灰飞烟灭，更让他们直观地感受到，混黑道是没有前途的，只有上岸洗白才有将来，自然会加倍珍惜这难得的机会。还有就是王贤除了训练严格，对他们着实不错，每日的训练场上，都摆满了西瓜、绿豆汤、酸梅汁之类消暑解渴的吃喝之物。一日三餐也是十分丰盛，顿顿大鱼大肉不说，

而且变着花样供应。至于每月的饷银分文不少之外，对在训练和任务中立功的丰厚奖励，也总是如数兑现。

当然，对这群滚刀肉，光靠自觉和奖励是远远不够的，王贤还为他们准备了一把明晃晃的虎头铡——被任命为两军总军法官的严清，坐在轮椅上的严先生，只用了短短半个月时间，就让那群眼高于顶的骄兵悍将，变得服服帖帖，甚至在背后都不敢说他的坏话。据说就算是最大胆的胡三刀，一听到那木头轮椅碾过地面的扎扎声，都会吓得赶紧检查军容，然后立定站好……连杀人如麻的胡三刀都如此，更不用说别人了。

多管齐下之下，军容自然严整！养精蓄锐之下，士气自然高昂！

王贤只要有时间，也会到校场全程陪同他们训练，看到清一色黑布短打扮的机动队员，在戒备森严的复杂院落环境中配合默契、兔起鹘落，悄无声息地层层推进！当敌人反应过来时，他们已经控制了所有要点，成功反客为主，干脆利索地取得了胜利！这让立在高高瞭望塔上的王贤深感欣慰。

“不错，大有长进。”王贤笑着对自己身边的那位山西杨荣道。“比起莫将军在时，又提高了一大截。”

“都是莫将军底子打得好，末将不敢居功。”杨荣正色道。

“好了，你就别谦虚了，谁有多大功劳，我都清清楚楚。”王贤笑道。

“是啊，谁能想到这些配合得纹丝合缝的精锐部队，两个多月前还是一群乌合之众呢？”站在王贤身后的周满……也就是那位周知县， he 现在是北镇抚司正六品经历，虽然是在个武衙门，但这个职位却依然是文官。其实就是王贤让他转武职，周满也一定会接受，但他好歹是两榜进士出身，让他舍弃文官的身份当武官，心里肯定不是滋味。现在王贤让他还保留文官身份，而且还为他提了两级，周满自然感激涕零，恨不能肝脑涂地报效大人。

“确实，可见玉不磨不成器。”王贤有些得意地笑道：“当然，也得有莫将军和杨将军这样的练兵高手才行。”

“大人过奖了。”杨荣发自内心地一笑，下一刻脸上却现出迟疑之色。

“怎么了？”王贤眼多尖啊，一眼就看出他有话要说，遂笑道：“畅所欲言即可！”

“那属下就直说了。”杨荣正色道：“大人和周经历看他们的配合如此严丝合缝，除了训练刻苦之外，还有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他们对这片训练场实在太熟悉了，几乎是闭着眼也能摸进摸出，行动起来自然顺畅无碍。要是换一片场地，肯定就没这么顺利了。”

“唔，杨将军考虑的有道理。”王贤点点头，欣慰笑道：“可见杨将军是个认真负责的好将领，不是那些应付公事的官油子。”

“蒙大人搭救水火之中，又不计前嫌肯重用属下，属下自然要肝脑以报了。”

“好好好。”王贤称赞连连，却没有下文。

“大人，那接下来，是不是换个场地训练？”杨荣只好再问道。

“要换的，不过建个新场地也不是一朝一夕的。”王贤笑笑说：“用这个场地再训练个把月吧。你宣布下去，半年考核就考这个科目，让大家抓紧时间，再接再厉，一定要把这个地形摸熟摸透，这对他们未来，大有裨益。”说着走下瞭望塔道：“走，咱们去那边看看。”

杨荣听得一愣一愣，小声对周满道：“大人这什么意思？莫非在这场上训练，还能延年益寿不成？”

“哈哈，你是一叶障目不见泰山……”周满笑着丢下一句：“在这场上训练，虽然不能延年益寿，却能让将士们到时候多一份保命的机会……”

“你是说？”杨荣眼前一亮，追了下去：“难道这是下次行动的地形？”

“我可什么都没说。”周满摇头笑道：“你也什么都没听过。”

“当然当然，我晓得了。”杨荣兴奋得两眼冒光，养兵千日、不就是为了用兵一时吗？下到训练场旁，他扯着嗓子对部下下令道：“再练十遍！”

王贤闻言不禁莞尔，朝周满笑道：“这个老西，精明的时候比谁都精，糊涂的时候比谁都糊涂，还得你提醒他。”

“人家是该精的时候精，该糊涂的时候糊涂。”周满笑笑说。

“啊哈，也有可能。”王贤想想，笑道：“走，咱们去府军前卫看看，杨荣还是太温柔了，莫问他们四个疯子才得了我的真传……”

“听说把将士们都操练傻了，就是让他们往火坑里跳，都不会皱一下眉头。”周满咋舌道：“属下虽然是文官，却也观摩过不少军队的训练，窃以为像杨将军那种训练强度，已经是极高的了，像府军前卫那种堪称魔鬼的训练，实在前所未见……”

“宝剑锋从磨砺出，训练虽然痛苦，却可以带给将士们很多很多。”王贤

淡淡道：“完成残酷的训练，会让将士们得到宝贵的自豪自信，这是不上战场得到这些军魂的唯一办法……”

“大人说得好深奥。”周满赞叹道：“听说一切训练都是开始于您，属下原本是不信有人生而知之的，现在才知道，原来真的天外有天。”

“哈哈……”王贤大笑起来道：“你拍马屁也没用，我是不会给你涨俸禄的。”两人说笑着上马出营，却见一名五品文官在营外跟守卫说话。

“这不是胡大人么？”王贤认得，那人是应天府的通判，好像叫胡正还是什么的。

“下官运气真好，竟正碰上王大人出来。”胡正一边擦汗一边赔笑道：“我家府尹大人请您务必过去一趟，说有要事相商。”

“唔。”王贤道：“还用得着胡大人亲自跑一趟？”

“应该的，应该的。”毒辣辣的太阳下，胡正已是汗湿衣襟，一是热得，二是被眼前的局势吓得。“大人您看，要不咱们现在就过去？”

“好吧。”王贤点点头，对周满道：“先不去军营了，和我去应天府。”

第六百七十三章伪钞

应天府衙门，戒备明显比以往更森严。

不过王贤一到，马上被请进去，直接来到戒备重重的内签押房。

“薛大人，你这是搞什么名堂。”王贤笑着对迎出来的薛居正道：“怎么如临大敌？”

“进来再说。”薛居正面色严肃地拉他进屋，朝周满点点头道：“周大人也跟进来吧。”周满现在就是第二个吴为，和王贤几乎形影不离，薛居正自然认识他。

待两人进了内签押房，薛居正关上门，才打开抽屉，拿出两个牛皮纸袋道：“二位请看。”

王贤和周满一人拿起个袋子打开一看，见里面装的是宝钞，再看对方那个，也是宝钞。

“这是干嘛？”王贤笑道：“莫非有人向你行贿？”说着又自我否定道：“不太可能，这年头谁用宝钞行贿？这不是找不痛快么？”

“你仔细看。”薛居正道：“这两个袋子里的宝钞一不一样？”

王贤便和周满仔细端详起手里的宝钞来。王贤手里，是一张面值一贯的宝钞，这种青色的长方形纸钞足足长一尺，宽六寸，比一本书的封面还要大。四周是龙纹花栏，上头横书‘大明通行宝钞’六个楷体字。钞名下仍为龙纹花栏，花栏内上部正中印有‘壹贯’二字，面额下的为十串贯钱图，仿金元钞面的实物示意。贯钱两旁有篆书，右为‘大明宝钞’，左为‘天下通行’；下部有三行紧凑的文字为‘户部奏准印造大明宝钞，与铜钱通行使用，伪造者斩，告捕者赏银贰佰伍拾两，仍给犯人财产’等字，还加盖有户部的印章……

说来可笑，这还是王贤来到这里五年来，第一次仔细端详大明宝钞的样子呢。不过这也不足为奇，因为五年前，宝钞就已经贬值到不值几钱的地步，甚至比这几年还不值钱……这几年，在才干卓越的夏尚书的努力下，通过种种手段，如扩大宝钞的使用面，提高昏烂钞的回收速度，宝钞的价值已经恢复了几倍……从一贯值十一钱，变成一贯值三四十钱。虽然增速喜人，无奈底子太差，还是很不值钱……

就像后世人不会仔细打量一毛钱长什么样子，王贤也不去关注不值钱的宝钞长什么样……

王贤打量手里的宝钞时，周满也在仔细端详，王贤抬起头时，周满也抬起头，两人一脸的疑惑。“薛大人，给我们看这个干什么？”

“这里面有一份是伪钞……”薛居正叹气道。

“真的？”王贤赶忙从周满手中拿过一张纸钞，和自己手里的相对比，看起来去也看不出区别。“哪张是伪钞？”

“这个。”薛居正也需要仔细分辨一下，才指着王贤左手的一张道：“这个，你看这张宝钞的颜色，要稍黄一些，而且两张钞的手感也有些不同。”

王贤迎着光仔细一看，颜色还真不一样，两张都是崭新的钞票，右手的纸质要更洁白一些，而且摸上去韧劲更好一些，有一点后世钞票的质感。左手那个要黄一些，摸起来也更软些。

“我秘密向户部咨询过，大明宝钞都是由户部宝钞提举司印制，其中负责钞纸的乃钞纸局。”薛居正道：“该局采用的钞纸，乃是用皖南某地所产的白桑，经特殊工艺加工而成的桑皮纸。向来被认为难以伪造。但这次缴获的伪钞，竟也是用皖南白桑制成的桑皮纸，只是因为制造工艺上有些微的差别，还是达不到真钞的水平。但已经足以乱真了，尤其是旧钞的话，根本区分不出真假。”

“嗯。”王贤点点头道：“太子殿下为了重整钞法，准备命钞局无偿为百姓以旧换新。这样不法分子只消将伪钞做旧，就可以换到真钞了……”

“是。”薛居正重重点头道：“所以我才赶紧把老弟请来，请太子殿下紧急叫停倒钞之法。”

“不可，这会让太子殿下失信于民的……”王贤皱眉道，“这些伪钞是怎么发现的？”

“是本府的捕快在追捕一个贼人时，没想到打马骡子惊，把另一个男子吓得掉头就跑，捕快便分头追捕，结果从那男子身上搜出了这一包钞。一审问，才知道他叫王四，从个货郎那里买了假钞，正准备用的时候，看到捕快一害怕，就逃跑了……”薛居正道。

“那货郎抓到了么？”王贤问道。

“没有，王四也不知道他是从哪来的，我派人四处搜查，逮捕了不下三十个货郎，虽然没找到那个卖货给王四的。却从其中好几个货郎身上，都搜出了这种假钞……唉，也不知怎么，就像一夜冒出来的！”薛居正道：“本来老百姓就不肯接受宝钞，这次太子重手整顿，好歹有了点起色，却又出了这种事……”

“这真是雪上加霜。”周满也一脸忧色道：“如果消息传开，百姓会更加排斥宝钞……让钞法彻底废掉的。”

“恐怕是瞒不住的……”王贤叹气道：“连寻常的货郎都能拿到货了，这说明这批假钞已经充分扩散了。”

“是，所以得赶紧请太子停止倒钞。”薛居正望着王贤道：“然后求老弟务必帮忙，尽快找出源头，将其消灭掉……”

“薛大人放心，你帮了我那么多次，这个忙我一定帮。”王贤义气地点点头道：“只是这案子，我们也只能私下里查，以免闹得沸沸扬扬。”

“那是自然。”薛居正点头。

但世上事不如意十有八九。这厢间，王贤火速禀报太子，一刻都没耽搁。那厢间，京城出现假钞的消息却一夜之间传遍全城。第二天，不光官员富商们知道了，就连街边卖菜的小贩、家里洗衣的老妈子也知道了。

一下子，宝钞被彻底判了死刑。老百姓拿着宝钞去买东西，几乎无一例外遭到拒售，理由也是千篇一律，难验真伪，不敢收啊！有些大胆的店铺，甚至干脆挂出牌子，‘拒收伪钞，真假自证’！买家自然说手里的宝钞是真的，可谁又能拿出证据证明自己的宝钞是真的？

手里的宝钞花不出去，老百姓更着急了，总不能看着辛辛苦苦挣的血汗钱，彻底变成废纸吧？几乎是不约而同的，百姓拿出全部的宝钞，涌到户部仓库要求买粮！在老百姓看来，这宝钞可是你户部发行的，总不能也说验不出真伪拒收吧？

但户部仓库还真就拒收了……仓大使对百姓振振有词道：“钞票是户部发的不错，但我们是库司的，只负责仓储，可不懂验钞。你们得找宝钞提举司去。”

“不行！”百姓愤怒道：“你们发的钞，你们就得认！不然我们今天就不走了！”

“就是！”其余人纷纷附和道：“别想拿我们当球踢，今天你们必须给个说法！”

“就是就是，以为我们老百姓是好欺负的么？”老百姓本就积郁了一肚子不满，此刻让这个傲慢的小官一激，竟有爆发之势。

眼看群情激动，仓大使也吓得脸发白，赶紧命人将大门关上。殊不知，

他又走错一步，老百姓本来就快绝望了，这时候看他关门，怎能不生出彻底绝望的愤怒？前面的人不约而同地使劲推门，不让他们关门。后面人更是拼命往里挤，里头统共就几个小吏在，哪抵得上外头人多力量大？一下就被彻底推开，老百姓蜂拥而入……

那仓大使好险没被百姓踩死，连滚带爬躲到一边看傻了。老百姓冲进来也傻了，因为他们根本没有目的，只是一时气不过才冲进来的……但很快，不知谁喊了一声，咱们把钱留下，自己把粮食扛走！大伙儿一听对啊，纷纷把宝钞塞到仓大使和那些小吏怀里，然后一窝蜂地开始抗粮食。

眼看着一袋袋存粮被老百姓扛走，那仓大使才回过神，赶忙上前阻拦，大喊道：“快放下，你们这是在抢劫国库！”

但老百姓缺粮已经多日，此刻见了粮食都红了眼，又都抱着个法不责众之心，哪还有听他废话的？大部分人依然我行我素，那被仓大使拉住的汉子，怒道：“你不管别人，怎么专拉我，放手！”使劲一转身，肩上沉重的粮袋就把仓大使扫倒在地。

仓大使猝不及防，仰面朝天摔了个实在，说来也寸，后脑正撞在一块砖头上，登时就两腿一蹬，断了气……小吏们赶忙上前，见仓大使都翻白眼了，一探他的鼻息，登时尖叫起来：“死人了！大人被乱民打死了！”

这一吆喝不要紧，场面登时乱成了一锅粥，百姓纷纷夺路而逃，彻底拦不住了……况且看到仓大使的下场，那些小吏也不敢拦。大家不过混碗饭吃，谁犯得着为朝廷拼命？

所以等应天府官差闻讯赶到时，老百姓已经逃了个干净，只看到被洗劫一空的仓库，还有已经死透了的仓大使……

乱民洗劫户部仓库，打死朝廷官员的消息，登时传遍了京城。官员们再也忍耐不住，又一次齐聚东宫，向太子请命……

第六百七十四章圣心

东宫正殿中，群情比上次还要激愤。众文武跪在殿前向太子请命。

“殿下，请立即悬崖勒马，不然京城大乱，我等都是罪人啊！”胡广老泪纵横地重重磕头。

大臣们也跟着磕头：“是啊，殿下，臣等愿意联名请命，替太子向皇上求情。”

“诸位请快快起来。”朱高炽也是一脸的沉重，他当了十几年太子，还是头一次站在群臣的对立面，虽然王贤和杨荣都拍着胸脯说，这下过关无虞，可他心里一点谱都没有。就像装了十五桶水，那叫一个七上八下。

“殿下不答应，臣等就跪死在这里！”大臣们嚷嚷道。

“哎，孤答应你们还不成？”太子无奈叹气道：“快快起来吧。”

“殿下英名！”大臣们这才爬起来，蹇义道：“请殿下立即下旨，停止钞法、安抚百姓，以免事态扩大。”

“钞法停也只能是暂停。”太子却道：“下一步该怎么做，孤必须要向父皇请旨。”

“臣等愿意与殿下联名上奏。”大臣们纷纷仗义道。

若是放在以前，太子自然求之不得，但此刻他却毫不犹豫道：“孤一人上奏即可，你们就不必联名了。”太子面现悲悯之色道：“一人做事一人当，孤何苦牵连上众卿。”

“殿下……”大臣们见太子恢复了仁慈，都十分感动。

“好了，都不必多说了。”太子摆摆手，温声道：“你们替孤安抚好百姓，其余的事情都不要管了。”

“遵命……”大臣们恭声行礼告退。

京城发生的一切，杨荣每日都有奏报发往京城，但走的不是兵部的驿传系统，而是皇太孙自己建立的秘密渠道。也正是因为有这个渠道的存在，杨荣和王贤才敢用这一招，否则就等于自杀。

奏报通过北镇抚司和太孙的暗线秘密传递，三天后就能送到朱瞻基手

中，然后朱瞻基再转交给金幼孜，由内阁直接呈给皇帝。这条新建立起的秘密通信线路，彻底绕过了通政司和内廷……几乎可以说是胜负的关键。

所以这次朱棣能及时了解到京城发生的事情，对于太子不打折扣地执行自己的旨意，永乐皇帝十分的意外，也感到自己有些错怪太子了……其实当初下这道旨意，除了皇帝真的穷疯了之外，还有一个不足道哉的原因，就是朱棣很想看看，在太子心里，到底是自己这个父皇重要，还是他自己的名声重要。在皇帝看来，朱高炽八成会选择拖延搪塞，把自己的旨意搅黄了。

帝王心术有时候就是这样复杂，复杂到自相矛盾，所以才令人难以捉摸、无法猜测，总是会忤逆了圣意。但是有杨荣这个聪明绝顶，又整日相伴帝侧，把皇帝已经揣测到骨子里的大学士在，情况就又不同了。

在南下的路上，杨荣便把皇帝的意思揣测透了，他更知道想要改变刚愎自用的永乐皇帝的心意，用劝说是没用的，只能起到反作用。只有把事实摆在面前，让皇帝自己去琢磨。所以太子这次无论如何都不能犹豫，必须要不打折扣地执行旨意，否则必定会触怒皇帝，引来不可预测的后果。

当然这样做，肯定会让太子对臣民陷入不义之地。但在深谙官场生存之道的杨荣看来，惹恼臣民的后果，远不如惹恼皇帝的后果严重，两害权衡自然取其轻……

只是不能这么跟太子说，因为太子对自己的名声是十分爱惜的，让他一时承受误解可以，但要永远留下污点，就算太子照做了，心里也会记恨他这个出主意的。而且确实，这件事如何收场还需要多加计较，最好能坏事变好事，那就完美了。这时候，王贤的主意派上了用场——如果事情不能避免，干脆就进一步激化它，让恶果尽快显现出来，这样才能在事态无可挽回之前，使皇帝改变主意。之后便可以施展手段，恢复太子的名声……

有这么个天子心腹在给太子出主意，哪怕英明睿智如永乐皇帝，也难免会落入彀中。看到太子卖力地推行自己的旨意，数日之内便禁了京城的金银，朱棣感到十分的满意。但后面紧接而来的物价飞腾、京城百姓粮食短缺，也让皇帝不禁倒抽一口冷气。想不到真让夏元吉说中了，一旦禁止金银，京城必会大乱！

归根结底，朱棣不是昏君，只是人无完人，实在好大喜功，又觉着京城富甲天下，为他的大业贡献一些力量也不打紧。只是他也没想到，凡事物极必反，他滥发宝钞十余年，已经将大明朝最后一点国家信用也压榨干净，再发宝钞非但不能给他带来收益，只能带来无尽的麻烦。

现实很快给他难看，太子认认真真推行了他的钞法，却换来这个局面。认清楚宝钞已经彻底无用，朱棣也不想让自己的国库粮草尽空，全都堆满无用的宝钞。但帝王的脸面摆在那里，朱棣不可能马上就下旨停止钞法，至少

也得等到一个台阶再说……

想不到台阶很快就到了，看到京城百姓打死户部官员，哄抢户部仓库的消息，朱棣终于坐不住了，招来了久不搭理的夏元吉。

被皇帝冷落了将近一个月，夏尚书脸上的皱纹增加了许多，整个人也瘦了一圈，显得苍老不堪。这时候，朱棣才真正明白自己的这个大管家，有多么的不容易，又有多么的能干。

“皇上召罪臣前来，不知是……”夏元吉脸上没有任何表情，那是哀莫大于心死。

“哎，爱卿，你先坐下。”朱棣愈发不好意思，让黄俨给他搬了个锦墩，又亲自起身，把那封奏报拿给夏元吉。“你看看这个。”

夏元吉忙双手接过来，眯着眼看了片刻，颓然道：“皇上恕罪，罪臣这几日眼花得厉害，看不清上面写了什么。”

“哎，四十八过眼关，这一关，你终究是没过去。”朱棣叹口气道：“朕的眼早花了好几年，用这个吧。”他从桌上拿起自己的金丝花镜，那是郑和从西洋带回来的稀罕物，据说是从更西边的红毛夷手中买到的。带上它，皇帝就能看清奏章了。

夏元吉忙双手接过，戴在鼻梁上，然后细细阅读奏章上的文字。片刻，他抬起头来，双手将奏章奉还给朱棣。

“真让你说中了，当初确实该听你的话，就不会闹到今天这般田地了。”朱棣叹气道。

“智者千虑或有一失，愚者千虑或有一得。”夏元吉忙道：“皇上管着九州万方的事情，难免对钞法的认识有些误差，臣只管户部，对此才能看得清楚点。”

“好了，你不用给朕找台阶了，错了就是错了，他娘的，朕也是人，不可能不会犯错。”朱棣却摆摆手，一脸坦然道：“关口是下面该怎么办？你看这钞法，还有挽救的余地么？”

夏元吉想了想，颓然道：“就算有，皇上也不能用。”

朱棣一阵默然，他知道夏元吉什么意思，王贤都能看明白的事情，夏元吉岂会不明白，所以王贤那些主意，夏元吉早就奏禀过朱棣，但那种与民休息，甚至要还利于民的做法，朱棣至少要过上十几年紧日子，才有可能见到成效。这对明显感到时不我待的永乐皇帝来说，自然是无法接受的。

“那现在该怎么做？”半晌，朱棣低沉地问道。

“回禀皇上，为今之计，当是放开金银，先让市面流动起来，眼下的问题便可迎刃而解。”夏元吉道。

“禁用金银非但是我大明祖制，朕也刚刚重申过。”朱棣一脸蛋疼道：“现在让我开禁，岂不是打朕的脸？”

“皇上可以严查伪钞的名义，规定在伪钞查获之前，百姓可以暂时不用宝钞。”夏元吉道：“百姓必然称颂皇上仁慈……”百姓可暂时不用宝钞，那用什么？自然是金银了……这潜台词谁都能明白，只要有大胆的敢试一试，便知道朝廷已经解禁了。

“只能如此了。”朱棣郁闷地叹气道：“可朕的皇宫怎么办？这些钱从哪里着落？”

“皇上，一来，明年武当山的工程应该可以完工。到时候，臣的手头就宽松一些了。另外郑公公的船队，应该马上就回来了。”夏元吉轻声道：“看看他说不定有什么收获。”

“哎，九州万方富得流油，朕这个皇帝却捉襟见肘。”朱棣有些愤愤道：“是要想些办法，损有余而补不足了！”

夏元吉心里一咯噔，不知道又有什么人要倒霉了，但他哪敢再触怒朱棣，万一皇帝一生气，连眼前的这点成果也保不住。

“你去吧。”朱棣挥挥手，想一下又道：“黄俨，把朝鲜刚进贡的人参，拿两根给夏爱卿。”说着温声道：“咱们君臣相知十几年，你也知道朕是什么脾气，我说过的那些话，你别往心里去，往后朕还得靠你这个大管家呢。”

“皇上……”夏元吉感激涕零道：“臣唯有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了。”顿一下有道：“只是臣实在是力有不逮，只怕难以让皇上满意。”

“你要是不能让朕满意，这天下就没有能让我满意的了。”朱棣摇摇头，摆手道：“朕知道你难，但朕也难，咱们君臣都勉为其难吧……”

“是。”夏元吉叩首跪谢。

第六百七十五章退堂鼓

三天后，朱棣的旨意便到了太子府，朱高炽看后长舒一口气。心有余悸地对杨荣道：“真让杨师傅说着了。”

“呵呵，殿下，这本是意料之中的。”杨荣其实也暗暗松了口气，但面上却很淡定道：“皇上要的，其实还是殿下的态度。只要殿下能让皇上放心，皇上自然不会真看着京城乱成一团不管的……毕竟，这是大明帝京啊！”

“杨师傅神机妙算，常人所不能及啊。”朱高炽心服口服，吃力地起身施礼道：“这次能化险为夷，全赖杨师傅的庇护。”

“殿下谬赞了。”杨荣却面色严肃道：“现在只能说是化险，还远远谈不上为夷，能不能挽回损失，甚至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下面还要看王仲德的！”

“这……”朱高炽又有些吃不准了：“能像目前这样收场，孤已经知足了，至于一点非议，时间会抹平一切，就没必要冒险了吧？”

“殿下！”杨荣对朱高炽的反应并不意外，他知道太子殿下在这一个月里，承受了太多的压力，现在看到他父皇措辞温和的圣旨，便已是心满意足，再不想冒那么大的风险了。而杨荣出于不知何等心理，竟有些期待最后会是这个结果。当然，劝还是要劝一下的：“方略已经定下，王仲德那边更是已经准备充分，可谓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啊！”

“孤知道，孤当然不想让杨师傅和仲德的辛苦白费。”朱高炽一脸歉疚道：“但孤这阵子一直反复在想，这个时候对付纪纲，会不会太过冒失？俗话说打狗还得看主人，在皇上没有明确表态前，对付纪纲真的合适么？”

“殿下所虑甚是。”杨荣道：“不过王贤也不是直接对付纪纲，只是要突袭他的山庄，我们只要拿到确凿的证据呈上去。然后如何处置，都看皇上的圣意了。”

“话虽如此，父皇还是会认为孤野心太大，敢先斩后奏。”朱高炽叹气道：“毕竟，纪纲的山庄尽人皆知，单单为了查假钞就悍然攻打他的山庄，实在说不过去。”

“这倒也是。”杨荣像是被说服了，低声问道：“那依殿下的意思？”

“假钞的案子，还是交给北镇抚司来查吧，”朱高炽道：“但不要去招惹纪纲了。哎，这件事杨师傅不用管了，孤亲自跟仲德说。”

“是。”杨荣轻声应下。

太子很快召见了王贤，将自己的顾忌和盘托出。王贤也知道，凡事一再二不再三，经过了那场夜战和伪钞事件，太子那脆弱的小心肝，已经承受不起更多的惊吓了。是以对错过歼敌的黄金时机大失所望，他还是平静地接受了太子的决定。

“什么？任务取消了？”但当王贤从东宫回到北镇抚司衙门，把太子的决定转达下去，手下兄弟可不跟他客气，当时就炸了锅。

“大人，兄弟们忙活了整整一个月啊！”二黑是二处的处长，负责派出逮捕事宜，为了这次的突袭纪纲山庄计划，他和手下的弟兄，不知道付出了多少心血，突然听说计划取消，心理自然难以接受。

“是啊，大人，弟兄们已经调整到最佳状态，就像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帅辉也不满道：“要是取消了，不光工夫白费，还伤士气啊。”

其余人不像这两位这样，可以口无遮拦，但也纷纷表达出不同程度的意见。对此王贤只有苦笑：“我是你们的老大不假，可我也得听我老大的，现在我老大说，不准干了，我还能抗命不成？”

众手下吐槽完了，心情通畅不少，也就不再为难自家大人。“我们当然是听老大的了……”得亏严夫子不在场，要是让严清听见了，肯定要拍着轮椅骂，堂堂朝廷衙门，竟变成江湖会堂，成何体统，成何体统！

“不过大人，弟兄们辛苦这么久，又被放了鸽子，心灵很是受伤。”在众人撺掇下，帅辉只好觑着脸道：“您看是不是放几天假，让兄弟们调整调整的好？”

“想出去快活就直说，还心灵受伤害。”王贤笑骂道：“放假也不是不行，但你们可听好了，这阵子纪纲和汉王那边十分消停，虽说是有杨学士这个钦差大臣的原因在，但我不相信，他们俩会接连吃了大亏不找回场子的主。”

“他们不是找回了么，这次禁用金银、重整钞法，还没把太子整得够惨啊？”众人唯恐难得的假期又泡汤了，因此如是说道。

“钞法的事虽然把太子逼得够呛，但不是他俩的风格。”王贤却不为所动，摇头道：“他们俩若要报仇，肯定是冲我来的，而且也不会用这种拐弯抹角的法子。”顿一下道：“这像是赵王的风格，而他俩人之所以按兵不动，不过是怕打搅了一场好戏而已。现在太子已然过关，后面虽然还要安抚百姓、恢复市场之类，但终究再伤不到太子什么了。”说着面色一沉道：“恐怕这会儿，他们看完了热闹，就要撸袖子自个上了！”

“是。”见大人一连郑重，众人才严肃起来，“我等定多加小心。”

“嗯。”王贤点点头道：“不要给他们可乘之机。”

王贤又吩咐几句，众部下便散了。他紧赶慢赶，把手头的活计处理完，也准备给自己放个三四天的长假……不是要离京，而是因为林清儿已经到了日子，随时都会生了！

王贤回到家，先跟老爹老娘请安，对林清儿即将的生产，王兴业夫妇看上去比他更着紧。不过这也好理解，两口子三个儿子……当然最小的那个可以忽略不计。老大生了俩，都是闺女，老二生了一个，还是闺女……有道是事不过三，这都第四个孩子！而且还是王贤和林清儿的种，老两口自然期待万分，希望直接来个大孙子，把家里那些尊卑上下彻底理顺，又怕还是个女娃，那种患得患失的心情，别提多复杂了。

王贤在正屋里坐了一会儿，不知听老娘唠叨多少遍，菩萨保佑，千万要生个胖小子。听得他实在无语，便说去看看清儿，一溜烟逃离了老娘的魔音贯耳。要是放在平时，老娘少不了要骂他几句，娶了媳妇忘了娘之类，但这会儿，自然不会跟他计较。

王贤回到自己的跨院，只见几间客房里，有几十个丫鬟婆子太医，都已经全部就位，随时准备上阵。虽然以他今时今日之地位，张罗这样并不困难，但这些还真都不是他操心的。有太子妃张娘娘那个热心肠在，当初远在草原的宝音琪琪格，尚且能得到京城派去的太医照顾，何况身为王贤正妻，又深得太子妃喜爱的林清儿呢？

其实从林清儿怀孕开始，就根本用不着王家人操心，张娘娘把所有事都想在前头，安排得无比妥帖，让人插都插不上手。

不过王贤也不敢怠慢那些稳婆太医，进去团团作揖，陪着笑道：“内子就全靠各位护持了，一定要平安。”

众太医和婆子，本来见到这位凶名赫赫的特务头子，都吓得大气不敢喘，此刻却见他如此低声下气地相求，登时对这位王镇抚好感大增……人就是这样，要是比你地位低的人求你，你会觉着理所当然，甚至摆谱。但若是地位远高于你，明明一句话就能让你乖乖从命之人，却和颜悦色地相求于你，就会让人生出受宠若惊之感，觉着对方实在是平易近人。

王贤点点头，管家又端上一盘银元宝，王贤笑道：“小小心意，给诸位喝茶。回头还有重谢。”

虽说谁都喜欢钱，但有些人的钱，众人是万万不敢要的，忙坚决推辞。

“不收就是嫌少。”王贤笑道，众人忙摇头表示不少，王贤又笑道：“那就

是瞧不起我？”

众太医和婆子，这才不得不战战兢兢地收下他的钱。

“好了，诸位回见，我先去拜见张娘娘。”王贤朝众人拱手笑笑，吩咐管家道：“一定要招呼好众位，伙食住宿，都要最好的。”

“是。”管家应下，众人感激不尽，目送着王贤离去。

王贤是在老爹老娘那听说太子妃来了，之前自然都是林清儿去给太子妃请安的，但她到了大月份，行走不便时，太子妃便不让她去了，倒是隔三岔五会来看看她。起先王家人还隆重迎接，唯恐失了礼数，但太子妃嫌这样太不自在，而且太子府和王贤家本就是紧挨着的。张娘娘过来时都不摆仪仗、不坐凤辇，都是低调地来，也不让王贤爹娘在面前站规矩，而是该干啥干啥，她只管和林清儿清静说话。

对此王贤也是知道的，因此一点不吃惊为何太子妃驾到，家里一点紧张气氛都没有。实在是张娘娘特意要求这样的……不过当他进去拜见时，却惊喜地发现，那神仙妃子般的徐妙锦，和郑绣儿也来了……

第六百七十六章产假

大明朝立国不算久，蒙元遗风犹在，男女之防远不及后世那般变态。太子妃张氏和徐妙锦说起来还是长辈，王贤当然要拜见请安才合适。

待王贤进了正屋，他只见一屋子莺莺燕燕，差点以为自己误入女儿国了，坐在正位上的，却不是大明太子妃张氏，而是那位风华绝代的徐妙锦。不过这也不奇怪，毕竟徐妙锦虽然比太子要年轻一大截，却是朱高炽的正牌姨妈，不掺一点水分，张氏这个太子妃自然只能坐在小姨妈的右手边了。

王贤的目光迅速扫过一屋子娘子军，然后完全是不由自主地，在徐妙锦身上停顿了一下……实在没办法，这个女子对天下男人都有着致命的吸引力，哪怕她人老珠黄，青春不再也一样，何况她依然青春貌美、倾国倾城……不过王贤心里那根弦赶紧绷紧起来，把目光转到徐妙锦身旁的郑绣儿身上。也不知是不是近朱者赤还是怎着，郑绣儿出落得愈发水灵，身形气质都变得和徐妙锦有些类似，让王贤一看就拔不下眼。

看到王贤进来后，那双贼眼就落在郑绣儿身上，张氏就有些来气，遂冷笑道：“真是稀罕啊，终于见到清儿的男人了……不是我说你，仲德，你忙归忙，还至于整天夜不归宿？我可告诉你，不许对不起清儿！”

“娘娘这话说的。”王贤苦笑解释道：“好像臣是负心汉一样，实在是冤枉死臣了。实在是手下的将士们捞不着放假，臣这个主官也不好三天两头往家跑。”

一旁的徐妙锦笑着瞥一眼王贤，对太子妃笑道：“你说这话还真是不妥呢，人家仲德是为哪个在卖命？”

“得，孩儿说错了还不成。”张氏笑嘻嘻道，她明明比徐妙锦年长不少，看相貌更是像母女俩，却一口一个孩儿自称，自己也感到滑稽。张氏又转向王贤道：“既然真人都替你鸣不平，那之前的事情不跟你算账了。不过这会儿清儿快生了，你可不能再不着家了吧？”太子妃半开玩笑半认真道。

王贤忙笑道：“回禀娘娘，臣已经告了假，这几天都在家里陪产了。”

“这还差不多。”张氏这才放过王贤，起身笑道：“成，那咱就不打扰他们小两口了，打道回府吧。”

林清儿忙吃力地起身，挽留道：“一碗茶还没吃透，怎么能走呢？”

“别动，婢娘我是过来人，知道到了这时候是啥滋味，哪能让你在这儿强撑着作陪？”张氏笑着把林清儿按住道：“把心放宽，甭怕，生的时候婢娘再

来给你鼓劲儿。”

“嗯。”林清儿点点头，被张氏按回椅子上。王贤忙道：“你坐着吧，我去送娘娘和真人。”

“有劳相公了。”林清儿轻声道：“把绣儿留下。”

“跟他客气什么？”林清儿后一句比前一句的声音还小，张氏没听到，自顾自取笑道：“你给他怀胎十月，吃了多少苦，就是让他给你端洗脚水，那也是应当应分的！”

听着张氏左一句右一句的揶揄，王贤除了呵呵傻笑，还能怎么着？心里却暗暗嘀咕，我这是怎么惹到朱瞻基他妈了？分明是看我不顺眼的架势……

王贤把二位贵客送到院子里，张氏狠狠瞪他一眼道：“别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王贤这才恍然，原来自己进来时，朝绣儿丢的那个眼神，被太子妃看了个正着。

“娘娘冤枉啊，清儿有娘娘做主，我哪敢再沾花惹草？”不守着林清儿，又知道徐妙锦其实是个活泼的女子，王贤说话便随便多了。

此言一出，郑绣儿俏脸一下煞白煞白，连徐妙锦那张美绝人寰的脸上，也浮现出怒气来，却听王贤话锋一转道：“不过娘娘也知道，绣儿本来就是我碗里的，臣不敢始乱终弃啊！”

郑绣儿本来就像离开水的鱼，简直要窒息了，听到王贤后一句，登时如鱼儿重新回到水中一般，幸福得不可言表。但转瞬就意识到自己在太子妃和师傅的面前，忙低下螭首，小声道：“你别乱说，谁是你碗里的肉……”

“呃……”王贤无语道：“不是都说好了么，你咋又转向了呢？”

“当然是因为你太让绣儿失望了。”徐妙锦半真半假地冷笑道：“上次都跟你说了，随时欢迎去天香庵把她接走。结果她日等夜等，都等成望夫石了，也没见着某人。”

“没太孙领着我哪敢去天香庵啊……”王贤苦笑道。

“那没办法了，你没胆子去接，我也不能就这么把她给你留下，不然我们绣儿成什么人了。”徐妙锦白他一眼，那会说话的秋眸里，竟有些失望之色道：“绣儿我们走。”

徐妙锦上了小轿，郑绣儿偷偷瞥王贤一眼，目光里既有歉意又有思念，还有几分为难，一眼就能传递这么多信息，也真是难为她了。

“这……”王贤想要挽留，却被太子妃狠狠瞪一眼，骂道：“这什么这？既然都是你碗里的，还怕跑了不成？还不赶紧进去陪你媳妇去！”

“哎，遵命。”舌战向来无敌的王贤，在太子妃面前却只能拙计。又想起什么似的嘱咐两位贵人道：“对了，京城最近不太平，二位娘娘最好尽量不要出门……”

太子妃还没说什么，徐妙锦把轿帘一挑，露出那张祸国殃民的脸蛋，笑道：“说你胆小鬼还真没错，谁胆子再大，敢招惹我大明太子妃，和我这个太子妃的小姨妈……”话没说完，她先笑得春花烂漫了。

王贤知道徐妙锦为啥反应这么大，因为朱棣不在京里，她便等于被假释，整天出游访友，甚至去踏青游湖，玩得不亦乐乎。让她在朱棣回京前就足不出户，还不如一刀杀了她来得痛快。

“行了，你别担心了，我们注意就是了。”太子妃却不再跟王贤唱反调，点点头应下。

二位贵人起驾。王贤恋恋不舍地望着徐妙锦和郑绣儿香车远去，这才怅然若失地转回……

进了屋，王贤见林清儿已经在玉麝的服侍下侧卧。还没开口，林清儿先问道：“绣儿妹妹呢？”

“跟徐真人走了。”王贤无奈道：“我也没留住。”

“真是的，还以为她终于肯回来了呢，”林清儿看样子，比王贤还受打击，眼圈有些发红道：“她到底要怎样才肯回家嘛。”当初郑绣儿离家，一直是林清儿的一个心结，虽然王贤从没那么想过，但林清儿却总担心他会怪自己把绣儿撵走。久而久之竟成了块心病，只要郑绣儿一天不肯回家，她就一天解不开。

“好了好了，别胡思乱想了。”这时候天大地大老婆最大，王贤赶忙搂住林清儿，温声劝道：“其实我已经跟绣儿谈开了，她也愿意回来，只是她现在毕竟是徐真人的徒弟，就是这么留下不回去了，真人觉着对不起她。所以要我上门去接才肯放人。”

“那你就赶紧去接啊！”林清儿急忙催道。

“不急在这一时。”王贤苦笑道：“一来，你马上要生了，那头我却去接绣儿，岂不让人笑话？二来，那天香庵岂是随便可以去的？我总得请好了旁证和长辈，才好去这一趟。”

“你是说得让娘娘带着？”林清儿恍然道。

“对啊，你说现在我能开这个口么？”王贤松口气道。

“不能。”林清儿娇憨地笑道：“娘娘对我可好了，非要让我管她叫婶娘呢。”

“呵呵，好。”王贤腹诽一句道，怪不得管这么多闲事儿呢。他不想再讨论这个话题，忙打住道：“对了，清儿，你感觉怎么样？”

“下身沉得要命，感觉像要生了，又感觉还要很久。”这招果然奏效，林清儿一下就把注意力转回到自己身上，有些郁闷道：“人家可是头一次生孩子，哪知道的那么清楚？”

“清儿你误会了。”王贤揽着妻子的后背，温声道：“我想知道的是你自己的感受，不是你会什么时候生。”

“我自己的感受？”林清儿竟有些茫然，这些日子来，公公婆婆大哥大嫂小姑子对她虽然绝对关心，但关注的重点，却在她肚里的孩子上。就连太子妃也只是一再强调生孩子时会如何如何，至于她自己的感受如何，只是象征性地问一下，便过渡到她肚里的孩子上。

林清儿也没觉着有什么不妥，毕竟这在这个年代是天经地义的，但王贤告诉她，自己关注的是她的感受，对林清儿的震撼却不小。好半天，她才想起自己也是个人来，有许许多多的痛苦和担忧，甚至心里对即将出生的小生命，还有点小排斥，毕竟他太折磨人了……她心里其实有太多太多的情绪需要释放，但没有人关心，连她自己也认为不需要管它，便一层层压在心底，压得她喘不过气来，却浑不自知是什么原因……

第六百七十七章生产

王贤怜惜地看着发愣的妻子，好半天，才见她长长的睫毛被泪水浸湿了，林清儿嘴上却下意识道：“妾身很好的，只是有些担心，再生一个女孩怎么办……”话没说完，她便被王贤探手搂在怀里，只听丈夫温柔道：“说说自己的感受，是你自己的，与任何人无关的……”

“我……”林清儿伏在丈夫的肩膀上，知道任何人都看不见自己的表情，她那强大的惯性才松弛下来，又呆了半晌，泪水蓄满了眼眶，才哽咽道：“我好难受……真的好难受，我每一天都在苦挨着，要不是马上就要生了，我肯定坚持不下去了。更让我受不了的是恐惧，我很害怕，万一难产了怎么办？我岂不是就再也见不到你，见不到我娘了……呜呜，日子每近一天，我的恐惧就多一分，呜呜，官人，我不想生了，我怕啊……”

王贤轻轻抚摸着妻子的秀发，轻声安慰起来，告诉她自己最在意的是她的安全，绝不会让她出一点事情的。在丈夫温柔的安抚下，林清儿终于渐渐放松下来，趴在他怀里睡着了……

玉麝看着这一幕，感动得眼泪都快下来了，心里大叫道，老爷真是太体贴了，我这辈子就认定老爷了……

王贤好不容易把林清儿安抚好，能让她情绪比较平稳地待产，就这样安安静静过了两天，两天后就是林清儿的预产期了。这天一大早，府里头那些丫鬟稳婆医生之类，就全都进入战备状态，王大娘也隔一个时辰到佛堂烧一炷香，求满天神佛、观音菩萨、三清道祖保佑母子平平安安。

太子妃张氏也早早就过来，等着林清儿生产那一刻。让人意外的是，徐妙锦也过来了，当然这位真人凑热闹的可能性要更大些……有道是物极必反，有时候被压抑久了，一旦得到释放，那简直是变本加厉。她都恨不得睡在外头，一刻也不想回那劳什子天香庵。

太子妃和徐真人都来了，其余人能不来么？那些亲朋好友、三姑六婆便纷纷赶将过来，把个院子塞得满满当当……王贤虽然当了特务头子，和朝官保持距离，但那都是面上的，那些官员为了避嫌，不敢和他走得太近，却授意他们的老婆闺女，和王贤的老娘老婆多亲近。走夫人路线的好处是，枕边风有时候比什么都管用，而且一旦出了什么事儿，也好洗脱关系。

除了那些官太太官小姐之外，还有王贤一千属下的婆娘。除了坚持单身的吴为之外，如今大伙儿都不是孤家寡人了，有的还不止一个女人。就连最不着调的帅辉，在五月里也成了亲，还是王贤给牵线搭桥，娶了常山伯家的三小姐，虽然是庶出，但放在从前是决计不敢想的。

在这帮亲手下眼里，林清儿就像他们主母一样……眼下主母要临盆，自然要把家里婆娘打发来候着了。

于是乎，王贤和满屋满院的婆娘们等啊等，谁知一直等到天黑，也没等到肚里的胎儿出来，让人白等了一天。还是张娘娘笑道：“有时候差个一两天，是很正常的。咱们也别空等了，还是等清儿有反应了再说吧……”这才让等待人们都散了。

次日又空等了一天，这下人们虽然不说，心下却为免暗暗嘀咕，不会是懒怀了吧？这可是生女儿的征兆啊！自打一想到这个可能，王大娘就笑不出来了，侯氏更是松了口气，兴奋得胡言乱语，说什么咱们老王家就这样，得先生俩闺女，才能生儿子……她已经连生俩闺女了，不久前又怀孕了，实指望能生个长房长孙出来。当然不愿让妯娌抢了先。

王贤虽然疼惜妻子，但总不能让老娘大嫂见她，林清儿何等聪明？自然能猜到大伙儿的心思，本来就已经不知所措的心情，就更加低沉了。王贤好不容易才给她做好的心理建设，这下全都白费了……

王贤只好搬出那套更喜欢女孩儿的论调来，费尽了口舌才安抚住妻子，夫妻俩在煎熬中又等了三天……几乎所有人都认为，这下肯定是女孩了……到了第五天的半夜里，睡得很浅很浅的王贤，突然听到一阵低微的呻吟声。他一下惊醒过来，只见林清儿一脸痛苦地抱着肚子……

“快，叫大夫！”王贤赶忙一边扶住妻子，一边对急忙跑进来查看的玉麝道。

“啊，是。”玉麝赶忙飞快跑出去，还不小心绊了一跤，不一会儿，院子里便灯火通明，那些女大夫、稳婆、丫鬟拿着各自的家什儿鱼贯而来，几乎是一转眼，就把王贤夫妇的卧房，变成了产房。王贤本想在里头陪着妻子，就像当初陪宝音那样，却被一干婆子丫鬟撵将出去。自己老婆孩子的小命还在人家手里，他又不敢发特务头子的脾气，只能在屋外急得团团乱转。

不一会儿，老爹老娘、大哥大嫂、银铃灵霄都过来了，看到王贤抓耳挠腮的样子，两个妹妹自告奋勇说，她们进去给他看着，有什么情况随时出来禀报。哪知道进去没多会儿，银铃就面色惨白的出来……

“怎么了？”王贤心里咯噔一声。

“嫂子没事儿，灵霄在里头盯着呢，我出来透口气……”银铃拍着胸口道：“看到嫂子那么遭罪，我腿有点软……”

“这是头一胎，一回生二回熟，生到第三个，就跟老母鸡下个蛋，没啥区别了。”侯氏笑道。

“放屁，你才是老母鸡呢！”却被老娘啐道。

“娘，你想多了……”侯氏郁闷道：“我哪敢把你比作老母鸡……”

“不会说话就闭嘴。”王贵瞪侯氏一眼，这大半年，因为局势紧张，王贵连生意也没法做了，只能整天呆在家里，听侯氏各种胡说八道，心里早烦透了。

“……”侯氏郁闷地回瞪一眼，但终究不敢当着公婆小叔子的面造次，只能回头再跟王贵算账。

王贤实在烦得受不了，便走到院子里透口气，他本以为自己已经当过一回爹了，这次应该很从容才是，却发现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儿，平日里的冷静镇定都不知去了哪里……他突然想到当初宝音生产时，在鬼门关上进进出出，差点就一尸两命。再想到清儿身子素来孱弱，虽然有吴大夫开的方子调养了几年，终于能孕育小生命了，但生产起来恐怕会比宝音更凶险。

一念至此，大清早的暑气未至，王贤便已是满头大汗，六神无主，就像刚从水里头捞出来的一样。他从没像现在这样怀念六百年后的世界……

煎熬中好像等了几个世纪，其实不过天刚刚亮，那些三姑六婆、亲朋好友就又闻讯赶过来了，再次挤满了屋里和院中。看到王贤这般紧张，这些女人们便七嘴八舌安慰起他来，听得王贤头昏脑涨，却谁的话也听不进去。还是太子妃把王贤叫到专门为她 and 徐妙锦准备的精舍中，才算是为他解了围。

精舍中，王贤头一次没被徐妙锦勾魂摄魄，也头一次没为郑绣儿的事儿操心，他实在是满心都是担心，两手不停地使劲搓啊搓，听到什么动静，都好像是妻子撕心裂肺的叫嚷声，那叫一个如坐针毡，恨不得冲进产房里头去。

太子妃这次却没讽刺他，反而觉着这小子还算难得的体贴，虽然稍稍花心了点……不过比太子殿下还是好很多的。看王贤顺眼了，太子妃笑着安慰道：“知道女人这一关不好过，往后就得更疼惜清儿。至于你老婆孩子的安全，当那位金太医是吃素的么？”

“派去草原的金太医，确实有点吃素……”王贤小声嘟囔道。

“此金太医非彼金太医，那个金是这个金的女儿。”太子妃道：“有这个金太医在，你只管把心放到肚子里。”

“臣，不放心，哦不，不担心……”

见王贤还是魂不守舍，太子妃笑着对徐妙锦道：“小姨你看，人果然都是有两面的，若非亲见，谁能想到凶名赫赫的北镇抚使大人，竟为自己妻子的分娩，担惊受怕成这样！”

徐妙锦一直在饶有兴趣地观察王贤，闻言沉默片刻，方笑道：“是啊。”话明显比平日少了许多，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清儿姐姐，一定不会有事的。”郑绣儿觉着自己不能不说话了，鼓足勇气、脸涨得通红对王贤小声道。

“嗯。”王贤点点头，张张嘴，却觉着说什么都没心情，只好朝郑绣儿笑笑，便继续揪心等下去。

等啊等，一直等到快中午时，侯氏带着丫鬟进来，准备给贵客布菜，突然院中传来一声响亮的婴儿哭声。

听到这一声，王贤像是听到发令枪的百米选手，蹭得就窜出去，把两个提着食盒的丫鬟撞倒，菜肴撒了一地……

王贤哪顾上这些，眨眼之间，就穿过了院中那些往产房门口涌的夫人小姐，后发先至，第一个冲到产房门口。

第六百七十八章王佑

看到这一幕，凌霄都惊呆了，对一旁的银铃道：“这速度比我哥还快，莫非小贤子打通任督二脉了？”

“.....”银铃无语地摇摇头，跟着王贤进去产房，便见老娘看着几个婆子给新生儿洗澡，笑得合不拢嘴。

“娘，难道是个小子？”银铃惊喜莫名道。

“是，是啊。”王大娘笑着擦泪道：“哈哈，我老王家有后了！”

“呀，太好了！”银铃登时也开心坏了，拍着胸脯笑道：“我就说嘛，一再二不再三，再三也不能再四！”

连平日里与林清儿感情最好的小姑子，第一反应也是关心孩子的性别，只有王贤兔子似的蹿到妻子床边，看到满头大汗、面色苍白、虚弱不堪的林清儿，他眼泪刷地就下来了，一把握住妻子的手，轻声唤道：

“清儿，清儿.....”

“官人.....”林清儿本来看到孩子一生下来，所有人的注意力一下都转向孩子，只有几个丫鬟在照看自己，心里正说不出是个啥滋味，却见丈夫直扑向自己而来，她眼泪也一下就出来了，把心里头的失落冲得干干净净。“痛死人了.....”

“好了好了，都过去了。”王贤拿着妻子的手，使劲亲了又亲。

“官人.....”被丈夫当众亲热，林清儿先是有些不好意思，又惴惴问道。“是弄璋还是弄瓦？”

王贤被问得一愣，有些傻眼地挠挠头道：“我还没问！”

“我的傻哥哥，是弄璋之喜！”银铃咯咯笑着凑过来道：“嫂子，生儿子是弄璋，我没说错吧？”

“没，没错.....”林清儿紧张地探起身子，着紧问道：“真的是个男孩？”

“那还有假！”王老娘喜气洋洋地把新生的长孙抱过来，笑得合不拢嘴道：“快给当娘的看看，多可爱的小子啊！”

新生的小娃娃红红的、皱皱的，跟王衡刚出生时没啥区别，王贤是有心

理准备的，不会觉着奇怪，但林清儿一看就呆了，心说我和官人都算挺好看的，怎么生出这个丑丑的小孩？

“当初我就说，清儿这丫头是个生儿子的料！”好在老娘完全沉浸在抱孙子的巨大喜悦中，根本看不见别人的表情，自顾自地夸口道：“怎么样，让我说着了吧，哈哈哈哈哈！”

这时候，张氏和徐妙锦也进来，恭喜老娘抱上孙子，老娘这才回过神来，赶紧把孩子给张氏抱抱。张氏是六个孩子的妈了，自然驾轻就熟，抱着小孩赞道：“这孩子长得真俊啊，将来还不知要祸害多少个闺女家呢。”

徐妙锦也露出难以置信的神情，显然跟林清儿一样无知。张氏方笑道：“你别看现在红红的，小小的，好像看不出什么。但光看那眉那眼，就能知道将来长什么样，这是经验，说了小姨也不懂。”

张氏有些口不择言，徐妙锦的神情一黯，旋即调整过来，转而对林清儿笑道：“恭喜了清儿，母子平安，我这下就放心了。”

“还要多谢真人赐的桃符呢……”林清儿感激笑道：“保佑清儿顺利过关！”

“什么桃符？”徐妙锦一愣，旋即咯咯笑道：“哦，你说上月我给你的那个啊，那不过是给你个安慰罢了，不就是一块桃木么？还真能辟邪了？反正我是不信的。”

“……”屋里众人闻言大汗，心说这道姑实在也太不敬业了……继而想到郑绣儿竟拜她为师，还真是可怜呢……

“心理作用也是很有效的。”王贤笑道：“清儿这次能渡过难关，肯定有真人的功劳。”

“你这么说，我就受之有愧了。”徐妙锦开心笑道：“等你们生二胎的时候，我再给你们刻一块。”

“小姨，女人只要生产一次，以后再生就容易多了，哪还用得着你的桃符。”张氏笑道。

“还生？”王贤和林清儿脱口而出，都露出惊恐的表情。

产妇生产后十分疲惫，林清儿已是倦怠不堪，没说几句话就睡着了。孩子自然由奶妈喂养……大户人家都没有亲自哺乳的，老娘虽然觉着还是自己奶起来的孩子亲，但如今王家也正经算是官宦人家，自然也要按规矩来了。

因是还有旁的宾客，张娘娘和徐妙锦从产房出来，只去净室略坐了片刻，礼貌性吃了几口菜肴，便打道回府了。王大娘和王贤自然一直陪着，等送走了二位贵人，才回头向别的女宾致谢。

女宾们自然没人缺他这口吃的，不过王贤还是从大酒楼定了酒席，请客人们入席。女宾们当然愿意和王家拉近关系，自然都欣然入席。虽然男女有别，王贤不便与她们同席，但还是敬了诸位女将三杯酒。众女宾也纷纷上前道喜，王贤礼貌地笑着回应，笑得嘴巴都抽筋了。好容易才从那些三姑六婆中脱身。

灵霄自然也跟着王贤出来，一到了没人的地方，她就原形毕露地伸懒腰，打着哈欠道：“可困死我了，先去睡个回笼觉！”然后就甩下王贤回屋去了。

王贤本打算也去书房睡个回笼觉，却有仆人来传话说，老太爷请他赶紧去正厅……

那边后院银铃和嫂子老娘在陪客人，这边老爹和王贵也在正厅陪客人，王贤进来一看，来的是张輶张二公子、还有柴车柴郎中，和几个在国子监复读的浙江举子。一见到王贤进来，张輶便哈哈大笑道：“可算来了。来来来，想听恭喜的话，干了这三碗酒再说！”

王贤看看那三大碗酒，嘴角抽一下道：“真干？”

“当然，这是京城的风俗，生了儿子喝三碗！赶紧的，少废话！”张輶笑着端起酒碗。

“好，我喝！”这会儿王贤心里也高兴啊，在妻子平安的前提下，谁不想要个儿子啊？更何况那么多人恭喜他，让人感觉好像这事儿多了不起一样！王贤便痛痛快快地端起酒碗，连饮了三碗……喝到最后，他是打着酒嗝，满脸通红，已经醉了五分。

张輶这才慢悠悠道：“不过，这是元朝的风俗，现在已经不强求了……”

“我靠！”原来自己被张二少给耍了，王贤却也不着恼，笑道：“没啥，该喝该喝。”

“就是，该喝。”王兴业笑眯了眼道：“老天爷待咱们王家不薄啊！虽然让咱们走了一阵子霉运，但否极泰来！如今连最后的心愿也给我解决了！老头我此生无悔，必须要一醉方休、一醉方休啊！”

好么，见这爷俩主动求灌醉，客人们哪还能客气？纷纷举杯敬酒，争取尽快把这爷俩灌趴下。不过把王贤灌趴下之前，柴车笑道：“对了，仲德，方

部堂也备了礼，让我做个代表过来，还有一干同乡，也让我做个代表，非常时期……千万别介意啊。”

“我当然不介意了。”王贤笑道：“要是因为我，给大家带去麻烦，那才是我最不愿看到的。”

“那就好，那就好。”柴车笑道：“他们人没到，只能让礼单厚一些，保准让你看了心情顺畅不少。”

“这消息传得也太快了吧？”张輶笑道：“连我这种一早就坐在这儿的，也是才知道的。”

“生男生女都一样。”柴车淡淡笑道。

“明白了。”张輶也笑道：“一群马屁精。老弟，我可跟他们不一样，我给大侄子的礼物，那是绝对符合他男子汉气概的！对了，孩子叫什么？”

“我爹给起的，叫……王佑。”王贤道：“我下一辈是人字辈。”

“王佑？不错不错。”张輶笑道：“我叔起得好名字。”却说张輶和王兴业臭气相投，关系好得就像一个头。

“王佑，天佑之！”那些举子也笑道：“小侄儿能生到大人家里，确实是老天保佑。”

“哈哈，也不一定是什么好事。”王贤笑得合不拢嘴道：“管他将来怎么样呢，咱们现在先喝酒，喝酒……”

只是这酒注定喝不安生，得知王贤喜得贵子，前来客人络绎不绝，女宾自然被请到后院，相熟的男宾则入席喝酒，却也有不适合入席的……比如内阁学士杨荣和杨士奇。

看到二杨联袂前来，王贤的酒醒了一半，这两位平素谨言慎行，从不肯和外官接触太多，按说是不应该来的。

王贤可不认为自己魅力有多大，将两位大学士请去隔壁花厅，丫鬟奉上茶，他才红着脸膛道：“有些失礼了，抱歉。”

“无妨，失礼的是我们。”杨荣笑笑道：“先恭喜仲德喜得麟儿，我备了一份薄礼，千万别嫌少。”

“我也是。”杨士奇掏出礼单，朝王贤笑道：“恭喜，年纪轻轻就儿女双全了！”

“原来学士都知道了……”王贤老脸一红，原来自己在草原上的女儿，真不是秘密了。

“不光我知道了，皇上也知道了，你不声不响地睡了我大明的和顺公主，还搞出一条人命来。”杨士奇笑道：“看你怎么跟皇上交代吧？”

“学士，今天就不说这个了吧……”王贤窘道。

“哈哈，也对，我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杨士奇笑道。

第六百七十九章洗三

杨荣杨士奇自然不可能是单纯为道贺来的，事实上，道贺只是个借口，两人是有话跟他说。

“除了道贺之外，我还是来辞行的。”杨荣开口道。

“辞行？”王贤心下一动道：“学士要回北京了？”

“是。”杨荣点头道：“前日接到旨意，皇上召我北归。其实一直想见见你，但我们的身份……都有些敏感……”

“是啊。”王贤点点头，两人一个是皇帝的秘书，一个是皇帝的二号特务头子，在皇帝的头号特务虎视眈眈之下，实在没法私下见面。

“本打算请士奇兄替我捎话，幸而仲德诞下麟儿，我们可以名正言顺地前来道贺。”杨荣看看杨士奇笑道：“还算名正言顺吧？”

“当然。”杨士奇点头笑道：“论师承，你和魏文渊乃是同门，他如今外放知府，我们当然更要替他当好这个长辈了。”

王贤早非吴下阿蒙，自然不会为杨士奇拉近乎而感到荣幸，不过一脸开心地说了几句场面话，还是不在话下的。

扯淡几句后，杨荣进入正题道：“仲德，我这次道贺之外，是为解释下上次的事情。”他指的，自然是太子放王贤鸽子的事儿了。

他不提还好，一提王贤心里就蹿火，这件事姓杨的干得实在不地道，当初是他死乞白赖非要自己帮忙的，那个劳什子‘祸水东引’还是杨荣提出来的！结果事到临头，却又打了退堂鼓，让自己没法跟手下兄弟交代不说，弄得自己也跟吃了苍蝇一样窝火。

“当时，虽然是太子殿下想见好就收，但如果我硬要劝，相信太子也会同意的。”双方只接触过几次，王贤对杨荣的智慧体会不深。但他却是二杨长期关注的对象，杨荣对他十分了解，自然可以有的放矢道：“只是我当时考虑到，太子的担心也很有道理，对付纪纲这种绝世凶人，确实需要时机成熟，天时地利人和，都是缺一不可。”

看王贤露出倾听的神色，杨荣继续一脸坦诚道：“任何计策，都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要随机应变。当初我们定计时，是做最坏的打算，一旦皇上震怒、要严查此案时，不得已才要把纪纲拖下水。但是仲德的计策，效果好得出奇，皇上果然还是念惜太子的，放过了这件事。这就让我们没必要一上来

就鱼死网破……”

“是啊。”杨士奇也帮腔道：“纪纲和汉王其实是一蛇双头，就算要打，也得双管齐下，只打一头，另一头必然会跃起咬人。所以我们还需要继续谋划，等待双杀的时机。仲德你说，是不是这个道理？”

“嗯……”两位大学士的解释合情合理，至少让王贤心里的疙瘩去了不少，笑道：“二位放心，我不会有情绪的，毕竟没什么损失，那咱们就继续等下去呗。”

“仲德果然通情达理。”杨士奇对杨荣笑道：“我就说你的担心是多余的吧？”

“呵呵，是。”杨荣笑道：“不过有些话还是说开了好，这样才能精诚合作，其利断金。”

“嗯。”王贤点点头，表示赞同。

“对了仲德。”杨士奇道：“你判断汉王和纪纲下一步会如何走？”

“肯定是要反扑的。”王贤叹口气道：“纪纲就是一头凶猛的野兽，你放过去干掉他的机会，他也绝对不会跟你和平共处的，但防守比进攻最不好的一点，就在于你不知道他会从何处出招，只能被动等他出招……”

“是。”杨荣惭愧道：“说起来，今日被动的局面，我是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如果仲德接下来有什么行动，我会全力配合的。”

王贤却只摇摇头，显然憋了许久的大招没放出来，他一时也酝酿不出什么新的招数。

“这样啊……”杨士奇轻声道：“那我们就先静观其变，毕竟时间是在我们这边的，拖得越久对我们越有利，若是能拖到皇上还朝，一切就迎刃而解了。”

“皇上今年会回京么？”王贤问道。

杨荣想一想，最后还是缓缓摇头道：“不好说，皇上很不喜欢京城，没有必须回来的理由，怕是不会还朝的。”

“其实皇上确定回京，反而是我们最危险的时候。”杨士奇沉声道：“要避免狗急跳墙。”

王贤心说你也知道，当初要是让我打死一条狗，总比到时候要面对两条

疯狗来的轻松吧？

杨荣和杨士奇此来，就是为了跟王贤冰释前嫌的，见目的达到了，自然不会多留，双方又说了些通力合作、加强沟通的话，二杨便起身告辞了。

王贤将二位大学士送出去，脸上的笑容便消失了，身后的吴为轻声问道：“这两位唱得是哪一出？”

“把我当傻子耍呗。”王贤冷冷一笑道：“别听杨荣说得天花乱坠，但那都不是他把这件事搅黄了的理由，他真正的理由只有一个，就是不想让我把锦衣卫也吃下去，变成另一个纪纲罢了。”

“大敌当前还打小算盘，这班文人真是该死。”吴为恨恨道。

“文武殊途，这是没办法的。”王贤有些无奈道：“未来，还真的斗呢。”说着自嘲地笑笑道：“看来我的举人身份也白搭了，已经没有文官再把我当成同类了。”

“斗就斗谁怕谁，看他们在汉王和纪纲面前的怂样，就知道这帮家伙没什么可怕的。”吴为不屑道。

“谁知道呢？”王贤摇摇头，甩掉那些不快道：“以后的事情以后说，这几天咱们先高兴高兴。”说着仰天长笑道：“老子儿女双全了，这才是天大的好消息！”

“是啊，恭喜大人。”吴为也笑了。

接下来几天，王贤家里都像过节一样，正如王老太爷所言，这个长孙的降世，让王家的幸福生活彻底圆满，自然要好好庆贺一下。因此王佑的洗三之礼办得十分隆重。

所谓洗三，就是三日洗儿，是上至帝王之家，下至黎民百姓都十分看重的大吉之礼。王家如今富贵了，又是长孙，自然更要大操大办。提前一日，下人们便预备好了近百样的洗三用品……等到了洗三这天早晨，下人们又熬好了槐条蒲艾水，用胭脂染红桂圆、荔枝、生花生、栗子若干备用。

临近上午，亲朋好友们便前来道贺，王家早准备好了上好的席面，这次自然比出生那天要从容许多，宴席的品质也要好很多。不过酒菜再丰富，主食也与民间一样，必定是面条，俗称‘洗三面’。只不过端上来的海参面、鱼翅面，一碗就比寻常人家的一桌酒席贵了……

午宴后，宾客们便齐聚王佑出生的东院观礼。产房外厅已经设上香案，供奉着碧霞元君、琼霄娘娘、云霄娘娘、催生娘娘、送子娘娘、豆疹娘娘、

眼光娘娘等十三尊神像，香炉里盛着供插香用的小米，蜡扦上插着一对羊油小红蜡烛，下边压着黄钱、元宝、千张等全份敬神钱粮。产房的床上，还供着炕公炕母，也摆着同样的供品。

先由王大娘给神仙们上香叩首，负责接生的接生婆亦随之三拜。然后，侯氏将槐条蒲艾水用铜盆端上炕，下人们摆好一切礼仪用品，王大娘便抱着孙子笑呵呵地坐在炕边，洗三仪式正式开始。

这时候，来宾按照尊卑长幼，一个接一个往铜盆里添一勺清水，再放一点桂圆、荔枝、红枣、花生之类的喜果，谓之‘添盆’。除了喜果之外，添盆的还有铜币或者金银之类，王家的宾客自然出手阔绰，再不济也是金镲子，大部分添盆的则是各种贵重的黄白首饰，哪一件都值个千把两银子。太子妃更是拿出一把用西洋红宝石雕成的玉如意，让宾客们看到了太子家对王贤的重视。而徐妙锦的贺礼，更是让宾客们目瞪口呆，那是一颗小孩拳头大小的明珠，绝对的价值连城。

添盆时还要说些吉利的祝辞，比如添清水时，要说‘长流水，聪明伶俐’，添枣儿桂圆栗子之类，自然是说‘早立子’了。或者说‘桂圆桂圆，连中三元’之类。至于放金子首饰之类的，当然就是‘金玉满堂’了。

添盆后，侯氏把一把鲜花撒到盆中，说道：‘梔子花、茉莉花、桃、杏、玫瑰、晚香玉、花癍豆疹稀稀拉拉儿的……’这是祝愿小孩不出少出天花，没灾没病地健康成长。然后老娘便把孩子抱到盆边，给婴儿洗澡，一边洗还一边念叨祝辞，说什么‘先洗头，做王侯；后洗腰，一辈倒比一辈高；洗洗蛋，做知县；洗洗沟，做知州……’

洗完之后，还有一套仪式，由宾客中五福俱全的妇人来轮流动手，先有一位用艾叶球儿点着了，用生姜片作托，放在婴儿的脑门儿上，象征性地灸一灸，说‘无病无灾’。

然后又有一位给婴儿梳头打扮一下，也有说辞道：‘三梳子，两拢子，长大戴个乌纱帽；左描眉，右打髻，找个媳妇赛貂蝉；刷刷牙，漱漱口，跟人说话丢丢丑。’

又请宾客中最尊贵的太子妃，用鸡蛋往婴儿脸上滚滚，说什么‘鸡蛋滚滚脸，脸似鸡蛋皮儿，柳红似白的，真正是爱人儿。’洗罢，再把孩子捆好，再请一位夫人用一棵大葱往身上轻轻打三下，说：‘一打聪明，二打伶俐。’随后叫人把葱扔在房顶上，寓意孩子将来聪明绝顶。

还要拿秤砣和锁头在孩子头顶比划三下，寓意婴儿性命贵重，把他牢牢锁住。最后用小镜子往婴儿屁股上一照，说：‘用宝镜，照照腚，白天拉屎黑下净’……

至此，洗三仪式便告结束，最后王大娘把炕公、炕母的神位焚化，念叨说：‘炕公炕母本姓李，大人孩子交给你；多送男，少送女……’然后，把灰用红纸一包，压在炕席底下，请二位神仙永远守在炕头，保佑大人孩子平平安安。

这个仪式男人不能参加的，王贤便在外头等着，仪式才开始一会儿，就见徐妙锦从里头出来……

第六百八十章劫持

“真人这么早就出来了？”王贤低下头，轻声问道。接触的次数越多，他就越无法抵御徐妙锦的魅力，尽管人家根本没朝他放电……

“哎，人家请五福妇人上前，给你家狗蛋洗三，我这种无福之人，在那里杵着也无趣，还不如先回去呢。”徐妙锦先是有些伤感，旋即莞尔，掩口笑道：“狗蛋，这小名谁给起的？”

“我娘。”王贤有些尴尬道：“说是名字贱了好养活，让我们全家十岁之前不许叫他大名……”说着自嘲地笑笑道：“不过也无所谓了，我们本来就是草根出身，叫狗蛋也好，可以提醒自己不忘本。”

“呵呵，好一个不忘本。”徐妙锦妙目一横，看一眼身后的郑绣儿，笑道：“那这个可人儿，你准备什么时候领回去？”

“呃。”王贤干咳两声道：“不如真人就把绣儿给我留下吧。”

“呵呵……”徐妙锦拿出那份刁钻劲儿来，笑道：“我话已经说了，你什么时候敢去天香庵，我就什么时候让你把她领走，你想这么就把她留下，没门。”

“去天香庵……”王贤苦笑道：“我得请张娘娘领着，不然可没那个胆子。”

“呵呵……”徐妙锦美人薄嗔，眼里却流露出藏不住的凄凉：“我就想看看，这世上有没有敢进去我那老虎窝的男人，想不到连胆大包天的王镇抚，也一样没胆。”

“我……”那一刻，王贤真有股冲动，大声说一句，有何不敢！但他终究不是昔日那个冲动的少年，他现在有家有口有儿有女，还有那么一大帮亲信属下，这让他根本没有资格冲动……豪言壮语最后憋成一句：“我送真人……”

徐妙锦幽幽看他一眼，也不知是自作多情还是怎么，王贤总觉着那目光里的失望和失落，根本藏也藏不住……

两人不再言语，徐妙锦走在前头，王贤缀在后头，和跟在徐妙锦身后的郑绣儿并肩走在一起。见王贤这样，郑绣儿有些慌，但更多的是欢喜，她稍稍放慢脚步，想让自己落后王贤半个身位，哪知道王贤也跟着慢下来，郑绣儿再慢点，王贤也跟着再慢点。

郑绣儿小声道：“人都看着呢……”

“看去吧，谁不知道你是我的女人。”王贤没羞没臊道：“绣儿，你也给我生个宝宝吧……”

郑绣儿登时臊得满脸通红，赶忙快步把王贤甩在后头，走到门口时才回过头来，小声道：“人家还是出家人呢……”

“哈哈，很快就不是了。”心情受挫时调戏一下小白菜，向来是王贤恢复状态的不二法宝。

果然，郑绣儿再次受不了他的没羞没臊，逃也似的跟着徐妙锦走了。

王贤立在大门口，微笑看着郑绣儿上了徐妙锦的马车，渐渐远去，突然他脸上的笑容化成惊骇——因为他看到停在道边的数辆马车突然启动！转眼就将徐妙锦的马车团团围住！动作之快之准，必然是经历过无数次演练的结果！

“保护真人！”王贤大吼一声，训练有素的卫士们也立即反应过来，马上从四面八方狂奔过去！

那些马车朝向徐妙锦车驾的挡板轰然倒下，无数身手敏捷的黑衣人蜂拥而出！

徐妙锦的护卫都是大内侍卫，面对敌袭临危不乱，已经抽出兵刃，背着马车，团团拱卫这位国色天香的美女！他们知道，王贤的人就在眼前，只要争取一点时间，就会获救！

然而敌人蓄谋已久，自然早将他们算计在内，只见那些黑衣人纷纷扬手，一支支黑色的弩箭飞射而出！双方相距不过七尺，这么短的距离，轻功再高也躲不过去！

大内侍卫们纷纷中箭，那黑色的箭头上还涂抹了见血封喉的毒药，中箭者无不立即倒毙。转眼间，十几名护卫就只剩三个还立着，绝望地挥舞着兵刃，下一刻，便被蜂拥而上的敌人吞噬践踏……

那厢间，王贤手下的护卫，一时间却攻不破敌人的防线。那些马车朝向外侧的车壁，竟然是坚固的铁板，杀手们躲在铁板后面、居高临下，哪怕护卫中不乏武林高手，在其拼死抵挡之下，也无法一下就突破进去。

这一切说时迟、那时快，不过是十几息之间发生的事情，下一刻，战斗便戛然而止——因为众人看到徐妙锦的马车已经被攻破，几个黑衣人将徐妙锦和郑绣儿拉下车来，冰冷的长刀，架在了二女脖子上……

卫士们当然知道这两个女人的重要性，不说徐妙锦，就是郑绣儿，那也是主公的女人，登时不敢轻举妄动……

“敢动她们一根汗毛，你们全家都要陪葬！”王贤推开身边的护卫走上前，脸上罩满了寒霜。

“哈哈……”为首的黑衣人黑巾蒙面，声音沙哑低沉，透着杀伐决断的气势：“王大人，大家时间宝贵，没必要说那些没营养的话了吧。”

“放了她们。”王贤心里长草，人质，被动，是他最不愿面对的局面：“条件随便开！”

“好，这是你说的。”黑衣人首领冷笑道：“我让你自杀，然后就放了她们！”

“那就是没得谈了？”谁也不知道王贤此刻是怎么想的，只见他脸上的焦急担忧一下就无影无踪，取而代之的是十足的冷酷道：“那你随意了，杀了他们！”

王贤一声令下，早就把听命于他刻在骨子里的卫士们，立即重新展开狂攻，那些黑衣人显然没想到，他竟不在意二女的安危，猝不及防间伤亡成片，才匆忙重新抵挡住卫士们的攻击。

“王贤，你以为我真不敢杀她们么？”那黑衣人首领见王贤根本不鸟自己，怒气勃发道：“我先杀了这个小娘们！”他举起刀来，就要朝郑绣儿砍去！“冤有头、债有主，是你姘头不肯救你，变成鬼找他报仇！”

“你杀了我吧！反正我本来就是死人了……”郑绣儿脸上却没有惊恐，更没有什么怨恨，反而有些解脱的意味道：“正好不用拖累他……”

黑衣首领说这话时，眼睛却瞄着王贤，见王贤目光中满是挣扎……终于在最后一刻叫停道：“住手，不要伤害她，我放你们走！”

黑衣人的刀锋一偏，削下郑绣儿的一缕长发，桀桀笑道：“算你识相！”

“放他们走！”王贤当机立断，一挥手，卫士们立即停下攻击，让出一条去路。

“找辆车过来！”双方达成协议，黑衣首领便沉声下令。

街上全是来参加仪式的车辆，这会儿车夫家丁们全都吓得鸟兽四散，丢下了一地各色的车辆。黑衣人们挑选了一辆看起来很宽敞结实的马车，检查一

下里面没人，便拉到了黑衣首领身旁。

黑衣首领挟持二女上车，黑衣人们便护卫着马车缓缓退走。

王贤自然不会就让他们这么走了，手下牵过马来，他也翻身上马，黑着脸跟在后头。

这时候，应天府的官差也赶来了……其实他们早就在场，今天王贤家里达官贵人云集，自然是应天府重点看护的对象，只是刚才的厮杀太过激烈，官差们哪敢上前？这会儿见暂时没危险，一名推官才带着几个捕头过来开马后炮。

“大人，要通知城门司关闭城门么？”那推官问道。

“不用了。”王贤却面无表情道：“天要下雨娘要嫁人，随他们去吧。”

“啊，那可是徐真人啊！”推官一阵面色惨白，他实在无法想象，若是徐妙锦有个三长两短，永乐皇帝会愤怒成什么样子？恐怕是天子一怒、血流漂杵吧……

“正因为是徐真人，所以要以保护真人的安全为第一要务。”王贤淡淡道：“放心，他们不会伤害真人的。”

黑衣人簇拥着马车，撤到了秦淮河畔，码头上，有一艘船在接应。

这时候，徐妙锦被劫持的消息，已经传遍全城，薛居正满头大汗赶来，看着那些黑衣人正挟持着徐妙锦上船，急得扯着王贤的胳膊道：“快想想办法，不能让他们就这么把真人带走！”

“只能先这样了。”王贤摇头道：“不确保真人的安全，我们无法动手。”说着他看看薛居正道：“那些人，你帮我应付。”说完抽出胳膊，跳上北镇抚司准备的快船，继续追出去。

“你……”薛居正见王贤说走就走，无奈转回头去，只见汉王、纪纲和太子，几乎同时到了码头。

“谁敢动我小姨一根汗毛！”朱高煦骑在他的巨马上，一脸杀气腾腾道：“孤杀他全家！”

“薛府尹。”纪纲从马车上下来，阴恻恻道：“这件事你和姓王的要负全责！”

“那些事情容后再说。”朱高煦擦着汗，下了轿子，脸上写满惊慌道：“现

在最重要的，是保证小姨的安全，把她救回来。”

“赶紧命人关闭水门，拦住他们！”朱高煦刷地抽出宝剑道：“待俺赶上去，把他们杀个干干净净！”

第六百八十一章死局

“还是不要轻举妄动。”太子反对道：“若是可以强攻，想必王贤早就将刺客拿下了，但是小姨在他们手里，一切要以保证她的安全为要……还是先问问，他们想要什么再说。”

“那也要先把他们拦下再说。”朱高煦厉声道：“传本王的命令，关闭金川门水关！”

“是！”一旁听命的将领，竟无视了太子的声音，唯汉王殿下下的马首是瞻。

那一刻，朱高炽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但朱高煦根本不理睬他，和纪纲径直率人往金川门而去。

“殿下。”太子一旁的薛居正轻声唤一句。

“跟上吧。”朱高炽叹息一声，上了马车。

金川门位于京城北面，因金川河在其涵洞下出城而得名，城门附近设有水关，当初朱棣奉天靖难就是从此处入城的，也可以因此想见，此处城门的重要性，哪怕是现在这样的太平年月，守卫城门的精锐士兵，依然不敢有丝毫大意，当他们听到城内响起的警钟声，便在第一时间将城门关闭，金川河水关上徐徐落下一道铁闸，将要出城的船只挡在城内……

王贤一脸阴沉地跟在那艘船后面，看到水关合闸，将敌船拦在城中，他非但没有如释重负，那脸色反而更加阴沉起来。这种时候，不管要采取何种应对措施，都应该是尽快出城，这样才能将事件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有人却反其道而行之，显然是生怕事情闹得不够大……

“看来，这就是他们射出的一箭了。”他冷声对一旁的吴为和周勇道。

虽然王贤没具体说‘他们’是谁，但吴为显然知道除了那两位别无他选。“也只有汉王和纪纲才能出这么大手笔。”他一脸担忧地看看王贤道：“大人，这次比以往任何一次都凶险……”

“对不起，大人，属下实在是该死。”另一侧的周勇心如刀绞道：“竟然让他们在咱们大门口把人劫走了！”他显然无法从自责中摆脱出来，颓然道：“所有来宾都核查过身份，身份是没问题的，只是没想到宾客里竟有和敌人串通一气的……”

“这也是防无可防的。”吴为和周勇是老兄弟了，这时候自然要替他说句

公道话：“都是些命妇贵人之类的女眷，又不能搜查她们的马车……”

“总之是我的罪过……”周勇感激地看看吴为，却丝毫不敢松口，因为他知道，自家大人最讨厌推诿己过。

“没必要请罪了，这事儿怪我。”王贤摇摇头，语调中带着从没有过的萧索道：“这一关能过去，怎么都好说，过不去的话，以后我的家人，还得拜托你们照顾……”

“大人……”吴为和周勇俱是一震，道：“难道已经如此危急了么？”

“只怕比你们想象的还要糟……”王贤幽幽说一句，目光望向了岸边的大道上，那里，一队骑兵正疾驰而至，为首的正是骑着巨马、霸气四射的汉王殿下。纪纲跟在汉王后面，阴冷的目光直直射向王贤，那眼神就像在打量一头必死的猎物……对王贤的滔天恨意，使纪都督必须让王贤明白，他到底是死在谁手里的！

汉王在岸边勒住巨马，目光冷冷扫过金川河上下。

“拜见殿下！”城门上下，官兵们一齐单膝跪地，高声行礼。

“我小姨何在？”汉王手中提着画戟，暴喝一声。

“在这儿呢。”船上，黑衣首领好整以暇，他身后是被刀架在脖子上的徐妙锦。

“呸，那狂徒，还不快快把我小姨还回来，孤可以给你留个全尸！”朱高煦画戟一指，杀气腾腾道。

“原来是汉王殿下。”黑衣首领桀桀笑道：“这话跟姓王的说的一样没水平，咱要是把徐真人还回去，何必干这种掉脑袋的事儿！”

“那你怎样才肯放人？”朱高煦狼眉一竖道。

“好叫王爷知道，咱跟你无冤无仇，这次是专程来找姓王的麻烦的。”黑衣首领一指对面船上的王贤，冷声道：“这厮把我黑虎堂几百号兄弟铲除殆尽，今天咱就是替死去的兄弟，还有那么多江湖同道，向他索命来了！”

“他！”朱高煦瞥一眼王贤，怒道：“原来是你这厮惹出的祸端！”

“我就说么。”纪纲也愤愤道：“他肆意妄为，目无纲纪，一定会惹出祸端来的！这下真让我说中了。”

看着他们一唱一和，王贤只是冷笑。他也只能冷笑，心里却不得不佩服想出这毒计之人，让自己陷入此生最大的被动中——他们竟然想到劫持徐妙锦！这个女子是太子和汉王的小姨，当今永乐皇帝的小姨子，而且是朱棣得不到，却视为禁脔的人。如果徐妙锦出事，皇帝必然雷霆震怒，自己这个眼睁睁看着她被劫走之人，肯定必死无疑——只有不计一切代价全力营救才有生机，除此之外，别无他法。

但汉王和纪纲把局面做成了死局，越过自己直接和对方对话，这就是要把自己推向深渊，偏生还没有自己插嘴的余地。这毒计之完美，还真是让自己心服口服……当然再好的计策，也得中计一方犯错才行，自己就是麻痹了。虽然对二杨言之凿凿，说敌人一定会报复，但生了儿子的喜悦，还是让自己有些大意了，竟由着父母和太子妃的意思，大操大办什么洗三，所以这事还真怪不得周勇，是自己弄得门庭若市，来宾如云，这才让敌人有了可乘之机。

如此紧张的情形下，素来越危险头脑越清醒的王贤，竟破天荒地有些走神。因为他知道，自己现在只能任凭摆布了……

这时候，太子也赶到了，担忧地看看王贤，又看看徐妙锦，竟也不知该说什么。只能由着汉王继续在那里表演。朱高煦道：“废话少说，你要怎样！”

“把他交给我。”黑衣人指着王贤道：“然后放我们离开京城，不许追踪。”

“可以。”朱高煦毫不犹豫地答应下来。

“不行！”太子失声道：“万万不可！”

“大哥，是小姨重要，还是你的一条狗重要？”朱高煦豁然转头，恶狠狠地盯着太子。

“仲德不是狗，是朝廷重臣。”太子一反常态地与汉王针锋相对，以他的智慧自然已经猜到，这是一场针对王贤的必杀之局。朱高煦沉声道：“他是身负重任的北镇抚司镇抚，除了父皇，任何人不能决定他的命运！”

“哈哈……”朱高煦阴恻恻道：“大哥，事到如今你还想袒护他。要是连小姨都保不住，你这个监国太子也做到头了！”

“你……”朱高煦知道汉王说的是实话，要是徐妙锦有个三长两短，父皇的怒火一定会把自己吞噬。但他就算是为了自己，也不能退缩一步，沉声道：“在父皇惩治之前，我还是监国太子，这里我说了算！”

朱高煦吃惊地望着太子，想不到这个素来懦弱的大哥，关键时刻竟如此强硬。

“殿下。”纪纲阴恻恻道：“还是先问问王贤，愿不愿意拿自己换回徐真人吧？”

“对。”朱高煦马上醒悟过来，自己实在是太在意老大了，其实完全可以不理睬他的。“要是王贤自愿拿自己换回小姨，就是大哥也没话说吧……”说着转向王贤，大声问道：“王贤，你愿不愿意？”

“不要答应他，一切后果我来承担！”朱高煦断然喝道。

王贤像是头一次认识朱高煦一样，深深看着太子爷，虽然自己心里其实没有什么君为臣纲，但太子能在这种时候，把责任都揽到己身，也要袒护自己，还是让他深深地感动……觉着自己之前为太子出生入死，也算是没跟错人。

但这次，太子真的护不住自己了……只要自己今天敢说个不愿意，最多七天，就会有赐死的圣旨降临，而且很可能会牵连到自己的父母妻儿……想到着，他心里满是歉疚，是自己太过自信，非要投身于这个别人避之不及的漩涡，凭着好运气躲过几次危险，就以为自己真是超人一等，能在明枪暗箭中毫发无损。

殊不知，自己跟那些灯蛾扑火的蠢人没有任何区别，充其量，不过是一只幸运一些的灯蛾罢了。当幸运离去，就是自己完蛋的时候……

想到这，他心里一片死灰，但他终究是王贤，那个人死屌朝天的混不吝，既然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何不光棍一些，好歹还能保住硬汉的形象，给家人也留点遗泽。叹息一声，他朝朱高煦轻蔑一笑道：“别在这儿贼喊捉贼了。”

“你说什么？”朱高煦黑着脸道。

“徐真人就是你和纪纲的手下劫走的。”王贤淡淡道：“这些黑衣人，和在板桥驿袭击我的那些，根本就是一伙的。”

“你少在这儿血口喷人，有什么证据？”朱高煦怒道。

“你看，你承认在板桥驿袭击过我吧？”王贤的骨子里，还是那个富阳县的泼皮，就算输了，也不能让对手好过。

第六百八十二章失控

“胡说八道，什么板桥驿，孤根本不知道。”朱高煦登时黑下脸道：“你少在这儿顾左右而言他！除非拿出证据来！”

“证据当然有了。”王贤冷笑道：“这些黑衣人的配合天衣无缝，战斗力更是顶级，他们要是江湖人士，本官也不可能秋风扫落叶一般，消灭那些江湖人士了！”

“这都是你的臆测，不足为凭。”纪纲见在场众人都露出沉思的神色，知道不能让他说下去了，忙断喝道：“你还是赶紧回答王爷的问话，肯不肯用自己换回徐真人！”

“有何不可。”王贤淡然道：“徐真人是在我眼前被挟的，我把她换回来，也是合情合理。”

“大人！”吴为和周勇大惊失色。

“仲德！”太子也惊呼出声：“不可草率！”

汉王目光复杂地看着王贤，缓缓点头道：“好，还算个汉子！”

“还愣着干什么！”纪纲当然不会错过这个机会，马上催促黑衣首领道：“赶紧换人！”

黑衣首领有些吃惊地看一眼王贤，却断然道：“不行，要是这时候把徐真人交出来，我们兄弟岂不没了活路！”

此言一出，汉王和纪纲都是面色一变，飞快地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意外之色。

“你放心。”纪纲沉声道：“这里有大明太子和汉王殿下，他们自然说到做到，你大可放心！”

“不错。”汉王也点头道：“孤王说到做到，自然会放你们安然离去！”

听了两人的话，那黑衣首领目光似乎有些挣扎，立在那里沉吟起来。

那厢间，吴为和周勇完全没去听汉王他们在说什么，两人拉着王贤的胳膊，苦苦哀求道：“大人，千万千万别做傻事……”

“是啊，王贤。”吴为使劲抓着王贤的胳膊，两眼通红道：“我现在不是你

的属下，是你从小玩大的伙伴，我决不允许你去送死！”

“就是，老大，你逞什么英雄！”这时候，帅辉和二黑等人也赶到了，他们被汉王的手下死死挡在圈外，一面拼命往里冲，一面声嘶力竭地喊道：“这里不是九龙口，徐真人也不是我大明太孙！你他娘的忘了自己是有儿有女的人了！”

听到这些声音，王贤的心都要碎了，他只能强忍着不回头，沉声道：“你们放手，我自有计较……”

“不，我们今天就是拼着抗命，也绝不放手！”周勇涨红了脸道。

“你们救不了我。”王贤深深喟叹一声道：“正是因为我有妻有儿、有父有母，才必须要去换人，你们想让我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吗？！”说到最后，他的声音已经无比严厉了：“放手！”

“不放！”两人死死拉住他，铮铮铁汉，泪流满面。

“算我求你们了……”王贤又叹一声，英雄气短，凄声道：“出了这么大事，我肯定跑不了，只能尽量减小损失，这样哪怕我回不来，清儿和狗蛋他们也会得到照顾的……”

“大人……”周勇和吴为也知道王贤说的是真话，要是王贤肯为徐妙锦牺牲，皇上定会感念他的，太子和太孙也必然会照顾好他的家人。如若不然，皇帝盛怒之下，非但王贤难以保全，就连他的家人也会遭殃，太子和太孙也有心无力……

两人终于松了手，双膝跪地，已经哭成了泪人。船上的卫士们也一样双膝跪地，哭声一片……

“好了，别哭了。”王贤拍拍吴为的肩膀，低声道：“冷静下来，记好我说的话。”

“是！”吴为赶忙擦干泪，使劲点头。

“我要是回不来了，你们不要想着报仇，也不要想着留下来，一定要坚决离开，越快越好。你肯定会离开，二黑和帅辉也没问题，但其余人只怕会进退两难，你一定转告他们，他们已经打上太深的我的烙印，留下来肯定会被清洗，一定要先避开，去草原上，找宝音她们，那里有我给你们准备的退路，虽然依然凶险，却不会死得稀里糊涂。切记切记。”王贤已经完全冷静下来，沉声吩咐道：“另外，我们这些年攒下的家底，你都知道存在哪里，密押在清儿手中，你让她取出来，全部带去草原，用在建城上。一定要在永乐皇帝活着的时候，把两座城建起来，让河套固若金汤，这样你们才能进退自

如！”

“是……”见王贤最后时刻，还一心想着自己这班兄弟，众人更是泪雨滂沱，唯有吴为强忍着心如刀割，嘶声问道：“大人有什么要对家里说的？”

“对我家里每个人，说一声对不起。”王贤眼泪滴落下来道：“对清儿、宝音和小怜再加一句，我爱她们。对了，还有玉麝，跟她也说声对不起。”下一刻他想到自己一双稚儿，登时哽咽了，泪水漫过面颊，痛彻心扉道：“至于蘅儿和狗蛋……我……我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在他们还不懂事……我想我会一直保佑着他们的……”

这时候，汉王和黑衣首领的谈判已经告一段落，众人注意力又转回到王贤身上，虽然听不到他们在说什么，但看到他们泪别的样子，纪纲就觉着解气无比。反倒是汉王，看到王贤船上船下的手下，是如此的忠心耿耿，那种情谊是绝对做不了假的……心如铁石的朱高煦竟有所触动，骑在马背上想起了一些陈年往事……

太子也是直抹泪，他知道自己说什么，都没法劝回王贤了，这会儿已经是五内俱焚、肝肠寸断了。

纪纲阴恻恻的声音响起来：“王贤，你拖拖拉拉，是不是想反悔啊？！”

“纪纲，你这个贼喊捉贼的老贼，我们不把你千刀万剐，誓不为人！！”二黑和一众手下咆哮起来。

“都安静吧。”王贤朝兄弟们点点头笑笑，转而对汉王道：“你们商量的如何了？”

“唔。”朱高煦感觉嗓子被堵住了一样，看了看纪纲，纪纲便道：“基本商量好了，先一个换一个，你上船，他们的首领下船，等船上人到了安全的地方，他们会把徐真人送回来，我们再把他们的首领放了。”

“可以，不过你们要先把另一个女子放了，这总没问题吧？”王贤沉声道。

“可以。”黑衣首领点点头，示意手下准备放人。

“如果你们能放过王贤，孤这个监国太子，可以答应你们任何条件！”这时，朱高煦艰难地挪动身上前，对船上的黑衣首领道：“逝者已矣，更重要的是活着的人，不是么？杀了王贤，对你们这些活着的人又有什么用处？为何用他换一个美好的未来呢……”说着以堂堂太子之尊，竟朝那黑衣首领深深一揖道：“算孤求你们了！”

“殿下……”王贤真没想到，朱高炽能做出这样的牺牲，这样的承诺，这样的人将来，肯定会是个好皇帝吧……真希望自己万一死后，历史能回到原本的轨迹上，让他有惊无险地继位……

“太子殿下的话，也有些道理。”黑衣首领也有些意外，点点头道：“再说你开了金口，也不能不给你这个面子。”就在太子和王贤这边要松口气，纪纲和汉王要发作之时，黑衣首领突然话锋一转，那双冰冷的眸子里满是病态的狂热道：“这样吧，只要你能给我磕个头，我就可以考虑答应你的要求……”

朱高炽登时愣在那里。

“大胆！”这下连汉王都听不下去了，画戟一指那黑衣首领，咆哮起来道：“你算个什么东西，竟敢让我大明太子下跪！”无论他如何仇视太子，恨不得把朱高炽这个死胖子点了天灯，但天家的尊严不容玷污，堂堂太子岂能给父皇之外的人下跪？这是汉王不能接受的！

汉王都看不下去了，更别说在场的官兵，一个个就像有人要强暴他们老娘一样，愤怒地大喊大叫。

“你这个疯子，我就是死，也不会让殿下受辱的。”王贤哈哈长笑，拔出佩刀反手就要自刎……他的动作不慢，吴为和周勇都没反应过来，但有人比他们更快！

一只纤纤玉手抓住了刀，刀面登时就见了鲜红的血，不是王贤的，而是那手的主人的。

王贤不用看，也知道谁来了，这世上能有这么快的速度的，怕也只有凌霄了。他叹口气，怜惜地看着那张总是英气勃勃，此刻却面无血色的脸蛋道：“冒冒失失的，伤到手了么？”

“你刚才漏了我了……”凌霄咬着嘴唇，泪水在眼里打滚。

“呃……”王贤才想起来，刚才自己让吴为带话时，确实忘了说凌霄，他轻叹一声，丢掉刀，从袖中掏出汗巾，拿过凌霄受伤的手，仔细的为她包扎道：“傻丫头，在我心里，你跟银铃一样，都是我的亲妹子啊！所以那声对不起，也是对你说的……”

“我才不是你妹妹呢……”凌霄泪珠子噼里啪啦往下掉，用另一只手擦泪道：“任你说破天，我也不会让你去找死的！”

“好，我听你的。”王贤温柔道：“你好好睡一觉吧……”

“你……”凌霄突然脸色一变，看看自己被王贤包扎的手，再看王贤时已

经是重影了。继而眼皮发沉，腿脚发软，手却死死抓着王贤不松开.....

第六百八十三章跪

王贤深谙知识就是力量的大道理，在北镇抚司稳定下来后，他又成立了一个六处，暂时由吴为掌管，专门负责各种武器用具的开发，虽然时日尚短，却也研发了不少好东西。只是暂时还未正式装备，只是小范围试用而已。

他给灵霄包扎伤口的汗巾上，便有六处开发出的一种强力迷药，只要捂住口鼻，转眼就能把对方迷晕，若能直接接触血液效果更佳，实乃采花绑票之上品……王贤知道自己说服不了灵霄，便干脆把她迷晕了。

王贤伸出手臂，接住灵霄的娇躯，耳边却听太子对那黑衣人说道：“为臣者肯为孤牺牲性命，孤只为臣一跪，有何不可？”朱高炽那张胖胖的圆脸上，满满都是仁义豁达道：“只要你发誓让王贤安然返回，孤便跪你一跪，且之前承诺依然算数。”

“哦？”黑衣首领有些难以置信地看了看朱高炽，又看了看王贤，怪笑一声道：“好，一言为定！我要是不守承诺，就让我死无葬身之地！”

“跪！跪！跪！”之前冷漠如冰的黑衣人们，登时亢奋起来，高声吆喝着，催促太子跪下，就好像被太子一跪，他们就可以长命百岁似的。

“殿下万万不可啊！”王贤把灵霄交给吴为，大声哀求道。这会儿，手下人都有准备，他就是想自杀，也已经没机会了。

“仲德，你不必介意，这是孤应该做的。”朱高炽朝他温暖一笑，命两个扶着自己的太监让开，然后便一掀衣袍下襟，推金山、倒玉柱，给那黑衣首领跪了下来。

“殿下！”船上岸边，文官武将士卒，无不捶胸顿足、失声痛哭起来……

“哈哈哈哈哈！”黑衣首领张狂地仰天长笑起来，“朱元璋，你看到了么，你的孙子，当今的太子在朝我下跪，哈哈！”

“混蛋！”听到这辱及祖宗的污言秽语，朱高煦终于忍不住了，猛地一掷，手中长戟便化成一道闪电，朝那黑衣首领射去。

黑衣首领虽然在狂笑，但依然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只见他就势一个铁板桥，仰面朝天——那长戟堪堪擦着他的胸口飞过，又飞了老长一段距离，才落在对岸。

“呵呵，汉王殿下的力道下降不少啊。”黑衣首领站直了身子，朝汉王冷

笑道：“看来伤还没好利索吧。”

“你……咳咳！”朱高煦刚要发作，突然捂住嘴，闷声咳嗽起来，刚才一怒之下，发力过猛，似乎让旧伤有些复发的迹象。

待太子起身，黑衣首领对朱高煦道：“看样子汉王殿下是容不下我了，这阵子我便住在你的东宫吧。”

“可以……”朱高煦的神情十分平静，他连给这厮下跪都可以忍受，还有什么不能忍的？

“那好，就这么定了，等徐真人归来，你们便放了我，等我得到太子殿下允诺的东西，安全返回后，自然会放了王贤。”

“可以。”朱高煦再点点头。

“都听到了没？”黑衣首领对身边一众黑衣人喝道。

“听明白了！”众黑衣人齐齐单膝跪地道：“我等遵命！”

“嗯。”黑衣首领点点头，便打下船，往太子面前走去，东宫侍卫们如临大敌、忙挡在太子身前。

“一群废物。”黑衣首领轻蔑地冷笑一声，便抱臂站在那里。

那厢间，王贤的船和黑衣人的船也首尾相接。黑衣人将被绑住胳膊堵住嘴的郑绣儿猛地一推，推到了王贤船上。王贤一探手臂，她便落入他的怀里。王贤在郑绣儿的额头上印下深深一吻，郑绣儿眼里满是泪水，呜呜叫着，示意他解开自己的嘴巴。王贤温柔地摇头笑笑，将她交给手下扶住，然后大步踏上了黑衣人的船……还未站定，两把刀便架在他的脖子上。

“混蛋，不许对我们大人无礼！”周勇等人咆哮道。

“好了好了，客随主便。”王贤朝众人微笑点头，然后便被押了下去……

“开闸！”汉王一声令下，那水淋淋、足有数千斤重的铁闸门，缓缓升起。黑衣人的船只便迅速驶出金川门……按照约定，待他们出去后，水关再次闭关，这是黑衣人为避免被明军尾随，而提出的要求。

待自己的船驶出，闸门再次落下，黑衣首领便径直要上太子的马车，侍卫们忙阻拦道：“这是太子殿下的车驾！”

“哼……”黑衣首领轻蔑地哼一声，浑没有羊入狼穴的自觉，反倒像是觉

着自己是狼，太子的人是羊群一样。

“你！”太子的侍卫怒目而视，朱高炽却摆摆手，示意手下不必在意，想跟朱高煦打个招呼，却见他早就走人了，无奈地摇摇头，太子登上另一辆车回宫去了。

汉王府。

汉王怒气冲冲地回宫，衣服也不换，就大刀金马地坐在王位上，拎起茶壶牛饮一通，心里是越想越气。看到纪纲进来，他更是气不打一处来，一扬手，就把茶壶扔向纪纲。

好在纪都督身手不错，赶紧闪过，好险没被打个满脸开花。只听喀嚓一声，茶壶在纪纲身后摔碎。

汉王这一扔，又牵到刚扯开的伤口，不禁面色一白，却依然怒不可遏道：“你给孤个解释，今天都是些什么乱七八糟的！”按照计划，那些人应该同意王贤和徐妙锦当场互换……只消徐妙锦一脱险，汉王就会下令强攻，将王贤和那些刺客格杀当场，一了百了。然而那些黑衣人却擅自改动脚本，宁肯让首领当人质，也不肯当场放了徐妙锦。投鼠忌器，汉王毕其功于一役的念头自然泡汤了。

“王爷问我我问谁去。”纪纲一摊手道：“那些人只听赵王爷的，谁知道他们为什么不按吩咐来？”

跟在纪纲身后进来的庄敬，轻声补充道：“或许赵王也控制不了他们也说不定。”顿一下，庄敬又道：“当然也有可能，是他们察觉到我们的意图……”

“恐怕是这样的，就算王爷不扔那一戟，那黑衣首领八成也要去东宫待着。”纪纲点头道：“王爷扔了那一戟，他就更不会听话了。”

“孤实在是忍不住。”汉王烦躁地摆摆手，愤怒道：“谁给他的狗胆包天，竟敢让太子给他下跪！实在是狂悖至极！”

“也许他们觉着这样可以折辱太子，给二位王爷出气吧。”纪纲笑道：“反正我看太子下跪，觉着是挺解气的。”

“解气？又不是给老子下跪，解个屁！”汉王闷声道：“妈的，老大这头蠢猪，竟真为了条狗下跪！真把我天家的脸丢尽了！”

“王爷……”庄敬却一脸忧色道：“学生却觉着，太子这一招实在太高明了。”

“哦？怎么讲？”汉王和纪纲都望向庄敬。

“前番，因为在京城禁止金银，推行钞法，太子着实丢了不少人心，很多人都对太子很有意见。”庄敬轻声道。

“嘿！你不说那事儿我还不生气！”汉王骂道：“实在没想到老大那次竟一反常态地给父皇当枪使，也没想到父皇竟然那么快就改主意了，让他躲过一劫！”

“不过太子的名声受损，很多臣子认为他不再是那个仁慈爱民的储君，这也是事实。”庄敬道：“然而这次太子这一跪，可一下把失去的人心都捞回来，还又加分不少……之前大家都说太子仁义，但那都是些小事上，并没有大的表现。但这次太子这一跪，可是为了救自己的臣子。王贤能不能救回来两说，可臣子们都会感动得一塌糊涂……认为在太子心里，臣子是重如泰山的，远胜身为储君的尊严……”

“哦？你言过其实了吧？”汉王不信道：“难道犯贱还有道理了不成？”

“大丈夫能屈能伸……”庄敬轻声道。

“行了，别在这里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了。”汉王烦躁地摆摆手道：“搞清楚。这次的赢家是我们！”

“王爷说得对，那些人跟王贤有深仇大恨，还不知怎么折磨他呢，总之他休想再活着回来！”纪纲阴恻恻地笑道：“王爷再警告一下那些人，让他们不要太胡来，赶紧把他的人头拿来，不然之前的承诺，全都作废！”

“嗯。”汉王点点头，恨声道：“孤确实要警告一下这帮龟孙子，让他们知道知道，自己的小命捏在谁手里！”

“另外也不能光指望他们。”纪纲道：“我已经派出最精锐的部下跟踪而去，合适的时候会‘展开营救’，当然是以北镇抚司的身份！”

“唔，无论如何，都不能让王贤再回来！”朱高煦点头道：“只要他死了，北镇抚司就又是你的了！”

“归根结底全是王爷的。”纪纲淡淡笑道。

“哈哈，不错。”朱高煦哈哈大笑道：“除掉此獠，就等于拔掉了老大的爪牙，我们的大业的胜算，自然大大提高！”

“是。”纪纲点头道：“没有王贤这头疯狗盯着，我们可以加紧行动了。”

“是啊，让这小子给搅和的，眼看夏天就要过去了，依然毫无进展。”朱高煦长舒口气道：“现在可以下令全力推进了！”

“是。”纪纲和庄敬忙抱拳接令。

“去吧。”朱高煦点点头，待二人退下，他捂住胸口，闷声咳嗽起来。

第六百八十四章真凶

那船在金川江上行不了多久，便进入了长江。船上的黑衣人警惕地注视着江面，江面上水波滔滔，往来船只皆相距甚远，看起来暂时安全了……

船的上层舱中，铺着厚厚的波斯地毯，一水的花梨木家具，几上设着一看就很名贵的瓷器，墙上挂着同样名贵的字画，一帘相隔的内室里，还有人在叮叮当当弹琴，端的是一派富贵高雅的气象，让人实在无法与半个时辰前的情形联系起来。

王贤坐在背对珠帘的椅子上，身后立着两名黑衣人，虎视眈眈地注视着他，防止他稍有异动。不过他们显然是多心了，王贤一直那么安静地坐着，听着叮叮当当的琴声，两眼渐渐发直，不知过了多会儿，竟打起了小呼噜……

“呼……呼……呼……”

这鼾声虽不大，杀伤力却不小，登时让那琴声乱了节奏，弹琴之人勉强调整几下，终究是被乱了心境，手稍一用力，便‘铛’地一声断了琴弦。

王贤霍然抬头，茫然看着四周，用手背擦擦口水。就听到身后的珠帘晃动，有人从里面走了出来。

“呵呵，韦公子，你终于舍得露头了么？”王贤也不回头，好整以暇地笑道。

“你怎么知道是我？”愣了一下，对方发问，正是那韦无缺的声音。

“哈哈，除了你，还有谁会那么变态？”王贤笑道：“让大明太子下跪，这一定是你的主意吧。”

“看来最了解你的人，果然非你的敌人莫属。”一身白衣、面若桃花的韦无缺，终于转到王贤身前。韦公子潇洒地一撩衣裳下襟，在他对面款款落座道：“不错，让朱元璋的孙子，明朝的继承人给我下跪，一直是我几个小小的愿望之一。”

“现在终于实现了，开心不？”王贤皮笑肉不笑道。

“当然开心了。”韦无缺笑着打开画着桃花的折扇，俊脸一寒道：“不过你竟让明朝太子这般厚爱，还真让人不爽呢！”

“韦公子这话真让人伤心，我们怎么说也是同年来着。”王贤耸耸肩，拿

起桌上盘中的梨子，咬了一口道：“好甜。”

“我可以认为，你是在故作镇定么？”韦无缺双眼微眯，他对王贤没有阶下囚的觉悟感到很不爽。

“还真不是。”王贤摇头笑道：“我既然敢上你这条船，肯定已经把命不当成自己的了。我把自己当成死人，有什么好害怕的？”

“放心，我不会让你很快就死的。”韦无缺残忍一笑，笑靥依然如花道：“你不是对我很了解么，干嘛不猜猜我会怎么折磨你？”

“.....”王贤沉默地盯着韦无缺看了一会儿，看的韦无缺不禁摸下脸道：“我脸上有花么？”

“不是，我只是觉着这次见你，比上次见时，要.....”王贤说到一半顿住了。

“要怎样？”韦无缺忍不住催促问道。

“要更变态了。”王贤一脸认真道：“这大半年里发生了什么？把你逼成这样子？”

王贤这几句玩笑话，却说得韦无缺脸色大变，目光中满是恨意，有针对王贤的，也有对旁人的：“还不都是被你害的！”

“说话可得讲良心，哪一次不是你主动算计我。”王贤三两口把梨子吃下肚道：“我不过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罢了！”

“你！”这不啻是在说他蠢，韦无缺嘴唇动了几下，竟无言反驳，“谁让你总挡在我的面前！我找建文君，你破坏，我想把白莲教首领一网打尽，又是你破坏，我想在山西起事，还是你破坏！最可恨的是，每次都是你把我弄得狼狽万状，尊严尽丧！你说我该不该把你碎尸万段！”说着他仰起头来，用下巴对着王贤道：“不管你赢了我多少次，但有句老话说得好，笑到最后才算数，最终还是我笑到最后了！”

“好吧，我不跟你争这个。”王贤点点头道：“这次你确实棋高一着，我心服口服。”

“终于肯认输了么.....”听他这样说，韦无缺露出满足的神情，旋即说道：“可惜晚了。”

“其实还不晚。”王贤笑道：“你看，咱俩能面对面坐着，心平气和地说话，就说明咱们还有的谈。”

“哈哈……”韦无缺被王贤逗乐了，上下打量着他道：“你自我感觉也太过良好了。”

“我是实事求是地说，其实我从没主动找过你麻烦吧？所以过去的事情，责任一人一半，你也不能都推倒我身上是吧。”王贤笑道：“我们太子殿下说得好，对你来说，杀了我不过解一时之气，还不如换点好处呢。”

“我可以认为，你这是在求饶么？”韦无缺脸上的笑容愈加灿烂，声音却越来越冰冷。

“可以。”王贤笑着点点头道：“蝼蚁尚且偷生，何况是人。不过我倒也不算是求饶，应该说是，跟你做笔买卖吧。”

“说说看，你准备用什么赎回自己的小命。”韦无缺傲然道：“金银财宝就别提了，你肯定没我有钱。”

“那倒是。”王贤笑道：“我的命很值钱，多少金银珠宝也换不来。不过如果是一统白莲呢？”

“一统白莲？”韦无缺有些诧异道：“你知道的不少么！”旋即了然道：“我差点忘了，你已经不是昔日的吴下阿蒙了，现在身为北镇抚司镇抚使，看来知道的很多啊。你都知道什么？”

“什么都略略知道一点。”王贤笑着不否认：“比如你的祖父是谁，你的父亲是谁，你的伯父叫什么。你是什么身份，你们现在遇到哪些困难……”

“这些你都知道？”韦无缺眯起眼道。

“略懂而已。”王贤点点头道：“不过有一点我很清楚，你明教想要成大事，就必须统一，一分为二可不行。”

“不错。”韦无缺颌首道：“这些年来，我所做的每一件，都是为了这个目标……”说着狐疑地看他一眼道：“你是朝廷的鹰犬，会好心帮我统一，八成是给我挖坑吧。”

“哈哈，看来你还不够了解我。”王贤哈哈大笑道：“我做所有事，都是为了自己，给太子卖命，不过是觉着他的胜算大，将来一本万利罢了。但为了保住自己的小命，我不介意当个反贼，就算加入明教也是可以的，只是不知有没有这个福分！”

“哼。”韦无缺没想到王贤这样不要脸，憋了半天，才闷声道：“你还有点节操么？”

“我可是混混出身。”王贤不在意地笑道：“节操是什么？可以吃么？”

对这种人，韦无缺还真有点没脾气，“这件事有多难，你知不知道？大言不惭可救不了你。”

“我知道。”王贤点点头道：“但你也该知道，如果娶到白莲圣女，就可以达成目标了吧？”

“你这谎言实在可笑！”韦无缺闻言气愤道：“唐赛儿已经嫁给了林三！当时你我还在场！”

“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王贤笑道：“唐赛儿虽然被许给了林三，但两人至今尚未成亲。”心里却暗暗祷告，三哥啊三哥，别怪兄弟满嘴跑火车，实在是小命要紧，改天你和嫂子成亲，我一定送上个大红包！

“林三要服丧三载，没成亲也是情理之中的。”韦无缺道：“但你当白莲圣女的婚约是儿戏不成？除非杀了林三，否则唐赛儿就是他的人！”顿一下，面露骇然之色道：“这世上或许有人能战胜林三，但要能说杀他的人，恐怕还没生出来。”

“你看，未战先怯了吧？”王贤给韦无缺打气道：“你是只知其二不知其三。”

“你能把话一次说完么？”韦无缺郁闷道。

“林三哥是个什么样的人，我想你也了解。”王贤道：“他是天生的大侠，向往的是无拘无束，无论是大业还是女人，对他来说都是沉重的枷锁！”

“说得好像你很了解他似的。”韦无缺话虽如此，心里却信了大半，因为他已经知道，当初纪纲安排林三狙击王贤时，林三看到是他，便终止了行刺。而且两人事后还在秦淮河上喝花酒，浑没把纪纲放在眼里。

“我当然了解他，我们俩是生死兄弟，说起来，他还得叫我一声师叔。”王贤笑咪咪地看着韦无缺道：“说起来，你也得叫我师叔来着……”

“休想！”韦无缺道：“我们韩家跟那老和尚没什么来往，你少来套近乎！”

“但至少林三是认的。”王贤淡淡道：“前些日子，你可听说他拜见过我师父？”

“嗯……”韦无缺点点头，表示知道。

“他认了我师父这个叔祖，自然会认我这个小师叔。”王贤笑道：“这一点没什么好怀疑的吧。”

韦无缺点点头，默认了王贤的说法，沉吟半晌道：“你有什么办法，可以让他把唐赛儿让给我？”

“这不简单么，你拿我的小命去跟他换就成了。”王贤笑道。

“他肯换？”韦无缺狐疑道。

“兄弟如手足，女人如衣服嘛。”王贤笑道：“男子汉大丈夫不外如是。”

第六百八十五章狱友

“但现在他不在山东，也不在京城，我找不到他。”韦无缺道。

“我能找到他。”王贤道：“我写一封信，你让人交给我的手，他们自会转交给林三。”

“好，你写吧。”韦无缺点点头，他是个风雅之人，笔墨纸砚自然是常备的。

王贤提笔问道：“时间地点？”

“七天之后，天津卫码头。”韦无缺缓缓道。

王贤便不再废话，写了一封短信，递给韦无缺一看，韦无缺点点头道：“你的字没长进。”

“我现在是武人了，哪有工夫舞文弄墨？不退步就不错了。”王贤自嘲地笑道。

韦无缺也不跟他废话了，点点头，将那封信装入信封，收入袖中，露出一丝古怪的笑容道：“你可以去休息了，祝你旅途愉快。”

“太客气了。”王贤笑道，便有一名黑衣人将他带出去，望着他的背影，韦无缺的脸一下阴沉下来，一副猫戏老鼠的神情。

“进去！”黑衣人打开刚才那间舱室隔壁的门，不由分说，便将王贤推了进去。

“太不礼貌了，你们……”王贤被推了个趑趄，差点没来个狗啃屎。嘟囔一声，站稳了身子。

身后的黑衣人根本不理睬他，咣当一声把门关上，又喀嚓一声把门上了锁。

这次王贤也没理会他们，因为他看到徐妙锦也被关在这间屋里，徐仙子被反绑住双手，嘴巴也被堵住了，此刻绝对称不上优雅，却显得楚楚可怜，让人有种强烈的想犯罪的冲动。

看到有人进来，徐妙锦也吓了一跳，待看清是王贤她才松口气，待见他呆呆看着自己，仙子有些生气地白了他一眼，王贤才回过神，赶紧上前给她拔下堵嘴布。徐妙锦的嘴唇有些红肿，忍不住闷哼了一声。

王贤看一眼那沾着徐妙锦口水的堵嘴布，心说你何其幸哉，竟能跟仙子亲嘴。

虽不知道他在想什么，但看那坏坏的眼神，徐妙锦就知道这家伙决计没安好心，轻轻踢他一脚，示意他赶紧给自己解开双手。

王贤忙绕到徐妙锦身后，给她解开绳索，那白嫩如玉的手腕上红色的勒痕触目惊心，却如雪中红梅，别有一番诱人的韵致……

王贤竟忍不住在徐妙锦羊脂白玉般的手背上摸了一把。徐妙锦成年以后，还是头一次被男人碰到自己的手，竟似触电一般，心尖猛地一颤，那如海棠般的娇躯也麻了半边。好在她只道他是误触，轻咬着微肿的朱唇，倒也没说什么。

王贤也是一阵销魂，浑不像是过来人，倒似初哥一般。不过他理智犹在，赶紧咬下舌头，心说我怎么成了下半身动物？不过只道是徐妙锦魅力太大，也没多想。

两人赶紧各收回手，徐妙锦轻轻活动着皓腕，王贤则把目光移开，借着打量室内的摆设，按下心猿意马。只见这房间比起隔壁，要狭小许多，安下一张大床后，便不剩多少地方，不过也不显得局促，因为房间里只有那一张床，除此之外，什么家具都没有。哦不，如果马桶也算家具，那还是有一件的……

‘这是什么情况？’王贤不禁暗暗嘀咕，韦无缺这个死变态，不知又要搞什么鬼。再看那唯一的一张床，倒是精美豪华得很，雕龙画凤挂着红罗帐，床上铺着粉红色的绸面，还有一对鸳鸯枕……分明就是一张夫妻合欢床嘛！

‘这不会是韦无缺那厮寻欢作乐的地方吧？’王贤不禁暗暗琢磨，一想到这里是韦无缺玩女人的地方，他就一阵阵的郁闷，心说这房间里肯定有韦无缺这个变态的百子千孙，真是恶心！

这样一想，心头那一丝绮念终于消失，他方抬头看向坐在床边的徐妙锦，见她已经停下活动手腕，正静静地看着自己。

见王贤和自己对视，徐妙锦落落大方地一笑道：“真是抱歉，竟害你也身陷险地了。”

“真人此言差矣。”王贤摇摇头道：“该说道歉的是我，要不是在下疏忽，真人也不会被歹人劫持。”

“是么？”徐妙锦眨眨长长的睫毛，开心笑道：“这样我们就扯平了，我也

不用那么愧疚了。”

“本来就不用。”王贤笑道：“其实我本打算把真人换回来的，可惜……”他自嘲一笑道：“在下远不如真人值钱，人家愣是不肯换。”

徐妙锦扑哧一笑，突然想起一事，正色道：“对了，现在清儿还有你父母岂不要担心死了？”

“那是自然……”王贤闻言神情一黯，他一直压着自己不去想爹娘和清儿的反应，实在是怕陷入悲伤不能自己。

“这样说来，还是我对不起你。”徐妙锦绝美的面庞上又浮现出愧疚之色道：“我是孤家寡人，出了事这世上没人会难过，你却有那么多人呢……”

“真人又说差了。”王贤强笑道：“你有那么多家人呢，比如太子妃，还有太孙他们……得到消息他们肯定会很难过的。”

“亲人么？”徐妙锦的双眸闪过一片茫然，旋即黯然道：“今年我三哥去世后，我便再没有家人了……那些晚辈，不过是亲人罢了，有些甚至连亲人都算不上，只能算是亲戚……”

徐妙锦是遗腹女，就没见过自己的父亲中山王徐达。母亲谢氏也在洪武末年去世，至于她两个姐姐四个哥哥，长姐徐皇后，永乐五年崩；二姐代王妃永乐八年去世；四个哥哥，长兄魏国公徐辉祖，是拥护建文帝的，靖难之变后，被朱棣遭削爵、禁锢家中，永乐五年卒；二哥徐添福，早夭。四哥徐增寿，靖难之变中是支持朱棣的，被建文杀掉……只剩下一个三哥徐膺绪，也在今年早些时候去世了……记忆中的家人一个个离她而去，她本身又是被半软禁的状态，心里自然会生出许多悲苦的情绪。若非天性乐观，她估计也早就随家人而去了……

那一刻，王贤突然明白了徐妙锦为何那么爱笑，因为那是她抵御悲苦的唯一武器，若是失去了这份笑容，她恐怕一天也活不下去……她话里的寂寞孤单令人心悸，让人有种将她单薄肩膀揽入怀中的冲动。

见王贤有些愕然，徐妙锦自嘲地笑笑道：“哎，没办法，这就是单身老女人的悲哀。也许我真该把头发剃了，彻底地遁入空门……”

“咳咳，真人可别再这么说，说您十八也有人信。”王贤这个汗啊：“再说，您已经是道姑啦……”

“咯咯，骗人。”徐妙锦一下就开心地笑起来，“不过明知道是骗人，还是很开心。”说着得意一笑道：“从道姑变成尼姑很难吗？跟僧录司打个招呼就是了。”徐妙锦一脸理所当然道：“我不当尼姑的原因，只是觉着没有头发光

秃的很难看。”说着比划一下满头乌黑的秀发道：“不过留着这些烦恼丝，似乎心里很难真的平静，看来回去后真有必要……”

“千万别！”王贤马上脱口而出道。

“为何？”徐妙锦眉目轻蹙，那双灵动的眸子分明在说，这跟你有什么关系？

“这个么……”王贤本想说，那是在扼杀美好。但又觉着有些孟浪，忙改口道：“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圣人之训也！”

“你也想装老夫子，太不像了。”徐妙锦说着，却有些自恋地捧着面颊，笑道：“你的真实想法不说我也知道。”

“真人……”王贤无语了，对徐妙锦的刁钻古怪他早有领教，有时候想要不受窘，只能保持沉默。

“怎么样被说着了吧？老身过的桥，比你走的路还多，吃的盐，比你吃的米还多。”徐妙锦老气横秋道：“算了算了，做长辈的要有个长辈的样子，不能欺负小孩子……”说着忍不住咯咯笑道：“来，叫声奶奶听听……”

王贤登时一头黑线，无奈道：“真人，你比我大不了几岁吧……”

“辈分在那里呢。”徐妙锦笑开花道：“朱瞻基可是管我叫姨奶奶的，让你叫奶奶还有错？”

“真人。”王贤无语道：“咱能不提这茬么？”

“不提就不提。”徐妙锦笑道：“不过这改变不了事实，所以我决定了，以后你说的‘真人’二字，我就当是‘奶奶’了……”

“当奶奶很好玩么？”王贤更无语道。

“当然了，可以随意欺负乖孙。”徐妙锦笑嘻嘻道：“来，乖孙，叫声好奶奶听听。”

“好……”王贤嘴唇翕动几下，想说‘你想让我叫你奶奶，不就是怕孤男寡女共处一室，我会忍不住乱来么？’以他的智慧，当然一眼就看穿了徐妙锦的心思，但他却不点破，因为他也确实需要有这么道枷锁，让自己不犯错误……

徐妙锦可是个绝对不能沾的女人！王贤暗暗加强了心中的警戒线，他担心要是这样在小屋里相处久了，自己会不会做出什么一时快、毁一生的事

儿来.....

‘这奶奶好年轻啊.....’王贤嘴唇又动了几下，实在叫不出口，只好无奈道：“我心里叫总行了吧？”

“凑合吧。”徐妙锦知道他明白自己的意思了，神情明显一松道：“对了，我们接下来会怎样？”

第六百八十六章热

徐妙锦性子开朗归开朗，但她其实是个内心很保守的女子，不然也不会断然拒绝皇帝姐夫的追求。所以和王贤虽然也算熟悉，但孤男寡女共处一室后，她最担心的还是这家伙会不会跟自己动手动脚……刚才王贤摸她小手那下，虽然不确定是有意还是无意，徐妙锦都要防患于未然。

直到感觉在王贤心中筑起一道防线，自己应该不会受到骚扰了，她的注意力才转到目前的处境上……不得不说，女人的关注点总是那么奇葩，让她们分清轻重缓急几乎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我们接下来会怎样？”徐妙锦问道。

“接下来么……”王贤沉吟一会儿，方低声道：“我也不知道。我们落在个变态手中，唯一能确定的，是他不会按照任何人的命令行事……谁知道他会怎么玩我们？”

王贤说完看向徐妙锦，他以为这个天之娇女闻言会害怕担忧，孰料徐妙锦只是优雅地一笑道：“那你打算如何应对呢？”

“我只能尽力和他周旋了。”王贤两手一摊道：“真人有所不知，那个变态名叫韦无缺，说起来，已经和我打了好几年交道，虽然之前一直没赢过我，我却也拿他没办法。此人之难缠难测、举世罕见，而且也不知经历过什么，让人愈发看不透他心里所想。”顿一下，他缓缓道：“所以我们要做好最坏的打算。”

“最坏的打算么……”徐妙锦想一想，轻声道：“莫过于一死了？”

“这世上，有许多比死还糟糕的事情。”王贤垂下眼睑道：“真人可能没经历过……”

“我经历过。”徐妙锦情绪波动一下，但说完这四个字后，却又缄口，转面道：“好像能够避免这些比死亡还不好的事情出现吧？”

“能也不能。”王贤道。

“怎么讲？”徐妙锦道。

“能是说，现在咱们就自杀，自然再发生什么都与我们无关了。”王贤道：“不能是说，就算咱们死了，他们一样有办法羞辱践踏我们……让生者陷入更深的痛苦中。”

“你会自杀么？”徐妙锦定定望着王贤，轻声问道。

“不会的。”王贤摇头道。“自杀是逃避而已，自己倒是解脱了，可对家人极端不负责任。我有爹妈妻儿兄弟，我必须为他们坚持着活下去。”说着他目光坚定道：“我不仅要活下去，我还要翻盘，为了他们，不管多艰难，我都不会放弃的！”

“你真不该上船……”徐妙锦闻言幽幽一叹道。

“我上船也是为了他们。”王贤洒然一笑道：“不过真人倒不必太过担忧，你毕竟身份尊贵，又跟他们无冤无仇，他们劫持你，还是为了奇货可居，应该不会太难为你的。”

“你不用安慰我。”徐妙锦白他一眼道：“刚说了那韦无缺是个什么都能做得出来的变态，又说他不会太难为我，你叫我到底信哪句。”

“这个……”王贤登时一脑门子汗，脱口道：“好热。”

“你别打岔，总之我拜托你一件事，要是他们要羞辱于我，你一定要杀了我，然后把我的脸毁得面目全非。”徐妙锦收敛笑容，正色道：“求你了。”

“我……”王贤看着她如新月清辉、如花树堆雪的一张脸，简直是造物最完美的杰作，感觉在上面划个小口子，都要心疼死个人，别说给她毁容了。“我怕下不去手。”

“我是中山王的后代，不能给父母丢脸。”徐妙锦轻声道：“我知道你不太在意什么朝廷颜面，但想来应该明白我对父母的感情。”

“嗯……”王贤点点头，叹气道：“我尽力而为吧。”

“谢谢。”得到王贤的承诺，徐妙锦也松了口气，她心中没有表面上那么洒脱。放松下来后，她才注意到舱里头好热，自己体质偏寒，夏天时从来感觉不到炎热的人，此刻手心和后背都有些出汗了。

再看王贤，额头早就布满一层细细的汗珠，解开了领口在那里煽风。见徐妙锦也注意到温度的变化，王贤苦笑道：“这船舱密不透风，又是顶层，根本挡不住太阳毒辣，直接成了蒸笼。”说着他重重地捶着舱门，大声道：“赶紧把窗户打开，不然就蒸熟了！”

王贤喊第一遍没人听见，但他誓不罢休，喊了又喊，一遍比一遍声音大：“开窗，开窗，热死人了！”

徐妙锦虽然闷热不堪，但见他这般惫懒模样，还是忍不住笑道：“堂堂北

镇抚司镇抚，在这里大呼小叫，成何体统？”

“现在哪还有什么镇抚使？只有个快热成狗的家伙。”王贤擦擦汗，撇嘴笑笑，继续朝外面大喊大叫。

徐妙锦不禁莞尔，从袖中掏出一柄精美的折扇来，给王贤扇起了风。

王贤登时受宠若惊，忙道：“使不得使不得……”

“现在没有什么太子的小姨。咱们不过是难姐难弟罢了。”徐妙锦说着笑道：“哦，不对，是难祖难孙。”

“你休想听我叫奶奶。”王贤断然道。

“那也不要叫我真人了。”徐妙锦皓腕轻摇，扇出的风八成都给了他：“你这么聪明的人，应该知道我不喜欢被人这样叫的。”

“那总得有个称呼吧？”王贤问道。

“何必呢？”徐妙锦却笑道：“屋里就咱们俩，你开口就是对我说话，我开口就是对你说话……”

“也可能会自言自语。”在美女面前口花花，是男人的通病。王贤道：“那好吧，我们便你我相称。”

“嗯。”徐妙锦微笑颌首，道：“你这么叫喊有用么？”

“有用。”王贤很笃定道。

“为什么？”

“因为我听到有人过来了。”王贤龇牙一笑，又把徐妙锦逗乐了。

那脚步声越来越近，两人便都住了口，徐妙锦也停下摇扇子，其实这舱室里的空气都热腾腾的，扇出的风最多是个心理作用。

有人从外面打开窗，那窗户只是个小小的方框而已，除非会缩骨功，否则谁也逃不出去。不过这窗一开，潮湿的江风便涌了进来，舱内的闷热顿时一弱。

可惜一张黑脸，转眼把窗框占得满满的，看守沉声道：“嚷嚷什么？”

“这位兄台讨个商量。”王贤挂上一副笑脸道：“这扇窗就这么开着吧？这

里头热得能孵小鸡了，把我热坏了倒无所谓，可徐真人乃万金之躯，有个好歹咱们都吃罪不起不是？”如果不是上船后便把他身上的东西搜光了，这时候王贤必然会两指夹出一张金叶子，肯定比空口白牙的效果会好很多。

看守想了想，闷声道：“等着，我去请示一下。”说完哐当一声，又把窗户关上，闷热的感觉重新袭来。

“用不着随手关窗吧？”王贤郁闷道：“我又钻不出去！”

“想不到威震京城，能止小儿夜啼的王仲德，竟能如此低声下气跟个看守讨商量。”看到王贤的表现，徐妙锦真是三观尽毁。

“大丈夫能屈能伸嘛。”王贤自嘲地笑笑，又郁闷地问道：“我什么时候跟马虎子一个功效了？”江浙一带常用‘马虎子’来恐吓小孩子止啼。所谓‘马虎子’，正确的读法其实是‘麻胡子’，那就是《开河记》上所载的，给隋炀帝开河，蒸死小儿的麻叔谋。只是年代一久，大家已经不记得本尊，还道那是个什么如狼似虎的怪物，读音也就嬗变了。

“扑哧……”徐妙锦被逗得有失淑女形象地笑了，忍不住白他一眼道：“你以为呢？原来你平时一本正经的样子都是装出来的。”

“是啊，都热成这样了，实在装不下去了。”王贤道：“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想把靴子脱了……你说我装什么装？大夏天的穿双靴子。”

“不介意，你脱吧。”徐妙锦见王贤脱下靴子和袜子，赤着脚站在地板上，不胜羡慕道：“还是男人好，光着膀子都没事儿？”

“你是说，我连上衣也可以脱掉么？”王贤大喜道。

“你敢！”徐妙锦合上扇面，敲他脑袋一下道：“不许得寸进尺！”

王贤被敲了一下，却感觉浑身舒坦，还有点心花怒放的意思，不禁暗暗腹诽自己有够贱格的……

这时候，窗户再次打开，扔进来个水袋，然后又要关上……

“喂，别关啊！”王贤忙伸手推住窗户。

外面的黑衣人一愣，旋即也加劲儿，两人便顶起牛来。

“赶紧松手！”

“你别关窗！”

“少主有令，不许开窗。”黑衣人怒道：“你要是再不松手，水也没得喝！”

“打个商量吧。”王贤道：“一扇窗而已，没必要那么认真吧？”

“就是那么认真。”黑衣人喝道：“我数三个数，再不松手，晚饭没得吃！——……”

还没数到二，王贤便一下松了手，那黑衣人猝不及防，险些一头撞到窗上，刚要发作，却看到韦无缺走过来，忙把窗从外面锁好，然后转身恭声行礼道：“少主。”

第六百八十七章静心咒

“韦无缺，你赶紧把窗户给我打开，要把我蒸熟了直接用蒸笼多好？”王贤一听这称呼，就知道韦无缺来了，马上高声叫唤道。

“仲德兄，你不要好心当成驴肝肺好么？”韦无缺打开窗户，一张俊脸上满是可恶的笑容：“能跟芳名满天下的徐仙子共处一室，这是大明朝男人都梦寐以求的啊！”

“我没你那么变态。”王贤大翻白眼道：“我要热死了，你就娶不成唐赛儿了，你自己看着办吧。”

“放心，热不死，多喝点水。”韦无缺看他上衣前襟已经敞开，暧昧一笑道：“实在不行，把衣服脱了嘛。”说着把声调略略提高，对徐妙锦道：“徐仙子也一样的，放心，没有人会偷窥，更不会有人外传的！”

“无耻！”徐妙锦气得直哆嗦，恨恨地啐道。

“你奶奶的！”王贤骂道：“你到底想干什么？”

“总之是为了仲德兄好。”韦无缺从外头看他，就像在看关在笼子里的老虎，心情不禁大好，哈哈大笑道：“仲德兄，好好享受吧，不用太感激，这是我应该做的！”

说完，哐当一声，把窗户关闭。舱内的两人只听他大笑声远去。

待那笑声消失，舱内重归安静，王贤和徐妙锦面面相觑。下一刻，王贤赶忙把解开的衣襟整好，又要去穿鞋，倒惹得徐妙锦一阵不爽道：“怎么，你还怕吃亏不成？”

王贤心说，女人果然不可理喻，我明明是照顾你的感受好吧？他苦笑说：“让那厮一番污言秽语，我也不好太随便了。”

“只要你心中无鬼，何必要理会他说什么？”徐妙锦装作若无其事道，但也不知是热的还是怎着，她变得玉面微红……

“也是，岂能被他牵着鼻子走。”王贤想想也是，便丢下靴子，拿起地上的水袋，拔掉塞子，闻了闻里头，眉头微皱。

“怎么？”徐妙锦有些紧张道：“这水有问题？”

“不好说……”王贤缓缓道：“试试就知道了。”说着从腰带上抽下一根丝

绵，浸入水囊中，见徐妙锦投来探寻的目光，他轻声道：“这是北镇抚司发明的一种试毒的法子，只要把这种特制的丝绵浸入水中，如果变色就说明有毒。”说着他提起丝绵来一看，道：“没有变色。”

“还挺神奇呢。”徐妙锦赞道：“水里没毒就好，咱们赶紧喝点，可把我渴死了。”

“还是我先尝试一下吧。”王贤却谨慎道：“这丝绵也不是什么毒都能试出来，万一要是走了眼，咱们也不用一起玩完。”

“他们要是真想下毒害我们。”徐妙锦叹气道：“咱们还能挡得住不成？”

“也对。”王贤点点头，却还是谨慎地举起水袋，小心将水倒入口中，因为待会儿徐妙锦还要喝，他的嘴唇并未贴在袋口上。

一口气喝了小半袋水，王贤舒服地叹口气，将水袋递给徐妙锦道：“应该没问题，是好水。”

“嗯。”徐妙锦接过水袋，稍一犹豫……她本想学王贤那样，嘴唇不沾水袋喝水，但一来那样不雅观，二来也有嫌弃王贤之嫌，所以想了想，她的嘴唇还是贴在袋口上，小口小口，优优雅雅地喝起水来。

喝过水，可还是热。看王贤满头汗水，徐妙锦把水袋递给他，想起自己刚才那样喝过，不禁隐隐后悔，却也不好再收回手。

好在王贤摇摇头道：“喝水没用，就是闷热。”

徐妙锦不禁对王贤放心不少，看他这两下的表现，应该是个守礼君子，便轻声道：“你把外衣脱掉吧。”

“还是不要了。”王贤摇头。

“里面不是还有中单么？”徐妙锦不禁莞尔道：“我都不在乎，你还担心什么？”

王贤有些意动，但还是摇头道：“还是算了吧，怕污了你的眼。”

“这会儿比方才还要热。”徐妙锦用袖子额头的擦擦汗道：“连我都受不了……”

王贤闻言向徐妙锦望去，不看不要紧，一看就拔不下眼了。他看到她粉脸酡红、几缕秀发被香汗贴在额上，平添了几分致命的吸引力。更要命的是，他鼻端闻到了淡淡的体香，那种如兰似麝的气味，胜过世上一切香粉，

让人神魂颠倒！

见他愣愣地看着自己，徐妙锦俏脸一红，但她也知道自己的魅力，所以也不好怪王贤。当然也不能让他这么看着，徐妙锦轻咳一声，把他的魂儿唤回来。

“不好意思。”王贤意识到自己失态，忙掩饰地挠头道：“我要热昏头了。”

“是啊，实在太热了。”徐妙锦也感觉再不想办法，自己也快要热晕了，想一想道：“事有从权，我们背对背，不看对方就是了。”

“好主意！”王贤汗水淋漓，正求之不得呢，当即面朝墙坐着，问道：“你转过去了么？”

“嗯。”只听徐妙锦尤不放心道：“你不许回头哦！”

“放心。”王贤说着，便飞快地脱掉上衣下裳，想了想，又连中单也脱掉，精赤着上身，只穿一条短裤。一边用脱掉的衣服擦汗，他一边听身后窸窣窣的声音，原来徐妙锦也热得实在受不了，在宽衣解带了。

王贤得强忍着，才能让自己不转过头去，心头实在是痒得很，真想看看仙子的身材如何……不过他终究还是忍住了，不是顾忌徐妙锦的身份，也不是因为什么狗屁保证，只是单纯地担心被她瞧不起而已……

其实他回头也看不出什么来，徐妙锦虽然脱掉道袍和鞋子，身上却依然被中单遮挡得严严实实，她盘膝坐在床上，其实并未回头……倒不是要偷窥他，她又不是变态。她其实是在监视他，怕他突然转过头来。好在王贤还算君子，说不转头就不转头，让徐妙锦松了口气，只是这厮没必要把自己扒得这么干净吧？直接光着上身，就穿一条裤衩！

不过他的身材还真棒啊！徐妙锦没想到王贤穿着衣服看着挺瘦，脱下衣服却是一身精悍的肌肉……活了二十多年，她还没看过这种半裸的男人呢！心里告诫自己，非礼勿视，非礼勿视，却忍不住看了又看……

这时候王贤突然转了下头，吓得徐妙锦赶忙收回视线，心里暗叫罪过。但王贤并未把头转过来，他其实只是擦了擦脖子上的汗而已……徐妙锦狠狠瞪这惊到自己的家伙一眼，小声道：“都怪你，身上这么好看！”

“什么？”王贤的听力向来不错，尽管热得迷迷糊糊，没听真切，却知道徐妙锦刚才说了句话。

“没，没什么……”徐妙锦忙掩饰道：“哦，我是说，我念个‘静心咒’降降

温吧？”

“静心咒？”王贤吃惊不小道：“你还会咒语？”

“当然，人家可是道士来着。”徐妙锦笑着开个玩笑，下一句方道：“其实就是帮人静下心来念的经文，没什么神奇的功效。”

“只要能降温，怎么都行。”王贤面壁道。

“你会打坐么？”徐妙锦收起杂念，盘膝坐在床上，面容如仙女一般圣洁。

“算是会吧。”王贤便把双腿一盘，双手合十。

看着他不伦不类的动作，徐妙锦一阵无语，刚想出言提醒，却想到这不是暴露自己压根没转头？心说‘好险好险’，便不在纠正他，索性闭上眼，静下心来，轻启朱唇，玉音便在闷热地舱内响起：“冰寒千古，万物尤静，心宜气静，望我独神，心神合一，气宜相随，相间若余，万变不惊，无痴无嗔，无欲无求，无舍无弃，无为无我……莫叹天之晴好，不畏日之灼滔。步轻轻欲何往，踏人间之正道。炎光无遮，片云飘飘。将休将休，前林茂茂。休矣休矣，阴阴翳道……”

王贤起先还没着，但徐妙锦的声音仿佛真有道法，让他很快就仿佛置身于她所描述的‘阴阴翳道’中，‘解衣而松怀，迎风之西东。’

“有清风以盈袖，落星花于怀中……”徐妙锦一身雪白的中单，盘膝坐在那里，就像一棵空谷幽兰，说不出的高雅优美，只听她缓缓接着道：“愿坐休于树下，瞰天鹤之飞冲。饮叶下之凝露，啖青果之甜津。心静心静，凉风轻轻……闭目以滋神，感万籁皆寂静。且忘人间之灼色，独窥心中之明清。拒万物于身外，揽天下于胸心。且罢且罢，汗息暑清。既怀心中之茂林，何惧炎之益精？”

虽然做不到‘既怀心中之茂林，何惧炎之益精？’但听徐妙锦念完了清心咒，他那颗烦躁的心也终于沉静下来，自然感觉暑热没那么难耐了……

两人便静静坐在那里闭目养神，整整一个时辰没有说话。一个时辰后，太阳西沉，最热的时候终于渐渐过去，舱室内的闷热之感也渐渐下降。王贤在地上坐得屁股生疼，刚想活动下身子，穿好中单提议回身，却见那小窗再次打开，有黑衣人从窗口递进来个托盘，对两人道：“吃晚饭了！”

第六百八十八章乱

两人这才同时睁开眼睛，王贤转头和徐妙锦情不自禁地相视一笑，却见徐妙锦俏面微红，转过头去……王贤先是一愣，旋即才意识到，原来自己还光着上身呢，不禁也是老脸通红，忙虾米似的蜷着身子转回去，赶紧把中单穿好。这才起身去把托盘接住。

外头的黑衣人吩咐几句，让他明早送早饭时，再把碗筷放在托盘上送回去，便也不关窗就走了。

“这会儿没太阳了，也不关窗了！”王贤不禁骂道：“真够变态的。”

“要平心静气，我可是刚给你念过静心咒哦。”徐妙锦转过头来，微笑道。

“也对。”王贤想想也是，接着微弱的天光，看到托盘上放着一对蜡烛样的东西，拿起一看，果然是蜡烛。王贤又找了找，又找到个火折子，不禁笑骂道：“还挺周到，怕咱们把筷子戳到鼻孔里。”

“你呀，真是没正经。”徐妙锦笑着用扇子拍他的脑袋一下，不知不觉，两人之间稔熟不少，可见在特定的环境下，能迅速拉近人与人之间的距离。

“咱们看看晚饭有什么？”王贤骨头又酥了一半，搓着手笑道。两人接着烛光，看到托盘上有一盘鱼、一盘鸡，一盘青菜两碗米饭，还有一壶酒……

“呵，还挺丰盛呢。”徐妙锦笑道，折腾到现在，她也真是饿了。

王贤看着这些酒菜，低声道：“我先看看有没有毒药。”

徐妙锦却不在意地笑道：“还是那句话，他们想整治咱们俩，用什么法子都行，何必遮遮掩掩地下毒？”

“也是，不过小心无大错。”王贤又从腰带中抽出丝绵，挨道菜试过，见都没有反应，又浸入酒中，见也没有反应，才放心笑道：“看来你说得对，他们没必要下毒。”

徐妙锦便将筷子递给他，笑道：“上来坐，咱们吃饭吧。”

王贤想想也是，两人一个坐在床上，一个坐在地上，确实没法吃饭，便接过筷子，大大方方在床边坐定。

两人便就着烛光共进晚餐，徐妙锦端着碗，吃得十分优雅，王贤一边吃

饭，一边不时看徐妙锦一眼，有道是灯下看美人，越看越迷人，何况是徐妙锦这样百年难得一见的大美人？

“你怎么不吃菜？”徐妙锦发现他一个劲儿地扒米饭，却不怎么动盘里的菜。

王贤心说，当然是秀色可餐了，光看你就够下饭了，可话到嘴边又虚伪地变成了“你先吃，吃完我再吃。”

徐妙锦不禁心中一阵暖流，这种被人呵护的感觉，实在是这些年少有的，她夹一根鸡腿送到王贤碗中，柔声道：“都已经落难至此了，何必还讲究那么多呢？”

“嗯。”王贤笑着点点头，两人便不再说话，静静吃着饭，红烛摇曳，斗室生辉，有一些东西在酝酿发酵。

吃过饭，王贤将那瓶酒留下，把碗筷收拾起来，徐妙锦突然红着脸问道：“那是什么酒？”

“应该是女儿红了。”王贤道。

“女儿红？”徐妙锦笑道：“真是好名字，我想喝一点。”王贤使用酒盅给她斟一杯酒。

“陪我一起喝一杯。”徐妙锦的声音甜糯糯，让人骨头都酥了。

王贤有些意外地看徐妙锦一眼，见她粉面桃花、美目流眄，让人根本无法拒绝，便点点头，也倒了一杯酒，和她轻轻一捧杯，便见徐妙锦纤纤玉指轻捻着酒盅，送到朱唇边缓缓饮下。

徐妙锦连着饮下三盅酒，玉面如粉蒸一般，双眸仿佛要滴下水来，她轻托粉腮，幽幽道：“酒真是个好东西，能让人说不出的放松……”

“一醉解千愁嘛。”王贤笑道，他有些不敢看徐妙锦了，因为他怕自己把持不住。黑夜会让人的自控力降低，酒也能乱性，但这都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徐妙锦现在浑身散发的媚态，是越来越强烈……

“说起来不怕你笑，我好些年没有像现在这样放松了。”徐妙锦的身子向他微微倾斜，声音柔腻道：“虽然被关在这小黑屋中，没有了自由，我却感觉身上的枷锁没有了，真是好开心好开心啊……”

这时候，船可能遇到了激流，船身突然一晃荡，徐妙锦猝不及防，就歪倒在王贤怀中。王贤赶紧拦腰抱住她，隔着一层丝绸中衣，依然能感受到徐

妙锦肌肤那销魂蚀骨的触感。

低头看时，只见怀中的佳人娇躯滚烫，娇喘细细，秀目微闭，螭首微微扬起，红唇翕动着，一副情欲涌动，任君采撷的模样。

王贤哪还受得了这个？登时丹田一股热气急速上升，身体立时有了反应，一下子情欲如潮，不可遏制，脑中一片空白，不由自主便往她唇上吻去。

这一吻之下，徐妙锦猛然睁开美目，旋即便淹没在如潮的情欲中，笨拙地回吻起来，这显然是她的初吻，仙子姐姐只知道用蛮力，一下咬到了王贤的嘴唇。

王贤吃痛，猛然睁开眼，才意识到自己身在何方，正在做什么？他脑子轰地一声，一片空白，忙强忍着无边的情欲，用出全身力气，把怀里激吻的佳人推开，使劲拧了自己一把，低吼道：“真是该死！”

徐妙锦正沉浸在情欲之中，却被他猝然推开，满腔的欲火无法宣泄，茫然地看着王贤，少顷，又揉身扑了上来，带着鼻音地央求道：“吻我！”

王贤忙双手挡住，却不慎按在她一双弹性惊人的小白兔上，又是一阵快感从尾椎骨传到头皮，他用尽残存的理智，从床上滚下，重重摔在地板上，大脑才又清醒起来，喘着粗气道：“你是怎么了？”

“我很好，好热……”徐妙锦娇喘兮兮，伸手去扯自己的领口，露出已经成了红色的肌肤，竟要把自己脱光！

王贤就是白痴，也意识到情况不对了，他回头一看，见窗外黑暗中，果然看到一双闪着邪芒的眼睛！

“该死，果然是这家伙捣鬼！”王贤来不及细想，一个鲤鱼打挺起身，猛地一下把窗户关上，转身再看徐妙锦，已经把上身的中衣脱掉，露出鹅黄色的肚兜。她还不肯罢休，又去扯肚兜的带子，想要解放那对被束缚的玉兔。只是因为带子系在颈后，她又丧失了大部分意识，一时竟没扯开。

看到这一幕，王贤感觉鼻子一热，来不及细想，便扯过床上的锦被，盖在徐妙锦的身上，挡住那要人老命的春光，才擦了一把鼻子……发现自己竟被刺激得流鼻血了，不禁破口大骂：“我操你姥姥韦无缺，你他妈搞什么鬼呢！”

“仲德兄，你怎么老是好心当成驴肝肺？兄弟见你迟迟不见动静，特地出手相助！”外头果然响起韦无缺的声音，只听他怪笑起来道：“怎么样，我够意思吧？”说着又奇怪地咦一声道：“不对啊，你怎么没事儿？莫非你没吃

饭？”

“我吃了。”王贤怒道：“难道菜里有毒？”

“不是毒，是男人都喜欢的春药。”韦无缺忍不住得意道：“我这药可是万金难买的，不仅可以让贞洁烈女变成荡妇，还能让不举的男人雄风再起。为了能让你们鱼水之欢尽兴，我可是煞费苦心的，这房间里所有东西都用春风酥熏过，是不是一进来就感到情欲涌动啊？”

王贤这才恍然，为何自己进来这舱室，就有些把持不住的感觉。

“早先你们喝的水袋口，便抹了药引子，我又在那盘鱼里头，下了好大分量的七日合散！想不到，你竟然没有沾那水袋口，反倒是徐仙子沾了，看来她还真是对你有意思呢。”说着哈哈大笑起来道：“既然仙子有情，你就别假正经了，快快享受春宵一刻吧！”

“我干你老母！”王贤听着身后徐妙锦越来越急促的呻吟声，且挣扎得也越来越厉害。他忙死死按住被窝，破口大骂道：“我是你爹啊？还用得着你帮我搞女人！”

“那可是朱棣求之而不得的徐仙子啊，你把她上了，那是多有面子的事儿啊！”韦无缺对他的辱骂毫不在意，病态地大笑道：“给皇帝戴绿帽子，哈哈！这是多少男人求之不得的啊！”

王贤真想问问这个变态，这么想给皇帝戴绿帽子，干嘛不自己来？还得让他来代劳。妈的，八成这个变态不是兔爷就是死太监，对女人无能为力！

不过他却不敢乱说，唯恐刺激到韦无缺，让事态愈发难以控制。

“王贤，你可别光顾着怜香惜玉。”外头的韦无缺继续阴恻恻道：“我告诉你，这七日销魂散乃我明教无上秘药，传自波斯，神奇无比。唯一的解药，便是男女做那夫妻之事、阴阳调和才可。否则徐仙子就要受那欲火焚身之苦，到第七天，全身流血而亡！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王仲德，你不会眼看着佳人香消玉殒吧？”

“你个王八蛋！”王贤双目喷火地低吼起来。

“哦，我知道了，你不习惯有人旁观是吧？好，我走我走。春宵一刻值千金，好好享受吧两位！”韦无缺说完，大笑着离去了。

第六百八十九章七日销魂散

其实韦无缺的计划，本是想看着王贤吃了春药，像发情的公狗一样强暴徐妙锦，但他没想到，王贤居然没中招，中招的反而是徐妙锦。这下区别就大了，因为徐妙锦是个弱女子，只要王贤能顶得住，她就强暴不了他。

不过其实区别也不大，因为世上没有男人，能顶得住一个绝世仙子如此热情的求欢。看着王贤在理智和欲望的边缘苦苦挣扎，也是个很有意思的事儿。韦无缺现在就想看看，他能撑到什么时候？

听着韦无缺走远，王贤的注意力便全回到徐妙锦身上，只见她的娇躯在锦被中如水蛇般扭动，香肩半露，在烛光下熠熠生辉，那双如水的眸子，已经完全被情欲占据，口中发出渴望的呢喃，从他的耳中直透他的心底。

深深吸一口气，王贤翻身坐在锦被上，用双腿把徐妙锦夹紧，腾出的双手固定住她的螓首，手指使劲按压她的人中，让她稍稍恢复下神智……徐妙锦吃痛地叫一声，不过眼神中终于有了些神采，她吃惊地看着自己和王贤，以如此暧昧的姿势纠缠在一起。但脑海瞬间又被潮水般的情欲占据，她竟伸出丁香小舌，舔了王贤的小指一下，然后便贪婪地吮吸起来……

登时一阵销魂的感触，从王贤的小指传遍他的全身，快感一波波传来，让他忍不住轻哼了几声，刚止住的鼻血又有流出来的趋势……他赶忙抽出手指，对怅然若失的徐妙锦道：“徐真人，你是中山王的女儿啊！”

此言便如晨钟暮鼓，让徐妙锦娇躯一震，欲火消退了大半，眸子里蓄满了泪水，颤声道：“我怎生性如此淫荡？”

“不是不是，你着了韦无缺的道，身中烈性春药！”王贤忙安慰道：“据说这春药能让贞洁烈女都变成那个……所以你千万不可自责！”

“原来如此……”徐妙锦心下稍松，暗道，原来是中了春药，不是我生性淫荡。她忙急切问道：“我现在好了么？”

王贤定睛一看，只见徐妙锦双颊如火，一双眼水汪汪的桃花泛滥，分明是情欲未消的样子，不禁叹气摇头。

其实不用他说，徐妙锦也感觉全身如火烧一般，那刚压下去的情欲，又再次涌上心头，让她只想往王贤怀里钻。她忙一咬舌尖，让自己清醒一下，低声道：“你杀了我。我不能给父母丢脸。”

“我下不去手。”王贤苦笑着摇头，开什么玩笑，这样的绝世仙子，纵使有深仇大恨，怕也没有男人下得去手。

“那我就咬舌自尽。”徐妙锦把心一横道。

“实验证明，咬舌无法自尽。”王贤打消她这个念头。

“那我该怎么办？”徐妙锦声音发颤，又有无法克制的感觉。

“我有个办法。”王贤迟疑一下道：“只是你千万别见怪。”

“你要和我.....做那种事么？”徐妙锦的声音，再次变得娇媚不堪。她现在已经毫无自制力可言.....

“不是，你自己来。”王贤有些艰难道。

“我.....”徐妙锦一愣道：“自己来？”

“你不会从没自己来过吧？”王贤瞪大眼睛。

徐妙锦本来就嫣红的脸色，登时红得要滴血了，但情欲如火，让她根本没法多想，只好红着脸道：“你转过身去！”

“好。”王贤恋恋不舍地起身，看一下自己的身体变化，苦笑着弯腰走到墙角，用灵霄教自己的武当心法盘腿吐纳平复情欲.....就算那床上的铺盖没有催情效果，他也被徐妙锦弄得欲火焚身，只是心头有一点灵识不灭，总觉得自己不能让韦无缺得逞，这才咬牙坚持没放纵自己！

好半天，他才进入灵台空明的境地，却听到身后传来一阵阵压抑的呻吟声.....我的天，真要人老命了！王贤登时心境失守，若非他修为肤浅，非得走火入魔不可。

王贤从没想到，有时候香艳也是一种煎熬，最销魂的香艳也是最大的煎熬.....他就这么痛苦地煎熬啊，终于听到一声压抑不住的长长娇吟，折磨才算告一段落。

王贤也仰面躺倒在地，就像刚打过仗一样。

安静了好一会儿，他听到低低的哭声，知道这是恢复理智的徐妙锦在哭泣。想一想，他低声安慰道：“你放心，这件事你知我知，绝不会有人知道的。”

他不说不要紧，一说徐妙锦就像受惊小兔一样，把全身钻进被子里。

“别，那被子上也有催情药。”王贤不得不提醒一句。

徐妙锦赶紧探出头来，只见她长发散乱，双目紧闭，眼泪却流到紧咬的下唇上。

“想开点吧。”王贤轻声道：“落到那个变态手里，被怎么折磨都是正常。”

良久，徐妙锦点点头，睁开眼盯着王贤，目光十分复杂，半晌才幽幽道：“也对，我在你面前，还有什么好害羞的？”

“刚才发生了什么，我全都忘了。”王贤哈哈一笑道：“快睡吧，睡一觉起来，又是全新的开始。”说着他躺倒在地，闭目假寐。

“嗯。”徐妙锦感激地看看王贤，在被中窸窸窣窣穿好衣裙，扶着床沿下到地上。

“有什么事？”王贤忙睁开眼问道。

“我，我要……”徐妙锦低着头，红着脸道：“小解……”这话她之前是万万说不出口的，但连自渎那种羞人的事都被他听到了，她觉着自己已经没法更丢人了。

“哦哦哦哦。”王贤赶忙坐起来，再次面壁。

过一会儿，就听到一阵淅淅沥沥的声音，不过对经过强刺激的王贤来说，倒也没什么。再过了好一会儿，还是听不到徐妙锦的动静，他只好悄悄回头，只见她抱膝坐在另一侧墙角，正在埋头饮泣。

王贤忍不住叹息一声，这种连皇帝面子都不给的天之娇女，肯定从来都没想象到，自己竟有一天会遭到这般羞辱，心里肯定要难过死了。

不过这种事情，肯定是没法安慰的，王贤便闭上眼睛，打算睡一觉。但今夜注定难眠，只要闭上眼睛，他脑子里就乱糟糟地闪现各种画面……上一刻是林清儿抱着狗蛋，在到处寻找自己，下一刻就变成了徐妙锦春光乍泄、情欲涌动的媚态，再一变，又成了韦无缺那个死变态，在得意猖狂地笑……种种情绪让他久久难以入睡，不知辗转反侧了多久，才迷糊过去。

迷迷糊糊中，他突然听到一阵细若箫管的呻吟声，起先以为是自己在做梦，但那声音越来越真切，他悄悄循声一看，只见徐妙锦面朝墙角蜷着，声音便是从她的口中发出的……

王贤不由心中一紧，看来最坏的情况发生了，那韦无缺所谓的七日销魂散，不是那么简单就能化解掉的……但他已经告诉徐妙锦该怎么做了，这时

候再开口，只能给她徒增尴尬。王贤便充耳不闻，默念起徐妙锦教他的清心咒：‘冰寒千古，万物尤静，心宜气静……’

就这么挨啊挨，终于挨到徐妙锦再次安静，王贤暗叹一声，再次睡去。

也不知睡了多久，他听到窗户被打开的声音，以为是韦无缺又来了，一下子坐起来。但来的是给他俩送早饭的黑衣人……

那黑衣人送完早饭，就把窗户再次关上，王贤端着托盘看向徐妙锦，见她抱着双膝坐在墙角，一张脸深埋在臂弯中，略显散乱的长发披散而下，是那样的楚楚可怜。

“吃饭吧。”王贤道：“就算别的不敢吃，鸡蛋是不会有问题的……”

徐妙锦摇摇头，缓缓抬起脸来，那张海棠般的娇艳上满是泪痕，哽咽道：“我真是不想活了……”说着又梨花带雨地哭起来，哭得是那样伤心。

“哎……”王贤心中一痛，把托盘搁在地上，走到徐妙锦身边坐下，伸手想拍拍她的背，但手悬在半空片刻，终究没有落下。他轻声安慰徐妙锦道：“我们来世上走一早不容易，要是就这么走了，你不觉着遗憾么？”

“当然遗憾了。”徐妙锦被勾起心事，这种时候，对着王贤，她也没有丝毫隐瞒道：“我从小就有很多愿望。我想要去看看五岳，想要去看看大海，想要去草原驰骋，想去北方滑冰，想要找个如意郎君，想和他一起白头到老……可惜一样都没来得及实现，我就被皇上……关进天香庵里，成了个足不出户的活死人。”

王贤点点头，他能看出徐妙锦是个极度热爱生活，喜欢自由的人，本来作为天之娇女，她还是很有希望实现自己的愿望的。可惜造化弄人，让她摊上个喜欢小姨子的霸道姐夫，一下便成了世上最尊贵的囚徒，那一切的愿望，自然也都成了泡影。

“从那往后，我就一个愿望。”徐妙锦抬起头来，目光坚定地望着王贤道：“走出天香庵，重获自由！”

“是啊。”王贤点点头道：“自由，是多么可贵啊，有了自由，你才能去实现自己的理想。我们现在要争取的，不也正是自由么！”

“可我们身陷囹圄。”徐妙锦沮丧道：“如何重获自由。”

“呵呵……”王贤淡淡一笑，有些事他本来不打算说的，但为了让徐妙锦坚定信心坚持下去，他只好附在她耳边，轻声说了些什么。

第六百九十章助人乃快乐之本

听了王贤的话，徐妙锦眉目中终于有了神采，她忍不住小声问道：“他们真会来救……”话没说完，便被王贤一把捂住嘴，徐妙锦瞪大双眸，不知他怎么突然孟浪起来？

只见他做了个噤声的动作。

一不说话，徐妙锦也听到有人走近了。

窗户再次打开，韦无缺那让人恨得牙痒痒的声音又一次响起：“二位昨晚睡得可好？哈哈，八成是折腾得一宿没睡吧？”

“不劳韦公子挂心，睡得好极了！”王贤恨声道。

韦无缺往里一看，见王贤搂着徐妙锦，把她护在身后，只道两人已经成其好事。顿时露出鄙夷的目光，哈哈大笑道：“我就说么，只要是男人，怎么可能抵御住徐仙子的魅力？昨晚仲德兄一定很销魂吧？”

“这就不足道哉了。”王贤的语调变得平静起来。

“现在知道感激我了吧？”韦无缺怪笑道。

“呵呵，至少没那么恨你了。”王贤的语气中，透着相当的满足与懒散道。

“那就不打扰了，仲德兄继续享受吧。”韦无缺笑道：“对了，有件事还得提醒仲德兄，这个七日销魂散顾名思义，需要连续七日不断的鱼水之欢，方能彻底调和阴阳，让徐仙子恢复正常。如今才过去第一天，还有足足六天，兄长仍需努力哦。”

“我……”王贤刚要破口大骂，话到嘴边却又改成了：“我还嫌六天太短了呢。”

“哈哈，仲德兄放心，时间我们有的是。”韦无缺大笑道：“你慢慢享用，若是吃不消了，我这里还有壮阳药，保准你金枪不倒，让仙子欲仙欲死，哈哈哈哈！”

“老子身强力壮，用不着那玩意儿！”王贤仿佛受到侮辱一般，大声强调道。

“希望过两天，你也还能坚持这么说。”韦无缺说完，再次大笑着离去

了。

韦无缺一走，王贤便感觉腰间一痛，低头一看，只见徐妙锦正一脸嗔意地瞪着自己，那痛感是她在拧自己腰间的软肉。才发现自己正以极其暧昧的姿势，将她搂在怀中。当然，更过分的是刚才的那番话，那简直是信口雌黄，让徐仙子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

“听我解释……”王贤忙小声道。

“先放开我……”徐妙锦红着脸道：“你腰里的刀把顶着我了。”

“我哪有什么得奥……哦……”王贤刚要叫冤枉，声音突然变了调，原来徐妙锦伸出小手，握在他的‘刀把’上，想要把硌人的东西移开。徐妙锦也发现自己握的不是刀把，又看到王贤那一脸既销魂又痛苦的表情，她一张脸登时成了红布，赶忙触电似的松开手，娇躯也从王贤身上弹开。

饶是此刻尴尬万分，王贤仍难免生出些空虚之感，小声解释道：“你别误会，这是每天早晨的正常生理反应……”

“还说！”徐妙锦羞得无法，拿起个鸡蛋就丢他。

“那好，不说不说。”王贤抄手接住鸡蛋，一边剥着蛋壳，一边轻声道：“刚才我也不是有意损你名声的，你千万别误会。”

听到‘名声’二字，徐妙锦惨然一笑，张张檀口，想说‘现在说名声还有意思么？’却又不想瞎了王贤的一片心意，话到嘴边又改口道：“我知道，你这样说，是为了麻痹对方的。”

“对头！”王贤大赞一声，把蛋壳剥干净，递给徐妙锦道：“眼下情况虽糟，但事态总在咱们的控制之下。那韦无缺是何等变态，你也知道了，如果我们让他一计不成，他指不定又要使出什么变态法子来……所以还是让他以为得计的好。”

“嗯。”徐妙锦点点头，很自然地接过那鸡蛋，捻在手中小口小口地吃着。突然想起来这是对面男子亲手所剥，自己竟心安理得地吃起来，毫无男女之防，登时脸红似火烧。昨日之前，她是何等贞洁的女子，哪成想一夜之间，竟变得如此随便……可奇怪的是，她心中并没有多少难过苦痛，反而隐隐有些兴奋……真不知自己是不是生性放荡还是怎着。

草草地用过早饭，两人随便聊了几句，但经过昨晚今晨的事情，舱室内的气氛实在是旖旎不堪，徐妙锦有些难以面对王贤，王贤同样不知从何说起。两人索性都闭嘴，默默地想着心事。

过了好一阵子，舱室内的温度渐渐升高，王贤热得直擦汗，却不知为何，不敢像昨天那样随便。徐妙锦更是把自己裹得严严实实的，两人虽然没说话，心里却都担心着同一件事情——那春药会不会发作——那几乎是一定的——那到底什么时候会发作？

就像有把刀悬在头上一样，让人压抑得要死。徐妙锦终于忍不住，小声问道：“他们什么时候能来救我们？”王贤为了让她坚持下去，已经告诉她，他手下的能人异士正紧跟着这艘船，随时都可能展开营救。

“这个谁也说不准。”王贤摇摇头道：“对方的警惕性很高，他们为了保证我们的安全，不可能草率行动，只能见机行事。”说着鼓励她道：“我们要做的，就是撑下去，一定会等到逃脱的一刻的！”

“那我们可要坚持下去呢……”徐妙锦语调渐渐慵懒道：“其实我想问问你，我对你就那么没有吸引力么？宁肯让人家……自己来，也不肯帮帮我……”

‘你以为我不想啊，可我哪有那个胆啊！’王贤心里狂叫，刚要出言安慰她几句，才猛然觉察到徐妙锦言语里的涩滞娇媚，不禁叹口气道：“药性又发作了……”

“你……你来我身边，帮帮人家么。”徐妙锦轻咬着下唇，媚眼流波地望着王贤。

王贤使劲咽口唾沫道：“还是你自己来吧。”

见他不敢上前，徐妙锦啐一口：“胆小鬼……”便竟像小猫一样匍匐着朝他爬去，她的衣衫散乱，王贤一眼望去，就能看到徐妙锦胸前的大片春光，那惊心动魄的弧线让他险些又淌下鼻血。

王贤刚要躲开，余光却瞥见窗户上不知何时开了个小洞，一只贼眼正满是兴奋地望进来。心中不禁大骂，这变态竟有偷窥的嗜好，真是有够变态！心里头却又有些窃喜……看，不是我想乘人之危，实在是我要麻痹敌人啊！

他这一停顿，徐妙锦那滚烫的娇躯便贴上来，八爪鱼般死死缠上王贤的身体。王贤正是血气方刚的年纪，从昨晚就一直被香艳无边的折磨着，全是因为出于对永乐皇帝的恐惧，这才勉力克制。

但他再坚固的防线，也敌不住徐仙子这样反复摧残啊！眼看理智就要一触即溃，化身为禽兽，他忙闷哼一声反手把她抱住，就势滚到外面无法偷窥的角落。徐妙锦此时全身都敏感至极，被王贤抱着滚在坚硬的地板上，非但不觉痛楚，反而发出愉悦的娇吟：“哦……”

王贤还是第一次和徐妙锦如此亲密接触，只觉温香软玉满怀，体香蒸熏鼻中，更增几分诱惑之意。怎一个销魂蚀骨了得？更叫他崩溃的是，徐妙锦两条修长富有弹性的玉腿，死死盘在他的腰上，一只手扯自己的衣襟，一只手去扯他的衣襟……王贤看到她左边玉峰上那嫣红的蓓蕾，已经在空气中骄傲地挺立起来了……他登时全身滚烫似火烧一样，手脚完全不听从大脑的指挥……

王贤心中明明狂喊着，不要动她，会招来灭顶之灾的！两手却不听使唤地环住了她天鹅般修长的脖子……然后下滑到她美丽的锁骨，再攀上那一双高耸的圣女峰，那触感如丝绸般滑腻柔软，却又弹性惊人，让王贤满足地低哼起来，反应无比强烈……

徐妙锦的脑海已经被情欲完全占据，她感受到小腹处传来的火热坚挺，本能的一把握住……可惜她虽然二十多岁，却从未经过男女之事，哪里知道应该如何摆弄，竟毛手毛脚地一拧，痛得王贤大叫一声，登时满脑子情欲潮水般退去，手忙脚乱地从徐妙锦手下救下了自家小兄弟。

徐妙锦好像被夺去心爱玩具的小孩，反应无比激烈，竟把自己的肚兜一把扯掉，将那对雪白柔腻的玉女峰，紧紧贴在王贤赤裸的胸膛上，这下虽然销魂无比，无奈王贤下身疼得要命，却也不至于不可自拔。他忙伸出手臂，紧紧把徐妙锦箍在怀里，双腿紧紧压在她两腿之上，不让她胡乱动弹！

徐妙锦手脚动弹不得，头却是自由的，她一边疯狂地吻着他的唇、他的鼻、他的眼，让王贤躲都躲不开。好在王贤这会儿没法用下半身思考，大脑恢复了转动，他知道徐妙锦已经被春药弄得失去理智了，根本不知道如何去自我安慰了。外面又有人在偷听，没法用原先的法子帮她恢复理智，似乎只有……但那实在是乘人之危了！可拖得越久，对徐妙锦的损害就越大……看着她把自己的脸都亲遍了，王贤暗道，咱们九十九拜都拜了，也不差这一哆嗦了！

他把心一横，伸手按在她神秘的幽谷深处……徐妙锦仿佛沙漠中干渴的旅人，终于找到清泉一样，发出喜悦的呻吟声，手脚也不再胡乱挣扎了……良久，那呻吟声越来越急促，她的娇躯变得火一样滚烫，甚至无意识地颤抖起来，最后在一声高亢的叫声之后，一切归于了平静……

第六百九十一章女人心

船舱外，韦无缺虽然看不到里头的情形，但听着那一阵阵销魂的娇吟，还是让他满脸通红，眼里兴奋得像要喷火，也不知这家伙是怎么搞的，听床都能听出这么大快感……

舱室内，王贤和徐妙锦两个已是全身衣衫尽湿，就像刚从水中爬出来一般，徐妙锦更是衣衫不整，春光大泄……那白嫩优美的长腿，那衣衫遮掩下若隐若现的玉兔，却有一点嫣红傲立！

空气中熏蒸着的淫靡的气息，让两人的魂魄久久不能归位……虽未曾真个销魂，此中销魂却有过之而无不及……

良久良久，直到韦无缺离开，王贤才回过神来，心头便涌起一阵阵的愧疚……自己虽然没跟徐妙锦来真的，但好像比来真的还过分。他估计徐妙锦此刻，肯定难过尴尬胜于早先十倍百倍……如是想来，他决定先不吭声，静下心来理一理思路先。

王贤虽然聪明绝顶，但对世上最复杂的女人心思，还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徐妙锦已经暂时摆脱了春药的控制，却依然依偎在他怀里，一动不动。这有三层原因，一是那春药实在太邪门，让她到达巅峰之后，全身一点力气没有，连手指都动弹不得；二是王贤所想，她实在太丢脸尴尬，恨不得立时就死去，哪还有脸见人？

三者，就是王贤想不到，甚至徐妙锦也不敢承认的了，就是她潜意识里，竟有些迷恋他充满男性气息的怀抱。这其实也不难理解，一来，男子会迷恋女子，女子同样会被男子吸引，徐妙锦是个正常的成熟女子，平生却从未与男子有过亲密接触。所谓物极必反，她对还算熟悉，年轻俊朗、又还算君子的王贤，此刻竟真的是有些迷恋……

二来，她十六岁正憧憬着美好未来时，却被朱棣意欲立为皇后，虽然她奋力抗争，最后免于入宫，但皇帝中意过的女人谁敢打主意？何况朱棣对她还没死心……到现在整整十年了，她最梦幻、最美好的韶华，就这样虚掷了。她的命运还是被无情地强暴了，以十六岁为界，从多姿多彩，变成了黑白两色。

所以徐妙锦此刻，竟有种报复的快感，就像狠狠踢了命运的屁股一脚！

不过这种情绪，徐妙锦是万万不会表露出来的，她是个成熟的女子，且兰心惠质、洞晓世事，自然知道自己不能跟王贤产生任何纠葛，那样会把他和他的全家都害死的……

这样想来，那种挣脱枷锁的快感便消失得无影无踪，徐妙锦不禁黯然，原来我根本挣脱不掉。不过想想也是，在这大明朝，永乐皇帝设下的枷锁，又怎么可能解得开呢？

如是想着，徐妙锦不禁流下泪来……

王贤心里也是乱七八糟的，正在胡思乱想，突然感觉右肩凉洼洼的，知道这是徐妙锦哭了，却不知她为什么哭了。只能自己猜测，她应该是觉着太丢人了。

王贤骨子里毕竟还是怜香惜玉的，他这时候没法再沉默了，有些艰难地开口道：“那个，刚才……我……对不起你。”

“……”徐妙锦没作声。

“那个刚才，是因为有人在外头偷窥，我怕穿帮，才把你抱着滚过来的。”王贤解释道：“后来，你又神志不清，我不得不……帮你那个……不过你放心，我没……”

“别说了……”徐妙锦声如蚊鸣，脸红成了炭，心中郁闷道，人都说你聪明过人，我看也是个糊涂蛋。

“好，我不说了。”王贤抬起头，看见徐妙锦近乎半裸的娇躯，赶忙闭上眼道：“你先把衣服穿上吧！”

“我……”徐妙锦小声道：“我没力气了。”

“哎。”王贤赶忙坐起身，将上衣脱了，盖住她的身子。然后盘膝坐起来，使劲挠着头，差不多把头挠成鸡窝，他才下定决心，转过脸来，朝着徐妙锦道：“徐……妙锦，你放心，我会对你负责的！”

王贤没说我爱你，却说会对你负责的。这答案对十几岁的少女并不完美，但对徐妙锦来说，却像是听到仙音一样。眼泪一下就控制不住，奔涌而下。

“别哭，别哭啊……”王贤想给她擦泪，但又感觉乘人之危后，再那么随便，真有点无耻的意思了，手只好悬在半空。“我知道这很难，但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不管将来多困难，我都会想办法克服的……”

听他这样说着，徐妙锦的眼泪更汹涌了，情绪完全崩溃。她用王贤的衣服盖着头，失声痛哭起来……她明白王贤作为皇帝身边的近臣，不可能不知道朱棣的可怕，更不可能不知道，就算熬死了朱棣，将来太子太孙一样容不下，一个给皇帝戴绿帽的男人——在这个皇权世界里，女人就是这样可怜，

尽管她用出家抗拒了皇帝的求婚，但天下人依然都会把她视为皇帝的女人。

哪怕只是皇帝看中的女人，那也是任何人不能动的。哪怕是皇帝死了，她非但不会解脱，反而会戴上更重的枷锁，因为她成了先帝看重的女人……徐妙锦向来以为，全天下除了疯子和傻子，不会有人敢说出这样的话来。

哪个女子在落难时，不渴望有一位大英雄来拯救自己？徐妙锦却连幻想都没有，因为她知道这太不切实际——可王贤却说要对她负责……哪怕只是应景的虚言，她也十分高兴。因为这世上，越是接近皇权的人，就越明白皇权的恐怖。王贤能克服恐惧，说出这种话来，就足以证明他是个真正的男人，不是被抽掉脊梁的奴才了……

那一刻，用袍子捂着脸的徐妙锦，虽然泪水奔涌，却不是难过而是宣泄，她哭得有多伤心，心里就有多高兴。她太知足了，此生能有人对她说这样一句话，足矣了……她愿意用自己的一切换这一句话，可正是因为此，她更不能害了他……

徐妙锦使劲咬着下唇，让情绪平复下来，然后便将王贤的衣服放下，露出那张梨花带雨的面庞，红肿着眼问他：“你刚才说什么？”

“我说，”王贤已经坦然了，沉声道：“我会为你负责的。”

“现在有人在偷听么？”徐妙锦却问。

王贤摇摇头。

“你要负什么责？”徐妙锦便问道。

“这……”王贤有些错愕道：“我不是……摸了你那了么……”其实何止是摸了，他到现在还手指发白呢……

“还说！”徐妙锦再硬下心肠，听到这话还是羞得想找个地缝钻进去，好一会儿，她才平复心情道：“你都说了，那是在做戏。”

“其实也不能全算做戏……”按说王贤巴不得和她撇清关系，但他心里已经把徐妙锦当成自己的女人了，自然不能逃避。便实话实说道：“是你太美了，我之前一直忍着，后来实在忍不住了……”

徐妙锦听了这话，心里就像吃了蜜一样，但越是这样，她越不能害了王贤，便板着脸道：“你想什么呢？我是谁？你是谁？”

“这……”王贤一下语塞，两人之间确实有不可逾越的鸿沟。

“所以，你说的那些话，殊为可笑。”这话徐妙锦是流着泪说的，只是她本来就泪眼婆娑，王贤也看不出来听不出来。“我和你一点可能都没有，我对你.....也没有.....一点感觉。”徐妙锦顿一下，吃力道：“所以你别自作多情了.....”

“我没有自作多情。”王贤感觉心里堵得厉害，闷声道：“我只是觉着对你做出那种事，就不能对你坐视不理了.....”

“收起你的不自量力吧。那样会毁了你，毁了清儿，毁了狗蛋，毁了你爹娘，还有银铃的.....”徐妙锦能感受到，王贤心中刚刚燃起的火焰，这下冷却了不少。她心如刀割在滴血，却又不能前功尽弃。

“你说得对。”王贤也冷静下来，闭目靠坐在舱壁上道：“我确实不能任性。”

“明白就好.....”徐妙锦紧咬着下唇，都咬出了血来。

“不过。”王贤睁开眼，用那黑白分明的眸子望着徐妙锦道：“做过的事情我也不能否定，就算你觉着我们不可能也好，或者将来真的没有交集也罢。但你要永远记住，将来无论何时遇到什么难处，一定要想起我，就算是要与天斗、与地斗，我也会和你一起面对！”

“嗯.....”徐妙锦越是压抑，对王贤的感情就越是急剧升温，此刻她甚至有种自己坚持十年，就是为了等他出现的感觉，恨不能扑到他怀里，让他狠狠亲吻一番。

可她不能，她要为他好，就只能忍耐忍耐再忍耐.....

然而下一刻，她轻盈的娇躯却腾空而起，被王贤紧紧抱在了怀里。

“放开.....我.....”徐妙锦虚弱地抵抗着，虽然体内的春药没有发作，她对王贤也几乎丧失了抵抗力。

“不要想那么多，让我好好抱抱你.....”王贤在她耳边轻声呢喃着，眼泪滚落在她的香肩上。“我知道你心里有多苦，我知道你是为我好.....”

徐妙锦登时就痴了.....

第六百九十二章情难自禁

“你不要自作多情了。”徐妙锦狠狠心，挣脱开让她迷恋的怀抱，背倚着墙角，有些恼火地重复道：“都跟你说了，不要自作多情！”

王贤却依然怜惜地看着她，没有说话，只伸手为她理了理额前散乱的长发。

徐妙锦已经是芳心大乱，明明对方是比自己小了将近十岁的小男生，为何自己总感觉他比自己大好多？让自己感觉是那样的可靠，那样的温暖呢？徐妙锦当然不知道，王贤年轻的外表下，是一颗比她还要年长的心。不过她很清楚，自己现在的心慌气短、小鹿乱撞，都说明自己越来越有坠入爱河的趋势了。

‘不行不行，我会害了他的……’徐妙锦紧咬着嘴唇，双手的指甲嵌入肉里，让疼痛使自己保持清醒，她自己陷进去不要紧，不能让王贤也这样……于是徐妙锦闭上眼睛，不再看他，不吃不喝也不说话，就像一尊泥塑一样。

王贤不是徐妙锦肚里的蛔虫，自然颇有些表错情的尴尬，他甚至相信自己确实自作多情了，是啊，徐妙锦何许人也？眼界高到连永乐皇帝都看不上，自然也是看不上自己的。那些撩人的热情，不过是春药的作用罢了，待其消退，一切自然也就烟消云散了……

如是想着，王贤感到沮丧……男人就是这样，就算明知道这是唯一正确的答案，却仍会为此感到挫败。他仰面躺在甲板上，也一声不吭，不一会儿便迷糊起来。

迷迷糊糊间，也不知过了多久，他突然听到一阵压抑的呻吟声，不禁心中暗叹：‘又来了！’睁开眼望去，果然见徐妙锦靠坐在舱壁上，长发蓬乱、面色潮红、香肩半露，呼吸急促，牙齿使劲咬着右手的指节，左手撑在地上，两条长腿在不安地交错着……一双能滴出水来的眼睛，却目光迷离地看着他。

王贤低头避开她的视线，心说这是要活活玩死老子啊！

下一刻，徐妙锦火热的娇躯便贴了上来，王贤刚要伸手挡住她，却被她抓住手，就往自己的禁地按，她按得是那么紧，王贤抽都抽不动……只好故技重施，再次帮她解决了问题……

登时又是满室皆春，风光旖旎……

良久良久，徐妙锦那如泣如诉的呻吟声，才终于化作一声满足的长叹，

世界才重新归于平静。待徐妙锦平复下来，她便又冷淡起来，把自己的身体裹住，回到墙角坐下，不吃不喝不跟王贤说话。

这下可苦了王贤，他可没吃春药，哪好意思当着徐妙锦的面乱来，只好弓着腰坐在那里，好长一会儿才恢复平静。

船舱中暑气煎熬，春意更熬人。王贤也懒得再遮掩了，只穿条裤衩躺在地上，憋了好一阵子，感觉又快到时候了，他实在忍不住小声道：“那个，下次你还是……自己来吧。”

徐妙锦本来闭着眼，王贤却仍能看出她神情一愣、旋即一黯，好一会儿才默默点头。

“不是，我不是那个意思，你千万别误会。”王贤自然知道，这话实在太刺耳，甚至有侮辱的成分，赶忙解释道：“你也知道你多诱人，我也是个正常的男人，实在是忍得太难受了。”

徐妙锦依然闭着眼，她当然不好意思睁眼，但是明显神情一松，脸上竟有了浅浅的笑容……王贤实在搞不懂她在笑什么。

距离上次差不多两个时辰后，徐妙锦的冲动如期而至，她依然是忍了一会，但明显比上次忍耐的时间短了不少，她便再次贴上了王贤，寻求他的安慰。王贤正在无奈间，突然感觉下身一紧，那里已经被她握住，王贤登时心提到嗓子眼，赶忙反手握在徐妙锦的手上，小心教导她划船的技巧，以免桨断人亡……徐妙锦显然悟性不错，很快就熟练起来，可以独立操桨、中流击水了……

王贤解决了大问题，终于可以平心静气跟徐妙锦坚持下去了。两人就这样每隔两三个时辰互相安慰一次……有道是熟能生巧，随着两人对对方身体愈加熟悉，两人的节奏越来越吻合，两颗心自然也贴得越来越紧——若说要拉近人与人的距离，这可以说是世上最粗暴，也是有效的法子了，纵使徐妙锦再想保持距离，她装出来的冷漠，也禁不住这样一次次的亲密接触。

渐渐的，她也分不清自己什么时候是清醒，什么时候药性发作了，离开王贤身边的时间越来越少，后来干脆就把他的胳膊当枕头，无时无刻不依偎在他身边。她像一个从小没有玩具的孩子，爱不释手地把玩着她的新玩具，连睡觉都要握在手里……

王贤也索性不去想别的，只是紧紧怀抱着徐妙锦，轻吻着她全身每一寸肌肤，抚摸着她的长发，就像在拥抱一个旖旎的梦，只愿沉醉不愿醒来……

两人很有默契地不去理会现实，只把注意力留在现在这一刻，他们用尽法子互相安慰着，除了没有进行那最后一步外，几乎什么样的法子都试过

了……其实到了这时候，有没有那件事，又有什么区别？

没有。

隔壁舱室中，一身宽松的白衫，长发披肩的韦无缺，慵懒地坐在榻上，手中端着一杯冰镇葡萄酒，神情恍恍惚惚。这些天，他一直偷听的后果，就是他脑海中时时刻刻盘旋着徐妙锦仙音般得呻吟声和王贤低沉的闷哼声……只是让他恼火的是，他竟然对王贤的声音更有感觉。

不过这也并不意外，其实自从委身赵王后，他便悲哀地发现，自己对女人的兴趣正在飞速丧失，兴趣渐渐转移到年轻男子身上……其实在这个年代，贵族们大都是男女通吃，好男风也是一桩雅事，尤其是他的老家福建，这种风气更重。所以如果单纯喜欢男色，对韦无缺并不会造成多大困扰，他真正困扰的是，自己总幻想着自己是被动的一方，这就实在太屈辱了，自己可是要做明教教主的男人啊！

这时笃笃的敲门声，终于把韦无缺唤回神来。

“进。”韦无缺的声音温柔如水，心里却很讨厌这种调调。

“少主。”一名黑衣人走进来。

“什么事？”韦无缺把弄着自己长长的鬓发，悠悠问道。

“启禀少主。”外面黑衣人低声禀报道：“敌人已经被打退了。”

“这是第几波了？”韦无缺微微皱眉，从离开京城北上起，一路上不断有人骚扰，而且一次比一次难对付。

“第七波了。”黑衣人小声道：“兄弟们已经死伤过半，下次他们再来的话，恐怕有危险了。”

“唔。”韦无缺想一想，方展颜笑道：“不打紧的，明天就到通州了吧？”

“是。”黑衣人点头道。

“应该不会有人再袭击我们了。”韦无缺起身笑道：“通州，已经布下天罗地网，谁还能做小动作？”

“是。”黑衣人轻声道：“据禀报，朱棣已经派了皇太孙带羽林卫将通州城封锁起来，就是不知道朱棣明天会不会来。”

“他一定会的。”韦无缺哈哈大笑道：“抓了徐妙锦，就是打他的脸，现在

我又让人告诉他，要给他看一场终生难忘的好戏，他肯定已经暴跳如雷了，焉有不来的道理？”

“少主英明。”黑衣人忙赞道。

“呵呵……”韦无缺广袖一撩，站起身来，赤着脚踩在地毯上道：“进入通州之前，我会乘小艇撤退……”

“属下……”黑衣人知道自己的宿命，但事到临头，还是有些难以面对。

“好兄弟。”韦无缺走上前，双手搭在黑衣人的肩膀上，沉声道：“明天，将是决定性的一天！在朱棣的无边怒火中，非但王贤会覆灭，太子也会被殃及池鱼，一定会被废掉的！”

“汉王虽然会暂时得利，但赵王一定会揭发他的，让他也一起完蛋。至于朱高燧，你的太子梦么，就由我来亲手断送吧！”韦无缺那张俊俏得不像话的脸，因为兴奋而变得狰狞，他松开黑衣人的脖子，张开双手，长发飞扬道：“哈哈哈哈哈，我看朱棣断子绝孙，会不会变成疯子，到时候狼烟四起，百姓揭竿，就是我明教重新君临天下之时！”

他的声音仿佛有魔力，黑衣人的目光渐渐狂热起来。

韦无缺的双手重新攀上黑衣人的肩膀，和他额头相触，低声呢喃道：“熊熊圣火，焚灭残躯，生亦何欢？死亦何苦？尘土归虚，永恒不朽，净土天堂，永世极乐！”

“净土天堂，永世极乐！”黑衣人终于彻底坚定起来，重重点头，单膝跪地起誓道：“少主放心，属下会带所有兄弟，坚持到最后一刻！”

“嗯。”韦无缺也重重点头道：“我相信你们！你们也要相信，自己的牺牲不会白费！”

“是。”黑衣人完全陷入了狂热，坚信自己将作出伟大的牺牲：“能为我神教再兴牺牲，属下倍感荣幸！”说着他竟热泪盈眶道：“愿我有生之年，得见您君临天下！”

“我不会让你们失望的。”韦无缺重重点头，目光满是坚定。

第六百九十三章绝望

元朝时郭守敬修了通惠河，解决了京杭大运河的最后症结，使漕运的粮食和天下百货可以直接运到大都城里的积水潭。但到了国朝初年，因为战乱，航道淤塞，加之徐达修建北京城时，将城墙向南移，河道只能通到崇文门外，而且目前只供运送修建京城所需各种物资的官船使用。一切民间船只，还是只能在通州停靠，走陆路上岸。

是以通州这个大运河的昔日起点，仍旧保持着一贯的繁华，每天都有上千艘船停靠，码头上从早到晚，都是熙熙攘攘前来接货的车马人流……

然而今天，河面上的官船也好，民船也罢，一股脑都被赶到通惠河去，通州码头的河面上，除了全副武装的军船，已经一条船都看不到了。码头上也被清空出来，戒备森严——那些挎刀持枪、笔直挺立的官兵，全都穿着大红战袍，这是皇宫禁卫才能穿的服色！

这些皇宫禁卫足足有一万之数，将个通州码头围了个里外三层，水泄不通。河面上还有几十艘水师的战船，船上同样站满了禁军官兵，还有黑洞洞的大炮指向河面，一片肃杀的恐怖气氛。

码头上此时立着几个顶盔戴甲的将领，为首的一个面庞黝黑、英气逼人的年轻将领，竟是大明太孙朱瞻基。他的手搭在腰间的剑上，食指无意识地在剑柄上磕动，脸上的表情还算平静，眼里却有难掩的焦灼。

王贤和徐妙锦被掳走的消息，他四天前就第一时间知道了，登时那叫一个五雷轰顶，整个人都懵了。好在后续的消息源源不断，北镇抚司的人紧跟着那条船北上，让他心下稍安，只是投鼠忌器，并不敢展开营救。

本来朱瞻基还在猜测，他们不杀王贤，要把他掳向何方？结果那条船直直就朝京城来了，更让他又惊又惧的是，他们竟然派人直接给皇帝送信，明言今日通州，将有一场好戏看！

至于是什么好戏？朱瞻基不敢想象，但可以肯定的是，绝对可以把皇帝气得吐血！然后带来灭顶之灾的……

朱瞻基自然竭力劝皇爷爷不要轻易上当，但是朱棣性烈如火，更受不得一点挑衅，根本不听他劝，坚决要赴这个约！没法子，朱瞻基只好退而求其次，请旨先来通州布防……至少不能把防务也交给别人，不然就实在太被动了。

朱棣倒没有再驳他面子，答应让太孙先行前来布防，从昨天下午开始，朱瞻基就将通州的船只车马、闲杂人等全都驱赶出去，把个码头戒备得连只

苍蝇都飞不进来。

当然，苍蝇飞不进来，有人却能进来了。一辆装饰华丽的皇家舆辇就长驱直入，在码头上停下。朱瞻基皱眉望去，只见一群宫人飞奔到车前，放下脚踏，打起罗伞，摇着团扇、提着箱笼……人虽多，却丝毫不乱，不知配合过几千上万次了。

这时候，车帘才打开，一身亲王服色，俊秀潇洒的赵王殿下，终于下了车。

朱瞻基不情不愿地过去，抱拳道：“三叔。”

“太孙。”赵王打开画着桃花的折扇，点点头。

“三叔不是最怕热么，怎么有兴致地跑来通州晒太阳？”朱瞻基道。

“呵呵，我是怕父皇会被气坏了……”朱高燧似笑非笑道：“太孙，你说待会儿咱们会看到什么样的景象？”

“我怎么知道？”朱瞻基看赵王的表情，心里不禁咯噔一声，暗道这家伙不会是知道要发生什么吧？虽然明知道发问会被羞辱，他还是忍不住低声问道：“那个，三叔，你知道会发生什么？”

“我怎么可能知道。”赵王轻摇折扇，笑道：“只是有些上不得台面的胡乱猜想罢了。”

“愿闻其详。”朱瞻基闷声道。

“呵呵，那好，我随口说说，你可别当真。”赵王方敛住笑容道：“我想既然他们敢对太子做出那种事情，就说明他们是何等的丧心病狂，简直视我天家如死敌！现在他们敢说有好戏给皇上看，自然总不会是什么五子登科、四海献寿之类的好戏吧？”

“当然。”朱瞻基恨声道，他对那些人敢逼自己父亲下跪，实在深以为恨，早就暗暗发誓，将来一定要把那些人全都挫骨扬灰，以解心头之恨。

“所以他们肯定是要惹得皇上雷霆大怒的。”赵王淡淡道：“我想，这件事会着落在他们掳走的你小姨奶奶和王贤身上。”说着目光中邪芒闪烁道：“至于如何用他们俩让皇上雷霆震怒，这我就知道了。”

朱高燧怎会不知道？分明是故意不说而已。徐妙锦是皇帝想得而得不到的女人，你说该怎么让皇帝雷霆震怒？简直用脚趾头也能想到。朱瞻基心里烦闷地吐血，却又束手无策……他很清楚，赵王特意前来，就是为了盯着自

己，不让他搞小动作，替王贤和徐妙锦遮掩的。

朱瞻基简直不敢想象，如果皇爷爷看到王贤和徐妙锦之间发生了什么，会是怎么样的震怒。天子一怒，血流漂杵……王贤指定是保不住了，能保住他家眷的性命就不错了。至于他父子俩会遭到何种程度的打击，朱瞻基已经不去想了……他根本不敢想象，陷入狂怒的皇帝会做出什么事情，他只知道到那时候，一切的法子都将只是徒劳，没有一点用处，只能等待命运的降临……

看到朱瞻基那张黑脸上汗珠滚滚，朱高燧得意极了，太子和王贤以为钞法风波过去就安全了，殊不知真正的杀招还在后头，到了今天图穷匕见的一刻，不仅王贤的命运、太子的命运、太孙的命运将被决定，就连汉王的命运也一样……汉王和太子在京城斗得有多激烈，父皇朱棣不会不知道。因为这本就是父皇一手推动的局面，他不会放心把京城和南方丢给两人中的任何一个，只能让他们互相制衡，互相斗争，这样才不会有人把京城经营成自家的地盘，架空自己这个皇帝。

所以一旦太子因为受到丑闻的牵连被废，父皇一定会怀疑是汉王在捣鬼，只要自己稍稍制造一点传闻，保准让朱高煦吃不了兜着走！所以到最后，还是自己这个远在北京的老三，鹬蚌相争、渔翁得利！

如是想着，朱高燧心中一片火热，几乎是翘首以盼，等那艘船儿出现在河面上。

等啊等，等啊等，没想到先等来皇帝的銮舆！

“皇上驾到……”伴着司礼太监的高唱，太孙和赵王赶忙收起各自的心思，上前恭迎大明皇帝陛下。

朱棣没有从銮舆上下来，也没有吭声。纱幔轻舞，挡住了大明至尊的脸，但谁都能感受到皇帝已经变成了一座随时都可能喷发的火山，危险至极！

受天子气场的笼罩，码头上数百上千人黑压压地肃然而立，都不知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一个个心里打鼓，面色铁青。

朱棣依旧一声不吭，一动不动坐在龙椅上，目光越过人群，定定望着河面，当他看到河面上出现的那艘挂着绿旗的船时，他按在龙椅靠背上的双手，已经是青筋暴起。

按照对方所言，悬挂绿旗的，便是他们的船！便是那艘要上演好戏的船！

码头上下，上万人齐刷刷望向那艘缓缓驶近的船，船上自然是有人的，但那些操船的黑衣人，却又像死人一样立在那里，对闯入天罗地网的毫不在意。

“拦下那条船！”朱瞻基忍不住下令，他已经后悔了，昨天没有孤注一掷，命人将那艘船彻底毁掉，哪怕是玉石俱焚，也好过现在这样的万劫不复。

“不要拦。”朱棣却冷冷说道：“他们要给朕看好戏，朕就让他们尽情表演！不然还以为朕怕了他们！”

“是……”朱瞻基低下头，头顶着火辣辣的太阳，他却感觉透心的凉。

皇帝一声令下，那艘船畅行无阻，很快就停泊在码头边上，禁军官兵呼啦一下围上去，却看到那些立在船头的黑衣人，陆续软倒在地，好像都死了……

惊悚的气氛登时笼罩码头，好在朱棣的禁卫都是尸山血海中爬出来的，壮着胆子用长矛将那船固定住，再系上缆绳。但没有旨意，谁敢登船？

“皇爷爷，孙儿先去查看一下。”朱瞻基再次请旨道。

“父皇，儿子和太孙同去。”赵王也赶紧请旨，已经到了图穷匕见的时候，他必须防着朱瞻基狗急跳墙。

“不用你们，朕自己有腿。”朱棣缓缓从龙椅上起身，迈步下了銮舆，面色铁青地往那艘船走去。

“皇爷爷万金之躯，不能冒险，还是孙儿先看看有没有危险吧……”朱瞻基有些绝望地努力着。

“哼，朕是真武大帝转世，什么危险奈何得了朕！”朱棣横朱瞻基一眼，在几名侍卫的随扈下踏上了船板。

见朱瞻基连先上船都成了泡影，赵王有些幸灾乐祸地拍拍他的肩，“咱们去看看，到底是什么光景吧。”

待两人上了船，就见皇帝立在甲板上，怒火冲天、目眦欲裂！

赵王凝神一听，一脸‘奇怪’道：“怎么这船上，还有女人的呻吟声？”

朱瞻基也听到了那婉转的呻吟声，整个人彻底绝望了……

第六百九十四章丑闻

虽然此时通州码头上人数过万，却是万马齐喑，一片静悄悄。是以那呻吟声十分清晰，至少船上众人都听得清清楚楚。

朱棣的脸色，阴沉得骇人，两只舞刀弄枪、稳如磐石的手，此刻却在不住地颤抖。

片刻的错愕之后，朱瞻基突然迈步上前，想要不顾一切避免皇帝看到接下来的画面。只是赵王在一旁紧盯着他，岂能让他如愿？只见朱高燧也放弃了优雅，箭一般冲上去，叔侄两个几乎是肩并肩冲到了上层甲板上。

两人都想要抢前一个身位，可惜谁都没奈何谁？几乎是同时把手按在那扇门上。一个想要拔下门外的插销，一个死死按着不让对方拔下来，都使出吃奶的劲儿，涨得脸红脖子粗！

仅隔一门，那销魂的呻吟声愈发清晰，只是这声音，在朱瞻基听来，根本就是丧钟一般！当然对朱高燧来说，就是无上美妙的仙乐了……而且似乎还有些熟悉。但他这时候头脑热得不行，自然认定了就是自己小姨的声音了。

两人正在面红耳赤地顶牛，突然被人从后面揪住衣领，那力道之大，让两个全力抵抗的家伙全都摔了个屁股着地。

两人仰面一看，只见皇帝已经面无表情站在了那扇门前，然而开门的却不是朱棣，而是皇帝身边一个鹤发童颜的老太监。

那老太监缓缓抽出插销，推开那扇门，那与年龄严重不符的锐利目光在舱室内一扫，才闪身隐入黑暗。

没了老太监的阻挡，船舱内的情形自然一览无余。那舱室中的大床上，一对赤条条、挥汗如雨纠缠在一起的男女，便无遮无拦地呈现在皇帝眼前。只是两人都披头散发遮盖着面容，让朱棣也看不清楚真容。

性烈如火的皇帝，终于忍不住满腔的怒火，大步跨上前，一把揪住那仍在耕耘不休的男子的头发，狠狠一拽把他从那女人身上扯下来。那男子猝不及防，全身一阵哆嗦，竟然发射了……好巧不巧，那浑浊的白色液体，竟飞溅到朱棣的龙袍上。

朱棣的脸涨成了猪肝，反手拔出天子剑，就要一刀劈了玷污龙袍的畜生。谁知那男子看清来人，竟尖叫一声：“皇爷爷！”

朱棣的动作登时僵住了，定睛一看，那男子年纪不大，相貌与朱高煦有七分相仿，不是自己的孙子、朱高煦的次子朱瞻圻又是哪个！

“怎么会是你？！”朱棣脑子有点转不过弯来，转头望向在床脚瑟瑟发抖的女子，看她生得十分漂亮，却不是徐妙锦……这让朱棣心里头先是一松，旋即又是一沉——因为他听朱瞻基叫了声：“三婶娘？”

朱瞻基被皇帝拽倒在地上的那一刻，感觉天都塌下来了，万念俱灰地望着天上，真想能变成一只鸟，乘风归去。

朱高燧也被拽倒，虽和朱瞻基一样并排躺着，却是一脸得意的笑容，只觉得天高云淡，别提有多开心了……那一刻，朱瞻基大脑一片空白，朱高燧却想了很多很多，他想到自己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把一切敌人、对手一扫而光，实在是要辛苦忍耐，才能阻止自己大笑出声来。

然而他正要忘乎所以时，突然听到那一声‘皇爷爷’，笑容登时就僵在脸上了。虽然他确定那一声是从舱室内传出来的，但还是转头看向朱瞻基，希望这一声是他发出来的。

然而朱瞻基根本就紧闭着嘴，也是一脸难以置信。

下一刻，两人同时从地上弹起来，几乎同时冲进舱室中。这时候，朱瞻圻已经被皇帝扔到地上，所以两人先看到的，是床上那赤裸着蜷在墙角的女子。朱高燧一看到那女子，就眼前一黑，晕倒在地上，朱瞻基却一脸惊异，‘失声’叫道：“三婶娘？！”

他当然认得，那女子是朱高燧的王妃！

朱棣本来就看那女子面熟，只是心里还存着侥幸，现在一听朱瞻基这样叫，再见朱高燧一进来就晕了，皇帝哪还不知道，对方让自己看的，真是一出好戏——汉王的世子竟然和赵王妃搞在一起了！这不是好戏是什么？

侄婢乱伦！这样的丑事竟发生在了皇家，而且是在万众瞩目之下，盖都盖不住，算是把朱棣一张老脸给丢光了。看一眼光着屁股的一对男女，朱棣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又提起剑来，朝朱瞻圻砍去。“我杀了你这个孽畜！”

朱瞻圻毕竟是朱棣的孙子，朱高煦的儿子，生死关头，身手那是相当不凡，电光火石间就地一滚，躲过了皇帝兜头劈来的一剑……可惜他的脑子却不太灵光，竟大声讨饶起来道：“皇爷爷饶命，都是婢娘勾引孙儿的！”

朱瞻基登时瞪大眼，心里都要笑破肚子了，这朱瞻圻向来就是个二百五，果不其然，本来还有缓转的余地，这下可好，一句话就把婢侄乱伦的罪

名给彻底坐实了.....

朱棣一剑砍不中，没有再继续追着砍下去。归根结底，此刻他虽然觉着把脸都丢光了，但毕竟是下一代和下一代之间的烂事，朱棣没有被戴绿帽子的屈辱。是以怒归怒，却不会失去理智。他目光冰冷看着这对赤条条的狗男女，顺着朱瞻圻问道：“你们搞到一起多久了？”

“没多久.....就是三叔跟着皇爷爷到北京之后的事儿。”朱瞻圻小声说着，突然脸色一变，问道：“孙儿，孙儿怎么会在这里？”感情他到现在，才搞清楚状况！

“那你应该在哪里？”朱棣冷冷问道。

“孙儿本来在秦淮河上的一条画舫.....哦不，在家里读书呢。”朱瞻圻这时候已经想明白了，自己完全可以一推二五六的，却稀里糊涂全说了，真恨不得一头撞死。虽说说出去的话，泼出去的水，收是收不回来了，可他还是硬着头皮改口道：“皇爷爷，孙儿方才刚才说梦话呢，我和三婶娘是清白的，也不知道怎么成这样了.....”

“放屁！”朱棣飞起一脚，重重踢在朱瞻圻的嘴巴上，打得他满口是血，牙齿都飞出了好几颗。他不狡辩还好，一狡辩反而惹得皇帝勃然大怒，喝骂道：“都搞成这样了还清白，你当朕是瞎子来着！”

“孙儿真是清白的.....”这时候要是有后悔药，朱瞻圻愿意拿全部身家去换。他呜呜咽咽道：“孙儿也不知怎么，就中了歹人的迷烟，然后就一直人事不省，稀里糊涂，一直到看到皇爷爷的天颜才清醒过来。”

朱瞻基虽然还想继续看热闹，但再不说话就会让皇帝有恶感了，他忙开口劝道：“是啊，皇爷爷，此事十分诡异，必是歹人奸计，咱们还得仔细计较.....先让三婶和二弟把衣服穿上吧.....”他毕竟远不如乃父厚道，劝说时还不忘强调下这两位的身分。

“哼！”朱棣也觉着这样子不成体统，怎么说，自己个当公公的，也不能看自己儿媳的裸体啊。他又不是唐玄宗！丢下一句：“把这两个畜生穿上衣服，送去宗人府严加审问！”便拂袖转身出了船舱。

下到码头上，便有侍卫来报，搜遍全船，除了若干死人，并未看到王贤和徐妙锦的影子.....朱棣闻言暗暗松了口气，比起儿媳和孙子通奸，他对徐妙锦的事情，显然要在乎一万倍。

“加紧追查！”朱棣再丢下四个字，便登上御辇，离开码头。

皇帝一走，御林军也呼呼啦啦都撤走了，码头上只剩下朱瞻基和朱高燧

两方的人。

待朱高燧悠悠转醒，便发现自己躺在甲板上，朱瞻基盘腿坐在一旁，虽然绷着张脸，眼中却闪着幸灾乐祸的光。

“我一定是在做梦。”朱高燧目光闪烁着，看看码头上已经没了羽林卫，像抓住救命稻草一样道：“是了，我是在做梦……”

“不是，那都是真的。”朱瞻基一脸沉痛道：“三叔，发生这种事呢，谁也不想看到，你可一定要挺住。”

“你，你骗人！”朱高燧竟急得掉下泪来，双手揪住朱瞻基的衣领，尖声道：“我的王妃在金陵呢，朱瞻圻也在金陵，他们怎么会跑到北京来？怎么不是做梦！”他虽然沉迷男色，对自己的王妃一点感情都没有，但他自己随意冷落、甚至废掉杀掉是一回事儿，王妃给他戴绿帽子又是另一回事儿！

而且还是和自己的侄子乱伦！

而且还让父皇逮了个正着！

而且还有一万多军队围观！

不！脚本不是这样的，我一定是在做梦，梦一醒就好了！

“我是在做梦，做梦……”朱高燧一时间疯疯癫癫、不可自拔了。

“好吧，是做梦。”朱瞻基掰开他的手，给朱高燧拍了拍肩上的土，道：“都瞎了么？没看到你们王爷累了，还不送他回府！”

赵王府的人早就不想在这丢人了，赶忙搀扶起失魂落魄的朱高燧，逃也似的跑掉了。

看着三叔仓皇逃走的背影，朱瞻基心里那个痛快啊，拍拍手站起来，对左右笑骂道：“这他妈到底是咋回事儿？！”

第六百九十五章疑问

听太孙殿下这一声骂，众手下忍不住轻笑起来，都觉着军师果然如有神助，竟能在千钧一发之际化险为夷。不过对军师如何脱险，他们是想破脑袋也想不明白，最后得出一个结论——军师和徐真人肯定原先就不在这艘船上！

“是极，是极。”众人对这个结论都深以为然，纷纷点头道：“除非军师会大变活人，否则怎么可能在众目睽睽之下消失呢？”这艘船一直到最后还有黑衣人在监视，他们是看到的，自然不相信王贤会在船上。

听着他们的议论，朱瞻基笑而不语，心里却比旁人明白一些，因为第一，他确定王贤就在这条船上；二者，前日有北镇抚司的人请他务必要把通州城的防务接管过来，并且保证官船也不要再在河面游弋。所以他才苦苦求皇爷爷让他来通州布防。

来通州后，朱瞻基把人手都用在驱赶船只离开通州上，至于江面上，则有意疏忽过去，那些水师军舰也只安排在各处河口水关警戒，不许它们擅自在河面游弋……虽然知道这样安排肯定是有用处的，但他想破脑筋也想不透，那些人是怎么把王贤给救出去……

想了半天也想不明白，他索性就不想了，反正到时候见了王贤，自可问个明白。如是想来，他洒然一笑，问道：“善后完成了么？”兹事体大，容不得他不小心，尽管高兴坏了，他也没忘了留在最后处理现场，以免节外生枝。

“尸体都搬下来了。”一名手下上前禀报道：“一共十七具……”说着压低声音道：“其中十四具是服毒自杀的。”

“哦？”朱瞻基神情一紧。这会儿在码头上善后的，都是精挑细选出来的忠心侍卫，太孙一个眼神就心领神会，乖乖改口道：“殿下，这些尸首如何处理？”

“都是些邪教中人，谁知道死了会不会变成鬼。”朱瞻基沉声道：“拉去城外烧了，挫骨扬灰！”

“这条船怎么办？”侍卫又问道。

“拖出通州去，烧了。”

“是。”那侍卫马上转身下令，两辆拉着尸首的马车，便在一队士兵的护卫下，缓缓驶离了码头。看着那条船也被一条自己的船缓缓脱离了码头，朱

瞻基才接过侍卫手中的马缰，翻身上马道：“我们走吧！”

众侍卫便簇拥着太孙殿下返回京城。

待到黄昏时分，皇帝钦赐的太孙府中，那去烧人的侍卫前来交差，朱瞻基看看左右，手下便悄无声息地退出去，守住书房门口。

朱瞻基这才沉声问道：“那三个是怎么死的？”

“同样是毒死的。”侍卫轻声道：“是被人毒死的。”

“十四个服毒自杀，三个被人毒死？”朱瞻基缓缓踱步，用人不疑、疑人不用，对侍卫的结论，他丝毫都不怀疑。

“是。”侍卫点头道：“虽然都是毒死，但服毒自尽是从五脏开始中毒，跟被毒针射杀还是有些许区别的。”

“区别大不大？”

“不大。”侍卫道：“一个是七窍流血，一个是口鼻耳流血，就算是经验丰富的仵作，也未必能分出来。”

“你确定是用毒针杀人？”朱瞻基发问的顺序很独特。

“是。”侍卫道：“烧人前，属下再次尸检，发现那三人的后脑上都有个针眼，正因为是脑部中了毒针，才会七窍流血的。”说着忍不住压低声音道：“而且只有针眼没有针，也就是说……”

“针被人拔走了？”朱瞻基眼前一亮，这说明当时船上确实也有另一伙人！

“也可能是有人不肯服毒，被同伙杀害的。”侍卫轻声道。

“不可能。”朱瞻基摇头道：“要是自己人的话，一刀杀了就好，就算用毒针也没必要拔出来。”

“是。”侍卫服气地点头。

朱瞻基深深看他一眼道：“此事还有谁知道？”

“都是属下一人验尸，也并未透露给任何人。”侍卫道。

“很好，继续严守秘密，早点去休息吧。”朱瞻基点点头，待那侍卫退

下，他坐回椅子上，冥思苦想起来……虽说见到王贤就会得到答案，但他更想自己想明白，那帮家伙到底是怎样做到的。

可惜就算有了新的线索，他还是想不出来，他们是怎么在众目睽睽之下，把人换走的——很显然，那些黑衣人服毒自杀之前，一定会先确定王贤还活着。而黑衣人死的时候，整条船都已经处于万众瞩目之下了，任何人离开船，都会被瞧个正着。

除非那些黑衣人蠢到人被掉包都没发现，但想想这些人是如何从王贤手中把徐妙锦劫走，就知道他们精细到了极点，怎么可能连王贤被换成朱瞻圻都没察觉呢？

朱瞻基默默想了许久，终于确定之前北镇抚司对那条船的数次攻打，一定是有目的的，很可能那时候就有人潜伏到船上去了，然后趁着黑衣人自杀救人换人，因为一切都是发生在船内部的，所以外面人自然看不到。

这样想来，大体合情合理了，只是他还想不明白，他们救人后，是如何离开那条船的……那可是万人围观啊，就算是一只青蛙从船上入水都会被看得清清楚楚……

一直想到脑仁疼，朱瞻基也想不明白，最后只好无奈放弃，不再伤神了……

其实朱瞻基的猜测，还有些靠谱呢……

从王贤主动充当人质之前，确切地说，是从徐妙锦被抓的那一刻，北镇抚司的所有手下都结束了休假，直接进入战斗状态——其实那天他们大都在王贤家里吃酒，事发第一时间就出来了，只是当时那种情形下，任你多大能耐都施展不出来，也只能眼睁睁看着王贤上了贼船，出了京城。

众手下自然紧追不舍。这种时候，北镇抚司那些为正规军人所不齿的‘鸡鸣狗盗’之徒，用处反而比府军前卫这样的正规军用处要大了。他们化装成三教九流、各色人等如影随形，一直跟着那艘船北上。

当然韦无缺也知道他们的存在，所以一直全神戒备，打退了他们一次又一次的攻击。看到那些一盘散沙的江湖亡命，韦无缺忍不住轻蔑的一笑，王贤这个疯子，居然还想把江湖中人训练成军队，实在是白日做梦。

王贤确实没法把江湖中人训练成普通军队，却把他们训练成比军队更厉害的特种部队。在保留了江湖人士身手高强、多才多能的特点上，又为他们注入了团队配合和令行禁止，这其实比把他们训练成军队还不可思议。但王贤和他的手下却实实在在做到了。

那些看似徒劳无功、一盘散沙的攻击，其实每次都是在执行临时首脑的命令。当初王贤去河套探视宝音那次，北镇抚司确实群龙无首、不知所措。但对聪明人来说，同样的错误不会犯第二次，王贤从山西回来后，就意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将杨荣、周满这样的文武能人补充进北镇抚司，又重新设计了运行机制，确保自己不在时，北镇抚司一样运转正常，可攻可守。

只是王贤也没想到，自己这么快就能享受到改变带来的好处，虽然他宁肯屁事儿都没发生……

那条被当做临时指挥部的货船上，有莫问、杨荣、周满、还有二黑、龙五爷、胡三刀、邓小贤等人，为了营救王贤，这边可谓菁英尽出。但有时候人多也不一定有办法，当他们摸清楚船上的情形，全都陷入了苦恼……靠人多势众强攻吧，对方肯定会在他们攻上去之前，先把大人喀嚓喽。

那就只能趁夜色偷偷摸上去了，可那艘船上的黑衣人同样精锐无比，将一艘三层大船守护的铁桶一般，他们根本没可能神不知鬼不觉摸到顶层船舱，救出被囚禁在那里的大人。

不过跟了几天也不是全无收获，他们发现船上有人下来，骑马往北疾驰，急忙派昔日神偷门门主时万跟踪上去，在其夜里休息时神不知鬼不觉偷出那人身上的信件，看完后又悄悄放回去，自始至终那信使都没察觉。

看到信上的内容，竟是邀请皇帝陛下到通州看好戏，周满和莫问登时满眼惊恐，两人一下就想到，会是什么好戏了！

“实在不行，只能提前救人了！”莫问咬牙道：“我们全力发动，应该有五成把握救下大人。”

“不行，必须十成十保证大人的安全！”周满却不同意道。

“那你有什么办法？”杨荣对周满很了解，这家伙不是有把握了，是不会冒着得罪人的风险开口的。

“依在下愚见，在通州营救最安全！”周满缓缓道。

“到时候通州城肯定天罗地网，按理说，船上的黑衣人应该只留下少量人操船，大部分人都会撤走，那时候救人自然把握更大。”莫问皱眉道：“但你想过没有，那些黑衣人都是疯子，疯子不能以常理推测，万一他们在进入通州之后还不下船，怎么办？大白天强行营救？！”

第六百九十六章秘密武器

“那我们就作两手准备，要是他们在进入通州时还不下船，我们就强行救人！”周满却颇有信心道：“要是他们在进入通州前下了船，我们就用第二套方案。”

“你的第二套方案是什么？”莫问沉声问道。

“悄悄靠近那条船，神不知鬼不觉把大人救出来。”周满道。

“你如何能悄悄靠近，又如何能把人神不知鬼不觉救出来？”莫问已经是眉头微皱了，他觉着周满实在是不可理喻，要是无能不被察觉就可以靠近那艘船的法子，他们还至于这么为难？

“呵呵，大人有所不知，我们北镇抚司的六处，可是个千奇百怪的地方，他们制造了一种神奇的装置，大人命名为神龟号，可以在水下航行，不露痕迹。”周满却信心十足地笑道。

“世上还有这种玩意儿？”莫问有些难以置信道。

“这是镇抚大人的发明，这世上有些人就是生而知之的，让你不服不行。大人就是这样的人，接触得越深，就越让人感觉深不可测……”周满摇头晃脑拍了通马屁，才想起来拍马的对象还在敌人手里呢。这才快快道：“吴为吴大人已经将那玩意儿运送过来了，明天就可给将军过目，自然就知道我所言不虚了。”

第二天，在北镇抚司驶来的一条货船上，周满果然见到了吴为亲自押运来的那个‘神龟号’。

看着静静卧在船底货仓中的，那个通体覆盖着涂有油脂的牛皮，长八尺、宽高都是四尺左右的超大木柜似的玩意儿，吴为有些难以置信道：“这全是木头做的，怎么能自己沉到水下？”

“呵呵，这就是大人的天才之处了。”吴为爬上那‘牛皮木柜’的顶部，打开顶部圆形的舱盖，邀请莫问进去参观。

莫问自然十分好奇，欣然跳上柜顶，跟着莫问进去，周满和杨荣几个也跟着进去……因为在里头只能坐着，所以才进来六个人，空间就很拥挤了。

莫问进去那‘木柜’时，发现里头挂着一盏琉璃宫灯，这灯的好处是无烟，也不容易熄灭，更不会引起火灾。当然价格十分昂贵，只有宫里大殿中才会使用。心中不禁暗叹，怪不得这北镇抚司整天哭穷，有多少钱也不够这么折

腾的啊！不过作为将领，他更关心的是这‘神龟号’怎么能沉到水下去？

“莫将军没发现，这神龟号的空间，要比看起来小很多。”吴为笑道。

“不错。”莫问道：“我以为可以装下八到十个人呢。”

“原因就在于，前后两端各有一个水柜。”吴为敲敲自己这边的舱壁，发出空空之声，果然是中空的。周满也敲敲另一头的舱壁，果然也是中空的。吴为抬手握住一处扳手道：“只要扳一下这里，水柜就开口进水，神龟自然下沉。想下沉到什么位置，只要控制水位即可。”

“那怎么浮上去？”莫问问一个很关键的问题。

“使劲转动这个转盘，就能把水柜里的水压出去了。”吴为道：“水柜里的水少了。神龟就浮起来了。”

“那怎么前后移动，怎么转向？”莫问追问道。

“将军看到每个座位下都有一副踏板了么？”周满道：“我们一起踩动踏板，神龟就可以前进了，而且速度着实不慢。至于转向么……”周满说着，那一脸得意洋洋终于收敛，稍显尴尬道：“大人说是用方向舵，也给出草图了，可我们还没研制出来……”

“也就是说这东西不会转向？”莫问一针见血道。

“只是目前不会，用不了多久应该就会了……”周满声音越来越小。

“我不管它以后能上天还是遁地，我就知道，它现在连转弯都不会？”莫问气愤道：“你们要用这个东西去救军师？”

“我们六处也刚成立不到半年……”吴为感到十分憋气，这才想起里头的通气管没打开。刚要去打开通气阀门，却见莫问已经把舱盖打开，钻了出去。

众人从乌龟壳里出来，都是一身的臭汗，吴为才接着对莫问道：“我也没说非要用这个，只是觉着它可能派上用场，才急忙给送过来了。”

“……”莫问没有接茬，而是凝神打量着这个牛皮柜子，半晌才问道：“就算是用它接近了敌船，要怎么才能不被察觉地上去？”

“这……”吴为刚赶过来，对眼下的情况还一无所知呢，一下就被问懵了。

“这个么。”周满却显然有了计划，缓缓道：“下官仔细观察过对方所乘坐的船只，是用长江口一带常见的沙船改造而来。这种船方头方脑，和漕船一样，都是平底船，这样可以通过运河北方浅水处不惧搁浅。但和漕船不同的是，因为沙船要防风浪，所以在船身两侧安装有名为‘腰驼’的披波板。披波板下的空隙，正好可以让神龟探头，而且这披波板还可挡住岸上人的视线，达到隐蔽的效果。”

“嗯……”莫问思来想去，觉着这法子虽然有些荒诞，但如果能成，确实是效果最好、后遗症最小的一种。想一下，他提出三个问题道：“第一，在运河航行，那批波板是不会放下的。第二，就算放下，如何保证神龟正好在披波板下探头，第三，如何保证救人后，依然能返回神龟？”

“这三个问题都好解决。”周满早就有主意道：“我们只要黑夜趁船进攻他们一次，用矛钩固定住他们的船，发动猛烈的攻击，掩护神龟从底部贴上敌船。我们在神龟顶部安上矛刺。只要稍一上浮，矛刺就能尽数扎在敌船的平底上，牢牢固定住。同时我们破坏他们船上披波板的挂钩，这样披波板自然就落下来，挡住神龟的舱口。我们要尽量等到最后一晚发动，这样只要船还能开，他们就不会找人来修理，也不会发现神龟已经贴在他们的船下了。等到第二天对方的主力下船，我们的人就可以利用披波板的掩护上船，营救大人！”

“只是救人后如何离开，下官还没想好。”周满说完一长串，最后来了这么一句，险些没把人呛死。

“这个倒简单。”莫问淡淡道：“请太孙殿下把船拖离通州便是。”

“万一赵王非要揽下善后之事怎么办？”吴为问道，人多了想问题就是周全。

“那就想办法拖住赵王。”莫问话虽如此，他也没有好办法。所谓尺有所短寸有所长，他是军人，对打仗在行，对这种阴谋算计就外行了。

“我倒有个办法。”吴为很罕见的淫邪一笑道：“就是有些上不得台面。”

“都啥时候，只要能用就行，管它要不要脸了。”杨荣闷声道，众人也纷纷点头。

“成，那我就说了。”吴为小声道：“我们镇抚司有专门刺探敌情的部门，虽然还很不成气候，但也小有斩获。比如我们在赵王府的眼线，就禀报说，赵王前年新娶的王妃娘娘，和汉王家的老二朱瞻圻，很是有一腿。”

“真的假的？”桃色新闻什么的，从来都是人类最爱，尤其还是皇家的桃色新闻，哪怕火烧眉毛了，众人还是齐齐倒吸一口冷气道：“那不是婢娘和侄

子么？”

“咳，朱墙碧瓦里头腌臢事儿多了。”吴为话虽如此，却不肯再八卦，回归正题道：“这两人搭上已经有一段时间了，这阵子赵王在北京伴驾，王妃却生病没有一起北上。其实她哪是病了，是为了和情郎尽情幽会。”

“我擦……”众人难以置信道：“赵王殿下多俊俏潇洒啊，王妃干嘛偏要找朱瞻圻那夯货？”

“呵呵，这就不足道哉了。”吴为自然知道，这是因为赵王殿下得了几个儿子后，便对女人没了兴趣，王妃娘娘年纪轻轻守起了活寡，喜欢上精壮的侄子也不足为奇。当然这些八卦更不能乱讲了。

“你的意思是？”众人好一会儿，才按捺住心头的八卦之火，望向吴为道。

“我的意思是，以彼之道还施彼身！”吴为恨声道：“他们不是要出咱们大人和徐真人的丑么？那好，咱们就让他们出个大丑！用朱瞻圻和赵王妃，把大人和徐真人换出来！”

“妙哉！”众人闻言，没有人觉着不妥，就连莫问、杨荣这样的老成之辈，这次也被敌人的疯狂下作彻底激怒了，必须要以牙还牙，方能解心头之恨。

“这样赵王一看，自己老婆和侄子搞在一起了，他就是脸皮再厚，也不能留在当场了。”周满笑道：“局面自然由太孙掌控！”

“不错。”吴为笑道：“看以后谁还敢陷害大人？”

“不过，已经来不及了吧！”杨荣皱眉道：“船还有三天就到通州，就算用飞鸽传书让帅辉他们抓人，也来不及送过来了！”

“哈哈。”莫问却笑出声音道：“吴为老弟可从来都是有的放矢的，他这样说，自然是有把握的。”

“不过是歪打正着罢了，我确实把那对狗男女给抓来了。”吴为谦逊地笑笑：“不过当初想的是拿来交换大人跟徐真人的，这下虽然也是换人，但咱们显然不用费口舌了。”

“多费点力气罢了！”众人哈哈大笑起来，“咱们就是不缺力气！”

第六百九十七章营救

计划初步定下来，众人又反复推敲了几遍，还将神龟号的舱口进行了改造，以便到时候进出。虽然觉着这下应该没问题了，但所有人都知道，不把大人平安救回来的一刻，什么意外都可能发生。所有人的心都高悬着……

时间很快到了第二天夜里，戌时左右，计划中的夜袭开始了，莫问亲自指挥着船只与敌船鏖战在一起。将士们用锚钩将敌船紧紧固定住，又跳上敌船展开激烈的厮杀。

那一刻，韦无缺其实紧张极了，他虽然故作镇定，但一直在密切关注着战况，一旦敌人攻上二层甲板，他就会立即杀掉王贤和徐妙锦，然后趁混乱逃走。他虽然没有林三那样出神入化的武功，但毕竟也是明教少主、天资超人，加之自幼勤学苦练，于乱军之中自可来去从容。

所幸，敌人或许是投鼠忌器，或者是各怀心思，攻击虽然猛烈，却始终不敢贸然冲上来，最后被明教的精英子弟赶下水去，也让韦无缺松了口气。

只是韦公子并不知道，对方发动这次攻击，其实是为了掩护他们的‘神龟’悄无声息地附在他的船底。船上厮杀时喊杀震天、颠簸不已，根本无从察觉……

见神龟顺利附体，莫问等人才放下心来，斩断了披波板的铁链，便假作久攻不利撤退了。但直到此时，他们仍在作强攻的准备——一旦敌人到最后也不下船，他们只能豁出去，哪怕光天化日也要强攻了。

所幸，韦公子是爱惜自己的，在进通州之前，带着护卫乘坐小艇离开了那条船。

“船上还剩十七个。”目送韦无缺离开后，周满闭目寻思片刻，方开口道：“他们四个应该没问题。”经过反复斟酌，吴为、闲云、邓小贤和胡三刀四个进了‘神龟’，这四人不仅武艺高强、而且勇谋兼备，对付十几个敌人，应该不成问题。

莫问也松了口气，点点头道：“这下救人应该不难了，难的是如何做到不留痕迹。”

“是啊，若是破绽太大，哪怕有太孙殿下善后，怕也难辞其咎。”杨荣苦笑道：“其实我就不太赞同把那两个人换上去，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何必非得急在一时呢。”

“做都做了，就别后悔了。”周满嘴角抽动一下道：“何况吴大人邓小贤他

们都是心细如发，有破绽他一定会发现的，实在没法弥补，他们会取消计划，只救大人的。”

“嗯。”莫问点点头，赞同道：“既然用他们四个，就相信他们会做到完美的！”

众人这便是决定不再强攻，不一会儿，就见前方水关处，有官军设卡拦住要去通州的船只，只有那一艘悬挂着绿旗的船，被放进通州去了……

北镇抚司的船自然也被拦在水关外，看着那艘船越驶越远，现在就是想强攻也来不及，一切只能靠那四大天王了……

莫问面无表情地站在船头，两眼却望穿秋水地望着远处的通州。周满紧张地在船上来回踱着步子，杨荣干脆跑到船尾烧香拜佛，求菩萨保佑，一切能顺顺利利，平安大吉……

话分两头，却说神龟中的四人，虽然身处水下，却连船上人来回走动的脚步声都听得清清楚楚，更别提说话声了。他们清楚地听到那些狂信徒的高呼声，也听到韦无缺下船的声音，但他们依然没有轻举妄动，直到听见三声爆竹炸响，才准备开始行动——那是自己人发出的信号，告诉他们敌人大半已经离船，可以采取行动。

若是只响一声，便是自己人要强攻，他们的任务便是配合。若是只响两声，便是让他们只救人，不换人。现在响了三声，则是可以换人了……

四人又耐心等了片刻，水性最好的邓小贤先出舱探察，透过披波板的缝隙，他发现底层甲板已经空无一人——很显然，因为人手不够，黑衣人只能在不影响操船的情况下，全力守卫王贤所在的船舱，至于这条大船的别处，就无暇兼顾了。

邓小贤给下面打个信号，自己从披水板的缝隙爬上去，把守住下来的通道。不一会儿，另外三人也上来了。他们已经把行动方略烂熟于心，自然无需多言，悄无声地摸到船后端的旋梯，行在最前的闲云突然一抬手，三人马上停下动作。

闲云伸出一根手指，指了指上层的楼梯口，示意那里有个暗哨。吴为使手中扣着一根毒针，隐在从上往下看的盲区，另一面，邓小贤嘴唇一抿，口中发出水鸟的叫声，还有扑棱翅膀的声音，惟妙惟肖。

上头的暗哨果然以为有水鸟误入船上，探下头来，想看看是只什么傻鸟……却不料自己才是那只傻鸟。毫无悬念地被吴为发出的毒针射中后脑，闷哼一声跌落下来。眼看就要重重砸在旋梯上，邓小贤探手将其抱住，悄无声地拖到一间房中隐藏。

四位高手配合默契……准确地说是三个，因为胡三刀的任务，是扛着那两个人，郁闷地跟在后头。总之他们又杀掉了两个黑夜人，然后便再没遇到抵抗……因为那些黑衣人竟集体服毒自尽了。

“早知这样就不费那个牛劲了。”看到顶层甲板上死而不倒的一群黑衣人，邓小贤苦笑一声，动作却丝毫不慢，猫着腰和吴为摸到了王贤所处的那间门外……他们紧跟了一路，自然知道自家大人是被关在这间舱室里。

虽然时间无比紧迫，两人却踟蹰着不敢打开那扇门……尽管两人嘴上不说，但心里的担心是一样的，都怕看到什么少儿不宜的画面，让大人下不来台。

只是时间不等人，这时候船马上就要缓缓靠岸了。两人没空磨叽，只好一咬牙，准备打开那扇门，谁知下面突然传来两声唧唧声，这是让他们撤退的信号。两人对视一眼，虽然不明就里，但还是赶紧游鱼似的退下。

顺着声，到了下一层的船舱中，两人就见自家大人竟穿戴整齐，背着手立在那里，微笑地看着他们。大人身后，俏丽着风华绝代的徐妙锦，虽然秀发稍显蓬乱，但那绝世风姿丝毫不减，反而好像比原先还多了几分魅惑……

“大人……”两人又惊又喜，忍不住小声叫道。他们看到这间船舱的天花板，竟然被打开了一个洞，胡三刀正从那洞里，把那对男女送上去。

闲云见两人一脸呆滞，低声道：“闲言少叙，赶紧走人。”便和邓小贤，一前一后护送着王贤猫腰下到底层船舱。吴为却留下来给胡三刀当帮手。

却说闲云和邓小贤护送王贤两个下船，走在后头的是闲云少爷，他看到王贤拉着徐妙锦的手，不禁倒抽一口冷气，心说无量天尊，这下真是无量寿佛了……

到了甲板下层，有那披波板的掩护，四人更加不用担心会被岸上人看见，匍匐着从披波板和船舷的缝隙下去，鱼贯进了神龟号。

徐妙锦本来还在暗暗担心，众目睽睽之下，难道要跳水逃走？何况自己也不会游泳啊？只是这时候她也不能多言，只是暗暗拿定主意，实在不行，自己只能留在船上，不拖他们后腿。

一直到进了神龟号，坐在里头的椅子上，她还没回过神，半晌才合上微张的檀口……虽然心里对这东西好奇死了，她却没有开口发问，因为还有个人没回来呢。

这时候，船上响起了急促的脚步声，显然皇帝的人已经登船了。王贤几

个也是一脸焦急，担心胡三刀和吴为会被逮个正着。好在运气还算不错，两人在皇帝的人下到底层甲板的前一刻，一前一后钻进神龟，盖上了盖子。

舱口一关，邓小贤赶紧拼命摇着把手，把舱口缩了回去。

这时候，一名大内侍卫掀开了披波板，却只看到几个水泡而已，他用长矛捅了捅，差一点就捅到龟背上了，不过差一点也是没捅到，那侍卫便收起长矛，放开披波板，到别处巡查去了。

六人安静地待在舱里，虽然不知道刚才他们堪堪逃过一劫，心里却都是忐忑非常，这要是被发现了，那可直接就是瓮中捉鳖，一个也跑不了了。

好在谁也想不到，他们能躲在船底下，大内侍卫把船搜遍了，除了在顶层舱中那对男女，再没找到一个活人。

之后便再没什么危险，倒是听了一出活剧，徐妙锦之前羞臊得不敢抬头，也没看见王贤的手下弄来的是什么人，待听外面人说，是朱瞻圻和那赵王妃时，她实在忍不住拧了王贤腰间的软肉一把。

王贤龇牙咧嘴不敢说话，只好无声地小意陪着笑。好在两人坐在最里头，这小动作没人看得见。

待听到朱瞻基大声说，把船拖出通州烧了，众人才暗暗松了口气，他们的神龟虽然神奇，但一不能拐弯，二不能潜望，在水下就是个瞎子和瘸子，要是船被留在码头，一直有人看守，还真不知该怎么脱身呢。

第六百九十八章今夕何夕君已陌路

徐妙锦身中春药，王贤却并未中春药，他虽然也会偶尔被情欲迷昏头脑，但身处此等险境，若任由自己沉沦欲海，他也不可能活到今天了。

事实上，绝大多数时候，王贤都是清醒的，他心里只盘旋着一个念头，就是如何能逃出去。指望跟韦无缺耍嘴皮子显然是不行了，那厮已经彻底疯了，自己就是说破天，他也不能放过自己，那么只能自救了。

不过在对方看来，王贤的武功甚至不值得他们采取特别的防范措施……当然，人家主要是为了让他‘行事’方便。王贤也知道外头时时刻刻都有数名黑衣人在监视着，自己想要从这间舱室出去，不仅没门而且没窗户。

可是没门没窗也不代表没希望出去，因为还有地板墙壁和天花板。王贤摸索遍了这间舱室的上上下下左左右右，发现其中两处地方有希望成为突破口。一个是天花板，一个是地板，这两处都是用硬木板拼接起来，再打入楔子加固，最后刷上清漆完工的。看上去结实无比，浑如一体，但只要能设法拔出一块楔子，就能崩溃一大片。

想了又想，王贤最后决定在地板上开工，一来，在地板上作业，显然比在天花板上容易得多。二来，逃跑时应该尽可能地往下，而不是往上。徐妙锦虽然赞同他的想法，但对他能凿开地板不抱什么希望。那楔子牢牢钉在地板上，纹丝合缝，就是武林高手，在不弄出大动静的前提下，也无从发力。

不过王贤用实际行动告诉她，将楔子拔出地板是一个木工活，而不是什么力气活，更跟武功无关……它只跟你的工具和手艺有关。王贤的手艺不怎么样，他却有趁手的工具。

上船时王贤被仔细搜过身，但黑衣人只能把他们搜到的东西取走，那些搜不到自然还留在王贤身上。徐妙锦看着王贤把一只靴子厚厚的底部扒下来，一双美目登时瞪得溜圆——她看到王贤的靴子底里，躺着一只乌黑色的匕首。

王贤小心翼翼地取出那把匕首，轻轻在地上一划，就是深深一道痕迹，笑道：“吹毛断发。”

徐妙锦伸出大拇指，开心地献上香吻一枚。

王贤十分地谨慎，他知道木头地板传音很厉害，因而不需凿的，只用匕首轻轻地在楔子与地板的接缝处慢慢地划。这样虽然很慢，好处是没有一点声音，王贤又有的是时间，几天就挖出来八个楔子，随时都能撬开地板下去了。但他没有轻举妄动，依然在耐心等待逃脱的机会。因为船上的黑衣人实

在太多，他碰到任何一个都是死路一条……武功不好就是这么悲哀。

等啊等，终于等到了韦无缺下船，黑衣人聚集在自己的门外，逃脱的时机出现了。他也不能再等了，再等下去就要被皇帝捉奸了。王贤悄无声息地拔下楔子，掀开地板，探头往下一看，下头舱室中空无一人，便翻身下来，又伸手接住跳下来的徐妙锦。

徐妙锦那软绵绵、香喷喷的身子一落入怀中，王贤便将她紧紧搂住，深深吻下去。徐妙锦也是热烈地回应着，虽然这会儿已是火烧眉毛了，两人却都没忘了一件事——这可能是他们此生最后一次拥抱彼此了。

一旦走出那扇门，他们的命运很可能再无交集……虽然两人没有什么感情基础，但毕竟曾那样的亲密、百般的缠绵，尽管他们都知道继续下去毫无可能，但就这样一刀两断，又让人情何以堪？

千言万语，不如一个拥抱。紧紧拥抱，不如深深一吻……

眼泪顺着徐妙锦的面颊流淌下来，她紧紧搂着王贤的脖颈，就像抓着一根救命稻草，而她身后，则是那熟悉的万丈深渊……

猝然，王贤抬起头来，停止了亲吻。徐妙锦不满地要抗议，却被他捂住了嘴，她瞪着一双大眼睛，看到王贤做出噤声的动作。不一会儿，就听到有人低低地闷哼一声，徐妙锦登时不敢动弹。王贤透过门缝，静静地观看，本来紧张的表情，突然松弛下来……因为他看到了闲云的侧脸。

等到彻底脱险，已经是半夜时分了。

登上接应自己的船只，看到莫问、杨荣等一干弟兄围上来，王贤和他们一个接一个地使劲拥抱着，一个个铁打的汉子，都是眼圈通红，声音嘶哑。

王贤恍若隔世，好半天都没听清他们说什么。

“大人……”吴为等人却是兴奋万分，一场灭顶之灾终于平安度过，他们根本按捺不住激动的情绪，依然围着他七嘴八舌说个不停。“可把我们急死了，老杨天天烧香拜佛……”“还说我，你不也上过香……”

好一会儿，王贤回过神来，感激的话此刻是那么多余，但他还是忍不住道：“你们把我从死地救了回来，我真不知该怎么感谢你们！”

“大人这话我们不爱听。”众兄弟笑道：“要是我们哪个出事儿，你一样会救我们的。对吧！”

“当然了！”王贤重重点头道：“我王某人此生最大的幸事，就是有你们这

班生死兄弟！”

兄弟们互道衷情之后，吴为笑道：“对了，得赶紧给京里捎个信，老太爷老夫人夫人他们可担心死了。”

“不可。”周满和莫问同时脱口道：“那样会不打自招的！”

“是啊。”王贤点点头道：“要是我这时候报平安，岂不说明我果然是在船上？那干系可就大了……”

“是。”众人心说也是，毕竟他们玩得太大，把汉王殿下的次子和赵王妃都玩进去了，别说被抓到证据，就是惹上嫌疑，大人都吃罪不起。就算是到了最后，也万万大意不得。

“我家里经历过比这难过的日子，这次也不会有事，你们不用担心。”王贤微微皱眉道，显然他有些言不由衷。

“大人，那，那位怎么安排……”吴为又小声问道。

那位自然是指徐妙锦，不过此刻她并不在这儿……

船顶层的客舱中，是王贤手下早就预备好的房间，摆设虽不奢华，却很整洁。屏风后的木桶中，冒着腾腾热气，那是侍卫们刚打好的洗澡水。

打被俘起，徐妙锦就没洗过澡，这让素喜洁净的徐真人，简直要抓狂了。好在王贤和她还有点心意相通，一上船就让人给她安排房间，打好了洗澡水。

徐妙锦将身上的衣衫一件件除下，搭在屏风上，那具天地造化的完美玉体便在烛光下熠熠生辉，可少了那个人的注视，一切又有什么意义呢？虽然之前就对自己重归孤独已经了然，但直到此刻，自个孤单单、赤裸裸一个人时，那种销魂蚀骨的孤独感，终于重新占领她的每一寸肌肤。虽然她以为自己早就习惯了这种孤独，可在经过了七天的亲密温存之后，她发现自己并没有想象的那样坚强，那渗透到骨髓的孤独感比原先加倍难以承受，让她艰于呼吸，难以自拔。

直到将娇躯尽数没入热水中，那温暖的感觉才让她好受一些，却不知怎的，又想起王贤那宽阔的怀抱，也是这样的温暖……徐妙锦的两手放在身上，却想象着他略显粗糙的手在抚摸揉搓着自己，她双目不禁微微闭上，脑海中全是一段段或是激烈或是柔情的缠绵，让她全身滚烫滚烫，情不自禁地轻声呻吟起来……当她到达高潮的一刻，潮红的面上却没有满足，只有无尽的哀伤，滚烫的泪珠顺着面颊滑落在蒸汽氤氲的水上，她蜷在浴桶中无声地饮泣起来……

王贤和兄弟们重聚一堂，自然要一醉方休，一群人闹闹哄哄喝到大半夜，把王贤喝躺下了才算完。

吴为和闲云扶着他回房休息，把他放在床上，脱了鞋盖上被子，却听王贤含糊地呼唤着个女子的名字……吴为听得真切，登时浑身一震，忙偷眼看向闲云，却见神色如常。吴为不禁暗暗庆幸他没听到，转念一想却不知道不可能，闲云少爷的内功何其高？三丈以外的蚊子哼哼都能听出公母，又怎会听不到大人说话？

那就是闲云装没听见的，吴为心说我真是越活越回去了，连闲云少爷都不如了，忙也装作没听见的样子退出房去，却实在不放心，亲自在门口把守，不让人靠近这间房。

第二天，王贤睡到日上三竿才起来，一摸身边，没有习惯的温香软玉，他先是一愣，旋即才意识到，自己已经不可能再拥抱那个女子了。不禁怅然若失了好一阵子，才振作精神起床，胡乱梳洗一下，出来吃饭。

坐在餐桌边，他拿起筷子问道：“徐真人吃过了么？”

“徐真人没吃呢。”吴为轻声道：“她从昨晚到现在一直没出门，我们也不好冒昧打扰。”

“嗯。”王贤点点头道：“待会儿我给她送点过去。”

“大人……”吴为吭吭哧哧了好一会儿，才小声道：“要和徐真人保持距离啊……”

“我知道……”王贤皱皱眉，突然抬头看着他道：“怎么？”

“昨晚……”吴为声音愈发微弱道：“你说醉话时，叫她的名字来着……”

第六百九十九章对影

“呃……”听了吴为的话，王贤差点没噎死，好一会儿才问道：“还有谁听到了？”

“没有，就我自己。”吴为摇头道。

“不要外传……”王贤叮嘱一句，过一会儿，又闷声道：“我以后会注意的……”

“是属下多嘴了。”吴为忙小声道。

王贤摇摇头，他还是分得清好歹的，知道吴为是真心对自己，才会说这个话的。

味同嚼蜡地吃过早餐后，王贤还是亲自端着早餐托盘，敲响了徐妙锦的房门，轻声道：“真人……”

一阵沉默后，房门打开，徐妙锦出现在他的面前，虽是一身男装，却依然难掩那绝世的风华，只是她双眼红肿，神情憔悴，似乎是一夜无眠。

不过她能安安生生立在这里，就是最好的结果了，这说明她已经不再受春药的困扰了……任何药的效果，在人体内都是递减的。七日销魂散，顾名思义，只能影响她七天。韦无缺那厮果然又在骗人！

欣慰之余，王贤也不禁黯然，因为两人再也不会肌肤之亲了……

“睡得怎么样？”王贤那三寸不烂之舌，此刻却笨拙到令人抓狂。

“不错。”不知怎的，徐妙锦面上带着淡淡的怒气，不过还是侧身让他进来。

王贤两只脚像挂上千斤重的石锁，迟疑了好一阵子。

见他犹豫不决，徐妙锦面上的怒气愈加明显，一把夺过托盘，就要关门，王贤却在这时，迈出了一条腿。

门自然是关不成了，徐妙锦哼一声，转身进去。

王贤顾不上身后吴为恨铁不成钢的目光，跟了进去，但只是把门虚掩上……

徐妙锦把托盘搁在桌上，目光复杂地望着他。

王贤的目光起先有些躲闪，但不知是想通了什么，他突然笑了，笑容如冬日阳光般温暖，一扫屋里孤寂清冷的气息。

徐妙锦先是有些错愕，片刻后也笑了，笑容中有妩媚，有释然，更有苦涩……两个极聪明的人，又曾经那样亲密，根本不需要言语，就明白对方的所思所想。

不管怎样，这都是他们最后一段旅程了，既然如此，珍惜显然比浪费更明智。

“快吃饭吧，这阵子你瘦了好多。”王贤亲手给徐妙锦盛一碗粥，递给她。

徐妙锦伸手接过来，却不料王贤的手指，趁机隐蔽地扫了她的手心一下，徐妙锦差点把持不住，撒了碗里的稀粥，不禁横他一眼，让他不要玩火。

王贤嘿嘿一笑，收回手来，斜倚着椅背，微笑注视着徐妙锦仪态优雅的用餐。

徐妙锦吃完饭，用手帕擦擦嘴角，轻声道：“以后让别人送饭就可以了。”

“真人身份尊贵，怠慢不得。”王贤笑道：“还是下官亲力亲为吧。”

“那就有劳大人了……”徐妙锦轻轻颌首。有些话不必说、不必问，两人都知道，他们不可能回到从前，但做不了情人，还可以是朋友的……

但哪怕这样安静的时刻，也是很奢侈的。虽然已经脱险，但敌人的眼线无处不在，王贤他们还是丝毫大意不得，经过数次小心的暗度陈仓，抵达了山东境内上岸，与胡三刀的昔日部下汇合，才算是基本安全。

在响马们的护送下，王贤等人直达登州，登上了南下的海船，在海上的数日是两人最轻松自在的日子，因为除了吴为之外，其他人全都已经离开了。没有那么多碍眼的人，他们像好朋友一样一起用餐、一起品茗、促膝而谈……吴为虽然一直揪着心，但见两人也没有什么过火的举动，自然也不好说什么，只是天天屈指数着日子，盼着赶紧到松江府上海县，在那里，两人就可以分道扬镳了。

落日的余晖洒在甲板上，徐妙锦俏立船头、衣袂飘飘，王贤站在她身侧稍后一些的地方，良久方道：“明天就要到上海了……”

徐妙锦点点头，转过脸来微笑看着他道：“这真是段愉快的旅程。”

“我希望你再考虑一下我的建议。”王贤轻声道：“我是真心实意的支持你从此远遁天涯的。”说着笑笑道：“你可以换个身份，在无人知道的地方自由自在地生活，相信我，我能办到的。”

“我当然相信你。”徐妙锦微微颌首，她的侧脸秀丽绝伦、美得让人窒息，当她微笑时，天地都多了几分生机。徐妙锦促狭道：“我可以理解为，你是想金屋藏娇么？”

“当然不是……”王贤苦笑一下，摸摸鼻子道：“好吧，你也可以这样理解。”

“知道，男人么，总是这样。”徐妙锦点点头，莞尔道：“恨不得把染指过的女人，统统藏起来。”

“这话可不对了……我并没把你看成私有财产，”王贤不禁窘道：“都说了，那只是一场对你残酷，对我美丽的误会……”

“对我……”徐妙锦玉面微红，颤声道：“也是很美丽的。”

“……”王贤的心被狠狠一撞，恨不得再次搂她入怀，但两人好不容易才建立起的脆弱防线，是禁不起这样放肆冲撞的。他只好伸出手去，在空中轻轻地摆动。

徐妙锦投来问询的目光，却见王贤的视线落在甲板上，顺着他的视线望去，只见两人在落日下的影子紧紧依偎在一起，那影子中的王贤，正在深情抚摸着她的秀发……徐妙锦登时就痴了，如果说之前的亲密都是出于被动，这一刻，她真切感受到了他的心……

触不到你的人，便轻轻抚摸你的影子，现实只能阻止两人的身体靠近，却不能阻止他们的心在一起……

徐妙锦轻轻地摇着头，看着自己的影子在王贤的手下撒娇。不知不觉，泪水再次滑落面颊，在落日的余晖下熠熠生光……良久，她才恋恋不舍收回目光，定定望着王贤道：“我听你的，你让我走我就走。”

“那我让你走。”王贤毫不犹豫道：“不是为了金屋藏娇，只是单纯想让你摆脱桎梏，不再回到那种暗无天日的生活中……”

“嗯。”徐妙锦点点头，俏面上已是泪珠连连，她低头擦干泪水，当抬起头时，脸上已经挂起笑容。金色的光线遮住了她笑容里的黯然，只听她轻声

道：“算你回答正确。”

“那好，我们明天不去上海，继续南下。”王贤点头道。

徐妙锦却摇头笑道：“傻瓜，逗你玩的。我当然要回京城，不然你怎么跟皇帝交代？”

“这个问题我能解决。”王贤道：“你不必担心。”

“你觉着我那么自私的人么？”徐妙锦摇头笑道：“我当然会回去了，帮不上你什么忙，我也不能连累你。”

“真不要紧的。”王贤有些急了。

“傻瓜。”徐妙锦也学着王贤虚空伸出手来，让影子轻轻抚摸着他的脸道：“只要你能一直把我放在心里，再回去那种日子，我也不会感到孤独了，因为我心里还有个你啊……”

王贤不禁痴了，就这么看着两人的影子依偎在一起，直到太阳完全落入海中，影子消失不见……

抵达松江府上海县后，徐妙锦便下了船，她将搭乘另一艘小船回金陵。按照当初在金川河水关的谈判约定，黑衣人们将在脱险后放回徐真人。虽然韦无缺没有一点契约精神，但王贤他们替他履行约定，这件事还是会记在黑衣人的头上，跟北镇抚司扯不上关系……这也是最好的解决方案了。

至于王贤，按照约定是当那黑衣首领被放回去后，便可重获自由。虽然汉王和纪纲这边知道，根本不是这么回事儿，可当初他们撇清得太干净，现在自然没法说他在演戏……

看着徐妙锦的座船越飘越远，消失在苏州河上，王贤怅然若失地叹口气，对身边的吴为道：“这下满意了吧？”

“满意。”吴为这几天一直紧张地盯着两人，虽然两人总是在一起，但他们表现的跟普通朋友没什么区别，吴为还能强求什么呢。况且说心里话，他也挺理解王贤的，天下哪个男人能拒绝得了徐妙锦这样的红颜？王贤能做到这样，已经很不错了……

“满意就赶紧把酒拿出来，今晚咱们一醉方休。”王贤笑骂一声道：“王八蛋，竟然把酒都藏起来，让我一滴都找不到。”

“酒能乱性，属下不得不防……”吴为讪讪道。

“你给我喝的水里，也加了东西吧？”王贤冷笑一声道。

“是，都是些清神定性的好东西。”吴为老老实实道：“属下实在太担心了，请大人责罚。”

“当然要罚，狠狠地罚！”王贤吹胡子瞪眼道：“我喝一杯你喝三杯，不许用醒酒丹之类，你可认罚？”

“属下认罚……”吴为苦着脸道：“大人，会喝出人命的……”

“喝死拉倒！”王贤狠狠骂一声，搂着他的肩膀哈哈大笑道：“我说小胖，你也老大不小了，怎么还不娶个媳妇，莫非对我有意思？”

“噗……”听了王贤的话，吴为差点没摔个狗吃屎，他使劲挣脱王贤的胳膊，强调道：“大人，我不喜欢男人！”

第七百章真人归

船上，两个无聊的男人在对话。

“也不喜欢女人……”王贤问吴为。

“喜欢！”

“为什么不娶媳妇？”

“你是知道的……”吴为神情一黯。

王贤大笑道：“其实那都不算事儿，赶明娶个媳妇吧，你爹还等着抱孙子呢！”

“过去这阵子再说吧。”吴为苦笑道：“大人被掳走这段时间，京城里已经乱成一锅粥了……”

“好了好了，喝酒喝酒，一醉解千愁。”王贤笑道：“明日忧愁明日愁！”

“哎……”对这样的大人，吴为又有什么办法？

两天后，徐妙锦回到了京城，发现京城果然乱了套……

怎么可能不乱套呢？短短半个月时间，特务头子王贤被掳、她这个皇帝的小姨子被掳，汉王的世子被掳、赵王的妃子也被掳……王贤的手下疯了、汉王疯了、纪纲也疯了，太子殿下也彻底乱套了，只能同意汉王的要求、宣布全城戒严，加强盘查戒备，务必保证不再出事……

徐妙锦就是在一片风声鹤唳中回到京城的，船到金川门，只见水关上的官兵是往日的十倍，严密地盘查着过往的船只，不管是入城还是出城，统统都要仔细检查，不管是人还是货。

徐妙锦乘坐的小船，排了大半天的队，才驶到水关接受检查。几个应天府的官差和城门司的官兵跳上船，对老船夫吹胡子瞪眼道：“哪来的船？”

“回官爷，小老儿是松江府上海县的。”老船夫赶忙拿出自己的执照和路引，给对方过目。前者证明他有开船载客的资格，后者证明他能离开松江来京城。

官差仔细查验之后，把东西丢还给老船夫，问道：“船上是什么人？”

“回官爷，是一位姑娘……”老船夫看看身后挂着珠帘的船舱。

“孤身一人么？”官差问道。

“是。”老船夫也觉着不可思议，如今虽说太平年景，京畿又是首善之地，可一个年轻姑娘敢孤身一人上路，还是让人难以想象。

“怎么可能？让她出来。”官差自然觉着蹊跷，掀开帘子对里头喝道：“出来出来！”

一个头戴蒙纱斗笠，身穿男装的女子，便从船舱中出来。

“摘下斗笠来！”官差喝道：“路引拿出来！”

“我没有路引。”女子摘下斗笠，那张倾国倾城的脸蛋，便出现在众人眼前。登时就让一船人呼吸困难，这种情况又很快蔓延到岸上，但凡看到她容颜的人，全都呆住了。

实在无法相信，世上竟有如此动人的女子是一方面，但更重要的是，有人认出了她的身份。

徐妙锦虽然芳名满天下，但其实见过她的人并不多，只是她在被掳之前，恰巧在金川门前露过面，守军自然见过她的容貌，自此终生难忘。

“您，您是徐真人？”有军官颤声道。

“是。”徐妙锦点点头。

“徐真人回来了！”原先还凶神恶煞的官兵们，竟把武器丢到空中，兴高采烈地欢呼起来。

徐妙锦回归的消息，登时传遍京城，各方无不震动非常。不管心情如何，大家都第一时间前往天香庵慰问。

最先过来的，是太子妃和林清儿还有郑绣儿等人，看到一身道袍、完好无损的徐妙锦，太子妃大松了口气，拍着胸口抹泪道：“谢天谢地，小姨终于安全回来了。”

徐妙锦也眼圈微红，与太子妃张氏执手道：“让你们担心了。”

“真人……”林清儿也想说几句应景的话，可话到嘴边，却被满满的担心堵住了。她太想知道王贤是否平安了……

其实看到林清儿，徐妙锦竟有些慌张，感觉就像小三见到正室一样，而她，正是那个可耻的小三。这下听林清儿问起来，她更加紧张，竟不敢和林清儿对视。

她这表现落在林清儿眼里，可就是另一番感触了。林清儿以为自己丈夫果然遇难了呢，登时眼前一黑，一下就晕了过去。

郑绣儿和银铃赶紧把林清儿扶住，张氏紧紧抓着徐妙锦的手道：“莫非……仲德……”

“没有的事。”徐妙锦也明白，林清儿是误会了，可她不能直说王贤是安全的。只好按照想的说法道：“他们既然能放我回来，便说明说话还是算数的。相信只要这边放人后，仲德也会安全归来的……”

林清儿悠悠转醒过来，听了徐妙锦这句话，只道她是在安慰自己。不过既然徐妙锦没有丈夫的死讯，她就能支撑住，忙擦干泪水，起身告罪。

“这是干什么？仲德是为了救我才身陷敌手的，要说也该是我告罪才是。”徐妙锦忙扶住她，说着竟真向林清儿行礼。

林清儿吓了一跳，又不敢去扶她，只得赶忙躲开。

场面登时有些乱套，这时候只有太子妃来收场了，可张氏若有所思地看着两人，竟一言不发。

徐妙锦见张氏这样子，知道她看出什么来了，心下一慌，竟也有些不知所措。

尴尬的场面持续片刻，张氏才回过神道：“小姨累了，清儿也忧虑过度，咱们今天就不多说了，小姨你歇着，清儿咱们也回去吧。”

林清儿等人自然无不应允，郑绣儿却小声道：“我，我想留下来陪师傅。”

“也好。”张氏点点头道：“你就好好陪着小姨吧。”说完朝徐妙锦笑笑，带着其余的女子离去了。

待众女一走，静室中只剩下徐妙锦和郑绣儿两个，徐妙锦发现自己对着郑绣儿都不自在了，一颗芳心乱糟糟的，又是歉疚又是心虚。

“师傅，他到底怎么样了？”郑绣儿虽然弱弱的，但一点也不笨，早看出徐妙锦没有说实话了。所以她才想留下来问问。

“他……不会有事的。”徐妙锦深吸口气，调整好心情道：“绣儿，你回去可以跟清儿说，他只是暂时会不回，但早晚会平安回来的。不过一定要保密，说出去就害了他。”

“他真的不会有事？”郑绣儿眼圈一下红了，这些天她都要担心死了，比王贤在漠北失踪那次还要担心。

“真的。”徐妙锦点点头，她看出郑绣儿只是担心王贤，并没有往那方面想，心下稍定，促狭道：“这下你放心吧？”

“嗯。”郑绣儿破涕为笑，有些不好意思道：“师傅，人家不是那个意思……”

“那是什么意思？”

“师傅……”

太子妃的马车上，张氏拉着林清儿的手，看着她清减憔悴的面容，终于忍不住小声道：“你真没看出来？”

“看出来什么？”林清儿一愣，她心里乱糟糟的，早没了平日的七窍玲珑。

“真人是在说假话的。”太子妃笑道。

“哦？”林清儿芳心一紧道：“莫非我家官人……”

“你能不能别老往坏处想。”张氏怜惜地抚摸着她的青丝道：“你好好想想真人的言行，是不是不太对劲？”

“……”林清儿定定神，把和徐妙锦见面的过程仔细回想一遍，有些明白过来道：“娘娘是说，真人有些乱了方寸？”

“不错。”张氏点头道：“我这个小姨从来都是镇定自若的，惊吓过度这种事，在她身上是不可能出现的，所以唯一的可能，就是她说了谎。”接着又道：“但是她信誓旦旦地说你家男人不会有事，却也不大可能是骗你的，不然将来怎么跟你相见？我想，她应该是知道些什么，却又不方便说……”

“有道理……”林清儿想一想，确实是这个理，但这样想来，问题就更多了，徐真人慌乱什么？为什么目光躲躲闪闪不敢跟自己对视？莫非她和官人发生了什么不可告人的事情？

女人的直觉就是这么可怕，林清儿一下就猜到了答案，可惜这个答案太

过荒谬，下一刻就被她否定了，“可能是说出来，反而会对官人的安全不利吧？”

“嗯，有可能。”张氏虽然不太认同这个判断，但她这时候要以安慰林清儿为主，便打住猜测道：“总之，看来你男人的处境，应该比我们想象的好，你回去安心等待就是了，说不定过几天他就出现了呢。”

“托娘娘吉言了。”林清儿轻声说一句，强笑道：“算了，不胡思乱想了，官人吉人自有天相，会平安无事的。”

“这样想就对了。”张氏赞许地点头笑道。

这时候，车驾到了王家，林清儿下车，待车帘放下，张氏脸上的笑容渐渐敛去，换上一副沉思的表情。在通州发生的事情，虽然被严密封锁消息，但朱瞻基是亲历者，自然会禀报父亲，张氏也是有所耳闻的，本来都说是对方挖了个大坑，要陷害王贤和她夫君，谁知到最后，却让皇帝看了一出婢侄乱，朱棣雷霆大怒，把朱瞻圻打了个半死，圈禁宗人府不知死活，她那妯娌赵王妃，听说也已经没脸见人，上吊死了。

这出皇室丑闻，自然是不折不扣的惨剧，但对太子一家来说，则是逢凶化吉了，张氏还特意去庙里烧了香，感谢佛祖保佑、遇难呈祥。可她心里却是不信有神佛的，知道这一定是有人在捣鬼，而捣鬼的人，八成就是王贤那班属下。

第七百零一章风向变了

这里面的勾当，对局外人来说难以琢磨，但身处其中一方阵营的人，却是再清楚不过，哪怕没有证据，太子妃也明白，在里面捣鬼的一定是王贤的手下——正如哪怕没有证据，她也会认定，当初劫持徐妙锦、逼迫王贤上船，要给父皇好看的，正是汉王和纪纲的人。

对于侄子和妯娌的下场，张氏并没有什么不满，因为她知道，要是没有挫败对方的阴谋，她的丈夫和儿子，乃至全家的下场会更惨。从来没有一个废太子能幸免，何况太子的两个弟弟，已经是这般地丧心病狂……

她真正担心的，是王贤和徐妙锦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本来她只是有一点瞎猜而已，可看了徐妙锦在林清儿面前的表现，实在太像做贼心虚咯！

想到那种可能，张氏不禁打了个寒噤，赶忙搓搓脸，小声嘀咕道：“但愿是我多心了，是我多心了……”想法没得到证实之前，她连太子都不能讲，只能先看看再说，但愿是自己想多了……

徐妙锦只见了太子妃和林清儿她们几个，之后的客人便全部挡驾了。包括太子和汉王，都被她的侍女以真人受了惊吓，需要调养，待日后再相见，给挡在了门外。两位贵不可言的千岁殿下，也只能老老实实打道回府，谁让那可是他们亲小姨呢……

不过朱高煦出来时，正好碰上朱高炽从车驾上下来，汉王殿下登时黑着脸走上前。打那次金川门事件之后，两人这还是头一次照面呢。

朱高炽微笑地看着自己的二弟，徐妙锦安全归来，自己最大的危机解除，由不得他不高兴……

朱高煦阴沉着脸看着肥猪似的朱高炽，恨不得把他点了天灯。这次偷鸡不成蚀把米，把儿子赔进去不说，还把自己的脸都丢光了！虽然朱瞻圻的事情被严密封锁消息，永远不可能公布，但这世上哪有不透风的墙？何况又是传播最快的桃色新闻。

那件事早在京城一个个公卿文官的小圈子传开了……

“二弟，你来看小姨啊。”见朱高煦不开尊口，朱高炽只好先开口道。

“哼。”朱高煦哼一声道：“小姨谁也不见，你也请回吧。”

“哦。”朱高炽轻轻点头道：“小姨不见归不见，为兄还是要问候一声的。”说着就要在两个小太监的搀扶下上前。

兄弟俩身影交错时，朱高煦突然厉声道：“朱高炽，你还有人性么？！”

“二弟，”朱高炽微微皱眉道：“为兄怎么就没人性了？”

“有人性能那样搞自己的侄子和弟妹？”朱高煦压低声音，双目喷火道：“还故意让父皇看到，你还算人么？！”

“你说什么呢？”朱高炽登时沉下脸来，胖脸上怒气勃发道：“我是什么样的人？岂能做出那种事？！”太子殿下点点头、强抑住怒气：“二弟，我知道你现在很愤怒，发生这种事呢，谁也不希望看到，但既然发生了……”

“看看，明明就知情吧，刚才还装作不知道的。”朱高煦一脸讥讽道：“就当不是你干的，自己家里出了这种丑事，你这个当大伯的还能笑得出来，说你不是人还冤枉你怎得！”

“我之所以装作不知道的，是不想让丑事外扬！”朱高炽愤怒地哆嗦着腮帮子，“出了这种事，你让我怎么问你？你还嫌不够丢人就继续吵吵啊？弄得满城皆知你就高兴了？！”

“你……”太子一番话说得汉王无言以对，咬牙切齿了一番，方黑下脸道：“别在这儿装成局外人了，今日受你的奇耻大辱，来日必将加倍奉还！你就等着吧！”说完一甩袖子，气冲冲地走了。

朱高炽险些被汉王那一袖子抽个趔趄，得亏左右忙把他扶住，太子殿下养气功夫再好，面色也很不好看。好一会儿才定定神，整整衣冠，亲自与守门的道姑说话，道姑对太子殿下十分恭敬，不过还是拦了他的大驾。

太子并不意外，让左右将一些滋补的药品奉上，又让道姑带话问安，便离开了天香庵，打道回府。

回到太子府时，朱高炽听闻杨士奇和薛居正来了，便让人请他们到书房，自己更衣之后，也在朱瞻垓的搀扶下，到书房与两人相见。

“殿下，听说徐真人安全回来了。”两人一见朱高炽，都起身恭喜道：“真是吉人自有天相。”这夸得好，把徐妙锦和太子都夸上了。

“呵呵，是啊，孤这心里的大石头总算落地了。”朱高炽勉强地笑笑，摆摆手道：“二位都请坐……”

杨士奇和薛居正本来都望着太子，满以为可以君臣共喜，却发现太子殿下并没有他们想象的那般兴奋，而是有些精神不振地落座。两人都有些诧异，便安静地坐下，等朱高炽开口。

朱高炽揉着太阳穴，感觉脑袋不那么昏沉了，才发现二人不说话了，他忙放下手，“抱歉二位，忽然有些头疼，你们有什么事？”

“殿下，京城已经戒严半个月，给百姓的生活造成极大的不便。”薛居正看杨士奇没有开口的意思，便先道：“如今真人已经平安归来，是不是意味着危机可以告一段落，能解除戒严了呢？”

“唔。”朱高炽颌首道：“我觉着可以，杨师傅意下如何？”

“臣也是这个意思。”杨士奇忙点头道。京城戒严名义上是为了防止徐妙锦、朱瞻圻、赵王妃被掳的事情一而再再而三的发生，但在具体执行中，已经演变为汉王的人控制京城防务、纪纲的人趁机扩大势力的行动，文官们自然巴不得赶紧解除戒严。

“那就解除吧。”朱高炽点点头，却又自嘲地笑道：“只是不知道，多少人会遵孤这道令旨……”

杨薛二人听了太子这话，俱是心神一震，不过两人所想的却不尽相同。薛居正想的是，局势居然败坏若斯，真的政令不出太子府了么？杨士奇惊讶的是太子的态度——这跟太子一贯的强调兄友弟恭、兄弟怡怡的作风，着实大相径庭啊！

莫非太子下定决心了？杨士奇的目光登时凝重起来。

朱高炽像是察觉到自己失言，忙笑道：“我这头昏沉的很，说了什么胡话你们别当真。薛府尹，解除戒严的事情就拜托你了。”

“是，为臣告退。”薛居正自然知道太子这是送客了，便起身告退。

“竣儿，代我送送薛大人。”朱高炽点点头，吩咐二儿子道。

“是，父亲。”朱瞻竣应下，陪着薛居正出去。

薛居正和朱瞻竣一走，书房中只剩下太子和杨士奇。

杨士奇与太子的关系，在外人看来十分一般。两人之间并无私交，逢年过节杨士奇也从不登太子府的门，与其余曾在东宫讲过学的大学士截然不同，不过不这样，永乐皇帝也不会每次出巡，都让他留下来辅佐并监视太子。

但其实，那只是杨士奇为官做人，都异常谨慎罢了。这跟他的经历有关……跟那些年纪轻轻就中进士、点翰林、意气风发、天王老子第一我第二

的同僚不同，杨士奇的人生十分坎坷，他出生在兵荒马乱的元朝末年，生下来就面对饥荒和战乱，一岁没了父亲，后来随着母亲改嫁，有了个后爹。

他的继父严厉高傲，从来不会给他好脸色看，这一点，即便当时才五六岁，杨士奇也能清晰感觉得到，他唯一能做的，就是每天都小心翼翼，尽量不去惹祸，以免给自己和母亲带来麻烦。

不过再苦再难，杨士奇都没放弃读书。因为只有读书才能考取功名，改变自己 and 母亲的命运。而且他的天资确实很高，十五岁就考取了秀才。只是读书实在是个花钱的事情，由于家境贫困，他不得不中断学业，去乡村私塾当老师。不过那是国朝初年，人才奇缺，朝廷不得不在秀才中直接选拔官员，杨士奇也因此得以在县里做了个训导。虽然是不入流的官职，但怎么说也是个官了。

可惜不久之后，他竟然不小心把学印丢了，在这个年代，当官的丢失印信可是重罪，又恰逢朱元璋杀人如麻的年代，杨士奇一害怕，竟弃官逃跑了……

之后他流落江湖十几年，有家不敢回，到处东躲西藏，直到建文改元、大赦天下，才摆脱了囚犯的身份……不过四处漂泊也不是全无好处，他凭着深厚的学养，结识了不少文人名宿。

后来建文二年，朱允炆召集天下儒生，撰写《太祖实录》，三十六岁的杨士奇也因为史学功底扎实，被保举为编撰，彻底上岸洗白。之后因为学养深厚、人品贵重，得到了《太祖实录》总裁官方孝孺的赏识，居然一举提拔他为副总裁！

虽然这个副总裁没有品级，但却意味着他得到文官们的承认，接纳他作为他们的一份子，而且位于很高的层级，这才终于算是熬出了头。

第七百零二章杨士奇

生活是最好的老师，磨难是最宝贵的财富。

因为有了幼年丧父、寄人篱下、落拓江湖的前半生，人到中年才步入官场的杨士奇，才会比别的官员更加老成持重，谨言慎行，总能在危机到来之前就避开，化不利的局面为有利——到了永乐朝，他竟然没有受到方孝孺的牵连，还与解缙等人一起被任命为大明朝首任内阁的七名大学士之一，成为了朝廷重臣！

尽管被称为解缙之后，大明朝最聪明的人，但杨士奇和解缙完全不同，就好比这场旷日持久的嫡位之争，他和解缙都拥护朱高炽，但解缙十分高调，唯恐天下不知道他是保太子的，最终惹来杀身之祸。杨士奇就谨慎得多，他是太子的忠实拥护者不假，平日里却谨言慎行，根本不表现出来。虽然精于权谋诡计，却从不出风头，把表现的机会都留给别人，平时绝不跟太子来往，所以才会得到皇帝的信任……

好比去年的东宫迎驾事件，东宫辅臣一股脑下狱被关到现在，杨士奇却只在诏狱里睡了一晚，便被特旨开释，官复原职。转过来皇帝北巡，他又一次被任命为留守大臣、辅佐太子，依然深受皇帝信任。

杨士奇虽然是如假包换的太子党，但他深知欲速则不达的道理。在别的文官争着抢着向太子表忠心的时候，他却跟太子保持距离，一心侍奉皇帝。这样皇帝对他十分信任后，自然会在出巡的时候，将辅佐监视太子的任务，交到他的肩上。这时他便可名正言顺地与太子接触，而因为他深受皇帝的信任，对太子的价值和作用，远比那些部堂高官还大，太子自然对他格外看重。所谓后发而先至，就是这个道理。

通常来讲，两面讨好的结果，就是两面都讨不到好，但在杨士奇这种牛人这里，却可以左右逢源，两面都把他看成好人。比王贤那种到处得罪人的玩法，要高明出不知多少。

而且杨士奇也不是一味的左右逢源，他总会在关键时刻给太子巧妙而隐蔽的帮助，多次在皇帝就要对太子下手之际，出言替朱高炽消弭灾祸于无形，让太子铭感五内，无比尊敬、无比信任。

“殿下到底为何事忧愁？”杨士奇问道。

此刻书房中只有君臣二人，朱高炽自然不再掩饰，苦着脸道：“方才孤去探望小姨，结果碰上了汉王。”

“哦……”杨士奇轻声问道：“汉王什么表现？”

“比想象的还要气愤。”朱高炽道：“就差当场把孤大卸八块了。”说着一脸忧虑道：“他最后扬言，要十倍报复，我看不只是气话。”

“是……”杨士奇点点头，沉声道：“当皇上看到朱瞻圻和赵王妃的那一刻起，双方就只有不死不休了。”

“哎，仲德的人实在胆大包天。”朱高炽叹气道：“虽然是他们不义在先，但怎么说瞻圻和木氏也是天家中人，不该如此糟蹋……”说完又觉着这话有些当了婊子立牌坊，忙又补充道：“当然，孤的小姨更不能被糟蹋……哎，为了争权夺利乱成这样，天家的颜面何存？”

太子虽然说得颠三倒四，杨士奇却能明白他复杂的心情，一来，他痛恨对方拿徐妙锦做文章，继而加害自己，对能以牙还牙觉着很解气；但二来，太子又觉着，王贤的属下做得过分了，伤害到了皇家的颜面，心情十分的矛盾。

敏锐把握到矛盾所在，杨士奇便轻声道：“这件事能不能处理得更妥帖呢？”

“不能。”太子摇摇头道：“若是当时船上没人，或是什么不相干的人，皇上必然会知道是我们的人把王贤和我小姨救走了，依然会有不好的联想。”

“这不就结了，事有从权，他不仁我不义，也没什么好说的。”杨士奇道：“只是北镇抚司行事确实邪门，眼下正好对付纪纲他们，等将来大局已定，还是要严加管教的。”杨士奇的用心颇为不善，他知道如今的局面必须要靠王贤的人来对付，但也埋下了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的伏笔。

“师傅说的是。”太子深以为然道：“这件事多说无益，就不提了。只是这样一来，我和两个弟弟，便再无辗转的余地了。”

“恕臣直言，恐怕这正是王仲德他们想看到的。”杨士奇幽幽道：“上次钞法案，殿下叫停了他们的行动，他的人就很不甘心，后来他和徐真人被俘虏，在北镇抚司上下看来，正是打虎不死、反受其害的恶果，难免有推动殿下彻底下定决心的企图。”

这话就诛心了，听得太子一愣一愣的，半晌方道：“不至于吧？”

“也许是臣多心了，只是北镇抚司的行事，让臣感觉和纪纲别无二致，才有所担忧。”杨士奇缓缓道：“总之殿下不要太过放纵他们，以免一个纪纲倒下，另一个纪纲又起来了。”

“孤……知道杨师傅是为社稷考虑。”朱高炽想一想道：“不过仲德不会是

纪纲的，他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是。”杨士奇知道，以太子对王贤的信任，想给他上眼药，不是一次两次能奏效的，便见好就收道：“殿下心里有数是最好。”

“嗯。”朱高炽打住这个话题，闭目好一阵才开口道：“孤这个太子，处境其实尴尬得很，我那两个弟弟怎么折腾，父皇都睁一眼闭一眼，我若是有什么举动，就是容不下他们，必遭重罚……”

“殿下说的是。”杨士奇点点头道：“不过汉王现在闹得确实太过分，臣想皇上也不会一直容忍下去。”

“父皇真要动他们，总会有旨意。没有旨意，便是还没有下决心。”朱高炽沉吟道：“这个时候我们还是不要轻举妄动的好。”

“殿下所言极是。”杨士奇顺着太子的话说道：“臣总有个感觉，这几个月来，京里闹成这样，皇上不会不知道，以皇上的性子，也不会真的不闻不问，可能只是时候未到，时候一到，定然有好些颗人头落地。”顿一下道：“以臣对皇上的了解，陛下八成是在冷眼旁观，看殿下兄弟俩，还有纪纲王贤，能闹成什么样。等牛鬼蛇神都现了形，才会一网打尽。”

“应该是这样。”太子点点头，深以为然。

“所以臣以为，当下的情况，还是‘后发则制人，先发则很可能受制于人’。”杨士奇沉声道。

“那我们继续按兵不动？”太子看着杨士奇。

“不是按兵不动，是后发制人，后发也是要发动的……”杨士奇缓缓道：“殿下忘了我们早先说的掌故了？”

“你是说……郑伯克段？”太子恍然道。

“对，郑庄公想不想杀公叔段这个弟弟？显然是想的。”杨士奇道：“但他不能杀，因为那是他的亲兄弟，而且两人的母亲还健在。当日庄公的被动，和殿下如出一辙，那庄公是怎么做的？他只是表面上被动，其实一直在暗地里创造除掉公叔段的条件。他将公叔段封在京邑，使其愈加狂妄。又坐视公叔段暗中控制郑国的西边和北边的边邑，让公叔段自觉可以和他平起平坐，滋生出篡位的野心。再任其将领地一直扩展到廩延，彻底坚定他造反的决心。”

“因为庄公的软弱，公叔段肆无忌惮地修整城墙、操练兵马、聚敛粮草、打造兵甲，这时全郑国人人都知道他要造反了。而其母后也准备在公叔段攻打

京城时打开城门做内应，这时候天下人都认为庄公必须要反击了，他等待的时机终于成熟，便果断派兵讨伐公叔段，公叔段猝不及防，人民纷纷倒戈，叛乱很快被平息了。”杨士奇接着道：“庄公表面的示弱，其实是为了制造可以讨伐公叔段的条件，而他暗中也一直在厉兵秣马、制定计划、安插奸细，方能在时机成熟时一举成功。臣以为，古人可法。”

“嗯……”从那次提过‘郑伯克段’后，朱高炽都快把这篇《春秋》给翻烂了，对这段掌故早就了然于胸，叹道：“庄公还是太心急了，要是等公叔段发兵京城，怕就没有那么多骂名了。”

“凡事岂能尽如人意。”杨士奇道：“对方一旦发动，局势就不在己方的掌控之中了，所以庄公的做法是可取的。”

“庄公是一国之主，孤却还有个父皇。”朱高炽幽幽道：“对他可取，对孤却不可取。”

“呵呵，殿下多虑了。”杨士奇笑道：“我们只是效仿庄公诱导公叔段造反的法子，真正兵戎相见的可能性很小，就像您所说，大明朝还有皇上呢。”

“哎，只能这样了。”朱高炽叹气道：“孤真不希望出现手足相残的惨剧……”

“不过……还是要做好最坏的打算……”杨士奇沉声道：“万一皇上没及时赶回京城怎么办？或者汉王在皇上回来之前狗急跳墙怎么办？无论如何，目前都应该一方面设法诱导汉王以为时机成熟，一方面让京城上下都知道汉王要造反，同时我们还要做好准备，就算要让汉王开第一炮，也要在我们选定的时间和地点开，保证能战而胜之才行！”

第七百零三章站队

“未算胜先算败，杨师傅真乃良辅，”朱高炽点头道：“都听师傅的就是了。”说着脸上流露出思念的神情道：“这些事仲德最在行了，他要是在京城就好了，也不知他现在怎么样了，平安否？”

“殿下无需担忧，王仲德当然平安了。”杨士奇淡淡一笑道：“他没在通州出现，就说明他已经不受对方控制，徐真人又安然返回，就说明他也安全了。”

“真如杨师傅所言，那可就太好了。”朱高炽面露欣然之色，旋即又问道：“他若是脱险，为何不跟孤禀报？”

“应该是做戏做全套吧。”杨士奇还巴不得太子和王贤龃龉呢，自然不会替他解释。“他现在在暗处也有好处，相信该他出现的时候，他会露面的。”

“但愿如此吧。”朱高炽叹息一声，也不知是在担心王贤的安全，还是为他不跟自己联系而难过。沉默好一会儿，太子殿下放下道：“对了，真人既然回来了，那个人也该放掉了。”

他说的是那黑衣首领，那家伙浑没有做人质的觉悟，这半个月来在东宫作威作福。因为还要求着他放了王贤，太子对他无可奈何，只能任其把个太子府折腾的乌烟瘴气。现在既然徐妙锦回来了，杨士奇又断定王贤无事，太子自然要送瘟神了。

“这种敢羞辱太子殿下的狂徒，必须要消失在这个世上！否则殿下的权威何在？”杨士奇却沉声道：“就算不能明着杀，等放走他也要暗中杀掉。”

“这，不好吧。”朱高炽摇头道：“孤保证过他的安全。”

“殿下无须多虑。”杨士奇笑道：“根本不用太子府的人动手，只要把这个消息传到北镇抚司，那些人自然会收拾他。”

“哎。”朱高炽叹气道：“好吧。”他本能地排斥这些黑暗的东西，但却又是自己通向皇位必不可少的……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这边太子忧心忡忡的地了东宫，那边汉王也气冲冲地回了王府。

汉王回到府中，一大群人早在等着了。朱高煦的部将王斌、朱恒、韦弘、韦兴、王玉、李智等人，与纪纲和庄敬，还有几个铁杆勋贵都在，满满地坐了一屋子，有的在捧着茶杯吃茶，有的在小声说话，也有像纪纲那样的

闭目养神。但听到那一声‘王爷回府’，众人一下都站起来，齐声躬身道：“恭迎王爷！”

朱高煦却置若罔闻，径直走到主位上坐下，临起茶壶咕嘟嘟饮上一肚子凉茶，然后把那把北宋官窑的茶壶狠狠摔在地上！

众人本来要七嘴八舌上前搭话的，但让汉王来这一下子，全都噤若寒蝉，哪个也不敢开口了。

“朱高煦丧心病狂，羞我辱我！我与他势不两立！”朱高煦咆哮起来。

此言一出，在座众人无不变色，虽然汉王殿下想干掉太子取而代之的心思，早已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可司马昭也没当众说过这种话，现在汉王殿下这样一吼，无疑就是宣战！

不过众人倒也明白，朱瞻圻那件事，对汉王来说实在是奇耻大辱，若这都能忍得住，他就不叫朱高煦了。

纪纲和庄敬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喜色。他和汉王早就达成了造反联盟，但之所以迟迟没有大动作，就是因为两边都想让对方当那个出头鸟，自己跟在后面放冷箭。在纪纲这边，理由十分充分，他姓纪不姓朱，名不正言不顺，自然没法为主。汉王却说你当然不为主，但可以打先锋，你把王贤搞掉，再把太子杀了，其余的事情我兜着……纪纲当然不能答应。

道理很简单，在没有旨意的情况下，不管是除掉王贤还是对付太子，无疑都会触怒皇帝。而朱棣是那种绝不肯忍气吞声的君王，他的怒气自然会发泄在那个出头鸟身上，而另一人则可以摘桃子捡便宜，还不用惹一身麻烦。

双方都明白这个道理，所以一直僵着，不过虽然两人心里都挺着急，但毕竟汉王是有退路的，至少整天挂在嘴上，说大不了自己就去就藩，以朱高煦那个爱惜名声的尿性，总会给他一条活路。但纪纲就不一样了，他不放手一搏，只有死路一条。

所汉王一直只自顾自地扩充实力，却一直按兵不动，但这次王贤的人竟让汉王丢光了脸，他是无论如何都要出手了。

纪纲和庄敬是铁了心要造反的，朱高煦的部将也一样，可那些个平素与朱高煦往来密切的勋贵武将心中就叫苦不迭了……他们今天其实是被汉王请来喝酒的，大家都是从小玩到大、又在战场上并肩作战的交情，自然想都不想就来了，只是没想到竟碰上这一出，不禁都面面相觑。

但汉王请他们来，就是要逼他们站队的，是以他那双刀子般得目光，一个接一个扫过这些勋贵的脸！

这群勋贵中，为首的是三个侯爵，而且都是朱高煦的亲戚。头一个永春侯王宁，尚太祖皇帝第六女怀庆公主，乃汉王的姑父，因此坐在正位上；紧挨着他的是西宁侯宋琥，功臣之子，尚汉王同母胞妹安成公主，乃汉王的正牌小舅子，其实论起来，和汉王的关系比王宁亲近得多，但辈分在这里，他只能屈居次席；第三位富阳侯李茂芳，则是汉王同母胞姐永平公主的儿子，是朱高煦的外甥，自然只能敬陪末座。

听了汉王的话，富阳侯李茂芳十分兴奋，他这个爵位还有后军都督府都督的官位，都是因为他的身份而来，从没上过战场，所以虽然年纪轻轻就位高权重，却一直被那些参加过靖难之役的功臣嘲笑，对此李茂芳深以为恨。他很崇拜自己这个舅舅，早就盼着能跟朱高煦大干一场，让那些瞧不起自己的人统统闭嘴，登时摩拳擦掌，跃跃欲试！

西宁侯宋琥和朱高煦，那是光着屁股玩到大的，感情自然没的说。但他不像李茂芳这种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他曾经在朱高煦的力荐下，佩前将军印、出镇甘肃，可惜搞得一塌糊涂，还得别人给他擦屁股，第二年就灰溜溜回京了。宋琥自此知道打仗不是纸上谈兵，凶险至极，尤其是要干掉太子，形同造反，就更加危险了。所以他不可能像李茂芳那么兴奋，但以他和朱高煦的关系，那是跑也跑不了的，所以他只是认命似的暗叹一下，便点点头表示同意。

最郁闷的是永春侯王宁，他已经五十多岁一大把年纪了，造反这种惊心动魄的事，他年轻时就经历过，当时靖难之役，他因为给朱棣报信，被建文帝抓到锦衣卫诏狱，差点没给折磨死。虽说朱棣入京后，第一件事就是把他这个妹夫放出来，十余年间对他圣眷有加、荣宠备至。其实以他的资历，封个公爵绰绰有余，可他的胆量已经被吓光了，皇帝多次出征，他都主动要求留守，因此爵位一直停留在侯爵上。

说白了，王宁王驸马的关系是在朱棣身上，和朱高煦这样的晚辈，毕竟隔了一层。况且说起亲进来，他跟朱高燧的关系要更好，两人都喜爱诗词书画，很有共同语言。和朱高煦这个武夫，王宁实在尿不到一壶里。

其实他今天是被宋琥和李茂芳软磨硬泡拉来的，也怪他一时大意，就这么稀里糊涂跟着来了，有道是宴无好宴，这下可好，还没见着酒席呢，就先霸王硬上弓了。

王宁想打个马虎眼过去，可朱高煦紧紧盯着他，看得他浑身发毛，只好干笑一声道：“殿下，怎么说你和太子也是手足兄弟，有什么误会解不开？消消气，消消气……不如改日我做个东道，大家坐起来开诚布公谈一谈……”

朱高煦黑着脸，听他越说越语无伦次，终于忍不住刷地拔出宝剑，喀嚓一剑便把黄花梨的茶几砍下一角，咬牙切齿道：“姑父，我再说最后一遍，我

与朱高炽那厮势不两立，你要是站在他那边，就是站在某家的对面！”

看着朱高煦那双杀气腾腾的眼睛，王宁吓得一哆嗦，他毫不怀疑自己要是再磨叽，对方就能一剑把自己咔嚓了。连忙点头道：“我当然是支持殿下下的，支持殿下下的……”

“呵呵，这才是我的好姑父么。”朱高煦狞笑一声，满意地点头，目光又转向那些个伯爵：“诸位呢？”

有王宁的例子，众人哪还敢迟疑，忙不迭点头道：“我们当然是站在王爷这边的！”这话虽然是被迫说出来的，但却并不违心，因为勋贵都是武将，太子却亲近文臣，他们自然愿意让武将出身的汉王取而代之，只是这种想法私下说说无妨，当众讲出来，性质就不一样了。

现在在汉王的威逼下，他们说出这种话来，马上就有一种要造反的觉悟了，一个个眼神全变了……

朱高煦满意地看着众人的表现，点点头，沉声喝道：“上酒！”

便有侍卫捧着托盘上来。

第七百零四章歃血

那托盘上是一只硕大的海碗，里头起码盛了二十多斤酒。

朱瞻坦将托盘端到朱高煦面前，单膝跪下。

汉王目光再次扫过众人，这次少了些威逼，多了些热烈，他声音激昂道：“今日与我歃血为盟，他日必与诸位共享天下！”

“臣等敢不肝脑涂地？！”朱高煦的部将便激动地回应起来，富阳侯李茂芳也跟着嚷嚷，其余人虽然也张嘴，但没那么大声，还有人干脆滥竽充数。

朱高煦知道，自己逼得太紧，这些人还有些转不过弯来，但他的风格就是如此。一个个促膝谈心，那是朱高炽那个废物才会干的事儿。他面无表情地举起一直没还鞘的宝剑，向自己左手轻轻一抹，鲜血便流进碗里。

待父王拿开手，朱瞻坦又端着酒碗，到了王宁面前。王宁见自己表了态还不够，还得歃血为盟，整个肠子都悔青了，可他很清楚，要是不歃这个血，朱高煦就得给他放血……

王宁现在是骑虎难下，没办法，只好拿起托盘上的匕首，也学着汉王的样子，割破了手，把血洒进碗里去。

然后是宋琥和李茂芳，两人都痛快地放了血，李茂芳由于激动，还差点割破动脉，把小命挂掉……

勋贵们歃血之后，是纪纲和庄敬，然后再是汉王那帮部将，自然都没问题。等那海碗端回朱高煦面前时，酒液已经是黏稠的猩红色了。

朱高煦双手端起大碗，先向地下轻酌少许，而后举起碗来猛饮一口，然后递给王宁，王宁心中暗叹一声，也饮了，再依次传递下去，等最后转一圈，把碗送到汉王手中时，那碗已是空了。

朱高煦端着那个空空的大碗，嘴角还挂着血，单脚踏椅、面怒狰狞道：“今日歃血便是生死兄弟，若有相负，便如此碗！”说着他将手中大碗狠狠地向地上摔去，一声脆响，摔得粉碎！

众人皆是凛然，齐齐朝汉王跪下道：“我等誓死追随王爷！”

“哈哈很好！”朱高煦心情大好，跟刚才那个愤怒伤心的样子判若两人。要不怎么说，权力者都是好演员，就连汉王这样的汉子也不例外。他将王宁和纪纲扶起来，哈哈大笑道：“有诸位的支持，孤何愁不成大事！”

“是，是……”王宁脸上挂着笑，心里却哀嚎道，好么，直接从报仇跳到成大事上了。不过这时候，整个大厅中荡漾着狂热的气息，他装也得装出个拥趸样来。

甭管是赶鸭子上架还是怎么着，众人这都算是上了贼船，那么接下来便是商议这个大事该如何去干了。

在座的都是武夫，对出主意、动脑子这种事自然不在行，是以都把目光投向了有‘赛诸葛’之称的庄夫子。

庄敬清咳一声，当仁不让地开了口：“那不才便抛砖引玉了。王爷要想取彼而代之，无外乎‘废、毒、杀’三个字。”

“废、毒、杀？”李茂芳闻言扑哧一笑道：“夫子，毒和杀不是一回事儿么？”

“当然不是一回事儿！”庄敬笑道：“毒是让那位死得不明不白，只要做的干净，谁也不能说是王爷干的。杀是光天化日之下取他的首级，做得再隐蔽，也瞒不过天下人的……”

“唔，有道理。”李茂芳点头想一想道：“按说毒更好，可那样有什么意思？”

此言一出，众人皆惊，心说这位侯爷怎么这么二？跟这种货一起造反能行么？

“怎么，我说错了么？”看到众人的目光，李茂芳嘟囔道：“我舅舅顶天立地，用下毒这种见不得人的法子，实在有损英雄形象……”

“你闭嘴！”朱高煦忍无可忍，狠狠瞪一眼这个二百五外甥，李茂芳吓得缩缩脖子，这才住了口。

“夫子不妨一个个说。”朱高煦撤回正题道：“先讲讲怎么个废法吧？”

“废是上策，乃假皇上之手，王爷不沾因果，将来江山稳固、圣名流芳，自是最佳的法子。”庄敬道。

“这道理谁都懂，孤也一直想用这个法子，手足相残，毕竟不是美事。”朱高煦闷声道：“可是，这些年来，多少回了，眼看着就要干掉老大，却都愣是让他在关键时刻逃出生天。远的不说，就说这回……”说到这，他突然意识到，在场好些人并未参与当初的谋划，虽然跟他们没什么好保密的，但这种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丑事，实在没必要再提。最后化成一声叹

息：“哎……”

“王爷说的是，这上上之策之所以难以成行，一方面是因为太子实在太能装能忍，不露破绽，但更重要的，是皇上拘泥于‘长幼有序’，这跟当年太祖皇帝拘泥于‘立嫡’，乃是如出一辙。”庄敬端起茶盏、呷一口茶水道：“在皇上心里，没有什么比江山万世更重要，所以他们宁肯罔顾感情能力，也要维护那套礼法。要想让皇上改弦更张，就必须让太子有大失德、大不孝、大忤逆……”

“这太难了。”一直沉默的宋琥闷声道：“太子那边都是读书人，我们这边都是武夫，论起耍心眼子，咱们怎么会是对手？所以每每算计人家的结果，往往是反被算计。”

朱高煦深以为然地点头，经过通州的事情，他已经对耍阴谋诡计彻底绝望了，那种必杀的局面都能被对方扭转过来，他感觉再算计下去，也是自取其辱了。

庄敬见众人都对第一条失去了信心，只好跳到第二条道：“第二个法子有毒，此法最为捷径，且少后顾之忧，虽然难免有些‘烛影斧声’之议，但终究无关大碍，也算是个好法子。”

“这法子不错。”纪纲说话道：“自古被毒死的皇帝两只手数不过来，那些弑君之人反倒大权在握，逍遥快活。何况老大还不是皇帝……”

“唔。”朱高煦的部将王斌，还是有些头脑的，道：“若是局势没那么紧张，这法子倒也可行，可现在双方剑拔弩张，王爷又说出那种宣战的话，恐怕太子那边肯定严加防范，想要下毒怕没那么容易。”

“不错，老大那个废物，最是贪生怕死。”朱高煦闷声道：“那次我遇刺后他来探望，连我府上的水都不敢喝一口。听说他府上还效仿宫里，设有试吃试喝的宫人，想要用这个法子，很难。”

“可否请永春侯爷出面说合，将他请来赴宴，宴上下手如何？”永新伯许诚一直没捞着说话，这会儿终于想出个法子，赶忙开口表现，却惹得永春侯王宁心里直骂娘，恨不得掐死这王八蛋。

“这主意馊不可闻！人死在王府里，还不如直接动刀子呢。”李茂芳不屑道。

永新伯一开口便碰个钉子，不禁恼火非常，可对方爵位比他高，和汉王的关系也比他近，只能讪讪住了口。

“这主意其实不错。”纪纲却开口支持许诚道：“请客说合，不一定非得在

王府，也可以找个别业，或者在秦淮河上弄条船，也不必非要下毒，点起把火、凿翻了船，一样能让人死得不明不白。”不愧是特务头子，说起杀人的法子来一套一套。

“嗯，不错。”朱高煦点头道：“老纪可以准备几套方案，等到时候我们见机行事。”顿一下道：“不过不管最后是放火水淹还是捅刀子，都要牢牢控制住京城的防务。”

“王爷说得太对了，不论用什么法子，成功便好。就眼前而论，学生以为要急办三件事。”庄敬伸出三根手指道。

“讲。”朱高煦点点头。

“首先，五军都督府中，必须要由可靠的人掌握，即使不能为我所用，到时候至少能守中立。”庄敬沉声道。大明立国时，曾设大都督府掌管军权，后来太祖皇帝为了分权，将大都督改为中、左、右、前、后五军都督府，分别掌管京师及地方的军队。虽然理论上，各府之后统兵权，调兵之权在兵部，但掌管五军都督府的都是靖难功臣，哪会把兵部放在眼里？将士们更是只认将军，不认兵部。当然，大明朝最大的将军，非皇帝朱棣莫属。将士们死心塌地效忠这位军神皇帝，是以没有将领敢乱来。

朱高煦虽然贵为军方二号人物，也没指望父皇还健在的情况下，有多少军队能听自己调遣。但要保证驻扎京畿的六十万大军，到时候就算不帮忙，也不能捣乱，还是可以做得到的。

“这个王爷无须多虑。”王宁终于可以开口说话了：“我大明官兵对王爷是有深厚感情的，亲近程度远非太子可比。就算不帮王爷，至少也会严守中立的。”

其实他这是在表明自己的心迹……在我心里你比太子亲近多了，到时候我肯定不会帮太子的，不过请也让我严守中立成不？

朱高煦却装糊涂，自顾自道：“三位侯爷分掌前、中、后三都督府，自然是没问题的。掌左军都督府的镇远侯顾兴祖，是我大力保荐才刚爵的，他今天去江北巡查，不然也会来这儿，只有右军都督府……那是薛老六的地盘，我一直插不进手去。”

第七百零五章京城防务

“薛禄随驾北巡，眼下不在京城，真是天助王爷！”天策左卫指挥使王斌笑道：“现在代掌右都督的，是太子那个窝囊大舅子张永，架空他易如反掌。”

“还是不可大意，必要时让他死于暴毙，死人最让人放心。”庄敬阴恻恻道：“诸位侯爷回去，要多跟手下谈心，语气中微露对太子的不满之意，点到即可，不必深言。看看他们的反应，要是过于激烈那种，也一并要除去。总之务必保证到时候六十万禁军都在控制之中。”

王宁和宋琥点点头，这正合他们的心意，但那李茂芳却欲求不满道：“我的人可以承担更大的责任，为舅舅攻打东宫也不在话下。”

“哈哈好。”李茂芳这话虽然二，但这时候朱高煦就需要有人带动下气势，便大赞道：“茂芳勇武争先，其心可嘉，将来立下大功，舅舅就是赏你个郡王也无妨。”

“那咱先谢过舅舅了。”李茂芳闻言喜不自胜。众人却觉着王爷这说法有些不吉利。要知道大明虽然没有异姓不封王的规定，但其难度之高，形同虚设，就连徐达、常遇春这样的开国大功臣、张玉、朱能这样的靖难大功臣，都是死后才追封郡王的。所以说异姓生不封王，几乎是不成文的规矩，汉王这样说，岂不是说李茂芳会挂掉？

“第二。”庄敬忙岔开话题，慢慢屈下中指道：“对京城防务，则要牢牢掌握在手中。”

京城乃是帝国中枢，历朝历代都是一国防务的重中之重。每个朝代立国时，都会总结前代的经验教训，建立起更完善的京城防务体系。本朝的防务，更是登峰造极，一是学习宋朝，将全国精锐屯驻京城，以确保京城的绝对安全……不过这七十万归属五军都督府管辖的禁军，主要是为了震慑地方不敢造反，京城之内的防务是不准插手的。

至于京城内的防务，主要由上侍卫上直军，亦称上直卫负责。此乃天子亲军，由皇帝亲自统帅，分守京城各处要地城门，守卫京城安全。不过这些天子亲军须臾不离皇帝，绝大部分已经随扈帝驾北巡去了。目下京城只剩后、左、右三府军卫，把守各处城门。

除了禁军之外，还有负责京城治安的五城兵马司，这支军队类似于后世的武警，战斗力和装备不能和禁军相比，但目下京城兵力空虚，那五个兵马司，一万五千兵马，就显得举足轻重了。

对汉王来说，更郁闷的是，五城兵马司隶属于兵部，并不归五军都督府管辖，而兵部尚书方宾，又是太子一党，这个问题不解决，到时候难免是个麻烦。

不过就算是麻烦，充其量也只是个小麻烦，因为在这些军队之上，还有无处不在、监视一切的锦衣卫，纪纲手下的兵力，仅在京城内外，就膨胀到三万之数，随时都能取而代之。只是纪纲遍布京城的密探体系，还有他苦心培养的那些黑恶势力都被北镇抚司一扫而光，不然现在正是那些人的用武之地……更可恨的是那北镇抚司，这本来是锦衣卫最强大的武器啊！现在却成了对方对抗自己的利器，真是让人恨得牙痒痒。

“京城防务虽然错综复杂，相互牵制，但情况对我们大大有利。”庄敬如数家珍道：“王爷长期代皇上掌管上直卫，府军后、左、右卫从上到下，大都是王爷的老部下，这些人的心都是向着王爷的。只是不知王爷亲自出面，能说服多少人投效？”

“九成。”朱高煦沉声道。

“王爷如此有自信？”庄敬问道。

“都是我一手带出来的兵，我让他们去死，也不会皱一下眉头。”朱高煦顾盼自雄道：“只说九成，留下一成变数，已经很保守了。”

“但好像府军右卫的都指挥使张輓，和王贤那厮交情匪浅。”庄敬担忧道。

“哈哈，你放心，府军前卫是英国公的军队，张輓的话不好使。”朱高煦满不在乎道：“我和张辅什么交情？那是一起光着屁股长大的！”

“大意不得。”宋琥突然开口道：“英国公这些年变得厉害，回来也不和我们玩，整天关在家里不出门，在京城待了不到俩月又返回交趾，我看八成是为了躲是非。”

“他那是做给皇上看的。”朱高煦不爱听这话道：“那些年在战场上，我救过他几回命？他几辈子都还不清。虽然英国公这些年远在交趾，大家不像原先那么亲近，但他就算不支持我，也不会给我捅刀子的。”说着闷声道：“我写封信给他，稍稍透露点意思，看看他怎么说。”

“也好。”庄敬点点头道：“如果能把这三卫禁军掌握在手里，控制京城各门便不在话下……只是不知王爷眼里那一成变数是？”

“府军左卫的徐野驴！”朱高煦冷冷说一声，又有些头疼的叹口气道：“本来府军左卫是牛迁和马严的，可父皇硬把那个骚鞑子塞进来，牛马二人自然

不爽，不时联合起来挤对他，徐野驴找了我几回，都被我敷衍过去了。他便以为我偏袒牛马，自此心里有了怨念。前阵子还派人拦我的军队，被老韦他们狠狠收拾了一顿，听说这家伙一直怀恨在心。”

汉王说的，就是王贤上次从河套回京，在城门外看到的那场斗殴，徐野驴的人明明是执行公务，却被公然抢劫军粮的汉王部下打得满地找牙，换成谁也不可能没有怨气。

“听谁说的？”纪纲问道。

“牛迁和马严……”朱高煦也知道自己有偏听偏信毛病，老脸一红道：“好了，我过些日子把他找到府里，让老韦他们给他赔个不是，他要是识相，孤自然不会亏待他……”

“王爷……”韦弘几个登时不乐意了。

“大丈夫能屈能伸，等过去这个坎，他还能骑在你们脖子上拉屎不成？”汉王瞪眼道。

“是……”众将这才勉强答应。

“他要是识相，哼哼……”朱高煦哼一声道：“孤就把他做成驴肉火烧！”

“再就是五成兵马司了，这支兵马归兵部管，方宾是只老狐狸，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也不能大意。”庄敬又道。

“你说的太对了！”汉王对庄敬的话深以为然：“姓方的就是个败事有余的老混蛋！孤的天策左右卫到现在还没有编制，就是拜他所赐。”

“是。”庄敬点点头道：“方宾虽然不是明显的太子党，但他在王爷和太子之间，显然更偏向后者。指望他投靠我们，很难很难。但这支力量必须掌握在手里。”

五城兵马司分东、西、南、北、中五个兵马司，在京城各处遍布着两百五十个军所，负责街面的治安、巡逻、防火、防盗等各项事务，和百姓的关系最密切。所以要想控制住京城，就必须控制住五城兵马司。

“我们能绕开兵部么？”有人问道。

“嗯，孤和老纪最近就在做这件事。”汉王点头道：“借着全城戒严的机会，暂时接管了兵马司。”

“姓方的能同意？”宋琥瞪大眼道。

“他当然不愿意，可他更怕老子发飙。”汉王得意地摸一把钢针似的胡须，又有些郁闷道：“孤的儿子被绑了，这个当间他当然不敢惹我……”

汉王这话，大伙儿都听懂了，就是说现在情况特殊，方宾只能忍了。但这不可能是常态，而且一旦汉王要做些什么别的事儿，方尚书肯定要收回控制权的。

“趁着兵马司在我们手里的空当。”纪纲道：“我和王爷使劲拉拢那些指挥使，那些家伙位卑人轻，王爷又亲自出马请他们喝酒，那些家伙一个个受宠若惊，恨不得把心掏出来给王爷。”

“唔，慢慢来吧，实在不行，也让方宾归西吧。”汉王知道想在方宾口中夺食没那么容易，别看那些个兵马司指挥使在自己面前大表忠心，但一旦回到方宾手里，能不能记得说过的话还是个问题。

“呵呵，用不着这么显眼，对付文官简单得很。”庄敬阴恻恻一笑道：“方宾的老爹八十多还在杭州苟延残喘，让人送那老头子一程，姓方的就得乖乖回乡丁忧。”庄敬说的是朝廷的‘丁忧’制度，按照礼制，父母祖父母去世，官员应该立即去职丁忧，武官丁忧的时间短一些，只需要一百天即可。文官却要服满二十七个月才能起复，而且也不好意思时间一到就打报告请求复职，那显得太官迷心窍，一般观礼都是服满三年再说。

当然，皇帝有权对大臣夺情起复，但那都是在战争时期，或者确实身负要务，但随着天下太平，皇帝越来越重视礼法，已经很久不夺情起复任何人了。永乐九年内阁首辅胡广母丧，上了丁忧奏章后，本来还指望着皇帝能免了他这三年呢，谁知道皇上连象征性的挽留都没有，就准了他的假。

不过皇帝还派了太孙代表自己前往江西致祭，说明对胡广还是很尊重的。百官因此知道，皇帝之所以不夺情，纯粹是从强调礼法上考虑。拿内阁首辅立规矩的效果也是立竿见影，自此，再没有官员指望皇帝格外开恩了……

第七百零六章大道五十，天衍四九

方宾虽然是兵部尚书，但并非天子宠臣，他要是死了爹，百分百地没有夺情的可能。

“好主意！”庄敬此言一出，众人都眼前一亮，纷纷笑道：“夫子真是缺德带冒烟，这主意真够损的……”

庄敬这个郁闷啊，我好心好意出主意，有这么埋汰人的么？不过他也知道，这群老粗就是这样，犯不着跟他们生气。

“好，很好！”见问题虽多，却都有对策，朱高煦感觉浑身发烫，亢奋道：“还有第三点，庄夫子一并说出来吧！”

“是。”庄敬颌首道：“第三点是两件事，一是要对付府军前卫，二是对付北镇抚司，其实也是一件事，砍掉太子的左膀右臂，他就只能任我们摆弄了。”

“嗯。”朱高煦点点头道：“这是正理。北镇抚司就不用说了，府军前卫兵力有三万，又是朱瞻基一手建立起来的嫡系，他自己人去北京，却把这支军队留在京城，这就是给他爹镇场子了。”说起来，朱高煦百般瞧不起自己的大哥，唯独一样把他羡慕到不行，就是太子有个好儿子。父皇之所以能违背承诺立老大为太子，很大一部分原因，就是因为这个‘好圣孙’！

而且这个圣孙不是假好是真好，不是小好是大好，年纪轻轻就整出一支像模像样的军队来，填补了太子最大的短板。再看看自己的儿子，竟然睡到叔母的床上了，真是人比人得死，货比货得扔！

府军前卫的重要性，更甚于王贤的北镇抚司，北镇抚司再能折腾，在军队面前还是不够看。要是没有府军前卫三万大军给太子背书，今天朱高煦他们根本不需要在这里煞费心思地算计，直接派兵围了太子府，一切一了百了。

“这个最不好办。”宋琥道：“府军前卫是上直卫，不隶属于五军都督府，而是直接听命于太孙，就是那朱瞻基的亲兵！我们根本调动不了他们，也没法往里头掺沙子……”

“哎。”韦弘郁闷道：“本来以为皇上弄出个幼军，是陪太孙玩的，没想到竟让他们发展壮大，还变成了府军前卫！”

“这本来就是皇上安排好了的。”王宁王驸马终于又开口道：“当时兵部从全国选身家清白、武艺高强的青年组建幼军，分明就是得了旨意，为组建太

孙的亲军做铺垫……”从那时起，他就知道皇帝的心意定下来了，汉王却不肯认命，实在是不智……再想到自己稀里糊涂入了伙儿，岂不更是糊涂蛋？王驸马登时郁闷得想撞墙。

王宁都能看出来，汉王和纪纲岂能看不出来？可看出来又能怎样？难道就这么放弃？两人都是宁折不弯之辈，那是宁肯放手一搏，也不会就此认命的。

一提起府军前卫，朱高煦就满腹怒火，黑着脸看着自己的部下。

王斌、朱恒、韦护、韦弘、韦兴、王玉、李智等将果然心领神会，一齐起身高声道：“王爷养兵千日用在一时，府军前卫就交给我们了！”朱高煦除了规制之外的三护卫，还将上直卫中的天策卫要了过来，又私自组建了天策左右卫，直属军队超过五万兵马，且都是千锤百炼的精兵，就是为了对付府军前卫的！

“也算我一个！”李茂芳又按捺不住，蹦起来大声嚷嚷道：“就算不用前军都督府的兵，武德卫的一万兵马，也要为舅舅流干最后一滴血！”武德卫是他父亲的老部队，也算是李家的私军了。在父子相继的大明军中，这种现象其实很普遍……是直到土木堡之变，几十万禁军毁于一旦，勋贵们也都死光光，大明军官的地位才一落千丈的。

宋琥也起身开口道：“也算我一个。”其余勋贵见状，也跟着纷纷起身请战，要是真都兑现承诺，到时候拉出十万军队不成问题。

看到众人纷纷请战，朱高煦脸上这才有了一丝笑容，看着纪纲道：“军心可用，何愁不胜？”

“那下官也跟王爷表个态。”纪纲笑道：“北镇抚司不用王爷操心，我自会料理掉那些王八羔子！”

“好！”朱高煦倍感振奋，双掌重重一击道：“庄夫子可谓神算无遗！我等更是兄弟齐心、其利断金！此番必可大获全胜，诸位都是孤的定难元勋！”

“臣等敢不效死力！”众人一起激昂道。朱元璋有开国功臣，朱棣有靖难功臣，朱高煦又弄出个定难功臣，众人想想还真有点小激动呢……

“哈哈，好。”朱高煦长笑一声道：“计划大致定下来了，至于具体如何进行，还得日后咱们一点点推敲，今天就到此为止吧。咱们先喝个结义酒，庆祝咱们歃血为盟！”

“是。”众人早就饿得前心贴后心了，一齐响亮地应声。

待纪纲和庄敬酒足饭饱，坐马车离开汉王府时，已经是黄昏时分了。因为担心北镇抚司的报复，两人已经很久不骑马了，都是改坐这种不怕弩铳刀劈的特制马车。

马车上，纪纲连喝了几杯浓茶，才勉强压下醉意，郁闷地骂道：“这群丘八，每次把人往死里灌！”说着笑骂庄敬道：“还是你老倌聪明，竟然能让他们都不灌你。”

“他们不过是担心我喝糊涂了，没人给他们出主意了。”庄敬轻笑一声道。

“一群蠢货，被卖了还帮着数钱。”纪纲啐一口，面上难掩得意之色道。“他们拼来拼去，却不知道只是给咱们做了嫁衣裳！”

“呵呵……”庄敬打开折扇，笑道：“没办法，谁让汉王做梦也想不到，东翁其实另有所图呢！”

“也不怪朱高煦蠢，换了谁也想不到，你能想出那个法子来！”纪纲激赏地看着庄敬道。

“没办法，朱家气数正盛，正常来讲东翁绝无机会。”庄敬正色道：“只有那一个法子，才能把这盘死棋走活。”说着叹口气道：“大道五十，天衍四九，总留一线生机，真乃圣人之言。谁能想到，我们能找到那个人呢！”

“是啊！”纪纲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道：“天予弗取，反受其咎。老子给他朱家当了半辈子走狗，却还是逃不了被宰掉，还要承担所有骂名的命运。与其那样坐以待毙，还不如放手一搏，把朱老四一家都拖下地狱去！”说着狠狠啐一口道：“朱高煦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的尊容，居然以为我能为他效劳！老子连他老子都要反了，岂能再给他当牛做马，殊为可笑！”

“东翁说的是。”庄敬也激动道：“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凭什么皇帝就得姓朱不姓纪！”

“呵呵……”纪纲热血上头，激动得话都说不出来了，造反这种事，他不是头一回干了。那年千军万马中拉住朱棣的马缰时，大明的皇帝还是朱允炆，朱棣在济南城碰得头破血流，天下人都说，燕王撑不到秋天了。可纪纲却偏生投入燕王帐下，不是他眼光有多准，而是朝廷那边不会把他个被开除的诸生放在眼里，只有选择朱棣，才有押小开大，一本万利的机会。风遗尘整理校对。

说白了，他就是个赌徒。这次在给汉王捧臭脚，还是自己来的赌局中，他果断选择了后者。理由也是一样的，东山狼吃人，西山狼也吃人，跟汉王混下去的结果也是一样的，早晚有一天，他会跟他父皇一样，要置自己于死

地。与其如此，还不如放手一搏，哪怕九死一生，但只要成功了，自己就天下通吃了！

在普通赌徒眼中，只有一生，没有九死……不过纪纲这种超级赌徒，虽然也会为一线希望押上一切，却会小心谋划、全力筹备，让赢的希望尽量大些，再大些。

“夫子，计将安出？”纪纲颤声问道。

“朱高煦那边全是一群武夫，已然被咱们牵着鼻子走了。”庄敬缓缓道：“咱们接下来要做的，就是密切配合他的行动，帮他把太子干掉……但这只是第一步。”

“然后呢？”纪纲听得十分认真，跟刚才在汉王府装出来的那种认真，完全是两种神态。

“然后才是重点。”庄敬一脸阴险道：“这帮蠢货今天商量了半天，却忘了件最要命的事儿！”

“你是说，朱棣？”纪纲沉声道。

“对。”庄敬点头道：“太子再不济，也是朱棣的嫡长子，立了十三年的太子，皇太孙的父亲。要是被朱高煦杀了，皇帝能饶了汉王？”

“嗯。”纪纲点头道：“当然不能饶。”

“等汉王杀了太子，我们就跟他挑明这一点，他要是不想死，就只有……”

“弑君弑父？”纪纲眼里射出兴奋的光，要是朱棣一家能有这个结果，那实在太美妙了。

“是。”庄敬颌首。

“不过不是我小瞧朱高煦，他想杀掉他老子，怕是没那个本事。”纪纲想一想，满头热血登时消退，晒然道。

“但有我们帮忙就不一样了。”庄敬低声道：“通州之事，证明朱棣现在的脾气越来越火暴，一点事情就能激得他只身犯险！”

“是啊。”纪纲郁闷道：“要是早知道朱棣能亲自上船，我们把船上装满炸药，就能送他上西天了。”

“谁也料不到朱棣能那么冒失。”庄敬说着又有些郁闷道：“其实朱棣一直这么冒失……却能没伤没死活到今天，莫非真是真武大帝转世？”

朱棣生平大小千余战，那是真正的身经百战，几乎每一次，他都身先士卒，无论是在漠北与蒙古人厮杀，还是靖难之役中身陷重围，这位皇帝都一直冲锋在前，所以他的军队士气永远高涨，将士们永远奋不顾身。

不过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作为一名皇帝，这样也确实太冒险了……

第七百零七章吃饭勿看

“只要我们再把他引出来一次，就可以让林三把他射杀了。”庄敬道出了他的计划：“刺杀的对象是朱棣的话，我想林三应该很乐意当一次死士吧？”

“当然，他和朱家人不共戴天。”纪纲点点头，想到林三那石破天惊的箭术，他不禁信心大增。想一想，又有些担心道：“不过皇帝身边有个影子，恐怕会坏我们的大事。”他曾是朱棣的心腹爪牙，对皇帝的秘密无所不知。

“无妨，把他调开就是。”庄敬淡淡一笑道。

“哪有那么容易。”纪纲皱眉道：“那老太监人如其名，就是皇帝的影子，不会离开朱棣的。”

“有一件事能让他离开。”庄敬笑道：“只要我们放出风去，说那位在某处现身，然后再暗示胡濙有出工不出力之嫌，目的养寇自重，东翁说，皇帝会不会派监军，派谁当这个监军合适？”

“会派影子。”纪纲心悦诚服道：“一来，那位身边的无名，武功比胡濙要高，让影子去帮手也合情合理。二来，影子的武功也比胡濙高，有他在胡濙不敢乱来。”

“东翁说得对。”庄敬点点头，沉声道：“影子不在，林三必杀！”

“只要朱棣一死，朱高燧和朱瞻基就算捐弃前嫌、绑在一起，也不是朱高煦的对手，但朱高煦弑君弑父的罪名也坐实了，这种猪狗不如的东西，天地共愤、人神共弃！”纪纲激动得汗毛直竖道：“这时候我们再把那位亮出来，全国军民必定倒戈相迎！那时候我们挟天子令诸侯，效仿曹丕汉献帝之举，大事可成矣！”

“虽然肯定没这么容易，但就是这个思路。”庄敬也激动道：“眼下万事俱备，我们只要谨守机密待时而动，成功的希望很大！”

纪纲笑着点点头，突然脸上的笑容渐渐敛去，微微皱眉道：“那个祸害不除，我总是不放心。”

“是……”庄敬自然知道那个让纪纲恨之入骨的祸害是谁，点点头道：“学生看来，唯一能坏我们大事的就是他。”

“我们先把别的事情放一边！”纪纲恨声道：“把他找出来，不惜一切代价干掉他！”

“是。”庄敬点头道。

“阿嚏！阿嚏！”正在树荫下、躺椅上打瞌睡的王贤，连打了两个惊天动地的喷嚏，把自己都给吓清醒了。他郁闷地揉揉鼻子，瓮声瓮气道：“谁在骂老子？”

“反正不是属下。”吴为笑道：“大人，您看谁来了？”

王贤摘下头上的草帽，歪头一看，见是胡三刀、二黑还有时万三个，扮作车夫，推着辆大车走过来。

“什么风把你们吹来了？”王贤笑眯眯道。他现在的位置是最高机密，为了保护他的安全，手下人轻易不会过来。这三人巴巴赶过来，肯定是献宝的。

“嘿嘿。”胡三刀笑得合不拢嘴道：“给大人献宝来了。”

“哦，什么宝贝？”王贤虽然猜中了，但还是很配合地捧哏道。

“大人猜猜呢？”昔日的神偷门主时万，其实长得挺好看，但总让人感觉贼眉鼠眼，不像正经人，据说这也是种职业病。

“什么这么臭？”吴为捂住鼻子，瞪大眼道：“你们推了辆大粪车？！”

“嘿嘿，是的。”二黑龇牙咧嘴地笑道。他们一开始也熏得受不了，但闻啊闻啊，竟感觉不出臭来了。

“你们搞什么鬼，给大人送粪汤！”吴为郁闷地掩鼻道：“快推走！”

“里头是什么？”王贤也捂住鼻子，没办法，实在太臭了。

三人见再卖关子，大人就要吐了，只好笑道：“您瞧好了。”说着便掀开盖子，把一车粪汤倾倒进了地沟。空气登时又臭了十倍，苍蝇们兴奋地赶了过来……

待那粪车空了，胡三刀飞起一脚，就把粪车踹散了架，然后已经躲到十丈之外的王贤和吴为，登时都难以置信地瞪大了眼睛——他们竟然看到，随着粪车散架，那车上竟然掉下来一个人形物体，而且还在动……王贤和吴为当时就吐了。

二黑和胡三刀三个，本来是来邀功的，这下却弄巧成拙了，两人都怒视着小个子时万道：“都是你出的馊主意！”

时万使劲挠头，小声道：“二位大哥帮忙，千万别让大人知道是我的主意……”

“去打水去！”胡三刀一脚把他踢出老远。

“哎哎，我去我去。”时万却如蒙大赦，知道自己可以用劳动赎罪了。

江南到处河渠纵横，不远处就有小河，至于打水的工具，自然难不倒神偷门主，时万变戏法似的弄了副扁担，挑了两桶水回来。

‘哗啦’一桶，倒在了那粪人身上。

‘哗啦’又是一桶，终于能看清，那确实是个人，而且还活着……

那边二黑和三刀陪着笑朝王贤两个走过去，却被王贤喝住道：“先去洗干净了再过来！”两人只好讪讪退回去，跳到河里洗刷干净再回来。

等两人只穿着裤衩，水淋淋回到王贤面前时，时万也把那人洗刷干净，拖死猪一样拎了过来，丢到王贤面前。

“这位是？”王贤端详着那从粪车里出来的来客，发现对方纵使洗刷干净，自己也不认识。

“这就是那日劫持徐真人的黑衣首领。”二黑一脚踢在那人屁股上，骂道：“别装死了，小心再把你丢回粪车里！”

那昔日的黑衣首领，今日的粪汤裸男闻言一哆嗦，不情愿地睁开眼。

王贤一看那双眼，认出来了，拊掌笑道：“不错，就是他。他不是太子府上作威作福么？”

“他又不是佛祖，太子爷没事儿供他干嘛？”二黑笑道：“徐真人回去的第二天，太子就把他给放了。”

“放了？”王贤摸着修剪得十分漂亮的短须，微微皱眉道。旋即展颜一笑，心说都是聪明人，只要身在局中的，没有不知道他王贤肯定还活着的。

“是。”二黑点头道：“他前脚出来，我们就得到消息了，这孙子狡猾狡猾的，转眼就失踪了。兄弟们费了好大劲儿，才在一条花船上找到他。发现这厮竟扮成龟奴了！这也得亏是在京城，要是在别处，非让他跑了不可！”

“但是怎么把他运出城，成了大问题。”胡三刀接着道：“大人还不知道吧，如今五城兵马司是听汉王和纪纲的，对进出京城的人员车辆盘查十分严

密，咱们又不能暴露身份，只能乔装打扮一番。”

“所以你们就把这厮藏在粪车里？”王贤翻白眼道：“想出这主意的，还真是天才呢！”时万不好意思地笑了。

不过这法子确实很妙，因为这个年代，确实存在从城里收了粪，运到农村地头上出售的营生。而那臭不可闻的粪车，向来是免检的。不是朝廷支持农副业发展，而是实在太臭了。官兵们避之犹恐不及，哪会打开粪车检查？

时万能想出这法子，是因为他们门派原先时常用粪车藏匿运输偷来的金银珠宝，从来没有失手过。只不过运人还是头一次——首先最大的问题就是，被粪水淹死怎么办？

不过这种小儿科难不倒人，用不着六处出马，二黑就想到在粪车内壁上装几个箍，把人固定在内壁上，只要粪水不超过嘴巴，就淹不死人。当然要是被活活熏死，那就没办法了……

但理论和实际总是有差距，何况还是二黑琢磨出来的理论……那黑衣首领被装进粪车固定好没问题，注入粪汤一直到他下巴也没问题。可那车一走，汤就晃……黑衣首领已经被臭疯了，肚子里翻江倒海、正在狂吐不止。没留神，粪汤灌进了嘴里……登时就……没法形容了。

这要是一般武林中人，保准就死翘翘了，但黑衣首领是明教的狂信徒，忍耐力非常人可比，竟能紧紧闭上嘴，一直挺了过来……其实二黑他们百密一疏，忘了把黑衣首领的嘴巴堵上了，要是他在城门外一喊，保准露馅。可那销魂的一荡一荡，竟然歪打正着，让黑衣首领紧紧闭嘴不敢张口。虽然知道叫出声还有一线生机，被运出城去就死定了。但刚才喝汤的感受实在太可怕，他竟无法克服自己的本能，怎么都张不开这个嘴……

这会儿黑衣首领已经被冲洗了好几遍，但还是臭气熏天，让人怀疑这身臭味会陪伴他一辈子了……胡三刀告诉王贤，这厮的手筋脚筋都已经被挑断，虽然能走能动，看上去跟常人一样，但已经是连老太太都打不过的废物了。

所以王贤才敢大刺刺站在他面前，俯瞰着仰面躺在地上的黑衣首领……这家伙已经没有丁点嚣张劲儿，成了十足十的可怜虫。

王贤却并不怜悯这家伙，在这场你死我活的斗争中，任何怜悯都是多余的、错误的、乃至致命的。何况那时要是让这伙家伙得逞了，他肯定身败名裂，被抄九族都有可能。

不过王贤也没必要再折磨他了，这个人已经被胡三刀他们玩坏了，再大的折磨，估计就直接把他玩死了。所以王贤只是淡淡问道：“你叫什么？”

“.....”黑衣人闭上眼，不回答。

第七百零八章虎王

“看你是还没喝够！”见黑衣人这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本来就因为拍马屁拍在马蹄子上，憋了一肚子邪火的胡三刀，登时抬脚就踹起来。

吴为将王贤的躺椅搬过来，他便舒坦的坐在椅子上，漠然的看着胡三刀殴打那黑衣首领，待胡三刀打累了，那黑衣首领也成了猪头。

王贤这才开口道：“你不说我也知道你是哪位。明教有四大护法，龙凤狮虎，在广灵县参与白莲教起事的是狮王，你是虎王秦中元，对吧？”

那虎王秦中元费力地抬起眼皮，看王贤一眼，没想到他能一语道破自己的身份。闷哼一声道：“想不到你还活着。”

“是啊，我不仅活着，还活得好好的。”王贤一笑，露出一口整齐的白牙道：“运气真不错吧。”

“确实。”虎王也不得不承认这家伙运气不错，又岂止是不错？简直是好到逆天！

“虎王的运气就差了点。”王贤的下一句，却把个秦中元郁闷坏了。“你说你怎么这么倒霉？才出狼窝又入虎口……”

“一定是早晨起来没漱口。”二黑在一旁接话，惹得众人哈哈大笑。

“呸！”秦中元性烈如火，受他们这般折辱，已是不想活了，一口浓痰朝二黑吐去，二黑躲避不及，正中鼻梁，气得二黑又是一阵拳打脚踢，要不是吴为及时拉开，非得打出人命不可。

“怎么，不服气？”王贤笑看着鼻青脸肿、满眼不屈的秦中元。

“当然不服气。”秦中元手脚被废，但一身内功犹在，抗击打能力超乎想象，这会儿说话还中气十足。“你们这群不讲信义的小人，凭什么让人服气！”

“哦……”王贤心中一动。其实在之前，他并不知道能抓到秦中元，所以一时间除了解解气，也想不出这厮有什么利用价值，但听秦中元这话里头，似乎对韦无缺后来干的事儿并不知情……便淡淡道：“我们怎么不讲信义了？”

“怎么不讲信义？”秦中元哂笑道：“当初你们太子指天发誓，我们放了徐妙锦就放了老夫，他却只是做做样子，明着把我放了，暗中又指使你们抓

人，这不算不讲信义的话，世上还有信义可言么？”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道：“不过你脑袋是不是被大粪塞住了？到现在还没想明白，到底谁要害你？”

“难道不是你们么……”秦中元一愣，旋即也明白了王贤的意思——少主就算放了徐妙锦，怎么可能连王贤一同放人呢？那样岂不是所做的一切都成了无用功？现在王贤和徐妙锦都已经脱离少主的控制，显然是少主那边出了状况，再想到这次行动，动用了本教最精锐的弟子，这天下根本没有人，能在他们的把守下把人救走。

一念至此，秦中元不禁狐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很简单，是韦无缺放了我们。”王贤淡淡笑道。

“你胡说！”秦中元自然是不信的，闷声道：“少主若是肯放你们，当初又何必费尽心机抓你们？”

“因为他醉翁之意不在酒。”王贤大笑一声道：“在乎虎王也！”

“一派胡言！”秦中元登时眼瞪得溜圆，怒道：“这种挑拨离间的把戏也太低级了吧！”话虽如此，他脸上的震惊之色，却是瞎子都能看出来。

“你都已经死定了，我有什么好挑拨的？”王贤笑道：“不过用你的榆木脑袋想一想，你往日 and 韦无缺的关系怎么样？他怎么就突然对你转了性，不就是为了忽悠你跟他走这一趟么？”

“那是因为狮王死了，他在教中需要帮手……”秦中元嘴上分辩着，心里却暗暗打鼓，他和韦无缺的关系确实不好，原因很简单，明教被朱元璋迫害最严重的时候，已经要吹灯拔蜡了，是他们这帮老兄弟齐心协力，共撑危局，才度过了最艰难的时候，重新迎来自生机。所以教主常说，这帮老兄弟劳苦功高，没有他们，就没有明教的今天。

可韦无缺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二世祖，却对他们这些老家伙横竖看不上眼，总想把他们赶下台，好扶植新人上位，建立起自己的势力。秦中元性情暴躁，没少跟韦无缺发生冲突。前阵子狮王被朝廷捕杀，韦无缺才主动和他改善关系，秦中元见他地位日渐稳固，也有心和少主缓和下矛盾，才会跟着韦无缺来做这趟买卖。

难道韦无缺和我改善关系都是假的？害死我才是真的？秦中元不禁有些疑惑，毕竟王贤和徐妙锦同时获释太不可能，毕竟韦无缺和他龃龉日久、而且冷血无情……

“真相就是，韦无缺和我谈妥了条件，然后便放了我徐真人，其中条件之一，就是杀了你。”看着秦中元一脸的挣扎，王贤残忍地一笑道：“这应该是所有条件里，我最乐意兑现的一条了。”说着挥挥手道：“好了，送你上路吧。冤有头、债有主，虎王这笔账可别记到我头上！”

王贤一声令下，胡三刀便从地上搬起一块西瓜大的石头，走到秦中元的面前，高高举起来——只要石头落地，他的脑袋就会变成个烂西瓜……

看到胡三刀一脸残忍地笑着，两手一松石头落地，秦中元彻底信了王贤的话，没有人会跟个死人说谎的。他用尽全部的力气就地一滚，险之又险地躲过了那一下……

咣当一声，大石落在他的耳边，砸得尘土飞扬。

“呦呵，还藏了一手。”胡三刀弯腰拾起大石，一脚踏住他的胸口，让他挣扎不得，这才高举起石头，一脸狰狞道：“你倒是躲啊！”

“住手，我有话要说！”来不及细想，秦中元忙大声说道。

王贤点点头，胡三刀才停下动作，道：“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你和韩天成……也就是你口中的韦无缺，达成什么协议？”秦中元根本不理睬胡三刀，转头问王贤道。

“我会帮他杀了林三。”王贤淡淡道。

听说林三的名字，秦中元彻底深信不疑，韩、林两家的秘辛，可以说是两教最高机密，也就是他这种核心高层才能够知晓，王贤一个外人，若非韦无缺亲口相告，是绝不可能知道的。

“这个畜生！”确信自己中了韦无缺的诡计，秦中元自然将满腹怒火全都倾泻到他身上，咬牙切齿道：“不光要杀我这个老臣，连他的堂兄都不放过！”

“哦，他们是堂兄弟？”王贤其实早就从张辅那得到真相了，此刻却装着刚听说的样子，吃惊道：“怎么一个姓林，一个姓韦……或者说姓韩。”

“……”秦中元先是沉默片刻，下一刻便咬牙道：“罢了，小畜生都把我害成这样了，老夫还替他们家保守什么秘密！”说着像是要揭开什么了不得的秘密似的，沉声道：“你将两人的姓氏连起来读。”

“林韦，呃不，林韩……韩林……韩林儿？”王贤想了想，一脸震惊。

“你很聪明。”秦中元点头道：“不错。他俩都是小明王的孙子。”

“怪不得你们叫他少主。”王贤恍然道：“他干嘛要杀自己的哥哥？”

“还能干什么？”秦中元愤恨道：“他就是个权欲熏心的疯子！为了权力连我这个忠心耿耿的护法都杀，除掉一个阻挡他一统两教的兄长，又有什么稀奇？”

“原来如此。”王贤点点头道：“不过……你跟我说这些也没用。任你说破天，今天我都要杀了你！”

“你想知道，明教的总坛在哪里？明教的教主是哪个？明教到底有多少人？分坛都设在哪里？”见胡三刀又要举起石头，秦中元不敢卖关子，赶紧大声道：“而且我还有个更惊人的秘密，换我一百条命都不止！”

“哦？”王贤不禁笑道：“你不是诳我吧？”见秦中元要开口爆料，由不得他不高兴。本来，对这些钢筋铁骨的汉子，怎么上刑都不会有效果。王贤也知道这一点，他只是顺便一诈，也没抱多大希望。没想到竟真把秦中元的嘴撬开了……

“老夫一生光明磊落，从不肯说半句假话。”秦中元傲然答道，只是他现在鼻青脸肿的狼狈样子，让人怎么看怎么觉着可笑。

“好，那你讲讲吧。”王贤点点头，在躺椅上坐下道：“不过要是你讲的内容，不值你一百条命的话，那你还是死路一条。”

“老夫这副尊荣，生死有何区别？”秦中元苍凉一笑道：“我不过是要他韩家倒霉罢了！”

“讲。”王贤颌首。

“明教在南方各省都有分坛、分坛之下是香堂，更是遍布各州府，信徒不下四十万人！”秦中元便沉声说道。

“这么多人？”王贤不禁吃了一惊，根据以往的情报显示，明教徒人数最多不过十万啊……

“这都是要拜朝廷所赐。”秦中元不无讥讽道：“要不是朱棣这些年横征暴敛，我们也不会发展这么快！”

王贤不禁老脸一红。

第七百零九章理由

“明教的总坛设在哪里？”王贤不想纠缠这种孰是孰非的问题，两世为人，他已经不会被自己不能控制的事情所困扰了。

“福建。”秦中元道。

“福建……”王贤露出果然如此的神情。秦中元的回答不出意料，秘密社团的总坛位置向来是最高机密，明教这种比大明朝存在时间还长，经历过残酷斗争的组织，更是如此。不过北镇抚司通过大量的调查分析，基本确定明教的总坛就在福建。

福建毗邻闽粤赣三省，境内群山连绵、海岛无数，更兼宗族蕃民盘根错节、不服王化，朝廷能控制的，不过是省府县城，全省九成以上地方，实际是在王化之外的。对一个想要造反的组织来说，实乃进可攻、退可守的理想之地。

可是从福建传来与明教相关的消息向来很少，锦衣卫也从来没有收集到什么有力的证据，是以相比别的省份，在朝廷的感观中，好像福建被明教遗忘了一样。不过王贤却知道，这是因为纪纲和明教向来勾勾搭搭，在为其作掩护一样。这跟明明山东白莲教闹得最凶，朝廷却几乎一无所知一个道理，都是因为情报机构出了问题，地方官又不想自找麻烦，也同样隐瞒不报。

不过只要有心，总能找到些蛛丝马迹的，何况王贤手里还有北镇抚司，就算暂时无力把触角伸到京城之外，获得一些相关情报还是没问题的。

只是想找到明教总坛，以他现在的实力，还是做不到。

“福建什么地方？”王贤沉声问道。

“圣火岛。”秦中元倒也干脆，把明教卖得干干净净。

“那是个什么地方？”王贤皱眉问道。

“在金门澎湖以东，一个世外桃源般的大岛。”秦中元淡淡道：“洪武年间，朱元璋一直在戮力追杀我明教教徒，后来我们与张士诚、方国珍的残部合流，避祸海上，登上了那个岛，命名为圣火岛，自此避开了朝廷的追剿，经过十余年的整合，又不断派人返回福建江浙广州一带，开设坛口、秘密传教，又过了十多年，才有今天的规模。”

也许是想到当初筚路蓝缕，艰苦创业的不易，他的爆料戛然而止，紧紧闭着嘴巴，任凭王贤追问，也不愿再透露更多的消息。

“好吧。”王贤对那个岛却大体心里有数了，见他不肯再说，便改口问道：“那个惊人的秘密是什么？”

“那个秘密是……”秦中元缓缓道：“明教找到朱允炆的下落了。”

“什么？”王贤登时心境失守，猛地挥手，二黑、胡三刀和时万便知趣地退下，只留下吴为一个，保护王贤的安全。

“你们抓到他了？”待三人退下，王贤才涩声问道。

“抓到过，却被人劫走了。”秦中元摇头道。

“说清楚！”

“当时他躲到福建漳州，看样子想要出海，却不知道那里是我们的地盘，而我们猜到他离开浙江，下一步会来福建，所以这几年一直传令各堂口，还把他的相貌画了像。所以，他一露面，就被我们的教徒认了出来。只可惜漳州的香主不知天高地厚，竟想独自占这个天大的功劳。没有通报总坛，就带着自己手下几百号兄弟，把他围在一座民居中。当时那人身边也就是几十个人，漳州的香主以为自己人数是他们的十倍，肯定手到擒来，殊不知对方各个都是高手，其中还有个昔日大明第一高手常茂！被他们硬是杀出一条血路，眼看就要逃走，谁知却又杀出一票人马，也一样各个都是高手，而且人数众多。其中最厉害的一条大汉，竟能力战常茂不败！其余人则趁乱把朱允炆劫走了……”

“事后总坛才得到消息，询问过幸存的教徒，基本断定下手的是白莲教的人，那个可以力战常茂的高手，就是林三。”秦中元说完突然一愣道：“不对，韦无缺怎么会让你去杀林三呢？根本就是不可能办到的！”

“是啊。”王贤见他终于醒悟过来，便微笑着点点头道：“因为是我瞎掰的。”

“你……”秦中元一张老脸登时涨得通红，郁闷地喷了一口老血。

“哎，你也不用这么郁闷。”王贤叹气道：“韦无缺虽然恨我入骨，但也同样没想让你活。你想，我要是和徐妙锦死在他手里，太子还能让你活？所以咱们有共同的敌人，就是韦无缺。这样一想，是不是好过多了？”

“噗……”秦中元又是一口老血。

“还有什么要告诉我的？”王贤问。

秦中元闭上眼和嘴，拒绝再和他说一句话。

“我和你们最大的区别，就是我是守承诺的。”王贤也不着恼，笑道：“既然你说了那么多，虽然不知道真假，我都会先留你一条性命，除非到时候证明你是在骗我。”

“老夫平生从不说谎！”秦中元像是受了多大侮辱，咆哮起来道。

“好吧，好吧，算你没撒谎。”王贤敷衍地笑笑，摆摆手，吴为便将秦中元像拖死狗一样拖下去，交给二黑和三刀道：“关押起来，别让他死了。”

“放心，这家伙顽强着呢。”胡三刀龇牙一笑，朝王贤打个招呼，便将秦中元拖走了。

王贤点点头，便在躺椅上闭目养神，大榕树下再度安静下来。

良久，日头偏西，红霞染地，他才缓缓睁眼，开口问道：“你怎么看？”

“姓秦的没安好心。”吴为轻声道：“这时候去找明教总坛……”

“我不是说明教的事。”王贤缓缓摇头道：“韦无缺欠我的，自然要十倍奉还，只是现在还顾不上他，我说的是那件事……”

“……”吴为沉默一会儿，方道：“这种事，大人就别问我了。”

“哦，我都忘了，你是建文余孽。”王贤拍拍脑门道：“你不会去通风报信吧？”

“那是从前了。”吴为摇头道：“我不欠他们什么，他们也没理由让人一直为他们牺牲。”顿一下，他沉声道：“归根结底，别人并不欠他什么，反而他欠天下人太多太多！”

“哦？”王贤瞪大眼睛看着吴为，大惊小怪道：“小胖，这番话让我对你刮目相看了！”

“整天跟在大人身边，还能没长进么？”吴为腼腆一笑。

“这马屁……”王贤不禁也大笑起来道：“还真是让人倍爽啊！”

“大人高兴就好。”吴为笑道。

两人笑一阵子，王贤拍拍吴为的肩膀道：“不过说真的，你无意中帮我解开了心结。”

“只是帮大人捅破了窗户纸而已。”吴为笑道，他知道王贤指的是什么。

“呵呵，你不想说，那我就说说。”王贤笑笑，背着手走了几步，缓缓道：“一直以来，我都想不通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吴为问。

“一个人，没有好处瞎折腾，到底图什么。”王贤缓缓道。

“大人说的是？”吴为问道。

“纪纲。”王贤道：“你不觉着，他对造反这件事，过于热心了么。那是汉王的事儿好吧……”

“他不是为了自保么？”吴为道。

“自保的话，应该主动交出权力，离开锦衣卫。”王贤道：“皇上是个念旧的人，念他这么多年任劳任怨的情分上，必然会让他安享后半生，这才是自保之道。”

“享受过无边的权力，谁能那么轻易放手呢？”吴为想一想道：“何况他也担心自己树敌太多，一旦退下来，会被打击报复吧。”

王贤摇摇头道：“以他这些年积攒下的家底，没有人能报复得了他，只要皇上肯护着他，谁也打击不到他。”顿一下，他又道：“关口是，他投靠汉王没有任何好处，首先汉王就算干得掉太子，能过得了皇上这一关？其次，就算汉王一路逆天、登上皇位，恐怕第一个要干掉的就是他！”

“也对，纪纲和汉王牵扯太深，知道他所有的秘密，而且最大的问题是不忠。他连皇上都不忠，汉王自然不会相信他能忠于自己了。”吴为深以为然道：“看来纪纲和汉王狼狈为奸，不是求生之途，而是取死之道。”

“不错，按说他当年能在局面最不利的时候投奔今上，就说明他极有眼光和决断。他今年还不到五十岁，正是年富力强的时候，也远远谈不上昏庸，怎么会不知道此中利害呢？”王贤站住脚，双目放光道：“所以我一直在寻思，他到底图什么，或者说有什么倚仗，能让他甘愿冒此奇险！”

“大人说。”吴为有些艰难道：“因为他手里有……那个人？”

“八成是这样的。”王贤点头道：“你想想，之前他和汉王虽然勾勾搭搭，但还是遮遮掩掩的，两人把关系公开化，是什么时候？”

“大概是咱们把那些帮派干掉之后。”吴为想一想道：“就是那天夜里，纪纲向汉王求援，之后两人就彻底穿一条裤子了。”

“那是什么时候？”王贤问道。

“六月初。”吴为道。

“秦中元说那人是何时被劫走的？”王贤又问。

“五月底。”吴为道。

“林三是什么时候出现的？”王贤再问。

“也是六月初。”吴为道：“我们犁庭扫穴的第二天。”

“明白了吧？”王贤转头望向吴为，目光中没有得意、满是忧色。

吴为艰难地点点头，涩声道：“明白了。”

第七百一十章重逢

按照王贤的推测，是林三在截获了朱允炆后，将其送到了纪纲手中，正因为纪纲手中有这张王牌，才敢明目张胆地跟汉王站在一起，甚至是在不断地突破底线，逼着汉王走向造反的道路。

“如果这个假设成立，那么一切都合理了。”天光微黯，王贤的双目却愈加闪亮道：“换了我是纪纲，若有这样一张王牌在手，也会忍不住要搏一把的！”顿一下，沉声道：“赢了，就是天下通吃！”

“输了，就是九族尽灭！”吴为补充道：“这代价也太大了。”

“对某些人来说，自己一闭眼，世界就不存在了。”王贤缓缓道：“所以抄不抄九族是没区别的！”

“他会怎么做？”吴为问道。

“很简单，拼命撺掇汉王杀兄弑父，等到天下人都唾而弃之后，亮出自己的底牌，取而代之！”王贤沉声道。

“大人这假设可够大胆的……”吴为苦笑道。

“大胆假设，小心求证，世上事本不就是如此？”王贤露出一抹难明的笑容道：“何况我也不是瞎猜……你还记得，当初林三说要送我一份厚礼么？”

“记得，他说大人弄璋之喜，会备一份厚礼，但是现在不能给大人，等到时候，会告诉大人去某个地方取的。”吴为瞪大眼道：“莫非他说得厚礼，就是指那个人！”

“不然还能有什么？”王贤一甩袖子，亮出双手，紧紧互握，压住澎湃的心潮道：“我这个兄长，可真够意思，这样一份‘厚礼’，也不怕我消受不起！”

“不管怎样，找到他就能问个明白！”吴为沉声道。

“问不出来的。”王贤摇头道：“他不想说的，谁也问不出来，甚至他不想露面，谁也找不到他的。”

“是。”吴为知道王贤说的是实话，王贤和林三见面之后，北镇抚司就将其作为头等目标监控，却眼睁睁看着两人从天罗地网中消失得无影无踪。比较起来，虎王秦中元的藏匿本事，简直上不得台面。

“不过有个人，能给我答案。”王贤沉声道。

“谁？”

“你父亲。”王贤看向吴为道。

“……”吴为登时低头不语。他知道王贤的意思，朱允炆被掳，建文余党肯定要动员所有的力量，拼了命地营救，他父亲自然不会置身事外……沉默半晌，他低声道：“我也找不到他。”

“不，你肯定有办法！”王贤却目光炯炯地逼视着吴为道：“三天之内，我要见到他！”

“这……”吴为一脸无奈道：“大人，这不是强人所难么。”

“是啊，我确实强人所难了。”王贤倒也不否认，拍一拍吴为的肩膀道：“你就勉为其难吧。”说着换上一副笑脸道：“王婶下午杀鸡了，晚上咱们有口福了。走走，赶紧回去，馋死我了。”

“是……”吴为无奈地叹口气，夹起躺椅，跟着王贤往不远处的村庄走去，那水村炊烟袅袅，好一副田园风光。

为了安全起见，王贤隔一天就会换一个落脚点。

三天后，在另一个村庄的茅屋中，王贤在听取邓小贤的汇报。

“大人，京里最近倒比前阵子安生不少。”邓小贤轻声道：“汉王那边，没怎么生事，倒是整天在府里饮酒作乐。”

“他儿子都那样了，还有心情饮酒作乐？”王贤撇撇嘴道。

“也许是借酒浇愁吧。”邓小贤嘿嘿一笑道：“不过他请的人也忒多了点，而且一茬茬的不重样。”

“他都请什么人了？”王贤问。

“五军都督府的勋贵将领，府军左右后卫的老部下，还有五城兵马司的那些将领。”邓小贤道。

“汉王胃口不小么。”王贤晒笑道：“这是要把京城的防务全吃下去的意思啊。”

“也不怕撑着。”邓小贤陪一声笑，又道：“不光汉王殿下忙着请客，还有西宁侯宋琥、富阳侯李茂芳、永新伯许诚等人，也在整日宴请故旧部属。”

“这不是巧合吧？”王贤眉头紧锁道。

“应该不是，事实上这一切都是从徐真人返京那天之后开始的。”邓小贤道。

“那天还发生了什么事？”王贤问道。

“汉王和太子在天香庵门口发生口角，准确说是汉王向太子公开宣战。”邓小贤道：“之后汉王在府上宴请了一批实权勋贵，纪纲，还有他的部将……”

“都有哪些勋贵？”王贤问。

“永春侯王宁、西宁侯宋琥、富阳侯李茂芳，永新伯许诚……”邓小贤心思缜密、又一心上进，对王贤可能感兴趣的情报都了然于胸才来见他，此刻汇报自然张口就来。

“你刚才说那些到处请人吃饭的勋贵里……”王贤听完之后，发现一个问题道：“好像没有永春侯。”

“是，汉王那次宴会，永春侯是在场的，不过事后他并没有什么积极地行动，只是跟部下聊了聊天，如果那也算行动的话……”邓小贤道：“那天汉王府上戒备十分森严，咱们的人虽然已经成功在王府立足，但还是没法打探到当时他们说话的内容。”

“其实没什么好打探的。”王贤却不在意地摆摆手，示意邓小贤坐下，又给他倒杯竹叶茶道：“他们一群家伙在一起，还能谈天说地不成？无非就是拉帮结派，定下种种计策，然后分头执行。”说着吩咐邓小贤道：“盯紧了王宁。”

“呃……”邓小贤一愣，他本以为大人会让他去盯那些勋贵中的活跃分子，没想到却是最不活跃的永春侯。

“还有，要保护好张永张都督，方宾方尚书。”王贤又下令道：“他们对我们十分重要。”

“是。”邓小贤领命道。

“看来，他们已经摆开这决战的一局了……”王贤沉声道：“我们也必须全力应对才行！”

“大人要不要即日回京？”邓小贤略一迟疑道：“这阵子锦衣卫特别猖獗，

虽然有杨大人、周经历他们在，总算还能维持，但大人早日归位，兄弟们才好狠狠出一口气。”

“既然能维持，我就不急着露面。”王贤却摇头道：“现在所有人都知道我活着，却不知道我何时会出现，这本身就是一种威慑。而且，我在暗中，才能自由的做一些事情。”

“那倒是。”邓小贤点头，他也知道王贤一旦恢复前呼后拥的状态，不管走到哪里、不管做什么，都有人死死盯着，想要私下做点什么都没戏。

命令下完，王贤并没马上让邓小贤离开，而是继续踱着步，心里默默梳理，看看有没有遗漏。邓小贤便静静等着，终于等到了王贤的补充：“对了，还有一个叫徐野驴的兵马指挥使，也要重点盯着，还要防止有人要加害他……”

“是。”邓小贤沉声领命。

“去吧。”王贤挥挥手，示意他可以走了。“我想到别的，会让人通知你的。”

“是。”邓小贤行个礼，退出了茅屋。

茅屋里，王贤缓缓坐在椅子上，望着桌上的烛光，面色晦明晦暗，两眼却闪烁着兴奋的光！摊牌的时刻终于要来了么？自己已经等了很久了！

他正在全心沉浸在局势推演中时，敲门声响起，是吴为的声音：“大人。”

王贤才从神游状态走出来，微微皱眉道：“什么事？”

“我爹……来了。”吴为轻声道。

“哈哈，快快有情！”王贤脸上的不耐烦登时一扫而光，从椅子上弹起来。

这时候，门被推开，吴为领着个面容清癯的中年人进来，那中年人和吴为相貌有些神似，但比后者俊雅得多，不是当初那给王贤看病的吴大夫又是哪个？

看着这父子俩，王贤心中只有一句话，人都说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屁咧！

王贤激动地快步走到门口，拉着吴大夫的手，高兴地叫道：“吴大叔！想

不到真见到你了！”

吴大夫本来一脸淡然、满心沉重，是做好有去无回的准备的。但见王贤这样亲热如昔，恍然好像回到了富阳、回到了杭州、回到了那些平平淡淡的日子……好一会儿，他才回过神来，苦笑道：“你如今发达了，还咋咋呼呼的成何体统？”

“什么体统不体统。”王贤亲热地拉他进来，又非让他上座。吴大夫不肯，王贤却非要他坐下：“您是长辈，我这条命还是大叔你救的，你不上座谁上座？”

“其实当时我也没帮上什么忙，是你自己醒的。”吴大夫虽然推辞不过，只好坐下，却不肯揽功。

王贤当然知道自己当初是怎么回事儿，但那是他绝不能让人知晓的秘密，所以更加要把功劳推倒吴大夫身上，“怎么，大叔不肯跟我这只朝廷鹰犬扯上关系？”

“你想哪去了？”吴大夫苦笑道：“我不过实话实说。”

“无论如何，没有吴大叔，就没有我王贤今天。”王贤动情道：“这次来一定要多住两天……”

“咳咳……”吴为不禁咳嗽连连，提醒王贤太入戏了。

第七百一十一章办法

王贤还要絮絮叨叨地叙旧，吴大夫却实在是忍不了了。

“行了行了。”吴大夫苦笑着摆手道：“你别给我在这儿灌迷魂汤，我不过是个传声筒，你就是把我哄晕了也没用。”

“大叔太谦虚了。”王贤老脸不红道：“大叔这样的人物，肯定是可以做主的。”

“真不行。”吴大夫无奈道：“咱们好好说话成不？”对王贤这个他看着长大的孩子，吴大夫实在生不起气来，哪怕明知道对方是个满腹心机的小坏蛋。

“好，您请说吧。”王贤正襟危坐，又瞪一眼吴为道：“愣着干啥，快备酒菜去，待会儿咱们陪老爷子好生喝点酒。”

“别，我说完话就走，还是改次吧。”吴大夫略有伤感道：“如果还有机会的话……”

吴为看看父亲，又看看王贤，最终还是躬身退了出去。

“看来我这个儿子，已经不和他爹站在一边了。”看着儿子的背影，吴大夫苦笑道：“真是儿大不由爹啊。”

“大叔。”王贤笑笑道：“年轻人有自己的选择，继续背负父辈的枷锁，真的是大丈夫么？”

“哈哈，竟然教训起我来了。”吴大夫不禁失笑道：“要不是让他走自己的路，我能把儿子卖给你？”

“也是，大叔高瞻远瞩。”王贤笑道：“我们年轻人虽然有冲劲儿，但还是要你们老人家多多教导。”

“你这个话里有话啊。”吴大夫成了精的人物，岂能听不出王贤的潜台词，不禁笑骂道：“直说我们老了，该在家里歇着了就是了！”

“您可一点不老。”王贤讪讪笑道。

“罢了，你不要白费力气劝我了。”吴大夫收起笑容，正色道：“这副担子一旦挑起来，非得等我入土那天才能卸掉。”

“大叔这又何必呢？”王贤叹气道。

“年轻人不理解也正常。”吴大夫也叹口气道：“可能这就是中年人的固执吧。”

“大叔果然很介意自己的年龄。”见吴大夫强调自己是‘中年人’，王贤笑道。

“那当然，我离老还早着呢。”吴大夫敛住笑容道：“你叫我来就是哄我开心的话，那你做到了。如果没别的事，我就先走了。”

“大叔还真是，翻脸比翻书还快。”王贤无奈道。

“哈哈……”吴大夫得意一笑道：“小子，想把我引到你的沟里，道行还欠着点。”

“果然姜还是老的辣。”王贤笑道。

“当然。”吴大夫大言不惭，“老夫可是看着你光屁股长大的。”

“呃……”王贤无奈道：“好吧，进入正题，请问建文君在哪里？”

“我该问你才是。”吴大夫道。

“我怎么会知道他在哪？”王贤两手一摊道。

“什么？你不知道？”吴大夫登时一愣，然后扯着嗓子叫道：“吴为，你给我滚进来！”叫了好几声，外面却没人回应。

“什么情况？”王贤问。

“不是那臭小子告诉我，你知道皇上的下落，我岂会现身来见你？”吴大夫这时也明白过来，恼火道：“臭小子敢骗老夫！看我不打断他的腿！”吴大夫口中的皇上，不是今上永乐皇帝，而是建文帝朱允炆。

“大叔竟不知建文的下落？”王贤盯着吴大夫问道。

“我当然不知道。”吴大夫皱眉道：“不然我来见你干什么？”

“你也可能是知道的，却不想告诉我。”王贤淡淡道：“至于来见我么，是因为你们虽然知道他的下落，却没那个能耐救人。”

“这你就小瞧我们了。”吴大夫笑道：“只要找到皇上，我们就能把他救出

来。”

“这么说建文君在京城附近了？”王贤冷不丁问道。

“呃……”吴大夫有些不悦道：“你既然知道，何必要套我的话？”

“我真不知道，只是吴为能这么快把你找来。”王贤笑道：“大叔肯定不会在远处就是了。”

“呃，是这么个理。”吴大夫咂咂嘴道：“后生可畏，竟让你套了话去了。”

“大叔。”王贤却没有丝毫得意，正色道：“你把知道的都告诉我，只有好处没有坏处，是不是这个理？”

“……”吴大夫想一想，摇头道：“皇上在他们手里，至少是安全的。落到你手里，就是死路一条了。”

“大叔……”王贤沉声道：“莫非你们还想跟纪纲合作不成？”

“那个乱臣贼子，手里沾满了忠臣的血！”吴大夫面露憎恨之色。他怎么会不恨？纪纲主持了对所谓建文余党的清洗，死在他手上的忠臣不下万人，被株连者更是达几十万之巨！他一步步走到权力的高峰，那都是踏着忠臣的尸体上去的啊！

“跟他合作是断断不能的！”良久，吴大夫才忍住怒火，正色道：“实话跟你说，事到如今，我们已经没有让皇上复位的念头了。”

“哦？”这话让王贤感到有些意外。

“是这样的。”吴大夫站起身来，一脸萧索道：“皇上的心，已经死了……”

“那你们呢？”王贤也站起身，沉声问道。

“也死了。”吴大夫缓缓道：“这些年，我们也在反思，能在那种情况下丢了天下，所有人都是废物，又何必明知不可为，还要再折腾，徒惹忠直之士再遭涂炭呢？”

“大叔你们能这样想，是天下苍生之福了。”王贤赞赏道：“我也可以负责任地告诉你，我对建文君不感兴趣，我只要他不落在野心家手里即可！”

“哦？”吴大夫明显一僵，没想到王贤能说出这种话，转身死死盯着他

道：“你不是骗我吧？”

“我怎么会骗你呢？你是我的救命恩人啊。”王贤一脸无辜道。

“不可信。”吴大夫看了又看，摇头。他总觉着王贤那张脸上，写满了阴谋诡计。

“你只能信我了。”王贤的声音低沉又不可置疑：“我是唯一能帮你们的人！没有我的帮助，你们就是找到他，也救不出他！”

“……”吴大夫沉默了，他当然知道王贤说的是实话，京城是对方的老巢，重兵保护之下，凭着他们的人手，想要营救朱允炆，根本就是痴心妄想。

王贤不再说话，吴大夫也不说话，茅屋中陷入了沉默。

吴为提着个竹篮，轻手轻脚进来，在桌上布好菜，垂手站在一边，小声道：“父亲，大人，先吃饭吧。”

吴大夫狠狠瞪儿子一眼，一屁股坐下，闷声道：“酒呢？”

“快拿酒来。”王贤在下首坐定。

吴为从袖子里摸出个酒壶，搁在桌上道：“庄里自酿的烧酒，挺醉人的。”

“少废话，满上。”吴大夫打断儿子的絮叨。

吴为便给父亲和王贤斟上酒，吴大夫也不管王贤，自顾自端起酒杯一饮而尽，再吧嗒往桌上一放：“满上！”

吴为赶忙再给父亲斟上，吴大夫又一饮而尽，如是连饮了十几杯，一壶酒让他一个人喝光了。吴大夫才满脸通红地看着王贤道：“贤侄，我说假如，我是说假如……我们答应你合作，你会怎么做？”

“我会帮你们找到建文。”王贤微笑道。

“然后呢？”吴大夫死死盯着王贤的两眼，嘶声追问道。

“然后我们各取所需。”王贤道：“你们救人，我们抓人。”

“救得和抓得不是一个人吧？”

“我说过，我对建文不感兴趣。”王贤淡淡道。

“为什么？”吴大夫不信道：“朱棣为了找到皇上，这些年兴师动众，锲而不舍。谁要能把皇上献给朱棣，保准一生荣华富贵！”

“荣华富贵对我来说唾手可得。”王贤神态傲然却又理所当然道：“再说太子和建文感情深厚，你觉着我来当这个刽子手，划不划算？”

“不划算。”吴大夫笑道：“你这么年轻，少说能熬过三朝，当然应该着眼将来了。”

“所以你不要担心。”王贤点头道：“这次找大叔合作，纯是因为你的敌人，我的敌人，恰巧是一伙人，而我们又单独没法战胜他们而已。”

“那，你要我们做什么？”吴大夫试探问道。

“我要你们投靠纪纲。”王贤淡淡道。

“什么？”吴大夫登时红脸转青道：“你可知道，劫走皇上的.....就是纪纲！”

“我猜到了。”王贤颌首道：“所以，我才让你们投靠他。”

“我们虽然已是孤魂野鬼，也不能委身乱臣贼子！”吴大夫断然摇头道：“血海深仇，不共戴天，我们与他势不两立！”

“如果是为了救建文君呢？”见吴大夫

王贤却悠悠道一句。

“这个么.....”吴大夫登时没了脾气，道：“那自然是什么都可以做的。”

“这不就结了。”王贤给吴大夫分析道：“对方得了建文，势必要藏在最安全的地方，不会走漏一丝风声。所以除非他们发动，否则我们也不知道建文到底在哪里。甚至都不能确定，他到底在不在对方的手里。只有你们主动的投靠他，才有可能见到正主。”

“这也太异想天开了吧？”吴大夫皱眉道。

第七百一十二章

“一点也不。”对于吴大夫的质疑，王贤果断摇头道：“建文君的价值在于其正统地位。汉王不需要这个，如果建文落在他手里，肯定立即扭送北京，讨皇上欢心了。只有那些有野心，又没有身份的人，才会把建文视若珍宝，因为他可以补上他们最致命的短板。所以我才会认为人应该在纪纲手中，而纪纲迟迟没把人交给皇上，就说明他有自己的野心。但想要镇住朝局，光凭一个建文还是有些不够，若你们这些前朝旧臣也肯归附于他，你说他欢不欢迎？”

“自然是求之不得了。”吴大夫不知不觉，已经进入了王贤的思路。

“所以你们达成协议的可能性很大。”王贤沉声道：“只要你们取得纪纲的信任，就能见到建文了，只要确定了他的方位，其余事情都交给我。”

“然后把我們一网打尽么？”虽然王贤强调再三，吴大夫还是忍不住语带讥讽道。

“我对建文不感兴趣，对你们更不感兴趣……”王贤的目光在烛下晦明晦暗，有些阴森森的感觉，语气却不容置疑道：“我要的只是一个罪名。当然，为了坐实纪纲的罪名，你们得让我逮住几个人才行。至于其余人，则可以护送着建文君离去，到时候我会围三缺一，给你们留出逃走的空间，至于如何逃离京城，我想没有人比你们更专业了，毕竟一回生二回熟。”

“说来说去，还是要抓我们？”吴大夫紧锁的眉头，却愈加紧锁道。

“是大叔刚说过，为了救建文，你们做怎样的牺牲都可以。”王贤幽幽道。其实吴大夫的原话不是这样，虽然意思是一致的，但让王贤一改造，就显得吴大夫把大话说在前头了。

吴大夫登时语塞。他终于明白王贤的企图，他是要用他们这些建文余孽，给纪纲坐实谋反的罪名。这样根本用不着捉到建文帝，就能置纪纲于死地。

好阴险的算计，好无情的阴谋家！

吴大夫感觉王贤是这样的陌生，不过旋即释然，这才是北镇抚司镇抚使该有的样子。

茅屋中再次安静下来，吴大夫一杯接一杯地喝着酒，吴为在一旁一杯接一杯地斟着酒，直到吴大夫端起酒盅，却发现是空的。

“没了。”吴为小声道。

“再打去！”吴大夫一瞪眼，吴为赶忙一溜烟跑出去。

待吴为出去，吴大夫缓缓问王贤道：“你有把握斗得过纪纲？”

“当然。”王贤很肯定道：“只是差一个罪名。”

吴大夫又陷入沉默，半晌才霍然起身。

“大叔去哪？”王贤连忙问。

“上茅房。”吴大夫没好气道：“怎么，想把我关起来，那就给我拿尿壶来？”

“您请便。”王贤嘴角挂起一抹苦笑。

“哼。”吴大夫板着脸出去，去茅房放过水，却没有急着进去，而是在屋外踱起了步。他虽然原先只是个太医，但常茂对那些文官出身的家伙一直很不屑，认为是这些人无能瞎搞，才害得建文丢了江山……没有政权的依托，谁的拳头硬就得听谁的，所以常茂在建文旧党中是有最大话语权的，而常茂恰恰和吴大夫交好，对他言听计从，所以吴大夫的决定，差不多就是最终决定了，由不得他不慎重。

对王贤的主意，他本能上很反感，但王贤把一切算计都摆在明面上，让你明知道这是个火坑，也不得不往里头跳。所以思来想去，吴大夫悲哀地发现，自己根本没有别的选择……

茅屋中，王贤悠然自得地吃着小菜，他根本不担心吴大夫不答应。

过了好一阵子，吴大夫才步履沉重地回屋，双目血红地望着王贤，重复之前的问题：“再问你一次，你有信心战胜纪纲？”

“我说过，有。只要你们肯帮忙。”王贤点头道。

“我看未必，你的对手可不光一个纪纲，还有汉王。”吴大夫沉声道：“他们两个是一条绳上的蚂蚱，你朝纪纲开刀，汉王必然不会袖手旁观！据我所知，汉王能控制的兵力，是你们的十倍以上，在绝对的实力面前，一切算计都是徒劳。”

“我也不是孤军奋战。”王贤笑道。

“太子给不了你多少帮助。”吴大夫显然也很清楚京城局势。

“我指的不是太子，是庆寿寺里的老和尚。”王贤缓缓道。

“姚广孝垂垂老矣，足不出户，他能有什么实力？”吴大夫不信。

“大叔能察觉出来，他就不是姚广孝了。”王贤淡淡道：“大叔觉着永乐皇帝是个轻率之人么？”

“不是。他虽然残暴无情，但的确是千古少有的厉害角色。”吴大夫摇头：“这种人是不会轻率的。”

“那就是了。皇上为何明知道儿子们各怀野心，却放心一走就是一年半载？”王贤循循善诱道：“那是因为有老和尚在坐镇。只要那个老妖怪不死，谁都翻不了天。”

“你太高估他了吧？”吴大夫还是不信。

“历史早就证明了，谁低估他谁就会死得很难看。”王贤沉声道：“只要有他出手，这一局我们必胜无疑！”顿一下，他沉声道：“只是他一直冷眼旁观，没有充足的理由，是不会插手的……”说着他目光灼灼地望向吴大夫道：“而你们，就是那个理由！”

“……”吴大夫再次陷入了沉思，不过这次没用多久，方道：“还是那句话，我只是个传声筒，只能把你的意思传达回去。”

“那就足够了。”王贤点点头道。

“好，我走了。”吴大夫也点头道：“你等回话吧。”语毕，便转身出了茅屋。

“吃完饭再走嘛……”王贤挽留的话没说完，吴大夫已经几起几落，消失在夜色中。

“好俊的功夫。”看着吴大夫矫健的身姿，王贤对提着酒壶进来的吴为咋舌道：“看样子你没有你爹一半的功力。”

“嗯。”吴为点头道：“我爹怕引人注目，并没有把绝学传授给我。”

“大叔这些人，还真是让人无法理解。”王贤摇头道：“就这样把一生都献给那个人，反正我是无法理解。”

“若大人有那么一天，我也能做到。”吴为淡淡道。

“哦？”王贤一愣，旋即失笑道：“这是在拍马屁么？”

“大人觉着是就是吧。”吴为淡淡一笑，搁下酒壶，低声问道：“道衍大师真是大人的底牌？”

“谁知道呢？”王贤耸耸肩道：“老和尚神神道道，我试探过他好几次了，都一点不漏口风。”

“能漏口风就不是姚少师了。”吴为的语气和王贤方才一模一样，轻声道。

“所以嘛。”王贤不负责任地笑道：“就当他是我们的底牌好了。”

“大人还真是……”吴为登时无语。

“好了好了。”王贤摆摆手道：“你父亲这头，应该是没问题了。”

“是。”吴为点点头，轻声道：“我父亲这些人，心里只有忠义二字，是不会畏惧牺牲的。”

“是啊。”王贤点点头，叹息道：“都是我汉人中的忠臣，却是朝廷必杀的一群人，实在是我汉人之大不幸。”

“大人……”吴为有些迟疑，吞吞吐吐。

“你是不是想说。”王贤却洞见他的想法道：“要是他们答应这法子，你父亲一定会主动牺牲的？”

“是，我父亲那种人，是不会让别人送死的。”吴为神情黯淡道：“尤其是他提出的法子。”

“没事，到时候我们想个法子，把他留下就是。”王贤轻声道。

“就算那样，恐怕他也会痛苦半生的。”吴为嘶声道。

“那就没办法了。”王贤摇摇头，闭上眼道：“不是身死，就是心死，这是走上这条路的宿命。”

“是……”吴为也知道，王贤说得没错，父亲这一生，从他跟着建文帝出逃京城那一刻，就已经注定是这样的了。

草草吃了晚饭，两人收拾心情，开始谋划下一步的行动。

“时间紧迫，他们随时可能会发动。我不能再待在乡下了。”王贤沉声道：“让他们准备准备，我要走动走动了。”

“大人要去拜访那几个人？”吴为瞪大眼道。

“是。”王贤点头。

“我们不是有了必杀之计？”吴为道。

“你父亲说的对，在绝对的实力面前，一切算计都是徒劳。我们虽然已有定计，但汉王狗急跳墙怎么办？那几乎是一定的。”王贤沉声道：“我们还是要尽可能地瓦解他的力量，多拉一些盟友，这样到时候才能多些胜算。”

“大人要宣告返回京城了？”吴为精神一振道。

“不，我要暗中拜访他们。”王贤摇头道：“原因说过的，我一回去就做不了这些事了。”

“可那样实在太危险了。”吴为忧心忡忡道：“纪纲和汉王在满世界找大人呢，万一被发现了，他们肯定会不惜一切代价消灭大人的。”

“这是你们的事情了。”王贤翻翻白眼道：“我养你们几千人不是吃干饭的。如何掩藏我的行踪，如何保护我的安全，这是你们的差事了！我相信你们一定没问题的！”

“大人，再考虑考虑……”吴为哀求道。

“就这么定了。”王贤却拍板道：“我给你们三天时间，三天后，我就要进城了。”

“是……”吴为无可奈何，摊上这么个肆意妄为主，真是做下属的大不幸。

第七百一十三章八月桂花香

八月桂花开，满城暗香浮。

每当这时，京城金陵上至达官贵人、下至平民百姓，都会呼朋唤友、具酒盛会，赏秋海棠玉簪花，皇帝也会赏赐臣僚桂花糕，君臣同乐，彰显太平气息。

然而今年京城却没有几分和乐气息，一是皇上北巡，没有人赐桂花糕，二是金风早来白霜现，三者便是京城剑拔弩张的气氛，已经到了平头百姓都能感觉出的地步，自然也就没什么好和乐的了。

不过汉王府、还有那些个侯爵伯爵府上，今年开的酒席可比往年多得多，几乎是天天高朋满座，有时候中午吃完了，晚上接着开，那架势好像要把八辈子的酒席一股脑全摆上一样。只是吃酒的客人，转来转去，都转不出那个武将圈子，就更让京城上下平添几分不安了。

身为府军左卫都指挥使兼西城兵马指挥使，这些天不知多少侯爷伯爷请许野驴去喝酒。许野驴本是朵颜三卫中兀良哈部的蒙古人，当年永乐皇帝起兵靖难时向宁王借兵，借的就是他们朵颜三卫。从此他们跟着朱棣南征北战，立下汗马功劳。朱棣登极后，便把他们编为三千营，和神机营、五军营，并称三大营，是皇帝直接指挥的最精锐部队。

朱棣对他们这些鞑官也十分信任，许野驴就是被皇帝一手提拔成如今手握重权的朝廷命官的。许野驴也对皇帝感恩戴德、忠心不二！

许野驴虽然是个鞑官，却也知道那些勋贵请自己喝酒是干什么，所以他一概回绝。但今天的邀请他却不敢不去，因为邀请他的是汉王殿下……许野驴当然知道汉王才是一切动乱的根源，可对方根本不容回绝。

一个白天，许野驴都魂不守舍，满脑子全是晚上要不要去汉王府。要是不去，汉王肯定要整自己，姓牛的和姓马的还在一旁虎视眈眈呢，到时候真就要完蛋了。可要是去的话，汉王提出什么非分的要求怎么办？自己当着他的面，肯定没法拒绝，那岂不是上了他的贼船？将来就算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

就这样浑浑噩噩一个白天，申牌十分，许野驴下值回家，准备换上便服，去一趟汉王府。有些事躲是躲不过去的，他最终还是决定赴宴了……

许野驴的府邸在徐府街上，紧挨着大名鼎鼎的魏国公府。虽然规制比不上国公府，但那黑漆大匾石狮把门的高门大院，却透着一派新贵气象，比起一旁稍显破落的公府，也不逊色多少。

一看到老爷回来，门子赶忙牵住马，家丁敞开门，把许野驴迎进府去。

“老爷今天回来得这么早？”丫鬟给许野驴端来洗脸水，伺候他脱掉官服，换上居家的便袍。许夫人也垂手立在一边。

“唔，今天要去汉王府吃酒。”许野驴揉着太阳穴道：“这一天恍恍惚惚的，唯恐失了礼数，我先睡一个时辰，养养精神。”

“那老爷快去睡吧，到时候奴家叫你。”许野驴的夫人，是个朝鲜女子，端得是柔美温顺，和五大三粗、满脸虬髯的许野驴站在一起，怎么看都像是牛嚼牡丹。

“唔。”许野驴接过夫人奉上的燕窝，咕嘟一口闷下去，便起身往书房走去。或许对目不识丁的许将军来说，把书房称为睡觉的房间更妥帖。

进去书房，许野驴把门一关，便往内间走去。一转过屏风，刚要往床上躺，他突然全身汗毛直竖，因为他看到床上还躺着个人！

那人双手抱在脑后，悠闲地躺在他的床上，正朝他露出迷人的微笑。只是这种擅闯还侵犯别人的床的行为，无论如何也跟和善沾不上边吧！

但许野驴没有大叫示警，也没有上前抓贼，因为这个人他认识。不过他万万想不到，本该被歹人掳去的北镇抚司镇抚使王贤，竟会出现在这里。

“许兄弟别来无恙？”王贤笑着坐起来道：“冒昧前来，罪过罪过。”

“王大人……”许野驴喉头抖动好几下，才涩声道：“你这是唱的哪一出？”

“实出无奈。”王贤一脸歉意道：“现在还没人知道我回京，只能用这种法子和兄弟相见。”说得好像许野驴是多可靠的人物似的，不过这番话确实能拉近两人的距离。

“我和大人，也谈不上什么交情吧……”许野驴却不领情，脸色也从震惊变成不快。他确实有不快的理由，任谁被人闯到家里，也不可能愉快地交谈。

“但我们将来的交情，会很好，生死之交那种。”王贤却大言不惭道：“许兄弟，我一位夫人也是蒙古人，所以我也算半个蒙古汉子，按照咱们蒙古人的脾气，敞开天窗说亮话吧！”

许野驴搞不懂王贤为何娶了个蒙古老婆，就可以自称蒙古人，但对‘有话

直说’这点十分赞同。“我洗耳恭听！”

“听说兄弟接到好些请帖请你去吃酒？”王贤便问道。

“不错。”许野驴点头。

“但都被兄弟你回绝了？”王贤一口一个兄弟，叫得那个亲热啊。

“也不是。”许野驴摇头道：“今晚我就要去赴个宴。”

“谁的东道？”王贤问。

“汉王。”许野驴也不瞒他，退两步在椅子坐下道：“怎么，大人有何意见？”

“意见没有，只是想给兄弟个诚恳的建议。”王贤道。

“什么建议？”许野驴面色阴沉道。

“在岸上多好，不要蹚这趟浑水。”王贤缓缓道。

“说得轻松，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许野驴果然本色不改，直来直去道：“何况王大人此来，不也是想拖我下水？”

“不是，我只是恳请你不要被汉王拉过去，至于要不要帮太子殿下，选择在你，不帮，太子和我也铭感五内。”王贤摇头道。他如今大大的狡猾，几乎每句话里都有陷阱，什么叫只要不站在汉王那边就行？如果许野驴不帮汉王，肯定会站在太子这边。所谓严守中立，其实换个说法就是两边得罪，许野驴虽然是个粗人，但也是个见多识广的粗人，不会不明白这个道理。

“果然，已经到了必须要选边的时候？”许野驴面色一沉道。

“这是汉王主动挑起来的，太子不得不应战。”王贤道。

“太子可以禀报皇上啊。”许野驴道。

“汉王还什么都没做，只是请客吃吃喝喝，太子如何禀报皇上？徒惹笑尔。”王贤摇头道。

“我是忠于皇上的。”许野驴眉毛一挑道：“只听皇上的旨意。”

“你敢把同样的话说给汉王听？”王贤语带讥讽地问道。

“怎么……不敢。”许野驴闷声说道。

“据我所知，兄弟的两个副将，可是虎视眈眈你的位置。”王贤笑道：“他们可都是汉王的老部下。”话没说完，但言外之意很清楚，你要是敢在汉王面前说个‘不’字，他立马就能让那两人中的一个取而代之。哪怕上直卫都指挥使，都是由皇帝任命，但主将不小心死了或者残了，副将代理其职位，却是顺理成章的。

“首先，汉王不一定非让我表态，然后，就算非让我表态，我也可以先答应下来，回头再说。”许野驴有点抬杠的意思了。

“这么说就没意思了。”王贤摇头笑笑，正色道：“说实在的，没有你的帮助，这次太子就完蛋了。”

“这么说，我得赶紧去汉王府上表忠心。”许野驴跷起二郎腿，哪有要走的意思。

“好啊，你去吧。”王贤笑道：“等到汉王干掉了太子，下一步呢，怎么办？”

“这不是我操心的事了。”许野驴额头见汗道。他显然言不由衷了，因为他也明白，汉王杀了太子，皇上肯定不会容他，自己要是跟汉王走，下一步就是造皇上的反了。

“你知道结果的。”王贤拍着胸膛道：“咱们蒙古汉子都是有一说一，言出必行的。刚才兄弟是说，你只忠于皇上吧？”

“是……”

“那你跟着汉王除掉皇上的太子，这算是忠于皇上么？”王贤冷笑道：“更遑论下一步，直接跟皇上开战了！”

“这……”许野驴才发现，王贤这张嘴实在太厉害了，自己已经被他绕进去了。

“咱们再退一步说。”王贤道：“就算汉王大发神威，连皇上都打败了……”

“那是不可能的。”许野驴这种跟着皇帝南征北战的将领，最清楚谁才是大明朝最牛逼的战神。

“对吧，那你跟着汉王瞎折腾什么？”王贤两手一摊道：“不过咱们还是假设一下，就算汉王成功了，你能得到什么？排在你前面的有多少人？轮到你

的时候，还能有什么残羹……剩饭？”

“是。”许野驴对这点十分认同道：“我不是汉王的人，汉王爷的那帮兄弟部下，少说几百号人，都排在我前头。”

“所以从哪方面说，兄弟都不该趟他这浑水。”王贤大点其头道：“看这漂亮的大宅子，还有那娇妻美妾、奴仆如云，兄弟啊，这是多少人羡慕都羡慕不来的啊！”

第七百一十四章说服

王贤显然是个厉害的说客，至少说服许野驴是没问题的。许野驴果然稀里糊涂就从戒备的状态，转为了听从，自己还浑然不觉。

许野驴陷入了沉默，因为王贤把话说到他的心口上了——他就算跟着汉王造反成功，在未来坐地分赃的排序中，也得排到几百名开外，绝对没有现在这样风光。他虽然没有封爵，但却是手握重权的皇帝的心腹将领，在眼下大明武将的排序中，前十前二十不敢说，前三十名肯定是排得进去。

更何况，三个月前的汉西门外，那屈辱的场面仍时时噬咬着他的心。蒙古汉子恩怨分明，却因为双方地位悬殊无法报仇，让他只能憋着，越憋越憋屈。这也是为何他一直不肯赴那些勋贵的宴的原因。不是不能，实在是咽不下那口气！

这也是王贤的精明所在，若是一般的说客，肯定要抓着汉西门的事情大做文章，但王贤绝口不提。因为他了解蒙古人性情骄傲的一面，何况还是个堂堂二品将领。你要是在他面前提起这茬，他保准恼羞成怒，什么都听不进去。

何况，今天还是汉王请客的日子，相信许野驴这一整天，都在回想汉西门的事儿，情绪已经到位了，何必画蛇添足呢？

半晌，许野驴死死盯着王贤，沉声问道：“跟着你们，我有什么好处？”

“你说呢？皇上太子太孙乃三位一体，往大里说，你忠于太子和太孙，就是忠于皇上。往实际说，有功于未来两代君王，不光你自己风光无限，将来你的子孙也受用无穷！”王贤沉声道：“咱们兄弟间再私下里说，太子帐下文官无数，武将却是屈指可数，除了太子的大舅子张永之外，再无一人品级在兄弟之上。”

“张永不过是个裙带废物尔。”许野驴闷声道。

“呵呵……”听了许野驴这狂妄之语，王贤便把他定位为一次性筷子——用完就扔的玩意儿。不过他脸上却满是认同道：“兄弟你说，还用发愁将来的地位么？”

“不错，谁能与我争锋？”许野驴不禁咧嘴笑道，但旋即清醒过来道：“不对，将来再好，我也得活到那天才行！汉王的实力何止是太子的十倍，指望我一个岂不是螳臂当车？”

“还有府军前卫的数万兵马。”王贤笑道。

“那也不够，汉王麾下六卫兵马，是府军前卫的两倍。”许野驴皱眉道：“就算加上我麾下的兵马，都不是汉王的手下，何况到时候响应汉王的军队绝不在少数。”

“你想多了。”王贤笑道：“只要有皇上在，大明朝就翻不了天，这你承认吧？”

“当然。”许野驴深以为然道。

“那你说太子和汉王就算打起来，会不会演变成大战、持久战呢？”王贤问道。

“不会。”许野驴理所当然道：“只要皇上一道旨意，保准全都消停。”

“所以我们不需要能战胜他们的兵力，只要能数日之内立于不败之地即可。”王贤道：“这不难办到吧？”

“当然不难。”许野驴想一想道。

“就是这样。”王贤两手一摊道：“我们只要保护好太子就可以了，至于收拾汉王么……”王贤故意顿了一顿。

“有皇上呢。”许野驴不负所望地接话道。

“就是这个意思。”王贤笑着点头道：“待到大功告成，兄弟封个伯爵是起码的，立下大功的话，将来封侯也是可期的……当然，要等太子将来能说了算的时候。”

“这话算数么？”许野驴怦然心动道。

“当然，我可以给你立字据。”王贤正色道。

“那倒不用。”许野驴怪笑一声道：“谅你也不敢食言！”

“不错，我还想留着脑袋吃饭。”王贤笑着点头道。许野驴显然还没把他跟纪纲等量齐观，不知道这个小白脸。

“好，我不去了！”谈妥了条件，许野驴便表态道：“去他娘的朱高煦吧！”说着狠狠啐一口道：“这个王八羔子，一直瞧不起我们蒙古人，当年靖难时，就当面骂我们是臊鞑子。后来我当上这个都指挥使，占了他的人的地方，他更是把我当成眼中钉、肉中刺！上次在汉西门外还……哎，那般折辱于我！我心头这个恨啊，却又发作不得，真真快憋屈死我了！”

“哎，汉王实在欺人太甚了。”王贤叹气道：“他这次请你吃饭，应该是想和你缓和下关系，让姓韦的那些人跟你道歉也说不定。”

“早干什么来着？！”许野驴骂道：“现在是用得着我了，才想起道歉。是不是等用不着我了，还要变本加厉欺负回来？！”

“有可能。”王贤点头。

“他奶奶的，老子打死也不去了。”许野驴气急败坏道。

“不，兄弟你还是得去。”王贤却摇头道：“你不去，就说明你铁了心跟汉王对着干，接下来的日子还能有你的好么？”

“呃……”许野驴听了大为感动道：“兄弟你还真是替我考虑。”

“我说过，咱们必成生死之交。”王贤笑着颌首道：“将来还得靠大哥罩着呢。”

“嘿嘿，同富贵同富贵。”许野驴笑开了花道。

“既然你认我这个兄弟，那就听我的，去！不仅要要去，而且要高高兴兴地去！人家道歉你受着，人家许官你应着，总之一句话……”王贤故技重施，故意不说后半句。

“让他们放心？”许野驴也很受启发道。

“不错。”王贤点头道：“获取他们的信任，这样就算他们不让你参与机谋，也不会防备你，到时候行事出其不意，才能起到奇兵的效果。”

“好，听兄弟你的。”许野驴面色一阵阴晴不定，最后咬牙道：“老子先忍下这一时之气，回头再跟他娘的算总账！”

“说的太对了！”王贤笑开了花。

两人正说得高兴，突然听人低声道：“有人来了。”吓得许野驴一哆嗦，赶忙循声望去，才发现门后一直立着个白衣青年，只看那双骇人的眼睛，他就知道对方一招便能击杀自己。

“你老婆。”那白衣青年朝许野驴淡淡一笑，许野驴才回过神，小声道：“我把她拦下。”

王贤点点头，许野驴也点点头，便快步出去外间，就听到一个女声

道：“老爷起来了？”

“唔，大白天也睡不着，走，伺候我去换衣服。”接着是许野驴的声音，不容分说，就把他婆娘弄走了。

听到关门声传来，王贤耸耸肩道：“跟做贼似的。”

“难道不是做贼么？”闲云少爷撇撇嘴道。

“好吧，就是做贼。”王贤翻翻白眼道：“别瞎感叹了，我赶时间的。”

“你这张嘴越来越厉害了，能把死人说话。”闲云少爷一边透过窗缝看着外头，一边小声吐槽。

“这算什么，一个武夫，还是个蒙古武夫，要是说服他都费工夫，我还好意思给太子爷当这个说客？”王贤一边说着，一边往脸上粘假胡子抹药膏。

不一会儿，一个满脸胡子、微微驼背的黄脸汉子，就出现在闲云少爷眼前。那黄脸汉子手里还拿着黄乎乎的药膏和不知道用什么做成的假胡子，朝他一个劲儿地贱笑。

斧刃加身面不改色的闲云少爷，这下却露出惊恐的神情道：“我就算了吧，谁认识我是谁？”

“不可不防。”王贤却狞笑着逼近道：“再说你闲云少爷这般玉树临风，怎么能跟家奴混在一起，肯定一出门就被人盯上。大意不得。”

“早知道这样，就不遭两遍罪了。”闲云少爷认命地闭上眼，任由王贤在自己脸上胡折腾，不一会儿工夫，也变成个和王贤有几分相仿的黄脸汉子。

“弯下腰。”王贤一拍闲云少爷的后背，闲云只好也学着他微微含胸，郁闷地抗议道：“这个样很猥琐。”

“猥琐就对了。”王贤嘿嘿一笑，问道：“外头没人吧？”

“没有。”闲云道。

王贤很是信得过闲云的本事，便推开门大摇大摆出去。闲云也跟在他后面出去，把书房门关上。

两人便在许野驴的宅子里闲逛起来，只见雕梁画栋、亭台楼阁、美轮美奂、华贵非常。闲云笑道：“比你家可强多了。”

“这不废话么……”王贤撇撇嘴，刚要说一套什么‘家有广厦千万间、睡觉只需三尺宽’的大道理，却冷不丁听一个女声怒道：“你们两个是干什么的？！”

王贤一看，是个许野驴府上的丫鬟，不由瞪闲云一眼，怪他没及时提醒。闲云却幸灾乐祸地笑笑。

见两人不说话，那小丫鬟更生气了，骂道：“说你们呢，怎么不应声？我可喊人了！”

“姐姐别喊。”王贤只好陪着小心道：“俺们是来走亲戚的。”

“什么亲戚？我家老爷哪有你们这号亲戚？”小丫鬟不信道。

“咱们可高攀不起你家老爷，咱们是府上管家陈六的弟弟。”王贤忙‘自报家门’道。

第七百一十五章春和班

“陈六？”听了王贤的话，小丫鬟先是一愣：“他怎么成管家了？”旋即明白过来，咯咯笑起来道：“我明白了，我明白了……”

王贤憨憨问道：“姐姐你笑什么？”

“我笑他吹……”小丫鬟打住话头，颇为厚道地替陈六遮丑道：“就算陈六是府上管家，你们也不能在园子里瞎逛，冲撞了夫人小姐，别说你们要被打死，连陈……管家也逃不了。”

“这样啊……”王贤一脸惊恐道：“陈六当差去了，让我们待着别乱跑，我俩却没把话听到心里，闲着没事儿想逛逛园子，结果这院子太大了，一个门套一个门，就是找不到原来的院子了。”说着一把拉住小丫鬟的小手道：“姐姐救救我俩的小命，胜造那个十四级浮屠！”

这时候男女之防虽然远不及后世森严，可也不能这么随随便便抓人家小姑娘的手。那小丫鬟刚要发作，却感觉小手被他握着好舒服，不禁芳心一乱，斥责的话到嘴边变成了：“不是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么？”

“我们可是两条人命，二七可不是一十四么。”王贤一脸认真道。

“扑哧……”小丫鬟被这蠢萌蠢萌的家伙逗得笑开了花，不禁暗暗叹息道：‘可惜生得这样磕碜，要不也是个妙人……’想到这，她虽然有些不舍，但还是坚决抽出手。

见王贤色诱失败，闲云少爷都要笑破肚皮了，面上还要苦苦忍着，那张丑脸自然更没法看。王贤也颇为郁卒，暗叹一声，什么幽默内涵都是次要的，这世界终究还是看脸的。

不过他倒也不是白费功，至少那小丫鬟没有发作，还给他们带路，把他们一直送到下人的院子里。有小丫鬟带着，这一路上有人问他俩是干啥的，那热心快嘴的小丫鬟都会抢着说，这是陈六的亲戚，在府里迷路了，我把他们送回去……着实少了很多麻烦。

这样正是王贤用美男计的本意，如此想来，倒也不算太失败。

下人院门口，陈六正准备去接他们俩回来，就见主母身边的侍女夏荷带着两人进来了。陈六赶忙迎上去，点头哈腰道：“什么风把姐姐吹来了。”

“陈……管家这话折杀婢子。”小丫鬟夏荷咯咯笑道：“您老的兄弟在府上迷了路，婢子还不得赶紧给送回来。”

“这……”陈六老脸一红，把牛皮被拆穿、乞求对方给自己留点面子以及对兄弟乱跑的恼火，几种情绪集中表现在脸上，表情十分精彩。

“这俩真是你兄弟？”夏荷问道。虽然三人看起来一样，但出于谨慎，还是要问一问的。

“是。”陈六点头哈腰、应声不迭。

“成了，既然真是你兄弟，那你就赶紧领回去吧，别再让他们乱跑。”夏荷是个善良的姑娘，笑嘻嘻道：“也就是碰上我，若遇到别人，可就麻烦了。”

“是是，谢谢夏荷姐，您人最好了。”陈六满脸感激道：“回头小人给姐姐买桂花糕。”

“我要荣福记的。”夏荷倒也不客气，指定了桂花糕的商家后，又转头看向王贤，心中不禁又是一阵惋惜，短短一段距离走来，她已经对这家伙很有好感，可惜他生得又老又丑，只能把这份好感化成惋惜了。夏荷姑娘鬼使神差地说出一句：“下辈子生得好看点。”旋即意识到这话一下得罪了人家三兄弟，忙笑着跑开了。跑到远处时，还回头看了王贤一眼……

“这世界果然是看脸的。”王贤不禁一叹道。

“大人无须在意。”陈六忙安慰道：“只有那种肤浅的小女孩，才会那么在意百无一用的外貌。”

“嗯。”王贤点点头，白他一眼道：“说的我好像真那么丑似的。”

陈六才意识到，王贤和闲云都是帅哥来着，人家不过是化妆成自己这般样子而已。不禁沮丧道：“是啊，归根结底，真正丑的只有属下而已。”

“好了好了，别沮丧了。”王贤拍拍他的肩膀，安慰道：“只有那种肤浅的小女孩，才会那么在意百无一用的外貌。”

“大人，这是属下刚说的吧。”陈六幽怨地望着王贤，怎么安慰自己都这么敷衍？

“你刚才说的不是真心话？”王贤看着他道。

“当然是了。”陈六忙肯定道。

“那不就结了。”王贤拍拍他的肩膀道：“真是个乐观的男人。”

“是……”陈六哭笑不得。闲扯几句，他赶紧领着王贤和闲云离开许府。路上，他有些不放心地问道：“大人，许野驴回头肯定知道，我是北镇抚司的细作了。”

“不用担心。”王贤摇摇头，吩咐道：“回头你主动找许野驴，就说我吩咐以后有事便通过你传递，他自然不会发落你，还会好吃好喝好伺候。”说着呵呵一笑道：“你就等着享福吧。”

“那感情好。”陈六也乐了。

“不过别忘了夏荷姑娘的桂花糕。”这是王贤临走吩咐的最后一句。

“荣福记的。”这是闲云跟陈六说得第一句话，也是最后一句。

“是。”陈六赶忙应声。

离开许野驴府上，王贤带着闲云进去道边一家饭馆，这会儿正是饭点，馆子里十分热闹，好像有个戏班子正在里头吃饭，好些人说话都拖着长腔长调，听起来怪怪的。还有不少没卸妆，顶着个大花脸在那里呼噜呼噜吃菜喝汤，看起来更加怪异。

“换一家吧。”闲云素喜清净，很不喜欢这样的环境。

“就是这家。”王贤却径直进去，闲云只好跟着进去。

“二位客官来得真不巧，小店满客，要不您等等，或者去别家瞧瞧？”小二笑着迎上来道。

“不用，俺们就吃碗面，劳驾随便给找个点儿，不用坐，站着也行。”王贤陪着笑道。

“那……成吧。”送上门来的生意哪能不做？小二便将两人领到后院，让他们在回廊吃饭。不一会儿，端上两海碗热气腾腾的饸饹面，把筷子递给二人。笑道：“二位请慢用。”

“多谢，您去忙吧。”王贤憨憨一笑，便接过碗筷。闲云少爷只好也接过来。两人目送着小二离开，捧着碗站在回廊的闲云少爷郁闷道：“真要这样吃饭？”

“别有风味。”王贤笑着夹起面条，送入口中咀嚼，咽下后舒服地叹口气道：“筋软爽口，汤头喷香，要是再有点辣椒就完美了！”

“辣椒到底是什么，你说了好多次了？”闲云少爷虽然觉着这样很没有格调，但毕竟是在执行任务不是么？只好也闷头吃起来，别说，味道还真不错，只是，那辣椒到底是什么东西？竟让王贤一直念念不忘。

“好东西，西洋之物。”王贤一边吃，一边含糊道：“我也是偶尔吃过一回，还是郑公公从西洋带回来的，可惜再没机会品尝。”

“听说郑公公快回国了。”对某些方面的消息，闲云要比王贤要灵通。

“是么？”王贤一愣，问道：“谁说的？”

“还能有谁，我爷爷。”闲云道。

“那感情好。”王贤点点头，来不及想郑和回来有什么好处。三两口扒完了面条，又把汤喝光，把几枚铜钱丢到碗里，擦擦嘴道：“走。”

闲云搁下碗，见王贤往里走：“方向反了。”

“没错。”王贤摆摆手，示意他跟着自己进去饭店的后院。

这年代的饭店，大都是前面吃饭，后面住店的样式。穿过回廊，就是客人住店的地方，王贤看了看房门牌，果断敲响了那间‘天字丙号房’。

“干什么？”里面的声音响起。

“干革命。”王贤怪笑一声，在闲云惊异的目光中，对上只有自己才明白的暗号。

房门打开，露出吴为那张胖脸，把两人让进去，吴为紧紧把门关上。

房间里，除了吴为还有邓小贤和时万，床上则躺着两个只穿内衣的花脸男子。

“别愣着了，赶紧坐下。”王贤一进来，就招呼还没回过神的闲云少爷坐下。

闲云只好依言坐下，吴为和邓小贤便一人照料一个，把他们脸上乱七八糟的胡子易容膏之类弄干净。吴为叹道：“这种水平的易容都没露馅，许野驴家里还真是不设防呢。”

“吴大人不要贬低我们五处的能力。”邓小贤现在是五处的二把手，很注意维护小集体的荣誉：“我们之所以建议大人自行化妆，那是经过慎重的分析研究才得出的结论。”

“其实他只是因为我没带他一起，在发牢骚呢。”王贤指着邓小贤笑道，引得众人一片笑。

吴为一边给王贤重新上妆，一边闷声道：“论武功还是闲云少爷跟着大人更合适。”言外之意，不论武功，都应该让他跟着。

闲云听不懂他们话里的锋机，他也懒得理会。本来见脸上那些乱七八糟的涂料都去掉了，他还挺高兴呢，谁料邓小贤又拿着个毛笔，端着颜料要往自己脸上招呼，他登时就郁闷了：“还来？”

“你不愿意就换我来。”邓小贤笑道：“反正咱俩身材差不多，谁上都一样。”

“免了。”闲云闻言坚决摇头，两眼一闭道：“你随便弄！”

“好嘞。”邓小贤便熟练地在闲云脸上涂涂画画起来，等他画完了，吴为那边也收工了，两人端着镜子给他俩看，道：“怎么样？”

第七百一十六章打焦赞

王贤和闲云定睛一看，只见镜子里一张脸黑白相间，另一张黑红白相间，俱是凶神恶煞，把两人都吓了一跳。

“这是张飞和李逵？”王贤好歹知道这是在干嘛，发问道。

“不，您是孟良，他是焦赞。”邓小贤笑道：“今晚唱的是《杨六郎》。”

“哦。”王贤点点头。闲云少爷却终于忍不住问道：“这到底唱得哪一出？”

“刚说了，《杨六郎》啊。”邓小贤笑道。

“我是说，咱们这是唱的哪一出。”闲云少爷闷声道。

“哦，咱们啊，咱们要去见张永。”吴为解释道：“张家虽然也是行伍出身，但毕竟出了一个太子妃，不得不开始学着做高门大户，经过二十多年的变化，府上早就规矩森严，不能像进许野驴家一样，那么轻松就被人带进去。”

“张永这些天，下值之后就回家闭门谢客。”邓小贤在一旁接话道：“他的身份摆在那里，那些勋贵不可能请他，请他他也不会去。他在家闷得实在百无聊赖，只好请戏班子到家里唱戏。”

“哦……”闲云想到外头吃饭的戏班子，床上的两个大花脸，有些明白了。

“外头那戏班子是京城有名的徽州春和班，刚给嘉定侯家老太君唱完，晚上再去张都督家赶场。”邓小贤笑道：“途中在这家饭馆吃个晚饭，有人图省事就不卸妆，比如这两位……”他一指在床上昏睡的那两个大花脸道。

闲云一看，那两个大花脸一个黑白相间，一个黑白红相间，跟自己和王贤的一模一样。

“他们出来这么久没回去，会不会有人怀疑？”王贤担心道。

“不会。”邓小贤摇摇头，诡异地一笑道：“若是别人可能会引起怀疑，但这俩不会，因为他们是……一对，别人只会以为他们在哪里泻火呢……”

“我去。”王贤登时起了一身鸡皮疙瘩，闲云少爷却神色如常，因为他根本听不懂……

“代替他俩还有个好处，就是这场戏里孟良焦赞没有唱词。”吴为道：“这样不容易露馅。”

“感情我俩是龙套。”王贤苦笑道。

“就别挑了，不是龙套你们也演不了。”吴为笑道：“另外，扮演杨延昭的那个，还有个身份是五处的探子。”

“不早说。”王贤和闲云登时松了口气。

“哦，对了，闲云少爷得翻跟头。”邓小贤想起什么似的道：“开场有一场焦赞和杨排风的打戏，闲云少爷要跟她装模作样比划两下，然后在她的烧火棍下连翻八个跟头，最后被她打倒在地……这对闲云少爷来说，自然不在话下。”说这话时，他用企望的眼神看着闲云，实指望对方能为难。

“笑话。”殊不知闲云少爷的字典里，从来就没有‘为难’俩字，只见他冷笑连连道：“某家岂会打不过区区女流之辈！”

“这是演戏……”邓小贤一脸无奈道：“要不还是我来吧，怎么说我也是票友来着。”

“休想！”闲云少爷咬牙切齿道：“不就是翻跟头，然后被打倒么，我来就是了！”

“哈哈，真有点焦赞的意思了。”王贤和吴为看他那张愈加狰狞的大花脸，一起笑起来。

邓小贤却是笑不出来，本来他是故意为难闲云，想让他知难而退，自己好顶上的。谁知道闲云少爷竟有股子二杆子精神，根本不松这个口。这下自己没机会表现还在其次，要是演砸了、露了馅，岂不误了大人的事？

吴为和王贤却好似没这份担心。待王贤和闲云换穿上从那俩人身上脱下来的戏服。再把头盔、髯口之类，不上场不会戴的物件递给两人，又叮嘱了一番，才打开门送他俩出去。

两人惴惴地穿过长廊来到前厅，一进去，班主任便呵斥道：“你们两个大白天的又去干齷齪事了？”

两人登时大窘，连王贤这种厚脸皮的，都吭吭哧哧不知该如何作答。屋里头人哄堂大笑起来，有个穿着武将戏服的男子给两人解围道：“赶紧过来吃饭！”

王贤一看那装束，就是邓小贤所描述的‘杨延昭’，赶忙和闲云过去坐下，‘杨延昭’不咸不淡地数落他们几句，就让他们吃饭了。

两人耽搁了不少时间，只草草吃得几口，戏班就出发了，天黑时分从后门进了张府，直奔设在后花园的戏楼。张府就是原先是东莞伯府，洪武末年就绝了嗣，被朝廷收回赐给了张永的父亲张麟——那位太子爷的老丈人。是以虽然张永只是从一品的都督佥事，府上却是伯爵的规制，有一座很气派的戏楼。

戏楼三面敞开，一面留作后台，此时戏台上漆黑一片，后台却灯火通明，众戏子在忙碌的化妆，乱成了一锅粥。王贤和闲云不用再化妆，跟在那‘杨六郎’身边装模作样地端茶倒水。旁人见状笑道：“平日也没见你俩这么孝顺？”

“今天才知道师傅是真疼俺们。”王贤含含糊糊地回一声，旁人倒也没有起疑。

那杨延昭描好了脸，戴上髻口，小声对两人说道：“咱们是第一场，上台后你们俩就紧紧跟着我，我走你们就走，我坐你们你们就站在我身后，等我说，‘焦赞，你和排风姑娘比试比试’，你就上前，杨排风二话不说便开打，你装模作样躲闪，然后顺着她的烧火棍，翻八个跟头……这个你排练过的，没问题吧？”

“没。”闲云含糊应一声，但他哪知道这戏该怎么演？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

“没问题就好，我退场你们就跟着退场。完事儿后头还有一个时辰，你们可以自由支配。”

“好嘞。”王贤龇牙笑笑，那张大花脸在镜子中分外狰狞。

突然听得一声云板响透张府，前台点燃数十盏灯光，照得戏台亮如白昼，紧接着便听有观众叫好，原来已经有翻跟头的龙套在暖场了。

“快快，准备上场了。”有人过来催促一声，杨六郎便起身拿起马鞭往幕布后面走。王贤和闲云赶忙紧紧跟上。

“跟太近了。”‘杨六郎’见两人要贴在自己屁股上了，不禁一阵恶寒道：“距离三尺，不要远也不要近。”

见不用那么变态，两人也是松了口气，赶忙和他拉开距离。

一段演奏后杨六郎上台，上台后和扮演杨排风的旦角一阵唱念，过了一

会儿，突然听他说一声：“焦赞，你和排风姑娘比试比试，不可伤她。”

闲云起先没反应过来，还是被王贤用手里的马鞭一捅，才如梦方醒，赶紧上前，台下不禁一阵哄笑，张永他妈，张家老太太说：“这焦赞怎么看着不情愿？”

“这个么……”给老太太解说的，是戏班的班主，他对自己戏班的每一场戏都稔熟无比，自然看出焦赞的不对劲，可他不能砸自己招牌啊，只好硬着头皮解释道：“这……这焦赞呐，他是个老爷们，跟个小娘子比武，脸上自然磨不开。”

“哦哦，就是就是。”张老太太闻言深以为然道：“这大老爷们和小娘子比武，赢了不光彩，输了更丢人。”

“是极是极。”班主暗暗擦汗，心里拼命祈祷不要再出什么幺蛾子。

戏台上，那饰演杨排风的武旦，也看出焦赞的不对劲了，可这会儿只能硬着头皮往下演了，便二话不说，拿着烧火棍就朝他头上招呼过去。许是带了火气，这一棍子砸得有点猛，眼看就要敲在焦赞的脑门上，根本来不及躲闪，台下观众不禁一阵惊呼，哪知下一刻，众人便齐齐眼前一花，只见那焦赞只是轻描淡写地一抹一扣，就把那烧火棍夺到手中。

“好！”台下观众登时轰然叫好，不少人是看过这出戏的，没想到春和班竟然又创新了！

那杨排风登时傻了眼，呆呆地看着焦赞，不知道该怎么往下演了？

好在闲云少爷终于记起来，这是在演戏了，赶忙屈指一弹，又把烧火棍还回到杨排风手里，见她也愣神了，还提醒道：“快打我啊……”台下又是一阵哄笑，不少人跌足捧腹，笑得眼泪都出来了。

那旦角这才回过神来，抡着烧火棍劈头盖脸地朝他头上砸去，闲云这次没再犯浑，开始翻起了跟头，他的武功直追当世顶尖高手，尤以轻功见长，翻起跟头来轻盈潇洒、快如闪电，只见他整个人如一道匹练般绕着杨排风的棍子飞来飞去，看得台下观众目眩神迷，全都瞪大了眼睛，生恐漏看了一眼。

翻了八个跟头，闲云少爷暗道，今天我给人家捅了篓子，说不得多翻几个做人情，便继续一个接一个翻起来，台下观众终于记起来喝彩，虽然也就是一家子人，叫好声却十分热烈。

乐队也只好继续紧锣密鼓地敲下去，当当当当当……

一直翻了三十个，闲云少爷觉着这人情差不多了，便让屁股上吃了一棍子，动作便戛然而止，直挺挺趴倒在地，叫好声如潮水般涌来。

本来这时候，杨排风该有几句唱词的，却忘了唱，只顾着在那喘粗气。

那杨延昭看得这个煎熬啊，见无论如何，焦赞终于是倒下了，忙沉声吩咐一旁的孟良道：“快扶你兄弟起来……”话说完了也不见一旁的孟良动作，哄笑声中，他转头一看，身边哪里还有孟良的影子？

第七百一十七章厕所

见焦赞刚出完状况，孟良又不见了，张老太君奇怪问道：“不是说焦不离孟，孟不离焦么？怎么只见焦赞不见孟良了？”

“刚才俩人是一起上台的。”张永的儿媳妇道：“光顾着看焦赞翻跟头去了，没留神孟良去哪了。”

“去哪了？”张老太君望向春和班班主道。

“是啊，去哪了……”见好好一场戏演得乱七八糟，春和班的名声算是毁了，班主想死的心都有了，只好信口胡诌道：“哦，是这样，孟良这人比焦赞心眼活，见焦赞打不过杨排风，怕自己也下场出丑，就，就尿遁了……”

“哦。”张老太君倒是好糊弄，点点头，把头转向另一边，想跟张永说说，却见张永的位子 is 空的，问张永的儿子道：“你爹去哪了？”

“奶奶，我爹方便去了。”张永的儿子忙答道。

“好么，说不定他俩还能碰上。”老太君笑道，逗得众人笑作一团。

两人还真在茅房碰上了……

张永在家里不停喝闷酒，在戏台前坐了不一会儿，就感觉内急得憋不住，赶忙往花园角落的茅房去解手，旁边人都在看台上的焦赞翻跟头呢，也没有注意到他的，自然也没人跟着出来。

急忙跑到茅房，进去后刚解开裤带，就听到又有个人进来了。张永漫不经心地一回头，就看见进来个背上插着翅膀的大黑脸，吓得他一不小心，就尿了一手。

好在那大黑脸倒也没什么恶意，龇牙朝他笑笑道：“大人也亲自来尿尿呢。”便走到张永旁边一个尿桶旁，窸窸窣窣地解开裤带、掏家伙。

‘我倒想不亲自呢……’张永郁闷地直翻白眼，还是忍不住瞄了那黑货一眼，呵，好大的货。看得张永更加郁闷，不小心又尿了一手……

‘他妈的晦气！’张永暗骂一声，却又发作不得，只好赶紧尿完了，想提裤带，又怕脏了衣服，想先洗手，却又怕掉了裤子，正左右为难呢，就见那黑厮持着个水瓢立在自己一旁，那张黑白分明的脸上，笑得很是狰狞，语气却很是讨好：“小人伺候大人洗手。”

“不用。”张永劈手夺过水瓢，仔细冲洗两只手，才把裤带系好，闷声道：“多谢了。”说完转身就要离开。他实在不想在这样黑漆漆的夜里，跟一个这副尊容、这身打扮的家伙站在一起。

“大人留步。”那人却不想让他走。

张永眉头皱起，转身看着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家伙，他是武将世家、自幼习武，并不担心个唱戏的，会威胁到他的安全。他只是有些愤怒，对方什么身份，也敢叫住自己，而且鸟还比自己大好多。

而且好像后者比前者更让人愤怒……

“你们班主怎么教的规矩？”

张永刚要呵斥对方，却见那人露出神秘的一笑道：“张大人，你容我洗洗脸。”

“越说越不像话了，你洗不洗脸与我何干！”张永拂袖欲走，只听对方幽幽说一句：“我是王贤。”

“我管你咸还是淡……”张永顺嘴说到一半，突然愣住了，死死盯着对方道：“你说你是谁？”

王贤忙着洗脸，顾不上搭理他，伸手含糊道：“毛巾……”

“呃……”人就是这样贱，刚才不知道对方的身份，哪怕他跟自己说句话，张永都觉着是莫大的冒犯，现在知道对方的身份，哪怕还不确定，他都乖乖递上毛巾，没觉着自己被冒犯。

王贤用毛巾使劲擦了把脸，转向张永道：“现在看着怎么样？”

张永借着灯光仔细端详，一看确实是王贤，不禁苦笑道：“还是黑……哎哟我的仲德贤侄，你没事儿实在太好了，可把太子太子妃担心死了……你这是唱得哪一出啊？”他只是署理都督府，本职还是锦衣卫的都督僉事，算是王贤的上级。更重要的是，他是太子妃的哥哥，太子妃对王贤以子侄视之，他当然不能生分。是以一直以贤侄相称。

张永看到王贤，真跟看到救星一样，实在有太多话要跟王贤讲，短短一段话里就有好几层意思。

“打焦赞啊。”王贤笑道。

“我是说，您这身打扮这是为啥？”张永苦笑道。

“为了见你啊。”王贤道：“现在还没人知道我回来呢。”

“为啥？”张永情不自禁地压低声音道：“是为了保密么？”

“当然了。”王贤笑道：“张大人也是从锦衣卫衙门出来的，该知道那帮人是何等的无孔不入，我想掩藏自己的行踪，只能出此下策。”

“不错，我府上也有纪纲的眼线，明知道是哪个王八羔子，却不能动他。”张永叹气道：“不过好在今天他闹肚子没来看戏，不然非被看出破绽不可。”

“看来我们运气不错。”王贤庆幸地笑笑，他当然不会告诉对方，那人之所以闹肚子，是被北镇抚司安插在府上的奸细害的。“不过张大人，咱俩就站在茅房里聊？”

“是啊，臭不说，还不时有人来。”张永笑道：“也没法请你去书房……这后面有个凉亭，这时候都去看戏了，没人会打扰。”

“好。”王贤点点头，从善如流。

须臾，两人立在凉亭中，王贤还是那身戏服，背上插着旗，样子很是滑稽，但两人的脸上已经没了笑容，因为话题已经沉重起来……

“贤侄是怎么脱险的？”张永问道。

“说来话长，回头再跟大人细聊。”王贤不想跟他说这茬。

“也是。”张永点头道：“太子太子妃知道你回来了么？”

“我已经派人秘密禀报太子了，但并未去太子府拜见。”王贤叹气道：“现在多少双眼睛盯着那里，就是一只苍蝇飞进去了，也能被分出公母。”

“是啊。”张永深以为然道：“我为了避嫌，已经好一阵子没去看望太子妃了，只能一下值就把自己关在家里。”

“对了，大人现在署理右军都督府。”王贤笑道：“终于可以离开锦衣卫，大展拳脚了。”

“嘿……”张永却一阵泄气道：“你真这么觉着？”

“难道不是么？”王贤问道。

“不瞒你说，我现在感觉自己就是一铁匠炉子。”张永满嘴苦涩道。

“怎么讲？”王贤笑问。

“下头受气、中间蹊火，上头还吃敲打。”张永郁郁道。他说的下面，指的是那帮总跟他不一调的下属，上头，则自然是汉王和那般勋贵了。

“扑哧……”虽然张永的表情很可怜，王贤还是忍不住笑了：“不好意思，张大人，您说得实在太形象了，我忍不住……”

“没关系，笑吧。”张永道：“不过你应该不是来看我笑话的吧？”

“当然不是了。”王贤忙敛住笑容，沉声道：“张大人感觉到没有，京城即将有大变？”

“是的。”张永点头道：“山雨欲来风满楼，黑云压城城欲摧，谁能感觉不到呢？”

“张大人觉着这一场，谁能笑到最后？”王贤问道。

“当然是太子了……”张永言不由衷道。

“我要听实话。”王贤打断他。

“好吧，我之前觉着太子爷这次凶多吉少了。你这阵子不在京城可能不知道，支持汉王的人实在太多了。”张永一脸惊恐道：“那些侯爵伯爵，可都是军中将领啊，他们要是合起来支持汉王，太子根本不是对手。”

“所以张大人最近都郁郁寡欢，整日借酒浇愁？”王贤问道。

“是。”张永叹道：“仲德不是外人，我也没必要瞒着你，我实在是看不到希望，甚至连自保的希望都没有，只能及时行乐，过一天算一天了。”

“看来大人很清楚，一旦太子爷失败了，会是个什么情形？”王贤语调转冷道。

“当然。”张永艰难地点头道：“我是太子妃的哥哥，这个烙印是去不掉的，太子一旦倒台，我这一大家子，恐怕都要遭殃。”

“然后大人就静等那一天降临？”王贤语气中难免有些讥讽，从本心讲，他是看不上张永这种懦夫的。不过这会儿，也只能依靠他，激励他，指望他创造奇迹了。

“我也没有办法啊……”张永苦着脸道，说着勉强笑笑道：“当然那是从前，现在仲德你回来了实在太好了，我们终于又有希望了。”

“不，我算不得什么希望。”王贤断然摇头道：“真正的希望在大人身上，只有你振作起来、下定决心，才能救太子于旦夕……当然我们这些人的性命，更是全在大人一念之间了。”

“哦……”对王贤的话，张永颇感意外，咂咂嘴道：“我真有这么重要？”

“那你以为皇上为何让你来署理右军都督府？”王贤沉声道：“那可是能掌握十几万大军的都督府啊！”

“署理而已。”张永真心实意地谦虚道。

“但为什么是右军都督府，而不是左军后军之类？”王贤追问道。

张永道：“右军都督府是阳武侯的地盘，他当然不愿别人染指。听说阳武侯爷跟皇上北巡前，向皇上推荐我来署理这个官职，怕就是这个意思吧……”

第七百一十八章重重有赏

张府后花园的凉亭中，谈话仍在继续。

“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王贤点点头道：“但要是这么想阳武侯，就太小看他薛老六了。”说着正色道：“他那是想要尽可能帮我们啊！”

“我知道我要是能让都督府的人都听我的，可以帮上太子很大的忙，”张永郁闷道：“可那些勋贵根本不听我的，恐怕就算阳武侯回来，他们也有自己的打算。”

“情况没有那么糟糕吧？”听了张永的话，王贤微微皱眉道：“阳武侯在右军都督府经营多年，手下怎么可能那么容易反水？”

“人心隔肚皮。”张永叹道：“主要是以右都督金事、安平伯李安为首的一群勋贵军官，他们最近和汉王走得十分近乎，那些勋贵所摆的酒席上，也总有他们的身影。”

“无论如何，右军都督府，必须要掌控在大人手里！”王贤沉声道一句，不让张永废话。

“这，我当然想，可实在做不到。”张永郁闷道。

“不要紧，到时候我自然会帮你。”王贤沉声道：“不过首先得大人您自己坚定决心！”

“我自然是有决心的。”张永沉声道：“我们张家的荣辱存亡，全系于太子妃，太子妃则系于太子，我们就是拼尽老命，也要保太子妃的平安！”虽然本朝为了防止外戚专权，对皇后的娘家人之类有诸多限制，但只要太子妃将来成了皇后，张家就彻底飞黄腾达了，这一点是无论如何也不会改变的。

“好，我相信大人的决心。”王贤颌首激赏道。

“说吧，要我怎么做吧？”张永咬牙切齿道。

王贤踟躅了一下，方沉声道：“说不得，大人要做好两手准备！”

“请道其详！”张永正色道，许是因为心情紧张，啪的一声，折断了一根花枝。

“一手是双方的斗争浅尝辄止，或者没有波及到军队层面。”王贤低声说：“这种情况下，大人的担子要轻一些，您只需保证对那些军官的弹压，表

态支持太子殿下，稳定京城局势就好。”

“唔，这个勉强能做到。”张永问道：“那另一手准备呢？”

“再者，就是局势恶化，双方兵戎相见了，”王贤沉声道：“那时候，能不能掌握右军都督府的兵权，就事关成败了！”

“可人家有四府兵马，我们只有一府，”张永苦着脸道：“就算掌握了兵权又如何？”

“我大明铁律，五军都督府有统兵权无调兵权，没有兵部的勘合，哪怕是都督也不能调动一兵一卒。”王贤沉声道：“而兵部，是站在我们这边的！”说着定定望着张永道：“所以你这一府乃可调之兵，他们四府却是不可调的，有道是百鸟在林不如一鸟在手，这是一和零的差别！”

“话虽如此，可大军近在肘腋，他们随使用个操练或者换防之类的名义，就可以调动军队达到他们的目的。”张永却不是那么好糊弄，闷声道。

“是，他们是可以耍点小手段，偷偷摸摸调动军队，”王贤沉声道：“但是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岂能与我们堂堂正正之师抗衡！”

“好吧……”张永有些迟疑地应一声，问道：“我要如何对付李安那伙人呢？他们有十几个人，勾连成片，我可孤掌难鸣那！”

“你不是孤掌难鸣。”王贤沉声道。

“我知道还有仲德，可你终究不能派北镇抚司的人干预都督府的机务吧？”张永再需要奥援，也知道有些事是不可为的。

“当然，我也是行伍出身，岂不知那是帮你的倒忙？”王贤摇头笑道：“但我手里有一样秘密武器，可以帮你大忙？”

“什么武器？”张永着紧道。

“我府军前卫指挥使薛桓！”王贤缓缓道。

“是了。”张永闻言大喜，一拍大腿道：“我怎么忘了他了呢！薛勋死后，薛桓就是阳武侯的世子了，只要他肯出死力气，右军都督府会有很多人肯买账的！只是这些世家子弟狡猾非常，真肯出死力么？”

“自然是会的。”王贤淡淡道：“别忘了他大哥是怎么死的。”九龙口薛勋力战而亡，薛桓就在一旁，痛不欲生，很久都走不出阴霾。他可把这笔账记在了汉王头上，就等着报仇的机会呢！

“那就好那就好，有他帮忙，我至少可以和李安他们战个平手了。”张永使劲揪着胡子，咬牙切齿道：“但要想掌控局面，非得想个法子，让李安他们作不成耗……”

“非常时期，只能用非常手段了！”王贤的声音低沉而阴森道：“我会让薛桓为大人挑选一些绝对可靠的校尉，让他们弓上弦、刀贴身，随时应变！一欸京城风声吃紧，大人便下令帐下军官全都到衙应差，不许回家，以免与外人勾结来往……”

“嗯，这是题中应有之意。”张永点头道：“估计到时候各衙门都会有类似的举动。”顿一下问王贤：“你是说，我趁机扣押他们？”

“不错，但还不够！”王贤双目寒光一闪道：“如果到时候是第一种局面，这样就可以了！可要是一旦恶化成第二种，大人就必须掌控军队了，仅仅扣押他们是不够的！”

“那……”张永感觉喉头发干，艰难问道。

“杀！”王贤比划一个砍头的手势，杀气腾腾道：“人死如灯灭，只有人死了，他的影响力才会消失，他们的部下才肯听你调遣！右军才能尽在掌握！”

“这，万万使不得……”八月的夜晚，已经很凉爽了，张永却被吓出一身白毛汗，不禁退后一步，惊慌失措道：“我不过署理府务，擅杀将领……且还是比我品级还高的伯爵，可是要祸及全家的死罪啊！”

“要是太子败了，一样要祸及你全家！”王贤上前一步，逼视着张永道：“已经是鱼死网破的生死关头了，你不够狠别人就要杀你全家！你说是先杀他们再说，还是等他们杀了我们再说！”

“这……”张永被问得瞠目结舌，吭吭哧哧道：“当然是，前者了……”

“这不就得了么。”王贤神情一松，露出令人胆寒的笑容道：“何况大人也不用太担心，真到了那一刻，已经是京城大乱，不是你杀我，就是我杀你，这笔烂账算不清的。所以，只管放心大胆地去做吧！”

“好吧。”张永艰难地点点头。

“这么好的园子，这么一大家子人。”王贤目光缓缓扫过张府的后花园，远处灯光璀璨，断断续续飘来唱戏声和喝彩声，他悠悠道：“要是这次太子输了，可就都要灰飞烟灭了……”

“我知道了……”张永目光暗淡片刻，终究坚定起来道：“跟他们拼了！”

“不错，跟他们拼了！”王贤颌首笑道：“胜利必将属于我们。”

“是，胜利属于我们。”张永的思维，已经完全被王贤控制住了。

这时候，远处传来呼唤声：“老爷，老爷……”

“我出来太久没回去，家里人找过来了。”张永小声道：“我得过去了。”

“嗯，保持联系。”王贤点点头，突然有些不好意思地笑道：“还有件事要麻烦大人？”

“什么事？”张永神情一紧，他都怕了王贤，又让自己干掉脑袋的事儿，自己就一颗脑袋，哪够他使的啊？

“别紧张，不是什么大事儿。”王贤笑道：“就是这戏班子的戏让我俩演砸了，待会儿多赏几个钱，帮我补偿他们一下。”

“嗨，我当什么事儿呢。”张永失声笑道：“这点小事还值得你说？”便点点头快步走出去了。看着张永和家人对答几句，把他们带走了，王贤也转身回到戏台的后台去。

戏台三面开放，背面是戏子们候场化妆的地方，这时候，杨六郎和杨排风的那场戏早就唱完，众戏子正在议论纷纷，话题无非是那场戏演砸了，这下春和班的名声也要毁掉了之类。

正说着，就看见‘孟良’从外头施施然进来，众人全都不说话了，愤恨地盯着他。王贤歉意地笑笑道：“不好意思，突然闹肚子，实在憋不住……”

“是啊，谷道太松了。”有人阴阳怪气的说一声，引得一片哄笑。

‘焦赞’闻言生气得要发作，却被王贤一把拉住，低声道：“少惹事。”两人都闷着头，听人家七嘴八舌数落，杨六郎想帮忙却理屈没法插嘴。只好惴惴地看着二位大人受难。

好不容易挨到演出结束，按规矩，所有戏子该一起上台谢主家赏了。孟良焦赞二位活宝因为演砸了，被副班主勒令待在后台，听候发落。其余戏子都上去了，忐忑地等待主家发话，在众人看来，额外的赏赐是不敢指望了，主家能不开撵他们，不让戏班退钱就是烧高香了。

谁知道主家也不知哪根筋搭错了，打赏的钱财竟超过历年来任何一次，甚至比前面好几场加起来都多……一是老夫人喜欢那场打焦赞，觉着新鲜有趣，因此让人重重有赏。但更重要的是张永为‘讨老妇人’欢心，赏赐了超乎想

象的钱物，而且还附和老太太说，自己也最喜欢打焦赞那场。

“你都去上茅房了，根本没看。”老太太对儿子赏赐太重很不满意，但念在他一片孝心，也不能驳了他的面子，只好小声嘟囔一句，张永不禁苦笑。

第七百一十九章世家公子

人生就像一场戏，大悲大喜转眼间。这是春和班班主老爹常说的一句话，今天他才明白这句话实在太对了。本以为要被砸了招牌，从此滚出京城演艺圈，班主连上吊的心都有了。谁知道却得了个超级好评，另外还有一大堆钱财赏赐，实在是让人喜出望外。

主家还要热情地留他们吃宵夜，班主脸皮再厚也不好意思受着了，忙婉言谢绝，表示来日再登门谢赏，便赶紧让手下人收拾好家伙什儿走人。以免夜长梦多……万一人家冷静下来，觉着赏赐得太多怎么办？

谢赏下台后，众戏子都不好意思看孟良焦赞两个，刚才那么损贬人家，现在却因为人家得了厚赏，这世道，真是打脸不要太快……只是众戏子实在想不通，这张家人的口味怎么这么怪异？明明是一场演砸了的戏，值得这么赏赐么？

思来想去，只有一个可能，就是焦赞的跟头翻得太好了，那些练武生的不禁暗暗下定决心，从今往后啥也不练，专门练翻跟头了……

不过这些心思想法，统统干扰不到王贤两个的心境，闲云少爷本来就是木头一根，谁也影响不到他，王贤则把这视作一场游戏，既然不欠这些人的了，自然不会在意这些凡夫俗子所思所想……

戏班离开张府时，已经是三更天了，因是‘太平盛世’，朱棣早就不设宵禁了，不过这个点儿，大街上已经漆黑一片，只有偶尔经过的巡夜的兵马司队伍，打着灯笼照亮一片街道，待其走过，便又复归黑暗寂静。

戏班子打着写有‘春和班’字样的灯笼往回赶，一天三场戏下来，所有人都疲惫不堪，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就是赶紧回去洗个脚，然后把自己扔到床上睡死过去……路上，班主本来还想问问杨六郎，他俩徒弟到底是怎么回事儿，但黑灯瞎火的，本身也有些精力不济，决定还是明天再说吧。

所以谁也没注意到，那孟良焦赞悄悄落在了队尾，然后在队伍拐弯后，就再也没有跟上来……

王贤两个在后台时，已经脱下了古古怪怪的戏服，换上一身黑色的衣裳，这时候脱离队伍，便借着夜色的掩护，七拐八拐，走街串巷，来到了秦淮河边一个随处可见的小码头。

待两人走进了，停在那里的一条小船上突然站起个人，朝他们招了招手，两人便上了那条船，船便驶离了码头，驶入夜幕中的秦淮河……

船舱中，孤灯如豆，照亮出方寸之地，一个身材修长的男子，优哉游哉地捻着酒杯，手指在桌上轻轻打着拍子，口中哼着南京城最红的小曲，看到王贤进来，他才呵呵一笑道：“有你这样请客的么，让我枯等半宿不说，也没个歌女唱曲解闷，哎，长夜漫漫，甚是难熬啊。”

“你自己唱得不挺好。”王贤一屁股坐下，拎起桌上的茶壶，咕嘟嘟一饮而尽，擦擦嘴，才一脸感激地望着对方道：“你能来我太高兴了。”

“这话说的，该罚该罚。”那男子也姓张，但跟张永没什么关系，而是英国公张辅的二弟张輓，他给王贤倒一杯酒道：“我早说过一世两兄弟，你却分明不把我当兄弟。”

“我认罚，认罚。”王贤痛快地端起酒杯，一饮而尽道：“疾风知劲草，患难见真情，你这个兄弟，我认了！”

“该罚该罚，我在太原就认你这个兄弟了，你到现在才认……”张輓一脸幽怨地又斟一杯酒。

“我认罚。”王贤苦笑着再喝一杯，顿了一会儿方笑骂道：“吓得我都不敢再说话了……”

“嘿嘿。”张輓得意地笑笑，又斟酒一杯，递给王贤道：“这一杯酒……”

“又要罚我什么？”王贤接过来，无奈道。

“这杯酒，恭喜你平安归来，你说该不该喝？”张輓脸上的笑容真诚而亲切，就像这秦淮河上倒影的灯光浆影一样。

“该喝。”王贤双手接过来，张輓也端起一杯，两人一碰，齐齐一饮而尽。

“好。”张輓抚掌大笑，然后高兴道：“说真的，你失踪这段时间，可把我担心坏了，后来听说通州那事儿，更是把心提到嗓子眼了。可我什么都做不了，真真要急死个人了。”

“哎。”王贤叹口气，听张輓话锋一转，嬉笑道：“谁知道皇上上船，却看到自己的孙子和儿媳睡在一起，某些人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真真是让人笑破肚子。”

张輓说话素来放肆，王贤却不能跟他一起胡说八道，只能苦笑着不说话。

张輓却不放过他，探过头来，伸手扯住他的衣袖，凑在王贤耳边小声

道：“你跟我说实话，你跟徐真人到底有没有……”

“没有！”王贤吓了一跳，忙断然否认道：“你要害死我你就继续胡说八道！”

“没有就没有，这么大反应干什么。”张輶冷不防被他吼了一声，擦擦脸上的口水，讪讪收回身子，却又淫笑道：“看你这么大反应，八成是有点什么了。”

“这个真没有。”王贤无语道：“你怎么会这么想呢？要是传到皇上耳朵里，我还有活路么。”

“这倒是，那以后我不说了，”张輶点点头道：“最多只在心里想想。”

“想也不行！”

王贤吼一声，张輶忙举手投降，自罚一杯道：“我不想，不想了。”

“那个，这么想的人多不？”王贤终究忍不住问一句。

“你说呢？”张輶翻翻白眼道：“这世上最勾人的就是桃色事件，尤其还是徐真人的。没风还起三尺浪呢，就算谁都觉着不可能，也会往那方面瞎寻思的。”见王贤小脸煞白，他忙安慰道：“不过你也不用担心，这种事儿，谁敢在皇上面前嚼舌根？除非活腻了。”

“哎，反正我是问心无愧，至于别人怎么想，随他们想去吧。”王贤苦笑道，这件事还真不是他能控制的。要是朱棣也这么想，自己真是要倒大霉了……不过他毕竟心志坚定，知道事有轻重缓急，现在得先解决火烧眉毛的事儿，其他事只能往后放了。

见王贤脸上青一阵、白一阵，张輶也不催促，在那里自斟自饮等他恢复。却没想到他很快就镇定下来，神色如常，不禁暗暗赞叹，这才是做大事的料嘛！

张輶再斟一杯酒，递给王贤道：“来压压惊。”

王贤刚要接过，他却手一收，自己一饮而尽道：“算了，这杯还是我喝吧。能把胆大包天的王仲德吓住，实在该浮一大白！”

“呵呵……”王贤不禁摇头笑道：“泰山崩于前而不变色，这世家子弟的风范真不是盖的。”

“那是，冲你这句话，我得再喝一杯。”张輶开心地笑道，说着又饮了一

杯，方正色道：“好了，一人三杯，谁也不占谁便宜。现在谈正事吧，说吧，约我来有何差遣？”

“这，不知该从何说起。”王贤发现张輶以城相待，准备好的说辞不能用了，眉头微皱道：“你让我想想。”

“那我来说。”张輶道：“你找我，无非就是想问问，我张家会支持哪一边？”

“虽不全是，但我也确实想知道。”王贤点头道。

“那我告诉你，我张家谁也不支持。”张輶正色道：“道理很简单，我兄长已经是世袭罔替开国公了，对外姓来说，这就是真正的位极人臣。支持谁也不能更进一步，那干嘛要冒险下注？你说是不是这个理？”

“是。”王贤点点头，也正色道：“既然如此，我们今晚只叙旧情，不谈正事了。”他倒也洒脱，当然前提是对方乃张輶，只能以情动之，无法像对许野驴、张永一样利诱威逼。

“呃，别介。”张輶摆摆手道：“我只说了张家的态度，没说我的态度。”说着啐一口道：“莫非你瞧不起我？”

“怎么会呢？”王贤苦笑道：“我被你搞糊涂了好吧。”

“好吧。”张輶深吸口气道：“这么说吧，我大哥这个英国公，他的态度自然代表张家，但我虽然姓张，可饭还是分锅吃的，我也得为自己考虑，你明白了吧？”

“明白了。”王贤点头道：“继承家业的是英国公一枝，你这一枝，还是需要进步的。”

“不光是我，还有我家老三。”张輶笑道：“他就在汉王麾下，当天策指挥使，你道他不打自己的算盘？”

“嗯。”王贤继续点头道：“听说，你这阵子吃了不少酒席？”

“是的，都是老三拉我去的，吃了别人的，省下自己的，我干嘛不吃？”张輶笑道：“不过你放心，我们兄弟不是别人，只要你这边价钱合适，我还是会优先考虑你这边的。”也许能把待价而沽说得这么自然，也是世家子弟的一项本领了。

“你三弟拉你入伙，你不考虑？”王贤一脸轻松地问道。

“不考虑，老三那个蠢货，哪里会做买卖？人家都不把他当自己人，他还使劲往上贴，实在是太丢人了……”张輶使劲摇头道。

第七百二十章点对

张輶说的是那日汉王府的聚会，虽然当事人都讳莫如深，但从那天开始，与会者都像打了鸡血一样四处联络，之后京城就开始风起云涌，谁还不知道那次就是汉王党人的动员会？

按说张輶的弟弟张軌身为天策右卫指挥使，又是英国公张辅的三弟，怎么也该被拉入那个核心圈子，可偏偏那天汉王就没邀请他参加。其实原因也很简单，就是担心其兄张輶和王贤过从甚密，张軌回头跟张輶透了口风，再辗转传到王贤耳朵里怎么办？

人往往就是这样，明明别人都能猜到的事情，当事者却还当成秘密一样小心保守着……

“人家都摆明了不把他当自己人，老三还上杆子往上贴，可真把老张家的脸都丢光了。”张輶啐道：“再说了，人家那头已经是里外三层了，他还死乞白赖往上凑，就算事儿成了，能喝到几口汤？连塞牙缝都不够吧！”

“我们这边倒是大鱼大肉管够，可胜算比不了人家。”王贤笑道：“酒肉再好，也得有命吃不是？”

“我怎么觉着这边胜算大一点呢。”张輶笑道：“怎么说你们那位也是十几年的太子了，道义上就占了大上风。再说就算那位没了，北京的皇上身边还有个太孙，根本轮不着汉王什么事儿。你说太孙一样会认他老子的账吧？”顿一下，他龇牙笑道：“除非汉王能打败皇上，否则这笔买卖稳赚不赔。你觉着汉王有这个本事？”

“不好说。”王贤不动声色道。

“不管你信不信，反正我是不信。”张輶笑道：“我就奇怪这么简单的道理，怎么就没人能看明白呢？”

“也许是人家心里明白，只是嘴上不说。”王贤淡淡道：“也许人家相信汉王的实力。”说着笑容一敛道：“你也别小瞧汉王那边，没有金刚钻、不揽瓷器活。他们既然要造反，就不可能忽略京城里的皇上，要真像你说得这样毫无希望，他们还这么积极地准备，难道自己活腻了不够，还想把全家都拉上陪葬？！”

“这倒也是，那咱们点对一下，看看两边都有什么牌吧。”张輶道：“距离京城太远的军队都不用考虑，就说说驻防京畿的军队吧……先说双方直属的军队。汉王那边六卫兵马共五万人，这也是他真正的底气所在。你们这边府军前卫三万兵马，无论从人数还是战斗力上，肯定都不够看的……”

“是。”王贤苦笑着点头道：“情况就是这么糟糕。”

“别着急，京城的军队多了去了，这里头变数大了去了，只要稍微出现点变化，就能弥补这点差距。”张輶笑道：“那些军队无非就是五军都督府所辖的几十万京卫，驻守京城的上直三卫，还有五城兵马司的一干杂鱼。”顿一下，他如数家珍道：“五城兵马司是兵部所辖，兵部尚书方宾是你老乡，你要是连他都拉不过来，干脆找块豆腐撞死得了。”说着一指王贤道：“这个算作你们的！”

“五军都督府里，宋琥和李茂芳那两府肯定是他们的，张永那一府兵算你们的。剩下王宁和左军都督府的镇远侯顾兴祖，这两个我们可以争取一下。至于上直三卫里头，我肯定站在你们这边，许野驴也是可以争取的，也算你们的。剩下一个建平伯高福，那天去汉王府吃酒了，肯定是他们那边的了。”张輶说完笑道：“这么看来，情况也不算太糟糕嘛。”

“哪有你这么算的。”王贤不禁苦笑道：“永春侯王宁，那天也是到汉王府吃酒的，还有镇远侯顾兴祖，只是因为恰巧不在京城，不然还能少得了他？”

“哈哈，这你就外行了。”张輶笑道：“你终究不混勋贵的圈子，对这些人不了解。像宋琥、李茂芳、高福那些人，跟汉王牵扯太深，不得不跟他一起造反，其余人虽然和他关系不错，但还不到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地步。在他们心里头，就算再向着汉王，摆在第一位的永远是——皇上。”他端起酒盅呷一口小酒，潇洒笑道：“不信你看那王宁，虽然也去吃过酒了，可这阵子他天天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是几个意思？”

“不是说病了么？”王贤道。

“他就是个药罐子，一年到头啥时候没病？”张輶冷笑道：“这种老药罐子的心态其实好揣摩，年纪大了、冲劲儿没了、胆子小了，本能就排斥造反这种刺激的营生，何况皇上还手握重兵远在北京，借他三个胆，也不敢造他娘的反。”

“那他干嘛还去汉王府，惹那一身骚？”王贤轻声问道。

“我话还没说完。”张輶道：“他蠢呗。他身在勋贵这个圈子里，总觉着人人都好像站在汉王一边的，和太子比起来，汉王好像强出不止一头。他就担心了，万一汉王要是发动起来，真要成了怎么办？自己不就被秋后算账了？所以聚会他也去了，估计也跟着斩鸡头、烧黄纸了，这样将来汉王成事儿，怎么也有他一份好处。”

“那万一汉王不成呢？”王贤倒真没仔细琢磨过永春侯的想法，毕竟这个人对他说说过太陌生，又年老成精，根本无从揣测。

“哈哈，这对他来说根本不成问题，因为同样的状况，他已经经历过一遭了。”张輶笑道。

“明白了。”王贤知道，张輶指的是靖难之役时，王宁身在京城，算是朝廷的一员，却给朱棣通风报信，后来虽然行迹败露，被朱允炆关进牢里，但朱棣一进京，就把他放出来，还分给他一大块战争红利。

人往往都有思维惰性，遇到类似的状况，总是会本能地想重复上一次的选择，王宁有先看看风头，大不了再当一次卧底的想法，实在是正常不过。

“所以我说，他根本不和汉王他们一心，只是见汉王那头势大，暂时投靠而已。”张輶让王贤刮目相看，实在无法将眼前这个侃侃而谈的家伙，和太原那个沉迷声色的纨绔联系在一起。可能这才是他真实的一面，或者两者根本不冲突吧。“等到皇上杀回来，他肯定第一个反水，当然要是汉王真能成事儿，他的假投靠就变成真投靠了。”

“这就是一根墙头草，只要我们方法得当，就能把他拉过来！”张輶双拳一对，嘿嘿一笑道：“就算指望不上，至少也能让他中立。”

“好吧……”王贤有些信心不足地点点头。

“至于顾兴祖，那是我从小玩到大的伙计。”张輶呵呵一笑道：“我的面子虽然没有汉王大，但顾兴祖有短处抓在我手里，只要我出马，晓之以情、动之以理，再加上适当的威逼利诱……”顿一下道：“还是那句话，就算指望不上，也能让他中立。”

“好吧。”王贤继续点头。

“这样看来，就算把王宁和顾兴祖算成中立。五军都督府，双方各得两分，打平；最关键的上直三卫，你们二比零，完胜；五城兵马司也是你们的……你们完胜。”张輶抚掌开心笑道：“这还不够弥补你们兵力上的劣势？所以我说，这笔买卖大可做得！”

“你可真够乐观的。”王贤无奈地摇头笑道。

“我不是乐观，我是对你有信心。”张輶哈哈大笑起来，轻描淡写道：“其实关键就在许野驴身上，只要你能把许野驴拉过来，和我并肩作战。这一场，我们必胜！”

“……”张輶这状似随意的一句，却让王贤大为震撼，因为双方竟然不谋而合了。在王贤看来，胜负的关键手，就是许野驴和张輶。五军都督府的军队，只是驻防军，没有兵部调令不能随意出动，所以指望他们摇旗呐喊可

以，真要让他们真刀真枪地上阵，那是不现实的。

但上直三卫就不一样了，他们有卫戍京城的责任，一旦京城出现动乱，他们出兵平乱是天经地义的，所以上直卫的力量是关键。王贤的算盘就是，不计代价把许野驴和张輶拉过来，这样才能抵消兵力上的劣势，而且在城防上还会占据优势！

没想到，张輶也能从纷乱的局势中，抓住要害所在，实在是让人刮目相看。

见王贤沉吟不语，张輶打趣道：“怎么样，让我这样一掰扯，是不是觉着前途不那么灰暗了？”

“何止不那么灰暗。”王贤展颜笑道：“简直是一片光明啊！”

“哈哈，就是就是。”张輶见王贤终于露出服气的神情，不禁通体舒泰，又拍开一坛美酒道：“今天咱们不醉不归！”这次也不斟酒了，直接把酒坛子递给王贤，笑道：“来，预祝成功！”

“预祝成功！”王贤也洒然一笑，接过酒坛子，和他一碰，痛饮一番。

酒至半酣，王贤忍不住问道：“你家老三那边……”

“他不成的。”张輶摇头道：“就算我能说动他，可天策卫的将士都是汉王的铁杆，又有什么用？反而暴露了我的意图。”

这明摆着要把亲生弟弟往火坑里推，这些世家子弟的狠辣无情，让王贤不禁打了个寒噤。

第七百二十一章 一样人两样命

许是意识到自己的冷酷，可能会给王贤留下坏印象，张輶又加了一句道：“你得答应我一件事，成功之后，给我三弟留条生路，他虽然坠入魔道，但我们终究是一奶同胞，我不能见死不救。”

“那是当然。”王贤点头应允道：“这件事我能替太子爷答应。”

“哎，那就好，多谢你了。”张輶举起酒坛道：“敬你。”

“干。”王贤点点头，与他一碰酒坛，抛开这小插曲继续饮酒。双方又将接下来如何联络，如何配合的细节敲定，不知不觉到了天色微明，船至秦淮河畔的柳翠楼旁，张輶笑道：“柳翠楼被我包了两晚上，之所以不是轻烟、淡粉而是柳翠，盖因这里住着如烟如梦一对姐妹花，就像在太原时那样，咱们兄弟正好一人一个。你也忙了一宿了，走，先上去睡一觉再说……”

“多谢了。”王贤苦笑道：“我还有别的事要忙。”

“你就是日理万机，也总要睡觉的。”张輶诚挚相邀道：“你还没试过以美人玉腿为枕吧，告诉你，那绝对是解乏安眠的最佳妙物，正所谓醒掌天下权、醉卧美人膝，保准你醒了之后龙精虎猛……”

“等事成之后吧，到时候我请你。”王贤苦笑连连道：“现在这时候，让兄弟们怎么看我？”

“那好吧。”张輶见拉不动他，开心笑道：“那兄弟就要左拥右抱了。”说着淫荡一笑道：“能同时和两位江南名妓一起快活，这么奢侈的享受，还真是可遇不可求呢。”

“悠着点。”王贤无语道：“别误了正事。”

“安心。”张輶点点头，瞪眼看看他道：“你越来越像我大哥了，无趣！”说完摆摆手，摇摇晃晃下船，登楼拥美高卧去了。

话说早在洪武初年，太祖皇帝便敕令在秦淮河畔建造轻烟、淡粉、梅妍、柳翠等十四楼以容纳官妓，这天香十四楼风流天下、经久不衰，至今仍是明朝最顶级的烟花之所，其间主人换了一茬又一茬，却无一例外都是艳名满天下的江南名妓。京中公子、富商巨贾无不以登上这些傍水而建的河楼、一亲芳泽为荣。张輶昨晚就是柳翠楼如烟、如梦两位姑娘的恩客，当然他之所以敢半夜溜出去和王贤密会，不怕走漏风声，盖因这天香十四楼虽是教坊司的产业，却一直充作北镇抚司的眼线……

看着张輓进去柳翠楼，王贤方放下帘子，摇头叹气道：“老子这辈子还没逛过秦淮河的青楼呢。”

“这还不简单，只要属下稍一暗示，秦淮河上的姑娘们，保准什么生意都不做，乖乖等着大人宠幸。”充作船夫的帅辉笑道。

“那感情好。”王贤一笑，啐道：“我看你当大茶壶挺合适。”引得吴为和闲云一阵笑，帅辉苦笑着挠头道：“好像马屁拍到马腿上了。”

“你才知道。”王贤翻翻白眼，接过吴为递上的浓茶，喝几口提提神道：“这几天辛苦兄弟们了，不过成效斐然，辛苦没有白费啊。”

“大人，按计划还有方尚书家和……”吴为轻声提醒道。

“不去了。”王贤摇摇头道：“微服私访是出其不意，不可一再为之……”说着苦笑一声道：“昨晚在张永家太出格了，估计已经惊动了纪纲的人，今天我要是再敢来这么一出，八成要自投罗网。”

“大人确实是变了。”吴为赞道：“以前是一味行险，现在知道奇正相合了。”

“你说我以前太冒失，现在还知道点分寸就行了。”王贤笑骂一声道：“好了，都散了吧，我得找个安全的地方猫着了。”

“大人还不现身？”二黑忙问道：“大伙都翘首以盼呢。”

“是啊大人。”帅辉也附和道：“这阵子纪纲那伙人对我们的攻击愈发疯狂，兄弟们都盼着大人回来主持大局呢。”

“嗯，我没这个打算。”王贤颌首道：“你们带个话给大家，我在暗处利大于弊，首先，现在北镇抚司人才济济、各司其职，离开我也一样运转，不会被锦衣卫击垮。其次，我一日不露面，纪纲他们就得四下留神、到处搜捕，这会大大牵扯他们的精力。三者，我不出现，太子殿下那边才会一直提高警惕，这对大战将至非常有益。再者，我现在行动相对自由、可以出其不意，所以我认为还是继续保持这种状态的好。不过也让大伙儿放心，我会一直密切关注局势变化，一旦有必要，随时现身！”

“大人总有理由……”二黑小声嘟囔一声。

“你说什么？”王贤两眼一眯。

“我是说，大人的理由很充分。”二黑忙赔笑改口道。

“滚吧。”这时候船到了另一个码头，王贤挥挥手，二黑和帅辉也下船了。

船上只剩下吴为闲云和王贤三个。当然闲云只能算一截木头，在王贤没危险的时候，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大人。”看王贤神色逐渐凝重，吴为轻声问道：“之前的一串暗访还算收获颇丰吧？为何？”

“唔。”王贤愣了一会儿，方回过神道：“当然大有收获，不过真正可靠的有几个？”

“许野驴这种人，认准了道理应该不大可能变卦。”吴为想一想道：“张永和太子的关系摆在那里，缩头也是个死，应该也没问题，唯一可虑的是张輶张公子，属下感觉他有些大包大揽了……”

“嗯。”王贤点点头道：“许野驴我不担心。张永这边也不要紧，他弱，有薛桓，还有我们可以帮扶。张輶这边，我们却不好插手……他确实有些浮夸了，能把承诺履行一半，我们就烧高香了。”说着叹息一声道：“最怕他见说服不了王宁和顾兴祖，自己也打起退堂鼓，这样我们就坐蜡了。”

“是极。”吴为点头道：“大人说的对，要是他能说服那两位，自然会信心倍增，一切都不成问题。就怕说不上，连着他也变了卦……”

“所以我们得亲自和他俩接触一下。”王贤沉吟片刻，拿定主意道：“这么重要的事情，不能把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

“大人不是说，不能再贸然上门了么？”吴为忙问道，他担心王贤一语成谶。

“不错，我是不打算贸然上门了。”王贤点头道：“但他们可以主动上门嘛。”

“这……怎么可能？”吴为皱眉道：“且不说大人平素和他们没打过交道，人家有什么理由找上门来？单说这种时候，他们岂会冒着得罪汉王的危险，和大人打交道？”

“你说的都对。”王贤露出狡黠的笑容道：“不过我没说让他们上我的门。”

“那上谁的门？”吴为问道。

“老和尚的门。”王贤笑道。

“您是说道衍大师？”吴为恍然道：“大人是要躲到庆寿寺去？”

“不错，求神拜佛哪家灵？庆寿寺里找道衍。”王贤得意地笑道：“至于如何把他们引到庆寿寺，就交给你们了，能不能办到？”

“要是打着道衍大师的幌子，应该可以吧。”吴为寻思一下，谨慎道：“王宁现在肯定满心惶恐，让他上钩不难。至于顾兴祖那边，如果张輶说的是真的，他真有姓顾的把柄的话，那等张輶跟顾兴祖谈过之后，应该也没问题的。”

“没问题就好。”王贤点点头道：“那我就在庆寿寺等着他们上门了。”

“大人在庆寿寺的话，安全就只能靠闲云少爷了……”吴为看着闲云。

闲云睁开微闭的双眼，迟疑一下道：“抱歉，我不进寺庙。”

“为啥？”吴为的心不禁一沉。

“我是道士。”闲云叹气道：“而且是未来的武当掌教……”

“可是……”吴为心说，这有什么大不了啊？难道在庙里住一段，就成了佛祖的人？

“没事儿。”王贤摇头笑道：“他确实不合适去，以老和尚那怪脾气，万一把他轰出来，让未来武当掌教的面子往哪搁？”

“不过我会守在附近，一有情况就第一时间保护你。”闲云感激地看看王贤，脸上浮现出愧疚之色，忙道：“就像你说的，在暗处有暗处的好处。”

“哈。”王贤不禁失声笑道：“原来我们说话你也在听啊。”

“不想听，但总往耳朵里灌怎么办？”闲云苦笑道。

“你们还有心情扯闲篇。”吴为也苦笑道：“这下闲云少爷也不能进庆寿寺，大人的安全如何保证？我看还是换个地方吧。”

“不用，庆寿寺就挺好。”王贤却摇头道：“我在外面是死是活，老和尚不会放在心上，可我在庆寿寺中的话，他必然要保我平安！”

“问题是老和尚怎么保大人平安？”吴为无奈道：“据我说知，那个庙里连扫地倒夜香的在内，上上下下不到三十人，老和尚就算智多近妖，也挡不住人家的千军万马。”

“你太小看老和尚了。”王贤说完垂下眼睑道：“就这么定了，去庆寿寺。”

“大人……”吴为无语道：“起码让属下先制定安保方案吧。”

“你们定你们的，我去我的，两不影响。”王贤摇摇头，不再说话。

吴为知道，这是大人主意已定，不能再商量的表现，只好幽幽一叹，不再劝说。心里却飞快盘算着，到底如何布置安保，既能保护好大人的安全，又能避免露出马脚，引起敌人的注意，给大人招来危险。还真是个两难的决定……

第七百二十二章庆寿寺中

拂晓，阳光欲出未出，一阵阵悠扬的钟声，将京城百姓从睡梦中唤醒。本来暮鼓晨钟是寺院每日的功课，但在这城市中，还肩负着为百姓报时的功能，事实上，京城百姓的起居寝食，都是听着寺庙的钟声来的，而寺庙也会随着节令的变化，调整敲钟的时间，以适应昼夜的长短，照顾百姓冬夏的作息。

按照庄重的说法，便是佛祖慈悲，怜悯世人，僧众也要尽量为百姓行方便。但实际上，这是一种商业化行为——寺庙为百姓提供报时服务，百姓则回馈以香火钱粮。既然是商业行为，当然要以顾客为上帝了，相信佛祖也不会怪罪的。

不过也不是每一家寺庙都会得到居民的回馈，比如位于皇城中的庆寿寺，就是干敲钟没人上香的典范。小和尚们有气无力地敲完钟，便拿着笤帚开始洒扫庭院……至于大和尚们，这会儿正在做早课呢。只有一个大和尚是例外，便是那担任知客僧的心慈和尚，他负责寺院一切外务，因此特免早课。

按理，这时候寺院是要开门的，香客可以上门了。不过庆寿寺向来为百姓所远避，一天到晚门可罗雀，所以这门其实没必要开这么早。不过这天心慈心情好，早早打开了院门，竟发现有个香客，不禁大喜，暗道，这是太阳打哪边出来了？竟然有人来上香。

那香客带着斗笠，看不真切面容，不过心慈才不管他是哪路牛鬼蛇神呢，反正敢来庆寿寺闹事的还没生出来呢。便笑脸相迎道：“施主来得真早，您可太聪明了。趁着这会儿上香的不多，佛祖不忙，求个什么事儿特别灵验……”

那香客耐心听他聒噪，双肩一抖一抖，像是在忍着哭，又像是在忍着笑。两人进了大雄宝殿，香客摘下斗笠，心慈登时傻了眼……不禁一阵郁闷，原来太阳还是从东边出来，来的根本不是什么香客。

“师兄。”那人自然是王贤，他给佛祖上香磕头后，起身双手合十笑道：“怎么不欢迎我？”

“怎么不欢迎。”心慈扫兴道道：“不过你来早了，方丈还在入定呢。”

“不要紧。”王贤笑道：“我特意早来，好跟师兄说说话。”

“我看你是蹭早饭还差不多。”心慈脸上才有了点笑意，陪着他往里头走。“今天你可来着了，早晨有油货吃。”

“师兄果然是慧眼啊。”王贤厚着面皮笑道：“我就是来赶早饭的，咱们庆寿寺的素面，实在是太美味了。”

“那当然，那可是皇上吃过都念念不忘的。”心慈不禁大为得意，说完又郁闷道：“免费供斋饭，竟然没人来吃，这是什么世道。”

“那不好么？你还清闲，寺里也能少赔两个。”王贤笑道：“都说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师兄怎么老看不开？”

“这话贫僧不爱听。”知客僧一脸正经道：“我是知客僧，专门接待香客的，要是整天没个香客上门，我岂不成了吃白饭的？哎，让人情何以堪……”

“哈。”王贤不禁笑道：“师兄真是节操满满。”

“呃……”心慈听他这说法有趣，刚要笑出声，突然听到斋堂中传来吵闹声，登时面色一沉，快步进去查看。

王贤跟着心慈的后面进了斋堂，就见一个少年僧人在与几个成年的和尚斗殴。那少年僧人虽然孔武有力、身手不凡，但庆寿寺的和尚十分邪门，居然连做饭和尚都有一手了不得的功夫。

加上人多欺负人少，几个和尚把少年僧人耍得团团转，那小和尚猛地朝面前一人扑出去，身后的僧人便一脚揣在他屁股上，把他踹了个狗吃屎，众僧人不禁捧腹大笑起来。

王贤却微微皱眉，因为他看出那少年僧人是何人了，正是自己从漠北带回来的马哈木长子长孙也先，现在是庆寿寺里的小和尚，法号一念，说起来，还算是他的徒弟……不过他并未出声喝止那些和尚，反而抱臂立在门口，饶有兴趣看也先接下来会怎么办？

他要好好观察一下，这也先到底有什么不凡之处——如果此也先确实是未来俘虏明朝皇帝的那个，应该不会这么容易屈服。果然，只见也先扑到地上就势一滚，便抱住了一个和尚的一条腿，那和尚赶忙抬起另一只脚，想把他踹开，却发出一声不似人嚎的惨叫：

“啊……”

王贤从旁看得真切，也先狠狠一口咬在了那和尚的腿肚子上……那和尚登时痛得跌倒在地，一手捂着腿肚子惨叫，一手化掌，劈头盖脑地朝也先击去。

“松口！松口！”那和尚不似人声的嚎叫着，也先却毫无所觉似的，只是

死死咬住他的小腿。那和尚又痛又愤，失去了理智，竟是全力下手，几下就打得也先吐血……这也就是打小吃肉喝奶习武，身体结实无比的也先，若是换成常人挨了这几下，五脏都要被敲碎了。

饶是如此，也先依然死死咬着不松口，双目一片血红，像一头饿狼崽子一样……

起先听到有人在斋堂斗殴，心慈还挺着急，但一见挨揍是那刺头也先，便袖手立在一旁，笑看他受欺负。直到双方都见了血，眼看要出人命了，才咳嗽一声喝止道：“住手，都把戒律就着饭吃了么？”

“师兄……”几个大和尚见心慈师兄来了，这才赶忙上前拉架。但怎么也拉不开也先，只好用拳脚招呼下去，把他打晕过去，掰开下颌，才将也先和那和尚分开。

在也先被打昏不久，那和尚也痛晕过去……这时众人才悚然发现，那和尚血肉模糊的小腿上，两排清晰的牙印深可见骨，众僧人不禁倒吸冷气，全都说不出话来。

好在王贤咳嗽一声，提醒了知客僧，赶紧让僧众把两人抬到一旁的房间去，悄悄让人给他俩治疗，避免事情闹大。

刚把两人给抬走，僧人们便做完了早课，鱼贯进来用膳。

知客僧和王贤在墙角一桌坐下，暗暗擦汗道：“这么搞下去，非得出人命。”

“怎么回事儿？”王贤看着陆续就坐的僧人，脸上的表情有些复杂。按说他犯不着心疼也先，但那小子毕竟是自己从草原带来的，而且跟他爷爷他爹保证过，会好好照顾他。现在看来，也先的处境显然比不好还要不好，十分的糟糕。

这不能不说是他的失职。

“我问过了，是这样的。”心慈小声道：“你也知道，庙里戒律森严，一念虽然来了一年多，但仍然动不动就犯错。犯了错自然要挨罚，昨天他被罚一天不吃饭，今早可能是饿坏了，跑到厨房想趁着开饭前偷点吃的果腹，被几个管厨的僧人抓了个正着，双方就争吵起来，然后就动了手……”

“我师父知道这事儿？”王贤小声问道。

“方丈怎么会管这些琐事，现在寺里的僧人全归戒律师兄心严管。”心慈用下巴朝门口努努，王贤便见个双眉如墨、面容严肃的中年僧人进来。

那僧人一进来，本来还稍有些嘈杂的斋堂，立马针落可闻，众僧人正襟危坐、眼观鼻、鼻观心，唯恐被他挑出错过。

那法号心严的戒律僧人先目光冷峻地扫过众僧众，才步履沉稳的走到个和尚面前，问道：“师傅的早膳送了么？”

“这就要去送。”那和尚忙提着个食盒站起来。

“还磨蹭什么。”心严冷声道。

“心严师兄，还是我去送吧。”一个声音冷不丁响起，竟然有人未经许可、擅自开口，让心严不禁大怒，霍然转头循声望去，不禁一愣。“师弟，你怎么来了？”王贤虽然是被道衍和尚秘密收为关门弟子的，但至少戒律僧、知客僧这些要紧人物是知道的。

“呵呵，师兄早安。”王贤双掌合十道：“很久没听师傅教诲了，也很久没吃咱们寺里的素面了，十分想念。”

“阿弥陀佛。”心严也听不明白王贤是想吃面了还是想师傅了。不过对方不是寺里的僧人，他也不好摆大师兄的架子，只好宣一声佛号，表示一下不满。

“那么师兄我去了。”王贤却当他同意，朝那送饭的小和尚龇牙一笑，拎起食盒就出去了。

小和尚错愕地看着王贤消失在斋堂门口，才怯生生地望向心严。

心严哼了一声，没有理会小和尚，走到自己的位子上坐下，僧人们便肃静下来，在师兄的带领下诵了经，开始安静地吃饭……

王贤拎着食盒进了，来到后院的禅房外，深吸口气，敲敲门，过了一会儿，方听到里面老和尚轻声道：“进来。”

王贤便推开门进去，只见老和尚盘膝坐在蒲团上，双目微闭、寿眉低垂。他轻轻叫了声‘师傅’，便将食盒打开，把里头的几个铜饭钵拿出来，摆在老和尚面前，又将筷子和勺子轻轻搁在钵上。

“来了？”老和尚没有睁眼，但显然已经知道来者何人了。

第七百二十三章剃度了.....

庆寿寺后院方丈禅房中。

“是。”做完这一切，王贤便跪坐下来，恭声道：“请师父用膳。”

“唔。”老和尚这才缓缓睁开眼，只是淡淡瞥他一眼，便伸手端起碗筷，专心地吃饭。他的早饭很简单，只有一碗粥、一个黄面卷子，一小碟咸菜，老和尚却吃得很享受，一口口吃了足足一刻钟，将三个饭钵吃得干干净净，才接过王贤递上的手帕擦擦嘴，瞥他一眼道：“你这厮，不是被人掳走了么？”

“徒儿要是就这么栽了，那得多给师傅丢脸。”王贤陪着笑道。

“折腾出那么大动静，你还有脸说。”道衍冷笑连连道：“一回来就到处乱窜，又跑到我这来，是何居心？”

王贤心里咯噔一声，暗道这老和尚莫非开了天眼，我也只是昨天才进城的好么？而且一切行动都很隐秘，就算纪纲也没那个本事侦知自己的行踪。

‘莫非老和尚是在诈我？’王贤不禁暗揣道，这样也是说得通的。毕竟眼下这个局面，自己没道理一进京就来见老和尚，毕竟老和尚是个可能用处极大，也可能一无用处的角色，怎么说也该先把肯定有用的棋子走完，再来他这里碰运气。

这些心理说来微妙，但其实只要换位思考一下，就不难揣测出来。如此一想，这老和尚八成是看穿了自己，在故弄玄虚，想诈自己的话头呢。嗯，就当这样吧，他暗吸口气，定下心来。一面收拾碗筷，一面小声道：“师傅可想岔了，徒儿一回京就先来看师傅。”

“看我干什么？”道衍桀桀一笑，满脸褶子，很是难看。“我这张脸很好看么？”

“徒儿想师傅了，来给师傅请安嘛。”王贤恭顺地笑道。

“现在请过了，你可以走了。”老和尚似笑非笑道，显然看穿了他的花花肠子。

“师傅.....”王贤觑着脸笑道：“徒儿拜师这么多年，还没好好侍奉过师傅呢。”

“这不侍奉过了。”老和尚道：“走吧。”

“徒儿还没听师傅讲过经法呢。”王贤再改口道：“想跟师傅修行一段时间。”

“这倒是正理，收而不教，老衲愧为人师。”老和尚点点头，仿佛认可了王贤这个借口，王贤还没来得及高兴，就听他幽幽道：“你真想跟我修行？”

“那是……自然。”王贤脸上笑容登时凝固，暗叫不好，这老和尚肯定要使坏了。

“那好，佛法三千，只取一门修行，你知道师傅我修得是什么禅？”老和尚那双三角眼里，流动着丝丝促狭的光。

“恕徒儿无知。”王贤小意道：“对佛法一窍不通，还请师傅从头教导。”

“那倒不需要，佛法修行讲的是顿悟，不看时间长短。”老和尚笑道：“一念成佛、一念成魔，就是这个意思。”

“好高深……”王贤干笑一声道：“那徒儿试着顿悟顿悟。”

“唔，可以，我很看好你呦。”老和尚笑咪咪道：“不过既然要修行，首先要剃度，你可愿意？”

“啊……”王贤一脸为难道：“还要剃头？”

“怎么，不舍得？”老和尚摸摸自己光秃秃的头顶道：“修行就是斩却，若连头发都舍不得剃，还修行个屁？”

“那……好吧。”王贤眼圈通红道：“徒儿愿意剃发。”

“唔，不错，孺子可教。”老和尚没想到他竟能答应，笑道：“你去找心严给你剃度，换一身僧衣再来说话。”

“是，师傅。”王贤俯身行礼，拎着食盒推出禅房，待关门之后，他不禁摇头叹气，这老和尚，果然是根本没法糊弄……

其实京城人口百万，北镇抚司更是据点众多，王贤要隐蔽安全，根本没必要来庆寿寺，他来这里，不过是要把老和尚拖下水罢了……这样一个重量级人物，如果能站在汉王的对立面，哪怕只是象征性地站在汉王的对立面，对太子这边的鼓舞，也是超乎想象的！

虽然他还没开口，但显然老和尚已经知道他的来意了，不过王贤也横下一条心，死乞白赖也要留下来……

宝殿中，王贤跪在佛祖像前，心严和知客僧心慈两个立在一旁，另一侧立着两个端着托盘的小和尚，一个托盘中摆着剃刀，一个摆着一身折叠整齐的僧衣。

“你可想好了？”心慈忍不住小声提醒道：“剃度可不是闹着玩的。”

“我想好了。”王贤点点头。

心慈还要再劝，被心严冷冷一瞥，只好赶紧闭嘴，心严使用低沉的声音为王贤开示完毕，他问道：“你还有什么问题？”

“就一个问题，好像不需要点戒疤吧？”王贤小声问道：“我看你们头上都没有……”

“不用，戒疤与我佛教义无关，不过是蒙元开始的一种陋习而已。”心严淡淡道：“不过师弟要想点，贫僧也不嫌麻烦。”

“不想不想。”王贤忙大摇其头，笑道：“师兄请为我剃度吧。”

“好。”心严从托盘中拿起剃刀，这时候宝殿中梵乐大作，众僧人便一起大念释迦圣号。就在这庄严的梵音声中，心严将王贤的发辮打散，提起头顶一束头发……然后，就把王贤整个头发都拽了下来……

“呃？”心严登时愣住了，众僧人也瞠目结舌，看着一下变成一头短发的王贤，全都忘了唱颂。

“呵呵……”王贤不好意思地笑笑道：“因为一些原因，之前剃过头……”他说的是在五台山那次，为了假冒和尚，他们几个都剃成了光头。不过那也是去年冬天的事情了，按说应该已经长出尺长的头发才是，断不能这么短……

其实是王贤一旦剃了头，就再不想留长头发……男子也要留长发，是他来这个世界最不适应的一件事，一头长发顶在头上又闷又热不说，每天早晨还得梳头打扮，让他倍感别扭。所以打那之后，王贤在家里或者没外人的时候，都一直以短发示人，只有出门见人才带上假发。身边人虽然一直嘀咕，大人的头发怎么也不见长长，但也没人敢问，由得他逍遥自在。

所以王贤对老和尚要求剃度一点不为难，因为他本来就跟光头只差了半寸而已……

“这是什么情况？”心慈忍不住问道。

“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王贤双手合十，宝相庄严道。

“阿弥陀佛。”心严等人忙宣一声佛号，赞道：“师弟果然是有慧根的。”

“又长出一点来，还请师兄剃度。”王贤摸摸头顶的毛刺道。

“是。”这对心严来说，实在是再熟练不过，用剃刀三下五除二，将王贤剃成了光头。

小和尚又递上僧衣，心严道：“请师弟去后面沐浴更衣，再回来相见。”

“是。”王贤双手接过僧衣，跟着小和尚到了后面一间空房，把小和尚撵出去，又将身上的瓶瓶罐罐、鸡零狗碎都掏出来……这些东西虽然不起眼，都是他保命的法宝……才开始脱掉衣服，用水盆舀水简单冲了个凉水澡。毕竟已经是中秋了，今天又有点阴天，光着身子感觉凉飕飕的，再用冷水冲澡，冻得他直打哆嗦。不禁暗骂，给准备点热水会死人么？

不过寺院里就是这样，好像不清苦不算修行似的……

当王贤再次出现在大雄宝殿时，已经是一个活活脱脱的青年和尚了。众僧人一齐向他宣佛号，王贤也双手合十还礼，看到道衍竟也出现在殿中，他的心不禁又是一沉，不知道这老和尚又要出什么幺蛾子。

“师弟，师傅要亲自主持你接下来的仪式。”只听心慈笑道：“这可是天大的福分啊。”

“徒儿惶恐。”王贤这话可是真心的，他确实很惶恐，担心老和尚还不知怎么整自己呢。

老和尚微微一笑，倒也没什么出格的言行，只是让他先发愿……所谓发愿，就是修行者在修行前立下的宏愿，譬如地藏菩萨的地狱不空誓不成佛。就是一种大宏愿，王贤自然没那么大的志向，便发了个小小的愿曰：

“弟子从于今日，立深誓愿，远离恶法，誓不更造；勤修圣道，誓不退惰；誓成正觉；誓度众生。阿弥陀佛，以慈悲愿力，当证知我，当哀愍我，当加被我……”

待他发了愿，道衍又让他顶礼本师释迦牟尼佛九拜、顶礼本派历代宗师三拜、顶礼自己三拜，便算是礼成。

王贤看到那最近一张祖师画像上，赫然是彭和尚在列，虽然早就听张辅说过，还是不禁倒吸一口冷气。暗道这两个老和尚果然是一脉相承。

这时候，众师兄上前真诚道贺，竟还有贺礼……虽然都是些念珠、经书之类的玩意儿，但王贤能明显感觉出，他们对自己确实不同以往了。之前虽然也以师兄弟相称，但都只是面上事儿，直到此刻才把他当成自己人。

待道贺完毕，众僧归位，老和尚方缓缓道：“你既然立誓修行，又发下宏愿，那为师不得不传你一个法门。”顿一下道：“之前为师就问你，知不知道我修得是什么禅……”

第七百二十四章闭口禅

“师傅修的是？”王贤心下这个无奈，哎，转了一圈，还是回到原点了。只是这次守着那么多师兄弟，却不好再插科打诨，只好毕恭毕敬地问道。

“老衲修的是不动禅。”老和尚淡淡道：“不过你少年心性，怕是坐不住，便先修闭口禅吧。”

“闭……闭口禅？”王贤登时瞠目结舌。

“不错。”老和尚点点头，口灿莲花道：“一切众生之生死轮回，皆由于身、口、意三业所致，若消除此三业，可速得解脱。其中‘口乃心之门户’，口闭心沉，此处一静，万物皆景；此口一闭，万籁皆胜；此心一沉，万象可爱。何证闭口禅？人世天注定，为人者，无语何来罪业？所谓是开口即罪，闭口禅正是己身开口到极点，心亦有所悟，方行闭口禅，闭之人口，方得大果。”

“阿弥陀佛。”众僧一起宣佛号。

“这……”王贤嘴巴能塞下一个拳头了。他感觉自己掉进了贼窝了，还他妈是自投罗网的。心里不禁大骂，老和尚你够狠，为了不让我给你惹麻烦，竟直接给我禁言了！他不甘心地问道：“师傅，我佛门真有闭口禅一法？徒儿怎么从没听说过？请师傅为徒儿讲解……”

“这闭口禅的来历、缘由，多知无益，欲多知更无益，口业少造了，意业反增加，欲得反失也，望尔慎思之！”老和尚一脸严肃道。

“阿弥陀佛！”众僧人又宣一声佛号，王贤却老是感觉，能从他们脸上看到幸灾乐祸的表情。

老和尚说了，让他闭嘴，还不许问，这事儿自然没法再商量。王贤还不死心，刚想开口，就听道衍淡淡道：“你要是觉着难以坚持，就回去吧，为师不怪你……”

王贤作势要转身，就听老和尚幽幽道：“只是我师徒，也就此缘尽了。”

‘这也叫不怪我？’王贤心里那个苦笑，但他是个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性子，已经把自己弄成和尚了，要是不把老和尚拉下水，自个真要沦为笑柄了。

这时候，小和尚呈上一块木牌，老和尚拿起来，递给王贤道：“老衲赐你法号心病，来这块戒牌你拿着……”

“心、心……病？”王贤一阵狂晕，老师傅，至于这么把我玩了又玩么？咱俩到底多大仇啊！

“阿弥陀佛。”一直没说话的心严这时候开口道：“恭喜师弟，师傅所赐法号大有禅意。是教导师弟斩断贪欲、瞋恚、愚痴三毒，即可修成正果，这是让师弟时时自省、方成大道啊！”

“好吧……”王贤这个无奈，反正人家一扯佛法，自己就有口莫辩，就算觉着这名字不好，都不知道怎么反驳，也只能乖乖受着了。他看看自己手里的木牌，发现上头并不是如所料一般，写着‘心病’，而是‘不语’两个字。“这，这是什么情况？”

“这块戒牌你要时刻随身携带，遇有人欲与你言谈时，则出示该牌。对方自然知道你在修闭口禅，就不会烦言了。”心严告诉他。

“那我要主动跟别人说话呢？”王贤问道。

“那便是破法。”心严道。

“破法便是修行失败。”老和尚垂下双目，分明是在掩藏笑意道：“则你我师徒缘尽，你立即离开庆寿寺，永远不能再踏足一步。”

“啊！”王贤张大嘴巴，心里大骂，你这老和尚好狠毒，竟用这种法子堵老子的嘴。

老和尚目光扫过僧众道：“你们都要监督心病，若谁敢包庇，和他一起开除门墙。”

“是，师傅。”众僧人一起应声。

“等等，我……”王贤忙着急道。

“禁语从此刻开始。”老和尚却不给他说话的机会，缓缓起身道：“再说一个字就算你违禁。”

“唔……”王贤只好硬生生打住话头，一脸便秘状。

老和尚走到王贤身边，凑在他耳旁小声道：“小子，终究还是当了和尚了吧？”

王贤才想起最初拜老和尚为师的时候，他想让自己剃度为僧的那茬。没想到几年过去，这老东西还没忘了这事儿。

“跟我斗还嫩了点。”小声说了最后一句，又坏坏地瞥他一眼，老和尚便飘然离去，众僧人也散了，留下垂头丧气的王贤。

过一会儿，心慈回来，见王贤还在那里发呆，笑着安慰道：“其实一切无妄皆从口出，能理直气壮地不跟人说话，也不是什么坏事。”

王贤白他一眼，意思是，你觉着好，你也修这屁‘闭口禅’啊！

“哎，习惯就好、习惯就好了。”心慈笑着领他出去道：“你的房间已经收拾好了，我领你过去。”

王贤点点头，跟着心慈出去大殿，来到东院的一间禅房外，心慈笑道：“咱们庙里人少，住的地方宽满，便给你安排个单间，这样也省得有人打扰你清修。”

王贤心说打扰我个屁，不想让我跟别的僧人接触太多就直说。进去那间屋，陈设果然比所料想的还简单，一张床，一个蒲团，一摞经书，除此之外，四壁空空，再无他物。

“条件是简单了一点，不过咱们出家人么，东西多了有碍修行。”心慈有些歉意地笑道：“有需要跟我说，我尽量帮你解决……”说着想起什么似的一拍自己的光头道：“哦，忘了你不能言语了……”

对这种幸灾乐祸的家伙，王贤只有一脚把他踢出去。心慈捂着屁股蹦出去，郁闷道：“我不也是整天不见外人，才憋出这么多话么？”

‘砰’，回答他的是响亮的关门声。

“哎，好大的火气啊。”看着紧闭的房门，心慈摸摸鼻子，苦笑道：“果然需要好好修行一下了。”说完便笑嘻嘻地走了。

屋里头，王贤把自己扔在床上，不管三七二十一，扯过被子便呼呼大睡。他从昨天早晨到现在，整整一天没合眼，可是折腾坏了，头一沾枕头就睡死过去，午饭都没起来吃，等睁眼时发现外头已经黑了天。也不知道是早晨还是傍晚，又没法找人问问，索性管他什么时辰了……

躺在床上，望着黑乎乎的屋顶，王贤嘴角却现出一丝笑意。他知道老和尚这是有意在难为自己，但这其实是件大好事，因为老和尚这样做，至少说明两点，第一，他很清楚自己的来意，第二，他没有立即拒绝。这样折腾自己，恐怕是怪自己给他找麻烦多一些。

‘我忍了。’王贤暗暗咬牙道：“倒要看看谁能耗过谁了？！”想到这，他从

床上弹起身子，准备出去找点吃的。话说也是一天没吃饭了，还真有点饿得两腿发软呢。

开门出去看了看天色，西方还有一片红晕，应该是傍晚无疑，也不知道过了饭点没有。正准备走出院子，他突然看到隔壁的门也开了，一个鼻青脸肿的小和尚走出来，不是也先是哪个。

看到个面生的和尚，也先也是一愣，然后迈步准备越过他。然而下一刻，那小子突然站住脚，转身死死盯着王贤的脸，露出吃惊的神情，用生硬的语调道：“你是王贤？”

王贤点点头，只见也先脸上的吃惊之色，登时化为狰狞，张牙舞爪扑了上来，低声咆哮道：“我杀了你！”

可能因为身上有伤，也先的脚步有些踉跄，动作也慢了许多。王贤忙侧身躲开，拍他脑壳一下，意思是，你神经了？！

也先见他不说话，还以为他有意羞辱自己，愈加恼火，转过身来继续追打他，一边追还一边骂道：“都是你，都是你把我全家害得这么惨！”

王贤忙错身避开他的攻击，几下之后，见他死缠烂打不放过自己，只好立定身形，拿出武功和他对打起来。王贤虽然是半道出家，但好歹也有名师指点，而且是为他量身定做的防身之术，在个废了一半的野小子面前，还是可以占上风的。

不过看也先全身衣服都撕破了，脸上也全是伤，王贤也不忍心把他往死里打，只想把他制服拉到。却忘了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犯罪，不留神，鼻梁挨了也先重重一拳，登时鼻血长流，王贤不禁大怒，夹住也先的胳膊，一个‘倒拔垂杨柳’，把他放倒在地，然后左右开弓一阵王八拳。也先口中发出受伤野兽般的嗥嗥声，根本不挡不避，只一个劲儿地用拳头回击，双脚也使劲上蹬，膝盖砸在王贤背上，疼得他眼泪都快下来了。还使劲张着嘴，想要咬他。

面对这个浑身是刺的家伙，素来动脑动嘴不动手的王贤，还真是有些难以招架，就在他骑虎难下，快要撑不住的时候，其他和尚终于听到动静赶过来，把两个人拉开。这空当，也先还从地上弹起来，朝王贤的软肋狠狠就是一脚，登时把他踹倒在地，抱着肚子蜷起身子，眼泪鼻涕淌了一大把。

和尚们赶忙找了根绳子，把也先捆成了粽子，又用布头把他嘴堵上，这才制住了这个小疯子。

这时候，心严也赶来了，让人把也先送去戒律堂关起来，看着一身灰土、狼狈不堪的王贤，心严叹口气道：“见识到了吧，你送来接师傅衣钵的，

就是个佛祖也度化不了的小疯子。”

第七百二十五章师徒

王贤捂着流血的鼻子，揉着隐隐作痛的肋部和背部，一脸无语地看着心严，心严又想要教训他，道：“不过师弟，佛门之内，斗殴是绝对不允许的，不管你有没有理，都是犯戒的。”

王贤只好亮出了那面写着‘不语’的木牌。

心严一看那俩字，死板的脸上竟也浮现出一丝笑意，“算了，念你初来，这次就不作惩罚了，不过下不为例。晚膳的时间到了，快去吃饭吧。”

王贤点点头，一瘸一拐地跟着心严去斋堂，这时候僧人们已经到齐，都看向捂着鼻子的王贤，王贤这些年哪这么狼狈过，恨不得找条地缝钻进去。

不过当看到和他一起进来的心严，僧人们一下都老实了，眼观鼻鼻观心地装起了木头。

心严冷哼一声，走到自己的位子上坐定，王贤四下看看，见心慈招呼自己，忙走到他身边做好。僧人们便开始念诵经文，王贤也不知道他们在念什么，好在他修的是闭口禅，也不用装模作样地跟着瞎哼哼，只直勾勾地看着桌上的食物暗暗咽口水。

好不容易挨到念完了经，和尚们开吃，王贤也赶紧抓起筷子，风卷残云起来。看的心慈一阵心酸，暗道，这么大的人物，放着好日子不过，何苦来遭这份罪呢？

和尚们是不能浪费一粒米的，因此桌上的饭菜刚刚够吃，王贤吃到一半，却搁下筷子了，不动声色地把两个馍馍揣在袖子里。心慈虽然看见了，却只当他是贵人，少吃多餐，想留着当宵夜，也就笑笑没说话。

吃完晚饭，和尚们是要做晚课的，王贤修闭口禅的好处，就是不用念经，所以只管回屋待着就是。他在院子里踱了会儿步，见僧人们都集合到前殿，诵经声响起来，便抬腿往戒律堂走去。

戒律堂的门虚掩着，王贤轻轻推开门，借着昏黄的灯光，看到了被堵住嘴，捆在柱子上的也先。他走过去，站在鼻青脸肿的也先对面，也先口不能言、身不能动，两眼却很恨地盯着他。用那句老套的台词说，就是‘如果眼神能杀人，他已经被也先杀了一百次啊一百次。’

王贤叹口气，从怀中摸出一摞草纸，一支毛笔，用口水浸湿了笔尖，在纸上写了几个字，送到也先面前。也先这样的蒙古贵族子弟，自幼是学汉文的，至少是识字的。

看了纸上的字，也先就像被施了定身法，再不那么狂躁，而是两眼发直，过一会儿，竟眼圈通红，泪水滴滴淌下来……

王贤写的那几个字是，‘若我不把你带回来，你今日何在？’

答案也很简单，不是跟他爷爷一样被阿鲁台杀了，就是跟他父亲一样，被阿鲁台俘虏，成为阿鲁台父子随意凌辱的奴隶……五月里，王贤去河套时，就得知了瓦剌部被鞑靼部消灭，大汗答理巴和太师马哈木战死，脱欢下落不明的消息。后来离开草原前，又得知原来脱欢已经被俘虏，按照蒙古人的规矩，全家成为了鞑靼人的奴隶。

如今几个月过去了，这消息早传到京城，现在看来，也先也听说了，估计这就是他性情大变的原因……不过冤有头、债有主，王贤可不想替阿鲁台当这个债主。

见一语惊醒梦中人，王贤又写下几个字，送到也先面前：‘你饿不饿？’

也先抽抽鼻子，点点头。

‘我给你松口，不许喊。’王贤写道。

也先又点点头。

王贤给他拔下堵嘴的布头，不留神又差点被也先咬到。王贤重重拍他的光头一下，写道：‘你属疯狗的呀！’

“你这个骗子，你根本不是什么明朝太子！”也先低声狠狠道，蒙古人恩怨分明。虽然家破人亡的债不能算在王贤头上，但当初这家伙蒙骗他爹他爷爷的账，也一样要算。

‘你现在只能指望我，真打算把我当仇人？’王贤写满一张纸，换一张继续写道。

也先眼前一亮，急切道：“你能帮我报仇么？”

‘你想太多了……’王贤写完，往也先嘴上塞了个馒头，也先便大口咬起来，结果一口咬得太大，噎得直翻白眼，王贤只好继续写道：‘饭要一口一口吃！’

这话其实挺没营养的，在王贤来说，纯属废话一句。但在也先这种快溺死的人眼中，就像抓到根救命稻草一样……他认为这是王贤给出的承诺，在将来时机合适时，会帮自己报仇一样。忙使劲点头，看王贤的眼神都变

了……

王贤一看他那小眼神，就发现自己写的话有歧义了，但也懒得提醒他，横竖错有错着，能先让这小子乖乖听话就好。至于将来，他就呵呵了……放虎归山这种蠢事，他是不会干的。

也先狼吞虎咽吃完两个馒头，身上有了些力气，对王贤道：“我恩将仇报了，我不是人，随你处罚，让我当牛做马都成。”

‘用不着，谁摊上这样的事儿，都会失去理智的。’王贤叹口气，写道。这也先他实在有些妙用，把自己打得鼻子喷血那茬，也就不跟他计较了。

也先流露出感动的神情，过了一会儿才想起什么似的，问道：“你怎么哑巴了？”

王贤翻翻白眼，把自己的小木牌给他看。

也先怎么也在庙里修行这么长时间了，自然知道这木牌是啥意思，露出同情的神情道：“老和尚太王八蛋了，故意整你呢。”

王贤深表赞同地点头。

“你不会真那么听话吧？”也先小声问道。

‘只要说一句话，我就得走。’王贤无奈地写道：‘这寺里所有人都盯着我呢。’

“你可以跟我说啊，我发誓不会出卖你的。”也先忙表态道。

‘要的就是你这句话。’王贤心说，又写道：‘人多眼杂，小心为妙。’

也先点点头，表示理解。

‘我去给你求求情，让你早点回去。’王贤写完想一想，又添上几个字。‘对了，我是你师傅来着。’写完这句话，把笔和纸往怀里一揣，朝也先龇牙笑笑，重新堵上他的嘴，出了戒律堂。

王贤之所以走得那么急，皆因为不知道和尚们晚课要上多久，所以担心被撞见。但事实上他多虑了，直到戌正时分，僧人们才结束晚课，从大殿中出来。

心严离开大殿，走到自己所住的戒律堂，刚要进门，就看一个黑影从廊下出来，心严定睛一看，是王贤，便道：“师弟有事么？”

王贤点点头，指指里头，朝心严合十作揖，一副请求状。

心严猜测道：“你是给一念求情？”

王贤愣了一下，方想起也先好像就叫这个法号，忙点头连连。

“师弟不要多事……”心严眉头一皱道。

王贤却拉着他不放，指指北面，又指指自己，总之是一通乱比划，连自个都不知道是几个意思。

心严也只能猜测道：“你是说是你把他从草原领回来的？你也算是他师傅，要对他负责？”

王贤点头连连，这才发现不说话有不说话的好处，对方自行脑补出来的话，总比自个说出来的，更入他自己的心。忙又比划一通。

“这……”心严这下也看不懂他这鸡爪疯是几个意思了，苦笑道：“你是想自己管教他？”

王贤恨不得亲他一口，想不到这张黑脸下面，还藏着这么个善解人意的的心呢。

“那……好吧。”心严也是让也先折腾得头疼，那小子就是块滚刀肉，什么体罚紧闭不让吃饭，都不能让他低头，每次一放出去，就该怎样还怎样，见有接盘的出现，自然求之不得。他想一想，道：“就给师弟这个面子，不过我可有言在先，往后他要是再犯事，可都是你的责任。”

王贤使劲点头，拍着胸脯保证。心里却暗暗鄙视这和尚的花花肠子……

“跟我进来吧。”心严带着王贤进了房中，对绑在柱子上的也先道：“你师傅以德报怨，给你说情，你要是保证以后都听他的话，我这次可以把你这顿罚权且记下。”

也先忙点头连连，现在王贤就是让他去上刀山、下火海，他也眉头不眨一下。

“哦？”心严想不到也先竟这么痛快，狐疑地盯着他看了起来，发现了也先领子上的馒头渣。暗道，原来是几个馒头把你收买了……不过心严恨不得把这烫手山芋扔出去，自然装作没看见的。解开他的绳子道：“去吧。”

“哼。”也先拔掉口中的破布，刚要破口大骂，却被王贤一巴掌拍在脑袋

上，马上气焰全消。王贤又一指心严，也先会意，不甘不愿地双手合十，向心严施礼。

心严吃惊地看着两人，心说果然是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他也不想管原因，只要有人能管教这个让他头疼的小子，他就烧高香了。便挥挥手道：“回去好好反省吧。”

王贤也朝心严合十行礼，带着也先离开了戒律堂。

望着两人的背影，心严摇摇头，实在搞不懂这古怪的两师徒，到底是什么想法.....

第七百二十六章求签

一大一小两个和尚回到房间，王贤关上门，又上了门闩，方松口气，小声道：“哎哟妈呀，这才半天不说话，我就快憋出内伤了……”

也先想笑，却扯到伤口，一阵龇牙咧嘴。

“把衣服脱了。”王贤小声下令道：“趴床上去。”

也先一脸警惕地望着王贤，他可知道汉人里有不少喜欢俊俏后生的，虽然他跟俊俏扯不上哪怕一丝关系，但却是如假包换的精壮后生。不过迟疑之后，他还是乖乖把衣服脱光，往床上一趴。

也先心里告诫自己，为了给族人报仇，自己命都可以不要，何况区区旱道……虽然如此，当王贤那冰凉的手抚弄在他的背上，也先还是忍不住流下屈辱的泪。

“你忍着点，一开始会痛。”王贤一边摸着也先的背，一边小声道：“一会儿就舒服极了。”

也先心中狂叫，能舒服就怪了，等我将来有机会，一定要把你剁成肉酱！方能一雪今日的屈辱……正暗暗发狠，突然背上传来一阵火辣辣的痛，疼得他差点喊出声来。

“疼就喊出来吧。”王贤还在那浑无所觉地笑道：“北镇抚司这种特效伤药，效果奇好，就是一涂在伤处会像火烧一样，还有待改进哈。”

“……”也先嘴巴张得溜圆，忙扭头一看，果然见王贤拿这个小瓶子，在给自己受伤的地方涂药，登时一脑门子黑线。

“臭小子，想歪了吧。”有道是‘学好难、学坏易’，王贤没学到老和尚的文韬武略，却把他折腾徒弟的恶趣味学了个十足十。

“我……”也先羞愧地把头埋起来，憨厚的蒙古小伙子，心里充满了愧疚。

给他上完药，王贤笑道：“怎么样，现在还疼么？”

也先爬起来，活动下身子，咧嘴笑道：“不疼了，还很舒服呢。”

“那就把衣服穿起来。”王贤看看他毛还没长齐的那活儿，笑道：“小屁孩子。”

也先登时满脸通红，赶紧手忙脚乱地要去穿他那破烂僧衣。王贤把心慈给自己替换的一身新衣服丢到他怀里，“我们当和尚已经够惨了，不能再当叫花子……”

也先抱着衣服，感觉一股暖流涌上心头，鼻头都酸酸的，忙深深抽一口气。定定神，把衣服穿好。

王贤见状心中暗笑，小子果然还是嫩了。待也先收拾完，王贤把上衣一脱，也趴在炕上道：“该你了。”说着低声骂道：“臭小子没轻没重，欺师灭祖！”

也先不好意思地讪笑着，忙拿起那瓷瓶，学着王贤的样子，倒一手药膏，刷墙一样涂在他背上。

“你省着点用，这玩意儿可比金子贵多了！”王贤骂道：“小败家子！”

也先被王贤训得一愣一愣，却又觉着十分亲近，忙憨笑着给他涂匀和了。

这时候，药劲儿上来，王贤疼得龇牙咧嘴，忙说话转移注意力道：“明天，可能是后天，会有人来上香……”

“那可挺稀罕的。”也先嘟囔道：“这破庙，也没有香火，快点关门算了。”

“少废话。”王贤丝丝吸着冷气道：“但我被老和尚下了咒，不能跟他们说话，所以你得给我代言。”

“我怕也不成。”也先谦虚道：“你们汉人说话虚头八脑，我可没法替你跟人打交道。”

“是让你给我当传声筒。”王贤小声道：“来，我告诉你到时候该怎么说，你可给我记清楚了，要是到时候说错了话，咱们可就抓瞎了。”

“你可不能抓瞎。”也先着急道：“不然我怎么报仇啊！”

“那你就好好背。”王贤心里暗叹，他发现自己好像是在给将来的自己，出一个大难题。不过他的性格一向如此，今日只发今日愁，明日愁来明日愁。管他呢，先把眼前这关过去再说。

“嗯，我晓得了。”也先点点头，两眼瞪得溜圆，好像这样可以把耳孔放大，把王贤的话听得更真切一样。

王贤便将到时候该怎么怎么说，一条条告诉也先，他惊异地发现，这小子虽然粗豪，脑瓜子却好使得很，自己交代的话，他一遍就能记清楚。回过头再问时，还能对答如流。看来这种会成大人物的人物，果然有不凡之处……可惜，落在了王贤手里，一生的命运注定就此改写。

当天夜里，也先就睡在王贤屋里——当然可不是一张床。也先从自己房间里把铺盖卷抱过来，在地上铺了张席子，在王贤房里打起了地铺。

说来说去，也先也只是个十几岁的孩子，身在异乡、家人惨死，孤苦伶仃，还被视为异类，能遇到一个让他能生出些亲近感的人，就不知不觉地十分依恋了。

夜里王贤醒来，还听到他在小声嘟囔，仔细一听，竟然是在背诵自己教他的那些话，不禁有些过意不去，小声道：“快睡吧，也不一定那么快就来，明天白天再背也来得及……”

也先点点头，用被子蒙住头，在被窝里头继续背……

‘得，又是一头犟牛。’王贤见自己说了也没用，索性不管他，转个身继续睡了。

只是他为什么要用‘又’呢？因为他就是另一头犟牛……

第二天一早，王贤醒来时，见也先还在呼呼大睡。不知这小子昨晚折腾到几点才睡的，王贤也不叫醒他，想蹑手蹑脚起床出去洗漱。

谁知他一下地，就惊醒了也先，瞪大眼茫然看着他。

“我去盥洗。”王贤轻声道：“你继续睡吧。”

“我伺候你。”也先蹦起来道：“怎么说你也是我师父！”说完不容分说，跑出去给王贤打了洗脸水，又伺候着王贤洗了脸。

“活挺熟啊。”王贤接过毛巾擦擦脸道。

“刚来的时候一直伺候那些秃驴。”也先恨恨骂一声，说完吐吐舌头道：“呸呸，把咱俩也骂上了。”

“在庙里还习惯么？”王贤说完，就觉着自己真是废话，习惯就怪了。

也先攥紧了拳头没有说话。

吃罢早饭，也先便按照王贤吩咐的，跑到庙门口守着。他本来就是野在庙里的，只要不出去乱跑，心慈也不管他，有一搭没一搭地和也先说了几句话，便状若不经意地问道：“昨晚你师傅跟你说什么了，让你这么听话？”

“我师傅是哑巴。”也先看着粗豪，其实精明过人，本来想说保密，但想到这样岂不是默认了师傅有说过话？一下意识到心慈是在套自己话，便狠狠瞪他一眼，闷声道：“不说话。”

“别扯了，不是你师傅吩咐，你能来这陪我看门？”心慈笑道：“快跟我说说，放心，我不会告诉别人的。”

“我师傅是跟我说了……”也先慢悠悠道，心慈闻言一喜，就等着他下一句把王贤卖掉，谁知也先话锋一转，冷笑道：“不过是托梦跟我说的，梦里说话总不犯禁吧！”

“净瞎扯……”心慈瞪他一眼，刚要再套他几句，却见几个人走近庙门。心慈登时来了精神，把也先抛到一边，迎上去笑道：“几位施主是上香还是求签？”

“……”几个劲装汉子闻言，不由自主望向站在中间的中年人，那中年人面色愁苦，有些魂不守舍，好一会才道：“求签，当然也上香。”

“好嘞，几位里面请。”心慈躬身相让，怎么看都像是店小二多过庙里的和尚一些。中年人也看得一愣，摇摇头，迈步进去。

心慈本来想让也先帮自己照看一下门口，以防万一有香客上门，虽然那基本上是不可能的……但四下一打量，那小子早就不知跑哪去了。

暗骂一声‘野小子就是靠不住’，心慈便赶紧跟着几个香客，或者说那个中年香客去了。另外几个孔武有力的家伙，显然是他的护卫。而且心慈还能看出，他们都是行伍出身的精锐军士，至于他是怎么看出来的，心慈当然说，自己干的就是察言观色的活儿。

但其实，是因为他对军队实在太熟悉了……

中年人方才下马时，还感觉两腿发软，但在参天古木夹出的寺庙砖道上走了一段，觉着腿肚子似乎涨了劲儿，不禁暗暗嘀咕，难道这庆寿寺真是我逢凶化吉之地？

这话自然不会说出口，来到大雄宝殿外，他肃容整了整衣冠，才迈步进去上了香，给佛祖磕头，又给菩萨磕头，看起来十分的虔诚。完事儿着人付了厚厚的香资，待其起身后，心慈便请他到偏殿掣签。

中年人让护卫都在门外等候，自己跟着心慈进去，里头一个六十多岁、貌似得道高僧的和尚端坐在观音像侧的蒲团上。中年人先亲自燃香，对着观音像行了跪拜大礼，才在心慈的示意下，坐在老和尚的对面。

“这位是我们师叔道藏法师，佛法最是精深，尤其擅解观音灵签。”心慈小声为中年人引荐道：“师叔，这位居士想要求签。”

中年人毕恭毕敬向老和尚道藏行礼，道藏宣一声佛号，指一指佛像前供奉的签筒，让心慈拿给中年人。

中年人深吸口气，捧着那签筒就像捧着万钧巨石一样，面色十分凝重，好一会儿才跪在蒲团上摇动签筒。

第七百二十七章挂羊头、卖狗肉

中年香客摇了好大一会儿，终于听到啪嗒一声，一只签掉到了地上。心慈替他捡起来，看一看，递给那香客道：“第三十一签。”

香客也不懂，便双手呈给道藏和尚，请他指点迷津。

“施主想问什么？”道藏和尚接过竹签，捻在手中问道。

“问……”那香客眼中一片茫然，好一会儿方道：“问自身，问天时，问谋划……”

“总之就是问事能否成。”道藏缓缓道。

“是的，请大师指教。”香客一脸虔诚道。

“这第三十一签，乃是‘蔡中兴遇险’。”道藏缓缓道：“诗曰：狂风骤雨打船篷。溪畔桃花尽落红。惊醒渔翁春梦熟，持篙撑去失西东……”

‘怎么听着这么不吉利……’香客暗暗沮丧，却还怀着最后一点期望道：“大师，这是一支什么签？”

“下下签。”老和尚垂下双目道：“问自身身子不平安，问天时，祸来宜闪避。问出行去之总不宜，若谋望，勿妄行……”

“妄行会如何？”香客艰难道。

“签票上写得明白。”老和尚淡淡道。心慈从墙上的布褙中，抽出一支签票，递给那香客。香客一看，和老和尚所说一字不差，登时面色灰败。这签诗本来就是很浅显的句子，那香客又是武将中的文人，自然不用解释，也能明白。

好一会儿，他方幽幽一叹道：“好一个‘惊醒渔翁春梦熟，持篙撑去失西东……’，莫非所谋划之事，真是黄粱一梦，到头来要落个‘失西东’？”

“总之不宜，若谋望，勿妄行……”老和尚重复一遍。

“谢谢大师，请问可有法化解？”香客巴望着老和尚，把他当成了救命稻草。

老和尚缓缓道：“施主莫要惊慌，须知道我佛慈悲，无绝人之路。”

“万望大师赐教。”香客眼前一亮，见老和尚顿着不说话，忙识趣道：“如能化解，我愿意舍白银千两！”

老和尚方淡淡道：“其实老衲已经说得明白，只要你谨记三个字，勿妄行，自然不惹因果，祸事无门。”

“我也这样想的，可我已是身不由己，想要抽身而不能了。”香客苦着脸道：“不知大师是否仍有化解之道？”

“没有。”老和尚云淡风轻道：“你能既要马儿跑得快，又要马儿不吃草？”

“也是……”香客点点头，终于忍不住道出真正的来意，问道：“我能见见道衍大师么？他也许有办法。”

“师傅已经多年不见客了。”道藏看看心慈，后者答道。

“求二位大师通融则个。”香客跪地俯身，苦苦哀求道：“我真的已经六神无主了，要是大师不指一条明路，我就真是死路一条了。”说着一脸期冀道：“我愿再舍两千，不，五千两，只求能见见道衍大师！”

“这位施主一看就是朝中贵人？”心慈一脸无奈道。

“不敢。”香客谦虚一声，算是默认了。

“那就当知道我们方丈素来说一不二，规矩定下来，就是皇上也没法让他破例。”心慈道：“您就别让我为难了。”

“成不成您给问一下。”香客可怜兮兮地央求道：“就说王宁来看他了，道衍大师说不定能见我。您通报了，就算不见我也死心了……”

“那……好吧。”心慈推辞不过，只好带香客离开偏殿，让他在外头等候，自己去向方丈通禀了。临走前还把丑话放在前头，方丈随时都会入定，指不定什么时候才能有回话，他没耐心的话，干脆回家得了。

香客就是永春侯王宁，他今天前来，已是百计无方，只能听听老和尚如何训示了，自然是有耐心的，便在前院等着。心慈则转到后院，却不去找方丈，而是到自己师兄的房中吃茶说话去了……老和尚年纪越大脾气越怪，心慈这种聪明人，岂会平白去触霉头？

王宁在寺庙的院子里踱着步，天色十分阴沉，随时都会下雨，就像他的心情一样。这会儿工夫，僧人们在入定，庙里也没有别的香客，安静得能听到自己的脚步声……

这还是他这阵子第一次出门，之前从汉王府回来那遭，他就病了。有身上的病……那是当初在锦衣卫诏狱中落下的病根，一到了时节交替、保养不善，就容易复发；但更难挨的是心病。正如张輓猜测的那样，他是既不敢开罪汉王，又不敢背叛太子，何况还有个远在北京的皇上。

那真是满心的懊恼，后悔当初为何被那几个王八蛋拉去汉王府上吃血酒，这下可好，黄泥巴落到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了。打那开始他便噩梦连连，总是梦见皇帝回京，把他满门抄斩，凌迟处死，整个人惊悚连连，寝食难安，身体自然每况愈下，每日里头疼欲裂，走路都两腿发飘，他甚至觉着再这么下去，用不了多久自己就好一命呜呼了。

他老婆怀庆长公主也是暗暗着急，却又不知该怎么劝解，只好想着法子给他散心。昨天傍晚，请了戏班子来府上唱戏，特意嘱咐对方专捡滑稽的舒心的来演。谁知那戏班也不知是疏忽还是故意，竟唱了一出‘燕王起兵’……

这出戏在永乐朝算是主旋律曲目了，把朱棣描绘得十分伟大光明正确，在建文为首的反动统治集团迫害下，眼见兄弟被戮，自己也被软禁起来，就要横遭加害时，仍然一心当他的忠臣贤王。后来是道衍和尚与张玉等人实在忍无可忍了，杀了残害主公的北平布政使等人，朱棣这才在万般无奈之下，奉天靖难清君侧，立誓铲除皇帝身边的奸臣……

这出戏在京城，在各省，每到年节，都会由官方组织上演，但在皇帝那里、王公府邸，向来是不出现的。原因无它，把那段历史歪曲得太不像话了，哪怕是靖难之役的得利者，看了也一样羞臊难耐。

戏一演开，王宁就不乐意了，不是说演滑稽戏宽心么？怎么成燕王起兵了？这有什么滑稽的？不知道老夫现在最怕见的就是皇上么？但这种戏码，他不敢叫停，也不敢离席，否则就是对皇帝不敬。只能耐着性子，阴沉着脸，看那扮演朱棣的戏子在台上唱念做打，就好像真看到皇帝在自己眼前一样，吓得王宁面色煞白。直到‘燕王’下去，‘张玉’、‘朱能’出来，他的脸上才恢复些血色。

看着戏台上，张玉、朱能二人，因为担心前途未卜，在那里忧心相商，王宁大起同病相怜之感，心里暗叹：‘二位仁兄比我幸福，我连个商量的人都没有……’不知不觉竟看入了迷，只听那张玉说，别在这儿瞎寻思了，这事儿咱们寻思不明白，得找个高人问问。

朱能说，哪位高人，比咱哥俩还高？

张玉道，那位高人，比咱俩加一块都高。

朱能道，别卖关子了，你到底说的谁啊？

张玉说，就是新来的庆寿寺主持，道衍大师。

朱能不信道，那老和尚懂什么？

张玉一脸钦佩道，他懂得多了，晓阴阳、通鬼神，运筹帷幄、算无遗策！要是能让他指点一下，比咱哥俩想破头都强。

朱能半信半疑道，那就去看看，反正也没多远。

两人说完，便下了台，王宁却是眼前一亮，直拍大腿道：“哎呀，我怎么把他给忘了？”

长公主被他吓一跳，嗔怪地看驸马一眼道：“一惊一乍的干甚？你把谁给忘了？”

“道衍大师啊……”王宁压低声音道：“那老和尚可是个神人，要是能得他指点，不强过我自个在这儿瞎寻思？”

“那感情是。”长公主深以为然道：“不过道衍大师现在不问世事，能见你么？”

“别人没希望，我还有些指望。”王宁兴奋地搓手道：“我俩在洪武年间就有交情，后来永乐朝，也时常一起谈佛法，是这几年他修不动禅，才少见面了。不过这份交情仍在，应该会给我个面子。”

“那明几个就去吧。”长公主也很高兴。

“嗯，明天一早我就去。”王宁重重点头。

庭院中，一阵脚步声响起，王宁忙定定神，循声望去，就看到一个小和尚低着头过来，双手合十道：“施主里面请。”

“啊，有劳小师傅了。”王宁提到嗓子眼的心，登时放下来，心花怒放地跟着小和尚穿过几道回廊……京城这个庆寿寺，其实是皇帝赐给姚广孝的府邸改建，庭院深深、回廊曲折，丝毫不比王宁所居的公主府逊色……来到一间禅房外。

王宁有些奇怪，他是来过庆寿寺的，自然知道这不是方丈所居的院子，但小和尚已经进去，他也只好跟着进去院子。又在小和尚的示意下，进了一间禅房。

禅房内极为朴素，只有一床一蒲团，蒲团上坐着个年轻的僧人。秋日的

阳光透过窗棂照在那僧人身上，就像给他镀上一层金光。

看清那僧人的样貌，王宁不禁惊呆了。

第七百二十八章自行脑补

也许王贤无法认全北京的公卿大夫，但北京的公卿大夫，却都认识这个特务头子。原因有三，一者，他蹿升太快，数年之间，便以举人之身、弱冠之年，成了与纪纲分庭抗礼的北镇抚司镇抚使。这种当红炸子鸡，自然最吸引人眼球。

二者，当今大明朝处在夺嫡斗争白热化的当口。而王贤是风口浪尖上的人物，盯紧了他，就知道这场战役的进展，哪方占了上风，哪方要大败亏输。三者，他是仅次于纪纲的特务头子，专门监视公卿大臣的角色，他们自然得擦亮招子，尽量不要招惹这位年轻的权臣……

有道是权势的大小，从来不看品级如何，而是看实际掌握多大的权力，以及与最高统治者的亲近程度。从这个角度出发，说王贤是大明朝排名前五的权臣有些夸张，但绝对可以排进前十。王宁怎么可能不认识他？

“王，王大人……”呆呆看着作和尚打扮的王贤，王宁好一会儿方回过神来，瞠目结舌道：“怎么会是你？你不是被掳走了么？你……怎么当起和尚了？”

显然王贤在此时此地以此等面貌出现，给王宁造成了莫大的冲击，以至于让他失态若斯。

王贤只是微笑望着王宁，不言不语。

王宁一开始也没察觉到王贤的不妥，因为他脑子嗡嗡作响，满脑子都是王贤在此刻，出现在道衍身边，代表了什么——代表什么？代表了道衍和王贤的关系，远比外人想象的亲密！代表了道衍并未超然事外，而是和太孙站在一边！更代表了汉王殿下严重失算，胜负的天平要倾斜了！

至少王宁是这样认为的……只是老和尚为什么要给王贤剃度？难道老和尚也不想让他掺和进去？还是说只是为了掩人耳目？不过这要是让纪纲他们知道王贤在这里当起了和尚，怕是会不顾一切把他干掉吧……转念一想，老和尚要是保护不了王贤，肯定不会给他剃度的。对道衍大师的信心，让王宁确信，除非汉王和纪纲正式起兵，否则还真不敢对庆寿寺怎样，王贤自然是安全的。

难道王贤剃度为僧，是老和尚帮太子的条件？王宁感觉自己的脑洞从来没开这么大过，各种想法喷涌而出，疯狂脑补着一切困惑。‘啊！一定是这样的。否则王贤这么年轻，这么位高权重，在太子最需要他的关头，怎么会跑到庙里落发为僧呢？’

只有这样，王宁才能解释得通，王贤为何会落发为僧。这样看来，必然是姚广孝给了他和太子莫大的信心。让他们确信这次一定能赢，王贤才可能甘心作这么大牺牲……

这么说来，岂不是汉王输定了，那自己岂不是要跟着遭殃？有道是自己吓自己，也能吓死人。王驸马就被自个的奇思妙想吓得摇摇欲坠，几欲昏死过去……

也先立在一旁，看师傅没开口，就把那中年人吓得满头大汗、老脸煞白，不禁佩服万分。暗道，爷爷曾说，部族间没有深仇大恨，一般不会打生打死，有时候让对方臣服，不一定非要实力比对方强，若能虚张声势、吓住对方，也可以起到同样的效果。师傅当初把我爷爷耍得团团转，又把这个什么猴给吓成这样，自然是此道中的高高手，我可一定得把他的本事学到手。

王贤含笑坐在那里，静静等着王宁回过神来，才朝也先点头示意。

今天该干啥，也先早就烂熟于心，马上给王宁拿了个蒲团，请他在王贤对面就坐。

王宁迟疑地跪坐下来，望着王贤道：“王大人，您怎么在这儿？”

王贤笑而不语。

王宁又追问几句，见王贤还是不肯作答，不禁生出些火气来。他怎么说也是长公主驸马、靖难功臣、大明侯爵、略略有些不快道：“王大人，你既然要替道衍大师接见我，不说话算怎么个意思？”

王贤心里暗笑，自己昨晚总结的还真没错，不说话有不说话的妙处啊！不过也不敢再拿乔，他赶忙从袖中掏出那面木牌，展示给对方看。

“不语？”王宁这些年沉迷佛教，还曾经因为劝皇帝礼佛，被朱棣狠批了一顿……朱棣倒不是反对迷信，而是信仰不同。皇帝自称真武大帝转世，信的是本土道教，当然看他这个西来的佛教不顺眼了，之后对王宁都明显冷淡了不少……王宁自然知道这块木牌是啥意思了，不禁吃惊道：“原来你竟然在修闭口禅？”

王贤点点头。

“倒是你的福分。”王宁羡慕地看他一眼道：“修行若干年，三毒尽去成正果，实在让人心向往之……”说着语气一顿道：“不过王大人你既然修闭口禅，道衍大师为何还让你见我？”

王贤摇摇头，看看也先，也先便开口道：“方丈年纪越大，越不肯把话说

明白，施主只能自行体悟了。”

“得道高僧都这样。”王宁苦笑一声，便低头冥思苦想起来。心说，王贤是太子的人，道衍让他替自己来见我，这意思再明白不过了，不就是说他会站在太子这边么？却又不让王贤说话，应该是为免他替太子游说于我，让我难做。

想到这，王宁心头豁然开朗，暗道：‘是了，我和老和尚都是上一辈的人了，这本来就不该掺和这些后辈间的蝇营狗苟，跳出三界、不在五行才是王道！’转念又是一愁，暗道：‘可是我被诳着喝了血酒，如何能跳出是非？怕是到头来还会被牵连。’

禅室中，王贤和也先一坐一立，都不出声。王贤看着王宁那张脸上阴晴变幻，一时目光闪烁，一时又死死盯着自己，心里头不知掀起了多少层的惊涛骇浪……

‘翻滚吧，头脑风暴。’王贤暗笑一声，‘看你最后能得出些什么结论。’

王宁心中盘算一圈，思维最后又回到了最初的难题上——迈出去的一步，要如何收回？

这个问题折磨了他许久，连那道藏老和尚都没给他解决。但看着坐在那里、老神在在的王贤，却仿佛突然有一道闪电划过王宁的脑海，让他眼前一亮，旋即又赶紧暗淡下来。

他这细微的表情变化，瞒不过其实一直暗暗盯着他的王贤。王贤知道，这是永春侯有了主意的表现，只是他轻易不会跟自己展露底牌罢了。

反正自己也不能开口，王贤便理直气壮等着王宁开口，差不过又过了一刻钟，王宁才抿抿干燥的嘴唇道：“大人能赏碗水喝么？”

王贤拍了拍脑袋，歉意地笑了。也先忙取了个杯子，搁在王宁面前，给他斟一杯白水。王宁身为侯爵，饮食都极为讲究，按说是不会喝白水的，但在此时此地，白水才最让他放心。

端起杯子啜几口，润了润喉咙，王宁才开了口：“大人，道衍大师真不见我么？”

王贤点点头，看看也先，后者便会意道：“方丈说了，他的不动禅修到要紧处，是不见外客的。施主有什么话，只管对心病大师说，他会向方丈转达的。”

“心病大师？”

王宁一愣，也先小声解释道：“就是我师傅。”

“哦。”王宁忙双手合十，向王贤致歉道：“失礼失礼。”

王贤摇头笑笑，表示无妨。人不开口，逼格立马上升好几层，还真有点得道高僧的意思呢。

王贤啥也不说，王宁有问题只能自己琢磨，心里便又盘算开了，‘心病、心病，这法号到底什么意思？是说我有心病么？’

眼看他面色发白，又要开始脑补，王贤忙看看也先，后者赶紧打断王宁的遐思道：“施主有什么话要问，只管对我师傅说。”

“哦。”王宁这才回过神，想一想，摇头道：“本来有很多问题，但好像都不用问了。”心里暗暗苦笑，我就是问了，你也不会说，那何苦多费口舌。

王贤淡淡一笑，从袖中拿出一支笔，在面前的纸上写下了‘不言而喻’四个饱满黑亮的大字。

“不错，都不言而喻了。”王宁点点头，真想抽自己一耳光，心说我怎么忘了他不说话，还可以写字啊！遂精神一振道：“我和道衍大师一样，都是皇上的忠臣，本来想问问他，自己接下来该怎么做，不过现在看来，也不用问了，我知道该怎么做了。”

他这没头没脑的一番话，王贤却听得明明白白，含笑点头，表示赞许。

“不过，”王宁顿一下，有些迟疑道：“我要做的事，可能会让我到时候说不清楚，所以我需要有人给我作保！”

王贤点点头，表示自己可以作保。

“我需要道衍大师作保。”王宁说着赶紧解释道：“不是信不过大人，实在是我一家子人的性命都系在上头，我不得不求个万无一失。”

王贤再次点头表示理解。

“所以，请大人务必转告道衍大师，”王宁直起身子，深深作揖道：“只要一份能证明我对皇上始终是忠诚的保书，我便甘愿为大师驱策，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第七百二十九章鬼手张

王宁说完紧紧盯着王贤，要真是道衍派他来的，这小子应该会毫不犹豫地答应，至少帮他去请示一下。

要是王贤稍有迟疑，就说明他挂羊头、卖狗肉，是在打着道衍的幌子哄骗自己呢。

只见王贤毫不迟疑地点头，将笔递给王宁，示意他按照自己的心意写个草稿。王宁这下放心不少，提起笔来，写了一份自白书，向道衍说明自己的请求。写完后，递给王贤过目时，倒让他老脸发烧，觉着自个的语气太过谦卑了。

王贤却看也没看，直接递给也先，示意他去送给方丈。然后亲自给王宁倒水，意思是请他稍候。

王宁忙笑道：“不着急，我等得。”

王贤点点头，便和他对坐等候，两人也不说话，就这么大眼瞪小眼，着实尴尬。王宁便闭目养神，不再和他尴尬对视。王贤也垂下眼睑，手指划过念珠，装着默念心经的样子。

王贤哪会念什么心经，他心里其实在噼里啪啦地打算盘……今日王宁的反应，基本不出他的预料。这没什么好大惊小怪的，只要王宁看到自己这副打扮，又以为是道衍派自己见他的，心中的天平就必然彻底倾斜。

想到这，王贤忍不住瞥王宁一眼，心想这厮竟谨慎如斯，口说无凭，还得立字为据。不过这也正常，毕竟人家没见到正主总是不放心，而且到时候皇帝面前，用早写下的白纸黑字洗脱干系，比到时候指望老和尚说情，要靠谱许多倍。

寻思片刻，他突然就明白了王宁微妙的心态——原来这厮还是想脚踩两条船！他有了道衍的保书，就可以继续跟汉王混下去，要是到时候汉王成功，他就把保书一烧，彻底投靠。要是汉王不成功，则背后捅一刀，重演当初靖难之役时的戏码，看看能不能为自己进个公爵！

‘这只老狐狸！’王贤不禁暗骂，拢在袖子里的手却紧紧攥起，就不信他能逃出自己的手掌心！

不说禅房中各怀鬼胎的二人，单说也先揣着王宁的条子离开。一出门，脸上就挂满了焦急之色，心说师傅的把戏演不下去了，这下可如何是好？

王贤当然不是老和尚派去见王宁的，他让也先把王宁请过去，纯属假传‘圣旨’，把个蒙在鼓里的王宁给骗过去的！

之前也先对王贤佩服得五体投地，佩服他料事如神，竟能料到今日王宁会来；更佩服他忽悠人的本事，把个看着很精明的侯爷，耍成了猴儿。但那侯爷毕竟比猴儿还精，竟然要老和尚写个保书给他，这让自己上哪弄去？

这是王贤昨日未曾吩咐到的。

写个假的？就自己那笔字？何况对方肯定见过老和尚的字，就算自己写得再好也冒充不了。那真去找老和尚？师傅的把戏不就被拆穿了？也先思来想去，突然想到昨夜师傅说过，遇到状况就去寺院西南墙角，朝那里的一个狗洞磕头，说出自己的麻烦就能解决。

也先之前没在意，以为是师傅在逗自己玩。但这下一筹莫展，只好拿死马当活马医了，一口气跑到寺院西南墙角，果然在草丛中找到一个狗洞。

“师傅真神了！”也先不禁狂喜，心里头王贤的形象再次拔高，简直就成活神仙了。他赶忙扑通跪下，咚咚咚，朝着那狗洞磕了三个响头，然后小声道：“神仙爷爷，我师傅遇到麻烦了，你快帮帮忙。”说完支愣着耳朵，抱着微弱的希望听有没有动静。

还真是神了！过了一会儿，就听到一个瓮声瓮气的声音，从狗洞中传来：“你师傅有什么麻烦？”

“我师傅……”也先大喜，忙把事情简要一说，那个声音便指示道：“草丛中有个盒子，你把那字条放进去，再把盒子送进狗洞就离开，一刻钟后再回来。”

“嗯。”也先憨憨地应一声，在一旁草丛中一摸索，果然找到一个黑不溜秋、非铁非木的盒子，把那字条放进去，送入了狗洞。又磕了仨头，才拍拍身上土，赶紧离开了。

待他走远，一只手从狗洞中伸出来，把那盒子掏摸出去……

庆寿寺墙外，一只手将那盒子掏了出来，手的主人竟是前神偷门主时万……

王贤在庆寿寺当起了和尚，可苦了他的手下们，他们一面要为大人提供全方位的保护和帮助，一面还得小心翼翼不能走漏了风声。为此，吴为抽调精干力量，分成三班，日夜环伺在庆寿寺周围，随时准备处理突发情况。

身为飞檐走壁、溜门钻窗的高高手，前神偷时万自然是主力中的主力，

今天刚替了邓小贤的班，蹲在狗洞外等消息，就听到有个傻小子在里头磕头拜神，他一时玩心大胜，便装神弄鬼地戏弄起那小子来。不过当把盒子拿出来，他那张尖嘴猴腮的脸上的戏谑之色已经无影无踪，将那纸条揣在怀里，便化作一溜烟消失了。

转眼之后，时万出现在临近庆寿寺的一个小院中，院子里头集中了北镇抚司的能人异士们……有时万这样鸡鸣狗盗之徒，有擅长易容变声的、有擅长制造迷药的，有擅长伪造字画的……这些旁人眼中的歪门邪道之徒，却是王贤眼里的宝贝，得到那帮子武林人士效忠后，第一件事就是让他们推荐这类的能人，都搞到京城好吃好喝地养着他们，还给他们整成了官身，弄得这些厚脸皮的家伙都不好意思了，总想有机会显示一下本事，以报大人的知遇之恩。

这次吴为把这些家伙一股脑全集中在庆寿寺附近，预备的就是不管遇到什么状况，这边总有人能解决。

时万一进院子，所有人的目光便紧盯着他身上，看着时万把纸条递给吴为，在他耳边小声禀报几句。吴为点点头，目光扫向众人，每个人都用那种饥渴的眼神回望着，实指望这次捞到露脸机会的能是自个……

“张先生。”吴为点名道。

一名面容清癯、神态潇洒的中年文人便款款走出来。

“怎么又是他……”众人一阵快快地道：“大人老用熟人，不给新人机会……”“就是，怎么老用鬼手张？”

张圭便是大名鼎鼎的鬼手张，他的文墨丹青之术已是登峰造极，年轻时便是杭州大名鼎鼎的画师。本来按照正常轨迹，他应该继续舞文弄墨，成为全省、乃至全国闻名的画师，甚至青史留名的。但十一年前，一场针对建文旧党的瓜蔓抄，将他也卷了进去。

本来张圭一个卖字画的，和建文旧党没什么关系，但锦衣卫的人从几个被抄家的大臣家里，搜出了他的字画，便以此为由，断定他是建文党羽，也把他判了个流放云贵……在那年代的国人看来，流放云贵就等于是死刑了，多少年都没听说有活着回来的。

一同流放的犯人心如死灰，都认命了。但张圭文雅的外表下，其实藏着一颗亡命之徒的心，被押送到广西时，他趁着看守松懈，风雨大作，竟伙同几个犯人逃跑了。后来其余的犯人不是被抓回去，就是被格杀了，只有他一路隐姓埋名逃回了杭州……

回到杭州张圭才发现，成功越狱只是第一步，还得想法解决自己的身份

和生计问题。大明朝实行保甲制，邻里监视、保甲连坐，像他这种逃犯，要是没人庇护，分分钟就被举报抓起来。

别无选择，张圭只好加入了盐帮，这种明面上做正经官营食盐生意，私底下走私官盐的帮派组织，本身就收容了许多江湖亡命，自然可以给他提供庇护，当然得让人家觉着他有用才行……张圭的敲门砖是一张盐引，对方看起来去，不知道他是啥意思。盐引虽然值钱，但就凭这么一张就想让盐帮保护他一辈子，实在是痴心妄想。

就在盐帮帮主要把他撵出去的一刻，张圭语出惊人，告诉对方这张盐引是他伪造的，当时就把帮主大人震惊了。要知道，在官营食盐的大明朝，一切食盐买卖都要凭盐引，而每年颁发的盐引数额是一定的，这就造成了盐引的极度稀缺。一些掌握盐引的商人，不用自己贩盐，只靠出卖盐引，就可以成为富甲一方的巨贾。而那些辛辛苦苦贩盐的商人，反而利润要小很多……

盐引如何重要，盐帮最清楚不过了，要是有足够的盐引，他们又何必去干那种里外串通、冒险走私，随时都会掉脑袋的营生呢？盐帮也不是没想过伪造盐引，但这种玩意儿可比宝钞难伪造多了，一直都没有成功。现在看到张圭所伪造的盐引，竟然连自己都能骗过，盐帮帮主登时如获至宝，赶紧请他当场再做一张。在亲眼目睹了张圭的神乎其技后，帮主立即对他委以重任，以上宾待之！

自打有了张圭伪造盐引，盐帮的生意一日千里，赚得是盆满钵满，张圭的名声在同道中也越来越响，最终得了个‘鬼手张’的诨号！

只是花无百日红，人无千日好。盐帮乐极了就要生悲……因为浙江新上任了一位叫周新的按察使。

第七百三十章投名状

周新上任不久，便接到盐运司的举报说，发现有编号重复的盐引。虽然没法证明哪一张是假的，但总之一定有张是假的。于是周新开始明察暗访，虽然盐帮做的很小心，还是被他抓住蛛丝马迹，最后一网打尽。

说一网打尽也不对，因为鬼手张落网了，又过了一阵子，才被周勇他们追捕归案。伪造盐引可是不赦的重罪，鬼手张被判了斩监候，关在臬司大牢里只待秋决了。谁知道再一次死里逃生，而且放他生路的还是周新……周新为了救郑宅镇的上千口人，不得以让他伪造了唐云的手令，调开埋伏在钱塘口的水师，这才让郑家人逃出生天。

作为交换，周新让手下把他报了夷死，还推荐他到王贤麾下效力……一来是给他找条生路，二来也有让王贤监视他的意思。鬼手张到了王贤手下，比在周新那里用处大多了。王贤在山西时，伪造的太子书信，出自他的手笔。上个月伪造的假钞，还是出自他的手笔。总之歪门邪道碰上了歪门邪道，真是人尽其才、如鱼得水。

此番看来又要伪造某人的字迹，张圭自然当仁不让，朝众人笑着拱手道：“承让了。”便走到吴为身边。

“怎么又是他……”众人一阵嘘声。

“玉先生，您也一起吧。”吴为看向另一个伪造印章的高手，那被称作玉先生地点点头，按捺住兴奋上前，和张圭一起跟着进了里屋。

关上门，吴为将情况简单一交代，便把那张纸条往桌上一放，鬼手张和玉先生便凑上去端详起来。

“要快。”吴为怕两人耽搁时间太久，又嘱咐道：“那边还等着回信呢。”

两位高手闻言相视一笑，鬼手张笑问道：“玉先生怎么看？”

“您是行家，您说怎么写就怎么写。”玉先生笑道：“我这有现成的章。”说着从靴页子里掏摸出几个印章来，笑道：“您写完咱们再看看用哪一个。”

“好嘞。”鬼手张从脑后摸出毛笔，又从袖中掏出个小小的墨盒，里头是现成的墨汁。将毛笔饱蘸浓墨后，鬼手张对吴为笑道：“大人，以学生之见，以道衍的性情，九成九不会替王宁写一篇保书，最多在这份自白书后面做个批。”

“嗯。”吴为想一想，还真是这个道理，点头道：“先生说的是，怎么批示呢？”

“这样！”鬼手张说完，也不看姚广孝的笔迹如何，直接在纸上写下银钩铁划的三个字‘知道了’！，再写上落款和时间，抬头问玉先生道：“用‘独闇’章？”

“独闇？”吴为不解问道。

“呵呵，是这样的。”玉先生从旁解释道：“道衍大师一生所用名号极多。”说着将那把印章展示给吴为看，只见上头有刻着‘斯道’的、有刻着‘独闇’、有刻着‘独庵老人’的、有刻着‘逃虚子’、还有刻着‘庆寿寺主’的，还有刻着‘僧录司正’、‘资善大夫’的，总之五花八门，让人不知道哪个是哪个。

但玉先生这样的行家，一切却都清清楚楚：“道衍大师一生有很多阶段，不同时期用不同的印章，我手里这些，是他这几年还在用的。‘僧录司正’、‘资善大夫’、‘庆寿寺主’是公章，有奏章或者衙门、寺庙事务时用。其余的是他的私章。‘斯道’是他表字、‘独闇’也是，但前者是为迎合皇上喜道厌佛之心所用，后者才是他日常所用。”顿一下道：“所以张先生说用‘独闇’，是很恰当的。”

“这么重大的事情，他不该用官印么？”吴为问道。

“呵呵，大人您想啊。”张圭笑道：“这保书是写给王宁的。要是用官印的话，岂不是太郑重了？道衍大师都不见他，又怎会那么郑重呢？”

“唔，也是。”吴为不禁暗暗赞叹，果然是术业有专攻，这两位伪造人家笔迹印章的行家，都到了揣测模仿对象的心理的境界。“那就听你们二位的，咱们赶紧给大人送回去，那边还等着呢……”

“好嘞！”玉先生说完，将那枚‘独闇’印章稳稳盖在纸上。

也先倒很是听话，在远处等啊等，感觉时间到了，便跑回墙角一看，见到那盒子还在原地。他先给狗洞磕了三个响头，才满怀忐忑地打开盒子一看，只见里头还是自己放进去的那张字条，不禁一阵失望，小声嘀咕道：“这神仙光说大话，不办人事儿……”

“臭小子不光眼瞎还嘴臭！”狗洞外头的时万瓮声瓮气骂道：“你展开纸看看再说！”

听到神仙还在，也先登时不好意思起来，赶忙展开那纸张一看，才发现上头多了个红色的印章，再一看，见到了那条姚广孝的批示。这下可把他激动坏了，赶紧给狗洞磕头连连道：“神仙爷爷大人不计小人过，我给你磕头赔

罪了！”

“哼哼……”外头的时万刚想让他赶紧去送信，突然压低声音道：“有人来了，你千万别露馅！”

也先这会儿是彻底服了他的神仙爷爷，闻言把信往怀里一塞，再将那个盒子倒扣过来，口中念念有词道：“看你往哪里跑，这下一定要抓住你！”说着将那盒子往草上一扣，然后小心翼翼地掀开，见里头空无一物，失望的一屁股坐在地上：“他妈的，又没逮到……”

他这一坐，后背便碰到了身后人的双膝，吓得也先一下蹦起来，转身一看，见是跟自己同辈的一个叫一昧的青年和尚。这个小和尚比也先早来没多久，两人也没什么交情……其实这是废话的，也先跟全寺的和尚都没什么交情。

见是他，也先便没好气地骂起来道：“都怪你，蚰蚰让你吓跑了！”

一昧见自己好像想岔了，讪讪道：“我还以为你在干嘛呢？”

“我不管，你赔我的蚰蚰。”也先拽着他就不让开了。

满寺上下谁不怕这个小疯子？一昧赶忙甩开他的手道：“我还得去帮厨呢，去晚了你也跟着吃挂落！”说完赶紧溜走了。

“呸！”也先朝着他的背影啐一口，拍拍身上的土回去了。

禅房中，王宁见迟迟没有回信，等得心焦无比，直感觉屁股下的蒲团好像烙铁一样，让人实在没法安坐。终于顾不得自己的侯爷形象，忍不住问道：“大人，怎么还没动静！”

王贤却老神在在，闻言缓缓睁开眼，看着他笑而不言。

永春侯才想起来王贤在修劳什子闭口禅，只好快快闭口。过一会儿，又忍不住道：“大人您就算不能说话，可以用写的么。”

王贤点点头，提起笔在，酝酿片刻，在纸上写下了一个字，‘等’！

“好吧，我等……”永春侯这个无奈道：“不过王大人，和我说话吧，我这心里七上八下，实在太难过了。”

王贤颌首微笑，示意他但说无妨。

“那好，我说，你听着。”王宁定定神道：“咱们明人不说暗话，这次看起

来太子和汉王开战是在所难免了。我就问你一句话，就算我站在你们这边，你们有赢的希望么？”

王贤点点头，一脸自信。

“信心何在？”王宁追问道。

王贤指指天，指指地，指指自己，一如往常，他也不知道自己在笔画什么。至于对方能看出什么，全凭悟性……

“你是说，你们有皇上，有道衍大师，有你么？”王宁的悟性还真不错。

王贤点头笑笑，又摇头。

“你是说还有别的底牌？”王宁眼前一亮，追问道：“能透露一下吗？”

王贤笑着摇头。

“是不可说么？”王宁越来越习惯这种脑补方式了，叹道：“这也难怪，谁让我首鼠两端呢？想两边不得罪的结果，就是两边都不把我当自己人。”

王贤摇头笑笑，朝他竖起大拇指。

“大人的意思是，你还把我当自己人？”王宁感激笑道：“多谢大人的信任。”

王贤笑着点点头，攥紧右拳举起来，伸到王宁面前。

“大人是说，要我保持信心么？”王宁也学着王贤的样子，攥紧了拳头，和他两拳一对，似乎感觉身上多了些力量。

王贤心说，我的意思是，真想揍你个满脸开花……

这时候，门外响起脚步声，两人忙各收回手，正襟危坐。便见也先低头进来，将那张纸恭敬地奉给王贤。王贤拿在手里看了看，见上面银钩铁画地写着‘知道了’，不禁暗骂，这鬼手张真是误事！虽然言简意赅是道衍的风格，但这样就得让王宁，把他自己写的字条带走，让自己如何要挟他？

不过再想想自己在这儿装聋作哑，能做成什么样，全凭手下自己发挥。这样想来，也不好再埋怨什么了……

永春侯王宁已是翘首以待，也先把纸张递给王贤的工夫，他已经看清上面的字迹和大红的印章了，不禁激动得直搓手，那副渴望的小眼神，就像饥

渴难耐的旷世怨妇一样。

王贤却不给他，而是把目光落在面前的纸张上，又看了看也先。这不是预先设计好的，也不知道这小子能不能明白。

让王贤惊喜不已的是，也先竟然会意，将写过字的一张纸拿走，呈现在王宁面前空白的一页。

第七百三十一章做个安静的美男子

王宁登时有些不乐意了，他自然知道王贤这示意再明白不过了，你要保书可以，但你也得给我留个证据。

王宁自然是不愿意的，他想要让道衍写个文书，却不代表自己也愿意留下白纸黑字红印章……

王贤也不想做得这么粗鲁，但没办法，谁让自己不能说话呢？下面能把事情办成这样，已经不能再要求更多了。

屋里的气氛有些尴尬，那种刻意而脆弱的和谐气氛荡然无存。

打破沉默的是也先，这小子竟抓起毛笔，塞到王宁手中。王宁登时变色，刚要出声呵斥，也先却先闷声道：“你这施主不讲理，哪有既想当婊子，还要立牌坊的？”

听到这小子蹦出这么句粗话来，王贤险些笑破肚子，很辛苦才保持住严肃的神情。却在王宁看不见的角度，偷偷朝也先伸出大拇指。

也先得了师傅的鼓励，更像打了鸡血一样，拉着王宁的手，非要他写。“你不写，我们就不给你！”

王宁被他吵得没了咒念，再看看王贤手里的字条，知道自己不留个供书，是肯定拿不到道衍的‘救命符’了，只好叹口气道：“我写还不成……”

也先这才松开手，盯着王宁写完了，便一把抓起来，献宝似的呈给王贤，口中却道：“口气模糊得很，而且也没盖章，我看他想打马虎眼……”

王贤瞪他一眼，警告这小子过犹不及了，也先这才缩缩脖子，闭口立在一旁。

王贤是有分寸的，知道根本不用说得太过清楚，也不用盖章什么的，只要有这么个东西，王宁就断不可能再跟汉王混了。因为就算他给汉王立下天大的功劳，到时候只要这张纸出现在朱高煦的眼前，一切就都化为泡影……

王贤扫了王宁写的东西一眼，便点点头，示意也先将字条递给王宁。王宁是一见这小和尚就来气，不由自主地一把夺过来，险些把纸撕破了。

将纸拿在手里，虽然只是简简单单三个字，王宁却激动得横看竖看。主要是想辨明真伪。这种保命的家伙，当然要看真切才行了。王宁和道衍是老交情了，家里也有他的墨宝，看来看去确定不是假的，终是放了心，小心翼翼

翼收在怀中，对王贤点点头道：“放心，我说到做到，唯道衍大师的马首是瞻。”

都到这会儿了，他还在强调自己是听道衍的，不是听王贤的，纯属死要面子。

王贤笑着点点头，起身示意也先把永春侯送出去。

看着王宁的身影消失在门口，王贤兴奋地比画了个胜利的手势。

又下一城！

王宁怀揣着字条，像是揣了个炸弹，小心翼翼地跟在也先身后，穿过长长的回廊。突然听身后有人大喊一声：“施主！”

吓得王宁一下蹦起来，才看见是那知客僧去而复返了。

也先一看见心慈，暗叫倒霉，赶在对方发问前，便抢先道：“师叔，这位施主要回去了。”

“哦？”心慈是觉着把对方晾的时间不短了，才出来想找个说辞把他打发走。本来还在发愁，怎么跟这位金主解释呢。现在见他主动要走，自然求之不得，忙一脸歉意地笑道：“也没让您见上方丈，真是抱歉……”

“不要紧不要紧，吾得矣。”永春侯总算去了块心病，心情大好道：“不打扰小师傅们清修了，吾告辞了。”

‘你得什么了啊？’心慈狐疑地看看王宁，再看看也先，终究没再开口发问，而是双手合十道：“阿弥陀佛，恭喜施主顿悟。”

“阿弥陀佛。”王宁合十还礼，回到前院，和他的护卫们汇合，心满意足地离开了庆寿寺。

“下次还来啊！”也先见没穿帮，也是心情大好，站在门口朝王宁的背影挥着手，还高声叫嚷着。险些没把心慈给气晕了。一把拎住他的耳朵，就把他往回扯，骂道：“臭小子，我们这是寺院，不是妓院！”

“疼疼疼。”也先赶紧抓住心慈的手，分辩道：“我不也是想帮帮师叔么？”

“不帮倒忙就好。”心慈把也先扯到个墙角，才放开手，抱臂冷笑道：“说，你们搞什么鬼把戏了？”

“我……们？”也先一脸呆滞道。

“别装傻，你和你师傅！”心慈冷声道：“你把那人引到你师傅的房里作甚了？他们谈了这么半天，你师傅一定破戒了！”

“谁说的，你听见了么？”也先冷笑道：“那施主等了半天，也不见你的人影。人家是贵人来着，等得目晕口干，我正好路过，便找我讨口水喝。我是好心才把他领去我师傅那，让他喝了水。本来想把他送回原处，谁知道人家说，不再强求要见方丈了……”

也先编瞎话的本事真不赖，把个心慈说得一愣一愣，好一会儿才咂咂嘴道：“那……那人顿悟什么？”

“我怎么知道？只听人家说，什么‘求人不如求己’之类。”也先恨恨地瞪着心慈道：“你就这么想赶我师傅走？！”

“呵呵……”心慈冷笑一声，本来想说些什么，但最终化成一巴掌，拍在也先的脑袋上。“小屁孩子懂什么！”说完双手拢入袖中，施施然转身离去。

“呸！”也先朝他的背影啐一口，也离开了前院。

等他回到王贤的禅房时，见师父已经没了‘得道高僧’的正形，正跷着二郎腿躺在床上闭目假寐。

听到有人开门，王贤忙睁开眼，见是也先才放松下来，笑咪咪地看着他不说话。

“师傅，我身后没跟着人。”也先小声提醒他，可以不用装哑巴了。

王贤却抓抓光头，这才懒洋洋地开口道：“我发现不说话，就这样做个安静的美男子也挺好。”

也先登时一阵恶寒，旋即嘿嘿笑道：“师傅，我今天表现的怎么样？”

“不错，值得嘉奖。”王贤笑着坐起身来，也先忙殷勤地上前，给他穿上鞋。王贤打量着乖巧的也先道：“说吧，想要什么奖赏？”

“我想要什么师傅都能办到？”也先眼前一亮。

“你想要天上月亮，我也得能摘得下来。”王贤翻翻白眼道。

“我不想要月亮，我只想要……”也先神情一黯，眼中射出仇恨的光。

“想报仇也不行。”王贤一拍他的光头道：“至少现在不行。”

“我知道，师傅现在自身难保。”也先收拾起失望的情绪，边给王贤奉茶，边挤出一丝笑道：“师傅将来能办到也行。”

“将来的事情将来说吧。”王贤却淡淡道：“先说个现实点的心愿吧。”

“那好吧……”也先的情绪调整得倒也快，他咽下口水道：“我想吃肉了……”

“噗……”王贤一口茶水险些喷在也先的光头上，气的王贤跳脚骂道：“臭小子，你存心气我是吧，这是和尚庙，你吃哪门子肉？”

“咱当和尚是被强迫的。”也先却理直气壮道：“再说那些红帽喇嘛都可以吃肉，凭什么中原的和尚就不能吃肉？”

“你还有理了！”王贤把脸一拉。

“师傅，可怜可怜徒儿吧，咱已经半个月没吃肉了……”也先马上软下来，可怜兮兮道：“咱可是吃肉喝奶长大的，现在一天三顿青菜豆腐的庙里，眼睛珠子都绿了……”

“哎。”王贤叹口气道：“罢了罢了，谁让为师说了大话呢？”王贤说着突然一愣，“你说半个月没吃肉，什么意思？”

“有时候咱溜出庙去，就偷个鸡摸个狗，杀了烧着打牙祭。”也先讪讪一笑，旋即兴高采烈道：“师傅同意了！我去找狗洞神仙要肉吃了！”

“咳咳……”王贤知道也先聪明绝顶，肯定能猜到狗洞里根本没有神仙，而是有人在里头接应罢了。不过被拆穿了还是忍不住老脸一红，闷声道：“当心露馅，咱们吃不了兜着走！”

“师傅放心。”也先拍着胸脯道：“要是被抓住了，我一个人担着，绝不牵连到师傅。”

“这点屁事儿，充什么好汉？滚！”王贤一脚把他踹飞。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且不说也先去找时万要肉食，单说那永春侯王宁从庆寿寺回到长公主府，一下马，管家赶紧就禀报说，英国公的二弟张輶来了。

“他来干什么？”王宁一愣，这张輶和自己不是一辈人，平素也只是礼节性的来往，这会儿突然到访，不知道打得什么算盘。

说话间，王宁先往内室，将那性命攸关的字条小心收藏起来，这才换了身燕服，到前厅与张輓相见。

前厅里，张輓正跷着二郎腿、优哉游哉地品着茶，也难怪他和王贤一见如故，两人确实有很多相似之处。见到王宁进来，他忙起身笑脸相迎道：“世叔，小侄儿给您请安了。”

说着便给他下拜，王宁赶忙扶住道：“不敢当不敢当，快请坐下，来人，换一壶好茶。”把虚礼应付完了，双方分主宾就坐，王宁才笑问道：“贤侄可是稀客，今天来我这儿有何贵干？”

“早听说世叔病了，我们这些晚辈当然要来问安了。”张輓笑道：“我大哥又不在家，我这个当弟弟的便代劳了。”说着笑笑道：“我也怪想念世叔的，正好来和您说说话。”

第七百三十二章同谋

听了张輶的话，王宁老脸一红道：“劳贤侄昆仲挂念了，我这身子时好时坏的，今天感觉好了点，就憋不住出去庙里上了个香，求佛祖保佑，早日否极泰来。”

“喔哦，这么说我也得去上个香，最近这右眼皮老跳，哎，凶兆、凶兆啊！”张輶登时附和起来道：“不知道世叔在哪个庙上的香？”

“这……”王宁暗翻白眼，心说想套我的话你就直说，眼皮跳个屁。他一早去庆寿寺，就是为了避人耳目，自然不肯说实话道：“随便哪个庙都可以，主要还是心诚，心诚则灵嘛。”

“世叔说的在理。”张輶点点头，心中一阵冷笑，要不是知道王宁一大清早就去了庆寿寺，他也不会舍近取远，没去顾家就先来王宁这儿了。

不过张輶的消息不是来自王贤，而是他派家丁日夜守在长公主府外，王宁一出门自然就被盯上了。而王贤进庆寿寺的事情，他还被蒙在鼓里呢。不是他不想盯王贤的梢，只是不敢班门弄斧，弄巧成拙罢了……

当时张輶正准备去顾兴祖家，一听说王宁去庆寿寺，马上改变主意，先到长公主府来。因为去庆寿寺意味着要见道衍老和尚，说明王宁陷入严重的动摇。不管王宁见没见到老和尚，这都是说服他的大好时间……只是张輶万万没想到，王贤竟已经先一步，把永春侯拿下了……

以手拍额道：“还以为世叔去庆寿寺，是有什么深意呢，原来是小侄想多了。”

“你怎知……”王宁不禁变色，两眼溜圆瞪着张輶：“你监视我？”

“世叔误会了。”张輶忙解释道：“小侄只是今早也想去庆寿寺，却看见世叔先到一步，还以为世叔和小侄发愁同样的事情，便来世叔府上等着世叔，想跟您讨个商量……”

“唔……”王宁虽然明知道张輶满嘴放炮，但也不能拆穿他。只能权当是这么回事儿道：“贤侄要讨什么商量？”

“如今这局势下，咱们该当何去何从？”张輶一脸郁闷地求教道：“世叔可能觉着小侄这趟来得突兀了，但我实在是没办法……我们家的情况，世叔也知道，我大哥远在交趾，指望不上，我三弟是天策卫的指挥使，一开口就是拉我入伙……我实在找不到人商量，只能向世叔求教了。”

张鞬这话说得还算诚恳，王宁万神色稍缓道：“你大哥是什么意思？”

“说了，指望不上。交趾那鬼地方，连驿路都不安全，给他写信时常是石沉大海。”张鞬郁闷道：“只怕等他回信，怕是黄花菜都凉了。”

“唔。”王宁缓缓道：“都说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你不考虑和老三一起干么？”

“不考虑，坚决不考虑。”张鞬断然道：“我不是傻子来的，他们干的是犯上作乱的事儿，到时候不光他自身难保，怕是连我们兄弟都要被牵连……”

“慎言，慎言。”见张鞬口无遮拦，王宁忙做个谨慎的手势道：“有些话，心里知道就好了，不要说出来。”

“怕个球？这都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张鞬却满不在乎道：“世叔不也是知道他们肯定没有好下场，才在家装病躲是非么？”

“咳咳咳……”张鞬越说越露骨，王宁吓得脸色煞白，恨不得跃起身来堵住他的嘴。但下一刻，他却又颓然坐下道：“原来你都看出来了，可笑我还自以为是秘密呢。”

“世叔这话说的……”张鞬挠挠腮帮子，有些不满道：“好像我知道了，就代表全京城都知道一样。小侄不才，也有几分眼光的……”

“好吧好吧。”王宁一抬手，打断他的话头道：“你到底想怎样？”

“我想救张家！”张鞬一脸沉痛道：“我那三弟已经入了魔道，我得给朝廷立功，才有可能抵消他的罪责，或许能救他一命，至少可以让我大哥免受牵连吧。”

“想不到你这么仁义！”王宁赞叹一声道：“你想怎么做？”

“一旦京城有叛乱，我手里的府军右卫，会立即平乱！”张鞬沉声道：“请世叔您的中军都督府，到时候也亮明旗帜，稳定大局、震慑宵小！”

“府军右卫会听你的？”王宁对京城各军了若指掌。府军右卫是张玉的直属部队升格而来，其军官形若张家的家将，但向来只为英国公马首是瞻，张鞬虽然是府军右卫的都指挥使、张辅的亲弟，但一没有皇帝的旨意，二没有英国公的命令，恐怕也不可能让他们赴汤蹈火。

“我大哥临走前，把祖传的明光铠、铁线枪留给我了。”张鞬淡淡道。

“哦，是么？”王宁不禁动容。张家是武将世家，张玉还做到过元朝的枢

密知院，在这样的家族中，祖传的盔甲兵器，那是象征着至高无上的权威。张家的部将们自然也了解这一点……

“呵呵。”张輶正色道：“这种事好骗世叔么？”说着一把扯下宽松的罩衣，露出里头一件色泽暗旧、伤痕累累，却透着威严肃杀的古代铠甲。

王宁一眼就认出，这是张玉阵亡前穿过的那件，上头的几个刀箭造成的破洞，就是张玉为了营救朱棣阵亡时留下的。这件盔甲曾经代替张玉被朱棣祭奠，被群臣瞻仰过，后来由张家子孙保管供奉。据说张玉出征时，都会随身带着它，希望父亲的英灵能指引自己。想不到这次竟留给张輶了……

王宁忙收拾心思，正容起身，向这件盔甲行礼，从新落座后才半真半假地怪罪道：“贤侄，不是我说你。这种重器怎么能穿着随便晃悠呢？”

“我外面不是穿着罩衣么？”张輶嘿嘿一笑，重新披上袍子，系好衣带，罩住那身代表张家英勇忠烈精神的盔甲，方笑道：“再说我要是不这样，如何取信老叔？”

“好吧……”王宁定定看着他，心里却快速盘算起来，好一阵子才叹口气道：“既然贤侄以诚相待，我也不能不说实话了。”

“世叔请讲。”张輶大喜，洗耳恭听。

“我和皇上是幼年的玩伴，当时皇上还没封燕王，我们就在一起习武、打猎，这份宝贵的感情，一直是我最珍视的。”王宁虽说要说实话，却仍改不了云山雾罩的习惯，道：“当初靖难之役，我为了给皇上通风报信，被建文打入死牢，受尽折磨、险些连命都丢了。”说着看看张輶道：“当时建文是正统，有全国的财税、百万的精兵，几乎没有人能看好皇上靖难成功。那种时候，我都没有动摇过，你说现在，我会晚节不保么？”

“世叔说得太对了。”张輶一边没口子称赞，一边暗暗奇怪……以他想来，这老狐狸肯定极难说服，他也做好了无功而返的准备。孰料王宁在短暂的试探之后，竟跟自己掏起了心窝子。这就好比，自己已经做好了跟老虎恶斗的打算，结果老虎主动跟自己摇起了尾巴，让张輶搜肠刮肚准备好的一腔说辞，全都用不上了。

不过总而言之，这是件大好事，张輶神情一振道：“我也是这样想的，我张家满门忠烈，不能让名声砸在我家老三手里。”说着又摆出‘有些吃不准’的表情问道：“以世叔之见，如何算是忠于皇上呢？”

“很简单，一不跟人作乱，二要防止有人作乱。”被人请教的感觉，自然比被人说教好得多，王宁沉声道：“皇上如今远在北京，帮皇上看好家，我等责无旁贷。”

“果然姜是老的辣，世叔这么一说，我就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张輶茅塞顿开道：“就是到时候谁叛乱，我就打谁。”

“不错。”王宁点头道：“一旦有人作乱，贤侄只管毫不犹豫地出兵镇压！”

“那是当然。”张輶一脸激动，旋即又有些担忧问道：“只是小侄担心会寡不敌众……”

“只管放心，有为叔在身后为你坐镇，要真是敌人势大……”王宁沉声道：“我自然会出兵支援。”

“成嘞，有世叔这句话，我这心就放到肚子里了。”张輶心情那叫一个大好道。虽然王宁这样说，有让他当枪，自个在后头看风向的小心思在里头，但对张二公子来说，这已经是极大的鼓舞了！

张輶这样的世家子弟，和王贤这样的市井出身，还是有个很大的区别的。就是王贤光脚的不怕穿鞋的，说到一定会全力办到，有时候甚至敢做不敢说。张輶就不一样了，他是含着金汤匙出生的贵族子弟，一生下来就富贵两全，所以讲起话来口气比谁都大，做起事来却瞻前顾后，大打折扣。就好比这次，他当着王贤的面大包大揽，好像王贤只要袖手旁观，看他大发神威，一切就都不是问题一样。

但回头睡一觉，酒一醒，张輶就犯了嘀咕。当时自己酒喝多了一时脑热，觉着王宁和顾兴祖两个自己可以拿下，可仔细一琢磨，其实希望并不大。尤其是王宁，人家就算是不想跟汉王掺和，也没必要搭理自己这个二世祖……

第七百三十三章把柄

昨个儿张輓的肠子都快悔青了，但大话已经说出去了，总不能也不试试就放弃吧？今早听人说，王宁去庆寿寺了，张輓登时像抓住救命稻草，赶紧穿上所谓的‘家传宝甲’，赶到王宁家碰碰运气。

哪怕是这样，但直到见面之前，张輓心里还一点底都没有，他甚至在想，要是王宁断然拒绝自己，那自己是不是也得想个办法，躲过这一关了。虽然那样会对不起王贤，但死道友不死贫道，自己没必要陪他一起送死。

谁知会见竟出奇得顺利，王宁非但坚决和汉王划清界限，还表示要跟自己并肩作战。这让张輓忍不住狠狠捏自己一把，感觉十分肉疼，才相信自己不是在做梦……

王宁含笑看着兴奋的张輓，心里也暗暗兴奋。他在庆寿寺已经纳了投名状，就算没有张輓出现，也一样得一条道走到黑了。现在有了张輓的府军右卫，太子这边如虎添翼，胜算就更大了。这让王宁不禁暗暗称奇，心说太子果然是有帝王命，我一站到他这边，居然也时来运转，一回家就有强援来投了。

就像王宁不会告诉张輓，王贤就在庆寿寺里，张輓也不会告诉王宁，他是先跟王贤见了面，才登门拜访的。结果双方都以为对方是主动投靠的，这让两人都是信心大增，开始相信胜利会是自己一方的了。

当然给永春侯信心的，还有张輓身上那件所谓的‘家传宝甲’。之所以说是‘所谓的’，是因为真正的家传宝甲，仍在英国公身边，被他带到安南去了。而张輓身上这件，不过是件逼真的仿制品。倒也不是这次为了骗人才临时赶造的。而是当初老太君过世后，兄弟们分家时，张輓找张辅要了真品，请人秘密仿造出来，准备留着传家的。大家都是张玉的儿子，张辅自然不会拒绝张輓这个不算过分的请求。只是没想到，这厮居然这时候拿出来冒充真品了……

要说王宁这老驸马这次可真是连连走眼，先是被王贤用伪造的道衍书信骗，回到家又被张輓用伪造的盔甲骗。还真是长江后浪推前浪，前浪被拍死在沙滩上……

无论如何，两人都是十分兴奋，眼看到了中午，王宁也不让张輓回家去了，命厨子炒了几个淮扬小菜，两人就在书房中把盏密谈。

一边喝着酒，张輓一边笑道：“早就听说，长公主府上的淮扬菜是天下一绝，可惜一直没这个口福。没想到今天得偿所愿了。”

“味道怎样？”就算是在公侯圈子里，永春侯也是个极会享受之人。听对方称赞自家的菜好，王宁得意地笑眯了眼。

“真是色香味俱全，尝一口神仙都要下凡啊。”张輶说着叹口气，一脸忧伤的样子。

“既然好吃，你叹什么气啊？”王宁奇怪问道。

“我是突然想到，回去后再吃自家的饭菜，食不下咽怎么办？”张輶叹气道：“哎，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啊……”

“哦，哈哈……”王宁先是一愣，旋即被张輶的马屁，拍得全身三千六百个毛孔，无一不舒坦。遂放声笑道：“那我岂不是罪过了。”

“哎，我自作自受，怨不着世叔。”张輶苦笑道。这就是所谓的贵族范儿，甭管多肉麻的吹捧，都说得一本正经，让对方笑透了，自己还能举重若轻地绷着。

“成成，总不能看你饿死。”王宁笑道：“我回头让人选两个厨子，去你家专门给你做饭。他们可都是洪武朝宫里的御厨，你不能慢待。”

“那是当然，我当宝贝供着还来不及呢。”张輶大喜过望，起身给王宁作个揖道：“谢谢世叔了，您就是我亲叔叔。”

“真认了我这个叔叔，保准没你亏吃。”王宁半真半假地笑道。不管从哪个角度，和对方搞好关系都是有利无害的。

“那成，我可就改口叫叔了。”张輶也一样，世家子弟天生就有拉帮结派的本能。马上顺竿爬道：“叔在上，请受侄儿一拜！”

“免礼免礼。”王宁忙笑着拉起他来，使劲拍拍张輶的肩膀道：“以后可得常来，不然我可不认你这侄子。”

“那是当然，就怕我来得多了，叔和婶子觉着烦。”张輶笑眯眯道。两人这个热乎劲儿啊，就跟亲叔侄一样。

“没那回事儿。”王宁笑笑，正色道：“既然成了一家人，咱们就开诚布公。咱俩都下定了决心，但太子这边人手还是不够，你去找过顾兴祖么？”王宁这种老油条，对京中勋贵们谁和谁关系好，谁和谁不对付，谁和谁是面和心不合，那是一清二楚。

“还没，头一个就来的叔这儿。”张輶又犯了那股吹牛不上税的劲儿，大

言不惭道：“不过叔你放心，我们是从小光着屁股长大的，交情铁着呢！”

“你们交情好是不假，可去年顾兴祖能嗣爵，全靠汉王大力举荐。”王宁呷一口小酒，淡淡道：“小顾对汉王感恩戴德，唯他马首是瞻，比你们的交情如何？”

顾兴祖的祖父顾成，乃是太祖皇帝帐前执掌伞盖的亲兵，随着朱元璋南征北战，累功升迁为征南将军。靖难之役前，已经晋升为左军都督府都督。建军元年，随长兴侯耿炳文北上御敌，结果在真定战败被俘。

顾成性情忠耿，不肯归降。但朱棣知道他是一员方面大将，不舍杀害，亲自给顾成松绑道：‘这难道不是皇考的在天之灵，将您赐给我的么？’说得顾成默然流泪。朱棣又向他诉说自己被迫起兵的缘由，并退而求其次，让他不用跟朝廷交战，只须在北平辅佐世子留守即可。

顾成终于被朱棣的诚意打动，同意留守北平，虽然始终不肯统兵，也不肯接受朱棣赏赐，却还是在北平保卫战中为太子出谋划策，立下了大功。待朱棣登基称帝，论功行赏后，封顾成为镇远侯、特进荣禄大夫、上柱国、左军都督府都督，重镇西南，屡平叛乱，威震云贵。这位老将军也是高寿，去年才去世，终年八十五岁，追赠夏国公，赐谥武毅。

顾成去世后，最大的问题就是爵位的继承权问题。顾成有八个儿子，其中长子顾统在建文元年，已经官至普定卫指挥使，深受顾成喜爱。但因为父亲降燕，与三弟顾铎、四弟顾铨、五弟顾锐一同被建文诛杀。

剩下四个之所以幸免于难，是因为老二顾勇跟随父亲出征，而老六老七老八都还是五六岁的孩子，这才没有被诛杀。不过老七老八不假年，也走在了顾成前头。所以八个儿子里头，还活着的只有次子顾勇和六子顾亮。

在顾勇看来，这爵位非自己莫属了，因为他是嫡子，而且还跟着父亲南征北战，如今已经官至都督同知。且北平保卫战时，又跟太子结下了深情厚谊。而弟弟顾亮只有二十岁，还是庶出的，不管从哪头讲，都对自己构不成威胁。

结果顾勇只猜对了一半，顾亮确实没法对他造成威胁。但旨意下来，继承侯爵之位的，却是他死鬼大哥的儿子顾兴祖！

见煮熟的鸭子飞走了，顾勇登时就懵了。他失态地跑到吏部去讨说法，人家不解释，他就坚决不离开。老大的年纪，从一品的高官，却哭得老泪纵横，让人忍不住生出恻隐之心。后来验封司的郎中终于私下吐露实情，是皇上说纲常有序，爵位应该优先传给长子长孙……内阁大学士体会圣意，便将爵位越过顾勇，封给了顾统的儿子顾兴祖……其实顾兴祖也不是顾统的长子，他上头还有个大哥，但是已经死了。

所以就算是立嫡不立长，大家一个嫡次子，一个是嫡次孙，说起来，还是前者更近一些。可你要真相信摆在台面上的理由就太天真了。后来顾勇才知道，原来是因为自己和太子共同保卫过北平，关系一直很好，为汉王所不喜，后者在皇上那里说了自己的坏话，才会有这番结果……

顾兴祖这真是被天上的馅饼砸中，原先是个有爹生、没爹养的倒霉孩子，突然就成了镇远侯。这时候，有人对他说，是因为汉王殿下帮你说了话，顾兴祖自然感恩戴德，连忙去汉王府上拜谢，汉王也没否认，欣然收下了他的忠诚。

转过年来，他二伯顾勇竟积郁成疾，病倒了。汉王又帮顾兴祖当上了左军都督府都督，说是恩同再造也不为过。比起来，顾兴祖和张輶之间那点可怜的酒肉交情，实在不值一提……

不过张輶也是有秘密武器的，他知道顾兴祖的一个不可告人的秘密——永乐五年顾兴祖的大哥顾再兴，在秦淮河上和一名富商争风吃醋，结果一时冲动把对方捅死了。这要是在地方上，堂堂侯爵之孙杀死个人，根本不算什么。可这是在京城，又是在众目睽睽之下，而且死者也不是普通老百姓。

更倒霉的是，朱棣早就对恃功而骄的勋贵们心怀不满了，正好借机杀鸡儆猴！多重因素之下，顾再兴竟被判了斩监候，秋后开刀问斩！

不过没等到秋后，顾再兴便病死在牢里。但这并不影响‘杀鸡儆猴’的效果，后来京中那帮勋贵子弟，果然消停了好久……

第七百三十四章人口失踪

但张輓知道，顾再兴根本就没死，而且就在京郊顾家的农庄中，隐姓埋名地生活着……

顾再兴的确没死，当年他家里人花了重金贿赂了刑部大牢的看守，用一具倒毙乞丐的尸首，把他偷偷换出了大牢！

在古代大牢中，这种李代桃僵的手段简直是屡见不鲜，有钱有势的人靠此逃出生天的不胜枚举。当然这种事都要做得隐秘，事后也要守口如瓶，一旦捅漏出去，不管谁都得吃不了兜着走。尤其是顾家这样的公侯之家，但凡东窗事发，必然成为万众瞩目的焦点，到那时，丹书铁券也保不住他们。

对此顾家人都有清醒的认识，但顾成顾老爷子已经对不起自己的四个儿子了，不能再看着自己的长子长孙被斩首……其实顾再兴一下狱，顾成就上本请罪，并表示愿意以自己的爵位和官职，换取长孙一条命。却被朱棣以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给驳了回去，竟不给他这个面子。

表面上，这件事是皇帝在杀鸡儆猴，震慑权贵子弟，但其实还是朱棣对顾成当年不肯帮自己造反耿耿于怀。只是因为顾成前后镇守贵州四十年，对稳定边陲有无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才一直没有发落他。这次执意要杀掉顾成的孙子，也有惩戒他的意思。

顾成被皇帝激怒了，他已经因为朱棣被杀了四个儿子，想不到朱棣还要再杀他的孙子。在他的授意下，顾兴祖和他叔叔顾亮开始设法营救顾再兴。尤其是顾兴祖，在父亲被处死，祖父没归来的那几年里，一直是大哥顾再兴在保护他，才让他撑过那段苦难的日子。所以在顾兴祖的心里，大哥就是他最重要的人，是豁出一切也要救他出来的！

但顾家说实在的，因为当初顾成在靖难时的不合作态度，在京城权贵圈子里有些边缘化。顾兴祖的性格也十分的严肃古板，平素决计不会结交些三教九流之辈，这时候真要用上这些人了，想临时抱佛脚都找不到佛脚在哪里。他只能求助自己最好的朋友张輓了。

张二公子出身永乐朝最光荣、最耀眼、最权贵的国公府上，却性情不羁、荤腥不忌，和京城的黑白两道都有交情。顾兴祖找到他时，他也没存什么坏心，只是很热心地替朋友在张罗。虽然后来没用到他这条线，顾兴祖的六叔就把事儿办成了，但顾兴祖还是很感激张輓的，当然也没忘了嘱咐他，千万不要到处乱讲。

张輓自然指天发誓，绝对不会走漏消息，顾兴祖便放下心来。之后张輓还问过顾兴祖，他大哥现在去了哪里。顾兴祖神色慌张了一下，才说老爷子

把大哥送去贵州了，那里天高皇帝远，那些部族首领们也只听他爷爷不认大明皇帝，大哥安全得很。

本来这事儿就算过去了，但两人关系实在太亲密，后来张輓发现顾兴祖行事有些神秘，每过一段时间，都会出城去自家的庄园小住。张輓本来以为顾兴祖背着他老婆在外头养了个小的，本着恶作剧的心态，让人盯了顾兴祖的梢，结果发现藏在顾家庄的不是什么玉面娇娃，而是应该在贵州和野人住在一起的顾再兴……

当时也不知出于什么心理，张輓没有捅破这件事，但他看顾兴祖的眼神却不由自主的变了，尤其是顾兴祖继承爵位之后，张輓更有种奇货可居的感觉。他非但没有提醒顾兴祖给他大哥换个地方，反而派人盯紧了顾家庄，以免顾再兴消失在自己的视线中。

那天张輓跟王贤说，自己有顾兴祖的把柄，指的就是这件事。他竟然想到用顾再兴的事情，来要挟顾兴祖！不过他也知道，一旦自己把这件事说破，那么两人的朋友也就做到头了，所以不到万不得已，他也不想干这种缺德事儿。现在听王宁的意思，这老东西似乎有什么好主意，张輓忙弓着身子给他斟酒，点头连连道：“确实确实，汉王对小顾市恩太重，我光靠旧交情，只怕力有不逮。”说着讨好笑道：“还请叔叔教我。”

“唔。”王宁淡淡一笑道：“贤侄，人不能光想着靠自己，还要学会借力啊。你带他去一个地方，保准立竿见影。”

“哪儿这么神？”张輓咋舌道，说完不待王宁开口，恍然道：“您是说，庆寿寺？”

“呵呵，不错。”王宁露出孺子可教的眼神，颌首道：“我就是去了那儿，才想通了的。你要是说服不了他，不妨也带他去碰碰运气。”

“道衍大师会帮着说话？”张輓惊喜莫名道。

“你去了就知道。”王宁却故作神秘地一笑。

“好吧，我知道了。”张輓点点头，见问了也白问，便不再追问。

“总之你要是能把镇远侯拉过来，咱们这副牌就好打了。”王宁呷一口酒，幽幽道：“两大都督府加上你的府军右卫，这么庞大的力量，倒向谁谁就赢，咱们就算要卖身，也得卖个好价钱不是？”

“还是叔叔精明。”张輓听得热血沸腾，激动地给王宁斟酒道：“小侄肯定唯叔叔马首是瞻，咱们同生死、共富贵。”

“好！”王宁点点头，也迸发出一些豪气，与他碰杯道：“同生死、共富贵！”

从王宁那里出来，已经是过午时分了，张輓借着酒劲儿兴冲冲赶往镇远侯府上，想一鼓作气连顾兴祖一并拿下。谁知一进镇远侯府就感觉气氛不对，只见府上的家丁一个个面色凝重、步履匆匆，也就是他跟顾兴祖太熟了，来他府上跟回自己家一样，否则府上家丁能不能放他进去都是问题。

不用通报，他便径入侯府正堂，就见正位上坐着顾兴祖的两个叔叔顾勇和顾亮，两人看到有人闯进来，都是眉头一皱，看到是他时，才点点头，算是打了招呼。

顾兴祖坐在下首的椅子上，见张輓来了，用眼神示意他在自己旁边坐下。张輓坐下后，感觉本来很紧张的气氛中，分明又多了几丝别扭。见顾勇和顾亮都不说话，他摸摸鼻子，小声对顾兴祖道：“我来的不是时候？”

“嗯。”顾兴祖微微点头，脸上难掩焦虑之色道：“家里出了点儿事。”

“既然兴祖有客人，那我们就先回去了。”这时顾勇站起身来，一旁的顾清也忙跟着起身。只听顾勇道：“那事儿大家都想办法，但要悄悄地做，不要声张。”

顾勇说着深深看一眼张輓，后者乖巧笑道：“我什么都没听到，什么都不知道，你们就当我没来过。”

“呵呵，輓哥儿莫怪。”顾清挤出一丝笑容道：“你和兴祖情同手足，我们哪能信不过你？”话虽如此，直到他兄弟俩离开，也没提到底发生了什么。

待送走了两个叔叔，顾兴祖便和张輓到后花园散步。后花园里已经摆上了一盆盆含苞欲放的菊花。看到这些花盆，张輓才想起来什么似的，一拍后脑勺道：“眼看就是九月了，赏菊吃蟹的时节要到了。”

“你还有这闲情逸致地”顾兴祖生得五官深邃，低沉，配上一身墨绿色的袍子，活脱脱一个忧郁王子。“我看到这满园秋色，却只想到秋风起，扫落叶的萧索景象。”

“京城哪有真正的秋天。”张輓笑道：“我小时候在北京长大的，那里的秋天才叫个厉害，跟北京比起来，咱们这儿简直是四季如春。”说着压低声音道：“到底发生什么事儿了？”

“这……”要是以前，顾兴祖肯定直接告诉自己的好朋友了，但当上镇远侯、成了左军都督府的都督后，他行事比从前稳重许多，竟一时踌躇着不知该怎么对他讲。

“人都说苟富贵、勿相忘。你倒好，才成了侯爷就忘了兄弟。”张輓不满地哼一声道：“不方便说就算了，我也告辞了，省得碍你的事儿。”

“我说不告诉你了么？”顾兴祖忙把他拉住，苦笑道：“你总得容我想想咋说吧。”

“那还咋说，有啥说啥，咱俩还用寻思那么多？”张輓站住脚道。

“哎，好吧，我大哥其实没死，这你是知道的。”顾兴祖说这话时，忍不住四下看看，见园子里一个人都没有，这才放下心来。

“知道。”张輓点点头道：“当时我还帮你疏通过，不过还是你六叔本事大，先把这事儿办成了。”顿一下又问道：“对了，咱大哥在贵州过得怎么样？”

“他失踪了。”顾兴祖叹口气，担忧之色溢于言表道。

“哦？”张輓一惊道：“什么时候的事儿？”

“昨天晚上失踪的。”顾兴祖再叹一声道。

“这么快？”张輓瞪大眼睛，好像真以为顾家大哥还在贵州一样。

“其实……”顾兴祖迟疑一下，实话实说道：“我大哥不在贵州……”

“那他在哪？”张輓心下略略愧疚，比起小顾对自己的坦诚，自己还存心算计他，实在不够意思。

“在顾家庄。”顾兴祖道。

第七百三十五章病急乱投医

“啊？”张輶的吃惊恰到好处，道：“可是朱门镇上的顾家庄？”

“是。”顾兴祖点头道：“我大哥那时候其实病得很厉害，要不然当时那么多双眼睛盯着他，我六叔就是想偷梁换柱也不可能。把他营救出来后，我二叔坚持让他赶紧去贵州，但我大哥病得那么厉害，再千山万水跋涉去那蛮荒之地，肯定就死定了。”

“这倒是。”

张輶点点头，听顾兴祖接着道：“我那时候就下定决心，要偷偷把他藏起来，便缠着爷爷把安排我大哥南下的差事揽了过来。后来一行人出发没多远，路过顾家庄时，我就把他留在了那里，自己装模作样往贵州去了一趟。”说着苦笑一声道：“这事儿你别怨我瞒着你，我谁也没告诉，就连我两个叔叔也是刚知道的。”

“怪不得我看二叔和六叔，都鼻子不是鼻子眼不是眼的。”张輶心说我早就知道了，面上却很是感叹道：“你大哥没白疼你一场啊！”

“可他失踪了。”顾兴祖眼圈一下通红，紧紧抓着张輶的手臂道：“我的人找遍了顾家庄附近，都没有他的影子！”

“也许是大哥他在庄子里待得闷了，悄悄跑到哪里转转去了。”张輶忙安慰道：“不是失踪了一天都不到么，别急别急。”

“不，你不知道我大哥，他自从出事儿之后，十分的消沉。”顾兴祖摇头道：“自从住进顾家庄，就只在家里看书抄经，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生怕给我惹麻烦。”说着已是虎目含泪道：“而且庄子里的奴才说，昨晚吃饭时，他们大爷还好好地，结果睡一觉起来就不见人了，你说他出没出事儿？”

“那能是什么人把他掳走了？”张輶心里不禁咯噔一声，不会是自己派去盯梢的人出了什么问题吧？要是自己的哪个手下鬼迷心窍，不管跟哪一头交易，都能卖个好价钱——这时候要是能把顾再兴抓在手中，就等于捏住镇远侯的命门，等于把左军都督府抓在手中！

“我要是知道，又岂会一筹莫展？”顾兴祖狠狠揪着头发，眼圈通红道：“不过一定不是我大哥的仇家……顾家庄的庄丁，都是跟随我爷爷多年的老兵，虽然年纪都不小了，却不是一般官兵能招架得了的。那些人却能在他们完全没察觉的情况下，把我大哥掳走，实力之强超乎想象，至少不是那个死在他手里的商人家，能雇得到的。”

“有道理。”张鞬想一下，道：“不过世上能办到这事儿的也不少，我眼下就能想到超过五家。”

“哪五家？”

“锦衣卫、明教、汉王殿下、胡濙……”张鞬顿了一下，才缓缓道：“还有北镇抚司……”

“汉王殿下怎么会？”顾兴祖微微皱眉，不希望他把汉王殿下也扯进来。

“我只是说有这个能力的。”张鞬道：“没说动机。”

“那倒是。”顾兴祖这才神色稍缓，又着紧问道：“你说他们抓我大哥，是干什么？”

“八成……”张鞬看看顾兴祖，心说这不是明摆着的么？你大哥已经是个废人了，人家就是抓他也是冲着你来的。“是想要胁迫你什么吧？”

“那就是说他们不会伤害我大哥？”顾兴祖紧紧抓住张鞬的手，关注点显然和他截然不同。

“肯定的。”张鞬被抓得生疼道：“他们和你大哥无冤无仇，抓他就是为了逼你就范，要是把他杀了，岂不是平白树了个生死之敌？”其实张鞬还有句话没说，就是人家可以用这件事把他整下去，换上自己人。不过那也需要个活的顾再兴，所以张鞬没多说，以免徒惹不快。

“那他们怎么还不跟我联系？”顾兴祖急道。

“别着急，沉住气。”张鞬忙安慰道：“他们说不定很快就跟你联系了，不过你现在都是侯爷了，可不能这么慌里慌张的，得拿出大将风度来。”

“那是我大哥啊……”顾兴祖叹口气，颓然倚在栏杆上道：“换了别人兴许我还能沉得住气，可那是我大哥啊……”

“越是这样，你越得沉住气。”张鞬沉声道：“不然人家察觉你如此心浮气躁，会操弄你于股掌的！”毕竟是从小到大的朋友了，见顾兴祖这样难受，张鞬心里也很不好受。

“随他们便吧，只要把大哥还给我。”顾兴祖却满不在乎道：“让我干什么我干什么。”

听了顾兴祖的话，张鞬心中一动，使劲拍一下他的肩膀道：“咱们也不能这么干等着，得想法子救人……最起码知道是谁把人掳走的吧？”

“那是当然。”顾兴祖点头道：“我已经调动侯府中所有人都出去找了……”

“这点人哪够？”张輶摇头道：“而且你这些家丁打仗是好手，找人可都是外行。指望他们的话，黄花菜都凉了。”

“我还能指望谁？”顾兴祖无奈地睁开眼道：“我二叔和六叔坚决不同意报官，而且这事儿也确实不合适报官。实在不行我只能去找汉王殿下求助了……”

“可不行！”张輶不禁脱口而出。

“怎么不行了？”顾兴祖不解地看着张輶道：“就算殿下帮不上忙，至少可以帮我拜托下纪纲吧？有锦衣卫帮着找人，只要我大哥还在京畿，找到的希望还是很大的吧？”

“不大。”张輶暗暗擦汗，忙组织好说辞道：“经过上两个月那两回，锦衣卫在京城内外的密探已经基本没有了。你拜托他们，效果肯定没有……”张輶忍不住咽口唾沫，方咬牙道：“没有拜托北镇抚司来的希望更大。”

“北镇抚司？”顾兴祖皱眉道：“那可是锦衣卫的冤家对头。镇抚使王贤更是王爷的生死大敌，我怎么能拜托他呢？”

“是你哥重要，还是汉王重要？”张輶对顾兴祖十分了解，对着他爆发出的战斗力，要远强过对着王宁那头老狐狸时的表现。

“当然是……”顾兴祖有些迟疑，但旋即坚定下来道：“我大哥重要了。”

“这就是了。”张輶主动请缨道：“而且也不要你出面，我去找王贤说这事儿，要是他找不到你大哥，你也不用承认是你拜托我的，我自会蒙混过去。”

“要是他能找到呢？”顾兴祖略略迟疑地问道。

“这个么……到时候再说。”张輶道：“现在当务之急，是先把人找到，你说的是吧？”

“当然。”顾兴祖点点头，又迟疑一下道：“还是也求助下锦衣卫吧，两边同时找，找到的希望会大一些。”

“闹得动静太大，只怕吓到对方，撕票怎么办？”张輶皱眉道。

“那倒是……”顾兴祖果然被吓到了，好一会儿才冷静下来，狐疑地看着

张輓道：“你确定北镇抚司能安全救出我大哥？”

“当然，别的我不知道，王贤的本事我是见识过的。”张輓拍着胸脯道：“如果说这金陵城里，还有一个人能救回你大哥，那一定是王仲德，而不是纪纲！”顿一下道：“而且他和纪纲有仇，你要是两头拜托，难免到时候两边先掐起来，平白把大哥置于危险的境地。”

“那倒是……”顾兴祖被张輓说得一愣一愣，好一会儿才回过神道：“你不是糊涂了吧？王贤他现在还不知是死是活呢。”

“这就是你小觑了天下英雄。”张輓笑道：“区区一群小贼，能留得住王仲德？告诉你，他早就脱困了，现在正在某处猫着，只要有必要，随时都可以现身！”

“这样啊。”顾兴祖神情一动，他自然知道王贤的那些传奇经历，直到在家门口失了徐真人前，那都是个专门为了创造奇迹而生的男人。只是随着王贤作为人质登上劫持徐真人的船，神话才戛然而止。但如果王贤真如张輓所说，再次完好无损地归来，那其专门化不可能为可能的神话非但将继续，反而更加神乎其神！

人在彷徨无措的时候会想到拜神，王贤身上的神话色彩，无疑会给人带来很多盲目的信心。而这份信心，让救兄心切的顾兴祖，心中的天平倾向了他，而不是纪纲……拿定主意，顾兴祖竟点头道：“那就劳烦你跑一趟，也不用给我藏着掖着，就说是我拜托他的。”顿一下，顾兴祖像是下了很大的决心，咬牙切齿道：“我给他一天时间，要是明天天黑前，还见不到我大哥，我只能去求助纪纲了！”

张輓闻言心神一震，他自然能听懂对方的画外音，实在想不到，在顾兴祖心里，竟真把自己的大哥看得比什么都重。而不像自己，对兄弟都是虚情假意……

待回过神来，他重重点头道：“你放心，这次我就是拿刀子逼着，也得让王仲德使出吃奶的力气来，帮你把大哥找回来！”

“嗯。”顾兴祖点点头，叹一口气道：“我现在只求大哥平安无事，其余的，都好商量……”

“放心，大哥一定会没事儿的。”张輓安慰他一句，便告辞道：“我这就去了！”

第七百三十六章一天

张輶一离开镇远侯府，便见自己派去盯顾再兴梢的家丁，满头大汗跑过来。一看到这家伙，张輶就气不打一处来。那家伙却顾不上那么多，一脸惶然道：“爷，大，大事不好了……”

张輶黑着脸骂一声‘闭嘴’，便拨马走远了。

那家丁还以为他做贼心虚，不敢在镇远侯府门口提这茬呢，赶忙屁颠屁颠跟上，见走得远了，才又开口道：“爷，大事不好……”

“不好你个大头鬼！”张輶突然爆发起来，鞭子劈头盖脸朝那家丁抽过。那家丁也是行伍出身，不避不闪，直挺挺站在那里让他打。这样一来，张輶抽了两下，反而下不去手，啐一口道：“是不是那人失踪了？”

“原来爷都知道了。”那家丁才知道自己是为何挨打，苦着脸道：“属下该死。”

“我气得不是你们盯丢了人。”张輶低声骂道：“是怎么这么晚才来报？差点误了我的大事，你知道么！”如果他提前知道顾再兴丢了，就会先去跟王贤贤商量对策，然后再去见顾兴祖，争取将其一举拿下。肯定要强过方才那样毫无准备，临时起意……虽说自己还是成功地利用了顾兴祖对他兄长的感情，为己方阵营争取到一个机会。可因为准备仓促，口说无凭，顾兴祖只给了他一天时间，要是北镇抚司一天之内找不到顾再兴，那一切都是白费……

“那顾家庄上不许外人进入，属下只有每天早晨去卖一趟豆腐，才有机会进去打探下消息。”那家丁小声辩解道：“等发现人不见了，再不露痕迹地离开时，已经是上午头了……”

“别扯这些没用的了。”张輶骂一句道：“你觉着他真是被劫走的？”

“不大可能，属下觉着他应该是自己走出去的。”家丁道：“顾家庄就是个八卦迷魂阵，那些庄丁的警惕性又极高，谁能不声不响地把顾大爷那么个大活人运出去？”

“那是顾家在演戏……”张輶说着自己先否定道：“断无可能，他们已经慌了神！”说着寻思起来道：“要不是演戏，也不是被人劫走的，那他怎么凭空消失的？”

“也许是自己走出去的……”家丁小声道：“以顾大爷的武功和对顾家庄的熟悉程度，他还是能做到的。”

“镇远侯说，顾再兴从来不会离开庄子。”张輶皱眉道。

“凡事总有例外……”家丁小声道，说完自己先不自信道：“小人也是瞎猜的。”

张輶横他一眼，策马往秦淮河去，如今秋日天短，才刚过申时，太阳已经挂在了夫子庙的檐角上。秦淮河的一曲碧波，也变得金光粼粼，仿佛是那旖旎的夜色的华美序章。

不过这会儿就逛青楼，还是早了点。按说华灯初上，才是浪荡公子们寻花问柳的好时候。经过秦淮河畔的一座座青楼河房时，人们不禁纷纷侧目，小声笑话这位张二公子还真是猴急。不过更多的是红牌姑娘们开窗热情招呼，‘张二公子上来吃杯茶吧？’奴家有公子最爱吃的蟹羹哦。’

若是往常，张輶会得意洋洋于自己的好人缘，不过今天他可没工夫和这些姐儿们磨叽，朝她们龇牙笑笑，便径直往翠柳楼去了，让姑娘们好生醋意……她们知道张輶居然把翠柳楼连包了一个月，大明朝有这样大手笔的可是凤毛麟角，像张二公子这样高贵帅气的，更是绝无仅有。那真是姑娘们梦寐以求的恩客……不少姑娘暗暗打定主意，也要找个姐妹和自己同住，甚至有人准备组成三人组，四人团，从数量压倒翠柳楼那两个小婊砸。

“哎哟，二爷今天来得可真早。”翠柳楼的龟奴老鸨却兴奋得满脸放光，恨不得整条秦淮河上都听到。

“唔，今天得空早，就提前过来了，怎么，不欢迎？”一到秦淮河畔，张輶就恢复了那份脂粉班头章台状元的做派，意态潇洒的翻身下马，目光却望向了联袂而出的一对玉娇娃，秦淮名妓如烟、如梦。

“二爷这话可真是太没良心了。”如烟姑娘体态轻盈、肌肤胜雪，声音娇滴滴能滴出水来。但见她一脸不依道：“我们姐妹俩日盼夜盼，不就盼着您赶紧回来么？”

“那是你。”如梦姑娘却是个书卷气的秀丽美女，神态举止颇为自矜，横一眼如梦道：“我可没盼着他，他不来正好，省得跟昨天那样作贱我……”

张輶见多了如烟那样直接的撒娇，还不觉着怎样，可如梦这种看似高贵冷艳，却又语带原始挑逗的招数，让他这花丛老手都立马心头一热，昨晚的荒唐香艳登时浮现在眼前，他看如梦的眼神都变了，恨不得一口把她吞下肚去。

如梦轻哼一声，拉着如烟转身进了河楼。张輶忙快步跟上去，一脸猴急的样子，惹得老鸨子和龟奴们一阵偷笑。

一上去河房二楼，张輓反而没了外面的猴急。伸直了双手让二位姑娘为他更衣，脱下外袍，换上轻便的衣裳后，他接过如烟奉上的茶盏，轻呷一口，搁在桌上。

如烟便会意地走到楼梯口，防止有不长眼的上来，张輓方对如梦道：“我有急事要见你家大人。”

如梦还是那副冷冷淡淡的样子，点点头道：“我这就报上去。”说着转身下楼去了。

“这小娘皮，还真是……”看她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张輓就忍不住牙根痒痒，明知道对方这是在欲擒故纵，可男人就偏偏吃这套。

正事儿完了，张二公子自然要假公济私，趁机 and 如烟姑娘风流快活一番，不过他心里终究有事，无法尽情，只是浅尝辄止。也亏得他速战速决，刚把衣服穿好，河楼临河一面的窗户外便响起了三长两短的敲击声。

如烟过去将窗户打开，一条黑影便跳了进来，朝张輓点点头道：“二公子，我家大人有事走不开，我替他来见你。”

张輓定睛一看，见是王贤的头号狗腿吴为，这会儿也顾不上拿乔了，便点头道：“跟你说也一样。顾兴祖的哥哥顾再兴失踪了，他答应给你们一天时间，一天内不能帮他找回哥哥，他就找锦衣卫帮忙。”

“哦。”吴为点点头，表示了解。语调带着不解道：“顾再兴不是死了么？”

“说来话长。”张輓看着吴为那张写满迷惑的脸，登时有些气馁道：“明天天黑之前就得找到人才行，现在才说这个是不是有些迟了……”

“你先说完，再说迟不迟。”如烟请吴为坐下，又给他上茶，吴为却不碰那茶杯，只定定看着张輓。

“好吧。”张輓叹口气，他现在是真没什么信心了，不过还是把事情经过简明扼要讲给吴为，末了问道：“你家大人现在躲哪里去了，找他汇报还来得及吧？”

“大人的行踪请恕在下不能透露。”吴为淡淡道：“现在北镇抚司的事情，由签押房的几位大人全权负责。”说着起身道：“我回去了，成不成明天这时候，都会给你个说法。”

“可千万得成。”张輓着紧道：“咱们找到了顾再兴，就等于把顾兴祖，把左军都督府拉过来了！”

“成，我尽力吧。”吴为打开窗户，向张輓一拱手，又朝如烟点点头，便纵身一跃，跳了出去。

“我等你的好消息！”张輓说到一半，见吴为已经没了影子，便改为叹气道：“你家大人真不管这事儿？”

“奴家可不知道上头怎么想的。”如烟娇笑道：“爷，刚才尽兴了么？”

“嘿。”张輓不禁老脸一红，知道如烟在暗指自己刚才草草收兵，一把揽住如烟的纤腰道：“二爷我刚才心不在焉，这会儿专心了，看我不把你折腾死！”

“二爷饶命啊……”如烟娇滴滴地告饶，手指却在张輓胸膛上画起了圈。

“嘿嘿，小乖乖，你既然招架不住，不如把如梦也叫来一起分担。”张輓色迷迷道，说出去都让人笑话，他虽然包了这柳翠楼，却到现在没碰到如梦的边……

“先把奴家打服了再说……”如烟话音未落，已经被张輓抱起来，抛到床上，惊呼声中，张二公子便化作一头大鸟扑了上来。张輓口中还怪笑道：“小贱人受死吧！”

同样是人，差别却是大大的。这会儿张二公子在那柳翠楼上花天酒地，王贤却只能和也先小和尚关起门来，拿出藏在被子底下的油纸包，准备打牙祭。油纸报里的荤食是时万应也先的要求送来的，不过白天时怕被人看到，王贤不许吃，直到天黑了，僧人们开始上晚课，两人才偷偷打开油纸报，分食一只已经凉透了的烧鸡。

也先撕下一根鸡腿，咽了下口水，还是先献给师傅吃。王贤点点头，对他的表现很满意道：“我不像你那么缺肚子，你把剩下的都吃了吧。”

“好嘞，那我就不客气了。”也先登时眉开眼笑，应一声便双手撕扯着鸡肉，一边往嘴里送，一边满脸满足地点头道：“好吃，好吃……”

看他那副饿鬼模样，王贤笑道：“慢点吃，没人跟你抢，不够还可以去要……”说着声音压低下来道：“有人来了。”王贤的灵觉异于常人，这也算是他微不足道的几个小优点中的一个了。

“呃……”也先起先还不信，刚想说师傅骗俺，这会儿秃驴们都在念经呢。却听到门吱呀一声，竟真有人在外面开门。也先险些没噎死，想把剩下的半只烧鸡扔到床底下，却又实在不舍得。最后竟在门开的一刻，把那烧鸡揣到了怀里……

第七百三十七章好徒弟

推门进来的竟然是心严和心慈，也先这才猛然想起，今天是寺里给佛堂添油的日子，晚课要比平常晚半个时辰。王贤不懂规矩，他却是知道的，只是被那烧鸡馋得，竟然疏忽了。

两个和尚看看王贤，又看看也先。也先做贼心虚，要溜出去。却被心严叫住。两个大和尚可不傻，没了这小子，他们和修闭口禅的王贤，在这儿大眼瞪小眼？

也先只好停下来，小心地挪到阴影处站住。好在心慈和心严的注意力都放在王贤身上，没注意到他的异样。

“师弟。”心严的脸上依然是表情缺缺，他定定看着王贤，沉声道：“心慈说你今天与那个姓王的施主会过面？”

王贤无奈地看看心慈，心慈脸上笑嘻嘻的，却是皮笑肉不笑那种。王贤只好收回目光，点点头。

“你可知道你犯禁了。”心严沉声道。

“我师傅又没跟那个人说话。”也先忙替王贤分辩道：“他们就是闭着嘴坐了坐，这也犯法么？”

“你住嘴，问你了么？”心慈瞪他一眼，目光在也先胸前一掠，也先马上心虚地低下头，小声道：“你问我师傅，我师傅也不能开口啊……”

“还说！”心慈再瞪也先一眼，后者才快快闭嘴。

不过心严也不再开口问了，而是接着沉声道：“心病师弟，师傅让你修闭口禅，本意是让你斩断是非，但你今天见那位施主，却是在招惹是非。”

“人是我领过来的。”也先道：“就算招惹是非，也是我招惹是非，你们找我师傅麻烦，是找错人了吧？”

“你敢说不是他指使你的？”心慈逼视着也先道：“今天来的那个人叫王宁，是朝廷的永春侯，被卷进争位风暴中的人物，他这时候来求神拜佛是假，想找方丈问计是真！”说着转向王贤，一改脸上平素的和善，冷冷道：“而你这位师傅，朝廷的北镇抚司镇抚使王大人，更是这场风暴的关键人物！”

“心病师弟这种时候来出家，怕不是要修行，而是想把我们方丈拉下水

吧！”对王贤突然来寺里出家这茬，心严本来还没什么想法。但下午时，心慈找到他，把自己的担忧讲了一番，听得心严深以为然，这才有了这趟兴师问罪。心严接着心慈的话头，一脸严厉道：“师弟，我不管你有什么想法。但你得知道，不管方丈从前做过什么，他今年都已经八十岁了！牙齿脱落、老眼昏花，已经是风烛之年的老人了！方丈这些年修不动禅，一是为了修行，二是不想惹是非。因为他实在没精力再去周旋于那些尔虞我诈之中了！”

“是这样的。”心慈也沉声附和道：“师弟，你要是真心修行，我们十分欢迎。可你要是存心想把方丈扯进麻烦里，那么抱歉，就别怪我们不念旧情，把你赶出去了！”

王贤静静听着心严和心慈的轮番开炮，依旧笑而不语，只是笑容变得有些黯淡。但是也先听不下去了，大声替王贤争辩道：“请问这是你们俩的意思，还是方丈的意思？！”

“自然是……”

心慈还想扯个谎，心严却不打诳语道：“是我们俩的意思。”

“那么说你们是瞒着方丈来找我师傅的了？”也先马上抓住他的话头，大声质问道。

“方丈早就不管杂事了！”心慈瞪着他道：“现在这些事情都是你心严师伯来管！”

“我师傅是方丈的徒弟，不是心严师伯的徒弟，你们没权力把他逐出门墙！”也先跳脚骂道：“走，我们去找方丈评理去！看看方丈到底是不是这个意思！”

他这一闹腾，动静可大得能传遍全寺了，和尚们在外头探头探脑，让心慈和心严好不尴尬。毕竟有些事情，下面人是不会明白的，他们只会看到心病师叔才来了一天，就要被两位师伯赶走了。

“都看什么看，还有没有点出家人的样子了！”心慈朝外面训斥一声，众僧人才一哄而散。心慈把门关上，狠狠瞪着也先。

也先毫不畏惧地回瞪着。片刻后，还是心慈先顶不住了，骂道：“臭小子，我说要把你师傅赶走了么？”

“你没说，但心严师伯说了……”也先道。

“我也没说，我只是说你师傅犯禁了。”心严板着脸道：“我们的意思是，希望今天这种事情不要再发生。”顿一下，他目光凌厉如刀地盯着王贤，让人

毫不怀疑他的决心道：“心病师弟，如果再有一次，就算拼着师傅怪罪，我也会把你逐出门墙的！”

“哈，那就说我师傅没事儿了！”也先却不管心严之前说什么，听到他最后一句，登时就兴奋起来道：“二位师伯请了，我师傅要修闭口禅，需要安静！”

“哼。”心严淡淡瞥也先一眼，对王贤道：“好好管教你这个徒弟。”说完便转身走了。

心严离开，心慈自然也待不住了，也转身要走时，突然抽了抽鼻子，狐疑道：“什么味？”

“什么味？”也先心虚道。

“我怎么闻到个烧鸡味。”心慈打量着也先，后者就算站在黑暗中，那嘴唇也显得明晃晃的。

“这可奇了，师伯你个出家人，怎么会知道烧鸡是什么味？”也先忙以攻代守道。

“咳咳，没吃过猪肉，总见过猪跑。”心慈登时老脸一红。

“师伯不光见过猪跑，还逮过猪吧。”也先笑嘻嘻道：“上次师伯从我身上搜出来的那块烧猪肉，转过头去就被你吃了，这可不只一个人看见了……”

心慈出手如电，赶紧捂住也先的嘴，心虚地看着还没走远的心严，狠狠瞪他一眼道：“再胡说八道，我撕烂了你的嘴！”说完也不管他怀里那鼓鼓囊囊的是什么玩意儿，便落荒而逃了。

见把两个大和尚都打发走了，也先把门一关，得意洋洋地邀起功来：“师傅，我这表现如何？”

“还是老毛病，发力过猛。”王贤淡淡一笑道：“不过还是值得嘉奖。”说着变戏法似的将那跟鸡腿丢到也先手中：“赏你了。”

“师傅，你怎么了？”也先明显感觉到王贤情绪不高。

“没什么，只是觉着他们说得有些道理。”王贤用食指缓缓揉着眉头道：“我这么一门心思想拖老和尚下水，还真是不当人子。”

“吓，师傅想什么呢？老和尚强迫你当和尚，还故意不让你说话。”也先一边大口咬着鸡腿，一边含糊道：“他对你这么不好，你算计他也是理所应

当。”

“混账！你也是我强迫当和尚的！”王贤登时大怒，使劲敲着也先的脑袋道：“莫非你算计我也是理所应当的！”

“当然不是了，”也先忙含泪抱头道：“师傅对我最好了，我敬爱你还来不及呢。”

“这还差不多。”王贤松开手，叹口气道：“其实一开始，我也以为老和尚对我不好，但这些年过来了，我也渐渐明白事理了，才知道老和尚对我是恩重如山的……”此话不是虚言，就凭王贤这小鼻子小眼小模样，贸然投身于京城这漩涡之中、虎狼之地。要是没有道衍关门弟子这个身份在，早就被汉王、纪纲这些巨头给生吞活剥了。

“师傅也对我恩重如山……”也先忙大表忠心，为防再有人闯进来，狼吞虎咽便把那只肥鸡吃下肚，末了还意犹未尽地舔着手指道：“也就是七分饱。”

“赶紧把这些鸡骨头收拾收拾，从狗洞里丢出去。”王贤下令道。

“嗯。”也先应一声，便把地上的鸡骨头收拾一下，用油纸包了，带出屋去。

这时候，外头天已经黑透了，大雄宝殿添完了香油，和尚们赶紧开始做晚课，寺院中梵音阵阵，王贤学着老和尚的样子，盘膝坐在蒲团上，眼观鼻，鼻观心，开始默念起经文来……白日闲来无事，也没别的消遣，他只好拿起床头的一本佛经读起来。经是大成经典《楞严经》，王贤自然是如雷贯耳，但这样仔仔细细读其内容，还是破天荒的头一次。

哪知道一看，他就被吸引进去。这本《楞严经》，其实算是一部‘佛教修行大全’，从教令正发心起，经循循善诱的明心见性、依性起修，并详细开示了一切凡圣境界，令于圣境起企慕、而于凡外得知解……反正王贤是一下就看进去，整整一个下午都在用心读经。最直接的效果就是到了晚上吃饭时，连也先孝敬的鸡腿都不吃了。这会儿竟起了静心打坐的心思……

很快，王贤的心便沉静下来。周围的梵音、秋虫啾啾，好似比往日更清晰地传到他耳中，说是听到也不恰当，应该是感到，对，就是一种很玄妙的感觉，好像自己和这个世界建立起某种联系，自己就是这个世界的一部分一样。

王贤不禁自嘲地暗笑，胡乱一修炼就有这么玄妙的感觉，我看我不是神仙，而是神经了。刚要将一切感觉认定为自己脑袋发烧，王贤却突然感到有两个人从外头走了进来。不一会儿，门果然开了，也先走进来，跟王贤苦笑

道：“师傅，以后晚上可别让我出去了，这一路我总觉有人跟着我似的。”

王贤眼也没睁，淡淡道：“你身后就是有人。”

第七百三十八章隐情

“你身后就是有人。”

王贤一句话，吓得也先毛骨悚然，赶忙回头一看，却见门外黑黢黢一片，人毛都没一根。也先转过身来，一脸郁闷道：“师傅竟吓唬人……”

谁知道一个‘人’字还没出口，也先就感觉有人在身后拍了自己一下，登时吓得动弹不得，喉头咯咯作响，憋了好一会儿，才张大嘴巴，要发出一声‘鬼啊’的鬼叫……

好在身后那人的反应奇快，一下伸手捂住他的嘴，把也先这一声叫憋了回去。孰料也先毕竟是个野小子，竟一口咬在那人的手上，疼得那人大张着嘴巴也要叫出声来！好在那人还有另一只手闲着，赶紧捂住自己的嘴巴。

看着两人的滑稽样，王贤登时忘了什么佛家的禅境，忙低声道：“徒弟快住口，是自己人。”

也先也不知是惊吓过度，还是怨身后人吓唬自己，又狠狠咬了几息时间才松了口。

“操你妈，小崽子，你属狼的啊！”他身后那人捂着血淋淋的右手，一脚踹在也先屁股上，把他踢进屋子。然后顺手把门关上。

“老时，这事儿也怨你，没事儿吓唬小孩子干啥？”王贤笑骂道。来者正是前圣手门主时万，身为小偷中的王者，他一身匿行功夫出神入化，存心不让也先发现也是能办到的。但他偏偏故意弄出点声响，让也先感觉有人在后面，待其一回头，又藏得无影无踪，真跟有个吊靴鬼跟在后头似的，把个胆大包天的也先差点没吓掉魂。

“嘿嘿，这愣小子蛮好玩的。”时万说着看向王贤，登时被他那颗锃亮的大光头吸引去了全部目光，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朝王贤恭敬的行个礼，问道：“该叫您大师还是大人？”

“随便了。”王贤无奈地摸摸自己的光头，看着快要忍不住笑破肚子的时万，骂道：“想笑就笑吧。不过不许扩散！”

“属下遵命……”时万说完，捧着肚子吃吃笑起来。好一阵子，才敛住笑容道：“大人，我笑完了。”

“有什么事？”王贤沉声道。

时万看了看也先，王贤淡淡笑道：“自己人，无妨。”

“是。”时万便赶紧将镇远侯家发生的事情，以及张輓的意见告诉王贤。

“还真是巧啊。”王贤闻言闭目寻思片刻道：“顾再兴的情况，我们掌握了多少？”

“掌握的不算少。”时万道：“咱们五处的差事，办得还是很得力的。”他是五处的三档头，时刻不忘在大人面前夸耀本处的功劳。

见王贤只是笑笑没说话，时万讨了个没趣，缩缩头接着道：“镇远侯掌管左军都督府，虽然没参加那日的汉王府集会，还是被本处放在十二个的重点监视目标之列。随后，本处对他的情况作了一番详细调查。发现这个顾兴祖的兄长，是个很有内容的人物。”

“说重点。”王贤皱皱眉头，现在五处就是时万和邓小贤在负责。在逻辑归纳方面，时万是拍马也赶不上邓小贤的。当然在行动力方面，时万又胜过邓小贤不少。这两人相互配合，以邓小贤为主，时万为辅，倒也十分的互补。

“重点是，一，顾兴祖说是顾再兴拉扯起来的也不为过，他对自己的兄长怀有极浓厚的感情。”时万赶忙改变了汇报风格道：“二者，顾再兴当初的杀人案疑点重重。根据了解，此人虽然是将门之后，有一身好武功，但性情温柔，从来不与人发生冲突。”

“那八年前的案子……”王贤也听说过这个案子，但只是听说是个很简单的争风吃醋的案子，并没有什么端倪。

“传闻的东西，还不知道过了，当不得真。”时万道：“本处经过查访得知，当初跟顾再兴相好的那个妓女，其实是建文旧臣董鏞之女。”

“哦？”王贤神情一动，脑海中浮现出这个名字所代表的那段恐怖历史……朱棣在靖难之役成功后，一开始是想着怀柔来着，只要建文旧臣肯归顺的，大都予以高官厚禄。譬如纪纲、胡广、蹇义、夏元吉、杨士奇等大臣，虽然都是建文朝的官员，但朱棣并未计较前嫌，继续委以重任，让他们成了缔造永乐盛世的一代名臣。

但更多的大臣，誓死不肯归附朱棣，甚至当面指责詈骂他‘叔篡侄位，有如父奸儿媳，禽兽之行也’！朱棣恼羞成怒之下，对这些人进行了残酷的诛杀。齐泰、黄子澄、方孝孺、卓敬、暴昭、练子宁、毛泰、郭任、卢植、戴德彝、王艮、王叔英、谢升、丁志方、甘霖、董鏞、陈继之、韩永、叶福、刘端、黄观、侯泰、茅大芳、陈迪等朝廷重臣被屠戮一空，妻儿也惨遭牵连。

当时的金都御史董鏞，就是其中之一。当初燕军兵临城下，朝内人心惶惶，不少胆小怕死之徒，都有向朱棣投诚以苟全性命之心。董鏞却誓死报国，当朝对大小臣子声言：‘不效忠于本朝者当处死’！使朝臣肃然，人心稍定。但当时负责守卫金川门的谷王朱穗和大将李景隆打开了金川门，投降燕军，朱棣领军进入了南京城内。建文帝放火烧了皇宫后潜逃，董鏞则和其他官员一起，做了朱棣的俘虏。董鏞因为不肯向朱棣屈服被杀，女发教坊司，姻亲死戍二百三十人……这就是王贤看到的记载了。

“据当初顾再兴身边的老家人介绍，当时顾家和董家是有娃娃亲的。但后来因为顾成降燕，顾再兴的父亲被杀，这桩婚事也就没了下文。”时万颇为感慨道：“据说当时董家人想毁掉婚约，但董鏞说，顾统被皇上处死了，这时候退婚的话，会被人说董家凉薄的，反正孩子们还小，不如过两年再说。没想到几年之后，燕王进京，顾家翻身，董家却万劫不复……”

在这漆黑的夜色中，听着那惊心动魄的故事，也先全然入神了，追问道：“后来呢？”

“后来，顾再兴到了适婚的年纪，家里给他说了好多亲事，他都一概不同意。因为对这孩子感觉有亏欠，他爷爷也就由着他，没有逼得太紧。”时万道：“其实顾再兴念念不忘的，还是那被送入教坊司的董家小姐。他觉着既然董家在自己家遭难时没解除婚约，现在董家遭了大难，他也不应该放弃董小姐。但董小姐是逆贼之后，被钦命入教坊司的，谁也不能赎买。”

“教坊司是个什么东西？”也先小声问道。

“听着就行了。”王贤瞪他一眼，也先缩缩脖子，小声嘟囔道：“反正肯定不会是好地方……”

“当时的朝野气氛十分恐怖，文武官员动辄家破人亡，无不人人自危，他祖父又在靖难中，采取一副不合作的态度，虽然被封侯，但并不安稳。所以顾成也不敢乱来。”时万接着道：“好在董小姐色艺双绝，又年纪尚幼，教坊司的人并未立即让她开脸，只是以清倌儿的身份卖艺，也赚得盆满钵满。这就让顾再兴有时间把她救出火坑，后来顾再兴花了好大力气，撒了不知多少银子，终于打通了门路，要设法将她救出火坑。谁知道就在准备行动的前夕，一个叫张乙的湖州商人，说要谈一桩大生意，花重金求董小姐赏脸出游。”

“商人们附庸风雅，在谈生意的时候，请名妓从旁唱曲助兴，实在是秦淮河边再常见不过的事情了。董小姐本不想再出去，但老鸨子软磨硬泡，她心一软，就答应了，结果再也没回来，据说是被张乙奸杀在湖上了。”时万道：“后来只找到一具被泡得面目全非的女尸，老鸨子去认尸，一口咬定了就是董小姐。再后来在顾公子的施压下，应天府把张乙捉拿归案，谁知案子又转给了北镇抚司。北镇抚司很快便以证据不足为由，将张乙无罪开释。张乙

得意洋洋，与一帮狐朋狗友在秦淮河畔吃酒庆贺脱厄时，顾公子突然冲出来，当场手刃了张乙。在场宾客里，就有锦衣卫的人，回过神来，赶紧把顾公子给抓起来，直接送到北镇抚司。后来北镇抚司把这案子报到皇上那儿，就成了争风吃醋，皇上正在气头上，就下旨严惩，结果判了他斩监候……”

“这么短的时间内，你们能打探的这么详细，实在难得。”王贤不禁要对六处的能耐刮目相看了。“但如何保证真实性？”

“嘿嘿，现在北镇抚司是咱们的天下。”时万笑道：“当时审案的人还在，咱们一敲打，就什么都说了。”

“北镇抚司为什么要插手这个案子？”王贤微微皱眉，他感到了阴谋的气息。

“因为那张乙，根本就是锦衣卫的密探。”时万道：“北镇抚司担心三木之下，他露了馅，才给应天府施压，把案子接了过去。当时锦衣卫的气焰，可比今天还要凶多了。那顾公子敢杀锦衣卫的密探，纪纲自然也要把他干掉，才能显出锦衣卫的不可侵犯。”

“那张乙为什么要冒充富商，去伤害董小姐？”王贤又问道。

第七百三十九章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张乙这个富商不是假的。”时万道：“当时为了避免被锦衣卫迫害，人人争相加入锦衣卫，不少官员都作了锦衣卫的密探，何况一个商人了。但张乙当时去接近董小姐，却是奉了上峰的命。”

“有人要搞顾公子？”王贤轻声问道。

“顾公子算什么，要搞的是顾成。”时万道：“当时解缙倒台，太子殿下这边被汉王反攻倒算。顾成和太子在北平时结下了友谊，后来虽然没表态，但从不和汉王一伙人掺和，自然也被视为太子一党。他们便想通过搞顾再兴，把顾成给废掉。”

“这样说来，他们确实成功了。”王贤双目微眯，目光却好似不经意地在时万身上扫过。

“是。因为他孙子的缘故，顾成的左军都督是当不成了，京城也待不下去了，被皇上再次发派到贵州去。”时万道：“不过皇上也不知出于什么心理，又把左军都督府交给顾成的儿子顾勇来管。当时顾成被俘，被皇上送到北平，顾勇是跟在他父亲身边的。跟他父亲的消极不同，顾勇积极向当时还是世子的太子殿下靠近，帮他出谋划策，练兵整军，和太子的交情之深厚，远在其父之上。”

“这个我倒是有印象，听说顾成死后，本该顾勇来嗣爵的，但因为汉王和赵王在皇上面前说了什么，爵位竟然越过顾勇，落在了顾兴祖头上。”王贤道。

“是这样的。”时万点头道：“顾兴祖因为父亲之死，一直很怨恨他的祖父，和二叔的关系也不好。跟太子这边更没有什么交情。汉王帮他当上侯爵，又帮他当上都督，他自然感恩戴德，顾家自然也成了汉王的拥趸。”

“还真是好算计呢。”王贤不禁点头道：“你了解得这么详细，不会是告诉我，是你们把顾再兴给劫了吧？”

“这……”时万讪讪道：“大人还真是厉害呢。”

“不厉害，怎么镇得住你们这群妖魔鬼怪？”王贤高深莫测地淡然一笑道：“说说吧，你们是怎么把顾大公子搞到手的？”

“是这样的……”时万刚要跟王贤交代，却突然想起自己还没跟大人汇报顾大公子还活着这茬，不禁吃惊地问道：“大人怎么知道顾、顾大公子还活着？”

“我自然是有办法知道的。”王贤却不肯正面回答，语气中满是一切尽在掌握的自信，还有对他们大胆行为的不置可否道：“你只需要回答我的问题。”

“是。”见自己的故弄玄虚惹得大人不快了，时万赶忙将情况原原本本交代清楚道：“其实我们一开始也没注意到顾大公子这条线，只是审问当时参与办案的人员时，听他们说起好像当时之所以选择对董小姐下手，打击顾家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也是有人垂涎董家小姐的美色。据说董小姐当时艳绝秦淮河，梳拢她的价码到了十万两银子……”

“你又跑题了。”王贤皱眉道：“这么说，董小姐很可能没死？”

“小邓也是这么说的，他说董小姐那样的美人，是男子都不忍心伤害的。当时那具女尸面目全非，很可能是对方李代桃僵，把正主金屋藏娇了。”时万忙道。

“什么人垂涎董家小姐？不是张乙吧？”王贤沉声道。

“不是，张乙只是个办事的。不过这种事关系重大，是以那些人也不知道到底是谁打董小姐的主意。”时万忙道：“不过这种事也不难查，只要调阅一下以前的卷宗，看看那张乙是谁的手下就成。经过调查，本处发现张乙的上司叫庄敬……”

“庄敬？”王贤也吃了一惊道：“庄夫子道貌岸然，原来也是一肚子男盗女娼。”

“这也好理解，物以类聚么。”时万笑道：“纪纲那种人身边，能有好人么？”

王贤看了看自己身边的小偷之王，和未来俘虏大明皇帝的鞑虏之王，翻了翻白眼。

“大人我不是说您……”时万情知自己说错话，赶忙改口。

“行了，说正事儿，僧人们快下课了。”

王贤微微一皱眉，时万赶忙接着道：“好在庄敬也是在我们重点监视之列，大人不是我们夸口，就连他姓庄的今早晨拉了什么颜色的屎，我们都一清二楚……”

“那他今早拉的是什么颜色的？”也先问道。

“他今早拉的……呃……”时万无奈道：“我就是这么一比。”说着只好改口道：“至少他庄敬有几个窝，窝里有几个人，我们是一清二楚的。属下拿到董小姐昔日的画像，暗中查找了一番，真就发现在他城外的一处庄园中，有个女子酷似董小姐的样子，只是年纪大了不少……”

“废话，都过去九年了。”也先小声吐槽道。

“属下心说管她是不是了，趁着庄敬不在，干脆一不做二不休，便把那小娘子偷了出来。”时万语调谦虚，神情却十分骄傲道。

“吓，偷人？”也先瞪大眼道。

“当然，在我圣手门徒眼中，一切皆可偷。”时万笑眯眯打量着也先道：“怎么样，小子，我看你骨骼清奇，手长脚长，要不要加入我们圣手门，传给你三招两式，保准你这辈子吃香的喝辣的……”

“我师傅答应就成。”也先笑嘻嘻道。

“你师傅是……”时万问道。

“我。”王贤黑着脸道：“行啊，挖墙脚挖到我头上来了！”

“不敢不敢，属下开玩笑的。”王贤一拉脸，比什么都管用，时万忙回到正题道：“把那小娘子偷出来，小邓就开始审问，起初小娘子还不肯承认自己的身份，但小邓说，可以帮她见到顾大公子，她一下就崩溃了，承认自己就是董家小姐。”

“顾大公子不是判了斩监候了么？”也先小声问道。

“我们盯着……张二公子呢。”时万看看王贤的脸色，见他没什么反应，才敢接着道：“发现张二公子把家丁派出去到处盯梢，大部分盯的是那些朝中大员，唯独有一路，居然在城南四十里的顾家庄常驻。那里能有什么人值得盯的？后来又从刑部卷宗中查到，顾大公子是痰死的，小邓便猜测，顾大公子只是诈死，真身就藏在这顾家庄中。”

“唔。”王贤点点头，示意他说下去。

“属下便夜里偷偷摸进顾家庄，那个庄子真是不简单，竟然摆的是八卦迷魂阵，头天进去差点没把属下绕晕在里头，不过还是让属下找到顾大公子的住处了。顾大公子长得跟镇远侯像极了，我一眼就认出保准是他，错不了……”时万道：“差不多就在第二天，那边董小姐也有消息了，属下又马不停蹄跑去，把董小姐偷了出来。”

“好吧，你功劳不小。”王贤这才露出笑容道：“事成之后，重重有赏！”

“先谢过大人了。”时万登时眉开眼笑道：“后面的事情就简单了，属下再探顾家庄，见到了顾大公子，他发现我刚要出声示警，我把董家小姐给我的扇坠一亮，他立马就乖乖听话，跟我一起离开了那庄子。”说着笑嘻嘻道：“顾大少和董小姐这对苦命鸳鸯见面的场面，真是让我这个老贼都忍不住泪流满面，实在太感人了。”

“还真是造化弄人。”王贤也被这对男女惊天地、泣鬼神的悲惨爱情震撼了，好一会儿才道：“不过，现在那边是个什么情况？”

“发现丢了哥哥，镇远侯着急坏了，认定顾再兴是被绑架的。”时万笑道：“咱虽然能把弱柳似的顾小姐偷出来，还真没那个本事把顶她三个沉的顾大少，从戒备森严的顾家庄偷出来。镇远侯想破头也想不到，他大哥是自己走出来的，哈哈……”

时万说着说着，发现大人又脸不是脸、鼻子不是鼻子了，知道自己又跑题了，忙干咳一声道：“后来张二公子去了，跟镇远侯强烈推荐咱们北镇抚司来找人，镇远侯也是昏了头，竟答应给咱们一天时间。”说到这，他又笑嘻嘻道：“哪知道人就在咱们手里，别说一天，一个时辰都能给他送回去。”

“唔。”王贤点点头，赞许道：“这次你们确实立了大功，带话回去给吴为他们，大原则他们都知道。后面的事情，你们看着办就成，我省得操心了。”

“是，大人。”时万就喜欢王贤这点，疑人不用、用人不疑，一旦选定了人，就放手让手下干，不会横加干涉。

“去吧。”王贤挥下手，时万躬身行礼，悄然退出，消失在黑夜里。

“师傅。”待时万离开，也先小声问道：“您早就知道顾大公子没死？”

“我哪知道，又不是神仙？”王贤翻翻白眼道。

“那您怎么敢一口咬定……”也先这下糊涂了。

“这不是明摆着的么？”王贤淡淡道：“要是手里没有顾大公子这个人，时万絮絮叨叨说这么多有什么用？莫非真以为我剃了光头就不是大人了？”

“原来师傅是诈他呢。”也先恍然道。

“这怎么能叫诈呢？”王贤却不同意道：“这是智慧。”

“好吧，智慧……”也先吐吐舌头道：“师傅你这么放权，不担心他们会乱

来？”

“担心。”王贤笑笑，也不嘴硬道。

“那你还……”也先不解问道。

“凡事要权衡利弊。”王贤淡淡道：“这个节骨眼上，我不在衙门坐镇，不放权他们就什么也做不了，肯定要坏事儿。放权的话，他们也许做得糟糕，但也可能会做得很好。”说着微微闭目道：“事实证明，别人未必比你差，甚至会比你做得更好……”

【本卷终】

第七百四十章柳翠楼上

张輶还从没觉着，原来一天的时间可以如此漫长。起先他想在柳翠楼喝着花酒等一天。但挨到次日过午，他发现这种情况下，多好喝的花酒都是种煎熬。

看着赤着脚在地上走来走去的张二公子，如烟姑娘以手支额道：“我的爷，您坐下歇会成么？奴家看着都眼晕。”

“我心里还晕呢。”才半天时间，张輶居然急得嘴上起了一圈燎泡，没好气道：“你们上司也真是，这都什么时候了，怎么一点信都没有？”

“二爷放心。”如烟笑道：“吴大人说话那是一粒唾沫一个钉，既然说了天黑前给回信，那就一定会有信的。”

“是啊，他说成不成，天黑都给我个信。”张輶郁闷地抓耳挠腮道：“可要是等天黑告诉我，不成。我连补救的工夫都没有，那不是坑人么？！”

“二爷把心放到肚子里。”如梦端着茶盘上来，冷冷扫一眼张二公子道：“吴大人是什么样的人？要真是不行，早就让你知道了。”

“就是就是。”如烟娇憨道：“还是姐姐了解吴大人，他现在没给消息，就说明还有戏呢。”

“但愿吧。”张輶一屁股坐下，端起茶盏呷一口，没好气道：“如梦，我欠你多少钱，你整天不给我个好脸？”

“我就是这个样，二爷请担待。”如梦福一福道：“没别的事儿我先下去了，让如烟陪你说话。”说完也不待张輶回答，便转身翩然下了楼梯。

“你……这小娘皮，”张輶望着她的背影，摇头笑嘻嘻道：“还真是没分寸呢。就算要吊我胃口，也不能把本公子的胃口给败了吧？”

如烟袅袅过去，春葱般的手指点他额头一下，啐道：“吃着碗里的瞧着锅里的。”

“嘿嘿，男人不都这么回事儿么。”张輶攥住如烟柔若无骨的小手，吮了下她的手指，笑道：“现在人都知道二爷我把这柳翠楼包了，揽二娇享齐人福。”说着垮下脸来道：“可谁知道，玫瑰芍药我只得其一，那朵带刺的玫瑰还始终未曾染指呢。”张輶摇头连连道：“名不副实可不是二爷我的风格。”

“冤家，你那份机灵劲儿哪去了？”如烟压低声音道：“没看出如梦对我们

吴大人有点意思么？”

“看出来，那又怎样？”张輶笑道：“这里是青楼，来者都是客，这会儿二爷我包场，管他吴大人，还是有大人，都得先靠边站。”

话音未落，就听咣当一声，不知道如梦摔碎了什么，如烟知道她是真生气了，登时变了脸色，扭过头去不理张輶。张輶十四岁开始逛青楼，像如梦这样有脾气的妓女见多了……在他看来，这都是给那些贱兮兮的嫖客惯出来的，不敲打敲打，不知道天高地厚。

不过这个节骨眼上，他也不想节外生枝，更不会为了个婊子，得罪王贤的头号心腹。想到这儿，张輶不禁怪自己乱了方寸，暗道怪不得昨日那吴为对我冷冰冰的，说不定这两个真有一腿。他不禁埋怨地瞪一眼如烟，埋怨她没早提醒自己。

察言观色是妓女吃饭的本事，如烟自然知道张輶心中所想，小声笑道：“二爷放心，目下还是神女有情、襄王无意……”

“哦。”张輶这才放下心来，猿臂一展，将如烟揽入怀中，大力揉搓起来，笑骂道：“死蹄子，竟敢戏弄本大爷！”如烟忙软语讨饶，娇躯闪躲着张輶的魔手，反而愈加激起他的情致，不知不觉两人的呼吸便成了喘息，皆是衣衫不整，眼看又是一场激战。

正在这时，门外如梦说一声，‘吴大人来了’，话音未落，人便推门进来。

如烟赶紧松开紧抱着张輶的双手，张輶赶忙手忙脚乱地往身上套衣裳，可是刚才两人过于投入，衣裳都纠缠在一起，如梦和吴为进来时，正看到张輶把如烟的亵衣往身上套。如梦登时羞红了脸，低低骂一声‘没羞’，倒是吴为抱歉地笑笑，赶紧拉着如梦退了出去。

待两人一出去，张輶就一头栽倒在床上，呜呼哀哉道：“一世英名毁于一旦了。”说这话时，张二公子肚子上还挂着如烟的鸳鸯肚兜。

如烟却毫不在意地吃吃笑道：“叫你白日宣淫，这下被看笑话了吧。”

“嘿嘿。”张二公子毕竟是张二公子，下一刻便一个鲤鱼打挺起身，满不在乎地笑道：“笑话？这是什么地方，咱俩穿戴整齐地坐着说话，那才叫笑话呢。”说着伸手狠狠捏一把如烟凝脂软玉般的椒乳，赤脚站在大红的地毯上道：“伺候大爷穿衣！”

等着穿戴整齐，一丝不苟了，张輶才不紧不慢走出内室，来到外间的客厅。他本来是立意要拿出风度，挽回些许颜面的，但当他看到厅中除了如梦和吴为之外的第三个人时，却是一蹦三尺高，接着使劲揉着眼睛朝那人扑上

去，惊喜道：“大哥，真的是你么？”

苍天作证，这时候就是他亲大哥张辅站在这，张二公子也不会这么激动。能让他在此时此刻如此激动的，有且仅有一个，便是镇远侯顾兴祖的大哥顾再兴！

因为长期深居简出，顾再兴的肤色十分苍白，长期积郁重重让他显得有些早衰，但那张习惯了愁苦的脸上，此刻却透着人逢喜事精神爽的喜悦，既让人感觉有些怪异，又让人不禁动容。

见到张輶如此激动，顾再兴也很激动，紧紧地握住他的双手，张了张口，眼泪先流成了行。

张輶也激动地流泪，口中重复道：“太好了，太好了，大哥能平安无事，实在是太好了。”让人分不清他是真激动，还是在演戏，很可能是兼而有之，才能有这样真实的感觉。

“兄弟……”顾再兴使劲攥着张輶的手，深吸几下鼻子，哽咽道：“让你和兴祖担心了……”

“哦，对，兴祖知道大哥安全了么？”张輶猛然醒过来道：“大哥这番失踪，最着急的就是他！”

“还没有……”顾再兴黯然看向坐在一旁的吴为，竟是唯命是从的意思。

吴为接过如梦奉上的茶盏，笑笑道：“这事儿是二爷的命令，下官自然要跟二爷交差。”说着把茶盏搁在桌上，站起身道：“好了，差事完成，下官就不打扰二位叙旧了。”朝两人拱拱手，再朝如梦点点头，道：“我走了。”说完便飘然下楼。

如梦迟疑一下，想要跟出去，哪知就这一迟疑，却让张輶抢了先，气得她直跺脚。转头看到桌上独一无二的钧窑茶杯，如梦不禁一阵幽怨，黯然道，大人果然嫌我脏，竟连我泡的茶水都不喝一口。

人说恋爱中的人智商降低，此言果然不虚。如梦甚至忘了干他们这行的，都会有这样的习惯，并不是吴为在针对她……

且不说如梦姑娘的满怀心事，单说张輶追着吴为下去，吴为只好站住脚，被他拉进一个空房间里。

“人是怎么找到的？”关上门，张輶劈头就问道。

“二爷自己问他就知道了。”吴为淡淡道，其实也不是他存心故弄玄虚，

实在是有些不知从何说起……像‘其实他就是我们弄走的’这种无耻之言，吴为这种厚道人实在说不出来。

但这话在张輓听来，却就是在故弄玄虚，有些恼火地轻哼一声道：“好，那我再问你，接下来怎么办？别怪我没提醒你，就算把顾大公子救回来，你家大人不出面和镇远侯谈，恐怕也要功亏一篑。”

“大人确实不在京城。”吴为抱歉地笑笑道：“人我们已经给你送回来了，剩下的只能指望二爷了。”

“指望我……”张輓郁闷地使劲揉了揉嘴巴道：“你们想让镇远侯答应你们什么条件，才肯把顾大爷交给他？”

“不用什么条件。”吴为摇摇头，一脸真诚道：“合作么，贵在诚意，趁人之危、要挟别人，不是我们北镇抚司的作风。”见张輓一脸不敢相信，他加重语气道：“二爷只管把顾大公子给镇远侯送去，然后就静观其变好了。”本来不说最后这句，逼格会更高一些，但吴为实在担心这张二爷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好吧……”张輓好半天没回过神，吴为走了好久他才回过神来，揉着下巴咂咂嘴道：“你们还真行……”

等张輓上楼，客厅里只有顾再兴一个人，如烟如梦都不知去了哪里，连那盏钧窑茶盏也不在了……

张輓上楼的脚步也轻了点，顾再兴正看着厅里的陈设出神，竟没察觉他上楼。直到张輓忍不住，轻轻唤了声‘大哥’，他才回过神来，目光渐渐有了焦点，歉意道：“我失态了。”

“怎么，大哥来过这儿？”张輓惯常用这种轻松香艳的话题。

“是的。”顾再兴点点头，目光中神情似水道：“你那苦命的嫂子，原先就住在这座楼上。”

“哦？”张輓不禁惊异地低呼一声，当时他年纪虽小，却也知道董家小姐是秦淮河有名的清倌儿，没想到这座柳翠楼，竟就是她当年的花楼。“想不到世上还有这样巧的事儿！”

第七百四十一章所谓兄弟

“想不到世上还有这么巧的事儿？”张輶大吃一惊。

“这可不是巧合。”顾再兴淡淡一笑，眼光中涌动着丝丝恐惧道：“人家是费了心思的。”

“什么人？”张輶说完觉着自己这问题好傻，失笑道：“大哥是说北镇抚司的人？”

“嗯。”顾再兴点点头。

“大哥想多了，应该只是巧合。”张輶却不信道：“这座楼我已经包下来好几天了，他们却是昨天才知道大哥还活着，更别说他们怎么知道大……嫂的事儿了。”

顾再兴摇头叹气道：“二弟，你被蒙在鼓里了，你知道的他们都知道，你不知道的他们也知道……”

“比如？”张輶有些不服气。

“比如你大嫂还活着……”顾再兴语气中透着喜悦道：“而且他们还把她救了出来，让我们这对苦命的夫妻得以团聚！”

“……”顾再兴迫不及待想和他分享自己的快乐，张輶却听得头有三个大，不顾形象地大张着嘴巴半天，直到口水快要流下来，才猛地闭上，不小心又咬到了舌头。痛得他哎哟一声，嘴角渗出一丝血来。

“兄弟？”顾再兴以为他吐血了呢，赶忙起身把他扶住，关切道：“你没事儿吧？”

“没事儿，我就是咬到舌头了。”张輶摆摆手，示意顾再兴放开自己。然后一屁股坐下，愣愣出神半天，方颓然长叹一声道：“这么说，我和兴祖一直在被他们当猴耍？”

“只能说被他们算计了。”顾再兴忙安慰他道：“再说这也不丢人，锦衣卫有多可怕你又不是不知道。锦衣卫的威名，都来自北镇抚司啊！”

“我知道，我知道……”张輶一下子傲气全无，觉着在王贤眼中，自己就像一只上蹿下跳的猴子。这让一直自视甚高的张二公子分外受不了，甚至生出赌气撂挑子的想法。暗道，不管了，不管了，你们不是能么？不是装个大蛤蟆吗？老子这下一句话不说，倒要看看你们怎么说服镇远侯！他可是对汉

王忠心耿耿的！

因为自尊心受到侮辱，张二公子甚至生出想看到北镇抚司竹篮打水一场空的恶毒念头。世家子弟的自尊心，还真是玻璃心呢……

“兄弟，兄弟。”这下轮到顾再兴呼唤张輶了。

“哦……”张輶回过神道：“大哥现在打算怎么办？”

“我的存在，对顾兴祖是个大祸害。你大嫂的身份也不能见人。”顾再兴这话说得萧索，却有枯木逢春犹再发的喜悦含在里头：“所以我打算和你大嫂离开大明，去没有人认识我们的南洋定居，安安静静度过下半辈子。”

“大哥什么时候走？”张輶受的打击太大，到这会儿还是魂不守舍。

“我想见二弟一面，有些事跟他交代清楚，然后便立即出发。”顾再兴道。“有劳兄弟帮我安排一下。”

“哦……好，没问题。”张輶定定神，暗暗一咬生疼的舌尖，这才清醒一些道：“大哥不嫌弃的话，就在这柳翠楼吧，没有比这更安全的地方。”

“我怎么会嫌弃这里呢？”顾再兴摇头道。

张輶心说也是，这里曾是董家小姐的场子，便点点头道：“大哥稍等，我去去就回。”说完转身下楼，下楼梯时竟不小心踩空，险些滚将下去。

“当心点。”顾再兴在上头不放心地嘱咐，他也看出张輶状态不对了，也很清楚他是为什么。哎，自命不凡的世家子弟，那份骄傲就是他的信仰。一旦发现自己其实什么都不是，脆弱的信仰便破碎掉，不知何时才能重新粘起来……

张輶赶到镇远侯府，看见顾兴祖的样子险些吓了一跳，只见他须发散乱，眼圈乌青，满目血丝，一副憔悴不堪的模样，这才一天工夫，就像苍老了十岁一样。

张輶知道，顾兴祖不光是担心他大哥的安危，也担心他自个的命运，一旦顾再兴落在别人手里，还不知怎么要挟他呢……只要时间够长，沧海会变成桑田，对寿命短暂的人类来说，心思变化需要的时间更短。当初没指望当上镇远侯时，在顾兴祖心里，大哥是世上最重要的。但当他意外成了镇远侯，渐渐的这个能传之子孙的侯爵之位，就取代了大哥在他心目中的地位。

当然这种变化不是一瞬间就能完成的，而是不知不觉，水滴石穿的。往往已经变化很明显了，自己却茫然不觉……

一见到他进来，顾兴祖一个健步冲上去，使劲扳住他的双肩，急声道：“怎么样，找到了么？”

“疼疼疼！”张輶忙按住他两只手，以免脱臼，苦笑道：“放开我，慢慢说。”

“抱歉。”顾兴祖才发现自己失态，赶忙松开双手，请他上座。

“甭坐了。”张輶揉着肩膀道：“正事儿要紧。”

“难道真找到了？”顾兴祖一阵狂喜，又要去抓他的肩膀。好在张輶这次早有准备，闪身躲过他的老虎钳子，却不留神身后一绊，一屁股坐在椅子上。他就势翘起二郎腿，刷地打开手中折扇，保持着他的意态潇洒道：“我办事你还不放心？”

“啊！真的？”顾兴祖险些要激动得晕过去了，忙连声问道：“他现在在哪？是死是活？”说着又觉着自己这话实在不像话，苦笑一声道：“我都开始说胡话了。”

“活得好好的，走吧，跟我去见见他。”张輶合上折扇，站起身来。

“好！”顾兴祖也不问，就让人备马。

“别介。”张輶摇头道：“这哪能成？咱们得悄悄地走。”

“你说怎么办吧？都听你的。”顾兴祖道。

“这样，你让人在书房备酒席，找两个心腹假扮成我们喝酒。咱俩则扮成我的家丁。”张輶想一想道：“然后让他们传话说，我今晚就住在这儿了，让他们自行回府，这样咱们就能神不知鬼不觉地混出去了。”

“你这不光防备外人啊？”顾兴祖眉头一皱道。

“最难防的是家贼。”张輶不屑道：“你这侯爵府上，最不缺的就是五花八门的各路奸细。”

“你说谁？我宰了他！”顾兴祖眉头皱得更紧了。

“这事儿改天再说吧。”张輶道：“先把眼前这关过了。”其实他也不知道到底有没有，不过北镇抚司给他的震撼太大了，以至于他现在看谁都像特务。

“好吧。”虽然觉着他小题大做，但顾兴祖现在是完全听指挥，一丝不苟地按照张輶的吩咐，乔装打扮、做作一番。天黑透了才化装成张輶的家丁离开自己的侯府，然后跟着他兜了好几个圈子，才来到一处纸醉金迷的地方。

“我家就在夫子庙边上好么？”顾兴祖一看，这家伙净带自己兜圈子了，不禁郁闷道：“抬腿就能过来，你能绕十里路。”

“小心无大错，被盯梢怎么办？”张輶神经兮兮道。

“好吧……”这话对顾兴祖还真管用，他太怕被人知道秘密了。

好在绕来绕去，终于绕到了柳翠楼，两人从后门进去，张輶才把家丁的一统六合帽摘下来，扇着风道：“上去吧，人就在二楼。”

话音未落，顾再兴便嗖得蹿上去，果然见自家大哥好端端立在楼上。

顾兴祖的眼泪刷得就下来了，上前一把紧紧抱住顾再兴，“大哥！”至少这一刻，他的感情是真挚的。人的感情是复杂多面的。长兄如父，这份感情厚重如山。并不是名利之心可以完全击败的。“你没事儿实在太好了，呜呜……”

“兴祖……”顾再兴也紧紧搂住弟弟，就像在父亲被处斩后的那些年月一样，兄弟俩紧紧相偎。但当弟弟的已经比哥哥高，比哥哥壮，不需要哥哥的庇护，反而要庇护哥哥了……想到这，顾再兴又是欣慰，又是心酸，也落下泪来。

直到张輶上楼，兄弟俩才分开，诉起了别后之情。其实顾再兴从失踪到回来不到两天时间，但这短短两天时间却发生了太多事情，需要兄弟俩好好说道一下了。

“大哥，是什么人把你劫走了？”这是顾兴祖最关心的问题。

“是……北镇抚司的人……”

顾再兴话没说完，顾兴祖便勃然大怒：“好一个自捉自放！以为这样我怕了他们？简直是白日做梦！”

张輶从旁听着，不禁面色大变，这才想起自己怎么能光顾着看北镇抚司的笑话，忘了自己跟北镇抚司其实是一伙儿？这要是这事儿砸了，自己除了出口恶气，还有别的啥好处不成？

刚想开口解释一下，却听顾再兴先说话了：“二弟，你不要错怪他们，是我主动跟他走出去的。”

“什么？”顾兴祖皱眉道：“大哥被他们施了什么妖法？”

“是，他们施了法，但不是妖法，而是仙法。”顾再兴却一脸幸福道：“他们把你大嫂给变出来了……”

“大嫂……”顾兴祖的眉头又微不可察的皱一下，低声道：“她不是死了么？”

第七百四十二章十年晚矣

“原来你大嫂还活着！”顾再兴完全沉浸在幸福中，没察觉出弟弟语气的变化，自顾自道：“那张乙只是把她掳走了，那具女尸根本不是她！之后你大嫂一直被藏在庄敬的别业里，直到北镇抚司把她救出来……”

“……”听大哥一口一个你大嫂，顾兴祖不知道有多别扭。在这位侯爷的眼中，董小姐就是个妓女，又被人拘禁起来玩弄了九年，真是残花败柳、一文不值！这种贱人怎么能当自己大嫂呢？好在看到大哥平安无事，自己也逃过一劫，他心情着实不错，所以并未出言顶撞。

倒是张輶听出些端倪来，插嘴问道：“大哥，是什么人把……大嫂掳走的？”他虽然也觉着叫个妓女大嫂挺别扭，但那毕竟不是他亲大嫂，随口叫叫也无妨。

“是庄敬！”顾再兴何其敏感，已经察觉出弟弟和张輶的不爽了。心下暗暗一叹，自己的决定果然正确，便收起了喜悦的心情，低声道：“北镇抚司就是从庄敬的宅子里救出她来的。”

“啊！”张輶大吃一惊道：“想不到那老夫子，还真……”意识到这话对顾大少有些不敬，他赶忙打住了话头。

“也可能是北镇抚司栽赃庄夫子来着。”顾兴祖却闷声道：“他们既然那么大本事，给庄敬栽个赃，不是易如反掌？”

“你不信北镇抚司，难道你大嫂也不可信么？”顾再兴的脸色变得有些难看道：“兴祖，你可知道我们沦落到今天是谁害的！就是汉王和纪纲那些人！”

“大哥……”见顾再兴反应这么强烈，顾兴祖有些讪讪道：“就算这事儿跟纪纲有关系，却必定和汉王那样光明磊落的伟男子无关。”

“我们家和纪纲无冤无仇，要不是有人拜托他，他怎么可能对我下手？”听弟弟把汉王说得天上有、地下无，顾再兴的心更憋闷了。他实在没想到，自己最亲爱的弟弟，居然在听自己控诉完之后，竟是这个反应。顾再兴定定打量着顾兴祖，发现他真的变了，更高、更有气派，也更陌生了……

“也许只是那庄敬看中了……”在哥哥那悲哀的眼神下，顾兴祖的声音越来越小：“那女人的姿色而已。”

“你放屁！”听弟弟对自己的妻子这样不屑，顾再兴额头青筋突突直跳，终于忍不住勃然大怒道：“就算你不认这个大嫂，也不能昧着良心说话！”说

着激动地拍着胸脯道：“当时秦淮两岸谁不知道她是我的女人？庄敬当时不过一个小小的千户，没有人给他撑腰，借他十个胆子，他也不敢惹咱们顾家！”

“大哥你别生气……”见顾再兴生气了，顾兴祖还真有点怕，忙小声道：“我没别的意思，只是觉着这么说汉王未免偏颇，我看汉王对我们家挺好的。”

“是对你挺好的。”张輶冷笑着插话道：“我说兴祖，你被汉王灌了什么迷魂汤？人家当初是想干掉你顾家的，只不过是因为你爷爷本钱厚、整不倒，才只能退而求其次，做掉和太子相好的你二叔，让你这个和太子没交情，又单纯好糊弄的家伙当这个镇远侯！”

“你说谁好糊弄？！”顾兴祖本来就憋了一肚子火，朝自家大哥没法发，对张輶就不客气了，恼怒道：“我今日的一切，从侯爵到都督，都是汉王殿下给的，说恩同再造也不为过。想让我反对他，可以！拿出他加害咱们家的证据来！”

“真是个糊涂蛋！”张輶本来被北镇抚司打击的快消失的自信心，在顾兴祖的智商面前再次重燃。他冷嘲热讽道：“你的爵位和都督，本来都是你二叔的，就算不是你二叔的，也是你大哥的！现在人家搞了你二叔和你大哥，让你当上左军都督镇远侯。你说他是你们顾家的仇人，还是你的恩人？”

张輶这话已经是诛心了，是说他顾兴祖只在乎自己的功名利禄，不管自己兄弟和家族的荣辱祸福。这不啻于狼扇他几记耳光，顾兴祖的脸登时火辣辣的疼。他咬紧牙，一字一顿道：“不能凭几句臆测，就让我恩将仇报！”

“你说我们的话是臆测。”张輶冷笑道：“那我问你，你怎么就确定你的爵位还有左军都督之位，是汉王帮你争取到的？”

“是汉王殿下亲口告诉我的！”顾兴祖被他冷嘲热讽得实在受不了，勃然爆发道：“难道汉王殿下会骗我不成！”

“大哥的话也是他亲口告诉你的，难道他会骗你不成！”张輶回瞪着顾兴祖道。

“大哥也是听人说的……”顾兴祖闷声道。

“不错，你大嫂被庄敬掳走，也是我听人说的……”顾再兴却神色平静道。

但在这平静的表情下，顾兴祖分明听到，那比金还坚的兄弟情谊，片片破碎的声音，忙道：“大哥，我当然相信是庄敬使坏了……”

“难道庄敬活腻了不成？”张輶从旁哂笑道：“没人指使他会抢大哥的妻子？”

“好吧……”顾兴祖深吸口气，点点头道：“再算纪纲一个。”

“纪纲和你顾家无冤无仇。”张輶不依不饶道：“他为什么要整你们家？”

“许是我大哥公然要解救董姐姐，让纪纲觉着没面子了吧……”顾兴祖始终没法把‘大嫂’俩字说出口，用姐姐来称呼，已经是他的极限了。“毕竟董家的案子是纪纲一手炮制，那种疯子，为了自己的面子什么事儿都做得出来……”

话音未落，就见自己大哥抬起手来，顾兴祖干咽吐沫，话头打住。

“二弟，我问你，”顾再兴从没那么冷静地跟自己的亲弟弟说过话：“纪纲是不是咱们家的仇人？”

“是。”顾兴祖点点头，怎么说，当初他大哥被判斩监候，整个顾家风雨飘摇，都是拜纪纲所赐，顾兴祖就是屁股坐得再歪，也没法否认他就是顾家的敌人这一点。

“那你这个镇远侯府的家主，要不要报仇雪恨？”顾再兴沉声追问道。

“当然要……”顾兴祖低头道：“这种事不知道也就罢了，既然知道了还装作不知道，咱们顾家会抬不起头来的。”

“你知道就好。”顾再兴沉声道：“那你有办法，只对付纪纲，不针对汉王么？”

“这……”顾兴祖想一想，这怎么可能？汉王和纪纲已经合流，自己对付纪纲就是在反对汉王，两者根本就是不可分割的。

“有没有办法？”顾再兴追问一句。

“没有。”顾兴祖抬起头，祈求地望着顾再兴道：“大哥放心，这个仇我一定会报的。只是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等过了这一阵，汉王和纪纲可能联系就没这么紧密了……”

“就算是君子报仇，十年不晚，”顾再兴突然红着眼吼了一嗓子，他眼里通红通红的，泪水都被映得通红通红，像是血泪。“我已经等了十年了！”

“大哥……”顾兴祖也是满腹的委屈，心里直埋怨大哥这十年被关糊涂了，分不清轻重，给自己添乱。

“哎，兴祖，你往常的精明到哪去了？”见兄弟俩再次陷入沉默，张輶重重一叹，沉声道：“你怎么到现在还没发现，这里应该还有个人，却没出现么？”

“谁？”顾兴祖一见到大哥就心乱如麻，让张輶一说竟有些茫然。

“北镇抚司的人。”张輶郁闷道：“既然这个局都是人家设下的，自然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现在他们给我个面子、也照顾你的面子，不出面让你尴尬，那是认为你应该明白，自己已经别无选择了。你却在这自说自话，有意思么？”

“你……”顾兴祖像当头吃了一棒，登时有些懵了，但定下心神，他也意识到张輶说得没错，自己还真是没得选择了。恐怕这柳翠楼就是人家北镇抚司的地盘，人家是认定了自己只能就范，才尽量做得体面。要是自己不识相，人家把他大哥往官府一交，自己的一切就都成了镜花水月……其实哪用往官府交？他们本就是朝廷的侦缉衙门！

顾兴祖的气焰，一下子就消了……他颓然坐在椅子上，笑容里掺杂着冷笑和怪笑，十分怪异。“既然如此，我还有还什么好说的……”

“兴祖，你放心，”看到弟弟这样子，顾再兴却又不忍心了，轻声道：“我就和小倩会尽快去南洋，再不回大明一步，你就再也不用提心吊胆了……”

“大哥……”顾兴祖猛然抬头，满脸愧疚地看着自己的大哥：“你没必要为了我……”

“不用说了。”顾再兴摆摆手道：“在大明朝，我本来就是个死人，小倩也是。至于离开大明，我们才能重生，不管在南洋遇到什么，我们总是可以正大光明地活着，”顿一下，凄然一笑道：“或死去……”

“哥……”顾兴祖眼眶湿润了，他知道大哥这样说，是为了让自己心里少一些愧疚。想到自己刚才的表现，他恨不得找一条地缝钻进去。

第七百四十三章赏菊剥蟹宴

事已至此，顾兴祖知道自己已经别无选择了，若不答应北镇抚司的要求，自己的一切都要被毁掉。他之所以不愿意跟汉王敌对，并非只因为汉王对他有恩，而是他相信汉王会赢。但张輓跟他讲了太子这边的实力，其实并非想象的那么羸弱，他终于点头同意，加入到勤王护主的行列中……

镇远侯兄长失踪一事，并未在京城引起丝毫波澜，毕竟在人们的认知中，顾大公子早已是个死人了。而且在这个风起云涌的时节，人们的目光都始终聚焦在那几个核心人物的身上。镇远侯顾兴祖，确实还不大够看。

时间一天天地过去，就这样暗流涌动地进了九月。

一到九月，长天碧空如洗，桂花谢了菊花香，五颜六色、千姿百态的菊花争奇斗妍。就连素来不喜欢花花草草的汉王殿下，府上也摆满了成千上万盆的菊花。不过跟别处菊花的色彩缤纷不同，汉王府的菊花只有一种颜色，就是黄色！

那一簇簇、一片片耀眼的金黄，是那樣的夺人眼球，甚至能压得人喘不过气来。就在这黄色的菊花丛中，汉王殿下摆下贡蟹宴，款待一众辛苦了将近一个月的同伙。

九月是吃螃蟹的时节，古人将天下蟹分为九等，以湖蟹为第一，而扬州高邮湖所产的螃蟹又是湖蟹中名气最大的，从前朝起就被列为贡品，进献皇上和他的王公贵族们享用。如今虽然永乐皇帝远在北京，没法享受到这般时鲜，但贡品还是一枚不少地送到了京城。第一时间，有司便将这高邮湖的贡蟹送到了太子府和汉王府中。

“鼎司费万钱，玉食常罗珍。吾评扬州贡，此物真绝伦。”庄夫子一边细致优雅地用小锤小钩将偌大的螃蟹解开，露出白玉般的蟹肉，一边由衷地赞叹道。

虽然这些达官贵人完全可以不用动手，由下人伺候着光吃蟹肉也没问题。但也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能用优雅的方式解开螃蟹的盔甲，将蟹肉完整地取出，直到吃完仍旧双手不沾腥气，竟成了考量一个人是不是贵族的标准之一。是以在江南，但凡有点身份的人，没有不花工夫学会如何开螃蟹的，为的就是避免在这种场合下丢脸……因为粗人吃螃蟹，必会弄得一盘狼藉、满手腥腻，会让行家的优越感油然而生，实在太没面子了。

是以几位侯爷伯爷虽然自幼养尊处优，却也熟练地开着螃蟹，将黄澄澄的蟹黄、白莹莹的蟹肉送到口中，附和地点头赞叹。“不错，这蟹黄，简直是天下一绝，让人迷醉……”

看着这些家伙吃得那个陶醉，几个武将却是愁眉苦脸，要么味同嚼蜡地咬着螃蟹腿，要么一口咬在螃蟹上，登时汁水横流，粘得胡子上都是黄乎乎的蟹黄……

“鸟，俺就不知道这玩意儿有啥好吃。”朱恒郁闷地把手里的螃蟹一扔，拿起桌上银盆中的湿巾胡乱一擦手。旁边几个武将也深有同感地点头，小声道：“怎么光上蟹子？上个蹄髈也好啊。”

不过他们都不敢说太大声，因为作为汉王的部将，他们都知道王爷平素也最不耐这种费半天工夫吃不到半口肉的玩意儿。这会儿看王爷居然耐下性子像模像样地坐在那亲手解蟹，必然是有深意的……也许是要寓意什么？

既然王爷都在忍受，作为下属当然要跟主子同甘共苦了。众将领抱怨完了，只好继续默默地跟那些面目狰狞的螃蟹作战……

其实他们想多了，朱高煦之所以要摆这螃蟹宴，是为了麻痹外界，让太子的人放松警惕。之所以要亲手解蟹，是为了向自己人展示自己的轻松，给他们信心保持镇定。

不过猛张飞固然可以做做样子绣绣花，真让他一直穿针引线那是万万受不了的。所以耐着性子解了一个螃蟹，朱高煦便拿起湿巾擦擦手，笑道：“庄夫子好诗兴，不过今天可是赏菊食蟹宴，难道你眼里只有螃蟹？莫要辜负了这满园子的菊花。”

“呵呵，”庄敬心中暗暗鄙视，粗人就是粗人，就算要表明野心，也不用搞得这么明显吧？更让人无语的是，都已经这么明显了，还生怕别人不知道，非要说出来。也不怕让太子那边看出端倪。面上却堆满笑道：“菊花当然好啊，不过太淡雅。所谓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这花乃是隐逸之花、出世之花，怕是不符合王爷的雄心大志。”

“哈哈，夫子此言差矣，这菊花怎么就成了隐士之花，分明是英雄之花！”眼下已经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朱高煦整个人都在一种亢奋的状态中，哈哈大笑道：“不论黄巢的‘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后百花杀。冲天香气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还有我皇祖父的‘百花发时我不发，我若发时都吓杀。要与西风战一场，遍身穿就黄金甲。’那都是何等的豪迈？”

“下一个遍身穿就黄金甲的就是王爷了！”纪纲闻言笑道：“只是不知王爷到底打算何时与那西风战一场？”

此言一出，众人全都停下动作，这也是他们最关心的问题。这阵子他们奔走联络、多方准备，虽然不是每个人都迫不及待。但不管怎样，知道什么时候发动，心里总能有底。

尤其是王宁和顾兴祖两个，全都把耳朵竖起来了，他们虽然今日也来汉王府吃螃蟹，但毕竟不是朱高煦的嫡系，对于汉王准备何时发动，一直很想打听，却又不敢打听。今天听到纪纲主动问起来，焉有不竖起耳朵听的道理？

然而朱高煦的回答却让他们大失所望，只见他捏着酒杯，寻思半晌，方叹气道：“只是不知道，到底是西风能压倒东风，还是东风能压倒西风。”

“王爷这还用问？”李茂芳马上大大咧咧道：“当然是东风压倒西风了。”

“就是就是。”众武将也纷纷附和道：“只要王爷振臂一呼，必然是应者云集。一人一口吐沫，也把朱高炽淹死了。”

“呵呵……”朱高煦却只是笑。

“怎么？”众武将登时着急道：“难道王爷还信不过我们？”

“你们我当然信得过。”朱高煦呵呵一笑，旋即幽幽道：“可是你们这才多少人？京城那么多公卿大臣，还有你们手下的那些部将呢？”

“不错，人心隔肚皮。”宋琥附和道。

“这个王爷放心。”众人忙道：“这些日子，我们把京里大大小小的人物都联系了一遍，也跟他们隐隐约约谈过，都说一定会站在王爷这边的。”

“就怕有人口是心非呐……”朱高煦叹口气，眉宇间浮现出浓浓的忧色道：“不是孤王优柔寡断，实在是一旦发动，诸位的身家性命就全压在上头了，孤不能不慎之又慎啊！”

“……”听了汉王这番语重心长，众人的气焰一下小了许多，全都张嘴说不出话来。

“那么多的人，总不能把他们心窝子都掏出来看看，是黑是白吧？”许诚抓着胡子苦恼道。

“简单，让他们写投名状不就结了？”李茂芳恶狠狠道：“谁要是敢不写，就和咱们不是一心，先要他狗命！”

“胡闹！”朱高煦眉头一皱，呵斥道。

“不错，你当谁都愿意跟着咱们干？”宋琥点头道：“何况咱们也用不了那么多人，咱们要的，只是他们到时候都老老实实，不要坏了咱们的大事就

好！”

“侯爷说得对。”庄敬深以为然道：“你让他们把嘴上的话落在白纸黑字上，不知道要把多少人逼到太子那边。”

“那你们倒是想个办法啊！”见自己的主意又被否了，李茂芳郁闷地闷哼一声。

众人都面面相觑，让他们带兵打仗自然不在话下，出主意、想办法实在是强人所难了。

一阵沉默之后，还是庄敬开口道：“呵呵，我倒想起个典故来。”

“都什么时候了，你还酸什么酸？”刚才庄敬抹了李茂芳的面子，李茂芳当然要对他毫不客气了。“吃螃蟹我蘸扬州香醋就行了，不用你庄夫子帮忙！”

“茂芳，你住口！”朱高煦严厉地训斥李茂芳一句，转头对庄敬道：“夫子别跟他一般见识，你说说你的高见。”

“我想的典故是……”庄敬当然不会跟李茂芳这个浑人一般见识，不过也不再文绉绉，而是老老实实道：“指鹿为马。”

“指鹿为马？”众人就算再老粗，书也是读过几本的，自然知道这个乡野村夫都耳熟能详的典故。不少人还不明白，但几个精明的却眼前一亮，赞道：“好主意！”

“指什么路？喂什么马？”李茂芳自然也知道这个典故，却故意给庄夫子捣乱。

“再不闭嘴，你给我滚蛋！”朱高煦勃然大怒，这才把李茂芳吓住。汉王转而对庄敬竖起大拇指道：“先生确实高招！小王愿闻其详。”

第七百四十四章指鹿为马

汉王府，金菊如海，秋风飒飒。众人都望向庄敬，听他缓缓道：“当初赵高和秦二世的鹿马之争，目的就是就是要看看满朝文武到底听不听他的。我们只要也找一个机会，试一下百官，就知道他们心里怎么想的。”

“妙啊！”许诚等人闻言兴奋地笑道：“王爷说雪是黑的，识相的就不敢说是白的。要是谁敢说，就是有问题的！”

“不错。”宋琥也点头笑道：“这样的机会不难找，试一试便知。”

“不过还有个条件。”庄敬悠悠道：“当时赵高指鹿为马时，可是当着二世的面，故意和他起得争执。”

“嗯。这样不光可以称出他和秦二世在大臣心中的分量孰轻孰重。”宋琥也觉着很有道理，点头附和道：“还能让大臣自绝于秦二世。”道理很简单，大臣当面配合赵高颠倒黑白，让秦二世权威扫地，自然把秦二世彻底得罪。之后也只能一条道跟赵高走到黑，甚至比赵高还积极地想干掉秦二世，以免被秋后算账。

“中，就这么干了！”汉王眼前一亮，重重点头。

“啊哈，真是天助王爷，再过几天就是一年一度的九月大阅，今年皇上不在京城，太子要代替皇上阅兵，到时候文武百官自然要陪同。”王斌一拍脑门激动道：“不正是个好机会么？”

“这……”宋琥迟疑道：“会不会太大胆了点？”那可是万众瞩目之下啊！一旦干出那等出格之事，转眼便会传遍天下，瞒都瞒不住。

“嗯……”汉王也有些踟躇，他虽然绝非优柔寡断之徒，但在大秋阅中演出那样的大戏，容不得他慎之又慎。

“我们都要反他娘了还怕个球！”李茂芳这种转头就忘的浑人，转眼就成了庄夫子的拥趸道：“怕东怕西能做成什么事！”

“不错！”纪纲颌首幽幽道：“再说这种事也没什么好担心的。王爷和太子素来不对付，就算是指鹿为马了，别人也只以为这又是给太子个难堪而已，哪怕传到皇上耳中，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嗯……”汉王眉头皱成一团，终于一咬牙，下定决心，重重一拍案：“七日后，钟山下，沙场秋点兵！”

定下大计，众人情激昂，汉王也不再装模作样，让人撤下螃蟹，换上一条大鱼，犒劳他的将军们。宴会的气氛登时一变，众将军吆五喝六、揽肘灌酒、一片乌烟瘴气……

日暮时分，宴会散场，庄敬和纪纲都醉醺醺地走不了路，只好坐上车回衙门。

车门一关、车轮扎扎转动，车上两人的醉态便消失了。

纪纲使劲搓搓脸，朝庄敬冷笑道：“果然是从上到下，一群蠢货。”

“呵呵。”庄敬没有纪纲那么好酒量，被灌了十几杯，还是有些醉意的。他端起早备好的浓茶喝几口，笑道：“他们确实不聪明，‘指鹿为马’的主意好是好，可那是赵高想要篡位当皇帝想出来的法子。如今汉王也来这么一出，他不就成了赵高一样的奸邪逆贼？到时候我们底牌一亮，不管他赢了多少，都得连本带利一起吐出来！”

“哼哼，蠢货到了什么时候，都是为人作嫁衣裳的。”纪纲咯咯一笑，面色渐渐凝重道：“但是我们这边，决计不能出错。”说着看庄敬一眼道：“那家伙还不同意跟我合作么？”

“是，他已经彻底变成废物了，说什么为了天下苍生不再受兵戈之苦，宁愿自尽。”提起那人来，庄敬也是一脸无奈道：“他还真的自杀了几次。”

“哦？”纪纲一下急了，要是没有那人的存在，他根本一定点希望都没有，那折腾来折腾去，才叫全给人做嫁衣呢。“他可得给我活着！”

“东翁放心，我派人日夜紧盯着他，他没法再伤害自己。”庄敬嘲讽地一笑道：“他还想绝食，却不知道有个法子叫填鸭，被灌了一次，之后就老老实实吃饭了。”

“哼，那种长在深宫中的废物，就是想死也办不到。”纪纲冷哼一声道：“但我不光要他活，我还要合作！”实在没办法，只有那个人肯合作，他才能让文武百官臣服，除此之外，别无他法。说着纪纲目光有些迷离，声音不由自主压低道：“那些人和你又接触了么？”

“正要跟东翁说呢。”庄敬道：“那些人怎么可能放弃他们的皇帝？他们约我明日见面……”

“既然要再见面，自然就是答应老子的条件了？”纪纲一喜道。

“应该是这样。”庄敬点点头，傲然道：“那人在我们手里，他们没有资格和我们谈条件！”顿一下，又问道：“他们的条件，东翁准备答应多少？”

“唔。”纪纲早就拿定主意了，沉声道：“除了第一条，统统都不答应。而且就算第一条，也只答应他们可以和那人见面，但不能答应他们随侍。且只能三日一见，每次一人和他见面，时间不超过盏茶工夫，而且必须有我们的人在场。”

“那我就明白了。”庄敬道：“剩下就交给我吧。”

“嗯，你办事我放心。”纪纲点点头：“这件事就交给你全权负责了。我得专心对付林三那个刺头，这家伙，到现在不给我个准话。”

“呵呵，”庄敬笑道：“毕竟是让他有去无回，换成谁也痛快不了。”

“软的不行我只好来硬的了！”纪纲咬牙切齿道：“只要老子一声令下，他在山东的那帮兄弟，全都包了饺子！”

“只能如此了。”庄敬点点头道：“反正他不可能活着回来，能把这件事做成了就好。”

“不错，这种离谱的高手，还是死了之后更让人放心。”纪纲冷酷道：“就这样吧。”

说话间，马车到了纪纲的宅中，为了方便随时谋划，纪纲将自家东院腾出来，让庄敬搬过来居住……当然也有方便监视，以免这家伙反水的意思。也正因如此，庄敬半个不字也不敢说，乖乖就把家搬了过来。

要不是因为这样，他在京郊的别业又岂会防范松懈，连禁脔都被人偷走了呢？

一回到自己的院子里，进去书房关好门，庄敬就阴下脸来，问跟着自己进来的侄子庄必道：“找到人了么？”

“没。”庄必忙道：“按照伯父的命令，咱们也不能调动锦衣卫的力量，只能靠着自己那点人大海捞针，想找到那娘们实在太难了。”庄必心里暗暗埋怨伯父，看上去整天一本正经，实际上一肚子男盗女娼。要不是老东西好色，又岂会有今日的麻烦。

“镇远侯那边呢？”庄敬皱眉道。当十天前，下面人来报说那董小倩不见了，庄夫子顿感五雷轰顶。这女人是他偷偷藏下的，纪纲不好女色，原本的命令是将这女人杀掉，一了百了。但庄敬垂涎那董小倩的绝世容姿、尤其她还是琴棋书画，样样精通的才女，能满足庄夫子对女人的一切幻想。

只是庄敬碍于道学家的身份，一直不好意思踏足柳翠楼，那次得令之

后，便动了偷梁换柱的心思。他仗着纪纲对他的信任，这件事看起来做得天衣无缝，一直把董小倩藏了十年……只是没想到，最后还是出事了。

庄敬知道，要是让纪纲知道自己敢蒙骗他，肯定要吃不了兜着走。但这还在其次，最要命的是，是什么人偷走了董小倩？他先是排除了出了奸情、监守自盗的可能，然后就只有一种可能了——就是他偷梁换柱的把戏被人识破了！

要知道，这件事已经过去十年，十年里，董小倩没有踏出过别业一步，也没有人再提起这件事。有人却能从故纸堆里把这个案子捡拾出来，再把人找到。除了当初负责这个案子的北镇抚司，庄敬想不到有谁还能办到了。

一想到北镇抚司这四个字，庄敬登时汗如浆下，这个节骨眼上，北镇抚司费这么大劲儿找出董小倩，肯定所图甚大。是要挟自己？还是要……要挟镇远侯？

要是前者还不可怕，大不了自己跟纪纲坦白，如今是用人之际，纪纲也不可能真把自己怎么样。而且王贤也没那么幼稚，以为单单靠一个女人就能要挟到自己。但王贤完全可以用这个女人去要挟镇远侯顾兴祖。虽然这个女人本身要挟不了顾兴祖，但只要顾再兴还活着的话，只要知道这个女人没死，甭管藏在什么犄角旮旯，都会蹦出来的。

那么顾再兴到底死了没有？庄敬之前一直疏忽这个问题，如今想来应该是没死的……当然庄夫子之所以疏忽，盖因他当初的任务是把顾成逼出京城去。既然达到了目的，他自然也就不关注死牢里的顾再兴是个什么情况了。

当庄夫子意识到自己的疏忽后，很快便查明当时顾家李代桃僵的把戏，确定顾再兴确实是活着。那么问题的关键，就从找到董小倩，变成了顾兴祖有没有被北镇抚司拿下了。

第七百四十五章庄夫子

按说‘疑人不用’，庄敬应该赶紧告诉纪纲，不管怎样，把顾兴祖排除在圈子外。偏生他十分在意自己算无遗策的美名，更不想在纪纲心中种下‘欺瞒’的种子。

而且说不定通过顾兴祖，能把藏在暗处的王贤找出来，那样就彻底坏事变好事了——自己依然可以保持完美形象，还能让身上的光环更加耀眼。所以庄夫子只动用自己手中的力量去调查顾兴祖。不过作为锦衣卫长期以来实际上的二号人物，他假公济私建立的个人力量，也足以把区区一个镇远侯查个底朝天了。

“姓顾的好像也没什么不妥。”庄必轻声道：“这些天他大多数时间都在家里待着，只出去了几趟……”

“几趟？”庄敬眉头一皱，他对侄子粗疏的答案十分不满。

“四次。”庄必赶忙改口，并一一禀报道：“一次是八天前，他和英国公的弟弟张輶去庆寿寺上了次香，不到中午就回家了；当天下午又去了他六叔顾清家；晚上叔侄俩去了他二叔顾勇家。这一天活动最频繁，不过之后七天，他就去了趟都督府，然后就是今天去汉王爷府上赴宴了。”

“嗯……”庄敬一边手指在桌上轻扣，一边闭目默默寻思，良久方睁开眼道：“看来问题出在庆寿寺。”

“难道是道衍大师？”庄必轻声道。

“不大可能。”庄敬却摇头道：“道衍已经太上忘情，除非皇上下旨，不会理会这些红尘之事。”谋划这场事关所有人生死荣辱的大事，自然要将所有的因素考虑进来。道衍这样近似神佛的人物，自然绝对不会被忽略，而且绝对是排在那个让汉王和纪纲伤透脑筋、视为最大威胁的王贤之前。但庄夫子在仔细寻思之后，却断定道衍不具备威胁。

这不是说道衍八十多岁、行将就木，已经丧失所有威胁。恰恰相反，庄敬知道那头老虎一旦亮出爪牙，将可以轻易改变这场战争的走向。但前提是这头老虎愿意参与进这场战争。

那么这头姚老虎愿意掺和进来吗？庄敬认为不会，因为他对姚广孝实在太了解，那老和尚虽然是个和尚，却没有一丝悲天悯人、慈悲为怀的情绪。因为他根本就是天下头等自私之人！

在庄敬看来，姚广孝从来只关注自己的人生目标，绝对不会管世人的死

活——要知道，没有他百般诱惑、全力推动，哪怕朱棣的不臣之心再大，也很难迈出造反的那一步。姚广孝是经过元末的生灵涂炭、血染山河的，自然最清楚这种将全国卷入战争的举动，会让多少家庭支离破碎，让多少生灵化为枯骨。但他为了一己之念，就可以冷酷无情地凭白制造出一场历经数载的杀孽，让千百万人死于非命。

更让人毛骨悚然的是，姚广孝煽动朱棣造反，并不是为了成就大业，更不是为了自己的功名利禄，而只是为了了却心魔，好心无挂碍地修他的无上佛法。他的心魔有两个，一个是杀师之仇，一个是不忿世人对自己师门的看轻——姚广孝一直认为，自己跟师傅彭莹玉学到的本领丝毫不逊于刘秉忠。但成王败寇，尤其是洪武年间，朝廷大肆抹黑当年朱元璋的竞争者们，把彭和尚说得残暴无能，跟英明神武的朱元璋一比，简直与白痴无异。这让姚广孝分外不爽，因为朱元璋贬低他师傅的本事，就是贬低他的本事，他非得要证明给天下人看，自己师傅之所以失败，不是因为本事不济，而是因为心怀仁义，才会被阴险狡诈的小人朱元璋给击败。

如果换成同样阴险狡诈的自己，姚广孝坚信自己可以取得的功业，比刘秉忠大得多。可以说他为师傅报仇的念头还在其次，要让自己的才华得到天下人的认可才是真正的动力。

他已经证明了自己可以凭一己之力挑动天下大乱。辅佐一个只有几千人马、一城之地的王爷，击败以全国之力、百万之军为后盾的正统皇帝。当天下人不管多恨他、多不齿他的为人，都已经再没人质疑他本事了，姚广孝便毫不留恋地封金挂印，去修他的无上佛法了。不管朱棣怎么劝，都不肯再理会这江山到底是什么样子……

“那个老和尚我太了解了。”有那么一阵子，庄敬陷入了失神的状态。庄必知道伯父的历史，也不敢催促，老老实实立在一旁，等庄敬结束神游。才听伯父继续道：“他已经得到了自己要的东西，对他来说，这仇人家的江山，再次天下大乱才好。又怎会管朱棣的两个儿子狗咬狗呢？”

“伯父说得也太有道理了。”虽然没太听懂，但作为庄敬的侄子，不懂装懂是必须的，庄必又小心翼翼问道：“那他们去庆寿寺没见到道衍和尚？”

“肯定没见到，但应该是见到其他什么人了。”庄敬缓缓道：“不然顾兴祖不可能那么急匆匆回家，以他和张輓的关系，怎么也该先在外头吃了午饭再分开。”顿一下道：“况且，顾兴祖中午去了他六叔家还好说，晚上又去他二叔家，就显得很蹊跷了……”

“是”庄必点头道：“因为嗣爵的事儿，他二叔对他十分不满，顾兴祖也几乎从来不上他二叔的门。”

“不错。”庄敬点头道：“顾兴祖虽然年纪不大，但侯爷的架子不小，能让

他心急火燎一天蹿了三个地方，还拉下脸去找他二叔的，必定是什么了不得的大事！”说着重重一捶大腿道：“而且必定是对我们不利的事！”

“是，他二叔就是我们搞下去的，要是跟我们这边一心，他就不会找他二叔了。”庄必说着一拍大腿道：“差点忘了，那天他去都督府，也是他二叔陪着的！”

“哼……”见侄子又丢三落四，庄敬瞪他一眼，但一下洞悉对方的秘密的快感，转眼冲淡了庄夫子的不快，他冷冷道：“就是这样，张輓给王贤当说客，然后带着他去庆寿寺见了个人，那个人把顾兴祖给说服了。顾兴祖回去就找他六叔商量，他六叔带他去见他二叔。见侄子要倒向太子那边，顾勇自然求之不得，之前那点怨气算什么？当然会帮他一起去左军都督府，帮他镇住那些不太听他使唤的将领！”

“伯父太英明了，让您这么一说，可不就是这么回事儿么。”庄必拊掌激动地叫一句，说着又挠头道：“那庆寿寺里的家伙到底是谁？难道是道衍的哪个徒弟？”说着又一惊一乍道：“不会就是王贤吧！”

“很有可能。”虽然不满侄子这么不沉稳，但毕竟还有点长进，庄敬也就不再训他了。捻着山羊胡子缓缓点头道：“怪不得满世界都找不到这家伙，原来他躲到庆寿寺去了。还真是把我们蔑视到骨子里了。”

“这次就让他彻底傻眼囫屁！”庄必兴奋道：“伯父，我们赶快禀报纪都督吧，把什么镇远侯、王镇抚一网打尽，伯父又是大功一桩……”

话没说完，就见伯父脸又黑下来，庄必赶紧打住，怯生生问道：“侄儿又说错什么了么？”

“哎，还以为你有长进了呢。”庄敬摇头叹气道：“且不说还不能确定姓王的就在庆寿寺里，单说王爷还没发动，能打草惊蛇么？”

“是，伯父，我又错了。”庄必忙低下头，突然又想到一件事，忍了又忍还是没忍住道：“难道张輓也叛变了？”

“他从来就没跟咱们一心过。”庄敬冷哼一声道。“这杀才从在山西时，就跟姓王的勾搭在一起，还帮他愚弄朝廷！”

“难道是他大哥授意的？”庄必大惊失色道：“汉王这下可失算了。”

“未必是张辅的意思，虽然都是张玉的儿子，家还是分开过的。”庄敬冷笑道：“再说张家老三还是汉王的指挥使呢，说不定张辅存了两边下注的心思。到时候不管哪边赢，冲着他的面子，都得算他是赢家。”

“真是好算计啊。”庄必不禁惊叹道。

“不过管他呢，英国公再厉害，他也鞭长莫及，我们只管把目光放在京城就好。”庄敬淡淡道。

“那下面该怎么办？”庄必肃然领命道。

“把你的人都撤回来歇着吧。”庄敬的语调中，透着压抑不住的兴奋道：“不管怎样，光凭庆寿寺三个字，就值得老夫亲自出手！”

“伯父亲自出手，那肯定是手到擒来了！”庄必忙笑道。心下也松了口气，可能除了他伯父之外，这大明朝再没第二个人，吃饱了撑的活腻了，愿意去招惹那老和尚。

“滚！”庄敬不耐烦地挥挥手，把侄子撵出去，自己关起门来来回踱步，走了不知道多久，他站住脚，一把拽下墙上挂着的山川河岳图，露出里头一个瘦若病虎，三角眼、吊梢眉的怪诞老和尚，不是那姚广孝又是谁？

第七百四十六章奸细

按说在自己房间里挂一个人的画像，定是自己的至亲至爱之人……虽然被庄敬用另一幅画盖住了，不过那似乎更说他爱得深沉。只见庄敬定定望着姚广孝那双眼，双目中射出来的却是仇恨刻骨的光……

良久，只听他声音低沉道：“十二年了，也该做一个了结了……”然后收回目光，看向另一侧墙上挂着的黄历。

金陵自古就是江南的中心，自从朱元璋定都金陵，迁江浙十万富户进京居住，更是将这座城市的繁华推到了堪比宋之临安、开封，远超汉唐长安、洛阳的程度。

不管是哪一天，京城中永远是人流如织，那遍布全城的街市中，更是行人摩肩接踵，店牌招幌如林，细细一看，什么‘布店发兑’、‘涌和布庄’、‘网巾发客’、‘鞋靴老店’、‘弓箭盔缨’、‘极品官带’、‘名茶发客’、‘发兑官燕’、‘枣庄’、‘古今字画’、‘阳宅地理’、‘浴室’等等招牌，可谓三百六十行，应有尽有。

只是往日里一片物宝天华、百姓安乐的祥和气氛，如今变得略略有些怪异……虽然店铺照常开，生意照常做，老百姓也依然该干啥干啥，但不论商人百姓，还是巡捕官差的脸上，都带着紧张担忧的神情。人和人见面除了简单的寒暄和买卖之外，竟不敢有一句闲谈。真点有‘道路以目’的意思。

这是因为从徐真人被劫持以来，京城便进入了戒严状态，只要官府怀疑你‘形迹可疑’就可以直接逮捕。后来徐真人平安归来，老百姓以为这下终于可以解脱了，孰料戒严非但没有解除，反而有越来越严的趋势，原先是‘形迹可疑’者要遭殃，现在‘言谈可疑’者也要遭殃了……

眼见着身边人不知道说了什么，就直接被官差抓走，再也没被放回来，百姓们一个个噤若寒蝉，只敢老老实实吃饭、睡觉、做事，再不敢议论这京城正发生着什么大变，将要发生什么巨变！

结果这大明京城金陵真成了一副只见其形、不闻其声的‘清明上河图’。就好比这家坐了不少食客的面食坛子，往日里必然人声鼎沸，多话者高谈阔论，众人或是附和或是帮腔或是反对，或是一边吃饭一边听热闹。现在一个个却都自顾自地低着头吃面，就算是说话也是使劲压低声音，尽量不让第三个人听到。

这时，一个走街串巷的算命先生走进来，众人只是抬头看了看他，便低头吃面不再理会。算命先生捡了角落一张空桌坐下，要了一壶茶，一碗雪菜面，一碟小凉菜，便在那里闭目养神起来。过了一会儿，有人走过来，算命先生似乎以为是店家上菜，睁开眼刚要开口，却见是个戴着斗笠、踏着芒鞋

的小和尚。

“阿弥陀佛，施主请问可以坐么？”小和尚轻声道。

算命先生看看他，顿一下才不情不愿地点点头，一副我们不是很熟的样子。

小和尚也不在意，摘下斗笠在他旁边坐下，向店家只点了一杯茶一碗素面，便坐在那里对着茶杯发呆。等到面来了，两人便都拿起筷子，慢条斯理地吃起面来。

远远看过去，两人好像各吃各的，毫无关系。但若贴到两人面前，便会发现他们的嘴唇翕动间，除了在吃面，还在用微不可察的声音在说着话……

“寺里来了个人。”小和尚轻声道：“好像是那个王贤。”

“你确定？”算命先生激动难以抑制，不小心一抖手，就把面汤溅到了衣襟上。店家赶忙过来想帮他收拾，算命先生却眉头一簇，把手一摆。那店家竟被这峥嵘偶露的可怕气场，一下给吓成了木桩子。

目光在摊子上扫过，见食客们都在低头吃面，没有人注意到自己的失态，算命先生便不再管他们，转向小和尚，低声道：“此事关系重大，不容有错。”

“应该没错，”小和尚小声道：“那人是中秋节那天来寺里的，之前我也见过他两次，心慈心严和他都很熟，管他叫‘师弟’。对了，还有那天他来寺时，正好是早饭时间，是他给老和尚送的饭。”

“唔。”算命先生沉吟片刻道：“这只能说明这人肯定和老和尚有关系，但老和尚的徒弟不少……”说着目光刹那间有些迷离道：“其中还俗的也不少。”

“哦，还有个证据，就是寺里那个蒙古来的小和尚一念，见了他便跟他打了一架，回头他却把一念从戒律堂保了出来。”小和尚轻声道：“也不知道他用了什么法子，一念从戒律堂出来，就转了性，不光开始叫他师傅，还搬到他房中，与他同吃同住，帮他跑腿打杂……”

小和尚在那里事无巨细、絮絮叨叨，算命先生却已经确定了，庆寿寺里那个人就是王贤！因为他知道那一念和尚，就是王贤从漠北带回来的马哈木的孙子也先，两人正是师徒关系！

“然后老和尚就让他住下了？”算命先生着紧地问道：“他们之间达成了什么协议？”

“这我就知道了，心严和尚太可怕了，谁敢乱打听老和尚的事儿，直接就被打死了。”小和尚摇头道：“我只知道他见了老和尚之后，就被剃度为僧了……”

“噗……”算命先生一口水喷出来，两眼瞪得溜圆。他万万没想到，王贤竟然落发为僧了……想到那个飞扬跋扈的年轻人，被剃光了满头黑发，成了个跟眼前和尚一样的小秃驴，算命先生倍感错愕之后，又险些笑破肚子。

“还有……老和尚让他修闭口禅。”小和尚小声道：“说只要他说一句话，就和他断绝关系、赶出寺去。”

“啊哈。”算命先生这才放下心来，笑道：“这才对嘛，我说老和尚怎么会转了性。”他对王贤和道衍都十分了解，猜到应该是前者死皮赖脸想留下来，后者碍于师徒名分，不好直接把他撵出去，就以要先剃度才能留下来为条件，想要把他吓跑。这招是很狠毒的，因为所谓‘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一丝一毫不得损毁’，王贤却更狠，竟真就剃了……只是以为这样就能让老和尚没办法，就太傻太天真了，老和尚随随便便一招‘闭口禅’，就把他变成了哑巴，不让他再跟自己废话，也不让他打着自己的旗号去说服别人。

“他和顾兴祖见了面？”算命先生低声问道。

“见过。”小和尚点点头道：“那天和顾兴祖一起来的，还有英国公的弟弟张輶。”

“他还见过谁？”算命先生道。

“再只见过一次人，就是他刚来的第二天，”小和尚小声道：“不过我当时在后面劈柴，并没见到。只是晚上听心慈和心严在那里训斥他，说再见人就把他撵出去，才知道他白天见了人。”说着叹口气道：“寺里的和尚都十分警惕，我也不敢打听……”

“嗯。”对此算命先生倒不在意，庆寿寺里一天也没有三五个香客，只要自己查一查那天，都有谁进了庆寿寺就行。“那北镇抚司十分厉害，为免打草惊蛇，你回去不要轻举妄动，只要那人不离开庆寿寺，就不要再出来了。”

“是。”小和尚点点头。

“你慢慢吃，我先走了。”算命先生摸出几个铜板，扔到桌子上，便拿起‘铁口直断’的幌子，飘然离开了。

不说那小和尚继续吃面，单说算命先生离开面摊子，便在街上走街串巷招揽生意。无奈这时候大部分人都不愿多事，生意能清淡出鸟来，算命先生转来转去也没人问津，最后转着转着连自己都消失了……

那算命先生进了一座不引人注目的小院，一进门，一柄寒光闪闪宝剑便架在他的脖子上。

算命先生显然知道自己会遭到什么样的待遇，丝毫不慌，只是冷笑道：“这就是你们的待客之道？”

“哼！”宝剑的主人是一个二十多岁、身材高大、豹头环眼的年轻人，一脸憎恨道：“狗贼，你也配称客人！”

“继宗，不得无礼！”一个与年轻人样貌相仿，但更威严沉稳的中年人出声呵斥道：“还不快快向庄大人道歉！”

“三叔我不！”那叫继宗的青年倔强的昂起头。“这个畜……”

“混账！”众人也不见那中年人什么动作，就感觉眼前一花，那继宗胸口便吃了他重重一脚，打横飞出去，狠狠撞在墙上，登时尘土飞扬，落在地上时已经昏过去。

“哎呀呀，常将军这是何必呢。”算命先生自然是庄敬庄夫子，这会儿却假惺惺装起了好人，“年轻人不懂事，说说就好了，也没必要下这么重的手。”

“那可不是。我们主人的性命系于先生，万万冲撞不得！在下管教不严，真是万分抱歉。”说完竟真朝对方深深一揖。

庄敬赶忙躲开，口中连称不敢。

第七百四十七章别无选择

小院中。

面对那中年人的大礼，本来盛气而来的庄夫子，竟情不自禁地避让了，口中连道：“使不得，常将军的大礼，天下无人能受。”

“言重了。”那中年人常将军闻言一叹，神情黯然道：“某家现在不姓常了，你还是叫我无名吧。”

“哎，也好……”庄敬点点头道：“省得给将军招祸。”

这常将军便是开平王常遇春的三子，当世第一高手常森！

可以说，朱元璋的天下，就是靠两个人打下来的，一者是中山王徐达，二者便是开平王常遇春。常遇春虽然天不假年，没有享受到立国后的荣华富贵，但朱元璋没有忘记他的功劳，不仅让他的长子常茂继承了他开国公爵的爵位，还将他的女儿立为了太子妃……虽然这位常妃不是诞下朱允炆的亲妈，却是他宗法上不折不扣的嫡母。

所以常氏既是开国元勋，又是皇亲国戚，当年的荣宠盖绝天下。但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朱棣发动靖难之役后，作为皇帝的娘舅家，常家别无选择地站在了朱棣的对立面。

常遇春一共三个儿子，长子郑国公常茂已经在西南战死。常茂早逝无子，承袭爵位的是他的二弟开国公常升。朱棣大军杀来时，常升与魏国公徐辉祖迎战于浦子口，结果兵败身亡。

三子常森没有像大哥二哥一样，学到父亲的兵法，武艺却是兄弟三个中最高的，当时一直坐镇宫禁，防备朱棣派刺客刺杀建文。后来李景隆和谷王打开城门，迎朱棣大军入城，建文帝放火烧宫，便是他和另外几十名忠臣护送着逃离京城的。之后常升陪着建文亡命天涯十几年，要是没有他和其他忠臣的拼死保护，建文帝不知道要死几百回了……

什么是天地正气？这样的忠义之臣就是天地正气。哪怕庄敬再以胜利者自居，都会情不自禁地对他保持敬意。

只是敬意归敬意，胜利者终究还是胜利者……待常森直起身子，庄敬便淡淡道：“这么说，将军是答应了？”

“哎……”常森艰难地点头道：“我答应了。”说着看向庄敬道：“那我们的条件呢？”

“我家主人的意思，只能答应你们第一条。而且就算第一条，也只答应你们可以和建文见面，但不能随侍。且只能三日一见，每次一人和他见面，时间不超过盏茶工夫，而且必须有我们的人在场。”庄敬面色渐渐变得冷漠道。

“这……”常森嘴角抽动一下，沉声道：“也太仗势欺人了吧？”

“确实是仗势欺人了。”庄敬点点头道：“不过既然优势在我们这边，也没什么好说的。”

“未必！”常森身后一个身材雄壮，脸上一道可怖的刀疤的中年人怒道：“大不了我们把这件事捅出去，大家同归于尽！”

“好啊。”庄敬却一点不怕，轻蔑地一笑道：“可惜你们根本不敢，因为你们太在乎建文的性命了……”他颇有禅意道：“世上事就是这样，谁更在乎，谁就受制于人。反正我是不如你们在乎的。只要你们没意见，我这就可以走。”

庄敬说着将手中的幡潇洒一卷，转身就要离开。常森忙把他喊住道：“留步！”

“没必要了。”庄敬摇摇头道：“我给你们最后半天时间，明天早晨我会派人来，你们要是还没走，就当你们同意了，他们会接你们去见那人。要是不同意，你们还是赶紧离开吧。”说着叹口气道：“不管聪明还是蠢材，都是真正的忠义之士，我也不想看到你们死在这里……”

说完庄敬翩然离去，只留下院子里几个呆若木鸡的建文旧臣。

院子里的安静，是被墙边的动静打破的。那叫常继宗的青年悠悠转醒，从地上爬起来，拍拍身上的土，竟一点都没受伤。

常继宗是常森二哥常升的次子，常森也没有儿子，只有他二哥有两个儿子，当年情况紧急，常森也只带了继宗一起逃出京城。至于他大侄子继祖，则被朱棣俘虏，后来发配云南监视居住。常森知道，朱棣这一手，就是为了钓鱼，等着自己上钩呢。所以他一直忍着没去探视继祖。而继宗就成了他身边唯一的常家第三代，常森自然不允许任何人伤害这根独苗，也包括他自己。

之前那一下，乃是龙象功的一招，类似于隔山打牛，看着常继宗被打飞出去很惨的样子。但其实力道都卸在墙上，并没有什么伤害……

“三叔，你怎么能答应他？”那常继宗显然刚才不是真晕，不过这会儿却是真生气了。

“怎么答应他都无所谓，我们只要见到皇上……”常森淡淡说一句，语气才变得艰涩道：“才能谈得上营救啊……”

“哎……”常继宗心中不免生出些怨恨，为了救自己的皇帝表兄，他们这些人付出的代价，实在是太惨重了……

顿饭工夫后，庄敬已经去掉了伪装，变成了容貌清癯的庄夫子，迈步进入纪纲的都督府。

门子忙迎上来，一脸赔笑道：“您老这么早回府了。”

“嗯。”别看庄敬在纪纲面前毕恭毕敬，但面对这些下人，却十分的威严。只是淡淡一点头，“东翁何在？”

“这个点，肯定在演武场上练武呢。”门子笑道。

“好。”庄敬点点头，便转过照壁，往前院的演武场走去。远远就望见纪纲赤着上身，和七八个精锐护卫站在一起，手里一把长刀舞得虎虎生风，侍卫们使出浑身解数也奈何不得他。

庄敬换下那副冷冰冰的脸，微笑着走过去，只见这时场上风云突变，有侍卫觑到纪纲背后空门大开，便是一刀劈了上去，眼看纪纲避无可避！

“当心！”虽然知道卫士绝对不会伤到纪纲，庄敬为了表示对主公的关心，还是适时惊叫一声。

“来得好！”只听纪纲断喝一声，好像脑后长眼！刀杆从腋下飞射而出，一下磕飞了那侍卫的一刀！那刀杆去势不减，又重重捅在那卫士的胸口，侍卫闷哼一声，被撞倒在地，捂着胸口爬不起来，肋骨已然断了！

纪纲这才长刀一收，站定调息。

见刚才侍卫那一刀，还是在纪纲背后留下一道血痕……

卫士们赶忙收起兵刃，单膝跪下告罪。

“又来了，是我让你们不要留手的，刀剑无眼、何罪之有？”纪纲淡淡道。

守在一旁的大夫赶紧过来给纪纲包扎，却被纪纲拒绝道：“一点皮外伤，别大惊小怪的。”结果只是简单上了点金疮药，就披上衣服，走下场来。

“东翁，以后可不能这么玩悬了。”庄敬迎上来，满脸担心道：“您是要做大事的啊！”

“正因如此，我才得这样。”纪纲叹口气道：“十来年的养尊处优，从身子到脑子，全都退化了。不恢复到当年的状态，怎么能从明枪暗箭、万般凶险中杀出一条生路来？”

“哎，总之要小心一点才好。”庄敬轻声道：“其实我们的胜算，要比想象的大，而且大得多。”

“哦？”说这话，纪纲和庄敬走到练武场旁边的房间中，也不让下人进来，自顾自临期茶壶，咕嘟嘟喝光了茶水，才擦擦嘴道：“你别光说大话，一天找不到王贤那个王八蛋，我这心就一天也安不下来。”

“呵呵。”庄敬卖了个关子，在纪纲一旁的太师椅上坐定，轻摇折扇道：“要是找到了呢？”

“那光凭这个功劳，将来就够封个国公了……”纪纲说着突然瞪起眼道：“你说什么？！找到了？在哪？！”说这话时，他竟不禁霍然站起来，手里还拎着他心爱的大茶壶……

“找到了。”庄敬点点头。

“真的！”纪纲倏地冲过来，一把按在庄敬的肩上，眼睛瞪得比柿饼还大！

“真的。”庄敬点头道。

“在哪？”纪纲咬牙切齿道。

“庆寿寺。”

“庆寿寺……”想到那个老和尚，纪纲不禁倒抽一口冷气，但旋即就把心一横，沉声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这次非得从老和尚的手里，把这只虎崽子掏出来！”

“那是当然。”庄敬的目光也变得热烈起来，但他的兴奋点显然和纪纲时不一样的。“上次因为那韦无缺自作主张，竟让他逃出生天，这次无论如何也不能再让他逃脱。”

“当然！”纪纲点点头，那阵激动劲儿终于过去，退了两步，坐下沉吟道：“不过他既然敢藏在庆寿寺，肯定早有戒备。何况那还是道衍老和尚的道场……”

“不错。”庄敬点点头道：“这师徒俩是天下最难对付的两个，必须要做到万无一失才行！”

“哪有什么万无一失？”纪纲却断然摇头道：“对付这些成了精的家伙，你越是设计就破绽越多！”说着恨恨道：“要不是那韦无缺想法太多，抓到王贤就一刀杀掉，就算他是武侯再世又有什么用？”

“东翁说的是。”庄敬点点头，这话说的一点错没有。但自己身为军师，若是只附和几句，显得自己有些无能，便道：“不过还得注意两点，一是要做好保密。咱们没法立即动手，必须要等到汉王出兵包围了东宫，咱们才能包围庆寿寺。这几天务必不能让第三个人知道这件事。”

第七百四十八章君臣相见

纪府演武场的茶房内。

“那是自然。”纪纲点点头，又问道：“那第二呢？”

“第二，绝对不能让王贤走出庆寿寺。”庄敬沉声道：“如果这几天，王贤离开了庆寿寺，我们就竹篮打水一场空了。”

“他为什么要藏在庆寿寺？”纪纲想一想，问道。

“一是为了分散我们的注意力，他知道只要我们一天没找到他，就会一直花大力气找下去。二是为了方便和有些人接触，据说顾兴祖已经见过他了，还有个人也见过他，不过得回头查一下再跟东翁禀报。”庄敬沉声道：“至于第三，应该是为了说服姚广孝。他之所以走这步险棋，显然是知道胜算不大，不得不兵行险招，争取姚广孝的支持。却不料道高一尺魔高一丈，被我们侦知了行踪，将直接导致他们满盘皆输。”

“顾兴祖……反水了么？”纪纲一惊，这要不是有这个意外的发现，到时候还真会措手不及。惊得他都没听到后头的话。

“应该是反水了。”顾兴祖把镇远侯近期的反常言行说了一遍。

“不是应该，他就是反水了！”纪纲冷哼一声道：“不过先不要动他，再让他逍遥几天，最后将他们一网打尽！”

“是。”庄敬点头称是。

“常三那边呢？”纪纲又问道。

“也应该没问题了。”庄敬道：“明天便派人过去，接他去见那人。”

“嗯，小心不要被盯梢。”纪纲点点头，有些不放心道：“要是常三这个当舅舅的，也说服不了他呢？”

“那就只能打出那张底牌了。”庄敬声音一沉道。

“要带那人去那个地方么？”纪纲神情一紧道。

“实在不行，只能如此了。”庄敬叹口气道：“一旦汉王那边发动，局势会瞬息万变，到时候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必须要在发动前，就确保那人同意和我们合作，这关系到我们是给人做嫁衣，还是能笑到最后啊！”

“好吧。”纪纲被说服了，点点头道：“你来安排吧，不过千万千万要小心，不要让人发现你们去过那里。”

“这是自然。”庄敬颌首道：“那里已经十几年无人问津了，只要我们小心一点，是不会有事的。”

“哎，去吧……”纪纲点下头，使劲搓搓脸，自嘲地笑道：“怎么希望越大，这心却越紧张起来了？”

“这是正常的。”庄敬笑道：“患得患失的前提，是因为真正看到希望了。要是看不到希望，谁会患得患失？”

“嘿嘿，也是。”纪纲点点头，狠狠道：“那就反他娘吧！”

梵音悠悠，夜色弥漫的庆寿寺中，时万轻车熟路地摸到王贤的禅房外。听到暗号声，也先忙开门将他让进来，自己闪到门口把风。

“大人，吴大夫来信了，纪纲那边同意他们去见那人，不过只允许一个人去，而且每三天只能见一次，每次只能见一刻钟。”时万深深一揖，低声禀报道：“如果答应的话，明天就可以让他们去见那人。”

王贤点点头，问道：“吴大夫他们什么意思？”

“他们没得选，只能答应……”时万轻声道。

“嗯。”王贤点点头，这不意外，也没有太偏离自己的计划。栽赃陷害这种事，本来就没什么技术难度，何况对方本来就一裤子屎。

“吴大人请示大人，是否需要展开营救？”时万轻声道。

“不必。”王贤摇头道：“先探明那人的所在，然后便按兵不动吧。”说着缓缓闭上两眼道：“这局棋已经是犬牙交错，连我也身陷其中，哪个子先行、哪个子后行，已经不是我能说了算的了……”

“是。”时万似懂非懂地点头，不敢再多问。

第二天中午，一辆不起眼的马车，吱吱呀呀驶入了庄敬昨日到过的那个巷子里，在那个小院门外停下。

马车停下，车夫下来敲门，开门的是常森。

“这位爷，请问您要上车么？”车夫忙躬身行礼。

常森点点头，掩上门走了出来，车夫忙打开车门，要伸手搀扶时，却只见眼前一花，对方已经稳稳坐在了车上。

车夫自然是锦衣卫的高手，看到对方的身手不禁暗暗咋舌，心说我白白练了十年的武功，在这人面前只怕走不过三招。赶忙摇摇头，想甩掉那种深入骨髓的恐惧，坐到驭手的位子，扬鞭催动马车，离开了巷子，进入熙熙攘攘的街市。

马车车厢内，除了常森还有两个身穿布衣、一身肌肉的汉子，面对着这样身手恐怖的大高手，这俩人却紧张得直发抖。好一会儿，其中一个才鼓足勇气开口道：“这位爷，得罪了，上头下令说，要给您戴上这个……”说这话时，他连头都不敢抬起。

另一个汉子从袖中掏出个黑口袋，眼巴巴地看着常森，见他闭上眼，才壮着胆子，给他套在了头上。

常森一动不动，任其折腾。就这样被蒙住头，坐在马车上颠簸了大半天，才渐渐听不到人声，只听车外秋风飒飒，车轮扎扎碾地，知道这是出了城……常森从小在京城长大，自然知道要是正常走的话，早一两个时辰就该离开京城了，对方显然是在兜圈子。一是为了避免有人跟踪，二也是让自己彻底分不清东西南北。

马车又走了小半天，他听到大门开启的声音，马车好像是进了重重院落，才缓缓停下。

两个汉子赶紧给他摘下头套，没口子地连声道歉。常森根本不理睬这两个喽啰，伸展一下手臂，迈步下了马车。

这时候天已经基本黑了。院子里，庄夫子早就恭候多时了，含笑作揖，望着常森道：“将军得罪了，实在是非常时期，不得已而为之。”

“我家主人呢？”常森面色沉静，立在那里就像一座山，虽然只是一个人，却有千军万马的气势。

“那边。”庄夫子指指远处一个亮着灯的小院，笑道：“我就不陪大人进去碍眼了。”说着拍拍手，对小院内外的守卫下令道：“放这位将军进去，都规矩点。”

守卫们轰然应诺，目送着常森进去那个小院。

小院中有三间正屋，还有东西厢房，里头都住着守卫。在这本来就把守严密的庄园中，依然如此草木皆兵，可见对方有多重视里头的那个人了。

常森在正屋门外立了片刻，调匀了气息，才轻轻推开门，马上就有两个武士警惕地望过来，但常森的目光根本没在他们身上停留，而是望向了盘膝坐在炕上，那个消瘦愁苦的中年僧人。不是在福建被劫走的建文帝又是哪个？

“陛下……”常森的眼圈登时就红了，这才一个多月不见，朱允炆竟然像老了十岁。

“舅舅？”听到这个声音，本来在闭目打坐的朱允炆，登时浑身一震，难以置信地睁开眼来，看到那魁梧豪雄的汉子，不是十三年来一直保护他的常森又是哪个。朱允炆的眼泪登时流下来，就像受尽欺负的孩子，终于看到来保护自己的亲人一样。

“你们出去！”常森要上前，那两个卫士下意识要阻拦，却感到一股无可匹敌的力道袭来，两人便像被丢皮球一样，从屋里被扔了出去。直到被丢到地上，也没来得及说出那句‘不许进来’。

常森一拂袖，便把屋门紧紧关上，下一刻便到了建文身前，单膝跪地请罪道：“为臣无能，让陛下受苦了。”

“舅舅快起来。”建文赶紧去扶他，可常森像钉在地上一样，哪是建文扶得动的？“你要是不起来，我就和你一起跪了。”建文说着真要跪在常森面前，常森赶忙伸手一托，将他拦住，自己也只好顺势站起来。

这对君臣舅甥经过多少磨难，才终于重新见面，真是有千言万语，只能化成无语凝望。对视良久，建文方哽咽道：“舅舅，你们还管我这个只会拖累别人的不祥之人作甚？”

“陛下……”常森哽咽道：“千万不要这样说，臣等为陛下死而无憾。”

“哎，我就知道你们会这样。”建文黯然垂泪道：“本来我想一死了之，不再羁绊你们。可那些人竟让我连死都死不成……”

“陛下乃万金之躯，岂能轻言生死？”常森一惊，忙劝道：“何况天道昭昭、物极必反。我们这么多年不死，自然是有老天庇佑，总能等到否极泰来的时候。”

“我已经不抱希望了，我多活一天，就有更多的忠臣为我丧命。”建文却根本听不进去，他抬起头，定定望着常森道：“舅舅，你能帮我个忙么？”

“陛下请讲？”常森一时没反应过来，直到听见建文用只有两人才能听到的声音，说出‘杀了我’三个字，才惊得变了脸色道：“这，万万不可！”

“这是朕的旨意，你不能抗旨！”建文神色坚定道：“舅舅不要不忍心，死亡对我是解脱，是新生，舅舅难道非要狠心看我继续受苦下去么？”

“这，陛下……”常森完全懵了，他看到烛光下，建文张原本年轻俊俏的脸上，满是风霜苦难之色，尤其是那双灰蒙蒙的眸子，已然是彻彻底底的了无生趣。他不禁心如刀绞。稀里糊涂间，竟真得依言举起了那开碑裂石的手掌……

第七百四十九章宝藏

就在常森方寸大乱，便要依言一掌拍在建文要害上时，一个声音幽幽响起道：

“陛下，你还想见你的母后么！”

这声音的主人是庄敬，庄夫子自然不放心他君臣单独相见。事实上，这房间是特制的，在床下铺有中空的铜管一直延伸到墙外。这样在墙外铜管的另一头，就能听得清清楚楚。起先建文说‘杀了我’，庄夫子还没听清楚，待听到后头，才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儿，不禁大惊失色。开什么玩笑呢，他的大计成败，全都系建文身上，要是这家伙噤屁了，后面的戏还怎么唱？

这时候阻拦已是来不及，何况屋里还有个天下第一高手常森，百般无奈，庄夫子只好大喊一声，把压箱底的干货都用上了。

果然，听到这一声叫唤，建文登时两眼圆睁，常森也及时醒悟过来，赶忙收回手，跪下连称‘罪该万死’。建文却痴痴呆呆，根本没理会他，整个人都被庄敬那一声勾了魂去，整个人都僵住了。

不知不觉，建文帝已是泪流满面，终于如杜鹃泣血叫了一声：“母后……”旋即便眼前一黑，仰面往地上摔倒。不过有常森在，他自然不会有事，只见常森身子一弹，猿臂一舒，已经将建文拦在怀里，轻轻平放在床上。

这时候，庄敬终于绕到门口，急忙忙也推门进来，就看见常森杀人的眼神。不过庄敬也顾不上他了，两眼都落在建文身上，连声问道：“他怎么了？你真把他杀了？”

“我杀了你！”常森霍然抬起手臂，一把就攥住庄敬的脖子。庄敬的守卫一愣，旋即惊叫起来道：“快放开我们大人！”

倒是庄敬临危不乱，摆摆手示意手下不要乱来。果然下一刻，常森还是松开手，恨声道：“陛下只是一时激动，晕过去了。”说着冷声道：“你刚才说的是真的？太后仍然健在？”

此太后非彼太后，并不是常森的姐姐常氏。身为常遇春长女的常氏，在嫁给懿文太子朱标后，被太祖皇帝亲册为皇太子妃，于洪武七年生了大明朝的嫡长孙朱雄英，后来又给朱标生了第三个儿子，即后来的吴王朱允熈。不过她享年不长，洪武十一年就去世了。没过几年，皇长孙朱雄英也夭折了。

这样原来太子的侧妃吕氏被立为了太子妃，吕氏前后为朱标生了四个儿

子。其中最大的一个，便是皇次子朱允炆。朱允炆在其父兄去世后，被朱元璋立为皇太孙，在朱元璋驾崩后，继承了大明的江山。

建文元年，建文帝尊生母吕氏为皇太后，是为吕太后，同时也追尊嫡母常氏为孝康皇后。所以建文帝虽然叫常森舅舅，但并不常氏所出，而是吕太后所生。

当然朱棣篡位成功后，已经废除了建文所上的封号，将早就去世的常氏降为‘敬懿皇太子妃’，将另一位还在世的皇嫂吕太后，降为懿文太子妃。当时南京城破，建文放火烧宫，京城一片大乱，吕太后和十二岁的小儿子徐王朱允熙、年仅两岁的皇孙朱文圭想要逃出京城，却被人抓住送给朱棣请赏。朱棣将她接到自己的军营中，哭诉自己是不得以起兵造反。吕太后为了保护自己的稚子幼孙，只好唯唯诺诺不敢有半分怨言。并主动要求和儿孙去给丈夫朱标守墓。朱棣既然打着清君侧而不是造反的旗号，自然不能伤害自己的皇嫂，见她如此识趣自然求之不得，便尊其为皇嫂懿文皇太子妃，将朱允熙降为郡王，让这苦命的娘俩去懿文陵居住。

至于建文帝的儿子朱文圭，朱棣以其尚年幼，受不了风霜之苦为由，将其发往中都皇宫居住。吕太后已是砧板上的鱼肉，只能听之任之，在大队锦衣卫的护送下，去往朱标长眠的东陵居住了.....

其实朱棣还存了用皇嫂钓鱼的心思，派了许多人严密监视着自己的皇嫂，实指望能抓到前来私谒前朝太后的建文旧臣，继而顺藤摸瓜，把朱允炆抓住。这些年也确实抓了不少人，只不过那些忠臣都宁死不屈，哪怕知道建文的行踪也死不透露.....

时间一久，再没人敢靠近懿文陵，甚至连吕太后的生死，都已是无人知晓了.....

这些年来，建文帝不知萌生多少次死意，之所以还能苟活，皆因为还有牵挂。所谓牵挂者有三，一是跟他一起逃出京城的太子文奎，当时才七岁，还没有长大成人，不过现在文奎已经二十多岁了，建文自然不再担心。二是皇次子文圭。建文一共两个儿子，南京城破时，次子才两岁，根本没法带出京城，只能狠心将其留在母后那里，后来被朱棣俘虏，送往中都软禁.....

而建文最大的牵挂，便是自己的母亲吕太后。当初抛下母亲出逃，已经成了他最大的一个心结，午夜梦回，不知多少次泪湿衣襟，他实在太想再看看母亲，太想知道她这些年过得怎么样，吃了多少苦了.....

他之所以迟迟不肯离江南，往南洋或者云贵避难，于大臣们是还存着复国的念想，但对他来说，实在是因为放不下心中的牵挂.....

“咳咳，我从不打诳语。”庄敬用手活动着火辣辣的喉咙，咳嗽连连

道：“将军下次可得悠着点，我可禁不起你这么折腾。”

“你还真能……”常森深深地看他一眼，把最后一个字吞到肚里，点点头道：“你真要安排他们母子相见？”

“在合适的时候。”庄敬说着，只见常森目光生寒，忙改口道：“现在就挺合适的……”

“我要陪陛下一起。”常森道。

“那不符合约定。”庄敬断然摇头道：“不行。”

“你们不想得到建文宝藏么？”常森却淡淡说道。

“哦……”听了‘建文宝藏’四个字，庄敬的眸子里‘嗖’地射出两道光来。民间一直传说，燕王大军过长江后，建文帝君臣便预感到京城不保，为了保存实力好东山再起，齐泰黄子澄等人将皇宫内库中，洪武皇帝积攒下来的金银珠宝装了整整十几船，从京城运往南方某处。

也有传说说，这些财宝实在太诱人，连龙王爷都动心了，船行江上时，突然起了飓风，将这些运宝船全都沉到江底，自此无影无踪……

也有人说，其实根本没有什么建文宝藏，当时南京城破，建文帝放火烧宫，连自己带祖宗留下的宝贝，全都一把火烧了个精光……

总之各种传说怪谈、林林总总，还真有不少人动心寻宝，不过都一无所获。年代一久，所谓建文宝藏一说，已经变成了百姓茶余饭后的谈资而已……

但是庄敬知道，这十几年来，锦衣卫始终没有放弃对这个宝藏的追寻。因为真金不怕火炼，当初皇宫大火熄灭后，纪纲便奉命将皇宫戒严，一是寻找建文遗骸，二就是寻找内库的千百万两金银，结果两样一无所获……但据管库的太监和宫中的记载看，在南京城破之前，内库中仅金银便有千万两之巨，珠宝玉器更是多不胜数。这些东西不能凭空消失，那就只有一个解释，便是建文帝将其提前运走了。

朱棣便将追寻建文帝的任务交给了胡濙，追寻宝藏的任务则落在了纪纲头上。本来以为人是活的，宝藏是死的，而且是上千辆大车都拉不完的宝藏，肯定要比人好找，谁知道十多年下来，依然是一无所获……

当年这件事便是庄敬负责，之后的岁月里，他和纪纲几次谈起这个宝藏，都在感叹要是能找到并据为己有的话，又何必去败坏名声敲诈勒索、打官盐的主意，弄到的钱虽然不少，但对造反这种靡费巨万的营生来说，却不

过是杯水车薪。

俘虏建文帝后，庄敬也想撬开他的嘴巴来着，无奈建文一问三不知，庄敬又不敢用刑，只能打消这个念头。现在见常森竟主动说出，他当然喜出望外，旋即冷静下来道：“你不是诳我来着吧？”

“如果说这世上还有一个人知道，那就是我。”常森冷声道：“我是何许人也，岂有说谎的道理！”

“那倒是。”庄敬点点头，发问道：“宝藏在哪？”

“现在不能说。”常森缓缓道：“这笔钱是陛下复国的专款，等陛下同意出山，再造乾坤时，我们自然会拿出来！”

“这样就不得谈了。”庄敬两眼一眯道：“你必须把宝藏交出来，我可以让你跟着建文去东陵！”

“哈哈.....”常森放声大笑道：“这买路费也忒贵了点！”说着一拱手，迈步便往外走道：“看到你们这么在意陛下，我也放心了，咱们就还按照约定来吧！”

一边往外走，常森一边心里默念‘一、二、三’，还没数到三，便听身后庄敬出声道：“等一下.....”

常森嘴角摸过一丝不可察觉的冷笑，站住脚转过头，一脸不耐烦道：“怎样？”

“将军别急，我们好好谈一谈。”庄敬苦笑道：“这边请。”

第七百五十章吕太后

朱允炆之所以能越过他的叔叔们，当上大明朝的第二任皇帝，皆因为他父亲，大明朝第一位太子朱标的缘故。

元至正十五年，在攻占太平府的军旅之中，朱元璋的长子朱标降生。长子的降生，给酣战中的朱元璋带来了莫大的欣喜。得报后，他兴奋的在当地的一座山上刻石曰：‘到此山者、不患无嗣’。

朱元璋十分喜爱自己的长子，也对其抱以极大的希望。待其稍长，便让他拜宋濂等名儒为师，接受最好的教育，为将来继承自己的事业做准备。至正二十七年，朱元璋称吴王时，立其为世子。洪武元年，朱元璋建极称帝，朱标又被立为大明太子，从而开始了他长达二十五年的储君生涯。

朱标尽管生于安乐，但并无纨绔之习，他生性聪颖、性情忠厚，颇能领会，而且还尽心受教，对宋濂等人言必称师父。长大后，温文儒雅，慈仁殷勤，颇具儒者风范。朱元璋对这个儿子也十分满意，洪武十年，朱标二十二岁时，便下旨令今后一切政务并启太子处分，然后奏闻。让他‘日临群臣，听断诸司启事，以练习国政’。

为了让朱标能得到更好的锻炼，朱元璋又命其巡视地方，体察风土民情、百姓疾苦，以免他将来被官吏蒙蔽，但不料洪武二十四年，朱标受命巡抚陕西后，因为劳累风寒，回京后便病倒了，次年撒手人寰……

老年丧子的朱元璋悲痛万分，肝肠寸断，将自己的爱子以皇太子礼安葬在自己的孝陵东侧，以使百年后相依相靠，可以与爱子再续父子之情……

因为爱屋及乌，在朱标死后，朱元璋没有立自己其他儿子为太子，而是将朱标的长子朱允炆立为了皇太孙，便是建文帝……建文登极后，尊先父孝康皇帝，庙号兴宗。懿文太子陵也升格为东陵。

朱棣夺取帝位后，为了宣示自己的正统帝位，将建文朝的一切痕迹都抹去。不仅废除了建文的帝号，还把早就过世的兄长朱标的帝号、庙号也废除，东陵自然降格为懿文太子陵，原先建文朝增建的明楼、方城都被拆除，连建筑上的明黄琉璃瓦也全都换成了绿色的……

如今十几年过去了，这座位于孝陵东侧的懿文太子陵寝的地上部分，已经被拆得只剩下陵门、院墙、享殿，几座孤零零的建筑，而且明显被火烧过，寒酸破败的程度，与西侧长眠着太祖皇帝的宏伟孝陵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大明皇陵共有五千护陵军，他们日夜守卫着长眠在这里的太祖皇帝和他

的帝妃，当然还有懿文太子朱标。在守卫逝者安息的同时，他们还肩负着监视活人的任务——懿文太子的第二任太子妃，建文朝的吕太后，就居住在懿文陵中。原先跟吕太后一起来的，除了她的幼子朱允熙，还有十几个宫女太监。朱棣也没有太为难他们，至少日常衣食还是按时供应的。而且懿文陵的建筑完好，这十几二十号人的生活还是很闲适的……

但是永乐三年的一场蹊跷的大火，把懿文陵几乎烧成了白地，除了享殿的主殿还大体完好，其余的建筑都尽数被焚毁。更悲惨的是，在这场火灾中朱允熙与九个太监宫女被活活烧死……

火灾之后，幼子身亡，吕太后万念俱灰，了无生趣，身体也彻底垮了。而且她也好像彻底被遗忘了，朝廷供给越来越少，到最后甚至到了不能糊口御寒的地步。那些伺候她的宫女太监私下里都说，那场火灾肯定不是意外，而是当今皇帝故意派人放的，想把吕太后母子烧死的。他们觉着再在吕太后身边待下去，肯定是死路一条，便偷了吕太后的珠宝首饰纷纷逃走，几年过去了，她的身边只剩下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太监，除此之外，再无他人。

也幸亏这个老太监的细心照料，吕太后的身体才渐渐复原。只是身上的病能复原，心理的创伤却难以抚平，她日夜思念着自己儿子和孙子，天天在丈夫灵前以泪洗面，天长日久，一双眼睛竟然瞎了。

这天过午时分，老太太躺在挂满蜘蛛罗网的享殿中的一张破床上，身上盖着一床破棉被，正在那里不停地咳嗽。进了九月，天气转凉，夜里秋风透过残破的享殿吹进来，冻得她浑身发抖。吕太后本来身子就弱，结果前几天便病倒了。老太监只好去上山采药给她治病，这会儿留她孤零零一个人躺在空荡荡的破殿中。

老太太神志已经有些不清了，她一会儿看到丈夫走过来，一会儿看到长子允炆和另外三个儿子一起过来，下一刻，又看到那两岁起就被囚禁在中都的可怜孙儿朱文圭……吕太后一会儿哭、一会儿笑，含含糊糊地唤着这些亲人的名字。忽然之间听到一声杜鹃啼血般的声音：“母后！”

老太太起初还以为是错觉，也没什么太大的反应，只是喃喃道：“允炆啊，你终于来了，快把娘带走吧，我要跟你爹和你弟弟团聚，再不要把娘一个人丢在这里了……”说着呜呜哭起来道：“娘的心里好苦啊……”

哭着哭着，她突然感觉自己的手，被一双温热的手给握住了，老太太喃喃道：“你不是鬼，鬼的手怎么会是热的呢？”说着突然坐起来，顺着那双手摸上去，竟摸到一个跪在床前的男子的脸上。那男子已经哭成了泪人，双手按着老太太鸡爪似的手背，哭泣道：“母后，孩儿是允炆啊，我没死，我来看你了！”

“啊……”吕太后仔细摸着他的面庞，一张脸上一时喜一时怒：“是允炆，

是我的儿子……不，你不是，我的允炆脸上怎么会有这么多皱纹……”

“母后，十四年过去了，儿臣老了，母后……也老了……”说到这，一身军袄，头戴毡帽，作皇陵卫卒打扮的建文帝，终于忍不住，抱着吕太后的双腿号啕大哭起来。

吕太后激动之后，却渐渐平静下来，一边反反复复摸着他的脸，他的头，一边用冰冷的语调道：“你到底是谁，为什么冒充我儿允炆？”

朱允炆闻言身躯一震，旋即明白母亲是被朱棣吓怕了，以为皇帝诳她呢，本来就如刀绞一般的一颗心，更是寸寸碎断，哽咽道：“母后，我不是冒充的，不信你摸摸看……”说着拿起吕太后的手，引导她摸到自己的腋下，那里有一颗黑痣，这事只有吕太后才知道，当年连他的皇后都不知道的。

“真是我的儿……”吕太后摸到那颗痣，终于确信无疑，一把搂住朱允炆，号啕大哭起来。

母子相拥放声大哭的声音，在殿外都听得清清楚楚。同样一身皇陵卫官兵打扮的常森，看到这一幕，听到这撕心裂肺的哭声，也是忍不住泪如雨下。不过他还保持着警惕，忙出声劝说道：“陛下、娘娘节哀，当心让皇陵卫的听到。”

大明皇陵的守卫分两部分，皇陵卫负责守护外围，锦衣卫负责内部监视，不过为了掩人耳目，也穿着皇陵卫的服装。

母子俩在常森的劝说下止住哭，吕太后才警觉道：“我的儿，你怎么来了，莫非让皇上抓住了？”

知道母亲口中的皇上不是自己，而是导致她家破人亡的朱棣，建文心如刀绞道：“没有，孩儿是自己偷偷来的。”

“刚才说话的是谁？”老太太早已是风声鹤唳，着紧问道。

“太后，为臣常森。”常森忙上前大礼参拜。

“原来是国舅爷。”吕太后垂泪道：“我们家倒把你们家给拖累了。”

“太后不必内疚，为臣者但知忠孝尔。”常森垂泪道：“我常家世受皇恩，无以为报，唯有肝脑涂地了……”

“常家真是太祖皇帝的大忠臣啊……”老太太感叹一声，突然脸色大变道：“你们快走，皇上派人设了套，就等我儿落网呢！”说着使劲推建文道：“快走，快走！”

“母后不要赶我……”建文帝泣道：“儿臣丢了祖父传给我的江山，害的成千上万的臣子死于非命，已是百死莫赎。今日能与母后相见，已经是上天格外开恩。即使是死，我也是葬身父母身前，那真是梦寐以求，死得其所……”

听他说到父母，吕太后才想起来，拉着他走到懿文太子的神位前。“哦，对了，快给你父亲磕头……”

……虽然眼睛看不见，吕太后对这享殿的一砖一瓦却了然于胸，准确地拉着儿子走到供桌前。

朱允炆的脸像火烧一样，不敢抬头看自己父亲的神位。其实从被偷偷带上紫金山起，他就沉浸在莫可名状的负罪感中。他实在无颜面对对自己给予厚望的祖父，更对不起自己的父亲。

身为一个皇帝，还有比丢掉江山，害得母后兄弟子女全都沦为囚徒，更无颜面对列祖列宗的么？

被母后拉着来到供桌前，朱允炆便扑通一声，长跪不起……

第七百五十一章万事俱备

最后还是吕太后把儿子拉起来的。起身时，朱允炆的帽子不慎脱落于地，被母亲摸到了他的光头，吕太后一愣道：“允炆，你这是……”

朱允炆忙把自己这些年的遭际讲给母亲：“铁函红篋，度牒剃刀，皆祖父所遗。可能祖父也意识到，孩儿会有沦落江湖的一天吧……”

吕太后听他落发为僧，在一干忠臣的保护下忍辱图存，起先还心存复国之念，但之后眼看着忠臣们为他粉身碎骨，渐渐灰心丧气，已经没有再图振作的念头，老太太本来还怀着建文能复国报仇的奢望，现在见他已经意气消沉，知道绝无可能了。便喟然叹息道：“一切都是天命，你既然已经认命，娘也不再想再勉强你什么。只要你好好活下去，待娘百年之后，也有个能给你父母兄弟烧纸拜祭的……”

朱允炆默默点头，又是泪流满面。

“按说为娘早就该死了，只是我要是一死，就彻底没有给你爹打扫享殿，上香供奉的了。所以娘一直告诉自己，能多活一天，就能多照顾你父亲的灵位一天……现在老天爷让我们母子相见，我已经心满意足……”吕太后再次把儿子的脸仔仔细细摸了个遍，好像要彻底记住他一样，待心满意足了，才恋恋不舍地收回手，狠心把他一推道：“去吧，今日你我母子缘尽，再不要来这种虎狼之地了！”

朱允炆恋恋不舍，却见母亲朝常森深深一福道：“国舅爷，哀家拜托你了，带我儿远走高飞，你们都过安生日子吧，再也不要冒险了！”

常森忙流着泪跪地领旨。建文哽咽欲绝，几欲晕厥过去。吕太后忍着万般不舍、千番伤心，催促他们赶紧离开这虎狼之地，常森再给老太太磕头，便拉着朱允炆离开大殿……

身后，老太太望着儿子的身影，哭倒在地……

常森拉着一步三回头的泪人走出大殿，突然站住脚步，身形一晃，从廊柱后拉出个瑟瑟发抖，还提着个篮子的老太监来。老太监忙磕头饶命，常森眉头一皱，就要出手灭口。

却听身后老太太叫道：“国舅手下留情，这是照顾了我十四年的老何，他信得过。”

常森也意识到，太后身边就这一个伺候人了，要是杀了这老太监，恐怕太后也活不下去了，不禁叹了口气，放开那老太监，带着建文帝离开了。

两人快步走出懿文陵，到了守卫的直庐中，常森对老神在在等在里头的庄敬道：“解药！”庄敬自然不放心他们自由行动，让两人服下了定时发作的毒药，才放他们去见吕太后。没有解药，两人最多半天就会毒发身亡，至少以建文那羸弱的身子，肯定是这样的……

“我可没带那玩意儿。”庄敬却笑道：“要是给了你们解药，你带着建文君远走高飞，我可拦不住。”见常森要发作，他忙话锋一转道：“不过将军放心，咱们一回去就给你们，耽误不了。”

“那就赶紧走吧。”常森沉声道。

“还是得等天黑。”庄敬笑道：“皇陵卫虽然懈怠，但光天化日的，咱们还是会被发现的。”

“哼！”常森见庄敬完全不听商量，便盘膝坐地，不再理会这厮。

庄敬笑笑，便转向一脸哀容的建文道：“怎么样，陛下？有何感想？”

朱允炆面色一阵纠结，竟是语塞。

“太后娘娘的处境你也看到了，身为儿子，你忍心看她这样继续下去？”庄敬假惺惺道：“还有令郎文圭，二岁就被废为建庶人，在中都圈禁着，今年应该已经十六岁了吧？你就忍心让他被囚禁一辈子？”说着笑道：“哦对了，中都那边也归我们管，你想不想再去看看令郎？”

“不必了……”朱允炆脸上的痛苦，只有心里苦痛的万分之一，最终他还是艰难地摇头道：“一家哭总好过万家哭……”

“你！”庄敬登时一阵烦躁，他带建文来见吕太后，是冒了极大风险的，一旦被人发现，纪纲肯定要吃不了兜着走。之所以冒这个险，是因为实指望他能看到母亲的惨状，重新燃起斗志！却没想到，这厮竟然彻底成了一滩糊不上墙的烂泥！

庄敬正要发作，却见常森站了起来，沉声道：“你先出去，我跟陛下谈。”

“我听听也无妨吧。”虽然两人都服了毒药，庄敬还真不放心……

“一边凉快去！”话音未落，庄夫子就感觉被人拎住脖子，丢出门去。

手下忙把他扶起来，值房已是屋门紧闭。庄夫子丢了个大脸，却又觉着放狠话更丢人，只好愤愤跺脚，忍了！

直庐中，建文看着常森，一脸不信道：“舅舅，你真要和这些沾满我大明忠臣鲜血的刽子手合作？”其实建文帝不是没想过借助纪纲的力量复国，但一想到那些瓜蔓抄、千忠戮，就一点念头都没了。

“不过是权宜之计。”常森压低声音，凑在建文耳边轻声说起来什么，最后道：“要是一切顺利，陛下就能和太后去南洋，到时候一家团聚，再也不受分离之苦。难道不值得么？”

“当然值得。”建文帝双眼终于放出希望的光道：“只是那王贤真有那么好心？”

“也只能信他了……”常森喟叹道：“我们还有别的选择么？”

“那……”朱允炆毕竟是当过皇帝的，自然知道天下没有不要钱的午餐，便问道：“我们要付出什么代价？”

“这……”常森没想到建文会这么问，一时竟有些语塞，顿一下才搪塞道：“当然要为他做一些事情，不过还不太过分，可以接受。”

“那就好……”朱允炆点点头，待要追问是什么事，却见常森已经转过身去，把门打开了。他只好打住话题。

这间直庐可不是特制的，没什么铜管之类的窃听设备，庄敬在门外急得抓耳挠腮，也不知常森和建文说了什么。

庄夫子正把耳朵紧贴在门上听，猝不及防，门一下开了，庄夫子登时失去平衡、站立不稳，一下摔了进去。

好在丢了一次人，这次感觉上没那么难接受。庄敬拍拍身上的土，若无其事地爬起来，问道：“怎么样了？”

常森点点头，庄夫子登时欣喜若狂，望向朱允炆道：“真的？”

朱允炆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庄夫子的快乐却是建立在建文帝的痛苦上，登时如释重负，若非担心惊动了地下长眠的朱元璋，他都要仰天长啸，以表达自己此刻欢欣雀跃的心情。

大计！成了！

庄敬喜笑颜开，当时就想给朱允炆下跪，转念一想，却又觉着没必要。

这个皇帝是拿来唬别人的，自己可不能当真了。不然辛辛苦苦还有啥意思？

如是想来，他便改为朝建文作了个揖，口称‘陛下’。

这分不恭让常森心头火起，忍了又忍，才没一脚把他踹跪在地下。

建文艰难地点点头，算是受了他这一礼，便痛苦地闭上了眼。

庄敬站起身来，转向常森道：“老常，咱们现在是同殿称臣了，以后还需多亲近哦。”

“那是自然。”常森挤出一丝笑道：“以后还请大人多多关照。”

“互相关照，互相关照。”庄敬哈哈一笑，目光热切道：“那个宝藏的位置，是不是可以说出来了？”

“当然。”常森点点头道：“位置在吴县鼋山普济寺，那里是当年我们逃难的第一站。”

“真的？”听他说得这样轻巧，庄敬反倒有些不信了。

“吴县离着京城，乘快舟来回不过三五天时间，有没有，你派人去看看不就知道了？”常森淡淡道：“我要是说谎，也会说个远点的地方。”

“那倒是……”庄敬将信将疑地点头，常森说的是不错，不过这种事，怎么能贸然派人去查看呢？必须要做好万全准备才行。看来也只能等等再说了。

“接下来要我们做什么？”常森主动问道。

“这个么，要做的自然不少。”庄敬笑道：“不过不是现在，将军只要把皇上照顾好了，等到在群臣面前露面，皇上气色这么差，别人还以为我们虐待呢……”

“好。”庄敬笑道：“另外，告诉将军一个好消息，为表示诚意，我已经派人把令贤侄从云南接回来了，相信不日就能抵京与将军团聚。”

“是么……”常森的心猛地一沉，他自然知道这厮没安好心，纯粹是想拿继祖作人质，要挟自己不要乱来而已。面上却还要摆出欣喜之色道：“多谢庄夫子了！”

“好说好说。”庄敬笑着点头。

挨到了天黑，三人和一众护卫，扮成了巡逻的皇陵卫，从后山离开皇陵。守卫也真是挺懈怠的，一路上没遇到什么麻烦，便下山去了。

待其下了山路，上了早等在山脚下的马车驶去。道旁草丛中出现了几个人影。

“这么好的机会放他们溜走了，真不甘心啊！”说话的声音明显是胡三刀。

“你懂什么，这叫放长线钓大鱼！”瓮声瓮气的龙五爷。

“就你懂！”胡三刀一瞪眼，就要跟老冤家吵起来。却听一声咳嗽，赶忙乖乖噤声。天不怕地不怕的马贼头子胡三刀，对王贤也没这么害怕。但发出这一声的，是北镇抚司的总教头杨荣，惹恼了这老家伙，随随便便让你背着个水缸绕京城跑上十圈，非把你整得死去活来。

“收队。”杨荣一声令下，便带着众手下消失在黑暗中……

第七百五十二章沙场秋点兵

中国从春秋时起，就有沙场秋点兵的习俗。秋天天气干燥降水很少，庄稼收割、农事忙完，军队便开始操练起来。等操练完毕，要是有人，就拉过去开战揍丫挺的。要是找不到敌人，就在皇帝面前操演一番，向领导证明自己不是吃白饭的。

虽然现在大明皇帝在北京，但今年的阅兵仍然如期举行。提前一天，除了随扈皇帝北上的三十万大军，剩下的三十万京卫官兵，并从中都、山东、河南、浙江等地轮班卫戍京师的军队，共计四十万兵马，已经在紫金山正南方三十里外驻扎下来。

身穿威武金甲，肩披猩红色的披风，汉王殿下站在如一枚玉玺般的方山上，俯瞰着山下绵延数十里的联营。此时西天红日未落，东方玉兔出生，星辰若隐若现，胸中洋溢着吞吐天地的豪情，不禁吟诵起太祖皇帝那首大诗来：

“天为帐幕地为毡，日月星辰伴我眠。夜间不敢长伸脚，恐踏山河社稷穿！”

簇拥在他身边的众将闻声，也皆群情激荡，纷纷高声附和，恨不得立即与那西风战一场！

“士气可用，士气可用啊！”听到这激昂的声音，汉王哈哈大笑道：“各位不用陪在这里了，都赶紧回去自己的军营去，好好临阵磨将，明日奋勇争先，要勇拔头筹哦！”

“喏！”众将轰然应诺，齐齐向汉王行礼散去。

待众人走远，汉王身边只留下宋琥、李茂芳、纪纲等心腹之人。守着这些人，汉王自然不必再掩饰，那张脸上涌现出弄弄的阴沉与杀机。他定定望着眼前如铁幕般的军营，满意地笑道：“这分明是个天罗地网啊……”

“是啊。”李茂芳笑道：“要是顺利，当场把朱高炽抓起来，似乎也不错。”说完见众人神情都是一僵，李茂芳不禁缩缩脖子，小声问道：“怎么，我又说错了？”

“呵呵……”汉王却难得地笑起来道：“其实这个主意还真是不错。”

“确实。”宋琥点点头道：“能把太子从京城拽出来的机会可太少了。若能在这一方山军营，当着百官的面把他抓起来，然后现场逼他们站队，不比什么指鹿为马强多了？”

“没想到，我竟然也有出对了主意的时候？”李茂芳闻言大喜，却看到宋琥眼里的揶揄，登时恍然道：“其实你们本来就是这么想的，对吧？”

“我可没这么说。”宋琥呵呵一笑。

“不否认那就是承认？”李茂芳神情一怔，有些不悦道：“你们可瞒得真死啊！”

“你还不知道自己这张大嘴巴？”宋琥白他一眼道：“要是早告诉你，怕是满世界都要知道了。”

“怎么会呢。”李茂芳闷声道：“我还是知道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的。”

“不是为了防备你。”朱高煦冷冷一笑，杀气凛然道：“是因为我们中出了几个叛徒！”

“吓！”李茂芳一惊，顾不上郁闷，忙问道：“谁，是谁？我宰了他！”

“叛徒当然不在场了。”宋琥道：“要是在场的话，我们也不会说这些。”

“那到底是谁？”李茂芳猜测道：“许诚？顾兴祖，还是……”

“别瞎猜了。”朱高煦沉声道：“总之你记住一点，除了现在在场的这些人，其余人都靠不住就行了。”说着淡淡道：“再说你也别有意见，这件事我连纪大人和庄夫子都没告诉。不是不信任你们，而是没必要说罢了。”

“是。”李茂芳听说纪纲和庄敬之前也不知道，心里这才平衡了不少。马上有心情对纪纲笑道：“老纪，原来咱们一个待遇。”

“荣幸之极。”纪纲淡淡一笑，心下却一阵惊涛骇浪，他没想到这些胆大妄为的家伙，竟然擅自改变了计划，要提前在军演现场抓人！不过下一刻他就镇定下来，因为自己这边的计划同样没跟汉王交底。自己这边已经安排妥当，这会儿已经是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了，而且庄夫子还在京城……他便忍住没有说话。

“好了，别在这候着了，都去各军再走动走动，临阵磨枪，不快也光嘛！”汉王一挥手道：“去吧！”

“是。”众人行礼退下。

此时玉兔高升，玉玺般的方山上，只剩下汉王殿下独自挺立，晚风将他的披风吹得猎猎舞动，月光将他伟岸的身影越拉越长……

第二天，天不亮，方山上下的军营中，便响起低沉的号角声。原本静悄悄的军营，立马有了动静，一阵喧腾之后，全副武装的兵士们小跑出营帐，按照各自的序列列队整队，在一身盔甲、披着大红披风的军官的率领下，缓缓走出军营，列队前往方山前的阅兵场上。

朱高煦和众勋贵武将立在方山上，俯瞰着原先空荡荡的山前平川，渐渐地被几十万大军按车、布、骑三大营、分为三十六路占据得满满当当。一眼望去，真是个旌旗如林、刀枪如海，在初升的旭日下闪动夺目的光芒，真的像是朝阳下波光粼粼的海面一样。

朱高煦站在他父皇曾站立过的地方，强按着心头的激动，才能保持如雕像般的肃立。此时此刻，由不得他不激动，因为下一刻，天地就要变色！

时间一点一点流逝，日上三竿时，大军已经环绕着方山列阵完毕，浩浩荡荡绵延数十里，军威雄壮、气势冲天！

但大阅并未开始，因为太子和百官还没到场。不过探马已经报来，说那边已经到了数里之外……

所有人都在等待着，只不过绝大多数人都被蒙在鼓里，只有少数知情者，才会满心的激动、担忧、患得患失……

王宁和顾兴祖也在方山的观演台上，此刻两人心中都有些不祥的预感。这不是说他们有第六感，而是两人发现不知从何时起，几个天策卫的军官便紧紧伴在他们左右，甩都甩不掉……

两人悚然意识到，这分明是针对自己的布置……来不及细想，是哪里出了问题，因为问题就在那里，如何解决才是当务之急。可惜两人无奈地发现，四周围全都是汉王的人，根本不给他们溜号的机会……

王宁偷偷抹一把汗，想借尿遁离开山上，却被负责警戒的天策卫士兵拦下。他刚要发作，那几个天策卫的军官便过来，陪着笑说：“侯爷恕罪，王爷有令，军演过程中，任何人不得下山。”

“为什么？”王宁皱眉道。

“恕未将不知。”几个将领摇头道：“总之是王八的屁股，规定。”

“是啊侯爷，您还是将就将就，到后面解决吧。”将领半劝半拉，把王宁弄回了原地。

看到王宁去而复返，顾兴祖直接打消了溜号的念头，看着身边人不怀好

意的目光，他已经预料到自己的命运，整个人都要昏过去了。

“侯爷，你没事儿吧？”看他摇摇欲坠的样子，身边人忙‘关切’问道。

“没，没事，可能没吃早饭，有点头晕。”顾兴祖语无伦次道，话音未落，便听山下突然响起画角声声中，五百面蒙皮大鼓隆隆敲响，是前来观礼的朝廷百官到了。

“他娘的，终于到了！”众将的注意力马上从他身上移走，一个个摩拳擦掌，一副恨不能把太子那头肥猪生撕的架势了！“叫我们等得好苦啊！”

“诸位陪孤迎接太子大驾去！”汉王也露出如释重负的神情，目光冷冷瞥了众将一眼。真叫个做贼心虚，其余人都没觉着这一眼有什么问题，王宁和顾兴祖却像被利剑刺中了心窝，险些一屁股坐在地上。

两人失魂落魄的被众将裹挟着往下走，也不知道是怎么走下来的，就已经到了方山下。

这时，浩浩荡荡的文官队伍也到了近前，被重重侍卫簇拥在当间的，正是太子殿下下的车驾。汉王骑在那比所有马匹都高一头的黑色巨马上，目光直越过众文官，哈哈大笑道：“大哥，你可来迟了！太不给小弟面子了！”

那洪亮的笑声，在山下回荡着，却因为没有人应声，而显得有些滑稽可笑……

见太子车驾的门依然紧闭着，太子也不肯出声，朱高煦眼中凶光一闪道：“看来大哥是要小弟亲自扶你下车啊！”

说着便策动他那黑色的巨马向前，要去亲自打开车门。

那马车周围可都是太子的侍卫，万一要是突然发难，汉王殿下武功再高也逃不脱。宋琥韦弘等人心急之下，也顾不上什么尊卑了。后者忙笑道：“这种事哪能劳动王爷？还是未将来吧。”说着双腿一夹马腹，越过汉王抢先上前。

汉王本来就是做做样子，见有人替自己冒险了，便勒住马，定定望着那车门。

说话间，韦弘已经到了太子车驾前，被东宫护卫拦住，他不分青红皂白，扬起马鞭就抽，硬生生打出一条去路。到了车门前，他大声喝道：“请太子殿下下车！”

“请太子殿下下车！”也不知被什么情绪驱动着，众将领竟跟着一起高喊

起来。

“请太子殿下下车！”见将军们喊得起劲，临近的收阅官兵也一起高喊起来，那声音迅速如潮水般波及了整个阅兵场，一浪高过一浪！

第七百五十三章措手不及

“请太子殿下下车！”

山呼海啸的喊声中，韦弘却木头桩子一样僵在那里。

临近的军士都察觉出异样来，喊声渐渐安静下来，不一会儿，偌大的场中数万人竟是一片安静。

汉王的脸色阴沉起来，拨马过去，一把将韦弘推出老远，往太子的车驾中一看，只见里头竟是空无一人……

“这是什么情况？”汉王双目喷火，狠狠扫过车驾旁的一众文臣。

“好叫汉王知道。”众大臣都被这场面震慑住了，面色紧张地说不出话来，只有杨士奇面色沉静地回答道：“太子殿下出发前，突然发了急症，来不了了。”

“什么急症？”汉王一副要吃人的神情。

“泻症。”杨士奇淡淡道：“也不知怎么回事儿，下半夜突然就上吐下泻，太医给看过了，不许殿下出行。”

“那你们把他的车弄来干什么？”汉王的手搭在剑柄上，强忍着拔剑杀人的冲动。

“这也是为了安定人心啊。”杨士奇淡淡道：“本来京中就有不少传言，要是京中百姓看到太子殿下不来，怕是要起流言的。”

“什么流言？”汉王逼视着杨士奇，场中一片肃杀。

“呵呵，都是些有的没得，下官也说不清。”杨士奇微微一笑道：“王爷，吉时已到，别耽误了阅兵。”

“哼……”汉王的重重一击打在了棉花上，心里头一阵气血翻涌。他强压下心里的杀机，拨转马头沉声道：“上山！”

上山的路上，许诚凑过来道：“让王宁跑了。”

朱高煦眉头一皱，一鞭子就抽在他头上，骂道：“干什么吃的？”

许诚也不敢躲，生受了这一鞭，低头道：“刚才趁着大伙儿都在看太子车

上，他拨马就跑回本阵，刚才那种情况，也不好去追。”

“一群蠢货！顾兴祖呢？”朱高煦心里头那个邪火，那叫一个越烧越旺。

“看王宁跑他也想跟着，不过晚了一步，被我们给扣住了。”许诚道。

“哼，先上山。”朱高煦知道不能再拖了，越拖变数越多，麻烦也就越大。

山上的观礼台上，本来设着两把金色的椅子，一把是汉王的，另一把自然是为太子准备的。昨天晚上，汉王是一宿没睡，都在想今天要如何震慑太子、羞辱太子，最后把他打入万丈深渊。哪知道那厮竟然吓得不敢来了！

汉王殿下终于忍不住邪火上头，飞起一脚将太子那把椅子踹下山崖，咆哮道：“阅兵！”

万众瞩目之下，那把金色的椅子从山崖坠落，摔成了粉碎。

与此同时，低沉悲壮的号角声吹起，五百面蒙皮大鼓敲响。在八百面军旗的引导下，各路兵马开始行阵通过方山，宛若一条杀气腾腾、见首不见尾的巨龙！打头阵的是汉王的天策卫，他们手持着刀枪剑戟、戈矛钺星，一水儿朱红的杆、纯金的头，彰显着这支大军的高贵身份。

紧跟在天策中卫后面的，是汉王私自成立的天策左右两卫，这支至今没有正式身份的私兵，竟堂而皇之地走在受阅大军的行列中，而且是排在第二第三位，这让很多军队的将士都露出愤愤之色。

但那两卫的将士却是亢奋异常，示威似的把口号喊得山响，气势汹汹从受阅台前通过。再后面的是汉王府的三护卫，再往后是五军都督府的军队，至于位列亲军上直卫的府军前卫，却被安排在了最后……

“我怎么感觉不大对劲儿？”等候入场时，许怀庆到了莫问身边，小声嘀咕道：“今天这个架势，好像本来是要拼命……”

“嗯。”莫问点点头道：“殿下一定接到什么消息，才会临时取消行程了。”府军前卫这次前来，就是一个任务——保护好太子的安全。太子临时不来，他们竟一点消息都没有。

莫问的目光越过眼前的受阅队伍，落在东北方向的半空中，只见那里有的烟尘腾起，他沉声道：“天策三卫开拔回京了。”

“他娘的！”薛桓登时急了：“不是说今日还有大军演么？”

“他们应该是改变计划了。”莫问说着一拍大腿道：“他们提前发动了！”顿一下，那张万载古井不波的脸上，浮现出惊恐之色道：“不对，他们不是提前发动，而是一切都计划好的！”

“计划好什么？”众将都望向莫问。

“他们本来是要在今日当场软禁太子的！”莫问扼腕道：“只是因为太子殿下临时没来，他们谋划才落了空！”

“所以他们才立即派军队回京？”许怀庆瞪大眼，牙齿咬得咯咯作响道：“要真是这样，殿下岂不危险了？！”

正说着话，一名右军都督府的军官策马过来，被府军前卫的哨兵拦下。许怀庆忙让人把他放进来。那军官疾驰到中军大旗下，顾不上行礼，便向莫问几个急声道：“几位大人，我们侯爷让我来告诉你们，他和镇远侯早被识破了，我们中了他们的圈套！”

“球！”薛桓摘下挂在马背上的兵刃，“跟他们拼了！”

“别着急。”莫问却冷静道：“还不到拼命的时候！”

“而且也不能拼命。”许怀庆道：“我们毕竟名义上还受汉王节制，轻举妄动正好给他们对我们动手的机会！”

“也总好过坐以待毙！”薛桓咬牙道。

“那不至于。”许怀庆道：“我们怎么说也是全副武装的三万兵马，况且还有友军在侧，真要打起来，还不一定有什么结果，汉王不会轻举妄动的！”

“不错，之前汉王显然是想制住太子殿下，逼我们自己解除武装。”莫问已经冷静下来，沉声道：“现在太子殿下不在，他们的重心自然不会放在我们身上……”说着沉声道：“这边应该不会开战，但我们要设法赶紧离开这里，去保护太子殿下！”

“是！”王贤已经把府军前卫的指挥权全权下放给莫问，他的决定就是最终的决定了。

这时候，终于轮到府军前卫走过场了，众将率领部下通过方山前。莫问走在队伍中间，面色无比凝重。作为太子阵营的核心层，他自然知晓全部的安排。因为太子的执拗，他们根本无法先发制人，这就让本来实力就处在下风的他们十分被动。所以王贤才会不遗余力地策反对方，就是为了到时候出其不意，于被动中争取主动。现在不知道哪里出了问题，竟然成了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这下真是雪上加霜，实在不知道太子和军师，能不能撑到他

们班师回援的一刻！

待过场走完，大军重新在山下集结，虽然依旧是人山人海，但府军前卫的众将仔细一看，确实少了汉王府的三卫军队，不禁都是暗暗焦急。

“请王爷训话！”这时候，方山上响起宋琥的声音，声音在场中回荡，千军万马居然都听得清清楚楚。这也是每每京城大阅都会选在方山的原因。

“诸位。”朱高煦洪亮的声音响起来。

“王爷！”千万个声音一起回应。

“诸位的队列都在孤的眼前走过了，军容严正、士气也很饱满，看起来确实不错！”朱高煦的声音如洪钟一般道：“但当兵的不看花架子，还得看武艺、看兵法、看真刀真枪的厮杀！”

“是！”众官兵一起高声回应道。

“王爷训示的是！”宋琥高声接话道：“论起勇武，王爷在我大明朝无可匹敌！前些日子，有人不服，说王爷在年初受了重伤，拉不开硬弓、耍不动大刀了！”宋琥高声接着道：“今天臣等斗胆恭请王爷展示神射，以提振军心，震慑宵小！”说着高声对众官兵吼道：“你们说好不好？！”

“好！好！！好！！！”将士们的回应声一浪高过一浪。这不完全是出于服从，而且很大程度上是出于兴奋和敬佩！

军人天生崇拜强者，军营就是个信服强者的地方，所以太子始终不能得到军方的认可，跟这个也有很大的关系。

“好！今天就让孩儿们开开眼！”汉王也不扭捏，大喝一声道：“取孤王的金弓银箭来！”

“好！好！好！”山下山上的将士登时一片欢呼。

顷刻间，两名将领将汉王殿下将近一人高的大弓，和同样比寻常尺码大一倍的箭壶抬了上来。

五百步外，一面有红心的靶子也立了起来。汉王擎起那把金灿灿的大弓，从箭壶中抽出一支长达三尺的银箭，深吸口气、开弓上弦！

将士们登时屏息凝神，偌大的方山上下竟没了一点动静，都等着汉王殿下的神射。

汉王殿下果然没让他们失望，只听弓弦响处，那长箭便化作一道银色的闪电！眨眼间，正中靶心的同时，竟直接将那靶子轰出一个手臂粗的大洞来！

“好，好，好！”看到汉王殿下的神射，将士们轰然叫好。不过这叫好声也不算太热烈，毕竟能在五百步外射中靶子，已经是军中无人能及的了，何况还将靶子轰出个洞！

第七百五十四章指鹿为马

但将士们并不满足，因为射箭的是汉王殿下，是传说可以在千步命中目标的神话般的存在！据说大明朝只有汉王和英国公能做到这点，但将士们都没见过。这次也不知道谁挑的头，将士们竟齐声高喊起来：

“千步！千步！千步！”

“千步！千步！千步！”

“哈哈……”朱高煦不禁哈哈大笑起来：“你们这是将我的军啊！”

“都不许乱讲！”李茂芳忙训斥道。

“唉，既然将士们开了口，孤王怎么好拂他们的意？”朱高煦假意训斥李茂芳几句，然后仿佛下了多大决心似的道：“好吧，千步就千步！”

“噉！噉！噉！”将士们兴奋地欢呼起来。

朱高煦一声令下，将佐们立即忙活起来，这次却不是立靶子了，而是在千步之外立了一面画戟，在画戟的小枝上插了一支蜡烛，又点亮了蜡烛。

汉王殿下再次弯弓搭箭，将士们再次屏息凝神，万分期待这一神迹。

这时候，天地也仿佛有所感触，居然没有一丝风，那烛光得以持续地亮着，虽然只有一点，却能让所有人看得清清楚楚。

就在官兵们感觉那根弓弦都快崩断时，汉王殿下终于松开了拉弦的手指，那根银色的长箭便化成一道笔直的电光，倏地飞射出去！

官兵们齐刷刷转动着脑袋，目光的追踪甚至跟不上那只箭的速度，但所有人都看得清清楚楚，那箭虽然飞出千步，却偏离了目标不止两尺！

官兵们像被掐住脖子的鸭子，都到了嗓子的喝彩声，被硬生生憋了回去。方山上下登时死一般沉寂，人们全都呆住了，不知道下面的情节应该如何继续。

李茂芳刚想过去把蜡烛熄灭，这时突然起了一阵风，直接将那蜡烛吹灭了……在汉王一方看来，这真是有如神助啊！李茂芳等人登时忘情欢呼起来，王府的护卫也跟着欢呼起来，一起高声喊道：“王爷神射！天下无双！王爷神射！天下无双！”

其余军中的将士却是面面相觑，虽然那蜡烛是熄灭了，但所有人都看到，那是那一箭射出之后，过了至少一息时间，才被风吹灭。大家都不瞎，知道那根本不是汉王射中的……

但是那欢呼声已经起来了，容不得官兵们再细思，只好跟着叫喊起来：

“王爷神射！天下无敌！”

“王爷神射！天下无敌！”

“王爷神射！天下无敌！”

听着这起先不太整齐，到了后来才有了些样子的欢呼声，朱高煦心里暗生悔意，他感觉拿自己的声威冒这个险有些得不偿失了……其实刚才他并非存心射偏，而是当初的伤势还是有影响，让他无法像从前那样将身体控制到颠毫。

不过这些杂七杂八的念头只是在心头划过而已，作为久经沙场的宿将，他最明白开弓没有回头箭的道理。于是便压下心头的杂念，冰冷的目光划过一众勋贵将领，看的所有人直发毛，方才开口笑道：“诸位，孤这一箭射中了么？”

场中竟是一阵沉默……那些知道王爷计划的，自然不会先开口，而是等着那些被测试的对象发言。而那些不知道王爷计划的，这会儿全都明白了，王爷这一箭，之所以故意射不中，原来是让他们表态的啊！

如果颠倒黑白迎合汉王，就表示他们完全屈服在汉王的淫威下了，这样不管汉王接下来做什么，他们也都不会反对了……

如果不肯迎合汉王，虽然没有刀斧手在侧，但只怕下一刻还是会横尸当场了……

朱高煦也不说话，只是静静等着众人表态，秋风呼啸，吹得他身后那面血色大旗猎猎作响。也像鞭子一样抽在众勋贵武将的心头，让他们的心一抽一抽，不敢不赶紧表态……

“王爷以为呢？”终于，有人开口了。

“孤觉着，好像是射中了。”朱高煦眯着眼，搭在剑柄上的右手，食指轻轻磕动。

“那就是射中了。”那人便很干脆道。有了第一个，就有第二个、第三个、第四个……终于，所有人一起道：“王爷确实射中了。”

“哈哈哈哈哈……”朱高煦放声大笑起来，身后的大旗猎猎招展，愈发映衬得他是那样的魁梧威猛如天魔一般。“诸位，我等当同生共死！”

“愿为王爷赴汤蹈火……”这次，汉王的心腹带头喊起来，非但喊了，而且还带头跪下。其余的将领已经屈服在汉王的淫威下……屈服这种事情，只要有了第一次，第二次的难度就会小很多。于是众将身不由己地悉数跪下，跟着汉王和心腹一起喊起来：

“愿为王爷赴汤蹈火！”

“好！孤宣布，军演正式开始！”朱高煦一挥手，便有三声炮响，几十名传令官向众将传达他们各自的任务。又有十几骑飞马下山，向以各种借口没有上山的将领，传达给他们的任务。

众将领命之后，便纷纷向王爷行礼准备下山，谁知道下山之前，都被要求在一张空白纸上，签下他们的名字。到这种时候了，众将自然知道王爷这是什么意思……如果他们敢反水，这张空白纸将被写上足够让他们诛九族的东西送给朱棣。如果汉王成功了，在纸上留下的名字，就是他们有从龙之功的证据。

而之所以不现在就把投靠的文字写在纸上，又是汉王殿下的一份好意了。只要他们不反水，将来就算汉王失败了，也不会牵连到他们……这比直接逼他们写投名状，无疑要高明许多，至少让那些被逼着表态的人，不至于太过反感，反而物极必反。

不过就算这样，下山的路上，所有军官都步履沉重。让山风一吹，他们的头脑清醒了不少，都觉着刚才被汉王殿下施了邪法，竟那么稀里糊涂就跪了，还签了名，这下可好！连后悔的余地都没了……看着长长的山路蜿蜒向下，直通军营。他们却不知道，自己这条路将走向何方……也只能被裹挟着走下去，走到哪算哪了……

不提失魂落魄的众勋贵将领，单说方山上汉王和他的心腹们进了营帐，都松了一大口气。虽然美中不足的是，因为太子没来，有些将领……比如府军前卫的那伙人……察觉到了危险的气息，找各种理由拒绝上山，没有参加这次测试，也没给他们一网打尽的机会。

不过至少这样一来，或明或暗的敌人也都现了原形，让他们可以有的放矢地发落这些家伙。毕竟敌我实力还是很悬殊的，而且在汉王没有真正动手之前，哪怕是府军前卫也不敢真开战端。更别说张永、王宁那边了！

汉王却依然面色紧绷地看着面前巨大的京畿地形详图，上面有黄绿两种颜色的小旗子，每一面旗子上都写着一卫军队的名字，代表着京畿地区所有

的军队分布。

从地图上就会直观看出来，黄色旗子的数量是绿色旗子的两倍，而且绿色旗子都被调动到了远离京城的一侧。

但这并不能让汉王放心，因为他很清楚，自己在城外的优势再大，对这一仗的输赢都不是决定性的，至少优势不会直接转化为胜势——因为太子没有进入他预设的战场，而是留在了京城，这就决定了真正的胜负手，仍然在京城！

当汉王的目光转到京城，瞳孔不禁一缩——京城一共有三面旗，其中两面黄旗、一面绿旗。两面黄旗上分别写着府军左卫、府军后卫，一面绿旗上写着府军右卫。这三卫肩负京城防务，自然不会参加这次的军演，所以仍在京城没有来方山。

虽然看起来三卫军队中，有两卫是站在自己这边的，而且还有三面黄旗正在不断被参军移动着，向京城方向靠近，全速行军的话，差不多再过一个半时辰，就会抵达京城！但毕竟远水解不了近渴，要是眼下京城就爆发冲突的话，这三卫援军是暂时指望不上的。

所以在目前这个时间点，胜负的焦点就聚集在那扼守京城九门的府军三卫上！而已方看起来二比一的优势，却不是那么保险。因为府军左卫的指挥使许野驴，虽然已经效忠自己，而且还写了效忠书，但毕竟不是自己人，而且还与己方势力有些嫌隙，实在不那么保险。

之前汉王觉着，有自己这边的两个副将和一群部将在，谅许野驴也不敢出什么幺蛾子。所以并没有怎么担心府军左卫，理所当然地将其标成了黄旗。但真到了图穷匕见、你死我活的时候，他才发现，所有的隐患都会被无限放大，甚至可能成为导致功败垂成的决定因素。

汉王心里头这个后悔啊，为何不听庄夫子的话，前天把许野驴给作了……当时的想法是，这次的主战场是在方山，所有问题都在方山解决，没必要打草惊蛇。再说万一弄巧成拙，把已经表过忠心的许野驴给逼到太子那边，就弄巧成拙、得不偿失了。

汉王不禁叹了口气，正是前日里看似稳妥的决定，酿成了今日的不确定性……都怪自己看到府军前卫来了方山，就笃定太子一定会来，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把所有力量都集中到了这里。要是这时候哪怕只有一卫兵马留在京城，自己也不会如此不安……

第七百五十五章内讧

方山大帐中，众将看着汉王殿下脸色一阵红一阵白，唯恐扰乱他的思绪，全都大气不敢喘一下。

终于，汉王对心头越来越强烈的不安做出了反应，他沉声下令道：“兵力分作两半，一半由老宋指挥，拦住太子的军队，务必把他们回京之路死死堵住。”顿一下，汉王又下令道：“另一半，立即跟孤回京！”

“王爷，这样一来，城外的兵力怕是不够的！”宋琥有些担心道：“原本咱们这边有前军都督府的十卫兵马，后军都督府的七卫兵马，把顾兴祖拿下后，又掌握了左军都督府的八卫兵马，加上王爷的三卫兵马，共计十五万兵马。”顿一下道：“而对方有府军前卫，右军都督府五卫兵马，加上中军都督府的七卫兵马，共计七万五千兵马。我们的兵力是他们的两倍，兵法有云，倍则战之。挡住他们回京的去路，自然不在话下。可是王爷把兵力抽走一半，双方就势均力敌了，这里头变数就大了……”

五军都督府分掌在京卫所军队并各省兵马，但各省兵马太远，根本是远水解不了近渴，能影响京城战局的，只有在京的卫所军队。而各府掌握的兵力本来就不平均，永乐皇帝去北京，又从各府抽掉了数目不等十几卫兵马，更加造成了各府兵力的差距悬殊。

其中失血最多的，是薛禄的右军都督府。阳武侯充任行在都督，陪着皇帝去了北京，他的部属自然也被抽调的最多，只留下了一半让张永代管。而李茂芳的前军都督府，则一卫兵马都被抽调走了……当时李茂芳还郁闷了很久，认为这是皇上不信任自己的表现。但谁想到，这会儿竟成了己方的优势……真是福兮祸所依，祸兮福所倚啊！

“侯爷，末将以为账不能这么算。”不用汉王开口，王斌便反驳道：“张永和王宁是右军都督和中军都督不假，但他们对麾下的都指挥使、指挥使的控制却很成问题。”

说完王斌看看宋琥，见他做出倾听的神情，才接着道：“最明显的例子，就是方才，这两个都督府的军官，可有一大半上山来了，都签了名也领了命，我想这些人的部队，还是会听我们的调遣的。”

“老王说的是，王宁这些年整天吃斋念佛，一年到头去不了军营两次，他麾下的将士被咱们拉过来的可不在少数。”李茂芳接茬道：“至于张永，根本就是署理的，没人服他，这阵子也被咱们拉过来不少人。王爷留下一半的兵力，足够了！”

“还是不能大意……”宋琥眉头紧皱道。

“老宋，你还没想明白么？”朱高煦将手搭在宋琥的肩膀上，沉声道：“方山这边的计划已经失败了，现在京城那边才是胜负手，我们的布置却都是在这边，所以我必须立即带人赶回去，应对可能出现的最坏的局面！”

“再说你这边也不大可能打生打死。”朱高煦又宽慰道：“充其量是高强度的对抗而已，这种情况下，你只要挡住他们的去路，他们还能飞过去不成？”

“是。”王爷都这样说了，宋琥只好点头。

“本王的三护卫，并前军都督府所辖十卫兵马，立即轻装出发！”见宋琥领命，汉王便沉声下令。

“喏！”接到命令的将领十分激动，他们知道一旦大功告成，他们这些人的功劳必然凌驾于另一半人之上，尤其是李茂芳，简直要兴奋得蹦起来了。

方山上的汉王亲信已经放手一搏，然而方山的各军却爆发了不同程度的内讧……

方山以南五里处，是右军都督府的帅帐所在，五卫兵马呈梅花状，拱卫着右军都督府的帅帐所在，此时帅帐中竟是一片杀机！

右军都督府所辖的军队，大半都陪着皇帝北巡了，只剩下虎贲右卫、留守右卫、水军右卫、武德卫、广武卫五卫兵马。高级军官有五个指挥使一个都指挥使，这六位中，都指挥使程远，虎贲右卫指挥使辛克顺、水军右卫指挥使钱义、武德卫的指挥使冯立功，这段时间被汉王拉拢的不少，方才上了方山，也签了名、领了命。

汉王给他们四个的命令，是让程远先设法控制住右军都督府的权柄，若是不成，则率虎贲右卫、水军右卫和武德卫与汉王的军队汇合，听从西宁侯的调遣。

在程远这边，自然是想把右军都督府控制住了。道理很简单，就是卖身也要卖个好价钱！以右军都督府的名义投奔汉王， he 可以和西宁侯、富阳侯平起并坐。但要只是率三卫兵马投奔，没了右军都督府的大旗，他们必然会被宋琥、李茂芳等人分化吸收，地位直线下降。三个指挥使还好些，程远这个没有直属部队的都指挥使，可就彻底成光杆司令了，肯定要靠边站了。

在回来路上，程远就想通了，这里外里便是天差地别，所以他无论如何都要把张永给干掉。回营之前，他跟三个指挥使一商量，三人都表示同意。为了避免打草惊蛇，他们没有召集本卫兵马，而是只带了各自的亲卫，直奔中军帅帐！

他们的计划很简单，冲进帅帐，抓住张永，逼他移交帅印，然后率军投靠汉王！武人们的计划就是这样简单粗暴……

当他们进入中军营时，看到营中的官兵都在不紧不慢地打点行装，似乎真以为接下来是一场例行的军演而已……这时候，几个下级军官匆匆出来，看到程远几个大喜道：“将军来得正好，都督正要我等去寻你们呢。”

“都督找我们干什么？”程远说这话时，手不禁搭在剑柄上。

“都督接到汉王殿下的军令，要跟几位将军商议。”那军官低头道。

“唔，头前带路。”听了这话，程远几人放心了不少，也故作轻松地朝帅帐走去。

他们都是本府的高级将领，又有都督府的传令官领着，自然畅通无阻，一直来到帅帐外围时，才有人阻拦他们的亲兵……这也没有引起程远几个的警觉，因为这很正常，天下的帅帐都不可能允许将领带兵擅入。

辛克顺和钱义几个看了看程远，意思是，您老赶紧拿主意，咱们要不要拔刀子杀人？

程远轻轻摇头，这里距离帅帐还有几丈距离，要是现在动手，必然会惊动里头的张永，要是让那厮逃到留守右卫或者广武卫就麻烦了。

‘呔，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程远给自己暗暗打气，心说凭我们四个，突然出手也能制住张永那个怂包。然后再呼唤亲兵也来得及……这些心思都是眨眼间的事儿，此情此景也根本容不得细想，程远便领着三个指挥使进去。

到了帐外，传令官一挑帘子道：“几位将军请进。”

四人点点头，鱼贯而入。

只见营帐中，虎皮帅位是空着的。张永和另两个指挥使，并一个背对着他们的将军，在围着地图讨论着什么。

张永是面对着帐门口的，看到他们四个进来，笑笑道：“你们来了。”

“都督，这位是……”程远几个根本没心思行礼，目光都落在那个背对他们的将领身上。

“呵呵，程叔叔真是贵人多忘事啊。”那人怪笑着转过头来，豹头环眼、嘴边一道狰狞的伤疤，不是阳武侯薛禄的次子薛桓又是哪个！

“啊……”一看到薛桓出现在这里，程远几个登时就炸了毛，不假思索地转身就跑，口中还大声喊着：“来人！”

但转过身来，迎接他们的是密密麻麻的长枪，整个帅帐都被伏兵围得密不透风！而在内包围圈外，他们带来的亲兵，也被中军营里的军人团团围住。

那些亲兵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些家伙刚才分明还在收拾行装，怎么一眨眼，就全副武装地围上来了？

‘中计了！’程远如丧考妣地叫一声，心念电转、面色也是一阵青、一阵白，几乎是眨眼的工夫，他便转回身、强作镇定地面朝着张永和薛桓道：“都督、二少爷，你们这是唱得哪一出？”

张永冷笑不语，薛桓却狞笑一声，伸出猩红的舌头，舔舔嘴边的伤疤……那是九龙口留给他的馈赠。“二爷我唱得是挥泪斩马谡！”

“冤枉！”程远叫起了撞天屈：“二少爷，我跟了侯爷二十年，可是忠心耿耿，天日可见的！”

“那你见我跑了什么？”薛桓缓缓走过去，逼视着程远道。

“这……”程远终于顶不住薛桓那凶神恶煞的压力，双膝一软，跪在地上道：“属下只是跟汉王他们虚与委蛇，绝没有勾结在一起……”

“我问你跑什么？”薛桓立在程远身前，蒲扇大的巴掌，不轻不重地一下下拍着程远的头盔。

“属下，属下害怕……”程远被拍得晕头转向，心里更是怕得要死，久经沙场的宿将，此刻眼泪都下来了。

“程叔叔怕什么？”薛桓轻声问着，目光却在三个指挥使身上巡视。

那三人早就吓得跪在地上，畏惧地看着薛桓……

“怕、怕你杀了我……”程远颤声道。

“你还真猜对了……”就在程远已经习惯了他拍皮球的手法时，薛桓突然运起内力拍出开碑裂石的一掌！只听啪的一声，程远那颗长了四十多年的脑袋，便被拍得脑浆四溅……

第七百五十六章各走各的路

看到程远被薛桓一掌拍死，跟着程远前来的那三个指挥使，全都吓瘫了……何止那三个指挥使，就连张永也吓了一跳。

“你们三个吃里爬外的东西！”薛桓伸舌头舔下溅在手背上的脑浆。看到这一幕，另外两个指挥使险些呕吐出来。只听他阴恻恻道：“还不乖乖过来受死？”

“二爷饶命啊……”三个指挥使吓得魂飞魄散，磕头如捣蒜，辛克顺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哀求道：“我们之前也没想到，他们会突然要造反的！”

“我们只是为了活命，才不得不跟那朱高煦虚与委蛇啊！”

“是啊，我们的心是忠于侯爷和二爷的，这一点从没变，也绝不会变的！”钱义也赌咒发誓道：“二爷饶命啊！”

“饶不得你们了。”薛桓叹口气道：“汉王起兵造反了，下面就是你死我活。输的要全家死光，我可不敢再信你们了。”

“请二爷再信我们一回！我们发誓为二爷肝脑涂地，永不背叛！”

“你们跟朱高煦也发过誓吧？”薛桓冷笑道。

“这回是真的了。”辛克顺指天发誓。

“不可信！”薛桓说着又抬起手。

“我愿把水军右卫交给二爷！”钱义忙大喊道：“我让亲兵把将领都叫过来，当面向他们宣布效忠二爷！”

“这还差不多。”薛桓哼了一声，问另外两人道：“你们呢？”

“我们也一样！”另外两人忙点头如啄米，发誓效忠二爷。

‘应该是效忠太子，至少也是效忠皇上吧……’张永不禁暗暗嘀咕，可看着薛桓那个凶神恶煞的样子，他是一个字不敢说的。

差不多与此同时，中军都督府大营中，却是另一番景象……

中军都督王宁，是从方山上逃回来的，自然要把自己层层保护起来。那些个想投靠汉王的军官，在上方山之前，就知道他的大营中布满了全副武装

的精锐将士，所以压根就没打偷袭得手的念头。而是直接回营，拉起自己的部队就走……

“报！应天卫擅自离营，往东北方向去了！”

“报！和阳卫擅自离营，往东北方向去了！”

“报！广洋卫擅自离营，往东北方向去了！”

听到手下将士禀报的，忠于皇帝、服从王宁的将领都万分焦急，恨不得把蔫瓜似的永春侯爷给拎起来，让他赶紧振作：“侯爷，咱们就什么都不做，放任那三卫离开？”

“天要下雨娘要嫁人，随他去吧。”王宁从方山上下来，就像丢了魂似的，无精打采道：“你们想走也随便。”

“这……”众将领那个火大啊，心说我们也就是不想跟着汉王造反，不然就冲你这个面瓜样儿，早就走得一个不剩了。留守中卫的指挥使闻人达己苦口婆心道：“侯爷，您不能这样啊！既然决定站在太子这边，咱们就得全力以赴！”

“是啊，咱们这边还有四卫兵马，完全可以拦住他们！”另一个指挥使也劝道。

“然后呢？”王宁终于睁开眼，双目依然无神道。

“然后……”众将不禁语塞。然后怎么办？王宁这些年荒废懈怠，威望已经几乎殆尽，只剩下中军都督的牌子而已。但人家既然敢不请示就拔营，自然也不会把他这个上司放在眼里。

“劝不住就只能开战了！”另一个指挥使闷声道。

“先不说你确保能赢么……”王宁的声音终于有了点情绪，却还不如没情绪：“单说人家是领了汉王的帅令，我有什么理由拦着人家？”

“汉王要造反啊！”几个指挥使异口同声道。

“是，我知道他要造反，可他现在造反了么？”王宁叹气。道。

众将又是一阵语塞，这倒也是实话。别看现在双方已经调兵遣将，可毕竟还没开打。

“汉王肯定要开战的！”众将不服道：“不然他带着十万大军杀回京城干什

么？”

“你们想过没有，万一汉王要是放弃了呢？”王宁追问一句道：“只要没真开打，汉王就可以说这是军演的一部分……那时候，我们这边却已经自相残杀的尸横遍野，这个责任谁负得起？”

“……”众将一阵沉默，过了好一会儿，闻人达己才闷声道：“说白了，侯爷就是不想当这个出头鸟。”

“不错。”王宁淡淡道：“五军都督府只有统兵权，没有调兵权，所以汉王调动那三卫兵马，我无权阻拦。同样道理，我也无权指挥你们去跟他们开战。”

“非得等他们真打起来。”众将领憋屈道：“咱们才能参战？”

“看情况吧。”王宁却依旧不咸不淡道。

“侯爷，您这么消极，想过太子会怎么看么？”一个将领忍不住问道。

“第一。我们忠于的是皇上，不是太子！”王宁目光突然冷峻起来：“第二，我这是为你们负责，不要再不知好歹！第三……”顿一下，他幽幽道：“太子得先赢了，才谈得上怎么看我。”

“是……”虽然还是很憋屈，众将不得不承认，侯爷说的有道理，他们又不是太子的嫡系，没必要冲锋在前。不过这样一来，如果太子赢了，他们充其量也就是无功无过。捞不到什么好处了。

不过要是汉王赢了，他们似乎也没有太大的麻烦……绕了一大圈，众将才明白过来，这他妈不就是严守中立么！

“那侯爷觉着谁的赢面大些？”众将试探问道。

“不知道。”王宁摇摇头，话锋一转道：“不过我坚信一点，最后赢得一定是皇上！”

“皇上远在北京呢……”有人小声道。

“那又怎样？”王宁淡淡道：“你们对皇上太不了解了。这大明朝的一切，都尽在他的掌握！京城这边闹成这样，我就不信皇上能一点不知道。”其实还有件事，王宁不会告诉这些将领，就是他早就派亲信北上，将京城发生的一切禀报皇上，并请示该如何行事了。虽然之后就没了下文，但王宁感觉，这已经表达了皇上的态度——让他静观其变！

“那，我们就坐山观虎斗吧……”闻人达已终于说出一句让王宁觉着顺耳的话来了。

“说得好！”王宁点点头道：“就这么办。”

“是……”众将勉强点头。

“还有别的事么？”王宁又问。

众将摇头。

“该干嘛干嘛去吧。”王宁挥挥手，疲惫地闭上眼。

“是。”众将行礼散去。

待众将退下，王宁终于压抑不住，剧烈地咳嗽起来。他忙用手帕捂住嘴。待松开嘴时，那洁白的手帕上，多了些鲜艳夺目的血迹……

其实王宁本来也想投机一把的，但自从卷入这场是非，又演了一把无间道后，他整天担惊受怕，多年的肺病一下就加重了。所谓久病成良医，不用请太医看，他都知道自己活不了多久了。功名利禄之心登时烟消云散，他只想安安静静地等死了……

与中军都督府的一片消极不同，府军前卫这边全都战意高昂。与其他军队不同，府军前卫本身就是太孙亲军，自然也是太子亲军，首战用我责无旁贷！之前又早就做好了战斗动员，此刻全军上下嗷嗷叫着，要杀回京城救驾！

但他们此时的最高指挥官，却有不同看法……

“什么，不去京城？”许怀庆高声嚷嚷道。

“你小声点行么。”莫问无奈地看着自己最亲密的战友道：“数倍的大军封锁住去路，我们怎么回京城？”

“狭路相逢勇者胜，杀出一条血路呗！”众将大都是从九龙口下来，经过雪夜袭广灵的，对血战恶战一点不打怵。

“然后呢？”莫问无语道：“就算杀出一条血路，汉王的十万大军还在前头。”说着他加重语气道：“你们以为自己是勇者，可想过没有，跟汉王造反的人，也都是破釜沉舟了！他们要是输了这一战，全都得被打成叛贼！谁要觉着能用三万人，打败二十万红了眼的赌徒，我立即让贤！”

“……”众将一下没了脾气。许怀庆小声问道：“那我们怎么办？”

“我只能说往东。”莫问淡淡道：“至于具体去哪里，无可奉告。”

“往东？”众将又炸了锅：“那不成了逃跑么？”

“那太子殿下怎么办？”许怀庆问道：“他要是落在人家手里，咱们就是上天也没用了！”

“这是命令，不是跟你们商量。”莫问语气一沉，目光杀气凛然道：“理解要服从，不理解也要服从！”

“是。”府军前卫虽然比较民主，但军规比一般军队还森严，当有足够权限的上司拿出军令压人，下级就只有服从的份儿了。就算有异议，也只能等完事儿再说。

而莫问手里有太孙授予王贤的七星剑，权限自然是足够的……

待众将散去，刚刚回来的程铮对莫问笑道：“刚才得到一个好消息，一个坏消息，你打算先听哪个？”

“坏消息吧。”莫问倒也配合。

“这说明你这人太悲观了。”虽然已经火烧眉毛，程铮还不忘调侃一句道：“坏消息是，中军都督府的三卫兵马投奔汉王去了，而剩下的四卫兵马也按兵不动，不听我们调遣。”

“确实是坏消息。”莫问叹气道：“那好消息呢？”

第七百五十七章 一线生机？

“好消息是薛霸王宰了程远，把右军都督府全镇住了。”程铮道：“这会儿正在修理那些叛徒呢。”

“那还好。”莫问微一沉吟道：“让他带着右军都督府给我们断后吧。”

“嗯。”程铮点点头，笑道：“薛霸王肯定会不开心的。”

“告诉他，没办法，就他能控制住那些兵马，”莫问道：“等过去这一场，回头我请他吃饭。”

“好吧。”程铮应一声，转身刚想走，却又转回身道：“老莫，你说我们还能见到太子么？”

“能。”莫问很肯定地点头道。

“可太子现在，确实孤立无援……”程铮忧虑道。

“不是。”莫问淡淡道：“你把军师给忘了……”

“啊！”程铮瞪起眼道：“难道军师已经回来了？”

莫问点点头。

“他现在在哪？”程铮激动起来，本来还很悲观的情绪，一下子被点燃了。

“我也不知道。”莫问轻声道：“不过太子殿下突然不来方山，我想应该就是军师的意思。”

“这么说，军师在太子身边？！”程铮登时彻底放心道：“那我可真是杞人忧天了！”说着想起件事道：“你刚才为什么不说？这消息多提振士气啊！”

“哀兵方能必胜。”莫问淡淡道：“何况，我也不知道军师下一步会怎么做？万一将士们迟迟见不到军师，会适得其反的。”

“也是。还是你考虑问题周全，那我就不瞎操心了。”程铮笑道：“我走了！”

“嗯。”莫问点点头，看着程铮骑马而去，眼神中却浮现出浓浓的担忧……虽然刚才他把将领们压制下去，但其实他也有一样的担心——府军前

卫是太子唯一可靠的军队，军师却下令让他们往东去！这样固然可以甩开汉王的军队，可也离京城越来越远了！

这招固然是避其锋芒、死中求活，但实在是太险了！莫问虽然不清楚王贤的安排，但京城这一局，实在是凶险万分，能不能死里逃生？不只要逆天的本事，恐怕还得有足够运气才成……要是太子殿下不能逃出生天，与他们会合，那他们都将是一千古罪人！

不过莫问毕竟是莫问，下一刻他就恢复了古井不波的表情，现在他是三军统帅，任何人都可以乱，唯独他不能乱。哪怕下一刻要天崩地裂，这一时刻也要保持镇定……

后军都督府的中军营，已经变成了汉王军的副帅行辕。之前汉王看的那个巨大沙盘，也被搬到了这里，如今汉王军的二号人物，西宁侯宋琥，就面色凝重地立在那里，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那个沙盘。

跟从没真正独当一面过的李茂芳不同，宋琥曾出任过陕西总兵官，负责大明朝的西陲防务。那虽然是一段很不愉快的经历，但依然使宋琥了解了统帅三军是怎么回事儿，战场又是何等的瞬息万变。

所以虽然看起来任务十分简单，他依然丝毫不敢大意，将所有的斥候都派出去，不放过任何风吹草动……

不过到这会儿，传来的消息还是令人满意的。虽然没能把右军都督府的五卫兵马变成黄旗。但意外得到了中军都督府的三卫，而且看样子剩下的四卫兵马也要保持中立了。里外里一算，对方统共只有五万兵马，此消彼长，自己的兵马却达到了十万之数。

二比一，已经可以战而胜之了，何况只是阻击……

就在西宁侯刚要松口气，一名斥候急匆匆闯入帐中，大声禀报道：“侯爷，对方拔营了！”

“嗯。”宋琥已经成竹在胸，所以很是镇定的看看沙盘，那里标明了对方所有可能回京的路线。“是往北、往西、还是往西北！”

“是……往东！”斥候咽口唾沫道。

“什么，往东？！”宋琥登时愣住了，他万万预料不到，对方竟然会是这种选择。因为方山在京城正南，对方往东的话，只会越走越远。就算再折回京城方向，也会因为距离过远，而给他们充足的反应时间，绝对可以拦住他们！

现在打的话，至少两军体力上还是一样。但对方这么一折腾，必然师老兵疲，更不是他们的对手了。

“那莫问也是小有名气，怎么会犯这种兵家大忌！”宋琥的副手许诚也糊涂了。“莫非他们要逃跑？”说着挠头道：“还真是只有这一种可能。”

“也许是想先把我们调开……”高福沉声道：“不过除非他们不管太子了，否则总是要折回的。我们不要轻举妄动，派人盯紧他们，等他们改变方向再拔营也不迟。”

“嗯。”宋琥觉着这个建议很妥当，便下令道：“把鹰扬卫派出去，加入斥候队伍，侦查范围扩大到京城东北到正南两百里的范围！”鹰扬卫是纯轻骑兵，加上原先斥候营的一千斥候，就有六千斥候在京城东北到东南半圆范围内盯着，在如此密集的大范围侦查下，对方是绝对不可能瞒天过海的。

“侯爷有些过于谨慎了吧？”几个将领有些不以为然，在他们看来，反正对方的目的地一定是京城，等他们折回来再改变布防也绝对不迟。

“小心无大错。”宋琥板着脸道：“就这么定了！”

于是蝗虫一般的斥候出发了，他们紧紧跟在太子军的后面，将其动态源源不断地传回来。

每传回一个最新动态，宋琥对面的沙盘上，那一撮绿色的旗子，便会被移动一下。宋琥从早到晚地盯着它们，眼看着那几面绿旗往东足足五十里，才折向北方。

“终于忍不住了！”看到太子军终于还是变向，众将齐齐松了口气，愈发瞧不起对方的指挥官了。因为这时候折回京城的话，直线距离也得一百里。还没交战，太子军已经把自己的体力耗光了。而他们这边以逸待劳，又是敌人的两倍，怎么打都会大获全胜！

“……”这下连宋琥也无话可说了，只是他依然想不通，莫问怎么这么蠢？难道之前的那些胜仗，都是他蒙出来的？

思来想去，还是想不通，似乎只有等胜利之后，审问下俘虏，才能知道敌军到底发生了什么了。

“继续侦查！”这就是宋琥最后的命令，这种情况下，他实在没必要这么急着调动军队……

又过了大半天，到了下午时分，沙盘上的小绿旗已经移动到京城正东方向了。宋琥等人心说，这下总该往西了吧？谁知道传来的动向依然奇葩——

太子军居然继续北上了！

“我的天，他们到底要干什么！”众将领要被太子军脱线的走位，折磨的抓狂了。“怎么又远离京城了！”

“莫非要绕到北面再南下？”高福说完，自己都觉着可笑……

宋琥却完全没听到高福在说什么，因为他的目光顺着太子军北上的方向，看到了一个地名——镇江！

‘莫非他们根本就不打算去京城？’宋琥冒出这样一个念头。虽然觉着匪夷所思，但退一步说，要是真这样，对方的行军路线倒是合情合理。

“汉王殿下那边什么情况？”

“还是没有进展……”许诚闷声说道。

“坏了！”宋琥突然全身一震，重重一拍大案，把沙盘上的小旗全都震倒道：“他们根本不是要去京城！”

“那要去哪？”众将没反应过来，条件反射地问道。

“镇江！”宋琥咆哮起来道：“他们肯定是要去镇江！快去禀报王爷！”

“他们去镇江干什么？”高福等人依然不解道：“太子明明还在京城嘛。”

“太子肯定已经离开京城了！”宋琥整个人都抓狂道：“如果太子还在京城，他们的举动完全无法解释。但如果太子已经离开京城呢？”

“他们是去镇江会合！”众将也变了脸色，许诚颤声道：“真有可能……”

“不管有没有可能，都不能等了！”宋琥又咆哮起来：“立即拔营，追上他们！快！”他几乎是拔刀把众将撵出去的！

宋副帅爆发的结果，便是不到半个时辰，汉王军便呈品字形往东北方向展开了追击！其中总数的两万骑兵，更是丢弃所有辎重，全速追击！他们接到的任务是，以最快速度咬住敌人，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把他们拖住！等待大部队到来！

而全军都接到同样的死命令——你死我活的战争已经开始，一旦接敌便是你死我活，绝不能心慈手软！

太子军这边，莫问虽然气定神闲，但其实一直揪着心。虽然挥师向东让对方犯了迷糊，但毕竟迂回的范围还是太小，一旦对方及早醒悟，还是会挡住他们北上的去路。要是被缠住，可就功亏一篑了！

直到队伍过了琅琊界，他才终于松了口气，因为这意味着双方巨大的位置优势终于抹平，从这一刻起，双方站在了同一起跑线上！

虽然将士们已经比对方多走了一百里，但莫问依然有信心，能抢在对方之前抵达目的地！只要太子殿下能及时赶到那里，原先毫无希望的局面，也就终于能透出——一线生机！

第七百五十八章瓮中捉鳖

时间退回到昨日清晨，京城。

薄雾刚刚散去，天色渐渐明亮。锦衣卫各处军营中，所有官兵都已经全副武装，原地待命。等待从锦衣卫衙门中传来的命令。

此时的锦衣卫衙门自然更是戒备森严，一层层院落中都站满了兵，官兵们手里也不是日常所持的刀剑了，而是火枪、弓弩、这些平日里严加管制的武器。甚至连弩炮都给搬出来了……

在这层层保卫之下的锦衣卫衙门正堂前，集结了上百名锦衣卫中高层将领，这些人一个个面色肃杀，紧盯着立在月台上庄敬、袁江、庞瑛、王谦、李崐春、许应先、季松等人。除了在方山的纪纲外，锦衣卫的所有高层，都在这里了。

到此刻，所有人都知道，摊牌的时刻就要到了，要么功成名就，要么家破人亡，就看眼下这一场的胜负了。作为纪纲的部下，要不要卷进这场生死搏斗，他们没得选，只能全力争胜才能活下去，除此之外，别无他途……

最终所有人的目光，都汇集在庄敬身上，纪纲离京之前，已经完全授权于他，所以此刻他就是锦衣卫的首脑，只要他一声令下，锦衣卫这头洪水猛兽，就要冲出樊笼，肆虐整个京城，将敌人撕个粉碎！

庄敬的神情十分沉静，两眼却烧着幽幽的火！他看看天色，又看看门口，似乎听到了什么声音。

那一刻，锦衣卫衙门内虽有成千上万人，却都屏息而望，看着那个军官穿过重重门禁，向正衙跑去。那急促的脚步声，是那樣的清晰响亮，好像在整个衙门上空回荡着。

下一刻，那人便进入正院，跪在月台前，大声禀报道：“太子车驾已经出城！”

“好！”庄敬应一声，下一刻，便重重挥手道：“出发！”

“是！”众将憋了这么久，爆发出来的声音，真气冲霄汉的气概。

将领们行礼而去，下一刻，便带着各自的军队，浩浩荡荡出发了。

太阳已经升起，京城的大街上再次熙熙攘攘，满是讨生活的老百姓。

“让开，让开！”马蹄踏碎了京城的安宁，数不清的锦衣卫军队浩浩荡荡开过，百姓纷纷仓皇躲避。那队伍见首不见尾，千万人一起发出的杀气，吓得老百姓噤若寒蝉，赶紧躲回家中，关门闭户，焚香拜佛，祷告这场酝酿多时，终于袭来的疾风骤雨，千万不要祸及自身……

庆寿寺外，已经完全是兵的海洋，那令人恐惧的叫嚣声，越过寺庙的院墙，甚至压过了大雄宝殿中的梵音诵经声。

外面令人极度不安的动静，让正在宝殿中诵经的僧人们，也没法保持古井不波的心态了，忍不住停下诵经，惴惴不安地望向心严。

心严和尚却仿佛丝毫没受影响，听到诵经声停了，他不悦地皱皱眉，敲一下手中的铜磬，一声脆响唤过众人的目光，同时低喝一声道：“禅心不动！”

听到这一声，众僧人浑身一震，如被当头棒喝，纷纷面露惭愧之色，暗道自己修行实在不够，竟这么容易被外魔入侵，还如何成就佛法？于是僧人们定定神，再不管外面的世界，一心一意念起他们的经文来。

庆寿寺毕竟是王侯府邸改建而来，庭院深深墙层层，那嘈杂声传到王贤和也先所在的东院时，已经很小了。但也先显然比和尚们还清楚外头发生了什么。

“师傅，他们发现你躲在这儿了？”也先这个狼崽子倒也谈不上多害怕，但他和王贤这段时间相处下来，已经不知不觉产生了些情感的羁绊，他是在为王贤担心。

“嗯。”王贤点点头，在庆寿寺的这段时间，他虽然没念几句佛，但整日在梵音钟声中浸淫，大部分时间都用来打坐静卧，整个人的气质都在不知不觉中发生了变化，坐在那里沉静似水，让人丝毫感觉不出他的烟火气。

“那你还不赶紧逃跑？”也先焦急道：“我已经观察过了，后院有个狗洞来着，你赶紧从那里爬出去，这时候应该可以逃得掉。”

“呵呵，”王贤笑道：“你要是怕了，赶紧去钻吧。”

“我怕什么？”也先见王贤不领情，还奚落自己，不禁有些恼火道：“好心当成驴肝肺！”说着郁闷地抓狂道：“真不知道你是怎么想的，明明早知道有危险，为什么还要待在这儿呢？难道真是活腻了？”

“这是老和尚对我的考验。”王贤摇摇头，对也先笑道：“我要是逃走了，就是考验失败，他正好可以置身事外。”

“你这是拿生命在赌博啊！”也先瞪大眼道：“虽然真是很男人，但老和尚明显不管你的死活！”

“是么？”王贤笑笑，又闭上眼，打他的坐。“我对老和尚有信心。”

“你要是真有信心，就赶紧去见他啊。”也先道：“都火烧眉毛了，还较什么劲儿？！”

“现在才是最关键的时候。”王贤摇摇头道：“我要主动去找他，就得我先开口，自然处处被动。只有让他来找我，我才能占到先机。”

“……”也先听得目瞪口呆，他感觉这对师徒真是一对亡命之徒，却忘了自己也是一路货色。

见王贤不再说话，也先也不再劝了，只能站在门口翘首以望，看看奇迹会不会发生。

而此刻，锦衣卫已经彻底完成了包围，只是在没有得到命令前，没有人敢踏足庆寿寺一步，哪怕它的大门是敞开着的。

人的名、树的影，道衍的威名早就深深刻在每个人的心坎里。哪怕这头虎已经老且病矣，没有人带头的话，还是无人敢踏足他的虎穴半步。

大门口立着知客僧心慈，他今日难得地在鼠灰色的僧衣外，罩了一件大红色的袈裟，头上戴着僧帽，一副宝相庄严。他一个人面对着千军万马面不改色，想想都觉着自己真挺牛逼的。那一刻，尘封多年的记忆又在心中翻腾，好似又回到了那血与火的战场。

出现在他眼前的，不只是往昔那金戈铁马的峥嵘岁月，还有共同经历过那段岁月的故人。不过对往事，心慈只有缅怀，对眼前的故人，却只有敌视了！

“心灭师兄！”当那个身影出现，心慈的目光一下便凝聚到他的身上，冷哼一声道：“或许现在应该叫你庄夫子了。”

“心慈师弟别来无恙。”依旧是一身布衣的庄敬，轻轻摇动着折扇，显得那样弱不禁风，但他的身后，是成千上万的虎狼之师，这些人都服从于他、听命于他，也给了他睥睨眼前这座寺庙，睥睨眼前这个昔日的师弟，平视这间寺庙的主人的本钱。“至于你叫我什么，都无所谓了，反正我就是我！”说着轻蔑地一笑道：“但你却不是原来的你了。”

“何以见得？”心慈冷冷问道。

“当年的你，可是挥斥方遒、百万军中取上将首级的骁将！”庄敬一脸同情地看着心慈道：“可现在呢？看看你都成了什么样子！不过是一条整天巴望着香客上门的可怜的哈巴狗。你说你这十几年，都堕落成什么样子了？功名利禄与你无缘，立地成佛也轮不到你！我真为你悲哀！”

“呵呵，能说出这样的话，恰恰证明可怜的人是你。”心慈却不在意地笑道：“因为我放下了，你却放不下。你已经被层层孽障蒙蔽了灵识，甚至连我的修行都看不懂了，这才是真的可怜可悲！”

“哈哈……”庄敬哂笑两声道：“原来你比我想象的还可怜，竟然还对老和尚的鬼话深信不疑！实在是中毒太深，无药可救了！”说着突然神经质似的提高声调道：“什么佛法？什么因果？哪有轮回？！都是狗放屁！什么叫人活一世、草木一秋？就是告诉你我，人只能活一世！放弃今生今世的荣华富贵，去修什么来世，才是世上最可悲可笑的举动！”

“还真是夏虫不可与语冰。”心慈笑笑道：“既然当年你决定离开，为何今日又回来了？”

“我自然是讨债来了！”庄敬恨声道：“我们这帮师兄弟，都是在靖难之役中出生入死、为燕王立下赫赫功劳的！事后论功行赏，汉王想把我们封为伯爵！可姚广孝说什么‘出家人造了天大的杀孽，有何功劳可言？’非但他自己不要封赏，还直接把我们的封赏也都推了！”虽然时隔多年，他还是恨得咬牙切齿道：“那可是我们一刀一枪、九死一生拼杀出来的啊！他有什么权力，问都不问就给推掉！”

“他是我们的师傅。”心慈淡淡道：“一日为师、终生为父，自然有这个权力。”

“狗屁师傅！”庄敬咆哮道：“挡人财路、如同杀人父母，毁我前程，不共戴天！老子反出门墙的那天，就对天发誓，早晚有一天，要跟他算这笔账！而且是连本带利一起讨回来！”说着戟指着心慈道：“一炷香的时间，交出王贤，否则别怪我不念旧情！”最后几个字，他是一个一个蹦出来的，每个字都凝聚着无边的恨意：

“鸡！犬！不！留！”

第七百五十九章师徒师徒

庄夫子话音一落，便有锦衣卫点起一炷香，青烟袅袅，看起来是那么的祥和，却又蕴含着无限的杀机。

“知道了。”心慈缓缓颌首，转身进去寺庙。

锦衣卫们都盯着那炷香，就等它烧完。

后院中，王贤仍在闭目打坐，也先焦急地望着门口，终于看见有人来了。

“心慈师伯！”也先也顾不上平时的矛盾了，一下蹿到心慈面前，心急火燎道：“你快劝劝我师傅吧，他非要在这儿等死。”

心慈从门外看到王贤盘膝静坐的样子，眼中透出赞许的光，轻声道：“师弟，师傅有请。”

王贤点点头，这才缓缓起身，跟着心慈往方丈院走去，身后跟着一脸忐忑的也先，也先的手里，还拎着一根铁棍，俨然是王贤的保镖一般。

“进去吧。”到了方丈室外，心慈便站住了，把王贤放进去，却把也先拦在外头。

也先没办法，朝心慈扮个鬼脸，和他一左一右守在方丈室门口，恰似两尊门神。

方丈室内，道衍依旧是那副半死不活的样子枯坐着。

王贤也不说话，朝道衍行礼如仪，便坐在对面的蒲团上。

“别装了。”道衍抬起满是褶皱的眼皮，昏黄的眼珠中，放射出透人心脾的目光：“不然，咱们就继续坐下去，反正我不着急。”

“嘿嘿……”王贤终于忍不住开口了：“谨遵师命。”意思是，这可是您让我说的，不算我犯戒啊！

“没想到，你还有几分定力。”道衍淡淡道：“还以为你会被吓跑了呢。”

“我其实没什么定力，就是认死理。”王贤笑道：“我相信师傅不会不管我的。”

“你难道没听人说过，我是天下一等一的无情之人？”道衍哂笑一声。

“所谓物极必反，无情到极点就会生出有情。”王贤笑道：“而且我不管别人怎么说，我只相信自己的感觉，师傅对我是真有情的。”

“我看你自作多情。”道衍冷哼一声。

“嘿嘿。”王贤摸摸长出发茬的脑袋，笑着不说话。

“算你运气好。”道衍白他一眼，那藏在一身僧衣下的霸气油然而生，登时充满了整间禅室的犄角旮旯：“竟撞上个逆徒来踢我的场子！”说着那双三角眼中便透出腾腾的煞气道：“真是想不到，平生老夫不惹别人，别人就烧高香了。老了老了，竟有人敢惹上门来！”

“就是！”王贤忙煽风点火道：“老虎不发威，以为是病猫呢！”

“你闭嘴！”道衍呵斥一声：“还不都是你惹得麻烦！”

“师傅是徒儿的大靠山。”王贤陪着笑道：“徒儿走投无路，只能指望您了。”

“放屁。”道衍毫不客气地拆穿他道：“你靠自己，也能和他们斗个平分秋色！”

“可徒儿要的不是平分秋色，”王贤敛住笑，正色道：“而是必胜！”

“这话太没水平，凡战者，哪有必胜之局？”道衍摇头。

“只要师傅出手，则必胜！”王贤说完反应过来，大喜过望道：“这么说，师傅肯帮忙了？”

“你怎么笃定我会帮太子？”道衍倒有些好奇了。

“师傅肯收我这个徒弟，就是明证！”王贤一拍胸脯。

“呃……”道衍想一想，摇头失笑道：“老衲还真是老朽了，竟让你小子给看透了。”

“师傅，您就别感慨了。”王贤这下卸下老神在在的面具，着急火燎地催促起来。“火都要烧到房顶了！”

“慌什么！天塌不下来！”道衍霸气四射道。

“师傅真汉子。”王贤两眼直冒小星星道：“偶像啊！”

“你才是木偶呢。”道衍再聪明，也没法理解六百年后的用词，瞪他一眼道：“其实这次我本不想插手，但人家既然欺负到老衲门口了，老衲再装孙子，就真成了孙子。”道衍身上那股子方外出尘之气顿敛，取而代之的是昔日杀破狼的霸气道：“这次也是汉王和纪纲作死。本来皇上需要有人制衡太子，所以才会一直留着他们两个。结果两个蠢货却以为皇上软弱可欺，居然得寸进尺了！殊不知，皇上早就给他们划下红线，在红线里头，随他们折腾，越过红线，他们只有死路一条！”

“这么说，皇上真的有布置？”王贤神情一振，全身汗毛都激动起来。

“他们折腾了这么久，你以为皇上能没察觉？”道衍冷笑道：“要真是那样，他也不配被称作永乐大帝了！”

“皇上到底有何布置？”王贤心里那个郁闷啊，这都什么时候了，您老就别感慨了，咱说正题行么？

“不知道。”哪知老和尚却给出这么个答案。

“啊？”王贤嘴巴张得老大。

“啊什么啊，小孩子过家家而已，皇上还用得着劳神和我商量？”王贤的反应，很符合老和尚恶趣味，他不屑笑道：“跟你直说吧，臭小子，皇上去北京，就是把战场空出来，让太子和汉王二虎相争，太子只有赢了，才有资格继承他的皇位！不然你以为皇上倾尽心血打造的大明江山，那么容易就交给太子？”

“要是太子输了呢？”王贤这个汗啊，要真是这样，皇上这爹当的，可真够狠的。

“不是还有太孙么。”老和尚幽幽道。

“呃……”王贤愕然顷刻，便及时回过神道：“师傅何以教我？”

“不错，看来心境有进步。”老和尚赞许地点点头道：“听好了，三件事，我只说一遍！”

“是！”王贤马上收敛心神，把耳朵直楞起来听。

“第一，你赶紧出去，带着太子离开京城。”老和尚淡淡道：“第二，让太子去镇江和府军前卫汇合，然后坚守在那里。”顿一下，他看看王贤道：“第三，你要三天之内赶到北京。”

“呃？”王贤终于等到了老和尚的锦囊妙计，听完后却没有喜色，反而心里头五味杂陈：“师傅，第一，我的计划是固守京城来着。第二，府军前卫接到的命令，应该是回援京城。第三，这时候我去北京干什么？”

“你真要听解释？”老和尚笑笑，外头已经传来兵荒马乱之声！

“算了，我听你的。”王贤知道这是锦衣卫杀进来了，心里那个郁闷啊，您老人家叽里呱啦了半天废话，结果倒好，刚进正题就没时间了。

这时候，禅房的门开了，不光也先、心慈进来，还有心严和一干和尚，所有的和尚都穿的是短打扮，手里提着四五十斤的禅杖，一副要拼命的架势。

“走吧。”老和尚朝众弟子微微一笑道。

“师傅……”所有僧人齐齐跪倒，泣不成声。

庆寿寺外，一炷香终于燃尽。锦衣卫们却没再见到一个秃头，更别说王贤。

“杀进去！”庄敬突然有些后悔，自己还是托大了，明知道里头有王贤有道衍这对天下最狡猾的师徒，干嘛还要给他们一炷香的时间。想到这，他一脚踢飞了香炉，咬牙切齿道：“除了道衍，格杀勿论！”

庄夫子一声令下，早就憋坏了的锦衣卫，如潮水一般，从四面八方涌入寺中。

然而饿狼一般的锦衣卫们，冲过一重又一重的院落，却一个活人都没看到。

之所以强调说，一个活人都没看到，是因为他们看到了个死人。

准确说，是个死和尚。

一个年轻的和尚，被吊在寺庙的那口大钟上，舌头伸得老长，十分狰狞。

当看到那小和尚的样子，庄敬的瞳仁不禁一缩，那正是他安插在庆寿寺里的细作！他心中的不安更强烈了……

“报！”一名千户跑过来，单膝跪下禀报道：“已经搜遍全寺，只有方丈室里有个老和尚！此外再无一人！”

“怎么可能？”庄敬有些抓狂了，明明就在片刻之前，他还确定过，包括王贤在内，所有人都在寺中。他突然一排大腿道：“肯定有密道，赶紧找，掘地三尺也要找出来！！”

“是！”千户领命而去，下一刻，庆寿寺中就遭了殃，无数锦衣卫拿着刀枪到处又插又砸，寻找那可能存在的密道。

庄敬则来到了方丈室外，他深吸口气，迟迟不敢迈出那一步。庄夫子不敢相信，都到这种程度了，自己竟还有些畏于和老和尚见面。

好在四周乒乒乓乓的声音，提醒他现在是我为刀俎，老和尚才是鱼肉，还有什么好怕的？

这才定定神，一咬牙，推门进去。

便见道衍跌坐在蒲团上，阳光照在老和尚那张满是皱纹的脸上，竟有些神圣的感觉。

完全是难以自控的，庄敬竟脱口而出道：“师傅……”

“还以为你不敢进来呢。”老和尚还是那副对谁都瞧不起的架势，哂笑一声道。

这一声，才让庄敬回过神来，大刺刺盘腿坐在老和尚对面，不屑道：“造反我都敢，有什么不敢见你的？”

“你怕我。”老和尚缓缓道。

“笑话！”庄敬刷得抽出宝剑，锋利的剑刃搭在老和尚的脖子上。“我动动手就能要你老命，怕你个球！”

第七百六十章道衍之死

“那你就杀了我，反正我早就活腻了。”道衍脸上的微笑，让庄敬彻底明白什么叫视死如归。

“我等这天已经十四年了，就这么杀了你，岂不太便宜你了！”庄敬却把宝剑收起来。“我为什么要怕你？”

“因为你很清楚，和我作对的只有一种人……”道衍脸上的笑容，介于自大和自信之间。

“什么人？”虽然很不想搭话，可庄夫子就是情不自禁。

“死人。”道衍那张比骷髅只多了层橘皮的脸上，尽是阴恻恻的笑。

庄夫子不禁打了个寒战，旋即有些变态道：“你就嘴硬吧，不就是想激我杀了你么？不过不好意思，我不会让你死的。我要羞辱你，我要折磨你，我要你看我建立超过你的功业！让你再看不起我！”

“不就是造反么。”道衍却不屑道：“那都是我玩剩下的。”

“呃……”庄敬登时像吃了只苍蝇，那叫一个憋闷。

“你想学我也是人之常情，毕竟老衲已经是个传奇。”道衍却还不罢休，继续刺激着小庄：“但你不能邯郸学步啊，看你下得这盘臭棋，还好意思跟我得瑟！等下了地府，别跟阎王说，你当过我徒弟。”

“你！”庄敬被老和尚这张臭嘴给损得都没注意到他话里的杀机，因为他的注意力，全都被道衍的不屑给吸引去了。他双目喷血道：“你倒是说说，我怎么就是臭棋了！”

“蠢货，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我当年是怎么帮燕王造反的，你也是亲眼目睹过的。不知道得出其不意、攻其不备，才能有胜算么？你倒好，早几个月就搞得尽人皆知，生怕别人没防备，生怕皇上不知道是吧？！”

道衍这通骂，把个庄敬骂得狗血喷头，整个人都不好了，不服气道：“皇上身边都是我们的人，只怕他现在还蒙在鼓里！”

“呵呵，是么？你说汉王私募军队，皇上知不知道？”道衍淡淡一笑道：“就算别人不告诉皇上，太孙会不会跟皇上说？”

“这，皇上自然是知道的，可那又如何，皇上并不在意。”庄敬闷声道。

“只要是个皇帝，儿子私自扩充军队，就会犯了他的大忌！你以为当今永乐皇帝跟我一样，是吃斋念佛的么？”道衍冷笑道：“更蠢的是，你竟然撺掇纪纲挟建文私谒懿文陵，你跟纪纲有仇么？非要让他被抄九族？”

“你，你怎么知道？”听了道衍这话，庄敬彻底慌了，没想到这件事如此隐秘，竟然也被道衍知道了。

“蠢货就是蠢货，你都能知道王贤藏在我这里了，老衲知道建文在你那里，又有什么奇怪的？”道衍还嫌庄敬不够崩溃，继续加码道：“而且不光老衲知道，皇上也知道了……”

“啊！”庄敬一张脸，登时比纸还白，好一会儿才缓过劲儿来，摇摇头，想用掉心里的恐惧，却发现无济于事，只好强笑道：“知道就知道吧，不要紧，反正皇帝也活不了多久了。”

“不就是要燕郊行刺皇上么？”道衍就像个残忍的神仙，不仅洞悉庄敬的一切，还毫不留情地打击着庄敬。

“这……你也知道了？”庄敬这下彻底心神失守，感觉自己的心脏怦怦怦狂跳不止，比平时快了十倍。

“现在知道自己多可笑了吧？”道衍桀桀笑道：“你自以为高明的谋划，在别人眼里不过是猴戏一样，做得越多，就离死越近！而且是被钉在耻辱柱上，永世不得超生的那种！”

“噗……”庄敬终于顶不住吐血了，他大口大口地喘息，恶狠狠的擦干嘴角的血道：“你说再多有什么用？太子都是死定了！”

“本来太子也许死定了，可你干不该、万不该，竟敢踢老衲的场子。”道衍满脸可恶至极地怪笑道：“既然如此，老衲只能让太子无事！”

“你就吹牛吧！”庄敬脸上的血迹，更给他的表情增添几分狰狞之色：“告诉你也无妨，汉王殿下已经在方山设下天罗地网，你的太子爷眼下已经出城，一到方山，就会成为瓮中之鳖。”

“那老衲也不妨告诉你。”道衍却一脸可恶道：“太子殿下根本就出城。”

“什么？”庄敬一愣道：“你怎知？”

“因为是我派人阻止他的。”道衍笑呵呵道：“怎么样，没想到吧？”

‘噗……’庄敬忍不住，又吐了一口血，整个人都面如金纸了。

“老衲还不妨告诉你，原先呢，王贤是准备固守京城的，但老衲告诉他，这是个蠢主意，让他带着太子逃进城去了。”道衍笑呵呵道：“再不妨告诉你，我让他们去的是镇江，府军前卫和右军都督府的军队，也在往镇江去，你猜还有谁会在镇江？”

“……”庄敬好不容易才忍住，没吐出第三口血，他一手拄着剑、单膝跪在地上，嘶声道：“谁？”

“不告诉你。”老和尚的笑容欠揍无比。

“你！”庄敬被老和尚玩得气血翻涌，心说再不反击，我他妈就活活憋屈死了。便狞笑一声道：“你刚才也说了，要出其不意才有胜算！现在你把你们的计划和盘托出，我这就出去对症下药，让你再得意啊！”

庄敬说着起身要往外走，只听身后老和尚幽幽说道：“你怎么知道，我不是逗你玩呢？”

‘噗……’庄敬终究还是吐出了第三口血，扑通一下摔在地上。

“夫子！”锦衣卫们实在看不下去，赶紧冲进来，七手八脚地扶起庄敬，只见庄敬刚才那下好惨不惨，磕在门槛上，把门牙都磕断了，嘴唇也磕破了，满嘴的鲜血和灰土，已是惨不忍睹。

锦衣卫们看着老神在在的道衍，心里未免暗暗嘀咕，这老和尚是不是有妖法啊？怎么武功高强、风流倜傥的庄夫子进来一会儿，就被折腾成这鬼样子了。

“我知道你想干什么了。”庄夫子披头散发，满嘴是血，说话还漏风，真跟鬼差不多了。他指着老和尚鬼叫起来：“你就是想激怒我，让我赶紧杀了你！以免遭羞辱！”

“呵呵，”老和尚却眼皮都不抬道：“你觉着蚂蚁能猜到人的心思？”

“你敢骂我是蚂蚁？！”庄夫子额头青筋突突直跳，双目喷血道：“你他妈都这时候了还瞧不起我？你大爷的，你非要一辈子都瞧不起我么！”说着竟呜呜哭起来。“说，我要怎么做，才能让你瞧得起？！”

锦衣卫们都看傻眼了，这老和尚果然是有妖法，已经让赛过诸葛亮的庄夫子，彻底错乱成疯子了。

“哎。”老和尚摇摇头，继续打击他道：“你现在这个鬼样子，还想让老衲

瞧得起你？连你的手下也瞧不起你了。”

“你！！”庄夫子再吐一口血，不过吐啊吐啊，好像也习惯了。他咯咯鬼笑道：“好吧，你赢了，我这就杀了你！然后把你的脑袋做成尿壶，天天晚上对着你撒尿！”

“这是你这辈子想出来的，最好的一个点子了。”道衍赞许地一笑，话锋一转道：“不过，你还是办不到。”

“你看看我能不能办到！”庄敬一把推开搀扶他的锦衣卫，提着刀，跌跌撞撞朝道衍走过来。

“哎，你真的办不到。”道衍叹口气道：“就像我从来不打诳语一样。我说，你会变成死人，你怎么就不信呢。”

“看看谁先变成死人！”庄敬双手举起刀来，只要一刀砍下去，道衍就得身首异地。

“你猜我会怎么把你变成死人。”道衍突然神秘兮兮道。

“怎么变？”庄敬的思维已经彻底被打垮，完全在道衍的掌控中。

“我在这庆寿寺中，埋下了十万斤炸药。”道衍笑道：“每一寸土地下都有炸药，你信不信？”

“不信！”庄敬在很认真地思考后，给出了答案。

“报，夫子不好了！”起先那名锦衣卫千户满脸惶急地跑进来，颤声禀报道：“挖开地面后，发现多处炸药！”

‘噗……’庄敬硬生生吐出了第五口血，他感觉自己已经全身缺血了。

锦衣卫们也吓坏了，有人不顾一切地往外跑。

“都留下吧！小子们！”庄敬最后听到的，是道衍那夜枭般的怪笑声：“下辈子记住了，千万不要得罪，你们得罪不起的人！”

当王贤和一众和尚从地道中爬出来，就感到一阵天崩地裂，竟差点被齐刷刷震趴在地上。王贤还没怎样，众僧人却是面色大变，齐刷刷望向庆寿寺的方向，只见那里已经成了一片火海……

“师傅！”和尚们一齐跪倒在地，朝着那片火海磕头。王贤也愣住了，呆呆地望着那片火海，他知道曾经叱咤风云、天下无敌、智多近妖、祸害众生

的老和尚就这样没了。心里头也说不上是难过还是震惊，就是心塞，但眼泪，还是忍不住地滑落下来，不管怎么说，老和尚都是有恩于他的。有这个靠山在，他就敢可劲儿地折腾，因为他心里有底！

可这下，靠山不在了……

第七百六十一章大爆炸

火光映入瞳孔，王贤的脑海中却满是老和尚分开前，最后的画面……

老和尚将身子挪了挪，露出蒲团下一个黑洞洞的洞口。如果庄敬知道，自己苦寻不着的密道口，竟被老和尚坐在屁股底下，不知道会不会再吐一口老血……

“师傅，一起走吧？”王贤问出这一句，其余的和尚也乞求地望着道衍。

“老衲今年八十了，早就活腻歪了。”道衍却洒然笑道：“只是觉着，像我这样牛哄哄的人物，必须要死得惊天动地。如今好容易等到机会，你们还不赶紧滚蛋！”

“师弟，节哀吧！”心严毕竟是心严，对着庆寿寺方向默念几句往生咒，便唤醒了沉浸在情绪中不可自拔的王贤。他说：“我们没时间缅怀了。”

“是，我们没时间缅怀了。”王贤点点头，伸手擦下湿漉漉的眼角道：“虽然是老和尚自己活腻了，可我们要是浪费他用生命创造出的机会，估计他会在黄泉路上跳脚的。”

“是啊。”僧人们本来就看淡生死，听了王贤这话，心头的悲伤更是消散不少，纷纷站起身道：“你这次要是搞砸了，我们可瞧不起你！”

“放心好了，我可是道衍的弟子！”王贤臭屁地摸摸脑袋，他突然意识到，用这种态度送别老和尚，才是最合适的。

“目标，太子府，出发！”

僧人们便从胡同里鱼贯而出，来到了大街上。来前他们就换上了百姓的服装，此刻又都戴上了帽子，看上去似乎不那么扎眼了。

其实扎眼也不要紧，那场大爆炸，成了点燃京城混乱的导火索，本来就满心恐惧的老百姓吓得满街乱跑，商贩们连自己的买卖也顾不上了，纷纷夺路逃命，谁还管他们是哪路神仙？

也有百姓慌不择路，直愣愣朝和尚们撞过来，却像撞到一堵无形的墙，稀里糊涂便被弹开到一边。和尚们就这样护着王贤，像游鱼一样灵巧的穿过湍急的乱流，不一会儿便到了太子府外。

太子府外，也有官兵包围，却不是锦衣卫的兵，而是五城兵马司的兵。这倒不是庄敬觉着太子还不如王贤要紧，而是他以为太子已经出城了，太子

府中只剩下太子妃和朱瞻基的几个弟弟，虽然也很重要，但还算不上要紧。所以只让五城兵马司的兵，以保护太子府的名义，先把这边看住，等把王贤拿下了再说。

这会儿，五城兵马司的官兵，自然也都看见庆寿寺那场大火。整天干着在京城打转的差事，官兵们自然知道那里是庆寿寺，更知道庆寿寺是老和尚的道场。看到这场火，就是傻子也知道天要变了，不禁交头接耳起来。

看到人心涣散，兵马司的军官呵斥起手下来，试图让他们安定下来。而他们的指挥使，正和东宫的守卫交涉，或者说对峙。东宫的人让他们立即撤走，指挥使却坚持说，要保护太子府的安全。双方正吵得不可开交，就见一队百姓打扮的汉子，快步行进过来。兵马司的官兵还没反应过来，那群人就已经穿过两层防线，直扑兵马司的第三道防线，也是最后一道方向！

“都傻了么，拦住他们！”指挥使忙厉声下令，官兵们这时也反应古来，赶紧抽出兵刃，挡在那队人马前面。

“什么人，敢擅闯太子府！”都这会儿了，大多数兵马司的官兵，还以为他们是在保护太子府呢。

“让开！我们是东宫侍卫！”一名僧人亮出了东宫侍卫的腰牌，这类玩意儿王贤有的是，不光有东宫的，还有镇抚司的、上直卫的、御前侍卫的，琳琅满目、应有尽有。

“这……”见到正主，兵马司的官兵马上软下来。

“东宫侍卫？怎么这么面生？”这时候人群分开，指挥使在几名手下的保护下过来，打量着众僧人。

“假冒的吧？”身旁的副将附和道。

“很有可能，非常时期，只能先委屈诸位了。”指挥使双目寒光一闪，挥手道：“拿下！”

“慢着，他们就是东宫侍卫！”太子府的侍卫突然认出了人群中的王贤。

兵马司的官兵闻言，心说人家府里的侍卫都说没错了，这下总没问题了。但他们想不到的是，指挥使大人竟仍坚持下令：“拿下！”

“大人，这……”官兵们有些为难道：“他们好像真是太子府的人啊。”

“我说是假的就是假的！”指挥使面貌狰狞道：“你们要抗命么！”

“我等不敢……”军令如山，官兵们只好先拿人了。

看着兵马司的兵围拢上来，众僧人却依然沉静似水，没有丝毫波动。这时，只听王贤微笑道：“哪位师兄替我擒下此獠？”

“我来！”话音未落，一名僧人便扑了出去，他的速度奇快，整个人都化成一道匹练，一个呼吸便到了那指挥使面前。身边的卫士还没来得及阻拦，那指挥使便感觉呼吸一窒，脖颈像被铁箍箍一般，整个人便动弹不得了。

看到指挥使一个照面就被挟持，卫士们只敢大呼小叫，却不敢动弹了。那僧人便像拎着只鸡仔一样，拎着那指挥使的脖子，意态写意地立在那里，舌绽春雷道：

“让！开！”

这含着狮子吼真意的一声，震得兵马司官兵头昏脑涨，一时竟有些失神。加上指挥使大人还在人家手上，竟就这样呆呆地看着王贤一行人，施施然进了太子府。

太子府的侍卫本来都绝望了，却看到王贤出现，心情那叫一个激动，赶紧把他们迎进去。王贤让那和尚把指挥使丢给东宫侍卫，笑道：“他们敢乱来，就剁他一根手指头。”

“再敢乱来，就再剁一根。”侍卫们此刻心情大好，笑嘻嘻道。

“正是。”王贤笑着朝众侍卫点点头，便和众僧人进府去了。

太子府中，也已经乱成一团了。大难临头，太监宫女们再不把主子当回事儿，先自个逃命要紧，甚至还有人趁机偷窃。

不过王贤他们也没工夫理会这些破事儿，依然如鱼群般往里走。王贤笑道：“心玄师兄好厉害的功夫，真是大开眼界！”

“师弟谬赞了，我只是个劈柴烧火的，武艺在师兄弟里是最是低微。”心玄却很谦虚。不过众僧人也都不反对，显然很认可他这话。

“呃……”王贤咽口唾沫道：“感情你们都是高手高高手？”

“习武也是为了修行。”心慈笑着跟他解释道：“光念经打坐，身体要垮掉的，还怎么修行。”

王贤这才明白，老和尚给自己留了怎样的一笔财富。尼玛，有这样一群变态高手保护，只要不落入大军围剿，谁也伤不到自己一根毫毛了！

说话间，对面跑过来一身戎装的朱瞻垞，一见真是王贤来了，朱瞻垞欢呼一声扑上来，却稀里糊涂扑了个空。

“这个不用拦。”王贤不禁苦笑。和尚们才放朱瞻垞过去。

朱瞻垞一把抱住王贤，大小伙子又哭又笑，语无伦次道：“太好了，二哥你来了，他们还说你死了。我就说你不会，你不会不管我们的！”

王贤把朱瞻垞拎开，笑骂道：“鼻涕都抹我身上了。”

朱瞻垞不好意思地笑笑，才想起正事儿来，小声道：“我父亲还在府里呢。”

东宫寝殿中，知道府邸被官兵围了，太子妃张氏就有些慌了。从那声爆炸之后，张氏更是彻底坐卧不安，嘴里不停地念叨：“夫君，外头那些兵是哪里来的？”

“五城兵马司。”太子就沉静多了。经历是最宝贵的财富，朱高煦虽然看起来肥胖懦弱，但其实他的大半生，都是在惊心动魄中度过的。少年时入京为质，从建文帝的屠刀下千里逃回北京。紧接着北京保卫战，他率领京城军民，顶住了李景隆几十万大军的猛攻。之后的岁月里，虽然他看似远离了刀光剑影，却要面对更加凶险的夺嫡之战。这场战役旷日持久，对双方造成的伤害，早就超过了靖难之役带来的创伤。他不知道汉王是个什么心情，反正终于到了摊牌的这一天，虽然心里头百味杂陈，但最强烈的是解脱感！

终于、终于，可以给这场不光彩的冗长战役画上个句号了。不管最后是输是赢，都是一种解脱！所以太子的脸上竟然有微笑，不是兴奋，而是放松的笑。

“夫君还笑得出来。”见他还在笑，张氏不禁埋怨道。

“笑，总比哭好吧。”朱高煦一边看着书，一边微笑道：“你只管放心就是。”

“这么说，夫君早有安排？”张氏松口气道：“我说么，怎么突然就不去阅兵了。”

“当然是有安排的。”朱高煦点点头。

“那，是什么安排呢？”张氏平日里其实恪守妇道，从来不问这些男人们的事儿，但现在事关她一家老小的安危，她实在忍不住要问一问了。

“我也不知道。”朱高炽却特憨厚地摇摇头道：“都是仲德安排的。这种事他是行家，我听安排就是。比如今天，他突然不让我去，那我就不去，他不说原因，我也就不问……”

第七百六十二章抉择

听了太子的话，张氏不禁目瞪口呆，“夫君还真是，甩手掌柜呢……”

“这叫用人之道。”太子得意地笑笑道：“我百般不会，只会用人，这就是我的本事。”

“可是王贤到现在还不知在哪儿呢。”张氏却没法像太子那么淡定。

“该来的时候，他就会出现的。”太子道。

“这孩子也真是的，都火烧眉毛了，怎么还躲猫猫呢！”张氏唉声叹气。

“你安静点好么。”太子无奈道：“我还要看书呢。”

“书都拿倒了还看。”张氏白他一眼道。

“呃……”太子低头一看，发现还真是把书拿倒了，不禁苦笑道：“还不都是让你闹得！”

夫妻正在说话，外面太监来报说，王贤到了！

“你看，我说吧！”太子那肥硕的身躯，竟一下忍不住蹦起来。“快快有请！不，还是扶我出去吧！”

当太监扶着太子走到殿门口，便见王贤已经快步进来！

“太子殿下！”王贤纳头便拜。

“仲德！”太子一把将他扶住，看到他光秃秃的脑袋，不禁眼圈通红道：“真是太拖累你了！”虽然王贤觉着光头很爽。但古人云，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一丝一毫不得损毁，在太子看来，王贤剃了光头，那是跟被砍头一样的遭际，自然是满心愧疚了。

“殿下待臣恩重如山，臣就是粉身碎骨也在所不惜，区区头发算得了什么。”王贤自然也不会傻乎乎地说自己喜欢光头。他又朝太子妃一行礼，张氏拉着他的胳膊，也抹泪道：“好孩子，这阵子你都去哪儿了，问小姨也不说……”

“这个事儿……”王贤心里咯噔一声，那一株绝世幽兰的倩影，便浮现在他眼前。愣了片刻，他方回过神来，沉声道：“时间紧迫，我们赶紧走吧！”

“走，去哪？”太子妃失声问道。

太子虽刚才满口说听他安排，却也流露出探寻的目光，希望他能解释一下。

“京城太危险了，我们要赶紧出城，去和府军前卫汇合！”王贤解释道。

“出城？”太子妃害怕道：“那不更危险？”

“妇道人家，懂什么。”太子却断然道：“仲德都安排好了，我们听他的就是。”顿一下，又关切问道：“你家里人怎么办，让他们一起走啊！”

“他们另有安排……”王贤叹口气道：“殿下就不要操心他们了，我们走！”

“好！”太子点点头，吩咐东宫的总管太监道：“让他们赶紧出发！”

很快，十几辆马车停在东宫后院中，太子的几个侧妃却迟迟不肯出来，急的太子让人催了又催，那些个妃子才抱着包袱一步三回头地出来，身后跟着的宫女更是大包小包，逃荒的一样。

太子一看就发火了：“要么和东西一起留下，要么丢下东西上车！”

几个妃子还想把东西往车上放，太子却下了死命令，一个包袱都不许带，只准空手上车，不然就都留下。妃子们才万般不舍地把包袱交给宫女，又嘱咐一定要收起锁好，这才不情不愿地上车。

饶是和尚们定力非凡，看到这一幕还是头大如斗，也先一脸不屑道：“太子也太差劲了，这些要是我的女人，早就一刀一个，天下清静了！”

“你得先有个女人再说。”心慈白他一眼，朝王贤努努嘴，示意他安静。

也先才发现，原来自己师傅望着宫墙在定定发呆。

“这破墙有什么好看的？”也先小声道。

“他看的不是墙，是墙后的风光。”心慈缓缓道。

“我师傅又没开天眼，怎么能看到墙后的风光？”也先不解。

“因为那里是他家啊……”心慈叹气道：“家在哪，心就在哪，自然是看得见。”

也先还没来得及说话，王贤先开口了：“你这么有感触，不像出家人啊。”

“败兴。”心慈白他一眼，问道：“你真不管家里人了？”

“怎么可能。”王贤撇嘴一笑，没有细答。他是那种家庭第一、兄弟第二之人，什么事业、太子、太孙之类的，统统都要往后排，既然早就知道会有这一场，自然也早就做好了安排。所以他不让家里一起走，原因只有一个，就是那样更安全。道理也不难理解，太子在哪里，哪里就是这场大战的焦点，把家里人和太子搁一起，才真是让他们陷入危险中呢。

只是这些话，就没必要对外人道哉了。

好容易，太子全家人都上了车，东宫侍卫也都换成了寻常武士的装束。

太子朝王贤点点头，放下了车帘。

“出发！”王贤一挥手，十几辆马车便鱼贯从东宫后门出去。

东宫外头，还有一大帮兵马司官兵呢，虽然指挥使被捉进去，但还有几个副将在，这几个都是入了汉王帮的，自然不愿把差事办砸了……

但这时，兵部尚书方宾终于赶到了。他实在没想到，五城兵马司的官兵竟擅自行动，还把太子府给包围了。听到这个消息，方尚书第一反应是赶紧过来，把手下官兵撤回。但他转念一想，擅自调兵可是掉脑袋的事儿，这说明对方要鱼死网破了！正心惊肉跳呢，那一声爆炸响起来，方尚书循声一看，发现庆寿寺竟燃起熊熊大火。吓得他一屁股坐在地上……他实在没想到，汉王的人竟拿道衍大师动刀！那自己贸然赶过去，岂不是自寻死路？

这一担心，他就耽搁了，直到王贤的人找到他，让他赶紧去东宫救驾，听说太子还在东宫，方尚书才如梦初醒。现在不是平时那种点到即止，吃亏只是丢面子的时候了，现在已经开战了，双方不是你死，就是我活。虽然他不是太子的死党，但他太清楚如果太子输了，会是怎样的后果，那将是文官集团永世的噩梦啊！

方尚书毕竟还是圣人们徒，孔曰成仁、孟曰取义，这会儿也顾不上许多了，赶紧带着手下打马来到太子府后门，鼓足勇气、朝着那些官兵大声质问起来：“是谁下命令让你们出来的？！”

因为五城兵马司并非汉王的嫡系，甚至连旁系也算不上，充其量只能算是杂鱼部队，所以大部分官兵都还不知道这是在干嘛呢。方宾的架势一摆，倒也震慑住了好些官兵，就连那几个副将也有些气短，一时竟没人敢回

答。

“都赶紧给我滚回去再说！”方宾一看有门，愈加理直气壮地呵斥起来：“真是越来越不像话了！”

“部堂大人，这是汉王殿下下的旨意。”一名副将只好硬着头皮道。

“拿来我看看？”方宾伸出手。

“这个……”副将挠头道：“在周指挥手中。”

“周定安呢？让他赶紧来见我。”方宾便黑着脸道。

“这，周指挥被人擒到太子府去了。”副将小声道。

“活该，谁让你们敢擅自包围太子府的！”方宾啐一口道：“撤开！”

众副将互相看看，想要跟方宾来硬的，却看到他身边早就戒备森严，恐怕难以奏效。再说众将士都认方宾这个兵部尚书，他们也没法控制，只好快快带人收队……

包围刚撤开，东宫大门就缓缓打开，车队便从大门疾驰而出。

马车驶出来时，竟然没人敢阻挡……

车里的人也齐齐松了口气。

神策门。

那场大爆炸发生之前，张輓正在神策门的军营，召集府军右卫的众将议事。其实议事是假，试探众人的态度才是真的。虽然之前他已经私下里和众将讲过话了，众将也信誓旦旦的保证，一定会听从他的指挥。但张輓很清楚这些将领里头许多人跟汉王的人不清不白，这是没法避免的，谁让他大哥在安南一待就是十年，威信再高也是鞭长莫及。

这次开会的效果也是不错的，众将纷纷表态，坚决拥护张家对府军右卫不可动摇的指挥权，一定紧密团结在老张家的前后左右，同进同退、共创辉煌美好的明天……总之，这是一次和谐的大会、一次继往开来的大会、一次成功的大会！

会后，张輓在部分将领的陪同下，一起登上神策门城楼，准备一览帝都的壮观景象，也好商量下接下来的排兵布阵对策。

所以那场爆炸发生的时候，张輓正立在神策门城楼上，那惊天动地的声响，险些将他掀倒在地。

而且因为站得高，看得远，他和城头的官兵都看到了庆寿寺在隆隆的爆炸声中，渐次崩塌为平地的全过程。那种震撼程度，自然远胜于其他人。

“我老天！”好半天，张輓才定下神来，再次确认了爆炸的是什么地方，整个人都惊呆了。“怎么是庆寿寺！怎么会是庆寿寺！”

他实在太震惊了，以至于又过了好一会儿，才意识到这声爆炸意味着什么！

‘汉王发动了！’五个字像五下重锤，一下下敲击在张輓的胸口，让他一阵阵心血乱涌、头晕眼花。别看张輓之前好像谈笑间、一切尽在掌握一样，好似如何如何牛逼，但其实他压根没经过事儿，没上过战场！之前只是凭着一股子二世祖的狂劲儿撑着！

第七百六十三章兄弟阅墙

但二世祖最大的短板，就是一切的自信都是来自于别人，所以这种自信其实十分脆弱，一旦遇到真正的危险，难免会被压力压碎……张輓就是这样。他的腿、他的手，都在忍不住地颤抖，张张嘴却说不出话来，还耳鸣的厉害……这才知道平日里的天不怕地不怕，其实不过是没理由的狂妄，直到要下场来个你死我活的时候，他才意识到自己有多么的胆怯！

看到张二公子吓成这样，将领们的表情有些怪异。张輓虽然身体不听使唤了，却能清楚感到有人在担忧、有人在讥诮、甚至有人在鄙夷……

‘他娘的，拼了！’张輓使劲咬破舌尖，血腥的味道让他清醒了不少，至少终于可以控制自己了。他嘶声下令道：“集合部队，准备应变！”

“喏。”众将应一声，转身准备下城楼时，却又都站住了，因为他们看到张輓的弟弟张軌，在一群军官的簇拥下，气势汹汹上到城门楼上。

张軌的相貌与张輓相仿，都是一般的瘦削英俊，只是眼窝更深、鼻子略带鹰钩，显得更加阴沉冷酷。他一手握着腰间的刀柄，目光冰冷的在城头扫过，最后落在张輓的身上。

一看到张軌出现，张輓心里就咯噔一声……按说此刻张軌这个天策左卫指挥使应该在方山，在汉王身边才是。现在却出现在这里，还伙同了一群府军右卫的军官，自然不是来看风景的。

来者不善、善者不来！

不过对手换成自家兄弟，张輓心里的恐惧倒是一下就没了，他冷冷看着张軌：“老三，你不在方山待着，来这儿干嘛？”

“我要不来，老张家就要让你祸害了。”张軌一脸阴沉，提高声调，让城头众将都能听到：“这次汉王和太子的储位之争，也是咱们将门和文官们的一场较量。赢下来的，将把输的一方永远踩在脚下！我们张家是将门之首、我们大哥又是汉王殿下过命的兄弟！于情于理，我们都得站在汉王这边！”说着一指自己的二哥道：“可是你这个吃里爬外的东西，却背叛了汉王、背叛了大哥！要把府军右卫的将士，把咱们张家，推到万劫不复之地！”

“你胡说八道什么？我们府军右卫是侍卫亲军，只忠于一个人，那就是皇上！现在汉王要造反，自然是皇上的敌人，你说我们该站在哪一边！”张輓皱眉道：“再说，我才是府军右卫的指挥使，你有什么资格在这里大呼小叫？”说着两眼一瞪张軌身边那些将领道：“他不懂事，你们也跟着胡闹，还不赶紧滚蛋！”

“……”但是回答他的是一阵沉默，那些将领竟纹丝不动。

“你们要造反么！”张輓又惊又怒道：“忘了方才怎么跟我保证的！”

“我们自然是说话算数的，可我们服从的是张家。”一名将领闷声道：“不是服从你！”

“我就代表张家！”张輓使劲拍着胸脯道。

“不，你代表不了！”张輓语出惊人道：“你手里的祖传盔甲和长枪都是伪造的！”

“……”这才是真正要命的一句，张輓登时胸口一闷，险些吐血，他瞪着血红的双眼道：“老三，你疯了！”

“是你疯了好吧！”张輓大声叫嚷起来，试图让城楼上下的官兵都听到：“你让人伪造了咱们家的传家宝，是为不孝；然后以此冒充大哥的名义，是为不义；为了一己私利、罔顾大家的死活，是为不仁，胆敢背叛汉王，是为不忠！你这种不忠不义、不仁不孝的东西，还有什么资格再当这个指挥使！”

“哈哈哈哈……”张輓仰天长笑道：“我是大哥指定、皇上任命的指挥使，你说我有什么资格？！竟然还说忠于皇上、反对汉王造反是不忠，真是颠倒黑白到了极点！”

“可笑不可笑，要看大伙儿怎么想！”张輓冷笑一声，目光扫过众将道：“诸位，汉王二十万大军就要杀回京城，愿意跟我投靠汉王的，就站在我这边，愿意陪他送死的，就留在他那边好了！”

这是要逼着众将站队啊！

刺鼻的味道飘到城头上，那是庆寿寺爆炸产生的硝烟，也提醒着城头的众将，一旦站队，原先的袍泽就要变成敌人，在这城头上杀个你死我活了！

众将互相瞧了又瞧，用眼神无声交流着。张輓站在那里，发现自己什么都做不了，因为他知道部下已经失控了……

片刻后，终于有人动了，一个千户从他身后走到张輓那边。有人开头，后面就如溃堤一般，两个、三个……直到所有将领都走到了他的对立面。

张輓环顾左右，除了自己的亲兵外，竟再无一人。

他不禁凄然一笑，没想到自己竟如此轻易就被所有人抛弃了……其实原本不至于此的，张輓这些年也着实下了些功夫，加上他为人着实不错，还是很有些愿意跟他混的将领的。但问题是府军右卫要驻守的不只是一个神策门，而是整整五个城门！而他又犯了个致命的错误——为了保证自己对每一处城门的控制力，他把忠于自己的将领平均分配到了这五处，而且都担任守将。这样做有两个问题，一是打乱了原先的论资排辈，会让其余人十分不满。二是他把自己的力量分散了。

这次张輓明显就是抓住这两点，把对他不满的人集合起来突然发难，造成一种一边倒的架势。这样原先还心向着他的人，一看大势已去，为了自保，也会站在他的对立面。

原本他怎么都不至于沦落到孤家寡人的地步，但这个世界没有如果，只有结果——这一刻，他就是孤家寡人。

“怎么样，二哥？”张輓这下彻底抖擞起来了，一脸得意道：“你准备站哪边？”

张輓惨然一笑，朝张輓笑着竖起大拇指：“兄弟，高，你真是高！”

“承让。”张輓笑道：“二哥，我劝你清醒清醒，那王贤有什么好的？咱们才是亲兄弟好吧！他算个什么东西！有道是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你真要不顾骨肉亲情，非要为姓王的陪葬！”

张輓一挥手，一脸正气道：“好了不要说了！王贤跟我情同手足！”

“二哥真要执迷不悟……”张輓两眼一眯，杀机顿显。

“但就像你说的，咱们才是亲兄弟！”张輓下一句，把所有人的下巴都惊掉了，呆呆地看着他也走到张輓身边，听他没羞没臊道：“所以我决定拨乱反正，也和你站在一边！”

这下张輓的对面，就剩下张輓的那几个亲兵了，当然他们不是要和张輓作对，是没想到自家二爷如此没节操，一时之间还没转过弯来。

“杵在那儿干嘛，还不赶紧过来！”张輓忙大声呵斥，把几个亲兵拉过来，然后换一副笑脸，卑躬屈膝道：“三弟，哥哥我一时糊涂，经你教训，一下就明白了。你可千万要在汉王面前替我作保啊。”

“这是自然。”张輓放声大笑起来。

“报！”一名士兵快步跑上城头，单膝跪地禀报道：“报，有车队从太子府出发，朝神策门奔来，眼看就到！”

“哈哈，正好自投罗网！”张軌得意极了，瞥一眼张輓道：“二哥，这个立功的机会，就让给你好了！怎么样够兄弟吧！”

“够……真他妈够。”张輓面色有些狰狞，拳头攥得咯吱直响，也不知是下定决心要拿太子家人当投名状，还是恨张軌太不够兄弟。

“陪二爷走一趟，要保护好二爷哦。”张軌对身边的卫士下令道。张輓自己的亲兵想要跟着，却被张軌的人拦下。显然所谓的保护，不过是监视而已。

在城楼上众人的瞩目下，张輓步履沉重地下了城楼，而远处，那队马车也远远行驶过来。

张輓却站在那里，迟迟没有下令。

“赶紧让他们停车！”他身后的人小声催促道。

张輓却置若罔闻，依然没出声。

“停车！”眼见着马车越来越近，张輓却不肯合作，张軌的手下只能越俎代庖了。

“你他妈算老几！”张輓却突然爆发了，甩手一个大嘴巴子，把张軌那个手下扇倒在地，接着潇洒一挥手道：“放行！”

城下的兵士们还不知道刚才城上发生了什么，当然是听指挥使大人的，自然乖乖放行。

这时候，城上的张軌等人急了，一边往下跑，一边咆哮着：“别听他的，赶紧关城门！”

士兵们登时就糊涂了。

这时，张軌那几个侍卫也急了，七手八脚把张輓按住，张輓一边挣扎，一边大声道：“还他妈愣着干什么，赶紧来救老子！”

士兵们见那几个面生的家伙，竟敢对指挥使大人动粗，更顾不上那些马车了，赶紧上来营救，一群人在城门下厮打起来，眼睁睁看着车队穿城而出！

“他娘的，追！”张軌顾不上发落张輓，让人赶紧把马牵过来，亲自带队追出去！

第七百六十四章一家人呢

城外宽阔的官道上烟尘滚滚，马车在前面狂奔，骑兵在后头狂追。双方都拼命抽打马匹，催出最快的速度。但马车终究是跑不过轻骑，盏茶工夫后，终于被追上了。

“停下！”张鞬的骑兵追上车队，用套索套住头车的马头，终于逼停了马车。

骑兵们将车队团团围住，张鞬还没来得及说话，车夫先大骂起来：“你们疯了么，胆敢阻拦东宫的车队！”

“拦的就是东宫的车队！”张鞬冷笑一声道：“让车上人都下来！”

“你凭什么……”车夫话才说了一半，就被张鞬一刀砍落马车，看到那刚才还活蹦乱跳的车夫，只剩下头颅在乱跳，车夫们登时消停下来。

“凭的就是这个！”张鞬提着滴血的刀，目光阴森道：“下车！”

车上人才磨磨蹭蹭下来，除了女眷就是太监。张鞬眯着眼挨个巡视一遍，不禁十分失望……他这个张家三公子，自然是认识太子妃并一众皇孙的，但这些人一个都不在场。

这时，张鞬的手下搜遍了所有车辆，也没找到什么漏网之鱼，张鞬不禁阴下脸来。在他想来，这次就算太子不在场，要是能擒获太子妃或者几个皇孙，也是大功一桩。但结果太让人失望了……

张鞬的目光在人群中再次寻索，终于找到一张熟悉的面孔，他伸手一指，手下就将那个太监拉出来，押到他的面前。

“小侯公公，你们这是去哪啊？”张鞬居高临下，声音冰冷。

这小侯公公是东宫一个管事太监，曾经到过英国公府几次，颤声道：“三，三爷，我们去杭州。”

“去杭州干什么？”张鞬追问道。

“京城好像不太平了，我们去避一避……”侯太监颤声道。

“太子妃呢？几个皇孙呢？”这才是张鞬真正关心的事情。

“太子妃和皇孙也在车上啊……”侯太监有些茫然道：“怎么就不见了

呢？”

“他娘的，肯定是中途溜号了！”张軌的手下恨声道：“拿这些人吸引咱们注意呢！”

“不要紧。”张軌却放下心来道：“京城所有城门都关了，他们能逃到哪儿去？”张軌在去跟张輓摊牌之前，已经下令府军中卫和府军左卫关闭城门，在他看来，那两卫都宣誓效忠王爷，自然是没问题的。就连府军右卫所控制的五门，除了神策门外，另外四门也被他的手下持汉王敕令关闭了！

至于神策门，他出城之前就已经下令关门，城里人一个别想逃出来！

待张軌返回神策门时，果然见大门紧闭，叫开城门后，张軌又询问了一番，得知一切正常，才彻底放下心来——他的任务就是控制府军右卫、关闭府军右卫防御的五门，不许任何人出城。这下便算是彻底完成了！

张軌让众将打起精神，准备骑马巡视一圈，看看各处城门状况如何。

“大人，二爷怎么办？”手下将领小声问道。

“嗯……”张軌阴沉下脸来，这就是这场战争最残酷的地方，交战双方都是至亲至朋，此刻却要杀个你死我活。想了片刻，张軌狠狠一抽马臀，只留下一道无力的命令：“先把他关起来，听汉王发落吧……”

就算杀人不眨眼，张軌也没法对自己从小一起长大的二哥下手……

那场爆炸之外，京城总体来说，还没有发生大的骚乱，这主要是托王贤和薛居正的福，连续两场大规模扫黑除恶，将京城的黑帮恶棍连根拔起，一时间没有什么成气候的帮派能浑水摸鱼。至于一小撮恶棍趁火打劫，自然在所难免，但有薛居正指挥着应天府的官差在街面巡逻，倒也没出什么大乱子。

薛居正很清楚自己的使命，就是力保京城不乱，所以他没站到任何一边，只是在勉力行使自己应天府尹的使命。而目前掌控京城的汉王一方，也乐见他这种状态，所以也没有找他麻烦。

薛居正骑在马上巡视，正好和张軌打了个照面。两人都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便也只是点点头，便各行其是，井水不犯河水了。

和张輓错开后，薛居正来到天香庵外，看着那座俨然闹市中的桃源的去处，他想起里面那个谪落人间的仙子，不禁叹了口气。十年前，薛居正还是个普通京官时，便是徐妙锦众多仰慕者中的一员，只是徐妙锦这种天之娇女，与他简直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双方根本没有任何交集，自然也毫不

知晓他这份情义。

后来，就发生了皇帝向徐妙锦求婚不成，徐妙锦被迫出家，自此成了皇帝得不到，天下男人也碰不得的可怜人儿。从那时起，薛居正就像天下许多男人那样，幻想着有一天能从邪魔魔王手中搭救出可怜的仙子。可也只是想想罢了，谁又能承受得起永乐皇帝的雷霆之怒呢？

就算今生拯救不了你，也让我尽力保护你，度过这场兵荒马乱吧……薛居正恋恋不舍地收回目光，暗暗下定决心，吩咐左右道：“派重兵保护天香庵，不要让任何人靠近！”

“汉王殿下要进去呢？”手下显然知道京城如今的最高权力，掌握在谁的手中。

“汉王……”薛居正神情一滞，良久方叹气道：“毕竟是真人的外甥。”说完便怅然若失地走了。那一刻，他感到自己是如此的渺小无力……

薛居正不知道的是，天香庵中除了徐妙锦，还有王贤一家人。

那场爆炸一起，徐妙锦就派人把王贤的爹娘兄嫂老婆孩儿妹妹，接到天香庵来了。王兴业和王贵这些男人自然在外院安顿下来。本来王大娘和侯氏也想在外头住着，却被徐妙锦亲自来请。

虽然和徐妙锦也算熟悉了，但徐妙锦的名声太响、身份太高、长得也太美了，王大娘在她面前总是诚惶诚恐。谢绝连连道：“用不着，用不着，老婆子在哪里都一样，就不进去污了你的仙家宝地。”

“您这话说得的。”徐妙锦却十分坚持，而且态度放得那叫一个低，完全是以晚辈自居，而且是自家晚辈，她拉着王大娘的手，态度亲热谦卑的像她的儿媳妇一样。“我们自家人一样，您要是不进去，我就在外头陪着您。”

“使不得使不得。”王大娘只好乖乖跟她进去，徐妙锦高兴地陪她转了一圈，欣赏下玄武湖畔的秋日风光。皇家御苑的风光自然是绝美的，只是庆寿寺方向的熊熊大火，实在大煞风景，无时无刻不提醒着人们，京城现在是个什么状况。

王大娘实在无心欣赏美景，担心地问道：“我们在这儿，不会连累到您吧？”

“您千万别这么客气，就叫我妙锦吧。咱们是一家人，说什么连累就太见外了……”徐妙锦忙‘惶恐’说道，但下一刻，语气又变得淡然自信起来：“您只管放心住在这儿，就是朱高煦来了，他也不敢进这个门儿！”

“真的？”王大娘最担心，自然还是一家老小的安危，听徐妙锦这样说，不禁喜出望外。

“当然是真的。”徐妙锦笑道：“您就放一百个心吧，要不是相信我，王贤能把全家拜托给我？”

“啥，是老二拜托你的？”王大娘听了，登时就泪奔了：“这么说他没事儿啊？”

“是啊，他没事儿。”徐妙锦有些不自然地看看一旁的林清儿。

“这孩子咋这么不懂事儿呢，这不是给你添麻烦吗。”王大娘一听是自己儿子安排的，登时就踏实了。她不信别人也坚信自己的儿子，自己那个把这个家从泥潭中拉出来，一步步带到今天的宝贝儿子。

见王大娘终于不那么拘谨了，徐妙锦又陪着老太太用了饭食，虽然这从来没沾过荤腥的天香庵，但她从绣儿那里打听到，老太太喜欢吃鱼虾下饭，竟让人打破了规矩，摆上了糖醋鱼、虾球、还有鲍鱼汤，让老太太吃得十分满足。

饭后，徐妙锦又安排老太太到正房午休，王大娘也不是昔日吴下阿蒙了，自然知道这个房间应该是徐妙锦的，说什么也坚决不进。徐妙锦这才没有坚持，请她在隔壁的上房休息……其实那间房，本来是她准备自己住的。

安顿下老太太，徐妙锦又热情地给侯氏和林清儿安排了住处，又逗了狗蛋儿好一会儿，才回去休息了。

待徐妙锦一走，侯氏就探头探脑进了林清儿房间，对刚准备休息的林清儿小声道：“清儿，我怎么觉着不大对劲儿？”

林清儿淡淡一笑道：“嫂子这话怎么讲？”

“徐真人对咱们，太热情了吧。”侯氏小声道。

“人家对咱们热情还有错了？”林清儿笑道。

“热情当然好了，太热情了就有问题了。”侯氏一脸‘我为你好’道：“按说她这种身份，又喜欢清静，能让咱们住进天香庵就不错了。怎么把老太太伺候的，跟她儿媳妇似的？”

“嫂子多心了。”林清儿皱眉道：“徐真人只是因为我家官人救了她，知恩图报而已。”

“就怕恩公变成相公。”侯氏小声嘟囔道。

“嫂子别乱讲话，徐真人是方外之人！”林清儿流露出一不悦的神情。

“成成，算我没讲，我可是一片好心。”侯氏见林清儿不高兴，快快退出去。

待她一走，林清儿却幽幽叹了口气，目光愣怔了好一阵子，直到看见摇篮中的儿子，才又温柔起来。便把那些乱七八糟的念头抛到脑后，继续摇动摇篮……

第七百六十五章太子雄起

中午时分，京城骚乱已经渐渐平复。毕竟无论如何，汉王军的将士终究还是京中人家的子弟，非但自己不会作乱，也不会允许有人趁火打劫。

不过京城各处仍然戒备森严，所有的城门都紧闭着，有官兵在巡逻警戒，不许任何人靠近。

‘仙客来’是正对金川门的一座酒楼，虽然今天直接没开业，酒楼里头却满是人。这些人身上的衣服五花八门，摘下帽子之后，却大都是光头，不是心严、也先等人又是谁？

王贤则立在酒楼二楼，身边是心慈和闻讯赶来的时万。

其实按照之前的计划，王贤就是打算从神策门出城，但临到半路，他改主意了。因为汉王那边肯定知道，张輓已经投靠太子了，那么他们怎可能不安排对策呢？

万一真如自己想的这样，岂不撞在枪口上了？如是一想，王贤不禁出了一头的汗，然后便拿定主意，立即命后面两辆马车脱离大部队……车上是太子、太子妃和和他们除太孙外的所有子女。至于其他人，王贤就顾不上了……

这会儿，时万已经带来了神策门事变的大概经过，众人后怕之余，都对王贤简直奉若神明了。就连一直不太服他的心慈心严，都忍不住暗暗心说，怪不得师傅选师弟做衣钵传人呢，原来这小子真有师傅的几分风范……

但其实，在做出决定的一瞬间，王贤并没有足够的情报支撑自己的判断，他甚至只是凭直觉做出这个决定的。当然真正宝贵的也正是这份直觉，因为战场上瞬息万变，任何人也不可能等有十足把握再做决策，很多时候，将领就是凭着自己的直觉，来决定自己和麾下千军万马的命运。这份直觉可以通过战场千锤百炼出来，但同时也来自天赋，毫无道理。

至少这次，王贤再次靠着直觉躲过了一劫，没有带太子一头闯进神策门，不然现在肯定要落在张輓的手里了，哪还有站在这酒楼里，思考下一步的机会？

只是勇气这东西，在一段时间内毕竟是有限的，至少经过神策门这一下，王贤感觉自己的勇气已经耗尽了，只怕一时半会儿的都不大敢再次冒险。不过他同样知道，自己必须赶紧行动起来，因为汉王随时都可能会回京。一旦不能赶在汉王回京前离开，太子殿下就要成为瓮中之鳖，再无逃生的机会了……

“前天我们联系许野驴，他说没问题，到时候会出死力的。”时万小声禀报。

王贤却面无表情，他本以为经过自己的苦心合纵，至少可以在京城占据上风呢。谁承想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汉王那边也不是吃素的，把张輓拿下，控制住了府军右卫。而府军后卫原先就站在汉王这边，府军左卫也基本上在汉王控制之下，可以说，现在汉王已经基本控制住京城的局势了。

有道是形势比人强，难保许野驴不会临阵退缩，拿太子一家当成给汉王的投名状也说不定……虽然许野驴也可能会很忠诚，但王贤实在不敢拿太子的性命开玩笑。

“要不就等天黑，我们从城墙根儿溜出去。”时万又小声出主意，他向来进出京城都是不走寻常路的。

“天黑他们只会加强戒备。”王贤摇摇头，沉声道：“这会儿他们还不知道太子在京城，戒备还松懈些！不趁机出去的话，就彻底没机会了！”

“那我们就试试呗。”心慈一龇牙，冷声道：“要是那姓许的反水，我们就杀出去呗！”说着一昂首道：“古有十八棍僧救唐王，我们四十八僧也不是吃素的！”

“难道你们还吃荤不成？”王贤翻翻白眼。

“我就是这么一比……”心慈白他一眼道：“既然畏畏缩缩也没用，还不如当机立断！”

“也好！”王贤一咬牙，终于下定决心。便转身进了隔壁的雅间，雅间里头，有太子、太子妃还有朱瞻圻一千人，虽然在臣下面前，依然要保持天家的风度，但一个个眼里头的慌张，是怎么也掩盖不住的。

“哎，仲德，都怨我。”这会儿，太子自然也完全搞清楚状况了，知道自己太过迂腐……其实是太怕父皇怪罪，让王贤和众手下生生错过了先下手为强的机会。“要是当初答应你，突袭纪纲的山庄，咱们也不会陷入此等危险的境地。”

“现在不是反思的时候，再说当时时机也不太成熟，总之不说了，先顾眼前吧。”王贤笑笑，正色道：“殿下，这次人家先发制人，我们后发制于人，坐等下去只能越来越被动，必须立即出城才能脱困！”顿一下，他又低声道：“只是，这样一来，只怕会有些危险！”

“什么危险？”太子闷声问道。

“眼下我们只剩下西川门可走了……”王贤轻声道：“要是这边再出岔子，就彻底没法轻易走脱，只有武力闯关一途了。”顿一下，他看着太子的脸色，接着道：“以臣看来，既然如此，这次便做好两手准备，要是许野驴没问题最好，要是有问题，就直接动手！”顿一下道：“请殿下和娘娘留在这里，看我们的情况。要是顺利，您就赶紧跟上，要是不顺利的话，您只能赶紧转移，让北镇抚司的人把您藏起来，等到皇上回京……”

太子默默听他说完，并没有立即讲话，直到王贤准备转身时，方缓缓道：“仲德抱歉，我要食言了，这次不能听你的。”

“殿下的意思是？”王贤有些错愕。

“让我和你一起闯关吧。”太子沉声道。

“是……啊？”王贤险些惊掉了下巴，他没想到素来软弱顺受的太子，居然在这时候语出惊人。忙劝阻道：“殿下万万不可，这可不是闹着玩的！”说着叹息道：“虽然我们这边高手如云，可这是攻城，个人武力的用处不大，弄不好就是个全军覆没……”

“我知道。”太子肥胖的脸上竟写满坚定之色道：“所以我才要跟你们在一起！”顿一下，一字一顿道：“孤已经退无可退，不能再退了！”

“殿下，千金之子坐不垂堂……”王贤虽然心下震撼，没想到太子弥勒佛一样的外表下，还藏着一颗金刚心，却还是要劝阻道：“以您的身份亲自上阵，实属不智！”

“我也有我的尊严。”太子却沉声拍板道：“你不要再说了！”

“是……”太子下令，王贤自然只能遵守。

不过太子显然不会这么粗暴地对待自己的心腹爱将，只听他缓缓道：“之前孤对汉王一退再让，是因为念着纲常情谊。但这会儿他已经亮剑，我若是再退让，岂不成了丧家之犬！我不是不相信北镇抚司会把我藏得好好的，可到时候父皇一样会瞧不起我的！”说着他一抬手，朱瞻圻忙奉上一柄古旧的佩剑。

太子接过那柄佩剑，神情专注地轻轻摩挲起来，声音平缓如水，却又涌动着汹涌的暗流道：“仲德可能忘了，我也是从靖难战场上下来的，当年北平保卫战，我领着三千老弱病残，硬是抗住李景隆几十万大军的围攻，我见过的血，肯定比你多……”太子说着刷地抽出宝剑，剑身如一泓秋水，耀眼夺目，太子伸出两根手指，在剑身上一弹，那长剑便作龙吟之声。只听太子沉声道：“十年磨一剑、霜刃未曾试！仲德，把将士们集合起来吧！”

“是！”此时此刻，王贤根本没有别的选择了，只能遵命行事。

当他将手下集合在酒楼大堂中，太子便一身戎装出现在二楼的栏杆处。朱瞻圻想要搀扶父亲下楼，却被太子推开。

然后朱高炽便在将士们的仰望下，靠着自己的力量，一步步挪下楼来。虽然他脸上很快便挂满了汗水，但目光坚定似铁、丝毫不乱。那一步步就像走在将士们心里，竟与他们的心跳怦怦同步起来……

当太子殿下终于在楼下站定时，所有人的心脏都快跳出胸膛了，他们心中好似烧起了火、若不赶紧发泄出来，非活活憋死不可！

“走吧，吾与汝同生共死。”太子没有再发表什么激动人心的演说，只是说了这短短九个字，众将士却一下子敛住了粗重的呼吸，目光也变得沉静下来，默默跟着太子往门口走去。

“怎么样？怎么样？”朱瞻圻却激动极了，倒不是为了别的，只是因为今天太子的表现，终于与他心中理想父亲的形象吻合起来……少年郎都希望自己的父亲是个顶天立地的大丈夫，不是遇事畏畏缩缩的软蛋。之前朱瞻圻甚至有时候都想，要是汉王叔是自己的父亲，那该有多好？

“刮目相看。”王贤笑笑，心里头却掀起惊涛骇浪道：‘一个个都是老狐狸，平日里装的跟什么似的，事到临头才露出本来面目！’

这时候酒楼大门打开，众人鱼贯出去，然后径直往金川门去了……

第七百六十六章夺门

金川门的钥匙由许野驴掌管，但在此驻守的千余军队，却大都是他两个副手牛迁和马严的部下。这也是汉王放心许野驴继续当这个指挥使的前提……

许是感觉大局已定，牛马二将心情极好，在城头上高谈阔论，许野驴也微笑附和着，却总有些心不在焉……他已经看到城楼对面酒楼上的闪光。那是用镜子反射的太阳光，三长两短的闪光，意味着太子即将从此处出城。

但当他垂下眼睑，扫视城楼下的一千士兵时，心却不禁抽紧起来——这一千士兵里头，只有二百人是听自己的。这已经是许野驴在不引起‘牛头马面’注意的前提下，能偷偷安排的极限了。只是对方足足八百兵马，就算加上太子的那几十号人马，也根本冲不出去！

因为开城门不是开房门，一下就能推开，甚至一脚就能踹开。这城门足有两尺厚、万斤重，单靠人力根本无法打开，必须要用绞盘才行，而且得耗费盏茶工夫……这段时间实在太长，足够对方弥补他们犯下的任何错误了。

许野驴唯一能指望的，就是这一千人并不知道他们是来造反的。其实哪怕方山上的将士，也十有八九被蒙在鼓里，只有级别极高、或者极亲近的将领，才知道汉王真正的打算。这倒不是朱高煦有意卖关子，而是造反这种事，实在不是请客吃饭那么简单。什么时候只做不说、什么时候只说不做，什么时候又说又做，都是非常讲究的。

尤其是，永乐皇帝对军队的控制十分强大，如果将士们知道汉王要造太子的反，很可能是要哗变的……毕竟太子是皇帝指定的，造太子的反就等于间接造皇帝的反，将士们还是会失去胆量的。

所以汉王打的如意算盘，就是在众将士还蒙在鼓里时，把他们都拖下水……只要率军队返回进城，汉王就可以宣布，造反已经开始，太子已被拿下，而所有跟着他进城的人，都是跟随自己起事的功臣。到那时，相信绝大多数官兵，也只能一条道走到黑了。

宣布的时机自然很重要，要是汉王还没回城，就让众将士知道要造反，他们指定人心惶惶，很可能一下子士气就散了。所以许野驴在犹豫着，要不要先下手为强，把‘牛头马面’干掉，然后宣布两人造反的罪名？

只是这样一来，后面的场面就彻底失控了……但也好过让太子殿下冒险吧？许野驴心念电转，额头微微见汗。

“将军？”许野驴终究是不善作伪的蒙古人，紧张兮兮的样子瞒不过牛迁

两个，两人对视一眼，前者手攥着刀柄，后者开口唤道：“将军？”

“哦……啊……”许野驴回过神来，有些茫然地看着马严道：“马副将什么事？”

“没什么，只是看大人好像走神了。”马严说着也手握在刀柄上。

感受到两人的杀气，许野驴这位杀人不眨眼的武将开始慌张起来。“哎，我是在担心，后面的局势会是什么样？”

“还能什么样？汉王必胜呗。”牛迁淡淡说一句，接着冷不丁又来了一句：“大门锁好了么？”

“哦，锁好了。”许野驴下意识说道。

牛迁冷冷地看着已经六神无主的许野驴，伸出另一只手道：“钥匙还是让末将保管吧。”

许野驴能感到身后的马严已经杀意十足，只要自己敢说个‘不’字，他就能让自己身首异处。许野驴只好点点头，从腰间解下城门钥匙，递给身前的牛迁道：“你们拿着也好，省得疑神疑鬼。”

他如此痛快的动作，反而让牛迁和马严戒备大减。两人虽然很想趁机弄死他，却又担心让王爷不快……毕竟王爷早就说过，一旦事成，他们必定高高凌驾许野驴之上，似乎也没必要因小失大。

如是想来，两人放下握着刀柄的手，马严挤出一丝笑道：“非常时期，将军莫怪。”

“怎么会呢。”许野驴忙道：“我虽然是个粗人，却也清楚在王爷那里，二位才是亲信。日后王爷面前，还请二位多多美言，关照下我这个昔日的老同僚。”

“好说好说，”见他如此识趣，两人愈加放松警惕，马严点头笑道：“怎么说也是共事一场，都是自家兄弟了。”

“又有人来了。”牛迁觉着马严这态度变得有点快，看到又有一个车队想要出城，忙转移话题道：“拦下他们！”这话多余了，因为不用吩咐，今天守军也会把所有要出城的人马都扣下。

其实今天刚骚乱那会儿，想赶紧出城的车马行人可真不少，但守城禁军把城门一关、再一戒严，马上就都吓了回去。只有极少数不长眼的、傻大胆的，还敢想撞撞运气，结果无一例外，都被扣了……

不过眼下来到城门下的这队人马，显然不像之前的那么好欺负。

“城门戒严！”金川门的守城千户高声喝道：“停车检查！”

“大胆！知道这是谁的车驾！”扮作车夫的心严暴喝一声，震得城门洞里众将土耳其耳朵嗡嗡作响。“赶紧开门！”

“你他妈属破锣的，这么大声！”千户甩甩头，脑子里还回荡着嗡嗡声，不禁怒气冲冲道：“还敢冒充太子殿下，真是吃了熊心豹子胆，拿下！”

“是！”士兵们刚要簇拥上前。

“慢。”这时候，车帘掀开，露出一张笑弥勒佛样的胖脸来，不是太子又是哪个？

守门的都是上直卫的将士，对皇家的人自然都不陌生，一看到竟真是太子，登时齐刷刷单膝跪下，连那个守城千户，也不敢不归，口中用不亚于心严的高声吼道：“末将拜见太子殿下！”

牛迁和马严在城门楼上，自然看不到城门洞中的情形，直到听到守城千户那一声嚎丧：“末！将！拜！见！太！子！殿！下！”声音经过城门洞的混响后，听起来没那么清楚，至少牛马两人在第一时间，都没听明白。

“来了什么大人物，周千户竟然还要拜见……”牛迁心里笑话周千户搞不清状况，现在不是他们拜那些王公大臣了，而是那些王公大臣要来拜他们了。

“太……子？”马严终于听清楚这一声，两人登时面色巨变，他们万万没想到，本来去方山的太子，竟出现在自己脚下的城门前！

“不错。”牛迁和马严只听许野驴沉声说一句，两人就下意识的转回头，马严还没反应过来，就被许野驴一刀捅在肚子上，虽然今天马严特意穿了三层甲，无奈许野驴这下实在太猛，还是被生生扎了个透穿！

马严惨叫着跌落城下，正砸在太子的马车上，又弹落地上，脑浆都摔出来了……千户和将士们都愣住了，搞不清发生了什么。

牛迁却躲过了许野驴的一击，顾不上反击，便连滚带爬逃命，大喊来：“王爷反了！王爷反了！抓住太子就是头号功臣！”

许野驴要拿回钥匙，自然不能放过牛迁，便紧跟在后头追杀起来！

城门下，千户也回过神来，高声道：“王爷反了，抓住太子可封侯，赏金万两！”将士们被这一幕惊呆了，但听到千户大人的悬赏，许多人蠢蠢欲动起来！

“谁敢动我！”朱高炽却一声咆哮，震得众将士目瞪口呆。大家太习惯太子殿下懦弱卑怯、八竿子打不出个屁的样子来，这下突然爆发，还真都被震住了。

下一刻，他们更加震惊——只见太子朱高炽，竟一掌将车顶拍散，那结实的车厢可不是纸糊的。显然太子非但不是大家印象中的手无缚鸡之力，反而有一手当世顶尖的内功！

将士们呆呆看着太子殿下，只见他身穿金甲，手提宝剑，头戴金冠，虽然那张胖脸被金冠的红系带勒得有些可笑，却终究是威风凛凛，不可侵犯！

朱高炽提着宝剑，高声呼喝着。十年的屈辱，恐惧和等待，最终换来了这一声怒吼：“给我开门！”

所有人都被太子这一声怒吼惊呆了，包括那守门千户，竟愣在那里忘了动手……其实他就是还清醒也没用了，城楼下的将士，已经都被太子控制了！

其实世上事就是这样，越是勇于征服者，就会得到的越多；越是怯懦退缩者，就会失去的越多……

这时候，许野驴也追上牛迁，把他压在箭垛上，抡起拳头就朝他脑袋上招呼。

牛迁却不避不闪，迎着他的拳头就硬吃了这一下，登时就七窍流血。但趁着许野驴不注意，他也把右手里握着的城门钥匙，丢到了城外的护城河里。

见城门钥匙飞出去，许野驴大惊失色探身伸手想捞，却还是差了一尺的距离，只能眼看着那亮晶晶的钥匙飞落水中，溅起一个小小的水花。

许野驴勃然大怒，转头要收拾牛迁，但见牛迁七窍流血的脸上，却挂着得意的笑，嘶声道：“张鞬来了，看你怎么开门……”

许野驴站得高、看得远，果然看到有骑兵快速朝这边疾驰而来，不禁一阵怒从心头起，一脚踹在牛迁心窝上，将他送上西天！

第七百六十七章出城

原来牛迁和马严和张軌早有约定，一旦有事，就将城头的那面红旗放倒，张軌便会第一时间赶来增援。方才牛迁拼着老命不要，在被许野驴抓到之前，将那面红旗放倒，就是这个目的……

见两位副将大人被杀，牛迁和马严的手下也就放弃了抵抗，可是钥匙，自然是找不回来了……

许野驴正急得团团转，就见王贤在几个汉子的簇拥下登上了城头。

“快，城门钥匙！”王贤看一眼地上躺着的两具尸首，就知道许野驴没有让人失望。

“被牛迁丢到护城河去了……”但许野驴的回答，却让他大失所望。“而且张軌马上要杀过来了！”

“你能挡住他们吗？”王贤问道。

“他们都是冲起来的骑兵，怕是挡不住。”许野驴皱眉道，许是担心王贤误会，下一刻他又强调道：“但就是挡不住，我也会带人挡上去的！”

“好，废话不多说了。”王贤点头道：“你能挡多久挡多久，去吧！”

“成！”危急关头，说什么都是废话，许野驴重重一点头，便下了城楼，高声道：“儿郎们，跟我来！”

许野驴一声唤，手下二百多亲兵先跟着出来了，还有些牛迁、马严的兵，竟也跟了上来……这些人纯粹是被太子殿下的表现折服的，下意识认为自己应当保护太子。

这些人赶忙将拒马拦在马路上。至于那些不愿帮忙的，最多也就是袖手旁观，并没人捣乱。但说实在，几乎没人认为，凭着这简易的拒马，能拦住冲起来的骑兵……毕竟守军的主要任务，是防备有人从外面攻城。对从里头发起的进攻，就显得有些准备不力了……

将士们似乎已经听到马蹄声了，气氛越来越紧张，就在这时，突然响起一声尖锐的哨响。

那声哨，把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了过去，然后就听着王贤声音高喊道：“所有人都趴下！”

听到这一声，许野驴的手下还在那儿心说，这人谁啊？太子那边却十分听话，包括太子在内，所有人都齐刷刷趴在地上。

看到太子那胖大的身躯都毫不犹豫趴在地上，许野驴哪还不知道，再不趴下肯定有乐子看了。赶忙大声道：“趴下趴下，都趴下！”听到指挥使下令，他手下的将士这才赶紧趴在地上……

就见正对城门楼的酒楼二楼火光一闪、轰的一声炮响，一枚炮弹便呼啸着飞入城门洞，重重砸在城门上！登时一阵山摇地动，碎石砖末飞溅，待烟尘落定，众人方看到那城门竟被砸出个大洞！

“门开了！”欢呼声响起来，将士们忙上前，将两扇紧闭的大门使劲拉开。

而这时，张軌也带骑兵冲到街口了，听到那一声炮响，张軌登时急了，赶忙高声暴喝：“快，冲过去，谁敢阻挡、格杀勿论！”

“是！”将士们齐齐应一声，刷地抽出长矛，做好了投掷的准备。

谁知炮声再次响起，那大炮的炮口，竟转到了这面街上。炮弹呼啸着，一炮砸在张軌的骑兵阵中，破碎的弹片直射马腹，登时就有好几匹战马惨叫着轰然倒地。

不过炮弹的威力再大，一两炮也改变不了战局，张軌丝毫不受影响，驱使着部下继续前进、前进！

然而那一声炮只是发动进攻的信号，炮响之后，大街两侧的屋顶上，翻出两排弓弩手。这时双方距离太近，弓弩手们根本不用特意瞄准，就能把箭矢准确射到骑兵的身上！

弓弦响处、箭矢便如雨点般落下，惨叫声此起彼伏、骑兵纷纷落马。

不过终究是代表大明最高战斗力的上直卫精锐，府军右卫的骑兵们临危不乱，不待张軌下令，便从背上取下盾牌，为自己和战马抵挡住弓箭的射击。

不过这样一来，他们也没机会射出标枪了，这让许野驴的人大松了一口气。不然光那波标枪扔出来，他这个临时组建的防线，可能就被冲花了……

但张軌终归还是率领大多数部下冲到了许野驴的防线前，经过方才的炮击箭射的洗礼，双方毫无缓冲，便隔着拒马展开了激烈的厮杀！

城门楼前的街口处，爆发出激烈的厮杀，双方兵对兵、将对将，杀了个

你死我活。

“许野驴，你这个叛徒！”骑着白马、手持银枪的张鞬，找上了骑着黑马、手持狼牙棒的许野驴。真叫个分外眼红：“王爷对你如何，你竟敢背叛！”

“荒谬，我乃大明军官，效忠的是皇上、保护的是太子，如今有人作乱，你说我该怎么办？”许野驴虽然是蒙古人，嘴皮子却一点不笨，当即反驳起来。

“看枪吧，你！”张鞬被驳得哑口无言，干脆出长枪一挺，直取许野驴的喉头。

“来得好！”许野驴叫声好，将身子往后一侧，狼牙棒横起一扫，想要勾住张鞬的长枪。但张鞬的枪法走的是轻灵路线，论起武功招式远在许野驴之上，自然不会让他得逞！

只见张鞬手臂一抖，便挽个枪花出来，那枪尖就如灵蛇一般躲过狼牙棒，直取许野驴的心口。

许野驴的武艺虽然不如张鞬，但胜在力大无穷、经验丰富，管他花招百出，我自轰然一棒，便逼得张鞬不得不变招。有道是一力降十会，就是这个意思……加之不时有弓箭手骚扰，张鞬不得不分心应付，双方你来我往的厮杀在一起，竟然分不出胜负。

这边杀得昏天黑地，那边城门终于轰然洞开，王贤忙将太子扶到马背上，抓紧时间就出了城。心慈心严也先等人随扈在左右，也跟着出了城……

张鞬一边厮杀，一边也没断了眼观六路，看到有人逃出城去，虽然不确定是不是太子，却也是急得七窍生烟，拼了命想杀出条血路来，许野驴却如狗皮膏药一样难缠。他越是心急火燎，那厮就越是稳扎稳打。许野驴很清楚，反正自己的任务就是拖住张鞬，能拖得越久就越好。

张鞬越是心浮气躁，这一仗就越是分不出胜负，直到援军赶到时，他和他的手下都没能冲破许野驴的防线半步。不过援军一到，这一仗也就没得打了，在汉王军的夹攻下，先是房顶上的那些弓箭手自顾不暇了。

一没了弓箭手造成的压力，早就憋了一肚子火的张鞬等人，终于可以全力而为，一鼓作气将那些讨厌的拒马挑开，如虎入羊群般砍杀起来！

许野驴知道再杀下去毫无意义，只能让儿郎白白送命了，便毫不犹豫地下令缴械投降……城头上的弓箭手见状，也纷纷撤出战斗……他们在成片相连的屋顶上如履平地，倒是眨眼间就脱离了战团。

张軌虽然恨不能将许野驴剥成肉泥，但他这会儿还顾不上泄愤，一通过许野驴的防线，便立即率众进了城门洞，他得赶紧把跑了的人追回来！因为这时候他已经知道，方才太子竟出现在城门下！尽管无法理解太子为何没有去方山，但毫无疑问，必须不惜一切代价将太子抓住！

可扈从太子的那些家伙显然很不老实，跑就跑吧，还给追兵设置了好些障碍，第一个就是大门被重新关上，而且从外面用铁链反锁。张軌的手下拔出兵刃，乒乒乓乓砍了半晌，也没奈何那大门分毫。

最后还是张軌让人用绳索落到城外，然后用斧子砍断了铁链，才打开城门，把他们放出去。不过这里外里，一盏茶工夫就出去。而且这还没完，更麻烦的还在后头呢……

金川门是以金川河得名，金川河是金川门的护城河，所以大门之外，还有一道吊桥。那些杀才在通过后，竟一把火把桥给烧毁了……想要临时搭一道不现实，人马也不可能游过去，张軌发现自己折腾一气，到最后还是个望而兴叹。不禁破口咒骂一番，又赶紧回马绕行相邻的城门去了。

临走前他还没忘了嘱咐手下，千万要把许野驴看好了，等他回来发落……

不过张軌显然低估了追击的难度，当他兜了个大圈子，终于出城绕到对方逃跑的方向时，已经过了大半个时辰，哪里还有太子人马的影子？张軌只有看着地上的马蹄印追踪起来。

追出去差不多十里左右，来到一个分岔路口，张軌又遇到难题了，因为很明显对方在分岔路口兵分两路了。从留下印记看，根本无从分辨太子往哪个方向去了，哪一路又是佯攻。

许多将领最怕这种费脑筋的抉择，王贤也不例外，然而张軌的选择却极为简单粗暴！他给出的答案是——分兵！也不知该说他什么才好……

张軌一声令下，他麾下骑兵早分成两半，沿着不同方向追下去。张軌自个，则凭着直觉往东北方向追去。

然而不出二里地，又出现一个分岔路口，而且对方依然兵分两路了……这下就连张軌这种粗线条，也感到有些抓狂了。来不及细想，只好继续分兵，带着四分之一的兵马，继续追下去……

第七百六十八章杀许野驴

汉王殿下是当天傍晚时分返京的，本来听说三卫禁军都归顺自己，京城已经尽在掌握，汉王十分高兴，但得知太子逃脱的消息后，好心情顿时荡然无存，一张脸比天边乌云还要阴沉。

看到汉王殿下这副表情，前来迎接的众将都是战战兢兢，大气也不敢喘。

“城门一关，插翅难飞，怎么就能让人跑了？”朱高煦想让自己不发火、不发火，却还是忍不住发作起来：“你们他妈是干什么吃的？！”

“王爷息怒，我们中出了个内鬼！”众将忙把五花大绑的许野驴推出来，“就是这个人杀了牛迁、马严二位兄弟，放跑了太子！”

“许！野！驴！”朱高煦胸口一闷，险些吐血。自己所料不错，这许野驴果然靠不住，汉王殿下的肠子都要悔青了，他一双眼瞪得溜圆，眼白中满是血丝，瞳孔里怒火冲天。伸手就把一百六十多斤的许野驴从地上拎了起来。“老子哪里对不起你了？”

“呵呵……”许野驴惨笑一声道：“王爷待我不薄，可皇上对我有大恩，我不能背叛皇上的……”

“我父皇和朱高炽是一回事儿么？”朱高煦的脸色从青变黑，眼里的怒气也变成了杀意，手攥得也愈发紧了。

“当然不是一回事儿了……”许野驴的喉头被越攥越紧，发声也愈发困难起来，却咬着死理不松口道：“可太子，终究是皇上任命的监国太子呵……”

一句话戳中了朱高煦的软肋，让他有种被当众扒光的羞耻感，不禁一阵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狠狠向上一甩，便将许野驴偌大的身子扔了起来。紧接着他飞起右脚，一脚冲天炮，正踹在刚下落的许野驴的腰眼上，许野驴登时惨叫一声、口喷鲜血，被重新踢起来一丈多高！

在众将目瞪口呆的注视下，汉王像踢沙包一样疯狂地踢着许野驴的背部、腹部。许野驴早就失去意识，不再吐血，完全成了一只破碎不堪的沙包……直到朱高煦发泄完了，用一个力道无比的回旋踢，把他踢出数丈之远，重重跌落在地上，手脚呈现的姿态十分诡异，不用查看也知道他死得不能再死了。

众将不禁一阵胆寒，哪知道噩梦还在后头呢。只听朱高煦恨声道：“拖出去，剁碎了，包成包子犒赏三军！”

听了汉王的话，当场就有人想要作呕，然而在魔神一般的朱高煦面前，想吐也得强忍着，万一要是惹恼了王爷，也被这样踢来踢去，可就小命不保了……

几名军士上前，将许野驴的尸首拖下去，也不知是不是真去做人肉包子了……

“诸位不必如此紧张，你们的表现还是很不错的。”朱高煦淡淡一笑，如是安慰众将。众人的心刚放下一点，却又听他话头一转，阴恻恻道：“待会儿包子可以多吃几个……”

“呕……”有人终于忍不住呕吐起来。

“哈哈哈哈哈，本王说笑的。”朱高煦放声大笑道：“诸位放心，我朱高煦恩怨分明，今日与我并肩作战者，来日便是我的定难功臣！今日胆敢与我作对者，许野驴就是他的下场！”

“我等誓死效忠王爷！”众将忙齐刷刷单膝跪下。

“很好，起来吧。”朱高煦满意地点点头，又嘱咐几句城防不能松懈之类，才上马往自己的王府去了……他虽然骑兵造反，却也不敢现在就住进紫禁城，甚至连太子东宫，他也得小心保护着，不会去踏足。

“纪纲呢，怎么没见他的影子？”这种时候，朱高煦自然希望那个危险的家伙不要离开自己的视线。所以看到迎候自己的锦衣卫代表，既不是纪纲也不是庄敬，而是袁江时，汉王殿下那张脸上的表情，不是很好看。

“回王爷。纪都督的外宅那边出事儿了，他过去处理了。”袁江小心翼翼地答道。

“那庄夫子呢？他抓到王贤了？”朱高煦又追问道。

“没有……”袁江颓然道：“庄夫子发现王贤藏在庆寿寺里，带人包围了那里，谁知在进去抓人的时候遇到了大爆炸……”

“什么？庆寿寺大爆炸了？”朱高煦神情一紧，问道：“那道衍大师呢？”

“爆炸就是道衍和尚引发的……”袁江小声道。

“天！”朱高煦眼前一黑，一屁股坐在椅子上，好一会儿才回过神，一把将袁江拎过来，恶狠狠地瞪着他道：“是谁让他包围庆寿寺的？！”

“庄夫子说……他已经请示过了啊……”袁江忙解释道。

“他只是说找到王贤了，却没说王贤藏在庆寿寺里！”朱高煦黑着脸道：“要是说了实话，孤是不会让他乱来的！”说着手一松，把袁江丢在地上。

袁江感觉脖子被烙铁烫过一样，使劲揉了揉半天还没恢复知觉，但心里庆幸的很，因为自己至少是还活着的。

“让纪纲赶紧来见我！”朱高煦狠狠啐一口道：“这都什么时候了，他还只顾着私事！”

“是……”袁江不敢告诉汉王说，自家都督摊上大事儿了，根本不敢来见汉王了……

纪纲摊上什么大事儿了？他的白云山庄遭到了毁灭性的攻击！

白云山庄是当年朱棣赐给纪纲的庄园。当时皇帝让他从建文旧臣的庄子里挑一个，纪纲一下就挑中了这个庄子，因为这里的位置实在太好了，地处京城左近却被群山环绕，十分隐蔽、易守难攻，是建立秘密基地的好地方。

后来十余年间，纪都督强取豪夺，又兼并了好几个庄子，最终把大半个白云乡都变成了自己的地盘，之后便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当然是假公济私，全用锦衣卫的资金和人手，打造了这处麻雀虽小、五脏俱全的地下王国。

之前因为纪纲的极力掩饰，从皇帝到朝臣，竟都对此处一无所知。王贤还是在杭州时，从纪松那里得知了这里的一些情报，才知道白云山庄竟然是纪纲的秘密基地。之后便不断派人秘密侦查，但是遇到了极大的阻力……因为白云谷外围方圆十几里的几个庄子，竟都被纪纲的家丁家将把持着，任何外人试图接近都会被阻挡下来，要是认为你有意窥探，甚至直接就让你消失在世上。

不过功夫不负有心人，当王贤得到时万等一批能人异士后，情况又不一样了，纪纲的防备虽然严密，但对那些高来高去的武林高手来说，还算不上插翅难飞。经过半年多十分小心的侦查，王贤基本得到了白云谷的地形图；加之已经跟在建文身边的常森等人秘密递送情报，他甚至连白云山庄里头的布置也摸得七七八八了……

越是了解，就越是震惊，王贤万万没想到，纪纲竟把个白云山庄，经营成了一个造反的大本营——整个白云山庄加上外围的庄子，共有他偷偷招募的私兵五千；还有打造兵刃弓箭盔甲的作坊二十余个；储藏粮秣的大仓库十余个，若是都装满粮食，那就是八百余万石！另外还有大片的牧场、养着战

马两千余匹……他花这么大本钱整出这么大一摊子，要说不是准备造反，鬼都不信！

所以王贤才会一直想动白云山庄，只要把这个庄子里的牛黄马宝大白天下，再不用多说一句，皇帝也会把纪纲碎尸万段！只是太子一直不肯答应，王贤也徒呼奈何……他不是没想过先斩后奏，可是摸清楚白云山庄的兵力后，王贤掂量来掂量去，都不得不承认，仅靠自己的力量，无法啃下这块硬骨头，必须要有府军前卫的帮忙才行！

府军前卫的指挥权虽然也在他手里，但没有太子点头，自己就调动这只太子亲军，肯定会让太子太孙都很忌讳，这里头埋下隐患太大，是他不能承受的。所以王贤只好一直按兵不动……

可是他毕竟不是在玩单机版游戏，你迟迟不动、对方却可以提前发动——按照王贤的预计，汉王应该会在阅兵后发动政变……先通过阅兵获得军队的效忠，然后回京后发动一场让太子猝死的谋杀，以势相逼远在北京的父皇，让朱棣不得不给他监国之权，成为事实上的太子，然后进一步掌控军队，等皇帝回京后，至少可以父子分庭抗礼；若朱棣不想父子反目、触发内战，就只能认可他的太子之位。

于不动声色处变乾坤，这才是一个成熟的政治家的选项。然而他忘了汉王终究是个军人，军人对阴谋的排斥超乎他的想象，汉王竟要摆开堂堂正正之师，和父皇掰一掰手腕！以至于在王贤认为他还应该继续试探的时候，悍然发动了！

王贤千算万算，竟被打打了个措手不及，直接导致全盘被动，王贤心里头的恼火自不待言，从庆寿寺逃出来，和自己的手下一接头，就下达了进攻白云山庄的命令！

参与攻击的军队，除了他手中的两千余北镇抚司特工，还有王宁和张輶支援给他的各一卫兵马！

第七百六十九章激战白云山庄

也幸亏发动的早，这两卫兵马，还不知道自家大人现在的情形，不然还真不好说能不能听指挥。

不过至少在这会儿，他们还是很卖力地按照北镇抚司的指令行事，因为王贤给这次行动，开出的是每人十两银子的开动费，每斩首或俘虏一人，还另加十两银子的赏格。赏格累加、上不封顶！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自然是三军用命，火力全开了！

不过起初，纪纲的手下是不害怕的，虽然一眼望去，漫山遍野都是敌人，但他们操练日久、又据险而守——从地图上看，白云山庄是在群山环绕之中的，虽然京城附近的山都不高，只有百八十丈的样子，但纪纲将从外界通往山庄的五个庄子兼并之后，由精通机关学的庄夫子，将这些庄子改建成了五个迷宫样的复杂工事。

纪纲的儿郎们，太了解这些工事的威力了。正因如此，他们是如此信任这些工事，觉着光靠着机关工事，就算不能克敌制胜，也能把敌人杀伤个七七八八！

而且纪纲为了营造自己的老巢，可是下了血本的，还嫌这些工事不够，又在外围险要处都设置了隐蔽的炮台，五个方向各有二十门大炮，都是他用不法手段，从神机营弄到的大威力洪武大炮。

有了这么强大的多层防护，还有什么好担心的？而且庄子里人都知道，纪纲不会不管他们的，纪都督身后还站着汉王呢！所以虽然人数比对方少很多，纪纲的手下却一点不怵！

他们却忘了，没有三两三、不敢上梁山这句老话。从王贤想干掉纪纲那天起，就一直在搜集白云山庄的情报，尤其是布防情况、工事结构，虽然纪纲肯定严防死守，不让外人靠近山庄，但王贤在得到时万等一干飞檐走壁的梁上君子后，还是可以为所欲为的……

再加上纪纲万万没想到，常森等人投靠自己后，竟背后还和王贤有勾搭。纪都督把常森这样的人物放在山庄里，跟直接把山庄的布防图摆在他面前，有什么区别？

而杨荣指挥的别动队，都已经以白云山庄为假想敌，操练了快半年了，就是闭着眼，都知道哪里有机关，哪里有陷阱，那些洪武大炮的弹着点又在哪儿……洪武大炮威力固然惊人，但实在太笨重了，后坐力也太大，往往一炮打出去，就能把炮架子不知道震到哪儿去。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庄夫子直

接把大炮固定在了炮台上。这样固然再不用担心后坐力了，可那大炮也没法移动了啊！

所以太子军只要避开固定的弹着点，就不用担心那些可怕的洪武大炮了.....

北镇抚司的特工在前头引导，军队跟在后头，绕过敌人精心布置的工事，冒着隆隆的炮火，从四个方向同时杀入庄子中！

见跟想象的脚本不一样，纪纲的手下不禁傻眼了，但敌人已经张牙舞爪扑上来，还有什么好说的，只能拼命了！

激战终于爆发，双方都知道对方不会对自己手下留情，只有杀死眼前的敌人，才有活下去的希望！有了这觉悟，两军一上来就是你死我活，拼了命的也要杀死对方！除了传统的刀枪弓箭，双方都用上了大量的强弩、火枪！虽然不敢说这是大明最精锐的两支军队，但绝对是装备最精良的。

炮声隆隆、箭如雨下！次第之间，白云山庄外围的五个庄子，有四个展开了你死我活的巷战.....尽管在每个方向上，太子军是有兵力优势的，但限于地形的因素，没法展开兵力，所以战局十分胶着，而且无比的散碎.....

于是就出现了这样的情形，有的巷子因为涌入的双方兵力太多，变的拥挤不堪，长枪之类的长兵器根本没法使用，甚至连挥动刀剑都不方便，双方干脆撇开刀剑，用匕首、用拳脚，扭打撕咬卡脖子，甚至有人被活活挤死.....

而有的巷子中，却只有一方的兵卒在瞪大眼睛寻找敌军，相邻另一条巷子中，另一方的兵卒也在焦急地寻找敌人，双方转来转去，就是不照面。

也有空着的巷子，你可能一个敌人也看不到，但当你带人冲进来，就会被埋伏的敌人射成刺猬.....

当然在双方反复争夺的要地上，血流成河的厮杀才是主旋律，死神的狂笑声中，无数鲜活的生命消失了，又有无数鲜活的生命顶上来，继续把敌人或自己送给死神.....

哪怕是站在暂时远离战场的庄园中央的瞭望塔上，王谦和李岷春.....这两位眼下山庄的最高指挥官，还是能清楚的听到那震天的喊杀声、惨叫声，看到有人不断倒下，又有人不断填上去。在一些双方反复争夺的要害地带，已经完全看不到地面，只有在忘我厮杀的将士，还有满地残缺的死尸.....

血流成了河，把整个山庄外围都染红了，也映红了两人的眼帘。

“东村快顶不住了！”王谦大声下令道：“从庄子里抽人支援！”

“老王使不得，大部分兵力都派出去了，庄子里就剩下不到一千人。”李岷春劝道：“一旦被他们突破进来，咱们怎么办？”

“怎么办？兵败如山倒呗！真要被他们突破进来，你有一万人也白搭。”王谦跟纪纲大多数党羽不同，他是上过战场、跟蒙古人厮杀过的，平日心里就暗暗瞧不起李岷春、许应先这些纯靠溜须拍马上来的废物，这种时候更是把不屑直接摆在脸上了！“赶紧的，派三百人支援！”

“不行！”李岷春看到王谦如此不屑，登时一阵火大，也大声道：“这些兵马是有用处的，没有我的命令，一兵一卒不能调出庄去！”

“是听你的还是听我的！”王谦怒视着他，手摸到剑柄上。

“你是上司不假，但我有都督的密令，”李岷春也握住剑柄，顶牛似的回瞪着王谦：“一切以看守那人为重！必要时可以临机决断！”

“你！”王谦怒视着李岷春，心里却明白，为什么大都督要让李岷春看守建文了，因为这就是个一根筋！王谦的余光瞥见双方的卫士也都剑拔弩张，眼看一场内讧就要爆发了……他知道，将士们在前方大战，主将却在后方内讧，结果就只有一个，那便是兵败如山倒。想到这，他深深吸口气，压住怒气道：“那你说怎么办？东村被攻破了，我们拿什么防守！”

“王兄放心。”见王谦软了，李岷春也忙见好就收，指着南边道：“你看，南村那边没有动静！”

“不错。”王谦点点头。

“这不就是所谓的围三缺一么，当然，放在咱们这儿是围四缺一。”李岷春道：“既然他们不打算从南村进攻，咱们干嘛不从那边抽调兵力。”

“不行。”王谦摇头道：“万一敌人就等着我们这手，怎么办？”

“咱们只稍微抽点几百人，不要紧的。”李岷春道：“快下令吧，那边真要撑不住了。”

王谦看到东村那边，已经至少一半落在敌人手中，要是再不派人增援，给他们打气鼓劲儿，只怕真要兵败如山倒了。

“好吧，调三百人过去。”王谦咬牙道。

三百兵马调过去，东村终于是稳住了，可西面又吃紧了。这是没办法

的，太子军毕竟占据人数优势，而且在巷战中，北镇抚司的那些武林高手，可以发挥出很强的箭头作用。看着己方有这样的高手，太子军自然士气大振，而看着对方有这样的高手，纪纲军自然胆战心惊……在被攻占了西村的中央大坪后，纪纲军全都缩到村东头，在那里负隅顽抗。

“哎呀，西面又要顶不住啦！”瞭望塔上，李崐春大呼小叫道。

“再调三百人过去……”王谦这次痛快多了。人么，第一次总是比较困难的，有了第一次，再来第二次，就没那么多障碍了。

西村这边刚顶住，东南村那边又告急了。

“快点，再调人啊！”李崐春催促王谦。

“调个屁，就还剩四百人，你要让南面空门打开么！”王谦一把抓住李崐春道：“你还不肯出兵增援！”

“哎……好吧……”李崐春再一根筋儿，也知道覆巢之下无完卵的道理，只好让白云山庄的守军，分出二百去支援东南方向。虽然只有二百人，但却是纪纲秘密训练的最精锐武士，这些人全身黑衣、手持漆黑的长刀，带着恶鬼面具，号称‘鬼军’！是纪纲最后的王牌！

二百鬼军一加入，东南方向的败局马上逆转，见这些黑衣鬼面的黑刀武士前来相助，纪纲军士气大振。而太子军这边，看到黑刀武士的鬼样子，就吓得心惊胆战了，何况黑刀武士还一个个刀法高得出奇。一上来就砍瓜切菜般杀伤了百多名太子军。负责指挥的军官见事不好，赶紧吹响了撤退的号声，太子军赶忙屁滚尿流撤下来。

纪纲军趁势进攻，竟一鼓作气收复失地，把明军赶出了村子。

“不愧是都督的王牌。”观此状，自开战后，王谦终于松了口气。

“那是自然。”李崐春得意洋洋道。

第七百七十章战局定

山坳正南角，原先有一个炮台，被太子军攻占后，就成了太子军的前敌指挥所。

眼下这里的最高指挥官是杨荣和吴为，当然具体负责军事指挥的，还是前山西太原左卫指挥使杨荣，这位跟从老晋王多次出边作战的宿将。

吴为是作为监军的存在，这个时候，他已经知道了京城爆炸、太子府被围、王贤生死不明的消息，但他瞒下了这个消息，连杨荣都没告诉。因为眼前这一战实在太重要了，几乎压上了北镇抚司全部的家底，更关乎着所有人的身家性命——这一战发动，所有人没有退路，如果这一战不能成功，就算此刻不会战死，也会因为擅动刀兵，全都背上谋反的罪名，全都家破人亡。只有赢得这一战，达成这次行动的目标，才能让所有人都过关，然后才谈得上赢得未来。

所以杨荣到现在，还不知道后方已经一片大乱，只是全心全意地关注着眼前的战场。

“东南方向为何溃败？”杨荣敏锐地看到了局部战场的变化。

“大人，对方出现一些鬼面黑刀的武士，十分厉害。将士们伤亡很大，不得不退下来重整旗鼓……”部将怯生生地回禀，然后等待着杨荣大发雷霆。

“你确定？”杨荣只是冷冷问道。

“确定。”部将的声音更小了。

“好！”杨荣非但没有发火，反而激动起来道：“他们已经没牌了！”旋即马上下令：“把别动队派上去，全力猛攻！要把他们最后一点兵力耗光！”

“是！”部将应声而去，组织兵力准备继续展开猛攻。

其实不少将领对杨荣用兵颇有微词，认为若是莫问指挥这场战斗，肯定干脆利索地拿下了，伤亡也会小很多，不会像现在这样，陷入了艰苦的拉锯战。

但杨荣根本不为所动，加上吴为对他的全力支持，把所有反对声音都压下去。其实吴为对杨荣也有些看法，但他记得前几日王贤让人带话过来，告诉他也许是年龄的问题，杨荣用兵有些过于四平八稳，甚至在人看来，是过于笨重了。但王贤强调说，用杨荣就用他这个稳字，因为此战不容有失，宁可多死一些人，也不能选择冒险！

吴为可以说，是王贤意志的完美执行者，果然坚定地站在杨荣身边。

对吴为的支持，杨荣也很领情，在新一轮进攻发起之前，他主动对吴为解释道：“我琢磨白云山庄这个梅花阵，已经小半年时间了，对它的优缺点十分了解。”

杨荣一开口，就把吴为镇住了，忙凝神细听。

“它的优点自然是防御完善，不突破外围的防线，任何人都休想靠近白云山庄一步，但它的缺点也很明显，”杨荣顿一下道：“那就是兵分五路，兵力太过分散，一般情况下自然无妨，但遇到像这样的大规模进攻，他们不得不同步应付五处战场，同时又必然担心万一哪里被突破，山庄里的那个人会不保，所以他们势必要在山庄中，留下足够的兵力！本来兵力就不足，又分了六处，所以压力一大，哪处都会兵力不足！”

“有道理。”吴为点点头道：“但这道理似乎不难懂，他们为何还会这样布置？”

“主要是条件限制，京城附近多平原，根本没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险要之地。纪纲又不能把老巢放在距离自己太远的地方，只好铤而走险，选了这么个隐蔽性很好，但谈不上险要的位置。当然他们也知道这一点，但又没法明目张胆地营造一座城池，只能偷偷摸摸设置了许多工事和火炮……只是当这些工事和火炮不起作用时，他们的致命缺点，就暴露在我们眼前了！”

“既然如此，我有什么理由，不抓着这一点往死里打？！”杨荣为了强调语气，还猛地一挥手。

那一挥手，也带出震天的战鼓声，那鼓声中，无数的官兵，再次冲入东南区域。

东南村中，纪纲军刚收复失地，坐下刚要喘口气，就见对方又气势汹汹冲上了，只好一边骂娘，一边拿起兵刃迎敌。

所谓一回生、二回熟，这再次交锋双方都很熟练地利用地形，躲闪对方的弓弩，并快速接近敌军。只经过短暂的互射，白刃相接又开始了！

这时头戴鬼面的黑衣武士再次杀出，当他们亮出那黑色的长刀，便看到太子军的兵卒那一脸惧色。面具里的嘴角得意上翘，手上的力道却不会稍减，长刀化成一道道黑色匹练，准备大肆收割生命！

突然，几个黑衣武士身躯猛地一颤，双手紧捂着喉头，长刀落地，紧接

着人也轰然躺倒在地。

“暗器！”黑衣武士的首领登时一惊，他不怕弓弩火炮，却怕这些飞镖飞刀，因为这意味着，对方也有武术高手——他的黑面武士，摘掉那吓唬人的面具，也不过就是些用刀的高手罢了……而且因为是量产，水平也并不是多高……第一次之所以能砍瓜切菜，其实更多是因为把对方吓到了。

果然，当其余的鬼面武士和那些看似寻常的敌人短兵相接，他们就发现自己遇到对手了，那些用齐眉棍、鸳鸯钩、三节鞭之类的奇奇怪怪兵器的家伙，竟然能抵挡住他们的‘三板斧’！

看到鬼面武士砍过三刀后，又继续重复出招……王贤手下的那些武林高手哈哈大笑起来道：“原来不过如此！”

当别动队的高手们由守转攻时，就轮到那些黑面武士恐惧了。一个鬼面武士被铁鞭抽中面门，惨叫声中，那青面獠牙的木头面具篇篇破碎，露出一张满满鲜血的脸……

这时太子军也明白那些鬼面武士都是些普通人而已，甚至还不如自己这边的高手，登时士气大振，拿出比刚才凶猛一倍的气势，朝敌人扑上去……他们要用实际行动洗刷刚才败退的耻辱。

而纪纲军这边的心情，却一下跌落谷底。很快就支撑不住，丢下百多具尸体，其中几十个是那些鬼面武士，收不住脚地往回撤退。

以至于站在山庄的瞭望台上，都能清楚地看到东南方向的防线，以飞快的速度崩溃。

“情况不妙啊，老王，他们的人太多了……”李岷春的手，哪怕是握在栏杆上，还是忍不住发抖。他眼前看的是两军厮杀，脑海中却已经清晰浮现出，山庄被攻破，那人被劫走，自己要么被王贤的人杀死，要么被愤怒的纪都督撕成碎片的画面了。

“对方也拿出王牌来了，”王谦叹气道：“你的鬼面武士，看来也没那么神……”

“别说风凉话了，赶紧派兵吧！”李岷春神经质地吼叫起来，像输红了眼的赌徒，已经把最初的原则抛到爪哇国去了：“我再出二百！”

“报！”话音未落，马上就有部下来报：“北村也要顶不住了！”

王谦忙转到北面，凭栏一看，果不其然！北村那边，己方的防线，已经被逼退到村子南边的一角！

一股绝望之情油然而生，王谦困兽一般低吼一声，转身对李岷春道：“你的人不要去东南了，往北村支援！”

“那东南呢？”

“从南村抽调三百……”王谦颓然一叹。

“你不守南村了？”李岷春吃惊道。

“顾不上了……”王谦扶着栏杆，黯然道：“只能看运气了，但愿他们真如你所言……”

“围三缺一么？”李岷春小声问道。

“可能性很小……”王谦缓缓摇头。

杨荣的指挥所在正南方向，所以南村的军队一调动，他们就发觉了。

“太好了！”吴为激动道：“他们又从南村抽调兵马了！”

“嗯。”闭目寻思片刻，杨荣果断下令道：“预备队，出击！”将手上最后的两千兵马，全都投入了战场。

这两千将士早就按捺不住了，得令便如下山猛虎，嗷嗷叫着朝南村冲去！

那厢间，看到从山上冲下来的太子军，王谦眼前一黑，赶忙扶住栏杆，以免自己支撑不住坐在地上。

“原来，老王你是对的……”李岷春更是吓坏了，直接一屁股坐在地上。“都怨我，都怨我……”

“别废话了。”王谦定定神，声音低沉道：“赶紧带那人上马，从西面突围。我给你争取时间……”

“老王……”李岷春闻言心头一暖，两眼含泪看着王谦：“要是还能活着再见，我再给你赔不是。”

“去吧……”王谦说完，抽出剑来，对身边百多名卫士道：“走，跟我去南村！”

这都是他的子弟兵，虽明知必死，却依然生死相随，没有人说什么，便

默不作声地跟着王谦往南去了.....

“我们也赶紧进去。”李岷春扶着手下的手臂站起来，慢慢下楼后，才感到两条腿不那么软了：“先去接上那人！”

“是。”手下松开李岷春，簇拥着他往后院而去。

后院中，满是着黑衣、佩长刀的武士。当然这会儿，他们没戴那笨重的鬼面具.....这些武士全神戒备地在巡逻，竟有足足五百人之多！

当看到李岷春过来，武士们行礼让开，一层层防线，像洋葱被一层层剥开，最后露出一个小院来.....小院里那个人，就是这五百武士看守的对象！

第七百七十一章突围

小院中，依然有许多黑衣武士在全神戒备。而这一层层戒备，其目标不过是房间里那四个人。

房间里的四个人，一个中年的僧人，一个与僧人年龄相仿的高大汉子，还有一个年长些的文士，以及一个白面无须的老者。那僧人自然是建文皇帝，汉子乃当世第一高手常森，而文士，竟是吴为的父亲……吴大夫。白面无须的老者，则是建文当年的太监总管连恩，如今已经步入花甲之年。

虽然身处深深重院之中，四人还是能听到外面隆隆的炮声，和断断续续的喊杀声。听到这动静，常森不惊反喜，压低声音对建文道：“陛下，他们如约发动了！”

建文神情恹恹地点点头，并没有答话。眼睛里一片了无生趣。

见皇帝不答话，常森有些尴尬，只好转而对吴大夫道：“老吴，你说他们能成功么？”

吴大夫虽然也不大想说话，但不能不给常森个面子，便笑笑道：“应该没问题的，那姓王的小子最是鬼精不过，没有把握的事情他是不会做的。”

“你对那小子还真有信心。”常森苦笑一声。把营救建文帝的希望，寄托在朱棣的臣子身上，这件事本身就是那么的荒谬。而且在青浦县时，他还曾和王贤打过照面，印象中那小子连乳毛都没褪干净，实在没法让人放心。

连恩和常森一样的看法，都是死马当活马医而已，只是事到临头，又难免忐忑起来：“这白云山庄的情形，咱家也大致了解了，说是铜墙铁壁一点不过过，他要是兵力不足，怕是要吃瘪的。”

“他的兵力肯定是足够的。”这次不用吴大夫说话，常森便回答道：“听外面的声音，燕军起码分了四路进攻，围四阙一，这是兵力占绝对优势时，才会用的战法。”

连恩瘪瘪嘴，又说出一层意思道：“咱家主要是别不过这个劲儿来，咱们和朱棣可是不共戴天的仇人，怎么跟他们联起手来了？”说着声音尖细道：“咱们可不能中了他们的奸计！”

“公公，现在说这个还有用么？”吴大夫苦笑道。

连恩看看建文帝，小声道：“咱家是说，眼下他们狗咬狗呢，可是皇上千载难逢的机会，咱们得长点心眼，不能任人家摆布，得看看有没有法子翻

盘……”

“这都是后话了。”常森断然打断他们道：“在纪纲这里，只有死路一条，先安全了再说下一步。”

“好吧。”老太监点点头，不再吭声。

屋里安静了好一阵子，都没人说话。连恩心里惴惴，想问问外头的情况，可见常森一副闭目养神状，几次张张口都欲言又止。

突然，常森睁开眼，沉声道：“南边也遭到攻击了。”

“这么说……”吴大夫道：“白云山庄守不住了？”

“是。”常森点点头道：“这个时候才进攻南边，说明已经把纪纲的兵力都调开了，肯定是守不住了。”说着看看吴大夫和连恩道：“纪纲的人应该马上就会来带陛下转移了！”

吴大夫和连恩的神情都紧张起来，再没有说闲话的心情。只有建文依然是那副了无生趣的表情。

“一旦上到战场，某家全神贯注，尚不敢保证能护陛下周全。”常森看着两人道：“待会儿一切行动，都拜托两位了。请严格按照计划行事……”顿一下道：“但如果情况有变，一切以陛下的安危为重。”

两人都重重点头。

过了不一会儿，小院外便响起了李崐春的声音：“开门，把他们带出来！”

屋里人全都紧张起来，就连建文帝也不由自主地绷紧了脸。

紧接着，房门开了，黑衣武士涌进来，不由分说便要将四人绑起来。

“不许乱来！”常森一个横扫千军，便将建文帝身前的黑衣人打飞出去。

其余黑衣人刷地抽出长刀，常森三人却面无惧色，将建文帝护在身后。

“常将军别激动。”李崐春虽然心急如火，但终究忌惮常森天下第一高手的名号，耐着性子解释道：“情况紧急，我们要立即转移，为免不必要的误会，请常将军和陛下委屈一下。”

常森哼了一声，才收起架势。吴大夫和连恩任由对方绑住双手。

当李崐春押着建文帝四人出去小院，手下已经牵了马匹等候在那里，李崐春命人将四人绑在马上，自己也率众上马。一彪人便浩浩荡荡向山庄大门驰去。

山庄大门缓缓打开，一众骑士便鱼贯而出。出了山庄，鬼军武士便带上狰狞的鬼面，抽出漆黑的长刀，使劲一夹马腹，战马吃痛，便疾驰起来。

队伍越奔越快，当冲到南村村口时，已经势不可挡了！

南村中，在太子军源源不断的攻势下，纪纲军已经被压缩到村北一角。增援的鬼军也已经死伤殆尽，眼看防线就要崩溃。

听到隆隆的马蹄声，厮杀的双方不禁齐齐望去，就见那数百骑如洪流一般冲入双方阵中。

纪纲军以为是援军到了，不禁爆发出一阵欢呼。太子军却士气大挫，在鬼军骑兵的冲击下，攻势土崩瓦解，几乎没有像样的阻拦，就被鬼军冲了过去。

看着那队黑衣骑士呼啸而来又呼啸而去，双方将士都有些回不过神。好一会儿，才意识到这根本不是什么援军，而是庄子里的人逃跑了！

太子军登时来了精神，要跟对面的敌人继续厮杀，然而纪纲军已经没了斗志……这也难怪，被自己拼命守卫的人抛弃，换了谁也不可能再打下去了。

转眼间，纪纲军纷纷跪地投降，太子军一齐高呼起来：

“庄子里的人跑喽！庄子里的人跑喽！”

那高呼声传遍了东西南北，所到之处，太子军的斗志都冰消雪化、纷纷弃械投降……

山庄内，瞭望塔上，亲兵们在苦劝王谦突围，王谦却颓然摇头道：“你们走吧，我不走啦……”

“将军！”亲兵们垂泪道：“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害死这么多兄弟，总得有个交代……”王谦双目泛泪道：“你们快走吧，不然也走不了了。”

亲兵们听到四面八方的喊杀声越来越近，终于不再坚持，向王谦重重磕

头，然后起身逃跑。

望着亲兵们跑了个精光，王谦又有些郁闷道：“他妈了个巴子的，就不能跟老子同生共死啊？”

山顶上，杨荣和吴为的注意力，已经完全不在战场上，他们死死盯着那道黑色的洪流，那才是他们此次战役的目标！

“不会让他们跑了吧？”吴为忐忑道。

杨荣面色凝重地摇摇头，“没想到，他们竟然往南逃了……”

听杨荣这样说，众人都把心提到了嗓子眼，暗道：‘这下糟了……’哪知杨荣大喘气后，又幽幽道：“这下要费点儿工夫了……”

吴为等人差点没一屁股坐在地上，吴为苦笑道：“老杨，你到底是把握还是没把握？”

“不管他们往哪儿逃，我首先得保证他们跑不了。”杨荣面无表情道：“所以我们自己的人马，大部分都部署在了外围。”

“那你说没想到是什么意思？”吴为郁闷地问道。

“没想到就是没想到，我要是想到了，不就可以合兵一处，不费吹灰之力擒下他们了么？”杨荣不紧不慢道。

“……”吴为觉得再和他说下去，自己就要抓狂了。便道：“我去山下看看……”说完便径直下山，不再理会这个抓狂的家伙。

却说李岷春率着鬼军五六百骑，势不可挡冲出南村，但见眼前山路上，一队步军在慌张地布防。

李岷春哈哈大笑，“凭这点人就像挡住我们，真是螳臂当车！”说着提高声调道：“孩儿们，冲过去，将他们踏成肉泥！”

鬼军将士嗷嗷直叫，一齐策动马匹，朝着山道那头的百余号步军便冲过去，马蹄纷沓，踏起黄土枯草漫天，真如黑龙出水，一往无前。

眼看就要冲到近前，最前头的骑兵突然纷纷马失前蹄，惨叫着摔倒在地，后面的骑兵收势不住，活活将其踏成肉泥！

“绊马索！”李岷春惊叫着提醒手下当心。鬼军将士倒也不甚在意，只要多加小心区区几条绊马索，奈何不着他们什么。

谁知这时候，凭空一声呼哨响处，山道两旁的草地上突然涌出两排手持挠钩的军士，毫不客气地用那丈许长的挠钩，去钩鬼军的马腿。鬼军武士赶忙挥刀，无奈兵刃太短，敌军又都矮着身子，在马上根本劈砍不着！

人嘶马叫声中，不少战马被硬生生拽倒在地，马上的骑士被甩在地上，要么直接筋折骨断，要么被太子军补刀了结。

鬼军的队伍中段一片混乱，不少武士直接跳下马来，和太子军厮杀起来！然而原先还空无一人的山谷中，漫山遍野，都是太子军的追兵了！

眼看着再磨蹭下去，就要全军覆没在这里，已经突围出去的李崐春，对跟在身边的三百余骑兵，厉声道：“不管后面了，快走快走！”

那三百余鬼军武士，感觉杀回去是能救出同袍，再及时突围的，然而李崐春却吓破了胆子，火烧火燎地催促他们逃跑。已经被训练成机器的鬼军武士，只好选择了服从，丢下那三百多兄弟，逃出了山谷！

第七百七十二章绝境

李崐春壁虎断尾，丢下大半的部下，在前军三百余人护从下冲出山谷。回头一看只见满山遍野都是追兵，吓得他更是不敢稍有驻足，辨明方向，便往南夺路而逃。

没跑多远，就见远处旌旗招展，仔细一看，竟然是太子军的旗色，吓得李崐春头皮发麻，大声下令道：“改往东南，往东南去！”

鬼军将士只好拨马往岔道奔去，不一会儿，就只剩一地散乱的马蹄印。

南面旌旗林立的草木丛中，邓小贤的弟弟邓小仁和他昔日的手下黑驴子松了口气，因为他们身后不过一小队、百十人，若是对方冲过来，根本拦不住。

“球，吓死老子了……”黑驴子一屁股坐在草地上，狠狠骂了几句脏话，才对邓小仁道，“二郎，那姓杨的是不是和你哥有矛盾，是咱们初来乍到，可也不能这么坑咱啊。要是刚才他们真冲过来，咱们可就老和尚搬家——吹灯拔蜡了。”

邓小仁也有些惊魂未定，却摇头道：“不会，我哥说了，他和杨荣关系最好，这次作战必有照顾。”

“就这还照顾呢？”黑驴子大大地不以为然。

“不然你以为呢？”一个郁郁的声音响起，却是吴为不放心，带人追了过来。

邓小仁和黑驴子忙起身相迎，前者忙抱拳行礼，赔笑道：“吴大哥，别听他瞎说，他那张臭嘴是出了名的。”

“杨将军是料定了他们不敢往南逃，才让你们在这里布下疑兵的。”吴为淡淡解释道：“他们要和汉王军会合，往南是最近的路线，他们肯定以为，我们会在这里设下重兵。杨将军反其道而行之，只用你们几个人，就把他们吓跑了。”

邓小仁两个听得似懂非懂，不过总算明白，自己还是得到照顾了。不由兴高采烈，前者满脸堆笑道：“吴大哥赶紧去忙吧，不用管我们。”

吴为点点头，丢下一句‘小心’，便不紧不慢地带人离开。临走时，他手下有嘴巴缺德的，对邓小仁两个挤眉弄眼道：“也不想想，纪纲的人要真有可能往这边逃，上头能用你们两个废物？”

哄笑声中，一行人丢下灰头土脸的二人，往东南方向去了。已是胜券在握，大伙心情大好，没人注意到吴为那阴郁的脸色……虽然他一年到头没个笑脸，但今天脸上的阴霾，要远远重于往日。

说回那李岷春，弃了向南改向东南，行出不到二里，便听到哗哗的水声，再行几步，就看到前方一条两丈宽的大河。江南水网如织，有河并不奇怪，好在河上有座石桥可以过河。

李岷春对这一带的地形了然于胸，看到石桥并不意外。“赶紧过河！”

手下鬼军骑兵便策马鱼贯上桥，先头两骑行到桥中央时，突听得轰隆一声，就见那石桥突然塌陷，石条伴着十余骑轰然落水，溅起大丛的水花……

岸边，将士们一片惊呼，水里更是马嘶人叫，救命之声不断。李岷春刚想说救人，河道芦苇丛中，突然杀出十余艘小舟，每条舟上十余人，各持火枪弩箭，朝岸上人劈头盖脸一顿乱射。

鬼军将士本来已经下马准备救人了，陡然遭到攻击，登时乱成一团，有人想上马逃跑，有人趴在地上，场面混乱不堪。等李岷春带人远离河面，重新整队时，发现手下已经不到二百人了，而且士气低落、沮丧不已。

好在建文帝没事儿，还好端端绑在马上，能让他聊以自慰，毕竟就是人死绝了，只要能把正主儿带回去，就算大功一件。只是常森等人那讥诮的神情，让他极不舒服，终于忍不住道：“忘了问问几位，下一步该怎么办了，你们可是逃命的大行家。”

常森三个果然黑了脸，吴大夫道：“是啊，该好好跟我们取取经了，往后你们用得着。”

“多谢！”李岷春碰了一鼻子灰，气坏了。“我们要是完蛋，你们会更惨。”

一直冷冷不说话的常森突然开口道：“还是留着劲儿逃命吧，他们追上来了。”

李岷春和他的手下们神情一紧，赶忙四处张望，果然看到西北方向有骑兵奔袭的迹象，正是朝他们而来！

“五百骑。”常森惜字如金地补充道。

“打还是逃？”吴大夫一脸‘关切’道。

“那还用说，当然是逃了。”连恩阴阳怪气道。

“你们闭嘴，不然我先杀了你们！”李崐春被搅得心浮气躁，破口大骂起来。

“闭嘴就闭嘴。”吴大夫倒是不吃眼前亏。

“本来还想给你们摇旗呐喊的……”连恩桀桀笑道。

“多谢。”李崐春大喘几口粗气，才平复下心情。

看着追兵越来越近，身边手下急迫问道：“大人，怎么办啊，是打还是逃？”

“打……个屁！”李崐春气急败坏道：“赶紧往东，往东！”

鬼军骑兵再次奔跑起来，簇拥着李崐春和建文君等人往东而去，但这次的追兵显然不同，如跗骨之蛆般穷追不舍！

那是胡三刀和他的响马兄弟！却说老胡那次回乡探亲，在王贤的帮助下，才保住了妻儿老小，打那起，他便决定死心塌地地跟着王贤干。他的一众兄的也很赞成，毕竟谁也不想当一辈子土匪，能有个机会洗白，当然要抓住。

所以胡三刀回京，就跟王贤请求招安众兄弟。正是用人之际，王贤当然一口答应，胡三刀马上命众兄弟赶紧来京城汇合。紧赶慢赶，正赶上这一场！不过毕竟当了多年的通缉犯，戒心一时难消，胡三刀的两千马匪，只来了四分之一。好在这五百骑，就足够眼下的李崐春喝一壶了。

“弟兄们，追上他们，让他们见识见识，咱们山东响马的厉害！”疾驰中胡三刀还不忘鼓舞手下。

其实根本不用废话，他一众兄弟撇家舍业来京城打天下，当然拼了命也要打个漂亮的开门红！

于是双方一个拼命逃跑，一个穷追不舍，不知不觉竟跑出二三十里。就见迎面过来一队骑兵，打着汉王的旗号，口中还高喊着：“可是纪都督的手下？”

听到这一声，李崐春等人精神大振，心里狂喊着‘救兵！是救兵！’不问情由便倦鸟归林般扑了过去。

“你们可算来了……”来到对方面前，李崐春带着哭腔，一边说着，一边

看向‘救星’们，突然愣住了，因为这些人，他一个也不认识。“你、你们是哪部分的？”

“我们是凤阳左卫的，奉韦将军之命来接应你们……”对方一边说着一边靠近。

李岷春却毛都炸起来了，他知道对方在撒谎……因为他就是凤阳左卫出来的。李岷春一边拨转马头，一边尖叫道。“快撤！他们是冒牌的！”

手下鬼军将士却一时没反应过来，还在那儿愣着……

见被识破了，假扮成汉王军的二黑啐一口，“球，做了他们！”手下便张弓射箭、举枪开火，好些个鬼军骑兵还没反应过来，就被射落马下。其余人马这才仓惶逃命，二黑的人马紧追不舍。

李岷春带人往回逃了几步，就见胡三刀的响马已经追上来了，这真是前有追兵，后也有追兵，吓的李岷春魂飞魄散，尖叫道：“顶住，给我顶住！”

换了一般士兵，谁还听他招呼，早就各自逃命去了。但这是纪纲特殊训练出来的鬼军，鬼气森森、不知惧为何物，竟真的兵分两头，朝胡三刀和二黑扑过去。而李岷春则在十余骑的掩护下，带着建文帝等人，弃了大道，从小道逃跑了。

大道上，两场厮杀几乎同时展开，尽管人数处于绝对劣势，但鬼军武士武艺精湛、拼死一搏，还是给胡三刀和二黑他们造成了极大的麻烦。人有时候就是这样，在绝境中会拼尽全力，看到胜利的曙光时却会畏手畏脚，患得患失，这是没法改变的……

看着手下陷入了缠斗，胡三刀和二黑急得火冒三丈，竟不约而同弃了手下，朝李岷春等人逃跑的方向追去……

不知不觉，暮色降临，李岷春的战马突然悲鸣一声，双膝一软，跪倒在地，险些把他甩到地上。旁边的手下忙扶住他，李岷春惊魂未定道：“绊马索？”

吴大夫哈哈大笑起来，“你吓破胆了！”

“大人，您的坐骑脱力了……”李岷春的手下小声解释道。

“我当然知道！”李岷春气急败坏道：“你下来，我骑你这匹！”

“我的马也不行了。”手下小声道：“大人当心再摔下来。”

李岷春看看剩下的十几个手下，见他们都下了马，一颗心不禁拔凉拔凉，黑着脸道：“那就步行，好在天快黑了……”却见常森几个纹丝不动，三人还把建文帝护在中间，显然另有打算。

“你们想干什么？”李岷春色厉内荏地瞪着他们。

“不想干什么。”吴大夫懒洋洋道：“就是想歇歇了。”

“要走你们走，我这老胳膊老腿可走不动了。”连恩装模作样地揉着胳膊道。

“我看你们是不想活了！”李岷春怒喝一声，“把他们三个杀了！”虽然对方有常森，但被牛筋绳五花大绑，一样要引颈就戮。

鬼面武士抽出长刀，就朝三人砍去。

第七百七十三章捉到大鱼了

那黑色的长刀化成数道墨色的匹练，朝常森三人劈去，眨眼间就要夺去三人的性命。

几乎同时，常森迎空而起，鬼魅般地连出三脚，一脚踢中一个人的面门，一脚踢中第二人的胸口，一脚踢中第三人的手腕。

三个鬼面武士还没反应过来，便一个晕倒在地，一个倒飞出去，一个长刀脱手，捂着折断的手腕，愣在那里。

眼看着常森用脚尖点一下他飞出去的刀，那长刀便听话地掉转方向，朝吴大夫不急不徐飞过去。

吴大夫举起双手，那刀刃从他手腕划过，指头粗的牛皮绳应声而断。

吴大夫双手重获自由，顺势抄起长刀，刷刷两刀，将常森和连恩的绳子也砍断。

这一切，都是发生在电光火石的一瞬，李崐春一伙人都看呆了。

“说了不走就不走，真麻烦。”连恩揉着手腕，抱怨道：“你们捆得咱家生疼。”

“愣着干什么，还不快滚？！”吴大夫长刀一横，睥睨着一干人等。

狼狈逃窜至此，鬼面武士已经毫无斗志可言，又见了常森天神下凡般的表演，根本没有勇气再上前了。他们忍不住都望着李崐春……

李崐春这个怂包，早就吓得要死了，但他知道要是走了建文帝，自己非被纪纲生撕活剥了不可，所以虽然心里头一万个逃跑的念头，腿肚子却始终不听使唤。

“滚！”吴大夫金石崩裂的一声，将长刀潇洒掷出。李崐春来不及躲避，那长刀便穿过他的裆部，斜斜插在地上，刀身颤动不已……

李崐春的两腿筛糠一般，突然感到双膝间一片湿热，吓得他哇哇大叫：“我受伤了，我受伤了！”

常森三个捧腹大笑，就连那些面无表情的鬼面武士，都忍不住吃吃偷笑。

李岷春意识到情况不对，伸手摸了下裤裆，然后送到鼻子边闻了闻，味道不是腥乎乎，而是臊乎乎……他才意识到自己根本不是受伤，而是吓尿了。

哈哈大笑声中，李岷春再也没脸见人了，正好借着这个机会，就坡下驴。闷哼一声：“我们走。”便带着手下灰溜溜消失在夜幕中。

野旷天低树，江清月近人。

旷野上，暂时只剩下建文帝和他三个忠心耿耿的臣子。建文帝盘腿坐在地上，对三个臣子的争论充耳不闻……

常森三个对下一步的去向，起了极大的分歧。

“趁着还能逃走，咱们赶紧护着陛下走吧。”这是老太监连恩的想法。“沿着这条河往东，就能遇到接应咱们的人。”

“你们走吧，我得留下来交账。”吴大夫一身布衣、消瘦出尘，脸上那若无其事的表情，就像在说别人的事一样。“我答应王贤了，不好跟大侄子耍赖的。”

“你要真是为了说话算话，我就把你打晕了，扛走。”常森冷声道。“他们帮咱们救皇上，也没安什么好心，不过是想用咱们干掉纪纲罢了！”

“当然不光是为了说话算话，那臭小子把我们算计到骨子里了。”吴大夫苦笑一声道：“他知道我不会不做这笔买卖的。”

“你傻啊！”连恩骂道：“他是要拿你的命去换荣华富贵啊！”

“我还有几年好活？能用剩下的半条老命，换纪纲全家的性命。”吴大夫双目透出无穷的恨意道：“为千千万万被他杀害的忠臣报仇，简直是太值了！”

听了吴大夫这番话，常森和连恩都说不出话来。

旷野中静得出奇，只有风吹过原野，发出的呜呜声……

吴大夫笑笑，刚要催促他们快走，却见一只如泥塑般的建文帝站了起来。

“陛下……”三人都望着他们的皇帝，只见建文帝向前走了两步，缓缓环视四周，轻声道：“没记错的话，十四年前，你们护着我逃离京城，也经过这儿吧？这条河，这些树，全都还是旧模样……”

三人闻言看看左右，却都记不起，十四年前他们是否走过这条路。

“我们真走过这儿？”连恩小声问吴大夫。

吴大夫翻翻白眼，闷声道：“我又没和你们一起离京，我怎么知道？”

“错不了。”建文帝轻声道：“那天也是这个时辰，这样的月光，唯独不同的，是朕的身边有七十二个人……”他说着看看常森和吴大夫三个，双目湿润道，“当时的七十二人，现在还剩下几位？”

“回陛下，还有七个老兄弟……”连恩低声道。

建文帝痛苦地闭上眼睛，好一会儿才缓缓道：“这些年来，朕一次次地问自己，自己的选择到底是勇敢还是懦弱，其实在浦江县，朕就已经有了答案。”

“陛下……”常森激动道：“您能为了复国百折不挠，是大勇气，是大毅力！”

“……”建文帝却缓缓摇头道。“对不起，常将军，让你失望了，朕的答案恰恰相反，我当初的选择是大懦弱，大谬误……朕以一国之力、百万雄兵，却败在四叔的一城之地，三千步骑手下，自古如此一败涂地者或许有之，像朕这样不敢死社稷，办成和尚逃命者，绝无仅有！”

“陛下……”听着建文帝敞开心扉，常森三人却涌起不祥的感觉，都哽咽了。

“朕畏死逃命在先，不敢接受失败在后。”建文帝说着已是泪流满面：“害的多少忠臣节士灯蛾扑火，白白粉身碎骨……朕十四年前就不该逃走，让皇叔活见人死见尸，就没有这十四年来的前赴后继了……朕怎么觉悟的这么晚呢！”

“陛下不要再说了……”常森三个跪在地上，哭成一片。

“都请起来，然后逃命去吧。”建文帝扶起连恩，垂泪道：“这些年来辛苦你们了，那些忠臣的仇，就让朕去报吧。”

“陛下万万不可！”虽然对建文帝这样说并不意外，但亲耳听到如是说，常森几个还是大惊失色，坚决不同意建文帝留下来。“不然我们那么多人的牺牲，不就全白费了？”

“朕正是为了避免再有牺牲……”建文帝微笑道：“朕是你们命运的枷锁，

打破枷锁，找个安静的地方过好下半辈子去吧。”

“绝对不行！”能跟建文帝到今天的都不是一般的倔强，怎么可能让他说动。

“我留下是最好的选择，你们会被凌迟处死的，朱棣却一定不会杀朕，还会好吃好喝伺候朕，说不定为了显示仁慈，还会赦免你们呢。”建文帝还苦口婆心地想说服三人，三人却已经失去耐性，有要上前用强的迹象。

但建文帝和他们朝夕相处是几年，对他们太了解了！只见他手一翻，一柄剃刀就抵在自己喉头。三人一下不敢动了，连恩惊叫道：“陛下！小心啊，别伤着自己！”

“不想看着我死在这儿，就赶紧走……”建文帝说着手上一用力，锋利的刀刃便刺破了他的脖颈，鲜血瞬间染红了白色的僧衣。

常森三个见状，只能使劲给建文帝磕头，洒泪先行离开了。

看着三人离开，建文帝松了口气，辨明了方向，便朝来时路返回，他虽然不晓事，却也知道对方攻打白云山庄，定是为了自己，所以应该很快就追过来。

果然，建文帝走了没几步，就看到有骑兵疾驰过来，他也不管对方什么来路，便站在路当间，使劲地挥动双手。

“吁……”天已黑，视线很差，那十几骑来到近前，才看到有人拦路，忙纷纷勒住缰绳，险之又险地在建文帝身前三尺处停下马。

恨这人挡路，最前头的骑兵故意一勒马缰，战马便扬起前蹄，人立起来。那碗口大小的马蹄，紧贴着建文帝的鼻子划过，劲风带着粗粝的砂石，把建文帝一下带倒在地上。

看着他屁股着地的窘相，骑兵们的火气才小了点儿，没直接把他砍死，而是粗着嗓子问道：“哪来的和尚？活腻了么？赶紧滚开！”

“我要见你们的头领。”建文帝爬起来，狼狈的拍拍身上的土，“我有话要对他说。”

“有话快说，有屁快放！”两个骑兵让开，竟现出二黑的身影。

“我要见你们最大的官。”建文帝显然不满意二黑的档次。

“哪来那么些废话，滚一边去。”骑兵们哪有耐性跟他絮叨，便要举刀把

建文帝撵到一边去。

“我就是你们要找的朱允炆！”建文帝无可奈何，只好亮明身份。

骑兵们却面面相觑，有人小声问道：“朱云文，是干什么的？”

“没听说过……”旁人如是答道。

唯独二黑心里咯噔一声，他仔细打量这个中年和尚，心里狂叫道：‘我靠，怎么碰上他了？吴大夫是怎么护主的？’

二黑是万万没想到，能在这里碰上建文帝，因为照常理说，常森他们一定会拼死护着建文帝，怎么会让这位爷落单呢？

见二黑久久不语，建文帝不耐烦了，用更大的声音，更明白的字眼儿，再次自我介绍：“朕就是你们找了十四年的建文皇帝，带我去见你们的将军，所有人都会得到重赏的！”

这下，就连最二百五的官兵，也明白他在说什么了……气氛登时怪异起来，却听二黑一阵放声大笑：“哈哈哈哈，你以为我是被骗大的么？这么老套的伎俩，也想骗我英明神武的二黑大人上当，做梦去吧！”

第七百七十四章俘虏

见这些官军不相信自己，建文帝从袖中掏出一个方盒，大声道：“有识字的吗？看看这是什么。”

“他娘的，老子是大头兵，字认识我，我不认识他！”二黑一阵怪笑，众手下也跟着大笑起来。

哪怕在夜里，也能看清楚建文帝此刻的愤怒，他从方盒中掏出一枚印玺，大声嚷嚷起来：“知道这是什么吗？这是太祖皇帝之宝！永乐皇帝一直在找的就是这个东西！”

笑声又小了不少，二黑心里直打鼓，暗道：‘再跟他磨叽下去，还不知道又说出什么……’遂从马背上取下一个包袱，丢到建文帝怀里，怪声道：“二爷我今天大发善心，赏你几锭银子，以后别再出来骗人了！冒充前朝废帝更是要掉脑袋的！”

说完二黑一策马，箭一般冲了出去。手下也都跟着呼啸而过，怪叫声、马蹄声掩盖了建文帝的大叫声：“我真的是建文帝，真的真的……”

那队人马转眼即过，只留下建文帝颓丧地坐在地上，包袱也摊开了，里头的银锭撒了一地……

正沮丧间，建文帝又听到有马蹄声响起，抬头一看，又有一队官兵过来。他忙从地上爬起来，再次站在路中央：“我是建文帝……”

那队人马却不像二黑那么文明，这些胡三刀带领的响马兄弟，怎么可能被一个和尚挡住去路？他们呼啸着冲过去，与建文帝擦身而过，还不忘伸手摸摸他的光头。

一匹匹骏马紧贴着自己冲过，建文帝吓傻了，都忘了去喝止那些大不敬的家伙……待这队人马呼啸而过，建文帝两腿一软，跪坐在地上，才发现身上的印玺、度牒、信件……甚至连半块吃剩的馍都被那些该死的响马摸走了……

建文帝沮丧的躺在地上，一动不动。直到常森、吴大夫三个出现在他眼前……

“这下没什么好担心了吧？”吴大夫的目光，放在常森和连恩两人身上。

两人点点头，连恩说：“看来他们真的对陛下没兴趣……”

“嗯。”常森沉声道：“那个王贤毕竟是太子的人，他更在意太子的看法。”

“既然如此，你们三个放心带陛下下去吧，他们应该不会有埋伏了。”吴大夫说道。不过这话有些怪异，这里除他之外，只有建文帝和常森、连恩两个，不知哪来的第三个臣子。

然而众人都不觉着奇怪，那躺在地上的建文帝爬起来，胡乱拍拍身上的土，对吴大夫道：“还是我去自首吧，我这个皇上替身，比你们更有杀伤力。”

吴大夫三个却一起反对道：“不成，皇上的三个替身如今只剩你一个，你得活着，好再为皇上李代桃僵！”

原来这建文帝竟是个冒牌货，只是不知他是何时替换了真正的建文帝，不过建文余党，能在朱棣全力追杀下，十几年力保建文周全，自有其常人无法想象之处……

他们之所以要演这一出，无他，唯谨慎尔——唯恐王贤出尔反尔，目标还是建文帝！所以才演给无处不在的北镇抚司密探看的。

让三人一说，假建文帝只好放弃。常森却又开口道：“还是我留下吧。我是开平王之子，朱棣是认识我的，我说的话，他格外相信。”

“不行！”这下又轮到另外三人反对了，“你得保护皇上！”“就是，陛下没有你这天下第一高手保护，我们怎么能放心！”

“……”常森没话说了。

吴大夫笑笑道：“所以说，我去最合适。”说着他朝众人一抱拳：“后会无期了！”

吴大夫说完转身就走，没走出两步就听到身后有脚步声，多少年的老伙计了，不用回头也知道是谁跟上来了。吴大夫皱皱眉道：“你个死太监，跟上来干嘛？”

跟上来的正是老太监连恩，他桀桀一笑道：“咱家怕你一个人上路孤单。”

“滚！”吴大夫白眼一翻道：“要死也不用你个死太监作伴。”

“还挺挑……”连恩撇撇嘴道：“没我你成吗？”

“怎么不成？”吴大夫瞪他一眼。

“别的不说，你儿子可是那王贤的左膀右臂，他要是舍不得你怎么办？”

“他敢！”吴大夫两眼一瞪道：“我打断他的狗腿！”

“嘿嘿，谁打断谁的还不一定呢。”老太监怪笑一声道：“再说，当年你不过是个小太医，朱棣他们谁认识你啊？”连恩说着一拍胸脯道：“还得咱家这当年的大内总管才顶事！”

“我看你活腻了才是真的……”吴大夫翻翻白眼道：“赶紧死远点，再废话就走不了了。”

“已经走不了了……”连恩嘿嘿一笑，声音不由自主地紧张起来。

“……”吴大夫也察觉到周围的异样，两人站住脚，看看四下，明月如霜、风吹草动……

“出来吧！”吴大夫随手一粒铁菩提，朝数丈外的草丛中射出去。

只听闷哼一声，一个黑衣人捂着胸口现身草丛，紧接着，一个接一个的黑衣人现出身形，将两人围在中央。

“你是怎么发现我们的？”一个蒙面人哑着嗓子道。

“凭你们这点道行……”吴大夫不屑地撇撇嘴。

“我们吃过的盐，比你们嚼过的米还多。”连恩得意道。

“笨蛋，吃那么多盐齁死你。”吴大夫打击连恩道。

“都什么时候了，一致对外，一致对外……”连恩不满道。

“行了，别打情骂俏了，跟我们走吧。”黑衣人不知从哪里推来两辆囚车，“是我们帮你们，还是自个儿上去？”

“我们有腿。”吴大夫说着一抬腿，就上了头一辆车。

黑衣人眼前一花，连恩也跟着上了车，却不是上的后一辆囚车，而是跟吴大夫同一辆。

黑衣人诧异的目光中，连恩笑嘻嘻地关上车门。“不用那么铺张，我俩坐一辆就成。”

黑衣人面面相觑，除了骂句‘变态’，也拿这个变态老太监没办法。

“走！”为首的黑衣人一声令下，车辚辚、马萧萧，一行黑衣人簇拥着两辆囚车踏上了归途。

两辆囚车一辆是空的，另一辆上却坐着两个人，老太监靠在栅栏上，看着神色凝重的吴大夫，笑嘻嘻道：“怎么，在发愁待会怎么见儿子？”

“别胡说！”吴大夫严厉地瞪一眼老太监，“老子可不想跟你一样断子绝孙！”

老太监无所谓地笑笑道：“放心，他们就算听见，也不会信的。”

“那倒是。”吴大夫不再理会老太监，幽幽一叹道：“万万没想到，老子竟落在儿子手里……”

“说起来……”老太监又凑到吴大夫身旁，贱兮兮道：“你们回头见了面，该是什么样的情形呢？”

“……”吴大夫没理他，余光扫一眼囚车旁一个蒙面黑衣人……那蒙面人一直盯着吴大夫看。见吴大夫看向自己，黑衣人的目光竟散乱起来……

“看什么看！”吴大夫竟一口浓痰吐到那蒙面人脸上。毕竟不是暗器，蒙面人按说只要一侧头，就能躲开这口痰，然而他不避不闪，任其正中面门。

“大胆！”众黑衣人不让了，就要用刀鞘、枪杆收拾吴大夫、却被那蒙面人拳脚相加，通通踹飞出去。

“不许动他一指头！”蒙面人嘶声下令道。看到手下那委屈的神情，蒙面人又补充一句。“他俩是这场输赢的关键……”

众黑衣人爬起来，快点头。看着蒙面人脸上的痕迹，有人小声道：“大人，擦擦脸吧……”

“要你们管！”蒙面人根本不理睬，随着囚车去了，留下几个面面相觑的手下。

“大人这是咋回事？”

“这就是传说中的唾面自干吧……”

“大人的境界，果然是我等无法理解的……”

众黑衣人追了上去。

一行人行出三十多里，天亮了。

“休息一会儿。”蒙面人下令道：“注意警戒！”

黑衣人明显训练有素，听到命令便自动散开，望风的望风、休息的休息，根本不用指挥。

蒙面人走到囚车旁，打开车门，将一个水袋，一大块酱牛肉扔进去，“吃点东西吧……”说这话时，蒙面人定定地看着吴大夫，惹得连恩老大不高兴。“看什么看！”

连恩说着，也一口痰朝蒙面人飞去，蒙面人头一侧，就躲过了那口痰，刷地抽出刀，抵在连恩脖子上，冷声道：“再不老实，就把你上面的头也割了！”

连恩缩缩脖子，郁闷地嘟囔道：“凭什么他吐你就没事儿……”

“白痴！”蒙面人哼一声，转身走远了。

“哎，你还没关门呢……”连恩忙提醒道。

蒙面人却像没听到一样，径直越走越远。

连恩看看那虚掩的车门，再看看离得远远的黑衣人，对吴大夫道：“改变主意了没，现在想逃还来得及。”

“要逃你自己逃。”吴大夫拿起水袋，喝一口吃一口肉，竟是一脸的享受。

“那我干嘛要自投罗网……”连恩看一眼那虚掩的车门，咂咂嘴，便夺过吴大夫的水袋，仰头喝了一口，登时面色大变，剧烈咳嗽起来。“是酒……”

“别给我浪费了！”吴大夫忙夺过水袋，小心翼翼地抿一口道：“多少年没喝过家乡的酒了……”

“他竟然有你家乡的酒？”连恩突然意识到什么，紧紧盯着那黑衣人宽厚的背影。“明白了。”

第七百七十五章奇兵

等到二黑和胡三刀的骑兵前来汇合，一行人便火速赶往镇江。

二黑和胡三刀来到那蒙面人身边，低声传达杨荣那边的情况。

“老杨那边麻烦了。”

“怎么？”听了这话，蒙面人才从悲伤的情绪中挣扎出来。

“因为攻打山庄超时，大部队还没撤走，纪纲便带着军队回援了。”胡三刀低声道。

二黑却毫不留情地拆穿道：“其实本来不会被追上的，是因为冲进山庄后，发现了纪纲的宝库，他们那些家伙旧病复发，一下就红了眼！”

见自己成了二黑眼中‘江湖人士’的代表，胡三刀有些羞恼道：“去你的，本来老杨就有言在先，冲进山庄，金银财宝都归孩儿们！”

“要钱不要命。”二黑哼一声，还要再说什么，却被蒙面人打断道。

“都少说两句吧！”蒙面人显然是两人的头儿，见他生气，二黑两个都不吭声了。“现在是什么情况？”

“老杨带着他们往东撤，”二黑叹口气道：“纪纲像疯狗一样在后头追，来不了镇江了……”好好的一场胜仗，转眼成了这样子，确实很打击人。

“金银财宝也全都丢了……”胡三刀垂头丧气道。

“好了，我们管不了他们。”蒙面人低声道：“赶紧去镇江吧。”

“是！”二黑两个打起精神，应一声。

为了加快速度，一行人也不用囚车了，而是把吴大夫和怀恩捆在马上，日夜兼程地赶路，一天后，就到了镇江地界。

“前头十里就是镇江城了。”二黑对情绪低落的蒙面人道。

蒙面人点点头，轻声道：“如果没有问题，我们就快点进城！”

话音未落，派出去的斥候疾驰过来，大声禀报：“大人，镇江已经被军队包围了，城外正在鏖战。”

众人都是一惊，本来还在休息的队伍，一下子紧张起来，将士们纷纷从马上取下盔甲，互相帮忙穿戴起来，场面一时混乱不堪。

二黑沉声问道：“谁和谁在打仗？”

“一边是右军都督府的军队，人数在两万左右！”因为之前是要军演，所以不同军队的服色是有差别的。斥候禀报道：“另一边是汉王的军队，总数有十几万！”

斥候禀报完了，众人都望向蒙面人，蒙面人沉声道：“按计划，薛桓是给府军前卫断后的。看起来，应该是被追兵缠住了。”又问道：“府军前卫现在何在？”

“咱们没法太靠近战场，并未发现府军前卫的影子。”斥候想一想道：“不过奇怪的是汉王军大队兵马并未太靠近薛将军他们，而是向城门方向布阵！”

“他们的目标是城里的救兵！”蒙面人沉声道：“不然以薛桓的兵力，可能早就被消灭了。”

“怎么办？”众人对他的分析并无疑问，但更关心的是该如何去做！

蒙面人问斥候：“他们发现我们没有？”

斥候摇头道：“尚未发现。”

“给我具体的位置。”蒙面人沉声吩咐。

斥候都是经过严格训练的，闻言立即拿出纸板，用一根炭笔在上头画出一系列符号。在经过同样训练的人眼中，那些符号便足以把战场的态势勾勒出来！

蒙面人沉吟片刻，便拿过炭笔，在纸板上划下一条斜斜的箭头，直指汉王军阵型背后的薄弱处，沉声道：“我们从这里发起冲锋，打汉王军个措手不及！只要他们阵脚一乱，薛桓就可以趁机突围！”

“那咱们呢？”胡三刀这种马贼，本能排斥这种不要命的冲锋。“陷到里头怎么办？”

“不会的。”蒙面人斩钉截铁道：“我们是骑兵，只要不往人堆里扎，就能冲出包围去！”

“好，就这么干！”二黑心急火燎道：“薛老二估计撑不住了，咱们赶紧去

吧！”

“那……”毕竟现在是兵不是匪，胡三刀只能从命了。他无可奈何地点点头，目光落在吴大夫和老太监身上：“他们俩怎么办？”

“他们也一起。”蒙面人不假思索道。

“一起？”胡三刀瞪大眼道：“他们要是在乱军中逃了怎么办？”

“不会的。”蒙面人淡淡说一声，然后抽出刀，刷刷两刀，把吴大夫和老太监身上的绳索砍断，又丢给两人一人一柄武器，便放心地转过身去，对众手下道：“都跟紧我，要是被冲散了，只管往城门下冲！”

“是！”众人一起应声。

蒙面人说完，拿起一柄铁矛，便一夹马腹，一马当先冲了出去。

将士们也纷纷取下武器，呼啸着跟着冲了出去。

胡三刀目瞪口呆看着吴大夫和老太监紧紧跟着蒙面人，就像他的保镖一样，不禁摸着光头咋舌道：“邪门啊！”

二黑显然知道些什么，呵呵一笑，便紧紧跟上去了。

胡三刀只好也策马跟上。

镇江城头上，太子朱高炽和莫问等将领，正忧心如焚地看着城下的鏖战——尽管之前做了很多战略欺骗，但无奈敌人的斥候铺天盖地，根本骗不了他们多久。所以很快还是被发现，他们的目的地就是镇江！

一旦醒悟过来，宋琥这边立即尽出精骑追击，而府军前卫也好，右军都督府的军队也罢，骑兵只占不到一半，大部分还是两条腿的步兵。虽然拼了老命地行军，还是在离镇江三十里的时候被汉王军追上了。

眼看着大军要被拦住，薛桓断然下令军队转向迎战，死死挡住了汉王军的去路——双方一个是阳武侯麾下的精兵，一个是汉王带出来的骠骑，都是大明朝一顶一的精锐，平时就谁也不服谁，这下子成了生死仇敌，一下就杀得昏天黑地，血流成河！

府军前卫的将士也想回头救援，莫问却坚决不许——因为他知道，太子已经到了镇江，自己必须把军队带进城去、建立城防，迎接即将到来的扑山倒海的攻势！

在莫问冷血无情的命令下，府军前卫的将士咬着牙、红着眼，进了镇江城，接管了城防，一面机械地准备守城，一面看着断后的军队被越来越多的汉王军围住，彻底没了突围的希望……

将士们虎目含泪，看着汉王军突然放缓了进攻，用弓箭、火枪，猫戏耗子似的折磨着薛桓的两万多子弟兵——薛桓他们再悍不畏死，面对铺天盖地的羽箭，还有密集如炒豆子的火枪，却根本没有办法！冲又冲不出去，只能拼命用盾牌护住自己，中枪中箭者不计其数！

更可怕的是，汉王军还发动了火攻，他们将一个个着火的油罐，用投石器丢入太子军阵中，那油罐碎裂处，便有好些个将士成了火人，惨嚎着在地上打滚……

“老莫，让我带人去救他们吧！”看到城下袍泽被虐杀的场景，别说一般的官兵了，就连许怀庆都受不了了，主动请缨道：“反正我麾下是骑兵，守城也帮不上忙！”

莫问手扶着箭垛，脸色青得可怕，却没有丝毫动摇道：“不行！汉王军就等着我们出城呢。”

“就算是计，也得救啊！不然任他们这么玩弄下去！”许怀庆抓狂道：“弟兄们的士气就全完了！”

莫问看看城头上，正如许怀庆所说，官兵们大都面色苍白，神情涣散，显然是被城下的虐杀给震惊了……他知道，要是任由汉王军将薛桓的军队虐杀干净，城头的军心就彻底涣散了，恐怕一波攻城都顶不住！

“老莫，你就下令吧。”程铮也忍不住道：“能救出多少算多少！”

莫问沉默片刻，断然摇头。“不行。”

“你太冷血了！”许怀庆急得团团转，有些口不择言。

太子静静看着这一切，神情黯然，不忍再看那些可怜的将士，他把目光投向更远处——突然太子眉头一皱，只见远处有烟尘腾起！紧接着汉王军阵后便骚乱起来。

“莫将军，”太子一下子激动了，那张胖脸都哆嗦起来了。“快看！”

不用太子说，莫问也已经看到了。他死死盯着那突然杀到汉王军后阵的千余骑兵，还有因为这突如其来的状况，陷入混乱的汉王军，紧紧抿起了嘴唇！

许怀庆等人也紧张地盯着那些骑兵，只见他们像一把锋利的钢锥，狠狠刺入了汉王军阵型的结合部，直取他们的中军大旗！

以寡击众要想取胜，要么靠天险，要么就得擒贼先擒王！

眼下没有天险，只能擒王！

昔日逍遥津一战，张辽以八百步卒大败东吴十万大军，险些一举擒获孙权，就是最佳的战例！

而今，二黑他们有一千多精锐骑兵，又在敌人背后突然发动！汉王军胜券在握，正看猴戏一样瞧着袍泽虐杀太子军，一个个笑得前仰后合！

后阵的汉王军离着战场太远，看不到猴戏，便干脆坐在地上，摘下头盔偷个懒……正是松懈至极的时候！

当他们察觉敌袭时，那一千骑兵已经冲到了他们面前！

汉王军慌忙起身，想要列阵阻拦，但哪里还来得及？只见那一千余骑如一道黑色的匹练，风驰电掣冲入了后阵！几乎毫无阻拦，便又冲了出去！

整个冲阵过程，双方没有发生任何战斗，汉王军是猝不及防，根本来不及打，二黑他们自然是能不打就不打！只有几个躺在地上睡觉的倒霉蛋，被战马活活踏死……

划一道优美的弧线，沿着汉王军阵型的结合部疾驰起来！

第七百七十六章冲阵

冷兵器时代，把数万乃至十数万官兵投入战场靠的是阵型。随着主帅的旗帜挥舞，将士们按照平日操练的阵型列队，组成这样一个庞大的阵型，全靠各部分令行禁止、进退有序，才能凝聚成一个整体，发挥出强大的力量。

要保持这样的阵型，最忌讳的就是擅自行动，越强大的军队，军法就越严格——没有命令，谁也不敢越雷池一步！

所以汉王军各部只能眼看着那一千骑兵冲入阵型结合部，却没有敢自乱阵脚的！

“该死，斥候干什么吃的，怎么没发现他们？！”中军大旗下，见那千余骑兵如入无人之境，宋琥铁青着脸，咆哮问道。

一旁的许诚郁闷道：“他们人数太少了，估计是被漏过去了……”

“各军不要轻举妄动！”宋琥也知道，这会儿不是追责的时候，更不能因为这突如其来的一小撮敌兵，就自乱了阵脚。因为为了引诱城中的敌军，他故意摆了个空门大开的阵型，要是一乱阵脚，八成要弄巧成拙！

宋琥这会儿心里的悔恨，已经是翻江倒海，自己还是大意了，要是谨慎一点，不摆这么个复杂的四门兜底阵。换成随便别的什么阵型，只要稍一收缩，那一千骑兵就会淹没在十万大军之中，连个水花都掀不起来。

不过幸好才一千骑兵，还不至于慌了手脚，宋琥黑着脸道：“赶紧把他们消灭掉！”

“已经过去了！”许诚沉声道。

所谓护阵骑兵，便是游离于军阵之外的游骑兵，机动强力，正是为应付这种突发状况而设！

那些游骑兵已经发现了状况，根本不用指令，便朝二黑他们扑了过去——然而他们之前的注意力，都放在正面防御上，所以大都前出前阵两翼压阵，这会儿必须绕过前阵，再转到中军左侧，才能和二黑他们碰面！

是以战场上便暂时出现了这样的奇观——一千骑兵在十万人的军阵中任意驰骋，那十万人却只能眼睁睁看着——在那些游骑兵没赶过来之前，没有任何人阻拦他们！

胡三刀这会儿也兴奋了，奶奶的，有这么拉风的一回，这辈子都够吹牛

逼的了！

二黑的脸上却神情凝重起来，因为他们的目的是调动敌人的阵型，让他们自乱阵脚，好给薛桓他们突围的机会。然而敌人的阵型纹丝不动，显然并未上当——别看他们这会儿跑得欢，可逃出敌阵的路径上，都是被汉王军的游骑兵。那些气急败坏的家伙，正死命地抽打马匹赶过来，很快就会迎面撞上！

想到这儿，二黑嘴里一阵发苦，看看四下一眼望不到边，全是汉王的军队，心中一阵哀嚎道：‘奶奶的，老子死了不要紧，我媳妇八成不会给我守寡，到时候再去找朱美圭那小白脸，真是想想就窝火啊。’想到这儿，他恨恨地看向前头的蒙面人，暗暗啐道：‘你他妈出的什么鬼主意，自己爷俩不想活了，拉着老子陪葬！’

那正被二黑诅咒的蒙面人突然抬起手，向跟在后头的骑兵，做了个冲锋的手势，然后便在二黑和胡三刀目瞪口呆的注视下，一马当先，狠狠撞入汉王军的中军阵中！

吴大夫和老太监没有丝毫犹豫，紧随其后冲了上去，三人挟万夫不当之勇，竟一下就冲开了个口子，后头的骑兵紧跟着冲进去。

“不是说只骚扰不强攻吗？”见这是要直取敌军帅旗，胡三刀鬼叫起来。

“我操你祖宗！”二黑也破口大骂，但两人骂归骂，动作一点没犹豫，挥舞着兵刃迎着汉王军的长枪盾牌就冲上去。

这一千精锐骑兵本来就个个武艺高强，又在气势上完全压制住敌军，一千骑兵竟杀得汉王军的骄兵悍将站不住脚，一层层的防御像窗户纸一样被这道雷霆万钧的利箭刺穿！

待二黑他们杀入中军腹地，那些游骑兵才赶到中军阵外，但为时已晚——看着乱成一锅粥的中军，知道这时候追进去纯属添乱，他们只好愤恨地勒住马……

城头上，太子和莫问等人看得血脉贲张，许怀庆大吼大叫道：“他们是要斩将夺旗啊！”

“殿下，快下令吧！”程铮大叫道：“我们赶紧出城增援！”

太子也是一阵意动，点点头看着莫问，嘴唇动了动，话到嘴边又改成了：“莫将军意下如何？”

莫问的眼里跳动着火，脸却依然如万载寒冰，哪怕是太子问话，他的语

气也没有丝毫变化：“等。”

“等……”太子等了好一会儿，就听到这一个字，不禁瞪大眼睛，指着城下道：“我们等得起，他们等不起啊！”

“时机不到。”莫问死死盯着战场，看都不看太子道。

“我命令你出城迎战！”太子多半是急的，小半也是被莫问这态度气的，竟直接下旨了。

城头上一阵肃然，所有人都看向莫问，许怀庆和程铮也不嚷嚷了……

却见莫问叹口气，对太子道：“太子殿下，请先解除我的指挥权，然后我会第一个冲出城去。”

“我解除你的指挥权干什么？”太子道。

“那就请不要干扰末将指挥！”哪知莫问把头一转，再也不看太子一眼。

城头上，众将目瞪口呆，太子目瞪口呆，派兵出城之事，再也没人敢提……

这会儿工夫，汉王军的中军已经彻底乱套了，那一千骑兵势如破竹的冲击之下，官兵们根本组织不起有效的防线来，转眼之间，就被冲到距离帅旗不到百丈的地方！

帅旗之下，宋琥额头青筋突突直跳，那张脸比锅底还要黑了。他能不脸黑吗？那杀到眼前的敌军，连样貌都能看清楚了！

许诚等人吓坏了，忍不住劝道：“大帅，赶紧暂避吧！”

“我不走！”宋琥却断然道：“我就不信了，中军两万将士，能拦不住区区一千骑兵！”他说着刷地抽出剑，咆哮道：“给我顶住，后退者杀无赦！”

宋琥一声令下，穿着红衣、红布包头的督战队上去了，连杀几十名败退的官兵后，终于稳住了阵脚——其实不用督战队，二黑他们也差不多冲不动了……越往帅旗敌军就越密集，也越有时间结阵迎敌。

终于，汉王军硬是靠着人堆成的肉墙，把二黑他们冲击的马蹄，硬生生延缓下来，方才还势不可挡的一千骑兵，转眼就陷入重围……

“杀！杀光他们！”汉王军的军官们血红着眼咆哮下令！被这区区一千骑兵，把中军搅成这鬼样子，不管此役的胜负如何，他们都要成为笑柄了，自

然恨死这些自寻死路的疯子了！

然而一千骑兵是疯子不假，自寻死路却不一定，就见蒙面人突然打个尖利的唿哨！

听到那声唿哨，骑兵们突然从马背上解下一个个甜瓜大小的陶罐，也不管三七二十一，直接四下乱扔。

汉王军官兵不知道里头是什么名堂，还有人用兵刃直接把那些陶罐半空击碎——陶罐粉碎的同时，里头红色的烟雾也弥漫开来！数百上千个陶罐破碎的同时，眼前这片战场，也被红色的烟雾彻底笼罩！

宋琥等人死死盯着那红色的烟雾，很快听到有密集的咳嗽声传来，那是被烟雾笼罩的将士们，一个个闭着眼、捂着脸，没命地咳嗽起来。这一咳嗽起来，手里的兵器都握不住了，哪还顾得上敌人……

“这是什么妖法？”许诚等人惊呆了。这时候风带来了一些红烟，呛得他们也咳嗽起来，鼻涕眼泪都下来了。

“是毒烟！”宋琥赶忙用帕子捂住嘴，闷声下令道：“快掩住口鼻！”

军官们赶忙掏出手帕，没有手帕的用袖子挡住，这才勉强好受点。

“不要紧，风很快会把烟吹散的！”宋琥两眼血红，也不知是气的，还是被那毒烟熏的，咆哮道：“再说这烟不分敌我，他们也一样不好受！”

那一千骑兵，仿佛就是为了专门打他的脸而来！宋琥话音未落，就见红色的烟雾中，冲出数百头戴狰狞面具的骑兵……连战马都带着类似的皮制面具！

宋琥的说法，显然是侮辱六处研究人员的智商了……

那些骑兵从红雾中一冲出来，宋琥就感觉手脚冰凉——虽然他面前还有密密麻麻的层层护卫，但因为风向的原因，那红色的烟雾和那些骑兵的冲锋方向是一致的，就像是那些骑兵的开路先锋一样！

眼见着眼前的护卫咳嗽连连，捂嘴揉眼，根本没法专注迎敌——而那些裹挟着红雾而来的骑兵，一个个戴着狰狞的面具，凶狠地挥舞着马刀，就像一群收割人命的死神！

护卫们一时魂飞胆丧，节节后退……督战队这会儿也光顾着咳嗽去了，哪还顾得上督战？倒有不少被溃退的将士给撞倒活活踩死了……

许诚等人见状，也吓得两腿发软，尖叫道：“大帅，再不走就来不及了！”

宋琥双目血红，死死盯着那些冲到二十丈内的敌骑——他终于了解到孙权当年的无奈了。打仗其实就是打个气势，当气势被敌人完全压倒，什么优势都是白搭……

第七百七十七章动摇

宋琥是大明驸马、功臣之后，年纪轻轻就被永乐皇帝委以重任，佩前将军印，出镇甘肃。可谓少年得志、风光至极。只是在西北和地头蛇相处得很不愉快，被人家连坑了几回，灰头土脸回了京城。

回到京城后，那些王公贵族当面不敢说什么，背后没少风言风语地议论他，宋琥深以为耻。

自此后愈发不苟言笑，深沉莫测。好在汉王非但没有看轻他，反而对他愈加倚重，从这次起事，他的地位仅次于朱高煦，被派为主帅、统领大军便可见一斑。这位西宁侯爷跟着朱高煦起事，一是两人光着屁股长大，当然要共同进退，二也是存了一雪前耻的念头。

所以看着那些面目狰狞的骑兵，朝自己冲过来，他想用最大的声音对自己说：‘绝不能退缩！’

可是为什么自己手脚忍不住地发抖，张嘴说不出话来？因为这场面前所未见的血腥？还是这情况前所未有的危急？

‘不行，我不能退缩……’宋琥咬牙切齿为自己打气：‘决不能再让人看扁了！’

宋琥在咬牙坚持，二黑一伙人又何尝不是？他们从冲入中军起，就无时无刻不处在重重包围中——若非靠着六处研发的秘密武器突出重围，方才就要全军覆没了！

这会儿，他们虽然还在冲锋，但人马还剩一半，个个浑身带伤、筋疲力尽，只是靠一口气强撑着罢了！

对部下的情况，二黑和胡三刀自然心知肚明，因为他们自己也是一样，但如今已深入虎穴，退无可退，唯死战一途尔！

当然死战之余，两人肯定要问候那蒙面人的十八代祖宗。二黑一刀砍翻了一名敌兵，用余光瞥一眼蒙面人，登时气不打一处来——只见这家伙身上一点儿伤没有，竟还有闲暇东张西望，真他妈好命到了极点！

蒙面人确实好命，但不是敌人的刀剑躲着他，而是他的两个囚犯——吴大夫和怀恩，这两位大高手，从一开始就紧紧跟在他左右，替他挡住各种明枪暗箭！这两位实在是仇将恩报的菩萨心肠，那是豁出了性命保护他啊！

所以那蒙面人虽身陷重围，却仍有精力关注敌情变化。他自家人知自家

事，别看已经冲到距离帅旗不过十几丈，但强弩之末不能穿鲁缟，他和手下剩下的五六百官兵，根本没可能冲过去了……

见汉王军的大旗依旧岿然不动，蒙面人不禁暗叹一声，自己怎么会这么冲动？是不是让情绪左右了决定？这下可害惨了手下一千兄弟！正在走神，一支流矢朝他面门飞逝过来，眼看就要躲不过去，却被吴大夫再次救了下来，破口大骂道：“小兔崽子别走神！”

蒙面人不禁满心羞愧，打起精神，挥舞兵器专心迎敌。

这一幕，让不明就里的将士暗暗咋舌，心说：‘我们吴大人就是高明，之前给囚犯送酒送肉，被吐一脸唾沫，也不生气。大伙还说他犯贱，这会儿看来，这贱犯得简直是太值了！’

说话功夫，场面更加混乱了——就在中军大旗周围十丈多的距离，塞了起码四五千人马，还有更多的人马往里塞，这样的场面足以让最冷静的人也失去判断，根本不知道敌人有多少，会什么时候杀到面前！

不断的有官兵冲到或被挤到宋琥等人面前，虽然每次都是自己人，但每一次骚乱都会让将领们吓一大跳，不知道下次冲到面前的，会不会就是敌人！

看着西宁侯脸上的汗珠，宋琥身后的家将暗暗叹气，虽然出镇过甘肃，如今又身为大帅，但其实侯爷亲自上战场，这还是头一回啊！头一回就遇上这样的状况，换了谁也会害怕吧？

见大帅迟迟不做声，一张脸却如白纸一般。许诚等人暗暗嘀咕，他是不是拉不下脸来？不好意思下令啊！

“准是这样，咱们别傻等了……”众人看一眼越杀越近的敌军，近的都能看到那老太监怀恩脸上的老年斑了，众将领小声商量道：“再不走就让人一锅端了！”

众将拿定主意，围到宋琥身边，急声劝道：“请大帅移驾左军，以免万一！”

“我不走！”宋琥像被踩了尾巴的猫，嗷嗷叫起来道：“让他们放马过来！本侯和他们决一死战！”

“侯爷，不要意气用事啊！”众将七嘴八舌劝道：“您是三军主帅，如今我们毫发未损，何至于冒这险呢？！”

“住口！”宋琥已经丧失了理智——往日那些无情的嘲讽声，再次在他耳

边作响：

‘无用的二世祖！’

‘纸上谈兵的家伙！’

‘一将无能、累死三军！’

那些灌耳的杂音，掩盖了所有的声音。宋琥突然发现，自己听不到别人说话，也不知道自个的想法，整个人混沌沌沌，仿佛神魂出窍一般……

众将劝了一阵，见他像木头人一样毫无反应，相互递个眼色，许诚便低声道：“大帅同意了，走！”众将默契地点点头，便架着宋琥，用最快的速度撤出了风暴中心。

蒙面人挥舞手中铁矛，将两个敌兵扎成了串糖葫芦，待要拔矛时，却怎么也拔不出来。这时有敌兵看到机会，举刀砍来，蒙面人只好松手弃矛，敌兵再想砍他时，被怀恩一刀砍成两半……

怀恩看一眼蒙面人，摇头叹气，把手里的长刀丢给他，却见蒙面人伸长脖子看着远处，根本没接他的刀……怀恩不禁失望坏了，心说老吴多么个精细人，怎么生了这么个二杆子？

眼看那刀的刃口朝着蒙面人的脖子飞去，吴大夫破口大骂道：“死太监要让老子绝后吗！”

得亏怀恩手脚麻利，一把抓住刀杆，把那长刀抽了回来，反手砍倒两个敌人，嘟囔一声：“这样的儿子，没有也罢……”

话音未落，就见那蒙面人疯了一样摘掉面具，高声叫喊道：“宋琥跑了！”

怀恩登时愣住了，他多奸猾的人啊，想也不想就跟着一起喊：“宋琥跑了！”

二黑他们一个个也来了精神，一边和敌人殊死搏斗，一边跟着高叫起来：“宋琥跑了！宋琥跑了！”

‘宋琥跑了！’的声音，登时在战场上响起！汉王军的将士忍不住向帅旗望去，果然见那里已经空空如也！

有道是‘兵是将之胆、将是兵之魂’，在战场上，你不能要求普通的官兵对战局洞若观火。事实上，身处局中，他们对战况如何根本无从判断！所以一

看到主帅不见了，所有人当然会往最坏处想，哪里还有斗志可言？！

中军官兵登时无心恋战，竟不顾眼看就要消灭的敌军，没头苍蝇似的四处乱跑起来。

城头上，莫问在最快的时间洞悉了中军的混乱，终于一挥手道：“出兵！”

那厢间，宋琥被手下裹挟着逃出老远，才回过神来，往乱成一锅粥的中军大营看一眼，就痛苦地闭上眼睛，低声吩咐道：“传令各军，本帅移驾左军，无需慌乱！”

话音未落，就见那面高杆挂起的帅旗，轰然倒下了……也不知是被慌不择路的汉王军将士撞倒的，还是被敌人砍倒的！

但那都不重要了，重要的是镇江城下十万汉王军，都看到了帅旗倒下的一幕，登时军心大乱、一片哗然！

原本已经陷入绝境的薛桓部，也看到了敌军帅旗倒下的一幕，自然是军心大振，战力陡增。

薛桓浑身浴血，已经快要休克了，这下也来了精神，拎起六十斤的紫金锤，指着敌军咆哮道：“干死他们！”

将士们一个个变得龙精虎猛，猛冲猛打起来，敌人却已经泄了气，此消彼长间，竟让他们硬生生杀出了重围！

这时候，宋琥苦等不到的一幕，终于出现了——镇江城门缓缓打开，千万骑兵呼啸着冲出来！

然而汉王军却已无心恋战……别说他们还没收到宋琥的命令，就是收到了，也没有再打下去的决心了。

溃败不知从何处开始，但很快传遍了各处，十万汉王军，几乎不约而同地选择了逃跑，一开始还是有组织、有断后的撤退。但恐惧会传染，而且会在传染中被放大，很快建制被打乱、军械被丢弃，所有人都拼命逃跑，演变成了大溃逃……

许怀庆带着手下将士在后头恣意追赶，他很有信心，这样一直追下去，用不了半天时间，汉王麾下的十万大军，就会烟消云散……

但让他失望的是，只追出十里距离，他的骑兵就被一支军队拦了下来——是为汉王军押送辎重的韦护、韦弘兄弟。这哥俩原本被朱高煦派去攻打

京城，结果太子金蝉脱壳，京城又不攻自破，结果没派上用武之地。

汉王不费吹灰之力拿下京城后，待那股兴奋劲儿过了，才意识到不好，自己本以为主战场是京城，把精兵强将都放在了天策三护卫。眼下镇江却成了主战场，光靠那些被酒色掏光了勇气的勋贵，怕是顶不住！

想到这儿，汉王吓出一身冷汗，赶忙点兵准备亲征镇江。还是不放心的，他派这哥俩先行一步，到镇江来压阵。为了不刺激到宋琥他们的自尊心，汉王还贴心地给哥俩安上了辎重官的名头……

第七百七十八章入城

却说韦弘兄弟俩押着辎重，紧赶慢赶到了镇江郊外，兄弟俩还在那嘀咕，说王爷肯定多虑了，十万大军围着个小小的镇江城，还能出什么乱子不成？

韦弘兄弟话没说完多久，就见派出去的斥侯风一样窜回来，气急败坏地禀报说：“大军败了，已是溃不成军！”

韦氏兄弟大惊失色，韦弘失声道：“开玩笑吧！这才多会儿就败了！”

“小的哪敢开这种玩笑！”斥侯指着前方，忍不住地颤声道：“败军马上就要退过来了……”

韦护闻言，手搭凉棚看着远方，果然见烟尘腾起，不禁咬牙切齿道：“甭管怎么着了，赶紧列阵迎敌！”

与常识稍有差异的是，自古押运辎重的军队，并非什么杂兵杂将，而是一军之中最勇猛顽强的部队，只有这样，才能最大限度地保护军队的生命线。韦氏兄弟麾下，更是汉王军天策卫的老兵，得令之后，便以最快的速度，组成了偏厢车阵，持枪张弓、严阵以待！

就在结阵完毕的同时，汉王军也退过来了，眼看着那些无头苍蝇，要一头撞到阵上，韦氏兄弟亲自站到偏厢车上，射杀了一片跑昏了头的官兵后，终于把乱成一窝蜂的汉王军理了个头绪，让他们从车阵两侧撤下，然后在车阵后重新整队。

万事开头难啊，当理出头绪之后，后头的溃兵自然而然会跟着前头的做，韦氏兄弟这才松了口气，抬头看着追过来的太子军！

兄弟俩怪笑一声，招手示意他们只管放马过来！

许怀庆也是久经沙场了，当然不会把宝贵的骑兵白白浪费掉。知道捞不到便宜了，狠狠啐一口，哈哈大笑几声，调转马头就走。

太子军的将士们，也学着他的样子，哈哈大笑一阵，调转马头撤走了。

那笑声飘到汉王军官兵的耳朵里，是那样的刺耳，那样的让人无地自容……

看着敌军撤走，韦氏兄弟非但没有高兴，反而阴下脸来，看着面如灰土的宋琥道：“侯爷，你干的好事儿！”

宋琥是欲哭无泪，他怎么也想不通，自己怎么就败得这么快，这么憋屈！他郁闷到了极点，加上一路逃命的疲劳，竟眼前一黑，晕了过去……

许诚等人正受着将士们鄙夷的眼神，看着宋琥晕过去，都十分的羡慕。心说：‘这法子不错，可惜不能照方抓药……’确实，要是一个个都下饺子似的晕倒，实在是笑话之极。

那厢间，薛桓的军队，已经和二黑他们会师了，对这些救命恩人，右军都督府的将士们，实在不知该如何表达感激之情……只好将二黑他们高高抛起，再抛起，就连吴大夫和怀恩也不例外。

吴大夫和怀恩被欢呼的将士们抛啊抛，两人无奈对视，真是哭笑不得……

这时候，二黑和胡三刀，已经被薛桓等人簇拥着回到了镇江城，太子亲自带着莫问程铮出迎，众人相见，自是一番喜不自胜，然而人群中却没有吴为的影子……

莫问等人心一沉，他们可看到二黑这一千骑兵损失有多惨重了，心说吴为不会也折了吧？其中最心焦的就属薛桓了，心说吴小胖子你可别挂喽，二爷我还欠你个天大的人情呢！

“吴大人他……”薛桓把二黑拉到一边，小声问道：“在哪？”

“已经进去了。”

二黑的答案让薛桓松口气，却又十分讶异：“他怎么不见过太子殿下？难道是受伤了？”

“是受伤了。”二黑指指心口道：“这伤了……”

“啊！”薛桓吓坏了，忙攥着二黑的手道：“他在哪，我得赶紧去看看他！”

“别瞎担心。”二黑抽出手，瞪他一眼道：“他没事儿，是心病……”

“哦……”薛二愣子被搞糊涂了，但看到太子过来，这才识趣不问。

“这次多亏了你们啊！”太子热情地拉着二黑的手，激动道：“不然非但程将军的部队回不来，城里守军的士气，也要一蹶不振了。”

“太子过奖了，”二黑憨笑道：“咱们也是瞎猫碰上死耗子，谁知道那姓宋

的还真是属耗子的，一吓唬就抱头鼠窜了！”

“哈哈……”众人笑得前仰后合，太子也哈哈大笑着：“总之这次是大功一件，待到打赢了，论功行赏时，一定重重有赏！”

“那就先谢过太子爷了！”二黑等人开心极了。

在一旁的莫问却高兴不起来，脸上写满了忧虑。程铮用膀子撞他一下，小声道：“高兴点儿，什么事儿回头再说。”

莫问点点头，想勉强挤出点儿笑脸，却发现根本做不到，只好放弃了努力。

细心吩咐众人把二黑、薛桓他们安顿好，伤员救治好，太子才回去府衙。

镇江位于长江和大运河的交界口，为镇守江防之重地，故取名镇江。在本朝属于中央直隶的大府，平日里人口繁茂、商旅如织，是江南数得着的大城市。这会儿不幸成了两军交战之地，街上店铺关门、商人不见踪影，只有满城的太子军在忙乱地准备着。

他们敲开所有店铺的门，把城里一切可用的物资都搜集起来，什么粮食、药材、布匹，石头、木材、铁器、竹材，统统都不放过。也幸亏镇江是个商业城市，各种几乎是应有尽有。

城里的大夫都被征召了，所有匠户也被集中起来，什么铁匠、木匠、泥匠、瓦匠之类，还有民壮也被组织起来，加入到军械制造，城墙加固的队伍。从早到晚，城里各处都在热火朝天地准备着。

百姓在被驱赶着忙碌的同时，心里头也越来越清楚，一场浩劫在所难免了……

戒备森严的镇江知府衙门成了太子的驻跸之所。后衙自然是太子妃和众皇孙、皇孙女的住处，前衙就是这次大战的指挥所！

太子一回衙，就见蹇义等在那里……蹇尚书年老体弱，缺席了方山阅兵，也幸运的躲过了朱高煦的魔掌，被北镇抚司的人接到了镇江。眼下他就是太子的文胆了。

见太子回来，蹇义忙迎上去，刚要开口说话，却见太子连连摆手，喘息道：“先让我歇会儿……”

太子本来就身子弱，折腾了一天，可把他累得够呛，在小太监的搀扶下

一屁股坐下，呼哧呼哧喘着粗气，歇了好一会儿才回过神，轻声问道：“什么事儿？”

这时候，蹇义已经清了场，房里就剩他和太子，这才轻声道：“吴为带队的这一千骑兵，其实是押送重犯的……”

“什么重犯？”太子缓缓道。

“建文余党。”蹇义轻声道。

“哦？！”太子一下坐起来，瞪大眼道：“真的？！”

“是。”蹇义小声道：“我已经去看过了，一个是建文君的总管太监怀恩，另一个好像是当时的太医吴天良……”

“啊！”太子一脸震惊地呆坐片刻，然后又松弛下来道：“知道了……”

“殿下，兹事体大，咱们得慎重从事啊……”蹇义使劲瞪着眼道。这件事儿由不得他不瞪眼——吴天良倒还好，老太监怀恩的价值可太大了，抓到他，建文帝就可能无所遁形，这可是天大的功劳啊！要是让王贤得了去，一个比纪纲还要可怕的大特务，就要出现了！

这，是文官集团，万万不能允许的！

“这件事，仲德没提，想来是觉着我还是不知道的好。”太子看看蹇义道：“他既然自有安排，我们就装不知道的吧……”

“这……”蹇义忍不住低声道：“据可靠消息说，那吴天良的儿子，在北镇抚司担任要职！”

“所以呢？”太子那张胖脸上，浮现出奇怪的表情，像是愤怒，又像是伤心。

蹇义自顾自道：“所以依老臣之见，还是赶紧把这二人提过来吧，以免局面难以掌握……”

“好了！”太子脸上的愤怒，终于清晰起来，他气得声音都有些发颤：“你知道今天是谁救了薛桓部吗？就是吴天良的儿子！他要是真有贰心，直接带着老子远走高飞不就得了！”太子气得重重一拍桌子，桌上的茶盅被猛地震翻，蹇义也被吓了一跳。

“人家至于拼死拼活地斩将夺旗、救下友军，然后又自投罗网吗？！”太子黑着脸道：“他们是绝对可信的！”

“殿下……”蹇义见太子这么大反应，心说不好，太子这回把王贤的人当成亲人了。哎，要是杨士奇在就好了，他肯定有主意。蹇尚书虽然没主意，这时候也不能怂了，只好硬着头皮道：“江山易改、人心难测啊！谁知道他打的什么主意！”

“住口！”太子是个心里明白的人，见蹇义这样，就知道他在打小算盘，不禁一阵腻味道：“人家既然让你看到了，就说明问心无愧。”看到蹇义老脸上满是窘迫，太子终究心下不忍，语气放缓道：“生死关头、存亡之秋，咱们得劲儿往一处使，心往一处想，不要有私心杂念……”

“是！”蹇义岂能听不出太子的敲打之意？知道再说什么也白搭，只好把后话憋回去，躬身退下。

房里只剩下太子一人，他长久地枯坐着，好一会儿才幽幽一叹，闭上了眼睛。

第七百七十九章父子

虽然曾经并肩作战，但吴大夫和怀恩两个，毕竟是天字号的重犯，一进城自然就被关进了监狱。

幸好看守的官兵就是北镇抚司的人，知道他俩曾和自己人并肩作战，自然尽力给了他俩最好的待遇……一间通风干燥的牢房，两张被褥整齐的床铺。

如今，这二位各坐在一张床上，一个仰面出神，另一个揉着自己的大腿，叽叽咕咕道：“哎哟，今儿个活动大劲儿了，这把老骨头要散架咯！吴天良你个没良心的，还不给老公公按按。”

吴大夫看都不看死太监一眼，闷声道：“还想让你给我按按呢。”

“哎，你个没良心的，咱家拼死拼活为的啥，还不是保护你宝贝儿子？！”怀恩郁闷坏了，讨伐道：“咱做人要讲良心对吧？！”

“他……”吴大夫眼望着屋顶，好一会儿才幽幽道：“不是我儿子！”

吴大夫话音未落，就听有东西落地的声音，怀恩把到嘴边的话塞回去，转头看到那蒙面人愣愣站在牢房外，本该提在手里的食盒，跌落在地上。食盒的盖子被震落，里头的香气跑出来。

老太监使劲抽抽鼻子，口水直流道：“好香好香，是熏猪头，还有烧鸡……”说着一脸着急地看着蒙面人道：“小子……吃食儿没洒了吧？”

蒙面人才回过神，摇摇头，把食盒重新提起来，对跟在身后的看守道：“把门打开。”

“是。”手下自然毫不犹豫地打开了牢门。

牢门打开，蒙面人提着食盒进去，身后的牢门又缓缓关上。

“你们都走远点儿……”蒙面人再次下令，看守便依言退到远处，把守住来往的通道，不让任何人靠近。

蒙面人将食盒里的吃食一样样摆在桌上，又摆上两双筷子，嘶声道：“城里兵荒马乱的，二位就凑合吧。”

怀恩看着桌子上的菜肴，嗖地一下就窜过来，拎起一块猪头肉，塞到嘴里，享受地闭眼咀嚼一阵，才缓缓咽下去道：“不错了不错了，要是再有点儿

小酒就完美了！”

话音未落，就见蒙面人从怀里拿出个酒坛子，还摸出俩酒盅搁在桌上，斟满了递给怀恩。

怀恩接过来，滋溜一口喝下去，那张老脸笑开了花道：“这小子真不错，我说老吴，你生了个好儿子啊！”

“我说过，他不是我儿子。”吴大夫却没好气道：“再说了，你不是说这样的儿子还不如没有吗？”

“此一时彼一时嘛，”老太监的节操显然也被阉掉了，笑咪咪地拿起筷子道：“我先吃了啊！”说完，不再理会那奇怪的父子俩，自顾自运筷如飞，大口吃肉大口喝酒开了。

见吴大夫一动不动，蒙面人走到他跟前儿，低声道：“吃点儿东西吧。”

“滚！”吴大夫却凶光一闪，一脚蹬在他心口窝上，把蒙面人踹得打横飞出去，重重撞在墙上。

老太监眉头挑了挑，叹口气道：“别人家的事儿，管不得。”便扇一扇要落在盘子上灰，一门心思继续吃喝。

蒙面人爬起来，膝行到了吴大夫床前，低声道：“爹，这里没外人……”

话没说完，吴大夫又一脚，再次把他踹飞出去，蒙面人再次撞在墙上，这次脸上的面巾滑落，露出那张神情憔悴的胖脸来，不是吴为又是谁。

吴为也来了劲儿，再次爬到吴大夫床前，吴大夫再次把他踹飞，吴为继续爬回来，吴大夫又继续把他踹飞……

老太监吃着肉喝着酒，看着这父子俩来来回回的把戏，终于忍不住道：“不能好好说话啊，还让人安心吃饭不？！”

也不知他这话管了用，还是吴大夫累了，总之，吴为第七次爬回去时，吴大夫没有再踹他，而是叹气道：“难道你想不到会是我吗？！”

“我知道，”吴为鼻青脸肿，眼里满是泪水道：“以爹爹的脾气，定然不会让别人牺牲……”

“那你还出这鬼点子作甚？！”吴大夫一脸‘我怎么生了你这么个儿子’的表情，叹气道：“你也活腻了是不是？！”

“我的身份，不是什么秘密。”吴为摇头道：“有心人早就知道，我是前朝吴太医的儿子。”

“是吗……”吴大夫一阵愕然，旋即苦笑道：“是啊，王贤是多少人的眼中钉，你在他身边，哪有秘密可言。”

“放心……”老太监趾溜喝一杯酒，眯着眼道：“没什么大不了的，加上今天这一场，你这儿子就算是彻底洗白了。”

吴大夫没说话，表情放松了不少，终于站起来，走到桌边一看，见菜肴已经去了七七八八，登时勃然大怒：“你个死太监！我还没吃呢！”

老太监打着饱嗝道：“谁让你坐那不动弹。”说着还贱兮兮地叹气道：“哎，毕竟是老了，吃不了多少了……”

“就这还吃不了多少？你属猪的！”吴大夫狠狠瞪他一眼，拿起筷子吃起老太监的剩菜来。吴为站在一旁斟酒。

老太监是吃饱了，对吴为笑道：“你小子牛啊，今天有张辽张文远的风范！”

吴为讪讪笑着，那张被打成猪头的脸，哪有一点儿英雄风范。

“他是活腻了……”知子莫若父，吴大夫毫不留情地拆穿道：“就想找死来着！谁知碰上一群脓包，这才没死成。”

“是吗？”老太监惊异地看着吴为。

吴为不好意思地点点头，小声道：“原以为能接受，可真看见父亲坐在囚车里，这心里头就彻底乱了套，我想放走你们，你们却不领情……”

“咱们还得送纪纲下地狱呢，走了哪能行？！”老太监嘿然一笑道：“小子，难为你了。”

“后来到了镇江时，我已是万念俱灰，听说薛桓的军队被包围，一个念头就蹦出来。”吴为道：“冲进去，能救出薛桓当然好，救不出来死了也轻松。”

“我看你当时挺冷静的。”老太监笑道：“想不到已经疯了。”

“我蒙着脸呢。”吴为小声道：“不过既然这都死不了，可见咱爷们命不该绝……”

“你想干什么？！”吴大夫皱眉道：“别乱来！”

“放心，我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吴为淡淡说一声，把酒壶搁下道：“况且，就算要做什么，也得先在这一场活下去再说……”吴为深深看一眼吴大夫，低声道：“打今儿起，只能吃我亲自送来的食物。我走了。”

吴大夫和怀恩悚然点头，看着吴为离去，铁门缓缓关上。

吴为离开牢房，回到自己房间，草草洗了把脸，看着镜子里鼻青脸肿的自己，刚想用药膏遮掩一下，就被人从后头一拳打在肩膀上。

吴为不回头也知道是谁，他一动不动，生受了那力道十足的一拳。

二黑站在他身后，一张脸上没有丝毫笑意，闷声道：“开会了。”

吴为点点头，也不管脸上的伤了，跟着二黑往外走。走在回廊上，吴为低声道：“抱歉，我昏了头……”

“清醒过来了？”二黑也不看他，淡淡问道。

吴为点点头：“嗯。”

“那就好。”二黑看看前头灯火通明的议事厅道：“你要相信大人……”

吴为再次点点头，叹口气道：“我相信。”

“好。”二黑这才转头看向他，龇牙笑道：“那这次的事儿，就不跟你算账了！”

“哎……”吴为叹了口气，眼里满是愧疚。

“行啦，也不能都怨你！”二黑揽住他的膀子，笑道：“那种间不容发的时候，做出什么决定都是正常的。”他嘿嘿笑道：“再说你不是赌对了吗？咱们这会儿可风光大了！”那得意劲儿一起来，二黑浑身没了半两肉，眉开眼笑道：“这回再也不怕那些家伙提九龙口了！”

当初上九龙口是十死无生，王贤把二黑、帅辉他们绑在营里，没让两人跟着。这自然是王贤对他们的保护，却也让两人老长时间抬不起头来，帅辉还好点儿，二黑这种要脸要皮的家伙，每次喝酒，都被从九龙口上下来的兄弟笑话，这次终于也大大的风光了一把，再也不用英雄气短了。

不过吴为知道，二黑说这个，还是想让自己宽心……

看着二黑那张眉飞色舞的脸，吴为心里一片黯然。

议事厅灯火辉煌，莫问、程铮、许怀庆、薛桓等众将都在，看到二黑和吴为进来，众人朝他俩点点头，薛桓更是向吴为投来热烈的目光，起身招呼他坐在自己边儿上。

对吴为脸上的伤，众人倒是没什么反应，毕竟刚从战场上下来嘛，鼻青脸肿太正常了……薛桓也是一脸的伤。

吴为坐下，薛桓拉着他的手，感激不尽道：“兄弟，我薛家欠你一份天大的人情！”没有吴为的奇兵突起，这次薛禄的班底就要全折在镇江城下了，薛桓真不知该怎么感谢吴为。

“没事儿，要是换过来，你也会救我们吧？”吴为轻声道。

“那当然！”薛桓拍着胸脯道：“咱可不是那种见死不救的家伙！”要不怎么说是老粗呢，他对莫问迟迟不肯相救，那是一肚子的意见，吴为没来之前，就已经夹枪带棒地说了好一会儿，这会儿还没发泄够。好像还生怕人家不知道说的是谁，薛桓一对牛眼一直愤愤地瞪着坐在上首的莫问。

莫问那张脸，还是没有一点儿表情，好像根本没听见薛桓的话，他淡淡道：“人来齐了，开会吧。”

第七百八十章军法

大明的军队正在鼎盛时期，军人以服从军纪为天经地义。所以哪怕十分抵触，二黑和胡三刀也坚决执行吴为的命令。薛桓也一样，私下里对莫问怎么不满，一到了公事上，依然是令行禁止。

众将这才都肃然坐直身子，连薛桓也不例外，议事厅里一时间针落可闻。

莫问看看众将，缓缓开口道：“今天我们并没有占到便宜……”

议事厅里灯火通明，众将都是一脸凝重。他们都明白，莫问说的是实话。

今日一役，确实是太子军反败为胜，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前头挖的坑太大，薛桓所部死伤近半，还能继续作战的，也就是一万二三人。而韦氏兄弟及时出现，挽救了溃败的汉王军，兵力并没有折损多少，最终算下来，还是太子军的损失严重。

而且据可靠情报说，汉王已经率军抵达了镇江，有这位威名赫赫的王爷坐镇，汉王军的士气必定重新抖擞，战局对困守孤城的太子军，依然严重不利。

“汉王抵达后，他们的兵力达到了十五万，而且还有进一步增兵的能力。”莫问轻轻一叹道：“事实上，十五万也是镇江战场能容纳的极限了。”

“更糟糕的是，汉王的水师也将不日抵达，将从江面夹击我们。”程铮面色凝重地补充道：“镇江是个水城，水师会是巨大的威胁，甚至超过陆上。”

“是！”许怀庆郁闷道：“他们可以从船上开炮，我们却打不到他们。”

“我们没有大炮吗？”薛桓问道：“镇江这种江防重镇，应该防备完善吧？”

回答他的，却是众将的沉默。好一会儿，程铮才轻声道：“我大明自洪武爷起，战场就在边塞，镇江早就成了安居乐业的腹地……”

“所以呢？”薛桓瞪眼道：“江防就废弛了？”

“是。”程铮点点头：“守将说几十年没拨过款，炮台早就年久失修，大炮也打不响了……”

“而且……”坏消息向来都是成串来的，许怀庆补充道：“因为废弛太久，其他城防武器也全都朽不堪用了……”

“他妈的！”薛桓郁闷地一捶桌子：“那就没点儿好消息吗？”

“有。”程铮道：“镇江是个富庶的地方，存量够我们吃一年了。”

“香醋还能吃一辈子呢……”二黑没好气嘟囔一句：“那这仗还怎么打？！”

“硬着头皮打。”莫问淡淡道：“就是用人堆，也要把镇江城守住。”

“哎……”薛桓叹气不说话了。

议事厅里安静了好一阵子，二黑才打破沉默，小声问道：“有援兵吗？”

莫问缓缓摇头。

“长江两岸的军队，要么归顺了汉王，要么两不相帮。”程铮苦涩道：“你们进城之后，我们的军队就都在镇江了。”

“五万兵马……”二黑小声道。

“还有城里的几十万百姓。”莫问沉声道：“相信太子能把他们发动起来，让我们能把所有力量都投入城防。”

“好吧，反正这条命是捡来的，大不了再死球了就是……”薛桓的横劲儿上来，嘴角的疤痕闪闪发亮，冷声问道：“我再问最后一句，咱们得守到什么时候？！”

这也是众人，眼下最关心的问题，所有的眼睛都看向莫问，他的眼中闪过一丝不确定，但很快就沉着下来道：“军师已经火速北上了，向太孙和皇上禀报汉王造反的事情，相信他会用最快的时间，把救兵搬回来。”

“但愿如此吧……”薛桓闷哼一声，不再说话。

众将也不再发问，但所有人的表情，都没有丝毫放松……他们如今都是老将了，自然知道大军的调动绝非朝夕之事，没有一两个月，甭想从北京调来军队！

而以如今的局面，能不能撑上半个月，都要打一个大大的问号！

感受到众将的不安，莫问缓缓站起来，沉声道：“诸位不必灰心丧气，无

论如何，守城要大大易于攻城，何况镇江还算是个坚城。”说着竟千载难逢地笑了：“当然要是不临江就更好了……”

众将被他的镇定感染了，也跟着小声笑了，他们看着自己的主将，见他脸上渐渐写满了决绝之色：“无论如何，我们有坚城可倚，有六万铁血将士，只要众志成城，一定可以守住镇江城的！”莫问说完，又重重重复道：“一定！”

“一定！”众将也跟着起身，重重点头道：“将军下令吧！”

“好！”莫问点点头，便开始分配作战任务：“东面三个城门，由许将军率一万兵马负责防守。”

“末将领命！”许怀庆一抱拳，沉声应道。

“西面三个城门，由程将军率一万兵马负责防守。”莫问沉声下令道。

“末将领命！”程铮一抱拳，沉声应道。

“北面的江防，由吴大人带五千兵马和两万民夫负责。”莫问看看吴为道：“这边最凶险，情况也最复杂，只有你能胜任。”

“我知道了。”吴为点点头，接下了命令。

“至于南面的五个城门……”莫问看看二黑道：“就由咱们俩一起负责了。”

南面城墙长、城门多，城外地势开阔，防守难度是东西两面的两倍，必定是敌军的主攻面。二黑点点头，闷声道：“知道了。”

“那我呢？”见众人都领了任务，兵马也分配的差不多了，薛桓急了：“我说老莫，你别公报私仇啊！”

“薛将军的任务也很艰巨。”莫问淡淡道。

“什么任务？”薛桓猴急问道。

“你率领剩下的一万兵马，作为支援部队。”莫问道：“哪里吃紧就支援哪里。”

“支援部队？！”薛桓不乐意道：“你还真是公报私仇……”

“我们已经被重重包围了，战火将在每一寸城墙上燃起。”莫问却自顾自

道：“我们很有可能会全军覆没，不用担心没有用武之地……”

“……”薛桓一下愣住了。

莫问的目光扫过众将，眼里饱含深沉的感情，声音低沉道：“我知道你们有人不喜欢我，在背后议论我。没有关系，因为从明天起，我们将放下所有一切，只为生存而战。”顿一顿，他才接着道：“诸位，我一定会尽我所能，让你们活下去……”

众将愕然望着莫问，这块几乎没有表情的万载寒冰，眼里分明含着晶莹的泪水。

什么都不用多说了，他们本来就是同生共死的袍泽，当残酷的战争开始，唯一能信任的就是彼此……

众将向莫问一起行礼，莫问郑重还礼，然后目送他们离开大厅，奔向各自的战场。

就在太子军议事的同时，汉王军营地中，同样一片灯火通明，将士们都整齐列队，惊恐地看着被五花大绑的十几名将领……

西宁侯宋琥、永新伯许诚、广恩伯刘才等勋贵将领，被扒去了华丽的衣甲，摘取了雪亮的头盔，披头散发跪在官兵面前……

在这些人身后的高台上，是一身明黄战甲的朱高煦，和他的一干亲近将领。

汉王殿下是傍晚时抵达镇江的，到了大营第一件事，就是把今日在城下指挥的所有军官都抓了起来，一番讯问之后，便集合军队，把他们押到了三军面前。

众勋贵瑟瑟发抖，不知道汉王殿下会怎样处置他们？看起来一场军棍是跑不了了……就是不知道殿下会不会吩咐兵士手下留情。不过看殿下的样子，似乎是不会留情的……

众勋贵不禁暗叹，哎，这脸丢的，这事儿闹的，出师未捷先挨打，真是倒霉到家了。他们不禁都把目光投向了宋琥许诚几个，心说都是你们害的！回头得赔咱们汤药费！

众勋贵正胡思乱想，就见行刑的来了，一看那些红衣红帽黑裤子，手持鬼头刀的家伙，他们登时魂飞魄散……就是傻子也知道，这是要砍头啊！

众勋贵一阵骚动，却被身后的军士紧紧摀住，他们张嘴要喊，嘴里又被

塞上核桃，呜呜说不出话来。这下所有人都知道，汉王是要来真的了……

朱高煦的声音终于响起：“今天白天，在镇江城下的败仗，原因已经查明。”朱高煦说着，一指跪在地上的勋贵将领道：“就是这些胆小如鼠的白痴！让人家区区一千骑兵，吓得魂飞胆丧，掉头就跑！要不是韦氏兄弟及时赶到，孤这十万大军就要灰飞烟灭了！”

“临阵脱逃者，按照军法该如何处置？！”朱高煦咆哮问道。

“斩！”“斩！”“斩！”潮水般的声音响起，十几万大军一起喊道。

宋琥等勋贵将领已经吓尿了……是真的吓尿，起码三四个人的裤裆已经湿了。

宋琥使劲瞪大眼睛，他到这会儿还不相信，自己最亲近的舅哥，会拿自己的人头祭旗。然而残酷的结果已经越来越近了，只听朱高煦接着道：“不说他们尊贵的身份，单说大都是孤从小到大的朋友，还有孤的亲戚。”朱高煦哽咽道：“孤真是想给他们求个情……”

众勋贵心头刚升起一绺希望，转眼就被汉王彻底扑灭：“但是，孤不能！因为军法如山，就是孤也违背不得！只有大义灭亲，才能捍卫军法的威严！”

汉王眼里含着泪，深吸口气道：“诸位，对不起了！”

说着，汉王猛地一挥手，刽子手便一齐手起刀落，将那十几名勋贵将领的脑袋，齐刷刷砍了下来！

第七百八十一章攻城

夜色如墨、星月无光。

汉王军大营里针落可闻，将士们呆呆地看着地上的十几颗人头，依然如坠梦里……这可都是贵不可言的爵爷们啊？！汉王殿下竟然说砍就都砍了！

直到汉王的声音再次响起，所有人都情不自禁屏住呼吸。

“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本王绝不能让这些无能之辈，把本王的无敌雄狮，给带成狗熊！”

“诸位！我们已经没有退路，孤和太子只能活一个，攻破镇江城，来日我等共享富贵！”汉王顿一顿，又沉声道：“拿不下镇江城，咱们就只能死路一条了！”

汉王的话如重锤一般，敲击着所有将士的心坎，他们已经完全明白——此战胜负，关系着所有人的生死前途……

“明日，本王会亲自指挥攻城！”汉王用最大的声音咆哮道：“诸位务必死战！”

“死战！”“死战！”“死战！”潮水般的声音再次响起，甚至惊动了远处的镇江城头。汉王这才满意地点点头，在心腹将领的陪同下，回到了中军帐。

中军帐中，李茂芳、朱瞻圻、王斌、朱恒、韦护、韦弘、韦兴、王玉、李智等众将森然列班，纹丝不动地看着坐在大案后的汉王殿下……很显然，宋琥等人的人头落地，也给他们敲了响亮的警钟——朱高煦已经变成了择人而噬的猛虎，是不会对任何人留情的。

“明日一战，你们各自的位置都清楚了吧？”朱高煦的目光扫过众将，每个被他看过的人，都拼命挺直了胸膛，使劲地点头。又听他沉声道：“没有主攻方向！所有方向都要全力进攻！也没有收兵时间！一时不攻下镇江，就要不分白昼地打下去！直到破城为止！听到了吗！”

“遵命！”众将一齐应声。

“去准备吧！”朱高煦沉声道：“寅时吃饭，天一亮进攻！”

“是！”众将再次齐声领命，然后转身离去，只留下了王斌一个……这位朱高煦最信任的将领。

“哎……”眼前只有王斌了，朱高煦终于露出了真实的心情，那是一脸的焦灼、满心的惶惑。

“王爷不必如此，咱们让那些脓包打头阵。”王斌轻声劝慰道：“不就是想让他们出丑，好趁机把兵权夺过来吗？”

“我不是担心这里……”朱高煦摇摇头，叹气道。

“那是……北面？”王斌小声道。

“是。”朱高煦点点头，叹气道：“父皇会杀了我的……”

“不是安排妥当了吗？”王斌声音微不可察道：“皇上应该马上驾崩了吧？”

“嗯。”朱高煦面无表情地点点头：“本来是想等父皇驾崩再起事的，但这样一来，就会给朱高炽准备的机会，所以咱们这边提前发动了。”朱高煦叹口气道：“现在老大是插翅难飞了，可北京那边就不知道了……”

“只要他们按约定的时间发动，皇上就不会知道南京的情况，毫无防备之下，定可一举成功。”王斌为汉王，也为自己打气道：“那可是必杀之局啊！”

“是。只是一日没有讣告，本王就一日难安。”朱高煦说着使劲搓搓脸，把恐惧抛到脑后道：“不管了！全力拿下镇江、干掉老大，半壁江山就在手了，还有什么可怕的？！”

“王爷说的太对了！”王斌沉声道：“咱们拿下镇江，就立于不败之地了！就是皇上还活着，也得跟王爷坐下来谈了……”

朱高煦缓缓点头，脸上终于忧愁尽去，露出了踌躇满志的神情。

天终于亮了，城头上的守军悚然看到了令他们终身难忘的恐怖场面。只见城外十几万兵马联营几十里，将镇江城围得水泄不通。江面上也出现了数不清的战船。

当太阳升起，士兵的铠甲和兵器闪耀出夺目的光，飘扬的旗帜和江上的船帆，组成了一圈让人透不过气的乌云，笼罩在镇江城的四面八方。这样的场面，就是饱经战火的老兵也从未见过，光看着就足以让人丧失斗志了……

这场战役的前奏，由江上的水师舰队奏响，军舰上的大炮轮番作响，炮弹呼啸着砸向城头，在太子军官兵的头顶炸开，把他们好不容易连夜拼凑起的守城器械，砸了个稀巴烂！

前奏之后没有过渡，炮声响起，总攻便开始了，铺天盖地的汉王军，扛着攻城器械，从所有可以进攻的方向，冲向镇江城。站在城上看去，就像是有潮水卷向城墙一样！

当攻城部队冲到弓箭射程内，尖锐的哨声在城头响起，无数弓箭手从城头各处冒出来，张弓搭箭，以最快的速度射出了第一箭。他们根本没有瞄准，因为无需瞄准——城下的敌军实在太密集了……

弓箭如雨而下，无数汉王军官兵应声倒下，但就像大潮中翻起的浪花一样，根本不会减弱潮水的势头！

汉王军官兵举起盾来，挡在头顶，继续推着攻城器材向前。当楼车就位后，汉王军的弓箭手便爬上去，下头的士卒拼命摇动转盘，将楼车升到和城墙同高，汉王军的弓箭手们便在第一时间展开了还击！

城上的弓箭手们却根本顾不上自己，他们的任务是消灭城下的敌人。至于楼车上的弓箭手，是城上床弩的目标——数名弩手将弩车转向城外的楼车，拼命摇动绞盘，给弩车上的强弩上弦，然后重重一捶，砸开了机括，一支手臂粗的锤头强弩，就呼啸着射出去，眨眼撞在楼车的车厢上，那车厢在猛烈的撞击之下，轰然解体，车厢上的弓箭手，惨叫着纷纷落地……

但这只是战场的花絮，潮水般的攻势已经到了城下，城头的滚石檣木也倾泻下来，汉王军的损失登时猛增，数不清的官兵被滚石檣木碾成了肉饼。还有那从上头倾倒下来的滚油，每一盆都会让十几名官兵惨叫着满地打滚！

然而汉王军异乎寻常的悍不畏死，根本无视牺牲！他们红着眼、吼叫着，将一具具云梯搭在城墙上，还有那些更先进的攻城车，也一具接一具的就位了……这些攻城车设有一段一段的阶梯，可以让己方士兵沿着阶梯跑上城头。而且防护完善，不仅可以保护攻城的士兵，而且本身还怕火烧，比云梯可厉害太多。

幸好大明重点发展的是骑兵，这样的器械保有量很少，不然几百具攻城车同时压在城头，这仗根本没法打了！

但就是这几十具攻城车，便已经给守军造成了莫大的压力。那些从云梯攀爬的汉王军，还一个都没上去。攻城车上的官兵，已经在城头和守军鏖战了！

守军自然也知道这些攻城车是最大的威胁，投入了最大的兵力，拼命阻止敌军登城！所以一辆辆攻城车所在之处，都成了血肉横飞的修罗场，一波又一波的攻城士兵冲上来，和一波又一波的守军杀在一处，双方都寸步不让，转眼就血流成河……

当云梯上的汉王军也攀上城头，战斗便在每一寸城墙打响了，那些汉王军就像疯了一样作战，用刀砍、用脚踹、用牙咬，拼上性命疯狂的进攻！

而太子军的将士显然被昨日的胜利给麻痹了，以为汉王军不过如此，所以对上他们疯狂的进攻时，局面十分的被动，竟在开战不到半个时辰，就丢了西边一段城墙！

这让总观全局的莫问异常震惊，他从不轻敌，但还是小觑了朱高煦！他没想到朱高煦能在一夜之间，就把涣散的军心重新凝聚，激发出汉王军最凶悍的一面，在战斗打响的第一刻，就发挥出最大的攻击力！

不用否认，比起那位战神下凡的汉王殿下，自己还是太嫩了……莫问心中暗叹一声。但下一刻，他那张万载寒冰般的脸上，竟写满了兴奋之色！作为一名天生的将军，生逢太平，难遇大战，就是最大的悲哀！

此刻，最强的敌人，最残酷的战场就在眼前，他再不用喟叹生不逢时了！

‘来吧，汉王殿下！’莫问感觉自己的血液都要沸腾了，他猛地一挥手，身边的旗官，便举起一面红旗，在空中挥舞两圈。

收到命令，藏在城墙下的一营官兵马上在红旗引导下爬上城头，片刻之后，城头上枪声大作！那些刚刚攻占城头的汉王军，便像割麦子一样中弹倒地……密集的枪弹打得攻城车木屑横飞，硬生生阻断了汉王军洪流一般的攻势。太子军趁势收复了那段城墙……

那密集的枪声，也引起了城下汉王的注意。一旁的王斌奇怪道：“神机营不是跟皇上去北京了吗？”

“纪纲说，北镇抚司和府军前卫，在暗中打造火铳，”汉王皱眉道：“想不到已经形成规模了。”

“不要紧。”王斌道：“他们有枪，咱们有炮。”

“不错，几杆破铳没个卵用，还是要靠真刀真枪去拼！”汉王狞笑一声道：“那边是朱恒在指挥吧？告诉他，正午之前夺不回城墙，提头来见我！”

“是！”王斌沉声应道。

第七百八十二章血战

汉王的军令，自然是立竿见影的。

朱恒一接到命令，便亲自来到城墙下提刀压阵，对手下将士咆哮道：

“都给我听着，后退一步者死！”朱恒一刀砍死一名从云梯上下来的士兵。

“畏缩不前者死！”朱恒又砍死一名不敢上前的士兵。

“杀敌不力者死！”朱恒一连斩了数人，让他手下的将士彻底明白了——进也是死、退也是死，横竖都是死！只有攻下城墙，才能有活路！

有了这种觉悟，汉王军的将士也就完全不在乎生死了。他们嗷嗷叫着，举着厚木盾牌，再次疯狂涌上了城头。这时候，那支火枪队已经不见了踪影，等候他们的，是程铮亲自带领的敢死队！

程铮也已经恼羞成怒了。他没想到自己信誓旦旦领命，战斗刚开始就失守了城墙，这让他的脸往哪搁？那姓薛的小子还唯恐天下不乱，派人过来问他，需不需要支援？郁闷的程铮险些吐血，一脚把那不长眼的家伙踢下城墙，他便亲自带领敢死队顶上了！

经过方才的一次血战洗礼，太子军的将士，也知道再不拼命就只有死路一条了！这次他们也疯了，一个个血红着眼睛、嘶吼着朝敌人迎上去！

双方这一碰上，就是火星迸射！

城墙上彻底变成了血和铁的修罗场，所有人都不似人声地嚎叫着、怒吼着，他们用刀砍、用脚踢、用头撞，他们甚至已经不是人类了，变成了凶猛的野兽！

从高空看下去，就像两条凶猛的长蛇纠缠在一起，在城头上拼命撕咬着、绞杀着……

一个接一个的汉王军被砍落城头，下饺子似的堆满了攻城车四周，渐渐的竟把车身都埋住了……

城头上更是惨不忍睹，一层又一层的鲜血，都能没过守军的脚面，再顺着砖缝流下去，把大半面城墙都染成了恐怖的黑红色。残缺不全的尸体层层叠叠，不知道多少死伤的袍泽被抬下去，反正最初的守军已经一个不剩了，甚至连第二波支援上来的，也已经所剩无几了……

不过，巨大的牺牲不是没有意义的，日晷已经指到正午位置，镇江城墙依然牢牢掌握在太子军的手里！

一看没时间了，朱恒彻底红了眼，他把肩上的披风一扯，便提着一根熟铜锤，冲上了攻城车。他的亲兵见状，赶忙想把将军拦下来，却已经来不及了……

朱恒力大无穷，武艺高强，三两下就冲到城墙上，抡圆了熟铜锤，就是一通猛砸！那四五十斤重的铜锤，被他舞得跟车轮似的，破风声呼呼作响，只要沾到一点儿，就被要么打飞出去！要么筋折骨断！甚至有倒霉蛋被扫到脑袋，那脑壳就像被敲碎的西瓜一样，登时脑浆四溅！

三五下全力施展，朱恒便把眼前原本塞满人的丈许空间，硬生生清了出来！

要不怎么说，将是兵之胆呢？见自家将军神勇盖世，汉王军将士也是士气大振，他们疯狂地涌上城头，要牢牢守住这得来不易的阵地！

程铮见状毛都炸起来了，要是不把这拿铜锤的家伙打下去，这段城墙就要失守！然后千里之堤、毁于一穴啊！

“射死他们！”也顾不上会不会误伤自己人了，程铮厉声喝道，同时提着他的宣花斧，朝着朱恒就冲了过去！

镇江城就算年久失修，完善的防御结构不会消失，在城墙内侧还有一道七八尺高的女墙，上头有射击用的箭垛，弓箭手就以此为依托向城下射箭！

这样的好处是不会影响到其他士兵守城，双方各行其是，互不干扰。然而此刻程铮的命令，却是让弓箭手往城墙上射箭！

看着乱糟糟搅成一团的两军将士，弓箭手们着实有些眼晕。这种情况下，想要避免误伤己方，是根本不可能的！

然而城墙已经被夺去一段，再不支援就会有越来越多的敌兵涌上城头，占据更多的城墙！

万般无奈之下，弓箭手们只好一咬牙，将原先对准城下敌兵的弓箭，改为瞄准城头，然后拉弓射箭！

弓箭从四面八方射向被占据的那段城墙，不知射中了多少同袍的身体，不过更多的弓箭，还是准确落在刚刚立足的汉王军身上，成片的汉王军将士中箭倒下，被射落城头！

朱恒忙将熟铜锤挥舞的泼水不进，替自己和身后的士兵，挡住了数不清的箭支！

正在全力挡箭呢，朱恒突然两手猛地一震，就听铛的一声，一柄三十斤重的宣花大斧，狠狠砸在他的铜锤上！

朱恒登时虎口崩裂、鲜血直流！但他不愧身经百战，根本不理睬手上的伤，稍一松手就紧紧攥住，把铜锤打横一扫，就要去砸那偷袭自己的敌人！

程铮别的不说，一柄从小练到大的宣花斧，那是出神入化，估计也不比他的祖宗程咬金差多少！见对方的铜锤扫过来，他的手一搓，斧面改平，贴着铜锤的骨朵儿一抹一带，朱恒的力道就被引偏了，锤头擦着他的腋下就扫了过去！

程铮的斧子却顺势就朝朱恒的手削去！

朱恒没想到，这莽汉竟把大斧子使得这样细腻，登时手忙脚乱——眼看着手指头要被削掉了，他只好松锤撤手！

朱恒本想松一下锤，待斧子抹过再握住，哪料到程铮的斧子，就像筷子一样灵活，斧子往前一探、往后一拉的同时手一搓，斧刃内侧就钩住了锤柄！再轻轻往怀里一拉，便抢在朱恒前头，把他的锤子夺了过来！

见一照面就被对手夺了锤子，朱恒是恼羞成怒，竟赤手空拳朝他扑了过去！

程铮的斧子迎面劈上去，就把朱恒凌空斩成了两半！

看到对方的主将被杀，太子军将士士气大振。汉王军却一下没了主心骨，此消彼长间，竟被太子军再次撵下了城头！

看到危急状况终于解决，程铮手里的斧子一下落在地上……

“将军！”将士们惊呼一声，这才发现原来程铮的后背肩胛骨位置，不知何时中了一箭！

这一天，就在这样的反复攻取与失守，夺回与失守之间残酷地绞杀着两军将士的人命！直到日头偏西，镇江城墙依然牢牢掌握在太子军的手里，让汉王殿下那句‘中午前夺下城墙’的命令成了空话。但是这次，汉王殿下的军法没有执行——因为朱恒已经在攻城中阵亡了。

所有人都看到了，这位指挥使大人眼看着无法完成任务，竟选择了亲自

冲锋，最后战死在城头上……

汉王军大旗下，踞坐在交椅上的汉王殿下，睥睨着已经成了修罗场的镇江城墙，恨声道：“想不到，这些虾兵蟹将还真顽强……”

“毕竟是以守城出名的朱高炽啊……”王斌叹口气道。

“老大那个废物……”朱高煦啐一口道：“这不是他在指挥，当年北平保卫战，也不是他的功劳。”

“王爷，现在怎么办？”王斌回到正题，面色凝重地问道：“想要一鼓作气拿下镇江城，已经不可能了。”

“继续全力进攻。”朱高煦却面无表情道：“耗也要把他们耗死！”

“是。”对汉王这个决定，王斌一点都不意外，这位视人命为草芥的王爷，连从小到大的伙伴都会杀，岂会心疼士兵的性命？

眼看着太阳就要落山，战斗仍然没有停歇的意思，因为汉王军依然不知疲倦、不畏死亡的进攻，太子军也只能奉陪到底……

“把辛字营替换下来，抢修城墙，补充器械！继续作战！”

莫问的声音嘶哑难听，从早晨开始，他就没喝一口水。

一名军官领命而去，他将带领自己的部下，替换下死伤惨重的辛字营，继续承受汉王军仿佛永不止息的猛攻。

而辛字营，其实是中午时分，才替换几乎全灭的丙字营上去的……

撤下来的辛字营官兵，已经只有半数了，而且浑身是伤、神经错乱。他们一个个要么满脸狰狞，下来城头还啊啊喊杀。要么两眼发直，嘴里念念有词，在感谢满天神佛。不管哪一种，全都是精疲力竭，连走下城楼的力气都没有了。不少人腿上拌蒜，直接就从阶梯滚下去……

看着这些仿佛从地狱爬回来的将士，在蹇义和朱瞻垞陪伴下登上城楼的太子，心里像刀割一样。他十分清楚，这支军队已经到了极限，再打下去随时都可能会崩溃……

一名士兵跌跌撞撞，要摔到他面前，蹇义忙拦住，呵斥道：“不许冲撞了殿下！”

“让开。”太子却把蹇义斥退，亲手扶住了那名士兵，看着那张年轻而惶

恐的脸，太子拍拍他的肩膀，温声道：“我让人准备了热汤热饭，快去吃一点儿，好好休息吧……”

“多谢殿下……”士兵激动地连连道谢，在太子的目送下离去。

太子这才叹口气，上了城头。

“殿下怎么上来了？请赶紧下去，这里太危险了。”莫问看到太子过来，大惊失色。他这里虽然相对靠后，但依然不时有流矢飞石飞来，要是伤了太子，这仗还打个屁！

第七百八十三章等待奇迹

太子在朱瞻垓的搀扶下，走到莫问身边，轻叹一声道：“你们在为我流血牺牲，我岂能贪生怕死？只可惜我是个残废，不能和将士们一起作战。”

“殿下……”莫问神情一片黯然，亏自己还想用汉王来奠定自个的名将之路，哪知道在对手的猛攻之下，竟连一天都扛不住！

“莫将军，这都快天黑了。”太子看着依旧鏖战不休的城头，皱眉道：“怎么还没有休兵的意思？”

“汉王像是要日夜轮战，把咱们拖垮。”莫问咧咧嘴，挤出一丝笑意道：“不过他的算盘要落空了。”

“怎么？”太子轻声问道。

“变天了，夜里很可能会下雨，”莫问脸上的笑意倏然消失，淡淡道：“汉王就是再疯狂，也不能跟老天爷对着干……”

“哦。”太子看看天色，松了口气：“好雨知时节……”

汉王军，中军大旗猎猎作响，飞沙走石打得人脸生疼。刚才还彩霞满天的晚空，已经乌云密布，阴风怒号了。

“要变天了。”王斌叹气道。为将者要知天文地理，看这情况，他就知道晚上一定要下雨。“这个季节雨多是个麻烦……”

“他妈的！”汉王啐一口，脸色比天空还要阴沉。他知道，自己日夜轮战的计划，算是泡汤了……一旦下雨，炮打不响、枪开不了、弓也张不开，这都是小事儿，关键是火把点不着啊！黑灯瞎火的啥也看不见，还夜战个屁！

战场上，正在厮杀的两军将士，也渐渐发现了天气的变化，心态亦发生了微妙的改变……一边看到了休战的希望，自然鼓足精神，硬撑下这最后的时刻。另一边知道不会再挑灯夜战了，心里不可遏制地期盼开鸣金的锣声了……

“王爷……”见军队已然无心恋战，知道今天没结果了，王斌想劝汉王收兵，却又不敢往枪口上撞。

“鸣金吧……”汉王这种名将，自然不会是一根筋。事实上，他选择一开始就车轮猛攻，是绝对正确的——攻城方向来是很吃亏的，最怕相持。一旦进入相持，势必旷日持久！只有在一开始，以泰山压顶之势，把敌人彻底击

垮，让他们来不及展现韧劲，才能以最小的代价、最短的时间攻下城池！

鸣金声在战场响起，汉王军毫不迟疑地潮水般退下。看着那退潮一般的己方军队，朱高煦痛苦地闭上眼睛，一拳击碎了手边的茶几。恨声道：“天不助我！”

“王爷不必难过，明日再战就是。”王斌忙劝慰道：“不可能天天下雨吧……”

“一鼓作气再而衰……”汉王意兴阑珊地站起身，离开了中军旗。

王斌看着阴沉沉的天空，不禁暗叹一声，莫非是天意？

城头上，看着终于退去的汉王军，太子等人彻底松了口气。将士们一个个跌坐在地上，大口大口喘着粗气，没有人说话，没有人思考，所有人都像刚从一场漫长的噩梦中醒来……

“终于结束了……”中箭后依然酣战不休的程铮，终于可以让别人把箭头从肩胛骨中取出来了。

“终于结束了……”已经累成死狗的二黑，直接躺在满是血污的城头上，就在尸首旁边呼呼大睡。

“终于结束了……”抱着战死的亲侄子，许怀庆满眼泪水，满心悔恨。要不是自己跟哥哥吹牛，他也不会把儿子托付给自己，本来是指望着能让这小子飞黄腾达的，此刻却已经没了生命……

“终于结束了……”吴为面无表情地看着，被炮弹摧残到残破不堪的城墙，叹口气道：“连夜修补。”他这边的情况最特殊，因为人家是从船上开炮，他这边一天都没有和敌人短兵相接，城墙却被打成了筛子，将士的死伤也一点不比别人少，却一个敌人也没杀伤……别说杀伤了，连人家的毛都没碰到一根。

“终于结束了……”良久，太子才回过神来，缓缓道。

“是。”莫问面色冷峻地点点头。

“损失如何……”太子轻声问道。

“死伤……”虽然最终的损失还没统计上来，但莫问已经大体有数了，沉吟一会儿，低声道：“接近两成……”

“啊！”太子虽然有心理准备，却依然震惊于这巨大的损失：“那就是近万

人啊！这才是第一天……”

“是。”莫问低下头，眼里含着泪花道：“从早到晚，每一处城墙都在激烈地厮杀，损失自然很大。”

“这样下去，”太子忧心忡忡道：“还能撑几天？”

“不好说，”莫问摇摇头：“不过随着敌人锐气的磨损，我军日渐掌握守城的要诀，日后的损失应该会降下来。”

“你这不是安慰我吧？”太子看着莫问。

“不是。”莫问坚定道：“末将保证坚守半月以上！”这最艰苦的一日之后，他坚信自己和自己的将士们，一定会成长起来的！

“那半月以后呢？”太子巴望着莫问。

“……”莫问没有马上回答太子，而是把目光投向了北方，好一会儿才低声说：“希望军师能创造奇迹吧……”

原来只能指望奇迹了！一旁的朱瞻垞心沉到了谷底……

莫问叹口气，轻声道：“殿下，不到最后一刻，绝不轻言放弃。不然就算有奇迹，也等不到发生的那一天。”

“是。”太子深深吐出一口浊气，重重点头道：“放心吧，孤一定不会倒下的！”

听着父亲和莫问近似绝望的对话，朱瞻垞感到脸上有些冰凉，他伸出手，才发现下雨了。

雨终于落下，雨水将城头上的污血冲刷下去，顺着城墙流淌而下，像一道血色的瀑布……

深夜暴雨如注，闪电划破乌云，闷雷滚滚响彻天地，整个世界仿佛到了末日。

又一道闪电划过天际，照亮了这暴雨中的世界，刹那间，分明有数十骑在风驰电掣！

闪电消失，天地重归黑暗，那数十骑却依然疾驰向北！马蹄翻盏，溅起水花如剑！风雨如怒，也不能减缓他们前进的步伐！

这数十骑就像雨夜中的幽灵，不断地向前、向前！越过无数个村庄，一直疾驰到一个黑暗的院子外，才停住步伐。一名身披蓑衣的武士翻身下马，使劲砸响了院门。

“开门开门！”风雨将声音减弱太多，叫了好一会儿，院子里依然毫无反应。另一名穿蓑衣的男子上前，飞起一脚，就把厚重的门板整片踹了下来。

先前叫门的男子，愣愣看着这一幕，咂咂嘴，迈步进了院子。

一道闪电划过，照亮了院门上的木匾，写的是‘沧州驿’。

这群不速之客进了驿站，便把睡梦中的驿丞拎出被窝。不管是谁，被人从被窝里拎出来，丢到下雨的院子里，都会满肚子火气。这位沧州驿的驿丞大人也不例外。只是当他看到，这样对他的是一群凶神恶煞的家伙时，驿丞大人的火气也就被雨水冲得干干净净。

驿丞大人瑟瑟跪在雨里，颤声问道：“诸位大王想要什么尽管拿去……”

“呔！”那起先敲门的男子摸出一块腰牌，拿到驿丞眼前，大声道：“看清楚，咱们是北镇抚司的！有紧急公务进京，赶紧给我们备四十匹马！”顿一下，又大声道：“还有四十人份的斋饭！”

“饭有的是，可没那么多马……”驿丞小声道。

“他骗人！”已经有人去马厩看过了，马上拆穿驿丞道：“这儿有四五十匹马！”

“那都是过往的官人的呀。”驿丞赶忙解释道。

“你告诉他们北镇抚司征用了！”收起腰牌的男子霸道道：“不服的话，只管来找我们！”说完，那男子一侧身，请他身后的大人物进屋道：“大人，屋里请。”

那大人物点点头，在一众蓑衣人的簇拥下，进了驿站的正堂。

沧州驿是个大驿站，前后七进的大院子，正院的堂屋更是轩敞无比，这群不速之客全塞进去，还显得不是很拥挤。

当驿丞带着驿卒，提着馒头筐进屋时，好家伙，险些没被亮瞎了狗眼！

满屋子都是铮明瓦亮的光头啊！连那位坐在正位上的大人物，也是一样的头上光光……

‘怪不得要吃素斋呢……’驿丞心说原来是一群和尚。不过他也不敢大意，因为就在刚才，那些个不同意‘借马’的大人，被这些凶和尚打得屁滚尿流。他们这些凶和尚，可不光打下人，连穿着官衣的朝廷命官也照殴不误！

驿丞等人小心翼翼搁下馒头，又从食盒中拿出数碟咸菜，众僧人也顾不上什么戒律了，拿起馒头就狼吞虎咽。这让一位相貌威严的中年和尚摇头叹气：“哎，成何体统……”

“行了师兄，非常时期嘛，吃饱了还得赶路呢。”旁边一个笑容和气的和尚，递个馒头给他。中年僧人又叹口气，接过醋钵大的馒头，一口就咬了一半。

‘这得饿成啥样啊……’驿丞暗暗咋舌，小心翼翼道：“锅上还熬着稀饭，待会儿好了给各位大师送过来。”

“有劳了。”那年轻的大师竟异乎寻常的和气，险些把驿丞感动哭了。

第七百八十四章王贤在路上

那年轻的大师、了不得的大人物，自然是消失已久的王贤无疑！

待驿丞退下，王贤也接过他旁边，一脸凶相的小和尚递上的馒头，就着香椿芽咸菜便狼吞虎咽起来。

这群疯狂赶路、恶鬼投胎一般的僧人，自然就是庆寿寺的一干人等！那日纪纲突然发难，王贤领受师命。姚广孝让他把太子带去镇江，然后三日内赶去京城！

王贤虽不理解老和尚的意思，但在这种事上，老和尚是万万不会坑他的。

既然理解不了，那就照做吧。王贤把太子一家带出京城，送到镇江后，便马不停蹄北上京城！那真是日夜兼程、风雨无阻，仅仅两天时间就到了沧州地界。当然这样的代价也很惨重，出发时连僧人带护卫将近百人，如今六成人已经掉队，能坚持到现在的，只有眼前这四十位高手高高手了！

里面不太高的手，只有王贤和也先。也先是马背上长大的，自然还能撑得住。王贤却真的全靠一口气了……他感觉全身像被大象踩过一样，臀部更是被烙铁烙过一样，恨不得一下就倒地不起。但他不断向自己呐喊——我必须挺住！带他们及时赶到北京！因为那关系到我的世界里，所有人的性命啊！

“师弟，我们去京城到底干什么？”心慈实在忍不住，小声问王贤道。声音虽小，所有人都听到了，齐刷刷支棱起耳朵来！

“我也不知道。”王贤坦诚地摇摇头，道：“师傅只说到了京城就知道。”

“那就好。”听了这么句敷衍的回答，众僧人竟都心满意足，就连精猾似鬼的心慈都不再问了。

‘老和尚！你看大伙儿都把你迷信成啥样了！你可千万别掉链子啊！’王贤咬牙切齿地吃着饭，这时候，终于出现一个有头发的自己人——是周勇。周勇看到大伙吃得这么香，十分不忍开口。王贤却已经看到了他，沉声问道：“马备好了？”

“是。”周勇轻声道：“大人还可以再吃一会儿……”

“来不及了。”王贤扶着椅背，缓缓站起来，把个馒头塞到怀里道：“在马上吃吧。”

众僧人也站起来，有样学样地把馒头塞到怀里，跟着王贤走出正堂。正堂外，闲云少爷在盘膝打坐。他内力悠长，竟也感到十分的疲劳，正在抓紧点滴的时间打坐调息……至于为何不进屋，估计是因为这位未来的武当掌教，跟和尚犯相吧。

看王贤出来，闲云便站起来，跟着他走到院中。院子里，战马都已经备好，众人便冒雨上马，呼啸着离开驿站。

这时候，那驿丞才把粥熬好，兴冲冲抬过来，却已经不见了和尚们的人影。看着那两大铁锅稀粥，驿丞不禁哀叹：“这么多稀粥给谁喝啊……”

北京城艳阳高照，正是秋高气爽的时候。

永乐皇帝所住的西苑里，摆满了各式各样的菊花。

永乐其实是不喜欢花的，什么花都不喜欢！但他已故的徐皇后却是爱花之人，尤爱品性高洁的菊花。所以每年到了这个时候，朱棣都会让人把宫里摆满菊花，缅怀自己最爱的女人……

这会儿的永乐皇帝，身穿青色便袍，正出神看着一株稀罕的墨菊。耳朵却一个字不露的，听着一名又老又瘦、头发全白的太监低声禀报：“据可靠情报，那人出现在南京附近，曾参拜过懿文太子陵，还和那老太婆见了面。”

朱棣的脸上浮现怒色，冷声问道：“纪纲干什么吃的？守陵军干什么吃的？胡濬干什么吃的！竟然让他窜回了京城！”

“皇上说的是。”老太监阴声道：“此中必有蹊跷，若是那些奴才能尽职尽责，岂能让他窜回京城？！”

“既然回来就不要走了！”朱棣沉声道：“你亲自去一趟，会同胡濬务必把他留下！”说着咬牙切齿道：“谁敢阻拦，杀！无！赦！”

“是。”老太监对皇帝的命令并不意外……虽然谁都知道，如今的建文帝已成丧家之犬，根本威胁不到皇帝的统治。但这位英明的帝王却完全不顾这一点，追杀建文已经成为了他心头的执念。甚至‘完成追杀’这件事本身的重要性，已经超过了建文这个人——这关乎帝王的尊严啊！

十几年如一日的追杀，却没有一个结果。永乐皇帝是绝对无法容忍的！

“只是……”老太监有些忧虑道：“皇上的安全怎么办？”

“能杀朕的人，都被朕杀光了。”朱棣傲然道：“你去吧，这就出

发！”

“遵命，老奴告退。”老太监应一声，也不见他脚上有动作，整个人就缓缓倒退出去。

退到殿门外，老太监才转过身，便看到太孙朱瞻基走过来。

“太孙殿下。”老太监微微欠身，脸上一点笑容都欠奉。

朱瞻基却不以为忤，反而满脸热情地笑道：“您老安好。”

“托您的福。”老太监微不可察地点头。

“我来见皇爷爷。”对老太监傲慢的反应，朱瞻基似乎见怪不怪，依然十分亲热道：“皇爷爷在不在？”

“皇上在，进去吧。”老太监说一句，便要往外走，却见朱瞻基摸出一根儿臂粗的何首乌道。

“我弄到两条千年何首乌，一条大点儿的给皇爷爷，这条小一点儿的，就孝敬您老了。”

老太监看一眼那何首乌，明显不动心，迟疑一下才接过来，轻声道：“谢殿下。”虽是道谢，却像给了朱瞻基老大面子。

更贱的是，朱瞻基竟也这样想，欢喜道：“您老不嫌弃就好。”

老太监笑笑没说话，走了。

看着他的背影，朱瞻基松了口气。这个不显山不露水的老太监，是永乐皇帝最信任的三个人之一——另外两个，便是三宝太监郑和，和道衍大师姚广孝！比起名满天下的这两位，这个老太监就像尘埃一样不引人注目。但朱瞻基却知道，这老太监的分量，甚至比前两位还要重，交好他，一定可以得到最丰厚的回报，哪怕这回报遥遥无期……

摇摇头，甩掉杂七杂八的念头，朱瞻基进去大殿，面见他的皇爷爷。

“孙儿拜见皇爷爷。”

“什么事？”

“三叔让孙儿禀报皇爷爷，明日秋猕的相关事宜，已经安排好了。”朱瞻基轻声道。

“知道了。”朱棣看着自己的孙子，“他怎么不自己来说？”

“不知道。”朱瞻基摇摇头。

朱棣脸上的神情，渐渐松弛下来，最后笑了：“你的猎弓准备好了吗？”

“孙儿亲手挂好了弦，已经调试到最佳状态了。”朱瞻基微笑道：“皇爷爷明日看我大展身手！”

“哈哈，好。”朱棣一扫心头阴霾，笑着点头。

“皇爷爷的弓用哪一把？”朱瞻基问道：“‘射雕’还是‘落日’？”

“随便拿一把吧。”朱棣笑笑道：“朕还用不着靠打猎抖威风！不过是活动活动筋骨罢了！”

从北京永定门向南走不到三十里，就会看到一座恢宏的宫门——大红门。这道门是元明两代皇家猎苑的北大门。这猎苑在元朝称飞放泊，因为元朝的王公贵族们，常在这里训练海东青捕猎而得名。

到了本朝，永乐皇帝把北平定为北京，又决意迁都，长年累月待在北京，为了释放过剩的精力，他把元朝的猎场扩大了数十倍，修治了一百二十多里的围墙，改称南海子，专供自己跑马打猎。

皇帝到南海子是家常便饭，官员近卫们也都轻车熟路了，头两天派军队把海子里趟了一遍，这有两个作用，一是摸清里头野兽的分布状况，翌日好让皇上玩儿得高兴。二是检查一下里头藏没藏人，甭说有刺客，就是有偷着翻墙进来的猎户，冲撞了圣驾的话，上上下下一千人也吃罪不起。

等到行猎头一天，羽林军便进驻了，把守住海子四门，派兵沿着围墙巡逻，务必保证皇帝的安全。但这时候，就不往海子里走了，不然惊跑了野兽，皇上还玩儿什么？

同时，鸿胪寺、御马监、御用监的内外官员也会提前到，为皇上和龙子龙孙第二天的饮食起居做准备。到了秋猕当天的早晨，一切都安排妥当了，单等皇上驾到。

这天辰时不到，永乐皇帝便在太孙、赵王和一千勋贵将领的陪同下，浩浩荡荡来到了大红门。永乐皇帝没有骑他的巨马，而是骑了一匹名骏黄骠马，穿一身轻便的明黄色猎装，外头是对襟无袖罩甲，头戴毛皮出锋的鞞帽，腰悬宝刀、马鞍挂着箭壶，背上背着雕弓，显得神采奕奕、龙马精神！

他身旁的太孙赵王众王公，也做类似打扮，乍一看就像一群蒙古贵族……这就是明初王公出猎时的装束，带着浓重的蒙元遗风。

到了猎场中，便见眼前旌旗如林，旗下满是牵着猎鹰猎犬的健奴家将……这些是王公们各自的家奴，见到永乐皇帝，便一起跪地，山呼万岁。

第七百八十五章狩猎

有了建文帝的确切消息，让永乐皇帝的心情很好……虽然这次还是不一定能把他抓住。但至少证明了自己的担忧是有道理的，建文帝并没有死，他还活着！而且一直想要搅风搅雨，夺回他的江山！

所以自己十几年如一日的追捕，是十分有必要、绝对有意义的！而不是有些人所说的劳民伤财！

‘一现身就参拜懿文太子陵，贤侄啊贤侄，你是不是活腻了？’想到这，永乐皇帝心情大好。他定定神，对众臣子一摆手，声音洪亮地笑道：“都起来吧，今儿个人可真多！老陈头，连你都来了？”

泰宁侯陈珪年事已高、近年又一直身体不好，这回不来朱棣也不会怪他。陈珪笑道：“皇上出列，老臣得来伺候。”

“我看你是手痒了才是。”朱棣哈哈大笑。

“也有这方面的原因。”陈珪不好意思地笑笑。

“好！这回咱们要玩儿个痛快！”朱棣笑着点头，他的目光扫过众王公，笑道：“你们要奋勇争先，待到晚上回行宫，谁打的猎物最多，朕重重有赏！”

说着朱棣一挥手，太监李严便端出个托盘，上头摆着一样事物。一看那物件，可把大伙给惊呆了，心说乖乖，皇上怎么把这玩意儿拿出来了？

只见那托盘中，是一块雕龙的黄玉印玺——在场的王公都认识，这是元顺帝常用的一方玉玺。虽然不是传国玺，却也跟皇权脱不开干系。

众人心说，这皇上敢给，谁敢要啊？！放在家里还能睡着觉吗？有脑袋瓜子灵的，已经明白了，今儿个皇上是想让太孙夺这个魁了。因为在场的这些人里，除了太孙殿下，也就赵王能生受这玩意儿了，可赵王又没什么野心，有必要惹这一身骚吗？

果然，只见面如冠玉、酷似徐皇后的赵王殿下开口了：“父皇，儿臣以为此物不可为臣子所有，请父皇另换一件赏赐，儿臣等定当竭力争取。”

朱棣笑了，欣慰地看一眼赵王，大笑道：“蒙元都已经灰飞烟灭了，这一方末帝便玺又能代表什么？不过是个文物罢了。”说着笑道：“么儿不要多虑。你只要想，怎么得到它就是！”

“这……”赵王不禁苦笑道：“儿臣向来不擅长打猎，怕是要让父皇失望了。”

“哈哈！还没开始就认输可不行！”朱棣哈哈大笑着：“打猎嘛，什么情况都可能遇到，鹿死谁手还不一定呢！”说着，他把手一挥，高声下令道：“开始吧！咱们出发！”

皇帝一声令下，呜呜的号角声响起，隆隆的鼓声催人奋进！

各路人马也尽数整装待发，赵王也不好再说什么，退回到自己的侍卫跟前，和朱瞻基交错时，只见那黑小子两眼冷光直射，显然对他刚才这番话很不满意。

‘不满意就对了。’赵王飒然一笑，心说：‘就是要让你小子不痛快。’本来这次，朱棣就是想让朱瞻基风光一下，可让赵王这一掺和，就算最后朱瞻基赢了，那胜利也会失色不少。毕竟那印玺的特殊意义，被皇帝亲口否认了……

“贤侄可要奋勇争先，拿个第一给大伙瞧瞧。”赵王迎着朱瞻基的目光，一脸假笑。

“有叔叔在，小侄岂敢争先。”朱瞻基冷笑一声。这时永乐皇帝已经一马当先冲出去，朱瞻基便不再理会朱高燧，也策马跟着冲出去。

众王公见皇上和太孙都出发了，目光便落在赵王身上，意思是您赶快啊，我们也好出发。

赵王却不紧不慢，朝众人微笑道：“你们请便，不用管我。”说着不好意思地笑笑道：“血淋淋的场面，我可不太习惯。”

众王公知道赵王素来文静，便朝他抱抱拳，笑道：“那您慢慢看光景，我们先走一步。”

“去吧。”赵王笑笑道：“我准备好美酒，等你们满载而归。”

“多谢王爷了！”众王公便轰然冲出去，跟上朱棣和太孙的脚步。霎时间，方圆百多里的猎场上金鼓阵阵、鹰犬逞威，战马飞驰、喊声震天！惊得草丛下、树林中、山洞中的鸟兽四散惊飞！

看到猎物被惊动了，众王公便各自拣个方向，带着自己的家兵家将，也四散追赶出去！

这围场实在太大了，起先还聚在一起的千把人，转眼就散落在猎场各处，

互相看不见影了。

本来柳升、朱勇等人还想跟着朱棣，却被太孙殿下全都撵走了……这么多人聚在一起，加上护卫好几百骑，轰隆隆一行动，鸟兽全都吓跑了，还打个屁猎！

甭管怎样，今儿个朱瞻基这个头名是拿定了！

朱棣也想图个清静，好好思考一下朱允炆现身南京的问题，这里头实在太蹊跷了！

所以朱勇等人只好‘依依不舍’地不再打扰。

离开后，他们默契地把最好的猎场空出来，让祖孙俩玩个痛快。

不过朱棣自始至终都没摘下弓，而是笑盈盈地看着朱瞻基在那猛冲猛杀！

太孙殿下胯下神骏，快如闪电，几步十几步就能追上猎物！这样一来，朱瞻基用弓箭都嫌麻烦！他直接策马，朝猎物冲过去就是一刀！鲜血飞溅了他一身，朱瞻基却毫不在意，拔出刀就朝下一个目标冲去！

太孙殿下自然是管杀不管拿的，自有身后的秦押等将替他捡拾猎物，不一会儿就得了大大小小二三十头。美中不足的是，还没遇到一头猛兽，更别说打到了。

这样全力追杀了大半个时辰，太孙殿下终于是累了，他看了看已经砍卷刃的刀，随手丢给手下。又就着侍卫的水，洗了洗满是血污的手，朝朱棣笑道：“皇爷爷怎么不开弓？”

“有值得朕开弓的玩意儿吗？”朱棣笑道。

“也是。”朱瞻基也有些意兴阑珊道：“都是些傻鹿呆狍子，确实没劲。”

“哈哈！”朱棣放声笑道：“你还指望在南海子打到猛虎？”

“有野猪也好啊。”朱瞻基道。

“难。”朱棣笑道：“就是有，下头人也早就清理了，不然伤到哪个金枝玉叶，他们谁也吃罪不起。”

“皇爷爷果然明察秋毫。”朱瞻基有些不解道：“那方才皇爷爷还兴致勃勃……”

“朕要是没有兴致，大伙还怎么玩？”朱棣淡淡笑道：“都总以为是臣子在奉承皇上，殊不知皇上也得顾着臣子。所谓君臣和睦，说白了就是这么点儿事。”

“孙儿受教了。”朱瞻基肃然点头道。

“好了，好不容易出来撒个欢，别一本正经的。”朱棣解下背上的弓，丢给一旁的侍卫，笑道：“既然觉着打猎没劲，咱们活动下筋骨吧？”

“怎么活动筋骨？”朱瞻基笑问道。

“赛马。”朱棣拍一拍座下黄骠马，笑道：“你的玉狮子，朕的黄骠马，都是天下闻名的宝马，咱们看看哪个跑得快。”

“好啊！”朱瞻基一口答应！

“这，皇上……”侍卫不禁为难起来，你们都是宝马，我们可是寻常战马，这要是一跑起来，保准没影。“让奴才先布置一下吧……”

“不用！”朱棣来了兴致，那是说干啥就干啥的，看一看朱瞻基，挤眼一笑道：“出发！”话音未落，便已经狠狠一鞭抽在黄骠马的屁股上，那宝马吃痛，登时箭一般窜出去。

“皇爷爷耍赖！”朱瞻基大叫着追出去。朱棣哈哈大笑着一马当先，朱瞻基在后头策马急追，两人两骑化成黄白两道影子，转眼就跑出二里地。

侍卫们这才回过神来，看前头只剩两个小点儿了，赶忙策马拼命追赶，可哪里追得上啊！越追距离越远，直到彻底看不见踪影，只能循着地上的马蹄印跟踪过去。

却说那祖孙俩策马驰骋，只见天地树木飞快地往两侧倒去，连风都好像跟不上他们的脚步！这种御风疾驰的感觉实在太美妙了，让人把烦恼忧愁全都抛在脑后，尽情享受这一刻的快乐。

朱瞻基拼命地追啊追，终于发现皇爷爷的背影越来越大，心中大喜道：“追上了！”眨眼间，朱瞻基的玉狮子就到了黄骠马的身侧，却见他皇爷爷抬起手，做了个噤声的手势。

朱瞻基见状，机警地把欢呼声咽回肚子里，同时猛拉马缰，那风驰电掣的玉狮子，几乎是转眼间就停了下来。

朱棣指了指远处的灌木丛，朱瞻基顺着方向一看，发现了一头野猪的身

影，不禁大喜过望，赶忙解下弓。深吸口气，调匀了因为疾驰而翻腾的气血，便娴熟地弯弓搭箭，瞄准了百步外的那头野猪。

朱棣面带微笑，看着英姿勃勃的孙子。日光照在这小子那黑红色的面膛上，细密的汗珠闪着金光，整个人都像在发光！朱棣真是越看越喜欢，心说跟三十多年前的自己，简直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

朱瞻基瞄准之后，便毫不犹豫地射出了那支雕翎箭！

那箭如闪电一般，划破了眼前的世界，朝那野猪飞射出去！

只听闷哼一声，朱瞻基茫然回头，魂飞胆丧，他竟看见自己的皇爷爷，大明永乐皇帝，紧紧捂着中箭的胸口，从马上轰然摔落到地上……

第七百八十六章绝境

朱瞻基射出那一箭的同时，永乐皇帝也中箭落马。这一幕实在让人震惊，以至于向来反应奇快的太孙，竟愣愣地看了看自己弓，又看了看远处的野猪……直到看到那头中箭的野猪，在地上哆哆嗦嗦叫着打滚，他才恍然醒悟过来，失声叫道：“有刺客！”

朱瞻基下面的动作，完全不假思索，只见他翻身下马，把中箭落马的永乐皇帝抱上玉狮子的马背，紧接着自己也跟着跳上去，拼命一夹马腹，大声道：“驾！”

玉狮子吃痛，咳咳叫着，载着天下最尊贵的爷孙俩疾驰出去。

七百步之外的小山丘上，林三收起了那张大弓，一旁的韦无缺等人瞪大眼睛，也不能确定永乐皇帝到底死了没有。

这次刺杀朱棣，汉王一方是精锐尽出，白莲教明教破天荒的联合行动，还有不属于两派的高手，为的就是一击必杀！

林三哥的无敌神箭，自然就成了他们的杀手锏！只是不知道，为什么他只射一箭，就停下了……

韦无缺气急败坏地质问道：“为什么不把朱瞻基也射死？！”

“之前只说射朱棣，没说还要杀别人。”林三对这个狠毒的堂弟很不感冒。他一旁的唐赛儿更是恨死这个小叔子了，冷声警告道：“再用这种口气跟三哥说话，我就不客气了！”

“你是故意的！”韦无缺恨恨丢下一句，顾不上再鼓噪，便和其余人上马追出去。

按说以林三的无敌神射，这个距离吃他一箭，应该没人能活命的，但对方是永乐皇帝，必须要亲眼看到他死透了，才能放心！

何况朱瞻基也必须死……

林三却丝毫未动。他不动，唐赛儿自然也不会动，她温柔地看着林三，轻声道：“咱们回去吧？”她根本不在乎永乐皇帝是死是活，她只在意林三的安全。“待会肯定要乱套了，还是早点儿走的好。”

“嗯。”射完那一箭，林三就有些神游在外。事实上，这些天他一直不太正常，不过在旁人看来，这再正常不过，因为他本就不是个正常人。

“三哥……”见他没下文，唐赛儿轻轻扯扯他的衣袖，再叫一声。

“好。”林三深深看一眼唐赛儿，将那张大弓背在背上，两人便免起鹑落，往相反的方向疾驰而去。

“三哥，咱们回去就成婚吧……”疾驰中，唐赛儿问道。

“嗯。”林三应一声。

“‘嗯’是何意？”唐赛儿皱眉道。

“再说吧……”林三却心不在焉道。

唐赛儿一下站住了，定定看着林三，难以置信道：“你什么意思？！”

“就是这个意思。”林三也站住了，叹口气道：“我还不想成亲。”

“是因为要继续守孝吗？”唐赛儿轻声道：“你要是觉着不合适，我就再等等。”

“不光是守孝。”林三又叹口气，看着唐赛儿道：“我觉着咱俩不太合适……”

“怎么会呢？”唐赛儿震惊地看着林三，喃喃道：“我觉着和三哥很合得来。”

“那是你觉着。”林三脸上浮现厌恶之色。

“你觉得我哪不好，我改。”唐赛儿的眼泪快要下来了。

“你怎么这么贱。”林三啐一口道：“老子早就烦了你了，拜托别再缠着我好吗？”

“你……”唐赛儿身为白莲圣女，身份何等高贵，不计名分的跟着林三两年，却换来一个‘贱’字。就像被重重一锤砸在心口，她喉头一甜，一口鲜血吐出，面色如白纸一般，双目冰冷地看着林三，嘶声道：“算我瞎了眼！”

说完，唐赛儿转身就跑，她的轻身功夫本是天下一绝，连林三都望尘莫及，此刻的脚步却踉踉跄跄，可见伤心至极……

看看她怆然的背影，又看看地上的血迹，林三叹息一声，轻声道：“对不起，妹子。遇上我是你命苦……”这话一出口，林三鼻头就是一酸，往日里两

人双宿双飞、游遍名山大川的画面，便涌上心头。让这位铁骨铮铮的大英雄，险些掉下来泪来。

深吸口气，把英雄气短抛到脑后，林三便往朱瞻基逃跑的方向，大步追去。

朱瞻基抱着朱棣，拼命催动着玉狮子，还得躲着身后不时射来的利箭，形状狼狈极了。

那玉狮子虽是神骏，但经过起先的全速狂奔，此刻又背着两个身高体壮的大汉，根本提不起速度，非但拉不开距离，反而渐渐有被追上的架势。

朱瞻基急得满头大汗，他已经逃了好几里地，却始终没看到侍卫的踪影，一颗心也越来越沉，竟升起不祥的念头。

身后的韦无缺等人见越追越近，自然是劲头十足！尤其是韦无缺，一想到自己正在狩猎一样追赶明朝的皇帝和太孙，就兴奋得全身热血沸腾，这是多么美妙的时刻啊，这时刻至高无上、这时刻是顶级的享受！

这时刻，也是对他这些年来所受苦难的最好回报……

所谓海子，就是蒙语‘湖’的意思，南海子湖泊众多、水洼密布，所以才会有那么多的鸟兽繁衍生息。可这也给追踪带来了极大的麻烦，那厢间，秦押等人和皇帝的侍卫追到半路上，就找不到他俩的马蹄印儿了。眼看着众多岔道，众人只好分头寻找，幸好碰见了赵王一行人。

“周老七，你们瞎转什么？”赵王殿下骑在马上，手里端着水晶杯，身后俊俏的小太监打着团扇、举着华盖，捧着葡萄酒和各色果品，真像是神仙周游一样。

“王爷。”那叫周老七的侍卫头领苦笑道：“皇上和太孙赛马，把咱们甩开了。”

“那还不赶紧去追。”赵王眉头一皱道：“这个方向可没人，我就打那边过来的。”

“啊。”周老七使劲挠头，郁闷道：“那到底去哪儿了？”

“算了，我跟你们一起找吧。”赵王将杯中美酒一饮而尽，把杯子丢给小太监，正色道：“咱们往那边看看！”

“是。”周老七等人正没主意呢，好容易有了做主的，自然依命而行。

一行人便往北去了。

那厢间，朱瞻基和朱棣继续逃命，眼看左前方有一片树林子。一直伏在马背上的朱棣突然开口了：“拐进树林里。”

朱瞻基毫不犹豫照做，拨马进了树林子，惊喜道：“皇爷爷，你醒了？！”

“嗯……”朱棣扶着胸口的长箭，半边身子都被血染红了，那张和朱瞻基一样的黑色面庞，就从没这么白过。

马一进了树林子，自然就不能跑了，朱瞻基看着身后的追兵也进来树林，低声问道：“咱们怎么办？”

“找个地方把我藏起来，你去搬救兵。”朱棣声音微弱道：“一出树林子，谁也追不上玉狮子。”

“不行！我不能丢下皇爷爷！”朱瞻基断然道。

“你要是再这样带着皇爷爷，咱俩就得一起死。”朱棣冷静道：“把朕藏起来，你去搬救兵，至少能活一个，说不定两个都能活……”

“不！”朱瞻基却使劲摇头道：“我是绝对不会丢下皇爷爷的！”

“混账！这是旨意，你敢抗旨吗？！”朱棣横眉竖眼，扯动了伤口，咳出好大一口血。

朱瞻基忙紧紧把朱棣抱住，尽量不让他再颠簸，流着泪倔强道：“我就抗旨了！我救我爷爷，皇上也管不着！”

“你……”朱棣气得直哼哼，下一刻却欣慰地笑了：“那咱爷俩就死一块儿吧！”

虽然已经身负重伤，朱棣却依然保持着灵敏的觉察，他发现自己祖孙俩，已经被那些黑衣人从四面包围了……

韦无缺等人把这片林子牢牢围住，便开始搂草一样仔细搜索，他们每一个都是大高手，根本不担心那祖孙俩会从哪里突围。

随着搜索的时间越来越长，剩下的范围也越来越小，韦无缺站在树上，脸上是不正常的潮红，鼻息也十分粗重。他也是这些人里，唯一一个没有蒙面的，这样光荣的复仇时刻，当然要让朱棣和他的孙子，知道自己是谁了！

突然，一匹白马从树林深处冲出来，那白马神骏异常，在树木丛生的林子里，也能轻巧的奔跑，马上坐着一位面色铁黑的王子。王子背后，一位浑身是血的老者，两人用腰带绑在一起。那老者已经连手指都抬不起来，却依然选择坐姿，眼里那傲视一切的冷笑，也没有减弱丝毫。

“拦住他们！”那白马突围的方向很巧妙，正是敌人数目最少的一面。眼看着白马冲过来，负责这一点的三名黑衣人不避不闪，攥紧了各自的兵刃。

眨眼之间，双方碰面，朱瞻基向下劈出毫无花俏，却势大力沉的一刀！那名黑衣人忙举刀格挡，却不料朱瞻基拿的是朱棣所配的宝刀！一刀就把对方的兵刃劈断，刀势不减，又顺势砍掉了对方的一只手臂，那黑衣人惨叫着倒地！

这时另两名黑衣人的攻势到了，他们一个用长枪、一个用狼牙棒，长枪直取朱瞻基的咽喉，狼牙棒却砸向了玉狮子的马头！

朱瞻基忙侧身避开枪尖，同时那神骏的玉狮子，竟也撩起蹄子，踢向那手持狼牙棒的黑衣人。这下要是踢上，非死即残，黑衣人只好撒棒躲闪！

然而两人终究武功异常高强，虽然一时奈何不得朱瞻基，但是缠住他这一人一马，却是毫无压力！

朱瞻基试了几次突破，都被牢牢封死，眼看着黑衣人从四面八方围上来，不禁暗叫一声：‘吾命休矣。’

第七百八十七章救兵

转眼之间，二十几个黑衣人，便将朱瞻基和朱棣牢牢围住，朱瞻基奋力劈杀，都被他们轻易躲过。他们的每一次攻击，却让朱瞻基狼狈万状……很显然，若非是存心戏弄，太孙殿下早就被刺下马来了……

“哈哈哈哈！”韦无缺的声音响起来，不知何时，他已经来到朱瞻基头顶的那棵树上。

听着这鬼笑声，朱瞻基一抬头，看到了韦无缺。虽然是多年的老冤家，他却并不认识韦无缺，神色冷肃道：“你是什么人？！受何人指使？！”

“太孙殿下不认识我？！”韦无缺大受打击，郁闷地揉着眉头道：“还真是没面子呢。”

“你知道我是大明太孙？”朱瞻基厉声道：“还敢追杀我！”

“我不光知道你是太孙，我还知道你身后这个死老头。”韦无缺得意无比地笑道：“是大明的永乐皇帝！威名赫赫的千古一帝！”

“你！”朱瞻基双目喷火道：“你就是活够了，也该想想自己的家人！”说着威严的目光扫过众人，冷声道：“若是我爷孙有个三长两短，别说你们的九族，就是你们的家乡，都会鸡犬不留！”

“哈哈哈哈！”韦无缺笑得前仰后合，花枝乱颤地指着朱瞻基，上气不接下气道：“原来太孙殿下是个白痴啊！”

朱瞻基咬牙切齿地瞪着韦无缺，听他放肆地讥讽道：“既然咱们敢来杀你们，难道还用你说后果？！快醒醒吧，白痴小子，你现在不是什么太孙了，而是我韦无缺、大宋明王之孙手中的玩物了！”

“你！”朱瞻基还没说话，一直一脸漠然的朱棣开口了，他打量着韦无缺，冷声道：“你是韩林儿的后人？”

“不错！”韦无缺面目狰狞道：“当年朱元璋让廖永忠溺杀我祖父时，万万不会想到会有今天吧！”说着他放声大笑道：“这就是天道！天道昭昭、报应不爽啊！”

“小明王是自己落水死的，这已经是定论。”朱棣冷冷道。

“历史是胜利者随便篡改的！”韦无缺敛住笑，冷声道：“日后史书上，我也会篡改你祖孙的死因……”说着他挠头思考道：“到底是给你们怎么安排

呢？落马摔死？掉水里淹死，还是放屁臭死？”

“做梦去吧！”朱棣不屑地哼一声：“就凭你这种杂碎，还想篡改史书？！”

“是啊，在你永乐大帝的眼里，任何人都是杂碎！”韦无缺睥睨着朱棣，一口痰吐到他脸上，朱棣已经没法闪躲，被正中眉心。虽然当年曾干过吃屎喝尿的事儿，可自打起兵靖难之后，他哪受过这种侮辱。皇帝的一张脸涨成了猪肝，又剧烈地咳嗽起来。

“哈哈哈哈！”韦无缺大笑道：“明白了吧，你现在就是我随便蹂躏的一条老狗！”

“呵呵，是吗？”朱棣却淡淡一笑道：“杀了我，你也是上不了台面的东西……”说着诡异地一笑道：“而且你也杀不了我。”

“谁还能来救你？！”韦无缺愣一下，旋即大笑道：“我知道了，你是想激我快点儿杀了你，好结束这难以忍受的羞辱！”说着得意洋洋道：“我偏不！”

“不信你试试……”朱棣微微一笑，让人根本无法怀疑，他说的每一个字。“朕说的话是金科玉律，岂会屑于骗你这种杂碎……”

朱瞻基心说，我爷爷平时看不出，原来也是一张嘴就能气死人的。果然见韦无缺火冒三丈起来……由不得韦无缺不上火！作为韩林儿的后人，他向来自视高贵，却从来得不到人的认可，这让他十分痛苦。永乐皇帝别说求饶，就是痛斥他一番，都会让韦无缺受用无穷，认为自己终于得到认可了。

可偏偏永乐从头到尾都是蔑视，不屑一顾的蔑视！让韦无缺怒火中烧，大声叫道：“我喊三声，谁来救你！看看有没有来救你的！”顿顿道：“要是没有的话，我就一刀一刀把你刮了，让你看看，我到底能不能杀你？！”

朱棣和朱瞻基冷冷的注视下，韦无缺嚣张的声音响彻树林：“大明皇帝在此，谁来救驾？！”

喊完一声，韦无缺用更大的声音喊开第二遍：“大明皇帝在此，谁来救驾？！”

喊完之后，韦无缺装模作样地手扶着耳朵倾听一番，鬼笑道：“哎呀，怎么还没人应声？陛下，您不会是众叛亲离了吧？！”

韦无缺之前所有的话加起来，杀伤力不如这一句。‘众叛亲离’四个字，像四记重锤，狠狠砸在朱棣心口，让他又吐出一口血。

“哈哈哈哈哈！”韦无缺终于发现了朱棣的弱点，自然变本加厉道：“肯定是了。不然那么多的军队去哪儿了？告诉你吧，连你儿子都想杀死你！”

朱棣闭上眼睛，不再理会韦无缺的疯言疯语，心里头却翻江倒海。韦无缺的话终究还是把他的疑心重重勾起来了！

“废话够了吧？！”那些蒙面人，显然不都是韦无缺的手下。有人终于耐不住性子，一个阴恻恻的声音响起：“我们要动手了！”

“急什么？！我还有一遍没喊呢！”被打断了至高无上的享受，韦无缺颇为恼火，瞪那人一眼，用最大声音喊道：“大明皇帝在此，谁来救驾？！”

那声音之大，仿佛带着回声，好一会儿才彻底消失，四下依旧一片静悄悄，韦无缺一脸幸灾乐祸道：“三声喊完了，没人来救你。”说着话，他手中多了一把匕首，脸上笑意顿敛，双目射出残忍的光：“那就刮了你吧！”

话音未落，他便从树上一跃而下，扑向马背上的永乐皇帝！

忽然，一道黑色的闪电从树林中射来，那条黑影无声无息又奇快无比，直取韦无缺的腰眼。

“小心！”有眼尖的蒙面人发现了暗器，赶忙提醒韦无缺。

韦无缺的功夫虽然比不上林三常茂这种绝顶高手，却也是相差不远。尤其是轻身功夫，更是登峰造极，只见他的身子在半空中，如游鱼一般诡异地扭动一下，堪堪避开了那夺命的暗器，只听噗的一声闷响，那暗器深深射入一棵大树中。众人这才看清，那竟是一根齐眉铁棍！

能将力道灌注于这样笨重的兵刃，无声无息地飞射出来，这份功夫已经到了骇人听闻的地步！

大树生受了这一记，树叶扑扑簌簌地落下，在这枝叶漫天的树林里，让众人的视线一花！众高手心生警兆，顾不上马上的太孙和皇帝，先挥舞兵刃把自己护了个严严实实！

果然，十几个身披蓑衣、头戴斗笠的不速之客，随着落叶现身了！电光火石间，兵刃交击的声音响成一片！高手之间的生死搏斗，就这样让人猝不及防地开始了！

韦无缺躲过那一记暗器，还在半空中，就被一名斗笠客缠住了，对方手里的月牙铲，铲铲朝他要害招呼，弄得韦无缺无比狼狈，换了无数个姿势，最后在泥泞不堪的地上一个懒驴打滚，才堪堪脱离险境。

这一连串的全力闪避，让韦无缺消耗不小，他蹲起身子，并没有马上投入战斗，而是一边喘息着，一边观察局面——这一看不要紧，让他七窍生烟！

只见在方才他站立的树杈上，站着一个蓑衣斗笠客，那人缓缓摘下斗笠，露出一张让韦无缺刻骨铭心的脸！

“王！贤！”韦无缺咬牙切齿喷出两个字，像要吃人一样死死盯着王贤，眼里再没有其他入。

“仲德！”太孙殿下也叫起来，这一声饱含着惊喜、激动、庆幸、感激，简直能把人肉麻死。

“哈哈，果然又是你！”王贤向朱瞻基点点头，便开始揶揄韦无缺道：“韦公子大话说早了吧，救驾的来了。”

“为什么你每次都要坏我好事！”韦无缺抽出一对护手钩，这是他真正的兵刃，他今天一定要把这命里的魔星碎尸万段！

“我还没说，你为何总是找老子麻烦呢！”王贤啐一口道。

“受死吧！”韦无缺从地上蹦起来，像被弹弓射出的石子儿，朝着王贤就飞扑过去。

“来的好！”王贤纹丝不动，一脸绝世高手的淡然道：“师兄何在？！”

话音未落，两名手提禅杖的蓑衣人便从王贤左右现身，两人没戴斗笠，露出锃亮的光头！

这左右护法舞动禅杖，将王贤面前护的水泼不进，韦无缺一看没了机会，恨声啐道：“无耻！”

“你咬我啊？！”王贤朝韦无缺扮个鬼脸，把他气得险些吐血。

“哼！”韦无缺闷哼一声，把家传的‘鬼影’身法发挥到极致，竟在半空中硬生生改变方向，转而朝朱瞻基和朱棣扑去！他毕竟精明超人，哪怕一看到王贤就失去冷静，也明白这才是对方的命门！

“闲云！”王贤大叫一声：“快救驾！”

一道白色的身影倏然出现在韦无缺和朱瞻基之间，不是闲云少爷又是谁。半空中，他轻描淡写地朝韦无缺劈出一掌，韦无缺身形用老，以不能再改变方向，只好提起全部内力，硬接了他这一掌！

只听轰的一声，韦无缺像个炮弹一样被打飞出去！

第七百八十八章突围

闲云少爷的武当心法，乃是张三丰所创，本就是天下至刚至阳的功夫，又融汇了太极拳的挥洒自如，拳劲收吐、存乎一心，本就让人难以猜测。

而且闲云少爷和王贤相处久了，竟也沾染了些猥琐气息，这一拳他是存了心要阴韦无缺，看上去完全是太极的借力卸力，韦无缺果然就中招了，结结实实吃了他一记武当神拳！

韦无缺就像被一头全速奔跑的疯牛撞上一样，打着横就飞出去，重重撞在一棵树上，撞的他五脏六腑都挪位了，登时一口鲜血喷出，心里头只有一个念头：‘怎么连这种老实人，也不老实了……’

幸好闲云没有追过来补上一下，而是守在皇帝和太孙身边，抵御敌人的进攻。这时越来越多的僧人聚拢过来，护住了朱棣朱瞻基。朱瞻基这才松了口气，朱棣也终于撑不住，晕死过去……

黑衣人拼命进攻，见非但奈何不了这群秃贼，反而让他们把皇帝保护起来，不禁分外焦躁！

黑衣人焦躁，王贤同样焦急。王贤虽然武功算不上高手，却整天跟高手打交道，怎么也算个‘高眼’。他在高处看得清楚，这些黑衣人个个都是有数的厉害角色，自己的师兄弟虽然也都厉害无比，双方却是谁也奈何不得谁。

‘这样下去不妙……’用脚趾头也能想到，这样一个针对永乐皇帝的杀局，必然有万全的准备。一招没法奏效，对手还会出第二招的！

这时，突然响起一声尖锐的哨响，吹得人耳鸣不止。王贤皱着眉头看向韦无缺，是这满嘴鲜血的家伙，吹响了哨子！

这极有穿透力的声音，轻易穿过树林，仿佛能传到九霄云外一般。

“不好！”王贤对这厮太了解了，转眼就明白韦无缺想干什么，立即沉声下令道：“心严师兄，你带人挡住他们！”

刚才保护王贤的，就有一个是心严，闻言点点头，跳下树杈。

王贤又打了个响亮的唢哨，自个儿先往另一棵树上跳去，没办法，笨鸟先飞嘛！

听到他的唢哨，闲云少爷目光一冷，终于抽出了背上的真武剑，拿出全身功夫，朝着黑衣人杀去！他身旁的那些个僧人，也都打了鸡血一样，纷纷

使出看家功夫，猛冲猛打起来！

黑衣人猝不及防，被杀的连连后退，眼看就挡不住他们了！

韦无缺提着护手钩，出现在黑衣人身后，沉声道：“他们要突围！挡住他们！援军马上就到！”

“施主，得饶人处且饶人。”笑嘻嘻的心慈拦在了他们面前！心慈的兵刃，是一对金光闪闪的熟铜铜，挥舞起来刚猛无比，跟平日里小心翼翼的知客僧，那是判若云泥！

心严挥舞着禅杖，和心慈配合默契，挡住了阻拦的黑衣人，让闲云他们护着皇帝和太孙顺利突围！

对方自然不能放他们走，也拿出看家的本事，不要命地进攻起来！

“结阵！”心严舌绽莲花、一声暴喝！

心慈等十七名僧人便在他身边列阵，组成一道不可逾越的铜墙铁壁。

韦无缺等人左冲右突，都被这十八名僧人死死拦住，就感觉他们虽然只有十八人，却仿佛有千军万马在前，又如一道不可逾越的长城！

“这是什么阵势？！”一名韦无缺的手下，终于忍不住问道：“罗汉阵还是铜人阵？！”

“抱朴长生阵！”心严暴喝一声。

“临兵斗者皆列阵在前！”众僧人跟着齐声暴喝道。

“我道家的阵法？！”已经逃出树林的闲云，险些没一头栽倒。

“那有什么。”王贤却不以为意地笑道：“我姚师可是学贯佛道！”

这时候，周勇等人牵来了马，王贤看一眼抱着朱棣，骑在马上的朱瞻基，轻声问道：“殿下，咱们往哪儿去？！”这倒不是王贤给朱瞻基面子，实在是眼下的局面他也一筹莫展了。

“这……”朱瞻基一时竟没了主意，眼下的情况实在太凶险，除了眼前的王贤，他根本不知道谁可信。

“殿下，要早做决断。”王贤轻声催促道：“他们的援军，转眼就到！”

“已经到了林子那头。”闲云闭目凝神，片刻后睁开眼道：“有数百人马，武功都不弱。”

“这都能听出来……”也先小声嘀咕道：“真的假的？！”

闲云瞥他一眼，懒得回答。

“殿下……”王贤见朱瞻基迟迟不吭声，只好再催促一遍。

“呃……”朱瞻基心里不知闪过多少念头，最后拿了个主意道：“我们先找个隐蔽的地方，给我皇爷爷疗伤吧。”

“也好。”横竖没有好主意，王贤点点头道：“我知道个好地方。”说着对周勇道：“快带路！”

周勇便头前带路，引着众人骑马往西边那一片湖泊交织的湿地去了。

秋令，一眼望不到边的芦苇荡，像一床金黄的厚厚被褥，覆盖在南海子的湖泊沼泽上。金风吹过，那芦苇荡轻轻摇晃，又像是金波粼粼的海洋。不时有洁白的水鸟掠过这金色的海洋，倏然钻入荡中，便无影无踪了……

这真是一片天然的庇护所。

那水鸟再次出现在芦苇荡上时，嘴里叼着一条小鱼儿，它舒展翅膀，姿态优美地滑翔在这金色的海洋上，一双灵动的小眼睛，在寻找巢穴的方向。突然那双红色的眼睛中，透出好奇的神情，它看到一片芦苇荡的中央区域被成片砍倒，那倒伏的芦苇变成了柔软的毯子，毯子上或坐或躺着十几个男子，其中大半是光头……

这就是王贤所说的好地方。他们是昨天夜里才抵达京郊的，甚至来不及跟朱瞻基联系，就先潜入了南海子，在这芦苇荡里抓紧休息。

“仲德，多亏你及时赶到！”到这会儿，朱瞻基才有工夫，向王贤好好表示下感谢：“不然，我们祖孙俩，肯定是死定了……”

“多亏了韦无缺絮絮叨叨。”王贤淡淡一笑道：“不然还真可能赶不及。”说着他看一眼在给皇帝处理伤口的和尚们，轻声对朱瞻基道：“我让人连夜进京跟你联系，你怎么也不给我个信儿？”

“我没见到人。”朱瞻基叹口气道：“应该是被对方拦下了。”

“是这样啊。”王贤点点头：“看来他们是处心积虑了。”

“是。”朱瞻基皱眉道：“现在想来，建文拜谒懿文太子陵，也是为了把影子从我皇爷爷身边调开，才编造出来的。”

“这消息倒不是编造的。”王贤轻声道：“建文落在了纪纲手里，被他带到懿文太子陵，去见吕太后。”

“什么？”朱瞻基瞪大眼道：“纪纲吃了熊心豹子胆吗？他想干什么？！”

“哎……”王贤叹口气道：“看来殿下什么都不知道。”

“你就别卖关子了！”朱瞻基急切地催促道：“快告诉我，京城现在怎样了？！”

“你二叔和纪纲反了。”王贤情不自禁看一眼昏迷的朱棣，心中满是讥讽道：“让你整天养痍为患，这下玩砸了吧！”

“啊？”朱瞻基一下就炸了毛，使劲揪住王贤的领子，两眼圆瞪道：“你胡说八道！”

“不然……”王贤同情地看着朱瞻基，轻声道：“他们敢行刺皇上？姚师会把这些师兄弟交给我？”

“啊……”朱瞻基自然是相信王贤的，只是实在太意外，太让他无法接受了。松开王贤的领子，太孙殿下屁股坐在芦苇丛中，喃喃道：“他们怎么敢？他们怎么敢？！”

“如果你一直在京里，就一点都不会意外了。”王贤坐到太孙身边，拍拍他的肩膀，沉声道：“这是他们处心积虑、筹划已久的行动……”说着有些自责地叹了口气：“我也没想到，他们会发动得这么早，一上来就吃了大亏，要不是姚师出手，就让人家瓮中捉鳖了！”

“对了！”朱瞻基一下又激动起来，紧张地盯着王贤道：“京城怎么样了？我父亲安否？！”

“京城已经沦陷。”王贤说着，就见朱瞻基一副快要晕过去的表情，赶忙接上下一句道：“万幸太子、太子妃、还有您的兄弟，都逃出去了。”

“他们……现在在哪？”朱瞻基颤声问道。

“镇江。”王贤道：“姚师让我们在镇江固守。”说着皱眉道：“不知为什么要选那里！”当时老和尚，一说让他们去镇江待着，还不许挪窝，王贤就很不赞成。他认为镇江的地形不利于守城，应该换个地方，却被老和尚一顿臭骂，说他狗屁不通、害死三军。问他为什么，老和尚又不肯解释。

实话实说，选择镇江是对老和尚的迷信，而不是什么深思熟虑后的决定。王贤一颗心一直悬在半空，不知道这样做是对是错。

朱瞻基对老和尚更是迷信，听说是姚广孝的主意，心下大定道：“姚师亲自出马了，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姚师他……”王贤神情一黯，轻声道：“圆寂了。”

“啊！”朱瞻基一脸震惊。

“阿弥陀佛！”众僧人齐齐宣一声佛号。

第七百八十九章输血

“怎么可能呢？！”朱瞻基万万难以置信道，他脸上的震惊，比得知京城沦陷的消息，还要浓重十倍。

是啊，那是半人半神的姚广孝啊！这天底下只有他杀别人的份儿，哪有别人杀他的可能啊！

可偏偏，姚广孝就死了……

“说起来，是我害了姚师。”王贤叹息一声，沉痛道：“他们发动之前，我就躲在庆寿寺，本以为神不知鬼不觉，孰料人家早就盯上了。事发当天，他们突然包围了庆寿寺……”

王贤便将那天发生的经过，讲给朱瞻基知道：“……当我们从密道逃脱后，就听到地动山摇的爆炸声，整个庆寿寺都被夷为平地……”

“……”听王贤说着，朱瞻基还保持着那震惊到极点的神情。这也不奇怪，毕竟那天发生的事情，实在太悚然听闻了。

王贤说完良久，朱瞻基才回过神，幽幽道：“怎么会这样？”

“殿下，事已至此，咱们还是面对吧。”王贤一脸凝重道：“没有时间感叹了，太子殿下和镇江城，支撑不了多久！”

“是！”砰地一声，朱瞻基狠狠一对拳！巨大的疼痛让他清醒过来，脸上恢复了惯有的坚决，沉声道：“放马过来吧！”说完，他的目光落在朱棣身上……

这会儿工夫，朱棣身上的箭头已经被取下来，一个叫心玉的和尚在给他包扎，看着皇爷爷全身是血的恐怖样子，朱瞻基低声问道：“怎么样？！”

“幸好，幸好。”心玉和尚一边熟练地包扎伤口，一边缓缓道。

“幸好什么？！”

“幸好箭头没毒，幸好射偏了一寸。”心玉道：“要是稍微正一点儿，就射到心脏了。”

“我皇爷爷果然洪福齐天！”朱瞻基激动地摇晃着王贤，满脸兴奋道：“太好了！太好了！”

“是啊是啊。”王贤也笑道。朱瞻基如此激动，实在是再正常不过，除去那份祖孙情，从现实的层面讲，要是朱棣真这么死了，他们就彻底完了！朱瞻基虽然有个太孙的身份，但那些王公大臣权衡下局面，一准一站在赵王汉王两兄弟身边。

这笔账十分简单，皇上一死，天下就没有能制住汉王的了！那些勋贵武将，一准一不会给太子陪葬！

这也是朱瞻基不敢回去的真正原因！他怕一旦朱棣驾崩，自己就要被三叔干掉了！甚至只要朱棣昏迷不醒，赵王也会想办法让朱棣驾崩的……

可以说，他这位可怜的太孙，已经陷入万般危急之境！想要化险为夷，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让朱棣活下去，而且要尽快醒过来！

朱瞻基喜不自胜之际，心玉和尚后面的话，就像一盆冷水，兜头浇了下来：“不过，皇上失血太多，恐怕还是凶多吉少……”

“啊！”朱瞻基就像一只被掐住脖子的鸭子，一下就僵在那里，颤声问道：“大师一定有办法，救我皇爷爷？！”

“没有。”心玉却很实诚地摇头道：“再好的金疮药，也只能加快伤口愈合，没法把皇上的血补回来。”

“那补药呢？！”朱瞻基像抓住救命稻草一样，连声叫道：“我有千年首乌，还有千年人参！这都是绝顶的补药吧。”

“补药补的是气血。”心玉给太孙扫盲道：“跟身体的血液是两码事。”说着，心玉叹口气道：“这种情况，只能靠伤者自身的体质来硬抗了。”

“我皇爷爷龙精虎猛。”朱瞻基嘶声道：“一定可以扛得住！”

“很难。”心玉毫不留情地粉碎了太孙最后的希望，幽幽道：“皇上现在陷入昏厥、脉象渐渐微弱、体温也在下降……情况明显在逐渐恶化。”

“那你幸好个屁啊！”朱瞻基终于爆发了，朝心玉和尚吼道。

“如果箭上有毒，或者射正一点儿，皇上早就死透了。”心玉一脸理所当然道：“哪能到现在还没断气？”

“我要杀了你！”朱瞻基昏了头，就要去拔剑。

“你打不过我的。”心玉有些生气，心说这人怎么这样，我辛辛苦苦救治他爷爷，非但不感谢，还恩将仇报。怪不得师傅说，伴君如伴虎，这家伙虽

然才是太孙，但也是头危险的小老虎。

“我们给皇上输血！”朱瞻基眼看彻底失控，王贤的声音响起。

“呃……”朱瞻基登时停下动作，缓缓地看向王贤，颤声道：“对啊，这么简单的办法！”

王贤却一脸苦笑，还没开口，就听心玉断然道：“不成，会出人命的！”

“哦？”这下轮到王贤吃惊了，他看着心玉和尚道：“你知道这种法子？！”

“嗯。”心玉道：“当年师傅带兵打仗，我就是军中的大夫。见许多将士明手脚完好，却因为失血而死，我想了好一阵子，也想到了这个法子，便在四个伤员身上做了实验。”

“结果呢？”朱瞻基追问道。

“起先都有好转，可接着很快就死了，而且死状痛苦不堪。”心玉念声佛号道：“阿弥陀佛，可见一个人的血，是另一个人的毒。”

“啊……”朱瞻基失望极了。

“那是你运气太差。”王贤却沉声道：“四个伤员，都没对上血型！”

“血型？！”心玉和尚瞪大一对求知的眼睛，“什么意思，难道血液还分类型吗？！”

“不错。”王贤点点头道：“人的血液分几种，同样的血型才能相配，如果输了不同的血型，身体就会产生排异。”

“原来如此！”心玉和尚心悦诚服道：“怪不得师傅如此看重师弟，原来师弟是全知的圣贤！”

“哈哈！我就说嘛！这世上哪有难得倒王仲德的！”朱瞻基兴奋地搂着王贤的膀子，激动地问道：“那么，如何分辨我皇爷爷的……血型呢？”

“呃……”王贤愣住了。

众人以为‘王大明’在思考，大气都不敢喘一声。良久，一片草叶被风吹过众人面前，王贤叹了口气道：“不知道……”

众人齐刷刷摔倒在地上。

王贤抱歉地看着，因为情绪波动太大，而流下两行泪来的太孙殿下，叹口气道：“血型确有其事，只是分辨的法子，我并不知道。”其实方才的沉默，也不是他故意耍人。而是他在思考，如果能用排除法，从许多人中找出‘O’型血的万能供血者，就可以救朱棣一命了。

但在脑海里预演几遍，他就放弃了，这法子实在太残忍，要牺牲好些性命不说，而且也不是三天两天能弄清楚的。看朱棣这熊样，今儿晚上能不能撑过去都是问题，根本等不到那时候！

所以王贤干脆就认怂了。

“那你说它干什么？”朱瞻基竟笑起来，那是倍受打击、身陷绝望后的苦笑。

“我是说。”王贤叹口气道：“试一试，总有两三成的把握。如果不试，就一点儿希望都没了。”

“那倒是。”心玉道：“如果师弟的血型之说成立，确实有……瞎猫碰到死耗子的可能。”

“话糙理不糙。”王贤看着朱瞻基，沉声道：“殿下，这只是我的建议，究竟要不要输血，还得您来决定？！”

“我决定的了吗？！”朱瞻基苦笑道：“我们吃罪得起吗？！”

“那倒没什么，”王贤看一眼高天流云，淡淡道：“无非两个结果，成功或者失败。成功了我们能翻盘。要是失败了，也不会比眼下的情形更糟糕。”

“对呀……”朱瞻基两眼发直，心说这么简单的一笔账，我怎么就算不清楚？！眼看着皇爷爷的气息越来越弱，恐怕是没有奇迹了。这种时候，死马当活马医，医活了赚到，治死了也赔不上什么。他嘴里发苦、心里发颤道：“我们只能试一试了！”

“那……”心玉和尚看看场中众人道：“输谁的血呢？”这里倒是不缺龙精虎猛的汉子，可谁知道哪个能跟皇上相配。

“当然是我了！”朱瞻基觉着他这个问题简直可笑，皇爷爷是真龙天子，自己身上也流着他的血脉，只有自己的血能配得上他！凡夫俗子的血怎么能成？！

“殿下确实最合适。”王贤也赞同。他纯粹从两人的血缘关系考虑，认为配上的可能性最大。而且看这爷俩的性格作风，就像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很

可能有相同的血型……吧。

反正是撞大运的事儿，当然要选个希望最大的！

地位最高的两人意见相同，心玉和尚便开始准备输血。他当年的实验虽然失败，但输血的法子却掌握了。

心玉准备的空当，朱瞻基把王贤拉到一边，黝黑的脸庞微微发白，小声问道：“我说，我不会也失血过多，挂了吧？”

“献血有益健康。”王贤安慰他道：“我会看着的，不会让你有事儿的。”

“那就好那就好。”朱瞻基这才松口气。

“你要是实在担心，就我来吧……”王贤上辈子就是O型血，不过这辈子谁说得准？

“还是我来吧。”朱瞻基叹口气，小声道：“要是皇爷爷真的醒了，知道我没给他输血，肯定会废了我。”

“哎……”王贤心说也是，这就是给皇帝当孙子的悲哀吧。

第七百九十章失踪

一截纤细的芦苇秆儿，连着朱棣和朱瞻基的手腕。芦苇的两头被削尖，分别刺入两人的血管中，朱瞻基盘腿坐在那儿，手腕的位置稍高，鲜红的血液便透过中空的苇秆儿，从他的体内，注入朱棣的血管。

心玉和尚的手指压在朱瞻基的血管上，控制着血流的速度。芦苇荡中所有人都一声不吭，唯恐影响到这巫术般的治疗。

日头西斜时，心玉和尚拔出了苇秆儿，让朱瞻基按住流血不止的口子，他则转身给朱棣止血。

看着朱棣脸上明显有了血色，面色苍白的朱瞻基松了半口气。“成功了吗？”

“到天亮没问题，应该就成功了。”心玉和尚轻声道。

“好吧……”朱瞻基一下子躺倒，他感觉有些眩晕，应该是失血过多的表现。

“睡会儿吧。”王贤把披风盖在他身上，“有什么情况叫你。”

朱瞻基也实在是倦了，微微点头，便迷糊过去。起先他还睡得很不安稳，手脚不断地扑腾，显然是在做噩梦，心玉和尚摸出银针，给他扎了几针，太孙殿下就一动也不动了……

“还有气儿吗？”王贤担心地看着朱瞻基，直到看见他的鼻翼微微翕动，才松了口气，一屁股坐在芦苇垛上。

闲云递过水囊，王贤接过来牛饮几口，用袖口胡乱擦擦嘴，长舒口气道：“可累死我了……”他能不累吗？三天之内赶来京城，又一直忧心如焚，全靠一口气撑着。稍一松劲儿，那浓重的倦意便涌到全身每一个毛孔。

闲云又递上一块面饼，眼下不能生火，只能用干粮充饥。王贤却摇摇头，实在没胃口。

“你担心……”毕竟是少年的兄弟了，闲云深知他所思所想，压低声音道：“皇上醒不过来？”

王贤缓缓点头，小声道：“我盘算过，要是没了皇上，太子太孙根本没胜算，”说着叹口气道：“咱们在大明的日子就到头了。”

“不会的。”闲云淡淡道。

“你怎么知道？”

“我爷爷给皇上算过，”闲云小声道：“今年有血光之灾，但能逢凶化吉。”

“呵呵……”王贤干笑一声。经历了老和尚的洗礼，他显然对这些神神叨叨的东西，完全免疫了。

“不信你等着看吧。”见他不信，闲云郁闷道：“我真武大帝的卦，是绝对灵验的！”

“好好好。”王贤敷衍地点点头，闭上眼道：“我眯瞪一会儿。”下一刻却又睁开眼，对手持银针的心玉和尚道：“不许给我扎针！”

心玉和尚咂咂嘴，显然有些失望。

王贤也是累极了，转眼就打起了小呼噜，但一睡着，就像朱瞻基一样噩梦连连，不是梦见朱棣死了，就是梦见镇江城破了，还梦见自己的家人被汉王抓了……

看着他噩梦连连的痛苦样子，心玉和尚瞧瞧手里的针，比划了几下又放下。因为他看见闲云一掌砍在王贤脖子后头，直接把他打晕过去……

“质疑我真武大帝的人，都该死！”闲云恶狠狠地收回手。

心玉目瞪口呆地看着闲云，闲云瞪他一眼，心玉和尚马上老实低头。

芦苇荡中彻底安静下来……

既然是皇家猎场，当然会有供皇帝王公休憩宴饮的场所。南海子的宫殿，修建在地势最高处，原先是蒙元的晾鹰台，朱棣在前朝基础上扩建殿堂宫室，营造了假山园林，把这里变成了南海子行宫。

此刻日落西山，各路打猎的王公贵族，都已是满载而归。行宫里头应该早就准备好盛大的宴会了，王公贵族们洗去征尘，换上便袍，在行宫门口小声说话，等待皇上、太孙、赵王归来。

“这天眼看就黑了。”泰宁侯陈珪，有些奇怪道：“皇上怎么还没回来？”他陪着朱棣打猎多了，每次皇帝都是浅尝辄止、提前返回。这次大伙都回来了，却还不见皇帝返回，以前从没出现过。

“唔……”广平侯袁容道：“可能是和太孙玩儿高兴了吧。应该快回来了。”

阳武侯薛禄却眉头紧皱，默不作声。

“哎，我说老六，”陈珪发现他的异样，问道：“你皱什么眉头？”

“肚子疼！”薛禄闷声敷衍过去，心里头却暗暗打鼓。这次的防务由袁容负责，他插不上嘴。但作为北京禁军的总头子，他总能了解到一些调动情况。仅透过只鳞片爪的消息，他就感觉到有些异常。这些异常虽然可以用各种理由解释过去，但叠加在一起，就让他感到深深的不安。

‘等皇上回来，一定要禀明。’薛禄暗下决心。这时，就听有人欢呼道：“回来了！”

众王公齐齐松了口气，迎着那队疾驰而来的人马赶忙列队。

待那队人马近了，薛禄等人才发现，不是皇上和太孙，而是赵王。

看到赵王一行人脸上的寒霜，众人刚放下的心又悬起来了。

“王爷，发生什么事了？”成国公朱勇忐忑问道。

“皇上和太孙……”赵王迟疑一下，十分艰难道：“失、踪、了……”

“啊！”众人那叫一个五雷轰顶，登时就炸了锅：“怎么可能呢？！”

“侍卫是干什么吃的！”

“还不赶紧去找！”

“就是，反正走不出南海子，大伙赶紧分头去找！”众公侯登时一哄而散，各自去骑马领兵，准备去连夜寻找皇上。

这时候没动的，也就是夏元吉、杨荣、金幼孜等文臣了，他们倒不是能沉住气，而是想帮忙也帮不上。三个阁臣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惊骇之色！

“王爷！”金幼孜走到赵王面前，轻声问道：“皇上是怎么失踪的？”

“让他跟你说吧！”赵王一指身后气色灰败的周老六，金幼孜等天子近臣，自然认得他是皇帝的贴身侍卫。

周老六垂头丧气，将皇上和太孙如何赛马又如何走失的经过，原原本本讲一遍。

“这么说。”金幼孜皱眉道：“皇上上午就不见了？！”

“是。”周老六点头道：“还不到中午。”

“那为何不早早禀报？”金幼孜厉声道：“你拖延半天，后果有多严重？！”

“小人禀报了……”周老六小声道。

“你禀报谁了？”

“赵王殿下……”

这会儿工夫，那些勋贵武将，已经带着人去而复返，这会儿他们也冷静一些。好大一窝子人，目光都落在赵王身上。

“不错。”赵王神情淡定地点点头：“中午时候，本王碰上他们几个，跟我说皇上和太孙赛马找不见了。本王一开始也没当回事儿，以为皇上和太孙故意甩开他们，好玩几个痛快。所以也没声张，就带着他们四处寻找。”说着他叹口气道：“谁知道找到傍晚也没踪影，这才感觉不好，回来搬援兵，大伙撒网寻找。”

“那就赶紧的吧！”薛禄阴着脸，就要上马出发。

“慢着！”广平侯袁容却阻止道：“这南海子方圆一百二十多里，眼下又马上就天黑，咱们这么一窝蜂地找，恐怕徒劳无功。”

“那你说怎么着？”朱勇沉声道。

“我的意思是，谁搜哪一段儿，哪一片儿用多少人，咱们得有个章程。”袁容道：“这都得统筹规划、统一指挥才行。”

“有道理。”众人点头道：“那就规划规划吧。”

“谁来统一指挥呢？”陈珪问道。

“当然非王爷莫属了。”袁容理所当然道：“请王爷下令吧。”

他这一弄，别人也不好说什么了，便纷纷点头道：“王爷下令吧。”

薛禄和几个文官觉着不妥，无奈赵王当仁不让，马上答应道：“好！本王回来路上，已经有腹稿了，咱们这样分配……”

紧接着，赵王就开始一个一个地分配开了，薛禄几个也只好闭上嘴。

众人领到命令，就一个接一个出发了。可等到最后，薛禄也没听到自个儿的名字，和陈珪几个没被叫到的，在那孤零零站着。

“王爷，”陈珪问道：“我们干什么呀？”

“哦，几位年事已高，黑灯瞎火的就别出去了。”赵王微微一笑道：“再说万一皇上回来了，总得留人守着吧。”

“嗯……”薛禄和陈珪几个不做声了。看着赵王也带人出去，陈珪紧紧披风道：“进去等着吧，外头怪冷的。”

薛禄点点头，却没动脚，一双铜铃似的眼睛，闪着惊疑不定的光。

“侯爷。”杨荣走过来，小声对薛禄道：“今儿这事儿不太地道啊。”

“哦？”薛禄看着杨荣，眯起眼道：“小杨学士有何高见？”

“按说赵王在外头找了一圈，回来后第一句。”杨荣幽幽道：“应该是皇上回来了没？”

“他说的是……”薛禄眼中精光暴射道：“皇上失踪了！”

“对！”杨荣点头道：“他怎么知道皇上一定不在行宫？”

“兴许是……”薛禄想一想道：“他让人回来瞧过吧？”

“就算让人瞧过，那也是之前的事儿。”杨荣却摇头道：“他回来还是不该这样说。”

“有道理。”薛禄双目一冷，咬牙切齿道：“我就觉着，今儿这事儿透着蹊跷！”说着沉声道：“先生何以教我？”

“跟上他。”杨荣低声道：“这种时候，得靠老侯爷，来镇住那帮魑魅魍魉！”

第七百九十一章险境

晨风吹散薄雾，惊飞的水鸟掠过芦苇，天蒙蒙亮了。

这一夜，可把王公勋贵们折腾得够呛，他们是一刻不停地喊呀叫呀、走啊找啊，嗓子全都喊哑了，步子也迈不开了，还有倒霉的掉到沼泽里，像泥猴一样被拖出来。

更倒霉的，失足之后就直接溺死在水里了……

就是这样拼上命找了一夜，也没有找到皇上和太孙的踪影，让众人忧心如焚。

不过也不是全无收获，有人在一片树林里，找到了打斗的痕迹，还有人找到了永乐皇上的黄骠马，只是这样的收获，更加重了众人心头不祥的预感，有人甚至已经哭起来了……

“皇上啊！”成国公朱勇搂着那头黄骠马，看着马背上的血迹，这眼泪就止不住了，他是放声大哭道：“您可千万别有事儿啊！”

“别哭了！”安远侯柳升虽然爵位不如朱勇，但是他的长辈，吹胡子瞪眼道：“皇上吉人自有天相，绝对不会有事儿的！”

“哎呀，叔啊。”朱勇抹泪道：“可是皇上怎么丢了马，这马上还有血呢？”

“说不定……”柳升黑着脸道：“是畜生的血。”

“你能分清是皇上还是畜生啊？”朱勇抽泣道。他是真伤心啊，皇上对他实在太好了。

“行了，别号丧了！”柳升不跟这家伙再胡扯，小声道：“你在这儿继续找，我得出去一趟。”

“干啥去？”朱勇小声问道。

“你就甭问了。”柳升瞪他一眼道：“知道了一起吃挂落！”

“都这时候了，我还怕吃挂落？！”朱勇却一反常态，非要他说个究竟。

“哎，好吧……”柳升附在他耳边，轻声说了几句。

“你就听姓杨的啊！”朱勇瞪大眼道：“擅调兵马可是要杀头的！”

“所以说你甭问！”柳升嗤笑一声，咬牙道：“这都什么时候了，还管那套！”

说完，柳升不再理会朱勇，在亲兵簇拥下，借着微明的天光，朝北面扬长而去。

看着这老叔叔的背影，朱勇脸上写满了踟躅之色。

“公爷，咱们怎么办？”一名家将显然听到了柳升的话，小声道：“也调兵去吧？”

“这个嘛……”朱勇眉头紧皱，寻思了好一会儿。他自有自个儿的算盘，心说我已经世袭罔替的国公了，升无可升，何苦要冒险落那把柄。万一到时候被追究起来怎么办？

“算了吧……”他终是颓然摇头道：“咱们继续找吧。”

“哎……”家将哪敢多说，便扯着脖子大喊起来：“皇上！皇上！”

其他家将也跟着一起大声叫喊，沿着芦苇荡搜寻下去。

“皇上……皇……上……”

风把喊声传遍芦苇荡，甚至连在警戒的闲云都能听到。

闲云少爷头上戴着个芦苇编成的帽子，躲在苇丛中窥视着那一行人走远，才暗暗松了口气。

他这一晚上精神高度紧绷，前后有至少三拨人，走到距离他们百丈之内，紧张的闲云和一干和尚毛都炸了。幸好王贤选的这个位置很有隐蔽性，几次都化险为夷。

可那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天黑，眼看着天就亮了，天亮之后就很难再逃过人家的眼睛了！

闲云忧心忡忡地回头看看，突然两眼瞪得溜圆——他看到朱棣竟然睁开了眼！

王贤和朱瞻基也第一时间就发现了，蹭得蹿到皇帝身边，王贤扑通跪下，眼泪刷就下来了，哽咽道：“皇上……”

朱瞻基更是扑到朱棣身边，抱着他皇爷爷小声痛哭起来。

朱棣缓缓伸出手，轻轻抚摸着朱瞻基的头，眼里满是慈爱道：“好孩子，皇爷爷没白疼你……”

朱瞻基一听愣了，王贤更是炸了毛，心说：‘我的天，皇上不会是啥都听到了吧……’

“昨天发生的事儿，我都能听到。”朱棣的话印证了王贤的猜测，“好孩子，爷爷身上流着你的血啊。”

“没有皇爷爷哪有孙儿，”朱瞻基虽然满脸泪，心里却欢喜爆了，暗道：‘这回出血可赚大发了！’却偏要一脸孺慕道：“能救皇爷爷，我连命都可以不要。”

这种话，朱棣平时听多了，可是此情此景之下，那是分外觉着情真意切，竟感动得流泪道：“以后可别这么傻了，皇爷爷还指望你挑江山呢。”

“往后，我再不让人伤害到皇爷爷！”朱瞻基眉头一挑，霸气四射。现在不趁机卖好表忠心，还等到啥时候？不过他也算有良心，没忘了身后的王贤，自个儿吹够了，又补充道：“这回多亏了王贤，先把咱们爷孙俩救下来，又想出了输血的法子……”

王贤小心翼翼地笑着，心说我也不指望有赏了，别记恨我就成。

哪知道怕什么来什么，只听皇帝似笑非笑道：“死马当活马医？”

“臣可没那么说……”王贤这汗，哗哗就下来了。

“哼。”朱棣冷哼一声道：“你想过没有，要是把朕治死了怎么办？”

“臣坚信皇上洪福齐天！必可逢凶化吉、遇难成祥！”王贤说完一挺脖子道：“臣更相信皇上要是清醒，也一定会这样做的！”说着一脸‘我很二’道：“至于皇上说的可能，臣根本没想过。”

“哼哼……”朱棣也知道，他说的是实情，就是不爽他拿自己的命不当回事儿。但也不好再说什么，便把视线转向别处，看看自己像丧家犬一样，躺在个芦苇荡里，那张脸又拉了下来，沉声道：“为什么不回行宫？！”

“皇爷爷容禀。”朱瞻基忙道：“这次咱们遇刺太蹊跷了！没弄清楚敌我之前，孙儿不敢轻举妄动！”

“怎么个蹊跷法？”朱棣那张脸越来越黑。这次险些让人家刺杀在皇家围

场里，真是奇耻大辱啊！

“一个是，姚少师居然提前预知皇上要遇刺，”朱瞻基沉声道：“这才命令王贤，三天之内赶来救驾！”

“真的吗？！”朱棣登时眉头紧锁，目光投向王贤：“姚广孝怎么说的？！”正说着他又看到心玉等一干庆寿寺僧人，不禁愣住道：“他怎么把这些人给你了？”

“皇上……”王贤重重叩首，涕泪横流道：“汉王和纪纲反了，我老师惨遭杀害！”

“什么？！”朱棣一下就想坐起来，却扯动伤口，疼得他剧烈地咳嗽起来。

朱瞻基忙扶着朱棣躺下，轻声道：“皇爷爷息怒，龙体要紧！”

“……”朱棣咳嗽停了，却不睁开紧闭的双眼，冷声问道：“你刚才只说了个原因，还有呢？”

“当时我带着皇爷爷往回跑，却见不到一个侍卫。”朱瞻基道：“还有，当那些刺客发现拿我们没办法时，竟招来了数百兵马！”说着一脸严峻道：“皇爷爷！这可是重兵把守的皇家禁苑，混进来十几二十个人，还可用百密一疏推搪！可他们却有最少几百人，没有内应是绝对办不到的！甚至很可能……”

“敌人就藏在自已人中！”朱瞻基一阵咬牙切齿，又颓然道：“所以孙儿不敢贸然回去……”

“哼！”朱棣什么风浪没经过，这会儿工夫，就已经恢复了镇定，冷声道：“天塌不下来……”

“既然皇爷爷没事儿了，天当然塌不下来。”朱瞻基抹一把眼泪道：“请皇爷爷下旨吧！”

“唔……”朱棣略一沉吟，傲然道：“你们越是这样躲躲藏藏，人家就越有可乘之机。”顿一下道：“朕的兵刃还在吗？”

“在！”朱瞻基忙把朱棣的宝刀双手举到皇帝面前。

“你拿着朕的宝刀回去，找到薛禄、柳升还有朱勇，让他们火速调兵南海子！”朱棣沉声下令，又低声嘱咐了几句，才霸气道：“谁要是敢阻拦，一刀杀了就是！”

“孙儿遵命！”朱瞻基激动地点点头，刚要起身，却听身后的王贤沉声道。

“且慢！”

虽然刚才横挑鼻子竖挑眼，但朱棣明显对王贤重视太多，闻言目光转向他。朱瞻基也看着王贤，听他请纓道：“还是为臣替太孙走一趟吧！”

“我去就行！”朱瞻基想也不想就拒绝道。

“殿下，外头现在是个什么情况，咱们谁也不清楚。”王贤沉声道：“要谨防他们铤而走险。”

“这……”朱瞻基想一下，心说也是，我这一出去，人家一看要完蛋，干死我算球怎么办？不过，嘴上可不能服软：“我不怕！有皇爷爷在！谁敢动我！”

“要防狗急跳墙啊！”王贤又劝道。

朱瞻基还要说，却被朱棣打断道：“好吧，你走这一趟。”

“遵命！”王贤从朱瞻基手里，一把夺过宝刀。听皇帝吩咐道：“朕方才对太孙的话，你都听清了吧？”

“臣听清了。”王贤点点头。

“那朕就不说第二遍了！”朱棣看一眼王贤，本来想说你搞不定怎么办，但也不知怎么着，就是觉着这小子肯定能办到。不禁一阵苦笑道：“去吧……”

“遵旨！”王贤磕了头，捧起宝刀就退下，只叫上闲云一个，也不带旁人，就往芦苇深处走去。

第七百九十二章扑朔

两人走出老远，一直板着脸的闲云少爷，突然扑哧笑了。

“你笑个屁啊！”王贤没好气白他一眼。

“我笑某人弄巧成拙，”闲云难得见王贤吃瘪，当然要好好臭臭他：“没想到你的话，都让皇上听见了吧？”说着摇头晃脑道：“这真是拼死拼活，顶不上臭嘴一张！”

“哼哼！”王贤却冷笑道：“你就这么点儿见识，武当派的未来，堪忧啊！”

“什么意思？”闲云一愣，心说难不成他是故意让皇上听到的？鉴于王贤往日智多近妖的表现，闲云少爷不禁陷入了深深的思考。

王贤却不搭理他，大步往前走了片刻，便在一片水洼子旁，找到了在悠闲吃草的战马。王贤翻身上马，闲云还在追问：“你到底有什么深意？”

“告诉你没用。”王贤嘿嘿一笑道：“还是自己想明白，才能长见识啊。”

说完，他便骑着马，往湖里趟去。

“自己想就自己想。”闲云少爷也是有骨气的，便不再发问，骑马跟上。

两人骑马趟进湖里，涉水越来越深，直到没过两人的膝盖……然后水位便不再加深，始终就处于这样的高度。两人一路涉水便通过了这片十分有欺骗性的湖区，到达对面的岸上。

“多亏这个湖，不然还真难躲过搜索。”闲云感叹道：“你怎么能找到这种地方。”

“这就是水平。”王贤臭屁地笑笑，使劲一夹马腹，战马吃痛，撒开四蹄冲了出去！

闲云也跟着策马狂奔，两人跑出去不到二里地，就被在这片儿搜索的朱勇撞见了。

“站住！”找了一夜，终于见着活人了，朱勇的家兵一下子激动了，从四面八方围上来：“说你们呢！赶紧站住！”

王贤和闲云便勒住马，泰然自若地立在那里。

朱勇的家兵见他俩都穿着蓑衣，戴着芦苇帽，跟俩打渔的似的，不禁问道：“你们是干什么的？！”

王贤没理会那家兵，因为他看到了一个熟人。双拳一抱，朝着策马过来的成国公笑道：“公爷，好久不见，别来无恙！”

“你认识本公？”成国公朱勇心说这谁啊。

就见王贤摘下了斗笠，朱勇定睛一看，大吃一惊：“哎呀，王大人！你怎么在这儿？！”朱勇和王贤算不上太熟，但也打过几回交道，知道这位太子头号干将、大明二号特务，这会儿应该在京城保护太子，和头号特务顶牛呢！怎么跑到京城来了？而且是这种时候！

“呵呵。”王贤的心情是相当不错，这叫什么？运气来了挡也挡不住！皇上让他去找三个人，头两个是薛禄、柳升，第三个就是这成国公朱勇！很显然，这三位是皇上绝对信任的三个大将。高兴完了，他正色道：“公爷，我就是来找你的！”

“找我？”朱勇奇怪道：“找我干啥？”

“有旨意！”王贤刷地亮出朱棣御用的宝刀，神色肃穆道：“成国公朱勇火速调本部兵马至南海子勤王！暂受王贤节制，不得有误！”

“这……”朱勇一下方寸大乱，目光闪烁好几下，才抓住重点道：“你知道皇上在哪？！”

“当然。”王贤淡淡道：“皇上现正在安全的地方歇着，公爷赶紧去调兵吧。”

“你先带我去见皇上。”朱勇却不接他的茬，自顾自道：“问明白了再说。”

“不行。”王贤摇头道：“皇上的旨意是让你调兵。”

“拿来吧。”朱勇伸出手。

“什么？”王贤有些不解。

“调兵的旨意啊？”朱勇闷声道：“没有旨意我怎么调兵？”

“皇上是口谕。”王贤看着朱勇的目光越来越阴沉：“这把刀就是皇上赐的信物！”

“这是皇上的宝刀不假，可东西是死的，说明不了问题。”朱勇一指身后的黄骠马，皱眉道：“我们还捡着皇上的宝马了呢。”

“你！”闲云忍不住怒喝道：“你以为这刀也是捡的吗？！”

“我倒不是这意思。”朱勇也是一脑门子官司，苦笑道：“可你们又没旨意，总没法排除这种可能。”说着他看向王贤道：“王大人，我朱勇对皇上忠心不二，但擅自调兵可是要掉脑袋的，我得弄清楚了才行。”

“你想怎么弄清楚。”王贤眉头紧锁，他现在吃不准朱勇，到底有没有背叛朱棣。也不敢说：‘你带我去找阳武侯或者安远侯，皇上的旨意也传给他俩了。’只好把皮球踢回去。

“这样吧。”朱勇想一想道：“我带你去见赵王，要是王爷认可你，那就算你是真的。”

“什么叫算是真的！”闲云又火了，大怒道：“本来就是真的！”

朱勇根本不理他，两眼只盯着王贤。

“不行。”王贤心说，我那不是自投罗网吗？断然摇头道：“旨意里没说见赵王。”

“你不见也得见了。”朱勇苦笑道：“刚才我就派人去报信了……”

“你！”闲云刚想骂朱勇，你背叛了朱棣，却被王贤硬生生打断道：“好吧，我们就去见见他。”王贤其实也很错愕，他没想到朱棣寄予厚望的成国公，居然这么靠不住！他要么就是赵王的人，要么就一点担当都没有，总之，可是把自己害惨了！

但王贤经过多少大场面了？他心里十分清楚，这会儿绝对不能有一丝慌神，不然非真被当成假传圣旨不可！

“请！”朱勇侧身伸手一让。

闲云看一眼王贤，眼中杀机一闪，那意思是，要不要把这小子做掉？

王贤微微摇头，给闲云一个不要轻举妄动的眼神。他心里至少笃定一点——那就是只要没确定朱棣已死，赵王就不敢明目张胆地乱来！自己就还有机会！

还是见机行事吧。

“成国公，有句丑话，在下不得不说在头里。”王贤打定主意，便开始胡说八道了：“皇上可不止派了我一人传旨，到时候人家都带兵到了，你却还磨磨唧唧，恐怕没法跟皇上交代。”

王贤是信口胡扯，却把朱勇吓得汗流如雨，那心里头直打鼓，暗道：‘不是吗，他要是说的是真的，到时候我可吃不了兜着走。’可让朱勇去调兵，他又没这个胆子，一时间进退两难，竟惶惶然无以复加，连怎么到了赵王跟前都不记得。

赵王自然也在寻找皇帝。

辛苦找了一夜，赵王感觉自己的肤色都差了许多，好像还有了黑眼圈，心里十分不爽。更不爽的是，薛禄死皮赖脸非跟在左右，撵都撵不走，让赵王殿下浑身都不自在……赵王虽然喜欢男风，可不是薛禄这种丘八糙老爷们！

“薛叔叔，辛苦一夜。”赵王用手帕捂着鼻子，抵挡薛禄身上的汗臭味，皱眉道：“您快回去歇着吧。”

“这才哪到哪，当年跟皇上出兵打仗，一连三五天不合眼，照样能冲锋陷阵、杀敌斩将！”薛禄却毫无所觉，高高举起双臂，想展示一下力量，腋下的臭味却险些没把赵王从马上掀下来。

“呵呵……”赵王拿这个老东西没办法，只好拨马跟他拉开距离。哪知薛禄像大头苍蝇一样，又紧紧贴了上来。就在赵王忍不住想让人把这老头绑起来时，一声禀报响起：“王爷，成国公带着俩人，还有皇上的马过来了！”

“哦？！”赵王登时就顾不上香臭了，连声道：“快快有请。”

薛禄也不故意捣蛋了，他瞪大一对老虎眼，看到朱勇身后的两人，那双眼却一下就眯起来了！

“王贤！”一看到王贤，赵王登时变了脸色：“你怎么来了！”

“王爷很意外吗？”王贤冷笑道：“我为什么不能来！”

“王爷。”见这两位一碰面儿，就火药味十足，朱勇忙插话道：“王贤知道皇上的下落，还带了皇上的旨意。”

“皇上在哪？”赵王一脸紧张，当然也可以理解为‘着急’，连声问道：“什么旨意！”

“他不肯说皇上在哪，只说皇上有口谕，让我调兵勤王。”朱勇叹口气道：“可他没有圣旨，只有皇上随身的宝刀，我实在搞不清楚，只好请王爷决断了。”

听了朱勇的话，薛禄脸上浮现出一丝讥讽，又饶有兴趣看向王贤。

“成国公老成持重。”赵王暗暗松口气，心说得亏碰上朱勇，这要是碰上个二杆子，就这么听话把兵调来了，那可就麻烦大了！想到这儿，他目光转冷，又定定看着王贤道：“王大人，你未奉诏旨、擅自来京，已是十分可疑，现在又手持皇上宝刀，本王不得不怀疑，是不是……”顿一顿，赵王厉声道：“是不是你加害了皇上！”

“我加害皇上干什么？”王贤一脸‘你白痴啊’的神情。

“为了你的主子能早日登基！”赵王递个眼色，他的侍卫便将王贤牢牢围住。只听赵王冷冷说道：“先抓起来！过后慢慢审问！”

“谁敢！”王贤刷地抽出明晃晃的宝刀，那刀脊之上，镶着一条耀武扬威的金龙，正是成祖皇帝御用的八方金龙刀！

“皇上有旨，胆敢抗命者！杀无赦！”王贤冷冷看着众侍卫。众侍卫都认识这把刀，不禁畏惧地退步。

“你还敢假传圣旨！快给本王拿下！”赵王心说，那就快刀斩乱麻吧。伸臂指着王贤，厉声喝道：“胆敢反抗，格杀勿论！”

“是！”众王府侍卫都是赵王的死党，别说现在王贤没法证明自己，就是能证明他传的是圣旨，也一样格杀勿论！

众侍卫亮出兵刃，朝王贤扑来。

闲云也拔出真武剑，把王贤挡在身后！

第七百九十三章虎符

眼看要被斧刃加身，王贤却不慌不忙，只是笑盈盈地看着薛禄。心里却大骂起来：‘薛老六，别装了！还不赶紧给老子解围！’他能这么镇定，就是因为看到薛禄也在，别人可能会反水，但薛禄绝对不会的！因为他是薛二愣子的爹啊！

薛禄也笑咪咪看着王贤，很沉得住气。

见王贤如此蔑视自己，一名侍卫朝他一刀劈过来，只见白影一闪，鲜血飞溅，凄厉的惨叫声响彻半空。

再看王贤依然好整以暇地立在那儿，那掉在地上的手臂显然不是他的……

那名侍卫抱着没了胳膊的膀子，惨叫着在地上打滚……

闲云少爷的真武剑上，滴下一滴鲜血……

闲云另一只手抬起，手掌向上平摊，四根手指屈了几下——只管过来！

众侍卫见对方下手这么狠，还这么嚣张，嗷嗷叫着举刀冲上来，王贤猛地一挥手中宝刀，竟一下砍断四五柄钢刀，他放声大笑道：“朱高燧，你要造反吗？！”当然，这一笑起来，安全就只能靠闲云了。幸好闲云少爷武功精进，距离四大高手，也不过半步之遥，勉强还能护得住他。

“这是你自找的。”朱高燧瞥一眼朱勇和薛禄：“二位得做个见证，小王只是要拿他问话，这家伙却持刀拒捕，只能把他格杀了。”

“这……”朱勇一脸为难，他没想到赵王能一见面，就要格杀王贤！

“老侯爷，你可得说句公道话。”王贤终于先忍不住了，怪叫起来道：“不然等到了皇上面前，我非告你个见死不救！”

“这个……没我什么事儿，”薛禄笑嘻嘻道：“我就不掺和了吧。”

“怎么没你事儿！”王贤一听就明白了，老头要讲个‘师出有名’，便大笑道：“皇上也有旨意给你！”

“哦？”薛禄果然马上来了精神，两道狼眉一挑，沉声道：“住手！”

那些王府侍卫哪听他的，依然猛攻不止。

“老子说住手，都他妈聋了！”薛禄一张口，就是正宗少林狮子吼，把那些侍卫一下就震懵了。

薛禄从马上高高跃起，一阵拳打脚踢，就把那些侍卫全都揍趴下了。完事儿，老侯爷喘着粗气啐一口：“真他妈欠揍！”

“侯爷！”见薛禄终于忍不住横插一杠，朱高燧并不意外，他淡淡一笑：“您也要跟他搅在一起？”

话音一落，汉王府的另外近百名侍卫，亮出了藏在袖中的短弩，齐刷刷指向薛禄和王贤三人。

“呵呵……”薛禄什么人？能怕他这一套？咧嘴狞笑道：“王爷，你怎么就断定他是矫诏呢？”

“他不能证明旨意是真的！那就是矫诏！”朱高燧轻摇折扇道：“侯爷，你要搞清楚立场。”

“哈哈哈哈！”王贤放声大笑道：“王爷，你就这么着急杀我灭口？告诉你！杀了我没个屁用！”

“王爷，他说不光他一个传旨的。”朱勇忙替王贤解释道：“他们同时好几路人呢。”

“什么？！”朱高燧脸上果然划过一丝惊慌之色。

“不错，皇上现在好好的呢，就是想看看身边人到到底是忠是奸。”王贤点点头，一脸阴沉道：“你们在这里磨磨蹭蹭，就不怕皇上秋后算账？！”

一番话说的朱勇脸色煞白，忙分辩道：“是你不带我们去见皇上的，我们能不怀疑你吗？！”

“是。”朱高燧冷冷一笑道：“见不到皇上，就不能相信你！”

“哎，这个简单。”薛禄咧嘴一笑道：“他不是说，把兵调来，就带咱们去见皇上吗？！”阳武侯顿一顿道：“咱们就暂且听他的，把兵调来，跟着他去见皇上。要是见不着皇上，嘿嘿……”薛禄狞笑一声：“老子把他活剐喽！”

“老侯爷明见。”王贤笑道：“我要是骗了你们，自然任凭处置。”

“唔，这法子可行。”朱勇也点头附和，看着赵王道：“王爷，您觉着呢？”

赵王脸色阴沉的，能滴下水来。他心说，这法子简直是狗屁！要是让你们都把兵调来，这南海子里，还能我一个人说了算吗？

“这个嘛……”赵王沉吟许久，心里盘算说：“我不能就这么松口，不然局面就失控了！”想到这儿，他双目一冷，切齿道：“不行！”

“怎么不行？！”薛禄皱眉道。

“没有皇上的兵符，谁也不能调兵！”赵王沉声道：“这是我父皇三令五申的严旨，成国公、阳武侯，你们身为统兵大将，不会不知道干犯天条的后果吧！”

“这个……”朱勇的汗就下来了，这也是他如此为难的原因。永乐皇帝生性多疑，甭管自己多么得宠，只要犯他一次忌讳，就可能招来杀身之祸！

“嘿嘿……”阳武侯却满不在乎地笑道：“规矩是死的，人是活的。要是皇上真下了旨意，咱们却不调兵，岂不成了抗旨不遵，也一样没好果子吃。”

“所以要细细盘问。”朱高燧把手一挥，毒蛇一般盯着王贤，“拿下！”

“慢着！”阳武侯怪笑一声，拦在王贤身前道：“皇上既然这么说，就有他的道理！”说着，他的目光移到朱勇身上：“成国公，你说的是吧？”

“这个……”朱勇是看出来了，阳武侯铁定了心思要跟王贤一路了。作为大明硕果仅存的几位国公之一，他可以说是朱棣看着长大的，忠心当然没问题，只是胆子小了一些而已……他心里何尝不想这样做？只是之前没人冲在前头，他没那个胆量，所以才想让赵王拿主意。现在有阳武侯作伴，朱勇胆子大了许多，再想起柳升之前的举动，他终于拿定主意，艰难地点点头。

“……”见朱勇也被阳武侯拉过去，赵王不禁眉头紧锁，正盘算着要不要一不做二不休、把这些家伙都清理了，突然见一名军官疾驰而至。

那军官看到赵王，便翻身下马，跑到赵王面前跪下。众侍卫都认得，他是袁容手下的旗牌官，是以没有阻拦。

“王爷！”那旗牌官大声禀报道：“安远侯带着神机营，开到大红门外！”

“什么？！”赵王登时炸了毛，俊脸扭曲道：“反了反了！都要造反了！”说着咆哮道：“袁容呢，他是干什么吃的！”

“我们侯爷把他们拦住了，让小的来请示王爷。”旗牌官忙道。

“哼……”听说袁容和柳升对上了，赵王松了口气，阴下脸道：“这有什么好请示的？擅自带兵妄入行宫，是彻头彻尾的谋反！”说着猛地一挥手：“让袁容把柳升拿下，胆敢反抗，格杀勿论！”

“是！”那旗牌官领命，正要起身去传令，却听薛禄沉声道：“慢！”

“怎么？”赵王彻底失去耐性，双目杀机进射，死死盯着薛禄：“我说的不对吗？！”

“王爷说的都对，要是柳升擅自调兵，确实该死。”薛禄咧嘴一笑，指着王贤道：“可这不有传旨的吗？！”他眼里满是精明，浑不似平日的粗豪模样。

“孤已经说过，他十分可疑，不足为信！”赵王冷冷道：“侯爷再胡搅蛮缠下去，本王只好不客气了！”

随着赵王这一句，王府侍卫再次举起了弩，这次的目标，不光是王贤了，连薛禄一起也被瞄准了！

对着那些弩箭，薛禄怪笑道：“王爷，别急嘛。你不就是觉着王贤没法证明自己吗？他要是有了法子证明，怎么讲？”

“那自然没什么说的，”赵王黑着脸道：“本王定会依命行事。”

“还得给王小子道个歉。”薛禄像是脑袋被驴踢了一样，还有心情朝王贤龇牙一笑：“道个歉就行了，他毕竟是王爷，你就别一般见识了。”

“那得看心情。”王贤的脑袋，显然也被同一头驴踢过。

见他俩一唱一和，笃定了自己会道歉的样子，赵王心头火冒三丈，咬牙切齿道：“可惜，他没法子证明！”

“有。”薛禄却语出惊人道：“只要他是真的，就有法子。”

“什么法子？”赵王不信，冷笑一声道：“牵强附会可不行。”

“当然不是牵强附会。”薛禄哼一声，板起脸来看向王贤，沉声道：“王小子，我问你，皇上给你这把刀，没吩咐过什么吗？”

“吩咐了。”王贤淡淡一笑道。

“什么？”

“这把刀，可以号令千军！”王贤脸上肃穆无比，将那把宝刀平举在胸前，一手握住刀柄，另一手钳住了刀背。

“怎么个号令千军法！”薛禄沉声追问。

王贤也不答话，双手正反扭动几下，猛地一用力，就把刀柄拔了下来！

王贤只管紧紧握住刀柄，刀身落在地上，深深插入泥土中……

众人全都屏息看着王贤，薛禄的脸上，露出如释重负的神情，朱勇是一脸的震惊、懊丧！

而赵王的脸上，已经挂满了细密的汗珠。他仿佛被毒蛇盯紧的青蛙，满眼惊恐地看着那刀柄，看着王贤从中取出了金澄澄的一样事物！

“半边虎符！”朱勇失声叫起来。他太认识这东西了，因为他手里，就有另一半！

不只是朱勇，所有挂大将军印，有统兵权的大将手中，都有同样的半枚虎符！那是朱棣赐予他们的信物！整个大明一共有十四枚，其中十三枚是一模一样的阴面，只有一枚是阳面，就在朱棣手中！

每当要调兵遣将，钦差传旨之外，还要携带皇帝赐予的阳面虎符，只有和阴面虎符凑成一对完整虎符，大将方可出兵！

第七百九十四章对峙

“不错，”王贤手持那半边虎符，目光威严道：“成国公既然认得，总该听命了吧？！”

“当然。”朱勇连忙跪下，从怀中摸出另一半虎符，高高举起道：“请钦差验符！”

王贤将手中的虎符和朱勇的一对，纹丝合缝！

“这下还有什么好说的？”薛禄咧嘴一笑，拿出自己的那一半虎符道：“成国公，咱们也去调兵吧。”说着有些幸灾乐祸道：“公爷耽误的时间可不少哦，咱不能让安远侯一个人出风头！”

“那是那是。”朱勇的脸都白了，心中无比懊丧道：‘这王贤不是害我吗，有虎符干吗不早拿出来？！’不过这会儿也顾不上埋怨了，他得积极表现，把失分挽回回来。

“王大人，您是要去大红门吧？”薛禄看着王贤，笑道：“咱们一起顺路。”

“好。”王贤点点头，便在薛禄和朱勇的簇拥下，要往外出走。三人好像忘了赵王殿下，连招呼都没打……

赵王死死盯着他们三个的背影，紧紧攥着双拳，要把手中的马鞭捏碎一样。

“王爷。”身边的侍卫头领狠声道：“做掉他们，拿下柳升，这局咱们还能赢！”

朱高燧一阵面色变幻，终是颓然松开了手，马鞭落在地上。

“赢不了了……”赵王殿下颓然叹气，紧紧闭上了眼睛。

朱高燧脑子十分清楚，宝刀的秘密连他和朱勇都不知道！王贤能取出藏在刀柄中的虎符，显然是皇帝告诉他的！

一旦确定父皇朱棣还清醒着，赵王殿下的斗志，就像热汤泼雪一样，转眼就消散得无影无踪。这种时候，应该考虑的是如何摆脱干系，而不是放手一搏……

归根结底，这次造反的是老二，行刺的是白莲教，跟他没有直接的关

系.....

往大红门去的路上，朱勇看着正费劲组装宝刀的王贤，终于忍不住问道：“你有虎符干吗不早拿出来。”

王贤淡淡一笑道：“公爷还不知道吧，汉王反了.....”

“啊！”朱勇震惊无比，张大嘴说不出话来。

“啊个屁。”薛禄却不毫不意外：“若非要造反，谁敢行刺皇上。”

“这种敌我不明的时候，我哪敢拿出虎符。”王贤正色道：“要是被歹人夺了去，我罪过可就大了。”

“你竟然怀疑我。”朱勇闷哼一声没了下文，他心里也清楚，谁让自己表现的，那么差劲呢？

所以下一刻，也顾不上薛禄还在边儿上，朱勇便换了一副亲切讨好的神情，巴结王贤道：“贤弟，哥哥错了，我不该怀疑你。你可千万别放在心上。”

“好说好说。”王贤脸上笑咪咪，可他到底怎么想，谁也看不出来。

“皇上那儿，到时候问起来，你可帮我遮掩一下.....”和薛禄稍稍拉开点儿距离，朱勇小声道：“必有重谢。”

“好说好说。”王贤还是一副笑模样，也不说答应，也不说不答应。

“笑笑笑，笑面虎！”朱勇一阵腹诽，脸上却愈发讨好道：“那就拜托兄弟了，帮我圆了这一次，你就是我亲兄弟。”

“好说好说。”王贤依然笑道。

“哎.....”朱勇一阵无可奈何，干笑着闭上嘴。

“王小子。”听他说完了，薛禄才回过头，好奇问道：“我看你有恃无恐，到底有什么倚仗？”顿一顿，薛禄看一眼闲云道：“别说是因为有他。”

“当然不光是他。”王贤笑咪咪道：“还有侯爷嘛。”

“扯淡！”薛禄嗤之以鼻道：“那要是我不在边儿上，怎么办？”

王贤笑而不语。

薛禄见状，突然恍然道：“其实你也没把握，对吧？”

“呵呵……”王贤微微一笑道：“确实，我只是觉着，大部分将领，都应该是忠于陛下的。”说着眼光似乎不经意地扫过朱勇道：“没想到会这么危险……”

朱勇被臊得面红耳赤。

“倒是侯爷，您当时不怕赵王，一不做二不休？”王贤把问题抛回去。

“哈哈！”薛禄放声大笑道：“怕！当然怕！可我不能表现出来！”说着眉飞色舞道：“这就像打狼，你不能表现出害怕，你越害怕，他就是越凶狠。反而你越是镇定，他越不敢扑上来。”

“受教了，”王贤笑着点头道：“这次全亏了侯爷，我一定禀明皇上。”

“哈哈，谢了。”薛禄捻须大笑。心说这王小子睚眦必报啊！他这是在间接告诉朱勇，自己对他很不满意！

果然，只见成国公面色数变，一直到了大红门，还没回过神来。

大红门，神机营和羽林卫剑拔弩张、针锋相对！羽林卫张着弓，神机营举着枪，毫不留情地指着对方！

两位侯爷更是冷面相对，火药味十足！

“让不让开！”柳升怒视着袁容道：“别逼我不客气！”

“搞清楚你们现在的行为！”袁容义正词严道：“是造反你们知道吗！”说着袁容目光扫过神机营将士，大声道：“还不都给我放下枪！”

“……”神机营官兵虽然不会听命，脸上却难免浮现出惊疑之色。他们知道这道门里头是禁苑，守门的更是天子禁卫羽林军！自家侯爷也没有旨意，就把他们调到这儿来，这可是天大的忌讳啊！

虽然将士们愿意为安远侯爷献出生命，可跟着他造反的话，是要被抄九族的！

“哼！别来这套！”柳升轻蔑地哼一声：“皇上现在需要最忠于他的军队，谁敢阻拦才是造反！”

“那也该是羽林卫，轮不到你神机营！”袁容心中焦躁，暗道：“怎么王爷

还没信儿？！’

“羽林卫，哼哼！”柳升冷笑连连道：“屁股到底坐哪边儿，还真不好说呢！”说着他一举拳，神机营官兵便向天空开了一阵排枪，许多羽林军官兵吓得赶紧趴下……

“进去！”柳升一挥手，冷声道：“谁敢阻拦，再开枪就不往天上打了！”

侯爷一下令，羽林军的将士把忧虑撇到一边，列队朝大红门冲去！

羽林军赶忙死死拦住，双方推搡拥挤成一团！很快，也不知谁先动的手，两边将士便拳打脚踢起来，冲突变成了斗殴，场面混乱极了！

幸好，没有上峰的命令，将士们还没动兵刃，只用拳脚互殴！

“侯爷。”一名羽林卫副将看局面要失控，忙建议道：“下令用武器吧！不然控制不住局面！”

“……”袁容只沉吟了一瞬，便缓缓点头。

“拿下他们！”副将马上抽出佩刀，沉声下令：“谁敢拒捕，格杀勿论！”

一听‘格杀勿论’，羽林卫齐刷刷抽出刀来。

“哟呵。”柳升狞笑一声，舔舔嘴唇道：“还真是不怕死！”他打个响指，身旁的旗牌官便吹响了铜哨！

尖锐的哨声响起，那些冲在前头的神机营将士，齐刷刷做出同一个动作——卧倒！

当这些挡住视线的家伙趴下，那些举着刀的羽林卫，便看见对方的主力，已经列阵完毕，组成站姿、蹲姿、卧姿三条长长的阵线，三排黑洞洞的枪口瞄准他们！

这三排射击阵型之后，还有三排预备队在候补，一旦开始射击，这六条战线便像车轮一样原地滚动，可以保持强大而持续的火力输出！

这就是改进过的三段射击法！这就是名震天下的神机营！

羽林卫的将士，这时候才想起神机营彪炳的战绩，明白这个距离和他们作战，结果只有一个——就是被屠杀！

看着密密麻麻的枪口，袁容也是头皮发麻，但他笃定了，只要自己不再

进攻，对方是不敢开枪的！

“有种就开枪啊！”袁容输人不输阵，朝柳升挑衅道：“想进去，就踏过我们羽林卫的尸首！”他说的好听，却一个字不再提进攻。

见羽林卫不上来，柳升还真没办法，无论如何，他也不能屠杀皇帝的禁卫啊！

“你别逼我！”柳升咬牙切齿道：“不然我真不客气了！”

“来吧！”袁容怪笑着——拍胸脯，“朝这儿开枪，打死老子算你英雄！”

“……”柳升的脸色阴沉得可怕，他看袁容如此表现，便愈发相信杨荣的判断。心说不能再耽搁了，不然皇上有个三长两短，说什么都晚了！

拿定主意，柳升咬碎银牙，血红着两眼咆哮道：“那好！弟兄们，对不住了！等过去这一场，柳升我给你们偿命！”说着他把手猛地一挥：“开枪！”

神机营的将士是大明军中训练最有素、反应最快的。听到柳升的命令，将士破天荒地迟疑了一下，才将火折子凑向枪上的引信！

袁容见状，瞳孔猛缩，他没想到柳升这个疯子，居然真要开枪！

羽林军的将士们也吓坏了，但身为天子近卫，他们素来自诩天字一号军队！甭管是不是名副其实，但那份骄傲是毫无疑问的！他们就是死也不会擅自躲避！

那引信见火就着，冒着白烟刺刺缩短，眼看着一场屠杀不可避免了！

“快住手！”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一声暴喝响起，王贤、薛禄等人，终于赶到了大红门！

第七百九十五章火并

王贤几个赶到大红门，一眼就看到这场大火并！不禁大惊失色！

阳武侯薛禄不愧是老将，反应最快，使劲一夹马腹，朝着两军阵前冲过来，口中大声喊道：“快住手！”

一听薛禄的声音，柳升就知道有转机了，忙高声下令：“抬枪！”

千钧一发之际，神机营的将士拼命抬起枪口！

也就是仅抬了一寸不到半寸的样子，枪口便纷纷进出火舌来！

子弹呼啸着朝羽林军射去！

羽林军这下也顾不上尊严了，拼命往地上趴去。可惜距离太近，已经来不及做动作了……

密集的子弹擦着羽林军官兵的头皮飞过去！

铛铛铛，不少人的头盔被子弹打了下来，也有些个倒霉的，被打中了天灵盖，当场倒毙……

射击产生的白烟笼罩了战场。

当烟雾散尽，羽林军将士已经全都趴在地上。

神机营的将士也惊魂未定，待看清绝大部分羽林军并未受伤，这才松了口气。

“好！好！”袁容也是倒霉透顶，竟被一颗流弹打中了肩膀，他捂着满是鲜血的膀子，脸上杀机迸现。“柳升，今几个有你没我！”

“行啦。”柳升根本不鸟他，朝薛禄一抱拳：“薛大哥有何指教。”

“啊，咳咳！”薛禄咳嗽两声，一本正经道：“安远侯，你不是奉旨调兵护驾吗？怎么在这儿跟羽林卫打起来了？”

“这个……”柳升心说，我调兵是杨荣的主意，没有旨意啊。但他心思灵敏，见薛禄朝自己挤眉弄眼。顺着薛禄的目光一看，他又瞧见了王贤！心头登时一阵明悟。

“他哪有旨意！”袁容不屑道：“不信让他拿出来看看！”

“拿出来就拿出来。”薛禄笑道：“安远侯，你的虎符呢？”

“在这儿。”柳升忙从怀中掏出半边金色的虎符，双手递给薛禄。

薛禄看也不看，便给了身后的王贤，笑道：“上差，给大驸马看看吧。”广平侯袁容当年是燕王府仪宾——他娶了朱棣的大郡主朱玉英。后来朱棣当上皇帝，大郡主成了大公主，袁容也就变成大驸马，所以薛禄才会这么称呼他。

不是朱棣的‘半个儿’，袁容也不可能当上这羽林卫的指挥使！

王贤点点头，在袁容注视下，拿出那半片虎符，和柳升的那半块一对，严丝合缝！

柳升一看，马上给王贤跪下，心说你来得太及时了。

袁容一看，却简直要魂飞魄散！一旦皇上平安归来，这次南海子事变，他可是要负全责的！

虽然他小舅子朱高燧才是始作俑者，但负责防务的是他！冲在前头的也是他！

以袁容对赵王的了解，最后的责任，肯定会被全推到自己身上！

“那旨意呢？！”袁容退无可退，只能顽抗到底了，瞪着王贤咆哮道：“光有虎符没有旨意也不行。”

“皇上传的是口谕。”王贤淡淡道：“待各位将军点齐兵马，我就会带你们去迎接圣驾。”

“唔。”柳升点点头，像是很慎重道：“既然只是调兵，不是让我们去打仗，光靠口谕也是足够的。”

“还是侯爷最能体会上意。”王贤笑咪咪地点头。朱棣当时的情况，确实没法拟旨，但完全可以让太孙起草，他来盖章。那样就不会有这么多啰唆，但朱棣显然也要防着太孙和王贤作乱，所以只下了口谕，这样像柳升、薛禄这种忠诚睿智的将领，就可以自由把握分寸，一切以护驾为重了。

“哎……”朱勇颓丧坏了，心说自己还是太嫩了，怎么就想不到这些呢。

其实他不是嫩，而是私心太重，光替自己考虑了，自然不会冒险……

“行了，别发呆了。”薛禄拍他一下道：“咱们也快去调兵吧。”

“好吧。”朱勇振作精神，点点头。

“那这就交给你们了。”薛禄朝王贤和柳升点点头道：“我们去去就回！”

“好。”两人应一声，目送成国公、阳武侯离去。

“咱们也进去吧。”薛禄和朱勇一走，王贤朝柳升笑笑道：“侯爷，不能让皇上久等啊。”

“当然当然。”柳升忙笑道。

两人说着，就要进大红门，却被袁容再次拦住道：“我说放行了吗！”

“如今有旨意又有虎符，你是想作死吗？”柳升眯着眼，杀气四射。

“谁知道这虎符是哪来的！”袁容已经打定主意，就是鱼死网破也要把他们拦下！这样赵王才能有足够的时间找到皇帝，那样还有翻盘的希望！

“给我拦住他们！”袁容的声音，在羽林卫头上炸响。

羽林卫将士当然早就爬起来，闻言机械的列阵。

“哼哼哼。”柳升却冷笑连连，睥睨着羽林卫的将士道：“皇上为什么把你们选进羽林卫，因为你们都是功臣之后，最是忠诚不过！”

“不错！”王贤接过话头大声道：“刚才的事情，大伙都看清楚了，是非曲直，相信人人心知肚明。”说着他高高举起那柄勉强组装好的宝刀，一脸威严道：“忠于皇上者，就给我让开去路！”

“……”羽林军一阵面面相觑，他们不同于赵王的侍卫，绝大多数人都是效忠皇上的。看到王贤有虎符、有天子宝刀，心里头已然把他当成天子钦差了。虽然大都仍搞不清状况，但听钦差的，总是错不了吧？

“前进！”

神机营这边却正好相反，将士们知道自己不是造反，登时士气大振，听到命令便毫不犹豫列队向前！

“拦住他们！”看着神机营的队伍越来越近，袁容整张脸都扭曲了，咆哮起来道：“放箭放箭！给老子放箭！”

可任他叫破喉咙，也没有一支箭射出来……

当神机营的队伍来到羽林卫面前，黑衣黑甲的羽林卫，就像一道黑黢黢的厚重大门，轰然开向两边，让开了去路！

见部队彻底失控，袁容一屁股坐在地上……

神机营的将士浩浩荡荡穿过大红门，进了南海子。

正午。虽是深秋，但日头毒辣，太阳地儿下还是燥热得很……

神机营、羽林卫的将士在行宫外的晾鹰台上列队，王公大臣的家兵家将也在，所有人都老老实实、一动不动。

行宫檐下，立着赵王、王贤、柳升、陈珪、杨荣、金幼孜等人。这些大人物虽然身处阴凉之地，却一个个心头燥热、面色各异。

“王大人。”赵王脸上挂着细密的汗珠，身上的袍子都贴到背上，出现两个深色的汗印子。这对极端重视仪表的赵王殿下来说，简直是不敢想象的。但此刻，赵王却毫不在意，他使劲摇着扇子，催促王贤道：“你就别磨蹭了，咱们赶紧去迎接圣驾吧！”

“呵呵……”王贤其实也很着急，韦无缺那些刺客可还在南海子，说不定啥时候就发现朱棣了。但他必须沉住气。“王爷少安毋躁，咱们还是等等成国公他们吧。”

“我们这么多人还信不过吗？！”赵王像是受到莫大的侮辱，用扇子指着王贤道：“你不要挑拨我们君臣关系！”说着目光阴沉下去，毒蛇般盯着王贤道：“不然本王绝不放过你！”

赵王话里话外的警告之意，就是聋子也能听出来。王贤知道他这是心虚害怕了，根本不在意，转过头对杨荣笑道：“这次多亏了杨学士，您可是头功啊！”

杨荣本来还算淡定，听了这话登时脸就绿了，他分明看到赵王那毒蛇般的目光，朝自己投射过来。杨荣知道，王贤这是在分散火力，明摆了告诉朱高燾，坏他好事儿的还有自己。

“呵呵……”杨荣干笑一声，道：“王大人误会了，我可什么都没干。”

“你们读书人当然都不用干。”王贤亲热地拉着杨荣的手，笑眯眯道：“只要动动心眼儿，动动嘴就成了！出力流血的勾当，有我们这些武夫呢！”

“王大人谬赞了……”杨荣恨不得把王贤掐死，脸上的苦笑遮也遮不住。

王贤眼角闪过一丝冷笑，让你们整天拿老子当枪使！这下咱们有难同当吧！

“原来杨大学士是真人不露相啊。”朱高燧笑着说，声音却有咬牙切齿的味道。

“那当然，你们日后要多亲近亲近。”王贤笑呵呵道。

杨荣被赵王盯着，那叫一个如芒在背，简直要晕死过去。幸好这时候，薛禄和朱勇的军队到了。

三路兵马聚齐，王贤才放下心来，沉声道：“诸位，随我去迎接圣驾吧。”

“是。”众人沉声应道：“请大人引路！”

三路大军便在王贤的带领下，向那片芦苇荡开拔！

半个时辰后，那片芦苇荡被数万大军围了个水泄不通，可把警戒的和尚们吓坏了！

朱瞻基也不敢确定，来的是敌是友。

朱棣听到禀报，却笑起来道：“接咱们的来了。”说着径直下令：“孙儿，你去迎一下，让他们抬个轿子来。朕这个样子，不能见人。”

“孙儿遵命！”朱瞻基便径直迎出去，大声喊道：“大明太孙朱瞻基在此！来者何人，报上名来！”

“哎呀，殿下……”马上就有回应了，一名将校跪在地上，惊喜道：“可找到你们了！”

第七百九十六章搜捕

赵王等人闻讯，赶忙围了过来。

看到狼狈不堪的朱瞻基，杨荣、金幼孜、陈珪等人泪流满面，跪地泣道：“殿下，这到底怎么了？！”

看到皇爷爷召见的三个人都来了，朱瞻基终于放下那颗悬着的心，也鼻头发酸道：“说来话长……”说着低声吩咐道：“你们找个大轿子，跟我去接皇上。”

“轿子已经备好了。”朱勇指着后头硕大的轿辇，献殷勤道：“估摸着能用上，就让人抬来了。”

“公爷有心了。”朱瞻基漫不经心地点点头，因为他的目光，完全被赵王吸引了。

朱瞻基的眼里满是愤恨，目光像剑一样直刺自己的三叔。

赵王却好似毫无所觉，走上前，拉住朱瞻基的手，红着眼圈道：“你没事儿吧？”

“劳三叔费心了。”朱瞻基抽出手，在衣服上擦一擦道：“让三叔失望了。”

“这也不能算你的错。”赵王却完全不在意，一脸庆幸道：“你没事儿就好，可把三叔担心坏了。”顿一下道：“咱们快去接皇上吧。”

说完，赵王径直往里走，众大臣也跟着走在泥泞的芦苇荡里。

朱瞻基愤恨地盯着赵王的背影，直到他的肩膀被拍了一下。

不用转头，朱瞻基也知道是王贤，两人默默跟在后头，太孙低声问道：“他没作怪吧？”

“没少作怪。”王贤把事情经过简单一讲，唯独略过了成国公的挣扎。

“就是他！”太孙咬牙切齿道：“这一切都是他捣的鬼！”

“没有证据，说什么都白搭。”王贤叹口气道：“能有现在，就是万幸了。”

朱瞻基后怕地点点头。他何尝不是这样认为，要不是王贤及时赶到，要不是输血奏效，他和他父亲，败局已定！

想到这儿，朱瞻基看一眼王贤，心头一热，紧紧攥住他的手。

太孙想说点儿什么，却觉着说什么都太苍白，只叫了一声‘兄弟’，便哽咽起来。

王贤拍拍朱瞻基的后背，轻声道：“还没到放松的时候。”

朱瞻基点点头，调整下情绪，沉声道：“咱们也过去！”

便和王贤大步跟上前头。

等王贤和朱瞻基赶到，就见自汉王以下，所有勋贵文武，全都跪在朱棣面前，痛哭流涕。

朱棣躺在芦苇堆成的榻上，身上缠着绷带，脸色煞白煞白，说话也有气无力，唯有那双眼睛，仿佛比平时更亮，亮得瘆人！

“都号丧什么？”朱棣缓缓道：“朕还没死！也死不了！”

“父皇……”朱高燧哭得快要断气儿了，一边抹泪一边抽泣道：“你到底遇到啥事儿了？怎么伤成这样？”

“朕遇着吃人的老虎了！”朱棣那双阴沉的眼睛，死死盯着朱高燧，幽幽道：“能捡回一条命来，就是天不绝我了！”

“原来是这样……”朱高燧一听，先是吓了一跳，旋即却放下心来……他就知道父皇死要面子，不会承认遇到了刺杀。赵王不禁松了口气，暗道只要父皇不明着追究，过关的希望便会大增。

“皇上。”杨荣轻声道：“还是先回行宫再说吧。”

“唔。”朱棣应一声，目光落在柳升和薛禄身上，满是赞许地点点头。

柳升薛禄自然十分开心，朱勇心却往下沉，暗道：‘皇上是不是对我不满意啊，这下可惨了！’

朱勇浑浑噩噩地看着皇帝被抬上轿子，又看到柳升两个被皇帝指名伴驾，一颗心彻底沉到谷底了，看看一旁的湖水，恨不得跳进去死了利索。

朱棣的轿子路过朱瞻基和王贤身前时，停了下来。

“孙儿。”朱棣的声音响起。

朱瞻基忙爬起来，俯在轿子旁边，轻声问道：“皇爷爷有何吩咐？！”

“朕估计老虎还在南海子，你和王贤带人搜查！”轿子里的朱棣，两眼射出怒不可遏的光，被几个刺客弄到这般田地，简直是永乐大帝平生未有之耻！

“遵旨。”朱瞻基忙应声。

“尽量捉活的。”朱棣幽幽道：“朕要亲自扒了它的皮，抽出骨头泡酒喝！”

“是！”朱瞻基又答应一声，目送着朱棣的轿子远去，才对一旁的王贤道：“兄弟，咱们报仇的时候到了。”

“……”王贤却不言语，反而一脸的担忧。他有种感觉，自己很可能遇到，不愿遇到的那个人！

“怎么了？”朱瞻基问道：“你担心刺客跑了？”

“嗯。”王贤随口应一声，遮掩过去道：“我们开始吧。”

“好！”朱瞻基抖擞精神，翻身上马，来到朱棣留给他的一万兵马面前。

朱瞻基的目光扫过面前的官兵，几十名军官齐刷刷跪下，高声道：“请太孙殿下调遣！”

“好！”朱瞻基点点头，威严十分道：“大军已经封锁南海子，就是一只鸟，也插翅难飞了！”顿一顿道：“我们要做的，就是把这南海子，像犁地一样犁一遍，把藏在犄角旮旯的老鼠找出来！都听明白了吗！”

“听明白了！”将士们高声应道。

“开始吧！”朱瞻基一挥手，大军上马开拔，开始了铺天盖地的大搜捕！

成队的骑兵在海子里来回扫荡，上万步兵牵着京城所有的猎犬，搜遍每一处树林、湖泊、洞穴！

湖上，还有数百条船只在寻索。为了把刺客从黄纱帐里逼出来，他们甚至到处点火，将无边无际的芦苇荡烧成了灰烬！

烟火笼罩着方圆百里的南海子，掘地三尺也要把刺客找出来！

太孙手下的一万人，不过是机动搜索力量。朱勇和薛禄的人马也在行动。太孙每搜过一处，他们就派军队把守住这一片，不许任何人再靠近！

就这样寸寸焦土、步步为营，搜查了整整两天。地图上的未搜索区域，已经只剩三分之一了，而且深处层层包围之中。如果刺客真的还在南海子，必定无可遁逃了！

没有人去想，刺客会不会早就逃离南海子。因为他们要做的是，为皇帝发泄心头之恨！就算找不到刺客，也要毁了这片南海子！

天子一怒、血流漂杵！

这场搜捕就是天子的怒火！

清晨，空气中弥漫着草木燃烧后的刺鼻气味，能见度极差。

王贤和朱瞻基在层层护卫下，行走在未搜索的一片狭长区域内。

经过这几天的折腾，两人都十分疲惫，也不再报什么希望了。

“今天晚上差不多就能搜查完毕了。”王贤两眼通红，那是被烟熏的，声音也嘶哑不堪。

“嗯。”朱瞻基也一个德行，嘶声道：“咱们晚上就可以回行宫复命了。”

“快点儿吧，”王贤满目忧虑道：“我担心镇江那边……”

“是啊。”朱瞻基点点头：“我这两天回去问安，都跟皇爷爷提过出兵的事儿，他却说先找到刺客再说。”说着吐出口中的草秆，郁闷道：“这有什么关系吗？”

“哎……”王贤也无法理解朱棣的想法。赵王那么大嫌疑，朱棣却仿佛毫不在意，整天让他在床前伺候。太子都要完蛋了，却整天让他和太孙，在这里掘地三尺……

两人正愁肠百结，突然听到一声炸响，王贤和朱瞻基一个激灵，这是发现目标的信号！

众人齐刷刷抬头，就看见西北方向三五里的地方，有一朵烟花炸开！

那烟花就是号令，根本不用再说什么，所有人都拼命往西北方向赶去！

看到烟花的何止是他们，四面八方的搜索部队都同时看到了！

“快！快！”靠近那一区域的所有人，都拼命催动马匹，潮水般涌向烟花炸开的地方。

“驾！驾！驾！”

隆隆的马蹄声从各个方向响起，烟尘也从各个方向腾起，朝着同一个目标扑去！

拼命前进的队伍中，赫然有心慈心严等和尚的身影！

却说这些天，也不都是坏消息。至少王贤就赢回了断后的十八位师兄！

王贤本以为，他们应该死定了。没想到这些和尚非但回来了，还一个都没死，只是不同程度受了点儿伤！

按照心严和尚的说法，当时他们确实很危险，但不知何方高人相助，连续射来几支神箭，每一箭都射中一名蒙面人的面门！

那些蒙面人似乎知道高手的来路，一下子都懵了，他们才趁机逃出去，赶在对方的援兵杀到之前，进了芦苇荡。

“那为什么不来汇合？”王贤奇怪问道。

心严和尚闻言，不禁面色尴尬，还是心慈给他圆场说：“追兵就在身后，担心会害了你们！为了牵扯刺客，我们只有往另一个方向逃。”

“怪不得。”王贤恍然道：“这些天，那些刺客再没现身！”说着一脸感激道：“师兄们实在是太伟大了！”

“哈哈，那当然，”心慈摸着光头，大言不惭地笑道：“要不怎么是你师兄呢。”

“其实……”心严毕竟是虔诚的佛家弟子，那是从来不打诳语的，受不了心慈的牛皮，终于说了实话：“我们是迷路了……”

“呵呵……”王贤的笑容僵住了。

心慈老脸臊得通红，尴尬道：“也可以这么说吧……”

“哈哈哈哈！”王贤终于忍不住，放声大笑起来，众师兄弟也跟着大笑起来。

笑完了，王贤使劲抱住心慈和心严，轻声道：“谢谢你们。”

第七百九十七章死士

发现目标的，是一队给大部队送饭的火头兵……

也不知对方是饿昏了头，还是认为这些火头兵毫无威胁，总之十来个黑衣人突然就出现了。

看到这些大军苦搜不到的家伙，就这样出现在自己眼前，火头军们也惊呆了，有人一松手，独轮推车歪倒，车上的一锅猪肉炖粉条，一下就扣到了地上，还冒着腾腾的热气！

闻到那诱人的香气，黑衣人们口水就下来了，肚子更是咕咕直叫。这些天可把他们给饿坏了，没白没黑地东躲西藏，根本没时间寻摸吃食，只能嚼一些草根、摘一些野果果腹，早就饿得两眼发绿，要不也不会闻着饭味就扑出来。

直到那领队的百户，射出一枚烟花——那烟花嗖的一声，窜上天炸开！黑衣人才大惊失色回过神来，拔刀杀人！

这些黑衣人，全是武功卓绝的高手，这些火头兵哪是对手？就见十来个黑衣人兵刃翻飞，转眼就杀得他们尸横遍地……那真叫一个虎入羊群！

然而毕竟是天子亲军，就算是火头军，也从来不知道后退为何物。

火头军将士们虽然完全不敌，却没有一个后退的。看着袍泽挡不住一招半式，就被敌人杀害，他们毫无惧色，继续前赴后继地冲向敌人，直到再没人能上前……

那名百户还是有些武艺的，拼命格挡一记进攻，大声打气道：“弟兄们顶住，援军马上就到！”

“你们看不到了！”一个手持三股叉的黑衣人狞笑一声，一叉朝百户胸口刺来。百户忙架刀格挡！黑衣人一运劲，百户的虎口像被蝎子蜇了，长刀便脱手而出！

黑衣人冷漠地瞥一眼百户，就像看一只蝼蚁，手中钢叉却丝毫不慢，直刺百户咽喉。百户闭上眼，等待死亡降临！

然而等了一会儿，也没什么感觉，他奇怪地睁开眼，哇！好亮一颗光头！

只见一名僧人，挥舞着禅杖挡在自己身前，和那使叉的黑衣人战在一

处！

那百户定定神，这才发现援军真的到了！

所谓不是冤家不聚首，最先赶到的便是心慈心严等师兄弟！

虽然当了十几年和尚，但心严他们的火气仍然不小！僧爷们打出道以来，跟着姚广孝，向来都是威风八面，从来只有他们追着敌人的屁股跑，哪有被人追着两天两夜，险些魂都跑掉了的情况？！

是以一看到那些黑衣人，心慈他们登时嗷的一声，从马上跃下，挥舞着兵刃杀入战团！

黑衣人们原先虽能追着十八个和尚跑，那是仗着人多，可现在他们还有不到半数，又成了惊弓之鸟，哪里还是僧爷们的对手！

哀叹一声‘人为食亡’，黑衣人根本无心恋战，草草招架几下，就四散逃跑！

“哪里跑！”僧爷们眼都红了，哪能让他们再跑掉，于是乎分头追了出去！

那百户和他幸存的手下，看着这些人飞一样出去老远，几下就消失不见，不禁目瞪口呆，叹道：‘都是高手啊！’

这时候，各路兵马都前后脚到了，不用吩咐，就展开围堵！转眼之间，方圆数里之地，就聚了好几千人马，而且还在继续增加！

这种情况，说是十面埋伏都不合适，而是应该说——瓮中捉鳖了。

王贤见状，知道大局已定了，一张脸却丝毫没有笑意。这跟兴奋的太孙，形成了鲜明对比。朱瞻基仔细询问了那些火头兵，知道起码一半黑衣人，都落在网里了，不禁大大松了口气，对王贤道：“这下应该能跟我皇爷爷交差了。”

说完，却不见王贤有反应，朱瞻基奇怪地看他一眼，低声道：“你这几天都不太对劲儿……”

“我不是担心镇江吗？”王贤敷衍道。

“你没说实话。”朱瞻基早就看出来，不是那么回事儿！他拍拍王贤的肩膀，低声道：“有什么事，咱们一起担着，不管什么事儿！”

“嗯。”王贤感激地看看朱瞻基，真是不知该从何说起。

“不要勉强，等你想好了再说。”朱瞻基十分体贴，看着远处笑道：“逮住一个了！”

顺着他的目光，王贤只见几个和尚和官兵，将一名黑衣人直挺挺扛了回来。

“好像是死的。”王贤叹口气。

“好像是……”朱瞻基也看出来了，不过他很乐观，笑道：“这么多呢，总能有活口！”

“但愿吧。”王贤看着又一队返回的手下，心说：‘怕是要不能如愿了。’

果不其然，一个个队伍返回，带回来的却都是黑衣人的尸体。

看着那并排的一具具尸体，朱瞻基是既高兴，又满腹遗憾：“不是说了，留活口吗？”

“哎！”周勇沮丧道：“殿下，抓住的时候还是活的！可谁知他们嘴里都嵌了毒囊……”

“一看到没了希望，他们就咬破了毒囊，眨眼就死了。”心慈叹口气，宣一声佛号：“阿弥陀佛！”

“真是……”朱瞻基咂咂嘴，心说换了自己，肯定也一样。这可是行刺皇上啊，被活着抓住了，肯定要被严刑拷打、千刀万剐的。“聪明啊！”

朱瞻基感慨的工夫，王贤却上前，将杀手的面巾，一个个揭开！

其实这些尸首一摆到眼前，王贤的心情就好了很多，因为他可以确定，里头没有林三哥！像林三哥那样两米挂零的高人，就算躺着也比别人长出一大截，这里没有什么特别的长的尸体，显然也就没有林三哥。

王贤他们还是很好奇，这些绝顶高手都是什么样子，不过当面巾掀开，大伙失望了，原来不管什么人，死了都他妈一个死人样……

当王贤掀开最后一个人的面巾时，一下就愣住了。

朱瞻基见状走过来，一看那人的脸，也愣住了，好一会儿才使劲挠头道：“这人好眼熟！这不是，不是，那个那个……”

“晋王府的总管太监。”王贤沉声道。

“对对！”朱瞻基激动的点头道：“就是他！”说着使劲瞪着眼道：“想不到这里头，还有朱济熿的份儿！”

“确实想不到。”王贤也十分奇怪，因为以他对朱济熿的了解，那位晋王殿下，虽然是个十足的恶棍，却也是个十分理智之的恶棍。观他当年和太子修好，暗中帮助朱瞻基收复广灵。应该可以很确定，朱济熿的方针应该是两不得罪，绝不会掺和进来的！

他已经是亲王了！就算汉王赢了，还能把皇帝让给他做不成？！所以王贤想来想去，从来没想到晋王头上！

可惜老太监死了，不然怎么也得问个明白！

“这下终于可以还朱美圭个人情了！”朱瞻基却十分高兴道：“我父亲也不至于落个不念旧情了。”朱高炽和废晋王朱济熿，那是曾经的同窗好友，当年朱济熿明显被朱济熿陷害，朱美圭都求到太子门上，朱高炽却什么话也没说。

虽说当时太子自身难保，说了话也没用，反而会害了朱济熿。但是别人不管他的苦衷，都会说太子不念旧情、见死不救！这让太子和朱瞻基十分的不舒服。甚至当初王贤和朱济熿媾和，虽说是当时的情况下，最明智的选择……而且日后事情的发展，也证明了这一点！但太子父子还是很是不舒服……

现在看到，举手就可以废掉朱济熿，让朱美圭父子重见天日的机会，朱瞻基自然高兴坏了。

“殿下！”王贤叹口气，他总觉着此事蹊跷，而且道义上也说不过去……虽然他不是什么好人，更十分不喜欢毒蛇一般的朱济熿，但对方毕竟和自己达成了协议，而且也履行了协议，现在不替他说点儿什么，总有些过河拆桥的意味。“还是别急着下结论吧。”

“这还用下结论吗？！”朱瞻基指着那老太监的脸道：“当年我陪皇爷爷巡边，到了大同时，就见过这老太监！”说着笑道：“我皇爷爷记性好着呢，见过的人就不会再忘！”

“当年……”王贤皱眉道：“什么时候？当时谁是晋王？”

“那是永乐七年吧，当时还是皇上的兄弟老晋王呢，”朱瞻基道：“当时这老太监，就是晋王府的总管了。”

“明白了。”王贤点点头，心头浮现出在山西的一连串画面，当初的种种不解之谜，如果带入一个假设，就可以全揭开了——那就是这老太监其实忠于废晋王，忠于朱美圭！

只是王贤一时也没有证据，更何况，他似乎也没有立场，替朱济熈说话……

“我知道，你想什么。”朱瞻基压低声音，对王贤道：“城下之盟算不得数，何况朱济熈和我两个叔叔是一伙的……”

“哎……”王贤叹口气，点点头不再说话。

“把这些尸体带回去，搜索结束！”横竖抓不到活口，朱瞻基已经没有兴趣再找下去了。

将士们欢呼起来，这些天也把他们折腾的精疲力竭，早就盼着回去吃顿热饭，睡个好觉了。

返程路上，气氛十分轻松，将士们说说笑笑，透着难以遏制的松懈……

王贤和朱瞻基都各自想着心事，就连闲云也打起了盹……

突然，一条无比高大的身影，出现在道旁的山石上！

第七百九十八章豪侠

没有一点防备，林三就那样出现在王贤面前。

王贤心有所觉，第一时间就抬起头，看向那块山石，只见林三哥抱臂耸立在上头，背上背着一张一人多高的大弓，那张神情冷漠的脸上，却仿佛挂着一丝温暖的笑意……

王贤知道，那是对自己笑的。

这会儿工夫，斥候也悚然发现这个不速之客，赶忙吹响了尖利的警哨！

哨声大作，将稍有懈怠的将士们警醒，还没有弄清状况，他们便条件反射的举枪张弓，按照斥候的指示，瞄准了东面那块突兀的山石。山石上，林三仍在，仍旧保持着抱臂的姿势。

“是他！”朱瞻基虽然没有见过林三，但一看到那张大弓，就一下明白过来——这就是朝他爷爷射箭的那个！“快！抓住他！”

便有侍卫策马冲了上去，转眼就把林三包围在中间。

侍卫们收紧包围圈，十几样兵刃指着林三，大声道：“不许动！乖乖投降！”

林三轻蔑一笑，又朝王贤招招手，便拧身一个旱地拔葱，如一只金翅大鹏，一下掠过那些侍卫的头顶，落在包围圈外。

“开枪！”“射！”看到林三要逃走，军官们赶忙下令！

无数枪子儿和弓箭朝林三射去，然而林三身形鬼魅的几次变向，兔起鹘落间，便逃到射程之外！

“快追上他！”朱瞻基怎么能让他跑了，猛地一夹马腹，一马当先追了出去。

侍卫们也赶紧跟上，朝着林三逃跑的方向猛追。

闲云本来也要追，却见王贤和众僧人都没动，勒住马，奇怪道：“你们怎么不追？”

“就一个人而已。”王贤笑笑道：“用不着那么多人。”他的笑容里，满是藏不住的苦涩。

“那你们呢？”闲云看向众光头。

“阿弥陀佛。”心慈道：“出家人慈悲为怀，不做赶尽杀绝之事。”

“没少做……”闲云嗤之以鼻，之前追杀老太监那伙人时，他可是看见了，这些和尚比谁冲的都猛、下手都狠，那不叫‘赶尽杀绝’，世上就没有‘赶尽杀绝’了！

“其实……”心严是个诚实的人，说了实话：“前两天，这个人多次救了我们，要不是他出手，我们肯定回不来了。”

“原来如此。”闲云点点头，不再说话，当然也就不提追赶了。

“师弟，”见闲云走开，心慈凑近王贤，小声嘀咕道：“林师侄不会有事吧？”心严也一脸担忧地看着王贤，他对闲云说的是实话不假，却不是完整的实话——他没提林三的身份，其实是小明王的长孙，管姚广孝叫‘师叔祖’，管他们叫‘师叔’……

在一干和尚看来，林三之所以救他们，肯定是念了那份香火情。所以他们也要念这份情，非但不想追杀林三，反而想帮他逃跑。

至于林三为什么刺杀朱棣，他们觉着这是天经地义的事儿。小明王的孙子找朱元璋的儿子报仇，那简直是再正当不过了！

王贤想的却比和尚们多，打心玉告诉他，那一箭没有射到朱棣要害起，他就知道，林三哥手下留情了，不然以林三的无敌神射，在那么短的距离内，是绝对不会给朱棣留下生路的！

而且据朱瞻基所说，林三只射了一箭，就没有再射箭……

还有最重要一点，王贤当时赶到南海子，整个人都懵了……他没想到一处皇家猎场竟跟一个县那么大，就自己这么点儿人，第二天上哪儿找皇帝去？

本来王贤是想在大红门附近隐藏，好从皇帝进门儿起就跟在后头。哪知道那一片戒备极其森严，根本靠近不了，直到皇帝和众王公出发，王贤也没确定朱棣的位置。正无头苍蝇似的乱窜，他突然看到了林三的身影，虽然是背面，但那伟岸的身躯、矫捷的步伐，还有那迫人的气势，都让王贤一眼就把他认出来了！

他们就这样一路跟着林三，才及时赶到了那片树林啊！

王贤实在无法理解林三哥到底是怎么想的，为什么又要刺杀朱棣，又引着自己去救他。但他能确定的是——林三哥救了一众师兄弟，更不会害自己！

“师弟……”见他愣神，众和尚十分着急，心严忍不住催促道：“咱们得救他啊！这么多骑兵追着，他指定跑不了的。”

“是。”王贤点点头。

“怎么救呢？”心慈小声道：“要不，你去求求太孙吧。你帮了他那么多，这点儿人情还不给？”

“没用的……”王贤嘴角挂起浓浓苦笑道：“太孙是跟我好，只要不损害他的，什么都能答应。可是一旦和他的利益有冲突……”

“就什么都不答应了？”心慈小声道。

王贤无奈地点点头。

“那怎么办，你快拿个主意！”心慈、心严一起催道。

“追上去！”王贤定定神，看看众师兄弟，压低声音道：“想办法放他走。”

“好主意！”众和尚闻言大喜，便纷纷策马追了出去！

王贤也要追出去，闲云突然到了他身边，玩味地看着他，沉声道：“你想好了，为此惹怒太孙也不在乎？”闲云的内力已臻化境，和尚们又没刻意瞒他，让他听了个清清楚楚。

“你们江湖人不是有句话，叫‘为朋友两肋插刀’吗？”王贤已经下定了决心，淡淡道：“林三哥我救定了，其他的以后再说。”说着笑笑：“你就别去了吧。”

王贤的话，刺激得闲云少爷眉头直挑：“你少瞧不起人，我孙闲云什么时候怕过事儿！”

“不是怕给你爷爷和武当派惹祸吗？”王贤叹口气道：“你可是要成为武当掌门的人！”

“车到山前必有路，赶紧走吧！”闲云却不在意，一夹马腹也冲了出去，丢下一句：“你再磨蹭，只能给你林三哥收尸了。”

“那不可能的。”王贤也策马跟上来，笑道：“只要他想走，这世上就没人能留下他！”

“还不一样没逃出去。”闲云一方面是和王贤拌嘴惯了，另一方面也是对林三这个高手，天然的敌意。虽然没有直接交过手，但刚才林三哥那几手身法，就已经远在他闲云之上了！

南海子腹地，是一片空旷的原野，此刻千余骑正如潮水般狂奔！隆隆的马蹄声就好像海潮的轰鸣，扬起的烟尘恰似掀起的浪花！

就在这千军万马组成的狂潮中，却有那么一个人，单凭他的双脚，或是直线冲刺，或是穿插跳跃，虽然逃不出潮水的席卷，但那些家伙也休想捉到他！他就如弄潮的鱼儿一般，享受着浪潮的冲击，展示着矫捷的身姿！

官兵们也看出来了，这家伙其实是可以逃走的，但他偏不逃……不然刚才他就该钻进树林子，而不是往这片旷野上跑！他分明就是在调戏他们这千军万马！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

林三哥好像很久没玩儿得这么痛快了，不时哈哈大笑，甚至还有余力高声唱道：“紫燕黄金瞳，啾啾摇绿鬃。平明相驰逐，结客洛门东！”

官兵们恼羞成怒，开始冒险捉拿林三，但换来的只是自己人撞成一团、人仰马翻，哪里能摸到林三哥的衣角。

“少年学剑术，凌轹白猿公。珠袍曳锦带，匕首插吴鸿！”

那豪迈无匹的歌声中，只见林三哥从一匹马腹下钻过，又窜上另一名骑兵的马背。那名骑兵大惊失色，赶忙想拔刀，却被林三哥从后头紧紧抱住，登时就挣扎不得！林三哥却没伤害他，只是取下了他马鞍上挂的一小坛酒！然后就一个纵身，离他而去。

那骑兵目瞪口呆，才知道人家是为了他的酒而来……

林三哥痛饮一口烈酒，身形愈发癫狂，歌声也愈发豪迈起来！

“由来万夫勇，挟此生雄风。托交从剧孟，买醉入新丰！”

这时候，只要不是他的对手，都会被林三哥所倾倒，一人与千军万马周旋，却如入无人之境，还有余力饮酒高歌！这是何等的豪情，这是何等的风采！

但从对手的角度，就感到赤裸裸的羞辱了！尤其是朱瞻基这样心高气傲之人，哪能任他如此嚣张下去，太孙殿下命人和他周旋，一面组织军队

在外围结阵，他要织成一张天罗地网，让这狂徒插上翅膀也飞不走！

林三哥被一群骑兵缠住，围了个结结实实，他突然猛做狮子吼，一个横扫千军，就把围在周围的十几个官军，连人带马全都震倒！

“笑尽一杯酒，杀人都市中。羞道易水寒，从今日贯虹！”林三喝光了酒坛里的酒，一脸可惜地丢掉空坛子，才看到自己已经彻底被包围了……上千骑里外八层，围着他一个人！然而所有官军看他的眼神，都像在瞻仰神祇一样！

若非亲见，这些将士怎么也不会相信，一个人的武功能高成这样，一个人的气势能压过千军万马！一个人的豪迈，能连敌人都被他感染……

不管今天如何，他们都知道，今生今世都不会忘记这惊世骇俗的一幕！不会忘记这个惊世骇俗的奇人！

第七百九十九章放水

“没记错的话，这首诗还有最后一句。”朱瞻基的声音响起来：“燕丹事不立，虚没秦帝宫。舞阳死灰人，安可与成功……”说着哈哈大笑道：“不吉利啊！”

“但应景儿。”林三淡淡一笑：“荆轲失败了，我也一样。”

“若非你行刺皇上，我定会将你收为己用。”只有朱瞻基依然心如铁石，他知道，这时候自己绝对不能犹豫！必须向皇爷爷展示出，对刺客的刻骨仇恨！“但现在，我只能把你——挫！骨！扬！灰！”

林三哥呵呵一笑，向朱瞻基竖起了大拇指，然后在众目睽睽下，将大拇指朝向了地面。

朱瞻基嘴角一抽，举起了手！

将士们握住马缰，只要太孙殿下下手一落下，他们就会一起冲锋，将这个胆大包天的家伙踩成肉泥！

就在这时候，官军的阵型突然骚动起来。

“让开让开！”

肃杀的气氛被破坏殆尽，将士们十分恼火。循声一看，见是一众光头，簇拥着王贤往里挤。

将士们的火气登时不见了，乖乖让开去路。他们都知道是王贤和这些和尚，救了永乐皇帝！

而且这些和尚高强的武艺，这些天也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心说能对付那怪人的，也只有这群秃驴了！

转眼间，众僧人便挤进内圈，来到林三面前，挑衅起来：“呔，那个大个子，你很能打是吧！”

“呵呵……”林三哥勾勾手，笑道：“你们可以试试！”

“嘿，僧爷正有此意！”心慈咧嘴一笑道：“心性师弟，你去领教这位的高招！”

一名身材高瘦，手如鹰爪的僧人，便宣一声佛号来到林三面前，两人二

话不说战到一处！

那边开打，王贤也来到朱瞻基身边，只见太孙殿下眉头紧皱：“什么情况？”

“还是交给他们吧。”王贤淡淡道：“这种绝顶高手，不是人多就能留下的。”

朱瞻基心说也是，便点点头，观看双方打斗。那心性和尚没有兵刃，他的武器就是那双鹰爪，双手挥舞，每一下都带着呜呜的破风声，十指紧扣，指甲锋利无比！真像一对扑向猎物的鹰爪！

可惜林三哥不是兔子，而是猛虎，攥紧铁锤似的拳头，抡起来就和心性战在一处！两人电光火石的交手几下，身形越来越快，心性突然对林三说了句什么，然后就空门大开！

就见林三一拳‘黑虎掏心’，正中心性和尚的胸口！

砰地一声，心性和尚便被打飞出去，撞在一个骑兵身上！那骑兵感觉就像被一头大象撞上，连人带马都被撞倒了！

众人目瞪口呆，看着四仰八叉躺在马身上的心性和尚，心说死了吧？

谁知道心性没事儿人似的爬起来，还歉意地拉起那名倒地的骑兵，“你没事儿吧？”

骑兵茫然摇摇头，心性才转回，对心慈羞愧道：“师兄我学艺不精，败了。”

“哟呵！”心慈笑道：“还挺厉害。心平，你去会会他。”

“别费劲了，你们一起上吧。”林三哥伸个懒腰道：“太孙殿下还赶着回去吃晚饭呢。”

听了这话，朱瞻基毛孔都炸开了，心说：‘我这话都让他听到了！这家伙当时藏哪儿了？要想杀我岂不是易如反掌！’如是想来，他愈发坚定了要杀林三的念头，遂沉声道：“是啊，几位大师，这不是公平比武，而是围捕刺客！可以不考虑江湖规矩，速速把他拿下才对！”

“这……”听了朱瞻基的话，心慈一脸为难，看向王贤，见他也点点头，才下定决心道：“好吧！就让他见识见识我佛家的十八罗汉阵！”说着，他看看被官兵围出来的小圈子：“太孙殿下，让他们让让，咱们要摆阵。”

“好吧，”朱瞻基不疑有他，下令道：“退后吧。”

官兵们便缓缓往后退，场中的圈子也越来越大。

“还不够，再退退。”心慈撵着官兵们一退再退，使包围圈从一丈方圆，扩大到了将近十丈。

“这总够了吧。”太孙殿下不禁皱眉，因为随着圈子扩大，包围圈不可避免地出现了缝隙，已经不那么严密了！

“勉勉强强。”怕引起怀疑，心慈也不敢太过分了。

“列阵！”心严一声令下，和尚们便呼呼啦啦排成一行，一个个拉开架势，吹胡子瞪眼！

林三有些疑惑地看着他们，心说不是‘抱朴长生阵’吗？怎么又改成十八罗汉阵了？再说这也不像罗汉阵，分明是一字长蛇阵吧？

“十八罗汉阵！”和尚们一起吼道：“施主请赐教！”

喊完了，和尚们便一扑而上，围着林三哥，兜圈子转起来！

和尚们越转越快，渐渐地只能看到虚影，又带起满地尘土，彻底看不见人形了！

朱瞻基等人瞪大眼看着，紧张得心都提到嗓子眼。殊不知这些和尚转圈子，不过是为了给最里头的心慈打掩护！

趁着师兄弟们转的飞沙走石，心慈对林三道：“刚才让心性给你带的话，听到了吧？”

林三点点头，轻声道：“听到了，师叔。”

“那好。”心慈道：“待会儿咱们演一场戏，一边儿打一边儿动，我们护着你出圈子，然后你趁机逃跑。”顿一顿，又不放心地嘱咐道：“别往平地儿跑，进林子！”

“真的不用了……”林三感激地看着心慈，对方能在这种时候，还拼命救自己，让他倍感温暖。但他说出的话，却让心慈大吃一惊：“我已经决心求死，不要再拖累师叔们了。”

“怎么就要求死呢？”心慈大惊失色道：“年轻人不要想不开，没有过不去的坎儿……”

林三哥这个汗啊，心说虽然我叫你师叔，可我哪儿跟年轻人沾边？

心慈还要苦口婆心地劝，众师兄弟们受不了了，心性和尚忍不住提醒道：“快点儿，我们转得要吐了……”

心慈把心一横，暗道：‘得了，甭管他怎么想，救人吧！’便不再跟林三商量，一拳打了出去，林三只好举臂格挡！

众和尚也不转悠了，从四面八方朝林三进攻，林三心里不想还手，可他练武一辈子，见招拆招都成了身体的本能，根本不受大脑控制，便和和尚们乒乒乓乓战在一处！

打着打着，他也来了兴致，高手寂寞啊！从二十八岁武功大成，林三哥就再没痛痛快快地打过架，因为没有人能在他手底下走过三招！就是群殴也不是对手。这回他可算是碰上对手了，虽然和尚们哪一个的武艺，都不是他的对手，但胜在人多、配合默契、阵法精妙！

林三哥打了一会儿，发现自己拿出八分实力，也奈何不了这群和尚！久违的战意涌上心头，他重重一记野马分鬃，打退了心严的进攻，哈哈大笑道：“咱们好好打一场！”说完，一运力，全身骨节就像爆豆子一样噼里啪啦作响，猛一吸气，再从丹田吐出：“呼哈！”

同时一记重拳击出，那拳头势若奔雷，带着凌厉的风声，朝着一名身材魁梧的和尚砸去。那和尚眼看躲不过去，赶忙举起双臂，运劲抵挡！

只听砰地一声，那和尚便被直挺挺砸出去！

再交战时，和尚们登时吃力多了，别说存心放水了，就是全力抵挡，也挡不住林三哥那威猛绝伦的拳脚！

好在和尚们虽然吃素，可一身金钟罩铁布衫、横练十三太保的功夫，却不是吃素的！比起进攻来，他们更善于防守，尤其是能抗揍！被打出去，一骨碌爬起来，又再次冲入战团！

朱瞻基和众官兵都看呆了，只见着满眼的人影，看不清拳脚，那叫一个眼花缭乱！只听到‘砰砰砰砰’的拳脚相击声！

这些高手可不是老老实实站在那儿打，他们一会儿飞到这儿，一会儿又冲到那儿，十丈见方的场地都不够他们打的！

“快让开！”眼看着高手们又冲到跟儿前，将士们赶忙惊呼着闪开。

然而高手们打的是浑然忘我，还继续往外边走边打，眼看就要冲出包围！

心慈累得气喘吁吁，好不容易逮着个机会，瞪着林三道：“小子，我们把你送出来了，你看着机会就跑啊！”

林三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对周遭的情况了若指掌。他当然知道，师叔们从场地中间一直打到最外层，用意就是放自己离开！

“快走吧！”心性和尚低喝一声，让出了一个空当，透着空当看出去，前头空无一人！

林三深深看这些和尚一眼，点点头，一个鱼跃龙门，一下就冲出了战团，然后就势一个空翻，便和和尚们拉开了数丈远！

这时候，官兵们还没回过神儿来，马头也都朝着相反的方向密集列队，朱瞻基更是被层层挡住了视线，根本看不到发生了什么！

如果要逃跑，这是绝佳的机会！如果是林三这种高手，完全可以利用这个机会，逃出生天了！

然而林三却没有动……

众和尚焦急地看着林三，使劲给他递眼色，就差没喊‘快跑’了！

第八百章痛！

官兵们费劲地拧过头、转过身，就看到那令人惊异的一幕！

只见林三已经与和尚们拉开了一丈的距离，和尚们也不追，林三也不跑，双方大眼瞪小眼，就在那儿干耗着！

有军官回过神儿来，忙下令道：“快追上他！”

官兵们赶忙拨转马头，朝林三扑过去。

和尚们简直要疯了，心中大骂林三：‘你小子脑袋让门夹了吗？怎么不跑啊！’就在和尚们忍不住要向官军下手的时候，林三哥终于动了！

然而却不是往外跑，而是迎面冲上来！

“错了错了！”终于有性子耿直的和尚，忍不住大叫起来！

“错不了！”林三哥怪笑一声，两条充满爆炸性力量的大长腿，猛地一弹，整个人凌空而起，飞到了和尚们的头顶上，又一踩一颗光头，嗖得窜进了战团！

和尚们想跟上时，却和一窝蜂冲过来的官军撞在一起，就算他们再厉害，也没法子了，只能眼睁睁看着林三像一只滑翔的雄鹰，掠过人丛，朝着朱瞻基扑了过去！

“护驾！”侍卫们毛都炸了，赶忙举起兵刃迎上去，然而他们哪是林三的对手，眨眼之间就被打飞了一半！

剩下的则被甩在了后头！

林三全力施展，不知道打飞了多少官军，飞快地掠过人群！几个起落，他和朱瞻基之间，再没有任何人了！

朱瞻基骑在马上，愣愣看着飞快掠来的林三，他到今天才明白这个道理——虽说是人多势众，但有时候人再多，也没什么卵用！

“拿命来吧！”林三死死盯着朱瞻基，整个人化作一头猛虎，狠狠扑了过来。

朱瞻基想逃跑，却一点儿力气都使不出，就像被虎威震慑的小鹿，只能停在原地，等候死亡的降临……

突然，两道身影挡在了朱瞻基面前，是闲云和王贤！

两人挥舞兵刃，抵挡住了林三的攻击！当然主要是靠闲云，王贤不添乱就不错了……

闲云少爷一直冷眼旁观，早就手痒难耐了。像林三这样的绝顶高手，这世上不会超过五人，想碰都碰不着，而且根本不会和他打。其实他爷爷孙碧云也算一个，不然也培养不出他这个年轻的奇才来。只是孙碧云年纪大了，十多年不跟人动手，闲云也没和他交过手。

眼下，终于碰上这么一位，闲云少爷当然要拿出浑身解数，好好讨教一番了！

只见闲云身似游龙、剑若流星，牢牢挡住了林三的去路，林三几次出招，都被他化解，哈哈大笑道：“好好！长江后浪推前浪！前浪死在沙滩上！”

“言过了！”闲云丝毫不得意，对方经过连番恶战，还是赤手空拳，自己才能堪堪打个平手，这对以成为天下第一为己任的闲云来说，实在没什么好夸耀的。

“不错！”林三哥也真不给面子，怪笑一声道：“还真有自知之明！”

闲云俊脸一阵通红，没做声，拳脚上却拿出十二分的能耐来！

“就让你见识见识吧！”林三的身形突然凝滞下来，全身的气势，也从雄鹰变成了雄狮，他左拳收回腹间，微微一蓄力，突然却打出了右拳！闲云注意力全都放在他的左拳上，吃了一下晃，忙运用太极的卸力去化解林三的右拳！

“龙象拳！”

林三诡异地一笑，那蓄势待发的左拳，带着风雷声轰然打出来，闲云没法再次变招，只能硬挨这一下！只见闲云的双脚紧紧扣在地上，被硬生生打出两丈近远，在地上拖出两道深深的痕迹！

闲云极为高傲，强撑着不倒下去，内里气血一阵翻腾，一口淤血吐了出来！

看到闲云被打吐血，王贤真的怒了，他死死盯着林三！

林三突然身子一晃，眉头紧皱！

众人见林三那痛苦的样子，心说王大人会妖法啊！瞪一眼就能让这大高手受伤.....

下一刻他们才回过神来，原来那林三的背上中了一箭！

“放箭！”闲云的抵抗终究是有效果的，给弓弩手争取到了射击的时间！

“不要放箭！”周勇大怒，大声道：“会射到我家大人的！”

然而那些禁军，显然不太买王贤的账，十几支弩箭朝着林三射过去！

不过射归射，没有人对射中抱太大希望，这个怪人实在是太打击将士们的信心了.....

然而林三也不知是累了，还是受那一箭的影响，竟躲了躲没躲过去，只听噗噗噗一阵利箭入肉声，他的背上起码插了七八支箭！

鲜血滴滴答答流下来，转眼之间，林三的后背就被染红了！

这也让官兵们松了口气，终于知道他也是肉长的，也会流血受伤！

“啊.....”林三受伤野兽般咆哮一声，朝着朱瞻基再次冲过去。

王贤赶忙举剑，下意识一招直刺，想要逼退林三的进攻！

然而，万万没想到，只听噗嗤一声，那一剑竟刺入林三的腹部，又顺势穿过他的腹腔，从后腰刺出.....

王贤两只眼睛瞪得溜圆，眼里满是震惊和难以置信！他握剑的手已经松开了，但林三冲得实在太猛，一直冲到他怀里，王贤忙紧紧抱住林三.....

林三口中流着鲜血，附在王贤耳边，轻声道：“不要自责，是我自己找死.....”

“为什么。”王贤大脑一片空白，眼里的泪水不受控制，喃喃问道：“为什么.....”

“宿命，只有用这种方式才能终结.....”林三又吐一口血，语气中却透着如释重负地笑道：“小明王的孙子，生下来就是要造反，一直到死的.....”顿了顿他轻声道：“我不想和韦无缺一样，所以我选了这条路.....”

“.....”王贤再也顾不得什么，他紧紧抱着林三，任眼泪奔涌而出。

“记得我说要送你个礼物吗？”林三的声音越来越虚弱，根本微不可察：“就是我的人头……所以你别哭了，不然就弄巧成拙了……”

“你是我的兄弟！”王贤果然依言止住泪，却沉声道：“我是绝对不会用你换富贵的！”

“呵呵，别那么傻，横竖我都死了，何不废物利用呢？”林三说完缓缓闭上眼，突然又想起什么似的，用最后的力气对王贤道：“贤弟，拜托你件事……”

“三哥请讲！”王贤使劲点头：“我一定办到！”

“赛儿认死理，肯定会找你报仇，看在我的份儿上，千万别和她一般见识……”

“大哥你放心吧！”王贤重重点头：“我就是死，也要保她平安！”

“帮我照顾她……”说完这一句，林三终于放心地闭上眼，逝去了。

抱着林三的尸首，王贤扑通跪在地上，巨大的痛苦让他完全失去了思考能力，只能像野兽一样干号……

“阿弥陀佛……”心严心慈等众僧人终于赶过来，却看到了这一幕，一个个神情悲伤，双手合十。

这时候，所有官兵都被朱瞻基勒令转过身去，不许看场中一眼。这样的画面传到皇帝耳朵里，再加上点儿挑拨，朱瞻基简直不敢想象会有什么后果……

太孙殿下死死盯着痛哭的王贤，使劲压抑住怒火，等王贤哭声小了，他才低声道：“回去吧。”

王贤点点头，抱起林三的尸体，缓缓走到一辆大车旁，小心地放下。然后自己也上了车。

队伍继续往回走，这里离着行宫还有个十几里，按这种速度，差不多得走大半个时辰。

心性红着眼，把林三背上的箭簇，一个个拔掉，王贤呆呆坐在一旁，看着刚才还神武盖世的林三，已经成了一具冰凉的尸体，这让他实在无法接受。

朱瞻基忍了又忍，还是没忍住，也上了这辆马车，坐在王贤对面，低声道：“你欠我一个解释。”

“我不想说话。”王贤漠然地看他一眼，觉着这张脸十分的可恶。他使劲攥着拳，强忍着把朱瞻基打下马车的冲动。

朱瞻基却毫无所觉，换上更温和些的口气道：“刚才是你救了我，这是你第几次救我了？”

王贤漠然不语，朱瞻基只好接着自顾自道：“但你最后的表现，实在太失态了，这会让人产生多少不好的联想？！”说着压低声音，却压不住怒火道：“人家会说，原来你王贤和刺客关系这么好！是不是就是朱瞻基设的这个局？甚至就算是你手刃了刺客，人家也会说，你是灭口！”

“……”王贤抬起头来，像不认识一样看着愤怒的太孙殿下。“这得多么丰富的想象力？”

“三人成虎你不知道吗！”朱瞻基指着行宫方向，低吼道：“我三叔正疯了！一样找证据，洗清自己！他肯定会利用这一点，添油加醋跟皇上胡说八道！只要我皇爷爷怀疑咱们一点儿，他就一定能过关！”

“……”王贤沉默一会儿，突然怪笑一声：“那又怎样？！”

“怎样？！”朱瞻基要气疯了，低声咆哮道：“这可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可以把我三叔干掉，让你这一哭，就这样泡汤了！”

“别忘了。”王贤终于忍不住，冷声讥讽道：“要不是我，你连在这里说话的机会都没有……”

“什么？！”朱瞻基难以相信自己的耳朵，他满脸震惊道：“你再说一遍？！”

第八百零一章断肠

“你再说一遍？！”朱瞻基震惊无比地看着王贤。

“要不是我，你连在这里说话的机会都没有……”王贤也是气疯了，面无表情地瞪着朱瞻基，低声吼道：“他是我的救命恩人！对我有大恩情！虽然不知什么原因，被胁迫来刺杀皇帝，可他不是放水的话，你以为皇上还能活下来吗？！”

“……”朱瞻基死死盯着王贤，紧抿着嘴唇。

“要不是他给我们引路，你以为我们怎么找到你们的？！”王贤不管不顾，说个痛快道：“这么大的南海子，等我们自己找，黄花菜都凉了！”

“还有，你知道为什么刺客没有再来吗？”王贤的唾沫，都溅到朱瞻基脸上了：“那是因为被他牵制住了！”

王贤的话十分有力度，可惜却打动不了朱瞻基，等王贤说完了，他冷冷丢下一句：“就算你说的都是真的，可他射向我皇爷爷的那一箭，就足以让他百死莫赎了！”

“他是故意射偏的！”

“说了谁信？！”朱瞻基一脸讥讽道：“你太让我失望了！我本来以为你是可以和我一起继承大业的肱骨，但现在看来，你就是个满脑子感情用事的愣头青！”

“我就是感情用事了，怎么了？！”王贤冷笑道：“我要不是感情用事，能在九龙口替下你来？能跟纪纲你死我活到今天？能千里迢迢来救你？！”

“……”王贤这么一说，朱瞻基登时没了气焰。是啊，本来这个阴险狡诈的家伙，骨子里就是一腔燃烧的热血，想让这样的人不感情用事，简直是不可能。

然而，朱瞻基只希望他对自己一个人感情用事，不希望他再对别人这样。

两人沉默了好一会儿，朱瞻基刚想说‘咱们冷静冷静吧’，却突然听到一声杜鹃泣血似的哭喊！

“三哥！”

那悲怆无比的声音催人泪下，让官军将士们都心一酸，纷纷循声望去，只见个一身白衣的女子，从远处如燕子一般飞掠过来，她的动作实在太快，将士们还没看清楚，就让她冲过了警戒线，穿过层层人群，直扑王贤和太孙所在的马车！

“快拦住她！”负责警戒的军官，简直要一头撞死了，心说：‘还有完没完啊？！怎么刚弄死一个又来一个！’

将士们慌忙上前阻拦，然而那女子的速度实在太快，整个娇躯化成一道虚影，划一道优美的弧线，就穿过了人群，来到马车边。

王贤和朱瞻基还愣愣坐在车上呢……

幸亏女子没顾上他们，她眼里只有林三一个！

这女子自然就是回过神儿来的唐赛儿了……

按说唐赛儿冰雪聪明，应该早就明白，林三是不想让她陪着送死、也不想让她守活寡，才故意那么说的。

但这世上，情之一字，最能乱人心智。那天被林三一顿臭骂，唐赛儿羞愤而去，发誓一辈子都不再理他。随后两天，她都沉浸在满心怒火中，直到昨天梦到林三被杀，唐赛儿才突然中夜惊醒，一下就明白过来，林三是不想活了，所以要先让自己死心。

一想到这儿，唐赛儿脑袋嗡的一声，赶忙冲出客店，星夜疾驰回到南海子，想要阻止林三送死。然而南海子正在大搜捕，到处是戒严的军队，唐赛儿轻功再高，也不可能从他们头顶上飞过去，只能东躲西藏，一点儿一点儿寻找……

但是这么大的地方，她怎么可能找得着？唐赛儿心急如焚，看到有一名落单的骑兵，正往行宫方向疾驰，她便突然出手，一镖就把那骑兵射下马来，审问一番。方得知这骑兵乃是太孙派去行宫报信的。唐赛儿当然问：“你报的什么信？！”

“我们又逮到一名刺客，而且是伤害皇上的那个！”这又不是什么秘密，那名骑兵当然乖乖开口。

谁知唐赛儿一听，登时就炸了毛，一刀捅到骑兵的肩膀上，厉声喝道：“那刺客叫什么名字！”

“啊！”骑兵惨叫着报出了两个字：“林三！”

“三哥……”唐赛儿一把揪住那骑兵的脖子，一双剪水双眸中，满是惶急惊恐之色道：“他，没事儿吧？！”

“他……死了……”那骑兵也是个死脑筋，就不知道撒个谎，骗骗这个女阎王。

“死了？！”唐赛儿的目光渐渐冰冷，那双大大的眼睛里，逐渐堆满了寒霜，只是看一眼，就能让人打个寒噤。她的声音，就像从九幽地府中传来的一样：“谁干的？！”

“是北镇抚司指挥使王贤，把他一剑刺死的。”那骑兵战战兢兢道：“姑奶奶，知道的我都说了，您就放了我吧？！”

“放了你？！”唐赛儿咯咯一笑，笑声无比凄厉：“那谁放了我林三哥？！”说完，她手起刀落，一刀把那骑兵的脑袋砍了下来！

“三哥！三哥！”然后，唐赛儿便喊着林三的名字，一路飞奔，扑向了朱瞻基的队伍……

“三哥！”虽然已经痛不欲生了，但真正看到林三的尸体，唐赛儿的悲伤才真正到了不可承受的地步，她根本不管自己身处敌军阵中，只顾着抱住林三的尸首，放声痛哭！

“啊……啊……啊……”

那哭声凄厉恐怖，根本无法和她平时那宛若仙音的嗓子联系起来。那是痛苦到了无法承受的地步，从灵魂深处发出的嘶吼啊！

王贤愣愣看着唐赛儿那散乱的长发，耸动的肩背，再次掉下泪来。

朱瞻基却悄然下了马车，快步退到侍卫身后，才低声道：“拿下她！”这会儿工夫，他已经算清楚了，若能拿下这个必然和林三关系密切的女子，应该有很大可能，可以证明自己的清白。

侍卫们抽出刀，悄然上前，然后就站住了，因为心慈心严那群和尚，挡在了他们面前。

“诸位大师请让开。”侍卫长忙小声道：“我们是奉了太孙之命……”

和尚们却仿佛聋了一般，如一根根沉默的木桩，把马车围了起来。

“这……”侍卫长不敢造次，为难地看向身后的太孙。

朱瞻基的心情灰恶到了极点，之前因为抓到刺客的喜悦，已经荡然无存。他冷冷看向王贤，低声道：“你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

很显然，朱瞻基认为和尚们是受了王贤的指使。

王贤负手站在车上，冷冷看着朱瞻基，两人对视片刻，败下来的终究是王贤。

“殿下，她不过是来收尸的，并非刺客。”王贤低声道：“求殿下放她一马。”

“林三犯得是诛九族的重罪！”朱瞻基咆哮道：“这女子不是他的妹妹，就是他的妻子，绝对不能放跑！”说着闷哼一声道：“王贤！我的忍耐是有限度的，你不要考验我和你之间的感情！”

“殿下，我求你了。”王贤眼泪刷地就下来了，哽咽道：“林三哥临死之前，拜托我照顾好她，他就求了我这一件事……”

话音未落，突然听到一声怒喝：“我杀了你！”

同时响起好几个惊呼声：“小心！”

王贤下意识地一回头，他看到最后一个的画面，就是满脸杀气的唐赛儿，一刀刺向自己的后背！

王贤被重重一击，身子便向前飞出去……

身后，保持刺杀姿势的唐赛儿！她本来哭得昏天黑地，突然听到有人喊身前的男子‘王贤’，兀然就想起，那个信使说的话！登时，无边的悲痛化成怒火，一刀刺向这个杀害林三哥的凶手！

一刀刺中还不解恨，唐赛儿还要继续追杀，但众和尚哪能让她得逞，已经把唐赛儿团团围住，和她叮叮当当战成一团。

至于闲云少爷，身受重伤，动弹不得，只能干看着着急……

“王贤！”朱瞻基一看王贤中刀，这下也顾不上别的，赶忙抱住他，只见王贤两眼无神，张口想说话，却吐出一口血来！

“别说别说，什么都别说！”朱瞻基眼泪就下来了，慌忙帮王贤按住伤口，大喊大叫道：“太医！快传太医！”

王贤用尽全部力气，指一指唐赛儿……

朱瞻基自然明白他的意思，登时愣住了。

看他一脸的天人交战，王贤直勾勾地瞪着眼，有些死不瞑目的架势……

“哎……”朱瞻基终于还是答应了，别过头去，闷声道：“放她走！”

“滚吧！”僧爷们也是有火气的，看王贤拼命保护的这女子，竟然恩将仇报，生吃了她的心都有了。

唐赛儿本来也想死了算了，却突然想到，这样林三哥肯定死无葬身之地，甚至尸首还不一定怎么被凌辱。如是一想，她把刀收回鞘中，背起林三的遗体，柔声道：“三哥，咱们回家……”

“殿下，”侍卫长见状，忙小声请示朱瞻基道：“她要带走刺客的尸首！”

“走走走，让她走！”朱瞻基的心情，灰恶到了极点。

别看她身躯娇小，背着林三庞大的身子，速度却一点儿不慢，转眼就出了队伍，消失在路旁的树林里……

看到她消失的背影，王贤才放心地闭上了眼。

第八百零二章劫后

王贤睡了好久，做了不知道多少个梦，有的梦里有林三，有的梦里是他别的什么亲人，林清儿、爹娘妹妹、宝音、小怜、徐妙锦，还有吴为二黑他们。每一个梦里，出现的人都不一样，但每一个梦的结果都一样——以他们的惨死告终……

王贤每次都想哭喊，可他在黑暗的世界里，张大嘴也发不出任何声音，更看不到也听不到！

直到他的心，被无边的痛苦和孤寂，吞噬得所剩无几时，王贤终于能听到些许声音了……

他听到心玉、心慈几个师兄，在身边讨论他的伤情。知道因为身穿了赵王送给太孙的金丝宝甲，唐赛儿那含恨一刀，并没有刺穿自己的身体。但那下的冲击力实在太太，折断了他两根肋骨，内脏也受到了严重的震伤，所以才昏迷了这么久……

他还听到他们说，朱棣并没有怪罪太孙什么，甚至下了封口令，不许外传那天发生的事情。虽然王贤不知道皇帝是怎么想的，但总之不是坏事……

他也听到，朱瞻基每天都会过来好几趟，不过从来不说话，只是在自己床前坐一会儿就走。

当王贤能睁开眼时，朱瞻基又来了，看到他终于醒了，太孙殿下笑了：“我就知道，祸害万万年，你肯定死不了。”

“我命长着呢……”王贤虚弱的笑笑。

朱瞻基坐在他的床边，看着王贤终于又能睁眼说话了，他如释重负地叹口气道：“真好，活着真好……”

“说我还是说你？”想让王贤的嘴不犯贱，那是不可能的。

“当然是咱俩了。”朱瞻基的心态，恢复了往日的平和，就像那天那个魔鬼，从没出现过一样。这倒不用假装，因为所有人心里，都住着一个魔鬼，这魔鬼不到出离愤怒，是不会轻易现身的。

两人便安静地一坐一躺，好一会儿不再说话。他们都是绝顶聪明之辈，很默契地不再提那天发生的事情，因为只要一提，一定会伤感情，不如就当没发生过吧……至于能不能真当没发生过，就没有人能知道了。

秋风从虚掩的门缝吹进来，扑到王贤脸上，冷飕飕的。

“什么时候了？”王贤这才回到现实，一下就想起眼下的局面，忙问道：“我昏了几天？！”

“十天。”朱瞻基感叹道：“整整十天。”

“来不及了！”王贤变了脸色，说着就想坐起来，一下扯动伤处，疼得他满头大汗，登时动弹不得。

“什么来不及了？”朱瞻基忙扶着王贤躺好。

“镇江！镇江啊！”王贤一把抓住朱瞻基的胳膊，急声问道：“皇上派兵了吗？！”

朱瞻基摇摇头，叹口气道：“皇爷爷说，兄弟打架，要看各自的本事，不能靠老子帮忙……”

“这是什么屁话！”王贤大怒：“太子可是他立的！他不管谁管？！”

“哎！”朱瞻基这些天都郁闷坏了，要不他能整天来王贤这儿枯坐？可是他那个爷爷，永乐大帝，那是一个唾沫一个钉，绝对说一不二的。任他怎么求，朱棣都不松口，被缠得烦了，直接就让人把他轰出去……

“我想回江南，跟父亲死在一起。”朱瞻基眼圈通红，紧紧攥着拳道：“皇爷爷也坚决不许，说太子和太孙不能一块死，得留一个当继承人……”

光是听转述，王贤都要气晕过去，何况朱瞻基这个亲耳听到了的。好一会儿，王贤才定定神，缓缓道：“会不会，皇上背地里已经派兵过去了？”王贤怎么想，都觉着朱棣不可能让太子败亡！

“翻遍史书，古往今来，哪有这样的皇帝。”王贤皱眉道：“就算是想考验太子，也不可能看着他死！”说着压低声音道：“这后果，皇上根本无法承受！”

“是啊。”朱瞻基何尝不知，要是让他二叔赢了，那就是玄武门之变啊！到时候他皇爷爷不想当李渊，也由不得他了。“可是……”朱瞻基颓然道：“我请阳武侯他们帮忙查过了，大明境内的军队，根本没有调动的迹象。”

“那皇上到底有什么倚仗呢？”王贤苦思不得其解。

“那么想知道，你就亲自问问吧。”朱瞻基道。

“我倒想问，可皇上也得见我。”王贤翻个白眼道。

“皇爷爷有旨。”朱瞻基正色道：“一旦你醒了，就带你去见驾。”

“我现在就醒了……”

“所以现在就去。”

“可我……”王贤苦笑道：“连床都下不来。”

“我抬你过去。”朱瞻基一本正经道。

“不用吧？”王贤一阵咋舌，什么大不了的，还用这样招摇。

“圣旨如天，必须遵守。”朱瞻基沉声道：“来人，备抬舆！”

“来真的呀……”王贤万万没想到，自己有朝一日，会躺着去见皇上。

朱瞻基又吩咐宫女给王贤洗脸刷牙更衣，把他打扮一新，便有四个身强力壮的太监，直接抬起床板，把王贤弄了出去。

院子里，一顶抬舆已经备好，所谓抬舆，就是一把太师椅，加了两根轿杆，可以说是轿子的极致简化版。朱瞻基当然可以给王贤准备更舒适的轿子，但这是去见皇上，能乘坐最简陋的抬舆，就已经是皇恩浩荡了。

太监们小心扶起王贤，正要把他送到椅子上，朱瞻基看着硬邦邦的椅面，却皱皱眉，道：“先铺床被子。”这不逾矩，太监们自然听命，赶忙给抬舆加了被子，然后才小心把王贤送到椅子上。

“怎么样？”朱瞻基关切问道：“还能受得了？”

王贤受的是硬伤，不动弹基本感觉不出来，但他不会傻到说‘我屁事儿没有’，只是一脸坚强地点点头……这才是他的常态，一个小吏和悍妇的儿子，小聪明是浸到血液里的。至于那些疯狂的时刻，不是常态，不是常态。

“受不了随时说。”朱瞻基再叮嘱一声，才吩咐小太监道：“抬慢点儿，小心再小心。”

小太监们赶忙点头，然后用近似慢动作回放的速度，缓缓抬起了轿子，又慢慢向前走。

“不用这么夸张吧。”王贤苦笑道，心说：‘这得天黑也走不到。’

“慢点儿好，别扯到伤口。”朱瞻基笑笑，压低声音道：“待会儿见了我皇爷爷，你也要尽量装得半死不活……”

“我还用装吗？”王贤翻个白眼道：“本来就是。”

“那就更用力一点。”朱瞻基道：“你那个事儿，皇爷爷知道了，还不一定怎么发落你呢。”说着小声道：“看到你这么惨，处置肯定会轻一些，至少不会廷杖伺候了。”

王贤登时深以为然，他可知道，朱棣这个暴脾气皇上，那是治国如治军的，对待骨子娇弱的文臣，也是稍有不顺心，就立马廷杖伺候，不知道打死多少了……

“好了，也别太担心。”朱瞻基小声道：“毕竟你有救驾之功，我皇爷爷不会有功不赏的。”

“风也是你，雨也是你。”王贤郁闷的瞪他一眼：“到底是赏是罚？”

“最大的可能是功过相抵吧。”朱瞻基叹口气道：“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别瞎猜了。”

“也是。”王贤点点头，才打量起四下来，看着周围的红墙黄瓦，还有来来往往的太监宫女，他小声问道：“这儿不是南海子行宫了吧？”

“废话，这都多少天了。”朱瞻基笑道：“早回北京城了，这是西苑，紫禁城没完工之前，我皇爷爷也住在这儿。”

说话间，到了一处宫门前，朱瞻基低声道：“到了，你可规矩点儿。”说完便神情肃穆，再也不苟言笑了。

皇帝寝宫内外，明显加强了戒备，不仅布满了带刀侍卫，还有成国公朱勇一身盔甲，腰挎宝刀，在寝宫门口亲自站岗。

皇帝的命毕竟是金贵的，经过南海子的死里逃生，朱棣寝宫的戒备提高到了最高等级，还由成国公、阳武侯、安远侯三人轮班领衔，为皇上站岗放哨。

“太孙殿下下来给皇上请安啊？”朱勇一看朱瞻基，点头笑笑。说着，他又看到坐在抬舆上的王贤，脸上的笑容竟然更盛了：“谢天谢地，王大人终于醒了！”

王贤慢慢举起手来，草草拱一拱，有气无力道：“公爷，不能全礼，请恕罪。”

“哎！自家兄弟客气什么！”朱勇亲切笑道：“本来该放你直接进去，可这会儿非常时期，还是请太孙先去请示一下。”

“应该的。”朱瞻基点点头，便先进去寝宫。

没了太孙，朱勇凑到王贤身边，使劲握住他的手，满脸感激道：“兄弟，厚道啊！哥哥我谢谢你了！”

“什么都别说了。”王贤笑笑道：“不过是动动嘴的事儿，公爷不必放在心上……”

“兄弟……”他越是这样说，成国公就越感动，眼圈一下就红了，使劲攥着王贤的手：“等回头，咱们要好好喝喝酒……你这个兄弟，我认了！”

王贤笑道：“那我就不客气地叫一声大哥了。”

“哎，好兄弟！”成国公说着，余光瞥见太孙和李严出来，忙擦掉泪，小声道：“快进去吧……”

第八百零三章人味

朱勇为什么这么感激王贤，很简单，因为王贤跟皇帝禀报的时候，并没有揭他的短。而是把他和柳升、薛禄并为一谈，给皇帝以三人同样反应的印象。这样，朱勇在旨意面前犹犹豫豫、险些害死王贤，坏了皇帝的大事这茬，就完全蒙过了朱棣。

所以，事后论功行赏，朱勇和柳升、薛禄同时得到了朱棣的嘉奖。这回宿值禁卫，皇上只让他三人负责，这就表明了，他们仨是皇上最最信任的臣子了。

朱勇不敢想象，要是王贤照实禀报，甚至添油加醋，自己会是个什么结果？估计皇上一时不会发作，但肯定不会再信任自己。

所以朱勇感激王贤，感激他不计前嫌，替自己文过饰非，心说怪不得张家老二铁了心和他混一块儿，原来这小子真是仗义！

先不说成国公的满心感激，单说王贤被抬进殿，就见朱棣一身便袍，靠坐在躺椅上，领口敞开处，还露着白色的绷带。

王贤忙支撑着起身，在朱瞻基的搀扶下，跪拜永乐皇帝。

“免了吧。”朱棣看着王贤苍白的小脸，笑道：“咱们也是同病相怜，赐坐吧。”

“为臣不敢。”王贤忙推辞，在皇帝面前，臣子就得跪着，公卿重臣才有跪完了站起来的份儿，至于能有个座的，要么是七老八十，颤颤巍巍，要么是张辅这样的宠臣。以王贤的资历年龄，就得老实跪着。

“让你坐就坐。”朱棣挥挥手，太监李严便搬了把带靠背的椅子过来。“一来你伤成这样子，二来，你也救了朕。”

听皇帝这样一说，王贤心放下大半，就算他翻脸如翻书，也不至于宰了自己了。千恩万谢后，王贤坐下，朱瞻基倒是立在他旁边，情形十分怪异。

“皇上的龙体，大好了吧。”王贤问一句安。

“哎，老了……”朱棣有些黯然道：“放在当年，这点儿小伤早就屁事儿没有。”王贤刚要安慰皇帝两句，却听朱棣道：“今天早晨打了套太极拳，感觉发不出劲儿来。”

“……”王贤这个汗啊，您老伤成那样，险些休克而死，这才不到半个

月，就能下地打拳，就这还是老了？“皇上真是龙精虎猛，臣虽年轻也自叹不如。”

“咱们能跟皇爷爷比。”朱瞻基的马屁，也是张口就来：“皇爷爷是一千年出一个的圣君，有天神护体。”

“放屁。”朱棣哈哈大笑，不慎扯动伤口，眉头突突直跳，声音都发颤了：“朕这身子，是战场上打熬出来的，伤得多了也就习惯了，哪有什么天神……护体……”说完这些话，朱棣出了一脑门子汗……

王贤一看，明白了，心说皇上在吹牛，就这熊样还打拳？打点滴还差不多。但哪能说破，便和朱瞻基一唱一和拍朱棣的马屁，把个朱棣哄得眉开眼笑，都感觉不到伤口疼了。

正说笑着，朱棣突然冒出一句：“林三是你什么人？”

王贤的笑容戛然而止，大殿里的气氛，也直线跌到了冰点。

“皇爷爷……”朱瞻基小声道。

“你不要说话。”朱棣一双阴沉的眼睛，死死盯着王贤。

“林三，是我师侄，也是为臣的兄弟。”王贤很快便淡淡道。

“哎……”朱瞻基忍不住轻叹一声，其实进来前，他叮嘱过王贤，要尽量撇清和林三的关系，但显然，这家伙犟起来，八头牛都拉不回来。

“你们是认同门在前，还是认兄弟在前？”朱棣幽幽问道。

“认兄弟在前。”王贤是有自己的坚持的，那就是对兄弟情义的看重，他不容任何人玷污这份情义，也包括自己。哪怕林三已逝，自己又面临生死关头，他也不愿意为了活命，去否认和林三的关系。

“你身为朝廷命官，朕的北镇抚司镇抚，为什么会和小明王的孙子，白莲教的少主结交？”朱棣脸上的肃杀之气越来越重，仿佛王贤只要一个回答不好，就会被推出去喀嚓喽。

皇帝的积威之下，王贤十分的紧张。别说是他，就连一旁的朱瞻基，也感觉透不过气来。

“臣当时并不是朝廷命官，更不知道他是白莲教的人。”王贤打定主意，一个字不隐瞒，要原原本本讲出来，要打要杀随便。于是乎，他从北征之后回杭州乡试，被锦衣卫陷害，遇到了同样坐牢的林三讲起，讲到两人因为共

同的敌人——锦衣卫，而展开合作，建立友谊；讲到纪纲派林三刺杀自己，林三却手下留情；讲到林三向自己透露身份，表示不想再和朝廷作对，想让兄弟们有个安生日子过……一直讲到这一次，南海子刺杀。

讲述的过程中，林三哥那魁梧的身姿、豪迈的气度、冲天的义气、绝世的身手，一次次浮现在王贤眼前，一次次让他眼中泛泪……

就连朱棣朱瞻基爷俩，都为王贤讲述的这个绝代奇人，暗暗心折，心说：“怪不得王贤着了魔一样，能和这样的人做兄弟，实在是不虚此生。”

王贤讲完了，轻声道：“经过就是这样，臣知罪，臣听凭皇上处置。”

“唔，讲完了。”朱棣有些怅然若失，竟为大明失去这样一段风光，感到颇为可惜。失神了好一会儿，他才看着王贤道：“你确实有罪，身为北镇抚司镇抚，居然公私不分，让朕怎么放心，交给你更重的担子。”

“是，臣知罪，呃……”王贤心里正往下沉，暗道看来是没好果子吃了，哪知却听到皇帝话锋一转，不禁愣住了。

“呵呵。”朱瞻基也大松了口气，皇上既然这样说，最差也是个不赏不罚，实在是再好不过了。“孙儿也这么说他，太意气用事了。以后得改！”

“讲义气不是坏事。”朱棣却摇摇头，黯然叹气道：“朕原先觉着，做臣子的，最要紧的是忠心。为了忠心，什么道义人味儿，统统都得抛一边。这样的臣子才靠得住。”说着，皇帝眼里流露出痛苦之色。“所以朕用了陈瑛、纪纲这样的人。他们都是冷酷无情之辈，只要朕一声令下，别说自己的朋友，就是亲爹老子娘也照杀不误……”

显然，纪纲这次的叛乱，对永乐皇帝的打击很大。看到皇帝在做自我批评，王贤和朱瞻基哪敢插嘴，只能乖乖听着。“朕曾经以为，那就是忠心，用这样的臣子，不担心他们会背叛。”说着，朱棣自嘲地笑起来道：“现在想来，真是可笑。皇上跟臣子再亲近，能比得上人家的亲人朋友？要是臣子连亲人朋友都能出卖，又怎么可能忠于皇上呢？”

王贤心说，您老终于想通这个简单的道理了。不过他绝对没有笑话朱棣的意思，翻遍史书，绝大多数皇帝至死都认不清这一点——因为当皇帝的，情商基本都停留在两三岁，以为这个世界绕着自己转，自己在所有人心里，都理所当然的高于一切。

能认清自己在人心里的地位，对唯我独尊的皇帝来说，这是多么痛的领悟……不过领悟不到这一点，基本上就跟明君绝缘了。

“所以孙儿啊，还是要用有人味儿的臣子。”朱棣教育起朱瞻基来。“有人

味儿才会讲感情，你对他好，他才会知恩图报。没人味儿的東西，要让他有多远滚多远！”

“孙儿牢记在心。”朱棣这话，对朱瞻基的冲击也很大。自幼接受传统帝王教育，让朱瞻基很多时候，关注于人的阴暗面，朱棣这番话，给他的心里头开了一扇窗，让阳光撒了进来。

王贤也是心下大定，他知道自己做对了。要是按照之前朱瞻基的支招，拼命撇清和林三的关系，肯定会引起永乐皇帝的反感。

“王贤。”朱棣的声音，让王贤回过神来，听皇帝缓缓问道：“你想要什么赏赐？”

‘徐妙锦……’王贤险些就把这三个字脱口而出，好在他还没丧失理智，悬崖勒马道：“臣毕竟是错了，不敢要赏赐。能不挨罚，臣就心满意足了。”

“哎！”朱棣一摆手道：“你千里而来，救下朕和太孙，要是不赏你，岂不寒了人心……将来谁还会为皇上挺身而出？”

“是啊。”朱瞻基开心坏了，在一旁道：“雷霆雨露、皆是君恩。皇上要赏要罚，咱们都开心受着就是。”

“是这个理。”朱棣点点头道：“说吧，你想要啥？”

“那臣就说了……”王贤一咬牙，沉声说道：“臣请皇上火速出兵，救救镇江城里的子弟兵！”

王贤话音一落，朱瞻基心头一热，暗道：‘什么叫有人味儿，这就叫有人味儿。我这兄弟实在是太……有人味儿了。’心说我不跟个死人吃醋了……其实朱瞻基对林三的事儿反应那么大，相当程度上，是因为感觉王贤对林三，比对自己还有感情……

“这就是你要的赏赐？”朱棣眯着眼，似笑非笑。

“是。”王贤点点头，目光坚定道。

第八百零四章修罗场

经过半个月的持续攻打，镇江城已经成了人间地狱。

城墙下，两军的尸体堆成了山，那些尸体又被踩踏得不成人形，以怪异而恐怖的形状垛在一起，散发出阵阵恶臭。尸水混着血水，将城墙下方圆一里的范围，染成了诡异的紫黑色。城墙也是这种颜色，就像传说中恶魔的城堡。

半个多月猛攻之下，镇江城墙已经被汉王军硬生生削掉了数尺，破破烂烂、坑坑洼洼，就像被潮水冲过的沙堡，摇摇欲坠。

毕竟已经是深秋，哪怕是江南也不能整天下雨。事实上，那天傍晚的一场雨，仿佛将太子军的运气耗尽了一般，随后的半个月里，再没有一滴雨落下。天公作美，汉王军自然不会浪费机会，从第二天起，他们的攻势就一浪高过一浪。准备的攻城器械，被太子军用通红的铁水焚毁了，朱高煦连再调集器械的工夫都不想等，便驱动着汉王军的将士，用简易的云梯往城墙上冲。

汉王这样的名将，自然能看出守城的军队已经到了极限，只要保持强大的攻势，不给他们喘息的机会，就可以速战速决！

于是随后的数日中，汉王军发动了夜以继日的车轮大战，他们架着数百具云梯，前赴后继地蚁附城头，密密麻麻爬满了整段整段的城墙！

城上守军拼命射箭，拼命扔滚石檣木，伴着凄厉的惨叫声，成片的汉王军被砸下城头！有不少幸运的将士，从高处落下竟没有受伤……因为城下堆得尸体实在太多了，足够提供强大的缓冲了。

但他们还没来得及庆幸，成锅成锅的滚油，从城头泼下来，不少将士被泼个正着，疯了一样在尸堆中打滚，恐怖的惨叫声，要响过之前数倍！

镇江是个商贸繁盛的大城，城里的物资储备极为丰富，这给了守城方极大的支持！除了用烧滚的菜油泼下去。对付那些恐怖的攻城车，也全靠了城里的铁匠，他们在城下搭起了高炉，将生铁烧成铁水，提到城头上，对着攻城车就倾泻而下！

那近千度的超高温，瞬间就将攻城车烧出个大洞，有将士碰上了铁水，直接被烧出了白骨……

一桶桶铁水浇下去，才干掉坚不可摧的攻城车！不然有这些家伙在，守军根本坚持不了多久……

城里的百姓已经完全被发动起来，在太子一家的指挥下，他们肩负起了救治伤员、伙食保障、军械生产等所有非战斗的任务。若非他们的全力支持，太子军也早就弹尽粮绝、人力不济了……

当然，最大的牺牲还是来自城头的守军，经过这么多天的血战，莫问早已经打出了所有的牌！所有的军队都至少在城头轮战过五次以上了，军队的减员超过半数，剩下还能战斗的也个个带伤。将士们一个个满身血污、两眼通红、神情恍惚、动作僵硬，就像从地狱爬出来的厉鬼，哪里还有一点人样子？

然而就是这样一支已经到了极限的军队，在过去的半个月里，打退了汉王军近千次的猛攻，始终把城墙掌握在手里。

作为攻击一方，汉王军的损失是守军的三倍以上，然而朱高煦对伤亡数字毫无兴趣，他日复一日端坐在大旗下，面无表情地看着镇江城墙，似乎都被鲜血尸首填满！再惨烈一百倍的场面，也不会让汉王稍有波动，他满心里只想着一件事，就是在计算还要填进多少生命，耗费多少时间，才能将明明早就到极限的太子军击垮。

时至今日，朱高煦也不得不承认，自己的判断在镇江城下，被一次次推翻。曾经他以为最多三天，就可破城！然而三天过去了，镇江城仍在太子军手中。他又以为最多六天、九天、十四天……然而，一次次期限过去，镇江城还是久攻不下……

那被炸的破破烂烂的镇江城墙，仿佛一张丑陋的笑脸，在放肆地嘲笑汉王殿下！

那镇江城墙已经被汉王军的大炮，硬生生削掉了所有的箭垛，余下部分也是摇摇欲坠。尤其是北面临江的一段，被汉王的水师密集射击，在八天前就轰然倒塌了几十丈的一大段！

那是几十丈啊，超过百米，城头上数百名太子军，直接就被埋在废墟下头了！

将士们的心跌到了谷底——这种情况就意味着城防告破，敌人的舰队马上就会登陆作战，只能放弃城墙，退回城中巷战了……

“不能放弃城墙！”面对几位副将的建议，吴为却断然拒绝：“不然我们一撤，其他三面也要守不住了！”

“可是大人。”副将们苦劝道：“我们没了城墙倚仗，敌人的战舰可以居高临下攻击我们，根本就顶不住！”

“那就把城墙修起来！”吴为的回答，震惊了所有人。心说这怎么可能呢，就算没有敌人，要想修起这段城墙，最快也得十天半个月！何况汉王军还在虎视眈眈呢！

“先用木栏建一道临时城墙，挡住他们的进攻！”吴为却坚持己见，并不商量道：“我会亲自到城头监督，要么把敌人挡下来！要么我就死在城头！”

“是！”主将这个态度，副将们还能说什么，赶忙去准备木栏了。

所谓木栏，就是用木头扎起来的架子，类似盖房子的脚手架。这些天天承受炮火猛轰，吴为早就担心，城墙会支撑不住，便命民夫做了许许多多木栏，防备的就是这种时刻！

只是谁也没想到，这镇江城墙会一下坍塌几十丈，毕竟这年代的炮弹，并不具备这样的威力！但很显然，守军不幸的遇上了豆腐渣工程……

但这会儿没工夫追究谁的责任了，吴为亲自带着将士们，冒着汉王军舰的炮火和弓矢，将一段段木栏，抬上成了废墟的城墙缺口，勉强固定好，用铁链拴成一串，再铺上木板，一段简易的临时城墙，便搭建了起来！

这时候，汉王军的登陆部队也准备好了，他们搭乘一艘艘小艇，冲到城墙下，然后跳到废墟上，嗷嗷叫着往上爬！

吴为便带着太子军，在木头搭成的临时城墙上展开了阻击！他们这段城墙的守军，在之前损失最小，因为之前并没有发生过肉搏战，汉王军的舰队，只是不断用炮火洗礼城墙，终究杀伤不了多少将士。

所以吴为能在组织防守的同时，还分一半兵力和民夫一起，拿着泥瓦刀修理城墙！毕竟木栏只是暂时的，能顶多久还不好说，城墙修补不好，迟早抵挡不住敌人的进攻。所以必须要争分夺秒，不能等打退敌人再修补！

于是，战场上出现了这样的奇景，前头的将士们，站在脚手架一样的木栏上拼命作战，死死顶住敌人的进攻。他们身后的同胞，却拿着泥瓦刀，搬着砖头，干得热火朝天。

可贵的是，如此混乱的作战加施工的场面，在吴为的指挥调配下，却能井井有条，甚至两条战线互相支持……施工队清理的碎砖头，根本不用运走，直接用筐送上木栏，守城的将士便拿砖头往下扔，砸得汉王军头破血流……

然而朱高煦毕竟是名将，他很快就发现了，这里是突破城墙的最佳地

点，他下令水师，投入所有力量猛攻！还让新增援的两万部队，悉数搭乘沙船，开到北面城墙，统统投入战斗！

强攻之下，吴为这边的压力陡增，伤亡数字也直线上升，一个又一个木栏被炸毁、砍倒，但他具备了守城者最可贵的品质——韧劲儿！吴为根本不在乎死伤，他指挥着官兵们，将新的木栏扛上城头，代替被毁掉的那些！被毁掉多少他就再补上多少！除非汉王军把他的人杀光了，否则休想攻入城墙一步！

吴为甚至还组织起一支长矛队，用临时打造的丈八长矛，穿过木栏攻击敌军，汉王军猝不及防，惨叫着落下城头！有人拼死想抓住长矛，谁知手一碰上就惨叫着弹开，像是碰上烧红的烙铁一样！再看自己碰过长矛的手，糊了！还真是碰上烙铁了……

原来吴为早料到这一点，这些长矛都是加热过，才刺出来的！

进攻这一段的汉王军，怎么也想不明白，明明他们已经占据绝对优势，可为什么就被这些简陋的工事挡住，就是不能寸进呢？

他们不知道，拦住他们的不是简陋的工事，而是防守者寸步不让的决心！

这一段北面城墙，在随后几天里，成了两军将士争夺的焦点，双方以命相搏，死伤极为惨重！汉王军不断增援，吴为却一个援军也没有……不是莫问不支援他，而是根本没有兵了……

“大人。”之前的四个副将，如今只剩一个，其余三人全都在战斗中阵亡了。“我们的兵力，抵挡不了敌人下次进攻了！”那仅存的副将也受了伤，吊着一只胳膊，声音嘶哑地禀报道。

“让工程队先停下吧。”吴为叹口气，自己想一边打仗一边把城墙修好，确实是奢望了。“先全力守城……”

第八百零五章京城来信

莫问也受伤了，一支流矢射中了他的大腿，流了好多血。虽然不致命，但这两天，他只能坐着指挥。对于麾下将士的表现，莫问已经不能更满意了。在挺过了最初的残酷考验后，太子军的官兵们逐渐成长起来，适应了这场战争，找到了更有效保护自己、消灭敌人的方法！

这才能在汉王军夜以继日的疯狂攻势下，牢牢坚守住镇江城……

然而，看着已经无数次濒临极限，又挺过去的麾下将士，莫问知道，这一次，可能真的挺不过去了……北面城墙已经崩塌，吴为靠着临时的木栏，硬生生守了六天，可死伤也从原先的最低，一下子跃到最高！

东面城墙，死伤已经超过六成，许怀庆不得不靠民夫顶上！

西面城墙，守将程铮浴血奋战，受伤几十处，终于在前天阵亡了。接替他指挥的副将，也在昨天阵亡了。今天在那里指挥的，是一名千户。因为他比他的军官，全都牺牲了……

而莫问和二黑负责的南面城墙，乃是汉王军的主攻方向，损失更不用说。要不是薛禄的预备队拉上来，早就告破了……

更可怕的是，他的手里已经一张牌都没有了，这意味着所有的守将，都只能靠他们自己了。一旦顶不住，就是城墙告破的时刻了！

“老莫。”二黑的一只眼，被枪子儿击中，用布条子草草绑住，成了独眼龙。此刻，他眯着剩下的一只眼，歪坐在莫问身边，小声问道：“你给我交个底儿，援军到底来不来。”

“来。”莫问毫不犹豫地点点头。

“什么时候？”二黑追问。

“随时。”莫问道。

“真的假的？”这会儿是敌军攻城的间歇期，薛桓也凑过来，他虽然人很实在，却不大相信莫问的话了：“我可知道，整个南方，没有任何军队会来支援。”

“当然是皇上派的军队了。”莫问道：“大军从天津上船，走海路入长江，最多六天就能赶到镇江。”顿一顿道：“算日子，差不多该到了。”

“嗯，要是大人一切顺利，确实该到了。”二黑点点头。

“信不过我，你还信不过大人吗？”莫问点点头，对薛桓道：“告诉将士们，一定要坚持住，决不能倒在黎明之前。”

“嗯。”两人点点头，爬起来，分头安抚将士去了。

看着他俩的背影，莫问的神情却无比歉疚……因为他在对兄弟撒谎，其实不会有援军到了。就在昨天，一只信鸽飞入了镇江城，带来了朱瞻基的密信。信的内容，只有太子和莫问两个知道，甚至知道这封信存在的，也不超过五个人。

信上，朱瞻基告诉太子朱棣的态度——皇上要坐山观虎斗，不会派兵来救的！

看了那封信，太子整个人都呆了。把自己关在屋里，到现在不露面。太子可以任性，莫问不行，守城的将士们还看着他呢。莫问掩饰好绝望的情绪，回到他的位置上，一面指挥守城，一面反复思索，要不要把真相，告诉二黑他们。

这种朝不保夕的时刻，他很想跟兄弟们坦诚相告，可刚才话到嘴边，他终究还是撒了谎……身为将领的本能支配着他，让他不能说实话！因为他看得出来，二黑和薛桓，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之所以还没崩溃，无非是因为对王贤的盲目信任，和那股子不服输的侥幸心理在支撑。

一旦告诉他们真相，恐怕二人立刻就会丧失斗志，他们麾下的将士也会跟着崩溃的……

身为将领，莫问本能地回避这种状况，他不想输，哪怕多坚持一会儿，他也愿意付出一切。

可是，这样真的对吗？莫问扪心自问，陷入了深深的迷茫。

幸好，没有迷茫多久，汉王军的进攻又开始了，莫问赶忙抛掉乱七八糟的念头，投入到指挥作战中。

城下，汉王的大旗高高飘扬，朱高煦还是那副漠然的神情，看着再一次进攻开始。

“不知道这次会怎样？”王斌已经被顽强的守军，折腾的一点儿信心都没了。

“本王不在乎。”朱高煦神情冷酷道：“这次攻不下来，就下次。绳锯木

断、水滴石穿。总会攻下来的。”

“是啊。”王斌感叹道：“这些天鏖战下来，太子军的损失应该超过三四万了，我们的援军却不断抵达。”说着咬牙切齿道：“耗也把他们耗光了！”

“不错。”朱高煦点点头，冷声道：“本王不要损失数字，只要镇江城。”

两人正说着话，就见数骑快马飞驰而来，看那马上骑士，背插红旗，乃是八百里加急的快骑！

奔到近处，这些风尘仆仆的骑兵翻身下马，朱高煦武功高强、目力超人，看到他们的坐骑已经口吐白沫，马腹剧烈起伏，打摆子似的在发抖。朱高煦知道，这些马已经废了……战马是种很单纯的动物，从不知道惜力为何物，只要主人不停催动，它们就会拼命跑到死。

所以榨干马力素来是骑兵的大忌，哪怕是八百里加急，也不至于把马往死里用。只有一种情况下，骑兵才会这样——那就是出了天大的事情！必须争分夺秒来禀报！

果然，滚鞍下马后，几个骑兵气儿都不喘，就直奔过来。侍卫们忙拦住，大声喝问：“干什么的！”

“京城八百里加急！”为首的骑兵沉声道：“快带我去见王爷！”

听到‘京城八百里加急’七个字，朱高煦的心，就仿佛停了跳动。他知道，京城那边有信儿了，成王败寇就看这上头的内容了！

王斌显然也是知情的，忙一摆手，声音都发颤道：“快让他们过来！”

亲兵赶忙让开去路，信使便飞奔到大旗下，因为着急，还被脚下的石头绊了一下，摔倒在尘土里。

这一小小的意外，让汉王的脸色更黑了，心说不吉利。

信差赶忙爬起来，跑到汉王面前跪下，解下背上的竹筒，双手高高举起。“京城八百里加急！”

王斌忙拿过竹筒，验过火漆密封，见完好无损，便一用力，拧开了竹筒，取出里头一个油纸包。油纸包上也有火漆密封，撕开后，一封信赫然躺在里头。

王斌拿着那封信，一双手竟微微发抖，他走到汉王面前，低声道：“王爷……”

汉王一把接过来，撕掉封口，掏出信瓤展开一看，整个人登时就僵在那里。

“王爷，王爷！”王斌见他不动了，吓坏了，也顾不上尊卑了，连声叫唤起来。

汉王这会儿，只觉着天旋地转，如坠无底深渊，哪能听到他的动静？

见这都没反应，王斌知道坏事儿了，终于忍不住凑过头去，一看信上的内容，登时魂飞魄散。只见信纸上，只有简简单单两句诗：‘燕丹事不立，虚没秦帝宫。’

燕丹就是战国时燕国的太子丹，他干过最有名的事儿，就是派荆轲行刺秦始皇，结果没成功，还把自个儿命搭上了……王斌虽然是个武夫，也知道这个妇孺皆知的桥段。他更知道，这八百里加急送来的两句诗，背后的含义——刺杀朱棣的行动失败了！

这些天来，一直最担心的情况，终究还是发生了！刹那间，王斌有一种想要一刀砍死汉王的冲动，他妈的！这下可让你害死了！

幸好，残存的理智告诉王斌，这时候大伙是一条绳上的蚂蚱，汉王完了，自己也一定跑不了！

他便默不作声了，等待着汉王自己回过神来……

这会儿工夫，不远处的汉王军众将，也发现了他俩的异样。刚才‘京城八百里加急’的一声，他们可是听得清清楚楚，现在见王爷和王斌失魂落魄，众将的心都是一沉，暗道：‘难不成，皇上出兵了？！’刺杀朱棣这种事，自然不会有太多人知道，大部分人还蒙在鼓里。

不过没人敢问，他们只能等着汉王开口。

煎熬等待了不知多久，连城头上的喊杀声，似乎都渐渐小了，汉王殿下终于抬起头来，看看一脸惊恐的王斌，轻声道：“放松点儿，天塌不下来。”然后他站起身来，提高嗓门道：“今天就到这儿吧。”说完，他便扬长而去。

王斌愣一下，才回过神来，下令道：“鸣金收兵！”

很快，鸣金声响彻城下，攻城的将士，退潮般撤下了城头，战事戛然而止……

王斌却被众将围住了，七嘴八舌问道：“老王，你说实话，到底怎么了？”“是不是皇上出兵了？”“别想瞒着我们，我们都看到了！”

王斌被轰炸得七荤八素，可他哪里敢吐露半个字，只能苦着脸道：“有什么事儿王爷会宣布。你们就是打死我，我也不能说啊……”

“哎……”见他这么坚决，众将也没了脾气，总不能真把他打死吧。“算了算了，回营吧。晚上王爷应该会有个交代。”

众将各自上马回营，看着他们的身影，再看看西边的一轮残阳，王斌一阵绝望。

第八百零六章最后的疯狂

夜色如墨，营火点点。

从营火的范围看，汉王军的大营，已经比从前缩小了许多。因为半个月下来，光战死的汉王军官兵，就达六万人之多！已经用不了那么大的地方了……

这会儿，晚饭时间过去了，将士们吃过饭倒头便睡，这些天下来，每个人都疲累到了极点。起先，他们还会做噩梦，到现在，连做梦的力气都没了……

偌大的营地里，响起了此起彼伏的呼噜声，但汉王军的高级将领却一个都没睡，他们齐聚朱高煦的大帐中，忐忑不安地等待着。

晚饭前，汉王传令说，饭后众将集合大帐，说有要事宣布。然而苦等到现在，也没见王爷的身影。众将不禁小声瞎猜起来，猜什么的都有。不过虽然只能瞎猜，但有一点是确定，那就是一定没好事儿！

众将等的心焦如焚时，门帘掀动，朱高煦终于出现了。大帐中一下子针落可闻，众将的目光齐刷刷投到汉王身上：“王爷！”

朱高煦点点头，走到大案后坐定，众将单膝下跪，齐声道：“拜见王爷！”

“起来吧。”朱高煦看着众将，沉默了好一会儿，才开口道：“把你们叫来，是要告诉你们一个坏消息。”

众将心头咯噔一声，暗道果然！便屏住呼吸，听汉王殿下沉声说道：“我父皇遇刺了。”

“啊……”众将大惊失色，旋即却又一阵狂喜。要是皇帝死了，这大明朝不就是汉王殿下下的了！有人忍不住问道：“那皇上现在……”

朱高煦面上一阵痛苦，哽咽道：“生死未知！”

“啊！”众将闻言，感觉全身都燥热起来。李茂芳大声嚷嚷道：“王爷！咱们得赶紧挥军北上啊！要不然赵王就会摘桃子！”

众将本来还想装一装样子，但见李茂芳说破了，索性也就不装了。便纷纷附和道：“是啊王爷，咱们得赶紧北上，不能被别人捡便宜！”

“不破镇江城。”朱高煦一脸惆怅道：“咱们哪儿也去不了。”

“这简单！”众将激动请战道：“我等明日拼死一战，定将拿下镇江城，活捉朱高炽！”

“好！”朱高煦点点头，沉声道：“我们确实没时间了，明日，本王亲自指挥，一定要拿下镇江城！”

“遵命！”众将齐声高叫，一个个摩拳擦掌，恨不得现在就天亮的样子。

“去吧。”朱高煦微微点头，沉声道：“明日，咱们大战一场！”

“是！”众将高声应下，鱼贯退出。离开大帐很远了，朱高煦和王斌，还能听到他们兴奋地嚷嚷声：

“等王爷做了皇上，咱们都是开国功臣？”

“什么开国功臣，没文化。王爷当上皇帝，大明朝还是大明朝。”

“那咱们是什么？靖难功臣。”

“管他什么名头，总之是要发达了！”

声音越来越远，直到听不见，朱高煦黯然叹气道：“他们要是知道真相，肯定恨死孤了。”

王斌更是如丧考妣，他颓丧地点点头，小声问道：“王爷为什么不说实话。”

“说实话？”朱高煦狼眉一挑，冷声道：“告诉他们皇上福大命大，化险为夷了？”说完，他怅然叹气道：“只要一告诉他们，人心立马就散了，明天你还能看到几个都不好说。”

“他们早晚会知道的。”王斌哭着脸道：“王爷，纸里包不住火啊。”

“我知道。”朱高煦点点头，面无表情道：“但我更知道，镇江城撑不到明天了！”他顿一顿，“所以只要现在不说，孤就还能拿下镇江城，打败朱高炽！”

说着朱高煦的脸上，浮现出一种病态的怪笑：“咯咯，你没看那帮家伙，一个个都打了鸡血似的，明天肯定会拼命攻城的！”说着放声大笑道：“朱高炽！你的死期到了！”

“可是王爷，”王斌却一点儿高兴不起来，幽幽道：“就算拿下镇江，杀了太子又怎样，下一步您打算怎么走？”他对战胜朱棣可是半点信心都欠奉，哪怕是朱高煦领军，恐怕只要皇帝一出现在军前，汉王军就会望风披靡……

“走一步看一步吧。”朱高煦不负责任道：“本王不是没把话说死吗。大不了拿下镇江后，再告诉他们，皇上福大命大，没死了呗。”

“王爷！”听到朱高煦轻佻的语气，王斌眉头紧皱道：“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还是早作打算的好。”

“那你自己想去吧。”朱高煦长身而起，灯光晃动，照得他那张棱角分明的脸，分外的诡异。只听他怪笑道：“跟你说实话吧，比起自己当皇帝这件事，孤更在意的，是不让老大当成皇帝。”说着他咯咯一笑道：“眼下虽说行刺失败，但是没关系。因为父皇远在北京，想救他都来不及！”

在王斌震惊的目光中，汉王殿下张开双臂，满脸痴狂地大笑道：“当不上皇帝不要紧！只要能亲手葬送老大，我就心满意足了！”

“王爷，还需三思而后行啊。”此刻的王斌，心里头是翻江倒海。暗暗大叫道：‘这么多人的身家性命，押在这个疯子身上，简直是蠢到家了！’

“聒噪！”朱高煦把脸一寒，睥睨着王斌道：“你很失望是吗？！”

“未将……”王斌心头一寒，哆嗦道：“不敢。”

“不敢？”朱高煦向前一步，王斌感觉像座山压了过来，压得他喘不过气来。“看来心里真的失望了！”

“不是，只是有些担心。”王斌忙解释道：“不知道该怎么击败皇上……”

“是这样吗？”朱高煦好像接受了他的说法，神情缓和道：“车到山前必有路，等拿下镇江再说吧。”

“也好，呃！”王斌刚要松口气，下一刻却像被掐住脖子的鹅，脸涨得血红，发不出一丝声音。

他的脖子被汉王扼住了！

王斌拼命地挣扎着，但在神功盖世的汉王殿下面前，他就像婴儿一样无力！竟渐渐的双脚离地……

汉王殿下单手卡着王斌的脖子，把他举了起来，看着他眼里的乞求之色，面无表情道：“明日的决战，本王不允许任何人破坏！”

王斌拼命地摇头，意思很明显，他不会乱说的。

“本王也想相信你，可还是死人的嘴巴，更严实一些。”朱高煦手上加劲儿，王斌两眼渐渐泛白，挣扎也没了力气，最终像面条一样垂下手脚，死了。

汉王这才松开手，丢下死鱼一样的王斌。他一边活动着那只刚杀了人的手，一边冷冷道：“看够了吧，那就出来吧。”

从那面‘猛虎下山’的屏风后转出一个黑衣人，赫然是纪纲。

“行动失败了。”朱高煦也不看他，自顾自道：“你们真是群废物。”

“是因为王贤带着姚广孝的徒弟。”纪纲那张阴沉的脸上，恨意凛然道：“突然出现在南海子！”

“你消息够灵通的。”朱高煦冷笑道。

“是王爷的消息太闭塞了。”纪纲也冷笑道：“五天前，我就知道了经过。王爷却今天才知道。”

“什么？！”朱高煦震惊了：“怎么可能？！”

“很简单，您的弟弟背叛了你，准备让你一个人背黑锅。”纪纲一针见血道：“所以他才会封锁消息，想让你措手不及。”

“老三！”朱高煦咬牙切齿一阵，旋即却又笑道：“无所谓了，反正我也没打算拉他下水。”

“哦？”纪纲看看朱高煦，又看看地上的死尸，笑道：“王爷还挺重感情。”

“屁感情！”朱高煦冷声道：“老三也不是个省油的灯，留着他还继续给我父皇添堵，干嘛要帮朱瞻基除掉一个冤家？”

“有道理。”纪纲点点头，沉默一下，低声问道：“难道，就没有一点胜算了吗？”

“没了。”朱高煦闷声道：“要是我的十几万大军还在，也不是全无希望。”汉王重重一叹道：“谁知道打个小小的镇江城，就折损了半数以上，拿什么再跟父皇斗？！”说着他看一眼纪纲道：“所以老纪啊，别做白日梦了。还是抓紧时间，有怨抱怨、有仇报仇吧！”

“嘿嘿……”纪纲笑了：“王爷说的是。那祝您明天一举攻克镇江，把那死胖子点天灯！”

“点天灯？”朱高煦摸着下巴笑道：“好主意。”说完他看看纪纲道：“你有什么仇家要料理？”不待纪纲开口，朱高煦就替他回答道：“王贤。”

“不错！”纪纲咬牙切齿道：“老子落到这一步，全是拜他所赐！能让他死在前头，我也可以瞑目了！”

“那你可要失望了，”朱高煦笑道：“姓王的在北京呢。”

“但据我所知，他的全家，都在南京城里躲着呢。”纪纲幽幽道。

“哪儿？”朱高煦随口一问。

“天香庵！”纪纲一字一顿道。

“天香庵？！”朱高煦震惊道：“我还以为他们也在镇江呢。”

“姓王的鬼的很，知道镇江不安全。”纪纲冷声道：“而王爷，一定不会动徐妙锦！”

“还真是……”朱高煦挠挠头，占领京城第一时间，他就派人把天香庵保护起来了。

“王爷，请写一道手谕。”纪纲废话这么多，无非是这个目的。“把天香庵的兵撤走。”

第八百零七章将军百战死

“请王爷把天香庵的兵撤走，让我好进去抓人。”纪纲一脸恨意道：“有了他的家人，还愁王贤不自投罗网吗？！”

“不行！”朱高煦本能地拒绝道：“不能惊了我小姨！”在他们这代人心里，徐妙锦就是一个传奇、一个不可亵渎的偶像，她的抗争精神、她的绝世风采，意味着很多很多。以致于很多人甚至只见过她一面，就愿意为徐妙锦付出生命。

朱高煦显然也是徐妙锦众多粉丝中的一个，而且是狂热的那种。

“我只是去抓人，不会动徐真人一根汗毛的。”纪纲信誓旦旦道。

“……”朱高煦眯着眼，显然对他的话，抱怀疑态度。

“你刚才说得很有道理。”纪纲看来，汉王是在待价而沽，便微微一笑道：“与其大伙一起完蛋，不如一个人扛下来，让另一个人活下去！不能白白便宜了朱瞻基。”

“哦？”朱高煦眉头一挑，显然有些心动，但旋即耷拉下眉头道：“我跟老三不同，他毕竟没直接动手，还能撇清。”说着苦笑一声道：“我把江南的天都翻过来了，还怎么过关？！”

“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纪纲高深莫测地笑笑道：“我就有办法！”

“什么办法？！”朱高煦彻底装不下去了，蝼蚁尚且贪生，何况是堂堂王爷。之前那么疯狂，不过是因为认定了父皇不会放过他，破罐子破摔而已。

“附耳过来。”纪纲让朱高煦凑过来，轻声耳语一阵。

朱高煦面色一阵变幻，听完之后，又沉吟了一会儿，方小声道：“这法子，管用吗？”

“一定管用。”纪纲斩钉截铁道：“我伺候皇上快二十年，深知他越来越迷信！况且，像他这种虚荣的皇帝，如有法子能把这段家丑掩盖过去，一定会接受的！”

“你真的……”朱高煦紧咬着下嘴唇，眯着眼打量纪纲道：“会把所有的事都担起来？！”

“谁让你你是皇上的儿子，而我是皇上的狗呢！反正我是死定了。”纪纲点

点头，很爷们地笑道：“只要你让我了了心愿，我就帮你都扛下来！”

“……”朱高煦寻思好一会儿，方重重点头，闷声道：“好！”说着，他把自己腰间的九龙佩摘下来，递到纪纲手里：“拿着这个，谁也不会阻拦你！”

纪纲接过来，点点头，咧嘴笑道：“殿下，那我就不客气了！”

“嗯。”朱高煦闷哼一声，虽然他很看重小姨，但比起自己的小命来，前者又微不足道了……

“那么，明天王爷还攻城吗？”纪纲临走之前，又问一句。

“废话！”朱高煦狞笑一声：“不管日后怎么做，明天我都会先杀了朱高炽！”

“也是。反正有我给你背黑锅。”纪纲摇头笑笑，一拱手，消失在黑暗中。

看着纪纲消失的地方，朱高煦眯着眼睛，久久不动。

镇江城内，将士们也都抓紧时间休息了，只有知府衙门还灯火通明。

太子殿下召集众将议事。

二黑、许怀庆、薛桓、吴为等众将，打开战以来，还是头一回凑一起。这会儿太子和莫问还没来，他们几个先说开话了。

“我说二黑，你的眼怎么了？”许怀庆看到二黑成了独眼龙，不禁开口问道。

“让枪子儿打的。”提起这茬，二黑就郁闷。他原本就觉着，自己配不上龙瑶，现在又眇了一目，就更加自惭形秽了。“怎么，很难看吗？”

许怀庆还没说话，薛桓咧嘴笑了：“是挺难看的。”他这一笑，嘴角那道狰狞的伤疤，在灯下闪闪发亮，就像他嘴巴的延伸，看上去十分可怖。

“那也比你好看！”二黑郁闷地抓狂道。

“我起码没少零件。”薛桓刺激二黑道。

“行了，别扯淡了。”许怀庆阻止两人斗嘴，叹口气道：“比起老程，还有我侄子他们……你们够幸运的了。”

听他提起程铮，二黑薛桓登时就不说话了。他们打听过程铮阵亡的过程——打攻城头天起，汉王军在西面城墙的攻势，就异常凶猛！头一天，汉王就下了死命令，逼着朱恒在正午之前夺下城墙。可在程铮的拼命防守之下，眼看就中午了，城墙还没有一丝易主的意思！朱恒只好把心一横，拎着铜锤亲自攻上城头！

程铮提着宣花斧迎战，和朱恒一场血战，终于把他砍下城头！但自己也受了伤。

当天夜里，汉王军的将领，知道朱恒被西面城墙的守将斩了！这下可捅了马蜂窝喽，一个个争相请战，要攻打这段城墙，会一会程铮，给朱恒报仇！

于是随后数日，汉王麾下的猛将，轮番进攻西面城墙，而且每每都是亲自冲锋！主将如此拼命，将士们自然异常勇猛！这就给了程铮他们无以复加的压力！阵亡数字在不断攀升，防线时刻都处在岌岌可危的状态！不得以，程铮只能带伤作战，老伤不断恶化，每天还都增加新伤！

据他的手下描述说，因为没有得到充分的治疗，到了最后几天，程铮的伤口已经化脓了，人也发着高烧，走路都晃晃悠悠……可一旦战斗开始，他又提起几十斤重的宣花斧，朝着对方主将杀去！

谁也没法解释，一个病成这样的伤号，是如何一次次战胜对方将领，一次次带手下打退敌人进攻的……只能说是精神的力量了！这位幼军之中，最严于律己的军人，始终以服从军令为天经地义，始终把士兵的生命看的比自己还重！

他是要保护自己的部下、履行自己的使命啊！只要生命不息，他就会战斗不止！

阵亡的那一天，他为了救出被围攻的弟兄，挥舞着斧子冲入了敌军占领的一段城墙！然而当他杀到，敌人竟不约而同弃他人于不顾，一起围攻起他来！见将军中了埋伏，弟兄们赶来来救！然而敌军显然早就计划好，有条不紊地分兵抵挡住援军！

程铮带着几个手下，身陷重围，四面八方的敌人嗷嗷叫着冲上来，他们等这一刻太久了！他们一定要消灭这个，给汉王军带来了莫大耻辱的太子军将领！

程铮奋力拼杀，身边的同胞还是一个个战死了，他也浑身浴血，两眼看看东西都是重影……就在这种情况下，他还奋力砍杀了七八名敌军，才被汉王军用长矛，从背后刺穿！

程铮中矛，一个倒插杨柳，宣花斧化作一只大鹏，从他背后飞过，把那敌兵斩成两半！

然而更多的长矛刺过来，起码有十几支先后刺穿了他的身体！然后，那些太子军一起用力，竟把他从地上挑了起来！鲜血喷涌而出，程铮奋起最后的力量，一个横扫千军，宣花斧风车似的飞转一圈，惨叫声中，十几个汉王军无一幸免！

宣花斧也脱手而出，这位勇武无双的名将之后，再也拿不起他的祖传兵刃了……

程铮吃力地转头看一眼，那些拼死杀过来的袍泽，怒睁着双眼倒在血泊中，年仅二十四岁……

府衙议事厅，一片愁云惨淡。

想到程铮，众人一个个眼圈都红了，虽说将军难免阵上死、瓦罐难免井边破，可真失去了朝夕相处的好兄弟，谁也受不了。

“行了，哭丧什么。”还是薛桓这种变态，最能摆脱伤悲。他摸着脸上新增加的伤疤道：“说不定赶明儿咱就一起完蛋，下了地府不就又见着他了。”

“嘿嘿，那倒是……”二黑咧嘴一笑道：“反正我们那边，是撑不过明天了。”说着问许怀庆道：“老许，你们那边呢？”

“山穷水尽了。”许怀庆自嘲地笑笑道：“连缺胳膊少腿的都拉上去了……”

“小胖，你那边呢？”二黑问起了吴为。

“城墙塌了四天，修了塌，塌了修。”吴为抑郁的笑笑道：“明天就不用了，因为已经没人修了。”

“哎……”二黑叹口气道：“还以为你们那边能好点儿呢，结果一个赛一个的惨。”

“没有奇迹的话。”吴为幽幽道：“就是明天了。”

“是，没有援军，咱们撑不住了。”许怀庆点头。

“……”其余人默然不语，但显然也认同这一点。

议事厅里，空气愈发凝滞，所有人都不说话了，直到太子驾到。

“太子到！”门口侍卫一声高唱，众将忙起身相迎，抱拳道：“殿下！”

朱高煦在朱瞻垓的搀扶下走在中间，左边是蹇义，右边是拄着单拐的莫问，众人面色凝重进了议事厅。

众人坐定后，太子开口道：“这阵子，太难为大家了……”

“殿下言重了，”薛桓沉声道：“臣等既然当兵，就有马革裹尸的觉悟。”

“孤，还是不希望你们牺牲。”太子叹口气道：“其实，现在说这话，实在是太晚了。”

“薛将军说得对，”二黑也瓮声瓮气道：“我们不怕牺牲，但有件事儿得告诉殿下，咱们可能无力回天了。”

“不错。”许怀庆点点头，看向莫问道：“刚才我们合计了一下，都认为明天可能就是城破之日了。”顿一顿道：“莫将军，你准备好巷战的方案了吗？”

第八百零八章太子的决断

镇江城议事厅。

面对着许怀庆的提问，莫问迟疑一下，缓缓点头道：“镇江城内的构造，十分适合巷战，这些天，我让人绘制了街道图，做了些必要准备。今几个叫你们来，就是布置防区的。”

众将闻言肃然，准备听取自己的任务。谁知这时，太子开口了：“我不同意打巷战！”

“殿下！”莫问一阵错愕，太子殿下是非常好的主君，从不干涉将领的具体指挥，像现在这样突然否决他的计划，还是破天荒的头一次！

“抱歉莫将军。”朱高炽抱歉地笑笑道：“我真的不想干扰你的权威。可一旦巷战，就不只是军队的事情了。”顿一顿，太子殿下那张胖脸上，浮现出浓重的不忍之色道：“还会把几十万镇江百姓牵扯进来，到时势必造成大量的平民伤亡。”说着他叹息一声道：“镇江城的老百姓遭受这场无妄之灾，已经够不幸的了，不能让他们再白白送死了。”

莫问眉头紧锁，没有说话。

“可是殿下。”倒是许怀庆几个，忍不住劝说道：“只有这样，咱们才有可能撑到，大人搬来皇上的那天。”

“是啊殿下。”二黑也劝道：“汉王军有水师，咱们在城墙上只能瞪着眼挨揍，退入城中，他们的水师就干瞪眼了！”

众将还在劝，太子殿下突然蹦出一句：“不会有援兵了！”

“殿下，巷战是以弱胜强的好法子……”众将还在喋喋不休，突然就愣住了。“您说什么？！”

“我说……”太子深吸口气，满脸萧索道：“咱们不会有援兵了！”

“为什么？”众将难以置信地问道。

“王贤和朱瞻基已经做了他们能做的一切。”朱高炽满面哀伤道：“但皇上执意不肯发兵，说要我兄弟俩，自行决出胜负。”

“啊！”众将感觉像三九天被兜头浇了盆冰水，从外头凉到心里。

“哎……”莫问低低头，这下子什么也不用说了。

“这件事，本该第一时间告诉大伙。”太子非常厚道，把莫问的责任揽到自己身上道：“但我不甘心啊！我不想输！不想让大伙失望！”说着，他叹口气道：“所以我不让莫将军告诉你们。”

“殿下……”莫问眼圈一红。

“但今天莫将军告诉我，明天城墙要失守，请我准备巷战时……”太子缓缓道：“我警醒过来！不能因为我一个人的执念，害死满城百姓！”说着他满含深情地看着众将道：“不能害死你们这些忠勇的将士啊！”

议事厅中一片沉默，众将看着太子殿下，不知从何说起。只有朱瞻垓的抽泣声，小声的响起。

“我真应该早清醒过来，这样就能少害死一些将士了。”朱高炽伸手擦擦眼角的泪，深吸口气道：“可惜世上没有卖后悔药的，我现在能做的，就是明天一早开城投降，用我自己换你们的平安。”说着叹口气道：“有皇上在，我想这点还是能做到的！”

“不行！”太子话音未落，薛桓那边先拍案而起了，大声嚷嚷道：“那老程和三万多将士不是白死了！”

“是啊！”二黑也闷声道：“要投降早投降，都到这会儿了，还有什么用处？！不过是自取其辱！”

“都住口！”莫问也是不认同太子的，但他还得弹压住众将道：“怎么跟太子说话呢？！”

“无妨。”朱高炽摆摆手道：“我确实错了，现在只能亡羊补牢了。”说着眼里含泪看着众将：“毕竟，你们还活着啊？！”

“殿下！”许怀庆也虎目含泪，哽咽道：“我们不能投降！不然那些阵亡的弟兄，会气疯了的！”

“是啊殿下。”二黑也红了眼圈：“我们这些人聚在一起，就是为了保着您和他们斗的，斗了这么多年，付出这么大代价，要是就这么投降了，还不如死了利索！”

“殿下！我们不怕死！”薛桓瓮声瓮气道：“但我们怕背上一辈子的耻辱啊！”

“大人会杀了我们的……”许怀庆又道。

“父亲！”就连朱瞻垞也被感染了，帮腔道：“大丈夫宁死不屈！男子汉宁折不弯！”

“这……”朱高炽没想到，众将会是这个反应。一旁的蹇义皱眉道：“你们敢违抗太子的旨意吗？！”

“你算老几！”薛桓瞥一眼蹇义。堂堂礼部尚书，被这小子如此轻蔑，蹇义气得面皮发青：“老夫是吏部尚书蹇义！就是你爹也得对我客客气气！”

“那你找我爹去。”薛桓根本不鸟他，瞪着眼道：“我看太子殿下想投降，八成就是你挑唆的！”

“你！一派胡言！”蹇义鼻子都气歪了，被瞧不起是一方面，更是因为被薛桓说中了。

“好了，都别说了。”朱高炽听不下去了，为蹇义说句公道话道：“蹇尚书也是为了老百姓好。”

“果然是你说的！”众将怒视着蹇义，蹇义被看得慌了神，只好低下头。

“这个简单。”一直沉默的吴为开口了。“我们明日死守城墙，不退到城里就是。”

“不错！”众将一听，都很赞同：“他们要想进城，除非踏过我们的尸首！”

“你们……”朱高炽看着这群视死如归的年轻人，也被他们的豪迈感动了，下定决心道：“好吧！明日我也到城墙上，咱们和他们决一死战！”

“这才对嘛！”众将高兴了，对太子笑道：“人死鸟朝天，咱们就是死，也不能让朱高煦得意！”

“对！”朱高炽重重点头道：“人死鸟朝天！”说着看看莫问道：“莫将军，明天该怎么打，还得听你的。”

“无他！”莫问沉声道：“唯死战到底尔！”

“对！”众将一起点头道：“死战到底！”

“都回去歇着吧。”莫问的脸上，浮现出一丝难得的笑：“差不多，这就是咱们的最后一夜了。”

“是。”众将起身告退。莫问也向太子行礼告退。

众将一退下，蹇义就黑下脸：“殿下，您怎么能让他们三言两语就改主意呢？！”

“因为……”朱高炽幽幽一叹，缓缓抬头道：“孤本心里，也是这样想的啊。”说着话时，太子殿下两眼一片坚定，目光仿佛要刺穿黑夜，看到远处的汉王军大营道：“让我向老二投降，还不如杀了我。”

“父亲说的太对了！”朱瞻埈简直要崇拜死父亲了，他对朱高炽的感观，在这一个月里，有了天翻地覆的改变。

“哎……”蹇义却郁闷坏了，心里大叫道：‘疯了，都疯了！’

话分两头，却说众将离开议事厅，走在回廊上。

“离天亮还早呢，干点儿啥？”这些天没日没夜的打仗，突然有了几个时辰的空闲，薛桓不知道该干啥了。

“这不废话吗，当然是回去困觉了。”二黑伸个懒腰道：“困死老子了！”

“睡觉？！”薛桓瞪大眼：“明儿个一死，自会长眠，这会儿睡觉不浪费时间嘛？”

“嘿嘿……”二黑却嘿嘿直笑。

“傻了吧。”许怀庆笑着拍着薛桓的肩膀道：“人家有媳妇。”

“啊！”薛桓瞪大眼，茫然道：“那又怎样？”

“噗嗤……”许怀庆怪笑起来：“你小子不会还没碰过女人吧？！”

“谁说没有？！”薛桓脸涨得通红，闷声道：“家里的丫鬟伺候老子穿衣服，还能不碰一碰？”

“不是那种碰。”许怀庆淫荡的笑着，两手大拇指并在一起勾一勾道：“是那种！”

“哪种？！”薛桓瞪大眼。

“哈哈！”众人捧腹大笑，指着薛二公子道：“他果然是雏！”

“那就跟我走吧！”许怀庆勾着薛桓的膀子道：“哥哥帮你补上这一课！”

薛二愣子便被许怀庆带走了。二黑也回自己的住处了，剩下莫问和吴为两个闷葫芦。

两人对视一眼，莫问问道：“你去看你爹？”

吴为点点头。

“然后呢？”

“然后就回去，将士们还在连夜赶工呢。”吴为说一声，奇怪地看一眼莫问：“你有什么事儿？”

“我想找人喝酒。”莫问轻声道。

“你不是从来不喝酒吗？”吴为更奇怪了。

“最后一夜了，总要尝尝没尝过的滋味吧。”莫问自嘲地笑笑：“回想起来，这辈子光钻在兵书里了，错过了太多事儿，实在不值得。”

“原来如此。”吴为点点头，不放心地嘱咐道：“尝尝就算了，别喝醉了，明天还怎么打仗……”

“呃……”莫问闻言不禁苦笑道：“那还是不喝了吧。”

“喝两三杯不会有事的。”吴为笑道：“还是尝尝吧，阴间可没有酒喝。”

“那我考虑考虑。”莫问神情有些纠结道。

“哈哈哈哈……”吴为大笑起来，朝莫问摆摆手，便先去厨房，亲手准备了酒菜，装到食盒里，提着往大牢走去。

到了牢门口，北镇抚司的卫士迎上来：“大人！”

“我进去看看。”吴为轻声道。

“是。”卫士应一声，缓缓打开了牢门。

第八百零九章最后一夜

大牢中，怀恩正在安慰一脸愁容的吴大夫。自打知道吴为在守城，这吴大夫就茶饭不思，魂不守舍了。

“不用担心，我看那小子，不是短命之相。”怀恩颇为敷衍地劝道：“你放宽心，肯定没事儿了。”其实他也不想婆婆妈妈，可这里就他俩人，吴大夫整天阴着个脸不言不语，害得他连个说话的都没有，简直要闷死了。

“哎，战场上刀剑无眼。”吴大夫忧虑道：“咱们又不能护着他，实在是太让人担心了。”

“我说姓吴的，你怎么跟个娘们似的！”老太监郁闷道。

“那是因为你没有儿子。”吴大夫闷声道：“你啥时候当上爹，就知道了。”

“你混蛋！”老太监简直要气哭了，郁闷道：“咱家能当爹吗？你这不是哪壶不开提哪壶？”说着竟呜呜咽咽哭起来：“我就知道，你瞧不起我，觉着我 是阉人，打心眼里头就没把我当人……”

“这都哪跟哪啊？！”吴大夫哭笑不得道：“我何曾不把你当成兄弟过？”

“那你别板着个脸。”老太监抽抽泣泣道：“你得跟我说话。”

“说什么？”吴大夫投降了。

“随便。”老太监嘿嘿一笑道：“我都快闷死了。”

“哎……”吴大夫绞尽脑汁想了想，“那我就给你讲讲，我和他娘是怎么认识的吧？”

“你气我呢……”老太监不爱听道：“明知道我们，听不得这些情情爱爱的。”

“毛病不少。”吴大夫郁闷地嘟囔一句。

正拿老太监没办法，突然外头有走道声，吴大夫像遇见救星一样：“送饭的来了。”

老太监眼前一亮，旋即又暗淡下来：“你儿子不让吃别人送的饭。”说着生气道：“这臭小子，三五天不来一趟，是不是存心想把咱们饿死啊？”

“不是的。”回答他的却是吴为。守卫打开牢门，放他走进去。

“啊！你终于来了！”老太监登时不理睬吴大夫，满脸堆笑迎上去，一双眼却直勾勾盯着吴为手里的食盒。

“这阵子战事吃紧，实在抽不住时间来送饭。”吴为歉意道：“只能一次多送几天的了。”

说着，他把沉重的食盒搁在桌上，老太监迫不及待地打开盖子，见里头什么火腿烧鸡盐水鸭，塞得满满当当，赶忙扯下一条鸡腿，大嚼起来。一边吃一边含糊道：“仗打得怎么样了，输了没？”

“有你这么问的吗！”吴大夫一听就不乐意了，一拍老太监的后背，险些没让他把鸡腿骨戳到嗓子里。“再胡说八道别吃了！”

“呃……”老太监很明智地只吃不说话。

“父亲。”吴为却轻声道：“怀伯伯没说错，明天很可能就是城破之日了。”

“啊？！”吴大夫吃了一惊。

怀恩也噎住了，打个嗝，继续吃他的饭。

“那你想好生路了吗？！”吴大夫担心的根本不是自己，而是他的儿子。

“没有。”吴为摇摇头：“我们已经约定好了，要与城墙共存亡。”

“你是北镇抚司的二把手。”吴大夫皱眉道：“想逃一条命，还不是什么难事儿吧。”

“是。”吴为叹口气道：“但我不能逃，不然这辈子就抬不起头来了。”

“你！”吴大夫生气了，刚要训他，就听老太监幽幽道：“果然是有其父必有其子，一样的榆木脑袋。”

“扑哧……”吴为被逗笑了。

“你！你……”吴大夫被堵得一句话也说不出，半晌才郁闷道：“难道老子要绝后了？！”

“不会。”吴为轻声道：“我是来放你们走的。”

“又来了！”吴大夫一皱眉，又要不耐烦。

“父亲先听我说完。”吴为轻声道：“明日城破，你们要是还待在牢里，必会落入汉王之手。他能让你们活吗？肯定会把怒气都撒到你们身上。”说着他一脸乞求道：“我知道你们不怕死，可眼下你们只会白白牺牲，那又何必呢，父亲？！”

“这个……”吴大夫和怀恩对视一眼，吴为说的在理，他们的牺牲是要有意义的，不是白白给汉王撒气用的。

“确实，要是太子输了，咱们还在这儿干嘛……”怀恩使劲咽下满口的鸡肉，噎得瞪一下眼道：“要不，咱们走？”

“对对！怀伯伯说得对！”吴为点头如啄米道：“父亲，您今年还不到五十，努努力，一样能传宗接代！”

“滚！”吴大夫一巴掌拍得吴为七荤八素：“没大没小！”说着板起脸，闭目深思道：“让我想想再说。”

“好。”吴为点点头，便在一旁安静地等着。谁知一直等到怀恩吃饱喝足，他爹还没睁开眼。

“我说……”怀恩一边剔着牙，一边看着吴大夫道：“你爹不会睡着了吧？”

“不会吧。”吴为不是很确定。便小声叫道：“爹。”

“啊。”吴大夫一下睁开眼，不好意思道：“哎呀，打了个盹儿。”

“……”吴为那个晕啊，哭笑不得道：“那您想好了吗？”

“啊。”吴大夫轻叹一声道：“这事儿你就甭操心了。我们明天看看再说。”说着笑笑道：“凡事总有万一，万一守住了呢，我们这一走，不是害了你和王贤？”

“哎……”吴为苦笑道：“不可能的。”

“永远不要说不可能。”吴大夫淡淡道：“说了不用操心就不用操心，就凭这个破牢房，你手下那点儿三脚猫，还困不住我俩。”

“那倒是。”怀恩也很赞同道：“小子，你们镇抚司的素质也忒差了。”

“哎……”吴为还能说啥。见父亲主意已定，他只好道：“那我明天看守不住了，就让人来报信。”

“好，这主意不错。”怀恩笑道：“我们一接到信就跑。”

“对。”吴为点点头，看向父亲，见吴大夫终于点头，他才放了心。

离开牢房时，他对外头的百户道：“明天辰时左右，你就进去禀报，说守不住了，让他们赶紧逃命！”

这牢房内外全都是吴为的心腹，那百户更是只听他的，闻言点头道：“您放心吧。”

“嗯。”吴为点点头，深深看一眼牢房，这才离开了大牢，回到北面城墙。

此时的北面城墙，到处火把照天，成千上万的军民，推着车、挑着担，拿着泥瓦刀，在那里连夜修补城墙。

“大人！”见他回来了，副将忙迎上来：“太子殿下有何吩咐？”

“没什么，就是打了打气，说援军快到了。”吴为有些体会到莫问当时的心态了，大伙的处境已经够悲惨了，不能连他们的希望都给夺走……

“哎。整天说快到了快到了，真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到。”副将虽然嘟囔着，但明显还是得到了心里安慰，指着热火朝天的城墙道：“今天晚上太难得了，大伙加紧干，能修补个七七八八。”

“嗯。加把劲儿！”吴为把外套一脱，也挑起一筐砖来，往城墙上运去。虽然知道这是徒劳的，但每垒上一块砖头，都会让将士们心安一分……

那厢间，吴为在和一群老爷们挥汗如雨，吭哧吭哧地搬砖。这厢间，二黑也在挥汗如雨，吭哧吭哧地和龙瑶战在一处。

“啊……”二黑一阵痉挛，趴在龙瑶身上，又翻身往床上一躺，一边喘着粗气，一边咧嘴傻乐。“娘子，原来你发起浪来，是这样啊！”虽说龙瑶已经跟他成婚一年多，可因为那段往事，龙瑶一直不给他好脸色，床第之事也是能少就少。就算是上了床，也从来都没什么反应。

这回二黑一回来，龙瑶突然一反常态，把他按在床上就主动进攻了。二黑一开始还乐不可支，心说这下可过瘾了。可是哪知道，这种事上，男人终究要比女人吃亏，连番鏖战下来，他已经手脚发软了，龙瑶却越战越勇！

只见暧昧的烛光下，龙瑶那健美的娇躯，挂满了细密的汗珠，一双傲人的椒乳上，那对鲜红的枣子，微微颤动着。她软绵绵没有一丝力气，浑圆的臀部却始终高高挺着。歇了一会儿，龙瑶咬牙道：“死鬼，歇够了没？”

“啊，还来？”二黑有些傻眼道：“这都七回了？”

“才六回。”龙瑶冷着脸道：“不许偷懒！”

“夫人啊……”饶是二黑身强体壮，这会儿也是两腿发软，后背酸痛了。小声央求道：“为夫明天还要打仗呢。”

“不管！”龙瑶女王一样下令道：“你先把这场仗给我打好！”

“哎……”二黑心虚地应一声。

“怎么，不行了？”龙瑶女王柳眉一挑。

“怎么会呢？”二黑哪能承认自己不行，心说老子豁出去了，这最后一晚上，怎么也得让她满意！

二黑便咬牙切齿、重振雄风，再次和龙瑶杀在一处！龙瑶自然不甘示弱，使出浑身解数和他交战！起先二黑还有些勉强，渐渐又尝到甜头，愈发杀得忘乎所以！

两人这场连番大战，一直战到蜡烛烧尽还没收兵。

烛火摇动几下，终于熄灭了。一黑一白两具身子拼命纠缠在一起，再也分不清彼此……

第八百一十章快枪将

这注定是个不眠夜。

镇江城乃商旅云集之地，烟花行业自然十分兴盛。哪怕是突如其来的战争，都没影响到勾栏瓦舍的生意。姑娘们甚至比平时更忙碌了……毕竟这种时候，更需要姑娘温暖的怀抱，来抚慰一颗颗惊恐不安的心。

镇江城最大的青楼‘停云楼’的豪华包间中，许怀庆正一边喝酒，一边听一名容姿尚佳的妓女，弹着琵琶唱着小曲儿。

那妓女唱的是白石道人的《雨霖铃》，那婉转的唱腔，在悠扬的琵琶声中，分为让人迷醉：“多情自古伤离别，更那堪冷落清秋节……今宵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此去经年，应是良辰好景虚设……便纵有千种风情，更与何人说？”

许怀庆一边听着曲子，一边想着心事，直到歌声罢了，那妓女抱着琵琶浅笑道：“大爷，奴家唱的入耳否？”

“何止入耳，还入口即化呢。”许怀庆夹一筷子红烧蹄筋，送到口中嚼的汁液乱溅道：“就是不太对胃口。”

“那大爷想听什么，奴家会的曲子可多着哩。”那妓女原先也曾红过，很有几分傲气。

“这是你说的？”许怀庆眯眼笑道：“什么曲子都会唱？”

“是奴家说的。”那妓女点点头：“您只管点就是。”

“我点了你可得唱。”许怀庆道。

“那是当然。”

“唱不上来怎么办？”许怀庆笑咪咪道。

“罚酒三杯如何？”妓女笑道。

“好！一言为定。”许怀庆见妓女应了，便点了个曲子道：“你给我唱个‘王定保借年’。”

“什么？”妓女杏眼圆睁道：“这是什么戏曲？”

“吕剧！”许怀庆自豪道：“俺们山东的曲目！”

“.....”妓女默不作声，端起酒杯连喝了三个。

“哈哈哈哈！”许怀庆放声大笑。

“大爷故意作弄人家！”妓女脸色酡红，扭着身子不依。

两人正在笑闹，门开了，脸色通红的薛桓走进来。身后还跟着个满脸笑意的妓女。

“完事儿了？”许怀庆见薛霸王跟个虾米似的，不禁笑道。

薛桓点点头，坐下。

“这么快？”许怀庆失声道：“我这儿还没开始呢！”

“厉害吧？”薛桓得意道。

“扑哧.....”两个妓女笑得花枝乱颤。

“哈哈哈哈！”许怀庆捧着肚子大笑起来。

“怎么了？”薛桓被笑得摸不着头脑，奇怪问道。

“没，没怎么。”许怀庆敛住笑，正色道：“天下武功唯快不破，兄弟，哥哥服了！”说着他递个眼色给两个妓女。

妓女是干什么的，那就是卖笑的！个个都是察言观色的好手。看到许怀庆的眼神，俩人便顺着他的话头道：“是啊，这位爷太厉害了！”

“难道就没有比我更快的吗？”薛桓有些骄傲了。

“没有！”两个妓女一起摇头，都快笑破肚子了，还得强忍着。“从没见过大爷这么快的！”

“呵呵.....”薛桓自得地笑道：“二爷我就是这么厉害！”

“还不快敬二爷一杯。”许怀庆对那妓女笑道：“今天能碰上二爷这样的快手，是你八辈子修来的福分。”

“那是当然。”那妓女笑盈盈和薛桓喝了交杯酒，又弄得这初哥脸成了红布。

“咱们都那样了，还有什么好害羞的。”那妓女笑嘻嘻地拿出个红包，塞到他怀里道：“收着吧，别嫌少。”这是青楼这行的规矩，碰上未经男女事的初哥，姑娘们都要塞个红包，讨个吉利。

薛桓自幼痴迷武艺，这方面就不开窍。几年前他哥战死，他整个人又不正常了，就更没有这方面的想法，这要不是觉着明天就死了，不想留遗憾，他是决计不会来的。姑娘一看就知道，这位是地地道道的初哥，自然要包个红包了。

可薛桓哪知道这规矩啊，奇怪道：“怎么还给我钱？”

“因为你太厉害了！”许怀庆笑得直拍桌子：“人家姑娘给你发奖了！”

“哎，受之有愧了。”薛桓不好意思道：“其实，我感觉还可以更快点儿……”

“我再送你个绰号叫‘快枪将’，”许怀庆一本正经道：“怎么样，威风吧？”

“唔，不错。”薛桓十分满意，笑道：“那以后我就叫快枪将了！”说着又好奇道：“那你叫什么？”

“呵呵呵……”两个妓女都快笑抽了。心说，这位爷算是被带沟里了。

莫问也在喝酒，只不过人家在灯红酒绿的青楼中，搂着姑娘一起喝。他却在衙门的停尸房里，对着一口棺材自斟自酌。

棺木前有个小小的牌位，上书‘大明都指挥同知程铮之位’。

莫间盘腿坐在那牌位前，也给程铮倒了一盅酒，端着酒杯和他碰了一下，轻呷一口，辣的他直龇牙，眼泪刷就下来了。“真他妈的辣！你们怎么好这口啊？这有什么好喝的！”

程铮自然不会回答他，莫问便继续自言自语：“你们这些家伙，只要没事儿，就凑在一起喝酒赌钱，咱们府军前卫的风气，都让你们给带坏了。”说着他叹口气，眼圈通红道：“我说你们，你们当面好好好、是是是，背后就给我使坏。不是在我枕头里藏条蛇，就是往我被子里倒油漆！别以为我不知道是你们干的！”

“我一直就不明白了，你这么规矩的人，怎么也会跟他们一起胡闹？！”莫问说着，豆大的眼泪吧嗒吧嗒砸在地上，声音也哽咽了：“直到你死了，我才明白，原来因为大家是情同手足的兄弟啊！”

“这些年，我都干什么去了？怎么就不和你们一起玩儿呢？我整天关着门，瞎捣鼓什么？什么比兄弟更重要？没有啊！”他端起酒盅，把大半杯烈酒倒进喉中，登时眼泪像断了线的珠子，情绪也愈加低落：“这些天我太难受了，闭上眼就想军师临走前，对我耳提面命，让我一定要保证兄弟们的安全！军师说的也是兄弟啊！我却没做到……”莫问捂着嘴，不让自己号啕大哭：“我怎么这么无能啊！兄弟，你让我怎么跟大人交代？！兄弟，你要疼死我啊！”

“呵呵……”不知何时，莫问已经靠坐在棺材上，一边喝酒，一边抚摸着棺木，明显是醉了道：“不过幸好，明几个我们就一起陪你去了，军师就是气得跳脚，也拿我没办法了。这酒真是好东西，一醉解千愁啊……岑夫子、丹丘生，将进酒、杯莫停，与君歌一曲，请君为我倾耳听……”

有巡夜的侍卫路过停尸房，听到里头鬼哭狼嚎的声音，吓得毛都炸了！

天色微明，二黑房中，激战整宿的两军，终于鸣金收兵了。

二黑困倦欲死，真想睡他个昏天黑地，可是亲兵已经在外头叫了：“大人，该回去了！”

“哎，等一下……”二黑只好吃力地爬起来，看一眼在旁边酣睡的龙瑶，他突然一动不动，那张本来就不俊，又瞎了一只眼的黑脸上，写满了铁汉柔情。他给龙瑶掖了掖被角，轻叹一声道：“我二黑这辈子，做的最错一件事，就是跟你成亲。”

“当时，他们把你抢过来，我其实是想把你送回去的……”说这话时，二黑眼里已经满是回忆，没看到龙瑶的身子僵了一僵，长长的睫毛颤动了几下。

“可我兄弟劝我说，你跟了朱美圭，还不一定遭什么罪呢。跟我成亲的话，肯定会享一辈子福。”二黑不好意思地挠挠头道：“我是真稀罕你啊，都稀罕到骨头里了。一想也是，只有我能保证这辈子都对你好，让你天天过的跟娘娘似的。所以就答应了……”

二黑在那絮絮叨叨地说着，龙瑶那略显冷硬的眉眼线条，竟渐渐舒展开来。

“哎，哪知道才成婚一年，我就要食言了。”二黑痛苦地眯着眼，鼻子发酸道：“早知这样，干嘛要祸害你啊！你跟着谁，也比跟着俺这个短命鬼强！”说着他深吸口气，像是下了很大决心，才磕磕巴巴道：“那啥……俺死了你……不用守孝……休书俺已经写好了，你想跟谁就跟谁，去找朱美圭也没问题。”说着他从地上捡起衣裳，找了半天没找到，不禁挠头道：“唉，去哪儿了？”

他记得很清楚，昨天晚上让吴为帮着写好了休书，自己签上名、按了手印，装到信封里，用浆糊封好口，就塞到衣服口袋里装好了。怎么这会儿就找不着了呢？

“哎呀，这可麻烦了，没这玩意儿，他们逼你守孝怎么办？”二黑说着，赤脚下地，到处寻找，最后终于让他看到了——只见龙瑶的枕头底下，露出了一个白皮信封的一角，看上去十分眼熟。

“啊，在这儿！”二黑赶忙过去，捏住那个信封，小心翼翼地往外抽，生怕惊醒了龙瑶。

哪知道怕什么来什么，只见龙瑶已经睁开那双略带血丝的大眼睛，风情万种地看着他。

“你找什么呀？”

“啊啊！”二黑吓一跳，手上一用劲，就把信封抽了出来，看一眼封皮儿上的‘休书’二字，赶忙藏到背后。“没，没什么！”

“哼哼……”龙瑶柳眉一挑，女王气质尽显。

“呵呵……”二黑干笑两声，突然意识到什么，把信封拿到眼前一看，只见封口已经被撕开了，登时紧张道：“你都看到了？”

第八百一十一章无人求生

“你都看到了？”二黑满脸惊恐道。

“嗯。”龙瑶傲然哼一声，道：“你想休了我？没门儿！”

“是是是。”二黑点头如啄米道：“只有娘子休我的份儿，没有我休娘子的份儿！”

“知道就好。”龙瑶慵懒地点头道：“我想再找男人，自己就能找，用不着你的休书。”

“是是是。”二黑除了点头，还能干什么。

“那就出去吧，别妨碍我睡觉。”龙瑶闭上眼。

“哎。”二黑抱起衣服，退到门口，刚要开门，突然听身后龙瑶说了句：“也不知林妹妹传授的种玉大法有没有用……”

二黑一下僵住了，转过身来，难以置信地看着龙瑶，结结巴巴道：“你，你要给我生孩子？”

“……”龙瑶看他一眼，又闭上道：“你要是敢让我的孩子生下来就没爹，我就杀了你！”

“哎！”刹那间，二黑被巨大的幸福感包围了，他激动地冲到龙瑶身边，使劲亲她一口，刚想拍着胸脯说：‘我一定活着回来！’话到嘴边，却一个字也说不出口。

“一定要……”龙瑶破天荒地主动亲了他，那双大大的眸子里，氤氲着水汽道：“回来！”

“嗯！”二黑点点头，再深深地看她一眼，便头也不回地出去了。他怕再多看一眼，就忍不住会说实话。

天光大亮，朝霞满天，镇江城内外，两军在做战前准备！

城外的汉王军，在军官们的催促下，扛着云梯、推着大炮，举着巨大的盾牌、呈密集队形缓缓向前推进！

城上的太子军，也在努力地准备着滚石檣木……其实真正的滚石檣木早就用光了，现在用的，都是老百姓家的房梁、基石！靠近城墙的大片建筑都

被拆得干干净净了。民夫将成捆的箭簇抬上城墙，还帮着添柴烧水……这水不是用来喝的，是待会儿烧开了往下浇的！

这样的场景，在过去十几天里，已经无数次上演了，但今天却透着格外的不同！双方好像都知道，这场十余年来最残酷的攻城战，将在今天画上句点了！

“儿郎们！”汉王军的军官们，集体亢奋了，他们纵马在将士们眼前跑来跑去，大声鼓动着士气：“今天我们便会站上镇江城！胜利就在眼前！这不仅是一场战斗的胜利！也是我们最终的胜利！”

“赢了这一仗，天下就是王爷的了！我们所有人都是大功臣！”军官们声嘶力竭地咆哮道：“为了王爷，冲啊！”

“冲啊！”汉王军的将士们被鼓动起来，嗷嗷叫着冲向紫黑色的城墙。

城头上，莫问他们也在对将士们说话。内容却截然相反。

“兄弟们。”昨夜的醉酒让莫问面色苍白，幸好头脑还很清醒，他一改往日冷漠的声调，饱含深情地看着将士们，缓缓道：“今天是开战以来的十六天，这十六天里，我们失去了一半的兄弟，幸存的兄弟也伤痕累累、筋疲力尽了。打到今天这个份上，我可以很自豪地说，我的兄弟们都是好样的！”

将士们看着动情的莫将军，都感受到了今日的不同，一个个面色凝重，听他说下去：“但人的能力毕竟是有限的，撑到今天，我们终于要守不住了。昨天夜里，我和众位将军商量的结果是，死战不退！”

官兵们面无表情地听他话锋一转道：“但那只是我们个人的决定，不是必须执行的命令。因为那么多的兄弟将性命托付给我们，在我们的指挥下慷慨赴死，我们决不能退一步！”莫问提高声调，大声道：“否则愧对这满天的英灵啊！所以，我们别无选择，只有死战而已！”

“但是你们不一样！”莫问的声调放缓，温柔地看着一张张疲惫的脸，诚挚道：“你们已经尽了远超要求的义务，现在，没有人能命令你们什么。”说着他一侧身，让出下城的去路道：“你们可以自由离开，脱掉这身军装，藏身于百姓之中，应该可以保住性命。”

说完，他向众将士点点头，却没看到有人动弹，只好再强调一遍：“这绝不是虚言，我真心实意地希望，离开的兄弟越多越好……”

“不错。”二黑面色发白，声音发虚道：“没必要不好意思，你们能好好活下去，就是我们最大的心愿。”

两位将军都发话了，却依然没有一个人动弹。一名只剩一只胳膊的大头兵，闷声问道：“二位将军说完了吧？”

“说完了。”莫问有些发蒙，点点头。

“我们可以继续干活了吗？”那大头兵又问道。

“就是，俺们还得搬石头呢。”有人跟着附和道。

“可……以……”莫问如坠梦里，不由自主道。

众将士便继续忙碌地准备起来，那热火朝天的样子，仿佛没有听到莫问的话一样……

“你们……”莫问清醒过来，叹气道：“为什么不走啊？”

“呵呵……”一名士卒一脸‘这问题很好笑’道：“感情那些人光是将军的兄弟，不是我们的兄弟？”

“说起来，我们才是一个锅里捞勺，一张铺上睡觉的手足兄弟！”另一名士卒大声对莫问道：“兄弟让人家杀了，我们能跑吗？！”

“就是！不能跑！”回应声此起彼伏，最终汇成一个声音：“血战到死！”

“你们真是……”莫问的眼里，蓄满了泪水，最终笑骂了一句：“一群蠢货！”

“哈哈！彼此彼此！”将士们爽朗的笑声中，最终的战斗开始了！

仿佛永远不会减少、永远不知疲倦的汉王军，像凶猛的潮水扑向孤零零的礁石一样，从四面八方同时把镇江城围住了！

同时有数百具云梯架起！汉王军的将士，便疯狂的蚁附攻城。眨眼之间，镇江城墙的下半部分，就密密麻麻全都是蚂蚁一样的人了！

城上的守军自然拼命攻击！他们用箭射！用木头石头砸！将整桶整桶的开水滚油从城头泼下！

云梯上的汉王军将士，惨叫着跌落下来。云梯下的将士忙举起盾牌，那盾牌能挡住弓箭，也能勉强挡一挡那些开水滚油……尽管那些开水滚油，会顺着盾牌缝隙流到他们的手上，烫得他们皮开肉绽！

但对于上头落下来的滚石檣木，盾牌的效果就了了了，不知多少盾牌

手，连带藏在盾牌下的士兵，被磨盘大小的石头砸成了肉饼！

一上来，汉王军就损失惨重！然而汉王军的军官却惊喜地发现，这种损失不是全面的，在一些区域，损失其实微乎其微！

这说明守军的兵力，已经严重不足！没法防御全部的城墙了！

这一发现让汉王军士气大振，对城墙的攻击更猛烈了！果不其然，他们很快爬上了城头，占据了好几处落脚点！

“噢噢噢！”汉王军将士欢呼起来，蜂拥攀上城墙，密密麻麻的几处地方，起码挤满了两三千人！彻底站稳了脚跟！

正当汉王军准备发力，扩大占领范围时！突然听到尖利的哨响，原先拼死抵挡他们的太子军，马上调头就跑！

汉王军将士还以为，太子军终于崩溃了！突然脚下一晃，就被炸飞上天！

远处的汉王看得清楚，那几段城墙几乎同时爆炸，天崩地裂中，他的几千将士也被炸得满天都是！

爆炸之后，天上落下了夹杂着尸块的血雨，那是汉王军将士的残骸！

“他们竟在城墙下埋了炸药！”朱高煦和他的将军们，登时就惊呆了。

“哈哈哈哈！”看到这一幕，莫问和二黑却笑坏了。打到现在，守城兵力不足的问题，他们自然最清楚。在没法补充兵源的条件下，该怎么办？莫问的答案是——让城墙缩短！反正注定是守不住了，何不故意埋好炸药，卖个破绽，引诱敌人上来，多杀伤一些敌军呢？

“这下够本儿了！”二黑这下腰也不酸了、腿也不疼了，舞着手里的小片儿刀，怪笑道：“朱高煦肯定鼻子都气歪了。”

“那当然。”莫问大笑道：“咱们就是死，也得拉上他们垫背！”说起来，他这一辈子的笑容，都没有今天一天笑的多……

“无聊。”然而两人却猜错了，汉王殿下明白过来，便嗤之以鼻道：“这能改变的了什么？”

汉王没说错，这确实改变不了什么，到中午时分，镇江城墙已经失守了一半。按理说，这时候，守军就该放弃城墙，退回城内巷战了。

然而太子军没有丝毫要撤退的意思，看这架势，是要在城墙上死磕了！

对此，汉王军自然求之不得，要是巷战的话，会麻烦很多，哪有在城墙上鼓作气消灭干净，来的利索？！

而且，城上传来消息，说很多将士都看到太子朱高煦，也出现在城头上！像太子那种大胖子，整个大明朝都没几个，当然不会看错。

听到这个消息，朱高煦终于站起身来，骑上战马往城下赶去，他要亲自登上城头，亲眼看到朱高炽的末日！

第八百一十二章死在一起

镇江城墙已经坍塌了三分之一，眼下最像样的，反而是起初被攻破的北面城墙！

连日来，在吴为和众军民的不懈努力下，他们靠着简陋的木栏做掩护，把残破的城墙修补了七七八八！尤其是昨夜停战，给他们创造了宝贵的时间，等到天亮时，攻城的部队汉王军水师赫然发现，那些碍眼的木栏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面崭新的城墙！

水师官兵无法想象，在己方铺天盖地的进攻下，太子军是如何用这么短时间，重建起这堵城墙来的！但不管他们相不相信，砖青色的高大城墙就在那里，横亘在他们前进的路上！

“攻城！”统领水师的韦护，痛苦地下达了命令……

战船响起隆隆炮声，炮弹打在城墙上，炸出一个个西瓜大小的坑洞，但想在短时间摧毁这道城墙是不可能了！一艘艘小艇载着汉王军将士，蜂拥冲向水门，遭到了城上守军猛烈的砖石打击！

太子军将士根本不需要准备滚石檣木，这段城墙本身就是个大工地，到处都是砖石木头，拼命地往下扔就是！许多民夫也加入进来，帮着太子军一起往下投掷砖石！

转头石块雨点般落下，砸得汉王军将士头破血流，只能龟缩在盾牌下躲避……

“有了城墙……”吴为的副将见状乐坏了：“他们三五天别想攻破咱们了！”

吴为点点头，脸上却没有半分喜色，因为他看到其他三面城墙，已经全面失守了！

汉王军士兵纷纷跳上城头，和守军厮杀在一处，守军虽然悍不畏死，无奈汉王军气势如虹，蜂拥而上！城墙上的汉王军越来越多，把太子军分割压缩，已成围歼之势！

幸好几处关键的城门楼还在太子军之手，将士们可以背靠城门楼组织防线，才能暂时维持局面……

只是谁都知道，这只是困兽犹斗罢了，这剩下的两万多太子军将士，恐怕没几个能看到今天的夕阳了……

一旦三面城墙的战斗结束，凭自己这几千残兵，又能坚持多久呢？

吴为很清楚，没有奇迹了，城破人亡已成定局！他不由自主把视线投向城内，镇抚司大牢的方向……

城墙南面的镇江门，是镇江城的主门。镇江门上两层的城门楼高大坚固，设施完善，是目前太子军兵力最集中的地方。因为太子殿下在此！

当然，也因为同样原因，这里亦承受了最恐怖的攻击！

到处是‘活捉朱高炽，加封万户侯’的叫喊声，汉王军将士像受了惊的马蜂一样，疯狂地从两头攻击城门楼！

太子军的将士们，自然拼死抵抗，决不能在自己还活着的时候，让太子落入敌人手中！

朱高炽一身戎装，腰悬宝剑，头戴金盔，把一张胖脸挤得有些可笑。但他像一座山一样稳稳站在那里，就给了将士们莫大的鼓舞！虽然太子殿下的一句话也没说，但这种时候他不躲在城里，而是戎装上城，就已经向将士们表明了他誓与官兵共存亡的决心！

朱瞻垞也一身银甲，绷着脸立在父亲身旁。

“垞儿。”朱高炽突然温声道：“你害怕吗？”

“不害怕！”朱瞻垞的声音却出卖了他，他只是个没经过风雨的年轻人，一想到自己的大好年华，就要在这里终结，一颗心就被巨大的恐惧笼罩了。

“害怕就说，没什么好丢人的。”朱高炽微笑道：“当年你皇爷爷奉天靖难时，我和你现在一样大，当时吓得我整天夜不能寐。”顿一顿道：“后来北京城……当时还叫北平，让李景隆的几十万大军包围了，你皇爷爷远在千里之外，城里只有一万多兵马，我谁也指望不上。那时候……”顿一顿，太子殿下面现缅怀之色道：“我却不害怕了。你知道为什么吗？”

“为什么？”朱瞻垞问道。

“因为我顾不上了。”朱高炽笑道：“整个北京城都靠着我呢，我得绞尽脑汁守城，哪还顾得上害怕？”

“原来如此。”朱瞻垞点点头，听父亲缓缓道：“事后回想起来，我才明白，原来恐惧是庸人自扰之，因为不管你害不害怕，结果都是注定的。”说着，朱高炽微笑地看看儿子，轻声道：“既然如此，何不体面一点，走完这最

后一程呢？”

朱瞻垞绷着脸重点头，心里果然没了害怕，只有和父亲一同赴死的自豪！

这时候，外头突然喊杀声小了一些，朱高炽下意识往外一看，就在混乱的城头战场上，看到了朱高煦的魁梧身影！

朱高煦也看到了城门楼上的朱高炽，嘴角高高一挑，露出了胜利者的微笑！

回答他的，是朱高炽不屈的眼神！

看到朱高炽的表情，朱高煦不禁一愣，这可不是他印象中，那个窝囊懦弱的大哥！但一转念，汉王又笑了，这才是这个死胖子的真面目吧！平日里那副窝囊相，八成都是装给父皇看，两成是装给自己看的。

眼下，死到临头了，朱高煦也没什么好装的了……

‘呵呵，但愿待会儿，你跪在我脚下时，还是这样的表情。’朱高煦伸出手，戟指着朱高炽，冷笑连连，然后咆哮起来：“都愣着干什么，踏平他们！”

见朱高煦登上城头，汉王军将士起先全都震惊了！听到王爷的咆哮，这才如梦方醒，加倍疯狂地展开了攻击！他们完全不把自己当人了，迎着太子军的兵刃就冲上去！长枪贯穿他们的身体，他们仍然猛冲不止，死死抱住对方士兵，把他拽倒在地！转眼间，倒在地上的两人，就被乱军践踏而死！

有汉王军被一刀砍掉了持刀的手，便惨嚎着朝敌人扑上去，张大嘴，一口就咬上去！太子军将士惨叫着摔倒在地……

哪怕是早把生死置之度外的太子军将士，也抵挡不住这种疯狂的攻势，眼看着防线越来越靠后，就要退到城门楼了……

“好孩子。”太子知道，所剩的时间不多了，微笑着看朱瞻垞，低声道：“为父不会再受你二叔的辱了。”说着他握了握宝剑，淡淡一笑道：“待会儿我会了结自己。你不要阻拦。”

“父亲！”这种慷慨悲壮的局面下，连朱瞻垞都被感染了，脱口而出道：“孩儿陪您一起上路！”

“那不成！”太子摇摇头道：“你得给我收尸。”

“父亲……”朱瞻垞的泪水终究是决堤而下。

城墙的西南角楼，二黑和胡三刀等人，在做最后的抵抗。

眼下这里，都是北镇抚司的官兵。至于普通的士卒，都已经战死了……

站在角楼上，看着脚下蜂拥而来的敌军，二黑一边往下射箭，一边对旁边重伤的胡三刀笑道：“老胡，没想到咱俩死在一起吧？”

胡三刀半边身子都是血，一张刀疤脸煞白煞白，闻言骂道：“妈的，跟你死一块，老子死不瞑目。”

“嘿嘿……”二黑咧嘴一笑：“那可由不得你。”

“我说你小子，”胡三刀吃力地挪一挪身子，打量着二黑道：“今儿个有点儿反常啊！”

“怎么反常了？”二黑丢掉射光了箭的弓，弯腰抱起块西瓜大小的石头，瞥他一眼，便把石头高高举起，丢下角楼去！

“轻飘飘没有二两肉，就没见你这么高兴过。”胡三刀啐一口道：“眼看要噶屁了，你高兴个屁？！”

“嘿嘿……”二黑弯腰抱石头的时候，笑着朝胡三刀挤挤眼道：“你猜？”

“怎么，你家婆娘给你好脸色了？”胡三刀还真是一猜就着。

“呃……”二黑哪能让他得意，再扔下一块石头，摇头晃脑道：“你太小看老子了，在家里，都是她看我脸色。我让她站着，她绝不敢坐着！”

说着他再去抱石头，却见胡三刀看着自己身后，费劲地憋着笑。

二黑一阵毛骨悚然，赶忙回头一看，就见龙瑶一身黑色武士服，正似笑非笑站在自己身后。

“啊！”二黑想死的心都有了，忙满脸堆笑地解释道：“娘子别生气，我是吹牛皮的……”

“夫君不用给我留面子。”龙瑶却一反常态，很是顺服道：“您说的不都是实话吗？”

“呃……”二黑也不知她这话是真是假，愣一下才醒悟过来：“你怎么上来的？！”

“爬上来的。”龙瑶说这话时，二黑才看到她身后城墙上的钢爪，不禁一阵后怕，大怒道：“你疯了！多危险知道吗？万一有个三长两短怎么办？！”

龙瑶只微笑看着他不说话，二黑推龙瑶一把，催促道：“赶紧下去！”

龙瑶没料到他敢推自己，险些一个趔趄，登时大怒：“反了天了！蹬鼻子上脸，给了颜色就开染坊！”

“呃……”二黑一下子就没了口气，小声嘟囔道：“再不走就来不及了。”

“我不走。”龙瑶把头一偏，倔强道：“我想了又想，当寡妇太无聊了，肚子里要是再有了孩子，这日子就没法过了！”说着，她抬起头，看着二黑，脆生生道：“还是和你一起死了利索！”

第八百一十三章无题

“不行！”二黑登时炸了毛：“你赶紧给我回去！”

“你说了算我说了算？”龙瑶杏眼一瞪。

“当然是……你说了算。”二黑说着，一脸哀求道：“不过这回你一定得听我的。”

“我不听！”龙瑶撇撇嘴，对这个什么都不懂的浑人，她实在无话可说。

“你！”二黑气得直哆嗦。

“我说二位。”胡三刀实在受不了了，苦笑道：“都什么时候了你们还拌嘴……”

“你闭嘴！”二黑和龙瑶齐刷刷转过头，一起瞪他。

“好好，”胡三刀心说，得，人家是两口子，我外人掺和什么。“你们继续……”

“反正，你说什么我也不会走的！”龙瑶再次强调。

“不走就不走吧……”二黑竟一下子不再坚持，顺着他的目光，龙瑶看到刚才自己爬上来的地方，已经被汉王军占领了，想走也走不了。

“哼……”龙瑶像得胜的小鸡，骄傲地仰起头。

下一刻，二黑一下抱住了龙瑶，抱得紧紧的。

龙瑶的娇躯僵了一下，便融化在他的怀抱中。

“那就死在一起吧！”

北面城墙的情况，也变得岌岌可危了。当其他三面占据绝对优势，汉王军自然可以抽出兵力，从四面八方围攻吴为他们。

吴为持着丈六铁矛，在敌军从中浴血奋战，这时候，他已经再无求生之意，只剩下本能的战斗——杀敌！杀敌！再杀敌！直到被敌人杀死为止！

他的铁矛上下翻飞，敌兵不知有多少应声倒地！但是围在他周围的汉王军非但没有减少，反而越来越多，因为他们已经知道，这个浑身浴血的小胖

子，就是这段城墙的主将！

一名被一矛刺穿大腿的士兵摔倒在他面前，吴为没有理会，准备撤步侧身回击，哪知却发现自己的腿被那士兵抱住了！他赶忙抬腿想要摆脱，那士兵却死死箍住他的小腿，吴为甩了两下都没甩掉！

四面八方的敌人见有机可乘，哪有不拼命的道理？赶忙舞动兵刃，加紧了攻势，吴为下盘不稳、手上的威力就小很多，只能由攻转守、勉力抵挡！心里飞快盘算着，如何脱困！

终于，他觑到了机会，手中长矛一个‘飞龙出海’，挑飞了一名敌军。收矛时，他顺势猛地往地上一砸，铁制的矛杆便猛地砸在那名士兵的脸上，登时把他的面骨砸了个粉碎，眼球都飞出来了！

然而即使如此，那名士兵依然死死抱着他的小腿不放！

这一下没有脱困，吴为便知道完了。果然，又有一名士兵从后头抱住自己的腰，还有人抓住他的矛杆！两把钢刀呼啸着朝他前胸砍来！

‘吾命休矣！’吴为竟有种解脱的感觉，他瞪大眼睛，想看看自己是怎么被杀死的。

然而，他看到的，却是那两名士兵持刀的手，被人一刀砍了下来！

紧接着，那几名困住他的士兵，也接连被砍掉了脑袋，颓然倒在地上！

等吴为回过神来，就见老太监手持大刀，威风凛凛站在自己左边。自己的父亲提着剑，黑着脸立在右边。

“你们怎么来了？！”吴为不喜反怒：“不是让你们逃走吗？！”

“还有没有规矩？！”吴大夫冷哼一声，一剑刺穿一名敌军的咽喉。“到底咱俩谁是老子？！”

枯瘦如柴的老太监怀恩，却拿着六七十斤的纯钢大刀，让人怀疑他不会被自己的兵刃砸死。然而让人咋舌的是，老太监把大刀舞动如飞！那沉重的大刀在他手里，就像木头做的一样轻巧！

一招横扫千军，怀恩面前就没有能站着的人了，他朝吴为龇牙一笑道：“嘿嘿，小子，咱家不能白吃你的饭！”说着又是威猛绝伦的一刀，把个敌将活活劈成了两半。“给你当个保镖可称职乎？！”

“呃……”吴为不知该说什么了。

‘当啷’，吴大夫替他挡住了一刀，骂道：“愣着干什么，打呀！”

“哦！”吴为应一声，赶忙抖擞精神，和两人组成了一个三才阵，互为犄角与铺天盖地的敌军厮杀在一起！

东面城墙，许怀庆和薛桓已经退守城门楼，前者在城楼上，指挥着最后的几百名弓箭手，向敌军密集处射击！一次齐射，便有几百支箭同时呼啸着射出去，一大片敌军便中箭倒地！

后者则在楼下身先士卒！薛桓像一头不知疲倦的凶兽！嘴里像野兽一样嚎叫着，疯狂地挥舞着兵刃，吞噬着敌军的生命！他已经全身是血，也分不清是自己的还是敌人的！不论敌我，竟没有人敢靠近这个疯子，因为只要靠近了，就会被他一斧子劈成两半！

“左边！”许怀庆一面指挥着大部队射击，一面还得留神薛桓周围，他专门安排了几个神射手，负责保护薛桓的空当！听到命令，射手们便立即张弓射箭！距离实在太近，眨眼之间，想从背后偷袭薛桓的汉王军，便被一箭射死！

“嘿嘿！”许怀庆同时兼顾这么多方面，竟还有工夫偷笑。他是想起了昨天夜里那一出，到现在，薛二愣子还被蒙在鼓里，以为男人是越快越好呢！

‘该不该在死之前，告诉他真相呢？’许怀庆十分矛盾。紧接着，他又大声道：“抬高一寸，射！”

射手们刚刚准备好。闻言将持弓的手抬高了一寸，将羽箭飞射出去！

这时候，薛桓被数名武艺高强的敌军缠住了，他们死死抵挡住薛桓的利斧！便有士兵趁机挺枪来刺！

“快射啊！”许怀庆大惊，下令之后却毫无反应，才发现那几名射手，都被城下的敌军弓箭手射死了！

眼看着薛桓要被长枪洞穿，许怀庆毫不犹豫纵身一跃，从城门楼上跳下来，手中长刀划一道凌厉的银光，便把那几名敌军砍倒在地！

这时候，薛桓咆哮一声，终于挣脱了那些敌兵，一斧子就朝许怀庆砍来！许怀庆忙侧身避过，大叫一声：“快枪将，我是推车老汉啊！”

“啊！”一听自己新得的绰号，再听到许怀庆的绰号，薛桓终于认出他来了，咧嘴笑笑道：“原来是你。”

两人便背靠背，和四面八方的敌人战在一起！

镇江门城楼，莫问满身是伤地进来，对太子黯然道：“差不多了……”

太子点点头，嘴角抽动两下，对一旁的朱瞻垓道：“垓儿，你出去吧。”

朱瞻垓已经哭成泪人，向父亲磕了三个响头，才一步三回头地退出去。

朱高炽目送着儿子出去，又看一眼已经杀到门口的敌军，笑了笑，便拔出剑来，架在自己脖子上！

西南角楼，汉王军已经杀了上来，残存的太子军士兵抵挡不住，眨眼就要全军覆没。龙瑶抬起头来，对二黑道：“杀了我！”

北面城墙，吴为三人还在奋力厮杀。他们三个也是所有人里状况最好的，仗着身手和阵法，又是在城墙这种狭窄的空间，敌人真的奈何不了他们！

然而，一队背着火枪的汉王军天策卫火枪营官兵，已经奉韦护之命登上了城头，正在装填弹药！

装弹完毕，韦护一声令下。“卧倒！”

汉王军将士一听韦护的声音，便毫不犹豫地趴下！

吴为三个才发现，他们被几十杆火枪瞄准了，墙上的火绳嗤嗤冒着火星！

东面城墙，许怀庆和薛桓，却在一千高手的围攻下，危在旦夕了！

薛桓的肩膀中刀，露出了白森森的骨头碴子，再也拿不住沉重的大斧！那斧子叮当落在地上，全靠许怀庆长刀飞舞，勉强把两人护住！

“我说快枪将。”许怀庆终于下定决心，还是告诉他真相。

“什么事儿，推车老汉？”薛桓飞起一拳，打爆了一名敌军的脑袋。

“告诉你件事儿……”许怀庆奋力砍倒几名敌军。

“什么事儿？”薛桓的另一只胳膊也中了一刀，这下彻底没招了。

“其实……”许怀庆刚要告诉他真相，突然听到铺天盖地的隆隆炮声，一下子就把他的声音掩盖住了。

“你说什么，我听不清？”薛桓大声叫道。

许怀庆却不再理他，因为这炮声太不寻常了！

紧接着有呼啸声由远至近，他赶忙把薛桓扑倒在地！几乎同时，数枚炮弹落在他们身周，炸开的碎片把站在那里的汉王军全都掀翻了！

顶着不断炸响的炮弹，许怀庆冒险抬头一看，只见漫天都是炮弹，从江面上飞来！在城墙上下密密麻麻炸开！

‘汉王军的水师疯了吗？！’这是许怀庆的第一个反应，怎么可能这时候开炮呢？！城上城下可都是他们自己人！但他马上就否定了这个想法，因为汉王军水师的火力，根本没有这个的十分之一！

难道是……援军？！

想到这儿，许怀庆再顾不上安危，腾地从地上跳起来，顺着炮弹飞来的方向，他看到了数不清的接天巨舰！

“郑和宝船！”许怀庆一下子血涌上头，用尽全身力气，放声大叫起来：“援军到了！”

第八百一十四章劫后余生

炮声震天，炮弹四处开花！围攻西南角楼的汉王军士兵被成片的炸死，剩下的也全都趴在地上，不敢动弹。

角楼里四面有墙，上头有顶，当然不怕炮击，二黑和龙瑶听到炮声，错愕地从窗口看出去，不禁倒吸一口冷气。二黑咋舌道：“好大的船！”

龙瑶看了一眼，就不再关心，只管趴在二黑的怀里，一动不动。

北面城墙，那些火枪手本来稳稳端着枪，谁知突然就地动山摇，炮弹横飞！人都东倒西歪，枪口早就不知指到哪去了！子弹乱飞出去，非但没打到吴为三个，反而误中了不少友军！

吴为三人正在错愕，突然发现原本晴朗的天空，一下被遮住了。但别处分明还是亮的！

三人震惊地回头，就见一艘遮天巨舰，出现在城墙外，那巨舰是如此高大，连阳光都被它遮住了……

“援军到了！”

太子的剑，已经架在脖子上，心一横，正要抹脖子！就听到外头的呼喊声！

紧接着，朱瞻垞风一样冲进来，大喊大叫道：“快住手！援军到了！”

朱高炽手一抖，锋利的剑刃就割破了他的脖子。幸好太子殿下脖子上肉厚，倒也无甚大碍。

朱瞻垞忙夺下父亲的剑，一脸疯狂地喜悦道：“父亲！援军到了！我们得救了！”

朱高炽脸上的肥肉一阵哆嗦，心说‘儿啊，你晚进来一步，就见不着你爹了。’定定神，他才颤声问道：“怎么可能？哪里来的援军？！”太子殿下十分清楚，大明境内根本没有军队会来救自己！

“是郑和宝船！”朱瞻垞几年前，曾跟着父亲去送郑和下西洋的船队出发，对那些遮天蔽日的巨舰，印象十分深刻。他激动得声音都变调了：“是下西洋的舰队回来了！”

“哦？”朱高炽难以置信，虽说差不多郑和就该这个时候返回，可也不能

这么巧啊！而且就算这么巧，他也不会不问究竟就开炮的！“快扶我出去看看！”

“好嘞！”

朱高炽便在朱瞻埈的搀扶下，颤歪歪来到镇江楼上，眺望着远处的江面——果然看到江面上檣櫓如林、白帆蔽日，出现了大大小小二百多艘战舰！

这些军舰是如此的庞大，哪怕是最小一种，都比汉王军那些耀武扬威的船只，大上数倍！

而最大的数艘军舰，居然有四五十丈长，五层之高，大有接天如云的架势！船上头旌旗如云、人影密布，那密集的炮弹，多半就是从这些巨舰上射出的！

在这支恐怖的舰队面前，那让太子军恐惧不已的汉王军舰队，看起来就像一些小舢板，完全是天上地下！

“这是，郑和宝船？！”看着这只碾压一切的恐怖舰队，吴为震惊无比道：“三宝太监回来了！”

“哈哈，不错！”怀恩一看，大笑起来：“这下有意思了！”

“我说什么来着？”吴大夫淡淡一笑，装逼道：“永远不要说不可能。”说着看看那艘飘扬着大明龙旗和‘郑’字帅旗的巨舰道：“不可能的事情发生了！”

当这支舰队一出现，汉王军原本因为胜利在即，而高亢到极点的情绪，一下子就跌倒了谷底！

这支举世无敌的传奇舰队，代表着当今世代最强的军事能力，不仅有超级强大的军舰！军舰上还搭载着两万最强的精锐部队！轻易就可以灭掉一个小国！

这样一支绝对力量突然出现，对士气的打击是毁灭性的！所有汉王军将士，都不可遏止地陷入了沮丧之中！

最沮丧的当然要属汉王了。他非但恐惧于这支舰队，更恐惧的是这支舰队的行为！他们竟然直接参战了！

朱高煦站在刚刚夺下的城墙上，那股子豪情无影无踪，他只感觉通体冰冷，没了一丝力气……脑子里竟全是昨天夜里，纪纲的话。

“王爷，怎么办？”连素来狂妄的李茂芳，都已经没了斗志。

‘是啊，该怎么办？’朱高煦黯然一叹，看一眼欢呼的太子军，他连句狠话都撂不出来了。

这时候，一队骑兵从船上下来，疾驰到城墙附近。看到尸横遍野、恶臭熏天的镇江城，饶是那些数下西洋的郑和军将士，心志早已在海上锤炼得坚韧无比，还是险些呕吐出来。

‘这还是大明境内吗？竟然自相残杀到这种地步！’领队的百户越想越生气，最终用尽全身力气，朝城上城下的两军官兵咆哮道：“奉三宝太监命！所有人等立即休兵回营，否则我军将立即平叛！”

霸气四射的声音传遍城头，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向汉王。这一仗还打不打，只有他能说了算。

看一看郑和舰队密密麻麻的炮口，还有越来越多的骑兵上岸，汉王叹了口气。他又把目光投向镇江楼……郑和舰队出现之前，大概还有顿饭工夫，就能把这座城门楼攻下了。可他很清楚，当郑和舰队出现，自己已经没有希望了，因为士气已经被打到了底点……

这时，汉王看到了朱高炽的身影，甚至看到了他脖子上那一道红色的伤痕。

很显然，自己已经把朱高炽逼到抹脖子的地步了，可就差那么一下，又让他死里逃生了？从不信命的汉王殿下，终于抬头看了看天，苍凉一叹：‘难道这就是天命吗？！’

“撤军……”刹那间，朱高煦斗志全无，心灰意懒地下了命令。

汉王军将士便退潮般撤下城头。回营的路上，没人说话，所有人都沮丧至极……有想得多的，已经意识到等待他们的悲惨结局，便转身往另一个方向逃走。这种公然开小差的行径，却被军官们无视了，于是越来越多的人溜走了，等回到大营时，已经去了整整两成！

剩余的人也一片灰暗，甚至恐惧地哭起来。末日笼罩在汉王军大营上空……

一队郑和军骑兵冲入军营，根本无人阻拦……事实上，从汉王下令撤军那一刻起，汉王军的灵魂就死了，没了魂儿的人就是行尸走肉；没了灵魂的军队就是一群乌合之众！

那队人马直到中军帐前，才被朱高煦的侍卫拦下。“有何贵干！”

“我家大师请汉王殿下上船一叙！”郑和的手下向来称他将军，而不是公公。

“知道了，我们会禀报的。”侍卫应一声，却见那些骑兵不动弹。“你们怎么还不走？”

“不敢回去。”郑和的手下面无表情道：“请不到王爷，我们不能复命。”

“你！”侍卫勃然大怒：“吃了熊心豹子胆，敢强迫我家王爷？！”

“好了。”汉王的声音响起来，侍卫们忙侧身让开，只见朱高煦除下戎装，也没有穿王袍，只穿一身藏青色的武士服，从王帐中漫步出来。这些整日跟在汉王身边的贴身侍卫悚然发现，他们的王爷，好像一下子老了十几岁……

“本王去见郑公公。”朱高煦看看错愕的侍卫，缓缓道：“快备马吧。”

镇江城头上，一片劫后余生的庆幸。当所有人都以为自己死定了，而且已经做好了去死的准备，却突然绝处逢生，那种巨大的欢喜和庆幸，是什么也比不了的。

二黑紧紧搂着龙瑶，喃喃道：“我不当兵了，我要退伍，我要和你生孩子……”

龙瑶那么要强的性格，经历了这一番生死，竟也和二黑一样的看法了，把头埋在他怀里道：“好死不如赖活着……”

二黑低下头，闭着眼朝龙瑶的小嘴儿亲去。

龙瑶本来也动情了，刚要踮脚迎上去，就看见胡三刀一脸猥琐地嘿嘿直笑。

她羞得别过头去，拧了二黑一把，挣脱开来。

二黑怅然若失，龙瑶在他耳边小声说了句：“今晚继续。”说完，龙瑶自个儿先面似火烧，兔子似的跑下了城头。

看着她的背影，二黑挠着头，嘿嘿直笑。

“哎，跟你说什么呢？”胡三刀好奇地问道。

“该你屁事儿！”二黑白他一眼，弯腰把胡三刀扶起来，往角楼下走去道：“你不是伤得很重吗？怎么话还这么多？”

“你懂什么，我是分散注意力！”胡三刀让二黑这一提醒，疼得直哼哼起来：“哎哟，哎哟……”

东面城墙，军医在给薛桓包扎伤口，这小子浑身上下负伤十几处，都被包成了粽子，却还不忘追问许怀庆：“你到底要跟我说什么？”

“这个嘛……”许怀庆打个哈哈，大笑起来：“今儿个天不错啊！”既然死不了了，他当然不能跟这小子说实话了，不然薛二愣子非把自己揍死不可。

“神经病。”见他闪闪烁烁，薛桓骂一句也就没了兴趣。他还是对另外一件事更感兴趣：“对了，咱们啥时候再去停云楼，我这次一定可以更快点儿！”

“停云楼不是妓院吗？”莫问走过来，笑道：“什么更快点儿？”

“没，没什么……”薛桓在这方面脸皮还太嫩，一下子就成了大红脸。

“莫问莫问！”许怀庆赶忙把莫问拉走，虽然穿帮是注定的，但能晚露馅一天是一天。

第八百一十五章郑和的邀请

镇江楼下，太子也接到了郑和的邀请，同样是请他立即动身。

同时，郑和的军队上了岸，将镇江城严密地包围起来——在已经无力再战的太子军官兵看来，这应该是种保护。只是这种保护也忒过了点儿，怎么连出城都不许？

看到郑和的军队在城外严阵以待，不许任何人出入，大部分人都一头浆糊，只有吴为三个才隐约猜到点儿什么。

“好了小子。”怀恩丢掉手里的大刀，两手一抄、脖子一缩，又恢复那副要死要活的模样。“你们死不了了，我们也该回去了。”

“去哪儿？”吴为虽然知道答案，却依然一脸乞求，想听到不一样的地名。

“当然是牢里了。”怀恩笑嘻嘻道：“你现在没理由，让我们走了吧。”

“有！当然有！”吴为激动地指着死伤枕藉的城头道：“犯下此等滔天罪行，纪纲等人绝无生还之理，你们已经没有必要再牺牲了！”

“啊……”怀恩摸摸光溜溜的下巴：“说的好有道理，我竟无言反驳。”说着看看黑着脸的吴大夫，笑笑道：“你们爷俩慢慢聊，我先下去了。”

说完，怀恩拾级而下，让吴大夫单独和儿子说话。

“父亲……”吴为看着父亲，轻轻叫了一声。吴大夫没有回应，父子俩便陷入了沉默。

好一会儿，吴大夫才叹口气道：“你是个好孩子，为父很欣慰。”

“父亲……”吴为眼泪刷就下来了，不是因为此生第一次得到父亲的称赞，而是因为他从这话中听出了不祥的意味。

“听我说完。”吴大夫定定看着儿子，缓缓道：“我们虽是父子，但也是两个成年男人。既然是成年男人，自然各有各的担当，各有各的路。”

吴为抽泣一下，流着泪点点头，听父亲接着道：“我从来干涉你的路，因为我知道那是你的选择，不管结局如何不幸，都是你自己的担当。”说着，吴大夫叹气一声：“我选择的路，是我自己的担当。请你也不要干涉好吗？”

吴为颤抖良久，终究艰难地点点头，眼泪已经把脸上的血污烟灰，都冲出两条沟来。

“谢谢。”吴大夫微微一笑，拍拍他的肩膀，飘然下了城楼。

身后，吴为双膝一软，跪倒在地，放声痛哭！

说来也巧，太子是和汉王一齐抵达江岸的。

兄弟俩见面，已经什么话都没有了。朱高煦已经没心绪敷衍自不消说，太子也没法展示胜利者的大度……因为他根本就不是胜利者！这一战打到最后，六万太子军，只剩下不到两万人！

四万死难将士的英灵在天上盯着呢！他不能对这个刽子手稍加辞色！

四万忠心耿耿的部下啊！自己苦心经营的一点嫡系军队，就这么没了！一想到这，太子殿下的心便如刀割一般，真想一刀砍死这孽障！

汉王何尝不想一掌劈死太子，一了百了，只是他知道太子看似痴肥、腿脚也不方便，但那是因为练功练岔了，伤了经脉所致。自己虽然武功盖世，想取他性命也得在几十招之外，在这么多人的注视下，根本没可能……

两人冷漠地对视一眼，便低下头各自想着心事。这时候，一艘快船过来，船上立着三个人，来迎接二位殿下！

三人中，郑和竟然只居左侧，居中的是个鹤发鸡皮的老太监！看到这个老太监，和右侧的胡濙同时出现，太子吃了一惊，汉王却好像早就知道一样。

“拜见二位殿下。”三人向两位皇子行礼。

“见过两位公公、胡大人。”太子和汉王都不敢托大，规规矩矩还礼。

“咱们船上说话吧。”郑和是主人，侧身相让。两位皇子点点头，在太监的搀扶下上了船，两人的护卫想跟上，却被郑和的人拦住了。

“你们不用跟着我。”太子对朱瞻埈等人道：“有这三位在，我安全得很。”

汉王也是同样的意思。于是船开了，两位皇子被接上了五层高的郑和宝船。

太子和汉王自然是见过宝船的，而且还知道，这不是最大号的。最大号

的宝船足足有八层高，因为吃水线太深，没法在长江航行，所以没有出现在这里。

但即便是这五层的宝船，也足以让人叹为观止了，顺着层层楼梯缓缓而上，仿佛穿过一个个井然有序的军营，紧贴甲板的一层，沿着船舷两侧各设有二十个炮位，中间偌大的空间，堆着成箱成箱的炮弹。之前倾泻而下的炮击，主要拜这里所赐。

再往上有水手和官兵的居住训练区，有养马的马厩区，有军队训练的場所，有官员们的办公区、医官们的医务室。再往上才是郑和指挥航海作战的指挥室！

一直爬到太子殿下气喘吁吁，众人才到了此行的目的地，位于宝船顶层的会客厅。

进了客厅，三人请二位殿下上座，又有亲兵上茶。亲兵退下后，胡濬起身把门关好，也不再回来，而是站在门口，替屋里的两位王爷两位太监放哨。

胡濬有没有资格旁听？当然有。但他是聪明人，既然现在说的事跟他无关，干嘛要凑这个热闹，弄不好惹祸上身。

毕竟是在高高的宝船顶层，会客厅里采光极好，又是九十月的天气，十分的宜人。

“这样的時候……”郑和端着上好的青花瓷茶盏，那张豪迈俊朗的脸上，透着丝丝怅然道：“应该悠闲地赏菊品茗，不该打打杀杀。”

“嘿嘿……”老太监影子笑道：“小马哥，你也开始学着装蒜了。”郑和原名马三宝，后来是朱棣给他改的姓名，但在老太监影子眼里，他永远是当年那个七八岁的叫马三宝的小太监。

“干爹教训的是。”郑和对这老太监十分恭敬，因为当年他被送到燕王府时，这老太监便是决定他生死的总管太监，没有老太监看他顺眼，收了他做干儿子，他都不知道死了多少次了，哪有后来叱咤风云的三宝太监？“我以后不装了。”

两个太监在那里说话，两位皇子却一声都不吭，他俩也不着紧，就在那眼观鼻鼻观心，听两人絮叨。

等到絮叨完了，自然会进正题。

按说以汉王原先的脾气，自然没那个耐性，可这一场连天恶战，早就把

他的火气打没了。何况他还打着别的算盘呢！

“二位殿下。”见他俩打定主意不开口，老太监影子的视线，终于转到太子和汉王身上。“咱家来江南，其实是别有要务，谁知道恰逢其会，竟遇上了这么一场好戏。”

“哦？”朱高炽吃惊道：“公公不是皇上派来镇江的？”

“都说了，咱家是碰上的。”影子看看郑和道：“这才是正主。”

“郑公公……”朱高炽看向郑和。

“是。”郑和点点头，对太子解释道：“我是上个月率军回国的，在海上接到皇上的旨意，让我先不要靠岸，在海上待一段时间，等候旨意。”

“是这样啊……”朱高炽心里头翻江倒海，暗暗叫道：‘果然，一切都在父皇的算计中！’

想到这儿，太子殿下看一眼汉王，心说‘知道了吧，孙猴子是翻不出如来掌心的！’然而汉王殿下却依然眼观鼻，鼻观心，像是受打击太大，精神失常了一样。

“皇上也没料到，会有这样的血战。”郑和那张相貌堂堂的脸上，浮现出愤怒之色，双目锥子一样，直刺两位皇子，痛心道：“二十多万兵马打生打死，死了起码十万人！二位眼里还有没有皇上？！你们让天下人如何看？！”

“是，我有罪。”太子羞愧地低下头，无论如何，这都是他此生抹不去的污点。

这件事的来龙去脉，郑和已经清清楚楚，知道错主要不在太子，所以把目光移向了汉王。

汉王依然垂首不语，双肩却轻微的抽搐，好像在低头偷笑一样。

“王爷！”郑和的怒气有些按捺不住，他这辈子经历了太多的兵荒马乱，吃了太多兵乱之苦，也因此极端厌恶战争！厌恶挑起战争的野心家！所以之前一看到尸横遍野的镇江城，郑和的火气就上来了，让人不分青红皂白的一通炮轰！“我的话很好笑吗？”

“呵呵……”汉王缓缓抬起头来，一脸诡异地笑道：“好笑，当然好笑了！”说着把脸一冷道：“你算什么东西，也敢这么跟我说话？！”

“你！”郑和都气炸肺了，心说‘都到这时候了，你还不老实？！’便冷着脸

道：“王爷的所作所为，我一定据实禀报皇上！”

“呵呵呵……”汉王的笑容越来越诡异，语气也越来越狂妄道：“人间的皇帝也管不了我！”说着霍地站起来，放声大笑到：“你知道本座是谁吗？！”

“你当然是汉王了！”郑和眉头紧皱，心头隐隐感觉有些不对劲。

“错了，我不是！”果然，只听汉王张狂大叫道：“听好了！本座乃九天十地斩仙灭佛大魔王！”

第八百一十六章该来的总会来

宝船顶层的会客厅中，传出了一声怪诞的嚎叫：“本座乃九天十地斩仙灭佛大魔王！”

这一声，震得外头的官兵面面相觑，不知道这是谁在发疯。

胡濬也被吓了一跳，不禁为自己的决定深深庆幸。

会客厅中的太子和两个太监，自然更是呆若木鸡。看着朱高煦那张极度扭曲的脸，郑和眉头紧皱道：“殿下，请自重！”

“大胆！”朱高煦大刀金马地把腿一分，双手按在膝盖上，顾盼自雄道：“你们这些孽障，见了本王为何还不下跪？！本王一个雷劈死你们！”说着他竟一跃而起，双手成爪，朝朱高炽飞扑过去。

“啊！”朱高炽惊叫一声，手上却一点儿不慢，化掌为刀挡在身前！

“你还敢反抗？！”汉王登时暴怒，疾风暴雨地展开了猛攻！

太子忙拼命抵挡，可哪里是汉王的对手？雨点般的拳脚落在他身上，发出砰砰的巨响！

这时，老太监动了，也不见他起身，便倏地挡在汉王身前，飞快地连拆十几招！他的速度实在太快，整个人就像化作一串残影，也许这便是他‘影子’名号的由来！

老太监的速度太快了，快到汉王也跟不上。只见他一掌拍在汉王的肩膀上，便把他按回了座位。“给我坐下吧！”

朱高煦自然拼命挣扎，口中犹自疯言疯语道：“大胆！我要把你打入十八层地狱！”

无奈之下，老太监只好照他头顶百会就是一掌，砰地一声，朱高煦晕了过去。

朱高煦一边揉着肩膀，一边目瞪口呆地看着老太监把汉王扶坐端正。“您把他怎么了？”

“无妨。”老太监把手往袖子里一收，倒和怀恩有几分神似之处。他只回答了两个字，坐回了自己的座位。

还是郑和从旁解释道：“殿下不用担心，我干爹手下分寸妙到毫巅，汉王不会有事的。”

“那就好……”朱高煦看汉王只是晕了一会儿，就幽幽转醒，这才松了口气。

“呃……”朱高煦先是长长吐了口浊气，才缓缓睁开眼，茫然看着三人道：“你们都看着我干什么？”

“王爷！”郑和冷声道：“您刚才做了什么，自己不记得了？”

“不记得了。”汉王冥思苦想一阵，摇头道：“只记得突然头疼欲裂，就不知道后头发生了什么。”

“王爷回头得请个大夫好好看看。”郑和似笑非笑道。

“是得看看了。”朱高煦揉着太阳穴道：“头好疼，晕晕沉沉。”

“既然如此，王爷就先去歇着吧。”郑和纵使满心不信，但对方身份摆在这儿，不是他个太监可以盘问的。说着，他提高声调道：“来人，带王爷去上房歇息。”又对朱高煦道：“这段时间，王爷就先住在船上吧，条件虽然简陋些，但总好过住帐篷。”

“本王可以说不吗？”汉王黑着脸道。

“当然可以。”郑和淡淡一笑道：“不过为了不必要的麻烦，还是请王爷安心住下吧。”

“哼！”朱高煦这才知道，对方不让他的侍卫跟着，就是存心想把自己留下。不过这也是题中之意，汉王殿下不想丢脸，只能听候安排。

这时候，亲兵进来，听了郑和的吩咐，便对朱高煦道：“王爷，请跟小的来。”

朱高煦看一眼郑和三个，闷哼一声，跟着亲兵出去。

“那我，是不是也得住下。”太子见状，试探地问道。

“殿下想住，自然欢迎。”郑和淡淡一笑道：“不过我想您，一定不愿住下。”

“我可以回去吗？”太子心下一松。

“当然可以。”郑和点点头，笑道：“不过还有点儿事儿，要耽误殿下一下。”

“什么事？”太子说着，看到胡濬从外头进来。

郑和、影子、胡濬三人，面色竟比刚才还要严峻，把太子紧张得够呛道：“你们只管说。”

三人点点头，还是郑和先开口：“殿下应该了解，咱家下西洋，是有秘密任务的吧。”

“还有这些年，下官寻找张三丰，其实是个幌子。”胡濬也接茬道：“下官其实另有重任。”

“是。”朱高炽点点头道：“你们真实的目的，是搜寻那个人的下落……”说到这儿，他已经了然了。太子殿下先是一慌，旋即镇定下来，因为二黑已经私下向他汇报过这件事，他已经清楚王贤的意图了。

“不错。”老太监影子缓缓道：“老奴被皇上派回江南，就是因为得知，那个人曾经在京城现身。”

“是。”朱高炽颌首道：“据说他参拜过懿文太子陵，还拜见了谢太后。”

“对。皇上对此极为重视，故而派咱家会同胡大人搜查，务必将那人捉拿归案！”说到这儿，老和尚那双昏暗无神的眼中，突然精光四射！利剑般直刺太子殿下的心窝，仿佛要把他看穿了一般。只听他幽幽道：“经过一番调查，我们发现那个人的贴身太监，已经被北镇抚司拿获了！现在就关在镇江城中！”

“是有这么回事。”朱高炽在这种问题上，丝毫错都不敢犯，马上点头道：“北镇抚司已经禀告过我了，人是在纪纲的白云山庄拿获的，随后他们被纪纲的人一路追杀，逃进了镇江城。之后镇江便陷入了重围，想跟皇上报信都没可能。”

“那人现在何处？！”老太监对来龙去脉并不感兴趣，他只关心这一件事。

“在镇江府大牢里，北镇抚司好生看管着呢！”朱高炽有问必答，一副问心无愧的架势。若让他知道，就在一个时辰前，那两位要犯还曾溜上城头帮着守城，不知会不会还这么镇定。

“好！”老太监站起身，做个请的动作：“请殿下带路，我们要提人！”

“好。”朱高炽赶忙站起来，在胡濬的搀扶下往外走。

下船时，前去拿人的队伍已经准备就绪了，大概有五六百人之多！一水儿的黑衣黑裤、短弩长剑，一个个面沉似水，笔直地坐在马背上，看上去精悍至极！

“殿下，咱们快走吧。”看着朱高炽被扶上马，胡濬沉声催促道：“以免节外生枝！”

“不会的。北镇抚司可靠的很。”朱高炽话没说完，就见老太监影子，已经一马当先冲了出去。胡濬歉意地笑笑，两人也打马出发，带着手下紧紧跟上。

城外头，胡濬和老太监正疾驰而来。

城里头，吴为提着食盒走向大牢……

“大人又来提审犯人了。”牢房守卫们睁着眼说瞎话。

吴为面沉似水地点点头，对守卫缓缓道：“这阵子，辛苦你们了。”

“辛苦谈不上。”守卫头子挠头笑笑：“就是担心事儿。”里头关的是什么人？又跟吴为是什么关系，他都清清楚楚，能不担心事儿吗？好比今儿个本以为要城破人亡，他便做了个顺水人情，放牢里的要犯出去逃命。

哪知，镇江城竟又守住了！把一千守卫吓得上吊的心都有了！

幸好幸好，两个要犯竟溜溜达达又回来了，不然他们几个脑袋都不够掉的！

“应该是最后一回了。”吴为轻声说道。

“哦……”守卫们如闻仙音，心说可算到头了。

守卫领着吴为进去牢房，打开牢门，便出去望风了。

吴为提着食盒进去，便见怀恩笑嘻嘻迎上来。老太监在城头被划伤了脑门，此刻头上缠着纱布，还系了个漂亮的蝴蝶结。看上去有些可笑。

“小子，又来了。”怀恩笑嘻嘻道：“今儿带了什么好吃的？”

“怀伯伯。”吴为看一眼坐在床上的父亲，答道：“我去酒楼炒了几个好菜，又打了几斤好酒。”

“哈哈！就知道你亏不了咱家。”怀恩食指大动，连声催促道：“摆上！快摆上！”

吴为点点头，便默默地摆上碗筷，把酒菜从食盒拿到桌上。

“嗯，好香好香。”怀恩直接下手捏一块儿鸡丝，送到嘴里一尝，大赞：“好吃极了！”说着瞅瞅面前的酒盅，用眼神示意吴为快满上。

吴为拿起酒坛，拍掉泥封，给怀恩倒上酒，怀恩端起来就喝。

吴为又倒了杯酒，对吴大夫道：“父亲，您也过来喝一盅吧。”

吴大夫盘膝坐在那里，眯着眼打量着吴为。

“快点儿啊！”怀恩催促起吴大夫来：“喝酒都不积极，你还能干什么？”

“今天这饭，送的有点儿早啊。”吴大夫终于开口了。

吴为心里咯噔一声，面上不动声色道：“仗打完了，过来和二老庆祝一下。”

“就是。”怀恩示意吴为给自己倒酒：“庆功酒懂吗？”说着趾溜就是一盅。“高兴！不挑时候！”

吴大夫终于起身，走到桌边坐下，吴为忙把酒奉上。

吴大夫端起酒盅，送到嘴边。吴为直勾勾地看着他，眼神有些紧张。

酒盅都沾到嘴唇，吴大夫又搁下了，看一眼儿子道：“你怎么不喝？”

“我……”吴为愣一下道：“长辈面前，哪有我喝酒的份儿。”

“小子有教养！”怀恩大赞一声，话锋一转道：“不过，既然是庆功酒，没有不喝的道理！”

“不错。”吴大夫点点头。

第八百一十七章姜是老的辣啊

吴为看看桌上，只有两个酒盅，便笑道：“没有杯子，我就先不喝了。”

“不行！”吴大夫却来劲儿了，非要跟吴为喝这个酒。“让人送个杯子进来。”

“这……”吴为无可奈何，只好点头道：“我这就去拿。”

“快去快回。”吴大夫点点头。

吴为只好走出牢房，拐过拐角，一名心腹手下已经等在那儿。看到他，低声道：“大人，外面的守卫都制住了。”说着又问道：“您那边怎样？”

“拿个杯子去。”吴为皱眉道：“老爷子非要我陪着喝。”

“那酒能喝吗？”手下吃惊道：“喝了就倒！”

“我硬不喝，他们会起疑心的！”吴为叹口气道：“放心，我有解药。”

“唉！”手下赶忙去给他找酒盅了。

一个人站在过道里，吴为有些失神。虽然吴大夫在城头跟他说得明白，他也点头了。可说一千道一万，当儿子的怎么能忍心，把父亲往死路上送？

看到郑和的人，第一时间便把镇江城包围。吴为就清楚了，他们已经知道父亲和怀恩在城里。万分紧急之下，他还是听从自己的内心，要把父亲和怀恩送出去。虽然这样很可能会连累王贤，但吴为别无选择……所以他在酒里下了自己新研发的蒙汗药，想把父亲和老太监蒙倒了运出去！

虽然吴大夫年轻时有毒医的绰号，但遇上这种从没见过过的、无色无味的蒙汗药，还是会中招吧。

手下很快把酒盅拿来，吴为将一枚解药含在口中，便慢慢走回牢房。如果一切顺利的话，这会儿父亲和老太监，就应该已经挺尸了……

然而让人失望的是，吴为回到牢房时，却见两人仍坐在那儿吃菜喝酒，没有丝毫醉态。

‘药效怎么这么慢？’吴为不禁微微吃惊，转念想到，应该是两人内力深厚的缘故。不过也顶多是多坚持一会儿罢了……这种特制的蒙汗药，连水牛都能放翻。

“回来了。”吴大夫的声音，把吴为唤回神来，“坐。”

“是。”吴为点点头，赶忙打横坐在下首，又把酒盅搁下。

“来来，满上。”老太监亲自给吴为倒酒，吴为赶忙谦让道：“我自己来。”

“客气什么。”老太监却笑道：“咱家伺候了一辈子皇上，今儿个也让你享受享受。”

“哎……”吴为接过酒盅，便举起来对二老道：“我敬你们二位。”

“干！”吴大夫和怀恩和他一碰杯，三人便干了一盅。

吴为忙拿起酒坛，抢着给两人倒酒，三人便推杯换盏喝了起来。

那厢间，另一个老太监带着太子和胡濬，纵马狂奔到城门下。

“站住！”一名郑和军的百户，忙阻拦他们道：“这里戒严了，不许出入！”

老太监冷冷瞥一眼那百户，他身后一名黑衣人却劈头骂道：“你瞎眼了，这是赵公公！”

“洪公公？！”那百户才看清黑衣人，竟是郑和的副手洪保！封锁镇江城的命令，就是洪保亲自下达的！

“快让开！”洪保不耐烦地催促一声，那百户赶忙命手下撤去路障，让出了去路！

老太监便和太子、胡濬、洪保一道，纵马驰入镇江城！

镇江城内，惊魂稍定的老百姓，在官府指挥下，推着独轮车，沿着城墙在收尸！这可是又苦又累的活，那么多尸体，有的都臭了，还有好些个零零碎碎的，都得赶紧运出城埋了，不然诱发瘟疫可就麻烦了！

“让开让开！”这队人马进了城也不减速，快马加鞭赶往大牢，老百姓避让不及，歪倒了手推车，上头的尸体落了一地……

太子见状，眉头皱了皱，但看老太监和众黑衣人，那急不可耐的样子，他忍了忍，什么也没说。便跟着这队人马，风风火火直扑大牢！

大牢中，三人都有酒了，吴为爷俩红着脸在那大眼瞪小眼，怀恩抱着酒坛子絮絮叨叨：“酒是好东西，不管多少心事儿，你喝醉了就得睡觉！”说着醉眼惺忪地看一眼吴为道：“小子，你怎么还不睡？”

“我……”吴为耷拉着眼皮，睡意一阵阵往上涌，却兀自强撑着道：“我得看着你先睡。”

“嘿嘿……”怀恩大着舌头道：“那就看看咱爷俩，到底谁先睡？！”

老太监和胡濬一行人，到了大牢外，又被镇抚司的人拦下来。

“站住，干什么的？！”一名穿飞鱼服的旗官，沉声喝道。

“是我。”太子忙露出头来，对那名旗官道：“这几位是钦差，快让开！”

“是！”一看是太子殿下，那名旗官忙让人让开！

众黑衣人便翻身下马，簇拥着老太监和胡濬，气势汹汹闯入大牢大门！

这一行人气势太足了，浩浩荡荡走在大牢院中，马上就惊动了院子里所有人。

一名小旗想悄悄到后头报信，谁知身子刚转过去，就轰然倒地！惨叫声都没发出来……

“谁都不许动！”老太监阴森森的声音响起，他用余光瞥一眼猝死的小旗，冷冷道：“不然，他就是下场！”

众人赶忙看那小旗，也不见他有受伤的地方，更没见有流血……不禁一阵毛骨悚然！方才，院子里所有人，可都看着那老太监呢！竟没人看出他是怎么杀的人！

果然，从老太监说完那句话，到他走到牢房门口，所有人都没敢动弹！

“嗯？”看一眼牢房门口，竟然空无一人，牢门都还虚掩着！老太监神情一紧，身体便化为一道虚影，冲进了牢房！

洪保和胡濬也都惊呆了！对于里头两个钦犯的重要性，北镇抚司不可能不清楚！不然也不可能悍然攻打白云山庄！可眼前看到的情形，怎么如此懈怠？！该不会是——出事儿了吧？！

胡濬也急了，施展武当身法，紧跟着冲进去！

“快！”洪保大喝一声：“把整个院子包围起来！”一声令下，众黑衣人便轰然散开，跳上了围墙屋顶，亮出短弩火铳，警惕地盯着院子里每一丝动静！

太子也有些傻眼了，对闻讯赶来的蹇义道：“不会真出事儿了吧？！”

“八成！”蹇义阴着脸，低声道：“人家看到今儿个守城时那两个人，曾经上城帮吴为杀敌来着！”说着愤怒道：“八成是三人一起逃走了！”

“不会吧……”太子从头顶凉到脚底，一阵天旋地转。这要是真如蹇义所言，父皇还不生撕了自己？！‘老天爷，不能这样作弄我啊！’

“殿下！”蹇义忙吃力地扶住朱高炽，愤愤道：“您就是太仁厚了！要是早听我的，不就什么事儿都没了？”

“哎，别放马后炮了……”太子有气无力道：“快进去看看，到底怎么了？”

“好。”蹇义便扶着太子进了牢房，走在幽深的甬道中，蹇尚书那张老脸上，似乎有些幸灾乐祸的笑意。

“好大的酒气！”蹇义闻到浓重的酒味儿，又不忿了：“这还是坐牢吗？！”

说着，两人到了那间牢房外，便见牢房内外围满了人。蹇义身材矮小，被黑衣人挡着看不见里头的情形，只好小声道：“借过，让太子殿下进去。”

黑衣人让开去路，蹇义这才扶着太子进了牢房，一看，登时傻了眼——只见众黑衣人包围之下，有一张方桌，桌上摆满了酒菜！两个老太监和一个中年文士在喝酒，胡濬立在一旁把盏。

“什么情况？！”蹇义瞪大眼，他是见过两个钦犯的，一个老太监和一个中年文士，就是酒桌上的俩人！“他们竟然还在？！”

别说蹇义了，就是老太监影子都觉着邪门！却说他一阵风冲入牢房，依然什么人都没碰到，直到他循着声音，到了关押吴大夫的那间牢房外——只见牢房中，竟有两人在悠然对酌！

一看到这俩人，影子的心登时就放下了。因为其中一个，就是化成灰他也认识！

那两人正是怀恩和吴大夫，牢房中却不见了吴为的身影……

“我说怎么有风。”老太监怀恩抬起头，看到了老太监影子，有些郁闷地叹口气道：“原来是你这个疯小子来了。”

老太监影子那张万载寒冰脸上，竟浮现出激动的神情。只见他眼眶泛红，声音哽咽道：“师兄，你果然还活着啊！”

“你还没死呢，凭什么让我死？”怀恩道：“快坐下吧，等你好久了。”

“你知道我要来？”影子看看桌上，果然有三个酒杯，不禁有些吃惊。

“废话。”怀恩臭屁地笑道：“不然我怎么是你师兄呢！”

“.....”影子便依言坐在桌边，捻起那酒杯看一眼，似笑非笑道：“师兄，这酒杯是用过的。”

“哪那么多讲究？！”怀恩两眼一瞪道：“怎么，嫌我脏？！”

“这不是师兄用过的。”影子摇摇头，缓缓道：“刚才，这里还有一个人在喝酒。”

一直沉默不语的吴大夫，闻言抬头瞥一眼怀恩，便见他捻着酒杯，送到鼻翼嗅一嗅，道：“酒里下了药，应该是.....”眯眼寻思片刻，老太监影子抬头看着吴大夫道：“毒医研制的‘睡圣散’.....”

第八百一十八章父子

牢房中，胡濬和众手下赶到时，便见老太监影子捻着酒杯道：“酒里下了药，应该是毒医研制的‘睡圣散’……”

“没胆喝就放下。”老太监怀恩耷拉下眼皮道：“又没人逼你。”

“呵呵……”老太监影子淡淡一笑道：“师兄的酒，就是刮骨毒药，我也照喝不误。”说着眉头一挑，对胡濬道：“满上！”

胡濬迟疑一下，倒不是给个太监倒酒没面子，只是怕老太监没法收场。

“嗯……”老太监影子带着鼻音哼一声，幽幽瞥一眼胡濬。

“好。”胡濬这种绝世高手、天子近臣，竟然忍不住打个寒噤，拿起酒坛，给老太监倒上酒。

“来，我敬师兄。”老太监影子举杯向怀恩致意：“二十年没见了，师兄，我想死你了。”

“师弟，我也想死你了。”老太监怀恩咯咯一笑，和他碰下杯，一饮而尽。

“再满上。”老太监影子竟来了酒兴，又让胡濬满上，端起酒盅对怀恩道：“靖难之役，攻破京城时，我第一时间就冲进宫里找你，可只看到了成了火海的皇宫。”说着叹口气道：“当时，我以为你死了，还着实掉过几滴泪。”

“那我得谢谢你啊。”怀恩笑着和他一碰杯道：“咱们当太监的，不怕受罪不怕死，就怕死了没人哭。没想到，贤弟还给我当了把孝子贤孙啊。”

“应该的。”老太监影子饮了第二杯，缅怀道：“洪武初年，我净身入宫。宫里那种吃人的地方，一个小孩家家的，无依无靠，几天就让人家欺负得奄奄一息。”说着感激地看一眼怀恩道：“多亏了师兄你，给我治了伤，又带我拜了师，学了这身好武艺，才有了后来的种种啊。”

“哎。”怀恩也被他勾起了旧思，叹口气道：“那时候看见你，就想起自己刚入宫那会儿，要不是机缘巧合，给师傅办了点儿事儿，被收为记名弟子，我也早就熬不下去了。”说着笑道：“你也不用谢我，我的恻隐之心，是因自己而起，何况你后来的成就，是靠你自己天赋异禀、又异常刻苦得来的。”

“嘿嘿……”这时候，太子和蹇义也进来了，见人越来越多，老太监影子不耐烦了，提起那坛子酒，便起身道：“这里人太多了，师兄，咱们换个地方

接着喝。”说着伸出猩红的舌头，舔舔嘴唇道：“这种加了料的酒，好喝极了！”

“那当然。”怀恩笑嘻嘻道：“吴大夫配得酒，可是神仙放屁——不同凡响！”怀恩话虽如此，和吴大夫目光交错，却都对对方眼中看到了惊异之色——吴大夫的‘睡圣散’，可是天下最顶尖的蒙汗药，吴为方才只喝了两杯，就扑通趴在桌上，昏睡不醒了。这老太监影子连喝了数杯，却依然神采奕奕，显然功夫已经到了常人难以理解的地步！

“吴大夫也一起请吧。”老太监影子眯眼看一眼吴大夫，后者点点头，和怀恩一同起身。

见两人起身，胡濞和众黑衣人如临大敌，拿出‘金步摇’，便要给两人套上，却被老太监影子喝止道：“不许无礼，二位是咱家的贵客。”说着侧身一让道：“师兄请。”

怀恩便笑嘻嘻地和吴大夫并肩出了牢房，老太监影子跟在后头，胡濞和众黑衣人跟在影子后头，一行人浩浩荡荡出了大牢。

太子和蹇义走在最后，见老太监影子如此托大，蹇义不禁皱眉道：“他们也太小瞧这俩人了，以他俩的功夫，一个看不住就逃之夭夭。”

“那是因为你不知道影子有多可怕。”太子看着老太监影子的背影，不寒而栗道。

“可怕吗？”蹇义难以置信道：“我看他和要犯称兄道弟、把酒言欢，看样子比吴为也好不到哪去。”说到吴为，他才一下猛醒道：“对了，吴为和守卫都去哪儿了，牢房空门大开，只有两个囚犯在喝酒，这里头一定有蹊跷！”说着重重强调道：“殿下，一定要彻查啊！”

“不行！”朱高炽断然摇头：“别人也不追究，我们自己先查开了，会寒了将士心的。”说着奇怪地看蹇义一眼，皱眉道：“倒是应该查一查，北镇抚司擒获建文要犯，是怎么泄露出去的？！”

“这个……”蹇义眼中闪过一丝慌乱，干咳两声道：“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嘛。”

“蹊跷。”朱高炽皱眉道：“回头一定要查个清楚，看看有没有内贼。”

“好……”蹇义吃力地点点头，额头有汗水隐现。

吴为做了好长的一个美梦，梦里头他救下了父亲，回到家乡富阳县，娶了媳妇生了孩子。他还和父亲重开了医馆，自己坐堂问诊，没有疑难杂症不

用劳动父亲。所以吴大夫日常就是含饴弄孙，尽享天伦之乐！

多少年了，吴为都日夜活在紧张中，连做梦都是父亲被杀、自己被抓，经常中夜惊起，吓出一身冷汗。这回终于可以做个美梦了，所以他特别不愿醒来，直想一直生活在梦里。

“嘿嘿……”见吴为在睡梦中不住地傻笑，二黑和胡三刀面面相觑。“嘿嘿……”

“我说……”胡三刀是拖着重伤之躯过来的，没办法，实在是事情太大了。他摸着下巴道：“这小子除了蒙汗药，还被下了什么玩意儿？怎么一直做着梦傻乐啊？”

“应该是……”二黑眨着那只独眼，没好气道：“我怎么知道！”说着端起桌上的凉水，兜头浇了下去！

吴为正梦见自己和家人在湖边散步呢，突然也不知怎么着，一下就掉到水里，猛地就从梦境中惊醒过来！

他猛地睁开眼，就看到二黑和胡三刀围在一旁，先是一阵错愕，旋即失落无比，喃喃道：“原来还是一场梦……”

“你以为什么呢？”二黑没好气道：“梦见什么了？”

“肯定是做梦娶媳妇呗。”胡三刀笑嘻嘻对吴为道：“新娘子长啥样，漂亮吗？”

“……”吴为坐起来，看到是自己的房间。他愣一会儿神，回想之前的事情……本来自己打算用药放倒父亲和老太监，结果也不知怎着，自己却被放倒了！他猛然回忆起，自己昏睡之前，父亲和老太监那得意的神情，这下终于回过神来，豁然起身，面色大变道：“我怎么会在这儿？！”

“干什么去！”二黑拦住他，吴为眉头一皱，看看二黑和伤重的胡三刀，沉声道：“让开！你拦不住我的！”

“是吗？”二黑不信道：“我们三个拦不住你一个？！”

“三个？”吴为这才悚然发现，原来墙角还立着个人，竟然是跟王贤去北京的闲云少爷！

“你什么时候回来的？！”一看到闲云，吴为便收起了架势，有他在，自己根本没可能走出这扇门。

“刚到。”闲云淡淡道：“一回来就看到这出好戏。”

“大人他……”吴为猛然想到，闲云回来了，那么是不是王贤也回来了？

“这些事，已经不方便告诉你了。”二黑愤愤道：“枉大人那么信任你！”

“……”吴为一下子僵住了。二黑他们生气是理所当然的，自己身为王贤不在时，北镇抚司的管理者，却数度意图私放重犯，确实没有顾忌到兄弟们的处境。

“我知道那是你爹，你要救他是天经地义。”二黑愤怒地揪着吴为的领子道：“可你能不能先跟我们商量商量？！那么多弟兄的性命，还不如你爹一个人重要？！”说着低声咆哮道：“当初在青浦县，你是怎么跟大人保证的？！”

“……”吴为颓然低下头，哽咽道：“抱歉……”

“抱歉有个屁用！”二黑瞪着独眼，怒视吴为：“要是给兄弟们惹来什么祸事，我非宰了你！”说着他一松手，把吴为推回床上。

吴为一屁股坐在床沿上，抬头看着三人道：“是，我现在说什么都没用了，任凭你们处置……”说着眼圈一红道：“只是能不能告诉我，我父亲现在何处？”

“哼……”二黑眯着眼，闷哼一声道：“你这个蠢货，所有本事都是跟吴大夫学的，却还想班门弄斧，蒙倒吴大夫，这不是自讨苦吃吗？”说着咧嘴一笑道：“结果，你那酒坛子一打开，吴大夫就闻到里头的药味儿，便非要你也喝一盅，你却推三阻四，更让他明白，这酒里头有药了。”

“啊……”吴为回想起来，确实是这么回事。“原来，父亲一眼就看穿了，那么让我去拿酒盅，就是想在酒里做些手脚！”他面露苦笑道：“结果我这个始作俑者却着了道。”说着看看二黑道：“那他俩，醉倒了吗？”

“就凭你那三脚猫，还想撂倒大名鼎鼎的毒医，做梦去吧。”二黑晒笑道：“人家俩根本没事儿，你一倒，两位老人家就把外头的人叫进来，让他们扶你回来休息。你的手下一看你都倒了，人家两位还生龙活虎，只好放弃你的计划，把你弄了回来……”

第八百一十九章落水

“那我父亲和怀恩……”听了二黑的讲述，吴为的心一抽一抽。

“已经被胡濫他们带走了……”二黑神情一黯道：“看这架势，神仙也救不了他们了。”

“父亲……”吴为肝肠寸断，泪流满面。

“哎……”对吴为的行为，二黑原先极为气愤，但看到他这样，也就没了火气。叹口气道：“吴大夫临走之前交代过，说你已经暴露了，如有可能，让我们放你逃命去吧。”二黑看看另外两人，沉声道：“实不相瞒，大人受伤了，正在北京调养，我就先斩后奏一次……”说着深深看一眼吴为道：“你走吧。”

闲云和胡三刀并不惊讶，显然三人早就商量过。

“我不能走。”吴为摇摇头：“不然你们都要吃挂落。”

“必须走！留下也是个祸害。”二黑冷声喝道：“马上！立刻！”

二黑说到做到，马上叫来辆马车，把吴为塞进去，亲自送出城去。

既然已经拿到钦犯，郑和军自然也没必要再封锁镇江城了……事实上，他们一刻也不愿靠近这散发着恶臭的城墙，一接到命令，便在第一时间撤走了。

二黑把吴为送出十几里，兜了个圈子，到了江边一个不起眼的小渡口。

把吴为往车下一推，二黑也不露面，在车里狠声道：“有多远死多远，不要让我再见到你！”说着，又把个沉重的包袱丢下来，差点儿砸到吴为的脚。

看着二黑扬长而去，吴为摇头叹气，多少年的兄弟了，他还不知道这家伙的嘴硬心软？明明就是想帮自己逃走，却说的如此凶恶，不就是不想让自己内疚？

弯腰捡起包袱，吴为觉着十分沉重，打开一看，只见里头是足足三五百两的金条，还有一整套路引文书！吴为拿起路引来，只见上头的名字换成了另外一个人，外貌描述却分明是自个儿！

还有房契、地契之类，如此细致的打算，显然不是仓促之间能准备好的。事实上，吴为听王贤说过，他让帅辉给弟兄们都准备了一条退路，这显

然就是属于自己的那一条……

把包袱重新整理好，吴为抬起头，茫然地看看江面，登时涌起失魂落魄之感……父亲被朝廷的鹰犬带走，如今关在郑和宝船之中，有千军万马守卫着，自己没有任何希望营救。原先的兄弟朋友也全都成了过往，就剩自己孤零零一个人，活着又有什么意思？

有那么一会儿，他投水自尽的念头十分强烈。于是他便纵身跳入水中……在水中，吴为一丝劲儿都不使，任汹涌的江水将自己吞没。就在快要失去意识时，他突然回想起那个美梦，突然记起了父亲的愿望——父亲最大的心愿，就是让自己娶妻生子、平平安安地活下去啊！

最终，吴为还是猛地浮出了水面，大口大口喘着粗气，使劲揉一把满脸的水珠，在水面上放声大哭起来……

等他情绪缓和下来，才发现自己被水冲到了江心。定定神，正要往岸边游去，忽见数艘快船朝自己驶来，吴为登时一惊，暗叫不好，忙一个猛子扎下去，想要潜水逃走！谁知潜泳了数丈，就见数条大汉身穿黑色水靠，手持分水刺，朝自己扑过来！

吴为赶忙一拧腰，想换个方向逃跑，哪知同样有数名水鬼朝自己扑来！

吴为惶然四顾，才发现各个方向到处都是人，四面八方朝自己围过来，吴为知道无法幸免，想要自尽，无奈刚才寻死，已经丢了包袱，身上连片儿铁叶子都没有！

这时，穿着黑色水靠的水鬼，从四面八方围了上来，争先恐后伸手来拿吴为！吴为拼命挣扎，但还是很快被无数只手死死擒住，然后一大堆人同时浮上了水面，溅起老大的水花！

吴为已经纹丝都不能动弹了，连嘴巴都被上了嚼头，他圆睁着双眼，死死盯着那些围在周围的快船，只见上头站满了全副武装的黑衣人，还有几个身穿蟒服的太监！

郑和宝船‘扬威号’顶层，若干蟒衣太监，带着近千名黑衣人重重戒备！连郑和的人都不能接近！

郑和对此毫无怨言，因为他清楚得很，这些太监和黑衣人，是永乐皇帝最隐秘的力量——影子卫！影子卫的指挥使就叫‘影子’，不管是那老太监还是别的什么人当上指挥使，都会叫这个名字——他们如影随形在皇帝身边，却像影子一样，不会被任何人注意！正是这种影子般的隐秘，让他们可以极为出色的保护皇帝的安全，完成皇帝交代的各种绝密任务！

这会儿，郑和已经知道朱棣遇刺的消息，他相信这是因为影子离开了本尊！若是依然形影不离，别说一个林三，就是五大绝顶高手联手行刺，都不会伤到皇帝分毫！

摇摇头，郑公公甩掉杂乱的念头，看着眼前的汉王，暗暗发愁……到这会儿，汉王殿下已经在船上待了整整一天！一天的工夫，朱高煦竟发了六次疯！每次发疯都自称什么‘九天十地大魔王’，对身边人喊打喊杀！而且疯的一次比一次厉害，最后一次竟真杀了一名伺候的军官！

逼得没办法，郑和只好把汉王用结实的牛筋绳五花大绑在椅子上……这会儿朱高煦刚发完疯，抬起头，两眼无神地看着仓顶的西洋吊灯。那吊灯有漂亮的水晶吊坠，随着窗外吹来的江风轻轻荡漾，如梦似幻。

“风……”朱高煦看着那随风摆动的吊坠，吐出一个字。

“王爷有何吩咐？”郑和叹口气问道：“您只管说。”

“风……”汉王两眼空洞洞，没有一丝神采，依然只是一个字一个字地蹦，“风……”

“您是怕风对吧？”郑和明白了，赶忙吩咐手下道：“快把窗户关上！”

两个军官赶忙将几扇窗户关死，那水晶吊坠不动了，朱高煦也平静了许多……

“大师。”见汉王这德行，身旁军官悄悄说道：“还是请大夫吧？”

“我觉着请大夫没用。”另一名军官小声道：“应该请道士，王爷这样，像是被魔阵着了。”

“别瞎说。”郑和皱皱眉，叹口气道：“先请大夫吧，”说着看看双目无神的汉王，对两旁的手下厉声道：“都听仔细了，打今儿起，谁也不准说什么王爷被魔着之类，军中有装神弄鬼者，一律处斩！”

“是！”郑和的军纪素来严厉，手下闻令悚然应声。

“谁说要给我请大夫？！”朱高煦再度神魂归窍，便发现自己被捆绑结实，动弹不得，不禁勃然大怒：“大胆！竟敢绑我？！”

“王爷莫怪，这也是无可奈何之举，”郑和叹口气道：“您可能是有些劳累了，且安心睡一觉，一切就好了。”郑和的声音，仿佛带着魔力，汉王听了，竟微微点头，眼睛慢慢闭上了。

“哎……”郑和哪会什么催眠术，是因为他之前让汉王吸了安魂香的缘故，不过这也是权宜之计，总是吸这种香，会让人变成痴呆的。

“照顾好王爷。”郑和吩咐几名军官一声，几名军官重重点头，便分散四角，在汉王的前后左右站定。

郑和带着自己的副将蹑手蹑脚走出去。郑和关上门，吩咐副将道：“多请几名大夫给汉王问脉，看完病后，先不要让他们回去，更不能泄露只言片语，一切待皇上回銮再说。”

“是。”副将点了点头，赶忙去照办去了。

郑和忧虑地看一眼江面，他这种世事洞明之人，焉能看不出汉王八成是在装疯卖傻，为的是逃避惩罚！本来，汉王是装疯还是真疯，跟他没什么关系，可现在汉王在自己的监控下，到底该怎么跟皇上禀报，实在让人挠头！

永乐大帝的心思，实在太难揣测了……

正在发愁，他听到有脚步声由远及近，抬头一看，是胡濙过来了。

“汉王怎么样了？”胡濙轻声问道。

郑和摇摇头，低声道：“让人看不懂。”

“呵呵……”都是决定聪明之人，胡濙岂能不明白郑和的心思，不由笑道：“好一个看不懂！”

“我也是无可奈何……”郑和无奈地叹口气，低声问道：“你那边怎么样？他们俩招了吗？”

“没有。”胡濙摇摇头。

“用刑了吗？”

“对那种人，用刑有用吗？”这下轮到胡濙叹了口气了，他苦笑一声道：“赵公公还在和他俩喝酒，看来是铁了心要以理服人了。”老太监影子本名赵赢，胡濙也是刚刚才知道。

“以理服人？”郑和失笑一声，显然不认同他这种想法……不过也难怪，谁让胡濙之前，从来没接触过老太监赵赢呢？

如果跟着老太监一段时间，胡濙一定会把他的这句判断撕成碎片的！

不过郑和也没必要纠正胡濙，见他投来疑问的目光，郑公公只是笑着摇摇头，便走开了。

胡濙对这群神秘兮兮的太监，素来没有好感，哪怕是郑和也不例外。他叹口气，正要回自己的舱室休息，便见一群太监押着个鼻青脸肿的小胖子上了船。

看到那张胖脸，胡濙不禁愣住了，他竟认识这个小子！

第八百二十章故人

舱室中，老太监赵赢和怀恩、吴大夫两个，继续他们的酒席。

“当时咱们在师傅手下，可是吃了不少苦头啊。”赵赢无限感怀道：“师傅武功高得出奇，却不怎么会教学生，被他练死练残的师兄弟，可不在少数……”

“嘿嘿，所以我才有一搭没一搭地练，就是怕功夫没练成，残废了。”怀恩笑呵呵道：“也就是你那么傻，让怎么练就怎么练，还自己偷偷加练。”说着笑骂道：“你说怎么就没把你练死？！”

两人碰一杯，赵赢一饮而尽道：“我是让人欺负惨了，有个机会能变强，当然要拼了命地练，也是天可怜见，我竟然练成了，甚至还到了师傅也无法想象的地步。”

“狗屎运！”怀恩啐一口，两人放声大笑。笑完了，赵赢方认真道：“这叫天道酬勤。要是我豁出命都练不成，却让你给练成了，那才叫没天理。”

“嘿嘿……”怀恩神情不自然地笑笑，这些年护着建文遭遇了多少凶险，他都后悔死当年没好好练功了。只是这些话，却不会跟赵赢说。“后来，洪武爷召集咱们习武堂的人比武，你拔了头筹，跟了懿文太子爷！我真为你高兴啊，心说你终于熬出头来了！”

“师兄也不错，跟了皇太孙。”赵赢笑道。

“我那是瞎猫碰上死耗子。”怀恩自嘲地笑笑道：“我功夫太不出挑，几位王爷都没看上，只能跟了世子爷。当时太子爷春秋正盛，几位王爷也各领风骚，可没人愿意伺候个小屁孩子。”

“呵呵……”赵赢不自然地笑笑，想要揭过这一段，道：“可惜事事无常，我才好过了两年，太子爷却天不假年，驾鹤归西了……”说着叹口气道：“洪武爷心疼太子，迁怒我们这些太监近侍，把我们一股脑全都处斩了！还是太孙仁德，替我们说了几句好话，我这才改为流放，被发配到了燕王身边。”说着叹口气道：“所以说一切皆由天定，福祸难料啊！”

“皆由天定吗？”怀恩却眯着眼，冷冷看着赵赢道：“懿文太子病重期间，我跟着当时还是世子的建文君从旁侍奉，发现太子殿下的症状，被太医定为痼病颇为牵强，倒似中了师傅的独门绝技毒砂掌所致。”

“哦？”赵赢眉头挑了挑，摇头道：“师兄还真是学艺不精，中了毒砂掌，身上必然留下掌印，当日便七窍流血而死！”

“呵呵，师兄我是学艺不精，可对师傅的绝招还是一清二楚的。”怀恩沉声道：“若是将毒砂掌的掌力引而不发，轻轻拍打对方经脉，便可渐渐侵坏对方的脉络，如是反复数次，掌毒尽入对方经脉，便药石无医了！”说着目光如刀，死死盯着赵赢道：“这种法子过于阴毒，是以师傅谁都没传，只教给了你一个！”

“……”赵赢眉头突突直跳，旋即放声笑道：“师兄的意思是，是我害死了懿文太子咯？”说着把脸一板道：“咱们这些阉人，又不能称王封公，我犯的着帮别人对付太子吗？”

“是啊，所以我当时什么都没说。”怀恩淡淡道：“就是因为我觉得，你不会背叛太子爷。”

“不错。”赵赢点点头。

“但后来，太孙当上了皇帝，命我秘密调查他父亲的死因。”怀恩冷声道：“咱家找到了当时和你一起伺候太子的几个人，从他们口中得知，太子巡抚关中的时候，因为旅途劳顿，每天晚上都要让你按摩松骨，一直到回京为止。”怀恩难以自控地咬牙切齿道：“结果，太子回京后没几天就一病不起，直到薨逝！”说着他一拍桌子道：“而且我也了解到，你一入燕王府，就成了王府的总管太监，负责为朱棣秘密训练杀手！”

“呵呵……”赵赢看看吴大夫，突然笑了：“我说朱允炆怎么会突然发了疯，要对付我们燕王，原来是你在捣鬼！”

“就算没有我，皇上也一样会削藩的。”怀恩神情复杂道：“我只是把调查到的情况，禀报了皇上而已！”

“哈哈！”赵赢放声大笑道：“所以说，你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你就说，到底是不是燕王指使你，刺杀懿文太子的吧？！”怀恩霍地站起来，一把揪住赵赢的领子：“说！”

“呵呵……”赵赢也不反抗，脸上满是淡定地笑道：“看来师兄被这件事，都快憋死了。”说着他看一眼怀恩，冷笑道：“告诉你也无妨，不错，懿文太子是我害死的。但不是燕王指使，当时洪武爷还在，你给王爷个胆儿，他也不敢动太子的！”

“那是谁指使你的？！”怀恩震惊道。

“你猜呢？”赵赢笑道：“事到如今应该不难猜了吧。”

“姚广孝？！”一直沉默不语的吴大夫，突然开口了。

“对，肯定是他！”怀恩恍然道：“他当年在京城时，我记得你和他相处过一段，对他赞不绝口！”

“师兄好记性。”赵赢笑着点头，虽然时过境迁，但想起当年的情形，他依然心潮澎湃道：“当年，僧录司着即天下高僧入京，对皇上讲法。姚广孝也应招而来，当时我负责伺候他和其余七八位僧人……一天他发现我早起练功，便与我切磋武艺，一来二去，我们便熟识了。”

“后来，我记得姚广孝落选了，没有当上僧官。”怀恩叹口气道。复盘历史，总让人唏嘘不已，谁能想到日后翻天覆地的人物，当时竟入不了洪武皇帝的法眼？可惜在当时，谁也不知道，那个状若病虎的和尚，会给朱元璋一记如此响亮的耳光！

“不错，但他本来就志不在此，他是要借机观察诸位皇子，看看哪个值得投效。”赵赢沉声道：“像他那样的人物，怎么会把区区一个僧官放在眼里，他是要做翻天覆地的大事的！”

“临走那天，他说自己已经看好了，十几位成年皇子里，燕王最有帝王之气！”怀恩两人惊异地听着赵赢的讲述，哪怕已经过去二十多年了，还是让人觉着，是那样的不可思议！

“我当时很奇怪，说燕王只排行老四，上头还有三个哥哥，更别说还有朱标这位太子爷了！怎么会有帝王之气了？”赵赢继续回忆道：“姚广孝说，这很简单，只要让朱标英年早逝，以朱元璋那食古不化的脑袋，必定会引起天下大乱！”

“我问他为什么盼着天下大乱？”赵赢接着道：“他说我们都是屠龙术的奇人！但在太平年代，只能默默无闻、郁郁而终！只有天下大乱，我们才能干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不辜负平生所学！”

“所以你就被说动了？”怀恩难以置信地看着赵赢。

“不错，老和尚就是一切动乱的源头，正是他指使我杀害懿文太子，又暗中运作我发配北平府！他已经先一步到了北平，成了燕王最信任的谋臣，在他的引荐下，我自然一到北平，就成了燕王的重臣！”赵赢怪笑一声，眼神愈加疯狂道：“不过，我是主动上他的贼船的！有道是，学成文武艺、货与帝王家！我虽身怀绝世武功，却因为身体吃过一刀，就连为朝廷建功立业的资格都没有！这不公平！！”

“既然这个朝廷不肯给我这个公平，那我就亲手换个朝廷吧！”赵赢说着闪电般出手，钳住怀恩的手臂，轻描淡写地一带一松，怀恩的右臂便无力下

垂，好一会儿毫无知觉。

“还说不是受姚广孝影响，你已经被他洗脑了，白痴。”怀恩毫不在意，对赵赢晒笑一声道。

“也许吧，不过我不在乎，因为实践已经证明，我的选择是对的！”赵赢哈哈大笑道：“上下两千年，能做到改朝换代伟业的有几人？！我就是其中之一！”

“疯子！两个疯子！”吴大夫摇头叹气。一想到就因为这两个疯子，春风化雨的建文朝毁于一旦，近千万人生灵涂炭，自己的一生也葬送其中，他就恨不得把这死太监碎尸万段！

只可惜，这死太监武功高得邪乎，还百毒不侵……

“没什么好说的，成王败寇这句话，我想世上没人比你们的体会更深刻了！”赵赢神态间顾盼自雄道：“你们可以尽情地咒骂我，却不会改变任何事！”

“不错。”怀恩赧然一笑道：“你说的好有道理，我竟然无从反驳。”说着突然怪笑一声道：“可那又如何呢？你做的事情越多，就越见不得人，丰功伟业无人知晓，连郑和都比你风光！”

“你！”赵赢被说到痛处，一阵咬牙切齿后，才又笑起来道：“你说的也对，不过这种局面不会持续太久，我终究会走到明处，流芳百世的！”

“做梦！”怀恩不信道。

“不信咱们走着瞧！”赵赢却自信地笑道：“只要你有命活到那时候，就一定会看到的！”

“我拭目以待。”怀恩笑着点点头。

“你得先告诉我建文在哪里？！”赵赢一字一句道。

第八百二十一章招供

“你得先告诉我建文在哪里？！”赵赢盯着怀恩，一字一句道。

“你以为，请我喝顿酒，唠两句家常，我就会告诉你了吗？”怀恩却笑嘻嘻道：“还是先用刑吧，看看我能不能撑得住？”

“不错。”吴大夫点点头道：“皮痒了，还想松松骨。”

“用刑？是个好法子，”赵赢却摇头道：“对一般人有奇效，可对二位这种铁骨铮铮的练家子，怕是没什么用处。”说着给怀恩斟一杯酒道：“再说，您是我师兄，是我的恩公，我下不去那个手啊。”

“少来。”怀恩拈起酒杯，把里头的酒泼在地上，冷着脸道：“懿文太子你都下的去手，我一个老不死有什么。”说着沉声道：“别卖关子了！有什么花招尽管使，咱家接着就是！”

“原来在师兄眼里，小弟竟是如此不堪。”赵赢自嘲地笑笑道：“其实我说的都是真心话，舍不得对你用刑，于是想到一个替代的法子。”

“什么法子？”怀恩心一紧。

“父债子偿。”赵赢抿一口酒，云淡风轻道：“年轻人身强力壮，总是比老人能扛一些。”

“哈哈……”怀恩放声大笑道：“首先，我得有个儿子！”

“您是没有……”赵赢笑笑，看一眼吴大夫道：“可他有。”

“你！”吴大夫惊呆了。

“嘿嘿……”怀恩冷笑一声：“还以为是什么好法子，恶俗。”

“甭管俗不俗。”赵赢桀桀一笑道：“管用就成。”

说完他拍了拍手，舱门便开了，两名黑衣人架着个血肉模糊的男子进来。

虽然那男子满脸是血，眼皮肿得老高，但当爹的不会认错儿子！吴大夫全身毛都炸了，悲呼一声：“吴为！”

“混账！”怀恩也怒不可遏地对赵赢道：“有什么冲我们来，朝个孩子使什

么厉害？！”

“呵呵。”赵赢皮笑肉不笑道：“谁让咱家拿你们没办法呢？”他装模作样叹口气道：“哎呀，你们跟着朱允炆十几年，遭了那么多罪，应该早就心如铁石了吧。”

“你以为，都跟你一样没人性？！”怀恩怒道：“快把他放了！”

“可以啊。”赵赢一张脸恢复了往日的冷酷，阴声道：“告诉我，朱允炆的下落？！”

“休想！”怀恩闷哼一声，吴大夫却没吭声。

“呵呵……”赵赢挥挥手，对手下道：“把他带到隔壁房，好好伺候着。”

“是！”黑衣人应一声，便把吴为带出去，不一会儿，隔壁房间便传来一声高过一声的惨叫声！

那惨叫声凄厉无比，不似人声，但能听出是吴为发出来的。

吴大夫的脸煞白煞白、身子微微发颤。怀恩也黑着脸，怒视着赵赢道：“你不怕遭报应？！”

“报应？”赵赢笑道：“咱家保扶当今皇上，铲除逆贼，避免兵祸再起、百姓涂炭。这可是杀一人救万人的大功德。”

“放屁！”怀恩气得咬牙切齿，却拿赵赢丝毫办法都没有。

“成大事者，要泰山崩于前而不变色，来，咱们继续喝酒。”赵赢好整以暇地拿起酒壶，给两人斟酒道：“古人有雅兴，饮酒时听雨听曲听风月，咱们听着惨叫声下酒，虽雅致比不上别人，却胜在前无古人，也不失一桩快事！”

这时候，隔壁的惨叫声又变了调，从原先的高抗连续，变成了颤抖间断，听得吴大夫心一抽一抽，泪水在眼眶里打转。

赵赢像是看穿了吴大夫的心思，便为他详细介绍道：“贵公子是北镇抚司的二号人物，想必精通各种酷刑，但跟咱家发明的那些法子一比，锦衣卫的玩意儿，都是小孩子过家家。”

“就好比现在贵公子正享用的这种，应该是‘梳洗’之刑。”赵赢舔一下森白的牙齿道：“这道刑的灵感，来源于民间杀猪褪毛。简单说，就是先把贵公子扒光了衣服放躺，再捆住手脚。用滚烫的开水浇几遍……之前的惨叫声，就是被开水烫的。”

“……”吴大夫双目血红，两拳紧紧攥着，额头青筋直跳。

“然后用铁刷子，在他身上一遍遍刷过，每一下都会刮掉一层皮肉，直到白骨尽出。”见他这样，老太监赵赢却愈加兴致勃勃道：“令公子现在这断断续续的惨叫声，就是一下接一下刷洗的结果。”

“疯子！”怀恩终于怒不可遏，一下掀翻了酒席，朝着赵赢扑过去！却见赵赢划一道虚影，躲开怀恩这一扑，一个就地转身，陀螺般绕到了怀恩的背后，并指成刀，闪电般切下去，正中怀恩后颈！

怀恩登时昏死过去，昏迷前，他只有一个念头——想不到，自己连他一招都挡不住！

赵赢拦腰扶住怀恩，顺手一推，怀恩便木偶似的垂着头，端坐回椅子上。

“好了，咱们说什么他都听不到了。”怀恩看着愣愣坐在那里的吴大夫，鬼笑道：“现在是不是感觉放松多了，终于可以畅所欲言了！”

“……”听了赵赢的话，还有隔壁传来的越来越虚弱的惨叫声，铁骨铮铮的吴大夫，脸上终于流露出犹豫、痛苦、自责的神情。

“没关系，咱家知道这很难，我可以等。”赵赢一脸同情道：“可令公子怕是等不了多久啊！”说着阴森森道：“通常来讲，受了梳洗之刑的人，大都等不到受刑完毕，就已经先断气了。不过令公子是习武之人，说不定撑过去……”赵赢怪笑一声道：“不过还是盼着他撑不过去吧，因为还活着就意味着，要遭受新的酷刑了！”他睥睨着吴大夫道：“要不要先听听下一种，保证比梳洗更刺激……”

“立即……”吴大夫脸上只剩下自责了，他像被抽去所有力气，苍声道：“停下！”

“怎么，你有话要说？”赵赢悠悠问道，像玩弄耗子的猫。

“是。”吴大夫点点头。

“好，就给你个面子。”赵赢说着打个唿哨，唿哨声后，隔壁果然没了声息。

“你不就是想知道建文帝在哪吗？”吴大夫缓缓道：“我可以告诉你。”

“好！”赵赢目光中，激动之色一闪而过。

“不过我有几个条件。”其实，最痛苦的是背叛之前的心理煎熬，一旦越过那条线，反而不那么煎熬了。吴大夫面无表情道：“你答应，我就帮你找到他。”

“先说说看。”赵赢弹一下粘在衣角的一片菜叶，那是方才怀恩掀桌子的结果。

“一，给我儿子治伤，要让他完全复原。”吴大夫沉声道。

“这没问题。”赵赢笑笑道：“因为还指望着和您修复关系，所以刚才小的们并没有动真格的，令公子疼归疼，不会落下残废的。”

“但愿如此！”吴大夫又道：“二，让我儿子官复原职，并保证日后没人再找他麻烦！”

“这个简单。”赵赢点点头道：“令公子的事儿还没报上去，咱家一句话就可以盖住。”

“三，不要让我儿子知道……”吴大夫说着，神情一黯道：“为了救他，我当了叛徒……”

“这就更简单了。”赵赢笑道：“还有吗？”

“没有了。”吴大夫摇摇头。

“哈哈，三个要求全是你儿子……”赵赢桀桀笑道：“还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呢！”

“你这种人是不会懂的。”吴大夫低着头，他的双手攥得太紧，指甲入肉，鲜血直流。

“父母妻儿都是牵绊。”赵赢却不以为意地笑道：“成大事者，牵绊越少越好！”

“最好就像你这样？”吴大夫语带讥讽道。

“不错！”赵赢点点头，对吴大夫笑道：“去看看你儿子吧。”

一句话，吴大夫便马上不说话了，快步出去。

当怀恩醒来，看到自己躺在一间舱室中。这间舱室有两张床，他躺在左边一张，吴大夫坐在右边一张的床边。

怀恩一下坐起来，吴大夫却毫无所觉，全部注意力都放在那人身上。他在给那人小心的处理伤口……

怀恩看一眼躺在床上那人，饶是他什么都见过，还是险些叫出声来——只见他全身皮肉都烂了，血水不断地往外渗，也就是脸上还稍完整点儿，能看出是吴大夫的独生儿子吴为来！

“……”怀恩木然了，他甚至想不出话来安慰对方。

还是吴大夫先开了口，只见他一边处理伤口，一边幽幽道：“我真羡慕你。”

“羡慕我什么？”怀恩愣了：“我有什么好羡慕的？”

“你无牵无挂，不会连累到什么。”吴大夫淡淡道。

“嘿嘿……”怀恩自嘲地笑道：“那倒是，这些年，咱家是最没负担的一个。”

“咱们这种人，确实不该有下一代。”吴大夫叹了口气。

“你儿子是洪武末年生人吧。”怀恩轻声道：“当时你还是太医院里，混吃等死的小太医呢，不生儿子干什么？”

“安慰的好……”吴大夫抬起头来，看向怀恩。怀恩一看他的脸，愣住了——只见吴大夫满面泪痕！

第八百二十二章又一波

见吴大夫满脸泪水，怀恩忙安慰道：“也别太难过，好歹这小子不是活下来了？”说着笑道：“能从影子手里活着出来的，这还是头一个……”

说到这儿，怀恩愣住了，定定看着吴大夫道：“你不会……说了吧？”

“是。”吴大夫点点头，凄然一笑道：“我把皇上现在的藏身之处，还有全部的落脚点，全都告诉他……”

话没说完，怀恩便重重一拳，打在吴大夫肚子上，吴大夫横着飞出去，狠狠撞在舱壁上，喷了一口鲜血！

“你敢背叛皇上？！”怀恩怒不可遏，又扑上去，拼命拳打脚踢，骂骂道：“你这个叛徒！”

吴大夫也不还手，只抱着头，蜷着身子，任他暴揍！

怀恩见他跟滩烂泥似的，愈发气不打一处来，一把将吴大夫揪起来，怒目圆睁，低吼道：“还记得我们发下的誓言吗？！”

“当然记得，我们发誓要守护皇上，至死不渝……”吴大夫吐出一颗被打掉的牙齿，凄然道：“可你让我怎么办，我儿子可没发过誓啊！”

“我管你那么多！”怀恩眼中凶光一闪，咬牙切齿道：“违背誓言者生当挫骨扬灰，死要下十八层地狱！”说着咆哮一声，手中加劲儿道：“去死吧！”

吴大夫被猛地扼住喉咙，登时两眼圆睁，手脚扑腾起来！渐渐地他手脚越发无力，眼看就要断气，这时，门突然无声的开了，一道人影冲进来，从怀恩手中救下了吴大夫！

“你！”怀恩怒视着站在吴大夫身前的赵赢，气急败坏道：“敢动皇上一指头，我做鬼也不会放过你！”

“师兄太执念了，朱允炆不过是一条丧家犬，值得你们这样牺牲吗？”赵赢看一眼捂着脖子大口喘气的吴大夫，淡淡道：“难道吴大夫只有牺牲了儿子，才算是忠臣吗？”

“……”怀恩竟无法反驳，愣在那里。

“你们这些人，为朱允炆牺牲得太多太多了，明明都是人杰，却把一生都葬送给了可笑的愚忠。”赵赢沉声道：“吴大夫要救自己的儿子，这是天经地

义的，你们谁也没有资格再指责他了！”

“……”怀恩颓然低头，显然也觉着，自己对吴大夫太过分了。

“吴大夫。”赵赢看看已经缓过劲儿来的吴大夫，微笑道：“令公子虽然样子惨了点儿，但手脚完好、也没受内伤，只要调养些日子，就又是一条好汉！”

“他的样子，永远无法复原了！”吴大夫满面沉痛道。

“男人嘛，又不靠模样吃饭。”赵赢安慰一句，对吴大夫道：“郑和船上的军医很棒的，再说不是还有我师兄吗。不要担心令郎了，咱们出发吧。”

“哎。”吴大夫擦擦嘴角的血迹，点点头，起身跟着赵赢离去了。

“姓吴的！”朝着吴大夫的背影，怀恩咆哮起来道：“我跟你势不两立！”

回答他的，却是舱门紧闭的声音。

话分两头，却说太子这边，既然汉王军已经不复存在了，那朱高炽等人也没有在镇江待下去的理由了。

经过简单的布置，二黑和薛桓率一部人马先行返回京城，确保太子回京的安全。太子则和莫问等人，在收殓了战死将士的遗体后，会护送灵柩随后返京。这是一项极其痛苦的任务，当初跟随太子殿下退入镇江城的六万将士，在经历了半个多月的惊天血战后，只剩下一万多人，死伤近五万人！其中战死三万，重伤近一万！尤其是王贤和太孙一手创办的府军前卫，几乎全军覆没！

活下来的将士，不但身体伤痕累累，更要忍受痛失父兄袍泽之苦！这种痛苦在战场上还好承受，因为你觉着下一刻就轮到自已了，所以还不怎么悲伤。直到战争结束，你确定自己会活下去了，才会猛然发觉，和自己朝夕相处的那些人，已经全都不见了！只留下你一个，孤零零忍受着战争留下的创伤……

战争结束几天，硝烟已经散去，城墙上下的尸首也都清理干净了，将士们却还无法从那场噩梦中醒过来，不少人悲痛无法自已，竟选择了结自己的生命，来一了百了……

朱高炽得知后，放下手头的政务，来到军营中和将士们聊天谈心，他不能任这种情绪蔓延下去，那会彻底毁灭这支军队的。

黄昏，结束了一天的谈心，朱高炽在莫问等人的陪伴下，登上了镇江城

头，站在曾激战过的镇江楼上，看着残破不堪、到处血污的城墙，众人仿佛又回到了那炼狱般的日子！

夕阳落山，红霞如血，美得惊心动魄，朱高炽等人却无心欣赏，全都默默地低头想着心事。

直到夜幕降临，黑暗吞噬了晚霞，也掩盖住眼前的一切，众人才回过神来。太子轻声道：“凭君莫话封侯事，一将功成万骨枯。但愿我等有生之年，不要再有战争。”

“……”听了这话，众武将虽然心有戚戚，但本能地不会附和。蹇义却大为赞赏道：“殿下能有此见，实乃大明之福！百姓之万幸啊！”说着高声道：“愿我大明永无兵戈，百姓永享安宁。”

“是啊。”朱高炽原本就对战争不太感冒，经过这番镇江城上的惊心血战，就更是深恶痛绝了。

“蹇尚书这话有些绝对。”许怀庆终于忍不住反驳道：“应该说永远不要有内战，军队开疆拓土、御敌于国门之外，才是国家之福、百姓之万幸！”

“呵呵……”蹇义笑而不语，一副你懂什么？懒得搭理的架势。

“难道我说的不对吗？”许怀庆一脸不爽道。

“当然不对！”蹇义冷笑道。

“这是我大明永乐皇帝的原话！”许怀庆突然怪笑起来：“原来蹇尚书是对皇上不满啊！”

“你！”蹇义万万没想到，这个貌似粗豪的丘八，居然给自己下套子，有些恼羞成怒道：“你懂什么？学人家妄揣圣意，止增笑耳！”

“那你倒说说，圣意是啥意思？！”许怀庆没说话，一旁拄着拐的胡三刀插话了。

蹇义登时张口结舌，因为他本来就是在非议永乐皇帝！

见他没话说了，众将一阵晒笑，胡三刀刚要再补一刀，太子咳嗽一声道：“好了，不许对蹇老尚书无礼。”说着转身道：“天黑了，咱们回去吧。”

“是。”众将得意地朝蹇义挤眉弄眼一番，刚要跟太子下城，忽听得城外传来急促的马蹄声。众人不禁站住脚步、循声望去。

“是从京城方向来的。”莫问轻声对太子道。

仿佛要印证他的话，便听城下响起高喊声：“京城急报，请开城门！”

“发生什么事了？”太子不禁一惊，他知道，以京城到镇江的距离，信使可轻轻松松朝发夕至，没有万分紧急的情况，都会算准时间，赶在城门关闭前抵达。这会儿城门都关了一个时辰，信使才姗姗而至，显然是有不同寻常的事情发生，才会让他顾不上时辰赶来。

理论上，城门夜开是绝对不允许的，但也有变通的法子。便听莫问下令道：“放下吊篮去！”

城上的官兵便放下个吊筐，待信使坐进去，几名士兵便摇动辘轳，连人带篮一并提上来。

那信使一上来，众将就惊呆了，竟然是留守京城的帅辉！

“帅哥儿，你怎么来了？！”胡三刀大大咧咧问道：“是不是想看看我们谁还活着？”

“嘿嘿……”帅辉朝胡三刀龇牙笑笑，便走到太子面前，低声道：“殿下，出事了。”

“什么事？”太子心说果然，便拉着帅辉到一边，让他先跟自己说。

“纪纲带人闯进天香庵，抓走了徐真人和我们大人一家子……”帅辉痛心疾首道：“我们拼命营救，也只救回了夫人一个……”

“什么？！”听到这噩耗，朱高炽惊呆了，身躯晃了晃，站都站不稳，帅辉忙扶住他。

“狗急跳墙才是最凶狠的时候。”太子叹息一声，满嘴苦涩道：“让我怎么跟王贤和父皇交代……”徐妙锦和朱棣的特殊关系自不消说，单说王贤为自己日夜出生入死，自己却连他的家人也保护不住，实在是太无能了！

“到底怎么回事，你跟我说清楚！”朱高炽抓住帅辉的手，嘶声问道。

“是。”帅辉点点头，向太子讲起事情的经过……

两天前，也就是镇江之战结束的当天下午，消息还没来得及传到京城，北京城依然处于汉王军的掌握之中！兵部尚书方宾因为父亲突然死亡，被汉王解除了职务，强行命他回家奔丧！所以城中最后的准军事力量——五城兵马司，也落在了汉王手中。

汉王委任的京城最高军事长官、英国公张辅的三弟张軌，实行了最高等级的戒严，百姓被严禁夜晚出门，甚至白天都必须在家待着！任何走在街上的闲杂人等，都会被抓起来严加拷问！宁错杀，不漏过，绝不容许一个奸细在城中活动！

第八百二十三章包围

京城施行军事管制，老百姓不许上街，日夜都有军队在街头巡逻，给北镇抚司的行动造成了极大的困难！

在汉王军严加搜捕下，奉命留守京城的帅辉和邓小贤、时万等人只能转入地下，白天就躲在秘密落脚的地方休息，到了晚上才敢行动——他们的任务主要是搜集京城汉王军的情报、保护留在京城的重要人物，尤其是徐妙锦和王贤的家人！

起先虽然行动困难，但传来的消息还算让人安心……占据京城后，汉王非但没有让人骚扰天香庵，还派兵把徐妙锦的住处保护起来！应天府尹薛居正也派人加强了天香庵周围的巡逻，看起来王贤的判断准确无误——天香庵就是这场风暴中最安全的地方！

日子这样一天天过去，就在帅辉等人以为，京城的局面会一直这样波澜不惊下去时，这天下午出事了！

当时帅辉正和邓小贤，在房间里为镇江的局势发愁……根据情报，太子军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随时都可能被汉王军消灭！两人正为此忧心忡忡，突然时万冲进来，见了鬼似的嚷嚷道：“纪纲回来了！纪纲回京了！”

“什么？！”帅辉两个大惊失色！原本，杨荣制造假象，给纪纲造成了建文帝已经在他手中的错觉！然后率北镇抚司主力和张輶、王宁各一部，近两万人马，把纪纲手下的五万锦衣卫吸引到南边去了……计划执行得十分顺利，按说纪纲现在应该追去浙江了才对！怎么会突然回到京城呢？！

京城里，还有什么值得他回来的目标吗？！

帅辉和邓小贤正惊疑不定，外头又传来消息，说纪纲带人径直朝天香庵扑去！

“他要抓大人的家眷！”帅辉毛都炸了，这下什么都顾不上，冲出屋去大喊道：“孩儿们，抄家伙，跟我救人去！”王贤把家眷托付给他看护，要是有个三长两短，他还有什么脸再见王贤？！

“别冲动！”邓小贤比帅辉冷静多了，忙跟出来拉住他！

“滚一边去！”帅辉猛地甩开邓小贤，咆哮道：“那是我兄弟的家眷！”

“正因如此，才要小心从事！”邓小贤叹口气道：“街上到处都是军队，咱们一露面就会被包围得死死的，怎么救人？！”

“那你说怎么办？！”帅辉也知道，他说的是对的。

“这样，”邓小贤略一沉吟，低声道：“纪纲自来拿大人的家眷，这说明战局发生了巨大逆转！”

“呃……”帅辉也不是笨人，让他这一提醒，也意识到，确实是这么回事儿。若是战局对汉王一方有利，纪纲不可能放弃追杀建文帝，回到京城来拿王贤的家人！根据情报，王贤现在人在北京，纪纲抓他的家人有什么用？拿他的家人去威胁太子，怎么看都到了黔驴技穷的地步。

“我判断，纪纲拿人之后，肯定不会在京城逗留。”邓小贤沉声道：“我们可以埋伏在他出城的路上，伺机救下大人的家眷！”

“好吧！”帅辉也知道，这是当下最靠谱的主意了，便和邓小贤率五处的别动队，穿过幽深的小巷，埋伏在纪纲从天香庵出城的必经之路……

天香庵门口，纪纲率千余骑凶神恶煞而来！

“站住！”守卫天香庵的是汉王亲卫天策卫，天王老子都不鸟！所以看到来的是纪纲，他们依然大声喝止：“奉主上之命，一千人等不许靠近天香庵！”

“蠢货！”纪纲冷笑一声，将一样事物丢到那天策卫军官怀里，那军官忙接住，定睛一看——竟然是汉王殿下下的九龙佩！

汉王麾下都知道，这佩是汉王的信物，见佩如见人，决不许有丝毫怠慢！

那军官不禁大惊失色，赶忙给纪纲单膝跪下，双手高举玉佩，沉声道：“大人有何吩咐？！”

“全体都有！”纪纲冷哼一声，把那佩拿过来，捏在手中，闷声下令道：“立即撤回营房，天香庵交锦衣卫负责！”

“是！”天策卫官兵毫不犹豫地接受了，军官大声下令道：“全体都有，撤防！”

把守天香庵的数百天策卫官兵，便整齐列队开离，锦衣卫的军队紧跟着便接管了防务……

外头的变故，早惊动了天香庵的众人！当时王贤一家人和徐妙锦正准备吃晚饭，突然听到外头有骚动，老江湖王兴业眉头一皱道：“我去看看外头怎

么了。”

“您老别动，我让人去看看就成。”徐妙锦笑着劝住王兴业道：“放心吧，没人敢在天香庵撒野。”

“哎，好……”徐妙锦发话了，王兴业自然不好再说什么，脸上的惴惴之色却愈发浓重了。

“妙锦都这么说了，老头子，你就把心放到肚子里。”老娘见王兴业还不放心，便开口了。她这些日子，和徐妙锦相处得极为愉快……徐妙锦近乎巴结地迎合王老娘，她能不愉快吗？

徐妙锦可是天底下最高贵的女人啊！她不仅是男人的梦中情人，也是天下众多女子的偶像！这样的人儿却每日早晚来给老娘请安，整天陪她说笑，为她整治喜爱的菜肴，老娘能不从头爽到脚吗？早就成了徐妙锦的俘虏！

“哎……”王兴业见老婆也这么说，不禁苦笑道：“不是我存心去……妙锦面子，实在是现在这时候，有兵的才是大王！没有兵，身份再高贵，也不保险啊！”虽然被徐妙锦强逼着直呼其名，但每叫一次妙锦，王兴业都觉着自己占了老大便宜！那可是皇帝的小姨子啊！

说着话，一大家子人便入了席，准备用晚饭。

刚拿起筷子，出去探听消息的灵霄，便一阵风进来，那张总是嬉皮笑脸的俏脸上，挂满了寒霜：“纪纲来了，调走了汉王的军队，要让锦衣卫接手！”

“啊！”侯氏吓坏了，手里的饭碗摔碎在地上。

“瞧你这点儿出息！”对这个大儿媳，老娘是横竖看不上眼，冷哼一声道：“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老娘却心宽得很道：“就算有事儿，也得先吃顿饱饭是正办。”

“这话有道理。”王兴业对此深有感触，便夹一筷子糖醋排骨，有滋有味吃起来。

林清儿也默默喝着汤，看不出有什么表情变化，银铃则端着碗蛋炒饭，喂一岁多的弟弟吃饭……看到这姑嫂俩也如此镇定，徐妙锦不禁暗叹，这一家子果然都非凡品。

“你们还有心情吃饭？！”见他们波澜不惊，灵霄急得跺脚道：“人家就要冲进来了！”

“妹子，我们手里没兵，又都不会武功，急有什么用？”林清儿搁下碗，拉着灵霄的手道：“要是一开始，肯定会慌张。可这些日子我们都想明白了，再害怕也没用，该发生的就让它来吧……”

“哎……”灵霄一想也是，既然毫无反抗之力，也只能勉力维持自己的尊严了……

“灵霄……”银铃突然开口了：“你和我们不一样，你武功那么好，还有横云他们几个保护，现在走还来得及！”

“是吗！”老娘虽然知道灵霄会功夫，但看这小妮子细手细脚的，没想到她还是个高手。瞪大眼看着灵霄道：“真的？”

“有几个师兄保护，他们拦不住我！”灵霄点点头。

“那还等什么，赶紧走啊！”王兴业闻言忙催促道：“走一个是一个！”

“是啊，快走吧！”众人也纷纷催促起来，只有侯氏怯生生问道：“能带上我不？”

灵霄想一想，终是摇头道：“你没练过武，跟不上，我们护着你，结果就是谁也走不了。”说着轻声道：“而且我也不会走。”

“为什么？！”众人大为不解。

“我答应过他的！”灵霄俏面微红，抬起头，一双眸子闪闪发亮道：“要保护好你们！”

“妹妹！”林清儿握住灵霄的手，轻声劝解道：“他这么说，是不想让你跟他冒险。”说着眼圈一红道：“在他心里，你和银铃一样，都是他的宝贝妹妹。你能逃出去，他只会高兴的！”

“我才不是他妹妹呢！我是，我是他……”见林清儿不动声色，就给自己归了类，灵霄急了，吭哧半天又泄气道：“师傅来着。”

众人正在说话，外头横云子跑进来，沉声道：“纪纲传话说，有要犯逃入天香庵，请真人允许他入庵搜查！”

“告诉他，不行！”徐妙锦柳眉倒竖，咬碎银牙道：“天香庵不是他可以撒野的！要进来可以，拿圣旨来！”

“哎……”横云子点头应声，出去传话了。

别看徐妙锦说的硬气，可她心里一点儿底儿都没有。她是了解纪纲的，既然已经造反了，又岂会把皇帝的禁令放在眼里？！

‘不行，得做最坏打算了！’徐妙锦暗暗拿定主意，却见凌霄和王家人还在争执，她便出声道：“凌霄妹妹听我一言，你在这里确实无济于事，趁乱逃出去才是最正确的！”

“你！”凌霄急了，她本来还挺喜欢徐妙锦的，见她也不帮自己说话，不禁生气了。

“你先听我说完。”徐妙锦沉声道：“你带不了成人，能带小孩儿逃走吗？”

第八百二十四章白衣胜雪

“你能带着小孩儿逃走吗？”徐妙锦这一句，一下子把所有人都镇住了！

这才是关键啊！方才慌乱之间，众人竟都没想到这点儿上！

灵霄看看王贤三岁的侄女和一岁的弟弟，还有刚俩月的儿子，再看看王家人那满是期待的目光，她分明感到了沉甸甸的责任。不敢草率回答，灵霄先闭眼盘算了片刻……

灵霄寻思的时候，外头乱糟糟的动静越来越大，屋里头却针落可闻，连侯氏都大气不喘，眼巴巴看着灵霄。

终于，灵霄睁开了眼，迎着众人期待的目光，重重点了下头：“可以！”

“太好了！”王家人喜出望外，林清儿更是欢喜地抹泪，她是不怕死的，只怕千辛万苦才生下的儿子，有个三长两短。

“闺女！大娘给你下跪了！”王大娘生怕灵霄变卦，竟要给她下跪！幸好灵霄身手敏捷，半途扶住了她，红着眼眶道：“大娘，我从小没娘，您就是我的亲娘，您放心，我就是豁出命，也会保住这仨孩子的安全！”

“好好！”王大娘垂着泪，使劲抱住了灵霄，旁人看她好像是被对方感动了，只有灵霄能听到，她在自己耳边的低语：“遇到危险，先保狗蛋儿……”

说完这话，王大娘眼泪像断了线的珠子，做这样的决定实在太痛苦了，别忘了，仨孩子里有她自己的儿子！可她必须做出决定，不然万一遇到必须取舍的情况，人家小姑娘放弃哪个，都会内疚一辈子的……

横云回到天香庵门口，把徐妙锦的话原封不动复述给纪纲：“天香庵不是你可以撒野的！要进来可以，拿圣旨来！”

“好好！”纪纲点点头，对身旁的袁江、庞瑛冷笑道：“看来徐真人还没搞清状况，咱们得给她敲敲警钟了。”说着把手一挥道：“冲进去！”

“是！”众锦衣卫便拔刀向天香庵门口冲去，守门的是天香庵的白衣护卫……这都是朱棣亲自为徐妙锦选拔的，个个容姿秀美，剑术高超！视徐妙锦为不可侵犯的仙女，绝不容任何人践踏天香庵一步！

“大胆！”十几名白衣护卫抽出长剑，迎着锦衣卫上去！横云和两个师弟也想帮忙，却被护卫头领拉住道：“你们快进去报信，请真人快想办法，我们会拖住他们的！”

横云等人一想也是，留在这里也是杯水车薪，还是赶紧去报信，看看自家小姐是什么意思吧！

横云三人飞快离去时，天香庵门口已爆发激战！十几名白衣剑士舞动长剑，组成银光闪闪的剑阵，又像是传说中的剑舞，真是翩若惊鸿，煞是好看！只是谁敢小觑了这剑阵的威力，必定付出生命的代价！

只见几十名手持绣春刀的锦衣卫冲上去，还没砍出一刀，便纷纷中剑倒地，而且全都要害中剑！有好几个锦衣卫被刺中咽喉，连声音都发不出，便倒毙在地！

眨眼之间，第一波冲上来的锦衣卫，已经尽数倒地……而那些白衣剑士依然俊逸潇洒的舞着剑，身上连一滴血都没溅上！

“昔有佳人公孙氏，一舞剑器动四方！”白衣剑士的头领轻吟一声，一招仙人指路，剑指纪纲！众白衣剑士便齐声吟唱道：“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

“这就是姚广孝所传的公孙舞剑阵？！”袁江是懂行的，看得目眩神迷道：“还真是名不虚传呢！”

“屁！”纪纲黑着脸，又挥了下手，这下更多的锦衣卫，举着绣春刀冲了上去！这些可不是一般的锦衣卫，而是白云山庄那些鬼面武士中的佼佼者，他们的刀法炉火纯青，其中的高手已经出神入化了！

双方一交手，果然大有不同，但见锦衣卫一上来就不顾生死，拼着命不要，也要直取白衣剑士的命门！这种搏命打法，本就是鬼面武士的精髓所在，不过这些锦衣卫的刀法更狠辣，更加难以躲避！

白衣剑士只好先抵挡进攻，长剑翻飞，和绣春刀碰撞在一起，登时火星四溅！杀气震天！

“霍如羿射九日落，矫如群帝骖龙翔！”剑士头领高唱一声，剑阵倏然一变，所有的白衣剑士一齐高速移动，眼花缭乱地彼此换位，那些锦衣卫一下就失去了对手！

下一刻，他们悚然发觉，自己每个人都要同时面对两名身手高强的白衣剑士！两柄长剑闪电般刺来，锦衣卫们只来得及格挡一剑，被另一剑刺穿了身体！

“来如雷霆收震怒，罢如江海凝清光！”白衣剑士们齐刷刷收剑，高唱声中，阵型又恢复了原样！

“一群废物！”看到苦心培养的刀手，就这样交代了，纪纲却无动于衷，他再次挥了下手！

这次，没有冲上去，回应他的是嘶嘶的引信燃烧声！

三排身穿飞鱼服的锦衣卫，呈站姿、跪姿、卧姿持枪，瞄准了威力无边的白衣剑阵！他们的火枪已经点燃引信，眼看就要发射！

这年代的火枪，毕竟还是不方便，点燃引信后，得等着信子烧完。这工夫，足以让对手躲起来了！

可那些白衣剑士却没有躲闪，因为他们的职责就是保卫这道门——除非踏过他们的尸体，否则谁也休想闯入天香庵！

白衣剑士们双手持刀，对敌人怒目而视！剑士头领高唱一声：“绛唇珠袖两寂寞，晚有弟子传芬芳……”

这时候，枪声大作，硝烟腾起，白衣剑士们齐刷刷挥剑而出，竟试图砍下那飞射而来的弹丸！

歌声到了最后，已是断断续续，毕竟剑再快，也快不过飞射的子弹！没有人能砍中，所有人都砍空了……

噗噗的弹丸入肉声中，一蓬蓬鲜血像一朵朵鲜红的花，在那一袭袭纤尘不染的白衣上绽开……大半白衣剑士中枪倒地！剩下的人也个个带伤，却依然坚持站立，挥舞着手中长剑，用尽力气高唱着：“临颖美人在白帝，妙舞此曲……神……扬扬……”

回应他们的，是锦衣卫的第二轮射击，这次所有人都不能幸免，全都倒在地上。

看着那满地的白衣鲜血，纪纲神情漠然地哼一声道：“螳臂当车！”说着，便翻身下马，紧一紧披风的领口，大步迈进天香庵！

“不许……”纪纲的脚突然被人抓住，他低头一看，原来那名剑士头领还有最后一口气儿，凭着这最后一口气，剑士头领紧紧抓住了纪纲的脚踝，低声道：“进去！”

“屁！”纪纲脸上一阵狰狞，猛地抬脚踏脚，竟把那剑士头领的颅骨生生踩碎！那人自然没了生息，然而一双手却死死箍着纪纲的腿，人已经死了也不放开！

纪纲没办法，只好让袁江把那两只手砍下来，这才恢复自由，活动着又痛又麻的脚踝，纪纲气急败坏道：“把他拖出去喂狗！”

天香庵后堂，生离死别的时刻到了……

王兴业一家人，流着泪看着灵霄几个，还有他们带在身上的孩子！那是王家的骨血啊！

王贵的女儿宝儿三岁了，被体格最大的乌云子背在背上，又用包袱皮紧紧裹住，怕小姑娘被箭射到，横云还给她加了层皮甲，此刻只露出两只泪眼，泪汪汪地瞅着自己的爹娘！

王贵和侯氏也都哭成了泪人，两人辛苦耕耘这么多年，才生了这么个宝贝闺女，那真是含在嘴里怕化了，捧在手里怕掉了！要说这世上有一个人能让侯氏不自私自利，恐怕就是她闺女莫属了。

老娘也泪眼汪汪看着自己的老来子，小家伙才一岁多点儿，被横云用包袱箍在怀里，感觉十分好玩儿，竟咯咯地直笑。

老娘抹把泪，看着自己的儿子，哽咽道：“早知这样，真不该把你生下来，让你受这罪干啥？”

王兴业却很是挺得住，板着脸道：“说啥不吉利的话，咱们又不是死定了！”

灵霄脖子上也系了个包袱，里头裹的婴儿，正是王贤和林清儿的小狗蛋儿，林清儿看着熟睡的儿子，在他娇嫩的小脸上亲了又亲，眼泪忍了又忍，还是止不住，同时低声嘱咐灵霄道：“你把孩子交给王贤，告诉他我不担心，他一定会照顾好儿子的！”

灵霄含着泪点点头：“我会帮忙照顾狗蛋儿的，要是有后娘敢欺负他，我就揍她！”

“瞎说什么！”林清儿扑哧一笑，梨花带雨，更添凄婉道：“告诉他，也不用担心我，我不会给他丢脸的！”

“什么意思？”灵霄不解地看着林清儿。

林清儿却不再说话，只目不转睛地看着儿子，想要把他的样子，永远烙进脑海里！

这时候，银铃和侄女弟弟道别完了，来到侄子身边，亲亲狗蛋儿的小脸，对灵霄道：“告诉于谦，让他不用为难了，和董小姐成亲吧，我不怪

他……”话虽如此，人却哽咽了，眼泪更是如泉涌一般。

看着人家一家人告别，郑绣儿是又难过又自伤，她觉着自己就像个外人，没有人会在意自己的感受。正哭着，她看到自己的师傅徐妙锦，竟和自己同样的表情……

第八百二十五章道士出山

众人正生离死别、难舍难分之际，一名浑身浴血的白衣剑士冲进来，惨声道：“他们杀到前院了！”说完，那剑士便倒地身亡……

“啊！”众人大惊失色，毕竟之前还存着些侥幸，以为纪纲不敢太过分。但现在，最后一丝侥幸也被打破，死亡真真切切地笼罩在每个人的头上！

“快走吧！”王兴业拉开哭哭啼啼的老婆儿媳，对灵霄几人道：“再不走来不及了！”

“是啊，我去前面拦住纪纲，给你们争取点儿时间。”徐妙锦也定定神，朝灵霄点点头，带着郑绣儿出去了。

灵霄几个知道，确实不能再耽搁了，一旦被锦衣卫控制了院子，那就插翅难飞了。深深看一眼众人，灵霄低声道：“我们会豁出命去，保护孩子的！”那一刻，她再也不是顽皮的小孩儿，而是一个有担当的大人了！

说完，在王家众人婆娑的泪眼中，灵霄三人快步从后门出去，白云子等五人早等在回廊中，灵霄看看他们，低声道：“我们走！”

八人便穿过后花园，朝围墙奔去！他们的速度越来越快，带着风声，呼啸地来到丈许高的墙下。两个道士先立在墙下，扎个马步，双手互扣，另两个道士便一个箭步迎面冲上去，一脚踏在两个道士双手组成的台阶上，下面的道士一运力，猛地一送，上面的人也同时蓄力弹身，嗖的一下，便飞上了高高的围墙，警惕地注视着外头的情形。

见外头一切正常，两个道士招了招手，其余人也有样学样，踏着人梯、纵身飞跃上墙头。待所有人都跳上去，两个做人梯的道士，退后几步向前猛冲，一个旱地拔葱纵身一跃，便离地五六尺高，就在他俩跃到顶点，将要下落之际，早上去的道士一个猴子捞月，伸手拉了他俩一把，两人便就势飞上了墙头！

众道士簇拥着灵霄三个跃下墙头，见没有被锦衣卫发现，灵霄低头看一眼怀里兀自熟睡的孩子，暗暗松了口气，轻声道：“快走！”

众道士便掩护着灵霄三个往外走。这时候，其实锦衣卫已经包围了天香庵，只是天香庵占地太大，几乎就是一个小岛，所以锦衣卫不可能把整个围墙都看得密不透风，他们只要把守住湖面，不要让人从水中逃跑，再把唯一的入口一堵，里头的人就插翅难飞了！

所以灵霄几个起先没有遇到锦衣卫，并没什么好稀奇的。只要他们想离

开天香庵，回到安全的地方，必定会碰上锦衣卫的！

眼下逃离的路有两条，一条是水路，乘船或泅渡从玄武湖离开！另一条就是从唯一的陆上入口突围出去！之前灵霄已经和横云子简单商量过了，都认为从水上逃离看似希望更大些，但一旦被发现，就只能任人宰割，毫无还手之力！而且被发现的可能性极大，因为一来玄武湖广阔平静，稍有波动就会被湖面上的锦衣卫船只发现！二来，天香庵只有一条九曲桥和陆上相连，用脚趾头都会想到，锦衣卫肯定会重兵把守。没有人会选择灯蛾扑火，在锦衣卫想来也是如此，他们反而会把防守的重点放在湖面上！

灵霄他们偏偏要反其道而行之！选择从九曲桥杀一条血路突围出去！

八人施展武当身法，身如鬼魅般闪转腾挪，无声无息便绕过围墙，到了九曲桥左近。躲在一座假山后，横云子定睛看着桥面，只见桥面上密密麻麻站了两列锦衣卫，除了硬撼别无他途了！

“那就上吧！”横云咬牙切齿，拿出一枚烟花，平举着点燃了，那烟花便嗖的一声，平行着桥面飞射出去！桥上的众锦衣卫不由自主循声望去，目光齐刷刷转到了桥头方向，便听砰的一声，一朵绚烂的烟花炸开！

“什么情况？”锦衣卫还没反应过来，横云他们已经从假山后纵身一跃，直扑桥尾的锦衣卫而去！

等到桥上锦衣卫反应过来，道士们已经冲进去两丈距离，长剑挥舞间，锦衣卫纷纷惨叫落水！

“结阵！”四名道士呈伞形冲在前头，把带着孩子的灵霄三个护在伞中，白云子则跟在三人后头，负责断后！

锦衣卫们回过神来，登时怒不可遏！纷纷拔刀迎战！但桥面也就是七八尺宽，人再多也展不开，前头的八九个人打得热火朝天，后头的其余人只能排队候补，最多加油助威……

横云这七位，是孙碧云的得意弟子，能被孙真人派来保护他一对宝贝孙子孙女，功夫自然十分高强，只比天赋异禀的闲云稍稍弱一些，但比灵霄不知高出多少！眼下在狭窄的桥面上，冲在前头的四名道士组成简单的阵势，便可把敌人杀得落花流水，毫无办法！

但是灵霄和横云的面色更严峻了，因为敌人实在太多，杀一波又一波，好一会儿工夫都没有推进多远！

一旦已经进了院子的纪纲等人闻讯杀回、前后夹击，就再没有突围的希望了！

“变阵！”横云当机立断，大声下令道：“冲！”

四个道士听到命令，登时放弃了稳扎稳打的阵法，从伞形收拢成一个箭头，猛地冲入密密麻麻的锦衣卫中！这下，他们完全不顾自己的安危了，只拼命地挥动长剑，带起漫天的血雨，转眼就像热刀入黄油，把密密匝匝的锦衣卫冲出一条长口子！

灵霄和横云三个见状，毫不犹豫地挥舞着兵器，护着怀里的孩子冲进了那一开即合的长口子！

锦衣卫马上围拢上来，挥着绣春刀，从四面八方砍向这些嚣张的牛鼻子！道士们眼观六路，长剑舞成一团银光，将自己护在当中！桥上响起了叮当当的兵刃交加声，和锦衣卫惨叫落水的扑通声……

然而这种蛮干的法子，终究不能持久，在锦衣卫悍不畏死的阻拦下，道士们消耗极大，渐渐地动作没那么迅猛，剑光也不再密不透风，不时有人被绣春刀砍中，鲜血飞溅！

道士们奋不顾身，咬着牙拼命猛冲猛打，终于冲过了九曲桥的第四曲，桥头已经在望了！

但现在，除了三个孩子安然无恙，灵霄也没受什么伤，七个道士都浑身浴血，只觉手中长剑有千斤之重，每一下挥动都要耗尽全力一般！而敌人依然密密麻麻，还想要硬冲过这最后一段，是万万不可能了！

幸好，这里就是道士们硬冲的终点了！只听横云暴喝一声：“结四象阵！”

道士们闻声立即有了变化，从一字长蛇变成了四象阵！就像一条蜿蜒前行的蛇，突然盘起身子，呈防守姿态一般！

四象阵一成，道士们不再前进，只牢牢守住阵脚，压力登时小了一大截。锦衣卫也大大松了口气，这些道士个个有万夫不当之勇，把他们冲杀得七零八落，要不是仗着人多势众、又把命卖给了纪纲，他们早就被打垮了。

片刻错愕后，负责防守桥头的许应先怪叫起来：“愣着干什么！上啊！他们完蛋了！”

锦衣卫这才如梦初醒，举刀杀向那些个严阵以待的牛鼻子！

然而下一刻，他们看到了终身难忘的一幕——只见一名身形娇俏的少女，突然从牛鼻子之中飞了出来——是真的腾空飞起，离他们头顶足有四五

尺的高度！

所有人都愣住了，呆呆看着那少女从头顶飞跃过去……紧接着，一个又一个的道士也飞起来，从锦衣卫的头顶越过去……

“成仙了吗？”许应先看着那些高高飞起的道士，目瞪口呆：“什么妖术？！”

灵霄他们自然没有成仙，也不会什么妖术，所以在那惊人的一跃，跨出两丈距离后，身形还是落了下来。锦衣卫握紧绣春刀，准备一等他们落下，就立即乱刀砍死！但灵霄没有落在人群中，但见她轻盈的在石桥护栏的柱子上一点，便又飞跃起来，这次直接落在了岸上！

横云几个也有样学样，借助石桥护栏做中转，再次发力飞跃，稳稳落在岸上，回头看一眼仍在人群中的四名师兄弟，他们便飞速地离开了……

灵霄他们一共八个人，只飞出去四个，还有四个却留在了原地，他们已经没法再飞了……灵霄他们能飞起来，全靠了组成四象阵的四名师兄弟，他们联手发力，将灵霄四个一一掷向前方！

这段距离需要四名道士一起发力，才能完成助推，少一个就会落到人堆里。现在只剩四个人了，想再走一个都不可能了……这四个道士正是之前就冲在前头的那四位，他们一开始就做好了牺牲的准备，要用自己的生命，为别人铸就逃生的天梯！

眼看着灵霄四个带着孩子落到岸上，飞奔而去，四名道士欣慰地笑了，睥睨着四面八方的锦衣卫，他们豪迈大笑道：“小子们来吧，道爷教你们学做人！”

每个锦衣卫都感觉被赤裸裸的羞辱了，他们马蜂般涌上去，要把这四个混蛋碎尸万段！

第八百二十六章俘虜

纪纲带人冲进天香庵，里头的众道姑惊叫着四处逃窜，这处圣洁之地，自建成之日，还未被人如此亵渎！

纪纲长随朱棣左右，自然和徐妙锦见过很多次，可这天香庵，他竟一次都没踏足过！因为在朱棣眼里，他就是一条狗，怎么能让狗脏了仙女的住处？！

此刻，纪纲就站在天香庵的青砖地面上，看着庵里的女子惊慌奔逃，心头竟涌起无比亢奋的快感——朱棣，我今天就要毁掉你视若珍宝的东西！

“站住！”一身鹅黄道袍的徐妙锦，终于出现了。她挡在月门洞口，对纪纲怒目而视：“纪纲！你要造反吗？”

“呃……”一看到风华绝代的徐妙锦，纪纲的心便猛地一缩，大脑一片空白。这可是朱棣都得不到的女人啊！纪纲每次见到她，都不敢抬头，唯恐控制不住目光，惹得皇帝不快！

但现在，他可以肆无忌惮地打量着这个女人，再不用管朱棣去死了！

‘可真是美如天仙啊……’纪纲贪婪地打量着徐妙锦的样子，只觉着美人生气的样子都是那样的销魂。一旁的袁江、庞瑛更是看傻了，心说：‘怪不得皇上会为了她发狂，要是她能对我笑一下，就是立即死了也值！’

“哼……”徐妙锦早就习惯了男人倾慕的神情，但像这样赤裸裸、毫不掩饰欲望的目光，她还是头一次领受。不禁怒火中烧道：“纪纲，我问你话呢！”

“哦……”纪纲才回过神来，咧嘴狞笑道：“让真人说对了，我就是造反了！”

“什么？！”徐妙锦惊呆了，她一切的信心，都来源于自己的身份，只要对方不敢承认造反，就不敢对自己太过分。可现在，纪纲直截了当承认了，她的身份便不能提供任何保护了。

她现在，不过就是个普通的女子而已……

知道说什么都不搭，徐妙锦索性不再废话，冷声问道：“你就是造反，也该去找爷们厮杀，来我这女人堆里撒野有什么用？”

“……”纪纲被徐妙锦戳中痛处，他要是还有指望，岂会亲自来天香庵抓

人？不过是注定失败后的报复罢了！纪纲把脸一黑，闷声道：“本座自有主张，真人若是想知道，我可以路上慢慢讲给你听。”

“你……”徐妙锦不禁错愕一下，她本以为对方是来抓王贤家人的，原来连自己也不放过。

“真人应该感谢我才是。”纪纲打量着徐妙锦因为生气而起伏明显的胸部，怪笑道：“你被朱棣那老东西囚禁这么多年，终于有人敢还你自由了！难道不值得高兴吗？”

“哼……”徐妙锦刚要反唇相讥，就见王贤的家人一个不落，被锦衣卫押了出来。

“都督，王贤家眷在此，只是少了他的儿子！”负责去拿人的千户沉声禀报道。

“应该是被那几个牛鼻子带走了。”袁江轻声道。

纪纲点点头，他已经知道九曲桥上的战事，但他并不在意，因为他的目标，都还在庵中没逃出去……

纪都督背着手，从一个个王贤家人面前走过，扫兴的是，他只在一个粗浑夫人脸上看到了恐惧，其余人都神色平静地看着他。

纪纲在一个单薄的江南女子面前停下，打量一番道：“你就是王贤的妻子？”

那女子正是林清儿，她轻轻一撩额前的乱发，淡淡道：“有道是祸不及家人，纪都督这样做，未免让天下人笑话。”

“笑话？！”纪纲登时怒气上涌，咬牙切齿道：“你丈夫这几年，处处跟本座作对，坏了我多少事情！”这话说得十分保守，因为纪纲落到这注定身败名裂的一步，完完全全都是拜王贤所赐。只是死要面子的纪都督，这种话怎么能说得出口？

“既然铁了心和我做对，就要有家破人亡的觉悟！”纪纲冷冷瞥一眼林清儿，看向王兴业夫妇，“王贤是你们的儿子？”

“那当然！”王兴业自豪地点点头：“只有老子才能生出这样的儿子！”

“放屁！”老娘不满道：“儿子是我生的，你才出了多少力！”

“哎呀老婆子，都这时候了，你就别拆我台了。”王兴业哭笑不得。

“你们现在只管自豪。”纪纲恨声狞笑道：“很快就会让你们后悔，为什么要生出这个儿子来！”说着把手一挥道：“带走！”

锦衣卫便押送着徐妙锦和王贤的家人，出了天香庵。走过满地尸首的九曲桥时，林清儿他们看到了四位道士的遗体，四人怒目圆睁，死后依然保持着挥剑杀敌的姿势……

女人们掉下泪来，她们没看到灵霄几个在场，显然这几位道士没有白白牺牲，灵霄他们逃生了，三个孩子也应该已经幸免……

早有几辆马车候在那里，一行人被押到桥头，便被锦衣卫驱赶着上车。突然前方一阵骚动，竟有官差挡住了车队的去路！

“什么情况？”纪纲皱皱眉，待看清来的不是军队，而是一些捕快差役，心才放回了肚子里道：“薛居正脑袋被门夹了？”虽然汉王命张軹率军镇守京师，但应天府尹依然是薛居正。毕竟，这种人口百万的大城市，没有经验丰富的府尹管理，几天就会彻底乱套。

好在薛居正也很老实，一直默默履行自己的职责，和汉王军并未有冲突，是以双方井水不犯河水，微妙地共存至今。

但今天，薛居正也不知发了哪门子疯，一听说纪纲冲击天香庵，便点齐三班衙役、弓手民兵，气势汹汹带着一大群人就来了！

“拦住他们！”薛居正一到天香庵外，就看到徐妙锦被押上车，登时七窍生烟，跳脚下令道：“他们敢绑架徐真人，不能让他们过去！”

三班衙役赶忙设置路障，把去路给堵上了。不过看他们一个个脸色发白，就知道都快要吓破胆了……能不害怕吗？对面可是凶名赫赫的锦衣卫，这京城可在汉王军手中！他们这些官差在老百姓眼里凶横凶横的，可在官军眼里，就是一群菜，更别说锦衣卫了……

“薛居正！”袁江不耐烦地走上前，他听许应先说了，方才锦衣卫追捕逃走的四人时，就是撞上这一群白痴，才被挡住了去路，眼睁睁看着四人逃之夭夭的！这会儿又见他们不知死的拦驾，袁江肚子里这个话啊，训孙子一样呵斥薛居正道：“你他妈活腻了，赶紧滚开！”

“袁大人！”薛居正黑着脸，排众而出，和袁江针锋相对道：“本官身为应天府尹，有保境安民之责，岂能任你们行凶绑架、扬长而去？！”

“呵呵，胆子够肥啊！连咱们锦衣卫的闲事都敢管！”袁江冷笑一声，刷地抽出绣春刀道：“那就别怪老子心狠手辣了！”说着高喝一声道：“我说三个

数，不让开的话，你们统统都得死！”

“一！”袁江暴喝一声，锦衣卫齐刷刷抽出绣春刀，火枪手也端起了手中火铳。

众衙役面露惊恐，骚动起来。见薛居正黑着脸纹丝不动，他们也只好强忍着不动弹……

“二！”袁江又喝一声，锦衣卫向前一步，火枪手准备点燃引信。

众衙役惊恐到了极点，不少人吓得小便失禁……

“三！”袁江最后一个字出口，密集的枪声响起，却没有打中几个人，因为就在‘三’字出口之前，那些衙役捕快、弓手民兵，呼啦一下全都躲到路边上了……只丢下他们的府尹大人，孤零零站在路中央。

“哈哈！”袁江放声大笑道：“一群废物！”笑毕，他睥睨着薛居正道：“自取其辱！”说着一挥手，队伍便向前开进！薛居正依然站在那里，怒视着嚣张跋扈的锦衣卫！

锦衣卫开过来，把他撞倒在地，队伍隆隆而过，烟尘淹没了薛居正的身影……人们隐隐约约听到他最后在喊徐妙锦的名字……

马车上，徐妙锦悲叹一声，闭上眼睛。

步军走过后，车队开了过来，突然从街两侧的墙后面，飞出一个一个冒着浓烟的瓷罐来！如果经历过镇江城外那场突击战，就会一眼认出，这正是北镇抚司采用的烟雾弹！

护卫马车的锦衣卫纷纷拔刀，想把瓷罐挑开，但那瓷面触之即碎，滚滚浓烟依然奔涌而出，转眼就把车队笼罩其间，咳嗽声此起彼伏。

纪纲在烟雾外，隐约能看见有人从墙上跳下，冲入烟雾中。他见状冷笑一声，对一旁的庞瑛道：“王贤的小崽子来救人了！”

庞瑛点点头，打个尖利的唿哨，弓弩手和火枪手便瞄准了烟雾丛，不分敌我地乱射一气！

那箭矢弹丸密密麻麻，如冰雹一般砸入了烟雾丛中！

“老祖宗！”许应先见状目瞪口呆道：“这下还能有活口吗？”

“放心，马车都是特制的。”庞瑛淡淡道：“车里人不会有事的。”

“那车外头的……”许应先失声道：“可都是咱们的人啊！”

庞瑛冷漠地看他一眼，没有答话。显然手下的性命，在他们眼里只是消耗品而已……

许应先那惊恐的神情。

第八百二十七章愤怒

锦衣卫将四面八方全都围住，一边不断射箭开枪，一边等待烟雾散尽。

一阵西风吹过，浓烟终于散了，现出了伤痕累累的几辆马车，还有那一地的尸首……大都是驾车、押车的锦衣卫，也有些黑巾蒙面的不速之客。无一例外，所有人身上都插了许多支箭，还有数不清的弹孔，死状极为凄惨。

庞瑛命人过去查看，打开第一辆马车的车门，便见徐妙锦和郑绣儿面色发白坐在里头。再打开第二辆马车，车上是王兴业两口子和王贵夫妻俩，侯氏已经吓得尿尿横流，车门一打开就哇哇大叫起来：“放过我吧！我不是他们家的人！”

庞瑛厌恶地捂住鼻子，嘞地关上车门。再看第三辆马车时，他愣住了，只见车厢里空空如也，本该在里头的林清儿、银铃和玉麝都不见了影子！

“他们逃了！”庞瑛登时气急败坏，被人从眼皮子底下把人质救走，对以守备森严著称的南镇抚司来说，不啻奇耻大辱！尤其是这份耻辱，还是他最不爽的北镇抚司赐予的！

庞瑛火冒三丈地跳上车，四下张望起来，果然被他看到了敌人所在——只见一个身材高挑的蒙面男子，立在远处的屋檐上，朝他张开了弹弓！

庞瑛一惊，嘴不禁就张开了！同时，对方也松开了手，黑色的弹丸飞驰而来，无声无息就到了庞瑛面前，庞瑛忙侧身闪躲！但那弹丸太快，他只能躲开要害，拼着硬挨一记了！

便见那弹丸狠狠撞在他的肩膀上，然后便轰然炸开了，待庞瑛从马车上摔落下来，一颗脑袋已经成了血葫芦，眼看就要不活了！

“抓住他！”袁江大怒，就要让锦衣卫去追，却被纪纲叫住道：“不要追了！”

“可是，王贤的老婆被抢走了！”袁江着急道：“还有朱瞻基喜欢的那小妞！”

“无所谓了。”纪纲叹口气道：“赶路要紧。”

“是。”看到纪纲的表情，袁江也泄了气，是啊都这时候，还逞什么能？说不定下一刻，想走都走不了了。

于是锦衣卫便不再折腾，带着徐妙锦几个离开京城，消失在广阔的天地

间.....

镇江城，听了帅辉的禀报，朱高炽惊呆了，他不知该怎么跟王贤交代，但终究是要交代的。定定神，太子殿下吩咐道：“一面发动所有力量，寻找徐真人和王贤父母的下落，同时八百里加急发往北京……”太子语气一沉，低声道：“把这个消息告诉王贤。”

“是！”帅辉点点头，殊不知他出发的同时，北镇抚司便已经用最快的速度通知了在北京的王贤！

王贤本来还在悠闲装病，听到这一噩耗，登时毛都炸了，马上吩咐周勇：“立即准备南下！我要在半个时辰内出发！”

“是！”周勇马上跑去准备了。

朱瞻基很快得到消息过来，见王贤和众和尚已经收拾好行装，准备出发了。

“皇上那里你帮我告假吧。”王贤黑着脸，劈头就对朱瞻基道：“我来不及走程序了。”王贤这样的要害官员，自然不能想来就来，想走就走，是要请示皇帝的。

“你只管走，这里一切有我！”朱瞻基干脆地点点头道：“你全力以赴救人去吧，捅出天大的篓子我担着！”

“好！”王贤点点头，对朱瞻基道：“我的师兄弟给你留一半，其余人跟我走了。”

“都带着吧。”朱瞻基道：“不用担心我。”

“在那边我不缺人……”王贤面容渐冷，咬牙切齿道：“我要让姓纪的肠子都悔青了！”

这时，周勇已经准备好了马匹行装，进来禀报道：“大人，随时可以出发了。”

“出发！”王贤一句废话都没有，深深地看一眼朱瞻基。朱瞻基向他重重点头，便送王贤到院子里，看着他在四五十骑的簇拥下，快马加鞭而去！

当初北上，王贤他们只用了两天半的时间，身心自然也遭到了极大的摧残。当时王贤就发狠说：‘打死老子也不再来一次了。’万万没想到，返程路上就被打脸了——他用比来时更快的速度日夜兼程，只用了两天时间，就穿越了千山万水，回到南京城！

这会儿，南京城的汉王军已经缴械了，城防归郑和军和太子军共管，京城也迅速恢复了往日的繁荣。当王贤进城时，甚至感受不到一丝战乱的痕迹。这些庆幸天下太平的百姓，没有人知道他为了这一切，付出了多大代价.....

看王贤神情郁郁，周勇轻声道：“大人，咱们是先回家还是去衙门。”

“回家。”王贤轻叹一声，对跟在身边的心严道：“师兄，你们可以先去衙门歇着，等我的消息。”

心严却摇头道：“我们想回庆寿寺看看。”

听心严提起庆寿寺，王贤又是一阵黯然，他的老和尚师傅，也死在这一场了。王贤点点头，低声道：“也好，替我跟师傅说一声，他交代的我都办到了。”说着抬头深吸口气，红着眼圈道：“等我救回爹娘，就去给他上香。”

“嗯，师傅会以你为荣的。”心严点点头，和众师弟齐宣一声法号，从另条道走了。

“走，回去吧。”王贤轻声对周勇道。

王贤回到家时，只见家里家外戒备森严、北镇抚司的官兵如临大敌，显然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

看到王贤回来，将士们先是一阵激动，旋即都垂头丧气，不敢看他的眼睛。

“.....”王贤看看多日未见的手下兄弟，这本是个应该欢庆的时刻，却成了这样子。他拍拍几个将士的肩膀，轻声道：“怪不得你们。”说完，手下的眼泪就下来了，王贤勉强笑笑，进去院中。

家里还是老样子，只是没了热闹的人声，家也就不像家了。王贤走过前厅，在月门洞前，看到了正闻讯而来的银铃和灵霄，一看到妹妹，王贤鼻子一酸，叫了一声：“银铃。”

银铃像受惊的小鹿，一看到他便哭着跑过来，王贤赶忙伸手想搂住，灵霄却后发先至，冲到王贤怀里，王贤一手搂住一个，看着两个女孩子伤心痛哭，他忙流着泪轻声安慰。

好一阵子，才安抚住两个妹妹的情绪，王贤一手拉着一个往里走，就看见林清儿抱着孩子，痴痴站在前头，已经哭成了泪人。王贤忙松开妹妹，把林清儿抱到怀里，紧紧地搂着，自然又是一阵痛哭.....

用了老长时间，王贤才安抚住这一窝子女人小孩儿，他想抱抱儿子，狗蛋儿却一点儿面子都不给，一碰就哇哇大哭。王贤只好快快把孩子还给林清儿，叹气道：“万幸你们没出事儿……”

“我倒无所谓，可几个孩子太小了。”林清儿红着眼道：“要是没有灵霄，可就麻烦了……”

“灵霄……”王贤看着眼哭成桃子的灵霄妹子，两人眼神一对，竟什么都不用说了。灵霄抹去泪，笑着点点头，对王贤道：“你爹娘还有徐真人可还在他们手里呢！”

“是。”王贤听到外头的脚步声，站起来道：“我这就去把他们救回来！”

来的是二黑、帅辉、严清、龙五爷几个，一看到王贤，帅辉就重重抽自己耳光，痛心道：“我真是废物，没给你看好家！”

“别这样。”王贤拉住帅辉，深深叹口气道：“都是我的错，跟你们无关。”这次出问题，很大程度是因为王贤担心镇江会守不住，所以让家人躲进了天香庵所致。但他这次却失算了，若是让家人跟着太子一家逃往镇江，现在全家人已经团聚了！

“好了，现在不是说这些的时候。”坐在轮椅上的严清，冷静的打断了兄弟俩的自责。“救人才是第一位的。”

“不错。”王贤点点头，拍拍帅辉和二黑的肩膀，目光在二黑的眼罩上停留片刻，终是看向严清道：“现在有什么消息？”

“他们一出城，咱们就紧紧盯在后头。”严清道：“他们好像也不在乎，并没有隐藏行踪，这会儿应该已经到苏州地界了。”

“苏州？”王贤一愣，旋即明白过来：“他们要出海！”

“不错，当年张士诚、陈友谅兵败后，残部都是逃往海上，在海外逍遥至今。”严清点点头道：“如今大明已无纪纲等人的立锥之地，他们定是要重蹈那些人的覆辙。”说着，严清露出迟疑的神情。

“怎么？！”王贤眉头一皱，沉声道：“都这时候了，还有什么不能说？！”

“是。”严清叹口气，低声道：“昨天，前去追踪的邓小贤他们传回来，说纪纲让他们给大人带信，五天内必须出现在他面前，晚到一天，就……杀您一个家人……”

“王八蛋！”王贤重重一拳砸在桌子上，砸的茶盏飞起来，落在地上摔了个粉碎。

“算起来……”弟兄们也都一脸愤恨，只有严清依旧冷静道：“今天已经是第二天过半了，无论如何，大人必须立即赶往苏州了！”

第八百二十八章癞蛤蟆

王贤是第二天上午抵达苏州的，跟他一同来的，除了周勇和众和尚，还有二黑和龙五等人。灵霄这次没有吵着要来，只是告诉他，一定会保护好他的妻儿的。显然经过这次的事情，灵霄妹子彻底长大了……

一到苏州，就和邓小贤接上头，邓小贤带来了一个不好的消息——纪纲等人已经从松江府上海县出海了！他们竟然早就造好了船只，备好了物资，预备着这一天的到来了。

“什么，出海了？”二黑瞪着他的独眼，一脸抓狂道：“这可上哪找去？！”

“他们不会走远的！”王贤却斩钉截铁道：“不然抓我家里人作甚？！”

众人一想也是。纪纲临走之前，特意回京抓了王贤的家人，显然是恨死了王贤，临走之前一定要找他报仇。没见到王贤之前，纪纲断不会就这么离开的！

“我们的分析也是这样。”邓小贤同意王贤的看法：“我们认为纪纲他们之所以出海离开，是担心官府的追捕，所以要先逃到海上。但在没跟大人算账之前，他们应该不会远去，很可能就躲在近海的某处岛屿上，等着大人找到他们！”

“有道理。”王贤点点头，冷声道：“那我们就如他所愿，把他们找出来！”

“已经在找了，但咱们北镇抚司的力量不在海上。”邓小贤叹口气道：“找起来十分吃力。”

“是啊。”龙五爷点点头道：“江浙沿海岛屿数千，能住人的有好几百，靠咱们自己找，恐怕来不及。”

可找谁帮忙呢？众人却都没了主意。

王贤寻思片刻，站起身道：“你们先歇着，我出去一趟。”

“大人想到找谁帮忙了？”众人神情一振。

王贤点点头，其实心里也没底。

徐公岛，位于上海县西南百里之外，隐藏于群岛之中，十分不起眼。

这座岛的形状十分独特，由两座走向相对的山丘挤在一块，形成一个巨大的丫字型。两座山丘如两只长长的手臂，环抱着一处平坦宽阔的港湾。背面却是十余米高的峭崖！

仔细一看，山顶垒砌有烽火台，山谷中的港湾里，还停着数十艘大大小小的军舰！这竟是一处十分优良的军港！

事实上，徐公岛之名的由来，跟那位大明开国第一将魏国公徐达，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当年徐达率军入海清剿倭寇，看中了这个当时荒无人烟的小岛，在岛上设置哨所、修筑军港，作为出击倭寇的前哨。这才有了这个岛的一切，为了纪念徐达，人们将这个岛命名为徐公岛，还在岛上修筑了徐公庙，至今香火不断。

到了永乐朝，在大明空前强大的海军面前，倭寇彻底绝迹，这里便没了往日的用处，军队也撤走了，只有一些渔民不肯离去，还在岛上打渔为生。日子虽然清贫，但胜在没有官府滋扰，倒也自由自在。

然而岛民们这种安静的生活，三天前彻底被打破了，一支庞大的船队闯入徐公岛，停泊在码头上。数不清的劲装汉子从船上下来，转眼就把整个岛占据了。岛民们被赶出住所，集中到军营中，强迫为军队洗衣做饭，稍有违抗便被毒打甚至杀害！

岛民们的生活一下子暗无天日，不知什么时候是个头。

岂止是岛民们，这些不速之客也是同样的心境！他们便是从上海县逃过来的纪纲所部。起码五六万人的锦衣卫，还愿意跟着纪纲流亡海外的，也就是这五六千的铁杆兄弟了。其余人都各自逃生去了。纪纲也不管了，他也管不了，事实上，眼下这五六千人，都压得他喘不过气来。

离开富庶繁华的大明，逃到这满眼都是水的海岛上，而且这还是逃亡路上的第一步，这让习惯了作威作福的锦衣卫将士，如何能接受的了？

眼下，他们住在废弃的军营里，那些年久失修的营房，门窗早就不见踪影，屋顶透着天光，到了夜里海风呼啸，冻得官兵们一个个成了冰棍。更难挨的是没口吃的，一天两顿，都是透凉透凉的米汤子，塞牙缝都不够……

这会儿又到了吃饭时间，营房前的空地上支着数口大锅，官兵们拿着破碗围着锅，你争我抢地舀米汤，都想捞点儿稠的，可一共就那么点儿米粒子，你舀了去他就没有了，摩擦便由此而生。原本从天上落到地下，官兵们就一个个肚子里窝火，这下还有不打的道理吗？

于是吃饭变成了斗殴，先是几个人打，很快就演变成了群殴，撞翻了盛

米汤的大锅，滚烫的汤水烫伤了十几个官兵，嗷嗷叫着满地打滚。

惨叫声惊动了中军营中的纪纲等人，纪纲站在窗前，冷眼看着这场斗殴。一旁的袁江脸上挂不住，呵斥许应先道：“愣着干什么，快让他们住手啊！”

“哎。”许应先刚要出去，却听纪纲冷冷道：“不用，让他们往死里打，死一个省一份口粮，死十个省十份！”

“这……”许应先也听不出纪纲说的是气话还是认真的，只好求助地看向袁江。袁江叹口气，摆手示意许应先出去。待他离开后，袁江轻声道：“都督，弟兄们心里不痛快，难免火气大了点儿……”

“老子还不痛快呢！”纪纲提高声调，咆哮起来道：“朱高煦这个白痴，要不是他非要提前动手，咱们怎么会落到这般田地！”

“哎……”袁江心说，您现在说啥都是马后炮了。还是说点儿有用的吧。“是啊。可现在怪他也没用，咱们得想想自个儿下一步，这么多兄弟还等着您拿主意呢。”

“不用担心，老子早就筹划退路了。”纪纲闷哼一声道：“从陈瑛被朱棣下狱那天起，我就知道自己也会有那天，所以这些年，和庄夫子一直在谋划退路，以备赌博失败了，弟兄们也好有个去处。”

“原来都督早有打算！”袁江恍然道：“我说怎么有这么多军舰在等着咱们！”

“不错！”纪纲点点头，又恢复了一点往日的霸气：“今天就跟你交个底，郑和下西洋的船队里，有老子的人。这些年，我已经把南洋那一片摸清楚了，那边大洋之上有许多岛国，物产十分富饶，不事耕种都饿不着。我们完全可以去那里，夺一个国家称王称霸！”

“那感情好！”袁江神情一振，不能在大明国内称王称霸，换个海外岛国过过瘾，也算这辈子没白活。他又神情一紧道：“不过，咱们这点儿人够吗？”

“哈哈，你这就不懂了吧。”纪纲怪笑一声道：“那些南洋岛国的土著居民，蒙昧无知、软弱可欺，要不是怕引人注意，咱们这五六千人，足以把整个南洋都打下来了！”

“太好了！”袁江大为振奋，激动道：“弟兄们知道这消息，肯定就来劲了！”

“本打算跟王贤算了账，再跟弟兄们说的。”纪纲点点头道：“不过看这样子，还是现在说吧……”

“嗯。”袁江重重点头道：“都督英明！”想一下，请示道：“咱们什么时候下南洋，属下得跟弟兄们得说个大体的日子。”

“告诉他们，杀了王贤咱们就走！”纪纲拳头一攥，咬牙切齿道：“老子要拿王贤的人头祭旗！”

“是……”袁江迟疑一下，不大确定地问道：“王贤……会来吗？”

“当然了！”纪纲斩钉截铁道：“老子已经传话给他，五日内必须赶来看我，晚来一天，我就杀他个家眷！”说着狞笑一声道：“那小子最大的弱点，就是婆婆妈妈，听说之后肯定会疯了一样赶来！”

“他就是能赶到松江，怎么找来这徐公岛？”袁江都替王贤发愁道：“想在大海里找这么个岛，实在太难了。”

“那是他操心的事儿。”纪纲残忍地笑道：“总之他一天不到，我就杀他一个亲人，四个杀完了，给他把人头送回去，咱们就远走高飞，让他一辈子悔恨去吧！”话虽如此，纪纲还是觉着美中不足，要是把王贤的老婆孩子，还有朱瞻基的小情人都抓到手里，会好玩儿的多。

“四个……不是五个人吗？”袁江负责看管五个人质，听纪纲说是四人，愣一下道：“不杀徐妙锦吗？”

“不杀。”纪纲摇头道：“她和王贤又没什么关系，老子抓她，是为了报复朱棣！”提到徐妙锦，他的眼中射出淫光道：“等夺了南洋的国家，我就让她当我的王后！”说着忍不住放声大笑道：“朱棣得不到的女人，却成了老子的新娘子，痛快痛快！”

袁江也来了兴致，陪着纪纲笑起来道：“都督何必要等到那时呢？南洋那边的情况毕竟还不好说，可能等咱们达成目标，已经过去两三年了，都督何苦要让美人空等？”说着嘿嘿一笑道：“自古开国君王，可没有等到立国后才娶皇后的。都督为何不先娶了她再说呢？”

“有道理。”纪纲点点头，赞许地看着袁江道：“是我执念了。那你给看个日子吧。”

“那就明天吧！”袁江想也不想道。

第八百二十九章决心

“明天？！”纪纲一愣道：“明儿是好日子？”

“咱们到如今，还信什么黄历？”袁江闷声道：“择日不如撞日，今儿个有点儿晚了，咱们抓紧准备准备，我看就明天吧！”

“好！”纪纲一想也是，以往每次行动之前，庄夫子都要煞有介事算一算，结果怎样，还不是身败名裂、流亡海外，他自个儿更是一命呜呼了。“就这么定了！”

袁江把纪纲的计划一公布，岛上的气氛就变了。之前为什么乱成一团，无非是绝望之下，破罐子破摔罢了。现在看到希望，官兵们又有精神了……虽说所谓‘南海建邦’还八字没一撇，就算建成了，也不过是个远在天涯的夜郎国，然而对这些在国内已经没了活路的人来说，有这点儿希望就够了。

见将士们脸上又有了生气，袁江便趁势宣布纪纲明日将举行婚礼——迎娶大明第一美人徐妙锦！更是把岛上的气氛推上了顶峰！大伙太需要一场喜事来热闹热闹了，何况纪都督娶的还是朱棣的禁裔，就更让大伙与有荣焉、幸甚至哉了！

高兴完了，一个现实问题摆在了众将士眼前……在这缺衣少食、连块红布都没有的破岛上，怎么给纪都督举办婚礼啊？众人全都犯了愁。

正发愁呢，一个被抓来服苦役的岛民，挑着担子经过。

“喂，老头。”看到他，许应先随口问道：“你们住在岛上，想喝酒怎么办？还有针头线脑的上哪弄？”

“回老爷。”老头战战兢兢回答道：“出海往东八十里，有个泥城镇，我们打了鱼，会去镇上贩卖，卖了钱，缺啥就买点儿啥。”

“哦，还不远。”许应先闷声道：“那赶紧让人去镇上采买吧！”

“哈哈！”听了许应先的话，众人却放声大笑。

“怎么，我这个主意很蠢吗？”许应先不爽道。

“简直是蠢透了！”一名千户怪笑起来：“我说老许，你可真是老实透了！咱们现在是干什么的？缺了东西还用买？说出去丢不丢人！”

“就是！”众人哄堂大笑：“咱们现在不是官，是匪！就得有个当海匪的样

子！烧杀抢掠那是本行！”

“对哈。”许应先挠头笑道：“没转过弯来！就是买个屁，抢他娘的！”

一说要抢劫，众人都亢奋起来，纷纷攘攘着要出战！但哪用得着这么多人，最后抽签决定去留，一半抽中的上船出发，剩下的在岛上准备婚礼！

“要放开抢！咱们啥都缺！”码头上，留守的官兵朝船上人大喊着：“钱就别抢了，咱们用不着！”“多抢女人，不然这日子没法过了！”

“知道了！”船上的官兵……现在应该说是海盗，大笑着应声而去。

徐公庙建在徐公岛半山腰上，上头是悬崖峭壁，下头唯一的小路通往军营，是一处绝佳的关押之所。徐妙锦和王贤的家人就被关在这里头，纪纲对他们极为重视，派了百多名武艺高强的手下看管……因为王贤的缘故，那些看守没少给王兴业他们苦头吃，尤其是侯氏，可能因为长着一张惹人厌的脸，动辄就被拳脚相向，打得鼻青脸肿。

这天中午，就因为吃饭的时候嘟囔一句：‘又是米汤，要饿死人了……’侯氏的饭碗就被踢翻了，看守一巴掌把她打倒在地，王贵赶忙拦住，也被一顿胖揍。

直到打累了，看守出去晒太阳了，王贵赶忙爬起来，查看侯氏的伤势，却被她一把推开，愤恨骂道：“离老娘远点儿，跟了你我算倒了八辈子血霉！”

“哎……”王贵一脸歉意，刚要安慰侯氏几句，那边老娘不干了，冷笑道：“王贵媳妇，当初可是你死乞白赖要回来的！这会儿又说这个了？！”

“我……”侯氏在婆婆面前终归是抬不起头，小声嘟囔道：“我是说王贤，跟他沾上边，倒霉……”

“你跟他沾光的时候怎么不说？！”老娘更气了：“这些年的荣华富贵哪来的？还不是小二拿命挣来的！别以为我不知道，你那几个兄弟，在杭州城打着小二的旗号作威作福！端起碗来吃饭、放下筷子骂娘！你算个什么东西！”

“我……”侯氏头都低到胸口了，小声嘟囔道：“我就是随口说说……”

“好了好了。”王兴业皱皱眉头道：“这都什么时候了，都少说两句吧。”说着叹口气，看看隔间道：“说起连累来，徐真人才真是被咱们连累了呢……”

“是啊。”老娘眼圈一红道：“多好的闺女，可别想不开啊……”他们已经

听说，纪纲要在明日迎娶徐妙锦的事情了！

众人不禁一片黯然，就连侯氏都暗暗叹气，要说倒霉，徐妙锦那才是真倒霉……

在纪纲一伙人眼中，徐妙锦比王贤家里人高贵太多，所以把她关在徐公庙正殿，郑绣儿作为她的侍女，也被关在一起。这会她们已经听袁江宣布了，明日纪纲要娶徐妙锦的消息！

得知这一晴天霹雳后，郑绣儿就悲愤不已，一想到神仙般的师傅，要被野兽玷污了，小白菜的眼泪便刷刷地往下掉。

徐妙锦却反倒神态如常，跪在徐公庙那斑驳不已的泥塑前，专注地轻声诵经。

“师傅……”待徐妙锦念完一段经，郑绣儿忍不住着急道：“你不着急吗？”

“着急有用吗？”徐妙锦微微一笑，可使大地回春。

“没用……”郑绣儿苦着脸道：“难道真没有办法吗？”

“没有。”徐妙锦摇摇头，神态淡然道：“和那些强盗讲不通道理，这在天香庵我就知道了。”

“师傅……”郑绣儿回想起那日在天香庵，师傅的反应还很激烈，再对比如今的淡然，她心头涌起些不好的念头。忙着急道：“您可别想不开啊？！”

“放心，我想得开。”徐妙锦自嘲地笑笑道：“被押解的路上，我就想今年短短数月间，我便两次落入歹人之手，如果这都不算命里的劫数，什么才算呢？”

“从前我是不信命的。”徐妙锦看看郑绣儿，轻声道：“我想掌握自己的命运，所以才会违抗皇上的旨意……殊不知这恰恰就是我的命运。”

“师傅……”郑绣儿已经泪眼模糊了，这世上还有比她更信命的吗？不是命运的作弄，她怎会经历那么多悲剧？

“可笑的是，十年来我一直执迷不悟，以为自己是在跟命运抗争！”徐妙锦脸上的自嘲之色越来越浓重：“这次又落入敌手，我才意识到，自己可能错了……”说着她抬头看看神台上那面目模糊的泥偶，依稀能看出是一位手持书卷端坐的武将。看着这陈旧不堪的武将像，徐妙锦的眼泪却下来了：“直到被押到岛上，关进这座庙里，我彻底相信了命运！”

“师傅……”郑绣儿也哭成了泪人，她知道，那神台上的雕像，是徐妙锦素未谋面的父亲啊！

徐达的神像已残破不堪，一双眼睛却完好无损，满眼和善地看着跪在面前的女儿……徐妙锦也痴痴地看着自己的父亲，泪眼朦胧道：“是命运安排了这一切，但我相信这只是它善意的作弄！在这座以父亲命名的岛上，有父亲的神灵保佑，我们一定可以逢凶化吉的！”

“谁会来救我们？”郑绣儿问出这句话，脑海中便蹦出一个名字，脱口道：“王贤……”

“……”听到这个名字，徐妙锦心一颤，目光坚定道：“他已经救了我一次，要是这次还能……”徐妙锦说着，一张脸红成了灯笼，声音也颤抖不已：“我就……”

看徐妙锦这副娇羞不堪的样子，郑绣儿心一紧，五味杂陈地问道：“就干什么？”她也是过来人，岂能看不出师傅这几个月的异样？

“就……”徐妙锦玉面通红、朱唇翕动，用尽全力也说不出心里的话。最终只好含含糊糊道：“接受命运的安排……”

“哦……”郑绣儿松了口气，完事儿却又自伤道：“哎，我操哪门子心？跟我有什么关系……”

师徒俩各自想着心事，沉默片刻，郑绣儿忽地想起另一种可能，颤声问道：“师傅，要是他来不了呢？”

“那我就给纪纲开条件。”徐妙锦神情一黯道：“他要想得到我，得先把你们都放了！”

“师傅，不要啊……”郑绣儿眼泪汪汪道：“我们一走，你肯定会寻短见的！”她和徐妙锦朝夕相处两年了，岂能不知对方宁折不弯的脾气？不然也不会断然回绝皇上！这样一个烈性女子，哪怕出于某种目的委身于仇家，但早晚都会走上那条路的……

“呵呵……”徐妙锦没想到郑绣儿一语就道破了自己的打算，她轻轻抚摸着戒指，那里头藏着一枚毒针，就算不能要纪纲的命，也可以结束自己的生命。这是上次死里逃生之后，她让大内工匠打造的，只是没想到，这么快就用上了。

第八百三十章不速之客

有道是隔行如隔山，但这句话在纪纲手下身上却失效了，这些前锦衣卫变身海盗的第一笔买卖，就做的十分漂亮！不到一天工夫，便洗劫了十来个村子一个镇子，满载着抢回来的东西还有女人，得意洋洋地返程了。

不过有道是‘官匪一家’，看他们驾轻就熟的样子，和土匪显然是同行，所以那句老话也可以说没错。

回到徐公岛，弟兄们兴高采烈把抢来的东西搬下船，这下终于不用为纪都督的婚礼发愁了！士卒们将抢来的红绸红布甚至红被面，缠绕的到处都是，还挂起了红灯笼，贴上歪歪扭扭的囍字。又把纪纲的房间打扫出来，安上红烛银帐，铺上簇新的龙凤被面，甚至还搬来了五斗橱、大衣柜，一间像模像样的新房便布置出来了！

看着新房里的一切，袁江赞不绝口道：“这事儿办的到位！老许有长进！”

“嘿嘿，那当然……”许应先得意地挠着肚皮。

“啥长进？”旁边和他一同去抢劫的千户，却毫不留情地拆穿道：“不过是正好有户人家娶媳妇，让他一锅全端了！”

“我说呢……”袁江哈哈大笑道：“把人家结婚的东西都抢来，让人家怎么娶新娘子？”

“还娶啥新娘子。”千户怪笑道：“新娘子都让他抢来当压寨夫人了！”

“老子代劳了，嘿嘿……”一想到那娇柔可爱的小新娘，许应先小腹就像有团火在烧。恨不得这就冲回去，把那小娘皮给办喽！

众人正说笑，忽然一名百户冲进来，一脸惊恐禀报道：“大，大人，不好了，官军追来了！”

“什么？！”袁江几个都吓了一跳，没想到官军竟能找到这儿来！三人也顾不上别的了，跑到军营的望台上一看，果然见十几艘样式相同的大船，正扬帆顺风而来！这样整齐划一的大船，显然都是官府的。看他们的航向，显然是直扑徐公岛的！最多顿饭工夫就会进港！

“让兄弟们赶紧备战！”袁江大声下令，亲手敲响瞭望台上的警钟！

‘铛铛铛……’的警钟声，惊动了在准备婚礼的官兵，也惊扰到在量体裁衣

的纪纲纪都督。

却说许应先他们洗劫镇上时，把镇上的裁缝也抓回来了，命他给新郎新娘裁剪大红吉服，这会儿那裁缝，正战战兢兢拿着尺子在纪纲身上比划呢……听到警钟声，纪纲脸色大变，一把推开那裁缝，大步走了出去！

半山腰的徐公庙，也听到了警钟声，王兴业腾地站起来，扒着窗棂往外张望，可惜他这东配殿的视线，全被围墙挡住了，什么都看不到……

正殿的徐妙锦却能透过敞开的大门，看到海面的情形，一见到那支气势十足的船队，她一颗芳心中，登时溢满了激动之情……是他！一定是他！他来救我了！我就知道，他便是我的命运！

看着双手紧紧抓着窗棂，满眼激动泪水的徐妙锦，郑绣儿一颗心里五味杂陈……

等纪纲来到码头，码头上已经乱成一团，将士们没头苍蝇一样到处乱跑，有人想上船，有人想去炮台，还有人不知该干什么，就是跟着茫然无措地乱跑。

让这些步兵突然转行成水兵，这样乱套是必然的。所以说，隔行如隔山这句话，的确还是对的。

纪纲皱皱眉头，不理睬到处乱窜的部下，径直登上瞭望台，那支船队已经愈发近了！站在望台上，已经可以清晰看到船的细节，还有船头飘扬的旗帜！

“都督！”袁江忙禀报道：“这些船不像是军舰。”他毕竟没接触过水师，所以之前仅凭着轮廓无从分辨，直到那些船近了，看上头没有炮台，没安撞角，才看出似乎不是作战船只。

“废话！”纪纲啐一口道：“这他妈是盐运司的盐船！”

“老祖宗真是见多识广！”许应先忙马屁奉上。

“屁！”结果马屁拍到马蹄子上，纪纲没好气道：“你瞎吗？没看见船头挂着大旗，上头写的什么？”

众人还真没仔细看，当然是因为之前距离远、看不清，这会儿定睛一看，只见那大旗上写着一行斗大的黑字‘两浙都转运盐使司’，旁边还竖着一面稍小的旗子，上头只有一个大大的‘杨’字！

“两浙盐运使，那不是杨魏吗？”袁江眼前，浮现出一个凶恶猥琐的大胖

子！

“不是他是谁？”纪纲冷笑一声道：“他是汉王的铁杆部下，能在这里碰上，也是缘分了！”

“老祖宗！”许应先瞪大眼道：“您说他不是来打我们的？”

“要打也轮不着他盐运司。”纪纲放声笑道：“一帮运盐的虾兵蟹将，怎么跟我们打？用盐齁死咱们？”

“哈哈，也对……”众人笑起来，心放下大半。不过保险起见，还是保持戒备，警惕地派出快船联系对方，询问他们的意图。

顿饭工夫，快船去而复返，带回了一名盐运司经历，那经历向纪纲行礼道：“我家转运使大人押送官盐赴北京，因前方有暴风，故率众前来躲避。”

“哦？”纪纲等人互相看看，心说这也太巧了，袁江等人用目光询问纪纲，纪纲眯着眼，看看岛上五千多弟兄，再看看那十多条盐船，咧嘴笑了：“嗯，我和你家转运使乃是故人，请他只管入港避风。”

“多谢大人！”那经历欢喜地向纪纲道谢，便上船回去报信了。

看着那经历的背影，袁江低声道：“都督，您是怎么考虑的？”

“这杨魏是朱高煦的老部下，此番汉王树倒，他们这些猢猻肯定要跟着遭殃。”纪纲缓缓道：“同是天涯沦落人，接触一下没有坏处。”

“当心有诈啊！”袁江不无担心道。

“不怕！”纪纲却摇头道：“既然他说是盐船，那手下最多几百人，让弟兄们小心点儿，他这么点儿人能翻起什么浪花来？”说着他狞笑一声道：“要是敢乱来，老子就宰了他！吃了他这十几船官盐！”

“那可是好几百万两银子啊！”许应先口水都要下来了，他彻底以海盗自居了。

“总之，静观其变吧。”看着那些盐船缓缓入港，纪纲紧一紧斗篷，沉声道：“咱们迎一迎去！”

“哎呀！”船到码头，一个立在船头的大胖子，便朝纪纲激动地一抱拳：“果然是纪大哥！”

“杨贤弟！”纪纲也抱拳回礼，笑道：“什么风把你吹来了？”

“台风。”踏板一架好，那大胖子便迫不及待跑下来，他沉重的身子把踏板压得吱呀乱响，让人担心会不会一下掉到海里。

还好，大胖子顺利上岸，扑通就给纪纲跪下了，放声大哭起来：“哥哥，我可找到你了！”

“呃？”纪纲闻声一愣，双手扶起这叫杨魏的大胖子，试探问道：“兄弟不是运盐进京，遇上风暴前来躲避吗？”

“那不过是说辞罢了！”杨魏一把鼻涕一把泪道：“哎，孩子没娘说来话长啊……”

“咱们回营说去。”纪纲递个眼色给袁江等人，侧身把杨魏让进军营。

军营里，将士们整齐列队，这些都是正牌锦衣卫出身，如今虽然落了草，但毕竟时日尚短，往那一站，还是天子亲卫的风范！为了镇住杨魏，纪纲把所有人都摆出来了，看起来效果不错，只见姓杨的一张胖脸上，满是掩不住的敬畏之色！

纪纲微微得意，把杨魏让进了营房，杨魏一看到处张灯结彩、悬红挂绿，还贴着囍字，不由笑问道：“哥哥，这是谁要成亲啊？”

“呵呵……”纪纲笑而不语。

“啊！”杨魏恍然道：“一定是哥哥了！”说着一张胖脸笑成了荷花，又是作揖又是道贺：“恭喜哥哥、贺喜哥哥，要不怎么说我走运呢，竟赶上喝哥哥的喜酒了。”

“是是。”纪纲笑着把杨魏请进房，让人上了茶，屏退左右，低声问道：“兄弟，你跟我交个底，这到底唱的哪一出？”

“这唱的啊……是天下英雄归瓦岗。”杨魏苦着脸道：“哥哥有所不知，前番我家王爷突然来信，说自己要起事，让我准备配合！”

“嗯。”纪纲喝着茶，点点头，听他说下去。

“我虽然干了十多年盐官，可这身家性命都是王爷给的，自然责无旁贷，便把两浙今年的官盐银子加上历年积存共三千万两，一股脑都给了王爷。”杨魏愁眉苦脸道：“我还和一干老兄弟积极招兵买马，实指望王爷一旦起事，咱们就在浙江呼应。”

“哦。”纪纲搁下茶盏道：“结果呢？”

“结果……”杨魏吃了黄连一样，大倒苦水道：“王爷突然又一封信，说皇上早有准备，没戏了，让我们设法自保。”说着他使劲揉着脑袋道：“我这下可被坑苦喽，三千万两的窟窿啊，我怎么补啊？！”说着他可怜巴巴地看向纪纲道：“后来听说纪大哥也反了，带兄弟从上海县出海，我就赶忙带上兄弟，以给朝廷运盐的名义出来，投奔哥哥了！”

第八百三十一章潜入

“哦。”听了杨魏的话，纪纲上下打量他一番，叹气道：“兄弟，不是我不收留你，实在是你看这岛上五六千人马坐吃山空，自己都养活不了自个儿，怎么养活你们？”

“大哥自可放心，我不是空着手来投奔的！”杨魏伸出胖胖的指头，一指外头道：“您看到那些船了吗，满满的都是官盐，这可都是钱啊！”说着笑道：“兄弟我有销路，找人一接盘，少说三五百万两银子就到手了！”

“唔……”纪纲沉吟起来，见他不想答应，杨魏扑通就跪下了，使劲磕起头来道：“求大哥收留，不然兄弟我就无路可走了！”

“兄弟快起来。”纪纲赶忙扶起杨魏道：“我也没说不收留你啊！”

“太好了！”别看杨魏肥似猪，人却精如猴，见状忙顺杆就跑，使劲给纪纲磕头道：“小弟拜见哥哥，往后只要哥哥吩咐一声，那是刀山火海在所不辞……”

“哎！贤弟……”你道纪纲不想把杨魏这员猛将收入帐下？不然他让人摆什么架势？他这番做作，不过是为了日后能压住杨魏罢了……

就在纪纲等人的注意力，全部被杨魏的船队吸引的同时，数艘乌龟壳似的怪船，从徐公岛的背后浮出海面……这怪船和当初在通州，神不知鬼不觉营救王贤、徐妙锦的潜水船样子十分类似，只是更大更结实！

船顶舱盖打开，露出邓小贤那警惕的脸，他朝海岛方向仔细观察，没有发觉异样，便双手一撑，出了船舱。

紧跟着，王贤和他一众手下，穿着鹿皮水靠，头戴鹿皮泳帽，从乌龟壳里爬出来，悄悄游到岛边的礁石上，上了岸，王贤摸一把脸上的水，看着面前十几丈高的陡峭悬崖！那悬崖平如镜面，没有立足的地方。也正因此，纪纲等人的注意力全都在另一面，崖顶烽火台上虽然有人把守，但也朝着海湾张望，没有注意到这几艘悄悄靠近的潜水船。

这峭壁却难不住心严这样的武林高手，他指一指腰间缠着捆绳子的心意，示意他露一手。

心意点点头，摘下腰间的牛皮绳，一圈圈盘在手臂上，最后手中握着个锚钩，瞄准了峭壁顶部，气沉丹田、猛地一掷，那锚钩便带着绳索呼的一声飞射上去，正钩在峭壁顶部的一块大石上。

心意双手使劲拽拽，见没有问题，便攀着绳索，轻巧如猿猴般爬了上去。

另外几个师兄弟也跟着爬上去，重新固定好了绳索，便招手示意王贤心严等人也上来。

“师弟。”心严别人不担心，就担心王贤一个：“你行吗？”

“瞧不起人是吧。”王贤没好气地白他一眼，双手攀住牛皮绳，气沉丹田、力灌双腿，蹬着岩壁就窜了上去，动作虽然不如和尚们优美，但显然也是练家子。

转眼之间，王贤已经攀上了十几丈的悬崖，稳稳立在崖顶，对随后上来的心严报以微笑。

“师弟你误会了。”心严小声道：“我知道你功夫不错，这点儿高度难不倒你，我是担心你的伤口，一发力会不会迸开。”

“呵呵……”王贤一抹头上的汗珠，脸色发白道：“快让心玉师兄给我看看……”

一行人都上来，轻而易举地夺取了烽火台，烽火台上的七八个守军，甚至连动作都没变，就被众和尚制住了。

接受完检查，幸好安然无恙的王贤，在邓小贤等人的陪伴下，来到烽火台中，透过望孔向下瞭望，整个徐公岛的阳面便一览无余了。他看到军营里攒动的人头，还有码头上密集的船只。收回视线，他的目光落在半山腰那座破庙处，不知怎的，一颗心就颤了一下。

“大人。”周勇审问完了守军，过来禀报道：“已经问清楚了，徐真人和您的家人，都被关在那座徐公庙里！”说着他伸手一指，正是王贤刚才看到的那座破庙。

“这真是天助我也！”邓小贤开心道：“咱们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救人，然后再神不知鬼不觉地离开，都不会惊动他们！”

“嗯。”王贤点点头，很是高兴，对邓小贤和时万道：“把庙里的情况摸清楚，天一黑咱们就动手。”

“得令！”邓小贤和时万领命而去，顿饭工夫便转回来了，前者对王贤道：“大人，消息没错，您的家人确实在那座庙里，不过看守超过百人，而且都是练家子。咱们救人没问题，可要想无声无息，不给他们敲警钟的机会，恐怕做不到。”

“不能惊动军营的大部队，不然我们逃不出去。”王贤眉头紧锁。锦衣卫的实力不容小觑，一旦听到警报，很快就会赶来支援，根本不会给他们从容逃脱的机会！“看来需要从长计议。”

“而且还有个坏消息……”邓小贤低声道。

“什么坏消息呢？”王贤问道。

“是……”邓小贤迟疑一下道：“徐真人和郑姑娘早些时候被捉走了，应该不会回庙里了！”

“纪纲要她们干什么？”王贤心一紧，神情凝重下来。

“听那几个喽啰议论。”邓小贤看看王贤，小声道：“说今天晚上，纪纲要和徐真人成亲……郑姑娘作填房……”

“他活腻歪了！”王贤一下子就七窍生烟，两眼瞪得像铜铃一般！旁人只道他是因为郑绣儿，殊不知他多半是为了另一个女人！

见王贤像头愤怒的公牛，在烽火台中踱来踱去，所有人都不敢吭声，等着他平下气来拿主意。

“这样吧。”王贤毕竟经历的事情太多了，不一会儿就平静下来，冷静思考一番，对众人道：“天黑之后，咱们分头行动。”他看看邓小贤，沉声道：“你带大伙去徐公庙附近埋伏，伺机行事。”他顿顿道：“看看夜里有没有好机会，能救出我爹娘！救出来之后就直接走人，不用管我们！”

“大人那您呢？！”邓小贤担忧道。

“徐真人不能不救。”王贤低声道：“我得去探听一下情形，好伺机营救。”

“大人，那太危险了！”众人都不同意。徐妙锦现在可在纪纲的军营里！那里头可是五六千锦衣卫！想偷偷潜入进去，还得把人救了，简直是异想天开！

“大人，千金之子坐不垂堂。”时万忙请缨道：“还是让属下替您去吧！”

“不行！”王贤摇摇头道：“兹事体大，我必须亲自前往。”说着神秘地一笑道：“再说也不用太担心，我保证大摇大摆走进去，都不会有人盘问。”

“真的？”众人不信。

“当然是真的。”王贤俯瞰着下方的军营，自信地笑道：“一切尽在掌握！”

这会儿夕阳西下，太阳已经落到海面上，说话间就要天黑了。

纪纲终于矫情完了，拉着杨魏的手走出门来，对外头的众兄弟大声宣布道：“打今儿起，杨大人就是咱们的生死兄弟，大家是一家人了！”

“喔……”众弟兄欢呼起来，人越多，对于他们的建国大计就越有利。

“大哥！”杨魏激动得泪流满面道：“我和手下六百号弟兄的命，是您的了！”

“好兄弟！”纪纲揽着杨魏肉呼呼的膀子，好像今晚的新娘是他一样。“咱们明几个就开香堂、拜把子！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好！”杨魏使劲点头，腮帮子上的肉直颤悠。

“今晚……”纪纲咧嘴笑道：“咱们就好好乐呵乐呵！”

“恭喜都督双喜临门！”袁江等人欢喜道：“今日既要迎娶天下第一美人，又得了杨大人这位虎将！实在是可喜可贺啊！”

“哈哈……”纪纲乐得嘴巴都咧到耳根了，心说，果然是天无绝人之路啊！想不到在这山穷水尽之处，老子竟转运了！

“天下第一美人！”杨魏一听，两只小眼激动得直放光：“不会是徐妙锦吧？！”

“除了她……”袁江等人一个个趾高气扬、与有荣焉道：“还有谁能当上这个称号？能入得了我们都督法眼？”

“是是。”杨魏激动地抓耳挠腮道：“那可得好好庆祝庆祝！想不到大哥的艳福，比皇上还强呢！”

“那当然！”众人哈哈大笑起来。

夜幕降临，军营里点起灯火，一串串大红的灯笼、映着一张张喜气洋洋的脸，一堆堆熊熊的篝火上，炙烤着整头的牛羊，营中一片热闹气氛！

稍有不谐的是，眼下营地，除了纪纲的五六千人，还有新加入的杨魏一千人等，双方还不熟悉，纪纲的人还对杨魏的人抱有戒意，所以不光不带

他们玩儿，还不时投去戒备的目光。

杨魏出来一看，见自己的手下围坐在角落，和纪纲的人泾渭分明，不悦道：“都在这儿待着干什么，过去和他们一起玩儿啊。”

“大人，不是咱们不想过去。”手下苦笑道：“是人家不带咱们玩儿。”

“这不简单？活人能让尿憋死。”杨魏便带着几个手下走过去，对在那里清点酒坛的袁江道：“这是今儿的喜酒。”

“啊。”袁江点点头，有些发愁，人太多酒太少，一人都分不够一碗。

“什么酒，我尝尝。”杨魏说着，也不等袁江答应，便拿起瓢来舀了一瓢。袁江一看，心说：‘得，又少一碗……’

“呸！”更可气的是，那死胖子喝了口酒，就像喝了泔水一样，苦着脸吐出来，骂道：“这什么玩意儿啊？！”

第八百三十二章婚礼

“这也是酒？！”杨魏像喝了泔水一样，大惊小怪起来。

“怎么不是酒！”袁江还没说话，许应先急了，这可是他辛辛苦苦抢来的！

“你自己尝尝！”杨魏舀一瓢递给许应先，许应先接过来喝了一大口，脸色登时就不自然了，咽了几下没咽下去，终究还是吐到了地上。

“这是什么味儿？”许应先瞪着袁江道：“我刚带回来的时候，虽然粗一些，可好歹还有酒味儿！”

“你才带回来多点儿酒？”袁江没好气道：“不兑上水，怎么分的过来？”

“你兑了多少水？”许应先问道。

“大概是……”袁江想一下道：“十比一吧？”

“十分酒兑一分水？”许应先问道。

“倒过来。”袁江闷声道。

“什么？！原来你不是往酒里兑水！”许应先大呼小叫道：“你是往水里兑酒！”

“大呼小叫什么？！”袁江赶忙捂住许应先的嘴：“别让人听见了。”

“人家就是听不见，还喝不出来吗？”许应先没好气道。

“有酒喝就成了。”袁江叹口气道：“别要求那么高了。”

“哎……”许应先郁闷得直挠头，却见杨魏的胖脸上满是笑意。郁闷地瞪他一眼道：“少在这幸灾乐祸，有本事你弄酒去！”

“这有何难。”杨魏得意地笑笑，对身旁的手下道：“去船上，把上头的酒都搬下来！”

“是！”杨魏的手下应一声，呼啦啦五百多人全跟着去了。

“你船上有多少酒啊？”许应先一见去了这么多人，不禁瞪大了眼。

“兄弟有所不知，这船出海需要有重物压舱底，兄弟盘算着可能再也回不去了，就把转运司的酒库给搬空了！”杨魏嘿嘿一笑道：“那可都是洪武年间存下的女儿红啊！”

“女儿红。”许应先笑道：“这酒名还真应景。”

“那当然，江浙一带但凡生了女儿，都会酿一批酒，埋在地下，等到女儿出嫁时取出来请客饮用，美酒醇香、酒色酡红，因此命名女儿红。”杨魏毕竟在江浙当了十多年的盐官，富得流油、见识也长，一番介绍，可把众锦衣卫肚子上的酒虫勾起来了，眼巴巴看着营门口，想瞧瞧传说中的女儿红。

没让他们等多久，杨魏的手下便挑着担回来了，每条扁担上都挂着两个大酒坛，每个坛子起码四五十斤酒，所有人放开了喝，三天三夜也喝不完！

一坛坛美酒搁下来，在军营中摆了密密麻麻一大片，杨魏一挥手，下令道：“分给众兄弟。”他众手下便一人抱起一坛，要给纪纲的手下送去。这下在纪纲手下的眼中，这些家伙可顺眼多了！看着他们都直流口水……

“慢！”纪纲从正房走出来，看一眼满地的酒坛子，又看看袁江，从他眼中也瞧出了担忧之色。

“怎么大哥？”杨魏眨巴着小眼睛，看着纪纲道：“我这酒喝不得吗？”

“怎么会呢？”纪纲干笑道：“我是怕他们喝多了误事！”说着叹口气，半真半假道：“咱们现在可不安全，还是小心为上！”

“说一千道一万。”杨魏有些受打击道：“您还是信不过咱。”说着他转过头去，大声对众手下道：“打开酒坛，咱们先喝！”

说完，杨魏也拎起一坛酒，拍去了泥封，举到嘴边咕噜噜灌起来。

他的手下也有样学样，纷纷打开酒坛，仰着脖子灌起来。看着他们痛饮美酒的样子，闻着那浓郁的酒香，纪纲的手下纷纷直咽唾沫。

“哎呀，这酒可真香啊。”许应先使劲抽抽鼻子，陶醉地闭上眼道：“杨兄弟所言不虚。”

“快停下。”纪纲赶忙拉住杨魏，一脸‘你怎么这么着急’道：“我没说不让喝，我是说要适量，不能都喝醉了。”

“嗝……”杨魏打了个酒嗝，满嘴酒气道：“原来大哥是这个意思……”说着赶忙叫住手下道：“快别喝了，喝醉了就麻烦了！”

“哈哈哈哈！”纪纲等人放声大笑，都觉着这个胖子憨傻的可爱。

“都愣着干什么，快给大伙送过去。”杨魏挥挥胖手，催促众手下把酒坛分给纪纲手下。

“慢着！”哪知袁江又开口阻止。

“又怎么了？！”泥人也有三分土性，何况杨魏这身肉，也不是泥捏的。

“呵呵……”袁江笑着解释道：“兄弟别误会，我的意思是，这帮崽子都是酒鬼，你现在给他们端上酒，保准转眼都醉成烂泥，待会儿都督还怎么举行婚礼？”

“嘿嘿也是……”杨魏不好意思地笑笑，摆摆手道：“先都放下吧，听袁爷安排。”

杨魏的手下只好搁下酒坛，散了。不过这回，那些纪纲的部下对他们可热情多了。

“来来兄弟，来这边坐。”纪纲的部下硬拉着他们到自己边上坐下，狼多肉少，还发生了争抢。“别去他那边，来我这边，刚烤好的牛肉，滋滋冒油呢。”

“哈哈，我说吧。”杨魏得意的对身旁人道：“女儿红一出手，大家就成了好朋友。”说完一捂肚子，对袁江几个抱歉道：“哎哟，闹肚子，茅房在哪。”

许应先给他指指方向，杨魏便捂着肚子，一溜小跑过去。几个随从忙跟上。

看着杨魏的背影，纪纲摇头笑笑，突然见袁江的老婆过来，低声对袁江嘀咕什么。

“怎么了？”纪纲眉头一皱，袁江老婆和几个妇人，是在徐妙锦那边负责新娘子的，这会儿眼看要成亲，跑过来肯定没好事儿。

袁江看一眼老婆，上前小声道：“徐真人……啊不……夫人不肯穿吉服，说除非把王贤的家人都放了，否则死也不会成亲。她们又不敢用强，只好来禀报了。”

“我去看看。”纪纲闷声道。

那厢间，贴着囍字的新房里，徐妙锦正满面寒霜，一副生人勿近的架势，身边只有郑绣儿，那些妇人全都被她撵到外头。

“师傅。”郑绣儿小声道：“他们会答应吗？”

“会的。”徐妙锦点点头，沉声道：“外头热闹喧天，纪纲骑虎难下，我们这时候提条件，他一定会答应的。”

“就算纪纲答应了，说不定也会背后使坏。”郑绣儿小声道：“王家人一离开岛，师傅也不知道生死。”

“所以我才让你和他们一起。”徐妙锦看着郑绣儿道：“等他们安全上岸，见到王贤后，你再回来给我报个信。这样谅纪纲也不敢乱来。”

“师傅……”郑绣儿岂能不知，这是徐妙锦在变着法子让她一起逃生，不然她是不肯丢下徐妙锦独自逃走的。只有这样，她才不得不答应下来……但一旦见到王贤，以那家伙的霸道性格，怎么可能放自己回来？

郑绣儿吹弹可破的脸上挂满了泪珠，徐妙锦给她轻轻拭去泪水，柔声道：“放心，他一定会来救我的。”

“这都什么时候了，他怎么还不来？”郑绣儿愈加焦急道：“再不来，师傅都要嫁给别人了！”

有道是说者无心、听者有意，郑绣儿一句话，把徐妙锦说的面红耳赤，正要慌乱地辩解两句，突然听到一个细微的声音从窗外传来。

“那可不行，你师傅怎么能嫁给别人呢？！”

这声音虽轻，在徐郑二女听来，却像晴天霹雳，一下全都愣住了。好一会儿，两人才激动地对视，同时说道：“是他！”

郑绣儿赶忙想去开窗，却见徐妙锦已经抢在前头，把窗户打开了！

徐妙锦只见窗外立了个穿着盐丁服装的黄脸络腮胡子，正笑嘻嘻站在那，两眼色迷迷瞧着她。

不是王贤又是谁？这家伙化成灰，徐妙锦都认识他。她无限美好地白了他一眼，一把把他拽了进来！

“嘿嘿，小白菜有没有想我啊？”王贤一进屋，就习惯性地调戏郑绣儿，其实他更想调戏下徐妙锦，当着郑绣儿的面，实在没那个胆儿。

“别胡闹！”郑绣儿最是不堪调戏，一下低下头，通红着脸道：“这是什么地方，还有胆胡闹……”

“那就是说，换个地方就可以胡闹了。”王贤笑眯眯道。

“人家不是那个意思……”郑绣儿大窘。

“那是什么意思？”王贤不依不饶，徐妙锦看不下去了，白他一眼道：“别在我面前秀恩爱。”

王贤幽怨地看她一眼，意思是我倒想跟你秀啊？我敢吗？

两人心意相通，徐妙锦一下就明白他的意思，贝齿轻轻咬下下唇，竟隐有挑逗之意。说来也怪，王贤没来之前，二女已经在生离死别，活下去的想法都没了。他一出现，整个世界都重新生机勃勃了，再也不用担心那种种危机，因为她们坚信，这个家伙会替她们遮住所有的风雨。

不过毕竟还没忘了身处何处，郑绣儿便催促其王贤，赶快带她们走。王贤却苦笑道：“哪有那么容易，外头全是人，我是扮成杨魏的亲兵，陪他上茅房，才闪过来的。”顿顿道：“要是就这么带你们出去，走不了两步就露馅了。”

第八百三十三章送入洞房

“也是。”听了王贤的话，徐妙锦深表赞同道：“屋外头那些女人，随时都会敲门进来，一下就会发现我们离开了。”

“那怎么办？”郑绣儿着急问道。

“别急，我有办法。”王贤便低声对二女吩咐起来，刚说完，就听外头响起了敲门声，是纪纲的声音：“夫人呐，请开门。”门是从里头闷着的。

“纪纲！”二女同时脸色发白，王贤向她们点点头，握了握两人柔弱无比的小手，以示鼓励。

郑绣儿瞪大眼，看着王贤握住徐妙锦的手，更让她吃惊的是，冰清玉洁的师傅，居然没有任何反感，反而明显紧紧地反握住他的手。

‘果然……果然……’郑绣儿脑袋嗡嗡直响，呆呆地看着王贤钻进衣柜躲藏，又机械地打开门。

门一开，纪纲就看见她失魂落魄的样子，好在纪纲并不意外，注意力也没放在她身上，而是越过郑绣儿，直勾勾落在徐妙锦脸上。只见她玉面微红、明艳不可方物……那是刚才和王贤肌肤相亲，那家伙还不老实地用手指挠她手心，弄得她跟情窦初开的少女一般又是甜蜜、又是羞涩，纪纲进来都没恢复常态。

“夫人啊……”纪纲还没见徐妙锦如此小儿女态过，这乍一看，整个人都要化了，鼻血也快留下来了，只觉着，为了这个女人就是死了也值！本来他还打算硬气点儿，这下彻底软到没边儿了：“您有何吩咐，只管讲出来，为夫办得到一定会办，办不到也争取办到。”

“你想娶我，可以。”徐妙锦回过神来，掩藏住心底的厌恶，对纪纲淡淡道：“但必须放了王贤的家人。”

“这没问题！”纪纲笑道：“小事一桩！”

“你必须现在就放人。”徐妙锦沉声道：“我让绣儿送他们一程，你要敢骗我，我就死给你看！”

“怎么会呢？”纪纲浑身骨头不剩二两重，忙拍着胸脯表决心道：“我纪纲对天起誓，今生今世都听夫人吩咐，若有欺瞒，让我天打雷劈，生孩子没屁眼！”

“那就赶紧放人吧。”徐妙锦缓缓道。

“放人放人，这就放人！”纪纲提高声调，对门外下令道：“把徐公庙里的人都放了，安排一条船送他们回去！”

“是！”外头的手下忙应声道。

纪纲又对徐妙锦身旁的郑绣儿赔笑道：“这位姑娘你看仔细了，但凡谁敢对他们不敬，你回来只管禀报，我扒了他的皮！”

郑绣儿惴惴地看一眼徐妙锦，徐妙锦向她投去鼓励的目光，才发现她看的不是自己，而是自己身后的大衣橱。

“夫人，吉时快到了，您快换嫁衣吧。”纪纲激动地搓着手道：“为夫带这位姑娘去交代一下，保准误不了事！”

“好吧。”徐妙锦点点头，看着郑绣儿跟纪纲出了房间。

纪纲一出去，那几个妇人便涌进来，满脸堆笑道：“我们伺候夫人更衣！”

徐妙锦面无表情地点点头，便任由她们帮自己换了大红的嫁衣，涂上胭脂水粉、头插金钗环佩。一切梳妆停当，一位容姿绝世的新娘子便出现在镜子前。

看着天仙般的徐妙锦，那些妇人一个个直了眼，没口子夸赞起来，“哎呀，天底下还有夫人这样的美人儿！”“怪不得都说夫人是天下第一呢……”

“出去吧。”徐妙锦眉头轻蹙，秋波中流露出丝丝不耐，“让我一个人静一静。”

“这……是……”众妇人想跟未来的夫人套套近乎，没想到马屁拍到马蹄上，只好快快退下。

她们一出去，徐妙锦便起身把门关上，然后深吸两口气，快步走到大衣柜前，打开了柜门。

一个黑影扑出来，便把她抱了个满怀，徐妙锦还没反应过来，便被王贤重重吻上了朱唇！她稍一错愕，便迷失在情郎的热吻中。两人紧紧相拥，吻得天昏地暗，直到喘不过气来，才依依不舍地分开唇。

王贤把徐妙锦紧紧搂在怀里，贪婪地嗅着她的发香，徐妙锦像小猫一样蜷在他怀里，如坠梦中，她喃喃道：“我以为今生都没有机会和你亲近

了……”

“我却乐观的很。”王贤拿起徐妙锦的小手，细细地把玩道：“我就知道，我们不可能就那么算完……”说着他挑起徐妙锦尖尖的下巴，笑道：“老子看上的女人，休想逃出老子的手掌心！”

“是！”王贤这态度，十个女人有九个要骂他‘臭屁’，偏生徐妙锦这个天之娇女，却柔柔顺顺、娇媚入骨道：“奴家是老爷的女人。”

凭王贤那股没出息劲儿，登时又被撩起火来，红着眼看着娇艳欲滴的徐妙锦，两人天雷勾动地火，正要再昏天黑地一场，忽听得门又被敲响了。

“夫人，吉时快到了，您准备好了吗？”

一句话，把两人打回了现实，徐妙锦郁闷地嘟着嘴，在王贤怀里扭来扭去道：“人家不要跟姓纪的拜堂！”

“只是走个过场而已。”王贤苦笑道：“咱们不是都说好了，姓纪的一入洞房，就把他拿下！”

“我不管！”徐妙锦撒起娇来，还真是一个顶俩，明明之前她已经做好牺牲自己的准备，看到王贤后，就啥都不认账了。她伏在王贤耳边，呢喃道：“我可是你的人啊，你舍得让我跟人家拜堂成亲？”

见王贤果然露出挣扎之色，徐妙锦又火上浇油：“一拜天地，二拜高堂。夫妻对拜，送入洞房……”

“他妈的！”王贤心说也对，哪有给自己戴绿帽子的！他咬牙切齿看看徐妙锦，又看看门口，样子十分狰狞。

徐妙锦其实是故意跟王贤做作来着，她这种识大体的女人，怎么可能乱来呢？她不过是为了避免日后，王贤想起这茬会疙疙瘩瘩，才故意这样，好让王贤主动劝她去做，这样日后会少很多隐患。

这会儿看王贤像要被逼疯了一样，徐妙锦也顾不上那些了，赶忙笑道：“我是跟你开玩笑的！”

“开什么玩笑！老子的女人，怎么能跟别人拜堂！”王贤双目圆瞪，说着竟把手按在徐妙锦的胸口，然后毛手毛脚脱她的衣服！转眼就把大红的吉服脱下来，又扯开她的中单，露出雪白的一抹！

见他果然被刺激大了，徐妙锦又羞又急，忙使劲按住他两只手，小声道：“这是乱来的时候吗？”

“顾不得那么多了！”王贤红着两眼，喷着粗重的鼻息道：“老子的女人，谁也别想沾边！”

徐妙锦无可奈何，只能任他施为。

“吉时到了！”新房的门一下被推开，妇人们涌进来，对坐在婚床边、盖着红盖头的徐妙锦，没口子道喜道：“夫人，良辰已到，大吉大利！咱们伺候夫人去拜堂啦！”

说完，两个子女俱全、公婆在堂的‘福全’妇人，便上前，一左一右扶起徐妙锦，口中说一声：“您放心听我们的就成，让您抬脚您抬脚，让您站住您站住……”

盖着盖头的徐妙锦微微点头，两个妇人便扶着她往外走，走到门口说一声：“高抬贵足。”

徐妙锦便依言抬起脚，迈过门槛，被两名妇人搀扶着走出洞房。

军营正厅便是拜堂的地方，此时已摆设完毕，只等新郎新娘了！纪纲麾下的大小头目挤满了屋子，外头是等着看热闹的众士卒，更是人山人海！谁不想亲眼看看迎娶天下第一美女的激动时刻！那可是可以吹牛一辈子的！

“来了！新娘子来了！”不知谁喊了一声，人群便潮水般往那一声发出的方向涌去，果然看到一个身穿大红吉服、头戴大红盖头的新娘子，被人搀扶着，袅袅娜娜从远处而来。

忘情的欢呼声中，同样一身吉服，收拾得干净利索，显得年轻了十岁的纪纲，也出现在众人眼前，引来了更高的欢呼声！

纪纲也是人逢喜事精神爽，脸上挂着灿烂的笑容，向众手下挥挥手，便在欢呼声中，走向了徐妙锦。便有一名妇人拿个两头红绸的大红绣球，将一端红绸送到纪纲手中，另一端送到徐妙锦手中，徐妙锦接过红绸时，那妇人看到她的大手，不禁愣了一下，旋即十分开心：‘起码我有一样，比天下第一美人要漂亮，就是我的手！’

没有人关注她怎么想，纪纲牵着他的新娘子，步入了正堂。两人落位后，担任司仪的袁江，便扯着公鸭嗓子高声道：“吉时已到，婚礼开始！”

“一拜天地！”众人便安静下来，看着新郎新娘跪拜天地。

“二拜高堂！”

“夫妻对拜！”在喜娘的搀扶下，新娘子缓缓起身，款款向纪纲下拜，纪纲乐得合不拢嘴，恨不得给新娘子跪下。

“送入洞房……”袁江拖着长音，宣告仪式结束，新娘子便被喜娘搀扶回了洞房。众人便一齐向纪纲道贺。有道是人逢喜事精神爽，纪都督满脸堆笑，招呼众人入席上酒，众人便痛饮起来。军官们自然要向纪纲轮番敬酒，却被司仪拦住道：“都督还要入洞房行合卺礼呢，咱们还是回头再敬他！”

“回头，得让嫂子一并出来敬酒！”杨魏大声嚷嚷，引得众人一片赞同，纪纲满口答应，便丢下滥饮的手下，一脸春风奔赴洞房！

第八百三十四章花烛夜

‘合卺礼’是古代婚礼的一个重要仪式，类似后世的交杯酒。

‘卺’，是一种葫芦，所谓合卺便是将葫芦一劈两半，变成两个瓢，又以红线连其柄，各盛酒于其间，新娘新郎各饮一卺，饮毕，再将两个瓢合成一体，象征夫妻原为二人，婚礼之后便成一体了！

新郎挑了新娘的盖头，喝了交杯酒，婚礼才算礼成。

纪纲兴冲冲进来洞房，看到新娘子端坐床沿，一颗心不禁火热火热。便有喜娘奉上秤杆。秤杆是用来挑盖头的，这年代都兴盲婚哑嫁，盖头没挑起之前，新郎也不知自己娶了个什么鬼，用秤杆挑盖头，便是为了讨个彩头，希望能‘称心如意’。

纪纲自然没有新郎子的忐忑，开玩笑，盖头下可是天下第一美人，还有比这更称心如意的吗？他笑咪咪地接过秤杆，缓缓伸向盖头，激动得手都哆嗦。

“相公……”盖头下，突然传来新娘子的声音，可能是因为紧张，显得低沉沙哑。不过确实是从盖头下发出的无误，纪纲登时激动道：“夫人有何吩咐？”

“人家怕羞，让他们都出去。”新娘子确实怕羞，声音都变调了。

“好好好！”纪纲自然无从不从命，一挥秤杆，对那些喜娘道：“都出去吧！”

“可是……”喜娘们为难道：“还有仪式呢……”

“呃……”纪纲有些犯难，他越是在乎徐妙锦就越想把仪式进行得完美无缺。

“出去……”新娘子却不买账，声音都气得粗了不少。

“出去出去，快出去！”纪纲赶忙把那几个妇人撵出去，又亲自关上门。

“闷上门。”身后，怕羞的新娘子又吩咐了。

“好好好，闷上门。”纪纲赶忙点头，心里像猫抓猫挠一样，暗叫道：‘这夫人是要跟我洞房啊！’虽说按仪式，合卺之后，新郎子要出去敬酒，招呼完了宾客才回来洞房。但这里纪纲最大，见夫人如此心急，他自然要把一切抛

一边，先满足夫人喽！

纪纲转回身，先往那对瓢里倒上酒，端着搁到床上，然后才拿起秤杆，缓缓伸向新娘子，激动道：“夫人，为夫要挑盖头了。”

盖头下的新娘子娇羞地‘嗯’一声，便一动不动任他施为。

只见纪纲手中的秤杆，缓缓挑起盖头的一角，慢慢将整个盖头挑了起来！随着那盖头缓缓升起，新娘子的脸也逐渐露出来……纪纲瞪大了眼，目不转睛地盯着新娘子，看到‘她’修剪整齐的胡须，纪都督一下愣住了……

“什么鬼？！”纪纲一下把盖头挑飞，看到盖头下那个身穿新娘吉服的家伙，居然是个如假包换的爷们！而且是他恨之入骨的王贤！

起先，纪纲以为自己最近太累了，出现了幻觉。他狠狠咬一下自己的舌头，痛得一个激灵，满口血腥味道，很显然——这不是在做梦！

纪纲瞪大两眼，死死盯着眼前大变活人的景象，便见王贤一手托着下巴，一手撑着床沿，两腿交错，‘千娇百媚’地坐在婚床上，朝他抛个媚眼道：“相公，咱们喝交杯酒吧。”

“呕……”纪纲一阵翻江倒海，险些呕吐出来。虽然到现在，他还搞不清状况，但毫无疑问自己被羞辱了！自己被愚弄了！一股业火腾地蹿起，烧得纪都督五内具焚、七窍生烟，恨得他一蹦而起，朝王贤就扑上去！他要撕碎这个杂种！

“相公好深厚的内功，怎么到现在还不倒？”王贤一身新娘装束，忸怩作态道：“奴家真是好佩服哦！”

“我杀了你！”纪纲满心都是愤怒，根本没明白王贤什么意思，但他扑到一半，突然一阵头晕眼花，提起的内气一下就无影无踪，整个人手脚无力地摔落在王贤身上……

“讨厌，压死人家了！”王贤‘娇羞’地一把推开纪纲，不慎用力太大，便见纪都督咣的一声，从床上摔到地下！

王贤也从床上跳下来，一屁股坐在纪都督的腰眼上，疼得纪纲眼珠子都要瞪出来了，却干张着嘴发不出任何声响……

“孙子！”看着他朝门口张嘴喃喃干着急，王贤也不再装新娘子了，冷笑一声道：“中了北镇抚司的‘软筋散’，就躺平了乖乖挨揍吧！”

说完，王贤左右开弓，接连几十记大耳光，抽得纪纲口鼻流血、牙齿脱

落、脸都变了形！

“你还敢绑架老子的爹娘！”王贤却不解恨，站起来，抬脚一阵猛踹，打得纪纲缩成一团，嘭嘭作响！他是真恨纪纲啊！打出道以来，自己所遭的罪、受的难，十次有九次都是拜这家伙所赐！

眼看着完蛋了，他还要拖上自己一家人！四老五十的人了，还想娶自己的女人！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叔可忍，婶也不可忍！

这会儿，纪纲终于落在他手里，王贤能轻饶了他？！

门外头，那些妇人自然不会乖乖离去，一个个趴在门上，贴着耳朵听里头的动静，只听得里头‘啪啪啪啪’、‘咣咣咣咣’，拳打脚踢的声音不绝于耳！

妇人们面面相觑，都替那位天仙般的新娘子感到难过……哎呀，都督大人一点儿也不怜香惜玉，那样娇滴滴的美人儿，折腾坏了可怎么办？

屋里头，纪纲已经被王贤打成了猪头，两眼眯成一条线，鼻孔还不断流血，嘴里牙齿被打掉了七七八八……整个人自然早就昏迷过去。

王贤其实还没揍够，但纪纲已经晕了，打沙袋有什么意思？他便停下手，脱下臭袜子，塞到纪纲嘴里，然后解下纪纲的腰带，把他五花大绑在椅子上！

做完这一切，王贤才打开衣柜，从里头抱出了只穿着中单的徐妙锦……原来王贤想出的主意，便是穿上徐妙锦的衣服，替她拜堂成亲，这里人都对徐妙锦十分陌生，加之又是晚上，竟让他蒙混过关！

徐妙锦环着王贤的脖子，看一眼这红烛高照、锦被银帐的洞房，再看看王贤身上的新娘吉服，不禁扑哧笑了。

王贤看着徐妙锦的笑容，算是明白了，什么叫‘一笑倾城’，他正痴痴地看着怀里的美人，就听到她在耳边柔声说道：“今晚，我们洞房吧……”说完，便羞得钻到他怀里，再也不肯抬头。

“什么？”王贤登时瞪大了两眼，呼吸都变粗了。

“没听到就算了……”徐妙锦声如蚊鸣道，手却拧住他的腰间软肉。

“怎么会听不到呢！”王贤怪笑一声，把美人抛到铺着龙凤锦被的大床上，紧跟着便扑了上去！

两人有了大运河上刻骨铭心的一段，虽未曾真个销魂，却比那寻常夫妻还要亲昵。正是小别重逢、恋奸情热之际，那叫个天雷勾动地火，干柴碰上烈火，便在这为纪纲准备的婚房里抵死缠绵起来！

烛影摇动，两条人影纠缠在一起，那销魂蚀骨的女子呻吟声，越来越放荡，听得外头的妇人们一个个面色古怪，不少人的呼吸都粗重起来……

这时候，就是外头天打雷劈，洞房中的两人也顾不上了，因为他们都完全沉浸在那小别胜新婚的激情中……

是的，小别胜新婚。

一个月前，大运河上，王贤和徐妙锦在韦无缺的算计下，日夜极尽缠绵了数日，那些个日子里，两人虽未曾真个销魂，可肌肤之亲远胜寻常夫妻。王贤只要一闭上眼，便能看到徐妙锦那惊心动魄的娇躯，听到那悠扬婉转的呻吟声，对她的思念更是每分每秒都在累积。

王贤如此，徐妙锦更甚之，不管什么原因，她守了二十多年的清白娇躯，都被眼前这个男人彻底地染指了，他的唇吻遍了她的每一寸肌肤，他的手探过了她每一处隐秘。徐妙锦是性格独立、孤标傲世的奇女子，本以为回到正常生活，就可以继续古井不波的日子，那大运河上的遭遇不过一场醒来了无痕春梦而已……然而事实上，这些日子，徐妙锦不可遏制地无时无刻都在思念着这个男子的热吻，思念着这个男子的拥抱……大运河上的那些日子，走马灯似的在她眼前滚动，每每念起便面似火烧、芳心颤抖……

禁忌的爱本就格外刺激，如今能重温旧梦，两人都彻底克制不住，他们抵死缠绵在一起，恨不能化成一个人……不知不觉，王贤便将徐妙锦身上的衣衫尽除，搂着美人如歌如诗的娇躯，他已经彻底失去思考的能力了……

‘哦……’徐妙锦一声压抑婉转呻吟的呻吟，紧紧抱住了王贤的头。

两具赤条条的身子抵死纠缠在一起，被翻红浪，天翻地覆，直到箭在弦上的一刻，王贤那残存的理智才悬崖勒马，嘶声道：“恐怕还是不能够……”

徐妙锦一双白玉似得胳膊，紧紧搂着王贤的腰，她秀发散乱、媚眼如丝，白他一眼，贝齿轻咬朱唇道：“不知变通的笨蛋……”

“呃……”王贤愣了一下，只见徐妙锦微微抬起了雪臀，愣怔了一会儿才算明白过来……

徐妙锦却羞得把螭首埋入了枕中。

第八百三十五章偶像诞生

不知过了多久，红烛已烧去一半，外头也寂静无声了，洞房里的激战仍在继续，两人太珍惜这难得的机会了，谁也不知道下一次肌肤相亲是何年月，也许永远都没有机会了……

他们抓紧每一息时间，拼命的缠绵，就算天崩地裂，也不能让两人停下来……

忘情的两人都没注意到，被打成猪头的纪纲，竟不知何时悠悠转醒了！纪都督抬着沉重的眼皮，脑袋嗡嗡作响，他似乎听到有女人的呻吟声……起先纪纲还以为是自己被打坏了，出现了幻听。直到那销魂蚀骨的声音越来越清晰，他才猛然意识到，有人在自己身后做那种事情！

纪都督想回头，却被紧紧绑在椅子上，拼了命也只能回到一半，他使动用眼角的余光去瞥，只能看到两双纠缠在一起脚……一双男人的大脚，和一双女人的，线条优美、柔弱无骨的小脚，看到那双小脚丫，纪都督早已止住的鼻血，再次喷涌不止……

洞房外，那些听房的妇人早就不知去向。

整个军营中到处一片鼾声，纪纲麾下的官兵们横七竖八躺了一地，昏天黑地地呼呼大睡。

看他们不少人抱着酒坛子，应该是喝醉了睡过去，可这满营五六千人一起睡死过去，就太诡异了！

如今这军营中，还清醒着的，除了洞房中的仨人，就是时万、周勇和众和尚了。按照计划，等军营中的人都睡死过去，他们便来接应王贤和徐妙锦离开。这军营的地形，时万早就摸清楚了，熟门熟路带着众和尚直奔洞房而去！

众人到了洞房外，周勇就要推门，却被时万一把拉住，低声道：“慢！”

“怎么了？”周勇一惊。

却见时万脸上挂着淫笑，做个噤声的动作，示意他竖起耳朵听。

周勇便把耳朵贴到窗户上，脸登时成了红布……他听到里头有女子在叫床，还被一个男子命令说各种淫荡的话。那男子无耻得厉害，那女子也大胆地配合，两人淫声浪语不断，盘肠大战更是激烈到床都摇晃！

众和尚内力深厚、听觉过人，一个个面红耳赤，早都捂着耳朵退得远远的！至于心里怎么想的，就只有佛祖知道了……

周勇当了多少年贴身卫士了，自然能听出那个臭不要脸的男声就是王贤！一颗心刚放下来，又猛地提起来！心里狂叫道：‘那男的是大人，那女的是谁啊？！’他可亲眼看见郑绣儿和王贤的家人被营救上船了！那屋里除了徐妙锦——还能有哪个？！

‘大人、竟、把、徐、真、人、上、了！’九个金光闪闪的大字，一下蹦出周勇的脑海，震得他脑袋嗡嗡作响，整个人都傻掉了！

“大人太厉害了！”时万这种草莽出身的家伙，却佩服得五体投地，高举大拇指道：“我这辈子谁也不服，就大人一个偶像了！”

“……”周勇没好气地白时万一眼，都没力气说他了。

“咱们现在怎么办？”心意和尚红着脸，过来问周勇主意。

“等着呗。”时万一挺胸膛，一副‘大人打炮我站岗’的架势，恬不知耻道：“大人有要事要办，任何人不许打扰！”

“什么要事！”心意嘟囔一声，撇撇嘴道：“房事还差不多。”说完又觉着自己犯了戒，忙双手合十，道一声‘阿弥陀佛’，便有多远躲多远去了。

周勇也不敢打扰王贤，只好和时万像俩门神一样，一左一右立在门口，等大人鸣金收兵……

结果等啊等，等啊等，一直等到天光大亮，朝阳欲升，屋门才吱呀打开，王贤软脚虾似的从里头出来。一夜没睡，他精神都有些恍惚，看到两个门神，登时吓了一跳，待看清是周勇时万，才尴尬地笑笑道：“你们来了……来多久了？”

“很久很久了……”周勇低着头，不敢和王贤对视，就跟做坏事的是他一样。

“大人！厉害！”时万却神情猥琐地直挑大拇指，道：“实在太厉害了！”

“不懂你在瞎说什么！”王贤瞪一眼时万，这时容光焕发、不可方物的徐妙锦跟在他身后出来了，小媳妇一样立在王贤身后，时万心说：‘大人就是大人，这都明摆着的，还能装傻充愣！’

王贤说完，便带着徐妙锦往外走去，众人看徐妙锦的步子，果然颇不自然、不良于行，这下愈加肯定，自家大人定是胆大包天，采了这朵天下男人

都望而兴叹的鲜花！

看到众人纷纷投来暧昧的眼神，徐妙锦浑没了夜里的大胆奔放，羞红了脸低着头，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咳咳！”王贤见状，板起脸训斥众人道：“都在这闲着干什么，纪纲还在里头呢！”

“哇！”众人没料到屋里还有个人，那重口味的画面简直不敢想象！直到他们进了屋，看到纪纲被绑在椅子上昏迷不醒，才有些惋惜地松了口气……不过一想到王贤两个能在有第三个人的环境下，依然忘情鏖战，众人的敬佩之情还是如滔滔江水，一发不可收拾。

等王贤和徐妙锦，在众人护拥下来到码头，便见一支庞大的舰队，已经把整个徐公岛包围了，那是郑和的一支分舰队……得知徐妙锦被俘后，郑和自然不能袖手旁观，便派了这支舰队协助王贤出海作战，只是这次作战的首要目的是救人，这支舰队只能先藏身远处，待王贤他们成功营救后，才出现在徐公岛周围。

眼下，搭乘战舰的万余名官兵正坐着小艇登陆，他们的作战任务十分简单，便是把纪纲一伙人绑起来，然后拳打脚踢用尿淋，将这些醉成死猪的家伙弄醒，撵到船上去。

为了避嫌，王贤识趣地没有参与收押俘虏，而是急匆匆赶往一艘宝船，那上头有被心严他们营救回来的老爹老娘大哥大嫂还有小白菜。

上了船，徐妙锦便被太监请去休息，非常时期已经过去，以她的身份，于情于理都不能再跟王贤一家人混在一起了。

恋恋不舍地看一眼王贤，徐妙锦生怕一旁的太监看出异样，便赶忙收回了目光，缓缓往上层舱室走去。拾级而上，徐妙锦的心里不胜酸楚，强忍着才能不掉下泪来……又是这样，相聚匆匆，回头又要装作陌路，这难道就是我俩的宿命？

王贤看着徐妙锦消失在旋梯处，便三步并作两步往前头走去，刚才他一眼就看到那群醒目的光头，赶忙过去一看，果然瞧见了自己的爹娘！

他扑通就给老爹老娘跪下了，使劲磕头流泪道：“爹娘，孩儿不孝，害苦你们了！”

“快起来快起来！”老娘赶忙去拉自己儿子，小声道：“你是大官人，别动不动就跪，不体面。”

“瞎说什么，没见识……”王兴业瞪老娘一眼，然后背着手，一副沉稳架势道：“无妨，我们都没伤到毫毛……”

一旁脸肿成猪头的侯氏听了，那叫一个委屈：‘我这还叫没伤到毫毛？敢情我不是人怎么着？’不过眼看着王家人又一次逢凶化吉，她哪敢再废话一个字。

“真是万幸！”王贤摸一把泪道：“要是二老有个三长两短，儿子真是万死莫赎了！”

“好了，咱们进屋说话。”王兴业点点头，王贤赶忙爬起来，打开舱门，请爹娘哥嫂进去。一关上门，没了外人，老娘一把揪住王兴业的耳朵，瞪眼道：“你说谁没见识？！”

“我说……我自己。”王兴业赶忙捂着耳朵，一脸尴尬道：“儿子现在是朝廷命官了，在人前头要装装孝道，你配合着就是，别一惊一乍，跟乡下来的似的。”

“老娘就是乡下来的！敢情你不是啊？！”老娘这些年，被王兴业耳提面命着装模作样，着实有几分富贵大家户的样了，此刻却原形毕露，又变成当年富阳县那个一个人撑起整个家的乡下悍妇了！

“你看你什么样子？！”王兴业好容易救下自己的耳朵，躲到一边去，没好气道：“自甘下流！”

“你还说对了，老娘就下流了，反正我再也不装上流了！”老娘说完这句话，如释重负地看着王贤道：“儿啊，娘是够了，这富贵日子还不如咱们一家人在富阳过得自在，整天板着脸、端着个架子，和那些个官太太虚头巴脑，没意思透了！”

王贤点点头，听老娘接着道：“娘说这些，不是想拖你后腿。是想告诉你，娘以前错了，不该老是盼着你官居一品、封侯封公。娘更想要的是你平平安安，一家人平平安安！”

“娘说的是。”王贤点点头，这次‘汉王纪纲之乱’，对他的冲击实在太太大，林三哥死了，自己一把手带出来的四万将士也阵亡了，还把家里人牵连进来，他差一点儿就成了孤家寡人！之前一直被层出不穷的紧急情况赶着，他没时间去理会自己的感受，这会看到最盼着自己发达的老娘，都说出这种话来，再想到林清儿抱着孩子那惶惑的神情，他的眼眶一下就红了：“回头我就跟太孙说，往后不给他卖命了，咱们回富阳去……”

第八百三十六章惊魂初定

“往后不给他卖命了，咱们回富阳去！”

“那哪成呢！”听了王贤的话，王兴业登时就急了，也不顾自己的耳朵了，朝儿子嚷嚷起来：“你要真这么干，那才是蠢到家了！这些年来，你替太子太孙立了多少功劳、吃了多少苦头？到如今汉王也完了、纪纲也倒了，眼看着前头一片坦途、光剩好日子了，你这时候嚷嚷着解甲归田，这不跟辛辛苦苦娶个媳妇，却让别人洞房一样吗！”

老娘听了，也觉着是这么个理儿，讪讪道：“我也不是说不让你当官儿，我是让你别再那么傻了，大明朝官儿多了去了，你就不会找个没危险有实惠的，平平稳稳过日子？”

“娘，我知道了。”王贤苦笑着点点头，还以为老娘变了，原来还是一样一样的……

听完爹娘唠叨，一家人才说起正事儿，老娘问自己的孙子咋样，王贤说三个孩子都挺好，林清儿和银铃照看着呢！老娘一听女儿儿媳都没事儿，眼泪就下来了，一个劲儿地谢天谢地。那天在天香庵外，情形实在太可怕了，老娘他们在车厢里，听着外头枪声大作、喊杀声震天，子弹弓矢狠狠打在车壁上，发出噗噗的声音，打得木屑横飞，吓得他们缩成一团，魂都飞了！

等回过神来，马车早就开出京城，晚上在野外打尖时，王兴业两口子才发现，不见了女儿儿媳，问纪纲的人，他们也不答话。还是徐妙锦开口，才问出来说最后一辆马车没跟上，里头的人生死不知……

“阿弥陀佛，佛祖保佑。”知道一家人都安然无恙，老娘顷刻化身虔诚的信徒，想找个地方好好烧个香。

“这回多亏了徐真人。”王兴业叹口气道：“说起来，还是咱们连累了她，回头可得好好跟徐真人道个谢！”

“谢什么，甭客气。”王贤却满不在乎道：“她不是外人。”

“啥，不是外人？”王兴业怪目圆睁，半认真半开玩笑道：“难道是内人不成……”他人老成精，岂能看不出徐妙锦一直在曲意奉承自己老两口，人家能图什么？想来想去，也就是图自己儿子这个人了！

“别瞎说！”老娘狠狠瞪王兴业一眼，连声道：“徐真人神仙般的人物，又那么和善，你们不许背后乱说，玷污了真人的清名，是要下地狱的！”说到后来，她的眼却直勾勾转到王贤身上，显然是话里有话。

“我出去看看。”王贤其实也有些担心，怎么自己跟徐妙锦那点儿事，好像全世界都知道了？不过他一点不后悔，做都做了，来什么接着什么就是了！

“哎……”看着他的背影，一家人齐齐叹了口气，侯氏瓮声瓮气道：“娘得跟二叔把话说透，这可是关系到咱一家人性命的啊！”

“你闭嘴！”老娘却两眼一瞪道：“你当我儿子跟你一样蠢啊！响鼓不用重锤，知不知道！”

“哦……”侯氏委委屈屈地低下头，看着闷葫芦似的王贵，腹诽道：‘他还不如我呢，也是你儿子……’不过这话，是决计不敢说出口的。

王贤到了甲板上，便看到纪纲、袁江、许应先、杨魏等头头脑脑，都被绑成粽子，押上船来。王贤一走过去，押送的官兵赶忙停下，让一千人犯并排跪在甲板上：“跪下！快跪下！”

纪纲等人强撑着不肯下跪，被官兵拳打脚踢，强逼着跪下！

“慢着！”王贤出声喝止，走到这排粽子前，朝纪纲笑笑，拍拍袁江的头，捏捏许应先的腮……胜利者对失败者羞辱，向来都是随心所欲的。但等轮到杨魏时，王贤却变了脸色，满面感激道：“快把我哥哥放开！这回都亏了他！”

官兵们迟疑一下，看了看那名太监……之前说过，处于避嫌，北镇抚司并没参与抓捕。这会儿当然也就没资格直接下令了。见那个太监也点点头，官兵们才解开了杨魏身上的绳子。王贤一边给他拍打衣服上的灰，一边满脸歉意道：“让哥哥受委屈了！”

“呵呵，这才哪到哪……”杨魏还是满脸堆笑、态度谦卑，不过这次的对象不再是纪纲，而是换成了王贤。

“他妈的！”许应先破口大骂道：“我说我们怎么都晕菜了，原来是酒里下了药！姓杨的，你敢坑我们！”

“杨魏！你以为自己会有好果子吃吗？！”袁江也气急败坏道：“背叛兄弟的人，到哪里都没好下场！”

“呵呵……”杨魏摇头笑笑道：“我可不会背叛自己的兄弟。”说着和王贤勾肩搭背，后者笑嘻嘻道：“我们早就结为异性兄弟，都多少年了！”说完，他深情地看着王贤，神情的吐出两个字：“贤弟！”

“仁兄！”王贤也深情地看着杨魏，深情地吐出两个字。两人那亲热的神态，近在咫尺的距离，让人十分担心，会不会情不自禁地亲上嘴儿……

“真的假的？！”纪纲等人傻眼了，这王贤发迹之后，和姓杨的没交集啊，怎么就勾搭到一块了？

“那是多年前的一个春天……”杨魏目露缅怀之色，喃喃道：“我和贤弟相遇了……”

“我们是不打不相识……”王贤也怀念起来：“一打就热乎……”

王贤和杨魏信口胡扯，就差没把两人的结拜说成桃园结义了，但他俩多年前确实结拜过——当时王贤还是富阳县的小吏，有一回县令的师爷司马求为县里运粮，被盐运司查出携带私盐，连人带船扣在了苏州。县里百姓还等着粮食救命呢，王贤临危受命，到苏州疏通解决。当时下令扣船的，便是时任两浙都转运盐使司同知的杨魏！

两人的初次见面，绝对称不上愉快，位高权重、手握两省盐课的杨同知，岂会把一个小小的县吏放在眼里，根本就不理睬他。若非机缘巧合，王贤遇上了路过苏州的朱瞻基，借了太孙殿下的力，他根本不可能摆平官司、救出司马求，运回粮食！

若非被王贤刻意营造的假象所迷惑，以为这小子和太孙殿下有什么联系，杨魏怎么可能折节下交，和他结拜呢？

不过虽说结拜，也只是走个过场而已，起先两人地位悬殊，王贤不会热脸贴人冷屁股。后来王贤倒是飞黄腾达了，可双方身处敌对阵营，更不可能来往了。

所以当杨魏听到汉王败北的消息，整天吓得夜不能寐时……他对纪纲说的，倒也不全是谎话，三千万两官盐银子确实已经备好，只是汉王败得太快，还没来得及派人来提……杨魏求神拜佛、绞尽脑汁想活路，也没想到王贤身上。

却说那天，他正在府里愁得茶饭不思，忽然听长随来报，说：“老爷，外头来了个人，自称是您的结义兄弟，要见您。”

“哪来的打秋风的？”杨魏不耐烦地挥挥手道：“轰走轰走！”

“哎，好。”长随连忙应声，就要出去撵人，却被杨魏叫住，问道：“对了，那人叫什么？”

“姓王，好像叫王贤。”随从想一想道。

“王贤！”杨魏一愣，这个名字他可不要太熟。虽然不在京城，杨魏也知道，汉王能有今天，全拜这小子所赐。杨魏不禁咬牙切齿，抓起桌上的宝刀道：“他还敢来！”说着嚯地起身，气冲冲提刀往外走，哼哼道：“老子一刀劈了他！”

随从一见杨魏这架势，心说这是要拼命啊！得，赶忙把弟兄们召集起来吧！便让人叫上杨魏养的那群家兵家将，气势汹汹赶到门口给自家老爷助拳！

孰料到门口一看，却见自家老爷正和那王贤拉着手，互道思念之情呢，那样子要多亲密有多亲密。

“贤弟，一别数年，可想死哥哥了！”杨魏拉着王贤的手抹泪道。

“仁兄，我也想你啊！”王贤也感情满满道：“你干嘛拿着刀出来？”

“哦，这个嘛……”杨魏赶忙把刀丢给长随，大笑道：“刚才正在练武，一听说贤弟来了，这不刀都没放下，就赶紧出来了。”

“原来如此！”

“贤弟请！”

“仁兄请！”

两人一番令人作呕的矫情后，便携手进了宅子，留下愣了一地的众家将，心说这哪是要干仗啊？都埋怨那长随一惊一乍、谎报军情。那长随也委屈，心说：‘谁知道老爷走了几步，就变卦了？’

其实杨魏一听王贤来了，下意识以为他是来捉拿自己的，所以才想拼命，但到前面一看，只见王贤一身便装，只带了一个随从，显然不是来捉人的。再近了一看，又见王贤一脸欢笑，就跟见了久别的亲人似的，杨魏便更加相信自己的判断。

‘看样子，他是有求于我。’杨魏是典型的‘面带猪相，心中嘹亮’，知道以双方今日完全颠倒的位置，若是没必要，王贤根本不可能亲自登门。既然对方有求于自己，那说不定还有一线生机……一念至此，杨胖子便变了脸，满脸寒霜成了满面春风！

第八百三十七章还愿

双方进屋坐定，杨魏又让人上了顶级的西湖龙井，便屏退左右，扑通给王贤跪下了，一把鼻涕一把泪道：“贤弟救我啊！”他这是聪明人，虽然笃定了对方有求于自己，但以两人今时今日的处境，杨魏是死是活，全在王贤的一念之间。要是搞不清状况，还端着架子，真就只有死路一条了。

“大哥快起来，我既然来了，自然是有办法救你的。”王贤笑眯眯看着杨魏，却没有扶他。当初王贤求见时，杨魏也让他下跪来着，这会儿终于有机会让对方跪回来了，王贤这睚眦必报的家伙，当然不会客气。

“真的？！”杨魏也没有要起来的意思，跪在那里巴望着王贤，要听他说个明白。

“当然是真的。”王贤点点头道：“小弟在皇上那也有几分薄面，只要哥哥能为朝廷立个功，以示拨乱反正，我就可以保你平安！”

“好说好说！”杨魏点头连连道：“只要我能做到，干什么都可以！”

“捉拿纪纲，救出徐真人和我的家人。”王贤沉声道：“这两件其实是一件事，办成了，就万事大吉！”

“没问题！”杨魏和纪纲又没什么情分，自然一点儿心理负担都没有，想也不想便答应下来，却又犯了愁：“可是，如何才能找到纪纲呢？！”

“他一定不会躲太远，就在沿海某个岛屿藏着！”王贤淡淡一笑道：“不杀了我，纪都督是不甘心远走高飞的！”

“好！”杨魏咬牙道：“我调动转运司所有的船只，和你出海找人！”

“不光是咱们，还有郑公公的舰队。”王贤微笑道。

“哎……”听到郑和的名字，杨魏一阵黯然，要不是这三宝太监，汉王殿下现在最起码，也是跟皇上划江而治。不过现在说什么都晚了，汉王殿下已成明日黄花，自己还是保命要紧。

于是，转运司的船队和郑和停在入海口的分舰队，便开始在沿海一带搜索起来，真是不搜不知道，一搜才发现，大明的海疆真辽阔啊，上千个岛屿在江浙外海星罗密布，凭他们这点儿人，搜上一年也不一定能找到！

然而，仅仅搜了一天，就有了纪纲部的踪迹……不是王贤他们搜到的，而是许应先带人洗劫了岸上的村镇，被闻讯赶来的邓小贤等人盯上了！虽然

怕打草惊蛇，邓小贤他们没敢跟得太近，以至于中途失去了目标。但杨魏一看那船队失踪的航向，便笃定说，他们一定是在徐公岛！

当年徐达在东南沿海抗倭时，杨魏就是他帐下的一员参将，对这一带的岛屿太熟了！

于是舰队调头往南行驶，果然发现了岛上的异样！断定纪纲他们就在徐公岛，郑和的手下和杨魏便要强攻，却被王贤阻止道：“救人要紧、歼敌为下，咱们得先把徐真人救出来！大炮一响还怎么救人？”

“那你说怎么办？”众人看着王贤，王贤便缓缓道出自己的计划，杨魏听说要自己去投靠纪纲，不禁犯了难：“我和纪纲没什么交情，他怎么相信我？”

“这人呐，对锦上添花不甚在意，但有雪中送炭的，就会万分感念。”王贤淡淡道：“纪纲已经穷途末路，却还带着这么多人远赴海外，显然贼心不死、还想折腾一番！”说着笑笑道：“这就好比梁山落草，聚的好汉越多，宋江就越高兴，因为他心里踏实啊！”

“好！我就去投奔他！”杨魏知道，王贤找自己的目的，就是干这个的，与其推三阻四、还不如讲讲条件，“要是不幸死了，兄弟可要照顾好我家人！”

“保准不会有事的。”王贤笑笑道：“此事一成，哥哥必定化险为夷，说不定官位都能保住！”

“好！”杨魏心里感叹，怪不得这小子爬得这么快，人精啊！

王贤便将到时候如何行动，对杨魏细细道来。听说在酒里下了最厉害的蒙汗药，杨魏不禁担心道：“万一他们不放心怎么办？”

“那你们就喝给他看！”王贤笑道：“反正不指望你们抓人，喝醉了又怎样？”

“那……他们能都喝吗？”杨魏又问道。

“故人海外喜相逢，纪都督如虎添翼，怎么也得大宴三军庆贺一下吧？”王贤一脸智珠在握，就差一把鹅毛扇，便能冒充诸葛亮了：“一群有今朝没明日的亡命之徒，逮着个由头还不大喝特喝？！”

“好吧……”杨魏对王贤的判断将信将疑，然而事情的发展正印了那句老话‘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一到码头才知道，纪纲的人之所以要抢劫，是因为要给纪纲筹备婚礼！要不是因为袁江突发奇想，让纪纲即日成

亲，就没有许应先那趟抢劫，也就不可能这么快泄露行踪。

没有婚礼的由头，恐怕就算纪纲设宴庆贺，也不可能所有人都有酒喝.....

古人云，‘色字头上一把刀’，诚不欺我。

纪纲捉捕归案，人都都救回来了，舰队却没有立即返航，因为徐妙锦提出，要再去拜一拜徐公庙。

徐真人一开口，太监自然无不应允，为了表示郑重，还特意安排官兵列队警戒，长蛇般的队伍从码头一直排到半山腰的徐公庙。

身为高官，王贤自然要作陪，他和那帮太监伴在徐真人左右，缓缓拾级而行。从后头看，徐妙锦已经步履如常，看不出丝毫异样来了。

感觉到有人在后头，肆无忌惮地打量自己的臀部，不用回头，徐妙锦也知道是王贤，除了他，没别人有这贼胆！

王贤那极富侵略性的目光，烧灼着徐妙锦的芳心，让她呼吸急促、娇躯发烫，尤其是那被紧盯着的臀部，更是一阵阵发麻，恍然回到那荒唐的疯狂一夜！

“.....”徐妙锦额头微微见汗，轻咬着下唇，眼神有些迷乱，她真想不顾一切转过身去，投到他怀里！可残存的理智告诉她，那样会毁了他.....

“师傅，您怎么了？”郑绣儿这两天一直神情郁郁、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好一会儿才发现了徐妙锦的异样。

“我可能有些累了。”徐妙锦定定神，黯然一叹道。

“那赶快歇歇吧。”一旁的太监连忙拿来锦墩、支起罗伞，还夸张地摆上了茶几，搁上茶壶茶盏、水果茶点，完全是伺候皇家人的标准。

“真人还有何吩咐？”太监恭声问徐妙锦道。

“让.....”徐妙锦差点脱口而出‘让王贤过来和我说话’，可话到嘴边硬生生打住，摇摇头道：“没有了。”

“那您稍事安歇，我们就在下头候着。”太监们便退到数丈之外，既周密地护卫着徐妙锦，又和她保持足够的距离。

什么是皇帝的禁裔？就是连太监都不敢过分接近，太监们自然更不会允

许别人接近。所以王贤也只能远远站着，黯然叹气。

“绣儿。”徐妙锦痴痴看着王贤，她这次出来，一是为了拜拜自己的父亲，和他道个别。二是想看看，有没有机会能和王贤说上两句话。现在看来，在太监们的严防死守下，显然是没有机会的。她失望地收回目光，对郑绣儿问道：“你是不是有话要问我？”

“师傅……”郑绣儿真想问问徐妙锦，和王贤到底是什么情况？可她终究是个极善良的性子，想到回京之后，徐妙锦又要像金丝雀一样被关起来，和王贤根本没可能继续，便缓缓摇头道：“没有。”

“……”殊不知这样的答案，更让徐妙锦黯然神伤，她幽幽一叹道：“是啊，问不问有什么区别，一切都不会改变……”

“师傅……”郑绣儿神情复杂地看着徐妙锦，不知如何安慰。

稍坐之后，徐妙锦便起身登上半山腰，来到徐公庙前。一进庙门，她便愣了一下，只见里头已粉刷一新，打扫得纤尘不染，中山王徐达的雕像也重新上色描金，焕然一新！

“真人。”太监笑着解释道：“中山王是我大明的头号功臣，他的庙怎么能年久失修，所以咱家让人连夜修整了一下，不知能否入得了真人法眼？”

“你有心了。”徐妙锦不置可否地淡淡回一句，便进去庙中，先给父亲上了香，又跪在杏黄色蒲团上，心中默默对父亲讲着心事道：‘父亲保佑，女儿果然平安无事。看来冥冥中真有天意，果然又是他来救了我，女儿曾经发誓，只要他再出现，我就不顾一切要跟他在一起。’

‘可一回到人群，皇上那无所不在的威压，又一下让我们彻底分开……’徐妙锦默默垂泪道：‘父亲，天意到底是什么？是让我们在一起，还是终究要装作陌路、永不相交？’

‘女儿知道，这有些得寸进尺了。’徐妙锦双手合十，虔诚祈祷道：‘您既然能保佑女儿逢凶化吉，能不能再帮帮我呢？’她睁开两眼，坦诚地注视着父亲的眼睛，轻声说道：“只要能和他在一起，我愿付出任何代价。”

回答她的，却是那亘古的沉默……

第八百三十八章纠结

南京城，自从汉王造反后，一直乱糟糟的气氛，终于凝肃下来，因为永乐皇帝终于要回京了！

正所谓暴雨未至、风雷先行！回京之前，朱棣一道又一道圣旨，已经把大明军方劈得七零八乱了！他派赵赢等亲信太监，拿着天子剑，分赴京城、各省、九边的各大军营，将营中总兵以上军官，不分青红皂白，全都看押起来！由赵赢严加审查，查实与汉王毫无瓜葛的将领，才可重新领兵掌印！但凡与汉王有关系的……不要说过从甚密，哪怕是普普通通的书信往来，只要被查出来，拿到证据，统统就地免职、解往京城，继续严加审讯！

至于那些没有了将领的军队，则由成国公朱勇、安远侯柳升、阳武侯薛禄分别亲自坐镇、或是派遣心腹将领暂领！

“这真是风雷交加啊！”这些天，在伴驾返京的途中，杨荣、金幼孜等内阁大臣，不知起草了多少免职、免爵、下狱、抄家的诏书，这还没进入定罪阶段呢！以几位阁臣对皇帝的了解，到时候必是一场腥风血雨，几万人人头落地！

“想不到。”胡俨叹息一声道：“才消停了不到十年，又要经历一场人间惨剧了。”

杨荣和金幼孜两个也深以为然，他们都是洪武初年生人，胡俨更是出生在元朝，在他们四十多年的生命中，经历了洪武朝的三大案、建文朝的靖难之役、还有永乐朝瓜蔓抄，哪一次都是神州变色、万家哭号！哪怕自己并不牵扯其间，也必有亲朋好友因此遭殃，他们更是对那种人人自危的恐怖气氛深恶痛绝！

“能不能设法化解一下……”胡俨轻声道。

杨荣和金幼孜对视一眼，同时摇摇头，前者起身关上房门，后者沉声对胡俨道：“元辅，长痛不如短痛，一次让毒血流尽，才能还大明一个长久太平！”

这话说的含含糊糊，胡俨却深深了然，在他们这些文官看来，充满戾气的武将，是国家动乱、生灵涂炭的祸根！大明朝哪次动乱，不是野心勃勃的武将掀起来的？！这次汉王造反就最能说明问题，那些勋贵武将，轻而易举就跟着朱高煦造反，一方面固然是他们之间牵扯太深，没法下船，但更重要的原因还是那些武将骨子里的问题——他们暴戾、他们头脑简单、野心勃勃，他们就像一堆浇了油的干柴，只要一个火星，就能引燃熊熊大火！

所以金幼孜这话很容易理解，非但不能设法息事宁人、还要推波助澜，让皇上把勋贵武将彻底扫出历史舞台！这样，他们这些被压制了几十年的文官，才有机会站在舞台中央，亲手塑造一个长治久安的大明朝！

“这样……”道理很简单，利害也很容易剖析……皇上整治勋贵越狠，对太子就越有利，对文官集团也越有利！只是这简单的道理，分明的厉害背后，是几万人的鲜血、几十万人的悲剧啊……

胡俨终究不忍道：“这样我们和他们有何区别？”

“元辅这话，下官不敢苟同。”金幼孜正色道：“这就好比屋里有十个人，突然闯进一名持刀凶徒，到底是杀了这个凶徒，保十人平安？还是担心自己也手上沾血，而眼看着那名凶徒，残杀那十名无辜民众呢？”

“这……”胡俨被问住了。

“元辅，我们为的是天下苍生、大明社稷，又不是个人私利！”这时候，一直沉默的杨荣也开口道：“若能杀一人而保十人，那这个人我愿意去杀！哪怕被人说成凶手，我也不在乎！”

“哎……”胡俨被说服了，点点头道：“尽量不要株连家人……”

“那当然！”金幼孜点头道：“我们的目的是救人救国，又不是泄私愤！”

“说起来……”胡俨又点点头，开始进入角色道：“这次赵王的人，一个都没动，莫不是说，赵王过去这关了？”

“是，皇上只罢了袁容的官职，他是负责皇上安全的羽林卫，责无旁贷……但旁人，皇上似乎都没有追究的意思。”金幼孜点点头，他和杨荣是经历过南海子事变的全程的，知道那场刺杀中，赵王绝对扮演了不光彩的角色，只是没有证据罢了。但以皇上的性格，真要处置他，还需要证据？

“可能是。”杨荣缓缓道：“若同时处置汉王赵王，便坐实了兄弟俩企图联手弑父灭兄的丑闻，皇上没法接受。”

“有道理。”胡俨两个点点头，心说确实，那样皇上的脸就丢到家了！中国人讲的是修齐治平！齐家还在治国平天下之前，若闹到儿子联手谋杀父亲，就算皇上立下十全武功，也依然会是史书上的笑话……

就在几位内阁学士，猜测赵王为何不受追究的时候，朱瞻基也在苦恼同样的问题。不过他可不敢说出来，因为此刻，他正和自己的三叔，一起在君前侍奉！

“你们不用紧张。”朱棣看看这一儿一孙，见他们脸上都挂着难以掩饰的焦虑，其实何止他们，就是朱棣此刻，也一样满心都是疑虑！国事家事掺杂在一起，让这位大明皇帝，也感到深深的无力。他靠坐在安乐椅上，缓缓道：“明天就要过江了，朕有些睡不着，叫你们过来聊聊天，消磨一下长夜。”

“啊……”朱瞻基和朱高燧却都不相信，朱棣大半夜把他们从被窝里拖出来，只是为了找人聊天！后者便微笑道：“父皇还是要早点歇息，要是您睡不着，儿臣可以给您念几段经文，安安神，说不定就能睡着了。”

“呵呵……”朱棣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淡淡道：“么儿素来孝顺乖巧，朕就不明白了，怎么会有人说你想谋害朕呢？”

朱高燧被朱棣后头的话吓坏了，赶忙扑通跪下，惊慌至极道：“父皇明鉴啊！这是哪来的谣言？这是要害死儿臣啊！”说着带着哭腔道：“儿臣素来没什么志向，胆子又小，更是对父皇无比敬爱，怎么会干出那等禽兽不如的事儿来？！儿臣对天发誓，但凡有那么一点儿念头，叫我天打雷劈、永坠十八层地狱！”

“好了好了。”朱棣淡淡道：“朕说了，朕也不信。”说着看看朱瞻基道：“孙儿，你相信吗？”

朱瞻基心说：‘我能说不相信吗？’只好摇摇头，笑道：“别说三叔的传言我不信，就连二叔的我也不信！”

听了他这话，朱高燧心里暗骂，小兔崽子拿我跟老二相提并论，是生怕父皇放过我！

“嗯。”朱棣却仿佛听不出朱瞻基的话中话，赞许地点点头道：“打断骨头连着筋的至亲，宁肯往好处想，也不能往坏处想。”

“是……”朱瞻基心里头翻起惊涛骇浪，虽然看似闲聊，但这其实是皇帝对他父子划下的红线——胜利的一方不许赶尽杀绝！要维持皇家的体面！确切地说，是要维持皇帝的体面！

朱高燧却要乐疯了，父皇这番话说出来，谁还敢再拿莫须有的罪名诽谤自己？不管怎样，这一关是过去了！

“么儿。”朱棣目光复杂地看着朱高燧。三个儿子中，他最宠爱的便是这个最像徐皇后的小儿子，朱棣万分不愿相信，他会串通刺客谋害自己，甚至有意无意回避深究此事，唯恐真查出什么来，让他这个当父亲的情何以堪？！“往后你大哥要处理国政，你二哥是不成了，你就多陪陪父皇吧……”

“是。”朱高燧低下头，他知道，这是皇帝给自己最后一次敲警钟，让自己断掉那些不切实际的妄想，安安顺顺地和他扮演慈父孝子……朱高燧心里一个劲儿冷笑道：‘那跟杀了我有何区别？！’不过能躲过接下来的狂风暴雨，他就该烧高香了，哪还敢奢望太多？！

“去歇着吧。”朱棣垂下眼睑，不再看他，吩咐朱瞻基道：“瞻基你给皇爷爷捏捏脚。”

“是。”两人同时应声，朱高燧退出去，朱瞻基则缓缓扶起朱棣，扶着他到床上躺下，盖上被子，自个儿则跪坐在床尾，两手按压起朱棣的脚心。

朱棣缓缓闭上眼，好久都不出声，好像是睡着了。

就在朱瞻基以为他已经睡着，停下手，准备悄悄退出去时，突然听朱棣幽幽道：“你是不是觉着朕老糊涂了？”

“孙儿不敢。”朱瞻基悚然一惊，心头那点儿睡意，登时无影无踪。

“不聋不哑难做当家翁。”朱棣躺在床上，看不到他脸上的表情，但从语气中能听出浓浓的失望来。“人不能太明白啊，尤其是为人父母，哎，一群讨债鬼……”

“……”朱棣像是在喃喃自语，朱瞻基不确定是不是跟自己说话，不过就是确定，他也不敢接话，只能默默听着。

“失败……真是失败……”朱棣含含糊糊说完最后几个字，便翻个身，睡过去了。

朱瞻基又听了一会儿，听到皇帝的鼾声起来，才悄然退了出去。

第八百三十九章皇帝返京

十月二十八，金陵城再次迎来了她的主人！

如过去许多次那样，留守京城的太子官员，尽心竭力地筹办起了接驾事宜，这本就是驾轻就熟的事务，自然办理得井井有条，一应礼仪护卫皆按照章程，丝毫都不差！

但这回的气氛，明显比以往任何一次都要肃杀太多，所有人都惴惴不安，不知道会迎来怎样一场雷霆之怒？！

老天爷也凑热闹，竟从早晨就开始阴风怒号、乌云铅垂，让在龙江口迎驾的太子汉王并众文武，愈加喘不过气来。

在煎熬中等啊等，众人终于看到数艘高耸入云的宝船，在二百余艘巨舰的扈从下，穿过浓浓的江雾，以一种突如其来，却又泰山压顶的气势，出现在所有人面前！

“皇上驾到了！”礼部官员回过神来，忙催促仪式开始，教坊司奏响韶乐，彩棚下的公卿大臣、文武百官、还有藩国的使节，齐刷刷朝大船跪拜，高声道：“臣等恭迎皇上！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最高的一艘宝船顶层甲板上，立着面如寒霜的大明永乐皇帝！俯瞰着蝼蚁般跪拜在码头上的众大臣，朱棣脸上丝表情都没有，他甚至没有穿龙袍，只是随便穿了件深青色的直裰，外头披着一件墨色大氅，愈发衬托出皇帝此刻灰暗的心情！

他的身后，立着太孙和赵王，还有郑和、赵赢、胡濙几个。受皇帝心情的影响，所有人都紧绷着脸，一言不发。

这时候，太监李严过来，轻声对朱棣道：“皇上，太子和群臣来迎驾了，咱们是不是该下去了？”

“……”朱棣沉默一会儿，冷声道：“让他们跪着吧。”说完便转过身，对郑和道：“换一艘船避开他们，你和影子陪朕回宫。”说着朱棣又看看太孙和赵王道：“太阳不落山，你们不准下去，更不准走漏消息。”

皇帝这摆明了是要惩罚文武大臣，朱瞻基和朱高燧忙轻声称是。

“走吧。”朱棣说完，便转身下了楼梯，赵赢和郑和两人忙跟上。

在郑和的安排下，片刻之后，朱棣便乘上一条不起眼的战舰，离开了龙

江口。南京城是可以从水路直入的，只是秦淮河上跑不开庞大的宝船，所以往常皇帝都在龙江口下船，乘坐御辇返京。这回朱棣不想见他的大臣，便坐着这条小了好几号的军舰，径直从水门回京了。

说是小了好几号，那也是跟庞大的宝船相比，对秦淮河上往来的货船画舫来说，朱棣乘坐的御舟，依然是一条庞然大物！临近船上的人纷纷侧目，不知道船上是哪家的权贵，待看清站在甲板上的是个须发半白的魁伟老者，众人便都没了兴趣……他们不知道，这老者就是这大明朝的至尊皇帝！

“所以说，朕其实没什么特异之处。”朱棣看着对自己视而不见的百姓，淡淡道：“穿着龙袍是皇帝，脱下来就是个普通老头子。”

“那是老百姓有眼不识泰山。”赵赢轻声道：“谁能想到皇上不在龙江口，而在这条小船上呢？”

“所以说……”朱棣摇摇头，自顾自道：“指望臣子的忠心，是可笑的。”他显然还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根本没理会老太监的话。

说完，朱棣看看赵赢和郑和，淡淡道：“也就你们这些没根没势的人，还能可信点儿……”

“是。”赵赢轻声道：“我们这些废人，无儿无女、无父无母，离了皇上什么都不是，除了效忠皇上，没有别的念头。”

“私心杂念还是有的。”朱棣摇摇头道：“十个太监九个爱财如命。”说着看一眼郑和道：“也就是你这个怪人，最不像太监。”

“呵呵……”郑和说不出老太监那么肉麻的话，只能笑笑。

“这次多亏了你。”朱棣叹口气道：“朕的江山还是得靠你们啊！”

“他们杂念太多了……”赵赢幽幽道：“不是私心作祟，又怎么会有眼下的局面？”说着叹口气道：“皇上是没见，镇江城当日的场面，死了十多万人啊，太惨了……”

“是。”想到当时的画面，郑和也一脸黯然地点头道：“死的人实在太多了！”

“要我说死得好！”赵赢却桀桀一笑道：“全死绝了才好！”

“您……”郑和震惊地看着赵赢，不知这老变态为何发此怪论？！

“道理很简单，依附汉王的人都是叛逆，我大明朝岂容叛贼立足？自然死

的越多越好，死的越多，咱们就越省事！”赵赢冷笑连连道：“至于太子，手里的兵太多了，也会起很多心思，还是消灭了好。”顿一顿，他笑问郑和道：“你说，他们这次打来打去，是不是正合皇上的心意？”

听了老太监的话，郑和一阵毛骨悚然，看向朱棣那张高深莫测的脸。心头登时升起明悟——原来京城、镇江发生的一切，都是计划好的！除了发生在北京的那场刺杀，一切都源于皇帝的念头！

“这法子，是影子想出来的。”朱棣淡淡道：“朕觉着不错，就给他们让出了戏台，想看看他们能唱出什么戏来……”说完，朱棣叹息一声，怪笑道：“果然没有让朕失望，朕养了一群好！儿！子！”最后几个字，皇帝是咬着牙说出来的。

龙江口，皇帝迟迟不现身，太子和众大臣只能跪着等。谁知等了又等，足足一个时辰过去了，还不见皇帝的身影。众大臣一个个膝盖刺痛，摇摇欲坠，让人去船上问，也只说候着吧……既然皇上说让候着，那就是跪死也得候着！

又过了半个时辰，有年迈体弱的臣子终于晕厥过去，却无人敢上前搀扶……

这时候，憋了一天的雨终于下下来，豆大的雨点打得人生疼，紧接着便越下越密，很快就暴雨如注！

宝船上，有太监撑着大伞，朱瞻基和朱高燧自然不会淋雨，前者满眼忧虑地看着跪在雨幕中的众人，那为首的一个就是他的父亲啊！

朱高燧却饶有兴致地看着，那些淋成落汤鸡的家伙。这些人里，他唯一还算关心的也就是朱高煦了，可汉王殿下神功盖世，就是天上下刀子，又算得了什么？

“我们下去吧。”朱瞻基忍不住了，冷声对朱高燧道。

“皇上的话你没听清楚？”朱高燧皱眉道：“是皇上的话重要，还是向那些大臣卖好重要？”

“……”朱瞻基深吸口气，冷笑连连道：“皇上说了，太阳落山咱们就下去，现在太阳已经落山了，不然怎么会这么黑！”

“那是因为下大雨！”朱高燧撇撇嘴道。

“你焉知雷公电母行云布雨的时候，金乌不会回去歇着？！”论斗嘴皮子，近墨者黑的朱瞻基，可不是朱高燧能对付的。

“你……”朱高燧果然不知怎么回了，只好眼睁睁看着朱瞻基下了船，走到雨幕中……

朱高炽瑟缩着跪在雨中，突然感觉雨停了，他茫然一抬头，看到是自己的儿子，为自己打着伞……

“基儿……”父子将近半年未见，竟有恍若隔世之感。

“父亲。”朱瞻基伸手去扶太子，低声道：“皇爷爷早就回宫了。”

“啊……”朱高炽吃了一惊，旋即苦涩道：“看来，父皇这次是真伤心了……”

皇帝不在船上，大臣们也就没什么好跪的了，便纷纷支撑着身子要起来，突然听到一声暴喝：“都别动，谁让你们起来的！”

不用看，大臣们也知道，这是汉王殿下又犯病了……今儿个迎驾的半天工夫，他都犯了七八回病了！

朱瞻基虽然也听到自己二叔疯了的消息，但亲眼所见这还是头一回，只见一身王袍的汉王殿下，手脚被铁链绑在一把特制的椅子上，正拼命地挣扎着，神情扭曲地朝众大臣大喝道：“本座不许你们起来，都给我跪好了！不然我一个雷劈死你们！”

说来也巧，正好有一道闪电划过天空，闷雷声滚滚而来，倒把汉王吓了一跳。闪电映的天地一片白亮，也映出朱高煦那披头散发的鬼样子！

“哈哈！”汉王旋即放声大笑，直挺着脖子，圆瞪着双眼，得意洋洋地大喊道：“怕了吧！本座就是这么厉害！”

“快把汉王送到车里去。”看到朱高煦在这儿卖疯弄傻，朱高炽脸上很是挂不住，赶忙吩咐太监，把汉王给抬走。

便过来四个太监，架起椅子底下的竹竿，便把汉王连人带椅抬了起来。一被抬起来，汉王也不生气了，转而放声大笑道：“起驾！快起驾，护送本座回宫！”

经过朱瞻基身边时，汉王瞥一眼朱瞻基，怪声道：“你看什么看，本座一道雷劈死你！”

“哎……”朱瞻基看着疯疯癫癫的朱高煦，轻声念了几句诗：“生当为人杰，死亦为鬼雄。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

听了这首诗，朱高煦那疯疯癫癫的脸上，明显神情一黯……

第八百四十章文官的算计

雨越下越大，电闪雷鸣。

马车来了，朱瞻基扶着太子上车，上车前，体贴的太子自然不会忘记，跟文武大臣温言一番，无非是‘大伙也快点回去吧。’“回去后都喝点儿姜汤去去寒。”之类惠而不费的话语，就把被朱棣寒透了的大臣心，又烘得暖烘烘的。

送太子上车了，众文武也纷纷上车，骑马的……一看这么大雨哪能骑马，便也跟相熟的官员，挤一辆马车去了。

杨士奇是坐马车来的，上了车，赶忙在管家的伺候下脱掉湿透的官袍，接过干毛巾，正在擦头，突然车门被人拉开，他慌忙下意识地用毛巾捂住胸口，恼火地瞪着来人。待看清是杨荣时，他才哭笑不得道：“你不会敲门啊。”

“这雨像瓢泼一样，哪顾得上。”杨荣收起伞上了车，关上车门，坐在杨士奇对面，笑盈盈地看着他：“你继续。”杨荣是刚从船上下来的，又打着伞、穿着雨靴，只湿了衣角而已。

“你太不地道了。”杨士奇和杨荣多少年的交情，又志同道合，关系自然亲密无间。杨士奇便当杨荣不存在，自顾自的擦干净头发，又擦那一身瘦骨嶙峋，一边擦一边笑骂道：“明知道皇上早就走了，干吗不早点知会一下？”

“我敢吗？”杨荣苦笑道：“皇上盛怒而回，不让他撒撒气怎么行？你就委屈一点儿吧。”

“皇上气到什么程度？”杨士奇说着，手上的动作放缓下来，神情也变得凝重。

“不好说。”杨荣缓缓摇头道：“要说大发雷霆，一次都没见到，就连赵王，皇上都没怪罪，好像这事儿从没发生过一样。”

“这可不像皇上的作风。”杨士奇皱眉道：“哪次出点儿什么事儿，皇上不都是先发火，发痛快了再处理？”

“是啊，这次皇上没发火，只是把那些和汉王过从甚密的将领撤职收押了。”杨荣点点头道：“可见，皇上已经弄清楚缘由，为什么迟迟不肯发作呢？”

“你考我？”杨士奇换上件干衣服，笑道：“我就不信你这个人精，能不明

白皇上的心思？”

“呵呵。”杨荣不置可否地笑道：“我不是想听听士奇兄的意思吗？咱们彼此验证一下。”

“好吧。”杨士奇点点头道：“要我说，皇上压着火，是等臣子给他台阶下……”说着叹口气道：“这次皇上的脸丢大了，原本按照皇上的计划，郑和的舰队会在汉王军发动的一刻，抵达镇江城下。”

“是啊，要是那样，就不会有镇江一场血战，也能彰显皇上的英明神武了。”杨荣苦笑道：“可谁料到，汉王竟然提前发动，郑和的舰队又遇上台风呢？结果里外里，让他们在镇江打了半个月，死了十万人，这可如何收场？”

“这就是关口！”杨士奇颌首道：“原先按计划，汉王也就是谋反未遂，罪不至死。”说着有些幸灾乐祸地笑道：“可现在，十万条人命啊！不杀他如何平民愤？！”

“而要杀汉王，恐怕赵王也会被牵连出来。”杨荣点点头道：“若查出赵王真是南海子刺驾的主使，自然也不能留他！”

“是啊，皇上只有三个儿子，要是亲手杀两个，可就剩太子一个了……”杨士奇低声道：“无论从亲情、从现实、从史书评价……从哪方面看，都是皇上无法承受的啊！”

“要不怎么说，英雄所见略同呢。”杨荣笑着点头道：“皇上正是因为诸多顾忌，才会有火不发、憋在心里！”顿顿道：“怕的就是他一发火，没有臣子敢说话，局面就彻底不可收拾了。”

“……”杨士奇穿戴整齐，身上终于不那么难受了，心里却愈发淤堵起来，他拉开车帘，看着外头的雨幕，透过雨幕，隐隐能看到越来越近的金陵城墙，他叹了口气，沉声道：“皇上的心思固然重要，可这次朱高煦起兵谋反、占领国都，围攻镇江、血流漂杵……”越说，杨士奇就越愤恨，终于重重一拳砸在车厢上，恨声喝道：“真是丧心病狂、罪不容诛！”说着怒视着杨荣道：“难道就因为他是皇上的儿子，便可以逍遥法外吗？！”

“士奇兄，你说的一点儿不错。”杨荣却不为所动道：“但这就是家天下，既然陟罚臧否皆由上出，那皇上的儿子就是不一样……”

“哼哼。”杨士奇命运多舛，不像杨荣这样一帆风顺，他幼年丧父、少年时继父又因为得罪权贵，被发配充军。青年时，他自己也因为得罪权贵，而被迫逃亡十几年，哪怕是当了大学士，也依然蹲过锦衣卫的诏狱。汉王造反时，又把他给抓起来了，虽然被太子全须全尾地放出来，可他是恨透了这些随便定人生死、自身却可以逍遥法外的权贵！“我就不信，朱高煦还能逃过这

一回？！”说着他怪笑一声道：“难道就凭他装疯卖傻？！”

汉王朱高煦发疯一事，早就传得沸沸扬扬，大臣们里却十个有九个不信，剩下一个也是将信将疑。一看到大势已去就发疯，哪有那么巧的事儿？之前怎么没听说你犯过病啊？八成是想靠装疯卖傻，逃避罪责吧！

干这种事儿，他们老朱家是有前科的，当初建文帝要拿还是燕王的朱棣进京削藩，朱高煦他老子用得就是这手，那演技可比他纯熟多了！整天光着身子在王府里跑，睡在鸡窝里，还吃屎喝尿……当时可真是骗过了不少人，结果怎样，钦差前脚一走，他后脚就跟没事儿人一样，对部下宣布要奉天靖难了！

同样的把戏，第一个耍的是天才，第二个耍的就是蠢材了，何况还是亲爷俩？！所以这回京城内外，举国上下，就没几个相信汉王是真疯的！

“不错，我也不信他是真疯。”杨荣点点头，叹口气道：“可只有这一个法子，能给他开脱！”

“为什么要给他开脱？！”杨士奇情绪激动起来：“凭什么要给他开脱！就凭他是皇上的儿子？那跟我们有什么关系？！”

“关系太大了！”杨荣迎着杨士奇的目光，沉声道：“士奇兄，如果皇上处置了汉王，那那些勋贵武将就可以逃过一劫！如果皇上放过了汉王，那些勋贵武将统统都要遭殃，你说和我们关系大不大？！”

“这……”杨士奇一下愣住了，他一直沉浸在对朱高煦的怒火中，还没想过这个问题。

“如果皇上处置了汉王，必然彻查此案，到时候谁黑谁白，一目了然！”杨荣沉声解释道：“跟汉王一起造反的，除了他的嫡系，毕竟只是少数，哪怕在京的那些领兵将领，也大都可以用受了蒙蔽搪塞过去，更别提各省、九边的将领了！”

杨士奇面无表情地听着，心里却承认对方说的是实情，因为汉王占领京城也好、攻打镇江也罢，用的只是自己的嫡系，绝大部分将领的军队，都在引而不发……仔细追查下去，不会有太多人遭受牵连。

“而皇上不处置汉王的话，整个谋反案自然也要不了了之。”杨荣淡淡一笑道：“可不查清楚的话，皇上永远也不知道，到底哪些将领曾经投靠过汉王，要和他一起造反！”说着压低声音道：“以皇上的多疑成性，时间一长，定然觉着所有人都有嫌疑……”他的声音越来越低：“你说到时会不会怎么样？”

“……”杨士奇聪明绝顶，焉能不知这样的后果，他缓缓抬头，看一眼杨

荣道：“所有武将都被盖上不可信的标签，皇上对他们的态度，也必然从信任变为提防。”

“不止于此，皇上是受不得憋屈的，我们这次让他有火发不出来，皇上自然是感激我们。”杨荣嘴角挂起冷酷地笑道：“可火在心里越憋越旺，迟一些时候总要发泄出来的！而且是变本加厉！到时候只需要几个御史、几个莫须有的罪名，就可以掀起一场腥风血雨……”

“士奇兄。”杨荣看着杨士奇，沉声道：“回头皇上一定会向你询问情况，到时候你知道该怎么说！”

“……”杨荣灼灼的注视下，杨士奇终是缓缓点头。

另一辆马车上，坐着劫后余生的朱高炽父子三人，朱瞻垞激动地看着自己的大哥，紧紧抓着他的手道：“大哥，我还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呢！”说着就红了眼圈。

“哎！”朱瞻基也紧握着弟弟的手，点头道：“是啊，这回太凶险了，我在北京，都要担心死了。”

“幸好咱们父子命不该绝。”朱高炽看着两个儿子，也有些动情道：“幸好有王贤他们这些忠勇的臣子……哎，咱们亏欠他们实在太多……”

“是啊……”朱瞻基也有些黯然，不过他跟太子难过的不是一码事……他是心痛自己惨淡经营了这些年，才积攒下的这点实力，镇江一战，就全都付诸东流了……

“王贤那边怎样了？”朱高炽十分挂念王贤他们，问儿子道：“救下真人和他的家人了吗？”朱瞻垞也着急地看着自己的大哥。

第八百四十一章雷雨

“刚刚接到的消息。”朱瞻基神情一振道：“王贤已经在徐公岛救下了小姨奶和他爹娘哥嫂，还把纪纲一伙悉数生擒，正搭乘水师的舰队往回赶，也就是三两天便能抵京。”

“太好了！”朱瞻基兴奋地蹦起来：“就知道没有王二哥办不成的事儿！”

“谢天谢地！”朱高炽也高兴坏了，一脸庆幸道：“你母妃天天在家祷告，果然是菩萨保佑啊！”

“父亲。”朱瞻基却面色凝重道：“王贤他们没事了，咱们还是赶紧想想，怎么应付接下来的局面吧。”

“对了！”朱高炽也神情一紧，一脸惴惴道：“你皇爷爷是个什么态度……”

“皇爷爷，哎……”朱瞻基神情苦恼道：“怕是不想斩尽杀绝……”

“那当然。”朱高炽点点头道：“虎毒还不食子，何况父皇总觉着亏欠老二。”说着眉头一皱道：“不过，这回要是手下留情的话，如何向天下人交代？！”朱高炽一想到镇江城那数万死难的忠勇将士，一张脸就涨得通红，嘶声道：“必须要严惩不贷！”

“父亲。”看到父亲这副神情，朱瞻基叹了口气，低声道：“您恐怕不能这样……”

“为什么？！”朱高炽闷声道。

“因为皇爷爷，不希望您这样做……”朱瞻基轻声说道，一句话就把朱高炽说愣住了，听着朱瞻基细细讲述这些天来，永乐皇帝的点点滴滴，尤其是昨天夜里，朱棣对太孙的那番话……朱高炽焉能听不出来，那是让孙子给儿子带话，希望他能给汉王求情！

“恐怕……”朱高炽低着头，寻思片刻，终究抬起头道：“我办不到。”听了父亲这话，一脸紧绷的朱瞻基，神情舒展开来。

“父亲。”朱瞻基劝道：“就算您帮着说情，我二叔这次也完蛋了，他再也翻不了身了。对我们来说，他是死是活并不重要，只要他永远失去威胁就行！”

朱高炽默默听着，他知道儿子说的是实话。确实，朱高煦这次是彻底断

送了，哪怕一丝东山再起的希望。这种时候，自己替他说情，非但能讨好父皇，也符合文官们的期望，更可以在史书上留下仁义的美名。

这种惠而不费的好事儿，似乎没有不这么干的道理。

“父亲，这个情，您还是说吧。”朱瞻基自然不会把话说得那么直白，他还得父亲留面子，但相信父亲一定可以明白的。“不然皇爷爷就要伤心透了！”

“你说的都对。”朱高炽缓缓点头，就在朱瞻基如释重负朱瞻垞露出失望的神情时，忽然听他叹了口气，缓慢而坚定道：“可我不能让天上的英灵伤心啊！”朱高炽说着神情愈发坚决道：“他们为了保护我，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要是知道，我为了自己的利益，去替他们的敌人说话，肯定会痛恨我的……”

“父亲，过去这一关，我们将来有一百种方法报答他们！”朱瞻基苦劝道：“要是惹得皇爷爷生了气，咱们将来的日子可就难过了……”

“能有多难过？！”朱高炽却铁了心，冷声道：“父皇还能废了我，传位老三不成？！”

“这……”朱瞻基当然知道这是不可能的，漫说赵王还有行刺皇帝的嫌疑，单说以皇爷爷的眼光，焉能看不出他那个三叔要是当了皇帝，一定是个荒淫无道的昏君。所以在汉王注定完蛋的背景下，他父亲这个太子，还真有点儿有恃无恐的意思。

只是这样一来，自己就要被祖父和父亲夹在中间，日子可就难熬了……

“就这样吧。”朱高炽终止了谈话，幽幽一叹道：“作为儿子、作为兄长，我可以保持沉默，一个字都不说……但要想让我开口求情，不！能！够！”

“父亲……”朱瞻基对父亲不听自己的，竟感觉有些恼火，却见朱瞻垞一脸崇拜道：“父亲做得对！做人得讲良心！”

朱瞻基狠狠瞪一眼二弟，闷不做声了。

马车驶入京城，杨士奇把杨荣先送回家，然后才命马车回府。

车厢里一片安静，只剩杨士奇一个人。

看着窗外的瓢泼大雨，杨士奇回想着杨荣的话，思考着这样做的后果。他不得不承认，比起揪着汉王不放，反而是放过汉王，对文官集团更加有利。皇帝怒火将会从汉王身上，变本加厉地转移到整个武将集团头上！

天空一阵闷雷响过，杨士奇突然打了个激灵……他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文官杀人，一点也不比武官手软！而且更阴狠毒辣！

马车径直开入杨士奇家院中，管家打着伞，将自家老爷接下来。杨士奇一下车，就看到朱棣身边的大太监李严，站在廊下看着自己。

“李公公。”杨士奇忙拱手道：“冒雨前来，有何贵干？”

“皇上宣杨学士觐见。”李严笑眯眯道：“学士，咱们赶紧走吧。”

“哦，好的。”杨士奇应一声，低头看看自己身上的便袍，又对李严道：“公公稍候，下官换穿朝服。”

“学士请便。”李严点点头，目送着杨士奇到后头去了。

后院正房，杨士奇满脸凝重，一边换穿朝服，一边低头沉思……杨荣猜得没错，皇上果然一回京就召见自己，不过估计杨荣也没猜到，皇上竟会这么着急！

杨士奇抬起头，看着镜中逐渐穿戴整齐的自己，他逐渐有了主意！经历了那么多的波折和阴谋，自己的同僚不是被杀掉，就是被朱高煦整垮，自己一直苦苦坚持着，才等到了今天。支撑自己的不是别的，而是一种信念——正义必胜！

如果自己按照杨荣所说，替朱高煦开脱的话，也许将来会让武将集团付出更惨重的代价，但这一刻，姗姗来迟的正义将再度缺席……可想而知，天下百姓将何等的失望？百年之后，史书上如何评价他们这些文官？

是非不分、善恶莫辨、毫无风骨、一丘之貉！

想到这儿，杨士奇终于下定了决心，他决定这一次，谁的话也不听，只遵从自己的良心说话！

杨士奇接过官帽，端端正正戴在头上，然后昂首阔步走了出去。

当杨士奇跟着李严进了皇宫，才发现蹇义也来了，原来皇帝不是单独召见他……

两人用目光短暂交流一下，便站在寝宫外，等候朱棣的传唤。

外头依然风雨大作，两人正在各自想着心事，突然一道闪电划过，杨士奇依稀看到，瓢泼大雨的院子里，似乎跪着一个人……

‘汉王……’杨士奇心头兀得跳出一个名字，他诧异地看向蹇义，发现对方也吃惊地看着院中，显然也发现了跪在雨里的那个人……

又一道闪电划过雨幕，天地亮如白昼，这次两人真看清楚了，跪在雨里的那个——确实就是汉王！

而且两人看得分明——汉王赤裸着上身，背上背着一根荆条样的东西，似乎是作负荆请罪状，似乎不是朱棣把他抓来，而是他自己主动来请罪的！

正吃惊，李严去而复返，对两人轻声道：“二位进去吧，皇上等着呢。”

两人赶忙丢掉胡思乱想，整整衣襟，深吸口气进了寝宫。

寝宫中，朱棣一身道袍，头上系一条湖蓝色嵌玉的抹额，正背着手在柔软的地毯上走来走去。

“臣等拜见皇上！”两人赶忙跪拜在地。

“起来吧。”朱棣摆摆手，也不看他俩，便闷声道：“朕走的时候，千叮咛万嘱咐，让你们给我看好家。”说着恼火地提高声调道：“结果呢？！你们是怎么给朕看家的！”

“臣等知罪，请皇上责罚！”杨士奇和蹇义这个郁闷，心说您的儿子都带着千军万马打起来了，我们这些个文官能顶个屁用？但谁让对方是皇上呢，这些腹诽也只能想想罢了，面上还要老老实实请罪。

“罚你们有什么用？！”朱棣也觉着自己有些过分，挥挥手道：“何况那种情况，你们也起不了什么用处！”

“皇上……”两人一脸感激，心说您好歹还没把我俩当替罪羊。

“起来吧。”朱棣让两人起身，他先看了看蹇义，缓缓道：“听说京城一乱，你就逃去镇江了？”

“皇上，当时情况乱极了，先是庆寿寺轰隆一声被炸上天，然后城里的军队就开始调动。”蹇义早就想好了说辞，一脸沉痛道：“臣想弄清楚怎么回事，便想去应天府衙找薛居正，结果半路碰上北镇抚司的人，他们说汉王和纪纲反了，然后不由分说，就把我弄上马车，一路出城，等我被放出来，已经到了镇江……”

“这么说，你不是主动去镇江投奔太子的了？”朱棣眯着眼，打量着蹇义，声音听不出喜怒。

“是！”蹇义是明白人，知道皇上很介意，臣子是忠于太子，还是忠于自己这个皇上，便斩钉截铁道：“如果能让臣自己选，臣一定会在京城，哪也不去……”说着苦笑一下道：“可是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

第八百四十二章强项

“朕问你……”朱棣的目光越过蹇义，望向大殿外的雨幕，幽幽问道：“汉王作乱之前，你是否看出征兆？”

“回皇上……”蹇义低下头，闷声道：“没有发现异常……”

“没有？”朱棣瞥一眼蹇义，冷冷道：“他造反这么大的事儿，会事先没有征兆？”

“也许有，但为臣愚鲁，未曾发现。”蹇义小声道。

“哼！”朱棣冷哼一声，转过头去望向杨士奇，抛出同样的问题：“你也没有发现征兆？”

“回皇上……”杨士奇挺直腰杆，沉声道：“还是有一些征兆的。”

“什么征兆？”

“之前，在三四月间，汉王私自扩充了天策卫，增加了左右两卫，共计万余人，大肆搜刮军饷、甚至抢劫兵部物资，当时臣等便联名上书，请皇上严惩。”杨士奇沉声道：“但是连番奏章上去，却如泥牛入海、杳无音信！”

“是吗？”朱棣眉头跳了跳，咳嗽一声道：“朕不记得了。”

“兴许是通政司有人故意湮没了奏折。”蹇义从旁搭腔道。

“嗯，这件事要彻查。”朱棣敷衍了一句，便又问道：“还有吗？”

“还有，八月底九月初，汉王和一干亲信，频繁宴请勋贵武将。”杨士奇便继续道：“虽然宴会的内容不得而知，但当时为臣就风闻，他们在密谋一些见不得人的勾当！”说着一脸痛心道：“微臣当时命人查阅了京城各门的进出记录，发现天策三卫、宋琥、李茂芳、许诚等各部的调动异常频繁，物资供应完全按照战时，臣当时忧心如焚，三日之内连上十道奏折……”说着他痛心疾首地一叹道：“结果，依然石沉大海……”

“哦……”朱棣这次连分辩都懒得辩了，垂下眼睑沉默半晌，两个大臣也屏住气，陪他一同沉默着。

大殿内针落可闻，大殿外的风雨声也就更响了。

“至于……”沉默良久，朱棣终于又开口了，看着两个大臣道：“汉王的疯

病，你们怎么看？”

“这……”两位大臣分明从皇帝眼中看到了丝丝的期待，甚至是乞求。

“皇上，臣等不是大夫。”杨士奇轻声道：“汉王的病情，当由太医会诊后下结论。”

“士奇所言甚是，臣等不敢妄言。”蹇义也附和道。

“但讲无妨。”朱棣却不为所动道：“郑和他们已经请太医给他看过了……”说着嘴角挂起丝丝冷笑道：“说是癰症，朕却觉着他装的！”

“皇上……”杨士奇和蹇义悚然抬头，看着神情怪异的朱棣，先是有些迷惑，旋即明白过来，皇帝之所以这样说，是要先把他们的路堵死……两人总不能应声说，‘对，我们也觉着是装的！’那可是皇上最疼爱的儿子，犯了罪也是皇上的儿子啊。

所以两人只能说：“看汉王的表现，确实病得不轻，也许并不是装出来的……”

“哼！”朱棣果然马上就坡下驴，冷声道：“但愿他是真病了，不然朕非宰了他不可！”

“是……”蹇义心中暗叹，果然让金幼孜说着了，皇上是一心一意想把神经病的帽子，扣到汉王头上……

就在蹇义和杨士奇面圣的同时，金幼孜也和杨荣碰面了。

杨荣登上杨士奇马车的同时，金幼孜也上了蹇义的马车，同为文官集团的中流砥柱，两辆马车上谈话的内容也大致相同。

金幼孜告诉蹇义，皇上圣意已决，就是要给汉王减轻罪责。这种时候，硬和皇上对着干，非但不能达到目的，反而会适得其反。倒不如顺着皇上，把汉王保下来……可这场祸及京城、杀人十万的大叛乱，总得有人负责吧？汉王不负责，谁负责？

当然是纪纲和那些武将了！到时候都察院、刑部、大理寺一齐发动，绝对可以把勋贵集团的势力打掉个七七八八，而且可以连绵不绝、层出不穷，直到彻底把这些腐朽暴戾的蠢货，扫出历史舞台。

这就是杨荣、金幼孜他们的打算，干这种事情，文官们虽然是头一遭，但好歹经历过洪武三大案，看过纪纲、陈瑛是如何办案的，没吃过猪肉总见过猪跑，株连攀扯这种没什么技术含量的营生，有样学样总不会差。

“怎么样？”杨荣泡上一壶热茶，倒一杯给金幼孜，缓缓问道：“蹇老尚书还算配合吧？”

“配合，那老倌老了，脑子不中用，只能对咱们言听计从了……”金幼孜端着茶盏，吹去浮沫，看着茶汤上漂着的茶梗，笑道：“你好歹也是堂堂阁老了，还喝这种粗茶。”

“呵呵。”杨荣笑笑道：“京都米贵，久居不易，朝廷那点俸禄，能养活自己就不错了。”说着笑道：“要不是你来，连茶都没有。”

“哎，你这官当的太清苦了。”金幼孜叹口气，以杨荣今时今日之权位，不要说干违法勾当，只要笔头稍微松一松，就能合理合法的日进斗金。但是杨荣从不这么干，他宁肯固守清贫，也不愿自己高贵的灵魂被玷污。

“你还不是不一样。”杨荣笑看金幼孜一眼，“在船上，我可看到了，你盖的被子外面光鲜，里头却打着补丁。”

“嘿嘿……”金幼孜闪闪笑道：“我那是要面子不要里子。”说着眉头一挑，傲然道：“只要我们愿意，金山银山也能招之即来，但我们赚一座金山，大明便损失十座、甚至几十座金山，这种损公肥私的勾当，我等干过一次，还算什么清流？！”

“说得好，可惜没有酒，否则真该浮一大白。”杨荣笑笑，端起茶盏道：“就以茶代酒吧。”

“好！”金幼孜两眼放亮，和杨荣干了一杯‘茶酒’，搁下茶盏，吐出一口热气道：“好烫……”

“哈哈，你呀你。”杨荣指着金幼孜笑起来。他们这些文官，大都生在元末国初，童年历经战乱、饱受苦难，成长阶段又感受了大明驱逐鞑虏、恢复中华的荣光时刻，经历了筚路蓝缕到国泰民安的辉煌历程，因此心里满满都是对大明的忠诚、对太平的执着，以及让这个国家长治久安、永无战乱的狂热！

所以他们有一种清教徒似的高尚情操。具有同样情操的人，自然会聚集到一起，形成所谓的清流。他们与那些贪官污吏、武将勋贵形成的‘浊流’，自然势不两立，认为一定要将其彻底消灭，才能实现他们，将大明建设成王道乐土的终极理想！

这样的人有解缙、有周新、有黄淮、有杨溥，有很多很多……很多人已经牺牲，很多人被投入了监狱。杨荣金幼孜只是恰好没有死，也没有下狱，而且还身居要位的两位，他们自然要承担起清流同仁们的期望，只要还在位

一天，就会和敌人战斗下去！

“士奇兄那边呢？”轮到金幼孜问杨荣了，杨士奇当然也是清流，而且和两人同为阁臣，关系密切，但是性格过于刚烈，两人都很担心他会不同意这次‘不问首恶、只除仆从’的计划。

“士奇兄反应不小。”杨荣缓缓道：“不过最后还是答应了。”

“那就好！”金幼孜放心了，笑道：“士奇兄还是识大体、顾大局的！”

“嗯。”杨荣点点头，望向窗外的目光，却透着丝丝忧虑。

雨一直下，没有丝毫要停的意思，寝殿外的汉王殿下纹丝不动跪在雨中，就像一座石雕一样，任雨水冲刷。

寝殿中，奏对仍在继续……

“这么说……”朱棣看着蹇义，目光柔和了许多，缓缓道：“你觉着汉王是癔症了？”

“是。”蹇义点点头，他突然觉着耳根发烧，这怎么对得起，那些拼命保护自己的太子军将士……不过转念一想，其实也没什么，自己多处死几个勋贵武将，也一样算替他们报仇。

这样一想，蹇义心里舒服多了，坦然对朱棣道：“老臣以为，汉王所作所为，确实极像癔症。”

朱棣微不可察地点点头，目光转向杨士奇，低声问道：“你觉着呢？”说完，朱棣死死盯着杨士奇，只要杨士奇也说是，然后再把太子也叫来表态一番，相信不用半天，自己的态度便能传遍京城，那些惯于跟风倒的大臣，定会老老实实地闭上嘴！

虽然这样，着实便宜了朱高煦那个孽障！但皇帝的英名不能玷污，也只能这样了……

朱棣心念电转，看着杨士奇，却见他久久不语。

“怎么？”朱棣不悦地皱皱眉，声音转冷道：“你有不同的看法？”

“回皇上，臣还是那句话，汉王得没得癔症，臣说了没用，得听大夫的。”杨士奇沉声道：“但是，臣以为，汉王得没得癔症，和他的罪责毫无瓜葛！”

朱棣的表情更冷了，厉声喝道：“你什么意思？！”

“臣的意思很简单。”杨士奇毫不畏惧地迎着朱棣，说出了浅显的不能再浅显的道理：“汉王的病，是在战后发作！在战前战中，有充分证据证明，他的神智是正常的！”

第八百四十三章痛打逆子

有时候，忍辱负重活下去，比慷慨激昂的就义，更需要勇气.....

为了自己的信念，杨士奇已经忍耐了太久太久。曾经有很多次，他可以像别人那样明知不敌、也拔剑相向，就算不能手刃仇人，至少可以引刀成一快，不用再看对手嚣张的表情。

但他选择了忍耐，哪怕被人说是‘贪生怕死’、‘没有骨气’，他也依然不言不语。但他心里的火，其实比谁烧得都旺，他除掉敌人的决心，比谁来得都更加坚决！

只是他知道，政治斗争如同以命相搏，一击必杀才是制胜的王道，所以他一直耐心等待着这个必杀的机会！

眼下，他终于等到了，便毫不犹豫刺出了那一剑！

那毫无花俏，却一击必杀的一剑！

“有充分证据证明，在那之前，他的神智是正常的！”杨士奇的声音震动大殿，也震得蹇义两耳嗡嗡作响。

“怎么讲？！”朱棣眯起了眼，这是他发作的前兆。

“很简单。”杨士奇毫不畏惧道：“八九月间，是汉王党人频繁联系、密谋起事的阶段，如果那些勋贵武将发现汉王有癔症，怎么可能跟他乱来呢？！”

“呃.....”这道理简单的就像一加一等于二，根本无从反驳，朱棣登时瞠目结舌。

“还有，镇江一战，汉王全程指挥，攻势绵密、令人防无可防，其水准达到天下一流，如果汉王有癔症，怎么可能做到呢？”杨士奇咄咄逼人道：“而且郑和的舰队一出现，他就立即停战，还顺从地登上了郑和的船，这种清晰的判断，绝不是癔症患者能做出的！”

“.....”朱棣被说得哑口无言，心里火头越来越大，脸色也越来越黑。

“应该是.....”蹇义见杨士奇竟然擅改脚本，不禁满头大汗，赶忙补救道：“哦对，观汉王的癔症，也不是时时发作，而是有时候有病，有时候正常.....”蹇义咽口唾沫，信口雌黄道：“兴许，那些人见他的时候，恰好他是正常的呢.....”

“就算蹇尚书说的对，汉王时疯时不疯。”杨士奇淡淡一笑，揶揄道：“可就像您说的，汉王召集那些人造反的时候，他一定是正常的……”

“这……”蹇义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登时傻了眼，可不是么？造反可不是请客吃饭，汉王要是不正常，谁会跟他送死啊？

“皇上……”蹇义可怜巴巴看一眼朱棣，意思是老臣尽力了，您还是自己对付他吧……

朱棣哪有主意啊？杨士奇的话一语中的、无懈可击，让他强词夺理都没处用力去。

只见皇帝那张脸越来越黑，越来越黑，最终闷哼一声，狠狠瞪一眼不知死活的杨士奇，像赶苍蝇一样挥手道：“都退下吧！”

“是，臣等告退。”杨士奇和蹇义齐声告退。

退出了寝殿，小太监赶忙送上雨伞，蹇义接过来，一边撑伞，一边夸张地摇头叹气：“哎！哎！”

杨士奇却浑无所觉，撑起伞来，就要走入雨中。

“士奇，你糊涂啊！”蹇义见他不搭话，只好先自个儿开口了：“让你这么一搅和，全乱套了！”

“是吗？”杨士奇站住，回头看着蹇义道：“请问蹇尚书，怎么就算不乱套呢？”

“当然是……”蹇义压低声道：“咱们顺着皇上，放过汉王，只把罪责往那些勋贵头上推了！”

“首恶不除，只问胁从。”杨士奇冷冷道：“这还不算乱套吗？！”

“哎，那毕竟是皇上的儿子啊！”蹇义看一眼跪在雨中的汉王，苦笑道：“你就是撺掇着皇上把他杀了，回头皇上保不齐就把你一刀喀嚓喽，给他儿子报仇。”

“那是以后的事情。”杨士奇淡淡道：“眼下我只知道……”顿一顿，他的视线移向雨帘，声音像从天外传来的。“如果连这么拙劣的谎言，都能让他蒙混过关，天下百姓肯定笑我们糊涂，千秋史书一定骂我们没有骨头！”

“这……”蹇义也愣住了，这么浅显的道理，他竟没想到。

“老大人，有时候，我们考虑得太多。”杨士奇悠悠道：“却忘了问问自己的良心……”

说完，他撑着伞，步入漫天大雨中。

“良心么？”蹇义站在那里，回味着杨士奇的话，只觉那两个字像两记重重的耳光，打得他眼冒金星。蹇尚书扪心自问，自己这阵子，可真是干了不少昧良心的缺德事儿……

两人走后，朱棣立在那里，面罩寒霜地沉默半晌。李严大气不敢喘，小心翼翼立在旁边。

“那个畜生在哪？”良久，皇帝突然问了一句，李严先是一愣，旋即醒悟过来，忙回道：“皇上是说汉王？他还在外头跪着呢。”

“晚了！”朱棣怪笑一声，厉喝道：“事到如今，他就是跪死也没用了！”说着猛地一挥手道：“把他给我撵出去！”

“是……”李严忙领命而去。

出去后，李严带了几个太监，打着伞到了汉王跟前，对石雕似的朱高煦道：“王爷，您请回去吧，皇上不会见您的。”

“……”任凭他说破嘴唇，朱高煦依然我行我素，雕像似的跪在那里。

“哎……”李严见状，只好向手下递个眼色，几个太监便壮着胆子上前，道一声：“王爷，得罪了！”便扯着朱高煦的手脚，想把他抬起来。哪知，汉王就像粘在地上一样，任凭他们使出吃奶的劲，都无法挪动他分毫！

“王爷，您这是何必呢？”李严当年，是和郑和一起被送到朱棣身边的，什么情况没见过，哪能不知道，这是汉王在用千斤坠的功夫，和他们较劲呢。

朱高煦自然还是不理不睬，一动不动跪在那里。

“哎……”李严叹了口气，伸出那看似毫无缚鸡之力的手来，在朱高煦的胳膊肘上一拖，原本面无表情的汉王殿下，突然怒目圆睁，只觉着胳膊肘部像被烙铁烫过，疼得他一个激灵，登时就破了功——那些太监突然感觉手上一轻，就把汉王抬了起来！

然而也只是一瞬，下一刻，只见汉王狞笑一声，低喝道：“再来！”他的身子便又重逾千斤，坠得几个太监站立不稳，纷纷脱手，惨叫着摔倒在地……

“嘿！”李严忙故技重施，企图用那诡异的一掌，化解掉汉王的功法，谁知手刚搭上汉王的肘部，就感觉一股巨力涌了过来！李严赶忙想撒手，那只手却仿佛粘在汉王身上一股！澎湃的力道透过那只手，猛地向李严袭来！李严想运劲抵御，却悚然发现，自己的气机全然被对方牵制住，毫无抵抗的余地！

疯狂的力道毫无阻拦地向他的五脏六腑袭来，李严登时心如死灰，暗道吾命休矣！

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一道黑影从雨中闪出，转眼就立在两人中间，那黑影伸出一只手，轻描淡写地在朱高煦的肘部一拍，汉王殿下便如遭雷击，身子不受控制地摔倒在地，还哇地一下，吐了一口鲜血……那是受自己的力道反噬……

李严也不太好过，同样吐了口血，不过他亦是庆幸万分，要不是这突如其来的一下，自个儿今儿就交代在这儿了……

“干爹！”他赶忙用手背擦擦嘴角的血，便给那黑影打起伞来。

“李严！”那黑影自然是老太监赵赢，他身披一件漆黑的大氅，头上戴着无翅纱帽，这么大的雨，他身上却好像没有被打湿一样。“你的功夫退步成什么样了？”

“干爹教训的是！”李严满面羞愧的道：“儿子给干爹丢脸了。”

“回头再说吧，皇上来了。”赵赢淡淡说一句，便双手一抄，眼观鼻鼻观心，恢复了惯常的老迈模样。

李严抬头一看，果然见朱棣在郑和的陪伴下，黑着脸大步走过来。郑和打着一把硕大的雨伞，不让一滴雨落到皇帝身上，那张脸上更是一脸严峻，彰显着一场狂风暴雨的来临！

“父皇！”看到朱棣过来，汉王一骨碌爬起来，使劲给朱棣磕头，口中还连声道：“儿臣罪该万死，请父皇责罚！”

“你确实罪该万死！”朱棣的声音，像是从九幽地府传来，只听他切齿痛恨道：“朕真后悔，当初你一生下来，怎么没亲手把你掐死！”

“父皇……”汉王错愕地抬起头，看到朱棣那张满是憎恶的脸，紧接着，他的面门便重重吃了一拳！

在李严等太监震惊的注视下，只见大明永乐皇帝重重一记摆拳，击中了

汉王殿下的面门！

这只是开始，紧接着，只见五十开外的朱棣，像一头正当壮年的猛虎，对着儿子拳打脚踢起来！

朱棣的拳脚，可是能开碑裂石的！这会儿含恨而发，每一下都用尽全力！

汉王老老实实任父皇打了几下，便痛得支撑不住，赶忙想运劲化解一下，却悚然发现自己根本提不起劲儿来——原来刚才老太监那一下，是存心破掉他的功法，好让皇上痛打一番！

第八百四十四章抄家

在场的所有人，永远都不会忘记这个雨天，那状若疯虎的皇帝，对着不肖的儿子拳打脚踢，每一拳都带着呼呼的破风声，每一脚都飞溅起蓬蓬的水花……没有内劲支撑，就算他朱高煦是钢筋铁骨，也顶不住朱棣开碑裂石的暴揍！

打了盏茶工夫，汉王就鼻青脸肿，蜷成一团了；待打到顿饭工夫，汉王已经血肉模糊、不省人事了……

李严看得心惊胆战，心说：‘这要再打下去，非出人命不可。’便一个劲儿地用眼神示意郑和，让他开口劝劝。

郑和见状，也觉着不能再打下去了，便开口道：“皇上息怒吧，再打下去，汉王就要没命了……”

“打死拉倒！”朱棣嘶声咆哮起来道：“这种孽畜死一百次，也不足惜！”

“皇上！”老太监赵赢也开口了，轻声道：“就算要他死，您也得等奴才抄了他的家，给他定了罪再说吧……”

“这不是明摆着的吗？这孽障就是存心造反，谁也没法替他开脱！”朱棣毕竟上了年纪，打了顿饭工夫的沙包，已是气喘吁吁，手都抬不动了。这一开口说话就更是泄了气，终于停下拳脚，单手叉腰在那里喘粗气。“呼……呼……还用得着再啰唆吗？！”

郑和等人一听，算是明白了，皇上突然出来，揍汉王这一顿，是被杨士奇堵得无话可说，无从发泄，所以拿汉王出气呢……当然，汉王也确实欠揍，打死了也活该。只是不能当着他们的面死，不然将来，皇上一心疼，还不知怎么怨他们呢。

几个太监好劝歹劝，终于把皇帝劝回去。朱棣命人将汉王关押起来，让赵赢负责审讯，一定要把这大逆案查个明明白白！

赵赢接令，第一时间便将汉王府围了起来，派人进去抄家搜查！朱瞻圻等人自然不肯放他们进去，还带着王府侍卫想要阻拦！

“这里是堂堂汉王府，除非我皇爷爷亲来，否则任何人不得擅闯！”朱瞻圻朝着外头的赵赢等人大呼小叫起来：“不然老子杀无赦！”

这真是不知死活了。头戴乌纱、身穿蟒衣、披着黑色披风，坐在太师椅上的赵赢，对立在一旁的那些头戴乌纱、身穿蟒衣，没有挂披风的徒子徒孙

道：“教教他们怎么做人。”

“是！”一众太监便迈着诡异的步子快步上前，眨眼就到了朱瞻圻和一干王府侍卫眼前，下一刻，一条条黑色的长蛇飞射而出，那些个王府侍卫并朱瞻圻便被卷住了脖子，硬生生拽倒在地！

这时候，围观的众人才看清，原来那些太监使得是黑色长鞭！

将朱瞻圻并王府侍卫卷倒在地，太监们手一抖，那鞭子就像有生命一样，松开了他们的脖子。下一刻，只见太监们挥舞着鞭子，啪啪作响地抽打着倒在地上的朱瞻圻等人！那鞭子太狠了，一下就能抽碎他们的衣裳，打得人皮开肉绽！

眨眼之间，每人十几鞭子下去，朱瞻圻等人已经血肉模糊、不成人形了……

那些太监这才一收手，长鞭便卷回他们自己的腰间，好整以暇地退回赵赢身边。

睥睨着在地上蠕动的朱瞻圻等人，赵赢冷冷道：“进去！”

如狼似虎的官差便冲进了昔日尊贵无比的汉王府，再没有人敢阻拦分毫……

远处，围观的人群中，赫然有书生打扮的杨荣和金幼孜，看到这一幕，两人有些毛骨悚然。

“幼孜……”杨荣眉头紧皱道：“我有种不祥的预感……”

“我也是。”金幼孜同样面色冷峻，低声道：“我们这回，怕是要给这个老太监做嫁衣了……”

老太监赵赢的听觉异常灵敏，闻声竟缓缓转过头来，一眼就在人群中定位住这两人，杨荣两个登时如被饿狼盯上的猎物，后脊梁一阵阵冷风嗖嗖……

朝两人友善地笑笑，老太监便转过头去。但那笑容落在两人眼里，却是说不出的诡异和轻蔑……

“幼孜。”直到那老太监起身，进去王府后，杨荣才松了口气，发现自己已经汗湿衣背了。“我们算错了一步……”

“是！”金幼孜艰难地点点头，嘶声道：“是，我们漏算了这个老太监，看

架势，这次他要摘我们的桃子了……”

“哎！”杨荣无限懊丧地低下头。

“想不到，皇上宁愿信任阉竖，也不肯信任我们文官……”金幼孜一阵素然，心头被浓重的挫败感占据。他已经知道，杨士奇没有按计划的奏对，而是用无可辩驳的道理，逼得皇上不得不处理汉王！这让他们十分被动……但更无奈的是，皇上虽然因为要避嫌，没有用北镇抚司的人，却依然没有用三法司来办理此案，而是派出了总跟在身边的老太监！

“真不知道，皇上为什么总是放着朝廷的法司不用，总要私设刑堂！”杨荣痛心疾首道：“本以为纪纲一完，我大明的特务政治便算到头了……谁知道，哎！”

“说起来……”金幼孜突然想起来一件事，看向官船码头方向道：“纪纲今天应该被押回京城了吧？”

“嗯。王贤应该是今天回来。”杨荣突然想起王贤来，同样是特务头子，后者给他的感观，要好上太多。

“他这一回来。”金幼孜一想到王贤，也不禁露出微笑道：“就更有好戏看了。”

“哎……”杨荣叹口气，低声道：“见机行事吧。”

“不错。”金幼孜点点头。

差不多就在同时，郑和的分舰队护送着王贤等人返回了京城，站在船头看着越来越近的金陵城墙，众人都有恍若隔世之感。

“这回，总该有太平日子过了吧？”老娘心有余悸道：“再打打杀杀我可受不了。”

“您老放心吧。”众人还没说话，一个宛若仙音的声音响起。“这次之后，不可能再有内乱了……”

“但愿吧。”老娘随口应一声，才意识到这是徐妙锦的声音，惊喜地转头去，果然见徐妙锦一身鹅黄衣裙，长发披肩、头系明珠，仙气逼人地立在那里。

“哎呀闺女，可算见着你了。”老娘激动地走过去，要去拉徐妙锦的手：“这阵子想找你说话，他们老拦着……”

“大胆！”几个太监听王大娘管徐妙锦叫闺女，登时七窍生烟，大声呵斥起来：“徐真人是什么身份？你敢如此称呼！”

“放肆！”这一声，却是王贤和徐妙锦异口同声。见后者开口，王贤便不说话了，听徐妙锦训斥那群太监：“你们管得也太宽了！我们论自己的辈分，也碍着你们什么事儿了？！”

“不是，真人……”太监们没想到温温柔柔的徐真人竟突然发火，一时间错愕不已。“您多高的辈分啊！”

“住口！”徐妙锦愈加恼火，凤目圆睁道：“都给我退下！”她是真急了，这一路上被这些太监严防死守，和王贤面都没见几次，更别说说话了……有道是百年修得同船渡，好好的机缘就这么浪费了，徐真人能不着急吗？！

“这……”太监们有些为难，他们生怕临了临了，再出点什么事儿。

“咳咳。”王贤干咳一声道：“你们先退下吧，这里有我呢，不会有什么事的。”

众太监心说也是，这都快到京城了，还能出什么事儿？再说奉承了一路，到底却把徐妙锦得罪了，实在不值得。

于是众太监便一步三回头，退下了上层甲板。

“大娘！”徐妙锦紧紧拉住王大娘的手，刚叫了声，就已经泣不成声了。

“哎呀，闺女啊……”王大娘搂着徐妙锦，一阵阵的心疼，在天香庵朝夕相处的那些日子，让她明白了，甭管徐妙锦的身份有多高贵，其实都是一个没亲没故、惨遭囚禁的可怜孩子。这让她不由自主的母性泛滥，对徐妙锦一直十分的亲热。

本来以徐妙锦清冷的性格，是不会给她亲热的机会的，然而徐妙锦存了心要讨好她，就算王大娘不找她，她也会整天跟王大娘亲热的。这样一来二去，双方愈加亲如母女，不知不觉在徐妙锦眼里，王大娘已经是母亲一般的存在了。

两人拉着手垂着泪，说了许多体己话，王大娘担心说天香庵被毁了，还死了那么多人，要不闺女你住我们家吧，我们家有地方给你住。

徐妙锦心说我倒想啊，可我敢吗？叹气道：“回到京里，我就不由自主了，得听他们安排……”

“哎……”王大娘替徐妙锦难过得掉了泪：“那些人的心，都是铁石做的

吗？怎么就非跟你个女孩子过不去，就不能放你自由吗？”

“大娘……”徐妙锦哭倒在王大娘怀里，王大娘拍着她的背，陪着一起掉泪道：

“闺女，不好受就哭吧……”

两人哭完了一场，王大娘突然想起什么似的，松开徐妙锦道：“闺女你在这儿等会儿，我有样东西要送给你。”说完，便不管徐妙锦，急匆匆进了舱室。

王家其余人不知何时，也已经消失不见，甲板上只剩下王贤跟徐妙锦两个。

第八百四十五章霸道

甲板上，只剩王贤跟徐妙锦两个，但远处有太监盯着，两人只能强忍着思念之苦，不敢挪动身形。因为只要一动，他们就会像磁石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徐妙锦痴痴看着水面，碧波荡漾倒映着王贤的影子。

王贤也痴痴看着水面，碧波荡漾倒映着徐妙锦的倩影。

“我会常去看你的。”王贤的声音不大，但顺着风，一字不落地送入徐妙锦耳中。

“你敢？”徐妙锦声如蚊鸣。

“有什么不敢的？！”王贤眉头一挑，得意非凡道：“你是我的女人了。”

徐妙锦脸一红，低头小声道：“还不算是……”

“啊！那还不算！咱都那样了！”王贤急了，虽然从背后看不出什么，但他一张脸都快皱到一起了。

“呸！不许胡说！”徐妙锦终于忍不住，飞快地白他一眼，玉面火烧火燎，都红到耳朵根了。“你这个坏蛋！”

美人轻嗔，娇羞万状，看的王贤心旌荡漾，只恨自己没有仙术，可以让那些死太监什么都看不到。

“你可别乱来！”徐妙锦感受到王贤越来越有侵略性的目光，芳心一紧，忙提醒他道：“有人看着呢！”

王贤神情一黯。

“哎……”徐妙锦心里更是痛楚不堪，她是多么渴望王贤的怀抱啊。然而，是不可能的……眼下不可能，很可能永远都不可能了……

这时船入水门，距离码头已经不远了，王贤深吸口气，定定看一眼徐妙锦，一字一句道：“我一定会娶你的！”

“……”徐妙锦娇躯一震，便落下泪来，她紧咬着下唇，不让自己哭出声来，哽咽道：“虽然知道是在哄我，但我还是很开心。”

“我是说真的！”王贤沉声道：“你要相信我！”

“嗯……”徐妙锦抬起头，含情脉脉地看着王贤，点了点头。她心里想的却是，带着希望重回孤独，总比带着绝望重回孤独，要强吧。

王贤不再说什么，他知道，在自己的承诺没兑现之前，所有人都以为自己说的是句大到每边的空话……

两人是多么想让这船慢点开，然而弹指一挥凝望间，大船便到了码头。

太监们赶忙过来，请徐妙锦准备下船。王大娘也出来，把装在一个盒子里的礼物送给她，嘱咐她没人的时候再打开。这时候，越来越多的人簇拥到徐妙锦身边，把老娘挤到了一旁……

王贤便朝徐妙锦点点头，扶着老娘，消失在她的视线中……

王贤的身影一消失，徐妙锦眼前的世界就仿佛失去了色彩，身边人说话的声音都变得模模糊糊，入不了她的耳朵。

“真人，太子、太子妃、还有太孙殿下，都来接您了！”太监说了一遍，见她没反应，只好再说一遍。

“哦。”徐妙锦点点头，缓缓道：“那就下船吧。”

说着话，徐妙锦被簇拥着下船，便见太子一家人等在码头，激动不已地向她行礼，说一些谢天谢地的话，徐妙锦却一句都没听进去。因为她的目光，完全被远处的王贤一家人吸引了……只见王贤把儿子抱在怀里，亲了又亲，林清儿幸福地依偎在他身旁，眼里只有他一个……

徐妙锦的眼泪夺眶而出，她多希望，此刻在王贤身边的那个人是自己，巨大的酸楚让她艰于呼吸，心疼得一抽一抽。

看到她的异样，太子一家都很着紧，太子妃张氏扶住徐妙锦，关切道：“小姨，你怎么了？”

“没什么，可能是有些晕船。”徐妙锦慌乱地搪塞一句。

“那小姨就快上车吧。”太子虽然比徐妙锦年长一大截，但对这位小姨十分恭敬：“我已经请示皇上，天香庵重建之前，请小姨住在东宫可好？”

“我能说不好吗。”徐妙锦烦透了这种看似恭敬的命令。但看到太子脸上的尴尬，她心下不忍地勉强笑笑道：“我开玩笑的，你不会当真了吧？”

“呵呵……”太子憨厚地笑了，让张氏陪着徐妙锦上车离去，他自己带着太孙和朱瞻垞，朝王贤家人走过去。

跟在太子身后，朱瞻垞小声对朱瞻基道：“我怎么感觉小姨不一样了？”

“哪不一样了？”朱瞻基奇怪问道。

“就是，我也说不好……”朱瞻垞挠挠头，憋出一句道：“感觉更女人了。”

“瞎说！”朱瞻基瞪他一眼：“你个屁大点儿孩子，懂什么呀！”

“我怎么不懂！”朱瞻垞激动道：“我可是有经验的！”

“什么？！”朱瞻基大怒：“跟谁！”

“当我没说，当我没说！”朱瞻垞自知失言，连忙摆手。

这时候，已经走到王家人面前，朱瞻基也顾不上再追问，屁颠儿屁颠儿站到银铃身边去了……他早和王家人熟得不能再熟，笑嘻嘻地和王兴业两口子打了招呼，再跟王贵点点头，就一心一意跟银铃搭讪开了。

“银铃妹子，你这身裙子可真好看！”

“你的耳环可真精致啊……”

他谄媚至极的话语让朱瞻垞很是不屑，心说这样追女人，实在太低级了……

“王老哥，嫂子。”太子和王家人也算熟识，不用人引见，便向王兴业夫妇深深一揖，满脸歉疚道：“都是我连累了你们！我给你们赔不是了！”

“哎呀！太子爷您可别！”王兴业两口子手足无措道：“折煞我们了！”

“哎，一家人不说两家话。”太子却温厚地笑道：“打今后，你们就是我的亲哥哥嫂嫂，不要再叫我什么太子殿下！”

“哈哈，那怎么使得……”王兴业两口子那叫一个受宠若惊，尤其是老娘，脸上每一道皱纹都笑开了花，早就把刚见到王贤时，说的那番‘不如归去’的话抛到九霄云外了。

“我在家里设了酒席，专门给大哥大嫂压惊，二位可务必要赏光。”太子说着，一手拉住王兴业，笑道：“这次咱们哥俩，可要一醉方休！”

“哎呀。”当年在绍兴盐场，抠脚晒盐的时候，王兴业打死也想不到，自己竟有一天能和太子称兄道弟。那感觉，真是太美妙了！

太子便和王兴业共乘一车，王大娘和王贤他们也上车走了，最后留下一辆马车，还有被朱瞻基死皮赖脸留下的银铃……

“银铃妹子。”朱瞻基打开车门，笑嘻嘻道：“咱俩坐一辆车。”

“你这人怎么这样！”银铃哭笑不得道：“你是太孙，这样成何体统！”

“你放心！”朱瞻基满不在乎道：“我现在不是以前了，在皇爷爷那里说话有分量了！”说着两道浓眉一挑，黑黑的脸膛直放光道：“皇爷爷已经答应我了，我的婚事可以自主！”

“那又怎样……”银铃有些慌乱道。

“我已经跟皇爷爷说了，你就是我太孙妃的唯一人选！”朱瞻基兴奋得两眼发亮，霸气四射道：“上车吧，银铃，让天下的女子羡慕去吧！”

“……”银铃瞪大了眼睛，看着臭不要脸的朱瞻基，无可奈何道：“等等等等，我请问，我何年何月，何日何时，答应要嫁给你了？”

“啊，是还没答应。”朱瞻基笑道：“那你现在就答应吧。”

“你去死！”银铃气坏了，她还没见过这么臭不要脸的，转身就要走，却被朱瞻基拦住。

朱瞻基身材高大，银铃是典型的江南女子。两人差不多差了一个头，朱瞻基又宽，像一座墙一样亘在银铃的面前。

银铃往左往右都绕不过去，她真有些生气了，又气又急道：“你给我让开！”

“不让！”朱瞻基一反常态，霸气四射道。

“那我可喊人了！”银铃柳眉倒竖，她也不是吃素的。

“你喊吧！”朱瞻基大笑道：“喊破喉咙也没用！”

“你无赖！”银铃气得直跺脚：“还有个太孙样吗？”

“我又不是强抢民女，我是在请自己的太孙妃上车，这有什么不妥？”朱

瞻基果真无赖道。

“我是不会嫁给你的……”银铃小声道。

“你说什么？”朱瞻基没听清的样子，状若随意地笑嘻嘻道：“对了，那个于谦回杭州去了，你知道他去干吗吧？”

“不是说，他父亲病重了吗？”银铃道。

“什么病，都是装出来的！”朱瞻基笑道：“他老爷子已经在家准备好婚礼了，就等他一到家，便立马让他和那董小姐成亲！”

“什么……”银铃如遭雷击，不由自主后退两步，便退到了马车门口，她被绊了一下，赶忙双手撑住车厢，脸上的苦痛我见犹怜……

“银铃，那姓于的脚踩两条船，你被他骗得团团转。”朱瞻基往前一步，深情款款道：“我才是一心一意对你的！”

“你走开！”银铃双手去推朱瞻基，可哪里推得动，她气得使劲捶他，带着哭腔道：“我不要上你的车！不要上你的车！”

“你二哥曾说过，女人的话得反着听！”朱瞻基一把就把她抱了起来，然后跳上车，嘭地把车门关上，隔断了银铃的声音。

“你让我下去，我要下去！”

看着远去的马车，朱瞻基张大了嘴巴。

第八百四十六章回家

太子府的酒宴过后，王贤一家人回到阔别已久的家。家里头，林清儿和银铃早就吩咐人打扫干净、损坏的器物也都照原样换了新的，看上去就像离开时一样。

只是离开时还是夏末秋初，这会儿已经到了深秋初冬，其中冷暖，各有感触，一家人在厅堂里说了会儿话，便各自散了。

王贤自然抱着儿子，和林清儿走在一道，到后院回廊，看到后花园中残荷满池、霜叶染红的景色，王贤不禁深吸一口略略清冷的空气，探手揽住妻子单薄的肩头，享受地眯起了眼睛道：“真美啊……”

“是啊。”林清儿也陶醉地点点头：“这样萧瑟的景致，今日竟让人满怀喜悦，果然是心情更重要……”说着声音微小道：“还有一起看风景的人。”

“哈哈，是吧。”王贤却放声大笑道：“娘子果然高雅，为夫就看不出那么多道道……”

“是你说美，人家才随你说的。”林清儿轻嗔道。

“哈哈，我说的可不是眼前的景色。”王贤促狭笑道：“这么多枯枝败叶有什么好看的。”

“那你说的是？”林清儿奇怪道。

“我是说你。”王贤转过头，深深地凝望着妻子的俏脸，满眼都是她十七岁时的样子，像一朵惹人怜爱的白菊花，那样的高洁娇弱，又坚强傲霜。“真美啊。”

“讨厌……”林清儿满脸通红，又羞又喜道：“当着孩子，别说些乱七八糟的。”

“狗蛋儿才多大啊。”王贤举起儿子，哈哈大笑道：“就算他听得懂也不要紧，爹娘恩爱，他也高兴。”

“瞎说八道。”林清儿笑着啐一口道：“从小就跟你学着哄女孩子开心，长大了还不成了花心大萝卜……”说到这儿，她有些小幽怨地小声道：“跟你一样可怎么办。”

“哈哈！”王贤一阵心虚，尴尬地笑两声，赶忙转移话题道：“说起来，狗蛋儿比原先重了不少，也好看了。”

“你上回回来，不是见过吗，哪变样了？”林清儿奇怪道。

“噉。”王贤才想起，自己在二十多天前，是回过一趟家的，不禁抱歉道：“上回回来得太晚，心里又着急，所以也没看仔细。”顿一顿道：“我脑子里头，还是这小子刚出生时的样子呢。”

“儿子洗三那天，你和徐真人被劫走了……”林清儿眼眶微湿地轻声道：“回想起过去的这几个月，简直像过了几年一样漫长，但一算日子，才不过三个月……”

“是吗，这么说小狗蛋儿又要过百岁了？”王贤没心没肺地笑起来。

林清儿却一下就哭了，这一下，就像打开了闸门一样，哭得越来越厉害……连月来的担忧、恐惧、挂念、相思、痛苦……种种情绪混成一块，在她心中酝酿发酵，早就不可承受，可她只能忍着，王贤不在，她得支撑这个家。

现在，当家的男人终于回来了，她又有了靠山，终于可以放开情绪，好好痛哭一场了……

王贤连忙把孩子递给玉麝，双手搂住妻子，柔声安慰起来：“别哭了，别哭了，我们赢了，以后日子就安稳了……”

“真的吗？”林清儿抬起头，巴望着王贤。

“那还有假，这次虽然凶险万分，但毕其功于一役，太子爷的位子，算是彻底坐稳了。”王贤如释重负地笑道：“我立的功也够多了，再多就……那个啥功高震主了……”

“那可不行！”林清儿紧张地揪着他的衣襟道：“皇帝最爱玩儿的就是鸟尽弓藏，咱们可不能让人家兔死狗烹了。”

“你才是小狗呢。”王贤伸手刮一下林清儿挺翘的鼻梁，笑道：“我的意思是，咱以后就不思进取了，好好地过咱的安稳日子，不说别的，就凭咱们和太子太孙的关系，子子孙孙都会安享富贵的。”

林清儿是低头伏在王贤胸前，没有看到他说这话时的满眼阴霾，她整个人都沉浸在对未来美好生活的幻想中，幸福地靠在王贤怀里，一动也不想动……她本来还想问问，王贤到底和徐妙锦有没有关系，但这会儿，她一句话也不想说。

王家人回到家的同时，老太监赵赢也完成了对汉王府的抄查，命人抬着

一口箱子，回宫向朱棣复旨。

朱棣穿一身印着暗花龙纹的紫色长袍，面色阴沉地坐在龙椅上，虽然是大白天，大殿里门窗紧闭，还拉着厚厚的帷幔，点着上百盏宫灯，跟夜里没什么两样。

老太监立在阶下，轻声说道：“皇上，查抄完毕，搜出各式违制、违禁物品共一千三百二十七件。”说着双手呈上一份奏折道：“这是清单，请皇上御览。”

李严便双手接过单子，呈给朱棣过目。

朱棣迟疑了一下，没有接那单子，而是望向老太监身边的那口箱子，问道：“这里头是什么。”

“是……”老太监顿一下，沉声回道：“勋贵武将、地方官员与汉王父子往来的书信，经过老奴一一审查，挑出了有勾结效忠嫌疑的一部分，呈给皇上。”

“这箱子里都是？！”朱棣倒吸口冷气，瞪大眼道：“都是吗？”

“都是。”老太监点点头，明显看到皇帝的眼中神采顿失，那张刚才还威严无比的脸上，此刻却像木刻一样没有了任何表情。

“皇上。”李严轻声问道：“要呈上来吗？”

朱棣依然木在那里，不说是也不说不用，只是定定地望着那口大箱子，整个寝殿中一片死寂……

“果然……”好半晌，朱棣才转动眼球，目光移向老太监，声音艰涩道：“你说的没错，那些外臣没几个可信的！”

“皇上，”老太监赵赢从袖子里摸出一张黄绸质地的画布来，双手递给朱棣道：“您最好先看看这个。”

李严便将那画布转呈上去，朱棣接过来一看，不禁倒吸口冷气，只见上头画着个九头十臂、恐怖无比的魔王，还写着朱高煦的名讳和生辰八字。

“这是什么？！”虽然一眼就看出，这是一张魔镇妖图之类的东西，朱棣还是下意识地问了一句。

“回皇上。”赵赢淡淡道：“老奴跟道衍大师那段时间，常听他说些妖法讖纬之类的东西，也对这些有了些了解。”顿一顿道：“这次汉王殿下大发狂

性，干出此等大逆不道之举，老奴窃以为十分蹊跷，这并不是老奴了解的那个汉王……”

“嗯，不错。”朱棣面色稍缓道：“老二虽然脾气不好、和老大的关系也很僵，但说他敢造反，放在以前朕是不信的。”

“所以，在搜查汉王起居之处时，老奴便留了心，结果真在汉王的枕头里，找出了这个。”赵赢眉头紧皱道：“虽然老奴一时还认不清这是哪路魔头，但知道这叫‘魇魔入梦’之法，就是请高人在法布上用朱砂画下一尊魔像，再写上要对付的人的名讳和生辰八字，将其藏到那人睡觉的床上，这样一欸入梦，那魇魔便会循着法布而来，进到人的梦乡里作祟，夜夜如此、日积月累，最终那人的魂魄会为妖魔所夺，行事自然也就不在人伦，而是妖魔的作为了。”

“原来如此！”朱棣就像遇见一盏明灯，觉着心里头的千种难过、万般无奈，好像一下有了化解，他拍着大腿道：“我说么，老二平日轻狂浮躁，但尚可教诲，怎么会做出此等大逆不道之事，原来是被人暗害了！”说着重重一咬牙道：“把这个人找出来，朕要把他碎尸万段！”

“是。”老太监应一声道：“这个人不难找，因为能接触汉王起居之物，且可以将其枕头拆开、再缝入东西的人，统共没有几个。”

“那就赶紧找出来！”朱棣恨声道，天下的父母都觉着自己的孩子没有错，就是犯了错，也是被人拐带坏的。朱棣贵为天子，也不能免俗。

“是。”老太监再应一声，又禀报道：“还有皇上，纪纲已经押送回京，正暂时羁押在御马监。”

“纪纲！”一听到这俩字，朱棣牙都咬碎了，一字一顿地恨声道：“你终究逃不出朕的手掌心！”他对纪纲可没什么恻隐之心，心里反而已经把这家伙当成汉王的替罪羊了！

“皇上要立即审讯他？”老太监轻声问道：“还是暂时羁押？”

“暂时先关在你那儿。”朱棣想一想道：“等查明妖图一案，再行审问。”

“是。”老太监汇报完毕，躬身退下，寝殿的大门一开即关，就像从来没见过这样一个人。

但那口箱子，分明还在那里……

看着那口关系着千万人性命的箱子，朱棣只觉着心浮气躁、头昏脑涨，半晌都无法平复下来。

李严赶忙给皇帝端来了一个木匣子，朱棣从里面摸出一粒药丸，送到口中，接过茶水服下，好半晌才喘匀了气……南海子那场刺杀，对朱棣的伤害，显然比看上去要大得多。

第八百四十七章纪纲之死

服下武当山孙真人秘制的丹药，又调息了片刻，朱棣才感觉好些了，好一会儿才低声问道：“太子，没有上书吗？”

“没有。”李严轻声回道：“太子殿下这阵子什么奏折都没上，也没来宫里。”

“没有？”朱棣大感意外道：“他怎么转性了？”按照朱棣对太子的了解，以往不管汉王做的多过分，自己这个大儿子都会极力给他求情、替他开脱的。这回朱棣正需要太子当回好人，好趁势从轻发落汉王，谁承想太子却一声不吭了……

“不知道……”李严还能说什么。

“哼！”朱棣不悦地哼一声道：“我看他是有恃无恐了，以为这下地位稳了，可以不用再装什么兄友弟恭了！”

“……”李严低着头，不敢吭声。

老太监赵赢的审讯十分迅速。仅仅两天时间，便回禀朱棣说，已经有了口供，是伺候汉王起居的一个太监，将那魔镇之图，缝入汉王的枕头的。

“他为什么要这么干？！”朱棣冷声道。

“回皇上，他招认说，是受了纪纲的指使。”赵赢轻声道。

“纪纲？！”朱棣目光森然地咯咯一笑，咬牙切齿道：“提他来见朕！”

“是。”老太监吩咐一声，盪茶工夫，被反绑着双手的纪都督，就出现在寝殿上。

朱棣坐在龙椅上，目光森然地看着，自己昔日最信任的特务头子。纪纲也仰着头，似笑非笑地望着自己昔日的主子。

“还不跪下！”押送纪纲的四个健壮太监，见他没有要下跪的意思，在后头呵斥起来，同时用手去按纪纲的肩膀。

纪纲却强撑着不肯下跪，直到那几个太监猛踹他的后膝窝，才连踹带按地把他摁倒在地。

“纪纲，你这个忘恩负义的狗东西。”朱棣冷冷看着被摁倒在地上的纪纲，

就像看一条待宰的狗：“你摸摸你那颗黑的发亮的心，告诉朕，这些年来，朕哪一点对不起你了？！”

“哼！”纪纲啐一口道：“别在这假惺惺，大明朝有得善终的锦衣卫头子吗？何况我还替你杀了那么多的人！”

“朕不是刻薄寡恩的皇上。”朱棣冷着脸道：“更不会卸磨杀驴。”

“那陈瑛是怎么回事？”纪纲冷笑道。

“他自然……”朱棣闷哼一声道：“是罪有余辜了。”

“呵呵呵，好一个罪有余辜！”纪纲放声大笑道：“说起罪有余辜，我犯得法，不比陈瑛多十倍百倍？！你要是想发落我，还不是信手拈来吗？”

“这是你的臆测！”朱棣不屑地哼一声道：“朕这样的皇帝，要对付谁只须正大光明，用不着拐弯抹角！”

“随便你说什么。”纪纲不再跟朱棣争论道：“大丈夫敢作敢当，做都做了，你只管发落就是！”

“这还像句人话。”朱棣冷声道：“朕问你，你为何要勾结朱允炆？！”

“呵呵……”纪纲却笑道：“这不明摆着的吗，一旦你被你儿子杀了，我可以举起朱允炆的旗号，推翻你的永乐朝，光复建文正统了！”

“痴心妄想！”朱棣讥讽道：“朕看你是沐猴而冠，想要学曹孟德！”

“随你怎么说。”纪纲笑笑道：“你今天能高高在上，强迫我给你下跪，不过也是成王败寇罢了。要是我赢了，咱们说不定就得换个位置了。”

“做梦去吧！”朱棣冷声问道：“朕问你，汉王造反，是不是你撺掇的？！”

“汉王多大的人了，要干什么还用别人教吗？”纪纲不屑道：“皇上，您这个儿子可真像您……”

朱棣的脸一下黑下来。

赵赢见状，低喝一声：“掌嘴！”

两个太监便按住纪纲的膀子，另两个抡圆了胳膊，啪啪就是两记重重的耳光，一下就把纪纲打得鼻血长流。

“别以为朕不知道！”朱棣一拍龙椅的扶手，指着纪纲低喝道：“你让人在汉王的枕头里缝了魔镇之图，让妖魔附体了汉王，他才干出那等大逆不道之事！”

“呵呵。”纪纲头发散乱，口鼻流血，怪笑道：“那玩意儿真能管用吗？我看还是他自己心里有鬼才对！”

“你……”一句话说到朱棣的软肋上，他这个逆天改命的强人，其实本心里也是不信那些神鬼之说的，不然安敢造反？！可是这回，他不得不信，不信就完了……

“这么说……”赵赢阴恻恻开口道：“你承认是你指使人，魔镇汉王殿下了？！”

“还是那句话，大丈夫敢作敢当，是又怎样。”纪纲哼一声道：“你们愿意用我给汉王当替罪羊，悉听尊便。”

“你这个孽畜！”朱棣勃然大怒，指着纪纲大骂道：“是天上降下来的瘟神吗？用妖术蛊惑我儿造反，使我大明生灵涂炭！”

“你应该明白，这是报应。”纪纲垂下眼睑。他的想法可以分为两段，以被王贤俘虏的时刻为间隔，在被俘虏之前，他管汉王去死，一心想要逃去海外，逍遥自在。但被王贤捉拿后，他自知必死无疑，而且家人也不可能幸免，想的便是如何能给仇家添堵了……那么把罪责都揽过来，让汉王逍遥法外，将来说不定什么时候，就又能给朱棣来一下。何况还有赵王……

所以，纪纲是打定主意，把责任都揽到自己身上。所谓‘魔镇之图’根本就是他让汉王缝进枕头去的，为的就是事后脱罪之用。之所以不痛痛快快承认，汉王造反都是因为他，不过是因为朱棣性情多疑，要是自己太过大包大揽，他一定会不相信。

这样，他只承认魔镇之图是自己让人放的，反而会让朱棣深信不疑……

“你应该明白，这是报应。”纪纲幽幽说出一句，朱棣全身毛都炸了！

“丧心病狂！罪该万死！”朱棣腾地站起来，走下台阶，怒火冲冲地瞪着纪纲道：“你不是说免死狗烹吗？朕就把你扔到油锅里烹了！”说着高声喝道：“来人，架油锅！”

“皇上。”赵赢在一旁阴恻恻道：“下锅之前要不要先洗刷洗刷？”

“也好。”朱棣点点头。

纪纲听说要下油锅，都没变脸色，这会儿听老太监要给自己洗刷洗刷，一下吓得脸都绿了，瞪着老太监道：“姓赵的，你不得好死！早晚有一天，你也跑不了！”

“咱家不会的。”赵赢看看纪纲，面无表情道：“因为咱家没有野心，只有忠心。”

“呸！”纪纲吐出一口浓痰，严重表示不屑。

朱棣果然是雷厉风行的马上皇帝，顿饭工夫，寝殿前的院子里，已经支好了大锅，几个太监提着成罐的菜油倒进锅里。下头，另几个太监开始生火加温。

给纪纲刷洗的铁床也已经备好，几个太监按住他的手脚，就准备把纪都督绑到床上去。

冷冷地看一眼纪纲，朱棣低声问道：“你还有什么要交代的，就赶紧说吧。”

“没有了。”纪纲说一声，太监们便把他抬起来，突然听他又道：“对了！还真有件事要告诉你。”

“什么事儿？”朱棣随口问道。

“所谓空穴来风、事必有因。那王贤和徐妙锦，确是有奸情的。”纪纲轻描淡写地说出了，石破天惊的一句。

果然，朱棣的脸上，阴霾密布，极其不悦地哼一声道：“放屁！”

“你还别不信，我是亲耳听到的。”纪纲便笑嘻嘻地，把那天在徐公岛发生的事情，原原本本讲给朱棣。

朱棣一张脸越来越黑，终是忍不住暴喝一声：“先把他的舌头割掉！”

“是！”几个太监马上领命，过来一把掐住纪纲的颌骨，一用劲，便把他的下巴卸了下来，从口中硬是揪出了舌头，手起刀落，两寸多长的一段舌头，便干脆利索落在地上！

“哦！”纪纲满嘴喷血，痛得两眼圆睁，全身痉挛起来。

但这只是开始，太监们将他扛到铁床上，用铁环拴住纪纲的四肢。再拿起刀，三两下就把他身上的衣裳划拉开，一把扯到地上。

满口是血、全身赤裸的纪都督，便呈‘大’字形被铁环绑在了铁床上！

太监们端来了滚烫的热水，眼都不眨，兜头就浇了纪纲一身，腾起的水蒸气中，纪都督惨嚎着扭动着身躯，整个身子都成了红色的。

“开刷吧！”一名太监下了声令，三个太监便拿着铁梳子，分别在纪纲的胸口、双腿上刮起来！等感觉刮不动了，便又是一桶滚烫的热水浇下来，然后就着腾腾的热气，继续开刷……

每一下都刮起一层皮肉，疼得纪纲眼珠子都要掉出来了，他想放声呼痛，无奈没了舌头，喉咙里满是鲜血，发不出声响，却喷出一口口血雾！

李严一千皇帝身边的太监，都吓得不敢去看，赵赢和他的徒子徒孙却看得津津有味。

朱棣也目不转睛地看着，皇帝的眼里没有一丝人性，满满都是报复的快感和不可压抑的怒火！

这时候，外头传来通禀声，太子、太孙、成国公、安远侯、胡修、夏元吉、蹇义、杨士奇等众大臣应召而来，在殿外等候传唤。

第八百四十八章父子反目

太子、太孙、朱勇等十几名高官显贵鱼贯进了乾清官院中，便看见几个太监，将一个血葫芦似的人，丢进了咕嘟嘟冒泡的油锅里！

那人本来已经不知死活，一下油锅便猛地挣扎起来，想要爬出去，却被早有准备的太监，抡起铁木棍子，一棍打回了锅里。如是二三次，那人便彻底不再挣扎……

一股油炸肉香便飘到太子等人的鼻中，往日里这十分诱人的气味，此刻却让众人面色大变，直欲呕吐……像胡修、蹇义这样的文臣，更是直接捂着嘴，冲到角落里大吐特吐去了。就是朱勇、柳升这样久经沙场的将领，脸色也很不好看。

倒是太子朱高炽面色依旧如常，刚刚经过镇江城头的血火洗礼，眼前的场面和气味，实在太过寻常……

“你们来了。”朱棣负手站在乾清殿门口，冷冷看着众大臣，这些往常在他心中十分可信的家伙，此刻看来却一个都不可信！

“皇上！”太子忙率众公卿给朱棣跪下。

“唔。”朱棣的目光最后瞥一眼油锅里的纪纲，淡淡对众人道：“你们差点错过了一场好戏，朕刚把这家伙刷洗干净，扔到油锅里烹了……”

“皇上，这是……”朱勇面色发白地问道。

“纪纲。”朱棣道出一个名字，众人忍不住再度看向那油锅里的‘炸人干’，没想到威震朝野十几年的纪纲纪都督，竟落了这么个下场！不禁生出一丝‘物伤其类’之感……

“进来吧。”幸好，朱棣没打算让众人就着肉香奏对，转身便进了大殿。众王公大臣如蒙大赦，紧跟着进了大殿。

殿外的四个太监便一齐用力，缓缓地将殿门关上，整个过程没有一丝声响。

殿门一关，外头的地狱景象也就看不到了，所有人都暗暗松了口气。

然而下一刻，他们很快又把心提到了嗓子眼，只见又有四个太监，将一口大箱子抬到了众人面前……在场众人都是耳聪目明之辈，早知道老太监赵赢抄查汉王府，搜到了整整一箱汉王和百官往来的书信。

朱高煦和在场这些人，哪个不是相识十几二十年，和哪个没有书信往来？有时候，信上有些话难免说的肉麻了点儿、过火了些，这都是难免的。皇上真要是穷追不舍起来，恐怕在场这些除了太子，谁都逃不掉……

其实就是太子也心中忐忑，因为他早年和朱高煦关系没破裂的时候，曾在书信中说过一些埋怨父王不守人臣之道，害全家做了反贼的话，这要是被父皇看到，肯定没有好果子吃……

然而朱棣并未从这口箱子说起，而是叹了口气道：“知道朕为什么要烹了纪纲吗？！”

“……”众人默然，听皇帝沉声说下去道：“因为这个畜生搅乱了朕的江山，害惨了朕的儿子！”

“他勾结建文余党，意图推翻朕的江山！”朱棣越说越气愤，声音也越来越大，震得人两耳嗡嗡作响。“为了达到目的，他不禁私自打造兵器、训练军队，还利用锦衣卫的特权，在汉王身边安插奸细，用魔镇之术魔镇朕的儿子！”

说着他挥了挥手，李严便将方法布展示给众王公传阅，众人拿在手中看过，都是一脸吃惊之色……只是这表情之下的心思，旁人就无从知晓了……

“朕就说嘛！”待众人看过一遍，朱棣振振有词道：“朱高煦虽然狂妄粗鲁，但断不至于干出那等大逆不道之事！”说着有些如释重负的样子道：“果然，原来是中了纪纲的邪法，被妖魔附体了，才会行事大违常理人伦！”

在场的都是什么人？闻弦歌而知雅意，听着朱棣的话，就明白他的心思……说一千道一万，还是要为汉王开脱。当然更进一步说，养不教父之过，归根结底还是为自己开脱！

“当然，说到底，还是他本人立身不正、心智不坚，才会被妖魔作祟。”朱棣又补充了一句，众人一听，心说好嘛，连调子都定好了……这汉王的罪名就是‘立身不正、心智不坚’了。

看到朱高煦在扯旗造反、占领京城、杀人数万后，竟只落了这么个不痛不痒的罪名，这让人情何以堪？让国法还有什么尊严可言？让死难的将士如何瞑目？！

“你们怎么看，都说说吧。”见众人都闷不吭声，朱棣不悦地哼一声道：“殿里太闷，把门打开！”

殿门便再次无声无息地敞开了，浓重的菜油炸肉味道，便扑鼻而来……

众人的脸一下就白了。心说这什么意思，我们要不顺着您说，就把我们也煮了？！

“都说话呀！”朱棣的眼神扫过，见众人一个个还是缩头缩脑，便点名道：“蹇爱卿，你说说看法吧。”

“是。”蹇义只好硬着头皮道：“老臣十分赞同皇上的说法，原来汉王殿下不是疯病，而是被妖魔附体了，这也解了老臣心中最后的疑团。”说着看一眼杨士奇道：“士奇老弟，你说对了，汉王果然不是癔症……”

顺着蹇义的话头，众人的目光落在杨士奇身上，杨士奇只觉一阵阵悲凉，为了袒护儿子，为了自己的虚名，朱棣竟如此罔顾国法，信口雌黄！一计不成、又生一计，还玩儿什么杀鸡儆猴的把戏，分明不达目的誓不罢休！

一时间，杨士奇有些心灰意懒，知道胳膊拗不过大腿，皇上既然摆明了要让汉王过关，他就是再反对也没什么用了……

朱棣幽幽地看着杨士奇，冷声问道：“杨爱卿，你说呢？”

“臣……”杨士奇站在那里，欲哭无泪，只从嗓子里挤出三个字：“不知道。”

“唔。”朱棣对杨士奇这个态度，已经很满意了。便转向其他人，众人见杨士奇都不敢说什么了，哪还有自讨苦吃的？一个个点头称是，都说汉王之所以会胡来，都是因为被妖魔附体的缘故，得赶紧找武当山孙真人、龙虎山张真人之流，来给汉王斩妖驱魔！

转眼间，所有人都表态完毕，只剩下太子太孙父子俩，朱棣冷冷瞥朱高炽一眼道：“你怎么看？”

“儿臣……”朱高炽机械地应一声，脑海里全是镇江城的那半个月，多少将士战死沙场，多少将士永远地落下了残疾。多少个家庭残缺不全，多少父母妻儿夜夜嚎哭……眼下，父皇轻飘飘一句话，就要让这些牺牲变成笑话，就要让蒙难将士的生死仇敌逍遥法外了！

这些天，朱高炽辗转难眠，心里一直在做斗争，朱瞻基也一直在劝，还发动王贤等人劝他不要太执着，反正不管怎样，朱高煦都要退出历史舞台了，惹恼了皇帝反而得不偿失……这么浅显的道理，朱高炽不会不明白，可他就是过不了心里这一关，他就是不想让那些用性命保卫自己的将士们寒心……

“高炽。”见他沉吟不语，朱棣不耐烦地催促一句。

“儿臣以为。”朱高炽终于抬起头，无畏地望向自己曾经无比畏惧的父皇，一字一句道：“不管怎样，二弟都造成了十万人死伤、更是占领了京城，这些滔天大罪，都是不可饶恕的！”

“哼哼！”朱棣没想到都已经这种情势了，这个懦弱的窝囊太子，竟还敢顶撞自己！朱棣的耐心也早已耗尽，他尤其看不得朱高炽顶撞自己，冷哼两声便咆哮起来道：“一个巴掌拍不响！你还有脸说别人？！老二大逆不道，你的腚底下就干净了？！什么‘郑伯克段’、什么‘拉帮结派’，别以为朕不知道！”

当听到‘郑伯克段’四个字时，朱高炽和杨士奇同时如遭雷击，他们没想到朱棣的耳目竟灵敏到这种程度，连他们在密室里商议的内容，都听得清清楚楚！

朱高炽跪倒在地，俯首不起，杨士奇也跪倒在地，俯首不起……

“皇爷爷，您误会了，”朱瞻基忙给太子补救道：“我父亲的意思是，总得严惩罪魁祸首！我二叔既然只是个牵线傀儡，自然算不得罪魁了。”

“那谁是罪魁呢？！”朱棣气哼哼地追问道。

“当然是……”朱瞻基看一眼外头，已经被炸焦了的那位道：“纪纲了！”

“哼！”朱棣瞥一眼跪在地上的太子，冷声道：“还不如你儿子明事理，我看，朕百年之后，皇位直接传给太孙好了！”

这话又像一道晴天霹雳，震得乾清宫中所有人，两耳嗡嗡作响，不知道皇帝说的是气话，还是真有此意！

“皇上，请收回方才这句话！”老臣夏元吉一直不咸不淡，此刻却第一个醒悟过来，扑通给朱棣跪下道：“这是亡国破家之言啊！”

“是啊，皇上。”众人这才醒悟过来，纷纷跪倒，“请皇上收回此言！”

“孙儿请皇爷爷收回这话！”朱瞻基愣了好一会儿，才如梦方醒，也赶忙跪倒，带着哭腔道：“不然孙儿只能一头撞死了……”

第八百四十九章又一对父子反目

朱棣一番‘让太孙替太子继位’的言论，如天雷滚滚，把众王公大臣雷得外焦里嫩，纷纷跪地求皇帝收回此言。

“哼！”朱棣却趁势讨价还价起来：“那汉王的案子？”

“臣等都听皇上的！”众王公赶忙应声道：“纪纲才是主犯，汉王情有可原……”

“朕自然不会轻饶了他！”朱棣闷哼一声道：“只是有一说一、有二说二罢了！”

“是是是！”众大臣点头如啄米，他们是被折腾怕了，眼看着延绵十余年的夺嫡之争，终于要落下帷幕。大伙还没松口气，过两天安生日子呢，哪能再让太子太孙父子反目？那日子还有法过吗？！

朱高炽纵有千般不愿，但此情此景，不容他再说什么，只能把头伏在地上，额头紧贴着冰凉的地砖，再也不想抬起来……

太子根本不知道父皇和众大臣是什么时候离开的，直到朱瞻基来搀扶自己，他才茫然发现，乾清宫中只剩自个儿爷俩了。

“父亲……”朱瞻基低声唤一句道。

“我不配当你父亲。”朱高炽看一眼太孙，面无表情道：“也不想有你这样的儿子……”

“父亲！”朱瞻基知道，自己的父亲是个绵里藏针的人，一旦认定了道理，就绝不会更改。但他对此很不以为然，认为识时务者才是俊杰。而且朱瞻基认为，能有今日的胜利，全是靠自己的功劳，父亲不过坐享其成，凭什么之前对自己言听计从，眼看着大局已定，却要敲打自己了？！

朱瞻基满腹委屈地唤一声，换来的却是朱高炽厌弃的目光。朱高炽一把推开朱瞻基的手，便一瘸一拐往外挪去！到了殿门口高高的门槛，太子殿下左手扶住门框，一手去扯那条残废的腿，许是太过激动，他绊了一下险些摔倒……

看着父亲蹒跚的背影，朱瞻基忍下口气，忙上前去搀扶。

“你放手！”朱高炽不看身后的儿子，吃力地迈过门槛，直起身子径直往外走。

朱瞻基一肚子话想往外吐，这里却不是地方，只好跟在父亲的后头，出了宫，上了车，一直憋到返回太子府。一下车，朱瞻基就彻底忍不住了！

“父亲！”朱瞻基这一声，叫得委屈无比，又痛心疾首：“这么些年，儿子一直替您遮风挡雨，怎么就换了这么个结果？！”

“……”朱高炽这才慢慢回头，望向朱瞻基，脸上竟隐隐挂着泪水，语气却沉痛无比道：“瞻基，你做过的一切，为父都很感激，也一直以你为荣！”说着顿一顿道：“但这次，你真的错了！”

“儿子错在哪儿了，您说了我改还不成？！”朱瞻基近乎赌气地质问一句。

“你改不了的。”朱高炽失望的摇摇头道：“这是骨子里的东西，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到底是什么？！”朱瞻基快疯了。

“你还不知道？”朱高炽的眼神更加失望，声音也变得严厉起来道：“府军前卫的前身是幼军，这支军队因你而生，上下将士誓死追随你、效忠你！他们跟你经历了多少生死，为你付出了多少性命，你难道不清楚吗？！”说着提高声调道：“你以为人家在镇江用性命保卫我，为的是是什么，还不是因为我是太孙的父亲！”

“是。”朱瞻基点点头，低声道：“他们确实忠心耿耿，至死不渝……”

“然而你却轻易就背叛了他们！”朱高炽指着朱瞻基的鼻子痛斥道：“你在算计利害的时候，想到了这方面、那方面，唯独就是没有想到那些为我们战死的将士！”

“我一定会抚恤他们的家人。”朱瞻基的声音透着心虚道。

“那远远不够！”朱高炽却高声道：“要为他们报仇雪恨！”

“父亲……”朱瞻基无奈道：“可皇爷爷明摆了要保我二叔，胳膊拗不过大腿啊！”

父子俩的争执，早就惊动了后宅中所有人，连徐妙锦也过来了，朱高炽压低声音道：“你不要管别人如何反应，重要的是你是怎么想，怎么做的！至于能不能如愿，那不是我们能控制的，但谁也改变不了我们自己的心意！”

“父亲，这不是明摆着碰壁也要往上撞吗？”朱瞻基苦笑道：“何苦呢？”

“是啊，何苦呢？”朱高炽自嘲地笑笑，失望地看儿子一眼道：“所以我说，这是骨子里的东西，改不了……”说完，他便在太监的搀扶下，留下郁闷得抓狂的朱瞻基，进屋去了。

“啊！”朱瞻基终于忍不住，仰天大叫一声，然后气冲冲地跑掉了。

这阵子，王贤倒是真放下了，每日里陪陪爹娘、逗逗孩子，和兄弟们喝酒、吹吹牛，快活得不得了。

这天他正在和帅辉、二黑几个喝酒，王贤看着二黑的独眼，叹气道：“你丢这一只眼，家里老人知道吗？”

“没跟他们说。”二黑摸一摸自己的眼罩道：“说有啥用，又不能长回来。”

“哎……”王贤歉意道：“都是我害了你。”

“瞎说，路是我自个儿选的，跟你有啥关系？”二黑笑笑，不胜感慨道：“再说了，比起老程，还有那些战死的将士，我不幸福多了？”

一句话说的满桌兄弟一片黯然，好几个铁骨铮铮的汉子，眼圈登时就红了。

“龙瑶怎么看？”王贤给二黑倒一杯酒，赶忙转移到一个，必定会引起热议的话题道。

二黑嘿嘿一笑，得意洋洋道：“她说我更有男子汉气概了。”

“呸……”果然，帅辉立马一口酒吐出来，笑骂道：“你还要不要脸？”

“她真这么说的。”二黑瞪着帅辉道：“不信你去问问去！”

“免了吧。”帅辉大摇其头道：“我可不敢去惹你家的母老虎。”话说，因为当初的强嫁强娶，龙瑶一直很不爽王贤这班兄弟，自打有一回，帅辉被她提着剑撵出来，这都一年多了，再没人敢上她家门。

“瞎说！”二黑一听不乐意了，瞪眼道：“我媳妇可是大家闺秀，你要再敢说她是母老虎，我就跟你急！”

“成成。”帅辉一看二黑急了，赶忙服软道：“她不是，不是行了吧。”

“本来就不是！”二黑哼一声，一脸得意洋洋道：“你们不知道她对我有多

好……”

“瞎说！”薛桓冷笑道：“把你三天两头撵出家门，对你可真好啊！”

“那是从前！现在早不那样了！”二黑老脸一红，又瞪着薛桓道：“薛二愣子你个女人都没碰过的生瓜蛋子，懂什么呀？！”

“谁说我没碰过！”薛桓也急了，一拍桌子道：“老黑你听仔细了，二爷我不光碰过女人，人家还倒找我钱！”

“什么？！”众兄弟也瞪大眼，吃惊地看着得意洋洋的薛桓，只有许应先面色尴尬，咳嗽两声想要岔开话题。

“来来喝酒，对了，老莫，你媳妇快生了吧？”

“别打岔！”许应先不吭声还好，他这一着急，一众贱人立马感觉里头有戏，便一齐瞪一眼许应先，不让他捣乱。

“我说兄弟，二公子，薛少爷……”帅辉笑咪咪给薛桓倒一杯酒，循循善诱地问道：“你真的和女人那个过？”

“昂。”薛桓大睁着眼道：“咱还能说谎不成？”

“在哪？和谁？快点说来听听！”帅辉笑嘻嘻道，众兄弟也大点其头。

许怀庆更加不自在了，又开口道：“这种上不得台面的事，就不要当众说了吧……”

“你闭嘴！”话没说完，便被众人一块喷了。

许怀庆只好低下头，心里盘算着，待会见事不好，就赶紧脚底抹油。

“就是在镇江啊。”薛桓愣愣道：“那回，咱们以为自己死定了，就各自去了心愿了。”

“想起来了！”二黑一拍大腿道：“我记得是谁？”说着看向许怀庆道：“是你吧，说要带他去尝尝女人的滋味。”

“你记错了，不是我。”许怀庆矢口否认。

“怎么不是你。”薛桓却不给面子地拆穿道：“你带我去的那家，我记得很清楚，叫停云楼。你给我点了个人高马大的姑娘，就把我们推到个屋子里了……”

“然后呢？！”众人两眼放光，连声问道。

“然后就办事了呗。”薛桓呷一口酒，颇有些陶醉地回忆道：“完事儿就提裤子出来了。”

“我们问的是，人家为啥要给钱？”众人追问道。这是一帮坏种，就等着薛少爷说自个儿被个妓女破处了……

哪知道薛二少爷的回答更劲爆，只听他一脸自豪道：“因为我太厉害了！人家姑娘没见过比我更厉害的，所以非但不收钱，反而还倒找钱！”

“真的假的？”众人狐疑地打量着薛二少爷，对这个初哥能让身经百战的妓女，满足到倒贴钱，表示深切的怀疑。

“那还有假！”薛桓一拍胸脯，指着许怀庆道：“许大哥可以作证！当时他也佩服得五体投地！”

“真的？！”众人又齐刷刷把目光转向许怀庆。

第八百五十章露馅

“真的？！”众人齐刷刷望向许怀庆道：“这小子真那么厉害？！”

“厉害厉害！”许怀庆心虚地笑道：“长江后浪推前浪，一代更比一代浪。”

“真是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啊！”众人有些羡慕嫉妒恨地看着薛二公子。

“哈哈，服了吧！”薛桓得意洋洋地一抹下巴道：“许大哥还送我一个绰号呢！”

“什么绰号？”众人齐声问道。

许怀庆刚想阻止，薛桓已经大声报出了自己的名号！

“你们都听仔细了！老子的绰号叫——快！枪！将！”

“……”众人洗耳恭听，结果听到这三个字，表情一下子精彩极了，强忍着要笑破肚子道：“这绰号有什么讲呢？！”

“这不难懂吧？”薛桓得意洋洋道：“当然是说我快若闪电了！”

“那……”二黑和帅辉捂着肚子、绷着脸问道：“有多快呢？！”

“大概就是……”许怀庆仔细想一想，认真道：“眨眼的工夫吧。”

“哈哈哈哈！”帅辉最先忍不住，笑倒在桌子上，众人也笑得前仰后合，声音要把房顶都掀掉了！

“你们笑什么？！”薛桓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问莫问道：“老莫，你最实在，跟我说说，他们笑什么？！”

“他们……哈哈……”莫问捂着肚子，擦着眼泪道：“你先让我笑完了。”

“老许，你怎么也笑？”薛桓见许怀庆也笑趴在桌子上，有些不乐意了：“人家在笑话你起的绰号呢。”

“嘿嘿，呵呵……”许怀庆本来还担心露馅后怎么收场，可他才是当日的亲历者，一想到那天的情形，就不可抑制地狂笑起来，道：“是……他们……在笑我……”

“我们不是在笑……”二黑拍着桌子鬼笑道：“我们是自卑啊，你怎么能这么厉害啊，还让别人怎么活！”

“是啊是啊！”众人一起点头，竟还想继续糊弄这可怜的孩子。还是莫问最厚道，擦干眼泪道：“兄弟，别听他们的，这男人快了不好，要不人家怎么叫金枪不倒呢？”

“不好？！”薛桓虽然愣了点儿，但毕竟不傻，已经感觉出许怀庆在耍自己了，登时火烧火燎道：“真不是越快越好？！”

“当然不是了！”众人哄堂大笑道：“太快那是病，得治！”

“啊！”薛桓脸成了红布，羞恼地望向许怀庆，却见他已经离席朝门口走去了。

“你给我回来！”薛桓噌地追出去，许怀庆赶忙想跑，却被不知道谁使坏，伸脚绊倒在地。

许怀庆摔了个狗吃屎，赶忙想再爬起来，薛桓已经像座山一样压住了他。

“哎哟！”许怀庆呼痛道：“我的老腰快断了！”

“你这个王八蛋，枉我这么信任你！”薛桓揪着他的后领口，使劲摇晃起来。

薛霸王蛮力盖世，许怀庆这么大个个儿，在他手里却像个布娃娃一样，被摇得七荤八素，忙没口子辩解道：“兄弟，你听我说，我也是好心啊！心说第二天就死了，还打击你干啥！”

“那你打完了仗怎么不说？！”薛桓使劲卡住许怀庆的脖子，勒的他眼冒金星，忙颤声答道：“我怕你打我啊……”

“放心！我打不死你！”薛桓狞笑一声，又转过身去，把许怀庆的两条腿使劲掰上来，疼得许怀庆哭爹喊娘……

“你们快拉开他，要出人命了！”

“来来，喝喝喝。”一众兄弟却像没听见没看见一样，自顾自地喝酒开了。

看着这闹闹腾腾的一幕，王贤幸福地眯起了眼，这他妈才是生活啊，提

心吊胆、出生入死的，有个屁意思！

“要是……”人就是不知足，好了还想更好，九美还想十全。王贤有些感慨道：“吴小胖子还在就好了……”老太监赵赢等人的行动十分隐秘，王贤还不知道，吴为已经落在他们手里，而且被严刑拷打过了。

“哎……”二黑闻言神情一黯道：“他这会儿应该已经在南面，用新的身份生活了吧。”说着叹口气道：“但凡有一点可能，我也不想撵他走，可实在是不行了……”

“我知道。”王贤点点头，拍拍二黑的肩膀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何况眼下这情况，他留下实在危险。”

“是……”众人都点点头，轻松的气氛渐渐沉重起来。眼下的局面，和他们之前料想的并不一致……之前，他们觉着干掉了汉王和纪纲，就是大获全胜，论功行赏的时候了。大家加官进爵自不在话下，锦衣卫也该落在王贤手里。

然而如今的局面是，府军前卫彻底残了，大伙也都被下令暂时停职，锦衣卫也没有落到王贤手里，合着拼死拼活了半天，是功是过还没定论，是赏是罚还不一定呢！

“大人，太孙来了！”这时，周勇快步走进来，看到许怀庆被薛桓压在地上蹂躏，皱皱眉，小声道：“心情很糟糕。”

“是吗？”王贤搁下酒盅，想一想，站起身对众人道：“你们该喝喝，该打打，我去看看他。”说着龇牙一笑道：“都洒脱点儿，出生入死的汉子，不该为点儿鸡毛蒜皮牵肠挂肚。”

“大人说得是！”众人讪讪一笑，端起酒杯道：“来来，咱们接着喝。”

“这才对嘛。”王贤笑眯眯点点头，绕过在地上纠缠的两人，到前头来见朱瞻基。

王贤家里就跟朱瞻基第二个家没什么两样，从东宫跑出来，他想也没想，抬腿就到了王贤家。也不用什么通传，便自个儿闷着头往里走。王贤出来时，就看见他低着头、黑着脸，走在回廊上，有只猫挡了他的路，被太孙殿下一脚踢飞了。

‘喵’地一声，那猫惨叫着不见了踪影。

王贤摇摇头，笑道：“谁惹得太孙殿下，这么不高兴了？”

“你！”朱瞻基看一眼王贤，便一屁股坐在栏杆上，看着满池残荷道：“我让你帮我劝劝我爹，你就敷衍了事，这下终于有好戏看了！”

“怎么了？”王贤在朱瞻基旁边坐下，摸出个酒葫芦，递给了太孙殿下。

朱瞻基接过来，仰脖就是一大口，呛得他咳嗽连连，却又喝了一口，擦擦嘴，吐出一口热气道：“我爹不认我了！”然后便把今日发生的事情，原原本本讲给王贤，说到委屈处，太孙殿下眼圈都红了。

“哎……”王贤深深一叹，不言语。其实这件事，他和太子是一个立场，觉着就算办不到，也不能松这个口，松了就寒了人心、丧了良心！但朱瞻基显然是另一种看法，王贤只能保留意见。

“你别光叹气，说话啊。”朱瞻基皱眉道。

“我能说什么？”王贤只好和稀泥道：“这种事儿，本来就是各有各的理，只能有一方让步才行。”

“我知道，所以我让步，谁让他是我爹呢？！”朱瞻基郁闷无比道：“可还是不行，他就是不肯原谅我！”

“过几天再说吧，”王贤也没啥好主意，笑笑道：“等太子爷消消气，我和你一起回去，说两句软话，这事儿就过去了。”

“我哪错了？！”一听说要回去道歉，朱瞻基又忍不住心头蹿火道：“你说这些年，风里雨里、水里火里，不都全靠我在撑着！我父亲他不就是坐享其成，这么不给我面子，合适吗？！”

“呵呵……”王贤心里给朱瞻基个大大的白眼，心说风风火火的是我好吗？！

“我皇爷爷今天还说……”朱瞻基越想越生气，竟口不择言道：“百年之后要传位给我呢！”

“什么？！”王贤悚然看一眼朱瞻基，分明从他眼里，感受到了一些异样的东西！

王贤太熟悉那种叫‘野心’的东西了……

“这种话能听吗？！”王贤的声音变得严厉起来：“你想父子反目成仇吗？！想成为千古笑柄吗？！”

王贤一番厉喝，震得朱瞻基没了脾气，有些慌乱地讪讪道：“你瞎说什

么，我就随口一说，咱俩之间，哪那么多顾忌。”

“咱俩也不行！”王贤沉声道，他得把任何苗头，都掐死在萌芽中。

“好好好，以后不说了，成吧。”朱瞻基白他一眼道：“你跟我爹，越来越像了。”

“我是不想看着你父子反目！”王贤瞪他一眼，叹气道：“走，跟我喝酒去吧。”

“不！”朱瞻基却笑起来道：“我去找银铃去。”

说着，太孙殿下站起来就走，却被王贤一把抓住道：“想都别想！”说着恼火道：“上回趁我不注意，你敢对她用强，我还没找你算账呢！”

“什么就用强了？说的跟我干了什么似的。”朱瞻基撇撇嘴道：“我不就把她抱上车了吗……”

“我还是那句话。”王贤板下脸，看着朱瞻基道：“你喜欢银铃我不拦着，可你要敢欺负她，我可不让你！”

“看你说的，我喜欢她还来不及呢，都是她欺负我好么？”朱瞻基笑道：“我皇爷爷说了，过了这一阵，就下旨赐婚了，你就等着给我当二舅哥吧！”

“……”王贤松开了手，看着朱瞻基一溜烟往后宅跑去，心里头满是无奈。

第八百五十一章不公平

过了几日，朝廷对汉王谋反一案的定论终于下来，果然把罪责一股脑都推到纪纲身上，说汉王被他用妖法蛊惑后，操作着发动了这场骇人听闻的叛乱。纪纲已经被油炸了，但他还有同党、有族人、有亲友……足足三万多人被下狱，其中处斩一万余人，其余人等妇女送教坊司为妓，男子则一概发往交趾，给张辅当苦力奴兵使用。

至于真正的罪魁祸首，汉王朱高煦，却只被削去两护卫，诛杀了一干幕僚、奴才。被发往山东乐安州就藩，全家老少都毫发未伤……

“这还真是同人不同命。”手里拿着廷寄，王贤对二黑晒笑道：“但凡跟纪纲沾点儿关系的，都在诛杀之列，可汉王殿下呢？却只被削去两护卫！那两位兵马，本来就是他私建的好吗？！”

“这件事，皇上处理的确实极为不公！”二黑还没说话，严清转着轮椅从外头进来，一脸愤慨道：“大明从今往后，再无王法公道！”为了让严夫子出入方便，王贤把所有的门槛都拆掉了。

“难道以前还有不成？”二黑怪笑着过去，推着严清的轮椅进去道：“我说严夫子，你现在总算对这个朝廷死心了吧！”

“……”严清神情一黯，他是清流出身，若非落了残疾，岂会委身于北镇抚司？但现在看来，似乎在哪都一样，北镇抚司也好，六部衙门也罢，亦或是清贵的内阁翰林院，都是皇帝的奴才罢了……

“其实……”严清整理下低落的心情，看向王贤道：“我是来向大人，如约请辞的。”

“请辞？！”王贤和二黑都愣住了。“好好的，干嘛要走？”“嫌钱少，我可以给你加薪嘛。”

“……”严清不禁苦笑，他知道王贤两个是在故意打诨。当初他加入北镇抚司，可是跟王贤说好的，自己是为了向纪纲报仇，等到斗倒纪纲那天，他就功成身退。如今大仇得报，他也没有再待下去的理由。

“哎，夫子。”二黑劝道：“大家处得这么开心，你干嘛要走呢，再说你打算去干啥？”

“打算先休息一段，然后再想往后干什么。”严清神情又是一黯。他这样的残疾人，又能干的了什么？更别说天下之大，除了这里，哪里还有他的用武之地？

“干啥都不如在这儿强！”二黑笑嘻嘻道：“这么多兄弟受你管，多威风啊！”

“是，可我志不在此……”严清神情一阵纠结。

“你嫌弃我们！”二黑撇撇嘴道：“一定是这样！”

“我还有资格嫌弃谁？！”严清终是叹口气道：“何况这世道，大家都是一样的奴才，谁又有资格嫌弃谁？”

“先生这话不对。”王贤知道，跟严夫子这种读书人，要用读书人的方法交流：“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缨，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世道的好坏不受我等控制，身处什么样的环境，都可以做一番利国利民的好事。”顿了顿道：“就好比在北镇抚司，因为有了先生这样的正人君子，这个凶名赫赫的地方，少了多少冤狱。每一个冤狱，都系着一个乃至数个家庭啊！”

严清果然肃容而听，看的二黑不禁暗暗叹气，心说这就是差距啊……

“所以我以为，真正的君子不应该计较个人的名声，而应以天下百姓的福祉为要。佛曰：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王贤一脸正气道：“先生，您弃我们而去，就不怕我们学坏了，跟纪纲一样为祸百姓吗？！”

“这……”严夫子态度软化下来，叹气道：“我相信有大人在，北镇抚司不会为祸的。”

“那不好说，我这个人自控力很差。”王贤笑嘻嘻道：“有先生管着一个样，没先生管了，又是另一个样。”

“大人……”严清哭笑不得，心里却暖烘烘的。

“好了，我的好先生！”王贤向严清拱拱手，诚心实意道：“您就留下来好好教诲我们这些顽劣的弟子吧！”

“哎……”严清还能说什么，眼里浮现出泪花……其实来之前，他早就想清楚了，自己根本没有别的地方去，也一点儿不想离开这些人。可谁让自己之前把话说得那么死，现在纪纲完了，自己要是还赖着不走，别人会不会背后笑话自己？这脸上怎么挂得住？

说白了，就是读书人面子薄，没有台阶下不来。幸好王贤善解人意，给他圆了这个脸，竟让严夫子生出一种‘士为知己者死’的不合时宜的情绪来。

“这么说先生答应了，太好了！”王贤高兴地抚掌道：“二黑，快吩咐下

去，准备宴席，让兄弟们都来好好庆贺庆贺！”

“好嘞！”二黑笑着点头道：“这就去。”

“还喝？！”严清不禁瞪眼道：“我说大人，自打你回来，哪天不是从早喝到晚？！”

“夫子放心，喝得起。”王贤笑呵呵道。

“谁管你喝得起喝不起？！”严夫子吹胡子瞪眼道：“我是说你们整天这么喝，误不误事啊！”

“能有什么事儿？”王贤自嘲地笑笑道：“咱们往后干什么还说不准呢。”

王贤一句话，说的众人都有些沉重。纪纲这一出事儿，锦衣卫几乎被连根拔起。皇上会如何处置锦衣卫？干脆将其解散也有可能。一旦锦衣卫解散，那么名义上隶属于锦衣卫的北镇抚司，又该何去何从？

再说，就算锦衣卫仍在，北镇抚司也照旧，可这两个衙门，毕竟是皇帝的心腹特务机构啊！朱棣能放心让他们这帮，就差没在脸上打上太子烙印的家伙掌管？之前是因为为了对付纪纲，平衡朝堂才故意用他们这些太子的人，现在没了纪纲和汉王，太子就成了皇帝要防范的对象，加上锦衣卫的前科，于情于理，皇帝都要让他们挪个地方了。

“不管怎样。”严清沉声道：“在位一天，就要好好当一天差，大人不是说过吗，平反一个冤狱，就可以挽救一个家庭，这是多么有意义的事儿啊。”

“呃……”王贤一阵错愕，心说得，我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了。

“请大人从明天开始，每日卯时升堂理政。”严清说着，瞥一眼王贤道：“大人如果嫌我烦，随时可以跟我说，我保准立马让大人耳根清净。”

“呵呵……”王贤哭笑不得道：“怎么会呢，不是说了吗，良药苦口，忠言逆耳。”

“那就这么定了吧。”严清说完，转着轮椅离开了，看着他的背影，王贤一阵阵无奈，叹口气道：“我还能变卦不？”

“不能了，那句话怎么说的来着。”二黑在一旁，有些幸灾乐祸道：“自作孽，不可活。”

“滚一边儿去！”王贤没好气地瞪一眼二黑。

第二天，王贤果然开始重新升堂理政，处理起积压了数月的公务来。不办不知道，一办吓一跳，原来这几个月，积压下了这么多的案子，连忙分派下去，该问案的问案、该出差的出差，经历了生死巨变之后的王贤众人，终于回到了日常的轨道上……

朝廷对有功之臣的封赏，也陆续下来。获赏最厚的，是跟着王贤进京救驾的周勇等人，但凡出现在南海子的，统统官升三级，赏金千两，封妻荫子好不风光！战死者则在家乡立功德碑，永纪其忠勇事迹，其父母儿女及妻妾不愿再醮者，由官府奉养，并择一子继承其官位。

再就是攻打白云山庄、追捕建文余党的镇抚司等人，也一样重重有赏。其中指挥作战的杨荣，被封为正二品锦衣卫都指挥使，荫两子为世袭锦衣卫千户。二黑被封为正三品锦衣卫都指挥僉事，荫一子为世袭锦衣卫千户，虽然二黑还没有儿子……就连邓小贤、胡三刀、时万这些归附不到半年的家伙，都纷纷登堂入室，官拜锦衣卫指挥使、指挥同知、指挥僉事……简言之，整个北镇抚司上下这下是鸡犬升天了……

比起北镇抚司这边儿的喜气洋洋，府军前卫的驻地，却是一片愤懑至极！他们流的血最多、承受的痛苦最大，到头来，却没有一人加官进爵，只得了几句不咸不淡的嘉奖，再就是一人几两银子的卖命钱了……

“他妈的！”得知这个结果，薛桓怒不可遏，掀翻了屋里能掀翻的一切，咆哮起来道：“王八蛋！这是在作践咱们！老子跟他们拼了！”

就是莫问、许应先这样的老成之辈，也黯然神伤。虽然他们不是为了功名利禄才奋勇作战，但牺牲了那么多人，付出了那么大代价，总得给兄弟们个交代吧？！让他们哪还有脸面对军中将士，面对那些等着抚恤的遗孤遗属？

“哎……”王贤和朱瞻基，本打算来安慰一下大伙。可隔着门帘看到里头的景象，两人竟没了进去的勇气，在门口踟躅片刻，终是悄悄退了出去。

“皇上怎么能这样呢？！”王贤是真生气了，质问道：“就算隔一层差一层，就算他们是太子的军队，可没有他们的巨大牺牲，这场叛乱能波及这么小，平定得这么快？！”

第八百五十二章致命绯闻

面对王贤的质问，朱瞻基也是一脸苦涩。王贤再生气，也只是上上火而已。真正没脸面对将士们的，是他这个太孙啊！

“哎，原先并不至于。”朱瞻基叹口气道：“皇爷爷是准备按战功行赏的，那样还是很可观的。”

“当然。”王贤点点头，那可是杀敌六万啊！指挥官莫问起码升到从一品的都督僉事！薛桓、许怀庆这些人，也起码是都指挥使，普通的将士最差也能升上百户。阵亡的将士也可以给子孙一个衣食无忧的铁饭碗……

“那为什么黄了呢？！”

“哎！”朱瞻基郁闷道：“你说为什么，还不是因为我父亲，把皇爷爷惹毛了吗？！”他越说越生气，烦躁地走来走去道：“摆明了，皇爷爷是在给我父亲难看！这也就是当初我为什么，坚持要你帮我，一起劝父亲，不要跟皇爷爷对着干！”

“……”王贤默然不语，虽然朱瞻基这话有些马后炮，但在现实面前，自己也无力反驳。

“我爹定然也知道这件事了，不知作何感想！”朱瞻基心底竟隐隐有些幸灾乐祸道：“他就是不承认，实的比虚的重要，这下好了！虚的实的都没了！”

“你还是赶紧回去，和太子商量，怎么补救一下吧。”王贤皱皱眉，他对朱瞻基这种情绪很不感冒，低声道：“这件事要是这么算了，谁还给你们父子卖命？”王贤这话是实话，虽然保着太子太孙，将来一片光明。但前景再美好，眼前的利益才是实实在在的。毕竟朱棣才五十多岁、龙精虎猛，万一再活个二三十年，光许前景、不给甜头，谁能等到那时候？黄花菜都凉了。

“哎……”朱瞻基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点点头道：“我回去和父亲商量商量。”

“我和你一道去。”王贤道。

“还是……”朱瞻基目光怪异地看一眼王贤，低声道：“算了吧。”

“怎么？”王贤眉头一皱，奇怪地看着朱瞻基：“发生什么事儿了？”

“你是……真不知道？”朱瞻基的目光愈发怪异，他从没用这种目光看过

王贤。

“我知道什么呀？！”王贤不耐烦道：“你快说，别卖关子成么？！”

朱瞻基的目光闪烁，不知含着多少内容，说话都变得结结巴巴：“你……不知道……纪纲临死之前，对……我皇爷爷……说了什么？”

“我不知道。”王贤自打准备过安生日子，就不想再当特务了，也懒得刺探皇帝身边的消息。

“哎……”朱瞻基前言不搭后语道：“小姨奶在我家，你还是别去的好？！”

“什么？！”王贤好似被霹雳当头炸到，登时魂飞魄散，愣在那里不知东西。

“你不会……”朱瞻基看着王贤这样子，又是紧张又是生气，还有几分小八卦道：“真跟她有一腿吧？！”

“有……”王贤迷迷糊糊，心说我俩何止一腿，都两腿了。幸好朱瞻基一下抓住他的肩膀，痛得他及时醒悟过来，忙矢口道：“有个屁！你听谁胡说八道！我怎么可能跟徐真人有瓜葛呢？！”

“没有最好！”朱瞻基将信将疑地看着王贤，叹口气道：“可我信你没用，你得让我皇爷爷相信才行！”

“皇上也怀疑我？”王贤感觉脑后冷风嗖嗖，有种大难临头的感觉。

“不然你以为呢？！”朱瞻基叹气道：“所有人的封赏都下来了，就你这个首功之臣，没有一点儿动静！你以为是为什么？！”

“纪纲是造谣的！”王贤仔细一回想，自己当时挺细心地把纪纲绑在椅子上，把他的脸朝外，就是怕他醒过来，看到什么不该看的东西……想到这儿，王贤突然愣住了，他才意识到就算纪纲看不见，但还可以听得见！

一定是纪纲听到什么了，王贤一阵阵懊丧，心说自己怎么这么不小心！可再一回想，当时把徐妙锦从柜子里抱出来，美人在怀、任君采撷，就算再来一次，自己也一样不会有别的选择……

“哎！”朱瞻基看着王贤失魂落魄的样子，心里很不落忍，他其实早就想跟王贤说，可这种根本无解的事情，说了也只能让王贤白白担心，所以才一直拖到今天。“你说这事儿弄的，你们俩怎么能扯到一块儿呢？！”

“……”王贤已经没心情搭理他了。

“哎……”朱瞻基同情地拍拍王贤的肩膀，“也别太担心，我逮着机会会帮你开脱的。”他自己都觉着这话不可信，这种事儿，就算他是皇帝的亲孙子，也得有多远躲多远。

朱瞻基离开后，王贤也失魂落魄地离开军营，正想着去哪散散心、想想对策，突然一辆马车在他跟前停下，周勇等人忙紧张地把王贤护在中间。却见那马车的车门打开，跳下个蓄着漂亮整齐短须的张輶来。

张二公子如今可是风光透顶，虽然一开始他就被自己的弟弟给抓住了，但毕竟没跟汉王搅在一起，还和他们做了坚决的斗争。老太监赵赢一到京城，就把他放出来了，朱棣回来后，更是封了他太平侯，食禄两千石！

要不怎么说同人不同命呢？张輶严格说来，也是在那场斗争中，站在了太子一边，却没有受到牵连，反而得了最重的赏赐，这不过是因为他有个好兄长罢了……

张輶干的更漂亮的，是皇帝封他为侯爵后，他坚辞不受，希望用自己的爵位，换弟弟张輶一条生路……张輶是汉王的死党，占领京城时的最高长官，按说是必死无疑。

朱棣听了，一脸不悦道：“一码归一码，你有功朕要赏，你弟弟有罪，朕也一样要罚！”

张輶跪在朱棣面前，哭成泪人说道：“爹妈死得早，我兄弟俩都是哥哥一手拉扯起来的，哥哥临去安南时，千叮咛万嘱咐，让我好生照顾好弟弟。是我疏于管教、又没约束住他，才让老三犯下如此滔天罪行。要是哥哥回来一看，我成了侯爷，弟弟却不在了，我怎么跟哥哥交代啊！”

张輶是声泪俱下，把朱棣都勾得眼圈通红，想起了为救自己战死的张玉来，又想到张辅为大明镇守南疆这么多年，一颗心就软了下来，非但赦免了张輶，还让张輶继续当他的太平侯。

这下子张二公子是名利双收，京里头那些原先瞧不起他的，都对他刮目相看，说张二公子大智若愚、有见识、有情义！一时间，张二公子风头无两，家里头宾客盈门，想不到今天却跑到这儿来了。

“你怎么有空过来？”王贤看看张輶，有道是人逢喜事精神爽，这小子脸上都透着光。

“我是专门来找你的。”张輶一把把王贤拉上车：“上车再说。”

一关上车门，张輓便劈头问道：“听说你把徐真人给办了，有没有这回事儿？！”

王贤刚刚定下神来，脑子嗡地一声又炸了，咬牙切齿道：“怎么你也知道了？！你听谁说的？！”

“也不知从谁那传出来的。”张輓苦笑道：“你知道这京里头，没有不透风的墙……”

“不对，是有人在陷害我。”王贤眉头紧皱。

“这么说，你没干？”张輓却会错了意，叹口气道：“要是你真干了，倒还值了。什么都没干，还落了个这么个有口莫辩的罪名，真是太倒霉了……”

“……”王贤没搭茬，他的全部心思，都在思索是谁散播的这个消息……应该不是身边的兄弟，这些人的身家性命，全都跟自己绑在一起，又都是老江湖了，绝不可能胡说八道。

‘那就是，押送审问纪纲的太监了……’王贤思来想去，都觉着那些太监的嫌疑最大。不过那些太监也都是老成持重之辈，不可能随便散播这种谣言，一定是有什么目的。

“喂，兄弟！”张輓见他脸上一阵青一阵白，好半天不吭声，只好拍拍他的胳膊，把王贤唤回神来。“怎么，吓坏了？”

王贤点了点头。一时想不出头绪，他只好先不去想。问张輓道：“你说皇上会是什么反应？”

“你终于问到点儿上了。”张輓脸上嬉笑之色尽去，沉声道：“京里头早就有定论，徐妙锦这个女人，皇上是绝不会碰了。但皇上同样不许别人碰她，谁要是跟她有瓜葛，就等着皇上将其挫骨扬灰吧！”

“哼！”王贤拳头一攥，咬牙切齿，他还就想摸摸这老虎屁股了！

张輓却以为他怕了，叹口气道：“兄弟，当今之计唯有请徐真人帮你开脱了。”

“她……”王贤愣一下。

“你们不是清白的吗，让徐真人跟皇上讲清楚，应该能让你过去这个坎。”张輓又叹口气：“我知道，以真人的性子，这难比登天。”顿一顿，他同情地看着王贤：“可要是她不帮忙，兄弟你在大明的日子就到头了，赶紧想法子收拾细软跑路吧！”

“……”王贤眉头紧皱，他想说张輶出的什么狗屁主意，男人有事儿，怎么能让女人出头，但张輶好心好意，自己怎么能责备他。

第八百五十三章万箭穿心

京城到了十一月，天渐渐冷下来。人们的心，却因为一桩桃色事件，愈发燥热起来。

王贤和徐妙锦有染，这一桩令人浑身燥热的八卦，威力之巨大，甚至盖过了汉王和纪纲的事情。尽管，在这个月份，每天都有成百上千人因为纪纲的牵连被杀或者被流放，尽管，汉王全家上千口，也是在这个月份被驱逐出京，前往山东就藩，但人们的关注焦点，始终都在这一件事上。

无论是官员们公务之暇，还是夫人小姐们的后宅聚会，人们都在热情高涨地议论着这件事。他们有时候讨论传言的真假，许多人不信，或者不愿相信这件事是真的。但这不影响他们继续兴致勃勃的讨论，王贤究竟是怎么和徐妙锦勾搭上的，或者他们到底配不配之类。

有人说，他俩早就有情，趁着皇上不在京，自然干柴遇烈火；有人说，徐妙锦是中了春药，王贤是帮她解毒；也有人说，徐妙锦是被王贤霸王硬上弓的；甚至还有人说，是徐妙锦逆推了王贤……

林林总总若汇集起来，起码有几十种说法，而且都是有鼻子有眼。弄到最后，人们都忘了谣言的本来面目，完全按照自己接受的一套说法，来记忆这件事……在夫人们心里，徐妙锦是那久旷的肉体，遇到王贤那样精壮的男人，自然干柴烈火。在小姐们心里，却是一番有情人突破重重险阻，也要在一起的感人爱情。她们甚至对王贤有了强烈的好感，希望这位有情郎，能战胜大魔王，救出他的女人，然后永远幸福地在一起。

在王公官员们心里，更是对王贤佩服得五体投地，认为他干了天下男人都想干却不敢干的事儿。但无论如何，他们都认定了同一件事——王贤这次一定死定了！

身为当事人，王贤自然无比煎熬，他绞尽脑汁，也没有自救的法子。若非知道前头刚刚救驾，朱棣不会马上翻脸，他定要收拾细软，带全家跑路了。

这天，他正在衙门里揪着头发，苦思冥想，突然时万跑进来禀报说，徐妙锦进宫去见朱棣了！

王贤一下就炸了毛，大怒道：“谁让她去的？！”

“这……”时万不禁暗暗苦笑：“我们管的着徐真人吗？”

“哎……”王贤知道自己失态了，定定神，在屋里走了两圈，却愈加烦躁

道：“备马，赶紧把她拦住！”

“哎呀，大人！您凑啥热闹啊？！”时万忙劝道：“躲都来不及，还往上凑！”

“你闭嘴！”王贤烦躁地骂一句，时万缩缩脖子，赶忙备马去了。

王贤的动作已经最快了，盏茶工夫，便已经到了宫门口，看到邓小贤等在那儿，他忙问道：“徐真人呢？”

“已经进宫了。”邓小贤叹口气道：“大人，趁着兄弟们还在，赶紧跑路吧。”

“我为什么要跑路？！”王贤狠狠瞪一眼邓小贤，下马就往宫门口走去。

“哎呀！”看着王贤的背影，时万走到邓小贤身边，唉声叹气道：“情之一物，最误世人。”

“你懂个屁！”邓小贤瞪着时万道：“查出是谁散的谣言了吗？”五处这个月，最重要的任务，就是查清楚谣言的来龙去脉。

“基本上查出来了，就是宫里的几个太监。”时万恨声道：“而且他们都是那赵赢的徒子徒孙。”

“赵赢……”邓小贤眉头紧皱，对这个最近才现出身形，却一下就威震朝野的名字，他自然不陌生。“他想干什么？”

“你管他呢。”时万却有些意兴阑珊道：“大人都没了，还说这些干啥。”

“谁说大人没了？”邓小贤瞪一眼时万。

“你觉着大人，还能走出这道宫门吗？”时万看着王贤走入皇宫，身影彻底消失，不胜唏嘘道：“什么功名利禄，不过是黄粱梦一场！”说着拍拍邓小贤：“咱们当过官了，过了瘾了，也该散了，我回去当我的飞贼，你回去贩你的私盐。”

“去你妈的！”邓小贤啐一口。

“我说的不是实话吗？”时万擦一擦腮帮子上的唾沫，两手一摊，郁闷道：“你当我愿意啊，放着好好的指挥使不当，回去偷鸡摸狗？”

“……”邓小贤没法反驳，也不愿再反驳了。他突然走到一边，从怀里摸出一尊巴掌大的神像，恭恭敬敬地摆在地上，磕起了头，口中还念念有词

道：“祖师爷保佑，我家大人能过去这一关……”

“这是？”时万看那尊神像道：“哪路神仙？”

“管仲老爷。”邓小贤恭敬道：“我们贩盐的祖师爷。”说着瞥一眼时万道：“要不要一起拜拜？很灵验的。”

时万摇摇头，正色道：“我们拜的是时迁老爷……”

且不说在宫门外求神拜佛的两人，单说王贤进了宫，急急忙忙往乾清宫赶去。他是北镇抚司镇抚，只要说一声有紧急公务，谁也不敢阻拦，紧赶慢赶，终于看到了徐妙锦的身影。

看着徐妙锦正要进乾清宫大门，王贤张嘴便要喊住她……谁知两条黑乎乎的人影突然闪出，一个捂住他的嘴，一个把他往边儿上拉。

王贤刚要反抗，一看竟是朱瞻基和张輶，不禁愣了一下，就是这一愣，便被两人拖到一旁的夹道中。王贤这才回过神来，使劲挣扎，但两人使出吃奶的劲儿按住他，他竟挣脱不得。

直到徐妙锦的身影消失，朱瞻基才松开王贤。王贤赶忙要出去，却哪里还有徐妙锦的影子……

“你们干什么！”王贤双目喷火，瞪着朱瞻基两个。

“干什么？！”朱瞻基黑着脸……是比肤色更黑的那种。“我还要问你呢？！你到底要干什么？！”

“……”王贤登时满腹的话语说不出口。

“兄弟，你可别乱来。”张輶低声道：“不然黄泥巴掉到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了！”

“滚开！”王贤低吼一声，却被朱瞻基一把揪住领子，冷冷看着他道：“你想害死自己我不管，别害死我小姨奶！”

“……”王贤登时愣住了，好半天才嘶声道：“你们跟她说了什么？”

“还用我们说吗？！”张輶苦笑道：“徐真人不聋不哑，自然会听到传闻……”

“所以，她为我去见皇上了？”王贤痛心疾首道。

“别自作多情了！”朱瞻基哂笑道：“我小姨妈听到传闻，怒不可遏，说要进宫跟皇上说清楚，和你没有一文钱关系！”

“是啊。”张輶道：“真人冰清玉洁，何曾受过此等羞辱，当然要澄清了！”

“她怎么能澄清？！”王贤痛苦地闭上眼。

“说清楚和你没关系，不就完了。”张輶说着看一眼朱瞻基道：“对吧？”

“是。”朱瞻基的回答，却有些心虚。他太清楚自己祖父的疑心病，到底有多重了！

乾清宫寝殿中，朱棣痛苦地蜷在躺椅中，全身骨节像被千万根钢针反复扎刺一样，让他痛不欲生。在这又湿又冷的季节，皇帝的风湿病又犯了，而且因为刚受过重伤、伤口恢复得不尽如人意，再加上也确实上了年纪，让他这具饱经风霜的圣体，大有不堪重负之感。

“有风，哪里的窗户没关好？！”寝殿的所有门窗都紧闭着，屋里已经点起了暖笼，朱棣却感觉还是冷，像有北风从全身骨节往里吹一样。

李严和众太监们赶忙四下查看，门窗都关得严严实实，哪有一丝缝啊。

“皇上，门窗都关好了。”李严轻声禀报道。

“那朕怎么还觉着冷？”朱棣紧扯着身上的衣裳。

李严上前，轻触一下朱棣的手指，“哎呀，好凉。奴才给皇上加件夹袄吧。”说完就愣住了，因为朱棣自幼习武、寒暑不侵，再冷的天也就一身单衣，如今身处江南、且未入寒冬，皇帝竟然就顶不住了……

朱棣也愣了一下，旋即断然摇头道：“用不着，朕三九天都不穿棉，这才，哪……到哪……”说这话时，皇帝的牙齿分明打起颤来。

“皇上，还是加件衣裳吧。”李严劝道。

“聒噪！”朱棣不耐烦地挥挥手，说着却忍不住打了个打喷嚏。“阿嚏！”

这下李严不听皇帝的了，取了件披风，给朱棣披在身上。朱棣皱皱眉，身体却很诚实，忍不住把披风裹紧，果然感觉舒坦多了。朱棣怅然若失地叹口气。

“是江南这天气太怪了，又冷又潮的，不如咱们北方的干冷舒服。”李严赶忙给皇帝找理由。

“是啊。”朱棣这才神色稍缓道：“朕本来打算在北京过冬的，结果出了这些烂事儿，这下可好……”

“好在都过去了。”李严忙安慰朱棣道：“一开春，皇上就能回北京了。”

“是啊。”朱棣点点头，突然幽幽道：“这一去，朕就不打算回来了。”

“啊！”李严吃了一惊，没想到皇帝有提前迁都的意思，一时间不该如何接下去。

“启禀皇上。”好在这时，殿外传来小太监的禀报声：“徐真人求见。”

“她？！”朱棣刚刚缓和的神情，一下又阴沉下去，而且是无比的阴沉。

第八百五十四章验身

“徐妙锦！”

听到这个名字，朱棣就一阵烦躁。时至今日，他已经没有染指这个女人的念头，但他绝不容许别人和她有染！因为这关乎帝王的尊严！

多少年来，天下的男人只敢在梦里意淫，哪个敢多看徐妙锦一眼？更别说碰她一指头！

可如今，这朵大明朝最不容侵犯的鲜花，却可能已经被人采摘了……

一想到这儿，朱棣就怒火中烧。尽管他不太相信，王贤和徐妙锦，这两个天差地别的男女，居然能苟且在一起，但一想到纪纲的话，还有通州那次——当时明教宣称有奸情的，也是这两个人！

有道是三人成虎，由不得朱棣不怀疑，这两人之间，是不是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关系。但以皇帝的身份，是绝对不会主动问起这件事的，何况当事人一定会矢口否认。越是不能证实，朱棣心中的疑窦也就越重。那疑忌不会被时间冲淡，直到合适的时机，必定喷薄而出，将两人……至少是王贤，挫骨扬灰！

“皇上。”见朱棣面色阴晴变幻，李严轻声问道：“要不要请她改天再来？”

“不用！”朱棣阴着脸，摇摇头道：“让她进来吧。”

“宣徐真人觐见。”

一身鹅黄道袍，手持白玉拂尘，以碧绿玉冠束发的徐妙锦，便在众太监痴迷的目光中走上殿来。

朱棣看着貌美如花、气质出尘、容姿更胜十年之前的徐妙锦，也是一阵目眩神离，心说要是从来一次，十年前自己一定霸王硬上弓，把她收到后宫再说。哎！只可惜世上没有后悔药，哪怕他是一国之君也不例外。如今十年已过，自己连那个心思都没了，真让人唏嘘不已……

“贫道拜见皇上。”徐妙锦向朱棣稽首行礼。

朱棣这才回过神，点点头道：“快给真人看座。”

李严便赶忙给徐妙锦端了个锦墩过来，轻声道：“真人请坐。”

徐妙锦道声谢，便款款坐在锦墩上，绝色美人一颦一笑都是风景，坐着的徐妙锦，又是另一番风情。

“哎……”朱棣看着徐妙锦，没来由地叹口气，忙定定神，缓缓道：“十年来，你还是头一次来宫里。”

“是。”徐妙锦微微点头，淡淡道：“无事不登三宝殿。”

“那么说，你是有事喽？”朱棣的脸色渐渐阴沉下来。

“是。”徐妙锦点点头。

“什么事？”朱棣板着脸问道。

徐妙锦脸上浮现出怒气道：“我听到一些传闻，说我跟什么人……有染！”

“……”朱棣没想到徐妙锦如此开门见山，一时竟不知说什么好，好一会儿才憋出一句：“那到底有没有？”

“当然没有！”徐妙锦像是受了莫大的侮辱，咬碎银牙道：“我是中山王的女儿，岂能做让家人蒙羞的事情？！”她一张玉面涨得通红，眼圈通红道：“不知哪来的杂碎，敢造这种谣言！真是不得好死！”

见她这样子，朱棣反而感觉好多了，缓缓道：“谣言止于智者，你也不用太在意。”

“我本人确实不在意。”徐妙锦恨声道：“但我不能给我父亲抹黑，所以请皇上为我做主，严查造谣之人，还我清白！”

“这……”朱棣有些措手不及，这种事让他怎么查？便苦笑一下道：“这种捕风捉影的事儿，怎么查去？”

“很简单！”徐妙锦像是横下一条心，沉声道：“宫里不是有女官吗？让她给我检查检查，不就一清二楚了！”

“呃！”朱棣彻底愣住了，他没想到徐妙锦竟敢如此提议？不禁暗道：‘莫非，她和王贤真是清白的，不然怎么敢让女官验身？’这法子确实最简单有效，徐妙锦若还是处子之身，谣言自然不攻而破。若反之，谣言自然就不是谣言了。

常理讲，徐妙锦既然敢这么提，应该说明她是清白的。但皇帝一转念，

心说：‘说不定，她料定了我不会答应，才故意这么说。’

“这……”朱棣便沉吟起来道：“没那个必要吧？”

“今天必须还我个清白，不然我就一头撞死在这里！”徐妙锦一看朱棣那一迟疑，就知道警报远远没有解除！她便把心一横，冷着脸厉声说到，让人相信她绝对是认真的。

“真不用……”朱棣假假地说着，但和徐妙锦对视片刻后，他却又假假地改口道：“哎，拿你没办法……”继而吩咐李严道：“告诉女官，对真人要绝对恭敬！”

“是。”李严应一声，便对徐妙锦道：“真人请跟咱家来。”

徐妙锦点点头，便跟李严出去了。

乾清宫外，王贤焦急地等候着，终于看到徐妙锦从里头出来，却被一群太监宫女簇拥着，往后宫方向走去。

担心他又想冲出去，朱瞻基和张輶如临大敌，但王贤并没有动弹，只是定定看着徐妙锦的背影，低声问道：“他们带她去干什么？”

“去问问。”朱瞻基吩咐一声，张輶看看左右，没有第四个人，只好‘哎’了一声，跟了上去。

不一会儿，张輶便去而复返，一脸怪异地看着王贤道：“他们带真人去验身子……”

“啊！”王贤痛苦地以头触墙，竟然要徐妙锦受此等奇耻大辱！

“你说实话。”朱瞻基一把按住王贤，低声道：“你俩到底有没有……那个，一腿？！”

王贤却不理他，一个劲儿地拿头撞墙。

“别撞了，撞破了也没用。”张輶低声道：“赶紧说实话吧，再磨叽逃都逃不了了。”

“……”听张輶说要王贤逃，朱瞻基眉头跳了跳，但终究没说什么。

“没有……”王贤痛苦地闭上眼。

“真没有？”张輶和朱瞻基异口同声地问道。

“真没有。”王贤叹口气。

“那你这么难受干啥？”张輶的问题，也是朱瞻基的疑惑。

“我想清醒清醒。”王贤没好气地白两人一眼道：“你们管得着吗！”

顿饭工夫，李严带着两名女官回来见皇帝，朱棣忙问道：“怎么样？”

“回皇上。”两名女官赶忙答道：“徐真人还是完璧之身。”

“真的？”朱棣终于松了口气。

“千真万确。”女官答道：“奴婢为后妃宫女检查过成千上万次了，不会看错的。”

“那就好，那就好……”朱棣不禁对徐妙锦和王贤有些抱歉，心说那小子救了我，又把纪纲抓了，那帮人能不恨他吗？肯定要造谣中伤他的。‘哎，险些枉杀了忠臣啊！’

这时，朱棣才发现，没了徐妙锦的踪影。不禁问道：“徐真人呢？”

“回皇上，徐真人检查完了，便直接回去了。”李严轻声禀报道。

“哎……”朱棣不禁怅然若失，他知道，再想让徐妙锦走进自己的宫门，今生今世是不可能了。

皇宫甬道中，徐妙锦面沉似水地往外走，身后跟着郑绣儿。见旁边没了外人，郑绣儿轻声问道：“师傅，您这又是何苦呢？”

徐妙锦却没有回答，而是看向远处。

顺着她的目光，郑绣儿看到，远处站着个熟悉的人影，正在痴痴地望着她们……郑绣儿不禁心中一酸，她知道这种目光不是属于自己的。也明白了，徐妙锦为什么会甘愿受辱，也要自证清白了。

因为，她看到徐妙锦望向王贤的目光，满满都是化不开的浓情……

为了他，恐怕师傅粉身碎骨都不会皱眉吧……

胡思乱想间，两拨人碰面了。王贤身边有朱瞻基和张輶，徐妙锦身边有郑绣儿，何况这里还是深宫，两人只能压下满腔的深情，装作十分不熟地客套起来。

“多谢真人还我清白。”

“大人客气了，您可救过我多次，何况，这更关乎我的清白……”

“总之多谢了。”

“不客气。没什么事，我先回去了。”

“真人请……”

徐妙锦向太孙和太平侯点点头，便带着郑绣儿径直走了。

看着她的背影，朱瞻基松口气道：“原来真是虚惊一场。”

“走走。”张輶拉着王贤的胳膊，笑道：“给你压压惊去。”说着对太孙道：“这家伙够倒霉的，差点儿就冤死了。”

“嘿嘿。”朱瞻基也结束连日来的阴霾，笑嘻嘻对王贤道：“你这家伙，想想也不可能吃上天鹅肉。”

“你才是癞蛤蟆呢。”王贤翻翻白眼，不屑与他争辩。

宫门外，邓小贤和时万两个也在紧张兮兮地巴望着。等啊等，终于看到徐妙锦出了宫，时万用胳膊肘捅捅邓小贤道：“徐真人出来了。”

“我看见了。”邓小贤没好气道。“可大人没出来。”

“徐真人出来就说明没事儿了，”时万说完，得意洋洋道：“我们祖师爷灵验吧？！”

“屁！”邓小贤不屑道：“是我们的祖师爷显灵了！你那个小偷祖师顶什么用？”

“胡说！”时万怒道：“不许侮辱我们祖师爷！你们祖师爷才是狗屁呢！”

“找打！”邓小贤勃然大怒，和时万扭打在一起，两人正打着，突然一人屁股上挨了一脚。

“谁？！”

两人同时抬头，只见王贤怒气冲冲站在那里，两人登时大喜，一下跳起来道：“大人，您没事儿了！”

“我有个屁事儿！”王贤黑着脸，骂道：“脸都让你们丢尽了，赶紧滚回去！”

第八百五十五章伯爷

虽然谣言不会马上散去，但徐妙锦那一下，毕竟如釜底抽薪，让这场风波成为了历史。

最好的证明就是十二月初，王贤被封为忠勇伯、食禄一千石的旨意，终于下来了。本朝对异姓封爵极为吝啬，除了开国功臣和靖难功臣，这些创业元老不得不封之外，只有立下不世之功，才会获得封爵。

王贤有救驾之功，平叛之劳，才得以封了个伯爵……当然，虽然伯爵只是异姓爵位的最低一等，但也是超一品的勋贵了，位在一品大员之上！

这显然意味着，皇帝已经对谣言释然了……

宣旨那天，京里头所有公卿大臣全都前来道贺，王贤家门口变得门庭若市。噼里啪啦的鞭炮声中，一块皇帝御笔亲题的‘忠勇伯府’的匾额，缓缓升起，被固定在王贤家的门楣上。

看着那金光闪闪的四个大字，老爹老娘激动得不能自己，当年在富阳的时候，做梦都想不到有这么风光一天啊！

确实太风光了，那么多的伯爷侯爷都来了，更别说什么尚书阁老之类……这些在以前看来高不可攀的大人物，此刻却毕恭毕敬向老两口行礼，一口一个‘老封君’，把个老两口叫得没了骨头，虽然他俩也不知道，‘封君’是个什么鬼东东。

“恭喜恭喜。”送进去几位客人，又来了个红脸的年轻人。老两口一看他这么年轻，心说这肯定哪家公子，便笑着点点头，没太在意。

“成国公到！”好在这时一声通传，老两口才知道站在面前的年轻人，竟然是大明成国公朱勇！乖乖了不得，大明朝的公爵可是比王爷还稀罕的存在，统共就那么几位，全都是威名赫赫、功在社稷的神人……或者他们的儿子。

“哎哟，原来是公爷，失敬失敬。”老两口马上一脸诚惶诚恐，虽然他俩太子太孙都见多了，对国公根本不感冒，但不能惹恼了人家，给儿子找麻烦啊。

“哪里哪里。”哪知这位国公爷却客气得过分，一上来就以晚辈自居：“伯父伯母你们千万别客气，我和王贤兄弟那是过命的交情，你们就把我当成侄儿，往后咱们常来常往。”

“哎，好好好，您里边请……”王兴业点点头，笑道：“待会儿咱爷俩好好喝两盅。”

“您二老进去吧。”朱勇却把王兴业两口子往里推，自个儿站在门口道：“京里头的人我都熟，我替你们迎客人……”见老两口一脸错愕，他笑道：“怎么，给二老丢面子了？”

“瞧您说的。”王兴业两口子心说：‘让国公爷站门口迎宾，怕是只有皇上才有这面子吧？’“使不得，使不得啊！”

“有啥使不得的。”朱勇却笑道：“我和王贤是兄弟嘛！您二位放心进去歇着吧。”说着连推带让，把老两口劝了进去。

王兴业老两口一转过头，那满脸的诚惶诚恐就不见了踪影，取而代之的是满脸的得意。王大娘笑呵呵道：“看到了吧，我儿子混得！连国公爷都把他当兄弟！”

“哎，果然是一代更比一代强……”王兴业有些酸爽道：“不过他再出息，还是得管我叫爹。”

“德性！”老娘笑开了花。

王贤把客人送进去，出来时见朱勇在门口迎宾，不禁乐了：“公爷唱的这是哪出？”

“哎呀，兄弟！”朱勇笑呵呵道：“哥哥我什么也不唱，就是真心实意想和你当兄弟。”

“公爷太客气了。”王贤淡淡一笑道：“不过是成人之美、举手之劳，何足挂齿。”

“我不是因为那件事。”朱勇正色道：“当然也是因为那件事，才让我看清，你这人绝对可交。看得起我，就改口叫声‘兄弟’。看不起我，你就还叫公爷，我调头就走。”

“哎……”王贤不禁苦笑道：“那你就在这儿站着吧。”

“好嘞。”朱勇笑呵呵地和王贤站在门口，帮他迎接客人。这面子长得，可不是一点儿半点儿！

快到午时，朱瞻基来了，和他同行的，竟是一个王贤万万没想到的人——朱美圭！

王贤看着朱美圭，见他已经和昔日的落魄样子判若两人了。只见他一身裁剪得体的白色锦袍，腰间系着黄色的腰带，缀着绿得诱人的玉佩。站在满脸黝黑的朱瞻基身边，愈发显得面若敷粉、唇若涂脂。好一位翩翩富贵佳公子。

‘怪不得他把龙瑶迷得五迷三道。’哪怕向着自己的兄弟，见了这小子的样子，王贤都不得不暗暗叹气：‘跟他一比，我家二黑真是拿不出手，何况还瞎了只眼……’

王贤看着朱美圭，朱美圭也看着王贤，眼中的狠毒之色一闪即逝，便换上了满脸的亲切，笑道：“王兄，还记得起我吗？”

“记不起了……”王贤说了一句，险些把朱美圭噎死，不过还好，他又大笑道：“因为从来都没忘过！世子殿下！别来无恙啊！”

“哈哈！”朱美圭也放声大笑，拉着王贤的手道：“王大人果然一如既往的风趣。”

“什么风把世子殿下吹来了？”王贤笑着装模作样要向朱美圭行礼。

朱美圭真想让王贤给自己磕个头，可知道他和太孙的关系，那是铁上加铁，哪敢受他这一拜，赶忙双手扶住道：“别开玩笑，咱们兄弟谁跟谁。”可终究还是忍不住，要扬眉吐气一把。状若不经意道：“我是奉召进京的。”

王贤心说这不废话吗，你不奉召敢来京城，不怕皇上把你喀嚓喽。

“呵呵。”朱瞻基自然不知道两人的龃龉，不然也不可能领着朱美圭来王贤家，笑呵呵道：“王贤，我堂兄是进京来受封亲王的，听说你家请客，就也跟着来了。”

“哈哈。”朱美圭看着王贤，笑得十分欢畅道：“王兄不会不欢迎我这不速之客吧？！”

“不欢迎。”王贤笑呵呵说一句，朱美圭等着他圆回来，却见他仍笑嘻嘻地看着自己，就是不说下文。不禁有些尴尬地给自己圆场道：“王兄太爱开玩笑。”

“这不是跟你熟吗。”王贤皮笑肉不笑应了一句。

“哈哈哈哈哈！”两人这才放声大笑起来。

一旁的朱瞻基和朱勇面面相觑，他们什么人啊，自然看出王贤和这朱美

圭，似乎是在斗气了……

朱瞻基朝朱勇递个眼色，朱勇会意地微微点头，便笑道：“太孙，世子……还是叫王爷呢？”

“还是叫世子吧，诏书还没下来呢。”朱美圭矜持地笑笑，没太理会朱勇。藩王子孙，一辈子进不了几回京，他不认识朱勇，也没想到，给王贤在门口迎宾的，能是什么重要角色。

“呃……”朱瞻基见朱美圭这样，知道他有眼不识金镶玉了，赶忙笑道：“还没介绍一下，这位是老晋王的长子长孙，我堂兄朱美圭，这次是进京来受封晋王的。”

“见过世子殿下。”既然是正式引见，朱勇便整整衣襟，拱手施礼。

“唔……”朱美圭点点头，心中颇为不悦，心说你什么玩意儿啊，王贤不给我下跪，你也不给我下跪？

“这位是大明成国公朱勇。”朱瞻基赶忙又介绍朱勇给朱美圭认识。朱美圭吓了一跳，他万万没想到，堂堂大明五公爵之一的成国公，居然给王贤看大门！

怪不得人家不跪，说句不好听的，给他行礼都是看朱瞻基的面子。大明朝的公爵太稀罕了！那含金量可不是他这种隔了两代藩王之后可比。要是道上碰见，高兴跟他打声招呼，不高兴理都不理，他根本没处发作去……

“哎呀，这真是……”朱美圭一下子闹了个大红脸，也不知自己刚才那番做作，对方有没有感觉到。估计是感觉到了，不然他怎么朝自己冷笑呢？

“咱们进去吧，就等殿下了。”王贤一句话，倒是给朱美圭解了围。

四人便一道里走，朱美圭想着挽救和朱勇的关系，便故意和他走在一道，没话找话地攀谈起来。

王贤自然落在后头，和朱瞻基小声嘀咕起来。

“怎么，这小子要封晋王？”王贤问道。

“是啊。已经定了，明后天就宣旨。”朱瞻基如释重负地笑道：“这下我父子俩，算是脸上有光了。”当初太子护不了朱美圭父子，确实太丢人了。

“那，朱济熿怎么办？”王贤皱眉问道。

“废为庶人，替他爷俩去守墓了。”朱瞻基笑道：“也算罪有应得了。”说着叹口气道：“不过朱美圭他爹毕竟是皇爷爷亲自废的，这么快就废而复立，实在说不过去。所以干脆让朱美圭捡了个便宜。”

“就不会换个人当晋王。”王贤嘟囔一声：“偏偏选他。”

“你俩有仇吗？”朱瞻基看看王贤。

“你说呢？！”王贤翻个白眼道：“我和朱济熿联手把他坑了，他能不记恨我吗？”其实，他还有个更重要的原因没说，那就是夺妻之恨啊！虽然不是给自己夺的，但这笔账，朱济熿一定记在自己身上。

“你怎么不早说？”朱瞻基叹口气，苦笑道：“不过说也没用，这种事儿都是我皇爷爷圣心独裁，谁也改变不了。”

“这家伙怎么来了？”

第八百五十六章朱美圭的报复

抱怨归抱怨，来者是客，何况还是太孙带来的客人，总不能把人家用棍子撵出去吧？

不过王贤还是叫过身边的时万，吩咐他赶紧知会里头的二黑，好叫自家兄弟有个心理准备。

二黑今天真是高兴，自家老大当上伯爵不说，而且龙瑶还亲手给他备了贺礼，虽然龙瑶还是不肯登王家门，但对双方关系来说，这已经是极大的缓和了。原先龙瑶恨极了王贤，二黑夹在中间难受至极，现在终于看到和解的希望了，他能不高兴吗？

这会儿，他正在和帅辉等一千兄弟胡吹海侃，便见时万像只灰耗子一般，蹿到自己身边。

“我说梁上飞，你别毛毛躁躁的行吗。”二黑笑嘻嘻地看着时万道：“给大人丢脸。”

“行啦，别笑了。”时万低声道：“大人让我给你带句话，什么朱……玫瑰……来了。”时万没去过山西，没见过朱美圭。而且这一段‘背信抢妻’毕竟不那么光彩，当事人的兄弟回来后都避而不谈，所以他压根不知道，朱美圭这个人。

“朱玫瑰？”旁边的许怀庆一听乐了，笑道：“二黑，想不到你个独眼龙还挺风流，不怕龙瑶阉了你？”

“瞎说，就我这熊样。”二黑撇撇嘴，生怕以讹传讹传到龙瑶耳朵里，惹出大麻烦来。“什么玫瑰，月季也看不上我。”

“哈哈！”众兄弟放声大笑起来，还是山西出来的杨荣皱眉道：“不会是……朱美圭吧？”

“……”一桌子人登时鸦雀无声，心说肯定是了！不然大人怎么会让人来告诉二黑呢？

“听说朱济熿参与谋反，已经被废为庶人了。”周满也是山西出来的官儿，自然对那边的情况上心的多，眉头微皱道：“这下朱美圭父子终于等到出头之日，而下一任晋王，必定从他爷俩中出。”

“……”兄弟们正猜测纷纷，话语声突然戛然而止，因为他们看到朱美圭，出现在了厅堂门口。

虽然是对头一方，兄弟们还是被朱美圭的玉树临风、俊俏逼人震了一下，继而看到宾客们纷纷起身相迎，在太孙的引见下，依次与这位未来晋王见礼。弟兄们不禁暗叹，这小子一出现，一下子把风头都抢过去了……

时万几个刚从旁人口中，了解到二黑和朱美圭的恩怨，忍不住看看二黑那张瞎了一只眼的大黑脸，再看看朱美圭那张俊俏到不像话的小白脸，不禁都暗暗摇头，心说：‘这还怎么比，简直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怪不得龙瑶都恨死大人了。’

二黑一张脸，更是青一阵白一阵，那只独眼打朱美圭出现，就没移动过。心里头像有一百面鼓在狂敲猛打，千百个念头纷纷乱乱，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一直盯着朱美圭由远而近，站到他面前。

二黑才勉强镇定下来，暗道：‘怕他个球，龙瑶都是我婆娘了，还能再跟他跑了不成？’一想到这儿，他又有些慌了，心说：‘不会真跟他跑了吧！’

一桌兄弟们也都神情各异，看着站在那里的朱美圭，和坐在那里的二黑，不禁暗暗哀叹，这差距简直大到，没法替他说话呀！

“呵呵……”二黑压住心底的不安，迎上朱美圭的目光，笑笑刚要说两句场面话，却见朱美圭把头微微一偏，便绕过了他，对杨荣笑道：“将军别来无恙。”

“呵呵，世子……”杨荣是老晋王的家将，说是朱美圭家的奴才也不为过，虽然现在早没了关系，但一见面还是习惯性的矮一头。只见他赶忙站起来，满脸堆笑道：“这次来京，必有好消息吧？”

“应该算是。”朱美圭笑着点点头，矜持道：“家父的冤屈洗清了，皇上召我前来，应该会有一些安排。”

“谢天谢地！”杨荣笑道：“真是苍天有眼啊……”他还要再说什么，便听身边的周满轻轻咳嗽一下，才猛然醒悟过来，自己无意中配合着朱美圭，把二黑给晾在那儿了……

“呵呵。”杨荣登时尴尬下来，看看二黑，又看看朱美圭道：“你们先聊。”

“这位是莫问莫将军吧。”朱美圭却又和莫问寒暄起来：“听太子伯伯说起，您在镇江城的英姿，早就仰慕已久，今日终于见到本人了。”

“过奖了……”莫问淡淡说一句，连眼皮都不抬。

朱美圭这才看向被放了两次鸽子的二黑，眼里满是不屑地笑着。

二黑也不甘示弱地瞪着他，但或许是因为一只眼的缘故，总有些力有不逮的感觉……

“要开席了，我也不好喧宾夺主。”朱美圭挂起一丝轻蔑的笑，视线再次离开二黑，笑咪咪朝众人点点头道：“待会儿来敬酒啊。”说完，他便转身到主桌去了，自始至终没搭理二黑一句。

这会儿，二黑也好，其余人也罢，都明白了朱美圭过来没别的意思，就是要表达蔑视，赤裸裸的蔑视！

你在我眼里，根本就是一泼狗屎！基本就是这个意思……

“他说待会儿来敬酒。”薛桓小声问道：“是来给咱们敬酒，还是让咱们给他敬酒？”

“你说呢？！”许怀庆白他一眼道：“论地位，人家马上是亲王了。论身份，咱们是半个主人，你说谁给谁敬酒？”

“哦……”薛桓明白了，旋即大怒道：“他妈的！这不是耍人吗！”

“你他妈怎么这么迟钝。”帅辉也白他一眼道：“人家摆明了就是来找场子的！”

“他妈的！”薛桓就要拍案而起，幸好被早有准备的许怀庆和秦押按住，后者低喝道：“今儿是大人的好日子，你丢的是大人的脸！”

“操！”薛桓郁闷地重新坐起来，气呼呼地骂道：“好，老子不在这儿折腾，等他出了这个门，看我怎么收拾他！不就是个狗屁世子吗？他就是当了王爷，老子也照揍不误！”

这桌上都是些什么人？百战余生的兵痞恶棍！早就看着嘚嘚瑟瑟的朱美圭极度不爽了，闻言全都来了精神，开始商量着如何把那小子揍个生活不能自理了。就是莫问、杨荣、周满这样正常的家伙，也只是装作没听见的，绝对不会拦着。

向来只有他们欺负别人的份儿，没有别人欺负他们的份儿，王贤带出来的人，就是这样的德性。

“不行！”众人正议论纷纷，却听二黑闷声说道：“你们要还瞧得起我，就

别乱来。”

“我怎么瞧不起你了？！”薛桓摩拳擦掌道：“当你是兄弟才给你出气！”

“不行。”二黑摇摇头，吐出口浊气道：“那只会让龙瑶更瞧不起我。”

“你能别老把‘龙瑶’‘龙瑶’的挂在嘴上吗？”薛桓不耐烦道：“还是不是个男人？！”

“总之……”二黑却不为所动道：“你们别动他就是。”顿一顿道：“算我求你们了。”

“球！”人家事主都这么说了，众兄弟只好郁闷地放弃，痛打高贵世子的大好机会……

“成，你说不动就不动！”薛桓和二黑那是过了命的交情，见他那副熊样，是又气又心疼，闷声道：“啥时候改主意，别忘了说一声。”

“谢谢兄弟！”二黑点点头，使劲挤挤眼角，这时候王贤举起酒杯，向满堂来宾敬开场酒，二黑也举起酒杯，对众兄弟道：“来，喝酒！”

“喝酒！”众兄弟便举起酒杯，和二黑一个接一个地喝起来。

王家数间厅堂中，一溜摆开十几张八仙桌，桌上满是百味珍馐、美酒飘香。待主人敬过三个酒，宾客们便也开始敬酒了。这天的主角当然是王贤了，宾客们排着队，轮番和他饮酒，王贤也是来者不拒，喝得昏天黑地。

却说朱美圭坐在主桌上，一边卖力地和达官显贵们套着近乎……别看他是预备亲王了，但在永乐朝的体制下，能跟朝中重臣接触的机会微乎其微，更别说攀上交情。他爹的遭遇让他十分明白，不是说在山西当好土皇帝，就可以安枕无忧。朝中无人替自己说话，分分钟都能被人搞下去。

同时，他也一直等着，二黑那帮人来给自己敬酒，他还有话要当着众人的面，讲给二黑呢。

可惜两件事都不太顺利，前者，众官员虽然都对他很客气，但没有问他住在哪儿的，也没有邀请他再聚的。显然，京里这些鬼精的权贵，并没有把个山西的藩王放在眼里，在他们看来，王贤这个‘小小的’伯爵，可比前者重要太多。没看到成国公朱勇，都主动给王贤当门童吗？有这么个现成的榜样在，他们怎么可能干那种本末倒置、给主人添堵的蠢事儿呢？！

要说前者，朱美圭还能捏着鼻子认了，这毕竟是王贤请的客啊！但后者他就实在不能忍了，自己让他们来给自己敬酒，是瞧得起这群喽啰，哪想到

他们敬来敬去，就是根本不鸟自己……连杨荣那种奴才，都不见了影子！

方才自己那句话，可有不少人听到，这下让世子殿下下的脸往哪搁啊！

第八百五十七章绝世好男人

不过，世子殿下毕竟是经过大挫折的，能屈能伸。心说，你们不来，我过去，成了吧。

瞧着他们敬完一圈酒，回席落座的工夫，朱美圭便端着酒走过去，对众人笑呵呵道：“来，我敬大伙一杯。”

这下众人反而不自在了，怎么说对方也是个千岁还是客人，让人家先来敬酒，确实不礼貌。

“殿下客气了。”周满笑笑道：“咱们身份低微，当不得您亲自敬酒。”

“哎，别那么拘谨，咱们的交情胜过一切啊。”朱美圭这话，着实不怎么地道。只见他笑呵呵道：“再说，等不来你们，我只好亲自过来了。”

众人除了薛桓，都听出朱美圭的意思，是默认了周满‘身份低微’的说法。周满本来是自谦之词，却遭他如此羞辱，不禁都面有愤愤之色。

“咱们是看王爷……”帅辉阴阳怪气道：“跟那些坐在主桌的大人们打得火热，怕误了王爷的好事儿。”他故意把‘王爷’两个字咬得很重。

“是啊！”许怀庆就是坏种，一句就戳到朱美圭的痛处：“王爷这辈子来不了京里几次，机会难得，还是多和大人物们套套近乎吧。”

“是啊！”众人纷纷点头，一脸为朱美圭着想道：“别浪费时间在我们这些小人物身上了！”说着话，他们看朱美圭的眼神就变了，浑像看个活脱脱的土豹子。

朱美圭被气得七窍生烟，脸上却还要笑容满满道：“多谢诸位操心，本王难得来京，更想多探访一下故人。”说着，他把手搭在二黑肩膀上，双目满是居高临下道：“赶明我去你家坐坐，不会不欢迎吧？”

“不欢迎！”二黑还没说话，薛桓先替他回了。

“别瞎说！”二黑瞪一眼薛桓，朝朱美圭歉意地笑笑道：“他开玩笑的，当然欢迎。”

“哈哈，好。”朱美圭的笑容愈发居高临下起来道：“那就说定了，明日辰时，敬请恭候。”说完朝二黑举举酒杯，大笑着走了。

“你他妈就是个怂包！”朱美圭一走，薛桓就朝二黑大骂起来：“人家都欺

负到你鼻子上了！”

“能别替我瞎操心吗？”二黑叹口气，朝薛桓呛声道：“我知道你是好心，但用不着！”

“你！”薛桓瞪着二黑。

“是啊！”周满赶忙打圆场道：“清官难断家务事，二公子就别替黑爷操心了。”

“狗咬吕洞宾！”薛桓闷哼一声，离席走了。

这一闹，兄弟们也喝不痛快了，干脆帮着烂醉如泥的王贤把宾客招呼一通，待到午后散席，便替他站在门口送客。

朱美圭倒也没再生事儿，跟着朱瞻基回太子府去了。只是出门的时候，又对二黑笑笑道：“不见不散。”

二黑朝他点头笑笑，没再说啥。

宾客走光，兄弟们又进去帮着收拾一番，其实也不用他们动手，王贤家里的下人足够用。见没什么活，王贤又醉成狗，兄弟们便散了。

二黑和帅辉交情最好，两人的住处也紧挨着。回家路上，两人走在一起，也没骑马，步行醒酒，边走边聊。

“你说……”二黑叹口气道：“我今天是不是特让人瞧不起。”

“管他的呢。”帅辉笑笑道：“那都是些把女人当衣服，拿兄弟当手足的家伙，哪能明白你的心思。”

“合着我拿兄弟当衣服，拿女人当手足？”二黑虽然痴情了点儿，人又不痴，一下听出帅辉话里的刺来。

“我可没这么说。”帅辉笑嘻嘻躲开二黑的拳头，正色道：“不过，你到底咋想的？为啥不让兄弟们帮忙？”顿一顿道：“我可不是吓唬你，今时今日的朱美圭，可不是当初那个逃犯了。你不让兄弟们把他收拾住，指不定就能让你家不成家！”他没好意思说，你家龙瑶可是为了朱美圭，能舍弃一切的女人啊！

“哎……”二黑没有反驳，而是认命似的低头道：“是，三十六头哪一头，他都稳稳压过我，龙瑶要是想跟他回去，我也没话说。”

“我靠！这他妈就是伟大的爱情了啊！”帅辉气不打一处来道：“咱们兄弟从富阳出来打天下，一路到今天靠的是是什么，是拼是争是豁出命去捍卫自己的一切！唯独不是拱手相让！”

“这不是一回事儿。”二黑摇摇头。

“怎么不是一回事儿？！”帅辉冷笑道：“我看你脑子真是被驴踢了！”

“不是，我很清醒，知道自己是怎么想的。”二黑说着站住，神情痛苦却坦诚地看着帅辉道：“其实，在山西那次，我才真是脑子被驴踢了。”

“我靠！”帅辉的脸好像比二黑还要黑了：“敢情兄弟们帮你把龙瑶娶到手，还在你这儿落了不是！”

“我没怪兄弟们，我只怪自己。”二黑叹气道：“这世上什么事都可以去强求，唯独男女之事不该强求。龙瑶怨我恨我，不是为别的，就是因为咱们根本没考虑过她的心情，把我们的意志，强加在她的身上，毁掉了她的感情。”说着，他长长吐出一口浊气，沉声道：“这次我不能再犯同样的错误，所以这次，我不能让任何人干涉，让她……自己选吧……”

“哎！”帅辉不知该再说什么了，因为他根本不理解，二黑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想法。

说话间，帅辉家到了，他索性不再理会这个千古痴情种子，笑道：“你自己回去看着办吧，媳妇跑了别来我家蹭饭。”说完便进去了。

二黑走到家门口，看着虚掩的大门，踌躇了好一会儿，却没有进去……有些事情想是一回事儿，说是一回事儿，做又是另一回事儿，当真要面对的时候，他只希望这一刻来的越晚越好。

和帅辉分道扬镳后，二黑又在外头转悠了半晌，天黑才回到家。一回，就看见龙瑶等在堂屋中，桌上的饭菜被碗碟反扣着。

“你干嘛去了？”龙瑶有些不悦地看着二黑：“隔壁帅辉早就回来了。”说着她掀开碗碟，还冒着丝丝热气的菜肴，便出现在二黑眼前。还有一大碗酸笋鱼汤，显然是给他醒酒用的。

看着灯下忙碌的龙瑶，二黑鼻子一阵阵发酸，他不知道这样的场景还能再看到多少次，但毫无疑问，他希望一直能看到老。那一刻，他真想赶紧去找薛桓，让兄弟们把朱美圭揍个生活不能自理……

“快洗手去，愣着干嘛。”龙瑶看看他，微微皱眉道：“赶紧吃饭。”

“哦。”二黑点点头，魂不守舍地过去洗手，不小心把胰子滑到地上，手忙脚乱地去捡，却怎么也捡不起来，沮丧的他蹲在那里，半天没起来。

龙瑶见状过来，把胰子从地上拈起，在水里过了过，搁在脸盆架子上，又给二黑打了盆水。

二黑默默洗了手，在桌边坐下，龙瑶给他舀一碗汤，便端起饭碗，轻声道：“吃饭吧。”

“你不问问我怎么了？”二黑憋不住了。

“估计说了，这顿饭就吃不成了。”龙瑶淡淡道：“先吃完饭再说吧。”

二黑只好硬憋住，但他实在没有胃口，看着龙瑶吃了一碗饭，最终还是忍不住道：“朱美圭来京里了……”

“哦。”龙瑶应一声，脸上没什么表情，手上夹得一根青菜，却掉在桌上。

“他父子平反了，他可能要当亲王了。”二黑脑子浑浑噩噩，嘴巴根本不受控制了：“不是可能，而是一定。皇上已经下旨了，就在这两天册封。”

“这是好事。”听了二黑的话，龙瑶愣怔了好半天，才深吸口气道：“我知道，一定会有这一天……”说着，她的眼泪终究还是淌了下来。

看着泪珠滚滚的龙瑶，二黑感觉自己心如刀割，喘气都吃力无比。

“我说吧，这饭吃不成了。”龙瑶忍了又忍，还是忍不住越来越激动的情绪，她只感觉那些好容易才压下去的往事、思绪、情感，一下子全都被勾起来了，让她难以再保持平静，哪怕装都装不出来。终于，她搁下筷子，擦擦泪，起身进了里屋。“让我先静一会儿……”

见龙瑶的反应，果然如预料的一样，二黑痛苦地闭上了眼睛，豆大的眼泪顺着脸颊滚落下来。

这个夜晚，对于这个家庭来说，异常的漫长……一道门帘，将两人隔开两个世界。

门帘内，是趴在被子上无声痛哭的龙瑶。门帘外，是坐在椅子上，黯然神伤的二黑。

两人就这么隔着帘子待了半夜。终于，二黑掀开帘子进来，龙瑶也一下坐起来，两眼通红地看着二黑，刚要说话，便听他先闷声说道：“那个，你要

是.....想跟他走.....”

龙瑶诧异的目光中，二黑低下头，声如蚊鸣道：“当然，是可以的。”

“你说什么？！”龙瑶瞪大眼看着二黑，万万没想到，他竟这样‘大方’。

“我是说.....”二黑抬起头，脸上的表情无比难看道：“反正当初你是被强迫的，现在若是想走，我是不会再强迫你留下了.....”

第八百五十八章龙瑶的选择

“现在若是想走，我是不会再强迫你留下的。”二黑用尽全身的力气说出这一句，正想再鼓鼓劲儿，说出下一句，‘当然我更希望你留下来……’

就听龙瑶冷笑连连道：“好好！多谢你成全。”

“龙瑶……”二黑听龙瑶这样说，心都要碎了，忙补充道：“当然我……”

“你给我滚！”龙瑶突然爆发了，高亢的声音能掀翻屋顶，指着门外道：“我不想再见到你！”

“龙瑶你听我说……”二黑却又变得婆婆妈妈起来，却被龙瑶连推带搡，后来干脆拔出剑来，把他撵出了屋，又赶出了院，轰然关上了门。

“龙瑶，你听我说……”二黑在外头拍打着门板，愁眉苦脸地解释道：“我的意思是……”

“我管你什么意思！”龙瑶像一头暴怒的雌狮，一剑从门缝刺出来，险些扎到二黑的鼻子，吓得二黑一屁股坐在地上，便听龙瑶大声喝道：“滚！”

“龙瑶，龙瑶……”二黑再叫唤，已经听不到任何声音了，只好快快爬起来，垂头丧气往外走。

路过帅辉家门口时，就见他家门开着个缝，帅辉两口子从里头张望着。

“看什么看，没见过两口子吵架。”二黑没好气地白那两公母一眼。

帅辉的老婆，是位侯爵家的三小姐，性子大刺刺，闻言打开大门，朝二黑笑道：“还真没见过，让老婆拿剑撵出来的。”

“就是，要是换了我，早就打得她妈妈都认不出来了！”帅辉得意洋洋说一句，就感觉脖子一阵阵灌冷气，转头一看，原来是自己家的母老虎，投来了不爽的目光。帅辉赶忙改口道：“不过我老婆最是温良贤淑了，是断不会干出这种事的。”

“哼。”帅辉老婆哼一声，这才对二黑道：“大半夜的没地儿去，先来我家凑合一晚上吧。”

“不去。”二黑才不会让这混账两公母看自己的笑话呢。

见他头也不回地走了，帅辉也不笑了，皱眉道：“我得跟着他，省得他干

傻事。”

“好，你去吧。”帅辉媳妇点点头，又道：“等等。”说着快步进屋，拿了件披风给他披上，道：“晚上风凉，小心冻着。”

“我就说，我老婆最好吧。”帅辉嘟起嘴，朝妻子的脸凑去，道：“来，亲亲！”

“死样！”帅辉老婆拧他一把，飞快地在他脸上一吻道：“赶紧追上去吧，当心看不见了。”

“好。”帅辉赶忙跟了出去。

王贤被灌了太多的酒，一觉从下午睡到第二天上午，才揉着发胀的脑袋醒过来，接过玉麝送上的醒酒汤，喝一口道：“昨天没出啥事儿吧？”他昨天很是担心二黑他们，但被那群王公缠着，实在脱不开身，后来就干脆喝断片儿了，更不知道后来发生了什么。

不过他可算问对人了，玉麝小嘴叭叭，一顿叽叽喳喳，就把昨天发生的事情，还有今早了解到的二黑家的情况，只多不少地讲给王贤知道。

“唔。”王贤脑子先有些浆糊，好一会儿才清醒过来，了解了情况后，他一下跳起来，大声道：“什么，二黑离家出走！这不是把窝儿闪给野狼吗！”说着蹦下地来，急急忙忙道：“快给我更衣，我要去他家！”

匆匆忙忙，王贤换好衣服出了院子，就见林清儿抱着孩子迎上来。看他这风风火火的样子，林清儿问道：“你吃了吗，就往外走？”

“还没吃呢。”跟在后头的玉麝，嘟着小嘴道。

“还吃个屁。”王贤气急败坏道：“晚了的话，我兄弟就要戴绿帽子了！”

说完便一溜烟不见了。

前院里，周勇正和许怀庆几个嘀咕着什么，就见王贤风风火火出来。众人一看见他，就像瞧见主心骨，赶忙围上来：“大人，这可咋办啊，二黑的媳妇要跟人跑了！”

“赶紧备马。”王贤吩咐周勇一声，又问旁人道：“二黑去哪了？找到了吗？”

“帅辉一直跟着他呢，也没走远，就在他家胡同口待着呢。”许怀庆道：“许是走远了又不甘心吧。”

“这个怂货！”以王贤粗了吧唧的霸道性子，一听就烦了，见马备好了，便翻身上去，一夹马腹冲了出去，“见了非抽他一顿！”

弟兄们也纷纷上马，跟着王贤朝二黑家奔去。

一行人气势汹汹，转眼工夫就到二黑家门口的大街上，王贤一眼就瞧见，二黑戴着个偌大的斗笠，蹲在道旁的榕树下，在看两个老头下棋，帅辉百无聊赖待在旁边，见王贤来了，他两手一摊，示意自己无可奈何。

王贤翻身下马，一下就把二黑的斗笠掀了，二黑气呼呼抬头一看，见是他才没了火气，小声道：“大人……”

“我说你有没有搞错？”王贤把那斗笠往地上一扔，气哼哼踩上两脚道：“明明是你自己的老婆，弄得跟偷人家的一样！”

那几个下棋的老头，闻言看向二黑，王贤脸一黑道：“看什么看，下你们的棋！”老头见他气势汹汹，还有一帮手下，吓得缩缩脖子，不敢乱看了。

王贤一把拎起二黑，就把他往里拽。二黑闷声道：“干啥？”

“跟我进去，和龙瑶说明白。”王贤这阵酒全醒了，不过还是有点儿晕乎乎道：“夫为妻纲！你不许她见朱美圭，她就不能和他见面！你不许她胡思乱想，她就不能见异思迁！”

“就是就是。”众兄弟也附和道：“你个大老爷们，连自己媳妇都管不了，丢不丢人！”

“大人！”二黑却执意甩开了王贤的手，叹口气正色道：“求求你了，这回儿就别管了！让我自己处理吧！”

“你自己能处理好吗？！”王贤不屑道。

“什么结果我都认了！”二黑也急了，大声说道：“这回，我要她自己选择！谁也不能干扰！”说着他使劲攥着王贤的手道：“大人，强扭的瓜不甜，那是苦果啊！”

“……”王贤终于不激动了，看着二黑，他点点头。又看看众兄弟，众人也点点头，王贤才啐一口道：“他妈的，皇帝不急太监急。”

“大人……”二黑知道，王贤他们不会再乱来了，不禁咧嘴笑了，他以为有这样一群兄弟，而感到无比幸福。

“大人！”这时时万一溜烟过来，禀报道：“朱美圭从那边过来了！”

“哎呀，快进去！”王贤等人赶忙往巷子里躲，这要是让朱美圭瞧见，他们一大伙子人等在这儿，还不得意坏了。

进了巷子，众人毫不犹豫，全都钻进帅辉家里，大门刚关上，朱美圭和几个太监小厮，就出现在巷子口。

众人的脑袋排成串糖葫芦，从门缝里巴望出去，就见朱美圭一身裁剪得体的淡黄色锦袍，头上戴着白狐皮帽子，腰上系着玉带子，就差在脑门子上刻下俩字——‘富贵’了。

“这家伙，分明是去你家示威的。”帅辉撇撇嘴，对头顶上的二黑道：“还好你聪明，一早就躲出去了，不然还不让他寒碜死。”

“你闭嘴！”二黑没好气地翻翻白眼。

“不过这家伙，这一身打扮，还真有点儿潘安宋玉的意思。”许怀庆不禁替二黑担心起来：“我看，旧情复燃的可能性，很是不小。”

“是我的跑不掉，不是我的留不住。”二黑好像大彻大悟了一样，却被王贤毫不留情地拆穿道：“消极！你是看对手过于强大，根本没希望战胜，故意做出个高姿态罢了。”

“……”二黑叹口气，他不得不承认，王贤说中了七七八八。

这时候，朱美圭的小厮，开始敲二黑家的门，大声问里头道：“龙姑娘在家吗？”

“听听，听听！”许怀庆大是不爽道：“他们是故意这么说的，怎么也该问男主人不在家吧？再说龙瑶哪还是姑娘？！”

“求求各位，都消停消停吧。”二黑无可奈何地求众人道：“我都听不见说什么了。”

“……”这话比什么都管用，众人一下子全都扎住嘴，瞪大眼看着二黑家的大门缓缓打开，一看就精心打扮过的龙瑶，出现在门口。

看龙瑶这副神采奕奕的样子，众人心说，坏了，看来红杏要出墙了！

“龙瑶……”朱美圭一看到龙瑶，也动情了，上前一步，眼里含着泪道：“我终于又见到你了。”

龙瑶站在门口，轻轻叫了声‘世子’，便把他让进院中。

“进去了！”这下看不到了，可把王贤几个急坏了，好在帅辉是有办法的：“别急，跟我来。”

便带着众人跑到西墙根，小心翼翼抽出一块砖来，好大一个洞，直透二黑家院中。

“这个好！”王贤等人赞不绝口，便趴在洞上看过去，看得是清清楚楚。

“帅辉！”二黑的脸却绿了，瞪着二黑道：“你什么意思？没事儿看我家玩儿啊？！”

“呵呵……”帅辉才想起，人家隔壁的主人在这儿呢，忙讪讪道：“也是最近才发现的……”

“快看，快看，两人要抱起来了！”不知哪个王八蛋说了一声，二黑登时魂飞魄散。

第八百五十九章覆水难收

二黑听说，龙瑶跟朱美圭抱上了，登时像被蝎子蜇到屁股。赶忙拉开众人，凑上去一看，只见龙瑶跟朱美圭两个，还在那里好端端地说话呢！

两人离着虽不远，但也不近，并没有要抱在一起的迹象。二黑回过头，狠狠瞪一眼众人。刚要骂一句，耳朵却听到朱美圭和龙瑶的声音，从墙洞透了进来。他登时一动不动，听两人说道：“龙瑶，那段暗无天日的日子，终于结束了！”朱美圭激动地看着龙瑶。

“你终于得偿所愿了。”龙瑶点点头，眼圈通红道：“只是，付出的代价太大了……”

“是啊！”朱美圭闻言，也是神情一黯，低沉道：“牺牲实在太大了，我和父亲身边，已经没有几个人了。”说着，他满目歉疚地看着龙瑶道：“也多亏了你的牺牲……”

听朱美圭这样说，龙瑶的身子晃了晃，面色惨白地说不出话来。

“龙瑶！”朱美圭上前一步，距离龙瑶不过数尺之遥，声音中充满感情道：“当初我自身难保，在那帮歹人的威逼之下，只能放手……”说着叹口气道：“这一年多的时间，我无日无夜不在悔恨中，无时无刻不在思念你啊，瑶儿！”

听了朱美圭这一句，王贤等人的汗毛都竖起来了，纷纷目光怪异地看着二黑，感觉他的帽子，有越来越越绿的迹象。

二黑黑着脸，目不转睛地看着自己家中的那对男女。只听朱美圭又深情款款道：“现在我已经重见天日了，明天，我将被封为亲王。瑶儿，我希望到时候你能在场，见证这得来不易的时刻……”

“我就不去了。”龙瑶低下头，轻声道：“恭喜你了，王爷。”

“瑶儿！你还不明白吗？！”朱美圭一下子，冲动地握住了龙瑶的手，激动地自述心曲道：“我现在是亲王了！你跟我走吧！我会像当初那样对你好的！”

隔壁，看着朱美圭攥住了龙瑶的手，王贤等人心提到了嗓子眼，二黑更是沮丧地闭上了眼。

“大人，不能忍了！动手吧！”众人纷纷摩拳擦掌：“打断他三条腿！让他爬着出去！”

“再等等……”王贤却眉头一皱，因为他看到，龙瑶的眉头同样是紧皱着
的……

朱美圭怀着激动的心情，握住龙瑶的小手，等待佳人的回应。在他看
来，她一定会扑到自己怀里，幸福地痛哭失声。

然而，片刻的错愕后，龙瑶却坚决抽出了手，面带愠色道：“殿下请自
重。”

“瑶儿……”朱美圭一愣，不知她发的是什么疯。

“还有，瑶儿这个称呼，只属于我丈夫。”龙瑶深吸口气，面色愈发坚
决，沉声道：“请殿下不要太过分。”

“这……”朱美圭就是傻子，也听出龙瑶是拒绝的了，不禁一阵愣怔，他
不明白，龙瑶为什么会不选自己，不禁失声问道：“是为什么？”

“因为……”龙瑶说着，端起天井里的脸盆，把满满的一盆水泼在朱美圭
脚下，冷声道：“这个？！”

“我明白了，你的意思是……覆水难收吗？”朱美圭定定看着龙瑶手里的
水盆，再看地上的水，忙道：“我是不会嫌弃你的。” he 现在是亲王了，怎么
可能不嫌弃已经嫁过人的龙瑶？只是本着‘失去的我一定要夺回来’的原则，他
才会这样说。至于夺回来之后，那还不是想怎样就怎样！

“不，你没明白。”却听龙瑶脆生生道：“我是让你低头照照镜子，看看自
己的德性！”

这一句，真像个晴天霹雳，震得墙里墙外的人外焦里嫩。

“什么？你说什么？！”且不说被神转折弄得神魂颠倒的二黑等人，单说
玉树临风的朱美圭，被龙瑶这一句弄得彻底失了态，扯掉温情脉脉的面纱，
露出丑恶的面目道：“你脑子是不是坏掉了！我就是差上一万倍，德性也好过
你家的独眼龙！”说着一脸作呕道：“也难为你能受得了，整天对着那么一张
脸！”

“我家独眼龙虽然比你丑，没你尊贵，也没你知书达理……”龙瑶冷声说
着，说得隔壁的二黑等人一头冷汗，心说咱还真是麻绳提豆腐，哪头都提不
起啊！却听龙瑶话锋一转，沉声说道：“但是，他不会为了讨好别人，就把自
己的老婆拱手相送！”

“……”一句话，便让朱美圭哑口无言，一张俊脸涨得通红。

“你就算现在发达了。”龙瑶却不依不饶，冷冷看着朱美圭道：“也改变不了你那颗丑恶的心！”

“好好！”朱美圭听了龙瑶这话，自以为明白了她的心思，连声道：“原来如此，你是对我心里有气啊！是我不对，你先跟我回去，回去任你发泄！”

“自作多情！”龙瑶却鄙夷地呸了一口，指着家门骂道：“滚出我家去！记住，我不是你寄存在人家家里的东西！我是二黑的老婆，这个家的女主人！这个家永远都不欢迎你！”

“好！”王贤等人实在是忍不住了，轰然齐声叫好，却把隔壁的朱美圭等人吓了一跳，忙问道：“什么人？”

既然水落石出，王贤等人也不再躲躲藏藏，嗖嗖窜上墙头，噤里啪啦站了一排，王贤笑嘻嘻朝朱美圭道：“世子爷，想不到一年多不见，你的无耻更胜往昔。”

“王！贤！”朱美圭这下也不用再装了，双目透着恶毒的光，死死盯着王贤道：“你敢对本王不敬！”

“漫说你现在还不是王爷。”王贤从墙上跳下来，好整以暇地走到朱美圭面前，微微俯身看着他，眼里毫不掩饰地满是不屑道：“就算你当上了王爷又怎样，丝毫改变不了你是可怜虫的本质！”

“你！”朱美圭刚要发作，就见王贤的众兄弟围了上来，一个个摩拳擦掌，似乎要给他好看。想到这帮人那昭著的恶名，朱美圭硬生生把话头咽了回去。

“滚！”王贤一口浓痰吐在地上。

“好好，咱们走着瞧！”朱美圭气急败坏地丢下几句狠话，带着手下狼狈地离去了，他要出门时，邓小贤忍不住摸出一粒石子，屈指一弹，那石子便打在朱美圭右腿的后膝窝上，朱美圭正抬起左腿，要过门槛，哪料到支撑腿突然一软，身子就是一歪，左腿被门槛绊了一下，登时摔个狗吃屎。

手下赶忙扶住狼狈万状的世子殿下。“殿下您没事儿吧！”

“你们！”朱美圭恼火万状地回头，怒视捧腹大笑的王贤等人。

“殿下，脚下当心啊。”众人怪笑起来：“地上的狗屎吃到了吗？”

朱美圭知道，强龙压不了地头蛇，自己在他们手下讨不了好了，这次连

场面话都不丢了，在手下的搀扶下，一瘸一拐地走了。

“哈哈哈哈！”众人笑得欢畅无比，二黑更是高兴得独眼放光、手舞足蹈，大言不惭道：“怎么样，我就知道，我媳妇肯定没问题！”

“屁！”众人一起不屑地鄙视他，“你忘了刚才自己那熊样了，跟死了老子娘似的！”

众人说话时，却见龙瑶转身进了屋，声音登时小了很多，二黑赶忙跟了进去。

“娘子！”一进去，二黑便关上门，觑着脸笑起来：“我能娶上你，真是三生有幸！”

“少来这套！”龙瑶冷哼一声，道：“我是给你脸上抓肉，别以为我就真那么想！”顿一顿，气愤道：“你要是再敢说让我跟谁走，我就真走给你看！我……我当尼姑去！”龙瑶越说越生气，终于一把拧住二黑的耳朵，气愤道：“你说你，连自己的老婆都不跟人抢，你还是男人嘛！”

“我不是因为上回那事儿……”二黑苦着脸道：“这次不想强迫你嘛？！”

“此一时彼一时了！”龙瑶怒道：“我已经是你的人了，你就不能再让别人打我主意，听见了没！”

“哎哎，听见了。”二黑乖乖让她拧着，嘴里还乐呵呵道：“该拧，使劲拧，拧下来还有另一只！”

“扑哧！”龙瑶忍不住笑了：“你已经就一只眼了，要是耳朵也只剩一只，那还有法看吗？！”

“娘子你不生气了？”二黑觑着脸笑道。

“回头再跟你算账。”龙瑶哼一声道：“你那帮兄弟还在外头那，别让人家晾在那儿。”

“好好，我这就撵他们走。”二黑知道，她素来不喜欢王贤他们。

“撵人家干什么，请进来坐吧。”龙瑶却露出甜美的笑容道：“我给你们炒几个菜，中午在咱家吃了。”

“啊！”二黑愣愣道：“这太阳是打哪边出了？！”

“讨打！”龙瑶举手又要去拧二黑，二黑笑得浑身没了二两肉，连蹦带跳

窜了出去，只听他朝众人大声嚷嚷道：“今儿都别走了，让你们尝尝我媳妇的手艺！”

“啊！”王贤等人的反应，和二黑如出一辙，只听邓小贤道：“黑爷，不用打肿脸充胖子。”

“谁充胖子！”二黑得意洋洋道：“这是我媳妇自己提出来的！”

“哇！”众人一阵惊叹，许怀庆忍不住小声问道：“不会是要下药药咱们吧？”

“爱吃吃，不吃滚！”屋里头，传来龙瑶愤怒的叫声。

“吃！哪能不吃！”众人一齐高声道：“毒死也要吃！”

第八百六十章寂寞如雪

朱美圭的册封仪式，第二天如期举行，可惜天公不作美，从早晨就凄风冷雨，到了中午更是大雨瓢泼，还夹着雪花，让在室外的仪式全都泡了汤，最终只能改在室内。而且朱棣的风湿病又犯了，没有亲自出席，只是让太子代理，更让朱美圭感觉不美。

更不美的事儿还在后头，册封一完，皇上就下旨让他立即返回太原，不得在京城逗留，让他想风光几天的念头也破灭了。返程那天，倒是没下雨，可从上到下，没有一个来送的，连他堂弟朱瞻基，都突然闹肚子来不了，京城的王公勋贵们，更是连理由也没有，根本就不见人影。

当然，他们的理由其实很充分——廷臣不得与藩王结交嘛。但其实，谁也不在意这条禁令，何况只是正常的人情来往，所以让京城大臣们如此怠慢朱美圭的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他得罪了王贤。

圣旨已经下来，王贤接任锦衣卫都督，掌管南北镇抚司，谁会为一个这辈子见不上第二面的藩王，去得罪一个权势熏天、未来却依然不可限量的权贵呢？

站在空荡荡的送官亭中，朱美圭看着天上孤零零的南归雁，心中倍感凄凉，他终于明白王贤那句‘你就算当上了王爷，也依然是只可怜虫’，并不是空泛的威胁，而是实实在在的警告了！

羞怒之余，朱美圭心里更多的是后悔，若非自己抱着找回场子的念头，非要给王贤他们点儿颜色看，也不至于闹到今天这一步。想到将来，自己算是被大明头号特务头子盯上了，朱美圭的后背就一阵阵发凉……

其实他多虑了，王贤根本就顾不上理会他个土包子藩王。王贤的注意力，全都被一股全新崛起的势力吸引了！

就在王贤被任命为锦衣卫都督的当天，一辆马车从他的衙门前驶过，从上头丢下一个用棉被包着的人来……

这真是胆子够肥的！敢在锦衣卫衙门前来这套！门口的锦衣卫一面追出去，一面去查看那个被丢下来的人，不看不要紧，一看吓一跳——虽然这人满脸伤口，但守门的百户还是认了出来，这不是失踪多日的吴为吗？

百户赶忙让人把吴为抬进去，然后自个儿跑到后头，去向都督大人禀报。

王贤正在签押房中，和一帮兄弟，商量着下一步该如何开展，便听到禀

报说，吴为被送回来了！

这下会也不开了，众人赶忙跑出去一看，哎呀，可不是吴为吗？！怎么成这德性了！

赶忙把吴为弄到房间里，又让大夫来给瞧过。一番诊治，大夫说，他身上的伤其实已经基本好了，之所以还昏迷不醒，应该是被人灌了蒙汗药。

“那该怎么办呢？！”二黑急忙问道，当初吴为是他送走的，现在却横着回来，他自然最是介怀。

“等他睡醒就好了。”大夫想一想道：“若是着急，我可以给他扎几针。”

“不着急。”王贤却摇头道：“等他自己醒吧。”都督这么说了，大夫当然没二话，收拾药箱离开了。

众人看着伤痕累累的吴为，一阵面面相觑，不知道这些日子，他都经历了什么……

“哎……”二黑看看众人，叹口气道：“我在这儿守着他，你们先去忙吧。”

“也好。”王贤点点头，便和众人离去了。

开完会，已经是天擦黑了。王贤便听人说，吴为已经醒了，众人赶忙过去，见他虚弱地躺在床上，简单地问候几句，便都退出去，让他安生修养。

王贤却留了下来，有些话他必须要问清楚。

“大人……”吴为一开口，眼里就蓄满泪水。他还以为，这辈子都不会再见到王贤，现在却又硬生生回到了原先的轨迹上，这让他对那些人的恨意，竟冲淡了一点点。

“你不是去南方了吗，怎么成这样了？”王贤也很激动，好一会儿才深吸口气，看着吴为道。

“大人，我们被人盯上了，咱们的一举一动，都在人家眼里头。”吴为轻声道：“那天我一离开镇江，就被他们逮捕了。”

“谁？”王贤沉声问道。

“影子卫。”吴为双目怒火熊熊道：“就是那个老太监影子的手下！”

“他们为什么抓你？”王贤说着，就知道自己这一问太多余了，他们抓吴为的原因只有一个，因为他是吴大夫的儿子。

“为了威胁我爹……”吴为闭上眼，痛苦道：“我这一身的伤，就是他们给我用刑，然后用来逼我爹招供的。”

“白费力气。”王贤恨声道。

“不！”吴为却无比痛苦地摇头道：“我爹就范了，为了我，他供出了建文帝……”他越说越痛苦，把头埋到了枕头里，使劲咬着衣领，才能不痛哭失声。“就在昨天，他们已经抓到建文帝了！所以才把我放了……”

“啊！”王贤也震惊无比，他虽然不关心建文帝的死活，却十分关心吴大夫，那样义薄云天的吴大叔，居然出卖了他的皇帝，不知会是如何的痛苦……

“大人。”好一会儿，吴为平复下来，便支撑着爬起来，就要穿鞋下地。“我得走了。”

“你要干嘛去？”王贤愣一下。

“他们把我丢在这儿，怕是不怀好意。”吴为沉声道：“我得赶紧离开这儿，以免给大人和兄弟们添麻烦。”说着他站起身来，却被王贤一下摁回床上，吴为错愕地看着王贤，就听他沉声道：“你能去哪？给我老老实实待在这儿！给那些死太监十个胆，他们也不敢再招惹老子！”王贤恨声道。

“大人……”吴为哽咽了。

“是兄弟就别废话！”王贤冷哼一声道：“赶紧把伤养好了给我干活，这刚接手锦衣卫，有的是事儿让你忙！”

“大人。”吴为深吸口气，擦擦眼角的泪花道：“我的伤早让我爹治好了，现在就可以忙了。”

“那敢情好，那就赶紧忙起来吧。”王贤如释重负地笑道：“你这一走，可是把我给累坏了，实在没想到，你小子竟然这么重要。”

“那是……”吴为看着王贤，回到熟悉的环境，简直幸福得想哭。只是一想到自己的父亲，他又神情一黯。

“放心吧！”王贤拍拍吴为的肩膀轻声道：“吴大叔的事情交给我了……”

“大人，不要再给你们添麻烦了。”吴为却摇摇头道：“我想我爹也是这个

意思……”

“放心，我有分寸。”王贤笑笑，对守在一旁的二黑道：“咱们是不是，喝一盅？”

“喝！”二黑笑起来：“干嘛不喝！”

庆寿寺遗址，废墟已经清理得差不多了。

心严心慈那帮和尚们，回到京城后，便没日没夜地开始清理废墟。所有人都怀着一种虔诚的心情，夜以继日地工作着，累了，就在临时搭起的窝棚歇歇，饿了，就吃口干粮，填饱肚子，歇好了再继续干。

有时候，整整一天都没人说一句话。只有天刚黑时的一个时辰，他们会放下手头活，聚在一起诵经，给下了地狱的师傅祈福，希望能尽量消减他的罪业……尽管佛家人都向往西方极乐，但所有的和尚都深信不疑，他们的师傅一定是下了地狱，而且是十八层地狱。

此时，又到了天黑诵经的时候，遗址上火把闪闪，诵经声断断续续传来，显得有些鬼气森森。就在这时候，一顶便轿被几名精壮的轿夫抬过来，停在了遗址前，一名管家打扮、面白无须的中年人掀开了轿帘，里头竟下来了大明永乐皇帝。

朱棣身体本来就有病，天还又黑又冷，他却选这种时候来庆寿寺的遗址，着实让李严摸不着头脑。

“如果他真死了，今天就是他的百日。”朱棣看着黑黢黢的一片废墟，幽幽说道。

李严一下明白了，原来皇上是来给老和尚上百日坟的。帝王拜祭自然不需要什么黄纸白酒，只要来了，站在这儿，就是最大的面子了。朱棣看着庆寿寺的废墟，陷入了失神的状态，他分明看到了那半神半鬼的老和尚，坐在废墟中朝自己怪笑……

是的，到现在这一刻，他依然不相信，这个改变了自己的一生，甚至是书写了自己一生的姚广孝，竟会这样稀里糊涂地死了。

朱棣宁愿相信，这是老和尚的又一次诡计，他厌倦了在京城日复一日的生活，用这么个金蝉脱壳的法子，去游山玩水了……

是的，一定是这样，朱棣暗暗对自己道：‘老和尚一定没死，一定不能死……’

他就这么一个朋友了，要是真死了，后面的人生实在太寂寞了……

这时候，心严等一干僧人，察觉到动静过来。藏在暗处的侍卫们，赶忙蹦了出来，却被朱棣挥手斥退：“这都是千里救驾的忠臣，你们退下。”

侍卫们再次隐身暗处，心严等人向朱棣合十行礼。

朱棣客气地向他们点点头，低声问道：“找到少师的遗骸了吗？”

第八百六十一章皇见皇

“没有。”心慈摇摇头，黯然道：“师傅可能被炸得灰飞烟灭了……”

“唔。”朱棣却将信将疑道：“按说，这样的爆炸中，人是不可能活下来的。可他是姚广孝啊！在他身上，有什么是不可能的？”

“我们也希望如此。”心严叹气道：“可师傅那么大年纪了，哪受得了这样的爆炸？”

“继续找找看吧……”朱棣其实也没抱太大希望，不然他也不会来给姚广孝上百日坟，但毕竟一天没见到尸首，自己的老朋友，就还有一线活着的希望！

“是。”和尚们应一声，便继续开始搜寻工作。

朱棣正在对着夜空凭吊自己的老友，突然听到身后脚步声响起，不用回头也知道谁来了。

“什么事儿？”

“皇上，朱允炆解送进京了。”老太监赵赢给朱棣带来了另一个和尚的消息。

“朱允炆！”这消息让朱棣一下子从一种情绪中挣脱出来，进入了另一种情绪，那双苍老无助的眼睛，一下子变得冷峻无比。“回宫！”

朱棣这一生，是战斗的一生，是波澜壮阔的一生，是不断追逐目标的一生。从三十一岁起兵造反，最终夺下皇位，修成永乐大典、派郑和数下西洋，派张辅平定安南，御驾亲征打花了鞑靼瓦剌，还营建了宏伟壮丽的北京城！

这些事情里任何一条，换了别人，都很难办到，他却在短短十几年里全都完成了，做皇帝做到这个份上，实在是千古少有。

但就是这样雄才伟略的皇帝，一样有自己的悲伤和不安。十年前，挚爱的皇后去世让他悲伤不已，今夜里来拜祭自己唯一的朋友，也让他悲从中来。而他最大的不安，就是那失踪了十四年之久的朱允炆……

十四年前，他率大军攻入京城，迎接他的却是紫禁城的熊熊大火，在火中并未找到建文帝朱允炆的尸体！之后虽然对天下宣布，朱允炆已经纵火自焚，但朱棣一刻都没有放松对自己这个侄儿的寻找……十四年来，他派了郑

和胡濙两路人马，从水上陆地找寻建文的足迹，一次次近在眼前，又一次次无功而返，让朱棣那强壮的神经饱受摧残，以致于朱允炆这三个字，甚至成了永乐大帝心头，久久挥之不去的梦魇。

然而今天，一切折腾都到了终点，这场梦魇也终于，到了醒来的时候。

回去的路上，朱棣的心中满是兴奋期待和恐惧……是的，恐惧，他发现自己，竟不知该如何面对这个侄儿，是盛气凌人、是平易近人，还是听他搬出太祖来，对自己义正词严的指责？

尽管已经是大明朝的皇帝，尽管已经功勋赫赫、前无古人，但在这座父亲建立的都城中，朱棣永远也无法理直气壮，他总是会感觉到，父亲的幽灵盘旋在金陵上空，用一种轻蔑的眼光，睥睨着自己这个叛逆者……

“今天，一切都要做个了断！”便轿停下时，朱棣也终于定下心神，待走下轿来，脸上的犹疑畏惧，已经无影无踪了……

取而代之的，是那位手握乾坤、雄霸天下的永乐皇帝！

乾清宫中，火把照天，守卫是平时的三倍，太监侍卫们如临大敌，全神贯注地守卫着这座宫殿，因为建文帝就被关押在里头。

赵赢走到朱棣身边，轻声道：“皇上，要不要现在就见他。”顿一顿道：“或者晚一些也可以。”

“现在就见。”说完，朱棣便大步迈入宫中。太祖也罢、建文也罢，统统都是过眼云烟，现在大明的皇帝是自己，我无所畏惧！

层层侍卫让开去路，把皇帝引到乾清宫的一间偏殿中，那里头，坐着一个神态安详、面容清绝的中年和尚。

朱棣紧紧盯着那和尚，尽管十八年没见，但还是一下就和记忆中的那个乳臭未干的建文皇帝对上了号。不过毕竟十八年没见，而且之前也统共没见过几面，朱棣也不敢确定，这人就一定是建文。

“老奴已经找当年侍奉他的太监宫女辨认过了。”看到皇帝疑惑的神情，赵赢在朱棣耳边轻声道：“而且据纪纲的人交代，建文腋下有个黑痣，当初懿文太子妃就是凭那颗痣，和他相认的。”顿一顿，他小声道：“已经检查过了，确实腋下有痣。”

“唔。”朱棣点点头，对赵赢的能力他还是信得过的，看看这间偏殿，朱棣缓缓道：“还记得这间屋吗？”

“记得。”僧人那温和的声音响起：“当年皇爷爷宾天，我就是在这儿接见的你。”说着笑笑道：“没记错的话，这间大殿应该已经烧了，难为皇叔把它重新复原了。”

“朕身为天子，不过举手之劳，何足挂齿。”朱棣已经基本相信，此人就是朱允炆了。那种坐在那里，就像主人一样的感觉，可不是随便什么冒牌货能装出来的。

这可是大明皇帝的寝宫——乾清宫啊！

“是啊，你是皇帝了。”那和尚柔和地笑道：“而且是一位非常成功的皇帝。”

“是吗？”朱棣的嘴角，情不自禁微微上扬。毕竟，这天下有资格评价他的不多，眼前这位恰恰是其中之一。“能得到手下败将的夸奖，也是人生一大快事。”

“是的，我失败了。”那和尚完全没有火气，依然笑着坐在那里道：“现在只是一个六根清净的僧人，你就是让我下跪，我也毫不犹豫。”

“免了吧。”朱棣的心情，变得极为放松，现在的谈话，要比他来时设想的愉快太多。

李严给朱棣搬了把椅子，让皇帝和和尚对坐。

偏殿中宫灯昏黄，正适合这种抚今忆昔的交谈。

“当初，你是怎么逃出去的？”朱棣终于问出了，在心里埋藏了十几年的疑问。

“当年……”和尚的目光渐渐深邃起来，带着皇帝回到了十四年前那个炎热的夏天。“你率领军队渡过长江，兵临城下，京城里头乱成了一团，一向被我倚为左膀右臂的谷王叔和李景隆，竟然擅自打开金川门，放你的军队入城。”

随着他的话，朱棣也回到了那最难忘的一段时光，只有他自己知道，这天下夺的是多侥幸，所以他一直坚信，自己才是天命所归！“这是因为，天命在朕不在你。”

和尚笑笑，不和他争辩，接着道：“那时候，我身边的人都知道大势已去，皇后也自杀殉国。本来我也万念俱灰，想要随她而去……”

朱棣不再言语，仔细听和尚讲述那段秘辛道：“但常茂、怀恩他们几个救

下了我。我哭着说，君王死社稷，难道还有错吗？他们便劝我，说，天下事尚有可为，国有难，君主可以出亡，此亦历朝故例。”

朱棣点点头，此刻他已经对对方的身份，深信不疑了。

“可是普天之大，何处可以安身啊？当时你们的军队已经入了内城，京城内外更是大军云集，我觉着就是想逃，也难以逃走了啊。”

朱棣又点点头，这就是他不明白的地方，明明已经把京城围得水泄不通，朱允炆他们是怎么逃走的？

“这时候，皇爷爷留给朕的主录僧溥洽来了，他告诉朕，太祖宾天前，曾在他那留有遗篋，并嘱咐他，若皇上有大难时可开启，内有救急之法。”和尚缓缓回忆道：“众人一听是太祖的安排，都很振奋，赶忙让溥洽把那遗篋拿来。那是一口很高很大的红木箱子，本身就十分坚固，外头还包了厚厚的铁皮，箱子上锁着大铁锁，却没有钥匙。”

“钥匙在哪里？”朱棣已经全然沉浸在和尚的讲述中。

“没有人知道，况且就算有钥匙也没用，因为锁眼里灌了铜。”和尚缓缓道：“还是常茂表兄用一柄铁锤，把锁头直接砸掉，这才打开了。”

“里头有什么？”朱棣追问道。

“有十数套僧衣僧帽僧鞋，整整齐齐摆在里头。”和尚回忆道：“还有一摞度牒，上头写着‘应文’、‘应能’、‘应贤’之类的法号。最底下是一张黄纸，上头是皇爷爷的御笔……”说到这儿，和尚眼眶湿润了，哽咽道：“写的是……‘应文从鬼门出，余从水关御沟而行，薄暮会于神乐观之西房。’”

“原来如此！”和尚说到这儿，朱棣已经全明白了，原来侄子是靠着太祖皇帝留下的法子，剃发为僧，和手下分头出城。而且太祖皇帝安排的路线——从鬼门到神乐观，正是最不引人注意，也是自己当时防备最松懈的地方。

而当时，化妆成和尚，无疑是最好的选择——因为姚广孝名声如日中天，手下的一干武僧在军中领兵打仗，攻无不克。这让燕王军的将士们，对和尚怀着天然的敬畏，一看见光头便十分客气，让朱允炆的出逃，变得十分顺利。

“想不到，父皇竟能算到身后之事。”朱棣不禁感叹起来，说着怒气涌起道：“那为何不干脆传位给我？！”其实，他也知道，这只是向来喜欢为子孙安排好一切的父皇，给朱允炆安排的后手罢了，朱元璋就是神仙也算不到，四年之后会发生的靖难之役。

第八百六十二章东厂

至于扮成和尚出逃，更是巧合而已，洪武爷万不能算到有个姚广孝。

“这都是天数啊！”倒是和尚一语让朱棣释然了。

“是啊，天数。”朱棣点点头，认可了和尚这种说法。

“按照太祖皇帝的意思，我君臣数人剃度之后，便分为数拨出了宫。当时怀恩、常茂护着我从鬼门出来，便看到护城河外已经全是你的军队了，本以为这下逃不掉了。”朱允炆回忆道：“魏国公却派了一条船，悄悄把我们从河上接走了。”

“也是太祖皇帝的安排？”一提自己的大舅子，朱棣的神情就很不自在。

“是。他说太祖皇帝临终前，说要是国难，就让他准备一条船，在鬼门外等候。”和尚的眼圈红了一下道：“疾风知劲草、板荡见忠臣啊……”

“哼……”朱棣不满地轻哼一声。

“我失态了。”和尚笑笑，不再感慨道：“离京之后，就开始了十多年的逃亡，跟在我身边的那些人，也都过世了，还剩下三五个，皇上就放过他们吧。”

“那要看他们，会不会再生事！”朱棣冷哼一声道。

“不会的。其实，我从来都不会威胁到你。”和尚看着皇帝道：“你没必要如此兴师动众的。”

“我知道，但难免有人会想要利用你，所以为了大明的长治久安，我必须找到你。”朱棣点点头。

“现在你已经找到了。”和尚眼角的鱼尾纹都透着解脱道：“杀了我吧，你就彻底解脱了。”

“当年你不杀我。”朱棣却飒然一笑道：“现在我也不会杀你。”说着笑笑道：“我在京城建了一座庆寿寺，本来是给姚广孝准备的……”

“听说他死了。”提到这个名字，和尚的情绪终于有些变化了，说起来，他江山就是被那老和尚葬送的。

“嗯。”朱棣淡淡道：“但庙已经建起来了，你去那里当个住持吧。”

“呵呵呵……”听了朱棣安排，和尚笑起来。

“你笑什么？”朱棣看着和尚。

“早知道是这个结果，我干嘛还要逃这十几年。”和尚看一眼朱棣道：“太辛苦了。”

“是啊，太辛苦了。”朱棣看着眼角生出鱼尾纹的和尚，也笑起来：“咱们还是过几天安生日子吧。”

“可以。”和尚看看朱棣，轻声道，“要是哪天，你觉着我碍事了，私下告诉我一声，我会自行了断，省得你手上沾血。”

“我死之前……”朱棣想一想，淡淡道：“不会有那天的。”

和尚点点头，他已经知道了自己的死期，就是朱棣驾崩之前了。“到时候我会让你放心的。”

“很好，这段时间你先住在宫里，明年开春随朕去北京。”朱棣说着，想吩咐手下带他下去，才意识到，还不知道他的法号。“怎么称呼你？应文吗？”

“是。”和尚点点头。

“带应文大师去休息吧，不得怠慢。”朱棣站起身，目送着和尚被押送上去，只有这一刻，他才真正像胜利者。

看着殿门外漆黑的夜色，朱棣长长舒了口气……解脱了，终于解脱了，这场持续二十年的恩怨纷争终于在今日落幕了……

朱棣站在那里感慨万千，好一阵子才回过神来，看着悄然立在一旁的赵赢道：“你觉着，这件事算彻底完了吗？”

“还有一些余孽需要追缉。”老太监沉声道。

“这些小事你看着办吧。”朱棣却不以为意道：“也不用太在意，只要他们不生事，让他们苟延残喘也无妨。”

“皇上仁慈。”老太监应一声，又问道：“那，之前抓到的两个呢？”他指的是吴大夫和怀恩。

“这种背主求生之徒，就该碎尸万段！”朱棣哼一声道：“念在他们帮朕找

到了侄儿，就留他们个全尸吧。”

“明白了。”老太监点点头，缓缓道：“老奴替他们叩谢圣恩了。”

“这次你立了大功，要朕怎么赏你？”朱棣摇摇头，看向老太监。

“老奴什么赏都不要，”赵赢自嘲地笑笑道：“这把年纪、孤身一人，要什么都没用。”

“但也只有你这样，才会跟朕一心一意。”朱棣想一想道：“而且，最近的这些事，让朕有些想法……”顿一顿道：“锦衣卫毕竟还是隔了一层，忠诚上不如内监，用着也不顺手。”说着他看看老太监道：“朕想让你成立一个新的衙门，负责侦缉监视朝臣，你看如何？”

“这……”赵赢的眉头微微一跳，他知道，自己苦等二十年，一跃成为大明最权势烜赫者的机会，到了。为了这一刻，他做足了充分的准备，但当这一刻真的来临，他那颗见惯风雨的心脏，还是忍不住跳动加速。

“怎么？”朱棣看看他道：“你不想干？”

“老奴当然听凭皇上吩咐。”赵赢恭声道：“只是不知这个衙门，与锦衣卫还有朝廷法司的关系如何？”

“朕已经想好了。”朱棣缓缓道：“锦衣卫监视朝廷，你们来监视锦衣卫。”

“是。”赵赢轻声道：“那这衙门叫什么名字？”

“叫缉事厂吧。”朱棣想一想道：“在东安门外，原属于御马监的军营拨给你们当衙门。唔，还是叫东缉事厂更顺耳一点儿。”说着看着老太监，一字一顿道：“简称东厂！”

“遵旨！”赵赢应一声：“老奴定让东厂，成为皇上的镇国利器！”

“好一个镇国利器，你果然明白朕的心思。”朱棣赞许地点点头。

锦衣卫衙门，当这个机构恢复正常运转，依然是天下消息最灵通的地方。

“什么，皇上要成立东厂？！”听到这个消息，王贤眉头紧皱，旋即叹口气道：“看来皇上终究还是不放心咱们。”

“大人毕竟是太子的人，经过纪纲的事情，说实在的，皇上让您当这个锦

衣卫指挥使，都大出我的意料。”严清缓缓道：“原来是准备了东厂来监视大人。”

“这么不放心，干嘛还用咱们。”二黑郁闷的撇嘴道：“直接给个闲差不就得了。”

“锦衣卫可不是闹着玩的。”严清摇头道：“大明九州万方十几个省，领土从朝鲜到安南，从东海到西域，没有锦衣卫帮着刺探消息、监视百官，皇上如何放心那些地方上的官员将领，不把他架空了？”顿顿道：“所以，锦衣卫的地位非但不能动摇，反而还得加强，必须用最得力的人选，才能达到这个目的。”说着他看看王贤道：“眼下没有比大人更合适的了。所以皇上就想这么个对冲的法子，既用大人的才，又防着大人成为第二个纪纲。”

“东厂，东厂……”王贤咀嚼着这简简单单的两个字，心里头的惊涛骇浪，可不是在场人能想象的。没有人比他更清楚，这将是头怎样的怪兽，将怎样祸害大明到亡国。万万没想到，这个让后世一提起来就毛骨悚然的机构，就在自己眼前悄然诞生了。

“怕个球！”帅辉却不屑道：“咱们锦衣卫多少年了，还怕一群太监不成？”

“这话也有道理。”杨荣笑笑道：“东厂还没成立呢，咱们瞎担心什么。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就是。”

“不错。”众人点点头，便把此事抛到脑后，只有王贤依然神色凝重，盘算着该怎么对付东厂。

“另外……”邓小贤又禀报道：“旨意下来了，吴大夫和怀恩……”说着他看看坐在角落的吴为，好一会儿方低声道：“赐死。”

“……”众人一下子全都安静了，吴为更是泥塑一样坐在那里，一直到散会，都没动弹一下。

二黑等人走到吴为身边，纷纷拍拍他的肩膀，以示安慰。王贤看看吴为，叹了口气，没有说话，转身离开了。

皇帝的旨意一下来，老太监赵赢便带着徒子徒孙，往御马监的牢房去了。

东厂还没成立，赵赢便把手里的重要犯人都关在这御马监……御马监，在永乐朝可不光养马的，还负责帮皇帝统领禁兵！手里有军队，又在皇宫之中，上直宿卫，营房自然戒备森严，其总管太监正是赵赢！

牢房设在御马监的内院里，原先是关押犯了错的太监的，这会儿怀恩和吴大夫就被关在里头，两人整天见不着太阳，分不清晨昏，只能靠数吃饭的顿数，来算过去几天了。

“我说，应该被关进来四十天了。”吴大夫想一想，报出一个数字。

“二十一天。”怀恩却不同意：“有两天刮大风，他们只给送了一顿饭。”

“我知道，那也是二十天。”吴大夫自信道：“你这种老糊涂，是算不对日子的。”

“那也比你这个叛徒强！”怀恩冷冷看着吴大夫，朝他扑过来，咆哮道：“我杀了你！”

说着便舞动拳脚，朝吴大夫打过去，吴大夫赶忙见招拆招，和他打在一处。

“又打开了……”外头看守的太监郁闷地捂住耳朵，他不知道赵公公干嘛要把这对生死冤家关在一起，打被关进来的头一天，两人便这样打生打死……准确地说，是那老太监想要另一个的命，另一个不想被他杀了，只能奋起反抗。两人便在这小小的牢房，日复一日，打得不可开交。

第八百六十三章真相

不过幸好，在这不见天日的牢房里，每天又只能清汤寡水、勉强果腹，两人的身体已经大不如前。打架的次数虽然还很频繁，但每次的时间都越来越短，打了盏茶工夫，两人便消停下来，躺在地上呼哧呼哧喘粗气。

“奶奶的，让老子吃顿饱饭。”老太监怀恩捂着咕噜咕噜直响的肚子，气呼呼道：“早就把你蛋黄都揍出来了。”

“还好意思说。”吴大夫晒笑道：“你即是那姓赵的师兄，又是他的恩人，他却拿你这么不当，你说你怎么混的。”

“嘿，哪壶不开提哪壶。”怀恩闷哼一声，骂道：“别提那薄情寡义的东西，就算要避嫌，给我伙食上优待优待，还能死人不成！”

“师兄教训的是。”老太监赵赢的声音响起来，两人鼻青脸肿地转头一看，只见牢门打开，赵赢出现在牢房中，身后还跟着两个小太监，一个太监提着食盒，另一个端着个酒坛，还有两个酒盅。

“所以师弟我来给您赔罪了。”赵赢用眼神示意一下小太监道：“摆上。”

小太监便把食盒里的一叠叠肉食摆出来，香气登时扑满两人的鼻孔，怀恩使劲抽抽鼻子：“烧鸡公，秦淮河老张家的烧鸡公！还有盐水鸭，狮子头、凤尾虾……”说着眼泪就下来了：“没想到，这辈子还能再吃到地道的家乡菜！”

“师兄放开了吃吧！”赵赢目光复杂地看着怀恩，淡淡道：“别怕撑着。”

“撑不着，我饿得能吃下一头牛！”怀恩说着，也不用筷子，下手就抓。

“吴大夫也吃点儿吧。”赵赢看看吴大夫，吴大夫还没说话，怀恩却断然道：“不行！这是给我的，不能分给这个叛徒！”说着看看小太监手里的酒道：“愣着干什么？还不给公公倒上，没点儿眼力劲。”

小太监看看赵赢，赵赢叹口气道：“师兄还是吃饱了再喝吧。”

“都是边吃边喝，哪有吃完了再喝的道理？”怀恩奇怪道。

“你还是吃吧。”赵赢却不解释，只是威胁道：“不然就让吴大夫吃。”

“别介，我吃。”怀恩马上不问了，风卷残云地吃起来。他还真不是吹牛，满满一食盒的肉食，转眼之间就让他一扫而光。

“真舒坦！”怀恩舒服地抱着肚子，倚靠在墙边，看着赵赢道：“以后你得勤来，不来的话，也得多送点儿肉来。”

“哎……”赵赢叹口气，挥了下手，两个太监便将酒坛里的酒，倒在两个酒杯中。只听赵赢幽幽道：“往后师兄可吃不着肉了，不过放心，师弟会给你多烧纸的。”

“啊……”怀恩一下愣住了，看着那两个酒杯，颤声道：“这是毒酒？！”

“是！”赵赢点点头，又叹一声道：“旨意下来了，我也只能给你们二位，争取个全尸了。”

“呵呵……”怀恩看看吴大夫，笑起来：“叛徒，是没有好下场的。”

“我本来就没打算活。”吴大夫却淡淡一笑道：“你这种老太监，是不会理解做父亲的心情的。”说着他端起酒杯，就要往唇边送。

“慢着！”怀恩却叫住他道：“刚才我没弄清楚，原来他送来的是断头饭，阎王不收饿死鬼，你得吃点儿东西再上路。”

“你不是恨不得我死吗？”吴为看看他，奇怪道。

“你哪来那么多废话！”怀恩瞪他一眼，对赵赢道：“他可帮你们抓住了我们皇上，你不会连顿断头饭都不管吧。”

“好吧……”赵赢能有东厂，还多亏了吴大夫，便点头道：“再给吴大夫上一份。”

“是。”小太监快速出去，盪茶工夫便端回了几碟菜肴，一看就是给怀恩备菜后剩下的。

“吃吧。”赵赢说一声，便不再言语。

吴大夫拿起筷子，慢条斯理地吃起来，只一样菜吃了几口，便搁下筷子道：“吃好了。”

“你别浪费啊！”怀恩一看碟子里的菜肴还剩了七七八八，探过身子，拿起筷子就吃，也不嫌沾了吴大夫的口水……

赵赢耐着性子，等怀恩把酒菜吃光，便沉声道：“不要再耽搁了，早死早投胎。”

“成啊，咱们上路吧。”怀恩说着端起酒杯，跟吴大夫碰一下，笑道：“祝你下辈子投胎成狗。”

“你下辈子肯定是猪。”吴大夫没好气地瞪他一眼，便在赵赢的瞩目下，仰脖干掉了那杯毒酒。

“猪也不错，不用干活就有饭吃，还是国姓。”怀恩笑嘻嘻地点点头，“承你吉言。”便也喝掉了那杯毒酒。

趁着喝了还没死的工夫，怀恩对赵赢道：“师弟我求你件事。”

“师兄说吧。”赵赢点点头。

“把我葬在师傅身边。”怀恩叹口气道：“我想他老人家了……”

“好的。”赵赢点点头。

那酒的毒性十分可怕，才喝下去一会儿，两人就面色青紫，蜷在地上抽搐起来，抽了没两下，就口吐白沫，气绝身亡……

两个小太监摸了摸两人的颈部，禀报赵赢道：“气绝了。”

赵赢又亲自检查一遍，确定两人心跳气息全无，才站起身，离开牢房道：“把他们拖去化人场烧了吧。”

“不是说，要葬到师爷身边吗？”一个小太监随口问道。

“放肆！”回答他的，却是赵赢的一记窝心脚，那小太监被踹飞出去，撞在墙上吐出一口鲜血，横死当场。

“把他一起送去化人场。”赵赢阴着脸，看看其余几个太监，冷笑道：“往后谁要多嘴多舌，就和他去做伴吧。”

众太监吓得噤若寒蝉，忙摇头连连。

“哼！”赵赢不再理会这些太监和地上的三具死尸，东厂开张在即，他还有很多事情要办。

赵赢一走，太监们便把吴大夫、怀恩，还有那倒霉蛋太监的尸体拖出去，用一辆大车拉了，准备送去城外的化人场火化。

谁知大车一出御马监的大门，就被锦衣卫的人拦下来了。

看着气势汹汹的锦衣卫，太监们吓坏了，结结巴巴道：“你们要干什么。”

“收尸！”二黑冷哼一声，独眼里厉芒闪烁。“吴大夫是我的乡亲，还救过我家人的性命，咱们来给他收尸了。”

“这……”太监们心说，为了两个死人，似乎犯不着和锦衣卫较劲。便让人进去问老太监赵赢。

赵赢也考虑到，日后东厂一开，还有很多事上要 and 锦衣卫合作，便索性做了个人情，让他们把两具尸首拉了回去。

尸体一拉回锦衣卫衙门，吴为便扑上去痛哭不止，直到昏厥过去，才被二黑等人拉开。不过毕竟不好举行丧礼，王贤带着众人，给尸首磕了几个头，便连夜发丧，运到城外下葬了……

王贤二黑帅辉三个也披麻戴孝，和吴为一道抬着棺材，到了坟地上。

坟地上，早有兄弟在那里，挖好了两个大坑。王贤等人一到，便把两具棺椁缓缓下到坑里。

看着父亲躺在棺材里，被一铲铲黄土埋上，吴为又是一阵痛彻心扉，再次哭倒在坟头上……

王贤等人也是悲从中来，放声大哭起来……

远处，一直暗中监视着他们的赵赢，见状转身离开了……

千里之外，烟波浩渺的东海之上，漂着一艘小船，船上站着常森叔侄。哪怕是在颠簸的甲板上，他们依然如标枪般挺立，守护着舱中的那个男人……帘子掀开，那人从舱中走出来，赫然竟是应该在朱棣皇宫中的建文帝朱允炆！

此刻，只见朱允炆脸上挂着泪痕，痛心不已的埋怨常森道：“你们这是何苦呢，用三条命换我一条命，太不值了！”

“这是他们的选择。”常森淡淡道：“应文也好，怀恩吴大夫也罢，他们都是在尽臣子的本分。”说着叹口气，他孤零零守在建文身边，陪他远赴南洋，不也一样是在尽臣子的本分吗？

“这让我情何以堪？”朱允炆泪流满面道。

“皇上必须好好活下去，让他们的牺牲变得有意义。”常森沉声道：“这就

是对他们最好的报答！”

“哎……”朱允炆黯然一叹，他十辈子，也还不清忠臣们的情分了……

其实这一切，都是吴大夫他们的杰作，眼看着建文帝身边的臣子越来越少，东山再起也彻底没了指望。吴为常森他们的心思，终于转到如何帮皇上摆脱无休止的追杀，让皇上过他自己想要的安宁生活了。

可是朱棣的决心异常坚决，只要一天见不到建文帝，他就绝对不会停止追杀，那么只有一个办法了——让应文和尚替朱允炆给朱棣捉到。

应文和尚是朱允炆的替身，这么多年，朱允炆能在朝廷的层层追捕下数度脱险，靠的就是这位和他几乎一模一样的替身，才能让朝廷真真假假摸不着头脑。

整个计划要远远早于‘建文帝’被纪纲捉到。要从今年春天，常森偷偷摸上紫金山的懿文太子陵开始，在监视的太监侍卫全然没有察觉的情况下，常森和懿文太子妃接上了头，太子妃虽然眼睛瞎了，还是认出了常森。听了他们的计划后，太子妃十分赞同……她一个孤苦伶仃的老太太，哪还有什么雄心大志，只盼着建文能过几天安生日子，所以答应和常森他们演一出戏。

第八百六十四章还魂

搞定了吕氏，计划便开始了，于是他们故意泄露了行踪，让明教和锦衣卫的人把应文和尚冒充的朱允炆抓了去。后来纪纲果然不放心，把朱允炆带去懿文太子陵，让吕氏辨认。其实吕氏又不是朱允炆的亲妈，根本不知道他胳膊下有没有黑痣，但早就跟常森串通好了，所以一口咬定，朱允炆腋下有黑痣。

当场脱下衣服来一看，果然有痣，纪纲这才深信不疑。其实有痣的是应文和尚，而不是朱允炆，只不过一个提前串通，就把纪纲骗得团团转，让他至死都深信，自己捉到的就是朱允炆。

不过计划进行到这儿，出现了变数，王贤掺和了进来，提出要和他们合作营救朱允炆，为了不让王贤起疑，他们只好勉强同意，结果白云山庄一战，打得乱七八糟，应文和尚竟和常森三个重获自由了。

虽然知道，这是吴为在暗中帮忙，可吴大夫他们的目的，是让‘建文’被捕，而不是营救啊！

所以这才出现了，‘建文帝’冲到二黑和胡三刀面前，强烈要求被捕的滑稽一幕。

后来，见北镇抚司铁了心要放走朱允炆。无可奈何，常森四个只好改变计划，让吴为和怀恩先顶上，然后见机行事。所以不管吴为怎么放，吴大夫和怀恩就是坚决不走。吴为分外不能理解，为什么已经不需要他们指控纪纲了，两人还是一心寻死呢？

原因十分简单，却不能告诉他。好在吴大夫一阵吹胡子瞪眼，就能把儿子训得晕头转向，忘了这一茬……

再后来，他们俩被赵赢提走，事情终于重新回到正轨。唯一的意外是，赵赢捉了吴为，来威胁吴大夫。这自然让吴为吃尽了苦头，却也使吴大夫的招供，变得更加合理……

最后，在吴大夫的带领下，赵赢顺利逮捕了窝藏在山寺中的‘建文帝’，一场跨时十四年的古往今来第一大追捕，终于落下了帷幕……

只是那幕布上，染了多少忠臣血啊！

吴为被兄弟们搀回去后，一晚上痛哭不已，这辈子和父亲的点点滴滴，一幕幕像走马灯一样在眼前闪现。天快亮的时候，他回想到父亲教他用毒时，曾得意洋洋说，自己天赋异禀，加上后天浸淫了太多毒物，已经是百毒

不侵了。

吴为又记起，他亲眼看过父亲吞下一包砒霜，却屁事儿都没有……想到这儿，吴为一下止住哭，发疯似的跑出去，牵了匹马就朝城外疾驰而去。这会儿城门刚开，官兵们还没站好队，就看见一人一骑风驰电掣而出。

“那个，回来……”带队的百户看着已经远去的吴为，咂咂嘴，转头对众人道：“你们看到什么了？”

“没有。”都是老兵油子了，知道要说看见了就是他们失职，便都果断摇头道：“什么都没看到。”

“那愣着干嘛，还不赶紧整队。”百户给了众人一个‘有眼力’的眼神，便装作什么都没发生，继续按部就班布置起来。

吴为一路疾驰，出城后，盍茶工夫就到了那片坟地。他找到自己老爹的坟，看着坟上的新土，和昨日一模一样。

站在坟前，吴为面色一阵狰狞，旋即从马背上拿出一柄铁锹来，使劲挖开坟头……他像发了疯一样刨坟，不一会儿，就把棺材面挖了出来！

“父亲，得罪了！”吴为默念一声，便用铁锹奋力撬开了棺材板，只见里头躺着一具尸首，穿的正是他给换上的那身衣裳。

“你不是百毒……不侵吗？”见自己八成猜错了，吴为的心凉了，眼泪刷地就下来了，他把棺材板彻底掀开，然后便愣住了——只见那具尸首的年龄与老爹相仿，却分明是两种面目！

“我去……”吴为一屁股坐在地上，愣愣看着那换了人的棺材。他知道，以江南的潮湿程度，只要晚上几天，尸首就会面目全非。到时候，就是他这个当儿子的，也认不出棺材里是谁了……

这种胆大包天、又心细如发的风格，他实在是太熟悉了。吴为一咧嘴，笑了。

与此同时，三十里外的官路上，一辆马车正不紧不慢地前行，马车里赫然坐着，老太监怀恩和吴大夫，对面的年轻人，不是王贤又是哪个？

这时候，王贤还不知道自己的把戏被吴为拆穿，正一脸苦笑地看着吴大夫道：“这样瞒着小胖合适吗？看他难受的那样，跟死了老子似的。”

“可不就是死了老子！”吴大夫郁闷地瞪王贤一眼：“敢情我不是他爹吗？”

“别激动，别激动。”王贤忙举手投降。

“哼。”吴大夫傲娇地哼一声，才叹口气道：“现在他再难受，也终究会过去的。以为我死了，他才能真正开始新的生活。”

王贤点点头，身为人父之后，他已经可以理解吴大夫的想法了。

短暂的沉默后，老太监怀恩朝王贤笑道：“想不到，你小子还挺有人味儿，会冒险救我们。”

“呵呵。”王贤摇头笑笑道：“我也没做什么，都是吴大叔的本事。”

“哼哼。”吴大夫得意地笑了。

王贤不是二百五，当从二黑那里得知建文帝的蹊跷后，他便意识到这帮家伙有鬼。虽然吴大夫等人被关在御马监，但北镇抚的眼线包罗万象，其中就包括御马监的太监。总之王贤设法与吴大夫取得了联系，逼问他们到底想干什么，要是不说实话，自己一定跟皇上禀明。

吴大夫和怀恩一合计，这王贤奸猾似鬼，而且过去的事情也证明，他确实是同情建文帝的。为了不节外生枝，他们把真相告诉了王贤，之后王贤没有再询问建文的事，只是问他们是否有脱身之计。

吴大夫不想给王贤惹祸，推说没有。王贤说那好，我就安排劫狱了，人死光了也把你俩救出来！明知道王贤是威胁他们，两人还是担心他会胡来，只好告诉王贤，其实是有的。大名鼎鼎的毒医，怎么会没有让人假死的药呢？他和怀恩在牢里那番做作，不过是想找机会，把毒酒倒掉而已。他俩最后碰杯，喝的时候，就已经是空杯子了……

而他俩毒性发作，其实是藏在菜肴里服下的‘鸡鸣还魂散’在起作用。在两个时辰内，两人完全没了气息，跟死人没有任何区别，但等到天亮鸡一叫，他俩就会还魂转醒！

不过要是人家把他俩拉到化人场一烧，那就彻底没戏唱了……所以怀恩才会特意嘱咐赵赢，让他把自己葬到师傅身边，怕的就是这一出。哪知道赵赢这种虚伪透顶、凉薄透顶的老怪物，竟然只是嘴上答应，一转眼还是让人把他俩送去化人场烧掉。

幸好王贤为防万一，派人在御马监门口堵着，这才没让两人被火化了……

然后装模作样地下葬，回头再把坟挖开，用两具尸体换出这老二位来，

径直送去南边……之所以要折腾这一下，就都是吴大夫的意思了，他要让吴为以为自己真的死了。

担心路上出事，王贤特意把两人送到了苏州，登上了杨魏的船，才放心地转回京城。回京城那天，前来迎接的二黑笑道：“大人回来的日子可巧了，正好是东厂开业大吉，咱们要不要去送份贺礼。”

“去，干嘛不去。”王贤怪笑一声道：“省得人家给咱小鞋穿。”便看向帅辉道：“让你准备的匾，做好了吗？”

“大人吩咐的事儿，还能怠慢了不成？”帅辉笑道：“金丝楠木的，名家手笔，值得珍藏。”

“那就走起。”王贤笑道：“咱们给厂督送匾去。”

“哈哈！好！”众兄弟便簇拥着王贤往东安门而去。

东厂衙门便坐落在东安门内，是由御马监的一处军营改建而成，故而衙前大坪十分轩敞，一道汉白玉牌坊矗立其上，牌坊上四个大字‘百世流芳’，显得分外威严气派。

牌坊下，是一道红色的栅门，栅门外，二十余名头戴尖帽、脚踏白皮靴、穿着褐色蟒衣、腰系紫带，带悬吴钩的精壮太监，挺胸腆肚整齐列队，看上去很像一回事儿。凡是有过往看热闹的百姓，一概被他们冷脸驱逐，动作稍慢便拳打脚踢！有不忿他们，言语顶撞的，直接被用吴钩钩了，抓紧衙门里去，不知死活。

是以才刚开张一个时辰，东厂外已是门可罗雀了，不过赵赢要的就是这效果！

但还是有不怕死的凑上来，临近中午时，就见一群锦衣卫抬着块匾，吹吹打打过来牌坊下。

把门的东厂番子看看那蒙着红绸的匾，皱皱眉。“你们有何贵干？”

“听闻贵厂开工，我家都督前来祝贺了。”二黑侧侧头，闷声道：“还不赶紧通禀你家督公？”

那番子一看，那骑在马上，身穿伯爵服色、身材飞扬的年轻人，不是锦衣卫都督王贤又是谁，赶忙进去禀报。

不一时，赵赢在一群徒子徒孙簇拥下，从东厂衙门出来。王贤也翻身下马，在众兄弟陪同下迎上去，朝赵赢朗声大笑道：“恭喜恭喜，以后还有请督

公多多监督啊！”

“好说好看。”赵赢也对王贤笑起来：“都是为皇上办差，以后还要精诚合作。”

“那是一定！”王贤一挥手，让手下把红绸掀开，笑道：“这块匾，算是锦衣卫送给厂公的开张贺礼了。祝你们生意兴隆、后来居上！”

赵赢等人朝那匾上看去，只见四个金光闪闪的大字，耀眼夺目——‘超前绝后’！

【本卷终】

第八百六十五章万事开头难

听了王贤的解释，赵赢十分高兴地收下匾，还让人悬挂于二堂之上，他感觉这小子还真是自己的知音……赵赢虽然身体残疾，但许是受了姚广孝的蛊惑，志向十分远大，这从衙门外的牌坊上的四个大字，还有衙门内随处可见的岳飞像，便可见一斑。

精忠报国，流芳百世！自古鸿鹄之志莫过于此！所以赵赢对王贤送的四个字，十分满意。

殊不知，送完了匾回去，王贤一伙人便笑得东倒西歪，连严清这样不苟言笑的老夫子，都捂着肚子道：“太缺德了！实在太缺德了！”

“哈哈，大人不过是实话实说。”帅辉笑得在地上打滚，“东厂里头都是太监，当然是超前……绝后了！”

“哈哈！”众人一想到那群太监把那块匾顶在头上，每日都要对着‘绝后’二字，就笑得肚子都抽筋了。

笑完了，严清擦擦泪道：“万一他们要是回过味儿来，这梁子可就结大了。”

“早就结下了！”王贤冷哼一声，双目射出愤恨的光。“我和徐真人的谣言，就是他们散播出去的！”以王贤睚眦必报的性格，怎么可能吃下这个闷亏呢！

“哎！”严清无奈地叹气，他本以为斗倒了纪纲和汉王，终于可以天下太平，多干点儿为百姓伸冤的好事儿。没想到，又一个对手出现了。“又要开始斗了？”

“斗，使劲斗！”众人却不以为意地嘻嘻哈哈道：“没有对手多寂寞！”

“好了！”王贤见这群家伙越说越不正经，呵斥一声，把他们撵出去，温声宽慰一脸忧色的严清道：“夫子，放心，东厂没几年成不了气候，我也不会让他们成气候的。”说着笑笑：“所以不会和纪纲那样，斗得那么凶的。”

“哎。”严清皱眉道：“干嘛一定要斗，这些年和纪纲他们，还没斗够吗？”

“我真是斗够了，现在是谁也不想惹，但只有东厂是个例外。”王贤说着眉头一挑，沉声道：“不把这个衙门斗倒斗垮，我寝食难安！”

“哎。”严清却愈发低沉道：“大人，不要把私人恩怨带到公事上来。”

“我要对付东厂……”王贤摇摇头，沉声道：“不是因为私怨，而是为了大明！”说着他咬牙沉声道：“为了大明，我一定要干掉他们！”

“……”严清有些迷惑地看着王贤，不知他为何如此仇视这个刚成立没半天的衙门？难道真是因为大明？严清实在无法相信……

王贤也没有再解释，有些事情他没法解释，只能自己一个人明白……

比起庞大无比的锦衣卫，新生的东厂确实十分弱小。在王贤的授意下，锦衣卫处处暗中给东厂下套子、使绊子，让东厂的经营举步维艰，几个月都没什么进展。这让赵赢这位‘钦差总督东厂官校办事太监’，心里头十分憋火。

不夸张地说，整整一个冬天，东厂的发展都没超出过门外那块牌坊的范围……几个月时间，只是定下了内部掌班、领班、司房四十多大小官职的名单。下头具体负责工作的番子，才不过百余人……连看家护院都嫌不够，更别说开展侦缉工作了。

说白了，这一个冬天，东厂的人就光顾着争权夺利，想在开张之初就占一个好位子，至于到外面收买眼线、布置监视这样的苦活累活，没有傻子愿意去干。这让赵赢能不生气吗？可他偏偏又发作不得，因为想要精忠报国、流芳百世，这些人就是他全部的倚靠了……永乐朝，宫里的太监还不算太多，御马监算人多的，也不过二百多名宦官。这还是宫里人给他面子，让他一下带出来一大半，赵赢怎么好意思再张口要人？

东厂二堂，那块‘超前绝后’的匾额下，一身蟒衣，须发皆白，看上去比几个月前苍老许多的老太监赵赢，踞坐在虎皮交椅上，黑着脸看着手下一干大小档头！

“你们是干什么吃的？！”赵赢忍了又忍，这天终于忍不住发作了：“整整一个冬天，连京城的监控都没进展！”顿一顿道：“今儿个皇上问我，东厂怎么样了？我能说什么，当然说进展顺利了！”

众档头大气不喘，小心听着厂公的牢骚：“结果皇上一句话就把咱家揭穿了！”赵赢一脸懊丧道：“皇上问我，今儿个七十多名京官聚会，是在干什么呀？”

“好像是有这么个事儿……”一名档头小声道：“在京官员凑到一起，在搞什么新春团拜。”

“咱家也是这么回的，皇上却把我骂了个狗血喷头！”赵赢气急败坏道：“皇上说，那些官员凑到一起，是商量着联名上书，要阻止皇上迁都！这

么大的事儿，人家也没藏着掖着，东厂都打听不到，还要你们干什么？！”

“厂公息怒。”众档头赶忙安抚赵赢道：“咱们不是人手太少了么，专门办一个案子还凑合，想监视全京城，这点儿人就杯水车薪了。”

“就是，更别说咱们还要坚持天下了。”档头们纷纷点头道：“厂公，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名将难打无兵之仗，咱们手里头没人，怎么去办差？！”

“没人不会去招吗？！”赵赢气急败坏道：“大街上到处都是人，三教九流下五门，有的是合适给咱们当耳目的！”

他不提这茬还好，一提这茬，众人登时大倒苦水开了。“京城的那些地头蛇，都让锦衣卫收服了，一听说是咱们的买卖，多少钱都不敢接！”

“是啊，厂公，都因为锦衣卫在后头捣鬼，咱们才这么寸步难行的。”众人恨声道：“厂公，咱可不能让他们这么欺负！”

“……”虽然明知道这帮家伙是在找借口，赵赢还是恨恨地点头，咬牙切齿道：“好，本宫找皇上要人！要是等人到了位，你们还是这么尸位素餐，可别怪咱家手下无情！”

“那是一定！”众人点点头。

“但愿如此！”赵赢哼一声，拂袖起身而去。

老牛自知夕阳晚、无须扬鞭自奋蹄。立志要流芳百世的赵赢，行动力十分的强大，当天过午，他就进宫向皇上请示，希望能从军中、衙门里调拨精干之士补充东厂的实力，并效仿锦衣卫在江湖中招贤纳士……赵赢跟皇上汇报后一条的主要目的，其实是要钱。

朱棣对东厂的事情还是很上心的，见他们几个月来步履维艰，知道又想马儿跑得快、又想马儿不吃草是不可能的。还是得给他们足够的支持，才能让东厂迅速壮大起来。于是朱棣大笔一挥，让内阁起草旨意，按照赵赢说的去办。

赵赢见皇上答应了，开开心心地离开了。朱棣的条子一到内阁，却把几位阁臣膈应到了。

“要效仿锦衣卫扩充东厂，这得花多少钱？”胡俨看着朱棣的条子，叹气道：“夏尚书的头发，又要白一片了。”

“花钱是小事，关键是这钱花的地方！”金幼孜神色凝重道：“要是真让东厂壮大起来，可比锦衣卫可怕多了！”

“别说比锦衣卫可怕了，就是跟锦衣卫一样，朝野百姓也受不了。”杨荣叹口气道：“两边一争功，不知要铸成多少冤狱、祸害多少臣民啊！”

“太祖皇帝有训，太监不得干政！”杨士奇沉声道：“这个赵赢野心勃勃，我看他想打破大明的祖训！”

“你是说……”胡俨脸一白，声音都发颤道：“宦官干政？”

杨士奇缓缓点头，杨荣和金幼孜也神情凝重地点点头。文官从骨子里恐惧特务政治，对宦官干政更是无比反感。而东厂正是特务政治和宦官干政的混合体，这些政治嗅觉极为敏锐的内阁大臣，焉能不对这个皇权催生的机构充满警惕？！

“必须要重视起来，把东厂掐死在萌芽中！”杨荣的政治判断，向来十分精到，他沉吟一下，便断然道：“不然任其做大，我们很有可能成为历史的罪人。”

“是啊，锦衣卫一头饿狼就已经够让人受了，再来一头的話，大明就真要变成特务的天下了……”金幼孜压低声音道：“必须要趁这头狼还年幼，把它一棍子打死！”

“谈何容易！”胡俨却摇头道：“皇上办东厂，不是心血来潮，是对臣子的疑心到了顶点，才会催生出这个产物。”说完叹口气道：“咱们越是反对，恐怕皇上就越会坚持，而且会不遗余力地扶持。”

“元辅说的对。”杨荣点点头，附和胡俨道：“咱们必须从长计议，当心适得其反。”

“不错！”杨士奇也赞同道：“而且这种事咱们也不擅长，还是交给更有经验的人去做吧。”

“你是说……”金幼孜轻声道：“王贤？”

“不错！”杨士奇点点头，缓缓道：“我看对付锦衣卫的计划可以先放放，和他们一起先把东厂消灭掉才是正办。”

“他能答应吗？”金幼孜问道。

“一定会的。”杨士奇忍俊不禁道：“东厂成立那天，王贤给他们送了块匾去，上头题的是‘超前绝后……’”

众学士不愧是读书人，一听就明白什么意思，都哈哈大笑起来！

第八百六十六章说客

东宫，朱瞻基毕竟还是要考虑影响，那次争吵之后，只在王贤家住了半个月，就搬回来了。只是父子之间的隔阂，却没有那么容易消除，几个月来，他和朱高炽说过的话，加起来统共也不超过几十句，还都是礼貌性的问候。

眼看着父子俩隔阂日深，太子妃和朱瞻垞等人急在心里。想了不知多少法子说和，然而这爷俩都是犟种，谁也不肯松口，就这样一直僵到现在。

这天，王贤又奉了太子妃的命令，过来规劝太孙……其实王贤早就放弃了劝说，因为他已经看明白了，这父子俩的争执，一半是因为理念截然相反，另一半则糅杂着和皇帝三代人之间的恩怨……说白了，朱瞻基瞧不起太子，太子也因为儿子太向着皇上，对自己欠缺尊重，而十分不满。

在朱瞻基看来，父亲能当上太子，全是因为生了自己这个好儿子，能坐稳太子，更是因为有你这个好儿子。而且他的心思全都用在侍奉皇爷爷、讨朱棣欢心上，哪能体会到父亲的难过？

朱瞻基不肯先服软，难道让太子这个当爹的先道歉不成？这事儿根本就没法劝，所以王贤过来，其实是挂羊头卖狗肉，他想跟朱瞻基谈的是另一桩事。

“听说东厂都要大肆招兵买马了，你还来我这儿闲逛什么？”朱瞻基白一眼自己的未来大舅子……这个冬天唯一让他感到开心的，就是在自己的软磨硬泡之下，银铃终于软化下来，答应明天和他一起去逛庙会。

“我就是为这事儿来找你的。”王贤叹口气道：“你得劝劝皇上，打消这个念头。”

“为啥？”朱瞻基看看王贤，脸上的表情严肃起来。

“皇上这是在养虎为患，最终会害死大明朝的！”王贤沉声道：“历朝历代，宦官专权就没个好结果。”

朱瞻基听了，不以为然的笑笑道：“这话说的有点儿早吧，东厂还啥都没干过呢，你怎么就敢说，这是一招坏棋？”

王贤听了，心中叹气，自己现在说这个，确实是为时尚早了……这好比指着一个婴儿说，这家伙将来一定是杀人犯。不管将来这预言有多灵验，在这一刻，都不会有人相信。

“我知道，东厂兴起，让你感到压力了。”朱瞻基见王贤不说话，以为他被说中了心思，拍拍王贤的肩膀，劝慰道：“不过放心，有我在，谁也骑不到你头上去。”

“你错了！”王贤甩掉朱瞻基的手，黑着脸道：“你以为我在打自己的小算盘不成？”

“当然不是。”朱瞻基笑笑，但分明有些敷衍。

“实话跟你说，不光东厂，就连锦衣卫，对这个国家都是有害无利！”王贤正色道：“朝廷有科道御史、有刑部大理寺，地方上有按察司、分巡道、还有府县衙门，这一整套上下完善的法司机构，来维持朝廷的统治！为什么还要再有东厂锦衣卫？！”

“因为……”朱瞻基心说这还用问吗，当然是我皇爷爷不信任他们了。当然这话不能说出口，他苦笑一下道：“你懂得……”

“我不懂！”王贤却断然摇头道：“我就知道君臣见疑，亡国不远！”

“你说远了。”朱瞻基皱皱眉，虽然两人向来言谈无忌，但这种赤裸裸的字眼儿，还是让他涌起一阵不快。

“是说远了，那就说回东厂。”王贤深吸口气，平复下心情道：“这事儿你到底管不管吧？”

“我真管不了。”朱瞻基苦笑一声，两手一摊道：“实话跟你说吧，这是我皇爷爷的主意，我改变不了。东厂的提督赵赢，也是我惹不起的……”

“好吧。”王贤对朱瞻基十分了解，只要是妨碍到他的利益的事儿，就别指望能松口，便笑笑道：“当我什么都没说。”

朱瞻基怎么能感受不到好朋友的失望，歉意地叹口气道：“兄弟，我真帮不上忙……”

王贤回到衙门，二黑等人迎上来问道：“大人，怎么样？”

王贤摇摇头，叹口气道：“说不动太孙，咱们得想别的辙了。”

“先别想了，有人在前头等您呢。”二黑说道。

“谁？”王贤心情不爽，准备若是闲杂人等，就直接打出去。

“您老师，魏源魏侍郎。”二黑苦笑道：“我不好随便打发。”

“哎……”王贤郁闷地叹口气，让人给自己换身衣服，到前头和魏源见面。

“哎呀，我的魏老师，什么风把您吹来了？！”王贤到前头时，已是满面春风，看不出一丝方才的沮丧来。

“过来办点事，顺便找你聊聊。”魏源刚刚提升为刑部右侍郎，和锦衣卫有许多案件往来……甚至不客气地说，他之所以能从翰林编修数年时间就升为部堂高官，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跟王贤的师生关系，那些文官们想用他来压一下王贤而已……

“那敢情好。”王贤笑呵呵吩咐一声：“快给我老师换大红袍。”说着对魏源笑道：“正经的大红袍，等闲王爷都喝不到。”

“看来我还真来对了。”魏源微笑看着自己的贵门生，还依稀能想起当年，在自己堂下侍奉的那个青衫小吏，这才短短六七年时间，当年不入流的小吏，已经成为超一品的大员！把他这个自认为升得不慢的老师，远远甩在了后头。

不过魏源心里还是很高兴的，毕竟学生发达了，自己这个当老师的，脸上也有光。

大红袍上来，王贤亲自给魏源斟茶，捻着薄如蝉翼的宜兴紫砂杯，嗅嗅诱人的茶香，魏侍郎陶醉地半闭双目道：“真是绝品。”

“我喝着都差不多。”王贤笑道：“老师要是喜欢，就都拿去吧。”

“哈哈！”魏源开心道：“这怎么好意思。”

“老师太客气了。”王贤笑道：“孝敬老师是应当的。”

“那就受之有愧了。”魏源笑呵呵地和王贤扯淡几句，才话锋一转道：“不知仲德对东缉事厂有何看法？”

“哈哈……”王贤心中一动，皮笑肉不笑道：“还能有什么看法，多了个从锅里抢饭的呗，往后的日子可就难过喽。”

“还有呢？”魏源淡淡道。

“暂时没有了。”王贤笑着摇摇头。

“仲德是故意不说罢了。”魏源若有深意地看一眼王贤，“是不是觉着不好

评价同行。”

“老师有何高见？”王贤不置可否地问道。

“我以为，东厂乃天下的祸根！”魏源沉声道：“若不及早将其消灭，将来定会演化成宦官干政、缇骑天下的亡国景象！”

“嗯。”魏源这番话，和方才他在朱瞻基那说的如出一辙，然而他却像变了个人一样，依旧不置可否地点点头。

“仲德！”魏源见他这样，气不打一处来道：“你必须为天下苍生，除了这一祸患！”

“哎！”王贤苦笑道：“谁也改变不了皇上的心意，况且我现在的身份，说这话恐怕只有反作用。”

“你一定有办法的。”魏源却充满信心地看着他：“这世上就没有你办不到的事儿。”

“老师也太瞧得起我了。”王贤无奈道：“实在办不到。”

任魏源说破天，王贤就是一口咬定没办法，摆出一副打死不掺和的架势，终于把魏老师耗得没了脾气，黑着脸告辞了……不过就这样，他还没忘了拿上自己的大红袍。

“真可以！”看着魏侍郎捧着茶叶罐，坐上轿子离去，二黑摇头叹气道：“还以为他一生气，就不屑要咱的茶叶了呢。”

“那不更是雪上加霜。”王贤笑道：“我这位老师，可不是那种二傻子。”

说话间，众人进了屋，落座后，帅辉笑道：“看起来，东厂也不是坏事，至少让那些文官，不再把咱们当成头号对手了。”王贤集团和文官集团已经有不和的苗头，这不是王贤主动去招惹文官，而是文官们总是把他们当成假想敌，从不肯精诚合作，逮着空就下套子、使绊子，让锦衣卫一千人等十分反感。

在他们看来，王贤拒绝了文官的要求，实在是天经地义、大快人心的。

“不！”然而王贤却断然摇头道：“东厂是坏事，不能任由他们壮大！”

“那大人怎么不答应他？”帅辉不解道。

“你傻啊！”二黑独眼一眯，冷笑道：“人家是分明拿大人当枪使，咱们就

算……要对付东厂，也是咱们自己的事儿，不是受他们的命令。”

“哦。”帅辉点点头，看看王贤道：“大人是这样吗？”

“是。”虽然二黑说的不全对，但王贤没必要解释太多，到了今天他这个位置上，说的越少越好。

“可是……”严清微微皱眉道：“咱们该怎么办？正如大人所说，东厂本就是为监视锦衣卫而生，咱们的处境确实不方便做什么。”

“其实也不难。”王贤淡淡道：“皇上现在疑心病正盛，只要有人顺势点拨几句，局面就会大为改观……尽管不能干掉东厂，至少能给他们戴上个笼头！”

第八百六十七章计激太孙

“那……找谁说呢？”众人异口同声地问道。

“难的地方就在这儿。”王贤不禁苦笑道：“这个人必须地位超然，又在皇上心里有足够的分量。原本我那和尚师傅最合适，可他不在……”

“那徐真人呢？”帅辉傻乎乎地问道。

“闭嘴！”话没落地，就招来众人责备的目光，帅辉忙缩缩脖子：“当我没说，当我没说……”

“似乎……”严清轻声道：“只有太孙勉强合适。”

“怪不得大人去求太孙。”帅辉恍然，说完叹口气道：“不过那黑厮好像打定主意，不趟这浑水。”

“是。”王贤点点头：“太孙有顾忌，一方面他和我关系过近，第一条不大符合，再者他也不想得罪赵赢。”

“这个简单。”二黑却笑嘻嘻道：“挑拨离间呗！保准让他恨死赵赢！”

乾清宫，朱瞻基扶着朱棣在散步。这阵子天气湿冷，朱棣的风湿病始终不见好转，今儿个终于晴了天，大明永乐皇帝也像普通老人一样，在孙儿的搀扶下出来晒太阳了。

“遭罪啊！”朱棣闷哼一声道：“在江南度日如年，朕是掐着指头算，什么时候能回北京。”

“今年偏冷，差不多……”朱瞻基想一想，轻声道：“得到二月底，运河就能解冻。”

“等不了了。”朱棣一听还有将近俩月，心中一阵烦躁，沉声道：“下旨，让山东、河北的官府征调民夫，把运河凿开！”

“这……”朱瞻基心说，老百姓怕是又要骂了，但见朱棣面色阴沉，他才不会摸老虎屁股呢，便改口道：“也是个主意。”

“唔。”朱棣点点头，松口气道：“及早把运河通开，咱爷俩赶紧回北京去。”

“孙儿也要一起去？”朱瞻基略一吃惊。

“怎么？”朱棣瞥他一眼道：“你不想去？”

“怎么可能？”朱瞻基不自然地笑笑道：“孙儿怎么舍得离开皇爷爷？”

“哈哈！”朱棣放声大笑，瞥了朱瞻基一眼道：“我看你是舍不得那个叫银铃的小妞吧？！”

“啊！”朱瞻基闻言，又惊又臊，结结巴巴道：“皇爷爷知道她啊？”

“朕不光知道她，还知道你死乞白赖地追人家。”朱棣嘲笑起朱瞻基来：“听说有一回，你为了给她惊喜，三更天就跑到人家院子里堆雪人，也难为你了，南京哪来的雪啊？”

“嘿嘿……”朱瞻基讪讪道：“哪有什么雪？孙儿用的是棉絮，结果风一吹，哎……”

“哈哈！”朱棣放声大笑起来，半开玩笑半认真道：“没用的东西，我朱棣的孙儿，喜欢哪个女人是她的福分，一道旨意就行了，怎么能低三下四呢？”

“爷爷说的是。”朱瞻基干笑一声，脸上的神情越来越不自然了。

守着朱棣的面儿，朱瞻基还是要继续装他的乖孙子，可一离开皇宫，他那张脸就拉下来了。

“爷，咱回去？”陈芜不知道太孙怎么了，硬着头皮凑上来。

“滚一边儿去！”朱瞻基没好气地瞪他一眼，也不上马车，径直步行而去。

陈芜和侍卫们赶忙跟上去，一直看到太孙殿下进了锦衣卫衙门，这才松了口气。

签押房里，王贤正和几个兄弟说事儿，听人说太孙殿下到了，只好先把手头的事情搁一边儿，出来迎接朱瞻基。

“这怎么了，谁惹你了？”见朱瞻基一脸被骗了八百吊钱的表情，王贤便笑问道：“来我这儿报案呢？”

“我还真要报案，不过不是有人骗我钱。”朱瞻基黑着脸道：“是有人骗取我的信任，吃里爬外向我皇爷爷告密！”

“到底什么事儿？”王贤示意太孙坐下慢慢说，朱瞻基便将在皇爷爷那里的对话讲给王贤。

“哈哈……”王贤不禁笑起来，不以为意道：“我当什么事儿呢，不过是几句家常嘛，至于这么严重嘛？”

“这可不是个小事儿！”朱瞻基却黑着脸道：“我和银铃约会这事儿，皇爷爷知道也就罢了，毕竟京城人多眼杂，指不定怎么就传到他耳朵里了。”

王贤点点头，听朱瞻基说下去。

“可是，我给银铃堆雪人这事儿，除了我贴身的这些人，外人怎么会知道？！”朱瞻基神情越来越阴沉道：“肯定是这些人透露出去的！要是哪天我说了句不合适的话，肯定也会传到皇爷爷耳中！”

“哎呀，还真是。”王贤也认真起来，点点头道：“这身边有奸细的滋味，确实太难受了。”说着看看朱瞻基道：“那你还来我这儿干啥，赶紧回去彻查去！”

“我没法查！”朱瞻基气急败坏地使劲搓搓脸，叹道：“要不我能这么憋火？”

“怎么不能查？”王贤一脸不解。

“我这回去一查，那奸细肯定禀报我皇爷爷。”朱瞻基一脸郁闷道：“我皇爷爷肯定要问，这小子什么意思？真有什么见不得人的，要瞒着朕？”顿了顿道：“那才叫有嘴说不清了！”

“唔。”王贤点点头道：“确实是这么回事。那该怎么办？”

“你给我私下查查，别打草惊蛇。”朱瞻基小声吩咐王贤道：“以锦衣卫的本事，这不难办到吧？”

“难是不难。”王贤有些为难道：“可是我一上任就立下规矩，东宫的事情，锦衣卫概不过问。”

“是我要求你查的！”朱瞻基断然道：“再说，只查我身边的人，跟我父亲又没关系。”

“那……”王贤一脸蛋疼，点点头道：“好吧。”

“我给你三天时间！”朱瞻基这才有了笑脸道：“我去找银铃了。”

“我上辈子欠你的……”王贤翻翻白眼。

“好了，算我欠你个人情。”朱瞻基嘿嘿一笑，没脸没皮地走了。

看着他的背影，立在王贤身后的独眼二黑，诡异地一笑，低声道：“要是太孙知道，就是咱们出卖的他，会怎样！”

“所以你嘴巴要扎牢一点。”王贤淡淡说一句。

“大人怎么知道，他一定会让你来查？”二黑对这点一直不太理解。他们的计划十分简单，就是让人故意将太孙的情报，泄露给东厂的人。以东厂现在焦头烂额、饥渴难耐的状态，势必会如获至宝，禀报给永乐皇帝。

“因为……”王贤脸上却没有笑容，声音低沉道：“太孙殿下和他爷爷，越来越像了……”

“疑心病吗？”二黑看着王贤。

王贤缓缓点头，轻声道：“不止……”

锦衣卫的效率不是盖的，三天不到，王贤就找到了太孙，告诉他查出来了。

“什么情况？”朱瞻基咬牙切齿，看上去要生吞活剥了身边的二五仔。

“是谁，说出来我活剐了他？！”朱瞻基咆哮起来。

“你身边有东厂的人。”王贤淡淡道：“准确地说，是有赵赢的徒弟，现在师傅当上东厂提督了，徒弟自然要效犬马之劳。”

“呃……”听到东厂和赵赢的名字，朱瞻基像被掐住脖子的鹅，满腔的怒气竟憋住了，他连那奸细到底是谁，都没有问。只是颓然一叹道：“他们怎么连我也监视……”

“东厂权力那么大，没人能制约，还不想干嘛干嘛？”王贤淡淡道：“这样下去几十年，别说监视太孙了，就是监视皇上也有可能。”

“……”同样的话王贤说了好多遍，但只有这次说到了太孙殿下的心坎里。在朱瞻基看来，自己这个皇位第二继承人，想当上皇帝，差不多就得在几十年后了。那些东厂家伙，现在就敢监视自己。要是不限制一下，恐怕几十年后，再演一出大明版的甘露之变，也不是不可能。

“我知道，你顾忌赵赢。”王贤冷声道：“原因无非就是，他能在皇上耳边

说你坏话，而且皇上也很可能会相信。”

朱瞻基点点头，听王贤说下去道：“但你一味示好换来了什么？他安插奸细在你身边！毫不客气地监视你！你要是还忍让下去，我就……”顿一顿道：“反正换了我，我是不能忍。”

“……”朱瞻基阴沉着脸不说话。

“要是我，老子就跟他大闹一场，我是皇上的亲孙子，太子的亲儿子，堂堂大明太孙，还怕条老狗不成！”王贤继续不遗余力地挑唆，说到最后心里不禁嘀咕，要是赵赢是条老狗，那老子算什么？青年狗？总之不能细琢磨。

“你是不知道他的可怕。”朱瞻基叹息一声道：“就连我二叔也不敢得罪他！”

“那是因为他怕老太监帮着你父亲，说他的坏话！”王贤沉声道：“现在汉王已经不在，赵王也身背嫌疑，他老太监就是说你的坏话，你又有什么好怕的？”

王贤离开朱瞻基那里，二黑迎上来，小声问道：“怎么样，搞定了没？”

“差不多吧。”王贤轻叹一声，挑拨离间这种事，向来都是过犹不及的。他也只能点到即止，至于效果怎么样，只能等后续了……

两天后，二黑来报，说太孙把自己关在屋里两天，一出门就让人备车，要进宫见皇帝。王贤闻言笑起来道：“成了。”

第八百六十八章制衡

乾清宫院中，一身武士袍的朱棣，正在打一套太极拳。只见他一招一式极其缓慢，却偏又有一股泰山压顶的气势，每一拳每一脚都带着隐隐的风雷声，让旁观者透不过气来。

一套拳路打完，朱棣头顶已是白汽氤氲，脸色也红润了些。朱瞻基忙递上毛巾，笑道：“皇爷爷神功盖世。”

“甭拍马屁。”朱棣接过毛巾，擦擦额头的汗，叹气道：“老了，不逞拳脚之能了。”

“您可没老。”朱瞻基笑道：“一只手就能收拾了我。”

“那当然。”朱棣脸上浮现出笑容道：“想跟老子过招，你还嫩了。”

“那是那是。”朱瞻基笑嘻嘻地应着，陪朱棣走进大殿。

“你有什么事儿？”朱棣在李严的伺候下，换上一身干爽的锦袍，瞥一眼在旁边神情闪烁的朱瞻基。“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啊？”朱瞻基一脸吃惊道：“皇爷爷怎么知道我有话要讲？”

“你小子一撅屁股，朕就知道要拉什么屎。”朱棣哈哈大笑起来，笑完了，便静静看着朱瞻基道：“说吧，不过朕不一定答应。”

“不是孙儿的私事。”朱瞻基看一眼朱棣，轻声道：“是国事。”

“哦？”朱棣有些意外地看一眼朱瞻基，他早就想让朱瞻基练习国务，但这个孙儿总是很聪明地敷衍了事。道理很简单，身为太孙，只要不犯错误，安安稳稳等着接位就好。贸然插手政务，不仅会引起祖父的猜忌，而且说多错多、做多错多。“你什么时候对政务感兴趣了？”

“是孙儿这些天看史书，偶有所感。”朱瞻基轻声道：“特来向皇爷爷讨教。”

“你看的什么史书？”

“通鉴。”朱瞻基轻声答道。

“唔。”朱棣赞许地点头道：“司马光不是酸腐文人，他的书多看看有好处……你现在看到哪了？”

“甘露之变。”朱瞻基还是轻言细语地答道。

“哦？”朱棣眉头挑了挑，瞥一眼朱瞻基道：“你有什么感触？”

“阉竖之祸，甚于外臣。”朱瞻基沉声道。

“那是李训郑注两个蠢货，事情还没成功就开始争功，才把皇帝置于危险之地。”朱棣哼一声。

“但皇爷爷也不能否认。”朱瞻基缓缓道：“所谓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那些太监已经不把自己当成人臣了！”

“……”朱棣终于不说话了。好一会儿才目光阴冷地看着朱瞻基道：“你到底想说什么？”

“孙儿只是有些担忧，东厂和锦衣卫叠床架屋，恐非社稷之福。”朱瞻基终于说出了心底的话。

“朕不放心锦衣卫。”朱棣的语气变得硬邦邦，看向朱瞻基的眼神也变得不善起来，沉声道：“你来说这番话，是王贤在背后挑唆的吧？”

“不是。”朱瞻基哪敢承认，断然摇头道：“是孙儿自己的担心。”顿了顿道：“皇爷爷信不过锦衣卫，所以让东厂监视，可要是东厂也作乱呢？”

“朕信得过赵赢。”朱棣闷哼一声，脸上明显浮现出不耐烦的神情，挥挥手道：“没别的事儿你就退下吧。”

“赵赢当然可信！”朱棣不提赵赢还好，一提他，朱瞻基愈加不能就此作罢了，硬着头皮大声道：“可他一大把年纪了，还能再干几年？！皇爷爷怎么保证他的继任者也可信！”

朱棣愣了一下，这个问题他还真没想到。

“当然，皇爷爷英明神武，乃千古一帝！在您手下，什么样的虎狼都不敢作乱！”见朱棣愣住了，朱瞻基马上趁热打铁道：“可您千秋之后呢？敢保后世的子孙，也能控制住这样一个，权力不受制约的特务机构吗？百年之后，这个东厂会不会构成本朝的阉寺之祸？皇爷爷可得想清楚啊！您一定下来，就是万世不能移的祖宗法度了！”

“……”朱棣默然不语了。

朱棣并没有给朱瞻基一个明确的答复，就打发他离去了。

朱瞻基走后，朱棣在大殿中来回踱步，神情阴晴不定，显然心里头正在天人交战。

李严侍立在一旁，眼观鼻，鼻观心，希望皇帝能忽略自己的存在。

“李严啊。”然而事与愿违，朱棣还是把目光投到他身上，幽幽问道：“你说，这世上还有可信的人吗？”

“奴才说不好。”李严低眉顺目道：“奴才只敢保证自个儿的忠心……”

“是啊。”朱棣深以为然地点点头，叹气道：“人心隔肚皮，什么人都可能会背叛你……”

“……”李严低头不敢再说什么。

“给朕拿套《资治通鉴》来。”朱棣沉声吩咐一句。

翌日，东厂衙门那悬着‘超前绝后’牌匾的议事堂中，响起老太监赵赢愤怒的呼喝声。

“什么？！你再说一遍？！”

“是，厂公。”那名档头瑟瑟道：“皇上已经下了旨意，东厂不再另行招募人员，改为从锦衣卫中抽调人手，定期服役……”

“从锦衣卫抽调人手，还是定期服役？”赵赢怒不可遏道：“这是谁的主意？这要置我东厂于何地？！”

“皇上昨天下午见了太孙，然后就让人找出来资治通鉴，把自个儿关到上书房，看了个通宵。”档头忙答道：“今天早晨就下了旨意。”

“……”

赵赢阴沉着脸不说话了，好一会儿，东厂掌班太监，二档头承泽才忍不住开口道：“让皇上这么一搞，咱们干点儿什么事儿，不全都落在锦衣卫的眼里了？”

“谁说不是。”东厂领班太监，三档头怀祖深以为然道：“恐怕皇上就是想让咱们和锦衣卫，互相监督来着。”

“哎，皇上怎么连咱们也信不过？”承泽郁闷地叹口气道：“咱们这些奴才，还能背叛皇上不成？”

“少说两句吧。”怀祖看看黑着脸的厂公，小声提醒承泽道：“别给厂公添堵了。”

“王贤！”沉默了半晌，老太监赵赢终于憋出两个字，一掌拍碎了桌上的茶盅。

“他？”承泽和怀祖吃惊地看着厂公，不知这事怎么又和王贤扯上关系了。

“一定是他捣的鬼！”赵赢咬牙切齿道：“他不甘心被咱们控制！索性就来个互相钳制！谁也奈何不得谁！”

“对！”听了厂公这话，承泽和怀祖深以为然地点头。

东厂之所以业务发展缓慢，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们把主要精力都放在锦衣卫身上，挂牌成立不久，东厂便连续移文锦衣卫，要他们接受监督、报送账目、每次行动之前都要到东厂领取签票，事后交票复命。东厂还派了若干太监进驻锦衣卫，现场监视他们的一举一动。

这样的行径自然引起锦衣卫的极度不满，但东厂并不在意，因为这是他们权责之内的事情，而锦衣卫半分奈何不得他们。甭管你锦衣卫在外头多威风，在咱们东厂的公公面前，是龙也得盘着，是虎也得卧着！

现在让皇上弄这一出，东厂可就没那么舒坦了——用的人手都是锦衣卫的人，一举一动全都瞒不过人家，再想跟锦衣卫耍威风，自个儿都没那个底气了。

“还能不能……”众人郁闷了好一会儿，承泽小声问道：“让皇上改变主意了？”

“怎么改？”怀祖白他一眼道：“厂公示皇上以赤诚，要是反对用锦衣卫的人，皇上会怎么想？会不会以为厂公是装的？”

“哎……”承泽郁闷地叹口气，老太监赵赢的脸色，更是比锅底还黑，嘴上却仍强硬道：“本公精忠报国、一片赤诚，就算皇上不说，也会主动请皇上派人督查东厂的！”

“是！”众档头肃然起身，一起高声道：“精忠报国、流芳千古！”浑然忘了刚才，听到皇帝的安排后，从上到下捶胸顿足的模样。

“厂公。”一名番子从外头进来，禀报道：“忠勇伯来了。”

“他来干什么？”众档头的脸都是一黑，他们心知肚明，这件事八成就是王贤在后头捣鬼。

“有请！”赵赢冷哼一声，对众手下低喝道：“都打起精神来，甭让人家看扁喽！”

“喏！”众档头齐齐应声，从椅子上站起来，在赵赢身前两侧肃立，气势汹汹地看着王贤前来的方向。

“哈哈！”王贤人还没到，那把爽朗的笑声先传了进来。当然，这笑声落在赵赢等人耳中，可想而知是何等的嚣张。

“哈哈！”老太监赵赢也放声大笑起来，颇有些不甘示弱的意思。

“赵公公，属下前来听差了！”王贤的身影终于出现在议事堂中，只见他一身紫色坐蟒官袍，腰缠玉带，身后，则跟着闲云等十几个高手护卫。

“伯爷说笑了。”赵赢敛住笑容道：“咱家哪敢差遣你啊？”

“哎。”王贤笑呵呵道：“皇上的旨意说得明白，从锦衣卫中调选官兵到东厂听差，我这个锦衣卫都督，当然要以身作则了。”

“呵呵……”赵赢脸上带笑，心中大骂，就你这派头，我敢差遣你吗？！

第八百六十九章朕欲迁都

东厂议事堂，‘超前绝后’的牌匾下，王贤和赵赢相视而笑。

“往后咱们可要多亲近哦。”赵赢亲热地要拉王贤的手，王贤却不着痕迹地避过，他哪敢让这老太监碰自己一指头，被暗算了怎么办？

“怎么，瞧不起我们厂公？”老太监身后，承泽和怀祖满脸不爽。

“哪里哪里。”王贤摇头笑笑道：“听闻赵公公乃是大内第一高手，万一给我来个化骨绵掌，本公的小命可就堪忧喽。”

“呵呵。”见王贤毫无羞耻之感，老太监也只能一笑了之了。“伯爷太多虑了，咱家怎么可能伤你呢？不过是想和你亲近亲近罢了。”

“下次吧，下次吧。”王贤笑笑，岔开话题道：“对了，东厂需要多少人手，厂公只管开口，锦衣卫上下悉数听从差遣。”

“多谢伯爷的支持。”一提这茬，老太监就牙疼，哼一声道：“这事儿不急，等过了年咱们再细谈。”

“也好。”王贤笑着点点头，便要告辞走人，还不忘热情地嘱咐老太监：“用人的时候千万别客气，只管提。”

“多谢多谢。”老太监皮笑肉不笑地把王贤送走，回过头来，一张脸拉得老长，恨不得要吃人一样。他知道，王贤是来跟自己示威的，从今往后，东厂是甭想骑在锦衣卫的脖子上拉屎撒尿了……

中国人把新年看的比天还重，再多的纷扰也会随着春节的临近，渐渐偃旗息鼓。尤其是经过那样一个多事之秋，所有人都倦了、累了，没人不想过个消停年，天大的事，等过了年再说……

王贤也终于有了几天闲暇，可以在家里好好陪陪爹娘，逗逗孩子了。这天大年初三，没有应酬，他正抱着儿子在院子里晒太阳，就见朱瞻基带着风从外头进来。

“大过年的……”王贤没好气的白太孙一眼，“能消停点儿不？”

“还消停！”朱瞻基气急败坏道：“我跟你说，整个大明朝都要不消停了！”

“怎么着？”王贤把儿子递给一旁的玉麝，眉头微皱道：“出什么事儿

了？”

“今天早晨，我和父亲进宫请安，皇爷爷冷不丁提出要迁都！”朱瞻基闷声道：“这下可有乐子看了！”

“这不很正常吗？”王贤奇怪地瞥一眼朱瞻基：“皇上这些年做的事，哪一桩不是为迁都准备。”朱棣疏浚大运河、营建北京城、重建三大殿、乃至远征草原，将鞑靼瓦剌逐出漠北，都是为了定都北京所做的努力。

“都像你这么想就好了。”朱瞻基翻翻白眼，没好气道：“可惜满京城没几个像你这么想的。”

王贤点点头，这是自然。大明开国以前，还叫吴国的时候，便已经定都金陵，至今已超过一个甲子，大明朝的根基在此，那些勋贵王公、文武大臣的家业也在此，所谓故土难离，更何况是从脂粉烟花的秦淮河畔，搬到沙尘漫天的极北之地。这些还只是最肤浅的不便，更深层的因素是说不出口的……自古皇朝便是君与士大夫共天下，哪怕本朝开科取士，从平民中拔掖官吏，也不能免俗。文官武将大都是江南人士，在金陵为官，与家乡近在咫尺，其能量和势力，大到皇帝也不敢轻动。可一旦背井离乡，到了千里之外的北京，哪怕官升三级，只怕权力也大不如昔。到时候，就真成了落了毛的凤凰不如鸡，任由皇帝宰割了。

纵观史书，每次迁都都是一次权力大洗牌，一大批新贵的崛起，必然伴随着原先勋旧的衰落。作为既得利益集团，这次不论文官还是武将，都难得站在同一阵线上，明知皇帝圣意已决，也要尝试阻止迁都。

对此，非但王贤，所有人都心知肚明，只是迫于皇帝的淫威，又觉着毕竟皇上还没宣布迁都，这场冲突才迟迟没有爆发。

但这件事真要捅开，会是个什么局面，谁也不敢断言。

“本以为，这件事还要过两年再提。”朱瞻基有些气急败坏道：“哪知，刚过了年，皇爷爷就要拿到台面上来，而且要我父亲联合众大臣上表请求迁都。”

“什么？”王贤一愣，失笑道：“皇上还真有创意，这下太子殿下可坐蜡了吧？”对皇帝这种明明自己想要，却还要别人求自己的做派，王贤也真是领教了。

“你还笑得出来。”朱瞻基没好气瞪他一眼：“我父亲都快愁死了！这怎么让他说得出口啊！”

“是啊。”王贤点点头，皇上摆明了是拿太子当枪使，要让他来啃这块硬

骨头……你不是人缘好吗，不是在群臣中威望高吗？就给朕把反对的声音都压下去啊！

两人相对发愁片刻，王贤奇怪地看一眼朱瞻基：“你不是跟你爹闹别扭吗，怎么还替他着急？”

“一码归一码。”朱瞻基叹口气道：“他真有难处我还能不帮怎得？”

“哎，你打算怎么帮？”王贤看着朱瞻基。

“当然是帮他劝大臣们附议了。”朱瞻基说着，拉王贤一把道：“大舅哥，你可得帮我。”说着不待王贤答应，便絮絮不停道：“两件事儿，一个是你跟你那帮乡党说说，让他们帮帮忙。还有成国公、阳武侯、张輶他们，也是你负责。”

“哎，好吧。”王贤知道推脱不掉，而且和东厂争宠的关键时刻，他也希望能给皇上一个好印象……

“别急，这才是一件事儿。”朱瞻基嘿然一笑道：“另一件才是大头。”

“什么事儿？”

“你得先把我父亲劝过来。”朱瞻基幽幽道：“这事儿办不成，别的全白搭。”

“呃……”王贤闷哼一声道：“太子什么态度？”

“我父亲当场就顶撞了皇爷爷。”朱瞻基唉声叹气道：“要不是我拉着，皇爷爷都要动手打人了。”

“那最后呢？”王贤问道。

“到最后，我父亲也没松口，是我打了个马虎眼，说他答应了。”朱瞻基苦着脸道：“然后和李严连推带搯，把我父亲劝了出去。”

“你说答应就答应了？”王贤叹口气，“又替你爹做决定。”

“我不说怎么办，让皇爷爷打他不成！”哪成想，朱瞻基一下就炸了毛，蹦起来道：“我是护着他！凭什么埋怨我！”

王贤一看，就知道太子的反应跟自己所料不错。摇摇头，只当朱瞻基在放屁，任他发泄够了再说。

朱瞻基一阵咆哮，见王贤无动于衷，也很快泄了气，颓然坐在他身旁，撞撞他的肩膀：“我说大舅哥，你可得帮我，皇爷爷那我都打了包票了。”

“第一，我不是你大舅哥。”王贤没好气道：“第二，你自己的爹自己劝，大过年的让我去碰钉子？”

“第一，你马上就是我大舅哥了。”朱瞻基摆出惯用的无赖面孔，对王贤笑嘻嘻道：“第二，我爹那里你说话比我管用多了，有道是为兄弟两肋插刀，不会这点儿事儿你都不帮忙吧？”顿了顿，虎着脸道：“上次你让我给东厂掺沙子，为了你我可连赵赢都得罪了！”

“帮你说没问题，但是能不能说动太子……”王贤无可奈何道：“你可别抱太大希望。”

“王贤出马，还有办不成的事儿？”朱瞻基笑嘻嘻道：“一定可以办成的！”

“……”王贤翻翻白眼，没有说话。

既然答应了朱瞻基，王贤只好去东宫走一趟，结果见到了徐妙锦。这时候，天香庵已经修葺完毕，徐妙锦也早就在年前搬回去了。所以王贤没想到，竟在这里能又遇见她……

伊人穿一件湖蓝色的道袍，肩上披着白色的薄纱，愈发显得芳泽无加，铅华不御。数月不见，容颜绝美依旧，只是明显清减了不少。乍一见王贤，徐妙锦眸子里进出无限的惊喜，纤手握拳，就想一吐相思。

王贤何尝不是如此，可惜太子妃在侧，张氏一见这俩人形容古怪，忙开口呵斥王贤道：“你这孩子，还不给真人磕头。”

“使不得！”徐妙锦一听，回过神来，忙连连摆手：“王大人救我性命，断不能受他大礼。”心里想的却是，若是让他给我磕头，将来逮到机会，还不把人家的屁股打烂。想到这儿，徐真人忍不住耳根发烧，脸腾地就红了。

“礼不可废，您可是长辈！”张氏却反常地坚持道：“王贤，还愣着干什么？”

“哎，真人在上，请受我一拜。”王贤只好朝徐妙锦一摆架势，慢吞吞作势要跪。

“别，别！”徐妙锦赶忙伸出手，使劲扶住王贤，死活不让他跪下去，王贤趁机狠狠摸了她的小手一把，小声道：“跪自己的媳妇，无妨。”

徐妙锦娇躯一下软了半边，险些瘫倒在他怀里。

张氏坐在那儿，视线被徐妙锦挡着，没看到王贤的小动作。只见到徐妙锦不顾男女授受不亲，也要把王贤扶住，知道今天是没法让他跪下了，才作罢道：“罢了，本想帮你讨个红包，这下看来没戏了。”

第八百七十章太子的决心

一段小插曲之后，众人落座，张氏方对王贤道：“你来得正好，殿下从宫里回来，就一直把自个儿关在书房，中饭都没吃，赶紧去帮我劝劝。”

王贤看到徐妙锦，心就乱了拍子，含含糊糊应一声，屁股却像钉在椅子上，纹丝不动。太子妃又催了一遍，他才磨磨蹭蹭地往太子书房去了。

痴痴望着他的背影，徐妙锦怅然若失。看着这俩人的异样，太子妃暗暗叹气，却也只能装作不知，跟徐妙锦扯东扯西开了。

太子书房中冷冷清清，虽然金陵地处江南，但正月里头还是要点炭盆取暖的。然而太子从年轻练功走火后，就极度畏热喜寒，所以书房中向来是不见暖笼的。

王贤一进去，就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太子正坐在桌旁伤神，见状挤出一丝笑道：“仲德来了。”又吩咐太监道：“快，把暖笼点起来。”

“不用了，在前头热得发晕。”王贤笑笑，抽抽鼻子道：“凉一凉，脑子更清醒。”

“你真这么想的？”太子对王贤是极喜爱，乃至超过自己的儿子。

“那是。”王贤点点头。

“不是哄我开心？”太子笑呵呵问。

“不是。”

“好吧。”太子对刚要点火的太监道：“算了，给伯爷上碗热茶吧。”

太监依命而行，拿出炭盆去，不一时又端着托盘进来，将茶碗搁在王贤面前。便听太子吩咐道：“你出去，把门守好。”

“是。”那太监便躬身退下，把门守好。

书房里恢复了安静，王贤手握着烫人的茶盅，感到不那么冷了，轻轻舒了口气，听太子问道：“你是给太孙做说客来了吧？”

“呵呵……”王贤尴尬地笑笑道：“也不是。”

“仲德，”太子不听他耍滑头，满脸落寞道：“你不会也以为，孤是为百官

所挟，故意邀买人心吧？”

“殿下肯定有自己的理由。”王贤摇摇头，十分肯定道：“在这种大事上，您是不会只考虑自己的。”

“所以说你是我的知己。”朱高炽面露欣慰之色，扶着书桌站起来，在书房中吃力地踱了几步方站定，沉声道：“皇上迁都北京最大的理由，是为了天子守国门，这一点，孤实在不能苟同！”

王贤自然也跟着站起来，他看朱高炽的脸上，确实比往日要多了几分自信和坚决。无论如何，驱逐了汉王，坐稳了储君之位，给太子带来了极大的信心，那藏在心中的机锋，也终于显山露水了。

“孤生在北平，在那里长大，对北京和北方的边防还是有几分发言权的！”王贤静静地听朱高炽慷慨陈词道：“且不说天下钱粮尽出江南，如今，北边军民的所需便全赖江南供给，再把国都也迁到北京，会对大明的国力造成极大负担——你是知道的，漕运钱粮的一半，要浪费在费用加损耗上！也就是说，江南百姓要承担比现在重一倍的赋税！”

王贤点点头，听朱高炽接着说道：“而且，为了支持偏在一隅的北京城，必须在幽燕一带牵置大量人口，进行大量投入，这就等于把举国的财富搬到国门口！国力强盛时还好说，但将来一旦子孙不肖、强盛不再，定会招来蛮族的疯狂侵略！造成巨大的损失！”

王贤默默听着，心里头掀起了惊涛骇浪，之前对朱棣迁都这件事，他认为不可改变，而且也是件利国利民的好事！毕竟‘天子守国门’，一听就让人热血沸腾，况且还造就了辉煌的北京城。所以王贤原本是支持迁都的，过来就是为了劝说太子的……

然而听了太子这些话，王贤却意识到，自己太主观了，朱棣迁都这件事，似乎并非完全像教科书上说的的那样，伟大光荣而正确……

“这还是其次，太祖宏图伟略，早已制定了高明的边防策略！”朱高炽接着说道：“从东北到西北，整个北边边防是一个完整而均衡的体系！”

“是，听说本朝的边防师法于汉。”王贤点头道：“重点经营的是长城以外的卫所系统。”

“不错，在长城以北数百上千里的纵深内，以哈密、河套、定襄、开平、辽阳等战略要地为据点，编织起一道彼此呼应的第一防线，并未动用早已残破不堪的长城。”朱高炽点点头，沉声道：“就算胡骑绕开第一道防线，进入长城以内，还有太祖皇帝在山西、河北、山东一线设立的第二道防线，然后是黄河防线、效法南宋设立的淮河到大散关的第三道防线，乃至最后的长江

天险！这层层防线将我大明国都置于严密保护之下，如此方可高枕无忧！”

“……”王贤点点头，叹气道：“确实，这些部署，都是非常有远见的。”

“一旦国都北迁，这些部署便都废弃了……”朱高炽赅然道：“哪怕仅存的第一道防线，也会因为北京称为首都，而打破目前的均衡，使西线漏洞百出！”

“是。”王贤再次点头，轻声道：“迁都北京，就是把国家的政治中心迁到了第一道防线，自此保卫首都将成为边防第一要务，必将破坏北防系统的均衡！”在任何朝代，任何国家，首都绝对不能被攻破，否则就有亡国之虞。事实上，为了防护北京，日后大明将耗尽国力，全面翻修长城，增筑从晋北到山海关的‘九边’来拱卫北京。

大明的国力有限、边防开支只能靠漕运千里迢迢运送而来，为了巩固九边，保护北京，大明不得不将北防系统退缩内守。先是废撤了西线——由哈密卫撤退到嘉峪关，再缩到河套，以后又放弃河套，退守到晋北。给蒙古各部的死灰复燃创造了机会。而后又在东北大踏步后退——从鸭绿江畔一直退到松花江以南，继而放弃了能同时威慑蒙、满的开平卫，向南退守至居庸关至山海关一线。给女真的兴起留下了空间。

正是这一国策失误，使大明日后长期处于鞑靼瓦剌部的进逼、肆虐之下。更埋下了日后满清崛起、亡国灭种的巨祸！

书房中，太子殿下忧心忡忡。

“孤绝不是危言耸听！”朱高炽沉声道：“两宋的遭遇就是最好的例子！北宋强于南宋，这是不可争辩的事实，金国弱于蒙元亦是毋庸置疑。然而北宋被金国一击亡国，南宋却能在金和蒙古的肆虐下坚守超过一个甲子，就是因为开封地处前线，一旦黄河失守，外敌就可兵临京都！而临安有江淮之险、层层设防，国都无虞，君臣才能从容调配兵力，与敌人纵横捭阖！”他叹口气道：“父皇这样的雄主，‘天子守国门’自然没有问题，可到了后代，所谓‘天子戍边’，未必能提升士气，反而会成为军队的特殊负担，导致满盘被动、处处挨打的！”

“确实。”王贤点点头：“这就好比下象棋，无谓地坐出老师，自找‘将军’，结果必然是被抽了车再抽马，抽了马再抽炮。”

“话糙理不糙。”太子忧虑地点点头，看着王贤道：“皇上说，金陵偏安江南，非王霸之基。这话不错，太祖在时，也考虑过迁都关中，只是因为懿文太子病故而作罢，但万万不能迁都北京啊！会让我大明万劫不复的！”

“……”听太子说完，王贤才惊觉自己已经汗湿衣背，而这屋里依然冷若

冰窖.....

“仲德！”太子目光炯炯地看着王贤，低声道：“你觉着我说的，可在理？”

王贤苦笑着点点头。

“放心，孤不会让你为难的。”太子善解人意道：“不过，你也别再劝我了，好吗？”

“是。”此情此景，王贤唯有点头而已。好一会儿，他才有些吃力地问道：“殿下准备怎么办？”

“尽我所能，阻止迁都。”太子一字一顿道。

“可陛下圣意已决，恐怕是无法更改了吧.....”王贤叹口气，低声道：“殿下切不可蛮干啊。”

“我知道.....”太子面露坚决之色，一咬牙道：“可是，明知如此，只有奋不顾身了！”

“哎.....”王贤已经渐渐明白，太子绵里藏针的性子，知道他主意一定，断难更改，只好放弃了劝说。

两人又说了几句，王贤便告辞离去，出来时，徐妙锦已经不知被张氏带到什么犄角旮旯了，只留朱瞻垓在等他。

见不到徐妙锦，王贤怅然若失，只跟朱瞻垓闲扯几句，就回家去了。

一路上，王贤耳边都是太子铿锵有力的话语。他不得不承认，自己被太子说服了。只是这样一来，大明的皇帝和太子之间，怕是要不可避免地爆发一场大冲突了！

这场冲突中，自己又该如何自处？是按照既定方针置身事外，当自己的太平官？还是遵从内心，跟太子一道，劝阻皇帝迁都？再想到家里还有个等着自己好消息的朱瞻基，王贤登时愁肠满腹。

望一眼天空低垂的彤云，王贤紧了紧衣领，呼出一口白气道：“好冷个天.....”

第八百七十一章群情汹汹

家里头，朱瞻基正在坐卧不宁地等他回来。

一见王贤，朱瞻基就蹿到他面前，低声问道：“怎么样？我爹改主意了吗？”

王贤摇摇头，自顾自在炭盆边烤起手来。

“你能劝不动他？”朱瞻基难以置信地看着王贤，失望道：“只要你想劝，肯定可以的！”说着他郁闷地直哼哼道：“一定是你敷衍了事！”

“事实上……”王贤感觉双手暖和起来，脸上也有了红晕，方缓缓开口道：“我被你爹说服了。”

“怎么可能？！”朱瞻基跳起脚来，吹胡子瞪眼道：“你不想帮忙就算了，少拿这种话来糊弄我！”

“是真的。”王贤叹口气，轻声道：“你父亲提了两点，一是首都迁到边境，使边防军队丧失了战略纵深，回旋余地太小。而且必须重兵防守北京，导致西北东北兵力空虚，会让大明无比被动！”顿一顿道：“再者，靠漕运供给北方，本就十分吃力，再加上京都北迁，就更……”

“好了！”王贤话没说完，朱瞻基便粗暴地一挥手，不耐烦道：“想反对总能找到理由！”

“我觉得你父亲说得很有道理。”王贤眉头微皱道。

“有本事跟我皇爷爷说去！”朱瞻基气不打一处来，怒冲冲道：“你看他敢不敢？！”

“我觉得是敢的。”王贤淡淡道：“你不要总轻视你父亲，他是位有担当的储君。”

“那就等着承受雷霆之怒吧！”朱瞻基气急败坏地喘粗气：“皇爷爷想办的的事儿，还没人能拦得住呢！”说完，他见王贤还在优哉游哉地烤火，一股恶向胆边生，一脚踢飞了那炭盆，火红的木炭飞洒出来，烧穿了地毯，也给王贤的衣袍烧出了洞。

王贤却依然好整以暇站在那里，还有心情笑道：“当心别烫着脚。”

“你！”气得朱瞻基火冒三丈，竟想对王贤拔拳相向。

“朱瞻基！你想干什么？！”这时，一声怒喝响起，闻声而来的银铃柳眉倒竖，出现在屋门口。

朱瞻基本来跟老虎一样，见了银铃登时泄了气，挤出一丝难看的笑，结结巴巴道：“没，没什么，我俩闹着玩呢……”

“那为啥不让我哥把火盆扣你头上！”银铃双目喷火，刚刚对朱瞻基的那点儿好感，一下子荡然无存。

“哎！”朱瞻基知道没法解释，只好拔腿就走。“我改天再来！”

“你别再来了！”银铃气哼哼地朝朱瞻基背影丢一句，见屋里的地毯已经烧了个大窟窿，赶忙拿起笤帚扑救。好一会儿，才把屋里收拾停当，又对王贤道：“哥，你赶紧把袍子换掉吧。”

“无妨。”王贤摇头笑笑道：“你还挺厉害，估计大明朝，除了皇上，也就你能吓唬住太孙殿下了。”

“哥……”银铃脸一红，神情一黯道：“你真打算让我嫁给他？”

“哎……”王贤也是神情一黯，叹气道：“他对你还是真心的……”

“我知道。”银铃眼圈一红，哽咽道：“可我也知道，是他用太孙的权势，逼着小谦的父亲，让董小姐和小谦成亲的。”

“就算他不说，于老先生也会这样办的。”王贤怜惜地看着妹妹，轻声道：“于家簪缨世家、代代为官，不会允许于谦和太孙抢女人的。那样会给予家带来灭顶之灾的。”

“可小谦他……”银铃低下头，声音越来越小。

“他怎么了？”王贤轻声问道。

银铃摇摇头，没再往下说。

“我让人给哥找衣服换上。”说完，银铃便出去了。

看着妹妹稍显慌乱的背影，王贤眉头微皱，把周勇叫到身边，低声吩咐一句。

周勇点点头，去了。

日子一天天过去，看似波澜不惊，实则暗潮汹涌。到了正月十六，衙门重新办公的时候，皇帝决意迁都、太子极力劝阻的事情，已经传遍了京城各大衙门。

不光六部翰林院之类的衙门，就连都察院、大理寺这些平素庄重安静之处，官员们也忍不住凑到一起，七嘴八舌地议论开了。

“诸位，听说了吗？皇上决意要迁都北京！”都察院中，一名监察御史挑开了话头。

“怎么没听说？听说为这事儿，皇上和太子还吵了一架……”平素稳重缄默的众御史，一下子就炸开锅了。

“是啊，据说本来皇上是想让太子领头来着，然而太子执意不肯，据理力争，还险些挨了打。”另一名御史爆料道：“太子回去后，就一直闭门不出，更别说联络臣下上书迁都了……”

“是吗？”众御史一阵唏嘘道：“太子殿下气节可嘉，只是恐怕不能让皇上改变主意。”

“是啊。”众御史纷纷点头，对于永乐皇帝的独裁专断，大明朝的官员实在是体会深刻。“皇上性子起来，只怕太子也要吃苦头！”

“不过，太子顶住了，应该没人会冒天下之大不韪了吧？”一名年轻的御史乐观道：“没人提，皇上总不能自个儿开这个口吧？”

“你想什么呢。”一名年长的金都御史啐一口道：“没有太子还有太孙。听说，太孙殿下联合了一批人，准备后日大朝时，提议迁都。”

“真的？”这消息，众御史知道的却是不多，不禁悚然道：“那可遭了！一旦太孙他们提出来，恐怕皇上会顺水推舟的！”

“一定会的。”众御史不禁人心惶惶，一片愁云惨淡。

“嗨！”却有那烈性的御史，断喝一声道：“怕什么！这种事儿就是比谁的嗓门大！满朝文武上千，除了个把奸佞，有谁肯同意迁都？！”说着一拍胸脯道：“张某不才，愿当朝力争，大不了就死在金銮殿下！就不信皇上不动容！”

这话就像在油锅里浇了瓢水，众御史一下就炸开了，群情踊跃道：“对！还是反对迁都的人多！只要大伙一起拼命反对！皇上也只能作罢！”

“就是！比嗓门咱们可没输过谁……”

“嚷嚷什么呢！”众人正在激动地谋划着，一声威严的断喝响起来。

不用回头，众御史也知道是他们总宪大人，左都御史刘观来了。众人赶忙打住话头，躬身施礼。“总宪。”

这才发现，除了须发皆白的刘观，还有刑部尚书吕震也在。众御史忙补充道：“部堂大人。”

吕震微微点头，刘观却黑着脸，闷哼一声：“开年头一天就吵吵嚷嚷，成何体统？！”众御史刚要开口分辩，却被刘观一拂袖，呵斥道：“还不快滚进去！让吕大人笑话！”

“是……”众御史只好快快散去，刘观板着脸，向吕震一伸手道：“请。”

“好。”吕震点点头，和刘观进了尚书签押房。

进到房中，一名主事给二位部堂上了茶，便躬身退去。

房中没了别人，吕震叹气道：“刘大人给我看了一场好戏。”

“群情汹汹，意奈如何？”刘观郁闷地叹口气道：“让吕大人见笑了。”

“这么说……”吕震乃决定聪明之人，闻弦歌而知雅意，看一眼刘观道：“皇上也找你谈话了？”

“是。”刘观点点头，神情恹恹道：“皇上说，要我在后日大朝上，附太孙议。”说着问吕震道：“想必圣上也同样要求吕大人吧？”

“是啊。”吕震点点头，满脸痛苦道：“所以才来找你拿的主意嘛。”

“我有什么主意？”刘观一指外头：“群情汹汹如此，我等顺从了君王，往后如何在属下面前自处？”

“可要是不顺着皇上，”吕震郁闷地低声道：“这头上乌纱可能立马就不保了。”

“是啊。”刘观点点头，哀声道：“你我真是左右为难，难为左右啊！”

“哎……”两人一阵郁卒，默默吃了会儿茶，吕震方低声问刘观道：“刘大人，你平心而论，是向南还是向北？”

“那还用问？”刘观叹口气道：“我虽然是河北人，却也不赞同皇上北迁。

古书上说，建都讲究不偏不倚，如今皇上却要把国都迁到东北边角，这是要把一盘棋下死啊！”

“是啊。”吕震闻言松了口气，点头道：“刘大人能这么想，我就放心了。”说着有些不好意思道：“实不相瞒，我们六部堂官已经约定好了，后日大朝一齐以辞官相逼，请皇上否决太孙的提议。”

“这么说……”刘观有些不悦道：“就瞒着我一个人？！”

“这不来跟刘大人商量嘛。”吕震忙劝慰道：“刘大人勿怪，您毕竟是河北人氏啊！就是支持迁都，也无可厚非嘛。”

“哎！”刘观苦笑道：“此言差矣，眼下，我家乡父老就已经不堪劳役了。河北一旦成了直隶，父老们恐怕就要永坠苦海了。”

“也是。”吕震点点头，看着刘观道：“那就这么定了？”

“好。”刘观点点头，沉声道：“到时候咱们一起辞官就是！”

“一言为定！”吕震伸出手掌。

“一言为定！”刘观也伸手，与他击掌。

第八百七十二章君君臣臣

京城各处衙门，都沉浸在激烈的气氛中，官员们无论大小，全数摩拳擦掌，准备在后日大朝上，为捍卫大明皇都，而决一死战！

这样狂热的气氛，自然瞒不过永乐皇帝的眼线。此刻，朱棣便在乾清宫中，黑着一张脸，听取赵赢的禀报。

“皇上，那些部堂大臣很可能反水了。”赵赢一脸阴沉，幽幽说道：“据说他们要联合起来，一起辞官不做，威胁皇上否决太孙的提议。”

“操他娘球！”朱棣一拳打碎了书桌上的一盏琉璃灯，怒不可遏道：“反了，都反了！”

“皇上，要不要把他们都抓起来？！”赵赢目光冷冽，沉声道：“这些文官就是不打不服气的贱骨头！”

“赵公公，你这出的什么主意？！”乾清宫中竟还有一人，正是锦衣卫都督、忠勇伯王贤，他闻言冷笑连连道：“迁都这样的大喜事，你要办成丧事吗？！”

朱棣故意让厂卫权责重合、互相监督，这样两边才不会沆瀣一气、互相包庇。反而为了压倒对方，都会努力办差、拼命揭发对方的阴私。

正因为明白皇帝的心思，王贤和赵赢也从不掩饰彼此不睦，哪次共同奏对，都不会和气收场，总是要斗上一斗。论武术、论心机，赵赢都比王贤强，唯独这嘴皮子，拍马也赶不上，闻言郁闷地直翻白眼，吭哧道：“你胡说什么？！咱家这是……维护皇上的权威呢！”

“心不差。”王贤哂笑一声，呵呵一笑，没有往下说。

“你！”赵赢自然不会听不懂，气得老脸发白。

“都闭嘴！”朱棣恼火地咆哮一声，瞪着这两个不长眼的特务头子，“还嫌朕不够烦啊！”

两人赶忙闭嘴。待朱棣安静之后，赵赢小声问道：“皇上，抓人吧？”

“抓个屁人！”朱棣不爽地白一眼赵赢，他显然被王贤说动了。迁都这种必定在史册上大书特书的盛事，岂能变成一场闹剧？乃至悲剧？那是他绝对无法接受的。

赵赢碰了一鼻子灰，只好快快闭嘴。好一会儿，方听皇帝问道：“那那些小臣呢？”

“大臣如此，小臣就更肆无忌惮了。”王贤一脸‘忧愤’道：“他们联名写血书！集会搞串联，据说还要在大朝上死谏呢。”

“死谏？！”朱棣险些气晕过去，那是桀纣那样的亡国之君才有的待遇！他把目光投向赵赢，见后者迟疑了一下，终究还是点了点头。

“要造反啊！”朱棣怒不可遏地咆哮一声，拔出一旁架子上的天子剑，乒乒乓乓把桌子上的东西砸了个粉碎。

王贤和赵赢从旁看着，两人大气都不喘，但心底却是不怕的。老太监是看惯了。王贤还有心思遐想，觉着朱瞻基还真是极类皇帝，两人一发火就砸东西，都没品极了。

待朱棣发泄完了，赵赢才轻声问道：“皇上，怎么办？”

“你问朕，朕问谁？！”朱棣披头散发，面目狰狞，举剑指向老太监，厉喝道：“一群废物！不知道如何为朕分忧，不能为朕分忧，要你们有何用？！”

“皇上……”赵赢委屈地唤一声。

“滚！”朱棣一声咆哮，就要拿剑劈他，赵赢和王贤只好赶忙退了出去。

离开寝殿，两人还能听到里头，永乐皇帝愤怒的詈骂声，那糅杂着江淮和北地骂人方言的粗俗声音，简直不堪入耳，让人无法想象，竟是出自大明永乐皇帝之口。

走出老远，那骂人声才渐渐轻了，惊魂方定的两人同病相怜地对望一眼，旋即记起了各自的立场。赵赢白王贤一眼，哼一声道：“都怪你！”

“呵呵……”王贤见闲云已经站在自己身后，遂冷笑一声道：“屁！要不是老子，皇上就要被你带沟里了！”

“你敢骂我！”赵赢眼睛瞪得溜圆，他讨厌死这个混账至极的锦衣卫头目了。“你有种再骂一遍？！”

“老子当然有种。”王贤嘿嘿一笑，两眼瞥向老太监的裤裆道：“羡慕吧……”顿了顿，他一字一句骂道：“你个没有卵的死太监！”

“你说什么？！”老太监像被踩了尾巴的猫，就要向王贤扑过去。

闲云倏地挡在王贤身前，老太监猛地击出一掌，闲云不慌不忙地伸出左手，格挡住老太监的手腕，下一刻双手抱圆，一招太极，化解掉了老太监的含恨一击。

老太监一击不中，也不再动手，退到原先的位置，双手插入袖中，仿佛什么都没发生过。他淡淡对王贤说一句：“伯爷，做人还是留些口德的好。”便转身飘然离去，脸上却一片铁青之色。

“死太监！”

身后，王贤那气死人不偿命的声音又响起来，老太监险些被气得吐血，闷哼一声，愤愤而去。

“这死太监，每天不挨骂就难受。”见老太监走了，王贤自然也要离开，他看一眼一动不动的闲云道：“你没事儿吧？”

闲云正在勉力压住翻腾的气血，脸上一阵青一阵白，好一会儿才恢复正常，咳嗽一声道：“我还不是他的对手。”

“你才练了多少年，急什么？”王贤安慰他一声，两人便并肩往外走。王贤边走边问道：“对了，你爷爷让你回武当山，到底是干什么？”

“是……”闲云罕见的老脸一红，轻声道：“让我回去成亲。”

“哦，”王贤倒也不大惊小怪，因为闲云之前就说过，他会成亲留后再出家当道士。虽然这样对其未来夫人很是残酷，但这种事还轮不到他来多嘴。旋即，发自内心的笑容涌上王贤的面庞，他使劲捶闲云一拳，开心道：“什么时候成亲，我去喝喜酒？”

“也没那么快。”闲云笑笑道：“这次回去是定亲，成亲怎么也得等半年以后吧？”

“回去就先别回来了，武当山的宫观也修好了，好好陪陪孙真人吧。”王贤认真地嘱咐道：“真人武功再高，也是个老人家了，肯定希望你俩能多陪陪他。”

“是啊，本以为祖父已经修炼到太上忘情了。”闲云也不无感伤道：“但听师兄说，他十分想念我和灵霄。”

“回去吧，都回去吧。”王贤虽然不舍，还是斩钉截铁道：“尽孝要趁早，悔之晚矣！”

“是。”闲云点点头，这事儿就算定下了。走了好一会儿，走到宫门口，他却又站住脚，苦着脸道：“我恐怕，做不了灵霄的主……”

“你怎么当哥哥的？”王贤登时就郁闷了，其实他这番做作，归根结底，就是想把灵霄弄回武当山去。说话间，灵霄已经到他身边五年多了，从个十二三的小丫头，出落成了十七八的大姑娘。这么多年，他们一起打打闹闹、出生入死，早比亲生兄妹还要亲近。

不过随着灵霄日渐出落，王贤也开始头疼起来。比起神经大条、还懵懵懂懂的灵霄妹子，王贤这种老油条，自然想的要多些。他知道，再这样下去，是要出问题的……可能连灵霄自己都没意识到，她对他已经有了些朦朦胧胧的好感。可王贤一没有萝莉塔情结，二来自己一身情债，岂能再祸害了这丫头？

所以虽然心下不舍，他还是决定在事情尚可收拾的时候，和灵霄分开再说。

“有本事你说去！”闲云却不吃他这一套，冷哼道：“在她那儿，你的话比我管用多了好吧？！”

“呃……”王贤下意识想要推脱，但一想，自己的事情还是自己了结的好，便硬生生止住，点点头不在吭声。

不过一想到那任性娇纵的小祖宗，王贤就一阵阵头大如斗。

“我不回去！”

果不其然，听了王贤的安排，灵霄的尖叫声便响彻整个院落。

“这是干啥？”王兴业正在晒着太阳打盹，被吓了一跳，惊醒道：“一惊一乍的？”

王大娘正看着小儿子和大孙子在地上爬，闻声大怒道：“谁在吵吵，吓着孩子咋整？！”

话音未落，就见一道白影倏地跑过来，一下钻到王大娘的怀里，抱着她的脖子呜呜大哭。

见是灵霄，王大娘一下就软下来，抚摸着她缎子似的秀发，柔声安慰道：“这是咋着了，谁欺负你了，说出来我弄死他。”

“娘……”听了王大娘这话，跟着进来的王贤一头黑线。

“就是他！”灵霄梨花带雨，一把鼻涕一把泪地指着王贤控诉道：“干娘，他要撵我走！”

“啊？！”王大娘吃了一惊，这么多年朝夕相处下来，她早把灵霄当成自个儿的亲闺女。何况，灵霄还是他们老王家的救命恩人呢。是以王大娘当即就不干了，拿起王兴业的棉鞋，就往王贤头上丢，大骂道：“我打死你个白眼狼！”

“娘！”王贤这个郁闷，心说这都哪跟哪啊，侧头躲过老爹的臭鞋，忙分辩道：“您听我说，灵霄都十八了，是大姑娘了，该回去找主了！”

“呃，也是。”老娘看看怀里的小可怜儿，才惊觉她已是貌美如花、窈窕高挑的俏女郎了。

第八百七十三章决战前夜

“也对。”老娘轻抚着灵霄的肩头，柔声道：“女大当嫁，闺女啊，听话……”

“不！”灵霄扭动着身子，脑袋摇得像拨浪鼓，泪眼汪汪道：“我不嫁人！”

“傻话，女孩子哪有不嫁人的？”老娘宠溺地笑道。

“我是道姑……”灵霄抬起头，小声道：“道姑没法嫁人……”

“呃……”老娘登时语塞。

“你胡说！”王贤大怒道：“你根本不是！”

“你怎么知道？！”灵霄红着眼，气鼓鼓地等着王贤。

“我就知道！”王贤气哼哼道：“这么些年了，我能不知道吗？”

“那是我不让他们跟你说的！”灵霄眼珠子骨碌一转，快嘴快舌道：“不信你把我哥他们叫来问问！”说着她便大叫一声：“你们都过来！”

话音落地一会儿，闲云和横云子几个，不情不愿地出现在院中。

“告诉他，我是不是道姑来着？！”灵霄已经从王大娘怀里站起来，目光炯炯地瞪着哥哥和几位师兄。

“这个嘛……”横云干咳一声，看一眼闲云道：“还是让少爷说吧。”

闲云瞪一眼横云，无奈地点点头，对王贤道：“她确实是道姑来着，三岁那年生了场大病，我爷爷没办法，让她出了家，才长大成人……”

“呃……”王贤闻言十分尴尬，敢情自己是自作多情了，不禁恼火地瞪一眼闲云：“那你怎么不早说？！”

“是妹妹她不让说的。”闲云苦笑道：“她一直不喜欢这个身份，怕你们知道呗……”见王贤一家人都同情地看向灵霄，闲云又小声道：“不过我爷爷说，等她十八岁生日一过，就可以……”

“哥！”话没说完，就被灵霄截断话头，不让他说下去。“总之就是这样，我不嫁人，也不想回山上去！”说着，灵霄乳燕投林扑到王大娘怀里，又嚶嚶

哭了起来。“干娘，我不想回山上去，山上没有银铃也没有干娘，简直要无聊死了……”

“好好！”老娘这下彻底没咒念了，搂着灵霄，大包大揽道：“闺女，你就安心住着，我看谁还敢撵你走？”顿一顿，提高声调道：“老娘打断他的狗腿！”

“娘……”王贤还想再说，老娘却一瞪眼，又捡起王兴业另一只鞋，狠狠朝他丢过去，“滚！”

王贤只好抱头鼠窜，逃跑的时候，他分明看到灵霄从王大娘背后，朝自己扮起了鬼脸。

“鬼丫头！”狠狠瞪一眼灵霄，王贤落荒而逃。

逃出正院，王贤才气急败坏对闲云道：“你丫怎么不早说？！”

“你又没问我。”闲云一脸无辜道：“再说，灵霄一过十八岁就可以不当道姑了……”

“呃，还有这茬……”王贤简直要被气晕了，用更大的嗓门咆哮道：“你丫怎么不早说？！”

“我们是亲兄妹。”闲云一脸‘你自作多情’道：“我当然要帮着她了……”

“你！”王贤终于被气翻了，张牙舞爪地远离这个还弄不清状况的家伙。

远远的，闲云等人听到王贤怪叫：“你们气死我得了！”

且不说王贤家里这点小事，单说京里头沸沸扬扬的一场大风波，眼看只待明日大朝，就要一触即发，无可收拾了！

大朝前的最后一夜，京城所有的王公勋贵、文武官员，都进入了癫狂的状态。他们再没有顾忌、顾不上遮掩，连夜串联走动、聚集商议，尽一切可能说服旁人加入自己的阵营，好在明日的朝会上，捍卫住自己的立场！

夜深了，秦淮河畔清河巷，工部左侍郎张本宅中，依然灯火通明。

屋里头，除了张本、还有兵部右侍郎王骥、鸿胪寺卿王彰以及几个年轻的言官。一屋子都是大小官员，坐在正位上的，却是一个二十出头的年轻人——大明太孙朱瞻基！

这些天，朱瞻基是操碎了心、磨破了嘴，使出吃奶的力气，才凑出这么

一窝子人来。此刻他眼中满是血丝，脸上也尽是疲惫之色，心里头却十分高兴！因为这是他亲力亲为，组织起来的‘太孙党’啊！

他就是要让太子和王贤看看，我不靠你们也一样能把事儿办成了！

“殿下！”见朱瞻基神游天外，王骥小声提醒道：“大伙等您训话呢。”

“诸位！”朱瞻基定定神，环视屋里众官员，干咳一声，正色道：“不用孤多说，你们也该知道，如今京城已是满城风雨！所有人都在铆足了劲儿，准备明日早朝和咱们唱对台戏呢！”

“是。”众人点点头，他们都知道，明日之后，自己就要在同僚眼中成为异类，再不被士林所容……至少在太孙殿下登基之前是这样子。可想而知，做出这样的决定，众人承受的压力有多大。

“我知道，敌众我寡，大伙都很忐忑。”朱瞻基低低说一句。下一刻，他却眉头一扬、提高声调道：“但我们一定是胜利者……”顿一顿，他沉声道：“因为皇上是站在我们这边的！我们是为皇上而战！”

“是！”众人闻言打起精神，振奋地点点头。若非明白这一点，他们又怎会选择投机呢？

“诸位！”朱瞻基又高声说一句：“明日为我冲锋陷阵，来日必与尔等共享富贵！”

“我等！”众官员齐刷刷起身，向朱瞻基单膝跪倒，一齐沉声道：“必誓死效忠太孙！”

“好好！”朱瞻基兴奋地点点头，扶起张本等人，温声道：“让张大人布置一下吧。”

“是。”张本肃然点头，便将明日早朝时，谁先打头炮，谁跟上附议，谁和反对者互掐、谁来给太孙殿下打掩护，样样件件吩咐下去。又和众人分头核对了到时候的台词，不知不觉便到了二更时分……

“好了。”朱瞻基一直在旁，目光炯炯地听着。此刻听到外头的更鼓声，见也说的差不多了，方起身沉声道：“诸位都回家去，小憩一会，咱们午门见！”

“是！”虽是一夜未睡，众官员却都精神亢奋，闻言纷纷起身，向朱瞻基和诸位大人行礼，离开了张本的住处。

待众人离去，张本见朱瞻基还没有要走的意思，小声问道：“殿下，您若

不嫌弃，便在为臣这里眯瞪一会儿吧。”

朱瞻基其实是没地儿去了，这大半夜的他没法回太子府，去王贤家也不合适，回军营更是叫不开门，所以只能在张本家待着。但太孙殿下偏偏还得嘴硬道：“不睡啦，还有一个多时辰就上朝了，咱们手谈一局如何？”

“恭敬不如从命……”张本困得要死，闻言也只能强打精神，摆出棋盘和朱瞻基下起来。可他这会儿眼皮都抬不起来，看那棋盘上的棋子儿都是重影的，能下好了围棋就怪了。

好在朱瞻基的心绪，也一样不在棋盘上，两人就这样有一搭没一搭地胡下。一个磕头虫一样地打盹，另一个捻着棋子儿神游天外……朱瞻基不是个莽撞的少年郎，他是心机深沉的大明太孙！岂会不知道明日朝堂上，自己一旦和父亲针锋相对，父子之间的裂痕将扩大无数倍，且袒露于皇帝臣工面前。往后，父子俩恐怕要彻底分道扬镳、甚至会在皇爷爷和大臣的推波助澜下，尖锐对立起来！

朱瞻基知道，这绝对不是臆想。他很清楚，二叔事败，三叔见疑之后，皇爷爷十分想有人站出来制衡太子。自己和父亲的矛盾，无疑是皇爷爷乐于见到的，皇爷爷一定会推动自己，站在父亲的对立面，以达到打压太子的目的。

不要说什么父父子子、子子孙孙，天家无亲，唯权利尔，所有的温情脉脉，不过是掩盖丑陋的遮羞布罢了……

下意识的，朱瞻基想避免这种局面出现。然而那日皇帝的怒喝：“朕还可以传位给孙子！”就像一句魔咒，悄然唤醒了藏在他心中的野望——多少次夜不能寐，朱瞻基披衣下地，静夜沉思，终于确定了自己的内心深处，竟对这种局面涌起十分的期待……

太孙太孙，听起来无比尊贵！可是如人饮水冷暖自知，他得先陪着太子熬过了爷爷，再独自熬过父亲。恐怕自己熬白了头，也等不到那一天……

和父亲成为对头，这件事在民间十分荒诞不经，然而在皇家，却是再正常不过。朱瞻基从头打造他的太孙党，组织这次行动，就代表他已经做出了选择。如今所虑的，不过是一旦撕破脸，如何避免不孝的名声，如何避免王贤站到自己的对立面。

比起前一条，朱瞻基更在乎后一桩，没有人比他更明白王贤的能力和运气。他相信，这一场父子之战，王贤站在哪一边，另一边就会是失败者！

按说以两人的关系，太孙殿下没什么好担忧的。可朱瞻基知道，王贤对太子殿下充满了敬意，到时候说不定真会站在自己的对立面……

‘绝对不允许！’朱瞻基面目狰狞地落下一子，把其他的棋子都震乱了，也吓了张本一大跳.....

第八百七十四章哑炮

一声鸡鸣，惊醒了沉睡中的金陵城。

太子府，太监们赶忙爬起来，摸着黑点起灯，为太子备好朝服，又准备好了盥洗的器具，才排着队，轻手轻脚往书房走去。太监们知道，昨天夜里，太子是歇在书房中的。

东宫总管太监雷仁，轻轻推开书房的门，探头进去才发现，太子依然坐在书桌前，眼望着早已熄灭的烛台出神……一如雷太监昨夜退出时的姿态。

这一夜，太子殿下竟根本就没睡……

“殿下……”

雷仁忍不住轻唤一声，朱高炽才缓慢地转动瞳仁，嘶声问道：“什么时辰了？好像听到鸡鸣声。”

“是。”雷仁赶忙上前，揭开灯笼罩，重新换一根蜡烛点上，罩上罩，书房里恢复了光明。“四更天了，殿下得准备上朝了。”

“是吗？”朱高炽略略吃惊，仿佛也想不到，自个儿竟枯坐了一夜。深深叹口气道：“更衣吧。”

太监赶忙搬了脸盆架过来，雷仁将脸帕在温水中浸热，双手递给太子。朱高炽接过脸帕，缓缓敷在面上，热气透过肌肤，熨帖着他疲惫的精神。敷了好一会儿脸，朱高炽又仔仔细细把脸洗过擦净，雷仁几个为他穿好太子袍服、梳好了发髻，戴上无翅乌纱，又拿了镜子给太子殿下观看。

太子却不看镜中的自己，恹恹道：“父皇厌之、嗣子弃之，还有何面目可言。”

“殿下何出此言？！”雷仁一脸惊恐道。

“没什么，我胡乱说的。”太子淡淡说一句，叹口气道：“不过，你要禀报给皇上，我也不会怪你。”

雷仁是朱棣派到太子身边的，其中便有监视之意，自然不敢接话，全当没听见，扶着太子缓缓走出书房。书房外，停着一乘抬舆，太子端坐上去，雷仁为他系好了貂皮披风，又将一块出锋的皮毡盖在太子的膝上，待确认不会冻到主子，雷仁才挥挥手，轻声道：“起驾吧。”

四个太监便抬着太子殿下出了院子，往东宫大门而去，到了大门口，一队侍卫从头引路，后头跟着雷仁等一班太监，一行人浩浩荡荡往午门方向而去。

这时候，京城各处五更鼓响，通往皇城的各条街巷上，各色大小官轿、马车驴子，载着大明朝的京官们向皇宫方向汇集——这是永乐十六年的第一次大朝，在京官员七品以上都要参加，朝拜大明永乐皇帝！

那些车马轿子在午门前汇集起来，威严无比的皇宫正门外，登时嘈杂起来，喝道声、避轿声、寒喧唱喏声四起，整个就成了一闹市……其实往日里，例朝的时候远没有这般喧腾，哪怕有人说话声音稍高，即刻就有御史高声喝止，谁要是再废话，必有弹本伺候。

但今天，御史们也在兴奋地高声说着，顾不上维持秩序了！所有人都摩拳擦掌，准备在待会的大朝上大干一场！

只有太孙殿下和太子殿下的抬舆相继出现，场面才稍稍安静下来……

朱瞻基和朱高炽到来时，天已经蒙蒙亮了。最尊贵的人物总是最后一刻出现，这是谁都知道的惯例了……不过今天，所有人的目光都齐刷刷地看着这两顶抬舆！

时至今日，就是最迟钝的官员，也已经知晓，太子殿下和太孙殿下将各执一词，在朝堂上、在皇帝的注视下，展开激烈的对峙！

人们还来不及细思，这将带来怎样的巨变，但并不妨碍他们此刻，欣赏这父子相见的一刻……

“殿下！”陈芜看着太子的抬舆近了，焦急地小声催促：“迎一迎吧！”

朱瞻基却纹丝未动，片刻之后才缓缓起身，下了抬舆，朝太子的那乘抬舆走去。

朱高炽目不转瞬地看着儿子，下了抬舆缓缓走过来。知子莫若父，从朱瞻基的动作中，他已经体悟到儿子的不甘不愿……心情凝重的同时，他也兀然想到，自己面对父皇时，恐怕再怎么遮掩，那心中的不忿也逃不过老人们的眼睛吧？

朱瞻基到了父亲的抬舆前停下，躬身伸手去扶太子，恭声道：“父亲。”

太子还在走神，朱瞻基又叫了一句，他才一下醒悟过来，缓缓伸出了手，搀住了儿子的胳膊。朱瞻基便稳稳地将父亲扶下抬舆，轻声道：“看父亲似乎没睡好。”

“你不也一样？”太子瞥一眼朱瞻基，淡淡道：“昨晚一夜未归，得给为父一个解释。”

“呵呵，我是忙正事呢。”朱瞻基微微一笑，轻言细语道：“今儿个是开年头一次朝贺，我合计着怎么也得让皇爷高兴才行。”

“哎……”见朱瞻基沉不住气，迫不及待地拿话压自己，朱高炽叹了口气：“你是我大明黄太孙，不能学佞臣行事。”

朱瞻基脸上登时挂不住了，但是说话间，已经来到群臣面前，他也只能忍着火气，低声道：“父亲教训的是。”太子面色稍缓，却听朱瞻基话锋一转，低声道：“我一定向您对待您的父亲那样，对待自己的父亲……”

朱高炽被他话里的不逊一激，面色为之一变。但这时候，王公大臣也过来给太子太孙见礼，父子俩自然打住话头，不再暗藏机锋。

父子俩正在和众大臣寒暄，五凤楼上敲响了悠扬威严的钟鼓声，两扇厚重无比的朱漆金钉宫门，被司阍太监缓缓推开。太子太孙忙和王公官员们分班列队，在鸿胪寺官员的带领下，进入午门，至奉天殿前列班立好。

奉天殿前，仪仗早已布好，百官列队完毕，却迟迟不见太监抽动响鞭。等了一炷香，众人不禁暗暗诧异，情知道今日必有变故！

果然，又等了片刻，才见大太监李严匆匆忙忙从金殿出来，高声对众人宣旨道：“皇上有口谕！”

“臣等恭听圣谕！”百官山呼海啸，齐刷刷拜倒。

“朕微恙，今日免朝，钦此。”

“臣等接旨！惟愿吾皇龙体早安！”众大臣条件反射地应着声，私底下却面面相觑，他们都能猜到，这是皇上不想看到接下来的乱战，干脆不给他们开炮的机会！

众大臣领旨后，刚要起身，却听李严又道：“诸位别急，皇上还有道旨意呢。”

“臣等接旨！”众官员只好再次拜倒。

“朕意已决……”李严从袖中拿出一张黄纸，清清嗓子念起来。

听到这四个字，占在场绝大多数的反对迁都派，登时要昏过去。好在不

是他们想象的那样，只听李严接着道：“七日后北巡，太孙随行，太子监国，钦此。”

“臣等遵旨！”官员们这才松了口气，暗道虽然七日后就北巡，时间十分紧迫，但只要不是迁都就好……

“二位殿下，诸位大人请回吧。”李严宣旨完毕，转身离去。

朱高炽身旁的朱能、定国公许景昌，赶忙扶起太子殿下，其他大臣也纷纷起身。太孙殿下却呆呆跪在那里，一时竟懵了……

朱高炽看一眼儿子，叹口气道：“起来回家吧。”

朱瞻基像是没听到似的，依然呆呆跪在那里，直到被王贤一把拉起来，他才猛然醒悟，收起脸上的失落，跟着父亲离开了皇宫。

官员们还没有离开皇宫，就按捺不住议论开了，如此声势浩大的一场君臣之争，难不成就这样算了？

“算是我们赢了吧？”那些前两日热血沸腾、恨不得死谏君王的年轻官员，不大敢相信，胜利来的如此简单。

“当然……算是了。”稳重一些的官员，也想不出有什么不妥。

“难道，皇上被咱们吓住了？”有人忍不住小声嘟囔道。

“别胡说！”这大逆不道之言，自然引得众同僚一阵呵斥，但众人的脸上分明挂起了骄傲的神情。年轻的官员们便相约着去吃酒庆贺，年长的官员虽然不会如此荒唐，却也打着哈欠，表示要回去好好睡一觉……

一派喜庆的胜利气氛，不可遏制地弥漫在午门内外。就连那些投靠朱瞻基的‘太孙党人’，也不禁暗暗庆幸，这下总算不用被千夫所指了……只是当他们觑着脸表示要一起庆祝时，无一例外遭到了同僚的白眼……

到了午门外，太子太孙殿下上了抬舆离去，众王公官员也纷纷上轿上马而去。一阵喧腾之后，皇宫正门恢复了肃静，就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

然而，真的可以当什么都没发生过吗？留在那里的王贤，望着地上的马粪、足印，心头笼罩着浓重的阴霾。

“大人！”二黑走过来，轻声问道：“咱们是留京，还是跟着北巡？”

“留京。”王贤也轻声答道。

“那感情好！”二黑咧嘴笑笑道：“能过几天安生日子了。”

“安生日子？”王贤直勾勾看着远处，分道扬镳的两顶抬舆，黯然摇头道：“怕是再也没有了.....”

“哎.....”二黑顺着王贤的目光，也看着那两顶抬舆，郁闷道：“肉烂总在锅里，这爷俩有啥好争的。”

“个中滋味，外人不会明白的。”王贤叹口气，接过周勇递上的马缰，翻身上马道：“咱们就别瞎操心了。”

说完，王贤策马扬长而去，二黑等人赶忙跟上。

第八百七十五章姜是老的辣

永乐皇帝雷厉风行，说七天之后北巡就七天之后动身。七天后的正月二十三，浩浩荡荡的三十万北巡队伍，便从金陵出发，跨过长江北上。

尽管因为朱棣常年北巡，文武官员们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郑和的舰队也正好在京城驻扎，但能在七天内，组织起如此庞大的队伍开拔，还是将大明永乐朝无与伦比的行动力，展示得淋漓尽致！

也正是这种恐怖的执行力，方能将永乐皇帝的雄才伟略，在十余年间一变变为现实，缔造出汉唐之后的又一盛世！

慌乱地送走了君王，金陵城恢复了往日的安逸宁静。事实上，就像朱棣不喜欢金陵，金陵城也不喜欢朱棣，每当这位君王一回到京里，紧张的气氛便笼罩了全城，只有他离开之后，那刻在金陵城骨子里的风流富贵，才又以最优雅闲适的方式，缓缓舒展开来。

留在京里的大臣们，这下终于彻底把心放到肚子里，把忧虑丢到一边，尽情享受秦淮风月、佳肴美妾，一切都好极了……

银铃的心情也十分之好，朱瞻基连她的面儿都没见上，就被皇帝匆匆带去北京。没了咄咄逼人的霸道太孙，王家小妹的脸上，又重新浮现出笑容，每日里拉着灵霄到处游玩踏春，早出晚归，快活至极。

太子也松了口气，不管他下定多大的决心，但在蛮横的父亲面前，总会被折腾得难堪至极。如今皇帝去了北京，金陵城再没人能让他满心惴惴了。虽然国事繁巨，朱高炽每天只能睡很短的时间，但不用担心随时会被臭骂一顿，就让太子殿下十分知足了……

感到轻松的自然还有徐妙锦，她终于可以恢复自由，到处游玩了，只是太子妃张氏总是形影不离，一副严防死守的架势，让她无法和情郎相会……徐妙锦想用小姨的威严，命令张氏不要跟着自己，可每每此时，张氏便跪在面前，哭道：‘再不能让小姨遭受一点儿危险了！’还说这也是太子的意思，让徐妙锦徒呼奈何，只能放弃和情郎幽会的奢望……

总而言之，言而总之，这个烟花烂漫的春天，金陵城的所有人，过得都十分愉快……直到繁花落尽的孟春时节，一封发自北京的旨意，送到了太子殿下的案头。

彼时，王贤正在欣喜地看着，学步的儿子颤歪歪迈出了人生的第一步，和林清儿欢喜得眼眶都湿润了。周勇急匆匆走进来，吓得狗蛋儿扑通摔在地上。

“大人！”顾不上王贤责难的眼神，周勇沉声禀报道：“太子殿下请您赶紧过去！”

王贤不理睬他，先抱起儿子在怀里哄了一会儿，才递给妻子，低声道：“更衣吧。”

换好了官袍，王贤跟着来请他的东宫太监，急匆匆到了太子府，径直接被引到了后院书房。

书房中，太子愁眉紧锁，竟仿佛一下老了十岁。王贤心里咯噔一声，忙轻声问道：“殿下，发生什么事了？”

“自己看吧。”太子的目光所及之处，是一道黄色的上谕。

“是。”王贤拿起那道谕旨，展开一看，见上头是永乐皇帝的御笔亲书，还是那一贯的简要到冷厉的风格：

‘谕太子：限尔于腊月前抵达北京，钦此！’

“啊！”王贤震惊得合不拢嘴，好一会儿才抬头看向太子。他完全理解，太子殿下为何会有如此痛苦的表情了……

君臣二人相对无言许久，王贤方长长一叹道：“皇上，还是要迁都的……”

“当然。”朱高炽满脸自嘲地苦笑道：“我们太天真了，父皇平生只知迎难而上，从不知有‘退缩’二字，这次怎么可能例外呢？！”一想到这些日子，群臣额手相庆，自己也沾沾自喜的模样，太子殿下就觉着实在可笑至极、实在可怜至极。

“是啊。”王贤倒是没那么多感触，只是觉着皇帝这手玩得实在漂亮。你们大臣不是要集体造反吗？朕偏不给你们机会！等我到了北京，再一道旨意把你们弄过去，谁敢抗旨不从？等王公大臣到了北京，离开了老巢，还不任由皇帝摆布？“皇上这手，实在太狠了……”

“是啊！”太子沉重地点点头，眼里满是自嘲地笑道：“还真是魔高一尺，道高一丈。”

“哎……”王贤又叹息一声，君臣二人再次陷入了无言的沉默。朱棣这一招，对太子和反对迁都的大臣的打击，实在太大大了……

就这么沉默了小半个时辰，王贤打破沉默，问道：“殿下怎么办？”

“去。”朱高炽眼睑低垂，脸上写满落寞道：“我敢说个不字吗？”

“是啊。”王贤点点头，皇帝命太子北上，太子若敢不从，无异于谋逆。就是稍有迟疑，都会引来无边的猜忌！“只是这一走……”王贤迟疑一下，低声道：“恐怕就再难回京师了。”

“是啊。”朱高炽吃力地点点头，眼角竟有泪花，显然已憋屈到了极点。“父皇是不会再让我回来了。”

“还是斗不过皇上啊……”王贤也黯然道：“您这一去，恐怕迁都就成定局了。”

“哎……”朱高炽苍声一叹，认命似的闭上眼。

“要不……”虽然知道自己的主意臭不可闻，但见太子如此沮丧，王贤还是忍不住轻声道：“殿下装病吧？”

朱高炽缓缓摇头，苦笑道：“躲得了初一，躲不过十五。而且恐怕连初一都躲不过去……”

“哎。”王贤点点头，他知道以皇上的性格，就是抬，也会让人把太子按时抬到北京的。

“不要为难了。”朱高炽体谅地看看王贤道：“好在还有时间，咱们可以安排妥当再上路。”

“是。”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很快，皇帝旨意便传遍了京城，原本还一片歌舞升平的京城官场，一下子就炸了锅！狂躁悲愤的气氛，不可遏制地蔓延开来，让京城提前进入了炎热的夏天……

官员们明知道皇上这一手用出来，他们是有劲儿没处使，只能干瞪眼。可越是这样，一个个越是憋得满腔怒火、满嘴起泡！他们整日价聚在一起，放肆地声讨皇帝的无耻专断、不似人君之举！商量着如何才能狠狠地反击一下，不让皇上的诡计得逞！

“咱们一起绝食上书吧！”一名御史激愤道：“皇上一天不放弃迁都，咱们就绝食一天！”

“好主意！”不少官员纷纷附和。

“馊主意！”却也有不同意见，那老成持重的官员断然摇头道：“且不说皇上还没有下旨迁都，单说这奏章送到京城，怎么也得一个月吧，恐怕皇上还没看到折，咱们先饿死了……”

“哎……”一盆冷水浇得众人垂头丧气。

“那就先把这层窗户纸捅破！”毕竟人多计长，又有人提议道：“皇上不是想先上床再成婚吗？我们偏要在太子出发之前，就把此事大白天下！”

“这主意不错！”众人又来劲了，纷纷点头道：“不能总被皇上牵着鼻子走，咱们得掌握主动！”

“我们这就联名上折，请皇上澄清是非！”官员中的行动派，摩拳擦掌起来。

“皇上留中不发怎么办？”稳重派再次提出疑问：“南北二京相隔千里，皇上完全可以不理睬咱们。”

“咱们百官联署，万民请愿，再请太子殿下领头，就不信皇上还能一味敷衍！”行动派祭出了杀招。

“这……”稳重派不禁为难道：“不是把太子殿下架在火上烤吗？”

“反正太子正月里，就打算据理力争了！”行动派却觉得不是问题：“不会到了五月里，就改弦更张了吧！”

“这……”稳重派终于词穷了：“倒也是……”

“就这么定了！”行动派的意见占了上风，几个领袖人物意气风发道：“明日我们就一起到东宫请愿，请太子殿下为我们做主！”

“好！就这么办！”众官员终于找到了方向，大有众志成城的意味：“明日卯时东宫门口见！谁不去就是叛徒！”

“对！谁不去就是叛徒！”众人齐声应道。

又商量了一下明日的具体安排，众人便匆匆散了，他们得抓紧时间通知别人，明日的东宫请愿，一个都不能少！

锦衣卫衙门。

皇帝离京之后，王贤就命人严密监视官员们的动向。这么大的动静，他自然第一时间就知晓了……

“大人，明天可有乐子瞧了。”邓小贤是看热闹不嫌事儿大，笑嘻嘻道：“也不知他们会不会请咱们一起请愿？”

“滚你的蛋！”王贤没好气地瞪他一眼，沉声下令道：“传令下去，锦衣卫所有人等取消休假，一级戒备！”顿一顿，又吩咐二黑几个：“通知应天府、府军前卫也严阵以待！”说着一咬牙，狠声道：“迫不得已，也只好棍棒伺候了！”

“啊？！”邓小贤几个吃了一惊，严清震惊道：“大人，不可助纣为虐啊！”

“我是说迫不得已。”王贤叹口气，站起身来：“我先去请示一下……”

第八百七十六章同志

太子府。

数月来，太子殿下竟明显清减了。只见他两腮凹陷、愁容满面，那张仿佛亘古大圆脸，再不复往日模样，可见遭受了何等的心理折磨。但他的目光，似乎比从前更加坚定深沉了。

“情况就是这样。”王贤轻声禀报道：“请殿下定夺。”

“果然，还是生出了事端……”朱高炽叹息一声，以手加额道：“他们是要把孤，往绝路上送啊！”

“只要殿下不愿意，没人能把您逼上绝路……”王贤松了口气，他真担心朱高炽跟那些官员一起胡闹，那可真就完蛋大吉了。

“仲德，你是否担心，孤还会跟正月一样？”朱高炽像一个洞悉世事的长者，看着王贤淡淡笑着。

“呵呵……”王贤笑笑，没有否定。

“孤的决心，自始至终没有丝毫改变。”朱高炽正色道：“只是时移世易，当时的方法，不能用在现在了。”

“是。”王贤点点头，轻声道：“眼下二龙相隔千里，皇上本就对殿下多有提防。若是这次殿下对那些家伙稍假辞色，恐怕传到北京，就成了是殿下组织煽动、以群臣对抗陛下了。”

“嗯……”朱高炽面色发白，点点头道：“这是犯大忌讳的事，一旦成行，一场大狱无可避免。到时候，恐怕皇上就是定都辽东，都没人敢做声了。”

“殿下说的是。”王贤的声音也不禁发颤道：“恐怕皇上离开京城，就等着这场好戏呢。”顿了顿，他无比艰难道：“一如前次。”

“是啊……”朱高炽点点头，似是讥讽似是敬畏地笑笑道：“这是父皇惯用的手法了。”

“因为，屡试不爽。”王贤苦笑道：“这就是所谓的人性弱点了。”

“所以孤明天，绝不能答应他们。”朱高炽彻底下定了决心。

“可是殿下，他们已经疯了，现在说什么都听不进去……”

“哎，是啊……”朱高炽愁肠百结地揉着眉头。

“要不……”王贤对自己总是出馊主意，感到颇为羞赧：“殿下干脆装病吧，病得神智不醒，他们也只能罢休了……”

“呵呵……”朱高炽苦笑连连道：“这未尝也是个法子，只是为免太……”顿一顿，他轻叹道：“有些没担当了。”

“是……”王贤算是明白了，太子殿下既不想惹出泼天大祸，亦不想得罪了群臣……那是太子殿下最重要的支持者啊。可是这种君臣尖锐对立的时候，除了和稀泥拖下去，实在没法两头兼顾啊。“鱼与熊掌不可兼得，殿下总要有所取舍……”

“让孤再想想，再想想……”朱高炽闭上眼，深思起来。

王贤回到锦衣卫衙门，便见莫问、许怀庆，还有新任应天府尹，都已经等在他的签押房中了。

“怎么样？”王贤一进来，众人赶忙起身相迎，齐声问道：“殿下可有明旨？”

王贤摇摇头，在正位上坐定后，才缓缓道：“殿下还没有拿定主意。”

“那我们明日，该如何是好？”许怀庆沉声问道。

“这不还有时间嘛，再让殿下好好想想。”王贤看看众人道：“诸位可做最坏的打算，一旦事有不谐，便做黑面阎罗吧。”

“好。”王贤的老部下们毫不犹豫地答应下来。在他们眼里，王贤的话比圣旨还管用。就是莫问也不例外。

“伯爷！”唯有应天府尹卢崇志，还不了解王贤的风格，一脸担忧道：“恐怕以殿下的仁慈，不会让事情发展到那一步吧……”

“殿下仁义无双，确实不会答应。”王贤冷着脸道：“但倘若万一，本官来做这个恶人！”

“这……”卢崇志震惊道：“伯爷要抗旨？”

“嘿嘿……”老卢这话引来众人一阵怪笑，二黑瞪着独眼，有些不客气道：“老卢，薛府尹在时，就不会说这种话。”

“哎，是……”卢崇志这种没经过风雨的文官，这会儿也只能讪讪一笑，把满肚子的疑窦憋回去了。

“好了！”王贤看一眼二黑，对卢崇志温声道：“卢大人放心，本官自有分寸。”

“是，下官放心的紧。”卢崇志心中一暖，连连点头。

“那就这么定了！”王贤威严的目光扫过众人：“都去准备吧！”

“是！”

南京和北京相距两千里，八百里加急也要四五天的工夫，然而这片中华大地上，总是不乏有神奇的事情，就在王贤和太子殿下伤透脑筋的时刻，远在北京城的赵王竟已经未卜先知了……

去岁那场汉王叛乱之后，赵王朱高燧幸运地逃脱了惩罚，之后他便遣散了府上乌七八糟的宾客，不再结交江湖人士，更和公卿重臣划清了界限，一概不再往来。似乎已彻底洗心革面，要安心做一个太平王爷了。

对他的改变，朱棣看在眼里、喜在心里……做父母的，总是更偏爱自己的小儿子，轻易就能原谅他的过错。朱棣这样多疑的君主，竟真的打消了对朱高燧怀疑，从去年冬里就频繁赏赐他衣袍物件，这次北巡也命他伴驾。向群臣传递了一个明白无误的信号——赵王殿下重获圣眷了！

对此，朱高燧没有沾沾自喜，反而愈发恭谨。在北京城每日里除了晨昏定省、向父皇请安外，其余时间便闭门不出，每日在王府中以书画自娱……

五月的北京城，正是绿荫繁茂、夏荷含苞、暖风醉人的时节。花木繁茂的赵王府后花园中，隐约有悠扬的丝竹声荡漾，顺着那丝竹声，便见满池碧荷之上，有一精巧的水榭，榭中支着碧纱櫺，那丝竹声便是从层层蝉翼般的薄纱中传出来的。

碧纱櫺中，是一具沁凉的湘妃榻，榻上支着小机，小机上摆着银质的精美浅碟，碟中是精心制作的各色冰鲜。几个貌若处子的小太监，都穿着白色的纱袍，长发披肩，跪坐在竹榻周围，神态优雅地吹奏着……

众星捧月的赵王殿下，也披散着长发，穿着白色的长袍，只是在袍角绣着鲜花和蝴蝶，微风吹拂，那栩栩如生的鲜花竟缓缓改变着颜色，蝴蝶也在展翅舞动，仿佛真在嬉戏花丛一般。

赵王殿下的肌肤，竟比那白纱还要白皙，他慵懒的倚靠在另一个貌美如花的男子的腿上，那人和他同样的装束，样貌亦不逊色于赵王，不是韦无缺

又是何人。韦无缺捻起一粒浸泡在乳酪中的冰莲子，缓缓送到赵王唇边。赵王向他嫣然一笑，轻启朱唇，含下这粒莲子，还轻吻了一下韦无缺冰凉的手指……

韦无缺略略一僵，但旋即含情脉脉地笑了。

“真好……”朱高燧享受地闭上眼睛，喃喃道：“神仙日子也不过如此吧。”

“殿下若是喜欢，我常来陪你就是。”韦无缺微笑道：“只怕这样的日子过久了，您自己就会不耐的……”

“是啊。”朱高燧睁开凤目，深情地看着韦无缺，眼里的自嘲之色愈加浓重道：“俗心难去，终究做不得神仙。”

“那是殿下的男儿雄心。”韦无缺修长的食指，划过朱高燧缎子般的胸膛，最后停在他的左胸口，感受着赵王殿下有力的心跳，韦无缺轻声道：“除非这里停止跳动，否则这雄心就永无止息……”

“哎……”朱高燧嘴角牵起一抹迷人的微笑，捉住了韦无缺的手，送到嘴边轻吻一口，深情道：“所以你是我的知己。”然后他挥了挥手。

乐声便止了，小太监们无声退下。碧纱橱中只剩赵王二人。

“事情办得怎么样了？”赵王的脸上，少了几丝情意绵绵，取而代之的是阴鸷之色。

“都办妥了，王爷平素结交的那些文臣，还是很靠得住的。”韦无缺低声说一句，又不禁轻笑道：“我还以为他们会推脱呢……”

“他们敢！”朱高燧冷冷一笑道：“他们的把柄都捏在孤的手里，不想身败名裂，就只有乖乖听话。”

“这会儿，他们应该已经鼓动大伙，到东宫外请愿了吧。”韦无缺轻声道：“一场好戏即将开锣了。”

“可惜，咱们远在北京，没法亲眼目睹我大哥的表演了。”朱高燧故作惋惜地叹口气，却绷不住笑起来道：“那个伪君子可要为难坏了……”

“呵呵。”韦无缺笑道：“那是自然，他不想得罪群臣，就只有开罪皇上，不想开罪皇上，就只有得罪自己的拥趸了……”

“已经不是他想不想的问题了，只要他到时候对那些大臣稍假辞色，传到

北京来，我就有法子给他变成太子公然结党、诽谤君上。”朱高燧眼里满是快意的笑：“你说，我大哥他可能对那些大臣发飙吗？”

“断然不会。”韦无缺笑道：“太子殿下仁义无双，怎么会狠得下心肠呢？”

“所以嘛，他的下场已经注定了。”朱高燧兴奋得战栗起来：“无缺，我早就说过，大哥以为胜局已定，实在太天真了。只要他一天还是太子，就会永远要面对父皇的敌意！”说着，他一把抱住韦无缺，声音也粗重起来：“我们就永远还有机会！”

“是……”看到赵王情动如潮，韦无缺心中叹息一声，主动献上了热吻。

荷塘水榭、碧纱橱中，衣衫纷飞，两具雪白的身子，蛇一般纠缠在一起……

第八百七十七章对峙

金陵城铅云低垂，一派山雨欲来风满楼。

太子府门前的广场上，架起了长长的栅门，栅门里外，应天府和北镇抚司的兵森严列队，虎视眈眈的三四百名军士腰缠铁锁、手持木棍，将身后的太子府，和身前的广场严密隔绝开来。

平日里，太子府门前都是不设防的，哪怕是在去年那场政变中，也从没见过这种场面。所以今天，就是再迟钝的老百姓，也已经察觉到，这里将有大事要发生，全都避而远之……

没有络绎不绝的行人车马，东宫前的大坪显得分外肃穆辽阔。

栅门前，应天府尹卢崇志满脸不安地看着身侧的王贤，只见这位锦衣卫都督的手搭在刀柄上，神情冷漠地看着空荡荡的广场。

“伯爷，都这个点儿了，还没个人影，他们会不会被咱们这架势给吓回去了？”卢崇志忍了又忍，还是说出了自己都不相信的屁话。

“呵呵……”王贤似笑非笑地瞥他一眼，没有做声。对于这种蠢问题，他实在没有回答的兴趣。

“呵呵，是下官一厢情愿了……”卢崇志尴尬地笑笑，识趣地闭上嘴。

“大人！”这时邓小贤匆匆走过来，凑在王贤耳边小声禀报道：“弟兄们连夜行动，使出浑身解数，也只能阻止半数官员前来。”

“已经不错了。”王贤笑笑，轻声道：“一夜之间，能让两百多名官员打退堂鼓，你们也算有本事了。”

“谢大人夸奖。”邓小贤面上一喜，旋即又担忧道：“可还有一半的人，硬挺着脖子非要来请愿。”

“还好还好。”立在王贤身后的二黑，眯着独眼怪笑道：“昨晚连夜腾空了诏狱，两百号人还装得下。”

“啊！”在一旁竖着耳朵听的卢崇志吓坏了，忍不住失声叫起来。“伯爷三思呀！这可是跟百官敌对啊！”

“卢大人怕的话，趁他们还没来，还可以回避嘛。”一旁的二黑怪笑着揶揄起来。

“下官不是怕。”卢崇志看着这群丘八，满腹都是‘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的无奈，一脸郁闷道：“我是为伯爷着想！不能与百官为敌啊，伯爷！”

“多谢卢大人好意。”王贤却只淡淡一笑道：“不过有时候，就得明知不可为而为之。”顿一顿，他突然侧耳倾听起来，脸上的笑容也彻底敛去，声音更是冷冽得让人胆寒道：

“他们来了！”

顺着王贤的目光，卢崇志和众官员向街口望去，只等了几息时间，便看到一大群身穿各色朝服的文官，出现在众人眼前……

“我了个乖乖！”看到那么多身穿朝服的官员，气势汹汹而来。数百只硬底朝靴，踏在青石板铺就的官道上，竟发出震人心魄的轰隆声——这阵势，别说卢崇志了，就连二黑、邓小贤几个，都忍不住倒吸冷气。“好大的阵势啊……”

“咳咳！”王贤狠狠瞪一眼几个不争气的家伙，众人才赶忙抖擞精神，摆出凶神恶煞的架势。

这时候，那些官员已经来到大坪上，排成一字长蛇，径直朝栅门而来。

“站住，统统站住！”二黑上前一步，站在众官员面前，虽然身后有数百名兵卒还有自家大人压阵，他却仍有种势单力孤的感觉……就像当初在镇江城那样，以卵击石、寡不敌众。

那些官员站住脚……他们是不得不停下了，不然就要撞上栅栏了。不过一个个黑着个脸，就像集体上门讨债的债主似的。

“你们，咳咳……”二黑清清嗓子，刚准备拿腔拿调一番，却听打头的一名四品官暴喝起来：“大胆，谁敢在东宫门前私设警戒，可曾请示过太子殿下！”

“这……”二黑登时就语塞了，好一会才憋出一句：“你管得着么？”

众文官闻声一片大笑，笑毕，那四品官员傲然昂首道：“本官詹事府少詹事季本清，你说我管得着管不着？”詹事府是东宫机构，专门管理太子事务，这季本清身为詹事府的二把手，这话自然说得理直气壮。

但其实在场众人都知道，自从几年前，永乐皇帝借口太子迎驾失时，把东宫属官一扫而光后，再换上来的詹事府官员，清一水都是皇帝亲信、汉王亲信、赵王亲信，就是没有太子的亲信。太子和他的詹事府，早就形同陌

路，根本就不是一条船上的人了！

只是这个理虽简单，却没法摆明了说……

“我们收到线报说，今日有人要在东宫门前聚众闹事。”二黑只好闷哼一声道：“为了太子殿下安全起见，只好携应天府在此设防，以备不测！”

“哪里有什么人聚众闹事？！”众文官冷冷睥睨着二黑道：“你不会说是我等吧？”

“是谁谁心里清楚！”二黑冷哼一声。

“你们敢诽谤我等百官！”这一下可算犯了众怒，众官员像被捅了老窝的马蜂一下，朝二黑劈头盖脸就去了：“呸，皇上北巡、太子监国。我等朝廷命官，来此朝见太子殿下，此乃朝廷礼法大道！你竟敢污蔑我等是，是聚众闹事！！”

“呸，你等着吧，我等必将联名上本弹劾你这狂犬吠日之徒！”

“就是，谁也救不了你了！”众官员的唾沫星子，都快要把二黑给淹死了：“独眼龙，洗干净脖子等着挨宰吧！”

看到二黑被堵得怪目圆睁、脸色通红，身后众人暗暗叹气，心说这也正常，老黑一个武夫，怎么比得过文官们耍嘴皮子的功夫。

这时，突然砰地一声巨响，震得文官们一下子全都哑了火，愣愣地循声望去，只见一身蟒袍、横眉竖目的锦衣卫都督王贤，手里举着一柄精美的短铤，铤口尤冒着一缕白烟……

“瞎嚷嚷什么？！”王贤把火枪丢给身旁的周勇重新装填，微微歪着头，走到面色铁青的百官面前。

在百官看来，这个大特务头子是在斜睨着他们，是在蔑视他们！

那一刹那，他们仿佛看到了纪纲那个魔头重生了，不禁一阵阵脑后发凉……使劲把眼揉了又揉，才看清对面不是纪纲，而是年轻的王贤……

但文官们的气焰，终究不可避免地低落在了去……

“伯爷，下官这厢有礼了。”这些官员的品级不过四品，终于不敢像对二黑那样，对待王贤这个超品伯爵、锦衣卫头目。

“呵呵……”王贤接过重新上好膛的火铤，一边在手里把玩，一边皮笑肉

不笑道：“诸位这是要干什么？”

“我等要拜见太子殿下！”那些文官看着他手里乱晃的火铳，不禁一阵心惊胆战。“按例，皇上出巡期间，监国太子应替父皇接见臣子。”

“你们都要求见太子？”王贤笑呵呵地用手一扫众人，吓得百官后退连连，因为他那只手上，还拿着那柄该死的火枪！而且是上了膛的！

“是……”众文官颤声回答，却站稳了脚跟，再不后退。一个个虽然面如土色，却都摆出视死如归的架势。

“不行！”王贤把脸一板，枪口微微抬高一寸。

“为什么？”众文官自然百般不服，大声嚷嚷起来道：“这是我等的本分，伯爷无权阻拦！”

“就是，无权阻拦！”有人壮胆，更多人也跟着嚷嚷起来：“我们要见太子殿下！”

‘嘭！’又是一声枪响，吓得众人又是一哆嗦——他们眼看着一顶官帽应声飞上了天！

那名被一枪击中官帽的文官，双膝一软，捂着头顶跪坐在地上，牙齿打颤说不出话来……

‘这要是再低一分，他就要被开了瓢啊！’官员们忍不住一阵阵倒抽凉气。

‘这要是再低一分，他就要被开了瓢啊！’卢崇志和王贤的手下也惊呆了，前者更是心中直骂王贤是个‘疯子’！

‘这要是再低一分，他就要被开了瓢啊！’竟然就连王贤也惊呆了……天可怜见，他刚才那一枪，其实是走火了……

“他妈的！嚷嚷什么？！”当然这么糗的事儿，王贤是绝对不会承认的，只见他双眼圆瞪，朝着吓傻了的文官们吼起来道：“老子说不让你们拜见太子了吗？！”

“……”太子府门前，安静了好一会儿，才有官员小心翼翼道：“那烦请伯爷撤去人马，让我们进去吧……”

“这么多人一起进去，成什么样子？！”王贤冷哼一声道：“知道的是拜见太子，不知道还以为你们赶集呢！”

“那……”众官员看到王贤的火铳又填好弹丸了，全都吓得哆嗦起来。

“登记一下，一个个覲见！”王贤翻翻白眼，身边的书记官便支起了张桌子，桌上摆着笔墨文册。

“这……”众文官面面相觑，互相用眼神询问对方怎么着，照不照办？

照办吧，岂不违背了请愿的初衷？而且大家一起来请愿，本就有着法不责众的小心思，这下一个个签字画押，岂不是要被秋后算账的节奏？

可要是不照办吧，怎么应付这阎王似的王贤？！

第八百七十八章成仁

看到文官们皱眉不语的样子，二黑等人乐坏了，纷纷向王贤暗伸大拇指，挤眉弄眼的马屁如潮。

王贤虽然绷着个脸，心里也有几分小得意……小样，还治不了个你们？！不就是打着法不责众的谱子，我让你们把名字都记下来，看你们还敢不敢再闹腾？！

只有卢崇志一脸担忧，仿佛觉着王贤这法子是个不折不扣的馊主意。

“怎么了？”王贤看一眼卢崇志，轻声问道：“有什么不妥？”

“没，没什么……”卢崇志慌忙摇头，眼神闪烁，显然没说实话。

王贤也没有再问，因为下一刻，他就看到了令他瞠目结舌的一幕——本应该惊慌失措、隐瞒姓名的文官们，却呼啦一下围了上来，向那文书踊跃报名，唯恐漏掉自己一样……

“户部云南清吏司郎中毛盛！”一名牛高马大的官员，利用身体优势挤到最前头，大声报上来。

“鸿胪寺主事陈寿！”

“都察院监察御史陈洪斌！”

那文书直感觉自己置身于菜市场，四面八方全是红着眼报名的家伙，他只恨爹娘给自己少生了两只手，根本就记不过来啊！

“借过借过，詹事府少詹事季本清，对就是我！”那季本清好不容易挤到文书桌前，道明身份后，却见那文书根本顾不上自己……季大人也不等了，干脆从袖中掏出毛笔，径自在纸上写下自己的名字！

有季大人做例子，其余人马上有样学样，纷纷掏出笔来，在纸上签下自己的名字……那争先恐后的架势，让王贤分明想起了后世的明星们，纷纷在镁光灯前签名留念。

“怎么会这样？”二黑难以置信地喃喃道：“他们不怕秋后算账？”

“就是，这群人咋这么傻？”邓小贤也表示无法理解。

“呵呵，孔曰成仁、孟曰取义！”卢崇志一脸与有荣焉道：“这就是我大明

的读书人！”

看他一副恨不能加入对方的神情，二黑牛眼一瞪：“你哪边儿的？！”

“当然是……”卢崇志好险没说错话，一个大喘气，方小声道：“这边儿的了。”

“哼！”二黑不忿地瞪他一眼，小声问王贤：“大人，您这招咋不灵啊？”

“我怎么知道！”王贤没好气地哼一声，一张脸比二黑还要黑了。

也就是顿饭工夫，所有官员签名完毕，那书记官捧着厚厚的名册奉到王贤面前道：“启禀大人，记名完毕，共计三百一十七人。”

“呃……”王贤愣了一下，歪头看看一旁的邓小贤，“你刚才说来了多少人？！”

“两百零三……”邓小贤也是一脸迷糊，作为曾经十分成功的私盐贩子，他对自己数数的能力还是很有自信的。

“这是怎么搞的？”王贤黑着脸，颇有些拿他撒气的意思道：“那一百个是鬼吗？！”

“当然不是！”邓小贤还没答话，那季本清先开口为王贤释疑了，他架势十足地向王贤一拱手，傲然道：“好叫伯爷知道，那多出来的百余人，是我等交好的同窗、同乡、同僚。”顿顿道：“他们虽因为种种原因未曾到场，但社稷大事、匹夫有责，所以我们也把他们的名字写上了！”

“你以为这是光荣榜吗？！”王贤气不打一处来道：“人家同意了吗？！”

“一定会同意的！”更多的官员异口同声道：“若我们不帮他们署名，还真会落下埋怨！”

“瞎扯淡！”二黑忍不住讥讽一声，却招来众文官鄙夷的目光。

“夏虫不可语冰！”好几个文官一起讽刺二黑道。

“你说谁是虫子？！”二黑勃然大怒，就要拔拳揍人。

“你敢殴打朝廷命官？！”有刑部官员高声喝道：“《大明律》载有明文，殴打官员者，死罪！”

“老子就打了，你们奈我何？！”二黑话虽如此，但二百多名官员注目之

下，他还真不敢下手。

见他色厉内荏的样子，季本清哼一声，再向王贤一拱手：“伯爷，可以放我等进去了吧！”

“可以……”王贤点点头，对着名册，念了五个官员的名字，然后抬起头，面无表情地扫视一圈道：“这五个留下，其余的都散了吧。”

“为什么？！”见他又出幺蛾子，文官们有些不客气了。

“为什么？”王贤垂下眼睑道：“太子殿下接见一名臣子要两刻时间，还得有休息、处理公文的工夫，从这会儿到中午吃饭，见五个人就不少了！”

“那下午呢？！”

“殿下还要午休，午休后再说吧。”王贤面无表情道：“都散了吧！”

“不行！”众文官又不是三岁孩子，岂能吃他这套，所有人都纹丝不动道：“我等要在此等候！”

“不错！”人群中传出激昂的声音：“殿下一时不答应，我等就绝不离开！”

“对！”众人纷纷附和。

“对个屁！”王贤暴喝一声，吓得众文官一哆嗦。“还说不是来闹事儿的？！露馅了吧！”

文官们小心翼翼瞄着王贤见他没再开枪，才壮着胆子道：“我等前来跟太子殿下请愿，怎能算是闹事儿？！”

“大明朝的礼法里，可有聚众请愿这条？！”王贤狼眉竖目道。

“这……却是不曾有……”文官们倒也实诚。

“那还不给我滚！”王贤杀气腾腾地一挥手，身后的兵丁们便齐刷刷一扯链子，发出令人胆寒的‘咔咔’声！

“今天，伯爷就是把我们打死……”孰料，这正合了文官们的口味，一个个竟摆出大义凛然的架势，慷慨激昂道：“我们也绝不后退！”

“好啊！”王贤怪笑一声，目露凶光道：“要逼宫是吧！”说着瞥一眼满脸便秘状的卢崇志道：“卢大人，你可看明白了？！他们是不是不听劝阻，非要

围堵东宫大门？！”

“这……”卢崇志在百官的注视下，直感觉有千万柄利剑插向自己，竟瞠目无语，汗如浆下。

“说！”王贤已是怒不可遏，腰间佩刀已经拔出一半！

“是……”卢崇志这才屈服道。

“那么应天府、锦衣卫，是不是应该履行职责，把他们立即驱逐呢？！”王贤逼视着卢崇志，声音近似咆哮道。

这话自然是说给百官听的。文官们面带悲愤之色，默不作声地盯着卢崇志。

卢崇志终于忍不住了，扑通跪在王贤面前，大声泣道：“理虽如此，但是伯爷，我等不能替太子殿下做决定啊！”

“就是！”百官像被打鸡血，一下子嗷嗷乱叫道：“王贤，你僭越了！”

“去你妈的！”见卢崇志给自己拆台，王贤怒不可遏，飞起一脚，把他踹趴在地。然后他把火枪一举，指着众人咆哮道：“我数到十，谁还敬酒不吃，就只能吃罚酒了！”

“一、二、三……”

王贤的数数声，带着低沉的愤怒，回荡在百官的头顶，然而那些平素里看起来胆小谨慎的书呆子们，却没有一个动弹的。

“伯爷别费这唾沫了，直接让他们上吧！”季本清把胸膛一挺，朝王贤大声吼道：“看看是我们的骨头硬！还是锦衣卫的棍子硬！”

“伯爷，你可想清楚了！”还有文官竟反过来威胁起王贤来了。“这道命令一下，您可就遗臭万年了！”

“妈了个巴子的！”二黑等人可气坏了，一挽袖子，举起棍子，只待王贤一声令下，就把这些胆大包天的家伙，揍个生活不能自理！“弄死你们！”

“……”王贤却真的有些迟疑了，他倒不担心‘遗臭万年’之类的威胁……因为他根本不在乎，将来的人怎么评价自己。他是被这些官员的臭脾气给……感动了……

确实是这样的。诚然，这些官员里很有一些动机不纯、出于私利的家

伙。但大多数都是些认死理的呆子……当然，按这个年代的说法，这叫气节……纵使面对强权也不肯屈服！

虽然恨死了这些不分青红皂白、又臭又硬的家伙，王贤却生怕自己这一顿打，打折了几根真正的骨头，那对大明朝、乃至整个华夏，都是损失啊！

但他不能迟疑了，手下们在看着他，文官们也在看着他，只要他多迟疑一分，手下们就会多怯懦一分！文官们就会多嚣张一分！局面将愈加无法收拾！

‘管不了那么多了！’王贤一咬牙，猛地一挥手，从牙缝里蹦出那个字：“上！”

“上！”栅门打开，一众锦衣卫、应天府的虎狼之士，握紧了手中的木棍、铁链，如狼似虎地朝文官们扑去！

眼看一场惨剧在所难免，卢崇志两腿一软，一屁股坐在地上。

王贤也痛苦地闭上眼，平心而论，他实在不愿干这种勾当，但人生在世，做事情是没法论对错，只能随波逐流的……

兵士们扑到了文官们眼前，最前面的文官已经被吓倒在地，千钧一发之际，突然一个浑厚的声音响起：“都住手！”

这一声，让整个画面定格了。下一刻，那些锦衣卫、应天府的兵士愣怔在那里，不知所措……那些文官却像见了救星菩萨一样，齐刷刷跪倒在地，朝那个声音大声泣道：“臣等拜见太子殿下！”

第八百七十九章闹剧

“臣等拜见太子殿下！”

所有人齐刷刷向着大门方向跪倒，太子那肥阔的身影，出现在众人眼前。

“都平身吧。”朱高炽在朱瞻垞的搀扶下，艰难地迈过太子府高高的门槛，来到栅门前。

“谢殿下。”臣子们纷纷起身，看着太子走到了王贤的身前。

“殿下……”王贤低声唤一句。

朱高炽拍拍王贤的肩膀，眼里带着歉意道：“苦了为你孤挡风遮雨……”

“殿下……”王贤虽然着恼，却仍为免心下一暖，喉头哽咽说不出话。

“不过，还是让孤自己来处理吧。”朱高炽使劲握了握王贤的手：“畏缩在后头，算什么君子。”

王贤知道朱高炽是那种绵里藏针的性子，看着懦弱、实则内藏傲骨。闻言也只好点头称是。

“撤去栅栏吧。”朱高炽看看那带着倒刺的木栅，微笑道：“都是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用不着。”

王贤便挥挥手，手下的锦衣卫赶忙撤走了路障，盏茶工夫，太子府前恢复了常貌。

“你们找孤有什么事？”太子这才向文官们投去询问的目光。

“殿下！”众文官齐刷刷跪在太子面前，一起大声道：“臣等跪请殿下做主，率我等向皇上请愿，打消迁都之意！”

“是啊！”为首的季本清接着高声解释道：“我等不是为一己私利！而是为了祖宗的江山社稷、大明的千秋万代啊！”

“是啊殿下！”众文官一起磕头，泪流满面：“京师万万迁不得啊！”“此乃亡国之举啊！”“臣等豁上命，也要保住京师！”

“诸位快快起来，咱们有话好好说。”朱高炽看着哀声遍地的情形，一阵

阵头大如斗。

“殿下不答应，我们就死也不起来！”不出所料，官员们果然拿出了一哭二闹三上吊的看家本事。

“那就跪死得了……”二黑等人冷眼旁观，愤愤嘟囔道。换来的却是王贤严厉的目光，众人只好闭上嘴巴，老实地……看戏。

“哎……”太子也只能任他们跪着，无奈道：“皇上并未有迁都的旨意，不知你们从何处听来的流言？！”

“怎么会是流言！”官员们哪容太子含糊过关，高声质问道：“新年时，殿下因何冲撞了皇上！”“皇天在上，殿下敢发誓，皇上没跟你提过迁都之事吗？！”

“这……”太子叹口气道：“确实是说过，但那只是父子私下的闲聊，之后也再未提及，诸位是不是有些杯弓蛇影了？”

“这……”见太子矢口否认，官员们不禁气馁，但毕竟人多计长，马上有人高声道：“殿下，听说皇上召您北上，敢问可有此事？”

“是……”朱高炽身为储君，自然不能跟王贤一样信口雌黄，只得艰难地点了点头。

“如今皇上在北京，太子也要北上，那京城由谁监国？！”官员们愤然质问道：“还是说，已经不必再管这个京师了呢？！”

“这……”朱高炽被质问得哑口无言。

“殿下！皇上迁都之意已是昭然如揭！”季本清红着眼，神经质一样咆哮道：“您若还想保全我大明的京师！只能现在就站出来！一旦等到去了北京，就万事休矣！”

“孤……”朱高炽虽然做好了充分的准备才出来，但还是被大臣们疯狂的逼迫，弄得满头大汗，张口结舌道：“不能那么做。”

“为什么！”百官的脸上难掩失望，但更多的是不驯，“难道殿下为了讨好皇上，就置祖宗江山不顾了吗？！”

“不是，孤现在和父皇远隔千山万水，贸然率领你们捕风捉影、联名上书，只会见疑于君父，让事情彻底不可收拾！”朱高炽叹口气，试图说服他们道：“此事体大，诸位容我几日细细思索，可好？”

王贤算是明白了，太子也没啥好主意，只是拖一日算一日……

听太子这样说，很多文臣神情松动，就要点头答应。却偏生有些个，也不知是死脑筋还是别有用心的，兀自大声嚷嚷道：“殿下只管去想！只是您想一日，我们就跪一日！您想十日，我们就跪十日！”

“就是！社稷大事、死何足惜！您不答应，我们就跪死在这里！”马上有不少人高声响应，这下彻底没人敢松口了，都满脸悲愤地望着太子殿下……

“你们别太过分！”感觉到父亲的手抖得厉害，朱瞻垞终于忍不住大声指责道：“如此逼迫储君！还有点人臣的样子吗？！”

“二公子此言差矣！”官员们好容易占得先机，又岂会被他个黄口小儿给压住，振振有词道：“民为重、社稷次之、君为轻！”

“你们要上书只管上就是了？！”朱瞻垞哪招架得了，登时就乱了阵脚，“干嘛非要扯着我父亲！”

“殿下年纪还小，当然不懂！”大臣们愈发得意洋洋起来：“太子殿下身为储君，责无旁贷！”

“……”朱瞻垞正不知如何是好，突然感觉手上的分量重了许多，这才回过神来，望向自己的父亲——却见朱高炽一张脸上汗珠滚滚，面如白纸，一双眼无神地涣散开了！

“父亲！”朱瞻垞惊叫一声，朱高炽应声软倒在他怀里，竟是昏厥了过去……

“殿下！”“太子殿下！”百官也惊呆了，赶忙起身上前，想要查看太子的情况。

“拦下他们！”一旁冷眼旁观的王贤，马上换上杀气腾腾的面孔，锦衣卫如一道海潮涌上，将文官们挡在太子身前七尺处！

“让开！”文官们嚷嚷起来，推搡着锦衣卫：“我们要看殿下！”

“都给我滚！”炸雷似的声音从朱瞻垞的喉咙中迸出，吓得所有人都呆了一呆。只见朱瞻垞双目血红、满脸憎恨，一字一顿道：“你们要逼死我父亲吗？！”

“这……”少年那满含悲愤的话语，像一盆冰凉的水，浇熄了文官们心头狂躁的火。所有人都沉默了，立在那里不知所措……

看着王贤和朱瞻垓将太子架进府中，府门缓缓关闭，文官们灰心丧气，万没想到大好的形势，竟转眼就成了这种局面……

“还不快滚？！”二黑等人惯会见风使舵，看到文官们六神无主，哪还不知该怎么办。一个个凶神恶煞地把文官们往外推搡。文官们这下站不住了，由着锦衣卫往外推去……就连那些最死硬的家伙，也知道眼下这情形，待下去也没有用，不如暂且如此，待来日再卷土重来。

一旦文官们打起退堂鼓，在锦衣卫的驱赶下，不一时，便都离开了太子府前。广场上，终于安静下来，只有地上那被踩扁的乌纱、还有折扇，能证明这里刚刚发生过一场闹剧……

太子府寝宫，闻讯而来的太医给太子检查之后，说无甚大碍，只是一时急火攻心，将养些时日即可痊愈，众人这才放了心。

太医又开了安养的方子，便告退出去。寝宫中只剩下太子妃、朱瞻垓、王贤三人，王贤安慰太子妃两句，正待也要退下，突然见太子睁开了眼。

“父亲，您可算醒了！”朱瞻垓也发现了，扑到床边喜极而泣。太子妃张氏也从旁抹泪，直念叨：“可把人担心坏了。”

“你们先出去，我和仲德有话说。”太子歉意地看看妻儿，只留下了王贤。

待太子妃和朱瞻垓依言退下，太子脸上露出了自嘲和苦笑，王贤也是一脸苦笑。

“哎，到最后，还是得用你那一招。”太子无奈地叹了口气，他方才实在是没办法，只能装晕来过关了。

“殿下的法子，比为臣要周全的多，这下没有人会怀疑您是装的了。”王贤微笑道：“您就安心养病吧。”

“其实……”太子又叹了口气：“孤是想把他们劝回去的，只是……他们根本不听。”

“哎。”王贤当然不会说‘我早想到之类’，笑笑道：“如今已经是很好的结果了，于殿下无害，亦无害于朝政。”

“算是吧……”朱高炽再叹口气，君臣沉默一会儿，才听太子问道：“他们还在外头？”

“已经散了。”王贤嘲讽地笑笑道：“都担心殿下真有个三长两短，自个儿

吃不了兜着走。”

“散了好啊……”朱高炽疲惫地看看王贤道：“咱们能拖多久？”

“看殿下的病情了。”王贤狡黠地笑笑道：“臣以为，病到入秋才见起色，是合情合理的。”

“要那么久？！”朱高炽不禁倒吸冷气：“谁都知道孤是装病了……”

“这也是没办法的。”这下轮到王贤叹了口气，他苦笑道：“只有这样，才能让皇上和百官都过得去……”

“哎，只能如此了……”朱高炽叹口气，轻声吩咐道：“咱们何时启程？”

“入秋……”王贤轻声回道。

“就知道……”朱高炽见所料不差，神情愈发恹恹道：“你也累了，早点儿回去歇着吧。”

“是。”王贤点点头，蹑手蹑脚退了出去。

第八百八十章强扭的瓜不甜

北京，赵王府。

“什么？被大臣激晕了？”一袭白袍、容颜妖娆的赵王殿下，听了韦无缺的禀报，不禁哂笑一声道：“我那大哥也是见惯风雨的，什么时候这么不济事了？”

“八成是，装的吧。”韦无缺浅浅一笑。

“十成十。”赵王眉头微蹙，颇为不爽道：“本以为他会上套，没想到也学会耍诈了。”

“形势所迫，太子殿下倒也能屈能伸。”韦无缺笑道：“只是躲过初一，躲不过十五，以殿下的脾气，终究是要跟皇上对上的。”顿一顿道：“就怕他突然想通了，诸事不问、只当孝子，我们就没戏了。”

“不会……”赵王却坚决地摇头，自信道：“我这大哥，我了解得很，表面上窝窝囊囊，骨子里却是读书人的臭根性。”说着嘲讽地一笑道：“孔曰成仁、孟曰取义，你当是说着玩的？”

“那他为什么还要装病？”韦无缺不解道。

“不过是审时度势，发觉时机不对罢了。”赵王端坐下来，在貌美如花的小太监侍奉下，洗净了手，翻看起颜真卿的帖子来：“咱们静观其变吧，来，不说那些污浊杂物，一起静心赏帖吧。”

“是。”韦无缺只好不再发问，坐下来，和赵王头对头，执手共赏难得的颜筋真迹。

北京西苑，听说父亲病了，朱瞻基大大地松了口气。

他的举动被永乐皇帝看了个正着，冷冷问道：“听说你爹病了，怎么反而高兴呢？”

“呵呵，皇爷爷……”朱瞻基笑笑道：“因为孙儿猜，父亲八成不是真病，是演戏给那些文官看。”

“这有什么好高兴的？”朱棣面无表情道。

“这说明，父亲和他们不是一伙的，”朱瞻基高兴道：“而且终究还是没有违背皇爷爷！”

“哼！”朱棣冷着脸，不屑道：“就这种程度？！”说着冷哼一声道：“他要真是心里还有朕这个父皇，就该先严厉斥责一番、再让王贤把他们都抓起来！”

“这个……”朱瞻基不禁苦笑，心说‘您老这要求也太高了吧……’

“结果他却一晕了事！真能了事吗？！”朱棣越说越生气，重重一拍案道：“反而要把朕推向风口浪尖了！”

“是……”朱瞻基这下明白了，原来皇爷爷埋怨父亲一晕了事，把他暴露在大臣们的火力下了。

“不过他终究还不算太糊涂。”朱棣发作完了，面色稍缓：“你让内阁再下道旨意，催促他立即启程！管他病成什么样，让人抬着上路！”

“啊！”朱瞻基闻言大喜，这是皇爷爷在给他父亲解围呢：“孙儿遵旨！”

“哼！”朱棣闷哼一声，看着朱瞻基快步出去，一张脸越来越冷，心中越来越烦躁，对身旁的赵赢恨声道：“朕的苦心，他们怎么就不明白！”

“皇上是为了我大明的千秋基业！”赵赢自然是站在皇帝这边的：“那些大臣却只想着一己私利，不愿离开江南烟花之地，来这燕赵苦寒之处！”

“不错！”朱棣十分认同，目光万分坚定道：“虽千万人吾往矣！朕是绝对不会动摇的！”

“臣誓死为皇上的大业保驾护航！”赵赢一脸狂热道：“谁敢阻挡皇上的脚步，臣就让他粉身碎骨！”

“嗯！”朱棣重重点头，看向赵赢的目光充满信任和期许道：“朕道不孤！”

皇帝的旨意，六天后便到了太子手中。

朱高炽看完之后，递给一旁的王贤，自个儿端起茶盏，面无表情地轻呷一口。

“这是好事。”王贤看过旨意，抬头道：“有这道旨意，咱们不必等入秋即可启程，让殿下少了很多煎熬。”

“哎……”太子喟叹一声，深深低下了头。

“殿下！”王贤轻声说道：“事已至此，多想无用，还是……走一步看一步吧。”

“……”太子缓缓点头又缓缓摇头，沉默了良久，才涩声说道：“你来安排吧。”

“是。”王贤沉声应下。

说是王贤来安排，其实自有吴为、严清、周满等人筹划好一切，根本用不着他操心……不过他也有操心不完的事儿。

午后，太阳还是那么毒辣，晒得地上水汽蒸腾，京城的百姓若无要紧的事儿，这会儿都躲起来吃茶纳凉，大街上空荡荡没几个人影。

一辆马车在数名便装汉子的护卫下，缓缓停在一条巷口。

“大人！”一名男子摘下头上的斗笠，赫然是锦衣卫千户邓小贤，他毕恭毕敬对坐在车里的王贤禀报道：“令妹已经进去整整一个时辰了。”

“那又怎样！”王贤不胜恼火地瞪他一眼，因为从这家伙一本正经的眼神中，王贤分明看到了几丝淫邪的意味，“我妹妹绝不会乱来的！”

“那当然！”邓小贤见王贤要吃人似的，知道这种事开不得玩笑，忙补救道：“肯定什么事儿都没发生……”

“闭嘴！”王贤呵斥一声，突然把头缩回车里，放下车帘。

毕竟是老特务了，邓小贤见状也不回头，直接和立在车窗旁的护卫聊起天来：“这天真热啊！”

“是啊，都热成狗了……”

说着话，就见一位戴着面纱的绿裙少女，从巷子里走出来，臂弯还挎着个空竹篮。

少女出来巷子，只无意地瞥他们一眼，便毫无防备地离去了。

看着少女的身影消失在街口，邓小贤等人便压了压斗笠，悄无声地走进巷子里。

巷子的尽头，是一处简陋的小院，斑驳的木门虚掩着，透过门缝能看到院子里、树荫下，一名眉清目秀的书生，在聚精会神地念着书。

那书生是那样专注，听到门响也并未抬头，只是随口问道：“可是遗落了什么东西？”

过了一会儿，也没听到回答，他才抬头一看，不禁大吃一惊，原来不是刚刚离去的银铃——而是几条横眉冷目的劲装汉子，正抱着手臂，不怀好意地打量着自己。

“……”那书生愣了一下，旋即便镇定下来，不慌不忙地开口问道：“你家都督来了吗？”

“呵……”邓小贤几个吃惊不小，没想到这小子一下就认出他们的身份来了。“你怎么知道我们是锦衣卫来着？”

“呵呵。”那书生笑笑道：“很简单，经过这么多事情，银铃肯定会受到你们严密的保护。她前脚刚走，你们后脚就进来，八成是来兴师问罪的吧。”

“哈哈，不愧是小谦！”一把爽朗的笑声从门口传来，众锦衣卫侧身让开，王贤摇着折扇走了进来。

“二哥，小弟有礼了。”看到王贤，于谦赶忙起身行礼，脸上却没有多少亲近之色。

“怎么？”王贤笑着用折扇敲他一下，“对我有意见？”

“不敢。”于谦身边就有凳子，给王贤搬过去。“二哥请坐。”

“不敢？那就是有咯？”王贤瞥他一眼，一撩衣袍，在凳子上坐定。“这是我家小妹刚坐过的吧？”

“是……”于谦老脸一红，旋即怒气渐起道：“二哥，你怎么也趋炎附势，拿自己妹妹的终身大事换前途呢？！”

“放肆！”邓小贤等人不让了，要不是王贤一抬手，非得抽这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

“我怎么样你管不着。”王贤也不着恼，用扇子指着于谦道：“倒是你，不是已经成亲了吗，又来勾搭我妹妹？！”说着把脸一冷道：“真不知道死字怎么写吗？！”

“我……”于谦涨红了脸，吭哧半天方道：“我没拜堂……”

“啊，没拜堂？”

“对！”于谦重重点头道：“迎亲那天，我骑着马跑了，一直跑到京城……来找银铃。”

“啊？！”王贤惊呆了，万没想到未来的民族英雄，还有这种黑历史。邓小贤等人也惊呆了，满脸佩服地看着这小子，心说真是个情种，而且是天下最大胆的那种。“这么吊？”

“我爹说自己病入膏肓了，但其实是诓我的。”于谦闷声道：“我说过，自己死也不会辜负银铃的。”

“那你爹还不得气死……”王贤看于谦的眼神都变了，摸着下巴咂咂嘴道：“还有董小姐，你让人家怎么办？”

“哎……”于谦黯然低头道：“世上事难以两全，我只能对不起董小姐了。”

王贤看着于谦，想到自己和徐妙锦，竟涌出同病相怜之感，叹气良久方低声道：“你是争不过太孙的，何况皇上都已经知道银铃了……”

“我能！”于谦一脸倔强道：“事在人为！”

“何苦，何苦……”到这会儿，傻子也知道劝不住于谦了，王贤摇摇头，起身道：“钱够花吗？”

“够，银铃有接济……”于谦说完一愣，他看王贤明显是往外走的，“你不是来抓我的？”

“抓你干什么？”王贤转过身去，摆摆手道：“懒得理你们的破事儿！”说着对邓小贤道：“回头给他送些银子过来，男人嘛，花女人的钱算怎么回事儿。”

“二哥……”于谦看着王贤等人出门而去，愣在那里良久。

第八百八十一章暗度陈仓

太子离京的日子一天天临近，打前站的队伍已经出发，随从的一干官员，也在炎炎夏日下忙得团团转，仔细打点着行装。身为护送太子北上的最高官员，王贤却一身薄绸，赤着脚坐在冰凉的竹席上，一家人吃着西瓜聊着天，全身上下哪有一滴汗……

虽说如今贵为老太爷，王兴业抠脚的毛病却还改不了，他一手抠着脚丫子，一手拿起块西瓜，“啥时候去北京？”

“差不多月底。”王贤一口气吐出十几粒瓜子，懒洋洋道：“还有五六天吧。”

“这么快？！”老娘本来在专心逗孙子玩儿，闻言抬起头，吃惊道：“不是说秋里吗？”

“皇上下旨催促，要殿下限期启程。”王贤歉意地笑笑道：“当差不自由，只能如此了。”

“这次家里就不跟着去了？”王兴业早就按照王贤的意思，在北京买房置业，知道全家终究是要搬去北京的。

“这次不能搬了。”王贤叹口气，他明显感觉到林清儿身子僵了一下，“一来有些仓促，二来……太子殿下是不想迁都的，我巴巴地带着全家老小北上，殿下会怎么想？”

“也是。”王兴业点点头，便起身离席，穿上鞋往内堂走去。盏茶工夫，王兴业去而复返，拿着一摞契单道：“这是这几年，陆续买下的产业，你去了好好过过目，别让人家坑了都不知道。”

王贤接过林清儿递上的巾帕，先擦擦嘴再擦擦手，这才拿起那摞文书翻看。看完脸色发白道：“您老把北京城都买下来了？”

“哪有那么夸张！”王兴业谦虚地摆摆手，脸上却难掩得意道：“不过是略买了几十家店面，十几处宅子，百多顷田产而已……”

“用得着那么多吗？！”王贤一阵阵头大，感觉自己已经可以跟贪官画上等号了。

“没花多少钱！”王兴业兴奋地使劲抠着脚丫子，眉飞色舞道：“在南京买一处四合院，到北京就能买十处！田产店面更是便宜得夸张！”说着他两眼放光地看着儿子道：“要真是像你说的，我大明将迁都北京，这些产业怎么说也

得翻几番，赚大了！”

“这个……”王贤无奈地看着老爹，感觉这位老先生要是生在几百年后，肯定是个黑心地产商。

在爹娘那聊到天黑，王贤才和林清儿告辞出来，两人拉着手漫步在修竹掩映的石径上……林清儿平时里可不会公开与他拉手，然而夫妻分别在即，相见不知何时，她恨不得分分秒秒都和他连在一起才好，早把伯爵夫人的矜持抛到了九霄云外。

“怎么总是聚少离多。”她握着王贤温暖的手，不舍之情愈发浓厚，喃喃低语道：“还真是忽见陌头杨柳色，悔教夫婿觅封侯……”

“哎……”王贤也是满心抱歉，尤其是他已经保证过，一家人安安稳稳过日子。只能尽力安慰娇妻道：“一安顿好了，我就接你北上可好？”

“好……”林清儿开心地地点头，旋即却低落下来道：“儿子还小，母亲肯定不会让他到苦寒之地生活的。”

“北京……”王贤苦笑道：“也没那么恶劣吧？”

“怎么还不恶劣？”林清儿斩钉截铁道：“燕赵苦寒之地！历来都是这么说的。”

“好吧……”王贤无奈住口，他知道，在这个年代的江南人看来，北京就像后世眼中的拉萨差不多……也难怪那些官员打死都不要迁都了。

“怎么办？”林清儿双臂环住丈夫的腰，螭首埋在他的胸口，泪水在眼眶里打滚：“不想和你分开那么久……不想和你分开……”

“放心，不会太久的，总有办法的。”王贤轻轻拍打着妻子的肩膀，柔声安慰着。

残月挂在漆黑的天幕上，清冷的光辉洒在即将分别的夫妻身上……

月底，出发的日子到了。这天天不亮，太子府外便站满了两三百名文官，阵容和上个月在太子府前请愿的那批人基本雷同……他们当然不是前来送行的！

“诸位！”詹事府少卿季本清，一脸决绝道：“咱们此番，决不能退让一步！一定要把太子殿下留下来！”

“就是！”众官员闻言齐声响应道：“决不能让太子殿下北上！”

“这一次，除非他们踏过咱们的尸体。”很显然，文官们对上次的事情还耿耿于怀，“否则休想踏出府门一步！”

“士气可用！”季本清满意地点点头，问左右道：“后门怎么样？”

“已经安排好了。”旁边的官员拍着胸脯道：“放心吧，里头的人插翅难飞！”

“好！”季本清两眼放亮，咬牙切齿道：“诸位，不成功！”

“便成仁！”众官员齐声低喝。

说完，众文官便不再出声，沉默地立在太子府门前。

随着时间的推移，太阳一点点升起，天光大亮了……

太子府的大门也缓缓敞开，侍卫们列队出来，立在阶梯两侧，对门外的众官员视若无睹……

看着毫无阻拦的大门口，原本准备迎接暴风雨的文官们，反而犯起了嘀咕：“怎么回事，不管咱们了？”“此中必有蹊跷……”

“咳咳！”嘀咕了半晌，也不见里头有动静，众官员终于忍不住，对那些木桩子似的东宫侍卫开口道：“请问，太子殿下几时启程？”

“殿下！”领头的侍卫冷冷瞥他们一眼，语气中藏着难以掩盖的揶揄道：“已经离京了……”

“什么？胡说八道！”官员们一听就气坏了：“我们天不亮就来了，哪看到什么车驾出宫？”

“信不信由你们。”侍卫头领板起脸来。

“休想糊弄我们！”文官们根本就不相信，气势汹汹道：“以为这样就能把我们诓走？我们今天死也不走！”

“那敢情好。”侍卫头领怪笑一声道：“正好咱们站岗怪寂寞的，你们愿意陪着，真是太好了……”众侍卫一片晒笑。

“……”见众侍卫这般作态，文官们也不禁犯了嘀咕，耐着性子等了片刻，终于忍不住交头接耳起来：“他们说的不会是真的吧？”“就是，都这会儿了锦衣卫、应天府还没来人，有恃无恐啊这是！”

正当众人议论纷纷，就见太子殿下下的次子朱瞻浚，提着个鸟笼从里头出来。一见自己家门口被堵得水泄不通，朱瞻浚苦笑道：“诸位这是干嘛？劳驾让让路。”

“殿下！”官员们一看朱瞻浚这做派，就知道坏事儿了，赶忙七嘴八舌地问道：“太子殿下何在？”

“你们没跟诸位大人说？”朱瞻浚看看两旁的侍卫：“我爹已经上路了？”

“说了，可人家不信怎么办？”侍卫头领苦着脸道：“诸位大人给做个旁证，是不是这么回事儿？”

“是吗？”朱瞻浚又把目光投向众官员。

“这个，是……”众官员闷声答道：“他确实这么说的。”话锋一转，声调提高八倍道：“可是怎么可能，咱们天不亮就来了！”

“怎么就不可能。”朱瞻浚似笑非笑道：“我爹是昨天傍晚出的城。”

“啊？！”众官员登时呆若木鸡：“可今天才是钦天监定的黄道吉日，太子殿下怎能擅改？”

“谁说我爹改日子来着。”朱瞻浚淡淡道：“他老人家不过是为了避暑，在城外军营里住一晚，今早直接从军营出发罢了。”

“怎么……”文官们失魂落魄地看着朱瞻浚，无比失望地喃喃道：“殿下怎么能这样？！”

“诸位！”朱瞻浚这才正色道：“我父亲临走前，有话要我带给诸位。”

“我等恭听钧旨。”官员们赶忙肃容道。

“尔等少安毋躁，本宫自有分寸。”朱瞻浚看看众人，叹口气道：“散了吧。”

“哎……”众官员这才无可奈何地散去。

京外，龙江口，已经被府军前卫的官兵戒备起来。江面上，十几艘官船业已拔锚，只剩最大的一艘，依然停泊在码头。

太子殿下朱高炽，便站在码头上，满面愧疚地回望着身后的京城。如有可能，他实在不想这样离开。但是那些官员已经不可理喻，太子殿下实在不

想再闹出风波来了……

“殿下！”侍立一旁的王贤，忍不住提醒道：“该上船了。”

“哎……”朱高炽深深一叹，终是点点头，在王贤的搀扶下，缓缓登上了座船。

当身后的侍卫也登船，水手们撤掉了船板。

朱高炽站在船头，双手紧握着栏杆，目不转瞬地死盯着远处京城轮廓，他想把整个京城都印在脑子里，因为很可能，这便是此生最后一次见到这座城了……

就在这时，突然听得远处马蹄纷乱，上百骑人马疾驰而来。骑在马上的是季本清等文官，他们一个个满身臭汗、狼狈万状，口中连声呼喊：“等一等！不要走！”

码头的官兵试图阻拦，但这些平素里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们，却状若疯虎地横冲直撞，士兵们也不能真拿枪尖去捅他们，竟让他们一下冲了过去。

第八百八十二章船行江上

原来季本清等人，在东宫门口没有堵到太子，却依然不甘心，便骑上马直奔江边，企图做最后的挣扎。

当他们冲到码头，一眼就看到船头的太子，但船板已经抽下来，他们想跃上船头是不可能了。

文官们只好纷纷翻身下马，跪在江边拼命地磕头痛哭，撕心裂肺高呼：“殿下，不要抛弃京城啊！殿下……”

看到官员们如丧考妣地跪地大哭，船上的朱高炽双目血红，全身忍不住颤抖，忙下令道：“先不要开船！”

水师军官为难地望向王贤，只见王贤面无表情，那军官竟不敢出声。

“本宫说停船！听见了吗？！”见没人下令，太子怒吼一声，那军官一个哆嗦，就要依太子的意思下令。

“起锚！”谁知一直默然不语的王贤，突然暴喝起来，声音大得别说船上，整个码头都能听到。

“你……”太子气炸了，但说这话的人是王贤，他实在不忍心骂出口，一口气憋回去，浑身直哆嗦。

“王贤！你这个跋扈的奸臣！”码头上的文官们，却管不了那么多，直接就高声詈骂起来，把满肚子气都撒到他身上：“你敢挟持太子！不想活了吗！”

“你是千古罪人！要遗臭万年！”嘎啦啦的起锚声中，詈骂声一浪高过一浪，一浪比一浪难听。

“扬帆！”王贤无动于衷，从牙缝中又蹦出两个字。

船帆高高扬起，沉重的官船便缓缓驶离码头，速度渐渐加快，距离岸边也越来越远，詈骂声也变得断断续续。

绝望的大臣们伏地痛哭，有人甚至扑通一声跳到江里，朝太子的座船拼命地游过去……然而一切都是徒劳，太子的座船顺流而下，不一会儿就只剩一个黑点。

码头上，已经成了泥人的季本清，满脸挂着涕泪泥土，嘶声绝望道：“都

城，保不住了……”

大臣们再次绝望地放声痛哭，哭声在江上环绕，久久不去……

那哭声，也一直萦绕在太子耳边，久久不去……

王贤跪在太子面前，低头请罪，久久不起。

君臣二人就这样一跪一立，整整一个时辰，太子才低声说道：“起来吧，孤不怪你……”以太子殿下的智慧，当然知道王贤是在为自己承担骂名。他不会像自己的父亲那样，认为臣子的牺牲是理所当然。

“殿下……”王贤揉着刺痛的膝盖，吃力地想站起来。太子向他伸出手来，眼里满是歉疚。

王贤迟疑一下，还是抓住了太子的手，在太子的帮助下站起来。君臣相对无语片刻，王贤轻声道：“江上风大，殿下还是进舱休息吧。”

太子却摇摇头，眼里满是留恋道：“我想多看看这江南的景色，能记下来多少算多少……”

“一定有机会回来的。”王贤已经忘了原先的立场，不再视迁都北京为理所当然。如果硬要选，他愿意帮助太子……

太子点点头，在王贤的陪伴下一直站到天黑，太子却还不肯回去，王贤只好再次催促：“殿下，您已经一天没吃东西了，再说也看不清了……”

朱高炽却目不转视地凝视着江岸，远处模模糊糊有一片灯火，他的情绪也变得奇怪起来，好一会儿才低声道：“这里是镇江。”

王贤僵住了，他自然无法忘记，一年前，在这里的那场惊天血战，四万忠于太子的官兵壮烈捐躯……

“我想祭奠他们一下。”朱高炽低声道：“悄悄的就好。”

王贤点点头，赶忙亲自为朱高炽找来了贡品、香炉，摆在正对江岸的方向，太子亲自捻起香，朝镇江方向郑重地拜了三拜，然后小心地插到香炉中。

王贤又为太子端上酒，太子走到船舷边，将酒洒到江中，回过头时，王贤分明看到，他的两眼泛着泪光。

王贤也照着太子的样子，祭奠了死难的将士，待他起身时，便听太子那

低沉而悲凉的声音，在耳边响起。

“他们在我眼里，不是什么部下官兵，而是一个个活生生的生命，我和他们很多人都聊过天，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家庭，自己的人生。”朱高炽扶着栏杆，两行泪水顺着面颊淌下：“然而就在这里，因为我的原因，整整四万个生命消失了，四万个家庭破碎了……”

“这是当兵的宿命。”王贤叹口气，安慰道：“殿下不要太过自责。”

“我怎么能不自责？若是他们死在草原上、死在安南，那是为国捐躯、死得其所，我只会为他们骄傲！”朱高炽痛苦地摇头道：“但他们是死于我们兄弟之间，肮脏的权力斗争啊！而且……”朱高炽情绪激动地死死握住栏杆，那粗壮的木栏，竟被他抓得咯咯作响！

船上点起灯光，映得太子殿下面目有些狰狞，只听他满腔愤懑地接着道：“而且他们死后，还得不到朝廷的认可、遗属也无法得到抚恤！你让我怎么能不自责？！”

“哎……”王贤只好改口道：“只要殿下能行仁政，就是对牺牲者最好的报答。”

“我也是这么想的……”太子悲凉地点点头，脸上的自责之色却愈发浓重：“可是我什么都办不到！我想严惩汉王，父皇却只不痛不痒地让他就藩山东！我想阻止父皇迁都，父皇却根本不理睬！”说到这儿，他满腔的怒火重重一捶栏杆，王贤只听到喀嚓一声，也不知那栏杆断了没有。

“龙潜于渊，这也是没办法。”王贤轻叹一声道：“殿下，您毕竟还只是太子，有些事情一时办不到不要紧，只要有这个心，早晚能办成的。”

“哎……”朱高炽看着自己的双手，“我已经快四十岁了，四十不惑，不能再用这种话欺骗自己……”

对话到这一步，已经没法再进行下去了，两人相对无语片刻，太子终于低声道：“回去吧。”

送太子回舱歇息，王贤也回到自己的房间，走到门口时，他看一眼立在门旁的卫兵，眉头不禁紧皱，低声道：“你跟我进来。”

那模样俊俏的锦衣卫，吐了吐舌头，低头跟他进去。站在另一边的周勇却一脸窘迫，张嘴想跟王贤解释什么，门却砰然关上。周勇一脸快快，有些大祸临头的意思。

船舱里，王贤一屁股坐在椅子上，阴着脸打量着那俊俏的小兵，那小兵

被他看得直发毛，只好举手投降道：“人家也是不放心你，才跟着出来的。”

“少来这套。”王贤黑着脸道：“我有整整一卫兵马护卫，有什么不放心的？！”

“也是……”那小兵乌溜溜的眼珠子直打转，忽而灵机一动道：“我还可以给你铺床叠被，那些家伙粗手笨脚的……”

“就你？”王贤嗤之以鼻道：“我给你铺床叠被还差不多……”

“那也成。”那小兵闻言开心地笑了，笑容如春花般灿烂，只见她将头盔一摘，青丝便如瀑般泻下，不是灵霄又是谁。灵霄把头盔随便一扔，一屁股坐在床上，两条笔直的长腿，毫不避讳地架在王贤的膝盖上。

“一边去！”王贤把她的双腿挪开，站起身来恶狠狠道：“周勇是越发混账了，竟敢公然里外串通！”

在外头屏气听着的周勇，忍不住打个寒噤，脸上的神情比哭还难看。

“什么里外串通？”灵霄却不干了，双腿一弹一勾，便把王贤拽倒在床上，翻身压住他，伸手拧住他的耳朵，气哼哼道：“你说明白点儿，谁是外了？”

王贤虽然练功不辍，但跟灵霄比，还是没有一点儿胜算，索性也不挣扎，满脸无奈道：“这不是重点。”

“这就是！”灵霄逼视着王贤，两人脸对着脸，都能感到对方呼出的气，王贤只觉着这姑娘的皮肤好极了，这么近的距离，还跟上好的瓷器一样细腻，而且透着健康的红润，而且……身材也不知不觉发育的这么好……不用看就知道。

舱室里的气氛变得旖旎起来，灵霄感到王贤身体的变化，下意识地探手一摸，王贤惊呼一声，她才猛然醒悟，登时俏面通红，腾地弹了起来，小手却忘了松开……

“哎哟！”王贤一声惨叫，疼得弓着身子，活像一只大虾。

“你坏死了。”灵霄的脸像红布一样，忸怩地揪着衣角，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还不时偷瞄王贤双手捂着部位。

王贤又羞又恼，干脆背过身去，不理睬这疯疯癫癫的小丫头……好吧，已经不能算小丫头了。

“真小气。”灵霄撇撇嘴，小声嘟囔道：“好了好了，下次我轻点就是。”

“还有下次？！”王贤气急败坏道：“船一靠岸，我就让人把你送回去！”

“你敢？！”

“你看我敢不敢！”王贤气哼哼道。

两人沉默地对峙片刻，王贤听到低低的抽泣声，忍了又忍，还是回头看了看，只见灵霄满眼泪水，伤心不已的样子，就是铁石心肠的看了，也会心软的。

第八百八十三章体察民情

“哎……”王贤长长一叹，他焉能不知小丫头的心意，可他早就满身情债，怎么能再祸害这个精灵般剔透的少女。“听话，回去吧……”

“我不管！”灵霄嘟着小嘴，一脸倔强道：“都多少回了，你总是把我撒下，这回说什么我也要跟着你。”

“跟着我干什么？”王贤闷声道。

“不干什么，就是跟着你。”

“哎……”王贤郁闷得不再言语。

“这么说，你同意了？”灵霄却欢喜得跟什么似的，马上就破涕为笑道：“让他们给我加张床吧！”

“休想，去隔壁住！”王贤知道这姑娘蹬鼻子上脸，板起面孔道：“我跟你约法三章，不答应就回去！”

“答应答应，全都答应！”灵霄小鸡啄米似的点头，王贤却对她的诚信深表怀疑，看了灵霄半晌，摇摇头。

“算了，你随便吧……”王贤再次闭上眼，不看那只骄傲的小公鸡。

船行数日，太子的心情依旧低沉，船靠岸时，王贤劝他下船走动走动，看看风景，太子却毫无兴致，不肯下船。

当然这难不倒王贤，他想一想，又换个说法道：“还是下去看看，难得的体察民情的机会，下次还不知是什么时候呢。”

太子果然被说动，此后每到一地，他必定下船，在地方官的陪同下，到街市上体察民情。只见每一处府县，都是街道整洁、商品丰富、百姓体面、别说要饭的乞丐，就连衣衫褴褛的穷人都看不到……

起先太子还很高兴，感觉大明朝还真是国富民强，但同样的景致看得多了，他也未免犯起了嘀咕。这一日在淮安府清河县视察时，他终于忍不住问起了身边的淮安知府道：“陈府台，本宫有一事不解，还请指教。”

陈知府赶忙恭声道：“殿下折杀微臣了，您有什么要问，微臣定当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贵府今年刚遭了洪灾，”朱高炽缓缓道：“全府六县两州好像都有受灾，这清河县更是颗粒无收，怎么百姓看上去丝毫不受影响。”

“这个嘛……”陈知府略一沉吟，陪着笑道：“那是因为朝廷赈济及时、地方救灾得力吧。”

“是是是。”清河县令赶忙点头附和：“都是府台大人救灾有方啊。”

“是吗？”朱高炽审视着这两个官员道：“上个月的奏章上还说，贵县流民数万、百姓食不果腹，这才不到一个月，就全都解决了？”

“是是，解决了。”陈知府和清河县令一边点头一边擦汗，“这天儿可够热的……”

“哦？”太子来了兴趣，“陈知府还是难得的干吏，快讲讲是如何办到的？”

“这……”陈知府登时傻了眼，半晌没法作答。

“还是说，你们因为我来了，便粉饰太平，把灾民都藏起来了？”太子的声音转冷。

“不敢不敢！”两名官员赶忙摇头，“是真解决了……”

“那好吧！”太子淡淡道：“既然贵县的情况这么好，今秋和明夏免除的税粮，还是照数交吧……”

“啊！”陈知府和清河知县这下没咒念了，以眼下淮安府和清河县的状况，就是把他们卖了，也交不起税粮啊！

“殿下饶命！”两人扑通给太子跪下，开始拼命扇自己耳光。“使不得啊殿下！”

“这是唱的哪一出？”太子皱眉道。

“我们该死，欺瞒了殿下！”两名官员这才说了实话，把他们如何驱逐灾民和乞丐、如何令百姓穿上最好的衣裳，如何把全县的货物，都集中到临街的店铺中，等种种粉饰行径，一一向太子道来。

“你们！你们……”朱高炽气得脸的都白了，指着两人恨声道：“好大的胆子啊！”

“我们也不想这样！”陈知府一把鼻涕一把泪道：“可是听说南边的府县都这么弄，我们要是太难看了，给殿下留下不好印象怎么办……”

“什么？！”朱高炽简直要气晕了，哆嗦道：“他们都这么干？”

“是啊，都这么干！”陈知府斩钉截铁地点头道：“下官要是敢欺骗殿下，就让我天打五雷轰！”

“你早就该天打五雷轰！”朱高炽愤怒地对两名筛糠般的官员怒喝道：“等着乌纱落地吧！”说完，也不再视察了，气冲冲地回到船上，命令启程。

船行江上，王贤轻轻敲敲太子的门，里头没人应声，他提着食盒推开门进去。

太子正坐在那里生闷气，王贤把食盒打开摆上饭菜，笑道：“殿下，该用晚膳了。”本来今夜应宿在清河驿，但现在只能在船上吃饭睡觉了。

“本宫没胃口。”太子摇摇头，看着满面春风的王贤，气不打一处来道：“你怎么就不生气？”

“司空见惯了。”王贤笑笑道：“您忘了我是小吏出身，弄虚作假的营生，自个儿都没少干。”

“为什么要弄虚作假？！”太子恨声道：“难道他们以为，本宫看到真实情况，不会体谅他们的难处吗？！”

“您或许会体谅他们的难处，但很可能也会看低他们。”王贤笑道：“他们想升官，就必须给您留个好印象。”

“所以就弄虚作假？！”太子气愤道：“这是蒙骗！就算让他们侥幸得逞，也是国家的不幸！”

“只要能升官，哪管那许多。”王贤轻声道。

“……”太子沉默一会儿，低声道：“那为什么在奏章上，把状况说的那么惨呢？”

“不惨的话，朝廷怎么会减免税粮，怎么会发放赈济。”王贤答道：“在奏折上比惨是为了伸手要钱，在殿下面前充胖子是为了官帽子，其实目的都是一样的。”

“却把孤当傻子，耍来耍去！”朱高炽监国半载有余，赈济淮安府、减免税粮的决定，都是他在财政十分吃紧的情况下，艰难作出的决定。此刻自然

愤怒无比。

“也不独我朝官场风气如此。”王贤苦笑道：“历朝历代都是这样，殿下多多体察民情，对民政了若指掌，下面人就会收敛许多。”

“体察民情？”朱高炽气哼哼道：“这样察来察去，能看出什么？不过是劳民伤财！”

“我们可以换一种方法。”王贤笑呵呵道。

“什么方法？”朱高炽问道。

“微服私访。”王贤低声道。

“微服私访？”朱高炽眼前一亮。

“对。”王贤点点头。

第二天，船到徐州府。码头上旌旗如林、士绅云集，徐州知府率领一千官员，早早就翘首以待，船一停靠，便锣鼓齐鸣，所有人齐刷刷跪下，高声道：“臣等恭迎太子殿下驾临徐州！殿下千岁千岁千千岁！”

喊完之后，却迟迟没有动静。徐州知府等人偷眼瞧去，船上也不见太子的身影，好一会儿才听到一声质问：“呔！徐州府何在？”

徐州知府赶忙起身，朝那发问的武官恭声道：“下官就是，不知这位大人，太子殿下何在？”

“你们没收到殿下令旨吗？！”那武官根本不理睬他，冷声问道：“殿下不许地方官员迎接、不接受宴请、不得摆任何仪式！”

“这个，确实收到了。”

“那为什么不遵令旨？！”那武官质问道。

“太子有旨，下官等岂敢不从。”徐州知府忙赔笑道：“只是今日的一切，都是徐州地方的士绅百姓，自发搞出来的，他们仰慕殿下良久，非如此不足以表达他们的孝心啊！”

“是是是！”那些士绅赶忙点头附和：“是我们自发的，跟官府没关系。”

“哼！”那武官不屑与他们分辩，冷冷丢下一句：“殿下不会下船，也不会客，尔等回去吧。”说完，他的身影便从船头消失，丢下一堆面面相觑的徐州

官绅。

“大人，怎么办？”手下官员小声问徐州知府。

“凉拌！”徐州知府郁闷得想吐血。

徐州城外官道上，十余骑精悍的武士，护送着一辆马车，往距离府城四十里的萧县而去。

马车里坐着三个人，赫然是扮成仆从的王贤和灵霄，还有富商打扮的太子殿下。他们在抵达码头前，便提前下了船，往距离最近的县城赶去。

“为什么不去徐州城看看？”别说，朱高炽一身褐绸、头戴六合帽，还真像个富态的胖员外。

“殿下虽然下旨说不下船，徐州府依然会精心准备。”王贤一身青衫、头裹布巾，但那唇边修剪整齐的漂亮短须，让他怎么看怎么不像个仆人。更别说一旁眉目如画的灵霄了，哪有这么俊俏的小仆？

“哎。”朱高炽点点头，心说幸亏有王贤这个熟悉吏情的陪着，不然想看看民情，实在太难了。

一路上，看着太子明显神情紧张，灵霄安慰他道：“太子伯伯你放心，我武功高得很，会保护好你的！”

“我放心得很。”太子朝灵霄笑笑，显然小丫头想岔了。

“殿下！”王贤终于开口了：“不管怎样，徐州还算富庶，看到的情况不会太差。”

“嗯。”太子点点头神情松弛了下来。

第八百八十四章微服私访

马车缓缓驶入县城，周勇敲敲车窗，低声禀报道：“大人，到了。”

王贤‘嗯’一声，和灵霄跳下车来，然后搀扶着太子下车。

朱高炽从车上下来，第一眼望见这个县城，就惊呆了——这跟他之前见过的所有城市，完全是两个画风！破败的房屋、萧条的街市、零零落落的店铺，还有满街满眼的衣衫褴褛，老百姓无论男女，都面有菜色、无精打采，整条街道都显得死气沉沉。

“这位兄台，发生什么事了？”朱高炽拦住一个路过的中年人，轻声问道。

“……”中年人摇摇头，一脸茫然。

“什么事都没发生？”朱高炽难以置信道：“那为何人人愁眉不展？”

中年人打量一下朱高炽，有气无力的哂笑一声道：“您富得流油，当然开心了。我们饭都吃不上，有什么好高兴的？”

“怎么，发生什么灾荒了吗？”朱高炽忙追问道。

“您就别咒我们了。”中年人似乎说话的力气都欠奉，摇摇头就想离开。王贤把他拦住，中年人刚要不快，却看到王贤手中的一小块银子，忙用飞快的速度拿过来揣到怀里，说话也有了力气：“回老爷的话，本县今年风调雨顺，水旱蝗灾皆不曾有过。”

“那怎么会吃不上饭？”朱高炽糊涂了。

“您一看就是不识民间疾苦的，东西南北走一圈瞧瞧，除了挨着运河的府县能好点儿，全天下哪儿不是这样？”中年人苦涩道：“一年到头忙忙活活，到头来全给官府收走。还得白服三个月劳役，这日子还有法过吗？”

“怎么会白服劳役？”朱高炽不解道：“官府是给钱的吧？”

“给是给，可不跟您一样给银子，官府给的是宝钞。”中年人恨恨道：“屁的宝钞，擦屁股都嫌薄。”接下来，他便开始了絮絮叨叨的控诉，但说来说去，都是赋税如何繁重，宝钞如何不值钱，见也问不出新东西，朱高炽便请他走了。

这一天，整整三个时辰，朱高炽拖着艰难的步伐，走遍了县城的大

街小巷，所到之处，只见一片民生凋敝至极，百姓暗无天日，就连县里的富户，也只是能勉强填饱肚子，至于其他人，根本连饭都吃不饱……

回去的路上，朱高炽心情无比沉重，但他心里还存着侥幸，希望别处不是这样。但随后的日子里，每一次微服私访，所见所闻皆惨不忍睹。而且越往北走，情况就越恶化。进了山东地界后，竟是出现了只有在书里才见过的‘白骨露於野，千里无鸡鸣。’甚至整个村庄都杳无人烟，只有密密麻麻的坟茔……竟是整个村子都饿死，幸存者也全都逃荒到了别处。

“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一路上，朱高炽说的最多的就是这句话，整个人都被刺激坏了。他甚至有些恨王贤，为什么要弃船登陆，带着自己看到这个人间活地狱！这明明是正处于永乐盛世的大明朝啊！已经距离元末的战乱快一个甲子了！怎么就像仍在末世呢？！

王贤却沉默不语，他希望让太子亲眼看看这天下，已经成了什么样子。让太子自己想想这天下，为什么会成为这样？让太子能明白，解黎民于倒悬、救万众于水火，已经是大明朝的当务之急了！

这一日，到了济宁府郛城县地界。好容易到了个县城，王贤决定不走了，就在这里打尖，也让太子殿下好好休整一下，然后结束这段炼狱之旅。

一行人走在县城里，但见屋舍破败不堪、百业萧条至极，街上贩卖最多的，竟然是人口……从南边一路走来，太子已经知道，那些蹲在街边，头上插着草的，都是准备售卖自己的人口。不拘童男童女，还有青壮年男女。在街上蹲成长长的一排，头上都插着草，令人震惊不已……

一看到有钱人过来了，那些头上插草的人，便一拥而上，争先恐后地推销自己：“老爷收留俺吧，俺力气大着呢，不要钱，管饭就行！”

“老爷，俺会洗衣做饭生孩子，还能给老爷暖床……”

“老爷，带俺们走吧，俺们都快饿死了……”

周勇等人赶忙将这些人推开，为太子隔出一条道来，看着一张张乞求的面孔，太子殿下只能低下头，用罕见的快步，离开这里。

找到家客店住下来，周勇便带人上街采买食材，好给大伙做一顿像样的晚饭。王贤让店家送来热水，请太子沐浴更衣，舒缓一下疲惫不堪的状况。

太子没有推辞，等他梳洗完毕，换上干净的衣裳出来，心情果然不那么郁结了。这时，饭菜也做好了。

菜还没上桌，太子便忍不住抽抽鼻子，他竟然闻到一股肉香，不由自主

的满口生津。这阵子一路上根本不见荤腥，自幼锦衣玉食的太子殿下，早就受不了了。

饭菜端上来，除了一份炒豆腐，其余几道菜里都放了肉，还有一碗红亮红亮的红烧肉，香气扑鼻而来，馋得灵霄直咽口水。

见太子他们这副神情，周勇高兴坏了，邀功似的笑说道：“毕竟是县城，肉铺里竟还有肉卖，我就给他包圆了！”说着一面给太子、王贤还有灵霄分筷子，一面笑道：“这阵子可把殿下大人还有灵霄姑娘苦坏了，好吃歹吃地赶紧补补油水吧。”

灵霄接过筷子使劲点头，便飞快地夹一块红烧肉，迫不及待往嘴里送，却冷不防被王贤用筷子打了一下，灵霄毫无戒备，肉块便滚落在地，小丫头郁闷地嘟起嘴，不过还是听话的小声道：“太子伯伯先吃。”

太子责备地看一眼王贤，对灵霄道：“不用管他，你随意就好。”

灵霄示威似的朝王贤挤挤眼。

“殿下也先别吃。”王贤却不是那个意思，转头望向周勇道：“这是什么肉？”

“好像是马肉，所以用红烧的，吃不出骚味来。”周勇连忙道。

“什么叫好像是？”王贤的神情愈发不悦。

“大人放心，属下已经尝过了，没有问题。”周勇还以为王贤怕肉里有毒。

“……”王贤白他一眼，刚想让他问清楚这是什么肉，这时店家正好进来送热水，看到桌上的肉时，竟一阵反胃似的表情。

“店家你来得正好，可知道这是什么肉？”王贤问那店家道。

“呵呵。”店家一脸为难道：“管他呢，吃到肚里都一样。”

“这是什么话？！”王贤愈发肯定自己的猜测，追问道：“这么说，你是知道的？”

“这肉是在对过孙家肉铺买的，对吧？”店家问道。

“是啊。”周勇满心忐忑地点头道：“到底是什么肉？”

“这么说吧，咱们郢城县的飞禽走兽早就被吃得干干净净。”店家看看他们，声音越来越小：“就只有一样东西身上还有肉。”

“什么？”众人异口同声问道。

“人……”店家的声音虽然小，但大伙都听的明明白白，霎时全变了脸色。

“你说这是人肉？！”周勇的声音都变了调，就像被卡住脖子的鸡。

“是。”店家十分肯定地点头道：“今天早晨，还见他们收了具死尸，肯定错不了……”

“噉……”周勇突然捂住嘴，箭一样冲出房门，扶着门框大吐特吐起来。

“啊！”灵霄也尖叫一声把筷子丢得老远，一阵阵干呕起来。

太子虽然早就练就了不动如山的境界，可那张脸上，也煞白一片……

这天晚上，太子粒米未进。夜里，王贤给太子殿下送去了米粥，朱高炽既没有胃口，又实在饿得不行，勉强喝下了米粥，把碗递给王贤，看他半晌，低声问道：“你怎么知道是人肉？”

“我带博尔济吉特人，走过死亡戈壁……”王贤不愿多谈过往，换个说法道：“这山东饿殍满地，哪还有东西喂养牲口？”

“哎……”朱高炽痛苦地闭上眼，良久才睁开，目光炯炯地看着王贤道：“我终于知道，你为什么要让我下船私访了。”顿一顿，他声音低沉道：“原来我大明朝，已经到了悬崖边，再也不能折腾了。”

“是……”王贤点点头，目光沉重道：“当今圣上文治武功、迈超千古，然则好大喜功、亦迈超千古！”太子点点头听他继续说下去：“时人常说，之前五百年，所有皇帝的功绩加起来，都不及陛下的十年之功。陛下是如何做到的？无非透支民力而已。”

太子沉重地点点头，本能地想为父亲辩护：“有些过激了，透支民力之事，历代皆有之，却没有一个皇帝，能做出今上的丰功伟绩。”

“那是因为他们透支民力，无非只是提前把几年后的税粮收上来，在盐铁上做文章而已。”王贤冷声道：“今上却在货币上做起了文章！永乐朝十五年来大明宝钞贬值上万倍，亿万百姓的家财化为乌有！”

第八百八十五章佛母

王贤说到激动处，站了起来，满脸沉痛道：“全天下的钱财去了哪里，都通过宝钞的贬值，汇聚到了陛下手中，这才有了永乐朝的文治武功！这才有了辉煌的北京城！这才能让大明在国库破产十年后，还依然可以应付陛下的任性！”

“那……”太子殿下听得手脚冰凉，声音都发颤道：“还可以维持多久？”

“……”王贤没有回答，太子却心下了然。一路上所见所闻，早就明白无误地告诉他，百姓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的地步，就是放在磨上压榨，也只能榨出一些嚼剩甘蔗似的骨头渣了……

“你说这情形。”此时已是秋凉，夜里需要盖被，太子却满头是汗，他紧紧抓住王贤的手，无比艰难地问道：“是不是赶上元末了？”

“为臣没经历过元末，但感觉虽不近，亦不远。”王贤低声道。

“秦、隋功在千秋，皆二世而亡。”朱高炽颤声道：“如今严格说来，也是二世，莫不会有……亡国之忧？”

“臣不敢妄言。”虽然经验告诉自己，大明国祚还长，但王贤宁愿太子这样以为，便是苍生之福。

朱高炽眼前一黑，险些晕厥过去，王贤赶忙扶住他，低声呼唤道：“殿下……”

“本宫没事。”朱高炽摆摆手，叹息一声，握着王贤的手道：“仲德，孤明白你的苦心了……我不能再等了，必须从现在起，就规劝父皇轻徭薄赋、与民休息，如此方能为大明续一线生机啊！”

“如此，臣代天下百姓叩谢殿下下了！”王贤退后一步，恭恭敬敬向太子施礼，却被太子一把扶住。朱高炽哽咽道：“应该我谢你才是。”

“殿下……”

接下来两日，一行人便不再赶路，按计划在郅城等待和船队汇合。白日里闲来无事，太子便和王贤在郅城县中转悠，一来深入了解民间疾苦，二来也想寻访一下宋公明的故居。

这年代，官逼民反、替天行道的《水浒传》已经家喻户晓，郅城县和梁山泊的名字自然如雷贯耳……不过传说终究是传说，在郅城县中并未找到宋

江的丝毫痕迹，却明显感觉到民众越聚越多，比起初来那天，要多上数倍！

“这才两天时间。”太子看到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不禁大为讶异道：“怎么会冒出这么多人？”

“据说这里要举行一场法会。”王贤一脸忧色，对郛城县的变化，他早就让人打探清楚了，“好像是有个什么佛母，要来郛城传法。”

“佛母？”太子一愣，他饱读经书，自然知道佛母有诸多讲法：“是指佛法？还是释尊的生母摩耶，抑或养母大爱道？”

“都不是……”王贤摇摇头，刚要说话，突然见前头一阵骚动，有佛乐声传来，然后便是百姓高喊：“佛母进城了！”众人循声一望，便见数百名穿着黄衫的青年男女、持着幡、举着旗、吹着法号、敲着木鱼，抬着一顶硕大的乘舆，浩浩荡荡从远处而来。

原先还闹哄哄的大街上，一下子没了人声，所有百姓、无论男女，望风而拜，匍匐在大街两侧，虔诚跪迎那一行人。

王贤赶忙拉着太子，躲进一间店铺，不一会儿，便见那抬舆从眼前经过，抬舆上幡幔飘荡，隐约能看到里头有个女子，端坐在莲花宝座上……那一刹，王贤仿佛回到了山西，在广灵县看到顾小怜扮成圣女游街的情形，不禁一阵恍惚。

“仲德。”太子的声音把王贤从神游中唤回，王贤定定神，才发现佛母的队伍已经过去，便看向太子，听他问道：“这佛母到底什么来头，怎么这些百姓如此虔诚？”

王贤摇摇头，示意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便带着太子穿过仍然兴奋无比的民众，回到所住的客店，关上门，才沉声道：“白莲教。”

“啊？！”太子吓了一跳，在他印象中，白莲教是那种藏在暗处、见不得光的邪教。吃惊道：“他们怎么敢如此招摇过市？”

没等王贤回答，太子就有了答案，看看那满街拜倒在佛母驾前的百姓，就知道这郛城的主人到底是谁了。“难道所有人都是白莲教徒？”

“是。”王贤沉重地点点头，贫困和绝望，是滋生邪教的温床，白莲教在山东经营几十年，早就深入到千家万户，只是以前从没听说，有这么个佛母。“原先林三在时，白莲教一直没有兴风作浪，加上纪纲的庇护，朝廷对这里的情况，几乎一无所知。”

“原来如此。”朱高炽沉重点头，只觉眼前饿殍遍地的画面，和教徒满

街的画面重叠在一起，变成了巨大的火药桶，而那可以引起大爆炸的火星，就是端坐在抬舆上，接受万众膜拜的白莲佛母。

沉吟片刻，太子抬起头来，沉声问道：“法会在何时举行？”

“明日辰时，城外空地。”王贤轻声答道。

“我们去看看。”太子拿定主意。

“殿下，千金之子，坐不垂堂。”王贤劝谏道：“为臣已经派人混入其中，明日法会情形，必会丝毫不漏地禀报殿下。”

“我必须亲自去看看。”朱高炽却坚决道：“我得亲眼看看，这白莲佛母有何能耐，到底想干什么。”

“殿下，慎行啊！”王贤苦劝道。

“你不必说了。”朱高炽一旦拿定主意了，便断无更改之理，他笑笑道：“再说咱们是便服还易了容，谁知道咱们的身份？”

“哎，好吧……”王贤知道劝不住了，只好应下，出去仔细准备明日的安保事宜。

次日一早，太子便在王贤和灵霄的陪伴下出了门，根本不用想怎么走，因为滚滚人流都涌向同一个方向——从县城西门出去。

出了县城西门，走不到二里，就看到一片广阔的山野上，密密麻麻聚集了起码十万人，而且还有更多的人，从四面八方赶过来。这情形看的太子头皮发麻，真不敢想象这十万人揭竿而起，会是什么情形。

“想不到，这佛母竟有如此可怕的号召力！”朱高炽忍不住惊叹道。这话却引来了周围信众愤怒的斥责：“大胆，不许对佛母不敬！”“你敢质疑佛母？！”

“老爷，慎言。”王贤赶忙嘱咐太子一句，拉着他就往里挤，有周勇等人在四周暗中相助，不一会儿他们就挤到了人群深处，占据了一个视线良好的高点。被挤走的信众对周勇等人怒目而视，但看他们凶神恶煞的样子，也只能骂两句了事。

“老爷，咱们就在这儿观看吧。”王贤看看前头，在这里能看到扎起的法坛，只是还有些远，怕是听不清佛母的声音。

“再往里。”朱高炽却不同意。

“怕是挤不过去了……”王贤一脸为难道：“您看前面给圈起来了。”

太子一看，果然瞧见再往前十几步，有个高粱秆子围墙，刚要作罢。

“只要你们请一张佛母的法符，就可以到内圈观看。”旁边有人听到他们的对话，好心好意提醒起来。

“谢谢啊。”王贤狠狠瞪那人一眼。万万没想到，这佛母还挺有经济头脑，竟然还卖贵宾票。

太子果然下令道：“去请一张。”

“哎……”王贤无可奈何，只好照办。

片刻之后，王贤高举着一张画着桃符的黄纸在前头开路，太子和灵霄在后头走。说来也神了，原本水泄不通的人群，一见了那张黄纸，竟都乖乖让开去路，比王爷的分水珠还神。

三人到了高粱杆围墙前，有头扎着红巾的汉子把守入口，验过了那张黄纸，便放他们进去。

一进到内圈，里头人没那么密集了，太子也松了一大口气。他体态肥胖，行走不便，在外头挤来揉去，早就七荤八素了。

“这玩意挺管用的。”太子不禁小声赞叹。

“那是，五百两银子一张呢。”旁边有个缙绅模样的老头，一脸肉疼接话道。

“啊！”太子吃惊地看向王贤，见他苦笑着点点头，才知道自己得到这张黄纸，付出了多大的代价。

“怎么，嫌贵了？”旁人却不干了，指责那老头不虔诚：“这也就是赶上佛母亲临，平时你拿一千两银子也求不到呢！”

“就是，嫌贵让给我！我给你加一百两！”又有个富商模样的直接开价了。

“那可不行！”那老头却紧紧捂住胸口，断然拒绝道：“我还得拿回去镇宅呢！”

“这玩意儿……”听了他们的对话，太子十分好奇。说到一半，见被怒目

而视，赶忙改口道：“这法符有什么用？”

“你不知道？！”众人像看白痴一样瞧着他。

太子摇摇头，王贤忙解释道：“我家主人是从江南慕名而来，之前没见过法符。”

“哦……”众人看在太子如此虔诚的份儿上，为他解释起来：“这法符乃佛母亲绘，法力无边、妙用无穷，可以降妖、驱魔、镇宅、治病、求子、壮阳……”

“我的天！”太子震惊道：“那还真不贵……”

“那当然！”众人一起点头，正要纷纷现身说法，却听一声锣响，一下子全都闭上嘴，齐刷刷转头望向同一个方向。

第八百八十六章法会

一声锣响之后，原本人声嘈杂的山野之上，变得鸦雀无声。众人只见九九八十一名身穿黄衫的童男童女，手持着旌旗、幡幔、鲜花、香烛、木鱼，从两侧列队入场，然后分别在三层土台上，背对法坛站定。这样一来，原先还显得粗陋荒诞的佛母法会，竟有些宝相庄严起来。

一时间，法坛上下香烟缭绕、梵音阵阵，十几万名信众满面虔诚、满眼热切地望着空无一人的法坛之上。

王贤和朱高炽却满眼忧虑，他们看到内圈之中，数百上千名缙绅富商，甚至有地方官员，都如此痴迷地对那佛母，再看看圈外的十余万狂热信众，两人恐惧地对视一眼，均感不寒而栗——这佛母要是有什么造反之心，山东必将尽归白莲教！

这时又听一声锣响，八十一名童男童女齐声高唱：“天花乱坠！佛母降临！”

话音一落，便见无数花瓣被抛到空中，形成花语笼罩在法坛之上。原本空无一人的法坛上突然白气氤氲，竟隐隐有人形出现。

场中十余万人两眼不眨、大气不喘、死死盯着那法坛之上，有人激动地失声喊道：“这就是传说中的佛母现身！”

这时，台下有教徒领着教众一齐下拜高呼：“恭迎佛母！”继而十余万人一齐下拜，一齐山呼海啸道：“恭迎佛母！”

王贤看看太子，见他没有丝毫要屈膝的意思，只好暗暗祈祷，那些白莲教徒的眼睛不要太尖，不然可真有好戏看了……为了减小目标，他拉着灵霄也跪了下来。灵霄不大乐意，小声嘟囔道：“我也不想跪。”却换来王贤严厉的目光，她只好委委屈屈也跪下来。

待那花瓣落下、白烟散去，法坛上竟真出现一名女子的身影。王贤只见她以薄纱罩面、身穿宽大白袍，手持玉净瓶，盘膝坐在莲座上。正是昨日见到的佛母。

佛母环视四周，眼看着满山满野的后脑勺，心中难免无限自豪，这是她的信徒、她的子民，只要她一句话，这些人便会毫不犹豫地为她牺牲生命。

佛母的视线收回一些，落在内圈中，看到那些穿着绫罗绸缎、一个个肥头大耳的富人。心中暗暗冷哼，这些人估计不会多么虔诚，不过白莲教在起事前，尚需要他们的钱财，只能先留着他们！

佛母正要定定神，让信众起身，突然愣住了——她看到竟然有人敢不下拜！

太子本来就身形胖大，所有人都跪着就他一人立着，自然无比扎眼，一下就让佛母看见了！

“哼……”佛母不悦地冷冷一哼，四周的童子却如闻雷击，一下子炸了毛，朝着朱高炽暴喝道：“呔！兀那狂徒！见了佛母为何不拜！”声音整齐嘹亮，传遍四野八方。

王贤这才明白，原来这是一些人肉扩音器啊！

众教徒纷纷抬头望来，看到朱高炽兀然站在那里，登时一个个怒火中烧，恨不得咬下他一块肥肉来：“该死！”“快跪下！”“把他拿下！”

“……”朱高炽阴下脸来，刚要做声，一旁的王贤忙站起身，扶着朱高炽陪着笑道：“实在是没办法，我家主人有很重的腿疾，跪不得！”

“哦……”毕竟大都是单纯的乡民，一听如此就释然了。

众人都望向佛母，想看看她老人家是什么意思。

“你们是信徒吗？”佛母开口了，她的声音年轻悦耳，仿佛带着魔力，却听得王贤不禁一愣，这声音仿佛在哪里听过，却又想不起来。

“佛母问话，快快回答！”八十一名童男女一起高声喝道。

“回佛母的话。”王贤赶忙解释道：“我家主人是江南人士，多年为腿疾所苦，听说佛母医术高明，是千里迢迢来求医的。”他实在不敢自称教徒，万一人家让背段经文怎么办，岂不抓了瞎？

“……”佛母的视线落在王贤身上，虽然隔着薄纱，王贤还是感觉到她目光一沉，不知道自己哪里说错了。

幸好，下一刻，佛母将目光移走，对众人道：“诸位信徒平身吧！”

“佛母命尔等起身！”八十一个人肉扩音器一起高喊，非如此不足以传遍十万人。

“遵命！”众教徒轰轰烈烈起身，站在那里满眼虔诚地望向佛母，听她舌灿莲花，宣讲极乐经法。

王贤和太子听那佛母讲一句，那些童男女就齐声重复一句，真真是振聋发聩、令人心旌摇动！仔细听那经文时，起先，还只是些劝人向善、轮回报应的老生常谈，但很快就变成了让人……至少是让他俩极度不安的反动言论：

“大劫在遇！天地皆暗！日月无光！黄天将死！苍天将生！”

“官逼民反！白莲下凡！佛母降临！万民翻身！世界必一大变！”

简单来讲，佛母的意思是说，如今天子无道，乃魔王转世，大明气数已尽，百姓没了活路，要承受炼狱之苦，她慈悲为怀，甘愿离开西方净土，下界拯救众生，只要听她的，就会为苦难的百姓，再造极乐净土云云。

百姓听得如痴如醉，许许多多人流泪满面，不时高呼佛母万岁，还有人激动得晕厥过去。

“什么叫日月无光？什么叫黄天将死！”太子殿下听了却无比难受，他实在忍耐不住，低声咬牙道：“大逆不道！罪该万死！”

“老爷，慎言……”王贤谨慎地摇摇头，看看周围狂热的信徒，实在担心太子如此口无遮拦，会不会被打死。

这时候，佛母仿佛有所感，转过脸来，似乎瞥了两人一眼。但也可能没看他俩，戴着面纱谁知道呢。顿一顿，佛母继续说法，她竟然预言，不就将有无尽业火降下，焚毁人间一切恶业：“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

“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童男童女们便齐声高喊，十余万信众也跟着高唱。

“金鸡一唱天火降！天火一降魔宫焚！”童男童女们继续高唱，十余万信众也跟着高唱，声震天地、令日月变色。

“魔宫焚时白莲开，白莲一开圣母临！”

“圣母一临魔王灭！魔王灭时盛世举！”

“盛世举！”老百姓们撕心裂肺地高呼狂喊，彻底陷入了癫狂。

佛母讲经完毕，那些童男童女，便端着一个个空的黄铜水盆，依次跪在佛母面前，齐声高唱道：“请佛母赐圣水！”

“请佛母赐圣水！”众信徒登时更加兴奋，一起高声跪求。

但见那佛母抽出玉净瓶中带着水的杨柳枝，在水盆中甩了甩，几滴水珠便落在水盆中。

神奇的事情发生了，那些童男童女端着水盆走下高台时，信徒们分明看到，里头竟盛满了清水！

“神迹啊！”

“据说那瓶子里比东海的水还多呢！”

“要是能求到几滴圣水，俺娘的病就有救了！”

“那么神？”问这话的是周勇。

“那当然，这可是佛母娘娘玉净瓶中的圣水！”

周勇远远看王贤一眼，王贤朝他眨眨眼。

周勇点点头，突然推了前头人一把，扯着嗓子喊起来：“快抢圣水啊！晚了就没了！”说完，和几个手下拼命往里挤。

“噉！！”看到有人往里抢，原本还算有秩序的人群，一下子就炸开了锅，人们疯狂地向那些端着铜盆的童男女涌去，开始哄抢圣水，场面混乱不堪。

“老爷。”王贤早就等这机会，扯一下朱高炽的袖子：“咱们赶紧离开这儿！”他感觉再待下去就有危险了，那是无数次死里逃生，赋予他的神奇直觉。

太子也早就感觉十分不安，这次没有反对，在王贤和灵霄一左一右的保护下往外去了。

谁知刚到了内场门口，就被几个头裹红巾的白莲教徒拦下，为首的是个四十多岁的魁梧大汉，浑身肌肉虬结、太阳穴高高的，一看就是横练外家高手。

那高手身板极宽，一个人就把门挡住了，王贤差点撞他怀里，只好站住脚，笑道：“劳驾，借过。”

“怎么，不求圣水？”那大汉抱着胳膊，睥睨着王贤，起码比他高一头。

“还是留给更需要的兄弟吧。”王贤苦笑道：“再说我们也抢不着，不如先

行一步，省得回去时候堵车。”

“哦，”那大汉的目光越过王贤落在太子身上，上下打量一番，粗声道：“你们不是来求佛母看病的吗，怎么这就走了？”

“我家主人自觉对佛母失敬，不敢奢望。”王贤暗暗心焦，脸上却堆满笑容。

“不会的，佛母慈悲，不会跟你们计较的。”那大汉咧嘴狞笑道：“算你们走运，跟我来吧！”

说着转身头前带路，他的一干手下却依旧虎视眈眈，盯着王贤几个。

不远处，周勇等人心提到嗓子眼，手摸向怀里的利刃，目不转瞬地盯着王贤，只待他一个暗号……

王贤却微微摇头，示意手下不要轻举妄动。他当然知道跟着去见佛母，是件极危险的事。但更知道在这里，身陷十余万教众之中，一旦发生冲突，绝无逃生之理！

第八百八十七章露馅

王贤又向周勇递个眼色，便和太子还有灵霄，跟着那彪形大汉往高台走去。

周勇脸色一阵变幻，对一旁的周毅等人比划个手势，便挤出人群，飞快离去。

单说王贤和太子三个，被那彪形大汉一行人，带到高台前，绕过高台，便见一个用高粱杆搭成的小小芦棚……王贤看看芦棚，又看看高台，对那佛母是如何突然出现在法坛上，心下有些了然了……

“进去吧。”那芦棚外围戒备森严，彪形大汉却领着他们径直进去，显然是那佛母有令在先。

三人跟着大汉进去芦棚，见里头没有桌椅，只有一张竹榻，榻上搁着蒲团，旁边焚着香。那佛母便盘腿坐在蒲团上。在屋里，佛母除掉了宽大的外袍，露出窈窕的身形，只是脸上仍罩着薄纱，看不清面容。不过王贤看她的身形，感觉有些眼熟，不禁多看了两眼。那佛母竟也在盯着他看！两人目光一对上，王贤便感觉遍体生寒！

佛母看王贤没问题，王贤看佛母，却招来了佛母身后小童的呵斥：“大胆，敢对佛母不敬！”

“还不快向佛母道歉。”王贤还没说话，太子先开了口。王贤便恭恭敬敬道了歉，佛母没有理会他，示意小童为太子取来一个蒲团。

太子道了谢，便神情镇定地坐在佛母对面。王贤和灵霄，立在太子身后，那大汉和小童，立在佛母身后……

佛母看看太子的脸色，又让他伸出胳膊，把了下脉，便沉吟道：“你不是病，是练功走火，经脉阻塞所致。”

太子不禁点头，淡淡道：“佛母果然高见。”说着问道：“实不相瞒，此病困扰在下多年，也曾延医问药无数，但都没有办法。”

佛母淡淡一笑，让人取来一只空碗，在碗里加了些香灰，然后用杨柳枝一扫，广袖挥过碗口，那碗里便多了小半碗水。这一幕看的太子和灵霄有些呆滞，王贤却暗暗偷笑，想不到这佛母年纪轻轻，空碗来水、空盆取蛇这些民间小把戏，玩得却天衣无缝。

然后便听佛母缓缓道：“喝下去吧。”

“这……”太子看一眼那碗香灰水，不禁踟躇道：“喝了就能好吗？”

“不错。”佛母点点头，她身后的童子又有要发作的迹象，仿佛对太子的不信任十分愤怒。

“……”太子只好端起碗来，看着碗里浑浊的液体，不禁眉头紧皱。“如果喝了没用怎么办？”

“那说明你不够虔诚。”佛母显然早就有一套完整的话术，可以将任何状况完美地圆回来。“等你什么时候真心向佛，什么时候再来吧。”

太子无奈，打住话头。佛母等人不作声，看着太子的动作。

太子把碗送到嘴边，快要沾唇时，终究还是无法喝下去，他搁下碗来，沉声问道：“敢问佛母，法会最后那番谶语是何等含义？”

“知者自知，不知者到时知。”佛母淡淡道。

“在下虽然有些了悟。”太子自然不会被她这样打发，追问道：“但还是请教佛母，天火降临是什么意思？”

“是上天对不仁暴君的怒火。”佛母瞥他一眼冷冷道：“会将暴君的魔宫焚为灰烬。”

“然后白莲圣母将会君临天下？”太子的声音也转冷，带着不可遏制的怒气。

“不错。”佛母点点头。

“我看你是故弄玄虚！”太子终于忍不住暴喝一声。

“大胆！”佛母身后的大汉小童，同时横眉竖目，怒视着太子。

佛母却抬抬手，示意两人少安毋躁，而后目光幽冷地打量着太子：“你不相信本座？你到底是什么人？”

太子冷哼一声，“你不是佛母吗？还用得着问我？”

“确实用不着。”那佛母的声音明明十分年轻，却偏又老气横秋，她冷冷打量太子一番，便石破天惊道：“怪不得你反应这么大，原来是说到你老子头上上了！”

“什么？！”太子彻底震惊了，没想到这佛母还真有道行，竟能一眼看穿自己的身份！

“怎么样，我没说错吧，太子殿下？！”那佛母冷冷一笑，彻底道破了太子的身份。

话音一落，王贤毫不犹豫地亮出压在袖中的火枪，瞄准了那佛母的头。

“孽障！”那彪形大汉怒吼一声，朝王贤扑过来，他想挡在佛母身前。灵霄也动了，只见她腰间寒光一闪，一柄软剑便如灵蛇般朝那大汉面门刺去！那大汉的横练功夫再厉害，也练不到脸上去，不想被刺成串糖葫芦，只能一个铁板桥，硬生生躲过那一剑！

灵霄的剑法极为高超，一招没有用老，便又接连划出两剑，一剑砍向那大汉的下颌，一剑刺向他的下档，都是横练功夫练不到的地方。那大汉只好狼狈地连滚两圈，堪堪躲过了致命的伤害，却也远离了王贤和佛母。

那佛母却不惊慌，她身后的小童也不慌，看一眼黑洞洞的枪口，冷笑道：“你只管开枪，我家佛母刀枪不入！”

“是吗？”王贤冷冷一笑，手指扣紧了扳机。

“火枪是要用火媒点的，”那佛母微微一笑，虽然隔着面纱，但想必是一位极美丽的女子。“你手里连个火星都没有，想吓唬谁呢？”

“嘿嘿！”王贤咧嘴怪笑一声：“原来佛母也不是全知全能！”说着他枪口微微一偏，便重重扣下扳机，砰地一声枪响，烟雾散去后，众人便看到那彪形大汉脑门多了个蚕豆大的洞，鲜血汩汩而出，已是死得不能再死。

童子的尖叫声中，那佛母身形明显一滞，似乎也被吓到了，但她很快就回过神来，突然朝王贤扑过去……她虽然不知道王贤的火枪为什么不需要点燃引信，但知道枪膛里只有一粒弹丸！

她要在王贤重新上膛之前把他拿下！

然而，佛母的身形，在半空中便硬生生止住，因为王贤的左手，又举起一支枪！

“傻逼。”王贤轻啐一口，把空枪塞回腰间，然后换右手举着另一支枪，枪口指着佛母高耸的胸口：“老子还有一支枪，动一动打死你！”

佛母双目喷火，死死盯着王贤，但终究没敢动弹。

“佛母！”这时候，外头的白莲教徒听到枪响冲进来，看到血泊中的大汉，又看到王贤举枪瞄准佛母，登时目眦欲裂，就要扑上去把王贤撕个粉碎！

太子长啸一声，一掌击飞了扑上来的三个教徒，灵霄也把长剑舞动得匹练一般，牢牢护住王贤的背后。

王贤根本不管身后打成什么样，只死死瞄准着那佛母，冷声道：“让你的人都退出去，不然大伙玉石俱焚！”

佛母轻蔑地一笑，淡淡道：“开枪吧，看看能不能打死我？”

“你敢开枪，就把你们剁成肉泥喂狗！”教徒们恶狠狠地威胁道。

“我不敢？”王贤哈哈大笑，双目一片亡命之色：“你既然知道我家主人的身份，自然也该知道我是谁？！”说着咬牙切齿道：“你觉着，这世上还有我不敢干的事？！”

“色厉内荏！”佛母冷冷一笑，一阵风吹过，掀开她面纱一角，露出她纤细的脖颈，尖尖的下巴，“少废话，敢就开枪吧。”

“开就开！”王贤额头青筋突起，手指越扣越紧。他的心都提到嗓子眼了，他知道自己不能开枪！但更知道这种亡命时刻，只有让对手相信，自己一定会开枪！才会有一线转机！

看着他的手指微微扳动扳机，佛母的身形也僵住了，她想起这个疯子的过往，无奈地承认他说的是对的……这世上真没有他不敢干的事儿！

正当佛母终于忍不住，要开口说话时，外头闯进来一个满脸惊慌的教徒，也不管里头的情形，便高声禀报道：“佛母，大事不好了，咱们被官兵包围了！”

“什么？！”佛母眉头一皱，沉声问道：“多少人？”

“数不清，起码几万人！四面八方都是兵！”教徒满脸惊恐道：“外头的百姓都吓坏了，佛母，咱们该怎么办？”

“慌什么！”佛母冷哼一声，转向王贤道：“外头可是大明的百姓。”

“我家主人若是有个三长两短。”王贤狞笑一声道：“何止他们，整个兖州府都要陪葬！”

“把兵调走，我放你们离开。”佛母分析下态势便当机立断，果然是一号

人物。

“先放我们离开，自然会撤兵！”王贤寸步不让。

“不行，万一你们出尔反尔怎么办？！”佛母断然拒绝道。

“你脑子被驴踢了？”王贤轻蔑地瞥一眼佛母，在佛母火冒三丈前快速道：“那可都是我大明的百姓，你觉着残杀百姓的恶名，跟我家主人有可能联系在一起吗？！”

“你要是再敢对本座不敬！”佛母恨得牙根痒痒，竟罕见地威胁起王贤来：“就给我留下来！”

“果然！”王贤却眉开眼笑起来：“你是人，不是佛。”

“.....”佛母竟被王贤气得话都说不出来。

第八百八十八章假仁假义

最终，佛母也不知是悲天悯人，还是畏惧王贤的子弹，同意护送他们离去。

离开芦棚时，佛母又穿上宽大的白袍，而王贤和太子三人，亦步亦趋跟在她的后头，就像跟从佛母的信徒。后头则跟着十几个白莲教徒，一个个持着兵刃、满脸紧张。

穿过人群时，原本还因官兵突然包围，惊慌失色的百姓，一看到佛母的身影，马上物我两忘，虔诚地望尘拜伏。大部分人只敢看佛母脚面，有大胆的悄悄抬头，看到王贤和太子三个，紧紧跟在佛母身后，不禁暗暗嫉妒三人的好运。殊不知三人都紧张坏了，王贤握枪的手上全是汗，藏在袍子里的枪口，紧紧顶着佛母的后腰。

“可悲吗？”佛母瞥一眼身后的太子，冷笑道：“他们跪拜的是我而不是你。”

“可怕。”太子沉声道：“你一旦作乱，会害死多少无辜的百姓？”

“可笑。”佛母却反唇相讥道：“你爹害死的无辜百姓，怕有一万万了吧？”

“所以……”太子低声道：“不能再让百姓受难了。”

“笑话，只许官府放火，不许百姓点灯吗？”佛母意味深长地笑笑道：“本座偏要点灯放火，你们有本事就拦着呀。”

“我不会让你得逞的！”太子沉声道。

说着话，众人走出人群，周勇等人赶忙迎上来。

“让他们站住！”王贤身后的白莲教徒，用刀柄捅了捅他。

王贤点点头，朝周勇递个眼色，周勇忙一抬手，所有人都站住。

“你们走吧。”佛母冷声说道。

“你跟我们过去。”王贤用枪口捅了捅佛母，佛母却不肯再上前……她也不傻，万一让人家抓了俘虏，岂不鸡飞蛋打。

“本座说话算数。”佛母冷笑一声：“不像你这个卖友求荣的畜生……”

“……”王贤被骂得一头雾水，心说这哪跟哪？我什么时候卖友求荣？！

“你胡说！小贤子不是那样的人！”灵霄却不干了，气哼哼地质疑佛母。

“就是！”佛母恨声道：“还走不走了！”

王贤摇摇头，示意灵霄不要再争了，赶紧护送太子过去才是正办。

“那你怎么办？！”灵霄为难地看看王贤，王贤朝她挤挤眼，笑道：“放心，佛母说话算话。”说着狞笑一声，恶狠狠道：“不然老子崩了她！”

经过去岁的遭遇，灵霄早知道轻重缓急了。固然心里挂念着王贤，但还是保护着太子离开了人群，往周勇他们走去。

待太子和灵霄彻底安全了，王贤才松了口气。在他看来，对方的目标是太子，如今太子已经脱险，他们没必要再跟自己纠缠。

“你还不走，是想留下吗？”佛母瞥一眼身后的王贤，她恨不得把这个一直捅自己屁股的家伙，撕成碎片！

“嘿嘿，那咱回见。”王贤咧嘴笑笑，一面用枪指着佛母，一面缓缓绕到她面前。这一转圈，王贤的枪口不可避免地离开了佛母的身子！

这时，只见佛母眼中精光一闪，王贤心生警兆，下意识想要扣动扳机！却被佛母闪电般地一掌拍在枪管上！砰地一声枪响，子弹射穿了佛母宽大的白袍，射在她身后一名教徒的腿上！

啊地一声惨叫，那教徒抱着腿倒地！

说时迟那时快，王贤只见那佛母化成一团白影撞入自己怀里，左手一柄匕首，毫不犹豫地朝那白影刺去！那白影实在太快，王贤的匕首还没刺出，就被她一指点中手腕！王贤手腕一麻，手便握不住匕首！

那匕首还没落地，就被白影抄在手中，架在他的脖子上！

“我操……”见自己竟然被个娘们当场俘虏，王贤简直憋屈得要死。

“仲德！”“大人！”“小贤子！”这时，太子等人的惊呼声才响起，这一切发生得太快了！

灵霄要气疯了，发怒地像猎豹一般扑了上来，周勇等人也扑了上来，却被佛母的手下死死缠住，只有灵霄实在太快太猛，谁也没拦住！

但灵霄还是在王贤面前止住了步，因为那匕首，已经刺破了他的肌肤，鲜血顺着血槽流淌下来。

王贤身后，那手持匕首的白莲佛母，双目冰冷无情地注视着灵霄，所有人都不会怀疑，只要她再进一步，王贤就要身首异地。

“你放开他……”灵霄双膝一软，跪在佛母面前，满眼泪水道：“我替他当人质就是……”

“我谁也不要，就要这个人！”白莲佛母的目光在灵霄身上稍稍停留，旋即便越过她，落在太子身上：“你们可以走了！”

“不行！”太子却断然拒绝，用手一指白莲佛母道：“你立即放人，不然本宫要你们一个不留！”

“准备！”太子话音一落，薛桓便高声下令，官军便弯弓搭箭、举枪瞄准，只待一声令下。

“骗谁呢？！”白莲佛母目光一凝，冷声道：“谁不知道大明太子朱高炽仁义无双，岂会屠杀自己的百姓？！”

“太子殿下？！”本来就稀里糊涂的老百姓，这下更糊涂了。完全搞不清大明太子为何会出现在这里。

“你！”太子自然知道，白莲佛母故意道破自己身份，来给自己施压！

“所以，殿下，您的威胁没有用。”白莲佛母得意地笑笑道：“我和这人有些私人恩怨，横竖是您的一条狗，就请割爱吧！”

“你住口！王贤是本宫的子侄重臣！”太子怒喝一声道：“在本宫眼里，眼前所有人加起来，都不如他一根指头重要！”顿一顿，太子双目杀机进现，一字一顿道：“就是杀光尔等，也在所不惜！”说完他高喝一声：“薛将军听令，十个数之后，他们再不放人，格杀勿论！”

“是！”薛桓暴喝一声，开始计时：“十、九、八……”

一个一个数字蹦出来，弓弦已经拉满，火枪的引信也已点燃，这时候谁都知道，官军绝对杀意已决！

老百姓吓得惊慌失措，有的没头苍蝇一样乱跑，有的抱头趴在地上，到处都是踩踏，场面混乱不堪……

“三、二！”薛桓额头青筋暴起，准备猛地放下手，同时喊出最后一个数字！

“住手！”白莲佛母终于在间不容发一刻开了口。

“砰砰砰！”一排排火枪怒吼着喷出火舌，白莲圣母全身忍不住颤抖，她艰难地回头看向百姓，见并没有死伤，这才松了口气……原来在千钧一发之际，官军稍稍抬高了一点枪口。

“想不到，太子殿下也是假仁假义！”白莲佛母恨恨地盯着朱高炽，一掌拍在王贤背上，王贤便打横飞出去，落在周勇怀里，一口鲜血吐出来。

“小贤子？！”灵霄忙扑上去。

“仲德？！”太子也关切地望去，见王贤摆摆手，示意自己无甚大碍。他才松了口气，深深看一眼那佛母，沉声道：“我们走！”

“是！”薛桓应一声，命军队改为撤退阵型，层次分明地撤出了战场。

朝廷的人一走，老百姓便跪在佛母脚下，无比感激她为了拯救大伙，甘受朝廷的侮辱……在老百姓看来，要不是因为他们这些累赘，以佛母的本事，绝对可以狠狠教训官府一番。

不过也有人暗暗嘀咕，若是佛母连他们这点儿人都护不周全，如何保护全山东百姓？又如何保护天下人呢？

怀着各式各样的心情，民众拜别了佛母，向四面八方散去了……普通的百姓尚且好说，那些内圈中的官绅员外，却全都吓破了胆子，也不知太子殿下会不会追究他们的罪过？也不知该不该主动向殿下请罪……

佛母站在高处，看着滚滚而去的人潮，身旁悄然出现一位白发老者。那老者神情不悦，低声道：“今天佛母的行动孟浪了，不仅差点招来祸事，还让百姓对你的能耐起了疑心。”

佛母没有看那白发老者，有些心不在焉道：“不要紧，只要那件事能成功，全天下人都不敢再怀疑我。”

“那倒是……”白发老者想到那个天衣无缝的计划，神情松弛了许多，“不过让太子和锦衣卫察觉到咱们，也不知会不会有影响。”

“父亲多虑了。”佛母竟是那白发老者的女儿，但她言语间，依然十分冷淡：“他们察觉到也没用。”

“小心使得万年船，越是这种时候，越是大意不得。”

“知道了……”佛母敷衍地点点头，拢在袖子里的一双粉拳，却攥得极紧极紧。

“那王贤……”白发老者又轻声问道：“就是害死姑爷那人？”

佛母缓缓点头，咬牙切齿道：“烧成灰我也认识他！”

“怪不得你突然就不管不顾了……”白发老者叹口气道：“下次不能再这样了，要以大业为重。大业成了，你还不怎么发落他，就能怎么发落？！”

“嗯。”佛母点点头，转身下了山坡道：“我累了，父亲请回吧。”

“是，佛母。”白发老者躬身一礼，低下头时，却是满面怒气，似乎对佛母的态度极为不爽。

第八百八十九章抵京

王贤之所以最终同意太子参加法会，是因为在今日清晨，薛桓率领护军乘船抵达了郢城。王贤一早，就命薛桓率兵下船，在县城数里外待命。

所以当佛母请太子进去时，王贤没有轻举妄动，而是命周勇赶紧去调兵过来！

太子和王贤等人，在大军的护送下，半个时辰后便回到船上，又赶忙传太医给王贤诊治。

“殿下，我确实没事儿。”王贤有些不好意思地笑笑，伸手扯开外袍，露出里头一件软甲，又把软甲掀开，里头还有一件贴身的宝甲……这家伙知道自己是个亡命之徒，所以保命工作向来毫不含糊。

“那太好了……”太子这才松了口气，“不过还是看看吧，看看放心。”

王贤拗不过太子，只好让太医给自己诊治，好一番望闻问切，又好一番推宫活血。等全折腾完了，天已经黑了。

王贤刚觉得肚子有点饿，灵霄便端了一碗热腾腾的白粥进来，笑嘻嘻地要喂他。

王贤哪敢让这小姑娘伺候，那比上刑强不到哪儿……可灵霄上来劲儿了，不理他一再抗议，把王贤的两手用被子紧紧裹住，只露个脑袋在外头。王贤满脸惊恐地看着灵霄舀一勺稀粥，送到自己嘴边……

王贤赶忙紧紧闭上嘴。

“乖，张嘴……”灵霄笑眯眯地劝说，王贤却依然死死咬住牙关。

“我让你张嘴！”灵霄劝了几遍，王贤无动于衷，小姑娘眼珠一转，伸手在他肋下一拂，这一下她可加了些内劲，王贤只觉一阵巨痒，不禁张大嘴笑起来。

灵霄趁机，将一勺稀粥飞快地送入王贤口中。

王贤的笑容戛然而止，只觉喉咙里含了块红炭！不禁脸色突变，一口喷了出来，灵霄躲避不及，脸上头发上都被喷上白粥！

就在这时，门开了，邓小贤往里一看，没瞧见王贤，先瞧见灵霄脸上白乎乎的一滩，登时吓了一跳，“我什么都没看见！”赶忙出去，嘭地把门关

上。

“我靠！你害死我了！”邓小贤瞪着门口的周勇，咬牙切齿道：“大人会杀我灭口的！”

“啊？”周勇丈二和尚摸不着头。

“你他妈滚进来！”王贤的声音从里屋传出来，邓小贤挠挠头，磨磨蹭蹭开门又进去。

一进去，就看见王贤一边狂灌凉水，一边朝灵霄抱怨：“就知道没好事儿！你要烫死我啊！”

“人家心急嘛，粥一开就赶紧端过来了……”灵霄一边用手帕擦脸，一边陪着笑解释。

“嗨……”邓小贤见自己想岔了，挠着头傻笑。

“你笑个屁！”王贤白他一眼，拿起手巾擦擦嘴，没好气道：“抓到人了？”

“没有，那些白莲教徒身上又没记号，混在老百姓里，根本抓不着。”邓小贤摇摇头，他是回来复命的。原来王贤和太子一离开，就下令抓捕白莲教徒，可这命令根本没法执行……整整十多万老百姓，又不能都抓起来，只能看着不顺眼的逮一些。回来一审，都说是来凑热闹的老百姓，问他们姓甚名谁家住哪里，也都是本地人，查不出问题……

“废物。”对这结果，王贤其实心中有数，但他如今喜怒不形于色，心思根本无法捉摸：“查不出来你就别走了。”

“啊……”邓小贤一阵傻眼，又听王贤吩咐道：“你带人留下，一面追踪佛母的行踪，一面暗查白莲教的情况。”邓小贤这才明白，原来大人是有任务要交给自己。

王贤又嘱咐他几句，这时门开了，太子走进来。

邓小贤忙起身告退，太子坐在王贤身边，柔声问道：“感觉怎么样？”

“没什么问题。”王贤笑笑，为证明自己的话，还比划了一下。却不慎扯动后背，一阵剧痛。

见他如此，太子满心歉疚，叹气道：“都怪本宫太任性，才闹出这般凶险。”

“殿下是被牵连了。”王贤摇摇头，苦笑道：“没听出来吗，那女魔头是跟我有仇。”

“你们认识？”太子轻声问道。

“不认识……”王贤心里，模模糊糊有个人影，但他没确定之前，是绝对不会说的……恐怕就是确定了，也依然不会说。他自嘲地笑笑道：“我的仇家那么多，也有好些根本不认识的。”

“这个佛母的身份，必须查清。”太子沉声道。

王贤点点头，深以为然道：“她很有可能，会掀起一场大乱来。”

“是啊……”太子深深一叹道：“我这大半天，满脑子都是法会上的画面，那万众如痴如狂的景象，真是不寒而栗。”

“嗯。”王贤轻声应一下，说实话，他也着实被震撼到了。

“你说……”两人沉默片刻，太子才幽幽道：“他们一起高呼的那段话，是什么意思？”说着轻声背诵起来：“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金鸡一唱天火降！天火一降魔宫焚！”

“魔宫焚时白莲开，白莲一开圣母临！圣母一临魔王灭！魔王灭时盛世举！”王贤跟着背诵道。

“不错。”太子点点头，轻声道：“这几句魔音灌耳，挥之不去。”

“这些邪教就爱弄一些稀奇古怪的谶语，不足为奇。”王贤轻声安慰道。

“不！”太子摇摇头，目光凝重道：“我感觉这里头有什么含义……你还记得那佛母说过吗，知者自知，不知者到时便知。”说着看向王贤道：“到时……究竟是到什么时候？”

“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王贤缓缓重复道：“金鸡一唱天火降！天火一降魔宫焚！”说完略一沉吟道：“金鸡一唱，指的是早晨吧？”

“也许吧……”太子半信半疑地点点头：“那他们要干什么呢？”

“似乎是要烧皇上的房子……”王贤轻声道：“在白莲妖人眼中，朝廷的人反而都是魔鬼，皇上自然就是魔王，他住得皇宫便是魔宫。”

“把皇上比作魔王，把皇宫比作魔宫，倒是有可能。”太子说着，却愈发

不信道：“可是，皇宫戒备何等森严，成千上万的禁军侍卫把守着，白莲妖人根本没机会纵火。”

“但愿我想错了……”王贤苦笑道：“咱们也先别瞎猜了，等他们打探到更多的情报再说吧。”

“只能如此了。”太子也只好点点头。

经过在郅城的惊魂，剩下的路途一行人没有再做停留，九月底抵达了通州。通州再往北，还有通惠河可以直通京城，也就是半天的水路。然而皇帝一道旨意，太子便不得不在通州盘桓十余日，要等到十月初六才能入京。

“为什么到了京城门口，还不让咱们进去？”灵霄十分不解，私下里追问王贤。

“十月初六，是钦天监看的吉日。”王贤百无聊赖地吃着葡萄，躺在躺椅上。经过这段时间的调养，他已经恢复如初，只是懒病依然无法救药，还打着养病的幌子尽情怠工。“再说礼部鸿胪寺还要准备典礼，都需要时间的。”

“咯咯咯，皇帝爷爷这是怎么了？”灵霄用纤细的手指，剥一颗葡萄，送到王贤嘴里，手指还调皮地在他唇边摸了一下。“跟自己的儿子客气什么。”

小妖精不知道自己刚才那下有多销魂，王贤竟没出息地咽了下口水，结果把一粒葡萄直接吞了下去，险些没把他噎死，翻着白眼道：“你当皇上安了好心？这是把太子殿下架在火上烤啊！”

“什么意思？”灵霄哪懂这些弯弯道道，不解问道：“你说清楚嘛。”

“迁都之事已经闹得沸沸扬扬，这个节骨眼上，太子殿下应诏入京，本来就格外引人遐想。”王贤笑笑道：“以殿下的立场，当然是越低调越好，最好谁也不来迎接。”说着叹口气道：“但皇上摆明了，要用最隆重的典礼，来彰显太子已经移宫北京！这在天下人看来，不就是太子殿下已经赞同迁都了吗？”

“原来如此！”灵霄大点其头，虽然还是似懂非懂，但不影响她不明觉厉，崇拜地看着王贤道：“小贤子你好厉害！”作为奖励，她又要喂王贤吃葡萄。

“少来！”王贤却坚决不敢了，别人喂食顶多撑死，这丫头喂食，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转眼到了十月初六，天不亮，顺天府的官差就把京城崇文门外的大通河码头，团团保护起来。又派人清扫干净、铺上红毯。卯时一过，三大营的禁

军便踏着整齐的步伐列队而来，在码头周围、红毯两侧威武列队。金灿灿的朝阳下，威武的禁军官兵衣甲鲜明、队列严整，大国雄风便油然而来！

到了辰时，太孙、赵王，以及在北京的公卿大臣抵达码头时，礼部鸿胪寺教坊司的一干官吏乐工也全部就位了。

虽然早有心理准备，但众王公还是被这架势吓了一跳，有人忍不住小声道：“就是迎接陛下，也不过如此吧……”

“你懂什么！”旁人有懂行的，马上接道：“这是迎接皇太子的全套大礼，跟迎接皇上还是有区别的。”见赵王也在听，那人忙赔笑道：“您说对吧，三殿下？”

“哈哈！”赵王打个哈哈，笑道：“我可看不出来。”

第八百九十章新都城

赵王的心情相当不错，以他的聪明，当然看得出，父皇如此抬举大哥，实则是将太子殿下架在火上烤。本着毫不利人、专门利己的态度，他不介意再往火上浇一勺油。“看来皇兄同意迁都，令父皇十分高兴啊！”

“是啊是啊！”众王公心思各异，有的暗叹，连太子殿下都服软了，迁都之事看来已成定局了。有的则暗暗松口气，终于可以心安理得地顺着皇上了。

朱瞻基冷眼看着赵王的表演，他知道这是在给自己的父亲上套子。但太孙殿下并未替太子分说什么，因为平心而论，父亲能顺从皇爷爷，他也不用再受夹板气了。

午时过半，太子的座船出现在大通河码头上，码头上号角齐鸣，礼炮声声，太孙殿下和赵王率群臣跪迎太子殿下。

太子一身朝服，面色严峻，似乎一点不为盛大的迎接场面所动。

王贤侍立在太子身后，看着前来迎接的太孙、赵王殿下，以及一干文武大臣，心里满是苦笑：‘皇上这一手可太绝了，这下太子殿下是有口莫辩了。’

船靠码头，太子殿下下了船，一番繁琐的礼仪后，登上了太子车驾，朱瞻基和王贤也登车陪同。赵王等人也各自上了车轿，跟随太子浩浩荡荡开进北京城。

三年前，王贤跟随北征时来过一次北京，当时这里还是个乱糟糟的大工地。这会儿在太子的车上往外看，他却完全无法将眼前的景象，和三年前联系起来。但见可供十几匹马并行的宽阔御道，用大小等同的青石铺就，路面平坦如镜。沿着笔直的御道，鳞次栉比的街市上，市肆繁华热闹、百姓熙熙攘攘，簇新的朱门大院比比皆是……

“这里是棋盘天街。”朱瞻基一个人在京城大半年，终于盼来了王贤，自然分外亲热，亲自为他介绍起来：“顺着御道再往前，就是大明门。过了大明门就是北京皇城！所以但凡想从东城到西城，或从西城去东城的老百姓，都得绕道从这棋盘街通过，这里也就顺理成章，成了北京城最繁华的地方。”

朱瞻基口才极好，介绍起京城来头头是道，但王贤和太子却都有些心不在焉……王贤想的是一路上民生凋敝、百业破产的惨状，还有大运河上那首尾相连的漕船，不禁对永乐皇帝以天下之膏血供养北京城的举动，颇不以为然……他不知道如此沉重的负担，会不会压得大明朝再也抬不起头来？

太子殿下却顾不上这许多，他满心都是如何应对待会的面圣……多少年的父子了，他焉能不知道父皇如此抬举自己，一定是期望自己会识相。一旦自己不识抬举，还不知会引来何等雷霆之怒？！

不知不觉，车驾通过了大明门，一下就远离了喧哗的闹市，进入恢宏肃穆的皇城！

虽然早有准备，但太子和王贤还是被皇城的宏伟吓了一跳……承天门、午门、奉天门、一道道朱红色的高大宫门，每一道都相距一里以上，空旷的广场压迫感十足，令所有进入这座皇城的人，无不倍感自身的渺小！

“这……比北京的皇宫要宏伟太多倍了。”太子忍不住惊叹起来，他指的京城自然是南京城，南京城的那座皇宫与眼前的这座相比，简直是逼仄寒酸到了极点。

朱瞻基很满意父亲的态度，刚要说点儿啥，却听太子话锋一转道：“这得耗费多少民脂民膏啊？！”

“父亲！”朱瞻基心咯噔一声，眼看就要到奉天殿了，来不及和太子细说，只能沉声道：“皇爷爷近来，性情愈发不可捉摸，千万不要再和他顶着干了！”

太子看看朱瞻基，没有说话。

朱瞻基有些绝望地看看王贤，王贤无奈地苦笑。

皇帝在新修成、还未正式启用的奉天殿接见远道而来的太子。

这座坐落在三层汉白玉石台上的超级宫殿，金碧辉煌、华丽无匹，象征着大明天子至高无上的权力！

王贤陪着太孙父子沿着汉白玉台阶走上金銮殿，便在门口立住了。到这里，他护送太子的任务便算彻底完成……

太子向王贤点点头，在朱瞻基的搀扶下，走入了金砖铺地的金銮殿！

王贤立在门口左侧，和同样立在门口右侧的赵赢，恰似一对门神，守护着大殿中的三条真龙。

见赵赢似笑非笑地打量自己，王贤龇牙一笑，小声道：“干嘛？想我了？”

“哼！”赵赢轻哼一声，别过头去，好一会儿才又回过头，冷笑道：“听说

你和太子差点儿在郢城丢了性命？”

“这么关心我干嘛？”王贤嘿嘿一笑道：“我可有老婆了。”

“哼！”赵赢又被气得别过头去，若非这里是金銮殿，他真想一掌劈死这小兔崽子。

金銮殿内，有七十二根大柱支撑起大殿的全部重量，这些四丈高的大木，用的全都是珍贵无比的楠木！这些楠木出自云、贵等地的深山老林之中，为了将这些大木运出云贵，官员百姓死伤极其惨重，号称‘进山一千，出山五百’。不夸张地说，这金殿里每一根栋梁，都浸满了死难百姓的鲜血……

虽然皇宫尚未正式启用，但一切陈设已经就绪，九龙金漆宝座前，是六根包着沥粉贴金云龙图案的巨柱，两侧陈设宝象、甪端、仙鹤和香亭，象征着国家的安定、江山的稳固。宝座上方天花正中安置着形若伞盖向上隆起的藻井，藻井正中雕有蟠卧的巨龙，龙头下探，口衔宝珠。

大明永乐皇帝便端坐在这鲜血与黄金铸就的大殿之中，面带微笑地看着一步步走上殿来的太子。

“儿臣朱高炽拜见父皇，父皇万岁万岁万万岁！”朱高炽毕恭毕敬地跪在龙椅前，向自己的父皇行参拜大礼。

“太子一路辛苦了，看座吧。”朱棣的心情明显不错，难得地对太子和颜悦色道：“瞻基，快扶你父亲起来。”

“谢父皇。”朱高炽道谢后，在儿子的搀扶下起身。黄修为太子搬来锦墩，太子端坐后，太孙立在他的身后。

“太子离开北京多少年了？”朱棣微笑问道。

“洪武三十五年，儿臣离开北平南下，就再未返回过。”太子轻声答道。朱元璋其实在位只有三十一年，所以洪武年号，本应在三十一年为止。但朱棣篡位后，为了抹杀侄子存在的痕迹，竟不承认建文朝年号，所以原先的建文四年，竟改成了洪武三十五年。

“这么说，有十五年了。”朱棣略一感慨，便得意洋洋道：“你看这北京城变化大吗？”

“翻天覆地。”太子由衷道：“已经完全看不出当初的模样了。”

“那是当然！”朱棣的声调略略提高，激昂道：“这是朕营建了十余年的新都啊！”说着两手一举，声音豪迈道：“你看这紫禁城，虽然起自蒙元的都

城，但恢弘壮丽，十倍于蒙元！”皇帝越说越激动，顿一顿道：“何止是蒙元，比太祖皇帝的皇宫如何？”

皇帝说着，目光投向太子，显然是想让他来回答。

朱高炽却有些神游物外，身后的朱瞻基戳了他一下，才回过神来，有些茫然地看向自己的父亲。

“朕的皇宫，比太祖的皇宫怎样？”朱棣只好耐着性子再问一遍。

“这……”朱高炽略一沉吟道：“儿臣以为，太祖的皇宫便是父皇的皇宫，如何分个高下？”

“哼！”朱棣显露出不耐的神情，声音转冷道：“你别跟朕玩儿文字游戏！”说着一字一顿道：“我问的是，北京的皇宫和南京的皇宫？！”

“北京的行宫，确实要比南京皇宫好太多。”朱高炽这才轻声道。

“是皇宫……”朱棣神色稍缓，却听太子接着说道：“但是儿臣以为，有南京的皇宫就够了，在北京营建这样一座皇城，似乎是劳民伤财，用处不大。”朱高炽面不改色，说出了必定要触怒龙颜的一番话。

“父亲！”朱瞻基竟吓得退后一步，满脸惊恐：“你是不是太累了，说胡话了？”

“你闭嘴！”朱棣没有立即发作，冷冷瞥一眼朱瞻基，然后才转向太子，目光里满是冷漠和自嘲。

太子坐不住了，撑着凳子跪下，但头颅依旧高昂着。

“人都说，做父母的把心掏给子女。”朱棣盯着太子的脸，越看越感觉厌恶道：“做子女的，却只会把爹娘的心狠狠捅上几刀，再扔到地上，踏上几脚！”说着他忍不住手指着太子的鼻子，满脸失望道：“朕是何等地体谅你，抬举你！就换来你这样伤朕的心吗？！”

“父皇厚爱，儿臣铭感五内！”太子深吸口气，沉声道：“但儿臣一路走来，所见所闻都是百姓垂死挣扎的惨状！整个山东都已经千里无鸡鸣了！父皇，营建这座都城，敲干了百姓的骨髓！大伤了国家的元气！大明朝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如何能再长久地维持这样一座都城？！”

“你闭嘴！”

第八百九十一章 暈

“你闭嘴！”朱棣愤怒的咆哮声，在宏伟的金殿中回响。他那张黝黑的脸膛已经涨得青紫一片，双目更是赤红赤红。“朕养你这个畜生！就是为了让你在这儿狂犬吠日，把朕气死的吗？！”说着，他一步踏下御座，重重一脚踹在太子胸口，歇斯底里道：“你以为把朕气死了，自己就可以登基了吗？！”

太子被踹得打横飞出去，所幸肉厚，内功深湛，倒也无甚大碍。他从地上爬起来，继续跪下。

皇帝见他又起来了，跟上去，又是一脚，咆哮道：“龙椅就在这儿，你坐呀！”

太子再次被踹飞，又再次爬起来。这次，他的嘴角已经有鲜血渗出，但那张脸依然倔强不屈。

“孽障！以为自己翅膀硬了是吧？！敢跟朕唱对台戏了？！”皇帝看看周围，目光落在悬挂在金柱上的天子剑，一咬牙，咆哮道：“黄修！拿剑来！”

黄修早就吓尿了，哪敢在这时候给皇帝递剑，只好求助似的看向朱瞻基。朱瞻基也早就不知所措，见这下不能置身事外了，赶忙把剑取下来，抱在怀里，扑通跪在皇帝面前，哭道：“皇爷爷饶了我父亲吧！”又转向太子，哭号道：“父亲，你快认错吧！”

太子哆嗦一下腮帮子，咬牙道：“我没有错！迁都北京才是错！”

“好好！好逆子！”朱棣的声音，能掀翻金銮殿：“今天不杀了你，朕就不姓朱！”

“把剑给我！”朱棣伸手去夺朱瞻基怀里的宝剑，朱瞻基哪敢撒手，白白吃了一通拳脚。

大殿里闹成这样子，在外头等候的赵王等人，赶忙跑进来，把皇帝和太子隔开。朱高燧一面拉着父皇，给喘着粗气的父皇揉背，一面义正词严地指责太子：“大哥，你太过分了！父皇没有追究你和南京的百官眉来眼去！也不怪罪你路上来迟！还摆出这么大排场迎接你！你怎么能这样伤他老人家心呢？！”

“朕没有这样的儿子！”朱棣越喘越厉害，只觉胸闷气短，眼前发黑，嘴唇哆哆嗦嗦道：“朕要废了……”

赵王一听，大喜过望，屏住呼吸想等父皇最后一个字，然而朱棣却头一

歪，晕了过去……

“父皇！”赵王惊叫起来，谁也没听出，他这一声里，含着多少的失望！

“皇上！”众人忙七手八脚扶住皇帝，仓皇地乱叫起来：“快传太医！快传太医！”

太子木然跪在那里，看着眼前慌乱的场面，心下不知是什么滋味。

王贤站在大殿门口，看着眼前的一幕，心头升起一丝明悟……这一切都是注定的，从皇帝决意迁都那一刻，就已经注定！

太子之所以不肯在南京领衔上书，只是不肯给别人太子结党的口实，更不想牵连那些官员罢了……

皇帝被抬到奉天殿的侧殿，片刻之后，太医就赶来了，又是下针、又是艾灸，好一阵才让皇帝咳出一口浓痰。

慌乱中，谁也没注意到，赵王悄悄离开了一会儿，才回来查看父皇的情形。

见皇帝咳出痰来，呼吸渐渐平顺，众人才松了一口气。赵王却面色阴沉地暗啐一口，摇头示意站在角落的太监，那太监赶忙出去传信。

下一刻，赵王随即神色如常，问那太医金院判道：“我父皇怎样了？”

“回王爷，皇上是痰症。”金院判擦擦额头的汗道：“万幸，抢救及时，这口痰出来了，便无甚大碍。”

“那怎么还不醒？”赵王看看面色依旧痛苦，依旧处于昏迷中的皇帝道。

“殿下放心，是因为为臣给皇上熏了香，让皇上好好睡一觉。”金院判有些邀功似的笑道：“等皇上睡够了，自然就会醒过来。”

“哼……”然而赵王却没给他一点儿好脸色，反而似有怪罪之意。

“……”金院判马屁拍在马腿上，只好讪讪退下。

赵王看看依旧昏睡的父皇，又看看跪在殿外的太子太孙，神情一阵阴晴变幻，终究无趣地吐出一口浊气……

这时候，太子已经拔簪卸冠、除靴脱衣，披头散发跪在丹墀之下。

看着父亲这样，朱瞻基犹豫半晌，最终还是有点学样，也脱掉冠服，被发跣足跪在太子身边。如有可能，他也不想这么丢人，但再一想，自己的爹这么跪着，要是自己还跟没事人一样，传出去了那才叫丢人。也只好如此了……

太子看他一眼，便转过头去，没有丝毫领情的意思。

朱瞻基跪是跪下了，可是越跪越窝火，对太子的意见也就越大。终于忍不住低声问道：“父亲，你究竟想干什么？”

“为生民请命，为祖宗香火而已……”朱高炽缓缓道。

“我看是作死！”朱瞻基小声嘟囔一句。他知道太子一定能听到这句，但不这么说，他就要憋死了。

太子没有理会他，继续直挺挺地跪着。

父子俩一直跪了快一个时辰，才看到赵王等人从偏殿中出来。

“诸位！”朱瞻基早就翘首以待，赶忙问道：“我皇爷爷可安好？”

“这个……”朱勇等人都看向赵王，他们也不清楚刚才大殿里发生了什么，看见太子和太孙这样子，还以为两人都吃罪了呢。

赵王当时就在门口，里头发生的事清清楚楚，但他也不说明，只是一脸愤慨道：“让你们爷俩失望了，皇上好得很呢！”

“你不要血口喷人！”朱瞻基这个冤啊，登时就不干了，从地上爬起来就往里走。

赵王赶忙把他拦住，黑下脸道：“皇上正在休息，谁也不许打扰！”

“你说了算吗？！”朱瞻基怒目而视。

“对。”赵王点点头，脸上挂起浓浓的嘲讽道：“太孙殿下不爽，只管把我也打一顿。反正你们父子连皇上都不放在眼里，何况我个小小的亲王……”

“你！”朱瞻基最听不得，这孙子把自己也扯进去，拳头紧紧捏起来，就要把那张桃花脸打成桃花开。

众人连忙拉开两人，王贤站在远处，朝朱瞻基摇摇头，目光朝赵王投去意味深长的一瞥。

多年的默契，朱瞻基立时便明白，王贤的意思是，不要中了赵王的计。这才猛然醒悟，这时候要是打了赵王，就真连自己也脱不开身了！

想到这儿，他恨恨地啐一口，松开了手。

赵王整整被抓皱了的衣襟，冷冷地瞥一眼太孙，又看看太子，丢下一句：“有其父必有其子。”便转身进了大殿。

朱瞻基知道，三叔是在示威呢，但形势比人强，也只能打落牙和血吞，愤愤地再次跪下，看向父亲的目光，更多了几分怨恨。

这父子俩便继续跪在大殿外，皇帝一时不醒，一时便没人敢叫他俩起来。

王贤在远处廊柱后，看了太子太孙一会儿，正盘算着如何帮他们一把，心里突然没来由的一紧。

思虑片刻，王贤便悄然退了出来，他本想立即出宫，却发现奉天门已经紧闭，有大内禁军来回巡逻。想了想，王贤转向奉天门西侧的贞度门，见也是同样情形，他的眉头不禁越皱越紧。

正在这时，王贤看到成国公朱勇，领着几个侍卫从远处过来，两人眼神交错，王贤便退到角楼附近，找了个无人处刚站定，朱勇便跟过来。

“兄弟。”朱勇和王贤大半年没见，顾不上寒暄，便抓着他的胳膊，低声示警道：“宫中禁卫有些不寻常的调动！”

“是陛下的意思吗？”王贤心一沉，忙沉声问道。

朱勇摇摇头，叹气道：“陛下还没醒来，哪里来的旨意？！”

“那是……”王贤望向朱勇的目光，不禁透出一丝怪异。“哥哥不妨明说。”

“哎，半年前，皇上就让我把宫里的侍卫，尽数交给赵公公管了。”朱勇犹豫一会儿，决定索性把话说透道：“听说，那位对他很是巴结……”说着他伸出了三根手指。

“嗯……”王贤的脸色越来越难看，他没想到，短短半年时间，赵王就已经把宫里渗透到这种地步了。倒吸一口冷气，王贤看看高耸入云的宫墙，不禁……又倒吸了口冷气……

“也不要太担心，他们应该只是预备万一……”见王贤脸色都变了，朱勇

忙低声安慰道：“何况为兄也不是吃素的，一旦宫里乱了，为兄自有门路，让咱们逃出生天！”

“嗯！”王贤感激地看看朱勇，他太清楚这些天潢贵胄的凉薄心性，能让朱勇说出这种话来，自己做人实在不算失败。使劲握住朱勇的手，他沉声道：“不过眼下，还不是说这个话的时候！我们得先护好陛下周全！”

“你是说，他们会……”朱勇闻言脸色巨变，一拍大腿道：“不错，这对他们，真是天赐良机啊！”如今皇帝被太子气昏迷，太子太孙跪在殿外待罪，宫禁又尽在那些人手中，这时候要是行个烛影斧声之事，这江山便毫无疑问要落在赵王手里了！

“我得赶紧去守着陛下！”想到这，朱勇拔腿就走。

第八百九十二章忠勇伯请客

“我得赶紧去守着陛下！”朱勇说着，拔腿就走。

“哥哥留步。”王贤却伸手扯住他，断然道：“你现在应该控制住一处宫门，陛下那边就别操心了！”

“这……”朱勇的心咯噔一声，脸上闪过一丝犹疑。他是位极人臣的堂堂国公，又掌管宫禁多年，若发起狠来，不是没有夺下某处宫门控制权的能力。只是没有旨意，擅夺宫门，可是谋逆重罪，要抄九族的啊！

“哥哥放心！”王贤自然知道朱勇的担心，他沉声道：“事有从权。如今陛下昏迷不醒，你是镇国重将，当为中流砥柱震慑宵小。陛下醒来，你只需第一时间请罪，陛下非但不会怪罪，反而会对你赞赏有加！”顿一顿，他又提醒道：“哥哥别忘了去岁秋猕之事！”

朱勇听的心头一震，是啊，这次的事件，和一年前何其相似。当时陛下遇伏，生死未卜，赵王异动，危急万分。是阳武侯薛禄和安远侯柳升当机立断，同样在没有旨意的情况下，调集本部兵马勤王，才控制住局面，使皇帝转危为安。而当时自己正如现在这般过于担心后果，竟做起了缩头乌龟，若非王贤包庇，恐怕早就失去圣眷，沦为敝屣弃之。

万万没想到，时隔一年，同样的情形再次出现，自己还是要做出那个艰难的决定。

这时已经入冬，北京寒风凛冽，天阴沉云低垂，冷得刺骨。朱勇却出了一身白毛汗，豆大的汗珠顺着脸颊淌下，他的喉头不断颤抖，一双眼目光闪烁的游移半晌，最终聚焦在王贤身上。他看到这个比自己年轻十多岁的家伙，脸上却只有坚定，没有一丝怯意。不禁自嘲一笑，终是点头道：“兄弟，我听你的。”

王贤使劲和他握了握手，沉声道：“相信我，没错的。”朱勇再次点头，这一次，要坚定沉着太多了。

两人便在角门处分道扬镳，朱勇走出一段，对迎上来的手下高声道：“去西华门！”

王贤则快步返回奉天殿前，走到仍跪在那里的太子太孙身边，不顾那些太监侍卫异样的眼神，低声对朱瞻基道：“殿下，您得立即进殿！”

朱瞻基抬头看着王贤，目光交错，太孙殿下便瞬间从他的眼神中，读出了那些无法言明、却又要命至极的信息。没有丝毫犹豫，朱瞻基便撑着双腿

站起来，活动下刺痛的膝盖，稍显趑趄地走向殿门。

等他走到偏殿门口时，步履已经恢复如常，身形稳健地迈过了高高的门槛。

偏殿中，赵王正抱着手臂，目光阴冷地打量着昏迷中的父皇。正如王贤所料，他意识到这是自己篡权上任的天赐良机，也已经着人暗中准备。但这事实在太大大，一旦迈出这一步，将天翻地覆、日月倒转，再无回头之路。所以他得好好想清楚，往后的每一步该怎么走……龙生九子各有不同，他的二哥每临大事必当机立断，先做再说。他就做不到二哥这份果断，总要想清退路，至不济也要想清应对各种状况的法子，才会去做决断。

这是性格使然，谁也没办法。

就在赵王终于拿定主意，目光愈加肃杀到化成利刃，直刺他的父皇时，身后响起小太监的低呼声：“太孙殿下。”

赵王心咯噔一声，猝然回头，就见朱瞻基黑着脸，目光不善地立在自己身后。不知是做贼心虚还是怎的，赵王的心怦怦直跳，好在一张脸本就白如冠玉，倒也显不出煞白的脸色。

“你进来干什么？！”赵王有点恼羞成怒的意思，朝太孙低喝道。

朱瞻基冷冷瞥他一眼，目光便移到皇帝身上，他看着自己的爷爷神色痛苦地躺在那里，嘴角有一丝若有若无的亮色，一直延伸到深刻的法令纹上。太孙便掏出手帕，跪在皇帝床前，想为他拭去那一丝不体面的龙涎。

赵王却伸手挡住了太孙，冷冷道：“你想干什么？”

“让开！”朱瞻基的力气比赵王大太多，下手又用了一些武当的太极力道，一推之下，竟把赵王推了个趑趄。

赵王退了两步，撞在一座鎏金灯架上，灯架摔倒，琉璃灯罩碎了一地。赵王这才勉强站住，怒气满面道：“你要造反吗？！”

朱瞻基小心地给朱棣擦去唇边的口水，才头也不回地冷声道：“赵王殿下，慎言。”

赵王愣一下，知道对方在提醒自己的身份，但这时候哪能示弱，恨声道：“你不是在外头请罪吗？进来干什么？”

“我请罪，是因为父亲惹恼了祖父，做儿子的不能不惶恐。”朱瞻基缓缓道：“我进来，是因为我是大明太孙，眼下国君有恙，我必须守在旁边，以免

乱臣贼子心生妄念。”

朱瞻基就差指着鼻子骂赵王是乱臣贼子了。赵王一张脸涨得通红，咬牙切齿道：“我看你们父子才恨不得陛下再也无法醒来！”

也不知是赵王的声音太大，还是本身就不舒服，朱棣眉头蹙了一下，脸上浮现出痛苦的神情。朱瞻基这才冷冷回头，瞥一眼赵王道：“皇上需要安静，请赵王出去。”

“你！”赵王咬牙切齿，双目喷火地怒视着太孙，他知道自己再想行‘烛影斧声’之事已是不可能，但又必须留在这里，只好气鼓鼓立在一旁，冷冷看着朱瞻基跪在皇帝床边，投入地扮演孝子贤孙，真让赵王殿下一阵阵作呕。

话分两头，却说王贤把皇孙劝进殿中，朝太子点点头……太子也向他报以歉意的表情……王贤便快步离去，在奉天门口，看到除了原先的锦衣侍卫，还多了几个圆帽皂靴的东厂番子。

王贤招招手，几个番子赶紧过来，单膝跪下向王都督请安，毕恭毕敬问有什么可以效劳。王贤笑眯眯看着他们，道：“你们厂公在哪？”未待回答，王贤便又说道：“把他请来，我请他吃酒。”

番子们虽然知道东厂和锦衣卫不对付，但谁敢招惹凶名赫赫的忠勇伯？那可是踩着纪纲的尸体上位的凶神啊。赶忙应声不迭，去寻赵赢去了。

东厂的衙门虽在宫外，但在宫内东华门却有正式的值房，这也是东厂比锦衣卫地位更高、更接近皇帝的明证。

此刻，戒备森严的值房内，被两个烧着贡炭的大火盆，映得四壁暖红一片。可挨着北墙的黄花梨木圈椅上，坐着的老太监赵赢，心情却既不红也不暖，倒和外头一样阴冷阴冷。

圈椅两侧，立着东厂的一干提刑、掌事大太监，一个个都沉默着，没人吱声。

自从小太监带来赵王的口信，赵赢简单下了几道命令之后，众人便一直这样呆坐呆立着。

“老祖宗！”赵赢的干儿子，东厂掌班太监马德，终于忍不住打破沉默道：“干脆豁出去了，横竖这座宫，是咱们的天下，咱们想要谁死，谁就得死，想要谁赢，谁就能赢！”

“是啊，老祖宗，您不是常羡慕汉朝唐朝的太监吗？”有人领头，众人也蠢蠢欲动起来，一个个面红耳赤道：“这事儿成了，咱们就不用羡慕他们

了！”

“咱们比不了那些前辈。”却也有不少悲观的家伙，在那里泼起了冷水：“不说别的，咱们东厂里头，大半都是锦衣卫出身，这些人会不会跟咱们一心？老祖宗掌握的禁军里，又大都是成国公他们的旧部，这些人会不会跟咱们一心？这都不好说啊！”

“那还不简单？！”马德袖子一撸，杀气腾腾道：“王贤和朱勇都在宫里，把他们做了不就得了！”

“哪有那么简单……”反对派嗤之以鼻道：“你当人家是傻的来着，在那里伸着脖子等你去砍？！”

赵赢眯着眼，不动神色地听手下吵成一片，这时，厚厚的门帘突然掀开，一阵寒风吹进来，冻得马德一哆嗦，刚要朝进来的番子开骂，那番子已经跪在地上，脆生生道：“厂公，忠勇伯要请您喝酒。”

马德的话，登时硬生生咽回去，众人也全都安静下来，看着老祖宗。

“他搞什么名堂？”赵赢目光游移，划过那番子的脸。“宫门都关了，到哪里去吃酒？”

“奉天门值房……”番子赶忙回道。

“哈哈，怎么样？！”马德登时兴奋了，瞪着那反对他的人道：“有人就是要洗净了脖子等着挨宰。”

“老祖宗，小心有诈！”反对的人依然反对，但明显底气不足。因为奉天门是东厂的人掌握，王贤在那里请客，分明就是自投罗网。

“他还能出什么幺蛾子不成？”马德那伙人明显占了上风，赵赢也站了起来，吩咐道：“去酒醋面局取一坛二十年的茅台。”说着老太监笑笑道：“咱们的地盘上，总不能让人家买酒吧。”

“得令！”马德兴奋地应一声，一溜烟出去操办。

便有太监为赵赢披上黑貂大氅，围上白狐皮围脖，戴上暖帽。待赵赢走出东厂值房，马德已经提着酒坛，恭候在那里了。

赵赢回头看看悬在值房门口的‘流芳百世’匾，笑道：“去会会他。”

第八百九十三章宾主尽欢

赵赢走在皇宫的街道上，一路上遇到的锦衣侍卫和太监、番子，无不望风而拜，俯首帖耳。

赵赢已经习惯了这种排场，面无表情地掠过众人，走到奉天门前。

奉天门是皇宫的御门，三大殿的正门，国朝皇帝御门听政便在这里举行，自然当是皇宫最辉煌、最气派的一道门。当初三大殿初建，朱棣前来视察，看到奉天门的规制与南京类似，除了新旧程度，并没有超过南京皇宫。登时龙颜不悦，进去视察了三大殿后，便下旨将这三殿一门推倒重建，若是再没有起色，便要把工匠统统杀掉。

故而，如今新建的奉天门，乃是重檐歇山顶，汉白玉基座、面阔九间，进深三间，宏伟宫殿一般的一道雄伟宫门，门前铜鼎四只，铜狮一对、左雄右雌、威武凶悍，睥睨着眼前雄阔的广场，广场上内金水河自西向东蜿蜒流过，河上横架五座内金水桥，将中华皇帝一字八方、统御天地的豪迈气派彰显无遗。

如今，这座宫殿、这座宫门的主人已经昏迷不醒，他的奴才便当仁不让地命爪牙将这座宫门牢牢掌握在手中——奉天门内外，尽是赵赢信任的太监、侍卫和番子，那些出身锦衣卫的家伙，根本没机会出现在这里。

此情此景，让立在高高御阶上的赵公公，不能不生出一些唯我独尊、天下我有的幻觉来。

定定神，赵赢才走到东侧偏门的值房，刚到门口，便闻到一股浓浓的肉香。

掀开门帘一看，赵赢险些晕过去，只见王贤正惬意地坐在个马扎上，把面前烧得通红的炭盆当烤炉，面带微笑地翻动着上头的烤羊肉。那些羊肉被切成麻将牌大小的方块，用细长的铁钎子串成串，被炭火烤得金黄冒油，油花滴在火红的木炭上，发出滋滋的响声，那诱人的香气也散满屋子，透过门帘飘了出去。

“胡闹！”赵赢刷地放下门帘，气急败坏地想要端走炭盆，还怒视着旁边伺候的太监：“这是谁拿来的炭盆？！”

“赵老公别激动。”王贤一面伸手护住炭盆，一面不以为意地笑道：“是本座说想请老公吃烤肉，逼他们拿来的火盆。”说着笑笑道：“再说这里头贼机巴冷，不生火要冻坏脚丫子的。”

“忠勇伯懂不懂规矩，这是御门，不能有半点火星！”赵赢在宫里头一辈子，有些规矩已经刻在他骨子里了。

“不打紧，家家户户都生火，有几个点了房子的？”王贤却一脸惫懒，扯着赵赢坐下道：“放松，真点着了算我的。来，尝尝我的手艺，保你咬到舌头……”说着变戏法似的取出两个竹罐子，朝着火盆晃几下，黄色和红色的粉末便飘散而下。那粉末大都落在肉串上，也有飞散到赵赢面前的，赵赢只觉一阵刺鼻，面色剧变，想要屏息避过这来历不明的毒物，却还是被熏得打了个惊天动地的喷嚏！

“你敢毒害我家厂公！”马德刷地拔出刀来，怒视着王贤。王贤却视若无睹，拿起一串肉串，自顾自吃了起来，一边吃一边满意地点头。“别客气啊，快尝尝。”还不忘招呼赵赢。

赵赢用手帕擤干了鼻涕，便又闻到那诱人至极的香味，看着王贤飞快吃完一根，他也拿起一根来，迟疑地送到嘴边……赵公公这么大年纪，早就没有口舌之欲了，只是不想在对头面前落了下风……在赵赢看来，王贤这番做作，就是在向自己挑衅。一旦自己不敢吃，就落了下风。这是素来好强的赵公公，断断不能接受的。

看着那肉块上红红黄黄的不明颜色，马德等人的心都提到嗓子眼，心想老祖宗虽然内功天下第一，可没到百毒不侵的地步。看这肉串子上的颜色，当是云南苗疆的七虫七花毒，这毒解起来可困难着哩……

但赵公公毕竟英雄了得，哪怕手下都吓得筛糠，他还是大义凛然地一口咬下了一块，登时面色巨变，嘴里嘶嘶往外呵着气。手下众人见状，登时目眦欲裂，拔起兵刃就要朝王贤砍去：“呸！你果然要毒害我家厂公！”

“放肆！”侍立在王贤身后的心宁、心远两名庆寿寺出来的和尚，也亮出了降魔杵！

王贤却依然不为所动，只笑眯眯地看着赵赢，果然，只见赵赢那张老脸竟渐渐地菊花绽开，一双鹰眼也眯成了缝，咀嚼了良久才缓缓下咽，竟似有万般不舍……众人也看出来了，都定定地望着赵赢那一脸享受极乐的表情，暂时停下了动作。

“莫非是失传已久的极乐散？”马德身边，一个领班小声说道，自然换来马德大大的白眼。

赵赢万万没想到，自己在这个年龄，还能有因为口舌之欲而欢喜至极的一天。赵赢细细地品尝着手中的肉串，看他的神情，倒更像是沉醉在某种极乐体验中。让两个和尚暗暗不齿，心说这东厂督公好大的年纪，想不到还这么馋。当然年轻人也无法理解，味觉的退化是多么可怕的一件事……

“怎么样？”王贤笑咪咪问道：

“太好吃了！”赵赢毫不犹豫地竖起大拇指，连着奉天门内不得生火的铁律，也抛到了九霄云外。

“有肉无酒怎么能行。”王贤笑道。

“说的是！”赵赢大笑道：“拿酒来，咱家要跟伯爷不醉不归！”

马德赶忙将那内府陈藏的佳酿，拍去泥封，将淡黄色略显黏稠的酒液倒在两个酒碗里。

“茅台！”王贤使劲嗅嗅，眼前一亮道：“二十年以上！”

“行家！”赵赢又赞一声，端起酒碗和王贤碰一下，一饮而尽，用袖子擦擦嘴道：“这是皇上在潜邸时，沐国公从云南送来的，一直藏在北京城！”说着大笑道：“这天赐佳酿，配得上你这人间美味吧？”

“配得上！”王贤哈哈大笑，也痛快地一饮而尽，两人便一边喝酒一边吃肉，哪有一点剑拔弩张的意思？

转眼之间，烤好的肉都被消灭干净，七成都进了赵赢的口中。见他意犹未尽，王贤歉意地笑道：“准备太仓促，腌好的羊肉没了，只有一些狗肉，不知公公嫌不嫌弃。”

“可是黑狗肉？”赵赢笑问道。

“当然是黑狗。”王贤笑道：“一黑二黄三花四白嘛。”

“行家！”赵赢笑着举起大拇指。便看着王贤将腌好的狗肉放在铁算子上炙烤起来，待到狗肉金黄，王贤又取出那两个竹筒，开始往上撒佐料。赵赢终于忍不住问道：“伯爷，您这佐料是哪里来的，怎么从来没见过？”

“哦……这黄色的是孜然粉，出产于我国的西疆哈密。”王贤一边操作，一边笑道：“这红色的就更稀罕了，是辣椒面，乃是我拜托郑公公，从西洋寻回来的。统共只有十斤……”

“怪不得！”赵赢一面感叹王贤为了美食的执着精神，一面恍然道：“怪不得伯爷会将其随身携带。”

“哈哈，怎么会！”王贤放声大笑起来：“本官怎么说也是堂堂锦衣卫都督，整日随身带两个调料罐子，算是什么事体？！”

“那这是？”赵赢的心，紧了一下，一脸不解问道：“从哪里取来的？”

“自然是从我府上取来的。”王贤笑道。

“这么说，您请咱家吃饭，是早有计划？！”赵赢双眼渐渐睁开，又恢复那般秃鹫模样。

“不敢妄言讨巧，其实是临时起意。”王贤轻轻瞥一眼赵赢，淡淡笑道：“还有这些肉，都是我让人在家里腌好，刚刚送进来的。”

王贤说完，赵赢便不做声了，王贤便专注地翻动篋子上的狗肉，一边翻，一边有些惋惜道：“赵老公有所不知，这条大黑狗，原先是本官打猎用的。只是本官如今身居显位，皇上和太子殿下都反复叮嘱要稳重，再打猎就不合适了，只好把这条老狗杀了吃肉。”

“呵呵……”赵赢虽然还在笑，但笑容已经变得牵强冷冽起来。王贤却依旧热情似火，将那烤的金黄、撒着孜然和辣椒面的狗肉，送到赵赢面前：“快趁热尝尝。”

赵赢面色数变，终是挤出一丝难看地笑道：“咱家吃不下了。”说着推辞起身道：“多谢伯爷款待，咱家还有公务，就先走一步了。”

“急什么，吃了这老狗再走不迟。”王贤笑呵呵地留客，赵赢脸色极其难看，坚决推辞，离开了值房。

“果然是同类不食，害得我白费工夫。”看着赵赢带人离去，王贤拿着狗肉问问身后两位师兄：“你们吃不吃？”

二位师兄自然把头摇得飞快。王贤撇撇嘴，有些惋惜地看一眼那狗肉，便将其投入火盆，拿过白帕擦干净手道：“这老狗，还没蠢到家。”

心宁、心远二人虽然一头雾水，但出家人最忌口舌，虽然很想知道究竟为什么，王贤一顿酒肉，就能把占据天时地利人和的老太监给摆平，可还是忍住了不发问。

等不到手下带着崇拜的提问，王贤哀怨地看看两人，暗骂这俩和尚，真是一对扎嘴葫芦，让自己的成就感大打折扣。

第八百九十四章苏醒

那厢间，马德等人也是满心疑问，实在不理解督公为何气势汹汹而来，却这么虎头蛇尾而去。心说督公怎么就这点儿出息，一顿烤肉就把他给收买了？真说起来，那劳什子辣椒面再金贵，能赶得上二十年的茅台？

但看厂公那一脸阴沉，谁敢不长眼地发问？

就这么跟着厂公闷头向前不到百步，一名东厂领班飞奔过来，几乎是跌撞着闯入人群。若非他是厂公极得力的忠心属下，这样冒失，一定会被厂公周围环伺的高手，不问青红皂白杀死。

“什么事？”马德赶忙出声喝问：“毛毛躁躁的，还有没有点儿规矩？！”

“厂，厂公！”那领班顾不上马德，上气不接下气地禀报道：“西华门开了！”

“啊！”马德等人大惊失色，他们以为尽在掌握的金汤，竟如此轻易就被开了个口子。马德失声骂道：“妈的！是谁干的？！”

“是成国公！”领班喘匀了气，为厂公并诸位大档说明道：“成国公带人到了西华门下，执意要开宫门。守门的禁卫说，宫中有旨，宫门关闭。成国公便问，可是皇上的旨意？禁卫许千户说不是，是赵公公的。成国公便说，赵公公没这权力，赶紧开门！”说着看看脸色铁青的厂公，小声道：“然后，许千户就开了西华门……”

“姓许的为什么不请示厂公？！”马德气急败坏跳脚道。

“这……”领班怯生生道：“小的也不清楚。”

“哼！”赵赢冷哼一声道：“姓许的自然认他朱勇，不认咱家。”说着咬牙切齿道：“姓王的请我吃烤肉，不过是为了告诉我，这宫门根本关不住，他的人能来去自如！”

“想不到，成国公竟和忠勇伯勾搭到一起了……”众人登时气焰低了七分，连蹦得最凶的马德也没了底气道：“原来他是这个意思……”说着，有些发怯地看着赵赢，小声问道：“干爹，那还整吗？”

“整个屁！”赵赢没好气地啐一口。

“老祖宗！”又有不长眼的小声问道：“那……老狗指的是什么？”

赵赢一张脸登时铁青铁青，谁也没看清他的动作，那不长眼的家伙便被一巴掌抽了个直挺挺，半边牙齿和着血喷了出来！

待赵赢气冲冲走了，马德等人才扶起那倒霉蛋，幸灾乐祸道：“蠢材，那老狗是指咱们厂公……”

“啊？！”肿了半边脸的家伙震惊道：“厂公这都能忍？”

“不能忍怎么办？人家又没指名道姓，要是发作的话，岂不自认老狗？！”太监们不禁哀叹，素来威风八面的厂公大人，怎么遇到这个王贤之后，会除了吃亏就是吃瘪？也没见着那货有什么高明的地方啊？

当王贤再次出现在殿门口，朱瞻基心有灵犀，回头与他对视一眼，见他微笑着朝自己点点头，便知道外面的事情摆平了。太孙殿下也朝王贤点点头，便放下心来，一心一意侍奉起龙床上的皇爷爷。

说是侍奉，其实也没什么好干的，不过是过一会儿给朱棣擦擦汗水，再过一会儿，再擦擦口水罢了。大殿中寂静无声，皇帝粗浊的呼吸声清晰可闻，朱瞻基和朱高燧这对叔侄，就这么一跪一站在龙床旁，等着皇帝醒来……或者咽气。

不知过了多久，外头天黑下来，朱瞻基本以为是天黑了，还心说时间怎么这么快，然而不一会儿，外面传来扑扑簌簌的声音，居然是下雪了。太监赶紧关上沉重的殿门，以免风雪之气侵入殿内。朱瞻基回头看着外头，便见自己的父亲仍然一动不动跪在那里，雪已经落满了太子的头顶和肩膀……

殿门缓缓关上，将风雪隔断在外头，也将太子挡在外头……朱瞻基是又心疼又快意，一时间心乱如麻，五内具焚，头脑昏昏沉沉，过往的一幕幕如浮光掠影从他眼前闪过，让他难以呼吸、不辨晨昏……

赵王朱高燧也同样心烦意乱，有人给太孙报信，自然同样也有人给他报信……他已然知道，王贤和成国公朱勇联手，已经将宫里的形势稳定下来，如今，双方都没有必胜的把握。朱瞻基又寸步不离地守在这儿，眼下已经既没有动手的必要，也没有动手的可能了……

赵王殿下心中，不知翻腾过多少次后悔了，要是能当机立断，第一时间就行烛影斧声之事，说不定自己现在已经黄袍加身了，现在却只能困在原地，只能消极地等待最后的结果了……

好在等待没有太久，当天子夜，皇帝醒来了……

见皇帝睁开眼，上一刻还面无表情的朱高燧，第一时间便扑上去，泪流满面道：“父皇，您终于醒了……”朱瞻基猝不及防，竟被三叔挤到了一旁，

只能恨恨地看他表演，对一旁的李严道：“还不快传太医！”李严应一声，赶忙出去。

“闭嘴……”朱棣虽然睁开眼，但脑中还是一片浆糊，听着有人在耳边聒噪，想也不想便何止道：“再聒噪朕杀了你……”

“是……”朱高燧拍马屁拍到马腿上，满脸都是委屈，却果然不敢再言语。

等太医过来，为皇帝问诊，确定圣体已无大碍，半个时辰过去了，朱棣也终于恢复了清醒，一边喝着赵王喂得药，一边缓缓问道：“那孽子呢？”

“二哥还跪在外头，都成雪人了。”赵王一改尖酸，满满都是兄弟情谊道：“父皇，他知道错了，赶紧让他进来吧，在外头会冻坏的。”

“少在这儿假惺惺……”许是刚刚清醒，皇帝尚没有掩饰自己的情绪。一句话就把赵王说了个面红耳赤。好在皇帝只是捎带着说他一句，火力仍然高度集中在太子身上。只听皇帝冷冷道：“叫他滚回去，等朕死了再来哭丧也不迟。”说着皇帝目光寒意凛然，语气愈加刻薄道：“恐怕到时候，请都请他不来！”

“皇爷爷！”皇帝把话说到这份儿上，朱瞻基不能再装聋作哑了，磕头哭道：“我父亲被那帮腐儒带坏了，把死理看成天地间头等大事，还会如此顶撞皇爷爷。但要说他不孝，那是万万没有的！”说着流泪道：“把皇爷爷气成这样，他也悔改万分，所以才跪在外头请罪，还说了很多知错的话……”

“你不用哄朕，朕的儿子，朕比你清楚。”皇帝却不信道：“他看似柔弱，实则执拗无比，但凡他认为是对的，就是气死老子也不会认错。”皇帝终究刚刚醒过来，说了这些话，已是精疲力竭，轻轻挥挥手道：“你们都去吧，朕乏了，有什么事明天再说……”

朱瞻基便和朱高燧行礼告退，殿门再次打开，又再次缓缓关上，两人似乎都听到，身后传来一声苍老的叹息……然而他们再想回头时，沉重的殿门已经关闭，想再见皇帝已经不可能。

随着它的主人苏醒，这座紫禁城也自动恢复了它的威严不可侵犯，那些白日里的躁动不臣、阴谋勾当，仿佛也随着落雪覆盖，变得无影无踪，就像从没有过一样。

太孙和赵王一出殿，前者便跌跌撞撞朝跪在阶下的那个雪人奔去。后者却不慌不忙立在廊檐下，看着雪落紫禁城的肃杀美景。太监赶忙捧过木屐、雨披，伺候着赵王穿上。又为赵王擎着罗伞，小心翼翼扶着他下了台阶。赵王虽然是亲王，但还年轻，也不像太子那样腿脚不便，自然没有紫禁城乘舆

的恩典，得老老实实走到午门外。

他走到太子身边，见太孙手忙脚乱为太子拂去身上厚厚的雪和冰，若不知道这本来有个人，还真难将这一大团冰雪混合之物，跟人类联系起来。

“动作快点，不然抬回去也得冻坏了……”赵王语气关切道。

“滚！”太孙狠狠瞪他一眼，赵王摇头叹气道：“没教养。”才施施然离开了。

这时，王贤也领着几名侍卫奔过来，那几个侍卫抬着一顶乘舆，那乘舆名字好听，但只是最简陋的乘具，说起来就是两根竹竿穿过一把椅子，仅此而已。不过经过王贤的简单改造，此刻上头加了顶，四面加了壁，类似一顶超小型的轿子。

王贤和朱瞻基一起，将早冻得失去知觉的太子架上乘舆，朱瞻基才发现，里头是厚厚的貂裘，貂裘里暖烘烘的，探手一摸，发现底下竟还有个暖炉。朱瞻基不禁迟疑道：“这，不合规制……”

“这都啥时候了，管那么多。”王贤给太子掖好貂裘，让人赶紧起驾。朱瞻基想想也是，明天的事情明天再说，反正还有天大的麻烦等着呢，这点儿小问题算什么。

两人便护送着乘舆，一路小跑离开了奉天门，出了午门，回到东长安街上的太子府。

府里的人早得到吩咐，太子一被送回来，便在太医的指挥下，将他抬到冰冷的房间里，又是搓脚又是灌酒，待太子渐渐还阳，才将火盆移进来。

第八百九十五章歧路

待太子还了阳神，已经是下半夜了。朱瞻基也洗了热水澡，换了衣服，面如黑铁端坐在父亲床前。王贤站在床尾，虽然忙了一夜没合眼，但两人都没有一丝睡意。也是，发生这样天大的事，换了谁也是睡不着的。

“兄弟，这次多亏了你。”朱瞻基已经了解到个中曲直，不禁后怕地捏一把汗，若非王贤当机立断、防患于未然，恐怕他们祖孙三人都要变成泉下亡魂了。

“此事不足道哉。”王贤摇摇头：“殿下日后休要再提。”

“哼！”朱瞻基知道，王贤说的是正理，狠狠一捶大腿，咬牙切齿道：“日后我若掌权，定将他们碎尸万段！”发完狠，他才想到自己只是太孙，等轮到自己掌权，还不知猴年马月。不禁郁闷地看一眼躺在床上的父亲，闷声道：“都怪父亲，非要跟皇爷爷对着干……”

说到后半截，朱瞻基的声音陡然低了下去，因为他看到自己的父亲，缓缓睁开了眼，眼中分明有怒火燃烧，而那怒火，显然是针对自己的……

“父亲，您醒了？”朱瞻基的气焰登时压了下去。

“仲德。”太子看了朱瞻基一会儿，便将目光移到王贤身上，那目光也变得柔软起来：“又给你添麻烦了，快回去歇着吧。”

王贤知道，太子殿下现下疲累至极、也痛苦至极，确实不适合讨论什么，便躬身施礼道：“为臣告退。”

“你也去吧。”太子没有看朱瞻基，但屋里并没有第四人。朱瞻基本就满腹怒火，现下又遭父亲如此无视，更是忍不住怒火中烧，竟站在那里一动不动。王贤只好轻声道：“走吧……”见朱瞻基依然不动弹，王贤伸手轻轻扯了他一把。谁知，这一把就像点燃爆仗的引信，朱瞻基一下子就爆发了！

他一把推开王贤，面红耳赤地吼叫道：“父亲，你可知儿子为了修复你和皇爷爷的关系，防止三叔离间作乱，付出了多少吗？！五更鸡叫，我就在乾清宫伺候，一陪就是一整天，有时候皇爷爷处理奏章到三更天，我得四更才能安寝。略一合眼，又得起来侍奉！从春到冬，我几乎寸步不离皇上，察言观色、凑趣逗乐！还得跟三叔勾心斗角……”朱瞻基说着，委屈地哽咽起来，眼圈也通红一片道：“我这哪还是太孙，分明是个太监！”

王贤默默听着，他真想逃离两位未来国君的是非，却又怕两人情绪不稳定，干出什么过激的事儿来，着实不敢走开。听了朱瞻基的话，不免心中苦

笑：“我他妈才像个太监……”

“哎……”太子看着满脸委屈的儿子，深深一叹，提起全身的力气，加重语气道：“作为父亲，我不能指责你什么。可你不只是父亲的儿子、祖父的孙子，你还是大明太孙、国之储君！难道不该以江山社稷为计吗？”

“孩儿只知道储君以养德为本。”朱瞻基硬邦邦地顶一句道：“插手军政国事乃是分！”顿一顿，他又嘟囔一句道：“何况，我也不觉着迁都有什么不好，那些反对迁都的，也未尝不是私心作祟……”

这话一出，王贤就吓得心一紧，这就差指着太子的鼻子骂，你丫说的好听，还不是担心自己离开南京，失去势力？

果然，太子一张脸涨得通红，顺手捞起床边的痰桶，朝朱瞻基狠狠掷去。朱瞻基毕竟年轻，身手敏捷，堪堪躲避开。咔嚓一声，痰桶碎裂在地，同时太子的怒喝声响起来：“滚出去！”

朱瞻基这会儿也有些清醒，知道再争下去也没好果子吃，便硬邦邦丢下一句：“哪天皇爷爷真要废立，儿子就陪着父亲一起下地狱就是了！”

“滚！”太子声嘶力竭的吼声，整个太子府都能听到。

朱瞻基这才被王贤拉扯着，离开了太子寝宫。两人本要回东院，走了两步，朱瞻基却气闷难耐道：“去你那儿！这里我一刻也不想待！”王贤苦笑着点点头，和朱瞻基踩着雪出了太子府，乘车到他位于后海的居处。

因是有先见之机，当年跟着御驾亲征马哈木，路过北京城，王贤便有了提前在这里购置庄宅的念头。回杭州后，和王兴业一说，老王自然对这个牛逼儿子深信不疑，马上凑了凑钱款，亲自跑了趟北京。实地考察后，王兴业对儿子的观点极为认同，一口气在北京买了几十处产业……一来，王家这些年着实有了家底，但更重要的是，那时北京房产出奇的便宜，在南京买个小院的钱，能在这里买十套体面便利的大四合院。

王贤虽然不关心这个，但也听老爹提起过，随着迁都之事日渐明朗，这两年京城房价飞涨，当初购置的产业，价钱已经翻了番……这次王贤到北京长住，王兴业便让人将环境最优美的一套宅子收拾出来，家具家什购置一新，静候王贤入住。

王兴业是明白人，知道如今儿子的权位干系重大，所以只购置了家具，奴婢丫鬟之类一个都没有。王贤入住前两天，吴为便带着北镇抚司的便衣住进来，充当府上的管家奴仆，是以这会儿，给他和太孙开门的，是一名正经的锦衣卫百户。

在吴为的带领下，王贤和朱瞻基进了前厅，两人烤着火，本想说会儿话，但都觉着筋疲力尽，便各自去睡了。王贤头一沾枕，便鼾声大作，他实在是累极了。朱瞻基却在床上烙饼一样，翻来覆去睡不着，明明困倦至极，昨日里的一幕幕却像走马灯一样在眼前转来转去，让他不得安寝。

实在睡不着，太孙殿下索性披衣起床，推开窗看着外头落雪纷纷，才渐渐平静下来。就这样到了天色微明，雪停。朱瞻基便唤人为自己穿戴整齐，他得赶到宫里去伺候皇爷爷……昨一晚上，他已经对着雪想明白了，和父亲分歧越大，就越得和皇爷爷亲近，不然自己的日子，真要彻底没法过了。

经过王贤窗外时，朱瞻基听到鼾声如雷，不禁羡慕地叹口气，便顺着回廊离开了后院。

太孙走过不久，王贤房间的窗户便打开，只见他满脸忧虑地看着太孙离去的方向……太子和太孙父子离心如此，实在是他从前半分没想到的。

当朱瞻基抵达乾清宫宫门时，当值的太监杨庆笑着迎上来：“还以为殿下会多睡会儿呢，还是这么早就来了……”

“我怎么能睡得着？”朱瞻基苦笑一下，在太监的伺候下脱掉雪靴，换上干爽的皂靴，便想往里走：“我皇爷爷起来了吗？”

“皇上起来了。”杨庆小声道：“不过您这会儿不能进去。”

“怎么？”朱瞻基登时脸色煞白，嘴唇哆嗦道：“皇爷爷不许我觐见？！”他最担心的就是，自己被皇帝迁怒，和太子一样不受待见，叫那朱高燧乘虚而入。

“呃？”杨庆愣一下才明白朱瞻基的意思，忙赔笑道：“您想哪去了？皇上只是在跟成国公爷说话呢。您要是急着进去，奴婢这就去给您通禀。”

“这样啊……”朱瞻基一颗心才放下来，苦笑道：“昨晚没睡好，脑子糊涂了。不用通禀，等成国公出来再说吧。”

“好。您快到值房暖和去。”杨庆殷勤地把朱瞻基让到值房，又让人给他上了参汤提神，朱瞻基端着味道浓郁的参汤，神魂却全飘到寝殿之中，他太想知道里头的皇帝和成国公，在说什么了……

殿中，朱勇跪在皇帝榻前请罪。

“臣请皇上降罪，昨日午时未经旨意，便命人开了西华门！”朱勇果然按照王贤的指示，天还不亮就到了乾清宫，抢着第一个向皇帝做汇报。

“午时，为什么要关宫门？”朱棣虽然仍很虚弱，但头脑已经十分清醒了，一下就问到了点上。

“臣不知，好像是宫里的命令。”朱勇忙道：“但臣要旨意，却没人能拿出来。为防万一，臣便擅自做主让人打开西华门，并在那里亲自坐镇，直到听说陛下醒来。”

“这样啊……”朱棣缓缓点头道：“朕突然晕倒，宫里关闭宫禁也是常理，这应该是赵赢的意思。”顿一顿，朱棣又问道：“可是有谁给你支的招？还是说谁向你托请？”

“没有人跟为臣说什么，是为臣自以为这样可以震慑宵小，让歹人不敢轻举妄动！”朱勇早想好一切托辞，马上叩首道：“有擅权僭越之处，还请皇上严惩、以儆效尤。”

“……”朱棣半晌才缓缓道：“这次你做的不算错，总算有几分镇国重器的模样。朕就不罚你了，但不可能赏你，你要明白。”

“是，臣明白。”朱勇心里都欢喜爆了，能被皇上视为‘镇国重器’，还稀罕啥赏赐？！看来这次又让王贤说对了，皇上果然希望自己这样做。

“去吧……”朱棣摆了摆手。

第八百九十六章帝王权威

待朱勇出去，杨庆赶忙进去通禀，不一会儿，便出来笑对朱瞻基道：“殿下，陛下请您进去。”

朱瞻基虽然无数次面圣，但这次心下格外紧张。他整了整衣袍，深吸口气，摆出最合适的面容，才快步进了寝殿，扑通跪在朱棣床前，未曾开口，眼泪先奔涌而出，那张黑脸上写满了委屈与无奈，真是难为他了。

“行了，别哭了。”朱棣叹口气，目光游移片刻，缓缓道：“你是你，太子是太子，不用担心。”

朱瞻基悬着的心，这才放下来，却又听皇帝话锋一转：“只是不知，你能不能也分得开？”说完，朱棣便紧紧盯着他，一双昏黄的眼珠，分明透着凌厉的光。

“孙儿自然能分得开！”朱瞻基没有片刻迟疑，斩钉截铁道：“孙儿对父亲的做法，不敢苟同。”

“哦……那你的是怎么看？”朱棣饶有兴趣问道。

“孙儿认为皇爷爷高瞻远瞩，是开万世基业，自然坚决拥护！”

“唔……”朱棣脸上浮现一丝笑意道：“朕没看错，我朱家的千里驹，不错，不错。扶朕起来走走。”

得了皇爷爷的称赞，朱瞻基如吃了人参果一般，全身三万六千个毛孔一齐舒张开来，彻夜未眠的疲倦一扫而空，从地上爬起来，手麻脚利地扶起皇帝，给他穿好鞋，扶着朱棣在大殿中走了两步。

朱棣的脸色变苍白起来，额头微微见汗。朱瞻基见状，赶忙扶着皇帝在躺椅上坐下，又给他加了靠枕，待调整舒服才去给皇帝倒水。

朱棣接过茶盏，喝一口泡得极浓的香片，这是他多年来的习惯，朱瞻基自然了如指掌。茶水下肚，身上才有了些力气，朱棣叹口气道：“不服老不行，这身子真生不得气、受不得累了。”

“皇爷爷此言差矣，您春秋正盛、龙体康健，不过是微恙，开了春定能再开弓射箭。”朱瞻基忙笑道。

“但愿如此。”朱棣缓缓道：“不过，朕确实得给你加加担子，好偷偷懒了。”说着看看朱瞻基道：“你跟着朕学习政务也有数载，怎么样？有没有信

心替朕打理一阵子……”

“这……”朱瞻基听得心头怦怦直跳，皇爷爷这是要他代理国务啊！朱瞻基自然求之不得，但是……这理所应当是太子的差事，皇爷爷越过他爹交到他头上，却让他爹，堂堂大明太子如何自处？

“要是为难就算了。”朱棣见他一脸纠结，淡淡道：“还有你三叔呢……”

“孙儿，当然愿意替皇爷爷分忧，只是……”朱瞻基像被蜇到屁股，慌忙表态。

“只是什么？”朱棣语调清冷，似乎不耐和他讨论这个话题。

朱瞻基本想说，只是这样一来，我爹怎么办？但见朱棣这态度，话到嘴边，又改成：“只是担心自己经验不足，误了国政，有负皇爷爷厚爱。”

“哈哈……”朱棣欢畅地笑起来道：“这不打紧，遇到大事你来问朕，日常的事务可以咨询内阁，杨士奇杨荣他们都是朕挑出来的能臣，辅弼太孙，定会尽心竭力的。”

“这样……”朱瞻基也笑了，笑得同样欢畅道：“孙儿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如此甚好！”朱棣道：“随后朕会明旨昭告朝堂，皇太孙代理朝政！”

“遵旨！”朱瞻基毕恭毕敬跪地领命。

“什么？！”

朱瞻基回去王贤家时，已经是天擦黑了。王贤早就等在那里，听他一说皇帝的任命，顿觉无比荒谬：“这摆明了是离间你们父子！你就这么容易上当啊？！”

“我不答应，皇爷爷就要把这差事给三叔了！”朱瞻基一脸委屈道：“你让我怎么办？总不能看着三叔秉政，大都耦国吧？！”

“皇上怎么可能让赵王理政？！还不至于糊涂到那个份儿上！”王贤断然摇头道：“不过是逼你就范的伎俩罢了。”

“我不能冒那个险！”朱瞻基闷声道。

“我看你是吃了猪油蒙了心才是！”王贤忍不住讥讽一句。

“你！”朱瞻基一张黑脸涨得通红，狠狠瞪着王贤，他想说一句‘你搞清楚自己的身份’，却无论如何也说不出口。

王贤也知道自己的话说过了，耐下性子道：“殿下，兄弟，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您和太子殿下是一体的，这种会导致父子反目离心之事，是万万不能答应的！”

“你现在说有什么用？！”朱瞻基烦躁地挥挥手道：“皇爷爷这会儿已经下旨了！覆水难收了懂吗？”

“那你赶紧回去和太子殿下说清楚，至少把矛盾降到最低吧。”王贤苦口婆心道。

朱瞻基刚想答应，但想起昨夜和父亲的冲突，一张脸又黑下来道：“不去！”

“去吧。”

“不去。”

“去吧。”

“不去！”朱瞻基烦躁地蹦起来，嗷嗷叫道：“你别站着说话不腰疼！一边儿是我父亲不假，可另一边儿是我爷爷！我夹在中间有多难受，你知道吗？”说着指着王贤的鼻子，厉喝道：“有本事把你这些话，去说服我父亲！凭什么只要求我顺父，不要求他顺父？！”最后，皇孙殿下丢下一句：“只要我父亲能跟皇爷爷低个头，我保准第一时间求皇爷爷把国政交给我父亲！”

说完，朱瞻基气冲冲地往外走。王贤被他喷了一脸唾沫，无奈地掏出手帕擦擦脸，在他身后问道：“你去哪儿？”

“要你管！”朱瞻基的声音，消失在呼啸的北风中。

“大人！”待朱瞻基走远，侍立一旁的吴为开口道：“帝王家事，还是少掺和的好。”

“是啊，人得长记性。”王贤点点头，深以为然道：“既然谁也劝不住，那就别白费力气讨人嫌了。”说着却又叹口气，显然心里绝不像说的那么轻松……

北京皇宫乾清宫。

皇帝的旨意很快下达，朝野一片哗然，官员们纷纷猜测，皇上作此安排的深意如何，虽然众说纷纭，但都大差不差，集中认为是皇上借着捧太孙，在惩罚太子……也有不少人，对太孙殿下不肯拒绝圣旨，置乃父于尴尬境地颇有微词……

但不管旁人说什么，太孙殿下还是自即日起开始担负起代理国政的重任。皇帝给他下达的头一道指令，便是处分他的父亲……

“你认为，太子该当何罪？”朱棣险些被太子气成植物人，自然不会善罢甘休。

“太子有过，但孙儿乃其子，子议父过，有悖圣人教诲。”朱瞻基早有应对，不慌不忙答道：“还请皇爷爷示下，孙儿遵照执行吧。”

“呵呵……”朱棣笑笑道：“滑头。”

见朱棣没有真生气，朱瞻基放下心来，赔笑道：“皇爷爷就体谅下孙儿吧，别的事，定然不敢滑头。”

朱棣就喜欢朱瞻基这样和自己说话，笑着点点头道：“好吧，不为难你了。你让杨荣他们起草个诏书……”顿一顿，皇帝显然心中早有主意，缓缓道：“让太子闭门思过吧，什么时候想明白了，什么时候再来见朕。”

“遵旨。”朱瞻基这次痛快地应下。

“还有，再下一道旨意，命工部铸造皇城四门令符和夜巡令牌。令符和令牌分两半，而今之后，巡检官持左半，守卫者持右半，守官遇到巡官来检查时，铜符相符而从事。”朱棣显然对前日发生的事情高度警惕，但皇帝很清楚，是追究不出结果的，因为所有人都尽职行事，没有图穷匕见之前，安能辨其忠奸？所以只能从制度上补救，做到防患未然：“再下旨命成国公为皇城守卫官，东厂提督赵赢为皇城巡检官。”

“是。”朱瞻基对此，自然毫无异议，也不敢有丝毫异议。风遗尘整理校对。

“还有……”朱棣又说出一道旨意：“下旨吏部，南京六部、都察院、各寺、五军都督府长官，自接旨之日，立即将公务移交副手，务必于腊月十五之前抵京，逾期一日，罚俸一年，逾期五日，降职三级，有元旦前未至者，免去官职，发回原籍永不叙用。”

“是……”朱瞻基知道，皇爷爷这是发了狠，宁肯开罪全天下的官员，也要迁都北京。

皇帝一日之内连下三道旨意，第二道还好，其余两道如惊雷一般，划破大江南北，在大明官场上引起轩然大波……官员们痛心疾首、悲愤不已、如丧考妣、要死要活。然而做作够了，几乎所有被点到名的高官们都乖乖上路，让那些对他们抱有厚望的下级官员大失所望。

说起来，还是朱棣最了解他的官员，知道那些在宦海中打滚二三十年，好容易服紫腰金的高官们，其实是最容易屈服的。只要这些人一北上，明年再在北京开一场科举，多选一两百名进士，统统留用北京，加上原先在北京的行在官员，一套完整的中央官体便搭建起来了。

至于那些闹腾的最欢、吆喝的最凶的家伙，就把他们留在南京，赏花遛鸟去吧……

第八百九十七章祥瑞

永乐十六年的冬天格外寒冷，大雪下了好几场，关外吹来的西北风更是从未停息。北京城整个变成了冰窟窿，每日都有不知多少冻毙的流民百姓被拉出城去。

那些陆续抵达北京的官员，虽然不至于被冻死……事实上，朱棣为了堵他们的嘴，特意吩咐皇太孙给各衙门、乃至官员家中，都调集了足够的炭、油、粮、棉，这份慷慨乃是大明开国后都仅见的。但依然挡不住官员们怨声载道、满腹苦水……

不过也难怪，官员们都习惯了江南温暖的气候。在金陵，哪怕冬天也只是稍有阴冷，只要穿好貂裘、拥着暖炉，便依然可以惬意地享受诗画般的人生。可在寒风呼啸的北京，哪怕把炉子烧得通红，人依然冻手冻脚、全身血液都像凝固了一般。那些娇滴滴的夫人小姐，一个个都生了冻疮，简直难过地要上吊自杀……

“哎，今年确实冷的出奇，就是老北京也受不了。”杨士奇跟着皇帝在北京过了好几个冬，手背依然被冻出了冻疮，一写字就裂口子，疼得钻心。他一边小心地活动着手指，一边对满脸愁容的太孙道：“再说，也不是没办法。让他们家里人上炕嘛，火炕一烧，哪有暖和不过来的？”

“南方人睡不惯火炕，鼻血直流啊。”朱瞻基简直要抓狂了，每天都有官员，因为受不了寒冷要辞官回家，甚至还有吃不惯面食，要辞官回家的。皇上都统统不许，那些人就称病缩在家里，朝廷基本运转都成了问题。

“娇气。”金幼孜气哼哼道：“他们住在大北屋、烧着大炉子还说受不了，人家那些蒙古王公，冰天雪地骑马，夜里睡在蒙古包里怎么说来着？”

“那能比吗？”杨荣苦笑道：“人种就不一样。”顿一顿道：“不过说起来，他们应该快进京了吧？”

金幼孜看看日子，点头道：“就在这两天。”

“接待住宿都安排好了吗？”朱瞻基一边在炉边搓着手，一边跺脚问道：“这次诸蕃夷进京，除了进贡，更重要的是恭贺我朝迁都之举，恭祝陛下乔迁之喜，要比往常更隆重才是。”

“殿下放心，礼部户部鸿胪寺这阵子，什么没干，都忙这一件事了。”杨荣笑呵呵道：“这次鞑靼、瓦剌、朵颜、朝鲜、琉球、真腊、占城、暹罗、爪哇、马刺加，等七十余蕃入贡北京，共贺迁都，实乃举国盛世，我等殚精竭虑，也要把它办周全。”

“唔，如此甚好。”朱瞻基笑道：“有诸公操持，陛下和我自然没什么不放心。”

“殿下！”杨荣和杨士奇交换个眼色，字斟句酌道：“这次万邦来朝，盛典举世，不知……太子殿下出席与否？”

“……”朱瞻基本来满脸的笑容，让这一句话就弄得荡然无存。内阁值房中的空气，简直要凝滞了。良久，太孙殿下方面无表情道：“不出席。”

“啊……”内阁三人，也不知是谁忍不住惊叫一声。顾不上太孙殿下的态度，金幼孜忙低声问道：“陛下可有明旨？”

“没有。”朱瞻基只觉通体冰凉，再旺的火盆，也不能让他感到一丝温暖，他阴着脸看看三位大学士道：“皇爷爷先前的旨意，诸公忘了吗？”

“让太子殿下闭门谢客，何时想清楚，何时去见陛下。”杨荣轻声答道。

“那我父亲想清楚了吗？”朱瞻基语气冷冽道。

“东宫整日大门紧闭，未听说太子殿下有只言片语。”杨士奇轻声道。

“那诸公此问，是不是多余呢？”朱瞻基冷冷扫视三人，说完便紧紧抿住嘴唇，显然不想再谈论这个话题。

杨荣三人再次交换下眼神，金幼孜硬着头皮轻声道：“殿下，皇上的旨意是一个月前的事，如今百官入京，万邦来朝，迁都在即，这是谁都改不了的。太子殿下想必也是知道的……”

朱瞻基耐着性子点点头，听他继续说道：“皇上如此重视此次盛典，想必也希望能完美无瑕……若太子殿下缺席，实在称不上完美啊。”

“不错。”杨荣点点头道：“这正是撮合皇上太子、父子和好的大好时机啊！殿下身为皇帝之孙、太子之子，当抓住这个机会，为天下做子孙者立一个榜样！”

“殿下！”见朱瞻基神色松动，杨士奇趁热打铁道：“只怕皇上也等着您去说和呢……”

杨士奇这话，如一记重锤，狠狠砸在朱瞻基心口，让他终于变了脸色。他自家事自家知，这几日，皇爷爷数次问起太子，都被他敷衍过去，如今让杨士奇一点，他哪还有不明白？皇爷爷就是这个意思！

“好吧！”朱瞻基面色一阵阴晴变幻，好一会儿方点头咬牙道：“我试试看！”

“殿下圣明！”三位大学士大喜，一起起身向朱瞻基行礼。

朱瞻基勉强挤出一丝笑，点点头，便托辞还有事，离开了内阁。

三位大学士把太孙殿下送出去。转回后，三人摇头连连，杨荣低声说道：“太孙殿下变了……”

“哎，皇上不该让他这么早就尝到权力的滋味。”杨士奇满脸忧虑道：“他这次如此推脱，无非就是担心，太子复出，会失去到手的权力。”

“殿下也太可笑了。”金幼孜哂笑道：“难不成陛下还能一直关着太子殿下不成？早早晚晚，总要放他出来的。”

“是啊。”杨士奇点头道：“若这次太孙殿下能劝动皇上放了太子，则二位储君之间，还有弥合误会的机会……”

“但愿太孙殿下，能明白我等的苦心吧。”杨荣轻叹一声，另外两位大学士也深以为然。

朱瞻基没有马上去面圣，而是回他的太孙府，又考虑了整整一宿……原先朱瞻基在京城，是没有自己的府邸，太子没来北京前，他都是住在太子府中。太子一来北京，父子便发生了激烈的冲突，朱瞻基竟无处可去。朱棣知道了，马上让人将原本给汉王准备的王府，赐给朱瞻基做太孙府。

这座原先的汉王府，在西长安街上，隔着长安门与太子府东西相对、平分秋色，皇帝将其赐给太孙，恐怕也有让其制衡太子的意思。朱瞻基也不管那么多，简单让人收拾几天就住进去，从此算是正式和太子分家了。

眼下，太孙尚未成亲，府中太监宫女也不足数，偌大的王府未免显得冷冷清清。朱瞻基一个人待得烦闷，本想将王贤叫来陪自己，但想到他一开口，必是劝自己和父亲和好，心中便一阵腻味。一个人在房中正喝闷酒，太孙府总管太监陈芜来报，说有太常少卿蹇英、中书舍人蹇芳两兄弟来访。

朱瞻基一听，脸上有了笑容，让人赶紧摆酒，把这二位请进来……这两兄弟乃是礼部尚书蹇义之子，如今官位虽不算高，在朝中却人脉广泛，且都很有些算计。朱瞻基理政以来，二人积极朝他靠拢，太孙殿下见他们大有所用，便也热情接纳，如今算是打得火热。

二人见礼之后，朱瞻基让他们赶紧入席亲自把盏，笑道：“快喝点儿烧酒暖暖身子。”两人谢过殿下，酒过三巡，菜过五味，朱瞻基方问他们所来何

为？

兄弟俩相视一笑，蹇英道：“殿下，我兄弟俩在家中闲谈，突然想起一个点子，似乎可以让殿下在皇上那儿长脸。”

“哦，说来听听？”

“祥瑞。”蹇英笑道：“如今万邦来朝、迁都在即，上天感应，岂能无祥瑞降下？”

“老天爷降不降祥瑞，可不是咱们能管的着的。”朱瞻基苦笑道：“来来，喝酒。”心中不禁鄙夷道，瞎出主意。

“老天爷不降，咱们可以帮着降。”蹇芳笑呵呵道。

“你要孤假造祥瑞？！”朱瞻基眉头皱起来，他是太孙，自然笃信天命。现在有人让他假造天意，心中难免有些嘀咕。

“真的假的有什么区别？”蹇英笑嘻嘻道：“只要皇上相信，老百姓相信，谁还敢不开眼胡说八道不成？”

“这……”朱瞻基忍不住缓缓点头，他知道，这时候弄出点儿什么祥瑞来，皇爷爷肯定是不拒绝的。他老人家巴不得老天爷帮着证明迁都的正确性，好堵住悠悠众口呢……不过，堂堂太孙，干这种造假之事，总是不太体面。万一要是被拆穿了，更要无地自容的。

“殿下放心。”蹇芳知道他的心思，笑道：“不用您参与，咱们就能把这事儿办妥，您到时候上报天听即可。”

朱瞻基寻思半晌，拿定主意道：“说说你们打算怎么干？”

“好嘞。”蹇氏兄弟兴奋地点头，便就着酒，将打算和太孙殿下——道来。

朱瞻基一边饮酒，一边皱眉听着，不知不觉便到了下半夜。三人喝得都有些高了，家丁将兄弟二人扶走，朱瞻基则趑趄趑趄躺到床上，迷迷糊糊睡了过去。

这一觉睡到第二天大亮，一睁眼，陈芜便告诉他：“太子殿下进宫了！”朱瞻基一下就坐起来，扶着要炸裂的脑袋，失声问道：“怎么搞的？！”

第八百九十八章错错错

当朱瞻基急匆匆赶到乾清宫门，便被当值的杨庆拦下。杨庆一脸古怪地对朱瞻基道：“殿下还是等等吧，皇上在召见太子殿下……”

“太……我父亲，是何时进去的？”朱瞻基小声问道。

“差不多半个时辰了。”杨庆想一想道。

朱瞻基一颗心沉了下去，脸色愈发难看。杨庆请他到偏殿取暖吃茶，朱瞻基也没理会，就那么直挺挺站在宫门口，一动也不动。

等了大概盏茶工夫，朱高炽宽大的身影从里面出来。父子二人已经有一个多月没照面了，此时此地遇见，神色都极为平淡。

“父亲。”朱瞻基朝太子躬身施礼。

“嗯。”太子点点头，只扫了一眼太孙，不咸不淡说一句：“快进去吧，陛下等着呢。”

“是。”朱瞻基应一声，刚要拔腿进去，想想不妥，又站住脚道：“天气寒冷，父亲宜多保重。”

“知道了，让你费心了。”太子微微颌首。

“父亲。”朱瞻基还从没听太子，用这种语气跟自己说过话，尽管心中百念千回，依然感到十分失落：“您太客气了。”

“儿大三分客，客气一点没有坏处。”太子说完，再次朝他微微点头，便在两名太监搀扶下蹒跚而去。

朱瞻基立在乾清宫门，看着那远去的背影，他知道，自己和父亲，彻底回不到原先了……最后一次补救的机会，也让自己错过了。

‘没什么，既然选了这条路，就注定要分道扬镳了！’太孙殿下深吸一口冷冽的空气，暗暗给自己打气，然后便毅然决然地转身进殿。

他刚刚转过身，朱高炽便回过头来，看到儿子决绝的背影，眼中透出浓浓的失望。叹息一声，太子殿下也回头离去……

进去乾清宫，朱瞻基赶忙跪地给皇爷爷请安。朱棣的身体复原了不少，在地下行走不再需要搀扶，心情自然没那么阴郁了。看看孙儿，他笑道：“快

起来吧，今日怎么来迟了？”

“孙儿昨日，多吃了几杯酒，故而来迟。”朱瞻基羞臊道：“请皇爷爷责罚。”

“唉，这才像个年轻人的样子……”朱棣摆摆手，不以为意地笑笑，又状若不经意问道：“对了，刚才碰到你父亲了吧？”

“碰到了……”朱瞻基心漏跳了几拍，低头低声道。

“呵呵……”朱棣看看他低沉的样子，笑了，笑得很是欢畅道：“你不必多心，朕放他出来，不过是因为这次万邦来朝，许多藩王都是见过太子的。”说着神情转为淡漠道：“朕可以没有这个儿子，但国家不能没有太子……”

“是。”朱瞻基心中暗叹，杨荣杨士奇这些大学士，果真都是深谙圣心的老狐狸，把皇上的心思摸得一清二楚。其实他也并非不信他们，而是打心眼里不想看到父亲复出，而且皇帝也根本没给他时间，让他想通透，去替自己父亲说话。

“不过不用多心。”朱棣像是给太孙宽心道：“你父亲出来，只是负责礼仪、接待外宾，其余的事情皆不与闻。”

“是……”朱瞻基无奈点头，看来皇爷爷是打定主意让他父子对立到底了。不过眼下的局面，不也正是自己想看到的吗？

“朕找他来还有一件事，就是你的亲事。”朱棣笑咪咪地看着自己的孙儿，道：“过了年，你就二十有二，婚事不能再拖了。朕已经为你定好了一门亲事，六礼之事离不开他这个当爹的。”

“啊？！”朱瞻基心跳登时加速，有些结巴地问道：“婚，婚事？是谁家？”

“羽林卫百户胡荣第三女、性情贤淑、品德高尚。”朱棣似笑非笑的看着他道：“朕以为正是太孙良配。”

“这……”朱瞻基一下就懵了，他哪儿晓得那劳什子胡荣是什么鬼，胡荣的女儿又是什么鬼。终于忍不住高声道：“皇爷爷，孙儿喜欢旁人！”

“朕知道。你父亲也知道。”朱棣毫不意外地正色道：“可是忠勇伯、锦衣卫都督王贤之妹？”

“正是正是！”朱瞻基忙陪着笑道：“皇爷爷最疼孙儿，千万要玉成孙儿的好事儿……”

“你真想娶那个叫银什么？”朱棣问道。

“银铃。”朱瞻基忙道。

“哦，银铃。”朱棣淡淡道：“你父亲也提到她了，朕说你想娶她可以，但一旦娶了她，忠勇伯即成外戚，不能再担当要职，要换到个闲散的差事，清闲度日了。”

“为什么？！”朱瞻基登时脸色大变，王贤是他最得力的助手，王贤手中的锦衣卫，是他在朝野最大的倚仗。府军前卫已经散架，要是再没了王贤和锦衣卫，自己还有什么势力可言？别看自己现在代理国政、俨然半君，但要是没了这些铁班底，皇上一道旨意就可以把自己打回原形，根本没有回旋的余地。

“这还用问？”朱棣面无表情道：“外戚不得干政，是铁律。”

后海，正在穿戴打扮，准备出门的王贤，突然连打了几个大大的喷嚏，揉着鼻子道：“他妈的，谁念叨我呢？”

“外戚不得干政，是铁律。”朱棣看着满脸纠结的孙儿，语重心长道：“为君之道，最重要的便是取舍，鱼与熊掌不可兼得，想样样都好是不可能的。”

“是……”朱瞻基心里乱极了，目光发虚问道：“我父亲怎么说？”

“你父亲啊……”朱棣淡淡道：“让朕问你的意思。说儿子大了，有自个儿的主意了，让你自己看着办。”

“容孩儿回去好好想想……”朱瞻基想先拖延过去。

“不行。”哪知朱棣根本不答应：“如何取舍，必须立即决断。”说着目光看向桌上的金盒道：“片刻之后，朕就会把旨意送到礼部，旨意一旦下部，断无更改之理。”

“是……”朱瞻基知道，皇爷爷如此坚决的语气，是不可能改变了。他跪在那里，目光晦明晦暗，额头汗水密布。朱棣也不催他，自顾自坐回御案后品茗看奏章。

等看完一摞奏章，杨庆进来添茶时，皇帝才抬头看着朱瞻基道：“行了，你想必已经有答案了。去吧……”

“是……”朱瞻基艰难地从嗓子中挤出一个字，给皇爷爷磕了个头，然后十分吃力地爬起来，步履蹒跚地退出去，退到门口时，差点儿被门槛绊了一

下，腿脚似乎比太子还不利索……

“没出息。”朱棣冷冷哼一声，朱瞻基浑身一震，赶忙挺起胸膛，走了出去。

待他离去，皇帝才扫一眼那金匣，吩咐杨庆道：“把这道旨意送去礼部，让他们可以先筹划着，等过完年便到胡荣家里去纳采。”

“是。”杨庆赶忙捧起金匣，出去礼部宣旨去了。

朱瞻基深一脚浅一脚走在宫里，坚实的青石路面，此刻却像烂泥一样，让他拔不出脚、抬不动腿。终于在拐角处，他一下扶住红色的宫墙，弯腰大口喘着粗气，双目圆睁着，眼里满是血丝，样子十分骇人。

他从没像现在这样瞧不起自己，本以为非银铃不娶的坚定，在失去权势的威胁下，竟然那么轻易就动摇。原来自己已经不知不觉，变成了原先最鄙夷的模样……

‘没出息！’皇帝的声音再次在他心口炸开，恨得他咬牙切齿，他终于感受到父亲多年来一直承受的痛苦……皇权，天然会对最接近它的人施加伤害，根本无关感情、亦无关恩怨！只是要防范那可能性微乎其微到可笑的大都鞑国！

‘原来，皇爷爷谁都要防范，根本不会对我特殊……’朱瞻基终于想明白了，他感觉全身的力气都被抽空，竟背靠着朱墙，缓缓坐在冰凉刺骨的地面上，自嘲地笑了起来：“为什么要在我无法回头的时候，才让我看明白？！”

他确实已经不能回头，如果向父亲认错，那么自己付出这么大代价才得到、才保住的权势，必定会化为乌有……只有继续和父亲对立下去，才能保住一切，得到更多！

可是！可是，这样做真有意义吗？那怎么说，也是自己的父亲！那一切，本该就是属于自己的，或早或晚而已……

朱瞻基彻底明白了骑虎难下是什么样的滋味，他很清楚，并不是自己的爷爷，扶自己上的虎背。而是自己，自己的贪嗔痴，让自己走到这一步的……

这时，有一群太监路过，看到太孙殿下瘫坐在这里，赶忙过来搀扶，殷勤道：“哎哟殿下，这是怎么弄的？！”

“滚！”朱瞻基咆哮起来，吓得几个太监目瞪口呆，有人直接一屁股坐在地上。“都给我滚！滚得越远越好！”

太孙殿下的咆哮声中，小太监们赶忙连滚带爬往前跑，险些撞到杨士奇和杨荣。

二杨捧着奏章，应该是去面圣，看到朱瞻基如此形态，忍不住眉头紧皱，杨荣低声道：“殿下，慎言行！”

“用不着你们管！”朱瞻基狼狈地爬起来，跌跌撞撞走了。

看着他的背影，杨荣杨士奇暗暗摇头，眼里满是失望。

第八百九十九章团聚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不说那边放弃所爱、痛不欲生的朱瞻基，单说王贤穿戴一新、打扮整齐，兴冲冲策马出城，沿着官道往西北方向而去。

差不多过午时分，一队浩浩荡荡的人马，从远处相向而来，看着那旌旗模样，周勇等人笑道：“到了到了！”再看王贤，早已经拍马而出，朝着那队蒙古人马冲过去。

那些风尘仆仆的蒙古人，大约有七八百骑，护送着长长的车队，马车上装满了珍贵的毛皮、兽革、玉石等草原特产。见有人冲过来，那些蒙古人自然警惕起来，一面拔刀搭弓将车队护住，一面派数骑迎上去。

见蒙古人如临大敌，王贤却浑不在意，反而加快了速度，放声大笑道：“乌克查，你和阿梅成亲了吗？！”

那迎上来的数骑中，为首一人面色剧变，使劲瞪大眼，看着戴貂拥裘、蓄着威严短须的来人，终于认了出来，欢喜地翻身下马道：“是额驸！”说着转头大声道：“是我们别吉的额驸！来迎接别吉啦！”

那些蒙古人听了，登时放松警惕，马上有不少和王贤一同穿过大戈壁的汉子簇拥上来，对王贤致以最热烈的草原礼节。王贤一边和他们亲热，目光却在车队寻梭一圈，终于定格在最中间一辆华贵的马车上。

只见车帘掀开，一个头戴古古冠、身穿大红织金丝绒宽袍的美丽女子，正笑盈盈地看着他，目不转瞬。

四目一对，王贤如遭电击。刹那间，周遭天地，所有的人和物全都失去颜色、静止不动，只有那丽人依然光彩夺目、鲜活动人！

王贤不管不顾地冲过去，翻身跳下马来，宝音也下了马车，还没说话，王贤便把她抱了起来，紧紧搂在怀里，转了一圈又一圈。当宝音感到有些眩晕，想让他放下自己时，王贤却重重吻上了她的唇！把宝音到嘴边的话又憋了回去……

宝音起先还想着自己的身份，而且还有极重要的人没介绍，但转瞬间，就迷失在男人的热吻中，不由自主就搂住他的脖子，热烈地回应起来。

这两公母正在没羞没臊地大秀恩爱，突然，一声清脆的啼哭响起，王贤就感觉自己的右腿被人抱住，使劲往外扯，还有个童稚的声音传来：“呜呜，快放开我阿妈，放开……”

这一声，比一盆冷水还管用，登时让王贤和宝音热情消退，继而满脸通红……宝音使劲拧一把王贤腰间的软肉，赶忙推开他，抱起地上那个小小的人儿，笑容颇为尴尬道：“蘅儿别怕，这是你阿爸。”

王贤的尴尬是宝音的十倍，但一看到宝音怀里那个眉目如画、白瓷娃娃一般的小女孩儿，一颗心登时就化了，满脸堆笑看着女儿，嘿嘿地傻乐起来。

阿蘅却对这陌生男子十分戒惧，紧紧搂着宝音的脖子，躲在她的怀里，怯生生地看着王贤。

“蘅儿别怕，我是你阿爸啊……”王贤满脸讨好地笑道，他就是面对皇帝太子太孙，也从没有过这副谄媚表情，他搓着双手乞求道：“快让阿爸抱抱。”

阿蘅却把宝音搂得更紧了。

“你不是一直说，想到北京找阿爸吗？”宝音轻抚着阿蘅的小脑袋，耐心开导道：“这不就见着了吗？还不快去和他亲亲？”

阿蘅这才怯生生抬头看一眼王贤，便又被这陌生男子那奇怪的表情吓到了，赶忙又躲进母亲的怀里。

宝音劝了一阵劝不动，朝王贤投去个爱莫能助的眼神，王贤尴尬至极，瞧瞧一旁看热闹的家伙，忙挥挥手道：“先上车，到家再说。”

宝音是极聪明的女子，虽然平时是说一不二的草原女王，但有王贤在场，她便收敛锋芒，心甘情愿以妻子自居。听了王贤的话，她点点头，就抱着女儿上了车，王贤对众人吩咐几句，也猫腰钻进车里。

马车里头有炭盆，四壁有厚毡，里面比外头暖和多了。王贤和宝音都脱掉大衣裳，宝音又给阿蘅也除掉了笨重的皮裘，一个纤小精致的人儿，便俏生生、水灵灵出现在王贤眼前，让他看得目不转睛，连一旁的宝音都忘了……

显然，阿蘅继承了母亲的贵霜血统，肤白如雪、五官精致，发色和瞳仁的颜色也和汉人差异不小，但这丝毫不能影响那份血脉相连的感觉，反而让王贤倍感自豪，咧嘴笑道：“看咱多会生，多俊的闺女啊！”

宝音横他一眼，抿嘴笑着不说话。这会儿不是刚见面光顾着激动的时候了，她不会再帮王贤说话了，对这个狠心撒下她们母女的坏男人，这点惩罚还是要的……

但让宝音没想到的是，王贤在经过最初的手足无措后，渐渐平复下激动的心情，变戏法似的拿出个西洋布娃娃，笑嘻嘻地送到阿蘅面前。阿蘅原本还怯生生的小脸儿，登时放起了光，一双琥珀色的大眼睛，满是渴望地盯着那精致的布娃娃。

王贤将布娃娃送到阿蘅面前，阿蘅偷偷瞥一眼母亲，见宝音没有反对，便鼓足勇气、伸出白嫩的小手，小心翼翼摸了摸那布娃娃毛茸茸的表面，嘴角泛起一丝童真的笑。

王贤痴迷地看着女儿，直感觉自己没有看着这小人儿一天天长大，简直是天大的罪过，天大的遗憾。宝音看着这父女俩，眼圈不禁红了……

回到京城的路上，大概用了将近一个时辰。一个时辰里，王贤使出浑身解数，拿出玩具若干、糖果若干，终于和阿蘅混熟了，只是小女娃依然不肯开口叫他阿爸，让王贤颇为无奈。

宝音却有些幸灾乐祸，拍拍王贤的肩膀：“这么多年的亏欠，休想这么快就揭过去。”

“哎……”王贤难得地没有反唇相讥，反而神情黯淡道：“说的是，急不得。”

看他这歉疚无比的样子，宝音反倒又不落忍了，握住他的手，柔声道：“很快就会好的。”

王贤点点头，紧紧握住宝音的手，两人四目相对，情谊浓浓。若非女儿还在身边，宝音定要扑到他怀里，狠狠亲他一通，以慰相思之苦。不过当着女儿面，两人只能强自克制，为了分散注意力，宝音的目光投向车外，才发现这时已经进城，大街上车水马龙的景象，把她吓了一跳。

“这就是北京城了。”王贤的目光也顺着车窗投到外头，看着熙熙攘攘的人群，尽管天寒地冻，但年节临近，京城百姓家家户户都要购物忙年，气氛反而比往常要火热许多。

当然，也许是他人逢喜事精神爽，看什么都生机勃勃的原因吧……

“我们娘俩住哪？”宝音突然幽幽问道：“听说鸿胪寺四方馆安排好了住处？”

“按说外蕃入贡，都要住在四方馆。”王贤笑笑道：“不过这次将近一百多个番邦来朝，四方馆那点儿地方可不够。”

“那……”宝音喉咙发紧，死死盯着王贤，等他的下文。

“放心啦，朝廷最要体面，岂能慢待了贵宾？早将若干处预备赐给王公的宅院收拾出来，先给贡使住。”说着，他邀功似的对宝音笑道：“我和鸿胪寺卿是同乡，他把最好的院落留给你们博尔济吉特部，怎么样？够意思吧？！”

宝音却快要气哭了，柳眉一横道：“多谢忠勇伯厚意，咱们就此别过吧！”说着抱起女儿就要下车，也不管这是谁的车……

王贤赶忙拉住她，一脸奇怪道：“都当妈的人了，怎么还跟小孩子似的，说翻脸就翻脸？”说着环住她细而结实的腰道：“就算我说错了，也不能不教而诛吧？”

“好！”宝音重重点头，含着泪咬牙道：“平日里天各一方也就罢了，如今京城团聚，你还让我母女住驿馆！”说着仰起头，泪珠子噼里啪啦落下来，“既然你这么避讳，还是不要跟我们娘俩同车吧！”她使劲挣扎一下，王贤却紧紧搂住她。

王贤本打算再逗逗宝音，但看到阿蘅有些惊恐，赶忙不敢再卖关子：“我什么时候说，让你们住驿馆来着？”

“你怎么没说？！”宝音愤愤道：“你说博尔济吉特部住最好的院落……”

“对啊，没错啊。”王贤笑道：“可出嫁从夫，这话你总该听说过吧？进了北京城，就没有什么宝音别吉，只有我王二的媳妇儿了！”说着使劲在宝音脸上亲一口道：“我媳妇当然要我回家，莫非还去别人家不成？！”

“你……”宝音才知道，这家伙又故态复萌，不把自己耍个七荤八素，他就浑身难受。登时又羞又气、又喜又恼，狠狠拧住王贤的耳朵，咬牙切齿道：“叫你耍我！”

“疼！疼！疼！”王贤赶忙告饶，疼得龇牙咧嘴。见母亲占了上风，把那个男的欺负住了，阿蘅一颗小心肝放下来，灿烂如花地笑了。

闹腾完了，马车也在后海宅院前稳稳停下，王贤一手拥着宝音，一手抱起阿蘅，志得意满道：“到家了！”

第九章打脸

宝音和阿蘅便在后海住了下来，阿蘅还是第一次到汉地，住进回廊曲折的大四合院，又有王贤灵霄整天陪着玩儿，玩具吃食每天不重样，小丫头自然整日里兴高采烈，开心的笑声不断在院落上空回荡……

王贤几乎是不出门了，白日里无时无刻地陪女儿，到了夜里，自然无休无止地陪宝音。两人太久没见，都积蓄了熊熊的情火，又都是青春健壮、最为能战的年岁，此刻天雷勾动地火，自然抵死缠绵、夜夜笙歌，每每要到鸡鸣时分才偃旗息鼓，还得约定来日再战……

此时鸡鸣头遍，东方微露鱼肚白。室外天寒地冻、寒风刺骨，暖阁内却温暖如春、旖旎如春……合欢帐内，一对璧人交颈而卧，两人共盖一床锦被，那锦被遮着大片春光，露在外头的浑圆如玉的肩头，纤细修长的小腿，却更加让人惊心动魄、情动如潮。

不过王贤这会儿，已经是有心再战、无力迎敌了，这蒙古贵霜混血的美女，战斗力实在是深不可测……所以王贤规规矩矩将胳膊给宝音当枕头，心无杂念地和她低低说些枕边话。

“我总觉着这是在做梦。”宝音调整个舒服的姿势，深吸一口王贤身上的气息，这是她多少个深闺春梦中出现的场面，每次梦中都如这般甜蜜幸福，可梦醒时分，便又回到独守空枕、万分清冷的现实中。“真怕梦一醒，又回到从前……”

“那你现在，是梦是醒？”王贤轻声问道。

“半梦半醒。”宝音紧紧抓着王贤的手，喃喃道：“真想让这场美梦，做的长一点……”

“其实，你可以一直不醒的……”王贤爱怜地亲吻下宝音洁白的额头。

“……”宝音却不敢作答，沉默好一会儿方换个话题问道：“我住在这儿，可有人说你什么？”她是博尔济吉特人的领袖，如今管辖着整个河套地区，上百个部落、百多万人，心思成熟缜密，政治敏锐程度，不在王贤之下。当然能意识到自己这个朝廷封的和顺公主，一进京就住在一名重臣家里，会在北京城掀起何等轩然大波。

宝音是蒙古人，自然不会在意他们说什么，但王贤可是要在北京一直做官的……

“让他们说去……”王贤不以为意地笑笑。心中不觉好笑，女人就是这样

矛盾，当初一副要是敢让她娘俩住别处，就要骗了自己的架势，如今却又开始担心，会不会对自己影响不好。

宝音见自己真说着了，顾不上胸前春光，着急地坐起来，摇着他的胳膊道：“还真有人乱嚼舌根啊？”

“那是当然，我干的，可是天下第一讨人厌的差事。”王贤笑着捉住她一只挺翘，细细把玩道：“那些家伙没事还要喷我一身呢，如今被抓了现行，还不赶紧一窝蜂上来？”

“那怎么办？”宝音着急道：“要不我们娘俩搬出去？你常过去看我们就是。”

“说什么呢？”王贤揽住宝音的纤腰，让她重新躺好，笑道：“那他们还以为我怕他们了！非蹬鼻子上脸不可。”顿一顿，霸气四射道：“只管安安心心住着，万事有我，那些苍蝇嗡嗡，扰不到咱们的小日子。”

宝音不禁笑颜如花，奉上热辣辣的香吻道：“这才是我宝音琪琪格的男人。”说完，道出最后一丝不放心道：“你们皇帝老儿，不会对你有意见吧？”

“哈哈，那就更不会了！”王贤放声大笑道：“陛下烦心事儿多着呢，哪儿顾得上我们这点儿烂事儿……”

“什么叫烂事儿？！”宝音不依了，小声又拧上王贤的耳朵。

“是我口误，纯属口误！”王贤赶忙改正道：“咱们这是好事儿、是正事儿！”

“这还差不多……”宝音说着，媚眼如丝地瞥王贤一眼道：“歇过来了吗？”

“你试试……”王贤邪邪一笑，翻身压了上去，怪叫一声：“白骨精看棒！”

刹那间一室皆春……

王贤没说错，朱棣根本没心思理会自己的大臣和蒙古公主的那点儿风流韵事，此刻的大明永乐皇帝，正沉浸在无边的愤怒中！

今天是腊月二十六。京城几十万匠人紧赶慢赶，终于赶在腊月初，将紫禁城的工程彻底完工，钦天监又请了黄道吉日，将搬迁大典定在腊月二十七！届时，太子太孙王公百官，还有各番邦使节都会参加典礼，恭贺大明圣君皇帝陛下乔迁之喜！

而且所有人都心知肚明，皇帝将在入住新宫的同时，正式昭告天下，将大明国都从南京迁到北京！所以这次大典既是皇帝的移宫大典，又是大明的迁都大典，皇帝的重视程度不言而喻！

如今，繁杂的典礼准备已经就绪，只待次日时辰一到，大典即可举行。然而，让皇帝出离愤怒的是，还有不到一天时间就要举行大典了，却只收到寥寥二三十本贺表……按例，每逢春节圣节，百官都应上表恭贺，这次这么大的事情，百官自然更要上表！

按理说，大典之前数日，百官就应当早早将贺表写好，交到通政使司呈上来了，可直到今日酉时，通政司送来所有奏章呈文，皇帝一共也才收到这么几本，平均几十名大臣，才有一人上贺表，让皇帝情何以堪？！真还不如一本都收不到。

乾清宫大殿中，太监们全都屏息肃立，没有一个敢发出声音，唯恐沦为皇帝的出气筒。

乾清宫管事太监黄修，将收到的所有贺表，并排摆在宽大的檀木御案上，那贺表数量如此稀少，甚至都摆不满宽大的御案……

“就这些了？”朱棣还是难以相信，竟然只有这么点儿臣子道贺，数量都远比不上旁边那厚厚一摞番邦属国的贺表。

“回皇上，就这些了……”黄修硬着头皮道。

“再没有了？！”朱棣目光冷得瘆人，胸腔中，却有邪火在烧，他想要杀人！咬牙切齿道：“朕的人缘，难道差到这种地步？！”

“皇上息怒。”黄修赶忙小声劝慰道：“内阁大杨学士送贺表时，让奴才转禀皇上。”

“他有什么说法？”朱棣冷哼一声，想听听杨士奇是怎样糊弄他的君主的。

“他说……”黄修小声道：“因为皇上龙体初愈，不宜太过辛劳。他便和各部长官商量着，让堂官们代表本衙所有官员各上一表，恭贺皇上乔迁。”黄修见皇帝要杀人的表情，声音变得越来越小：“官员个人，就不另行上表了……”

“咯咯……”听了黄修的话，朱棣怪笑起来道：“想不到，朕的臣子还真是体贴呢。”

“是啊。”黄修点头如啄米道：“我大明所有官民，都将陛下视为父亲，忠爱孝悌……”

“放屁！”朱棣终于爆发了，一拳重重打在御案上，将案台上那些奏折拍落一地，怒不可遏道：“把朕当傻子耍吗？！不就是反对朕迁都吗？想趁机给朕难看吗！想让朕在各国使节面前丢脸吗？！”

黄修赶忙跪下，太监们也赶紧齐刷刷跪下。黄修有些没安好心地苦劝道：“皇上，息怒啊！明儿个就是吉日了，睁一眼闭一眼吧！”

“你放什么狗屁？！”朱棣咆哮起来：“百官不上贺表，朕还要装作他们已经上过，开开心心地举行大典？！朕是那等没羞没臊、恬不知耻的皇帝吗？！”说着怒极的皇帝，像一头愤怒的失去理智的狮子，砸碎了能砸碎的所有东西，终于一阵天旋地转，趑趄着就要摔倒。

黄修赶忙扶住皇帝，带着哭腔道：“陛下，息怒啊……”

“黄修，你说……”朱棣好半天回过神来，老眼含泪道：“朕这皇帝失败不失败？！竟如此失爱于群臣……”

“皇上。”黄修也落泪道：“群臣何其愚也，都是些人云亦云、百犬吠声的东西，犯不着和他们这般生气啊……”

“人云亦云、百犬吠声吗？”听了黄修的话，朱棣仿佛抓住点儿什么，一把攥住他的手，有些急促地问道：“你说，那个带头的人，那条带头的狗，是哪个？！”

“这……”黄修不敢说了，他也不必说了，因为皇帝百分百不会想到第二个人身上。

朱棣一旦如是想，全身力气便又回来了，那张老脸上满是不正常的殷红。只见他推开黄修，在地上快速踱着步，一边走一边自言自语地嘟囔道：“是了！一定是了！一定是他想展示自己的力量，他想把我这个皇帝比下去，他想让我知道人心向背！是了！一定是了！”

黄修大气不敢喘，目不转瞬看着陷入疯癫的皇帝。就在他快要被憋爆的前一刻，只见朱棣突然站住，厉声道：“把那狼心狗肺的东西传过来！”

“喏……”黄修刚要领命，又站住为难道：“陛下指的是谁？”

“还能有谁！”朱棣怒喝道：“太子！”

“是！”黄修赶忙领命而去。

“再把内阁大学士、夏尚书、蹇尚书，太孙……”朱棣说着，顿一顿道：“还有赵王一并请来。”

第九百零一章要挟

一千王公大臣被太监叫出家门，赶到皇宫时，已经过了宫门落锁的时辰。按规矩，宫门必须按时落锁，非紧急军务不得打开！但朱棣命人给他们留着门，而且他们进宫之后仍不关门，可见此刻皇帝的心情是何等暴怒激动！

冬天黑得早，这时候天已经黑黢黢，太监们打着灯笼，引领着诸位王公向乾清宫而去，没有人说话，甚至没有眼神的交流，但所有人都心知肚明，皇帝为什么在此刻把他们叫进宫里！

进了乾清宫，王公们见朱棣背对门口，负手仰头，望着墙上一幅猛虎下山图定定出神。王公们向皇帝行礼参拜，朱棣却置若罔闻，既不回头，也不让他们起来。

王公大臣们只好跪在那里，静待皇帝发作……好在都是练了多年的跪功，倒也习以为常了。

君臣就这样沉默地捱着，不知过了多久，大概有顿饭工夫，太子朱高炽才在两名太监搀扶下蹒跚而至。他腿脚不好，来的晚些也正常，但来得这么晚，就实属不正常了……

“儿臣朱高炽，拜见父皇。”朱高炽示意两名太监离开，一撩袍服下角，跪在皇帝面前。“不知父皇连夜传唤儿臣，有何圣训？！”

“圣训不敢当……”朱棣终于说出他今晚的头一句话，就火药味儿十足：“朕的太子如今翅膀硬了，朕倒想问问你，到底有何指教？！”

“父皇说这话，儿臣就该请罪自裁了。”朱高炽嘴角哆嗦一下，声音很快恢复平静道：“但实在不知，儿臣又怎么触怒父皇了？！”

“别整天把请罪自裁挂在嘴上？！”朱棣依然不回头，冷冷道：“就算朕真要赐死你？你能乖乖受死？！”朱高炽刚要说话，朱棣又讥讽道：“就算你想乖乖受死，你那些忠心的臣子，也绝对不会答应的！”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天下只有一种臣子，就是陛下的臣子！臣子只会忠于陛下，绝不会忠于儿臣！”皇帝说完，朱高炽沉声道：“陛下此言是大都耦国、乱邦之言，儿臣斗胆请父皇收回这话！”

“是啊陛下！君不密则失臣！”夏元吉蹇义杨士奇杨荣金幼孜等人，也不能再装聋作哑了，纷纷苦劝道：“陛下适才所言，确非君论臣之道，还请收回啊！”

“朕连话都不许说了！”朱棣却神经质似的抽风大笑起来：“还说不是沆瀣一气！哈哈！哈哈！”

“陛下……”太子和王公大臣们只好再次叩首请罪。

“好吧。”朱棣仰头长长吐出一口浊气，缓缓道：“朕就奉太子的命，把那句话收回来。”说着看看殿角写起居注的官员道：“适才所言，不要记录。”

史官到了明朝，早没有唐朝以前秉笔直书、不谀不阿的风范，基本从唐朝开始，就为皇帝的命是从，到了本朝，史书和史笔彻底成了替皇帝文过饰非、打压政敌的工具。史官们刚才都吓傻了，哪敢写一个字，这会儿听到皇帝的旨意，自然如蒙大赦，点头如捣蒜。

“皇上英明……”众大臣也如释重负，本以为一场风暴应该要过去了，谁知朱棣终于转过头来，那双血红的眼睛，充满仇恨地扫过众王公。每个被他扫过的人，都心头一颤，忙低头不敢与皇帝对视……除了太子。

朱棣的目光也定格在太子身上，冰冷冰冷地注视着太子，太子也毫无惧色，神情坦然地与皇帝对视。太子的目光虽然柔和，但坚定如磐石，在朱棣那降妖除魔、震慑群小的凌厉目光下，丝毫不凌乱，并不落下风……

这种分庭抗礼的目光，让朱棣无比愤怒、无比焦躁，他伸出手臂，手指指向太子，距离太子的鼻尖仅仅一寸不到，声音冰冷得不带一丝感情：“是你指使他们，不上贺表的！”

“儿臣没有指使任何人。”太子不卑不亢道：“也没有任何人指使他们！”

“那他们为何如此整齐地不上贺表？”朱棣切齿道：“你想说朕失其道吗？！”

“陛下！”太子道：“这是民心……”

‘啪！’话没说完，一记重重的耳光抽在太子脸上，那响声是如此惊人，吓得大殿中所有人都猛一哆嗦。

朱棣扬着手，又一巴掌抽在太子的脸上，怒不可遏道：“露馅了吧！你就是那个人！你就是那条狗！”说着再飞起一脚，把太子踹倒在地……短短三个月不到，太子两度遭到皇帝殴打，这非但在本朝骇人听闻，翻遍二十一史，也是绝无仅有的。

王公大臣们赶忙隔住这对天家父子，放任皇帝殴打太子，是国家的耻辱，是在场所有人的污点……

那些史官痛苦地闭上眼，为不能记下这世上罕见的劲爆场面而惋惜不已.....

大臣们拼了命，才拉住暴怒如虎的皇帝，朱棣犹怒不可遏道：“天亮之前，不拿出补救之策，朕就废了你这个太子！”说完，皇帝便丢下一地呆若木鸡的臣子，拂袖去了。

夏元吉等人看着朱高炽，见他两边腮帮子都红肿起来，赶忙让太监取碎冰来，包在帕子里给太子消肿。太子一手一团碎冰，压在两边儿腮帮子上，样子很是怪异。然而除了赵王，没有人有心情取笑太子，哪怕是赵王，也只能在心里头暗暗偷笑.....

‘天亮之前，不拿出补救之策，朕就废了你这个太子！’

皇帝临走前的暴怒之言，虽然没有人真当真，但也没有人敢不重视。如果天亮之前不见到足够的贺表，恼羞成怒的皇帝很可能取消移宫大典，届时在番邦属国面前丢了脸面，皇帝把所有罪过都安在太子头上，废掉储君也不是不可能.....

“诸位，怎么办？！”蹇义忧心忡忡看着众人，他是吏部尚书、礼绝百僚的百官之首。内阁大学士们如今虽然权重无比，被人戏称宰相，但还没法和六部长官相提并论。所以蹇义当仁不让地成了话题的发起人。

“还能怎么样？”赵王朱高燧从地上爬起来，虽然乾清宫的地面纤尘不染，他还是仔细拍了拍腿上，不咸不淡道：“让百官写贺表呗。”

“王爷，他们要是肯写，还至于到今天这步？！”蹇义苦笑道：“实不相瞒，我们这些部院首长，这些天一直在苦口婆心相劝，威逼利诱什么法子都用过了，可那帮家伙，就是油盐不进。”

赵王淡淡冷笑，心说他们当然油盐不进，不然本王这么长时间的工夫不就白费了？

其实赵王的法子，还是和当初在南京用的如出一辙，让有名望的清流宣称：‘谁敢上贺表，就是自绝于同僚！’同样话说的多了，也就越来越多的人相信，这话的威力也就成倍增加，愈发成了众怒难犯之势。百官知道，法不责众，上峰的威胁其实没什么威力，但要是谁敢上表，被同僚一人一口唾沫就能喷死！

“皇上已经指了明路。”一直沉默的太孙殿下突然冷冷道：“只要把今天皇上的话，告诉那些官员，他们自然会就范.....”

“那是自然……”蹇义点点头，却又摇头道：“但这样一来……也是极大的不妥！”

当然是极大的不妥！这等于将皇帝和太子的矛盾公诸于众、等于坐实了太子惑众抗上的罪名，让太子殿下如何自处啊！

“顾不上那么多了，先过去眼前这关吧！”朱高燧已是志得意满，这次迁都之争，别人都以为太孙赚了便宜。但明眼人都能看出，太孙被皇上推到和太子父子相争的第一线，纵使赢了些许权力，但输掉了珍贵一万倍的名声！这次迁都之争让皇帝和太子父子反目！让太子和太孙父子反目！真正的赢家是他，赵王朱高燧！

“这……”大臣们眉头紧锁，不敢应和赵王殿下。

“不错。”太子殿下终于开口了，所有人的注视下，他放下两块包着碎冰的帕子，目光平静道：“眼下头等大事，是如何让明日大典顺利举行，使我决决天朝不至于在属国面前失了体面，不至于在史书上留下遗憾。”顿一顿道：“至于其他，都是其次……”

“殿下！”蹇义夏元吉和三位大学士眼中泛泪、俯身跪地。他们都是饱经宦海、洞悉人心的老吏，哪里不知所有人的算盘？！他们知道，太子殿下本不必如此、亦不该如此！他是为了大明、为了中华、为了生民，才走到这跟父皇尖锐对立的一步的……只是，最终还是无济于事……

已经是戌时中了，时间异常紧迫，众人赶忙分头行动，各自召集相熟的官员，向他们讲述太子殿下如今的危局，希望能打动他们的铁石心肠，拿到那该死的贺表！

走在出宫的路上，金幼孜突然面色怪异，低声对一旁的杨士奇道：“士奇兄，你说，皇上之前给太子殿下解禁，让他负责大典礼仪，是不是给太子挖的坑？！”

杨士奇没说话，却微微点了点头。

第九百零二章屈从

斗转星移，启明星挂在天际。

内阁值房中灯火通明，看着更漏的水位一点点降低，留守的金幼孜焦虑不已，不时望向门外，每一次脚步声响起，都会让他把心提到嗓子眼，唯恐看到哪位大人空手而归……

终于，第一个出去的回来了，夏元吉夏尚书出现在门口。

金幼孜赶忙起身相迎：“老部堂，如何？！”看着夏元吉两手空空，金幼孜的心都要停止跳动了。

夏元吉一侧身，一名中书舍人捧着三十余份奏表上前。

金幼孜大喜过望，赶忙让那中书舍人，将奏表搁在案上，对夏元吉开心道：“老部堂开了个好头啊！”

“呵呵。”夏元吉淡淡笑道：“惭愧，老朽将本部官员召集起来，命七品以上皆写贺表，才凑了这三十余本，其中不乏滥竽充数者……”

“顾不上那么多了，滥竽充数也要上！”金幼孜拿起一本奏折就开始看：“只要贺表上没有胡说八道就行！”

“本官也担心这个。”夏元吉点点头，戴上老花镜，和金幼孜凑在一起，翻看那些贺表，以防夹杂了私活在里头，引得皇帝雷霆震怒。

两人看着贺表，其余人也陆陆续续来到，蹇义不愧是百官之首，一个人便弄到五十余份。杨荣和杨士奇吃亏在不是部院长官，没有多少直属手下，只能通过旁人来召集官员写贺表，自然没那么高效，不过两人也各弄到二十余本。

最后回来的是太孙殿下，都在翻阅奏表的部堂大臣们，齐刷刷把目光投向朱瞻基，继而转到他身后那四个捧着高高四摞奏章的中书舍人。

众部堂本来还担心贺表数量不够，见状不禁大喜道：“不愧是太孙殿下，这有多少本贺表？！”

“一百一十七本。”朱瞻基脸上挂着矜持的微笑，淡淡道：“我大明的官员，还是很明事理的。”

“一百多份？！”众部堂大学士不禁倒吸冷气。今日之事，虽说是无奈救

急，但何尝不是各位大人实力的比拼。能在这么短的时间，令官员改弦更张，本身就是实力的体现。蹇义身为天官，能收到五十多份贺表，这成绩已经远超他人了，可以视为百官领袖的威望所在。

然而，太孙殿下拿到的贺表，却足足是蹇义的两倍，这份可怕的号召力和影响力，未免让大人们在赞叹之余，又多了几分担忧……皇上担心太子大都耦国，所以拼命抬举太孙，可如今太孙殿下又何尝不是一个大都呢？！

不过，那都是远虑了，这会儿顾不上许多，内阁大学士和堂官们加紧将两百多份奏表快速看完，外头已经天亮了。朱瞻基陪他们一夜，这时候伸个懒腰站起来道：“我要去侍奉皇爷爷起床了，诸位多担待。”

“殿下请。”众大人放下手头的贺表，起身相送。

朱瞻基走后，夏元吉摇头道：“年轻真好，熬了一夜还跟没事儿人一样。”

这时中书舍人轻轻吹灭了内阁的灯火，蹇义揉着发涩的眼睛道：“岁月不饶人喽，咱们这些老胳膊老腿，今天从早到晚的典礼，还不知能不能撑得住。”

“撑不住也要撑，熬不过也得熬。”杨士奇看完了手头所有的贺表，让人给所有大人都上一碗参汤道：“今天的大典，是无论如何不能出岔子的。”

众大人自然心知肚明，点点头，便一面吃着参汤，一面继续翻阅贺表。差不多参汤吃完，所有贺表也看完了。

蹇义摘下玳瑁花镜，揉着太阳穴道：“给陛下送去吧。”

中书舍人们便将贺表装入箱中，抬出了内阁。

“二百二十余份贺表，虽然不多。”看着中书舍人忙碌，夏元吉一边用冰凉的毛巾敷脸，让自己保持清醒，一边自言自语道：“应该可以过关了吧。”

“应该差不多。”杨士奇用手指揉着眼角，搓下大块眼屎。“还有一个时辰就是大典了，皇上估计不会再节外生枝了。”

“但愿如此吧。”杨荣站起身，舍人们赶紧给他和其余大人披上披风，又送上暖帽。

“是啊，但愿如此。”众大人也纷纷起身，蹇义沉声道：“我们也过去吧。”

“是。”众大人便披着黑貂披风，戴着白色暖帽，出了内阁，往乾清宫而去。

这时，外头已经天光大亮，紫禁城中热闹起来。数千名侍卫、太监，全都换上簇新的吉服，太监们穿蟒衣、提灯笼、捧如意、持团扇、举罗伞，浩浩荡荡立于御道两侧，后头一排是手持长枪、金瓜、斧钺、旌旗，整齐列队的大内金甲侍卫们，再往后一排，是持各色乐器的教坊司乐工，这将近上万人从午门一直排到乾清门，竟鸦雀无声、亦无人乱动，所有人都默默等待着他们的君主。

说是移宫大典，但其实皇帝已经提前住进了乾清宫，只是三大殿尚未启用，单等黄道吉日，在乾清宫接受百官万邦的朝贺，才能算正式入住紫禁城。

蹇义杨士奇等人到了乾清门口，和早就等在这里的赵王、成国公、定国公、阳武侯等人会和，一起进到乾清宫院中。但见乾清宫大院正中，一乘三十二抬的硕大龙舆，在晨光中熠熠生辉，三十二名身穿蟒衣的强壮的抬舆太监，都跪在各自的轿杆下，等候皇帝陛下登轿。

赵王和蹇义等王公大臣，便都跪在大殿石阶的第二排。至于第一排……是又跪了一夜的太子殿下……所有人的目光都静静地望向乾清宫那洞开的殿门。

乾清宫殿中，皇帝已经起床，但仅穿着寻常的燕服。李严、黄修、杨庆等大太监，悉数跪在殿下，手捧着皇帝的衮冕、章服、罗裳、革带、玉佩、大绶，这些才是皇帝参加大典时，应当穿戴的玩意儿……然而朱棣此刻，丝毫都没有看那些东西的意思。他阴沉的目光全都落在内阁送来的那一箱贺表上。

朱瞻基手捧着药碗，立在一旁。

中书舍人打开箱子，皇帝看一眼装了满满一箱的贺表，神情依然阴沉，他信手拿起一本，也不打开，只是反复看了看封面，哂笑一声道：“数不够、皮来凑。用这么厚的封皮，是为了显得多些吗？”

“不是。”朱瞻基忙解释道：“皇爷爷，今天是朝廷大典，官员的贺表，当然要用这种质地最好的表章，不这样无法显示郑重啊！”

“哼……”朱棣冷笑一声，将那本贺表丢了回去，幽幽问道：“这里头，确定都是贺表吧？”

“几位部堂阁老已经连夜一一看过，确实无误。”朱瞻基轻声答道：“皇爷爷不信可以抽查一下。”

“哼，朕怕看了恶心……”朱棣冷声道：“他们写这奏表，恐怕都带着恨吧？要不是为了他们的太子殿下，只怕一本贺表都没有！”说着把头别过去。

朱瞻基见状，忙赔笑道：“那就先收着，皇爷爷想什么时候看，就什么时候看。”

“哼……”

朱瞻基见皇帝没有反对，赶忙用眼神示意中书舍人将箱子抬走，又笑道：“时辰不早了，皇爷爷该更衣了……”

李严黄修等太监也起身笑道：“是啊陛下，臣工们早就等在外头了……”

朱棣黑着脸，一言不发，但终究还是任他们给自己穿戴整齐，在太孙的搀扶下，缓缓走出了乾清宫。

乾清宫外，看到皇帝的身影，太子和众王公大臣齐齐松了口气，然后齐声高呼：“恭请陛下登驾！”继而韶乐声起，歌舞升平。

今天，是朱棣谋划已久的大日子。可以说，从十六年前，篡位登上南京奉天殿的宝座后，他就一直想着换个地方当首都，把龙椅坐的安稳一些。十六年里，他驱逐鞑靼瓦剌、营建北京新都、疏通京杭大运河、迁徙百万江南富户填充北京，力压太子和群臣的反对声。一步步处心积虑谋划、一次次竭尽全力行动，才终于走到这一步——这即将完成十余年夙愿的一步！

在这天之前，朱棣无数次预想过迁都大典时的场面，每次都兴奋得难以入眠，然而真到了这天，他心里去没有一点喜乐，只有满腹的怒火！

为什么？！朕明明是为了这个国家！是为了子孙后代！你们一个个，上至太子、下至百僚，都要这样极力反对朕！拼了命地恶心朕！别看你们现在都跪在这儿，脸上写满恭顺！但朕知道，你们心里满是不逊！满是不屑！满是不！服！

朱棣脸上没有一点喜色，他感觉胸中有一团火在烧，憋的他都快要爆掉了。然而在今天这个日子，他只能忍耐……

冷冷瞥一眼太子，见他还穿着昨夜衣裳，皇帝淡淡道：“太子就打算穿这身参加典礼？”

“儿臣这就更换。”朱高炽赶忙在几个太监的帮助下起身，到偏殿去更换皇太子的冠冕，不一会儿便换好袍服，在太监的搀扶下出来。

这时候，皇帝已经登上龙辇，众王公大臣立在龙辇后头，只等太子就位了。太子一到，黄修便高扯着嗓子喊道：“皇上起驾了！”

第九百零三章大典

‘啪、啪、啪……’

三声响脆至极的响鞭之后，紫禁城中鼓乐齐鸣，朝廷百官、万邦使节皆穿朝服，从午门鱼贯入宫。皇宫中，皇家最隆重的仪仗摆开沿着御道尽数摆开。最显眼的，是位于丹墀之下那六头披金挂甲的大象，还有犀牛、四不像、宝马等各色成对珍兽，之后是各色打着立瓜、卧瓜、星、钺各四；五色金龙小旗、五色龙纛、双龙黄团扇、黄九龙伞各十的蟒衣太监。

还有上千名魁梧雄壮、手持金瓜斧钺的大汉将军，上千名持枪佩刀、拱卫黄龙大纛的金甲侍卫；上千名持各色钟、鼓、琴、瑟、箫、笛、排箫、埙、笙、枳、缶、石、相、铃、土号、角共三十六种乐器，演奏中和韶乐的教坊司乐班……这一切的一切，无不彰显着天朝上国辉煌的文治武功、震撼着那些番邦外臣的心神。

看着那些番邦外臣眼中流露出的敬畏、臣服之色，大明的官员顿感自豪骄傲，他们对永乐皇帝的丰功伟业，终于有了直观的认识……

当王公大臣、文武百官、万邦使节在奉天门广场列队站定，再次奏乐鸣鞭，叩拜如仪。

“万岁万岁万万岁……”

山呼海啸的万岁声中，大明永乐皇帝陛下，头戴十二旒白珠冕，身穿十二章服，在太监的服侍下，缓缓登上御座，接受群臣的朝拜。

朱棣端坐在御座之上，看着数千名臣子拜俯于自己脚下，听着那山呼海啸的万岁声，阴郁的心情终于稍稍缓解。十余载之劳苦，终成今日之功，皇帝陛下没有理由不先享受现下的崇高场面，至于其他事情，还是留待日后再说吧……

待群臣谢恩起身，黄修看看朱棣，见皇帝微微点头，便走到御阶前，展开一段黄绫，拖长声音高颂起来：

“奉天承运皇帝，诏天下曰：开基创业、兴王之本为先，继体守成、经国之宜尤重，昔朕皇考太祖高皇帝受天明命，君主华夷，建都江左，以肇邦基。肆朕缵承大统，恢弘鸿业，惟怀永国眷。兹北京实为都会，惟天意之所，属寔卜筮之攸，同乃做古制狗舆情。立两京置郊社宗庙、创建宫室，上以绍皇考太祖高皇帝之先志；下以贻子孙万世之弘规！爰自营建以来，天下军民，乐于趋事，天人协赞，景贶骈臻，今已告成！选永乐十七年正月朔旦，御奉天殿朝百官，诞新治理、用致雍熙，于戏！天地清宁、衍宗社万年

之福；华夷绥靖、隆古今全盛之基！故兹诏示、咸使闻之！”

“万岁万岁万万岁……”王公群臣、番邦使节又一遍高呼万岁，表示对大明迁都的极力拥戴。然而不必仔细听，都能听出这一遍万岁声要比之前两次小了很多、也乱了不少……再仔细看，不少明朝官员的脸上，都挂着愤愤之色，有人浑身颤抖、有人面色苍白、有人口中似有诅咒之言，看上去随时会暴起一样。看的那些番邦使节莫名惊诧，有人十分担心，有人漠然视之，当然也有人抱着看热闹的心思了……

朱棣的脸上，再次被阴云笼罩，他已经下定决心，哪个不开眼的，敢在这个时候乱讲一句话，立即将其拖出午门斩首、全家发配关外！

然而，大明的官员似乎还没忘了‘家丑不可外扬’的古训，虽然肚子都憋爆了，但终究没人在那些番邦使节面前放什么厥词。

待迁都旨意宣布完毕，黄修又宣读了对王公百官、各国使节的封赏，朱棣本就是十分慷慨的君王，此次迁都又逢春节，恩赏自然厚重无比，从推恩加封、到升官赏赐，林林总总无一遗漏。但凡臣子、俱获封赏，众人再次舞蹈拜谢。这次的万岁声，倒明显比前次整齐许多、也嘹亮许多！

只有户部尚书夏元吉，那张老脸惨白得能吓死人，本以为北京宫舍兴建完工，户部终于可以缓口气。没想到皇上如此慷慨大方，大把大把地赏赐出去，户部这下又得砸锅卖铁、寅吃卯粮，怕是一年都缓不过劲来……

如此繁文缛节，一直从辰时折腾到未时末，王公百官、各国使节一早起来就参加仪式，到这会儿滴水未进、粒米未进，早饿得头昏眼花、手脚发软了。不少体弱者昏倒在地，被侍卫抬了出去……捱啊捱，终于苦捱到皇上赐宴的时间。奉天殿内外、数百张桌子摆开，韶乐声中，群臣不顾礼节地大吃起来。

殿内，有皇帝在，而且都是王公大臣、各国使节，样子自然要矜持许多。直到皇帝转到后头去更衣，殿中的气氛才活络起来。王贤穿一身一品伯爵朝服，陪同几位使节同桌。也不知是凑巧还是有意安排，宝音琪琪格虽然不和他同桌，但两人各居本桌一角，只要一抬头就能对上眼。

王贤和宝音在大殿之上，自然要装作不熟，但两人这十几天蜜里调油，竟是从来没有过的亲密，此刻共坐一桌，暗送秋波、眉目传情自然是在所难免。可偏有那不长眼的番邦使节，一喝多了就忘了男女之防，端着酒杯凑过去要向美艳绝伦的宝音敬酒。

宝音笑吟吟地与那使节推辞，那使节却纠缠不清，宝音瞥一眼王贤，见他鼻子都气歪了，便得意地笑笑，将一杯酒泼在那使节脸上。

那使节登时恼羞成怒，指着宝音大骂起来。大殿里饮酒作乐的众人齐刷刷望了过来，宝音用手帕捂着脸，摆出泫然欲泣状，她本就生得极美，这样一做作，就更让满殿的男人心生怜惜，看向那使节的目光愈加不善。

那使节来自倭国，在国内妄自尊大惯了，尤其是当年元世祖忽必烈率军渡海东征，遇到所谓的神风，结果全军覆没。倭国也就成了蒙元帝国唯一没有征服过的国家，这也给了倭国人莫名其妙的自信，这次来华入贡，他们可以说是最不逊的一伙了。

见众人都指责自己，那使节愈加羞恼，竟习惯性地摸腰间，一把摸了个空，才想起来入宫前，皇宫侍卫已经将他的佩刀收走了。想也不想，这个失去理智的家伙，竟拔拳朝宝音打去。一桌女宾惊叫声中，宝音却泰然自若，若非用手帕遮着，满殿的人都能看到，她脸上狐狸般的笑容。

那一拳打出一半，那倭国使节突然哎哟一声，被人从身后拎着领子，一把扯了回来。又听哧啦一声，倭国使节身上华贵的袍子，被扯开了个大口子，露出他满身黑毛的躯干。

“八嘎！”倭国使节恼怒地回过头来，就见个年轻的大明官员，手里攥着他的一截衣领，正满脸正气地瞪着他：“放肆！这里是天朝皇宫奉天殿，你这个哪里来的鬼东西，竟敢在御殿撒野！”

“我乃日本天皇陛下三子隆人宫是也！”倭国使节见对方咄咄逼人，赶忙扯出大旗作虎皮！

“放肆！可笑！狗胆包天！”那年轻官员不是王贤是谁，他本来就是锦衣卫都督，有维护宫禁的职责，对方冒犯的又是他媳妇，当然不会放过这条倭狗：“尔小小倭国也敢称皇！真是夜郎自大、罪该万死！”说着一挥手，喝道：“来人呐，把他拖出去，杖责二十，撵出宫去！”

“喏！”殿中的大汉将军都隶属锦衣卫，此刻都督一发话，立即一拥而上，将那不断挣扎的倭国使节提起来，拖出殿去……

“抱歉！”王贤朝殿中各国使节团团抱拳，一脸歉意道：“惊扰到诸位贵使，是下官的不该。”说着接过一杯酒道：“我自罚一杯！”

“这位大人处置果断，没有让那狂徒骚扰到尊贵的女宾！”有琉球王子操着流利的大明官话高声道：“应当我们敬您一杯才是。”众使节也纷纷附和起来。

“多谢多谢。”王贤微笑着一饮而尽，将杯底团团亮向众人，和宝音目光交错时，还不忘给她一个邀功似的眼神。宝音自然报以媚眼如丝……

“这家伙！”太平侯张輓是知道王贤底细的，一脸无奈朝身旁的成国公道：“明明是讨好自己的女人，却还能赚个满堂喝彩。”

“这就叫本事。”朱勇对王贤可是心悦诚服，笑道：“老弟，多学着点儿。”

“嘿嘿，这样的人物，五百年出一个，咱可学不来。”张輓笑着摇摇头，目光投向坐在首桌上的太孙殿下，见他在若干使节的恭维下干杯连连，再看看空着的太子座位，不禁暗暗叹了一口气。旋即自嘲地笑道：“咸吃萝卜淡操心！”

待宴会终了，宾客出宫，奉天殿外已是星斗满天、玉绳低转了。宝音索性直接坐上王贤的马车，和他成对而去……这一幕正好叫那琉球王子看到，不禁惊掉了下巴，不知天朝何时起变得如此奔放如盛唐！

回到后海的家，宝音还在回想着奉天殿中的一幕幕，乐得花枝乱颤。王贤却有些笑不出来，下车时，他捏着宝音冰凉的小手，低声问道：“能不能再多待一阵子？”

第九百零四章难舍

“能不能再多待一阵子？”

王贤问完这一句，宝音也安静下来……按例，皇帝赐宴之后，使节次日便可离京。博尔济吉特部占据了蒙古草原最富饶的一片，瓦剌人、鞑靼人、乃至朵颜人早都虎视眈眈、垂涎三尺。这次宝音出来已经一个月，心里早就放心不下，是以和部下商定，大典之后，次日即启程离京。

“恐怕不行。”宝音歉意地摇摇头，轻声道：“我放心不下我们的城。”

“好吧……”王贤自然知道，宝音有重任在肩，没法顾及太多的儿女情长。但通情达理是一回事儿，心里发堵又是另一回事儿。他点点头，抽出手道：“我去看看女儿。”

王贤蹑手蹑脚走进暖阁，见灵霄正在哄阿衡睡觉，阿衡看不见爹娘，哭闹着不睡，灵霄被搞得头大无比，正要抓狂，看到王贤进来。灵霄像见到救星一般，一下蹦起来，朝阿衡龇牙笑道：“喏，你爹回来了。”说着满脸无奈地看一眼王贤，抓着头发就跑出去。

毕竟是血脉相连的父女，这阵子朝夕相处下来，阿衡已经不再抵触王贤，见了他便笑眯眯伸手要抱抱道：“阿爸抱。”

“好嘞。”王贤抄起阿衡，抱起来抛了几次，逗得小丫头咯咯直笑，又背着她在屋里转圈，还趴在地上给她当马骑……宝音站在门口，看着享受天伦之乐的父女俩，突然抹了一把泪。

分别的日子终究还是到了，王贤送了一程又一程，宝音一直低着头，心里矛盾至极。阿衡也敏感地意识到，和阿爸分开的时间到了，一路上紧紧搂着王贤的脖子，怎么也不撒开。

直到临近分别的一刻，宝音终于抬起头，深吸口气道：“让阿衡陪你过年吧？！”

“太好了！”阿衡一直紧绷着的小脸，终于绽开了欢喜的笑容。

“那你呢？！”王贤却得寸进尺，紧紧地盯着宝音。

“得陇望蜀。”宝音嗔怪地瞥王贤一眼，心里却是甜甜的。

“阿衡可离不开她的娘亲。”王贤一看有门，自然打蛇随棍上，马上大声宣布道：“博尔济吉特的勇士们，宝音别吉要在京城过年！你们同意吗！”

“同意！”博尔济吉特的汉子们齐声高呼道：“别吉放心吧！家里有我们呢！”

“是啊，别吉。”乌克查朝宝音笑道：“这些年，你为我们博尔济吉特操碎了心。雏鹰终有离巢翱翔的一天，小马驹们可以自由地驰骋了。您就放心在京城和额驸过年吧，我们保证不会被抢去一寸土地、一头牲口！”

“这……”宝音琪琪格自然极想留下来，被众人说得也十分意动。但她肩上有大哥的嘱托、博尔济吉特族的兴亡，还有那两座城的安全。一切的一切，都是她从无到有、筚路蓝缕，一手营建而成，让她无法割舍、离开一天都会心慌意乱……

宝音正在纠结，身子突然凌空而起，竟被王贤打横抱出了马车。宝音惊叫声中，已经被王贤抱上马背，她定定神，听到族人们的哄笑声，脸登时成了红布，拧着王贤小声道：“快放我下去！”

“好了诸位，咱们就此别过！”王贤却置若罔闻，朝乌克查等人拱拱手，大笑道：“我们夫妻回家了！”

“恭送额驸、别吉！”乌克查等人大笑声中，王贤已经策马跑远，灵霄带着阿衡，和众护卫赶忙跟上去。

见已经不可改变，宝音也终于松弛下来，波斯猫一般蜷在王贤怀里，将他的犬鞞紧紧裹住自己，小声嘟囔一句：“霸道！”

“多谢娘子夸奖！”王贤却得意地放声大笑起来。

腊月二十九，王贤正在家里和阿衡一起贴窗花，有东宫太监过来请他。王贤只好让灵霄接过自己的差事，换了身衣服，骑马跟着那东宫太监离开了家。

大街上新年的气氛已经很浓厚了。这是大明迁都后的第一个春节，非但王贤一家要好好过年，就连永乐皇帝，也命顺天府准备了许多节庆活动，还下旨延长百官假期，力图营造一个和乐欢快的春节，为迁都后的新篇章，写一个欢快的开场……

王贤穿过喜气洋洋的大街，来到太子府。太子府中的气氛就冷清多了，既没有悬挂红灯笼，也没有贴窗花春联之类，丝毫感觉不到一点年味……这也正常，太子妃和朱瞻堦他们都在南京，朱瞻基也别府而居，东宫里头只有太子孤零零一人。而太子殿下又在年前数月内，连遭皇帝斥责乃至殴打，心情之灰恶可想而知。

这时宫墙外，响起迫不及待的鞭炮声，更衬得东宫中一片冷清。就连太子的书房都阴冷得很，让脱掉大氅的王贤情不自禁打了个哆嗦。

朱高炽歉意地看看王贤：“孤喜寒不喜热，这里又少有人来，未免太冷了点儿。”便让人赶紧再添两个火盆。听了太子的话，王贤心下颇为难过，却也没出言阻止。

太监端来火盆，将其搁在王贤身边，王贤终于感到暖和许多，一边烤着手，一边轻声问道：“殿下，找为臣来？”这阵子，王贤一来在家享受天伦之乐，二来也着实怵头掺和太子和太孙的父子反目，所以索性闭门不出，反正锦衣卫衙门的日常事务有那帮兄弟就足够了。

“我知你和宝音难得团聚。”太子叹口气，歉意地看着王贤道：“但那件事，除了你，我实在不知该找谁。”

“殿下言重了。”王贤闻言，忙单膝跪地道：“臣甘为殿下肝脑涂地，但凭殿下驱驰！”

“快起来。”太子赶忙扶起王贤，拉着他的手道：“说起来，也不能算是大事。你还记得，咱们在山东遇到的那个佛母吗？”

“记得。”王贤点点头。

“那首歌谣还记得吗？”太子又问道。

“嗯。”王贤轻声道：“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金鸡一唱天火降！天火一降魔宫焚……”

“还记得当时，你是怎么分析的吗？”太子皱眉问道。

“我说，这些邪教就爱弄一些稀奇古怪的谶语，不足为奇。”王贤回道：“但殿下认为里头另有含义，最后咱们琢磨着，他们可能是妄想烧陛下的皇宫。”说着轻声道：“这阵子，锦衣卫一直在追查此事，这几句谶语已经不仅在山东流传，还传到河南河北一代……京城也有流传。”

“查出什么线索了没有？”太子追问道。

“没有。”王贤摇头道：“南北两京是锦衣卫最密集的地方，下面一直明察暗访，并未发现任何有价值的线索。”顿一顿道：“他们胆敢进攻皇宫的话，肯定是个大行动，不可能蛛丝马迹都没有。”说着笑笑道：“兴许真就是唬人的……”

“还是要警惕。”太子目光凝重道：“如今陛下迁宫、天下瞩目，接下来京

里有一系列欢庆活动，各地的戏班、花灯进京，北京城鱼龙混杂，我总担心那些妖人，会趁机作乱！”

“殿下所虑甚是。”王贤郑重地点头，他自然知道，这种事要本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态度，不怕一万、就怕万一。

“仲德，本宫是不济事了，只能请你多费心了。”太子拉着王贤的手，殷切吩咐道。

“殿下放心，臣定会加倍小心的。”王贤叹口气，轻声道：“殿下也无需太过悲观，总归会好起来的。”

“是的。”太子微笑点点头，轻声道：“仲德无需为我担心，今日这般处境我早有准备，料想下一步再差也差不到哪里，你还是全心全意保护好京城吧。”

“是。”

离开东宫，周勇问王贤道：“大人，咱们回府？”

“去东厂衙门。”王贤却摇摇头，不说受人之托、忠人之事，单说侦缉不法、预防叛乱，本就是锦衣卫不可推卸的责任。

“是。”周勇应一声，沉声对手下道：“去东华门！”

差不多盏茶工夫，一行人沿着长安街，绕过皇宫御河，到了东华门外的东厂牌坊前……说起来，东厂太监的品味还是很独特的。他们竟在北京完全仿照南京的东厂衙门，建了这座北京东厂衙门。当然，过了年，这座衙门的‘北京’二字就要去掉，而南京的东厂衙门之前，就要加上‘南京’二字了，一如两京其他的衙门。

赵赢正在衙门内训话，听说王贤来了，故意又磨蹭片刻，才呵呵笑着出来迎接：“是什么风把忠勇伯吹到鄙处来了？”

“当然是妖风了。”王贤不咸不淡笑道：“要是和风春风，也找不到咱们这些死特务。”

“哦，这么说是有情况了。”赵赢笑笑，侧身相让道：“里边请。”

“请。”王贤笑着点点头，便和赵赢并肩走进东厂衙门的正堂，在那块‘超前绝后’匾下坐定。赵赢让人上了茶，才问他所为何来。王贤便将自己在山东的见闻，和着那首谶语讲与赵赢道：“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宫外头搜捕可疑人等就交给锦衣卫了，但宫里的情况，锦衣卫就鞭长莫及，只能指望东厂

了.....”

第九百零五章除夕

东厂衙门正堂，‘超前绝后’匾下。

听了王贤的话，赵赢笑得前仰后合，见厂督大笑，一千东厂头目自然也陪着放声大笑，就像集体得了羊癫疯。

待笑完了，赵赢接手下奉上的帕子，一边擦着眼角的泪，一边取笑王贤道：“伯爷的想象力也太丰富了。一群在穷乡僻壤跳大神的骗子，编出来骗老百姓钱财的鬼话，竟然把堂堂锦衣卫都督也唬住了。”赵赢满脸讥讽地看着王贤道：“该说伯爷是认真还是天真呢？！”

王贤身后的二黑登时怒不可遏，指着赵赢大骂道：“死太监，你怎么说话呢？！”

这是人家东厂的地盘儿，见自家厂公被骂了，赵赢的徒子徒孙哪能忍得住？呼啦一声全都站起来，指着二黑骂道：“独眼龙，你是不是想全瞎啊？！”

锦衣卫这边虽然是客场，也没几个人，但哪能示弱，也跟着二黑一起，朝那些死太监开喷，满嘴都是生殖器！

“都住嘴！”见赵赢脸色越来越难看，王贤一摆手，喝止手下道：“和尚面前不骂秃子，别动不动就把鸡巴挂在嘴上。”说着又训斥那些东厂太监道：“你们也是残疾人，我们这边也是残疾人，何苦要互相攻击呢？”

太监们鼻子都被气歪了，王贤还一脸正色地问赵赢道：“赵公公，您说我说的有理吗？”

“呵呵……”赵赢早就有教训，可以跟王贤比武功、斗心眼、玩计谋，就是不能耍嘴皮，那是以卵击石啊！只好把满腔怒火憋回去，冷笑两声道：“伯爷没别的事，就请先回吧。大过年的，大伙还一堆事呢。”

“赵公公！”王贤神色一正道：“平时咱们两家斗归斗，但在这种事上，还得通力合作。刚刚迁都又赶上新年，漫说有人想纵火皇城，就是在京城点一把火，咱们都吃不了兜着走。”

“皇城之外的地方，是锦衣卫的任务。”赵赢却油盐不进道：“着了火皇上只会怪伯爷，怪不到咱家头上。”顿一顿，他幽幽道：“至于宫里头，戒备如此森严，插上翅膀都飞不进来，伯爷就不用操心了。”

“总之是小心为上。”王贤苦口婆心道：“防患于未然，不出事儿当然最

好。”

“受教了。”赵赢不咸不淡道。

王贤见说多了也没用，便起身告辞离去，赵赢把他送到门口，转回来坐定。马德等人便七嘴八舌的埋怨起王贤道：“什么东西！敢跑到东厂来下指示！就算要下指示，也该是咱们下给他们才对！”

“就是！”其余人也一脸不屑道：“危言耸听！历朝历代就没听说过，有人能把皇宫给点了！”

“老祖宗，不用理他，咱们该干嘛干嘛！”

‘啪’地一声重响，把叽叽喳喳的众太监全都变成了扎嘴葫芦。他们忐忑地望向赵赢，只见这位东厂太监缓缓抬起手，刚才给王贤上茶用的景德镇瓷碗，已经变成了细碎的粉末……

赵赢阴着脸，吹吹手上的细粉，目光冷冷扫着众太监，哼道：“一群蠢物！”

众太监都低着头，乖乖听赵赢训斥。

“那王贤是什么人物？！”赵赢冷声道：“他能没有根据就胡说八道？！能让他这种人亲自来一趟，向本督郑重示警的事情，岂会是无稽之谈？！”

“老祖宗说的是……”马德等人那叫一个无奈，心说，嗤之以鼻的也是您，如此重视的也是您，您这么善变，叫咱们怎么拍马屁？

“自即日起……”赵赢自然不会理会手下的心思，沉声下令道：“宫中防卫要加强，出入宫禁者要搜身。除了验腰牌，还要认人，有串通一气者连坐！”

“喏！”众太监连忙神色郑重地齐声应下。

离了东厂衙门，二黑粗声问道：“大人，您说提这个醒有用吗？！”

“有用。”王贤淡淡道：“那口是心非的老太监，其实十分谨慎。我就是不提这个醒，这种节骨眼上，他都会加强戒备的。”

“唔。”二黑放心道：“那就再好不过了。”

“但愿如此吧。”王贤却依然眉头紧锁，一天没有弄清楚那些白莲教徒的图谋，他就一天没法放松下来。

回到锦衣卫衙门，王贤召集锦衣卫干部，向他们宣布进入紧急事态——自即日起至正月十八，全体取消休假，全力搜查侦缉，务必要将藏在阴沟里的白莲教徒，统统挖出来！

锦衣卫调查白莲教已经有几个月了，对这个神秘而庞大的组织，却一直如雾里看花，捉摸不透。弟兄们一直都憋着口气，如今大人终于下令全城大搜捕，众人都是精神一振，齐声应道：“喏！”

对亡命之徒来说，安安稳稳无事可做才是最大的折磨，能在过年期间大干一场，才是最好的新年礼物。

“但是……”可王贤话锋一转，差点儿把他们给憋熄了火：“适逢新春佳节、又是刚刚迁都之后，各国使节尚未离京，这种时候不能公开搜捕，必须情报准确之后，夜间秘密抓捕！”顿一顿，他的目光扫过众人道：“总之，不能影响到陛下营造出的喜庆局面！”

“是……”众锦衣卫头领毫不犹豫应下，虽然都督的指令，有些又要马儿跑得快又要马儿不吃草的意思，但越有挑战性的差事才越有意思，不是吗？

第二天就是除夕，噼里啪啦的鞭炮声从早到晚都不停歇，到了夜里，更是响彻连天，还有各色烟花冲天而起，看得阿衡开心坏了，在院子里咯咯笑着直蹦高……在草原长大的小女孩，还没见过这样热闹的景象呢。

王贤一边在燃放烟花哄女儿高兴，一边看着那在天空绽开的火光，整颗心都难以克制地揪成一团，每一次爆竹声响起，都能让他心一颤……好在这么多年下来，他伪装的功夫已经炉火纯青，没有让阿衡察觉到异样，小丫头痛痛快快玩了个够，还说要陪着大人一起守岁，可没有熬多久，就在王贤怀里睡着了。

王贤把小丫头轻轻放到床上，在她洁白的额头亲了又亲，再将一个红包塞到她枕头底下。

待他起身，宝音小声笑问道：“这么小的孩子给她钱干什么？”

“这是压岁钱。”王贤笑着解释道：“保佑我闺女新的一年，平平安安、万事大吉的。”

“这么说……”宝音伸手笑道：“我也要。”

“给你是可以，不过是要磕头的。”王贤笑嘻嘻地摸出个红包道：“来，给官人磕个头，官人给你个大红包。”

“那我给你一个，你会不会给我磕头？”

“大胆，敢对官人不敬，看我怎么收拾你！”

两人笑闹一阵，王贤道：“差不多该接神了。”便领着宝音和灵霄，还有吴为、二黑、周勇等人，神色郑重地到院中举香接神。财神正东、福神正南、贵神东北、喜神西南、太岁神西南，众人按方位一一跪拜，叩首礼毕后，肃立待香尽，再叩首，最后将香根、神像、元宝锭等取下，放入早已在院中备好的钱粮盆内焚烧。

焚烧的同时，还点燃了松枝和芝麻秸。待接神后，周勇等人将芝麻秸从街门内铺到屋门，这样人在上面行走，噼叭作声，这叫做踩岁，亦叫做踩祟，有驱邪避祟之意。

做完了除夕必需的功课，王贤歉意地看看宝音，宝音通情达理道：“去吧，公务要紧。”

王贤点点头，轻声道：“天亮就回来。”说完，便在二黑等人陪伴下出了家门，往锦衣卫衙门回去。

锦衣卫衙门中火把照天、亮如白昼，外头是噼里啪啦的鞭炮声，里面却是一片刀枪照人的肃杀气氛，全副武装的锦衣卫士卒，还有顺天府的官差，已经集结完毕。将士们肃穆而立、鸦雀无声地等待上峰的命令。

待王贤出现在门口，等候多时的军官们赶忙迎上去，沉声禀报道：“大人，准备就绪，随时可以下令！”

“所有要抓的人都盯好了？”王贤点点头，在锦衣卫军官们的簇拥下，走到廊檐下站定。

“所有一百个目标都盯好了。”邓小贤沉声应道。

“好！”王贤点点头，目光扫过院中密密麻麻的部下，沉声道：“这次春节抓人，与往常最大的区别，就是要尽量少出动静，不要惊动到百姓。但也不能让邪教徒漏网！”

“喏！”千余名部下齐声应道。

“本官会让人下好饺子，等你们凯旋回来！”王贤一挥手，沉声道：“去吧！”

“是！”官兵们再次齐声应下，便在军官的带领下分队而出，消失在京城纵横罗织的街道中……

肉市街胡同，几个屠户样的男子，正在涮着火锅，院门突然被踹开。几个男子脸色一变，摸起藏在桌下的刀剑，刚要起身，窗户已经被砸烂，十几支黑洞洞的枪口指向他们。

柳树胡同，遮挡严实的房间内，一群信徒正向一座观音像跪拜，手持刀枪的官军便涌进来，高声喝着：“统统不许动！”吓得那些信徒全都瘫在地上……

第九百零六章圣女降临

帽儿胡同，铁匠铺中，几个铁匠在挥汗如雨地打造铁器，随着那通红的铁器逐渐冷却，竟现出长剑的雏形。

这时，紧闭的大门被砸响，门口放风的学徒跑进来，脸色惨白道：“有官差！”

话音未落门便被砸开，一群手持刀剑的锦衣卫冲进来，高声喝道：“锦衣卫办差，统统不许动！”

“跟他们拼了！”铁匠们自然知道私造兵器是什么罪过，哪肯束手就擒，几个铁匠挥舞着烧得通红的铁钎，朝锦衣卫冲过去。

枪声响起，两个铁匠中枪倒地，但距离太近，又是在屋里，火枪就显得太笨，被三个铁匠冲到近前。那通红的铁钎挥舞起来，登时逼退了一众锦衣卫。几个铁匠便趁着这股猛劲儿，竟从屋里冲到院门口，眼看就要冲出院子，逃到胡同，三人突然同时脚下一绊，狠狠地摔倒在地。

一个倒霉的铁匠，还摔在自己的铁钎上，那通红的铁钎登时将他的半边脸烫出了烤肉味道，撕心裂肺的惨叫声响彻云霄。

几个埋设绊马索的黑衣锦衣卫，从黑暗中一跃而出，将三名摔得七荤八素的铁匠死死压住，然后赶紧堵上那个受伤的家伙的嘴……他们可没忘了都督大人的指示，让这家伙如此嚎叫，还不知回去要吃上峰多少排揎呢！

这样激烈的场面，在今晚的抓捕中其实并不多见。毕竟今天是除夕夜，又交子时，债主都不在这时候收债，所以白莲教徒们完全没有警惕，绝大多数人都是在被窝里直接被按住了……

天亮，各路人马收兵，一百个目标，共抓回四百余人，格杀拒捕者十余人，另有数人乱中潜逃，以这个年代的水平来说，这次行动已经堪称完美了。

王贤果然让厨房煮好了饺子，收队回来的官兵一坐下，就能吃上热腾腾的饺子，再配上二两烧酒，一夜的疲惫和寒冷便被一扫而光……

吃完饭，抓捕的将士回家休息，负责审讯的锦衣卫粉墨登场，一处处刑讯房中，各色刑具一一摆开，一名名嫌犯被拖进来，接二连三的惨叫声便响成一片……

王贤吩咐吴为和二黑盯好了，便急急忙忙赶回家中，阿蘅正好起床，朝

他甜甜地笑道：“阿爸早，新年好。”

“乖女儿新年好。”王贤开心地抱起女儿，脸上丝毫看不到疲惫之色。

这时候春节的禁忌着实不少，从初一开始，不能扫地、不能泼水，说是怕把一年的运气扫、泼出去。亦不能动刀剪、不能蒸炒，意思是不能‘争吵’。更不能剪头、不能说不吉利的话，不能打破各种东西。

听了这么多规矩，阿衡撅起小嘴道：“一点都不好玩。”

凌霄却笑道：“好玩的事情更多着哩。”便拉着阿衡出去逛庙会。北京虽然是国朝新都，但金元两代都定都于此，当今圣上得国后，又极端重视北京的地位，迁江南几十万富户填充北京，又免其五年税赋，使其可以安居乐业、开创繁荣。所以北京城汇聚南北、百业兴旺，繁华程度一点也不亚于江南。单就这庙会来说，京城内外，大大小小的有十几处，距离近的、规模较大的有白云观、东岳庙。

王贤便带着一家人到白云观去打金钱眼、摸猴儿。到东岳庙走福路、挂福牌、绕福树。到潭柘寺去烧香祈福……不知不觉便到了初四。这天过午，他便早早把宝音阿衡送回家，然后又赶往城外接了两个人，才又回到锦衣卫衙门。

听说他回来了，二黑和邓小贤赶忙过来相见，两人从年三十儿就在刑讯房里窝着，四天工夫下来，已是须发如乱草、眼红似灯笼了……饶是如此，他俩还是一眼就看到王贤身后立的两人。这两人一高一矮，头戴斗笠，看不清面容，但从身形能看出，是一男一女。

“怎么样？”王贤亲手给两人沏了杯茶，送到二黑两人手中。似乎并没有立即引见的意思，但也没有避嫌的意思。

“哎……”两人本来还好，听大人一问登时垂头丧气，二黑郁闷道：“酷刑用遍，有用的情报一点儿没得到。”

邓小贤接话道：“这些邪教徒，脑子都有问题，根本就不怕死！”

“还有不怕死的人？”王贤皱眉道。他身后那两个神秘人，似乎也微微动容，斗笠的帘子无风自动……

“他们相信，为佛母而死可登西方极乐。”邓小贤看一眼两人，移开目光道：“要是泄露了佛母的秘密，就要下十八层地狱，永世不得超生。”

“这么多教徒，都这么坚定？”王贤不太相信道。

“当然不是，但绝大多数教徒，本身就不知情。”邓小贤道：“对方十分狡猾，恐怕除了几个核心人物，这些教徒也都不知道，他们接下来要做什么。”

“不过，今儿已经初四了，京里还风平浪静。”二黑龇牙笑道：“看来咱们的行动还是起了些震慑作用，说不定他们已经放弃了呢。”

“不能大意。”王贤皱眉道：“还不到最乱的上元节，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说着看一眼邓小贤道：“这样吧，今晚的审讯暂停，你万事听这两位吩咐。”

“这……”邓小贤愣一下，还是老实听命。“是。”

王贤回头看看那二人，目光在那女子身上，停留的时间要长一些，好一会儿方沉声道：“拜托了。”

“大人放心！”两人垂首抱拳，那男子沉声应下，然后对邓小贤道：“麻烦这位大人，带我们去诏狱看看。”

“好的。”尽管满腹狐疑，邓小贤还是点点头，领着两人离开了前厅。

邓小贤一走，二黑凑到王贤跟前道：“我说，这二位咋这么眼熟？”

“呵呵……”王贤卖关子似的笑笑，小声道：“看好戏就是了。”

夜里，北京城万籁俱寂，接连数日的鞭炮声也消失了……

狱神庙，锦衣卫诏狱中，连日的审讯也终于告一段落，锦衣卫官差将伤痕累累的白莲教徒拖回牢中，打开囚室的栅门，一个个扔麻袋似的丢进去。

一名百户凶神恶煞地瞪着囚室中衣衫褴褛、血污满面的众白莲教徒，冷笑道：“这都审了四天，还没死一个人。你们肯定以为，咱们锦衣卫是开善堂的吧？”说着他怪笑一声，提高嗓门道：“尔等妖人听好，再过几个时辰就是初五。初五破五，过年的讲究禁忌都可以破除，咱们锦衣卫也就可以杀人了！”

那些教徒虽然说是视死如归，听了这话还是忍不住一哆嗦，又听那百户桀桀笑道：“明儿个开始，让你们真正领会，什么叫有死无生的人间地狱！”

‘呸！’一名教徒，终于忍不住，朝那百户啐出一口血痰，正吐在那百户鼻梁上。

“好！”众教徒轰然叫好，也有不少人暗暗替他捏把汗，不知这位同党，会遭到怎样的惩罚。

果然，那百户擦一把鼻梁的血痰，愤怒得五官都扭曲了，指着那教徒大叫起来：“给我把他拖出来！”

几名锦衣卫便冲上前，想要打开牢门。

牢里头，白莲教徒一面将那惹了祸的兄弟尽量往后藏，一面死死盯着冲到牢门口的锦衣卫——就在这时，令所有教徒目瞪口呆的一幕发生了——牢门外，那咆哮着的百户，还有那扑过来的锦衣卫，突然被人施了定身法一般，全都保持姿势，定格在那里……

看着那些木桩子似的锦衣卫，教徒们使劲揉着眼，确定不是自己眼花，不禁目瞪口呆。紧接着，更诡异的现象继续发生——牢房里的火把突然齐齐熄灭，继而有无数的光，从甬道两头打出，光线柔和，将昏暗的牢房照得明亮温暖。

继而，有梵音阵阵，落花漫天，数不清的花瓣从牢房顶部落下，伴着花瓣，一名白衣白裙，赤足长发、手结法印的绝美女子，悄然出现在众教徒面前。见那女子足踏莲花、宝相庄严，有些教徒突然失声叫唤道：“圣女！拜见圣女！”

“啊！”听到旁人的叫喊，更多人也醒悟过来，这不就是白莲教的圣女陛下吗？！教徒们赶忙跪下，虔诚跪拜起来。

那圣女目光怜悯地看看众教徒，笑道：“你们拜错人了。”她的声音富有魅力，仿佛每一个字符都能沁到人的毛孔里。

“拜不错！”有人高喊道：“您就是佛母之前的上一任圣女！小的之前听过您在荷泽讲法！”

“呵呵。”那圣女这才不再否认，微笑道：“不错，本座乃是前任圣女，如今修成正果、已归极乐。今日路过此地，见有教徒受难，想到昔日的香火情分，便过来一看究竟。”

“圣女慈悲！求圣女搭救！”众教徒虽然视死如归，但有活命的机会，哪个也不会放过。既然亲眼看到了圣女的法力，当然要求她举手之劳，救救自己了。

“救你们自然不难。”圣女道：“但西方极乐自有规矩，我不能不分青红皂白，干涉人间朝廷。”

第九百零七章刚愎

“西方极乐自有规矩，我不能不分青红皂白，干涉人间朝廷。”听了教徒的请求，圣女微微叹息道。

“圣女容禀！”听圣女好似要袖手旁观，教徒们赶忙磕头如捣蒜，一名身强力壮的铁匠似的教徒，忍不住大声道：“我等是为了执行佛母的命令，才被官府抓进来的，圣女不能不管我们啊！”

“佛母？”圣女微微皱眉道：“她有什么指示？”

“这……”那铁匠不禁迟疑起来，他是发过毒誓的，若泄露佛母的计划，将下阿鼻地狱。

“为难就别说了。”圣女善解人意道：“本座也不太想插手佛母的事情。”说着手一扬，淡淡的烟雾伴着檀香腾起，圣女那婀娜的身形，便若隐若现起来。

见圣女这是要离去，众教徒急了，纷纷大声对那铁匠道：“有什么事不能对圣女说？！她老人家还能害咱们不成！”在白莲教中，圣女就是精神领袖，是教徒们无条件信赖的对象。

“哎……”那铁匠见圣女的身影快要消失，也顾不上那么多了，赶忙大声喊道：“佛母说正月十五有灭魔大会，让我们组织人进京，制造混乱、配合行动！”

“还有呢？”圣女的身影几乎完全消失，声音也若有若无。

“再没有了。”铁匠大声道：“上头只吩咐我们这一句，别的什么都没说！”

“圣女！圣女！”光线渐渐暗淡，烟雾也消失了，教徒们不见了圣女的身影，惊恐的齐声呼喊也没有回应。若非那一地的花瓣，还有一动不动的官差，他们真以为自己发了一场梦。

见圣女真的消失，教徒们恼火极了，瞪着那铁匠道：“都怨你，竟敢怀疑圣女，这下气走了圣女！害苦了咱们！”

“我怎么知道她这么小性子。”铁匠委屈道：“再说我就迟疑了一下，就啥都说了啊！”

“迟疑一下也是怀疑！圣女已经修成正果，神目如电。”教徒们愤怒

道：“你心里想什么人家都知道！”

“嚷嚷什么！”教徒们正争吵着，那百户的声音突然炸响。教徒们登时噤声，吃力地转过头去，就见那锦衣百户和锦衣卫已经恢复了自由，正满脸不爽地看着他们。

万幸的是，这些家伙仿佛忘记被定身前发生的事情，没人再来捉拿那个吐痰的兄弟……

锦衣卫，都督签押房，那位在牢中宝相庄严的圣女，此刻竟小鸟依人的蜷在王贤怀里，俏脸通红通红，美目中是浓得化不开的神情。她的小嘴朱唇微肿，瞎子都能看出刚刚和王贤热吻过。

“小怜，想不想官人？”王贤揽着圣女的纤腰，轻嗅着她发间迷人的香气。

“当然了，小怜都想死官人了……”那圣女自然便是顾小怜，她在山西和河套之间，安置归顺朝廷的山西白莲教徒，迄今已经两年多了……

“那这次，就不走了吧。”王贤捉着她柔若无骨的小手，轻声说道。

“嗯。不走了。”顾小怜坚定地点点头，将脸贴在王贤的胸口，听着他有力的心跳，喃喃道：“小怜再也不离开官人了……”

其实这两年间，王贤没断了和顾小怜书信往来，知道那些教徒已经在河套安顿下来，渐渐和蒙古百姓融合一体……其实冲突和对立很多时候是因为贫穷，当富庶的河套地区可以容纳汉蒙两族百姓，当汉族百姓为蒙古牧民们带去了农作、冶铁、制瓷、医药、纺织等各行各业时，淳朴的牧民们自然会奉为上宾，与他们和谐相处。

如今，教徒们已经摆脱了昔日造反的身份，在河套安居乐业，顾小怜其实早就可以回内地与王贤相聚，但她心思细腻，不清楚王贤的想法，便不肯贸然出现，打扰他和林清儿的平静生活。还是王贤这个没良心的，终于想起她来，写信让她进京一起过年，顾小怜才放下那颗幽怨的心。

不过顾小怜十分懂事，知道这次宝音进京，他们三口团聚机会十分难得，便不肯在年前进京，本打算等宝音返程后再出现。然而计划赶不上变化，白莲教徒的事情，让王贤想到，她和张五可以帮上大忙，是以命人急召顾小怜进京。

王贤出京就是去接她和张五，因为担心白莲教无孔不入，走漏了风声，两人顾不上温存，就开始布置开头那场天女下凡的把戏……对于在山西，早习惯了装神弄鬼的顾小怜，这一套实在是轻车熟路了……

此刻，一出手就套出了情报的圣女陛下，像只调皮的小猫，缩在主人的怀里，扭来扭去想要奖赏。王贤被她扭得一阵阵蹿火，但震惊于得到的情报，实在无心调情，扬手一巴掌，打在顾小怜挺翘的臀上，低声道：“别闹！”

顾小怜果然乖乖不动，一脸小幽怨地惴惴望着王贤。王贤不禁苦笑，捏了一把她的椒乳道：“等我回来。”

王贤穿上公服，急匆匆赶到紫禁城，递了牌子求见皇帝。虽然朱棣这几日不见外臣，但麾下大特务头子递牌子，必有要事急奏，自然还是要见的。

王贤到了乾清宫，见朱棣一身月白色的武士服，刚打完一路太极，正在那里歇息，似乎龙体有大好的迹象。

朱瞻基将一块温热的手巾奉上，朱棣接过来擦擦汗，又接过一杯茶喝下去，才瞥一眼跪了半天的王贤道：“有什么事？”

“回禀陛下！臣奏请宣旨，今年京城取消放灯。”王贤忙答道：“上元节停止一切集会！”

‘噗……’朱棣一口茶险些喷了朱瞻基一身，一把扯过毛巾，一边擦嘴一边恼火地骂道：“你胡说什么？！朕又没死，为什么不让百姓放灯？！”

王贤自然知道，这年代诸多讲究，比如上元节一定要放灯，以示欢庆。若是赶上阴天下雨，就会认为是不吉利，只有发生国丧，才会取消灯会。但这节骨眼上，他也顾不了那么多了，忙硬着头皮，将在山东遇到佛母、听到那首讖语，又在京城暗中搜捕、连日审讯，获悉白莲教在正月十五将有大行动，要把北京城变成人间地狱云云，禀报给皇帝知晓。

朱棣耐着性子听到一半，终于忍不住拍案爆发：“狗屁！你让那个狗屁佛母吓破胆子了吧？！”说着指着王贤道：“白莲教作乱自古未绝，依着他们的宣言，这世界都毁灭几百次了！你个堂堂锦衣卫都督，居然还信他们那套！”

“陛下，这次确实非同以往。”王贤苦劝道：“那些白莲教徒分明处心积虑、谋划已久啊！”

“那是你的事情！”朱棣粗暴地挥挥手，满脸不悦道：“朕养你们这群废物，是吃干饭的吗？！”

“陛下……”王贤还要劝谏，朱瞻基用眼神示意他不要再说了。

王贤只好住口，听朱棣沉声道：“你听好了，上元节照旧放灯，任何庆祝

都不会取消。”顿一顿又蛮横道：“这期间，京城的安保工作必须做好，出了事，唯你是问！”

“这……是……”王贤郁闷得快爆了，心说还真是官大一级压死人，皇帝老儿压扁人啊！

“去吧！”皇帝烦闷地挥挥手，不想再看见他。

“臣告退。”王贤只好躬身退下。

出了乾清宫，王贤烦闷地吐出口浊气，见宫里头明显加强了巡逻，他的心情才稍稍好一些……显然，死太监听进了自己的建议。

正要走出乾清门，王贤听身后太孙唤了一声，便站住脚，等朱瞻基上前。

“我也要回去，咱们同路。”朱瞻基过来，拍拍王贤的肩膀，压低声音道：“你今天太孟浪了。”

王贤笑笑没说话，和太孙并肩走在宫中甬道上。

“我听到个说法，是我父亲拜托你这么干的？”朱瞻基忍了又忍，还是忍不住低声道。

“……”王贤警觉地抬起头，看太孙一眼，低声问道：“谁说的？”

“你甭管谁说的，”朱瞻基沉声道：“就说有没有吧？”

“没有。”王贤眉头紧皱道：“你自己的父亲自己还不知道，太子殿下何曾做过阴私勾当？！”

“没有就好……”听王贤的声音严厉起来，朱瞻基有些歉意地笑道：“我也不信，可就怕皇爷爷信。”

“哦？”王贤瞥一眼朱瞻基，示意他说下去。

“你走后，皇爷爷大发雷霆，说你受了我父亲指使。”朱瞻基小声道：“想骗他取消上元节花灯，不知有什么图谋。”

“欲加其罪何患无辞。”王贤不禁气愤道：“皇上对太子的猜忌，已经到了这种程度吗？！”

“哎……”朱瞻基躲闪着王贤的目光，朱棣今日和太子的关系恶化若斯，

也有太孙殿下的一份功劳。

“不管怎样……”王贤抓着太孙的胳膊，沉声道：“正月十五肯定有事故发生，你要把皇上劝过来！”

“嗯。”朱瞻基和王贤这么多年，自然知道他如此郑重，一定是有极重要的事情。便点头道：“我尽力而为……”说着又有些泄气道：“不过皇爷爷如今愈发刚愎自用，恐怕说什么都白搭……”

“事在人为。”

“嗯。”

第九百零八章易燃易爆品

王贤说不动刚愎自用的永乐皇帝，对太孙也没抱什么希望……他了解如今的朱瞻基，太孙殿下已经将一切都压在皇帝身上，不可能冒着惹恼皇帝的风险，犯言直谏的。

“去他娘！”二黑不禁牢骚漫天道：“索性不管，乱他娘去！反正咱们提醒过了！”

“就是！”邓小贤也愤愤不平，他们五处年都没过，夜以继日地审讯，才得到的确切情报，竟然被皇帝当成废纸！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大人，您犯不着！”

“都他娘的闭嘴！”王贤开始还能耐心听着手下的牢骚，但听着听着就压不住火了，两眼一瞪，训斥起来：“发几句牢骚也就罢了，还没完没了了！老娘们似的，还有没有点儿高级军官的样子！”

二黑和邓小贤等人，被王贤喷得抬不起头来，一边擦着脸上的唾沫，一边暗暗嘀咕：‘还不都是跟您学的……’

“大人！”幸好，这时周勇进来解围道：“顺天府尹李大人到了。”

“回头再跟你们算账！”王贤瞪一眼几个手下，见他们在扮鬼脸，扬手作势要打，手下们赶忙低头服软，王贤才哼一声，到外签押房去见新上任的顺天府尹李攀。

李攀四十多岁，精明强干，原先在民情复杂的云南任按察使。朱棣迁都北京，各色人等涌入北京城，难免鱼龙混杂、民情繁冗，为了保证新都的平安稳定，永乐皇帝特意将他从云南调了过来。

按察使是正三品，顺天府尹也是正三品，但从穷乡僻壤的云南，一跃成为天子脚下的京尹，无疑是高升了。只要能平稳熬上两年，不出大事儿，必然可以升迁，到时候要么入六部为尚书，要么放地方为布政使，总之前途一片大好！

所以一听王贤讲解情况，李府尹一下就炸了毛：“这还了得？！白莲妖人竟敢赶上元节作乱，破坏我大明安定团结的局面！真是罪该万死！”

“是啊。”王贤虽然觉着这位府尹大人，有些用力过猛，但转念一想自己在旁人眼中，又何尝不是如此呢？这时候，需要的就是用力过猛，而不是大事化小。王贤向李府尹投去赞许的目光道：“府尹大人果然敏锐，请顺天府和锦衣卫通力合作，一定要保护好京城百姓的安宁，挫败白莲妖人的阴谋！”

“一定一定。”李攀重重点头道：“伯爷请下令吧。”

“好！”王贤也不跟他客气，沉声道：“差不多从明天开始，各地献灯的队伍就要进京了。务必做好搜查，不能让他们夹带任何武器入京。”顿顿道：“入城时，检查完毕后，所有人都要登记造册，将在京城的住址和逗留时间登记下来，官府要每日登门检查，一是查人有没有无故失踪，二是查有无违禁品。所有戏班都要联结互保，一个人出事，所有人连坐！”

“这……”李攀心说，这也太如临大敌了吧？实在不符合儒家官员‘外松内紧’的执政情趣。

然而李攀话没出口，就见王贤满脸严肃道：“李大人，京城太大、人太多，到时候连日狂欢，场面太乱，哪怕再矫枉过正，我们也很难避免出现乱子。”说着叹口气，脸上浮现出浓浓的忧虑道：“我只怕，这些法子到时候充其量只能为咱们摆脱干系，对正事却于事无补……”

“是……”感受到王贤心里的沉重，李攀情不自禁点点头，把要说的话咽了回去。

锦衣卫和顺天府联合行动，京城各门的防务陡然加强，每一名进城的百姓、每一辆进城的车轿，每一车进城的货物，都遭到史无前例的严密搜查。这让那些被各地官府派往京城献灯的戏班、灯会苦不堪言……中国从唐宋起就有上元节观灯的习俗。太平盛世，为了讨好当政，各地官府都会耗费巨资，制作规模宏大、精巧美观的灯山，派数百人组成的灯会入京，在上元节点起花灯，为京城增光添彩，以图讨天家一笑。

发展至今，这种官方花灯，已经演变成攀比实力、铺张奢侈的代名词，一个灯山动辄数丈高、上千盏花灯组成，其精巧脆弱可想而知……虽然组装工作是在入京后完成，但灯山各部件本身就是极其精巧复杂、十分容易被损坏的。一路上，灯会的匠人们小心翼翼，像爱惜婴儿一样呵护着一车车的灯件，如今却看着那些如狼似虎的官差，随意将箱子翻开，扯出里头的灯件，那些竹篾和高丽纸糊的玩意，哪能禁得起如此暴力，纷纷破损碎裂……

更可恶的是，所有火药、爆竹、烟花、乃至引火物，统统被当成违禁品予以没收，这下所有灯会都不干了！灯山之美，三分在造型，七分在光影！没有烟火效果，光一个花架子有什么好看的？见了开头几家灯会的遭遇，后面的灯会老板们一合计，得！咱们不进城了！就在城外驻扎下来！看他们怎么办？！

得知灯会老板们拒绝进城，李攀着急地找到王贤：“伯爷，这样不是个办法，上元节没有烟花怎么行？”

“在我眼里，那些不是烟花，是武器！”王贤站在正阳门城头，看着城外空地上，搜出来的小山般的烟花火药，黑着脸道：“把这些东西放进北京城，实在太危险了！”

“伯爷有些多虑了吧？那不过是些烟花而已……”李攀毕竟是文官，不懂火器的威力。

“是烟花不错，但稍稍改造就是杀人放火的利器！”王贤幽幽道。难怪他这么紧张，根据锦衣卫六处的报告，使用制作灯山的一系列材料，再加上从京城可以随意买到的铁钉、木炭、硝石之类，完全可以在极短的时间内，制造出无数威力巨大的火药武器。届时观灯的人群如粥密集，都不用特意瞄准，随便打上几发，就能制造极大的恐慌，继而引起可怕的踩踏……那恐怖的场面让王贤不寒而栗，所以宁可被京城百姓骂成狗，他也要阻止那些要命的东西进京。

然而，王贤可以顶住全京城压力，却顶不住至尊的一道旨意……

第二天，王贤正在衙门里亲自审问那个白莲教的铁匠。突然，龙五爷气喘吁吁冲进来，大声叫道：“大人，不好了！顺天府打开城门，放那些灯会入城了！”

“什么？！”王贤面色剧变，拍案而起道：“谁给李攀这么大的胆子？！”

说着三步并作两步，便到了院子中，高声喝道：“周勇！集合队伍！”

龙五爷这时喘匀了气，小声对王贤道：“赵王好像在正阳门……”

“什么？！”王贤脸色一变，他已经从初闻这消息时的震惊中冷静下来，知道以赵王如今缩头乌龟的做派，这时突然出现，恐怕必是奉了旨意。

这时，周勇已经将当值的数百名锦衣卫紧急集合起来，高声禀报道：“请大人吩咐！”

“解散。”王贤脸色十分难看。

“遵命！”周勇条件反射地高声应一句，转身对部下下令道：“全体听令，解散！”说完，锦衣卫官兵们傻眼了，周勇也傻眼了，才迷迷糊糊地看向王贤，不知大人是几个意思。

“没听到吗？解散。”王贤十分没好气地摆摆手，对周勇道：“备马，你陪我去趟正阳门。”

“是。”周勇虽然还迷糊着，但不妨碍他执行命令，转过头去对在那里愣

神的手下骂道：“没听到吗？解散！”

盏茶工夫，王贤赶到了正阳门，果然看到那些在城外驻扎两天的灯行车队，已经长龙似的通过城门，进入京城，然后分散在北京城的大街小巷中……

看着那些车上成堆的爆竹，成捆的烟花，王贤只觉手脚发软、两眼发黑，竟愣在那里半晌，一动不动，一句话都没说。

“这不是忠勇伯吗？”还是赵王的声音，把王贤唤回来神。

王贤循声一看，便见赵王在李攀的陪同下，正从正阳门城楼上下来。

“王爷。”王贤草草一抱拳，冷声问道：“这是您的杰作？”

“忠勇伯谬赞了！”赵王笑道：“本王不过是个空筒子亲王，哪有忠勇伯这样的权势？可以一句话，就把代表各省各府进京向皇上祝贺迁都的灯行，就全都拦在京外。”

“……”王贤顾不上理会赵王话里话外的讽刺之意，沉声喝道：“本官是为了京城的安全着想！”

“我看你就是想给皇上添堵！”赵王却冷笑道：“好帮你主子营造一个，皇上已经众叛亲离的假象！”

“你！”王贤还没说话，身后的二黑已经惊怒道：“你他妈血口喷人！”

“你是什么东西？！”赵王冷冷一晒：“也配在本王面前叫嚣？！”

“你！”二黑独眼血红，刚要再说什么，却见王贤一抬手，他也只好闭上嘴。

“李府尹！”王贤冷冷盯着李攀道：“立即关闭城门！”

“不可能！”回答他的，不是李攀，而是赵王朱高燧。

第九百零九章尽人事

“不可能！”朱高燧冷漠地看着王贤，淡淡道：“这是陛下的旨意。”

王贤登时无言以对。朱高燧看着他的脸，讥诮地摇下头，又朝李攀拱拱手，便扬长而去了。

赵王一走，李攀神情更加不自然了，小心翼翼对王贤道：“伯爷，胳膊拗不过大腿，咱们就别生闲气了……”

“滚你妈蛋！”王贤却突然爆发了，重重一把将李攀推出老远，李攀猝不及防，一屁股坐在地上，狼狈万状。

“李攀我告诉你！”王贤指着李攀，怒声道：“咱们的死期不远了！”说完，便怒气冲冲地离去。

待王贤走了，顺天府的官差才赶忙上前，七手八脚将府尹大人扶起来，愤愤不平道：“姓王的真不像话，敢这样对待大人！”

“都闭嘴！”李攀却不领情，呵斥手下一通，又下令道：“都给我打起精神，把那些灯行盯紧了，出了事儿，谁也跑不了！”

王贤负气而去，在街上遛了一会儿，看到无处不在的灯会马车，原本阴郁的心情更加糟糕，低喝一声道：“去太孙府！”

到了太孙府，朱瞻基正好进门，看见王贤黑着脸来了，忙招呼他进去。坐定后，又让人上茶，王贤却没心情吃茶，劈头就问道：“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正要让人去告诉你。”朱瞻基沉声道：“今天我三叔突然跟皇爷爷提起，你不让灯行的人进京，还说了些不三不四的话，我皇爷爷听了勃然大怒，让他立即传旨，放那些人进京。”

“陛下这是……”王贤听完，憋了半晌叹息道：“哎，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

“兄弟，消消气吧。”朱瞻基安慰道：“你已经尽力了，真出了什么事儿，也跟你没关系。”

“这是什么话？！”王贤勃然变色道：“难道我是为了自己不成？！”

“我不是那个意思……”朱瞻基讪讪说道：“你哪来那么大火气……”

“你得再去劝劝皇上。”王贤拿出一份写好的奏章道：“皇上英明，看了这个不会无动于衷的！”

“这……”朱瞻基有些无奈地接过奏章，见上头十分详细地列明了锦衣卫所有的侦查结果，以及对那些灯行拥有的火药、烟花等危险物品的统计分析，十分触目惊心——王贤竟然断言，如果不加措施，任其搭建起灯山，在山顶发射火器，将导致京城百姓恐慌践踏，死者成千上万！届时白莲妖人趁机作乱，甚至有全城毁于火海的危险。

“这也太严重了吧……”朱瞻基看着王贤，显然觉着他危言耸听了。

“说到底，这是你朱家的天下，北京城是皇上二十年的心血汇聚。”王贤压着满心的怒火，苦口婆心道：“谁都可以掉以轻心，唯独你们祖孙不能掉以轻心！”说着他终于压不住火，霍地站起来道：“话已至此，无话可说，你就看着办吧！”

“好。”朱瞻基终于被说动，点点头，轻声道：“仲德，兄弟，谢谢你。”

“不客气。”王贤头也不回道：“我不是为了你们，我是怕京城的百姓遭殃！”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了。

朱瞻基看着王贤消失的背影，不禁暗暗感慨，两人相识相交这么多年，自己已经变得面目全非，这家伙却从未改变……

朱瞻基在那里坐了好一会儿，正琢磨着如何将此事告知皇爷爷，又不至于引得雷霆震怒，蹇英、蹇芳兄弟联袂而至。两人满面春风，一见面就向太孙殿下道贺，丝毫不在意朱瞻基闷闷不乐的表情。

“殿下，大喜啊！”

“是啊，殿下！大喜！”

“什么狗屁喜事？”朱瞻基皱眉道。

“您忘了吗？祥瑞啊！”蹇英笑咪咪道。

“什么祥瑞？”朱瞻基愣一下，方想起是年前，两人跟自己说的那件事，不禁皱眉道：“现在还用得着吗？”

“当然用得着！”蹇芳笑道：“朝廷只是宣布了迁都，然后就过年放假了，百官纵使满腹牢骚，也没逮着机会发出来。”

朱瞻基微微点头，他当然知道皇上之所以挑了腊月二十八举行迁都大典，无非就是因为第二天便衙门封印、百官放假，一直到正月十八才重新开印。皇帝实指望有这段时间做缓冲，再用厚赏堵住臣子的嘴，这样等重新上朝时，杂音会少一些。

“但皇上肯定担心，百官并没领情，会趁着过年，串联走动，商量着来年一起作对。”蹇芳笑道：“您说这样瑞来的是不是时候？”

“嗯，一点儿都不晚。”蹇英点头笑道。

“唔。”朱瞻基缓缓点头，确实，年前出现祥瑞最多只能讨个彩头，远不如这时候能急皇上所需。想一想，他看看二人道：“都是什么祥瑞？”

“各地共有神龟嘉瑞者一；庆云、景星等大瑞者六；白兔、白猿、白鹿、白狼等上瑞者十八；苍鸟、赤雁等中瑞者三十二；嘉禾、芝草、木连理等下瑞者百余。”蹇英说着拿出一份大红色的奏报，笑呵呵地送到朱瞻基面前。

“这么多？！”朱瞻基吓了一跳，他本以为这兄弟俩顶多弄点儿灵芝、白鸡之类意思意思，没想到竟搞出这么多名堂。这一下，让他把烦心事都抛到了脑后，仔细重看一遍喜报，又狐疑地看看兄弟俩：“我不是不相信你们，只是没想到，二位竟有这么大的能量……”这些祥瑞出现在七八个省，几十个府，却前后不差几日，这其中体现的人脉和控制力，想想就让人不寒而栗。

“呵呵……”兄弟俩对视一眼，蹇英轻声道：“本就没打算瞒着殿下，这件事，家父也出面了。”

“原来如此！”朱瞻基不禁恍然，原来这是蹇尚书送自己的一份厚礼，旋即便什么都明白了……蹇义那个老油条，似乎是看风向变了，想要弃了太子那条船，上自己这条。

但转念一想，蹇义不亲自出马，却让两个儿子出面，似乎还是不敢得罪太子，分明是想脚踩两条船！

‘这只老狐狸！’朱瞻基轻笑一声，心中却暗骂一句。

果不其然，当朱瞻基将各地出现祥瑞的喜讯，禀报给朱棣知道，永乐皇帝登时龙颜大悦，拿过奏报来仔细看了一遍，满脸欣慰地望着孙儿道：“好孩子！爷爷没白疼你！”

朱棣是什么人物，哪能相信什么见鬼的祥瑞？但这又有什么关系？他现在就需要这个，需要证据来证明迁都的正确性！

“一定要把祥瑞的文章做大做强。”朱棣兴致勃勃地指示道：“要制造出普

天同庆的气氛！要让那些别有心思的家伙，知难而退！”

见朱棣如此高兴，朱瞻基不断点头，浑身骨头都轻了几两，那掖在怀里的另一份奏疏，却怎么也拿不出来了。

一直到皇帝说得口干舌燥，朱瞻基都没开口提王贤的事儿，还是朱棣看出他神色有异，问道：“还有别的事？”

“这个……”朱瞻基话到嘴边，就是说不出口，终是摇头道：“没有了。”

“去吧，跟内阁好好商量一下怎么操办？”朱棣心情大好，也就不刨根问底了：“朕看和上元节合办就挺好！”

“皇爷爷英明！”朱瞻基忙附和道：“孙儿觉着这样最好不过。”

“一定要办得隆重红火，不要怕花钱！”朱棣兴致勃勃道：“夏元吉那一关过不了，可以朕和他说！”

“是。”朱瞻基应声出去。

离开乾清宫，朱瞻基掏出怀中王贤的奏疏，暗叹一声，心说：‘王贤、兄弟，不是我不肯帮忙，实在是没法开这个口啊！’其实说白了，两道奏章是矛盾的，他先拿出王贤的，就没法拿出蹇英的。先拿出蹇英的，自然就没法拿出王贤的……

不用朱瞻基派人来传话，王贤也知道了太孙献祥瑞，上元节盛会非但没取消，反而要大操大办、大鸣大放的消息！

‘啹啹！’王贤将桌上的茶具，全都推到地上，摔了个粉碎。

一干手下也全都黑着脸，二黑愤愤道：“太孙变了！原先心里总还装着国家百姓，现在一颗心，光想着怎么讨好皇上了！”

“行了，少说两句吧！”吴为瞪二黑一眼，低声道：“还嫌大人不够上火啊！”

二黑撇撇嘴，终究没再说什么。

“大人！”严清扶着轮椅，到了王贤身边，轻声说道：“有时候，尽人事，还得听天命。若天要让北京城出什么乱子，人力是没法逆天改命的。能做到的，咱们尽力去做，把损害降到最小，也就问心无愧了……”

王贤沉默好一会儿，众手下分明看到，他眼角有些湿润，愈加没人敢做

声了。便陪着王贤一直发了半个时辰的呆，才终于等到他点头道：“是啊，有些事强求不得，尽力而为就是……”

说完，王贤抖擞精神，目光扫过一众手下道：“从今天起，自我以下，锦衣卫衙门一个人不留，全都上街，严密监控所有嫌疑对象！可以佩戴弓弩火枪，遇到紧急情况可以开枪！一切责任由我承担！”

“喏！”众将齐刷刷肃立应声。

第九百一十章上元

接下来的日子，锦衣卫探子如疯狗一般在街上盘旋，看到不顺眼的就抓，锦衣卫的诏狱早就不够用，连着顺天府和宛平大兴两县的牢房也被装得满满的。最后没办法，只能往府军前卫的军营里送，好在府军前卫至今仍未恢复元气，兵源不满半数，有的是房间装犯人……

至于为何不往规模最大的刑部大牢里头送，原因也很简单——明眼人都看出来，王贤这是公然跟皇上的意思对着干，要不是正月里头不处分的讲究，指不定忠勇伯的乌纱帽就得被摘了去。

幸好顺天府尹李攀还算明白人，知道自己和王贤是一条绳上的蚂蚱，王贤说白了，也是帮他在搞严打，而且是以那种完全无法想象的烈度在搞，别的不说，抓进来的地痞流氓、拐子拐子，就有几百上千！这阵子京城治安那叫一个好，说路不拾遗有些夸张，可夜不闭户是绝对有的。

没办法，不法分子也是人啊！看着那些全副武装的锦衣卫疯了一样的满大街抓人，有些穷凶极恶之辈胆敢拒捕，直接就被弓矢火枪射成马蜂窝子！别说拘捕了，就是逃跑都可能吃枪子呢！实在太可怕了！吓得那些大哥大佬瓢把子们，干脆全都猫在家里不敢出门，游走在街上敲诈勒索掏包拐人的地皮下三滥，也全都失踪密集，一个都没有了！有道是在专政面前，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就是这个意思！

结果就是京城的治安大好，老百姓反而更敢出门了，加上马上就是上元节了，灯山彩楼也扎起来了，家家户户都出来庆赏元宵，大街上人头攒动、人烟反倒比严打前稠密许多……把一心想营造恐怖气氛，把老百姓都吓回家里不敢出门的王贤，差点没气得七窍生烟……

没办法，这里是北京城，老百姓只认朱棣，皇帝既然发话，说要上元狂欢、热烈庆祝，老百姓就会狂欢庆祝，夜不归宿，哪里理会王贤是什么东东？人家北京城支援圣上骑兵的时候，他还不知道在哪儿吃奶呢！

见无法阻止这场上元狂欢，无可奈何之下，王贤只好改变策略，从遏制改为保护预防，让手下的将士分区分片，将所有参演的灯会、戏班都登记造册，将其道具材料统统检查没有危险之后，才准许他们出现在上元节的狂欢现场。

黄昏，京城中已经有不少烟花迫不及待地点燃，站在崇文门城头上的王贤等人，能闻到清晰的硝烟气息。

“烟火的气味，就是春节的气味的啊。”看着壮美的北京城，城中已经扎好、只待天黑的大小数百具灯山、上千个彩门，李攀升起丝丝身为顺天

府尹的自豪感！

“我却闻到了战火的味道。”王贤脸上半丝表情都欠奉，他的瞳孔都被即将落山的夕阳，映得血红血红。

“伯爷多虑了。”李攀笑道：“经过这么长时间、这么高强度的警备，相信这个上元节一定可以平安完美。”

“不行，人太多了。”王贤摇头道：“盛会没开始的时候，咱们还能控制住局面，可等天一黑，盛会一开始，神仙也没办法了，只能听天由命……”

“不会有事的。”李攀笑着给王贤减压，然后便告辞下去了，他身为顺天府尹、京城的地方最高长官，要为今晚的盛会点灯！这是他的殊荣，他不能推辞，也不会推辞。

待李攀走后，王贤对一旁的吴为道：“你知道我的直觉，向来很准……”

“是。”吴为点点头，他跟着王贤多少年，岂会不知道？就凭着这种直觉，王贤不知带着他们躲过多少次危险！他叹口气到：“可是这一次，确实不是我们可以控制的，就像严先生说的，尽人事，听天命吧。”

“哎……”王贤吐出一口浊气，看着远处的后海方向，心中涌起一阵歉疚，自己死缠硬磨，终于让宝音和阿蘅留下来陪自己过年，可自己却整天不着家不说，还不让她们今晚出门赏灯……宝音倒是通情达理，知道王贤担心她们的安全，什么也没说。但越是这样，王贤就越是歉疚……

正月里天短，刚才还夕阳满天，这时候，天就已经擦黑了。王贤紧了紧披风，对一旁的众兄弟道：“都去吧……”他知道，今晚说什么都没用了，因为人山人海，几千锦衣卫根本什么都做不了。反正该说的早都说过了，所以干脆没有废话，王贤挥挥手，就让众将分头去了。

他自己也在吴为、周勇、还有女扮男装的灵霄、小怜，扮作锦衣卫的心宁心远等人簇拥下下了城头。一下城，王贤就看见一支军队隆隆开过来，定睛一看，是五千全副武装的神机营将士，全都是火枪在手，弓弩上弦。为首的骑在黄骠马上，身穿赤练甲的老将军，正是安远侯柳升！

“侯爷！”一见柳升，王贤面露喜色，忙上前行礼。

柳升对王贤印象极好，骑在马上，拢着胡须哈哈大笑道：“王小子，这下放心了吧？陛下不是你想的那样大意，其实早有安排！只是不想破坏节日的氛围，才外松内紧罢了！”

“怎么，除了神机营，皇上还有安排？”王贤问道。

“当然，成国公和赵老太监在宫里头，带着全班人马各处巡逻呢！”柳升笑道：“放心吧，今晚歹人不作乱则罢，一旦作乱，非叫他死无葬身之地！”

“呵呵，好……”王贤笑笑，但笑容有些牵强。

“怎么，还不放心？”柳升瞪他一眼，笑骂道：“我说你小子是不是紧张出毛病来了？也是见过大风大浪的，这算什么啊！”

“哎，不一样的。”王贤摇头叹气：“那是打仗，有十分力可是使十分力。这是安保，有十分力能使出一分就不错了……”

“成了，我不跟你扯了。”见部队走远，柳升朝王贤一挥手，哈哈大笑道：“前天庄子里送了些野味来，回头去我那吃酒去！”

看着安远侯的背影越来越模糊，王贤刚要说点什么，突然听到砰地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众护卫赶忙拔刀将他护在中间。却见灵霄指着夜空中绽开的巨大烟花，欢喜地蹦跳道：“开始了！开始了！”

大明迁都北京后的第一场上元盛会，果然就在这天刚挂上黑幕的一刻开始了！酝酿多日的激情在此刻迸发，迸发出火山熔浆般的灼人热浪！这热浪是由灯山、由香雾、由丽人、由那亿万盏花灯、由那千万处锦帐！由那如流水的车、由那如游龙的马构成！

天上时时都有成百上千的烟花绽开，那绚烂多彩的烟花，完全遮盖了繁星！地上是数不清的高脚、旱船、杂耍、信子，围着一辆辆光彩夺目、千姿百态的大型花车招摇过市，引得摩肩接踵的百姓目不暇接！

爆仗声、丝竹声、锣鼓声、吆喝声，已经汇成一锅粥，哪怕是交头接耳，也得用尽力气才能听清对方说话，只要距离稍远，就谁也听不到什么了！

当然在上元节中，唱主角的自然的花灯！各式各样的花灯流光溢彩，让人目不暇接，就好像天上的银河落在了京城的棋盘天街上，万灯千盏、闪闪烁烁、争奇斗艳、美轮美奂！沉浸在欢乐海洋的京城百姓，或是携家带口、或是呼朋唤友，或是情侣挽手，他们头上戴着花环、手里拿着丰富诱人的小吃，尽情地徜徉在这灯的银河中，欣赏着、品评着那些费尽心机、不惜成本打造的精巧花灯！

那全用白玉做成，仿佛天宫的宫灯的是福州灯！

那用绢囊贮粟为胎、因之绕缀、及成去粟，浑然如玻璃球的是新安灯！

那用圈片直径有三四尺，全用五色琉璃制成的昂贵花灯是苏灯！

那用五色珠为纲，下垂流苏，灯上画着龙船、凤辇、楼台故事，最让年轻男女注目的是珠子灯！

那镞镂精巧，五色妆染，用影戏之式的是最讨小朋友喜欢的羊皮灯！

那用千丝结缚弱骨，轻球万锦装扮，碎罗红白相间，剪缕百花万眼，一看好似彩云笼罩着月魄，珠光宝气围绕着星星的是万眼罗灯！

还有那种飘轮拥骑，回转如飞，灯罩上绘出战争场面的马骑灯，更是人人爱看，观者如云！

但最最最最隐隐注目的，还是御街上那些数丈高，乃至十余丈高的庞大灯山！那是各省各地耗费无数民财，向皇帝进献的迁都贺礼！所以赵王才会为了那些灯行出头，压住‘不懂事’的王贤……既能讨好皇帝，又可以示好地方大吏，惠而不费，何乐而不为？

那些灯山，真的像是小山一样，阔有两三百步，用数百根木梁搭建成骨架，然后用各种花灯、彩绸、琉璃、鲜花装点而成，待到灯山上千万盏宫灯点亮，各种烟花火药点燃，整座灯山香雾缭绕，灯火辉煌，就像一座座仙山一样！

第九百一十一章 鳌山灯

这样的盛会佳节，朱棣也携后宫嫔妃、皇子皇孙、宗室公卿、文武重臣登上承天门，在城楼上摆开筵席、赏灯作乐，以示与民同乐。看着银河般的天街御道上，那一座座辉煌宏大的灯山，听着一锅粥似的鞭炮声、锣鼓声、还有万民欢呼声，朱棣感到十分畅快。

这时，太孙朱瞻基又适时献上祥瑞，皇帝更是龙颜大悦，笑声十分洪亮。见皇帝难得的兴致勃勃，赵王等人自然拼命凑趣，满嘴俏皮话、卖力哄皇帝开心。朱棣被逗得笑声连连，但皇帝心里其实没那么愉快……虽然拼命提醒自己，这种时候不要看太子添堵，但朱棣还是忍不住瞥了坐在左首的朱高炽一眼……

果然不出所料，太子殿下正神情凝重地看着城楼下的灯火，满脸忧虑的样子仿佛看的不是灯火，而是战火一样。

‘哼……’忍了又忍，皇帝还是忍不住冷哼了一声。这一声虽然不大，但在时刻关注皇帝的赵王等人耳中，还是盖过了喧嚣的声响。所有人都不做事了，惴惴地看着皇帝。

“既然如坐针毡，你又何苦来这一趟？”朱棣冷冷看着太子，城楼上的气氛登时到了冰点。

太子沉默了片刻，起身回禀道：“儿臣不是有意扫父皇的兴致，实在是担心，今晚会有些不太平……”

“哈哈！”朱棣怪笑一声道：“太子说，不是扫兴，尔等可信？”

“呵呵……”赵王等人干笑起来，不少人有幸灾乐祸之意。

“父皇息怒。”赵王假模假样劝解道：“太子殿下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正是社稷之福啊！”

“放屁！”赵王不这么说还好，朱棣一听，重重搁下手上的象牙筷子，怒道：“他分明是故意在膈应朕的！不就是迁都的事情不合他的意吗？！”皇帝越说越愤怒，显然早就压了满心的怒火，一触即发了：“他就一次又一次地忤逆朕！变着法子地触怒朕！朕的太子殿下到底生了一副何等心肝？是不是非要把朕气死才安心！”

皇帝这话一出口，非但太子，所有人全都跪在地上，朱棣尤愤愤道：“一定是这样，气死了朕他才能登基哩！”

“陛下！您是不是有酒了？”蹇义夏元吉等一干老臣，闻言魂飞胆破，再也顾不得皇帝正在气头上，以头杵地，声泪俱下的劝谏道：“请收回方才之言！这不是一国之君议论储君的言语啊！”“陛下，您是要把太子逼死吗？！”

“朕岂敢，是他要逼死朕才是！”朱棣发作出来，心里头没那么堵了，再说今日又是上元盛会，不是发作的场合。刚想找台阶下去，好死不死又看了太子一眼，不禁血往上涌，闷哼一声道：“你们看他，可有一点愧疚的意思？”

众人看向太子，见太子跪在那里，脸上无悲无喜，确实没有什么惶恐惭愧之色。

“太子殿下一定是吓傻了……”蹇义忙替太子圆场道：“对，一定是这样！”说着赶忙朝太子递眼色，小声道：“快跟陛下赔个不是啊！”

“是！”太子倒也痛快，当即点头道：“是儿臣错了，父皇请息怒。”话虽如此，然而他的脸上，却依然没有半分愧疚之色。虽不至于说是敷衍了事，但诚意了了也是不争的事实。

这下子，不少人都品过味来了，太子和皇上已经决裂了……不只是皇上对太子，太子对皇上也是如此。

朱棣死死盯着太子，漫天的烟火，映得皇帝的瞳仁一片血红。所有人都看到，朱棣的额头暴起了青筋，双拳紧紧攥起，这是皇帝发作前的征兆……在场的都是天子近臣，在之前的岁月里，多多少少都曾见过。每一次都是天子一怒、血流漂杵！每一次都是天崩地裂，日月无光！

所有人都不敢再说话，低着头，心全提到嗓子眼，焦灼的、惶恐地等待着皇帝的雷霆发作！

然而，等了又等，却始终没有等到……有人大着胆子抬起头，却惊异地看到天子脸上的怒火，竟消失了。也不能说是消失，仔细观察的话，还是可以从皇帝的嘴角眉梢，看到那一丝丝隐藏起来的恨意杀机。多年以来第一次，皇帝竟压住了怒火，没有发作出来！

“都起来吧，跪着干什么！”朱棣的声音也平静下来，似乎还带着丝丝的萧索：“继续欢宴吧！”

来不及细想，众王公如蒙大赦，赶忙起身回座。只有太子仍跪在那里。

“你还跪在那儿干嘛？还要朕亲自搀你不成？”朱棣冷冷瞥一眼太子，语气虽然仍然不善，但字面的意思已经足够让臣子们欣慰了。无论如何，这场眼看要爆发的大乱子，算是有惊无险过去了……

“陛下快看！”待太子起身，黄修赶忙调动气氛道：“鳌山灯点亮了！”

朱棣和众臣公也暂且压下纷乱的心思，转头向天街上的鳌山灯望去！

那鳌山灯，是所有灯山中最高最大最气派的一座，高一十六丈，阔三百六十五步，中间有两条鳌柱，长二十四丈，两下用金龙缠柱，每一个龙口里点一盏灯，谓之双龙衔照。在这个年代人看来，简直是巨峰插天一般，宏伟壮观得惊人无比！

灯山上有苍松翠柏、有飞桥亭榭、有千灯万炬、有仙女珍兽！最最显眼的，是灯山最高处，那座恢宏的宝殿，竟是仿造奉天殿样式搭建！与五色玉栅簇成的‘皇帝万岁’四个大字交相辉映！一亮灯就夺去其他灯山的光彩！

“好！好！”城下百姓叫好声山响，城上的皇帝和大臣也目眩神迷，完全被这座鳌山灯震撼了！方才的不快场面，仿佛也被抛到九霄云外……

那鳌山灯分上下七重，每一重平台上，都有近百名衣袂飘飘的女子，在分工协作、维持这座庞大的灯山正常运转。灯光烟花中，这数百名女子便似瑶池仙女一般，引得城上城下的观众目不转睛！

突然，一丛密集的烟花从鳌山灯各层射出，白烟过后，梵音大作，一位白衣白裙、披肩白纱长巾、手持净瓶、杨枝，脑后金光闪闪的女子，竟赫然立在鳌柱顶端！

“是观音大士！”鳌山下的百姓惊呼起来，然后便如倒伏的麦田一般，齐刷刷地朝那观音下拜。

“这是什么名堂？！”城楼上，见百姓在自己面前跪拜别人，哪怕那人扮演的是观音菩萨，朱棣也大为不爽，闷声问道：“放灯就放灯吧，耍这套神神鬼鬼作甚？！”

“快去！”黄修赶忙吩咐一旁的小太监，让那鳌山灯的总管，赶紧将菩萨撤下来。

就在小太监跑下城楼的工夫，人群爆发出更大的惊叹声！

原来那观音大士挥动手中杨枝，在那鳌山上一扶，七彩的烟雾便笼罩鳌山顶端！待那烟雾被风吹散，一只两丈多高、金光闪闪、威武雄壮的大公鸡造型的花灯，便被从山顶吊起，缓缓往鳌柱顶端升去！

看到这一幕，太子殿下浑身汗毛直竖，霍地便站起来，指着那金色的大公鸡，面色煞白煞白，好一会儿说不出话来。

“金鸡一唱……”一旁的朱瞻基，两眼瞪得溜圆，不由自主地颤声道：“天火降……”说完便尖叫起来，“快，抓住她们！”声音充满了惊恐！

不用太孙殿下吩咐，锦衣卫已经包围了这座鳌山灯！王贤为保万无一失，在每座灯山旁都安排了锦衣卫值守！这座鳌山灯规模最大、位置最要紧！王贤足足安排了六七十名部下在此！

王贤早就让部下牢记那首白莲教的歌谣，是以一看到那金鸡出现在白衣女子脚下，带队的锦衣卫百户便知大事不好，骂一声狗娘养的，抽出腰刀便率部下往上攀爬！

那鳌山实在太高太大，远处看巧夺天工、精美绝伦，可要是到了跟前，只能看到数不清的木头、竹竿横竖交叉绑在一起，密密麻麻通向顶端！想要爬上去谈何容易？！

几十名锦衣卫刚爬到一半，突然有暗箭从四面八方射来！猝不及防间，便有半数锦衣卫中箭，惨叫着坠落下去！

然而鳌山内部的厮杀惨叫，完全被喧闹的环境掩盖了！天街上十几几十万人，只听到一个庄严神秘的声音，从那鳌柱顶端的观音口中发出：“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

“淤泥源自混沌启，白莲一现盛世举！”鳌山上，数百女子跟着齐声高喊起来！

鳌山下的百姓全都炸了锅，不少人也跟着一起喊起来。

承天门城楼上，从皇帝到太监，所有人都懵了！谁也万万没想到，白莲教妖人，竟敢公然在这北京城、在这皇宫门前，如此大张旗鼓地挑衅！

“金鸡一唱天火降！天火一降魔宫焚！”那白衣女子终于说出了那最关键的一句！

话音一落，那只金鸡竟真的啼鸣起来！

‘喔喔喔！’

那鸡鸣声有着可怕的魔力，竟可以穿透这嘈杂的环境，直入每个人的耳中！

下一刻，鳌山上射出数不清的火箭，曳着亮黄色的尾迹，划过承天门的城楼，往大内深处射去！！

第九百一十二章天火

上元节夜里，为了防止可能出现的骚乱，锦衣卫、顺天府，京卫都出动了大批人马上街巡逻，锦衣卫更是倾巢出动，连都督王贤都亲自出街，一双阴沉的眼睛，在翻腾的人潮人海中来回巡梭！

彼时，他就在承天门下，警惕地注视着那具鳌山灯。这具灯位于承天门正南，比承天门还要高出一截，直冲着城楼上的皇帝，自然是重点监控对象。事实上，就在几个时辰前，他还带领手下登上这座灯山，上上下下、仔仔细细查看过一遍。

当时的情况看，并没有什么异常，但这灯山太大、构造太复杂，谁也不敢打包票，到时会出现什么幺蛾子。所以王贤心里没底，干脆就在远处，把这座灯山盯紧了！

不过王贤也不是太担心，他已经详细地实地勘察过，从鳌山灯的任何位置，都无法对承天门城楼中的皇帝造成威胁。而且他早已经在其周围，布好了明岗暗哨，灯山上稍有异动，锦衣卫就能将其包围，阻止不法之徒加害百姓！

只是不知为何，那一丝惊虑，总是萦绕在他的心头，怎么也挥不去……

当看到那白衣女子出现在鳌竹顶端，王贤的心咯噔一声，猛地回头去看身后的顾小怜。

顾小怜也一脸凝重，朝王贤点点头，沉声道：“是她！”

王贤的头嗡地就炸了！赶忙让吴为吹响了警哨，尖厉的哨声在嘈杂的环境中并不刺耳，但足以让在附近待命的锦衣卫听到了！

听到哨声的锦衣卫，同样也吹响了警哨，尖厉的哨声此起彼伏，连成一片！

与此同时，锦衣卫们赶忙往那鳌山灯冲去！然而，观灯的人群也被鳌山灯的盛景吸引，如潮水般从四面八方涌过来。锦衣卫们登时被人潮冲得七零八落找不着北，他们拼命推搡着人群，想要往前。然而，依然寸步难进……

这时，那只庞大的金鸡也出现了，还有那整日在王贤脑海盘旋的魔音，也出现了！

“金鸡一唱天火降！天火一降魔宫焚！”

“快！”王贤已经快要疯了，站在那里咆哮道：“把他们干掉！格杀勿论！”

然而，天街上几十万人塞得水泄不通，他的声音根本无法分开人群，将部队送到灯山下，所以只能是徒劳……而且，这时候干什么都晚了，那丧钟般的鸡鸣声后，鳌山上射出数不清的火箭，曳着亮黄色的尾迹，划过承天门的城楼，往大内深处射去！

仰头看着那些射向皇宫的火箭，承天门城楼上的朱棣君臣也傻了眼！他们万万想不到，还真有人胆大包天到这种程度，竟敢对皇宫展开攻击！

“快！”城门楼上乱作一团，朱瞻基、朱高燧等人赶忙将朱棣护住，大声吆喝起来：“保护皇上！”

侍卫们赶忙涌上城门楼，想要将朱棣护送下去。大明永乐皇帝却凶狠地将身边人推开，断喝道：“慌什么！区区魑魅魍魉，能将朕的皇宫怎么样？！”说完，一屁股坐下，沉声道：“基儿，给皇爷爷斟酒，朕倒要看看这些跳梁小丑，能翻起什么样的风浪来？！”

“是。”见皇爷爷如此，朱瞻基也镇定下来，他知道今日的安保外松内紧，皇宫外有数万名精锐将士在把守！贼人制造些混乱可以，想要攻破宫门、烧掉皇宫，绝对是痴心妄想。他给朱棣斟上酒，笑道：“皇爷爷说得对，倒要看看这金鸡，是如何将我大明的皇宫烧掉的？！”

其余的王公大臣只好也坐回去，陪着笑道：“根本是不可能的……”他们忍不住往北张望，看着雨点般的火箭落在奉天门内，故作不屑地摇头道：“就凭这几只火箭就想烧了皇宫，把我大明的皇宫当成柴火垛子不成？”

“哈哈……”王公大臣们放声笑起来，却瞥见皇帝面色铁青，一双瞳仁却是血红色的。那是被奉天门内腾空而起的大火染红的，那笑声便戛然而止，城门楼上瞬间一片死寂。

“快，去救火！”还是朱高炽第一个醒悟过来，拖着沉重的身躯冲下了城门楼。

奉天门内，看着腾空而起的大火，赵赢登时就成了了一尊石像……天可作证，他这些日子可没有丝毫松懈，今日更是亲自带人，将皇宫扎成铁桶一般！而且尤其注意防火！

不管表面上对王贤多不屑，老太监心里都十分重视这个同行冤家，见他疯了一样大动干戈，赵赢便相信那首白莲教的歌谣，不会只是空言恫吓而已。本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念头，赵赢在宫中执行了最高级别的安保。虽然外头灯火通明、烟花漫天，但皇宫中别说点灯放花，就连一根蜡烛

都不许点。宫女们太监们统统被关在房间里不许出来、还要互相监视，只要有一人失踪，所有人都要被杀掉！

宫内所有的门都已关闭，每一处街道都安排了岗哨定点值守，亦有队伍不间断来回巡逻。诸如奉天殿、华盖殿、谨身殿、乾清宫、坤宁宫这些要害部位，更是有重兵把守，不许任何人靠近。

站在西角楼上，看着铁桶一般的皇宫，赵赢才放了心。见身旁马德等人似有不敢苟同之意的表情，赵赢知道他们觉着自己小题大做了，但上了年纪的人，都信奉‘小心驶得万年船’，虽然他自己也觉着没必要这样折腾，但只有这样他才能放心。

也正因为做足充分准备，当那些火箭射入宫中，赵赢虽然震惊，却并不慌乱，他的判断和承天门楼上的众王公一样，认为区区一些火箭，不会带来多大麻烦。是以镇定地下几道命令，让负责救火的禁卫军赶紧将落在各处的火箭扑灭，并命全体警戒、防止有贼人趁机作乱。

在赵赢看来，宫内防火设施完善，到处都有贮水的大缸，还有几十具水龙、上千名负责防火的侍卫，扑灭那些落在各处的火箭当毫无问题！

一开始也确实如此，侍卫们甚至不用喷水，用脚就可以踩灭那些落在地上的火箭。至于那些落在宫沿上的，虽然要更费些力气，但升起水龙、用力一喷，也就扑灭了。

见那些星星点点的火源一个个消失在黑暗中，赵赢悬着的心刚要放下，突然看到一处宫殿猛然腾起熊熊大火，火势转瞬间就将整个殿顶吞没了！

原本还算井然有序的救火队，登时就乱作一团。凄厉的警哨声中，几十人推着一辆沉重的水龙，朝那着火的宫殿奔去。

“快！”虽然没搞清，为何突然就起了大火，但赵赢已经意识到大事不妙了，尖叫起来道：“都带人去救火！”

马德等人赶忙下了角楼，尖叫着召集队伍往火场奔去。

就在此时，相距甚远的另一处宫殿也着起了大火，看到那座宫殿，赵赢两腿一软，跌坐在地上，失声喃喃道：“完了……”

“奉天殿着火了！”惊恐的叫声四面响起，所有人闻声望去，只见那皇宫正殿、大明王朝奉天承运，一统天下的象征——奉天殿，已经燃起了熊熊大火！

所有人都弃了原先那处火场，朝奉天殿冲去，一支支水龙喷上去，然而

毫无用处！大火实在太凶猛，水柱还没有触到建筑，就被气化了！

尽管一切手段都徒劳无功，但没有人敢停下来，他们提着水桶、抬着沙子、前赴后继地扑向火场！因为谁都知道，大火烧毁奉天殿的话，大伙全都要陪葬！

扑火的人越来越多，火却越烧越大，非但吞噬了奉天殿，还蔓延到华盖殿、谨身殿，大明王朝皇权的象征——三大殿！全都被火焰包围了！

“完了完了……”赵赢坐在地上，呆滞地望着大火中的三大殿，满眼都是绝望。

“完了完了……”非但赵赢这样想，所有看到这场大火的人，都是一样的想法。

‘完了完了……’承天门城楼上，王公大臣们心里也是同样的念头，但没有人敢说出口。因为永乐皇帝像一座雕塑一样坐在那里，不说话也没有表情，一动都不动。

城楼下、宫门外，也已经乱成了一锅粥。锦衣卫拼命驱赶人群，终于引起骚乱，皇宫中熊熊燃起的大火，更是让百姓成了没头苍蝇，有想往东的、有想往西的、有想往南的，成千上万人挤成一团、踩踏不可避免地发生了。

哭喊声、惨叫声，取代了之前的欢笑声、鞭炮声，方才还喜气洋洋、一片欢腾的天街上，登时变成了人间地狱……

王贤就站在这地狱中间，仰头望着灯山上的白莲佛母，血贯双瞳！

佛母仿佛感应到什么，竟朝他这个位置冷冷一笑，然后那灌耳魔音再次响起：“魔宫焚时白莲开，白莲一开圣母临！”

那些灯山中的锦衣卫，也终于爬到鳌柱顶端了，将那佛母团团围住！

“妖女受死吧！”锦衣百户血红着双眼，举刀朝那佛母砍去，其余锦衣卫也纷纷挥刀，要将这把京城搅得天翻地覆的妖女，碎尸万段！

第九百一十三章天火降

眼看着十余柄利刃就要加身，那佛母不慌不忙，纵身一跃，便跃出三丈，稳稳落在另一根鳌柱上！

锦衣卫赶忙又围住另一根鳌柱，举刀攀爬上去，恶狠狠大喝道：“妖女，这次往哪里逃？”

那佛母低头轻蔑地一笑，就像在看蝼蚁一般，然后便凌波微步，踏空而去……

看着那佛母衣袂飘飘，御空飞行，锦衣卫全都惊呆了。当啷一声，竟有人握不住手中的绣春刀了……

“圣母一临魔王灭，魔王一灭盛世举！”

夜空中，灌耳魔音最后一次响起，话音未落，那鳌山灯便在惊天动地的爆炸声中，化为一团齑粉，那灯山上的几十名锦衣卫，全都被冲天的火光吞噬了……

刚刚扑到鳌山周围的锦衣卫，也被巨大的冲击波卷着倒飞出去。王贤的胸口像被铁锤重重锤了一下，眼前一黑便失去了知觉……

宫门内，三大殿的大火越烧愈烈，宫人们不知被烧死多少，仍像飞蛾扑火般朝火场扑去。

所有王公大臣都已经跑到奉天殿前的广场上，虽然让这些千金贵人去救火是不可能的，也轮不到他们指挥救火，但他们必须在这里，表现出三大殿失火后，臣子应有的痛不欲生，不少人哭得涕泪横流，高呼着：“别拉我！让我去救火！”

然而脚上的动作却一点都不急切，唯恐身旁人动作慢了，一个拉不住真冲到火场怎么办？到时候是进还是不进？都是个大问题……

大臣们尽情表演之时，朱棣却没有出现在火场，大明的皇帝仍然在承天门城楼上，依然保持着原先的姿势。不需要到奉天门内去看，甚至不需要往三大殿方向眺望，因为整个夜空都被火海映成了一片红色……

朱瞻基站在朱棣身旁，脸上满是担忧，他没必要对大臣表演什么，只需要让皇爷爷知道自己的孝心即可……

朱瞻基等了足足半个时辰，见朱棣依然纹丝不动，小声叫了几声，还是

没有动静，这才意识到不好，赶紧上前，伸手轻轻扯了朱棣一下……然后，一直像塑像一样端坐在那里的皇帝，便成了一滩烂泥……

幸好朱瞻基眼疾手快，一把抱住已经毫无知觉的皇帝，惊声尖叫起来：“快来人，太医，快传太医！”

说到后头，他的声音突然变小，缓缓伸手探一下朱棣的鼻端，等了好一会儿，才感受到极微弱的气息。一直神情怪异的太孙殿下，这才轻叹了一口气，也不知是放心了，还是微微失望……

太医很快赶到，皇帝腊月里刚晕倒一次，也是这几个太医救的，这次抢救起来倒是轻车熟路。而且这次皇帝也不用移动地方，因为皇宫里大火蔓延，这承天门上反而成了最安全的地方……

朱棣仿佛做了个很长很长的噩梦，在梦里，他坠入无边的深渊，无数的触手将他死死捆住，四面八方的山壁朝他挤来。头顶的魔鬼在诡笑着盘旋，他想大声呵斥，告诉它们自己是大明天子，有上天护佑，神鬼不得近前！然而，任凭他如何张口，都发不出任何声音！只听到那些魔鬼在疯狂地讥笑道：“你已经被上天抛弃了！抛弃了！抛弃了！”

“没有！”朱棣毕竟是不屈的老战士，奋尽全力猛地坐起来，哇得一声，终于吐出一口瘀血来。

“皇爷爷醒了！”“皇上醒了！”“陛下醒了！”太孙、太监、太医的欢呼声同时响起来，太孙赶忙上前，给皇帝擦拭嘴角，又给皇帝端水漱口。朱棣却理也不理，依然双目血红地怒喝道：“朕受命于天！天命所归！”

“皇爷爷……”见皇帝神神叨叨的样子，朱瞻基十分担心，生恐自己的皇爷爷受不了刺激疯掉，只好轻声呼唤起来。“皇爷爷……”

好一会儿，朱棣的两眼才能聚焦，喝两口水润了润喉咙，皇帝转动着眼球，见自己仍在承天门城楼上，不禁失望地闭上了眼睛。他多希望，昨晚发生的一切，也像噩梦中看到的情形一样，能在醒来后消逝无痕啊！

闭目半晌，朱棣缓缓睁开眼，事情发生了总要面对，他对自己说：‘朕多大的风浪都过来了，不就几座房子嘛，烧了再建就是！’如是自我安慰一番，皇帝那异常低落的心情，似乎稍稍平复一些。他看外面的天色，似乎刚刚入夜，嘶声问道：“现在是什么时辰？”

“午时了……”朱瞻基轻声答道。

“那天，怎么会这么黑？”朱棣一下子就愣住了。

“这……”朱瞻基迟疑一下，小声说道：“是烟，遮住了天……”

“……”朱棣一直下意识地不住北面看，就是不想看那仍在燃烧的熊熊大火。但浓烟已经将北京城的上空都笼罩住了，黑烟蔽日、如同日蚀一般……

“这是熏的什么香？”朱棣又问道一阵浓重的香气，不是日常用的檀香，也不是珍贵的龙涎香，香气浓郁的让皇帝有些头晕，不禁眉头紧皱问道。

“皇爷爷，没有熏香……”朱瞻基暗暗叹气，小心翼翼回禀道：“是三大殿的楠木柱子，被火烧出来的味道……”

“噗……”朱棣面色一变，又吐了一口血。他虽然家大业大，又向来大手大脚，但听说那些楠木柱子被烧了，还是心疼如刀割一般。太和殿三大殿那些粗大的木梁，乃是昂贵无比的巨大楠木。这些楠木，采自川、广、云、贵等地的深山老林。要采取这种木材十分艰难，官员百姓要进入重重大山冒险取材，再费劲千辛万苦运出成百上千里的深山，民间对此有‘进山一千人，出山五百人’，再万里迢迢运来京城，成为这三大殿上的梁木，每一根都价值几十万两白银！

而仅仅奉天殿，这样的楠木梁柱就用了足足七十二根！

既然连梁木都烧了，那殿内的一切珍宝奇玩、无价之宝，必定也全都烧掉了……想到这，朱棣死死按住胸口，一张老脸煞白煞白，眼泪在眼眶里打起了转。

“皇爷爷，也不要太难过。”朱瞻基见状轻声安慰朱棣道：“幸好成国公和赵公公准备充分，火势没有蔓延开去，大火只在三大殿范围内，没有烧到后宫，更没有烧到乾清宫。”

朱棣心说，这还叫幸好？要是连后宫也烧了，我就找根绳子把自己勒死了。小崽子不当家不知柴米贵，修建这皇宫花了朕多少银子？光这三大殿，就足足耗费了朝廷三年的财税收入！

因为三大殿修了两遍，所以耗资特别巨大……

“什么时候能把火扑灭？”差不多从割肉般的痛苦中走出来，朱棣缓缓问道。

“应该……”朱瞻基心说，还灭火呢，等火自己烧完了还差不多。他是看到了，那些家伙为了救火什么法子都使出来了。可都是梁山的军师——无用！

他们甚至找了和尚道士进宫祈雨，乞求老天爷能帮忙，下场雨浇灭这场

大火。

别说，道士们还真有些法力，呼风唤雨大法至少奏效了一半！一滴雨没下来，却把西北风给招来了！

这下好家伙，那叫一个火借风势火越旺啊！三大殿的火更旺了！

一气之下，成国公将这些和尚道士全都派到火场深处去灭火了，如果没有什么金刚不坏，修不成水火不侵，估计这些高僧老道，怕没几个能活着出来了。

“到底怎么样？”见朱瞻基语塞，朱棣便知道肯定是糟糕到了极点。忍着胸痛，吐出一口浊气道：“说吧，多坏的结果朕也能承受。”

“是。”朱瞻基这才回过神来，轻声说道：“皇爷爷，也没那么糟糕，差不多到天黑，火就能灭了。”

“是烧无可烧了吧？”皇帝黑着脸冷哼一声，朱棣一旦恢复神智，任何小心思都瞒不过他。

“是……”朱瞻基低下头，赶忙道：“这场火实在太邪性了，忽地就起来，一下就蔓延开了！火烧得又旺又急，而且水浇上去一点用都没有……”他的声音越来越小，“人都说，从没见过这么邪门的火……”

“说是天火吗？”朱棣的脸色更难看了，他猛然想起那妖女所说的‘天火一降魔宫焚’，登时咬牙切齿，一阵面红耳赤，竟然又想吐血。

太医赶忙给皇帝抚胸捶背，又按了一下穴位，才为朱棣平复下翻腾的气血。朱棣喘着粗气，瞪着太孙问道：“是不是？”

“是……”朱瞻基低低应一声，又马上坚决表态道：“但孙儿坚信，那是妖言惑众！已经命人将胡说八道的人抓起来了！”

“抓人有什么用，堵得住悠悠众口么？”朱棣自嘲地笑笑，说着看看朱瞻基道：“被你父亲说着了，他肯定觉着解气吧？”

“这，怎么会呢？”朱瞻基忙摇头道：“皇爷爷，我父亲还在指挥救火呢？”

“我看是看朕的热闹吧……”朱棣说完，不待朱瞻基回答，突然眉头突突直跳道：“看来朕的热闹还没完，还有好戏要上场了！”

第九百一十四章死谏

“看来朕的热闹还没完，还有好戏要上场了！”

“这……”听了朱棣的话，朱瞻基也愣了一下，轻声问道：“皇爷爷，您指的是？”

“朕方才问你，现在什么时辰，你说是午时了。”朱棣神情平淡，但熟悉皇帝的人，一眼就能看出，他的眉宇间分明杀机隐现！

“是。”朱瞻基轻声道：“差不多午时三刻。”

“算算时间，那些人差不多该到了。”朱棣淡淡道。

“什么人？”朱瞻基何其聪明，其实这会儿已经想通透了，但傻子都知道，这种时候最好的选择便是藏拙。

“那些早就看朕不顺眼的家伙！”朱棣咬牙道：“那些早就对迁都满腹牢骚的家伙！那些以你父亲的马首是瞻的家伙！”

皇帝话音一落，就听到城门楼下有侍卫的呵斥声：“站住，不许靠近！”

“大胆！我等有要事要面陈皇上，尔等安敢阻拦？！”义正词严的声音响起，而且不止一个，是许多个！有些参差不齐，却气势十足！

“快走开！有什么事回去上本！不要打扰皇上修养！”杨太监的声音响起来。

“呸！你这个阉竖！皇上就是让你们这些狗奴才带坏了！”肆无忌惮的呵斥声马上压过了杨太监的声音。

“放肆！”城门楼上，朱瞻基听得脸色大变，咬牙切齿。

“这算什么，更放肆的还在后头呢。”朱棣却好像并不在意，至少看上去是这样。说完，他对朱瞻基道：“把窗户打开！”

“这，皇爷爷，龙体要紧……”朱瞻基赶忙劝道。

“打！开！”朱棣的声音拖得老长，每一个字都透着愤怒和不耐烦，显然皇帝现在就像一座海底的火山，平静的海面只是表象，随时都会爆发出亿万岩浆！

“快打开！”朱瞻基只好吩咐太监，“打开一扇就成。”

“所有都打开！”朱棣却不干。

“都打开都打开。”朱瞻基只好下令，将南面的一溜窗户全都打开。

待小太监们手麻脚利将窗户都敞开，朱瞻基便看到了承天门外的情形，登时一阵头晕眼花。

承天门外，原本死伤枕藉、残骸遍地的场面，已经被顺天府收拾出来，只是还没来得及冲洗地面的血污。就在那暗红色、带着血腥味的长街上，密密麻麻跪了起码上千名官员！

北京城一共才多少官员，难不成都来了？！朱瞻基艰难地咽口唾沫，回头看向自己的祖父。只见朱棣脸上的怒气，已经无法遏制了……

“你们要干什么？！”朱瞻基见状只好向前一步，站在窗口，替祖父发问道：“宫里的大火尚未扑灭，不要再来添乱了！”

“太孙殿下！”官员们跪在承天门下，千百个声音汇集起来，不说气冲斗牛，也足以震得太孙耳膜发颤了。“我等正因这场天火而来！”

朱瞻基刚要答话，便听身后的永乐皇帝冷哼一声：“天火……”

“什么天火？！”朱瞻基赶忙将皇帝的情绪传递出去，大声说道：“尔等朝廷命官，皆是受圣人教诲、通明达理之辈？！怎么也听信起白莲妖人的谣言来了？！”

“太孙殿下容禀，且不说这场大火来得蹊跷，区区几个火星，就将三大殿统统引燃！”一名嗓门洪亮、身穿绯红的中年官员大声反驳道：“就算这场大火是因妖人作祟！妖人秉天意而生，那也是上天降罪！”

“一派胡言！”朱瞻基认出那官员，乃是礼部左侍郎魏高，黑着脸斥责道：“魏侍郎，亏你还是礼部二堂，竟拿这种村妇愚夫的说辞，在御前胡说八道？！我看你这个礼部侍郎是当到头了！”

“殿下！臣今天来这里，就没打算活着回去！”魏高却将头上官帽摘下，慷慨激昂道：“不惜此头，岂会在意头上官帽？！”

“对！”那千百名官员有样学样，一齐摘下官帽高声道：“我等今日便是来死谏陛下的！”

“死谏？！”朱瞻基怒气勃发道：“你们这是沽取清名！却要给皇上扣上昏

君的帽子吗？！”

“臣等不敢！”魏侍郎等人面色稍变，但旋即继续慷慨激昂道：“臣等不才，也只为入臣子当致君尧舜！是以才会死谏皇上！请殿下明察！”

“别在这兜圈子，说来说去还不一个样？！”朱瞻基黑着脸挥下手道。

“让他们有屁就放！”朱瞻基身后的皇帝，声音冰冷得如三九天的西北风。

“你们到底有什么事，犯得着这样要死要活？”朱瞻基只好问道，虽然他心里清楚得很。

“臣等伏阙泣血上奏，恳请陛下上体天意、下察民情，立即宣旨还都金陵！”魏侍郎等领头的说完，身后所有官员便齐声高喊道：“请皇上纳谏！臣等粉身碎骨、亦心甘情愿！”

那恐怖的声浪，竟逼得朱瞻基不由自主倒退一步，被身后的皇帝托了一把。朱瞻基定定神，羞愧地看着朱棣，小声道：“皇爷爷，请移驾乾清宫，这里孙儿定会处置妥当。”

“呵呵……”朱棣两眼寒光湛然，整个人杀气腾腾，哪还有一点病怏怏的样子，他怪笑一声道：“笑话！朕这一生，还从没被人吓退过！当年朱允炆以一国之力压我一城，朕没有退缩！后来方孝孺等人骂声滔天，朕也没有退缩！那次可比今日厉害多了，不管怎样，下面那些人还得叫我一声陛下，当时方孝孺、齐泰、铁铉那帮建文旧党，把朕骂得狗血喷头，多难听的话朕都听过了！岂会怕这些成事不足的废物？！”

“请皇上纳谏！请皇上纳谏！请皇上纳谏！”承天门外，官员们的声音整齐划一，排山倒海！

“那……”朱瞻基看着朱棣，低声问道：“请皇爷爷示下，该当如何处理？”

“本来应该轮到你父亲表演了。”朱棣淡淡道：“但朕今天实在没有兴致，和他们慢慢玩儿。”

朱棣说这话时，朱瞻基看到太子那庞大的身躯，穿过承天门门洞，出现在众官员面前。

“太子殿下！”见到朱高炽，官员们仿佛看到了领袖一般，激动地叩首行礼。

“诸位快起来！”朱高炽在火场待了半天，面上烟熏火燎，须发都有些打卷，袍角也被烧掉一块，但在官员们眼中，他的形象却是前所未有的伟岸高大！这才是大明的圣君啊！

“你们不该来这里。”朱高炽脸上满是焦灼道：“皇上病着呢，惊了圣驾，我们做臣子的于心何忍？！”

“请殿下代我们奏明皇上，只要宣旨迁都，我等自会领罪，抄家灭族又有何惧？！”魏侍郎等大臣扯着嗓子嗷嗷叫道，他们憋了太久太久，甚至不是从皇帝宣布迁都那天起，从朱棣篡了侄儿的大位，登上皇帝宝座那天，他们就开始对这个耀武扬威的皇帝极度不爽了！

圣人教导他们，要忠君爱国，朱棣却弑君篡位！圣人教导他们要仁慈，朱棣却大肆株连、抄人十族！圣人教导他们要体恤百姓、与民休息，朱棣却横征暴敛、好大喜功！圣人教导他们好战必亡，朱棣却是天下头号战争贩子！圣人教导他们祖宗之法不可变，朱棣却连国都都要变！

大臣们对皇帝的反感罄竹难书，只是迫于淫威，敢怒不敢言，这次终于让他们逮到这样的机会，怎么可能不趁机发泄出来！又岂是太子殿下能劝动的……

朱高炽正在苦口婆心地劝说，突然听到身后响起隆隆的脚步声，还有锁链、木棍敲击地面的声音，令人心惊胆寒……

“要是往常，朕自会先让太子劝他们，再亲自下旨警告，劝说无效才会动手。”朱棣心情灰恶，目光冰冷道：“但今天，朕没有这个心情，赵赢应该知道这一点，所以他的登场要早很多。”

伴着皇帝的话，数百名头戴尖帽、脚踏白靴的东厂番子，拿着长鞭、木棍、铁链，从承天门的两侧门中涌出来！转眼间，便虎视眈眈地列队，横亘在众官员和承天门之间！

队伍从中间分开，一众东厂档头，簇拥着双目血红的赵赢出现在众官员面前，赵赢目光冰冷地扫过众官员，从牙缝中挤出几个字：“限尔等一炷香之内退下！”说完便闭上眼。

马德将一柱线香点燃，插在香炉中，摆在百官眼前。

老太监的威慑力还是很强的，震得众大臣好一会儿没言语。直到那线香烧到一半，魏侍郎等人才愤然道：“阉竖！皇上就是听了你们这些狗贼的谗言！我等恨不得生啖尔等！”

马德等大太监怪笑连连，老太监赵赢的脸上却没有半分笑意，此刻他正

心乱如麻，满眼都是三大殿的熊熊大火，哪有心情多说一个字？

“诸位，听孤一句劝，先行离去吧……”朱高炽深知赵赢的为人，更知道皇帝此刻的心情，万分焦急地劝说起来：“算孤求你们了！”说完，竟一撩袍子，缓缓给官员们跪了下来！

官员们登时受不了了，储君也是君，做臣子的怎么能生受君上的跪拜！忙伏地泣声道：“殿下快快请起，我等死罪！”哭声一片，不少人动摇起来。

第九百一十五章扑朔

承天门城楼上，眼看着太子这一跪，把官员们跪得五迷三道，朱棣冷冷一晒，低声道：“这邀买人心的本事，还真是天下一绝……”虽然皇帝没有主语，但谁也知道他指的是哪位。

见事态有被太子控制住的迹象，朱瞻基暗暗松了口气，他虽然不喜欢看到父亲出风头，但轻重缓急还是能分清楚的。

“要是他能把这些入劝走……”朱棣瞥他一眼，看穿了太孙的心思，却怪笑起来：“朕就逊位给他……”

“皇爷爷！万万不可啊！”朱瞻基惊呼一声，说完才意识到，这不过是皇帝的一句戏言，他偷偷观察朱棣的脸，轻声道：“皇爷爷不信他们能被劝走？”

“朕和这帮东西打了四十年的交道，岂能不知他们是什么货色？”朱棣咬牙切齿道：“要是能劝得动，朕何必夷方孝孺十族？！”

朱瞻基点点头，听到楼下事态又有变化，赶忙往下看。便听到为首的那些官员给太子磕头泣道：“殿下的旨意，臣等不得不听，可江山社稷臣等也不能不顾，殿下……您就别为难我们了……”

“诸位……”朱高炽双目通红道：“事情还没有调查清楚，先不要急着下结论……”

“这还像句人话。”城门楼上的朱棣，竟对太子表示了赞许，这让朱瞻基惊异莫名。“但依然是对牛弹琴……”

朱高炽正在苦劝，突然听马德一声暴喝：“线香燃尽！”

众人这才想起还有这茬，一看果然，那线香已经化为灰烬，在北风中香灰漫舞……

“退是不退？！”赵赢牙缝中又蹦出几个字！

“不退！誓死不退！”众官员千百个声音整齐划一，气势完全压过了赵赢。

“打！”赵赢把手一挥，从牙缝中蹦出最后一个字！

早就蓄势以待的东厂番子，闻令立即冲了出去，举棍扬鞭、狠狠落下！

真叫一个虎入羊群。那些官员还没反应过来，便有好些人被打倒在地，鲜血伴着惨叫声进出！

“不许打人！”朱高炽醒悟过来，赶忙拦住赵赢道：“孤命令你，让他们立即住手！”

“抱歉殿下。”赵赢瞥他一眼淡淡道：“您还不是皇上……”

“那就连我一起打了吧！”朱高炽索性冲入被打得七零八落的人群，暴怒道：“先把孤打死再说！”

东厂的番子再不把太子当回事，也不敢对储君动手，但请命的官员实在太多，除了各部正堂没有参与，几乎所有在京官员都在这里……太子拼上命去能护住几个？

“笨蛋，绕开他就是了！”马德高声下令提醒。

东厂番子们如梦初醒，便绕过太子去打旁人！太子走到哪里，哪里就暂时停下，但太子刚走过的地方，暴行立即恢复如初……

一个朱高炽根本保护不了这么多官员，盏茶工夫，承天门前的官员已经全都放躺，轻者头破血流、重者筋折骨断，更重者已经躺在地上，生死不知……

承天门后，火势已经小了不少，但浓烟更重了，滚滚而起，遮天蔽日！

城门楼上，朱棣依然面无表情，仿佛城下的殴打，在他看来不过是儿戏一样……

等到城下只有呻吟声，再没有喝骂劝谏声，朱棣才轻轻啐一口道：“如此不堪一击，太让朕扫兴了……”

“皇爷爷……”朱瞻基这个汗啊，心说那些官员都是手无寸铁之辈、手无缚鸡之力，还指望他们跟如狼似虎的东厂番子对打不成？不过于情于理，他这时候也该替他们说句话了：“差不多可以了吧？真出了人命也不太好？”

“你是在替他们求情？”朱棣冷冷瞥一眼朱瞻基，太孙殿下便只觉一缕寒气从脚底透到脑门。

“这……”朱瞻基背后全是汗水，飞速权衡了利弊，心说这时候改口，平白让皇爷爷看清了自己。便拿定主意硬着头皮道：“是。孙儿并不觉着他们是对的，只是怕出了人命，史书上这一笔不好记。”

“还史书？”朱棣凄然自嘲道：“朕已经成了千载笑柄，多上这一笔又如何？！”

“皇爷爷，不会的……”朱瞻基最清楚朱棣的想法，那是要立志做千古一帝的，现在却说出这种话，可见三大殿被烧，对皇帝的打击有多沉重……

“黄修。”朱棣不想继续这个话题，疲惫不堪地看一眼一旁的太监。

“奴才在，主子有何吩咐。”黄修忙应声道。

“下去传旨，让赵赢的人回来吧。”朱棣在朱瞻基的搀扶下，回到床上坐定，顿一下又道：“就说是太孙殿下给他们求的情……”

“是。”黄修赶忙下楼传旨。不一会儿，城门楼下便听到黄修那公鸭般的噪音响起：“行啦，别打了，太孙殿下仁慈，跟皇上求了情，赵公公收手吧。”

“遵旨。”赵赢这才一摆手，东厂番子便如退潮一般，停止了殴打，回到承天门前列队。

“劳烦太子殿下收拾下局面吧。”黄修看看一身狼狈的太子，转身回去复旨了。

朱高炽赶紧让人将受伤的官员抬上大车，拉去太医院救治。受伤的官员实在太多，大部分人手又在救火，朱高炽的东宫卫往返了许多次，差不多到天黑，才将所有官员运走……

三大殿的大火，在午夜时分才彻底扑灭。翌日清晨，朱棣前来巡视时，辉煌宏伟的三大殿已经完全看不见了，只剩下还冒着黑烟的废墟残垣，坐落在被熏得漆黑的汉白玉石基上……

太子、成国公、安远侯、阳武侯、王贤、赵赢等天子近臣，跪在皇帝身后，抽泣声不绝于耳。

朱棣背对着他的臣子，背影不动如山。一旁侍立的朱瞻基，却分明看到皇爷爷苍老的脸上，挂着两行泪水……三大殿被烧成废墟，对皇帝的打击实在太大了！造成的损失还在其次，毕竟大明朝家大业大，不至于承受不住。关键是这是三大殿啊！大明皇权的象征，刚刚落成不到一年，正式启用才二十天不到啊！就这样被一把火烧掉，实在是这位骄傲的皇帝，最残酷的捉弄……

“莫非真的是，罪在朕躬吗？”朱棣苍声一叹，老泪纵横。

“皇上！”众臣泣道：“都是臣等的过错，皇上千万不要自责啊！”

“刚刚启用的三大殿，被烧成白地，朕要是还不自责，跟晋惠帝、陈后主有何区别？”朱棣涩声道：“朕准备下罪己诏……”

“皇上万万不可啊！”臣子们赶忙惊呼，安远侯柳升道：“明明是白莲妖人造反作乱，烧毁了皇宫三大殿！怎么能算到皇上头上呢？”

“是啊，皇上！”臣子们抹泪道：“要说罪过，也是臣子们太疏漏大意，才会让妖人有可乘之机啊！”

“是！”赵赢膝行上前一步叩首道：“是老奴无用，没有保护好皇宫，请皇上降罪！”

“为臣也有罪！”成国公朱勇也跟着膝行上前一步，叩首道：“臣辜负了皇上的重托，请皇上降罪！”

“为臣也有罪！”安远侯柳升有样学样，上前叩首道：“臣辜负了皇上的重托请皇上降罪……”

见有罪没罪的都抢着认罪，王贤知道自己这个直接责任人，是逃不过去了。只好也上前，摘下乌纱叩首道：“跟诸位大人关系不大，都是为臣有眼无珠，没有做好安保，让妖人肆无忌惮的作乱，请皇上杀了为臣，以谢天下！”

顺天府尹李攀同样上前请罪。其实谁都知道，这次最大的罪人就是皇帝！若肯听王贤的，不允许灯行进京，亦或是取消上元狂欢，很可能就不会发生这场悲剧了……但皇帝永远是英明正确的，做臣子的有责任、有义务为皇上背黑锅。

见臣子们纷纷请罪，皇帝脸色稍稍好看一点。他是那样的骄傲，怎么可能愿意下什么劳什子罪己诏？不过是想做做姿态罢了。顿一下，朱棣看看众臣子，淡淡道：“还不是治罪的时候，当务之急是把这件事查清楚！”说着，皇帝压不住心头火起，怒道：“那白莲妖女捉到了吗？”

众人的目光落在王贤身上，从出事到现在，王贤一直没合眼，眼睛里满是血丝，声音嘶哑难听：“回皇上，当天夜里，观灯的百姓太多，那妖女趁乱逃走了……”

“朕看她是御空飞行。”朱棣冷冷道：“莫非这世上真有人会飞不成？”

“这个已经查清楚了，在鳌山灯的鳌柱上发现了黑色的绳索，她是攀着绳索，滑到对面的房顶上，然后逃之夭夭的。”王贤赶忙解释道：“并不是真的在飞。”

“不过皇上放心，城门至今仍未打开。”李攀补充道：“臣等已经全城戒严、逐户搜捕，定将那妖女绳之于法！”

“那样高来高去的妖人，区区城墙能把她困住？！”朱棣哂一声，知道这种事情指望文官是不成，把目光投向了王贤和赵赢：“你们两个留下一下，其余的都退下！”

“是。”众臣子如蒙大赦，赶忙告退，只留王贤和赵赢跪在皇帝面前。

第九百一十六章栽赃

三大殿废墟，余烟袅袅。

“这次的事情……”朱棣看一眼自己手下的两大特务头子，叹了一口气道：“朕也有责任……”

“皇上……”王贤和赵赢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刚愎自用到了极点的永乐皇帝，居然承认自己也有责任！但下一刻，两个极其聪明之人，便明白过来，皇上的意思是，让他俩承担起主要责任……

“皇上这样说，老奴只有撞死在丹墀前了。”赵赢老太监毫不犹豫地顺着皇帝说道：“上元佳节，官府放灯、百姓赏灯，是少年的惯例！跟皇上有何干系？！”说着使劲磕头道：“是奴才们没有当好差！千错万错都是奴才们的错，跟陛下无关啊！”

“是啊，皇上……”王贤听得一肚子火，朱棣但凡听他一句，何至于此？！可赵赢已经这样说了，让他还能怎么着？

“好了，朕没说就是你们俩的责任。”朱棣对两人的态度比较满意，又给两人减压道：“何况这次，你们也不算全无功劳。”这话倒是真的，若非赵赢准备充分，被焚毁的何止是三大殿？恐怕整个紫禁城都要葬送在火海中。至于王贤，现在看来，若非他大肆抓捕可疑人等，只怕白莲教不止会烧个皇宫那么简单，起码要搅得京城大乱，就是趁机攻打紫禁城也有可能。

“总之，先把这件事查清楚再说。”朱棣顿一顿，他的目光转向仍在冒烟的废墟道：“你们说，这么大的宫殿，怎么可能区区几只火箭就一下子引燃，又一下子火势冲天，救也救不得了呢？莫非真是天火不成？”

“这……”两人这才发现，皇上真正关心的，还是三大殿起火的真正原因。再一想也就了然了，如果不能证明，这场火灾是人为的，就算把他俩满门抄斩，皇帝也依然需要向上天告罪。一旦皇帝下诏罪己，那么迁都北京自然就是错误的。还都南京也就成了必然……

“你们俩不是整天明争暗斗，想要领导对方吗？”朱棣看一眼两人，淡淡道：“这次谁能查清楚这件事，谁就是上司！”说完，朱棣突然提高声调，咆哮道：“一定要查清楚，就算掀起大狱也无所谓！”

“是。”王贤和赵赢齐声领命。

“去吧。”朱棣疲惫不堪地摆摆手。

从奉天门出来，赵赢站住脚，看看王贤道：“伯爷准备怎么查？”

“没有头绪。”王贤摇摇头，反问道：“公公怎么看？”

“自然是纵火。”赵赢理所当然道：“天火之说乃无稽之谈，一定要粉碎这个谣言！”

“公公所言甚是。”王贤点点头，笑道：“那咱们就分头去查。”

“忠勇伯，这次非比往日，你我还要捐弃前嫌，精诚合作才行啊。”赵赢看着王贤，一脸诚恳道。

“那是当然。”王贤笑笑，深表认同。

拱拱手，两人在奉天门口分开，王贤出宫，赵赢则往东厂值房而去。

回去东厂值房，赵赢召集手下商议此事，马德小声问道：“干爹，您真要和姓王的合作？”

“当然不是。”赵赢阴着脸，摇摇头道：“咱们查咱们自己的，他那边的动静也要盯紧了。”顿一顿道：“那些送到太医院的官员如何了？”

“别提了！”马德啐一口道：“那些家伙都是属骡子的！躺在那里破口大骂，不让太医给治伤，还说要绝食死谏！”

“哼！”赵赢冷哼一声道：“事情就是他们搞出来的！这会儿当然要一鼓作气了！”

“干爹说的是……”众档头习惯性地拍句马屁，旋即却愣住了，马德试探着问道：“干爹是说，三大殿的火，是他们放的？！”

“当然！”赵赢阴沉着脸，淡淡道：“一定是他们放的，必须是他们放的！”顿一顿，对面面相觑的众手下道：“他们早对陛下心怀不满，是在用这种方法，逼皇上罪己还都！”

众档头也不是蠢货，听赵赢还没调查，就已经斩钉截铁地下了结论，便明白这应该是对皇上最有利的结果……是啊，要是那些大臣们故意纵火，烧了三大殿，皇上自然就成了受害者，非但不用罪己还都，还可以名正言顺掀起腥风血雨，将那些公然和皇上对抗的家伙斩尽杀绝！

想到承天门前，那成百上千名跪谏的大臣，可想而知，皇上心中是何等气愤！那不等于表示皇上沦为众叛亲离的暴君了吗？！不把那些家伙全都清洗掉，如何让皇上出这口恶气？如何让皇上恢复一国之君的尊严？

这样一想，他们也就明白自己该怎么做了……

“老祖宗！”东厂掌班太监小声问道：“捏造证据、无中生有，这都是小意思。关口是锦衣卫那边不能拆咱们的台啊？”

“是啊。”众太监点头道，他们对王贤那帮人的本事实是心有余悸，万一这边儿把假案捏造成功，那边也成功破案了，到时候假的就是假的，碰上真货一拆就穿，大伙的脸往哪儿搁还在其次，脑袋能不能保住都是问题。

“所以才要和他们多多通气。”赵赢淡淡道：“要是他们查出什么来，就……”说着，赵赢把手一挥，做了个砍头的手势。

众手下心领神会地点头应下。

太医院位于承天门外，东长安街上，是个前后五进的大院子，往常总是人少屋多，显得极为冷清。今天却所有的房间里都躺满了人，呻吟声、咒骂声、慷慨激昂的演说声，吵得清静惯了的太医们头昏脑涨，他们这辈子还真没见过这么多伤员，而且清一水都是皂靴官袍的朝廷命官……

太子殿下把这些官员送来时，特意关照过一定要好生救治。就算太子不说，太医院的上下人等也不敢怠慢，从院判到最普通的学徒，全都上了阵。好在全都是外伤，骨头断了上个夹板、头破血流就上点药包起来，也没啥技术含量，院判大人还是很有信心能完成这次任务……谁知，这些官员竟然统统都不配合，说宁可下半辈子瘸了腿、宁可流血流死，也不让他们给治疗！

对官员们的情绪，太医院金院判还是有些了解的，便耐着性子劝说他们，养好了伤再战也不迟，这会儿真要是落下残疾，或是失血过多而亡，那是自家父母妻儿的灾难……官员们被他说得有些心动，正要半推半就让太医们把伤给治了，突然听到外头一阵喧腾！

“太医院的人听着！”有个公鸭嗓子在院子里叫嚷起来：“全都到院子里集合！不许给疑犯治伤！”

金院判赶忙到院中一看，见是东厂提督赵赢，亲自带人已经把太医院衙门给包围了。金院判心里头咯噔一声，赶忙陪着笑迎上去：“什么风把赵公公吹来了？”

“妖风！”赵赢朝他点点头，算是打了招呼，便冷声道：“奉旨，查办三大殿纵火重案！前来捉拿疑犯！金院判，让你的太医都躲远点，别给误抓回去。东厂的花样，他们可承受不起！”

“好叫公公知道，这里只有一些受伤的官员在接受治疗……”金院判陪着

笑道：“并没有什么纵火疑犯。”

“那些官员就是！”赵赢有些不耐烦道：“怎么，金院判是要替他们开脱吗？”说着冷冷打量起金院判道：“还是说，你跟他们根本就是一伙的？！”

“不敢不敢！”金院判吓得赶忙摇头，他虽然同情那些官员，但毕竟只是个大夫，就是想和人一伙，人家也不会把他当成同道。

“抓人！”赵赢一挥手，如狼似虎的东厂番子便冲入各个房间，也不拘什么官大官小，只看谁神情紧张、面如土色就抓谁！至于那些吓得哆嗦的，更是一个都不放过！

“放开我！”“你们凭什么抓我？！”那些被抓的官员有的垂头丧气，有的极力想做出大义凛然的样子，也有的拼命挣扎喊叫。

“放开他们！”魏高等几个领头的高官站了出来……他们身上的绯袍在殴打中有护身的作用，毕竟穿绯袍的都是高官，那些东厂番子下手的时候，不由自主就轻了很多。

魏高等人拦住番子们的去路，慨然道：“我们才是主谋，要抓就抓我们！”他说的是，他们几个是到宫门死谏的主谋，这话一出口，赵赢等人登时眼就亮了。本来的计划是抓一些容易揉捏的软蛋回去，好好炮制一番，弄出个像样的口供来。至于那些一看就死硬死硬的，就先关在太医院，省得白费工夫。但一听魏高几个的话，赵赢就像鲨鱼见了血，大步走上前，一把拎住魏高的领口，死死盯着他，阴声问道：“那件事，果然是你们谋划的？！”

魏高毫不畏惧地和赵赢对视，只以为对方说的是跪谏一事，便毫不犹豫认下道：“不错！本官敢做自然敢当，你抓我回去吧！”

“好一个敢作敢当！”赵赢阴阴一笑，突然脸色一变，咬牙道：“孽畜！”说着猛地一挥手，便将魏高魁梧的身躯猛地甩了出去！魏高重重摔在院中，一口鲜血喷了出来……

第九百一十七章真相

见老太监突然翻脸，打伤了魏高！官员们义愤填膺，朝魏高悲愤喊道：“魏大人！魏大人！”

“带走！”赵赢甩甩发力过猛的手臂，阴着脸转过身去。

东厂番子们便将捉到的几十名官员，还有后来主动站出来的十余名高官，以及躺在地上昏迷不醒的魏高，统统带了出去。

待最后一名番子出去，太医院的大门轰然关闭，剩下的人也被软禁了！

东厂迁到北京之后，也建了自己的诏狱，规模虽然比不上锦衣卫诏狱，但狱中的刑具、刑法，却远比锦衣卫的花样多得多……至少，锦衣卫对犯人用刑，还是以取得口供为目的，东厂的酷刑，却分明是以折磨犯人为乐！

魏高等人一进东厂诏狱，就遭到了东厂最热烈的招待……仅仅当天，就死了五六名官员！其余人也都半死不活，奄奄一息……

东厂将昨日里在宫门外跪谏的官员近千人，抓走了几十名骨干严刑拷打！又将其余人软禁的消息，刹那间传遍了京城……

第二天，便是衙门开印，重新办公的日子，六部长官几乎成了光杆司令。只好请旨，暂缓开印，待一切查清再说。整个北京中央朝廷，陷入了停顿状态……

这种情况下，太子不得不顾嫌疑，将王贤叫到自己府中商议。

“仲德！”朱高炽忧心忡忡道：“赵赢的行为，可是陛下那日授意？”他最担心的就是这个，一旦父皇发起狠来，就算把朝廷彻底打烂也在所不惜！在这一点上，朱棣和太祖皇帝简直一个模子刻出来的。

“陛下那天……”王贤回忆一下，摇头道：“并没有这方面的指示，只是命我俩全力破案。”

“会不会是陛下……”虽然觉着这话有些伤王贤，但太子也顾不得许多了：“后来又单独吩咐过赵公公？”

“从时间上不太可能。”王贤摇摇头道：“他应该一回去就调集人手，到太医院抓人了。陛下要是另有吩咐的话，也只能是在之前……”

“之前不太可能。”这下轮到朱高炽摇头了，他想一想道：“若是赵公公自

己的主意，事情还尚有可为。”

“应该是他自己的主意。”王贤想一想道：“不过老太监揣摩上意向来到位，只怕皇上也是默许的……”他很清楚，老太监跟自己不一样，只需要看皇帝一个人的脸色，所以可以肆无忌惮地把所有闹事的官员都抓起来，给皇帝出口恶气，而不用担心什么后果。

“默许不怕！”朱高炽道：“皇上只要没有明旨，我们就可以把东厂的结论推翻！救出那些大臣！”说着殷切地看着王贤道：“仲德，全靠你了！你一定要查明真相啊！”

“殿下放心！”王贤点头道：“锦衣卫已经全力去查了。”

“有进展了吗？”朱高炽巴望着王贤，问道。

“有，确实是纵火，天火之说实属无稽之谈。”王贤答道：“但也肯定不是那些大臣们干的。”说着有些轻蔑道：“一来他们没那个能耐，二来，给他们一百个胆也不敢……”

“不管怎样，我们都得把他们营救出来！”朱高炽沉声道：“多在东厂一天，就会有几名官员无辜丧生！”

“是。”王贤点点头，虽然同为臭名昭著的特务机构，但跟东厂一比，锦衣卫简直是文明执法、宾至如归了。基本上，进了锦衣卫诏狱的，还能留半条命出来。进了东厂诏狱的，就只能横着出来了……

“能不能查出真正的纵火犯来？”朱高炽问道。

“以臣之见，应该就是那个佛母！”王贤沉声道：“这件事他们既然早有谋划，自然不会蠢到以为，单单用几支火箭就可以把皇宫烧掉。”

“是。单看他们能躲过你天罗地网的搜索，就知道这些人十分了得。”朱高炽点点头，突然意识到一点，看着王贤道：“你是说，她们除了放火箭，还有别的招数？是多个招数同时作用，才会烧掉三大殿的？”

“殿下圣明。”王贤点点头道：“就是这个意思。”

“一定要查出他们的手段来！给官员们洗清冤屈！”朱高炽殷殷期望地看着王贤道：“还有那个佛母，能把她也抓住吗？”

“锦衣卫、东厂、顺天府都在抓她。”王贤摇摇头道：“但说实话，臣以为她已经趁乱离开北京了。”

“哎……”朱高炽忧虑道：“这些人搞出这么大动静，所图必定极大！想一想就让人不寒而栗！”

“是。”王贤点点头，他知道，太子殿下一定想起，北上路上看到的情形。

“一定要尽早破案，否则后果不堪想象啊！”太子殿下忧心忡忡，再次强调。

“是。”王贤应一声，准备退下时，想一想，又看向太子道：“殿下，恕臣直言，您似乎有些不一样了……”

“是吗？”太子淡淡一笑，缓缓答道：“只是有些想清楚了，虽说储君以养德为本，但不代表孤就应该做缩头乌龟。”

“殿下！”王贤听得心神巨震，他知道太子的心态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看来太子清楚地意识到，随着朱棣年事渐高，行事愈发昏聩狂乱，如果身为储君，不能坚决抵制住皇帝的乱命，将给国家和百姓带来莫大的灾难。

“这大明朝早已到了折腾不起的地步！”太子神情依然讷讷，语气却坚定异常道：“为国为民，我都要担负起自己的责任，之前是我太在意自己的储君之位了，以后不会了……”

“只是这样一来，恐怕要彻底走到皇上的对立面了……”王贤声音发颤道。

“孤只求问心无愧就好，至于结果如何，孤已经不在意了……”太子摇摇头，宽厚地看王贤一眼：“仲德，此道孤矣，这件事之后，你我就分道扬镳吧，孤不能拖累了你。”

“殿下！”王贤被激得气血上涌，朝太子深深一揖，沉声道：“臣愿为殿下马前卒，虽万死亦不悔！”

“别着急表态，回去好好想想再说。”太子朝他笑笑，轻声道：“先把案子破了，这才是当务之急。”

“是！”王贤郑重应下。

王贤离开东宫，一回到锦衣卫衙门，就被负责六处的鬼手张拦住了，将他神秘秘地拉到衙门最深处，六处所在地。六处是锦衣卫中负责研发的机构，其中有许多不可告人的秘密，更是经常发生爆炸之类的安全事故，所以被安排在整个衙门最隐秘的部位……隐秘到除了六处的人，日常无人涉足。毕竟谁也不知道，这里啥时候又会发生爆炸，没事儿还是离远一些的好。

一进去六处的院子，王贤就见火光一闪，听到咣当一声，几个研究人员便成了炭人。他刚要担心询问要不要紧，那几个黑乎乎的家伙，却从地上爬起来，朝王贤扑了过来。为首的一个一咧嘴，露出森白的牙齿，激动得话都说不成块：“大……大人……成了！果然不同凡响！”

因为过于激动，这些家伙拉着王贤的胳膊手舞足蹈。王贤洁白的袍子上，立马多了些黑手印，他也不以为意，笑问道：“什么成了？”

“您给的那个改进火药的方子啊！”黑乎乎的家伙对王贤大声说道。

“是吗？！”王贤一听也激动了：“真搞成了？！”

“是啊！用料是原先的两成，威力却大了两倍不止！”那家伙指着自己身上，得意洋洋道。仿佛这一身黑炭就是最好的证明。“大人实在太厉害了！”

“是啊大人！”几个黑家伙点头如捣蒜道：“您懂得实在太多了！”

“哪里哪里！”王贤表面谦虚，嘴角都快咧到耳根了。“都是诸位的功劳！”

“咳咳！”鬼手张实在看不下去，依着他们互相吹捧，还不知到什么时候。只好干咳两声提醒王贤道：“大人，属下请您过来，是另有要事。”

“好吧。”王贤这才依依不舍跟鬼手张进屋，还不忘回头嘱咐那几个家伙：“等我出来，咱们再好好聊啊！”

等进了屋，王贤脸上的笑容便收敛起来，因为他看到了桌上堆得那一堆黑乎乎的东西。那是他命人从三大殿废墟各个角落取来的样品，让六处进行鉴定的。虽然这时候没有什么先进的鉴定技术，但以六处的水平，应该能看出些什么蛛丝马迹来。

周勇关上了门，王贤看一眼鬼手张，鬼手张点点头，从桌上拿起一张白纸，缓缓送到王贤面前。王贤定睛一看，只见纸上有些黑黄色的粉末。鬼手张轻声道：“这是从废墟的木缝中筛出来的。”

“大人请看。”周勇将纸上的粉末小心倒入一个瓷碗，又点燃了瓷碗下的蜡烛，刚刚加热片刻，瓷碗中便猛地蹿起耀眼的火光！那短暂而炽烈的火焰，晃得王贤等人眼前发花！心头更是猛地震动起来！因为这火焰，与三大殿蹿起的天火，一模一样！

第九百一十八章审讯

待火焰熄灭，王贤等人恢复了视力，却依然无法从震惊中自拔！谁能想像得到，以最严格标准修建，整个修建过程，安保工作无比严密的紫禁城三大殿中，竟藏着这些可怕的东西！

“这是什么？”王贤久久才平复下心情，声音发颤地问道。

“硫粉、火硝、还有松香……”鬼手张轻声道：“我们发现，这些东西普遍存在三大殿的瓦砾中……”

“瓦砾？”王贤眼前马上浮现出三大殿辉煌夺目的琉璃瓦，嘶声问道：“难道琉璃瓦里，含有这些东西？！”

“不可能。”回话的不是鬼手张，而是一名在瓦砾旁忙碌的老者，他抬起头来，缓缓道：“大人有所不知，为大内烧制琉璃瓦所用的矿料，名曰‘坭子土’，产自永定河西岸琉璃渠村的对子槐山一带。从元朝起，就在那里设置琉璃局，开窑烧瓦，专供大内。这坭子土里要是这些东西，一入窑那还了得？”说着他将一片尚算完整的瓦，递给王贤道：“大人不妨看看。”

“大人，这是咱们六处聘的老周。”鬼手张忙为王贤解释道：“原先修南京皇宫时，就是瓦工头领。”

王贤接过那片瓦，在老者的示意下，翻过来一看，只见瓦片底面印着一些字样，仔细辨认乃是‘窑户赵万全，配色匠许祥，房头许年，烧窑匠李尚’。

“这每一片瓦，都是如此，哪道工序出了问题，负责的工匠是要杀头的。”老者缓缓道：“都是开国就在北京的匠户了，谁敢拿全家老小冒险？”

“那可不一定！”一旁的二黑沉声道：“不管怎样，既然知道是建筑本身的问题，那从上到下，一个也跑不了！”说着向王贤请命道：“大人，请立即下令，拘捕所有涉案官员工匠护卫！”

王贤沉吟片刻，点点头，二黑便领命而去。

房间里，王贤掂一掂手上的瓦片，问那周姓老者道：“那那些东西是哪来的？”

“应该是掺在砂浆里的。”老者答道：“三大殿顶挂瓦前，要先用砂浆铺平底部，用砂浆抹，然后用颜料砂浆勾缝。”顿一顿道：“硫粉、松香应该是混在颜料里的，火硝是掺在砂浆中的。”

王贤听了不由点头，他已经详细了解过起火的过程，正是几只落在奉天殿顶的火箭所引起。起先，那几只火箭并没有引燃什么，甚至没有引人注意，在当时所有人看来，那落在琉璃瓦上的火箭，肯定很快会自动熄灭。然而就在最后一只火箭的火焰行将消失之际，凶猛的大火突然就蹿起来了！

如果按照老者所说，有人在琉璃瓦的缝隙和底部混杂了易燃物，那火箭正好可以为其加温，待温度升到燃点，整个殿顶顷刻便可被引燃！这正符合那日所见的景象！

虽然事实仍需求证，但王贤已经信了七七八八……

二黑的动作极快，下午时分，已经将负责三大殿供料、施工的工部官员、工匠、杂役，乃至负责保卫的羽林卫官兵，全都拘到了北镇抚司！虽然动作不小，但有东厂珠玉在前，引起的骚动可谓微乎其微……

“大人！”二黑陪着王贤往拘押犯人的院落走去，“当时挂瓦的工匠，失踪了十几个，家里空空如也，落灰成堆，起码早在年前，就全家逃走了……”

“嗯。”王贤点点头，脸上看不出什么表情。看守院落的锦衣卫，见了都督大人赶忙单膝跪地，王贤微一摆手，示意他们不要行礼，便举步迈入院中。

院子里，挤满了惶惶不安的工匠，他们自然知道自己建造的三大殿被焚，如今被锦衣卫抓来，用脚趾头也能想到，等待他们的是何等悲惨的结局！

一看到身穿蟒袍的王贤，工匠们知道来了大官，虽然这大官着实年轻，却不影响他们磕头如捣蒜，哀声求饶道：“青天大老爷，我们冤枉啊！跟我们没有一点关系啊……”

王贤看看这些工匠，心里充满了同情，他自然相信，这些人里绝大多数都是无辜的。但既然他们和三大殿联系在一起，那命运就不是他能说了算的。如果那位已经快要疯掉的皇帝陛下，非要杀掉他们泄愤，自己也没有一点办法……

王贤突然想到，别说他们，就是自己的命运如何，还不一定呢……

叹口气，他转身进了左手第一间房中，房门关上，外头的哀求声才小了很多。屋里头，一名穿着三品文官服色，却面皮酱黑粗粝的中年官员，正坐在桌旁紧张地搓着手，他的手指节粗大、手心有厚厚的老茧，与文官们普遍修长白皙的手截然不同。

他的身后，还立着两名锦衣卫，显然是防止他寻短见的。

周勇为王贤解下披风，王贤坐在那官员对面，那官员满脸惊恐之色，近似哀求地结巴道：“伯、伯爷，咱们是老相识了，一定要帮我啊！”他正是紫禁城的总工程师，大明第一良匠蒯祥！紫禁城落成后，永乐皇帝龙颜大悦，赠他‘蒯鲁班’的雅号，还封他为工部左侍郎！一时间，蒯祥成了天下工匠的偶像，站上了想都不敢想的人生巅峰！

只是造化捉弄，蒯祥在人生巅峰上刚风光了几个月，就坠入了今日的无底深渊……

“哎！蒯大人！”王贤使劲揉下额头，满嘴苦涩道：“如今你我都要听天由命了。”他用余光瞥见蒯祥脸色煞白，才又叹口气道：“只有尽快帮皇上把案子查清楚，或许还能从轻发落……”

“是是！”蒯祥使劲点头，王贤又让人给他上了杯茶，蒯祥捧着茶，梳理下纷乱的思绪，对王贤讲起三大殿施工的整个经过。

“三大殿工程是整个施工中最核心的部分，原本所有的物料都需要一一检查，确认无误才能使用。”蒯祥说完，面露苦痛之色道：“然而，永乐十一年，皇上前来巡视新宫，认为三大殿规模太小，命推倒重修……”

“不错。”王贤对此事有印象，点点头，听他继续说下去。

“皇上有旨意，已经行将落成的三大殿只能拆除重修……”蒯祥轻声说道：“然而，三大殿的建材极其珍贵，有许多是拿钱也买不到的，比如那些楠木梁柱……所以户部夏尚书要求我们，拆除时务必小心保护那些材料，尽量在重建时不用再采买太多新料。”顿一顿，这位仍旧像工匠多过像官员的蒯侍郎道：“我们知道，修这座皇宫花了太多太多钱，夏尚书非常非常不容易，所以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拆除的时候，工匠们十分小心，从殿顶的琉璃瓦，到殿内的金砖，全都用手工小心翼翼地取下，妥善包裹后，全都运到广场上分类保存。”蒯祥面露痛苦之色道：“当时，为了保护这些物料，广场上搭了上百个大棚子，这些棚子连成片，让原先一目了然的工地显得十分混乱，尽管加派人手看管，恐怕还是被人趁机在物料中动了手脚……”

“是不是因为这些物料曾经检查过一遍，所以再次使用的时候，就麻痹大意了呢？”王贤沉声问道。

“绝对不是！”蒯祥赶忙矢口否认，说完又有些泄气道：“只是重建三大殿，是原本就紧张的工期愈发吃紧。不得以，工匠们采取了三班倒，夜里也在挑灯施工，所有人都很疲劳，难免监管不力……”

“嗯。”王贤点点头，又询问了当时在工匠中，有没有什么异常，比如有信奉白莲教的……

“那是难免的……”蒯祥的答案，出乎意料的干脆：“匠户哪有不信教的？有信佛的有信道的，还有信景教的，这中间自然也有信白莲的……通常讲，只要他们不乱来、不公开，是没人会管的。”

“不能不用白莲教徒吗？！”一旁的二黑瓮声问道。

“说得简单！”蒯祥苦笑道：“整个北京城都在施工，最缺的就是工匠，全天下能工巧匠都在这儿，还远远不够。所以向来是睁一眼闭一眼了……”

“原来如此。”王贤叹了口气，事情的来龙去脉他已经基本搞清楚，剩下的便是捉拿犯人了。随口安慰蒯祥几句，他便出了屋门。身后，蒯祥哀声问道：“伯爷，我不会被杀头吧？！”王贤摇摇头，也不知是说不会还是不知道。

来到院中，王贤冷冷地扫一眼仍跪在地上的工匠们，沉声道：“已经查清楚了，工匠中有白莲教徒，将硫粉、松香、火硝等物偷偷带入宫中，混在建筑三大殿用的砂浆中！这才因为一点儿火星，引发了这场大火！”说着，他的目光凶狠起来，声调也严厉无比道：“所以这根本就不是什么天灾！而是人祸！既然是人祸！那么就一定要有人，付出最惨重的代价！”

工匠们早就吓坏了，再让王贤这样一诈唬，不少人登时就屎尿横流……

第九百一十九章交易

一时间，院子里骚气冲天，王贤微微掩鼻，不再说话，他在耐心等待有人崩溃！

果然，不一会儿，一个四十多岁的工匠突然站起来，指着身前一个三十多岁的汉子道：“他就是白莲教！大人啊，他们干的事情，跟我们没关系！”

那三十多的汉子面色一变，刚要起身逃跑，却被四周的工匠死死按住！虽然平日里大家关系不错，但这种时候，谁也不会犹豫……

“他也是白莲教的人！”

“他还是白莲教的香主呢！”

有人开头，其余人也有样学样，陆陆续续指出二三十名白莲教徒，又亲手将他们擒获！

那些教徒一边挣扎，一边愤怒地大骂：“混账！我们是为了你们！为了穷苦的百姓！”

“住口！”工匠们怒不可遏，一边捶打着白莲教徒，一边破口大骂道：“害死我们还差不多！”说完，转过身去、满脸卑微地向锦衣卫道：“官爷，都是他们干的，跟我们没关系……”

再去看王贤时，他已经早就离开这里了……

北镇抚司正堂，深夜依然灯火通明。王贤背着手，在堂下来回踱步，手下人不时进来，向他禀报案情的进展。那些白莲教徒的家已经被抄了，果然从家中抄出了白莲教的神龛、经文等物。审讯也在同时进行，白莲教徒的嘴，向来很难撬开，所以要保持耐心。

到了三更天，二黑才拖着疲惫的身形进来，王贤给他倒一杯茶，二黑拿起来一饮而尽，用手背抹抹嘴巴道：“终于开口了……”

“哦？”王贤眉头微微一挑，听他说下去。

“他们确实有个计划存在。”二黑道：“虽然谋划者和参与人都已经跑掉了，但这些外围教徒，也为他们提供了一些掩护。大概就是从前年冬天开始的……”

“前年冬天……”王贤刹那间，脑海蹦出一个念头，林三哥是死在前年秋

里的……

“大人！”二黑唤回王贤的神魂道：“他们还供述了一条——有人知道其中几个瓦匠的去向！”

“哦？”王贤果然神情一振。

“大部分瓦匠去了山东，也有些嫌山东太苦，没有跟过去的。”二黑道。

“那他们在哪儿？”

“去了扬州。”二黑道：“给那些大盐商修宅子去了！”

“立即发画影图形到南京，让杨荣拿人！”王贤当机立断道：“你也带人过去，务必要将人犯擒拿归案！”

“是！”二黑沉声应下，又问道：“东厂那边一直追着问，怎么答复他们？”

“唔……”王贤想一想，笑道：“大部分实话实说吧。”

“那，小部分是什么？”二黑嬉皮笑脸问道。

“就说，白莲教徒逃到河套去了。”王贤轻叹一声道：“放心吧，他们一定会相信的。”

“是。”见大人起了离愁别绪，二黑也不再油嘴滑舌，告退出去。

东厂衙门，同样灯火通明。

赵赢血红着双眼，端详着连日炮制出来的供词。供词里，还算详细地描述了，那些文官是如何心怀不忿，如何密谋烧毁三大殿，又如何加以实施的。只是限于太监们奇葩的想象力，供词中的情节难免令人喷饭……譬如，某某某几位官员，找了十二对童男童女，请妖道做法，降妖雷劈中了三大殿！又譬如，某官员偷偷将一张引火符，贴在三大殿隐秘处，届时一做法，便会引来鬼火，烧毁三大殿！

诸如此类的供词，让赵赢看得直想吐血，但也只能强忍着恶心，勉强从中挑出一份不那么荒唐的，准备次日呈给皇上交差。就在这时，奉命和锦衣卫联络的手下进来，凑在他耳边小声禀报一番。赵赢听了，面色一阵阴晴变幻，终是一咬牙，将那擦口供撕成了碎片！

“哎呀！”马德等人见状心疼不已，赶忙去捡地上的碎纸片，还不无埋怨

道：“老祖宗这是干什么？这是咱们辛辛苦苦问出来的口供啊！”

“假的就是假的！”赵赢却狠狠啐一口道：“跟真货一比就现原形！”说着看一眼那报信的档头道：“你确定人犯逃往河套了？”

“确定。据说明日一早，那个蒙古公主就要回河套了。”手下斩钉截铁道：“她这时候回去是为甚？还不是帮她男人抓人的！”

“嗯！”赵赢略一思索，便沉声下令道：“派快马缉骑前往河套，一定要赶在那蒙古公主回去前，把人抓回来！”

“是！”手下沉声领命。

翌日一早，王贤出城送宝音和阿衡返回河套。

王贤抱着女儿，脸上满是歉疚地看着宝音：“本想留你们在京城，咱们一家好好过个年，却出了这等事情，年也没过成，还让你们跟着提心吊胆。”

“成了！”宝音看上去比王贤还洒脱，笑着摆摆手道：“有这份心，我们娘俩就知足了。”说着看看一旁的顾小怜道：“有小怜妹妹照顾你，我也不担心了，快回去吧，一堆事等着你呢……”

若非昨天夜里回家后，宝音在自己怀里哭得梨花带雨，王贤都要怀疑，这蒙古妞心里到底有没有自己了。答案当然是有的，只是大家都成熟了，都学会在旁人面前，把情绪隐藏起来……

“阿爸！”阿衡却哭得两眼通红，抹泪道：“你会去看我们吗？”

“会，一定会的！”王贤点头，又和阿衡拉了勾，小丫头才放下心来，跟着母亲上了车。

马车缓缓驶出，王贤送了一程又一程，直到彻底看不见才返回。

回京的路上，他一直情绪不高，顾小怜和灵霄默默陪着他。一直到了京城门口，王贤才抖擞精神，对两个姑娘龇牙笑道：“我敢打赌，咱们也在北京城待不久了。”

顾小怜笑而不语，灵霄却脆生生问道：“你怎么知道？”

“我就是知道。”王贤笑呵呵说一声。

“讨厌，又卖关子！”灵霄娇嗔起来，正笑闹间，有锦衣卫飞骑来报，说皇上命他立即入宫见驾！

王贤知道，自己定然已耽误了不少时间，赶忙连朝服都来不及换，便赶往紫禁城。

等王贤来到宫门口，就见赵赢早就候在那里。

“忠勇伯，咱家等你多时了。”赵赢笑呵呵地牵住王贤的马缰，态度前所未有的和气。

“唔。”王贤就知道他会等在这里，却依然摆出一副吃惊的神情：“难道不是皇上召见于我吗？”

“当然是皇上召见，谁还敢假传圣旨不成？”赵赢笑笑，做了个请的动作道：“我是有点事，想和伯爷先通通气，咱们边走边说。”

“请。”王贤点点头，两个大特务便进了午门。穿过奉天门，触目惊心的三大殿废墟便出现在两人面前，避都避不开！

“这些天杀的白莲妖人！”赵赢咬牙切齿道：“咱家定要请旨，将他们杀个干干净净！以泄皇上心头之恨！”

“啊，公公！”王贤故作惊讶道：“您这话的意思是说，已经把案情报上去了？我还想等捉到真凶再上报呢。”

“呵呵！”赵赢老脸一红道：“这就是忠勇伯不能体会皇上的心情了，圣上忧心如焚，当然要及时上报。不过，我说的是咱们厂卫联合侦破此案……”说着他瞥王贤一眼道：“忠勇伯不会怪我抢功吧。”

“当然不会。”王贤笑笑，他故意今日离京，也是给赵赢创造这个‘抢功’的机会，现在看来，老太监果然一如所料！

之前皇帝说，东厂锦衣卫谁先破案谁就是领导！这话王贤是不当真的。中国上下五千年，从来都是谁距离核心越近，谁的权力越大！从这点来说，东厂有锦衣卫无法超越的先天优势！除非他这个大都督能甘愿牺牲，把自己阉掉，入宫服侍皇上，否则锦衣卫永远比东厂隔一层！也就永远不可能凌驾于东厂之上！

王贤能想清楚，但赵赢却必定会当局者迷！王贤太了解赵赢了，知道心高气傲的老太监，绝不容许锦衣卫凌驾于东厂之上，所以明知道皇帝这话多半做不得数，赵赢也绝对不会冒这个险！

所以今日一早，赵赢就抢着禀报皇上，说东厂和锦衣卫联手侦破了三大殿纵火案！朱棣一听说，三大殿确实是人为纵火，不是什么天火，自然龙颜

大悦，便追问起细节来！可这案子从头到尾都是人家锦衣卫办的，赵赢手里既没人证也没物证，自然是一问三不知，只好推说细节上都是王贤在掌握，请皇帝召他来问询。

要是王贤在皇帝面前指责东厂抢功，赵赢可就吃不了兜着走了，所以他专门在这儿等着王贤，希望他高抬贵手，放自己一马。不过赵公公也是成了精的，知道自己不出点儿血是不行的。一咬牙道：“伯爷够义气，咱家也不能让你看扁了。说吧，只要咱家能做到的，伯爷尽管提！”

“呵呵。”王贤笑了，“公公果然够敞亮，那我就直说了，那些请愿的官员，公公看是不是能给放了……”

“这个嘛……”赵赢一张老脸登时皱成一团：“别的事都好说，唯独这件，咱家可做不了主，得看皇上的意思啊！”

“成，那就当我没说。”王贤便不再理他，径直往前走。没走了几步，赵赢赶上来，苦着脸道：“好吧，我来解决！”

“成交。”王贤笑笑，说话间，正好到了乾清门。

第九百二十章罪己诏

和老太监达成交易，办成了太子殿下下的嘱托，王贤整理心情，入乾清宫面圣。

一进去，见除了皇帝外，还有太孙殿下也在。王贤飞快地和朱瞻基交换个眼色，见他朝自己眨了眨眼，不由心下大定，赶忙跪下叩首。

虽然已经等了他很久，但朱棣脸上并没有不耐之色，反而有心情和他开句玩笑道：“忠勇伯真会忙里偷闲，竟还有时间送佳人离京。”

“陛下恕罪。”王贤早想好了对策，老脸不红道：“臣是请宝音帮忙，回河套捉拿疑犯，于情于理不能不相送……”

“行了，这次朕就不降罪了。起来说话吧。”朱棣显然心情不错：“锦衣卫和东厂这次齐心努力，仅用了一天多的时间就把案情查清，可见也不全是吃干饭的，朕心甚慰啊！”

“呵呵。”赵赢赶忙谦虚起来：“皇上谬赞了，这次我等不过以微末之功，赎天大之罪，况且主要是锦衣卫的人冲锋在前……”

“哪里哪里。”王贤也知机地唱合道：“多亏了赵公公老马识途啊！”

“好了，不要互相吹捧了。”显然，厂卫和睦相处，是朱棣希望看到的，他终于说出王贤和赵赢期盼已久的那句话：“这次尔等虽有不查之罪，然则贼人处心积虑、谋划已久，虽圣人亦难免入彀。好在破案神速，还算及时地洗清了流言，就当功过相抵，不赏不罚了！”

虽然从不觉着自己有什么过失，但出了这么大的事儿，王贤和赵赢两个都情知少不了要背黑锅。是以直到此刻，心下的那颗大石才算落了地。两人忙不迭叩首谢恩，老太监还激动地落了泪。

“不要以为不处罚你们，这件事便算完了。”朱棣把脸一拉，恨声道：“烧我三大殿的罪魁还没有落网，甚至连那些动手的喽啰都没抓住！朕决不能放过他们！”

“皇上放心，臣等追到天涯海角，也要将白莲妖人绳之于法，以泄陛下心头之恨！”两个大特务赶忙齐声表态。

“不只是要抓凶手，抓佛母！”朱棣咬牙切齿道：“还要将白莲教连根拔起！那佛母不是山东出来的吗？便先从山东开始！”说着看一眼王贤道：“忠勇伯，朕把这个任务交给你，完不成就不要回来见朕！”

“遵旨！”王贤沉声应下，面上波澜不惊。其实从年前皇帝和太子矛盾激化的那一刻起，他就已经有了觉悟，皇帝最重要的特务机构，怎么能交给自己这种太子党？恐怕这次若非天降横祸，皇帝正是用人之际，等待自己的便不是这样的委以重任、体面外调了……总之，对这个结果，王贤早有预料，也甚是满意，所以表现得十分镇定。

‘哎……’见他年纪轻轻就能宠辱不惊，朱棣心下暗暗惋惜，这小子若不是太子的人，那该多好……想到这儿，皇帝意兴阑珊地摆摆手，让王贤改日再来见驾，届时与他面授机宜，便命两个大特务退出去了……

出来乾清门，赵赢那叫一个心花怒放，万万没想到，皇上竟毫无征兆地将王贤调出京城！就算仍让他当着锦衣卫都督，但人不在岗，后患无穷！自己和东厂被锦衣卫压得喘不过气来的日子，终于要到头啦！

虽是如此，赵赢还得辛苦扮出一副难过的神情，‘依依不舍’道：“刚刚和伯爷合作无间，却又要分开，实在是痛杀我也……”

“呵呵……”王贤却笑道：“赵公公什么时候也这么虚伪了？”

“呵呵……”赵赢被说中了，不好意思地笑笑道：“确实还是有些舍不得的……”

“那就烦请公公，跟皇上讨个人情，把咱留下呗。”王贤晒笑道。

“这个嘛……”赵赢登时无语，好一会儿才吭哧道：“皇上金口一出，断无更改之理啊……”

“成啦，我逗你玩的。”王贤哈哈大笑道：“把答应我的事儿办妥了就行！山高水长，你好好活着，咱们终有再会之日……”

“放心吧，明日就放人。”赵赢终于恢复了常态，皮笑肉不笑一声，看着王贤的背影消失在宫门，也阴下脸转身离去。

乾清宫，朱瞻基还沉浸在王贤离京的震惊中，朱棣又抛出一个重磅炸弹！

“基儿，把当值的内阁叫过来，朕要下诏。”朱棣的表情，比方才要凝重许多倍，语气也沉重太多。

“是。”朱瞻基未及多想，赶紧将当值的金幼孜唤来。这时，太监已经铺好了黄缎子，笔和墨都是现成的。金幼孜在御案后站定，拿起毛笔，调整下呼吸，便静静地等着皇帝口述。

朱棣的心情，比方才愈加沉重，在御案前来回踱步足足十几趟，才艰难地开口道：“朕躬膺天命，祗绍鸿图，爰仿古制，肇建两京，乃永乐十六年正月十五日奉天等三殿灾，朕心惶惧，莫知所措……”

“啊……”听了朱棣的话，一旁侍立的朱瞻基，忍不住低呼一声。金幼孜那握笔的手，也不禁微微颤抖，抬起头来，眼含热泪看着皇帝：“陛下……”

“不要说话，继续。”朱棣微微摇头，继续踱步一阵，情绪愈发激动起来：“意者於敬天事神之礼有所怠欤？！或法祖有戾而政务有乖欤？！或小人在位贤人隐遁而善恶不分欤？！”

皇帝越说越激动，声音也愈发高亢起来，除了执笔疾书的金幼孜，包括太孙在内，大殿所有人都跪在地上！皇帝那愤怒的声音，依然在宫殿中盘旋：“或刑狱冤滥及无辜而曲直不辨欤？！或谗慝交作谄谀并进而忠言不入欤？！或横征暴敛剥削而殃及田里欤？！或赏罚不当资财妄费而国用无度欤？！”

皇帝的眼眶已经红了，声音也嘶哑起来，甚至要扶着御案才能站稳，仿佛所有的力气都被这一个个问句抽走了？

朱瞻基已经泪流满面，终于忍不住哽咽道：“皇爷爷，别说了，这只是人祸，不是天灾啊！”

朱棣却并不理会，依然用尽力气，一个字一个字往外挤道：“或租税太重徭役不均而民生不遂欤？！或军旅未息征调无方而粮饷空乏欤？！或工作过度徵需繁数而民力凋敝欤？！或奸人附势群吏弄法抑有司罢软贪残恣纵而致是欤？！”说完，皇帝一抹眼眶的泪水，仰天长叹道：“下厉于民，上违于天，朕之冥昧，未究所由……尔文武群臣受朕委任，休戚是同，朕所行果有不当，宜条陈无隐，庶图俊改，以回天意。钦此！”

最后几个字，用尽了皇帝最后的力气。说完，朱棣眼前一黑，似乎要晕倒，唬得朱瞻基等人赶忙爬起来，想要上前搀扶。却见皇帝摆了摆手，扶在御案上的另一只手青筋暴起，用尽力气撑住了自己的躯干！

皇帝直挺挺立在那里，沉声道：“下诏吧！”

“是……”金幼孜跪地俯身叩首，脸上已经满是泪水！

皇帝下罪己诏的消息，如炸雷一般，把所有人都震惊得目瞪口呆！

“什么？！”王贤正在锦衣卫衙门，和众手下交代离京后的安排，得知此讯震惊莫名道：“罪己诏？！”他本以为前日里，皇上不过是故作姿态，想不

到今日便下了罪己诏！可想而知，这对刚愎自用、自诩千古一帝的朱棣来说，是何等艰难的决定！可想而知，三大殿被焚，对皇帝是何等沉重的打击！

片刻之后，王贤得到了罪己诏的全文，草草浏览一遍，他明白了，这道诏书是不下也得下的。无论如何，不管有什么样的原因，象征至高皇权的三大殿被焚，都会被天下人视为天子失德、天命不佑的象征！这对整个帝国、对皇帝陛下来说，都是一次不容回避的执政危机！朱棣必须要正面解决、消解危机，才能让他的帝国继续正常运转下去，否则就像被卡住齿轮的机械，会使帝国陷入停滞，往日掩盖起来的危机，也会竞相浮现出来！

朱棣的处理是非常高明的。下罪己诏的前提，是已经证实天火之说纯属无稽之谈，是白莲教纵火而已。皇帝这时候认错态度越诚恳，越会被视为品格高尚、勇于揽责！乃至代臣民受过！若是没有查明纵火案，皇帝是万万不会下这罪己诏的，那样会坐实了‘天怒人怨’，皇帝失德！

现在案情查明，罪己诏已下，臣民对皇帝的非议便去了七七八八……但明眼人一眼就能看出，皇帝就三大殿失火的原因连发十余问，让臣子帮他找答案，却只字未提是迁都所致！可见，朱棣断不容许任何人非议迁都之事！

然而，偏有那不长眼之辈，刚刚被东厂放回来，见皇帝下诏罪己，还要求臣子随便批评自己！便以为皇帝是迫于压力，准备服软了！礼部主事萧仪竟当日就上书，直言三大殿遭受火灾，是因为迁都的缘故！

第九百二十一章离间

朱棣的反应也很迅速，当天便就萧仪的奏疏做了朱批，说他把迁都与三大殿火灾联系起来，完全是蓄意诽谤！将当了出头鸟的萧仪投入东厂大牢，不作任何审讯，就以‘谤君之罪’处以极刑！

对于这种不长眼的家伙，王贤没有什么同情。况且老太监将人都放了，已经还了他人情，他就是想出面干涉也没人买账了……再说，都是行将离京的人了，还有什么好掺和的？除了让人给太子带了封信，自陈心迹外，王贤这阵子便一直窝在衙门里，一边安排调配日后事宜，一边冷眼旁观事态的发展……

事情自然还没完，加上死在东厂牢里的，为了迁都之事，已经有八名官员丧命！八个人的牺牲，非但没有吓住义愤填膺的官员们，反而让他们愈发群情激奋！科道言官纷纷上书，力陈迁都就是三大殿被焚的原因！皇上把国都从南京迁来北京，不但诸事不便，就连大明的皇脉也撂在江南，这是大不敬的事！上天当然要示警！

还一个个激动地表示，如果皇上要杀，他们愿洗颈就戮！但绝对不会改变观点！

这就有点贱了，因为这波上书的，基本上都是科道言官！科是指六科给事中！道是指御史十三道！这两个部门，一共将近两百多名御史言官，是受大明祖训保护！可以直陈君过，不受处罚的！何况皇帝还下旨，要求臣子畅所欲言，是以虽然要被气炸了肺，朱棣还是拿这些言官无可奈何……

无奈之下，朱棣只好召集公卿大臣、六部九卿商讨对策。这些高官显贵，对迁都的态度是比较暧昧的，尽管心里头没人乐意从江南烟花之地，迁到这极北苦寒之地。但朱棣迁都之前，已经分别找他们做过背书了，不管主动也好，被迫也罢，这些人都已经表态支持迁都了。

而且，能做到六部九卿的官员，和那些公侯显贵一样，全都是在靖难之役站过队的。当年朱棣对建文旧党斩尽杀绝，这些人中不乏亲自操刀者，就算没有下场的，也因为朱棣一党，都成了南方士族的仇人！因此能离得江南远一些，大家也会感觉自在一点。

之前，朱棣没有强迫他们表态，这些老奸巨猾的家伙，也乐得袖手旁观。现在皇帝有些吃不消了，自然要拉他们下水……

“朕已经想好了。”朱棣目光扫过众人，缓缓道：“防民之口甚于防川，既然有想法，就要让他们说出来！总比藏在心里，腹诽朕好的多！”顿一顿，朱棣的目光，再次扫过众人道：“朕已经看过了，上书的都是些不知轻重的年轻

人，或许是听了什么歪理，或许是没有想明白。总之，是要靠你们这些师长为他们传道解惑！”

“臣等遵旨。”公卿大臣们就知道准没好事儿，却又不得不硬着头皮接旨。

“朕意已决，七日后，让你们和那些科道言官丁是丁卯是卯，掰开揉碎了辩一辩！”朱棣别出心裁道：“这场辩论，要让天下人都听到！就摆在午门外！”

“这……”公卿大臣们一阵阵头晕，他们年纪本来就大，这件事又毫不占理，怎么跟那些伶牙俐齿、得理不饶人的言官们斗！

“这场辩论，只许胜不许败！”朱棣却毫不讲理地提出他的要求，沉声道：“要让天下人都知道，迁都是对的！是符合祖宗法度的王道！是功在今朝利在千秋的盛举！”

“臣等接旨……”大臣们无可奈何，除了接旨，又能如何？

“基儿……”最后，朱棣瞥一眼一直在一旁默不作声的朱瞻基。

朱瞻基的心咯噔一声，他恨不得自己会隐身才好，一直提心吊胆捱到方才，还以为自己能躲过一劫呢……

“朱瞻基！”见他不应声，朱棣眉头微蹙，声音转冷。

“孙儿在。”朱瞻基赶紧出列，恭声施礼：“皇爷爷有何吩咐？”

“这次辩论你来主持。”朱棣沉声道：“务必不要出岔子！”

“遵旨……”朱瞻基一张脸险些成了苦瓜……他可以料想到时候定是一边倒的局面，只不过是言官们压过部堂高官，皇爷爷却想不出岔子，那自己这个裁判得黑成什么样才能办到？

他已经可以想见，午门辩论一过，自己就彻底成了百官的敌人了……

“哎……哎……哎……”坐在王贤面前时，朱瞻基仍旧在唉声不绝，他饮一杯烧酒，满脸通红，眼里是说不清道不明的神采：“仲德，兄弟，你说我是图什么？原本安安稳稳当我的孝子贤孙就是，干嘛非要露这个头？你说我不是自讨苦吃？”

“你才知道啊。”王贤看着朱瞻基，这位多年的好友，已经变得很是陌生。

“哎……”朱瞻基再叹口气道：“我现在是悔之晚矣……”

“不晚，回头就是岸。”王贤沉声劝道。

“晚了，晚了。”朱瞻基摇头苦涩道：“上了皇爷爷的贼船，再想下来有那么容易吗？”说着叹息一声，又饮一杯烈酒道：“我算是看明白了，他老人家是想让我把人都得罪干净，一心一意给他做孤臣！”

“太孙，恕我直言，储君可不是这么当的。”王贤微微皱眉道。

“我何尝不知？”朱瞻基抬起头，双目红肿地看着王贤道：“可翻遍史书，你能找到几个，像我祖孙这样，皇帝、太子，太孙一堂并存的例子？！”

“还是有的……”王贤轻声道。

“你是说唐高宗的太孙李重照？”朱瞻基博闻强记，哪怕喝醉了也不糊涂。

“不错。”王贤点点头道：“彼时太子李显仍然在位。”

“哈哈！”朱瞻基放声笑道：“仲德！你什么都好，就是略输文采！不过这样也好，要是文采也好，你还是人吗？！”说完，他又斟了一杯酒，举起悬在半空，有些悲凉地笑道：“李重照这个太孙，可当的太惨了。他一岁受封，三岁就和他爹一起被废了！”说着将杯中酒缓缓洒在地上道：“可见，二储并存不是什么好事！”

“看来是我胡乱举例，贻笑大方了。”王贤笑笑道：“不过本朝没有武后，太孙也已成年，何来物伤其类？”

“我倒宁肯，自己还是个不懂事的孩子……”朱瞻基却幽幽道：“如今识尽愁滋味，却道，天凉好个秋！”说完，又连饮了数杯。王贤本来还想再劝他几句，见他如此滥饮，知道事到如今，说什么都白搭，索性也不再废话。干脆放下心思，和朱瞻基狂饮一通，换个烂醉如泥、不省人事！

第二天，王贤辞陛时，还感觉头痛欲裂，朱瞻基更是宿醉未醒，直接没来乾清宫侍奉。

“明日就要启程了，是不是暗自庆幸，躲过一场风波啊？”皇帝坐在龙椅上，光影纷舞，看不清朱棣脸上的表情。

王贤没想到，朱棣竟用这样的开场白，知道这是让自己表明立场！看来这场大风波注定要席卷所有人，自己也跑不掉。心念电转，他赶忙应声

道：“臣不敢，臣只恨才疏学浅，不能替皇上驳斥那些言官一通！”这是王贤早想好的对策，皇帝要敢拿他去挡枪，他就敢给皇帝出丑！反正他不过是个举人，跟一群进士中的佼佼者斗嘴皮子，输了也不丢人。

“读书多了有什么用？”朱棣闷哼一声道：“把脑子都读坏了！”说着瞥一眼王贤道：“这么说，你是不反对朕迁都的？”

“臣何止是不反对？臣简直是举双手赞成！”王贤心中暗叹，这真是一入宫门深似海，从此节操是路人。但为了自己，更为了留在京城的兄弟们，日子能好过点儿，也只能信口胡说一通了。

“哦？”朱棣眼前不由一亮，嘴上却依然不紧不慢道：“说说看，你为什么支持迁都？”

“陛下迁都北京，纵有万种不便，但有一样，就胜过一切！”王贤煞有介事道：“我朝大敌是蒙古！如今虽然在皇上天威之下，无论是鞑靼，还是瓦剌，全都销声匿迹，不敢犯我边境！但草原民族如野草一般，纵使神威如陛下，也无法根除！假以时日，随时都可能重新壮大！届时，新君在位，若无奋武之能，或存偏安之念！则江北诸省，恐怕尽在铁骑蹂躏之下！重蹈南宋覆辙亦非危言耸听！故而陛下决意迁都北京，正是要让我大明的历代皇帝，以天子之尊守御国门！如此，方可保我华夏河山，免受胡虏践踏！给我大明百姓，一段千年太平！”

“说得好！”朱棣忍不住拊掌大笑，高声道：“彼书生之见，乌足以达吾等英雄之略哉！”

“陛下谬赞，臣愧不敢当。”王贤赶忙谦虚说道。

“不必过谦！”朱棣说着，眼中闪过一丝揶揄的光，瞥一眼身侧的屏风道：“太子殿下，出来吧。”

王贤的心登时咯噔一声，循声望去，便见朱高炽神色平静地从屏风后转出！实在没想到，朱棣竟玩了这么一手……

第九百二十二章辩论

很显然，朱棣故意让太子藏在屏风后，就是想让他听听王贤是怎么说。朱棣老谋深算、眼光毒辣，岂能看不出王贤的滑头？对这种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的混账，只有用这种法子才能治了他！

“太子殿下！”王贤一脸震惊地失声叫道。

朱高炽朝王贤微微点头，并没有开口，但从他的眼神中，还是能看到丝丝怒火，还有那么一点儿鄙夷。

见自己的分化之策立竿见影，朱棣龙颜大悦，长身而起道：“王贤说得不错，可惜格局太小！”说着微微一晒，目光投向挂在乾清宫御堂正面西墙上的硕大地图道：“这幅图在这儿挂了半年，你们都已经见过多次，竟还没有人能体会朕的苦心！”

王贤和朱高炽望向那幅地图，才发现并非是大明疆域全图，而是一幅四面八方更加辽阔的地图，甚至超过蒙元全盛时期！

“说朕迁都，是为了防御蒙古人，未免也太小觑了朕！”朱棣走到那幅地图前，张开双臂道：“朕经略蒙古！拓荒辽东！设置努尔干都司！开拓西域！掌控乌斯藏！遣张辅征服安南，设立布政司使！派郑和数下西洋！天威远达马拉加！朕之宏图伟略，是要让凡日月所照、江河所至，皆为汉土！如此方不负我大明之国号！”

王贤听得暗暗咋舌，忍不住飞快和太子对了个眼色，太子连忙示意他不要露馅，王贤赶紧摆出谄媚无比的架势，激动得声音都发颤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臣生在永乐盛世，何其幸哉？！臣定当肝脑涂地，为陛下宏图远志效绵薄之力！”

“哈哈！”朱棣忍不住放声大笑，一扫连日来的阴霾，又不无得意地瞥一眼太子。好像在说，你的儿子，你的头号干将，都在朕的一边了！

太子依然面无表情，只是看上去像在隐忍怒气。

皇帝不再理会太子，问王贤道：“朕派你去山东，心里有没有不快？”

“回皇上，绝无此念！”王贤知道，自己算是通过了考察，但仍不敢掉以轻心，毫不犹豫答道：“皇上对臣委以重任，臣只忧心力有不逮、有负圣上所托而已！”

“好！但愿你心里也是这么想！”朱棣赞许地点点头，沉声道：“不错！朕

派你去山东，没有别的原因，就是因为那边的情况，已经到了了一触即发的地步！”说着紧紧看着王贤道：“朕任命你为钦差山东巡抚使，赐王命棋牌，可节制山东三司官员，四品以下先斩后奏！”顿一顿，又将袖中半块黄色玉符掏出，在手中掂了掂，似乎颇为踟蹰。

王贤也不说话，静等着皇帝做作完了……果然，朱棣最终还是将那半块玉符，递到王贤手里，神色郑重地沉声道：“收好了，要是丢了，朕抄你九族！”

“是！”王贤赶忙双手接过，然后贴身收好。

“不到万不得已，绝对不能动用。”皇帝仍不放心，又厉声叮嘱道：“要是随随便便就拿出来，朕一样收拾你！记住了吗！”

“臣记住了！”王贤忙点头称是。

“去吧！”朱棣摆摆手，瞥一眼太子道：“太子殿下也走吧。”

“是。”太子和王贤一起施礼退下。

出了乾清宫，王贤便想上前搀扶太子，却被朱高炽一甩袖子道：“不敢劳钦差大人！”只是谁也没看到，朱高炽利用袖子作掩护，和王贤重重地握了一下手。

然后，太子殿下便在王贤局促不安的目光中，让两个小太监搀扶着愤愤远去。

王贤眼里满是忧伤，好一会儿才缓过劲儿来，就看见太孙殿下姗姗而来。

朱瞻基走到王贤面前，拍拍他的肩膀，满眼同病相怜道：“知道我的苦了吧？”

“哎……”王贤沮丧地点点头，朱瞻基攀住他的膀头，轻声安慰道：“放心去吧，一切有我呢。”

“好。”王贤再点点头，和朱瞻基使劲抱了抱，才有些沮丧地出宫去了。

朱瞻基看着王贤的背影，神态竟有些轻松，转身进了大殿，就见他皇爷爷立在那幅地图前，依然如痴如醉。

“皇爷爷。”朱瞻基躬身行礼。

“怎么样，他俩不是在演戏吧？”朱棣没有回头，缓缓问道。

“孙儿亲眼看见了，我父亲把他一把推开。”朱瞻基轻声道：“皇爷爷也知道，我父亲素来不会作伪，他这人让那帮儒生带坏了，满脑子都是道不同不相为谋。王贤既然是支持迁都的，我父亲自然不会再理他……”

“蠢材。”朱棣哼一声，不再继续这个话题，转而道：“明日的辩论，你准备的如何了？”

“孙儿已经和部堂大臣们通过气了，届时几位大学士，还有蹇尚书、夏尚书他们，都会发言的。”朱瞻基忙轻声答道。

“唔。”朱棣点点头，又问道：“那些言官呢？你和他们沟通过了吗？”

“沟通过了。”朱瞻基轻声道。

“怎样？”朱棣目光转冷道。

“不甚乐观……”朱瞻基咽口唾沫，轻声道：“那些家伙都是榆木脑袋，油盐不进得很。”

“不管怎样，不能出岔子！”朱棣咬牙切齿地沉声道：“就是磨也要把他们的棱角磨平！”

“是。”朱瞻基轻声应下，心底难免暗叹一口气。

翌日，下起了今年第一场春雨，二月初的北京城，依然春寒料峭，两帮参加辩论的官员，却都按时来到午门外广场上，没有一个缺席的。一起向端坐在午门上的皇帝和太子跪拜行礼后，公卿大臣们便在大太监指引下，坐在午门左边，而且座位上还搭了顶棚。言官们地位不够，便站在午门右边，且没有任何挡雨之物，个个都淋得落汤鸡似的，但谁也不觉得尴尬，也不觉得侮辱。

朱瞻基看看城楼上的皇帝和太子，深吸口气，便让言官们先发言。一名都给事中率先上前，高声慷慨道：“金陵都城乃一国根基，太祖建国之地！我大明皇脉所在！平头百姓尚知祖坟不可轻离，堂堂一国岂能轻去皇脉？轻去则不敬祖宗，不敬祖宗则诸事不谐，若不悬崖勒马、幡然悔过，只怕三大殿被火只是开始！”

那都给事中洋洋洒洒说了一通，基本上还是萧仪那套，这已经不能激怒午门上的皇帝了，朱棣哂笑一声，对立在一旁的太子道：“说来说去就是这些，也没点新鲜的。”

“道理只有一个，岂能变来便去。”太子不软不硬顶一句，倒是险些没把皇帝给顶得背过气去。

待那都给事中说完了，朱瞻基便让部堂高官们发言，众大人互相看看，由礼部尚书金纯率先起身发言，他缓缓踱了两步，走到雨棚前，威严地看着那些落汤鸡似的言官，部堂高官的气势尽显。

摆足了架势，金纯才开口道：“诸位大都是三十岁上下的年纪，对祖宗之事可能不太了解。本官比诸位虚长两轮，又忝为礼部堂官，有些祖宗之事，还是可以跟大家说道说道的。”

见他一上来就摆老资格，还一口一个祖宗压人，言官们自然面露愤愤之色，却也只能听他说下去：“五十年前，太祖高皇帝创立本朝，虽然定都南京，但从一开始，太祖皇帝就觉得南京作为大明都城，并不是很合适！”

言官们有些忍不住，甚至有人开口斥责道：“一派胡言！”

“安静！”身为主持的太孙殿下，自然赶忙维持秩序，“有什么话，等金部堂说完再讲！”

言官们只好住口，金纯继续说下去：“因为它偏安江南，对控制辽阔的北方十分不利。洪武元年，太祖皇帝下了一个诏书，言道：‘江左开基，立四海永清之本；中原图治，广一视同仁之心。以金陵、大梁为南、北京。’这个有据可查，诸位如果没听说过，可以到本官这里，查看太祖皇帝的圣旨原件！”金纯显然有备而来，说完，两名中书官员，便展示出一份有些年头的圣旨。只是落雨纷纷，不便到言官群中展示，但显然不可能在这种事上作伪。

“所以……”金纯看着有些诧异的言官们，很满意现在的效果，声音愈发洪亮道：“所以，南北两京之设，非是今上所创，实乃太祖皇帝之祖宗家法！”

城楼上，朱棣十分愉悦，瞥一眼立在一旁的太子道：“那些言官年纪轻，不知道这茬也就罢了，太子应该明白了吧。”

“儿臣确实听说过。”朱高炽面无表情道：“但大梁位于河南开封，不是北平。”

“大梁不合适……”朱棣哼一声，“自然要换地方。”

“后来，太祖皇帝考虑到，开封破败依旧，早已不复北宋之盛况，且黄河水患严重，实在不堪为王都。”城下，金尚书接着给年轻的言官们讲古道：“洪武二十四年，太祖皇帝深感南京之患，难以为继，遂想将朝廷迁往长安，以应天为南京、开封为北京，临濠为中都。八月，太祖遣懿文太子巡抚

陕西，就是想让他考察西安是否适合作为都城！懿文太子返回后，认为长安王气已去，偏居西陲，亦不适合定都。后来懿文太子早夭，太祖年事已高，迁都之事才暂时搁置。”

“所以今上定南北二京，迁都北京，正是续太祖未竟之志！”金纯向城头拱拱手，高声道：“何来轻去金陵，有伤国体之说？！”

第九百二十三章离京

显然，部堂大臣们领受皇命后，做足了充分的准备，紧扣太祖皇帝的遗训，引经据典、动之以理，很好地化解了言官们‘轻去金陵、有违祖制’的核心论点。反观言官们毕竟火候欠缺，又自认胜券在握，明显准备不够充分，在道理上竟被对方稳稳压制。

然而辩论就像吵架，从来不是说谁有道理谁就占上风，没有道理还可以强词夺理，对方再有道理也可以当做耳旁风，是以言官们虽然在论据上处于下风，但嗓门远比部堂大臣们高、声气远比部堂大臣们壮，在外行人听来，那是稳稳可以压住对面那帮老朽的……

城门楼上的太子，一颗心却渐渐凉了下來，其实他知道，今日之辩无论结果如何，都改变不了迁都已成定局的事实。那位端坐在龙椅上，神情不温不火的永乐皇帝，不过是要用这种方式，来体现自己是兼听的明君，来消减臣子的怨气而已……

哪怕是对父皇绝不认同，太子也不得不承认，冷静下来的永乐皇帝，依然是这个世界上手腕最高超的政治家。在发生了三大殿火灾，这样动摇社稷的严重灾难后，朱棣的危机处理，堪称教科书一样完美！

首先，是罪己诏。并非发生这样的事情，皇帝就一定要下诏罪己，但朱棣显然已经意识到，之前种种事端，在朝野之间，已经积蓄了极大的不满。这种不满有的是对朝廷的，有的干脆直指他这个皇帝，不论哪一种，归根结底，都会汇聚到那高高在上的皇位上，压垮看似坚不可摧的政权。正是因为看到这一点，朱棣选择了下诏罪己，他要利用这次危机，让朝野间的情绪宣泄出来，缓和各方面的矛盾。

其次，是罪己诏发布的时机。虽说要下诏罪己，但时机的选择十分关键，如果在火灾之后，第一时间下诏，无疑会让天下人认定，这场火就是老天对皇帝的惩罚，认为皇帝已经惹得天人共愤了！这非但无法起到缓和矛盾的作用，反而会让臣子对皇帝愈加不恭，继而变本加厉，趁势把皇帝逼到更难堪的境地。那些潜伏在朝野间的野心家，也会蠢蠢欲动……

所以皇帝没有立即下诏，而是等了两天，待案情调查清楚，确定是白莲教纵火后，才在第三天下诏，这样就成了‘虽然不是朕的责任，但朕依然很自责’的高尚态度，一下子将有些失控的局面，重新掌握在手中。皇帝先是让人畅所欲言，却转手就杀掉了大胆直言的礼部主事萧仪，一是震慑住那些反对派，让他们说什么之前先掂量一下自己的脑袋。二是将讨论迁都的人限定在言官范围。你不是言官敢乱说，就是妄议迁都，那萧仪的下场就是前车之鉴！

这一手釜底抽薪，很是老辣。原先上千名宫门外跪谏的官员，这下只剩下不到两百名言官，而且是以辩论的形式，在指定的地点和时间进行。这样，一切议论都在可控的范围内，部堂高官们说服不了言官不要紧，一天不行就两天，两天不行就三天，就这样一天天慢慢磨下去，把所有人的火性都磨掉，反对的声音也就渐渐消弭下去了……

京城的一切，暂时都与王贤没什么关系了。就在那场雨中辩论的当日，他在灵霄、顾小怜、周勇、时万、邓小贤、胡三刀，以及两百锦衣卫的护卫下，离开了北京，南下山东地界……

此时已交二月，河道开凌，柳条返青，桃李如画，春光如酒。这让在光秃秃的北京城闷了一冬的灵霄分外欢畅，策马奔驰在前面，一阵欢笑一阵歌声，让跟在后头的大部队平添了几分欢乐。

‘穆穆清风至，吹我罗衣裾。青袍似春草，长条随风舒。朝登津梁上，褰裳望所思。安得抱柱信，皎日以为期……’

王贤凝神听着灵霄的歌声，恍惚回到五六年前。在江上初见她时的情形，一转眼，昔日的少女已长大成人，让人不得不感叹岁月如刀。跟在一旁的顾小怜，见王贤轻声叹气，如花解语道：“官人可是在想灵霄妹子的将来？”

“是。”王贤点点头，顾小怜心思缜密、又全心全意为他着想，很多时候，王贤都将她视为军师。“她已经是姑娘了，总这么跟着我，实在说不过去。”他看看左右，见众人都识趣地躲远，才问顾小怜道：“你说我该怎么办？”

“妾身想先问问，大人……”顾小怜秋波婉转，余光扫一下灵霄。

“绝无此意。”王贤断然摇头道：“这么多年，我早将她当成亲妹子看待……”

“那就简单了。”顾小怜微微一笑道：“顺其自然即可。”

“顺其自然？”王贤愣一下，语气很是不爽道：“那怎么行，寻常人家的女孩，这么大都当妈了！还要再拖到什么时候？”王贤的思维已经完全被时代同化，虽然灵霄还不到双十年华，他却觉着她已经快要嫁不出去了。

“官人说的是。”顾小怜掩口一笑，倾国倾城道：“可问题是，灵霄是寻常人家的女孩吗？”

“当然不是，可女孩子终究是要嫁人的。”王贤一脸责无旁贷道：“孙真人和闲云将她托付于我，我就得负起责任来。”

“官人这话就有问题了。”顾小怜轻声笑道：“孙真人是灵霄的爷爷，闲云是灵霄的兄长，这种人生大事，应该是他俩着急才对。”

“问题便在这儿，他俩就是不着急！你说怎么办？”王贤无可奈何道：“不着调，太不着调了……”

“孙真人是天下道教领袖，皇上亲封的国师，要是听到官人这样评价自己，会不会鼻子都气歪了？”顾小怜咯咯娇笑起来，笑完了，才柔声对王贤道：“他们是道家，道法自然，孙真人和闲云是想让灵霄妹子自由自在地经历一段红尘吧。”

“说得好像真的一样……”王贤显然是听进去了，语调已经没有那么着急道：“那万一耽误了这丫头怎么办？”

“一切皆有缘法，一个人未来去哪里，会是什么结局，都是注定的。”顾小怜有些失神答道。

“这又来了佛家。”王贤心结解开，忍不住调笑起来：“小怜你串门了。”

“妾身本来就是佛家弟子……”顾小怜娇媚地瞥王贤一眼，声音酥软道：“只是不幸遇上你这命里的魔星……”

“嘿嘿……”王贤半边身子都酥了，这千娇百媚的白莲妖女挑逗起人来，简直是神仙都挡不了。

两人正说笑，南面官道上烟尘腾起，数骑飞驰而至。护卫们立马紧张起来，原本松松垮垮的队形，顷刻间变成了防御阵势。不过看清来人，他们又放松下来……

那数骑飞马到了近前，马上骑士一齐勒住马缰，齐刷刷翻身下马，跪在王贤等人面前。为首的是个相貌无奇、身材普通的青年人，沉声道：“属下锦衣卫山东千户所千户周敢，前来恭迎都督，拜见都督！”

“哈哈，周敢，快起来！”王贤对自己的心腹爱将，向来比较随意，招呼周敢上马，与自己并辔而行，顾小怜识趣地跟在后头。

王贤打量着周敢笑道：“瘦了不少，看来这阵子没少吃苦。”锦衣卫在各省都设有千户所，王贤上任之后，搞定了京里的南北镇抚司，自然要对各省的千户所动刀，把纪纲旧党清扫干净，换上自己的人。山东是纪纲的老家，之前上上下下，自然都是纪纲的心腹，和地方势力盘根错节、是最难搞定的一省。

之前王贤派来的千户，花了一年时间，精力全都放在内部清理上，至于辖区内的情报收集，自然就要往后排了。然而，去年冬里，王贤和太子微服私访，看到白莲遍地、民乱在即的危险景象，自然要招其来问个清楚，然而那千户竟不甚明了，有些情况甚至不如王贤和太子了解的多，让王贤在太子面前大丢面子，那千户的官帽自然也保不住了……

至于继任的人选，王贤经过慎重考虑，决定让周敢来担此重任。周敢是周新培养的那帮捕快中的佼佼者，精明强干、忠诚敏锐，跟着王贤南征北战，从未让他失望过。临阵换将其实是大忌，但王贤不得不为之！周敢算是临危受命，来济南时间不长，既要统合内部，又要把主要精力，放在对白莲教的监控上，自然是心力交瘁、寝不安枕。元宵节那一出‘天火烧三大殿’，更是让他感到无比的压力，简直感觉要坚持不下去了。这会儿看见自家大人，才感觉又能自如呼吸了……终于来了个高的，不用自己顶着了。

见周敢脸上涌起无比复杂的神情，王贤就知道这家伙之前有多煎熬，拍拍他的肩膀，先换个轻松的话题，笑道：“想不到，你竟然跑到河北地界来迎接。”

“不这样不行！”周敢定定神，苦笑道：“山东的都、布、按三司长官，已经在省界恭候大人的大驾了！”

【本卷终】

第九百二十四章诚惶诚恐

永乐年间官场有谚云，‘前世不修，为官齐鲁’。山东这地方，从金元时期就苦难深重，元末群雄争霸，山东又是主战场，更是惨不忍睹。到了本朝，偏又赶上靖难，山东是抵御朱棣南侵的主战场，在布政使铁铉的带领下，山东军民英勇作战，让朱棣吃尽了苦头，几度都要被逼上绝路。

后来，朱棣没法子，只能率部绕过山东，直扑金陵，其实是放弃后路、亡命一搏，只要沿途省份尽力阻击，抑或南京没有那么多叛徒，能挫燕军兵锋，朱棣基本上就败亡了。然而说天命所归也好、说建文太菜也罢，竟让朱棣这看似毫无希望的行险一搏，把个京城金陵给夺下来了！

京城一陷落，建文帝在皇宫大火中不知所踪，天下州县传檄而定，朱棣竟这样坐上了龙椅，成了大明皇帝！之前忠于朝廷、英勇御敌的山东军民，一下就沦为了可悲的叛逆！朱棣夺取帝位后，亲率大军回兵北上复攻济南，所过之处斩尽杀绝、寸草不留。大军兵围济南，铁铉死守不肯投降，但终因寡不敌众，城陷被俘，济南也惨遭屠城……

铁铉被押送到京师，见到朱棣时，骂不绝口，立而不跪！愤怒的朱棣令人割下他的耳朵、鼻子，煮熟后塞入他口中，问他滋味如何？铁铉厉声说忠臣孝子的肉有什么不好吃？最后被凌迟处决，全家男丁为奴，妻女发教坊司为妓，饱受虐待而死……

发泄完胸中戾气，朱棣对山东的恨意仍未消减，苛捐杂税远胜他省，疏浚运河、营建北京，更是尽数落在山东的壮丁身上，每年几十万壮丁出去，能回来半数就不错了……所以，山东父老对大明朝、对皇帝的憎恨，远远超过任何一省，也就不难理解了！

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为官做吏，当有多悲催也就可想而知了。每年的税粮肯定无法如数收齐，境内盗匪横行、民乱频仍，年年考绩必定名落孙山，不要说升迁了，就连能平平安安熬到转迁别处，都是要烧高香的，至于罢官免职，实属家常便饭，坐罪丧命也屡见不鲜。是以官员们将到山东做官视为畏途，稍有些门路的，都已避而远之，剩下的都是些没有靠山的、获罪贬谪的、或者得罪了上官挨整的，总之就是一群没有希望的可怜虫。

这些山东官员本来就朝不保夕，三大殿火灾后，朝廷又将罪魁定为山东白莲教，山东官员就更是惶惶不可终日了。山东的三位军政大员，布政使储延、按察使刘本和都指挥使马忠三人更是整日会商，合计应对之策……查办白莲教的案子，是按察使的责任；但白莲教藏兵于民，布政使亦责无旁贷；想要对付遍布全省的白莲教徒，没有军队是万万不能的，所以也离不开都指挥使。

好在三司的衙门都在济南府，三位大人碰头倒也方便，商量来商量去，还没商量出个章程来，又一个晴天霹雳咔嚓一声，砸在三位大人头顶——皇帝竟派王贤为钦差，前来山东查办白莲、捉拿佛母！这可把三位大人吓得够呛，王贤何许人也？那是上天入地、杀神灭佛的当世头号凶人！这些年，关于王贤的传说可太多了，真的假的、有的没的，大明的官员百姓，都能说上两段，总而言之、言而总之，这是个极难对付的家伙！

难对付到什么程度？凡是跟他作对的，无论汉王还是纪纲还是山西那一窝，通通都惨败告终……如今王贤身为锦衣卫大都督，朝中奥援无数，就更不是他们这些地方大员能抗衡的了！

“这样的钦差大人，咱们可得罪不起啊……”倒抽了半晌冷气，布政使大人说出了三人的心声。

刘本和马忠听了也使劲点头，可不是嘛？这么多年，跟他斗得没一个有好下场的，山东出去的纪纲，被抄家灭门了！不可一世的汉王，也被削去兵权，就在山东地儿窝着呢！

“藩台，您是长官，您来定个调子。”虽说三司分立，互不统属，但无疑管民政的布政使权力最大，是以刘本、马忠有此一说。

“一定要拿出最大的热情，提供最好的条件，致以最高的敬意，务必令其宾至如归，心满意足！”储延沉吟一下，给出了他的意见。

“说的好！”马忠是个武夫，说话比较直接，闻言大喜道：“都说伸手不打笑脸人，咱们都跪下舔他的……鞋面了，他总不能还在咱头上踩两脚吧？”

储延刘本听他说的粗俗，暗暗皱眉，但仔细一想还不就这么一会事儿？于是刘本直接问道：“那具体怎么办呢？”

“伯爷大概什么时候到？”储延问道。

“据报出京的日期是二月二，京城距离济南府八百里路程。”马忠掐指一算道：“骑马的话，应该半个月到。”顿一顿道：“不过也说不定，据说这位爷曾经三天时间，就从南京赶到北京。”

“那是为了救驾。”刘本道：“来山东上任不用这么赶吧？”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储延想一想，拍板道：“咱们抓紧把省城这一摊安排好，七天以后到德州迎接钦差大驾！”德州隶属济南府，是山东和河北的省界……哦对，如今的河北已经改做北直隶。

对于到省界迎接钦差大人，刘本和马忠毫无异议。

“这阵子，咱们都得忙活起来了！”储延想一想，具体吩咐道：“从济南城到德州省界，凡钦差经过的路径，一定要黄土铺路，不准看到一点垃圾。还有，正是春荒的季节，官道上到处是逃春荒的叫花子，让各府县都出动起来，把这些人全都给关起来，务必不要污了钦差大人的眼！”

“成。”刘本点点头，接下这个差事。

“省城以外，钦差大人毕竟只是路过，让人将脸面收拾干净，做做表面文章也就成了。最要紧的还是济南城，咱们济南可是个好地方，‘四面荷花三面柳，一城山色半城湖’，要利用这个优势，让钦差大人住得好、吃得好，玩儿的好，一切都好。”

“吃的好玩儿的好简单，山东虽穷，供一个钦差吃喝，还是没问题的！泰山姑子天下闻名，咱们挑些最靓的服侍钦差，保管他乐不思蜀。”马忠道：“只是这钦差行辕才是最要紧的，应该设在哪里？”说这话时，他拿眼瞥向储延。这里头有一桩公案，济南府虽然号称一城山色半城湖，但真正的精华，就是大明湖、趵突泉、珍珠泉一线，元朝的时候，这些美景尽归当时的济南公张荣所有。等到了国朝，原先的济南官府就成了山东行省的官衙，后来洪武九年，撤行省改布政司使，分立三司，原先归于行省长官的司法权和军权，就分给了按察使司和都指挥使司。这两司既然和布政司平级，自然要搬出原先的行省官衙。至此，布政使司便独占了半城的美景！

马忠每次到这儿景色美不胜收的布政使衙门来，都会一阵阵气不顺，回去看自己狭小的官衙，更是窝火憋气，莫可名状。本着自己住不上，也不能让对方痛快为原则，他故意说道：“我准备，将自己的衙门腾出来，给钦差大人做行辕。”

“还是腾我的吧！”在这件事上，刘本倒是和马忠立场一致，马上心领神会道：“好歹我那里原先是处园林，黑虎泉也算有名，钦差大人应该会喜欢的。”

听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地挤对，储延心里一阵阵腻味。既然说到腾衙门，自然要把最好的腾给钦差，不然到时候钦差过府一看，见布政使衙门远胜自己的行辕，这两个贱人再添油加醋一番，还不知会怎样怪罪。想到这儿，虽然一阵阵肉疼，他还是咬牙道：“还是腾我的吧，既然招待钦差，当然要用最好的。”

“藩台此言甚是！”马忠大喜道：“泰山姑子我来找。”

“厨师膳食交给我。”刘本也笑道。

“好。”储延心疼得直哆嗦，强颜欢地点点头。

后头几日，三位大人齐心协力，将济南城的市容收拾一新，把临街的房屋全都刷了一遍，那些有碍观瞻的乞丐流民也全都拉出济南城，甚至让官差假扮百姓，在各条街道巡视，以便出现突发状况能及时处置。三人又竭尽所能，打听王贤的相关信息，从其好恶习惯，乃至身边的随从人等，只要能弄到情报，都通通研究一遍，以备万无一失。

储延也果然腾出了布政使衙门，甚至将牌匾都拆下来，换上一块新制的‘钦差行轅’匾。衙门里头各处园子，全都收拾一新，就连王贤身边人的住处，也全都换了新的陈设用具。至于王贤的住处，更是精心设计，每一样摆设都不求最好，只求最贵，反正布政使管藩库，敞开了花就是了！

说话间到了二月初八，三位大人便带着属下的官员，浩浩荡荡北上德州，来到山东和直隶的交界之地，翘首以盼钦差大人的大驾！

第九百二十五章赴汤蹈火

听周敢说，山东的官员跑到省界迎接自己，还为欢迎自己不惜劳民伤财。王贤却不喜反忧，皱眉道：“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这些人有些过头了吧？”

“属下看来，倒是正常。”周敢答道：“大人有所不知，山东已经烂透了，神仙也救不好。大人要想找他们的毛病，那是一找一个准，他们只有用这种办法，来堵大人的嘴了。”

“你倒说说看，到底怎么个烂法？”王贤轻声问道。

“山东的基本情况，大人都早有了解，单说大人这次查办的白莲教一案吧。”周敢沉声道：“元朝末年，这山东乃是红巾军的地盘儿，早在至正十七年，刘福通派毛贵攻破胶州、莱州、益都、滨州等地，从此这一带在红巾军控制下，白莲教也从此深入到民间。后来太祖禁了明教白莲教，山东的白莲教也只是稍加遮掩，堂口骨干丝毫未损，只是从公开转向了地下活动。一个甲子经营下来，山东早就是白莲教的天下！从官员到商人，乃至三司府里的属官、家眷，忠实的信徒大有人在！”

“都这种程度了，三位长官也从来视若无睹？”王贤轻声问道。

“非但视若无睹，而且恐怕都有多多少少的联系。”周敢有些沮丧道：“他们要想把税收上来、把治安管好、防止流民作乱，根本没有别的法子，只能求助白莲教。每逢白莲教的节日，地方官员都要亲自到庙里，毕恭毕敬地上香拜佛，但其实他们拜的不是如来佛，而是白莲教的弥勒佛，如此明知故犯，无非是为了讨好白莲教，让自己的日子好过些……”

“这真是……”王贤越听越沉重，眉头也越拧越紧道：“滑天下之大稽！这山东，到底是谁的天下？！”

周敢叹了口气，说道：“说来也没办法，在山东这地方管你是做官、经商、还是种地，只要是在这里过活，就绕不开白莲教！不瞒大人说，就连咱们锦衣卫里头，也有大批白莲教的信徒！虽然属下尽力清洗，但恐怕还有残余之不尽……”

“听说你上个月遇刺了？”王贤看看周敢颈边的一道伤痕，轻声问道。“就是因为这个事儿吧？”

“是。”周敢点点头，有些后怕道：“一名百户儿子百岁，请我去吃酒。结果谁成想是个杀局，那帮白莲教的家伙早就想干掉我了，在屋里埋伏了好几十人。幸亏属下有些眼力，发现的早，在手下拼死保护下杀了出去，但跟我

去的六个兄弟，只回来一个……”

“他们竟然如此猖狂了？！”王贤神情愈发凝重道：“看来我此行，还真是深入虎穴啊。”

“大人说得不错，这山东就是龙潭虎穴！千万要小心为上！”周敢自嘲地笑笑道：“属下现在有一条戒律，除了自己人，谁都有可能是白莲教……在这地方再待几年，自己都能把自己逼疯。”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王贤印象中，周敢的性格就像他的名字，果敢进取！现在竟在自己面前说出这种丧气话来，看来这几个月的经历，有够刻骨铭心的。他轻声安慰周敢几句道：“咱们这次一起把白莲教解决掉，往后的日子就好过了！”

“是。”周敢虽然应声，但能听出他对王贤的话并没有多少信心。强打起精神，周敢又沉声道：“除了白莲教，还要提防汉王……”

听到这个名字，王贤一点都不意外，汉王就被封在山东，王府紧挨着济南！虽然在和太子的斗争中，汉王彻底失败，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他在这山东一地称王称霸还是绰绰有余的！王贤毫不怀疑，从得知自己到山东来的那一刻，汉王就一定会下定决心，不管用何种手段，哪怕直接出兵，也要让自己葬身齐鲁！

因为两人间的仇恨，值得他这么做！因为他是皇帝的儿子，杀掉一个大臣也不需要偿命……

“属下受命监视乐安州，发现汉王世子朱瞻坦和白莲教的数位高层往来密切。”周敢告诉王贤自己新的发现：“而且汉王偷偷控制了莱州、即墨的盐场，还有招远的金矿，恐怕贼心不死，还要有一番挣扎！”

“嗯。”王贤赞许地点点头，周敢能在这么短的时间，了解到这么多重要情报，可见自己没有看错人。“除非汉王身死灯灭，否则他是一定会折腾到底的！”

“大人。”周敢有些不确定道：“据不太可靠的消息说，汉王已经入了白莲教……属下斗胆猜测，他是不是想借助白莲教造反？”

“哈哈！”王贤却笑着摇头道：“你都说了是不可靠的消息！放心，汉王殿下的骄傲，不是我们这些凡夫俗子能理解，他堂堂皇帝之子，干不出那种下作事来。”说着有些轻蔑地笑道：“当年他如日中天，拥兵十万，尚且在陛下弹指间灰飞烟灭，如今落魄山东，他又凭什么造反？只要陛下在一天，他都不会有这念头的……”说到最后，王贤自己却有些语塞了。

“大人？”周敢轻声问道。

“没事。”王贤摇摇头，他是想到如果陛下不在了，汉王肯定会放手一搏！而皇帝陛下的龙体每况愈下，恐怕也撑不了几年了……如果能趁这次山东之行，彻底消除汉王的威胁，似乎再好不过。

但这年头，也只在王贤心头一闪而过，因为太不切实际了。光是白莲教还不知能不能消灭，再加上个汉王……那叫痴人说梦。

后面的路程，王贤都有些沉默。实话实说，他有些信心不足……这次的敌人几乎是整个山东，而自己能依靠的只有身边这几百人，一个尚未成气候的锦衣卫千户所，再就是身上的官印令牌兵符了。那些东西看着唬人，但如果没人买账，还不如一把菜刀管用……

至于八百里之外的朝廷，恐怕会随着自己离京日久，而变得愈发陌生疏离，到时候是敌是友还说不定呢……其实王贤启程时，十分想带着府军前卫一同上路，朱瞻基也很想通过这种方式，让大伤元气的府军前卫能浴火重生。但当他向皇帝小心翼翼提出，是不是可以把府军前卫派去帮助王贤，却被朱棣断然拒绝。皇帝告诉朱瞻基，不过平个叛而已，山东的兵足够了！府军前卫必须与太孙待在一起！

平心而论，这么多年来，历次出击，数这次的职务最显赫、权势也最大，这是节制一省军政啊！但数这次最让王贤感觉孤立无援、希望渺茫……

这种情绪也在手下中蔓延，时万等人虽然不说，但一个个神情凝重，心里对山东之行已经充满了疑虑。

抵达山东前的最后一晚，他们宿在衡水夏庄驿。深夜里，王贤在顾小怜的身上拼命冲刺，神情显得有些狰狞，动作从未有过的粗野。顾小怜感觉到他的异样，却包容地承受着他给予的痛苦，直到王贤筋疲力尽，仰面躺在榻上。

“小怜，你说我是不是有些老了？”王贤的声音疲惫不堪，还隐藏着一些软弱。

“官人瞎说，小怜被你折腾得手指都动不了呢……”顾小怜娇嗔的声音，是抚慰男人最好的良药。

“我说的是……”王贤顿一顿，叹息道：“我竟然对前路有些恐惧，这是之前从来没有过的……”

“这说明官人真正成熟了。”顾小怜想一想，认真道：“圣人云，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只有心怀恐惧，才能真正战胜恐惧……”

“想不到，你又变成儒家了……”王贤调笑一句，便再没了声音，似乎是睡着了。

顾小怜等了好一会儿，想起身给他盖上被子，却见王贤依然睁着眼，那双黑白分明的眸子里，真的有挥之不去的惊惧。顾小怜展臂搂住王贤的头，用自己温热的胸，抚慰男人的心……王贤在她的怀里，终于睡去了……

第二天清晨，出现在众手下眼前的忠勇伯，又恢复了他惯有的神采奕奕、镇定自如，举手投足都能给手下人带来莫大的信心，让他们坚信，这次虽然看似无解，但不过是大人又一次‘化不可能为可能’的神奇表演！

“大人！大人！大人！”锦衣卫们正在刷洗马具、喂马装鞍，王贤走到他们中间，他们并不停下动作，只是对他行注目礼，叫他一声‘大人’。如今王贤已贵为都督、伯爵，只有他最亲近的下属还依然叫他‘大人’，这里头包含着忠诚、信仰、生死相托！他们是王贤最大的力量源泉！

“快点收拾，老子已经迫不及待，要去山东爆那佛母的菊花了！”王贤爆出一句粗口，引得众手下一阵狼嚎！那肆无忌惮的欢笑声，在时隔多日后，重新响彻驿馆。

半个时辰后，所有人用毕早餐、整装待发！

“出发吧，他们都要等急了。”万丈金光中，王贤翻身上马，率众离开驿站，一往无前地奔向龙潭虎穴！

第九百二十六章隆重

官道一入省界，便有一个漂亮的接官亭。这亭子修建的年岁可不长，刚刚建成一天而已……乃是专为迎接钦差而建！虽然建的仓促，可是一点儿也不马虎，乃是一座双层飞檐八角亭阁，面阔三间，进深一间半，亭上有苏式彩绘，屋内梁栋饰有山水花鸟彩画。这样一座精致气派的亭阁，仅用半个月就从无到有，可以说是个不大不小的奇迹了。

此刻，接官亭外官兵如林、彩旗招展，加上各级文武官员足足近千人，场面十分排场。山东的三位方面大员都穿着簇新的绯红官袍，略显焦急地立在接官亭中，伸长了脖子望着北面的官道。

辰时左右，官道尽头腾起阵阵烟尘，便有快马飞驰来报，“报！钦差大人到了！”

“啊！诸位，快随我前去迎接！”储延一个激灵，快步往接官亭外走去，还不忘叮嘱身旁的众官员：“各位千万记住礼仪，千万不能乱了章法！”

“是！”众官员齐声回答，跟着储延来到亭外官道旁，在预先安排好的位置上站定，刘本一挥手，披红挂彩的锣鼓班子便卖力吹打弹奏起来！等到王贤的队伍近了，更是点燃了十六挂大红色的鞭炮，噼里啪啦响成一锅粥。

锣鼓鞭炮声中，三位大员率领属官幕僚望尘下拜，齐声高喊道：“恭迎钦差大人！”

王贤虽然早有准备，还是被这阵势吓了一跳，愣了一下方笑道：“诸位折杀本座了，快快请起吧。”

众官员起身后，储延上前牵住马缰，刘本搬来马凳，马忠扶住马镫，三位大员一齐上阵，将钦差大人扶下马来。那一刻，王贤感觉自己好像是高位截瘫的病人，就差再推个轮椅过来了。

钦差大人在那座金碧辉煌的八角亭子下了马，储延忙自我介绍，又引荐了另两位大人，王贤倒也不托大，和三位大员一一见礼。然后，三人又分别介绍了自己的属官，除了三司衙门的高官外，山东省内六府十五州八十九县的正印官，竟然来了个九成九！

待属官们拜见完毕，王贤便被三位大人簇拥着进了接官亭。亭中早已摆设好了茶点茶具，各色精致小食足足百余种。

请王贤上座后，三位大人从旁陪坐，婀娜秀雅的侍女，捧上清温水面巾，储延赔笑道：“钦差，请略拭征尘，润润喉咙吧。”

“此处穷乡僻壤，实在不能设宴。”刘本接话道：“所以接风宴安排在二十里外的德州城，路途略远，请钦差胡乱用些茶点，等到了德州咱们再好好为大人接风。”

“是啊是啊。”马忠又接道：“贵属自有招待，咱们山东人最是好客，大人只管放心。”

“你们这么用心，本座还有什么不放心的？”王贤拿面巾擦了把脸，又接过储延奉上的香茗，轻啜一口，略略惊奇道：“是今年的雨前龙井？”

“大人果然不凡，一尝便知来路啊！”刘本赞道：“正是今年最新的西湖龙井！”

“算起日子，那边儿应该刚刚开采头一茬吧。”王贤问道：“怎么这山东地里，就有成茶了呢？”

“呵呵。”马忠得意起来道：“大人有所不知，龙井村有几棵早茶，比别的茶树要早熟个十来天，您喝的这正是从那几棵茶树上采下来，炒好了便飞马送来山东的，今年第一杯龙井茶啊！”

“不错！”王贤闻言笑起来：“古代有唐明皇用八百里加急，给杨贵妃送荔枝。今天有都司大人用军队的驿传，给本座送茶叶。咱俩也算不让古人专美了！”

“哈哈……”三位大人忙赔笑起来，只是心里为免嘀咕，钦差大人这话什么意思？怎么听着不大对味呢。

好在王贤没有再说什么煞风景的话，吃完了茶点，喝完了今年的第一壶龙井，众人便要启程。王贤来的时候是骑马，这会儿储延等人说什么也不会再让他骑了，说一定要坐轿子……国朝规定，文官坐轿、武将骑马，但骑马多苦？不仅马上颠簸，这时候又都是土路，骑上一程，全身都是灰，所以才有洗尘一说。所以在京城还好点，一离了京城，文官武将都是坐轿子的。譬如马忠，身为山东都指挥使，正二品的武将，来时做的就是一顶八抬大轿。

王贤客随主便，跟他们到了接官亭后，看到为自己准备的那乘大轿，禁不住又吃了一惊，好家伙，这就是一座雕梁画栋的阁子啊！大红色的轿顶飞卷如曲面屋顶，顶檐之下是长达一尺的金色垂幔，垂幔半掩之中，是白绢敷成的花格明窗，透过窗户能看到里头似乎有人影晃动。

这样一顶大轿，大小都要赶上皇帝的玉辇了，光抬轿的就有十六个人，看得王贤和一众随员眼睛有些直了。这时，轿帘缓缓掀开，露出两只纤纤玉手，两名水灵灵的青葱少女从轿中出来，向王贤款款下拜，声音如这阳春三

月的风一般柔媚宜人：“请老爷上轿。”

储延三个见王贤都直了眼，不禁得意坏了，心说这杀手锏一出，天王老子也能收服，你个年纪轻轻的小伙子，还不乖乖坐到轿子上去？

王贤身后，女扮男装成侍卫的顾小怜和灵霄都气坏了，心说这些官儿鬼名堂太吓人了，这不成心教官人学坏吗！

王贤站在轿门口，内心着实有些挣扎，这样的神仙享受，是个男人都想上去试试，想了又想，他决定还是将计就计一把，大义凛然地迈步上轿，坐了上去。

储延三人大喜，心说成了！可以把心放到肚子里了！马忠高兴的声音都有些变调：“起轿！”

大轿缓缓抬起，坐在里头四平八稳，感觉不到一点颠簸。而且这轿子隔音还很好，几乎听不到外头的动静。王贤看看轿子里头，这是他见过最舒适的轿厢了，地上铺着加厚的猩红地毯，地毯上是一张可坐可卧的宽榻，就是让那两个从旁伺候的娇媚小娘都躺上来，也依然十分宽敞。这分明就是一座熏香兰室！

一路上，王贤就躺在榻上，榻几上摆着水果美酒，一个小娘为他将水果剥净，送到他唇边，另一个跪在地毯上，为他按摩下肢，舒服得他恍若到了仙宫一般。但王贤并未沉迷进去，而是保持着高度的清醒，这么多年来，温柔乡、黄金帐，他不知经历过多少，还不至于被他们这点儿手段就迷住了。储延等人如此处心积虑地奉承，反倒让他心中愈加不安……这得是多少污烂在身，才会下这么大本钱在自己身上啊？

不知不觉，队伍到了德州城，前头是戎装护卫，后头是鼓乐引导，中间是旗牌林立，簇拥着那一长列轿队，浩浩荡荡就进了城。德州的老百姓哪见过这么大的阵仗？全都跑到街上围观，尤其是那众星捧月般的雕栏大轿，老百姓看来就跟仙宫一般，无不目瞪口呆、啧啧称奇。

“现眼！”灵霄跟在王贤的轿子后，见老百姓都看向自己这边儿，指指点点，心头一阵阵蹿火。

“别人想现这个眼还没机会呢！”顾小怜笑道：“你是生气轿子里那俩女孩儿吧？”

灵霄撇撇嘴，小声道：“白日宣淫……”

“咳咳……”顾小怜险些没从马上掉下来。

当晚，一行人就下榻在德州知府衙门，三位大人为王贤举办了盛大的接风宴会，至于宴会上的百味珍馐、美酒佳酿自然不赘述。在府衙正堂内外，四十桌席面，挤满了山东地面前来迎接的官员，众人全都扯着脖子，鸦雀无声，看着主桌上的动静。

储延端起酒杯，代表山东官员向王贤敬酒，表示热烈的欢迎，然后又毕恭毕敬请钦差大人训话。

王贤端着酒杯，站起来，缓缓离席走了几步，堂内堂外数百名官员的目光，也紧紧随他而动。

王贤将堂内堂外巡视一遍，方站定，淡淡一笑，开口道：“听说山东人好客，本座今日真是领教了。”

“哈哈……”堂内堂外，官员们发出大小适中的笑声，储延三个更是面有得色。

“今日本座终于明白，什么叫眼见为实，耳听为虚。都说山东是个穷地方，但本座今日所见，已经证明山东富甲天下！那些传言都是对山东的污蔑啊！”王贤又高声道：“本座一定会上表，为在座诸位，为山东父老说几句公道话！以后谁在说山东穷，我就跟谁急！”

“呵呵……”官员们的笑声凌乱起来，神情更是古怪非常。储延三个交换下眼色，心说这话什么意思？怎么听着这么刺耳呢？

“山东好啊！不愧是孔孟之乡！民风淳朴、童叟无欺、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王贤顿一顿，像是思考了一下，又道：“我想一定是这样的，不然各位大人都跑到这里，山东各府县连个坐堂的都没有，这换在别处是不敢想象的！也只有山东这样的教化之乡才能如此无为而治！”

“呵……”这下官员们的笑声，几乎都微不可察了，三位大人脸上，也现出惶恐之色。

第九百二十七章汉王府

接风酒席上，因为王贤的话，气氛有些怪异。偏生这家伙还毫无所觉，依然在那里喋喋不休。

“好！实在太好了！”王贤举着酒杯，一脸欣慰道：“山东如此富饶平安，定是在座诸位大人的功劳，来！本座斗胆代表皇上，代表朝廷，向你们表示感谢，你们劳苦功高！”说完，王贤举起酒杯。

堂上堂下这群山东官员，已经被王贤说蒙圈了，怔忡了好一会儿，才如梦初醒，齐刷刷站起来，端着酒杯恭敬道：“谢钦差大人。”

“干！”王贤一仰脖，喝干了杯中酒。

“干！”众官员也赶紧干杯，然后坐下。但酒席间的气氛，显然是回不到当初了……

“都别拘束啊！”王贤还跟没事儿人一样，举箸笑道：“折腾一天了，大伙还没正经吃口东西吧，快用吧。”说着夹一筷子九转大肠，送到口中咀嚼起来，然后满脸享受地对储延道：“鲁菜就是过瘾，这玩意儿别处都是喂狗的……”

“噗……”同桌陪坐的几位高官，几乎同时喷了。王贤见状哈哈大笑道：“这就对了，活跃下气氛嘛！吃饭绷着个脸，有几个意思？”

堂上堂下的官员们笑起来，不管是真笑还是假笑，气氛总算没那么凝滞了……

“藩台大人见笑了。”王贤见储延脸色发白，拍着他的肩膀笑道：“本座是个粗人，不大会说话，别往心里去。”

“哪里哪里，钦差大人是真性情，真性情！”储延赶忙赔笑道：“来，喝酒喝酒。”几杯酒过后，他方吞吞吐吐道：“今日接待，或有不妥之处，请钦差大人念在我等一片赤诚，请千万海涵。”

“妥！妥得很！”王贤呵呵笑道：“藩台大人不要多想。”

“哎，好好好……那就好……”储延暗暗擦汗，腹诽道，你当我是聋子？听不出你那些阴阳怪气来？

好不容易捱到散席，请钦差大人到上房歇息后，储延三人赶忙凑到一起，合计王贤到底是几个意思。

“我觉得，他是觉着咱们过火了。”刘本皱眉道：“在暗示咱们要收敛呢。”

“不会吧，我觉着他挺享受的。”马忠撇撇嘴道：“兴许心里真那么想也说不定。”

“不可能，他要是那样的草包，也不会有今天。”储延断然摇头道：“应该是既高兴，又觉着有些张扬，想让咱们往后尽量做在暗处，不要像今天这样，搞出这么大动静来。”

“有道理！”刘本道：“要不，明天便让各府县都回去吧，咱们陪着他回济南即可。”

“嗯。”储延点点头道：“明早我问问他的意思。他觉着怎么好，咱们就怎么来呗？”

“好主意！”马忠刘本两个都没什么意见。

第二天，储延、刘本、马忠陪王贤吃早餐时，小心翼翼问他，是否先让各处知府县令打道回府，王贤果然一口答应，储延又问他后面的安排，王贤却表示客随主便，让他们看着办就成。这让三位大人暗暗松了口气，心说看来就是昨天说的，不要太张扬，但也不能降了档次……

三人当即微调了后几日的安排，把那些知府县令打发回去，陪着王贤一路风风光光，不紧不慢开往济南城。

乐安州，位于济南府东北方向，是汉王朱高煦的封地。朱高煦的王府便是乐安州的州城乐安城！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汉王朱高煦就藩后大兴土木，将原先便占据半个州城的王府再度扩建，连着原先的州衙都撵出了城，自己独占了整座乐安城！

是以乐安城的城墙便是汉王府的宫墙，乐安城的城门，便是汉王府的宫门。宫城里头除了汉王一家，还有属官幕僚之外，便全都是驻军！当初朱棣削去汉王所有军队，只给他留了一卫兵马作为护卫，但只要到过城内，就会分明看到，城内之兵绝不止一卫，恐怕得有两三万之数！但皇上对此睁一眼闭一眼，太子也不愿再逼迫汉王，山东境内的官员更是集体装聋作哑，竟没人指出汉王是在私扩军队、图谋不轨！

况且就算有人敢说，只要皇帝不发话，以汉王的性子，自然绝对不会理会！短短两年时间，朱高煦便控制了登州、莱州的大部分盐场，还在登州开金矿，莱州开铁矿，大有汉朝藩王煮盐铸铁、自成王国的架势。昔日在斗争中败北的汉王殿下，在这山东之地又重新积蓄力量，站起来了！

一骑快马穿过城门，奔驰在宽阔的街道上，骑士在内宫门口下马，摘下头上斗笠，露出一张俊美无双的脸！不是韦无缺韦公子又是哪位！

韦无缺出示令牌，穿过层层宫禁，在银安殿前整肃衣襟，请太监通禀求见。

少顷，太监出来宣见，他便昂首进殿，对高踞在宝座上的汉王殿下叩拜行礼。

“臣韦无缺叩见汉王殿下，王爷千岁千岁千千岁！”

一别经年，朱高煦相貌无甚改变，只是鬓边多了一些斑白，他虎踞龙盘在宝座上，睥睨着阶下的韦无缺，缓缓点头道：“你不在赵王身边待着，跑到山东来干什么？老三他舍得你离开？”

“呵呵。”韦无缺装作听不懂汉王的讽刺，笑道：“王爷明知故问了，王贤来了山东，我当然要跟来了。”

“唔，本王倒是忘了，你和那家伙的过节，一点儿不比本王少。”提起王贤，朱高煦一双虎目中恨意凛然道：“那家伙到哪儿了？”

“一路上耀武扬威，风光无限，差不多快到济南了。”韦无缺根本不信，汉王会不知王贤的行踪。他咬牙切齿道：“既然他来了山东，就绝对不能再让他活着回去！”

“你不许动他，任何人都不许动他！”朱高煦突然重重拍案，吓了韦无缺一跳，又听汉王殿下一字一句道：“他！是！本王的！”

“是，臣下正是知道王爷必杀此獠，特意请赵王恩准，让我来山东助王爷一臂之力！”韦无缺沉声道：“不杀此獠，臣下誓不为人！”

“多谢你的好意，但用不着。”汉王却不领情道：“在山东，本王想杀谁，还需要人帮忙。”

“是，王爷这话，臣下绝不怀疑！”韦无缺对汉王的话毫不意外，他知道，经过那么多事情，汉王对自己的戒心，恐怕比对王贤也少不到哪去的。淡淡一笑，韦无缺沉声道：“王爷如果只是想杀王贤，当然不需要帮手，可王爷要想东山再起，就不能只靠自己了。”

“你又错了，本王已经败了，还有什么念头？”朱高煦双目微闭，不咸不淡道：“没别的事儿就滚吧，孤看你不顺眼，怕一不小心就宰了你。”

“王爷，这话就有些小觑旁人了，您在山东扩建城池、控制盐场、私开金矿铁矿，招兵买马，难不成是自娱自乐？”韦无缺却不为所动道。

“山东响马多，还有白莲教，本王扩城招兵不过是为了自保，至于弄点儿盐、开点儿矿，这么个大王府，那么多人吃马嚼，光靠本王那点儿俸禄怎么成？”朱高煦面无表情道：“本王绝无谋反之念！天日可鉴！你若是再栽赃本王，本王就把你剁碎了喂狗！”说着彻底闭上眼道：“送客！”

见韦无缺还不动弹，殿中的金甲侍卫便来推搡，韦无缺眼中寒芒一闪，也不见他什么动作，那几个侍卫便闷哼着摔在地上。

“哼！”见韦无缺敢动手，朱高煦眼中怒芒一闪，嘲讽道：“班门弄斧！”

“是，汉王殿下神功盖世，在下自愧不如。”韦无缺飒然一笑，风度迷人道：“但请殿下听我把话说完，然后要杀要剐悉听尊便。”

“说。”朱高煦面沉似水。

“臣下虽不是白莲中人，却也知道世子殿下已经入了白莲教……”韦无缺一句话，就把朱高煦说得面色大变，眼中杀机迸现！这事实乃王府和白莲教的头号机密！就让这韦无缺轻飘飘说了出来！朱高煦下定决心，今日，不能再让他走出这王府去了！

“王爷，您的戒心实在太重了，如今咱们正是同病相怜，合则两利之时，臣下岂会做那等亲者痛仇者快的蠢事？”韦无缺看出朱高煦的杀机，却浑不在意。

“你以为区区风闻，就能把本王怎样不成？”朱高煦定定看着韦无缺，冷声道：“有话你就直说吧！”

“古代藩镇要想壮大，都少不了玩儿一手养寇自重。”知道火候到了，韦无缺不再卖关子，笑道：“王爷和白莲教暗通款曲，帮他们训练军队，为他们提供兵器，带他们一起发财，恐怕也想走这样一条路。”

“孤不知你在说什么……”朱高煦神色已经很不对劲了，心里头惊涛骇浪快要压不住了。他万万没想到，自己私下里做的这些勾当，自以为天高皇帝远，没有人知道，却被这姓韦的全都掌握了！

“王爷想暗助他们造反，然后出来力挽狂澜！”

第九百二十八章众矢之的

乐安州，汉王府，银安殿。

“王爷想暗助他们造反，然后出来力挽狂澜！”韦无缺石破天惊的一句话，道破了朱高煦的如意算盘。“山东白莲教是全国家底最厚的，但之前林三在时，一直与朝廷相安无事！自从林三死后，山东白莲教陡然开始激进，便处心积虑谋划起造反来！”顿一下，韦无缺沉声道：“用火烧三大殿这样的大手笔来为起事开篇，可见白莲教要做的这篇文章，大到什么程度！”

“而朝廷对此一无所知，否则不可能只派个王贤过来，却不给他一兵一卒！”韦无缺接着道：“白莲一旦起事，必是星火燎原之势，届时山东沦陷，朝廷作战不力，只能请王爷出山！王爷便顺理成章重新粉墨登场，届时平定山东、兵权在握、声威高涨、虎视京畿！处境可进可退，比当年要好上许多倍！”

“一派胡言！”朱高煦震惊之后冷静下来，汉王殿下已经想明白，韦无缺此来有恃无恐，杀了他没有任何意义。便索性沉住气，看他如何表演。

“王爷就当在下是胡言便好，在下还有几句胡言乱语，请王爷听一听。”韦无缺飒然一笑道：“王爷想的是将白莲教养大，然后一口吞掉，壮大己身！就像当年曹操灭黄巾，结果招降二十万青州兵，实力大增一般！”说着笑笑：“说来也巧，白莲教的老巢也在青州。”

朱高煦已经不言语了，只是眯着眼，有些轻蔑地打量着韦无缺，仿佛在看一个跳梁小丑。

“王爷的想法可谓大胆！不可谓不高明！”韦无缺下一句却让朱高煦再也无法淡定下来，只听他幽幽说道：“可要是王爷到时候吃不掉白莲教怎么办？”

“你这话什么意思？”朱高煦眉头紧皱，死死盯着韦无缺。

“王爷还是小看了白莲教在山东的实力，当年林三在时，唐天德为什么非要把女儿嫁给他，就是看中了一旦山东起事，是最有可能成功的！没有之一！”韦无缺沉声说道：“如今山东各府各州各县，都有数目十分庞大的白莲教徒！而佛母正挟火烧三大殿之威，在逐县逐府地收服那些首脑，获得他们的效忠！这分明是想将一盘散沙的白莲教，彻底统合起来！一旦让她完成了统合，整个山东白莲教拧成一股绳，王爷还有信心吞下他们吗？！”

“……”朱高煦陷入沉默，额头似乎有汗水闪亮。韦无缺说的一点不错，他就是打得这种主意！在他看来，白莲教人数虽多，林三死后却再无领袖，

这样造起反来声势虽大，却是一盘散沙，只要数万精兵即可各个击破，同时在这个过程中，渐渐壮大自身！平个三五年叛，麾下将士超过十万，就是父皇也不敢轻易动自己分毫！

可以说，汉王殿下的如意算盘，就是建立在白莲教规模虽大，却没有统一领导这一条上，他才有信心将想法变为现实。虽然去年冒出个佛母来，在普通教徒中呼声甚高，但那些各地的高层骨干却基本不买她的账！可三大殿一烧，天下震惊，佛母的大名可是如雷贯耳、家喻户晓，她若挟此声势趁机统合白莲教，很可能会一举成功！

汉王心头升起明悟，白莲教之所以冒天下险，烧毁三大殿，恐怕就是为了将一盘散沙的山东白莲教统合起来！乃至号令全天下的明教白莲教！

真要让他们把这件事干成了，自己原先的计划就要变成如蛇吞象一般可笑！

看到汉王脸上神情变幻，韦无缺便知道自己成功了，立在那里悠然自得，等汉王开口相求。

“你……有何……高见？”果然，汉王沉吟半晌，还是不太情愿地问计了。

“呵呵，王爷礼贤下士，总不至于连杯茶都不赐吧。”韦无缺却矫情起来。

“赐座、看茶！”朱高煦闷哼一声，太监赶忙给韦无缺搬来把椅子，又上了茶。韦无缺呷一口茶水，眉头紧皱道：“茶是好茶，就是有些陈了。”

“将就吧，这才几月，哪有新茶给你喝。”朱高煦不爽道。

“据说，王贤就喝到了今年新出的龙井。”韦无缺淡淡道：“山东的官员对王爷可不太恭敬，有新茶讨好王贤，却没有新茶进献王爷。”

“本王不好此道。”朱高煦嘴角抽动几下，冷声道：“你给我说正事儿！”

“遵命。”韦无缺放下茶盏，一撩衣袍下襟，意态潇洒道：“在下不才，可以替王爷从中游走，离间白莲，让那佛母的美梦化为泡影。”

“你？！”朱高煦有些不屑地哼一声：“别以为本王不知道你们江湖事，你曾经在杭州阴过白莲教，当时唐天德父女还有林三都险些被你害死，他们能听你的才叫见了鬼。”

“王爷那都是老黄历了，林三生前已经和我和好。”韦无缺淡淡道：“前年

秋里，南海子一役，我俩便是并肩作战的袍泽！”

“哦……”韦无缺曾经和林三一起行刺朱棣，这件事朱高煦是知道的，闻言便信了几分。

“而且……”韦无缺压低声音，一字一句道：“如果没有我帮忙，天火焚魔宫之策，根本不可能成功。”

“什么？！”朱高煦一阵悚然，他死死盯着韦无缺，眼前却浮现出另一个人的身影——赵王朱高燧！听说三大殿被焚，朱高煦不知推敲过多少次，他认为单凭白莲教那帮土包子，想完成这种程度的谋划，根本是痴人说梦！一定是有高人在背后指点，甚至有人在暗中相助，三大殿的火才能真正烧起来！

联想到赵王和白莲教千丝万缕的联系，朱高煦第一个就想到自己这个三弟！现在听韦无缺这么一说，他更是确信无疑——朱高燧一定在其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这个老三，让韦无缺出面找我，他却躲在背后装好人！’朱高煦对赵王的行为很是不满，但眼下看来，要想完成自己的计划，还真离不开这两人的帮助。

“好吧！”朱高煦向来杀伐决断，从不犹豫。一旦拿定主意，便再不遮遮掩掩：“说吧，你们想要什么？！”

“臣和赵王是真心实意助王爷成事。”韦无缺默认了赵王也在其中，淡淡道：“只要王爷成就大业，至少臣这边，就心满意足，别无他求了。”

“别用这些屁话搪塞我。”朱高煦沉声道：“无利不早起，不知道你想要什么，孤是不会和你合作的。”

“那好吧！”韦无缺笑笑道：“王爷也知道我是明教中人，白莲教和我们明教向来南北争雄，这次白莲教搞出这么大动静，一时间天下归心，许多明教教徒转投白莲，已经威胁到本教的根基，如果让白莲教成事，那明教恐怕将不复存在。”说完，他微笑看着朱高煦道：“不知这个理由，王爷可还信得过？”

“这勉强，也算是个理由。”朱高煦哼一声。

“还有件事。”韦无缺笑笑道：“王爷杀王贤时，希望能让我参与其中，此生不能手刃此獠，我死不瞑目。”

“成交！”朱高煦缓缓点头。

王贤一路招摇南下，不仅引来了韦无缺，还让山东白莲教沸腾了！也不知这账是怎么算的，白莲教就认定王贤是杀害林三的罪魁祸首！林三生前，仗义豪杰，又是小明王之孙，教内无人不服、无人不爱，所以林三一死，白莲教的一干首脑个个如丧考妣，都发誓要替三哥报仇！

如今王贤来了山东，一千教众登时蠢蠢欲动起来，恨不得马上起兵，攻下济南城，将王贤碎尸万段！以泄心头之恨！

正巡行各方的佛母也得到这个消息，便想立即更改行程，前往济南截杀王贤！却被她的父亲，白莲长老唐天德死死劝住。

青州府，卸石棚寨。寨中数千将士，皆以红巾裹头，唯独山寨中央，护卫皆着白袍，这里乃是佛母居所。

佛母居所中，唐天德看一眼冷若冰霜的女儿，叹气道：“王贤来济南，就是为了找你的，你又何苦冒险去济南？按部就班，等他来就是了。”顿一顿道：“何况，咱们得趁热打铁，将各路堂口统一起来，方可成就大业啊！”

“想成大业的是父亲。”佛母依然带着面纱，但透过面纱也能感受到她的怒火：“我只想报仇！”

“女儿！你现在是系千万人性命于一身的白莲佛母。”唐天德苦劝道：“不可轻举妄动啊！”顿一下道：“再说你的仇人难道只有一个王贤？明朝的皇帝、太子、太孙不是吗？你要报仇，也得有足够的实力挑战他们才行。再忍忍吧，忍一忍……”

“……”佛母终于被劝住，轻叹一声道：“父亲准备什么时候起兵？”

“这个……”唐天德想一下道：“要看你统合的速度，统合得越快，起兵的日子就越近。”

“……”佛母幽幽盯着唐天德半晌，终于点头道：“知道了……”

第九百二十九章请君入瓮

王贤是三月初到济南，住进布政使府的。当然，原先布政使司的牌匾已去，换成了‘钦差行轅’的匾额。

这座原先的布政司衙门，实在是气派得让王贤大开眼界，只见其中亭台水榭、金碧辉煌，石桥曲径、名花匝岸。碧波荡漾、澄澈见底，亭台错落、倒影入波。有时白云缭绕，下接水光、上浮天际，宫殿隐隐在烟雾中宛然如画，就是天上蓬莱也不过如是。

住在这样的人间仙境，能体会到民间疾苦，那真就奇了怪了……

王贤在里头一住就是半个月，都没有召见三位大员，似乎已经沉迷于这春光美景之中，陶醉在泰山姑子的温柔乡里，正当三位大员自以为得计，正要额手相庆时，突然有锦衣卫过来传话，请三位大员过府一叙。

三人赶紧换上官府，赶到行轅门口，彼时的心情还是很轻松的，相互抱拳行礼，刘本笑问道：“钦差大人终于想起咱们来了。”

“估计是被泰山姑子榨干了身子。”马忠淫荡地笑道：“借着公事歇歇气吧。”

“唔……”储延笑笑，轻声道：“咱们赶紧进去吧。”在三人看来，他们已经彻底摆平了王贤，从此大家就是自己人，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三位大人有说有笑地走进园中，此时阳春三月，百花竞放，花香浓郁、四溢泉池，更让这庭院美若仙境，马忠笑道：“当初藩台把衙门让给钦差，实在是明智之举。”

“呵呵……”储延有些肉痛地抽动下嘴角，他现在的临时办公之处狭小逼仄，因为还存了搬回这里的念头，是以也无心扩建装修，只是在凑合而已。和往常神仙般的日子，自然是天上地下，家中妻妾亦多有烦言，让储藩台十分不爽。但想到可以和钦差大人搞好关系，他觉得这些牺牲也值了。

说着话，三人被锦衣卫引到了一处清雅的庭院，庭院月门洞上写着‘珍珠泉’三个古篆体字。济南号称有七十二名泉，这珍珠泉便是排名第三的一眼，周围砌以雪花石栏，岸边杨柳轻垂，泉水清澈如碧，一串串白色气泡自池底冒出，仿佛飘洒的万颗珍珠，迷离动人。

泉边摆着一副檀木桌椅，椅子有四把，桌上是精致的茶点，还有一摞纸笺，想必是诗文之类的东西。

王贤便一身紫衣，立在石栏旁赏泉，他的头发没有结髻，而是只用绸带简单地系在脑后，春风微拂，黑发轻飘，意态说不出的潇洒。

看到王贤这样子，三位大员暗暗偷笑，他们还没忘了当初在德州时，王贤那粗鄙的样子，没想到一来济南，住进这园子，竟也附庸风雅起来了。

“钦差大人……”三位大员自然表面上还是毕恭毕敬，悄立在王贤身后，等他转过头来，赶忙一起行礼。

“娥皇女英异别泪，化作珍珠清泉水。”王贤朝他们笑笑，请三人在泉边就坐道：“这泉真是钟天地造化啊。”

“呵呵，是啊！”刘本忙笑道：“这珍珠泉可是七十二名泉中最高贵的一眼，历来都是归济南城的第一人拥有。”

“是啊是啊。”储延两个也笑着附和。

“让藩台大人割爱，实在过意不去。”王贤也坐下，亲自给三位大员斟茶，三人忙诚惶诚恐起身接茶，王贤笑着让他们放松道：“今天请三位来就是为了答谢一下，咱们一起品茗赏泉，不亦乐乎？”

三人见果然没猜错，心情彻底放松下来，卖力奉承吹捧起来，逗得王贤哈哈大笑，气氛和乐融融。一时便称兄道弟，言语无忌起来。

“大人。”马忠挤眉弄眼地问道：“那几个……还满意吗？”

“满意满意！”王贤笑着点头道：“泰山姑子名不虚传，实在内秀得很！古人有诗赞的好！”

“什么诗？”三位大人忙问道。

“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王贤的笑容十分淫荡。

“行家！”显然三位大人都是过来人，稍稍一愣，旋即明白过来，一齐捧腹大笑着竖起大拇指，对王贤的评价表示高度认同。“大人果然是行家！”

“彼此彼此。”王贤脸上挂着笑，嘴角却一阵阵抽搐，那些千娇百媚的泰山姑子，他是一个都没尝到，全被灵霄给撵到别院里去了。也幸亏在太原时，跟张輶见识过，不然这会儿就得漏了怯。

四个男人正在交流心得，这时周勇过来，附在王贤耳边，轻声说几句。王贤便一脸无奈道：“那几个小娘子，一刻也离不开我。本座先去安抚一下，诸位兄台请随便。”

“啊！大人快去！”储延也是个惧内之人，闻言十分理解。刘本马忠虽然暗笑王贤没出息，却也不会表现出来。

“那我去去就回。”王贤说完，急匆匆走了。周勇也跟着离开，一时间，珍珠泉旁只剩下储延三人。

三人此刻放松极了，相视一笑，心照不宣。便吃着茶，赏着泉，优哉游哉等钦差大人出来。

忽然，一阵风吹过来，将桌上那摞纸吹落地上，马忠和刘本赶忙起身去捡。幸好风不大，吹得不远，两人不一会儿就各捡了一摞起身。自然而然，都扫了一眼纸面，想看看‘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的钦差大人，又有什么样的惊人大作。

这一看，不要紧，两人就像被施了定身法一样，全都僵在那里。

储延年纪最大，地位最高，方才没有起身，依然坐在那里，不紧不慢地品茗，见两人呆若木鸡，不由好奇问道：“钦差大人有何惊世之作，让二位如此沉醉忘我？”

“……”马忠额头冷汗直流，刘本老脸铁青一片，两人根本不搭理储延，被他唤回神来，便颤抖着翻动纸页，去看下面的内容。两人越看越惶恐，仿佛手上拿的不是纸，而是烧红的铁片一般！

储延也察觉出不妥了，赶忙拿起桌上剩余的几张，打眼一看，便愣住了！上头根本不是诗文，而是锦衣卫的侦缉报告！

他拿的这几页纸的侦缉对象，是山东都指挥使马忠，侦缉内容是马忠上任以来，吃空饷、喝兵血的行径！明明白白查明了山东都指挥使司下辖的九卫十所实际员额，只有在册兵员的半数！而且将每一卫的实际人数都清楚载明！

当今永乐皇帝最重视军队不过！要是这份东西让皇帝看到了，马忠肯定会被撕碎了喂狗！

储延缓缓抬起头，向马忠抖一抖手中的纸页，压低声音道：“你糊涂啊！”语调中带着十分的愤怒，还有些想和他划清界限的意思。

“藩台也好不到哪去……”马忠将自己手中的纸页递给储延，同时要去拿他手里的。储延只顾着看马忠给自己的纸页，想也没想就把自己手里递给他。

看了纸上的东西，储延双腿一软，一屁股坐在椅子上，有些绝望地闭上眼睛道：“完了完了……”他看到纸上，同样是锦衣卫的侦缉报告，只是对象换成了自己，罪名也变成了侵吞藩库、瞒报税粮、挪用官银等五六样，每一样都描述得十分详细，一看就是早就经过缜密的调查。

马忠看完了手里的几页纸，摇头叹气，又望向刘本道：“臬台大人，你是什么罪名？”

储延也把目光投向刘本，等待他的回答。刘本却将那几张纸塞到袖筒里，惨笑道：“不说也罢……”他既然幸运地捡到自己那份，当然不会傻到公诸于众的地步。

不过就算他不说，储延和马忠也知道，这家伙也被捏到了死穴。三人颓然坐下，再没有一丝一毫的闲情逸致，他们这才明白，原来王贤之前引而不发，都是在麻痹他们，人家是在暗中搜集罪证呢！

三人沉浸在王贤带给他们的惊吓中，一时间，所有人都呆坐不语，不知如何是好。要是这罪证掌握在别人手里，他们还不至于恐慌成这样。毕竟都是一省大员了，谁在朝中没有过硬的关系？就算罪证到了刑部都察院，他们也能想办法压下去，无非就是多出点血呗。

可这罪证是在锦衣卫手中啊！如果王贤非要对付他们，他们只有死路一条！想到锦衣卫诏狱的可怕，三个大员忍不住两股战栗，汗如浆下……

“干嘛呢？”一个声音陡然响起，吓得三人猛一哆嗦，储延一下跳了起来，一屁股就坐到了地上。三人赶忙回头一看，就见王贤不知何时，已经出现在他们身后。

“哎哟，储大人，真抱歉！”王贤满脸歉意扶起储延，给他拍拍屁股上的土，笑道：“只是想跟三位开个玩笑，倒把三位吓到了，真是不当人子。”

“呵呵，哪里哪里……”储延三个忙挤出一丝笑容，只是那笑比哭还难看。到这会儿，三人再把王贤当成胡乱说话的粗人，他们就不配当人了。哪里还不知道王贤这家伙，每一句都在含沙射影！人家今天分明是设好了局，请君入瓮呢！

第九百三十章敲山震虎

钦差行辕，珍珠泉。

还是那四个人，但气氛已经天翻地覆。

识时务者为俊杰。

储延第一个给王贤跪下了，老泪纵横地磕头道：“上差，老朽一时糊涂，求上差念在这些日子用心侍奉的分儿上，饶老朽一回吧！”

见他一跪，其余两位也耐不住了，也同时跪地求饶，请王贤饶他们一命。王贤扶都扶不起来，他扶这个那个跪，扶那个另一个跪，按下葫芦瓢起来，只好让他们随便跪。

“哎……”王贤坐下，一脸恨铁不成钢地看着三人，叹口气道：“你们看到了也好。我还正愁着怎么问你们呢。”说着指一指那摞纸道：“我不说下民易虐上天难欺的大道理，可拜托你们做得隐蔽点儿，不要被人家抓着把柄成吗？”

“……”三位大员有些听糊涂了，心说不就是被您抓着把柄了吗？但顾忌到这位钦差不可捉摸的性子，三人没一个敢言语的。

“你们以为，我是在故意查你们不成？”看着三人脸上的表情，王贤‘恍然’，好像受了多大委屈，登时叫起撞天屈，比比划划道：“我是那种两面三刀的人吗？大家都是好朋友了，我能干那种当面一套，背后一套的缺德事儿吗？”

听了王贤的话，三位大人心头又生起一丝希望，把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

“对了嘛，出来混，就讲一个义字！本官那是最讲义气不过的！”王贤这才好过一点儿，白他们三个一眼道：“以后不许把我往坏处想。”

“是是是！”三人像抓到救命稻草一样拼命点头，马忠抱着丝丝希冀道：“这么说，钦差大人是要保全我们来着？”另外两个也满脸都是乞求。

“当然！”王贤一拍那摞纸道：“不然，这些绝密档案，还能让你们看到？”

“多谢大人保全！我等甘为牛马，也报答不尽！”人在什么时候最脆弱？一下从绝望的谷底看到希望时！三个一省高官泪流满面，磕头如捣蒜。

“这下可以都起来吧？”王贤看看三人，又好气又好笑道：“看看你们，还有个封疆大吏的样子吗？”

“在钦差大人面前，我等不敢以封疆自居。”三人千恩万谢地爬起来，屁股略略沾了椅子一角，储延诚惶诚恐道：“谢大人保全之恩，如有差遣，我三人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是是！”刘本马忠两个也点头不迭。

“哈哈，说起来，还真有事，需要三位大力协助。”王贤端起茶盏，将凉透了的茶水泼在地上。刘本赶忙起身给他添茶，王贤呷一口香茗，缓缓道：“本座这次来山东，所为何事，想必诸位也是清楚的。”

“是是。”三人赶忙点头，刘本道：“大人是奉旨到山东，捉拿火烧三大殿的凶手！”

“还有，要剿灭山东的白莲教。”马忠补充道。

“不错。”王贤点点头，叹气道：“不瞒诸位说，皇上对我下了死命令。皇上说，王贤啊，要是捉不到佛母，灭不掉白莲教，你就死在山东，别回来了！诸位早先看我是在赏泉，对吧？其实不是，我是愁得想跳进去！”

“使不得使不得！”三人忙大惊小怪道：“钦差大人千万别想不开啊！”

“你们当谁还想死不成？”王贤一脸愁容道：“可是我在山东，人生地不熟，两眼一抹黑，怎么办成皇上的差事啊？”

“不是……”三位大员一阵哆嗦，最终还是咬牙道：“还有我们嘛？”

“这么说，三位能帮我逮着佛母？”王贤瞅瞅三人，有些信心不足道。

“我们一定尽力！”三人赶忙说道。

“尽力？”王贤一听就低落了，苦着脸道：“那就是有可能心有余，力不足了？”

“足！一定足！”三人无可奈何，只得打包票道：“我等一定帮大人捉住那佛母！”

“那白莲教呢？”王贤又问道。

“这个嘛……”刘本和另外两位交换下眼色，无奈道：“钦差大人有所不

知，这白莲教已经无处不在，要想扑灭，除非把山东的男女杀光，否则几无可能。”

“那本座还是个死……”王贤一脸哀怨道：“我死了不要紧，谁来保三位大人啊？”

“钦差大人千万不要灰心。”储延赶忙劝解道：“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咱们一起想法子，终究能把这关过去！”

“是啊是啊！”刘本两个也随声附和：“我等一定竭尽全力，起码能让大人交差……”

“那……”王贤迟疑地看看三人，“我就指望三位了？”

“没问题！包在我们身上！”三人无可奈何，只能硬接下这烫手的火盆。

“三位快说说，你们打算怎么办？”王贤赶紧追问道。

三人这个郁闷，心说这是您的差事好吗？怎么把自个儿当成没事儿人了？不过形势比人强，三人只能硬着头皮琢磨起来。

“有道是，擒贼先擒王。”刘本是掌管刑狱的按察使，自然由他来定策：“咱们要先集中力量，将那兴风作浪的佛母擒住，然后设法从她身上打开口子，将白莲教的骨干一网打尽。有道是，鸟无头不飞，蛇无头不行。没了头领人物，山东的白莲教也就冰消雪散了……”

“说得好！”虽然明知刘本说的是废话，要是白莲教头领那么好抓，不早就灭了几百次，还能让他们发展到今天？不过眼下最重要的，是将王贤应付过去，所以储延和马忠都拼了命地鼓掌叫好。

“唔，听起来不错。”王贤果然被应付住了，点点头道：“那佛母该怎么抓呢？”

“这个说难不难。”刘本沉声道：“其实山东按察司早就盯上佛母了，三大殿着火之后，这女人销声匿迹过一段，但最近又频频在胶东一代现身，只要咱们提前做好侦查，锁定目标，然后请都司大人派出军队，还是不难将其擒获的！”

“这个嘛……”马忠有些为难道：“没有左军都督府的帅令，下官没法调动军队。”

“帅令会有的。”王贤拍着胸脯道：“就等刘臬台的准信了！”

“遵命。”刘本答应得还算痛快，点头道：“大人等下官好消息。”

“要快！”王贤给刘本斟一杯茶，语重心长道：“皇上的耐心，你们也知道，那是最没耐心的。指不定什么时候一道诏书，就要了我的狗头。”说着又叹口气道：“到时候，谁来保住三位……”

“是……”三位大员就知道，这家伙肯定会这么说。

四人又商量了一下，日后的分工安排，三位大员便要告辞离开。王贤说什么也不让他们走，留三人用了饭，又将那几页纸递到他们手里，语重心长道：“好好收着，没事儿多翻出来看看，圣人云，温故而知新嘛。”

“多谢大人啊！”三人心说，什么话啊，还温故而知新。嘴上千恩万谢，将那些纸收到怀里，告辞出去。

离开钦差行辕后，三人并未分开，而是去了储延的布政使衙门，把门一关，密议起来。

“你们说……”马忠摸着怀里烫人的锦衣卫报告道：“他真想让咱们给他垫背不成？”

“不然嘞？”刘本没好气道：“说白了，他被派到山东，皇上就没打算让他活着回去。他知道自己完不成差事，肯定死路一条，换了谁都会拉几个垫背的！”

“哎，咱们难道真要替他捉佛母，灭白莲？”储延苦着脸问道。

“怎么可能？”马忠翻白眼道：“咱有那本事，还用等到今天？”

“是啊。”刘本点头道：“咱都是在山东多年的老吏了，白莲教到底什么情况，还用得着多说吗？那是咱们能对付得了的吗？神仙下凡都没用！”

“那咱们怎么办？”储延皱眉问道：“王贤要是顶不住了，他可真拉咱下水！”

“没别的办法。”刘本沉声道：“只能把样子做足了！”说着看看两位大人道：“咱们弄一套多管齐下，清理白莲教的方略出来，然后把场面弄得尽量热闹！多抓点儿人，把监狱都塞满了！反正白莲教最不缺的就是人……”顿一顿道：“一定要让钦差大人看到咱们十分努力了！”

“不错不错！”储延两个使劲点头，见刘本突然没了下文，马忠忙追问道：“然后呢？”

“然后……”刘本有些泄气道：“能拖一天算一天吧……大不了再出点儿血，给姓王的一份厚礼，他还非得拖咱们死不成？”

“哎……”储延和马忠也登时泄了气。但两人都知道，这确实是唯一的法子了。其实，他们都很清楚，三大殿一烧，三人便都成了戴罪之身，皇帝早晚要发落他们。但只要应对得当，充其量也就是降职丢官，可要是脑子坏掉跟白莲教斗，那可是要掉脑袋的！他们现在其实只求能保住身家性命，怎么可能替王贤冲锋陷阵？

三人商量一阵，定下计策，天将擦黑才散了。

第九百三十一章真空家乡

话分两头，钦差行辕，珍珠泉旁，天色已晚，桌椅已经撤去，王贤依然坐在泉边沉思。一双纤纤玉手轻轻为他披上披风。

不用回头，王贤也知道是谁来了，轻轻按住那只手，叹息一声道：“难……”

“官人。”在府中，顾小怜恢复了女装，一身葱绿长裙，愈发衬得肌肤洁白胜雪，玉容娇艳如花。“不是已经将那三个家伙收服了吗？”

“哪有那么简单……”王贤苦涩道：“我观察，这三人对白莲教的畏惧，已经超过对朝廷的，这种状况下，想指望他们提供多大的帮助，恐怕是不切实际。”

“可不靠他们，又能靠谁呢？”顾小怜明白了王贤的心境，举手为他轻轻揉着两侧的太阳穴。

“是啊……”王贤自嘲地笑笑道：“除了他们，还能靠谁呢？”

“靠自己。”顾小怜轻声说道：“官人，这些人只能当工具使用，重要的事情还得靠自己办！”

“不错，所以我才会说，难啊！”王贤微闭双目道：“山东这池水实在太深了……”

“不如，让妾身替官人去打探打探吧。”顾小怜自告奋勇道：“怎么说，我也曾是白莲圣女来着。”

“你现在是委身锦衣卫头领的可耻叛徒。”王贤摇摇头，笑着将她的纤腰揽在怀里，把头靠在她柔软的胸前：“我让你去，岂不是肉包子打狗。”顿一顿道，“还是两个肉包……”

“官人……”顾小怜见他又取笑自己，扭着身子不依道：“人家可比包子大不少哩……”

“别动。”王贤将头靠在两个‘肉包’中间，微微闭上眼：“这个姿势有利于我思考……”

顾小怜无奈地苦笑，只得一动不动充当他的人肉靠枕，一直到天色全黑，王贤才猛地站起来，倒把顾小怜吓了一跳。

“官人，有了吗？”感受到王贤的情绪变化，顾小怜忙问道。

“官人怎么会有了呢？”王贤邪邪一笑，摸一把顾小怜的下巴：“应该我问你才是。”

“官人……”顾小怜娇嗔着不依，王贤只好举手投降，轻声说道：“搏一把！”

翌日，王贤秘密召见周敢，命他确定佛母的位置。周敢证实，刘本说的没错，佛母正在逐县逐县地串联教众，但不是在胶东，而是在青州一代。

“密切监视，她每一步的动向都要准确掌握！”王贤大喜，最怕的就是佛母隐秘不出，大海捞针根本毫无希望。只要她一直在水面上就好，不管如何困难，总会有捉拿她的希望！

“是！”周敢沉声应下，又想说什么，但迟疑了一下。

“想说什么你就说，吞吞吐吐干什么？”王贤笑骂一声道。

“是。”周敢领命而去。

待周敢走后，王贤对在院中百无聊赖逗弄小鸟的灵霄道：“换身衣服，我带你出去玩。”

“好嘞！”灵霄早就憋坏了，闻声把手里的小米一抛，一溜烟跑回房中换衣服去了。

听说王贤要出门，周勇登时愁眉苦脸道：“大人还是轻易不要出府了吧。实在要出去，一定要带足护卫！”

“怎么？”王贤眉头微皱：“有人要杀我？”

“据可靠情报，白莲教已将大人列为头号必杀对象，还有汉王那边，也派了不少人来济南……”周勇苦着脸说道：“这些人都是冲着大人来的，咱们在济南人手太少，大人千万要小心。”

“知道了。”王贤点点头，却依然我行我素：“我会改头换面的，没人能认出来。”

“那还是太危险了……”周勇苦劝道。

“我整天待在这园子里倒是安全。”王贤对这个二杆子也没办法，只能耐着性子道：“可两眼一抹黑，外头什么情形都看不到！我是来山东疗养的

吗？！”

“有周敢、时万他们帮大人探听，还有三司的官员，大人会有什么不知道？”周勇不敢苟同道。

“少废话，有你们这么多人围着，我还不得自己拉屎吃饭！”王贤耐性耗尽，粗暴地瞪着眼，周勇无可奈何，只好跺脚出去准备。

盪茶工夫后，王贤扮作一个客商模样，顾小怜和灵霄扮成他的伴当和小厮，三人都是有武艺的，不走前门也不走后门，翻过一丈多高的院墙，离开了钦差行辕。

周勇几个无奈地翻过墙来，郁闷地跟在后头。

三人从胡同出来，到了泉城的大街上。王贤定睛一看，街上市肆林立、挂满各行各业的招牌幌子，无论卖货的商人还是买货的顾客，衣着都很光鲜，看上去很是繁华。

但王贤总感觉哪里怪怪的，首先是行人过少，很难想象这么点儿客流量，能撑起这么多气派的店面。当他把问题抛给二女，灵霄笑道：“你当这里是南京北京，哪有那么多人？”

“那就不应该有那么多店铺。”王贤微微摇头，目光在人群中寻索。顾小怜也用心观察，不一会儿便掩口轻笑起来。

“姐姐你笑什么？”灵霄不解地看着顾小怜。

“我在笑那山东的官员，可真是大手笔。”顾小怜笑着凑在灵霄耳边，轻声说道：“竟然找了这么多人来演戏，这一天天光管饭就得不少钱吧。”

“演戏？”灵霄吃惊道：“你说这些人不是在做买卖，是在演戏？”

“不错。”答话的是王贤，他点点头，语气中带着恼火道：“储延他们是在耍猴戏给我看呢！”说着，他指着不远处几个行人道：“他们方才从外面身边经过时，我明明听到他们几个在抱怨，天天在这儿瞎转，这日子不知什么时候是个头！”

“是啊，那些卖东西的店家，只和客人在闲聊，谁都没有买卖的意思。”顾小怜轻笑道：“而且街上的行人都空着手，不知是不是怕脏了新衣裳？”

“还真的呢……”让他俩一说，灵霄也注意到了，这街上所有的人，确实都在演戏，没有一个是真想做买卖的。不禁糊涂道：“为什么会这样呢？”

“粉饰太平而已！”王贤哼一声。

“也有安全方面的考虑。”顾小怜轻声道：“没猜错的话，这些人都是挑选出来的官差，这样可以确保钦差大人的行轺万无一失。”

“我们走远点儿。”王贤又哼一声，“就不信，整个济南城全都是演员！”说完，他气冲冲拔腿就走，灵霄和顾小怜对视一眼，前者吐了吐舌头，赶紧跟在后头。

周勇等人原本躲在暗处，心说这行轺附近并无危险，大人随便逛逛也就回去了，却见王贤扬长而去，不禁惊出一身冷汗，赶忙追上去。

王贤一口气走出五六条街，眼前情形陡然一变，只见大街上行人密集起来，且大都衣衫褴褛、面有菜色，那些临街的店铺，也破破烂烂，所贩商品皆是些粗布劣陶、糙米青菜，和行轺外大街一比，简直就是纽约和索马里的差别。

看着满是污水垃圾的街道，那些挤在墙根的叫花子，还有老百姓脸上的麻木愤懑，王贤明白，这才是真正的济南城。

“怎么这么臭。”灵霄捂住鼻子，皱着脸道。

顾小怜摇摇头，示意灵霄别说了，因为他们三人已经引起旁人的瞩目了。方才在行轺外大街还看不出，这会儿到了这真实的街道，三人无论从着装还是气色，都显得鹤立鸡群起来……

王贤却没理会这些，他的目光，落在那些店铺门楣上贴的白纸黑字上——只见上头清一色都写着‘真空家乡、无生老母’八个篆体字。放在以前，王贤不会认识这八个字，但他现在的差事就是调查白莲教，关于白莲教的一切情报全都稔熟于胸，焉能不知这八个字是白莲教的教义？！

当初在京城，搜查那些工匠家中时，他就曾数次看到过这一模一样的八个字！

再看那些店家和顾客说话之前，都先竖单掌屈二指，另一手指向胸口，那分明是白莲教的礼节！

王贤又看到不少行人虽然衣衫褴褛，头上都会裹着一块红布，那是红巾军的颜色！

人来人往的大街上，王贤头脑嗡嗡作响，一时间竟不知身在何处……

“官人。”见他失魂落魄的样子，顾小怜忙扯了扯他的衣袖，把王贤唤回神来。

王贤点点头，快步离开街道，到了无人处，才站定脚，大口喘着粗气。

“小怜，你感觉，像不像回到广灵县城？”王贤额头浸出汗水，声音也微微发颤。

“像。”顾小怜果然深有同感，点点头道：“一切都那么像。”

“可这是省城济南啊！”王贤心惊胆战道：“怎么也会成这样子？”

“这说明……”顾小怜的声音也有些发颤道：“这里已经白莲遍地了……”

“官府瞎了吗？让白莲教如此张狂！”王贤恨得咬牙切齿道：“布政使司、按察使司、都指挥使司可都在济南！别的地方会是什么样子？真不敢想象！”

“是啊……”顾小怜轻声道：“这里的一切，都像极了山西白莲教起事之前，但是看上去要严重许多倍……”说着轻声劝道：“官人，我们回去吧，此处不是久留之地。”

王贤点点头。

第九百三十二章无生老母

三人刚要从胡同离开，忽然听到街上有敲锣声，然后原本虽然人来人往，却死气沉沉的街道上，一下子就炸了锅！

走出胡同时，王贤看到原本南来北往的人群，一下子全都追着那锣声，往一个方向涌去。

王贤一把拉住一个后生，问道：“敢问，这都是去干嘛的？”

那后生见他操外地口音，看他一眼，有些不耐烦道：“香主要布道了！快放开我，晚了就排不上队了！”

“排队干什么？”灵霄问道。

“领受布施。”那后生说完，便使劲挣脱王贤。但走出几步，他又想起什么似的，回头死死盯着王贤，王贤朝他回望，那后生却赶紧回过头去，汇入人群。

“我们也去看看。”王贤并没在意，带着二女紧紧跟了上去。

“大人去哪儿了？！”周勇等人原本还跟在王贤后头，这时人潮涌动，登时就找不到目标了。

王贤跟着人潮，到了一处场院，场院中已经挤满了前来听讲的信众，而且还有人流不断涌入。

但场院中，并不混乱，一则是十几条大汉在维持秩序，二则场院北面平台上，那尊笑呵呵的弥勒佛像，仿佛有强大的魔力，让信众们乖乖顶礼膜拜，没有人敢拥挤。当然那魔力还有可能，来自平台上那十几个大箩筐中，满满的金黄色饼子……

王贤和灵霄有过一次听讲经验了，顾小怜更是曾经的白莲圣女……当然，她这个圣女是山西的，山东的教徒并不认识。三人都懂得这时该做什么，隐在人群中并不扎眼。

等教徒们都就位，一名四十多岁、穿着直裰、披着袈裟，显得有些不论不类的山东大汉，站上了高台，先给弥勒佛像上香，在带着信徒一齐给佛像磕头。然后便开始诵经，诵的是白莲教的经文，和去岁冬里，王贤在郛城听到的并无太大区别。大意就是说，世界上有一位至高无上的女神，名曰‘无生老母’，她创造了宇宙与人类，同时又拯救沉沦于苦海中的后代，派弥勒佛下凡救度众生。

这就是那些店铺门楣上‘无生老母’的来由。至于‘真空家乡’，便是无生老母居住的地方，乃是人类的出生地和最后的归宿，相当于佛教的西方极乐世界。经文中说，人们一旦回家还乡，就会享受天堂胜景，无生无死，安然快乐。但世人已经迷失，找不到回家的路，所以会在这尘世中受苦，只有赶紧‘参修无为大道，晓得真空大法’，这样才能在弥勒佛的接引下，回到真空家乡！

经文简单直白，充满诱惑，用极大的篇幅渲染了‘真空家乡’的美好，听得信众心驰神迷，又想到如今沉沦苦海，大把人泪流满面，哭得捶胸顿足！

待到经文念完，那中年汉子微笑接受众人的跪谢，问道：“诸位教友，对今日佛法有何不解，只管跟本香主开口，我们一起参详。”

马上便有人起身问起，弥勒何时才能出现，接引他们到真空家乡？！

“这是天机，本不该泄露。”那香主沉声道：“但我佛慈悲，托本香主告诉大家，弥勒现世的日子，已经不远了！”

“噯！太好了！”人群爆发出猛烈的欢呼声。

“香主。”待欢呼声小了，又有人怯生生问道：“听说，佛母已经降世，是不是这么回事？”

信众们显然都对这问题十分关注，登时引得众人纷纷附和：“是啊，香主，听说佛母在胶东布道，还大发神威，烧了皇帝老儿的三大殿呢！”

“香主，佛母就是无生老母吧？”又有人大声问道，更引来阵阵惊呼，人们全都兴奋得涨红了脸，在他们想来，应该一定是这样的！佛母亲自降世来拯救他们了！大家返回真空家乡的日子还会远吗？

会场的气氛接近沸腾，台上的那香主，神情却颇不自然。王贤死死盯着他的表情，见他嘴唇翕动几下，仿佛在进行激烈的思想斗争，不禁心中大奇！

终于，那香主开口了，只听他颤声说道：“那佛母不是无生老母……”

嗡的一声，所有人都呆住了，难以置信地看着那香主，听他接着说道：“无生老母已经派了弥勒下凡，又何必亲自走一遭？所以佛母应该不是无生老母……”

“不会吧！”所有人的失望溢于言表，有人大声质问道：“佛母，难道不就是弥勒佛的母亲？弥勒佛的母亲不就是无生老母吗？！”

“是啊！佛母法力无边，能烧毁皇帝三大殿，不是无生老母又是何人？！”

面对教徒的质疑，那香主面色铁青、汗如雨下，终究不敢再胡乱说话，只能搪塞道：“这个问题，待我请示堂主，请堂主请示弥勒佛，看看佛祖怎么说！”然后便示意手下赶紧布施，草草结束了这场法会！

见那香主匆匆离去，教徒们虽然满脑子疑问，也只能暂时压下，开始排队领取布施。所谓布施便是那些筐中的饼子，每个人可以领取一个，领完了便离开会场。王贤三人也规规矩矩，排队到了台前，学着那些教徒的样子，先竖单掌屈二指，另一手指向胸口，布施的汉子点点头，递给他们一人一个秫米面做的饼子。三人拿着饼子，离开了会场。

一出会场，周勇几个满脸焦急地迎上来，见三人安然无恙，周勇呼天抢地、谢天谢地。整整一个时辰没见到王贤的影子，可把他给吓得三魂出窍、七魄无主。

“行了，别跟个娘们似的。”王贤无奈地看看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周勇，投降道：“回去，咱们回去总成了吧。”

三人便上了马车，在周勇等人的护卫下，迅速离开了这里。

一行人前脚刚走，一群身怀利刃、红巾裹头的汉子，便匆匆赶过来，为首的正是方才在台上布道的香主，他虎视眈眈盯着从会场走出来的人群，同时拿出一张画影图形，图上的青年男子，和王贤的样貌倒有八九分相似。

但直到人群散尽，也没看到图形上画的男子。那香主很是不悦，粗声问身边的后生道：“你说的那三个人在哪儿？”

那后生正是王贤问路的那个，他挠着头，有些胆怯道：“我看着他们进来的。”

“不会是你看花了眼吧？”那香主的手下不信道：“他那么大的官，怎么会只身跑到街上乱逛？”

“我真看到了！他和画像上那人十分相像！”那后生争辩道。

“那人呢？跑哪儿去了？”旁人质问道。

“兴许是咱们来之前，就先走了吧……”那后生小声嘟囔道。

“算了算了！”那香主将画像揣到怀里，他这会儿正为了‘佛母’、‘弥勒’之

事烦心，没心绪深究此事，不爽地瞪那后生一眼，便带人离去了。要是让白莲教的高层知道，他只消稍微早一点过来，就会改变白莲教的命运乃至天下大势，一定会将这个香主挫骨扬灰的……

回到行辕，王贤立即让人把周敢找来，劈头就问道：“白莲教的老大，到底是佛母还是弥勒？”

周敢愣了一下，有些答非所问道：“白莲教组织十分严密，各地分支互不统属，每个分支只认自己的头领。原先山东的白莲教只认林三，林三死后，那些头头脑脑便各怀打算，谁也不服谁。佛母的出现，就是为了重新整合各支力量。”顿一顿道：“至于弥勒……目前尚未听说谁打着弥勒的幌子招摇，如果有的话，也应该是同样的目的。”说完，他问王贤道：“大人，您是从哪里得知的？”

“我自己听到的！”王贤脸色颇为难看，周勇赶忙将王贤微服私访，旁听白莲教集会的情形讲给周敢知道。

周敢这才明白，王贤一直在手里把玩的黄饼子，到底是何来路。不禁惭愧道：“属下的人，眼下都在全力追踪佛母，对济南有些，灯下黑了。”

“哼！”王贤哼一声，有些迁怒道：“济南城都已经是白莲教的天下了，你还好意思说灯下黑！”周敢忙跪地请罪。

好在王贤并没有要处理他的意思，沉声说道：“你给我把这件事放在心上，仔细查一查那弥勒是什么来路？”说着语气稍稍缓和道：“我感觉他和佛母有些不对路，若果真如此，对我们就是天大的利好！”

“是！”周敢忙沉声应下：“属下这就去查！”

“不过，还是要把佛母的行踪放在第一位。”王贤想一想，又吩咐道：“这件事要仔细查，但不用太着急。”

“是。”周敢再次应下。

“去吧。”王贤挥挥手，周敢告退。待周敢离开，王贤吩咐周勇道：“把老胡给我找来，让他晚上来，不要被人看到。”

“是。”周勇赶忙应声。老胡就是昔日的山东响马胡三刀，这家伙如今已是锦衣卫千户，这回王贤来山东，自然要带着这条地头蛇。但胡三刀并未和王贤一起进济南，而是悄悄带人跟在后头，以备不时之需。

第九百三十三章各立山头

当天夜里，胡三刀悄悄而至，和王贤一番密谈后，又悄无声息地离开了……

之后一个月的时间，山东布政使司、按察使司、都指挥使司展开联合行动在全省范围内清除白莲教，捣毁白莲教秘密社团、抓捕白莲教骨干分子。甭管实际效果怎样，至少每日都有一长串的战果送到王贤手中。王贤也很开心，表示要上表为三人请功，三人自然谦虚地表示请功万万不敢，若能免罪已实属万幸……

乐安州，汉王府后院演武场中，朱高煦精赤着上身，冷冷睥睨着四面八方二十名持刀武士。

领头的武士恭声道：“王爷得罪了！”

朱高煦没有说话，只微微点头，示意他们放马过来。

那二十名武士便齐声大喝，挥动雪亮的长刀，从朱高煦的前后左右、上下三路一起攻来！他们都是朱高煦精心挑选出来的贴身护卫，每一个都武功高强、久经沙场，二十人组成一个天罗地网的金刚伏魔阵，看起来要把手无寸铁的汉王殿下绞杀在当场！

然而，汉王不慌不忙，一个扫堂腿，便将近前的几名侍卫踢倒在地，身形一闪，又一个旱地拔葱高高跃起，出腿如鞭，一下又扫飞了三人！剩下的侍卫丝毫不受影响，长刀已经到了汉王的身前一寸！汉王暴喝一声，空手夺白刃，眨眼就将一名侍卫的长刀夺在手中！刷刷刷劈出三刀，格退近身的几柄长刀，同时左手出拳如电，那几个被荡开长刀，中门大开的护卫，全都胸口中拳，惨叫着倒飞出去。

转眼之间，只剩十名护卫围在汉王身边，汉王有些失望地看看他们，松手将长刀丢在地上，挥舞着一双铁拳，和这十名护卫战在一起！刹那间，练武场上刀影翻飞、拳脚声砰砰作响！每一声拳脚响处，都有一名侍卫惨叫着飞出去。

等到刀影消失、拳脚声停，二十名护卫已经全都倒在地上，汉王殿下依然毫发无伤，甚至连汗都没出。

“好！”掌声在练武场边响起，有人在叫好。

朱高煦瞥眼一看，是韦无缺那厮，他知道这家伙武功高超。想也不想，身形一晃，便冲到韦无缺面前，铁拳朝韦无缺面门砸去！

“来得好！”韦无缺口中叫好，动作丝毫不敢怠慢，一个鹞子翻身，躲过朱高煦的铁拳，同时伸脚去撩他的下阴！朱高煦抬膝挡住韦无缺的一脚，化掌为刀朝他后背劈去。韦无缺身子尚腾在半空，被朱高煦隔了一脚，硬生生止住去势，眼看着就躲不开那开碑裂石的一劈！

然而那些侍卫目瞪口呆的一幕发生了，韦无缺像一只青蛇一样，身子竟在半空中一拧，便盘上了朱高煦的后背，同时以手作勾，去勾朱高煦的下阴！朱高煦只得回拳格挡，同时另一手成拳砸向韦无缺的脑门，韦无缺如蛇附木、灵活异常，竟从朱高煦的胯下钻过，一头撞向他的下阴！

朱高煦有些着恼了，猛地运起龙象神功，拼着被他撞到要害，也要把这下流货打出蛋黄来！谁知韦无缺那一下竟是虚招，他从朱高煦胯下倏地倒出，然后手脚并用，如蜥蜴一般倒奔如飞，躲出老远一段，才从地上弹起，掸一掸身上的土，慌忙摆手道：“不打了不打了，王爷神功盖世，在下自愧不如。”

“哼！”朱高煦接过侍卫递上的袍子，草草披在身上，啐道：“你功夫还说得过去，就是太下作！”

众侍卫从地上爬起来，忍不住暗暗偷笑。韦无缺却面不改色笑道：“若是对别人，当然不止于此，可在王爷面前，不这样就非被打个半死。”

“……”朱高煦一时无语，瞪一眼韦无缺道：“怎么样，你这趟游说，有何收获？”

“自然收获颇丰，不然哪敢来见王爷？”韦无缺笑道：“臣下这一个多月，走遍了登莱青济四府，和白莲教的头头脑脑都会了面，发现他们对那佛母并非想象中那么拥戴。”

“那是自然，一群老爷们，让个娘们骑在头上，换了谁都不会痛快。”朱高煦点点头。

“王爷所言甚是，自林三死后，各路舵主都觊觎教主之位，一直你争我斗、互不服气。”韦无缺笑道：“谁承想，突然冒出个佛母，竟要他们都归顺，一个个自然心里不服。”

“可是那佛母在北京城那么一闹，还有谁敢不服？”朱高煦沉声问道。

“是，他们确实被唬住了。”韦无缺不知从何处掏出一柄折扇，轻轻展开，不无自得地笑道：“臣下的用处就体现在这里，我将那佛母是如何在我的帮助下瞒天过海，将那些引火之物藏在金銮殿的琉璃瓦下，又如何用火箭引燃，一一讲给他们知道，那些家伙也就不觉着佛母有何神奇之处了。”

“不错。”朱高煦略有些欣赏地点点头道：“人就是在不知所以然的时候，最容易被唬到。知道所以然了，也就不觉着有什么出奇了。”

“王爷英明。”韦无缺笑着点头道：“他们已经开始跟下面人宣传，佛母并非有仙法在身，自然就不是什么劳什子‘无生老母’了。”

“很好！”朱高煦满意地颌首道：“你确实有些才干。”

“谢王爷夸奖。”韦无缺笑笑，接着道：“我还给他们支了个招，让他们有样学样，也弄个什么无生老父、弥勒之类的出来和佛母抗衡。”

“这能成吗？”朱高煦皱眉道。

“至少在他们的地盘上，是没问题的。”韦无缺轻摇折扇，还真有点儿周公瑾羽扇纶巾的味道：“王爷有所不知，白莲教层级极为严密，哪怕是林三这个教主在世时，也无法越过各地的舵主，控制那些堂主、香主，所以舵主们对下头的控制力还是足够的，只要也给他们一个名堂，就能挡住佛母带来的压力。”

“你这沙子掺得确实高明。”朱高煦对韦无缺不得不刮目相看了。可以想见，当那一窝子佛爹、佛哥哥、佛弟弟各立山头时，佛母为了统一白莲教所做的努力，势必化为泡影。白莲教重归一盘散沙，局势又回到他汉王殿下下的控制下！想到这儿，汉王心情大好，也就不吝赞美之词给这家伙了。

“对了王爷，那家伙有何动静？”韦无缺这阵子替汉王游走各府，对王贤的关注自然少了很多。但这不代表，他会忘了自己的头号仇人。

“放心吧，盯着他呢。动手的时候少不了你。”汉王淡淡道：“只不过那家伙一直蛰在济南城的园子里，没有任何动静。”

“都这么长时间了。”韦无缺眉头紧锁道：“他什么都没干？”

“倒是干了不少泰山姑子。”汉王撇撇嘴道：“除此之外，也就只有三司一起搞的那个行动，雷声大雨点小，屁用也没有。”

“王爷千万不可小觑此人。”韦无缺忙沉声道：“过去无数次的事实证明，他越是沉得住气，就越说明他有大图谋！”顿一顿道：“依我之见，他肯定在谋划一件大事！”

“废话！”汉王啐一口道：“他要是废材，本王能落到这般田地？我当然知道他干大事，可让人查来查去，没有一点动向！”说着嘿然一笑道：“你说咱们是不是被这厮给唬住了？今时非同往日，他身边没有太孙，手里没有军

队，就连锦衣卫都大半不在身边，巧妇难为无米炊，他能干什么呀？”

“还是不可掉以轻心。”韦无缺叹口气道：“这家伙最大的本事，就是做无米之炊……”韦无缺对此实在太有体会了，自己和他斗了这么多次，哪一次不是自认为有胜无败、万无一失！可……可……可……自己哪一次不是输得一败涂地？甚至要靠委身于赵王，才能得到这再次报仇的机会？

“哎……”汉王想要反驳韦无缺，但过往的经历让他实在无法开口，哪怕到了今天，他都无法想象，以自己当时的地位、权势、实力，怎么会败在那样一个二混子一般的小子手里？可他就是败了，而且败得一塌糊涂……在没将王贤彻底弄死之前，他永远都无法对此人说出一个贬低之词。

“王爷不必如此，也许是我多虑了。”韦无缺同病相怜，十分能体会汉王的心情。他合上折扇，轻言细语道：“王贤这一局，确实毫无胜算。神仙也破不了山东的局，也许他已经放弃了……”

“你不必安慰本王。”朱高煦摆摆手道：“本王如今搏兔亦用全力，王贤那边，我会让人盯好的，他只要一有动静，我就会发现。”说着傲然一笑，那被王贤打击得体无完肤的王者自尊，稍稍恢复了一些道：“这山东地儿的风吹草动，都逃不过本王的耳目！”

“是。”韦无缺点点头，也冷冷笑道：“除非他永远缩在乌龟壳里，只要他一探头，就定将他的乌龟头斩下来！”

“嗯。”朱高煦点点头，和韦无缺将目光投向济南方向，无论如何，他们都要将王贤碎尸万段！

第九百三十四章我要去看海

沂蒙山区。

佛母刚刚结束了在沂水县的讲法，正在近千人的护卫下，穿越沂蒙群山，往蒙阴县赶去。正是盛春时节，一路上层峦叠翠，林海花潮，飞瀑流水，云雾缥缈，让佛母一直冰冷低沉、充满仇恨的心情，也不由舒缓起来。

中午时分，一行人在一处瀑布休息用饭。瀑布从天而落，如银河倒挂，蔚为壮观！瀑布周围水雾缭绕，彩虹时现，绚丽多彩，与雄伟的山峰、青翠的林海构成一幅绝美的画卷。

手下的教众护卫已经习惯了这种生活，有条不紊地烧火煮饭，佛母自然无需劳作，她端坐在与瀑布相对的一块凸起的巨石上，望着那时隐时现的彩虹，怔怔出神。

正在出神间，唐长老出现在她身边，缓缓道：“相传，这里是鬼谷子的道场，孙膑庞涓便是在此学艺。据说此处瀑布后有一道石门，五百年开启一次，不知我等有没有这份仙缘。”

“如果那石门恰好今日开启，那父亲是否愿意入洞追随鬼谷子，再不问世间之事呢？”佛母语气平淡，但又带着丝丝嘲讽。

“.....”唐长老神情有些恼火，但终是无奈地叹口气，缓缓道：“岂是银河落，飞来万丈余。谪仙如可见，不复问匡庐。为父终究放不下教中之事.....”

“父亲是放不下自己的雄心吧？”佛母这次的嘲讽丝毫不加掩饰。

“佛母心情不好只管朝老夫发泄。”唐长老也不着恼，淡淡道：“在沂水县遇到那样的质疑，换了谁都会恼火的。”他们在蒙阴宣讲佛母法力无边时，竟有教中骨干公开质疑，说三大殿的火，不是佛母施法，而是用人力纵火，虽然场面勉强圆了过去，但佛母的面子上自然十分难看，想收服沂水白莲的计划，也碰了壁。

“有什么好恼火的？假的就是假的，本来就做不了真。”佛母淡淡道：“是父亲非要撒这个谎，恼火的只有父亲而已。”

“老夫并不恼火，佛母不恼火就好。”唐长老笑笑道：“白莲教这么多人，该信的自然还会信，我们一步步走下去，总是可以凝聚起大半人手来。到时候那些观望者自然会停止观望，质疑者自然会乖乖闭嘴。”

“但愿如父亲所说。”一阵山风吹过，吹起佛母的面纱，露出她洁白精致

的下颚，还有那线条优美的朱唇，虽只是庐山一角，却足以说明这是个年轻貌美的女子。

“一定是这样的。”唐长老沉声说道，不像是给佛母信心，倒像是在给自己打气。

“就听父亲的，只是千万不要让我等太久。”佛母冷冷道：“一旦耐心耗尽，我会自行去找那人寻仇。”

“你不是已经画影图形，许以护法之位，让全山东的教众捉拿此人了吗？”唐长老有些不悦道：“难道还要以身犯险，去济南城行刺他不成？！”

“我会的。只恨当初那一刀，竟然没有要他的狗命……”佛母纤手一翻，一柄寒光闪闪的娥眉刺便出现在她手中，语气也变得杀意凛然道：“这次，我一定要亲手将这柄娥眉刺刺入他的心口！”

“哎……”见女儿这副样子，唐长老张想劝，可又想到，不正是因为满腔的仇恨，她才会对自己言听计从，一步步帮自己实现抱负吗？想到这儿，唐长老便改口道：“会的。”说完，不见佛母接话，自觉没趣，他便从巨石上下来。

佛母便独自抱膝坐在巨石上，望着瀑布发呆。水雾微微打湿她的衣裙，勾勒出她纤瘦的身影，下面的教众看来，竟有些孤苦无依、楚楚可怜的感觉。

但旋即，那些存了这种念头的教徒，便摇头笑自己愚蠢，那可是焚毁三大殿的无上佛母啊！怎么可能会孤苦可怜呢？！

然而，他们分明看到她的肩头微微耸动，似乎是在饮泣……不过，教众们很快脑补出，佛母陛下此刻定然沉浸在‘怜我世人、忧患实多’的大慈悲境地。

是的，一定是这样！教众们对此毫无怀疑，不少人放下手中的活，朝着佛母虔诚跪拜起来……

济南府，钦差行辕，内签押房。

王贤一身便袍，负手立在一幅山东全境地图上，身后单膝跪着周敢，正沉声禀报道：“启禀大人，佛母一行人初六离开沂水，正穿越沂蒙山区，往蒙阴县方向赶去，估计今日已经抵达蒙阴。”

王贤点点头，顾小怜便将一个红色箭头轻轻按在蒙阴县的位置上。地图上，这样的箭头有十一个之多，从即墨县鳌山卫方向，一直绕过胶州湾，过

胶南入沂水，最后一个便是蒙阴县。

“在蒙阴大概停几天？”王贤轻声问道。

“按以往的经验，应该是两天，最多不会超过三日。”周敢轻声道：“很明显，佛母在赶时间，不管成效如何，都不会在一地逗留超过三天。”

“她这么着急干什么？”王贤淡淡问道。

“应该是因为各地最近相继冒出几个竞争者的缘故。”周敢道：“登州出了个无生老父，济南出了个弥勒，她要赶在这几位起来之前，尽可能地多去一些地方。”

“嗯。”王贤点点头，回到正题道：“你认为，她下一步会去哪里？”

“看起来她有三个选择，南下临沂，西去莱芜，北上淄川。”周敢轻声说道：“以属下之见，她不大可能南下，因为鲁南早就都是她的地盘，她既然抢时间，自然要尽可能去那些中立摇摆的地区。”

“有道理。”王贤想起当初在郛城，看到那些信众对佛母的疯狂，还是很赞同周敢的分析，佛母确实不必着急去那里。

“至于是西去还是北上，各有好处也各有劣势。”周敢继续分析道：“西去可以登泰山，在泰山顶上开讲布道，借一借碧霞元君的名头，想必对她是极有帮助的。不过这一带都是山区，人口没那么稠密，可能直接拉拢到的信徒不会太多。”顿一顿道：“至于北上淄川，会进入山东人烟最稠密的地带，直接效果自然最好，不过淄川那边……”

“那边怎么了？”见他吞吞吐吐不敢说下去，王贤皱眉问道。

“那边是汉王的地盘……”周敢低声说道：“白莲教和汉王似乎有协议，在他的地界里，白莲教是闹的最轻的。”

“嗯。”王贤赞许地点点头，对周敢近来的工作表示满意：“不错。继续严密监视！”

“是！”周敢暗暗松了口气，只有他自己知道，为了及时得到这些情报，他付出了多大的心血。“属下告退！”

“等一等。”王贤从袖中摸出一块黄色玉符，慎而重之地递到周敢手中，又在他耳边低声吩咐几句。

周敢闻言，面色凝重地点点头，沉声道：“属下定不负大人所托！”

“去吧。”王贤点点头。

周敢离去后，王贤盯着地图沉吟了足足半个时辰，方对身后的周勇道：“请三位大人过府一叙。”

“是！”周勇领命而去，半个时辰后，储延、刘本、马忠三个便赶来与王贤相见。

“拜见钦差大人！”三人行礼后，王贤让他们起来，请坐看茶，又简单问了问进展，三人表示一切顺利，王贤表示非常满意。然后话锋一转，笑道：“本座静极思动，准备下去各府转转看看，不是信不过诸位大人，实在是……闲得太无聊了。”

“啊！万万不可啊！”储延等人慌忙出言劝阻，刘本说道：“是啊大人！山东地里可不太平，白莲教那帮人什么都干得出来！”

“不是说，进展顺利吗？”王贤笑咪咪看着三人，问道：“怎么连门都不让我出？！”

“这……”储延三个暗暗哀嚎，又来了又来了……他们最受不了的就是王贤这套皮里春秋的把戏。每当王贤有话不好好说，偏要阴阳怪气，他们就恨不得掐死这家伙！

“百足之虫况且死而不僵。”刘本忙解释道：“何况病来如山倒、病去如抽丝，想彻底消除白莲教的威胁，尚需要些时日。”

“是啊大人。”储延也道：“困兽犹斗、况白莲乎？千万不要冒险啊！一旦有什么闪失，我等可吃罪不起。”

“就是就是。”马忠也附和着点头道：“大人还是在济南城坐镇，那些危险的事情，还是交给下官等人吧。”

“这是什么话？！”王贤一脸不悦道：“本座岂是贪生怕死之辈？！当年在九龙口、广灵县、南海子，什么样的危险我没见过？！”说着语调变冷道：“何况本座只是到处转转，又不是上刀山下火海，莫非你们有什么瞒着我不成？！”

“没有，绝对没有！”三人赶忙使劲摇头，王贤话都说到这份儿上了，他们哪还敢阻拦，只好小心问道：“钦差大人想去哪里？”

“我想去看海……”上一刻还正义凛然的钦差大人，下一刻又不着调起来，只见他满脸憧憬道：“不怕你们笑话，我长这么大，还没见过海水呢。你

们说，大海里的水，真都那么咸吗？”

“啊？！”储延三个这个汗啊，差点儿没一头栽倒地上！三人一边擦汗，一边抽动嘴角，实在不知道这钦差大人的脑子里，到底在想些什么？！

第九百三十五章小泉城

“你们说，大海里的水，真都那么咸吗？”王贤这问题，真的很咸……

“啊……”三人大脑当机、木然点头，储延哭笑不得道：“当，当然都很咸……”

“那得放多少盐？”王贤摸着下巴，天真烂漫道：“实在太浪费了！”

“大人啊！”储延无可奈何，替王贤扫盲道：“这海水里的盐是天地生成，取之不尽用之不竭，自从先秦时代，人们就在海边煮水取盐，数千年下来，海水还是……一样的咸。”

“那还真得去看看！”王贤满脸欢喜道：“我记得秦始皇曾经到过山东，还去过什么狼牙山，对吧？”

“是琅琊台……”三人一阵阵无语，对这位大人的不学无术，又有了新的认识。

“都差不多了！”王贤却不以为意地笑道：“这琅琊台是在海边儿吧？”

“是。”储延无奈地点点头。

“就这么定了！咱们去琅琊台！”王贤兴高采烈地起身道：“明日就动身！”

“啊？明天！”三位大人再次惊呆了，储延苦着脸道：“钦差大人，总得让咱们准备准备吧？这一路上的护卫、接待，都需要时间安排啊。”

“那就……后天？”王贤看他们一眼，有些不爽道：“不能再晚了。”

“好吧……”储延艰难地点点头。

从王贤那里出来，三位大员连连摇头，马忠啐一口道：“妈的，什么事儿？！”

“藩台大人，您说这钦差大人，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刘本也被搞糊涂了：“难道真是泉水看腻了，想去看海水？”

“你管他什么药了……”储延已经彻底放弃猜测王贤的心思，半垂着眼睑道：“他想干啥就干啥呗，保护好他的安全，随他玩儿去吧……”

“哎，也是。”刘本点点头道：“咱们这位大人，实在是有些三着六不靠。真不知他过往那些事迹是怎么来的。”

“百闻不如一见，言过其实了呗。”马忠哼一声，充满对王贤的不屑。他们三人对王贤的态度，从最初的惶恐到后来的不可捉摸，最终不可避免地滑向了轻蔑……

“不说这些了。”储延想一想道：“都台大人，请你派一千兵马护送钦差东巡。”又看看刘本道：“臬台大人，劳烦你随行一趟，遇到什么乱子，也好及时处理。”

“成。”刘本点点头，钦差大人出巡，他们三个总要有有人陪同，这是题中应有之意。再说以王贤这么胡来的做派，不派个人给他收拾残局还真不成。

于是三人回头一阵忙碌，紧赶慢赶，终于在第二夜里安排好了行程。

次日一早，那乘十六人抬的豪华大轿，便停在钦差行辕门口，刘本也恭候在轿子旁。王贤带着灵霄和顾小怜上了轿子，便在长长的仪仗引导下，耀武扬威往济南城外行去。

钦差队伍行在济南城的街道上，自然引起了百姓围观，王贤兴致颇高，让灵霄打开窗户，笑咪咪朝百姓招手，以示亲民。

“呸！狗官！”老百姓十分热情地予以回应，就差用臭鸡蛋扔他了。

“真是他！”那个后生也在人群中，恰巧看到了王贤的脸，懊丧地顿足连连！直到此刻，他终于确定，那日在街上拉着自己问话的，就是白莲佛母悬赏捉拿的锦衣卫大头头、钦差大臣王贤！只可惜时运不济，居然和重赏擦肩而过……

出了城，又汇合了一千名山东卫所军，队伍登时庞大起来，浩浩荡荡往东进发。

一路上，王贤果然丝毫没有关注民生的意思，反而不停让人把刘本找来，询问他附近有什么景点可供赏玩。刘本也已经知道，整天和王贤腻在轿子上的两个俊美后生，其实是女扮男装的。不禁对王贤的无耻又刷新了认知。

以至于每次那轿子微微晃动，他都会脑补出一些十分不堪的画面，反倒弄得自己十分不堪。

然而刚出济南，哪有什么美景赏玩，他只好竭力安抚王贤，说到了临淄，可以去参观一下古长城。王贤这才不再烦他，但依然走走停停，不是说

累了，就是说闷了，要停下来透透气。刘本简直要抓狂了，你丫坐着那么豪华的大轿子，才走了十几里就说累！轿子里还有两个千娇百媚的小娘子，还好意思说烦闷？！让我们怎么活啊！

但是没办法，官大一级压死人，他只能耐着性子顺着王贤，说停就停，说歇就歇，三天时间才走出六十里，到了章丘县城。章丘县令杜洪府早就恭候大驾，将钦差大人请入明水湖畔的清照园歇息。这几天一直在赶路，甫一入这碧瓦飞甍、楼轩巍巍、秀竹翠柏、流水淙淙的清照园，王贤不禁心旷神怡，大赞道：“想不到这鬼地方还蛮漂亮的嘛！”

“啊……”杜县令一时瞠目结舌，满肚子奉承话，全都给憋得说不出来。

“哈哈，钦差大人就是这么风趣。”刘本同情地看一眼杜县令，心说总算有人陪我一起受罪了。“杜县令要快点习惯哦。”

“哎哎，是是。”杜县令赶忙点头，咽口唾沫道：“钦差大人有所不知，我章丘又号小泉城，地方虽小，却山明水秀，人杰地灵。”顿一顿道：“这清照园就是宋代大词人易安居士的故居。”

“哦，失敬失敬。”王贤赶忙一本正经起来，却又忍不住小声问身旁的刘本：“老刘，这个易安居士是个什么鬼？”

“噗……”刘本那个无奈啊，心说都不知道人家是谁，你失敬个屁！只好轻声告诉王贤，“生应当人杰，死亦作鬼雄的李清照。”

“哦。”王贤恍然大悟：“是她啊！知道知道！本座最喜欢她那首……什么来着？”使劲挠挠头，还真让他想起来，摇头晃脑道：“昨夜饮酒过度，头晕不知归路，误入树林深处，呕吐，呕吐……”说到后头，他一脸淫荡地勾着刘本的膀子，拉长声调道：“惊起男女无数！”

“呵呵……”刘本简直要抓狂死了，这都什么乱七八糟啊，还得违心奉承，“真是好词好词……”差点儿没一口吐出来……

杜县令也受不了了，赶忙将王贤让进汇泉阁中，二楼上已经设好盛宴，是储延专门派来的扬州名厨，精心整治的一桌淮扬菜。王贤一看就眉开眼笑，搓着手入席道：“不错不错，终于能吃顿像样的了！”说完抬头一看，见阁外碧波荡漾、泉水汨汨，不由大奇道：“咦，这里还有泉水哩。”

“方才不是禀报过大人吗。”杜县令赔笑道：“章丘又叫小泉城，和济南的泉水乃是一脉，虽然比不上省城的名泉，却也……”

话没说完，却听啪的一声，王贤竟把筷子拍在桌上，把杜县令吓了一跳，赶忙硬生生闭上嘴。见王贤又犯病了，刘本无奈问道：“钦差大人，这又

是怎么回事？”

“老刘，你们山东人不实在啊。”王贤绷着脸，语气很是不善道：“本座为什么要离开济南，不就是看腻了泉水，想找点儿新鲜的看吗？你们倒好，一路上推三阻四，嘛儿都不让我看，好不容易有景看了吧，还他娘的是泉水！”说着竟气得脸都发红道：“老子要看泉水，何必要来这儿？待在济南不就得了！”

见这厮没来由地发作起来，刘本是满肚子邪火，偏又得死死压着，他可算明白，储延那只老狐狸为什么躲在济南城里不出来，却让自己陪着钦差了！这哪是给自己一个和钦差增进感情的机会？根本就是想让自己给活活气死！

见臬台大人面皮发紫、嘴唇发白，似乎到了崩溃的边缘，杜县令身为下官，自然要为上峰排忧解难，赶忙硬着头皮对王贤赔笑道：“钦差大人恕罪，都是属下的错，实在不知您已经看腻了泉水。”王贤哼一声，杜县令赶忙试探问道：“若是不看泉水，这章丘也有一些好去处，只是不知钦差大人喜好如何？”

“唔……”王贤想一想，也没想出个所以然，便问道：“你先说说看，这里都有什么？”

“有锦屏山、白云湖、七星台、兴隆寺、莲花山、九鼎山、水禅寺……”杜县令忙把章丘的好去处，如数家珍介绍一遍，当然是剔除了所有带泉水的地方。又请王贤一边用膳，一边将每一处的好处，一一为他解说。

“这么多好地方？早说嘛，让老子白发了一通火。”王贤的情绪倒也转得快，听说有这么多好玩儿的地方，心情登时大好，食欲也为之大开，痛痛快快地饕餮一顿，完了打着饱嗝捧着茶，笑咪咪道：“你说的那个七星台，好像最有意思。”

“钦差大人好眼光！”杜县令大赞道：“那里曾是兵圣孙武的演兵场，魏武曹操还修建过品官阁，还有唐太宗李世民东征时，纵马扬鞭的拦马摇等众多遗迹，景致优美绝伦，堪称世外桃源！”

“就去那儿了！”王贤当即拍板。

第九百三十六章出游

“就去那儿了！”

“只是……”杜县令看看刘本，有些犯难道：“这七星台离城足有七十里，且在山峦之中，道阻且长啊！”

“那又如何！”王贤却十分任性，大手一摆道：“反正去哪儿都是玩儿，这个季节钻山沟也蛮有意思的。”又比划了个开枪的手势：“还可以打猎的嘞！”说着便兴高采烈地吹嘘起自己枪法如何如何准，曾经和太孙一起猎过几只虎豹几头熊，说得是唾沫横飞，激动得恨不得这就操起火铳来，去打几头野兽回来。

“这……”杜县令求助地看向刘本，刘本却眼观鼻鼻观心，根本没有劝说的意思。原来臬台大人已经想通了，反正王贤这厮压根不听劝，索性让他折腾去。爬爬山路，磨上一脚泡，吃够了苦头也就消停了……当然刘本是绝对不会支持的，不然等王贤灰溜溜回来，他怎么有底气说‘我就知道’这种屁话来解气？

“成了，就这么定了。”王贤胡乱扯起桌布擦擦手，站起身道：“明天一早出发，咱们先打猎，然后到七星台上烧烤去！”

“哎……”刘本都不吭声，杜县令哪有资格反对，只好怯生生应下，好生准备去了。

王贤果然心盛，第二天天不亮就已经起来了，和平时必要睡到日上三竿才肯起床，简直就像换了一个人。在钦差大人的催促下，护卫们赶紧起床用饭，然后城门一开便出发了。

见刘本骑在马上，无精打采的样子，王贤笑道：“老刘，不想去就在县城歇着嘛，没必要硬撑。”

“呵呵……”刘本都没心情搭理他。

“那我可不管你了。”王贤却神采奕奕，全身像有使不完的劲儿，猛地一夹马腹道：“先走一步了！”胯下骏马吃痛，长嘶一声，撒蹄狂奔出去。顾小怜、灵霄，还有周勇等护卫，也纷纷策马疾驰，紧追王贤而去！

“钦差大人小心点儿……”一行人跑远了，杜县令还在使劲吆喝提醒着。

“省省劲儿吧，他不会听你的。”刘本白杜县令一眼，又无奈地叹口气，吩咐道：“让兵卒们追上去，一定要保护好钦差。”带队的是一名指挥使，沉

声领命，便率领一百余骑，紧紧跟在王贤一行人后头。

马忠派给王贤的一千护卫，其中倒有九百是无马的步兵，有马的只有这一百余骑兵，何况今日只是出来游玩，也用不着那么多人护卫，所以无马的步兵都被留在城中，只带了有马的骑兵出来。

不过王贤还有一百多护卫，当然也是有马的，两百多骑兵足以保护钦差大人的安全了。

刘本和杜县令都是文官，平时基本不骑马，所以骑出个二十多里，就感觉两股内侧火烧火燎，像是被塞了两块烧红的木炭一般，疼得两人眼泪都快下来了，但眼看进了山，就是想坐轿子也没可能。只能撅着屁股趴在马背上，尽量让受伤部位避免和马鞍接触。可这样多累啊，不一会儿就腰酸背痛，两眼发花，快要坚持不下去了。

“臬台大人。”杜县令满头大汗道：“要不然您就在这儿歇着吧，反正回头还要从这儿出山。”

刘本十分意动，但想了又想，还是摇了摇头，咬着牙策马入山而去。

“哎……”杜县令叹了口气，也不知是心疼臬台大人，还是心疼自家的菊花……

入山后，景致果然优美起来，正是盛春时节，山花烂漫，绿树如茵，和风拂面，百鸟争鸣，连刘本和杜县令的心情也不知不觉好了起来。两人索性下马步行，只是步履有些奇怪，从后头看过去，活脱脱像两只公鸭在走。

两人赏着春光，吟诗作对，均感觉十分惬意。尤其是刘本，暂时没有王贤在眼前烦人，他感觉十分解脱，一高兴就接连做了七八首诗，杜县令自然拼了命地叫好。欢畅的时光总是飞快，不知不觉便到了中午，两人已经走不动了，便在手下的服侍下，坐在道边的山泉旁歇脚。刘本这才想起王贤来，手搭凉棚眺望远方，只见山路蜿蜒不见尽头，哪有人影子？

“他们骑着马，肯定早就不见影了。”杜县令却不以为意，让人将食盒打开，摆出酒菜。下人又将手巾在山泉中浸湿了，给二位大人擦手擦脸。“咱们先用午饭吧，横竖去七星台就一条路，早晚能碰上。”

让冰凉的手巾一刺激，刘本感觉疲劳去了大半，他觉着杜县令说得十分在理，便放下心来，和杜县令就着这美好的春光，慢条斯理用着酒菜。杜县令趁机向刘本大献殷勤，企图得到臬台大人的青睐。刘本也有接纳之意，两人自然打得火热。

酒至半酣，两人都十分惬意。正在此时，刘本望见一骑从前方山路飞驰

而来，看服色应该是马忠派的护卫，心中不禁咯噔一声，一颗心便提到嗓子眼了。

“大人……”杜县令还想拍几句马屁，却见刘本呆头鹅一样望着远方，只好赶紧闭上嘴，和他静等那名护卫驶到近前。

可是俗话说‘望山跑死马’，明明看着那骑士一直疾驰，可两人足足等了顿饭工夫，那人还没跑到面前。杜县令活动一下酸麻的脖颈，刚想说两句玩笑话放松一下气氛，却见刘本霍地站起来，让人牵过马来，竟要策马迎上去。

“臬台大人，犯不着吧。”杜县令忙笑道：“何况您的……还伤着呢。”

“不打紧。”刘本顾不上搭理他，胡乱丢下一句，便翻身上马而去。看他在马背上矫捷的身姿，哪里还有什么伤痛。

那名护卫拼命催动战马，跑得马儿口泛白沫，眼看就要尥蹶子了，终于见到臬台大人迎面过来。那护卫猛地一拉缰绳，‘吁……’，战马前蹄高高腾起，险些把他甩下马来。

“臬台大人！”那护卫赶忙翻身下马，单膝跪地。

“什么事？！”刘本劈头就问。

“钦差大人一行入山打猎，结果……”那护卫艰难地咽口唾沫，声音发颤道：“结果……”

“结果什么？！”刘本一听就急了，心说自己的预感果然没错，真就出事儿了！急得他翻身下马，一步上前，揪住那护卫的领子，厉声问道：“快说！”

“结果……”那护卫这才白着脸说道：“失踪了！”

“什么？！”刘本如五雷轰顶，手上不自觉加劲，把那护卫勒得喘不上气。咆哮起来道：“你们是干什么吃的？！不是让你们指挥使保护好钦差吗？！”

“我们一直紧紧追在后头。”那护卫吃力地回答道：“咳咳，可他们太随性了，忽然看到一头野猪钻出来，就一窝蜂追上去，野猪进了山林，他们也跟着进去了……”

刘本等他说下去，好一会儿却没听到下文。低头一看，原来那护卫已经被自己勒得翻白眼了。赶忙松开手，那护卫使劲捂着脖子，大口喘着气，好半天才缓过劲儿来，擦了擦鼻涕继续道：“指挥使大人也带着我们赶紧跟上

去，但山高林密，不一会儿就失去了踪迹。找了好半天，还是没见人影，指挥使大人只好一边继续找，一边让小的赶紧来禀报臬台一声。”

“一群废物！”刘本怒骂一声，把那护卫从地上拎起来，咆哮道：“赶紧带我过去！”

“是！”那护卫赶忙骑上马，带刘本原路返回。没成想跑出两步，战马便撂了蹶子，还把他给摔断了腿。刘本根本顾不上别的了，让手下人和那断了腿的护卫共乘一骑，让他继续带路。

紧赶慢赶行出三十里山路，才又和那指挥使的人汇合。刘本见他们一个个丢盔弃甲、垂头丧气，就知道没好事儿。

“臬台。”指挥使惭愧地朝刘本抱抱拳，小声说道：“还是没找到……”说着使劲挠挠头，吐出一口浓痰道：“邪了门了，不就是头野猪吗？能追到哪去？！”

“他们是不是迷路了？”刘本眉头紧锁、耐着性子道：“钦差一行人都是头回来山东，应该没人认识路。”

“很有可能。”指挥使想一想道：“那样应该问题不大，他们有一百多人呢……这泰沂山区没有高山，人烟也不算稀少，他们只要找到人家，就能有向导。”

“嗯。”刘本点点头，心里暗骂，奶奶个熊，这都是什么破事儿！皇上怎么派了这么个活宝来山东？！

眼下没有别的办法，刘本只能让人传话给杜县令，让他回去县城传命各乡粮长，叫他们组织百姓入山找人。刘本也把所有人都撒出去找人，自个儿则带人上了七星台，等着王贤到来。

刘本上七星台时，天就已经快黑了。他站在昔日武圣练兵的高台之上，看着夕阳如血照得万山红遍，他的心头涌起阵阵不祥的预感。

护卫们就见臬台大人背着手，在高台上来回踱步，似乎在思考什么亘古未决的难题一般……

第九百三十七章夜行军

月将满、光如霜，洒遍高山密林。

山林中，一支百余人的队伍正在穿林越山，许是担心亮光会泄露行踪，这些人并未打起火把，只是就着明亮的月光，牵着马摸黑前行。

走在队伍中央的，正是王贤，这位因为追野猪而深入密林失踪的不着调钦差，此刻神情冷峻，面带焦急，和白日里的懈怠惫懒判若两人。他抬头看看前方队伍，忍不住低声道：“太慢了，必须加快速度。”

“官人。”跟在他身后的顾小怜柔声安慰道：“山路难行，太快了会出危险的。”

“管不了那么多了。天亮前赶不到那个峡谷，一切计划都会泡汤的。”王贤却断然道：“必须加快速度！”说完，他加快脚步，到了队伍前头，对并肩走在头里的两人道：“能不能再快点？”

“小子，能不能？”时万看看走在自己旁边的那个担任向导的年轻人，顺手拍了他坚挺的屁股一下。

年轻人皱眉看看时万，对这个猥琐至极的家伙很不感冒。

“都督问你话呢？！”时万又要拍他的屁股，年轻人赶忙躲开，有些不爽地看一眼王贤，说实在的，他对这个花天酒地、不务正业的锦衣卫大都督，同样一点好印象都没有。甚至开始怀疑起自己为什么要加入锦衣卫了。

不过他还是开口回答道：“当然可以，就怕你们跟不上。”

“嘿嘿……”这话引来一片笑声，不仅是时万，后头的一千人等也笑成一片，时万顺手又拍了他的屁股一下，笑骂道：“小子说话挺冲，你走走试试呗。”

“跟不上别怪俺。”青年愤怒地瞪一眼时万，终于忍不住道：“还有，你再敢拍俺屁股，俺就跟你急。”

“这话自然又引来一阵哄笑。”时万也愈加来了劲儿，怪笑道：“还老虎屁股摸不得吗？老子就要大拍特拍，看你能急成什么样？”说完伸手又要去拍，却被王贤一把推开，低声呵斥道：“什么时候了，别胡闹，后边去！”

时万天不怕地不怕，就怕王贤拉下脸。闻言乖乖收回手，把位置让给王贤，自己退到那青年身后，伸手又想拍他屁股一下，但想起王贤的黑脸，只

好快快收回手。

王贤便和那青年并肩走在一起，和颜悦色道：“有多快走多快，不要担心我们跟不上。”

“这可是你说的。”那青年点点头，便撒开步子冲出去，速度果然加快了一倍。一口气走出二里地，青年想放慢脚步喘口气，却见王贤依然气不喘、心不慌，神态自若的走在自己身侧。再回头一看，只见身后的队伍依然紧紧跟在后头，那些锦衣卫甚至有说有笑，就像在郊游散步一样……

这让青年有些刮目相看，尤其是对身边的王贤，心说这位大都督看来也不是什么酒囊饭袋啊！

王贤察觉青年在看自己，微微一笑，问道：“小子，你叫什么名字？当锦衣卫多久了？”

“俺叫张栋。”青年赶忙答道：“刚当兵不到半年……”

“你不是世袭锦衣卫吧？”王贤轻声问道。‘父子相继’是太祖皇帝定下的狗屁规矩，这位没读过书的农民皇帝，认为想让他帝国千秋万代，就要让国家各个层面保持稳定，而让国家保持稳定的最好办法，就是把所有人都生生世世固定下来，不许产生变化。比如，开国时，你爷爷是当兵的，朱元璋就把你家定为军户，等到你爹成年，就接替你爷爷当兵，等到你成年，再接替你爹，就这样一代传一代，你家永远都当兵。

还有做工的匠户、煮盐的盐户、从事声色行业的乐户……几乎所有人，都要遵循祖宗的行业继续下去，不允许改行。这种规定看似有道理，实则愚蠢至极，极大地束缚了人性自由不说，还导致帝国快速衰落……大明的军队后继无人，就是因为这一条！谁也不能保证，因为父亲是个好兵，儿子就一定适合扛枪，军队里头充斥着各种手不能提、肩不能扛的二世祖，哪里还有什么战斗力可言？

王贤自然不会理会这狗屁规矩，他命令锦衣卫内部挑选新兵时，要对所有人一视同仁，只要符合征兵条件的，不管是不是军户，都可以招收。若是不符合条件的，管他是不是军户，全都一脚踢出去。

“俺叫张栋，俺爹是这泰沂山里的猎户。”果然，青年不是世袭军户，他老老实实回答道：“年前，千户大人到俺们村里挑人，就把俺挑中了。”

“唔……”王贤打量一下这宽肩细腰、双腿粗壮的小子，笑道：“周敢眼光不错。”

张栋很崇拜周敢，听王贤好像在夸奖自家千户，咧嘴笑道：“俺们千户可

厉害了。”

“怎么就挑了你这么个活宝。”后头的时万终于忍不住又拍了张栋屁股一下，笑起来：“小子，他挑人的时候，是不是让你脱光光了？”

“你……咋知道的？”张栋本来要发火，却又被时万的话吸引了注意力。

“嘿嘿，我就是知道。”时万笑嘻嘻卖起关子来，见张栋绷着脸不问，他才自觉没趣道：“因为我家大人给锦衣卫挑人定了三个条件，虎臂蜂腰螳螂腿！周敢那小子最是死板不过，肯定要亲眼看过、摸过才作数。”

“虎臂蜂腰螳螂腿？”张栋却没听周敢说过，不禁大为好奇地看向王贤。

“你给他说说吧。”王贤无奈地白一眼时万。

“好嘞！”时万嘿嘿一笑，又拍了张栋屁股一下：“小子快点儿走，边走边跟你说。”

“……”张栋两瓣屁股已经被拍麻了，竟有一种无所谓的感觉，便闷着头往前走，一双耳朵却竖起来，听身后时万道。

“虎臂蜂腰螳螂腿，听我一条条跟你说。虎臂是说你的双臂如虎，这样的人格斗凶猛有力，同时和敌人扼住对方的喉咙，被捏破喉咙而死的一定是敌人！蜂腰是指你的腰如马蜂一样细而有力，一丈多高的院墙，一纵身就能跳上去。螳螂腿是说你的腿型，有这样的腿，可以日行一百六十里！只有具备这三条，才有资格被选为锦衣卫！可以说是千里挑一！”

“……”张栋没想到，自己竟是经过这样严格的挑选才被选中，不由挺直了胸膛，自豪感油然而生。

“小子，别得意太早，你只能说是有资格而已，想成为真正的锦衣卫，还早着呢！”时万又重重拍了他屁股一下，指着后头一百多人道：“这些家伙别看他们吊儿郎当，每个人都可以七天七夜不躺不坐、不吃不喝，在大日头底下连走七天，还可以徒手杀死一头饿狼！”

张栋难以置信道：“七天七夜不吃不喝，俺信。可咋能不睡觉呢？”

“睡！”时万指着身后一个大个子，笑道：“看见了没，睁一眼闭一眼，两脚轮流踩着地睡。”

借着月光，张栋定睛一看，那大个子锦衣卫果然在轻声打着鼾，但有一只眼始终是睁开的，两条腿更是毫不停歇，根本没有掉队。

“吓！”张栋惊呆了：“这是怎么做到的？”

“等你被虐狠了，就学会了。”不待时万回答，后头的锦衣卫便嘿嘿怪笑起来。

“还早呢小子。”时万笑着再拍他屁股一下。

“距离石门关还有多远？”一直抬头看天的王贤，突然打断了这帮家伙。

王贤一说话，所有人都安静了，张栋看看方位，心里盘算一会儿道：“还有五十里山路。”

“还是太慢了，拿出你最快的速度来。”王贤一听，神情愈加严肃起来。

“是！”张栋刚听了锦衣卫的故事，正全身热血沸腾呢，闻言撒开两条螳螂腿，大步流星地往前冲。

长长的队伍如一条黑蛇一般，悄然无声地跟在他身后。

拼命赶了一个时辰的路，张栋有些累坏了，全身都被汗水浸透了，喘气声也越来越粗重。见他脚步放缓，王贤看看夜空，已是星斗西沉，一咬牙沉声道：“把马留下，全速赶路！”

“啊！”只有张栋一个人的惊叫声，其余所有人都毫不迟疑地执行命令，将战马的缰绳松开，任其在山坡上吃草。除了张栋，没有人发出任何声音。

“老高。”王贤又下一声令，“背着他赶路。”

那叫老高的，正是刚才边走边睡的大个子，此刻早已经精神抖擞，闻声两步上前，一把就将张栋拎了起来。张栋慌忙挣扎起来：“你干什么，快放下我！”

老高沉声道：“我背着你走！”

“用不着！快放下我！”张栋的挣扎更猛烈了，却换来重重的一记巴掌！

打他的是身后的时万，打得自然还是他的屁股：“小子别动！你拖后腿了知道不！”

张栋登时像被施了定身法一样，乖乖让那老高背在背上。老高迈开两条长腿，便奔跑起来……

身后的队伍也跟着奔跑起来，速度何止快了一倍？

第九百三十八章伏击

圆月西沉，启明星现。已是黎明前的黑暗。

泰沂山脉松涛如怒，山路崎岖难行，一支百余人的队伍，却如一条迅猛的黑蛇，飞快地在这松林山路间疾驰。领头的大个子背上，竟还背着个同样高大的青年，速度却一点不受影响，带着身后的队伍前进，前进！

‘你拖后腿了知道不！’

‘你拖后腿了知道不！’

‘你拖后腿了知道不！’

大个子背后的张栋，却已经有些崩溃了，时万的话如一柄巨斧，不断敲击着年轻人脆弱的自尊心，直到将其敲成碎片，散落在这崎岖的山路上。

张栋已经彻底明白，自己引以为傲的体力和能耐，在这些锦衣卫面前，根本不值一提。可笑自己还曾经瞧不起他们，觉得他们都是些酒囊饭袋……原来真正没用的人是自己，自己才是个废物！

“该怎么走？！”这时，一个粗豪的声音，打断了张栋的自艾自怨。

说话的是背着他的大个子，张栋这才回过神，慌忙摸一把模糊的泪眼，看清前面的情况，原来是遇到了一个岔路口，仔细辨认一下，他低声说道：“往左。”

“他奶奶的！下次不要等到老子问！”大个子对张栋的表现很不满意，恶狠狠道：“再他妈耽误事儿，捏爆你的卵黄！”

大个子重新奔驰起来，张栋却再也忍不住，眼泪噼里啪啦落下来。

“哭你奶奶！”大个子骂一声：“再敢把马尿滴到老子脖子里，一样捏爆你的卵蛋！”

“……”张栋赶忙使劲一吸气，把泪水憋回去，然后也不知哪里来的力气，竟猛地挣脱了大个子，从他背上落在地下。

“你想死，小子？！”大个子大怒，见身后的队伍被迫停下，急忙去拉张栋，恶狠狠道：“赶紧给我上来！”

“俺自己有腿！”张栋却猛地一甩胳膊，荡开了大个子的手，说完，便撒

开双腿，拼命向前跑去。

“你给我站住！”大个子怒不可遏，撒腿追上去。

“嘿嘿，这小子……”见两人成了一个跑一个追的架势，时万捏捏下巴，笑嘻嘻道：“有点意思。”

“周敢的眼光确实不错。”王贤点点头，也率众快步追了上去。

张栋就像不知疲倦的烈马，在崎岖的山道上疯狂地奔跑着！他脑子一片空白，肺里像火烧一样，双腿如灌铅一般，这种情况下一旦停下来，肯定会被活活累死！但他根本顾不了这些了，他就是死，也一定要在大个子之前，跑到那个峡谷！这关乎一个汉子的自尊，这自尊，比生命更重要！

就这样跑了大半个时辰，东方露出了鱼肚白。张栋已经完全失去知觉，完全在凭本能奔跑！然而跟在身后的人却看到，他的步伐终于轻盈起来，速度也越来越快！身后的大个子拼命追赶，竟怎么也追不上他！

那双传说中的螳螂腿，终于在这种极限的情况下，发挥出它真正的威力！

就这样跑啊跑，绕石穿林，拨草跃石！终于在旭日初升前的一刻，跑过了一道高达十几丈的山崖，那条悠长蜿蜒的峡谷便出现在眼前！

踏入山谷的同时，张栋便直挺挺摔向地面，却被身后的大个子一把拽住。时万也上前，和大个子一边一个，架着张栋往前走去，时万拍拍他的屁股，擦一把汗水道：“小子，这时候倒下可就废了……打起精神来，坚持住。”

“嗒嗒……”张栋已经完全失去知觉，对时万的话毫无回应，只在那里急促地喘着粗气。

在场众人都经历过这个阶段，没人笑话他什么，反而第一次把他当成了同类，时万将张栋交给身后的人，让他和大个子扶着张栋继续往前走，帮他平复下血气，自个儿却运起轻身功夫，三两步窜入峡谷。不一会儿，便去而复返，身后竟还跟着个面带刀疤的络腮胡子——不是胡三刀又是哪个？！

“大人！”胡三刀看见王贤，赶忙上前行礼道：“你们可算及时赶到了，真把我急坏了！”

“是我的错，过于托大了。”王贤歉意地笑笑。其实他还真是没办法，这次行动的关键就是要保密！山东的官员王贤一个也信不过，只能尽量打一个时间差！借口出游打猎，然后突然脱离队伍，直插大峡谷！趁着所有人还没

反应过来，完成这次行动。所以根本没有任何富余的时间，也不可能提前出发，那样会导致泄密的。

“好歹及时赶到了。”胡三刀也笑了笑，他终于松了口气。一个月前，王贤便定下了这次大胆的斩首行动！但他心知肚明，暗中有无数双眼睛在监视自己，自己的任何动作都会被对手洞悉。而且他也完全不能相信山东的军队，便让胡三刀带着他手下千余名兄弟，扮成马匪从鲁南迂回鲁中待命。胡三刀本来就是山东响马，手下兄弟也全都是跟他接受招安的土匪，回到老家操持起本行来自然如龙回大海，来无影去无踪，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七天前，王贤通过一个月的观察，推测出佛母会在今日抵达莱芜，便急令胡三刀率众在大峡谷汇合，自己则带人从章丘穿山越岭与他会和，若是稍有耽搁，就会和那佛母擦身而过，之前的一切努力便会化为泡影！而且最严重的是，此役之后，王贤再也没法在山东官员面前装傻充愣，想要再麻痹他们，出其不意恐怕是不可能了……

所以王贤一路上才会如此焦急，直到此刻脸上才有了点儿笑容。

但这仍不是歇脚的时候，和胡三刀碰头后，众人便在他的带领下，沿着流水潺潺、浓荫蔽日的大峡谷继续南下，大约走了二十里，终于到了胡三刀人马隐藏的地方。

看到养精蓄锐的部下，王贤终于松了口气，沉声问道：“他们到哪儿了？”

“离这儿还有七里地。”身经百战的锦衣卫，自然如鹰隼般时刻盯着猎物的位置。

“可以下套子了。”胡三刀咧咧嘴，摸着钢针似的胡须道：“大人瞧好吧，这种短道剪径的营生，咱们可是老本行。”

“嗯。”王贤点点头，他本来十分想说‘务必要捉活的’，但话到嘴边，还是暗叹一声，改为轻声嘱咐道：“务必要万无一失，决不能让那佛母逃脱……”

“大人放心。”胡三刀点点头，便把手一挥，一众前响马很快便列队向前。

王贤跟着队伍行出二里地，便见前面峡谷上方，横着一条长长的木吊桥，那是穿越峡谷的必经之路，也是佛母的必经之路。吊桥距离谷底足足十丈高，从上头掉下来必死无疑。

“我们在吊桥基座上已经埋了炸药，待那佛母上桥后，便炸断吊桥！”胡三刀东躲西藏一个月，就是为了这一天，整个人十分兴奋，比手画脚道：“同

时，我们的人马会在两侧山上设伏，爆炸后便冲下来，杀他们个措手不及！”顿一顿道：“虽然这两侧的山都很矮，不适合设伏，却最适合骑兵冲击，来回几趟，保准把他们都杀光！”

“嗯。”王贤点点头，没有表示异议。他向来不干涉具体指挥，听起来这计划没什么问题，但结果怎么样，只有干过才知道。

于是所有人马各就各位，躲藏在峡谷上方的山坳中，等待猎物的到来。

王贤伏在一块山石后，眯眼盯着远处蜿蜒的山路，那里是佛母出现的方向。

顾小怜将一块火烧塞到他手里，王贤才想起来，从昨天晚上到现在，还粒米未进。接过火烧使劲便大嚼大咽起来，顾小怜怕他噎到，赶忙给他递水，王贤接过来喝几口，又三下五除二将整个火烧干掉，才朝顾小怜龇牙笑笑。

“官人，你有些担心？”顾小怜是王贤肚里的蛔虫，见他眉头微皱，便知道他对这一仗没什么信心。

王贤轻轻摇头，他不想临战之前，让将士们士气受到影响。而且他也不清楚，自己心里的不安是来自何处。因为此役无论从事先的侦查、欺骗，到夜里的行军、设伏的地点，都可以说很是完美。而且佛母已经出发，必然会一头撞进包围圈，他不知自己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许是年纪越大，胆子越小了吧。”王贤自嘲地笑笑，突然笑容在他脸上凝固，因为他看到远处，有一支长长的队伍，如一条白蛇一般出现在蜿蜒的山路上，正徐徐向这边行来！

“来了！”负责侦查的斥候也很快传来消息，将士们把精气神都提到最高，做好了最后的准备。

顿饭工夫后，那支尽着白衣的队伍，出现在峡谷东侧，许是看到前面摇摇晃晃的吊桥，他们停了下来，然后派人下来检查。

王贤等人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幸好那些白衣人并未发现什么端倪，待几名打头的走过吊桥，到了对岸，一个头领模样的家伙，便向位于队伍中央的一顶轿子禀报。

那轿子上下来一个蒙着面纱的女子，在一众白衣人的护卫下，缓缓上了吊桥。

第九百三十九章急转直下

当那蒙面女子走到吊桥中央时，锦衣卫便点着了引信，预先埋好的整桶炸药轰然爆炸，冲天的火光中，恰好在爆炸范围内的白衣人，像破布娃娃一样被抛到天空，残肢断体横飞！

惊天动地的爆炸声中，吊桥猛然断裂，桥上人惨叫着摔落下去，大多数人直接掉入峡谷，也有那眼疾手快者死死抓住吊索，跟着吊桥一起坠落……但结果不会有什么不同。就算没有摔死，埋伏在峡谷中的百多名锦衣卫，将结果他们的性命！

喊杀声从两侧山谷响起，胡三刀率着他的响马弟兄们发起了冲锋，被炸蒙了的白衣人慌忙拔出兵刃抵抗，但哪能抵挡得住已经冲起来的骑兵？！

胡三刀们手中是长长的斩马刀，每一下挥动，都会带起一条刺目的血箭，或者是一颗满面惊恐的人头！战马在嘶鸣，敌人在惨嚎，胡三刀们在狂笑，这已经不是战斗，而是一边倒的屠杀了！

不一会儿，山道上便躺满了白衣人的尸首，哦，已经不是白衣人了，鲜血早就将他们的衣袍染红……

凌霄和顾小怜已经不忍地闭上眼睛，王贤却死死注视着眼前的场面，明明看到战事无比顺利，他心底的不安却越来越浓重。

“不对劲。”王贤终于忍不住低声说道。

“大人。”时万奇怪问道：“哪里不对劲了？”

“这些白衣人也太弱了点儿。”王贤眉头紧锁道：“根本就像从来没练过武的农民，那佛母什么样的本事？怎么可能用这样的人当护卫。”

“一群乱民而已，还能有多大的本事？大人多虑了吧。”时万却不以为意地笑道。

“但愿吧。”王贤沉声吩咐道：“抓个活口过来，快！”

“是！”时万领命，展开轻身功夫，箭一样飞射下山，硬生生从一名锦衣卫手中夺下一个白衣人。

“你干啥？！”那锦衣卫瞪着牛眼，怒冲冲地看向时万。

“大人要活口，你只管杀。”时万冷笑一声。那锦衣卫才不理他，策马转

身去杀其余的白衣人。

时万便拎小鸡一样，将那白衣人拎上了山头。

周勇也感觉到异常了，不待王贤吩咐，便用错骨手去扳那白衣人的关节，疼得白衣人哭爹喊娘。

“快说！”周勇厉声问道：“那佛母在不在队伍中？！”

“什么佛母？！”白衣人早就吓得屁滚尿流，哀声叫道：“他们给俺们钱，让俺们穿着他们的衣裳往泰安走一趟！”

“他们是谁？！”周勇的心咯噔一声，脸色刷地就变了。

“说是白莲教的唐长老！”白衣人一把鼻涕一把泪道：“大爷饶命，俺就是个种地的，没干什么伤天害理的事儿啊！”

“什么？！”周敢一阵气急攻心，此刻他怎能不知，这次的情报出了大纰漏！连人家李代桃僵都没发现！

“你们是什么时候换的衣裳？！”王贤沉声发问道。

“今天上午。”那白衣人倒是老实，竹筒倒豆子道：“俺们是前头磨盘村的，上午有白莲教的队伍经过俺村，在那里歇脚，那唐长老把俺们集合起来说是讲经，谁知把门一关，就跟俺们换了衣服……”

“消息走漏了！”王贤终于明白，自己不祥的预感是从哪来。重重一拳打在石头上，沉声说道：“赶紧转移！”

“报！”话音未落，便有斥候飞驰而至，面色惨白道：“有大队骑兵过来了，转瞬将至！”

“啊！”这会儿所有人都清楚了，他们捕杀的不过是人家钓鱼的诱饵，原本的猎手已经成了对方的猎物！

“快！撤退！”王贤顾不上懊恼，现在他最重要的任务，是将手下安全带出险地。

‘呜……呜……’收兵的号角声在山头响起，短暂错愕之后，锦衣卫们停下杀戮，纷纷拨马撤出战场。周勇也给王贤等人牵来战马，王贤接过缰绳，低声问胡三刀道：“你把弟兄们的马让给我们，他们怎么办？！”夜里赶路时，王贤等人皆已弃马，此刻这些马，自然是胡三刀手下的坐骑。

“大人放心，我带他们沿着峡谷撤退。”胡三刀笑道：“一进了山林就安全了。”说着朝王贤龇牙笑笑道：“还得靠大人帮着引开敌兵呢！”

“好，你保重！”王贤眼眶微湿，他当然知道不会像胡三刀说得这样轻松，但经过这么多生死考验，他早就不会跟生死兄弟们惺惺作态了！有那个时间推让，还不如赶紧各自上路呢！

当王贤等人骑马绕过山谷，那队来路不明的骑兵已经杀到山背后了，这些人全都穿着老百姓的衣裳，但无论胯下的战马还是手中的武器，全都是精锐明军的配备。一骑当先的，便是那白纱蒙面的佛母！那唐长老唐天德，还有一名彪悍的中年将领紧随在她的左右。

看着眼前尸横遍野的场面，佛母眉头紧蹙，似有不忍。唐长老和那将领却不以为意，只是惊叹于王贤反应之快。

“姓王的有两把刷子。”那将领啐一口道：“竟然这么快就逃掉了！”

“没有两把刷子，他也不会出现在这里！”唐长老到这会儿，还心有余悸，若非及时得到情报，悬崖勒马，那死在这里的就是自己儿女！哪里还有现在的将计就计，引蛇出洞？！

唐长老不禁对王贤的本事暗暗服气，这可是在山东，完完全全置于无数双眼睛监视下，这家伙竟能瞒天过海到只差一步就可以成功的地步！实在令人惊叹！但这里是山东，所以这最后的一步，任王贤有通天之能，也永远也无法跨越！

“不过他们跑不了。”中年将领淡淡道：“我们的人，已经布下天罗地网了，任他插翅难飞！”

唐长老两人正在交谈，便见佛母已经策马冲出，紧追着王贤等人的印记而去！他和那中年将领赶紧率众跟上！

“追上他们！”中年将领向部下高呼道：“擒获王贤者赏金十万两，生死无论！”

“嗷……”骑兵们像被打了鸡血，疯狂地展开追击。

王贤率领部下先沿着大峡谷往南狂奔，然后涉水过了峡谷，进入平原后，朝泰安城方向火速撤去。敌兵始终如跗骨之蛆紧紧追在后头！

“大人，不能这么逃下去了。”周勇看看身后的烟尘，满脸焦急地大声道：“他们可以不计后果不惜马力，我们不能这样啊！”

“嗯！”王贤点点头，他自然知道，再这么下去，战马就要脱力了，如果遇到另一支敌军，直接就没有还手之力，只能束手待毙了！

“我们拖住他们，大人先撤吧！”周勇沉声说道。

“是！”众锦衣卫纷纷点头、十分认同。他们认为，为了大人牺牲自己，是天经地义的：“大人先撤吧，我们和狗崽子拼了！”

“不行！”王贤却断然摇头道：“还没到那份儿上！”说着他咬牙切齿道：“就算到了那个份儿上，我也与众兄弟生死与共，绝不做逃兵！”说着，他猛一抬手，阻止周勇开口，面现傲然之色道：“老子的锦衣卫，何时被人追成丧家之犬过？！”

“对！本来就是！”将士们闻言神情大振，嗷嗷叫起来。张栋也在其中，原本有些低落的士气，一下就被王贤这一句话点燃了！锦衣卫那种睥睨一切的骄傲，让他身上的疲劳、心中的恐惧全都一扫而光！跟着同袍们嗷嗷叫起来！

“兄弟们！”王贤看看追随在自己左右的数百骑，沉声说道：“是我王贤无能，累你们落到此般险境。”

“大人这话说的。”将士们却笑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嘛。”

“不过大家放心，我王贤虽无能，却不是懦夫！”王贤刷地拔出宝剑，一指前方道：“我决定，在这里伏击敌军，打他们个措手不及！”

“遵命！”众将士齐声高喝！说完便跟王贤策马上了山坡，在山阴处躲避起来！

佛母拼命催动战马衔尾急追！根本不管战马已经口泛白沫了！她的头脑中，只剩下刻骨的仇恨，她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一定要追上王贤，将他碎尸万段！

身后的一千余骑兵也差不多都疯了，他们是被重金厚赏刺激的，已经顾不上考虑胯下战马的承受能力了！千余骑如滚滚洪流，紧追着王贤他们冲到了山谷口，这群已经红了眼的家伙，根本毫无停下来的意思，便要快速通过山谷，要去追逐已经到嘴边的猎物！

这山谷两侧山坡并不陡峭，中间的山路也很宽，可容四骑并行，骑兵们在佛母的带领下，一转眼就进了山谷，再一转眼已经填满了谷中山道！

就在此时，突然轰的一声巨响，山谷两侧山坡上的两块巨石，居然隆隆滚落下来！骑兵们登时懵在那里，前头后头的勒马驻足观看，中间的进退维

谷，眼睁睁看着巨石从天而降，将十余骑连人带马拍死在山道上！

“杀啊！”山谷两侧的山坡上，现出锦衣卫骑兵的身影，将士们挥舞着马刀，策马俯冲而下！

第九百四十章勇者胜

两块巨石从山坡滚落，正好将山道两侧堵住，把这队骑兵掐成了三截！

打头的佛母已经和两百余骑出了山谷，殿后的两百余骑还未进谷，唐长老和那中年将领率领着六百多中军则被死死困在谷中，进退不得，彻底成了一锅粥！

看到两侧山坡上出现锦衣卫的骑兵，将士们惊恐地寻找唐长老和自家将军，却只看到同样已经蒙圈的唐长老，哪里还有自家将军的身影。唐长老确实懵了，因为那中年将领倒霉透顶，就在被头一块巨石砸死的数骑之中，只见他半边脑袋已经瘪了，脑浆流了一地，两条腿还在抽搐，但显然已经没救了……

这个年代的大明军队，基本上没有孬种，何况还是精锐的骑兵！见锦衣卫冲下来，这队同样穿着老百姓衣服的骑兵，虽然猝不及防，但并未彻底乱套，而是纷纷拔出马刀，拼命拨动战马，背靠背准备迎敌！

然而俯冲而下的锦衣卫，突然举起了手中的火枪！这是六处在王贤指导下研制出的全新火器，无需点燃引信！而是以扳机燧发！但缺点也有一大堆，造价太高、废品率太高、开足马力生产，至今也仅有二百多支。

王贤这次来山东，自然一股脑全都带了出来。此刻二百多支火枪全数瞄准了敌军！其余的锦衣卫虽然没有火枪，却有做工精良的短弩，也纷纷拿出瞄准！

王贤高喝一声：“放！”便嘭地扣动了扳机！听到大人开枪，护卫们也纷纷扣动扳机，弹丸和短弩雨点般泼向近在咫尺的敌军！

这么近的距离，又是自上而下射击，完全不用担心打空，敌军根本无法躲避，纷纷惨叫着落马！

敌军骑兵惊呆了，他们的真实身份，就是大明骑兵！自然知道火枪的发射方法，应该是点燃火绳，引发枪管中的弹丸！哪里见过这种不用火绳，就可以直接激发的新式武器？！

中弹的骑兵惨叫哀嚎成一片，也彻底动摇了原本就慌乱的军心！这时，那些骑兵惊恐地发现，锦衣卫的火枪又举了起来！

其实王贤他们只是虚张声势，燧发枪虽然先进，但装填弹丸的方式依然没有改进，还是只能打一枪，便要重新往枪管中填入药包，压上铅丸才能再次激发。但对方不明就里，还以为这种神兵可以连续激发，吓得慌忙抱头躲

闪，本来就拥挤在山谷中乱成一锅粥，这下更是互相碰撞践踏，不少骑兵被撞落下马，惨死在自己人的马蹄之下！即便没有落马的，也被撞得东倒西歪，手里的兵刃都拿不稳，更别说御敌了！

狭路相逢勇者胜！一旦胆怯混乱，等待他们的便是悲惨的结局！王贤他们已经冲到敌军眼前，他将火枪往马鞍上一插，便举剑将一个敌兵砍落下马！

锦衣卫将士们也有样学样，纷纷收起火枪，挥舞着斩马刀杀入敌阵！

敌军这才看清楚，原来王贤他们的枪已经不能再发射，但胆已破、势已泄，想要重新抖擞起来，已经没有机会了！

血肉横飞，惨叫连连！最精锐的锦衣卫将士，岂会再给敌人补救的机会，他们疯狂地舞动兵刃，凶恶地砍杀着乱成一团的敌兵！几乎转眼之间，就将数百骑乱成一团的敌兵砍落下马！

锦衣卫像最老练的狼群，一旦看到猎物的弱点，便爆发出最凶猛的攻击，用尖牙利爪撕扯着对方的伤口，绝不给它翻身的机会！一阵疯狂的砍杀后，敌军中路彻底崩塌，除了唐长老在教徒拼死保护下突围出去，其余六百余骑全都交代在这山谷之中！

然而真正的战斗才刚刚开始，敌军的中路虽然崩溃，两头却毫发无伤！这时，他们已经在佛母的带领下，绕到山坡上，看到自己的袍泽就这么稀里糊涂战死一片，一个个目眦欲裂、状若疯虎地跟着佛母俯冲下来，欲向那数百骑锦衣卫报仇雪恨！

花招已经没有，剩下的便是刺刀见红的白刃相搏了！两军轰然撞在一起，嚎叫着举起兵刃，朝对方砍杀过去！

鲜血和残肢在横飞，受伤的战马在哀鸣，山谷已经变成修罗地狱！所有人都浑身浴血，分不清是自己身上的血还是敌人身上的……

“狭路相逢勇者胜！跟我杀光他们！”王贤举起已经卷刃的兵刃，满脸鲜血地嘶声咆哮道！

“杀啊！”将士们嗷嗷叫着，疯狂地向敌军发动反扑！顾小怜和凌霄紧紧伴在王贤左右，二女也已经浑身浴血，但她们拼了性命也要保护好王贤！

这种残酷的绞杀混战中，锦衣卫也出现了巨大的伤亡，因为他们是大明最精锐的锦衣卫！他们有大明最厉害的头狼带领！虽然是仰攻高处，但在气势上却完全压倒了居高临下的敌军！

张栋却已经有些崩溃了，这个半年前还是猎户的淳朴青年，在短短一天之中，经历了最艰巨的考验、最残酷的厮杀，看到那些横飞的残肢断体，还有开膛破肚的场面，他实在难以为继了。虽然仍机械地挥舞着兵刃，但已经漏洞百出，软绵无力！在这残酷的战场上，根本没有自保的能力！

然而时万和那个大个子锦衣卫，却一直在尽心保护着他，两人和敌人拼命厮杀，已经浑身浴血，却仍不忘挡住刺向他的刀剑！两人却没有再向昨夜那样苛责于他，因为他们都清楚，这小兄弟已经做得够好了，换了自己，恐怕还不如他……

看着大个子为了帮自己挡剑，左肩中了敌人一枪，登时鲜血蓬飞。大个子赶忙死死抓住枪杆，不让敌人拔枪！因为一旦拔枪，枪头的倒钩将会给他带来致命的创伤！敌人也不是吃素的，见状立马抽出长剑，朝他的右肩砍来！大个子被长枪固定，根本无从躲避，眼看就要死于剑下！

张栋眼都红了，野兽般地嚎叫一声，也不知哪里生出的力气，竟一下从马背上飞身跃起，将那偷袭大个子的敌军连人带马撞落在地！

两人重重落在地上，便互相掐住了对方的脖子，在危险的马腿丛中翻滚。两人根本无暇顾及随时会踩碎头颅的马腿，头脑中只有一个念头，就是掐碎对方的喉咙！

张栋如野兽般嘶吼着，一双虎臂青筋暴起，虬结的肌肉有力地颤抖着！他已经被掐得艰于呼吸了，却从没像现在这样坚信，活下来的一定是自己！因为他清楚记得，昨天夜里时万告诉自己，锦衣卫敌人同时扼住对方的喉咙，最后死的一定是敌人！

时万说话时，骄傲的语气让张栋无比震撼！并最终在这你死我活的战场上，化作了支撑他的信念！让张栋可以无视痛苦，战胜疲劳，爆发出难以想象的力量，死死扼住对手的喉咙！终于，敌人突然失去了力气，两眼翻白昏死过去！张栋却仍不停手，直到将他的脖子彻底拧断为止！

这时，一条粗壮的马腿猛地朝张栋的后脑踏来，张栋感受到脑后的风声，却再没有一丝力气躲闪，他满足地闭上眼，等待死亡的到来！在那一刻，他觉得自己死得其所，对得起锦衣卫这个称呼……

忽然，一柄斩马刀匹练般砍下，战马惨叫声中，马腿被人一刀砍了下来，落在张栋面前，鲜血喷洒了他一头！还没反应过来，张栋已经被人一把捞起，然后搁在马鞍前。

不用抬头，张栋也知道是时万救了自己，因为他的屁股又被重重拍了一下，果然时万那尖利怪异的声音响起：“小子！没事儿吧？”时万见他满头是血，故而有此一问。

“没事儿……”张栋也不清楚有没有事儿，但至少自己还活着。

“别乱动！”时万怪笑一声，挥刀将一名敌军斩成两半：“看哥哥教你杀敌！”

头一次，张栋觉得时万也没那么可恶了……

激烈而短暂的厮杀后，锦衣卫已经掌握了主动权，渐渐将敌军的攻势打垮！在中间部位的王贤，已经停下了战斗，因为他的部下们将敌人赶得越来越远。

王贤摸一把脸上的血水，刚要看看战场的形势，突然听到连声惊呼：“大人小心！”就见一个白色的身影，闪电般掠过人群，朝自己直冲过来！

锦衣卫猝不及防，已经被那白色身影突破了防线，周勇等人赶忙挡在王贤身前，想将其拦住，然而那人武功高得耸人听闻，身形在空中竟能如鸟儿一般辗转腾挪，轻而易举就避开了锦衣卫的武器！半空中，只见她手中精光一闪，一名锦衣卫竟被一根八寸长的钢针射中，登时就捂着喉咙跌落下马……

那白衣人并不恋战，射死一名锦衣卫，便顺势突破了阵势，身形翻飞，朝王贤猛扑过来！

“休要伤我徒儿！”灵霄一抖手中长剑，也从马背上飞身跃起！她一身黄衫，银光在手！如一只凶猛的黄鹰扑向飞来的白鸟！

第九百四十一章初战佛母

那白衣人正是佛母，她一开始只是不停指挥手下进攻，自己却一直冷眼旁观，在寻找能击杀王贤的机会！眼看着手下已经支撑不住、乱了阵脚，佛母却不惊反喜——因为她终于看到了机会！原先处于守势，阵型被压缩得十分密集的锦衣卫，在转守为攻后，阵型终于渐渐没那么紧密了！

当看到人群中那条若有若无的路线出现时，佛母毫不犹豫地发动了！她的轻功本就天下独步，此刻又满怀仇恨、必杀王贤！身法更是比平时还要快上三分！几次腾挪发力，兔起鹘落间，已经突破了锦衣卫引以为傲的鸳鸯阵，杀到王贤面前！

“休要伤我徒儿！”然而她却遇到了灵霄，灵霄的武功也以轻灵见长，孙碧云亲传的武当身法不输任何轻功！灵霄又天分极高、自幼勤学苦练，能耐完全不在佛母之下！只是一直没有机会完全展示出来而已！

此刻，遇到这平生大敌，灵霄拿出了压箱底的功夫，身形已经快到极点，竟有了淡淡的虚影！眨眼之间，砰砰砰，便和佛母交手二三十记！

在旁人看来，二女如凌波仙子在半空中辗转腾挪，拳脚飞舞，煞是好看！但高手一眼就能看出，此中凶险万分，一招稍有不慎便会死于对手的攻击之下！

王贤暗暗捏了把汗，看看身旁的顾小怜，顾小怜点点头，也腾身而起，加入了战团！这位白莲教的前圣女，一直将自己的锋芒隐藏于王贤的光彩之下，此刻施展开来，众锦衣卫才悚然发现，她的武功之高，已经超乎想象！

马背上的张栋也看呆了，原本对王贤带这两个艳绝人寰的大美女出来，很有一些腹诽，认为他简直荒淫到没边儿了！此刻才知道自己大错特错，原来这两个大美女完全不是拖油瓶，而是王贤身边最厉害的高手！

顾小怜一加入战团，原先的均势便被打破了！她和佛母的招数身法如出一辙，武功高低也在伯仲之间，现在以二敌一自然占尽优势，趁着灵霄格开佛母的兵刃，轻飘飘的一掌便击中了佛母的腹部！

佛母如遭雷击，一口鲜血吐在蒙面的纱巾上，身形如断了线的风筝摔落在地上！

“快拿下她！”王贤已经认出佛母的身份，赶忙高声下令！

锦衣卫朝佛母扑了过去，佛母从地上鱼跃而起，雪亮的娥眉刺划出几道夺目的弧线，就将扑到近前的敌人尽数逼退！然而她的身形已经不稳，根本

不可能支撑多久了！何况，灵霄已经杀到近前了！

顾小怜没有上前，她要守在王贤身边，防备又有高手偷袭！

佛母全力迎敌，正左支右绌，几名身穿白衣的高手拼死杀入了阵中，替她挡住灵霄等人凌厉的攻势！

“佛母快走！不要管我们！”

他们这样说，也是这样做的。他们是真的豁上了性命，为了给佛母抢出一条生路，可以用身体迎向致命的武器，然后和敌人同归于尽！灵霄武功虽高，却没有狠辣的心性，见到这些毫不在意自己身体的疯子，竟有些束手束脚，迟迟不能攻破这道血肉围墙！

“佛母快走啊！”

手下人凄厉的催促声中，佛母双目含泪，死死看一眼王贤，跺脚转身后退，那些骑在马上锦衣卫想尽力阻拦，在她面前却如笨重的木桩，眼睁睁看着佛母化作一道流光，辗转腾挪便出了人丛。

见佛母安全出来，唐长老悬着的心这才放下，让手下保护好已经脱力的佛母，便率众亲信撤出了战团！唐长老见机极快，知道再打下去非但不能拿下王贤，反而会将自己人葬送其中，既然没有希望，便当即不再恋战……

唐长老等人走的极快，非但锦衣卫没料到，就连那些骑兵也懵掉了，等他们反应过来，唐长老已经率几十骑，护着佛母逃到百步之外！

这下，骑兵们的士气彻底跌倒谷底，开始拼命突围，锦衣卫也无心追杀，只是将残敌驱赶殆尽，便折回山谷，保护他们的头领。

山谷中，喊杀声已经消失，只有伤者的惨叫和受伤战马的嘶鸣，周勇领着人在救治伤员，看到受伤的战马，便一剑割断它的喉咙，帮它结束痛苦。

没有任务的将士便坐在地上，处理自己的伤口，这样一场恶战下来，没有人身上是完好的。但比起阵亡的一百多兄弟，他们又无疑是幸运的……

张栋无疑是幸运的，尽管浑身浴血，但全须全尾，并没受什么大伤，此刻他焦急地守在大个子身旁，看军医为其小心翼翼拔下尺许长的枪头……方才战事激烈，大个子只斩断了枪杆，硬撑到这会儿，才有机会取出嵌在肩膀上的枪头。

张栋见军医让张栋咬住一根木棒，然后抱住他的肩膀，一手用纱布按住伤口周围，另一手猛一用力便将枪头从大个子背后拔了出来！大个子全身一

阵痉挛，咬住木棒的口中，发出瘆人的呜咽声！看的张栋面色发白，比失血过多的大个子还要白……

军医熟练地给大个子上药，然后用羊肠线缝合伤口。这时大个子已经吐掉了木棒，第一句话便是问军医：“我这胳膊还能顶用吗？”

“运气不错，没有伤到骨头……”军医娴熟地穿针引线，仿佛是在缝一件衣服，而不是人的皮肉。

“嘿嘿！”大个子高兴地笑了，白一眼张栋道：“就不跟你小子算账了，赶紧给我找酒去！”

“哦！”张栋赶忙到处找酒，时万丢给他一瓶，对张栋笑道：“小子，有把子力气，就是功夫太差，赶明哥哥给你开小灶，咱俩找个没人儿的地方单独练练？”

张栋全当没听到的，拿着酒壶到大个子面前，想送到他嘴边。大个子却劈手夺过来，笑骂道：“老子还没残废！”说着笑笑道：“别理那老偷儿，他就是嘴上说说，要是真敢乱搞，大人头一个阉了他！”

“妈的老高，你敢泄老子的底！”时万大怒道：“我还打算再吓唬吓唬这小子哩！”

“怎么说，他也救了我一命，不许再欺负他了。”大个子喝口酒，笑骂道：“你要别人去吧！”

“别人我还不耍哩。”时万无趣地夺过酒壶，郁闷地喝一口。见张栋咧嘴憨笑，他也忍不住笑道：“小子，说正经的，回头跟我好好练练吧。”

“不。”张栋却断然摇头。

“放心，不会搞你的。”时万脸上有些挂不住。

“那也不。”张栋摇头道：“俺不想跟你学做贼……”时万登时气结。

“哈哈！”众锦衣卫听了，捧腹大笑起来，笑得东倒西歪。

山坡上，王贤正面无表情地呆坐在那里，顾小怜掏出帕子，为他擦拭脸上的血水，她能看出王贤心情十分糟糕，轻声安慰道：“官人，不要自责了，能在这样恶劣的情况下全歼敌军，已经十分了不起了。”

“这一仗，本来不该发生的。”王贤使劲揉着太阳穴，沉声说道：“到底哪里出了问题？！”他到现在还想不通，怎么一场漂亮的突袭，竟成了这副德

行？！

“现在不是想这个时候。”顾小怜柔声道：“现在你得带大伙安全脱险。”

“嗯。”王贤点点头，见周勇走上来，便起身捏捏顾小怜的手，示意她让到一边。

“大人！”周勇声音有些低沉道：“清点完毕，此役歼敌七百余人，我方弟兄阵亡九十五人，重伤二十四人，余者个个带伤，恐怕没有再战之力了……”

“知道了……”虽然已经预料到了，但听了周勇的禀报，王贤还是心如刀绞，好一会儿才叹口气道：“先将弟兄们的尸首就地掩埋，待来日再来迎接。”顿一顿道：“带上伤员，我们转移！”

“是。”周勇点点头，有些迟疑道：“那些受伤的敌兵……”

“留十个官阶最高的，其余的……”王贤冷酷道：“就送他们回他们的真空家乡吧。”怜悯这种无用的情绪，早就在战火中荡然无存了……

“是！”周勇沉声应下，转身去执行命令了，不一会儿，山坡下便响起了求饶声和哭泣声，但很快就只剩下惨叫声……

灵霄不忍地闭上眼，她可以奋勇杀敌，却受不了这种杀俘的场面。王贤的手轻轻搭在她的肩头，低声道：“眼下我们还要逃命，不可能带走他们。”

“……”灵霄点点头，想说什么，喉头却有些发堵。

“我说吧，你不该跟我来山东的。这样场面肯定还会有。”王贤看看如血的残阳，嘶声说道：“这山东，势必要变成修罗场了……”

“所以我必须来。”灵霄终于说出话来，她抬起头，一双纯净的眸子里，分明只有王贤的身影，她的声音微弱却无比坚定道：“刀山火海我都会陪你走的……”

看着那张犹带血污的俏脸，王贤的心狠狠被撞了一下，他的嘴唇翕动了几下，虽然没有说出什么话来，却重重地点了点头。

第九百四十二章泰安

将袍泽的遗体掩埋在山阴中，王贤他们便摸黑上路了。今夜铅云密布，星月无光，又很快下起了雨，即使最老道的向导，也辨不清东南西北。

张栋正暗暗忧愁，却发现别人却淡定地跟在时万后头，那个老偷儿老神在在，似乎一点也不担心会迷路。

张栋忍了又忍，还是没忍住，一拨马头凑到时万身边，囁道：“你咋知道方向的？”

时万白了他一眼，冷笑道：“上不得台面的毛贼伎俩。”

“俺错了。”张栋这种性格，也确实让人没办法，他十分诚恳道：“俺不该这么说你。其实想一想，技不压身，只要俺不偷东西，就算学了贼的本事也不是贼。”

“滚一边儿去！”时万一抖蓑衣，甩了张栋一脸水。

张栋无奈地抹一把脸，快快退到一边。

时万等了一会儿，还不见张栋凑过来，偷偷瞥那小子一眼，见他垂头丧气跟在自己身边，浑没有再凑过来的意思。不由一阵气闷，大声道：“那你就是想跟我学了？！”

“嗯。”张栋使劲点头。

“这还差不多，你看看吧。”时万将一个鸡蛋大小的物体丢给张栋，张栋赶忙双手接过，定睛一看，是一个小小的指北针，而且表盘还会发光，即使在这样的暗夜中，也能看到上头的指针。

“这是啥？”张栋却不认识这玩意儿。

“司南，又叫指北针，这指针所指的方向就是北，所以咱们现在是往西走。”时万很满意张栋无知的样子，得意道：“盗墓用的。”

“怎么会发光呢？”张栋追问道。

“这底座是半颗价值连城的夜明珠。”时万愈发得意道：“怎么样，这行有前途吧？”

张栋将那玩意儿递还给时万，很认真道：“俺是不会做贼的。”

“就你这熊样，还做贼，有那本事吗？”时万对他的态度很不满意道：“充其量也就是个打家劫舍的程度。”

“俺更不会打家劫舍的。”张栋赶忙说道。

“你……”时万简直要被这死脑筋的小子气死。

雨越下越大，王贤他们在雨中艰难地跋涉，丝毫不敢停留。等到天亮时分，所有人都饥寒交迫，在晨风中瑟瑟发抖，那些伤号就更难捱了，不少人甚至昏了过去……若非他们被绑在马背上，直接就会摔下马背……

“离泰安还有多远？”王贤十分忧虑，他的部下必须立即休整，经不起任何挑战了。

“还有二十里。”张栋赶忙回答道。

话音未落，头前探路的斥候便慌忙驶来，声音颤抖道：“大人，不好了！有敌情！”

“什么？！”王贤震惊地甩掉了身上的雨披，将士们也个个面色凝重。

“大概两千余骑，就在一里之外，正向我等急速驶来！”斥候沉声禀报道。

“啊！”时万惊出一身冷汗，忙嚷嚷起来道：“这下可麻烦了！大人，我们赶紧往南走！”

“走不掉了！”周勇急声道：“大人，我们挡住敌兵，您和二位夫人快撤！”灵霄闻言白了周勇一眼，却没有反驳。

“我说过，与诸位，生死与共。”王贤摇摇头，拔出手中已经卷刃、犹带鲜血的宝剑，淡淡道：“锦衣卫，只进不退！”这时的形势所有人都清楚，就算人还能撑得住，战马也已经要尥蹶子了，逃跑的话只有死路一条。与其如此，还不如迎上去战个痛快，杀一个回本杀两个有赚呢！

然而王贤却没有立即下令进攻，只是命斥候再探，部下严阵以待。

敌兵就在一里之外，也早就发现了王贤他们，正全速朝这边扑来。锦衣卫占据了有利位置，全神戒备地看着远处滚滚而来的那条黑线，所有人都把心悬到嗓子眼。

“小子。”时万朝张栋龇牙笑笑道：“头一回出来就中头彩，你这运气啧

嘖……”

张栋紧绷着脸，却已经不复之前的紧张，淡淡道：“待会儿不用管俺，保护好大个子……”

“去球！老子还用人保护？！”大个子老高闻言吹胡子瞪眼，却因为动作过大，扯动伤口，疼得他险些没从马背上跌下来。

将士们发出一阵轻笑，这些看淡生死的勇士，还有什么好畏惧的？

转眼间，那队人马已经到了近前，锦衣卫枪在手、弓上弦，战斗一触即发！

然而，那队人马却猛然停住，数名将领策马过来，为首的竟然是周敢！

锦衣卫登时迷糊了，却见王贤露出迷人的笑容。

“属下接驾来迟。”周敢看到众同袍个个挂彩的狼狈模样，赶忙翻身下马，跪在泥地里请罪：“请大人责罚！”

“末将济宁卫指挥使朱威拜见伯爷！”跟在周敢身后的一名三十余岁的将领，也赶紧向王贤行礼：“接驾来迟，请伯爷恕罪。”

“诸位快快请起，尔等何罪之有？”王贤笑着扶起两人，对朱威感激道：“幸亏我那成国公哥哥，跟我说过兄弟你，不然这次我恐怕麻烦大了。”

“我家国公爷专门来函叮嘱，伯爷若有吩咐，在所不辞。”朱威是老成国公朱能的家将，到了朱勇这辈上，已经放出来做指挥使了，但从心理上，他依然是成国公府的人，自然要听朱勇的。何况王贤手里还有调兵的令符！

这突如其来的援兵，乃是王贤离开济南前，考虑到万一失败，总要有人接应才行。想到临行前，朱勇曾经跟自己提过这个朱威，至少能保证他既不是汉王也不是白莲教的人。便拿出皇帝御赐的那块黄色玉符，让周敢去济宁卫调兵，带他们前来接应。

皇帝的那块黄色玉符，乃是节制天下兵马的十二块虎符中的一块，可以调动山东境内所有兵马，当然前提是对方得心里还有朝廷才行。王贤虽然不怀疑朱威，却也不能让周敢提前调兵，以免走漏风声。按照约定，周敢是在昨天中午，也就是斩首行动开始之后，才出现在济宁卫，调动了朱威的兵马北上，紧赶慢赶才在今天上午和王贤会和……

也正是因为这支突如其来的援军，打乱了白莲教的部署，让那些本打算一举围歼王贤的力量，全都缩了回去。

无论如何，援兵到了，警报解除。在济宁卫官兵的护送下，王贤等人中午时分进了泰安城。进了泰安城就彻底安全了，除非白莲教或者汉王想立即造反，否则没人能在一座县城杀害有重兵保护的钦差。

泰安并非济宁卫的防区，虽然朱威是凭令符出兵、天经地义，但日后还要和泰安的将领相处，还是不要入城的好。对此王贤十分体谅，再三感谢之后，便让朱威带兵回去了。

泰安县是济南府的属地，泰安县令曾经到德州迎接过王贤，却做梦也没想到，钦差大人会突然从东方而来，而且带着一群浑身浴血的凶徒……不过不管怎样，泰安县令都不敢怠慢，赶忙一面将自己的县衙让出来，供钦差一行人下榻，一面命人急报济南城，请布政使大人速拿主意！

王贤又让泰安县令将全城的大夫都集中到县衙，命他们全力救治伤患。至于安顿部下、改善伙食之类的琐事，自然就不用他操心了……此刻，王贤只想好好洗个热水澡，放空一下自己再说。

浴室中白气氤氲，王贤全身浸在微烫的水中，正定定出神。已经梳洗完毕的顾小怜，在浴桶外轻轻舀着水，为他清洗长发，那长发已经被血污凝固成一束，被热水一烫，血污化开，洗头水都变成了红色，室内更是弥漫着血腥气，点了檀香都压不住。

王贤却毫无所觉，他就那么定定坐在那里，心思却早就飞到了九霄云外……直到背后微微的刺痛，才将他从游魂状态唤回神来，无意识发出一声低哼。

“官人且忍着点儿。”顾小怜在为他处理背后一片细小的伤口，柔声说道：“一会儿就不疼了。”

“呵呵……”王贤有些自嘲地笑道：“如果被人知道，锦衣卫的大头头竟然怕疼，会不会被笑掉大牙？”

“怕疼是人之常情，有什么好笑的？”顾小怜声音软软糯糯，正是抚慰心灵最好的良药：“何况奴家是绝对不会告诉别人的。”说着她在耳边轻轻呵了口气，娇声道：“这是我们俩的小秘密。”

“好，一言为定。”王贤点点头，看一眼被泡得发白的双手，缓缓从浴桶中站起来，低声道：“不洗了，帮我穿衣服吧。”

顾小怜使用浴巾帮王贤擦拭身体，她的动作极为小心，没有碰到王贤身上的任何伤口。待擦拭干净，她又取来一身宽松的绸布道袍，轻轻为王贤穿好，再一边帮他梳头一边柔声道：“这些天，官人就先穿这种宽松凉快的衣

裳，对伤口恢复有好处。”

“我还没那么娇气。”王贤笑道：“不过装装样子还是有必要的……”

梳洗一新、穿戴整齐，王贤出来前厅，便见周敢双膝跪地，满脸痛苦地跪在那里。

“大人，这次全是属下的罪过！”周敢泪流满面，重重给了自己两记耳光：“我罪该万死！”

第九百四十三章余波不绝

看着悔改万分的周敢，王贤缓缓摇头道：“错在我，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我只做到了知己，并未知彼，所以才会有此一败。”王贤叹息一声，扶起周敢道：“归根结底，是我太急功近利，小觑了山东的豪杰。”

“大人休要自责，此事确实罪在属下。”周敢愧疚道：“我竟然没有察觉唐天德的调包计，更该死的是，竟然一直没发现，他已经有这么大的势力，连大明的军队都听他号令！”

“我们就不要再争了。”王贤摆摆手道：“山东的差事还是得你我来办，至于该担什么责任还是等事后再说吧。”

“是。”周敢点点头，才不再继续自责，稳定下情绪道：“已经审问过俘虏了，原来唐天德料定大人一定会找到佛母，所以一直有所防备。他和佛母四处串联，固然是为了收服各地的白莲教，但同样也有钓鱼的意思。那一千余骑隶属于青州卫，但早已归顺了白莲教，是唐天德的秘密力量，一直暗中跟随佛母的队伍，一是为了保护佛母，二也是有相机消灭咱们的意思。”

“只是他们没想到，大人竟瞒天过海，在峡谷中藏下了这么多军队，一下子措手不及。”周敢接着禀报道：“本来按照唐天德的意思，是不要贸然出击，但佛母执意要消灭大人，他们只能行险一击，结果反被大人歼灭。”顿了顿道：“也是因为事出突然，各方面来不及周密布置，才给了大人突围的机会。”

“嗯。”王贤点点头，负手在堂下踱了几步，缓缓问道：“我在战场上审问俘虏，曾经得知那唐长老是在当天上午才临时起意，让那些村民穿上他们的衣服，头前开路的。”说着他看看周敢道：“那唐长老是如何得知，我们会在谷口伏击他们的？”

这是王贤始终想不通的地方，他已经将整个经过复盘一遍，认为只有三种可能，一是胡三刀他们在之前被认了出来，或者发现他们藏在大峡谷中；二是周敢的人泄密；三是那山东臬台刘本和那些护送自己的山东都司官兵中，有聪明人预见到自己的举动，派人用快马或者信鸽之类的通报给唐天德。

至于是不是自己身边的人泄密，王贤认为几乎没有这种可能，一是这些人始终跟着自己，没有那个条件，二是王贤也相信这帮生死兄弟不会出卖自己。

厅堂中，王贤的问题让周敢陷入了沉思，好一会儿才缓缓道：“第二种可能应该不存在，为了保密，行动计划属下谁也没有透露，只是督促手下加强

侦查而已，不然也不会连唐天德的小把戏都没发现。”

“那第一种可能呢？”王贤点点头，轻声问道。

“这种可能性是存在的，但也微乎其微。”周敢缓缓道：“鲁南盗匪横行，马贼又来去如风，胡三刀也没打着自己的旗号到处招摇，谁能知道他又回来了？而且他提前数日便藏身大峡谷，如果这都能被白莲教发现，那白莲教的能耐可就要重新评估了。”

“看来你倾向于第三种。”王贤沉吟道：“我也是。”顿一顿道：“有我做过的那些事情在前，纵使我在刘本他们面前演的再卖力，恐怕也只能让他们困惑而已，一旦发现我们失踪，聪明人很快就会意识到不妥。”说着有些无奈道：“尽管很难猜到我们能翻越泰沂山脉，直插大峡谷，但不妨碍他们提醒佛母小心安全……毕竟，我隐藏得再好，目标却是一定的。”

“大人言之有理。”周敢点头道：“不管到底如何，都要排除这种可能。如果有内贼，必须要将其揪出来，才能谈得上其他。”

“嗯。”王贤点点头，语气突然变得萧索起来道：“无论如何，这次失败将导致我们往后的差事，会变得困难十倍。”

“是。”周敢深以为然道：“经过这一次，大人再也没法瞒天过海，那佛母也必将更加警觉，不会再冒险刺杀大人了。”

“他妈的！”王贤烦躁地摔碎了杯子，那种挥之不去的挫败感，是他多年来都未品尝过的。

当天傍晚时分，储延和马忠就赶到了泰安来，看到王贤安然无恙，储延满眼泪水，马忠谢天谢地，看两人的样子，仿佛真的惊吓过度一般。不过两人倒也不蠢，都很乖巧地没有问王贤，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泰沂山脉以南，就好像一切都理所当然一般。

第二天早晨，两人便前呼后拥保着王贤回济南去了。到了济南城，刘本也回来了，看到王贤，自然又是一阵呼天抢地，直叫万幸。刘本同样也没有问王贤，怎么追个野猪追到泰安城去了。日子一下子仿佛回到了从前，各怀鬼胎的四位大人却心知肚明，一切都已经不一样了……

莲花山寨主峰，佛母居所中。从莱芜回来，佛母便一直在养伤，差不多十多天过去了，才基本复原。唐长老也终于见到了一直闭门不出的佛母。

“那人已经回济南了……”见佛母神情郁郁，如石雕一般，唐长老自然知道该怎么调动她的情绪。

“……”佛母点点头，没有说话，这本就是意料之中的。

“这次情报还算及时，但是谁也没想到，那厮居然能瞒天过海，将那么多骑兵藏在峡谷中！”提起这事，唐长老也是无尽惋惜，他得到的情报是，王贤仅带着一百多人穿过泰沂山，很可能要在佛母去泰安途中发动奇袭。

当时得到情报已经是那天早晨了，唐长老就是想调兵也来不及，本想徐徐图之，但佛母坚持要和王贤战一场。唐长老考虑到佛母的情绪，以及王贤的狡猾，知道这样的机会稍纵即逝，而且再也不会出现。觉着凭手下一千多精锐骑兵，应该可以干掉王贤的一百多人。所以同意了佛母的主张。

然而唐长老万万没料到，王贤还藏了底牌，当时看到的锦衣卫数目，竟高达七百余骑！但箭在弦上，已经不得不发，唐长老觉着毕竟己方兵力上还有优势，而且是追亡逐北，只要紧紧咬住他们，待忠于汉王的军队包围过来，王贤依然是死路一条。

然而唐长老又万万没料到，那王贤居然敢在逃跑途中伏击他们，而且还以劣势兵力全歼了他的一千余骑，连佛母也受了伤！唐长老当时还有最后一丝指望，就是已成强弩之末的王贤部，会被其他军队歼灭。当时，确实有相当一部分军队已经进入战场了，如果一切顺利，很可能把王贤挡在泰安城外，然而当夜大雨，那些军队彻底迷失了方向。天亮时分，济宁卫又突然越界出现，这让那些见不得光的军队大为震惊，彻底放弃了趁火打劫的念头……

“一群废物！”佛母更是被沮丧的情绪所笼罩，经过此役，她已经很清楚，凭自己的武功，是休想战胜王贤身边那两个女子，根本没有行刺成功的可能。而且王贤吃了这次亏，恐怕再也不会贸然出击，给自己歼灭他的机会。总之，往后再想杀他，恐怕要千难万难了！

“这次之后，我们想战胜王贤，已经没有捷径可走了，只有踏踏实实联络好各地的教众，用实力来说话了。”这才是唐长老真正想对佛母说的话。

“……”佛母已经不能反驳父亲，缓缓点头道：“知道了。”

“养好了伤，咱们就赶紧下山吧。”唐长老大喜，心说如果这次的事情能让佛母乖乖听话，倒也是值了：“王贤那边不会坐以待毙的，恐怕会有大动作，我们必须抓紧了。”

“好。”佛母神情漠然地点点头，她既厌恶父亲对自己的控制，又依赖这种控制。如果没有父亲的引导，她肯定会迷失在仇恨的海洋中，早就毁了自己。

乐安州，汉王府。

‘当啷！’朱高煦将一个半人高的景德镇花瓶，一脚踹个粉碎，气急败坏地咆哮道：“白莲教这群无脑蠢货，如此轻举妄动，真是竖子不可与谋！多好的机会，就让他们这么浪费了！”原本，朱高煦在青州安排了数卫兵马，准备不惜一切代价，将王贤干死在青州！

然而没想到，王贤在章丘就失踪了！朱高煦得知这个消息，还是白莲教派人告诉他的，这下让他把心都提到嗓子眼了，一方面王贤铤而走险，正是干掉他的天赐良机，而且还可以嫁祸白莲教！但另一方面，他又不信任白莲教的能力，命他们要尽量拖延时间，自己则火速调动人马，试图将王贤围歼在泰沂山脉！

谁知道白莲教擅自行动，结果大败亏输，还让王贤逃之夭夭。而朱高煦毕竟人在乐安州，命令下达到各部还需时间，等他们调动起来，济宁卫的人马已经出现了，结果汉王殿下一番调兵遣将，全都成了无用功。眼看着王贤终于溜出老巢，可以将其碎尸万段了，却又被他跑掉了，汉王殿下能不发火就怪了！

第九百四十四章尝新

“父王息怒。”负责和白莲教联系的，正是如今的汉王世子朱瞻坦，他赶忙硬着头皮劝慰道：“这次事出突然，谁也没法准备周全。”

“那就不要轻举妄动！”说话的却不是朱高煦，而是冷冷立在一旁的韦无缺。他阴阳怪气道：“王贤要是那么容易能杀死，他也到不了今天！”

“这次不成还有下次，他一天不离开山东，我们就依然有机会！”朱瞻坦不满地回答道。

“说得轻松。”韦无缺不屑道：“因白莲教这次轻举妄动，往后再想把王贤调出来，就千难万难了！”

“他总不可能一直窝在济南城吧！”朱瞻坦对韦无缺极不感冒，硬邦邦和他对上了。“要是那样还好了呢！就等着朝廷处置他吧！”

“笑话……”韦无缺对朱瞻坦的话嗤之以鼻道：“你太小瞧王贤的本事了！”

“我看是你被他吓破胆才对！”朱瞻坦反唇相讥起来。

“世子殿下，敢小瞧他的人都死了。”韦无缺毒蛇一般盯着朱瞻坦道：“你要是敢小瞧他无所谓，不要连累了王爷！”

“哼！你这个明教妖人，胆敢挑拨我们父子关系？！”朱瞻坦勃然大怒，就要拔剑相向。

“够了！”朱高煦终于看够了猴戏，拍案勃然作色道：“就是窝里横有本事，有种你们去济南，把那厮的狗头给孤取来！”

“这……”朱瞻坦自幼在汉王的威吓下长大，基本上汉王一瞪眼，他就没了咒念。

“王爷息怒，以那厮的脾气，吃了这样的大亏，肯定不会善罢甘休。”韦无缺却不怕汉王，自顾自道：“我估计，他很快会有大动作，我们要做好应对。”

“他会干什么？”朱高煦缓缓点头问道。

“很可能，是清洗山东的官场。”韦无缺淡淡道：“之前，王贤就是对山东的文武极不信任，才会试图绕过他们，想凭自己的力量捉拿佛母。但这招行

不通，我想他已经很清楚，自己在山东势单力孤，没有帮手什么也做不成。所以我想，他应该会给山东的官场换换血了。”

“有道理。”朱高煦颌首道：“不过这样一来，他想快刀斩乱麻的计划就算破产了，这厮得在山东常驻了。”

“白莲教的问题，没有三五年是解决不了的。”韦无缺点头道：“我们和这位钦差大人，慢慢来吧。”

“我看山东这个烂泥潭，非要把他陷进去不可。”汉王殿下心情大为好转，又恢复了往日的豪迈道：“来吧，看看他能唱出什么戏来？！”

济南府，钦差行辕，在泰山姑子温暖的怀抱中，休养生息了数日，钦差大人似乎恢复了生机，在立夏这天，让周勇将三司长官再次请到珍珠泉旁，还特意嘱咐，要他们穿便服。

三司长官自然如约具服而至，看到王贤还是那身儿紫色的长袍，还是用绸带简单束着长发，三人不禁一阵恍惚，感觉好像回到两个月前，王贤第一次请他们来这珍珠泉的情形，那一次的体验可绝对称不上愉快……

见三位大人神情有异，王贤知道他们想起了往事，微微一笑，给三人吃起了定心丸道：“三位放心，今日立夏，下面送来了些新鲜的吃食，特意请三位过来一同尝新，也算借花献佛，对诸位两月来的照顾聊表感激之情。”

“钦差大人太见外了！咱们自家兄弟，谢来谢去有什么意思？”三位大人连忙亲切地回应，心里头却打定主意，这厮不论说什么，都不能信他的！

“好，不客气！那就快请入席吧！”王贤一合折扇，请三位大人就坐，然后周勇便带着锦衣卫，上了若干道荤素吃食。王贤笑道：“在我们老家，也有尝新，可没这么丰盛，只有樱桃、青梅、麦子三样而已。”

“呵呵，钦差大人是贵人，自然要品尝最丰盛的‘九荤十三素’。”储延指着桌上的菜品，笑着为王贤介绍道：“九荤为鲫、咸蛋、螺蛳、烧鸡、腌鲜、卤虾、樱桃肉。十三素乃是樱桃、梅子、麦蚕、笋、蚕豆、矛针、豌豆、黄瓜、莴笋、草头、萝卜、玫瑰、松花。”说着呵呵笑道：“这其实也不是山东的风俗，而是来自下官家乡常熟，也不是为了好吃，就是图个新鲜。”

“藩台大人有心了！”王贤赞许地笑道：“看着这些新鲜玩意儿，整个人就神清气爽起来了！”

“藩台大人进献九荤十三素，下官不敢让他专美。”刘本也笑着指指桌上的酒坛道：“这是今年的新酒，献给大人，也不是多香醇，但是胜在新鲜。”

“原来这些东西都是你们送的！”马忠嚷嚷起来，一脸‘不满’道：“也不早说一声，咱都不知道，立夏还有这个讲究！”

“老马恐怕连今天是立夏都不知道吧！”王贤闻言大笑道。

“嘿嘿……还真不知道……”马忠挠头笑道。

“那就罚你把盏，陪我们一醉方休吧！”王贤笑呵呵说道。

“好！俺老马认罚！”马忠痛快答应下来，便用酒壶装了新酒，给三位大人满上，又给自己也斟上一碗，四人便就着桌上的冷食，喝着爽口的新酒，都觉十分酣畅。

酒过三巡，王贤说：“这么干吃酒忒也无聊，不如咱们寻点乐子下酒吧？”

‘来了！来了！’三人虽然喝了不少酒，却没放松戒心，闻言登时警惕起来，都道王贤又要出幺蛾子了。储延呵呵笑道：“大人是要行酒令还是划拳？”他考虑到王贤粗鄙的性子，特意提了划拳。

“行酒令对老马太不公平。”王贤大言炎炎道：“划拳估计不合二位读书人的性格。”

“大人想得周到。”三人暗暗腹诽王贤不要脸，明明是自个儿行不来酒令，非要拿人家老马遮掩。“那以大人高见，咱们来儿什么呢？”

“来点儿应景的。”王贤笑着拍拍手，周勇和一名锦衣卫，便每人拿着两个五彩的丝网袋过来，王贤笑呵呵地拿过一个，挂在脖子上，兴致勃勃道：“咱们斗蛋吧？”

“啊？！”三人差点儿没钻到桌子底下去，看着王贤脖子上挂着一网兜熟鸡蛋，活脱脱一个低能儿，三位大人登时在风中凌乱了，心中狂叫道：‘那还不如划拳呢！！’

但看到王贤兴高采烈的样子，三人只能忍着内心的抽搐，一人拿过一兜鸡蛋，闭眼挂在脖子上，经过一番思想斗争才缓缓睁开眼，看到别人颈悬一网兜鸡蛋的白痴模样，不禁都捧腹大笑！

“这就对了！”王贤开怀大笑道：“寻欢作乐嘛，自然是怎么开心怎么来！”说着便从网兜里掏出一枚鸡蛋，为三人讲解起来：“这蛋分两端，尖者为头，圆者为尾。斗蛋时蛋头斗蛋头，蛋尾击蛋尾。咱们一个一个斗过去，破者认输，最后分出高低。蛋头胜者为第一，蛋称大王；蛋尾胜者为第二，蛋称小王。”说完竟得意地笑道：“怎样，是不是又简单又有趣？！”

“呵呵……”三位大人这个无语啊，一边点头一点心里狂叫，上辈子造的什么孽，遇到这么个变态？！

“那就开始吧……”王贤笑呵呵道：“储大人您年最长，就由您的蛋先来吧。”说着绕着桌子一比划道：“这样转下来。”便把自己的蛋排到了最后一个。

“哎，好……”储延已经认命了，从网兜里摸出一枚蛋，看看坐在自己右手边的马忠道：“老马，亮出你的蛋吧！”

“我怎么听着这么别扭啊……”马忠苦着脸，从脖子上的网兜里，拿出一枚鸡蛋道：“来，咱们碰碰蛋！”

就在两人的鸡蛋准备碰上时，王贤突然又发话了：“慢着！”

“哎……”两人无奈地看着王贤：“大人又有何吩咐？”

“光这么干斗有什么意思，咱们得有点儿奖惩。”王贤幽幽说道。

“不是输了喝酒吗？”

“诸位大人都是海量，喝酒不是惩罚是享受。”王贤摇头笑道：“咱们换个别的法子。”

“大人的意思是？”三人都有点儿抓狂了，只盼赶紧结束这无聊的儿戏，不要再丢人下去了。

王贤眼珠子一转，看看三人脖子上挂的鸡蛋兜子，眼前一亮道：“输了的吃蛋，如何？”

“好，就依大人！”三人闻言松口气，心说这个倒不难。

“不是吃一个蛋，是把自己的一兜子蛋都吃下去。”王贤却幽幽补充一句道。

“什么？！”三人登时坐不住了，看着那兜子里，起码二十枚鸡蛋是有的，心说这要是都吃下去还不得噎死！不禁苦着脸道：“大人，能换个法子吗？”

“不行！”王贤却断然道：“你们把我说话当放屁吗？！”

“不敢！”王贤都这么说了，三人哪敢废话，只得心惊胆战道：“就依大人

的……”

“诸位放心，不是所有人都得把自己的蛋吃掉。”王贤笑呵呵道：“只要能荣获蛋王，不论是大王还是小王，都可以免于吃蛋。”

“那感情好！”

第九百四十五章斗蛋

听了王贤的话，三人便开始盘算起来，首先不能让钦差大人吃蛋，这是一定的。那么三人里就只有一个能幸免于难……储延饱含深意地看看刘本又看看马忠，意思是，你们是不是也照顾照顾我这个老长官？

刘本看看那一大兜鸡蛋，犹豫一下断然拒绝，心说咱们三司并立，我凭什么要替你吃蛋？

马忠见状，也板起脸来，你们两个平时老耍我，这次非得让你们把蛋都吃下去！

三人达不成妥协，桌上原本漫不经心的气氛登时就变了，三位大人一个个面色凝重，伸手到兜子里一个个摸着自己的蛋，精挑细选起来，唯恐挑到的蛋不中用，自己的蛋会碎在别人的蛋下！

差不多盪茶工夫之后，三位大人才犹犹豫豫地亮出自己的蛋，真是春兰秋菊、各具特色！储延的蛋两头尖尖，看来是要以点破面；刘本的蛋又小又白，看来认为浓缩的才是精华；马忠的蛋又大又红又亮，看来……真的好大……

王贤早就等得不耐烦，立即一声令下，储延便和马忠各持己蛋，小心翼翼地凑近，又倏地收了回来。俩人都怕自己蛋碎，结果俩人的蛋根本就没碰上……就这样虚虚实实比划了好几回合，马忠终于耐不住性子，猛地将自己的蛋撞向储延，储延登时尖叫起来：“啊！我的蛋！我的蛋要碎了！”

“藩台大人别叫了。”刘本无奈地提醒储延，让他看看自己手里的鸡蛋。“您低头瞅瞅，到底是谁的蛋碎了？”

“哦……”储延这才迟疑地低下头，只见自己的那颗蛋依然完好无损，再去看看马忠那张哭丧的马脸，蛋碎的竟然是他那颗又大又红又亮的大蛋！

“我就说吧！”储延登时来了精神，唾沫横飞道：“都台大人是银样镗枪头，你的蛋根本不顶事！”

“好！”王贤看得十分高兴，笑着拊掌道：“这一局藩台大人胜！下一局，藩台对桌台！”

储延和刘本登时认真起来，储延轻轻抚摸着自已的蛋，刘本往自个儿蛋上吹气，还给自个儿的蛋打气道：“好蛋蛋，一定要给兄弟争气！”

“蛋弟，击碎他的蛋！你就是本官头号功臣，我封你三品蛋台！”储延更

是直接打击对方的士气开了。

刘本这个按察使就是正三品，储延竟要封他的蛋为三品蛋台，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刘本气得咬牙道：“好蛋蛋，这把赢了，我点你做举人蛋！”

“你！”储延气得脸都紫了，他虽然已经是大明品级最高的地方官，但依然在刘本面前有些抬不起头，就是因为刘本是正经两榜进士出身，而他自己则是拔贡举出身。当年洪武朝接连掀起大案，天下官员尽受株连，以致朝廷严重缺官，才有他们这些连进士都没考上的贡生，青云直上的机会。

虽然藩台大人的官位上去了，但在进士官面前终究底气不足，而且每每文官聚会，那些进士官也喜欢以此揶揄他这样的旁途出身，这会儿刘本要封自己的蛋做举人，岂不是说他这个布政使大人还不如一个蛋？这让储延怎么能忍！

“受死吧！”储延一改之前的畏首畏尾，主动出蛋！

“放蛋过来！”刘本冷笑一声，也有力地送出自己的蛋！

两位大人都铆足了劲，憋红了脸，大喝着将蛋蛋撞在一起！

有道是，二蛋相撞必有一伤！只听咔嚓一声，蛋碎的声音响起！

两位大人睁开眼一看各自的蛋，登时傻了眼！虽说二蛋相撞必有一伤，可也会出现两蛋俱伤，比如眼下……

因为用力过猛，二位大人的蛋都碎了……

“哈哈哈哈哈！”看到这个结果，马忠笑得山摇地动，眼泪都淌下来了。

“唉哟，不好意思承让承让。”王贤笑呵呵地抚摸着的那颗蛋，“区区不战而胜，承让承让。”又安慰两位满脸沮丧的大人道：“二位不必如此，还有一次机会，这次咱们再比小头。”

这下，三人又万分紧张起来！这可是最后一次机会，要是这次再把握不住，那就真要吞蛋而亡了！

储延看看两人，又看看王贤，咬牙说道：“这次，是不是换个顺序，从大人开始？！”既然王贤已经赢了大头，那在小头之争上，也没必要再让他了！

另外两人却不吭声，横竖什么顺序，对他们也没影响。两人只一心一意将自己的蛋逐个摸过，挑选出最佳选手来碰蛋。

“好！别说我胜之不武。”王贤痛快答应下来，亮出自己的蛋。

刘本赶紧接招，说一声：“大人，蛋下留情！”便控制好力道，不疾不徐向王贤的蛋撞去！

王贤本来也不紧不慢，两颗蛋快要碰上时，却突然加快速度，猛地往刘本的蛋上一撞！咔嚓一声，刘本蛋碎！王贤的蛋却完好无损！

“承让！”王贤笑呵呵瞥一眼脸色苍白的刘本，又将蛋对准了马忠，马忠还没反应过来，手里的蛋壳就被王贤一下撞了个粉碎！

“啊！”马忠惊呼一声，两眼瞪得蛋大，失声道：“这就完了？”

“下一个！”王贤杀得兴起，直接又转向储延，储延已经完全被王贤的气势压倒，持蛋的手忍不住颤抖。

“来吧！”王贤竟铆足了力气，出手如电，猛地将自己的蛋撞向储延的蛋！只见喀拉声中，储延手里的蛋竟被撞了个粉碎！不止是蛋壳，连蛋清蛋黄都被撞碎了！

储延呆呆看着手里的碎蛋，再看王贤手里的蛋，依然完好无损，光泽如初！

“大人这是铁蛋吧？”三人终于忍不住问起来。不问不行了！再不吭声，就得把一兜子鸡蛋都吃下去了！

王贤冷笑着将手里的蛋往桌上一拍，喀嚓蛋碎，并非石头亦非铁，而是货真价实蛋一枚！

“大人……”三位大人这下无话可说，哭丧着脸道：“果然蛋硬啊！”说完储延小声求饶道：“能不能吃两颗意思意思得了？”

“是啊大人，吃这么多鸡蛋会要人命的……”刘本马忠两个也求饶道：“大人蛋下留情……”

“愿赌服输。”王贤却根本不通融，笑盈盈道：“而且让你们吃蛋又不是吃屎，有什么好要命的？！”

三人交换下眼神，心说，不来这么折腾人的。便心照不宣一起开始磨叽，想把惩罚赖掉……谁知王贤一开始脸上还有笑容，但让他们磨叽一会儿，那张脸就拉下来了，阴声道：“三位大人，把本座说话当放屁吗？！”

见王贤又是蛋、又是屎、又是屁，句句不离下三路，三位大人也真是无

语了。眼下见他拉下脸，知道要么翻脸要么就得吃蛋，权衡再三，储延苦涩道：“那老朽尽力而为吧……”说完便从颈上网兜里颤抖着摸出一颗鸡蛋，缓缓磕碎了蛋皮，用三根指头捏着白生生的鸡蛋，储延看看王贤，小心翼翼讨个人情道：“能蘸点儿酱油吗？”

“可以。”王贤笑着点点头：“本座向来对带头听话的十分优待，你还可以少吃十颗……”

“多谢大人优待！”储延感动得险些飙泪，吃着那蘸了酱油的鸡蛋，竟觉着味道还不错。

马忠见状，赶紧也从颈上的网兜里摸出一颗鸡蛋，三两下敲碎了，对王贤赔笑道：“大人，俺也能一样不？”

“说晚了。”王贤淡淡道：“两样优待你只能挑一样。”

“这……”马忠使劲一琢磨，自己是武将，本来饭量就大，多吃十颗鸡蛋也无妨，可要是不蘸酱油干吃，非噎死不可，便选了前者。周勇便给他一碟酱油，马忠就蘸着酱油开吃起来。

两位同僚都吃了，这下只剩刘本一个还在那里矜持。他本来就很不爽王贤，又自持身份，极不愿被人如此戏耍。但别人都吃了，剩下他一个，处境登时十分艰难。这时候要是还坚持不吃，不说王贤，还把两位同僚也给得罪了。可要是吃……实在是，士可杀，不可辱啊！

刘本犹豫不决的工夫，马忠已经吃了三颗蛋，储延也吃了两颗，王贤神情已经明显不快了，只冷冷看着刘本。刘本被王贤看得心里发毛，赶紧把视线移向两位同僚，两人却根本看都不看他，只闷头吃自己的蛋。

“哎……”刘本知道今日不丢这个人，是不可能出这个门儿的，只好把心一横，闷声说道：“把酱油拿来！”

说完，周勇却纹丝不动，只冷冷告诉他：“说晚了，没有酱油，也不能少吃。”顿一顿，周勇又说出让他魂飞胆丧的一句话：“而且你得把储大人少吃的十颗吃掉！”

“什么？！”刘本忍不住拍案而起：“凭什么？！”

“本座向来如此奖惩，才能让麾下将士奋勇争先，你有什么意见？”王贤冷冷瞥一眼刘本，淡淡道。

“臬台大人快吃吧！”储延乐滋滋地从自己网兜里捧出十颗蛋，放到刘本面前，他万万没想到，自己能吃蛋吃得如此愉快。果然这人惨不惨好不好，

全要靠比较啊！

第九百四十六章又来了.....

刘本简直要疯掉了，直欲拍案而去，没等王贤发话，马忠却用沾满蛋黄的手拉住他，瓮声瓮气道：“刘大人，这样就没意思了。”他很乐意看到这酸文人吃掉几十颗白蛋的情形。

刘本知道自己走不了了，只好黑下脸，咬牙切齿敲开蛋壳，将白煮蛋送到嘴里，刚吃了三颗，就已经噎得直翻白眼，赶忙使劲捶着胸口，艰难万分才咽下去。再看看兜里、桌上还有将近四十颗蛋没吃，他简直都要晕倒了.....

“算了。”王贤好似慈悲心发，突然发话，刘本像看到菩萨一样，刚要开口感谢，却听王贤悠悠道：“我帮臬台大人剥壳，你只管用心吃就好.....”

刘本白眼一翻，险些晕厥过去。

王贤便果真一颗颗剥开蛋壳，将白生生的鸡蛋送到刘本手中，原本刘本自剥自吃，还能磨蹭磨蹭，这会儿却只能一颗接一颗往嘴里塞，吃了十几颗，终于忍不住把头偏向一边，大口大口呕吐起来！

这会儿，储延和马忠已经基本快吃完了，每人还剩了四五颗的样子，见刘本一吐，两人也被引得作呕连连，马忠好不容易才忍住，储延却吐开了！还不小心吐到马忠身上，这下马忠也被恶心得呕吐起来！

珍珠泉旁，满是酸臭的呕吐味道，王贤却像没闻到一样，依然笑眯眯道：“吃慢点儿，别着急。”

“大人，要不就这样算了吧.....”储延吐完了，但一看那四五颗鸡蛋就猛烈的反胃，实在没有勇气再吃下去了。

“把储大人的碟子撤了。”王贤的回答让储延心都凉了，眼睁睁看着周勇将自己面前的酱油碟拿走。不消说，这就是抗命的惩罚.....

马忠心说还好，老子嘴笨，没当出头鸟，虽然也恶心地要死，但还是用袖口擦擦嘴，又拿起鸡蛋，蘸着酱汁，继续努力吃起来。看到储延和刘本都没有酱油，他的心情又好了很多，一鼓作气就把剩下的五颗鸡蛋全都塞到肚子里，然后跑到一边大吐特吐去了！

“好！”王贤拊掌笑道：“还是都台大人最爽气！算你过关了，就不让你把吐掉的再吃下去了！”

马忠脸上的表情精彩极了，短暂的错愕后，他幸灾乐祸地看向刘本和储

延，心里竟有些期待待会儿的画面……

刘本也吓坏了，登时不顾一切把剩下的鸡蛋往嘴里塞，因为动作过猛，竟将最后一个鸡蛋囫囵卡在了嗓子里，憋得他面红耳赤，险些成为历史上第一个被鸡蛋噎死的官员。

好在王贤及时出手，在刘本胸口拍了一掌，将那颗鸡蛋打了出来！刘本已经彻底蒙圈了，双手接住飞出的鸡蛋，想也不想就重新塞回嘴里，拼命咬碎了吃下去，然后使劲捂住嘴，不敢吐出来。

无论如何，两位大人都算是过关了，虽然一个个头昏脑涨，腹部胀得像孕妇，脸上胡子上袍子上全是蛋清蛋黄，但终究是完成了……两人直勾勾地看着刘本，这时刘本还有二十颗蛋没吃，看着刘本狼狈不堪的神情，两位大人顿时觉着好过了许多。

“加把劲儿，你一定能行的！”马忠为刘本鼓劲儿。

“不要让我们笑话你……”储延已经被鸡蛋撑得，彻底分不清敌我了。

刘本实在不堪忍受，决定拂袖而去。但当他撑着桌子要站起来，却被身后的周勇一把按下，冷声说道：“没吃完之前，哪也不许去！”

“我想先清空一下，拉个屎……”刘本老泪纵横道。

“不行！”周勇根本不通融。

“那我是一个也吃不下了……”刘本干脆两眼一闭，爱咋咋地。

“那周勇，辛苦你一下，帮刘大人吃吧。”王贤面无表情地缓缓说道。

刘本听了，暗叹一声，自己早这样多好，干嘛非要顺着这个白痴？！

‘还可以这样？！’刘本和马忠居然十分不爽，自己千辛万苦才吃完自己的蛋，原来耍赖的还可以让别人帮吃！

下一刻，他们就明白，完全不是这么回事！只见周勇一手捏起一颗鸡蛋，另一手竟捏住了刘本的下颚。刘本登时大惊失色，满嘴喷着蛋清蛋黄道：“你要干素么……哦……”话没说完，嘴里就被塞进去一整颗蛋！

刘本马忠惊愕的目光中，周勇一手按着刘本的上颚，一手按着他的下颚，开合几次，然后一提刘本的脖子，那鸡蛋便被送入了刘本的食道！

这下储延和马忠终于不幸灾乐祸了，赶忙去劝王贤道：“大人使不得啊！

会出人命的！”

“不会的。跟二位介绍一下，我这个侍卫长，家里面是给皇上养鸭子的，从小填的一手好鸭子！”王贤脸上满是冷酷的笑，看着刘本拼命挣扎，却怎么也挣脱不了周勇那双虎臂，他冷冷说道：“臬台大人最好还是不要挣扎，太不听话的鸭子会被杀掉的！”

刘本这时候整个人都在癫狂状态，什么也听不清楚，储延和马忠两个却每个字都听得分明！听了王贤的前半句，两人还暗骂他变态，把人当鸭子！但听到后半句，两人却全都愣在那里——鸭子也能听得出，王贤是话里有话了！

‘原来这厮是在报复刘本！’心念电转，储延终于明白王贤为何今日发飙了！肯定是因为前次的事情，他怪罪到了刘本头上！但又找不到什么证据，只能用这种法子来发泄！

马忠虽然没储延这么精明，但也看出来，王贤今日又来了一出鸿门宴，而且是要杀人的那种！

便也缄口不语，定定看着刘本被周勇像填鸭一样虐待！那是一个一个往他喉管里填啊！填到最后几个，刘本已经不再挣扎，而且下身有臭气传来，似乎已经失禁了。但周勇依然毫不留情，继续恶狠狠往他嘴里塞蛋！直到将所有鸡蛋全部塞完，才把已经失去意识的刘本往椅子上一丢，叉手退到了后面！

“怎么这么臭？多大的人了还拉裤子！”王贤一直面无表情地看着眼前的一切，直到此时才开口道：“给刘大人冲洗一下！”

“是！”周勇便操起身后用来镇酒的水缸，将整缸的冰水兜头浇到刘本身上！

冰水溅到储延、马忠身上一些，两人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却全都噤若寒蝉，大气都不敢喘！

刘本被冰水泼醒，茫然地看着王贤，只见王贤满脸肃杀，沉声问道：“那日在七星台上，你曾向谁人报信？！”

‘来了！’储延马忠两个的心提到了嗓子眼。

“……”刘本本来昏昏沉沉，听了王贤的话，脑子终于稍微清醒了一些。他是多年的按察使，对这种场面实在太熟悉了。只是往常审讯犯人的那个人，变成了被审讯的疑犯！但刘本很清楚王贤这个钦差，是无权处置四品以上官员的。

“我是正三品按察使，你……无权审讯我。”刘本死死盯着王贤，语气中的憎恨毫不掩饰：“我要上本弹劾你凌虐朝廷大员，擅权刑讯逼供！”

“你要是四品以下，老子早就请王命旗牌斩了你！”王贤杀气腾腾道：“把人给我带出来！”

周敢便押着一个遍体鳞伤的男子出来，储延和马忠一看，都认识，是刘本按察司衙门的千户！

“我杀不了你，但可以杀他！”王贤冷冷说道：“你觉着他会不会替你送死？！”

刘本一看到那千户，浑身一个激灵，一时不知该如何作答，只是低头不语。

那千户早就在锦衣卫的折磨下招供画押了，此刻不待吩咐，便高声说道：“钦差大人饶命，都是这刘本指使，他让我去给白莲教送信，还让人给汉王也送了信！”

“你一派胡言！”刘本自然要矢口否认：“本官何时吩咐你去送信？”

“就在七星台上，你突然把我找来，说钦差大人很可能是翻过泰沂山，去捉拿佛母了！”那千户见刘本撇清，更没什么心理负担了，如竹筒倒豆子似的说道：“你让我立即骑快马赶去莱芜报信！我出来时，遇到副千户，他说自己要赶往乐安州！”

“你是不是受了他们刑讯逼供，为了活命才诬陷本官？！”刘本赶忙用眼神暗示那千户，“放心！若是这样，只管说出来！本官会为你做主的！”

“刘本！”王贤重重拍案，暴喝一声道：“你身为朝廷命官，居然勾结白莲教，破坏本官捉拿佛母的行动！还害死了我一百多弟兄！”说着起身上前，重重一脚把刘本踹到地上，仍不解恨，又上前接连拳打脚踢，打得刘本呕吐不止！

“你以为钦差治不了你？！你却忘了老子还是锦衣卫！”王贤一边打一边骂骂咧咧道：“老子干死你都没人管！”

马忠和储延赶忙上前拉住，苦苦劝道：“钦差大人不能再打了，再打就要出人命了！”

“他害死我那么多弟兄！老子就是打死他，皇上也不会怪罪我的！”王贤怒火中烧，一把推开两人，咬牙切齿道：“请二位和我联署，弹劾这吃里爬外

的妖人！为山东除一大害！”

“这个……”两人自然不愿趟这浑水，刚有些犹豫，就见王贤杀气腾腾道：“莫非你们和他也是同党不成？！”

第九百四十七章硬来

“莫非你们和他也是同党不成？！”王贤杀气腾腾地怒视着两位大员。

“当然不是！”两人赶忙矢口否认，生恐王贤迁怒之下殃及池鱼。“我等完全不知情啊！”

“那就和本官一起上书！”王贤不容置疑道。

“这……若他真和白莲教有勾结，我等自然责无旁贷！”两人还想推三阻四，拖延时间。“只是现在只凭这千户一面之词，似乎还不足以给一名三品按察使定罪。咱们是不是先奏明朝廷，解除了他的官职，然后细细审问再说？！”

“我说的就是事实！”王贤武断说道：“今日你二人必须同我一起上书，不然……”王贤拿起自己面前的一袋鸡蛋，杀气腾腾道：“便让周勇帮你们吃下去！”

两人都见过刚才刘本的惨状，哪里还敢多言，只好点头答应。王贤便立即让人取来奏章，二位大人一看，人家原来早就写好了，只等自己联署而已。无可奈何之下，两位大人只得拿起笔来，在留白处签下自己的名字，再掏出印章签押。

王贤让人收走奏章，再把烂泥似的刘本收押，周敢又在他耳边低语几句，王贤的神色这才缓和下来，安慰二人道：“二位不必担心，本官有确凿证据证明他是白莲教的人，而且和汉王也有勾结！”说着高深莫测的笑笑道：“就在三位大人来做客的工夫，锦衣卫已经抄了刘本那厮的官邸！搜出来的东西可真不少！”

“啊……”储延、马忠才知道，王贤请他们吃饭，是为了调虎离山！

储延和马忠是扶着墙离开钦差行辕的。一出去，两人就大吐特吐，吐光了肚子里的鸡蛋，马忠擦擦嘴，骂道：“老子这辈子都不吃鸡蛋了！”

“谁敢在我面前提鸡蛋，本官就宰了他！”储延更是不堪，全身面条似的软绵无力，若非身边人扶着，非要一屁股坐在地上。他看看马忠，压低声音道：“兔死狐悲物伤其类，我们不能不管刘本。”

“嗯。”马忠点点头，赞同道：“姓王的是个疯子，由着他这样下去，咱们恐怕也得遭殃！”

“是啊。”储延想把话说深些，却又顾忌重重，马忠也是一样，两人低声

交谈几句，便各自回府去了。

行辕中，珍珠池旁，周勇正带人打扫卫生。待收拾到桌上时，周勇拿起王贤那枚蛋王，奇怪道：“这三个白痴，难道认不出这是一枚鸭蛋？”不过他承认，那鸭蛋个头偏小，而且是白色的，看上去和鸡蛋并无太大差别。

“都是些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东西。”王贤不屑道：“我就是拿个鹅蛋，恐怕他们也以为是大鸡蛋！”

“大人。”这时周敢去而复返，有些担忧道：“其实从那刘本家中，并没搜出什么有价值的东西，这样下去如何收场？”

“不要担心，按计划来就是。”王贤却很笃定，缓缓道：“你没有找到他们却不知道，今晚要有人坐不住了。”

其实，王贤逮捕刘本是非常冒险的一招！因为他根本没有确凿的证据，只有那千户的口供而已……从泰安回来，王贤便无时无刻不琢磨着，该如何将内鬼揪出来！但他在山东的人手实在太薄弱，根本无法找到强力证据！无可奈何之下，王贤将所有的情报汇总起来，像柯南一样推理起来。

那日军队调动的迹象是瞒不过人的，锦衣卫将泰沂山脉附近所有军队的异常调动一一查清，王贤根据这些军队出动的时间顺序，画出了一条传令的路线，是从北向南由乐安州方向而来，几乎可以断定汉王参与其中！但这些军队行动混乱、浅尝辄止，可见此事绝对不是汉王主导，很可能只是负责支援。而且汉王应该对山南的情况知之甚少，否则行动肯定会更加周密凌厉！

这也很好理解，毕竟汉王在一百六十多里外，又事发仓促，如果只是接到白莲教的通知，朱高煦根本没时间去做印证安排，最多只会让人给予配合。这种推测是符合事实的。

王贤又倒推起白莲教这头。他们当夜穿越泰沂山，直插大峡谷，可以说是十分神速的，白莲教却能提前得知自己的动向，还有时间调集军队，安排村民做饵，这说明他们最晚在天亮时分便得到消息，否则根本来不及做这些事。因为佛母一行人始终在移动中，所以用信鸽传信是不现实的，只能是快马加鞭报信而已！

王贤仔细查看地图，发现别的路线都无法及时将信送到，只有一条路除外——从七星台出发，有一条当年唐朝时的御道直通山南的平原！王贤命人去实地勘察，发现当年的御道虽然已经残破不堪，但单骑跑马还是不成问题！从七星台到那唐长老换衣服的磨盘村，走夜路的话，大概需要四个时辰！

周敢随便找几个当日护驾的官兵一问，便知道那天傍晚时分，刘本带人

上了七星台。算起时间来，刘本还可以磨蹭一两个时辰，再派人出发，时间上都足够了！

接下来，便是要查证，当日可有刘本的随员离开七星台了！这种问题，问刘本身边的亲信准没错！一番筛选之后，目标锁定在了那名千户身上。那名千户统领着按察司衙门所有兵马，而且兼任类似刘本侍卫长一样的角色，如果那日有人离开七星台，他一定会知道！

为了避免打草惊蛇，王贤故意让人将那千户在临清老家的老爹打了一顿。果然，千户得报后，火冒三丈，立即向刘本告了假，带人回老家寻仇，半路上就被锦衣卫给逮了！审讯开始，那千户不招，锦衣卫便将他父母妻儿抓到他的面前，威胁要杀他全家，那千户才招供说，就是自己去给白莲教报的信！

但据说刘本十分警觉，那千户也才跟他没几年，并不知道更多的事情……去向白莲教报信也是破天荒的头一遭。

王贤原先的计划是，以请客尝新为借口，将刘本叫到行辕，同时让周敢带人去搜查他的官衙！如果能找到什么罪证，一切就顺理成章了！然而刘本果然是干刑名的，反侦查能力极强，竟没有留下任何有用的证据。这让周敢十分担心，王贤越权查办刘本，会被敌对势力借机发难！一旦有人作梗，那千户翻了供，后果不堪设想！

归根结底，王贤只凭一堆推测和一个人的口供，就将一省按察使下了狱，风险实在太大了！

周敢十分担心，王贤又何尝不是如此？只是他不能在部下面前表露出来而已，当天夜里，王贤辗转反侧，夜不能寐，只好披衣起身，在院中踱步。

夜凉如水，残月如钩，照得地面满是银霜。王贤背着手，不时抬头看看天上的月亮，忍不住暗暗叹气。他正叹着气，突然听到身后有人学着自己叹气，回头一看竟然是灵霄。

灵霄穿一身黄纱睡裙，俏丽在清冷的月光下。这个总是活力四射的姑娘，罕见地露出了安静娴雅的一面。

“你不睡觉瞎逛什么？！”王贤没好气道。

“人家本来睡得好好的，是你在门外走来走去。”灵霄白他一眼，破天荒地没和他拌嘴，而是向前走了两步，轻声道：“你这又是何苦呢？”

“呃……”王贤错愕地看着灵霄，伸手在她凝脂般的额头上摸一把，“没发烧啊，怎么说开胡话了？”

“难道我就不能像大人一样和你说话？”灵霄气鼓鼓地把他的手打开。

“当然可以。”王贤笑笑道：“你想说什么？”

“我觉得你在自讨苦吃。”灵霄想一想，轻声说道：“记得前年那场大乱之后，你跟清儿姐姐，还有干爹干娘保证过，再也不给别人卖命了，往后安安生生待着。这才消停了一年多，怎么又……”说到这儿，灵霄眼圈竟红了，声音也有些哽咽道：“离开南京的时候，清儿姐姐让我看着你，不让你再冒险了……山东这些事儿你让我怎么跟她说？”

“所以你就为难地哭了？”王贤有些好笑道：“是不是我让你帮忙瞒着，让你睡不好觉了？”

“嗯。”灵霄点点头，眼泪顺着面颊滴落下来，“而且我也后怕，你说那天出现的要不是援军，而是来杀我们的敌人，怎么办？！”

王贤叹了口气，为灵霄拭去脸上的泪水，探手将她揽在了怀里，轻轻拍着她的后背，低声说道：“对不起。我知道自己不该冒险，可我就是这样的人，自己也没办法……”

灵霄第一次被王贤抱住，身子一下就僵住了。下一刻，有些笨拙又有些胆怯地缓缓抬起手臂，环住了王贤的腰，将脸轻轻靠在他的肩头上。这姑娘破天荒的头一次，心都快跳出嗓子眼了，根本就听不清王贤在说什么。

“我也不想冒险，我也想安安生生守着家里人过日子。”王贤继续说：“可那样的日子让我害怕，总让我感觉生活在虚幻中。只有刀口舔血的冒险才能让我感觉到，自己还活着……”

第九百四十八章拿下

明月清辉下，王贤第一次向人袒露自己的心声。二世为人最大的痛苦，就是灵魂总是在前世盘桓，迟迟不肯在这一世安定下来。哪怕他已经是彻头彻尾的明朝人，有了娇妻美妾稚子爱女，依然无法摆脱那浓重的虚幻的感觉。他必须让自己不断处于危险之中，只有生命处于危机，求生本能迸发的那一刻，才能让他真真切切感受到，自己还是一个有血有肉的活人，而不是行走世上的游魂……

这种感受无法倾诉，也无人能懂，可它真真切切存在，时时刻刻都在啃噬着他的内心，让王贤无法安定下来，自然也无法带给身边人安全感……他十分厌恶这种自私的行为，却又一次次情不自禁地去追逐危险带来的刺激，直到生命的尽头……

王贤完全沉浸在个人的情绪中，只是刻意不提起自己的秘密，是以说得含含糊糊，断断续续，听得灵霄晕晕乎乎……王贤感到自己胸前有些湿了，本以为是把灵霄说哭了，刚想低头安慰她几句，让她不要替自己担心，却错愕地发现，小丫头竟然已经在自己怀中沉沉睡去了，还恶形恶状地流下了口水……

王贤无奈地笑笑，将灵霄拦腰抱起。即使这样，灵霄都没有醒过来，在他怀里调整下，换了个舒适的姿势，便继续酣睡。

王贤抱着灵霄走到门口，正想伸脚踢开屋门，门却从里面开了，顾小怜双目通红地看着他。

“你都听到了？”王贤自然不会忘记，自己的这个红颜知己六识过人，耳力超常。

顾小怜点点头，和王贤一道把灵霄送回房，出来时，她紧紧抱住王贤，轻声却决绝地说道：“我不管你要怎么冒险，总之，一定要让我和你一起！”

王贤迟疑一下，点了点头，百炼钢化成了绕指柔。

翌日一早，王贤正在酣睡，周敢兴冲冲来了。顾小怜把他叫起来，王贤一听说是周敢，便赤着脚，披头散发出来相见。

“怎么样？！”王贤一看周敢那张古板的脸上，居然有浓浓的喜色，就知道收获不小！

“大人！成了！您的打草惊蛇之计成了！”周敢兴奋地嚷嚷道：“昨天夜里，弟兄们在各处出城道路上蹲守，一共抓到三拨人连夜出城！”

“三拨人？！”王贤被追出来的顾小怜按在椅子上坐下，替他穿上鞋。

“是！三拨人！一拨往北，一拨往东，一拨往东北！”周敢激动说道：“大人，猜猜他们都是去哪里的？！”

“让我想想。”王贤也来了兴致，见鞋已穿好，便起身在屋里来回踱步道：“往东北的应该是禀报汉王的。往东的应该是禀报白莲教的。至于往北的，应该是禀报朝中之人的，八成是去找赵王！”

“大人果然明察秋毫！一点没错！”周敢兴奋地点头道：“大人再猜猜这三路都是谁派出去的？”

“你小子，大早晨的考校起我来了！”王贤笑着指一指周敢，却仍兴致勃勃道：“不用说，去找白莲教报信的，肯定是刘本的人！去给汉王报信的，八成是马忠的人。至于给赵王报信的，自然是我们的布政使大人了！”王贤这么长时间，早已经将这三名大员的底细摸了个一清二楚，猜起来自然毫不费劲。

“大人全说对了！”周敢这才渐渐从亢奋中平复下来，恨声道：“想不到，山东的三巨头，没有一个心向朝廷，怪不得山东会是现在这副德行！”说完，他从怀中掏出三封信，是从信使身上搜到的。

王贤接过信来一封封看过，看完后长舒一口气道：“这下看他们怎么说？！”

周敢也同样彻底松了口气。他这才明白，王贤抓刘本，抄了按察司衙门，其实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他是为了制造足够的震动，让那些藏在草丛中的毒蛇慌张害怕！一旦慌张害怕，那些家伙便会向自己的主子求援，殊不知，却正落入锦衣卫张好的落网中！

“把布政使大人请过来，我要请他吃早饭。”王贤拍一拍手中的信，豪气勃发道：“这老狐狸，我还以为他没沾这些事儿呢！”

“遵命！”周勇领命而去，半个时辰后，便将储延领进了行辕。不过这次并非去珍珠泉，而是到了濯缨湖上的湖心亭！

湖心亭中，早已经摆好了丰盛早膳，王贤还是身着便服，坐在亭中，笑盈盈地看着脚步虚浮而来的布政使。

“藩台大人气色不太好啊。”

“钦差大人见笑了。”储延苦笑道：“不瞒您说，昨日回去之后便一直上吐

下泻，折腾到天亮才好些。”

“哦？”王贤一脸关心道：“莫非昨日尝鲜，吃了什么闹肚子的东西？！”

“呵呵，也许吧……”储延心中狂骂王贤，又在这儿装蒜！老子不就是吃了你那一兜鸡蛋闹得吗！

“快请坐，好汉禁不起三泡拉，咱得吃点好的补一补。”王贤热情的招呼储延入席，储延一看桌上的吃食，险些就吐在当场……

只见那桌上二十几道吃食，分别是炒鸡蛋、蒸蛋羹、鸡蛋汤、鸡蛋饼、鸡蛋卷、蛋炒饭、蛋包饭……全都离不开一个蛋字！

“怎么？”王贤见储延还没吃就要吐，关切问道：“肚子还不舒服吗？快喝点蛋汤养养胃……”

“大人，我是一看见鸡蛋就直恶心啊！”储延苦着脸道：“您就饶了我吧！”

“不吃就不吃嘛，老百姓想吃还吃不着呢。”王贤拿起一张蛋饼，卷些炒蛋大嚼起来，一边吃一边含含糊糊说道：“不过要饶你，怕是不容易。”

“啊？！”储延心咯噔一声，他这辈子都不可能再小瞧王贤了，尤其被这家伙的鸿门宴，已经吓破胆了！他赶忙站起来，小心翼翼问道：“大人，下官有何罪过，还请明言。”

“急什么，等我先填饱肚子。”王贤朝他笑笑，便继续大吃大喝起来。看着王贤津津有味吃着全蛋宴，储延却一阵阵反胃，又不敢真的作呕，只能拼命忍着。

“实在无聊的话……”王贤吃了一阵，感觉不那么饿了，才看看可怜兮兮的储延道：“你就先想想，自己干了什么见不得光的事儿，等我吃完之后，主动交代的话，还可以……你懂的。”王贤打个哈哈没有把话说完，储延却早已被操练明白了。脑海中马上浮现出昨日，因为自己第一个吃蛋，得到王贤优待的场景。

这就像驯兽一样，王贤已经将恐惧深深根植在储延心中，之后只要重复当时的模式，对方就会被恐惧压倒，乖乖听话……

王贤这家伙有些变态，看着储延在一旁瑟瑟发抖，这顿饭竟吃得十分享受。整整半个时辰后，才心满意足地拿起餐布擦擦嘴，又接过顾小怜递上的清茶漱口。噗的一声，吐掉口中茶水，又擦了一下嘴，才看向满头大汗的储延。

虽然刚刚立夏，但天气还很怡人，这湖心亭中更是凉风习习，储延却像从水里捞出来的一样，嘴唇却瑟瑟发抖。

王贤只看了储延一眼，这位山东地里品秩最高的地方官，便扑通一下跪在王贤脚下，抱着他的腿大哭起来：“大人饶命，我罪该万死！我什么都招！大人饶我一命啊！”

“那就招吧。”王贤淡淡说道。

“罪员当年得以升任一省藩台，其实走的是赵王殿下的门路！”储延老泪纵横地招供道：“孰料上贼船容易，下贼船难，赵王一直不肯放过罪员，让我帮他安插私人，对白莲教也要睁一眼闭一眼。罪员眼看着白莲做大，寝食难安，却又不得不替他袒护，早就是生不如死，恨不能一根绳子了结了自己！”

“所以你就给赵王充当耳目，禀报我在山东的一举一动？”王贤面无表情质问道。

“是！”储延哪里还能不知，自己派出去的信使被锦衣卫逮捕了，愈加坦诚道：“赵王让我盯着大人，必要的时候，出手破坏大人的行动。”顿一顿，他连声说道：“可是罪员真的什么也没干过，昨日才送了第一封信！那也是因为刘本事情实在太太，瞒不住赵王，我怕他会怪罪，才不得不写了那封信啊！”

“是还没来得及出手，就被我发现了吧。”王贤冷冷讥讽道。

“不！罪员是万万不敢加害大人的！”储延声泪俱下道：“山东乱成这样，我这个布政使罪责难逃，心中本就痛苦万分！现在大人要扫清妖氛，还山东一个太平！罪员不能帮忙已是歉疚万分，又岂会再给大人添乱？！”

“储大人啊储大人。”王贤长长吐出一口浊气道：“我都不知该不该信你了。”

“罪员不求大人相信，任凭大人处置！”储延已经有些摸清王贤的性子，索性光棍起来。

“信不信你另说。”王贤沉吟一下，缓缓道：“你还有没有别的想透露给本座的？”

“有！”储延使劲点头，为求自保，他连自己的主子都卖了，还有什么不能说的呢？

第九百四十九章苦口婆心

钦差行轺，濯纓亭中。

储延为求自保，将两位同僚卖了个干净。他告诉王贤，都司马忠是汉王死党，当年就曾跟汉王南征北战过，虽然汉王就藩后，马忠极力撇清和汉王的关系，但在他看来，这是刻意为之的表面功夫。私底下，马忠仍然听命于汉王，否则汉王在山东的势力不会发展得这么快！

储延还告诉王贤，虽然汉王府在册护卫只有一卫兵马，但从山东供给他的军粮看，汉王的兵马起码在两万以上！而且山东都司所辖的六七万兵马中，有多少是忠于汉王的，还是个未知数。

王贤对此深信不疑，单看上次那些蠢蠢欲动的兵马，就已经说明汉王对山东军队的渗透到了何种程度。

“再说说刘本吧？”说完了汉王和马忠，王贤的问题又转向刘本。

“刘本这人，十分阴沉，平素里为官还算清正，在我们三人中官声是最好的。”储延低声说道：“但相处久了，也能发现他的反常之处。譬如他身为臬台，查办捉拿白莲教徒应是本分。然而数年以来，他对白莲教十分袒护，真正的骨干一个都没捉到过。被他以白莲教捉拿起来的，多是些山贼、土豪之类！这些豪强、匪帮与白莲教其实是竞争关系，打掉了这些盘踞一方的势力，白莲教的发展便会顺畅许多！”

“你是说，刘本是白莲教的保护人？”王贤轻声问道。

“属下以为，他不只是保护人那么简单。”储延压低声音道：“他很可能就是白莲教的骨干！他父亲曾经是红巾军，后来小明王死掉，才跟了太祖皇帝，谁知道是不是别有所图！”

“你可有证据？”王贤缓缓道：“如果有的话，本座可以考虑把你保下来！”

“有！一定有！”储延毫不犹豫道：“不管人证物证，大人想要什么样的，就有什么样的！”

“呵呵……”王贤自然明白，储延指的是捏造证据，便抿嘴一笑道：“那就劳烦藩台大人费心，检举揭发刘本，然后本官应大人之请，才暂扣刘本，为防止毁灭证据，不得不封了臬台衙门。储大人，你觉得这样可好？”

“这……”储延心中大骂，好你个王贤，让老子给你顶包！这下全成了老

子的责任，你倒成了配合的。但形势比人强，自己还得指望王贤救命，根本容不得讨价还价。只好要碎了牙和着血往肚里咽，点头应下。

“好！”王贤这才开心笑了，扶起储延道：“储大人果然深明大义，往后还要和本座同舟共济哦。”

“是是。”储延使劲点头道：“属下定当甘为大人马前卒，粉身碎骨，也在所不辞。”

“哎，不要有情绪嘛。”王贤笑呵呵地拍着储延的背：“都是为了剿匪大计。”

“没有情绪，没有……”储延心里这个郁闷，这王贤也太霸道了，连老子怎么想都得管。

两人又商定了该如何如何构陷刘本，才能让这厮的罪名板上钉钉，必死无疑。这对一个锦衣卫头头和一名宦海浮沉多年的官场老油条来说，实在是轻车熟路之事。

待刘本走掉，王贤缓缓闭上眼，他感到有些疲惫不适。顾小怜站在他身后，轻轻为他按揉着头顶，她的手法十分高超，让王贤的不适大大缓解。两人在凉亭中安静地待了好一会儿，王贤才睁开眼，轻声问道：“你是不是在担心？却又不知该怎么说。”他知道，如果顾小怜想好怎么劝解自己，一定不会只沉默地为自己按摩。

“是。”顾小怜点点头，她为王贤能明白自己而高兴，便也不再顾忌，将自己的担忧讲出来：“官人做事，向来十分讲究，怎么这次……”顿一顿，顾小怜想一想措辞道：“却有些不计后果？那刘本既然明摆着和白莲教有勾结，仔细查下去，把罪证找到就是？官人何苦要捏造呢？”

“我何尝不知这样做有风险，可没时间让我去查了！”王贤叹口气道：“刘本是按察使出身，谨慎缜密，想要把他罪名按部就班坐实，没有一年半载是不可能的。根本等不到那时候，山东就会天下大乱！我必须立即将他干掉，哪怕是捏造罪名，也要把按察司掌握在手中，否则面对山东这场乱局，我钦差始终隔着一层，根本无从下手！”

“原来如此，只是这样的话，光一个按察司就够了吗？”顾小怜轻声问道。

“当然不够，但同时撤换三司是不现实的。我只能分别对待，布政司在这件事上用处不大，储延又是个贪生怕死之辈，所以尽量收服下来，凑合着用吧。”王贤轻叹一声，顿一顿道：“至于马忠，他的位子太关键了，我必须拿下来！”

“难道官人要同时弹劾按察使和都司两个？”顾小怜有些吃惊道。

“不，我要让马忠主动请辞。”王贤淡淡说道。

“这，不太现实吧？”顾小怜难以置信。

“事在人为。”

当天下午，马忠被王贤请到行辕，还是濯缨湖畔，却不是湖心亭，而是湖畔的一叶小舟上。

王贤亲自操舟，请马忠上了船，马忠已经察觉到一些迹象，神情有些忐忑，但还是依言坐到小舟上。王贤便划着桨，和马忠两人泛舟湖上。

初夏时节，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王贤一边划船，一边哼着小调，头上还戴着个草帽，看上去十分惬意。

他越是这样，马忠就越是心里没底，他实在是被这难以捉摸的家伙给吓怕了。终于忍不住发问道：“大人找我肯定不是光为划船，有话您就直说吧。”

“你怎么就能肯定？”王贤笑呵呵问道。

“这还用说吗，您要是真为了划船，那也得找个美女作陪，对着我这种胡子拉碴的粗人，什么雅兴都败坏了。”马忠也笑起来，心说我要再上你的当，就是个白痴了。

“聪明！”王贤停下桨，让小舟在湖心随意游荡，拿起随身的酒壶，惬意地呷一口，笑道：“还真有些话，想和都司大人单独聊聊。”

看着碧波渺渺的湖面，马忠笑道：“大人还真会挑地方，在这里说话不用担心被人听去。”

“那我就打开天窗说亮话。”王贤将酒壶递给马忠，笑道：“老马你也要坦诚哦。”

“好！”马忠接过酒壶，痛饮一口，重重点头道：“大人请讲！”

“老马，你怎么看山东接下来的局势？”王贤缓缓说道。

“恐怕大乱在即。”马忠也缓缓道：“白莲教已经铺天盖地，不剿，迟早会反。剿，会反得更早。”

“果然英雄所见略同。”王贤点点头道：“那你觉得，咱们有希望剿灭他们吗？”

“难！”马忠嘿然道：“凡战胜者，无非天时地利人和，这三条全都在白莲教头上，咱们虽为官军，实则寡助，一旦开打，恐怕会落花流水……”

“那你的意思是，咱们的处境很危险了？”王贤轻声问道。

“是。”马忠又喝一口壶中烈酒，一脸同情地看着王贤道：“实话实说，大人这个时候来山东，就是跳进了火坑里。”

“那你们几个，岂不早就待在火坑里？”王贤莞尔。

“嘿嘿，谁说不是呢。”马忠咧嘴笑道：“不瞒大人说，我做梦都想离开这鬼地方！”

“哦，老马果然有此想法。”王贤似笑非笑道：“只是你家王爷怕是不会放你离开吧。”

“呃……”马忠愣了一下，定定看着神情高深莫测的王贤，好一会儿才放声大笑起来，“大人，你拿话来赚我。”

“老马，我们不是说好了，要互相坦白吗？”王贤淡淡道：“本官也是武将，和成国公、英国公都相交莫逆，想打听出你和汉王殿下的交情，似乎没那么困难吧。”

“是，末将和汉王殿下，在靖难时是有些旧交情。”马忠瓮声瓮气道：“可那都是老黄历了，到了永乐朝，我和王爷便断了联系，如今更是大道朝天各走一边！”

“那你昨天夜里，为什么还让人给汉王送信？”王贤幽幽问道。

“呃……”马忠心咯噔一声，知道王贤截住了自己的信使，狠狠灌一口烈酒，猛地一抹嘴巴，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道：“好吧，我就是要跟汉王通气，这么大的事，我想请王爷拿拿主意。大人觉着我做得不对，只管弹劾就是。”

王贤眉头微皱，他果然没看错，这看似粗豪的马忠，其实是三个人里最难对付的一个！这也不难理解，因为马忠手里有兵权，还有汉王做靠山，处境远比储延好过许多，腾挪的空间也大太多，根本不会被王贤吓住！

“老马，你这么说话就没意思了，刚才还说和汉王没关系。”王贤叹口气道。

“嘿嘿，钦差大人。”马忠也就不再和王贤周旋了，把脸一拉，沉声道：“我知道你打我这山东都司的主意，抱歉，没门儿！”

“你不是早想跳出火坑吗？”王贤苦口婆心道：“朝廷要增设正一品南京守备一职，我准备推荐你去，何苦要在山东等死？”

“多谢大人好意！”马忠板着脸道：“但在下早已经打定主意，就是死，也得死在山东都司任上！”

第九百五十章裸奔

湖面小舟上，二人话不投机，气氛难堪起来。

王贤还在苦口婆心地劝说，马忠却有恃无恐，只优哉游哉地喝酒，全当 he 说话的是放屁。

“行啦，别费唾沫了，咱们还是喝酒吧！”马忠不知不觉，已经把一壶酒喝光，又向王贤要酒道：“再来一壶！”

“你要是这个态度。”王贤又递给马忠一壶酒，声音转冷道：“那就别怪我不客气了！”

“呵呵……”马忠既然撕破了面皮，也不跟王贤客气了，龇牙笑道：“大人不必客气，有什么招数只管使出来就是！”他拿酒壶和王贤碰了碰，愈发嚣张道：“小王啊，你是强人不假，可在这山东地儿上，还真讨不到好果子，我劝你还是早早收手，打道回府吧！”

“那可未必。”王贤点点头，和他碰了碰壶，便大口大口地灌酒，似乎心情很是郁闷。

马忠的脸已经开始发红了，他紧紧把着酒壶，边喝边大放厥词道：“我说你又是何苦呢？守着那么漂亮的娇妻美妾，折腾个什么劲儿？”

“我也是无可奈何啊！”王贤叹口气道：“要不是为了太子殿下，又岂会来山东送死？！非欲为，实不能不为啊！”

“人家那是拿你当枪使！”马忠指着王贤的鼻子，笑道：“要我说，你是天下头号蠢材！”

“老马你可记着今天说的话。”王贤似乎有些生气了，横眉冷对道：“喝完这顿酒，我要对你动手，你可别怨我没给你机会。”

“不怨不怨！”马忠哈哈大笑，眯着眼瞥着王贤道：“咱们先把这顿酒喝完，刀子斧子，大人只管招呼就是！看看能不能奈何得了俺老马！”他就不信，凭自己手下的数万兵马，还有汉王做后盾，王贤能怎么着自己！

“妈的！”王贤啐一口，怒道：“我先跟你拼拼酒量再说！”

“谁怕谁？！”马忠怪笑一声，就在这濯缨湖上，和王贤拼开了酒量！

两人喝了足足一个多时辰，把船上的酒都喝光，谁也没奈何得了谁，才

歪歪扭扭划着船，返回了岸边。

手下人将马忠扶上岸，又要去扶王贤，王贤却摆手道：“我在这儿醒醒酒，你们送马大人出去吧。”

“大人，酒喝完了……”马忠满脸通红，张狂地怪笑道：“只管放马过来吧！看老子能不能接得住！”

“马大人醉了，还不快送他出去。”王贤眉头微皱，手下赶紧将马忠架了出去。

马忠离去后，王贤仰面靠在船头发了一会儿呆，突然探手在怀中摸了摸，摸出一个纸包，将其打开后，一阵风便将里头的粉末全都吹到了湖里。

王贤将那牛皮纸也丢入湖中，拍拍手，叹了口气。

“大人，没说通？”周敢出现在船上，看到王贤将解药丢掉，便知道结果了。

“不是所有人都懂得趋利避害。”王贤神情郁郁道：“可惜了……”

“大人不要多想了，这是最简单有效的办法。”周敢轻声安慰道：“何况山东的军队，被白莲教和汉王渗透成这样，他一定是同谋！”

“你不需要安慰我。”王贤笑笑道：“我从来不是什么好人，如有必要，将他手刃船上，沉尸湖中我也干得出来。”

“那大人是？”周敢轻声问道。

“我只是觉着……”王贤的表情愈加沉郁道：“说不定将来自己会羡慕他……”

“羡慕他？！”周敢一阵错愕。

“没什么……”王贤摇摇头，闭上了眼。

马忠的随从，在行辕门房中等候，见自家大人被烂醉如泥抬出来，并不感到惊讶。因为就在一天前，大人据说在钦差那里吃了三十多个蛋，出来吐得昏天黑地。如果这次安然无恙走出来，反而才会奇怪哩。

随从们赶忙七手八脚将马忠塞进轿子，然后打起仪仗，还有‘肃静’、‘回避’牌，衙役在前头鸣锣开道，往都司衙门而去。

走到半路上，随从们就听到轿子里发出‘呜呜呀呀’、‘莫哈莫哈’等种种怪异的声音，而且都司不光怪叫，还在轿子里上蹿下跳，把八名轿夫折腾得肩膀都快碎了！

“老爷这酒醉得太厉害了！”管事头子跟在轿子一旁，见状不禁暗暗心急，眼下正走在大街上，又没法停下来问问，大人您想不想吐，那不让堂堂二品都司大人把脸丢在大街上了吗？

管事头子一咬牙，吩咐轿夫道：“快走！赶紧回府！”他想的是，只要回府，把门一关，爱怎么耍酒疯就怎么耍！

轿夫们却被都司大人颠得支撑不住了，有人肩膀一歪，轿杆就滑落下来。这一滑不要紧，牵动着所有人都抬不住了！

砰地一声，轿子便落了地，里头也没了声息。

管事头子见状大急，一把推开惹了祸的轿夫，赶忙把脸凑到轿门口，小声问道：“老爷，您没事儿吧？”问了几遍，里头都没动静，管事头子赶忙掀开轿帘，想看看里头是什么情形。

谁知还没看清里头，先就眼前一花，管事头子被重重地撞飞出去！

那管事头子仰面飞在空中，分明看到一个赤条条的大汉，从轿子里窜了出来！由于位置的缘故，管事头子甚至能看到那人胯下大鸟！不过下一刻，那人一脚正落在管事头子脸上，登时把他踩落在地，晕厥过去！

那些轿夫、衙役、护卫一共五六十人，目瞪口呆地看着那满身黑毛的裸男，从轿子里窜出来，怪叫着冲出队伍，一头扎入大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中！

老百姓本来被撵到路旁，等都司大人通过，心里正暗骂狗官就会摆谱！孰料就看到从都司大人的八抬大轿里，冲出了一个浑身黑毛的中年裸男！

“好！都司大人裸奔了！”老百姓一下就沸腾了，这下可看到一辈子也瞧不见的光景了！人们激动地奔走相告，狂呼乱叫，也不管什么肃静回避了，一窝蜂跟着都司大人的屁股蛋儿追了上去！

那疑似都司大人的裸男冲到街道上，手舞之、足蹈之，口中狂呼乱叫之！还专门往女人堆里扎！

泉城百姓何曾见过此等裸奔？大姑娘、小媳妇、老太婆尖叫成一片，当然尖叫之余，不少女子偷偷从指缝偷窥那裸男的身子，尤其是他脐下三分的部位，暗自和自己见过的做着比较。

老爷们又觉得好玩儿又是来气！这疯子那话儿实在太大，这让自家婆娘看去，脸上还怎么挂得住？！几条大汉便围上去，对那裸男骂道：“不知羞耻的东西！还不快把你那玩意儿挡上。不然割下来喂狗！”显然，这些人没看到这裸男是从哪里出来的，实在没法将他和堂堂山东都司联系起来！

但那裸男根本不鸟他们，自顾自手舞足蹈，晃动着那活儿要往前跑！几条大汉伸手去拉，却被他轻而易举甩倒在地，然后一路怪笑着呈麻花形向前跑去！

“他妈的！这疯子劲儿还真大，快追上他！”大汉们被扫了面子，恼羞成怒追了上去。这时，追着都司大人的人群也赶上来了，大街上的老百姓终于知道，那裸体疯子居然是从都司轿子上下来的！这下彻底沸腾了！大姑娘、小媳妇也不害羞了，小商小贩也不管自己的摊子了，呼呼啦啦跟上去，参观都司大人的裸体！

买卖什么时候都有，可都司大人的裸体却是千载难逢的啊！

远处，大街上只剩下都司大人的仪仗队，这些人一动不动，场面一片死寂。他们所有人都看到那裸男是从都司大人的轿子里冲出来的，除非都司大人在轿子里藏了个裸男，否则那裸男……应、该、就、是、都、司、大、人！

有人还不死心，挑开轿帘一看，只见里头是一堆凌乱的官袍、官帽、靴子、中单、还有一条大裤衩、一件红肚兜！就是没有一个人影……

所有人都在风中凌乱了，没人敢胡乱说话……能被选中做都司随从的都是聪明人，这时候谁敢说出真相？都司大人把自己扒光了，上街裸奔去了。你让大伙是去追还是不追？追的话，岂不坐实了老百姓的胡言乱语？还让都司大人怎么活？！可要是不追，难道就任都司大人继续裸奔下去不成？！

又过了一会儿，有人才想起他们的头儿来，赶忙七手八脚将被踩晕过去的管事头子扶起来，又是掐人中又是扇耳光，那管事头子才幽幽转醒，醒来第一句话就是：“我是不是在做梦啊！我怎么看着老爷在裸奔呢？”

“要是做梦就好了！”众人郁闷道：“您看的是真的，老爷不知发了什么疯，咱们可怎么办啊？！”

“还不赶紧把老爷追回来！”管事头子直跺脚道：“还要让他绕城一周不成？！”

“可咱们这一追，不就坐实了裸奔的是老爷吗？”众人苦着脸说道。

“也是！”管事头子定定神，他毕竟主意多，眉头一皱计上心头道：“就说那人是咱们抓的犯人不就成了？！”

“可不少人看到老爷从轿子上窜出来啊！”众人又道。

“造谣！”管事头子高声道：“谁敢造谣就杀他全家！还不快给我去追！”

那些随从们这才赶紧丢下轿子仪仗，朝人群消失的方向追去！

第九百五十一章撒酒疯？

济南城轰动了，那叫一个万人空巷，男女老少一起围观裸奔中的都司大人！

这时候，那些追在后头的老百姓，已经都知道，这位体毛旺盛，本钱惊人的裸男，乃是大明山东都指挥使司都司马忠了！自然没人再敢上前动他，大伙只紧紧跟在后头，目不转睛地看着，津津有味地品评着！

马忠依然放荡不羁地在街上狂呼乱叫、横冲直撞，到了一条街口处！这时拐角处一个进城收大粪农民，推着一辆刚刚装满的粪车出来了！

马忠砰地一声，就撞在那独轮粪车上，粪车当时就翻了，上头几口装满粪便的大桶翻倒，浇了他一身！马忠却毫无所觉，继续向前跑去，谁知又被地上的粪水一滑，摔了一个仰面朝天，整个人都结结实实躺在了粪汤之中！

围观的百姓纷纷掩鼻，不少人恶心得吐了，马忠依然却毫无所觉，从地上挣扎着爬起来，他的头发都跌散了，上头全是粪汤，手上身上也全是一样，淋淋漓漓一身的粪水！

这时候，马忠的随从们终于撵上来了，见状登时傻了眼，心说，这可怎么下的去手？还不得恶心死？！

还是在管事头子声嘶力竭地威胁下，众随从才咬牙闭眼扑了上去，将那满身粪水的裸男，死死按在下头！

“都散了吧！”管事头子朝老百姓大声道：“官府抓逃犯呢！不要围观了！”

“啥？逃犯！”老百姓自然问道：“不是都司大人吗？！”

“胡说！”管事头子暴跳如雷，“都司大人能……干这种事儿吗？！”

“可我们见过都司大人，他就是长这样！”老百姓却不是好糊弄的，纷纷质疑起来：“而且，我们看见他是从都司轿子上下来的！”

“这个嘛……”管事头子急得满头大汗，只能胡诌道：“这人很像都司，但他确实不是！他是冒充都司的诈骗犯，让我们逮了个正着，要把他带回去审问呢！”

“瞎说。”老百姓却不依不饶，有人高声道：“俺还听见你管他叫老爷来着！”

“你听错了！”管事头子已经词穷了，黑的就是黑的，怎么洗也洗不白，只能越洗越黑。

这时候，见手下已经把都司大人绑起来，嘴里塞上了布头，管事头子赶紧让人扛起马忠，灰溜溜跑掉了！

有道是好事儿不出门，坏事儿传千里。马忠还没回府，家里人就已经有人来报，都司大人在大街上裸奔！

马忠的妻妾还不信，让人把报信的拖出去打一顿！谁知，打到一半，就见管事头子带着一众手下，失魂落魄地窜了回来，肩上都扛着个臭气熏天的裸男！

“哎哟，怎么这么臭！”马忠的六夫人大怒道：“马福，你疯了怎着？怎么带了这么个臭东西回来！还不快把他扔出去！”

“扔不得！”管事头子哭丧着脸道：“这是咱家老爷！”

“胡说八道！”几位夫人一起发怒，咆哮道：“马福！你也皮痒了不成！”

“哎！快给老爷洗刷干净！”管事头子无可奈何，只好证明给她们看。好在这会儿已经入夏，院子里又有水缸，手下人直接舀水给那人冲刷干净，众位夫人一看，哎呀，不是马忠又是哪个！

“哎呀，老爷！您怎么弄成这样啊？！”众夫人哭天抢地上前，马忠却呜呜呜说不出话！

“该死的杀才，敢堵老爷的嘴！”大夫人怒不可遏道：“还不快给老爷取下来！”

“还敢绑老爷，快把老爷解开！”二夫人自然不能只让大夫人抖威风。

“夫人可要挺住啊！老爷可能是疯了！”马福先给众夫人打了预防针，然后便扯下堵住马忠嘴巴的布头。

“哦啊啊！呜啦啦啦！咪咪咪！”马忠的嘴巴一恢复自由，马上发出各种奇怪的声音，配上那张表情夸张的脸，足以证明马福说的千真万确！

这下，再也没人敢让马福给马忠松绑了……

都司衙门后衙，一群女人乱成一窝蜂，还是得马福来拿主意，他带人将马忠抬到屋里，在床上绑好。便又让人将济南城的名医都请来。又唯恐自家

老爷的毛病大夫解决不了，他还让人请了一大帮子和尚、道士、喇嘛、神婆、乩童……总之，能请的都请来了，心说总有一款适合自己老爷。

这么多高手齐聚一堂，自然说什么的都有，有的说都司大人是被魇着了，有的说都司大人是失心疯，有的说都司大人是被黄大仙附身，还有的说这是都司大人平时杀孽太重，冤魂找上门来了！

解决的法子也是五花八门，有人要烧香，有人要捉妖，有人要跳大神，有人还要将都司大人倒挂金钟……一直吵吵到天大黑，也没争出个结果来。

府里的人只好先请高手们前厅用饭，吃完饭再继续商讨，众人自然无不应允。酒足饭饱之后，众高手们回到马忠身边，正准备继续开吵，却听到他鼾声震天！

众人呆呆一看，只见原本还疯疯癫癫的都司大人，已经打着呼噜香甜地睡着了……

“据我观察……”一位郎中摸着山羊胡子，小声说道：“都司大人不会是耍酒疯吧。”

“……”众人全都不说话了。尤其是马福和众夫人，全都深以为然，因为马忠平素就有醉酒后耍酒疯的恶习，只是这次实在太夸张，而且后果太严重，以至于家里人都以为他喝酒喝疯掉了，没往单纯的撒酒疯上想……

一直等到第二天日上三竿，都司大人醒过来了，茫然地看着满屋子的各色人等，奇怪问道：“你们要干什么？”说着眉头一皱道：“头好痛……”他想举手揉揉自己的脑袋，却发现自己被牢牢绑在床上，不由勃然大怒道：“混账！哪个活腻歪了，竟敢绑起本官！”

“老爷，您真不记得昨天的事儿了？”马福小心翼翼问道。

“昨天……”马忠皱眉想了好一会儿，闷声道：“我就记得和钦差大人喝完酒，上了轿子之后，就什么也记不得了……”

“断片儿了……”那郎中一拍大腿道：“我说吧，都司大人只是喝醉了而已！”

“什么乱七八糟，快放开本官！”马忠一听，再结合现状一想，似乎模模糊糊回忆起一点什么，不由面色大变，发作起来道：“都给我滚出去！”

那些和尚道士神婆乩童之类，纷纷露出无趣的神情，摇头退了出去，那郎中还不忘好心提醒马忠道：“大人以后还是戒酒吧，如果还有以后的话……”

“你给我站住！”马忠朝那郎中咆哮道：“给我说明白，什么叫还有以后的话？”

那郎中却不理他，一溜烟跑掉了。马福等人竟也不阻拦，似乎马忠的话已经失去了往日的威力……

待外人走光了，马福给马忠解开绳索，马忠活动着手脚起身，阴着脸问道：“我昨天到底干什么了？”

“老爷真想不起来了？”马福小声问道。

“想不起来了，只记得做了一个长长的噩梦……”马忠揉着脑袋，闷声说道。

“什么噩梦？”大夫人出声问道。

看看左右没了外人，马忠有些汗颜道：“我竟然梦到自己……光着身子在街上跑，全城的人都在看，最后还撞到一辆粪车上。”说着失声笑道：“这梦实在太荒诞，马福你该留个和尚给我解解梦，看是凶兆还是吉兆。”

“自然是凶兆，大大的凶兆……”马福哭丧着脸说道。

“你怎会如此笃定？！本官听说梦是反的，本官在梦里丢人丢到家，说不定是要光宗耀祖了呢……”马忠对马福如此武断十分不满。

“还光宗耀祖呢……”三夫人心直口快，小声嘟囔道：“祖宗的脸都让老爷丢光了……”

“什么意思？！”马忠的脸拉下来，双眼瞪得溜圆。

“因为……”马忠声如蚊鸣道：“老爷的梦是真的，您昨天真地在全城百姓面前裸奔来着，而且还撞上了一辆粪车……”

“放屁！”马忠怪笑起来：“你不如说本官在金銮殿上撒尿多好！本官疯了还是怎着？怎么会……”他的声音越来越小，因为看到所有人都如丧考妣，再想到之前自己被绑在床上，还有那么多和尚道士围着，似乎不可能是跟自己开玩笑……

“什么这么臭？！”马忠一愣下来，就闻到一阵恶臭，让他隐隐作呕。

“老爷，是您身上的味儿……”马福怯生生道：“您喝醉了酒，撞在粪车上，沾了一身黄汤子，我们已经给您好一个洗了，但估计没有几天去不

掉……”

“老爷，劝了你多少次了，少喝点儿马尿！”大夫人恨声道：“您还不知道自己，一醉了就耍酒疯，这回好了，耍到大街上去了，可丢死活人了！”

“闭嘴！”马忠老脸涨得通红，拍着床沿咆哮起来。他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这样的事实，可事实就摆在那里，让他无法逃避，只能把身边的人都撵出去，借此躲避那些怪异的眼神。

第九百五十二章别无选择

马福和众夫人叹着气出去，马忠两眼直勾勾望着房梁，他已经相信，昨天自己做了那些荒唐的举动，可如何承受那些举动带来的后果啊？！

自己还怎么出去见人？自己还怎么当这个官儿？自己还怎么有脸活在这世上？！一时间，马忠万念俱灰，只想找条绳子勒死自己！怎么就能醉成这样？怎么就会把酒疯撒到大街上！

马忠躺在床上，想着如何化解这场灾难，一个个念头在心中闪过，最后他灰心地发现，除非把济南城的人都杀光，否则根本无法结束这场噩梦……

正当马忠愁肠百结，生不如死之时，外头响起马福的声音：“老爷，钦差大人和藩台大人，还有巡按大人来探望老爷了……”

“就说我病了，不见！”马忠想也不想，断然拒绝。同时，他的脑海中划过一道闪电，猛然想起王贤昨天说过的话：

‘你要是这个态度，就别怪我不客气了！’

‘喝完这顿酒，我要对你动手，你可别怨我没给你机会。’

马忠登时就出了一身冷汗，一下就坐了起来！失声叫道：“不会是那家伙，在酒里动了手脚吧？！”他越想越觉着有可能！虽然他以前不是没喝醉过，也不是没撒过酒疯，但绝对没有疯癫到这种程度！而且时间上也太巧合了一点儿吧！

想到这儿，马忠已经认定是王贤在捣鬼，一下跳下床，提起剑来就想出去找那厮拼命！但刚站起来，他又颓然坐下，手里的剑也落了地……自己根本没有证据啊！

而且王贤这时带着藩台和按台一同前来，显然是准备好的后手，自己找他拼命，恐怕会被他的锦衣卫以行刺钦差的名头，直接格杀在当场……

“老爷，还是见见吧。”马福也在外头苦口婆心地劝说着：“出了这么大的事儿，就是听听他们的立场也是应该的……”

马忠思来想去，自己都不是那心狠手黑臭不要脸的钦差的对手，一时间意兴索然，嘶声道：“让他们进来吧。”

“是。”马福应声而去，不一会儿门开了，储延和一名不到三十岁的年轻官员，一左一右伴着王贤进来。那年轻官员穿着七品官服，但胸前补子上的

图案不是鸂鶒，而是獬豸，说明他不是普通的文官，而是一名风宪官！

这风宪官正是山东巡按御史黄真。这巡按御史品级虽低，但职权却甚重，且不属于地方官序列，乃是都察院派在各省的代表，监督考核一切文武官员，不管是布政使还是都司，但有过错不法，皆可直奏朝廷！所以也有人称其为按台，将其与三大宪并列！

当然，为了避免巡按御史与地方势力勾结，所以任期只有一年。而且能当上一省大员的，哪个不是根基深厚、朝中有人，所以封疆大吏们并不会真的将其视为同僚，否则每次应酬王贤，他们也不会不带他一起。

此刻王贤却将黄真带在身边，马忠一看就明白了，姓王的是要让这小子点炮！

不过黄真一进来并未说话，而是有些厌恶地捂住了鼻子，似乎是被臭到了。

“哎呀，马老弟，说了你多少次了，少喝点儿酒，就是不听！”储延一进门就满脸恨铁不成钢，埋怨开马忠了：“你看这下怎么办？可怎么收场啊！”

“哎，藩台大人别光怪都台。”王贤倒是装起了好人，满脸歉疚道：“这件事也怪我，要是老马喝醉了酒会撒酒疯，我是万万不会和他拼酒的。”

“哼！”听王贤这臭不要脸的一说，马忠登时压不住火了，腾地站起来，指着他的鼻子骂道：“姓王的，少在这儿装好人！你他妈到底在酒里加了什么东西？！”

“这话什么意思？！”王贤还没说什么，储延先拉下脸来：“老马，你喝完酒什么德行，自己不知道啊？！那年中秋，在刘本家里，你喝完了抱着人家小妾就乱来，那也是人家给你在酒里加了东西不成？！”

“……”马忠登时就憋了火，谁让他有前科没证据呢？

“哎，老马。”王贤倒是心平气和道：“你回想一下，那酒是不是我也喝过，而且咱们还喝了同一个壶里的酒？”

“不错……”马忠回想一下，有好几回确实是王贤喝过几口又递给自己的。

“那为什么我没事儿，你有事儿？”王贤叹口气道：“如果酒里真有问题，应该我陪你一起裸奔才是……”

“你说过要对付我……”马忠闷声道。

“我说的是，喝完那顿酒，咱们了了交情。”王贤正色道：“我会把你私通汉王的证据递到朝中，到时候谁胜谁败听天由命。”

王贤说得滴水不漏，硬生生又把马忠搞糊涂了，心说难道真是老子喝大了不成？！

“什么？！”这时，一直在旁边捂鼻子的黄真说话了，他一脸震惊地看着马忠，质问道：“马大人还勾结藩王？！这下我得重写弹章了！”说着看向王贤道：“钦差大人，请务必将情况跟下官讲明……”

“啊！”王贤好像这才想起，还有这么一号人来，满脸歉意地对马忠道：“本座失言了……”

“哼！”马忠发现王贤除了心狠手黑臭不要脸，还有一点最惹人恨，那就是虚伪！但这会儿他顾不上跟王贤计较，看着黄真道：“按台大人，要弹劾本官不成？！”

“都台大人，难道出了昨天那种事，还能瞒得住不成？！”黄真一脸‘你好天真’道：“全济南城都看到都台的丑态，如此行为不检、亵渎官体、辱没朝廷、令皇上蒙羞的行为，下官实在没有胆量替你隐瞒！”顿一顿道：“何况也瞒不住！”

“啊……”马忠一阵天旋地转，这种丑闻，一旦传到朝廷，以永乐皇帝那种死要面子又暴虐的脾气，摘自己官帽那是一定的，砍掉自己的脑袋当尿壶，也是极有可能的！

“万万不可啊！”马忠乞求地看着黄真，竟扑通一下给他跪下，哽咽道：“黄老弟，看在往日的交情上，你一定要帮帮哥哥，我求你了！”说完，使劲给黄真磕头。

“都台不要这样。”黄真有心扶他，却又嫌他臭，只好侧身避开道：“不是我不想帮你，实在是已经满城风雨，盖也盖不住啊！”

“你一定要帮我，不然我就死定了！”马忠涕泪横流道：“我求求你了！”

“我是真无能为力啊……”黄真却死不松口，求助地看向王贤和储延。

“我说马老弟。”储延叹了口气，替黄真说话道：“你就别为难黄按台了，他一个七品官，年纪又轻，就是想替你兜着也没那个本事啊！”说着意味深长地看王贤一眼道：“你就是想求神，也应该拜一尊大点儿的啊！”

储延就差直说，你该跪舔的是王贤了！马忠哪里还不知他的意思，可心

里头认定了，就是王贤把自己害的这么惨，是打死不愿向王贤磕头的。可见储延这架势，分明已经早就给王贤跪了，指望他是指望不上了.....

王贤似笑非笑地站在那儿，也不说话，分明就是在等他来求自己。

‘解铃还须系铃人.....’马忠心中百转千回，最后只剩下这么一句，他这会儿彻底明白，自己从踏入行辕，上了王贤的贼船起，就一步步落入了对方的陷阱，除了投降，已经没有别的路可走了.....

看着马忠脸色阴晴变幻，王贤也不着急，因为他知道，马忠已经被自己逼到墙角了.....是的，一切都不是偶然，从王贤意识到山东的军队已经完全失控，就下决心要除掉马忠。但山东局势已经火烧眉毛，根本容不得他搜集罪证，然后上书弹劾！对这种靠山雄厚的地头蛇，王贤根本没有用常规手段速胜的把握，那么就只有用非常规手段了！

通过锦衣卫，王贤很容易就得知，马忠有酗酒的恶习，而且喝醉之后还曾经公然耍酒疯，便在酒壶中下了由时万提供配方，六处倾情改进的‘神仙醉’，其成分主要是曼陀罗花和押不芦，是一种传统的迷幻剂。马忠喝了掺着神仙醉的酒之后，药效一发作，整个人就会进入一种癫狂的迷幻状态，干出各种稀奇古怪的举动，直到药效过了。王贤约摸着药劲儿快发作，让人赶紧把马忠送出去，就是想让他大街上发疯出丑.....但就连王贤也没想到，马忠居然疯狂地裸奔起来，效果夸张得超乎想象。

经过昨日这一闹，马忠算是把脸丢到天上去了。哪朝哪代，当官的最讲一个体面，身为封疆大吏，更是代表着朝廷的体面，在自己的百姓面前疯狂裸奔之后，马忠这个官是无论如何也当不下去了，而且还会面临朝廷的严厉惩罚！

所以摆在马忠面前只有两条路，要么一条绳子了结了自己，要么向王贤投降，求这位手能遮天的大人物，帮自己过去这一关。

第九百五十三章天心

实话实说，两种结果王贤都能接受……虽然死个都司很是麻烦，但朱棣还得靠他平定白莲教，也不至于因此把他撤掉。但马忠让他们进来，摆明了就是要选择第二条路……

果然，纠结来纠结去，马忠还是把头转向了王贤，俯身在他脚下道：“请大人搭救！”

“哎！”王贤叹口气，看看储延和黄真，轻声道：“让我和都司大人单独说两句。”

“是。”二人自然无不应允，退出房去。

房门一关上，马忠便抬起头来，恨恨地盯着王贤：“想不到大人居然用这么下作的法子！”

“哎，早知如此，何必当初。”王贤是决计不会承认这种事的，一来确实不够光彩，二来，药效过去了，谁也没有证据，傻子才会承认呢。

“哼！莫非大人敢做不敢当？！”马忠却执着于知道答案，咄咄逼人道。

“马大人，你这是求人的态度吗？”王贤笑笑道：“你这样子让我怎么救你？”

“哼！还不都是你害的！”马忠恨声道。

“马大人，东西可以乱吃，话不能乱讲。”王贤在凳子上坐下，掸一掸袍脚道：“说话是要讲证据的。”

“哼！”马忠一阵咬牙切齿，终究还是泄气道：“你有什么办法帮我过关？”

“呵呵，不瞒马兄说，黄按台和我师出一门，都是翰林院魏学士的学生，我的话，他还是能听进去几分的。”王贤淡淡笑道：“而且东厂的赵公公，还欠我一个人情，我让他代为保密，应该也可以做到。这样，东厂锦衣卫御史都不说，纵使有些许传闻，人们也只当是笑谈而已。”顿了顿，他微笑道：“事情没有捅到台面上，就怎么都好办，难不成皇上还要让人查证传言？证实自己的封疆大吏真的裸奔过吗？！纵使马兄丢得起这人，皇上和朝廷也丢不起这人。”

马忠不由点头，确实，只要不把奏章呈到皇帝面前，这事儿就不会闹

大。但他知道，王贤绝不会轻易帮自己这个忙，便沉声问道：“你想让我怎样？！”

“我也是为了马兄好，山东已是即将爆发的火山，你身为一省都司，就正坐在火山口上，兄弟我看了十分不忍，何不听一声劝，辞官回家，远离危险，做一个快乐的富家翁呢？”王贤淡淡说道。

“这么说，我还得感谢钦差大人不成？”马忠冷笑道。

“感谢就不必了，但你早晚会庆幸今日的选择。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丢脸总比丢命强。”王贤悠悠说道。

“呵呵……”马忠笑笑，看着王贤道：“既然是个火山口，大人为何还非要往上头坐呢？你既然这么有能耐，为什么不想办法离开山东？！”

“好，我告诉你为什么！”王贤看着马忠，心里头泛起阵阵苦涩，自己要是真有办法离开山东，又何苦为难马忠？！板下脸，王贤沉声说道：“因为你们这些家伙尸位素餐、心怀鬼胎、吃里爬外！什么样的心思都有，就是不想想治下的百姓怎么办？！一旦山东大乱，要有多少百姓丧命？！多少黎民遭殃？！你们根本就不关心！”王贤的声调提高，近似于怒吼道：“但这些事总他妈得有人干吧？！你们干不了就给我滚蛋，老子来干！”

“……”马忠终于无话可说了，定定看着王贤半晌，他才叹了口气道：“我今天就上辞呈，不等旨意，明日就走。”这倒不是他被王贤感动了，而是他已经在济南城这个伤心地，一刻也待不下去了。

“放心吧。”王贤点点头，淡淡道：“其他的事情我来搞定，保准无人追究你。”

“谢大人。”马忠也点了点头，突然感到如释重负，就像结束了一场噩梦，“静下心来想想，我还真得感谢大人，不然这山东，就是我的葬身之地……”

“不客气！”王贤面无表情道。

从马忠家出来，储延心服口服地恭喜王贤，翻手之间便将顽固的马忠一举拿下！在他看来，王贤一天时间搞定包括自己在内的三大宪，实在是厉害到了匪夷所思的地步！

王贤脸上却没有半分喜色，他不是在做作深沉，而是心里很清楚，此事之成败，三分在山东，七分在庙堂！山东的三分，自己虽然已经拿下，但北京的七分，就要全指望朱瞻基了……在发动之前的这段时间，王贤除了暗中侦查之外，最重要的便是在等待朱瞻基的回复。是在得到了太孙殿下的保证

后，他才悍然对三大宪下手！

朱瞻基保证，帮他争取到山东的军政大权，至不济也要帮他争到军权。王贤当时相信了朱瞻基，可此刻，心中却涌起了强烈的不安！

如果皇帝真如自己用最大的恶意揣测的那般，朱瞻基能兑现他的承诺吗？王贤突然一点儿底儿都没有！

王贤这样的人，到哪里都会成为满朝关注的焦点。本来北京城的大人们，以为他去了山东，还能消停一阵子，谁知两个月不到，就传来他以勾结白莲教的罪名，将按察使下狱，同时山东都司马忠也上表致仕，而且不等朝廷批复，便一溜烟离开济南城的消息。

北京，西苑，勤政殿。自从三大殿被焚，朱棣便搬了回来，毕竟整天守着三大殿那三大堆废墟，谁的心情也不会好，索性眼不见为净。

“这个王贤，什么事儿都干得出来！”朱棣的龙体倒是比去年冬里好了许多，说话也中气十足，把王贤和储延的联名奏章，还有马忠请辞的奏表，扔到朱瞻基、赵王和几个大学士面前。

赵王弯腰捡起奏表，淡淡笑道：“儿臣听说，他为了让马忠主动滚蛋，还给他酒里下了药，让人家堂堂都指挥使光着屁股在大街上跑！还一头撞在粪车上！”

“皇爷爷息怒。”朱瞻基闻言皱眉反驳道：“传言太过离谱，难以置信，未经查证不足为凭！”

“是，此事确要详查。”赵王点头道：“请父皇派东厂调查此事，若确有其事，决不能轻饶！”

“查个屁！还嫌不够丢人吗？！”朱棣的反应如王贤料想的一般，并不愿在这件事上纠缠。

“那至少要查一查，那个按察使是怎么回事！堂堂按察使怎么就成了白莲教的骨干？！实在让人想不通！”赵王不依不饶道：“匪夷所思，恐有蹊跷！”

“这件事应该证据确凿。”朱瞻基断然否认道：“若没有那按察使通风报信，王贤已经将佛母擒下了，虽然先抓后奏有些不合规矩，但山东的局面已经火烧火燎，事有从权，总是要以大局为重！”

“哼！”朱棣哼了一声，显然对王贤大胆妄为十分不爽道：“这家伙就像刺猬，到了哪里都得排挤同僚，难道朕的文武就那么不堪？个个都有问题吗？”

“当然不是，是他运气不好……”朱瞻基硬着头皮回道，心中苦笑连连，兄弟啊兄弟，每次给你补锅都补得好辛苦！

见太孙殿下有些招架不住，杨士奇赶忙把皇帝的注意力引开，开腔道：“皇上，不管怎样，要以山东的大局为重，眼下臬台、都台都必须换人了，还请早做定夺，时间不等人啊！”

朱棣看过王贤的奏折，知道山东的白莲教起事在即，不然他也断不会容忍王贤如此过分的举动。闷哼一声道：“你们说说让谁去合适？！”

“以微臣之见，如今另选别官过去，恐怕时间上来不及了。”金幼孜沉声说道。

“那就从山东境内提拔？！”朱棣冷声说道。

“恐怕也不行。”杨荣轻声道：“长官如此，僚属恐怕也难堪重任……”杨荣的潜台词，殿里的人都能听懂，王贤好容易才把神送走，准备撸起袖子大干一场，就不要再给他送去几尊新神捣乱了。

内阁大臣参与军机，杨荣三人是对山东如今的局势十分清楚，对山东文武的腐败混乱深恶痛绝。虽然时不时想牵制王贤一下，但在这种节骨眼上，他们还是要尽量替王贤着想的。只可惜如今的内阁话语权还是轻了些，在皇上心里始终只是秘书一样的存在。

赵王立在一旁抿嘴不语，面上却挂着淡淡的嘲讽似的冷笑。对父皇的心思他比旁人看得要清楚不少，知道皇帝早已经拿定主意，这些家伙说再多也是白费……

朱棣看看眼前几人，面无表情道：“那你们说怎么办？”

“不如让王贤总揽全局，统管军政吧！反正他本来就是巡行山东，抚军按民的巡抚大臣，只要给他一道旨意，坐实了他的巡抚之权便是。”朱瞻基看了看三位大学士，沉声说道。这是他一定要为王贤争取到的，不然山东这个局，王贤根本破不了！

三位大学士果然没有表示异议，赵王却缓缓摇头道：“不妥，我朝素来三权分立，设置布政使司以来，从无一人总管全省之先例！”

“事有从权，山东如今的局面，还是让王贤一人总管的好。反正只是钦差，事毕还朝就是，不算违反祖制。”朱瞻基针锋相对道：“若派去的人再和他掣肘，山东就真完了！”

“山东的局面怎么了？白莲教反了吗？！”见朱棣果然眉头微皱，赵王果

断冷冷呛声道：“白莲教的情况如何如何危急，全都是王贤一个人在说，谁知道这里头掺了多少水分？！”又顿一顿道：“地方官员夸大匪情的好处太多了，我看王贤就是想借机揽权！”

“你胡说什么！”朱瞻基怒道：“王贤不是那样的人！”

“太孙殿下，人心隔肚皮，你以为皇上把他发配到山东，他心里会没有怨气？！”赵王冷冷说道：“而且只要人选得当，又怎会和王贤掣肘？！除非他王贤根本就是不能容人，一心想排挤同僚、独揽大权！”说完向朱棣一拱手，正色道：“父皇，俗话说得好，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剿匪不是朝夕之功，只要派去的官员能和王贤齐心协力，肯定比他一个人强！”

听着儿孙的争论，朱棣一直眉头紧蹙，直到赵王说出最后几句话，皇帝嘴角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笑容，他看向三位大学士道：“让王贤一人总揽三司权力，确实有些不妥。赵王的话说的有道理，只要人选得当，自可同心协力。”

第九百五十四章难测

“.....”朱棣此言一出，三位大学士都低下头，神情各异。金幼孜脸上是震惊迷惑！杨荣杨士奇却是恍然的神情，后者脸上还挂着一丝心寒.....

“皇爷爷！三思啊！”朱瞻基何尝不是如此？他有些绝望哀求道。

“你还是想想，给他派哪两个臭皮匠过去的好。”朱棣看他一眼，淡淡说道。那一刻，帝王心如铁石、绝然不容置疑！

朱瞻基额头已经满是汗水，他心里飞快地计算着得失，知道朱棣的决定已经容不得更改，只能退而求其次，不要让人去给王贤捣乱道：“翰林学士魏源为官方正，德才兼备，更是王贤的师长，派此人去山东为按察使，足以镇住王贤，让他规规矩矩，又不会掣肘于他，可以扬长避短。孙儿以为其乃上选。”

“诸位意下如何？”听了太孙的话，朱棣又看向三位大学士和赵王。

“太孙殿下所言极是，魏源确实是最佳人选。”三位大学士和魏源同为清流好友，自然无人反对。

“太孙殿下的人选很是妥当。”赵王并不在意按察使人选，马上接着朱瞻基的话茬道：“不过关于都司人选，事关一省军务，还请父皇圣心独裁！”

“皇爷爷.....”朱瞻基心情沮丧到了极点，他知道这次赵王是号准了皇帝的脉，自己完全不是对手了.....

“那就这么定了，明日让魏源来见朕。”朱棣果然不容朱瞻基多说，便直截了当道：“至于都司人选，安阳侯郭义是靖难老臣，素有谋略、性情也算和善，就让他去山东吧。”

“是。”众人点头应声，朱瞻基听到是郭义，也没什么意见，这本就是他考虑的几个人选之一.....

于是便定下来两位即将赴任的人选，次日面圣，亲授机宜后，便将即可启程。

眼见木已成舟，朱瞻基还不死心，试探着问道：“王贤还请朝廷调军队入山东以备不测，不知皇爷爷意下如何？”

朱棣素来不容任何人染指军务，三位大学士和赵王都不吭声，只等皇帝表态。

“没那个必要。”朱棣淡淡道：“且不说山东还没有乱起来，就是万一真乱了，也不过是些乱民聚众而已，山东有近八万兵马，绰绰有余了。”顿一顿道：“难不成朕的八万兵马，都被白莲教收买了不成？！”

“是……”朱瞻基魂飞天外，木然地跟着别人一起行礼告退。

从勤政殿出来，赵王心情愉悦地向朱瞻基和三位大学士拱拱手，扬长而去。朱瞻基死死盯着他的背影，双目直欲喷火！他之前是跟王贤打了包票的，一定帮他拿到军政大权，至不济也要给他调一支兵马过去，如今全都泡了汤，让他如何跟王贤交代！

“殿下，消消气吧。”金幼孜轻声安慰朱瞻基一句：“不是您没尽力，实在是皇上太忌惮太子了……”

朱瞻基颓然摇摇头，如果他真的尽力了，那也没什么好说的？可他真的尽力了吗？朱瞻基无法自欺——他还是太在意皇帝态度了，根本没冒着惹恼皇帝的威胁替王贤力争……

勉强挤出一丝笑容，朱瞻基点点头，有些失魂落魄地走人了。

三位大学士回到内阁，也是一片愁云惨淡。

“皇上这是怎么了。”金幼孜叹气连连道：“如此偏听偏信实在反常啊！难道皇上真信了赵王的鬼话，以为山东的情况没有那么糟糕不成？！”

“恰恰相反，只怕皇上已经认定，山东已经积重难返了。”杨士奇看看左右无人，压低声音道：“山东的问题非一朝一夕，乃几十年来积攒下来的，药石难医、神仙难治，恐怕非得先乱一场，才能乱而后治！”

“那还让王贤去干什么？！”金幼孜悚然问道。

“因为王贤不去，山东还可能暂时不会乱，他一去山东，必定乱在眼前！”杨荣呷一口茶水，低声说道。

“什么？！”金幼孜有些懵了，“你说皇上派王贤去山东，就是故意为了让山东乱的？”

“既然山东注定要乱，那当然早乱强于晚乱，早乱乱小、易于收拾！晚乱乱大，不易收拾！”杨荣缓缓解释道。

“这……这……”金幼孜吃惊地结巴起来道：“难道皇上真是，故意的不成？”

“皇上这种百年难得一见的英察之主，岂会不知山东白莲教的前任头目林三，正是死在王贤手中？还有汉王，和王贤也是不死不休的敌人！要想平息事态，皇上派谁去山东，都比派王贤合适！可为什么皇上会偏偏选了王贤呢？！”杨士奇幽幽说道。

“也是，白莲教不说。汉王是肯定希望山东乱起来，好趁机浑水摸鱼的！”金幼孜这下深以为然道：“别人去了山东，尚可以对汉王晓之以情、动之以理，但王贤去了，双方就只有兵戎相见了！”

“哎……”金幼孜说完，黯然伤神道：“怪不得皇上不肯让王贤总揽山东军政，连一点兵权都不给他呢！”说完竟有些气愤道：“皇上想让山东乱而后治，这我认同。可王贤是国士，不该如此糟践！”

“哎……”杨荣、杨士奇摇头不语，但其实三人都很清楚，因为王贤和太子走得太近了……皇帝让王贤去山东，可以名正言顺地去掉太子在京城强援。如果山东的差事出了岔子，皇帝可以顺势把王贤办掉。当然如果王贤侥幸把差事办成了，自然也是极好的……

三位大学士都对帝王的无情心术唏嘘不已……如今，太子和皇帝的关系愈发微妙，虽然迁都之争，最终以皇上获胜告终。但皇上赢了争论输了人心，如今朝野上下，都以太子的马首是瞻！纵使这些天子近臣大学士，心里也是向着太子的……

然而这并没有什么卵用，因为兵权和皇统牢牢掌握在皇帝手中，原先算是太子一系的府军前卫，已经成了空架子；锦衣卫的头领王贤，也被调离太子身边，扔到了山东这个火坑里。更让朝臣们忧虑的，是太子和太孙的关系，出现了严重的裂痕，太孙殿下已经很明显地站在皇帝这边，和自己的父亲渐行渐远……还有居心叵测的赵王，贼心不死的汉王……

如此混乱微妙的关系，让大臣们无时无刻不战战兢兢，唯恐稍有不慎，便葬身于这犬牙交错的朝局中！大明迁都之后，本该气象一新的局面，却因为这些乱七八糟的关系，而显得死气沉沉，如一摊烂泥，谁也无法拔足前进！

一潭死水下，所有人都在等待，所有人都在暗暗积蓄力量，只等破局的一刻到来，便要亮出自己的獠牙，狠狠咬断敌人的喉管！让亲人的鲜血浇灌那高高在上的龙椅！

这山东，会是破局的地方吗？！

山东，钦差行辕。布政使储延每日都来应卯，早请示晚汇报，已经完全把自己当成王贤的下属。

“大人，朝廷的旨意到了吗？”储延见王贤今日脸色不好，小心翼翼问道。

“到了。”王贤淡淡道：“皇上把我骂了一顿，说我狗胆包天，要是再敢乱来，就打断我的狗腿。”

“皇上这么说，正是体现大人是皇上的心腹之人，关系稍远一些，断不会这样措辞的。”储延忙宽慰起王贤来，又追问道：“圣旨里还说了什么？”

“翰林学士魏源为新任按察使，安阳侯郭义为新任都司。”王贤神情阴郁地说道，如今他已经完成了对山东官场的征服，自然也把那副玩世不恭的假面收了起来。

“这不是很好吗？”储延之前便问过王贤，希望什么人接任按察使和都司，这两个人都曾经被王贤提起过。

“但皇上拒绝了我派兵的请求。”王贤叹口气：“刀把子不握在自己手里，心里总是不踏实。”

“大人过虑了，山东的将士大都还是心向朝廷的，只要好好整顿，还是可以信赖的。”储延安慰王贤道。

“但愿如此吧。”王贤又叹口气，使劲搓搓脸道：“算了，不要为这些管不了的事烦心了。咱们手头的事情就够多了！”

“是。大人提出的联合乡绅、连坐互保等五项遏制白莲教的举措，属下已经做出了细则。”储延从袖中掏出一份文书，递到王贤面前。

王贤接过来，逐字逐句仔细看了一遍，又将自己的意见告诉储延，足足用了一个时辰，将打击白莲教的举措定了下来，“修改之后，便在全省执行吧。一定要考核到每一名县令，谁的差事没办好，就拿谁的乌纱帽！”四品以下官员王贤可以随意处置，拿下了刘本之后，山东已经没有他不能动的官员了。

“是！”储延沉声应下，起身告辞。

“储兄。”王贤也起身相送，面色严峻道：“我们要做的是釜底抽薪，不是扬汤止沸。白莲教要削弱，但不能激起民变，切记切记！”

“明白。”储延重重点头道：“大人放心吧。”

看着储延离去的背影，王贤黯然叹了口气，痛苦地闭上眼睛。他和储延

所说，只是冰山一角，更多的心事，是无法对外人言述的……他动手除掉刘本、马忠两人之前，曾经得到过朱瞻基的保证，总揽山东军政大权或者调府军前卫入山东，两样至少能帮他办到一样！可结果却是，一样都没办到……

第九百五十五章心寒

王贤着实心寒了。

一是为太孙并未为自己尽全力，虽然没有亲眼见到当时的场面，但他知道如今的朱瞻基已经不是从前了，万事都会先考虑自个，不可能拼着被皇帝怪罪也要帮他。

二是为皇帝的心思……虽说圣心难测，可他分明揣测到了那圣心中的寒意和杀机！这让王贤头一次心灰意冷了。可如今已是骑虎难下之势，自己干掉了刘本和马忠，还大言不惭地对马忠说，你们不干总有人要干吧？！

虽然王贤心狠手黑，但心中总是还怀着对百姓的怜悯之情，让他抛下满省的百姓，坐看山东大乱，他扪心自问，还做不到这么狠心。既然如此，只有勉力为之而已，至于结果如何，只能尽人事、听天命了……

虽然刚刚入夏，他却分明感受到深秋的肃杀……

乐安州，汉王府。

韦无缺这次特意等汉王练完武才出现，汉王已经出了练武场，才看到这厮颀然而至，哂笑道：“你这个胆小鬼，和你那堂兄一比，实在差远了。”

“所以他死了，我还活着。”韦无缺笑呵呵道：“王爷神功盖世，领教一次就够了，多了是要出人命的。”顿一顿笑道：“王爷今天心情不错，看来王贤在朝廷没讨到好处。”

“哼！少装蒜，你家赵王肯定早就告诉你了！”汉王哼一声，把手里的毛巾丢给身后的侍卫，脸上终于绷不住笑意道：“哈哈，孤万万没想到，原来皇上早就把王贤当成是眼中钉、肉中刺了！这下彻底放心了！”

“王爷还是大意不得。”韦无缺忙劝道：“就算没有朝廷的帮助，凭王贤的本事，一样能折腾起大风浪来！”

汉王登时阴下脸道：“不错，王贤这厮果然厉害，三下五除二，山东三司全都被他拿下了！”提起这茬，汉王就恨得咬牙切齿道：“尤其是马忠那蠢货，孤让他钉子一样楔在山东都司的位置上，竟如此轻易就被那厮拔掉了！”

“这也怪不得马忠，实在是王贤太卑鄙了……”韦无缺一想起王贤曾经干过的那些事，就不寒而栗道：“谁能想到他能用那种法子，折腾一省封疆呢？”

“归根及底，还是马忠太蠢！”汉王啐一口道：“本王千叮咛万嘱咐，要他小心王贤，他就是当耳旁风！”

“这下好了，姓王的一统山东，开始放手对付白莲教了吧？”朱高煦虽然恨透了王贤，但对这家伙的那股子疯劲儿，还是很服气的。知道不管遇到什么挫折，王贤都不可能缩头，只会愈发迎难而上！

“不错。”韦无缺将一份以布政使司名义下发的文移，奉到汉王手中，“他已经出招了。”

汉王接过来一看，正是王贤那五大举措，啐一口道：“官府减免税赋劳役、乡绅减租减息、地方清查保甲、各地团练乡勇、检举揭发重赏……这厮就他妈名堂多！”

“不过这五招确实对症。”韦无缺轻声道：“如果真让他贯彻推行下去，恐怕白莲教就是想乱，也程度有限了。”韦无缺对王贤从一开始鄙夷到后来忌惮，直到如今竟有些推崇起来。他认为王贤确实有大才干，这五条举措正是抓住了矛盾的关键，尤其是前两条，完全针对山东百姓为苛捐杂税所苦的症结，只要能贯彻执行，老百姓对官府、对朝廷的怨气就会大大消减。白莲教的力量说白了，就是来自民怨民愤，自然会大大削弱……

再加上后面三条强有力的预防措施，让王贤这样搞下去，白莲教还能不能起事都是问题……

话到深处，汉王殿下和韦无缺进了书房，关起门来密议机要。

“各地团练乡勇……”朱高煦沉声问道：“这搞得什么名堂？难道他指望那些老百姓来对付白莲教？”

“不是。”韦无缺摇头道：“他的目的不是要用那些老百姓来干什么，而是那些老百姓本身。”顿一顿道：“把青壮年都变成地方官绅约束下的乡勇，这些人和他们的家里人，就和白莲教成了两路人。多一个乡勇，白莲教就少一个兵源，这是在给白莲教釜底抽薪。”

“算盘打得真精！”朱高煦点点头，阴着脸道：“让他这么搞个一年半载还了得，真要坏了本王的大事！”

“王爷所虑甚是。”韦无缺点头道：“这些措施一旦奏效，白莲教纵使作乱，他也完全可以收拾，我们想浑水摸鱼，就不可能了！”

“他妈的！”朱高煦啐一口，恨声道：“本以为神仙也理不顺的一团乱麻，竟让这厮快刀给斩断了！”说着重重一拍几案道：“不能让他得逞！”

“王爷放心，如果没有我们的存在，他很可能成功。”韦无缺笑笑道：“但不是还有我们吗？”

“你有什么好主意？”朱高煦定定看着韦无缺。

“不能再等了，必须让白莲教立即起事！”韦无缺沉声说道，那张俊脸上满是狰狞之色。

“白莲教准备好了吗？！”朱高煦摸着下巴，沉吟道。

“没有。”韦无缺淡淡笑道：“不过那佛母和唐天德正竭尽全力，想将山东的白莲教统合起来。”顿一顿，他轻声道：“为了统合那些反对势力，他们这几个月，已经火并了好几场……佛母的声威还是很响亮的，他们干掉了好几个舵主，并没有出什么大乱子。”

“这么说，他们还在忙着争权夺利？！”朱高煦沉声说道。

“是，虽然我们已经极力给他们掺沙子了，但胳膊拗不过大腿，最多到秋天，差不多佛母就要一统山东了。”韦无缺幽幽说道：“这也是我们必须立即让白莲教起事的原因！只有让那群土包子，尝到称王称霸的快感，他们才会真正看重自己的势力，跟佛母死拼。眼下，这帮家伙根本没那个心劲儿……”

“唔。”朱高煦点点头，他们之前的定计，便是要将白莲教分而化之，不能让佛母一统天下，不然到时尾大不掉，一番谋划就成了替白莲教做嫁衣，这是万万不能接受的。想到这儿，他看向韦无缺道：“你打算怎么办？”

“这第一把火，就让咱们帮着点吧。”韦无缺抿嘴一笑道：“即墨县白莲教的堂主高羊儿，之前不是跟我来拜见过王爷吗？”

“有点印象，二乎乎的。”朱高煦点点头道。

“我们可以利用他，让即墨白莲教提前起事！”韦无缺道：“一旦有开头的，各地白莲教头目肯定会坐不住！而且即墨这个位置决定了，那唐天德和佛母一定会和王贤对上的！”

“嗯。即墨这个位置选得实在太妙了。”汉王寻思一下，认可了韦无缺的计划，沉声道：“就这么办了！”

五月底，济南城已经十分炎热了，魏源和郭义抵达。王贤亲自和储延到府界迎接，他是代表皇帝的钦差，当然不能像当初他到山东时那么夸张，不过这份热情还是让两人很受用的。

王贤和魏源的关系不需赘述。至于郭义，乃是已故老成国公朱能的部

下，而且临来之前，朱勇特意请他吃饭，叮嘱他千万不要和王贤闹僵了。有朱勇这层关系，而且王贤还是钦差，郭义对王贤自然也很客气。接风宴上四位大人互相吹捧，十分和睦。

饭后，有些喝高了的郭义和储延去睡了，王贤陪着魏源，在花园里喝茶。

“这泉城济南果然名不虚传。”魏源身着便袍，腰束金花带，三缕长髯飘飘，看上去比当年要沉稳庄重许多。他站在珍珠泉边，看看泉水又看看王贤，笑道：“钦差大人真会享福。”

“老师。”王贤在魏源面前，依然执弟子礼，苦笑道：“还是叫我仲德吧。”

“唉，礼不可废，如今你是超品伯爵，堂堂锦衣卫大都督，钦差巡抚山东，我这个山东按察使，可轻慢不得。”魏源看着王贤，半真半假地笑道。这个当初他当县令时收的徒弟，如今官位早就在他之上多矣……虽然魏源只用七八年时间，便从七品县令一跃升为正三品按察使，完全是一年一个台阶，升迁速度已然惊人，但和自己门下高足一比……还真是完全没法比。

“老师，您就别挤对我了。”王贤脸上的苦笑更浓：“您到什么时候也是我老师……”

“好吧，既然钦差大人这么说，下官也只好遵命了，当然只是私下里。”王贤的态度魏源自然受用，便不再客气道：“仲德，你跟我说实话，山东还有没有救？”

“老师，一定会出乱子的。”王贤坦诚相告道：“现在我们能做的，就是让乱子可控，在我们有准备的情况下乱。这样乱一场也好，乱才能后治。”说着苦笑道：“想不到，他们害我一个还不够，又把老师也推到这个火坑里来了。”

“这是什么话？”魏源正色道：“我等为官，不就是上保社稷、下安黎庶。山东的千万百姓，难道不是我大明的百姓？山东这一省之地难道不是我大明的疆土？”

“老师说的是。”王贤闷头听着，心中苦笑，我这魏老师还是老样子，大道理一套一套。

“既然来了山东，为师就听你调遣。”不过除了爱唱高调，魏源确实是个私心比较少的好官，他看着王贤道：“你只管吩咐就是！”

第九百五十六章乱

等到傍晚时分，郭义起床，四位大人便碰头开会。储延向魏源和郭义讲了如今在山东推行的五项举措，歉意地笑道：“这其中有些是二位大人的职权范围，但时间不等人，在下之前越俎代庖了，二位大人见谅。”

“无妨。”郭义看看魏源，豪爽笑道：“我等临危受命，来山东就是为对付平白莲教的，怎么对消灭白莲教有好处，咱们就怎么办！”

“不错。”魏源也点头表态道：“我们四人如今同舟共济，须得不计毁誉，齐心戮力，方不负朝廷重托！”

“是是。”储延心说，这话应该是王贤说才合适吧。一边点头，一边偷眼瞧王贤，见他也在点头，并无不悦之色。心说朝廷派他的老师来山东，还真是高明。

“不过。”魏源皱眉说道：“这五项虽然都对，但没有直接打击白莲教的举措。这样文火慢炖固然稳妥，却也需要刚柔相济，方为正道。”说着沉声道：“本官提议，按察司还是要以捉拿白莲教骨干为要务，先抓几个头目杀掉，震慑一下再说！”

“可以。”王贤虽然觉着有些操之过急，但细想也没什么不妥，便点头答应。

“我这边……”见魏源一来就开工，郭义也不能落后，沉声问道：“似乎近期没什么差事呢？”

“侯爷的差事最重大。”王贤看看郭义，叹口气道：“你得整军，山东的卫所军队，刨掉老弱病残，实际不足员额一半。就是这剩下的一半，也已经被白莲教和某位王爷渗透得不知几凡了。真要到了用兵的时候，只怕顶不了事……”顿一顿，他轻声道：“而且还会反噬……”

“呵呵。”郭义笑道：“钦差大人放心，给我三个月时间，保准给你训练出一支可用之军来！”他这十来年一直操练京军，对自己的承诺还是很有信心的。

“我当然相信侯爷你，可就怕人家不给咱们这么长时间。”王贤又叹口气道：“恐怕侯爷要先将重点放在清洗上，把军队中的异己分子彻底扫除，宁枉勿纵，也不能留下隐患！”

“这个您就放心吧。”郭义却满不在乎地笑道：“用不了多长时间，我就能把那些包藏祸水的家伙揪出来！”

“好！”王贤点点头，虽然心里一点不踏实，但不相信郭义又能怎样？他只能强笑道：“我相信侯爷一定能办到！”

按察使和都司到位后，山东的布、按、都三套系统全速运转起来。储延的布政司负责赈济百姓、力劝乡绅减租减息；魏源的按察司则全力推动百姓保甲连坐，重赏举报白莲教的老百姓，四处捉拿白莲教头领。郭义的都指挥使司自然把所有精力都放在清洗军队、整军备战上。

王贤居中协调，密切关注各方面的进展，五六月的济南如火如荼，但眼见着各方面都上了正轨，王贤心里却终于感到了丝丝清凉。

“估计到秋天收获时节，我这颗悬着的心就能放下来了。”夜里睡觉之前，王贤对顾小怜笑道：“咱们这半年，算是没白忙！”

“官人能看到希望，实在太好了。”顾小怜伺候王贤躺下，轻轻给他打着扇，她最清楚王贤心里的苦楚，此刻自然开心笑道：“这样秋天时姐姐和狗蛋儿北上，可以好好欢聚几日！”

王贤愣了一下，这才想起林清儿上月来信说，一等秋凉，就会带儿子到北京和他团聚。虽然估计到时，自己还会被山东的差事困住，但好在山东是进京必经之路，一家人可以短暂团聚，聊解思念之苦。

“哎，这阵子忙的头晕，竟没有给她回信。”王贤不禁一阵愧疚道。其实不是因为忙，是因为他心里堵得难受，那些话却又无法写在纸上，几次提笔都怅然搁下……

“确实有些不应该。好在奴家已经替官人写信解释了。”顾小怜抿嘴笑道。

“那就好！”王贤松了口气，又问道：“你没有提山东的情况吧？”

“官人放心，让姐姐担心的话，我一句都没提。”顾小怜说着又有些不确定道：“不过姐姐那么聪明的人，猜也能猜出个七七八八……”

“哎，是。”王贤十分认同这一点：“你林姐姐最聪明不过，什么她都知道，只是不说而已……”

“时候不早了，官人快睡吧。”顾小怜放下纱帐，继续给王贤打着扇子道：“明早还要去军营呢……”

“嗯……”王贤点点头，应了一声，不一会儿，鼾声便响起来。

顾小怜轻轻为他打着扇子，借着微弱的烛光端详着王贤酣睡时的样子，心里充满了怜惜。她知道这次王贤来山东，和之前任何一次都不一样。之前虽然也有危险，可终究是有希望，但这次，分明是只有绝望……不过幸好，这个永不言败的男人，依然不屈不挠，硬生生拼出了一丝希望来！

顾小怜痴痴地看着王贤，眼圈不由红了，她附在他心口，轻声说道：“不管是刀山火海，小怜总是陪着你的……”好一会儿，她也靠在王贤身侧安睡了。

夜深，万籁俱寂，整个钦差行辕安静下来，整个济南城也安静下来……

三更的梆子刚刚敲过，济南城的定安门被突如其来的信使叫开。城门打开后，那信使纵马一路疾驰，清脆的马蹄声敲碎了这冰碗一样的静夜！

王贤是被周勇叫醒的，和顾小怜披衣起身，沉声问道：“出了什么事？！”

“大人！”周勇的声音透着慌乱，口齿不清地禀报道：“不好了！白莲教反了！”

“什么？！”王贤惊得倒抽冷气，半晌说不出话来。

深夜的钦差行辕灯光次第亮起，三位地方大员闻讯匆匆赶来。魏源和郭义还好，储延的脸色就难看极了，似乎已经预见到自己悲惨的命运……朝廷惯例，一旦出现叛乱，地方官必受严惩。之前佛母烧了三大殿，他就是在戴罪办差了，这会儿白莲教又造反，王贤都自身难保，恐怕没人能保得住自己了。

待三人到齐，一直沉默不语的王贤嘶声道：“诸位，我们遇到大麻烦了！”

“大人，是哪里的白莲教造反？”储延颤声问道。

“莱州府即墨县。”王贤将手中的军报递给三人传看，低声道：“据报是因为当地官府捉拿了白莲教头目的家眷。本是想借此逼那些头目自首，谁知那些人却造反了，带教徒冲入县衙，打开牢房，杀了县令……”

“一群废物！”魏源脸色也十分难看起来，归根结底，是按察司给地方官府极大的压力，才会出现这种场面。

“现在情况怎么样？”郭义沉声问道。

“他们已经开仓放粮、扯旗造反……”王贤低声道：“具体的情况尚未可

知，估计得明后天才能有信了。”

“必须立即上报朝廷！”魏源定定神，沉声道：“然后以最快的速度解决即墨县的白莲教，无论用什么方法，决不能让这股野火，把别处也点燃了！”

“臬台说的对。”郭义点头附和：“必须要立即剿灭他们！”

“侯爷，你的军队整到什么程度了？”王贤看看郭义，本来这是明天要考察的问题，只能在今夜仓促发问了。

“大人放心，这一个月时间老郭我一天都没闲着。”郭义慨然道：“多了不敢说，能给大人两万可用之军！”

“那太好了！”魏源闻言松了一口气道：“两万兵马足以平定叛乱，但一定要快！”

“不行啊！”事关身家性命，储延也一改平日应声虫的模样，使劲摇头道：“带着这么多军队穿过大半个山东，恐怕还没到即墨，别处的白莲教就都要反掉了！”

“大军是用来让那些蠢蠢欲动的家伙打消妄念的。”魏源不敢苟同道：“怎么会吓得他们造反呢？！”

“魏大人来山东时间不长，不知道白莲教有多厉害，每个村每个县都有他们的堂口，他们只要散布官军是来本地剿灭白莲教，要将所有教徒全家杀光之类的谣言，到时候有人登高一呼，必定应者云集。”储延满脸恐惧道：“不能妄动刀兵，否则将彻底不可收拾啊！”

“藩台大人是被白莲教吓破胆了吧！”郭义嘿然笑道：“本帅也是镇压过乱民造反的，必须用雷霆手段，杀上一批人，将胆敢出头的碾成粉末，其余人自然就吓破胆，乖乖缩回头！”

“不一样的！”储延跺足道：“你不知山东百姓的怨气有多重，他们已经一无所有，死有何惧？！只有按照原来的法子减税减负、减租减息徐徐滋润民心方是正道！”

“你干你的，我打我的就是，本来就两不相干嘛！”郭义却满不在乎道。

“白莲教已经遍布全省，怎么会是两不相干呢？！”储延也有些火气了，针锋相对道。

“好了，二位别吵了，听听钦差大人的意思吧。”魏源劝住两人，三人都将目光投向王贤。

王贤却沉吟不语，两眼直勾勾看着山东省内的地图。两人便不再说话，等王贤想清楚再说。

第九百五十七章两难

好一会儿，王贤抬起头，看看三位大员道：“三件事。储大人拟一本奏表出来，我们四人联署，八百里加急发往京城。”

“是。”储延点点头，这是题中之意。

“第二件事，各地下发安民告示，山东全境免除今年赋税，命百姓安分守己，不得听信妖言，轻举妄动！”

“是。”储延和魏源都点头，如今最重要的不是平叛，而是避免祸乱蔓延，以致不可收拾。

“第三件事。”王贤叹了口气，看向郭义道：“天亮后立即整军，我二人率军往即墨平叛……”

“是！”郭义见王贤最终还是听了自己的，神情大振，高声应下。

“大人！”储延惊恐地看着王贤，嘶声道：“山东的情况您应该最了解不过……”

王贤一抬手，示意储延不必再说，淡淡道：“如果他们没有杀害即墨县令，还可以先行招安，但现在，本官只有率军剿灭一途了……”顿一顿，他把真正想说的话压了下去，勉强解释道：“即墨县白莲教造反，应该不是偶然事件，而是一次试探，我们招安是没有用的。反而会被认为官府虚弱可欺，结果只能是更大规模的叛乱！”

“是。”魏源点点头，轻声道：“而且皇上也绝对不会同意招安的……”

想起那位唯我独尊的永乐大帝，所有人都不由点头，一定是这样的。

“就这么定了吧。”王贤起身，看看三位大人，沉声道：“我和侯爷前去平叛，储大人和魏大人坐镇济南，尽力避免更大的叛乱。”

“遵命。”三人都点头应下，脸上写满了凝重。

“诸位。”王贤沉吟片刻，本想说些话，鼓励一下士气，话到嘴边，却只化作两个字：“保重！”

“大人保重！”这两个字，却引起了三人强烈的共鸣，值此风雨飘摇之际，还有什么比‘保重’更恰当的字眼吗？

白莲教在即墨叛乱后的第三天清晨，两万平叛大军从济南誓师出发了，郭义为主将，王贤是钦差监军，大军浩浩荡荡向东进发！

一路上坏消息不断传来，即墨之外，又有高密、莱阳、文登、胶州、日照等县的白莲教也扯旗造反，整个胶东半岛似乎都要被白莲教占领了！

这让王贤的心情格外沉重，他实在是没有准备好……那些政策刚刚推行下去，还没有见到成效，被白莲教争过去的人心，还没有重新回到朝廷。更让他担心的，是郭义对军队的控制力，这些天行军，他一直在和军中的主要将领交谈。这些人虽然嘴上都是‘誓死效忠朝廷’，但以王贤天字一号大特务的觉察力，还是发现他们似乎怀着别样的心思。

王贤将这一点告诉郭义，郭义却让他放心，笑道：“那些家伙的家眷都被留在济南城，要是他们敢乱来，老子就杀他们全家！”

听了郭义的话，王贤目瞪口呆，原来这就是这位侯爷让军队可靠的办法！但事已至此，他也不能再说什么了，和郭义商议一下作战计划，大军还是直取即墨！别处的叛乱，先由该府自行解决，待即墨平定后再说。

和郭义商议完了，王贤又在营中徘徊良久，他听到官兵们说笑赌钱的声音，却无心追究，这终究不是他的兵……其实，从皇帝不给他兵权的那一刻，他心中就有不祥的预感，他觉得这次山东之行，会将自己彻底陷进去。之后的努力不过是想拼命抗拒这种预感，但就像孙悟空跳不出如来佛的手掌，他也终究无法抵抗这强大的漩涡……

回到帐篷，已经是月上中天了。女扮男装的灵霄和顾小怜与他同帐，灵霄已经睡了，顾小怜还在等着他回来……王贤不想让她俩陪自己出征，但他也知道，这是不可能的，所以一句话也没劝……

王贤在行军床上坐下，顾小怜给他除去鞋袜洗脚，突然听到王贤低沉的叹息声，顾小怜抬头看去，只见王贤竟眼圈通红，脸上写满了悲伤。

王贤拉起顾小怜，和她紧紧相拥。

“官人怎么了？”顾小怜感受到王贤心底的彷徨，忙轻声问道。

“别说话。”王贤轻声说道：“让我好好抱抱你。”

顾小怜身子便软下来，和情郎静静相拥在这行军营中。

青州，卸石棚寨，主厅白莲聚义厅。

这白莲聚义厅是一座硕大的山洞，虽然外头是白日，里面依然点着几十

根熊熊燃烧的牛油火把，火光将厅中照得亮如白地。里头东西两侧各摆着十八把交椅，这些椅子上坐满了白莲教的舵主堂主，所有人都红巾裹头，身穿甲冑。脸上却面色各异，有人兴奋有人紧张有人焦躁有人不安。

北面铺着虎皮的石台上，更有一把白熊皮大交椅，以上端坐这一身白衣、白纱罩面的佛母，但说话的却是立在她身旁的唐天德。

“高羊儿是怎么回事？！”唐天德的声音透着浓浓的愤怒：“为什么不听号令，擅自起兵？！”

下面众头领面面相觑，心说高羊儿又不在这儿，你问我们，我们怎么知道？但唐长老的话不能不回应，一名挂着老鼠须、文士模样的头领硬着头皮道：“长老息怒，据说是因为他的家眷被官府捉拿，他为了救人，才提前发动，攻破了县衙。然后也只能一不做二不休，杀了狗县令，扯旗造反了！”

那文士模样的头领，是唐天德的军师叫宾鸿，素来为唐天德倚重。见他答话，唐天德才放缓语气道：“可这样一来，我们的全盘计划都被打乱！现在日照、胶州、高密、莱阳等地的头领也纷纷起事响应，让咱们如何是好？！”

“那有什么，反了就是！”不少头目嚷嚷起来：“这些年，咱们不就一直等着这一刻吗！”

“话是如此！可老夫和佛母还没有将全省的教徒整合起来。”唐天德黑着脸道：“此时起义，如何统一号令，把各路兵马统合起来？！”他的心情确实糟透了，原定下月十五全省各路诸侯会盟青州，如果一切顺利，佛母将成为山东白莲教的共主，到时候就可以名正言顺将各路人马抓在自己手中，再择机起事，胜算将大大增加！

但让即墨的白莲教这一折腾，局面全乱了套了，今天有五个县响应，明天说不定又有几个县跟上，各路人马一窝蜂扯起大旗，再想统合他们就难上加难了！

“长老，事已至此，我们必须立即举起大旗了！”见唐天德仍在纠结，黄县的堂主刘俊劝道：“否则当心被人摘了桃子。”

“是啊！军师说的有理！”众人闻言纷纷附和，嚷嚷起来道：“那高羊儿现在可风光得不得了，号召各路头领到即墨跟他共商大计呢！”

“呸！”一个黑面的大汉啐道：“他高羊儿算什么东西，也敢人模人样地装老大？！”这大汉名叫丁谷刚，乃是平度州的堂主，和那高羊儿素来不对付。

“不就是占了个早嘛！”又有临朐县的堂主刘信怪声道：“先起兵就是硬道理！我可听说登州的董彦皋这两天就会起事！他要是抢在咱们头里，麻烦可

就大了！还有莱州的王宣，这货也在高羊儿那帮人怂恿下，想挑头起事！这些舵主一旦起兵，可就要跟咱们平起平坐了！”

刘信所说的董彦皋、王宣等人乃是原先林三在时的左膀右臂，各令一府之地的白莲教，素来对唐天德父女并不服气，一旦让他们有了自己的兵马地盘，再想收服他们就千难万难了！

“刘堂主所言甚是。”刘俊大点其头道：“长老，我们既然是正统，就更应该及早树起大旗，好让各路英雄归心！”说着看看一直不说话的佛母，有些猥琐地笑道：“有佛母在，至少王宣不会乱来，剩下一个姓董的，也就折腾不起来了！”

听了这话，堂中众头领暗暗窃笑，那佛母眼中却闪过一道寒芒，唐长老咳嗽一声，岔开话题道：“起兵势在必行，但诸位想过没有，如果咱们现在起兵，会正好挡在官军的必经之路上，一下就会成为他们必须要先除掉的对象！”

“……”唐长老此言一出，厅中众头领都没了声息，纷纷倒吸冷气。别看这些家伙一个个牛皮哄哄，但其实谁也没跟官军当面锣对面鼓地战斗过。着急哄哄想起兵，无非是担心被别人摘了果子，但谁也没做好和官军厮杀的心理准备！

他们想的是让别人和官军斗个你死我活，自己在旁边坐收渔利。恐怕这也是各路头领共同的想法。

“长老所虑甚是，那高羊儿起兵恐怕非鲁莽之举，而是有人在背后撺掇，目的就是想拉咱们下水。”唐长老说完，宾鸿也缓缓说出自己的担忧道：“老夫活了大半辈子，有一个用血换来的教训，就是人不能被别人牵着鼻子走，结果肯定没有好下场！”

这下，所有人都不吭声了，没人敢挑这个头。

第九百五十八章青州

见半晌都没人说话，一直沉默不语的佛母冷哼一声，起身离开大厅。众人都知道，佛母这是嫌他们嘴炮打得山响，事到临头却全都缩了头。但那可是数万官军啊！自己这几千人马如何吃得消？

见众头领唉声叹气，唐长老只好挥挥手道：“先到这儿吧，容老夫再想想。”

“是！”众头领如蒙大赦，纷纷散去。

议事厅中，只剩下唐天德和宾鸿两人。唐天德一屁股坐在佛母刚才所坐的头把交椅上，苦恼地揉着额头：“你这个军师倒给我出出主意啊。”

宾鸿郁闷道：“长老，如今是不起兵也不行，起兵又可能成了牺牲品，我看这局面就是乐安州那位给设计好的，咱们确实不能往套里钻！”

“别说这些没用的，我要的是主意！”唐天德有些不满地看着宾鸿，心说平日里装得跟诸葛亮似的，怎么到了事儿上，还赶不上个臭皮匠！

“哎，好……”宾鸿苦恼地揪着老鼠须，想要琢磨出个两全之计来，可他不过是个落第的举子，哪有那么多张良计？就在他想破脑袋，准备认怂之际，突然刘信面色怪异地进来禀报道：“长老军师，乐安州来人了！”

“好啊！还敢来！”宾鸿正有气没处撒，闻言一下找到了目标，大声道：“正好问问他们，为什么要给咱们捣乱？！”

“……”唐天德阴着脸沉思片刻，沉声说道：“让他们进来！”

不一会儿，一名身着锦衣、气度高贵的青年男子，便在几名武士的保护下，施施然进了大厅。那青年向唐天德拱拱手，有些不太恭敬地笑道：“乐安堂堂主朱三，见过唐长老、军师！”

唐天德和宾鸿对这朱三略有不恭的态度并不在意，因为他们知道这家伙的真实身份，乃是汉王朱高煦的第三子朱瞻坦！虽然是反朝廷的白莲教，但对这种天潢贵胄还是有一种骨子里的敬畏。

“朱三公子来青州。”唐天德打量着朱瞻坦，闷声说道：“是不是要解释一下高羊儿是怎么回事儿？”

“呵呵，唐长老何出此言？”朱瞻坦却不接这茬，笑道：“高羊儿乃是莱州分舵属下，和我们济南分舵中间还隔着个青州，他想怎么做，我们可管不

着。”

“不用在这儿打马虎眼，明人不说暗话！”宾鸿冷笑道：“高羊儿早就让那姓韦的拉到汉王府拜了码头，你父子当我们山东的爷们都是瞎的吗？！”

“有这件事？”朱瞻坦装傻充愣道：“那等在下回去，问一下我父亲再说。”说着笑笑道：“哎呀，就怕你们等不到那时候。据我所知，最多还有十天，那王贤所率的平叛军队就要抵达青州了！”

“三公子有话直说吧？！”唐天德死死盯着朱瞻坦，沉声道：“若只是来看热闹的，那就请赶紧回去吧，青州战事将起，恐伤了贵体！”

“哦，这么说……”朱瞻坦笑呵呵道：“长老和佛母准备擎起白莲大旗，代表我山东各路好汉，和官军决一死战咯？”

“老夫和佛母与官军势不两立，自然不会放任他们过境。”唐天德两条花白的眉毛一挑，粗声道：“就是要决一死战又如何？！”

“好！佩服！佩服！”朱瞻坦拊掌喝彩道：“这才像是我山东白莲教执牛耳者！”

“不过你父子教唆高羊儿坏我大事，这件事决不能这么算完！”唐天德一拍扶手，咬牙切齿道：“来呀，给我割下这厮的耳朵下酒，稍泄我心头之恨！”

“好嘞！”刘信暴喝一声，便带着十几名红巾裹头的手下，将朱瞻坦几人围在中间。

“谁敢！”见唐天德的手下围上来，朱瞻坦的护卫赶忙将自家王子护在中间！

然而朱瞻坦并不惊慌，因为他知道，唐天德这条老狗不会真的对自己动手。很多事大家心知肚明，表面上的功夫根本不作数。朱瞻坦掸一掸袍脚的灰尘，好整以暇地笑道：“哎，好心没好报，在下上山，是奉家父之命，助长老和佛母一臂之力的，想不到长老却要割我的耳朵……”

“哼！”唐天德冷哼一声：“听你父子的，我嫌自己命太长不成？！”

“如果是必胜之计呢？”朱瞻坦幽幽问道。

行军数日，大军出了济南府地界进入青州。

王贤和郭义一进青州，便见到了丧家犬般的青州知府王三石，这位堂堂

四品知府，跪在两人马前号啕痛哭：“大人啊！白莲教反了！佛母带人攻下了青州城！杀了胡知州！下官要是跑得慢一步，就非得被他们点了天灯不成！”

“什么？！”郭义一下从马上跳下来，飞脚把王知府踹倒在地：“你青州有上万兵马，都是干什么吃的？！”

“之前日照、沂水两县白莲教反，指挥使高凤率军前往平叛，已经将大部分兵马都带走了，城中只留下两千老弱病残！”王知府狼狈地爬起来，一把鼻涕一把泪道：“那白莲教在城中又有内应，深夜杀了守城的官兵，打开城门！杀进了青州城……呜呜，下官的家眷全都还在城里啊……”

“行了，别哭了！”王贤面沉似水，呵斥王三石闭嘴，问他身后的将领道：“白莲教有多少兵马？”说着咬牙森然道：“给我说实话！不然定斩不饶！”

“说实话，真没看清楚。”那将领是名千户，苦着脸道：“黑灯瞎火的，到处都是红布裹头的白莲教徒，约摸着怎么也有上万人……”

“侯爷。”王贤看向郭义。

“大人，无论如何，我们得先把青州夺回来！”郭义沉声说道。

“嗯。”王贤点点头，青州是府城，绝对不能落入白莲教之手，那样造成的后果实在太严重了。

“我率一万兵马先行，看看能不能趁他们立足未稳，把青州收回来！大人率另一半兵马殿后接应，以备不测！”郭义很快又了决断。

“就依侯爷的。”王贤点点头，叮嘱道：“千万小心！”

“大人放心！”郭义傲然道：“某家跟着皇上南征北战，还不至于在这阴沟里翻了船！”

郭义便率一半兵马向青州急速进发，王贤收拢军队，不疾不徐跟在后头，距离青州城还有五里时，王贤命部下提高警惕。这时却有快马飞驰来报：“报！我军已经收复青州！侯爷请钦差大人速速入城汇合！”

“啊！”一路上在王贤身边苦苦哀求的王知府，闻言喜极而泣道：“老天保佑！老天开眼啊！”

“入城！”不管怎样能把青州收回来，都是一件好事。王贤点点头，下令大军入城！

半个时辰后，队伍到了青州城下，果然见到城上已经挂起了大明的旗帜！守城的官兵见到王贤，赶忙打开城门，放大军入城。

青州是重镇，素来驻扎大军，军队进入城中，自有营房驻扎。王贤便在那王知府的引导下，前往知府衙门。走在青州的街道上，看那街面并无兵乱的痕迹，店铺并未遭到抢劫。王贤不禁微微皱眉，白莲教秋毫无犯，才是真的可怕！

在府前街上，王贤遇到了郭义，他还没开口，王知府先朝郭义呼天抢地起来：“侯爷神威啊！实乃天将下凡！”

“去你妈的！”回答他的却是郭义重重的一脚，王知府当即仰面摔倒在地！郭义又朝他狠狠啐了一口，骂道：“你这个狗材死定了！”

王知府错愕的小眼神中，郭义黑着脸向王贤禀报：“白莲教的军队虽然没有劫掠民财，却把青州军的军械库搬空了！抢走了上万套盔甲兵刃！还开仓放粮，把官府的粮食都分给了老百姓！”说着压低声音道：“结果他们撤离的时候，青州城里的上万人都跟着他们一起走了！”

王贤愣一下便定住神，缓缓问道：“这么说两军并未交战？”

郭义摇摇头，低声道：“我军抵达时，他们便撤走了……”说着看向王贤道：“大人，我准备率军追击！必须立即将这伙白莲教歼灭！否则他们很快就会利用那些青壮，还有抢到的兵甲壮大起来的！”

“还是谨慎一些，以防有诈！”王贤摇头道：“我来路上一直在想，这伙白莲教起兵的时间实在太巧了，恐怕就是冲咱们来的！”

“呵呵，大人放心吧！”郭义却满不在乎道：“还是那句话，某家跟着皇上南征北战，还不至于在这阴沟里翻了船！一群草寇，再折腾也没用，看我灭此朝食！”

“侯爷……”王贤还想再劝，郭义却已经听不进去了。他虽然是钦差，但对方是侯爵，爵位还在自己之上，一旦拿定主意，也只能由他去了。

王贤无可奈何，只能按照郭义的意思，他率一万兵马追击白莲教，剩下的兵马跟自己留在青州。

郭义出兵之前，王贤又找来地图，和郭义仔细研究一番，反复告诫他，如果白莲教逃入山中，决不可追击！郭义一口答应下来，便将地图卷起来，让亲兵收着，大步离开了府衙！

第九百五十九章求援

郭义率军出征后，青州城依然处于戒严状态，王贤命手下兄弟带兵在城中密集巡逻，以防锦衣卫的奸细趁机作乱。

就这样安然过了一夜，城中没有出任何乱子，但郭义那边也没有任何消息传来。王贤在府衙等的焦躁，实在受不了，便在顾小怜的和灵霄的陪同下上街巡视。

戒严中的青州城，百姓被勒令待在家中，大街上铺门紧闭、商贩绝迹，只有巡逻的兵丁在来回走动。

王贤一直目光飘忽地看着毫无生气的街道，顾小怜和灵霄知道他最近情绪十分低落，都乖巧地没有说话，默默陪着王贤漫无目标地在这长街上走着。

终于，灵霄受不了沉默的气氛，指着不远处贴在墙上的一张告示道：“那是什么？不像是官府贴的！”

“确实。”顾小怜早就在青州城，看到过几次这样的告示，上头那朵莲花标志，早就明白无误地告诉她，那是白莲教张贴的。只是不知官兵们是没注意到，还是过于疏懒，竟没有将其撕除。

王贤的注意力，终于被那告示吸引过去，距离有些远，他便走到近前，看着上头的字。赫然入目的，便是‘招贤榜’三个拳头大的黑字。后头的内容是‘大劫在遇，白莲现世！天地皆暗，日月无光，世界必一大变！佛母下凡，义旗高举，暴君终授首，万民得翻身！入我白莲、则为兄弟，佛母驾前、人尽其才，有大能耐者证罗汉，献身白莲返家乡！爹娘妻儿教中养、喝酒吃肉好快活！’

意思很简单，就是白莲教招人了，有本事的来了有大官当，没本事的只要能尽忠，死了就能上天堂。而且只要一入教，就能过上好日子。

不得不承认，这张招贤榜虽然文字粗鄙，但对人的心理抓得极准！对普通老百姓和人才都有吸引力……

“山东白莲教这次……”顾小怜看着那张招贤榜，幽幽说道：“可比山西白莲教高明多了。”

“是啊！”王贤叹了口气，心里头的不安更加浓重了，种种迹象都表明，这次白莲教造反乃是处心积虑、计划周密。谁要把他们当成乌合之众，死的一定是自己……

王贤默默将那张招贤榜从墙上撕下来，然后折好收在怀里。他准备拿回去跟手下兄弟们合计合计，看看能不能利用这个机会，往白莲教里头掺些沙子……虽然情绪上十分低落，但他始终不放过任何能够取胜的机会……

三人正要往回走，就见周勇满头大汗跑了过来，气喘吁吁道：“大，大人！可算找着你了！大事不好了，郭义的人马被白莲教困在山里了！”

“什么？！”王贤眼前一黑，目眦欲裂道：“你胡说什么？！”

“郭义的亲兵杀出血路前来报信，人就在府衙之中！”周勇黯然道。

“回去！”王贤一阵胸闷，竟感到喉头微甜，咬牙压住翻腾的气血道。

知府衙门，王贤和众手下都黑着脸，听那浑身浴血的亲兵带着哭腔讲述道：“我家侯爷出城追击不久，就发现白莲教的踪迹，当时只以为是他们劫掠太多，走的太慢所致！侯爷便命大军全速追赶！不知不觉便追进了山！”

听到这儿，王贤重重一把，捏碎了手中的茶盅，登时血流不止，但见他那要吃人的脸色，众人竟都不敢言语。王贤只把拳头紧紧攥住，便面无表情继续听下去。

“我们侯爷犹豫了一下，但看到山路上被丢弃的车辆越来越多，还有掉队的白莲教徒也招认说，大部队就在前头！侯爷便率军进了益都山区，在山里和白莲教殿后的部队短兵相接一仗，打得他们落花流水，侯爷彻底不再提防，下令紧追白莲教，直捣虎穴，生擒佛母！当天夜里，大军被白莲教引入一处谷口，突然身后伏兵四起，掐断了我们的后路！”那亲兵满脸痛苦道：“前头的白莲教也不再撤退，调头对我们发起了猛攻！战斗力和之前判若云泥，苦战到天亮，大军依然无法突围……”

“等到天亮才搞清楚，那山谷形似葫芦，只要守住谷口，便一夫当关、有进无出！原来白莲教早就定下诱敌之计，故意将我们引入其中，企图将我们歼灭！”那亲兵苦涩道：“侯爷组织了数次突围都告失败，最后一次拼上数百条人命，才打开个缺口，送我等回来求援！”

“回来多少人？”王贤冷冷问道。

“突围的有好几十个，都被白莲教围追堵截杀害了，只有小人侥幸逃了回来！”那亲兵说着给王贤磕头道：“钦差大人，请赶紧发兵去救我们侯爷啊！”

“他们的！”王贤还没说话，胡三刀忍不住先骂开了：“救个屁！大人千叮万嘱咐，不要入山，不要入山！姓郭的全当耳旁风！他妈的死了活该！”胡三刀上次将马让给王贤，带人徒步返回，虽然平安回了济南城，但费了千辛

万苦，却竹篮打水一场空，还搭上百十号弟兄的性命，他心里头一直憋着邪火。

“钦差大人！”那亲兵不敢跟胡三刀对骂，只一味哀求王贤道：“一定要救我们侯爷，晚了就来不及了！”

“本座自然责无旁贷，你先下去吧……”王贤摆了摆手，叹口气道。

那亲兵也不敢再多问，千恩万谢退下了。

待那亲兵一走，周勇赶忙上前给王贤包扎，王贤面无表情随他摆弄，好一会儿都不说话。

屋里头的周敢、邓小贤、时万、胡三刀几个互相看看，还是邓小贤打破了沉默：“大人，不能轻举妄动啊！我担心白莲教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真正的目标还是大人！”

“是啊大人。”周敢将青州地形图扑在桌案上，指着那狭长的山谷尽头道：“葫芦谷在这里，我等要想救援，也必须进入山谷，只要白莲教预先设伏，居高临下、矢石俱发，这一仗咱们根本没有胜机！”

“就是大人！”胡三刀还是那个腔调：“郭义自己不听劝，死了活该！别把咱们也拖上！”

“大人，您对朝廷那叫一个赤胆忠心，可我看这朝廷对大人，可没安什么好心！”时万更是阴阳怪气地说道：“犯不着那么卖命吧！”

此言一出，大堂中的气氛登时怪异起来，王贤满眼震惊地看着众兄弟，见他们面上神情各异，却没人对时万的话感到惊奇。这才知道，自己这段时间的反常，弟兄们都看在眼里！朝廷对他的态度，他们更是已经心知肚明，只是之前一直忍着不说而已……

看到王贤脸上的表情，邓小贤等人责怪地瞪着时万，想要呵斥他两句，王贤却摆摆手道：“都是手足兄弟，我不是想瞒着你们什么，只是有些事情既然改变不了，说出来也只是徒惹大家烦恼！”

“大人，俺老胡觉得时万说的有道理，您又不欠朝廷什么，卖命也就罢了，何苦要给它送命？！”胡三刀闷声道：“咱们就不救郭义那厮，看朝廷能怎么着？！大不了咱们兄弟们一起落草，那日子快活着呢！”

“对！”时万当即来劲儿道：“强过当这鸟官，受这鸟气一万倍！”

“别胡说！”邓小贤赶忙呵斥道：“这都哪跟哪？还没到那一步！”

“真到那一步就晚了！”时万不服气地顶他一句。

“都少说两句吧。”周勇忍不住也开腔道：“还嫌大人不够烦是怎着？！”

众人这才都闭上嘴，神情各异地看着王贤。王贤也看着一干兄弟，叹口气道：“既然话都说到这个份上，咱们就实话实说，这次来山东，我一直预感没有好结果。恐怕就会应验在这一次，但郭义我不能不救，他是朝廷的侯爵，山东的都司，真心实意在平叛。而且他麾下还有一万人，于情于理，我都非救不可！”

“哎……”时万和胡三刀重重叹气，郁闷得无以复加。

“但是，这跟你们无关。”王贤微微一笑，语气中绝无一丝虚伪，道：“我说的是真心话，这次你们的任务是在青州守城，我带五千人马出城即可。”

“大人这是什么话？！”胡三刀登时就黑下脸，嚷嚷道：“口口声声说是兄弟，怎么就跟我们无关了？！”

“是啊大人。”邓小贤也有些生气道：“我们的职责就是保护您的安全，你把我们留在青州算怎么回事？！”

“那大人还不如把我们留在京城多好！”时万怪声说道。

“你们听我说。”虽然破天荒的头一次，王贤的命令遭到这么大的非议，他的眼眶却微微泛红，哽咽道：“这次是出征打仗，若是没有意外，你们跟着也没用。要真是有个万一，万军之中，你们依然无济于事……”

“大人，不要再多说了！”众人却根本不听他这套，胡三刀把头摇得像拨浪鼓，瓮声瓮气道：“要么你也在青州待着，要么让我们跟着一起，没有第三条路！”

“这是命令！”王贤无奈，端出锦衣卫大都督的招牌来。

“嘿嘿……”但在场这些人，有谁是因为他的身份，才愿意跟他生死与共的？对王贤的命令，全然不当一回事儿。邓小贤笑道：“大人，恕难从命。就算您把我们硬留在青州，前脚一走，我们后脚就跟上！”

第九百六十章救援

“你们这群混蛋！”面对这些油盐不进的家伙，王贤简直要暴跳如雷了。

“嘿嘿嘿嘿……”众人却只是笑，完全不把王贤的命令当回事儿。

“哎……”王贤知道，这帮桀骜不驯、本事通天的家伙，绝对说得出做得到。只好放弃了劝说，叹道：“至少，得留人守城吧？”

王贤此言一出，几个家伙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时万嘿然道：“划拳吧，谁输了谁留下！”

“好！”众人全都同意，便围成了一圈，准备猜拳定胜负。周勇却不上前，胡三刀招呼他道：“勇子，你过来啊！”

“我是大人的贴身侍卫。”周勇断然摇头，狡黠笑道：“就不参加了。”

“这家伙！臭不要脸！”众人对周勇表示鄙夷，但还是放过了他。

“五魁首啊，六啊六！”大堂中响起了怪里怪气的划拳声，王贤无奈摇头，退了出去。

回到后堂，他又是一阵头痛，这里还有两位更难缠的，天知道能不能说服她们。

好生想了一阵说辞，王贤才拿定主意，他打算给顾小怜和灵霄派个任务，将她们支出青州城去。

心里又盘算一阵，觉着能自圆其说了，王贤才迈步进了顾小怜的房间，只见灵霄也在，王贤挤出一丝笑容道：“灵霄也在啊，正好不用找你了，有件事劳你们走一趟。”

顾小怜向灵霄笑笑，后者脆生生问道：“什么事？”

“张五哥来山东了，他带着一帮弟兄，本来是要和咱们汇合的。”王贤一本正经道：“但我看到白莲教的招贤榜有了新的想法，小怜你赶紧出发，把他们给拦住，请他们投奔白莲教，打入敌人内部……”

王贤感觉自己说的合情合理，却见二女脸上的冷笑越发浓重，不禁有些心虚问道：“怎么了？”

“果然让姐姐说着了！”灵霄鄙夷地看王贤一眼：“你要找借口把我们支

走！”

“胡说！”王贤板着脸道：“我会拿正事开玩笑吗？！”

“还嘴硬！”灵霄一拧身，俏生生立在王贤面前，一脸揭穿谎言的得意道：“你忘了小怜姐姐六识超人了？你们在前头吵那么大声，全都让她听见了！”看到王贤抽搐的嘴角，灵霄愈发开心道：“而且小怜姐姐还听到，你在门外走来走去那么长时间。她一下就猜到，你是在那编谎儿呢！”

“呵呵……”王贤竟无言以对，自己心烦意乱，还真忘了自己家里还有一个顺风耳。

“官人，奴家不是有意偷听的。”顾小怜轻轻扯一下灵霄，一脸怯生生道：“不过官人要责罚，小怜绝无怨言，只是官人要用下奴家，是万万不可以的。”

“嗯，不错。”灵霄点点头，笑嘻嘻看着王贤道：“你就乖乖带我们上路吧。”

“你当是郊游呢？！”王贤有点恼羞成怒的意思，朝灵霄吹胡子瞪眼起来：“上次在泰安，我就后悔的要死！这次决计不能再带你们上阵了！”

“上次要不是我们，你坟头都长草了！”灵霄哪里会跟王贤客气，反唇相讥道：“我们要不跟着，谁来保护你？！”

“反正，绝对，不行！”王贤竟理屈词穷了，只好摆出独裁家长的嘴脸。

“不行也得行，反对无效！”就像在兄弟们面前，摆长官架子无效一样。王贤在灵霄和顾小怜这儿，依然当不了独裁家长。

“是的官人，我们说过的，生死都要在一起！”顾小怜固然不像灵霄那么蛮横，但固执一点不比灵霄少。

“你们！你们……”王贤彻底没了咒念，他也不知道自己是太成功，还是太失败……

最终，除了猜拳输掉的那个倒霉蛋，王贤身边所有人都跟着大军出发了。王贤将所部一万人马分出三千留在青州，让倒霉蛋和王知府一起守城，自己带着七千人马从南门离开青州城，在那亲兵带领下，往益都山区进发。

那倒霉蛋和王知府在城头相送，看着大队人马离城而去，郁闷得一边跺脚，一边使劲打自己的手，骂骂咧咧道：“不争气的东西！怎么能在这上头输给人家呢！”

王知府看着这尖嘴猴腮、疯疯癫癫的小个子，不禁暗暗挠头，赔着笑道：“时千户，城头风大，咱们下去吧……”

不错，那倒霉蛋正是时万！他万万没想到自己这双天下最灵巧的手，居然会划拳输给那些家伙！正恨不得把右手剁下来，听到王知府在旁边絮叨，时万把脸一拉，没好气道：“滚一边儿去，看着你就来气！”

“哎……”王知府没想到这家伙对自己如此无礼，脸上有些挂不住。可转念一想，自己都是戴罪之身了，还有什么脸面可言？便讪讪笑着下了城楼。“那您慢慢待着，下官先走了。”

“滚滚滚！”时万不耐烦地挥挥手，待那王知府离去，他嗖地蹦上箭垛，站在那里手搭凉棚，看着越走越远的队伍，急得抓耳挠腮。

“师傅，当心别掉下去！”身后一个瓮声瓮气的动静冷不丁响起，吓得时万险些摔下城头去。

时万趑趄了一下，转身就劈头盖脸朝那小子骂道：“兔崽子！你想弑师灭祖啊！吓死老子了！”

“师傅，我没有！”那满脸郁闷的小子，正是前番新入伙的张栋。这小子禁不住时万的诱惑，已经拜在他的门下，成了圣手门门主的开山关门大弟子，最近一直跟着时万，学习……鸡鸣狗盗之术。

“老子说有就是有，不许反嘴！”时万瞪着张栋，张栋虽然没再吭声，却郁闷地回瞪着时万。

师徒俩顶了会儿牛，时万一巴掌拍在张栋屁股上，失笑道：“臭小子，我看出来了，你分明是心里有火，拿老子泻火呢！”

“别再打俺腚！”张栋闷声道：“师傅还不是一样，人家都跟着去了，就留你在城里待着！”

“嘿嘿。”时万笑道：“怎么，你小子也想跟着去？”

“当然！”张栋昂然道：“又用不着俺守城，为啥不让俺跟着去？！”

“改改吧，俺俺的，难听死了。”时万笑骂道。

“师傅。”张栋忍不住问出心中疑窦道：“您说，是不是俺……我上回表现太差了，他们不愿带俺了？”

“哈哈哈哈！”时万放声大笑起来，心里的郁闷似乎也冲淡不少。

“看来就是了……”张栋黯然低下头。

“是个屁！”时万重重拍了张栋的屁股一下，骂道：“臭小子，竟然敢怀疑师傅的眼光！你要是真差劲，老子能看得上你？！”

“那是……为什么？”张栋被搞糊涂了，都顾不上自个儿的屁股遭殃了。

“因为他们不想让你再去冒险。”时万敛住笑，缓缓说道：“你还是乖乖练几年再说吧！”

“难道说……这次也会有危险？！”张栋瞪大双眼：“那咱们更不能在后面缩着了！”

“快闭嘴吧！老子都烦死了！”时万郁闷地一甩手，蹲到箭垛上唉声叹气。他就是再随性，也知道自己绝对不能离开青州，要是白莲教突然出现，把青州夺了去，自己的罪过可就大了……

张栋郁闷地闭上嘴，瞪大眼看着远方的山川，想象着那些传奇般的前辈们，又将展开一场怎样的传奇经历……

援军出城十里便到了青州西南的益都山区。青州东北是沃野平原、人口稠密，西南山区连绵，泰沂山脉的崇山峻岭横贯数府，既有兵源又有根据地，实乃农民造反的绝佳场所。

然而王贤此刻却是在镇压起义的一方，这连绵群山便成了他最危险的敌人。部队一入山，王贤便命人全神戒备，将所有的斥候都派出去还不够，又让锦衣卫也负责起侦查警戒工作，宁肯慢一些，也绝对不能落入敌人的包围圈！

中午时分，行进到了莲花盆。这时斥候来报，前方马山一带发现白莲教的军队，观其阵势有数千人马，应该是负责防御前来救郭义的援军的。

王贤已经将这一带的地图装到脑子里，闻言又仔细询问了白莲军的布防情况。这些详细情报是锦衣卫带来的，王贤自然信得过。沉吟片刻后，王贤对众将道：“必须消灭这些敌人，才能继续前进。但敌军选择的阻击地点，对我们十分不利，正面突破难度很大！”

这时周勇将地图铺在一块平整的山石上，王贤将白莲教的军队布防情况在地图上标出，众将不由点头，认可王贤的判断。

“从这些敌人的着装看，正面的敌军全都甲冑在身，明显是嫡系部队！南

面的两千余人却只是红巾裹头，身着布衣，显然和正面的敌军不是一伙。”王贤沉声道：“我们要在这上面做点文章！”

“可是南面地势陡峭，攻击难度最大，甭管嫡系还是杂牌，有这两千多人在，咱们就攻不上去！”一名姓刘的千户缓缓说道：“而且敌人还可以随时增援！”

“所以要先将南面的敌人调走！”王贤拿定主意，沉声下达命令道：“本座将亲自率五千兵马从正面佯攻，将马山南侧的敌人吸引过来！”

第九百六十一章突破

王贤说着看一眼胡三刀和刘千户道：“战事打响后，你们俩率两千兵马在南侧山林潜伏，待收到信号后，立即全力从山南猛攻，务必用最短的时间占领山顶！”说着手指点一点地图上的山头道：“一旦占领山顶，本座将与你们夹攻山上的敌人，将他们一举击溃！”

“喏！”众将轰然领命。

“诸位，此战必须速胜，我们没有时间可以浪费！”王贤目光坚毅地看着众人，沉声说道：“狭路相逢勇者胜，必须要从气势上压倒敌人！将他们压垮！”众将不禁点头，王贤说得对，敌军毕竟不是训练有素的军队，作战全凭血勇之气。气势上输给他们，他们就会爆发出强大的战斗力，气势上压倒他们，他们将不堪一击！

战斗在敌军午饭时打响！虽说是佯攻，但不把敌人打疼了、打怕了，根本起不到吸引注意、调动敌军的作用！所以从一开始，官军就在王贤的催动下，兵分三路，对白莲军防线的结合部展开了猛烈的攻击！

山上的白莲教军队见状，纷纷丢下碗筷，跑到各自的位置，抱起准备好的石头往下丢！数不清的大石块顺着山坡滚下来，一些官军躲避不及，惨叫着被打倒在地，轻则筋折骨断、重则脑浆横流！

官军也利用地形掩护，向山上的白莲教军队开弓射箭，还动用了抬枪射击！白莲教的教徒没有经过多少军事训练，光顾着拼命扔石头，身体全都暴露在外头，结果纷纷中箭中枪，死伤一片……这下教徒们又吓得趴在地上不敢起身，石头自然也就不丢了。

官军见状，赶紧趁机前进，待其冲到半山腰，那些白莲教徒才如梦初醒，赶紧爬起来重新往下扔石头。官军已经冲的这么近了，没处躲没处藏，也只能咬着牙、冒着死伤往上冲！

山下，王贤看着战况，面色阴沉道：“再投入一千人，必须要将第一道防线攻破！”

“是！”周勇沉声应下，传令去了。

不一会儿，一名姓赵的千户亲自带队投入战场！这股有生力量一加入，官军的声势大涨，在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后，官军终于攻上了白莲军的第一道防线，白莲军忙操起刀枪，在阵地上和官军拼杀起来！

整个东面山坡主战场上，惨叫声喊杀声响成一片！

山顶，是这支白莲军的主将所在！率领这些教徒展开阻击的正是白莲教临胸堂主刘信，他都要郁闷死了！在他看来，手中的兵力就是自己的本钱，在葫芦口拼掉了，日后教中的地位也就没了。所以才会选择在这远离战场的地方，担负所谓的阻击任务。

谁知道，本以为只是一趟闲差，却真等来了官军的援兵！看着漫山遍野冲上来的官军，刘信头皮都炸了，只好令手下拼命抵抗！但官军的攻势一波接着一波，丝毫不见衰落，终于将他布在距离山顶几十丈远的第一道防线给攻破了！

眼看着官军和白莲军杀作一团，刘信便觉大难临头，好像下一刻那些如狼似虎的官军就会杀到自己眼前一般！

“快，快去增援！”刘信朝左右大喊大叫起来。

“好！”一名香主领命而去，对山上数百名弟兄大喊一声，“跟我冲下去！”

数百名白莲教徒便嚎叫着从山顶冲下，加入了战团！但官军已经站稳脚跟，这几百名教徒加入，也只是将其挡在第一条防线而已！双方便在长约百丈的山坡上，展开了残酷的拉锯！无数白莲教徒惨叫着倒地，也有数不清的官军被杀伤在地！

“增援！”山下王贤又下一道命令，投入了最后一千人！

刘信站在高处，一览无余，看着官军又漫山遍野地增兵了，忙大喊大叫道：“快！我们也增兵！”

但他说完，又后悔了，因为身边只剩一千多人，心说要是再派下去，谁来保护老子？！而且他一共就两千嫡系，死伤太惨了本钱就没了！便叫住准备下山的另一名香主，沉声道：“你们别动，让南面的那些家伙过来增援！”

南面的白莲军队虽然也归他指挥，但却是昌乐堂的人马，死多少都跟他没关系！

刘信的命令很快传到南面阵地，昌乐堂的堂主心思比较单纯，早看到正面战场战况惨烈，便毫不犹豫带领一千人马过去增援。

这时王贤手头已经无兵可派，不过就算是有兵也无济于事了。因为整个正面战场双方兵力加起来足有七八千之多，已经接近了饱和。

身旁，这些官军的指挥使钱大海，见部下死伤惨重，焦急催促道：“大

人，可以发信号了吧？！”

王贤却缓缓摇头，沉声说道：“击鼓！”

数面军鼓隆隆敲响，催人奋进！官军将士们听到鼓声，攻势更猛，虽然地形上处于劣势，人数也不占优势，却杀得敌军节节败退！风遗尘校对。

瞧见己方有些稳不住阵脚，这下可把刘信吓坏了，继续大呼小叫道：“增兵，给我继续增兵！”

刘信的亲信也看蒙了，他们哪见过如此庞大混乱残酷的战斗场面，根本就无从判断战场的形势，并不知道当官军将白莲军阵型压缩到一定程度，就会阻力大增，难以寸进！而且以如今饱和的战场密度，再增兵也是徒劳……

想也不想，刘信的手下便再次向山南下达了调兵命令。这时候，昌乐堂的堂主已经在正面战场上，南面阵地主事的是个香主，更加不敢自专，竟又将仅剩的一千人，调拨出去六百！

王贤在第一时间便看到了南面阵地的空虚，这才把手一挥，沉声道：“发信号吧！”

那钱大海早就急成热锅上的蚂蚁，闻言赶忙命人将一枚烟花打上天空！

烟花在山顶绽开，早就急不可耐的胡三刀等人立即冲出南面山林，用最快的速度攻上山去！

南面山坡上，仅剩的四百白莲教徒大惊失色，那香主竟愣在那里不知所措了好一会儿！看着官军已经冲到半山腰，才赶忙下令手下顶住，然后向主峰求援！

南面的山坡要比正面陡峭许多，许多地方甚至需要手脚并用才能爬上去，如果这四百白莲教徒气势如虹，拼命用大石阻击，很有可能会把两千官军给压下去！然而这些白莲教徒的头领不在，又被两度抽走了主力，剩下人已经心虚到极点，看到漫山遍野的官军冲上来，这些教徒竟只知道害怕，完全忘记了抵抗！

只是象征性地丢下几块石头，那些教徒便开始撤退！也不知是谁先领的头，总之很快所有人都往主峰跑，似乎那边才是安全的地方！

官军见状士气大振，胡三刀大笑道：“儿郎们，撵着屁股追上去！”便从山坡一跃而上，身先士卒撵着逃跑的白莲军追了过去！

其实刘信第一时间就看到官军从南面山林冲出，对空虚的山南展开进

攻！他就是傻子也知道，自己中计了，赶忙声嘶力竭地下令，让刚刚被调过来的军队回去！

然而还没来得及做出调整，南面的阵地已经丢了，看着那数百溃兵拼命往自己这边逃窜，身后还跟着乌压压的官军，刘信不禁眼前发黑，登时就没了和官军继续厮杀下去的勇气！

不过他不敢轻易言退，因为是立过军令状的！一想到出发前，唐天德杀气腾腾的话语，‘守不住防线，提头来见！’刘信就心惊胆寒。他知道姓唐的父女俩说地出做得到，要是就这么逃回去，自己这颗脑袋肯定要分家！

“顶住！给我顶住！”刘信进退两难，只能先让手下稳住阵脚再说。

然而刚刚赶过去的白莲军，被逃过来的溃兵一下就冲了个七零八散，后头胡三刀等人高举着兵刃嗷嗷紧跟着上来，就是一阵砍瓜切菜！

白莲军守不住阵脚，只好也跟着调头就跑，但他们不会再往山顶跑了，而是直接从后山直接逃走……

眼看着官军已经朝着山顶冲来了，刘信彻底傻了眼，一旁的香主赶忙劝道：“当家的，咱们也赶紧跑吧，不然就要让人家包了饺子了！”

刘信看看越来越近的官军，再看看东面仍在鏖战的两军，彻底将什么狗屁军令状抛到脑后，跺脚道：“跑！”说完，便在一众亲信的保护下，往后山逃去！

这家伙也还算义气，下山前不忘让人跟前面鏖战的弟兄喊一嗓子：“风紧，扯呼！”但说实在的，这时候喊这一嗓子殊为不智，大伙一起逃，谁给你挡住敌人，争取逃命的时间？

果然，听到这一声，原本还凭着一股血勇之气和官军厮杀的白莲军，登时如冰消雪化，纷纷转身逃命去了！好些人逃跑的速度飞快，不一会儿就超过了先行一步的刘信等人！看着身后越来越近的官军，吓坏了的刘堂主这下终于明白，有时候好人做不得啊！

好在，官军趁势掩杀一阵，王贤担心会遭到埋伏，很快便鸣金收兵了！

第九百六十二章葫芦谷

马山一战，数千白莲军烟消云散，官军大获全胜，士气高涨！将士们纷纷请命，乘胜追击，救出被围得郭义！

王贤却没有被冲昏头脑，还是一丝不苟地整军进发，一个时辰后大军到了葫芦谷口。本以为又是一场激战，然而斥候来报，原本在谷口围困的数千白莲军，听闻刘信的部队被官军击溃，竟自行撤走了！

“哈哈！”众将士闻讯大笑：“白莲妖人被吓破胆了！”

“他妈的，胆子这么小，真是不过瘾！”胡三刀快快地将宝刀收入鞘中，他本来铆足了劲想一雪前耻，可从南面上山之后，一路撵着白莲军跑，没捞着真刀真枪的较量一番，这让他好生失落。

“邓指挥。”王贤脸上却没什么笑意，他看一眼一旁的邓小贤，沉声吩咐道：“你带一支人马前去探查，若有异常速速退回。”顿一顿道：“若一切正常，你便带他们守住谷口，加强戒备！”

“喏！”邓小贤一抱拳，领命率军而去。顿饭工夫，前方传信回来，邓小贤已经占领了谷口，并未发现异常，请王贤可以过去了。

“好。”听了禀报，王贤点点头，心下稍宽道：“众将随我前去！”无论如何，能平安救出郭义，都可以说是万幸了！

不一时，王贤在众人簇拥下到了葫芦谷口，便见跟着郭义出征的济南卫指挥使孙能，临清卫指挥使熊延，和一些个副指挥使、千户前来相迎。

“恭迎钦差大人！”孙能和熊延率众单膝跪地。

“诸位平身吧。”王贤的目光在人群中扫了一圈，却没有看到郭义的身影，便问道：“侯爷呢？”

“侯爷率众突围，不幸中了白莲妖人的箭矢，伤势极重！”孙能和熊延神情沮丧道：“不能亲来迎接！”

“什么？！”王贤大吃一惊，“侯爷受重伤了？！”

“是。”两人沉痛道：“是我们没有保护好侯爷，请钦差大人责罚！”

“带我去看看！”王贤一摆手，吩咐手下在谷口驻扎，在数百锦衣卫护送下，拨马进了山谷。

孙能和熊延两个对视一眼，也起身上马，追上去，引着王贤往里走。

一进谷口，便看到满地纠缠在一起的两军尸首，显然这里经过了一场血战！

王贤仔细询问被围的过程，还有郭义受伤的经过，并没有听出什么问题。说话间便进了军营，营中，到处是受伤的士卒，躺在地上大声地呻吟，见王贤微微皱眉，熊延高声呵斥起来：“都住嘴，别跟个娘们似的！”

“别这么说，赶紧让人救治他们。”王贤看看熊延道：“怎么，前面的敌军也撤走了？”

“呃……”熊延愣一下，孙能忙抢着说道：“是，他们应该也得到消息，知道咱们的援军来了，当然要赶紧逃跑，不然只有死路一条！”

王贤点点头，心头涌起一阵怪异的感觉，但那感觉是如此荒谬，以致于让他暗暗嘲笑自己太过敏感。

这时，王贤来到中军辕门，又有些奇怪道：“既然已经安营扎寨，侯爷为什么又着急突围？！”

“这……”熊延又不能答了，孙能又抢着回答道：“侯爷一开始是说要固守待援来着，是以让咱们把营寨下好。但也不知谁跟他说，钦差大人不会来救了，侯爷竟信了，便又决定突围了……”

“哦？”王贤点点头，心里的疑窦却更重了，在辕门口勒住了马缰。

王贤一停下来，气氛登时紧张起来，他身后的周勇周敢等人立即全神戒备！熊延孙能等人脸色也难看起来，熊延有些结巴道：“大人，怎么……不、不走了？”

“……”王贤看向两人的目光，已经充满质疑了。他向周勇递了一个眼色。周勇轻轻点头，示意身边人随时准备控制住这两人。

王贤便再不迟疑，他必须立即见到郭义，看看这家伙到底在搞什么名堂！

然后，他便策马到了戒备森严的中军帐前。

“钦差大人到！”通传声中，便有亲兵上前扶王贤下马，却被锦衣卫隔开，王贤径自从马上跳下，然后大踏步到了帐前！

两名卫士打开帐门，王贤迈步进去，突然闻到帐中浓浓的血腥之气，定睛一看，登时魂飞魄散！

只见帐中大案上，端端正正摆着一颗狰狞的人头！正是安阳侯郭义的升级！

身后的灵霄忍不住低呼一声！

王贤想也不想，快步就要退出营帐！

那两个开门的卫士，见王贤不进反退，突然拔刀向王贤砍去！

“该死！”一声娇斥，全神戒备的顾小怜挥动软剑，替王贤挡下攻来的兵刃！

“动手！”那两个卫士一击不中，便退到帐中，同时高声呼喝起来！

数不清的甲冑之士便从中军帐中应声而出！紧接着，旁边十数座营帐中也涌出来一队队全副武装的官兵，喊杀着朝王贤扑了过来！

“保护大人！”周勇炸了毛，赶忙喝令锦衣卫将王贤护在中间，飞快往中军营门撤去！

熊延孙能二人自然脚底抹油，想逃之夭夭，却被锦衣卫双双擒住！周敢将剑架在两人脖子上，咆哮喝道：“赶紧让他们住手！不然杀了你们！”

见逃跑失败，熊延、孙能面如死灰，孙能泛起一丝绝望地笑道：“咱们是棋子而已，你杀了我们也没用……”

“那我就杀了你！”周敢一剑将孙能捅了个对穿，又将剑架在熊延脖子上，对涌上来的敌人高声喝道：“都给我住手！”

那些兵士却正如孙能所言，根本不理睬熊延的死活，依然杀声震天朝王贤等人扑上来！

“别磨蹭了！”周勇护着王贤往外冲，朝周敢大喝道：“快走！”

“死吧！”周敢怒不可遏，一刀将熊延的头颅斩下！然后又挥刀逼退了冲到眼前的敌兵，拨马紧跟王贤，向中军辕门冲去！

中军门口，被留在这里的大个子高牛儿等人，也已经和铺天盖地的敌人战成一团！

“快把营门关上！”有敌兵军官高声呼喝下令，数不清的敌军便举着长矛，潮水般向营门涌去！

“死守营门！”高牛儿暴喝一声，十几位锦衣卫兄弟一起高声应和：“死守！”

他们不得不死守，如果让敌人把营门夺去关上，那王贤等人将无路可逃，必定死在中军营中！

但敌人实在太多，长矛如林，从四面八方刺来，锦衣卫纵使武功高强，但好虎架不住群狼！而且手中绣春刀虽快，在那丈许长矛面前，却实在太短了！锦衣卫将士拼命挥刀，斩断正面砍来的长矛，却被从左面刺来的数根长矛洞穿了肋下！锦衣卫将士格挡开上三路的兵刃，却被从底下刺来的长矛洞穿了大腿！

敌兵手中的长矛一旦扎中目标，便会将中矛的锦衣卫高高挑起，那些锦衣卫惨叫着被挑到空中，登时被无数长矛从各处刺中，全身鲜血喷溅，惨痛而死！

转眼之间，高牛儿身边的弟兄便只剩数人！高牛儿血贯双瞳，捡起同袍的一柄绣春刀，将双刀舞成两段匹练，转眼就砍断十几根长矛！弟兄们也有样学样，拼命将刀舞成刀扇，死死护着身后的营门！

军官见一时拿不下营门，马上改变主意，高声下令道：“就地结阵！”

官兵们闻声将长矛平举，前后相抵，形成一个厚实的月牙阵！

这时候，身后马蹄声传来，不用看也知道王贤他们逃过来了！高牛儿刚要松一口气，心却一下又提到嗓子眼！他们发现营门固然是守住了，可突围的路却被堵得死死的——营门口已经聚集了上千名敌兵，密密匝匝的矛头指向营门，马匹冲上去就是个死！

耳听着身后的马蹄声越来越近，已经间不容缓！高牛儿竟然丢掉手中兵刃，咆哮着迎着敌人的长矛冲上去！敌人自然毫不客气，纷纷挺矛就刺，准备将他也刺成一个蜂窝煤！哪知高牛儿身形一侧，竟堪堪躲过刺向自己的数根长矛，然后双臂猛地一夹，便将十余根长矛夹在两腋之下！

那些被夹住长矛的敌兵纷纷用力抽矛，却骇然发现，手中长矛被那高牛儿死死夹住，根本抽不动！

“啊！！！”暴喝声中，高牛儿奋起全身力气，夹住那些长矛，猛地往前一冲！

十几个敌兵竟被他一个人冲得东倒西歪，脚下拌蒜！这让他们恼羞成怒，纷纷用尽全力和他抗衡！

哪知高牛儿突然就松开了双臂，十几个敌兵猝不及防，吃奶的力气落到空处，全都仰面摔倒！

原本密不透风的长矛阵，竟被高牛儿用如此方法破掉了！

高牛儿长笑一声，他手中还有两根长矛，抡圆了冲入敌阵！敌人人数虽多，却被他硬生生逼得节节败退！

看着这以一敌千的神人，敌军官兵都懵了，愣了一会儿才有人厉喝道：“放箭！放箭射死他！”

营中，占据高处的弓箭手方如梦初醒，纷纷搭弓向高牛儿射去！高牛儿登时就身中数箭，浑身浴血，却仍然高喝着死战不休，硬生生又冲出数丈之远！

那些敌军弓箭手要疯了，从没见过这种身中数箭还能酣战不休的猛人！他们只能拼命射出数以倍计的弓箭！

高牛儿又中了几十箭，远远看上去全身上下都插满了箭支，他终于停止前进，却仍怒目圆睁、挺立当场！

那些敌兵已经被这杀神吓破胆，哪怕高牛儿已经不动了，他们也根本不敢靠近，都畏畏缩缩在远处，心惊胆战地观望……

第九百六十三章血路

这时锦衣卫从营门冲去，将残存的几个守门的弟兄拉上马。看到眼前的情形，全都血涌上头，拼命催动战马，沿着高牛儿开出的血路冲锋起来！

转眼，锦衣卫冲到高牛儿身边，只见高牛儿早已经七孔流血、身亡多时了！

“啊！”锦衣卫将士们发出痛心的吼声，死命催动战马，挥刀朝敌人冲去！敌军人数虽众，但阵型已被高牛儿所破，更重要的是胆魄以为高牛儿所慑！根本无法阻挡疯狂的锦衣卫，转眼之间便被那数十骑突围而出！

“废物！”敌军军官喝骂一声，不过并不在意，因为这葫芦谷中还有数千己方人马，就凭那几十骑根本冲不出去！

果然，原本散落在营地中的残兵败将，突然换了个面貌，百余人结成一个军阵，几十个军阵结成天罗地网，在这方圆数里的葫芦谷中，对那几十骑锦衣卫展开了围追堵截！

周勇周敢身先士卒，率领几十个兄弟护着王贤左冲右突，但敌军显然是来自训练有素的大明军队，阵法疏而不漏，层次有度！虽然每一个军阵都挡不住勇猛无匹的锦衣卫，却依然可以通过相互支援，将其逼退回去，一点点蚕食他们的兵力，消耗他们的锐气……

如是冲锋十余次，四十余弟兄已经折损半数，王贤和灵霄、顾小怜也早就亲自厮杀起来，却依然冲不出敌人的天罗地网阵，反而距离谷口越来越远！

就在所有人都开始绝望之际，突然敌军后阵一阵骚动，王贤定睛一看，只见数百骑锦衣卫轰然杀到，为首的虬髯疤面汉子，手持一柄八十斤的狼牙棒，一扫就是一大片！他身旁还有一个面容英俊的白袍将领，手持一杆长枪，枪杆每一下舞动都会将一名敌兵挑下马来！

“大人挺住，胡三刀来也！”却是原本在谷口把守的胡三刀和邓小贤，看到军队突然叛变，意欲杀害王贤，急忙引麾下大半人马前来相救！

骑兵的数目一多，威力就成倍增加，敌军的目标又全在王贤等人身上。两人率军从敌阵背后发起的突然袭击，终于将原先绵密完整的阵型硬突出一个口子来！

“冲过去！”王贤等人士气大振，催动战马朝援军冲去！

敌军虽想拼命阻止王贤等人和援军会师，无奈锦衣卫的铁骑凌厉无匹，在邓小贤和胡三刀率领下，一路势如破竹！终于在敌阵中接到了王贤等人！

看到王贤身边只剩十余人，而且个个全身浴血，胡三刀等人目眦欲裂——跟着王贤进去的锦衣卫，足有四十余人啊！

“大个子呢？！”胡三刀没看见高牛儿的身影，失声问道。

“.....”王贤等人低下头来，邓小贤忙急声道：“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赶紧突围出去！”

众人赶忙抖擞精神，朝谷口冲杀出去！

这时候，敌军已经恢复了阵型，绵密的防守一浪接着一浪，拍打着那数百骑锦衣卫的队伍！虽然锦衣卫依然势不可挡，但每一次冲击都会损失十几个兄弟！

王贤被护在阵型中央，看着那些跟着自己南征北战的生死兄弟，就这样一个个被挑落下马，践踏成泥，心疼得眼泪横流！他必须要大张着口使劲喘气，否则会被那如山般的痛苦窒息而死！

胡三刀和邓小贤身先士卒，率领锦衣卫将士们浴血拼杀，冲开一道又一道枷锁！在损失了二百余兄弟宝贵的生命后，两人终于感到压力一松，眼前豁然开阔！

“冲出来了！”胡三刀浑身是伤，握着狼牙棒的两手微微颤抖，已经是有些脱力了。他朝一旁的邓小贤龇牙一笑。虽然在间不容发的战场上，他还是看到这小子身上几乎没有一点儿伤，不禁啐一口道：“滑头！”

“你太猛了，人家都朝你招呼去了！”邓小贤龇牙笑笑。一指前方谷口，回头对王贤道：“大人，谷口到了，我们冲出去就安全了！”

王贤虽然仍在巨大的苦痛中无法自拔，但他知道现在不是自责的时候，使劲咬破舌头，让疼痛刺激自己清醒一些，定定神问道：“你们来了，谁在谷口把守？”

“我弟弟小仁！”邓小贤一边疾驰，一边回答王贤：“我让他和黑驴子带了一百人守在那里！”邓小仁是邓小贤的弟弟，前年与纪纲决战前，他带着原先盐帮的百多号弟兄来投奔大哥，战后因功升为副千户，黑驴子是邓小仁的副手，如今已是锦衣卫百户。

听了邓小贤的话，王贤点点头没有说话。

众人纵马疾驰转眼冲出了谷口，将几千敌兵远远甩在身后！所有人都心神一松……

然而，出了谷口，他们却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只见邓小仁、黑驴子，还有那百余名锦衣卫，已经全都尸陈遍地！

前方，数千军队森严列队，正恭候他们的到来……

“小仁！”看到弟弟身中数刀死不瞑目的样子，邓小贤眼前一黑，发出一声悲呼！

胡三刀等人的目光，却难以置信地落在对面的钱大海和刘千户、赵千户身上！

“这！是你们干的？！”胡三刀双目血红，指着满地袍泽的尸首，厉声质问钱大海等人！

其实根本就不用问，若非被友军偷袭，这一百多强大的锦衣卫，又岂会如此轻易便被斩杀殆尽？！

只是所有人都难以置信，这支一个时辰前还和锦衣卫并肩作战的军队，怎么突然就调转枪头，朝自己人的头上砍来？！

钱大海等人有些心虚地别过头去，竟没人敢回答胡三刀的质问！

“不错，就是我等所为！”钱大海等人不敢回答，有人却敢。只见一名面如重枣的将领排众而出，充满报复快感的目光，死死盯着王贤！

竟是那被王贤整得死去活来，挂印离开济南的原山东都司马忠！

“马忠！”王贤看到此人，什么都明白了，咬碎银牙道：“你们也太丧心病狂了吧！”

“姓王的，你做了初一就不要怪别人做十五！”马忠冷笑一声：“今日我就要报仇雪恨了！”说着猛地一挥手，早已张弓搭箭的弓箭手，便将上千支长箭向王贤等人射出！

“保护大人！”厉喝声中，锦衣卫拼命挥动兵刃，挑开射来的箭支，但弓箭实在太密，还是有不少人马纷纷中箭！

看着弟兄们中箭落马，战马嘶鸣倒地！王贤心血直流，他高声对马忠喝道：“马忠！住手，我有话说！”

马忠闻言，微微抬手，弓箭停止。他面无表情地看着王贤，慢条斯理地问道：“钦差大人有何指教啊？”眼里全是猫戏耗子的快感。这正是当初王贤加诸给他的痛苦啊！

“我知道，你们的目标是我！让我的弟兄们离开，我下马受擒！”王贤轻叹一声，嘶声说道。

“不行！”胡三刀、邓小贤、周勇、周敢、顾小怜、灵霄等人几乎同时喊起来。

“我们冲不出去了……”王贤看一眼密密匝匝的敌阵，将狭长的山道堵得水泄不通，就凭现在仅剩的两百多人，无论如何也冲不出去……而身后，大队敌军已经在葫芦口集结，插翅难飞就是这个意思……

“这次都是因为我，大家才陷入如此绝境，我欠你们的实在太多，不要让我死不瞑目……”王贤的目光，在兄弟们的脸上一个个划过，仿佛要将他们的面容刻在心里！说完，他将长剑横在自己脖子上，对马忠喝一声道：“是要活的王贤还是死的王贤，随你挑！”又对身边众兄弟沉声道：“你们若不听号令，我一样会死在你们面前！”

“大人……”锦衣卫将士们一下子不知所措起来。

那边的马忠想一想，点头道：“你过来，我就放他们走！”

“必须先放他们走！”王贤却根本不理他，只双手紧了紧宝剑。

马忠又是一阵纠结，他还要好好折磨王贤一番，岂能让王贤这样痛快死掉？一想到当日在济南城，王贤带给自己的耻辱，马忠便坚定了自己的念头——生擒！

“让他们走！”马忠一挥手，麾下官兵轰然让开一条去路。

“快走啊！”王贤见将士们还不肯动弹，又紧了紧手中剑，将脖子划出一道深深的血痕！

“我们走！”锦衣卫的将士们，终于无可奈何，胡三刀恨声嚎一句，拨马向前！邓小贤等人深深看了王贤一眼，也跟着胡三刀离去。

看着王贤身边的人一个个离他而去，马忠快意地狞笑起来。

见胡三刀他们已经走出一段距离，王贤看看身边周勇、灵霄、顾小怜，嘶声说道：“你们也走！”

三人却断然摇头，周勇刚要说话，王贤身后的顾小怜突然拔出头上玉簪，猛地插在王贤的坐骑后臀上！

战马吃痛，咳咳叫着撒蹄向前狂奔起来，王贤慌忙扯住马缰，看着前方的两眼，却突然瞳孔一缩——他看到胡三刀、邓小贤他们纷纷举起了兵刃，朝敌人砍杀过去！

第九百六十四章换甲

胡三刀、邓小贤和周勇几个，早就趁着众人的注意力被王贤吸引，偷偷用眼神约定好！

当看到敌军让开去路，空间足够让战马冲刺起来，顾小怜便突然将玉簪刺入王贤战马的后臀，战马吃痛，嘶叫着向前狂奔！

那一声嘶叫便是信号，听到之后，胡三刀和邓小贤立即挥舞起兵刃，猛冲猛打为王贤开路！

周勇、周敢等人也纷纷催动战马，护在左右，保着王贤和二女往外冲！

敌军猝不及防，登时乱成一团，转眼就让锦衣卫冲出十几丈！

“快拦住他们！”见自己过于托大，马忠气急败坏，声嘶力竭地咆哮道：“结阵、结阵！”

听到这声命令，敌军官兵才如梦初醒，赶忙潮水般合拢起来，想要这两百多锦衣卫淹没在人山人海！

胡三刀和邓小贤奋力拼杀向前开路！胡三刀的狼牙棒上，已经密密麻麻挂满了敌人的血肉，邓小贤的长枪也不知刺穿了多少敌人的胸膛！跟在两人身边的将士越来越少，这些武艺高强的锦衣卫，一个接一个被吞噬在敌兵的海洋中！

如果从天空俯瞰，这一队锦衣卫就像一群黄河中的金鲤，在数千敌兵组成的滚滚洪流中奋力逆流而上，每前进一丈，都要付出巨大的牺牲！然而他们却依然忘我地前进！再前进！

巨大的牺牲换来的是越来越多的敌兵被甩在身后，面前的敌兵越来越少！

眼看着前面的敌兵只有三五丈厚了，邓小贤猛吸一口气，使劲握了握手中长枪，想跟胡三刀一鼓作气杀将出去！然而当他的余光扫到胡三刀，登时魂飞魄散——只见胡三刀的战马被砍断了马腿，咳咳惨叫着摔倒在地！胡三刀猝不及防，也被猛地甩在地上！狼牙棒也脱手而出，砸碎了一个敌兵的头颅！

见这杀神终于落地，敌军士卒大喜过望，一拥而上想要将其乱刀砍死！

“老胡！”邓小贤惊呼一声，赶忙挺枪前去救援，却见胡三刀暴喝一声，

一个鲤鱼打挺，将围上来的敌军踹倒一片，然后随便抓了样东西，就从地上跃起！

胡三刀起身，才发现自己手里抓的不是兵刃，而是一个活生生的敌兵！这时，敌人又潮水般涌上来，胡三刀也顾不上别的了，拎住那个敌兵的两腿，便凶猛地挥舞起来！

还别说，这人形兵刃威力不小，竟硬生生砸死三五人！当然那被当做武器的敌兵，脑袋也早就被撞得粉碎，气绝多时了！

胡三刀挥舞着那死去的敌兵，疯狂地在前开路！他浑身上下鲜血淋漓，一张脸上更是须发皆赤，真如修罗血海中爬上来的杀神一般！那些敌兵哪见过这种情形，一个个吓得两股发颤，败退连连！

这时，邓小贤冲到胡三刀身边，一枪刺死一名敌兵，伸出一只手去拉胡三刀：“快上马！”

胡三刀却不理他，一边忘情厮杀，一边咆哮道：“开你的路去！我掩护你！”说完，继续凶猛挥动手中死尸，却突然发现手中分量一轻！原来是那尸首禁不住如此猛烈的撞击，已经从腰间断掉了！胡三刀将剩下的半截尸首一扔，双臂夹住两个想趁机偷袭的敌兵，将其活活夹死，咆哮道：“快滚啊！”

“啊！”邓小贤知道无可改变，痛叫一声！手中长枪匹练般横扫，扫倒无数敌兵，然后附身马背，用枪尖将地上的狼牙棒猛地一挑！狼牙棒被挑飞起来，胡三刀探手接住，然后就势一扫，便将十几个敌兵扫倒在地，不少人直接脑浆迸流！

“哈哈哈哈！”胡三刀放声大笑起来：“还是这个趁手！”

“跟紧了我！”邓小贤低喝一声，挺枪继续前冲，胡三刀挥舞着狼牙棒跟在他后头，将那些试图偷袭邓小贤的敌兵全都杀死！直到他突然后背一痛……

“出来了！”邓小贤终于杀出重围，欣喜地回头一看，却魂飞魄散——只见两柄长矛从胡三刀的背后刺入，矛头穿透了他的胸腔，血淋淋地从前胸刺出！

胡三刀用最后的力气，将狼牙棒猛地向后一掷，砸碎了那两个偷袭敌兵的脑袋！

然而更多的长矛刺过来，胡三刀被身上两支长矛扎住，根本无从躲避，只能眼睁睁看着十几支长矛透体而过！

“老胡！”邓小贤眼含血泪，拨回马头想要抢回胡三刀的尸首，却见数骑锦衣卫从后面跟上来，挥刀砍掉了那些敌兵的首级！周敢冲到邓小贤面前，拉他一把道：“走吧！”邓小贤抹一把血泪，才跟着周敢继续前行！

突围出来的有一百余骑，其余三百将士殒身于这数千敌人组成的百丈长阵中……

“给我追！”马忠的肠子都要悔青了，自己实在太执念了！若是之前趁着王贤他们还不知情，直接在谷口设伏，一阵箭雨、一波冲杀，就能轻轻松松将王贤的人马杀光！亦或是不想生擒王贤尽情羞辱，岂会有现在的狼狈？！

可那样一来，如何让王贤知道，他马忠又回来了？是他马忠来报仇了？！不能生擒王贤，如何解他的心头之恨呢？！

残阳如血，红霞遍地。

益都山脉蜿蜒的山路中，一百余伤痕累累的锦衣卫在狼狈逃窜，身后铺天盖地的敌兵在狂追不舍！

周勇周敢邓小贤等人全都神情凝重，眼下他们还来不及为死难的兄弟哀悼，他们担心的是胯下的战马——经过之前的连番恶战，马儿们匹匹带伤、精疲力竭，不少战马开始口吐白沫，已经有尥蹶子的迹象了！

虽然锦衣卫依然拼命催动战马，但马儿的速度还是不可避免地放慢下来，身后的敌兵紧追不舍，距离越来越近……

“这样下去……”周敢满面焦灼地看一眼周勇道：“很快就会被追上了！”

“得想个办法！”周勇点点头，他也有这样的焦虑。

周敢回头看看身后的王贤，只见他有些两眼发直，身上明晃晃的亮银甲已经变成了暗红色……

转过一处山坳，周敢咬牙拿定了主意！

马忠率领千余骑兵穷追不舍，绝对不能让王贤逃回去，这是上头下的死命令！眼看着地上出现倒毙的马匹，马忠如获至宝，兴奋地吆喝起来：“他们的马已经力竭了，给我拼命追啊！”

一众骑兵拼命地催动战马！

风驰电掣的追击下，马忠等人距离敌兵越来越近，已经可以看见他们的背影了！

“那个穿银甲戴银盔的就是王贤！”马忠声嘶力竭地吆喝道：“谁拿下他，赏金十万两，封指挥使！”

“追啊！”骑兵们闻言兴奋得嗷嗷直叫！像见了血的狼群，速度竟又快了不少！

双方的距离越来越近，已经只有十丈近远了，那些锦衣卫知道已经跑不掉，竟调转马头，迎面朝敌军杀过来！

“杀啊！”转眼之间，双方便猛地撞在一起，又一场惨烈的厮杀开始了！

已到穷途末路的锦衣卫，再也不抱任何幻想，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就是杀杀杀！杀一个够本儿，杀一双有赚！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他们拼命地挥动兵刃，砍杀着蝗虫般涌上来的敌兵！战马被杀了，便步战！兵刃断了，便用拳脚！将敌兵从马上拽下来，死死掐住脖子，同归于尽！

在干掉了三百多敌军之后，几十名锦衣卫死伤殆尽，只剩下数人还围在那银甲银盔的王贤周围！而且他们的战马已经全都死掉，背靠背站在地上，冷冷看着数百名敌军将自己团团包围。

那银甲银盔的王贤满脸是血，已经看不清本来面目，他啐一口，挺起绣春刀，带着最后几名弟兄扑向敌人！

又斩杀了十余名敌军，最后几名弟兄也被长矛刺死，遗体被高高挑在空中！

银甲银盔的王贤也大腿中矛，鲜血喷涌，单膝跪在地上再也站不起来！七八支长矛架在他的脖子上，但他的头颅仍不屈的高高扬起！

马忠拨马过来，到了近前，看着狼狈万状的王贤，狞笑道：“跑啊！你倒是跑啊！”

“狗贼！你全家不得好死！”王贤突然暴喝一声，双臂猛地一举，将那些长矛荡开，挺起已经满是豁口的绣春刀，竟奇迹般的从地上蹿起，跃到马忠面前！

马忠猝不及防，慌忙举臂去挡，被一刀劈落马下！

那些骑兵没想到王贤竟是假作不支，目的是故意引马忠过来！他们慌忙猛地刺出长矛，数支锋利的矛尖贯穿了银甲，刺入王贤的身体，鲜血喷涌而

出，把银甲染红……

“都台！”亲兵赶忙跳下马，去查看马忠的死活，见他躺在地上大口喘气，那绣春刀砍断他的臂甲后，竟卡在了他的骨头上！

马忠这只胳膊估计是废了，但性命无忧……

看到这一幕，那王贤失望地闭上了眼，若非绣春刀已经卷刃，若非自己已经力竭，怎么会只要了这狗贼一条胳膊！

“杀了他！”马忠这才感到胳膊上那巨大的疼痛，忍不住咆哮起来！

“都台，他已经死了……”亲兵轻声说道。

“割下他的脑袋！”马忠恨声说道。

“是！”亲兵拔出腰刀，手起刀落，便割下那人的头颅，将其送到马忠面前。

马忠快意地看一眼那头颅，突然愣住了，他不顾断臂的伤痛，猛地坐起来，用那只完好的手使劲擦拭那颗头颅，待看清其本来面目，马忠失望地跌坐在地上，失声嘶吼道：“这是周敢！不是王贤！”

第九百六十五章杀局难逃

夕阳落山，茫茫的大山被笼罩在黑暗之中。

山林里，有七八人在艰难的跋涉，这些人似乎浑身伤痛，气氛更是压抑到了极点……

在崇山峻岭中穿行了一个时辰，天上早已是繁星满天月如钩，其中一人嘶声说道：“休息一下吧。”听声音，正是邓小贤。

两个时辰前，他们还骑在马上在山路上逃命。转过一道山坳，周敢突然勒住马缰，沉声说道：“不能这么跑下去了，我有个主意！”说完突然出手，打在王贤的黑甜穴上，王贤本来就状态十分不对，根本毫无反应，便一下昏了过去。

“你要干什么！”周勇赶忙抱住王贤，灵霄更是举起兵刃就朝周敢刺去！

“换甲！”周敢沉声说道。灵霄的兵刃堪堪停在他鼻尖半寸处，紧紧盯着周敢，听他沉声说道：“把大人的盔甲给我穿上，我带大部队继续往前跑。你们几个带着大人，躲在路旁灌木中，待追兵过去便上山，看看翻过山去能不能脱离险境！”

说完，周敢便将王贤身上的盔甲脱下，穿在了自己身上……

周敢牺牲自己和众兄弟，换来邓小贤和周勇、灵霄、顾小怜还有三个护卫，保护着王贤上了山。半个时辰前，王贤便已经醒过来，醒来后只说了一句‘我自己走’，便再也没有说一个字。

邓小贤提出休息一会儿，没人反对，没人说话，所有人都静静地坐下，安静的气氛令人窒息……这噩梦一样的一日，折磨得每个人都无法自拔！

邓小贤用尽全力，使劲拧着自己的大腿——他的弟弟，跟他出来打天下的兄弟，还有总是跟他吵吵闹闹，却肝胆相照的胡三刀，这些人全都死了！邓小贤想把自己掐醒，好确认这是一场噩梦而已，然而那真真切切的疼痛，明白无误地告诉他，这是噩梦不假，但也是事实！邓小贤眼泪噼里啪啦掉了下来……

其余人也跟着抽泣起来。除了他们这八个人，所有来山东的弟兄都牺牲了，谁能接受如此惨痛的事实？！恐怕这辈子也没法接受！

王贤背靠一棵树坐着，却一滴泪都没有，也没有任何表情，就像一截树桩一样。灵霄和顾小怜心痛地对视一眼，她们知道今天发生的事情，对王贤

是摧毁性的……虽然对所有人都一样残酷，但王贤必定会将所有兄弟死难的责任，背在自己身上！他就是钢铁之躯，也扛不住啊……

两人想劝劝王贤，然而发现任何言语在此刻都苍白可笑，她们只能默默地坐在他身边，希望能用这种方式，分担一些他心里的苦楚……

休息了半个多时辰，顾小怜突然站起身，侧耳听着什么。众人知道她六识超人，全都屏住息，避免干扰她的听力。

好一会儿，顾小怜定定神，低声说道：“有人在搜山……”

邓小贤和周勇对视一眼，后者飞快地攀上一棵大树，在树上瞭望片刻，然后滑落下来。

“是。东面三五里处有上千的火把，西面北面更远一些的地方也有许多。”周勇沉声说道。

“看来……”邓小贤闻言神情一黯，哽咽道：“周敢他们已经……”众人低下头来。

“……”这里头最心痛的自然是周勇，他和周敢乃是堂兄弟，从小一起长大，又一起跟着周新当捕快，再跟着王贤南征北战，感情早就胜过亲兄弟！但他此刻的表现最为冷静，他不能让周敢的牺牲白费！

定定神，周勇沉声说道：“我们必须立即转移！”

“往哪个方向？！”邓小贤是在江河平地上讨生活的，到了这山林里，完全两眼一抹黑。他又想起胡三刀，要是那个响马头子在，一定能轻松地带大家逃出去。可那混蛋已经不在……邓小贤心中又是一痛，偷偷抹一把眼角的泪水。

周勇看一眼王贤，嘶声说道：“大人！眼下不是自责的时候，您得带我们逃出生天啊！”

王贤缓缓点头，他眉头微蹙，显然也在思考该怎么办。看到王贤似乎振作起来，所有人都心中一松，静静等待着王贤的决断。

但王贤的信心已经被摧毁了，他想要做出判断，大脑中却一片混乱，那些死去的兄弟走马灯似的在他眼前晃动，让他根本无法思考。

“我没办法……”王贤的声音如八十老者般嘶哑，他只能无力地摇头……

“……”顾小怜心痛得眼泪流了下来，她知道越是神经坚韧的人，被彻底

击垮后，就越难恢复正常。王贤是他见过最坚韧不拔的人了，此刻却说出这种话来……可见这次对他信心的摧毁有多彻底，还不知何时何日才能恢复……

众人也是一片黯然，然后看向顾小怜，顾小怜轻声说道：“周大哥和邓大哥商量着办吧。”

“好吧。”邓小贤点点头，和周勇快速商量几句，两人决定往南转移。既然敌人连夜派数千人搜山，在青州淄川方向必然重兵云集，一头撞回去肯定逃不脱。

这时候，最需要的是决断，不管是好决断还是坏决断，都必须立即决断。既然说向南，众人便立即起身，辨明方向，从山林往南转移。

深夜的益都山区从未像现在这样热闹过，数万人打着火把，组成一条长长的火龙，将一座座山头包围起来，犁地一般仔细搜索，一草一木都不放过。

青州一带的猎户都被召集起来，这些像熟悉自家婆娘一样熟悉益都山区的猎人们，是这场搜寻的主力。他们牵着上千条善于追踪的猎犬，警惕地穿行于山林间，任何蛛丝马迹都逃不过这些猎人的追踪！

他们沿着王贤等人入山的痕迹，犁过一道道山梁，搜过一座座山林，一直追踪到半夜，仍然没有追上王贤等人。这让亲自坐镇的朱瞻坦十分焦灼，不禁将怒火撒到担架上的马忠身上。

“你是白痴吗？！”朱瞻坦指着马忠，咬牙切齿道：“两万人马瓮中捉鳖，都能让姓王的跑了？！你是干什么吃的？！”

朱瞻坦的性情与父亲迥然不同，阴沉内敛、喜怒不形于色，但他实在是压不住火了！这次围杀王贤的行动，是他父亲殚精竭虑，冒着天大的风险，付出极大的代价才形成的必杀之局啊！

二月份时，韦无缺来到汉王身边，两人达成共识，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将王贤消灭在山东！韦无缺一直强调，用暗杀、构陷之类的等闲伎俩，绝对奈何不了王贤。只有用绝对的实力，在一无处可逃的战场上，将其彻底碾压，才能保证除掉这一千年祸害！

之后，白莲教在泰沂山将计就计，妄图击杀王贤，果然功败垂成，这彻底印证了韦无缺的观点。必须用绝对的实力碾压，不能给王贤任何一丝机会！之后两人便开始了精心的准备，首先韦无缺唆使即墨的白莲教提前造反，胶东一带各县纷纷响应，导致王贤不得不带兵东进平叛。

这一计划更精彩的地方，在于王贤要东进即墨，必定会经过青州。而青州是白莲教的总舵所在，于情于理，唐天德和佛母都不可能放王贤过去，不然谁还把他们当成领袖？所以实力强大的青州白莲教别无选择，被拖下了战场！这就是阳谋，你明知道这样做是被别人牵着鼻子走，可让你选一百次，你还是得乖乖把鼻子送到别人手中。

但青州白莲教还没有正式起事，虽然一直暗中招兵买马，但各路堂口加起来，兵力不过四五百人。就算是举起义旗，佛母登高一呼，一时之间能召集起多少人马，都是未知数。面对两万来势汹汹的朝廷大军，唐天德不可能不心虚。

这时候朱瞻坦适时到来，告诉唐天德自己有必胜之策，因为汉王手中有必杀的底牌——王贤和郭义所率的两万山东兵马，百户以上的军官早已暗中效忠汉王！在施行世兵制的卫所军队，所有军人都是世代当兵，上级是部下的长辈，百户是千户的女婿，彼此联系十分密切。所以下级士兵对中上层军官完全无条件信服，根本不会理会什么空降而来的侯爷钦差之类……听了朱瞻坦的话，唐天德没有别的选择，只能和他合作。

按照韦无缺制定的计划，白莲教在王贤、郭义所率平叛军队抵达青州之前，先攻占了青州城。青州是山东仅次于济南的重镇，王贤郭义必救无疑。当两人率军来救，白莲教便会放弃青州，将朝廷军队引入益都山中。待将大军引入葫芦谷，白莲教便会扎起口子，将其困在谷中‘歼灭’！

但其实，双方只是做做样子，真正的杀局在葫芦谷内。忠于汉王的军队会突然哗变，将王贤和郭义做掉！这场哗变之所以选在葫芦谷中，就是为了防止王贤在锦衣卫的保护下逃脱！届时两万军队将这葫芦口围成铜墙铁壁，王贤就是插上翅膀也飞不出去！

第九百六十六章深谋

当然，做出这样一篇大文章，不只是为了杀一个王贤，还是为了汉王殿下的大业！

待将王贤、郭义做掉后，这支军队便会‘群龙无首’、‘溃不成军’，彻底消失在山东军队的序列中。但官兵们作为‘溃兵败卒’将会投奔汉王殿下，在汉王的指挥下和白莲教英勇作战！这在战争年代实属平常，并无任何匪夷所思之处。

届时山东大乱，朝廷只能倚重汉王，给这些官兵洗白易如反掌。待到战后，靠着平定山东之功，有数万将士做后盾，山东便会成为汉王殿下真正的藩国，哪怕是皇帝也无法改变！

这就是汉王殿下的宏图伟志！更为难得的是，这次的朱高煦和韦无缺，是真正的吸取了失败的教训，将计划做到了天衣无缝的程度！借着皇帝的东风，用阳谋而不是阴谋，将王贤一步一步逼入绝路！

对于王贤的任何反应，他们都做了预案。譬如王贤没有与郭义一同进山，而是留在青州城。他们便马上微调了计划，将郭义围困在葫芦口，逼王贤不得不引兵来救！为了让多疑的王贤入彀，他们甚至在马山安排了数千白莲教，和平叛官兵你死我活打了一仗！

为了让这一仗绝对真实，马山上所有白莲教，包括刘信在内，都对整个计划毫不知情！为了让刘信卖力作战，唐长老还让他立了军令状……平叛军队这边也一样，虽然千户以上军官都已经效忠了汉王，但真正知情的只有指挥使钱大海一人而已，其余几个千户，并不知道这只是一个圈套……

所以那钱大海才会急成热锅上的蚂蚁！不过是一场做戏而已，把军队这么打光了，他能不心疼就怪了！但也正因为战事惨烈至斯，才让王贤无法怀疑这是一个圈套，更没法想到，这支刚刚还在自己麾下浴血奋战的军队，竟会转过头来就叛变！

整个计划天衣无缝，执行得毫无破绽，哪怕王贤绝顶聪明，也依然被引入彀中——当王贤看到郭义的人头，意味着他已经被困在重重包围的最中央，断无逃出生天之理！可他竟偏偏杀出一条血路，从这万无一失的绝杀之局逃脱了！

这让朱瞻坦怒不可遏，赶忙命令执行最后的方案——白莲教和汉王军联手搜山，绝不能让王贤逃出去！

“……”马忠的右臂仅剩皮肉相连，指定是保不住了。军医也没有别的好

办法，只能给他截去断肢，又设法止血包扎。这会儿他失血过多，软绵绵躺在担架上，任凭朱瞻坦的口水喷了自己一脸，依然一言不发。

还是白莲教的代表，唐天德的军师宾鸿看不下去，出声宽慰道：“公子放心，咱们已经把出山的路都封死了，好几万人围追堵截，一定会抓住他们的。无非就是多耗一点时间罢了。”

“哼！”朱瞻坦还指望这些坐地虎来搜捕王贤，不得不给宾鸿个面子，不再理会马忠。“军师，你说他们会往哪里逃？”

“这个一时之间还真不好说。”宾鸿想一想道：“不过我估计往南的可能性更大一些……”

朱瞻坦有些郁闷地翻下白眼，心说这不废话吗，搜山大军从东西北三面不断挤压，王贤不往南跑往哪儿跑？！

“如果往南就好了，南面是齐刷刷的百丈断崖。”见朱瞻坦不以为然，宾鸿有些尴尬地笑道：“就是神仙也下不去！”

朱瞻坦点点头，这点他当然知道，否则也不会有这样的安排……

搜查到了天亮，终于有了进展，前方禀报说，在崖坡村南面山林中，发现了七八人走过的痕迹！前方部队已经加快速度追捕。

“太好了！”朱瞻坦郁闷了一夜，这下终于激动了！因为根据当时追击的士兵禀报说，跟王贤一起进山的，加起来就是七八个人！而且崖坡村就在正南面，说明王贤他们果然往南去了！“咱们也过去吧！”

“好！”宾鸿点点头，他对那个佛母和汉王殿下，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捉拿的王贤，实在是好奇极了。

王贤八人连夜赶路，但山高林密，地形又不熟，一不留神就会走了冤枉路。全身的功夫没有用武之地，始终都没摆脱那些四处搜索的猎户！若非顾小怜听力超人，能远隔数里就听到犬吠声，恐怕早就一头撞到对方的包围圈了。

对方的猎犬同样已经锁定他们几个，若跗骨之蛆紧随其后，任凭他们如何加速前进，都甩脱不掉！

清晨的阳光，透过树冠的密叶，斑斑点点洒落在王贤几人身上，几个人又饿又困，已是疲惫不堪，却仍要提高警惕，全速赶路，全凭意志在强撑而已……

跑着跑着，在前头开路的锦衣卫却突然停下脚步！邓小贤上前一看，原来他们竟不知不觉跑到一段断崖处。邓小贤丢下一块大石，半天都没听到回声。他不由叹了口气，幽幽说道：“我们的决定是错误的，往南没路了！”

“折回去重新找路吧！”周勇上前看了看断崖，看着几乎是笔直的断崖，断崖下漂浮的云朵，也断了继续南下的念想。

这时候，完全没必要互相指责，众人只能折回去另找出路。但折回去就意味着会和追兵迎头撞上……

“他们已经越来越近了。”跑出没多远，顾小怜站住，抹一把额头的汗水，神情凝重道：“各个方向都有狗叫声，我们从哪条路下山，都可能迎头撞上他们！”

“不管了，撞上就和他们拼了！”一名锦衣卫忍不住赌气开了，狼狈逃跑一夜，让他憋气至极。

“确实管不了那么多了。”邓小贤沉声说道：“我们人生地不熟，想在这群山中逃脱那帮猎户的追踪是不可能的。”说着抽出背后长枪，在枪杆中央一拧，那长枪便成了两柄短枪，邓小贤持双枪在手，切齿道：“我来开路！撞上了就杀出一条血路！”

说完，便率先大步冲入山林之中，其余人只好跟上。

又在树木繁密的山林中穿行了一个时辰左右，果然所有人都已经听到，清楚的犬吠声了！而且那犬吠声越来越大，似乎已经发现了他们，径直扑了过来！

光影斑驳的山林中，众人不约而同停下脚步，默默摸出各自的兵刃，既然跑不掉，他们准备在这里和敌人决一死战了！

八人各自选好各自的位置，大都爬到树上，躲藏在浓密的树荫里。

这时，那犬吠声越来越近了，连人的叫喊声也能听清了：“那边！就是那边！快，包围他们！”

所有人都紧了紧手中的兵刃，准备这无可避免的厮杀！

不出意外的话，这将是他们此生最后一次战斗了！藏在一颗槐树上的灵霄突然有些伤感，她看着藏身旁边一棵榆树上的王贤，不禁暗暗伤神……她跟王贤一起混了这么多年，见过这家伙飞扬跋扈，见过这家伙愁眉苦脸，就是没见过他这副失魂落魄的样子。

而且，她还没来得及告诉这家伙，自己心里的真实想法呢……她只能暗暗下定决心，待会儿一定不能让王贤死在自己前头……这对凌霄姑娘来说，意义极大，因为她根本没法承受，看到王贤的死亡……

犬吠和人声已经清晰可闻，就在百丈之外了！凌霄才压住纷乱的念头，开始调息运气，将全身精气神都运转到最好状态。这时，整个世界在她的感官中都灵动起来，风吹树叶的哗啦声，小鸟鸣叫的啾啾声，还有那些纷乱的犬吠声、脚步声，全都变得清晰无比！

突然，凌霄两眼瞪得大大的，她竟听到那些犬吠声和脚步声，就在距离他们几百步的地方，径直向东去了！很快就越走越远，声音也越来越小！

但没有人敢掉以轻心，他们都很清楚，以对方在之前表现出来的追踪能力，不可能追到眼前却一下子找不到目标！更大的可能，是敌人故意隐匿行踪，引诱他们现身的圈套！

众人便继续安静地匍匐在树梢，时间一点点流逝，四周已经彻底安静下来，只有树叶和鸟鸣声，还清晰地传到他们的耳中。

等了许久，还是不见动静。众人疑惑地交换着眼神，开始想是不是要让人下去查看一番，却见顾小怜抬手示意，让他们不要轻举妄动！顺着顾小怜所指的方向，众人凝神望去，果然看到有个人影出现在山林之中，在东张西望找寻着什么！

但顾小怜神情却又疑惑起来，因为她只发现这一个人的踪影而已……

当那人影到了近前，众人却神情一松，因为他竟然是自己人！看到张栋显然是在寻找他们，周勇忍不住轻声唤道：“张栋！我在这儿……”

那人影闻声倏地抬头，循声望去，满脸惊喜道：“是我！周大人是你吗？！”

“是我！”周勇再不迟疑，从树上跳下来，看着满头大汗的张栋，沉声问道：“你怎么在这儿？！”

“周大人……”看到周勇，张栋像是迷路的孩子找到了自己的父母，眼泪刷地就下来，哽咽道：“青州丢了……”

“哦……”周勇对此并不意外，事实上经过昨天的事情，就是有人告诉他大明朝改朝换代了，他也不会怀疑。他更关心的是另一个问题：“你师傅，还有留在城中的弟兄呢？”

“我师傅没事儿，见事不好，就带我从城墙上跳出来了。”张栋说完，神

情黯然道：“是城里的士兵打开城门，放白莲教进城的。其余的兄弟当时正在城中巡逻，猝不及防，全都遇害了……”

王贤闻言，重重一拳打在一旁的树干上，他实在已经无法承受这种噩耗了……

第九百六十七章绝壁

顾不上伤神，邓小贤问张栋道：“你怎么会跑到这儿来了，你师傅呢？”

“我师傅见青州城丢了，带着我来给大人报信。”张栋看到眼前这八个人，一个个伤痕累累、衣衫褴褛的样子，神情愈加黯然道：“但到了山里，就发现漫山遍野都是搜山的白莲教。师傅和我偷偷跟踪了一段，从他们的话里听说，朝廷军队已经全军覆没，大人和残余的兄弟躲进了山里……”说到这里，他忍不住问道：“大人，其他兄弟呢？”

王贤别过头去，邓小贤轻声答道：“活着的都在这儿了……”

“啊！”张栋震惊得半晌说不出话来，眼泪便止不住地滑落下来。

“先别哭了，继续说！”一名锦衣卫低声喝道。

“唉……”张栋使劲擦一把泪水，继续说道：“我和师傅便一路跟着那些猎户，想着万一大人遇到什么事儿，还能出手相助。”顿一顿道：“一直跟到半个时辰前，他们的猎犬锁定了大人，开始从四面八方包围过来，师傅说不能再等了，便现身把他们引开，让我来找大人，设法带你们下山！”

“原来如此！”众人恍然大悟，怪不得敌人会突然就转向，原来是时万的功劳！

“那时万……”众人揪心问道。

“师傅说，让咱们放心，能追上他的人还没出生。”张栋轻声说道：“师傅和我约定了碰头地点，如果咱们到了他还不到，就让咱们先走。”

“好！”周勇几个点点头，想起时万那一身鸡鸣狗盗的本事，似乎也确实不用担心他被追到。

虽然敌人已被引开，但此地不宜久留，众人在张栋的引导下，很快消失在山林中。

张栋的家虽然不在青州，但所处的山脉与这边却同为一体，有时猎物稀少，也曾随父亲长途跋涉，来过这一带。他带着王贤等人穿过层层密林，一路向南而去！

“我说……”邓小贤看着四周的地形，觉得有些眼熟，再仔细一看，可不正是他们的来路吗？！皱眉问张栋道：“这条路我们走过，是条绝路。”

经他一提醒，众人也发现这一点了，都看向张栋，张栋一龇牙，憨厚地笑道：“天无绝人之路。”

“臭小子，还敢卖关子！”邓小贤忍不住笑骂一声：“要是没有路，老子就把你丢下山崖去！”

“邓大人放心吧。”张栋咧嘴笑笑，带着几人继续赶路，差不多半个多时辰，果然回到了那处山崖绝壁。

他们到时，便见一个尖嘴猴腮，相貌猥琐的家伙，正笑嘻嘻地蹲在一块大石上，津津有味地啃着不知从哪里摘来的野果。不是时万又是哪个！

“你们太慢了吧，老子兜了个圈子都比你们到得早！”时万看到他们从草丛中露出头来，装模作样地埋怨道。但看清跟着张栋来的，只有八个人时，那一个个本该跟王贤形影不离的身影，此刻却全都没了踪影，时万登时就僵住了。他嘴里塞满果肉，目瞪口呆的样子，看上去很是滑稽，但却没人能笑得出来……

“他们……”时万伸出手指，在虚空中点一点，从嗓子里挤出一声息问道。

邓小贤摇摇头，使劲按了按时万的肩膀，示意他不要再问了。时万彻底笑不出来了，嘴唇哆嗦着，口中的果肉直掉……

“什么话，留到脱险后再说。”邓小贤轻声说道：“这里真山下山的路吗？我看前头的悬崖，猴子也爬不下去。”

“可以下去的。”张栋开口道：“我见过采药人从这上头下去过。”说完，他走到悬崖边，寻找了片刻，扒拉开地上的荒草，激动说道：“就是这儿！”

众人凑过来一看，只见是几根儿臂粗的树藤，从悬崖边直直垂下去，一直垂到云雾中。

“这个结实吗？”邓小贤弯腰扯一扯树藤，感觉还是很结实的。

“应该没问题，他们都是从这上头下去采药。俺先下去探探路。”张栋说着，便攀住树藤，身子下了悬崖。“俺要是下到底，就在下头拽拽树藤，你们跟着下去就成。”

说完，张栋便顺着树藤往下爬，不一会儿就消失在山腰的云雾之中。时间一下子好像慢了许多，众人焦急地等待了好一阵子，那树藤才轻微地晃动起来！

“下去了！”众人忍不住一阵欢呼，时万说道：“咱们也快下去吧！”

“大人和顾夫人，灵霄姑娘先下。”周勇说道。

顾小怜突然微微皱眉，摇摇头道：“我最后下。”

“为何？”众人投去不解的目光。

“我……”顾小怜微露尴尬之色，轻声在王贤耳边说了一句。

王贤便点点头，轻声道：“快去吧。”

“待你们下去再说。”顾小怜笑着摇摇头，“快下去吧。”

虽然顾小怜没有明说，众人也猜到应该是要方便之类，便不疑有他，开始次第下降……因为能通道崖底的树藤就只有一根，而且也不确定能不能承担两个人的分量，所以一人下到崖底，另一人才开始往下攀爬，速度自然快不起来。

待灵霄和三个锦衣卫下去，下一个轮到了王贤。

顾小怜痴痴看着他，攀着树藤从山崖下去，才朝还没下去的几人点点头，悄然离去。

众人以为顾小怜是要解手，自然都把头望向前方，目不斜视。

所以他们没看到顾小怜并未躲起来，而是沿着山道，飞速往山崖另一头奔去！

邓小贤几个没看到，却有人看到了顾小怜……一群正从山下飞速包围上来的黑衣人，一眼就看到她的身影！

“在那儿！”众黑衣人马上跟着顾小怜的身影追了上去！

这些人一出声，时万、周勇、邓小贤便听到了，两人从草丛中探头一看，悚然看到一群身手高超的黑衣人！

如果那些黑衣人沿着原先的方向继续前进，再走不到几十丈，就会看到邓小贤他们，那样非但邓小贤几个，连半空中的王贤全都死定了！

然而此刻，他们却被顾小怜引向了另一个方向！

邓小贤几个这才猛然明白，定然是六识超人的顾小怜，发现有敌人上

山，却没有像以前一样预警，而是选择了独自将他们引开，尽可能为大家争取下山的时间……

“我去帮她！”周勇哪能让夫人有失，猛地蹿起来，却被时万一把按住，低声呵斥道：“去几个都是送死！不然顾夫人早就告诉咱们了！”

“你别让夫人白白牺牲！”邓小贤推周勇一把，沉声对他说道：“赶紧下去吧！”这时候也顾不上树藤能不能担住两个人了。

“哎！”周勇抹一把泪，顺着树藤往下攀爬。

邓小贤和时万则俯身草丛，痛苦地看着远处的山顶上！

山顶上，顾小怜已经被黑衣人从各个方向包围了，她也不再跑了，俏立在一块巨石上，微笑着看密密麻麻围拢上来的黑衣人，目光最后落在为首的那个俊美如女子般的男子身上。

“韦无缺，果然是你。”顾小怜轻轻捻着一朵不知何时摘在手上的野花，讥讽笑道：“你还真是阴魂不死。”

韦无缺见是顾小怜，两人在山西广灵县时也是老相识了，闻言不禁轻笑道：“我当是谁，原来是圣女殿下，怎么弄成这副鬼样子了？！”

“还不是拜你们所赐。”顾小怜并不在意自己脸上的血污，她只想尽量拖延时间：“现在韦公子肯定万分得意吧。”

“瓮中捉鳖而已。”时万自恃轻功高绝，又有可以让猎犬失去目标的秘药，以为能轻易甩脱追兵。孰料这韦无缺一直带着手下高手，隐藏在搜捕的人群中，时万能甩掉猎户和官兵，却甩不掉韦无缺的人！他面上轻笑，目光却扫过山崖，冷声问道：“其他人呢？”韦无缺故意落后时万一段，就是为了引出其他人！

“失散了。”顾小怜淡淡说道：“我也不知他们在哪儿。”

“你撒谎！”韦无缺却断然道：“我们一路追踪时万至此，现在又看到你，显然你们是在此会和，其他人肯定也在！”说完猛一挥手：“给我搜！”

黑衣人便呼啦散开，在山崖上地毯式地搜寻起来！

见韦无缺如此警觉，顾小怜心下大急，刷地抽出宝剑，厉声说道：“韦无缺你站住！”

韦无缺却头也不回，只是摆了摆手，十余名黑衣人便举起兵刃，朝顾小

怜围攻起来！

顾小怜满心焦急，有些不在状态地应了几招，便被一刀划伤了左臂，才知道这些黑衣人，都是明教的精锐高手，不得不打起精神，全力招架！

韦无缺的手下，都是搜索高手，飞快地掠过崖顶，很快便有了发现！

“公子，崖壁上有人！”一名黑衣人，从崖壁边探出头去，扫视一圈，登时有了发现！

韦无缺飞快地奔到崖边，顺着黑衣人所指的方向一看，果然见有两个人顺着长长的藤条，在往下攀爬！

“射下他们来！”韦无缺毫不犹豫地一挥手，十几个黑衣人便取下背上的雕弓，瞄准了藤条上的二人，然后毫不犹豫射出了锋利的狼牙箭！

第九百六十八章就义

藤条上正是王贤和周勇，王贤下到一半，便听见了上头的叫喊声，自然知道山崖上出现了危险！

被山间的冷风一吹，王贤的头脑清醒了一些，马上就明白了顾小怜的意图！那个六识超人的女子，必然是提前察觉到危险，为了保护自己，才故意留在后头，想要引开敌人！

想也不想，王贤便开始向上攀爬，他怎么可能看着自己的爱人为自己牺牲，而独自逃生呢？！虽然情知上去可能就是死，但王贤宁肯和她死在一起，也比苟且偷生要好过一万倍！

往上攀爬了一段，却遇上了从上头下来的周勇，周勇自然坚决不能让王贤上去，两人在同一根藤条上，周勇不合作，王贤自然无法越过去，只能声嘶力竭地命令他：“你给我让开！”

“大人，不能上去，上去必死无疑！”周勇却根本不容商量。

两人正在纠缠，十几支羽箭呼啸而至，因为居高临下，箭借地势，速度要比平时更加迅猛！

更可怕的是，两人攀在藤上，根本无法躲闪，完全就是靶子而已！

“大人小心！”周勇想也不想，便手一松，身体猛地坠下，然后一紧，整个身体都扑在王贤身上，将他牢牢护住！

‘噗噗’羽箭入肉的声音，在王贤耳边响起，他瞪大了血红的双眼，死死看着满脸痛苦的周勇，伸手摸了一把周勇背后，全是温热的血……

周勇后背中了三箭，腿上中了两箭，却仍死死抓着树藤，尽力用身体挡住王贤，嘶声说道：“大人，那么多兄弟为你牺牲，你……不能让他们白死了啊……”

“……”王贤眼中泪珠滚滚，喉头剧烈颤抖，一个字也说不出！

“快下去！”周勇用最后的力气嘱咐王贤道：“活着，替我们报仇……”

说完，又是一波羽箭袭来，再次尽数射在周勇身上，这次他再也无法保护王贤了，手一松，便仰面坠落山崖……

“周勇！”王贤撕心裂肺地嚎一声，然后像濒死的野兽一般，朝山顶咆哮

起来！

“啊啊啊啊啊！！！”王贤手脚并用，飞快地向下攀爬，当第三波羽箭来袭时，他已经隐身云雾之中，也不知有没有被射中！

山崖上，韦无缺已经亲自带人奔到树藤旁，一名黑衣人叫道：“公子，就是这里！”

“追下去！”韦无缺一挥手，几个黑衣人便俯身去抓藤条，准备攀下山崖！

谁知异变陡升，两道寒光闪过，几个黑衣人登时身首异处，连惨叫声都未发出！

邓小贤和时万从藏身的草丛中跃出，后者怪笑一声：“此树是我栽，此路是我开！要想过此路，留下买路财！”

“要钱干嘛？留下狗头才行！”邓小贤将手中两截短枪接起，长枪一挺，便朝猝不及防的黑衣人杀去！时万矮身跟在他身旁，一柄绣春刀神出鬼没，专砍人腿！

惨叫声中，又有七八个黑衣人倒地，大部分都是抱着断掉的小腿，在那里翻滚嚎叫！

“杀了他们！”韦无缺有些恼火地一挥手，又有十几个黑衣人扑了上去！

邓小贤背靠悬崖，长枪如电，竟将那十几个黑衣人逼退回去，还有几个不慎被时万砍中脚面，抱着流血的腿脚，加入了在地上打滚嚎叫的行列……

“废物！”韦无缺面上寒芒一闪，抽出自己的兵刃，揉身扑了上去，他的武功高绝，当世只在四大高手之下，此刻又含恨而出，一上来就是最凶悍的杀招！

而且他还不是单打独斗，身后的黑衣人也纷纷加入战团，这些人和韦无缺显然经过长期配合，更让他如虎添翼，威力倍增！

战局登时逆转！邓小贤支撑了十余招，便有些招架不住！时万本来就不以厮杀见长，躲在邓小贤身下，尚能偷袭捡漏，邓小贤一支撑不住，他便马上现了原形，转眼间就中了好几刀！

然而两人毫不在意，完全不顾自己的生死，只一味死战不休！

“他们还是在拖延时间！”韦无缺眉头一皱，看到两人身后的藤蔓，登时

恍然大悟，厉声喝道：“快杀了他们！”

韦无缺一声令下，黑衣人便想也不想，以命相搏！邓小贤手中长枪刺入一名黑衣人胸口，却被对方死死抓住枪杆，抽不回来！一个黑衣人被时万一刀砍掉一只脚，却仍然朝他扑上去，将长剑送入时万腹部，时万惨叫着倒摔在地上，却怪叫一声：“差不多了吧！”

“差不多了！”邓小贤手中兵器被夺，身中数刀，浑身浴血，却第一时间回应时万。

“好嘞！”时万捡起掉在地上的绣春刀，就朝藤条砍去！

“休想！”却听韦无缺冷哼一声，手中长剑闪电般飞出，便将时万的身子钉在地上！那绣春刀脱手而出，落在藤条上，却只砍断了一半而已……

“我没戏了，看你的了……”时万惨笑一声，横死在血泊中！

“兄弟！”见时万被杀，邓小贤大叫一声，转身朝藤条扑过去！

“你也休想！”韦无缺却冷笑一声，一掌拍在邓小贤背后，邓小贤口中鲜血狂喷，打横飞了出去！

邓小贤整个身子横飞出悬崖，韦无缺悚然见他手中竟多了一把绣春刀，正是时万丢下的那一把！

说时迟，那时快，邓小贤用尽最后的力气，将绣春刀猛地掷向藤条！

韦无缺方才全力一掌，招式已经用老，只能眼睁睁看那长刀射出，正中藤条被时万砍断的部位！藤条应声而断，绣春刀去势凶猛，竟插入山石中三寸，孤傲地嵌在这百丈绝壁上！

邓小贤见状，向韦无缺轻蔑一笑，才直直坠落悬崖……

“王八蛋！”韦无缺气炸了肺，从时万的尸体上拔起宝剑，飞起一脚将他的尸首踹入深崖，咬牙切齿道：“找别的路下去！”

众黑衣人领命而去，韦无缺转身望向远处的山头，只见顾小怜竟将那十几名高手尽数杀死！但黑衣人实在太多，又有几十人将她死死围在中央。

而且顾小怜已经身被数创，连剑都握不住了……

黑衣人轻易地磕飞了她的软剑，就要一刀将其结果，却听韦无缺在远处沉声下令道：“活捉她！”之前韦无缺笃定能抓到王贤，自然对顾小怜没兴

趣。但此刻，他已经心中没底了，便要留个活口，以备不时之需。

顾小怜却摇头笑笑，对韦无缺道：“做梦去吧。”说完，便纵身跳入了深崖……

半空中，她的长发披散开来，身形无限优美，如凌波仙子一般，不带一丝烟火气……

顾小怜跳崖后，山崖上已经再没有王贤的人了。虽是如此，为防万一，韦无缺还是命人将山崖逐寸搜索，待确定没有一个活物后，才愤然下山，去找通往崖底的路了。

下山的路上，韦无缺心绪很是不佳。他对这一带的地形早就烂熟于胸，知道这段山崖被弥河切开，山势陡峭延绵，必须往南十余里，才能勉强找到一条通往崖底的小路，然后再从崖底折回十余里，王贤早就不知跑哪儿去了！

山东乱到今天的地步，韦无缺要居功至伟，人都说诸葛亮未出茅庐，而天下三分已定。韦无缺这次是没到山东，山东大乱便成定局……自从三年前，在南海子行刺朱棣失败，他便痛定思痛，反省起自己的行动，为何每次都是缜密部署，看似天衣无缝，却每次都被王贤彻底击败——数月反思之后，他终于意识到，自己太急功近利，重术而轻道了！

阴谋再精妙，毕竟是阴谋，总会有破绽被人抓住！只有用阳谋，造无可改变之局，一点点将敌人逼入死地，才能得不可逆转之胜！当他明白这一点，便开始为今日布局，两年多的苦心谋划、不知多少次委曲求全，终于换得山东大乱！终于换得王贤坠入绝境！终于可以一洗往日的耻辱，重新扬眉吐气了！

但不知为何，他却莫名的低落起来，但肯定不是担心王贤会逃脱……就算王贤真能从天罗地网中逃出去，可身为钦差监军，主将身亡，两万大军尽丧，山东遍地白莲！早就对王贤起了杀心的朱棣，一定不会放过他！

难道是因为，和王贤斗了太久，都斗出感情了？想到这念头，韦无缺摇头苦笑，怎么可能？

快下山的时候，他又想，是不是因为自己太想击败王贤，已经把战胜王贤当成人生的目标？如今人生目标一下子没有了，所以才感到失落？

应该也不是……其实韦无缺心下已经想明白，自己不爽的真正原因——是因为王贤根本就不是败在他的手里！王贤之所以会有今天，其实最大的原因，是皇帝想要杀他！所以王贤才会诸事不顺、束手缚脚！自己才会如此顺风顺水，心想事成！

虽然战胜了天敌，但天敌却在被人绑住手脚的状态，这种胜利让韦无缺总感觉少了点儿什么……虽然有些矫情，但他就是这么矫情的一个人。

走出一段距离后，他回头看向原先那个山崖，竟有些羡慕起王贤来，心说要是到了山穷水尽的一步，不知有没有人会为自己慷慨献身？

第九百六十九章生死

壁立千仞，大河滔滔；愁肠百结，悲声阵阵。

王贤眼睁睁看着周勇为保护自己中箭坠崖后，才刚下来崖底，又目睹了时万、邓小贤和顾小怜先后坠崖，落入滔滔的弥水之中……

绝壁之下，弥水岸边，是失魂落魄的王贤、灵霄、张栋还有三名锦衣卫……他们奋力打捞起周勇、时万、邓小贤的遗体，顾小怜却落在了下游，虽然王贤拼命游过去却敌不过湍急的水势，只能看着那一抹白色，被河水越冲越远……撕心裂肺的王贤，竟两眼一闭，想陪顾小怜一起被河水冲走……

灵霄将他从弥河中拖了上来，王贤浑身泥水，躺在河边手指都动不了……张栋抱着时万的尸体放声大哭；三个锦衣卫一边给周勇和邓小贤整理遗体，一边泪流满面。这样惨痛的绝境压得每个人都天昏地暗，已经失去思考能力……

“快起来！”灵霄耐心等了王贤好一阵，终于忍不住一把将他从地上拉起，通红着双眼道：“咱们得赶紧逃了，不然那些人就追上来了……”

“……”王贤却像一截木头一样，对灵霄的话毫无反应。

“快振作起来吧！”灵霄使劲揪着王贤的领子，泪珠滚滚而下：“那么多人为你而死，你不能让他们白白牺牲啊！”

王贤的眼中，这才汇聚起一点光芒，但旋即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他喉头抖动几下，又颓然低下了头。这次的打击实在太沉重了，几乎已经将他彻底摧毁……

“想想清儿姐姐，宝音姐姐还有你的儿女吧！她们还等着你回去呢！”灵霄搜肠刮肚地劝说着，王贤依然毫无反应，她终于忍不住扬手‘啪’的一掌，打在王贤脸上！打完了，自个儿却先泪流满面，使劲抱着王贤，崩溃地哭起来：“小怜姐姐肯定不希望你这样子啊……”

王贤任由灵霄抱着自己，他想说点儿什么，却一个字也说不出……这时，一个锦衣卫突然叫唤一声：“邓大人没死！邓大人还活着！”

这一声，把所有人的注意力都吸引过去，转瞬便都围在邓小贤身旁。只见全身是伤的邓小贤，胸口微弱地起伏着，眉头痛苦地皱成个川字……

一名粗通医术的锦衣卫，赶紧仔细查看邓小贤的伤势，发现除了被韦无缺的一掌打断数根肋骨、震伤了内脏之外，他并没有受致命伤。之前之所以

处于休克，是从高处落入水中，被震晕过去的。

“大人，邓大人的情况很不好。”那锦衣卫仔细检查后，看着王贤道：“必须赶紧请大夫为他接回肋骨，不然断骨一旦刺破内脏，就坏了！”

“嗯。”王贤点点头。众人这才发现，邓小贤的死而复生，仿佛给王贤点燃了希望之火，终于让他稍稍振作起来了。

张栋则转身去查看时万，期盼着奇迹能出现。然而时万和周勇一样，遗体都已经凉透了……

张栋的头重重垂下，绝望地闭上了眼。

众人草草埋葬了时万和周勇，在两人埋尸处做好标记，以待日后再来迎回两人的遗体。使用树枝和藤条做了个担架，抬着邓小贤沿弥河顺流而下。

然而，一直走到天黑，也没有看到顾小怜的影子，只在一处岸边的礁石上，捡到了一方绣着鸳鸯的带血粉帕，那是顾小怜的罗帕……王贤将这方罗帕小心收在袖中，又在河边站了良久，才转身对灵霄等人道：“往西走吧。”

“我们继续顺流而下，总会找到小怜姐姐的！”灵霄听王贤说往西，知道他要放弃寻找，赶紧劝说道：“既然邓大哥能幸存下来，小怜姐姐说不定也没死……”

“……”王贤却痛苦的摇摇头。张栋嘶声说道：“再往北，就要出山区了……”

灵霄低下了头，所有人都明白，群山是他们最大的保护，一旦出了山区，在这样的天罗地网中，根本无所遁形……

“大人，让我继续找下去吧！”张栋自告奋勇道：“我是本地人，没人会注意到我的！”

王贤却仿佛没听见张栋的话，转而对两个锦衣卫道：“你们去，注意安全。”

“是！”两个锦衣卫沉声应下，便顺着河流继续找下去。

“大人……”张栋还想说什么，却被王贤打断。

“山里哪儿能找到靠谱的大夫？”王贤的声音嘶哑低沉。

“往西，一直往西十五六里，有个王坟镇。”张栋想一想，答道：“那个镇

子不算小，十里八乡的山民都到那儿赶集，镇上应该有大夫……”

“去王坟镇。”王贤便毅然转身往西而去。

众人只好跟上，张栋快走两步，对王贤道：“大人，还是让我去吧……”

“先救眼前的……”王贤没有看他，只是使劲攥了攥手中的罗帕。

见他心意已决，众人叹息一声，跟着王贤往西去了。

月上中天，众人终于看到一个灯火零落的镇子，张栋轻声对王贤道：“前面就是王坟镇了。”

“你们俩去把大夫请过来。”王贤低声吩咐道，这会儿他已经完全冷静下来，冷得像一块冰。

“是。”张栋和剩下的一个锦衣卫应声而去，很快便消失在夜幕中。

树林中，灵霄在无声的照顾着邓小贤，还不时抬头看看王贤，只见他静立在夜幕中，背影萧索嶙峋，整个人就像雕像一样，无声无息，没有一丝热度。

灵霄知道，这时候说什么都没有用，只有让他自己去克服那无边的伤痛和愧疚……于是，她便静悄悄地守在一旁，陪王贤一起在这无边的夜色中沉思……

不知过了多久，静夜被细碎的脚步声打破，王贤和灵霄忙躲在树后，警惕地看着来人，待听到张栋的低呼声，才现出身形。

来到近前，王贤才看到是张栋和那个锦衣卫，并没有第三个人，不禁投去询问的目光。

“大人，大夫都被白莲教征召了……”张栋沮丧道：“别说这王坟镇，就是整个乡下，都找不到一个大夫了……”

“……”王贤的目光沉下去，紧抿着嘴一言不发，直到身后传来轻轻的呻吟声，那是昏迷中的邓小贤，无意识发出的。

“邓指挥的情况怎么样？”张栋走过去，小声问灵霄。

“很糟糕……”灵霄黯然道：“要是再不医治，恐怕撑不了多久了。”

“哎……”张栋使劲捶打自己的大腿，沮丧极了。

“你是说……”王贤终于开口了，沉声问道：“白莲教把大夫都抓走了？”

“是预料到我们会找大夫吗？”灵霄低声问道。

“不是。”张栋摇头道：“他们要是猜到了，早就派人埋伏咱们了。是因为白莲教要打仗造反，需要很多军医。”

“那些大夫，都集中在青州吗？”王贤又问道。

“那倒不是。”张栋摇摇头，低声说道：“至少王坟镇上的大夫，就是被临朐县的白莲教抓走了。”

“临朐？”王贤愣下神，感觉这个地名有些熟悉。“这两天好像听说过。”

“大人。”那名叫戴华的锦衣卫，轻声提醒道：“在马山阻击咱们的，就是临朐县的白莲教，头目好像是叫刘俊来着……”

“刘俊……”王贤点点头，他已经记起来了，便沉声道：“咱们就去临朐！”

“大人，那离济南可越来越远了！”张栋忙提醒王贤。

“但那是离我们最近的县城。”王贤缓缓说道：“带路吧！”

“是！”张栋只好领命，心说这样也好，敌人肯定以为我们是要往济南去，反其道行之，至少安全些。

一行人便在夜里摸黑赶路。走到下半夜，天降大雨不能再走了，只好在道边一处废弃的茶摊中躲雨。

那茶摊的芦棚千疮百孔，也只能稍稍减缓一下雨势而已，所幸里面桌椅俱全，倒不必坐在雨里。张栋和戴华两个用两张桌子，给邓小贤拼了个挡雨的床铺，其他人就只能坐在凳子上凑活一宿了。

但他们也确实是累极了，不一会儿便沉沉进入了梦乡。

灵霄睡得极不踏实，总是梦见顾小怜坠崖，王贤浑身是血，她终于在一声惊雷后惊醒，借着闪电看一眼，一旁的位子，那里却空无一人。灵霄心猛地一紧，赶忙站起身来，四下寻找，依然没有王贤的身影。她紧张地冲出铺门，正要放声喊叫，这时又一道闪电划过，她看到那个身影就直挺挺站立在雨幕中！

灵霄张嘴喊了句什么，却被惊雷声掩盖。她冲入雨中，奔到王贤身后，紧紧抱住他，王贤这才察觉到她，轻轻拍了拍灵霄的手，将她的身子扳到自己身前，尽力为她遮挡住风雨。感到怀里的女孩子肩头颤动，王贤低头看着她的脸庞，只见那张小脸上满是水珠，也分不清是雨水还是泪水.....

“你千万别做傻事啊！”灵霄眼眶里蓄满泪水，还有无尽的惊恐。

“对不起，让你担心了.....”王贤轻声说道。

他不说还不要紧，这一说，灵霄哇地一下，放声大哭起来，她心里的痛苦丝毫不比王贤少，也早就快要支撑不住了.....

“哭吧，哭出来就好受了.....”王贤轻轻拍着灵霄的背，任她在雨中哭泣。

第九百七十章置之死地而后生

灵霄便就真的哭得昏天黑地，痛痛快快哭完了，才抬起头来，用手背擦擦面颊道：“真的舒服多了，你也哭哭吧……”

王贤却摇摇头，低声道：“不需要，我已经没事了……”

“真的？”灵霄却无法相信，她感觉眼前这个人，十分陌生。

“是的。”王贤点点头。

“那太好了！”灵霄松了口气，轻声问道：“我们真的要去临朐吗？”

“是！”王贤又点一下头。

“那里可是白莲教的地盘啊，我们去了恐怕还没找到大夫，就先被白莲教盯上了！”灵霄道出她的担忧。

“我自有计较。”王贤顿一下，在一声惊雷后轻声说道：“而且我不打算回济南了！”

“啊？！”灵霄吃惊地叫起来：“你要干什么？！”

“报仇！”王贤从牙缝中蹦出这两个字，声音冷冽得像从九幽地府中传出的一样。

“……”灵霄不禁打了个激灵，抬头一看，只见王贤两眼血红一片，便觉无边的杀意铺天盖地而来！

好一会儿，灵霄才定住神，颤声问道：“向谁报仇？”

“朱高煦！白莲教！韦无缺！朱棣！”王贤咬牙切齿道：“所有参与这场阴谋的人，都！得！死！”

轰！又是一道惊天霹雳，震得灵霄又是半晌说不出话。

“怎么还有皇上？！”灵霄失声问道。

“朱棣就是始作俑者！”王贤冷声说道：“他派我来山东，就是让我送死的！”

“皇帝为什么要杀你？！”灵霄颤声问道。她虽然天不怕地不怕，但王贤

的话，实在太过惊人！他竟然要弑君！

“因为他不想看到再出现一个纪纲……”王贤顿一顿，低声说道：“因为关于徐妙锦的传闻，一直让他耿耿于怀，早就想除掉我了！”

“徐真人的事？！”灵霄这才想起，当初京中传闻，徐妙锦和王贤有苟且之事，为此徐妙锦还亲入皇宫验身，打消了皇帝的疑忌。“可那是一年半以前了，不是已经了结了吗？”

“他可是唯我独尊的皇帝，怎么可能就这么算了？”王贤冷声说道：“我给他带来的耻辱，他一定会惩罚回来的！”

“那他为什么封了你伯爵，还委任你为锦衣卫都督？”灵霄不解问道。

“不过是掩人耳目而已，当时我刚刚救了驾，还救了太子，杀了我岂不落人口实？！”王贤恨声道：“换了我是他，也会过上一两年，再说的！”

“……”灵霄忍不住又打个寒噤，颤声问道：“可是他是皇帝啊？！”

“是皇帝又怎样？！”王贤怒声道：“是皇帝就可以把我和一干生死兄弟逼入死地，把他们一个个都害死吗？！”

轰！又是一声惊雷！

“高牛儿！胡三刀！周敢！周勇！时万！”王贤脸上淌下两行血泪，每说出一个名字，都像在他心口插了一把利刃，让他痛彻骨髓：“还有我那三百七十二名锦衣卫弟兄！”说到这儿，王贤已经语不成句，嘴唇不由自主地翕动着：“还有……小怜……”

“贼老天！不是说你会保佑忠臣吗？！原来这就是做忠臣的下场！”说到最后王贤已经癫狂了，他放开灵霄，怒指苍天，咆哮起来：“你这有眼无珠的东西，原来只会欺世盗名！”

轰轰！惊雷声中，一道道闪电劈下，甚至将王贤身侧十余丈处一株老树劈倒！

“哈哈哈！”王贤放声大笑：“你既然劈不死我，就别怪我从今以后杀神灭佛！不报此仇誓不为人了！”

灵霄满眼惊恐地看着王贤，她一辈子都不会忘记这雷雨交加夜中的一幕的……

第二天，雨过天晴，王贤已经彻底平静下来，平静得如一潭湖水，让灵

霄甚至怀疑，昨夜看到的那一幕，是不是一场噩梦而已？

但当她看到王贤那深潭似的双眼，那隐藏在潭底的一抹寒意时，马上就明白了，昨晚的一切，是真真实实发生过的……

张栋二人也不知昨夜听没听到什么，至少面上似乎毫无所觉，抬着邓小贤默默在前头赶路。

在山里头走了大半天，众人明显感到山势变缓，路也越来越好走起来……

“大人。”张栋辨认一下方向，禀报王贤道：“咱们已经进了临朐县界，再走个十几里就到县城了。”

王贤点点头，他已经看到山下一条大道通往远处，道上有行人车马往来。

王贤站住脚，对张栋道：“你就送到这儿吧。”

“啊？！”张栋愣住了，失声问道：“大人，你要独自进城？！”

“不，还有他。”王贤看看张栋身后的戴华。“我一个人抬不来担架。”

戴华登时面露喜色，凌霄却不干了，嘟着嘴道：“你休想丢下我！”

“我要让张栋去济南送信。”王贤缓缓说道：“但他武功太稀松，没人保护不行。”

凌霄却依然不依道：“让小戴陪他去，我陪你进城！”

“他武功也太稀松。”王贤摇摇头，压低声音对凌霄道：“这封信关系到我的生死，更关系到山东这一局，我到底还能不能扳回来，要是有什么闪失，我就死无葬身之地了！”

“啊……”凌霄这下没了声息，她虽然不关心山东的大局，却把王贤的生死放在头等重要的位置上。

张栋却听出些门道来，他壮着胆子问道：“大人去临朐，不止是为了救邓指挥吧？”

“不错。”王贤点点头，缓缓说道：“我还想看看，有没有机会翻盘。”

“啊，我们还有机会翻盘吗？”张栋瞪大眼睛，在他看来，自家大人已经

被逼入万劫不复之境，能逃得性命就是万幸，万万想不到，王贤竟还想要翻盘！

“只要没咽气，就永远有机会！”王贤立在山石上，山风鼓荡着他的衣襟，他的身上，确实再也找不到一丝气馁和挫败了：“兄弟，拜托你了！”

“大人放心！张栋拼上命也会把信送到！”张栋不由挺起胸膛，他被自家大人百折不挠的气度，深深折服了。

“我相信你！”王贤拍拍张栋的肩膀，转而将一张纸片递给灵霄道：“到了济南，你去见我老师，看到这个东西，他就知道该怎么办！”

灵霄泪眼婆娑地点头，将那张纸贴身藏好，便扑到王贤怀里，紧紧搂住他道：“答应我，不许死！”

“放心吧，没有把仇人全都送下地狱，我绝对不会死的！”王贤在她耳畔轻声说道。

“你要是死了，我也不活了……”灵霄猛地抬起头，使劲吻在王贤嘴上，泪珠滚滚而下。

目送着灵霄和张栋离去，王贤轻叹一声，对戴华说：“你先给我拾掇拾掇脸吧。”

戴华愣了一下，才明白大人的意思，赶忙从腰包中掏出家伙什儿，在王贤脸上忙活起来。易容术是锦衣卫的不传之秘，戴华乃是吴为的亲传弟子，一手易容术已经尽得吴氏真传。王贤在他手下不一会儿，就变成了一个面容清绝，三缕长髯飘荡的文士模样，若非十分亲近之人，已经无从将其与他的本来面目联系起来了。

看着王贤的面容，戴华忍不住轻声道：“大人，您现在这样子，差不多就可以大摇大摆走回济南了。回去吧大人！邓指挥有我在，只管放心！”

王贤却不为所动，冷声道：“张栋是新人也就罢了，你跟我这么多年，怎么也不懂规矩了？”

戴华只好闭上嘴。

两人到了山下，就是一个供过往客商歇脚的小店，店里还有驴车出租，戴华租了辆车，又买了十个馍馍，一些咸菜路上吃……他是去年跟王贤微服私访过的，知道在山东这种乡下地方，来路不明的肉是吃不得的。

两人便将邓小贤小心放在车上，赶着驴车往县城赶去。

离着县城越近，白莲教徒的身影就越多，两人还碰上了巡逻队。看到他们衣衫褴褛的样子，还有车上的伤号，巡逻队的白莲教徒警惕起来，一名队长一招手，就把驴车围了起来。

戴华登时紧张起来，习惯性往腰间去摸，却摸了个空……下山前他们已经将所有能暴露身份的东西，绣春刀、锦衣卫腰牌、朝廷制式的软甲之类，统统解下丢弃。

王贤轻咳一声，示意戴华少安毋躁，戴华看到王贤那张陌生的脸孔，这才想起自家大人是易过容的……

“干什么的！”那队长打量着两人，又看看车上奄奄一息的邓小贤，粗鲁问道：“鬼鬼祟祟的，不会是朝廷的细作吧？！”

“老大，废话那么多干啥，赶紧拿下来！”旁边一个麻子脸嚷嚷道：“咱们还得回去吃酒呢！”

“你们白莲教就是这样待客的吗？！”王贤轻捻长须，目光如电，冷冷扫视着这群乌合之众。

那群白莲教徒，果然被他给镇住了，队长换个客气的语气问道：“您老到底什么来路，是谁的客人？”

“老夫是你们白莲教的客人！”王贤说着，从怀中掏出一叠纸来，展开之后，乃是一张写着‘招贤榜’三个大字的告示！

“这是……”众教徒瞪大眼睛，倒吸着冷气道：“什么东西？！”

第九百七十一章逃出生天

“这是什么东西？”众教徒看着王贤掏出的那张纸，大眼瞪小眼。

“招！贤！榜！”这年代，识字的人着实不多，当王贤念出纸上的大字，优越感油然而生。他睥睨着这群文盲，慢悠悠道：“老夫是你们唐长老、刘堂主请来的贵宾，这下明白了吧？”

一群喽啰虽然还是似懂非懂，但着实已经被王贤镇住了，几个领头的交换下眼色，咬起了耳朵根：“大哥，怎么办？”

“看着挺唬人的。”队长想一想，拿定主意道：“带回去让上头瞧瞧就是了。”

“我早就说嘛！”麻子脸得意地叫唤起来，换来队长狠狠的一瞪。那队长又换上一副亲热的神情，朝王贤拱拱手，笑道：“既然是我们堂主的客人，那就请吧，小的带您去见我们堂主。”

“如此甚好。”王贤点点头，又看一眼身后的邓小贤，主动对那队长道：“我们来的路上，遇到了盗匪，我的表弟受了重伤，不知这临朐城里有没有名医？”

“哎哟，您可算来对地方了，方圆百里的大夫，这会儿都在咱们临朐城内。”队长笑道：“只要您真是我们堂主的客人，保准让那些大夫，排着队给他看病！”

“那咱就别啰唆了，快点儿上路吧！”王贤身旁的戴华，一扬鞭子，抽在驴屁股上。

“好嘞，小的们跟上喽！”

话分两头，这边王贤和戴华，护着邓小贤进了临朐城，那边张栋和灵霄，护着王贤那封密信，往济南方向西去。

往西不久，两人就发现了白莲教的搜查部队，悄悄绕过这伙部队，走出没多远，便又发现一伙人，在逐寸逐寸的搜索，张栋小声对灵霄道：“姐姐，往济南方向所有的路，都被他们封死了，咱们绕是绕不开的！”

灵霄点点头，问道：“你有什么主意？”

张栋小声说几句，灵霄听了点点头道：“就这么办。”

两人便不再隐藏行迹，迎头碰上了一支白莲教的搜查部队。

“站住！”一名头领低喝一声，张栋和灵霄便乖乖站住了。

“你们是干什么的？！”那头领打量着二人，见他俩都是蓬头垢面、衣衫褴褛，背上背着个破包袱，显然应该是逃难的。

“俺们是章丘的，本来要去沂水走姥娘家。”张栋操一口地道的山东话，憨头憨脑答道：“结果走到半路上，遇到打仗的，只能折回来了。”说完，满脸惊恐道：“他们说朝廷完了，是真的吗？”

“哈哈哈！当然是真的！”一千白莲教徒闻言，高兴地放声大笑：“昏君无道！明朝气数已尽，如今这山东是咱们白莲教的天下了！”

“那太好了！”张栋激动地拿出一张符纸，面红耳赤道：“日月无光！苍天当立！无生老母！真空家乡！”

“哈哈，原来还是位教友！”众教徒对张栋的态度一下好了很多，那头领笑道：“小兄弟，不如投了我们吧，咱们可是总舵的军队，机缘难得啊！”

“总舵的军队？”张栋两眼放光道：“那岂不可以时常见到佛母？”

“那是当然！”那头领点点头打量着张栋，虽然是一时兴起，但他看这小子的身板，实在是太棒了。

“太好了！多谢前辈提拔，俺愿意入伙！”张栋当机立断就给那头领跪下了：“小弟拜见大哥，以后俺这条命就是大哥的了！”

“哈哈哈，好！”那头领收得一条猛汉，登时兴高采烈，这才想起问张栋道：“你叫什么名字。”

“俺叫张栋。是章丘虎头山的猎户！”张栋兴奋得满脸涨红道。

“虎头山的猎户是出了名的，个个能生撕虎豹！”有教徒马上说道。

“听说过。”那头领登时动了心思，便愈发亲切道：“张栋兄弟，你们那儿有多少，像你这样的猎户？”

“几个村加起来，有一百多！”张栋信口胡说，其实整个虎头山，十里八村加起来也就是十几个猎户。

头领却信了，暗自心花怒放道，我要是把那帮猎户都弄到手，起码能连升三级，这不是老天爷给的富贵吗？

还没等他开口，张栋便抢先道：“大哥，俺愿意回去劝说他们入伙，一起投奔大哥！”

“那太好了！”头领大喜过望，双手扶起张栋道：“此事能成，我黄老五必不亏待兄弟！”

“必不负黄大哥所托！”张栋拍着胸脯，满口答应。

那黄老五便安排几个兄弟，跟着张栋二人，一起往虎头山去招兵。

有了白莲教徒的护送，张栋和灵霄一路上果然畅通无阻，但两人的心情却愈发沉重，因为他们遇到的搜捕人员多如牛毛，显然白莲教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抓捕王贤……

出青州地界时，两人发现白莲教徒陡然又多了数倍，而且一个个神情肃穆，精神抖擞，不复之前的散漫懈怠。

护送两人的白莲教徒小声说道：“可能是佛母陛下在前面……”

张栋吃了一惊，没想到能撞上佛母。

看到他脸上的吃惊之色，白莲教徒并不意外，笑道：“以后习惯就好了，佛母对咱们这些小卒子，向来和善得很。”

张栋二人点点头，跟着白莲教徒到了关卡前。灵霄偷偷用余光扫了一下四周，果然看见一个白衣白裙，面罩白纱的女子，如冰雕一般立在关卡旁。那自然就是佛母了，她冰冷的目光落在每一个通关者的身上，仿佛能将其肺腑看穿一般。

似乎感觉到被人偷窥，佛母目光电转，落在灵霄二人身上，看到张栋一脸痴迷的神情，佛母才微微皱眉，收回了目光。

灵霄暗暗松口气，毕竟她曾经和佛母交过手，虽然只是短短一瞬间，还是难保会被佛母认出来！幸亏张栋激灵，替她挡住了佛母的目光……灵霄感激地看一眼张栋，赶忙低下头。

这时，轮到张栋几个通关了，和他们一起的白莲教徒，陪着笑对把守关卡的佛母亲兵，将此行的目的道来。在之前，基本上这就可以过关了，然而那些白衣亲兵却毫不通融，依然挨个检查一遍，甚至还要搜身。

几个教徒和张栋自然毫无问题，张栋虽然是锦衣卫，但谁会认识他这种无名小卒？顺顺利利地搜身完毕，没有任何麻烦。但到了灵霄时，他一下紧

张起来嚷嚷道：“你们的臭手不准碰俺姐姐！”

“少废话！”一名白衣亲兵怒喝道：“这是王八的屁股——规定！”说着就要对凌霄动手动脚，凌霄神情一变，便想出手！

“住手！”张栋赶忙挡在凌霄身前，怒目而视道：“俺们仰慕佛母，加入白莲教，可不是为了受侮辱的！”说着双拳紧攥道：“谁敢动俺姐姐，俺就和他拼了！”

关卡前的人群骚动起来，人们看着冲突双方，议论纷纷。

佛母微微蹙眉，吩咐身边一名白衣女子道：“你去搜身。”

“是！”那女子领命而至，冷冷对张栋道：“这下你满意了吧？！”

“这……”张栋登时无言以对。凌霄也不能反对了，只好任其搜遍全身。

夏天的衣物本就单薄，那女子搜的又极仔细，竟真的从凌霄贴身衣物中，搜出一张纸片来！

张栋和凌霄脸色大变，两人同时想去夺那纸片，谁知佛母动作更快，已经从那女子手中，将纸片取了过去！

刷拉！佛母的亲兵纷纷抽出兵刃，将两人围在中间！那几个同行的白莲教徒更是面如土色，筛糠似的颤抖不已。

关卡前空气近似凝滞，佛母缓缓展开纸片，定睛一看……

张栋和凌霄沮丧得要死，正要拼死把纸片夺回，却见佛母竟将那纸片递了回来，淡淡道：“放他们过去吧。”

佛母的亲兵们便收回了兵刃，一头雾水的两人接过纸片，赶忙离开了关卡。走出好一会儿，凌霄终于忍不住将攥在手里的纸片打开，只见上头根本不是什么密信，而是一个生辰八字！

凌霄登时愣在那里，她突然明白，王贤根本就不是让自己保护张栋，而是让张栋把自己护送回去……自己从来都是在祖父、兄长、王贤的呵护下，根本就是是个什么都不懂的白痴……

关卡，那女子有些不解地问佛母道：“佛母，纸上写的什么？”

“那姑娘的生辰八字……”佛母有些失神道：“看来她去舅家，是要相亲的……”说着轻轻一叹道：“战火一起，这姑娘的婚事，怕是遥遥无期了……”

“哎……”那女子是佛母的心腹之人，知道她想起了自家的伤心事，便不敢再问下去，换个话题道：“咱们劳师动众，设下天罗地网，却依然没抓住那个王贤，他不会已经死了吧？”

“有可能。”旁边一个亲兵道：“军师不是说，他八成已经死了！就算不死，逃回济南去，皇帝也要杀他的头的。”

“不可能。”佛母却断然摇头道：“这个人不会死的，他也没有回济南，一定在什么地方躲着呢。”说着银牙一咬道：“在这里守株待兔没有用，跟我去找找看！”

“可是佛母，长老那边说，要咱们尽快赶去青州。”女子小声提醒佛母道。

“不去。”佛母秀眉一簇，断然道。

第九百七十二章肉食者鄙

不相信王贤已死的，还有韦无缺，那日后找到路径，下了山崖，并未找到王贤的尸首。便寻着蛛丝马迹，想要追踪到他的身影。可惜天不凑巧，半夜里一场暴雨，把王贤等人的痕迹冲得干干净净，让他彻底失去了目标。

不过韦无缺并不气馁，在他看来，无论王贤如何躲藏，最终一定是要回济南的，于是调动汉王军和白莲教两方力量，将所有通往济南的路封死，然后逐寸逐寸的搜索，掘地三尺也要将王贤找出来！

可惜并不是所有人，都像他一样有耐心，找了两天毫无所获后，朱瞻坦就不耐烦了。他寻到正在某个村子里盘问山民的韦无缺，要将部队带走。

“韦先生，眼下这些军队还未洗白，见不得光的。”朱瞻坦对韦无缺道：“整天这样招摇，会出问题的。还是让我把他们带回去，也好整编隐藏起来……”

“没什么大问题，找到王贤才是头等大事，其他的事情都要往后排。”韦无缺却不同意，他看看朱瞻坦道：“这是令尊说的，世子遵行就是。”

见韦无缺不买自己账，还把父王抬出来压人，朱瞻坦不快道：“我就不明白了，你们怎么就被姓王的吓成这样？且不说他现在八成已经死在哪条山沟里。就算他还活着，又能怎样？”朱瞻坦一脸不屑道：“两万大军全军覆没，山东半壁已经落入白莲之手，以我皇爷爷脾气，不抄他满门都算手下留情！”

韦无缺却只是摇头，叹口气道：“世子还不明白那人的本事，除非见到他的尸首，否则我绝不相信他死了。只要他一天不死，就有可能坏我们的大事！”

“呵呵……”朱瞻坦忍不住讥讽道：“我看韦先生，为免也太长别人士气，灭自己威风了吧！”

“世子，咱们吃的亏还不够吗？”韦无缺摇摇头，便继续盘问起眼前的村民来，不再理会稍显轻狂的朱瞻坦。

朱瞻坦一阵火大，只是汉王吩咐过，此行以韦无缺为主，只好把火憋回肚子里，甩门而去。

听到咣当一声巨响，韦无缺摇摇头，这朱家的子弟真是一代不如一代，大明的天下不亡都奇怪。

朱瞻坦气冲冲离了韦无缺，便径直奔回乐安州，去向汉王告状。他本想

指责韦无缺不顾大局，只一味陷于私怨，实指望汉王能让自己主导，孰料却被朱高煦劈头盖脸一顿臭骂，整个人都懵在那里！

“蠢货！”朱高煦瞪着朱瞻坦，骂道：“你以为咱们已经赢定了，是争权夺利的时候了？！告诉你，一切还没开始呢！”

“父王息怒，孩儿不是那个意思……”朱瞻坦小意道：“孩儿只是担心他动静太大，走漏了风声，对父王不利。”

“只要能抓住王贤！一切都不是问题！”朱高煦的回答和韦无缺如出一辙，他瞪一眼不成器的儿子，冷声道：“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和马忠那伙人，排挤韦无缺，不让他插手军队！否则姓王的能从葫芦口的天罗地网逃走？！”

“父王，儿臣冤枉啊，都是马忠那个蠢货太托大，没想到王贤能靠那么几个人就杀出去……”朱瞻坦赶忙分辩道。

“行啦！别撇清了！”朱高煦一挥手，耐着性子道：“我告诉你小子，如今第一要务，就是捉住王贤！捉住他，咱们往后为所欲为，大事可期！要是让他逃回去，说不得又得重新换套玩法！听明白了吗？！”

“听明白了……”朱瞻坦两眼有些发直道。

“滚吧！”朱高煦知道，他根本就没听明白，不耐烦地挥手赶走了朱瞻坦。

“是。”朱瞻坦如蒙大赦，赶忙走了。他确实到最后也没弄明白，为何父王也好，韦无缺也罢，为何对已经穷途末路的王贤，竟还如此忌惮？莫非真被他吓破胆了不成？！

看着朱瞻坦的背影，朱高煦脸色越来越黑，他知道，眼下是自己这辈子，最后一次机会了，错过了就真的没戏了……越是在意，他就越是小心，万不能让姓王的，再一次坏了自己的好事！

“王仲德！”朱高煦的目光，死死盯着那幅地图上，想要将王贤从里头揪出来一样。“你他妈到底在哪儿？！”

想知道王贤到底在哪儿的，又何止白莲教和汉王的人？济南城的储延和魏源，也被这问题折磨得快要疯掉了。

他们是在青州事变之后整整三天，才得知这一噩耗的。官府的驿传情报系统全部瘫痪，还是从青州城逃回来的锦衣卫，告知他们青州发生的事情！

对这一噩耗，储延和魏源起先是无法相信的，但逃回来的人越来越多，

带回来的消息也越来越详细，两人却愈加难以置信——官府的两万大军居然被全歼在葫芦口，郭义被杀，王贤失踪，平叛大军彻彻底底的全军覆没！这、这、这，怎么可能？！

确定消息无误后，储延当场就晕倒了，魏源也强不到哪去，一下就像老了十岁，老泪纵横，不知所措。他既心疼自己的学生生死不明，更痛惜朝廷的军队全军覆没，这下山东哪还有能抵挡白莲教的军队？一旦他们乘胜追击，攻打济南，根本就无法抵挡！

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虽然魏源下令封锁消息、粉饰太平，但消息还是不经而走，恐慌一下就蔓延开来，往东往北的大道上，从早到晚都是出城逃难的百姓！城里头更是物价飞涨、人心惶惶，那些个本来已经被打下去的白莲教堂口，一下又雨后春笋般冒出来，开始公然拉帮结伙，招兵买马开了！

如今这情形，入白莲教起码能保个平安，那些不愿离开济南、或者不能离开济南的富商百姓乃至缙绅，纷纷加入白莲教，连官府中很多官差也成了白莲教徒，偌大一个省会济南，白莲教还没打过来，就先快成了白莲教的天下了……

面对如此崩溃的局面，魏源也只有尽量振作、勉力维持，同时火速上书，请朝廷立即派兵平叛！

告急的文书八百里加急，星夜送进北京城。彼时天色已黑，城门落锁，信使还是凭令箭叫开城门，又从西苑宫门缝中将加急文书递入！

守门的太监见是十万火急的军情，哪敢有丝毫怠慢，赶紧火烧火燎地送到皇帝寝宫。彼时朱棣已经睡下，还是被黄修摇醒了。

好不容易才睡着的朱棣，不禁心头火起，揉着惺忪的睡眼，粗声问道：“什么事，不能等朕起来再说？！”

“皇上。”黄修明显带着哭腔道：“军情十万火急，王贤和郭义所率的两万平叛军队，全军覆没了！”

“什么？！”朱棣登时睡意全无，一把夺过军报，想要看看上头到底写了什么，却眼前一片昏花。

黄修赶忙给皇帝找来花镜，朱棣擎着那片水晶玳瑁老花镜，才看清军报上的字迹，待看到郭义阵亡、王贤不知所踪，所部全军覆没后，朱棣像被抽干了全身的力气，手中的花镜和军报，全都颓然落了地……

“怎么会这样呢？！”朱棣苍老的脸上，又多了几丝老态。但他毕竟是什么都经历过的永乐大帝，好一会儿，终于恢复了平静，看一眼黄修道：“请太

孙、赵王，几位国公，还有内阁大臣过来议事……”

“是！”黄修领命出去，着人分头传令去了，他自己则亲往赵王府传旨。

等黄修到了赵王府，朱高燧早已穿戴停当，备好车轿，只等他前来召唤了。

“王爷，皇上有旨，请速速入宫议事。”黄修例行完公事，笑道：“看来王爷已经知道什么事，那咱们就快快上路吧。”

“请公公与本王同车，路上还能慢慢聊。”赵王拥着紫色的貂裘，愈发显得华贵不凡。

“恭敬不如从命。”黄修说着，亲手为朱高燧挑开车帘，弓腰道：“王爷请。”

“多谢公公。”朱高燧笑着点点头，踏着车凳上了马车，黄修也跟着上去。

赵王的马车从外面看起来没什么特别，但里头却极度豪奢，嵌在四壁上的四盏水晶灯，发出柔和的黄色的光，映照在淡金色绒面车壁上，愈发显得华贵无双！

朱高燧亲手从冰桶中提出酒瓶，给黄修倒一杯葡萄酒，笑道：“尝尝，消暑佳酿。”

黄修端起酒杯，尝一口，酒液直入喉管，沁人心脾，他不禁享受地轻呼一口气，笑道：“王爷太会享受了！王爷的消息太灵通了！”

朱高燧和黄修关系非同寻常，他也不隐瞒，缓缓道：“说真的，山东的事儿，我比父皇还要早知道两天。想不到今夜军报才送到宫里，可见山东的局面已经糜烂到何种程度。”

“是啊！”黄修一边贪婪地品着酒，一边点头道：“眼下这一局，咱家可真是看糊涂了。”

“呵呵，不光你糊涂，这满朝文武、衮衮诸公就没几个看明白的。”朱高燧端着高脚的酒杯，轻轻晃着血红色的酒液。

“王爷肯定是明白的。”黄修赔笑看着朱高燧，见他一脸自得，赶忙顺杆往上爬道：“还请王爷不吝赐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咱家心里头清爽了，也方便替王爷办事儿。”

第九百七十三章个中真意

马车近似无声地行驶在夜色中，车厢里，明亮的灯光下，黄修央求的看着朱高燧。

“好吧！那就说道说道。”朱高燧寻思一下，呷一口杯中美酒道：“皇上乃是千古一帝，圣虑深远，明察秋毫，对山东的情况那是再清楚不过。”

“是。”黄修点点头，轻声道：“靖难四年，皇上在山东就打了两年，靖难之后，又对山东多有惩戒，山东如今是个什么状况，肯定心知肚明。”

“不错。”朱高燧颌首道：“当初对皇上来说，山东是敌人，是仇家。可这么多年过去了，皇上心里的那点儿恨，早已经冰消雪融了。在皇上眼里看来，山东和山西，和浙江广东没有任何区别，都是大明的一个省，山东百姓，都是他永乐皇帝的臣民了。况且迁都之后，山东近在京畿，若仍是离心离德、乱民沸腾，北京如何安然？”

“不错。去岁太子和王贤一起递上的奏疏，皇上虽然留中不发，却看了很多遍。”黄修轻声说：“看来山东这个隐患，已成心腹大患，不除不行了。”

“但山东的问题是，积重难返啊。说千里无鸡鸣，白骨露於野有些夸张，但易子而食、民怨沸腾，老百姓深恨朝廷，视皇上为仇敌，却一点也不夸张。”朱高燧又呷一口美酒，轻叹一声道：“皇上纵有通天之能，也救不了山东的病啊……”顿一顿，他接着道：“这就好比历朝末年，群魔乱舞、社稷将倾，没有任何办法能维持下去，只有任天下大乱，让人们将心中戾气发泄一空，让百姓吃尽乱世的苦头，明白‘宁为太平犬、不为乱世人’的道理，然后才能人心思定，大家好好过日子！”

“大明朝……到了那么严重的地步吗？”虽是盛夏，听了朱高燧的话，黄修还是感觉一股寒意贯穿全身。

“当然没有。”朱高燧安慰地笑笑道：“只有山东一省而已，别处要好很多。譬如江南、譬如北京，不都是歌舞升平，盛世景象吗？”

“那就好，那就好。”黄修擦擦额头的冷汗，有些明白道：“原来皇上是想让山东乱而后治，把过去的所有旧账，都葬送在一场战乱中。”

“是的。”朱高燧笑着点点头。

“既然如此，那皇上随便派谁去山东就是，怎么能让王贤当这个钦差呢？这不是让他送死吗？”黄修又不明白了。

“就是让他送死！”朱高燧一双星眸寒芒一闪道：“这个人太强了，心却完全向着太子！那他越强，对皇上的威胁就越大，皇上岂能容他？！”

“不是皇上已经将他和太子离间了吗？”黄修不解问道：“当时咱家可在场，看到王贤口口声声支持迁都，等他说完了，才看到太子从屏风后转出来。王贤当时就傻眼了，太子虽然当着皇上的面不好说什么，但脸色也不好看。”

“那是他俩在演戏。”朱高燧晒笑道：“判断两个人的关系，不是看他们说了什么，而是要看他们做了什么。”顿一顿道：“王贤明知道此去山东凶多吉少，却把姚广孝留给他的那群秃驴，全都留在京里，一个都没带。为什么？不就是保护太子吗？！一个人把你的命看的比他自己都重要了，你还管他嘴上怎么说吗？！”

“不会的……”黄修摇头笑笑，心说这辈子不会有这样的人了。

“而且……”朱高燧故意顿一顿，压低声音道：“还有我小姨那件事，哪怕只是风言风语，换成谁做皇帝，也绝不会留他现眼的！”

“是了！”黄修也是明白人，闻言拊掌道：“那时候，咱家还奇怪，皇上咋轻描淡写就放过了王贤，原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啊！”

“这就是当皇帝的好处。”朱高燧笑道：“但凡得罪了皇帝的人，一个也跑不掉，或早或晚而已。”说完，朱高燧心里飘起一朵阴霾，他又想起前年围猎那件事，自己在里头扮演了不光彩的角色。虽然父皇事后说不再追究，但谁知道会不会还耿耿于怀呢？

想想王贤的遭遇，答案简直是一定的……

黄修又问了一句，却见朱高燧处于失神状态，只好轻唤一声：“王爷。”

“哦，你说什么？”朱高燧回过神，看一眼黄修。

“咱家说，是什么人歼灭了王贤的两万大军？”黄修只好重复一遍。

“白莲教啊。”朱高燧笑笑道。

“嘿嘿，您拿咱家寻开心呢。”黄修眯眼笑道：“那可是两万精锐，白莲教一群泥腿子，要是能把他们一口都吃下去，一个都跑不掉，那得佛母真能撒豆成兵、呼风唤雨才成了！”

“战场上，什么事都可能发生。也许是他们轻敌，也许是借助地利，总之什么结果都是有可能的。”朱高燧依然似笑非笑道：“老黄，有些事不是我不

告诉你，实在是知道了没什么好处……”

“王爷，您说这里头的内情，皇上事先知不知道？”黄修不以为意，又压低了声音，凑近了赵王问道。

“皇上不知道。”黄修是朱高燧在宫里的奥援，刚才一个问题可以含糊过去，这个问题万万不能打马虎眼。摇摇头，赵王殿下轻声道：“皇上想让山东乱而后治，但绝不是把两万大军，连带着钦差侯爵都搭进去，那太伤元气，也太丢人了。皇上希望的是可控的乱，没这么严重的乱……”朱高燧的声音压得更低，黄修得使劲支棱着耳朵才能听得到：“可是这天下是皇上的不假，但下棋的可不止皇上一个，既然皇上在山东开局，大家都想趁机捞一把，会发展成什么局面，就不是皇上能说了算的了……”

黄修闻弦歌而知雅意，已经听懂了朱高燧的言外之意，显然王贤那两万大军，之所以片甲不留，是有人在暗中捣鬼的缘故。至于是什么人，整个山东地有这么大能耐的，也只有乐安州那位了！

“那王爷您觉着，山东这局棋，接下来的走势如何？”黄修轻声问道。

“走势嘛，天知道。”朱高燧自嘲地笑笑道：“各家都希望按照各家的路子走。好比我那二哥，自然希望朝廷顶不住压力，让他出山，挂帅平叛了。”

“那样一来，汉王殿下可真就咸鱼翻身了。”黄修咋舌道：“汉王以亲王之尊，一旦挂帅，便可名正言顺的招兵买马，只要白莲教一日不灭，山东一省的军政就尽在他的手中……”

“只要拖得久了，就算白莲教灭了，山东一省的军政依然在他手中。”赵王笑着点点头道：“我这二哥端的好算计，届时父皇虎老不咬人，也只能默认他成为真正裂土封疆的藩王！只等……神龙宾天之后，从山东起兵打到北京，可用不了四年就能坐上龙椅。”

“四个月就够了。”黄修听得心惊胆寒，看着朱高燧道：“王爷，那您到底是什么立场，咱家怎么觉着要是让汉王成了，您也没什么好处呢？”

“到时候我帮他开城门，他怎么还不得给我双亲王俸？”朱高燧笑呵呵道。

“您别开玩笑。”黄修听到宫门打开的声音，知道离下车不远了，忙催促问道：“王爷就这么信不过老奴吗？”

“黄公公这是哪里话。”朱高燧正色道：“你我兄弟一体，我岂会对您隐瞒什么？”说着喟叹一声道：“实在是人各有命，想要逆天改命，难啊！”见黄修还有些迷惑，朱高燧解释道：“这些年下来，我已经看明白了，虽然我那大哥

是个废材，但人家占着嫡长几十年，早已经根深蒂固，连我那父皇都动摇不得了！”

“啊！”黄修难以置信道：“王爷有些言过其实了吧？皇上真要是被逼急了，一道诏书就能废了太子！”

“幼稚，届时内阁中书必不奉召，六科必定封驳圣旨！皇上废储不成，反而会权威扫地，让天下人看清如今皇权的虚弱！”朱高燧说到这儿，神情有些怪异道：“没有办法，圣上老且病矣，而太子正值壮年，臣心似水、君门如市啊……”

“所以说，王爷判定，自己绝对赢不了太子？”感受到赵王的沮丧，黄修也神情低落道。

“不是说绝对赢不了，而是胜算太小。”赵王笑笑道：“千金之子坐不垂堂的道理，我还是知道的。既然我那二哥要和大哥拼命，那我怎可能不作壁上观，为哥哥们鼓与呼呢？！万一我那二哥要是赢了，我的机会可就来了……”顿一顿道：“要是他输了，这次就彻底完蛋了，他的遗产自然归我继承，黄公公，你见过这么划算的买卖吗？”

“原来如此！”黄修由衷地叹服道：“王爷深谋远虑，咱家坚信最后胜出的一定是您！”

“借你吉言了！”赵王笑着点点头：“快到了，我们准备下车吧。”

“王爷还有最后一个问题。”黄修却意犹未尽道：“您说那王贤，到底死了没有？”

“应该没死。”赵王笑笑道：“这个问题对我两位兄长意义重大，但对我们来说，不值一提……”

说到这儿，马车停了，黄修将赵王搀扶下马。

第九百七十四章一定要把他找回来

当赵王赶到寝宫，太孙、成国公、定国公，安远侯、阳武侯、蹇义、夏元吉以及诸位大学士都已经到齐了。毫不意外，没有出现太子殿下的身影。

见人都来齐，面色铁青的朱棣发话了：“山东的事情，想必你们都已经清楚了。朕的两万精兵，还有郭义、王贤，全都让白莲教吃到肚子里去了！”说着，朱棣冷笑连连道：“看来，朕还真小瞧了那劳什子佛母，人家真有通天彻地之能，不得了哇！”

见皇帝在气头上，众王公皆不敢言，只能乖乖听着朱棣污言秽语地发泄情绪，待朱棣发作完了，杨荣才轻声道：“陛下，为今之计是速速选派大将精兵，前往山东稳定局面，万不能让白莲教的流毒，波及邻省啊！”

这话说到了朱棣心坎上了，皇帝想让山东乱而后治，却绝不希望看到天下大乱，而且山东距离京城也就是八百多里，一旦让白莲教窜出山东，必然会进逼北京，到时候就算平定成功，皇帝脸上也太难看了。

“那你说这回派谁去？”朱棣阴着脸道：“郭义算是朕的骁将了，他都不行，朕派谁去能行？”

“这……”众王公一时间都不敢言，举荐将领是要做担保的，将领马到成功，举荐者自然是功劳一桩；可要是沉沙折戟，举荐者是要受连累的！

见没人敢应声，赵王笑笑道：“父皇，何须舍近求远？山东省内就有一员大将，儿臣以项上人头担保，他必能一举荡平白莲，捉拿佛母，还父皇一个太平的山东！”

“哦，你说的是哪一个？”朱棣眉头一挑，显然是明知故问。

“我二哥，汉王殿下！”赵王微微一挺胸，正色道：“论能力、论资历、论对父皇的忠心，我二哥都是独一无二的，故而儿臣以为可以举贤不避亲！”

“好一个举贤不避亲。”朱棣脸上浮现出一丝难以捉摸的笑容，又不置可否地看向众人道：“诸公意下如何？”

“这个……”定国公徐增寿附和道：“臣以为，赵王殿下所言甚是！”

“陛下！万万不可啊！”金幼孜忍不住大声道：“十几年来，朝廷一直坚定不移地削弱藩王，这是陛下钦定的国策！怎么能因为一时的挫折就改弦更张呢？！何况汉王殿下还是有前科的，再将权柄送到他手中，实在太危险了！”

按说，大学士们说话都是含而不露，从不会像这样把话说白。金幼孜这是冒着彻底得罪汉王赵王乃至天下藩王的危险，也要让朱棣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杜绝祸起萧墙的可能！

金幼孜如此拼命，杨荣杨士奇自然也全力跟进，前者正色道：“陛下！白莲声势虽大，却只是纤芥之疾，强藩才是真正的隐患！驱虎吞狼，非圣人之谋！”

“是啊陛下！万万不可开此成例啊！否则难保有八王乱国之祸啊！”杨士奇也义正词严道。

看到三位大学士赤膊上阵，蹇义、夏元吉自然也不能袖手旁观，纷纷出列声援。

一时间，反对声淹没了赵王和徐增寿的声音……

朱棣看着阶下的大臣，目光闪烁了好一阵，才幽幽一叹道：“那你们说说，还有谁可用？”

“陛下，最佳人选远在天边近在眼前。”杨士奇沉声说道：“臣请太孙殿下亲征！殿下英明神武，战功卓著，必可马到成功！”

朱瞻基一直红着眼眶，从进来到现在，一句话都没说过，只把一张脸绷得紧紧的。听到杨士奇的话，他突然出列，单膝跪在朱棣面前，抱拳沉声道：“皇爷爷！孙儿请命出战，为我那可怜的兄弟，报仇！”说着，太孙殿下的眼圈又红了。

“不行！”赵王马上反对道：“谁不知道，太孙殿下之前都是靠那王贤！身为主帅，知人善用自然是好事！可现在王贤都折在山东，太孙去了又有什么用？！”赵王可以接受汉王暂时不能出山的结果，但不能接受太孙去山东，让朱瞻基去了山东，汉王的麻烦就大了！

赵王向朱瞻基一拱手，满脸诚恳道：“殿下，臣不是有意针对您！实在是储君以养德为本，殿下要爱惜羽毛啊！”

“皇爷爷！”朱瞻基终于忍不住，眼泪夺眶而出，哽咽道：“您就让我去吧，不报此仇，孙儿誓不为人！”

朱棣看着朱瞻基，缓缓摇头道：“朕离不开你，你不能去……”

“皇爷爷……”朱瞻基知道朱棣一旦拿定主意，断无更改之理，不禁一阵悲从中来，竟当堂放声大哭起来！

黄修和杨太监赶忙上前，扶起情绪失控的太孙殿下，将他扶到偏殿休息。

众王公不禁暗暗心惊，虽然他们知道太孙殿下和王贤算是发小，感情非比寻常，却实在没料到，太孙殿下对他的感情居然如此之深！听说太子殿下从昨日起就粒米未进，恐怕也是因为得知了王贤的消息……众王公不禁有些恶意的庆幸，姓王的死了也好，不然将来大伙还怎么混？

待朱瞻基被扶下去，朱棣看看安远侯柳升道：“老柳，劳你走一趟吧……”

众王公闻言又是一阵心惊，柳升是什么人？虽然不显山不露水，却是朱棣最信任的铁杆心腹，多少年来从来不离皇帝左右，此刻竟然被派去山东平叛，可见山东的局面，已经远远超出皇帝的容忍限度了！

柳升沉声应下，朱棣又有些歉意道：“不过没有多少兵给你，朝廷银根吃紧，你只能带本部一万兵马，至于缺额，只好请你在山东自己想办法了。”

“遵旨！”柳升沉声应下，没有丝毫讨价还价。他知道朝廷要重建三大殿，接下来几年又得勒紧裤腰带了。

“去吧……”朱棣突然一股倦意涌上心头，缓缓摆摆手道：“明日午时你过来，陪朕一同用膳，到时候再跟你面授机宜。”

“是！”柳升应下，与众王公一起行礼告退。

朱棣退回内寝时，已经是四更天了，朱瞻基通红着双眼，上前侍奉他宽衣上床。

朱棣却摆摆手道：“不折腾了，坐等上朝吧。”

“皇爷爷，还有一个时辰，还是眯瞪一会儿吧。”朱瞻基轻声道。

朱棣在安乐椅上坐定，轻轻摇晃道：“上了年纪没有觉，你要是困了，就在这儿眯瞪一会儿吧。”

“孙儿不困，孙儿睡不着……”朱瞻基眼圈一红，又要掉下泪来。他其实比朱棣要早一天知道王贤的事儿，整个人一下就魔怔了。从在苏州相见，到在九龙口李代桃僵，这些年两人风风雨雨、生死与共，朱瞻基自己都没意识到，王贤在自己心里的分量有多重！

而且这痛苦里还掺杂着浓浓的愧疚，朱瞻基不知问了自己多少次，要是当初能坚决替王贤争取到兵权，是不是自己的好兄弟就不用死得这样窝囊

了？

“不要这样，朕的储君不能是个软弱的人！”朱棣有些不满地瞥一眼朱瞻基，声音不自觉严厉起来。

“是，皇爷爷，只是，王贤他……”朱瞻基用手背抹一下眼角，哽咽道：“不一样的……”

“哎，确实不一样。”朱棣轻叹一声，他这辈子见识过的臣子成千上万，从没有一个像王贤这样，给他留下如此深刻的印象的。皇帝又长长叹了口气道：“可惜了……”

东宫，太子殿下枯坐在禅室中，对面是心慈、心严二位高僧。禅室中点着上好的沉香，白烟袅袅，室内弥漫着哀伤之气。

“孤应该让你们陪他去山东的。”朱高炽两眼通红，脸上写满了伤悲。

“师弟留我们在北京，是为了保护殿下的安全。”心慈叹了口气，双手合十：“阿弥陀佛，这是他命里劫数啊！”

“是。”心严点点头道：“渡过此劫，方得修成正果！”

“这么说，二位大师相信仲德还没死？”朱高炽两眼一下亮起光。

“深信不疑！”心慈心严异口同声道：“他一定还活着！”

“何出此言？”朱高炽希冀地看着二位高僧，希望他们告诉自己一些内情。

“直觉。”心慈宝相庄严道。

“呃……”朱高炽险些没背过气去，好一会儿才回过神道：“二位大师，孤有个请求。”

“殿下请讲。”

“请二位带同门师兄弟，到山东去把他接回来。”朱高炽正色道：“拜托了！”

“殿下和我们想到一块去了。”心慈道：“贫僧这次来就是向殿下辞行的。”说着他看看心严道：“我和师兄商量好了，他带一半人手继续在京城守护殿下，我带另一半去山东！”

“京城不必留那么多人，孤在东宫，还有谁敢来行刺不成？！”朱高炽的意思是，让他们把人都带走。

“殿下在北京自然无碍，但就怕皇上让您回南京……”心严缓缓道：“这是我那师弟的安排，我等必须照办。”

心慈终于忍不住叹了口气道：“哎，当初实在没想到，山东之行会如此凶险，否则断不会让师弟一个人去的……”

“多说无益。”心严沉声道：“你就是大海捞针，也要把师弟找回来，不然就别回来了！”

第九百七十五章活神仙

临朐是一座古城，春秋时期就是齐国的战略要地，历史上有数不尽的辉煌。只是往昔的风流俱被风吹雨打而去，只剩下残破的长城、低矮的城垣，变成一座土气的小城。

如今这小小县城，已经被白莲教占领，县令主簿之类全都丢了脑袋，临朐县衙自然成了白莲教的堂口，端坐堂上的正是白莲教临朐堂堂主刘俊！

这样的场景在鲁中、胶东一带已经十分普遍，被白莲教占领的县城已达二十余个。有别于其他县城泥腿子翻身，喜气冲天的气象，这临朐县城的场景，简直是凄风苦雨、末日临头一般……

为何会这样？归根结底要说是刘俊一张嘴太欠！他素来对佛母凌驾众人之上颇为不服，心里不服也就罢了，还好死不死时不时要言语挑衅一番。早就惹得佛母和唐长老不满，是以葫芦口一战，唐长老就授意军师宾鸿，将负责阻击的光荣任务，交在他的头上！

当时刘俊还不明就里，以为是长老信得过，将最艰巨的任务交给自己。这会儿水落石出，他已经知道了，原来人家根本就是拿他做饵，引官军入彀的！结果倒好，各路堂口的兵马丝毫未损，自己手下的兄弟却已经折了七七八八，一下子从原先实力最强的一路，变成最弱的一个……

按说刘俊虽然损失巨大，但也算居功至伟，此刻正该痛心疾首、义正词严地指责唐长老他们太不仗义，要求他们弥补自己的损失才对。怎么会像丧家之犬一样，窝在这小县城里惶惶不可终日？那是因为当初他在宾鸿的引诱下，傻了吧唧立了军令状，说要战至最后一人，死也不会后退一步！

结果刘俊在损兵折将之后，实在顶不住压力，临阵脱逃了……

逃回临朐后，刘俊就一直在提心吊胆，担心唐长老会跟他秋后算账，拿军令状要他的小命。结果是怕什么来什么，信使送来了唐长老的令旨，命他立即到青州城报到！虽然没说让他去青州干什么，但用脚趾头也能想出来，肯定是要他的项上人头！

瞧着桌上唐长老的令旨，就像看到阎王的催命符一般，刘俊和手下一干兄弟，全都慌了神。

“大哥。”刘俊的弟弟阿丑闷声道：“他们不仁咱们不义，把那送信的一刀喀嚓喽，就当没收着就是。”

“那不正好给唐天德干咱们的机会吗？”刘俊郁闷地摇头道：“就凭咱们现

在这点儿人马，哪能干得过他们？！”

“那老大就跟他走一趟？”二当家崔老实小心翼翼道：“他唐天德不至于翻脸不认人，总得顾点香火情吧？”

“屁嘞！”刘俊还没说话，阿丑先暴跳如雷，指着崔老实的鼻子骂道：“你个穷货一点儿都不老实，存心是想让我哥死在青州，你好当老大是吧？！”

“你这什么话？！”崔老实也急了，蹦起来道：“我要有这种想法，天打雷劈！”

“不用老天动手，我先劈死你！”阿丑刷地抽出腰刀，就朝崔老实头上砍。

崔老实自然不会待毙，也抽出兵刃，和阿丑打成一团！两人的手下也摩拳擦掌，准备加入战团。

“都他妈住手！”刘俊怒不可遏，重重拍着桌子，咆哮道：“当老子已经是死人了吗？！这就急着争权夺利开了？！”

“哼！”两人这才分开，又向刘俊小心翼翼赔不是道：“大哥，你是知道俺的，俺可没那个意思……”“老大，若有此心，俺天打雷劈！”

“没点儿新词……”阿丑不屑地撇撇嘴。

“行了！”刘俊不耐烦地呵住弟弟，没好气道：“叫你们帮我一块想主意，不是给老子添堵的！”

“哎呀哥，你是知道俺的，让俺打打杀杀那是一把好手，这种动脑子耍心眼的事儿，就是杀了俺也没用。”阿丑话虽如此，却是一脸骄傲，好像很为自己没脑子而自豪一样。

刘俊又把目光转向崔老实，后者缓缓低下头，不敢与之对视。

“废物！”刘俊郁闷地使劲捶着额头，好像这样能把主意从脑子里敲出来一样。

“报！”这时，门外有一名教徒禀报道：“有人揭了招贤榜，前来投奔堂主！”

“招贤榜？”刘俊愣一下道：“什么鬼东西？”

“这个我知道！”崔老实赶忙抢答道：“是唐长老让人到处张贴的，邀请天

下才能之士共举大事！”

“我怎么不知道？”刘俊使劲挠着头。

“那天您喝醉了，啥都记不得。”崔老实小声道。

“哦……”刘俊点点头，不耐烦地摆摆手道：“既然是唐天德请的人，让他到青州去就是了，没看见老子烦着呢，没工夫替他招呼！”

“是。”那手下也没多话，转身出去。

“刚才说到哪儿了？”刘俊看着两人。

两人也大眼瞪小眼，阿丑咂咂嘴道：“让人一打岔，忘了……”

与其他县城的格局一样，临朐县的医馆也坐落在衙前街上。这座医馆里头，非但有县里的大夫，还有从十里八乡集中起来的医生，忙忙碌碌地为受伤的白莲教徒治疗。这些教徒都是在马山之役受伤的，哀嚎着躺满了医馆的前后院落。也幸亏这会儿是夏天，只消一张草席就能躺一个人，不然这小小的医馆还真没法容纳这么多伤号！

用草席还有个好处，治不好的那些伤患一闭眼，用草席一卷，就可以拉去化人场烧掉了……这不是说俏皮话，以这年代的医疗水平，伤患能不能从鬼门关出来，得看老天爷的意思……

在外院一角，王贤和戴华，满脸紧张地看着那名据说是全县医术最高的大夫，在邓小贤身上动手术……没有麻药，没有消毒，邓小贤就躺在一张脏兮兮的草席上，任凭那大夫一双满是血污的手摆弄着，更可恶的是，他还时不时要喝几口酒，难道不知道喝酒误事吗！看得王贤心都提到嗓子眼了，好几次差点儿忍不住，一脚把那狗屁大夫给踹飞！

“这能成吗？”就连戴华也是心里打鼓，他见惯了锦衣卫的手术，这临朐第一名医的水平，已经入不了他的法眼了。“先生，咱们不会是害了他吧？”

先生是两人约定的称呼，从进入县城那刻起，王贤就不再是大人而是先生了。

那大夫手术之余，还耳听八方，闻言不满地瞥一眼戴华，这一下可把王贤给吓坏了，赶忙给那大夫作揖赔不是，连声道：“您老别往心里去，这小子忒不会说话，回头您老抽他两耳光解解气……”

“我抽他干嘛？”那大夫淡淡道：“不就是断了几根肋骨吗，接好了已经。”

“他的剑伤……”王贤赶紧凑过去，小心翼翼问道。

“慌什么，待会儿我给他缝起来就是。”那大夫举起右手来，等了好一会儿，还不见两人有反应，那大夫不满地哼一声，目光落在旁边的白瓷碗上。

‘原来这家伙又馋酒了……’虽然王贤心里头很想把这酒鬼大夫掐死，言行上却丝毫不敢造次，赶紧给瓷碗里斟满酒，端给那大夫。

那大夫接过酒碗，先是享受地呷了一口，然后又使劲含一大口在口中，腮帮子鼓得圆溜溜……

“您老少喝点儿，手不稳……”戴华实在忍不住。换来的却是那老大夫轻蔑的目光。

只见那老大夫把头转向邓小贤，猛地一口喷出去，蓬蓬的酒雾持久而有力，将邓小贤满是血污的伤处，喷了个干干净净！

紧接着，老大夫捻起针线，上下翻飞，转眼之间就将邓小贤的伤口缝合完毕。完事儿，老大夫在自个儿的衣服上擦擦手，眼皮都不抬道：“下一个！”

王贤和戴华赶紧将邓小贤抬走，见老大夫又开始了新一轮手术，戴华小声对王贤道：“先生，小贤说不定能救过来……”

“我看也是！”王贤点点头，两人将邓小贤移到后院一处安静的地方，戴华见外头有煮粥的，便过去排队领粥，王贤则盘膝坐在邓小贤身旁，调息养神。

不多时，一名白莲教徒进来，目光四处扫视，落在正打坐的王贤身上，那教徒走过来，对王贤粗声道：“喂，我们堂主不见你，你去青州吧！”

“嗯。”王贤脸上没什么多余的表情，招招手对那教徒道：“小兄弟，你过来坐。”

“干啥？！”那教徒不太情愿，但王贤长髯飘飘、面容清癯，一副高人做派，让他实在没法拒绝。依言盘腿坐在王贤身旁，闷声道：“你要给俺看相咋地？”

“老夫有经天纬地之才，看相自然不在话下。”王贤笑呵呵地打量一下那教徒，笑道：“你应该姓冯，家中排行老六，自幼失怙，是母亲一手将你拉扯大的。你是个孝子，还有点儿惧内，和老婆成亲一年多，到现在还没有一男半女，这是你最大的心病。”

“啊！啊！啊！”那人听得目瞪口呆，失声大叫起来：“神了！真是神了！您就是活神仙啊！”

第九百七十六章神机妙算

“您老真是神了！”那教徒听了王贤的话，震惊得一下子跪了下来，大声嚷嚷道：“真是活神仙啊，都让你说着了！一点儿都没差！”

王贤轻捻长髯，矜持地笑着，一副高人做派。这时，戴华端着两碗粥回来，听到两人的对话，暗暗偷笑。这装神弄鬼的把戏，是锦衣卫的基本功，自家大人自然更是不在话下。关键就在于察言观色，从对方无意中透露的情报里做出判断……譬如这教徒，在来的路上，旁人都喊他六哥，资历更老些的，则叫他‘二马’，二马者冯，六哥自然是排行老六。

王贤之所以敢说这冯老六没爹，是因为众人说起到他家喝酒，他却说老娘最近脾气不好。要是老父在堂的话，他断不会说老娘，而会说老爹如何如何。再看他脖子上挂的佛像，居然不是无生老母，而是碧霞元君，碧霞元君者泰山老奶奶也，专门就是管送子的。还有他胸前几道抓痕，乃是女人的指甲划出来的，老娘要打他肯定是用鞋底，或者拐棍，断不会出现抓痕，所以只能是家里的女人所为……

这些东西只要稍加训练，就会显而易见，但对外行人来说，便完全是雾里看花，高深莫测了！

旁边一些个教徒也被吸引过来，纷纷请王贤给他们看相，王贤来者不拒，把每个人的来历都说了一番，惊得他们纷纷顶礼膜拜，直呼遇到了活神仙！

“活神仙！”冯老六见王贤被众人围上，登时有些着急，拉着王贤的胳膊道：“得有个先来后到，您先帮俺指点迷津吧，俺咋样才能有后啊？！”

“别急别急，你帮了我大忙，让我这表弟及时得到医治，老夫自然要报答你的。”王贤笑呵呵道：“让你生下一男半女又有何难，我还要送你一桩富贵哩！”

“啊！”那冯老六激动地手舞足蹈起来：“您老说的是真的？！”

“老夫能骗你不成？！”王贤淡淡笑道：“就看你敢不敢照老夫的吩咐做了。”

“敢敢敢！”冯老六点头如啄米道：“您老让我干啥，俺都敢干！”

“那你再去见你们堂主一次，把我接下来的话跟他复述一遍。”王贤说着，便对冯老六说了一番话。

听得冯老六脸色煞白，瞠目结舌道：“这这，我们堂主非杀了我不可……”

“哎，富贵从来险中求，何况你算老夫的恩人，我能害你不成？！”王贤笑眯眯道：“你敢不敢，你要是不敢，我就把这桩富贵送给别人了。”

“俺去吧！”果然有胆儿肥的，马上自告奋勇起来。

“凭什么？！这是老神仙送给俺的富贵！”冯老六登时不干了，从地上跳起来，拍拍屁股就往外跑：“您老瞧好吧，俺这就去了！”

说完，一溜烟跑掉了。

冯老六一走，众教徒重新把王贤围在中间，央求他给自个儿指点迷津。

“诸位，先让我家先生喝口粥吧。皇帝还不差饿兵呢。”戴华把粥碗送到王贤面前，却被一名头领一把夺过来，嚷嚷道：“怎么能让老神仙吃这个呢！快去给老神仙烧两个菜，切点儿卤货，对啦，还有烧酒，让他们少掺点水！”

不说王贤在医馆里被众星捧月，单说那冯老六一溜烟跑到县衙，这边儿刘俊和两个手下想破脑袋，也没琢磨出个丁卯来，正打算各回各家，该干嘛干嘛去，迎头就撞上了火烧火燎的冯老六！

“你他妈没长眼呐！”刘阿丑被撞了个满怀，胸部隐隐作痛，恼火地一把揪住冯老六，劈头盖脸就打！

“二爷先莫打！我是来给老神仙带话的！”冯老六捂着脑袋，大声叫唤道。

“什么什么？老神仙？”刘阿丑的拳头果然悬在半空。

“是啊！咱们临朐今天可了不得了！来了个知天地、通鬼神的老神仙！”冯老六激动得满脸涨红道：“只要他这么一看，您的子丑寅卯，就全都逃不过他老人家的两眼！”

“吹牛逼吧！”崔老实不信道：“有这样的人物，老子咋不知道？！”

“您老当然不知道，老神仙是刚刚才进城的。”冯老六转向刘俊道：“就是小的之前给您通禀的那位！那老先生简直是神了！您一定得见见！”

“不就是个算命的吗，敢跑老子这儿装神弄鬼。”刘俊却不信这套，他是白莲教的高层，见惯了装神弄鬼，连佛母都是人造的，他能再信个算命的就怪了：“给我打断了腿撵出去！”

“哎哟！又让老神仙说着了！”听了刘俊的话，冯老六不惊反喜，大声嚷嚷道：“他老人家说了，堂主一定不信，让我给您带句话！”

“什么话？！”不管信不信，刘俊的好奇心已经被勾起来了，自然要听一听。

“老神仙说……”冯老六咽口唾沫，鼓足勇气道：“堂主千万不要往北行，否则十日之内，必有血光之灾！”说完这一句，冯老六还是难免心中打鼓，死死盯着刘俊的脸，唯恐堂主听完大怒，把自己喀嚓喽！

“什么？！”刘俊起先习惯性不屑，但转念一想，这心里头便咯噔一声，往北不就是去青州吗？十日之内必有血光之灾，不就是说，老子一到青州就得被喀嚓了？！

刘俊狐疑地看看左右，青州来使的事情只有他两人知道，自己反复叮嘱，千万不要走漏风声，怎么这么快就传出去了？

阿丑和崔老实拼命摇头，前者小声道：“大哥，俺俩也是刚刚才知道，就是想传出去，也得得空啊！”

“是啊老大，俺老实没有别的长处，就是嘴巴严！”崔老实也闷声道。

“嗯……”刘俊捏着刮得铁青的下巴，心说也是，那青州来使才刚刚进城，怎么可能就传出风声去？刘俊使劲揉揉满是眼屎的眼眶道：“莫非……真遇上高人了？”

冯老六再傻，也知道又让人家老神仙说着了，登时全身的骨头都轻飘飘的，满脸红光、使劲点头道：“绝对是高人！堂主您一看就知道！那做派！不是凡人呐！”

“那就……见见？”刘俊看看左右，两人点点头道：“见见。”

刘俊便让冯老六去叫王贤过来，自己则和左膀右臂重新进了大堂坐定。

医馆中，王贤被请进屋里，面前已经摆好了酒菜，那头领亲自把盏，给王贤倒酒道：“老神仙您尝尝咱们临朐的土酒，虽然没啥名气，但好喝！就是好喝！”

王贤接过酒碗，尝了一口，享受地眯起眼道：“不错，好酒！”

“老神仙喜欢就好。”那头领眉开眼笑道：“喝完了酒，您给我看看，我有个难言之隐呐……”

“不就是不举吗，这个有什么难的？”王贤斜睨他一眼道。

那头领的脸涨得像猪肝，旋即却喜极而泣道：“神仙啊！您真是神仙啊！”换了别人，敢说他不举，他肯定是要拼命的，王贤说出来，他却像听到仙音一样。

戴华立在一旁，听完暗暗偷笑，心说你屏退左右，还说难言之隐，傻子也能猜到是啥事儿……

“老神仙，敢问我这毛病怎么治啊？”那头领探着脖子，巴望着王贤道。

王贤呷一口酒，笑呵呵道：“我那表弟安顿好了吗？”

“您一百个放心！”那头领赶忙给王贤添酒，胸脯拍得山响，“这医馆里外，就是兄弟我说了算！您表弟已经安顿在上房里了，我怎么伺候我爹，就让人怎么伺候他！”

“如此，就有劳兄弟了。”王贤满意地点点头。

“老神仙，那您看我的病？”那头领却是心急火燎，追问不休。

王贤哪知道怎么治病？便在那里顾左右而言他，等着冯老六回来，把那家伙急得抓耳挠腮，却又还得小心赔笑，唯恐得罪了老神仙。

“兄弟你放心，你这个病能治，不过要等时辰的……”王贤被缠的没办法，只好开一张远期支票道：“回头我给你开个方子，你等到闰年闰月将其服下，保准你一柱擎天！”

“谢谢老神仙！谢谢老神仙！”那头领还没意识到，得过去三年五个月，才能遇到下一次闰年闰月。在那里千恩万谢给王贤端酒夹菜，王贤也真是饿了，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

那头领看了，又是一阵佩服，心说这老神仙这么一把年纪，吃饭还像大小伙子，果然不同凡响啊！

殊不知，这老神仙本来就是个大小伙子，而且是三天没吃东西的小伙子……

吃到七八成饱，冯老六终于带着风冲进来了，一进来就嚷嚷起来：“老神仙！您真是神了！我们堂主要见您！”

王贤这才用袖子抹抹嘴，对那头领笑道：“承蒙款待，老朽先告辞了。”

“您老请！您老请！”听说王贤连他们堂主都打动了，那头领愈发恭敬起来，点头哈腰将王贤送出医馆。

跟着冯老六往县衙去的路上，戴华小声问王贤道：“先生，您许下那么多债，怎么还啊？”

“嘿嘿。”王贤狡黠的一笑道：“等我见了刘俊，成了他的座上宾，他们谁还敢跟我讨债不成？”

“确实不敢……”戴华嘴角抽动一下。

第九百七十七章入伙

县衙大堂上，听到通禀声，刘俊三人板着脸坐定，虎视眈眈地看着进来的王贤。只见此人约摸四五十岁，身材高瘦，面容清绝，长须飘飘，双目如电，仿佛一眼就能把人的脾肺看穿一般！

有道是人不可貌相，但绝大多数人都是以貌取人的，王贤这副调性，显然不该出现在这穷乡僻壤，而是应该在京城高堂之上，面对王公大臣侃侃而谈。往那儿一站，就足以镇住堂上的三位土老帽了……

“这个……”刘俊看着王贤，竟有些底气不足，觉得屁股底下的椅子好像长刺一样，欠欠身，强迫自己坐定，他咽口唾沫道：“怎么称呼？”

“学生姓黑，名翦，字流狻。”王贤倒不托大，朝刘俊深深一揖，恭恭敬敬道：“堂主在上，请受学生一拜。”

刘俊原本还担心，这家伙傲气凌人，让自己下不来台，此刻见他执礼甚恭，不禁欢喜非常，一下站起来，上前扶住王贤道：“哎呀呀，黑先生客气了，您是长辈，俺当不得如此大礼……”

旁边的阿丑和老实面面相觑，两人何曾见过堂主大人如此酸气过？

“既然是来投奔堂主，您便是学生的主公，自然当得起。”王贤却愈发恭敬起来，非但对刘俊，对阿丑和崔老实也十分尊敬。

两个老粗何曾被读书人如此尊敬过？简直有些受宠若惊，都忙不迭起身还礼。

分主宾落座后，刘俊又让人上了茶，对王贤一番嘘寒问暖，当然，里头也有盘问他来历的意思。王贤早就编好了一套说辞，说自己是扬州人士，建文年间便中了举，谁料靖难之役发生，朱棣篡位当了皇帝，对建文旧臣大肆株连，自己也受到牵连，非但功名无望，还遭到朝廷通缉，不得不隐姓埋名，四海为家，靠给人算命写字勉强糊口。但一直郁郁不平，痛惜自己一身本事得不到施展！

白莲教起事时，他正好在山东，听说白莲教贴出招贤榜，他便毫不犹豫前来投靠，不为功名利禄，只为能一展平生所学，方不枉来这人世走上一遭！

王贤这一串说辞并不怕查证。锦衣卫是伪造身份的行家，早就为他准备好几个有据可查的身份，别说白莲教没那个本事去查，就是官府去查，也查不出破绽来！

果然，刘俊三个听了他的来历，那是深信不疑，三人互相看看，赞叹有声道：“能遇上先生，实在是咱们的造化啊！”

“大哥，还犹豫啥？您那事儿赶紧让先生给出主意吧！”阿丑迫不及待地催促起刘俊来。

“唔！正有此意！”刘俊点点头，斟字酌句地看着王贤道：“先生，某家有一事不明，您之前让那冯六捎话说，让我千万不要往北行，否则十日之内，必有血光之灾。此话到底，是几个意思啊？”

“呵呵，学生在城中，观这县衙上空黑气冲天，遥指东方，掐指一算，便有此一说。”王贤深知，想要在农民起义中迅速打开局面，装神弄鬼是必不可少的。

“啊！竟然是这样？”刘俊三个赶忙抬头去看，阿丑甚至跑到天井里，却什么也看着不着。

“呵呵，三位不必白忙活，这观气之学，是需要功夫的。没个二十年看不出丁卯来。”王贤端起茶盏，轻呷一口，慢条斯理说道。

“哎呀呀！先生救我！”刘俊已经彻底被王贤唬住，双膝一软就想给他跪下。

“主公使不得，尊卑不能乱。”王贤赶忙扶住刘俊，“不然学生只能离开此处了。”

“好说好说。”刘俊虽然没跪下去，却使劲抓着王贤的手，像抓着救命稻草一样，“先生实不相瞒，我之前跟青州的总舵立过军令状，说要死战不退。哪知战场上损失太重了，不得不先行撤下来。按说那一次，青州那帮人根本没安好心，分明是拿老子做饵，存心想让老子的人都死光。可现在人家终究是大获全胜，如日中天，让我立即去青州报到！我本就担心，这一去，他们会拿军令状说事儿，把我给喀嚓喽！”

“大哥，还有啥犹豫的，先生不是说了吗，您要是往北，十日内必有血光之灾！”阿丑嚷嚷起来：“这青州咱们是万万不能去的！”

“可要是不去，眼下咱们损兵折将，根本抗不过他们啊！”崔老实愁眉苦脸道。

“请先生教我……”刘俊这次倒没跪，而是深深给王贤作了个揖。

“哈哈！”面对着愁云惨淡的三人，王贤却放声大笑起来。

“先生为何发笑？”这下把三人笑得摸不着头脑，若非王贤之前铺垫的好，非要跟他翻脸不可。

“我一笑主公杞人忧天，二笑主公捧着金碗要饭，三笑主公一叶障目不见泰山。”王贤捻着长髯，不紧不慢道。

“呃……”刘俊眨眨眼，心说这都说的啥啊？却又不想表现的太蠢，只好小心翼翼问道：“先生，奇人忧天是啥意思？”

“杞人忧天是说主公完全不必如此担忧，无需理会青州的命令。”王贤呵呵笑道：“所谓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只要主公修书一封，告诉唐长老，若自己离开临朐，恐怕蒙阴、沂水方面的势力，会趁势夺取临朐，若教中失去南大门，再想南下就千难万难喽！您说唐长老会不会收回成命？”

“哎呀！”刘俊听得点头连连，满脸喜色道：“先生果然大才！蒙阴的诸葛洪，沂水的独眼龙，素来不服总舵，唐长老肯定会相信的！”

“可万一要是，唐长老想杀鸡给猴看呢？”崔老实还是担心，问道。

“学生游历山东，对白莲教的情况也略知一二，知道教内山头林立，对佛母多有不服。如今青州方面，恐怕正为如何收服那些离心势力头大如斗，又岂会兴兵来讨本属一伙的主公？岂不是亲者痛仇者快？”王贤淡淡一笑，双眉一挑道：“何况临朐自古就是齐鲁战略要地，春秋时齐国在此防御鲁、莒、越、楚等国，周匝崇山峻岭，中间呈口袋状，地势南陡、北险，东西皆群山环抱。有齐鲁、齐莒两条故道，逶迤穿行于南北。四周高山再加筑长城，构成易守难攻的兵要格局！主公据此要地，进可攻退可守，谁要来打，只管放马过来便是！”

“哎呀呀！”刘俊和阿丑都被说得热血沸腾，后者更是蹦起来，直嚷嚷道：“让先生这么一说，咱们还真是捧着金碗要饭！”说着对王贤双挑大拇指道：“服了！先生！俺是五体投地了！”

“先生果然是天赐我也！”刘俊也按捺不住激动的情绪，攥着王贤的手使劲摇晃道：“只是不知先生所言，一叶障目不见泰山是什么意思？”

“学生的意思是，主公不能把眼睛，只盯在临朐一地，如今山东大乱，正是好男儿建功立业之时！主公宜早做图谋，壮大自身为上！临朐太小，不足以为王霸之基，还是要趁乱南下，取临沂、莒州、日照、沟通大海，得盐铁之利，聚四方之财，则大业可期！”

刘俊已经被说晕了，根本听不太懂王贤的意思，但有一点他的确定，这黑先生实在太高明了，照他说的做，准没错！

“哈哈！先生说的太好了，只要咱们地盘大了，手里的兵多了，他青州又算个鸟？老子鸟都不鸟！”刘俊心头的忧虑已经无影无踪，取而代之的是满腔豪气，他拉着王贤的手，站起来高声道：“来人啊，大摆酒宴，我要为先生接风！”

一声吩咐，手下便忙活开来，不一时，筵席摆开，大盘大碗的酒肉摆满了一溜长桌，刘俊手下的头目悉数到齐，好奇地看着与刘俊并肩坐在首席的王贤。只见这新来的老儿，居然坐在阿丑和崔老实之上，更奇怪的是，两人竟一脸理所当然，没有丝毫不快！

刘俊端着酒碗，拉着王贤站起来，粗声对众手下道：“来，认识一下，这是新来的黑先生！从今往后，先生说的话就是我刘俊的意思！谁要是敢对先生不敬，老子把他的脑袋揪下来当夜壶，都听清了没有！”

“听清了！”众手下赶忙纷纷端着酒碗起身，那管医馆的头目也在其列，还有冯老六，也被特许上了桌，兴奋得满脸通红，见王贤如此受堂主重视，他知道自己提升的日子，就在眼前了！

“敬先生！”众头目在刘俊的带领下，一起向王贤敬了一碗酒，王贤也爽气地一饮而尽。阿丑和崔老实也一起端酒敬王贤，阿丑激动道：“先生！俺阿丑，对您服气！打今往后，你让俺往东，俺不往西！让俺追狗，俺不撵鸡！”

崔老实虽然没有阿丑那么奉承，在王贤面前也是乖得不得了，他原先还对老大的位子有些想法，但见刘俊有了王贤，便彻底不敢胡思乱想了……

三位头领如此看着王贤，众头目自然更加巴结，轮流上来给王贤敬酒，王贤是来者不拒，喝了个酩酊大醉，被阿丑扶着，就在县衙的上房歇息。

第九百七十八章醒来

王贤一觉睡到次日，睁眼就见戴华正满脸担忧地守在一旁。

“水。”王贤只觉嗓子冒烟，戴华忙给他端来一碗凉水，王贤一饮而尽，用袖子胡乱擦擦嘴，问道：“小贤怎么样了？”

“已经把他移到县衙了，烧已经退了，看起来没危险了。”戴华轻声说道。

“那就好……”王贤松口气，穿鞋下地，准备去看看。

“先生。”戴华小声道：“您是不是打算投靠白莲教啊？”他冷眼旁观，见王贤和白莲教的人来往，并非权宜之计，反倒像是要长住此处一般。

“放屁。”王贤低声道：“我和他们有不共戴天之仇，你想什么呢。”

“那就好……”戴华不好意思地低头道：“那先生的举动，徒儿就看不懂了。”

“你懂什么，坚固的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王贤淡淡道：“何况我们如今山穷水尽，也只有这一个办法了……”

“原来先生说要翻盘，并不只是说说而已……”戴华瞪大眼睛。

“废话。”王贤点点头，轻咳一声道：“有人来了。”

戴华也听到有脚步声从远而近，两人便不再说话，不一会儿，门被推开，只见刘俊和阿丑两兄弟，一人提着个汤罐，一人捧着一套衣袜，满面笑容地进来。

“哎呀，先生起来了。”刘俊将汤罐递给戴华，笑道：“昨天喝多了吧，我让人炖了酸笋汤给先生解酒。以后不能让那帮兔崽子再这么灌先生了，先生的身子是大家的，喝坏了可了不得！”

王贤心说这话怎么这么怪，笑着起身道：“多谢主公厚爱。”

“哪里哪里！”刘俊看一眼身后的阿丑，阿丑赶忙将衣服奉上，刘俊笑道：“我看先生身上的衣衫都破旧了，让人连夜做了一身，不是什么好料子，先生试试合不合身。”

“主公对学生解衣衣之推食食之，学生只能肝脑涂地，无以为报了。”王

贤感动得热泪盈眶，赶忙起身深深作揖。

见自己收买人心的举措，效果如此之好，刘俊喜不自胜，赶忙催促王贤将新衣换上。

王贤梳洗一番，从头到脚换穿新衣，整个人的精气神又比昨日更胜数筹，看得刘俊和阿丑直挑大拇指，把王贤夸得天上有地下没。山东人实在，嘴上这么说，心里也是这么想的，刘俊没好意思告诉别人，昨天晚上他兴奋得一宿没睡着，抱着自己的婆娘嘿嘿直笑，吓得那女人以为他中邪了……

穿戴完毕，王贤一边喝着汤，一边提笔替刘俊给青州写了一封书信。刘俊还算粗通文墨，拿着书信看了又看，赞不绝口道：“写得好！字真好！这下可给老子争脸了！就凭这封信，姓唐的也该知道咱这边儿有高人，看他还敢小瞧咱们！”

王贤这个汗啊，他的这笔字，总是被朱瞻基魏源等人嘲笑，想不到还有被夸成这样的时候。微微一笑他轻声道：“雕虫小技何足挂齿，主公，咱们还是赶紧合计合计，如何大展宏图吧！”

“啊！这就干？”刘俊的思想，还停留在打嘴炮阶段，没想到王贤如此雷厉风行。

“时间不等人啊主公！”王贤正色道：“如今青州刚刚起事，各地乱成一团，好多人还没想好下一步怎么办，咱们早点儿下手，就能事半功倍。若是迟些日子，等那些人想清楚了，或者各方面都开始行动了，咱们势单力孤，想要火中取栗就太难喽！”

“先生说得对！这种事儿就是手快有，手慢无！”阿丑觉着王贤是真对脾气啊！他一拍大腿，站起来嚷嚷道：“先生说打哪儿吧？阿丑给你当先锋！”

“哎，怎么说都是同教中人，一上来不好打打杀杀，还是要先礼后兵。”王贤笑笑，看向刘俊道：“主公可有平日相善的人等？”

“呃……”刘俊想一想，道：“近处没有，和莒州的十三香倒是有些交情，可不挨着啊！”

“不要紧，不挨着也不是坏事。”王贤却不以为意，又向刘俊仔细询问了蒙阴诸葛洪、沂水独眼龙的情况，刘俊自然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说完有些沮丧道：“要是原先，我的实力最强，说出话来他们不敢不听，可是马山一战损兵折将，现在谁还肯把我放在眼里？”

“是啊，他奶奶的！”阿丑郁闷道：“别人不说，就说那十三香吧，原先对我大哥那叫一个帖服，恨不得把屁眼都献出来。可咱们从马山败回来之后，

这孙子别说来探望了，问都不问一声！”

“主公和二将军不要沮丧，兵强马壮有兵强马壮玩法，兵少将寡有兵少将寡玩法，总之都会有办法的。”王贤轻捻长须，不慌不忙地笑道：“让学生好好想想。”

刘俊和阿丑便不敢再说话，唯恐打搅到王贤的思路。不知不觉，就到了中午，刘俊又摆宴席继续款待王贤。酒足饭饱之后，刘俊巴巴望着王贤道：“先生可想出法子？”

“有了。”王贤点点头，笑道：“此事一点都不难！只要主公对学生言听计从，我保您不费一兵一卒，便把南青州的五个县收入囊中！”

“哦？有这等好事！”刘俊难以置信地看着王贤道：“我不是不相信先生，实在是太难让人相信了……”

“这才哪到哪，主公日后就习惯了。”王贤拈着长须，愈发高深莫测道：“您只说，是否可以言听计从便是。”

“当然当然！”刘俊定定神，点头如啄米道：“我什么都依先生的！”

“那好。”王贤端起一杯酒，敬刘俊道：“这一杯，算学生提前恭贺主公大功告成的！”

“全要仰赖先生！”刘俊接过酒来，一饮而尽。然后对阿丑道：“从今天起，你就跟在先生身边，先生的一切要求都要满足！”

“嘿嘿！求之不得！”阿丑摸着大秃脑壳，憨笑道。

王贤领了差事，却没有马上启程，而是让阿丑从临朐县里头找了两千多名老弱妇孺，将这些人集中在一处晒谷场中，教他们背诵一段话。只要背得好，就管吃管喝，而且伙食着实不差！

阿丑跟在王贤身后，完全搞不懂王贤的意思，忍不住问道：“先生，这就是您攻取四县的兵马？”

“不错！”王贤点点头道：“这就是我攻取四县的兵马！”

“呵呵，先生，这些弱不禁风的妇孺，恐怕一个照面就让人家杀个干干净净。”阿丑撇撇嘴道：“而且您也不让他们练习武艺，光让他们练嘴皮子算怎么回事？莫非他们念得是咒语不成？”

“又说对了。”王贤笑着点点头，对阿丑道：“二将军一句话，就能让手下

人出生入死，这难道不是言语的力量？”

“那不一样的。”阿丑摇头道：“他们是因为服从我，才会听命于我。”

“说对了。”王贤伸出手指，戳一戳阿丑的心口道：“只要说的话，能动摇人这里，就能驱动他们，按我们的意思行事……”

“哦……”阿丑似懂非懂地点点头，心说先生学问真大，我还是别问了，反正也听不明白……

差不多到了当天下午，就有那脑瓜好使的，将王贤给的一段文字背的滚瓜烂熟，便有人发放路费，让这些背过的人去沂蒙阴散布谣言！

后来又有过关的，被派去沂水，还有被派去莒州、日照的……花了刘俊好大一笔钱，把这两千多送到了南青州四县之中。

刘俊虽然有些肉疼，但想到王贤承诺的会让他成为五县之主，顿时便觉着这点开销实在九牛一毛。倒是那崔老实不断絮叨，这么多钱花出去，不会打水漂吧？！听得刘俊心烦意乱，竟也开始有些担心起来……

王贤倒十分沉得住气，每日里除了去探视邓小贤，就是和下面的白莲教徒打成一片，给他们算卦看相，帮他们排忧解难，那些教徒大都是憨厚的农村汉子，王贤如此和气待人，一个个恨不得对他掏心掏肺。

王贤还顺手把临朐的军需钱粮理了一遍，登时就把管理钱粮的崔老实给镇住了，原先觉着一团乱麻的事儿，到了王贤的手里，谈笑间便井井有条起来！唯一的毛病是，再想损公肥私就没那么容易了……

就这样过了七八日，邓小贤醒了。当他睁开眼，看到王贤和戴华。王贤的样子虽然有些眼生，但戴华还是原先的模样！邓小贤眼泪一下夺眶而出，王贤和戴华也满面泪水，但有外人在场，不能多言。王贤擦了擦邓小贤的手，戴华对后者忙道：“师叔你可算醒了，把先生都急坏了！”

邓小贤何等玲珑心窍，一下就知道此事不便多言，便点点头，含糊地说一句：“这是哪儿？”

戴华便将准备好的一番说辞告诉邓小贤，后者需要了解的信息，全都在里头了。

邓小贤听得目瞪口呆，险些一下就坐起来，他就是想破脑袋也想象不到，堂堂大明锦衣卫都督，居然只身跑到白莲教卧底来了！世上还有比这更离奇的事吗？

第九百七十九章联盟

邓小贤醒过来，伤势一天天见好，王贤终于放下了心口的大石。这时，从各县陆续传来消息，那些派出去的老弱妇孺，已经成功掀起了恐慌情绪.....

如今，各县都已经炸了锅了，到处都在说官军已经集结完毕，准备从泰安济宁方向，兵分两路进剿南青州！据说有足足五万大军哩！莒州日照等县还好些，那些首当其冲的县份，诸如蒙阴、沂水几个县，全都惶惶不可终日，不少富户百姓纷纷逃亡，据说连已经占据县城的白莲教徒，都在琢磨着退到沂蒙山，以免被官军包了饺子。

王贤知道，自己该出动了。再晚一会儿要么流言破产，要么那些白莲教徒真的躲到沂蒙山，这出戏还真没法唱下去.....

“先生真的只带这么点儿人？”出发前夜，刘俊设宴为王贤送行，道出自己的担心：“区区五百人马，谁也不会放在眼里的。”

“呵呵，主公放心，我是去送礼的，人多了会吓到他们的。”王贤依旧那副成竹在胸的高人做派。

“只是先生这礼，也忒重了点儿。”崔老实满脸肉疼道：“咱们那点儿家底全都倒出来了！”

“你他妈有点儿出息行不！”阿丑就是看不惯崔老实这副小家子气，吹胡子瞪眼道：“先生不是说了吗，最多俩月，起码还你十倍！”

“哎哎，但愿如此，但愿如此.....”崔老实当着王贤的面儿，也不好再多说什么，低着头喝起了闷酒。

“先生不要在意，他就是这样的人。”刘俊笑笑，话锋一转道：“只是不知先生为何不先去莒州，而是要去蒙阴？怎么说我和十三香还是有些交情的。那蒙阴的诸葛洪却是个难搞之人，如今仗着兵强马壮，恐怕更不会给咱们面子。”

“主公不必担心，所谓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拿下了诸葛洪，一切不在话下。拿不下诸葛洪，一切都是徒劳啊。”王贤笑着打包票道：“山人自有妙计！”

“好！”刘俊重重点头道：“那就全听先生的！”说着举起酒杯道：“祝先生马到成功！干！”

“干！”众人一起举杯，一饮而尽。

第二天，王贤便和阿丑带着五百兵马，押送着一百辆大车的礼物，浩浩荡荡往蒙阴而去。那冯老六也在其中，他果然被提升为百夫长，对王贤自然更是毕恭毕敬，奉若神明！

蒙阴和临朐是邻县，范围却大上不少，更兼其地多山，山民彪悍，如今占据的，乃是白莲教蒙阴堂主诸葛洪！这诸葛洪号称是诸葛亮的后人，素来以智计多端自诩，诸葛家又是当地豪族，如今举旗造反，居然让他聚集了六千余众。哪怕刘俊实力未损，恐怕也不是他的对手。所谓原先可以凭武力号令云云，不过是刘俊吹牛逼罢了……

这诸葛洪确实有一套，他不知道从哪里倒腾出一套兵法，自称是诸葛亮传下来的《武侯兵法》，凭此操练部下、号令军队，看上去居然也很像回事儿。

王贤的队伍一进蒙阴，便有探子飞报诸葛洪，说有肥羊入境。这年代山东穷啊！不穷就不会有这么多造反的了，别看诸葛洪六七千人声势浩大，但不当家不知柴米贵，每日里光人吃马嚼，就能把他给吃破产喽！一听说有一百辆大车，车上装的全是值钱的玩意儿，诸葛洪登时眼就绿了，对那报信的大骂道：“还愣着干什么？快截下来啊！”

“是！”报信的赶忙跑出去传令，呼呼啦啦便有千余人马冲了出去。

县衙内，诸葛洪和一干手下都很兴奋，不知这是哪来的土财主，至不济也能让弟兄们吃上个把月不用发愁了！

耐着性子等了大半个时辰，那报信的又跑回来了。

“怎么样？收成如何？！”诸葛洪的弟弟诸葛海赶忙问道。

“嗨，劫什么啊。”报信的苦笑道：“人家就是来给咱们堂主送礼的！”

“什么？”诸葛洪摸着钢针似的胡须问道：“谁给我送礼？”

“说是临朐刘俊！”报信的忙答道。

“刘俊？”诸葛洪眼珠子直转，摸不着头脑道：“那厮与我素来不睦，怎么会给我送礼呢？”

“嗨，大哥，他现在落了毛的凤凰不如鸡，肯定是担心原先的梁子，怕大哥去打他呗。”诸葛海满不在乎道。

“别瞎猜了！把人带进来，问问不就知道了！”诸葛洪把手一挥，英明神武道。

“好主意！”诸葛海倒是个捧眼的好材料。

又过了小半个时辰，王贤和阿丑捧着礼单，昂然进了县衙，来到大堂之上。便见诸葛洪和他堂中兄弟分坐数把交椅，虎视眈眈望向自己。

“在下临朐来使黑翦，拜见诸葛将军！”王贤毕恭毕敬向诸葛洪行个礼。阿丑虽然素来就瞧不上这位‘猪哥’，此刻却也能跟着王贤，一起向诸葛洪行礼，可见他是真心实意服了王贤。

诸葛洪不认识王贤，却是认识阿丑的。此刻见他居然是副手，不由笑道：“阿丑，你是怎么混的，咋越混越回去了？！”此言自然引得满堂大笑，阿丑却不以为意，昂首道：“老子就服我家先生，给他当副手，俺骄傲！”

“哦……”诸葛洪这才重新打量起王贤，一看此人确实相貌不凡，像是个人物，便笑道：“黑，黑先生是吧？”

“正是学生。”王贤点点头，微笑看着诸葛洪道：“久仰将军大名，今日一见果然英姿不凡，更甚闻名！果然不愧是卧龙先生的嫡系传人！”

这诸葛洪素来最好虚名，见王贤如此奉承，不由眉开眼笑，让人给他们看座上茶，这才问道：“黑先生所来何事？”

“学生是来给将军贺喜的！”王贤呷一口香茗，赞道：“好茶好茶！”

“行家！咱们蒙阴茶虽然其名不扬，但不逊于那些名茶。”诸葛洪一笑道：“只是不知某家喜从何来？”

“我家将军联合莒州的王将军，欲推举将军为南青州五县联盟的盟主，领导我们共抗官军！”王贤侃侃而谈道：“将军磨剑十载，如今终于可以长剑出鞘，大杀四方，岂不可喜可贺哉？”

“呃……”诸葛洪被说的有些懵了，狐疑地看着王贤道：“先生且慢，这南青州五县联盟，是个什么东西？”

“哦，怪学生没把话说清楚。”王贤淡淡一笑道：“那我就从头说起，将军可曾知晓，明朝济宁卫指挥使朱威，已经和青州卫指挥使高凤合兵一处了？”

“有所耳闻。”诸葛洪点点头，其实他何止是有所耳闻？简直耳朵都要磨破茧子了，这些天，朱威和高凤要打过来的消息已经传遍了蒙阴县城！要是真打过来，蒙阴县首当其冲，肯定第一个遭殃！尽管他极力弹压，还是挡不

住百姓纷纷逃亡，就连他的手下也在不断怂恿，想要躲进山里去打游击。

诸葛洪刚刚占据蒙阴，尝到了作威作福的甜头，心里头是万分不想弃城而去，躲到山里餐风饮露。只是形势比人强，他怎敢以卵击石，去迎战传说中朝廷的五万大军？之所以还在硬撑着，不过是多享受一天是一天罢了……

所以诸葛洪虽然嘴上云淡风轻，心里头却提起全部精神，仔细听王贤说道：“据说他们敛齐了五万兵马，要进剿青州！但咱们教中主力尽在北青州，实力强大，他们想先易后难，先取南青州，再图北上！”

“嗯。”诸葛洪点点头，心里暗暗叹气，面上却还要死撑道：“让他们放马过来就是！咱沂蒙山别的没有，就是不缺光棍硬汉，和他们大战三百回合，鹿死谁手还未可知哩！”

“好！诸葛将军果然名不虚传，我家将军果然没看错人！”王贤击节叫好道：“只是朝廷昏聩，尚知合兵一处，我白莲教焉能不知同仇敌忾乎？！”顿一顿，王贤起身拱手，慨然道：“我南青州五县当五指并成一拳，齐心协力共御强敌！将军说，对吗？”

“唔，是这个理。”诸葛洪点点头，这自然是他求之不得的。

“是以我家将军才斗胆提议，组成这五县联盟！我家将军素来信服诸葛将军才华，愿推举诸葛将军为盟主！请将军以大局为念，切莫不要推辞！”王贤这话说得太好了，非但把诸葛洪说得热血沸腾，就连他一干手下也两眼放光，死死盯着自家堂主，唯恐他推脱不肯！

“哎呀，多谢刘将军厚爱，只是在下才疏学浅，恐怕不能担此大任……”诸葛洪自然万分想当这个盟主，但他也是有顾虑的，“况且，我青州乃是本教总舵所在，素来以唐长老为首，眼下咱们公然结伙，恐怕会让他老人家不快啊……”

“将军此言差矣。”王贤却大摇其头道：“一者，这个联盟乃权宜之计，大敌当前，唐长老也不能毫不通融吧？二者，若是总舵能派兵南下，帮咱们抵挡住官军，咱们也没必要组什么联盟，只是以将军之见，唐长老会派兵来吗？”

第九百八十章十三香

听了王贤的话，诸葛洪不禁叹气，颓然摇头道：“唐长老那边压力更大，恐怕是不能的。”青州被泰沂山脉分成两半，北面九个县人烟密集，又地处齐鲁要咽，直抵省会济南，肯定是官军极力要收复之地，唐天德自顾不暇，怎么可能分兵南下。

“所以嘛，谁也救不了咱们，咱们唯有自救，唐长老也不可能说什么的！”王贤再次深深一揖，恳切道：“将军，请不要推辞了！”

“是啊，堂主，人家都把话说到这份儿上了，咱就别推辞了！”诸葛洪的众手下竟也纷纷开劝了。

“哎，你们这是赶鸭子上架啊！”诸葛洪心里头乐开了花，脸上还要假模假样道：“那某家只好勉为其难了！”

“拜见盟主！”王贤和众人马上纳头便拜，这一声‘盟主’把诸葛洪喜得都飞到天上去了，赶忙下令大张筵席，款待王贤和阿丑等人。

筵席一直喝到深夜，诸葛洪把王贤请到书房，才想起来询问他这个联盟的具体情形。

“除了你家将军和十三香，另外两家，是个什么意思？”诸葛洪搓着手，已经进入角色了。

“请盟主恕罪。”王贤喝得面色酡红，舌头都有点大了：“这事儿吧，别说那两家，就连十三香，也还不知道呢……”

“啊！”诸葛洪一听，脸就拉下来了，不悦道：“你这厮，居然敢消遣于俺？！”

“唉，将军息怒，请先听学生一言。”王贤却不惊慌，依然慢条斯理道：“那十三香与我家将军素有旧，我家将军的意思，也是先找他说这件事。但是学生把我家将军拦住了！”

“这是为何呢？”诸葛洪不解问道。

“将军想啊，五个指头还要较长短呢，除了我家将军高风亮节，谁不想当这个老大？”王贤笑道：“若是先找十三香，他肯定不想屈居人下，到时候为谁当这个盟主争个不可开交，恐怕人家官军打过来，咱们这个联盟还没影呢！”

“有道理！”诸葛洪点点头，心里暗笑道刘俊那厮不是高风亮节，是落了毛的凤凰不如鸡，知道自己实力不足，不配当这个老大而已！

“所以这事儿，必须先把做主的定下来！其余人服气则罢，不服气则要承受两家的怒火！他不服气也得服气。您说是不是这个理儿？”王贤又问道。

“确实。”诸葛洪大点其头。

“在这几位头领里，别看我我家将军好像和十三香走的最近，但这是要推举头领之人，要看本事德行，不是看关系远近。我问我军将军，最服气的是哪位？”王贤朝诸葛洪拱拱手道：“我家将军说，没有别人，只有蒙阴的诸葛将军！”

“哎呀！”诸葛洪让王贤这马屁拍的呀，像吃了人参果一样，浑身三万六千个毛孔，没有一个不舒爽！嘴巴忍不住往上咧，哈哈笑道：“某家也最欣赏你家刘将军！”

“这真是英雄惜英雄啊！二位将军注定是要在一起的！”王贤笑呵呵地拍案道。

“唔！若联盟能成，这副盟主之位，非你家将军莫属！”诸葛洪情到浓处，拍着胸脯保证起来。

“如此，我代我家将军谢过将军厚爱！”王贤马上起身致谢。

“实至名归，何须道谢？”诸葛洪也起身扶王贤坐下，又有些发愁道：“五县联盟，如今只有两家，另外三家该如何让他们入伙啊？”这问题他方才就一直在琢磨，觉着难度不小，发兵去打，明显不合适。可光凭嘴炮，让人家入伙可没那么容易……毕竟现在连副盟主的位置都没呢。

“呵呵，若盟主大人信得过，学生愿意代为游说，保准十日之内，促成联盟！”王贤却信心十足。

“啊！那就有劳先生了！”诸葛洪感激地看着王贤，问道：“有需要某家配合之处，先生只管开口！”

“确实有两件事，还需盟主帮忙。”王贤点头道：“一者，请盟主修书三封，由学生带给三家，以为凭证。”

“这是自然。”诸葛洪点头笑道：“还有什么事？”

“还有就是……”王贤有些不好意思地笑笑道：“想要让别人服从自己，除了晓之以情、动之以理，还得让人看到好处……”

“不错。”诸葛洪深以为然道：“只是某已将副盟主之位许给刘俊，还有什么好处能打动他们三家？”

“呵呵，盟主是以己之心推人之腹了。”王贤淡淡笑道：“不是谁都像盟主一样有胸怀大志，财帛钱粮一样能打动他们！”

“唔！确实！”诸葛洪一下就明白过来，哈哈大笑道：“先生的意思我明白了！这样吧，你带来的礼物，某家全都不要，再给你添上两百车，这下够了吧？”

“哎呀！盟主大人果然是做大事的，如此，学生还不能完成任务，提头来见！”王贤一脸感动，但话里头却藏着玄机……他没说是提谁的头，但指定不可能是自个儿的。

“哎，先生不必如此。”诸葛洪却大摇其头，向王贤抛出了橄榄枝道：“等到联盟成立，某家一定保举先生为总军师，先生千万不要推辞！”

王贤知道他这是想把自己从刘俊身边挖过来，微微一笑道：“那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哈哈！先生果然是豪爽之人！”见王贤会意，诸葛洪高兴地拉住他的手，大笑道：“让我们共创大业吧！”

“属下誓死辅佐盟主！”王贤满脸都是‘士为知己者死’。

时间紧急，第二天王贤便上路了，带来的一百车礼物，诸葛洪非但没收，还倒贴了两百车，又拨了五百人马，由他的弟弟诸葛海率领，保护王贤一行。

临走之前，诸葛洪千叮咛万嘱咐，让诸葛海一定要听王贤的，不能惹得这位先生不快。诸葛海明白，自家大哥是真看上了这位黑先生，自然不敢托大，处处以王贤为尊。不过对临朐来的阿丑等人，诸葛海就没那么客气了，简直可以说是盛气凌人！

“他妈的。”阿丑一直憋着气，若非王贤不让他发作，早就和诸葛海打起来了。趁着没人，他气哼哼道：“先生，你也看见了，那诸葛海忒不是东西，这还没联盟呢，他就这么欺负人，等到真要是联盟成了，他们蒙阴人还不骑在咱们临朐人脖子上拉屎？！”

“哎……”王贤靠坐在大车上，头上戴着顶草帽遮阳，闻言掀了掀草帽，小声笑道：“二将军放心，笑到最后的才是赢家。先让他们得意去吧，忍常人不能忍，才能成非常人啊！”

“哦……”阿丑就是吃王贤这套，只要王贤一讲大道理，他立马服服帖帖。便不再提那诸葛海，转而说起莒州的十三香来：“先生，那十三香也不是个善茬子，蚊子腿上都想咬一口！知道您要用财货收买他，肯定会狮子大开口的。”

“不要紧，早晚都让他连本带利还回来。”王贤早就对十三香等人的性格了若指掌，譬如诸葛洪狂妄自大，这种人肯定想称王称霸。十三香则贪财好货，重小利而轻大义，只要对症下药，不难对付。

次日一早，队伍便浩浩荡荡到了莒州。莒州位于南青州腹地，地势平坦、土地肥沃、人烟稠密、最是富庶。不过越是这种地方，造反的潜力就越小，是以那十三香手下的队伍不过三四千人，而且从上到下贪生怕死，素来为其他各县所轻视。之前还未造反时，各县堂口就时常欺压莒州，打秋风之类更是常事。

其实按照莒州堂主十三香的意思，是不会杀官造反的。他原先向来巴结刘俊，就是指望他能护着自己，别让所有人都来薅莒州的羊毛。刘俊残了之后，十三香自然不会再理睬，心里也愈发担心，其他各县会不会趁机吞并自己的地盘？毕竟莒州这么一大块肥肉，别说别人，连自己都想咬一口……所以十三香才一狠心，召集教徒，杀了知州，成了这一州之主！

当上一州之主，十三香还是很爽的，尤其是莒州这种又富又软的地方，最是合适作威作福不过。只是屁股还没坐热，他就听传言说，官军已经集合五万兵马，要征讨南青州！吓得他就要收拾细软跑路，还是手下人劝他，咱们莒州又不在前沿，天塌下来有个大的顶着，就算要跑路，也得等蒙阴、沂水完蛋了再说吧？

十三香一想也是，就是要跑，也得先看首当其冲的蒙阴能不能顶住。是以他一面加紧搜刮民财，一面令人多派探马，时刻关注蒙阴的动向！

所以王贤等人还没进莒州，十三香就得报了，当他听说蒙阴方向有一两千人的队伍，浩浩荡荡朝自己开来，登时吓得魂飞魄散，跌坐在那里失声叫道：“完了完了，官军还没打来，诸葛洪先对咱们下手了！”说着颤声对手下人道：“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啊！”

第九百八十一章狮子大开口

却说那十三香，一听蒙阴方向来了大队人马，就吓得慌了神，他以为人家要来吞并自己！

“当家的，别慌！”手下人赶忙给他鼓气道：“他们最多不过一千多人，咱们兵力是他们三倍，又在主场，有什么好怕的？！”

“哎呀……”十三香心说，我就是怕，怎么着了吧？但也不想让下头人把自己看扁了，只好强作镇定道：“本座不是怕，只是生气，你说说，你说说，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啊？”

“当家的！别感叹了！”众手下嚷嚷道：“抄家伙，干他娘的吧！”

十三香虽然心里害怕，但对方终究不是官军，而且人数也少，所以还能提起勇气，让人点齐所有兵马……为了显得兵力充足，他还让人临时抓了几百壮丁，凑齐三千兵马，浩浩荡荡出城迎敌！

有的手下不禁对他刮目相看，说堂主好气魄，居然没有龟缩在城里，而是勇敢地迎了出去！有了解十三香为人的，却晒笑道：“咱们老大，不过是怕被围困在城里，跑不掉罢了……”这么说是有根据的，因为十三香的家眷和财产，正在一千兵马的保护下，从另一个方向出城而去……

不过好在，十三香还在，他顶盔带甲骑在马上，紧张得全身都是汗……

“报！”一名斥候飞驰而至，在马上大喊道：“敌人的使者传话说，他们是诸葛洪和刘俊派来给堂主送礼的！”

“哦？送礼？！”十三香一听这俩字，眼就亮了。

“诸葛洪和刘俊不是不对付吗？”他的手下却没财迷心窍，不解问道：“两人怎么走到一起了？莫不是有诈吧？”

“啊！莫非他们联手来攻我？！”十三香一想到这种可能，就吓得筛糠似的抖起来。心说幸好，我提前一步送走了妻小家财。

“哎，堂主，让他们过来问个明白不就知道了？”手下人无奈道。

“好吧，让他们过来！”

十三香和众手下，焦灼地等了顿饭工夫，终于见到了迤迤而来的王贤等人。十三香不认识王贤，对阿丑和诸葛海却十分熟悉，见本该水火不容的两

人联袂而来，他就觉得很奇怪了，更奇怪的是，这两人居然以王贤这个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家伙为尊！

“王堂主在上，请受在下黑翦一拜！”王贤却一点不认生，向大号王守礼的十三香抱拳行礼。

“好说好笑。”伸手不打笑脸人，十三香抱拳还礼道：“这位朋友面生的紧，不知从何而来？”

“老王，这是我们堂主的军师，黑先生！”阿丑大声介绍道。

“十三香，这位也是咱们五县联盟未来的总军师！”诸葛海也不甘示弱，大声插话道。

‘老王’也好，‘十三香’也罢，都透着对王守礼的轻视，王守礼微微不悦，不理睬两个粗人，只对王贤说话道：“哎呀，失敬失敬，不知黑先生为何而来？”

“奉两位堂主之命，前来给王堂主送礼。”王贤淡淡一笑，示意身旁的冯老六，将礼单奉上。

十三香狐疑地接过礼单，一看，登时就花了眼，倒吸一口气道：“好大的手笔！”对王贤的态度不由自主就好了很多，“快快里面请，咱们进城说话！”

“请！”王贤点点头，跟着十三香进了州城。

十三香耍了个小心眼，只让王贤和一干随员进城，却把王贤带来的一千兵马留在城外，见王贤丝毫不以为意，十三香这才相信，对方此行并无恶意，让人摆开筵席，款待来使。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十三香这才问起王贤：“所谓无功不受禄，二位堂主为何赠我如此厚礼？还有，那五县联盟是个什么东西？”

王贤便将所谓‘五县联盟’，原原本本讲给十三香知道。十三香听完，摸着下巴说道：“哎呀，黑先生，不是我说你，这么大的事儿，应该让大伙坐下来一起商量，怎么能就这么定了呢？”

“事急从权啊，将军。”王贤叹气道：“五万官军已经浩浩荡荡杀过来，没时间再一家家召集了。”

“就是。”诸葛海也马上帮腔道：“等着你们扯皮完了，咱们南青州五县，已经全他妈落到官军手里了！”

“这个嘛……”十三香看看自己的手下，一脸便秘状。他这个心理十分好理解，毕竟官军得先打下蒙阴、临朐、沂水，才能打到莒州。不是首当其冲，就没有燃眉之急、切肤之痛！况且原先自己当老大多过瘾，现在却要加入什么五县联盟，给人家打下手，实在没什么意思……

阿丑和诸葛海就来气了，刚要发作，却见王贤摆摆手，示意他们少安毋躁。

“将军睿智过人，肯定明白唇亡齿寒的道理。”王贤端起一杯酒，笑对十三香道：“您想一旦蒙阴、临朐落到官军手中，莒州还能保得住吗？”

“呵呵……”十三香接过王贤的酒杯，却不肯饮下。保不住是一定的，但就算要卖身，也得卖个好价钱才成。

“姓王的！甭给脸不要脸！我家先生给你端酒，你敢不喝？！”阿丑一拍桌子就要发作。

“就是！黑先生是代表我们盟主而来，你不给他面子就是不给我大哥面子！”诸葛海也不让了。

“这个嘛……”十三香脸上登时挂不住了，但让他同时得罪两家，还真没那个胆儿。

“哎……”王贤将十三香的反应尽收眼中，心里已经有了底，笑着给十三香解围道：“二位将军少安毋躁，喝不喝这杯酒，意义重大。王将军老成持重，岂会草率为之？”

“先生说的正是此理！”十三香感激地看看王贤，大点其头道：“不是本座不给先生面子，实在是事关重大，不得不三思啊！”

“咱们先专心喝酒，什么事回头再说。”王贤主动按下了话头。

十三香自然没意见，主动敬了王贤三人。碍于王贤的面子，阿丑和诸葛海也不好再多说什么。满桌人各怀心思，一顿酒喝得寡而无味，很快就散了。

酒席散去，十三香请王贤到书房单独说话。

“黑先生，方才不是不给你面子！唇亡齿寒的道理我也懂。”十三香给王贤倒杯茶，算是赔了不是，然后叹口气道：“可你也看了，那阿丑和诸葛海的态度有多恶劣！到时候我要真加入进来，还不知是个什么处境呢！”

“哎，将军多虑了。”王贤笑着摆摆手道：“不要和他们两个浑人一般见

识！”顿一顿道：“说句没立场的话，现在的情况是，两位堂主急需您的加入，好组成联盟，共抗官军！现在您加入进来，对他们二位来说，那就是雪中送炭！”王贤说着压低声音道：“您开什么条件，他们都会答应的！”

“唔……”十三香颇为意动，摸着下巴，目光闪烁不已。

“咱们再反过来想想，人家二位已经备了厚礼，找联合来，您要是不答应，会怎样？”王贤又问道。

“会怎样？得罪他们呗。”十三香苦笑道。

“所以嘛！现在加入可以趁机提出各种条件，得到最大的好处！”王贤两手一摊道：“借故拖延的话却可能得罪两家！将军睿智，何去何从，不用学生多说了吧？”

“唔！”十三香点点头道：“先生说的有道理！看来某家还是乖乖入伙的好！”

“将军英明！”王贤挑起大拇指。

“不过……”十三香却话锋一转，眯着眼打量起王贤道：“不知先生能替他们二位，开出什么样的条件？”

“只要能答应的，自会一力应承！”王贤笑看着十三香道。

“好！”十三香早就心有所算，见时机成熟，便沉声说道：“我要当盟主！可以我就加入！不行就算速！”

“这个……”王贤登时‘傻了眼’，心里却暗暗鄙夷，这帮泥腿子，事情还没成，就个个想当老大，单看这一点，山东白莲教起事，也万万成不了气候！

“怎么。”十三香一脸不快道：“先生觉着某家不配当这个盟主？”

“不是不是，将军自然是配的！”王贤苦笑道：“只是这盟主之位，已经是诸葛洪的了……”

“他诸葛洪有求于人，凭什么就自封盟主？”十三香板着脸道：“不能既要面子又要里子，把好事儿都占全吧？”

“将军说的是。”王贤点点头，好似陷入了苦恼。

“先生做不了主，就赶紧让人回去请示。”十三香好整以暇道：“反正本座有的是时间，等得起！”心里暗暗冷笑道：‘就怕你们等不起！’

“哎，容学生三思，明日一早再答复将军。”王贤好像没了主意，一脸苦恼地站起来。

“好说好看。来人，送先生回去休息。”十三香笑着点点头，让人把王贤送走。

王贤一走，十三香就转到内宅，他老婆正抱着那份礼单，在清点礼物。见十三香进来，那婆娘满脸兴奋道：“当家的，这次可发大了，咱们就算现在收手不干，也够花上两辈子了！”

“你这婆娘见识忒短！”十三香拿过礼单，一边看一边呵斥道：“现在是我的事业上升期，要把握住机会，别老扯我后腿！”

第九百八十二章独眼龙

王贤回到客房，阿丑等在屋里。见他进来，阿丑迎上来问道：“先生，怎么样？”

“还在谈。”王贤脱掉外袍，往床上一躺，闭上眼道：“明天就有结果了。”

“他妈的！姓王的不识抬举！老子刚了他！”阿丑气冲冲站起来。

“少安毋躁，一切尽在掌握。”王贤叫住阿丑，眯眼笑笑道：“把心放回肚子里吧！”

“哎……”阿丑这才打消了去找十三香麻烦的念头，回头想跟王贤说两句话，却见他已经睡死过去……

第二天上午十分，王贤才又来见十三香。

“先生昨晚睡得可好？”十三香满脸红光，笑咪咪问道。

“实不相瞒，一夜未眠啊！”王贤叹了口气，身后的阿丑心说，先生真是睁着眼说瞎话，明明呼噜打得山响，还说一夜未眠……

“哎，我想也是，这么大的事，搁谁身上都睡不好。”十三香笑道：“要是先生委实难决，不如先行转回，请示过二位堂主再说吧。”

“不用，没时间了！”王贤一咬牙，做壮士断腕状道：“来前，二位堂主已经全权委托学生，学生不能推诿责任啊！”说着一脸坦诚地看着十三香道：“我昨个想了一夜，盟主之位实在不能相让，毕竟诸葛堂主实力最强，而且也是我家刘堂主许诺过的，不能更改，请将军见谅。”

“那，还有什么好谈的？”十三香拉下脸，一副要拂袖而去的架势。

“将军息怒，且听我一言。”王贤一拱手，苦口婆心劝道：“诸葛堂主的盟主之位虽然不能给将军，但我家堂主的副盟主之位，我却可以拼着回去被杀头，斗胆让给将军！”

“某家要的是盟主，你给我加个副字算怎么回事？！”十三香虽然不走了，脸上却仍愤愤难平。

“是，确实打了折扣。不过副盟主只有一位，也算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了，还是很有权威的。”王贤缓缓笑道：“然后我再斗胆做主，将给另外两家的礼

物，挪一些给将军作为补偿，您看这样可好？”

“唔，这个嘛……”十三香手指轻叩桌面，一脸为难。

“还请将军以大局为重，做些牺牲吧！”王贤苦劝道：“学生已经跟您掏心窝子了，能答应的我都答应您了，要是您还想坚持盟主之位，学生只能承认失败，转回蒙阴了！”

“哎，既然先生如此为难，某家也不好再强求……”十三香哪能让王贤回去？能当个副盟主他就心满意足了，但贪婪是不会有止境的。只见十三香一脸不情愿道：“不过那礼单上的礼物，要照样再来一份！”说着还振振有词地解释道：“不是某家贪婪，实在是就算大家成了联盟，饭还是要分开吃的！我得让下头的兄弟见到好处，才能说服他们替蒙阴、临朐而战！”

“将军不必解释，我懂……”王贤一脸苦涩道。

“先生！”阿丑急了，忍不住嚷嚷起来。

“不要说了。”王贤一抬手，不让阿丑说话，死死盯着十三香道：“好吧，我答应你了！”

“好！成交！”十三香兴奋地一下站起来，跟王贤击掌，又按王贤的要求写了书信，就差不多已经中午了。

在十三香处草草用了午饭，王贤等人便告辞出城，往下一站沂水去了。

十三香站在莒州城头，看着远去的王贤等人，脸上露出了胜利者的笑容，得意洋洋道：“刘俊找了个什么狗屁不通的先生，这下是赔了夫人又折兵。本来，一个副盟主我就心满意足了，他却又赔上了一份厚礼……”

“呵呵，这不是好事吗。”众手下也很高兴，老大有肉吃，他们才有汤喝。

“收了人的钱，总得办事儿吧。何况本座还是未来的副盟主！”十三香看看手下，沉声吩咐道：“点齐兵马，出发！”

“是！”众手下哄然应声。

几家欢喜几家愁，去往沂水的路上，诸葛海和阿丑都憋了一肚子火。前者是心疼那些财物，本来一共三份，正好一家一份，这下十三香一个人就吃下两份，剩下两家怎么办？！

后者则是生气自家大哥连副盟主都当不上，忍不住埋怨王贤道：“先生，

您也太软了，那十三香就是一条欺软怕硬的癞皮狗！要是硬气起来，屁也不给他，他也不敢不答应！”

“哎，二将军要把眼光放长远。”王贤靠坐在大车上，笑道：“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哦，原来先生另有妙计？”阿丑一下就来了精神，追问起王贤来。“快给我讲讲！”

“讲什么？”诸葛海凑过来插话。

“没什么，我家二将军在埋怨我，对十三香太软了些。”王贤给阿丑递个眼色，笑对诸葛海道。

“确实软了些，那孙子摆明了就是讹诈！”诸葛海深以为然道：“老黑你是个书生，没见过这种无赖吧？”

“确实没见过……”王贤心中暗笑，看来这诸葛海已经不把自己放在眼里了，黑先生都变成老黑了。

“过去的事儿就算了，接下来两处，你可得硬气一点儿！”诸葛海见阿丑狠狠瞪着自己，翻翻白眼道：“咱们可没有多余的钱财再浪费了……”

“少废话！”阿丑死死瞪着诸葛海，晃着拳头道：“当心一拳打爆你的门牙！”

“好了好了，都少说两句吧。”王贤安抚住两人，继续闭目养神。

第二天一早，队伍到了沂水。从王贤离开临朐已经三天，沂水堂主独眼龙的消息十分灵通，非但知道五县联盟的事情，还知道了盟主副盟主的人选，以及十三香狮子大开口，一个人吞下了两个县的礼物，心里自然十分不忿，也学着十三香的样子，点齐了兵马，在城外等待王贤等人到来。

“在下黑翦，拜见龙将军！”王贤收拢好队伍，带着阿丑两个前来与独眼龙相见。

“你就是那个黑什么？”独眼龙用一只独眼，上下扫视着王贤，一脸骄狂道：“听说你把副盟主许了十三香，还给他两份礼物，准备怎么打发老子？老子的价码可不比十三香低！”

“呵呵，只有一份薄礼了，不知能不能入龙将军的独眼？”王贤笑眯眯说道。

此言一出，所有人都愣住了，阿丑和诸葛海差点儿惊掉下巴，后者更是哭笑不得，心说老黑啊老黑，让你硬点儿你就挑衅人家？你还有没有点儿数了！

独眼龙更是以为自己听错了，道上谁不知道，他平生最恨别人拿自己的独眼开玩笑，谁敢当面叫他一声‘独眼龙’，他能直接提刀砍人！

“你说什么？再说一遍？”独眼龙一只独眼，死死瞪着王贤。

“我说，能不能入龙将军的独眼？”王贤依旧不紧不慢，刷地一下展开手中折扇，上书四个大字‘东方不败’！

“你活腻了吗？！”独眼龙气极反笑，刷地抽出腰间大环刀，遥指着王贤道：“给我滚下马来，老子要一刀砍掉你的狗头！”

“哈哈哈哈！”王贤放声大笑起来，笑完了，合上折扇，遥指着独眼龙道：“龙将军真是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就许你消遣我家三位堂主，不许我消遣你一把？！”

“老子怎么消遣你家三位堂主了？”独眼龙脸色铁青，独眼满是凶光。

“学生还未道明来意，龙将军便开口讹诈，不是消遣又是什么？！”王贤淡淡一笑道：“您哪只耳朵听说，学生是来收买您的？！”

“那你是？”独眼龙愣住了，刚要发问，便见有探马飞驰而至！

还未到近前，斥候便冲着独眼龙失声高叫道：“将军不好了，诸葛洪带领数千兵马，已经进入咱们的地盘了！”

“报！”马上又有一路斥候紧随而至，高声禀报道：“临朐的刘俊，也带兵杀到了！”

“十三香带领数千兵马，也开到咱们沂水了！”不出意外，第三路斥候也随后而至。

独眼龙和身后众手下，全都惊呆了，怪不得王贤如此嚣张，原来是有恃无恐！

“你们，你们要干什么？！”独眼龙昨晚还做着狠捞一笔的美梦，万万没想到，会是这样一个局面！

“呵呵，将军勿忧。”王贤展开折扇，策马上前，微笑道：“既然联盟已成，当然是要会盟了。”

“会盟？！”独眼龙等着独眼道：“我还没答应加入呢！”

“识时务者为俊杰，我劝将军还是快快加入的好。”王贤到了独眼龙近前，轻声说道：“现在加入还算是主动入伙，比到时候被三家围攻，不得不低头，要光彩许多。”顿一顿道：“况且，现在加入，还有一份厚礼，要是将军不识时务，一旦兵戎相见，损兵折将不说，这份礼物可就归日照的大马猴了。”

“这个……”独眼龙这个憋火，使劲挠着脖子道：“凭什么，他十三香就能升官发财，轮到老子就直接打了过来？！”

“哎，将军有所不知，这都怪那十三香，太过贪婪无度！”王贤压低声音，叹息连连。

第九百八十三章联盟成

“他一人就要把所有好处吃光，根本不给将军和大马猴留，还是学生据理力争，才帮将军保住了这一份啊！”沂水城下，王贤对独眼龙倒起了苦水：“为了让他答应，我家将军的副盟主之位都让出去了，哎，这个十三香太让人上火了！”说着还向独眼龙道歉道：“方才迁怒了将军，还请恕罪。”

“他妈的！十三香这条癞皮狗！”形势比人强，独眼龙得罪不起王贤，只能把怨气都发在十三香头上，咬牙切齿道：“老子非扒了他的皮不可！”

但骂归骂，独眼龙已经别无选择，三家兵马加起来足足过万，自己三四千人马如何抵挡？更何况这仗打起来也没意义……还不如收了礼物，入伙了事呢……

独眼龙这边一低头，战场便立马成了会盟之所，王贤竟早有准备，命人从大车中取下彩旗、灯笼、竹竿、木架，敲敲打打忙活起来。

等独眼龙将诸葛洪、刘俊、十三香三人迎到城下，就听沂水城外锣鼓喧天，鞭炮齐鸣，只见彩旗招展，军士林列，一座两层高的彩楼赫然出现在眼前！

“唔！黑先生实乃神人也！”诸葛洪从弟弟口中得知，这是王贤一个时辰之内准备好的，不禁大加赞赏。

“欸，先生去了哪里？”刘俊却发现王贤并不在场。

“先生去迎接大马猴了。”阿丑满脸红光道：“我们来沂水之前，就让人给日照去信，说五县要在这里会盟，请他立即赶来。”

“他能来吗？”十三香有些吃不准。

“先生说能就一定！”刘俊对王贤，那是一百个放心，完全不把丢了副盟主之位，放在心上。

“大马猴胆子最小，哪敢得罪咱们四家？”诸葛洪自诩‘小武侯’，自然时刻不忘展示自己的智商：“肯定会乖乖到来的！”

说话间，四位堂主登上高台，便见高台上摆着一溜五把圈背交椅，当中一把铺着虎皮，自然便是头把交椅！

谦让一番，诸葛洪在头把交椅上坐定，十三香和刘俊分别坐在他左右，独眼龙只好做了最左边一把，将最右边的一把留给大马猴。

果不其然，四位堂主登上高台不久，便见王贤引着一个长脸弓腰的汉子上来了，正是日照县堂主侯光祖，人送外号‘大马猴’是也！

大马猴登台时，还是一脸苦涩，他能不苦吗？独眼龙至不济还有礼物拿，自己却屁也没有，只能屁颠儿屁颠儿赶过来。可不过来能行吗？人家四家都成一伙了，自己不赶紧入伙，等着成孤家寡人吗？

但一登上高台，大马猴脸上便堆满了笑容，朝四位堂主拱手道：“来晚了来晚了，恕罪恕罪！”

“好说好说，老侯快就坐吧。”诸葛洪笑着点点头。

“是。”大马猴也不多言语，乖乖甘陪末座。

“将军，学生幸不辱使命，向您交差了！”王贤也不理会刘俊，向诸葛洪躬身施礼。

“哈哈！好啊！此次联盟成功，先生要记头功！”诸葛洪笑开了花道：“诸位，我提议，请先生为五县联盟总军师，如此可好啊？”

“好！”刘俊和十三香当即应声，大马猴和独眼龙自然也不会反对。

“那学生便恭敬不如从命了！”王贤也当仁不让道。

“正当如此！”诸葛洪点点头，将令旗交给王贤道：“先生，请主持仪式吧！”

“遵命！”王贤双手接过令旗，转身一挥，大声道：“奏乐！”

台下登时号角齐鸣，会盟仪式正式开始！

要是按照诸葛洪等人匮乏的见识，所谓会盟，不过是斩鸡头、烧黄纸，喝个血酒发个誓，就算完事儿。但王贤却告诉他们，国之大事在祀与戎，会盟之事更是兼具祀与戎的意义，必须要隆重庄重，才能起到凝聚人心、建立权威、顺应天命的作用！

诸葛洪等人听得晕晕乎乎，只能任王贤随便安排了，这会儿一看，果然是神仙放屁，不同凡响！王贤主持的仪式，虽然因陋就简，却处处透着庄重之气，尤其让身为盟主的诸葛洪，头一次感受到站在云巅、接受朝拜的权力快感！

一场仪式下来，诸葛洪已经如痴如醉了，恨不得每天都来这么一次……

看向王贤的目光自然又比从前热烈了许多！

会盟结束，自然是大摆筵席，犒赏三军，所有头目都向诸葛洪敬酒，喝得他烂醉如泥，被扶回帐后！刘俊这才找到了机会，跟王贤说话。

“先生，会盟已成，下一步该怎么办？”刘俊轻声问道。

“学生自有妙计，将军只管看戏，坐享其成便是。”王贤轻声道：“对了，将军既然已经当开了好人，就要一路当到底，多和独眼龙、大马猴亲近，才是正干。”

“这是自然。”刘俊点点头，便端起酒碗，去找闷闷不乐的独眼龙拼酒去了。

王贤眯着眼，看着肆意狂欢的白莲教徒，嘴角划过一丝冷笑……

第二天酒醒以后，诸葛洪找来王贤，询问他下一步该如何是好。王贤早有定计，告诉诸葛洪当务之急是统合各军，让五县的军队形成一个整体，才能令行禁止，真正从五根手指变成一个拳头！

这话正合诸葛洪之意，当即大点其头。王贤又就如何整军进行一番阐述，他曾经一手建立府军前卫，对这些自然不在话下，就是在里头掺了私货，诸葛洪也毫无察觉。非但毫无察觉，诸葛洪还对王贤的主意大加赞赏，不禁全盘接受，还委任他全权负责整军事宜。

对此，诸葛洪的老兄弟曾有异议，诸葛洪却用一句，‘你们谁能替的了 他？’把所有人的嘴巴都堵上了。而且在诸葛洪看来，王贤不过是个外来户，短时间之内不可能威胁到自己，等到他把军队整合的差不多，自己接手过来就是！

于是王贤获得了诸葛洪的全力支持，开始大刀阔斧整编五县军队，对此刘俊自然是支持的，十三香也觉着自己是副盟主，整合好了军队，手中的实力只会增，不会减，所以也不反对。剩下独眼龙和大马猴两家，虽然心中不快，但胳膊拗不过大腿，只能听之任之……

短短数日时间，王贤就将五县的军队打散重组，改编成金木水火土五营兵马，说是依然由五位堂主各领一营，但每个营里的官兵来自不同州县，将不识兵、兵不识将，不经重新训练，根本无法驱驰。谁也没注意到，这五营兵马中，唯有刘俊所领火营，基本是以临朐兵为主干，悄然间成了五营中实力最强的一营。

王贤又紧锣密鼓地开始训练军队，重新制定军法、颁布号令，并让戴华担任军法官，监督军法，抗命者斩！在连杀了几十名懈怠抗命的官兵后，整

个军队一片肃然，虽然战斗力没什么长进，但至少令行禁止，看上去很像样子！

私下里，王贤和戴华却暗暗计算着，这支军队被他俩洗脑的程度……诸葛洪这些大老粗，并不清楚，军队之所以有森严的军令，枯燥的练习，并不只是为战斗力考虑，还有更深层次的目的，便是控制官兵的思想，让他们忘掉原先的乡土观念，变成只听军令的机械……当然，除了不近人情的训练，王贤对官兵的赏赐也十分大方，伙食上更是顿顿有肉，馒头管够！反正花的不是他的钱，尽情折腾就是！

说起来诸葛洪也够可以的，非但让王贤管训练，还把后勤军需也交他打理……当然这主要是因为营中军需从五县而来，处理起来十分繁杂，除了他，根本没人能打理明白！

于是王贤便慷他人之慨，大撒银钱收买人心，再加之他那套早就被证明行之有效的洗脑之法，短短一个月时间，就将五营军队基本握在自己手里！

王贤在这边热火朝天地整编训练军队，那边五位大佬却闹得不可开交。事情是从刘俊开始的，他整天私下与独眼龙和大马猴吃酒诉苦，说十三香如何如何不仗义，原先跟在自己屁股后面，一口一个大哥叫着。现在看到自己实力受损，就翻脸不认人，竟连本属于自己的副盟主也抢了去！

独眼龙和大马猴对十三香更是满腹不爽，每次看到这厮坐在第二把交椅上耀武扬威的样子，就恨得牙痒痒！大家原本都一样，凭什么里子面子都让这厮占了去？骑在咱们脖子上拉屎撒尿？

于是独眼龙和大马猴便时常跟十三香对着干，数次让他下不来台，还跟诸葛洪谏言，说十三香不足服众，应该让刘俊来当这个副盟主！这下正中诸葛洪的下怀……

原来五营军队加上民夫，人数超过两万，两万人坐吃山空，让诸葛洪这位盟主大人十分头大，找王贤来商量对策。却不知之所以这么快就捉襟见肘，都是因为王贤的原因……当然王贤两袖清风，一文钱都不往自己袖里贪，全把钱花在官兵身上，除了五位堂主之外，大伙都得到了好处，所以也没人跟诸葛洪多嘴……

第九百八十四章盟主歿

诸葛洪把王贤找来商量对策，王贤苦着脸说现在一来还在整编军队，二来官军随时会杀到，不宜出动劫掠，只能先吃各县的存粮。

诸葛洪苦笑说：“咱们南青州都是穷县，要是有那么多余粮，也没必要造反！”

“也不是每个县都那么穷吧，莒州、日照就不是。莒州有粮，日照有盐，这正是盟主的王霸之基啊！”王贤沉声说道。

“嗯，日照的盐场早晚要吞过来，不过远水解不了近渴，想解决军粮还是得让十三香多出点血！”诸葛洪双拳一击，下定决心。这在诸葛洪看来是天经地义的事，谁让莒州比别的县富多了？就该多出点血才行！

谁知他跟十三香一提，后者竟一口说出三个不字，脑袋摇得像拨浪鼓一样，坚持说五家平均出粮，莒州不会多出一斤粮！

诸葛洪十分生气，但军队还没整合好，也没法把他一脚踢开，正窝着一肚子火呢，大马猴和独眼龙便找来了。诸葛洪一听大喜，回头便找十三香施压，说大家都看他不爽，想要让他让贤！

十三香一听就炸了毛，一蹦三尺高道：“凭什么？！我还看他们不爽呢！”

“老弟少安毋躁，我已经安抚住他们了。”面对暴跳如雷的十三香，诸葛洪皮笑肉不笑道：“不过老弟也要反省啊，是不是为联盟付出的少了一点呢？无则加勉，有则改之嘛！”

“呵呵，盟主大人什么意思？！”十三香又不傻，一下就听出诸葛洪的言外之意：“莫不是还在打莒州钱粮的主意？！”

“呵呵……”诸葛洪笑而不语，心说这不废话吗，不然你以为呢？

“想都别想！”十三香是彻头彻尾的守财奴，给他多少钱粮他都不嫌多！但让他多出一点儿，就像要他的命一样！

“十三香！”诸葛洪耐性耗尽，拍案道：“别给脸不要脸！今儿我就把话放在这儿，你要是不给粮草，这个副盟主就甭当了！”

“诸葛洪！别来这套！”十三香也火了，拍案对骂道：“不就是个副盟主，不当就不当！老子不光不当了，还要带弟兄们回去，你们这帮穷鬼自己玩儿

吧！”

“你带的走吗？！”诸葛洪冷笑连连道：“你的弟兄在哪里？早就被打散分到五营当中了！”

“这个……”十三香愣了一下，心说这确实是个麻烦，但嘴上丝毫不肯服软道：“那又怎样，他们又不是种在你这里的树桩子，自己有腿，说走就走！”

“你要是敢散布谣言，动摇军心！老子斩了你的狗头！”诸葛洪咆哮起来：“给我滚出去！”

“哼！”十三香气哼哼拂袖就走，待他出去，王贤从屏风后转出来，诸葛洪依然气哼哼，难以平静。

“你看看他！这种害群之马，留他不得！”诸葛洪指着十三香离去的方向，咬牙切齿道。

“如果盟主真这么想，那就要先下手为强了。”王贤幽幽道：“以免这厮回去串联老部下，让咱们的军队分崩离析，前功尽弃啊！”

“我绝不容许！”诸葛洪刚刚享受到手掌大军，大权在握的快感，岂能允许十三香坏他好事！便黑着脸道：“先生可有妙计？！”

“我有一计，可除此獠！”王贤轻声道：“这厮今日负气而去，肯定要去串联他的莒州同乡，届时便以动摇军心为由，斩了他便是！”

“哎呀先生，咱们想到一块去了！”诸葛洪闻言大喜，搓着双手道：“某家也是这个意思！”

“不过，将军还要避嫌才是，不妨先借故离开一段，让学生来做这个恶人。”王贤一脸赤胆忠心道：“等到将军回来，还可处罚学生，收买莒州人心，岂不两全其美？”

“哎，那怎么行，先生劳苦功高，某家不能坑了您！”诸葛洪十分意动，但实在不好意思答应王贤。

“哎，将军此言差矣，行大事者不拘小节。何况军队已经差不多整合完毕，正是学生功成身退之时。”王贤却摇头笑道：“届时将军虽然免了学生所有官职，我依然可以给将军出谋划策，其实并没有什么区别。”

“哎呀，先生啊……”诸葛洪被王贤感动得热泪盈眶，紧紧握着他的双手道：“您真是高风亮节，大公无私，放心，我诸葛洪必不负先生！”

“有将军这句话我就放心了……”王贤也被感动得热泪盈眶，重重点头。

果不其然，十三香回去之后，就开始串联原先的部下，合计着如何带领子弟兵，脱离军营回莒州去！谁知却遇到不小的阻力，原因是那些部下，都被王贤委以重任，非但官职提升，手下管得兵马也多了许多！更重要的是，王贤对他们赏赐颇重，短短不到一个月时间，每个人都拿到一笔不小的钱财！

用脚趾头也能想到，跟着十三香这个守财奴，莒州再富，也富不到下面人头上。那些部下可对十三香当初前头率他们迎敌，后门运送家财出城耿耿于怀，此刻听十三香一说，竟一个个闷头不语。

“你们他妈都糊涂了！”十三香急了，拍着桌子道：“那么点儿好处，就把你们给收买住了？！”

众手下心说，连那么点儿好处您还都不给我们呢。面上却坚决摇头道：“堂主您误会了，咱们不是让人收买住了，实在是现在营中军纪森严，谁敢到处串联，让人举报了，是要掉脑袋的！”

“是啊堂主，我们出来见您都是担了大风险的，还得赶紧回去，不然要惹麻烦的！”

“一群贱骨头，那黑翦是你们祖宗啊，怕他怕成这样！”十三香吹胡子瞪眼道：“别跟我扯那么多没用的，给你们三天时间，把莒州子弟兵都给我归拢起来，咱们回家去！”

“堂主，三思啊！”众手下苦着脸道：“弄不好是要掉脑袋的！”

“我意已决，就这么定了！”十三香却挺着脖子道：“三天后，我在北门等你们！不见不散！去吧！”

“哎……”众将垂头丧气离去，出门后面面相觑道：“这可如何是好？咱们真要照他说的做吗？”

“反正我是不想回去，好容易有出头之日，回去后又得受他的鸟气！”有人直截了当表态。

“可怎么说，他也是咱们堂主，不照办也不合适啊！”但更多的人还是没那个胆儿和十三香决裂。

商量了一会儿，也没商量出个丁卯来，众将只好回去各行其是，按照自己的想法来了……

很快，军营中便骚动起来，当天夜里便有人报之诸葛洪，说莒州兵人心思动，好像要造反……诸葛洪却不以为意，反而召集诸葛海等人，说后日是自家老爷子七十大寿，要一起回去祝寿。

诸葛海等人虽然觉着此时离开不妥，但见盟主大人胸有成竹，似乎另有安排，便也不再多问，第二天一早，众人便在数百轻骑护卫下，离了沂水城，往蒙阴县赶去。

中午时分，队伍进了山区，行到一处名唤‘一线天’的险要之地，忽然一声炮响，滚石檑木从山顶雨点般泼洒下来，一行人猝不及防，死伤惨重！连诸葛洪也胸口中箭，生死不明！

诸葛海拼了命，带人护着昏迷中的诸葛洪向前冲，刚要冲出山谷，却见一彪人马早就严阵以待！为首的一员将领，竟然是阿丑！

“刘阿丑！你要造反吗！”诸葛海双目血红，手提大刀，指着刘阿丑咆哮道。

“呵呵，诸葛海，你们这一窝子蠢货，今天就死在这儿吧！”阿丑怪笑一声，把手一挥，登时箭如雨下，便将诸葛海等人射成了刺猬！

剩下人见前头无路，想要从后头退出去，谁知后头也有一彪人马在恭候，为首的却是个面生的将领，乃是重伤初愈的邓小贤！

邓小贤狞笑一声，一挥手中兵刃，麾下士卒便潮水般冲上去，将一千残兵败卒杀了个干干净净！

待到谷中喊杀声停，阿丑又带人将所有尸首一一检视，但凡没有断气的，统统补上一刀，确保敌军再无一个活人后，才和邓小贤点点头，率军悄然离去！

诸葛洪等人的死讯，是次日中午，才由押送军粮的辎重队传回沂水的！彼时，刘俊和独眼龙、大马猴正在就莒州人马的去留争议不休。因为这天，也正是十三香属下约定离开的日子，从早晨开始，就陆续有军卒结队离去，情况之严重，已经超出王贤的掌控范围，只能报请几位大佬定夺了！

“要我说，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独眼龙巴不得事情闹大，怪声道：“随他们去就是！”

“那不成，等盟主回来会怪罪咱们的！”大马猴却担忧道：“再说好不容易才整合好的军队，不能这么散了啊！”

“散了就散了，老子早就受够他们俩作威作福了！”独眼龙闷声道：“要是咱们兄弟三个做主，这事儿还能干下去，可咱们仨说话不顶屁用，还不如各回各家，各找各妈呢！”

说话间，一名小校跌跌撞撞冲进来，如丧考妣道：“大，大事不好了！”

第九百八十五章拉拢

三位堂主正在说话，那小校跌跌撞撞跑进来，脸色煞白道：“大事不好！”

“慌什么！”大马猴不悦地瞥那小校一眼，冷声道：“不就是十三香要跑吗！早就知道了！”

“不是，是，是……盟主大人遇伏身亡了！”那小校痛哭道。

“啊？！”三人惊得一下全站起来，当然刘俊的惊讶是假装出来的。如今营中因为莒州兵人心思动，涣散不堪，他派阿丑和邓小贤出去办事，完全做到了神不知鬼不觉！

“你再说一遍！”独眼龙上前一步，一把揪住那小校的领子，独眼瞪得溜圆。小校哭丧着脸道：“辎重队路过一线天，看到盟主大人一行人，横七竖八躺了一地，全都死透了！”

“胡说八道！”大马猴难以置信地摇头道：“怎么可能？！”

“怎么不可能，尸首都拉回来了……”小校哭着道：“不信您出去看嘛！”

三人便走出房中，便见院子里停着数辆大车，皆以白布覆盖，大马猴快步上前，掀开一条白布，见到了诸葛海的尸首！又掀开一条布，便看到了诸葛洪死不瞑目的样子！

“哎呀！盟主啊！”三人跪在车前，放声大哭起来：“您怎么这么就死了呢？让我们可怎么办啊？！”

哭着哭着，独眼龙霍地站起来，咆哮道：“他奶奶的！是谁丧心病狂，敢对盟主下手？！”

“还能有谁！”王贤快步从外头走进来，先跪在车前痛哭一场，然后起身擦着泪道：“肯定是那十三香，到现在了诸位还看不出来？他召集部属根本不是为了走人，而是为了把咱们一网打尽！”

“呸！这贼子真是狼心狗肺！”此情此景，由不得大马猴和独眼龙不信，后者暴跳如雷道：“盟主不过是想让他出点军粮，他竟起了杀心！”

“他连盟主都敢杀，肯定不会放过咱们！”大马猴也急了，他最是贪生怕死，听说十三香召集手下不是为了跑路，立马就担心起自己的小命来！

“还等什么！赶紧召集人马，跟他们拼了！”独眼龙急匆匆冲出去，大马猴也赶紧跟上，刘俊和王贤交换个眼色，也紧跟着两人出了门。

这时候，十三香正在北门外，焦急地等待着部下前来汇合，约定的时间已过，却才来了不到一半人马，令他心焦不已！

正当他急得团团转时，忽然见大队人马从远处席卷而至，十三香还以为是自己的手下到了，松了口气，骂道：“晚了这么长时间，回去要好好罚他们！”

他的手下却看到不对劲了，提醒十三香道：“堂主，咱们可没这么多人！”

“是啊……”十三香也回过神来，这四面八方围过来的，起码一万多兵马，哪里是来跟自己汇合的手下，分明是催命的阎罗！

“快走！”十三香赶忙尖叫一声，率先拨马而去。这时候他也顾不上许多，先逃得性命再说！

十三香和百多名亲卫、将领都骑着马，见事不好，拨马就逃，还真就叫他们给逃之夭夭了！可大队人马是靠两条腿走道的，悉数都被包围了起来。看到对面那万余名昔日袍泽一个个双目喷火，那近两千名莒州兵畏惧地缩成一团，被大军团团围在中央！

“十三香谋害盟主，罪该万死！”这时，独眼龙那声嘶力竭的咆哮声响起，他指着被围在中央的莒州兵道：“这些都是他的同党，把他们杀光了，为盟主报仇！”

“杀！杀！杀！”一万多官兵一起咆哮，震得那两千余名莒州兵魂飞胆丧，一名军官壮着胆子高声道：“龙当家，您误会了，我们只是要回莒州，并没有要谋害盟主的意思啊！”

“还敢狡辩！”独眼龙怒喝道：“盟主的尸首就躺在城中，不是十三香干的，又是哪个？！”

十三香和诸葛洪的矛盾众所周知，前者还在营中大肆串联，召集昔日部署，就算说不是他干的，都没人相信！这下就连莒州兵都嘀咕起来，心说他不会真是想拉着我们造反吧？

“给我上！”独眼龙又挥下手，愤怒的军士纷纷举起长矛，向莒州兵逼近。

“且慢！龙当家听我一言！”那军官见下一刻就要尸横遍地，也顾不上那

么多了，大叫道：“不管是不是十三香所为，都跟我们没关系！我们本来就不想跟他回莒州，是他用我们的妻小胁迫我们的！”说着跪地向王贤磕头道：“军师，我们知道错了，替我们说句话吧！”

“哎……”王贤长叹一声，将求助的目光投向刘俊。这是他们之前约定的暗号，表示刘俊可以粉墨登场了！

“龙兄，息怒。”刘俊等这一刻实在是太久了，此刻激动得面放红光，强抑着兴奋道：“十三香罪该万死，但也不过是诛他九族而已，这些莒州兵都是教中弟兄，更是咱们南青州的子弟兵，跟十三香没有关系！”

“对！”见刘俊替自己说话，莒州兵全都感激涕零，马上纷纷接话道：“我们跟十三香没关系，我们愿意追杀那厮，替盟主报仇！”

“呃……”独眼龙一下没了主意，刘俊小声对他说道：“我们军中也有很多莒州兵，教中沾亲带故者更是不计其数，大肆株连的话，会出大乱子的！”

“那你说怎么办？”独眼龙本来心眼就不够使，这阵子整天和刘俊黏糊在一起，又养成了以他为尊的习惯。

“就让他们去追杀十三香，也算是个投名状。”刘俊作势思考一下道。

“这样吧，咱们谁能拿到十三香的人头，就推举他为继任盟主！”大马猴突然插话，此言一出，刘俊和独眼龙都是神情一滞，独眼龙小声道：“要是随便一个阿猫阿狗拿来他的人头，也让他当盟主不成？”

“阿猫阿狗坐上去有什么用？”大马猴笑笑道：“不这样，怎么能收服住诸葛洪手下的骄兵悍将？”

“也是……”独眼龙用他的独眼看看那些悲愤莫名的将士，确实绝大多数是蒙阴兵！这些兵悍勇非常，人数众多，想要收服他们确实只有这一个办法。

“那好！”独眼龙点点头，高声道：“谁能拿回十三香的狗头，就是下一任盟主！”

此言一出，果然安抚住了蒙阴兵，但也用不着这么多人去追击十三香，独眼龙和大马猴率领部下骑兵，心急火燎追出去了！刘俊却留下来，和王贤一起安抚将士，把大军带回营中。为了隔开蒙阴兵和莒州兵，刘俊将自己一营的官兵，驻扎在两军中间，又和王贤分头去劝慰。安慰受惊的莒州兵没什么难度，自然交给了刘俊。

安抚炸了毛的蒙阴兵，却是个危险程度极高的差事，弄不好就都可能丧

了命，自然是王贤的买卖。临分开之前，刘俊小声问王贤：“十三香的脑袋，不会落到别人手中吧？”

“主公放心。”王贤淡淡一笑道：“十三香是咱们故意放走的，岂能让他落到别人手里？我那表弟一定会捉到他的。”

“好！你说没问题我就放心了！”刘俊点点头，看向王贤的目光竟有些敬畏，他从来都无法想象，一个文弱书生，仅凭心智和口舌，居然能翻云覆雨到这种程度，实在太可怕了！

然而王贤脸上，却没有半分得色，仿佛一切都微不足道一般。不过也确实，比起王贤原先做的那些大事，如今在南青州折腾的这点儿动静，不过是澡盆里的风暴罢了！

两人分开后，王贤找来蒙阴兵的那些骨干，只见他们一个个眼圈通红，神色惶然……王贤自然知道，他们此刻的惶然，并不止是失去头目后的悲痛，更多的是对前路的迷茫……

大伙先抹了一会儿泪，王贤状若不经意问道：“下一步，大伙打算怎么办？”

众人茫然摇头，看向王贤。这些蒙阴兵，素来知道诸葛洪最倚重王贤不过，见到他，颇有几分见到主心骨的感觉。当然也有人自有主张，闷声道：“还能干啥，给堂主报了仇，就回蒙阴呗。”

“这可不是好主意，若是蒙阴能待，盟主大人也不会移师沂水。”王贤叹了口气。

“是啊……”众人唉声叹气，他们何尝不知，诸葛洪正是因为担心官军大兵杀到，才会弃了蒙阴，率军在沂水驻扎？现在回去，要是官军杀来，大家就是砧板上的肉啊！

“那军师有何高见？”自然而然，有人问起王贤。

“留下来。”王贤摊开双手道：“你们蒙阴兵悍勇无双，还担心会被欺负不成？况且，不是还有我吗……”

“这……”有些头领不禁点头，但也有一些暗暗皱眉的，他们想的是，赶紧回去争夺蒙阴堂主之位，心思早就不在这里了。

“忘了什么堂主香主吧。”王贤那双洞悉人心的眼睛，早就把他们的心思看得一清二楚，沉声道：“那些只在太平时有用，现在是乱世了！谁有兵谁才是大爷！”

第九百八十六章李代桃僵

“这……”听了王贤的话，众头领如梦初醒，心说是啊，都啥时候了，当那个堂主有什么卵用？哪有手里有兵来的实在？

“再者……”王贤再添一把火道：“大家起来造反，那是把脑袋别在裤腰带的干活！图个什么？不就是一个称霸一方，一个发财致富吗？”顿一顿道：“大伙说，要是拆了散伙，还有可能称霸一方吗？不让官兵干掉才怪！”

“嗯……”众头领点点头，确实是这个理。

“至于发财致富，我可知道十三香那家伙，简直富得流油，等到抄了他的家，钱财都充作军饷，说不得将士们又得大赚一票，要是这时候走了，可就什么都没有了！”王贤叹了口气。

“十三香的钱财，理应多分我们一些！”这群家伙果然见钱眼开，混不再提散伙的事儿，只关心分赃的问题了：“那可是我们诸葛堂主送出去的，理应收回来给我们！”

“成！”王贤一拍大腿道：“这件事包在我身上，保准亏不了大伙！”

“军师确实豪气！我等愿意追随军师！”众人反正也没什么好去向了，纷纷表示愿意投靠王贤。

“哈哈好！我老黑不说废话，只一句！”王贤竖起一根大拇指道：“从今往后，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众人被王贤说得热血沸腾，彻底坚定了跟他走的决心。

半夜时分，王贤和刘俊在中军帐碰头，刘俊问道：“你那边妥了？”

王贤点点头，刘俊狂喜道：“先生果然厉害！那帮骄兵悍将也只有你能收服！”

“主公过奖了。”王贤谦虚地笑笑，也问道：“主公这边呢？”

“自然没问题，那帮莒州兵已成丧家之犬，我稍一招呼，就全都归顺了。”刘俊傲然笑道：“独眼龙和大马猴两个傻货，屁股着火似的撵出去，却让咱们收了麦子！”

“主要是主公威信太高，才能应者云集，否则别人再给机会也没用

的。”王贤送上一记马屁。

“哎，主要还是先生的绝世妙计，才能不费吹灰之力，把他们收拾得服服帖帖！”刘俊哪好意思居功，马上将马屁送还。

“千里马再好，也需要有伯乐啊！”王贤的马屁功力终究更胜一筹。

“哈哈！先生说的是，我们是要在一起干大事的！”刘俊双眼闪着泪花，激动得不能自己，活了大半辈子，他头一次有种人生之巅的感觉。而这一切，都是拜眼前这人所赐！

天亮时分，独眼龙和大马猴空手而回，刘俊和王贤接下垂头丧气的两人，又让人赶紧端上热水热饭，也不问有没有捉到十三香。

吃完饭，独眼龙和大马猴回去倒头就睡，才刚刚进入梦乡，就听外头一阵喧腾。独眼龙恼火问道：“吵吵什么，还让不让人睡觉了？”

“老大，是有人把十三香的人头提回来了！”手下人小心翼翼禀报道。

“什么？！”独眼龙脸一下就拉下来，登时睡意全无，提上鞋出去查看。出门迎头碰上一脸诧异的大马猴，闷声问道：“到底是何方神圣拔得这头筹？！”

“看看不就知道了……”独眼龙黑着脸走出去，只见一员面有病容的白袍将领，一手提着长枪，一手提着一颗血淋淋的人头，正翻身从马上跃下。

“这是哪位？”大马猴轻声问独眼龙。

“不认识。”独眼龙摇摇头，话音未落，便见刘俊满面春风从正屋出来，朝那白袍将领迎上去。

大马猴和独眼龙的心顿时提到嗓子眼，暗暗狂叫道：‘千万不要，千万不要！’

然而事与愿违，只见那白袍将领推金山倒玉柱，跪在刘俊面前，将人头双手奉上，口中轻声道：“主公，幸不辱使命！”

“哈哈！子奇将军快快起来。”刘俊笑得合不拢嘴，将那首级接过，丢给一旁的阿丑道：“悬挂起来，让全军都看到！”阿丑领命而去，刘俊扶起邓小贤，兴奋地使劲拍着他的肩膀道：“大功一件，大功一件啊！”

邓小贤却只淡淡笑笑，便退到一旁，丝毫不抢刘俊的风头。

刘俊这才转过脸来，笑咪咪看着大马猴和独眼龙，两人脸上一阵尴尬，但‘得十三香首级者为盟主’是他俩公开宣称的，现在实在是不好公然赖账……只好先不管其他，一起向刘俊拱手道：“参见盟主！”

“哈哈！”刘俊满面笑容地扶起二人，笑道：“我兄弟三人意气相投，正要做一番事业，不如就此义结金兰，生死与共如何？”这自然也是王贤支的招，诸葛洪和十三香一死，大马猴和独眼龙必然会有很多想法，就算认他当了盟主也会离心离德，所以要趁热打铁，与他们结为兄弟，彻底拉拢到自己旗下！

独眼龙和大马猴有些发蒙，之前三人确实说过要结拜之类的话，这会儿又刚拜了盟主，自然无从反对。于是晕晕乎乎地便摆开香案，斩鸡头、烧黄纸、歃血为盟，结成了异姓兄弟！

结拜完毕，刘俊亲热地拉着两人的手，热泪盈眶道：“二弟、三弟，你我三人便是一体了！”

大马猴和独眼龙两人，也被这气氛感染得有些晕乎，竟也眼眶通红地点头道：“大哥，日后便以您的马首是瞻了！”

“哈哈，太好了！”于是，刘俊便大张筵席，庆贺三人义结金兰，又下令犒赏三军，将从十三香家中抄出的财宝分发给众将士，自然人人称颂，无不开颜！

于是众将领轮流前来向盟主大人敬酒，宣誓效忠！五营将领几乎一个不落……看的大马猴和独眼龙暗暗惊心！原先，两人还对刘俊能不能坐稳这盟主之位抱有幻想，毕竟临朐兵是五县之中人数最少的，现在看到莒州兵、蒙阴兵，甚至自己的日照兵、沂水兵都争相前来效忠，两人才知道刘俊已经不动声色掌握住全军，不得不彻底打消了心中的小算盘，一心一意跟着这新拜的大哥混下去了……

至于死去的诸葛洪，还有脑袋挂在旗杆上的十三香，就这样轻而易举消失在人们的记忆里……

宴饮至中夜，一弯弓月孤悬半空。

营中众将放浪形骸，狂欢斗酒。身为诛杀十三香的功臣，邓小贤自然被众将领重点招呼，纷纷过来向他敬酒。但都被刘俊以子奇将军重伤初愈不得饮酒为由，给挡了回去。见场面颇为尴尬，邓小贤便借口要解手，起身离帐，在营中踱步片刻，便见一个消瘦的身影，立在沂水城头。

邓小贤不假思索，快步奔上城头，果然见新月清辉之下，王贤一人独立夜风之中，邓小贤放慢了脚步，走到他身后。黑暗中，一道凌厉的目光警惕

地扫过来，看清是邓小贤，那目光才倏然消失。邓小贤知道，那是在暗中默默守卫王贤的戴华。

邓小贤看着王贤的背影，心中满满都是敬佩之情！他很清楚若是换了自己，跌了那样的大跟头，恐怕是再也爬不起来了！然而王贤却没有！纵使身处绝境，在旁人看来他已经毫无希望，王贤却依然没有放弃——纵使无法杀出重围，纵使回到济南也是个死，他依然在绝望中寻找一丝希望，竟毅然决然以伯爵之尊，化身潜入于白莲教中！转眼之间，王贤消失无踪，取而代之是一位深不可测的黑先生！

进入新的角色后，王贤爆发出了常人难以想象的能量！他选中了实力严重受损，处于危机中的刘俊，小试身手便让刘俊如获至宝，对他言听计从！然后王贤又为刘俊设计了以小博大，快速扩充实力的‘五县联盟’计划！

王贤先散布官军即将大举来攻的谣言，让南青州各县陷入恐慌，尤其是首当其冲的蒙阴县，更是惶惶不可终日。然后出使蒙阴，向诸葛洪提出五县联盟，共御官军，并以盟主之位相许，诸葛洪自然心花怒放，并将王贤奉为上宾！

王贤又主动请缨，要替诸葛洪去说服剩余三家，诸葛洪自然无不应允，还退还了刘俊的赠礼，并又慷慨的加上两份，本意是三家各得一份，算是入伙的好处了！然而王贤却任由十三香讹诈，非但把两份礼物给了十三香，还将本属于刘俊的副盟主之位让了出去。

其实十三香只是想多要些礼物，至于副盟主他还真没敢想，但既然王贤是个凯子，自然不宰白不宰喽！十三香高高兴兴地收下双份礼物，当上了副盟主，殊不知也给自己埋下了祸根！

莒州入伙后，王贤以三家之威力压沂水，同时以四家的名义把胆子最小的大马猴换来，形势比人强，独眼龙和大马猴不得不加入进来，但心里头能不窝火吗？王贤便授意刘俊多和这两人亲近，将两人的怒火引到十三香身上……是十三香太贪婪，把属于别人的好处都占去了，大家才会落得这么惨，同是受害者，自然同仇敌忾，共同进退了！

第九百八十七章崛起东方

然后刘俊又按王贤的意思，挑唆二人到诸葛洪面前，要求换掉十三香的副盟主。同时，王贤慷他人之慨，将公中的钱粮全都用来收买人心。诸葛洪自然钱粮吃紧，王贤便趁机给他出主意，让他威胁十三香，多出钱粮，否则就顺从民意，将其副盟主撤掉。

王贤便告诉诸葛洪，十三香贪财吝啬，自然不肯多出钱粮，但也不可能乖乖等着被撤掉，所以肯定会串联手下，散伙走人！诸葛洪自然不能看着自己辛辛苦苦建立的联盟瓦解，理所当然，对十三香起了杀心！王贤便自告奋勇，说会以动摇军心为由，杀掉十三香！并十分忠诚地请诸葛洪暂时离开，以避嫌疑，还说等他回来后，可以拿自己开刀，来消除不良影响，收买莒州军的人心。

诸葛洪自然被感动得不知所以，完全接受了王贤的安排，以回蒙阴给老爷子祝寿为由，非但自己离开，还带走了一干亲信兄弟，哪知却踏上了一条不归路！王贤早就趁着十三香造成的混乱，暗中派阿丑和邓小贤，在一线天设伏，将诸葛洪一千人等杀了个干干净净！

待到消息传回沂水县城，自然而然的，怀疑的矛头便直指造成骚乱的十三香！当刘俊三人带着大军包围上来时，十三香以为他们是要阻拦自己回家的，丢下部下便兔子似的逃跑了。殊不知，他是被王贤故意放走的！十三香这一走，便是黄泥巴落到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了，彻底坐实了谋害诸葛洪的罪名！

其实到了这一步，局势已经尽在王贤掌握，整个五营兵马，已经被收买的七七八八，刘俊再保下莒州兵，自然会换来他们的效忠。王贤又将蒙阴兵收服下来，就算最后捉到十三香的不是邓小贤，整个五县联盟的控制权，也已经没跑了！

当然，大马猴提出谁捉到十三香，谁就是下一任盟主，也确实帮了大忙。在邓小贤提回十三香的人头后，刘俊这个盟主已经是实至名归了！再按照王贤的吩咐，与独眼龙、大马猴义结金兰，将抄没到的十三香的财宝分给众将士，刘俊的盟主之位就算是彻底坐稳了，而且远比当初诸葛洪要稳当许多！

但邓小贤十分清楚，如今的刘俊其实不过是一具傀儡，真正掌握五县联盟的是眼前这个男人！从山穷水尽到眼前的局面，他只用了一个多月时间，让邓小贤彻底见识了一个人能有多大的韧性和潜力！

“先生。”邓小贤立在王贤身后，轻轻唤了一声。

“嗯。”王贤没有回头，但已经知道来人是谁，在自己人面前，他丝毫不
用伪装，露出清冷凄绝的本来面目。

“先生翻云覆雨，已经达成了初步计划，应该高兴才是。”感受到王贤身
上的彻骨寒意，邓小贤轻声劝慰道。

“还早着呢，何况就算灭了白莲教，报仇雪恨的路不知还要走多久！”王
贤仰面望着夜空，一颗星辰闪闪发光，只听他喃喃道：“太远了……”

邓小贤也算博学多识，知道王贤所看的那颗星辰，正是代表着人间帝王
的紫微帝星，不由暗暗心惊道：“先生，您真的要向他寻仇？”

“是的！”王贤死死盯着那颗紫微星，声音冰冷道：“我已经指天发誓，要
让所有害死我兄弟们的刽子手，付出十倍、百倍的代价！不报此仇，我誓不
为人！”

“先生……”邓小贤只觉一阵心潮澎湃，他的弟弟和最好的朋友，都死在
那一场，本来已经心灰意冷，因为那些仇人就像这天上的星星，高远的根本
摸不到，更别说寻仇了……邓小贤本打算就此归隐，但得知了王贤的复仇计
划，他又奇迹般地振作起来，就算最后功败垂成又如何，单单有这份刑天之
志，就不负男儿平生志了！

“下一步我们该怎么办？”平复下沸腾的心血，邓小贤沉声问道。

“等。”王贤轻声道：“我们在南青州搞出这么大动静，北青州不会没有反
应，我们就要等他们的反应。”

“若是迟迟没有反应呢？”邓小贤轻声问道。

“那就继续闹腾，闹到他们不得不理会咱们！”王贤将目光投向喧腾的军
营，淡淡道：“把他们喂饱了养肥了，不是为了杀着吃，而是让他们杀人的。
”

就任盟主之后，刘俊便在王贤的谋划下，开始率军南征北讨，又相继将
兖州府的费县、沂州，莱州府的胶州、即墨等地收入囊中。这些都是已经被
白莲教控制的地区，见来的同样是白莲教，兵力又是己方数倍，往往不战而
降，直接加入到联盟麾下。

唯一一场激战，发生在攻打即墨的时候。即墨乃是第一个举起义旗，杀
官造反之地，领导人高羊儿向来以起义领袖自居，麾下着实聚集了七八千兵
马，而且仗着盐铁之利，盔甲精良，还有战船，素来桀骜不驯，连唐天德都
不放在眼里，更不会理会刘俊了！

这一战，在王贤的指挥调度下，两万联盟军队打得极为漂亮，全歼了即墨军，俘虏了高羊儿，将高羊儿占据的胶卽之地收入囊中！

得到胶州即墨，对刘俊一伙的实力，提升极大，非但五县联盟变成了九县联盟，地跨三府，兵力也增加到三万人！彻底与总舵成分庭抗礼之势！

这时候，进入秋收季节。刘俊等人暂时停下了扩张的脚步，开始四下派兵抢收粮食，这可是大军过冬的关键啊！

非但九县联盟是这样，青州的总舵也是如此，唐天德之所以一直没有理会刘俊，并非没把他们放在眼里，而是顾不上。正如王贤所判断，北青州直面济南和乐安州，唐天德要防御朝廷的军队，还要提防汉王暗中捅刀子，同时还得收服那些公然和自己作对的白莲教势力。根本就是分身乏术，只能任由刘俊他们在东南折腾！

直到秋天，唐天德才终于收服了登莱之地的十几个县，加上北青州的九个县，手中握有二十五县，五万多兵马，终于可以趁着秋收，暂时不会有战事，可以好好消化一下地盘，同时回头治一治不听话的刘俊了！

谁知不回头不要紧，一回头吓一跳，刘俊这厮居然不声不响便统合了九个县，手下三万兵马，而且钱粮充足，并掌握了所有关隘要塞，一副进可攻退可守的架势！

青州城中，原先的知府衙门，如今已是白莲教的总舵。

听了宾鸿的禀报，唐天德脸拉得老长，原先因为势力大增而生出的那些志得意满，全都抛到了九霄云外！只见唐长老重重捶着桌案，气急败坏地质问道：“马山之战不是将刘俊的主力都打光了吗？！怎么让他转眼之间就夺了老子半壁江山？！刘俊是个神仙吗？！”

宾鸿、刘信、丁谷刚、郝允中，还有新归顺的董彦皋、王宣、白拜儿等人面面相觑，心说早就提醒您老不知多少遍了，是您老不放在心上吧……

唐长老发泄完了，看看众人，闷声问道：“现在该怎么办？！”

“长老，他们不就是三万人吗？我们可有五万多，而且还有佛母、是总舵！他们打不过咱们！”董彦皋粗声说道：“俺老董愿领一彪人马，去将刘俊押来向长老请罪！”

“不妥不妥。”宾鸿摇头道：“官军一直按兵不动，还有汉王也心怀叵测，这个时候决不能内乱，还是要以安抚为上。”

“就怕他蹬鼻子上脸！”刘信闷声道：“上次长老招他来，他都敢抗命！这

回这家伙翅膀硬了，恐怕更不会理睬了！”

“哎，此一时彼一时。”宾鸿又摇头，一副高人做派道：“上次他不来，是因为心中有鬼，担心咱们会借军令状要他的命。如今他兵强马壮，背靠九县之地，只要长老亲自修书一封，对他表示安抚嘉奖，并诚邀他到青州城一晤，他还有什么好怕的？”

“不错。”郝允中点点头道：“估计那小子心里也不踏实，正等着跟长老好好谈谈呢。”

“哼！”白拜儿啐道：“和长老谈？他配吗？！”像白拜儿、王宣、董彦皋之流，原先都是统领一府的舵主，地位远高于刘俊这个临朐县堂主，现在只能乖乖拜在唐天德麾下，老老实实以属下自居。听说要请刘俊过来，跟唐长老平起平坐会谈，自然是酸水横流！

“配！”郝允中却十分认可刘俊道：“他能短短时间占领九县，拥兵三万，这就是他的本事，这就是他的本钱！”

郝允中一番话说的白拜儿三个面红耳赤，原先三人的地盘儿可比如今刘俊大多了，可转眼之间就丢了个精光，只能在这里仰人鼻息，真是人比人，气死人！

“老夫只有一个疑问。”一直沉默不语的唐天德，终于开口了：“刘俊那个蠢材，怎么会突然开窍了呢？！”

第九百八十八章抉择

“老夫只有一个疑问，刘俊那个蠢材怎么会突然开窍呢？”唐天德终于开口了。

“这个……”这也是众头领共同的疑问，大家同在教中十几二十年，互相知根知底，那刘俊是个什么货色，大伙都心知肚明。这样的人却可以彗星般崛起，光芒甚至盖过了厚积薄发、老谋深算的唐长老，实在是让人想破脑袋也想不通。

“据说，那刘俊得了个姓黑的谋士，然后便开始咸鱼翻身。”宾鸿不太确定道：“弄不好，就是因为那个姓黑的！”

“那姓黑的是什么来路？”唐天德追问道。

“据说是个落魄江湖的落地举子，看到了咱们的招贤榜，才投奔到刘俊旗下的。”宾鸿说道。

“看到招贤榜，应该投到老夫旗下才是！”唐天德一听就急了，“怎么会让那刘俊截胡呢？！”

“这……就不清楚了……”宾鸿突然心中一紧，本能的不想再谈论王贤。

“老夫发招贤榜，倒是招来了不少人，可都是些废物点心，加起来也顶不过那一个！”唐天德说这话，两眼却直勾勾看着宾鸿，透出丝丝不满：“各中原因，军师还需反思啊！”

“是。”宾鸿点头应下，其实原因很简单。因为宾鸿善妒，有本事的人都让他撵走了，只有让他觉着没威胁的，才会引荐给唐天德。

“不管怎样，先把刘俊叫来，和他谈一谈吧！”唐天德沉声说道：“老夫亲自写信请他就是！”

“是！”众人沉声应下。

就在唐长老和手下商量着，如何对付刘俊时。济南城中，安远侯柳升也在伤着脑筋……他是两个月前抵达济南的，一到济南，发现军队严重缺编，两万精锐尽丧后，只剩下一票老弱病残，根本不堪驱驰！

没有办法，柳升只能以本部一万人马布防在泰安、章丘一线，抵挡住白莲教西进的脚步！又命朱威、高凤，以及各地指挥使防守住主要城市，切不可轻举冒进！

同时在济南府、东平府、兖州府招兵买马，训练士卒，积蓄反击的势力。只是从头再来、谈何容易，在缺乏朝廷支援的前提下，短短两个月时间，只募集了三万新丁，刚刚开始训练而已！按照他的预计，最快也得等到初雪时节，这三万新兵才能初步形成战力，至于收复失地、剿灭白莲，只能等来年开春了……

在柳升和魏源等人看来，这已经是十分神速的了。但北京城的皇帝和一班王公大臣，却早已经失去耐心，见柳升到济南两个多月迟迟按兵不动，弹本便雪片般向中书飞去，指责柳升畏敌怯战、贻误战机、有养寇自重之嫌！

也就是柳升这样的社稷重臣，深得皇帝信任，若是换上别人为帅，早就被那铺天盖地的弹章给淹死多少次了！但柳升还是感到了极大的压力，因为他得到确切消息，汉王已经亲自上表，力陈白莲教对山东的戕害，已经到了绝对无法容忍的地步，并表示愿意为君父分忧，亲自挂帅平定白莲教，还愿立下军令状，除夕之前不灭白莲，甘愿以死谢罪！

“哎，汉王这一手实在太狠了……”王贤曾住过的园子里，柳升对魏源苦笑：“皇上肯定不希望这场动乱拖到明年，汉王这下是挠到皇上的痒处了！”

“嗯。”魏源点点头，叹口气道：“侯爷，你我都知道，绝对不能让汉王出山，不然我们就是社稷的罪人！”

“是啊，汉王殿下藏兵数万，囤积兵甲钱粮无数，显然是所图非小。”柳升点点头，只有来到山东，才能感受到汉王带来的强大压迫。

“这次白莲教造反，背后就有汉王煽风点火的影子。”魏源顿了顿，压低声音道：“而且据可靠消息，郭义、王贤之所以失陷在葫芦谷，正是军队突然哗变所致。其实那些军队根本没有被全歼，却消失得无影无踪，个中缘由侯爷可想而知！”

“魏大人，我知道你痛心爱徒，可有些话，咱们兄弟私下说说也就罢了，出去可不能乱说！”柳升看看门口，也压低了声音。

“侯爷，我不是出于私愤，我是有证据的！”魏源却断然道：“告诉你一个可靠的消息，当日在葫芦谷统领叛军的，正是前任山东都司马忠！”

“啊！”柳升脸色剧变，声音都发颤道：“此事，你是从何而知？”

“侯爷见谅，暂时不便透露。”魏源歉意地笑笑。他其实已经早见到了凌霄，并得到了王贤的亲笔信，但为了王贤的安全考虑，并未向任何人透露过他的行踪。魏源一手指天道：“但我可以发誓，我说的每一个字都是真的，若

有半句虚言，天打雷劈！”

“我不是不信任大人。”柳升沉声道：“只是你不说明来源，我便无法奏明朝廷啊！”

“侯爷请相信我，现在不是上奏朝廷的好时机，一旦时机成熟，下官必定和盘托出！”魏源起身拱手道：“今日唐突相告，不过是为了提醒侯爷，汉王的狼子野心！咱们千万不能让他出来啊！”

“我知道了……”柳升站起身来，负手来回踱步，他需要消化魏源提供的信息，并作出正确判断。

魏源也不着急，坐在那里静静看着柳升踱步，他只知道王贤打入了白莲教内部，但现在是何处境，有没有暴露全都未可知，这让他既担心王贤的安危，又担心将希望寄托在王贤身上，实在是太危险了。但不这样的话，根本无法阻止汉王出山，那对山东对大明，都将是一场巨大的灾难！

现在，只能寄希望于柳升，能相信自己了……

不知不觉，半个时辰过去了，柳升终于停下脚步，转过头来，一双虎目死死盯着魏源道：“你是不是和王贤联系上了？！”

“呃，侯爷此话从何而来？”魏源脸上镇定如常，心里头却惊得翻江倒海，不愧是名满天下的安远侯！直觉准得吓人！

“你得跟我说实话。”柳升向前两步，逼近了魏源，定定审视着他道：“不然老夫为了山东的局面，只能默许汉王出山了……”

“这……”魏源心念电转，知道不透露一点，无法让柳升安心，只能咬牙道：“我只能告诉侯爷，他还活着！”

“果然！”柳升那苍老的面容，竟突然浮现出两团酡红，昏黄的老眼也有了光芒。下一刻，一直不苟言笑的安远侯爷，居然放声大笑起来：“老子就说嘛，那小子没那么容易死！哈哈哈哈！这样才对嘛，他要是死了，还有什么意思！”

“……”魏源震惊地看着柳升，没想到向来目中无人的老侯，居然对自己的学生如此高看。

“告诉我，他有什么计划？！”柳升俯身上前，按住魏源的胳膊，唾沫星子都喷到了他脸上。

魏源感觉双臂像被铁钳钳住一般生疼，龇牙咧嘴道：“您先放手……”

“你先说！”柳升却咧嘴一笑。

“我真不知道，您就是把我胳膊拧下来也没用……”魏源额头已经出现汗水。

柳升这才松开手，捏着自个儿的下巴道：“这小子，能搞出什么名堂？”

魏源一边揉着刺痛的胳膊，一边苦笑着摇头，“我也想知道……”

“想不通，真是想不通……”柳升把自己当成王贤，想象一下在那种山穷水尽的地步，能做些什么？结果却是，什么也做不了……估计换了自己，早就抹脖子上吊，投胎转世去了！

“虽然不知道，但我相信他一定有计划，时机成熟就会对我们和盘托出的。”魏源轻声说道。

“确实，那小子无中生有的本事天下第一，咱们想不到，他却能办到！”柳升既然想不通，索性也就不想了，搓着手笑道：“那就等呗！”

“那侯爷，汉王那边？”魏源苦笑道：“我都把秘密告诉侯爷了，您也得表示表示吧。”

“哈哈，放心！”柳升拍拍魏源的肩膀，露出一丝诡异的笑道：“多了不敢说，再把汉王按上一两个月，老夫还是做得到的！”

“那太好了！”魏源登时笑逐颜开，连疼痛都感觉不到了！

作为文官集团的重要人物，魏源自然对柳升的背景势力有所了解，知道他是靖难功臣集团中的核心人物，而那帮对皇帝有巨大影响力的公爵侯爵向来是共同进退的！之前魏源担心，他们会偏向汉王，乐于看到汉王出山，至少不会阻挠，所以才会冒险说服柳升。

现在柳升这种谨慎的老人家表了态，那就说明至少一两个月内，汉王是别想出来了！

“那一两个月之后呢？”魏源犹不满足，追问起来。

“那就得看大人那位爱徒，能折腾成什么样了。”柳升幽幽道：“若是依然毫无动静，或者希望不大，恐怕老夫也没法说服皇上了……”

“是。”魏源点点头，他知道安远侯这是跟自己交了底！长远来看，能不能阻止皇上起用汉王，确实是要看局面有没有起色！而局面有没有起色，眼

下只能看王贤能做到哪一步了！

王贤到底能不能行？魏源头一次，没有半分把握……

第九百八十九章不入虎穴

安远侯果然说到做到，他通过一班老兄弟，向皇帝施加影响，果然让朱棣暂时打消了启用汉王的念头。对此，赵王虽然感到有些失望，却也在预料之中，在写给汉王的书信中，他让汉王耐心等待，利用这段时间做好准备，并保证会在一两个月后再次发起动议，相信以父皇那极其有限的耐性，到时候一定会力排众议，启用二哥的！

收到赵王的书信，汉王十分烦躁，他手下的兵马已经超过四万，每日里所耗的钱粮，都让他头大如斗！朝廷一日不给他名分，这些兵马就得由他供养一天，拖得久了，非把汉王殿下吃破产不可！

但没有朝廷的旨意，汉王也不敢轻举妄动，那样会让所有图谋全都泡汤的！所以他只能将过剩的精力发泄在练武场中，像一头饥饿的猛虎，焦躁地等待机会！

在这个收获的金秋，烦躁的远不止汉王一人，还有远在即墨的刘俊！

刘俊如今率军暂驻即墨城中，每日里整军习武，只待秋收一完，便要立即挥师北上，攻取莱阳文登栖霞等地，彻底占领山东半岛。可是没等他起兵，就先收到了青州来信……看到这封唐长老的亲笔信，踌躇满志的刘俊便像坐在了通红的火炉上，在大堂中烦躁得直转圈儿！

直到王贤闻讯赶来，刘俊才停住脚步，一把抓住王贤的手臂道：“先生可算来了，快帮某家出主意！我真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主公少安毋躁。”王贤笑着挣脱刘俊的手掌，提醒他道：“如今主公是三军统帅，要时刻保持镇定哦。”

“我镇定，镇定得了吗？！”刘俊苦笑着拿起桌上的那封信，递给王贤道：“看看，先生看看再说！”

王贤接过信来，快速浏览一遍，不禁心中大喜过望，面上却丝毫没有变化，将那信递还给刘俊道：“看完了。”

“先生怎么说？”刘俊死死盯着王贤道。

“并不意外。”王贤淡定道：“唐长老已经基本收拾好局面，主公又已经如此强大，他自然会着手解决主公的问题了。”

“我问的是怎么办？！”刘俊头一次对王贤用这么高的嗓门说话，可见是真急了。“他约我到青州城去会面，还说以免发生摩擦，令亲者痛、仇者快。

这不是威胁我交出兵马，向他投降吗？！”

“哎，主公为免太涨他人士气，灭自己威风了！”王贤摇头笑道：“如今青州方面虽然实力要强些，却要提防官府和汉王的威胁，咱们真要是打起来，胜负还未可知呢！”

“唔，也是！”刘俊对王贤的判断自然深信不疑，这已经是这几个月来无数次证明过的。听王贤这样一说，刘俊马上放松下来，将那封信往地上一扔，又踩上两脚道：“那就当他是放屁，不理他！”

“哎，主公此言差矣。”王贤却又摇头了。

“呃……”刘俊愣了一下，苦笑道：“我又怎么错了？”

“怎么说，唐长老代表的是总舵，那是主公的上司，怎么能不理会呢？”王贤弯下腰，捡起地上的信纸，掸一掸刘俊的脚印道：“何况唐长老亲笔来信，说的是邀请主公前去共商大事，这是把主公放在和他平等的位置上，咱们不能不识抬举啊！”

“呃……”刘俊挠挠头，没听懂。

“呵呵。”相处这么久，王贤自然知道刘俊的智商几何，否则也没法将他玩弄于股掌之间，便耐心解释道：“主公只管放心地去，这一次肯定有好处！至不济也能得个护法之类的高位，名正言顺地统领山东半岛。”说着笑笑：“这样，总比劳师动众的攻打，要来的轻松正当许多吧？”

“真的？”刘俊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但说完又不好意思地笑道：“先生这么说，那肯定就是这么回事！”

听的王贤身后的戴华暗暗咋舌，心说这刘俊已经被我家大人彻底洗脑了，恐怕大人把他卖了，都还会帮着大人数钱！

“主公相信我就好。”王贤捻须微笑，一副高人做派。

“那好！”刘俊来了劲，高声道：“咱们便去赴他这个约！看看他给咱们什么好处！”

“正当如此。”王贤赞许地颌首。

“不过先生，您得和我一起去啊……”刘俊苦笑道：“不然我可心里没底儿啊！”

“呵呵，好吧。”王贤笑着应下。

“还要点齐兵马，给咱们壮胆！”刘俊又补充一句，充分暴露了他色厉内荏的本质。

“呃，主公要带多少兵马？”

“当然是越多越好了，三万兵马都带上如何？”

“那咱们的地盘可就无人防守了。”

“那带两万如何？”

“还是太多……”

“一万！不能再少了！”刘俊罕有地表现出了坚持的一面。

“好吧……”王贤苦笑着点点头。

出来后，回到自己的房间，王贤正要处理军务，便见戴华一脸便秘状。

“有话就说，有屁就放。”王贤头也不抬，运笔如飞。

戴华看一眼一旁的邓小贤，意思是帮我一起劝啊！邓小贤心说，我什么事儿都不知道，怎么劝？

“先生，您不能去青州！”戴华终于忍不住说道。

“什么？去青州？！”邓小贤吓了一跳，声调不由提高：“那是白莲教的老巢，去那儿干吗？”

“你小声点儿……”戴华赶忙做个噤声的手势，“别让人听见！”

“先生，您去青州干吗？”邓小贤压低了声音。

“先生要陪着刘俊去青州，和那唐天德会面！”戴华见王贤没有回答的意思，只好替他解释。

“那怎么成！唐天德、佛母那些人，都是见过先生的！”当初郓城那一回，邓小贤虽然没在现场，却也知道王贤和那帮白莲教高层照过面！

“何止是见过，那佛母对我恨之入骨，估计我化成灰都能认出来。”王贤终于受不了这两个聒噪的家伙，搁下笔说道。

“那您还去青州？！”邓小贤和戴华异口同声道：“那不是茅坑里打灯笼——找死吗？！”

“俏皮话还不少。”王贤哂笑一声道：“放心吧，那佛母似乎和唐天德闹掰了，如今在四处游逛，根本不回青州。”顿一顿，王贤瞥戴华一眼道：“再说就算她回青州又怎么样？难道你对自己的易容术那么没信心？”

“哎呀！大人，易容术不是万能的！不说别的，您的眼睛就是改变不了的！”戴华苦着脸道。

“放心吧，那佛母孤傲冷漠，除了唐天德，从不跟下面人接触。”王贤摇头失笑道：“佛母没事儿跟我对眼儿干嘛？莫非会看上我不成？”

“扑哧……”邓小贤两个被王贤逗笑了，但很快戴华就敛住笑容，正色道：“总之，大人绝对不能去青州，实在太冒险了！”

“当初我要投奔刘俊，你也是这么说的。”王贤翻翻白眼道：“可见你这判断十分不准。”

“那能一样吗？！”戴华着急道，邓小贤也深以为然道：“大人三思啊……”

“都不要说了！”王贤一摆手断然道：“刘俊不过是我接近唐天德的踏板而已，不到唐天德身边，我的谋划就无法实现！难道我们真要在胶东半岛上落草为寇不成？”说着斩钉截铁道：“这个险，我必须要冒！不然所做的一切毫无意义！”

“先生……”见王贤主意已定，戴华和邓小贤知道劝说无用，只好按住担心，心说大不了陪他死在青州就是！

“和张栋联系上没有？”王贤却把话锋一转，问起张栋来。

“正要告诉先生，已经联系上了。”邓小贤忙道：“他已经将灵霄姑娘送到了济南城。灵霄姑娘也将先生写的字送给了魏大人，魏大人说他知道了，让先生放心，朝廷那边他会一力担待！”

“我这老师是好老师啊！”王贤叹了口气，还有半句话没说，他实在担心，有些事魏源担待不起！

“让张栋暗中跟着我们，随时保持联系，注意安全。”定定神，王贤吩咐道。

“大人放心吧，周敢和时万的眼光错不了，张栋那小子没问题的！”邓小

贤说完，屋里却是一片黯然，显然他勾起了大伙对故人的回忆……邓小贤暗暗怪自己说话不过大脑，赶忙转移王贤的注意力道：“对了大人，您的家眷已经到了济南城……”

“什么？！”王贤果然一下就从痛苦中走出来，转而满脸担忧之色。出事之后，他一直不敢想象林清儿的反应，那个把他当成一切的女子，肯定会悲痛欲绝的！还有老爹老娘……

“大人放心，夫人已经见到了云霄姑娘，知道大人还活着……”邓小贤赶忙补充说道：“至于老爷子和太夫人，还对大人的事一无所知呢……”

“那就好，那就好。”王贤擦一擦湿润的眼角，不想在属下面前流露出儿女情长，便将两人撵出去道：“赶紧去准备吧！后天出发！”

“是！”两人沉声应下，赶忙离开房间。

待两人出去，王贤缓缓站起身来，手扶着桌沿，望着济南方向长吁短叹了许久……

第九百九十章焉得虎子

一支衣甲鲜明的大军缓缓向西行进，旌旗上写着大大的‘刘’字，这是跟随刘俊去青州的一万军队！

为了给自己壮胆，也为了显示强大，这一万军士皆是从军中精挑细选出来的精锐之士！而且刘俊将手中全部的战马盔甲都给这一万军士装备上了，至少看上去耀武扬威，颇能唬人！

刘俊身穿金甲、骑着骏马，在几十员军校簇拥之下，行在前列。王贤则羽扇纶巾，坐在一辆崭新的马车上，跟在后头。如此浮夸的打扮自然不是王贤本意，而是刘俊执意如此，王贤也只能任他摆布了。

马车上，邓小贤忍不住八卦道：“先生，我有一事不明，为什么那纸上写的那个生辰八字，会让魏大人确信先生还活着，难道是认出了先生的字迹？”

“不可能，先生当时是用左手写的，就是怕有人认出他的字迹。”戴华摇头道。

“告诉你们也无妨。”王贤淡淡笑道：“那个八字是我老师女公子的生辰。当初老师想将女儿许配给我，可惜我已经订婚了。”

“原来如此！”戴华恍然大悟，自家女儿的生辰八字，那是绝对不会向外人透露的，自然只有曾经差点儿成了姑爷的王贤才知道！邓小贤却比戴华精明多了，一下就抓到问题的关键道：“为何时隔多年，先生仍能清楚记得人家小姐的八字？莫非一直念念不忘不成？”

“咳咳！放肆！”王贤老脸涨得通红，显然是被说中了。

两天后，队伍抵达青州城外二十里，便惊动了城里的唐长老。得知刘俊带了一万精兵前来后，唐长老微微一笑，命宾鸿、刘信点起三万兵马前去相迎。

“报！”斥侯很快将青州方向的动静，禀报刘俊知道：“青州城三万兵马迎面而来！”

“什么？！”原本耀武扬威、信心十足的刘俊，一下就心虚起来，赶紧拨马到了王贤车前，低声询问：“这么多兵马开过来，莫非是要对我们不利？”

“哎，主公少安毋躁。”王贤摇头笑道：“人家不过是投桃报李，想在气势上压倒咱们罢了。”

“真不是要对咱们下手？”刘俊还是心里没底。

“真不是。主公只管放心，迎上去就是！”王贤给刘俊打气道：“这次前来谈判，气势很重要，切莫坠了自家威风！”

“唔……”刘俊心下稍定道：“好吧。”

果然，两军相距二里，三万北青州军停下了脚步，宾鸿和刘信排众而出，来到刘俊阵前，前者大声笑道：“刘将军好大的威风啊！”

“比不过你们威风。”刘俊见到宾鸿和刘信，登时新仇旧恨涌上心头……当初就是这两个混蛋用言语挤对，让他稀里糊涂立下了军令状！

“我等不过是奉命带兵而已，哪比得过刘将军亲掌大军。”宾鸿皮笑肉不笑道：“刘将军如今这排场，怕是要把唐长老都比下去了吧！”

“哼！”刘俊最受不了宾鸿的阴阳怪气，冷哼一声道：“军师，长老是派你来挑唆的吗？！”

“当然不是。”宾鸿摇头笑笑，拱手正色道：“奉长老命，前来迎接刘将军的大驾！”

“那废话少说，头前带路！”刘俊说完，拨马返回阵中，他根本没兴趣和宾鸿应付。

宾鸿眉宇闪过一丝怒色，这刘俊如今确实翅膀硬了，已经不把自己放在眼里了！心中暗道：‘看到我青州城怎么整治你！’宾鸿强压住怒火，沉声说道：“刘将军请！”

说完，便和刘信拨马而回。

于是三万北青州军在前，一万南青州军在后，浩浩荡荡向青州城进发。

距离青州城越近，刘俊的脸色就越难看，他终于忍耐不住，登上王贤的马车，苦笑连连道：“先生，我这心里跳得厉害！这次青州之行，恐怕难以善了啊！”

看着刘俊一脸惧色，王贤奇怪问道：“主公何出此言？”

“刚才宾鸿那神色，先生可看到了？”刘俊声音发紧道：“先生可能不太了解他，此人最是阴狠狡诈，他看我的眼神，就像饿狼瞅见肥羊一样。”说到后半截，刘俊的声音已经忍不住颤抖起来：“我看唐天德摆的八成是鸿门宴

啊！”

“主公，咱们都已经到了城下，难道还要打道回府不成？”王贤苦笑道。

“好主意……”刘俊竟深以为然道：“咱们现在走还来得及！”

“那岂不要让天下英雄笑掉大牙！”王贤摇头不已道：“就是联盟内部那些头头脑脑，也会笑话主公的！到时候唐长老再趁机拉拢一番，恐怕主公的基业就要分崩离析了！”

“那……可如何是好？”刘俊一下就没主意了，他既没胆量进城，又不愿承受临阵脱逃的后果，一时间进退两难，只能求助似的看向王贤。

“要不这样吧……”王贤故作苦思片刻，才缓缓道：“我替主公先进城探探风声，然后咱们再做他图，如何？”

“如此再好不过！”这话正中刘俊的下怀，他偏生还要假惺惺道：“不过还是不妥，先生的安危和某家同样重要！”

“哎，主公此言差矣。”王贤摇头笑道：“在他们眼里，您是三军主帅，学生不过是一谋士而已，有主公率大军在城外压阵，他们只会对学生奉若上宾，不会动我一根汗毛的！”

“果真如此？”刘俊大喜。

“果真如此！”王贤点头。

“那，就拜托先生了！”

于是定计，于是刘俊率大军驻扎在青州城下。送王贤入城时，刘俊紧紧抓着王贤的手，眼圈通红道：“一定要记住，安全第一！安全第一啊！”

“主公放心，学生一定不辱使命！”王贤也红着眼眶，跟刘俊应付一番，才带着戴华和邓小贤，离开本阵，来到青州城门前。

看着眼前的城门，王贤三个都有些恍惚，这正是三个月前，王贤带领众兄弟离开青州，前去救援郭义，所走的那道门啊！他们清楚记得，当时时万在城头相送，满脸的不爽……以至于此刻抬头看向城头，似乎还能看到时万龇牙咧嘴立在那里！

然而定定神，三人却看到城上城下白旗招展，站满了红巾裹头的白莲教士兵！这些刺目的红白之色，像刺入身体、带出蓬蓬鲜血的白刃，那巨大的痛苦提醒着他们，这座青州城已经落入白莲教手中许久了，而那些昔日的生

死兄弟，也已经惨死在敌人刀下，含恨九泉了！

只有刻骨的仇恨，依然鲜血淋漓，触目惊心！越是靠近青州城，那仇恨也就越发鲜明！越发浓烈！越发不可遏制！

一阵阵号角声，把三人从回忆中抽回，眼前出现唐天德和一众白莲教头领的身影，王贤三个赶忙压下满心的仇恨，昂首阔步迎了上去！

为了表示对刘俊的重视，唐长老唐天德亲自到城门口迎接，却只看到三个从没见过的陌生人，自刘俊阵中而出，并未看到刘俊的身影。唐长老和身边众头领奇怪地看向这三个人，见他们一齐抱拳行礼，为首的一个头戴纶巾、手持羽扇的中年文士，开口说道：“学生黑翦，谨代我家主公拜见唐长老和诸位头领！”

听到‘黑翦’这个名字，唐长老心中一动，还没开口，一旁的董彦皋先粗声粗气道：“刘俊呢？他怎么不亲自过来？派个狗头军师算怎么回事？！”

“就是！”白拜儿接话道：“长老亲自到城门口相迎，他都不露个面，莫非早就不把长老放在眼里了？！”

听了这些诛心之言，王贤却只是微微一笑，向唐天德拱手道：“长老见谅，我家主公自然是无比敬重长老，否则不会见信即至，没有丝毫耽搁。”

“那他为什么不露头？！”众头领不依不饶道，唐长老也饶有兴趣地看着王贤，想听听他怎么替刘俊搪塞。

“我家主公派学生替他前来，自然有他的道理。”王贤淡淡一笑，看向唐天德道：“长老能否借一步说话，我家主公有机密相告。”

“哦？当众说就是，这些都是老夫的生死兄弟。”唐天德缓缓说道。

“法不传六耳，长老请见谅。”王贤却不为所动。

“那好吧……”唐天德想一想，笑道：“既然刘将军遣先生做代表，那就请先生与我一同入城吧。”

“恭敬不如从命。”王贤笑着拱手。他身后的邓小贤和戴华也大松了一口气，幸好，唐天德没认出先生来！

“请。”唐天德便和王贤进了城，众头领愤愤望着远处的刘俊军营，骂上几句胆小鬼，又啐上几口老痰，也快快跟着入城了。

入城之后，唐天德屏退左右，对王贤笑道：“现在没旁人了，先生可以说

了吧。”

“呵呵。”王贤有些不好意思地笑笑道：“我家主公担心有人要害他，所以不敢入城。”

“哦，哈哈哈哈！”唐天德放声大笑道：“这就是黑先生所谓的机密不成？”

“这当然是南青州军的最高机密。”王贤却理所当然道：“如果让九县联盟的头头脑脑知道我家主公胆怯了，那还了得？”

“确实。”唐天德点头笑笑道：“这么说来确实是天大的机密。”

第九百九十一章宏图远志

听了王贤的话，唐天德放声大笑。笑完了，玩味地看着王贤道：“只是先生将如此机密告诉老夫，就不怕老夫会透露出去，对你家主公不利吗？”

“学生相信，以长老的睿智，断不会这样做。”王贤摇头笑笑道：“一段时间内，长老的注意力都会放在西面，恐怕无暇东顾，否则也不会如此折节下士，请我家主公前来共商大事。”

“哦……”如果说方才唐天德还有些轻视王贤，听了这话，就完全重视起来了！因为王贤完全说中了他的心思。但唐天德面上却不动声色道：“老夫请你家刘将军过来，就说明我无暇东顾？先生这话有些想当然了把。”说着笑笑，杀气四溢道：“还可以是先礼后兵嘛！”

“呵呵。”王贤却摇头道：“不会的，长老不会干那种亲者痛仇者快之事！况且恕我直言，我家主公在长老手下近二十载，到底成色几何，长老应该比学生清楚得多。就算是要先礼后兵，也不至于如此抬举我家主公。”顿一顿，微笑道：“所以学生愚见，长老此举只有一个目的，就是要把我家主公抬举起来，让他替长老安定好胶东半岛。等到东线的危机解除，长老再取而代之，则整个山东尽入长老之手矣！”

“既然如此，长老是愿意我家主公英明一点好，还是胆怯一点好？”王贤将手中羽扇横在膝前，高人做派尽显道：“所以学生愚见，长老只会保守这个机密，不会告诉任何人。”

“呵呵……”唐天德只觉后背飕飕发凉，脸上阴晴不定地上下打量着王贤。他的心思完全被此人道破了！其实唐天德从没把刘俊放在眼里，所谓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就算刘俊如今发达了，在唐长老眼中，他依然是一块扶不上墙的烂泥！

所以唐天德的如意算盘，就是把刘俊抬举起来，让他先替自己管着胶东。这样，白莲教至少可以停止内耗，一致对外，等到消灭了济南方向的官军，再回过头来吃掉刘俊，一统山东不迟！

所以在唐天德的立场上，刘俊越胆小无用自然就越好了！

短暂的沉默之后，唐天德再次看向王贤，这次目光变得凌厉，声音也低沉下来：“先生既然已经洞悉老夫的意图，为何刘俊还不敢进城呢？”

“呵呵……”王贤无奈地笑笑道：“学生明白是一回事，让我家主公相信又是另一回事。”

“哈哈哈哈哈！”唐天德放声大笑道：“看来毫无疑问，刘俊能突然崛起，不是他吃了仙丹忽然开窍，而是得到了先生这位卧龙凤雏似的人物！”

“我家主公虽然不才，但知人善用，用人不疑还是做得到。”王贤笑着点点头，并不否认。

“只是先生有没有想到，这样一来，老夫是断不能放你回去了！”唐天德笑眯眯地看着王贤道：“有你在刘俊身边，老夫寝食难安！只有把你们分开，我才能放心将胶东交给他！”

“好像是这个道理。”王贤苦笑着点点头，反问道：“只是不知长老要如何处置在下？是杀头还是囚禁，若要不留活口，还请赐毒酒一杯，学生着实怕疼。”

“哎，老夫岂能做那种焚琴煮鹤之事？”唐天德双目热切地看着王贤道：“先生是否愿意屈就老夫麾下？”

“学生有的选吗？”王贤脸上苦笑的意味更浓。

“哈哈！好像没得选！”唐天德十分快意，笑道：“有道是良禽择木而栖，先生乃俊杰也，应该明白刘俊今日虽好，却是明日黄花，跟着老夫才是王道！”

“这……”王贤露出纠结之色，低头沉吟不语，好像对眼下的局面估计不足一般。

唐天德也不着急，捻着胡须静等王贤的下文。

差不多顿饭工夫，王贤终于抬起头来，叹口气道：“学生确实别无选择，不想殒命就只有归顺长老。然则刘将军对我有知遇之恩，又素来信任有加，使学生终于可以一展胸中所学！”说着面露痛苦之色道：“我如何能弃他而去？”

“先生此言差矣，你离开是为了他好，留在他身边才会给他招祸！”唐天德已经成竹在胸，不紧不慢道。

“哎！”王贤眼眶微微湿润，连叹了三声，方长舒一口气道：“也罢，若长老能答应我三个条件，我便归顺长老。”

“讲！”唐天德沉声说道。

“一者，长老升刘将军为本教护法，将胶东交于他管辖。二者，将来就算长老要收回胶东，也务必妥善安置刘将军，切莫鸟尽弓藏。三者，将来刘将

军若是有得罪长老之处，还请长老多多海涵，不要怪罪于他。”王贤便沉声说道。

“好！好！好！”唐天德连叫三声好，满脸赞许地伸出大拇指道：“先生果然高义！一心只为刘俊着想，刘俊能得先生辅佐一段，实乃祖上有德啊！”

“长老过奖了。”王贤面上却尽是苦涩。

“这三个条件老夫都应承了，而且先生还可以为自己提一个条件，只要能答应的，老夫一定办到！”唐天德确实有水平，知道如何收买人心。

“不必了。长老能答应这三个条件，学生便已心满意足，至少不会对刘将军太过愧疚，至于自己的事情，实在无颜再提！”王贤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好吧，这个条件先放在这里，先生随时可以提！”唐天德收了王贤，心情大好，高声说道：“来啊，大张筵席，我要给黑先生接风洗尘！”

唐长老一声令下，总舵中筵席大张。本等着看王贤笑话的众头领，却见他端坐在唐长老身旁，竟被奉为上宾！而且唐天德在酒席上对王贤极为推崇，将此人说成自己的子房孔明！好像得到此人，大业便可成了一般！

众人这才知道，闹了半天，王贤竟然入伙了，而且看起来，唐长老十分欣赏此人！一众头领自然不会拂了唐长老的面子，不管虚情还是真意，纷纷上前向王贤敬酒，也学着唐长老一般，将王贤夸得天上有地下没！

这帮家伙说得痛快，席上就有人不自在了，白莲教的总军师宾鸿，一张脸拉得老长，那双狭长的眼睛闪着寒光，总是在王贤身上打转。看到宾鸿的异常，一旁的刘信嘿嘿笑道：“军师是不是有点儿后悔，当初干嘛提议请刘俊来青州？这下好了，刘俊没请来，倒引狼入室了！”

“笑话！区区装腔作势之徒，俺岂会放在眼里！”宾鸿面上冷笑，手中的筷子却将面前一盘红烧鱼插得稀烂。“一口一个‘学生’，做作死了！”

“军师还是留点儿心的好，俺可听说那刘俊全是他才有今天，想来这姓黑的定是有些本事，不然长老也不会这么看重他！”刘信一旁的郝允中插话说道。

这话就像一把匕首，狠狠插到宾鸿的心口，这正是宾鸿的担忧之处！有道是自家人知自家事，虽然这些头领不知，但宾鸿很清楚，唐长老对自己的表现已经颇有不满了！这次如此大张旗鼓地引入这姓黑的，恐怕真会威胁到自己的地位！

想到这儿，宾鸿心头一阵烦躁，只觉厅堂中的聒噪之声分外刺耳，刷地

站起身来，离席就走！

“军师要去哪里？”一个声音从背后响起，竟是唐天德！宾鸿不得不站住脚，回头挤出一丝笑道：“放水！”

“军师没喝几杯吧？”唐天德已经微醺了，笑咪咪看着宾鸿。

“喝了，喝了不少……”宾鸿咳嗽两声，有些尴尬地杵在那里。

“那就快去快回，你还没和黑先生喝酒呢！”唐天德摆摆手，笑道：“往后你们少不了打交道，还是要多亲近亲近！”

“是，俺去去就回。”宾鸿点点头，逃也似的走掉了，直到筵席结束，他的身影都没出现在厅堂中。

散了席，唐长老单独留王贤吃茶，半开玩笑半认真道：“这个宾鸿什么都好，就是小家子气了点，你不要和他一般见识。”

“不敢。长老能有今日基业，离不开军师出谋划策，晚来后辈当知敬让矣！”王贤轻声说道。

“哎。既然先生是自己人，也就不瞒你了，我这军师守成有余，进取不足。”唐长老叹口气道：“日后诸多大事，还需先生多多费心，不要顾及什么先后！”

“学生自当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王贤应承下来。

“就是这个意思！”唐长老笑着点头道：“眼下就有一桩事情，请先生为我计较！”

“长老请讲。”王贤点点头，做洗耳恭听状。

“老夫谋划大事，已经有十余年，准备不可谓不周全。又挟焚毁三大殿之威，时机不可谓不成熟。”唐长老满面忧色道：“然而起事至今，已有近半年时间，却迟迟不能统合全教！别看眼下好像已经将各路人马收服，但那董彦皋、白拜儿之流，只是面服心不服而已，一有机会肯定会背我而去！”说着唐长老喟叹一声：“内患一日不平，老夫就一日不敢发兵与朝廷决战，迁延日久，官府兵力一旦恢复，咱们可就要困死在山东了！”

第九百九十二章新人笑时旧人哭

听了唐长老的话，王贤思酌片刻，缓缓开口道：“以学生愚见，长老所说内忧，实则外患。真正让长老迟迟无法统合全教的症结，恐怕是出在乐安州。”

“你是说汉王？”唐长老眼前一亮，深以为然道：“说的太对了，就是朱高煦对济南、登州、莱州三府的渗透太深，董彦皋白拜儿等人皆与他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所以才敢对老夫阳奉阴违，多怀异志！”

“所以恕学生直言，长老想要一举成功，将本教打造成铁板一块，不先除掉汉王，恐怕难上加难啊！”王贤沉声说道。

“哎！汉王……”唐长老满嘴苦涩道：“都怪老夫有眼无珠，身边也没个明白人，原先还以为他是想跟我们共谋大事，谁料起事之后，这厮居然立即改弦更张，和我们划清界限！原来只是想利用我们，达到他东山再起的目的！”

“长老，过去的事就不要再提了，您现在不是有学生了吗？咱们从现在开始谋划也不迟！”王贤轻摇羽扇，又摆出那副高人做派道：“以学生之见，长老成功的机会还是很大的！只要我们解决了残余的官军，消灭了汉王，没有后顾之忧，便可东进夺取整个山东，扼断大运河！”

“哦？”唐长老微微吃惊，他原先的计划是，夺取山东之后便挥师北上，直捣北京！但王贤的谋划却是东进夺取运河山东段。

“长老应该知道，朝廷迁都之后，北京数百万军民全靠江南供给，一切物资都要从大运河北上！”王贤沉声说道：“只要我们截断运河三个月，明朝的都城就会变成一座死城，届时再以精锐之师北上，必将势如破竹，直入京师！”王贤为唐长老谋划了一副诱人的蓝图。

唐长老却没有完全被冲昏头脑，而是冷静问道：“朱棣不是草包皇帝，若运河被截，必定发全国兵力来救！届时我们可如何能抵挡得住？”

“哎，主公多虑了。”王贤却摇头笑道：“若朱棣能发全国兵力，咱们早就被官军兵临城下了！”说着轻蔑地一笑道：“可现在，起事已经近半年，外地的官军在哪里？”

“安远侯柳升率领一万禁军，早就到了济南城。”唐长老说道。

“哈哈！偌大一个大明朝，拥兵何止百万？却只派了一万人马来山东，难道这还不能说明问题吗？”王贤摇动羽扇，强大的自信蓬勃而出，斩钉截铁地对唐长老道：“不夸张地说，明朝的财政已经极度枯竭，滥发的宝钞透支了

十几年的民力，如今已经刮无可刮！明朝的国库里根本就没钱了，非但如此，积欠的军饷官俸已经到了骇人听闻的地步！想要大军开拔，至少先得把欠饷补上吧，还得筹措军需，犒赏三军吧？朱棣上哪儿去筹措钱粮去？这种情况下，怎么敢调动他的军队？”

“果真如此？”唐长老被王贤的话惊呆了，寻思半晌方长长一叹道：“果真如此……”唐长老早就知道，白莲教如今在山东遍地开花的局面，确实要拜朝廷软弱无力所赐！对此唐长老也是百思不得其解，王贤的话确实让他茅塞顿开！

“哎呀，先生大才啊！解开了困惑老夫许久的疑团！”唐长老激动地拉着王贤的手，放声大笑道：“可笑我还以为朝廷有什么图谋，原来不过是无能为力而已！哈哈哈哈哈！我等大业可成，大业可成啊！”

“学生愿辅佐长老，创此万世之基！还百姓一个太平盛世！”王贤也很激动，眼泪都快下来了。

但其实王贤这话只能说是半真半假，大明朝虽然确实民力透支，到了十分危险的境地。但军队几乎未受影响，朱棣对军队的控制力也并未削弱，只是王贤已经洞悉了朱棣的意图，知道这位皇帝就是要坐看山东的乱局升级，所以不会派更多的军队进入山东。

至于截断大运河，自然会严重威胁到北京的安危，但按照王贤替唐长老做出的规划，根本走不到那一步，白莲教就要凋零败落了……

激动一阵，唐长老乘兴说道：“还有几天，就秋收完毕了，到时候老夫便尽起精兵，直取济南！然后将山东的官军消灭殆尽，截断大运河！”

“哎，长老，万万不可先取济南，否则要为汉王做嫁衣裳了！”王贤赶忙劝阻道：“学生方才说过，汉王才是我们最大的威胁！如果长老先攻济南，皇帝必然会启用汉王，我等却早已与官军两败俱伤，如何是以逸待劳的汉王军的对手？”说着叹口气道：“到时候汉王手掌山东军政大权，恐怕令旗一挥，便有人倒戈相向，我们就要不战自乱了！”

“这个……”唐长老捏着下巴，神情凝重起来，心说也是，汉王手下最少有三四万精兵，再加上董彦皋、白拜儿这些二五仔，若先打济南，恐怕会让他坐收渔翁得利！“那以先生之见呢？”

“以学生愚见，当务之急是彻底统合本教，迅速整顿军队，待得将战力提升至最高点，便突然出兵乐安州，消灭朱高煦！”王贤沉声说道：“汉王一灭，山东动摇，济南城的敌军定会闻风丧胆，大军自可趁势而下，则大事定矣！”

“嗯！”唐长老被说得热血沸腾，重重点头之后，却又有些心虚道：“且不说汉王如今还和我们表面上相安无事，单说他可是天下闻名的骁将，我们能战胜他吗？”

“长老也说了，只是表面上相安无事！但汉王早就蓄势待发！只等朝廷一道命令而已！”王贤沉声说道：“请问长老，咱们是等他准备就绪，名正言顺来攻的好？还是出其不意，攻其不备的好？”

“当然是后者了……”唐长老理所当然道。

“这就是了，所以长老千万不要被所谓的盟约束缚，要知道，盟约就是用来被撕毁的！”王贤给唐长老洗脑，效果相当不错，他已经看到唐长老眼里的杀气了！

“至于能不能战胜汉王，更是不在话下！汉王比之昔日楚霸王如何？还不是被韩信十面埋伏逼得在乌江自刎！”王贤说着，从袖中掏出一幅地图，将自己准备对付朱高煦的计划，细细讲与唐长老知道。听得唐长老双目圆瞪，呼吸都变得粗重起来。

不知不觉，东方鸡叫，两人竟一直谈到天亮，唐长老还没有丝毫倦意。听了王贤的方略，他已经对消灭汉王、占领山东、继而夺取天下有了清晰的认识，信心也从未像这一刻这般强烈！

几家欢喜几家愁，唐长老和王贤在那边相见恨晚，恨不得抵足而眠之时，宾鸿却彻夜失眠了。这漫长的一夜啊，有多么难熬，只有宾军师自己知道。他本来以为，自己负气离席，唐长老肯定会明白自己的感受，哪怕当时不说，早些时候也会把自己叫过去谈心。

谁知等来等去，都没等到唐长老派人过来，宾鸿心说，老头子是不是喝醉了？便让侍从过去打听，结果侍从回来说，唐长老精神着呢，散席之后，又单独留下那新来的黑先生，继续喝茶说话呢……这下宾鸿心里头，彻底打翻了五味瓶，心说，看来长老真是喜欢那姓黑的，莫非要喜新厌旧了？

但他还存着一丝幻想，心说长老和姓黑的说完了，就会叫我过去。便坐在那里，瞪着满是血丝的眼睛，直勾勾盯着窗外……一直等到天色渐亮，宾鸿嘶声问道：“那姓黑的离开长老那儿了吗？”

宾鸿的侍从陪他熬了一夜，已经是昏昏沉沉，站着都能睡着了。听到宾鸿的问话，侍从想也没想，就随口答道：“没有。”

“胡说，你都没去看，怎么知道？！”宾鸿见侍从也在敷衍自己，不由大怒：“连你也不把我放在眼里了吗？！”

“哎呀，老爷，您一晚上问了不下几十次，小人也跑过去问了几十次……”侍从苦着脸道：“每次人家都说，长老和黑先生言谈甚欢，没有要停的意思。小人倒不愁再跑一趟腿，可还得顾及老爷您的脸面啊……”

“你胡说什么，老子很丢脸吗？！”宾鸿口里骂着侍从，却没有再催他出去的意思。默默坐了一会儿，宾鸿眼圈子却红了，无限失落道：“你家老爷要失宠了……”

“老爷，您想太多了吧。”侍从赶忙劝解道：“您可是跟着长老几十年的老兄弟，岂是他一个初来乍到的新人能比得了？依小人看，长老也就是一时见猎心喜，过不几天就会让那姓黑的，哪凉快哪待着去……”

“你说的也有些道理……”宾鸿一想也是，自己怎么说也是教中实际上的二把手，岂能如此轻易就气馁，姓黑的敢跟老子抢椅子，看老子不把他剁碎了喂狗！

如是一想，宾鸿终于有了斗志，不再继续枯坐悲伤，躺到床上睡觉去了。养足了精神，才好去跟那新来的姓黑的斗！

第九百九十三章分手

同样一夜未眠的还有青州城外的刘俊，他是既担心王贤的安危，又担心自己的命运。好不容易捱到天亮，赶忙派人进城去打探消息。

但派去的人被拦在城外，不得进城，只能返回……

这下阿丑急了，点齐兵马就要攻打青州城，救出他心爱的黑先生！

“你别乱来！”刘俊一宿没睡，本就头昏脑涨、手脚发软，让阿丑一折腾，更是快要晕过去。“先生什么情况咱们都不知道，你就带兵去打，不是要害死先生吗？！”刘俊心中还有半句话没说，‘咱们打得过吗？’

“那你说怎么办，总不能不管先生吧？！”阿丑急得团团乱转。

“少安毋躁，沉住气，大不了待会我亲自去探！”刘俊被逼得没办法，闷声道：“他们总不会连我的面子都不给吧？”

“那成……”阿丑点点头，见刘俊没有要动身的意思，便一边让人给他取来盔甲，一边催促道：“大哥，你还磨蹭个啥？”

“我脸也没洗，饭也没吃，你就让我这么进城？”刘俊郁闷道。

“先生回不来，咱们还吃什么饭，要什么脸？”阿丑却不容分说，将刘俊打扮整齐，拥上马去，便带着人马浩浩荡荡往青州城下而去。

看着越来越近的青州城池，刘俊心都快跳到嗓子眼了，暗暗叫道：‘终究还是逃不了这一遭啊！’

正当他六神无主，想要裹足不前时，突然听一声炮响，只见城门洞开！

“哎呀！”刘俊尖叫起来：“有埋伏！风紧扯呼！”

说完就要拨马往回逃，却被阿丑拉住马缰，只听阿丑惊喜道：“是先生，先生出来了！”

刘俊闻言回头一看，果然见王贤在邓小贤和戴华的陪伴下出了城，迎面而来，道声‘主公’。刘俊登时来了精神，看着王贤热泪盈眶道：“先生可算是回来了，可把某家担心死了！”

“是啊先生，您要是再不回来，俺们就要发兵攻打徐青州，把您从狼窝里救出来！”阿丑也在一旁，泪眼汪汪看着王贤。

“让主公和二将军担心了，是学生的过错。”王贤歉意地叹口气道：“幸好不辱使命，还算有脸回来见主公和二将军！”

“哦？这么说，有好消息了？”刘俊激动地招呼王贤道：“此处不是说话的地方，咱们回去说。”

于是众人回营，刘俊又让人上了酒菜，一边吃喝，一边听王贤报告道：“唐长老还是顾全大局的，不愿意和主公发生冲突，让别人捡了便宜。所以决定封主公为右护法，经略胶东和南青州！”

“什么，右护法？！”刘俊惊得嘴巴张得老大，喝进去的酒液顺着嘴角都淌了下来，还毫无所觉，失声问道：“真的假的？！”他在白莲教待了一辈子，自然知道护法之位有多尊宠！那是仅次于教主之下，还高于舵主的！唐长老的长老之称，不过是个荣衔，他真正的职位便是白莲教左护法！如今竟然将仅次于自己的右护法之位授给刘俊！也难怪刘俊会高兴得忘乎所以了。

“哈哈！咱们也算是不虚此行了！”阿丑也开心地手舞足蹈起来。“既然想要的都得到了，咱们赶紧回去吧，俺还有个相好的在即墨等着俺呢。”

“是啊，咱不在这鬼地方待了，觉都睡不好。”刘俊虽然成了尊贵的右护法，但让他进青州城还是没那个胆子。不禁对阿丑的话深以为然道：“等他们把印信送来，咱们就拔营回家！”

“呵呵，主公，印信已经送来了。”王贤笑着拍拍手，戴华端着个托盘进来，上头搁着一枚铜印，还有一封唐长老的亲笔信。

刘俊突然蹿起来，一把将那枚铜印攥到手中，瞪大眼仔细端详起来，口中还无意识地喃喃有声：“好，好……”

“哈哈！老唐这次真上道，那咱们就甭耽搁了，吃完饭就拔营！”见大哥高兴成这样，阿丑也很兴奋，饭都顾不上吃，便要出去吩咐开拔。“我给先生备车去！”

“二将军且慢，用不着了。”王贤却摇摇头，面露不舍道：“我走不了……”

“什么？！”刘俊和阿丑都是一惊，不解地看着王贤：“先生为什么走不了？”

“唐长老封主公为护法，经略胶东的条件是，学生必须留下来。”王贤叹了口气道：“我若不答应，就万事皆休……”

“什么什么？这是什么道理？”阿丑瞪大两眼道：“封我大哥为护法，为什么必须要留下先生？”

“因为他错以为，主公能有今日成就，都是靠学生辅佐。”王贤又叹了口气道：“认为我若跟主公回去，主公可能就不止占领胶东，还要图谋登莱了！”

“这……”对王贤的话，刘俊深信不疑，不止是往日里种下的印象，也是他明白唐长老素来瞧不起自己，会有这样看法毫不意外。

“绝对不行！”刘俊尚在沉默，阿丑先蹦起来了：“大哥！先生可比一个狗屁护法值钱多了，咱们宁肯什么都不要，也不能丢了先生！”

“不错。”刘俊也不能不表态了，点点头道：“先生，你不要回去，某家把印信给唐天德送回去，咱们不用他承认，一样能夺下胶东，吃香的喝辣的！”

“主公，主公和二将军对学生厚爱如斯，学生就是肝脑涂地也在所不惜！”王贤面上被感动得热泪盈眶，却没有丝毫要留下的意思道：“可正因如此，学生为主公计，才必须要留下啊！”说着对刘俊解释道：“主公，我们发展到今天，已经严重威胁到唐天德的腹地了，若不趁此机会与他修好，恐怕难免兵戎相见。大家同是一教，自相残杀岂不是令亲者痛、仇者快？相反，我若留下，主公便可名正言顺占领胶东，且与唐长老相安无事，可以一心一意发展我们的大计！而且，往下该怎么办，学生都已经写好方略，留给主公了。况且就算没有学生，以主公之英明、二将军之勇武，日后也必能成就基业！”

说道后头，王贤已经泪湿衣襟了，握着刘俊的胳膊，难分难舍道：“况且，主公在总舵这边总需要有人说话，我也可以及时向主公通报消息，让主公凡事不至于措手不及。”

“先生……”刘俊看看手中的印信，再看看王贤。说心里话，他真舍不得这护法之位，这可是他从前想都不敢想的啊！

“主公，欲成大事，切不可儿女情长啊！”王贤‘狠下心肠’，推了刘俊一把道：“主公，好自为之吧！”

“先生……”刘俊紧紧攥着印信，与王贤抱头痛哭起来：“某家舍不得你啊……”

看着大哥是要放黑先生离去，阿丑也大嘴一咧，放声痛哭起来。

中午时分，刘俊率军拔营东归，王贤送了一程又一程，直到日头西斜，再不回去就要关城门了，他才勒住马缰。

阿丑泪眼汪汪看着王贤，哽咽道：“先生，千万要保重啊！他们要是敢欺负你，就写信告诉我，俺带兵来教训他们！”

“二将军也要保重，野花虽好，身体更重要。”王贤点点头，与阿丑洒泪而别。

“先生，您永远是我刘俊的军师，日后但有吩咐，我水里火里，也一定照办！”刘俊决定要舍弃王贤了，心里头就全是他的好。刘俊回忆起当初，王贤到来之前，自己是何等惶惶不可终日，被人认为已成冢中枯骨。王贤到来之后，自己又是何等意气风发，站上人生巅峰！自己今日的一切，都是拜此人所赐啊！真不知今日的决定，到底是对还是错……

“主公，您也永远是学生的主公，哪怕身在曹营，学生的心也永远和主公在一起！”王贤说着自己都腻味的甜言蜜语，终于将依依不舍的刘俊两兄弟，并一众哭得稀里哗啦的头领打发走了。

黄昏，旷野，秋风漫卷枯草，王贤和邓小贤、戴华骑在马上，看着刘俊的队伍越走越远，邓小贤摇头叹道：“这兄弟俩，还真是傻得可爱，也算是傻人有傻福了……”

王贤却面色复杂地叹了口气道：“别说，我还真和他俩处出点感情来。”

“先生，和那兄弟俩有点儿感情不要紧，可千万不能跟青州城的那位也处出感情啊！”邓小贤不禁暗自警觉道。

“不会的。”王贤摇摇头，目光变得冷冽起来道：“他们俩和我无冤无仇，但青州城的那个，可是我们的仇敌之一！”

“嗯。”邓小贤点点头，大人这样说他就放心了。

戴华看看天色，轻声道：“先生，咱们赶紧回去吧，青州城里还有个傻子在等着呢。”

“走！”王贤点点头，拨转马头，重重抽下响亮的一鞭，纵马向夕阳中的青州城奔去。

“驾！”邓小贤和戴华也催动马匹，紧紧跟着王贤，疾驰在这两千年来征战不休的古战场上。

归去，斜阳正浓，如血如酒！

第九百九十四章猝不及防

王贤回到青州城，天色已经大黑，早有唐天德的亲兵队长老李等在门口，接过王贤的马缰笑道：“先生可算回来了，长老等着您用晚饭呢。”

“哎呀，真是罪过！”王贤闻言受宠若惊，赶忙翻身下马，跟着老李往饭厅走去。

“俺老李跟了长老几十年，先生这份礼遇，还是头一回见！”老李笑容满面道：“先生飞黄腾达了，可要多多照应俺老李。”

“哪里哪里，互相照应。”王贤应付着老李，迈步进了灯火通明的饭厅，果然见唐天德笑容满面坐在饭桌旁，桌上只有茶水点心，显然并未开席。一见王贤，唐天德便笑道：“先生可算回来了，快快坐下，咱们赶紧吃饭！”

“让长老久等，罪过罪过。”王贤忙赔罪不迭道：“若知道长老在等，学生定会早回的！”

“哎，先生去送旧主，老夫岂能阻拦。”唐天德摇头笑道：“送了这么久，正说明先生高义啊！老夫心中只有敬意，没有不快！”说着一指旁边的座位道：“快坐吧！”

王贤道谢后坐定，侍女端上水盆白巾，请他洗手。这时，便有小厮端着托盘，将一道道热气腾腾的饭菜端上来，转眼就摆了一桌。

唐长老也不说话，笑咪咪端详着王贤，只见王贤的表情，先是从平静变成了惊讶，又从惊讶变成了激动！

然后，王贤一下子站了起来，向唐长老深深一揖，眼泪分明在眼眶里打转……

对他的反应，唐长老十分满意，笑着扶起王贤道：“先生不必如此，这一桌淮扬菜虽然不好置办，但先生当得起！”

原来桌上摆的全是清炖蟹粉狮子头、软兜长鱼、文思豆腐、三套鸭、水晶肴肉之类，清一水的淮扬名菜！

“长老，学生，学生已经不知该如何是好了……”王贤激动得用衣袖擦拭眼角，但在衣袖遮掩下，他的神色却倏然凝重起来！昨日秉烛夜谈时，唐长老像拉家常一样，询问起他的身世经历来。王贤知道这绝不是随便聊聊，而是在对自己进行背景审查。

当时王贤并不太在意，因为之前刘俊、诸葛洪都曾经问过，便将讲过两遍的，诸如‘扬州人氏’、‘不第举子’、‘为建文案牵连’此类的说辞，又说给唐长老听。想不到，仅过了一个白天，唐长老就给自己准备了这一桌‘家乡菜’！

不管唐天德是何居心，仅仅这份细心，就足以让王贤提高警惕，提醒自己，现在不是跟刘俊、诸葛洪那些粗人打交道了，而是要跟一只精于世故的老狐狸周旋！

当王贤搁下手臂，脸上便只剩感激涕零之色。

“先生快快用饭吧，凉了就不美了……”唐天德笑着招呼王贤。

“那，学生便恭敬不如从命了。”王贤向唐天德拱拱手，舀一勺文思豆腐送入口中，陶醉了半晌，方叹道：“好正宗的文思豆腐，好娴熟的刀工，没有二十年的功力，恐怕切不出这样的豆腐丝来！”说着好奇地问道：“长老哪里请来的名厨？”

“说来凑巧，老夫的厨师老张师傅，就是扬州人氏。”唐长老嘻嘻笑道：“今日听说先生是他的老乡，特意拿出了看家的本事，平时老夫也吃不着哩！”

“哦？”王贤心又紧了一分，大脑飞速转动，嘴上丝毫不慢道：“那一定要见一见！”

“当然了，先生不说，老夫也要引见一下。”唐长老说着对一旁的老李道：“让老张过来一趟。”

老李领命而去，唐长老笑着劝王贤道：“先生别停啊，快吃快吃！”

“长老也请多用些。”王贤笑着点点头，每样菜都夹一筷子，吃得满脸陶醉的样子。但其实，他完全顾不上品尝淮扬菜的美味，全部心思都用在准备接下来的考验上！

是的，这突然冒出来的张大厨，一定是唐长老用来试探自己身份真伪的！如果王贤还不提高警惕，就真对不起那些死难的兄弟了！

盏茶工夫，一个胖乎乎的中年厨子，端着一个汤煲，满脸堆笑地进来，道歉连连道：“长老恕罪，小人等河豚汤好，来迟了！”

“什么，河豚汤？”唐长老闻言变色道：“这东西会吃死人的！”

“嘿嘿，长老不吃，那黑先生吃不吃？”张大厨转向王贤，嘴上便换了扬州话。

“吃！当然吃！哪有不敢吃河豚的扬州人！”王贤毫不犹豫说道，嘴上竟是一口地道的扬州官话！

唐长老支棱着耳朵听着，感觉王贤和张大厨的口音应该是一样的，但还是不确定地看了张大厨一样，张大厨微不可察地点头，示意没问题。

张大厨便打开汤罐，盛了一碗鱼汤，舀了好多的鱼肉，带着玩味的笑容送到王贤面前，王贤用扬州话笑道：“一白二皮三汤四肉。怎么，大厨不舍得给我吃鱼白鱼皮不成？”

张大厨不好意思地笑笑道：“先生果然是行家。”便给王贤重新舀了一碗带鱼白鱼皮的。王贤没有丝毫犹豫，便马上端起碗来，细细品尝起来，一边吃，还一边夸张地摇头晃脑道：“鲜！实在是鲜！鲜得掉眉毛啊！”

张大厨又看看唐长老，再次微微点头。这年代，整个大明朝，除了扬州，别处都是不敢吃河豚的，因为只有扬州的厨子能整治河豚！王贤如此会吃嗜吃，应该就是扬州大户人家无误。

殊不知，王贤只是认定唐长老不至于现在就把自己毒死，拼上一条命，也绝对不能露馅而已！

不过话说回来，这河豚还真他妈的鲜美！可谓他此生吃过的最佳美味了！而且带着剧烈心跳的刺激，实在让人欲罢不能，所以王贤只能说：“再来一碗！”

张大厨笑呵呵地给王贤又盛了一碗，唐长老让张大厨也坐下，张大厨道声谢，便甘陪末座。

黑先生喝到了河豚汤，又灌了不少黄汤，整个人都兴奋开了！拉着张大厨的胳膊，主动和他用扬州话攀谈起来，这扬州话乃是大明淮扬官话的蓝本，王贤能说一口地道的淮扬官话，就具备了说好扬州话的基础。而且他和戴华已经将语调中的细微之处调整到位，冒充一个离家十几年的扬州人，自然绰绰有余！

连最难冒充的乡音都能学的惟妙惟肖，至于扬州的风土人情、老街旧貌，王贤更是不在话下！那张大厨和王贤兜兜转转，不离扬州的方方面面，王贤都能对答如流，应付自如，让唐长老把一颗心基本放回了肚子，笑对二人道：“二位说的这么热闹，莫非原先就认识不成？”

“小人怎么能认识黑先生呢？”那张大厨摇头苦笑道：“二十年前，黑家是俺们扬州有名的大户，诗书传家，门口的进士旗就有八面！可了不得呢！”

“哎，是六面。”王贤喝了不少酒，面红耳赤，嘴巴也不利索，屈着指头一个个数算起来。从他祖父、叔父、堂兄，一直说到自己的三哥！

“说起三爷来，小人还真有幸见过几面！”张大厨突然插话道：“俺当时在扬州翠微楼当厨子，三爷有时会来吃饭，三爷这人生的体面啊！大高个，高鼻梁，一双眉毛又黑又浓！小人才能记到现在……”说完，张大厨便死死盯着王贤。

“哎，你认错人了。”王贤醉眼惺忪地摇着头道：“我三哥不是大高个，不是……”说完，扑通一下趴在桌上，醉死过去！

“黑先生，先生……”张大厨戳戳王贤，见毫无反应，对唐长老道：“黑先生醉了。”

“扶先生去休息吧。”唐长老点点头，对老李说道。

待老李将王贤扶下去，下人撤了酒席，又换上茶水，唐长老才缓缓问那张大厨道：“张兄，你怎么看？”

那张大厨此刻双目神光内敛，太阳穴鼓得老高，哪里还有半分厨子的模样！他起身抱拳道：“长老，可以确定，他说的都是真话！”顿一顿道：“别的不说，黑家三爷我确实见过，是个矧子，而且黑家确实只有六面进士旗……”

“嗯。”唐长老点点头，这姓张的其实原先是扬州城一名捕头，后来犯了事，发配山东，机缘巧合遇上了唐长老，之后便跟在他的身边。唐长老很相信张捕头那双雪亮的招子，何况张捕头还是土生土长的扬州人。

“这下老夫就放心了。”唐长老看着张捕头，露出如释重负的笑容道：“辛苦你了，不过往后你得小心，被他看出破绽就不美了。”

“嘿嘿，谁让属下作茧自缚，非要扮个厨子来……”张捕头摇头苦笑。

把王贤架回房间，安顿在床上，众人才退出去。

待门一关上，王贤便一下睁开眼，大口大口地喘粗气，刚才实在太惊险了——他能说清扬州的每一条街道，那是因为他陪着太子在扬州考察过，他能说出黑家有六面进士旗，那是因为锦衣卫的情报收集到位！可情报收集再到位，也不会涉及到黑先生的三哥到底是高是矮，眉毛是粗是细！

方才王贤说黑三哥不是大高个，完全是靠蒙的……

幸好蒙对了……

第九百九十五章二军师

第二天，唐长老便召集众头领，郑重宣布任命王贤为白莲教二军师！

至于原先的军师宾鸿，则被封为大军师。从‘军师’到‘大军师’，虽然好像是更进一步，但谁都知道，这不过是听起来更加威风，但实际权力没有半分增加，反而被二军师硬生生割去一半！

所以当众人假模假样地向宾鸿道贺时，宾鸿一张脸拉得老长，终于忍不住从交椅上站起来，对唐长老说道：“长老对黑先生青眼有加，甫一加入便委以重任，按说俺不该说什么，但这军师一职，总揽教中机要大事，关系到本教存亡，是不是应该更慎重一点，至少要先将黑先生的来历查清楚再说。”

此言一出，原本喜庆的厅堂之中，登时一片安静。众头领的目光，在唐长老、宾鸿和王贤身上来回寻梭起来。

“有好戏了……”白拜儿小声对一旁的董彦皋说道。董彦皋点点头，看热闹的从来嫌事儿大。

“哎，大军师多虑了，老夫已经仔细询问过黑先生的身世了。”唐长老面上不悦之色一闪而过，然后淡淡笑道：“我可以保证，黑先生没有问题！”

唐长老说得如此斩钉截铁，宾鸿自然没法再拿王贤的身份说事儿，但见唐长老如此袒护王贤，他更是妒火中烧，闷声说道：“长老，赏功罚过乃是俺的本分。这里有句话不吐不快，黑先生就算身世清白，可毕竟刚刚入伙，寸功未立就一下子爬上如此高位，这让那些跟着长老苦苦打拼多年的兄弟如何服气？”

“这……”唐长老看着宾鸿，一阵阵腻味。这家伙存心是要煽动别人一起，对黑先生不满！更是对自己不满！不过宾鸿这话也确实难以回答，在这种靠兄弟义气维持的团伙中，论资排辈是谁也绕不过的大山。

唐长老看向王贤，意思是该你显本事了，杀杀他的威风！

王贤微微点头，缓缓起身，轻摇羽扇走到宾鸿身边。

“比下去了，还没开口就比下去了……”在场的众头领暗暗比较着王贤和宾鸿，只见一个面容清绝、飘飘欲仙，一个獐头鼠目、土得掉渣，光从卖相上就没法比！

“大军师这话，学生实在不敢苟同。”王贤微微一笑道：“学生自本教起事起，就以投身大业，应该算不得刚刚入伙吧。至于寸功未立，学生就更是要

颀颜说上两句，促成九县联盟，将南青州、胶东、兖州北大片领土归入我教中，学生虽不敢说是居功至伟，却也有苦心谋划、奔波联合之功吧？”

“这……”见王贤初来乍到，就敢跟自己针锋相对，宾鸿一阵阵火大道：“这都是你给刘俊立的功，与我等何干？”

“大军师此言差矣，难道刘将军不是本教右护法吗？”王贤一脸不可思议地看着宾鸿道：“大军师这种话私下里说说也就罢了，若是传出去，岂不要让各路英雄寒心？长老的大业都会受损的！”

“你！”宾鸿被王贤挤对到墙角，偏生又无法反驳，气得他指着王贤，哆嗦着嘴唇道：“好利的一张嘴！简直是一派胡言！”

见宾鸿已经语无伦次了，唐长老暗暗皱眉，他更为宾鸿不识大体，不能容人而气恼，重重一拍桌子道：“都闭嘴吧，老夫心意已决，此事到此为止！”

“长老，且听学生一言。”众人都不吭声了，王贤却上前一步，沉声说道。

“先生请讲。”唐长老既然有心抬举王贤，自然要多给他些面子。

“大军师所言其实不无道理。”王贤又换了一副谦卑的面孔，仿佛刚才咄咄逼人的不是他一般。“学生纵有微功，也是在右护法帐下所立，总舵诸位并无感受，难以认可学生也是正常。”说着王贤一拱手道：“说的再好也没用，有道是，是骡子是马，牵出来遛遛！请长老交派个难题给学生，让诸位头领看看学生，到底配不配当这个军师！”

“先生大可不必。”唐长老心说，这是他们伤了人家黑先生的心了，便板起脸来，冷声说道：“你就是把差事办得再好，也有人会说，不过尔尔，换了自己会比你办得更好！”说着起身道：“先生安心当好你的军师，谁要敢找你麻烦，老子拔了他的毛！”说完，狠狠瞪一眼宾鸿，拂袖而去。

“哼！”唐长老一走，宾鸿便黑着脸到了王贤面前，冷冷道：“咱们走着瞧！”说完也怒气冲冲而去。

刘信、郝允中等唐长老的旧臣，碍于宾鸿的感受，没搭理王贤，也摇摇头离开了。董彦皋、白拜儿等新来的头领，却一下把王贤围上了，董彦皋哈哈大笑道：“军师来的太好了，老子早就看不惯那宾鸿了！长得跟只老鸭子似的！”

“是啊军师。”白拜儿是个男的，但言谈举止都女里女气，有些色迷迷地看着王贤道：“人家支持你，早点儿把姓宾的踢走！”

“走走，军师咱们喝酒去！”大胖子王宣拉着王贤的胳膊，满脸笑容道：“咱们还没给军师接风呢！”

无可奈何，王贤被他们拉去吃酒，从上午一直吃到天快黑，才让人架回了住处。

戴华拿来痰盂，让他吐了个痛快，又端来浓茶服侍他喝下去，王贤才感觉舒服一些，用衣袖胡乱擦擦嘴道：“他娘的，这帮土匪，天天就知道喝喝喝！”他到青州这几天，几乎天天喝得烂醉如泥，实在是苦不堪言。

“别看他们现在挺风光，实际上朝不保夕，当然要今朝有酒今朝醉了。”戴华小声道：“先生真指望靠他们报仇？”

“怎么？”王贤揉着突突直跳的太阳穴。

“我看悬。”戴华撇撇嘴道。

“你也说了他们是朝不保夕了，那不就是亡命徒了？”王贤呵呵笑道：“这种人只要调教得法，强过训练有素的官军太多。”

“先生有主意就好。”戴华笑笑，又皱眉道：“不过这青州城，可比刘俊那儿凶险多了……”

“是啊。”王贤深以为然道：“十个刘俊也比不了一个唐天德，董彦皋白拜儿这些人，也都是狡诈狠毒之辈，和这些人周旋，无异与虎谋皮，太累……”

“先生还漏了个人。”戴华轻声道：“宾鸿……”

“和他倒是简单，咱们既然已经被视作眼中钉。”王贤淡淡说道：“自然也把他当成肉中刺，拔掉便是。”

“怎么拔？”戴华好奇问道。

“小老婆跟大老婆争宠，靠的是什么？”王贤双腿一盘，嘿嘿笑道。

“不知道。”戴华摇摇头，“俺就一个媳妇……”

“告诉你，要从两方面着手，一是靠讨好自家官人，让他把你当成一块宝。”王贤笑道：“二是靠在大老婆面前示弱，只要官人心里有你，你让大老婆欺负一次，他就对大老婆憎恶一分！如是几次，不用你动手，他就会把大老婆撵出门去，你只需在旁边假惺惺装好人便是。”

“呃……”戴华听得晕晕乎乎，挠挠头道：“先生，以小老婆自况，是不是不太体面。”

“体面？嘿嘿……”王贤露出一丝苦笑道：“在这大明朝，真正的体面的只有皇帝一个人，别看我们这些王公大臣，看起来好像很威风很体面，但不过就是皇上的小老婆而已。”

“您都是小老婆，那属下算什么？”戴华苦笑问道。

“你是本官的小老婆呗……”王贤嘿嘿一笑，然后又笑得前仰后合起来。“你也不要不平衡，怎么说你也是个千户，也有自己的小老婆……”

戴华被王贤这套小老婆理论搞得晕头转向，只好无奈地转个话题道：“对了，除了宾鸿还有个人，那佛母虽然现在不在青州，但早晚会同来的……”

“这个嘛，到时候再说。”王贤郁闷地闭眼往床上一躺，在这青州的日子实在是不好过啊……

俗话说，一山不容二虎，除非一公一母。

接下来的日子，不出意外，宾鸿处处针对王贤。

唐长老每每问及王贤的意思，王贤但凡开口，必会遭到宾鸿的驳斥，虽然大多数时候王贤据理力争，都能赢得辩论，但也有被宾鸿胡搅蛮缠，无理取闹到无言以对的时候。后来王贤干脆只要宾鸿在场就闭口不语，等到和唐长老单独相处时，再做汇报。

没想到这样也不能解决问题，因为但凡按照王贤的主意推行的事情，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阻碍，以至于难以为继，屡屡流产。而这背后总是会晃动着大军师宾鸿的影子……

如是耗了半个多月，唐长老忍不下去了，因为按照王贤的规划，时间是非常紧迫的，根本没时间浪费！他必须要在王贤和宾鸿之间做出抉择了……

但这个抉择，真的好难……宾鸿虽然如今看上去面目可憎，但毕竟是跟他鞍前马后几十年的老兄弟，对教中事务的掌控更是非同一般，想要动他可没那么容易！而且王贤毕竟初来乍到、寸功未立，当上二军师就已经很是惹人非议了，如果再让他取代宾鸿，恐怕没有人会服气的……

而且唐长老也想称称王贤的斤两，以免遇上个纸上谈兵的嘴炮。

想来想去，唐长老终于想出了个法子，让人将宾鸿和王贤请过来。

不一会儿，两人先后到了唐长老的房间，王贤微笑着向宾鸿一抱拳，十分客气道：“见过大军师。”

“哼……”宾鸿却只哼了一声，一个字都懒得跟他说。

唐长老见状摇了摇头，咳嗽一声，将二人的目光吸引过来，沉声说道：“请你们二位过来，是有个难题，请二位帮我解一下。”

“长老请讲。”二人齐声应道。

第九百九十六章较量

“长老请讲。”王贤和宾鸿齐声应道。

“哎！”唐长老喟叹一声，一脸忧郁地示意二人坐下道：“说实话，老夫近来是夜不能寐，忧虑啊！”

宾鸿也明白自己闹得太过，知道唐长老要敲打自己，他心里有鬼，便抢着说道：“长老这话俺就不懂了，如今咱们兵强马壮、已经占据大半个山东，今秋又是大丰收，正是高歌猛进，将齐鲁大地收入囊中的好时候，长老有什么好忧虑的？”

唐长老看他一眼，又叹口气道：“大军师，所谓攘外必先安内，都是自家兄弟，老夫就直说了。如今你和二军师处处闹别扭，这让老夫很为难啊！”宾鸿刚要说话，唐长老一抬手，接着说道：“听我说完，都是一个锅里吃饭，盆子碰勺子本是在所难免。可你们二位不同，你们是咱们军中的文胆，大伙还指望你们出主意、想办法，带着大伙往前奔呢。可你们一个说东，另一个就说西；一个要追狗，另一个就撵鸡。你们说，这让大伙到底听谁的？这样下去行吗？”

王贤在宾鸿面前向来表现的处处忍让，听了唐长老的这番话，自然毫无反应。宾鸿可就脸上挂不住了，他知道唐长老虽然好似两个人一起教训，但其实句句都是在指责自己，跟王贤根本没关系。宾鸿涨红了脸，闷声说道：“咱就知道长老有意见，也知道长老看重老黑，可多少年的老兄弟，咱不能明知道是错了也不说，那样长老倒是不为难了，可是兄弟们辛辛苦苦打下来的基业，就要付之东流了！”

“学生哪里说错了，请大军师斧正。”王贤冷不丁冒出一句。

“我说的已经够多了，你那一套分明就是纸上谈兵、耸人听闻！”宾鸿斗鸡似的瞪着王贤。

“是大军师成见在先，强词夺理吧。”王贤不甘示弱地回瞪宾鸿。

见两人又开始了，唐长老一阵阵头大如斗，赶忙分开两人道：“二位既然谁也说不过谁，还是省省唾沫吧。”顿一顿道：“有道是骡子是马，牵出来遛遛。老夫以为，二位不如比试一番，见见真章吧。”

“如何比试？”宾鸿沉声问道。王贤虽然没有发问，也紧紧盯着唐长老。

“秋收差不多结束了，战事必定再起。我青州虽然局面大好，但也不无忧患。最大的麻烦便是距离济南和乐安州太近，大军时刻两线驻守，十分吃

力。”唐长老早有定计，说完起身来到地图旁，宾鸿和王贤也跟过来。

唐长老指着地图上临淄和淄川两县道：“如果我们能将这两县拿下，就可将地盘连成一片，再无两线作战之忧，局面将大大改善。”说完，唐长老看着两人道：“老夫想请二位各率一军，分别攻取两县，先完成任务者为胜。”

“但凭长老吩咐。”王贤毫不犹豫答应下来。

“好吧。”在王贤面前，宾鸿自然不能输了阵仗。

“那就这么定了，此次之后，胜者为主，负者为辅，主次分明，不可再生齟齬。”唐长老沉声说道。

“一言为定！”王贤和宾鸿击掌为誓。

“哈哈，好！”唐长老心情大好，命宾鸿率丁谷刚的兵马，王贤率刘信的兵马，点齐粮草，即日出兵！

听了唐长老的话，宾鸿有些不快，因为刘信是青州军中第一猛将，麾下兵马十分精锐。唐长老如此安排，明显有偏袒王贤之意。但转念一想，宾鸿有了主意，也就没有出言反对。

自打麦熟之后，就一直没有战事，这让已经打仗上瘾的刘信十分烦躁，得知自己即将出征，当即吩咐手下厉兵秣马准备开拔。

正在营中忙得不可开交，亲兵来报，说大军师到了。刘信是唐长老的老班底，和宾鸿已经将近二十年的交情，关系素来不错，便放下手头的东西，到客厅与宾鸿会面。

“哈哈军师，什么风把您吹来了？”刘信朗声笑着走入客厅，朝宾鸿拱拱手。

“自家兄弟这里，还用风吹？不请自来。”宾鸿对刘信称呼自己‘军师’，而不是‘大军师’，感到十分受用。加上他有求于人，自然十分热情。宾鸿站起来与刘信把臂道：“听说你明日就要出征，俺过来送送你。”

“军师不是明日也要出征吗？”刘信对宾鸿异乎寻常的热情，有些受宠若惊，忙让人端上酒菜，跟宾鸿喝两盅。“怎么还有空过来送俺？”

“哎。”宾鸿端起酒盅，与刘信碰一下，滋溜一声干下去，才捻着老鼠须道：“俺和老丁知根知底，没什么好担心的。俺不放心的是你啊，兄弟。”

“哦？”宾鸿用的是酒盅，刘信用的却是酒碗，他喝一口烈酒，用袖子胡

乱一抹嘴，不解问道：“军师有什么好担心的？莫非信不过俺？”

“哎，俺信不过谁，还能信不过你？”宾鸿摇摇头道：“只是这次长老有言在先，让那姓黑的做主将，你得听他吩咐，俺是担心兄弟你，被他带到沟里去啊！”

“哦……”刘信闻言瞪大两眼，想了想，摇头道：“应该不会吧，这次俺要是败了，姓黑的也没好果子吃！”

“哎，兄弟，人不能只看眼前！你得看将来啊！”宾鸿却大摇其头。

刘信闻言苦笑道：“军师，你又不是不知道，俺没有那些弯弯绕，有话您就直说吧。”

“我问你，这姓黑的是谁的人？”宾鸿问道。

“是长老的人啊？”刘信闷声道。

“他才跟了长老几天？”宾鸿耐着性子道：“他原先是谁的人？”

“刘俊！”刘信说完，神情一沉，他和刘俊素来极不对付，后来见刘俊飞黄腾达，心里更是直泛酸水。

“这才对嘛。”宾鸿沉声说道：“姓黑的是刘俊安插在总舵的眼线，要是让他得了势，刘俊可就了不得了！”说着看一眼刘信道：“以刘俊的人品，到时候会不会授意他挤对你？”

“唔……”刘信果然被宾鸿说动，将王贤和刘俊划了等号。一想到要是王贤当了大军师，就感觉自己前途一片灰暗。忙求助地看向宾鸿道：“军师，你可不能见死不救啊！”

“这不就是来救你吗？”见刘信已经上套，宾鸿高兴极了，笑眯眯道：“兄弟，你觉着自己在长老心里地位如何？”

“应该，还算，可以吧……”刘信不太确定道。

“不要妄自菲薄嘛，何止是可以？绝对是长老心中的头号干将！”宾鸿笑道：“这地位不是一朝一夕得来的，自然也不是一次半次能毁掉的……”

“军师，是想让俺……”刘信有些听懂了，瞪大眼睛看着宾鸿。

“哎，俺怎么能坑自家兄弟呢？”宾鸿摇摇头，淡淡道：“我也不是让你败，只是让你拖，拖到我那边事成，你再动手取胜不迟。”说着笑眯眯

道：“届时你大获全胜，只是迟了一点，长老就算不赏你，也决计不会罚你。”

“而姓黑的则输给了军师，从此都得乖乖靠边站！”刘信闻言大喜，拊掌道：“妙！妙计！”

“那就这么定了？”宾鸿端起酒杯，死死盯着刘信。

“就这么定了！”刘信端起酒碗，与宾鸿碰了一下，两人一饮而尽，放声大笑。

对宾鸿的小动作，王贤其实有所耳闻。戴华这些天什么都不干，就专盯着这家伙，第一时间就回来禀报，说宾鸿跑去刘信那里，两人密谈许久，很可能要对王贤不利。

王贤听了，却毫不在意，继续埋头在临淄地图上研究起来。

“先生，您可不能大意啊！他们都是一伙的，当心坑了咱们！”戴华愈加焦急起来。

王贤笑笑没说话，在一旁伸展筋骨的邓小贤笑道：“皇帝不急太监急，大人自有定计，你瞧着就好。”

“得，算我瞎操心。”戴华郁闷地翻翻白眼，不再絮叨。

第二天，王贤、刘信、宾鸿、丁谷刚四人拜别了唐长老，便分作两路，各率五千人马，往临淄淄川而去。

王贤和刘信的目的地是临淄，临淄和青州相邻，距离不过几十里。其实，淄川和青州也只有几十里而已，这也能直观反映出，青州军如今的形势，看似鲜花着锦、地广人多，但其实老巢青州时刻处于官军和汉王军的威胁下，根基远远谈不上安稳。

唐长老不是没想过将大本营东移，远离两面受敌的威胁，但一来青州是他的老巢，岂能轻易舍弃，二来白莲教起兵以来，一直高歌猛进，唐长老自然不会主动示弱。所以摆在青州军面前最理想的方案，就是西进淄川北取临淄，将战线向外推进！

所以唐长老派王贤和宾鸿分头出兵，并不只是为了让他们一决雌雄，更重要的是利用二人的争胜之心，为大本营攻取战略缓冲，也为进一步统一山东取得一块跳板！

这其实早在王贤和唐长老密谈时，就已经是计划好的了！所以看似是二

位军师之间的较量，但唐长老已经开始执行王贤的计划.....

第九百九十七章策反

临淄县本隶属青州府，距离府城不过六七十里，按说早就应该被青州军收入囊中，但占据临淄城的花三爷，偏偏对唐长老的威逼利诱毫不理睬，只是和青州军维持井水不犯河水的状态而已。

这当然不是花三爷胆子肥、本事强，可以独自抗衡已成庞然大物的青州军，而是他的背后，同样立着个强大的巨人——汉王！花三爷虽是白莲教中人，但早就投靠了朱高煦，是姓朱的一直在背后给他撑腰，才让唐长老如鲠在喉，却又无法下口！

但一天不拿下临淄县，唐长老就一天不敢跟济南开战，这就好比被人把手伸进了裤裆，随时都能捏爆他的卵黄，唐长老有多少劲儿都不敢使出来！加上王贤一到，就极力鼓吹汉王威胁论，更让唐长老不得不下定决心，就算得罪了汉王，也要拿下临淄，抽出那只已经伸进自己裤裆里的手！

可并不是所有人都像唐长老和王贤这样想，比如刘信，就表现得十分离谱。他的军队在自己境内时，行军速度还算正常，一进了临淄界，就裹足不前，任凭王贤如何催促，只推说自己病了，就是不肯再前进一步！

王贤让人催了几次，刘信都毫不理睬，到后来索性安下大营，躲在帐中呼呼大睡起来。正睡得昏天黑地，突然听到外头有争吵声，吵得刘信不得安眠，气呼呼坐起来，骂道：“吵什么吵，还让不让人好好睡觉了！”

他这一嗓子吼出来，外头的争吵声果然停了，但帐上门帘也被挑开，进来个面容清癯，仙风道骨的中年人，不是那‘黑先生’又是何人？

“将军因何白日高卧，岂不辜负了这大好的时光？”王贤笑眯眯信步走入，身旁的邓小贤和戴华，将刘信的护卫挡在一旁。

“先生有何贵干？”刘信黑着脸，重新歪倒在床上，一副爱理不睬的架势。

“听闻将军微恙，学生粗通医术，特来探看。”王贤微笑说道。

“免了，我这病，睡睡就好了。”刘信这下干脆转身向内，闷声说道：“先生走好，不送。”

“哎，将军不能讳疾忌医。”王贤却没有要挪窝的意思，反而坐在床边，拿起刘信的胳膊，刘信使劲想抽回去，却悚然发现，居然抽之不动。原来已经被王贤按住了脉门，根本没法发力。

“你要作甚？！”刘信勃然作色，他的亲兵见状纷纷抽出兵刃！

“别紧张，给将军号号脉。”王贤捏着刘信的手腕，一番作态后，笑道：“这帐中太过嘈杂，须得先屏退左右。”说着也不见外，径直对帐中下令道：“你们都退出去，别干扰我给将军诊断。”

怎么说，王贤也是这支军队名义上的统帅，众手下看向刘信，刘信也没法说，‘你们都留下’，那不显得太弱了不是。只好无奈地示意，众人都退下。

转眼间，帐中只剩下王贤和刘信，王贤这才松开了手。

刘信使劲揉着胳膊，坐起来愤愤地瞪着王贤，瓮声瓮气道：“偷袭算不得英雄！”

“那将军犹疑畏敌、裹足不前，算得上英雄吗？”王贤依旧笑语殷殷道：“我看咱们是半斤八两吧。”

“这个……”刘信不禁语塞，他毕竟是实诚人，脸皮厚度有限，装病被人戳穿，终究脸上挂不住。索性破罐子破摔道：“你不用废话了，就是说破天去，老子也不会进兵的。”

“为什么？”王贤笑问道。

“因为……”刘信自然不会说，老子不想帮你立功，但宾鸿早就替他准备好一套说辞，此刻倒也侃侃而谈道：“这临淄城打不得，区区一个花老三算不得什么，但他背后还站着汉王，咱们要是打临淄，汉王肯定会出兵的！”

“哦，原来将军是被汉王的威名吓破了胆。”王贤叹口气道：“那我看咱们，还是赶紧打道回府的好，告诉唐长老，他手下头号大将，都不敢面对汉王，还谈什么一统山东，夺取天下？还是早点把都城迁到胶东，来的安全一点。”

“胡说八道！”刘信的脸臊得通红，他一向以勇武自诩，要真如王贤所说，打都不打就灰溜溜回去，还不让董彦皋、白拜儿那帮人笑话死！刘信眼珠子一瞪，砰砰地拍着胸脯道：“汉王算个球，他如今是落了毛的凤凰、丧了家的犬，俺怕他个球！”

“那将军方才不是说……”王贤看着刘信，似笑非笑道。

“俺是说，不是不打，是要从长计议！”刘信被挤对得有些恼羞成怒，唾沫星子都喷到王贤身上了：“该打的时候，俺自然会打，用不着你在这儿指手画脚！”

“呵呵，将军，这番话不是您的本意吧！”就在刘信快要发飙的当口，王贤突然幽幽道出一句。

“你怎知？”刘信险些失言，连忙改口道：“你胡说，不是俺的本意，莫非还是谁教俺说的不成？！”

“是宾鸿宾大军师教的吧。”王贤笑道。

“不是！”刘信恼羞成怒道：“俺的意思是，谁都没教俺，是俺自己的意思！”

“不是他教的就好。”王贤状若松了口气道：“这主意实在是用心险恶，大军师坑我也就罢了，应该不至于连将军这样的老兄弟都坑！”

“你什么意思？”刘信警惕地看着王贤道：“这主意怎么就……用心险恶了？”

“将军也说，临淄是汉王的禁脔，若想攻取，只能出其不意、兵贵神速！”王贤淡淡说道：“要是等汉王得到消息，派兵过来支援，将军再想攻取临淄，恐怕就难上加难了！”说着痛心疾首地叹口气道：“就算最后攻下来，今日跟将军出征的将士，恐怕也没几个能活着回去了……”

听了王贤的话，刘信眉头拧成个疙瘩，喃喃道：“军师说，汉王不会出兵……”

听到刘信自相矛盾的话语，王贤摇头笑笑，站起身道：“我得到可靠消息，花老三已经派出信使，火速去乐安州求援，至于汉王会不会派兵，很快就有结果。毕竟，临淄离乐安州，距离也很近。”

刘信脸上的神情愈发纠结，神色中已现慌张之情，呆呆坐在那里，一句话也说不出口。

“我知道将军和刘俊刘护法素来不睦，但将军不要被个人恩怨，害了自家兄弟的性命。更不该听人挑唆，被人当枪使啊！”王贤丢下最后一句，飘然而去。

刘信则枯坐在那里，一直到天黑……

三更天，王贤的帐中依然亮着灯，他身穿褐氅，手持书卷，正在看书。面前桌上却摆着酒菜，还有两副碗筷，酒菜碗筷丝毫未动，好像在等什么人。

一旁的戴华倦意连连，打着哈欠道：“先生，您就这么确定他一定会

来？”

“应该会来。”王贤翻一页书，淡淡道：“刘信既是容易轻信的莽夫，又最重兄弟义气，他手下兵马都是跟他从博山走出来的乡亲子弟，我不信他不会担心。”

话没说完，就听到外头有踟躅的脚步声，然后是邓小贤警惕的声音：“谁？”

“刘信……”接着传来了刘信吞吞吐吐的声音。

“哈哈！”王贤笑着长身而起，大步走出帐中，迎接刘信的到来。“夜深了，将军还没睡？”

“俺看到先生这里还亮着灯，就过来瞧瞧。”刘信有些羞赧道。

“正是正是，长夜漫漫，无心睡眠，正打算请将军过来小酌呢。”王贤将刘信迎进帐中。刘信一看帐里的摆设，就知道人家早算准了，自己一定会来。但王贤太会说话，让刘信如沐春风，丝毫不感觉尴尬。

两人入席就坐，戴华拿起温好的酒，刚要往酒盅里倒酒，却见刘信微微皱眉，王贤见状笑道：“快换碗来，和将军这样的豪杰对饮，怎么能用酒盅呢？”

戴华便撤掉酒盅，取来两个吃饭的白瓷碗，分别斟满了酒，王贤举起一碗，跟刘信一碰碗，便仰头一饮而尽，然后顺手一抹粘在胡须上的酒液，大笑道：“痛快！”

刘信见状，笑逐颜开。宾鸿总是用酒盅和他喝酒，刘信虽已见怪不怪，但总觉着透着一股瞧不起人的味道。而王贤这副豪爽做派，十分对刘信的胃口！

两人连干了数碗，刘信才一抹嘴，闷声说道：“先生走后，俺琢磨了半晌，您说的是，这临淄城要么赶紧打，要么就别打，拖拖拉拉会出大事！”

“将军从善如流，将来造化必定不在刘护法之下！”王贤闻言大赞！

“哎！”刘信却神情一黯，满嘴酒气化为酸涩的醋意道：“刘俊如今飞黄腾达，俺是比不了了！”这也是他一直最憋闷的地方，明明原先大家都是一县堂主，刘俊还在马山损兵折将，朝不保夕，谁知一转眼，竟占据了整个胶东，和总舵分庭抗礼，唐长老都不得不让他五分，让他当了右护法！

而自己呢？竟依然原地踏步，和刘俊的距离成了天上地下，这让刘信怎

能不憋闷异常？成了一点就着的爆仗？

第九百九十八章投靠

“哎，将军切不可灰心丧气。”王贤笑着给刘信斟酒道：“大丈夫幸逢乱世，风云际遇，便化作龙，安知他日将军不会后来居上乎？”

刘信被王贤说得心头火热，灌一通烈酒，红着脸问道：“先生真觉着，俺有这个造化？”

“为什么没有呢？”王贤笑道：“刘护法不就是先例？！学生到临朐时，刘护法麾下兵不过两千，还深深见疑于长老，可谓危在旦夕，朝不保夕啊！”

“是啊，当时都以为他完定了。”刘信说着，目光复杂地看向王贤道：“谁知他得了先生辅佐，竟一下子咸鱼翻生，通吃全场起来！”

“所以学生才敢说这个话。”王贤笑吟吟地看着刘信，赤裸裸说道：“学生既然能帮彼刘风生水起，自然也就帮此刘飞黄腾达！”

“嘿！”听了王贤这话，刘信心中像有一百只小猫，在拼命地挠啊挠，痒得不能自己。他巴望着王贤，语气带着讨好道：“先生真的会帮俺？”

“那是自然，学生不像大军师那样，就知道窝里斗！如今我俩一体，荣辱与共，学生不帮将军，又会帮谁来着？”王贤一脸理所当然道。

“还真是这个理儿。”刘信愤然道：“这宾鸿太不地道，亏俺还把他当兄弟，他却如此坑俺！这回若非先生提醒得及时，俺真要被卖了，还帮他数钱！”

“是啊，不过以将军的英名，就算学生不提醒，您也不会做这种傻事的！”王贤并不居功，笑着端起酒碗，道：“那打今往后，咱们精诚团结？”

“中！俺都听先生的！”刘信重重点头。

“好！学生就保将军一个飞黄腾达！”王贤和刘信一碰碗。

“一言为定！”刘信大喜过望，跟王贤重重一碰碗，将满碗烈酒一饮而尽！

翌日一早，王贤正酣然高卧，刘信兴冲冲闯进来，嚷嚷道：“先生，孩儿们整装待发，只待您一声令下！”

王贤打个哈欠，起身笑道：“哎，让孩儿们歇了吧，咱们今天不打。”

“这是为何？”刘信不解问道：“昨日先生火急火燎，怎么今天又沉住气了？”

“昨天是兵贵神速，可以趁敌人反应不及，一举攻下县城！”王贤搓下眼角的眼屎，随手弹在地上道：“可现在人家已经知道咱们来了，早就做好了准备。临淄县城城池坚固，还有护城河，强攻损失太大，殊为不智。”

“有道理。”刘信点点头，旋即又摇头道：“可先生也说过，迟则生变，要是等汉王的人马来了，咱们就麻烦了！”

“放心，不会来得这么快。”王贤笑笑，压低声音道：“再说咱们也不是不动，而是白天不动，今天夜里，我与你分兵……”

王贤将计策缓缓道出，听得刘信连连点头，最后一拍大腿道：“好，就这么干！”

临淄城，城门紧闭，城头满是滚石檣木、还有煮沸的滚油！从昨天得知青州大军压境，城主花三爷便把所有能调动的人手，一股脑都派上城头，坐等大军来攻！

然而等啊等，一直等到过午，也没见一个人影来攻。花三爷既庆幸又奇怪，正在罗伞底下纳闷，派出去打探消息的细作回来了。

花三爷赶忙让人放下箩筐，将细作吊上城来，细细盘问。才知道原来那支军队一入县境就停下了，从昨天到现在都没挪地方。

“他奶奶的，搞什么鬼？”花三爷不解问道。

“小的扮成老百姓，到刘信的军营打探过了。”细作忙邀功道：“原来唐天德新招了个军师，和宾鸿闹得不可开交，唐天德被烦的没办法，就让两人分头带兵攻打一地，说谁赢了就听谁的。”

“这也行？”花三爷瞠目结舌道。

“那新来的什么黑先生还是白先生的，肯定不如宾鸿有人缘，估计是刘信想给老兄弟撑腰，才故意裹足不前的！”原本都是同教中人，那细作对青州军的情况，也算是如数家珍。

“你们觉着，靠谱不？”花三爷看看自己身边的头目。

“咳咳！”花三爷的弟弟花四爷，早就被城头的黑烟，熏得嗓子冒烟，闻言开腔道：“怎么不靠谱？再说刘信又不是傻子，整个青州府除了府城，就是咱们临淄城最坚固，他凭什么替个新来的卖命？”

“就是，再说咱们是汉王的人，打狗还得看主人！谅他姓刘的也不敢乱来！”花三爷的妹夫冯二爷一脸傲然道。

“嗯。”花三爷想想也是，这才松了口气道：“奶奶的，害得老子虚惊一场！”

“赶紧把火都熄了吧，呛死爹了！”花四爷赶忙朝那些烧火烹油的兵丁嚷嚷起来。

那些兵丁一个个都被熏成黑面神，闻言巴不得赶紧停下。很快，城头上便松弛下来，兵丁们歪歪扭扭地坐下歇脚，再没了方才的紧张！

“可算能松口气了！”冯二爷也伸个懒腰，对花四爷笑道：“走老四，喝一盅去。”

“不能太大意。”见下面人一下就放松过了头，花三爷皱起了眉头道：“得让人盯紧了那些人，青州军距离县城不过二十里，随时会有变故！”

“当家的放心吧。”那细作闻言拍着胸脯道：“小的们盯着呢，风吹草动都瞒不过咱们！”

“还有王爷那边……”花三爷又挂念起另一头，看看负责和汉王联系的冯二爷道：“要是没来的话，就让他们先别来了，省得白跑一趟。”

“这个，不好吧……”冯二爷一脸为难道：“王爷的军队此刻应该已经出兵，怎好招之来、挥之去？至少要拱手相迎，款待一番，再说其他吧？”

“哎。”花三爷叹了口气，郁郁道：“就怕请神容易送神难。”花三爷十分清楚，一旦汉王的军队入城，就决计没有走人的道理。

“当家的，这都什么时候了，您还有自立门户的想法？”冯二爷瞪大眼，看着花三爷。

“宁为鸡头，不做凤尾，当然还是自己当老大来的快活。”花三爷嘿然道。

“这是当然。原先王爷不方便出兵，唐长老忌惮王爷，咱们才有自立的空问。”冯二爷奉劝道：“可现在唐天德公然派兵来攻，咱们已经没法左右逢源了。若是再得罪了王爷，日后咱们兄弟恐怕没有立锥之地了！”

“哎……”花三爷回头看看城中，唏嘘道：“难道要将这大好城池拱手让人？”

“哎，当家的谬矣。”冯二爷却大摇其头，“王爷有凌云之志，岂会把咱们区区临淄放在眼里？就算占领了临淄，城守还是非当家的莫属！将来王爷开疆拓土，当家的也会跟着水涨船高，管得不再是这区区一县，而是整个青州，甚至整个山东也说不定！”

“唔，有道理……”花三爷被说动，开始憧憬起将来的大好前景，一拍大腿道：“中！既然胳膊拗不过大腿，那咱就好生伺候着吧！”

“当家的太英明了！”冯二爷马上马屁奉上，笑道：“将来兄弟们就跟着你飞黄腾达了！”

“哈哈，那还用说！”花三爷笑着点头，又吩咐手下杀猪宰羊，收拾营房，准备迎接汉王军的到来！

是夜，月黑风高，寒气逼人。临淄城头，金戈寒、铁衣冷，连日疲惫的守卒强打着精神，瑟缩在城头，提防青州军趁夜攻城。尤其是直面青州方向的南面城墙，更是不断有士卒巡逻，还在城外护城河两侧点燃数堆篝火，一有人影靠近就能看到。

“当家的也真是太小心了。”一名头目对花四爷嘟囔道：“宋头领不都刺探过了，青州军都待在军营里睡觉，根本没挪窝！”

“你懂个屁！”花四爷哼一声，显摆似的对那名头目道：“青州军闹内讧，有什么好防备的？咱们是在做样子而已！”

“做给谁看？”那名头目说着，恍然大悟道：“算起来，援军今夜抵达，莫非是演给他们看的？”

“你小子，也不算太傻嘛！”花四爷得意洋洋道：“告诉你吧，这次领军来的，乃是世子殿下，人家一接到求援，就星夜来救，可见军纪严明，咱们要是松松垮垮，难免让人瞧不起！”说着扯着嗓子吆喝一声道：“都给老子打起精神来，帮当家的脸上争了光，回头统统都有赏！”

“噢！”听说有赏，吊儿郎当的士卒们一下来了精神，看上去比方才像样多了……

北面城门同样亮如白地，但气氛截然不同。这里旌旗招摇、锣鼓齐备，花三爷亲自坐镇，准备箪食壶浆，恭候世子殿下率大军前来！

从天黑不久，花三爷便立在城头，扶着箭垛，踮脚眺望远方，直到三更天，都没瞧着有火龙出现，累得他脚脖子又酸又疼，一遍遍问道：“怎么还没动静？不是说三四更天就到吗？”

“当家的沉住气，二爷不是出城去迎了吗，估计很快就到了！”手下人安慰一句，突然眼前一亮道：“来了！”

第九百九十九章出城相迎

“来了！”

顺着手下所指，花三爷极目眺望，果然看到一条火龙从远处缓缓接近，看起来起码数千人之多！

“来了来了！”花三爷赶忙整整衣冠，高声道：“快放下吊桥，随我出城迎接！”说完，忙不迭跑下城去，心急之下，还险些一下子摔下城头……

临淄城的城门缓缓打开，花三爷率领一干手下，打着火把举着旗，敲着锣鼓捧着酒，拿出最饱满的热情，向那条火龙迎了上去！

也难为他们深更半夜，还能如此精神了……

转眼间，两路人马碰头，花三爷骑在马上，一看对面的援军，果然衣甲鲜明，刀枪雪亮，旌旗上书一个大大的‘汉’字！

“哎呀，王爷的军队果然非同凡响！”花三爷赶忙翻身下马，几步上前，跪倒在尘埃中：“小人花三，恭迎世子殿下大驾！”

说完之后，半天没人回应，花三爷都有些尴尬了，方听到一个声音说道：“进来吧，世子殿下召见！”援军的队伍便分开两边，让开一条通道。

花三爷顾不上许多，赶忙爬起来，拍拍土，丢下一干手下，弓着身子入阵。进入援军阵中，花三爷便听到此起彼伏的吃吃闷笑，心中难免忐忑，不知道自己哪里出了问题，可也不敢胡乱抬头，唯恐给世子殿下留下不好的印象！

直到被人引到中军，来到两匹高头大马之前，花三爷都没敢抬头，而是直接跪倒，俯身磕头，口中高呼‘千岁千岁千千岁’！

下一刻，他却听到一阵熟悉的爆笑声，“哈哈哈哈哈！”声音粗豪沙哑，惊起夜鸟无数。

花三爷这才悚然抬头，只见对面马上哪里是什么汉王世子，竟然坐着一名铁塔似的黑大汉，不是刘信又是哪个？

“怎么，是你？！”花三爷一屁股坐在地上，下巴都快惊到地上。

“哈哈！不错，是老子！”刘信满脸得意，猫戏耗子似的大笑道：“我说花老三，跪舔的功夫一流啊！本来还以为要费些工夫才能赚开城门，想不到你

竟然自己跑出来了！”

刘信说完，一旁的士卒哄然大笑起来，花三爷却面如土色，看着周围密不透风的青州军将士，他连向部下呼救的心思都没有，只两眼发直坐在地上，喃喃重复道：“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

花三爷确实想不通，他一直让人盯着青州军的军营，营中明明没有任何异常，怎么刘信就带人跑到这儿来了？还恰巧就赶在世子殿下援军到来的前一刻？

见花三爷吓傻了，刘信眼珠一瞪，粗声道：“还愣着干什么？砍下他的脑袋！”

马上有军士抽出刀来，上前按住花三爷，就要手起刀落，让他身首异处！

“饶命啊！”花三爷这才猛然醒悟，怪叫起来道：“俺投降，别杀俺！”

远处的花三爷手下，听到这一声怪叫，但夜里风大，听不真切到底说了什么，不由纷纷面面相觑，不知发生了什么……

“将军刀下留人。”在刘信身边的王贤，此刻终于开口了，“花三爷怎么说也是我教中弟兄，不过是一时鬼迷心窍，上了汉王的刁当，现在已迷途知返了。”

“是是，俺一时糊涂，现在改了，归顺长老，跟汉王势不两立！”人在危及生命的时候，要么脑子一片空白，要么脑子特别灵光，花三爷似乎是后者。

“你真的要归顺？”刘信眯眼看着花三爷，似乎有些拿不定主意。

“归顺归顺，一定归顺！”花三爷点头如捣蒜。

“口说无凭，你得交个投名状！”刘信沉声说道。

“什么投名状？”花三爷不解问道。

“近在眼前！”刘信冷冷说道。

冯二爷受命出城，到县境迎候，一更时分便见到了朱瞻坦的大军，赶忙上前拜见世子殿下。朱瞻坦只带了三千兵马，本来心里还有些忐忑，担心控制不住局面，见到冯二爷，知道青州军并未攻城，花三爷也已经决意投靠，不由心情大好，一路上和冯二爷谈笑风生，四更时分，到了临淄城下。

果然见到城门大开，锣鼓喧天，花三爷站在城头热烈欢迎。虽然跟冯二爷说的，花三爷会出城相迎有些出入，但朱瞻坦并不在意，在他看来，不出城说明花三爷谨慎，没什么不妥。

“殿下快请入城，小的们已经杀牛具酒，只待王师了！”冯二爷满面堆笑，邀请朱瞻坦入城。

朱瞻坦点点头刚要前行，一旁的将领王乙却劝阻道：“殿下，千金之子坐不垂堂，深更半夜不可贸然入城，还是让属下先行入城妥当！”

“王将军，我家三爷怎么可能谋害殿下？”冯二爷不禁有些不满。

“休得聒噪！”王乙把脸一沉，冯二爷登时噤声。

朱瞻坦没有反对，王乙便率领五百部曲进了城门。

城门洞，花三爷满面堆笑迎上来，朝王乙一个劲作揖，请他带人入内歇息。王乙却不领情，看看身遭在火光中面目捉摸不定的临淄城士兵，他沉声道：“把你的人都撤走，这个城门我们接管了！”

“这个……”花三爷求助似的看向身边，扮成亲兵的刘信。刘信也没了主意，看向站在一旁的王贤。

两人的小动作，全都被王乙看在眼里，登时警觉起来，手搭上剑柄，厉声喝道：“你们搞什么名堂？！”

王贤明白对方十分警觉，已经不可能上当，再演下去只能弄巧成拙，便长笑一声，指着王乙道：“取他性命！”

王乙又惊又怒，还未开口，便见一排劲弩向自己射来！双方的距离实在太近，王乙根本无从躲闪，便身中数箭，倒在血泊之中！

王乙手下将士万万没想到，之前谦卑恭迎的临淄军，竟猝然发难！看到主将横死，全都惊呆了！以至于被抽出兵刃的临淄军砍死了几十个，才回过神来，仓皇抵挡！

王贤和刘信趁机拉着花三爷就往里跑，待三人逃出城门洞，麾下士卒便潮水般的涌进去，加入绞杀汉王军的战团！汉王军此刻根本无心恋战，一边招架，一边想要退出城门，却悚然听到身后铁索‘喀拉’作响，回头一看，只见吊桥正缓缓升起，隔断了他们和身后大部队的联系！

护城河外，冯二爷惊恐地看着眼前的异变，一屁股坐在地上，裤裆登时

湿了一片。一旁的朱瞻坦双目喷火地看着手下将士惨遭屠杀，刷地拔出宝剑，咬牙切齿地砍向冯二爷：“好啊！原来这是你们做的局，我杀了你个狗胆包天的奴才！”

冯二爷惨叫一声，人头飞起，身首异处……

杀了冯二爷，朱瞻坦冷静下来，命人对临淄城发起强攻，试图救出被困的数百名士兵，然而花三爷刚刚花大力气疏通了护城河，河水深达丈许，城头上还箭如雨下，朱瞻坦的将士虽然勇武，却根本无法寸进，只能眼睁睁看着被困的士兵死伤殆尽，惨叫声渐渐消失……

朱瞻坦血红着双眼却无可奈何，只能下令暂时罢兵，待天亮后再做打算。

城内，刘信意气风发，开始趁势收编花三爷的队伍。杀了朱瞻坦的部将，又被朱瞻坦杀了妹夫，花三爷是决计不可能再跟汉王混了，只有乖乖跟着青州军走下去这一条路。所以这老小子只得收起心思，乖乖按照吩咐集合起队伍，向手下人宣布，自己正式归附青州军，效忠唐长老，和杀害妹夫的汉王军势不两立！

花三爷的手下都有些蒙圈了，心说不是要投靠汉王军打青州军吗，怎么一下子就倒了个？不过既然当家的如此坚决，手下人也没什么好说的，闭眼跟着走就是了。

待到快天亮时，刘信的另一半手下从南城门进了临淄城，接管了城防，刘信彻底松了口气，对一旁的王贤竖起大拇指道：“先生实在是活神仙，不费吹灰之力就取了临淄城，还收服了花三的兵马，俺老刘彻底服气了！”

“区区小事，何足挂齿。”王贤轻摇羽扇，淡淡笑道：“我和将军建功立业的日子还在后头呢！”

“俺信！深信不疑！”刘信大点其头，如果说他之前还对王贤有所怀疑的话，此刻已经是深信不疑了！

昨日他跟王贤嚷嚷着要打临淄，王贤让他少安毋躁，不可强攻。在王贤的吩咐下，刘信做出一副毫无戒备的架势，营中士兵懒懒散散，营门也不加戒备，任做小买卖的百姓进出。将军中主将不和的消息，透露给了临淄军的奸细。

等到天黑之后，王贤命刘信留下两千人马，在营中虚张声势，制造出有五千人在营的动静。自己则和刘信率领三千兵马，在夜色的掩护下，悄悄从南面出营，绕过临淄城，从城北打起火把，打起汉王军旗，假冒汉王援军，抢在真正的援军之前，出现在临淄城外！花三爷等人果然把他们当成真正的

援军，根本就没防备，屁颠屁颠出城相迎，一头就撞在了刘信怀里！

第一千章不怕不识货

王贤的计策看似简单，但四两拨千斤，是一般人想都不敢想，更不可能办到的。首先，他必须对花三爷等人的心思了若指掌，料到他们会毕恭毕敬欢迎汉王军入城。其次，他还得时刻掌握汉王军的行踪，如果晚于汉王军抵达，或者干脆撞在一起，偷鸡不成蚀把米还是好的，弄不好就得全军覆没。

所以刘信心里一直捏着把汗，直到尘埃落定，他也彻底对举重若轻的王贤，佩服得五体投地了。

翌日，天光大亮，朱瞻坦率军在城外列阵，做好了大举攻城准备。

开战之前，朱瞻坦拨马上前，在城头弓箭手射程之外站定，让人把花三爷叫出来说话。

不一会儿，城头出现花三爷。

“呔！花老三，你疯了不成？！就算你要背叛我父王投靠唐天德，为何要串通他们诈我汉王军前来救援？！”朱瞻坦双目喷火，咬牙切齿地质问花三爷道：“你不怕我汉王军踏平临淄城，屠尽城中鸡犬吗？！”

花老三当然害怕，此刻他便双股颤颤，得扶着箭垛才能站住，但临淄城已经被青州军占据，他身边又全是刘信的人，也只能硬着头皮，颤声答道：“我本就是白莲教中人，自然要听从唐长老的指令，背叛之说从何谈起？”

“哼！好！”朱瞻坦恨恨道：“破城之时就是你九族尽亡之日！”

“哈哈！世子殿下好大的口气！”一把粗豪的声音在城头响起，刘信从花三爷背后转出。王贤立在刘信身后一侧，面含微笑地看着朱瞻坦。耀目的晨光下，朱瞻坦看不到王贤眼里的恨意。就是看到了，他也不会明白这中年文士为何会如此憎恨自己！

他是王贤必杀的仇人之一啊！

“刘信！”朱瞻坦还有个身份是白莲教的舵主，自然认识这名唐天德的头号将领！

“不错，正是老子！”刘信朝朱瞻坦笑笑，粗声道：“朱瞻坦，我家长老让我带话给你父王，这临淄是我们青州的门户，绝不会拱手让人，我劝你还是调头回去，免得打将起来，伤了两家的和气！”

“和气？！”朱瞻坦气极反笑道：“昨夜你杀我爱将，屠我精兵，已经和我们结下死仇，还跟我谈和气？！”朱瞻坦还有一句话没说，那就是若非他谨慎，死的就不是王乙，而是他这个世子殿下，他要不恨就怪了！

“昨夜你等串通叛徒，要夺我们的临淄城，老子不过是自卫而已！”刘信振振有词道，其实他心里，也对昨日杀了汉王的兵马感到不安，但王贤劝他，既然要来攻打临淄，那就必定要和汉王兵戎相见……刘信一想，是这个道理，便听从了王贤的计策。

其实王贤是存心想让两家不死不休，自然乐意看到这个局面，甚至还为朱瞻坦逃脱惋惜不已呢！

“哼！”朱瞻坦要被刘信的颠倒黑白气疯了，他伸手指着城头，咬牙切齿道：“废话少说！既然要战，那就战吧，我看你区区一个临淄城，能不能抵挡我汉王军的天威！”

“呵呵。”这时，一直冷眼旁观的王贤开口了，他轻摇羽扇，朗声笑道：“世子殿下，我劝你还是不要攻城的好。临淄城虽小，但城池高深，守备森严，城中有我万余将士，身后几十里，还有我青州城的大军。”

说着王贤用羽扇指一指朱瞻坦的两千多人马，摇摇头道：“这么点儿兵马，实在太少，太少！”

“你！”世子殿下被气得七窍生烟，却又不得不承认王贤说的是实话，自己统共就带了三千人马，昨天夜里还不明不白折了五百，就用这两千五百人，想要攻打数倍于己，且有城池倚仗的敌军，实在是痴人说梦。

但让朱瞻坦一仗不打就灰溜溜退回去，这让世子殿下的面子往哪搁？所以朱瞻坦还是咬牙发动了攻击！

两千多汉王军将士开始举着盾牌，扛着沙袋发起了冲锋，他们冒着漫天的箭雨，冲到护城河边，将一袋袋沙土沉入河中！每填一袋沙土，都要死上一两名将士，一个时辰过去了，护城河边已经密密麻麻躺满了尸首，河水都被染成淡淡的红色，但那道用无数条生命填出的通道，也才搭建了不过三分之一！而且越往前，死伤也会越严重！

“殿下，弟兄们已经损失了好几百。”一名副将终于忍不住，劝说面色铁青的朱瞻坦道：“这样下去还有什么人攻城？停止吧殿下！”

朱瞻坦也知道，这样下去根本攻城无望，但他就是咽不下这口气，放不下天潢贵胄的面子！他恨恨道：“死上点儿人算什么，汉王军的威名不能坠！”

“殿下……”另外几名副将也忍不住了，纷纷跪在朱瞻坦面前，苦苦哀求道：“这个仇当然要报，但应该等到王爷的援军前来，跟大军合兵一处，再攻城不迟！”

“哎……”朱瞻坦咬牙半晌，最后却喟叹一声道：“没有援军，来之前父王就告诉我，眼下不会再派兵马过来了……”

“啊……”几名副将惊呆了，倒不是吃惊没有援军，他们都知道王爷还没接到出兵的旨意，所以不出动大队兵马也在情理之中。他们吃惊的是朱瞻坦竟然明知道没有援军，还执意要攻城！这不是拿将士们的性命开玩笑吗？！

“继续攻城到天黑，还是打不下来的话，就连夜撤走……”朱瞻坦这才意兴阑珊地摆摆手，便钻进帐篷里，不再露面。

虽然没有得到立即收兵的指令，但众将领已经不能要求更多，便纷纷下令部下悠着点儿，做做样子即可，不要再白白丢上性命了。

自然，接下来的战斗便成了儿戏，汉王军将士躲在城头守军的射程之外，吆吆喝喝比比划划，就是不肯上前。城上的守军一开始还射箭，后来干脆连箭也不射了，抱臂立在城头，笑嘻嘻看着城下的猴戏。

还是世子殿下自己脸上挂不住，太阳还老高呢，便下令鸣金收兵，把那帮丢人现眼的东西召回了军营。第二天一早，刘信派出去的探子便回报说，汉王军军营空无一人，世子殿下已经连夜率军撤走了……

“先生真是神机妙算，又让您说着了！”得到回报，刘信高兴得手舞足蹈，对王贤的佩服之情，就跟黄河之水一样，已经泛滥不绝了。

“区区小事何足挂齿。”王贤却依旧云淡风轻道：“将军，我们可以向长老报捷了。”

“哦，哈哈！”刘信笑着点点头，拊掌道：“是啊，不能误了先生的大事！”说着赶忙命人快马回青州，向唐长老禀报，战事已定，汉王军撤走，临淄归附！

当天傍晚，城门关闭之前，青州城的唐长老便接到了捷报，看完捷报，唐长老大喜过望，捋须笑道：“黑先生果然名不虚传！厉害厉害！”说着看看左右，问道：“大军师那边进展如何？”

左右众头目面面相觑，白拜儿有些阴阳怪气道：“还没有消息，不过以大军师通天彻地的能耐，应该也差不了吧。”

“没消息不会去问吗！”唐长老最腻歪这不男不女的白拜儿，没好气地训

斥一句。

白拜儿郁闷地翻翻白眼，翘起兰花指道：“遵命。”

白拜儿领命之后，很快便奔赴淄川，登时被看到的景象惊呆了！这是怎样一场血战？整个城墙都被染成红色，城墙根下层层叠叠堆满了战死的青州军士兵，宾鸿披头散发，歇斯底里地站在阵前，依然催促着损失惨重的将士们攻城不休！

“老丁。”白拜儿看一眼吊着胳膊的丁谷刚，咋舌道：“怎么搞得这么惨？”

“哎！还不是军师瞎指挥！”丁谷刚双眼血红，提起过去两天发生的事情，就气得浑身发抖！“俺本来提议，越过山区，直取淄川城！军师却说山路难行，不如从北面绕道，走平原进攻！这一绕道不要紧，就让人家提前得到了风声，做好了守城的准备！结果一到城下，就被迎头痛击，损失惨重。军师却不肯让弟兄们稍作休整，打造攻城器械，只催促着日夜攻城！”说着虎目泛起泪花道：“我看再这样两天，五千将士就全报销在这淄川城下了！”

“既然打不下来，就别硬来嘛。”白拜儿轻叹一声道。

“谁说不是，可军师心里只有和黑先生的胜负，哪管兄弟们的死活！”丁谷刚这话已经满满都是怨气了。说完他看一眼白拜儿道：“对了，临淄那边怎么样，二军师不会也疯了吧？”

“那边啊。”白拜儿抿嘴一笑，有些怜悯地看着丁谷刚道：“已经不费一兵一卒，拿下了临淄城，还打退了汉王的援军……”

“啊！”丁谷刚闻言失声叫道：“怎么会差别这么大？”

“怎么会？还用说吗……”白拜儿阴阳怪气地轻笑一声，瞥了已经失去理智的宾鸿一眼，意思不言而喻。

第一千零零一章就怕货比货

既然临淄那边已经取胜，这场较量的胜负也就落定了。丁谷刚自然不会再让手下弟兄白白送死，虽然宾鸿歇斯底里地咆哮，命令丁谷刚继续进攻，就是战到最后一人也要拿下淄川城，但任凭他如何威胁，丁谷刚都坚决地撤回了将士，要率军回青州去。

宾鸿虽然是统帅，但军队都是丁谷刚的老部下，一个个都恨透了拿他们生命当儿戏的大军师，自然没人听宾鸿的，都第一时间撤离战场，丢下孤零零的宾鸿，跟着丁谷刚离开。

白拜儿倒是‘好心’，没有丢下宾鸿，站在他的身边，轻叹一声道：“大军师回去吧。”

“我不，我……”宾鸿的发髻早就被打散，一绺绺粘在额头上，满脸都是灰尘，看上去更加没有人样。他一双眼里满是不甘道：“我不能就这么回去！”

“哎，军师不要想太多，此役非战之罪也，那姓黑的不过是走了狗屎运，军师则是一时走了背字，一时的输赢算不得输的。”白拜儿伸手，替宾鸿理了理乱发，重新梳好发髻道：“胜败兵家常事，我们都是支持军师的！”

对白拜儿过于亲密的动作，宾鸿是既受用又恶寒，他强忍着一把推开这人妖的冲动，嘶声问道：“你们，真的都支持俺？”

“那还有假，衣不如新人不如故，军师要对自己有信心！”白拜儿幽幽说道：“走吧，回青州去，继续和姓黑的斗下去！”

“嗯！”宾鸿现在最需要的就是鼓励，哪怕这鼓励是来自白拜儿这个死人妖的，都让他重新恢复了力气，咬咬牙，翻身上马离开了伤心地。

几乎同一时间，唐长老派出的一万兵马，抵达了临淄城，将这座城池彻底归入青州军名下。王贤和刘信则被召回青州，与他们同行的还有花三爷等人的家眷。表面的说辞自然是，临淄乃前线，家小住在这里不安全，但实际上谁都知道，这些就是掌控花三爷一伙人的人质！

说来也巧，两帮人马当初同日离开青州，结果又同日抵达青州，只是两边的气氛截然不同，刘信的麾下一个个趾高气扬，洋溢着凯旋而归的骄傲。丁谷刚的部下却垂头丧气，满是铩羽而归的伤痛……

到了青州城下，两支军队汇合，刘信便径直来到丁谷刚军中，丁谷刚又是羡慕又是郁闷地看着刘信，低声道：“兄弟，哥哥怎么没有你的运气？”

刘信却不是来找丁谷刚的，安慰地拍拍他的肩膀，粗声问道：“宾鸿在哪？！”

丁谷刚回头看了看，给刘信指明了方向，刘信便大步过去，黑着一张脸到了宾鸿面前。

宾鸿这一路上，好不容易把情绪调整过来，正准备抖擞精神挽回败局呢，看到刘信便气不打一处来，低声怪罪道：“我怎么跟你说的来着……”

话没说完，便见刘信一伸手，就把他从马上拽了下来，然后朝他劈头盖脸地踹去！

“你个坏种还有脸怪我！老子打不死你个狼心狗肺的东西！”

旁边人也不知是都惊呆了还是存心，眼睁睁看着宾鸿被刘信狂殴！宾鸿也不知是惊呆了，还是被摔懵了，被打得满脸是血都忘了惨叫——直到所有人都听到他骨头碎裂的声音，宾鸿才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叫喊！

“啊！！！”

丁谷刚等人这才回过神来，赶忙上前拼命拉住刘信，反倒是一直对宾鸿鼓励有加的白拜儿，只笑吟吟在一旁看热闹。

“放开我！让我打死他！”刘信想要使劲挣脱丁谷刚等人，两只脚还拼命往宾鸿身上踹，若非丁谷刚等人将他拖开，宾鸿全身骨头都要被踹碎了！

“住手！”一声熟悉的怒喝响起，人群登时分开两边，唐长老铁青着脸出现在刘信等人面前。

“给我拿下这个疯子！”唐长老看一眼不成人形的宾鸿，恼火地指着刘信道：“你疯了？！敢对老兄弟下此狠手？！”

“长老，我没疯！”刘信却振振有词道：“您不知道这厮有多可恶，出发之前他到我那里挑唆，说让我故意拖延，等他那边取胜再出兵！”说着看一眼丁谷刚麾下的残兵败将，满脸后怕道：“俺要是听了他的，肯定跟老丁一样惨！”

听了刘信的话，丁谷刚把脸拉得老长，也不知是嫌他不会说话，还是触动了伤心事。

“什么？！”唐长老把脸一沉，看向依然瘫在地上没有人扶的宾鸿，沉声道：“果有此事？”

宾鸿肿胀着两眼，目光闪烁几下，不知如何回答，索性晕了过去……

“快把大军师抬起来。”唐长老叹了口气，挥挥手道：“什么事回去再说！”

于是众人七手八脚将宾鸿架起来，放在牛车上，继续往青州城行去。骑在马上，唐长老看看被放开的刘信，骂道：“你这莽汉，不管什么原因，也不该公然殴打老兄弟！”

“嘿嘿，俺错了，俺不是后怕嘛。”刘信陪着笑道：“若非黑先生点醒俺，俺不知得白死多少兄弟！”

“怎样，黑先生有一手吧？”唐长老面色稍缓，淡淡问道。

“何止有一手，那简直是太厉害了！”提起王贤，刘信竖起两根大拇指，没口夸赞道：“那话怎么说来着，人比人得死，货比货得扔！宾鸿就是个只知道争风吃醋的下三滥，要是早用黑先生，咱们早就称霸山东了！”

“快跟我说说，黑先生都做了些什么，让你如此钦佩？”唐长老关切问道。

“好嘞！你听我说！”刘信便眉飞色舞的跟唐长老描述起这次取临淄的经过，尤其是说到半夜假扮汉王军赚城时，更是唾沫横扬，声音传出老远！让一旁的丁谷刚等人心里老不是滋味，暗道，为啥长老当初不让俺们跟着黑先生呢。

回到青州城，唐长老大张筵席，为王贤和刘信庆功。酒席上，唐长老当众宣布，王贤为正军师，掌管军机，宾鸿为副军师，掌管后勤，此后两人泾渭分明，互不干涉！

本来唐长老还想让两人喝一杯和解酒，无奈宾鸿推说伤势过重，无法出席，唐长老也只能作罢。这时候傻子也能看出，这位新来的‘黑先生’，已经彻底取代宾鸿在唐长老心中的地位，恐怕日后青州军中，他也是说一不二的！

众人哪个还敢不开眼？纷纷上前向王贤敬酒，王贤也十分豪爽，来者不拒杯杯见底，引得众人一片叫好！

“嘻嘻！”白拜儿翘着兰花指，捻着一杯米酒上前，把半边身子都靠在王贤一旁，娇声道：“恭喜军师大展神威，请军师日后多多提携奴家。”

“呵呵……”王贤半边身子都麻了，强笑着跟白拜儿碰一下酒盅，仰头刚要把酒喝下去，冷不丁被白拜儿伸手袭了他胸口一把，惊得王贤一口酒喷了

出来，登时喷了白拜儿一脸！

众人哄堂大笑声中，白拜儿竟伸出舌头，舔了舔腮边的酒滴，一双眼睛笑成桃花，娇声赞道：“好酒。”

“哈哈哈哈！”更加猛烈的笑声，险些将屋顶掀翻。

后院中，宾鸿躺在病床上，其实他伤不算太重，只是被打得鼻青脸肿没法见人，正眯着一双熊猫眼，望着房梁发呆。听到外头传来猛烈的笑声，宾鸿眼中躺下两行热泪，一双手死死抓着床单，颤抖着嘴角，从牙缝中挤出几个字：“姓黑的，我要杀了你！”

王贤自然不会再理会这可怜虫，第二天一早，便坐在唐长老房中，开始放开手脚替唐长老谋划起将来来！

“所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之前本教一直以兄弟义气行事，纵有教规但已经远远不能适应如今的发展了！”王贤轻摇羽扇，对唐长老侃侃而谈道：“所以当务之急是建立典章，制定制度，让教中兄弟彻底完成从教徒到军人的转变！”

唐长老像蒙童一样认真听着，不断点头，他对王贤所说的极为认同。确实，原先教中那一套已经过时了，在原先那套规矩下，他这个长老虽然是首领，却对那些手握重兵的舵主、堂主无可奈何，只能以好言慰之，以利益诱之，但想驱动他们卖命，仍然十分困难。否则，去攻打临淄和淄川，也不至于派自己的嫡系出马！

而王贤这一套，分明就是针对董彦皋、白拜儿、郝允中一干手握重兵的实力派而来！唐长老知道王贤在刘俊手下时，曾成功的帮刘俊九县联盟的兵权抓到手中，也热切期盼着王贤能帮自己做到这一点！

这也是唐长老如此看重王贤，如此急切地让他上位的根本原因！

只是唐长老并不知道，在九县联盟时，王贤其实已经架空了刘俊，军中将士只知有军师，不知有盟主！若王贤想要推翻刘俊，取而代之，简直是易如反掌，只是他需要一个光辉的形象来吸引唐长老的注意，才没有那么去做而已。

这次，王贤还会甘做忠臣吗？

第一千零零二章行刺

唐长老的书房中，王贤正侃侃而谈，对唐长老进行洗脑道：“所谓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欲要改制，首先要改的，就是长老和佛母的关系！”

说起来，王贤到青州已经快一个月，却始终没有见过传说中的佛母！据说那位名义上白莲教的最高领袖，如今仍在各地搜寻自己的身影，如果佛母知道，自己已经到了青州，还堂而皇之当上了白莲教的军师，不知会作何感想？

“老夫和佛母的关系……”王贤这话又戳到唐长老的痒处，唏嘘一阵，唐长老长长叹一声道：“作茧自缚，徒呼奈何？”

唐长老当初能在林三之后，顺利接掌总舵，继而威压全省的教徒，靠的就是竖起佛母这面大旗！

应该说，唐长老这一手十分高明，他通过对佛母的连番神化，尤其是在上元节火烧三大殿，成功地使佛母在教中拥有无数拥趸，哪怕是那些对佛母的情况心知肚明的高层，也不敢触犯众怒，拆穿唐长老的把戏。久而久之，佛母已经成为白莲教的象征，在广大教徒心里，白莲教就是佛母，佛母就是白莲教！

但正所谓有其利必有其弊，唐长老通过佛母成功地攫取了至高的权力，但他名义上始终是代替佛母掌管教中事务而已，始终无法成为白莲教名正言顺的领袖！就像王贤所说，名不正言不顺，没有名分自然束手束脚，这也成了董彦皋等人不肯乖乖听命的借口。

所以唐长老做梦都想改变这名不正言不顺的局面，但他的权力来自于佛母，除掉佛母就等于除掉他自己！所以唐长老才会有‘作茧自缚’的叹息。

“其实一点都不难。”王贤淡淡笑道：“长老只要改一个称呼，便可和佛母分清权限，普渡教徒、教化众生的任务归佛母，教中军中的庶务归长老！从此各行其是、两不干涉，又互相照应，和睦相处，岂不胜过目前千倍百倍？”

“哦？改成什么称呼？”唐长老瞪大眼问道。

“法王！”王贤轻声说道。

“法王？”唐长老一听就悠然神往。

“佛母乃教中之神，法王乃国中之王，虽遵佛母为神，但生杀予夺无需经

过佛母同意。”王贤淡笑道：“说白了，就是天与天子的关系，天子敬天，但何曾听过天能管得了天子来着？”

“呃……”王贤说完，唐长老足足一炷香的时间没有说话，但双目中异彩涟涟，憋了良久，终于击掌赞道：“善！大善！”说完激动地拉着王贤的手，使劲抖动道：“先生，老夫怎么没早遇到你！”

“现在也不迟。”王贤笑吟吟地任由唐长老发泄心中的激动。“法王大展宏图，正当其时呢！”

“哈哈！是！”唐长老被王贤说得心中火热，搓着一双手激动问道：“先生以为该当如何去做？是否要请佛母回来，为老夫授权？”

“哎……”王贤却大摇其头道：“那样别人还是会以佛母为上，法王为下。我们要的是二王并立，不是屈居人下！”

“那当如何去做？”唐长老这下就不会了。

“这不需要学生来教法王。”王贤笑道：“而是需要法王来教学生！您才是行家里手啊！”

“这个……”唐长老想了好一会儿，突然福至心灵的两手击掌，眼前一亮！他确实是行家里手，因为佛母就是他一手炮制出来的！“明白了，此法王乃天授，首先，会出现一些祥瑞，彰示法王降世，然后有佛祖托梦，再由众兄弟拥立，则大事可成矣！”

“法王果然是行家！”王贤笑着点点头。

“哎呀，这真是一语惊醒梦中人，你说这么简单的法子，老夫怎么就想不到呢。”唐长老使劲搓着手，叹气连连道。

“长老是当局者迷，在下旁观者清而已。”王贤笑着答道。

“是极是极！”唐长老点头连连：“那咱们就分头行动，我来运作这个法王，你来负责其余！”

“遵命！”

接下来的日子，王贤开始紧锣密鼓的筹备，每日都要忙到夜半，才回房休息。第二日天刚亮，便又精神抖擞出现在众人面前，将教中事务打理得井井有条，而且他赏罚分明、处事公正，深得众人交口称赞，很快就将宾鸿忘得干干净净……

宾鸿这边则意气消沉，整日里和几个同样不得志的老兄弟一起借酒浇愁，每每喝醉之后，必然要大骂王贤包藏祸心，定会毁了本教！自然捎带着对唐长老也不时有怨怼之言，说他亲近小人，无情寡义，将来一定会后悔的云云……

失败者的牢骚自然不会对当权者有多大影响，当所有人都以为两人就这样井水不犯河水，不会有任何交集的时候，事情突然发生了！

这日三更时分，王贤处理完军务，正走在院中，准备回房歇息。戴华打着灯笼在头前引路，穿过一段甬道时，戴华突然警惕起来，抽出兵刃厉喝一声：“什么人？！”

话音未落，两人便飞速就地打滚，离开了道路中央！戴华手中的灯笼也应声熄灭！

几乎是同时，十几支羽箭，带着破风声嗖嗖射在地上，发出噗噗的声音！

紧接着，数支火把扔了下来，十几个黑衣人从院墙上跳下，借着火光举刀朝堪堪躲过暗箭的两人砍去！

戴华猛地从地上跳起，举刀与刺客战在一处！王贤也拔出兵刃，警惕地注视着四面八方的敌人！

那些黑衣人武功十分了得，戴华竟不能力敌，被杀得退后不已！王贤也不得不加入战团，拼命抵挡敌人的进攻！

但敌人太过厉害，不一会儿，两人便招架不住，王贤手中长剑被磕飞，戴华手臂也中了一剑，眼看就要死于敌人刀下！王贤不甘心地大声问道：“你们是什么人，为何要取我性命！”

“哼哼！”一名黑衣人的头领怪笑一声道：“就让你做个明白鬼，告诉你，你得罪了我们军师，只有死路一条！”说完手一挥，喝道：“杀了他！”

“谁敢？！”忽然一声暴喝如晴天霹雳，一条彪形大汉从天而降，高举着铁锤杀入战团！不是刘信又是何人？！

刘信的身后，还跟着十几名武艺高强的士卒，正是跟他一起巡夜的士兵，这些人一加入战团，战局马上逆转，刚才还耀武扬威的刺客，一下子就招架不住！

这时候，整个院落都被惊动了，越来越多的护卫涌过来，那为首的刺客勉强抵挡了几个回合，便低喝一声道：“风紧！扯呼！”

这一声之后，那十几名刺客便且战且退，转过一个弯去，更是直接撒腿就跑，在被包围之前，消失得无影无踪！

刘信带人追了一段，也没追上刺客，又担心王贤的安危，便转回到甬道，只见这里已经被上百名护卫团团围住！刘信分开众人，进去内里，看到唐长老披着锦袍，面色铁青地立在火光中。

“怎么了？”刘信低声问道，丁谷刚指一指地上躺着的两具刺客尸首。此刻两名刺客都已被揭开面巾，借着火光能看清两人的面容。刘信不禁怪叫一声：“这不是宾鸿的亲兵吗？！果然是那王八蛋干的！”

“你为什么说，果然？”唐长老气得双手发抖，强压着怒火问道。唐长老虽然贵为一教之主，但宾鸿毕竟跟了他二十多年，他身边的亲兵唐长老并不陌生。但唐长老还是无法接受，跟自己起家的老兄弟，居然会干出这种事来！

“军师没告诉您？”刘信看看坐在一旁，正在包扎伤口，似乎还惊魂未定的王贤。

“军师是个厚道人，不肯说仇家是谁。”唐长老语气稍稍放缓，盯着刘信道：“你告诉老夫，到底是怎么回事！”

“是。”刘信点点头，对唐长老说道：“今夜是俺当值，正带着弟兄们在院子里巡逻，突然听到这边有打斗声，就赶紧过来查看，结果发现一群刺客在围攻军师！当时军师已经危在旦夕，问他们是什么人。他们自称是宾鸿的手下，要干掉军师！”说完刘信挠挠头，有些尴尬道：“俺当时着急过来救人，没太记清楚，但他们承认是宾鸿的人没错。”说着看看王贤道：“军师，是这么回事儿吧？”

“这里头，一定有误会。”王贤面色苍白，似乎失血过多，嘴唇都变了颜色。但他仍然不肯指正宾鸿，摇头道：“宾鸿大哥是不会如此丧心病狂的……”

“你还替他说话！”刘信气得暴跳如雷道：“俺这就把他抓过来，让他自己承认！”说完便怒气冲冲走了，众人看向唐长老，见唐长老并未阻拦，便知道唐长老也是这个意思……

那厢间，宾鸿和几个酒友，正喝得烂醉如泥，外头就是天塌了他们都不知道。刘信带人冲到门口时，就听到宾鸿在屋子里大骂道：“唐天德，你这个忘恩负义的匹夫！我给你辛辛苦苦当牛做马二十年，你就这样对我？！我，恨不得杀了你！”

“你要杀了谁？！”刘信一脚踹烂房门，冲了进去。

第一千零零三章诬杀

见刘信冲进来，醉眼惺忪的宾鸿还没搞清状况，指着他骂道：“你这厮，不去找你的黑先生，来我这里作甚？！”

“老子这就带你去见黑先生！”刘信一把拎起宾鸿，拖着就往外走。其余几个酒友刚要出声劝阻，也都被刘信的手下擒住，一并押往唐长老面前！

唐长老已经移步议事厅，此时议事厅中火把通明，门里门外两排持刀的护卫，众头领齐聚一堂，有人面色铁青，有人幸灾乐祸，神情各异地看着从头头被押进来的宾鸿！

“跪下！”刘信在宾鸿背后猛推一把，宾鸿吃力不住，脚下发软，摔了个狗吃屎。

“说！”刘信又一把揪住宾鸿的头发，把他的上身拎起来，恶狠狠道：“为什么要派人行刺军师！”

“行刺军师？”宾鸿脑袋晕乎乎道：“我就是军师，干嘛行刺自己？”

‘啪！’话没说完，便吃了刘信重重一记耳光，打得他鼻血长流。“奶奶的，还敢装疯卖傻！”

“你又打我？！”宾鸿捂着腮帮子，满脸怨毒地转向唐长老，怪叫起来：“唐天德，你还有没有点儿人味？你就放任这厮几次三番殴打于我？！”

“……”唐长老眉头紧皱，没有言语。

“打你算轻的，老子还要宰了你！”刘信刷地抽出腰刀。

“你杀呀！”宾鸿一挺脖子，主动往刘信的刀上凑，脸上涕泪横流道：“反正我活着就是碍眼，杀了我让你们清净！”

“好了！”看着宾鸿可怜兮兮的样子，唐长老终于挥了挥手，让刘信退下。唐长老向前几步，低头看着宾鸿道：“说，刺客是不是你派的？”

“什么刺客？”宾鸿愣了一下，但酒喝得实在太多，根本管不住嘴道：“我只说要杀你，还没派刺客呢……”

“你！”唐长老原本对宾鸿有点怜悯，闻言脸色一变，一把拎起宾鸿的脖子，目光中杀机迸现道：“活腻了不成？！”

“我就是活腻了！”宾鸿被唐长老掐得喘不动气，心底积压已久的怨念喷薄而出道：“唐天德，你忘了是谁帮你打下来的基业？！你把我当成夜壶了吗？你就是这么对自己的老兄弟吗！”

“你确实有功劳，但德才已经不堪重任，为何不能退位让贤？！”唐天德见不少人面有戚戚，知道必须把话说清楚，遂沉声道：“何况老夫也没有亏待你，不是还让你管着钱粮重任吗？！”

“你们怎么就知道，我不如姓黑的！”唐长老不提‘退位让贤’还好，一提起来，宾鸿就像被点着的爆仗，彻底爆发了：“就凭一次比试？！他那是撞了狗屎运，我不服！不服！”

“所以你就派人刺杀他？！”唐长老目光如刀，死死盯着宾鸿。

“哈哈！有人杀他？太好了，省得我动手！”宾鸿高兴得手舞足蹈起来，好一会儿才愣住道：“我派人杀他？没有啊……”

“还敢狡辩！”刘信大声道：“刺客已经承认了！”

“你把他找来，我跟他对质？”宾鸿这会儿差不多醒酒了，自然意识到自己已在生死关头。

“刺客已经逃脱了！”刘信恨声道：“那些刺客十分熟悉府中地形，肯定是内贼！”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宾鸿冷笑道。

“但我们杀死的刺客，可没有跑掉！”刘信一挥手，两具尸首抬上来，宾鸿一看就傻眼了，正是两名跟了自己多年的贴身卫士！

“这是诬陷！”宾鸿面露慌张之色，大叫起来道：“你们杀我卫士，栽赃于我！”

“铁证如山，还敢狡辩！”刘信哼一声，转向唐长老鼓动道：“这种坏种，不杀不行啊！”

“长老，念在多年的情分上，还是饶他一命吧……”

“是啊长老，俺不信老宾能干出那种事……”这时，一众老兄弟忍不住为宾鸿说情开了。

“……”唐长老眉头紧蹙，似乎在做激烈的思想斗争。

这时，唐长老的儿子唐封从外头黑着脸进来，向唐长老沉声道：“爹，搜查过宾鸿的住处了，从他房里搜出好几封信来！都是和汉王私下往来的！”

唐长老‘哦’了一声，伸手接过那几封信，随手打开一封，凑近了灯光，眯眼看了起来。

议事厅中针落可闻，所有人都盯着唐长老的脸色，只见他一张脸迅速变得铁青，再也不掩饰眼中浓烈的杀机！

终于，唐长老重重一拍桌案，咬牙切齿道：“把他推出去！斩了！”

“是！”刘信早就等不及了，把手一挥，两名壮卒上前，拖着宾鸿就往外走，宾鸿这下也不矫情了，一边挣扎一边大声呼喊道：“我冤枉啊长老！你不能杀我啊！”

“长老！”几个老兄弟还想再劝，唐长老却将那几封信扔到他们身上，几人接住信一看，全都没了声息。原来那信上，明明白白地透露出，宾鸿和汉王早有勾结，准备里应外合，帮汉王杀掉唐天德，拿下青州！

殿外一声惨叫传来，宾鸿身首异处……

“长老，俺早就听说，这厮这阵子整日纠结一帮子对长老心怀不满的家伙，肆意辱骂长老，意图不轨！原本还不太相信，今日一见，果然是真的！”众头目也改了口风，纷纷指责起宾鸿来，争先恐后和他划清界限！

“哼！”唐长老铁青着脸，拂袖而去，留下众人面面相觑。

后院上房中，王贤给戴华包扎上药完毕，刚刚洗完手，便见屋门轻轻被推开，邓小贤闪身进来。

“弟兄们都没有闪失吧……”王贤轻声问道。

邓小贤点点头，压低声音道：“先生放心，一个都没少，全都安然脱离了。”

“那就好。”王贤松了口气，葫芦谷之后，他最怕听到的就是又有兄弟死去……

“这边呢，宾鸿怎样了？”邓小贤小声问道。

“已经被杀了。”王贤淡淡说道，拿起毛巾小心擦拭双手，连指甲缝里的血迹都不放过。

“太好了！”邓小贤笑了：“今晚这场戏，圆满落幕！”

戴华笑骂一声，道：“演戏还砍我这么狠，多疼啊你知道吗！”

“做戏嘛，当然要逼真了，一点儿皮外伤算什么！”邓小贤走过去，看了看戴华的伤口，知道无甚大碍，便开起了玩笑。

“去你的！”戴华翻翻白眼，两人相视而笑。

其实今晚的一切，都是王贤暗中捣鬼。他是一定要除掉宾鸿的！原因有三，一者，他评估了白莲教所有高层，不得不承认宾鸿是这些人里最有见识的。之所以在自己出现后，一直表现得很不堪，那其实是他被自己故意刺激，导致心态失衡，一时间方寸大乱所致。而且宾鸿并不擅长带兵打仗，王贤用自己的长处和他较量他的短处，自然可以把宾鸿比下去！

其实那场比赛开始之前，宾鸿就已经注定失败，因为王贤已经和锦衣卫重新建立了联系，对临淄和淄川两县的情况自然了若指掌，知道淄川城表面上没什么动静，但其实已经被柳升暗中换上了精兵！淄川是官军和白莲教攻防的前哨，柳升自然会下大力气经略！

但这一切都是在暗中进行，青州城方面一无所知，王贤也绝对不会透露。所以当宾鸿以为官军还是软柿子，主动选择了淄川那一刻，也就是选择了失败……可只要等宾鸿从失败中走出来，冷静下来，很可能就会看穿王贤接下来的图谋！

王贤接下来很快就要图穷匕见，绝对不能留有这个隐患！

再者，王贤需要彻底掌握住白莲教的军队，就必须将钱粮军需掌握在手中，所以必须要除掉宾鸿！

还有最后一点，就是他已经不是原先的王贤，原先那个王贤为人还算大度，或者说是天真，会认为将敌人击败就算是战斗结束。但现在的王贤，是绝对不会留一个对自己怀恨在心的敌人在世上的！

所有的敌人，只有死掉了，他才放心……

第二天，唐长老便宣布，钱粮军需之事也由王贤负责，从此白莲教军中就只有一个军师，那就是王贤！一切军政后勤事宜，都由他一手操持，所有将领再没一个敢跟他对着干，因为王贤已经掐住了他们的命根子！

而且有了宾鸿的教训，白莲教一众头领都知道王贤在唐长老心里的地位，就是心里有些不爽，也不敢胡乱说话，唯恐重蹈宾鸿的覆辙。至于唐长老，则把全部精力都放在为自己加冕法王造势上，挖空心思想捏造祥瑞、讖

语，紧锣密鼓找一干手下谈心，正巴不得有人替他挑起所有的担子，自然也不会多想。

半个月后，唐长老的儿子唐封禀报，加冕法王的一切准备就绪了，虽然有些仓促，但当前的局势下，也只能一切抓紧了。唐长老仔细询问仪式过程，得知安排得十分妥当，不由大喜过往，没口子夸奖儿子终于可以独当一面了。

被父亲夸奖之后，唐封喜滋滋出来，转身就到了王贤房里，对正在伏案疾书的王贤笑道：“军师，多亏了你，我爹终于高看我一眼。”

王贤搁下笔，对唐封微笑道：“看到公子可担大业，长老自然高兴了。”

“嘿嘿……”唐封其实什么都没干，一切都是王贤替他谋划的，但功劳却全部归他，这让一直活在姐姐阴影下的唐大公子，乐得咧嘴傻笑。

第一千零零四章称王

九月初八，是请黑先生看的黄道吉日。

这天天不亮，青州城的兵士全都早早出营，将直冲城门的大街清扫干净，又在街上扎起了一连串的彩楼。到了辰时，换上簇新军装，头戴斗笠、颈系青巾的五千精兵，开始在大街两旁列队，到了南城门，更是里外三层、层层警戒，手里还举着五颜六色的旗帜……为了壮大声势，唐封把能找到的旗子都搬出来了，连寺院的六色佛光旗都不放过！

青州城的百姓、教徒扶老携幼，聚集在警戒线外探头探脑，好奇地议论纷纷：“这是要搞什么名堂？”有人疑惑不解。

“你不知道啊？唐长老要建国当法王了！”有人答疑解惑。

“啥？建国？啥国号？”

“听说是大宋！”消息灵通者摇头晃脑道：“这是当初林三爷祖上的国号，说起来朱元璋还是宋臣呢！所以说起来本教不是要建国，而是复国！”

“原来如此！”众人一片啧啧有声，又有人问到：“那到底是佛母当女皇呢？还是唐长老当皇上？”

“应该是唐长老吧？”消息灵通者也不太确定道：“听说佛母不在青州呢……”

“啥？”众人纷纷表示吃惊道：“这么大的事儿，佛母咋能不来呢？”

“可能是，佛母不管这些俗世间的事儿吧……”消息灵通者声音渐小，狠狠瞪一眼问来问去的人道：“哪来那么多问题，专心看热闹就是！”

辰时三刻，白莲教的一众大小头领，齐聚城门楼下。他们全都换穿了白色的长袍，头上戴着青色的乌纱帽，腰间系着青色的丝绦，这是黑先生专门为他们设计的官服。据黑先生所说，明朝属火，是火德。白莲教白莲生水中，自然属水，是水德。水能克火，正说明取代明朝者是本教！所以官服宜用青白二色。

王贤担任司礼官，也穿了一身白色长袍，立在正堂门前，面带讥讽的微笑，看着这些穿戴整齐，浑身不得劲的家伙，兀然想到一个词，沐猴而冠。不过他很快收起了轻蔑，转而一本正经地带着这群家伙，开始进行各种仪式。

青州城不是北京城，自然没有韶乐，不过这难不倒王贤，他从庙里找来一些专给人做法事的和尚，让他们卖力地敲动钵儿、磬儿、木鱼、铜钟，竟也别有一番风味。和尚们奏乐声中，王贤高声宣布吉时已到，‘文武百官’便在他的指挥下，歪歪扭扭跪在地上，七嘴八舌高喊‘恭迎法王’！

便见唐长老穿一身青色烫金滚边，镶着莲花日月、江海水牙图案的王袍，在唐封的陪伴下，从城门楼下装模作样、踱步而上。

“法王春秋万世，大宋一统江山！”看到唐长老出现在城门楼，王贤便带着众人狂呼乱叫起来。

唐长老在城门楼上祷告了天地，宣读了祭文，便在钟鼓齐鸣声中下了城楼，正式加冕，升座龙椅，然后王贤宣读诏书，大意是当年元朝无道，韩山童奉天行命举义旗，而后韩林儿之子韩山童建立大宋政权，眼看要推翻暴元，一统天下，却被逆臣朱元璋窃国。如今明朝永乐皇帝暴戾无道，百姓民不聊生，唐长老再次奉天行命，吊民伐罪，恢复大宋国号，定年号为‘玄武’！自称‘救苦救难全能无敌大法王’，简称法王！

‘大宋’这个国号，来自当年韩林儿、刘福通等红巾军所建的龙凤政权，山东白莲教是红巾军的余脉，继承这个国号也算有些道理。

然后，唐长老，哦不，法王陛下又分封了众文武。王贤为丞相，董彦皋、刘俊为平章政事，刘信，郝允中为枢密院事，其余众人也各有封赏，众人自然一齐谢恩，起身后竟都有种飘飘然不知所以然的成功感……

然后便是法王赐宴了，而且是一连三天的流水席，全城教徒都有份儿，随到随吃，吃完再换下一拨！除此之外，还每人都领到几十斤粮食，城中六十以上的老人，还有衣服鞋帽相赠……一时间，上下交口称赞法王仁慈似海，大都将佛母抛到脑后。

就算有记得佛母，感到奇怪者，所谓拿人手短，吃人嘴短，也不敢提出心中的疑问——为何整个典礼都只字未提佛母，且只字未提白莲教？

三天后，法王唐天德在已经改为法王府上书房的书房中，单独召见王贤。

王贤一进来，就作势要下跪，口中高呼：“法王万岁！”

“哎，先生不必如此，快免礼免礼。”唐天德还没习惯高高在上的感觉，至少在王贤面前，他还不敢太装，赶忙伸手将王贤扶起，拉他在炕沿坐下。

这时候天已经凉了，火炕一烧，真他娘的舒服！唐天德习惯性地把鞋一脱，把腿一盘，活脱脱一个地主老财……他看着王贤，满眼都是笑意，欢喜

道：“哎呀老弟，你实在是大才啊！说实在的，这次典礼没有佛母，又只字没提白莲教，老夫真是捏了一把汗，唯恐有人反对啊！”

“这都是法王恩威并施的结果！”王贤淡淡笑道：“不过去白莲教、去佛母的过程，注定不会太简单，法王不要掉以轻心。”

“本王自然知道。”唐天德冷笑一声道：“不然也不会如此抬举董彦皋、郝允中！”说着一咬牙道：“为了让他们闭嘴，老夫可是付出了老大的代价！”

“不要紧，等日子一长，法王坐稳了位置，再让他们连本带利吐回来就是。”王贤轻声道：“而且这一天不会太远了……”

“怎么？”唐天德惊喜道：“丞相已经准备好整编军队了吗？”

“是的。”王贤揉一下带着血丝的两眼，将一份奏折双手递给唐天德道：“幸不辱使命，请法王御览！”

“不用看！本王还信不过先生？”唐天德把手一挥，十分干脆道：“照此执行就是！”其实之前他看了一部分，实在是看不懂……

“谢法王信任，为臣必肝脑涂地在所不惜！”王贤一脸感激涕零道。

“本王不要先生肝脑涂地，先生要好好活着，辅佐本王才是正办！”唐天德大笑道。

“遵命。”王贤重重点头，告退出来。

回到自己的院子，邓小贤两人轻声问道：“姓唐的准了？”

“嗯。”王贤点点头。

“这家伙，还真是听话呢！”邓小贤不禁轻笑道：“估计这会儿，他建国称王的消息，已经传到济南城了吧？”

“是的。”王贤又点了点头。

“这下皇帝老儿应该沉不住气了吧？”邓小贤小声说道。王贤撺掇唐天德建国称王，就是为了刺激朱棣和汉王！之前王贤在淄川县让汉王吃了个闷亏，本以为朱高煦会火烧火燎前来报复，谁知那厮居然忍住了！

可见今日的汉王已经不是昔日的汉王，一头学会了隐忍的猛虎，才是最可怕的！

但王贤就不信，这次他还能忍得住！

“该出下一招了。”王贤却没有猜测的兴趣，脸上看不到一丝表情道：“把我的信送给魏师傅和太孙……”

“是！”戴华轻声应道。

唐天德建国号大宋，自称法王的消息，很快传到了济南府，安远侯柳升闻讯不敢怠慢，赶紧派八百里加急到京城向皇帝报告。

“宵小可恶！！”朱棣闻讯，果然勃然大怒，一脚踢翻了净水瓶，咆哮道：“真以为朕是怕了他们不成！”

见皇上雷霆震怒，太孙、赵王、蹇义、夏元吉、三位大学士赶忙跪在地上。

“皇上息怒……”杨荣硬着头皮道：“不过是宵小猴戏而已，止增笑耳，不足为虑！”

“哼！朕当然知道不足为虑！”朱棣冷哼一声道：“可朕要是任由他们把猴戏演下去，天下人还真以为朕无能到，连几只蚂蚁都捏不死呢！”说着重重一拍御案道：“都是安远侯柳升一直按兵不动，才会让白莲妖人膨胀如此！”

“是啊父皇，白莲作乱山东已经半年，如今日渐做大，称王称霸，必须要立即铲除！”赵王也沉声应道：“以微臣之见，安远侯若是没有办法，还是早早让汉王担纲，否则真让白莲教成了气候，再想剿灭就千难万难了！”

“三叔此言差矣。”朱瞻基是绝对不想看到汉王东山再起的，赶忙针锋相对道：“安远侯乃是我大明朝顶尖的统帅，按兵不动不过是养精蓄锐，以待战机而已！一旦时机成熟，他定将挥军东进，灭此朝食！”

“以待战机？我看是贻误战机还差不多！”赵王冷笑道：“等他觉着时机成熟了，黄花菜也就凉了！”

“三叔在京城，怎么好像比在山东的安远侯，还了解局势？”朱瞻基不屑地哼一声。

“好啦！”朱棣烦躁地一拍桌案，怒道：“都给我闭嘴！”说着看向杨士奇道：“传旨给柳升，限期十日内出兵，要是借口拖延，就给老子退位让贤，别他妈站着茅坑不拉屎！”

“遵旨……”杨士奇轻声应下。

就像之前的无数次，一旦朱棣拍板的事情，没有人再敢争论，只能乖乖闭嘴执行.....

第一千零零五章抗旨

济南城，依然行人如织，似乎并未受到战乱的影响。只是往日里随处可见的白莲教标识，已经无影无踪了，那些聚集民众讲经宣法的教徒，也都被抓到大牢里，或杀或关，再没有一丝踪影。

这都是按察使魏源的功劳，自从上任后，他不辞劳苦，夜以继日地打击境内的白莲教，至少在省城之内，已经基本消除了白莲教的影响，其余官军控制的地方，白莲教的气焰也大大减弱，至少不敢再明目张胆地横行乡里，发展遇到极大的阻力。

付出的代价就是，短短数月时间，魏源的头发斑白了不少，面颊上的法令纹也加深许多，此刻他坐在轿子里神情凝重，似乎在做什么重大的决定。

轿子到了安远侯的行辕，径直抬入院内，落轿后，长随打开轿帘，魏源便看到柳升穿一身青色的绸面袄，黑色的扎脚裤，脚下一双牛皮暖靴，活脱脱一副山东地主老财的样子，正坐在回廊栏杆上痴痴发呆。

魏源走到安远侯身前，轻声唤了句：“侯爷。”

柳升愣了一会儿，才茫然抬头，看到是魏源，连忙招呼他道：“来了？快坐下。”

魏源看看柳升屁股下的栏杆，有些无奈地微笑道：“下官还是站着吧。”

“随你便。”柳升满面愁容，根本没心情和魏源客套，他满眼都是红血丝，嘶声说道：“皇上的旨意到了。”

“哦，圣意如何？”魏源轻声问道。

“限我十日内出兵，否则退位让贤……”柳升闷声说道。

“退位让贤？”魏源皱眉道：“陛下要换谁？”

“还能有谁，汉王呗！”柳升苦笑道：“皇上被唐天德彻底惹火了，已经是不管不顾了！”

“是啊，唐天德也不知吃错了什么药，居然会公然建国称王，这是哪个皇上都不能忍的，何况当今永乐大帝。”

“嗯。”柳升点点头，深以为然，说完叹口气道：“要是放出汉王这头猛虎，老夫就要成为大明朝的罪人了……”柳升来到山东这些日子，对汉王的狼

子野心，有了全新的认识，知道一旦让汉王挂帅平叛，恐怕整个山东就要永远归于汉藩了！

“那，侯爷十日内出兵就是……”魏源轻声道。

“哎！”柳升重重叹气道：“要是能出兵，我还用发愁吗？”

“不是说，新征的军队已经基本练好了吗？”魏源略略不解道。

“军队勉强算是可用，但一来兵力仍嫌不足，二来如今山东这局势……”柳升想一想，随手折一段树枝，在地上画了个‘品’字道：“打个不恰当的比喻，已成三足鼎立之势，我们和白莲教的军队是两方，还有汉王在一旁虎视眈眈，想要坐收渔翁之利！”

魏源面色凝重地点点头，对柳升的话他完全认同。

“所以，我们一旦和白莲教开战，除非趁汉王还没反应便速战速决，否则定会遭到他的掣肘甚至偷袭！”柳升眉头拧成个疙瘩，无可奈何道：“汉王是一定不会让我们消灭白莲教的，这是谁也没法改变的！”

“那……有没有速战速决的可能？”魏源轻声问道。

“没有……”柳升摇摇头，叹口气道：“眼下白莲教的军队已达十万之众，从青州往西，登、莱、胶州都是他们的地盘，战略纵深十分可观，而且百姓中教徒众多，可谓占据地利人和，想要一口吃掉他们谈何容易？”

“擒贼擒王呢？”魏源还不死心，又问道。

“杀了唐天德也不解决问题。”柳升依然摇头，无奈道：“白莲教的情况十分复杂，坛口众多，山头林立，杀了一个唐天德，又会冒出一群张天德、李天德、王天德、刘天德来……”

“听说唐天德称王之后，在一个叫黑翦的谋士帮助下，正在整编军队，统合部下，成功之后应该会好很多吧？”魏源轻声道。

“老夫从不把希望寄托在敌人身上，而且那黑翦是个人物，短短一两个月，便协助刘俊将胶东收入囊下，如今又得到唐天德的重用，真让他完成整军，恐怕青州军会实力大增，到时候咱们别说击败他们，能不能守住济南城都说不上。”柳升手中的树枝，在品字右下方的一个‘口’上使劲划拉起来，郁闷道：“他妈的，白莲教真他妈邪性，怎么就蹦出这么个人物来？”

“怎么听侯爷这意思，咱们不光急不得，而且还拖不得？”魏源低声说道。

“谁说不是呢！真他娘的操蛋啊！要不老子能愁成这样？”柳升愁眉苦脸道：“也不知王贤那兔崽子躲在哪里享清闲？老子是在替他受罪啊！”说着狠狠啐一口，抬头死死盯着魏源道：“你一定知道他在哪，快快告诉我！”

安远侯说完，一把攥住柳升的手腕，魏源疼得龇牙咧嘴，连声道：“你快放开我，有话好好说！”

“你说我就放手，你不说就不放！”柳升咬牙切齿道。

“我真不知道啊！”魏源额头满是汗水，嘶嘶倒吸着冷气道：“王贤他似乎谁都不信任，从来都是让人给我带话，并不曾告诉我他现在的……真实情况……”

“这么说，连你也不能确定，他是不是真的还活着？”柳升双眉一挑，手上力气不由又重了一分。

魏源感觉自己手臂都要断掉了，声音发颤道：“能确定他活着，而且依然可以掌控锦衣卫，不过也仅此而已……”

“这浑小子，到底搞什么名堂？！”柳升大惑不解道：“有仇报仇，有怨报怨，躲起来算几个意思？”

“他自然有他的道理……”魏源轻声说道：“而且你让他找谁报仇？如何报仇？”

“唔……”柳升不再埋怨王贤了。三个多月前的葫芦谷惨案，世人皆以为是郭义轻敌冒进，王贤救援中伏，结果导致全军覆没，让王贤非但赔上了一千兄弟和自家的性命，近十年来积攒的传奇名声也付之东流……但柳升这种既是天子心腹，又是山东将军的高层，自然知道葫芦谷之败其实另有蹊跷，真要追究起来，汉王、赵王乃至当今圣上，都可算是导致惨案的罪魁祸首……而这三位，王贤一个都没法报仇……

柳升曾扪心自问，若是异地处之，不知自己能不能承受住王贤的痛苦和憋屈，每次的答案都是——不能！所以王贤此刻就算隐姓埋名，自此不再出山，柳升都觉着十分正常。

“那他最近，有没有给你捎信过来？”柳升巴望着魏源，有些死马当活马医的味道。

“有。我就是来给你送信的。”魏源已经脸色苍白，快要支撑不住了：“你再不放手，我就说不出话了……”

“哦！”柳升赶忙松开铁钳似的手掌，搓着手赔笑道：“快说快说，他到底是怎么说的？”

“他说……嘶……”魏源看着手腕上四个铁青的指印，气不打一处来道：“让我一定说服你，等上一个月再出兵，到时候必将马到成功！”

“哦？”柳升双眼一亮，又想去抓魏源的手臂，魏源这次学精了，赶忙甩开手，险险躲开了柳升的爪子。柳升一抓落空，讪讪地笑道：“他有没有说是什么理由？”

“没有。”魏源摇摇头，轻声道：“只说了这几句，没有解释一个字……”

“他奶奶的，这是给老子下命令啊！”柳升气得吹胡子瞪眼道：“老子是侯爵，他是伯爵，也不解释原因就想让老子听他的，门都没有！”

“反正我把话带到了。”魏源甩了甩依旧酸麻的手臂：“听不听是侯爷的事儿。”

“你也太不负责了，王贤不是让你说服我吗？”柳升瞪着魏源。

“侯爷的见识远胜下官，根本不需要下官多费口舌。”魏源淡淡道：“况且下官不能仅凭他寥寥几句，就极力阻挠侯爷出兵，这是误国害军之举。”

“呵呵。”柳升终于从栏杆上站起来，拍拍屁股笑道：“小魏啊，你将来是要当国老的！”

“侯爷，请三思而后行。”魏源轻声说道。

“火都烧到屁股了，三思个球！”柳升却大手一挥道：“老子信得过王贤，就听他的，再缓一个月！”说完伸着懒腰往里走道：“他奶奶的，想睡觉就有人送枕头，老子还真是有福气咧！”

“侯爷，那皇上那边咋办？”魏源追两步，站住脚问道。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柳升摇头晃脑说道。

“那皇上会不会让汉王取而代之？”魏源在柳升身后高声问道。

柳升听了，转回头看看魏源，狡黠地眨眨眼道：“你说，王贤可能只给你一个传信吗？”

“这个……”魏源有些明白了，恍然道：“你是说他会设法帮侯爷顶住压力？”

“嘿！老夫是侯爵，岂用他一个伯爵顶在前头？”柳升怪笑一声道：“老夫也有一帮兄弟替我说话，何况我自己也不是哑巴，还可以跟皇上上书，好好说说心里话！”说完朝魏源一招手，笑道：“好容易去了块心病，走，喝酒去！”

“下官还有事，下官告辞了……”魏源自然敬谢不敏，赶忙逃走了。

第一千零零六章无计可施

柳升的奏章，很快送到京城，朱棣看完后，将他的奏本重重拍在几案上，破口大骂道：“好一个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谁给柳升的胆子！”说着猛地一把扫落了御案上的笔墨纸砚，怒不可遏道：“莫非他也以为，朕真的可欺不成？！”

“皇爷爷息怒，安远侯可能真有不得以的苦衷……”朱瞻基硬着头皮劝解道。

“你闭嘴！”朱棣罕见的一点不给太孙面子，冷喝道：“朕的旨意不容任何人忤逆！”

“龙有逆鳞，触之者死！”赵王见机，马上煽风点火道：“父皇，柳升魏源之流已经被白莲教吓破胆子，唯恐重蹈郭义、王贤的覆辙，因此龟缩在济南城不敢出战，根本不顾皇上的颜面和国家的安危了！”

“朕之前是怎么说的来着？”朱棣阴沉着脸，看向三位大学士道。

“皇上对柳升说……”金幼孜轻声应道：“十日之内不出兵，便退位让贤。”

“就这么办吧……”朱棣垂下眼睑，神情阴沉道：“拟旨，着免去柳升钦差山东巡抚一职，任命……”

朱棣说话时，上书房中针落可闻，所有人都屏住呼吸，神情各异地等待皇帝说出那个名字。

“任命汉王朱高煦为行总督山东军政王，负责一切剿匪安民事宜，节制境内文武，便宜行事，事毕去职，仍返旧藩……”朱棣越说越有气无力，到最后居然让人感到皇帝身上，深深的疲惫……

听了皇上的话，朱瞻基脸上写满了无法掩饰的沮丧，几位大学士也神情苦涩，几位公侯面无表情，赵王自然眉梢间都是藏不住的笑意。

“皇爷爷，请三思啊……”朱瞻基艰难说道，他知道现在说什么都晚了，可他还是忍不住想要努力一把，哪怕是徒劳的努力。

“不要多说了，朕给过机会了，是你们不珍惜……”朱棣摇摇头，索然无味道：“怪不得别人，更怪不得朕。”

“是啊太孙殿下，您将来可是要为君的，怎么能总是打自个儿的小算盘，

不顾祖宗的社稷呢？”赵王忍不住说几句风凉话，见皇上催促还愣在那里的当值大学士道：“金学士，还不快点承诏？”

“是，臣遵旨。”金幼孜赶忙跪下接旨。

“退下吧……”朱棣一眼都不想看到，这些各怀鬼胎的臣子了。

“臣等告退……”众王公大臣只好行礼告退。

出来上书房，赵王满面春风，向众人拱拱手，便在这萧索的秋风中，踩着满地的菊花离去了。

待几位公侯也相继离开后，三位大学士来到神情郁郁的朱瞻基面前。

“殿下。”杨荣拱拱手，轻声问道：“可还有翻盘的希望？”

“……”朱瞻基迟疑了一下，似乎想点头，却又摇了摇头，叹息道：“皇爷爷圣意已决，不可能改变了……”

三位大学士是什么样的人，一眼就看出朱瞻基心里藏着话没说！

“殿下，您应该知道，一旦汉王出山，会有什么样的后果！”金幼孜沉声说道：“真要到了那么一天，对臣等来说，无非就是归隐田园，不食周粟而已。但到时，恐怕天下之大，就将没有殿下的容身之处了！”

“哎……”朱瞻基像被重锤击中心口，只觉一阵天旋地转，脸上浮现出不正常的腮红，好一会儿才在杨士奇的搀扶下站定，双眼一片纠结道：“孤知道，都知道，让孤好好想想……”

“殿下一定要速做决断，如果有办法，就得拿出破釜沉舟的决心来！”杨士奇扶着朱瞻基，在他耳边沉声说道：“臣等会设法将旨意拖延一日，殿下好自为之！”

“孤知道了……”朱瞻基点点头，谢绝了杨士奇的搀扶，失魂落魄地走出宫门，一屁股坐在抬舆上，便紧闭双目，神情晦明晦暗地思想斗争起来。

看着朱瞻基的抬舆渐渐远去，三位大学士暗暗叹气，如果太孙殿下有办法却不去尽力，让汉王猛虎出闸的话，他们所有人都会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

赵王回到王府，样貌俊秀的小太监赶忙上前，替王爷除去笨重的朝服，换上薄如蝉翼的轻纱。外头已经秋凉，王府房中却温暖如春，赵王殿下赤着双脚也不觉着冷。

“王爷，汤已备好，要不要先沐浴？”小太监一边帮赵王解开发髻，一边轻声问道。

赵王满头青丝如瀑般倾泻而下，他微微摇头，面带微笑道：“今天有要事，为孤准备笔墨。”

“是。”小太监柔声应下，有条不紊地准备起来。王府中赵王常用之物自然时刻齐备，转眼间，王爷钟爱的浣花笺、玄机墨、文姬笔、易安砚便整整齐齐在书桌前摆好。

貌若处子的小太监轻轻为赵王磨好了墨，赵王便款款上前，左手捻住右手的广袖，然后才伸手提笔，在散发着幽香的薛涛笺上写下简简单单一行字：

仲兄钧鉴：幸不辱使命，天使不日即到。昆弟顿首拜上。

写完，赵王便搁下笔，马上有小太监上前，将信纸小心拿起吹干，折成方胜形状送入信封之中。又有小太监奉上烧软的漆棒，赵王亲自用了火漆，便交给一名精干的太监道：“火速送往乐安州。”

那太监领命而去，小太监奉上玉瓷盆，赵王细细洗净了手，一拢长发，轻轻吁口气道：“终于了了心事，可以安心看戏了。”

这边赵王如释重负，那边朱瞻基却满面愁容，今年春天他已经大婚，皇太孙妃不是他一直牵肠挂肚的银铃，而是一名普通官员的女儿胡氏。这是来自皇帝的指婚，朱瞻基虽然不敢不接受，心里却一直十分憋屈。

加之朱棣选择胡氏，是因为她为人忠厚善良、举止庄重、无媚顺态，说白了就是从相貌到举动都十分庄重，没有一丝引人遐想的可能。所以婚后朱瞻基一直十分冷落太孙妃，成婚当夜就从正寝出来，至今一直独居在后花园一处幽静的小院中。

此刻，朱瞻基站在院中假山上，看着落叶不时掉入池塘，明明是十分有诗意的静谧画面，他耳边却全是杨士奇三人的声音：

‘殿下，一旦汉王出山，将来天下之大，恐怕没有殿下的容身之处……’

‘殿下一定要速做决断，如果有办法，就得拿出破釜沉舟的决心来！’

‘臣等会设法将旨意拖延一日，殿下好自为之！’

朱瞻基心烦意乱极了！正如三位大学士所猜测的那样，他确实有话没说

——就在昨天夜里，锦衣卫送来了一封没头没尾的密信，上头只有八个字‘坚持一月就有变化’。

朱瞻基知道，这封信是王贤送来的，他也相信王贤绝不会无的放矢，可那家伙除了这八个字，再没有一丝一毫的信息透露，朱瞻基根本就不知道他现在何处，正在做什么，为何如此有信心！这让太孙殿下如何跟皇上开口？实在是难言啊！

到底如何跟皇上开口，朱瞻基想了一夜，一点头绪都没有，谁知今日面圣过后，情况愈发糟糕，朱棣居然已经下旨命汉王为山东总督了！一想到汉王即将猛虎出闸，制霸山东，经营数载必将尾大不掉，连皇爷爷都无可奈何！

一旦将来皇帝不虞，汉王必将进逼京城，到时候天下将无人能制此獠，自己和父亲恐怕要难逃建文的覆辙了！

“殿下，天黑夜凉了，咱们进屋吧……”朱瞻基的奉御太监昌盛，捧着一件披风，立在太孙身后。见朱瞻基毫无反应，昌盛只好又唤了一声：“殿下……”

“哦？！”朱瞻基猛然惊醒过来。虽然已是深秋，寒意凛冽，他却发现自己竟出了一身的白毛汗！

“不行！绝对不能让他得逞！”回过神来的太孙殿下，一拳重重打在假山上，登时鲜血崩流，把昌盛吓了一跳，赶忙扯下汗巾，上前给朱瞻基包扎。

钻心的刺痛反而让太孙殿下清醒起来，只见他咬牙切齿道：“绝对不行！不管付出什么样的代价！”

“殿下，您这下伤得可不轻，得赶紧传太医。”昌盛看着汗巾都被血浸透了，又是着急又是心疼。

“不打紧，赶紧备车！”朱瞻基却不以为意，把手一挥道：“孤王要出门！”

“殿下，还是先传太医吧。”昌盛劝说道。

“这都什么时候！少啰唆！”朱瞻基声调陡然提高道：“赶紧备车！”

“是……”昌盛不敢再啰唆，赶紧下去让人备车。

片刻工夫，车备好了，朱瞻基上车时，还是看到了昌盛请来的太医。太孙殿下眉头皱了皱，终究没有说话，便弯腰上了马车。

太医也躬身上车，跪在太孙面前，为他仔细包扎伤口。马车四壁上各有一盏宫灯，亮度虽然不如白天，但也足够让太医看清了。

“殿下，咱们去哪？”护卫朱瞻基的是秦押，如今他已经成为太孙府的侍卫长，与府军前卫彻底脱离关系了。

“去……”朱瞻基说了一个字，便陷入了沉默，秦押等了好长一会儿，才听他微不可闻道：“东宫……”

“是！”听了太孙的话，秦押神情一动，立即沉声下令道：“去东宫！”

第一千零零七章唯一的办法

太孙府和东宫的距离不算太远，盏茶工夫便到了，但朱瞻基分府之后，回来的次数并不太多。

这还是他母亲太子妃张氏，一千弟弟妹妹都已经抵京入住东宫的原因，当初他母亲还没到北京时，他根本就不踏足这里一步！

是以东宫的侍卫，看到太孙的车驾都十分惊喜，守门太监赶紧进去禀报太子妃，说太孙回来了！

彼时太子和太子妃正在莳花厅用晚膳，太子妃闻讯先是一喜，旋即又沉下脸，淡淡道：“至于吗？嚷嚷什么？他爱回来不回来。”

“哎，是……”守门太监知道这是因为太子也在场，太子妃要照顾太子的感受，便低下头，悄然退了出去。

“……”太监一出去，莳花厅里一阵沉默，太子胡乱扒了两口饭，便搁下碗，扶着桌子想要起身。

张氏的手却按在了太子的胳膊上，太子皱眉看向太子妃，却见她眼里满是乞求。

太子素来与张氏相敬如宾，张氏也从无逾矩之举，此刻做出如此举动，自然在心里压抑太久，实在是已经忍不住了。

“殿下，还要和他置气到什么时候？”张氏眼里已经有了泪花，轻声哀求道。

“哎……”太子叹了口气，终究还是坐了下来。

这时朱瞻基进来，看到父母坐在桌旁等着自己，赶忙一撩衣袍，跪了下来，恭恭敬敬道：“儿臣给父亲，母妃请安。”

“起来吧。”太子自然不会吭声，说话的是张氏：“你来干什么？”

“儿臣一是给父亲、母妃请安，二是……”太孙抬头看看太子，低声道：“来向父亲请罪。”

“不敢当。”太子哼一声，朱高炽宅心仁厚、性情温柔，但不代表他没有火气，尤其是对这个离心离德，公然和自己唱对台戏的儿子，太子实在是平和不起来。

“之前都是儿臣的错，儿臣知道错了……”对太子的反应，朱瞻基一点都不意外，低头请罪道。

“哼……”太子又哼了一声，还想说什么。张氏却接过话去，笑道：“好了好了，父子还有隔夜仇，既然基儿知道错了，殿下就原谅他这会吧。”说着瞪太孙一眼道：“要是以后再敢对你父亲不敬，就不要再进这个家门了！”

“儿臣知道了。”朱瞻基乖乖点头。

见他态度十分端正，张氏很是欣慰道：“用过晚饭了没？”

“未曾。”朱瞻基摇摇头。

“坐下来一起用膳吧。”张氏说一声，宫女见太子殿下也没反对，赶紧给太孙搬来椅子，添上餐具，又端来瓷盆洗手。

朱瞻基坐下后，刚吃了几口饭，太子便缓缓起身道：“孤用好了，去书房看书。”

“父亲。”朱瞻基赶忙将口中的饭菜吐在净桶中，起身说道：“儿臣还有要事请教。”

朱高炽身形顿了顿，便在两个太监的搀扶下，转到屏风后面去了。

“你先用膳，吃完了饭去书房就是。”张氏心疼儿子，见太子离去，赶紧拉着朱瞻基坐下，一边亲自给他布菜，一边微笑道：“你父亲嘴硬心软，知道他在这里，你吃不好饭，才会先离开的。”

“是，父亲向来疼爱儿臣，都是儿臣的不对。”朱瞻基低下头接着吃饭。其实他心里有事，根本吃不下去，但为了让张氏放心，朱瞻基还是大口大口地扒饭。

狼吞虎咽吃完一餐饭，朱瞻基便跟张氏说要去书房找太子，张氏巴不得这父子俩能好好谈谈，把误会解开，不要再继续冷战下去了。是以很痛快就放了人，而且还耳提面命嘱咐他，千万要收着脾气，不要再顶撞父亲了。

朱瞻基自然满口答应，暂时拜别了母亲，来到东宫书房门口。到了门口正要敲门，朱瞻基的动作却停住了，他突然变得踟躇起来，似乎有些拿不定主意，到底该不该敲这个门。

“进来吧。”这时却听到里头太子的声音。

“父亲。”朱瞻基推开门，进去，便见太子手里拿着本书，两眼正看着自己。

朱瞻基束手立在炕前，太子持书坐在炕上，父子俩已经有一年时间没有这样单独相处过了，气氛难免有些尴尬。

“父亲，我们父子遇到大麻烦了……”最后还是朱瞻基轻声说道。

“你是说，你二叔要出山了？”朱高炽脸上没有什么多余的表情，只有秋日深潭般的平静。

“是。”朱瞻基略略有些吃惊，太子自从见疑于皇上，便一直大门紧闭，谢绝外客，似乎是充耳不闻窗外事的架势。但显然，太子殿下的消息，不是一般的灵通，几个时辰便知晓了那道才刚刚定下，还未发出的旨意。

但此刻不是吃惊的时候，因为当皇帝倾向于汉王时，朱瞻基和太子便又成了成败与共的关系，太子越厉害，对朱瞻基来说就越有利。

“不知父亲有何高见？”朱瞻基轻声问道。

“天要下雨娘要嫁人，谁也拦不住的。”朱高炽神情萧索道：“要是仲德在就好了。”

“仲德。”朱瞻基顿一顿，轻声道：“昨天让人给我捎了句话。”

“什么话？”朱高炽的双目登时就亮了，他使劲攥着书卷，极力控制着自己的激动。

“一共就八个字。”朱瞻基轻声道：“坚持一月，就有办法。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只言片语了。”

“这就够了！仲德说得够清楚了！”朱高炽说着，皱眉看向朱瞻基道：“你既然昨天就收到仲德的信，为何今日不阻拦皇上的任命？”

“我拦了。”朱瞻基无奈道：“可是根本拦不住。”

“你没有尽力！”朱高炽把书往桌上重重一搁，再次按捺不住火气道：“上次就是这样，私心太重，浅尝辄止，一遇到阻力就缩头，你怎么变成这样了？！”

“我……”朱瞻基今天是来跟太子商量对策的，自然说什么都得受着。他强迫自己点头道：“父亲教训的是，可现在皇爷爷已经下旨，木已成舟，如之奈何？”

“旨意颁布了吗？”朱高炽抬起眼睑，目光锐利道。

“尚未。”朱瞻基摇头。

“那就还有希望！”朱高炽沉声道。

“可是皇爷爷圣意已决，而且亲口起草了任命我二叔的旨意，又怎么可能收回？”朱瞻基大摇其头道。

“是可以的，只要你能豁出去！”朱高炽淡淡道：“明日是上朝的日子，估计三位大学士应当会设法将旨意拖到朝会后再发出去吧。”

“是。”朱瞻基点点头，他没想到自己素来有些瞧不起的父亲，居然能如同亲见一般，猜到杨士奇等人的举动。不由大为好奇地问道：“父亲是如何得知的？”

“孤和他们共事十多年，还是可以猜到几分的。”朱高炽说得平淡，但言语中透出的分量，却压得朱瞻基有些抬不起头——他感觉太子似乎在说，小子，你现在倚仗的都是我的人！

“豁得出去？”朱瞻基轻声问道：“请父亲赐教。”

“把你最值钱的押上台面。”太子殿下沉声说道。

“我最值钱的……”朱瞻基想一想，面色煞白道：“就是这个太孙的身份了。”

“那就把这个身份押上。”太子看着朱瞻基，淡淡说道：“皇上不可能不给你赌一次的机会。”

“这……”朱瞻基都有些后悔来这一趟了，心说我这不浪费时间吗？他能有什么好主意？语气不禁有些不满道：“父亲，太孙的身份不是孩儿的私产，乃是我大明的国本，岂是可以随随便便用来赌博？”

“这种时候，不赌，怎么能争取时间？”朱高炽却淡定道：“不赌，怎么会赢？”

“父亲。”朱瞻基深感为难道：“情况确实万分危急，可王贤一个字都没多说，不知道他现在怎样，更不知他要做什么！孩儿在一无所知的情况下，如何敢孤注一掷？！”

“你能确定消息是王贤传给你的吧？”朱高炽瞥一眼朱瞻基。

“可以。”朱瞻基点点头。

“那就够了。”朱高炽看着有些陌生的儿子，一字一顿道：“就凭‘王贤’这两个字，难道还不能帮你下定决心吗？”

“这……”朱瞻基一时语塞，王贤确实从来没有让他失望过，自己也曾无比信任过他。但这次的赌注实在是太重太重，而且王贤之前又败得那么彻底，让太孙殿下怎么敢不闻不问，便将全部身家都压在他身上？

“你好好想想吧。”朱高炽有些疲惫地拿起书卷，缓缓道：“是谁一次次救你于危难，化不可能为可能，如果你连他都不能全然信任，这世上恐怕再没有你能信得过的人了……”

“儿臣知道了……”朱瞻基低下头，见朱高炽不再说话，便悄然拱手退出。

‘哎……’关上书房门时，朱瞻基听到一声叹息，也不知父亲是对如今的局面担忧，还是对自己感到失望。

当天夜里，朱瞻基彻夜未眠，一直坐在椅子上等上朝。东方天蒙蒙亮时，他终于下定了决心，自己和父亲终究是不同的，绝对不能感情用事！

至于最后的结果，朱瞻基并不担心，因为他太了解自己的父亲了……

第一千零零八章父与子

第二天候朝时，消息灵通的王公大臣，已经听说了汉王将取代柳升，成为山东平叛的总督王。而当消息从小灵通们的嘴巴传出去，让更多人得知后，西苑门外登时就炸了锅！负责早朝秩序的御史，喊破了嗓子让大伙静一静，都没有一个理会的。

所有人都毫不掩饰脸上的震惊、沮丧、惊恐，抑或是惊喜，他们大声议论着汉王竟然又要东山再起了，猜测着未来的局势发展——身处京城朝廷的大人们，就是高屋建瓴，所有人都很清楚，白莲教只是汉王重新登上舞台的垫脚石！恐怕汉王平叛之后，山东将永远都是他的独立王国！

说来说去，至少有一点是王大臣们的共识，那就是太子危矣，太孙危矣，虽无近忧，必有远虑！

突然，西苑门外次第安静下来，因为王公大臣们看到太子殿下和太孙殿下次第下车，出现在众人面前。

“拜见太子殿下，太孙殿下！”众大臣赶忙行礼如仪，只是有些人的目光中似乎有些幸灾乐祸的意思。

朱瞻基向众人点点头，赶忙上前扶住朱高炽。朱高炽看一眼朱瞻基，见他眼圈乌黑，低声问道：“想好了吗？”

朱瞻基有些吃力地摇下头，没有说话。

太子也没有再说话，在朱瞻基的搀扶下缓缓来到自己的位置站立。

这时候，西苑内钟鼓齐鸣，西苑门缓缓敞开，大臣们便赶紧整肃仪容，垂手列队，鱼贯进入宫门，在昭和殿丹墀下按班次站好。三大殿落成前，朱棣就在这里临朝听政，三大殿刚启用，就被烧毁了，上朝的地方自然又搬回了西苑……

响鞭之后，仪仗齐备，韶乐声中，皇帝升座。

一番辘节之后，大臣开始奏禀要务。其实国家机器发展到了明朝，每日里汇总到中央的事务何止千件，如果都需要在早朝禀报皇帝，皇帝就是累死也干不完。所以绝大多数常规政务由六部处理，军国大政则由皇帝在内宫召集相关大臣小范围讨论。至于早朝，早已经变成了一种代表天子治理万民的仪式，只有最重大的事情，才会在早朝上讨论。而且是象征性的讨论，因为早在早朝前，皇帝便已经和近臣拿定了主意……

这天早朝，先是工部尚书宋礼出班，禀报皇帝，工部已经拟出重修三大殿的设计预算方案，敬请皇帝御览。朱棣自然早就知情，神情郁郁道：“念。”

于是宋礼便将奏折当朝念出，当听到工程造价约三千万两白银时，所有人都倒吸一口冷气，然后齐刷刷看向瘦骨嶙峋，须发皆白的夏元吉。

朱棣耐着性子听完奏折，果然问夏元吉道：“这些钱，何时能筹到？”

“回禀陛下，至少三年。”夏元吉神情平静道：“需要三年时间，才能将前期的款项筹集到位。”夏尚书早就私下里和皇帝争得不可开交，三年之后再动工，是两人达成的妥协，此刻不过是照本宣科罢了。

“也就是说三年后才能开工？”朱棣神情恹恹道：“朕起码得六年时间，要在这里上朝了？”

“是。”夏元吉点头，缓缓道：“皇上也知道，国库寅吃卯粮，八方民力疲惫，户部和工部用三年时间筹款备料，已经是十万火急，不能再快了。”

“那就这样吧……”虽然是意料之中，朱棣还是心头火起，脸上浮现出浓重的戾气，重重一拍龙椅道：“这都是白莲妖人带来的无妄之灾！那佛母烧我宝殿，白莲教乱我山东，如今仍旧逍遥法外，甚至建国称王，是可忍孰不可忍！”说着朱棣声调提高，厉声喝道：“朕定要将其碾为齑粉，方泄我心头之恨！”

听了皇帝的话，赵王瞥一眼新任兵部尚书赵玘。

“启奏皇上。”赵玘赶忙出班禀报道：“安远侯柳升畏敌怯战，抗旨不遵，如今已过十日，却仍按兵不动，臣请严惩，以儆效尤！并遣骁勇善战王大臣代之！”

“赵尚书，你别胡说！”阳武侯薛禄不干了，指着赵玘道：“安远侯并非抗旨，而是有不同的作战方案罢了！”

“是啊。”朱勇也接话道：“安远侯已经禀明皇上，希望再宽限一个月，还立了军令状，一个月后必定旗开得胜，怎么能算抗旨呢？！”

“这……”赵玘一时语塞，忍不住瞥一眼赵王。

赵王也是暗暗皱眉，他没想到这帮公侯昨天在上书房不吭声，今日早朝却一起发难开了！

转念一想，赵王就明白了这帮老狐狸的意图。昨日皇帝在气头上，他们

怎么劝都适得其反，不如等上一夜，待皇上冷静下来，再劝说不迟。

不过赵王也不怎么担心，因为旨意已经拟好、用印，以皇帝刚愎自用的性格，是万万不会朝令夕改的！于是他抿着嘴，向赵王微微摇头，示意他少安毋躁，看戏就是。

“朕之前给他的时间已经够多了。”果然，朱棣开了腔，只见皇帝一脸阴沉道：“况且朕的旨意写得明白，限他十日内出兵，否则让贤。如今他既然仍按兵不动，就必须退位让贤！”

“皇上，请三思啊！”朱勇硬着头皮劝道：“所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有时前线的情况，只有前线的将领最清楚，或许一个月后，山东的局面会出现大变局也说不定！”

“哼！”朱棣冷哼一声道：“你也说是‘也许’，那朕还说也许不会出现呢！”说着一脸不快道：“朕不是不通情理之人，如果柳升言之有理，朕岂会不考虑他的主张？可是那厮只字未提原因，就敢抗旨不遵，还让朕再等一个月！也太不拿朕当回事儿了吧！”

朱棣和两个公侯对话时，太子定定看着太孙，朱瞻基却只使劲低着头，根本不抬头和太子对视。

“皇上！”薛禄赶忙道：“柳升没有说原因，一定有他不能说的道理。或许他的法子，一旦被人知道了，就不灵了也说不定……”

“说不定，说不定……”朱棣粗暴地打断薛禄，沉声喝道：“你敢用人头担保？一个月后就能赢？！敢吗？！”

“这……”薛禄愣一下，硬着头皮道：“为臣敢。”

“你敢也没用，你的人头比起朕的山东来，分量轻如鸿毛！”朱棣黑着脸道。

“再加上儿臣的人头如何？”皇帝话音未落，一个温厚坚定的声音响起。

众大臣循声一望，不是太子殿下又是哪个？！

“你？！”见太子开口，朱棣愣了一下，这半年多来，太子实在太安静，以至于皇帝都要遗忘了他的存在……

众大臣也目瞪口呆，万万没想到太子殿下会在这个节骨眼上罕见发声！

赵王眼中终于现出一丝慌张，他紧紧咬着下唇，怨毒地看着太子。

只有太孙殿下依然低着头，如果从下往上看，就会看到他明显翘起的嘴角。

昭和殿前针落可闻，只有风吹过旗帜的沙沙声。

“你是什么意思？！”见太子蹦了出来，朱棣神情阴沉得可怕，冷冷质问道：“要是一个月后，柳升不能取胜，你让朕亲手杀掉自己的儿子？你自己活腻了，朕还不想担那个骂名。”

“儿臣一定不会，因为我坚信柳升一定会大获全胜！”朱高炽不卑不亢道：“如果柳升到时不能取胜，不用父皇动手，儿臣自己了结自己就是！”

“这可是你自己说的。”朱棣像毒蛇一样，死死盯着太子。

“是。朝堂之上，儿臣必不敢儿戏！”太子点点头。

众王公大臣都听傻了，实在想不到这场朝会居然出现这等疯狂的局面——太子殿下居然用自己的性命替柳升担保，而皇上居然似乎有答应太子的意思！

“太子殿下，慎言啊！”蹇义惊呆了，顾不上礼节，马上出班大声道：“请立即收回方才的话！”

“是啊殿下，这些话说不得啊！”众王公也纷纷劝说道。

“诸位不必劝，孤心意已决，劝也没有用。”太子殿下却只摇摇头，并不理会众人的劝说。

“既然如此，朕不能不遵太子殿下的旨。”朱棣最痛恨太子这副圣人模样，咬牙切齿道：“要是柳升一个月后还是不能取胜，朕也不要你的性命，把你储君的帽子摘下来顶罪就成！”

“啊！”众大臣目瞪口呆，心说这不比要了太子的命还厉害？

“本当如此。”太子却点点头道：“妄言轻信，不配为人君，父皇正可趁此另择高明。”

“好！”朱棣一拍龙椅道：“就这么，一言为定！”

“遵旨！”不顾众臣拼命劝阻的眼神，太子点头奉旨，退回原位。

剩下的朝会索然无味，各人都想着各人的心事……赵王看看太子，看看

太孙，又看看朱棣，突然像明白了什么，一直紧蹙的眉头舒展开来，嘴角挂起了讥讽的笑。

众大臣满腹担心地看着太子，朱高炽却像没事儿人一样，不动如山立在那里。等到下朝时，朱瞻基赶忙过来搀扶父亲，太子任由他搀着走出西苑宫门。上车之前朱高炽轻声说一句：“这下，随你愿了吧？”

朱瞻基登时浑身发烫，恨不得找个地缝钻下去——原来太子早就看透了他的心思！

第一千零零九章大喜过望

朱瞻基昨夜突然去找太子，其实根本没安好心。他已经想到，要想让皇上收回成命，只能是自己以储君之尊冒犯龙颜，不顾一切替柳升担保。可要是一旦王贤的保证不能兑现，柳升一个月内毫无进展，自己的处境就麻烦了。

朱瞻基昨日出宫回府后，想来想去，想到了太子，如果太子能代替自己出这个头，效果要远胜自己。而且就算柳升毫无进展，太子遇到危机，以他父子今日的关系，必定牵连不到朱瞻基，对太孙殿下来说，反倒有好处。

在朱瞻基看来，太子和自己一样，都有不顾一切阻止汉王出山的强烈动机，而且以太子的性格，只要认定了，就一定会做到。果不其然，朱高炽见他不肯担当，便站出来，替他扛下了此事！

只是没想到，太子居然对他的心思洞若观火，此刻一语道破，难免十分尴尬。朱瞻基只好装作不懂，扶着太子坐上马车，便逃也似的走掉了。

赵王府，貌美如花的小太监伺候赵王更衣，赵王眉头紧蹙，一动不动想着心事。今日太子用储君之位替柳升保住了钦差的位子，实在大出赵王的意料。他想到太子会对汉王出山取代柳升反应强烈，却没想到反应竟如此强烈，竟然豁上命也要阻止汉王出山！

“难道，那柳升真有什么必定破敌的妙计不成？”赵王轻轻摆弄着发丝，自言自语道：“居然让我那大哥，拼上自己的储位，也要替他争取一个月时间？”

“太子殿下这手可真蠢，要是汉王殿下和唐长老那边按兵不动，柳升一个月肯定没戏。”旁边心腹太监良仁抿嘴笑道：“到时候，倒要看看太子如何收场。”

“嗯！”赵王眼前一亮，赞许地看一眼良仁道：“说得不错，我那二哥和白莲教只要商量好了按兵不动，互为犄角，以柳升如今的实力，是绝对无法获胜的！更不用说速胜了。”

就算柳升神兵天降，以少胜多，将白莲教打得溃不成军，汉王只要派军队从背后轻轻捅一刀，柳升的攻势立即就得溃散下来。因为有汉王军的存在，柳升根本不可能一个月内打败白莲教！

但这一切有个前提是，汉王不能和白莲教打起来，一旦两家要是自相残杀，就什么都有可能发生了！

想通了其中的因果，赵王兴冲冲把手一挥道：“快，送信给我二哥，告诉他，无论如何都要忍一个月！一个月内，绝对不能和白莲教打起来！”

“是。”心腹太监赶忙出去传信。

只要一想到一个月后，可能发生的事情，赵王殿下便心情大好，高声说道：“香汤好了吗？孤要洗澡！”

北京距离乐安州九百里，加急文书不用两日便到。此刻，汉王殿下收到了昨日赵王写给他的那封亲笔信。

汉王盼这封信已经好久了，一接过来便赶忙撕开封口，掏出带着香气的信纸，展开一看，便见一行熟悉的字迹：‘仲兄钧鉴：幸不辱使命，天使不日即到。昆弟顿首拜上。’

“哈哈！”汉王将那一行字反复看了三遍，放声大笑起来道：“老三，同样的！”

一旁的韦无缺和朱瞻坦等人接过信传看起来，每个看到信的人都面带喜色，他们终于等到了想要的结果！

汉王殿下重赏了信使，又让人带他下去吃酒席，待银安殿中再没了外人，汉王和他的臣下们爆发出能掀翻屋顶的狂笑声！

由不得汉王一伙人不欣喜若狂啊！从半年前开始苦心谋划、惨淡经营，为的就是皇上重新启用汉王的这一刻！

这一刻之前，所有人的神经都紧绷着，就连汉王都收敛了脾气，唯恐被抓到一点错处，坏了自己的大事！所以，当初临淄方面来求援，汉王只派了三千人马前去支援，就是担心露出的兵力太多，引来朝廷猜疑。

后来，朱瞻坦在临淄城下吃了闷亏，损失了上千将士铩羽而归，疯了一样想要带领大军杀回去，汉王也没有同意。小不忍则乱大谋，一切都要等到目的实现再说！

这里面，忍得最辛苦的就是汉王本人，以他飞扬跋扈的暴躁性子，能一直忍到今天，简直就是个奇迹！

好在，忍耐终于没有白费，汉王终于等来了想要的结果，那么接下来，自然是有怨报怨，有仇报仇了！

“父王！”朱瞻坦头一个按捺不住道：“儿臣请命，亲率大军攻取临淄，我定要将临淄城杀个鸡犬不留，让他们知道我汉王军的天威！”

“可以！”汉王点点头，目光缓缓扫过众将，无尽豪迈道：“不仅要打临淄，还要打广饶、寿光，趁唐天德还不知情，全力出击，抢占一切战略要地！等旨意一到，孤便亲率大军，直取青州，灭此朝食！”

“得令！”众将士气高昂，轰然应声。

汉王便当场点将，命王斌等数员大将，率三万兵马跟随世子攻取临淄，一旦临淄城下，便立即分兵三路，一路驻守临淄，一路占领广饶，一路进取寿光！

这都是已经反复推演过的计划，众将早就烂熟于胸，得令之后，便下去分头点兵！那厢间，兵马粮草早就备齐，连夜便可出发！

银安殿中，只剩下汉王和韦无缺两个，两人相视微笑，都有一种满足的疲惫。

“韦先生，这半年全亏了你谋划，本王真是对你刮目相看！”朱高煦头一次向韦无缺竖起了大拇指。

“王爷同样让在下刮目相看。”韦无缺笑笑道：“以今日王爷之沉稳，大业可期啊！”

“哈哈！”朱高煦放声大笑道：“孤要真是能成就大业，你就是我的姚广孝！”

“那是在下的荣幸。”韦无缺淡淡一笑，便敛住笑容道：“不过，我这心中总感觉有些不踏实。”

“怎么？”朱高煦愣了一下，旋即笑道：“放心，我那三弟虽然男不男女不女，但行事素来缜密，他说没问题，就是没问题了！”

“按说是这样，可是旨意没到王爷手中，我这心就总是放不下。”韦无缺仔细想一想，叹口气道：“我明白了，是因为一直没有找到王贤。”说到这里，韦无缺已经满嘴苦涩道：“这家伙只要一天没死，我就一天放不下心来。”

“哎，不要像惊弓之鸟一样嘛……”朱高煦把手一挥，笑道：“那家伙就算还活着，也成了地道里的老鼠，休想再翻起风浪来！”

“但愿如此吧……”韦无缺嘴角泛起一丝苦笑，点点头，不再絮言。

“好了好了，你得赶紧把本王的誓师大会准备好。”朱高煦笑看着韦无缺

道：“旨意一到，本王便誓师出征，直取青州城！”说着压低声音道：“出征之后，本王会先去济南，接管柳升的兵马，一切都安排好了吧？”

“王爷放心，万事俱备，只待东风了。”韦无缺笑着点点头。

“放心！老三会用八百里加急，将圣旨送过来。”朱高煦掐指一算道：“今儿是例朝的日子，早朝之后旨意便会发出，算起来明日午时，最晚未时，旨意便会送到孤的手中。”

“在下知道了，不会耽误王爷的大事。”韦无缺点点头，领命出去，筹备明日的誓师大会。

所有人都离去了，朱高煦看着银安殿外，漫天灿烂的红霞，胸中不禁豪气万丈！

当天夜里，乐安城灯火通明，全体军民都被动员起来，筹备翌日的誓师大会。满城军民一直热火朝天忙到天亮！等到旭日出东方，金光照九州时，一个令人振奋的好消息传来——昨天夜里，世子殿下已经率大军克复了临淄，现在大军正按计划分兵直取广饶和寿光！

“好好！”汉王神情大振，开怀大笑道：“旗开得胜，是天大的吉兆！本王大业可成啊！”

众将领也一个个神情振奋、摩拳擦掌，恨不得立即率兵出征，替王爷夺下整个山东！

到了午时，青州城南门外，两万名全副武装的汉王军士兵，在城门外的空旷地面上整齐地列成三队，凛冽的西风中，所有官兵纹丝不动，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前方。

前方城门楼上，数百名身穿红袍、手持杏黄旗旗的侍卫，拱卫着一身金甲、恍若天神下凡的汉王殿下！汉王身后，是韦无缺、朱恒等文武属官，甚至连成了独臂的马忠也在场，所有人肃容而立，只待信使到来。

确切消息，京中赶来的八百里加急，已经到了青州城外数十里，随时都会抵达城下！

“来了！”朱高煦身边的太监侯泰，一直蹀脚向远方眺望，终于看到十余骑兵踏起一线烟尘，从远处迅速逼近。

看着越来越近的信使，朱高煦感觉所有的血液都涌到心口，他紧紧攥着双拳，勉力平复下激动的心情。

“乐班，愣着干嘛……”侯泰跺跺脚，乐班的一千人等赶忙奏响了悠扬的
钟鼓乐声，汉王朗声大笑道：“诸位，随孤下去迎接天使！”

“遵命！”众文武齐声应道，便跟在汉王左右，亦步亦趋下了城楼。

第一千零一十章空欢喜

乐声阵阵，万众瞩目，汉王殿下在众文武陪伴下，下了城门楼，迎上风尘仆仆的信使。

不待信使停下马，汉王便一撩衣袍，跪在尘土中，朗声说道：“儿臣朱高煦，恭请父皇圣安！”

汉王身后的众文武也赶紧跪下，一起向信使恭请圣安。

那信使脸色一变，忙不迭翻身下马，赶忙将汉王扶起道：“王爷误会了，小人不是传旨的钦差……”

“什么？！”见摆了个大乌龙，汉王脸涨成个茄子，却也怪不得别人，谁让他心急之下，方寸大乱了呢？

“那你何人？！”侯泰气急败坏道：“还不快快道来！”

“小人是赵王殿下派来的信使。”那信使双膝跪下，从背后取下圆筒，双手奉上。“有赵王殿下八百里加急给汉王殿下！”

“……”汉王的心紧成一团，他有种不好的预感。

侯泰赶忙取过圆筒，打开封口，将其中的信件奉给汉王。汉王抬抬手，没有接信，而是对身后的韦无缺道：“先生替孤看吧。”

韦无缺倒是镇定了，撕开封口，掏出信瓢，快速看了一遍，低声凑到汉王身边，耳语了几句。

众文武不知所谓，只能紧紧盯着汉王殿下的脸色，只见王爷那张脸，从黑转青，从青转白，最后又变得黑如锅底，这时候就是傻子也知道，坏事了！

“王爷，士气可鼓，不可衰，先把眼前过去吧……”见朱高煦要发作，韦无缺赶忙苦劝道：“将士们可都看着王爷呢！”

“唉……”汉王咬碎钢牙，终于勉强压下满腹的怒火，闷声说道：“今日只是讨贼大会，另择吉日出征……”

“啊？！”众将一片吃惊，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竟让王爷已经箭在弦上，却不得不撒手！

一场声势浩大的誓师大会，最终的结果却是雷声大、雨点小，汉王殿下只是不咸不淡讲了几句‘朝廷有难，山东匪患，奋勇杀敌、光宗耀祖’之类的废话，敷衍了一下手下众将，便黑着脸离去了。

原本整装待发的将士们，也被懵头懵脑带回了军营，没人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汉王府，银安殿中传出一阵阵疯虎似的咆哮声，污言秽语不绝的咒骂声，还伴着乒乒乓乓砸东西的声音！惊得殿外的太监宫女全都噤若寒蝉，唯恐被殃及池鱼，丢了性命。

韦无缺、朱恒、侯泰、马忠几个，硬着头皮立在殿中，看着要被气疯掉的汉王殿下，苦等他发作完毕……

汉王实在是要气疯了！他谋划了那么久！憋了那么久！甚至违背本性的忍了那么久！换来的却是竹篮打水一场空，空欢喜一场不说，还把人都丢到姥姥家去了！

等到汉王殿下把银安殿的瓶瓶罐罐砸了个干净，朱恒终于忍不住出声问道：“王爷，到底出什么事儿了？”

众人也一齐望向汉王殿下，实在想知道他到底发的什么疯。

“……”朱高煦想要将赵王的密信找给几人看，却发现方才盛怒之下，早不知扔到哪里。只好黑着脸，闷声说道：“他说，太子用储位替柳升作保，又给他争取了一个月！”

“啊！”众将这下可算明白了，怪不得汉王要气疯了，原来是煮熟的鸭子又飞了。

“王爷，关键是一个月后，会怎样？”韦无缺却冷静道，他之前就看过信，自然心里有底。

“说是一个月后，要是柳升还不能取胜，非但要柳升问罪，太子还会自请退位。”朱高煦冷声道：“想不到，我那个大哥，竟对本王如此畏惧！”

“那这也不算什么坏事啊？”韦无缺轻声道：“只要咱们再耐心等上一个月，王爷依然会当上这个总督王，太子也会吃不了兜着走……”

“唔。”朱高煦点点头，闷声道：“老三信里也是这样说的，他让本王再忍一个月，只要和白莲教相安无事一个月，该老子的还是老子的，不该老子的，也归老子！”

“可咱们，已经出兵了啊！”朱恒小声提醒汉王两个道：“连临淄城都打下来了，还怎么和青州方面相安无事？”

“要不立即撤军。”侯泰小声道：“把临淄还给青州？”

“嗯……”把怒火发泄出来之后，汉王殿下恢复了冷静，捏着下巴寻思片刻道：“吃下去的，没有吐出来的道理！这次趁其不备拿下临淄，决不能再交出去！”

“王爷说得对！”韦无缺点点头，十分认同道：“我们收服临淄，师出有名。没有唐天德偷袭我们，我们却不能还击的道理。以学生愚见，可以先让攻打广饶和寿光的军队退回来，然后派人去青州，告诉他们我们收回临淄名正言顺，是对他们破坏联盟的惩罚！”

“唔。”汉王不由点头，追问道：“然后呢？”

“然后，我们便可以给他们两个选择，是战还是和。如果要战，那没什么好说的，大家兵戎相见，战场上拼个你死我活！”韦无缺沉声说道：“如果要和，他们必须发誓决不能再背弃盟约，在盟友背后捅刀子，并将前番导致‘临淄事变’的元凶交给我方处置！”顿一顿，韦无缺低声说道：“若是都能照做，我方可以……将临淄还给他们。”

“什么？！”朱恒一听，登时暴跳如雷道：“你没听王爷说吧，决不能把临淄还给他们！”

“哎，朱将军少安毋躁，学生所谓归还临淄，不过是一句空话而已。”韦无缺摇头笑笑道：“您别忘了我们的目的，不过是争取一个月的时间而已。那么如何争取？无非一个‘拖’字。”

“拖？”朱恒愣了一下。

“不错，拖。”韦无缺笑道：“所谓谈判，不过就是为了拖延时间。那唐天德气量狭窄，容易反复，重小利而忘大局。听说我们攻取了临淄，必定勃然大怒，要和我们决一死战。但再听说我们可以归还临淄，肯定会改变主意，尽量避免和我们开战。但再听说，需要交出他的手下心腹，必定会再次陷入矛盾。这反反复复，一个月很快过去，他都不一定有主意！”

“唔，说得不错！”朱高煦点点头，别说唐天德，就是他自己，遇到这么复杂的情况，也依然会举棋不定好长时间。

“那万一……”侯泰尖声道：“他姓唐的哪根筋搭错了，很快就有主意了呢？”

“没关系，他就算同意我们的要求，也一定会提出一系列的条件，到时候咱们商量商量研究研究，时间不就过去了？”韦无缺抿嘴笑笑道：“就算定了盟约，什么时候把临淄城还给他们，不还是咱们说了算？拖个十天八天个把月，他们还能咬人不成？！”

“哈哈不错！”朱高煦终于多云转晴，笑着点头道：“就依韦先生的！咱们这就派人去青州，拖上他一个月！”说完又问道：“你认为，谁替本王走这一趟最合适？”

“本来学生义不容辞，但他们白莲教的人，对学生戒心重重，恐怕不会跟我谈。”韦无缺想一想道：“世子殿下最合适。他的身份高贵，最能代表王爷，又曾在临淄城，被白莲教算计过，白莲教若想质问咱们，世子殿下可以理直气壮指责他们破坏盟约在先！”

“嗯。”朱高煦想一想，点头道：“反正只是为了拖时间，又不是真要和他們和解，让朱瞻坦去一趟，也不至于搞砸了……”说完便沉声下令道：“传孤的钧旨，王斌、陈丰立即率军撤回乐安，朱瞻坦将军队交给副将，立即出使青州，不得有误！”

“遵令！”众将沉声应下。

临淄城被汉王军攻占的消息，此刻才传到青州。唐天德一听，登时大惊失色，赶忙召集手下文武立即到已经改为‘议政厅’的大堂议事！

一众所谓的丞相、平章政事、枢密使，穿着清清爽爽的官服，向唐长老跪地行礼，高呼法王万寿无疆！

往日唐天德最喜欢这套礼节，今儿却没什么兴致，匆匆走到龙椅前，一屁股坐下道：“都起来吧。”

“谢法王。”待众文武起身，唐天德便沉声说道：“汉王对咱们动手了，昨夜里派大军偷袭临淄，在内奸的配合下，天亮时攻进城去，我军死伤数千，剩下的残兵败将正在逃回来的路上……”

“啊？！”众文武登时面色大变，白拜儿尖叫道：“可了不得了，奴家就说汉王不能惹吧？！”

“你闭嘴！”唐天德一拍龙椅，没好气道：“汉王之前是利用咱们，好达到他东山再起的目的！一旦皇帝重新启用他，他头一个就会灭了咱们，向皇帝证明用他是正确的！”说着啐一口道：“明知如此，老夫还要坐以待毙吗？肯定要下手为强！”

“可临淄又让人家夺回去了……”白拜儿嘟囔道：“也没见强在哪。”作为

后来归顺唐天德的三巨头之一，另外两位董彦皋、郝允中，都被唐天德封了相，唯独白拜儿被落下了，这让他极为不爽，整日里愈加阴阳怪气。

第一千零一十一章讲和

“丢了再夺回来就是！”最受不了白拜儿的就是刘信，吹胡子瞪眼道：“你要再说风凉话，老子就不客气了！”

“哼！粗俗！”白拜儿把头一歪，不过还是乖乖闭嘴。

“刘枢密的话是糙了点儿，但道理是对的。”丞相王贤这时轻摇羽扇，微笑道：“汉王麾下兵不过五万，而且素质远远不如从前。我们大宋的军队集中起来，要超过十几万，又有百姓支持，何惧汉王？”

“确实，该朱高煦怕咱们才是！”刘信高声说道。

“嗯！”唐天德虽然仍然很怵朱高煦，但开战在即，不能涨别人威风，坠自己志气。便拿出一副气吞山河的架势道：“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既然朱高煦要战，那就战个痛快吧！”说着看向一众将领道：“诸位，点齐各部兵马，待明日本王亲自率领尔等，夺回临淄城，直取乐安州！”

“遵命！”刘信、郝允中、丁谷刚、董彦皋等人轰然领命，赶忙分头下去整军。

待众人都走了，唐天德看向王贤道：“丞相，这仗该怎么打，就拜托你了！”

“法王放心，一切早有定计，学生已算无遗策。”王贤笑着点点头。

“哈哈！有先生在。”唐天德放声笑道：“老夫有什么不放心的？！”

从唐长老那里出来，王贤回到了唐长老赐他的‘丞相府’，所谓丞相府，其实就是原先的青州同知衙门，在原先的知府衙门一侧。

“先生。”一见到王贤，邓小贤便迎上来，轻声禀报道：“京城急信，皇帝果然任命汉王取代了安远侯。”他们毕竟是在敌人内部，消息要稍稍滞后一点，不过得到消息的时间，仅比汉王晚一天而已，已经十分了不起了！

“原来如此。”对此王贤并不意外，当初他撺掇唐天德建邦称王，就是为了激怒朱棣，让皇帝逼迫柳升对青州用兵。不过王贤十分清楚，当今山东境内、三足鼎立，汉王又居心叵测，柳升根本不敢轻易进兵青州。所以王贤让魏源给柳升带话，请他暂缓出兵一月，保证届时，局面将大大转变！

柳升以为王贤有什么谋划，会让白莲教不战自乱之类，但其实王贤只是在利用他，达到让汉王走上前台的目的！王贤十分了解朱棣，也很清楚赵王

的德性，深知一旦柳升抗旨不遵，朱棣便会把风险抛到脑后，不顾一切起用汉王！

如今这个消息，不过是印证了王贤的算计是成功的而已。

“当初咱们力主去打临淄，就是为了让汉王再把临淄夺回去，这下唐天德应该下定决心，和汉王开战了吧？！”邓小贤开心问道。

“恐怕还不能。”王贤缓缓摇头道：“唐天德这帮人，骨子里对汉王十分畏惧，要是汉王一直开战还好，就怕……”顿一顿道：“朱高煦会突然不打了，唐天德肯定就会迟疑！”

“如果太孙殿下能顶住压力，朱高煦一定会撤兵的。”邓小贤轻声说道。

“唔。”王贤淡淡道：“放心吧，就算太孙缩头了，还有太子殿下，一定会保住柳升的！”

“先生，这我就有点糊涂了。”邓小贤面带疑惑地望着王贤道：“您让柳升激怒皇上，又让太子或者太孙保住他，这到底是为什么？”

“呵呵，这样做有三层目的。”王贤缓缓盘膝坐在炕上，伸出三根手指道：“一者，我必须要让汉王主动攻击唐天德！之前，我以为打下临淄，又重创他的援军，就可以把汉王激的暴跳如雷，不顾一切报复回来。谁知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汉王居然忍住了。是可忍孰不可忍，所以我明白了，在山东境内无论做什么，都不会改变汉王当缩头乌龟的决心！”

“汉王为什么会转变的这么大？自然是因为所图匪浅。”王贤接着说道：“很显然，他太希望能东山再起，得到执掌山东军政大权的机会。为此他愿意忍一切不能忍。我们想对付他，只能从他的欲望着手。”

“所以，咱们得帮他一把，让他能取代柳升。”邓小贤恍然道：“一旦汉王得知自己取代柳升，必然会在消息还没传开前出兵，趁唐天德还被蒙在鼓里，攻占战略要地，争取战场主动！”

“是的，这也是当初我为什么要打临淄。如果临淄仍在汉王手里，那他就不用如此心急，完全可以等到旨意到了再动手。”王贤点点头，又道：“但我又不能真让他得逞，那头猛虎放出笼来，是要咬死人的！”说着，淡淡一笑道：“所以我得想办法，让皇上收回成命，让他空欢喜一场。”

“这世上能让皇上收回圣旨的，也只有太子和太孙了！”邓小贤本来就是极聪明之人，此刻一通百通，双手猛地击掌道：“所以您同时又给太孙去了信，请他务必争取一个月！”

“但哪怕是皇上最喜爱的太孙，也不可能让皇上收回成命，除非……”王贤顿一顿道：“除非他豁出一切去，用自己的储位死保柳升……”说到这儿，王贤双目神情一黯道：“但我估计，太孙殿下很难做到这一步。”

“如果先生能将我们的计划透露给太孙，哪怕只透露一部分，太孙应该会搏上一把。”邓小贤轻声说道。

“不行……”王贤却摇头道：“一者，我们的目的是报仇，帮朝廷解决白莲教只是顺带，把计划告诉太孙，可能反而会惹来麻烦。二者……”说到这儿，王贤压低声音道：“我是故意不告诉太孙的，正因为不知道我要干什么，没办法说服皇上，所以只有用自己的储位去赌一条路！”

“但您刚才说太孙可能不会赌这一把……”邓小贤皱眉道：“要是那样，咱们不弄巧成拙了？”

“太孙可能不会赌的原因，是有人可以替他赌。”王贤有些心痛，如今的太孙，早已经不是当日那个与他兄弟相称的‘小黑子’了。但转念一想，如今的自己，又算个什么东西？五十步笑百步而已，凭什么痛惜别人。

“您是说太子？”邓小贤轻声问道。

“不错。”王贤点点头，这次他的内疚是真实的，因为太子殿下从来没有变过，对他向来全心全意信任，竭尽全力支持。利用太子确实不太应该，但只要能报仇，王贤就是把灵魂卖给魔鬼都愿意。只见他双目寒光闪烁，声音阴沉无比道：“如果是用太孙之位来赌，可能赵王不会有兴趣，还会想办法力劝皇帝不要改变旨意。”

“但若是用太子之位来赌，赵王一定会上钩，绝不会阻止皇帝改弦更张！”邓小贤重重点头道：“无利不早起，赵王折腾这么多，不就是为了个储君之位？！他一定受不了这个诱惑！”

“这也就是未来我们离间汉王和赵王的伏笔了。”王贤喝一口茶水，闭上眼睛道：“我已经机关算尽，能不能成，全看天数了！”

邓小贤崇敬地看着王贤，经过夏天的炼狱，这个浴火重生的男人，变得更加强大无比！王贤的手中似乎有看不见的丝线，可以轻易牵动任何一个人，按他的心意行动！虽然远在青州一隅，却能算尽天下人心，不论是金銮殿上的皇帝，还是皇城中的龙子龙孙，亦或是乐安州的王爷，济南城的将军，所思所想，全在他的掌握中！

“明天，应该就会有结果了吧？”邓小贤轻声问一句，见王贤闭目不语，便不再多言，躬身悄悄退下。

第二天，京城的消息还没传来，但王贤已经知道，自己的计划成功了。因为攻打广饶和寿光的汉王军队突然撤回，如果汉王决意攻打青州，一定不会不取这两处。如此半途而废，只说明一个问题，那就是情况有变，汉王要继续当他的缩头乌龟一阵子了！

仅仅是京城的旨意取消而已，尚不足以让汉王当回缩头乌龟，一定是从赵王那得到什么保证，保证一个月后，局面将出现大的变化！

“如果没猜错，汉王很快就要派人来和谈了。”彼时，王贤正在衙中处理军务，闻讯后依然奋笔疾书，并不抬头。

“和谈？刚抢了咱们的临淄，就想和谈？凭什么！”一旁本来有些无聊的刘信，突然一下就蹦起来。

“以战促和，本就是上策。”王贤搁下一份奏本，看一眼刘信道：“要是法王同意和解，你我可能要倒霉了。将军可要有准备啊。”

“什么意思？”刘信却根本不信道：“都打了两仗了！我就不信，法王还能跟汉王的人重新和解！”

“如果……”王贤看着刘信，微微笑道：“汉王答应归还临淄，并正式签订盟约，你说法王会不会心动？”

“那……”刘信这下没底气了，仔细想想，无奈地吐了口浊气道：“就说不定了……”

王贤点点头，没有再说话。

刘信还想再问什么，突然听到外头有手下禀报，说汉王世子朱瞻坦，已经到了青州城外！

第一千零一十二章凌人

果不其然，唐长老很快派人来请王贤和刘信，等两人来到议政厅时，王贤就听到厅中传来朱瞻坦嚣张的笑声……

王贤和身旁的邓小贤微不可察交换了下目光，邓小贤神情中略有些担忧，因为朱瞻坦是认识王贤的，如果被这厮看穿了伪装，可就大大的不妙了！

王贤却不怎么担心，他对自己的易容还是有信心的，何况他和朱瞻坦也仅见过几面，而且还从未直接打过交道，应该不至于被认出来。

无论如何，已经到了这一步，根本没法瞻前顾后，只能一条道走到黑了！

轻吁了口气，王贤昂首进了议政厅。

议政厅中，朱瞻坦大刀金马坐在唐天德对面，满脸的意气风发！虽然他父王的任命要拖延一个月，但朱瞻坦已经收回了临淄，终于出了口恶气，此番领命来青州和谈，心情丝毫不受影响，言谈举止间，全都是天潢贵胄的高高在上！

唐天德被镇住了，他虽然也算久居高位，新近又建邦称王，但骨子里对龙子龙孙还是有些畏惧，何况青州军新败，让唐长老在朱瞻坦面前，自觉不自觉，便有些低声下气的意思。

“世子殿下，你们攻破我的临淄城，令我大宋军损失惨重，我等正要起兵迎战，怎么又来求和？”唐天德缓缓问道：“莫非以为我们大宋国，是好欺负的不成？”

“呵呵……”朱瞻坦冷笑连连，心中暗骂道：‘什么狗屁大宋国，夜郎自大的玩意！’脸上也盛气凌人道：“唐长老，哦不，法王殿下，不能只许你们做初一，不许我们做十五！”说着双眉一挑，质问道：“咱们说说，这临淄原本是谁的，到底是谁先挑起战端的？！”

“这个嘛……”唐天德有些心虚，硬着头皮道：“花老三是我们教中的堂主，临淄城自然是我们的了。”

“睁着眼说瞎话！”朱瞻坦把脸一沉道：“姓花的早就投靠我方，把临淄城献给我父王！这是众所周知的事情，不然你为何会派兵马攻打临淄？姓花的又为何会向我父王求援？！”朱瞻坦把声调提高，厉声道：“唐长老，我这次来是带着诚意的！我父王深知你我两家唇齿相依，自相残杀只能两败俱伤，

反被人渔翁得利！所以这次只是夺回我们自己的地盘儿，对你们稍做惩戒，便鸣金收兵！”

“你要是继续信口雌黄，那就没什么好谈的了！”说着，朱瞻坦长身而起，一字一顿道：“咱们两家彻底开战吧！”

“这个……”见朱瞻坦作势要走，唐长老有些慌了，不由自主起身道：“殿下留步，有话好好说嘛……”

“这就对了！”朱瞻坦这一试！就试出了唐长老的心虚，忍不住放声大笑起来：“哈哈哈哈！”

唐长老臊得满脸通红，两眼一个劲儿往门口瞟，终于看到了他苦盼的那个身影！

“何人敢在议政厅撒野？！”听到那嚣张的笑声，刘信虎着脸进来，撩起袖子攥着拳头道：“活腻歪了吗？！”

“刘信，你来得正好！”朱瞻坦回头一看，见是刘信，又忍不住大笑道：“唐长老，我看你一直心神不宁，难道就是为了等这厮来给你壮胆吗？！”

唐长老等的当然不是刘信，而是立在刘信身后的王贤，还没等唐长老发话，刘信先哈哈大笑起来：“我当是谁呢，原来是手下败将！怎么，打不过老子，跑来我们法王这儿告状来了？！”

“你！”朱瞻坦将临淄之败，视为平生的奇耻大辱，所以才如此积极地带兵收复临淄，本以为这下终于可以出口恶气，孰料刘信居然已经不在临淄，依然未尝败绩，自然可以继续嘲笑自己。

“你什么你！”刘信粗着嗓门，把手一挥道：“要战便战，哪那么多废话！想让我们挨了打不还手，门儿都没有！”

“唐长老，哦不，法王。”朱瞻坦深深呼吸几下，不理睬刘信，转回头去看着唐天德道：“这也是您的意思吗？”

“不是不是。”唐天德连忙摆手，瞪刘信一眼道：“你这粗人吆喝什么，还不快跟世子殿下道歉！”

“不必了。”朱瞻坦却把手一摆，冷声道：“这厮杀了我父王的爱将王乙，还有我汉王军千余名将士，我们要的不是他的道歉，而是他项上人头！”说着朱瞻坦一指吹胡子瞪眼的刘信，沉声说道：“唐长老，只要将此人交给我方处置，咱们便两家罢兵立约，永不交兵！”

“你想的美！”刘信勃然大怒，拔拳就要揍朱瞻坦个生活不能自理，朱瞻坦身后的高手护卫倏然上前，挡在刘信面前！

“刘信！你给我退下！”唐天德被搅得心烦意乱，也扯着嗓子喝道：“没听见老夫的话吗！”

见唐长老发作，刘信只好气哼哼地退出去。

朱瞻坦根本不担心刘信会伤到自己，他一直冷眼旁观，待看到刘信被唐长老撵出去，那个跟在刘信身后，一直不显山不露水的中年人，却到了唐长老身边，拱拱手，轻声道：“法王。”

“丞相来得正好，来，我为你引见一下。”看着王贤，唐长老便感觉踏实太多，笑着为王贤介绍道：“这位是汉王的世子殿下。”

“学生拜见世子殿下。”王贤点点头，向朱瞻坦恭敬施礼。

朱瞻坦这才知道，这个看上去文文弱弱的中年人，居然是唐长老的丞相！不由认真打量起王贤来。

见朱瞻坦端详王贤，站在门口的邓小贤不禁紧张起来，唯恐被这厮看出什么端倪来！

谁知怕什么来什么，只见朱瞻坦露出‘似曾相识’的眼神，指着王贤喃喃道：“我见过你！我一定见过你！”

邓小贤紧张极了，手不禁按向腰间佩刀，却见王贤从所有人都主意不到的位置，向他微微摆手，示意他少安毋躁。

邓小贤只得按捺住暴起的冲动，背心出汗地盯着场中。

这时，朱瞻坦终于想起来了，指着王贤高声道：“我想起来了！你就是——那天在临淄城头上，站在刘信边上的那个！”

邓小贤这才松了口气，发现自己手心全都是汗水……

“呵呵。”王贤笑着点点头：“世子殿下真是好记性，那日学生确实就在刘将军身边。”

“咳咳！”唐长老剧烈地咳嗽起来，示意王贤不要再说了。没听见吗？刚才世子都说了，要让他把攻占临淄的罪魁祸首，都交给汉王军处置？！

王贤装作没听到的，自顾自对朱瞻坦笑道：“而且不瞒殿下说，是学生提议攻打临淄的，作战计划也是学生拟定的，就连诳殿下进城，也是学生的主意。刘将军不过只是听命行事而已……”

“好！是条汉子！”朱瞻坦愣了一下，放声大笑起来道：“你想替刘信扛下来，问题是你扛得动吗？”说着朱瞻坦转头对唐长老道：“唐法王，一个刘信不够，还得加上这个。”然后他又回头朝王贤冷冷地一笑道：“两个都得交给我！”

“这……”唐长老一下就变了脸色，摇头连连道：“不行不行！”

“那就是说，法王不打算和我们签订永久和约了？”朱瞻坦把脸一沉，拂袖道：“那还废话这么多作甚，咱们战场上见！”

“殿下留步，殿下留步！”唐长老赶忙下了宝座，上前两步道：“殿下远道而来，怎么能不让本王略尽地主之谊便走？本王已经让人打扫了上房，还准备了酒席，请殿下务必给点儿面子！”

“哼！”朱瞻坦是奉命来拖延时间的，这话正中他的下怀。却偏还做出一副不情愿的样子道：“你若是想以此拖延时间，可就打错算盘了！我父王麾下十万精兵，已经枕戈待旦，就怕你们不来！”

“哎呀。”唐长老一听有门，陪着笑道：“咱们两家素来交好，当初小王起兵，多亏了王爷父子相助，才在葫芦口大破官军，奠定了今日之基业！小王不是忘恩负义之人，不到万不得已，绝不愿与王爷兵戎相见！”

“那就把人交给我们！”朱瞻坦发现，唐长老重视王贤远胜过刘信，所以执意要把王贤算进去，以防唐长老真的弃卒保车，同意把刘信交给自己……

“这个也是难以从命的，都是小王的生死兄弟，我要是舍弃他们，让弟兄们怎么看小王？”唐长老小心陪着笑道：“咱们大方向是一致的，小小的分歧可以慢慢谈嘛！”

“法王，咱们时间可不多！”朱瞻坦丢下一句：“好自为之吧！”这才在下人的带领下先去上房歇息。

议政厅中，只剩下王贤和唐长老，唐长老唯恐王贤误会，赶忙对他解释道：“兄弟你放心，我是绝对不会用你们换和约的！大不了就是一战，背弃兄弟的事儿老夫不会干！”

“学生当然信得过法王，而且如果真的对法王有利，根本不用法王为难，学生就一根绳绑了自己，把自己送给朱瞻坦了！”王贤摇摇头，沉声说道。

第一千零一十三章杀机起

“如果真的对法王有利，根本不用长老为难，学生就一根绳绑了自己，把自己送给朱瞻坦了！”

“老夫没有为难。”唐长老连忙解释道：“只是觉着如果有法子能不牺牲兄弟，换来和汉王永不开战的协定，那就再好不过了。”

“法王，您真的相信他们会跟咱们签订什么……永不开战的协定？”王贤难以置信地看着唐长老。

“这个……”唐天德被王贤看的有些心虚，小声道：“应该也是有可能吧。”

“不可能的！”王贤却断然道：“这一定是他们的缓兵之计！学生估计汉王那边肯定出了岔子，需要争取一些时间，一旦等他准备好了，就算签订了盟约，随手撕毁就是！”说着他一脸沉痛道：“法王，翻遍二十一史，也找不出一道不被撕毁的盟约啊！”

“先生说的有道理……”唐天德点点头，但显然没有被说服。在他心里，和汉王永不开战的诱惑，实在太大大，哪怕只是有可能，都要全力争取……说白了，唐天德就是对朱高煦畏之若虎！

王贤叹息一声，不再说什么。

唐天德以为他失望了，赶忙解释连连，连番保证自己不会乱来，一切都以军师的主意为重！王贤这才勉强笑笑点头道：“学生相信法王，一定会作出正确的决定。”

“会的！一定会的！”唐天德重重点头。

王贤从议政厅出来，便被刘信一把熊抱住了！

“兄弟！”刘信热泪盈眶，使劲拍打着王贤的后背道：“你就是我亲兄弟！往后咱们同生共死，绝不含糊！”

“咳咳，你先放开我……”王贤苦笑着挣扎道：“要被你勒死了。”

“嘿嘿。”刘信赶紧放开王贤，竖起大拇指道：“太够兄弟了！”原来他出了议政厅并未离开，后来王贤和朱瞻坦的对话，他都听得清清楚楚！

“没什么，我只是实话实说而已。”王贤揉着肩膀，笑道：“再说了，他朱

瞻坦算什么东西，跑到青州来要人！笑话！”

“就是！在老子眼里他算个屁！”刘信大点其头，狠狠啐一口道：“还敢要老子的命？惹恼了，老子今晚就去做了他！”

“这主意不错。”王贤笑笑道：“到时候算我一份。”

“嘿！先生你支持我？！”刘信本以为王贤要训斥自己不顾大局，孰料他却赞同自己。

“他都要咱们的命了，难道要我引颈就戮不成？！”王贤冷冷一笑道：“我黑某人也不是吃素的！”

“就是！有道是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王贤都喊打喊杀，刘信自然更是热血上头，一撸袖子恨声道：“那今晚咱们就干他娘的！”

“先看看再说。”王贤绷着脸道：“要是法王决意和汉王媾和，那就干他娘的！”

“成！俺都听先生的！”刘信重重点头。

当天夜里，唐天德隆重设宴、款待尊贵无比的世子殿下。王贤和刘信本来不想露面，却被唐长老要求必须参加。

两人只好绷着脸坐在陪客位子上，冷眼看着董彦皋、郝允中、白拜儿几个，哈巴狗似的争先恐后奉承朱瞻坦。

“妈了个巴子的。”刘信拿着根羊腿，恶狠狠撕下一口，低声切齿道：“这几个犊子原先就跟汉王眉来眼去，早晚得一块作了！”

“呵呵……”王贤笑着夹一筷子豆腐，淡淡道：“这也是人之常情，你没看他们瞧咱们的眼神，就跟看死人差不多了。”

其实还真不是，可刘信喝了不少酒，又先入为主，果然瞧着谁的眼神都不地道，不禁一阵阵火大，砰地一声，把根羊腿重重搁在桌上。

这一声引来众人的目光，厅中霎时安静了一瞬，唐天德本来有些尴尬，见状笑道：“刘信，还不快敬世子一杯酒，赔个不是？把过往都揭过去！”

刘信却霍地站起来，黑着脸就往外走。

“你这蠢厮！快给老夫回来！”唐长老自感大丢颜面，不由生气地喝道。

“俺学不会摇尾巴！”刘信丢下一句，大步走出厅门，消失在黑暗之中。

大厅中好一会儿没有动静，气氛颇为尴尬。

见唐长老脸都黑了，王贤站起来，端着酒杯对朱瞻坦道：“一切责任都在学生，怨不得刘信兄弟，殿下要是怪罪，在下设法赔罪就是。”

“你怎么赔罪？”朱瞻坦也有酒了，踞坐在位子上，睥睨着王贤，揶揄道：“自罚三杯？”

“哈哈！”朱瞻坦的手下放声大笑，董彦皋几个竟然也跟着大笑，直到发现丁谷刚等人双目喷火，他们几个才收敛了一些。不过也只是些而已，他们现在根本就不在乎唐天德和他的手下怎么想……

因为他们本就是和汉王勾勾搭搭的，之前因为汉王引而不发，他们又在登莱一代，距离汉王太远，所以只能暂时委身于唐天德。现在正主来了，他们自然迫不及待地投入世子殿下的怀抱！

唐天德的脸色十分难看，但一想到大局，便竭力忍下了心头的不快，没有吭声。

“如果殿下觉着喝酒赔罪太轻。”王贤这个当事人，却好像没事儿人一样，搁下酒杯淡淡笑道：“我可以告诉殿下个秘辛。”

“你知道什么秘辛？”

“三年前，通州码头，您的兄长为何会出现在那条船上……”王贤笑着说道。

“住口！”还没听王贤说完，朱瞻坦的酒便醒了大半，赶忙出声阻止王贤说下去。

王贤便笑咪咪不再言语。朱瞻坦发现其余人皆满脸茫然，并不知王贤的话里头有什么名堂，这才松了口气，冷声说道：“今晚只喝酒，有话回头说。”

“那好吧。”王贤点头笑笑，坐回位子上。

酒席继续，朱瞻坦却没了兴致，草草吃几口酒菜，便推说乏了，离席而去。走到王贤面前时，朱瞻坦突然弓下身，低声说道：“今夜戌时三刻，要是让我满意，可以饶你一命。”

“不见不散。”王贤点点头，淡淡笑道：“包君满意。”

“哼！”朱瞻坦哼一声，出门而去。

朱瞻坦一走，厅中的气氛就更尴尬了，一众人分成泾渭分明的两帮——之前拼命奉承朱瞻坦的一伙，对这些家伙怒火冲冲的，是另一伙。

“心都散了，坐在这儿也难受！”唐长老突然意兴索然，挥挥手道：“别撑着，都散了吧。”

众人都松了口气，尤其是董彦皋一伙人，更是如蒙大赦，忙不迭告辞离去。丁谷刚一众老兄弟，看着唐长老，想留下来陪陪他。

“都走吧。”唐天德却不领情，又挥了下手道：“军师一个人留下就行了。”

“是。”丁谷刚等人只好告退，留王贤一个人陪着唐长老。

“法王……”厅中没了旁人，唐长老依然神情萧索，久久不语，王贤只好轻轻唤了几声：“法王……”

“还是叫我长老吧。”唐长老这才回过神，自嘲地看着王贤道：“狗肉包子上不了席，老夫哪里像个王？充其量是个自封的草头王！”

“法王切莫如此沮丧，当初汉高祖、明太祖，不都是起于布衣？从草头王变成白帽王吗？”王贤赶忙给唐长老灌鸡汤。所谓白帽王，就是‘皇’，这是姚广孝和朱棣之间的典故，在国朝已是妇孺皆知了。

唐长老嘿然一笑道：“老夫哪比得了他们？汉高祖去参加鸿门宴，也没见樊哙他们投靠项羽！朱元璋当初在我大宋皇上帐下，也没见他手下有将领，公然当他面去讨好皇上！”

“哎，董相他们确实不应该。”王贤轻叹一声：“应该只是一时糊涂吧。”

“一时糊涂？”唐长老晒笑一声道：“军师来得晚，有所不知，董彦皋他们几个，本来就不跟老夫是一路的，他们早就和汉王眉来眼去，只是形势所迫，才不得不归于老夫帐下而已。”

“那他们今日，是旧情复燃了？”王贤轻声问道。

“嘿嘿，怕是一直就没灭过。”唐长老眼里迸现出丝丝杀机道：“他们见老夫对朱瞻坦客气，便以为我真的怕了汉王，恐怕想借着世子殿下的东风，学那豹子头火并王伦！”

“不会吧？”王贤一脸‘震惊’道。

“怎么会？”唐长老冷声道：“先生是读书人，这种事儿见得少了。以后见多了，就不会觉着奇怪了。”

“那我们不能坐以待毙，要先下手为强！”王贤并指如刀，低声喝道。

“哎，谈何容易？”唐长老叹口气道：“他们手里好几万兵马呢……”

“法王放心。”王贤却淡淡一笑，笃定道：“学生敢立军令状，保准杀了他们，军队也不会乱！”

“哦？！”唐长老眼中登时异彩涟涟，一把抓住王贤，声音都变了调道：“你的军改成功了？！”

“差不多，原本想等着彻底完成再禀报法王的。”王贤点头笑道：“不过事情紧急，现在动手的话，军队也不会失控。”

“太好了！”唐长老猛地站起来，激动得摩拳擦掌，来回踱了几步，却又站住了，有些不好意思地看着王贤，问道：“要是杀了这几个货，世子那边如何交代！”

“法王，您都说他们要火并您了？！怎么还管什么世子？”王贤简直要吐血了，而且绝对不是装出来的……

第一千零一十四章真面目

“法王，您都说他们要火并您了？！还管什么世子？”王贤无法理解唐长老此刻的想法。

“哎！”唐长老喟叹一声道：“我们能吃几碗干饭，军师还不知道？怎么可能是汉王虎狼之师的对手？”

“法王，切不可妄自菲薄，汉王已经不是昔日的汉王，咱们也不是昔日的草寇了！”王贤苦口婆心地劝道。

“我知道我知道，让我想想，好好想想……”唐长老下意识地点点头，眼里的犹疑，却没有减弱多少。

“哎！”王贤喟叹一声，出门而去。

“先生！”唐长老在背后喊一声，王贤都没有理会，唐长老颓然坐了下来。

王贤一离开大厅，就见刘信提着刀，身后隐约还跟着一伙手下，正翘首朝自己望来。

“先生，怎么样？”一看到王贤，刘信马上上前，压低声音问道：“长老答应了吗？！”

“哎……”王贤摇头叹气，低声道：“长老害怕汉王，不敢下这个决心。”

“那让咱们替他下这个决心！”刘信紧了紧手中利刃，咬牙切齿道：“把那些牛鬼蛇神，杀他个干干净净！”

“嗯！”王贤点点头，沉声道：“此事若成，兄弟可谓奇功一件！若是事败……”

“那咱们兄弟就死在一块，黄泉路上有个伴！”刘信低声笑道。

“正是此理！”王贤低声道：“这会儿董彦皋、白拜儿几个，还在朱瞻坦那里赖着，估计很快就会被撵走，你带人去后门候着，一看到他们出来，就关门打狗！”

“放心吧！”刘信拍拍胸脯笑道：“整个法王府的防务，都是俺一手负责，这会儿就是一只苍蝇都飞不出去了！”

“好！事成之后你便速速到朱瞻坦那里接应我！”王贤点头吩咐道。

“先生，你还是等我一起，收拾朱瞻坦吧！”刘信担心王贤吃亏，好心劝说道。

“不必，一者兵贵神速，要是让朱瞻坦听到风声，寻求法王的庇护，事情就不好办了。”王贤摇摇头，目光冰冷道：“再者，我还有一笔账要和他算！”

刘信还想劝，但转念一想，以王贤的本事，应该不会出什么问题，便点点头，沉声道：“那先生一切小心，我那边一完事就过来接应你！”

“你也务必小心，一个都不能放过！”王贤点点头，沉声嘱咐刘信道：“不然后面的局面，就很难收拾了！”

“俺晓得了！”刘信答应下来，和王贤分道扬镳，消失在黑暗中。

王贤又在阴影里站了一会儿，才整整衣襟道：“咱们也回去吧。”

身旁的戴华便打着灯笼头前引路，两人无声地向‘丞相府’走去。

到了相府门口，便见几个侍卫模样的家伙，在那里走来走去。戴华一眼就认出，这几个正是朱瞻坦身边的侍卫。

王贤不动声色地过去，那几个侍卫看到他，便走上前，冷冷瞥他几眼，沉声道：“你就是黑翦？我们殿下有请！”

王贤点点头，神情平静道：“头前带路吧。”

几个侍卫本以为还要费些工夫，没想到王贤这么痛快，愣了一下，才带着他往世子殿下的住处走去。

戴华向黑暗中点点头，便快步追着王贤去了。

朱瞻坦下榻的院子内外，几十名王府侍卫在警惕的巡逻，在两侧厢房内，还有上百名侍卫待命，毕竟是非常时期，双方还算是敌对，必须要严防死守，以免世子殿下遭遇不测。

王贤来到院子内，进屋之前，被王府侍卫仔细搜身，确定他身上没有利器，侍卫才会领他进屋。

接受搜身时，王贤看到董彦皋、郝允中、白拜儿三个满面堆笑地从屋里出来，三人也看到了王贤，神情难免有些尴尬，但旋即便恢复如常，装作没看见他的样子，有说有笑地出了院子。

搜身结束，没有发现利器，侍卫便领着王贤进了屋，通禀一声，里屋门缓缓打开，一股名贵的龙涎香味便扑鼻而来。

“进去吧。”侍卫侧身让开去路，王贤便迈步进了内间，只见朱瞻坦一身华丽的锦袍，手上戴着绿油油的戒指，正斜倚在炕上，冷冷地看着自己。

“拜见殿下。”王贤毕恭毕敬、躬身行礼。

朱瞻坦死死盯着王贤好一会儿，才摆摆手，示意手下人都退下，这才咬牙切齿道：“你到底是什么人？”

院外，数名长随打着灯笼，指引董彦皋三人往法王府后门走去。三人的轿子都停在后门的轿厅中，护卫也都在那里吃茶等候。

一边走，三人一边低声说着话。

“老董，你说汉王不会真跟姓唐的媾和吧？”郝允中颇为担心道：“咱们可就坐了蜡。”

“甭瞎操心。”董彦皋摇头笑道：“汉王要真是想跟姓唐的相安无事，当初何苦费劲拉拢咱们？”

“还真是。”白拜儿娇滴滴道：“董大哥就是有见识！”

“要我看。”董彦皋早就习惯了白拜儿的变态，面无表情道：“世子殿下这次来，不过是迷惑姓唐的，不久便会动手！”说着看看身边两人道：“咱们得抓紧机会，帮殿下干掉唐天德，青州城就是咱们的了！”

“哈哈！”郝允中和白拜儿刚要开口，就听黑暗中响起一阵大笑，吓得白拜儿尖叫一声，郝允中和董彦皋都变了脸色，举起火把喝道：“谁？！”

“老子！”刘信提着刀，从黑暗中走出来，指着三人冷声道：“三个吃里爬外的东西！法王素来厚待你们，你们却想着如何谋害法王！”

见自己的话都被他听到，三人眼中杀机进现，纷纷握住兵刃，董彦皋一边缓缓上前，一边冷笑道：“听到又如何，你能拿我们怎样？！”

“拿你们去见长老！”刘信也冷笑道。

“就凭你？！”白拜儿怪笑起来。郝允中举起刀，低喝一声道：“废话干什么，杀了他！”

“就凭你们？！”刘信怪笑一声，打了个响亮的唿哨！

哨音未落，四面八方的高墙上突然出现无数火把，足足百余名弓弩手，从各个方向居高临下，瞄准了董彦皋三人。

“姓刘的！你要造反吗！”董彦皋见状神情大变，也尖声打了个唿哨。

客房中，世子殿下屏退左右，冷冷盯着王贤道：“你到底是何人，为何会知道当日通州之事？”那一次，朱棣得报说，王贤和徐妙锦私通，怒冲冲赶到通州捉奸，却看到了汉王世子朱瞻圻和赵王妃私通的丑闻！这种事自然被严密封锁消息，除了最上层，寻常官员都不得与闻，更何况远在山东的小老百姓了。

虽然严格来说，朱瞻坦算是这件事的受益者，不是朱棣一怒之下杀了朱瞻圻，也轮不到他来当这个汉王世子，但通州之事依然是朱瞻坦心中的奇耻大辱，他百思不得其解，自己的二哥和三婶，怎么会突然从南京跑到通州，还禽兽一般搞在一起？

“因为那件事。”王贤向前两步，低下头，咯咯笑道：“就是我干的！”

“你到底是谁？！”朱瞻坦惊得毛骨悚然，一把抓住桌上用来切肉的银刀，使劲瞪着王贤。

“想知道，我满足你。”王贤笑着伸出手，揪住了腮边一片带着胡须的皮肤，然后咬牙猛地一撕，竟将整张脸皮撕了下来！

朱瞻坦吓得手脚冰凉，他也听过野狐禅，知道传说有画皮鬼，看到王贤将脸皮揭下来，一下就真以为撞见鬼了，全身不由自主筛起了糠，想要出声叫喊，却牙关打颤，什么声音也发不出来……

但当他看清王贤面皮底下的真面容，整个人一下子就成了雕塑！他指着王贤，双目圆睁，结结巴巴道：“竟，竟然，是你！”杀了他也想不到，这位唐长老的头号谋士，宋国的丞相，居然是他们汉王府的头号敌人——葫芦谷后下落不明的王贤！

王贤终于恢复了本来的面目，冷冷看着满面惊恐、仍旧难以置信的朱瞻坦，眼里全都是报复的快感！

“快！”朱瞻坦终于回过神来，张口就要尖叫呼救，却被王贤一把捏住喉咙，呼救声便憋了回去！

朱瞻坦满脸涨红，拼命挣扎，王贤突然残忍地一笑，竟一下松开了手！

朱瞻坦马上兔子似的向后一跃，身子缩到墙角，同时狂呼乱叫道：“快来人啊！救命啊！”

他声嘶力竭，叫喊声似乎要掀翻屋顶，然而接连叫了几声，外头依然静悄悄一片，没有人回应。

朱瞻坦终于感觉到不对劲，蜷缩在墙角，惊恐地看着王贤，只见他抱着手臂，好整以暇，一副猫戏耗子的架势。朱瞻坦还有什么不明白？用脚趾头也能想到，他的手下肯定都被干掉了。一直耀武扬威的世子殿下，双膝一软，跪在炕上，不禁牙齿咯咯打颤道：“饶命……”

“你饶过我兄弟的性命吗？！”王贤突然脸一黑，猛地一记重拳便结结实实砸在朱瞻坦脸上，登时打了他个满脸开花，然后劈手夺过朱瞻坦手中的银刀，一刀插到他的大腿上，咆哮骂道：“你饶过我兄弟的性命吗？！”

第一千零一十五章先斩后奏

“姓刘的！你要造反吗！”董彦皋见状神情大变，也尖声打了个唿哨。

谁知等了一会儿也不见动静，刘信放声大笑道：“省省吧，你的手下早就完蛋了！”说着把手一挥，暴喝道：“宰了他们！”

‘嗖嗖嗖’，一阵让人头皮发麻的弓弦声，数不清的利箭离弦，登时将董彦皋一伙人都射成了刺猬！

“啊！”朱瞻坦发出一个不似人声的惨叫，中刀的大腿鲜血崩飞！

王贤却仍不解恨，拔出刀来，又刺在他另一条腿上，直到将朱瞻坦的四肢都刺穿，才一刀捅在他的心脏上，结束了这位汉王世子的性命！

当邓小贤和心严和尚收拾完外头的局面进来，便见王贤全身鲜血站在那里，神情冷酷无比。邓小贤担心地叫了一声：“大人！”

“我没事，都是他的血。”王贤随便在帷幔上擦了擦手，转身走出去道：“割下他的首级。”

“是。”邓小贤点点头，抽出刀来上前。

心严见状摇摇头，和王贤走到外间。外间里，一百多名汉王府护卫已经被杀得干干净净，动手的自然是从京城来支援王贤的锦衣卫高手和心严、心远等师兄们。这些人陆陆续续抵达青州，以如今王贤在青州军的地位和权势，想要将他们毫无动静地隐藏在自己府上，简直是易如反掌。

“师弟。”心严和王贤走到外间，戴华赶紧给王贤重新上妆，心严在一旁叹口气道：“你的心魔太重了，这样很危险。”王贤以前虽然也杀过人，但从来没有像这次虐杀。

“那是因为大师没经历过葫芦谷。”戴华忍不住替王贤辩解道：“所有的兄弟都死光了，就剩我们几个从地狱里爬出来，你说老天爷让我们活着，是不是为了让我们报仇的？！”

“哎……”心严叹了口气，本想再说什么，但他明白，很多事情，都必须做完了才能明白对错，现在说什么都白搭。

当刘信带人急匆匆赶来时，王贤这边已经打扫战场完毕，看到王贤这边十几个人，就把一百好几十名高手侍卫屠杀殆尽，刘信倒吸口冷气，小声问王贤：“兄弟，你从哪找来这么多高手？”

“呵呵，学生本来就是江湖中人。”王贤笑着打个马虎眼道：“自然有一票江湖朋友了。”

“好！这下俺不担心你了！”刘信拿过朱瞻坦的首级，朗声说道：“走，咱们去见长老！”

后宅，唐长老刚要睡下，就见唐封跌跌撞撞跑进来禀报：“爹，可了不得了，外头打起来了！”

“谁和谁打起来了？”唐长老一下坐起来，一边麻利地穿衣披挂，一边沉声问道。

“不好说，反正客房那边全是惨叫声，后门有人射箭！爹，咱们赶紧躲躲吧！”唐封催促唐长老道：“这黑灯瞎火的，别让人一锅端了！”

“慌什么！”唐封却很快镇定下来，他知道这法王府里头，全都是自己的忠心部下，便板下脸呵斥道：“全天下就没有比这更安全的地方。”说着嚅地起身，沉声道：“跟我去看看，到底是什么幺蛾子？！”

“爹，爹……”唐封还想劝，唐长老却已经大步出去，唐大公子只好硬着头皮跟在后头。

唐长老刚刚走到门口，就见两个人提着几个罐子似的东西，从远处联袂而来。

唐长老拿过灯笼，借着光眯眼一看，见是王贤和刘信，一颗悬着的心登时放了下来，刚要开口说话，却又愣住了，因为他看到刘信手里提着哪里的是什么罐子，分明是四颗血淋淋的人头！

“你们搞什么名堂？！”唐长老质问道。

“法王！俺老刘先斩后奏，杀了这几个妖人！”刘信走到唐长老面前，将四颗人头往地上一扔，双膝跪下道：“任依法王处置！”

王贤也跪下道：“法王，这都是学生的主意，刘将军只是胁从而已。”

唐长老却根本听不见两人说话，他的两只眼直勾勾盯着那四颗人头，脑袋嗡嗡的轰鸣！

借着灯笼的光，唐长老已经看清楚那四颗人头的主人——董彦皋、郝允中、白拜儿……还有一颗，居然是汉王世子朱瞻坦的！

“你，你们……”唐长老指着王贤和刘信，嘴唇不由自主哆嗦着，险些昏厥过去。“你们好大的胆子！”

“法王容禀！”王贤沉声说道：“当断不断，反受其乱！董彦皋几个素来心怀异志，在军中另立山头，这次更是勾结朱瞻坦，意图谋害法王，篡取我大宋权柄！”说着从怀中掏出一封信来，双手呈给唐长老道：“这是从那朱瞻坦身上搜到的，学生有没有说假话，法王一看便知！”

“……”唐长老神情复杂地看看王贤，接过信来就着灯笼看起来，只见这是一封汉王写给朱瞻坦的密信，上头言明，朝廷委任汉王为总督剿匪大臣的旨意，因为太子的阻拦，可能要延期一个月才能下来。为了配合朝廷方面的动作，这一个月里，汉王军必须按兵不动，所以要立即将攻打广饶寿光的军队撤回，但是临淄乃战略要地，必须要守好。并命朱瞻坦立即出使青州，谎称签订永久和约，拖延一个月时间，而且明白无误告诉朱瞻坦，跟唐天德许诺什么都可以，只要拖上一个月！一个月后，所有的承诺自然会跟着唐天德一起下地狱！

而且还嘱咐朱瞻坦，董彦皋、白拜儿、郝允中素来有投靠之心，这次要好生接纳，不妨许以厚赏，将来里应外合，大破青州，不亦乐乎！

看着那封信，唐天德神情数变，先是震惊，后是羞愧，再是后怕，最后是暴怒！

“朱高煦！我跟你势不两立！”看完之后，唐长老终于忍不住，飞起一脚将朱瞻坦的脑袋踢到天井里！还不解恨，又一脚踢飞了董彦皋的脑袋，再一脚踢郝允中的首级时，却突然脚下一软，按腰变色立在那里。

“爹，您怎么了？”唐封见老爹半天没动作，小声问道。

“腰扭了……”唐长老有些不好意思地说道。他毕竟老胳膊老腿，盛怒之下，动作大点儿，扭到腰也是正常。这下唐长老没法再踢球了，但他一点儿也不打算放过他们，嘶声咆哮道：“把他们的尸首拖出去喂狗！”

“是，爹，不过，他们的尸首在哪儿呢？”唐封犯了愁，这里只有脑袋，没有身体啊。

“呃。”刘信小声道：“朱瞻坦的身子上房里，另外三个在后门甬道。”

“哎，早说嘛。”唐封溜烟跑出去，准备亲自把四人的尸首喂狗。

“你们起来吧。”唐长老神情复杂地看一眼王贤和刘信，其实两人这次的所作所为，实在是犯忌讳。可这一文一武是他的左膀右臂，值此危急关头，唐长老也只能依赖他们。想清楚原委，唐天德无可奈何叹口气道：“这么大的

事情，为何不先跟老夫商量？”

“法王，学生两次跟您商量，您都举棋不定。”王贤沉声道：“酒席上，又看到董彦皋他们肆无忌惮奉承朱瞻坦，不把法王放在眼里，法王明知他们有异心，却依然顾忌汉王！”王贤说着痛心疾首道：“法王，汉王的刀子已经亮出来，您却还心存幻想！学生只能斗胆斩杀朱瞻坦，帮法王下定决心了！”

“哎，我知道先生是为我好……”唐长老叹口气，低声道：“先生快起来吧，下不为例就是。”

“不能下不为例，这次学生擅作主张，做出此等事情，必须要严惩不贷，否则此例一开，将来还不知旁人会做出什么事来！”王贤却坚持起来。

“话虽如此，但眼下正是用人之际，非先生不能抗衡汉王，权且记下吧。如何？”王贤有这个态度，唐长老感觉舒服多了。

“事有从权，学生遵命！”王贤说完，竟对着唐长老指天发誓道：“我黑翦向无生老母发誓，法王荡平汉王之日，就是学生解甲归田、永不再见法王之时！如违此誓，叫黑翦魂飞魄散，永不入轮回！”

“哎呀，先生万万不可如此！”唐长老一听吓坏了，心里头对王贤的那点儿不满，这下全都抛到九霄云外去了，赶忙劝解道：“先生快快收回誓言，本王离不开你，你永远都不能离开我啊！”

“黑某已经发誓，覆水难收。”王贤却摇摇头，惨笑问道：“难道法王希望看到学生魂飞魄散，不入轮回？”

“先生……”唐长老被王贤感动得热泪盈眶，不禁为自己的小人之心羞愧不已，紧紧握着王贤的手，不知该说什么好。

“学生这样做。”王贤却淡淡道：“只为法王能相信黑某是全心为了法王，没有一丝私心！”说着苦笑道：“若没有这份全然信赖，咱们是绝对打不过汉王的……”

“先生，我唐天德也对天发誓，今生今世若再对先生哪怕有一丝怀疑，也叫我魂飞魄散，永不入轮回！”

“法王！”王贤感动得热泪盈眶。

“先生！”唐天德也一样热泪盈眶，两人的手紧紧握在一起。

第一千零一十六章决心

三更天，乌云渐浓，星月惨淡。

青州城中却灯火通明，进入全城戒严状态。接到出动命令的军队，全副武装在街上巡逻，任何没有法王旨意擅自上街者，一律格杀勿论！

没有接到命令的军队，则不许踏出营房一步，否则格杀勿论！

青州军百夫长以上各路头领，全都被集中到法王府前院的大坪上。大坪四周，是数百名手持火把，腰挎长刀的彪悍军士，杀气腾腾警戒大坪内外！

所有人都大气不敢喘，他们已经发现董彦皋、白拜儿三个不在场，而且前来和谈的朱瞻坦还在府中，唐天德却大搞全城戒严，显然是要鱼死网破啊！

众人静静等待法王的到来，一直等到东方微白，才听到一阵囊囊的脚步声。众人循声望去，只见唐天德一身戎装，腰挎金刀，满脸肃杀地出现在大坪前的高台上，他的身后，站着唐封、王贤、刘信、丁谷刚，也是一个个甲冑在身，刀枪在手！

没有人敢说话，都畏惧地看着唐天德。唐天德冰冷的目光扫过众人，借着微明的天光，清晰地看到了他们脸上的畏惧，他这才沉声开口道：“昨天夜里，董彦皋、郝允中、白拜儿三个逆贼，居然串通朱瞻坦那厮，妄图行刺本王，颠覆我大宋政权！”

‘哗……’唐天德此话一出，众人再也忍不住，情不自禁地爆发出一阵惊叫声。

“肃静！”丁谷刚暴喝一声，虽然之前他听到这个消息时，反应也是如此，但不妨碍他此刻呵斥众人，在唐天德面前抓紧表现，以弥补昨夜缺席的缺憾。

众人这才安静下来，唐天德便接着沉声道：“幸而有黑丞相料事如神，预先洞悉贼人的阴谋，又有刘将军忠心护主，才挫败了贼人的阴谋，将他们斩杀于老夫阶下！”

话音未落，唐封便将血淋淋的四颗人头扔到众人面前，怪声道：“他们的尸首已经喂狗了！这就是贼人的下场！”

‘哗……’这下喧哗声更大了，所有人都无法保持镇定，那些董彦皋三人的旧部，全都面露惊恐之色，担心自己会遭到牵连。就算是忠于唐天德的人，

也无法保持镇定，因为这很可能是青州内乱，和汉王全面开战的开端啊！

“肃静肃静！”丁谷刚高声吆喝道：“谁再喧哗，拖出去……杖责四十！”

众人这才勉强重新安静下来，或是畏惧，或是愤恨，或是担忧地看着唐长老。

唐天德从怀中拿出那封信，缓缓道：“本王知道，有些人有疑虑，不知本王是捏造事实，还是确有此事。这是从朱瞻坦身上搜出来的信，冯栓儿，你给大伙念念！”

冯栓儿正是董彦皋的副将，闻言硬着头皮上前，接过信来展开一看，脸色便变了，好一会儿才颤声念给众人听！

众将领听了，不少人登时义愤填膺，振臂高呼道：“誓杀汉王！保卫法王！”高呼声越来越大，那些董彦皋三人的部将，也不得不跟着一起呼喊起来……

“老夫知道，在场诸位，有不少跟他们三个关系不浅，所以难免有顾虑，会不会受到牵连。”唐长老抬抬手，示意众人安静，然后推心置腹道：“但老夫告诉你们，我和他们三个是几十年的交情，论关系比你们都深，要是追究的话，老夫是头一个！”

“呵呵……”人群发出一阵轻笑，不少人紧绷的心弦松弛了一些。

“而且，咱们大宋军已经完成整编，再没有谁的私军，全都是大宋的军队！”唐长老高声说道：“所以本王可以对天发誓，绝对没有官兵会因为过去的关系被追究，只要忠勇杀敌，本王一视同仁，绝对不会区别对待！否则让老夫魂飞魄散，永不入轮回！”唐长老倒是学得快，一会儿工夫连发两誓。

“谢法王宽宏大量，我等誓死效忠法王！”那些董彦皋等人的旧部，此时不表忠心更待何时？！

“去吧！”唐长老满意地点点头，一挥手道：“安抚住手下将士，万不可生出事端！”

“遵命！”众将哄然应声，行礼后鱼贯退下。

看着众将远去的背影，唐长老却仍然神情紧绷，他这种老江湖自然很清楚，嘴炮打得再响亮也没用，关键得看他们怎么做！

“法王放心。”王贤轻声安慰道：“学生可立军令状，必不会出什么乱子。”

“那我就放心了。”再次得到王贤的保证，唐长老才略略把心放回肚子里。

事实证明，王贤没有说大话。第二天，应该算是最危险的一天，如果有人心怀不忿，想要作乱，基本都会在这一天爆发出来。但这一日从早到晚，青州城都静悄悄的，并未出什么乱子……

这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王贤最近一段时间，一直推行的军改。简而言之，他将原先以乡里堂口划分的军队打散重编，以严厉的军法约束之，以丰厚的重赏收拢之！这套法子王贤在刘俊那里实验过，可谓立竿见影，现在总结了当初的经验教训，效果自然更加出众。

当然，原先的痼疾也依然没有解决——那就是这法子简直是在烧钱！王贤用来消弭严刑峻法产生的副作用的法子，就是用重赏厚赐，堵住所有人的嘴！所谓有钱能使鬼推磨，王贤如此大把的撒银子，别人当然愿意跟他混！

可短短一个月时间，他已经烧出去一百多万两银子，占青州军存银的七成！

这才是王贤必须要干掉宾鸿的原因，要是宾鸿仍在，仍然管着军需，绝对不可能任由王贤如此挥霍。现在宾鸿死了，军需钱粮也是王贤一个人说了算，他想怎么折腾都没人管！尽管再折腾下去，不出一个月，白莲教的那点儿积蓄，就要彻底败光，但王贤根本不在乎！

他要的不是天长地久，要的只是接下来一个月，这支军队能完全听从自己，就够了……

又过了一天，青州城依然平安无事，唐长老彻底放心了。见自己一直以为无解的难题，在王贤这里根本不算问题，唐长老对王贤愈加佩服得五体投地！殊不知这家伙只是崽卖爷田不心疼，用青州军的未来赌今天而已！

见军队已经尽在掌握，唐长老召集一众高级将领，商讨与汉王决战事宜！

虽然都知道己方杀了朱瞻坦，和汉王只能不死不休，但一帮将领提起朱高煦，还是畏之如虎，纷纷主张收缩防线，固守城池，以防汉王报复！

唐长老其实心里也这么想，却见王贤在一旁无声冷笑，唐长老忙问道：“军师有不同看法？”

“法王，诸位将军的建议，学生不敢苟同。”王贤淡淡道：“既然明知道汉王一个月内不得出兵，我等正当抓住时机，全力进攻，争取最大的主动！岂

能畏敌怯战，缩在龟壳里等人来打呢？这不正中汉王的下怀！”

“话是这个道理。”丁谷刚苦着脸道：“可汉王军太厉害了，咱们打不过啊！”

“是啊丞相，就拿上次说吧，咱们都知道汉王会来进攻，一万多人马在临淄城严防死守，可结果怎样？还不是让人家一夜之间就破城而入，杀了个落花流水吗？”又一名将领宋火儿满脸畏惧道：“汉王麾下，都是虎狼之师，咱们凭着城墙守一守也就罢了，想要去攻打他们，怕是以卵击石啊！”

“他奶奶的！”刘信不爱听了，跳脚骂道：“宋火儿你这个怂货！还没打就被人吓成鼻涕！再敢说一句泄气的话，老子宰了你！”

“老刘，这一仗可不是闹着玩的！”宋火儿苦着脸道：“要是输了，咱们这些人可没有葬身之地。”

“你还敢说！”刘信拔拳要揍宋火儿，被王贤一把拦住，刘信这才愤愤退下。

“宋兄弟有句话算是说对了，这仗要是输了，咱们这些人可没有葬身之地了！”王贤看看众人，语重心长道：“诸位，眼下咱们山东是个三足鼎立的局面，咱们大宋是一足，汉王是一足，还有济南府的柳升，是另一足。正因为这三足相互牵制，山东才会出现暂时的相安无事。”

“那日你们也听过汉王的信了，信上说一个月后，他将成为剿匪山东总督王，也就是说，安远侯柳升的军队也要归他了，汉王军和官军即将合二为一！诸位说说，你们是愿意现在去打一个束手束脚的汉王，还是想过一个月，去和实力倍增、大权独揽的汉王作战？”

“这……”众将闻言，心说也是，不禁面生犹豫之色。

“更何况，汉王不足为惧，此战我方必胜！”王贤竖起一个巴掌道：“因为此战，汉王有五必败，我方有五必胜！”

“丞相此话怎讲？”唐长老赶忙问道。

“汉王暴虐残酷，境内百姓怨声载道，人人恨不得食其肉、啖其骨，此为人心尽失，一必败！乐安州不过弹丸之地，且地势平坦，一旦大军杀到，根本无险可守，唯有野战一途，此为地利全无，二必败！”王贤轻摇羽扇，侃侃而谈道：“汉王号称雄兵十万，实际不满五万，且多以老弱病残充数，此为人寡式微，三必败！汉王乃谋反未遂被贬，见疑于朝廷，见弃于百官，更是野心勃勃，企图吞并安远侯兵马，一旦开战，安远侯必不会救援，此为失道寡助，四必败！汉王未得朝廷令旨，擅自出战定会惹来朝野非议，必定束手束

脚、进退失据，五必败！”

第一千零一十七章出兵

王贤说完汉王的五必败，唐长老以下众人，神情皆都轻松不少，感觉王贤说的句句在理，似乎汉王也没那么可怕。唐长老忙追问道：“那我方的五必胜呢？”

“我大宋顺应天命，吊民伐罪，百姓无不箪食壶浆、苦盼天兵！此为尽得人心，一必胜！法王业已大权独揽、军改完毕，全军上下一心，泰山可移，二必胜！”王贤伸出另一只手，指头一根根蜷起来道：“我军占据青州、登州、莱州、胶州四地，正是山东最富庶的半壁江山，钱粮充足，戴甲十余万，又有山地之险，进可攻退可守，立于不败之地，就是用人命堆，也能把汉王给堆死！此乃三、四、五必胜！”

“说得好！”唐长老闻言忍不住击掌叫好道：“说得太好了！”

众将的脸上也神采飞扬起来，显然王贤的强心针，效果立竿见影！

“诸位，就像丞相所言，我们切不可妄自菲薄，更不可未战先怯，只要咱们齐心协力，勇往直前！胜利一定是属于我们的！”唐长老是干白莲教出身，煽动人心那是看家本领，见众人都被王贤说得激动开了，哪有不趁热打铁的道理：“老夫宣布，此战一切掠夺，本王分文不取，全都分给诸位！”

“嗷……”众将这下彻底激动了，嗷嗷叫着表示，一定要干掉朱高煦，把他的脑袋拧下来当球踢！似乎刚才那些被汉王吓得要尿裤子的家伙，跟他们没关系一样……

“法王。”这时，一名头领试探着小声说道：“这种时候是不是应该，把佛母请回来？有佛母在，孩儿们才能舍生忘死啊！”

“这……”唐长老一下就愣住了，紧锁着眉头沉吟起来。

其余人却都是眼前一亮，纷纷附和开了：“是啊，法王，佛母在下面人的心里，分量还是很重的，只要她发一句话，好多人死都不怕！”这下连刘信也大点其头，瓮声瓮气道：“这主意不错，有佛母在，咱们的战斗力会提高很多，法王，请回佛母吧！”

唐长老面现挣扎之色，求助似的看看王贤，王贤微笑着点点头。

唐长老最终下定决心道：“好！请回佛母！”

“太好了！有佛母在，咱们的胜算大多了！”众头领信心大增，欢欣鼓舞。

王贤身后的戴华和邓小贤，脸色却都十分难看……

回到丞相府，邓小贤和戴华都急了眼，后者朝王贤嚷嚷道：“先生，您怎么能答应让佛母回来呢？！”

“拦不住的。”王贤一手端着茶盏，一手捏着杯盖，轻轻撇去浮沫，仿佛事不关己道：“唐天德他们让汉王吓破了胆子，都等着佛母回来给部下洗脑呢，我硬拦下，这仗还怎么打？”

“可是，如果先生猜得没错，那佛母应该是认识您的，和她照面的话，恐怕会露馅的！”邓小贤担忧道。

“问题应该不大，我们只见过几面而已……”王贤却有些没心没肺地笑道：“既然敢来这青州城，我就不怕和佛母照面，到时候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就是。”

“不行，太危险了！”戴华劝说道：“反正已经成功挑起青州军和汉王军的死战，先生不如早点儿溜之大吉吧！”

“胡闹！我要是溜了，就凭青州城这些货色，还不是给朱高煦送菜？”王贤断然摇头，皱眉道：“此事我自有决断，不要再废话了！”

“是，先生……”邓小贤和戴华只好不再纠缠，前者小声问道：“那咱们下一步怎么办？”

“兵贵神速，明日我便和刘信率三万兵马，先行攻打临淄！”王贤沉声说道。

自从得知临淄城被汉王军夺回，刘信就一直厉兵秣马，枕戈待旦，时刻准备着重回临淄，再次夺下这个关键的战略咽喉！

所以唐长老决定开战的第二天，刘信便和王贤，率领三万先头部队开拔了！

唐长老亲率城中文武将领前来相送，说了一番‘替天行道、旗开得胜’之类的鼓舞士气的废话后，又和将士们喝了壮行酒，唐长老便宣布大军出发！

三万大军雄赳赳、气昂昂，向西北方向浩浩荡荡开进。唐长老握着王贤的手，小声叮嘱道：“如今临淄城驻兵过万，大将王斌又十分善守，尔等切不可强攻，打一打，若是打不下来，便在城外驻扎下来，等待老夫率大军赶到，再做计较。”

“法王所虑甚是周详，学生自当听命。”王贤点点头，问道：“只是不知大军何时开赴临淄，学生心里也好有个计较。”

“之所以定不下来，是因为佛母还没回来。”唐长老皱眉道：“老夫已经派人请她回来……”说着不由自主苦笑一下道：“可她那脾气，谁能管得了她？到底什么时候回来，老夫也说不准。”

“难道佛母一天不回，法王就一天不出兵吗？！”王贤也皱起了眉头。

“哎！”唐长老满面羞愧，轻叹一声道：“要是老夫手下将领，都像你和刘信这样骁勇就好了！”他的声音越来越低，几乎微不可察道：“那些人非得等到佛母回来，才肯出兵……”

“哎！法王，这很可能是一种变相的反弹。”王贤在唐长老耳边低声挑唆道：“看来不少人对法王一手遮天不太满意，迫不及待想要佛母回来制衡法王。”

“这……”唐天德一听就慌了，紧紧攥住王贤的手道：“那该如何应对？要不先生先别出征了，坐镇青州帮老夫先定内局吧！”

“法王放心，有反弹是正常的。关键还是在于要树立威信！只要我们能取得这一战的胜利，击败了汉王！”王贤沉声说道：“长老的威望便彻底无人匹敌，到时谁还敢有二心？不用长老动手，就有人将其人头送上！”

“先生说的是……”唐长老点点头，深深看着王贤，满含万分期许道：“前线的事，就全都拜托先生了！”

“法王放心。”王贤重重点头道：“您就等着好消息吧！”

“老夫放心！”唐长老再次点头，道：“老夫也会每天都派人催佛母的……”

唐天德送了一程又一程，眼看就要出了青州，进入临淄了。

“法王请回！再走就要上战场了。”

“哦，老夫这就回去了，先生一路凯歌！”

唐天德这才依依不舍送走了王贤和他的三万大军。

乐安州，汉王府，银安殿内针落可闻。

大殿的金砖上，横七竖八躺着几名太监宫女的尸首，血迹将名贵的白色

波斯地毯染成了暗红色，触目惊心。

朱高煦头上的王冠不知所踪，他披散着头发，神情狰狞无比，手中提着龙泉宝剑，剑上沾满了鲜血，血珠顺着剑刃一滴滴落在金砖上，发出清脆又令人毛骨悚然的滴答声。

韦无缺、朱恒、马忠、侯泰等汉王心腹，全都匍匐在地，任由鲜血将他们的手脚衣袍浸湿，没有人敢动一下，唯恐引起汉王的注意，成为下一个牺牲品……

“咯咯……”朱高煦怪笑一声，双目尽是万分憎恨之色，嘶声叫道：“好啊！唐天德，你敢杀我爱子！还将其尸首喂狗！好啊！好啊！本王若不将你全家碾为齑粉，将你女儿与猪狗交配，本王誓不为人！”

朱高煦重重一剑挥出，将一名太监的尸首，登时斩为两段！这才厉声说道：“都给本王站起来！”

韦无缺等人赶紧从地上爬起来，一个个浑身血迹，还有脸上带血的，看上去真像从血池地狱爬上来的恶魔军团。

“点齐所有兵马，本王要倾巢而出，剿灭青州！”朱高煦厉声下令道：“沿途男女杀尽，坟茔掘尽，屋舍烧光，鸡犬不留！本王要用青州境内所有生灵，来祭奠本王的爱子！”

“是！”众将哄然应声，对他们来说，一番烧杀抢掠，自然痛快无比！

“王爷请三思啊！”韦无缺硬着头皮，苦苦劝谏道：“此时万万不可轻举妄动！一来，一月之期未到，此时贸然出兵，乃是无旨而行，这是藩王的大忌！会让我们非常被动的！”顿顿，韦无缺激动道：“再者，王爷图谋天下，山东是王爷的根基，杀尽青州百姓固然痛快一时，可山东百姓的心，就永远不会向着王爷了！”

“哼！”朱高煦冷哼一声道：“你还有没有三者？！”

“有！”韦无缺十分罕见地流露出真性情，毫不畏惧地顶撞朱高煦道：“三者，白莲教坐拥青胶登莱，有很大的纵深可供迂回。且军队十余万，百姓数百万，纸面实力远胜我军！我等不过五万兵马，若是倾巢出动，被人抄了后路，丢了根基怎么办？万一敌军放弃青州，利用地形优势，诱敌深入，我军该如何应对？！盛怒之下不可草率，要冷静啊王爷！千万不能让长久以来的苦心谋划，就这么付诸东流啊！”

“说完了吧？！”朱高煦冷冷看着韦无缺。

“说完了……”韦无缺无奈地叹了口气。

“出兵！”朱高煦沉声下令，他根本就听不进去任何话了。

第一千零一十八章佛母回来了

和汉王军开战的消息，已经尽人皆知。青州城笼罩在一片兵荒马乱之中，满城的教徒和百姓，眼看着每日里开进开出的兵车，还有身边被拉走的壮丁，终于从短暂的太平幻觉中走出来，记起自己如今正身处战乱！

一夜之间，城中物价飞涨，物资奇缺，百姓家家都有人被拉去当兵，或者当民夫，一时间上下人心惶惶，百姓和教徒，开始比往常更频繁地念叨起，给他们莫大信仰和安宁的佛母来。

王贤和刘信率军出征的第二天，一队风尘仆仆的白衣人出现在青州城外，被这些白衣人环绕着，骑在马上的，是个面罩轻纱、身穿白色长袍，眉头轻蹙的年轻女子。

这女子出现之后，没有说话也没有动作，却让城门上下的守军、百姓、教徒全都凝固了，片刻的沉寂之后，所有人爆发出惊天动地的欢呼声：“佛母回来了！”

“佛母回来了！”百姓们疯狂地手舞足蹈起来，朝着佛母涌去。

“佛母回来了！”教徒们纷纷匍匐在佛母马下，泪流满面。

就连守军也丢下手中的兵器，跪在地上大声祷告起来！将领们也顾不上呵斥手下，一面命人速速向城内报信，一面挤上前去，向佛母表达想念之情。

佛母神情悲悯地看着如痴如狂的教徒，眉宇间的悲哀之色更加重了，她就这样一动不动骑在马上，一言不发。

“佛母。”身旁的侍女只好小声提醒：“快让他们散去吧。”

“本座赐福给你们，都退下吧。”佛母伸出青葱般的手指，在虚空中轻轻一划，那些匍匐在地的教徒，便感觉好似被醍醐灌顶一般，全身都注满了力气，欣喜若狂退到一旁。

“佛母您可算回来了！”看守城门的将领，这才能挤到佛母面前，满面堆笑道：“法王和小的们，是日夜都盼着您的大驾呢！”

“……”佛母却丝毫不理会那将领，在一众白衣人的扈从下，径直进了城门。

青州城内，十倍百倍的教徒军民得到消息，潮水般涌过来了，他们将街

道塞得水泄不通，如痴如狂地虔诚跪拜，不少人痛哭失声，嘶嚎着喊道：“佛母，您离开得太久了！”

佛母只能不厌其烦地不断赐福，才能一点点向前推进，整整一个时辰，还没有走出府前大街，而且闻讯围过来的人越来越多……直到唐天德亲自带兵前来，命唐封硬生生开出一条通道，佛母才得以脱离教徒的包围。

唐天德站在远处，满眼都是如痴如醉的教徒，满耳都是如疯如狂的喊叫声：‘佛母！佛母！’

这画面，这声音，让唐天德心里极为吃味，这正是他如此忌惮佛母，费尽心机想要将政权去宗教化的原因！佛母这尊自己一手塑造起来的神祇，实在是太过成功，成功地凌驾于自己之上！只要她一回来，就会立即夺去自己的光辉，哪怕自己已经是法王也没有用……

直到佛母走到唐天德面前，唐天德才勉强收拾好心情，挤出一丝强笑道：“请佛母上车，与本王并驾齐驱。”说完侧身一让，佛母便看见一辆装饰华丽的车辇，辇上双座，由三十二名轿夫抬着。

这是唐长老处心积虑的小把戏，为的是表示自己和佛母平起平坐。佛母也不知是没看穿他的鬼心思还是并不在意，轻轻点头，便下了马，登上车辇上坐定。

唐长老脸上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要是佛母不肯上车，让他下不来台，他是一点儿办法都没有。唐天德赶紧也登上车辇，在佛母身边坐定，唐封撇撇嘴，便高声道：“起驾！”

乐手便开始吹吹打打，还有百多名卫士举着旗牌旗旗，浩浩荡荡头前开路，至少在没怎么见过世面的青州百姓看来，这排场还是极气派的！于是纷纷在道路两旁跪地，目送着佛母和法王的车驾离去。

车辇上。

佛母面无表情地端坐在一侧，身边唐长老几次想开个话头，都被佛母的冷面冷言挡了回来。只好也闷不做声，尴尬地一直进了王府，又请佛母在大殿升座。

大殿上，两把一模一样的交椅，并列在正位上，佛母依然面无表情，在其中一把上就坐，似乎完全接受了唐长老的安排，抑或是对这数月里发生的变化毫不关心。

唐天德这才彻底放下心来，让丁谷刚等大小头目拜见了佛母，佛母只是微微点下头，一个字都没有说。众头目对佛母这副无口无心的模样并不陌

生，便习惯性地都转向唐天德。在起事之前，就一直是这样，佛母静坐不语，唐天德代为发声。

“佛母一路辛苦，需要休息，今儿个什么都别说了，退下吧。”唐天德微笑说道，心里却暗暗叫苦。知女莫若父，他最清楚这个女儿心里的主意，如今见佛母如此安静，他隐隐感到了暴风雨前的宁静……

众头目便躬身退下，待没了旁人，唐天德才叹口气道：“女儿啊，你整天漂在外头，父亲建国称王都没在场，这让为父心里好不是滋味。”

一旁的唐封听了，暗暗咋舌，心说老爹还真是信口雌黄，明明是他故意不通知姐姐，现在反倒成了姐姐的错。

佛母依然端坐在那里，只是面纱轻轻动了一下，过了好一会儿，她才声如秋泉般清冷道：“父亲何必要解释？你要做什么，女儿心里最清楚。”

唐长老老脸一红，低声道：“父亲应天命，顺势而为罢了……”

“呵呵，天命？”佛母的面纱抖动得更明显了，声音也不只是一味清冷，还明显夹带着一丝讥讽道：“父亲的天命，定然和我这个佛母一样，都是你自己捏造出来的吧！”

“天命人事，谁能说清楚？”唐长老眉头微微皱起道：“谁又敢说，老夫有今日的事业，不是有天命庇护呢？！”

“父亲既然笃信天命，为何还要找我回来？”佛母不无讥诮道。

“难道你这么快回来，只是为了跟老夫吵架不成？！”唐长老眉头越皱越紧。

“女儿本来就要回来，父亲的信使出城不到一百里，就遇到了女儿。”佛母淡淡道：“至于回来，不是为了跟父亲吵架，而是太多事情实在看不下去，只能回来设法整顿一番了。”

“哦？”唐长老的眉宇彻底拧成了菊花，这是他头一次听到，佛母竟然对‘俗务’产生了兴趣！

“姐姐，哦不，佛母。”唐封一听也急了，忍不住道：“您不是对教中事务不感兴趣么？”

“我是不感兴趣，可你们弄得太不像话了。”佛母瞥一眼自己的弟弟，目光中的寒芒透过一层薄纱，依然让唐封不寒而栗。“父亲可能不知道，如今本教辖下各州各县，那些堂主香主欺男霸女，作威作福，横征暴敛，草菅人

命！欺压百姓甚过官府十倍！当初父亲劝我说，昏君无道，百姓苦不堪言，我等当吊民伐罪，还百姓一个太平盛世。”佛母的声音转冷，声调中透着威严的气魄，质问唐天德道：“这就是父亲还百姓的太平盛世吗？！”

“这个嘛……”唐天德明白了，原来佛母是回来兴师问罪的。他有些尴尬地笑笑道：“下面的事情，为父也不是很清楚。回头就遵佛母的命，派人下去巡查，若果有此事，定然严惩不贷！”

“父亲给个期限吧。”佛母冷声道：“最好不要拖太久，百姓熬不起。”

“等打完这一仗。佛母啊，您定然知道，这一仗关乎咱们的生死存亡，这一仗要是输了，说什么都白搭！只有赢了这一仗，咱们才谈得上将来啊！”唐天德一脸语重心长道。

“……”佛母再次微微皱眉道：“说起这一仗，我就更不懂了。为何数月之间，局面会变化如此之大？！难道父亲不明白，鹬蚌相争渔翁得利的道理吗？”

“哎！我何尝不知，但是没办法啊！”唐天德向唐封伸伸手，唐封赶紧递上一封信，唐天德交给佛母道：“之前我一直极力避免与汉王开战，直到我看到这封信……”

佛母接过那封信看起来，那信正是汉王写给朱瞻坦的，看完后佛母也叹气道：“汉王竟然包藏如此祸心！”

“是啊！若非军师极力提醒，老夫非要坐以待毙不可！”提起此事，唐天德便一阵阵后怕。

“军师？”佛母看看唐天德，奇怪道：“宾鸿不是早被父亲处死了吗？如何提醒父亲？”

“哦哦，我说的军师，不是宾鸿，是黑翦黑先生。”唐天德说着一拍脑袋道：“哎呀忘了，佛母还没见过黑先生呢！”

“这正是我回来的第三件事。”提起黑翦，佛母语气也变了，沉声说道：“父亲，这个凭空冒出来的黑翦是什么来路，怎么就一下子成了父亲的主心骨？我听说，父亲之所以会跟汉王开战，都是他极力促成！宾鸿、董彦皋、郝允中、白拜儿，甚至朱瞻坦都是死在他手上！”

第一千零一十九章总要面对

“他到底何德何能，让父亲可以一见倾心，再见倾城？”佛母大为不解。

“呵呵，这里头说来话长……”唐长老笑笑道：“总之，就像周文王得了姜子牙，汉高祖得了张子房，这是天命，黑先生乃天赐我也！”

“愿闻其详。”佛母不为所动，坚持让唐长老有一说一。

“好吧……”唐长老无奈，只好将王贤从刘俊那里发迹，然后被自己强挖过来，向自己献计献策，帮自己理清军政要务，一步步成为自己左膀右臂主心骨，股肱心腹顶梁柱，跟佛母讲了个清楚。不讲不知道，一讲连唐长老自己都吓了一跳，原来不知不觉中，自己已经把手中大部分权力，都交给了王贤！

“父亲，就是女儿也知道要分权制衡，不可集权于一人的道理……”佛母无奈道：“您怎么能对他信任到这个程度？若是他有异心怎么办？！”

“应该不会吧。”唐长老有些心虚道：“主要是一者，其余人等都无法望其项背，只有能者多劳。再者，这些都是权宜之计，此战之后，老夫自然会分他的权。”说着猛地想起什么，击掌道：“对了！他发了毒誓，战胜汉王之日，就是他解甲归田之时，有这句话在，老夫进退自如。”唐长老把自己说得心花怒放起来，高兴道：“哈哈，进退自如啊！”

“……”佛母无奈地看着唐长老，好一会儿才幽幽道：“那就更奇怪了，此人如此殚精竭虑、任劳任怨，却要在功成之日急流勇退，他到底图什么？”

“这个嘛……”唐长老也为这个问题困惑了好久，最后只能归结于读书人脑子坏掉了。“咱们没法理解读书人的想法，可能是就是想证明自己有本事吧。”

“那也应该在帮你灭了大明之后吧……”佛母说完，又微不可察地轻声补充道：“如果有那一天的话。”

“哎呀！”唐长老被佛母问得心烦气躁，摆摆手道：“我又不是他肚里的蛔虫，怎么知道他是如何作想？！你自己问他就是！”

“父亲说的对，我必须要见见他。”佛母点点头。

“不凑巧，黑先生昨天和刘信率兵去攻打临淄了。”唐长老道：“前线战事紧急，军中不可一日无帅，老夫没法把他召回来，佛母还是等等再说吧。”

“这个简单。”佛母淡淡道：“我自己去临淄就是。”

“这可不成。”唐长老急了，大摇其头道：“各地的军队正集结而来，他们可是冲着佛母这面大旗来的！你得留在青州，鼓舞士气啊！”

“我说过要帮你忙了吗？”唐长老自个儿说得热乎，佛母却一盆冷水兜头浇下。

“呃……”唐长老像被扼住脖子的鹅，两眼发直地看着佛母。

“那你回来干什么？！”唐封已经急得跳脚开了。

“我说过，我是为了别的事回来。”佛母淡淡道：“既然父亲现在不方便处置，那我就先离开了。”

“走就走！”唐封气得嘟囔道：“有什么了不起的！”

“你闭嘴！”唐长老狠狠瞪一眼儿子，转向女儿道：“佛母啊，方才为父也说过，这一仗关乎咱们所有人的存亡，你不能袖手旁观啊！”

“等我见过那人再说。”佛母轻声说道。

“哎，好吧！”唐长老只好让步道：“今儿个太晚了，明天一早，我安排人送你去临淄！”

“好吧。”佛母点点头，径直起身离去。

“有什么了不起的？拽什么拽！”看着佛母的背影，唐封阴阳怪气地小声嘟囔。

佛母回头冷冷看他一眼，看到唐封赶紧缩头，赔笑：“姐姐，有什么事儿吗？”

佛母轻轻摇头，不知是表示没事还是失望，然后身影消失在门口。

“哎！”看不见佛母的身影，唐长老松了口气，佛母虽然是他的女儿，给他的威压却越来越大。“你没事儿招惹她干什么？！”

“爹，我就是看不惯她这做派！”唐封嘟囔道：“又没有外人，端什么佛母架子，谁不知道谁啊？！”

“我看你是嫉妒！”唐长老冷笑一声，一下就戳穿了唐封那点儿心思。

唐封就是嫉妒唐赛儿，别人家都是重男轻女，偏偏他们老唐家重女轻男，若非黑先生支了几招，唐封在唐天德心里的存在感，微薄得就像空气一样。“爹你可冤枉我了，我是替你不平，哪有这样跟父亲说话的女儿，简直是纲常倒置！”

“哎！”唐长老也被戳中了心事，心里老不是滋味好一会儿，才叹气道：“没办法啊，谁让为父把她捧成个佛母，那就得当尊神供着。”

“孩儿担心的是，咱们受她的气习惯了，可黑先生没跟她打过照面，能不能受得了她这一套？！”唐封又是一脸替王贤着想道。

“为父倒不担心黑先生，他识大体顾大局。”唐长老缓缓皱眉道：“为父担心的是你姐姐会找黑先生麻烦，听她话里话外，定然是青州城中有她的眼线，早就把这阵子发生的事情，添油加醋告诉她了。”

“肯定的！不然她能回来兴师问罪？！”唐封深以为然。

“她似乎将最近的变化，都归咎于黑先生身上，为父怕她去大营，会跟黑先生过不去。”唐长老皱眉道：“黑先生身负我大宋国运，哪有精力跟她周旋？”

“要不，我陪姐姐去一趟吧。”唐封道：“我虽然拦不住她，但有什么事可以及时跟父亲报告，要真是闹得不像话了，父亲也可以及时赶过去。”

“唔……”唐长老端起茶盏想一想，点点头道：“也好。”

“而且……”唐封突然露出淫荡的表情道：“孩儿还想……撮合他们俩……”

“噗……”唐长老一口茶水险些喷到唐封脸上，又被呛得咳嗽连连。“咳咳……”

唐封赶紧给父亲拍背抚胸，好一会儿唐长老才恢复如常，喘着粗气指着他骂道：“你胡说八道什么？！”

“孩儿怎么就胡说八道了，孩儿是深思熟虑的！”唐封却振振有词道：“父亲想，要是他俩真能成了，是不是好处大大的！”

“你放屁！”唐长老下意识骂一句，然后却愣住了。唐长老一直深受两个难题困扰，让他寝食难安，心下不宁。

一个难题是佛母强大的影响力，让他一直寝食不安，但如果佛母嫁了人，自然就没有神圣的色彩，影响力也就烟消云散了。

另一个难题是王贤的本事实在太厉害，让他难免担心，万一此人生出异心怎么办？如果能让他倒插门，成了一家人，那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他一下意识到，若是佛母能下嫁王贤，自己心中的两大难题，似乎都可迎刃而解了！

不过这么大的事，唐长老绝对要慎重行事，他太知道女儿宁折不弯的性格了，摇头道：“这事儿根本不可能，说什么好处都白搭。”

“怎么就不可能了？！”唐封想的却是，如果能把姐姐嫁出去，将来就没人能跟自己争江山了！自然要极力说服老爹。

“黑先生四十多了，你姐姐才二十岁，差一半呢。”唐长老摇头道。

“那有什么，黑先生可还是处男，我姐姐可是个寡妇了，寡妇头子有什么好挑的？有人要就不错了……”唐封小声嘟囔道。

“你闭嘴！”唐长老听他越说越不像话，打断了唐封道：“此事休要再提！”

唐封本来还很失望，却又听唐长老冒出一句：“就算将来要提，那也是老夫的事，轮不到你多嘴！”

“嘿嘿……”唐封笑嘻嘻点头，他知道父亲动心了。

“别在这儿杵着了，赶紧让人给军师送信去。”唐长老两眼一瞪道：“让他早点儿有个准备！”

“得令！”

根本用不着唐封报信，以王贤在白莲教的权势地位，往青州城掺几把沙子，简直易如反掌。如今，青州城内外各处要害部位，都有锦衣卫的密探潜伏。

这还要归功于周敢，这位锦衣卫山东指挥使生前，就致力于派送密探到白莲教军中卧底，今日王贤才可以坐享其成，毫不引人注意地就把这些人提拔起来！

所以佛母一到青州，王贤就知道了，邓小贤和戴华登时就紧张起来，前者担忧道：“她怎么来得这么快，莫非知道了什么风声？！”

“瞎担心。”王贤却摇头道：“她整天在外头飘着，能知道什么。”

“先生说的是，她去的是青州，又不是来咱们临淄大营，有什么好担心的。”戴华笑道。

话音未落，又一道情报传来，戴华接过来一看，登时脸色十分精彩。邓小贤一把夺过情报一看，瞪一眼戴华道：“乌鸦嘴！”说完把纸条奉给王贤道：“先生，佛母明天要来大营！”

王贤点点头，神情十分镇定。可他手上的毛笔，却滴下一滴墨汁，在公文上染下好大一团墨迹，这是十分罕见的……

邓小贤和戴华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不安，不知这次，大人能不能蒙混过关？！

第一千零二十章初见

怕不怕佛母，该来的都会来。

不想临阵逃脱，就只能硬着头皮迎上去……

第二天下午时分，在唐封的陪同下，佛母来到临淄大营外。只见这军营垒森严，外有壕沟拒马，内有望哨弓墙，巡逻的士卒披盔戴甲，军容严整，和佛母见过的白莲教军队，气质截然不同。

其实佛母没见过现在的青州军，基本上都是这样卖相极佳，原因很简单，松松垮垮要挨重罚，军容严整会有重赏……至于真实战斗力如何，就只有天知道了。

“怎么样？”唐封得意洋洋向佛母炫耀道：“军师有两把刷子吧……”

话音未落，一支利箭飞射而来，直插在唐封的马前，骇的那战马哐哐叫着人立而起，险些将唐封掀落马下！

还是佛母出手扶了他一把，唐封才没有当众出丑，待在马上坐稳了，唐封气急败坏骂道：“谁这么大胆子？知道我是谁吗？敢射我！不要命了吗？！”

望楼上的弓手却面无表情，根本不搭理他。还是营门处一名粗壮的校尉高声喝道：“呔！军营重地，不得擅闯，再进一步格杀勿论！”

“行啦，别喊啦！赶紧让开，也不看看谁来了！”唐封指着那校尉喝道：“周黑子，你他奶奶认不出俺是谁？！”

“嘿嘿，公子爷，俺认出来了。”那校尉朝他龇牙一笑。

“认出来了，你他娘的敢射我？！”唐封一听就气不打一处来。

“要是没认出来，刚才那一箭就不会射到地上了。”那校尉笑着拱拱手道：“公子爷见谅，军规森严，任何人不得擅入，请您出示凭据，小的进去通禀。”

“什么凭据？”唐封愣一下。

“法王签发的钧令。”那校尉笑道：“咱们大宋军法第十七条，战时，前线军营不得擅入，除非有法王签发的钧令才行。”

“他奶奶的哪那么多废话！”唐封气得想要举鞭打人，但转念一想，打狗还得看主人，自己还得靠着王贤呢……这才快快收了马鞭，闷声道：“得，老子面子不够，这位可够了吧？”说着一侧身，将骑在白马上佛母亮了出来。

“哎呀！佛母陛下！”那校尉登时收起嬉笑，赶忙和众军校一起跪倒在地，山呼佛母万寿无疆。

“这下……”这场面看着的唐封那个醋啊，愈发打定主意，一定要把姐姐赶紧嫁出去。他闷声道：“可以放我们进去了吧？！”

“这个……”那校尉拄着枪，从地上爬起来，小心翼翼赔笑道：“还是不行。”

“怎么？！”唐封一听，见佛母也跟自己一样吃瘪，反而乐了：“怎么佛母在这儿也不好使？”

“佛母见谅，公子见谅，小人吃了豹子胆，也不敢拦您二位的驾！实在是军规森严，就是法王亲自在儿，不写手谕也不能进去！”那校尉作揖连连，可怜兮兮道：“不然，我们这些人都得掉脑袋！”

“嘿……”唐封摸着脑袋道：“还真他娘的，有一套……”

那边佛母已经有些不耐烦了，微微皱眉道：“既然有军法，你出示钧旨就是。”

“我哪有啊？”唐封想了好一会儿，小声道：“好像昨晚有人给我送了个什么东西来，今早出门时忘带了……”

佛母无奈的瞥一眼唐封，有些愠怒道：“那现在怎么办？”

“要不……咱回去？”唐封小声道，看到佛母那要杀人的目光，赶忙又改口道：“反正也不远，明早带了东西再来呗。”

“这位兄弟。”佛母知道是指望不上这个混账弟弟了，便转向那名校尉道：“你既然知道我是谁，劳烦你进去通禀一声，要不要见我，让黑先生和刘将军自己做决定。”

“佛母但有吩咐，小人赴汤蹈火在所不辞！”那校尉激动得昂首挺胸，话说到一半却泄气道：“只是……没有令旨，小人不能进去通禀，这是军法。”

“我一定让你进去呢？！”佛母柳眉微竖，不怒自威。

“那小人只有一死了！”那校尉拔出刀来，就要抹脖子。

“住手……”佛母无奈喝住那校尉，郁闷道：“谁让你抹脖子来着？”佛母这一路上，设想过好多种情形，就是没想到自己竟然连门都进不去，这让一直以来高高在上，被所有教徒顶礼膜拜的佛母陛下，情何以堪啊？！

正在佛母和唐封进退两难之际，营中突然一声炮响，营门缓缓敞开，数百骑骑兵从营中滚滚而出，被这些骑兵簇拥在中间的，正是王贤和刘信。

“军师，老刘！”唐封赶忙大叫起来。

王贤和刘信闻声望去，后者朝唐封笑道：“大公子怎么来了？”话音未落，他看到在唐封身后的佛母，赶忙转身对王贤道：“军师，佛母驾到，快快相迎！”

邓小贤和戴华心中咯噔一声，身后的众人更是暗暗握住兵刃，王贤却神情自若，给他们个少安毋躁的眼神，便下马随着刘信过去，到了唐封和佛母的马前。

“拜见佛母。”刘信单膝跪地，恭敬行礼。

“拜见佛母。”王贤也学着他的样子，单膝跪地恭敬行礼。

“佛母，这位就是黑军师。”唐封为佛母介绍道，只见佛母目不转瞬地盯着王贤，像要把他的五脏六腑都看穿一样。

“佛母……”见佛母迟迟不让二人起身，唐封只好再唤一声。

“起来吧。”佛母这才冷冷清清说一句，却依然死死盯着王贤，透过面纱也能看出她眉宇间的疑惑之色，似乎越来越重了。

“谢佛母。”王贤站起来，他自然能感到佛母那咄咄逼人的目光，表面上依然神情自若，但还是不由自主转向唐封，抱拳微微一笑道：“大公子，学生这厢有礼了。”

“先生好，您这军营可真难进，快赶上周亚夫的细柳营了。”唐封笑嘻嘻地朝王贤挤眉弄眼。

“大公子见谅，其实平时也不是这样，这不是两军交战的前线吗。”王贤歉意地笑笑道：“更何况当初咱们是怎么偷的临淄城，得防着人家照方抓药啊。”

“呵呵，那是。”唐封看看王贤和刘信的手下，皆是全副武装，显然是要出营公干，便问道：“二位这是要去哪？”

“俺和军师要去城下看看，商量一下如何攻城。”刘信沉声说道。他和王贤昨日抵达临淄，在城外五里处下寨，折腾了一天都在安营扎寨，还没来得及攻城呢。

“既然佛母和大公子大驾光临，那咱俩就别都去了。”王贤看看佛母，只见她依然端坐马上，如一块冰雕一样不动不言，却让人感到彻骨的寒意。他再次不由自主地把目光转向刘信，笑道：“将军陪着佛母和大公子入营安歇，学生去城下看看就回。”

“唔。”刘信素来对王贤言听计从，自然一口答应。

客随主便，佛母也不方便说什么，便和唐封在刘信的恭请下，策马进了军营。

王贤拱手立在一旁，目送佛母和大公子进营，他分明看见佛母走到营门口时，忽然转过头来，冷冷瞥了自己一眼，这才回头进去……

“呼……”王贤看了看手心，竟然全是汗水，不由暗暗苦笑，自己还是心虚了。之前与刘俊、唐长老乃至朱瞻坦相对，他都十分自信不会暴露身份，才能挥洒自如，把这些人玩弄于股掌之间。

但这次，在佛母那冰冷的目光下，他这份自信竟然冰融雪消，所剩无几了……

待策马离开军营，邓小贤和戴华又苦劝开了，“先生，咱们赶紧闪人吧，佛母那双眼，从开始到最后，分明就没离开过你身上！”

“这种情况只有两个可能，要么她看上你了，要么她看出你的破绽来了。”戴华苦着脸道：“先生觉着哪种可能更大一些？”

王贤白他一眼，冷声道：“前一种。”

“先生，您自我感觉还真是良好呢……”戴华和邓小贤险些从马背上摔下来，邓小贤无可奈何道：“以属下纵横花丛的丰富经验看，不管是哪一种，只要被女人这样盯上，就一定没有好日子过。”

“哎！”被两人缠得没办法，王贤叹了口气，只好实话实说道：“我感觉也不妙，她虽然没认出我来，但好像对我很有敌意，而且看我眼神，透着浓浓探究之色，显然对我充满了怀疑。”

“先生，既然如此，咱们还是走吧……”戴华苦劝道。

“不行，只要她没认定我是王贤，我就不能临阵脱逃。”王贤说着，两道剑眉一挑，一股傲气油然而生：“何况，这里不是青州城，就是被她发现了又怎样？！”

“是。”见王贤拿定了主意，两人不复多言，率众陪着王贤来到临淄城外，只见城门吊桥高悬，城上戒备森严，旌旗如林，弓弩手开弓搭箭，煮滚油的炉灶黑烟滚滚，滚石檣木堆积如山。城下护城河北岸，还安置了数不清的铁蒺藜、拒马、路障，配合着城上的滚石檣木，箭矢滚油，攻城部队就是过了护城河，也很难接近城墙！

第一千零二十一章试探

王贤三人一边观看一边信马由缰，不知不觉靠近了护城河。嗖嗖嗖，数支劲弩从城上射下，噗噗噗，力道十足的插在三人马前一尺近处。

“看起来，防御比上次强了太多。”邓小贤赶忙勒住马缰，看着城墙上下，笑道：“汉王殿下下的正规军，就是不一样。”

“而且这次，再想像上次那样让人开城相迎，怕是不可能了。”戴华也停下马笑道。

王贤点点头，淡淡道：“回去吧。”

说完，便拨转马头，带领三人会和了护卫，离开临淄城下。

临淄城上，汉王麾下大将，一身重甲，手拄宝剑，神情冷峻地看着王贤等人的身影。

他的身侧，除了汉王府的将领，还有数名临淄旧部。再次攻占临淄城后，本来按照朱瞻坦的意思，是要血洗临淄，但计划赶不上变化，汉王很快下旨暂停军事行动，固守临淄城，并派朱瞻坦出使青州。是以朱瞻坦只来得及杀掉花三爷，便匆匆离去了。

然后便是白莲教杀掉朱瞻坦，公然向汉王军宣战了，王斌身经百战，深知临淄城是白莲教必须攻取的咽喉要地，必定会遭到青州军的全力进攻。这种时候，非但不能屠城，还得尽量安定城中百姓，他便将原先花三爷的手下放出来，包括花四爷都没杀，让他们承担起城内治安、后勤支援、运送伤员等差事。

花四爷等人自然感恩戴德，亦步亦趋跟在王斌身旁，马屁如潮，大唱赞歌：“将军神威啊！有将军镇守，这临淄城必定固若金汤，永不陷落！”

“是啊是啊，青州军那些跳梁小丑，敢来攻打临淄城，就是鸡蛋碰石头！”

王斌身边的将领听得皱眉不已，王斌却保持耐心道：“诸位不可轻敌，我观那青州军将领，还是有些本事的。一定要慎之又慎，小心方能使得万年船啊！”

“是是是……”花四爷等人赶忙点头称是。

“好了，别围在这儿了，都去忙吧。”王斌笑着摆了摆手。

“是。”花四爷等人赶忙识趣地退下。

待这些人走了，王斌的部下纷纷不爽道：“将军，干嘛要跟他们这么客气？”

“这一仗可能要打很久，谁也不知道将来会是什么样……”王斌望着远处的残阳，只见晚霞如血，染红了半边天，他长长叹一口气道：“等到难以为继的时候，垃圾也有垃圾的用处。”

“将军说的是。”众将肃然受教，都认为王将军所虑甚是。在这些将领看来，敌军人数虽多，但想要攻破他们把守的临淄城池却绝无可能！所以这注定是一场漫长的消耗战，幸好消耗的都是敌人和垃圾！

王贤回到军营，天已经擦黑。见军师回来了，马上有军官上前牵马，笑着禀报道：“将军已经设好筵席，给佛母和大公子接风，就等军师开席了。”

“嗯。”王贤点点头，翻身下马，也不换身上的衣袍，也不净面梳头，便径直往中军大营而去，似乎是唯恐耽误了开席。他身后的邓小贤和戴华却知道，大人是心里没底，故意顶着满面的尘灰去见佛母。再加上晚上光线不好，被佛母认出来的可能性，自然大大降低。

走到中军帐外，王贤便听到帐中传来唐封和刘信的怪笑声，透过帐门，还能看到里头灯火通明，亮如白昼一般。

“他奶奶的，点这么多灯干什么？”戴华小声嘟囔道。

王贤神情也是一滞，但旋即恢复如常，眨眼便调整好状态，发出爽朗的笑声，掀开门帘进去。“哈哈！抱歉抱歉，回来晚了！”

“若非营中无酒，定要罚你三杯！”见王贤终于回来了，唐封开心地起身，拉着他在身边坐下道：“权且给你记下，等回青州双倍惩罚！”

“认罚认罚。”王贤笑着坐下，便见佛母静静地坐在主位上，面上依然罩着面纱，一双眼睛依然紧紧盯着自己。

王贤不禁带着恶意猜想，待会儿吃饭时，她不会也不摘面纱吧？

“快开席！饿死我了！”唐封又嚷嚷道，刘信赶紧让人传菜，不一时，大盘大碗的鸡鸭鱼肉端了上来，佛母面前却是几碟青菜而已，没有一丝荤腥。

“来来，以水代酒，咱们走一个。”唐封端起茶碗，跟王贤和刘信虚碰一下，笑骂道：“奶奶的，你们这儿规矩真多，连个酒都没有，不怕淡出鸟

来？！”

听到唐封的粗言，佛母微微皱眉，坐在那里依然纹丝不动，根本没有端起水碗的意思。

佛母不动，王贤和刘信只能尴尬举着碗，唐封苦笑一声道：“佛母能出席，就是天大的面子了，咱们自己喝。”

王贤和刘信如蒙大赦，跟唐封碰一下茶碗，一饮而尽，刘信便举箸道：“酒没有，肉管饱，佛母、大公子快吃吧。”

“嘿嘿！”唐封也不客气，举起筷子便大快朵颐。王贤和刘信看看佛母，见她依然没有动筷子的意思，这次也不等了，朝佛母歉意笑笑，两人便自顾自吃起晚饭来。

一顿晚饭气氛十分怪异，有佛母这尊泥菩萨在，三人都放不开，也不敢乱开玩笑，只一味低头吃饭。不禁都暗暗腹诽佛母，您不吃不喝不说话，回营帐歪着多好，非得在这儿给大伙找不痛快，又是何苦来哉？

三人差不多填饱了肚子，佛母终于开腔了，她紧紧盯着王贤，声如高山冰泉般清冷道：“军师是哪里人？”

王贤赶紧搁下筷子，肃容道：“回佛母，学生扬州人士。”

“之前咱们见过吗？”佛母缓缓问道。

“呃……”王贤想一想，答道：“学生对佛母仰慕已久，今日才头一次得见圣颜。”

“哦，那就是头一次见面。”佛母死死盯着王贤，又问道：“那为何本座看军师，感觉似曾相识呢？”

“呃……”王贤进门的一刻，已经将全部心神都调整到最佳状态，闻言坦然笑道：“那是在下的荣幸。”

“嘿嘿。”唐封笑嘻嘻插话道：“可能佛母和军师上辈子见过也说不定。”

佛母闻言皱眉，警告似的看一眼唐封，不准他胡说八道，转而冷冷对王贤道：“不是，军师的言谈举止，让本座总感觉像在看另一个人。”

“哦？”王贤露出好奇的神情道：“什么人？”

“一个……”佛母本想说，‘我的仇人’，但转念一想，这是在前线大营，有

些话必须要慎重，否则后果难以预测。便改口道：“二十多岁的年轻人。”

“哦，哈哈！”王贤闻言开心地笑了，摸着自己的脸道：“佛母这样说，学生愧不敢当，学生老矣，明年就到不惑之年了！”

“呵呵，佛母，您这眼神也够可以的。”唐封笑道：“军师和那人，差了一半的年纪呢。”

佛母不理睬唐封，话头一转，追问王贤：“军师是什么时候到刘俊军中的？”

“是……”王贤想一想道：“七八月间。”

“哦？”佛母的目光一下就锐利起来，仿佛要刺穿王贤的心肺道：“真是巧了，那人也是在七月间消失不见的……”

“哈哈！”王贤依然神情镇定，放声大笑道：“怎么听佛母这话，似乎怀疑学生的来路？！”

“可以这么说……”佛母冷冷地回一句。

“黑先生没问题！”刘信闻言，不待王贤开口，便慌忙大声道：“佛母有所不知，当初黑先生初来青州，法王曾安排张胖子，在黑先生不知情的情况下，盘问过他的身世！”

“张胖子？”王贤闻言，愣了一下道：“哪个张胖子？”

“就是那个扬州厨子……”刘信歉意地朝王贤笑笑道：“先生莫怪，防人之心不可无啊，当时您初来乍到，长老不可能不查清楚您的身世就委以重任。”说着正色道：“当时，张胖子在前头套您的话，俺就带着刀斧手，躲在帐后，但有一句破绽，便摔杯为号，把您剁成肉泥！”

“结果，张胖子套了一晚上话，先生都没说错一句，他后来说，要说您不是扬州黑家人，他脑袋摘下来当夜壶！”刘信说着看向佛母道：“佛母，黑先生绝对没问题，您就别怀疑他了！”

“就是，姐姐，啊不，佛母。”唐封也附和道：“您从一回来，还没见着黑先生的人，就已经对他有敌意了，肯定是有小人不满黑先生，在您面前进了谗言，你可不能人家说啥就信啥！”

“你闭嘴。”佛母柳眉微皱，喝住唐封，面纱微微抖动，似乎被气得不轻。好一会儿，她才淡淡道：“之前和现在是两码事，再说本座也只是猜测，并没说军师一定就是那人……”

听佛母语气放软，唐封和刘信都松了口气，王贤却把脸一沉，冷声道：“佛母，有道是用人不疑，疑人不用，这才是为上之道。只是不知那人，到底与佛母是敌是友，若是佛母的敌人，那就是佛母怀疑学生！学生这就交出兵权，先让佛母查个清清白白，再说后话！”

第一千零二十二章交锋

“哎呀，佛母。”见王贤要撂挑子，唐封急了，赶忙大声说道：“可乱来不得，咱们大宋国上下的身家性命，可全系在军师一人身上！什么事儿不能打完了仗再说！”

“是啊佛母，天大地大，打仗最大，眼看就要打临淄了，离不开先生啊！”刘信也吓坏了。

“都说够了吧，我何曾说要撤掉军师？”佛母被两个人吵得头昏脑涨，不耐烦地喝止二人，语气带着自嘲道：“何况，现在不都是法王说了算，你们哪个会把我的话当回事儿？！”

“佛母……”三人连忙起身，口称不敢。

“好吧，本座刚才只是说了几句席间闲话，军师不要当真，若有得罪之处，请军师包涵。”佛母话虽如此，但声音冷淡至极，丝毫没有任何歉意。

“学生不敢，佛母折杀学生了。”王贤再次深深一揖，不禁暗暗松了口气，心说一番连消带打，终于算是过去眼前这一关。

刘信和唐封两个，也一样大松了口气。

随后的气氛，愈加尴尬沉默起来，佛母略坐了片刻，便道乏离席。王贤三个赶忙起身相送。

待把佛母瘟神似的送走，唐封拍拍王贤的肩膀，同情地劝慰道：“军师，之前没机会提醒你，这回佛母是兴师问罪来了……”

“哦，学生何罪之有？”王贤和刘信请唐封进去重新坐定，又让人上了茶水。

“哎！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有人看你太红，嫉妒了呗！”唐封端起茶杯喝一口，狠狠吐掉茶叶沫道：“他奶奶的，要是让老子知道是谁跟我姐胡说八道，非一把扯下他的卵蛋不可！”

“你姐？”王贤愣了一下。

“嘿嘿，军师还不知道吗？”唐封笑嘻嘻道：“佛母就是我亲姐，我亲姐就是佛母。”

“哦，原来如此。”王贤说完，装模作样抹一把额头道：“那么佛母不就是

法王的女儿，可笑我还寻思着怎么帮法王对付佛母！”

“嘿嘿嘿，一码归一码，帮法王对付佛母是没错的！”唐封却不以为意地笑笑，脸上流露出一色的表情道：“对了，我姐可是个绝顶的大美人，军师要是见了她的真容，肯定骨头都得酥了！”

“呃……”王贤其实一直揣着明白装糊涂，但此刻真有些糊涂了，他奇怪地看一眼唐封道：“大公子，这样议论佛母，怕是不好吧。”

“有什么，什么佛母？！还不是跟我一个娘肚子里出来的？”唐封饶有深意地拍拍王贤的肩膀道：“就是个漂亮到不像话的女人，你想不想看看她长什么样？”

“不想。”王贤毫不犹豫地摇头。

“为啥不想？！”唐封看看刘信，笑道：“你问问老刘，这山东一省千万人，哪个不想见见我姐姐的真容？”

“呵呵，是啊。”一直陪在一旁，安静听两人说话的刘信，此刻不禁露出神往之色道：“不知多少人说，若能见佛母真容一面，哪怕立时死了也无憾。”

“嘿嘿，其实我也想看看，可我还没活够。”王贤嘿然笑道：“当我不知道吗，谁看到佛母的真容，都得死。”

“哈哈，军师，这你就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了。”唐封脑袋摇得像拨浪鼓，“告诉你个秘密，揭开我姐姐的面纱，除了死，还有另外一种可能。”

“什么可能？”王贤饶有兴趣地问道。

“娶了她。”唐封悠悠说道。

“哦？”王贤愣一下，然后放声大笑道：“大公子说笑了，能入佛母法眼的，估计还没出生呢！”

“怎么就不可能？她也是个女人，早晚是要嫁人的！”唐封瞪大两眼，仿佛受到侮辱一样。

“就算佛母会嫁人，也不可能嫁我个半老头子吧！”王贤笑着连连摇头。

“怎么不可能？”唐封嘿嘿笑道：“军师一表人才，学究天人，又未婚娶，至于年龄，那都不是事儿！”

“这话没错！”刘信也大点其头道：“要说谁还能配得上佛母，也就是咱们军师了！”

“老刘，你就别跟着消遣我了！”王贤苦笑道：“你没见佛母对我那态度，跟仇人没什么两样！”

“哎，军师外行了吧。”唐封笑嘻嘻道：“这女人呐，不怕她多恨多讨厌你，就怕视你如无物，没听说过吗？恨到尽头就是爱！”

“哈哈哈哈！”刘信闻言也兴致勃勃，拍着桌子道：“说的有道理，俺看着佛母从一开始，这眼睛就在先生身上拔不下来，咋就不看俺一眼呢？”

“少在这幸灾乐祸了。”王贤没好气地瞪一眼刘信，对唐封半真半假道：“咱癞蛤蟆不敢想天鹅肉，兄弟们私下里开开玩笑没什么，可要让佛母听去了，那就罪过了。”

唐封也知道这事儿急不得，笑嘻嘻点点头，众人又说了会儿闲话，便散了。

散席后回到营帐，戴华要上前给王贤卸妆，王贤却摇摇头：“就这样吧，佛母盯得紧，这些天得当心些。”

“先生，您说她是不是认出来您了？”戴华收拾起药盒子，小声问道。

“应该没有……”王贤沉吟片刻，低声道：“她那些话应该只是试探，如果真的猜到我的身份，恐怕不会轻易就放过我。”

“但我看，那女人并未打消对大人的怀疑。”邓小贤闷声道：“恐怕还会继续试探大人。”

“天要下雨娘要嫁人，我也管不着。”王贤叹了口气。

“这样下去太危险了，就算她试探不出大人的身份，若是用强就麻烦了！”戴华忧虑道，易容术再高明，也不能真的把脸换了，如果行家控制住王贤，是可以将他的假面揭下来的！

“嗯。”王贤点点头，轻声道：“得设法将她的注意力引开。”

第二天一早，王贤和刘信陪佛母、唐封用早餐。

就像昨天一样，佛母静静坐在主位上，不吃不喝纹丝不动，气氛如昨日一般怪异。可能需要很长一段时间，王贤和刘信才能适应佛母这种怪异的举止。

“佛母。”唐封吃了一碗面条，搁下碗，擦擦嘴道：“吃完早饭咱们就回青州吧，法王那边还等着佛母回去呢。”

王贤和刘信闻声都望向佛母，别说王贤，就连刘信也盼着赶紧送走这尊瘟神，这位佛母在军营一刻，刘信就浑身不自在。

“……”佛母沉默片刻，缓缓摇头道：“本座今日清晨，到临淄城下走了一圈。”

见佛母答非所问，唐封撇撇嘴，就知道自己根本做不了佛母的主。

“见临淄城城坚池深，守备十分森严，不由十分担心你们，如何能攻得下这座城。”佛母看向王贤和刘信，淡淡道：“本座不是针对你们，实在是认为攻打临淄是个错误的决定。”

刘信一听，感觉头都大了，得！这位主儿昨天怀疑军师的身份，今儿就干脆质疑起整个作战行动来了！

“呵呵。”王贤搁下碗筷，微笑问道：“不知佛母有何高见？”

“本座以为，不如就此回兵青州，再作他图。”佛母依然定定看着王贤，淡淡道：“军师意下如何？”

“哈哈，呵呵！”王贤有些阴阳怪气地笑了两声，反问道：“佛母是想听真话还是假话？”

“假话如何，真话又如何？”佛母神情一凛，很长时间了，再没人敢这样跟她说话了。

“假话自然是佛母所虑甚是，容我等回头商议，再做定夺。”王贤不理睬佛母愠怒的眼神，笑容可掬道。

刘信和唐封都能感觉到，王贤今日对佛母的态度不一样了，昨天还处于弱势，今日便强势起来！

‘对！这就对了！’唐封欣喜若狂，暗暗喊道：‘这才是能征服我姐的男人！’

当然，这时候没人会注意到唐封的内心活动，所有人都看着佛母，只见她的面纱无风自动，良久，方冷冷问王贤道：“那真话又如何呢？”

“真话就是，佛母还是不要瞎操心了。”王贤拿起羽扇，也不管是什么季

节，轻轻摇动起来，“临淄城在佛母看来不可攻陷，可在学生和刘将军眼里，攻下此城却是易如反掌，不费吹灰之力。”

“……”刘信和唐封大张着嘴巴，呆呆看着王贤，忍不住齐齐竖起大拇指。狂！先生实在是狂得没边儿了！还没见过敢这么跟佛母不敬的！还没见过敢这么吹牛皮的！

佛母的身子，竟也不禁微微摇晃了几下，才忍住拍案而起，她压着心头的愠怒，反问王贤道：“军师的自信是从哪里来的？！”

“当然不是天生的。”王贤轻摇羽扇，气死人不偿命地微笑道：“只是审时度势，谋而后动而已。”

“哼！”佛母忍不住轻哼一声，泄露出一丝少女的本性道：“莫非军师眼里的临淄城，和本座看到的不是一座？”

“是一座，只是见识不同，看到的东西也不同。”王贤一脸授业解惑道：“好比孩童看到月晕只会惊叹有趣，成人却知道，次日必有大风。更有人知道，何方有缺，何方有风。为何会有这种区别，见识不同而已。”

‘啪’，佛母终于忍不住拍了桌子。

第一千零二十三章赌约

佛母终于被王贤激怒，忍不住拍了桌子！

刘信和唐封还没见过佛母发怒，一时间瞠目结舌，大气都不敢喘。

王贤却依然稳如泰山，好整以暇地看着佛母。

“你敢视本座如孩童？！”佛母怒视着王贤。

“佛母误会了，学生只是比喻而已，若有不恰当的地方，还请佛母见谅。”王贤拱手笑道：“学生的意思是术业有专攻，打仗这种事，还是交给您的将军们吧。”

“好好！”佛母气极，反而坐稳了身形，不无讥诮地问道：“敢问军师这位行家，若是你来攻城，需要多少时日，又需要折损多少将士？”

“如果佛母心急，学生便让佛母明日这个时候，便站在临淄城头上，如何？”王贤颇有些大言不惭道：“至于折损多少将士？区区一个临淄城，应该折损不了一千人吧。”

“我去……”唐封的下巴都要惊到地上，忍不住失声道：“吹牛的吧。”

“呵呵，本座听说，军中可无戏言！”听了王贤的狂言，佛母眼里的戒备之色大减，不禁轻蔑道：“军师还是不要大言炎炎的好。”

“学生当然没说大话！”王贤双眉一挑，针锋相对道：“佛母若是不信，咱俩打个赌如何？”

“赌什么？！”佛母冷冷问道。

“输了的必须同意对方一个要求。”王贤淡淡道：“当然，不是非分的要求。”

“……”佛母略一沉吟，点头道：“好！”

两人便在刘信和唐封的见证下击掌为誓，手掌飞快地触碰一下，算是约成！

立约之后，佛母一刻不再停留，离开了营帐。

“我说军师，你这泡妞的本事，可真是让人刮目相看！”佛母一走，唐封

迫不及待道：“可是你想过没有，明日牛皮一吹破，佛母可饶不了你！”

“哎，大公子放心就好。”刘信却咧嘴道：“军师什么时候吹过牛？！”

“这么说，一天之内真能攻破临淄？！”唐封瞪大眼看着二人。

“自然。”王贤点头笑笑，唐封追问究竟，两人却都缄口不言，只让他看好戏就成。

话分两头，却说佛母回到营帐，一直默默跟在她身后的白衣侍女，一边给佛母点上一柱线香，一边气哼哼道：“姓黑的太可恶了，竟敢对佛母不敬！您还跟他打什么赌？把这家伙直接杀了就是！”

“这不是任性的时候……”佛母端坐在蒲团上，依旧没有摘下面纱，轻声道：“本教的生死，都系在此人身上，我不能凭个人好恶行事。”

“佛母，您不是不想开战吗？”白衣侍女吃惊地看着佛母。

“我当然不想打仗，可不代表我不明白形势，黑翦杀了朱瞻坦，我们白莲教就和汉王结下死仇了。”佛母轻叹一声道：“这一仗非打不可，如果真能像他说的那样，可以轻易取胜，当然比贻误了战机，让教众陷入苦战的强……至少，能少死很多人。”

“怎么可能？！姓黑的肯定是吹牛！”白衣侍女却压根不相信王贤道：“一天之内想打下临淄城，怎么可能！”

“他有吹牛的本钱……”佛母轻轻摇头道：“当初刘俊只剩一帮残兵败卒，在他的帮助下，两个月就壮大到可以和我父亲分庭抗礼。被我父亲留在青州后，此人又用了不到两个月时间，就把异己除了个干干净净，让我父亲以下所有人，都对他俯首帖耳，这种人说的话，不能只当是吹牛。”

“啊？！”白衣侍女没想到佛母竟对王贤有这般评价，吃惊问道：“那您还跟他打赌？”

“赌，自然是要打的。”佛母淡淡道：“如果他做到了，自然是好事一桩，做不到，我正好可以把他的身份查个明白。”

“哦……”白衣侍女点点头，小声问道：“佛母，您不会怀疑他就是王贤吧？”

“应该不是。”佛母轻蔑地哼一声道：“那狗官身居高位，最是贪生怕死，怎么可能只身入虎穴？”又话锋一转道：“但有可能黑翦就是他派来的……”

“啊！”白衣侍女吃惊道：“那佛母还敢让他带兵打仗？！”

“我倒是想撤了他，可在这里谁会听我的？！”佛母幽幽道：“这营中都是我父亲的嫡系，轻举妄动，只会自取其辱。”佛母苦恼地轻叹一声，道：“静观其变吧，如果此人真能速胜汉王，而不是存心让我们两家两败俱伤，那就说明我的怀疑是错的……”

“哦……”白衣侍女点点头，终于不再吭声。

佛母便开始打坐调息、搬运周天。等她结束入定，睁眼一看，香早已烧完，旁边的白衣侍女正站在那儿不停打盹。

“什么时辰了？”佛母无奈地轻声问道。

“哦！”侍女赶忙睁开眼，尴尬地笑笑道：“奴婢出去看看！”说完掀开门帘，强烈的日光便射进来，侍女赶忙眯起眼，看看地上的影子，回头讷讷道：“佛母，正午了，该吃午饭了。”

“战事如何了？”佛母又问道。

“什么战事？”侍女愣了一下。

“今日不是要攻城吗？”佛母无奈道。

“哦，我去问问……”侍女溜烟跑掉了，不一会儿去而复返，一脸鄙夷道：“奴婢早就说了，他们是吹牛的！全军都在睡大觉，根本没人出营，更别说攻城了！”

“什么？！”佛母眉头一皱，她丧夫之后，性情冷峻，最恨人戏弄自己，听了侍女的话，不禁愠怒道：“真的吗？！”

“这还有假！您出去看看就知道了！”

佛母出了营帐，果然见营门紧闭，营帐中，大车上，草地上，密密麻麻，到处都是鼾声如雷、呼呼大睡的士兵。

再登高眺望数里之外的临淄城，果然静悄悄没有一丝动静！

佛母登时气地一跺脚，便径直到中军帐去找王贤！

“站住！帅帐重地，不许接近！”看门的卫士连忙拦路。

“放肆！不认识佛母吗！”白衣侍女杏眼圆瞪，呵斥起几个卫士来。

那几个卫士都不是白莲教的人，而是王贤的锦衣卫，闻言赶忙装出诚惶诚恐的样子，作揖道：“小的鲁莽，佛母恕罪！只是军师和刘将军正在睡觉……”

“什么？！”白衣侍女气极反笑道：“连他俩都在睡觉，莫非你们军中都害了瞌睡虫！”

“这……”卫士一脸犯难，看着佛母。

“把他俩给本座叫起来！”佛母冷冷说一句。

“是。”卫士赶忙进去叫起，又请佛母进帐用茶，佛母却不肯挪动脚步，就站在帐外等候。

不一会儿，王贤和刘信衣衫不整地出来了，前者揉着惺忪的睡眼，后者哈欠连连，草草向佛母行礼，王贤责怪卫士道：“怎么不请佛母进去，佛母快里边请。”

佛母冷冷看了王贤好一会儿，才轻移莲步，进去臭烘烘的营帐。

“快上茶。”王贤和刘信请佛母上座，又招呼人上茶。

“不必了！”佛母终于耗尽了耐心，怒视着王贤逼问道：“黑翦，你个混账东西，难道睡一觉就能拿下临淄不成？！”

“佛母这话说的，学生要是有那本事，不就成了睡梦罗汉了。”王贤苦笑着摸摸鼻子。

“你给我严肃点儿！”佛母又拍了下桌子，厉声道：“若你以为戏弄本座可以不受惩罚，那就大错特错了！”

“佛母，您是不是搞错了……”刘信小声插话道：“俺们哪儿敢戏弄您？”

“还说没有！”佛母切齿道：“刚跟我打赌，说要一日之内攻陷临淄城，回头就全军一起睡大觉！如此还不算戏弄本座？！”

“哎呀，您冤枉俺们了。”刘信抓耳挠腮道：“俺们睡觉是为了养足精神，好打个漂亮仗！”

“什么？！”隔着面纱也能看到，佛母神情明显一滞。

“将军所言不错，睡觉也是我们作战计划的一部分。”王贤笑着点点

头：“这不才中午吗，您就安心回去等着，保准明日一早，让您站在城头看日出。”

“……”一阵风吹入帐内，佛母凌乱了。

从中军帐中出来，佛母和白衣侍女依然有些晕头转向。

听着耳边此起彼伏的鼾声，白衣侍女弱弱道：“我就不信，他们能一下午就攻下临淄城来！”

“……”佛母明显也是不信的，好一会儿才定下神道：“别说了，回去等着吧。”

“是！”白衣侍女攥紧粉拳道：“等到天黑，看他们怎么说！”

于是，佛母回去营帐，本想再次调息，却总是心烦意乱，无法入定。白衣侍女也是一趟趟出去打探，结果直到日头西斜又落山，每次的结果都一样——还在睡觉！

“佛母，天黑了……”白衣侍女被刺激得浑身颤抖，声音都变了调道：“他们竟然睡了整整一天……”

“……”佛母也明显很不淡定，放在膝盖上的双手，攥得紧紧地。

“去找姓黑的，看他还怎么说！”白衣侍女跳脚道。

“要去你自己去。”佛母吐出一口浊气，闷声道：“他肯定说，这不还没天亮吗……”

“啊？！”白衣侍女险些一头栽在地上。

第一千零二十四章夜攻

佛母虽然打定主意，天亮之前绝不再去找王贤，可她在营帐中一直心烦气躁，无法入定，感觉这天晚上实在漫长，几次忍不住查看更漏，都只过去不到一个时辰而已……

眼看到了三更天，佛母终于想开了，自嘲地笑笑，暗道：‘那厮明明就是打诳语，我偏信了真，看来还真是太实诚。’盘算好明天一早，如何发落王贤，她便盘膝坐好，准备入定。

刚刚要进入物我两忘的境地，佛母似乎听到帐外有人马嘈杂声传来，她以为是自己思虑过重，有些幻听，但外头的声音越来越清晰，佛母终于忍不住低声道：“外头在干什么？”

小侍女早就困得低下头，闻言使劲睁开眼，嘟囔道：“管他呢，总不能三更半夜去攻城吧。”

小侍女说完，却见佛母站了起来，走到帐门口，掀开厚厚的布帘，然后便愣在那里……

“佛母。”小侍女赶忙站起来，走到佛母身边，往外一看，不由也愣住了——只见军营里，数万名官兵在无声的开拔。这些白日里呼呼大睡的家伙，此刻一个个双目闪亮、精神抖擞，全副武装，整齐列队！

没有火把，没有号令，只有缠在胳膊上的醒目白布，提醒士兵队列的位置。

看着这条沉默的巨龙开出军营，小侍女忍不住嘀咕道：“他们不会是要连夜开溜吧……”她自己觉着说法可笑，声音渐渐微不可闻。

佛母没有理会小侍女，一直定定看着军队离开军营，才回头看一眼营帐中的更漏，微弱的烛光下，刻度指向三更天。

三更天，临淄城一片安静，只有城头无数火把的噼啪声，火光将城上照得一片通明，值夜的士卒们缩成一团，躲在避风的角落烤火取暖。他们小声地说着闲话，不时发出压抑的浪笑声……

王斌军纪森严，不许士兵在城头喧哗，不许士兵值夜时睡觉，其实他还命令士兵要一直保持巡逻，但在这西风凛冽的深秋夜里，衣衫单薄的士卒们能勉强在一更天、二更天巡逻一下，就已经很不错了。这会儿所有人都又冷又困又乏，全都缩到一起取暖，军官也睁一眼闭一眼，甚至干脆和他们一起烤火。

“将军还真是谨慎。”一名把总小声嘟囔道：“要我说，就凭白莲教那些货，把临淄城敞开了让他们攻都没用。”

“就是，白莲教什么东西，一群泥腿子。”这话引起众人的共鸣，纷纷附和道：“咱们可是大明朝最精锐的汉王军！”

“没错，要我说，就该敞开城门杀出去，把他们马踏联营，然后一路杀到青州去，杀了唐天德和那劳什子佛母给世子报仇！”

“哎，佛母不能杀，听说她是个绝色大美人……”那把总淫荡地怪笑一声，众人也浪笑起来。“不错不错，还是给咱们兄弟好好享受享受吧！”

“咳咳。小心没大错，临淄城是咱们汉王军的门户，绝对不能有失。”官职最高的百户果然觉悟也是最高：“少发点牢骚吧，让将军听到了，少不了又是一顿板子……”

“得，闲扯也不让，我喝……水总成了吧。”那把总从怀里摸出个水袋，小口小口地抿起来。

“什么味儿？！”一个坐在下风口的士卒，突然抽抽鼻子，神情变得十分精彩道：“好像是……”

“酒！”百户也察觉出猫腻，一把夺过把总的水袋，送到嘴边猛尝了一口，登时作色低喝道：“你不想活了！”战时军中不许饮酒，更别说在城头巡逻，这放到哪支军队都是死罪。

“嘿嘿……”把总却满不在乎地笑道：“去去寒嘛，都是自家兄弟，那么认真干啥。”

“……”百户面色变了数变，最后拿定主意，低声道：“赶紧把它喝出来！”说完自己先猛灌了一口，然后传给旁边的人。

“给我留点儿……”众人便一人一口，传着酒袋，神情果然安逸不少。

那把总喝的有些微醺了，扶着城墙站起来。

“干啥去？”旁边人小声问道。

“尿尿。”把总嘿嘿一笑。

“滚远点儿。”

“嘿嘿……”把总根本不听，走出两步就一手扶着箭垛，一手窸窸窣窣解开裤带，哗啦哗啦尿起来。

“他妈的，好重的骚味，你上火啊！”有人骂一句，引得众人嘿嘿直笑，却听不到那把总的反驳声。

百户奇怪地看一眼把总，只见他依然保持尿尿的姿势，却早已经尿不出，正伸手指着城外，满脸都是惊慌，嘴巴一张一合，却就是急得发不出声。

百户心头升起不祥的预感，赶忙起身一看，登时惊得魂不附体——只见黑暗中，一支庞大的军队已经无声地行进到护城河前，距离河沿只有数丈距离了！

“攻城啦！敌人攻城啦！”百户凄厉的喊叫声，划破了这尚算安静的夜空！

‘当当当当！’警锣声响彻城头，守军士卒们一窝蜂地涌上各自的岗位，给弩机上弦，给菜油加热，把滚石榴木推上箭垛。守城的准备尚未就绪，汉王军的弓弩手已经张弓搭箭，射出第一波弓箭！

‘嗖嗖嗖嗖！’锋利的羽箭带着破空声，射向铺天盖地而来的敌军！护城河边，到处都是敌人，根本无需瞄准，也无法瞄准，因为这是黑暗的夜！

‘啊啊啊啊！’青州军的惨叫声登时响成一片！

弓箭手们再次张弓搭箭，开始第二轮射击！而且这一轮射击夹杂了许多火箭，杀伤敌人的同时，那些裹着棉布、沾满松油的箭支熊熊燃烧，也为城头的守军照亮了城下的战场。

影影绰绰中，隐约能看到青州军士兵不断中箭倒下，不断有人涌上来，这些将士一齐高举着巨大的竹排，前赴后继，冲向护城河！

这时，王斌闻讯匆匆赶来，快步登上城头，查看了城下的状况，才稍稍松了口气，沉声问负责这段城墙的千户道：“敌军有多少人？！”

“天色太黑，看不真切，但三面城墙同时遭到攻击，刘信应该是倾巢出动了！”那千户回禀完毕，高声道：“将军放心，咱们发现敌军非常及时，防御体系运转良好，管他多少敌人，都不能撼动咱们分毫！”

“不能大意！我担心他们会有诡计！”王斌扶着冰冷的城墙，警觉地扫视着铺天盖地而来的青州军，虽然看上去，这些泥腿子的行径与送死无异，但王斌还是感觉有些不妙——青州军的攻城时间实在太诡异了，为什么要选在

半夜？！难道对方的将领愚蠢到连最普通的军事常识都不懂？不知道黑夜里固然对守城方的视线有影响，但对攻城方的削弱却是全方位的！

“将军多虑了。”那千户指着城下青州军高举的竹排道：“看他们的防具如此简陋，就知道青州军和我们不在一个段位！”

千户话音未落，就见青州军将士冲到护城河边，将竹排猛地投入水中，然后纷纷跳下水去，用肩膀抗住竹排两侧，那宽约五尺的竹排，便成了一座座用人做桥墩的竹桥！

马上有身披重甲、手持长矛巨斧的精锐士兵，踏着那些竹桥冲到对岸，用长矛和巨斧破坏汉王军设在护城河内侧的路障！

千户大张着嘴巴说不出话，他是汉王军的老人了，不管水平如何，眼光还是有的，仅凭青州军刚才这几个动作，他就知道对方的训练程度，绝不在己方之下！

但再定睛一看，千户却又笑了，因为他看到那些白莲教的精锐固然全副武装，却少了一样关键的装备……

“可笑！”刚刚被打了脸的千户这下回过神来，再次贬低起青州军道：“连云梯都没有，攻个屁城！难道要飞上来吗？！”

“放滚石檣木！”王斌却断然下令。

“啊？”千户吃惊道：“将军，这样会毁了咱们自己的工事！”按照预先的计划，是等敌军破除了城墙下的工事，开始攀登城墙才放下滚石檣木。若是提前放滚石的话，会将汉王军自己设置的拒马之类砸毁。

“没听到老子的话吗！”王斌咆哮起来：“赶紧给我放！”

“是！”千户吓得一缩头，赶紧高声下令：“放滚石！”

伴着他一声令下，守城士兵推下了堆在箭垛上的滚石檣木，水桶粗的大木和磨盘大的巨石从城上滚滚而下，城下那些身被重甲的士卒，见状赶忙后退，却已经来不及了！不少士卒当场就被砸成肉酱，还有不少士卒仓皇间跳入河中，却被身上的铁甲所累，转眼就沉了底！

连带着浮桥都被滚石檣木砸去了大半，青州军的气焰一下就被打了下去！

看着青州军一下就被砸懵了，千户赶忙赔笑道：“将军搏兔亦用全力，实在是太谨慎了！”

“夜里作战，小心无大错。”王斌见青州军的势头被压下去，心中的不安终于冲淡了不少，缓缓道：“至于砸坏的工事，明日派人下去重修就是。”

“将军英明，属下受教了！”千户点头如啄米。

第一千零二十五章破城

护城河外，王贤和刘信就在守军射程之外的最前沿。邓小贤和戴华手持盾牌，警惕地站在王贤身前，以防万一有高手射来的强弩。

“军师，点子扎手啊！”见甫一开战，便战死数百精锐，刘信血红着两眼，声嘶力竭地咆哮道：“咱们现在怎么办？！”

“强攻！”王贤面容冷峻，如磐石一般屹立在阵前，沉声道：“让敢死队丢掉兵器，只拿盾牌，把敢死队全都投进去！”

“哎！是！”刘信这时候，只能完全相信王贤的判断，转身猛地一挥手道：“敢死队，丢掉兵器，只拿盾牌，全都冲上去！”

“喏！”上千名身着重甲的精锐士兵，闻命丢掉了手中的大斧长枪，抽出背后的盾牌，高举在头顶，再次向护城河发起冲击。

冰冷刺骨的河水中，青州军士兵再次高高顶起竹排，为敢死队搭起冲锋的通道！城头上箭如雨下，搭桥的士兵死伤惨重，但更多的士兵前赴后继跳入水中，保持通道始终屹立在水面上！

敢死队的将士飞快踏过浮桥，冲到河对面，箭矢又密集了数倍，还有滚石檣木不断倾泻而下！将士们拼命高举着盾牌，悍不畏死地向前推进，不时有巨石正中盾牌，直接将敢死队员连人带盾拍在地上，尸体很快密密麻麻堆满了城下。

一桶桶滚油从城上倾倒而下，再厚的甲冑也挡不住沸腾的菜油，敢死队员痛不欲生，疯狂地在地上打滚，凄厉的惨叫声响成一片！

城头上，看到城下青州军凄惨的状况，千户放声怪笑道：“对面指挥的是一群狗屁不懂的蠢货，白瞎了这么好的军队！”说着自信满满地看向王斌道：“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将军，打退了这一波，今晚他们就没戏了！”

王斌的脸上却没有一丝笑容，神情反而愈加冷峻起来，见他的眉头拧成个川字，千户不解问道：“将军，您还有什么不放心的？”

“太怪异了！这次他们干脆连兵器都不带，哪有这样打仗的？！”王斌使劲捶着城墙，想破脑袋也想不明白：“刘信和那个姓黑的，到底要做什么？！”

“将军，城下有异动！”这时，一名百户指着城下某处，高声叫嚷起来！

顺着那百户所指的方向，王斌定睛一看，只见几十名青州军的盾牌手，围成一个乌龟壳一样的阵势，在城墙根下一动不动！

“这是在干什么？！”千户扶着箭垛探出脑袋，他也彻底被青州军搞糊涂了：“莫非是在做法？”

“集中攻击，把他们消灭掉！”王斌虽然也想不通青州军的企图，却分明感觉到了前所未有的危险！

登时，弓箭强弩、滚石檣木、滚油标枪，集中朝那个青州军围成的乌龟壳攻击起来！

如此密集的饱和打击下，什么盾牌都没有用处，转眼之间，外围的青州军全都毙命，但更多的青州军高举着盾牌围上来，完完全全到了不顾生死的地步！

城头上，王斌脑海中快速闪过青州军从开始到现在的一连串反常举动，他将这些串联起来，一个荒诞到极点的念头一下子跳了出来，吓得他登时毛骨悚然，猛地转过身子，声嘶力竭地咆哮道：“花四呢？！”

“一直没见着花四！”千户看看左右，都没有花四爷的影子。不解问道：“将军找他干什么？！”

“赶紧让人去找他，青州军肯定对城墙动过手脚！他不可能不知道！”王斌怒喝两声，却又一下子颓然道：“肯定来不及了……”

因为他的余光看到，方才还拼命死守的青州军，突然就潮水般地退了下去……

“快把那段城墙的人撤下来！”王斌指着十几丈外的那段城墙，再次声嘶力竭。

千户被自家将军彻底搞糊涂了，愣了一下赶忙去传令，然而已经晚了——只听轰的一声巨响，所有人脚下猛地一颤，然后便见白光一闪，比方才猛烈十倍的爆炸声中，一段数丈长城墙，便如纸糊的一般被掀飞上天！

城墙附近的士卒、器械、还有油锅、檣木之类，如枯草一般漫天飞舞起来！

王斌和那千户，虽然距离爆炸中心十几丈远，但还是被猛烈的气浪直挺挺掀翻在地，登时只觉天旋地转，双耳轰鸣，眼前一片昏黑，险些就昏厥过去！

等王斌略略恢复意识，只见天空中洒落下数不清的残肢断体、残砖断瓦，失去肢体的士兵，无声地在地上挣扎，看似坚不可摧的城墙，出现了一个丈许宽的豁口！

王斌两耳嗡嗡作响，感觉脸上有湿热的液体，随手一抹，只见满手鲜血。再看一旁的千户，不幸被一块城砖砸碎脑壳，早已经死透了……

王斌顾不上这些，拼尽全力从地上爬起来，定睛向城外一看，只见士气大振的青州军朝着城墙缺口洪水般涌过来！

“快，堵住缺口！”王斌张大嘴，拼命喊叫，却听不到一丝声音，他才意识到自己被震得失聪了。

幸好，他还有预备队，副将看到城墙被炸塌，不待命令，便率领一千兵卒，冲到缺口处，用人命堵住了青州军的冲击。

王斌刚想松口气，突然又感觉城墙一阵猛颤，他听不到声音，只能茫然转动脑袋，结果发现西南面的一段城墙，也发生了一模一样的大爆炸，又是一模一样的场景——士兵和城墙一起被送上天空，然后扯得粉碎，化成残肢断体、残垣断瓦落下……

王斌张张嘴想要说些什么，便见东南段城墙再次发生了爆炸，还是一模一样的场景……

王斌干脆闭上了嘴，躺在地上绝望地怪笑起来，他果然没有猜错，在上次占领临淄城后，王贤和刘信对城墙动了手脚，在三面城墙的薄弱处，都埋下了上万斤炸药！之前青州军悍不畏死的攻势，并不是要攻城，而是要占领引爆炸药的位置而已……

可是猜对了又能怎样，三面城墙被炸开，守军完全懵了，根本不可能阻挡青州军的攻势了！

这时，王斌看见自己的副将带人寻了过来，副将大声叫喊着什么，应该是在喊自己的名字吧？

“将军！将军！”副将满脸惶急，和手下人一起高喊王斌的名字，却始终没有人回应。急得副将嗓子冒烟，心说将军不会被炸死了吧？！

终于，远处一名亲兵高声回应：“将军在这儿！”

副将连忙带人过去，看见了被炸得耳鼻流血的王斌。

“将军，城墙怕是要失守了，我们必须撤到城内去防守！”副将惴惴地

看着王斌，唯恐这位治军严厉的将军会怪罪自己贪生怕死。

却见王斌一脸迷茫地看着他，仿佛听不懂自己的话。

“将军怕是暂时失聪了！”亲兵方才已经唤过一阵，知道他什么都听不见。

“撤！”王斌虽然听不见了，但不是哑巴，声音怪异地嘶吼道：“全军撤出临淄去！”

“不至于吧，我们还可以巷战！”副将一听吓了一跳，这要是一仗就把临淄丢了，就算逃回去，也要被汉王剁碎了喂狗。

“将军听不见……”亲兵小声重复一句。

副将赶忙用匕首，在地上草草写了两个字‘巷战’！

王斌看完颓然摇头，嘶声道：“没戏了！青州军埋了这么多炸药，花四他们不可能不知道！却一直瞒着咱们，你说他们是谁的人？！”

仿佛为了证明王斌的话，城中突然也火光四起，喊杀震天，王斌驻守城中的军队，也遭到了袭击！

“杀呀！为三爷报仇！”

城中，听到三面爆炸，花四爷就知道汉王军完了，立马率领一千旧部反水，杀了汉王军一个措手不及。汉王军虽然精锐，但这里是花四爷他们的主场，非但占据地利，而且还有人和！

从巷子里冲出来砍杀一阵，待汉王军回过神来，掩杀过去，花四爷他们便调头就跑，消失得无影无踪，转眼又出现在屋顶上，用弓箭投枪偷袭汉王军，打得汉王军晕头转向，竟然落了下风……

“弟兄们，拼命杀敌啊！”花四爷张牙舞爪，尖声叫道：“赢了这一仗，咱们的家小才能平安！”

“噉！”花四爷的手下轰然应声，使出吃奶的力气，痛打落水狗！

要问花四爷他们为何如此卖命，因为王贤和刘信当初离开临淄时，以保护他们家眷安全为由，将城中大小头目的父母妻儿，一股脑都卷到青州去了……

王斌来临淄不过数日，把精力都放在如何巩固城防上，却忘了堡垒最容

易从内部攻破，结果成了这个局面.....

“哎！”副将见状，也知道事不可为，颓然叹气，让人背起王斌，护着他仓皇下城，骑马从西北门逃走.....

西北门没有任何战事，围三阙一，这是兵家常识。

见到王斌和副将逃跑的汉王军的将士，自然绝不会死战，也纷纷丢了兵器，撒丫子跟上去。逃跑的队伍越来越大，最后全城的守军全都放弃抵抗，能逃得都逃了，逃不走的自然弃械投降.....

第一千零二十六章拉媒

清晨，当第一缕阳光透过地平线，佛母被王贤请到了已成残垣断壁的临淄城头。

佛母站在满是残肢断体的城头，透过面纱，她感觉呼吸的空气都带着浓重的血腥味。佛母目光复杂地看着远处走来的王贤，不得不承认，这是一个可以将对手玩弄于股掌的鬼才，如果青州军真想成事，此人不可或缺！

“佛母。”王贤走到佛母面前，躬身施礼，面上并无半分得色。“幸不辱使命。”

“损失如何？”佛母冷冷问道。

“死伤将士加起来，七百九十人。”王贤淡淡道。

“军师果然没有说大话，原来早就藏着暗手。”佛母看着面沉似水的王贤，不知为何，生出一股无名之火，语气便很是不善道：“只是不知当初，军师为何要在城墙中埋设炸药，莫非算准了临淄城会被汉王军夺去。”顿一顿，佛母的语气变成了质问道：“还是说，军师故意让汉王军夺回临淄城，好挑起两家不死不休的矛盾？！”

别说，佛母这次还真说着了，在王贤的全盘算计中，临淄城就是反复挑拨两家矛盾，让两家不可调和的棋眼所在。王贤一夺临淄，激怒了汉王，再让汉王把临淄城夺回去，激怒了唐天德，然后二夺临淄城，形成对汉王的战略优势！

但王贤绝对不会承认，他摇头叹气道：“佛母此言差矣，凡战者未虑胜先虑败，学生顾虑到临淄城是汉王必夺之地，为防一旦有闪失，还可补救，才会留了一手。”他坦诚地看着佛母道：“如有可能，学生是万万不想走这一步的。”

说着，王贤伸手一指四下破破烂烂的城垣道：“如今，临淄城虽然夺下，但短时间内已经不能恢复城防了，这逼得我军只有速速挺进一途，不能留下来等候法王的大军，这局面谁也不愿看到。”

“我觉得你愿意……”佛母被王贤说得晕头转向，只能冷笑一声道：“军师最大的本事，就是把所有人都弄得一头雾水，只能听你这个明白人的！”

“佛母，此言诛心了。”王贤无奈地叹了口气：“合着在您眼里，我怎么做都是错，既然如此，学生还是退位让贤，接下来怎么做，全凭佛母吩咐。”

“你！”佛母被王贤以退为进，堵得无话可说，气得她一跺脚，罕见流露出小儿女态道：“我要是知道该怎么办，还用受你的闲气？！”

佛母身后的白衣侍女闻言暗暗咋舌，她跟了佛母一年，还从没见过佛母这样对人说过话呢。

王贤也是愣了一下，旋即微笑道：“既然如此，军情紧急，学生先行告退了。”

佛母也自觉失态，幸亏戴着面纱，没有被看到她脸红的样子。佛母下意识地点点头，王贤转过身去，刚走出两步，却听身后佛母把他叫住道：“你给我站住。”

王贤只好站住脚，回头道：“佛母还有何吩咐？”

“赌约的事，你要提什么要求？”佛母轻声道。

“呵呵，我差点儿忘了……”王贤笑咪咪地打量着佛母。

佛母被看得浑身发毛，紧咬着下唇道：“咱们可有言在先，不能提非分的要求。”

“那是当然……”王贤慢吞吞说道：“我的要求嘛，这个嘛，那个嘛……”

佛母的心提到嗓子眼，却见他支支吾吾不肯明说，刚要发作，却见王贤狡黠一笑道：“暂时没想好，等什么时候想好了，再跟佛母说吧。”

“不行！过时不候！”佛母断然道。

“学生记得，咱们的赌约可没规定时限。”王贤两手一摊道：“当然佛母要是抵赖，学生也没办法。”

“谁说要抵赖了！”佛母气得面纱直晃，嗔怒道：“快滚吧，不要让我等太久！”

“遵命。”王贤无奈地摇摇头，那神情好似在说‘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气得佛母险些拔刀相向。

王贤下来城楼，唐封便怪笑着凑过来，一条胳膊搭在他的肩膀上，另一只手挑起了大拇指。

“佩服！实在是佩服！”唐封朝身后的佛母努努嘴，对王贤挤眉弄眼道：“军师不止在战场上用兵如神，这对付女人的本事也是神鬼莫测啊！”

“大公子何出此言？”王贤微微皱眉道。

“何出此言？军师，你刚才把我姐撩拨得似嗔似怒，却又对你欲罢不能！”唐封色迷迷笑着，捏尖了嗓子模仿女人声音道：“‘快滚吧，不要让我等太久！’这不是小娘子思春又是啥？”

“咳咳！大公子，慎言！”王贤听他越说越不像话，只好把脸板起来：“这话可对佛母不敬啊！”

“行了别装了。”谁知他越是这样，唐封就越是来劲儿，搂紧了王贤的脖子，嘿嘿笑道：“我知道你怕什么，别怕！放胆去追！我和我爹都是你的后盾！”

“什么？！”王贤愣了一下，低声追问道：“关法王什么事？！”

“告诉你也无妨，我爹太喜欢你了，想招你做东床快婿。”唐封邀功似的看着王贤道：“当然，这里面我也出了大力的，将来抱得美人归，可不要忘了我这个小舅子啊！”

“大公子！”王贤无奈地站住，挣开唐封的手臂，正色道：“学生一把年纪，人品卑鄙，实在当不得法王和大公子错爱！”说着一字一句道：“今日这些话，休要再提了！”

“怎么？！”唐封愣了一下，不由提高嗓门道：“你觉着我姐姐配不上你？！”

“是我配不上佛母，佛母高高在上，受万民敬仰，学生岂敢有非分之想，岂能有非分之想？”王贤说着，顾忌到唐封的情绪，叹口气，低声道：“再说我一个老光棍，给你姐姐当叔叔都够了，大公子就别乱点鸳鸯谱了！”

“我……爹觉得配就成！”唐封气哼哼，忍不住小声嘟囔一句：“小寡妇配老光棍，天生的一对儿！”

“大公子说什么？”王贤没听清，问了一句。

“我什么都没说。”唐封翻翻白眼，有些不耐烦地看着王贤道：“军师，人得识抬举，再说你不用顾忌我姐姐的身份，一旦成了亲，她就不是佛母，只是你婆娘了！”

“大公子，别的事我都可以答应你，唯独此事万万不可！”王贤却坚决不松口道：“令姐再好，我也没有一点一丝的企图，此事到此为止，学生先去忙了！”

说完，王贤朝唐封拱拱手，头也不回地离去了。

“军师！老黑！你这头犟驴！有你后悔的那一天！”唐封在后头连喊带叫，也叫不回王贤，气得他跳脚直骂。

等唐封发作完了，突然感到脑后一寒，有些胆战心惊地一回头，只见佛母就站在他的身后，杀人似的目光透过面纱，仿佛要将他刺个对穿。

“姐……哦不，佛母。”唐封颤声道：“你什么时候下来的？”

“……”佛母哪怕穿着宽大的白袍，依然能看到她胸前剧烈的起伏，显然已经在爆发的边缘了。

“你……都听到了？”唐封小声问道。

“哼！”这种事情，佛母又发作不得，只能硬憋回去，化成一声愤懑的闷哼，重重挥了下衣袖！宽大的衣袖卷起一阵罡风，带着佛母的怒气，猛地甩向唐封，吓得唐封赶忙仰面倒去，一屁股坐在地上，才险之又险躲过这一下。

唐封狼狈地坐在地上，看着佛母盛怒而去，佛母身后的小侍女还回过头来，给他一个鄙夷的白眼。

“呸。”唐封自嘲地啐一口，从地上爬起来：“有这样对媒人的吗？保你们生了孩子没屁眼！”

半个时辰后，王贤和刘信召集高级将领，宣布下一步作战计划。佛母也出现在议事堂中，却未见唐封的影子。

“恭迎佛母。”见佛母来了，王贤和刘信赶紧率众将相迎。

“刘将军和诸位将军辛苦了。”佛母对包括刘信在内的众将和颜悦色，难得多说了两句：“这一仗打得十分漂亮，本座十分欣慰。”

“多谢佛母夸奖！”众将被夸得兴高采烈，嘴角都快咧到耳朵根。

佛母把所有人都夸了个遍，唯独没有理王贤，把他这个军师尴尬地晾在那里，惹得众将面面相觑，不知军师如何得罪了佛母。

“临淄城已经拿下，下一步，便是马不停蹄进兵汉王的地盘。”王贤尴尬地笑笑，指着身后的地图，接着之前的话头，沉声说道：“我们下一步的目标有两个，高青和博兴，这两个县城地势低洼，易攻难守，汉王基本放弃这两

个县城，把防御重点都放在临淄上。”

“现在临淄被咱们一夜攻下，这是朱高煦那龟儿子，万万想不到的！”刘信接过话头，瓮声瓮气说道。

众将一阵哄笑，最能鼓舞士气的，自然就是这种干脆利落的胜仗！

“是的，我们在临淄打了汉王个措手不及，他一定来不及调整防御，如今这两个县应该容易拿下，所以我决定分兵。”王贤沉声说道：“由我和刘将军各带一路人马，夺下高青和博兴，把战线深入敌军境内！”

第一千零二十七章再下一城

“由我和刘将军各带一路人马，分别夺下高青和博兴。”王贤目光扫过众将，沉声说道：“然后就地驻扎，互为犄角，等待法王率大军前来！”

“是！”众将齐声应诺。

“切记切记，如果遇到敌军主力，一定不可恋战，要立即向我方靠拢！”王贤苦口婆心地叮嘱道：“说是分兵，但两地相距不过五十里，一旦事有不谐，两军可立即汇合，且战且退，将敌人引到临淄，届时我大军主力以逸待劳，必可灭此朝食！”

众将纷纷点头，表示记下了。

“如果战事顺利，夺下县城之后，决不可再进一步，否则失去呼应，便成孤军深入之势，此乃兵家大忌！”王贤又嘱咐一句：“切记切记，凭我等的兵力，不可能战胜汉王军主力，绝对绝对不能冒进！”

“是。”众将再次应诺。

“佛母有何指示，还请训示。”王贤微微侧身，看向坐在正位的佛母。

“本座没有指示，就算有指示，军师也不会听。”佛母冷冷说道。

众将不禁暗暗咋舌，心说佛母对军师好大的意见。王贤尴尬地笑笑，言语上却不客气道：“如今临淄已定，佛母是否可以回青州了？法王和众头领正翘首以待呢。”

“本座要去哪里，他们说了不算，军师说了更不算。”佛母淡淡道：“本座决定跟随尔等进军，始终和前线的将士在一起。”

“……”众将虽然不敢说话，神情却很是兴奋，昨夜一仗如此顺利，除了王贤早有安排，还有个很重要的原因，便是佛母亲临前线，鼓舞士气，将士们才能悍不畏死，一往无前！

“……”王贤无可奈何地点点头：“那不知佛母，是跟随学生，还是和刘将军一路。”

“我跟……”佛母冷冷看一眼王贤，目光转向刘信道：“刘将军一路。”

“那好吧。”王贤着实松了口气，能和这性情难测、又带着敌意的佛母分开，他自然求之不得。不过还要煞有介事地嘱咐刘信一句：“一定要保护好佛

母的安全。”

“用不着军师操心。”不待刘信回答，佛母便冷声道：“再说刘将军是我军战无不胜的大将，还用得着军师多嘴吗？”

“嘿嘿……”刘信摸着后脑壳，咧嘴傻笑。他还是第一次听佛母夸奖自己，以至于都忘了看军师的脸色。

“得，算学生狗拿耗子。”王贤无奈地摸摸鼻子，转向吃吃偷笑的众将道：“兵贵神速，立即出发吧！”

“是！”众将轰然应诺。

王贤和刘信各带一万兵马，在临淄城外分道扬镳，余下的不到一万兵马，将和花四爷的部队一起看守后路，接应即将开过来的青州军主力……既然佛母执意不肯回青州，那么誓师大会只能暂缓，等大军追上佛母再说了。

王贤本打算留唐封在临淄接应唐天德的主力，但唐封也有自己的打算，他知道自个儿寸功未立，在军中毫无威信，自然要跟着王贤打几个胜仗，就算苦点儿、累点儿、危险点儿，能镀镀金也是极好的。

“大公子为何不与佛母同路？”行军路上，王贤奇怪地问唐封，他以为自己严词拒绝了这厮的拉皮条，唐封会晾自己一阵子呢。

“哎！”唐封郁闷地叹口气道：“别提了，咱俩那番话，都让我姐听到了……”

“什么？！”王贤一下瞪起眼来，他可算明白，佛母为何突然又对自己横挑鼻子竖挑眼开了。“佛母都听到了什么？”

“我哪知道，她轻功那么好。不过估计该听不该听的，都听到了。”唐封苦着脸道：“要不是因为我是她弟弟，估计早就脑袋搬家了。”说着苦笑着看着王贤道：“你说，我还敢往她眼前凑吗？”

“害人害己了吧？”王贤摇摇头，心说这都是什么事儿啊？

“哎，军师，这话可就没良心了！我这都是为了谁啊？！”唐封气得吹胡子瞪眼道：“还不是军师的终身幸福？”

“那学生就多谢了，不敢劳大公子费心，学生还想多活两年。”王贤没好气地白他一眼，一夹马腹，越过了唐封。

“嘿，这人……”唐封用马鞭指着王贤，憋了半天，颓然低头道：“等等

我……”赶紧策马追上王贤。

高青距离临淄九十里，但都是一马平川的平原，王贤麾下十万精兵士气正盛，连夜行军四十里，第二天黎明前，就到了高青城下！

此刻，高青城中似乎还毫无所觉，城上城下一片漆黑，根本没有半分临战的气氛。

而且锦衣卫早就潜入到城中，将城内的情况源源不断汇报过来。情报也验证了王贤的猜测，高青的守军不过两三千人，根本就不知道临淄已经失陷，都以为离战火还远着呢。

“先生，这应该也是正常，溃退的士兵应该是从博兴逃回乐安，不会绕远到高青的。”邓小贤轻声说道：“而且汉王的主力也不在这边，应该不会有诈。”

“还是小心为上。”王贤看着黑暗中的高青城头，缓缓道：“等天亮吧。”不知怎的，王贤心头隐隐有种不祥的预感，他如今十分相信自己的感觉，因为当初和郭义进兵青州，他就有同样的感觉，可惜却没有听从自己的内心，结果遭遇了此生最大的苦难。

“是。”邓小贤不再多说。

大军便潜伏在城外数里的山包后，无数双眼睛静静地盯着轮廓越来越清楚的高青城。随着天光越来越亮，高青城的真容，也清晰地出现在众人眼中，低矮的土培城墙年久失修，也没有护城河，确实无法与临淄并论，也怪不得汉王费尽心机打临淄的主意。

当秋日的晨光开始照耀大地，通往高青城的道路上，开始出现了一些挑担推车，准备进城的小贩，这意味着，开城门的时间马上就到了……

果然，片刻之后，高青城门缓缓敞开。晨光下，王贤甚至能看清看门的军卒打着哈欠，懒懒散散的样子。也不盘查，守军就放小贩入城，城里的百姓也有出城的……

“先生，看样子他们确实没有防备。”邓小贤轻声说道。

“是。但太怪异了。”王贤皱眉道：“汉王是干什么吃的？不至于退化到这种程度吧……”

“不管怎样了。”邓小贤低声道：“咱们这么多兵马，随时都可能会发现，不如让属下带一千人，先打他一下看看！要是真的没有防备，咱们就趁势而下，要是真有诈，先生自可应变。”

“嗯。”王贤点点头，这确实是最好的应对了，他看看邓小贤道：“千万小心。”

“先生放心。”邓小贤点头笑笑，便点起本部兵马，一千人绕过山坡，说说笑笑，懒懒散散往城门口走去。

守城的士兵远远看见他们，先是一阵紧张，但看见这一千人穿的是官军的衣服……汉王军和官军的军装是一样的，便以为是自家的军队，不由便放松下来。城门都没关，只是让人迎上去，看看是哪位将军的部下，怎么跑到高青来了。

王斌在临淄城败得太快，丢弃了大量粮秣辎重，其中就有汉王拨给他们御寒的冬衣，王贤和刘信正愁着部下没有棉衣御寒，自然毫不客气地笑纳。所以邓小贤的一千人马，全都穿着汉王军的衣服。

“这位将军请了，你们是哪个部分的？”转眼间，守军的人来到邓小贤面前。

“哦，我们是王将军的部下。”邓小贤笑着说道：“奉命来高青调些粮草。”

“什么？！”那几名军卒一下就愣住了，有个嘴快的脱口而出道：“我们也是王将军部下，怎么从没见过你们？”

“哦，正常，我们原先是花三爷的人，刚刚投降王将军。”邓小贤反应极快，笑着朝几人抱拳道：“初来乍到，往后还得兄弟们多照应！”

那几个军卒，官职最高的不过是个把总，见邓小贤骑在高头大马上，气宇轩昂，肯定是个高官，虚荣心登时得到极大的满足，那一点儿疑虑便被抛到九霄云外，一个个笑逐颜开道：“好说好说。咱们这就带将军去见我们城守大人！”

“多谢。”邓小贤笑着点头，一千多人便跟在几名士卒身后，往城门走去。

“这位将军怎么称呼？”快走到城门口，几个士卒才想起来，忘记问邓小贤的姓名，便回过头来问询。

“告诉你们也没用。”谁知邓小贤却变了脸。

“你什么意思？！”几个士卒登时大为不满，心说你个降将拽什么拽。

“因为……”邓小贤伸手摘下挂在马鞍上的长枪，闪电般连戳数枪，几名士卒根本来不及反应，便一齐喉头中枪，喷血倒地！

“你们要变成死人了……”邓小贤面无表情地说一句，他身后早就按捺不住的部下纷纷举起刀枪，冲向近在咫尺的高青城门。

守军根本没料到异变陡生，想要关城门根本来不及，甚至不少将士连自己的兵器都没来得及拿，就被砍倒在地！

第一千零二十八章昏头

邓小贤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夺取了城门，然后率众长驱直入，杀进高青城！城里的百姓都惊呆了，丢下担子、推车，尖叫着纷纷躲进房中，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

不知发生何事的还有高青城的守军，两千人仍懵懵懂懂，就见一队穿着自己军服的敌兵，如狼似虎杀进来，根本来不及抵抗，就要么死于刀下，要么跪地做了俘虏。只有城北的一半人马利用自己人争取的时间，裹挟着城守，仓皇从北门逃窜！

邓小贤谨记着王贤的命令，只追了数里，便收兵回了高青城，迎接王贤的大军入城。

入城时，唐封骑在马上手舞足蹈，对王贤的佩服之情，有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军师真是用兵如神啊，不费吹灰之力便连下两城！”

王贤却只敷衍地笑笑，没有说话。

唐封却来了劲儿，嚷嚷道：“要我看，咱们没必要那么保守，一鼓作气杀到乐安州，灭了朱高煦才是正办！”

王贤却好似没听到他说什么，只低声和身边人说着话。

“军师。”见王贤忽略自己，唐封有些不爽，又叫了一声：“你听见我说什么没？”

“抱歉大公子，刚才走神了。”王贤这才回过头，歉意地笑笑：“您说什么来着？”

“我说，咱们一鼓作气杀到乐安州得了。”唐封又重复一遍。心说要是能得到这份战功，本公子在教中的地位就稳如泰山了。

“恐怕不妥。”王贤却断然摇头道：“我们虽然连下两城，但并未歼灭汉王多少兵力，而且对方养精蓄锐多时，远没到一触即溃的地步，咱们就这么轻率的一头撞上去，不啻于以卵击石。”

“军师多虑了吧，观临淄和高青之敌，不过土鸡瓦狗，不堪一击！”唐封大摇其头道。

“临淄是因为我们早就留有暗手，不能说明对方的实力。”王贤微微摇头道。

“那高青呢？总能说明了吧。”见自己的见解被否定，唐封有些不服道。

“高青就更奇怪了，如此不堪一击，这哪像汉王的实力？”王贤眉宇间的忧虑之色更浓了，甭管别的，单论统兵打仗，汉王朱高煦可是天下顶尖的名将！当年在镇江，他的铁血之师曾经杀的太子军血流成河，将王贤一手建立的府军前卫彻底打残，几乎攻陷了五万大军死守的城池！

如今三年时间过去，按说汉王既然野心勃勃想东山再起，应当卧薪尝胆、厉兵秣马才是，怎么可能任由军队退化到这般田地？

这道理，只要了解汉王的人都想不通，王贤自然更想不通了……除非，有诈！

想到这儿，王贤猛然抬头，再也顾不上跟唐封聒噪，转头对身旁的戴华道：“赶紧派人去博兴，看看那边是什么情形，若是战事不顺，就让他们过来与我会合，若是战事顺利……夺下博兴后，全力固守城池，千万不要冒进一步！”

“是！”戴华赶忙下去传令，王贤又转身吩咐手下众将：“三件事，一个是搜捕城内汉王军的内奸，一个是清点城内粮秣辎重，一个是立即按照计划强化城防，做好坚守高青的准备工作！”

“喏！”众将轰然领命，分头行事。

场中，只剩下王贤和唐封，唐大公子咂咂嘴道：“军师，您这也太……保守了吧。”他本来想说‘胆小’来着，考虑到自己还得靠着王贤，才换了个有点儿的词。

“小心驶得万年船！大公子，咱们不讨论这个问题了吧。”王贤忧虑地看着东北方向，那里是博兴所在。

话分两头，却说刘信和佛母这一路。目标是位于临淄以北六十里的博兴县，路程要比王贤少了三十里，又有佛母在队伍中，全军上下包括刘信在内，一个个就像打了鸡血一样，一路上风驰电掣，竟在昨日黄昏时分，就抵达了博兴县城！

与高青的情况一样，博兴这边的守军似乎毫无防备，刘信挥兵杀来，一触即溃！天黑之前就占领了博兴全境，只是博兴的汉王军，似乎要更机敏一些，大部队跟着城守，兔子似的从北门逃走，并没有多少人落在青州军手中！

这让刘信和他的手下大感欲求不满，一伙军官嗷嗷叫着要连夜追击敌

军，不能让他们这么囫圇地跑了！

刘信其实也是一样的想法，看着大队的敌兵屁滚尿流逃窜，这时候不赶紧追上去砍瓜切菜一番，简直就是自虐！但他还想着王贤的叮嘱，使劲挠着脑袋，嘶嘶吸着冷气道：“可是军师的意思是，让咱们打下博兴就停下……”

“军师也不会想到，汉王军已经崩溃了吧？！”手下老兄弟振振有词道：“很明显嘛，他们在临淄城败得太快，全都吓破胆了！”

“就是，老大，这时候就得趁他病要他命，等到朱高煦缓过劲儿来，再想一锅烩了他们，就不可能了！”刘信的老部下，一个劲儿怂恿道：“军师太谨慎了，咱们可不能让煮熟的鸭子飞喽！真等着老丁他们的人上来，咱们就得在一边儿看热闹了……”

“这个嘛……”刘信被说的，心里好像有一百只小手在挠一样，当然关键还是他自己，想要夺下这个头功，彻底让那些不服气的人无话可说。但他这阵子已经习惯了对王贤言听计从，一时间还不敢擅作主张，便求助地看向一旁的佛母。“佛母，您圣意如何。”

“本座不懂军事，但也知道将军历来战无不胜，莫非胜仗都是靠军师打得？”佛母看一眼刘信，淡淡道。

“当然不是！”佛母这一眼，登时点燃了刘信的热血，他昂起头道：“俺打出名堂的时候，还不认识军师呢！”

“那就是了，你为什么不相信自己的判断呢？”薄暮中，佛母的脸上仿佛有神圣的光，她一字一句道：“总靠别人，可成不了真正的名将。”

“俺明白了！”刘信重重点头，回头时已是满脸坚定，对手下众将喝道：“立即出发，追击敌军！咱们一口气拿下滨州来，然后再跟军师汇报！”

“好嘞！”众将闻言大喜，嗷嗷叫着轰然散去。一时，大军便冲出博兴城，刘信只留了两千人守城，自己带着其余八千兵马，紧追汉王军的逃兵而去。

本来刘信想请佛母留在博兴，但佛母根本不听，也跟着刘信一起连夜出击！

深秋初冬，月黑风高。

刘信和佛母率领八千兵马一路紧追向北，但汉王军逃兵的速度实在不慢，一路上只见他们丢弃的盔甲、武器、旗帜，就是不见人影！

“他妈的！”眼看追到半夜，依然没有追上敌军，刘信啐一口浓痰道：“龟孙子，窜得够快！”

“正常，他们把能丢的都丢了，两个肩膀挑着头当然跑得快！”手下将领喘着粗气道：“应该快了，咬咬牙就能追上了！”

“嗯！”刘信狠狠地点点头，追了半夜追出三四十里路，总不能半途而废。他提高嗓门，对气喘吁吁的部下高声道：“还有二三十里路，就是滨州城，都给老子咬咬牙，追！”

“噉！”一众部下上气不接下气应一声，撇开两条腿，步履沉重地继续追击。

又咬牙跑了二十里路，这时差不多到了黎明时分，正是最黑暗的光景。刘信手下的步兵实在跑不动了，队伍的速度越来越慢，有将领暗暗皱眉，忍不住提醒刘信道：“老大，这样下去不行，鬼影没看到一个，反倒把弟兄们都累垮了！”

“他奶奶的，龟儿子窜得也太快了！”刘信郁闷地直挠头，道：“哎，当初就不该让军师把骑兵都带走，不然老子率一千轻骑，就不信四条腿追不上两条腿！”殊不知，王贤就是怕他轻敌冒进，才在分配兵力时，故意不给他留骑兵的。

可惜到了这种时候，刘信和他手下的将领已经大脑集体缺氧了，根本体会不到王贤的苦心，只一味为追不上敌人而懊恼。

“现在咋整，弟兄们都累惨了，要不歇歇再说？”手下人试探着问道。

“歇个屁！”刘信想啐一口，却发现嘴里发干，更没有口水可吐，只能哑着嗓子道：“这要是一歇，全都得趴下，没个三五天缓不过来！”说着一指前方，嘶声吼道：“前面就是滨州城，都给老子咬咬牙，攻下滨州城，老子让你们放开劫掠三天！”

刘信这句话比什么灵丹妙药都灵，本来已经东倒西歪的手下将士，一下子全都精神起来，像一群狼一样嗷嗷叫起来！

佛母却眉头紧锁，深感吃惊……当然天这么黑，也没人能看清她的脸色。她可记得王贤在攻打临淄城前，向军队下死命令，不许劫掠民财，不许奸淫民女，更不许杀人放火，违纪者定斩不饶！

怎么才过了一天，刘信就完全不遵守王贤的命令了？

佛母转眼就意识到，是因为自己的那番话，让刘信不再把王贤的话视为

天条了.....

佛母不禁暗暗懊悔，定定神想要出言阻止刘信，但刘信已经率领大军冲了出去，只能赶紧策马追上去，无论如何都得让他收回成命.....

第一千零二十九章铁板

然而佛母追了几步，便见前方一条大河亘在眼前，河上仅有一座石桥，大军正蜂拥着过桥渡河。

场面一片混乱，佛母哪里还能找到刘信？

当佛母也渡过眼前的小清河，八千大军已经基本过河完毕。佛母焦急地让人寻找刘信，终于找到他时，却发现他已经勒住马缰，满脸惊恐地看着前方！

佛母顺着刘信的目光往前看，此时黎明已至，天光已亮，远处的光景也清晰起来——她悚然看见，数不清的敌军早就背对着城池，悄然在一里之外的旷原上列队，视线所及，从东到西，密密麻麻全是披挂整齐、刀弓在手的精锐骑兵，至少有一万之数！

敌阵中央部位，一面两丈高的大旗，在晨风中猎猎飘扬，上书一个斗大的‘汉’字！旗下，那名全身金甲、手持一丈长枪，胯下黑色巨马的战将，不是汉王又是哪个？！

此刻，汉王殿下和他的一万骑兵，全都神情冷漠，目光森然地盯着疲惫、混乱、惊恐的青州军，那眼神就像在看死人一样。

“完了……”刘信从头凉到脚，牙关忍不住直打颤，“果然被军师言中了，人家是在诱敌深入！”八千疲惫的步兵，如何是一万以逸待劳的骑兵的对手？刘信的肠子都悔青了，可惜世上没有卖后悔药的，他朝身旁的佛母凄然一笑道：“佛母，俺就是不该自以为是……”

佛母也是震惊无比，心头涌起悔恨之情，暗道若非自己下意识和王贤对着干，恐怕也不会害将士们落到如此险境！

“老大，跟他们拼了吧！”手下将领嚷嚷起来：“他奶奶的人死卵朝天，干死这帮狗日的！”

“都他娘的闭嘴！”刘信毕竟是久经沙场了，他知道这一仗若是硬拼，结果只有一个，那就是以卵击石！刘信强迫自己镇定下来，咬牙道：“老子带领一千人马断后，尔等速速护送佛母退到河南岸！”

“老大！”将领们哪里肯让，都激动地大叫起来：“这怎么成！让俺……”

“闭嘴！”刘信粗暴地打断所有人，刷地拔出刀，厉声道：“谁再敢废话一句，老子剁了他的狗头！”待众将噤声，他又接着下令道：“过河之后，你们

就给老子拆桥！然后赶紧去高青跟军师会合！”

“啊！那怎么行，老大你怎么办？！”将领们还是忍不住嚷嚷起来。

“我叫你废话！”刘信猛地一刀，就将一名将领的头盔砍成两半，咬牙切齿道：“你们当那一万骑兵是摆设不成？！”他已经有必死的决心了。咆哮起来道：“赶紧滚蛋！”

“老大……”将领们眼圈通红，呜呜哭起来。

“滚蛋！”刘信瞥一眼对面的汉王骑兵，在晨光中衣甲鲜明、刀枪闪耀！刘信暴躁地猛一挥刀：“滚啊！”

众部将见状，只好给刘信磕个头，然后挥泪而去，准备组织部下依次渡河。

然而佛母却依然在刘信身边不肯渡河。

“佛母，您还磨蹭什么！”刘信压着自己的暴脾气道。

“本座不会走的。”佛母用不容置疑的语气道：“我不阻止刘将军，刘将军也不要企图阻止我。”

“不行！”刘信使劲摇头道：“佛母身系大局，不容有失！”

“我若是撇下将士们独生，还有谁会信仰我？”佛母淡淡道：“刘将军不要多说了，赶紧列阵吧。”说完压低声音道：“何况本座的身手，刘将军不是不知道，若是想走，谁也留不住我。”

“哎！”刘信太清楚佛母的脾气，知道说什么也没用，郁闷地转过头去，率领自己的一千兵马，面向汉王军列阵，这一千人都知道等待他们的结局是什么，但看着刘信横刀立马，矗立在他们中间，还有佛母静立在他们身后，将士们心中的恐惧之情大减，反而生出些风萧萧兮易水寒的悲壮来！

这一千名将士身后，七千名青州军正有条不紊地渡河……没有人说话，没有人争抢，七千人在将领的率领下默默的渡河。

远处，汉王军依然纹丝不动，就这样在耀眼的晨光下，讥讽地看着不战而退的青州军！

见汉王军迟迟不肯进攻，刘信心头涌起不祥的感觉，他突然回过头去，看向河南岸，登时血往上涌，险些一头栽下马来！

只见河南岸的丛林中，突然出现一面、两面、无数面战旗，紧接着数不清的步兵，全副武装从树林中杀出来，朝着刚刚渡河到一半的青州军扑过去！

转眼之间，河南岸三面都杀出埋伏已久的敌军，朝着惊慌失措的青州军围拢上来，一时间喊杀震天！

“快给我顶住！”已经过河的将领声嘶力竭喝道：“不能让他们冲散了咱们！”

“噉！”青州军将士赶紧举起兵刃，慌忙排好队形，紧张地看着三面来敌，敌人实在太多了！在青州军将士看来，简直就是铺天盖地！

然而那将领毕竟是半道出家，一年前还是个贩卖私盐的盐贩子，紧张之下，他忘了让部下给身后的渡河的部队，留出足够的空间！让他们原地列阵的结果，就是后续部队被堵在桥上，基本前进不得！

不过就算他想到了，可能也没有多大用处！因为汉王军的攻势实在太猛，一万多步兵从三面疯狂地扑上来，甫一接触，就杀得青州军死伤惨重，阵型一下便被压缩到了极点！

“撤回去！”桥上的将领见前进不得，理所当然的下达了撤回北岸的命令，总不能一直在桥上堆着啊！

见青州军已经被半渡击之打得乱成一团，汉王这才把手一挥，早就按捺不住的精锐骑兵，登时如猛虎出闸，朝刘信那一千步兵扑上去！

刘信看看身后的敌兵，再看看身前扑过来的骑兵，一颗心沉到了谷底，他终于明白，自己和真正的将领有多大的差距了！那不啻于判若云泥！人家稍微施展手段，自己就傻乎乎地咬钩，仗还没打，便已经落入必败的境地！

若非还有佛母要保护，还有这么多兄弟的性命要保全，刘信真想拔剑自刎，不要再丢人现眼下去！

“刘将军，快想办法吧！”佛母也发现有全军覆灭的危险，焦灼地看着刘信。

“突围！”刘信定定神，红着眼，哑着嗓子道：“沿着小清河往西，就是高青！”说完他吩咐身边的亲兵道：“让没过河的兄弟沿河滩西去，这是唯一能躲过骑兵的办法！”

“是！”亲兵赶忙去传命，那些等着过河的部下便转向西面，用最快的速度沿着河滩撤退。

看着部下转向西，刘信再最后望一眼河对岸，那些被十倍之敌围攻，依然死战不退的弟兄，他知道这些人已经没有生还的可能了！

“弟兄们，轮到我們了！”刘信回过头来，对身旁的一千将士道：“拖住敌人，死战不退！”

“死战不退！”一千将士低声吼着，举起手中的长枪，悍不畏死地盯着冲到近前的敌骑！

然而那些敌骑并没有要肉搏的意思，冲到三十丈内，便纷纷拉开弓箭，朝青州军射击开来！他们的箭法极好，几乎是箭无虚发！青州军将士又只拿着抵御骑兵冲击的长枪，几乎没有盾牌，纷纷惨叫着中箭倒地！

一轮射击，就有一百多将士阵亡，中箭受伤者更是不计其数……但只要还能站立，将士们便依然咬牙挡在敌骑身前，给身后的同袍争取尽可能多的时间！

射完箭的敌骑便转向青州军两翼，从侧面包抄过来，把正面让给身后的骑兵——那些骑兵已经弯弓搭箭完毕，又是一轮恐怖的射击！

这一次，就连刘信都没有幸免，他的战马面门中了一箭，疼得马儿人立而起，将刘信猛地掀落在地上，一下就昏厥过去！

昏过去之前，刘信脑海中蹦出四个字——‘蒙古骑兵’！

刘信看得清清楚楚，那些敌骑根本就是些被发左衽，弯刀长弓的蒙古人！只是他怎么都想不明白，汉王军中怎么会冒出这么多蒙古骑兵？！这么多蒙古骑兵到了山东，为什么白莲教毫无消息，就是连军师也不知道？！

看着那些蒙古骑兵轻松地蹂躏着青州军，汉王脸上流露出一丝残忍的笑，这是他的秘密武器！他的父亲当初起兵，靠的是从宁王那里借来的蒙古铁骑，现在轮到他了，又怎么可能不效仿自己的父亲，使用那些拿钱办事的蒙古人？！

汉王没有被发配山东之前，就和在辽东的朵颜三卫关系甚笃，他到了山东之后，更是花费重金，买通了朵颜三卫的头领，从他们手中借到了五千铁骑！这样加上汉王自己手中的五千骑兵，凑齐了整整一万最精锐的骑兵！

汉王十分清楚，就凭这一万骑兵，荡平山东绝对不在话下，将来父皇一旦山陵崩，这一万骑兵长驱直入，两天便可兵临京城，帮他拿下大明朝的皇冠！天下无人能挡！

至于这支骑兵，是如何躲开朝廷的耳目，从关外来到山东的，那是因为有海路存在，他们从辽东上船，横穿渤海湾，在利津县下船，自然神不知鬼不觉！

第一千零三十章救援

王贤派去博兴的信使出发不到一个时辰，便重新返回了高青城。

“你怎么又回来了？”城门口，戴华看到那充作信使的锦衣卫去而复返，不禁十分吃惊。

“路上遇到了刘将军派来的人。”那锦衣卫明显气急败坏道：“先生呢？我有紧急军情禀报！”

“就在城门楼上。”戴华不敢怠慢，赶紧带他和一个刘信的亲兵上了城门楼。

“先生。”一上城楼，锦衣卫就看到正在对地图参详的王贤，来不及行礼，便沉声禀报道：“大事不好，刘信攻下博兴城后，把先生的话抛到脑后，追着汉王军的溃兵，去打滨州城了！”

“什么？！”王贤手中的炭笔登时折为两截，霍然回头，目光落在那锦衣卫身后的刘信亲兵身上。

“是……”那亲兵之前已经被锦衣卫吓了个够呛，此刻看到王贤的反应如此剧烈，更是哆嗦着话不成句，“是，我们将军，和，和佛母商，商量，觉着，机不可失……”

“狗屁！”王贤粗暴地打断那亲兵，怒声问道：“刘信带了多少人？几时出发的？”

“我们将军带了八，八千兵马。”那亲兵咽口唾沫，低头道：“昨天夜里一攻下博兴，就，就马不停蹄出发了……”

“他赶着去投胎吗？！”王贤怒骂一声，强压住满腔的怒火，转头看看地图，滨州距离博兴六十里地，连夜追击的话，这会儿应该已经到了滨州城下！

王贤的目光最后停在滨州城畔小清河的位置，如果他是汉王，一定会在这里半渡击之！

“这群蠢货！”王贤咒骂道：“八成已经被人包了饺子！”

那亲兵吓得话都说不出来，王贤烦躁地摆摆手，戴华赶紧将其拉走，不让他在这儿惹王贤心烦。

王贤背着手，在地图前踱来踱去，刚要开口说话，又见一名锦衣卫快速上来，脸上的表情，居然比前一个还要惊恐。

“又有什么事？”王贤按着眉头，沉声问道。

“先生，在乐安州的兄弟探明，汉王军中出现大量蒙古骑兵，人数在五千人左右！”那名锦衣卫沉声禀报道。

“什么？！”王贤震惊地说不出话来，好一会儿才沉声问道：“怎么会出现这么多蒙古骑兵，他们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吗？！”

“据查，应该是乘船从辽东出发，昨天中午在利津县下船的！”那名锦衣卫小声道：“因为对方保密工作十分到位，今天天亮前，弟兄们才发现这支军队，赶紧火速来报！”

“嗯。”王贤点点头，锦衣卫已经做到无可挑剔了，自己不能求全责备。但这个消息更加确定了王贤的猜测——之前汉王一直示弱，就是在等这支军队就位，如今刘信那个蠢货一头撞上去，汉王不拿他开刀就没天理了！

“先生，怎么办？”邓小贤也知道问题的严重，低声问道：“若是放任不管，刘信和佛母必死无疑！”

“嗯。”王贤闭上眼，吐出一口浊气道：“这两个人要是死了，我们的全盘计划就要崩盘了……”

说完，王贤转过身去，眺望远方，一时不语。

邓小贤等人面面相觑，他们知道王贤说的是实情。刘信是坚定的主战派，唐长老的左膀右臂，若此人一死，主和派的声调必然会高上八度！而且失去这个坚定的支持者，连王贤自己说话的分量都会轻很多，甚至直接导致他对白莲教失去控制。

至于佛母就更不用多说，她可是白莲教的精神领袖，若是甫一开战，就被杀死在阵前，白莲教的军心民心恐怕会崩溃于一旦！

这两个人，失去哪个，都是王贤承受不起的，何况可能同时失去……

但是救援的话……一想到对手是汉王和他的一万铁骑，众人就一阵头皮发麻，就算能救下那两人，恐怕不死也得脱层皮！

“大人……”但此刻，时间就是生命，没有一分一秒可以浪费，见王贤犹豫不决，邓小贤只好低声道：“救或不救，都要立即做决断了。”

王贤没有转身，只是微微点头，表示知道了。没有人知道他正在经历怎样的心路历程——他竟想到大半年前的青州城，葫芦谷那次，自己也是遇到同样的难题，那次自己选择了出兵救援，结果落入敌人的陷阱，结果跟在身边的兄弟几乎全军覆没……

这次，同样的抉择又摆在面前，自己的选择会不会再次赔上兄弟们的性命？！

想到这儿，王贤终于转过身来，看着自己身边重新聚起的一帮兄弟，眼里泪光闪烁，嘴唇颤抖了几下。

他深吸一口气，声音颤抖道：“我刚才想到了半年以前，似乎同样的局面，因为我的愚蠢决定，让周勇、周敢、胡三刀、时万……那些跟我来山东的兄弟，全都死在葫芦谷中。所以这次，按说我应该学聪明点儿，不要再管那些人的死活，保住自家兄弟要紧。”

“先生，这样可就不对了，咱们什么时候怕过死来着？！”一名锦衣卫瓮声瓮气道，众人也跟着点头：“只要先生觉得对，咱们赴汤蹈火又如何？！”

兄弟们坚毅的目光中，王贤的声音从颤抖到坚决，只听他沉声道：“但后来我想明白了，这次跟上次不一样，上次我们根本不知为何而战，所以死的冤枉！这次我们知道，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我们自己，为了我们死难的兄弟！”王贤的声音愈发激昂起来，众人的情绪也被他感染，一个个神情激动起来！

“我们要让我们的仇人死无葬身之地！我们要为死难的兄弟报仇伸冤！要让天下人知道，他们不是死于愚蠢的战败，而是死于肮脏的阴谋！”王贤咬牙切齿道：“是那些肮脏的阴谋家，为了他们不可告人的目的，从背后捅刀子，害死了我们的兄弟！”

众人重重点头，眼里都闪烁着泪花，胸口起起伏伏，努力克制着自己的情绪。

“所以，为了达成我们的目的，纵使粉身碎骨又如何？！”王贤重重一拳打在地图上，最终说出一个“救”字！

“我决定了，由我亲率三千骑兵前去救援，其余人等固守高青！”王贤的目光扫过一众兄弟。

“是！”众人齐声领命，声音直入云霄！

滨州城外，小清河边，刘信的一千精兵，拼上性命，也只延阻了汉王军顿饭工夫而已……

顿饭工夫后，一千精兵被汉王军的蒙古骑兵杀戮殆尽。佛母一直和这些将士并肩作战到最后，才在十几名骑兵的保护下，带着昏迷的刘信，脱离了战场。

而这时，数千名青州军士兵，已经深入河畔滩涂，深一脚浅一脚，使出吃奶的力气向河上游突围。

那些蒙古骑兵见血之后，变得愈加残暴，一杀光阻击的青州兵，便嗷嗷叫着策马扑向河滩上逃窜的大队兵马！在这些蒙古骑兵眼里，剩下的便是尽情杀戮，然后按人头领赏！

然而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打头的蒙古骑兵刚冲入滩涂，忽然战马便纷纷四蹄陷入泥中，任凭主人如何驱策，都没法前进一步！

后头的骑兵见状只能停下战马，试图从别处进入河滩，谁知整条小清河都是一样，战马一进去就陷进淤泥，根本没法前进！

这些蒙古骑兵只能在河滩边上射箭，但距离太远，根本射不中几个青州军！看着到手的大笔赏银从眼皮子底下溜走，急得他们嗷嗷直叫！

原来如今已是秋末冬初，小清河水位下降的厉害，河道变成了足有一里多宽的滩涂！

这些滩涂表面上已经干涸，但底下布满淤泥，人走上去尚有陷进去的危险，战马行在上头，十成十都会陷入淤泥，无法前行！

刘信能在万分危急之中，为部下找到这样一条避开骑兵的生路，也算是本事了得了……

这时，朱高煦在众将簇拥下来到滩涂旁，蒙古骑兵这才安静下来。

看看眼前的情形，朱高煦冷笑道：“想不到刘信也不全是草包，倒还有几分急智。”

“王爷，末将愿率步兵追击！”朱恒赶忙请命道。

“不必了，这些丧家之犬有什么好追的。”朱高煦看看河对岸，那边的战事也已经基本结束，他的一万步兵将一千多名河南岸的汉王军杀了个干干净净！

“你即刻带人收服博兴，然后马不停蹄攻打临淄。”朱高煦还是念念不忘临淄，实在是他如今的地盘太过险恶，没有临淄这座大门，老巢随时都会被

威胁！

“遵命！”朱恒沉声领命，拨马而去。

听说不再理会那五千多名溃兵，汉王的手下还好，那帮蒙古人就不干了，乌拉乌拉嚷嚷起来！

“他们在说什么？”朱高煦看看那帮蒙古人，问一旁的侯泰道。

侯泰就是蒙古人，赶忙小声道：“他们在抱怨，到手的赏金飞走了。”

“哈哈！”朱高煦却放声大笑起来，对侯泰道：“告诉他们，不用担心，跟着本王去追个人，追上那一个人，他们得到的赏金会是原来的两倍！”

侯泰赶忙把这话翻译给蒙古人，蒙古人登时沸腾起来，嗷嗷叫着跟朱高煦沿着河追出去！

第一千零三十一章追击

朱高煦所说的，一个人顶一万人，那一个人，指的自然就是佛母。

朱高煦率领五千蒙古铁骑，循着佛母的踪迹追了过去，一路上刘信的亲兵使出浑身解数，想要甩掉敌兵，但铺天盖地的蒙古骑兵，依然如附骨之疽，紧紧尾随在后头。

其实，骑术高超的蒙古骑兵，有好几次能迫近甚至追上佛母一行人，但都被汉王有意无意地压了下来，所以与其说是汉王在追赶佛母，倒不如说他是驱赶佛母更恰当！

“王爷，刚才明明能追上他们，干嘛不让撒黑罕他们继续追了。”侯泰担任传令官，几次之后，发现了此中的蹊跷。

“你懂什么。”朱高煦骑在巨马上，淡淡说道：“这佛母已经是本王的囊中之物，想要捉她，唾手可得。”说着他目光投向远方，似乎在眺望什么道：“但本王这么大阵仗，只捉到一个佛母，岂不可笑？”

“那王爷真正的目标是？”侯泰吃惊问道：“什么呢？”

“他们来了……”朱高煦看着远方，有些欣赏地说道：“来的要比预想的快得多，看来这黑翦果然名不虚传。”

“啊！原来是他！”侯泰这才恍然大悟，怪不得王爷会亲自出马，率领这么多骑兵追击，原来是为了报杀子之仇啊！

“不错，就是黑翦。”朱高煦冷冷道：“这厮才是本王最大的敌人！若非他在背后出谋划策、煽风点火，又杀了我的爱子！就凭唐天德那几块料，岂敢跟本王作对？又有什么本事跟本王作对？！”

朱高煦说完这些话，那些蒙古骑兵才察觉到远处有大队骑兵靠近，便有蒙古人立在马鞍上极目眺望，只见东南方向的地平线上，出现一条淡淡的黄线，黄线渐渐靠近，变成了漫天的烟尘！

蒙古人神情都警惕起来，纷纷拿起弓箭，有人朝侯泰哇啦啦吆喝起来。

“王爷！”侯泰赶忙禀报朱高煦：“他们也发现有敌军了，人数在三四千之众，都是骑兵！”

“是三千骑兵。”朱高煦淡淡说道，武功到了他这种境地，六识超人是常人无法想象的。朱高煦沉声下令道：“让蒙古骑兵列阵准备，这次本王亲自带

他们冲锋！”

“是！”侯泰登时激动起来，赶紧传令下去。

朱高煦身边的将领们听了，也一个个激动得眉飞色舞，多少年了，他们都没见过汉王冲锋陷阵的样子了！

当年靖难之役，汉王孤身入阵，数进数出，拯救皇帝于水火！

当年远征大漠，汉王率轻骑追击八百里，杀得蒙古人落花流水，擒获贵族无数！

这些英雄事迹早就成了传说，这些年，再没有谁能看到汉王长枪巨马，踏破千军的英姿了！

想不到今天，他们竟有幸重见，怎能不激动的不知所措！

王贤亲率三千轻骑，直奔滨州方向而来！两地相距不过四十里，转眼之间，王贤和他的轻骑便奔到小清河畔，沿河直下二十里，前方就是滨州城了！

这时候，锦衣卫又带回了刘信部在小清河遇到伏击，被杀得大败，军队溃逃，刘信和佛母不知所踪的消息！

众将闻讯都望向王贤，不知是否还应该继续前进！

“继续前进！”王贤只寻思片刻便沉声下令，只要还有一丝希望，他就绝对不会放弃！

“是！”众将轰然应声，继续催动军队北上！

又行出没多远，头前开路的邓小贤，便发现了十几骑沿着河沿仓皇而来！

邓小贤目力极好，定睛一看，便瞧见了当中的佛母——这女子从头到脚一身白，实在太扎眼，想不看见她都难！

但邓小贤还没来得及高兴，便发现远远跟在后头的大队蒙古骑兵！

那些骑兵显然也已经发现他们，正在轰然整队，做进攻前的准备！

邓小贤全身汗毛直竖，赶忙让人发射一枚烟花，同时策马迎上那十余骑！

一枚烟花在空中炸开，邓小贤冲到佛母面前，厉声道：“我乃军师帐下先锋！刘将军何在？！”

那些亲兵认得邓小贤，没想到援兵来得这么快，心神都是一松，赶忙禀报道：“我家将军在这儿。”

邓小贤这才看到趴在马背上的刘信，皱眉问道：“他没死吧？！”

“没有。”亲兵心说这人怎么说话呢，摇头道：“我家将军只是昏过去了。”

“没死就好。”邓小贤松了口气，赶紧带着这伙人去见王贤。

这时候，王贤的三千骑兵也在小清河畔列阵完毕，准备迎击敌军！

邓小贤领着佛母一行人到了王贤面前，王贤脸上一丝表情都欠奉，只冷冷地瞥一眼佛母道：“赶紧闪到后面去，敌人马上就要杀过来了！”

被王贤如此无礼的呵斥，佛母竟没有一点儿反抗的意思，反而低着头，不声不响，依言到了后阵。就像个听话的小媳妇……

王贤看都没再看佛母一眼，他的全部注意力，都放在正前方——那里，汉王和他的蒙古骑兵已经展开了冲锋！千骑卷平冈！

“杀啊！”漫山遍野的喊杀声中，朱高煦策动巨马，一马当先，他的身侧两面，是清一色的玄甲骑兵，这些全身玄色重甲，只露出两只眼睛的重型骑兵，任务只有一个，就是在汉王殿下冲杀时，保护他的安全！

一百玄甲骑兵两翼，便是五千蒙古铁骑，这些骑兵在疾驰中仍站立在马镫上，双手举着弓箭，亢奋地吆喝着，仿佛在赴一场盛大的那达慕大会！

五千余骑卷起漫天烟尘，以铺天盖地的气势，滚滚杀向对面的敌军！

看着将近两倍于己的敌骑杀过来，那三千青州军的骑兵都有些两股战战，若非是骑在马上，恐怕有人就要吓得坐在地上了。

这也难怪，骑兵是最难训练的兵种，要想培养一个合格的骑兵，没有两三年时间，是办不到的！不然汉王也不至于费尽心机，从辽东借来蒙古骑兵！青州军成军不过半年多，哪里有什么像样的骑兵？这三千骑兵不过是三千会骑马的士兵，粗加操练而成……未及交战，便已经被对方凶悍无匹的气势震慑住了！

“弟兄们！”王贤知道，这时候他必须说点儿什么，不然这一仗，根本没法打。只见他策马来到己方阵前，声嘶力竭地鼓动道：“方才大家都看到了，我们已经接到了佛母！不错！拯救佛母就是我们此行的目的！”

青州军士兵方才就在猜测，那个被接入阵中的白衣女子，不会就是佛母吧？现在得到王贤的证实，将士们的心情登时变了——恐惧无助悄然消失，取而代之的是神圣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我们已经接到了佛母！但是还不够！”王贤一改往日温文尔雅的做派，变成了歇斯底里的鼓动者：“因为恶魔的军队也追上来了，必须要挡住他们，为佛母争取撤退的时间！只有佛母彻底安全，我们的任务才算完成！”

“是！是！是！”回答王贤的，是教徒们山呼海啸的喊声。

佛母吃惊地看着王贤的表演，几次想张口，都被王贤眼里的目光制止住。只见王贤双手高举，用近似疯狂的声音咆哮道：“为佛母而死，直入真空家乡，可永生不朽，享无边极乐！”

“嗷！嗷！嗷！”教徒们狂热的声音完全遮住了迫近的马蹄声，他们一个个红着双眼，喘着粗气，紧紧握住手中的兵刃，已经彻底热血沸腾了！

“去吧兄弟们，为佛母而死，死得其所！”王贤猛地一挥手，三千骑兵便如开闸的洪水，迎着敌骑，争先恐后向前奔涌而去！

王贤却没有动，他身旁的一众兄弟也没有动。邓小贤沉声对刘信的亲兵道：“还愣着干什么，赶紧撤啊！”

那些个亲兵如梦方醒，赶紧簇拥着佛母和刘信，就要继续往南逃窜。

佛母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的一切，此刻才回过神，难以置信地看着王贤道：“你鼓动他们不怕牺牲，却转眼就要我逃跑！”

“不止是你，我也会逃。”王贤面无表情道。

“什么？！你为了自己的安全，鼓动他们去送死？”佛母震惊地看着王贤，她还没见过如此冷酷之人。

“是为你送死。”王贤却冷声说道：“是你们的愚蠢，害死了成千上万的将士！”说着冷冷地瞥一眼佛母，道：“还愣着干什么？！你多拖延一刻，就要多死几百人？还是说反正你已经害死那么多人了，也不在乎多害死千八百人……”

王贤的话刻薄恶毒，说得佛母眼泪在眼眶里打转，偏又无法反驳，只能

咬碎银牙，洒泪转头，先行拨马离去……

看着佛母离去，王贤轻吁一口气，他真担心这婆娘圣母病犯了，死活不离开。

王贤这才将目光投向前方的战场，只见那些蒙古骑兵已经射出一轮弓箭，白莲教的骑兵纷纷惨叫着落马，但更多的骑兵依然红着双眼，举着长矛，朝敌人冲锋而去！

第一千零三十二章神威

蒙古骑兵故技重施，一轮射击之后，前队分作两列，从两翼包抄敌军，后队的骑兵继续向青州军的骑兵射击！

疾驰中，青州军的骑兵纷纷落马，那些摔在地上的骑兵，依然高喊着‘死得其所’，然后被同袍的战马踏成肉泥……更多的骑兵踏过同伴的尸首，疯狂地逼近敌军，他们的骑术不如敌人，武功不如敌人，但有一点他们绝对胜过对手——那就是他们根本不畏惧死亡，甚至渴望拥抱死亡！

蒙古骑兵见敌人冒着密集的箭雨，不断迅速地逼近过来，那疯狂的气势，压得他们心底有些发慌，只好收起弓箭，抽出弯刀，硬着头皮迎上去！

下一刻，双方轰然战在一起！战马嘶鸣着，将士怒吼着，弯刀和长矛猛烈地碰撞着，火星和血雨迸飞着！在青州军的疯狂冲击下，正面的蒙古骑兵竟有些抵挡不住，阵脚隐隐开始松动！

这时候，两翼包抄的蒙古骑兵，赶忙开弓射箭，从侧面打击青州军的阵型，又是一大片骑兵惨叫落马，但竟然丝毫不影响正面和敌人厮杀的同袍！那些青州兵已经进入疯狂忘我的状态，他们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就是杀死眼前的敌人！长矛被砍断就扑上去，把敌人拖下马来，手脚摔折了，就用牙齿咬断敌人的喉管，和他们同归于尽！

面对着陷入疯狂的青州兵，兵力并不占太大优势的蒙古骑兵，竟有些动摇了——毕竟，他们已经不是成吉思汗和忽必烈时期的天之骄子了，他们早就被朱元璋和朱棣父子打掉了锐气，吓破了胆子。

更何况，这次他们的身份，只是杀人拿钱的雇佣兵而已。恃强凌弱时，耀武扬威的样子还能唬人一阵，一旦陷入苦战，登时就露了马脚……

汉王一直在后阵冷眼旁观，眼见着蒙古骑兵被青州兵的血气震慑，明显的弓也弱了，刀也钝了，明明处在极大的优势下，居然有退缩的迹象！

“也不过如此……”汉王不屑地冷哼一声，这次追击他之所以只带蒙古骑兵，就是想称一称他们的斤两，看看他们还有多少朵颜三卫的能耐，结果，让汉王殿下失望不小。

不过朱高煦并不担心，因为一头狮子会将一群绵羊带成一群狮子！

汉王殿下伸手解下了颈上的搭扣，猩红的披风便一下被西风卷走！

汉王殿下又探手取下挂在马鞍上的长枪，那长枪长约一丈，通体黝黑，

上有龙纹隐线，正是汉王殿下昔日横扫六合的霸王枪！

汉王殿下将沉重的铁枪攥在手中，那通体的冰凉让他开始兴奋，沸腾的热血让他的双手滚烫，汉王殿下将长枪高高举起，枪尖向前一指！便催动胯下巨马，一马当先冲了出去！

玄甲骑兵们也举着铁枪，紧紧跟随在汉王左右！

汉王的巨马起先步履沉重，但跑出数丈之后，便提起了速度，四蹄翻盏，每一步都溅起尺许高的泥土，跃出将近两丈距离！

那巨马越奔越快，到了后来，竟有风驰电掣之势，全身的鬃毛在风中向后飘荡，远远看去便好似肋生双翅一般！

那位身穿金甲，手持长枪的雄壮王爷，骑在这腾云驾雾的双翅巨马上，就像从天庭杀下来的神将一般！看的两军士兵都惊呆了！

蒙古骑兵忙不迭给汉王让开去路，只觉面前一阵狂风，汉王便驾着巨马，风驰电掣而去！紧接着，玄甲骑兵也紧紧跟上，追随着主人杀向敌阵！

汉王扑到近前，青州兵们才如梦方醒，纷纷挺起长矛刺过去，企图挡住汉王前进的步伐！

然而，此举不过是螳臂当车……

汉王手中铁枪一挥，首当其冲的数名青州兵，便像枯草一样，被卷落马背，惨叫着飞出老远，才重重摔在地上！

汉王又将长枪一甩，又是七八名青州兵，惨叫着被抽落马下，口中喷血不止！

汉王再铁枪一挺，便将一名骑兵连人带马刺了个对穿，他胯下的巨马毫不停步，猛兽向前，汉王也不收枪，便顶着枪头上的一人一马，硬生生冲出十几丈远！不知又连人带马撞飞了多少青州兵……

有青州兵想从两侧偷袭汉王，却被追上来的玄甲骑兵干脆利索挑落马下！

直到面前压力一松，汉王才一抖枪尖，将早已经血肉模糊的一人一马甩出老远！而这时，他的眼前已经没有了青州骑兵，之前让蒙古骑兵大为头痛的青州骑兵，就这样被汉王以千钧之力破阵了！

那些青州骑兵惊恐地看着汉王，以他们的见识，根本无法想象，世上怎

会有如此神力之人？莫非真是神将下凡不成？！

“恶魔！他就是魔王之子！”一名躲在阵后的锦衣卫高叫起来：“弟兄们，上啊！杀了他！”

朱高煦闻声，投去冷冷的一瞥，仅仅一个眼神，就让那名锦衣卫如坠冰窟，再不敢吭一声。

“哼！”朱高煦轻蔑地哼一声，不理睬身后的青州骑兵，径直朝远处的王贤扑了过去！

玄甲骑兵也趁势杀出敌阵，紧紧追随汉王而去！

青州骑兵想要回身去救，但已经没机会了——蒙古骑兵已经完成了包抄，将他们困在当中，自顾尚且不暇！

两军交战之后，王贤一直在距离战场两百步的位置观战，他必须要现场评估蒙古骑兵的战斗能力，才能正确估计这一新加入的变量，看看需不需要调整整体计划，如果需要，应该如何调整……

结果让王贤小松了一口气，蒙古骑兵固然弓马娴熟，但似乎有些血勇不足，这应该是雇佣军的通病了。打打顺风仗自然不在话下，一旦遇到不要命的敌人，就会咬不住牙关乱了阵脚……

看完了该看的，王贤对身边的戴华说道：“可以鸣金了。”虽然他不在乎白莲教徒的死活，但这些不怕死的骑兵十分宝贵，日后还有大用处。

戴华刚要下令鸣金，却见汉王只身发起了冲锋，登时就被那股横扫千军的气势镇住了，只是稍一愣神，就眼睁睁看着汉王冲入青州军阵，如热刀割黄油一般，轻而易举的便突破出来！

戴华也是身经百战了，高手如林三他也见识过，但从来没有人能给他如此强烈的压迫感，那种一个人能顶千军万马的气势！哪怕是林三也没有的……

“快鸣……”戴华这才回过神来，刚喊出两个字，就被王贤猛然打断道：

“不要喊了，没机会了！”

王贤的判断一点错都没有，很快就见一百玄甲骑兵也从青州军阵中突杀出来，而这时，两翼包抄的蒙古骑兵也就位了，如果这时候撤军，就是一边倒的屠杀了！

“那该怎么办？！”戴华焦急问道。

“各自为战吧！”王贤定定看着势不可挡冲杀过来的汉王，又看看身边的一众兄弟，咬牙道：“咱们撤！”

众人错愕的目光中，王贤拨马便走，众兄弟只好赶紧拨转马头，紧跟着王贤撤退。

“哈哈！哪里走！”见黑翦吓得掉头就跑，汉王长笑一声，催动巨马，紧追不舍！

双方在这初冬的华东平原上一追一逃，渐渐远离了身后的战场！

远处，原本应该已经撤走的佛母，居然没有远去，而是紧紧地盯着战局的变化，任身旁的邓小贤如何催促，也不肯拨动战马。

非但不走，当她看到王贤被汉王穷追不舍，眼看越来越近时，还一紧缰绳，要催动战马去接应王贤！

“你不能过！先生不会有事的！”邓小贤心下着急，也顾不上什么了，一把抓住佛母的马缰，不让她乱来。

“你放开！”佛母瞪一眼邓小贤，只见白光一闪，一柄样式奇特的宝刀，便朝邓小贤的手腕砍去，邓小贤下意识一松手，佛母便催动战马冲了出去。

“我就说吧！”邓小贤要急疯了，这女人如此任意妄为，会坏了王贤的大事！“女人就不能上战场！”

骂归骂，邓小贤丝毫不敢迟疑，赶紧拼命催动战马，追了上去！

王贤抓着马缰，回头看看身后越来越近的汉王，心头盘算起一举击杀他的胜算来，但盘算的结果是并不乐观，自己这个诱饵必须要处在更加危险的境地，只有生死一线的时候，才有可能趁着汉王注意力都在自己身上，将其一举击杀！

正在这时，王贤突然看到前方，原本早已脱离战场的佛母，又带着那十几名亲兵折返回来！

“你搞什么名堂？！”一看到佛母，王贤登时炸了毛，双目喷火地怒吼道：“又回来干什么！”

佛母只神情复杂地看一眼王贤，没有作答，便与他擦身而过，迎着汉王冲了上去！

“这个蠢货！”王贤咒骂一声，猛地一拽缰绳，战马人立而起！不待前蹄落地，王贤便拨转马头，要转身回去。

待王贤转过马头，便见佛母已经迎上了汉王，汉王一见佛母大喜过望，他本以为因为自己托大，这次要让佛母溜掉了！没想到这婆娘不知打的什么主意，竟然又转回来送死！

“既然活腻了，就让本王成全你！”汉王长笑一声，挺枪便刺！

第一千零三十三章舍身

面对汉王那石破天惊的一枪，佛母没有使短刀招架，而是从袖中飞射出一道金光，转眼便缠住了汉王的枪头！

众人这才看清，那金光原来是一段不知什么材质的九尺长绫，佛母用金绫缠住汉王，便从马背上飞跃而起，朝汉王怀中直扑过去！

“天真！”汉王冷笑一声，长枪一抖一甩，便将长绫绷直，佛母的身躯登时就被扯得一歪，然而佛母的轻功已经到了匪夷所思的地步，只见她脚尖一点汉王的枪身，便稳住了身形，同时双腿连环，踢向汉王的中门！

“来得好！”汉王改为单手持枪，左手轻拢慢弹，便将佛母凌厉到只剩虚影的脚法，化解于无形之中！

佛母曾听林三讲过，若比较当今四大高手，正值盛年的汉王应该排在第一！但她以为，自己能和林三哥对打不落上风，对上汉王就算赢不了，至少也能打个平手……

真正对上汉王才知道，原来林三哥一直都是让着她的……

佛母略一走神，便被汉王一指点在左腿梁丘穴上，登时像被烙铁烙了一下，整条左腿都失去了知觉！

佛母登时失去平衡，身子便要从半空中坠落下去！佛母咬碎银牙，一束寒芒凌空射向汉王的面门！同时伸手去抓自己战马的缰绳！

“雕虫小技！”汉王又是一声冷笑，左手挥手在面门一挡，竟硬生生将那枚钢簪抓在手中，然后反手一扔，速度竟比来时快了一倍有余，直取佛母的胸口！

佛母赶忙一个下腰，险险躲过了钢簪，但她身后的战马却没有这份功夫，被正中马面，惨叫着轰然倒地！

但汉王还有后招，他扔出暗器的同时，右手猛地往下一压，枪杆便朝佛母的身上砸去！眼看着佛母似乎要躲不过去，她突然一紧手中的长绫，身体在半空中侧了过去，险之又险地避开了这一下！

汉王的铁枪重重砸在地上，登时激起沙石无数，打得佛母浑身做痛！

“欺负女人算什么本事，有种跟老子打！”

这时，邓小贤终于赶上来，长枪直刺汉王！

“呵呵！”汉王怪笑一声，铁枪一挺，和邓小贤战在一处！转眼之间，双方的枪头交错七八回合，一时间火星四溅，看似不分胜负。

但邓小贤两条手臂都已经麻木了，右手虎口迸裂，鲜血直流，连握枪都十分困难！更让他惊骇欲绝的是，汉王的铁枪上，还死死缠着佛母的金缕，佛母一直拼命拽着金缕，使汉王不得全力施展！

‘噗！’佛母一口鲜血喷在面纱上，触目惊心。她刚才看似一动不动，但实际上一直与汉王以内力相抗，比邓小贤还要凶险十倍！

此刻，佛母已经被汉王的内力震伤，就是动一根手指头，也会牵动五脏六腑的伤势，让她痛晕过去！

邓小贤也很清楚，若非有佛母帮忙，自己恐怕在对方手下走不过三招……

“你还不如个女人呢！”汉王轻蔑地看一眼邓小贤，突然一运劲，长枪发出一声奇怪的鸣叫，剧烈而轻微的抖动起来，佛母的金缕便如死蛇一般，从枪杆上脱落下来！

说完，汉王便要挥枪将落在地上的佛母格杀当场，邓小贤只好咬牙挺枪，再次挡在佛母面前！

汉王怒哼一声，一枪砸在邓小贤的枪杆中央，登时将他的长枪砸为两截，汉王却眉头微皱，感觉有些不妙！

果然，便见邓小贤嘴角挂着一丝得色，手中两截断枪，一截化为标枪，直射汉王胯下的马头，一截变成短刃，直刺汉王的手臂！

“萤火之光，安敢与皓月争辉？！”汉王长笑一声，手臂一收，铁枪一转，便挡下了标枪，击飞了短刃，还顺势用枪尾扫中了邓小贤的肩膀！

‘噗’，邓小贤吐出一口鲜血，从马背上倒飞下去！

幸好，那十几名亲兵拍马赶到，有人张开双臂，抱住了邓小贤，谁知手臂登时骨折，惨叫着从马背上摔下来！

汉王那一枪的千钧力道，哪怕是邓小贤这样的高手都承受不了，更别提身手普通的亲兵了！

那亲兵落地时，仍然是抱着邓小贤的姿势，让他这一垫，邓小贤才没有

昏死过去！

这时，十几名亲兵围上汉王，想要缠住他，给佛母争取时间。

可他们如何是汉王的对手？！朱高煦一个横扫千军，便将一半的亲兵扫落马下，再一个风卷残云，剩下一半亲兵也全都落马，非死即残，场面凄惨无比！

但他们还是给佛母争取了时间，只见两匹骏马疾驰而至，马背上似乎没有骑手！仔细一看，原来两名骑手藏身马腹，一个探手捞起了邓小贤，另一个伸手搂住了佛母的纤腰！

佛母的腰肢，还从未被人碰过，脸上登时一阵怪异的嫣红，但她被汉王的内力震伤，根本动弹不得，只得任由对方将自己环抱起来，然后搁在马鞍上！

半空中，佛母终于看清了对方的脸，是黑翦……不知怎的，佛母竟心头一松……

“放开我，我一定要杀了你……”被王贤环抱着坐在马鞍上，佛母却又虚弱地威胁起王贤来。

“闭嘴！你个蠢婆娘！”王贤此时不知邓小贤的生死，正满腔都是怒火，马上怒喝一声，猛地一夹马腹蹿了出去！

佛母竟乖乖地闭上嘴，老老实实缩在王贤怀里，鼻尖满满都是年轻男子的阳刚气息，一时间竟然有些不知身在何处……

王贤却没有这份闲情逸致，他脸上写满了焦急，一边策马狂奔，一边还不时回头张望，果然见汉王在料理了那十几个亲兵之后，便催动战马追了上来！

王贤是和戴华分头逃跑的，汉王果然根本不理睬戴华，任由他带着邓小贤越逃越远，汉王的眼里只有王贤那匹马！

那匹马上，既有黑翦又有佛母，汉王只要一枪刺出，就能将这两个心头大患扎成串糖葫芦！

这时候，汉王眼里已经没有其他了，他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追上去，杀死马上的那对男女！

黑色的巨马纵蹄狂奔，将腿长力大的优势发挥得淋漓尽致！它距离目标越来越近，和身后的玄甲骑兵也越来越远……

眼看着王贤就要被追上，他的兄弟们赶忙纷纷上前阻挡，然而在完全冲锋起来的汉王面前，竟无人是他的一合之敌！

只见汉王纵马狂奔间，铁枪舞动如风，千军劈易！

王贤手下的兵器纷纷脱手，惨叫着跌落马下，甚至连战马也被汉王杀死，轰然摔倒在地上！

十几个人，也只是稍稍拦住汉王一瞬，只见汉王猛地一夹马腹，战马嘶鸣着一跃而起，便冲出了人丛，直追王贤而去！

王贤的卫士们再次涌上来，汉王似乎失去了耐性，长枪呼得一挥，带着凛冽的风声，将王贤的卫士扫倒一片，同时蓄力完毕，那长枪便要脱手而出！

但汉王不知为何，眉头一皱，不由自主手上的力道便减去五分！不过五分力道也足够了！那长枪脱手而出，化作一道黑色的闪电，朝王贤背后直射而去！

“就是现在！”王贤一直回头死死盯着汉王，见那长枪朝自己飞射过来，不惊反喜地叫了一声！

叫喊的同时，他想侧身躲过汉王的铁枪，这才骇然发现，自己根本躲闪不及！

只是眨眼之间，那长枪便正中王贤后背，王贤若遭雷击，一口鲜血喷在佛母身上，将她的衣裙都染成红色！

“啊！”佛母惊恐地叫一声，赶紧反手抱住王贤，策马狂奔而去！

就在王贤被铁枪击中的同时，八条身影从王贤的卫士丛中飞射而出，分上中下三路，从左右直取汉王！

一看那八条人影，汉王就明白自己之前为何心生警兆了，原来王贤藏了这一批高手，之前不管多危险，都不让他们现身，只等自己长枪脱手而出的一刻，才猝起发难！

汉王不由暗恨不已！

武功到了化境，有时能感受到被称为‘气机’的东西，这种说不清道不明，神之又神，玄之又玄的东西，就是汉王也不能全然相信！如果他相信，自己刚才感受到的，是高手的气机，可能就不会把铁枪飞射出去了！

但也可能还是会，因为他是天下第一高手，自有天下第一的骄傲！

汉王恨的是，自己在那一刻，竟然收了一半力气，因为他真切地感到了恐惧！

这还是此生头一次……

汉王冷冷看着从四面八方扑上来的八人，悚然发现每一个都是近乎绝顶的高手！这样的高手可谓世上罕有，每一个都是骄傲透顶的，别说与人联手，就是偷袭也不屑于！

现在，这八个人却蒙着面，小心翼翼藏在人群之中，在自己失去兵器的一刹那，才同时发起了进攻！

而且每个人手中都持着兵刃，双目中满是必杀的决绝！

汉王却赤手空拳，孤身一人坐在马背上，身后，被他远远甩下的玄甲骑兵，还正在拼命狂奔的路上！

面对着对手处心积虑的必杀之局，汉王却笑了，他仰天大笑一声，朝最先扑上来的一名高手轰出一拳道：“那就，战个痛快吧！”

第一千零三十四章无敌

面对汉王猛然击出的一拳，那名高手不敢怠慢，赶忙挺起长剑直刺过去！

拳剑相交的一瞬，汉王的拳头倏然化为虚影，那天外飞仙的一剑，便刺了个空！下一瞬，汉王变拳为掌，一掌便击向剑脊之上！

那高手的武功，显然高于邓小贤不少，电光火石的瞬间，长剑一转，剑脊转为锋利的剑刃，砍向汉王的手掌！

汉王只好再次变招，改掌为爪，再次抓向剑身！

这时，又一名手持长剑的高手杀到，他的剑招甚至快过前一名剑客，直刺汉王面颊！

汉王挥起另一只手，单手和第二名剑客缠斗起来！

这时，又有两名高手杀到，一人持剑，一人持棍，直取汉王背心！

几乎同时，第五第六名高手杀到，依然是一人持剑一人持棍，直取汉王前胸！

汉王终于没法端坐马上，一个大鹏展翅，从马背上高高跃起，两条长腿，在空中铁鞭似的踢出，划一个凌厉的圆圈，将六名高手齐刷刷逼退！

然而汉王的脸上，突然浮现出惊怒之色！

因为他看到最后两名高手，没有向自己进攻，而是杀向了自己的巨马！

那巨马虽然也是异种，但哪里是顶尖高手的对手！它感觉到危险，咳咳叫着扬起四蹄，踢向面前的那名高手，却被身后扑过来的一人，一刀砍下马头，马血猛地喷出，巨马身首异处！

那马头飞在半空中，一双惊恐的马眼还看向自己的主人，似乎想不明白，为何会突然出现这么多厉害角色！

“混账！”看到爱驹横死，汉王怒吼一声，抡起铁拳攻向一名敌人，这可是昔日皇帝北征时的坐骑，因为他战功卓著，战后才赐他乘坐！汉王一直对其爱逾性命！他登时勃然大怒，要把这些家伙撕成碎片！

那名高手抵挡不住，赶忙退后两步，由其余数人出招拦住汉王！

汉王铁腿飞踹，逼退了两名高手，轰然落在地上，舞动一双铁拳，和八名高手激战成一团，电光火石间，便是一百多个回合！

汉王的每一拳都带着风雷之声，每一脚都开碑裂石！但对手实在太强太多，每次他要全力攻杀一人，都有六七人从背后和侧面袭来，让他不得不先行自保，只得眼看着敌人一次次逃生！双方竟然打成了平手！

一边全力激战，汉王却一边心生疑窦——因为他对这些高手的功夫，都太熟悉了！

这也是汉王能在八名只和自己相差一线的高手围攻下，仍然可以胡思乱想的原因所在！因为这些人招数，他都曾领教过，才能料敌先机，化险为夷！

尤其是那四名用棍的高手，招数分明和他的拳脚同出一脉，甚至其中有一个蒙面人，给他强烈的似曾相识的感觉！就像一直从小陪他练武的那个人！

‘但是，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呢？！’汉王完全想不通透！念头一乱，汉王的拳脚不由自主慢了下来，后背便中了重重一棍！

汉王身形不由一晃，恼火地探手抓住那根铁棍，将那人猛地拉到自己面前，然后拼着肩头中了一剑，一掌拍在那人的胸口，同时探手扯下了对方蒙面的布巾！

血雨蓬飞中，一张熟悉的面孔，便出现在汉王眼前！

“心远！”看到那中掌吐血之人，汉王忍不住惊呼一声，整个人都愣在那里！

高手过招，岂容这种失误？！几名高手的长剑和铁棍，直取汉王的要害！

“王爷小心！”一声长啸，一条灰色的人影电射而来，手中长剑飞出，替汉王挡住了致命的一击！

汉王自己也回过神来，拎起已经动弹不得的心远，挡住面前三条铁棍，三条铁棍登时硬生生止住攻势！

此时背后还有两柄长剑，已经到了距离汉王一寸之处，眼看避无可避！却见汉王暴喝一声，身体竟化作一团虚影！

‘噗噗’两剑透体而入，却只插在汉王的两肋，汉王在生死瞬间，堪堪避开了要害！

朱高煦冷冷看着两柄长剑刺入自己身体，就像那身体根本不是他的一样！同时猛地挥出两掌，正中身后两名高手的胸口，两人吐血倒飞出去……

汉王身上插着两柄长剑，半边身子都被鲜血染红，却依然纹丝不动挺立在那里，轻蔑地盯着剩下的五名高手！

而这时，那替他挡下一剑的来人，也立在了汉王身旁，不是韦无缺又是哪个？！

“嘿嘿，都是成名成家的大腕儿，在这里藏头露尾，以众欺寡，算什么英雄好汉？”韦无缺用脚尖轻轻一点，地上的长剑便跳到他的手中。韦无缺长剑在手，挥出一道匹练，笑道：“来吧，我们接着打！”

而韦无缺的身后，玄甲骑兵也已经轰然而至，纷纷端起弩弓，朝对面还立着的五个人射过来！

五人用兵刃磕飞了射到身前的弩箭，都知道杀死朱高煦的机会已经没有了，为首的和尚，看看武功最高的剑客，那剑客点点头，五个人便扶起受伤的同伴，几个起落，便飞快脱离了战场。

韦无缺也不追，因为他知道汉王伤重，已经没法追击了。至于让韦公子自己去追，他还没活腻歪……对方哪一个，都够他喝一壶的，何况还有六壶……

玄甲骑兵也不敢追击，他们的数量不过一百，一看王爷被三刀六洞，全身是血，哪里还顾得上敌人，赶紧团团将朱高煦保护在中央！

“王爷，您没事儿吧？”韦无缺将长剑一抖，收入腰间。

朱高煦紧咬着牙关不能说话，没好气地瞥一眼韦无缺，意思很明显，我插你两剑看看，你有事儿没事儿！

韦无缺呵呵一笑，低头查看朱高煦的伤口道：“还好没伤到要害，王爷忍着点儿，我帮您把剑拔出来。”

朱高煦却一抬手，示意韦无缺滚一边儿去，然后竟然双手握住了两柄长剑的剑柄！

“……”韦无缺震惊地看着朱高煦，赶忙道：“王爷，且慢，学生这里有上好的麻药！”

朱高煦闷哼一声，鼻孔喷出两团白气，根本不理睬韦无缺。所有人目瞪口呆地看着他牙关紧咬，面目狰狞，嗬嗬嘶叫着，然后两手猛地将两柄长剑从肋间抽了出来！

长剑脱体，朱高煦双目圆睁，两道鲜血喷涌而出，全身的肌肉不受控制地颤抖片刻！然后汉王殿下暴喝一声，绷紧了胸口的肌肉，伤口的流血登时止住了七七八八……

所有人一动不动，像看天神一样看着朱高煦，心脏都扭成一团，完全无法想象人类竟能有这样的忍耐力！

还是韦无缺率先回过神来，失声叫道：“还愣着干什么，赶紧给王爷包扎啊！”

才有玄甲骑兵如梦方醒，赶紧过来帮汉王处理伤口！

忽然，玄甲骑兵们齐刷刷咆哮起来：“王爷神威！王爷神威！王爷神威！”声音传出老远，好几里外都能听到！

朱高煦却不为所动，他敞怀坐在一块石头上，任由手下为自己包扎伤口，手里却拿着那两柄沾着他的鲜血的宝剑，定定出神。

“这不是武当牛鼻子的佩剑吗？”韦无缺站在朱高煦身旁，看着那两柄样式古朴的宝剑，眉头拧成了川字，诧异道：“孙碧云的亲传弟子，怎么会和白莲教的人搅和在一起？！”

“哼……”朱高煦冷哼一声，黑着脸缓缓说道：“你还没有看到，姚广孝的亲传弟子，也和白莲教的人搅和在一起呢……”

“什么？！”韦无缺两眼瞪得溜圆，心中电光火石闪过一个画面，方才他扑过来时，似乎是看见一个刺客被汉王扯下面巾，虽然韦无缺做不到对姚广孝的弟子如数家珍，却也觉着那张脸在哪里见过……让汉王这一说，他猛然想起来，是在太子身边！

来山东之前，韦无缺曾暗中窥探过太子，见太子身边时刻有数名高手僧人相伴，才打消了行刺的念头。其中有个僧人，就是今日他看到的那个！

“怎么会这样呢？！”汉王将那两柄宝剑狠狠插在地上，揉着脑袋大惑不解道：“他们怎么会在这儿？难不成当初庆寿寺那场大爆炸，没有炸死姚广孝！老和尚又跑到山东来玩造反了！”说着汉王被自己震惊了，拍着大腿道：“一定是这样！不然白莲教怎么可能有如神助，肯定是老和尚在背后捣鬼！”

“你说这老和尚，黄土都埋到脖子了，怎么还死性不改呢？！”汉王被自己的推断给吓到了，郁闷地看着韦无缺道：“咱们怎么可能玩得过他？！”

“呵呵，王爷先别自个儿吓自个儿。”韦无缺摇摇头，双目中闪着激动的光芒，强抑着兴奋说道：“学生以为，您的猜测，只对了一半……”

“你什么意思？！”汉王皱眉看着韦无缺。

“那个在暗中捣鬼的人，是跟姚广孝有关系没错！”韦无缺幽幽说道：“但一定不是姚广孝，而是姚广孝的徒弟！”

“你说……”汉王死死瞪着韦无缺，颤声说道：“是他？！”

第一千零三十五章是他？！

“你说，是他？！”听了他的话，汉王死死瞪着韦无缺。

“不错，是他。”韦无缺深吸口气，仿佛在诉说世上最荒谬的事情道：“就是把山东翻遍了，也遍寻不着的王贤王仲德！”

“不可能吧？！”汉王吃惊地张大嘴巴，不慎一下扯到伤口，疼得他眉头紧皱，失声笑道：“怎么可能？堂堂锦衣卫大都督，却和青州白莲教搞在一起，这也太扯淡了！”

“那王爷如何解释，会有武当山的牛鼻子，和庆寿寺的秃驴们，一同在这里伏击王爷？！”韦无缺却已经笃定自己的推断，自信满满地沉声说道：“这世上能让他们走到一起的，除了王贤又有哪个？！”

“这……”汉王一想也是，王贤和庆寿寺的关系自不消说，那些和尚也不知吃错了什么药，如今只以他的马首是瞻。至于武当上的孙碧云，虽然和王贤没什么交集，可他的孙子孙女，跟王贤厮混在一起不知多少年了！

“还有，王爷您想，王贤是什么时候消失的？！”韦无缺接着问道。

“大概是六月份吧。”汉王想一下，道。

“那黑翦是什么时候出现的？”韦无缺追问道。

“好像也是六月份。”汉王皱眉道，既然早已把黑翦视为心腹大患，自然会将其底细调查清楚。

“王贤是在什么地方消失的？”韦无缺又问道。

“青州泰和山的大断崖。”汉王想一想道。

“那里距离临朐县城，不过一天的路程，而且因为临朐是白莲教的地盘，我们当时的设防要松懈不少！”韦无缺沉声说道。

“唔。”汉王点点头，确实如此。当时搜捕的人手只顾着防止着王贤逃回济南了，对白莲教方向的搜捕要松懈不少。

“所以我们完全可以认定，王贤当时知道逃生无门，而且就算逃回济南，皇帝也不会放过他！”韦无缺双手重重一击成拳，一直困扰他多日的谜团，今日终于一朝得解了：“他便想到了这个死中求活的办法，假扮成黑翦投靠了同样走投无路的刘俊！”

“怪不得那个刘俊发迹得这么快，原来是有王贤给他支招！”汉王也终于恍然大悟了。

“妙！妙！妙！”韦无缺忍不住为王贤击节叫好起来：“刘俊正逢马山之败，正是朝不保夕之际，以王贤的三寸不烂之舌，让刘俊把他当成救命稻草毫无难度！以王贤的能耐，让刘俊重新咸鱼翻身，一跃成为九县联盟的盟主，一样是易如反掌！”

“然后呢？这家伙既然骗过了刘俊，为什么不趁机溜回济南，反而又靠上了唐天德？”虽然已经相信了韦无缺的推断，朱高煦还是感觉难以置信，那王贤得是多变态，才能想出这个打入白莲教内部的法子来？

“既然已经赢得了刘俊的信任，而且还有希望接近唐天德，他为什么要回济南？”韦无缺笑着反问道：“换做是王爷，您会怎么选？”

“这个么……”仔细一想，汉王殿下自个也不得不承认，在当时走投无路的绝境中，也确实只有这一个法子，能让那王贤死中求活，甚至是反败为胜。“换了我也不会灰溜溜回济南，定会留在白莲教搏一把！”

“不错！”韦无缺兴奋得以拳捶腿，一张俊脸因为兴奋而涨红扭曲，他自己都说不清自个为何如此兴奋？是因为知道王贤没死，自己又找到了人生意？还是终于解开了困扰半年之久的谜团？抑或是对王贤异想天开的死中求活之计，不得不击节叫好？！

“刘俊不过只是王贤的踏板！王贤毕竟是骄傲的锦衣卫大都督，让他利用一下白莲教没问题，可真让他深耕细作，彻底跟白莲教搅在一起，他是万万办不到的。”韦无缺激动无比地颤声道：“何况王贤肯定做梦都是报仇雪恨，让自己可以风风光光重见天日，所以他一定会设法接近唐天德！只有赢得唐天德的信任，才有掌控白莲教全局的可能！”

“一旦赢得了唐天德的信任，他就可以挑唆唐天德与我们敌对。”朱高煦说着，神情阴霾下来，咬牙哽咽道：“所以他攻打临淄，杀宾鸿，董彦皋，白拜儿，还有……还有我儿，一步步让两家成了今日这死不休的局面！”

“王爷英明！”韦无缺重重点头道：“今日两军之死不休的局面，就是王贤化身黑翦，一手搅动的！”说着仰天长叹道：“所有人都被他耍了……”

“……”听韦无缺分析完，朱高煦半晌没有吭声，他在仔细回想这过往的半年多，本以为一切尽在掌握，王贤就是不死也早已经出局了。没想到这家伙竟能想出那样法子绝处逢生，无中生有地挑动山东的局势，让自己一下子陷入前所未有的被动！

“本王终于知道。”良久，朱高煦长叹一声道：“柳升那厮为何宁肯抗命也要按兵不动，还有老大，敢用自己的储君之位，替柳升作保了！本王一直就奇怪，这俩人难道都得了失心疯不成？原来是因为这个！”

“王爷说的对，一定是王贤给了他们承诺，保证一个月内会扭转山东的战局，让我们和唐天德两败俱伤，两人才肯冒此风险！”韦无缺沉声说道。

“亏我还以为老大转了性，原来还是那副假公谋私的鬼样子！”朱高煦狠狠啐一口道：“他力挺柳升，不过是指望王贤能干掉老子罢了！”说着重重一拍大腿道：“你说柳升这个傻货，跟着瞎搅和干什么？！”

“王爷，咱们必须停下来，好生计较一番了。”韦无缺看一眼开始西斜的太阳道：“藏在暗处的敌人最危险，一旦到了明处，对我们就构不成威胁了。”

“你说下面怎么办？”朱高煦闷声问道。

“王爷。”韦无缺语重心长道：“世子殿下的死，现在已经证明并非唐天德所为，而是王贤为了挑拨离间，加害我们两家！”

“所以呢？！”朱高煦伤口被牵动，咳嗽两声，黑着脸看着韦无缺。

“所以，我们绝对不能让王贤得逞！凡是王贤想让我们做的，我们一定不能做！”韦无缺沉声说道：“我们要向唐天德揭露他的身份，让他死无葬身之地，既然选择了兵行险招，王贤就要接受败露身亡的命运！”

“然后呢？”朱高煦又问道。

“然后和唐天德修好……”韦无缺轻声说道。

“什么？！”朱高煦登时暴怒，粗暴地打断韦无缺道：“就算朱瞻坦不是唐天德杀的，但把他的身体拖出去喂狗，总是唐天德干的吧！”朱高煦捂住肋间的伤口，咬牙切齿道：“本王与他势不两立，不死不休！”

“王爷息怒，且听学生说。”韦无缺待汉王发作完了，才轻言细语地说道：“唐天德是敌人没错，王爷要将他全家挫骨扬灰也没问题，但眼下这个阶段，唐天德不能死啊！唐天德一死，就是个鸟尽弓藏的局面啊！”说着他定定看向汉王道：“敢问王爷，是立即报仇重要，还是您的大业重要？！”

“……”汉王神情阴晴变幻了半晌，最终闷声道：“当然是后者。”

“王爷果然英明！”韦无缺恭维一句道：“王爷，欲取山东，先图济南，只有吞并了柳升的部队，然后养寇自重，假以时日，咱们才能做到大而不

倒，！”

“你说得没错，可济南是那么好取吗？”汉王没好气道：“柳升可是块硬骨头，何况本王也没法公然攻打朝廷的军队？”

“哎，王爷，欲取济南何须一兵一卒？只需要一封奏表即可。”韦无缺淡淡道：“您的世子，今上的皇孙，为白莲教所杀害，您应该是什么心情？今上又是什么心情？王爷只需要痛不欲生、泣血上书，表示不能立即报仇雪恨，便枉为人父，无颜于世，您说皇上会不会还要拖上一个月，才给您山东总督王的任命？”

“老头子不会再拖了……”汉王恍然大悟，双目放光道：“说起来，若非太子逼他拖延这一个月，本王的世子怎会死在白莲教手中？！以老头子推诿己过的性格，肯定会怪在太子头上！不可能再拖下去了！”

“王爷所言极是，只要您上这道表，不出十日，圣旨便可降临，届时王爷名正言顺开入济南城，接管柳升的兵权，任他有多大能耐，只能乖乖跪迎！”韦无缺沉声说道：“届时，王爷便立于不败之地，再无藏弓烹狗之忧了！”

“……”汉王沉思许久，重重点头道：“就这么定了！”

“给朝廷的奏表，王爷府中主簿当可捉刀。”见汉王同意，韦无缺也很高兴，乘兴说道：“至于给唐天德信，还得王爷亲自执笔，揭穿王贤的身份！”

“理所当然。”汉王点点头，让人端来笔墨，就在这战场之上，挥笔写就一封洋洋洒洒的亲笔信。

待信写成，装入信封封好，汉王递给身边人道：“去一趟青州……”

“且慢。”韦无缺却一把把信拿过来，对汉王拱手道：“王爷，还是让学生跑这一趟吧！”

第一千零三十六章伤

“王爷，还是让学生跑这一趟吧！”韦无缺向汉王提出请求。

“还是算了吧……”汉王却摇头道：“本王不能让你重蹈瞻坦的覆辙……”

“多谢王爷关心。”韦无缺摇头笑道：“学生虽然学艺不精，但若有危险，从敌军中脱身还是办得到的。”

“本王不是不信任你，而是没必要冒这个险。”汉王沉声说道：“如果本王猜得没错，那个救下佛母之人就是王贤。”说着冷哼一声道：“他背心中了本王一枪，恐怕此刻已经去见阎王了！”

“哎！王爷，此人不能以常理度之，没有见到他的尸首，我绝不相信他已经死亡。”韦无缺却坚持道：“王爷，为防万一，还是恩准学生走一遭吧！”

“哎，好吧！”汉王见韦无缺如此坚持，只好同意道：“千万小心。”

“王爷放心！”韦无缺大喜道：“学生定不辱使命！”

且不说韦无缺领命去寻唐天德，单说王贤后背中枪，喷血昏迷后，被佛母抱住，一路策马狂奔，一直跑入高青城。

高青城中，刘信早就在焦急地等待，他当时只是落马被震昏，将息了半天便醒了过来，但被身边王贤的人拦住，不许他离开高青。刘信自知自己闯了大祸，不敢摆将军的架子，何况就算他摆出将军架子，王贤手下的那帮兄弟，也未必会理会。

刘信一直焦急地等在城门处，先是看到戴华带着昏迷的邓小贤回来，过不许久，又见佛母浑身是血，抱着王贤过来，刘信整个人都吓蒙在那里……

还是戴华等人手忙脚乱将王贤从马上抱下来，然后送入医馆中，立即展开救治。

医馆外，佛母呆立了良久，直到小侍女小心翼翼询问，她有没有受伤，佛母才回过神来。虽然五脏六腑都被震伤，佛母还是缓缓摇头，示意自己没事儿。

这时，王贤安排行刺汉王的八名高手也狼狈不堪地返回了，其中三人重伤，另外五人虽没受伤，却也神情沮丧，在医馆外呆立不语。

一时间，医馆内乱成一片，精通医术的锦衣卫忙着抢救伤员。医馆外却

一片死寂，佛母和刘信不说话，五个高手也同样不说话，各自默默想着心事……

此时，五个高手都已经不再蒙面，其中三个是心严，心宁、心平三名庆寿寺高僧。另外两个，竟然是闲云和横云子……听说王贤在山东蒙难，闲云立即丢下新婚燕尔的妻子，从武当山赶过来，然后和心严一样，通过锦衣卫的渠道，陆续在王贤身旁隐藏下来。

这次王贤出兵攻打汉王，闲云和心严等人都扮成他的护卫，一直跟在王贤身边。当王贤发现汉王亲自追击佛母时，心中登时蹦出一个大胆的计划——要设法让汉王落单，然后闲云、心严等人合力将其击杀！

汉王是当世仅存的五大绝顶高手之一，之前王贤自然和闲云、心严等人反复推敲过他的战力，心严等人在十多年前，曾长时间陪汉王练武，闲云又和林三交过手，最后他们得出的结论是，汉王应该和林三的实力相当，己方八大高手联手的话，应该可以击败他！

但是，王贤要的是击杀，而不是击败！当他提出这个要求，平素对武功十分自负的闲云和心严等人，竟都默然不语。王贤便知道，纵使他们八个人联手，也没有信心能杀掉汉王……

‘若能趁其不备偷袭呢？’看着一往无前的汉王，王贤问道。

‘那样……’扮成亲兵立在一旁的闲云轻声道：‘胜算会大些。’

‘有几成？’王贤追问道。

‘……’闲云和心严对视一下，轻声道：‘五成。’闲云又补充一句，‘武功到了化境，可以感应气机的变化，是很难偷袭成功的。’

‘……’王贤皱眉寻思片刻，又问道：‘那如果他失去兵器呢？’

‘那就有九成把握了！’闲云等人神情明显一松道：‘没有兵器就像老虎没了牙齿，功夫要大打折扣的。’

‘好！’王贤当即拍板道：‘如果出现这样的机会，你们一定不要犹豫！’

‘好！’众人点头应下，但他们无法想象，汉王怎么会失去自己的兵器？

‘事在人为嘛。’王贤却笑着对他们道：‘这件事就交给我，你们做好准备便可。’

结果，王贤真的就办到了！可他们却失手了……他们万万没想到，一旦

到了生死相搏，自己和绝顶高手的差距，居然无法用数量弥补！

而且汉王武功之精进，远超心严等人判断，他们八人联手，在汉王失去兵器的情况下，居然依然奈何不得他！

若非汉王对他们的身份起了疑心，执着要揭开他们的面巾，他们根本就伤不了朱高煦！

若非汉王看到心远，震惊得无以复加，他们都捞不到击杀汉王的机会！

此刻，五人陷入到深深的自责中，若非他们低估了对手，王贤又岂会以身犯险，到现在依然昏迷不醒？

黄昏时分，残兵败将陆续回到了高青城，最终，三千骑兵，只回来八九百骑，其余两千余骑或死或亡，已经再也回不来了。

倒是刘信的军队，回来了三四千人马，一个个全身裹满了淤泥，一进城就纷纷栽倒在地上，双目直勾勾望着天空，呼哧呼哧喘着粗气……

这下刘信顾不上难过了，赶紧去安抚部下，处理善后，佛母也和他一起，尽可能地安慰惊累交加的将士们……

等到掌灯时刻，佛母的工作终于告一段落，她又来到医馆，见里头灯火通明，守在外头的人，都已经进去。

佛母便也迈步进了医馆，便闻到一股浓重的血腥味，地上躺满了受伤的将士，大夫正在为他们处理伤口。看到佛母进来，本来还在呻吟咒骂的士兵们，一下子就住了口，满含敬畏地注视着佛母。

这些佛母往日里早就习以为常的目光，此刻却感觉像利箭一样射向自己，让她无地自容羞愧难当，朝众人点点头，便逃也似的进去屋内。

屋里头，并排四张病床，依次躺着邓小贤、心远、黑云子和乌云子，见佛母进来，几人微微睁开眼，显然还都活着。心宁心平两个和尚守在旁边，都向佛母投去不友好的目光。

佛母又走到里间，里间是王贤，此刻正趴在病床上，上身赤裸着，背上一片紫黑色的瘀痕，依然处在昏迷中。一旁坐着闲云和戴华。

“他……怎么样？”佛母只看了一眼王贤背后，就赶紧转过头去，她对戴华还算熟悉，小声问道。

“先生着了厚甲，表面并没有受伤，但肋骨断了五根，内脏也伤得不

轻……”戴华面无表情地回答道。

佛母这才注意到，地上散落着两片中间有凹痕的铁板，又有从王贤身上脱下来的七八层软甲，看来是这些东西保住了王贤的性命，佛母终于松了口气。

‘这家伙，可真怕死啊……’佛母不禁暗暗好笑，但一想到在战场上，王贤策马冲到汉王面前，拦腰将自己抱起来，又用后背挡住了汉王投射出的铁枪，她便鼻头一酸，心说这么怕死的人，竟能做出这样不怕死的举动……

佛母又是感激又是愧疚，甚至还带着一丝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愫，再次将目光投向王贤的后背，这次她的目光要大胆许多，看的也仔细许多……看到王贤后背紫黑一片，还微微肿胀，佛母眼眶通红，一股热流涌上心头，刚要转过头去摸一把泪，她突然整个人都僵住了！

摇曳的烛光下，她看到王贤右侧肩胛骨下方，有一处呈三棱状的伤口，不过应该是几年前的旧伤了……

看着那处伤口，佛母登时从头凉到了脚，全身的暖流化作彻骨的寒意，整个人都僵在那里！

一直闭目养神的闲云，突然抬起头来，冷冷看向佛母。

“佛母，您没事儿吧？”戴华也察觉到佛母的异样，出声问道。

“没事……”佛母回过神来，深深看一眼王贤的那个伤口，也不跟戴华打招呼，便转身离开。

“这娘们……”戴华有些没面子地扬扬手，撇嘴道：“变脸比变天还快。”

“她刚才动了杀机。”闲云突然幽幽道：“如果不是被我察觉了，恐怕……就要动手了。”

“什么？！”戴华惊呆了：“公子，您不是说笑吧？！咱们先生可是拼了命才把她救回来的！不说声谢谢也就罢了，怎么会想杀了先生呢？”

“我不知道原因，我只相信感觉。”闲云淡淡道：“无论如何，往后不要让她再接近先生了。”

“好吧……”戴华点点头，闲云少爷的地位无比超然，说出的自然不容辩驳。

“如果可以。”闲云手按在宝剑上，低声说道：“杀了她最保险。”

“这……”戴华为难道：“这件事恐怕要等先生醒过来，咱们可做不了主。”

“嗯。”闲云点点头，继续闭目养神，不再说话。

第一千零三十七章回忆最伤

寒月高悬，西风漫卷枯叶，高青城已成光秃秃一片。

寒风吹得城头的火把摇晃得厉害，巡逻的士兵蜷缩成一团，城内施行宵禁，街上空无一人。

事实上，就算没有宵禁，这样人口稀少的小县城，也没人会在这深更半夜时分出门活动，人们习惯了早早就上床熄灯，在呼啸的西风中睡着了……

整个高青城中，只有寥寥几处亮灯的地方，一处是医馆，一处是马棚，一处是军营，还有一处，是佛母下榻的驿馆。

驿馆中，佛母将小侍女赶到门外，已经独自在房中待了半夜，门外的小侍女又困又担心，支棱着耳朵坐在门槛上，听着里头的动静……但她什么动静也听不到。

屋里一片死寂，佛母枯坐在灯前，手中紧握着一柄二尺来长的银鞘短刀，这短刀便是她天下无双的独门兵器——银妆刀！

佛母握住刀鞘，缓缓抽出雪亮的银妆刀，那刀有三刃，三面刀刃呈‘人’字状，与王贤背上的刀口完全吻合！

烛光照在刀身上，映出一圈圈的光晕，将佛母带回到记忆的洪流中……

南海子猎场，一座小山丘上，立着一位天神般威猛高大的男子，只见他从背后取下一人多高的巨弓，抽一支雕翎长箭，然后凝神静气、张弓搭箭！

‘嗖’的一声，长箭电射而出，命中了七百步以外，那位骑着红色骏马，一身黄色衣甲的老者！

那老者便是永乐皇帝，朱棣应声中箭落马，一旁的太孙惊呆了，慌张地抱起皇爷爷，上马逃窜而去……

射箭的自然是林三，一旁还有气急败坏的韦无缺：“为什么不把朱瞻基也射死？！”

“之前只说射朱棣，没说还要杀别人。”林三淡淡回应道。一旁，当时还是唐赛儿的佛母，却冷声警告韦无缺：“再用这种口气跟三哥说话，我就不客气了！”

“你是故意的！”韦无缺恨恨丢下一句，便和其余人追出去。

但林三却丝毫未动。唐赛儿也没有动，她温柔似水的看着林三，那目光在如今的佛母看来，是那樣的遥远和陌生……

“三哥，咱们回去就成婚吧……”

“嗯。”林三又应一声。

“‘嗯’是何意？”

“再说吧……”

“你什么意思？！”

“我还不想成亲。”

“是因为要继续守孝吗？”

“不光是守孝。”林三又叹口气，看着唐赛儿道：“我觉着咱俩不太合适……”

“怎么会呢？”唐赛儿震惊地看着林三，喃喃道：“我觉着和三哥很合得来。”

“那是你觉着。”林三脸上浮现不耐之色。

“你觉得我哪不好，我改。”唐赛儿的眼泪快要下来了。

“你怎么这么贱。”林三啐一口道：“老子早就烦了你了，拜托别再缠着我好吗？”

“你……”唐赛儿喉头一甜，一口鲜血吐出，嘶声道：“算我瞎了眼！”

唐赛儿转身就跑，转眼就消失在林三的视线中。

“三哥！”一声悲鸣，唐赛儿化作一道虚影，直扑王贤和太孙的队伍。

“快拦住她！”侍卫们惊恐地喊叫着，却已经来不及了，唐赛儿扑到了马车上。王贤和朱瞻基愣愣地看着她……

“三哥！”唐赛儿抱着抱住林三的尸体，放声痛哭！

“啊.....啊.....啊.....”

那哭声凄厉恐怖，让铁石心肠的人听了，都要掉下泪来。

朱瞻基悄然退开，示意侍卫将她拿下，却被王贤拦住了.....

“你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

“殿下，她不过是来收尸的，并非刺客。”王贤低声道：“求殿下放她一马。”

“林三犯得是诛九族的重罪！”朱瞻基咆哮道：“这女子不是他的妹妹，就是他的妻子，绝对不能放跑！”说着闷哼一声道：“王贤！我的忍耐是有限度的，你不要考验我和你之间的感情！”

“殿下，我求你了。”王贤眼泪刷地就下来了，哽咽道：“林三哥临死之前，拜托我照顾好她，他就求了我这一件事.....”

唐赛儿本来哭得昏天黑地，却听王贤连番提起林三，登时满腔的仇恨喷薄而出，附在银妆刀上刺向王贤的后背！

“我杀了你！”

“小心！”

王贤下意识地一回头，他看到最后一个的画面，就是满脸杀气唐赛儿，一刀刺向自己的后背！

正是这一回头，唐赛儿刺得偏了些，正刺在他右肩胛骨下侧！

王贤被重重一击，身子便向前飞出去.....

唐赛儿被和尚们围在中央，眼看就要被擒，却听王贤嘶声道：“放她走.....”

大街上打更的声音，把佛母从回忆的漩涡中唤了回来，不知不觉她已经满眼泪水.....

佛母用一双泪眼，死死盯着手中的银妆刀，她已经断定，黑翦就是王贤，王贤就是黑翦！

佛母将刚刚还鞘的银妆刀抽出，神情一阵决绝，但下一刻，脸上又现出犹豫之色，把刀再次还鞘.....

这一天夜里，她手中的银妆刀，不知多少次出鞘还鞘，她亦不知多少次起身坐下，无声地叹息……

外面倚着门框睡着的小侍女，猛地一点头，一下醒过来，揉着眼睛看看左右，发现已经天光大亮了，再听听里头，依然毫无动静。

小侍女一面小心活动着酸麻的手脚，一面小心翼翼从门缝往里看，只见里头空无一人，窗户却敞开着！

“佛母！”小侍女一下就彻底醒了，赶紧推开门进去一看，里面果然没了佛母的踪影！

“不好了，快来人呐！”驿馆院中，响彻小侍女的惊声尖叫：“我家佛母失踪了！”

尖叫声很快把刘信引来，刘信紧皱着眉头，看看佛母房间的摆设，也看不出什么异样来，问那小侍女也是一问三不知，只说佛母昨日回来之后，心情很不好，一个人闷在屋里，也不许旁人打扰，等到天亮来看时，就发现佛母不知所踪了！

刘信想破脑袋，也想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只好嘱咐那小侍女一句：“不要胡说八道，佛母失踪的消息，要是传出去我要你的命！”

“我知道了……”小侍女怯生生问道：“将军，您说佛母去哪儿了，什么时候回来？”

“我哪知道。”刘信没好气地瞪她一眼，闷声道：“她自己长腿，想什么时候回来，自然就回来了！”

说完，刘信不再理会吓蒙了的小侍女，又让人把驿馆封锁起来，不许人进出，这才离开。

离开驿馆，走在冷冷清清的大街上，刘信心情灰恶至极。

他想到一天之前，自己还意气风发，率领八千精兵，想要连下三城，立下讨伐汉王的头功！

谁知道战局变化如此凶猛，仅仅一天时间，自己就被打散了部队，成了败军之将，为了救自己和佛母，军师搭上了两千多骑兵，自个儿还至今伤重未醒。

到这会儿，佛母又玩起了失踪，情况一下子坏的不能再坏！更麻烦的

是，如今身处前线，敌人随时可能会打过来，他却连个商量的人都没有！

这让起事以来，一直一帆风顺的刘将军，终于体会到造反不是请客吃饭，是随时都会掉脑袋的……

“哎！”刘信走着走着，突然重重给了自己脑门一记，把他身后的亲兵吓了一跳。

那些亲兵目瞪口呆地看着自家将军，打完了自己便抱着脑袋蹲在大街上，放声大哭起来：“你们说俺明明是个草包，逞什么能耐啊？要是当初听军师的，哪有如今这些烂事儿！该躺在那的人儿是俺啊！军师啊，咱俩换换吧，让俺替你躺着，你来替俺受罪吧！”

亲兵们面面相觑，听不明白自家将军是什么意思。

正号啕大哭着，数骑快马疾驰而至，若非亲兵们拦的及时，那快马就要撞到刘信身上了！

“赶死呐！”亲兵破口大骂起来。

“好狗不挡道！”对方也不是好惹的：“咱是法王信使，前来给刘将军和军师送信的！还不快快让开！”

亲兵有些心虚气短，让开左右道：“我家将军在此……”

信使们便看见，刘信从地上爬起来，一边用衣袖擦鼻涕，一边瓮声瓮气道：“瞎嚷嚷什么？！”

“刘将军！”信使一看果然是刘信，赶忙翻身下马，将一封书信递给刘信道：“法王已经到了临淄，也知道了军师的状况，命将军立刻将军师送回临淄休养……”

“法王好快的消息。”刘信一边嘟囔，一边撕开信看看，果然是唐长老的亲笔信。点点头道：“成，老子这就去问问军师的情况，看看能不能立即出发！”

“将军！”信使却强调道：“法王的意思是，无论什么情况，都必须立即出发！”

“狗屁！”刘信还没说话，唐封冲出来，大声嚷嚷道：“你少在这儿装大尾巴狼，是军师的性命要紧，还是……什么要紧？”

唐封还要发作，却被刘信打断，刘信将那信使拉过来，上下打量着他，

沉声问道：“说！法王那边发生什么事了？！”

“没，什么都没发生啊……”信使被刘信看得浑身发毛，赶忙矢口否认。

第一千零三十八章对质

一番声色俱厉的盘问之下，信使也说不出个丁卯，刘信只好放过他，往医馆走去。

进去医馆，刘信看到戴华，劈头就问道：“军师醒了吗？”

“还没有。”戴华顶着一对黑眼圈，显然一夜未眠。

“哎！”虽然难于启齿，刘信还是硬着头皮说道：“收拾收拾，准备辆上好的马车。”

“要干什么？”戴华皱眉问道。

“法王有令，让我带着军师回临淄休养。”刘信说完转身就走，不给戴华质疑的机会。

“什么？！”戴华不由一惊。

“什么？！”听了戴华的转述，闲云和心严同样吃了一惊。

“先生还在昏迷中，这么着急召他回去？”闲云眉头紧皱，沉声说道：“唐天德不会有什么名堂吧？”

“应该不会吧。”戴华想一想，小声道：“唐天德对先生十分看重，眼下又正是用人之际，他能搞什么名堂？”

闲云一想也是，不过仍然坚持道：“得弄清楚到底发生什么事再说！”

戴华点点头出去外间，不一会儿转回来，轻声说道：“咱们的人说，唐天德率领大军昨夜抵达临淄。”王贤在临淄留了人，每日早晚都会向高青稟报一次：“截止到今晨，并无异动……”说着他小声道：“看来应该只是担心先生的安危……”

“管他呢！”闲云剑眉一挑，沉声说道：“先生没醒来，咱们就不离开高青，看他们能怎么办！”

“这样恐怕不妥……”一直在旁盘膝沉默的心严，缓缓摇头道：“我们这些人，都是在暗处，戴华的身份也不过只是先生的卫士，在刘信他们眼中，自然是人微言轻。恐怕咱们说什么，人家都是不会听的。”

“怕他们用强不成？！”闲云冷声道。

“怕是自然不怕的。”心严轻叹一声道：“可那样一来，咱们就只有反出白莲教了，恐怕这会违背师弟的本意。”

“哎！”闲云有些不耐烦道：“那和尚你说怎么办？！”不过说到底，他对心严法师还是敬重有加的。

“不如，就去吧……”心严淡淡道：“若平安无事则罢，若唐天德真想加害先生，凭咱们这些人，保着先生离开临淄城，也没什么问题。”

“唔……”闲云仔细一想也是，只要汉王不在临淄城，凭他们几个加上一票锦衣卫的高手，护着王贤离开青州城不在话下。何况王贤对青州军的渗透是超乎想象的，一旦有事，对方恐怕自己就乱了套。

一个时辰后，刘信便带领一千人的队伍，护送着王贤的马车，缓缓往临淄而去。闲云、心严等人则警惕地跟随在马车左右，为了让王贤少受颠簸，一路上走的十分缓慢，第二天一早，队伍才到了临淄城外！

这时的临淄城，已经变成一座兵城，非但城内驻扎着的军队，而且城外也是青州军的军营，连营十里，旌旗如云，人数最少在六七万之众！

刘信的队伍穿行在联营之外，戴华等人冷眼看着漫山遍野的青州军，知道唐长老这是把所有的家底都带出来了！

“看样子应该也不会有事。”戴华小声对闲云说道：“唐天德倾巢而出，肯定心里没底儿，着急让先生回来给他当主心骨！”

“不要高兴太早……”闲云却冷冷说一句。

戴华缩缩脖子，没有争辩。

穿过城外军营，队伍来到东门前。

唐长老早得到消息，率领左右一千头领出城相迎。

看到唐长老，刘信羞愧地翻身下马，跪在他面前请罪道：“都怪俺冲昏了头脑，不听军师的命令，才闹到这般田地，请法王严惩！”

唐天德神情复杂地看着刘信，愣了一会儿，方缓缓道：“此事容后再议，军师何在？”

“在车上，还没醒呢。”刘信抹一把眼泪，低头道：“军师是为了救俺和佛母，才被汉王重伤的。”

“快带我……”唐天德本来明显要说‘快带我去看看’之类，但话说一半又硬生生忍住，缓缓道：“那就把他抬过来。”

刘信闻言愣了一下，唐封也愣住了，唐天德身边的众人同样愣住了，只有唐天德依然面无表情，见众人愣在那里，他又重复了一遍：“把他抬过来……”

闲云等人脸上已经满是怒气了，戴华忍不住怒喝道：“法王，您忍心让我家先生现在的样子，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

“听不懂我说的话吗？”法王的脸阴沉下来。

“你！”闲云要暴起，却被心严摇头阻止，示意他还没到那一步。

“唐封，你还愣着干什么！”法王的话里已经带了火气。

“哎！”唐封哪敢违抗他爹，赶紧和刘信一起过去，将王贤从马车上抬下来……这时，闲云也明白了心严的意思，若要反出临淄，并不急在这一时，还是先看看他们到底搞什么名堂！

王贤被抬出马车，看到他后背严重的伤势，众人不禁倒吸冷气……

唐长老也面露不忍地摆摆手，示意赶紧给王贤找床被子盖上，然后对身后虚空说道：“我家军师就在这里，你看看吧，他到底是不是王贤。”

唐长老此言一出，城门下就像炸开一声惊雷，所有人都惊呼起来！

“王贤？！”丁谷刚等人的嘴巴，能塞进一个拳头，他们就算再乡巴佬，对这个名字也早就如雷贯耳！且不说此人过往的传奇经历，单说他是上一任山东剿匪的钦差巡抚，不是在葫芦谷不知所踪了吗？！怎么跑到自己眼前了，还摇身一变成了智多而近妖的黑先生？！

闲云等人更是浑身毛孔直竖，他们万万没想到，会是这样一个局面！闲云怪罪地看一眼心严，心严却依然面沉似水。

“什么什么？！”刘信和唐封直接跳脚了，唐大公子一蹦三尺高道：“爹，你说胡话呢？！这是黑先生啊！怎么会是王贤呢？！”

唐长老并不答话，这时城头上的士兵齐刷刷张弓搭箭瞄准了场中，城下也有上千士兵，将城门口围了个里外三层、水泄不通！

兵荒马乱声中，城门洞内走出一个身穿灰衣，手持折扇，样貌俊美无比

的年轻人！

闲云等人一看那人，不是韦无缺又是哪个？登时便明白了七分！

韦无缺轻摇折扇，施施然粉墨登场，看着王贤死狗一样趴在担架上，身旁一众手下满脸震惊——他的感觉，好极了！

韦无缺一眼就认出了闲云，刷地合上折扇，笑着拱拱手道：“闲云公子，久违了。”

看到韦无缺出现，闲云反而不着急了，他气定神闲地站在那里，倒要看看姓韦的能耍出什么花样？！

见闲云根本不理睬自己，韦无缺呵呵一笑，刚要说话，便听刘信暴喝一声道：“姓韦的，你怎么跑到我们这里来了？！”说着，刘信大声对唐长老嚷嚷起来道：“法王，这家伙最是诡计多端，一定是看着打不过我们了，就跑来用离间计！”

“呵呵。”韦无缺却潇洒地摇头笑道：“刘将军，我若没有十足的把握，岂敢在两军交战之时，跑到贵军营中大放厥词？难道我活腻了不成？”

“我看就是！”刘信闷哼一声。

“刘信，你闭嘴，听他怎么说。”唐长老喝止住刘信，然后转头对韦无缺道：“如果你不能让老夫和弟兄们信服，那么对不起，老夫豁上不顾念那份香火情，也要杀了你给军师赔罪。”

“好说好说。”韦无缺笑着答应下来，刷地打开折扇，缓缓走到场中央，一直王贤道：“诸位里头，有不少人是参与过围剿王贤的，应该记得他是什么时候，在哪里消失的吧？”

“嗯。”丁谷刚等人点点头，七嘴八舌道：“六月份，泰和山大断崖。”

“确切地说，是六月初三日。”韦无缺沉声说一句，又问道。“那这黑翦又是什么时候，在哪里出现的呢？”

“军师是……”众人想一想，不由脸色一变道：“也是六月份，在临朐刘俊处。”

“从大断崖到临朐县城，需要一天的路程。我已经让人查证过了，黑翦出现在临朐的具体时间是六月初四日。”韦无缺双目炯炯放光，沉声说道：“不多不少，正好一天！”

“啊……”听了韦无缺的话，众人不禁倒吸冷气。

“你胡诌的吧？！”当然也有刘信这样，坚决不相信的。

“当然不是胡诌。”韦无缺淡淡一笑道：“之所以这么确切，是因为那天，唐长老，哦不，法王的信使正好到了临朐，召刘俊到青州议事。”说着他一指王贤道：“但那天黑翦到了临朐，见到了刘俊，给他支了招，刘俊才敢不理睬法王的钧令，自顾自发展实力。”

“此事在刘俊军中早就传为美谈，在下万万做不得伪。”韦无缺看看刘信道：“你如果不信，可以去查证，若在下有半句虚言，任你处置……”

“哼！”刘信也明白，韦无缺如此言之凿凿，十有八九不是作伪，只得闷声道：“也许只是巧合呢！”

“呵呵。”韦无缺怜悯地看一眼刘信，淡淡道：“你想想他的名字，还会以为是作伪吗？”

第一千零三十九章我来

“他的名字，什么意思？”不只是刘信，其余人等也都稀里糊涂，不知韦无缺是什么意思。

“你们白莲教姓白，他就姓黑，摆明了势不两立！”韦无缺朗声说道：“你们是白莲，他就是黑剪，黑剪断白莲，分明是要将你们一刀两断！”

众人听得一愣一愣，肚子里有点墨水的便大声问道：“那他的字‘流狻’是什么意思？”

“流狻（音suan）……”韦无缺有些没面子地干咳一声道：“这个么……”

“听说是一种专吃信徒的猛兽。”有人提醒一句。

“不错，就是这种猛兽。”韦无缺像见到救星一样，马上点头。

“我瞎编的……”那人的下一句，却引得众人哄堂大笑，把韦公子臊得想找个地缝钻进去。

“咳咳……”唐长老黑着脸咳嗽两声，制止众人的哄笑。论起对王贤的看重，在场众人加起来都不如他，但也正是如此，他才愈加患得患失，唯恐所托非人，让自己的千秋大业成了镜花水月。

所以当韦无缺拿着汉王的亲笔信找上门，尽管唐长老一万个不想相信，但还是答应给他一个跟王贤对质的机会。只是没想到王贤重伤昏迷，一场对质成了韦无缺的独角戏……

“其实证据还有很多！”小小插曲，完全无法改变韦公子排山倒海的气势，待众人笑声停止，韦无缺响亮的声音再度响起：“比如黑翦除掉宾鸿，杀掉董彦皋、白拜儿、郝允中这些亲汉王的势力，甚至冒天下之大不韪，杀害了汉王的世子殿下！这一切的一切，都是为了挑起汉王和白莲教的战争，好让朝廷坐收渔利啊！”

“你胡说！”如果说之前刘信替王贤说话，还是处于交情感激之类，但韦无缺提到杀朱瞻坦、董彦皋，他就拼了命也得反驳了，因为在这件事上，他和王贤是同伙啊！

“当初是朱瞻坦勾结董彦皋他们，阴谋杀害法王，夺去青州的控制权，我们才不得以出手的！”刘信说着，激动地看向众人道：“朱高煦写给朱瞻坦的那封信，当时你们可都是看过的！”

“这倒是……”众人不由点头。

“哈哈，可笑！”可是论起斗嘴皮子，十个刘信绑一起，也不是韦无缺的对手啊！只见韦公子刷地合上折扇，放声大笑道：“可笑可笑，栽赃陷害也请用点心好吗？！既然我们世子殿下来青州搞阴谋，何不把信件留在临淄，反而非得带在身上？这跟头上悬着利剑有什么区别？我们世子会那么蠢吗？”

“这倒是……”众人听了，也是不由自主点头，感觉韦无缺说的也蛮有道理，朱瞻坦确实没必要把那封信带在身上。

“你胡说什么？！那封信法王看过，认定是汉王的笔迹！”刘信涨红了脸，高声吆喝起来。

“你忘了王贤是干什么的？堂堂锦衣卫大都督，手下能人异士无数，伪造一封书信，岂费吹灰之力？！”韦无缺笑着一指王贤身边的几人道：“说到王贤身边的能人异士，这里就隆重介绍一下，这位英姿勃发的青年英雄，乃是武当掌教孙碧云孙真人的嫡孙闲云公子！”

闲云冷哼一声：“随你胡说八道。”

“呵呵。”韦无缺笑笑，又指着心严道：“这位乃道衍大师座下首徒心严大师！”说着他朝心严笑笑道：“心严大师，出家人不打诳语，您敢否认自己的身份吗？”

“呵呵……”心严那张古板的脸上，流露出一丝讥讽的笑，然后心严摘下了头上的帽子，露出一头浓密的头发！

“哈哈哈哈……”众人见状，再度捧腹大笑起来，笑声比之前还要夸张。

“抵赖也没有用！”韦无缺也放声大笑起来，他已经玩耍够了，图穷匕见道：“因为有个简单的办法！可以让诸位看个清清楚楚！”说着他朝唐天德一抱拳，高声说道：“法王，在下也算精通易容，请允许在下上前，在黑先生的脸上施为一番，保准能戳破他的假面，让他露出真容！”

众人登时安静下来，都看唐长老如何回答。这次连心严的眉头都微微跳动起来……

“不能答应他啊，法王！”刘信一下扑通一下，跪在唐天德面前，放声大哭道：“军师为咱们大宋国鞠躬尽瘁，连命都要搭上了，他如今还不知能不能活过来呢，怎么能让人这样糟蹋他啊？法王啊，您想过没有，等军师醒过来会怎么想？他肯定会心寒意冷的啊，法王！”

刘信之前的话，唐长老听听也就罢了，但最后一句，一下就让唐天德变了脸色，是啊，自己怎么就没想过，要是军师是被污蔑的，自己让人这般侮辱于他，将来可如何相见？

唐天德脸色数变，城门下一片死寂。

“法王明鉴。”韦无缺见唐天德又动摇了，不紧不慢地说道：“有道是用人不疑，疑人不用，此人身上这么多的疑点，若不澄清的话，您还敢用他不成？”

这话又击中了唐长老的心坎，沉默半晌，他死死盯着韦无缺，幽幽问道：“要是不能怎么办？”

“若是在下诬陷了军师，把这条命给他赔罪就是。”韦无缺信心满满，大言炎炎。

“这可是你说的。”唐长老点点头，挥下手道：“给你一炷香的时间。”

“请诸位擦亮眼睛，看好这难得的奇观。”韦无缺长笑一声，转身向王贤走去。

“你不能过去！”刘信急了，伸出双臂挡在韦无缺身前，嘶声朝唐长老喊道：“法王，您想想啊，要是黑先生真是王贤假扮的，他为何会拼死救佛母？看着佛母被汉王杀死，不是更好吗！”

“是啊，是这个理儿……”丁谷刚等人不禁暗暗点头。

“是啊爹。”唐封也终于忍不住，跳出来道：“朱高煦追杀我姐姐，总不是假的吧！您老可得擦亮招子，不能让他们这么拙劣的反间计给骗了噢！”

韦无缺明明可以轻易越过两人，却含笑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任由两人推搡自己。

“……”唐长老面色数变，最终还是硬下心肠，猛地一挥手，道：“拉开他们！”

便有数名卫士上前，道一声：“大公子，刘将军，得罪了。”说着将不断挣扎咒骂的两人扯到一旁。

韦无缺掸掸身上的灰，摇头笑笑，款款走向王贤。他此刻的心情好极了，任何事都不会让他生气。

“三、二、一……”韦无缺轻声倒数，数到一的时候，果然，闲云公子仗

剑挡在王贤身前。

“怎么，闲云公子又有什么理由？”韦无缺轻摇折扇，好整以暇地看着闲云。

“你不能接近我家先生，万一你趁机下毒手谋害先生怎么办？！”闲云冷冷说道。

“是啊！”此言一出，刚刚稍稍消停的唐封和刘信，马上大嚷大叫起来：“法王，我看他就是想趁机行刺军师！千万不要上了他的当啊！”

唐长老愣了一下，神情有些踟蹰。

韦无缺像看白痴一样看着两人，放声笑道：“这是在什么地方，难道我活腻了不成？！”

“那不好说，你这疯子什么事儿都干得出来！”唐封尖叫道：“别以为你在山西做的那些好事，别人不知道！好端端的山西白莲教，就让你一手给毁了！”

“是啊……”旁观的众人骚动起来，投向韦无缺的目光，登时变得极不友善。

“呵呵，那就没办法了……”韦无缺双手抱臂，有恃无恐地笑起来。

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唐长老，唐天德满脸的纠结，满心的顾忌，都抵不过脑海中的一句话——不过就是验一验，验一验就真相大白！

就在他要咬牙下令，隔开王贤的护卫时，突然凭空传来一声清冷如冰泉的女子的声音：“怎么会没有办法？！”

听到这一声，城上城下众人齐刷刷望过去，便见面罩薄纱，一身白衣白裙，一尘不染的佛母，步态娴雅地出现在场中。

“拜见佛母！”城上城下的教徒，登时望风而拜，中下层的官兵，激动得不能自己，高层的将领，也规规矩矩，丝毫不敢放肆。

佛母微微点头，走到场中。

见她一出现，就把风头全部夺去，完全盖过了自己的光辉，唐长老心下老大不痛快，但碍于大庭广众之下，还得拱手行礼道：“佛母，听说您不知所踪，我等正担心呢。”

“本座当来时便来，当去时便去，不劳法王挂怀。”佛母的声音清清淡淡，听不出一丝情绪。

“佛母乃是全军将士的依托，老夫怎能不挂怀？”唐长老似笑非笑道。

“.....”佛母用沉默回答唐长老的废话，弄得唐天德颇为尴尬，只得干咳一声道：“方才佛母说有办法，敢问是什么意思？”

“很简单，有本座来检验军师的脸，到底是真容还是易容。”佛母淡淡说道。

“好主意！佛母圣明！”此言一出，众人便纷纷点头，谁都知道，佛母和王贤的深仇大恨，可谓不共戴天！如果说这世上有一个人，绝对不会包庇王贤，那一定非佛母莫属！

唐长老也深为认同，毫不犹豫地点头道：“那么，就有劳佛母了。”

第一千零四十章结果.....

“那么，就有劳佛母了。”唐长老越想越觉着，这法子实在太好了，既不用担心军师的安危，又不用担心会有人包庇，若是冤枉了军师，等军师醒过来，也好交代。毕竟佛母亲自动手，那是天大的福分，还有什么好抱怨的呢？！

佛母点点头，缓步向王贤走去，韦无缺看着蒙面的佛母，他感到有些不安，遂开口道：“他好像刚刚救过你.....”

“.....”佛母冷冷看一眼韦无缺，从牙缝蹦出霸气四射的几个字道：“你是在质疑本座吗？！”

“呃.....”韦无缺用余光看看四周愤怒的教徒，心头升起一丝明悟，自己要是敢说‘是’，这帮疯子肯定会撕碎自己！

“韦公子，你不可胡言乱语！”唐长老也在一旁警告道：“佛母与王贤不共戴天，难道你不知道吗？！”

最终，韦无缺在和佛母的对视中败下阵来，摊开两手道：“不敢.....”

佛母冷哼一声，继续向前，闲云挡在她的面前，手中宝剑散发着幽幽的寒光。

闲云知道佛母的身份，亲眼目睹过她刺向王贤的那一刀，在他眼里，这女人和韦无缺没什么区别，都是一样的危险。

一旁的心严大师却微微摇头，示意闲云让开。闲云狐疑地看着心严，他甚至有些怀疑，这老和尚到底和谁一边的了。

“相信我没错的。”心严朝闲云笑笑，闲云心神一松，不知怎的，就乖乖让到一旁。

佛母上前，到了王贤身旁，变戏法似的从袖中取出一个药盒，打开药盒，拿出瓶瓶罐罐，将药膏在手上调匀，缓缓抹在王贤脸上.....

佛母这一出手，戴华等人就变得面无人色，正因为锦衣卫精通易容，所以一看就知道，这下遇到行家了！

白莲教自诞生起，便是朝廷打击的对象，自然神秘秘，易容的本领独步天下，所以只要王贤脸上真的有鬼，绝对逃不过佛母的眼睛！

城门上下一片安静，所有人的心都提到嗓子眼上，尤其是王贤这边的人，全都忍不住全身绷紧，悄然握住兵器，随时准备猝起发难！

漫长的一炷香时间过去，佛母缓缓站起身来，看着唐天德、刘信、丁谷刚，还有闲云、戴华，心严，这一张张神情各异，或是忐忑，或是凝重的面孔，目光最后落在韦无缺身上，轻启朱唇，声如冰泉，清清楚楚地说道：“军师没有易容，更不是王贤！”

此言一出，城门上下，登时炸开了锅，欢呼声响成一片，刘信和唐封激动地抱在一起，哈哈大笑！唐长老也露出如释重负的神情，旋即就被满脸的愧疚和忐忑所替代，搓着一双手道：“哎呀，这事儿搞得，可怎么跟军师交代啊！”

戴华等人更是满脸的不可思议，他们可是都以为在劫难逃了！

只有刚刚回过神来的闲云公子，惊怒交加地瞪着心严大师，低声质问道：“你敢对我用魔音入脑！”

“事有从权嘛。”心严大师满脸严肃。

“你是佛家弟子，怎么会用魔教的招数！”闲云瞪着心严，转念一想，才记起这和尚的师傅可是姚广孝，会什么都不稀奇！

“咳咳！”心严赶忙把闲云的注意力，转移到佛母身上：“你看，是不是相信我没错的。”

“呃……”闲云果然上当，不明所以道：“你怎么知道的？”

“不可说，不可说。”心严流露出一丝难以察觉的得意。

整个场中，只有韦无缺怒不可遏，他指着佛母，怒极反笑道：“你包庇他！”

“呸！还敢胡扯！”刘信等人此刻哪能任由他继续大放厥词，朝唐天德嚷起来道：“法王，他刚才怎么保证的来着？！”

“把这厮拿下！”这时候，唐天德自然要把所有的责任都往韦无缺身上推，赶忙顺从民意，让人逮捕韦无缺！

卫士们一拥而上，就要擒住韦无缺！

“哎！唐天德你这个糊涂鬼！”韦无缺郁闷地长啸一声，登时，十几名潜伏在白莲教徒中的明教死士，从四面八方冲进场中，拔出雪亮的倭刀，却不

营救重围中的韦无缺，而是径直扑向唐天德！

惊呼声中，唐天德和身边人都蒙圈了，还是佛母划一道虚影，闪身挡在他面前，手中银妆刀一闪，格挡住了数柄倭刀！

这时，佛母的白衣卫士也加入战团，和佛母一起挡住刺客的进攻！唐天德手下将领也回过神来，赶忙纷纷拔出兵刃，一边抵挡，一边高呼快快救驾！唐天德猫腰躲在护卫身后，快步向城门洞内撤去，不小心被人绊了一跤，摔了个狗吃屎，形状狼狈不堪！

人们叫喊着，怒吼着，推搡着，场面登时混乱无比！只有王贤身边，在心严、闲云等人的严密防护下，俨然成了一方置身事外的净土。

但心严闲云等人也只是防护好王贤的安全，便冷眼看着白莲教的乱七八糟，绝无一丝出手相助的意图。

等到唐长老离开城下，场面终于被众将领控制住，刘信等人再想去找韦无缺，却早已经不知所踪了……

“哎！”刘信抓住一个明教死士，却发现他已经服毒自尽了，晦气地将其摔在地上，骂道：“便宜那小子了！”

要是刘信知道，韦无缺曾经从王贤手下逃脱了不下五次，一定会有这种不切实际的惋惜……

既然证明黑先生是被冤枉的，唐天德自然要对王贤多加优抚，非但将县衙的正房空出来，给王贤养病，还亲自带了最好的大夫，到王贤床头殷勤探视。

可惜王贤仍然昏迷不醒，唐长老做的再多也没人领情。王贤身边的众人，全都冷着个脸，让满面堆笑的唐长老好生没趣。

“你们好生侍奉先生，一旦醒了，速速报于老夫。”唐长老吩咐众人好生照看王贤，便有些灰溜溜地离去了。

唐长老一走，他带来的医生，也被戴华等人撵了出去，房间里只剩王贤的一干亲信。

闲云终于憋不住，马上问心严道：“大师，你到底看穿了什么，怎么就笃定最后会没事儿呢！”他回想从在高青开始心严的表现，发现老和尚已经猜到结局，所以才一直不让众人轻举妄动……当然，这个众人，主要是指他。

“呵呵……”心严却笑而不语，被闲云追问急了，便眼观鼻鼻观心，自顾

自打坐不理外物。

“这老和尚……”闲云郁闷得直翻白眼，却又拿心严无可奈何。

过午时分，王贤终于醒了，他缓缓转动眼珠，看着围在床前的闲云等人，又过了一会儿，才轻声说道：“水……”

戴华赶紧给王贤去端水，趁这功夫，闲云将王贤昏迷后的情形，简单扼要讲给他知道，然后见鬼似的嘟囔道：“也不知那佛母吃错了什么药，居然替你遮掩，不然这一关可没那么容易过去！”

“也许是好人有好报吧……”王贤正色道。

“呸！”闲云的回答简明扼要。

“水来了！”戴华端着水，正走到门口时，屋门突然被推开，吓得他碗里的水洒了一地。戴华刚要发作，待看清来人，却又硬生生憋了回去。

来人薄纱罩面、白衣胜雪，不是佛母又是哪位？！

一屋子人目光怪异地看向佛母，心说来得早不如来得巧，怎么先生前脚一醒，这位后脚就到了？！

不理睬众人的目光，佛母径直走入屋中，瞥一眼王贤，然后冷声说道：“你们都出去！”

“……”众人自然不会听从佛母的命令，都纹丝不动站在那里。

“都出去吧。”王贤轻声说道。

“是。”众人这才鱼贯而出。

待所有人都退出去，偌大的房中，只剩下王贤和佛母两个。

王贤仰头看着佛母，夕阳的光透过窗棂，照在佛母的身上，光线半明半暗，让人捉摸不定。

佛母低头看了王贤半晌，缓缓走到床前，刷的一道白光闪过，雪亮的银妆刀，架在了王贤的脖子上，刀尖深深地插入枕头中。

王贤只觉得脖颈一阵阵疹人的冰凉，不由自主起了一层鸡皮疙瘩。

“认得这把刀吗？！”佛母的声音，比银妆刀给人的感觉更冰凉。

“……”王贤略一沉默，面现苦笑道：“怎么会认不得，当年这把刀，差点要了我的命。”

见他如此坦率默认了真实的身份，佛母愣怔了一下，冷哼道：“当年算你命大，但躲过初一，躲不过十五，这次你躲不过了！”

“是，我现在动弹不得，你动动手指，就能要我的性命。”王贤目光平静地看着佛母道：“只是我不明白，你既然要杀我，又何苦替我掩饰，这不是多此一举吗？”

“当然不是！”佛母有些羞恼，手中的银妆刀轻轻一转，锋利的刀刃，轻易将王贤颈脖的皮肤割破，鲜血便顺着刀身，缓缓流淌下来。看着王贤的鲜血，佛母恨声道：“我不过是要亲自取你的狗命！王！贤！”

第一千零四十一章生或死

“我不过是要亲自取你的狗命！王！贤！”

说完，佛母握紧了手中的银妆刀，只要轻轻一旋，就能割破王贤的喉管，送他上西天！

王贤却目不转睛看着佛母，眼里无悲无喜，更无一丝恐惧之情。

佛母还从没和王贤这么近距离对视过，才发现他一双眸子里，眼神纯净如孩童一般，佛母无法想象，这样一个杀人不眨眼的锦衣卫大特务，居然会有这样的眼神！

“你不求饶吗？！”佛母略略移过视线，不和王贤对视。

“生亦何欢死亦何苦。”王贤微笑道：“若是杀了我，能让你放下怨念，我也算死得其所了。”

“既然如此，那我就成全你！”佛母冷哼一声，就要转动手中的银妆刀！

“慢着！”王贤突然叫了一声。

“哼……”佛母轻蔑地哼了一声，似乎早料到王贤会求饶。

“你不会忘了，你还欠我一件事吧？”王贤看着佛母，悠悠说道。

“要我放过你吗？”佛母讥笑道：“怕死就直接说，不用这么委婉。”

“不是。我希望你杀了我之后，能放下怨念，不再煽动教徒造反。”王贤一脸正色，悲怆地叹口气道：“山东的百姓实在太惨了，如今天下太平，他们却还要因为阴谋家的野心，继续遭受刀兵之苦，流离失所，易子相食……”

佛母微微低头，虽然遮着面纱，也能感觉到她被说中了心事。

“答应我，不要再造反了，化解这场刀兵，还百姓一个太平……”王贤一脸悲天悯人地激动道：“不然，我死不瞑目！”

“好了，我说完了，动手吧。”王贤说完，微笑看着佛母，佛母的面纱微微颤动，握刀的手也忍不住轻轻颤抖。

良久，只听佛母幽幽一叹，声如蚊鸣道：“我做不到……”

“你必须做到！”王贤的神态，渐渐严厉起来，沉声说道：“因为这一切，你难辞其咎！”

“.....”佛母身躯微微颤抖，情绪已经很不稳定。

王贤却毫不留情，穷追猛打道：“当初，林三哥宁肯牺牲自己，也不愿意造反祸害百姓！你却被仇恨蒙蔽理智，被野心家利用，煽动百姓造反！虽然你没有直接参与造反，但今日白莲教能教众百万，占据数府之地，有如此大的规模，你难辞其咎！”

“不.....”佛母瘦削的肩头，微微耸动，声音颤抖道：“我只是想报仇，并不想造反.....”

“我不杀伯仁，伯仁因我而死。”王贤的声音如重锤一般，一下下砸在佛母的心口，砸得她天旋地转，“这都是你必须偿还的罪孽！”

‘当啷.....’终于，佛母手一松，银妆刀落在地上。

“你胡说！”佛母突然声嘶力竭尖叫一声，惊得外头的闲云等人面面相觑，不知里头发生了什么事。

“你胡说！”尖叫之后，佛母便陷入了久久的沉默，她的瘦削的肩膀颤抖不已，面纱上也有明显的水汽.....

“泪水洗刷不了罪孽。”王贤轻轻叹息一声，待佛母稍稍平息，才缓缓说道：“解铃还须系铃人，眼下山东的乱局，只有你能平息.....”

“我？”佛母停下抽泣，难以置信地看着王贤：“你说的是真的？”

“相信我就是真的。”王贤也学心严，打起了机锋。

“我信你又如何？”佛母的情绪平复下来，探寻地看着王贤。

“很简单。分两步走，先全力击败汉王，再接受朝廷招安。”王贤缓缓说道：“则刀兵不兴，百姓平安，教徒也有一个好出路.....”

“哼！”佛母讥讽地哼一声，道：“说来说去，还是想诳我们两家两败俱伤，好让官府从中渔利！”

“官府.....”王贤脸上的笑容有些怪异道：“你觉得，我还会为官府考虑吗？”

“你不为官府考虑，莫非还会为我白莲教考虑？”佛母反唇相讥道。

“你说对了，我就是在为白莲教考虑。”王贤叹口气道：“冤有头债有主，害我到今天这一步的是汉王，不是你们白莲教。我入教这大半年来，也把教中情况基本摸清了。真正想造反的不过是一小撮的野心家，绝大部分教徒都是只想过上安生日子的淳朴百姓！”

“这话不错……”佛母幽幽一叹：“百姓对我狂热如斯，只是因为我给了他们安享太平的虚幻承诺。”说着，她又怨怒地瞪王贤一眼道：“其实，还不都是暴君、贪官、污吏、劣绅逼得？老百姓若有活路，怎么可能那么容易就相信我的话……”

“承诺了就要办到，而且你可以兑现你的承诺！”王贤定定看着佛母，沉声说道。

“怎么兑现？帮你一起干掉汉王？”佛母狐疑地看着王贤，这次语气中的讥讽之意少了很多：“你不过是报私仇吧？”

“不错，我是跟汉王有仇。”王贤毫不掩饰地点头道：“可要想让白莲教徒平安无事，就必须先消灭汉王！”

“为什么？”佛母微微皱眉道。

“很简单，有恃才能无恐。”王贤悠悠说道：“如今山东三股势力，白莲教，汉王军，还有济南府的官军。其中汉王军和官军，都是朝廷的军队，至少在皇帝看来是这样的。有这两家在，以当今皇帝的性格，你说他会诚心招安吗？别忘了，火烧三大殿的仇，皇上一定不会轻易放下的。”

佛母不由暗暗皱眉，天下人都知道朱棣是顺昌逆亡的一代雄主，不到万不得已，是不可能招安白莲教的——正如王贤所说，火烧三大殿之后，白莲教就算把朱棣得罪到死了。

“你不提醒我还忘了，皇帝老儿怎么可能心甘情愿招安我们？！”佛母瞪一眼王贤，语气中似乎有些娇嗔的意味。

“哪有心甘情愿招安反贼的皇帝？只有迫不得已而已。”王贤笑笑，正色道：“只要你让皇帝无可奈何，他一样只能招安，而且对咱们来说更安全。”

“咱们？”佛母眉头微皱，她以为王贤只是口误，便又道：“你继续。”

“退一万步说，就算他诚心招安，虎狼在侧，你和众教徒能心安吗？”王贤又问道。

“确实不能放心。”佛母点点头，汉王是虎，柳升是狼，虎狼都有吞吃青

州军的念头，就算一时招安，也难保日后不会被他们生吞活剥了。

“所以说，必须要干掉汉王，震慑朝廷！如此，我们便是山东最强的势力，不去找济南方面的麻烦，安远侯柳升就要偷笑了，朝廷方面也只能放下身段，和我们和谈了！”王贤双目神光湛湛，让人无法不相信他的论断。

“难道朱棣能咽下这口气，不会再派大军来讨？”佛母被说动了心，若能和朝廷坐在谈判桌上，谈一谈如何结束这场战乱，似乎是当下最好的选择了。

“如果我们手里有朱高煦呢？”王贤灿烂地一笑。看的佛母愣了愣神，才失声道：“怎么可能？”

“那就要看你信不信我了……”王贤笑着眨了眨眼。

“……”佛母又是好一会儿没说话，她在努力消化王贤提供的信息，以防被这天下最狡猾之人卖了，还帮他数钱。

王贤也不着急，微闭着双目养神开了。这一安静下来不要紧，背后的疼痛一下子清晰起来，疼得他眉头紧皱。

“死都不怕的人，怎么还会怕疼？”佛母不放过任何打击王贤的机会，马上出言道。

“怕疼是生理层面的，怕死是心理层面的，不是一回事儿好吧。”王贤没好气翻翻眼皮。

“你为何要替我们考虑？”佛母突然问道：“别说是为了老百姓着想。”她低声说道：“我不信……”

“好吧，我是替自己考虑。”王贤摊摊手，脸上掩饰不住的落寞道：“从前替朝廷替别人考虑得太多，才会落到这般田地。我得长点心儿，多替自己和兄弟们打算了……”

“什么意思？”佛母不解问道。

“不瞒你说，单凭汉王一个，是不可能把我坑得这么惨。”王贤声音低沉道：“是皇帝不想再看到我……”

“什么？！”佛母大吃一惊看着王贤。

“此中缘由不便细说，你只要知道，皇帝一旦对一个人起了杀心，是不会轻易罢休的就行。”王贤自嘲地笑笑，神情却斗志昂扬起来：“我只有让皇帝

也迫不得已，才能保证自己和兄弟们的安全！”

“所以你想……”佛母恍然大悟：“养寇自重？”

“这个词用的不妥，哪有称自己是寇的？”王贤笑笑，点头道：“但意思是对的，你们越是稳妥，我就是越是安全，咱们就是一条绳上的蚂蚱，注定了谁也离不开谁！”

“呸！”佛母耳根子滚烫滚烫，幸亏戴着面纱，才没有让王贤看到她面红耳赤的样子。但再看他一本正经的样子，佛母心说是许是自己想岔了，只能忍住不发作，气鼓鼓道：“说来说去，我要想实现你的构想，哪一步都缺你不可！”

“这是在下的荣幸。”王贤笑着点点头。

“哼！”佛母冷哼一声，竟拿王贤一点办法也没有。

第一千零四十二章原委

房间外已是天色大黑的掌灯时分。

戴华、闲云等人，在外头等了快一个时辰，一个时辰里，里头始终在对话，闲云等人便知道，佛母不会对王贤动手了。可是，说什么话，至于要这么久？一个个都神情古怪得紧……

“至于吗，说什么要这么久？”

“是啊，孤男寡女共处一室，聊天一个时辰，这要是传出去，还指不定别人怎么想呢。”

“嘿嘿，你先说说，自个儿想什么呢？”

“满脑子龌龊！”还是得一本正经的闲云少爷来阻止他们。

“嘿嘿嘿，我可什么都没说，是您自己想多了吧。”

“不可能！我告诉你不可能！”闲云继续一本正经道：“他背上有伤啊，哪有合适的姿势啊！”

“……”众人先是呆滞一下，旋即笑得前仰后合，又不敢太大声，憋得肋骨都快断了。

就连素来严肃无比的心严大师，似乎都有一瞥心领神会的微笑。

错觉，当然一定是错觉！

房间里，光线暗下来，没有人点灯，王贤和佛母的脸都在黑暗中暧昧不清，见她明明已经没有杀意，却仍不肯离去，王贤知道她还是没法彻底放下，只好叹息一声道：“如果你不愿相信我，就快点动手吧。”顿一顿道：“如果你愿意相信我，不妨先留下我的性命。等事成之后再取我狗头如何？”

佛母果然好过不少，微微皱眉道：“恐怕到时候，想杀你就这么容易了。”

“我虽然不是什么好人，但说话素来算话。”王贤坦率地看着佛母，一字一顿道：“既然这样说，就随时等你来取我性命。”

佛母定定看着王贤，想分辨他的话是真还是假，但旋即便放弃了努力，这种智绝天下的家伙，心思岂是她能看明白的？

“最后一个问题。”黑暗中，佛母的声音柔软了许多：“你为什么要救我？”

“因为……”迟疑了一下，王贤轻声说道：“你是我嫂子……”

“……”佛母的身躯微微一晃，捡起了地上的银妆刀，声音恢复冰冷道：“原来如此。”

说完，佛母头也不回径直出门，许是光线太暗，出门时险些被门槛绊了一下……

戴华、闲云一伙人正在浪笑，突然房门一下被推开，佛母提着银妆刀从里头出来。

笑声登时戛然而止，众人有些不好意思地看着佛母。

佛母却看都不看他们，径直离开了正院……

“你说，她听到闲云少爷的话了没有？”

“应该……听到了吧……”

众人又是一阵狂笑，这次没有佛母，笑得肆无忌惮！

“都给老子滚进来！”屋里头，传来王贤没好气的叫喊声。

众人赶忙嘻嘻哈哈滚进屋去，闲云见王贤说了这么长时间话，依然精神抖擞，劈头就问道：“你丫是不是早醒了？！”

“也不是太早，在高青医馆那天下半夜。”王贤歉意地笑笑道：“当时你不在，只有师兄在一旁。”

闲云恍然大悟，愤懑地看向心严：“大师，你瞒的我们好苦！”

“罪过罪过，老衲也不想这样。”心严笑着看看王贤道：“都是师弟逼得。”

两天前，四更时分，青州医馆。

闲云和心严轮流在王贤身边值守，前者上半夜，后者下半夜。心严把闲云替下不久，就发现王贤醒了……

心严刚要叫大夫，却被王贤轻声阻止，示意他不要惊动别人。

心严知道王贤有话要对自己说，便点点头，将耳朵凑到王贤嘴边。

“佛母来过没有……”王贤轻声问道。

心严点点头。

“看到我背上的伤口了？”

心严又点点头。

“有没有过激的行为？”

心严缓缓摇头，小声道：“她情绪有些激动，但什么也没干，就离开了。”

“离开多久了？”王贤又问道。

“三个时辰了吧。”心严想一想答道。

“看来成了……”王贤神情一下松弛下来，像是胸口的大石落了地。

“怎么？”心严跟了道衍大师那么久，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心思通明非常人，“你是故意让她知道你的身份？”

“是，我思来想去，只有这一个法子。”王贤嘴角牵出一抹苦笑道：“纸里包不住火，我这身份迟早穿帮，与其被揭穿了陷入被动，不如设法让她知道，这样至少还能有点主动权。”

“她不是和你有杀夫之仇，你怎么敢冒这个险？”心严不解问道。

“一开始我也不敢，但接触之后，我发现佛母变了。”王贤缓缓说道：“若是放在几个月前，她一旦怀疑我的身份，肯定不管不顾，也要将我拿下，但是在临淄城外，她虽然怀疑我，却只是试探而已，并没有贸然行动，表现得十分克制。”

“这说明什么呢？”

“说明她成熟了……”王贤淡淡道：“看来这半年，她经历了不少，已经知道什么是大局，不能由着性子来了。”说着他解释道：“她十分清楚，以青州军将领的能力，根本无法与汉王抗衡，要想在这场战争中避免败亡，我是他们唯一的指望。”

“有一定道理……”心严想一想，缓缓道：“不过还是弱了些，依我看，她不过是看着大战在即，不想节外生枝而已，一旦等到打完了仗，第一时间就会揭开你的身份！”

“所以，我才要马不停蹄打下去，还故意说了一番让她很没面子的话，只要佛母还是个女人，在分兵的时候，就一定不会跟我一路。”王贤沉声说道：“我本来是想，让佛母看清楚，没有我，青州军的战斗力还剩几何。却未料到刘信比我预想的还要轻率，居然带着佛母，朝汉王的陷阱直冲而去！”

“不过这样一来，效果会好太多。”心严轻声道：“也算歪打正着了。”

“我宁肯不要这样的歪打正着……”王贤苦笑一声，接着道：“咱们敢去救援的路上，我突然想到，这实在是向佛母亮明身份的最佳时机。”

“是啊，换了谁，都很难向救命恩人痛下杀手。”心严看着王贤道：“师弟确实奸诈，怪不得师傅会如此看重你。”

“咳咳！”王贤尴尬地咳嗽一声，不慎牵动伤口，嘶嘶倒吸冷气道：“也不能这么说，我救她的命是实打实的吧？替她挡了汉王一枪，也是千真万确吧？”

“就是这样虚虚实实，才让人最难分辨。”心严宣了声佛号说道：“恭喜师弟，奸计得逞。”

“同喜同喜。”王贤毫不惭愧地露齿一笑。

“不过，有件事必须提醒师弟。”心严叹了口气，抱歉地说道：“你的一石二鸟之计，只逮到了佛母这一只小鸟，汉王那只大鸟却逃脱了。而且非但逃脱，他还认出了我们几个，师弟你的身份，定然要露馅了！”

“呃……”王贤脸上的得意之色，一下子无影无踪，好一会儿才挠头苦笑：“看来临时起意要不得，太容易想不周全了。”当时他光想着，用一招苦肉计来个一箭双雕——既让佛母欠自己一条命，又能趁汉王不备将其击杀！却疏忽了一旦杀不死汉王，又泄露了身份该怎么办？

“收之桑榆，失之东隅。此乃天道也。”心严又宣一声佛号道：“师弟，你若想不出好办法，咱们最好还是赶紧离开吧……”

“离开？”王贤双眉一挑，斗志昂然道：“我都能想象到，韦无缺一旦知道我的身份，会兴奋成什么样子！他现在肯定在赶往临淄的路上，以唐天德那个软耳朵，八成明日一早，就会把我传到临淄与韦无缺对质！”说着冷笑一声道：“我要是不战而逃了，岂不要让那个不男不女的家伙得意死？”

“那你有什么办法吗？”心严看着王贤道：“真的假不了，假的真不了，想在韦无缺面前蒙混过关，是不可能的！”

“可能！”王贤却轻轻摇头道：“只要佛母替我说话！”说完，他又有些心虚道：“为了救她，我连命都丢了，她会帮我吧？”

“呃……”心严难以置信地看着王贤道：“师弟，你居然把希望寄托在她身上？！”

“不然我干嘛要费这么多心思！”王贤耸耸肩膀道：“只要她挺我，我就风吹雨打都不怕。”

“可是她不杀你就不错了，怎么可能帮你打掩护？！”心严摇头不迭道。

“可能！而且一定会！”王贤信心满满道：“只要她是个女人，只要我不醒，她就一定会替我打掩护的！”

“为什么？！”心严完全搞不懂王贤的逻辑。

“师兄，这就是出家人的弱项了。”王贤笑呵呵道：“女人的好奇心有多强，你可能没体会……不等我醒来，听我亲口承认自己的身份，告诉她，我为什么要救她。她是绝对不会杀我，更不会让别人杀我的！”

“呃……”心严想一想，露出恍然的神情，显然也不是王贤想的那样，对女人一无所知。

“所以师兄，拜托了。”王贤笑着看看心严，然后便放心地闭上了眼睛。

“哎……”心严无可奈何，小声嘟囔一句：“出家人打诳语，是要下拔舌地狱的……”

第一千零四十三章困惑

北京，西苑，勤政殿。

朱棣盘膝坐在炕上，面色铁青地看着眼含泪水的赵王。

“瞻坦那孩子，是儿臣从小看着长大的，素来乖巧懂事，有母后遗风。”赵王抹一把眼泪，哽咽道：“这次为了保护藩地百姓，居然惨遭白莲贼人杀害，父皇，您可要节哀啊！”

‘砰’，朱棣重重一拍炕几，黑着脸怒声道：“白莲贼人丧心病狂，居然敢杀朕的爱孙！朕要他们死无葬身之地！”

皇帝一发怒，太孙等人赶忙跪下。

发作了一阵，朱棣又低声问道：“老二现在如何？”

“回父皇，我二哥悲痛欲绝，上血书请战，恨不能立即上马提枪，踏破青州。”赵王说着，神情古怪地看一眼几个大学士道：“几位，难道你们没把汉王的奏章呈给皇上吗？”

“哦，回赵王。”杨士奇不紧不慢地回答道：“汉王的奏章昨日到了内阁，但皇上昨日初闻噩耗，悲痛莫名，臣等斗胆暂缓上呈，以免皇上过分悲伤，有伤龙体……”

一进了冬，朱棣的身子骨就又不舒坦了，这阵子一直歪在炕上，闻言似笑非笑道：“多谢几位大学士体恤，朕的身子还好，暂时还用不着你们替朕做主。”

“臣等有罪，请皇上严惩……”杨士奇从袖中取出汉王的奏章，高高举过头顶。

“哼！”朱棣却没有再追究，每日里呈上来的奏章何止千万，朱棣上了年纪，精力严重不济，是以早就有言在先，除非紧急军务，否则奏章由内阁先行拆阅，然后按轻重缓急酌情递送。所以内阁这样做，至少表面上并不是大问题。至于他们心里头打的是什么主意，朱棣也只能敲打敲打，并不会像前些年一样，动辄就罢官撤换了。

毕竟，像二杨一金这样勤勉才干，又能深体上心的臣子，越来越难找了……

朱棣拿过汉王的奏折，打开一看，果然触目惊心，全是血写的文字，上

头还浸着泪水，满满的悲愤透纸而出，看的皇帝也不禁神伤。怎么说，中年丧子，也是一件痛事了，纵使字里行间，有些怨怼之言，觊觎之情，朱棣都不会追究的。

勤政殿中针落可闻，众人静静等待皇帝看完奏章。

“哎……”朱棣缓缓合上奏章，叹息道：“老二是在怪朕，为何把他的任命一拖再拖，才会导致这场惨剧。”

“父皇此言差矣。”赵王马上接话道：“当初父皇已经拟好了旨意，要任命二哥为山东总督！是大哥拼命阻挠，才会硬生生拖了一个月……”

此情此景，赵王把矛头指向太子，朱瞻基等人皆无言以对……

“哼！”朱棣果然阴下脸来，看向兵部尚书赵玘道：“如今已经过了半个月，山东那边战局有何变化？”

赵玘是赵王线上的人，闻言赶忙抬头回禀道：“启禀皇上，半个月来，白莲教军队一直在攻打汉王的领地，因为没有旨意，汉王只能被动防守，勉强顾得了城内的民众，至于城外的百姓，只能眼看着他们惨遭白莲教荼毒了。”

“若非为了保护城外的百姓，瞻坦也不会遇害！”赵王仗着没人能反驳自己，公然信口雌黄开了。

“哼！”朱棣又怒哼一声，火气渐渐上涌道：“那柳升呢？这半个月他都干了什么？”

“安远侯……”赵玘迟疑一下，轻声答道：“一直按兵不动！”

‘啪’的一声重响，朱棣一掌拍碎了几上的茶盏，终于发作起来道：“莫非他两个穿一条裤子，连白莲教都是那位殿下，养来撕咬对手的狼犬？！”

虽然朱棣没有直接指名道姓，但在场众人都可以轻而易举的对号入座。赵王嘴角挂起一丝不易察觉的笑容。

“皇爷爷！”朱瞻基终于无法沉默下去了，硬着头皮道：“白莲教人神共愤，我父亲早就对其恨之入骨，怎么可能和他们有一丝一毫的联系？！”

“那为什么他们放着柳升不打，专门打你二叔？！”既然朱瞻基挑明了，朱棣也就明说了：“你给朕讲个道理出来啊？！”

“这……”朱瞻基虽然心里清楚，但有些话万万说不出口，只能低头道：“白莲妖人行事诡异，向来随心所欲，并没有道理可言。”

“太孙这话哄哄孩子还差不多。”朱高燧冷笑一声道：“白莲教起事以来，一步一步，何其缜密？怎么在关键时刻，反而随心所欲起来了？！”

“行了！”朱棣见儿孙又要撕咬起来，不由一阵烦闷，断然挥手道：“传旨给安远侯柳升，命他立即率军支援汉王！若有延误，提自己的脑袋来见朕！”

“皇爷爷，那一月之约？”朱瞻基硬着头皮问道。

“朕只是答应太子，一个月内，不任命汉王为山东总督王，可没答应他，见死不救。”朱棣冷冷说一声道：“所以，一个月的约定，仍然有效。”

“这……”朱瞻基登时有些傻眼，论起耍无赖，当今皇上可是祖师爷级别的。

“父皇英明！”朱高燧欣喜不已，趁热打铁道：“请父皇再下一道旨意，恩准汉王进攻白莲教，报我侄儿的死仇！”

“不要得寸进尺了……”朱棣冷冷瞥一眼赵王，登时将他的五脏六腑都看穿道：“难道没有朕的旨意，老二还闲着的不成？！”

“这……”朱高燧猛然看到，消失多日的东厂太监赵赢，悄然立在大殿角落。香炉中氤氲的白烟，几乎将老太监的身影全部挡住，不仔细看，谁也注意不到他的存在。

朱高燧登时明白了，父皇已经对汉王的举动，多多少少有所了解，登时不敢再多说一个字，乖乖低头道：“儿臣知道了。”

“都退下吧！”朱棣烦躁地挥一挥手，把众人赶出大殿。

走出殿门时，朱高燧轻松的神情，和太孙殿下阴沉的脸色，形成鲜明的对比。

待所有人都退下，赵赢悄然来到皇帝身边，躬身施礼。

朱棣扶着炕几想要起来，但全身骨节酸痛无比，那平日里搏狮伏虎的一双手臂，居然无法撑起自己的身体！

赵赢赶忙上前，伸出双手，轻轻托住皇帝的手肘。

朱棣这才缓缓站起来，神色阴沉道：“朕这把老骨头病成这样，那帮孽障光顾着互相咬来咬去，没有一个察觉的！口口声声陛下万岁，实际上巴不得朕赶紧咽气！”

朱棣越说越上火，气急了剧烈地咳嗽起来，赵赢赶忙伸手给皇上抚背，轻声劝皇帝道：“皇上息怒，龙体要紧。”

“你放心，朕一时还死不了。”朱棣脸上一层灰败之色，却仍逞强道：“明年朕还要巡边呢！”

“是是，皇上更要好生将养，这样明年开春必能龙精虎猛！”赵赢轻声应道。

“朕让你查的事情怎么样了？”朱棣心情平复下来，这才问赵赢道。朱棣对山东的了解，要比大臣们以为的深得多。他早知道汉王和白莲教素来有一腿，也能明白汉王为什么会扶植白莲教。如果不是明白这点，任凭太子赌上性命，也不可能让皇帝收回成命的！

所以朱棣对如今山东的局势十分不解，为什么汉王会被白莲教反过来往死里打？难道是苦肉计不成？可再苦的苦肉计，也不能搭上自己的世子啊……朱棣横看竖看，都感觉有人在里头捣鬼，如果这个人是太子的话，那就太可怕了，朱棣绝对会拼着社稷动摇，也要立即将其废黜幽禁！

“皇上，老奴刚刚得到一个惊人的消息……”赵赢扶着朱棣在大殿中踱步，慢悠悠说道：“是关于王贤的下落的。”

“王贤！”朱棣脑海划过一道闪电，心说自己怎么把他给忘了！如果是这家伙搞的鬼，那么一切都可以解释了！

“是，据说他现在改头换面，成了白莲教的军师，名叫黑翦，深受唐天德信赖，先打汉王再攻柳升的方略，就是他一手制定的。”赵赢缓缓说道。

“这……”虽然跟猜测的出入不大，朱棣还是难以置信道：“也太过匪夷所思了吧，这消息是从哪里传出的？”

“汉王那里。”赵赢轻声道：“因为未经证实，所以老奴没有马上禀报……”

“不管王贤是不是黑翦，这里头一定有他在捣鬼！”朱棣双目精光一闪，笃定道：“看来他是想帮他的主子，在山东把汉王除掉！”说着，皇帝竟有些酸溜溜道：“摊上这样的臣子，老大还真是前世的福气……”

赵赢也想说，有我这样的臣子，也是皇上修来的福气。当然这话只能在心里想想，万万不敢说出口。

“皇上，那咱们下一步，该如何是好？”

“既然双方摆足了架势，要好好在山东斗一场，朕还能拦着不成？”朱棣冷哼一声道：“让他们斗去吧，朕先看戏。”

“我们什么都不做？”赵赢轻声问道。

“朕看戏，你有事做。”朱棣低声说道：“你去一趟山东……”

皇帝的声音越来越小，最后近似耳语，只有赵赢听到皇帝话，点点头，轻声道：“皇上放心吧，老奴知道该怎么办。”

第一千零四十四章出发

临淄城。

有闲云带来的武当秘药，王贤的背伤恢复得很快，没两天便能下地行走。各地的白莲教军队还在陆续赶来，这样参加明日誓师大会的白莲教军队，将多达八万人之众！

而且这还不算，因为距离太远，必定赶不上誓师大会的刘俊部五万人马……

唐长老这下算是把棺材本都压上了，看着漫山遍野的连营，唐天德自然满腹豪情，但豪气干云之后，又不禁忐忑难耐……他很清楚这一仗要是输了，眼前的盛况必将烟消云散，自己恐怕再无立锥之地。

所以唐长老对自己前日的举动，简直要悔青了肠子，这些天除了和各地到来的白莲教头目走动之外，他做的最多的，就是想尽一切办法，跟王贤修复关系。

王贤对唐长老恭敬依旧，但唐长老明显从他客气的语气中，感受到了淡淡的不满。唐长老对此十分理解，换了谁摊上前日的遭遇，都会感到不满的。是以唐长老道歉的话说了一箩筐，还嫌不够，又给王贤诸多赏赐，却都被王贤退了回来……

唐长老见状，心说不出绝招不行了。这日他在王贤房中坐了许久，一直磨磨蹭蹭不肯离去。

王贤知道，唐天德这是有话要跟自己单独说，便将左右支开，然后静静地看着唐天德。

“啊，这个军师……”唐天德见状，把心一横，满面笑容地说道：“你也老大不小了，是不是该考虑成个家了……”

“……”王贤一听就知道，唐天德所为何事，叹口气道：“多谢法王关心，学生没有成家的打算。”

“哎，那怎么行，你们黑家就剩你一根独苗，你可有延续香火的责任啊！”唐天德语重心长道：“老夫是你的主公，又是你的长辈，这件事就由老夫做主了，你不得推辞。”

“法王，不知您准备把谁家的女儿嫁给我？”王贤颇为无奈，问了一句。

“我家的女儿。”唐天德笑道：“怎么样，你敢推辞吗？”

“哦。”王贤故作糊涂道：“未曾听说法王还有第二个女儿。”

“老夫膝下只有一儿一女。”唐天德说道。

“啊！”王贤吃惊地看着唐天德道：“法王要将佛母许配给我？！这怎么使得！万万不可！万万不可啊！”

“哎，这件事你绝对不能反对。”唐天德却拉着王贤的手腕道：“老夫思来想去，此事对你我都有极大的利处，咱们成了一家人，老夫才好说服方方面面，把这八万大军，全都交到你手里！”

王贤愣了一下，旋即明白了唐天德的想法，感情自己要是不答应和佛母成亲，唐天德就不放心让自己来统领他的军队！

话说到这个份上，王贤不能再一味拒绝了，只能苦笑道：“这件事学生答应不答应不重要，关键是佛母。这眼看大战在即，要是因此激怒了佛母，让她拂袖而去，咱们可就坐了蜡了！”

“佛母那边你不用担心，老夫自会说服她。”见王贤松了口气，唐天德大喜过望道：“只要你答应就成了！”

“无论如何，至少得等到此战之后吧？”王贤又进了一步。

“也好。”唐天德点头笑道：“那就先定下来，打赢了这一仗，老夫就给你们成亲！”

次日，九万白莲教军队，在临淄城外举行誓师大会。

这天彤云密布，北风呼啸，今年冬天的第一场雪，飘飘扬扬落下。

飘飘洒洒的落雪中，八万白莲教大军，面向着城门排成数里，在临淄城外密密麻麻列队。所有人都看着旌旗列列的城头上，在百余名头领的簇拥下，法王和佛母联袂登城。连王贤也坐在一个木制的轮椅上，带伤出现在城头上……

“恭迎佛母，法王圣寿！”在城头军官的带领下，城下山呼海啸，将士们举动着手中的长矛大刀，激动地向佛母和法王致敬。

临近几个县的百姓也都扶老携幼，箪食壶浆前来等候着恭送佛母，给大军送行！人数乌压压，有二三十万之多，别说天上下雪，就是下刀子也阻挡不住老百姓瞻仰佛母的热情。

唐天德站在佛母身旁，看着城下激动不已的将士，心里却老不是滋味。他很清楚，是因为佛母下旨，会盟全省的白莲教，才能汇集起这么大的阵势！如果没有佛母，眼前的兵力至少要少上一半，而且绝对没有这份狂热.....

万众瞩目下，佛母上前向将士们抬了抬手，数声炮响之后，城上城下便恢复了安静，所有人都看向佛母，等待她玉音训话。

佛母的目光，缓缓扫过黑压压望不到边的人群，心情却沉重无比，这么多的人，因为自己而聚在一起，还有十倍百倍的人，将他们的命运托付给了自己，让她肩上的重担如泰山一般！如何能让这些人和他们的家庭，安然度过这场战乱？只是想一想这问题，就让她喘不过气来.....

见佛母迟迟不语，立在她身后半步的唐长老，只好小声提醒道：“佛母，大伙等着您训话呢。”

佛母这才点点头，对着城下轻启朱唇道：“将士们，兄弟姐妹们。”

佛母开口几个字，又一次引爆了城下的几十万军民，好一阵子气氛才平复下来，佛母接着说道：“我教上承天命，下救生民，起事以来，无往不利。如今已经占据了大半个山东，拯救了数百万百姓！”

“佛母威武！圣教无敌！”城下的军民再次激动起来。

看着城下激动万分的军民，众头领个个神情自得，唯有王贤和唐天德，脸上没有一丝笑容。但这两人的心事却又不尽相同。唐长老是看到自己世俗化的努力，在请回佛母之后，转眼又化为了乌有，心里头满是挫败。

王贤却是因为明白了，山东的人心仍然尽在白莲教，谁也别想轻易夺去，自己也不行.....

不过这时候，没有注意到两个人的表情，所有人都听佛母继续说下去：“然魔王次子，而伪汉王朱高煦，残暴不仁更胜乃父，占据鲁北地区，残害百姓，杀我教民，坏我佛国一统齐鲁之大业，是可忍孰不可忍？！”

“不能忍！”城下百姓再度高声吆喝起来。将士们更是摩拳擦掌，恨不得立即就扑到乐安州，将那贼子朱高煦碎尸万段！

“法王何在？”佛母沉声喝道。

“小王在。”唐天德赶忙上前，拱手施礼。

“本座命你，统率大军五十万。”佛母说着，将一柄宝剑双手交给唐天德，厉声道：“不灭此贼，不许还朝！”

“不灭此贼誓不还朝！”唐天德接过宝剑，高高举起，向城下的军民展示。

“不灭此贼！誓不还朝！不灭此贼！誓不还朝！”将士们山呼海啸的高喊起来。

待将士们的声音停下，唐天德自然还要有一番训话，好在那些青州军以外的白莲教军队心中，树立起自己的权威！

至于训话的内容，除了令行禁止，违令者斩之类的一串套话，还有白莲教独有的，英勇战死者可直入真空家乡，永享无边极乐。临阵脱逃者永坠无边地狱，万年不得超生之类的戒条。而且唐长老显然不打算长话短说，便在万众瞩目下，长篇大论起来。

佛母退到唐天德身后，看一眼坐在轮椅上的王贤，王贤也微笑着看着佛母。却不知怎得，这平平常常的笑容，竟惹得佛母心头火起，低声说道：“我父亲跟你提亲了……”

“是。”王贤点点头。

“你竟敢答应。”佛母冷声道。

“因为我知道，你必定不会答应。”王贤笑笑道。

“……”佛母沉默一会儿，低声道：“我答应了。”

“……”王贤险些从轮椅上掉下来，但他很快就清醒过来……他太清楚，佛母对林三的感情了，王贤还没有自恋到以为，能让佛母移情别恋的地步。她之所以会做出这种决定，无非还是为了她的信徒和百姓罢了……

“哎……”王贤看一眼仍在唾沫横飞的唐长老，叹息一声道：“你这又是何苦？用不着这样，我也会说话算话……”

“你太狡猾了，只有用这个法子绑住你。”佛母冷冷瞥一眼王贤，声音却有些异样道：“我知道你决计不会对我有歪念头，才会答应我爹的。”说着冷哼一声道：“不过你放心，答应我的事都办到了，我……自然会放你过。”

“哎，好吧……”王贤唯有苦笑而已。心说，同样都是白莲圣女出身，这佛母的牺牲精神，可比小怜要强太多了……

一想到至今仍生死未卜的顾小怜，王贤便心中猛地一痛，扯动背后的伤口，忍不住猛烈地咳嗽起来……

前边正陶醉在长篇大论中的唐长老，听到王贤的咳嗽声，还以为是在提醒自己应该住口了，便终于结束了对将士们的煎熬，一挥手道：“上酒！”

马上有将士分发酒碗，又抬着酒坛，给所有将士都分了酒。

城头上的唐长老等人，也都端起一碗酒，待将士们都得了酒，唐长老高高举起酒碗，粗声道：“干！”

“干！”城上城下所有人，一起捧起酒碗仰头喝干。

“出发！”唐长老一声令下，将士们摔碎酒碗，迎着呼啸的风雪，浩浩荡荡出发了！

第一千零四十五章止步不前

大军出发之后，分为五部缓缓向北进发，王贤和刘信各率两万兵马，相距十五里，头前缓缓开路。唐长老率中军三万兵马在中路，距离左右先锋十里处压阵。丁谷刚和王宣各率一万兵马，在中军后十里处，分左右殿后，保护粮草辎重。

其实唐长老等人本不想让刘信再担重任，但王贤却力排众议，坚持让刘信和自己一同担任前锋。唐长老之前已经宣布，整个作战期间，包括他本人在内，所有人等都听王贤统一指挥调配，是以只能听之任之。

这让刘信感激涕零，出发之前，拉着王贤的手，好大的汉子眼泪直流，哽咽着说不出话来。王贤也没有跟刘信多说什么，只让他放下包袱，相信自己就行。

刘信走后，戴华等人也不理解，王贤为什么还要用这个莽夫，难道只是因为和他关系铁？王贤笑道：“关系铁当然是一方面，更关键是他确实是青州军中最好的将领。而且刚因为不听我言吃了败仗，这次他一定会加倍小心，分外听话，而且铆足了劲想要一雪前耻。”

众兄弟对王贤的话将信将疑，闲云问道：“这一仗你打算怎么打？”

“我怎么打算不重要。”王贤却摇头笑笑道：“我的任务就是把军队全须全尾地带到战场，至于如何去打，就交给更专业的人士了。”

“谁？”众兄弟吃惊地看着王贤，没想到他竟不是此役真正的指挥官。

“先卖个关子。”王贤却笑而不答。

五队大军缓缓开进，行进速度十分缓慢，过午时分，才行进到距离博兴三十里远的朱台镇，王贤便下令全军安营下寨，不再行进。

“什么？这才走了多远就下寨？”中军，唐长老身边的将领嚷嚷起来，“这么磨蹭博兴城非得丢了不可！”

“嗯……”唐长老也深以为然，根据前方传回的消息，博兴城遭到汉王军的猛烈攻击，两千守军顽强抵抗，这才力保城池不失，所以在包括唐长老在内的一众头领看来，尽快赶到博兴，给守军解围，乃是理所当然的头等大事！

偏偏王贤一天下来，只行军二十余里，就不许再前进了。这让刚刚开完誓师大会，气势正盛的白莲教军队，像一拳打在棉花上一样，感觉有劲没处

使。

面对手下的质疑，唐长老也只能以‘军师自有安排’来说服他们，好一番口舌，才把众将劝走。

下营之后，天已经黑下来了，王贤派出斥候，在三十里的范围大密度巡逻，又坐着轮椅到营寨各处查看，找出了许多隐患，当场打了好几个军官的板子，责令他们立即整改，再有懈怠，定斩不饶！

待王贤移往下一处时，便见佛母出现在眼前。

“军师好大的威风。”佛母语带讥讽地说了一句：“我听说为将者应该宽严相济，可不要一味严厉，把自己弄成孤家寡人。”

“佛母见笑了，为将者当宽严相济不错，但应宽在平时，严在战时。”王贤淡淡笑道：“不说这些，佛母此来，好像话里有话。”

“军师倒是机警。”佛母似笑非笑道：“不过也是，你这样的身份，不警觉也不行。”她也不知怎的，每次见了王贤，不挖苦他两句，就没法好好说话。

知道佛母在含沙射影，王贤无奈地摸了摸鼻子。

“我是来告诉你，你的决定引起好大的不满。”佛母这才正色道：“法王虽然帮你压住了，但他自个儿，好像也不以为然。”

王贤摆摆手，示意身后的戴华继续推着自己往前走，夜色中，看不清他的脸色，但能从那两排洁白的牙齿看出他笑了：“怨我没有说明白。朱恒的军队，应该是三天前就到了博兴城下，他有十倍兵力，三天时间，攻不下一个博兴城，这说明是？”

王贤发问之后，便看着佛母不再吭声。佛母知道，自己不捧眼，他就决计不会说下去。只好无奈地白他一眼，闷声说道：“朱恒无用？”

“朱恒是靖难宿将，能攻善守，乃汉王军中排第二的名将。”王贤笑笑说道：“排第一的是朱高煦。”

“那就是博兴城不好打？”佛母又问道。

“如果博兴城如此易守难攻，当初汉王就不会不设防了。”王贤轻声说道：“实话实说，朱恒想取博兴，可谓易如反掌。”

“那他为什么不取呢？”佛母闷声问道，她的耐性快要被王贤耗光。

“很简单，围城打援而已。”王贤也不再卖关子，沉声说道。

“怕他作甚，朱恒撑死了不过两万兵马，我们可有八九万之多！”佛母皱眉道。

“打仗不是算数，你人数再多，战场就那么大，一次能投入的兵力十分有限。何况双方军队的战斗力，相差不可不以道里计，想用我们的八九万人吃下他们的两万人，恐怕很难。”王贤淡淡说道：“双方一旦战事胶着，汉王的一万骑兵肯定会从背后杀出，到时候，就是个任其宰割的局面。”

“……”佛母愣住了，她是见识过汉王骑兵的厉害，不得不承认王贤的话，很可能变为现实。沉默片刻，她才轻声说道：“你应该把这些话，跟他们说明白。”

“说了他们也不懂。何况就是懂了，他们依然会胡说八道。”王贤淡淡说道：“因为他们不爽的不是我胡指挥，而是我一个外人，指挥他们所有人。”

“既然知道，你就得想办法！”佛母严肃地看着王贤道：“不然到时候，这仗还怎么打？”

“不是还有你吗？”王贤微笑着看向佛母：“帮我搞定他们，是你的责任。”

“你……”佛母瞪着王贤，哪怕是黑天，哪怕隔着面纱，都能感到她眼里的杀气。

但王贤根本不在意，让戴华推着自己越走越远。

身后，终于传来佛母怒气冲冲的声音道：“好！我会负好我的责任！你也别忘了你的责任，是带领他们打赢这一仗！”

王贤没有回答佛母，只是抬了抬右手，也不管佛母看到没有，便消失在夜色中。

气得佛母跺了跺脚，才转身离去了。

距离朱台镇三十里的淄水河畔，汉王朱高煦和他的一万骑兵，就在这淄水河滩上驻扎。此刻天色已黑，仍有蒙古骑兵在河畔喂马嬉戏，马头琴和蒙古歌声断断续续传到中军帐中，让汉王殿下十分烦躁。

“让他们都给本王闭嘴！”朱高煦恼火地拍着桌案，黑着脸道：“一天到晚傻乐呵什么！”

汉王殿下激动又扯到伤口，疼得他眉头直皱。侯泰赶忙小声道：“王爷当心点儿，您还有伤呢。”

“你闭嘴！”汉王现在就是个爆仗捻子，逮着谁喷谁。也难怪他心情如此糟糕，最近着实流年不利，接连几件事都碰了壁……先是韦无缺到白莲教揭穿王贤的身份，孰料那佛母不知吃错了什么药，居然睁着眼说瞎话，公然包庇王贤，让韦无缺没有得逞。再是京城赵王传来消息，皇帝还是没有同意让他提前当上山东总督，只是安慰性地让柳升出兵支援。三者，汉王殿下围点打援之计，居然轻而易举就被对方识破。探马来报，说白莲教的军队只行军二十里就安营下寨，丝毫没有着急增援博兴的意思。

这么多不顺心凑在一起，以汉王殿下的暴脾气，不杀人就不错了！还能指望什么啊？

“王爷息怒，这一定是王贤在出谋划策，那厮猜到王爷的计谋不足为奇。”韦无缺接连的谋划都没有成功，熟悉的挫败感再次袭来，让他心里也不好过，却还得收拾心情，劝说汉王殿下：“不过没关系，我们不用太着急，和他们耗着就是。半个月时间很快过去，到时候您就是山东总督王了，名正言顺地把柳升的军队收过来，再对付青州军岂不是易如反掌？”

“哼！”朱高煦这次却不肯听劝了，他不爽地看一眼韦无缺，冷冷道：“本王再当上半个月的缩头乌龟，乐安城都要被他们打下来了！”

“打下乐安城来又怎样，王爷手里有兵，随时打回去就是。”韦无缺轻声说道。

“你也闭嘴吧！”朱高煦却粗暴地打断了韦无缺道：“本王算是看明白了，你就是个让王贤吓破了胆的缩头乌龟，就知道等等等，从春天一直等到冬天，等的本王儿子都死了，黄花菜都凉了！”

“哎，王爷……”韦无缺也心头蹿火，心说我让你等有错吗？不都是为了你好！你不领情也就罢了，还骂我是缩头乌龟！但至少表面上，韦无缺还是得忍着，压住怒意道：“如果您能速战速决，横扫对方，自然比干等要强之万倍？可对方的兵力是咱们的数倍，咱们没法速胜啊！”

“哼！”朱高煦却轻蔑地哼一声，傲然道：“他们号称三十万大军，其实连十万都不到，何况就算是三十万，在本王眼里，也不过是群土鸡瓦狗，王贤、唐天德之流，在本王眼中，就是一群插标卖首之人而已！”

第一千零四十六章来人

“王爷，敌众我寡，不可大意啊！”韦无缺苦劝汉王道。

“行了，你个外行就不要不懂装懂了。”汉王冷哼一声，沉声说道：“告诉你，本王用兵，秘诀在奇、快、狠！这是骑兵战胜步兵的不二法门！管你是十万还是三十万，根本追不上骑兵的步伐，本王想在哪里打就在哪里打。只要敌军稍微露出破绽，本王便可率铁骑迅速将其击溃，然后驱赶溃兵，冲击敌军的后续营阵，届时敌军必将阵脚自乱，溃不成军！”

“王爷，按说您当然必胜无虞，可这次的对手是王贤啊！”韦无缺苦口婆心道：“咱们吃他的亏，还不够多吗？”

“哼！”汉王神情不自然地哼了一声，“姓王的确实厉害，但跟你一样，都是耍阴谋诡计的好手！战场上可不靠这些，靠的是实打实的真本事！”汉王把自己说的信心十足道：“论起带兵打仗来，十个他绑一起，也不是本王的对手！”

“哎……”看到汉王这刚愎自用的样子，韦无缺心头一阵阵不祥的预感，若非他已经付出太多，恐怕真该抽身而去了。

“别哎了。”汉王看一眼韦无缺，冷声道：“本王现在不担心白莲教，担心的是柳升。”说着缓缓吐出一口浊气道：“你说他这回，会不会再抗命一次？”别看汉王嘴上说的厉害，其实心里并没有太大把握，如果能得安远侯助一臂之力，那就再好不过了。

“他肯定是不敢的。”韦无缺轻声道：“赵公公到济南了。”

“什么？！”汉王愣了一下，摸着下巴道：“他来干什么？”

“监督安远侯吧。”韦无缺道。

“肯定还有别的原因，我父皇轻易不会让这老太监离开左右，不可能单单为了我这个逆子。”汉王冷声说道：“一定还有别的原因！”

“应该是调查王贤的事情。”韦无缺想一想道：“皇上既然知道了王贤在白莲教，就一定要查个清楚，看看他到底想搞什么名堂，这背后有没有太子的影子。”

“嗯……”汉王背着手寻思片刻道：“那就要用这老太监做点文章，光督促柳升出兵不行，还得给太子和王贤添上把火。”

“王爷英明。”韦无缺点头道：“这也正是学生想说的。请王爷给赵公公修书一封，让他以通敌的罪名，将王贤的家眷捉起来。”

“哦？王贤的家眷在济南不假，通敌的罪名何来？”汉王有些糊涂。

“哎，王爷，他都当上白莲教的丞相了，还没有通敌吗？”韦无缺无可奈何地看着汉王道：“他都公然杀害亲王世子，带领白莲教攻打藩王，这不算通敌还有什么算？”

“啊！”汉王恍然一拍脑门：“当然算了！本王这就写信！”

“还有，信里头要点出来，一旦抓了王贤的家眷，请他不要犹豫，立即处决。”韦无缺目光一寒道：“杀了王贤的家眷，就断了他回归朝廷的路，这样不管王贤之前是真造反，还是假造反，这下都会变成真造反！”

“妙哉！”汉王闻言两眼放光道：“这样非但能让王贤变成丧家之犬，还能把他的主子也拉下水！”说着又有些疑惑道：“只是赵赢能听咱们的吗？”

“为什么不听？”韦无缺缓缓道：“哪怕王贤下落不明这么久，东厂一直被锦衣卫压得抬不起头，王爷说赵赢能放过这个，把竞争对手废掉的机会吗？”

“唔，不会！”汉王终于露出笑容，伸出蒲扇般的大手，一下下拍着韦无缺的肩膀的道：“本王就说嘛，搞这些阴谋诡计，你最在行！”

“多谢王爷夸奖……”韦无缺忍着肩膀的疼痛，挤出一丝笑容。

第二天，王贤干脆下令全军按兵不动，这自然又引来众头领一阵非议，但这次非但唐长老，连佛母也开了口，让他们少安毋躁，众头领只好住口，只是散去时，难免少不了说几句难听的话送给王贤……

“阿嚏！”王贤此刻并不在营中，而是在一众兄弟陪同下，来到营外十几里处视察。他接连打了几个喷嚏，戴华赶忙关切道：“先生小心着凉，还是到车上去吧。”

“没事儿。”王贤却不在意，依然坐在轮椅上，定定看着远方，信口说道：“估计是有人骂我呢。”他倒是有自知之明，知道自己现在有多招人恨。

“来了！”闲云公子目力最好，突然说了一句。

“哦？”王贤扶着轮椅扶手，站了起来，手搭凉棚看向远方，果然见地平线方向有烟尘腾起，十几骑快马正急速向这边驰来。

转眼间，那十几骑越来越近，已经能看清为首之人的面貌——不是二黑

和莫问又是哪个？！

“先生！”二黑和莫问也看到王贤，远远便激动地喊起来。飞奔到近前，两人翻身下马，单膝跪倒在地，双目含泪看着王贤。

二黑也就罢了，莫问可向来都是一张万载不变的冰霜脸，此刻也如此罕见地激动起来。

“好好！”王贤的眼里也含着泪，忍着伤痛上前，紧紧抓住两个人的胳膊，三人激动得都语不成声，干脆抱头痛哭起来。

戴华闲云等人也无不眼圈发红，其实同样的场景，在闲云、心严来到王贤身边时，都曾上演过，这种大劫后的重逢，就是铁打的男儿，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

哭过一场，两人才发现王贤的伤势，二黑忙问道：“你怎么又受伤了？”

“为什么要用‘又’？”王贤苦笑着，在戴华的搀扶下上了车，又招呼二人与自己同乘。

二黑和莫问坐上马车，一行人便往左前军的大营行去。

马车上，二黑久久难以抑制激动的情绪，一个劲儿地埋怨王贤，为什么来山东不带着自己。

殊不知，这是王贤最庆幸的事，因为在当时的情况下，恐怕多带一个兄弟就会多失去一个……

“行了，过去的事不要提了。”王贤给了二黑胸口一拳，笑问道：“怎么样？儿女双全的感觉不错吧？”

“嘿嘿……”二黑果然一下就顾不上埋怨王贤，摸着脑袋笑起来。却说他和龙瑶解开心结，也终于到了开花结果的时候。先是生了个女儿，王贤出发前，龙瑶又怀上一胎，这也是王贤坚决把他留在北京的原因。前番闲云他们到来，已经告诉王贤，这一胎生了个男孩儿。

王贤这才得到机会，对恢复了常态，默然坐在一旁的莫问笑道：“怎么样？这一路上还顺利吗？其实我还担心，都督府能不能放行，心说要不要跟成国公打声招呼。”莫问如今也是从二品都指挥同知，正经的高级武将，离京的话自然需要都督府放行。

“顺利。”莫问笑着点点头道：“我说回乡探母，很容易就被都督府被放行了，然后跟着黑将军日夜兼程，就到了这里。”说着实在忍不住，自嘲一句

道：“府军前卫到现在还是个空架子，我们这些将领无所事事，他们自己都觉得不准假说不过去。”

“哎，一样一样，不说那些糟心事了……”王贤叹了口气，府军前卫的现状，他再清楚不过，自从镇江一战后，朝廷就迟迟不给补充兵源。为什么会是这样，无非就是这支军队和太子的瓜葛太深。只是天家父子一个算计的念头，就让数千大好男儿陷入前途渺茫的痛苦，这又实在太残酷。

但王贤自顾尚且不暇，还能多说什么？他拍拍莫问的肩膀，振奋一下精神道：“我是盼星星盼月亮，可算把你给盼来了！”

“先生说笑了，以您的才干，只会比末将更加在行。”莫问笑笑道：“末将可是您带出来的兵。”

“哎，你不要也学他们拍马屁。”王贤却直摆手道：“我是吃几碗干饭的，自己很清楚。让我率领万八千人，打个突袭，烧个辎重，还能算是称职。这种指挥十几万人与敌人会战，我就不再行了。”

人贵有自知之明，王贤很清楚，自己的长处在揣度人心，谋篇布局，阴谋阳谋是自己的天赋。至于军事上，自己就没有多少天分了，靠下死功夫的整军练兵还能勉强胜任，至于在瞬息万变的战场上，指挥十几万兵马如指臂使，敏锐地捕捉到稍纵即逝的战机，及时察觉到溃堤千里的蚁穴，就不是自己所擅长的了。

不过为上者，本来就不应该事事亲为，知人善任才是最好的选择。纵观自己手下，毫无疑问，莫问便是那个独一无二的军事天才！要想打赢这场艰难的战役，王贤头一个就想到他！

但直到看见莫问那一刻，王贤悬着的心才放下来。原因十分简单，他毕竟是朝廷的高级武官，而自己却要让他离开北京，来偷偷指挥白莲教，进行一场绞杀朝廷藩王的战斗。事情一旦走漏风声，莫问前途尽毁都是轻的，弄不好都得人头落地。

然而，莫问一接到王贤的信，没有犹豫便跟着二黑出发了。这让王贤不禁感叹自己做人还不算失败，又感激得直想掉泪。

没有这班兄弟，他真不知自己要怎么撑下去……

但幸好，他有这样一班兄弟……

第一千零四十七章计将安出

回到军营，已经是日暮时分，莫问和二黑化妆成卫士，跟王贤下了马车。

一下车，王贤就看到佛母又来了，而且明显带着怒气。

“你跑到哪里去了？！”佛母等了王贤一下午，一看到他，满肚子的火气登时压不住了：“丢开军队一走就是一天，有你这样的主帅吗？！”

“我要观察敌情，在营里头坐着怎么观察？”王贤无可奈何道：“再说中军营离这里十里地，你一天一趟不嫌累啊？”

“你！”佛母被王贤说了个大红脸，幸亏她戴着面纱，没人看得见。

王贤身后，初来乍到的二黑和吴为，都是目瞪口呆，但见其余人已经习以为常，显然这样的场面已经发生过多次了。

“要不是为了我教子弟，你八抬大轿也请我不来！”佛母好不容易才平复下心情，冷哼一声道：“告诉你一件事，刘俊的部队本该昨天就到青州，至今还没有踪影！”

“哦……”王贤点点头，气死人不偿命道：“这种事情，随便让人来知会一声便是，何劳佛母亲自跑一趟呢。”

佛母又被王贤气得浑身发抖，好一会儿才咬牙切齿道：“本座是来质问你，刘俊不来了，你打算怎么办？”

“怎么会不来呢？”王贤却不以为意道：“他都说要来了。”

“你几岁了？别人说什么信什么？”佛母冷笑连连道：“还有，不要自我感觉太好，刘俊凭什么听你的？我看他根本没把你放在眼里，根本就是敷衍你！”

“他为什么要敷衍我？”说话间，王贤坐上轮椅，示意戴华推自己进去。

“贪生怕死呗。”佛母见王贤又甩给自己一个后脑勺，气得跳脚道：“你给我站住！”

“太武断了。”王贤摇摇头，叹口气道：“我要是能站住，干吗还要坐轮椅？”

“你！”佛母真要七窍生烟了，见王贤越行越远，急得她跺脚道：“你还没说怎么办呢？不说清楚，明天我可替你擦屁股了！”

“没了刘屠户，还吃不了带毛的猪？”王贤的声音越来越远道：“放心吧，山人自有妙计。”

“早晚我要杀了你！”见王贤完全消失在营地中，佛母恨得咬牙切齿。

进去营帐，二黑终于忍不住问道：“你俩啥关系？咋她还替你擦屁股……”

“滚！”王贤一个字，把二黑的嘴堵住，对莫问道：“你先休息一下，吃完饭咱们好好谈谈军情。”

“用不着休息，歇了三年，骨头都生锈了。”莫问却摇头道：“先生，咱们直接开始吧。”

“好！”都是自家兄弟，王贤自然不需要客套，让人将沙盘抬过来，然后就着沙盘亲自给莫问讲解起两军的情形来。

谈到正事，二黑自然不再说笑，和莫问一起仔细听王贤讲解。莫问听得十分认真，还趁着王贤停顿的时候不断提出问题，王贤都一一给予细致的答复。

这样对莫问来说几乎完全陌生的两支军队，讲解起来确实十分麻烦。汉王军还好说些，白莲教的军队就复杂得让人发指了……几乎每一支部队都有自己的特色，从将领到士兵，千奇百怪无奇不有。要说起共同点来，恐怕就只有一个，那就是都算‘乌合之众’。

等王贤讲完全部情形，已经是深夜了。

“大体情况就是这些……”王贤疲惫地吐出一口浊气，歉意地看着莫问道：“知道为什么要请你来了吧，这一仗让我打，估计就是个秀才搬家。”

莫问的眉头紧拧着，也没了和王贤客套的心情，他还在努力消化繁杂的信息。王贤耐心等了好一会儿，才听他抬头道：“确实不好打，我军虽然数倍于敌军，但无论从哪个方面，都远逊色于敌军，而且这一带也应该是汉王精心选定的战场……”莫问说着，用手指一指沙盘上的博兴、滨州、高青等地道：“这些地方一马平川，十分适合骑兵机动，这样可以保证他们始终保持一击不中、随即远遁的状态。说实话，汉王只要不犯错误，单凭他的一万骑兵，我们根本没法赢他。”

“嗯。”王贤深以为然地点头道：“这也是我担心的地方，只要他逃走，

我们就一点办法也没有。”说着苦笑一声道：“而且咱们真的……拖不起。”

“末将窃以为，先生多虑了。”莫问略一沉吟，字斟句酌道：“开战到现在有些时间了，如果汉王有逃走的想法，他早就脱离战场了。”说着莫问指指淄水河畔道：“但汉王和他的一万骑兵，始终在这一带徘徊，说明他还是抱着一举歼灭咱们的想法。”

“嗯，他应该是在等柳升的军队汇合过来。”王贤点点头，朱棣令柳升增援汉王，下的是明旨，他自然已经知晓。“如果柳升的军队汇合过来，我们麻烦可就大了，但要是柳升不出来，就怕汉王会打退堂鼓。”

“应该不会的。”莫问却摇摇头，眼前浮现出三年前镇江城那场染红长江水的血战道：“末将曾经和汉王在镇江苦战，对他有进无退的作风记忆犹新。只要站在这战场上，他的骄傲不会允许他在一群农民军面前退却，毕竟在他眼里，我们只是一群乌合之众。他的自信让他确信一定会击败我们，他的脑子里，只有如何击败我们这一个念头，根本不会做他想。”

“唔。”王贤点点头，松了口气道：“我相信你的判断。”

“末将愿为自己的判断负责。”莫问沉声说道。

“用不着你负责，我负得起这个责。”王贤摆摆手，笑道：“好吧，既然对手不会逃脱，那咱们就说说，如何才能打赢这一仗吧。”

“要想打赢这一仗，必须要充分发挥我们的兵力优势。”莫问沉声说道。

“呵呵，老莫，你刚才还说，在骑兵面前，兵力优势等于不存在呢。”一旁安静听着的二黑，终于忍不住插话道。

“那得看如何调动这些军队了，如果站定了挨打，肯定等于不存在。”莫问笑笑，向二黑解释道：“但如果能动起来，以动治动，情况就不一样了。汉王追求的是同一时间内，面对我们的兵力越少越好，我们追求的是，同一时间内，面对他的兵力越多越好。汉王追求的是，和我们单一一部交战的时间越长越好，我们追求的是，单一一部和汉王交战的时间越短越好。”

“呃……”二黑有些蒙圈道：“还是没听懂。”

“呵呵。”王贤却兴奋地笑道：“恭喜莫兄又上了一层境界，已经勘破兵法之道了！”

“先生谬赞了，末将不过初窥门道而已。”莫问谦虚道：“而且知易行难，最大的问题还是这支军队的素质，如果确如先生所言，恐怕会在汉王的铁骑面前一触即溃，届时主动运动变成被动溃逃，就是神仙也没办法了。”

“这个莫兄不用担心，白莲教的军队是乌合之众不假，但有佛母在场，抗压性却是一般的军队无法比拟的。”王贤缓缓道：“如果交锋时间过长，可能会崩溃，但若真能做到，单一部和汉王交战的时间越短越好，我想还是顶得住的。”顿一顿道：“只是不知，你能缩减到多短时间？”

“这要看推演了。”莫问道：“大人给我一天时间，我给大人一个明确的方略。”

“好！”王贤重重点头。

和王贤开完会，已经是下半夜了。但时间实在紧迫，莫问根本无暇休息，马上就投入到作战方案的制定中。王贤让戴华等人，保持中军帐的绝对安静，以免打扰到莫问的思路。

王贤也一直陪着莫问，以供咨询，到了第二天下午，两人正在为兵力的调配伤透脑筋时，营帐外头传来一阵嘈杂声。

已经习惯了安静的王贤，不由皱起眉头，见莫问也被打断了思路，他便轻声道：“你先继续，我出去看看。”

坐着轮椅出了营帐，王贤就看到是佛母身边的小侍女在吵吵，不由往她身后看了看，却没有看到佛母的影子。

见到王贤出来，小侍女气鼓鼓地走过来，脚尖踢了踢他的轮椅道：“佛母命我告诉你，今天是她最后一次替你顶住议论，明天你要是还不动作，佛母也保不住你了。”

“多谢这位姑娘。”王贤笑着点点头道：“麻烦你请你家佛母晚上过来一趟，我有事找她。”

“什么？！”小侍女瞪大了双眼，气得大声道：“你这人有没有点规矩，有事情不求见佛母，却让佛母来见你！你以为你是谁啊？”

“把她赶出去。”王贤瞥一眼戴华道：“然后你自己去领二十军棍，下次再有人喧哗，就直接去死吧。”

“是。”戴华神情一凛，赶忙把气急败坏的小侍女拽了出去。见小侍女还待吆喝，戴华情急之下，竟伸手捂住她的嘴巴。小侍女惊呆了，狠狠一口咬在戴华的手心上，疼得戴华龇牙咧嘴，但依然不敢松手。

第一千零四十八章捉人

济南城，钦差行辕中，垂柳花木树叶尽落，一派萧索景象。

签押房里，安远侯柳升穿一件黑皮袄，手里捏着火钳，一下下拨弄着炭盆中的火苗。幽蓝的火光将他的脸映得晦明晦暗，神情看上去很是凝重。

坐在对面的魏源同样面色凝重，两人已经保持这个姿势，足足半个时辰了，半个时辰没有说一句话。摆在两人面前的局面十分艰难，他们都很清楚汉王的企图，就是要吞并己方的部队，将山东打造成自己的独立王国。这样的结果，是两人都绝对不愿意看到的。

直到炭盆中爆出一声脆响，安远侯打了个机灵，这才开口道：“必须要出兵了。”

“这时候加入战团，殊为不智吧。”魏源眉头紧皱道：“帮汉王赢了这一仗，就等于把山东拱手让给他啊！”说着魏源抬头看一眼柳升道：“那样，咱们就成了大明朝的罪人了！”

“嘿……”安远侯长长一叹道：“老夫要是不出兵，明天东厂那个死太监，就会把老夫解职，结果还不是一样？”

“哎！皇上怎么就不明白，如今二虎相争，正是我们坐山观虎斗的好时候啊！”魏源扼腕叹息道。

“皇上怎么会不明白？只是皇上对太子殿下的防备，超过了对山东局势的关注。”柳升摇头苦笑道：“在皇上看来，白莲教是在帮着太子消灭汉王，我们要是袖手旁观，也就是太子的帮凶了。”

“太子和皇上难道不是一体吗？”魏源气愤道：“防备太子若斯，实在是让人费解！”

“哎……”柳升是天子近臣，对朱棣的了解自然远超魏源，他深知这位英明神武的皇帝，随着年岁渐长，龙体欠安，对臣子的猜忌之心也愈来愈重，偏生太子处处忤逆于皇上，让朱棣唯恐他会威胁到自己的龙椅。

只是这些话，心里想想也就罢了，谨慎如柳升，自然不会从口中说出。“圣心难测，咱们就不要妄揣了，还是好好想想，该怎么出兵吧。”

“哎……”魏源叹息不语，站在他的立场上，自然不希望柳升此时出兵，破坏王贤的计划，但他也知道柳升一直顶着多大的压力，如今皇帝派东厂大太监亲赴济南，安远侯再敢抗命的话，恐怕就要自身难保了。此情此景，自

己还怎么能强求于他？

“出兵的话，老夫有两个选择。”柳升知道魏源的失望，不紧不慢地说道：“一是夺取高青，加入汉王的战局。二是东进青州，开辟另一个战场，配合汉王的行动。这第二个方案虽然和皇上的旨意有所出入，但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倒也说得过去。”

“哦？”魏源登时听出柳升的弦外之音，惊喜地看着他道：“您的意思是，佯攻而已？”

“当然不是。”柳升沉声道：“老夫既然攻打青州，自然没有攻而不克的道理。”说着压低声音道：“我们不想让汉王一家独大，但也不能让白莲教做大啊！”

话说到这份上，已经不能再往下说了。不过柳升知道，以魏源的聪明，肯定能领悟自己的意思。

魏源确实明白柳升的意思，无非就是让王贤‘你打你的，我打我的’，大家各不相扰而已。可是能不相扰吗？一旦得知老巢被抄，唐天德那些人还能沉得住气和汉王死战到底？会不会调头回青州救援？王贤如何稳定军心，和汉王决战？

问题一个接一个涌上魏源的心头，但是他知道，柳升已经做到极限了——对方毕竟是朱棣的臣子，大明的山东巡抚钦差，要为朝廷为皇帝也为自己着想，不能再强人所难了。

“好吧。”魏源点点头道：“我会跟他说明白。”

“如此甚好。”柳升的神情终于松弛了一些，丢下手中的火钳刚要起身，就听外头响起急促的脚步声，老家人柳常到了门外，低声道：“不好了侯爷，东厂的人包围了忠勇伯的家眷！”

“什么？！”魏源一下站起来，脚尖不慎把炭盆踢得一歪，七八块通红的木炭掉下来，登时烧糊了贵重的地毯。

这时候哪顾得上地毯，柳升把皮袄脱下来，随手一扔道：“他奶奶的！老子罩的人也敢拿！他赵赢真以为这里是京城呐！”说着扯开嗓子道：“来人啊，抄家伙，跟老子救人去！”

“侯爷留步。”魏源却一把拉住柳升道：“还是先让下官去吧！东厂的人想在济南抓人，得先问问我这个山东按察使！”见柳升还要坚持，魏源又道：“要是我不成，侯爷再出马不迟！”

“也好。”柳升拢着胡子寻思良久，点点头道：“你先去趟趟水，看看那死太监是来真的还是虚张声势！”

“好！”魏源点点头，便快步往外走：“事不宜迟，下官这就带人过去！”

“骑老夫的马去！”柳升在他身后高声叫道：“要是死太监敢来硬的，你只管跟他拖着，等老夫收拾他！”

“好……”魏源已经不见踪影，只有声音飘落下来。

“他奶奶的！”柳升虎着张脸低下头，这才发现地毯已经烧了起来，赶忙跟柳常一起连踪带拍，好容易扑灭了火势。安远侯爷随手一抹嘴巴，登时满嘴炭黑，他却浑然不觉，依然恶狠狠道：“敢在太孙头上动土，活腻了！”

话分两头，却说林清儿带着儿子还有玉麝，是九月份抵达济南城的，到了济南她才从魏源口中知道，王贤陷落葫芦谷，生死不明。林清儿一阵天旋地转，登时就晕了过去，醒来后，茶饭不思，感觉天都要塌了。

她身子本来就弱，又旅途劳顿，再闻此噩耗，当即就一病不起，若非灵霄很快就回到济南，告诉她王贤依然活着，也没有落入白莲教或者汉王的手中，林清儿恐怕连命都要丢在济南城。

见她已经弱不禁风，灵霄都没敢告诉她顾小怜生死未卜，只说她陪在王贤身边，一起在设法为兄弟们报仇……林清儿这才重新开始进些汤水，又吃了太医开的药丸，才算还过阳神来。

之后她便带着孩子在济南住下，一边调养身子，一边苦等王贤的消息。不知不觉夏去秋来，又秋去冬至，却依然没有见到王贤的影子……见她的身子一直没有大好，灵霄尽管无时无刻不牵挂着王贤，却不得不一直留在济南，没有跟哥哥到青州去。

这天，她正在院中，带着三岁的王佑摘柿子玩儿。王贤虽然不在济南，但柳升等人绝对不会亏待他的家眷，将坐拥天下第一名泉‘趵突泉’的万竹园拨给林清儿母子居住。这万竹园乃是元代所建，虽然规模无法与王贤原先的行辕相比，但精巧雅致更胜一筹，到了这初冬时节，依然林木葱郁，风景幽邃，尤其是院中几棵果实累累的柿子树，初雪之后，枝上的柿子通红似火，就像一个个小灯笼一般，惹得王佑十分眼馋，吵着嚷着让姑姑带自己摘柿子。

两三岁的孩子最是可爱，灵霄十分溺爱王佑，便拉着他的小手到了树下，托住他肉嘟嘟的屁股蛋，双臂一抬，便将王佑高高托起。小家伙登时便到了满树的柿子前，看着眼前头一个个胖乎乎、红彤彤的大柿子，伸出手来摸摸这个，捏捏那个，咯咯的笑声洒满庭院。

灵霄宠溺的看着王佑，眉宇间却有淡淡的忧色，她知道前线已经到了关键时刻，不知这一次的结果会是怎样……放在以前，灵霄对王贤都是盲目的信任，以为这世上没有什么能打倒他，但经过葫芦谷一役，她才明白，原来王贤也是凡人，也会犯错，犯了错误也会付出惨痛的代价……这让她没法再安之若素下去，对王贤的牵挂与日俱增，缠缠绕绕，让她终于知道了什么是牵肠挂肚……

灵霄正在走神，忽然听到前院一阵嘈杂，她的眉头不禁皱了皱眉，看着匆匆进来的周毅道：“什么人在外头喧哗？！”

周毅素来沉稳谨慎，王贤称赞他‘泰山崩于前而不变色’，当初被王贤派去南京，护送林清儿入京，这才躲过了葫芦谷的劫难。此刻，周毅的脸上却写满了惶急！见到灵霄发问，赶忙答道：“回姑娘的话，大事不好了，东厂的人将咱们围住了！”

“什么？！”灵霄吃惊地收回胳膊，把王佑抱在怀里道：“他们要干什么？”

“说是……”周毅有些艰难道：“大人已经通敌，加入了白莲教，涉嫌谋害汉王世子，所以要抓夫人和公子去问话……”

“胡说八道！”灵霄闻言柳眉倒竖，怒气勃发道：“一群无耻阉人，专会背后捅刀子！”但她毕竟已经沉稳太多，发作之后便冷静下来，对周毅道：“你先带人把他们拦住，我去跟姐姐商量对策。”

说完，便抱着王佑转身就走。

周毅也赶紧调集人马，将院子保护起来，为了保护王贤家眷的安全，锦衣卫有一个百人队，就驻扎在西院之中。

第一千零四十九章好汉有好妻

万竹园外，数百名白靴尖帽的东厂番子，已经将整个园子都包围起来。

园子门口，更是东厂番子集中的区域，七八十名手持刀枪锁链的番子，正和门内的十几名锦衣卫对峙！

门内的锦衣卫虽然人数少，但气势一点不弱，扯开了嗓子和东厂番子吆喝，竟也能打个平手。双方正针尖对麦芒，吵吵着不可开交，一顶八抬大轿在若干东厂档头的簇拥下，稳稳落在万竹园门外。

“恭迎厂公！”番子们立即停止聒噪，跪迎轿中之人。

马德将轿帘挑开，须发皆白，瘦若枯木的老太监赵赢，便缓缓走出教中。

掌班太监赶忙给赵赢披上黑貂披风，老太监这才迈步上前，一双黑的瘠人的三角眼，冷冷打量着站在那里的十几个锦衣卫。

十几个锦衣卫感觉就像被毒蛇盯上一样，一股寒意从脚底直透头顶，但依然强撑着站在那里，守护着身后的院落。

“大胆！”马德尖声喝道：“见到厂公还不下跪！”

“这位公公请了，小的们职责在身，不能全礼，请厂公恕罪。”领头的锦衣卫只是向老太监抱了抱拳。

老太监轻轻哼了一声，马德冷声问道：“谁给你们下的命令？”

“这……自然是上峰了。”锦衣卫含糊不清道。

“哪个上峰？”马德咄咄逼人地追问。

“是锦衣卫衙门的命令。”那名锦衣卫咬牙道。

“是锦衣卫衙门啊？那就好办了。”马德一侧身，双手指向老太监道：“皇上有旨意，由厂公总督厂卫，锦衣卫衙门也得听厂公的，尔等还不赶紧让开！”

“未曾接到这样的旨意。”其实那锦衣卫知道，王贤失踪之后，皇帝便命令赵赢兼管锦衣卫，只是锦衣卫自成体系，根本不买老太监的账。所以那锦衣卫也揣着明白装糊涂起来。

“难道皇上还需要向你一个小小的百户下旨？！”马德拉下一张马脸，一挥拳道：“让开！”

“……”一众锦衣卫默不作声，却依然屹立不动。

老太监冷哼一声，忽然衣袖无风自动，众人便见他化作一道虚影，扑到那些锦衣卫面前，眨眼之间连出十几掌！

那些锦衣卫根本来不及抵抗，只露出惊骇的神情，便纷纷胸口中掌，清脆的骨折声中，下饺子似的闷哼着倒飞出去。

在半空中划了个弧线，老太监回到原先的位置，冷冷看着在地上挣扎不起的一众锦衣卫，手指将一双宽袖捋平，缓缓拢入袖中。

“进去拿人！”马德手一挥，一众东厂番子便踏过地上的锦衣卫，气势汹汹冲入院中！

一众番子冲到垂花门口，便听一声清脆的呵斥：“站住！”

只见一个英气勃勃的女子，扶着一位面带病容，却不减雍容的少妇，缓缓从垂花门中出来。

这自然是灵霄与林清儿。二女身旁，还有十几名锦衣卫和七八名身穿道袍，手持长剑的道士，一个个满面怒容，吃人似的瞪着一众东厂番子。

“你们好大的胆子，竟敢打伤锦衣卫，擅闯伯爵府！”灵霄怒斥马德等人道：“再不滚出去，休怪我不客气了！”

这样的话从一个妙龄少女的嘴中说出来，没有丝毫威慑力，反而惹得一众番子怪笑不已。马德更是捧腹大笑道：“小娘子，你倒是不客气给咱家看看呀……”

‘呀’字还没出口，就见眼前白光一闪，马德便惨叫着倒地，双手捂着满是鲜血的嘴巴嚎叫起来。

众番子登时懵在那里，完全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娃娃，好俊的身手，好大的戾气。”赵赢这才缓缓走过来，看一眼地上一颗滴溜溜打转的银弹子，还有马德被打掉的门牙。然后看向灵霄道：“孙碧云就是这样教孙女的吗？”

“我爷爷的名讳也是你可以直呼的吗？！”灵霄恨恨地看着赵赢，却没有

再出手，她很清楚自己和对手的差距，故技重施只能自取其辱。

“为什么不能？老夫与令祖父认识的时候，你爹还没出生呢。”赵赢看看灵霄，又看看她身后那一众牛鼻子，对年纪最大的白云子笑道：“你还穿开裆裤呢。”

白云子老脸一红，却也没有反驳。

“看在孙碧云的那个老道士的份儿上，老夫不为难你们，赶紧离开这里。”赵赢说话间，伸出鹰爪似的右手，指了指林清儿道：“不要再和这家人搅在一起，不然你们武当山都要毁在里头。”

“哼！一派胡言！”灵霄哪吃他这一套？冷笑一声道：“你以为你是谁，有种就放马过来吧。”

“哎，想不到孙碧云苦心经营几十年，一朝要毁在他的孙女手中。”赵赢叹了口气，就要下令拿人。

“慢着。”一直没说话的林清儿开口了，她身上穿着伯爵夫人的服饰，神情凛然不可侵犯道：“这位公公，便是捕快拿个寻常百姓，也要出示官府의 拘票。妾身怎么说也是朝廷的诰命伯爵夫人，您不分青红皂白，就这样直接拿人，有些说不过去了吧？”

“咱家是皇上派来的钦差，可以便宜行事。”赵赢冷声道：“现在又是战时，事有从权，只能先斩后奏了。”

“据妾身所知，四品以下才能先斩后奏吧？”林清儿淡淡道：“对于超品的伯爵，朝廷素有恩旨，除非皇上下旨削去爵位，否则任何人不得无礼！”顿一顿，她不紧不慢地质问老太监道：“请问公公，朝廷有旨意削去我丈夫的爵位吗？”

“你丈夫已经投敌叛国！”赵赢没想到，王贤的老婆也如此难缠，闷哼一声道：“还杀害了当今皇孙，亲王世子！如今正带兵攻打汉王！老夫用不着等朝廷的旨意，料理了尔等，皇上也绝对不会怪罪的！”

“哦，原来公公是擅权妄为。”林清儿的表情像是松了口气，老太监刚要说话，却见她面罩寒霜，冷声质问道：“此事暂且不提，单说你污蔑我早已为国捐躯的丈夫，到底是何居心？！”

“哼！别在这儿装蒜了！”老太监冷哼一声道：“王贤根本没有死！他现在就在白莲教中！”

“拿来吧。”林清儿伸出纤纤玉手。

“什么？”老太监愣了一下。

“证据啊？”林清儿冷冷看着老太监：“你说我丈夫没死，证据在哪里？”

“呵呵……”老太监一招手，嘴巴已经肿成香肠的马德，赶紧将一封书信递上。

“这是汉王殿下下的亲笔信。”老太监捻着那封信：“上面将事情的原委说的十分清楚，根本不可能作假。”

“肯定是假的。”林清儿却断然道：“天下人谁不知道，汉王视我丈夫为死敌，他的话能信吗？”

“呵呵。”赵赢怪笑一声道：“你既然说你丈夫已经死了，他为什么还要诬陷一个死人？”

“如今先夫尸骨未寒，他又想对我们孤儿寡母下手，老公公，您可不要当了他的帮凶啊。”林清儿掏出手帕，低下头，装模作样地擦一擦眼泪，“不然……”

“不然什么？”赵赢猫戏老鼠似的看着林清儿道。

“不然，妾身只好到京城去告御状了。”林清儿抬起头来，脸上已经换上一副肃杀的表情。

“哈哈！只怕你这辈子是没机会走出济南城了。”赵赢放声大笑起来，猛一挥手道：“抓人！”

一众东厂番子便猛扑上来，林清儿摇头叹气，瘦弱的身躯却立在那里，一动不动……

忽然，一阵密集的枪声响起，一朵朵的血花绽开在东厂番子的胸前，东厂番子纷纷中枪，惨叫着倒地……

赵赢惊骇的目光中，一百余条锦衣卫六处研发的最新式的火枪，出现在垂花门两侧的院墙上！此刻，半数火枪枪口冒着青烟，还有五十条枪没有击发！在墙后持枪的锦衣卫，全都将黑洞洞的枪口瞄准了赵赢！

刚刚射击过的锦衣卫，也在飞快地清理药锅，再次装填弹药。赵赢曾经是御马监太监，管过神机营，看到锦衣卫这种新式火枪装填的速度，竟然只有他印象中的三分之一短，再想想方才火枪的威力，不禁倒吸冷气。

赵赢虽然是绝顶高手，自负应付两三支火枪毫无问题，但五十支呈扇面躲在掩体后，居高临下的火枪指着，他根本不敢轻举妄动。

这时候，他也明白了，方才林清儿跟他说来说去，不过是给火枪队争取布置的时间而已……不由愤恨地瞪着林清儿，咬牙切齿道：“你这贱妇，是要造反吗？！”

“公公带人冲到我家内宅，妾身不过是自卫而已。”林清儿淡淡说道：“大明律有明文，擅闯民宅者，主人可格杀，官府不究。”说着看看地上鲜血直流的场面道：“别说他们，就是连公公您一并杀了又如何？”

赵赢看林清儿那淡漠的语气，知道她不是在说笑，不由暗骂一声‘女人真可怕！’他已经知道，今天没法带走林清儿了，但就这样善罢甘休，让赵公公的面子往哪搁？

天下人肯定要问，赵赢非但斗不过王贤，连他老婆都斗不过，让东厂的颜面往哪搁？

第一千零五十五章伏魔大阵

万竹园内，垂花门前，双方正在僵持不下。

魏源终于带着按察司的兵赶到了，在大门口时，他看到死伤一地的锦衣卫，登时全身汗毛直竖，一颗心提到嗓子眼，火烧火燎地冲到垂花门前，便看见这里依然是死伤一地……但死伤的却是东厂的番子……

再看垂花门内，林清儿和凌霄全须全尾，身后百多支火枪严阵以待，已经让不可一世的老太监望而却步了……魏源这才松了口气，板起脸来看着对峙的双方，沉声道：“这里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会死伤这么多人？！”他是负责全省治安的按察使，一句话就把自己拉进局中，剩下的事情便成了他的职责所在。

“魏臬台也知道了？”赵赢看到魏源，知道今日更加无法得手，反而暗暗松了口气。至少自己不是被女人逼退了……

“我知道什么了？公公来这里干什么？”魏源语气有些生硬，但他是故意的。

“当然是忠勇伯附逆之事。”赵赢冷冷说道：“难道你不是闻讯来捉拿他的家眷的吗？”

“忠勇伯已然身陨葫芦谷，附逆之说从何谈起？”魏源登时皱眉道：“下官是听闻有人围攻忠勇伯的遗属，特意前来查看。”顿一顿道：“公公，这里头一定有什么误会！”

“哼……”赵赢打量着魏源道：“咱家算是看明白了，合着臬台大人是要包庇他们了？”又皮笑肉不笑一声道：“不过也是，王贤乃臬台大人贵门生，亲亲相隐的道理，看来臬台也不能免俗。”

“公公，这里只有国法，没有私情。”魏源淡淡道：“朝廷律法，厂卫拿人需要持皇上的驾贴，公公请出示驾贴，下官自当退避三舍。”

“哼哼！”赵赢气哼哼地一仰头道：“一个个都是一个腔调，口口声声拿皇上朝廷说事儿，可是心里头哪个有皇上？哪个有朝廷？！”

“哦……”魏源不接赵赢的茬，自顾自抬头道：“听公公的意思，好似没有驾贴？”

“事有从权，咱家这个钦差自当便宜行事！”赵赢气愤地跺下脚道：“怎么着，臬台大人是要替他们兜着不成？”

“下官只凭朝廷的规矩办事，并无徇私偏袒之意。”魏源根本不上他的套，依然一板一眼。

“行啦，别演了。甭管臬台大人怎么说，这笔账都记在您的头上了。”赵赢一甩袖子，丢下一句：“等着驾贴吧！”便气哼哼道一声：“我们走！”带着一干东厂番子走了个干净。

东厂的人一走，魏源的人也撤出去了，万竹园里头有锦衣卫料理，自然不需要按察司的人插手。

灵霄扶着林清儿上前，向魏源敛衽施礼，林清儿轻声道：“多谢老师援手。”

魏源看一眼那些荷枪实弹正在撤走的锦衣卫，自嘲地笑笑：“为师充其量是给了老太监一个台阶，真正让他打退堂鼓的，还是你这位巾帼英雄。”

“老师说笑了。”林清儿苦笑低声道：“迫不得已开枪，实属万般无奈，定然给老师惹祸了。”说着柔声恭请道：“请老师入内奉茶。”

“仲德不在府里，为师就在这里说话吧。”魏源乃道学先生，但并非迂腐之人，低声说道：“老太监定然不会善罢甘休，下次他持驾贴前来，你就是再多几百条枪，也拦不住他的。”

“大不了便是个玉石俱焚。”林清儿却淡然说道：“想让妾身辱及家门，却是万万不可能的。”

“不至于此。”魏源赶忙压低声音道：“就算用最快的速度拿到驾贴，一来一回也得八九天的时间，而且这件事，太子和太孙绝不会袖手旁观，只要稍微拖延几天……仲德那边必有大变。”

“但愿如此吧。”林清儿轻叹一声，对魏源再次施礼道：“但也要做最坏的打算……”说着回头望一眼内院道：“家夫只有王佑一个独子，还请老师设法保全。”

“你放心，就是拼上这条命去，老夫也会护徒孙周全！”魏源想一想，低声道：“东厂的人肯定已经把咱们全盯上了，这时护送王佑出城恐怕风险太大。不如等上两日，待安远侯大军出征，把孩子暗中带出城去，然后再做他图。”

“老师安排的极妥当。”林清儿点点头道：“都听老师的。”

“放心，老夫自会安排好一切。”魏源深深地看一眼林清儿，又朝灵霄点

点头，便告辞离去了。

林清儿将魏源送到门口，待转过身来时，便双膝一软，险些摔在地上。灵霄赶忙扶住她，急切道：“姐姐你没事儿吧？”

“无妨，只是有些脱力。”林清儿面色苍白地握住灵霄的手腕，向她勉强笑笑道：“妹妹，王佑就托付给你了。”

“姐姐，真至于此吗？”灵霄震惊地看着林清儿。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咱们不能冒险。”林清儿轻声说道：“如果事情败坏，你就带着王佑去河套，在那里他至少能安全长大……”

“姐姐……”灵霄看着茕茕子立的林清儿，不知该说什么了。

博兴城外三十里，白莲教中军大营。

众头领齐聚在唐天德的帅帐中，面色不善地看着坐在轮椅上，缓缓进来的王贤。他们已经稀里糊涂在原地驻扎了三天，今天终于见到了让他们无法前进的始作俑者。

“军师，您可算露面了！”一见到王贤，丁谷刚便嚷嚷起来道：“这些天你都躲着忙什么呢？”

“呵呵。”王贤对丁谷刚笑笑道：“当然是琢磨这一仗，到底该怎么打了？”

“看军师这样子，似乎已经有了主意？”众人这下也不嚷嚷了，齐刷刷地看着王贤。

“那是当然，不然学生还不被你们生吞活剥了？”王贤笑着点点头道：“学生殚精竭虑，想出一个九天十地伏魔大阵。只要尔等能贯彻执行，击败汉王不在话下。”

“什么？九天十地……伏魔大阵？”众将领稀里糊涂地看着王贤，又看看唐长老。唐长老显然已经知情，示意他们继续听下去。

王贤招了招手，戴华便上前，将一摞纸分发给众头领。

众头领稀里糊涂地展开纸页一看，登时更加糊涂了。只见纸上是一份地图，上头用天干为横轴，地支为竖轴，划分出一百二十个区域来。

“这，是啥名堂啊？”丁谷刚等人抬头看看唐长老，唐天德示意他们问王

贤。

“这是预定战场的地图。”王贤缓缓说道：“上面按天干地支分成了一百二十个区域，鉴于这个阵法太过复杂，而且军中肯定有汉王的耳目，所以稍后由学生单独和各位一对一讲解各位的任务。”顿一顿，他的目光扫过众人道：“这个阵法乃是兵圣孙武所创，威力无穷，杀神灭佛！不过前提是诸位必须完成各自的任务，完不成的话，威力再大，也无从施展！”

“.....”众头领眨着眼睛，都有些听傻了，好一会儿没人说话。

“尔等都给老夫听仔细了。”唐长老沉声喝道：“此战，所有人都必须严格依命而行，要是坏在谁身上，老夫杀他全家！”

唐长老杀气腾腾的声音，震得众头领一阵凛然。这时，一直安静坐在正位上的佛母，也缓缓站起身来。

众头领赶忙也站起来，大气不敢喘地看着佛母。

佛母轻启朱唇，说出的话却石破天惊。“诸位，有无生老母神谕。此战将是我军的最后一战了。”

“什么.....”众头领震惊地看着佛母，又看看唐长老。唐长老面无表情地点了点头，显然是同意佛母的说法。

“这一仗我们要是输了，所有人都会赔上身家性命，咱们将会在汉王和官府的联合绞杀下，家破人亡，死无葬身之地。”佛母冷冷看看王贤，然后继续说道：“这一仗我们要是赢了，战争将结束，朝廷将不得不向我等求和，山东将永远属于我们神圣的白莲教，诸位和你们的将士，也将永享太平富贵。”

‘嗡嗡.....’佛母的话，让众头领按捺不住交头接耳，直到佛母轻轻咳嗽一声，众头领才安静下来，听她用罕见的严厉语气说道：“所以，你们要告诉部下，这一仗，只能胜不许败。自尔等以下，但凡不听号令者、临阵退却者将满门抄斩，死后永坠无边地狱，灵魂永受业火折磨！”

众头领登时就没了动静，一个个神色大变，面现畏惧之色。他们大部分是相信白莲教的教义的，佛母这样的诅咒，比要他们的命都可怕。还有一小部分是不相信教义的投机者，但满门抄斩的惩罚，也足以让他们两股战战了。

“你们还要告诉部下，此战定要奋勇争先，战死者可直入真空家乡，永享极乐之福。生还者亦可享人间富贵，寿终正寝后，亦可升入真空家乡。”佛母说完这一些，冷冷瞥一眼王贤，便退回主位上坐定。

“佛母的话都听清了吗？！”唐天德黑着脸看着众将。

“都听清了……”众将轰然称是。

第一千零五十一章后院起火

“总而言之，言而总之。”唐天德黑着脸训话道：“这一仗攸关所有人的身家性命！从现在起，一直到战斗结束，老夫将六亲不认，管你是多少年的老兄弟，还是位高权重的大头领，只要胆敢违反军令，军法官可阵前立斩，绝不相饶！”

众头领心下凛然，却又面面相觑，不知道军法官是什么玩意儿？

“听清了没有？！”唐长老声嘶力竭怒喝一声。

“听清了！”众将赶忙高声应道。

“好。”唐长老这才点点头，双手击掌道：“进来吧！”

便有三十六名腰挎宝刀，头戴狰狞鬼面的军士排着整齐的队列鱼贯而入，虽然只有三十几个人，但给人的压力极大！

“从现在开始，直到战斗结束，这些军法官将寸步不离你们左右。”唐长老看看众头领道：“哪个胆敢触犯军法，当心自己的头颅不保！”

“……”众将领难以置信地看看唐长老，再看看那些面目狰狞的家伙，一阵阵的头皮发麻，这下再没有一丝怀疑——这次是来真的，绝对不会开玩笑的了！

帅帐中的气氛一下子就变了，之前的散漫不经心荡然无存，取而代之的，是众将肃穆的表情，和紧绷到极点的身体……

一直冷眼旁观的王贤这才微微点头，他当然知道这种纯粹威压的法子不可持久，时间一长，不是这些头领神经被压垮，就是会遭到强烈的反弹。不过王贤并不在乎这些，因为他只需要这些家伙在接下来的这场战斗中，能保持这种状态便可……而这也是唯一一个能一下扭转军中散漫气氛的法子了！

“好了，都出去，挨个听军师对你们面授机宜吧。”唐长老向王贤点了点头，对众人挥手道。

“是！”众将齐声应诺，是从来没有过的整齐划一。

众将领便在军法官的陪伴下鱼贯而出，全程没有一个出声的，这在以前是绝对无法想象的。

待众将出去，王贤对唐长老道：“学生也去了。”

唐天德上前，紧紧抓住王贤的胳膊，圆瞪着双目道：“军师，你的要求老夫已经全都答应了，此役绝对不容有失啊！”唐天德不是傻子，知道王贤这是杀鸡取卵的法子，这一仗要是赢了还好说。一旦失利，自己的军队将一溃千里，再也无法凝聚起来了！

“法王放心，我们会赢的。”王贤拿开唐天德的手，沉声说道。

“好，去吧……”唐天德松开手，看着王贤的轮椅离去，全身好像虚脱了一样，一屁股坐在椅子上。

这时佛母起身，向他点点头，便也准备离去。

“这一仗要是输了……”唐天德看着佛母的背影，突然缓缓说道：“咱们父女就什么都没了……”

佛母的身子顿了一下，但没有回头也没有说话，便径直离去了。

王贤的营帐外，众将领和他们的军法官排成整齐的队列，安安静静地等待传唤。

这时，一名将领接受完训话，从王贤的营帐出来，身边除了寸步不离的军法官，还多了一名参谋官。面对众将领探寻的目光，那名将领却嘴巴扎紧，眼神都不敢和他们接触，便快步离开了。

“蒋艺。”这时，站在营帐门口的戴华，叫出下一个名字。

“哎，我在……”那名叫蒋艺的将领赶忙应声出列，“哦不，是末将在。”

蒋艺在军法官的陪同下，进了王贤的营帐，便见里头桌案上摆着一幅地图，王贤坐在地图旁边，身后站着一名年轻的军官。

“拜，拜见军师。”蒋艺赶忙躬身行礼。

王贤已经对十几名军官面授机宜了，此刻哪还有精力客套，示意他走到地图前，指着地图上一个位置道：“开战时，你的军队布置在丁卯位，待与汉王军接战一炷香时间，便经丙子位退到丙戌位，等待再次与汉王接战。再次接战，与汉王交战时间缩短到半炷香时间，便经乙未位，退到甲午位待命。”

“……”蒋艺明显两眼发直，赶忙低头看看手中的图纸，然后他的一双眼，这下更加空洞了。

王贤却不以为意，继续说下去道：“如果响起总攻的战鼓，则说明汉王军

已经败绩，需毫不犹豫向汉王发起攻击。如果再次遭遇到汉王，则接战时间再减半，然后经癸卯位退到壬子位……”

“……”等到王贤说完，蒋艺已经快要睡着了……

“听明白了吗？！”王贤陡然提高了调门。

“这……”蒋艺一个激灵，艰难地摇了摇头。

“不要紧！”王贤一点都不意外，若是他能听明白了，那才叫见了鬼。一指身后那名年轻军官，他沉声道：“这是配给你的参谋官，届时一应军令他都会提醒你，你只需照做即可！”

蒋艺看看那名参谋官，又看看身后的军法官，这下终于想通了一点——如果自己照做，军法官就会斩了自己……

“听明白了没有？！”王贤又语调严厉地质问一遍。

“明，明白了……”蒋艺赶忙点了点头。

“出去吧。”王贤挥了下手，那名参谋官便上前，和那名军法官一左一右，陪着蒋艺走了出去。

蒋艺出去后，下一名军官进来，王贤又将方才的套路重演一遍，一直到了天黑才布置完毕。等最后一名军官出去，莫问从营帐后转出。

王贤一脸疲惫地看向莫问，“莫兄，接下来都看你的了。”

“……”莫问神情凝重地点点头，没有说话。

倒是一旁的二黑忍不住道：“这法子能成吗？从来就没听说过这么打仗的……”

“确实，但是实在别无他法。”莫问点点头，轻声道：“如此复杂的车轮战法，通常需要训练有素的士兵，素质极高的军官和长时间的练习磨合。但现在我们一个条件都不具备，只能这样赶鸭子上架了……”

“到时候不会乱成一锅粥吧？”二黑如今也是久经沙场的将领，对作战计划自有一番评判：“一旦那些白莲教的士兵，在重压之下不听号令，自乱了阵脚，咱们就要兵败如山倒了。”

“这个你不用担心。”莫问还没说话，王贤先开口了：“你还不太了解白莲教的军队，这支军队固然训练生疏，兵甲不足，但普通士兵的士气和牺牲精

神，却是朝廷的精锐也比不了的。”

“真的吗？”二黑难以置信道。

“是的。末将在山西平叛时，就有所察觉。”莫问接话道：“广灵县的那些白莲教徒一个个悍不畏死，好像根本就不在意自己的生命一样。”

“因为他们相信，自己战死后会入极乐天堂，那里比他们苦难的人世要幸福一万倍，当然争先恐后赴死了。”王贤淡淡说道：“何况这次还有佛母的背书，临阵脱逃者是要永坠地狱的。”

“我怎么听着这么玄乎？”二黑不禁咋舌道，“那些教徒真的深信不疑吗？”

“至少普通士兵是相信的。”王贤道：“那些头头脑脑恐怕不少人不吃这一套，所以我给他们每个人配了一个军法官。在自己的性命和部下的性命之间做选择的话，我相信他们都会选择前者。”

“.....”细思王贤的话，二黑不由自主打了个寒噤，他终于明白，接下来这场战役，将是一场何等残忍的车轮战了.....

王贤很清楚二黑的想法，他不愿意细说此事，便话锋一转道：“我最担心的反而是明日，酒席摆好了，客人会不会不来？”

“这个请先生放心。”莫问笃定道：“斥侯来报，朱恒的军队一直对博兴城围而不攻，汉王的骑兵一直藏在淄水河畔按兵不动，说明朱高煦一直在等待歼灭我们的机会。而汉王用兵，向来刚猛有余、绵密不足，最大的毛病就是耐性有限，如今我军已经在这里徘徊三日，恐怕他早就等得不耐烦了，只要我们一动弹，他就会迫不及待扑上来。”

“不错，是我多虑了。”王贤点头笑道：“我们这次用的是堂堂正正之师，在汉王选定的战场上和他进行一场正面决战。以汉王殿下的骄傲，决计不会失约的！”

三人正在说着话，外头传来急促的脚步声，那脚步声未经通禀便长驱而入，显然是王贤的心腹，而且有紧急军务。

三人便都住了口，看向帐门处，果然见张栋风尘仆仆闯进来，见面后来不及行礼，便嘶声吼道：“大人，不好了！柳升出兵了！”

“啊！”二黑一下就站起来，王贤虽然没站起来，却也眉头紧皱。唯独莫问神情不变，好似并不意外的样子，低声问张栋道：“他是北上，还是东进？！”

张栋并不认识莫问，看了看王贤，见王贤点头，方轻声道：“东进……”

“东进……”王贤听了这两个字，神色稍缓，这至少不是最坏的情况。自己这桌席只够招待汉王军的，可管不起柳升这个不速之客！

不过柳升这时候东进青州，抄青州军的老巢，这一手也够狠的！一旦被唐天德等人得知，恐怕打再多鸡血也没用了！

唐天德头一个就会调头救援自己的老巢！

第一千零五十二章开战

得了张栋的禀报，军帐中一片死寂，王贤和莫问皱眉苦思，应对这一突发状况。

“先生，没有别的办法，只能尽量瞒着了。”沉思良久，莫问抬头看着王贤道。

“嗯。”王贤无奈地点点头，看向张栋道：“立即调动所有人手，封锁各条道路，三天之内，不能让任何消息传到白莲教的军营！”

“是。”张栋虽然深感为难，但依然咬牙接下了任务。

“还愣着干什么，快去呀！”见他仍然站在那里，王贤奇怪地看着张栋。

“大，大人。还有件事……”张栋压低了声音，满脸的纠结。

“什么事？”王贤奇怪地看他一眼，见张栋依然支支吾吾，不禁皱眉道：“快说，没时间跟你打哑谜！”

“是……”张栋这才上前，凑到王贤耳边，低声耳语起来。“大人，前日赵赢带着东厂的番子包围了万竹园，说大人已经附逆，要捉拿夫人和公子……”

“什么？！”王贤一下子血贯双瞳，一双手紧紧攥着，手背青筋暴起，像要吃人一样。

“幸而大人早就安排了火枪队在宅中镇守，老太监并没有讨到便宜。”张栋赶忙接着道：“魏大人又及时赶到，才把东厂的人撵走。不过魏大人说，老太监肯定不会善罢甘休，等他从北京取得驾贴，必会率军队卷土重来！”

“嗯……”王贤紧握的双拳这才松开，用微不可察的声音对张栋道：“不要再对别人说这件事。”张栋赶忙点了点头，便见王贤做出松弛的表情，对他挥了挥手道：“以为什么大不了的事，大惊小怪！快办正事去吧！”

张栋愣了一下，才赶紧行礼离去。

待张栋出去，二黑粗声问道：“怎么了？”

“没什么。”王贤笑着摇摇头道：“一点私事而已。你们也抓点儿紧迷瞪一会去吧。”说着打了个哈欠，伸了个懒腰道：“接下来几天恐怕连睡觉的时间都没有了！”

多少年的老兄弟了，二黑和莫问都知道王贤没说实话，但见他不说，也只能装糊涂了。两人向王贤行礼，离开了军帐。

待所有人都离去后，王贤脸上哪里还有半分困意？他背着手在帐中踱来踱去，足足半个时辰，才走到桌边，扶着桌沿坐下，提起笔来写了一封短信，亲自封好后，沉声道：“来人！”

“先生。”戴华闪身进来，看着王贤。

王贤将信递给戴华，低声道：“用最快的速度送给太子殿下。”

“是。”戴华接过信，转身就走。

“等等。”王贤却又把他叫住，戴华回头一看，见王贤又提起笔来，写了第二封信，封好后同样递给他，沉声道：“这封信给柴车柴大人。”

“是。”戴华接过信来看着王贤。

“去吧。”王贤挥了挥手，戴华这才转身出去。

走到帐外时，戴华分明听到身后传来王贤低沉的叹息声。

戴华的身子僵了僵，快步离去。

淄水河畔，汉王几乎是同一时间得知了柳升的动向，气得他七窍生烟，当场就将面前的炭盆踹翻在地。

“柳升这个匹夫！他是什么意思？！”汉王的咆哮声，在苍茫的夜色中传得老远：“父皇明明让他来增援本王，他竟然去打青州！”

韦无缺静静坐在一旁，等汉王发作完了，才轻声说道：“他的如意算盘很简单，鹬蚌相争渔翁得利而已。”

“想的美！”汉王恨恨地啐一口道：“待本王吃掉白莲教的军队，下一步就干掉他！”

“殿下。”韦无缺眉头紧锁，看着朱高煦道：“您还是要和青州军决战？”

“姓王的都已经摆好筵席了，本王岂有当缩头乌龟的道理？！”汉王冷声说道。

“可是……”韦无缺迟疑一下，还是轻声说道：“青州军摆明了要和我们决战，王贤已经蓄谋已久，我们不能轻易上套啊！”

“哼！你真被他吓破胆了！”汉王不屑地冷哼一声道：“本王说过，两军对战是要凭真本事的！小聪明耍阴谋没有用的！”说着重重一脚跺在一块通红的木炭上，咬牙切齿道：“姓王的既然敢班门弄斧，本王岂能不成全于他？！”

“哎……”看到汉王如此做派，韦无缺便知道说什么也没用了，便索性闭上嘴。

翌日五更时分，天仍漆黑一片，白莲教军营中却已经马嘶人叫，一片热火朝天。将士们吃罢早饭，整装待发！

出发前，王贤再次召集主要将领，对他们面授机宜。目光扫过一个神情凝重的将领，王贤的声音在晨风中飘出老远：“从走出军营的一刻，诸位要将所有的念头抛到脑后，心里只想着一件事，此战不成功，便成仁。”顿了顿，他语重心长道：“此战对对方来说，也同样生死攸关，是以他们会用尽一切手段，来干扰我们，摧毁我们。他们不只会用刀箭攻击我们的肉体，还会用流言摧毁我们的意志！”

众将全都面无表情，纹丝不动站在那里听王贤训话，生死决战前的气氛，已经压得他们喘不过气。

“他们可能会吆喝我们战败了，我们的老巢被端了，法王和佛母被擒了，本座已经叛变投敌了……”王贤幽幽说道：“但我们什么都不要信，信了就会中计，就会惨遭失败！所以诸位只要谨记各自的任務，严格执行下去，胜利就一定属于我们！”说到这儿，王贤声调陡然提高五分道：“记住了吗？！”

“记住了！”众将轰然应声。

“法王？”王贤看看一旁的唐天德，唐天德点了点头，沉声道：“出发吧！”

清晨的薄雾中，紧闭数日的白莲教大营营门缓缓打开，全副武装的白莲教军队，浩浩荡荡开出了军营，向着二十里外的博兴城进发。

白莲教的军队一出动，就被汉王的探马侦知，火速报往淄河河畔。

彼时汉王正在帐中高卧，侯泰不顾吵醒汉王可能被杀头的危险，冲进了营帐中，对满脸怒气的汉王激动道：“他们终于出来了！”

汉王果然怒气全消，顾不上穿鞋，就从床上一跃而下，放声大笑道：“让本王等得好苦啊！”

侯泰赶忙上前，给汉王披盔挂甲，汉王摊开双手立在那里，高声对闻讯

赶来的众将道：“速速点齐兵马，随本王去杀个痛快！”

“是！”众将早就等得不耐烦了，闻命哄然应诺，快步出去点兵，一时间淄河河畔人嘶马鸣，乱成了一锅粥！

仅仅盏茶工夫，一万铁骑已经披挂整齐，整装待发了！

汉王殿下身穿金甲，手提铁枪，美中不足的是，胯下巨马前番惨死，如今胯下黄骠马虽亦是神骏，却比不得那巨马威风凛凛，天生异种。

在众将领的簇拥下，汉王策马穿过成千上万的将士，来到最高处，目光扫过自己的一万铁骑，此刻无论是汉家骑兵还是蒙古铁骑，全都向他投来狂热的目光！这些久经沙场的将士们，最崇拜的就是汉王这种有万夫不当之勇的战神！

“孩儿们！”满意地看着麾下的骑兵，汉王浑厚的声音，在淄河畔回荡：“苦等数日，我们的猎物终于出动了！”

众将士闻言，登时气息变粗，双目圆睁，就像一群准备扑向猎物的狮子！

“跟随本王去收割他们的人头，获取我们的荣耀！”汉王一边咆哮着，一边高高举起手中的霸王铁枪，“此战获胜，山东将归我们所有！敌人的妻儿财物，将归诸位所有！”

“嗷嗷嗷！”众将士彻底压抑不住，也像汉王一样，高高举起兵器，一片咆哮起来！

“出发！”汉王将长枪向前一指，一马当先冲了出去！

“嗷嗷嗷！”一万铁骑嗷嗷叫着紧紧跟随汉王，席卷平岗而去！

莫问排出了五座连阵，由王贤率三万大军居中，为前锋主力；刘信率两万大军为左翼，丁谷刚率两万大军为右翼，唐天德率本部主力尾随前锋跟进，丁谷刚则率军断后。五路大军环环相扣，军阵间相距不过一二里，缓慢而稳重的向盘踞在博兴城下的朱恒部压去！

博兴城下，朱恒神情严肃地看着面前众将，所有人都已经知道，白莲教军队终于向自己开拔了！

尽管率军包围博兴城时，朱恒就知道自己的任务是吸引白莲教军队前来救援，为汉王殿下的骑兵创造歼敌机会。但当他得知，十万白莲教军队铺天盖地朝自己扑来时，还是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压力。

主帅尚且如此，更不要说一干部下了，一想到要和铺天盖地的白莲教疯子决一死战，众将就感觉头皮一阵阵发麻。而朱恒还没有告诉他们，柳升的援军不会来了，此战汉王军要以不到三万之数，对决敌军近十万之众！兵力悬殊啊！

“诸位，我们的任务就是死死缠住敌军。”朱恒吐出一口浊气，排除心中的杂念，对众将沉声说道：“必须要给敌人制造足够的麻烦，让他们脱身不得，这样等王爷的骑兵一到，才能全歼白莲教军队！”

“是！”众将哄然领命。

第一千零五十三章送死

上午时分，王贤的前锋军队，出现在朱恒的大军面前。

两军相对不足数里，在初冬的明媚阳光下，能清楚地看到对方的身影轮廓。

没有任何对话，王贤便挥动了令旗，白莲教军队立即发动了攻击。

“弓箭手准备！”看着列队一步步逼近的敌军，朱恒神情冷峻，手按宝剑。

汉王军的弓箭手纷纷张弓搭箭，瞄准了白莲教军队的上方。

“等他们完全进入射程，务必造成有效杀伤。”朱恒沉声下令道。

弓箭手们便屏息凝神，等待着敌军近到百步之内。

然而最先射击的却是白莲教军队，一阵密集的枪响声，浓密的白烟腾起，阵前的汉王军弓箭手便惨叫着纷纷倒地。

“他们竟然有火枪？！”朱恒惊得大张着嘴巴，看着射击完毕，收起长枪退到阵后的敌军。“而且射程这么远？！”

白莲教军中，第一排的射手退后，第二排射手上前、瞄准，又是一阵密集的排枪，打得汉王军的弓箭手损失惨重，而这时，汉王军仍然一箭未发……

“射箭！”朱恒不敢再等了，不然等敌军进了有效射程，他的弓箭手也就不剩多少了！

‘嗖嗖嗖……’弓箭手们赶忙将箭矢抛射出去，然后迅速地再次弯弓搭箭，改为平射！

白莲教的火枪手也遭遇了伤亡，但仍然稳稳端着火枪，瞄准敌军不断射击，压制着敌军的弓箭手！

“可惜……”看着己方的战果，王贤惋惜地眉头紧皱。这五百条火枪已经是他能拿出来的所有了，如果再多上十倍，恐怕仅凭射击，就能将敌军击溃。

眼下，几百条枪并不足以决定战局，只能勉强压制住敌军的弓箭手。真

正决定胜负的还是刀刀见血的白刃战！

“杀呀！”王贤令旗一挥，手持盾牌和长矛的白莲教敢死队，开始发起冲锋了！

“冲啊！”弓箭手没有造成预想的杀伤，让朱恒很是不爽。见白莲教军队展开了冲锋，便也令旗一挥，派前军迎了上去！本来他的想法是结阵防守，但被王贤的火枪队打怕了，哪敢缩在原地不动？

转眼之间，两军数千将士在这枯黄一片的淄河平原上猛然撞在一起，血腥的厮杀终于开始了！汉王军训练有素，武艺高超，白莲军奋不顾身，悍不畏死，这一战一开始就残酷无比！往往汉王军士兵一刀砍在白莲军士兵身上，却被对方一把死死抱住，挣脱不得。继而，死在其他白莲军士兵的长矛下。

两军战士砍缺了兵刃，丢掉了盾牌，野兽一样抱在一起，疯狂地扭打着，撕咬着，喊杀声惨叫声哀嚎声响彻战场！鲜血染红了每一具年轻的躯体，也将枯黄的大地染成血红……

最初投入的军队很快死伤殆尽，但战场上的惨烈厮杀却有增无减，因为后援的军队不断加入，无数鲜活的生命在前赴后继。此刻士兵的生命不再是生命，而只是战场上敌我力量的消长，双方的将领只盘算着如何将敌人的力量消灭掉，取得战场的主动！

而且在两军将领眼中，此时的战斗不过只是这场残酷战役的开胃菜罢了，甚至连前戏都算不上……

“将军，这帮泥腿子超乎想象的凶猛啊！”朱恒的副将不禁忧心忡忡：“我们不能和他们再耗下去了，出动主力决战吧！”

“是啊，将军。敌军投入的兵力十分有限，显然是防备着王爷的骑兵，我们可以趁着他们投鼠忌器，吃掉正面的敌人！”另一名将领也嘶声道。

“……”朱恒却默不作声，他何尝不知，这时候如果能以主力击溃对方前锋，战场主动权将牢牢掌握在己方手中，届时王爷的铁骑只要一出现在战场上，等待对方的就只有兵败如山倒一条路了！

但朱恒依然一言不发，他只手扶着车栏，死死盯着对面的帅旗，只见那一丈多长的大旗上，赫然写着个斗大的‘黑’字。

朱恒知道，对方的指挥官是王贤，那个创造了无数奇迹，埋葬了无数强人的疯子。一头狮子带领的羊群，依然可以所向披靡，何况看这些白莲教军队，也跟羊群没有半分关系。朱恒根本没有信心能击溃他们！

“将军，不能再犹豫了！”众将领在一旁心急火燎地劝说道：“王爷的骑兵恐怕随时都会出现啊！”

“嗯……”朱恒点点头，却依然没有下令。众将也只能在一旁干着急。

白莲教的前锋大旗下，王贤神情同样凝重。一旁的戴华小声道：“朱恒名不虚传，还真沉得住气……”

“嗯。”王贤微微颌首，如果是一般的将领，这时候一定会试图击溃自己，给自己的主子制造进入战场的有利条件。但从战局总体来说，还是等汉王的骑兵出现那一刻再主力出击，那样效果会更好。只是那样一来，就有拿主子当枪使的嫌疑，不是一般的将领敢做的。

“他不着急咱们也不着急。”王贤依然坐在轮椅上，手中羽扇轻摇，声音慢条斯理道：“不过他想等咱们自乱阵脚，恐怕是要失算了。”

两军对垒到正午时分，汉王的骑兵出现了！

一出现在战场，朱高煦便立即率领骑兵向白莲军的左翼，发动了突破进攻！朱高煦亲自率军出击，冲锋在前，一万骑兵紧随其后发起冲锋。汉王的骑兵就像锋利的长矛，狠狠地刺入刘信所统领的左翼！

首当其冲的竟然就是蒋艺的五千兵马！五千步兵哪里能抵挡住疯狂而至的汉王骑兵，转眼之间就被撕开一个大口子，汉王军的铁骑不知撞翻了多少白莲军将士，骑在马上汉王军骑兵挥舞着马刀，如砍瓜切菜一般砍杀着毫无还手之力的敌军！

还没反应过来，蒋艺就已经损失了一千多部下，眼见着汉王锐不可当，朝自己的将旗扑来，看的他肝胆俱丧，两股战战，若非身后军法官已经拔出刀来，他定会调头就跑。

“快，快撤军吧？”蒋艺艰难地扭过头，看着面无表情的参谋官。

那参谋官只是瞥一眼手中的线香，冷冷道：“时间还不到。”

“等你到了，我们就死透了！”蒋艺的声音都变了调。

“那将军就想办法顶住！”那参谋官却不为所动，声调中不带一丝感情。

“我干你大爷！”蒋艺终于忍不住破口大骂，却也只能吆喝着让将士们顶上去：“还有半炷香时间！给我顶住！”

见主将纹丝不动，白莲教将士也没话说，只能嗷嗷叫着扑到汉王的面前。

眼见敌军奋不顾死扑上来，汉王轻蔑地冷哼一声：“螳臂当车！”便长枪一扫，十几名白莲教将士便惨叫着飞出去，横飞的鲜血便溅了汉王一身。

汉王和他麾下的将士像割麦子一样杀了一茬又一茬，但白莲教的士兵像着了魔一样，根本就不在乎自己的死活，依然前赴后继挡住汉王的去路！

蒋艺眼见着身边的将士已经所剩无几，大脑已经失去了思考的能力，只听怪叫一声：“老子上！”便要带着自己的亲兵扑上去。

却被那参谋官一把拉住，蒋艺粗暴地甩开那参谋官的手，大叫道：“信不信老子宰了你！”

“时间到了。”那参谋官摊开手，线香果然已经只剩灰烬……

蒋艺瞪着血红的双眼，看着参谋官手中的香灰，喉头咯咯颤抖了好一会儿，方嘶声道：“撤……”

蒋艺一声令下，剩下的两千多残兵便呼啦一下调头就跑。汉王刚要率军追杀，却见又有五千兵马已经严阵以待，挡在自己的面前！

“哼！”汉王轻蔑地冷笑一声，放过了蒋艺的残兵，率军杀向挡在面前的五千敌兵。

“他奶奶的！蒋艺那窝囊废都能顶住一炷香！”领军的将领对部下咆哮道：“你们自己看着办吧！”

“嗷！”将士们被激起了血性，高举着长矛迎上了势不可挡的汉王铁骑！

“螳臂当车！”汉王长啸一声，双腿一夹胯下战马，铁枪横扫千军，一下子就把敌阵打开一个大口子，身后的骑兵嗷嗷叫着跟进掩杀起来！

白莲教的将士登时如被割倒的麦子一般，成片的阵亡在地，但有了之前蒋艺部的例子，官兵们根本就没有丝毫要退却的意思，依然前赴后继抵挡汉王凶猛的攻势！

这些暂时都跟蒋艺没关系了，他带着两千多残兵，跟着参谋官穿过己方的阵地，一口气跑出去一里地。

参谋官突然勒住马缰，回头对蒋艺道：“我们在这里重新结阵。”

“.....”蒋艺呼哧呼哧喘着粗气，看看身边的残兵败将，突然爆发道：“你要让我所有的兄弟都死光吗？”说着死死瞪着持刀在手的军法官：“你杀了老子吧！我他妈不干了！”

“你想让之前的兄弟白死吗？”参谋官冷冷说道：“你刚才的勇气哪去了？”

“哎.....”蒋艺也不过是宣泄一下情绪，颓然坐在地上，两眼发直的望着远处的激战。他突然明白，自己和兄弟们的任务，就是送死而已.....

第一千零五十四章崩盘边缘

汉王率领他的一万骑兵，接连击溃了白莲军五六个军阵，而自身的损失寥寥无几。只是白莲教的军队好像无穷无尽，刚刚打垮了五千人，便又有五千人涌了上来，挡在了汉王面前。

始终在局部地区保持绝对优势，这本是汉王以少胜多、以骑制步的不二法门，按说汉王应该十分痛快才是。但此刻看着似乎杀也杀不完的白莲军，汉王却变得十分烦躁。因为他发现，自己对任何一路白莲军，都只能击溃不能消灭，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部下体力的下降，甚至连重创都办不到，所以败下去的白莲军战斗力并没有太大损失，退出战场之后，利用友军的掩护，又能重整旗鼓，很快便可卷土重来！

“王爷，小心有诈啊！”韦无缺策马来到汉王身边，对已经杀成了个血人的汉王大声道：“白莲军每部退却的时间都一样，分明是早就安排好的！”

“想和本王玩车轮大战！”汉王随手摸一把脸上的血浆，露出狰狞的白牙，切齿道：“白日做梦！本王把他们都打成残兵败将，看看到时候谁还能挡在我面前！”说着高高举起手中的铁枪，指向前方的白莲教军队，嘶吼道：“孩儿们，随孤再破一阵！”

“嗷嗷嗷……”骑兵们杀得兴起，紧紧跟着汉王掩杀过去！

“哎……”韦无缺却没有动，他看着神勇无比的朱高煦，却像在看一头被红布逗引的到处乱跑的公牛，不祥的预感笼罩心头。

博兴城下，王贤的日子也不好过，当汉王骑兵将白莲军左翼打穿，朱恒终于不再忍耐，亲自率领一万两千名精锐步兵从正面向他发起了冲击！

汉王军的步兵十分精悍，而且强大程度是随着兵力的增加，成倍递增的！一千名汉王军步兵需要两千名白莲军步兵抵挡，五千名汉王军步兵，就需要两万名白莲军步兵才能抵挡！当一万两千名步兵发动排山倒海的攻势时，王贤的三万名步兵根本抵挡不住，一下子就被冲得节节败退，眼看就抵挡不住！

“给我顶住！”眼看着三万大军落花流水，王贤登时双眼血红，他还是低估了朱恒和汉王军的能耐，还以为三万步兵至少可以挡住朱恒这不到两万兵马。哪成想根本不是敌人的对手！

“将帅旗前移五十步！”王贤深知，任何人都能退，唯有自己绝对不能退！一旦自己这边被朱恒攻破，他就可以与汉王形成呼应，两下夹攻之下，什么车轮大战全都会变成笑柄！

“退过帅旗者！杀无赦！”王贤已经从轮椅上站起来，拿着宝剑站在帅旗之下，亲手斩了数名退后的军官！闲云和心严等人也带着锦衣卫的高手上前，帮助白莲军一起抵挡汉王军的冲锋，这才勉强稳住了阵脚！

看着敌军小队兵马间配合娴熟，攻守有度，明明人数处在劣势，却把白莲军将士打得落花流水，王贤目眦欲裂，他死死抓着剑柄，头脑一片空白——他对所有的兵力调配了若指掌，自然知道这时候不会有任何的援军给自己！那六七万汉王军将士，眼下正轮番遭到汉王的痛殴，能不崩溃就已经是奇迹了，哪里还有人会管他这边！

王贤不禁想起昨夜里，莫问曾经反复追问自己，三万军队够是不够？自己那托大的表现。不禁一阵阵的面红耳赤，羞愤难当！

中军，唐天德急成热锅上的蚂蚁，他站在高处，眼看着自己的军队被汉王打得狼奔豕突，溃不成军，急得他抓耳挠腮，双脚直跳。不断问身旁的莫问道：“莫先生，咱们到底能不能顶住？！”

莫问是王贤配给唐天德的参谋官，居中军以唐天德的名义发号施令，调度部队。他紧抿着嘴唇看着周遭方圆十几里的战场，待唐天德问了两遍才缓缓道：“法王宽心，汉王的冲锋已经没有之前的锐气，对我军造成的杀伤已经小了不少。”说着他微微一笑道：“方才，我们只损失了五百兵马……”

“五百兵马还少啊？！”唐天德心疼地跺脚道：“你们这些败家子！这仗才打了一个时辰不到，老夫已经快损失两万兵马了！”

“打仗嘛，哪有不死人的。何况对手还是天下最强的汉王铁骑。”莫问却不为所动道：“再损失两万就差不多了……”

“你！你！”唐天德险些要被莫问气晕过去，要不是还得靠他指挥打仗，非得下令将其拖出去喀嚓了不成！

莫问像是完全感受不到唐天德的怒气，依然自顾自地下达一道道复杂的军令，这些命令唐天德根本就听不懂，只有莫问和他的那些参谋官明白而已。

唐天德有火没处发，气得直揪自己的胡子，却冷不丁听莫问说一句：“法王与其担心汉王这边，还不如担心博兴城下呢，军师那边……怕是要顶不住了！”

“这是你们的问题！”唐天德咆哮起来：“没有金刚钻，就别揽瓷器活！老夫已经把所有的军队都交给你们了，要是还输了，从黑翦到你，一个都别想活！”

“末将的意思是。”莫问无奈地看一眼唐天德，轻叹一声道：“法王身边的这一万军队，可以作为预备队去增援一下军师了。”

“什么？！”唐天德却像被踩到尾巴的猫，跳脚道：“不行不行！本王这一万老本，绝对不能动！”这一万军队是唐天德关键时刻用来保命的，眼下战局处处极其不利，他怎肯让身边没有军队保护？！

“如果不增援的话，军师那边一旦顶不住，整个战局都会崩溃。”莫问淡淡道：“法王留这一万军队有什么用？”

“本王当然有用！”唐天德闷声说道。一旦兵败如山倒了，这一万军队至少能保他逃回青州！

虽然唐天德没明说，莫问也知道他的算盘，嘴角浮起一丝讥笑道：“莫非法王还以为能逃回青州不成？！”

“你什么意思？！”唐天德愣了一下，死死盯着莫问道。

“青州城。”莫问幽幽说道：“已经回不去了……”

“什么？！”非但唐天德惊呆了，一旁的佛母也吃了一惊。

“实不相瞒，柳升的大军已经开赴青州，此刻青州城到底在谁的手里还未可知。”莫问冷冷说道：“但未将敢保证，法王带兵败回时，青州城上一定插着朝廷的旗帜。”

“你胡说八道！”唐天德暴跳如雷道：“若果有此事，本王早就接到禀报了！”

“呵呵，所有的禀报都被军师拦下了。”莫问讥诮地看着唐天德。

“什么？！他怎么敢？！”唐天德险些气晕过去，整个人一阵天旋地转，从嗓子眼里迸出几个字道：“黑……剪……老夫要被你害死了！”

“长老，如今摆在我们面前的只有一条路，就是拼上所有也要赢下这一场，不然必定在汉王军和朝廷军的夹攻下，死无葬身之地！”莫问却根本不管唐天德怎么想，依然慢条斯理地说道。

“你，你们……”唐天德有气无力地垂下胳膊，哀鸣起来道：“迟早要害死老夫！”

“跟我走！”佛母翻身上马，率领唐天德身边的兵马，向王贤驰援过去。

“只能带一半走！”唐天德赶忙叫嚷道：“给老夫留下五千兵马！”

只是他的声音淹没在人嘶马叫中，谁还能听得到？

博兴城下，在朱恒的亲自率领下，汉王军已经将白莲教的军队分割成数段，展开了围歼！

王贤的帅旗更是遭到朱恒猛烈地攻击，连锦衣卫都全部顶上去，损失极其惨重！

“先生。”看着眼前惨烈的战况，戴华忍不住高声叫道：“咱们必须后撤了，不然要被朱恒包围了！到时候想走也走不了了！”

王贤双目血红，猛地将宝剑插在地上道：“那就死在这里！”

“先生，犯不着啊！”戴华一边苦劝，一边想拉扯王贤。

“滚一边儿去！”王贤粗暴地一把推开戴华，刚要再说话，却见一骑白马率领数千兵马赶到了！

那数千兵马一到，就投入了战团之中，那骑白马却到了王贤面前。

王贤眯眼看着从马上下来的佛母，粗声道：“你来做什么？！”

“来问问你到底想干什么！”佛母目光如剑，冷冷盯着王贤道：“我看你存心是想把我教中子弟消耗殆尽！”

“莫非你以为，不用损失多少兵马，就能击败汉王不成？！”王贤冷笑着反问起来。

“当然不是！可你这损失也太大了！”佛母怒道：“方才我一路前来，看到败退下来的军队全都损失惨重，将士们已经无力再战了！”说着上一步，怒瞪着王贤道：“就算你最后能把汉王给拖累了，拖疲了，哪里还有兵力可以击败他？！”

“这你就不用管了，我自有主张。”王贤却极不负责任地丢下一句，看着眼前的战局道：“还是想想眼下该怎么办吧？你这几千兵马起不了多大作用！”

果然，那几千兵马冲入战团之中，只是掀起一阵波浪，便也陷入了敌兵的层层包围之下！

第一千零五十五章绝境

佛母却只冷哼一声，便走到王贤的帅旗之下，帅旗之下是一面硕大的牛皮战鼓。佛母解下肩上的披风，从军士手中拿过鼓槌，便重重敲在鼓面之上！

隆隆的鼓声在战场上响起，那鼓声先是缓慢低沉，渐渐变得快速激昂起来！

白莲教的将士们听到鼓声，纷纷循声望去，看到竟然是白衣白裙的佛母在亲自击鼓！

白莲教的将士登时士气大振！浑身的疲惫和伤痛，还有汉王军造成的挫败感，霎时如滚汤泼雪，一下子无影无踪了！

他们口中嗷嗷叫着谁也听不懂的声音，以无比的勇猛再次冲向敌军，原本已经节节败退的阵脚，居然奇迹般地稳住了！原本被分割开来的人马，竟然也重新联系起来！

这让本以为下一刻就会击溃敌军的朱恒分外失望，破口大骂道：“他奶奶的！真见了鬼了！”可是急也急不得，他只能耐下性子，重新组织攻势，试图在下一刻找到歼敌的机会！

同样惊呆的还有王贤，他看着佛母奋力击鼓的飒爽英姿，忍不住暗暗心折，他从来没想到仅凭一个人一阵鼓，竟能将败局扭转过来！

像是感受到他的目光，佛母一边击鼓，一边转过头来，冷声说道：“如果你敢骗我，我就杀了你！”

王贤却咧嘴笑了，笑得十分欢畅。

许是感到自己的威胁太过无力，佛母冷哼一声，转回头去，继续重重击鼓！接下来几下，她敲得格外用力，像是要把对王贤的怒气，都发泄在可怜的鼓面上一般……

转眼战至过午，汉王的骑兵破军无数，白莲军的左右两翼几乎被打成了废渣，但在莫问的精妙调动下，汉王依然没能突入白莲军的中军指挥部。莫问的军队始终不断地向后退却，却始终有新的军队挡在汉王的面前，汉王破了一阵又一阵，一直到过午时分，才发现自己是在绕着白莲军的中军兜圈子！

汉王恨透了这种被牵着鼻子走的感觉，但他左冲右突，依然无法突破白

莲军一浪接一浪的阻击！到后来，他也索性不作他想，干脆自顾自地神挡杀神，佛挡杀佛，倒要看看白莲军到底有多少军队够他杀的！

汉王坚信最先崩溃的，一定是白莲军！

白莲军的中军大旗下，看着己方军队越来越羸弱的防守，每次在汉王面前支撑的时间越来越短，莫问也不禁额头见汗。他采用的车轮战法，说穿了就是缩短各部攻击的时间间隔，一部败了另一部立即补上，任何一个方向都有白莲教的军队，车轮作战，不给汉王喘息的机会！

这样因为每一部作战的时间都很短，又有友军掩护，可以保证己方军队只会被击溃，不会遭到重创，休整之后又能卷土重来，掩护友军撤退整军。这样整个军队像车轮一样滚滚运转，耗也把汉王耗干！

这是对付汉王这样强大对手的唯一办法。

只是连莫问也没想到，汉王居然强到这种程度！从开战到现在已经将近三个时辰，汉王的铁骑一直在高强度作战，居然依然生猛如初，这样耗下去，恐怕最后崩溃的，会是白莲军自身……

当然，最先崩溃的一定是唐天德，此刻唐长老仿佛受了莫大的刺激，白发散乱，两眼发直，口中念念有词道：“我一定要杀了你，一定要杀了你……”也怨不得唐长老如此痛心，开战到现在，他的军队已经死伤过半，若非有佛母在支撑将士们的信念，还有军法官锋利的鬼头刀，恐怕白莲军已经早就溃不成军了……

但所有人都很清楚，近十万白莲军被三万汉王军击溃的时刻，已经不远了……

“孩儿们！”汉王身先士卒半日，手刃的白莲军官兵没有一千也有八百，身上却一点伤都没有，依然龙精虎猛地对身后的铁骑吆喝道：“泥腿子们妄想累垮咱们，咱们让他们看看什么是铁打的汉子！把他们全都送去见他们的无生老母！为吾儿报仇！”

“嗷！”汉王麾下的骑兵高声应诺，但比起早先，声音确实已经低了不少。他们毕竟不是汉王这样的天生异种，都是普通的血肉之躯。哪怕比一般人耐力要强很多，也经不起这样从早到晚的厮杀，一个个早就疲累欲死，伤痛不堪了。只是一直势如破竹，靠胸中一股锐气撑着而已！他们眼看胜利已然在望，纷纷奋起余勇，咬牙跟随着汉王扑向面前的敌人！

挡在汉王面前的是蒋艺部，这已经是他第三次面对汉王了，而他身边的将士已经不足千人，而且个个带伤，不少人连站都站不住，得拄着兵刃才能保持不倒。

蒋艺此刻却已经平静了，他身边此刻只有参谋官一个人，军法官在上一次阻击中已然阵亡了……但蒋艺没有丝毫要逃走的意思，他看一眼身旁年轻的参谋官，淡淡道：“老子问你一句话，这么打下去，有赢的希望吗？”

“有！”参谋官脸上多了一道深可见骨的刀伤，让他年轻的脸显得狰狞可怖。尽管参谋官也不知道，己方将如何赢得这场战役，但他对王贤和莫问有强大的信心。因为这两个人告诉他，只要按计划一步步走下去，就一定会取得胜利！所以他相信，胜利一定会属于己方！

“好……”蒋艺点点头，环顾下左右的兄弟道：“你走吧，这里用不着你了……”

“我不会走的。”眼看着越来越近的汉王铁骑，参谋官却纹丝不动。

“放心，到了这份上，老子要是临阵脱逃的话……”蒋艺哂笑一声，掂了掂手中已经缺了刃的斩马刀，紧紧握住刀柄道：“会让父老乡亲戳脊梁骨的！”

“是我一直逼着你们送死的。”那参谋官也抽出宝剑，与蒋艺迎着汉王铁骑并肩而立，沉声说道：“要是逃走的话，一样会被戳脊梁骨的！”

“哦……”蒋艺看着已经和兄弟们战在一处的汉王铁骑，放声笑道：“那好，咱们下了黄泉再好好算账！上！”

“上！”说完，两人便挺起刀剑，朝着汉王的骑兵扑了上去！

蒋艺猛地一刀斩断了一个骑兵的马腿，那骑兵惨叫着从马上摔下，刚要爬起来，便被参谋官一剑刺了个透心凉！

两人拔出刀剑，又扑向下一名骑兵，配合居然十分默契！一连击杀了五六名骑兵，才双双被汉王骑兵从背后砍倒……而此时，蒋艺部其余的将士也已经全都倒地了……

两人同时倒在满是血污和残肢断体的战场上，蒋艺突然想起什么，艰难地转头望向那参谋官，一开口，口中却涌出鲜血。

参谋官见状，用尽最后的力气抬头看着蒋艺。

只听蒋艺竭尽全力嘶声问道：“还不知道，你叫什么？”

“呵呵……”参谋官笑了，仰面躺在地上，看着已经被鲜血染红的天空，回答道：“府军前卫，许安逸。”

话音未落，两人便被席卷而过的铁骑践踏成泥，蒋艺甚至都没来得及做出震惊的神情……

中军旗下，莫问痛苦地低下了头，蒋艺部的五千兵马，是开战以来被全歼的第一股力量。开了这个口子，很快就会有第二支、第三支部队被全歼，马上就要逼近全军崩溃的极限了！

“撤兵吧……”一旁的唐天德突然说话了，他终于承受不住，已经没有赌下去的勇气了。

“不行！”莫问一下就回过神，断然摇头道：“汉王方才消灭这一千残兵用了超过半炷香时间，这说明他们已经是强弩之末了！这时候绝对不能放弃！”

“老夫没看到什么强弩之末，只看到自己的部队被打成了废渣！”唐长老咆哮起来道：“不能让你们再瞎指挥了！来人呐！把他给我拉下去！”

“是！”唐封便带人上前，想要将莫问抓起来。

莫问身边的锦衣卫自然不让，立即拔刀相向，将莫问护在身后。然而莫问却好像事不关己，自始至终都背对着唐天德，保持眺望姿势。

博兴城下，精神胜利法毕竟只是一时，实力上的巨大差距，终究还是客观存在的。在朱恒将其最后两千人的预备队投入战场后，汉王军又艰难地掌握了主动，重新将白莲军分割包围，再次形成围歼的态势。

眼看着局势再次岌岌可危，王贤望向佛母道：“你还有什么妙招，快拿出来啊？”

佛母白他一眼，冷声道：“到底谁是主帅？”

“这么说，你也没招了？”王贤苦笑道：“那咱俩今儿就交代在这儿了……”

“……”佛母只看他一眼，没有说话。

“要造反吗？！”见莫问竟不把自己父子放在眼里，唐封登时跳起脚来：“来人呐，把他们干掉！”

立刻，便又有数百军士涌过来，将莫问和他的锦衣卫团团围住。眼看一场火并在所难免。

突然，莫问转过头来，看着唐天德，大声说道：“我们赢定了！”

第一千零五十六章汉王的悍

“我们赢定了！”

顺着莫问所指的方向，唐天德父子极目远眺，便见数里之外，一支数万人的大军如层层叠叠的乌云一般，从北面向着战场飞速地掩杀而来！

这支突如其来的大军，很快便引起了战场各方的注意，正杀得兴起的汉王，不由自主勒住马缰，眉头拧成川字。

一旁的韦无缺失声叫道：“这个方向，怎么会有军队！”

“海路……”汉王喃喃说道：“王贤居然还留了这么一手！他竟然在海上埋有伏兵！”安远侯柳升的军队是不会出现在这个方位，而且柳升也没有这么多兵马，那么答案只有一个——就是本以为不会出现的胶州兵！

只见那漫山遍野扑过来的大军，打着一面巨大的战旗，旗上写着一个斗大的‘刘’字，数里之外都能看清！

旗下，阿丑身穿光鲜的衣甲，骑着一匹红色骏马，意气风发地举着马鞭，指着前方的战场，对身边众将道：“孩儿们，咱们建功立业的时候到了！跟我杀啊！”而阿丑身后那员满面虬髯的战将，竟然是许怀庆！

许怀庆也跟着众将哄然应声，率领着四万多将士朝着交战的两军扑了上去！

战场上，看见强援到来，原本已经濒临崩溃的白莲军将士，登时士气大振！

“快！吹响号角！”莫问赶忙大声下令。几十抬巨大的号角同时吹响，低沉却催人奋进的号角声响彻战场的每一个角落。

这是全军进攻的命令！

听到这号角声，士气大振的白莲教军队再也不管什么阵型，嗷嗷叫着从四面八方，层层叠叠朝汉王和他的骑兵部队扑了上去！

汉王这边却形势极为不妙，看到突然出现的五万敌兵，早就是强弩之末的汉王骑兵，一下子像被抽光了身上的力气。尤其是那些蒙古骑兵，原本就疲惫欲死，只是因为一直在打顺风仗，所以还能勉强支撑。

此刻看到漫山遍野的敌兵非但杀之不尽，反而还加入了生力军，这些蒙

古骑兵的战意登时土崩瓦解，任凭汉王催动，都不肯向前一步了！

“王爷！快突围吧！”看着层层叠叠乌云一般的白莲军，韦无缺便知道，这仗败局已定了。别看汉王的骑兵还有八九千之数，但大都成了空架子，根本就经受不起苦战了！“晚了就来不及了！”

“啊！”汉王何尝不知韦无缺所言非虚，如今白莲军已形成绝对优势的夹攻之势，而且士气极盛，一旦陷入鏖战，就是耗也能把自己的兵力耗干！

可这种赢了一宿，天亮输个精光的感觉，实在是太屈辱、太憋屈了，汉王烦闷地仰天长嚎，狠狠的一枪插透了一名白莲军士兵的胸口，然后将其甩到半空，气急败坏道：“撤！”

汉王说一声撤，早就战意全无的骑兵将士立即收起兵刃，准备策马跟汉王突围出去。此时，白莲军包围圈尚未闭合，汉王骑兵如果向淄河方向突围，以步兵为主的白莲军，将只能望尘莫及。

然而，让韦无缺和众将士意想不到的，汉王竟没有向缺口处突围，反而拨马杀向了博兴城方向！

他竟要救援朱恒的部队！

“王爷，万万使不得啊！”韦无缺大惊失色，赶忙赶上汉王，嘶声叫道：“这样咱们都得陷进去！”

“那是本王的本钱！丢之不得！”汉王只冷冷说一句，便一意孤行而去。他手里统共不到四万兵马，一万骑兵，剩下三万都是步兵，刨掉守乐安州的一万老弱病残，精锐尽在朱恒手中。如果丢掉朱恒不管，汉王称霸山东的野心，也就无从实现了！

“都这时候了，还做他的白日梦！”韦无缺勒住马，恨恨地看着汉王的背影，重重啐了一口道：“竖子不足与谋！”便带着自己一干手下，趁包围圈还没合拢，向淄河方向逃窜。

他这一逃不要紧，那四千多蒙古骑兵早就想溜号了，看见韦无缺挑头，哪有不有样学样的道理，一阵叽里呱啦的蒙古话，便齐刷刷跟在韦无缺后头，转眼就脱离了汉王的队伍！

感到身后的异动，汉王回头一看，只见跟在自己身后的，只剩四千多子弟兵，韦无缺和那些蒙古雇佣兵，已经不见了踪影。

“狗杂种！”汉王狠狠啐了一口，也顾不上那些逃走的混账，带着自己的四千多子弟兵，朝朱恒的方向救援而去！

朱恒也确实到了必须救援的地步。冷兵器时代的战场厮杀，说穿了靠的就是士兵的血勇之气，一旦士气低落，再高的武艺，再好的训练全都是白费。

当白莲教的援军出现，王贤马上让人一齐高喊：“汉王逃走了！汉王逃走了！汉王逃走了！”

引得朱恒的部下纷纷四下张望，果然看到铺天盖地的胶州军杀到，登时一下就泄了气，再没有和敌人拼命的气势。原本对白莲军形成的分割之势，居然转眼就成了被白莲军分割包围！

王贤哪里会放过这好不容易等来的胜机，不顾伤痛未愈，和佛母冲到最前线，身先士卒对朱恒的部队展开围歼！

朱恒眼看着兵败如山倒，就要下令部下分头突围，自个儿则抽出宝剑，横在颈间，要一死以谢汉王！

身旁的亲兵赶忙拉住他，朱恒却哭喊着：“放开我，让我死了算速！我把汉王的本钱都打丢了，还有什么脸面再见汉王！”

正在拉扯间，突然听身旁人一声欢呼，“汉王来救我们了！”

朱恒震惊地停下动作，伸长了脖子望去，果然看到浑身浴血的汉王殿下，率领数千骑兵如天神下凡一般朝自己这边劈波斩浪而来！

沿途的白莲军想要阻拦，哪能挡得住汉王横扫千军的神威，转眼之间，就被汉王殿下杀出一条血路！

“王爷来救我们了！”这下轮到朱恒的部下们欢呼起来。

霎时间，双方的士气再次此消彼长，汉王军的战斗力又重新强大起来，杀得白莲军屁滚尿流！

“这是什么情况？！”看着杀神般冲过来的朱高煦，王贤一阵阵头大。本以为汉王会被刘俊和莫问包围合击，至不济也会将其逼出战场。谁曾想朱高煦竟如此彪悍，冒着几乎肯定会身陷重围的危险，也要过来救援自己的步兵。

或者说，他根本就不把白莲教的土鸡瓦狗放在眼里？！

“先生，快撤吧！”闲云扯一把王贤，把他拉到自己身边，指着朱高煦道：“汉王朝你过来了！”

“我的天呐……”王贤忍不住倒抽一口冷气。才发现，朱高煦已经冲到自己百步之外，已经能清楚地看见汉王殿下满脸的杀意了。这时候，说什么都是虚的，赶紧逃命要紧！

王贤赶忙在闲云和心严的掩护下转身就跑。而这时，汉王已经策马冲到距离他三十步的位置！

“往人堆里钻！”此刻战场上到处都是人，王贤也不骑马，撒开两条腿，哪里人多往哪里逃。

别说，这法子还真灵，汉王也没想到他能有这手，王贤往人堆里一钻，他就得找半天，刚刚扑过去，王贤又不见了人影，气得汉王哇哇大叫：“王贤！你是属耗子的吗！”

“他怎么知道，我属鼠。”王贤听得分明，对身旁的闲云二人撇撇嘴。

闲云和心严一面帮王贤抵挡住汉王军的刀剑，一面暗暗汗颜。如有可能，他们绝不会这样不体面地东躲西藏，可之前那次惨败的伏击，让他们很清楚，在汉王这个天下第一高手面前，要命就不能要脸，要脸就不能要命……

所以还有什么好说的，老鼠就老鼠，耗子就耗子吧……

幸而，莫问的战场指挥水平是超一流的，发现汉王没有选择突围，而是前去救援朱恒部。莫问马上当机立断，让人拔起唐天德的帅旗，朝着临淄城下全速进发。

这是下达总攻命令之后，唯一能改变部队前进方向的法子了。果然，看到帅旗向临淄城方向移动，本来各部队正犹豫不决，是要去追汉王还是追逃走的蒙古骑兵，这下全都跟着帅旗的方向移动起来！

第一时间，莫问便改变了行军布阵，当王贤被汉王追得到处乱窜时，他的包围圈已经合拢了！

论起逃跑的本事，王贤自认天下第二，就没人敢称第一。他可是从九龙口、大戈壁、葫芦口、断崖山一路安然无恙逃过来的！狼狈逃窜的同时，他还不忘时刻观察战场的变化，看到白莲军已经完成合围，他当机立断，马上在闲云二人的掩护下逃离了战场，朝白莲军的阵前跑去。

王贤一脱离人群，汉王便发现了他，想也不想，马上策马而出，朝王贤紧追而去！无论如何，他都要手刃此獠，才能一泄心头之恨！

心严和闲云见状，站住了脚步，反身朝汉王迎了上去！

“手下败将，安敢螳臂当车！”看到两人，汉王冷笑一声，铁枪一甩，划一道寒光，直取心严的面门，心严无奈，只好一个懒驴打滚躲了过去。

待汉王的霸王铁枪划到弧顶处，正好磕在闲云的长剑上，闲云一下就虎口迸裂，长剑脱手而出。

汉王轻蔑地冷笑一声，策马紧追王贤而去。

第一千零五十七章兵败如山倒

让闲云和心严这一干扰，王贤又趁机跑出几十步去。不过这点距离，对汉王来说，实在算不得什么。只见他双腿一夹马腹，战马便嘶鸣着跃出数丈，眼看就到了王贤背后！

汉王腾在空中，右手攥紧手中铁枪，瞄准王贤后背，便要一枪刺去！

突然，他心头警兆陡升，全身汗毛直竖，余光便瞥见数十杆火枪瞄准了自己，那枪上的火绳已经燃到了尽头！

想也不想，汉王左手猛地一拨马头，战马咳咳叫着横过身来，同时虎躯猛地一沉，将整个身子藏于战马之后！

密集的枪声几乎同时响起，几十枚铁铅呼啸着向他射了过来！

汉王的战马中了十几枪，惨叫着倒在血泊之中。汉王则稳稳落在地上。

但王贤也已经趁机躲入白莲军人群之中，再想将其击杀已经来不及！汉王只得投去恨恨的目光，甩开大步几个起落，便远离了火枪的射程！

王贤狼狈脱险，扶着一旁的莫问，弯腰大口地喘气。两人对视之下，却都有如释重负之感！

他们很清楚，这一仗已经胜券在握了！

博兴城下，十万白莲军将疲惫不堪的两万汉王军团团围住，展开疯狂的攻击！

这时候，唐天德也来了精神！亲自策马上前，大声吆喝着督战！这时候，哪里还需要他来督战？！能有机会击败如此强敌，白莲军将士一个个兴奋无比，争先恐后，把汉王军死死地围困在方圆数里之地内！

汉王退回了朱恒身边，侯泰为他又牵来一匹战马，拍着胸口没口子说道：“方才可吓死老奴了，也得亏王爷神功盖世，才能毫发无伤……”

话没说完，却见汉王眉头一皱，险些站立不住。原来方才汉王并未躲过所有的枪子，左腿还是中了一枪。

“哎呀，王爷伤到哪儿了！太医，快传太医！”侯泰惊声叫起来。

却惹来汉王狠狠一瞪，喝骂道：“你给我闭嘴，还嫌将士们不够慌

张？！”

侯泰赶忙一手捂住嘴，一手扶着汉王上了马。

骑到马上，汉王胡乱扯一段战袍，一边将受伤的大腿扎紧，一边对一旁满面忧色的朱恒道：“突围吧！本王开路！”

“只能如此了！”朱恒重重点头：“末将来断后，王爷突围之后，千万不要再回头！”

“嗯……”汉王深深看一眼朱恒，叹了口气道：“本王气数未尽，你我定会脱险！”

说完，汉王猛地一夹马腹，暴喝一声道：“孩儿们跟我来！”话音未落，便一马当先冲了出去！

四千骑兵哄然应声，紧紧跟随汉王冲锋！

“都跟紧了！不要掉队！”朱恒高声吩咐左右，率领余下的一万多步兵紧随骑兵之后，开始了疯狂大突围。

汉王和他的亲信骑兵，再次爆发出强大的冲击力，甫一交战，便将面前的敌阵冲了个稀烂，然而白莲军实在是太多了，一波被击溃，另一波马上补上，如海浪一般层层叠叠，源源不绝！许多时候，汉王的骑兵根本不是被兵刃砍下马，而是被白莲军将士七手八脚扯下马的！

汉王也没有别的办法，唯有继续孤注一掷的疯狂突击，他本人更是一马当先，使出浑身解数杀敌！顿饭工夫后，在他这个恐怖箭头的带领下，汉王骑兵付出了一千多条性命后，终于杀出了重围！

但汉王回头一看，登时肝胆俱丧，原来他这边领着骑兵拼命冲锋，后头的步兵却没有跟上来，而是被潮水般的白莲军死死围困住。四面八方的白莲教军队，疯狂地绞杀着汉王军的步兵，眼看着就要将其彻底扑灭！

汉王只能率领骑兵回师，再次救援被困的步兵。最终在付出高昂的代价后，终于救出了仅剩一半的步兵，统共一万多人，艰难地向乐安方向突围。

已经打疯了的白莲军，如附骨之疽穷追不舍，等到天黑时，汉王身边仅剩三千骑不到，步兵也只剩五千余人。身后的追兵依然猛追猛打，汉王军上下狼狈不堪，一夜狂奔，累死掉队的步兵竟达两千余人，等到了天亮，汉王骑兵身后的步兵，已经仅剩三千人……一个个精疲力竭，摇摇欲坠地跟在后头。

“回城还可重整旗鼓！”此情此景，面对沮丧至极的众将士，汉王只能勉力振奋士气，强笑道：“再与那些泥腿子大战三百回合！”

朱恒也配合汉王高声道：“都加把劲，回城就能歇息了！”

将士们稀稀拉拉地应声，提起吃奶的力气，跟着汉王骑兵跑到了乐安城下！此时天光大亮，只见城门紧闭，城头静悄悄一片。

“快开城门！王爷回来了！”朱恒朝城头大声吆喝起来。

却悚然看见城上的汉王旗帜坠落下来，凄惨万状地掉落在泥土中。

再看城头上，一面火红色的旗帜缓缓升起，晨风中红缎面猎猎招展，上书一个大大的‘刘’字！

旗下，踌躇满志的刘俊现出身形，朝城下的朱高煦放声大笑道：“哈哈王爷，恐怕恕难从命！”

刘俊身后，站着面目狰狞的二黑和龙五爷。

王贤离开刘俊军中后，向刘俊举荐了包括许怀庆和龙五爷在内的数名‘贤能之士’，毫不意外，都得到了刘俊的重用。许怀庆等人也没有辜负刘俊，帮助他彻底站稳了脚跟，经过半年多的发展吞并，刘俊的部队已经完全消化了胶州，兵力高达六万之众。

得到王贤的召唤，刘俊便倾巢而出，调集了胶州沿海所有的船只，带领八万大军浩浩荡荡沿着海岸线北上，绕过成山头，在东营羊口镇登陆，然后立即分兵，近五万兵马由阿丑和许怀庆率领，增援博兴战场。剩下的一万兵马则由刘俊和龙五爷率领，去攻打汉王的老巢乐安城。

对这个安排，刘俊起初是有看法的，他觉着仅凭一万来人想攻打汉王的老巢，实在是杯水车薪。但许怀庆和龙五爷告诉他，军师自有安排。在刘俊心中，黑先生就是神仙一样的人物，一听是王贤的意思，立马二话不说，接受了安排。

后面事态的进展，也证明了王贤确实早有安排。乐安城其实是锦衣卫攻下来的，刘俊此来，不过是个幌子而已！

汉王这边倾巢出动之后，乐安城中只留了数千老弱病残，正是最空虚的时候。更要命的是汉王平日里对百姓十分残暴，乐安城上下的士绅百姓早就怨声载道，这给锦衣卫的渗透制造了极为优越的条件。

而从王贤到山东那天起，就已经将渗透乐安城定为了锦衣卫的头号任

务，尤其是葫芦口一役之后，锦衣卫上下更是将汉王视为生死仇敌，经过近一年的大力渗透，早就收买串联了一大票城中士绅，贩夫走卒。刘俊和龙五爷的军队一到，城中便四处放火，守军内外生乱，左支右绌，二黑趁机率领偷偷潜入乐安城中的数百锦衣卫，趁夜色登上城楼，杀死看守的士兵，打开了城门，放刘俊的军队入城！

一夜交战后，等到天亮时分，城中守军基本消灭殆尽，汉王殿下的王城乐安州，已经落在了锦衣卫手中！当然，说起来，还应该是刘俊手中！

看到老巢被夺，汉王等人肝胆俱丧，那些苦苦支撑的步卒将士，一下就被抽光了全身的力气，瘫在地上动弹不得。

“起来！都他妈起来！”朱恒拼命地抽打地上的将士，咆哮道：“再磨蹭就要被人家包饺子了！”

“将军……”朱恒的士兵却都已经变成了木头，任他抽打也不肯动了，双目无神地看着朱恒，喃喃说道：“咱们还能去哪？”

一句话把朱恒给问住了，好一会儿才回过神，咬牙切齿道：“去青州，去济南，这还是大明朝的天下，咱们有的是去处！”

“不错。”朱高煦也从震惊中回过神来，点头道：“我们去青州，柳升那厮应该已经夺下青州城，我们和他汇合，夺了他的兵权，还有翻本的机会！”

“王爷，我们去不了了……”瘫在地上的步卒们却哀嚎道：“此去青州近三百里，我们是一步也走不动了……”

话音未落，汉王手中长枪刺出，便将一名声音最大的将士格杀当场，众官兵登时噤若寒蝉，等待汉王殿下的雷霆震怒。

但汉王杀人之后却沉默良久，众人大气不敢喘，等了好一阵，预料中的雷霆之怒也没有出现，只见他转过头去，没有看任何人。伟岸的身躯竟弯曲了一下，声音也是前所未有的疲惫无力：“不走就留下来当俘虏吧……”

说完这一句，汉王重新昂起头，提高声调道：“愿意走的，跟本王走！”

话音未落，汉王便催动战马，离开了乐安城下。

三千多疲惫的骑兵互相看看，基本都策马紧跟在他们王爷的身后。

剩下的步兵却没有一个动弹的，全都呈‘大’字躺在地上，爱咋咋地……

见部下如此，朱恒也无可奈何，只能跺跺脚，翻身上马，跟随王爷而

去。

第一千零五十八章报仇报仇！

博兴城外一场惨烈的战役，汉王军损失兵力近两万人，白莲军伤亡更是接近五万，付出的代价远高于对手。

但白莲教没别的长处，就是人多势众，再得到刘俊的援兵后，兵力依然高达十万之众，十万兵马层层叠叠，在鲁北平原上对汉王和他的三千骑兵展开了围追堵截。此后三日内，汉王数度率兵突破白莲军的防线，然而在莫问的精妙指挥下，总有数不清的大军挡住汉王的去路，逼得他左冲右突，就是逃不出白莲军的重围之中。

更可怕的是，汉王这边减员极其严重，突围中战死的将士还在少数，更多的骑兵是由于战马脱力倒毙，无法继续跟随汉王转战。而这种极其困难的情况下，汉王也根本不可能顾及这些失去战马的将士，只能任他们掉队，自生自灭……

头一天，有数百骑兵消失在汉王的队伍中，第二天，损失的人数便高达千人，到了第三天，汉王身边的骑兵已经不足五百人了！而且个个带伤，饥寒交迫，用残兵败将都不足以形容汉王部下此刻的惨状了。

不过这时候，白莲军的追兵突然消失不见，汉王殿下和他的残卒们这才有了喘息的机会……

“殿下……”侯泰满面憔悴，摇摇欲坠地跟在汉王身旁，有气无力地指着前方道：“前头有个山村，咱们到里头找些吃的歇歇脚吧，就算将士们能撑得住，战马也得休息啊……”

短短数日，汉王殿下已经瘦脱了形，颧骨高耸，嘴角凹陷，一双眼睛深深地陷在眼窝之中。他的须发散乱成绺，和着泥土粘在头上和颌下。更糟糕的是，中枪的左腿已经发炎，整个大腿肿得老高，脓水将衣裤紧紧粘在伤口处，已经揭不开了……

看看左右口吐白沫的战马，疲惫欲死的将士，汉王终于点了点头。

“进村！”朱恒赶忙下令，将士们如蒙大赦，纷纷拼命催动战马，开进了山谷中的小村落……

进村之后，却发现村子里残垣断壁，鸦雀无声，一个人影也没有，原来已经废弃多时了。

“留好岗哨，斥候轮番巡逻，其余人各自找地方歇息。”虽然只有五百兵卒了，朱恒仍旧一丝不苟的下达了命令。

侯泰则寻了一处还算完好的院子，请汉王入内歇息。

汉王策马进了院中。待要翻身下马时，悚然发现整条左腿都不听使唤，竟然一下子没下去。

“王爷当心伤口。”侯泰赶忙上前搀扶，却被汉王一把推开。

只见朱高煦一咬牙，右腿一弹，便从马上跃下。只是落地时，左脚仍不吃劲儿，身子不由自主晃动了两下。

侯泰再次上前，扶住汉王的手臂，这次汉王没有再推开他，任由侯泰扶着，缓缓进了屋里。

屋里头，有侍卫草草打扫过，但仍难掩颓败，墙皮斑驳脱落，露出土黄色的泥胚，桌椅家具腐朽破损，根本不堪使用，唯一能坐人的，只有那张铺满稻草的土炕了。

“稻草是新找来的，舒服着呢。”侯泰说着话，扶汉王缓缓在炕上坐下。

汉王就坐的动作十分缓慢，仿佛行将就木的老人一般，这是侯泰伺候了汉王大半辈子，从来都没见过的。

“王爷，您的伤，还是让太医再看看吧。”侯泰忍不住规劝道。

“看什么看，他想把老子这条腿废掉，老子不杀他就不错了！”汉王黑着脸道：“本王功力深厚，区区小伤，不会有事的！”

见汉王一脸要吃人的表情，侯泰只好闭上嘴，退出去给汉王找吃的。

出来汉王的院子，侯泰瞧见负责汉王膳食的宦官，招招手把他叫过来道：“快找点东西，给王爷补补身子吧！”

那宦官登时一脸愁苦道：“这鬼村子都不知多久没人了，小的们搜了个底朝天，就找到一点儿这个。”说着，从系在腰间的口袋里，捧出一把发了霉的麸糠，送到侯泰面前。

闻着那浓重的霉味，侯泰拧住鼻子道：“胡闹，这是人吃的吗？你敢拿给王爷？！”

“可是咱们已经没别的可吃了，不拿这个我拿什么啊？！”到了这山穷水尽的时候，那宦官对上司的口气，也没多少客气了。

“杀马吧。”侯泰叹了口气。

“杀马？”那宦官脸色都变了，他们之所以一直没有被白莲军捉住，靠的就是胯下的战马，眼下早没有多余的战马，甚至两人共乘一骑的情况也比皆是。宦官苦着脸道：“这节骨眼上，杀谁的马就等于要谁的命啊，那人不跟我拼命才怪呢！”

“顾不了那么多了！杀！不杀别人的，就杀你的！”侯泰烦躁到极点，哪有心情跟他废话，狠狠一甩袖子道：“赶紧去！”

“哎……”那宦官只好硬着头皮下去了。

甬管闹出多少事端，一个时辰后，侯泰端着热气腾腾的肉汤上来了。

汉王却没多少食欲，恹恹地歪在炕头，跟对面的朱恒闷声道：“派去青州的人有消息了吗？柳升的援兵派出来了没？”

朱恒缓缓摇头，低声道：“毫无消息，恐怕柳升是指望不上了。”

“本王要是死了，他也活不成！”汉王重重一拳砸在桌上，那碗好不容易才炖出来的马肉汤，被震翻在地上，侯泰心疼得一抽一抽。

“柳升要是知道王爷的处境，肯定会不顾一切前来救援，就怕他还一无所知。”朱恒叹了口气，天下人谁能料到，威震天下的汉王殿下，统帅一万铁骑，三万大军，能被乌合之众的白莲军，一战就逼到了绝路上？“未将怀疑，锦衣卫已经把所有的消息都封锁了。”

“王贤……”汉王咬牙切齿说出这两个字，这两个字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让他感到如此彻骨的绝望。

“王爷，白莲军虽然暂时消失，但未将心里却愈发忐忑，此地恐怕不宜久留，咱们还是早些转移吧。”朱恒眉头紧皱道：“只有到了青州才安全。”

“这里距离青州还有多远？”汉王面无表情问道。

“一百里而已。”朱恒轻声答道。

“一百里……”汉王目光游离，看着梁上的蛛网道：“若是平时，半日即到。”

“哎，此一时彼一时……”朱恒叹了口气，以现在的状态，两天能到就不错了，而且还得是没有阻拦的情况下。

听王爷和朱恒说完正事，侯泰赶忙出去，又端了一碗肉汤进来，苦着脸对汉王说道：“王爷，这回您说什么也得先吃……”

话没说完，身后门帘猛地掀动，一名侍卫跌跌撞撞冲进来，没留神便撞在侯泰背上，汤碗登时脱手而出，里面的肉和汤，再次洒落在地上……

侯泰刚要发作，那侍卫却抢了先，趴在地上抬起头，失声叫道：“王爷，不好了！我们被包围了！”

“什么？！”朱恒一下站起来，朱高煦也大吃一惊，想要站起来，却一点力气都没有。

“有多少白莲军？”朱恒赶忙问道。

“包围村子的大概有三四千之数……”那侍卫赶忙说道。

听说人不多，朱恒松了口气，却听那侍卫又接着道：“他们全都身穿黑衣，打着报仇的旗号，看上去不像是白莲教的人……”

“管他什么人了，快扶王爷上马，末将保护王爷杀出去！”朱恒一咬牙，朝汉王拱拱手，冲了出去。

片刻之后，早被惊动的五百余骑全都上马准备出发了，汉王也在侯泰等数人的搀扶下上了马背，朱恒策马过来，高声道：“末将在前头开路，我等拼上命也会保王爷周全！”

汉王却铁青着一张脸，不说话也不点头，只是神情阴沉地看着村口处那数面招展的大旗，那旗杆足有三丈高，旗子是用丈许见方的白布做成，上头触目惊心的血红大字‘为周勇将军报仇’，‘为胡三刀将军报仇’，‘为时万将军报仇’，隔着老远就看得清清楚楚！

汉王又回头看看，果然见这小小山村已经被同样大小的数百面旗帜给包围了，上头同样是触目惊心的血红大字，只是人名不同而已。

‘为周敢将军报仇！’

‘为高牛儿将军报仇！’

‘为邓小仁将军报仇！’

‘为黑驴子将军报仇！’

‘为张程兄弟报仇！’

‘为骆飞兄弟报仇！’

‘为赵新兄弟报仇！’

看着那两三百面包围自己的大旗，汉王焉能不知，自己已经被王贤的人包围了？他先是一阵天旋地转，旋即却不屑地冷笑一声：“小人得意！”

朱恒等了一会儿，却等到汉王这样一句，愣了一下才意识到不是在骂自己，见汉王已经魂游天外，他只好一转身，高声道：“弟兄们跟我冲啊！”说着便一马当先冲了出去。

立时便有三百余骑紧跟着朱恒冲出去，剩下的二百骑则紧伴汉王左右，护着汉王跟在后头。

仅仅是从村子中央冲到村口，一里多的路程，前头跟着朱恒的骑兵中，却有十几人马失前蹄，被摔倒在地的战马狠狠甩在地上，筋折骨断。

第一千零五十九章敢不敢？

地上可没有敌人的绊马索，敌人也没有用什么妖术，这十几个骑兵的战马，是活活地累死的……战马这种生灵从来不知道疲惫，必须要由主人来控制它的运动量，不然就会一直跑到累死为止。

汉王的将士们已经不眠不休连续作战四天，所有的战马都到了即将累死的边缘……果然，冲到敌阵前时，便又有二十余骑倒毙了……

但这时候也顾不上这些了，汉王残存的侍卫们催动着濒死的战马，疯狂地冲向了面前密集的敌兵！

只见那些身穿黑衣的敌兵，呈数排密集阵型在村口大道上列队，其中前三排已经处于射击状态，第一排卧倒，第二排蹲姿，第三排站立，三排敌兵手中清一色都是锦衣卫最新样式的量产火枪！

三排火枪的火绳已经点燃，咝咝窜着火星的火绳迅速缩短，将士们双手稳稳端着火枪，眼睛通过望山和准星，套住了一个个疾驰过来的汉王骑兵！

汉王的骑兵见状，更加不要命地催动胯下战马，试图尽量接近敌兵，他们很清楚对付这些火枪手，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冲到面前去！

双方的距离迅速接近，一百步，八十步，六十步，到了五十步，三排火枪便几乎同时喷出了火舌，浓密的白烟中，弹丸呼啸着飞向了那些汉王的骑兵！

战马和骑兵纷纷中弹，嘶鸣着、惨叫着，人仰马翻……

完成的射击的三排火枪手，一边清空枪膛，一边迅速向后退去，这些人退下来之后，白烟也稍稍散去，又有三排火枪手出现在汉王骑兵的面前，火枪上的火绳已经燃烧到了尽头，又是一阵密集的枪声……

又是数不清的汉王骑兵中弹落马，地上已经满是骑兵和战马的尸首……

完成射击的第二方阵火枪手，再次向后退却，硝烟散去后，之前的三排火枪手已经可以再次射击了……

在这样持续而密集的火力打击下，朱恒和他的三百骑兵，根本没有一个能冲到敌军的面前，就在阵前被尽数击毙了。

在后阵的汉王看着朱恒和他的麾下人马的尸首，心中终于生出一丝凄凉的感觉。他瞥一眼身边的侯泰，语调怪异道：“楚霸王穷途末路还有虞姬相

伴，本王身边却只有你个死太监……”

侯泰先是愣了下，待明白汉王的意思，小声说道：“虞姬在汉王突围前就自刎了……”

汉王竟失声笑了，然后便漠然看着那些精锐到极点的火枪手，排着密集的队形，从四面八方将自己和仅存的二百余骑，围了个插翅难飞。

那些写着血红大字的旗帜，也缓缓从四面八方聚拢过来，树林一般包围着汉王。北风中，旗面猎猎招展，上头的人名是那样的刺人眼球！

在这旌旗如林，人群如潮之中，汉王一眼就看到王贤的身影，只见他同样的一身黑衣，额上系着二指宽的黑布条，手按着腰间的宝剑，正面无表情盯着自己。王贤身边，站着心严、闲云等一干高手，全都神情戒备，显然是在防止他突然暴起！

“鼠辈。”汉王睥睨着王贤，发现他不再是原先那清绝的中年文士模样，而是已经恢复了本来面貌。汉王傲然讥讽道：“你终于敢露出本来面目了吗？”

“朱高煦，你在胡言乱语什么？！”王贤却冷声说道：“本官何曾有过其他面目？”

“你敢说黑翦不是你？”汉王闷声质问道。

“黑翦？”王贤像看白痴一样看着汉王，“你是说白莲教的那个匪首军师？”

“不错。”汉王见王贤一推六二五，憋得肺都要炸了。

“哈哈哈哈！”王贤和他一干手下放声大笑，好像汉王说的是天大的笑话一般。

汉王铁青着脸，死死瞪着王贤。

等笑完了，王贤高声道：“朱高煦，你脑袋被驴踢了不成？！干嘛不说本官是本地山神呢？！”

“朱高煦，你就算要污蔑我家大人，也得着一些边际吧！”王贤身边的二黑粗声说道：“早知道你扯这种犊子，昨日就留那黑翦一条命了！”

“什么？！”朱高煦有些蒙圈，看向王贤道：“你什么意思？”

“告诉你吧，昨日我家大人率军击溃了白莲教的军队，阵斩敌酋黑翦等千余人！”二黑冷笑道：“若非我家大人及时率军赶到，你个蠢货早就让白莲教的人给抓住了！”说着向身后招了招手，一名亲兵便捧出个木头匣子，打开盖板一看，里面是一颗血淋淋的人头！

“看看吧，黑翦的人头就在这里！”二黑满脸讥讽地看着汉王道：“看你怎么污蔑我家大人？！”

“.....”汉王紧紧盯着那颗人头，只见其面目与黑翦十分相似，不由愣住了。好一会儿才恍然大悟，大骂王贤道：“原来你玩的是金蝉脱壳！从哪里寻了颗人头，就想把你加入白莲教的这段经历盖过去！”说着忍不住咆哮起来：“你不要把天下人当成傻子！”

“你不要把天下人当成傻子！”王贤的手下又是一阵大笑：“污蔑我家大人给白莲教当军师，你觉着有人会信吗？！”

王贤一抬手，众人的笑声便戛然而止，只听王贤冷冷问道：“朱高煦，你说本官是黑翦，可有何凭据？！”

“这.....”汉王仔细一想，才颓然发现，原来自己自始至终都只是猜测而已，根本没有一丝一毫的证据，能够证明王贤和黑翦的关系。想到王贤反复将自己玩弄于股掌之间，朱高煦不由一阵怒火攻心，身子一晃，险些摔下马来。

“王爷.....”一旁的侯泰赶忙扶住汉王。

汉王狠狠推开侯泰，俯身马背片刻，抬起头来时，脸上却换上了倨傲的笑容，他看着王贤，幽幽道：“这么说，你是大明忠勇伯，锦衣卫都督王贤，不是白莲教的军师黑翦了？”

王贤点点头，不屑于回答这个问题。

“那么说，你是前来救驾的了？”汉王傲然道：“那见了本王为何还不跪迎？！”

“哈哈哈哈！”谁知却引来王贤部下强烈十倍的笑声。“看来他非但是个傻子，还是个瞎子！”

笑过之后，王贤等人脸上却罩满了寒霜，二黑指着身后猎猎舞动的大旗道：“朱高煦，你不认识字吗？！我们是来给葫芦谷死难的五百弟兄报仇的！”

“报仇！报仇！报仇！”山呼海啸的呐喊声响起，数千黑洞洞的枪口指向

了汉王。

“什么葫芦谷？！”汉王毫不意外地矢口否认道：“那是你们和白莲教的故事，与本王何干？！”

“就知道你会抵赖！”二黑一招手，锦衣卫便押着十几个遍体鳞伤的犯人上前。为首的一个只有一条胳膊，面如重枣、四方脸膛，不是原先的山东都指挥使马忠又是哪个？！

马忠身旁，依次是钱大海、刘千户、赵千户等一干原先隶属于山东都司的军官。这些人，都是二黑攻破乐安城后，从被俘的守军官兵中捉到的。

“朱高煦，你的部下已经把你勾结白莲教，策反山东都司军队，在葫芦口杀害安阳侯郭义以下两千余官兵的罪状交代清楚了！”

汉王不禁面色一紧，哪敢与马忠等人对视，也不敢再大放厥词，只紧绷着脸仰头道：“本王不认识他们！”

“哈哈！你只管不承认！”二黑放声大笑道：“这十几个军官还有一千余名士兵的供状已经签字画押送往北京！到时候你看皇上和天下人信是不信？！”

“哈哈哈哈哈！”汉王也被激起蛮性，张狂地仰天大笑道：“信又如何，不信又如何？！本王乃当今皇子，堂堂亲王，纵使尔等将天下污名集于吾身，也伤不到本王分毫！”说完，他看着面色铁青的王贤，一字一句道：“忠、勇、伯，你是天子近臣，应该最清楚不过！”

汉王嚣张的话语，激起锦衣卫众将士的无穷怒火，所有人都看向王贤，只见他双眼一片冰冷，目光中根本没有丝毫动摇。

王贤缓缓举起了右手，用近似揶揄的语气问汉王道：“你猜我敢不敢下令开火？”

“你不敢！”汉王直勾勾地看着王贤，声音里没有丝毫疑问。

王贤淡淡一笑，高举的右手向前一挥……

早就憋到内伤的将士们，立即点燃了枪上的火绳，寸许长的火绳冒着白烟迅速地燃烧，黑洞洞的枪口从四面八方瞄准了汉王和他的两百部下。

侯泰等人登时惊慌地尖叫起来，汉王也终于流露出惊恐的表情，失声高叫道：“王贤！你是要造反吗？！”

回答他的，是王贤撕心裂肺的吼叫声：“天上的兄弟们，你们睁眼看看！我给你们报仇了！”

王贤的声音后半段，被密集的枪声彻底掩盖了……

密集的枪声中，复仇的子弹呼啸着飞向汉王和他最后的两百残兵……

一朵朵血花绽开，战马嘶鸣着倒下，马背上的骑士惨叫着落地……

转眼之间，场中再没有一人一马站立，尸横遍地……

第一千零十六章赛儿

密集的枪响之后，汉王和他的两百残兵连人带马都被射倒在血泊之中……

汉王的威武给人留下的印象实在太过深刻，以至于射击之后，锦衣卫的人依然不敢靠近。还是一众高手上前，小心翼翼从尸堆中找到身中数弹，奄奄一息的汉王，又用锁链将其牢牢捆在门板上，才敢将其抬过去给王贤过目。

“你……真敢……”汉王直勾勾看着王贤，从喉咙中发出微弱的声音。

“你敢做初一，我就敢做十五。”王贤伸手在汉王腿上的伤口处重重捏了一把，见汉王的嘶嚎声微弱到几乎没有，这才意兴阑珊地收回满是血污的手，在汉王的王袍上胡乱擦了擦道：“莫非你以为，只有你朱家人做得，旁人就做不得？”

“呵呵……”汉王口鼻流血，嘶声说道：“杀了我，皇上会诛你九族……”

“那也得你爹有那本事才成。”王贤却不以为意地讥讽道：“就怕到时候你爹非但不会怪罪我，反倒还会嘉奖我。”

“做梦……”汉王恨声说道。

“需要本座帮你效仿伍子胥，把你的眼珠挖出来，让你看看自己的死，是何等的微不足道吗？”王贤看着汉王，眼里的快意渐渐退去，取而代之的尽是无穷无极的厌恶，“独夫民贼，祸害苍生，真以为这天下，是你们朱家的不成？！”

说完，王贤拔出刀来，重重一刀插入汉王的心口，鲜血喷涌而出，汉王圆瞪着双眼，身体一阵抽搐，然后气绝身亡……

王贤拔出刀来，提着滴血的利刃，目光扫过在场所有人。显然，虽然已和汉王势不两立，但他手刃汉王的举动，对众人的冲击还是巨大的。

王贤的目光最后落在马忠等人身上，从牙缝蹦出几个字道：“杀了他们！”

锦衣卫拔出绣春刀，纷纷手起刀落，马忠等人的人头便接连落地……

“拿他们的人头祭奠死去的兄弟，尸体脱去喂狗。”丢下这冰冷似铁的一句，王贤转身上马，离开了这让他极度厌恶的地方。

白莲军大营，已经乱成了一团，丝毫没有战胜强敌后的喜悦……因为白莲教上下已经被接连而来的坏消息给弄懵了。

第一个坏消息是，军师黑翦亲自率军追击汉王，结果遇伏身亡，跟随他的军队只抢回黑翦的尸体，连他的首级都没保住……

紧接着，白莲教的老巢青州城被柳升的军队趁机攻陷的消息，也终于传到了大营中。之前，为了控制各路头领，唐天德将其家眷通通集中到青州城中居住，这下听说青州城被官军拿下，白莲教的上上下下不炸了锅才怪！

唐天德紧紧召集众头领商议对策，才发现佛母居然不跟任何人打招呼，又玩起了失踪。而且如今兵力最强的刘俊也不肯前来营中相会……

看着眼前一个个六神无主的家伙，唐天德习惯性想问一句：‘军师，计将安出？’话到嘴边，才想起黑翦已经阵亡……不由一阵黯然神伤，这下连个拿主意的人都没了。

“法王！咱们还在这儿磨蹭什么？！”见唐天德久久不语，丁谷刚忍不住猛然站起来，扯着嗓子道：“赶紧带弟兄们回青州，和他们拼了啊！”

“是啊，法王！”丁谷刚这一起头，其余头领也忍不住了，七嘴八舌嚷嚷道：“咱们的全家老小可都在青州城呢！多耽搁一会儿，都不成啊！”

“可是，如今咱们刚刚惨胜一场，将士们折损过半，精疲力竭。”唐天德叹了口气，终于说出心中的忧虑道：“这要是回青州再有个三长两短，咱们可就要陷入万劫不复之地了啊！”唐天德的担忧十分在理，凭他伤痕累累的五万疲惫之师，去攻打占据地利且养精蓄锐多时的柳升军，获胜的机会十分渺茫。

而且一旦遭遇失败，再折损部分兵力的话，唐天德在白莲教内部的位子都要不稳了！别忘了，刘俊的四五万兵马可屯驻于乐安州，虎视眈眈觊觎着他唐天德的位子呢！

只是有些话，是没法跟下面人明说的……

“法王，您就给句准话，青州救不救！”丁谷刚等人果然也没法体会唐天德的苦衷，竟纷纷嚷嚷着逼他表态！“法王，不是俺不听号令，实在是俺老娘还在青州，您要是不下命令，咱只能自己带着弟兄回去了！”

“你们容老夫再考虑一下……”看着手下一张张乱了方寸的面孔，唐天德无可奈何地抬着双手道：“明日一早，老夫便有决断！”

唐长老一夜未眠，终究抗不住群情汹汹，天亮时宣布全军拔营南下，誓要夺回青州城！

他这实属迫不得已，因为在他下令之前，便听到风声，各路将领已经连夜打点行装，命令部下做好开拔准备。唐长老不下这道命令，他们也是一样要回去救援的。

于是，数万大军开始浩浩荡荡向青州开拔，那些家在青州的官兵还好说，对家人的担忧让他们无暇多想。可那些非青州籍的官兵就麻烦了，因为之前为打赢与汉王一仗，唐天德和佛母许下的宏愿可牢牢印在每个人的脑海里——

佛母保证说，和汉王一战，将是他们的最后一仗，打完这一仗，他们将永享太平……

法王保证说，这一仗之后山东就是他们的了，数不尽的荣华富贵在等着他们……

如今他们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几乎每个人的父兄亲朋都有死伤……把汉王打成了光杆司令，至今生死未卜！可以说这一仗，他们彻彻底底地取得了大胜！

理所当然，在将士们看来，现在就应当是法王和佛母兑现承诺，刀枪入库，共享荣华的时候了！然而，荣华富贵一点没看到，他们却仍然要扛着冰冷沉重的刀枪，带着满身疲惫与伤痛，在这天寒地冻之中艰苦跋涉，奔赴另一个战场！

将士们的情绪自然大受影响，行军的速度自然十分缓慢。军官们心急如焚，催促再三，不见成效，便劈头盖脸地用皮鞭招呼！

这样一来，行军速度是上去了，士卒们怨气却也爆棚了。行军路上，到处是不绝于耳的烦言，有人高声吆喝着‘把咱们当傻子耍’、‘上头都是一群大骗子’、‘咱们不能再白白送死了’将士们愤愤不平地附和着，军队中弥散着危险的信号……

虽然唐天德身边尽是青州籍的官兵，但军中这些声音实在太过嘈杂，不可能传不到他的耳中，对此唐天德也无能为力，只能归咎于佛母，为何会在这节骨眼上突然失踪。他很清楚，要是佛母在的话，还可以安抚一下军心。换成他来安抚的话，恐怕会适得其反……

“她到底去了什么地方？！”唐天德烦闷地看着儿子，喃喃道：“军师怎么会说没就没了呢？”

唐封能知道什么？只能苦笑着摇头，比起经常失踪不见的姐姐，他更郁闷军师的阵亡……

唐天德父子相对愁眉不展之时，仅仅距离他们二十里外的淄河河畔……

难得的冬日暖阳下，金黄色的芦苇无边无际，冰封的河面如玉带一般。偶有觅食的小兽从芦苇荡中小心的探出身子，好奇地望向对岸……那立在河边的绝色佳人，眉目是那样的清丽绝伦，一双深潭湖水似的眸子里，好似蕴含着无尽的心事，还有丝丝的期待。

突然有马蹄声从远而近，惊得那小兽赶忙将身子缩回芦苇丛中，那佳人回首一望，顾盼生姿，待看清来人后，便重新转回头去，静等着对方过来。

来人让随从在远处等候，自己下马步行到女子身后，刚要开口，却愣住了。因为他看到对方的脸上竟没有蒙面的纱巾，那缓缓转过来的绝美容颜，一丝一毫都毫无遮拦地袒露在他的眼前。

真的是太美了，用任何辞藻都无法形容的美……

见到来人脸上混合着吃惊和惊艳的表情，女子的脸上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得意，旋即便柔声细语道：“大人今日既然以本来面目见我，我自然也以本来面目示君。”

“呃……”来人自然是恢复原本身份的王贤，他从片刻的失神中恢复过来，笑笑道：“佛母错爱，在下惶恐。”

“大人还是称呼我本名赛儿吧。”女子有些嗔怪地看一样王贤，淡淡道：“我这个佛母，是父亲捏造出来，用来蛊惑教徒，夺取白莲教的工具。”

“是……”王贤点点头，迟疑片刻，低声说道：“大嫂……”

听了王贤的称呼，唐赛儿俏面一白，娇躯微微颤抖了两下，用力咬了下唇，才勉强镇定下来，声音转冷道：“莫非尊驾利用完了白莲教，转脸就要过河拆桥，背信弃义不成？！”

“大嫂多虑了……”王贤知道，唐赛儿说的是婚约一事，“在下的命运已经和白莲教绑在一起，休戚与共，无需用那些无聊的东西来约束。”

“无聊的东西……”唐赛儿深吸口气，转过头去，不想让王贤看到自己眼中的泪花。她此刻突然怀念起自己的面纱来，至少有那东西在，自己的脆弱不会被任何人看到。

第一千零六十一章何去何从？

流淌了千年的淄水河畔，无辜的小兽再次探出头来，看着对岸那对气氛怪异的男女。

“你说的对，是我执念了……”唐赛儿看着远处荡漾的芦苇丛，缓缓说道：“执念害死人。我之前就是因为报仇的执念，才会被父亲利用。他对我说，只有统一了白莲教，有了强大的实力才能向皇帝，向你报仇。”

说到正题，唐赛儿恢复了冷静，却没有转头看向王贤的意思。她继续缓缓说道：“但父亲起事以后，我只看到百姓生灵涂炭，白莲教高层争权夺利根本没人考虑百姓的死活。而这，是林三哥，宁肯牺牲自己的生命，也要避免的局面啊！”

“……”见唐赛儿终于想通了，王贤感觉如释重负，谁知心里却愈发堵得厉害。沉默了好一会儿才低声说道：“我和你对林三哥的看法，是一样的。他是个真正的大英雄……”

“不错，其实林三哥赴死之前，已经跟我说得很清楚了，他是不想看到山东大乱，兄弟死难，才要牺牲自己，来避免这一切。而且我很清楚，三哥的武功之高，不在汉王之下，除非他自己求死，否则谁也杀不死他！”

唐赛儿说着，双手颜面，泪水从眼角滑下，声音中蕴含着无尽的自责道：“可是我不能接受啊！他为所有人着想，竟然独独不考虑我怎么办！我是那么喜欢他，他怎么能完全不把我放在心上？！”

唐赛儿终于忍不住，失声痛哭起来。王贤想上前安慰她一下，但走了一步迟疑了一下又站住，只掏出绢帕递过去，轻声说道：“林三哥心中不会没有你，只是此事向来古难全，他也没有办法……”

唐赛儿一把拿过手绢，擦拭起脸上的泪痕，继续说道：“我接受不了自己的心上人，心里却没有我的事实。所以才执意认定是你杀害了他！所以才甘心情愿为父亲所利用，一心一意想向你和朝廷报仇。殊不知……”唐赛儿的声音低沉下去，哽咽道：“我自己的所作所为，让林三哥的死变得毫无意义！他拼上命也要极力避免的局面，却在我的手中成为现实、变本加厉！”

看到唐赛儿哭得伤心至极，娇躯如风中枯草摇摇欲坠，王贤终于还是忍不住上前，想要给她一点依靠，唐赛儿便顺势伏在他怀中，哭了个昏天黑地……

等到情绪平复下来，唐赛儿便双手支着王贤的胸膛，离开他的身边。微微红肿的双目似怨恨似恨地看着他，等他说些什么。

“过去的事就让他过去吧。人都会走弯路，与其为过去的错误痛苦，不如好好想想，如何走好将来的路。”王贤被唐赛儿看得心慌意乱，只能轻咳一声，不疼不痒地说着没有营养的话。

唐赛儿神情一黯，低声说道：“可惜你也不是好人，我怕跟你合作，会错上加错……”

“不会的。”王贤摇摇头，却没有说什么让她放心的话，因为说得再多也没用，只能让她看自己的行动了。

“我听说青州已经被朝廷夺取？”唐赛儿定定看着王贤，幽幽道：“你跟我说实话，是不是你计划好的？”

“这……”王贤心念电转，最终还是实话实说道：“虽然柳升攻打青州并非出自我的授意，但确实在我意料之中……”

“让我父亲的十万大军折损过半，是不是你计划好的？”唐赛儿追问道。

“汉王乃是绝世勇将，想要击败他，不可能不付出惨重代价。”王贤道：“这个结果，也是在意料之中的……”

“既然都在你意料之中，为何还要将白莲教推到如今这般田地，你还说是为我们考虑？！”唐赛儿声音转冷道：“你叫我怎么能够相信你？！”

“因为我们谁都无法控制白莲教这头巨兽，只有将其陷入困境危局，才有可能迫使其按我们的意志做出选择。”王贤目光坦诚地看着唐赛儿。“真让白莲教大获全胜，独占山东，他们怎么可能跟朝廷讲和，就算你是真的佛母，也不可能办到的！”

“你说的我都知道……”唐赛儿定定看着王贤，目光愈发冰冷道：“可你这个人实在太奸诈，如何让我相信，到最后不会把我们都出卖了，换取你自己的荣华富贵？！”

“我自己的荣华富贵？”王贤自嘲地笑笑，轻声说道：“过来之前，我已经杀了汉王……”

“什么？！”唐赛儿登时杏眼圆睁，难以置信地看着王贤：“你不是在说笑吧？”

“这种事，也可以拿来说笑吗？”王贤摸摸鼻子，苦笑道：“尽管我会推说，汉王是死于白莲教乱军之手，可这种话拿来骗骗老百姓还行，你认为朱棣会相信吗？就算他相信，便不会迁怒于我吗？”

“确实……”唐赛儿也知道，王贤绝不会扯这种谎。一颗心登时替他揪了起来，颤声道：“换做我是皇帝，绝对不会因为没有证据，就善罢甘休的。”说着，忍不住埋怨道：“你这又何必？”

“我这样做，不是为了取信于你。”王贤淡淡说道：“只是为了替兄弟们报仇。我说过，不报此仇誓不为人，总不能就这样放过汉王，看着他洋洋得意，逍遥法外吧？”

“你这样仇是报了，可以后如何了得？”唐赛儿眉头紧蹙问道。

“以后，当然就靠你了。”王贤飒然一笑，眉头霸气的扬起道：“虎老不咬人，只要你们不出问题，皇帝就是恨死我，他也发作不得！”

“这样啊……”看着自信的王贤，唐赛儿便觉着无比安心，之前心中的种种担忧，不知不觉间就化为了乌有。她终于在王贤身上，找到了可以全心全意依靠的感觉。这感觉真的很不错。唐赛儿冷若冰霜的脸上，终于绽开了迷人的笑容。“那你说，后面该怎么办吧？”

“你父亲率军回青州，很可能会吃败仗。”王贤沉声说道：“你要趁机夺取白莲教的控制权。”

“你怎么知道我父亲就一定会败？”唐赛儿也不知是不服气，还是故意跟王贤对着来。

“这是必然的。白莲军是透支了全部，才拿下汉王的。杀敌一千，自损三千，而且之前的承诺全都没有兑现，如今老巢又被别人端了，军心士气必然跌到低谷。而柳升厉兵秣马大半年，如今兵锋正盛，他又有数的宿将，此战恐怕会重创白莲军。”

“还不是你干的好事？！”唐赛儿横了王贤一眼，轻咬朱唇道：“把我爹算计得这么惨，我却还要帮你一起算计他，这世上有这样当女儿的吗？”

王贤让唐赛儿的无边风情弄得有些心慌意乱，嘿嘿一笑，不和唐赛儿纠缠这个问题，道：“总之，你要趁唐长老败军之际，将白莲教掌握在手中。”说着他深深看一眼唐赛儿道：“你要明白，这一点很重要。不然青州白莲教这些人，就只有死路一条了……”

“那你呢，你做什么？”唐赛儿定定看着王贤。

“我要做的事可多了。”王贤苦笑一声道：“除了你要做的事，都是我的事。”见唐赛儿依然目不转睛看着自己，王贤只好透一点底出来道：“我要做一个局，让皇帝除了承认山东既有的局面别无他法。只有这样，他才会低下

高傲的头，同意派人招安我们。”

“宋江费尽心机让朝廷招安之后，梁山好汉可没什么好下场。”唐赛儿不置可否地说道。

“那是因为宋江甘心当朝廷的鹰犬。”王贤轻轻叹了口气，声音透着无比的苍凉道：“而我已经当够了鹰犬，只想堂堂正正做人了。”

“可你也说过，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明朝的皇帝怎么可能容忍，国都八百里外就有一股心怀异志的势力存在？”唐赛儿轻声说道：“别怪我得陇望川，我得心里有底才行。”

“这种事情，想远一点总没有坏处。”王贤点点头，目光变得愈加悠远道：“但咱们想不了那么远，将来时局的变化，是谁也料不到的。只要咱们经营好自己的力量，进可攻退可守，最次也还有容身之地。总是不会太坏的……”

“是我强人所难了……”唐赛儿轻叹一声，双目中闪过异彩连连道：“反正往后的事情有你操心，总要带大伙闯一条生路出来就是了。”

“你倒是会做甩手掌柜。”王贤苦笑着点点头：“我王贤无德无能，但有一条，什么时候都不会对不起自己的兄弟。”

“我也算是……”唐赛儿俏面微红，未语先笑道：“你的兄弟吗？”

“你……”王贤吃惊地看着唐赛儿，这女子确实非同一般，短短时间便将彼此的尴尬化解掉了。他笑着点点头，大声道：“当然是！”

“那我就放心了……”唐赛儿也笑了，看一眼手中的绢帕，又有些红脸道：“洗干净再还给你。”

“其实不洗我更高兴。”王贤放松下来，口花花起来。

“去死吧！”唐赛儿作势虚踢王贤一脚。

第一千零六十二章拖下水

和唐赛儿分开之后，王贤便星夜赶往青州，因为白莲军的行军速度太过缓慢，他反而后发先至，提前抵达青州城外的官军大营。

“看来安远侯胃口不小，是要一口吃掉所有的白莲军。”见柳升没有在城内驻守，反而背城驻扎，王贤对身边的戴华道：“可惜，咱们不能让他如愿……”

戴华笑着点点头，见守军警惕地迎了上来，便策马上前，高声喝道：“呔！那军士快去通禀安远侯！钦差山东巡抚，忠勇伯，锦衣卫都督王贤前来拜访！”从来没有旨意撤销过王贤的钦差身份，是以戴华喊得理直气壮。

那些官军登时就像见了鬼一样，目瞪口呆看着王贤，手足无措的样子十分可笑。也难怪，在寻常军民眼中，王贤早就死在葫芦谷了，怎么会在半年之后又诈尸呢？！

“愣着干什么，还不快去通禀！”戴华又喝一声。

那些官军这才如梦初醒，心说甭管真的假的了，赶紧禀报上去，让上头人判断真假就是了。

为首的军官赶忙说一声‘你们先等着’，便慌忙回营禀报去了。

不多时，便听营门口一声炮响，大营中门敞开，久违的安远侯柳升，在数百骑的簇拥下隆重出营。

看到下马而立的王贤，柳升‘啊呀’一声，忙不迭跳下马来，一边往前跑，一边大声嚷嚷道：“果然是我王贤弟！谢天谢地！你还活着啊！”

“侯爷！”王贤赶忙迎上前去，跟柳升抱拳道：“我确实还活着……”

话没说完，就被柳升一个熊抱，紧紧给箍住了。安远侯还使劲拍打着王贤的后背，疼得王贤满头冷汗，苦笑道：“侯爷饶命，小弟的伤还没好利索呢……”

“哦？你受伤了？”柳升瞪大眼看着王贤，口中道：“快让我看看，到底伤在哪里了？”虽然不再拍打他的后背，但一双胳膊丝毫没收力，依然死死箍住王贤。

王贤感觉全身的骨头都要被勒断了，却也无可奈何。因为他很清楚，这是安远侯在发泄对自己的不满，甚至是愤恨……

不过安远侯也只能搞搞小动作，终究还是得把王贤放开。王贤可算松了口气，见安远侯又要来拉自己的手，赶紧触电似的一缩胳膊，避开柳升的铁钳，苦笑道：“侯爷，我这小身板可经不起您折腾。”

“哈哈！”柳升见王贤不给自己出气的机会，大笑几声，伸手道：“快快里面请！咱们哥俩可得好好唠唠！”

“请！”

柳升中军帐中，炭火熊熊，火上架着烤肉，炉边烫着烧酒。安远侯屏退左右，和王贤单独密谈。

安远侯给王贤倒一杯酒，然后一边用锋利的银刀割着架上的肉，一边瓮声瓮气道：“你小子，这半年跑哪去了？”

“在葫芦口受了重伤，养了大半年才捡回这条命。”王贤之前被汉王打伤，确实还未痊愈，是以这时脸色发灰，倒是给这说法平添了几分真实性。“听说侯爷收复了青州，这才赶紧前来投奔。”

可惜安远侯根本不信，晃着明晃晃的刀子，冷笑连连道：“说的跟真的似的，你能老老实实窝在犄角旮旯里养伤，就不能给朝廷带个信？”

“侯爷，我是怎么栽的这跟头，你应该很清楚。”王贤面上挂着笑，语气却一片冰冷道：“山东省内，朝廷上下，想要杀我的人如过江之鲫！敢问侯爷，若是异地处之，你敢在不能保证自己安全的情况下，再暴露自己的行踪？”

“你说的，还真有几分道理。”安远侯哼一声，刀尖一甩，将一块烤好的羊肉丢到王贤碗中。然后又挑了一块，就着刀尖，恶行恶相地咀嚼起来。

王贤面不改色，用手拿起羊肉，慢条斯理地品尝起来。

安远侯咽下口中的羊肉，重重捶捶胸口，吐出一口浊气道：“你此时来见我，想必是已经利用完了白莲教，可以用本来面目现身了吧。”

“侯爷，东西可以乱吃，话不可以乱讲。”王贤淡淡笑道：“白莲教乃杀害我五百兄弟的仇人，我怎么会跟他们扯上关系？至于本来面目？难道小弟还有两张面孔不成？”

“呃……”安远侯被王贤给噎住了，仔细一想也是，王贤这事办得利索，根本没有把柄可寻。憋了半晌，他冷哼一声道：“你跟老夫说出花来也没用，关键这话哄得了陛下吗？”

“王某胸怀坦荡，此心可鉴，为何还要哄陛下？”王贤笑着摇头道。

“停停停，老夫不跟你闲扯淡……”柳升连连摆手，然后死死盯住王贤道：“我只问你一件事，汉王如今怎样了？”

“我还要问侯爷呢。”王贤目不转瞬地看着柳升道：“皇上不是让侯爷去支援汉王吗，您怎么在青州扎营了？”

“莫非……”看着王贤一脸的吃定自己，柳升心头猛一哆嗦，手中的银刀便落入火中，溅起一尺多高的火星。安远侯的声音都变了调，颤巍巍问道：“你把汉王俘虏了？”穷尽安远侯的想象力，也只能想到这一层了，他根本无法想象，大明朝有臣子，胆敢手刃龙子龙孙！

殊不知，王贤已经亲手干掉一位龙子，和一位龙孙了……

“要我怎么说，侯爷才肯相信？”王贤自然绝对不会承认，摊着两手道：“我如今光杆一个的败军之将，又没有通天之能，怎么就能击败汉王的数万精锐，还把汉王给俘虏了？你当我是太上老君啊？”

“……”柳升算是看明白了，王贤是绝对不会跟自己说实话。但王贤越是这样，他就越发笃定，汉王已经被王贤给捏在手里了。沉默了好一会儿，他才指着身后的青州城，沉声道：“赵赢那个老太监，如今就在青州城中，日夜审问抓获的白莲教徒，他要弄清楚的只有一个问题——就是那黑翦到底是不是你！”说着冷哼一声道：“如果你自觉能逃过东厂的调查，避免皇上的疑心，只管继续隐瞒就好！只是到时候，别怪老夫不肯帮你说话！”

见柳升动了真火，王贤轻叹一声道：“侯爷，您的好意，我心领了。”

“哼……”柳升闷哼一声，不再吭声。

一时间，大帐中只有炭火燃烧，发出的清脆噼啪声，愈发显得此刻安静得令人难堪。

长时间的沉默后，柳升苍声一叹，那张满是皱纹的脸，竟好似老了十岁一般，他想到了最不可能发生的一种可能。“哎，老夫万万不该高估了汉王……以为他有数万精兵在手，本身又是大明最厉害的将领，对付一群白莲教乌合之众，哪怕是以寡敌众，最多也就是个两败俱伤，绝对不至于落到个兵败身亡的地步……”

王贤眉头微微一颤，虽然这个‘亡’字有多种解释，但看柳升此刻的表情，想必是已经猜到，汉王凶多吉少了……王贤轻声说道：“刀兵无眼，什么情况都有可能发生。何况汉王殿下吉人自有天相，说不定什么时候就能回来。”

“回不来了……”柳升阅尽世事、通明练达，是靖难功臣中数一数二的聪明人。他抬起眼睑，死死盯着王贤，幽幽说道：“我知道你们仇深似海，可你不能让老夫替你背这口锅啊！我背不起，也决不能给你当这个替罪羊！”

王贤知道柳升已经到了爆发的边缘，自己不给他一个过得去的交代，他就能立即让人把自己抓起来，扭送到京城去给朱棣交账。不过王贤一点都不意外，因为柳升的任务就是支援汉王，如今他未加救援，汉王凶多吉少，朱棣发起怒来，头一个就得朝他开刀！

“呵呵，侯爷，如今正是同舟共济之时，可不要先起内讧啊。”王贤淡淡一笑，给柳升斟了一碗酒。

柳升端起碗来送到唇边，那只可以开强弓硬弩的手臂，此刻居然不可抑制地颤抖起来。一碗酒倒有小半洒出来，把他的胡子前襟都打湿了一片。

柳升这种明白人，自然十分清楚，就算能成功地把王贤定为罪魁祸首，自己也绝对是在劫难逃——朱棣可是下达了圣旨，让他支援汉王的。

何况也没有任何证据能证明，王贤就是白莲教的军师黑翦，更没法证明是王贤搞死了汉王，朱棣就算认定了他是罪魁祸首，也只能找其他的由头，秋后再算账。而自己，恐怕等不到秋后，就要全家被押上法场了……

“哎！老夫怎么就上了你的贼船！”柳升心念电转，已经想通了此中的关节，明白眼下只有一条路可走，就是跟王贤一起，想方设法把命保住。

“侯爷，自古正邪不两立，这也是必然的。”见柳升果然是明白人，王贤心情大好，大言不惭道。

“噗……”柳升没忍住，一口酒喷到火堆上，咳嗽连连道：“见过不要脸的，就没见过你这么不要脸的！”

“难不成，我们是坏人？”王贤眨着无辜的眼睛，反问柳升道。

第一千零六十三章合流

几句调笑之后，柳升终于调整好心情，目露凶光紧盯着架子上烤焦的羊排，咬牙切齿道：“说吧，怎么才能过去这一关！”

安远侯一旦认清形势便当机立断，毫不拖泥带水，倒让王贤安心不少。他还真担心这老货会满脑子忠君思想，不肯跟自己合作。

“其实，没有侯爷想象的那么糟糕。”既然柳升上道，王贤自然也不再跟他兜圈子，沉声说道：“我有充分的证据可以表明，汉王和白莲教勾结很深，甚至白莲教到了今天，汉王可谓居功至伟。没有他策反马忠等一干山东都司将领，怎会有葫芦口之变，又怎会让白莲教趁虚而发，到如今不可收拾的局面？”

“你说的我都懂，皇上也不会不懂，可他不会跟咱们往这上头论的！”柳升叹气道。

“有些事，不是皇上想不论就可以不论的。”王贤沉声说道：“请问侯爷，汉王和白莲教一战，发生在何处？是在汉王的藩国吗？”

“博兴。”柳升轻声说道：“自然远离汉王的藩国。”他明白王贤的意思，藩王无旨，不得离开藩国，更别说在国境外作战，这是谁也不能违反的铁则！

“汉王军中的数千蒙古骑兵，又是从何而来？”王贤追问道：“那些蒙古人可还在山东境内，皇上总不能也视而不见吧？”如今海上已被张俊的水军封锁，辽东接应的船只根本无法靠岸，那些临阵脱逃的蒙古骑兵，没法从海路逃回关外，正像无头苍蝇一样在山东境内到处乱窜。这天寒地冻的时节，山东境内又人烟零落，那些蒙古人不想饿死冻死，就必定会搞出大动静来！

可想而知，一旦确定无法从海路回家，他们必会铤而走险，要么北上，从山西乃至直隶出关，要么南下，到大运河边找食，甚至深入大明腹地，侵扰江淮。无论哪一种情形，都必将朝野震惊，皇帝想盖也盖不住。

“说白了，汉王身上的屎太多太臭，皇上就是想替他盖也盖不住！”王贤冷声说道：“英明如今上，断不会揪住汉王的事情不放，让他的儿子身败又名裂，连带自己也颜面大丢！”

“你是觉着，皇上会将汉王的死不了了之？”安远侯眼前一亮，目光旋即又暗淡下来：“你还是不了解皇上，他岂是这种善罢甘休之人？”

“呵呵，是侯爷太畏惧皇上而已。”王贤却摇头笑道：“很多的事情，哪怕

是皇上也得顾全大局，不能由着性子来。毕竟在皇上心里头，他的江山和一世英名，可比儿子和一时之气重要得多。”

“你说的大局，指的是？”安远侯看着王贤。

“大明朝已经经不起折腾了。”王贤轻叹一声道：“永乐以来，皇上数度征蒙古、下西洋，兴建新都，广修道观，十年时间干了别的皇帝一百年都做不来的丰功伟业。为什么别的皇帝就没有这份能耐？是他们没有雄心吗？我看未必，更多的是没这个财力。”

柳升微微点头，听王贤继续说道：“皇上为什么会有如此雄厚的财力？秘诀就是用滥发宝钞的法子强夺民财，十几年来，宝钞掠尽民脂民膏，已经贬值万倍，如今彻底被百姓抛弃。哪怕天才如夏元吉，都已经一筹莫展，不能为皇上再搜刮到几个铜板了。”

柳升继续点头，他虽然对经济属于外行，却也知道大明朝确实没钱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不然，三大殿被焚之后，皇帝绝对不可能只命人将废墟清理掉，却绝口不提重建事宜……

“而山东的局面发展至今，已经远远超出皇上的预料。”王贤接着说道：“之前皇上存了让山东乱而后治的念头，才会任由白莲教和汉王胡搞。谁成想真乱起来，情况竟这般的不可想象！区区白莲教居然可以煽动起百万之众，拥兵十余万。让威名远扬的安远侯爷也束手无策……”王贤促狭地看一眼柳升道：“你说皇上会不会后悔当初的决策？”

“先是让天下无双的忠勇伯栽了大跟头好吗？”柳升翻翻白眼，反唇相讥道：“老夫是给你擦屁股来的。”

话虽如此，他心里对王贤的话十分认可。这次山东之乱，程度之烈，范围之广，危害之大都远超朝廷预料。之前朱棣以为易如反掌就可以扑灭的山东之乱，如今却成了朝廷的心腹大患！

其中原因有很多，但最最重要的一条就是皇帝不差饿兵。朱棣手中空有百万雄兵，却没有钱粮调动他们……

柳升还知道，北方的河南山陕等省份也不太平，那些省份的白莲教可不比山东弱多少，如果不能迅速将山东的叛乱平息，一旦蔓延开去，那是要动摇社稷的！

“这么说来，老夫暂时还不用担心自个儿的脑袋。”想通了此中的关节，柳升嘿然一笑道：“皇上还得让老夫守住济南青州，保护好大运河。不过要剿灭白莲教，老夫只怕心有余力不足……”

“是的。”王贤心说，果然是人老成精，一点就透。笑着点头道：“白莲教击败汉王后，山东的安危全都系于侯爷。白莲教一日不灭，侯爷就一日稳如泰山。”

“养寇自保的法子，谈不上多高明。”柳升却不太感冒道：“自来玩这一手的，都逃不过秋后算账，还得沾一身屎。”

“那要是白莲教的身份，不再是寇了呢？”王贤幽幽问道。

“你是说招安他们？”柳升轻声说道。

“不错。”王贤点点头。

“难。就算皇上能忍下这口气，招安白莲教……”柳升看看王贤道：“可白莲教如今拥兵十余万，占着大半个山东，又刚刚击败了汉王。无论从实力还是军心，都怎么可能向朝廷俯首称臣？”

“这就需要侯爷和我一起出手了。”王贤微微一笑说道：“侯爷不是准备好了要给他们迎头痛击吗？然后我再来一手釜底抽薪，情况就会大不一样。”

“我可听说黑翦已经战死，你还能控制得了他们？”柳升沉声问道。

“嘿嘿……”王贤狡黠地一笑，没有回答。

“看来我这一仗要伤脑筋了。”见王贤自有主张，柳升也不多问，摸着下巴发愁道：“既要打疼他们，又不能将其歼灭，还真是费工夫。”

“侯爷自然没问题。”王贤恭维一句，刚要再说什么，便听帐外一阵嘈杂声。

柳升皱眉细听一会儿，露出幸灾乐祸的神情道：“你的冤家对头来了。”

“来得正好，他不来我还要找他呢！”王贤也听到尖利的女人一般的声音，眉头一挑，杀气四溢道：“戴华！火枪队伺候！”

帐外的戴华应一声，便有二百余名持枪的锦衣卫，来到柳升的帐外。这时，老太监也在一千徒子徒孙的簇拥下，出现了。

赵赢一现身，就被锦衣卫包围起来，二百余黑洞洞的枪口，齐刷刷指向老太监全身上下。这已经不是赵赢头一次受到这种待遇了，上次在万竹园，林清儿一顿排枪，打死他几十名东厂番子，以至于老太监到现在，一看见火枪就打怵！

功夫再高，他也是凡胎肉体，扛不住枪子儿啊！

赵赢正让火气憋得老脸通红，见帐帘掀动，王贤现出了身形。

“不愧是两公母，都拿火枪来威胁咱家。”赵赢闷哼一声，冷冷看着王贤道：“忠勇伯，你可知罪！”

“死太监，别的事情改天再说，今儿个老子先跟你算算账！”王贤根本不吃赵赢这一套，横眉冷对道：“你敢趁我不在，欺我家眷，真以为老子是泥捏的不成！”

“你勾结白莲教，杀害亲王世子，早已是死罪一条！你的家眷也是犯官罪属，居然还敢暴力抗法，杀我东厂之人！”赵赢也同样不吃王贤那一套，咬牙切齿道：“今日咱家便将你绳之于法！”

“拿来吧！”王贤突然伸出手。

“什么？”老太监愣了一下。

“老子勾结白莲教，杀害亲王世子的罪证？”王贤冷笑道。

“有汉王殿下亲笔信为证，咱家已经送给皇上，拘捕你的旨意不日即到！”老太监幽幽说道。

“汉王勾结白莲教，害死郭侯爷和数千我军将士！他的话你也能信？！”王贤不屑道。

“你又有什么证据？”老太监反问道。

“你以为我消失这半年，只是在养伤装死不成？”王贤冷笑一声道：“我早已经掌握了汉王大逆不道的确凿证据，已经全都奏明皇上！死太监你助纣为虐，不得好死！”

“……”听王贤说，已经将汉王的罪证报上朝廷，赵赢的心忍不住缩了一下。归根结底，他除了汉王的那封信，什么证据都没找到。是以前疯狂地逼供白莲教徒，想要找出王贤勾结白莲教的证据！

可惜白莲教徒哪里知道王贤就是黑翦？根本提供不了一点儿线索！赵赢心说，要是真被王贤翻过盘来，自己怕是要被殃及池鱼了……殊不知，汉王早已经魂飞魄散，他想要被殃及都不可能了。

见赵赢萌生退意，王贤却不肯给他台阶，把脸一冷，挥手道：“愣着干什么，打死这狗太监！”

第一千零六十四章朝堂

王贤一声令下，锦衣卫马上点燃了枪上的火绳。

“哎呀使不得！”看到枪上蹿起火苗，一直躲在王贤身后看热闹的柳升，这下可吓坏了，赶忙跑出来，一面把锦衣卫的枪口往天上推，一面对王贤高叫道：“快让他们住手！”

王贤却纹丝不动，他的手下也纹丝不动，枪口的火绳已经烧到一半！

见说不动王贤，柳升赶忙回头朝赵赢大喊道：“还不快跑！找死啊！”

老太监脸色剧烈的青红变换，内心斗争显然激烈到了极点。

他身旁的大小太监却没这份定力，脚步不由自主往后缩，也不知谁先带的头，呼啦一下，争先恐后抱头鼠窜而去。

直到火绳将要燃尽，弹丸即将射出，赵赢才恨恨地一跺脚，身形一闪，便到了大小太监前头。

‘啪啪啪’，恐怖的枪声中，十几个落在后头的太监被射倒在地。赵赢则毫发无伤，恨恨转过身来，对王贤怒喝道：“咱家跟你势不两立！”说完身形又是一闪，便带着剩下的徒子徒孙离开了柳升的中军营。

地上，十几个中枪的太监，死了一半，还有一半受伤的在地上哀嚎。不待王贤吩咐，便有锦衣卫拔刀上前，一刀一个结果了他们……

王贤对此毫无反应，只在那里摸着下巴嘀咕道：“看来下次得打黑枪才行……”

这血腥的场面哪怕是见惯厮杀的柳升，都忍不住直皱眉头，叹气道：“杀气太重，太重了！”

“抱歉侯爷，在你的营中放肆了。”王贤双眉一挑，朗声说道。话虽如此，他脸上却没有丝毫的歉意：“只是他们敢对我的家眷动手，我不能不还击！”

“哎……”柳升毕竟非常人，叹了口气，便不再纠缠此事，转而对王贤手下的火枪兴致勃勃起来。他一探手，抓住一柄火枪，想要拿到手里一看究竟。

那锦衣卫虽然力气不如柳升，却死死抓着，涨红了脸看着王贤。枪在人

在，枪亡人亡是这些锦衣卫射手的铁则。

王贤摆摆手，那锦衣卫才松开手，让柳升把枪拿过去。

柳升将那火枪拿在手里细细端详，越看越是吃惊，口中忍不住啧啧有声：“这玩意，可比神机营的火铳，强太多了！”

他原先常年管着神机营，在火器方面自然是行家。越是行家，就越能看出这火枪的不凡，不仅比神机营的火铳多了照门、扳机等装置，而且枪膛光滑笔直的程度，也是柳升前所未见的。

掂量着手中的火枪，柳升第一个念头就是仿制，但第二个念头很快就生出来，便是仿制不了。别的还好说，单说那枪膛，便是工部的匠户们决计打造不出来的！大内的能工巧匠不惜成本，倒是能做到一样的程度，可那样生产出来的枪支实在太过昂贵，只能当成王公贵族的稀罕玩具，决计没法装备军队。

所以柳升很快蹦出第三个念头，他笑眯眯地看着王贤道：“送我一千支……”

“想都别想！”王贤大翻白眼道：“我统共就这两三百支，还想让你这个神机营大统领送我一批呢！”

柳升当然知道王贤不肯说实话，嘿嘿一笑道：“不送我也行，你派人教我造枪之术，如何？”他既然起了拥兵自保的念头，自然不肯放过这个增强实力的良机！

“我还是送你枪吧……”同样的道理，王贤绝对不可能将最核心的军事技术与与人分享，他拍拍柳升的肩膀道：“好好配合，大功告成之后，我送你一百条。”

“一百条怎么够，起码五百条。”柳升讨价还价道。

“再多了就得买了。”王贤一点不客气。

“成，你有多少我要多少。”

“大话别说早了，我这枪可尊贵。”

和柳升达成联盟，王贤从柳升营中出来，戴华问道：“大人，咱们去乐安州？”

“先不过去。”王贤却摇头道：“找个地方看看情形，等柳升和白莲教打完

这一仗再说。”

隆冬季节的北京城，彤云密布，北风呼啸，西苑南海子已是滴水成冰。

太监们瑟缩着身子，纹丝不动立在昭和殿外。殿外冷风如刀，刀刀刺穿太监们身上的棉袍，太监们早就全身冻僵，失去了知觉。却没有一个敢挪动一下的。唯恐发出什么响动，惹怒了殿内暴躁的皇帝，引来杀身之祸。

这一年的冬天，注定十分不太平。一冬无雪，近日又有妖星作祟，钦天监的官员上奏说，此乃上天震怒，天子当斋戒内省，广施德政云云。按说此乃题中应有之意，并非什么出格之言，却引得皇帝怒不可遏，当廷便杖杀了钦天监两名官员！

夏元吉等重臣能明白一些皇帝的怒火，今冬无雪，来年必有大灾，朝廷的日子非但不会缓解，反而会更加恶化。缺钱！就像束缚住朱棣这头猛虎的锁链，让他空有獠牙利爪，却什么也做不成……

但只有杨士奇才清楚皇帝为何会雷霆震怒。一年前的那场大火，烧掉了三大殿的同时，也严重的动摇了皇帝的威信。虽然朱棣的霹雳手段化解得当，将朝野的非议压下去，但一年的时间过去了，佛母依然逍遥法外，而且领导的白莲教愈发强盛，大有吞并山东的气势！

这对那些反对朱棣的声音来说，是最好的温床。而且这次大伙都学乖了，没有人再当面直谏，而是改为在背后议论，暗中串联，愈加向同样旗帜鲜明反对皇帝的太子殿下靠拢！

比京城情况更严重的是地方，被朱棣抛弃的南京江浙一带，甚至出现了请太子提前登基，奉朱棣为太上皇的惊悚言论，而且附议者不在少数。至于北方各省，对太子没有什么感情，但各种邪教道门蓬勃而起，大有向山东白莲教学习的架势……

朱棣万万料想不到，自己篡位之后，苦心经营十几载的江山，居然再次出现不稳的架势……这时候钦天监再说什么上天震怒让皇帝反省之言，不是火上浇油又是怎地？

入冬以后，朱棣多年的老毛病再次准时报到，他整日将身子缩在一张安乐椅中，身边的火盆必须烧得极旺。一旦失去温暖，就会浑身刺骨的疼痛，就是喘口气都费劲……往年，他这种时候都是在静养，不许臣子拿政事来烦心。

但今年，他必须强撑着病体，时刻关注着山东的战局。

立在阶下的还有太子、太孙、赵王、成国公、阳武侯以及一千大学士。

太子殿下之所以结束了闭门思过，可以重新登堂入室，是因为一月之期马上就到了，朱棣让他一起来听消息而已……

山东方面的军情，通过当地官府和厂卫系统多条渠道，源源不断送入京城，第一时间就会秉承御前。

“启禀皇上。”金幼孜神情凝重地禀报道：“汉王和白莲教之战，已经有结果了……”

“讲。”朱棣一动不动，从唇缝中蹦出一个字。

“汉王大败，乐安州沦陷，汉王殿下不知所踪……”金幼孜吃力地禀报出这条噩耗。

这条军报在进殿之前，众王公便已经周知，唯独只有皇帝不知而已。金幼孜说完，所有人都屏住呼吸，不敢看朱棣的脸色。

然而朱棣没有马上发作，他只是眉头跳了跳，神情阴冷地坐起身来，“柳升呢？”

“安远侯先是攻陷了白莲教的大本营青州城，又在青州城下大破回援的白莲教。”金幼孜轻声回禀道：“歼敌近两万，余者溃散四逃，安远侯兵力有限，没有进一步追击。”

“还有吗？”朱棣依旧冷若冰霜，但仔细看他的瞳仁，便能发现皇帝的两眼之中，燃起了幽幽的火焰。

“还有，失踪半年之久的忠勇伯王贤终于有音讯了。”金幼孜额头挂满了汗水，硬着头皮道：“他上书说，已经调查清楚了葫芦谷一战的内情。”说到这里，金幼孜打住话头，双手捧出一本密报，高高举过头顶。

朱棣愣了一下，微微动了动指头，一旁的当值太监郑和赶忙将那本密报转呈上来。朱棣吃力地打开折页，就着炭火浏览起来。幽蓝色的火苗无声无息，映得皇帝面色变幻不定，显得十分诡异。

所有人都不敢吭声，静待皇帝雷霆发作的那一刻。然而朱棣看完密奏之后，神情却变得木然起来，手指轻轻扣着奏折的封皮，双目微闭，陷入了沉思之中。

众王公只好耐心等待着，等到他们两腿发麻，头昏眼花时，朱棣才缓缓睁开了眼睛，目光中凌厉的杀意转瞬即逝，他面无表情看着太子道：“这就是太子殿下所说的大变吧？”

“儿臣只知山东战局一月之内必有大变，却料不到二弟居然败在白莲教手下……”朱高炽赶忙上前跪地请罪。

朱棣也十分想不通，为什么骁勇善战的次子，偷偷招兵买马数载，还从关外招来了外援，竟能一战就输光所有，对手可是乌合之众的白莲教啊！

但这并不妨碍皇帝对太子的发作，朱棣冷声道：“你怎么就料不到？朕看你早就料到才对！这下好了，心腹大患已除，太子殿下终于可以高枕无忧了！”

第一千零六十五章无能为力

“父皇这样说，儿臣只有以死明志了。”面对皇帝的责难，朱高炽垂泪道：“儿臣就是再狼心狗肺，也不可能害自己的骨肉兄弟啊！”

“是啊皇爷爷。”这种时候，朱瞻基不能不站出来替父亲说话：“如今当务之急是赶紧命柳升派兵接应二叔，别让他有什么闪失！”

“别在这儿猫哭耗子了！”赵王红着眼圈，满面悲愤说道：“现在什么都晚了，我二哥这下恐怕是凶多吉少了！”说着便俯身痛哭起来：“父皇，二哥八成已经被他们害死了！那王贤就是黑翦，是他们合谋害死二哥的！父皇，您可得给二哥报仇啊！”

在赵王看来，自己这一哭闹，皇帝八成会就势发落太子。横竖有一月之约的借口，朱棣这次应该能下定决心了。

“你闭嘴！”谁知朱棣却烦躁地朝他暴喝一声，吓得赵王一哆嗦。

“你当朕不知道，你安的是什么好心？”朱棣冷声说道：“老二现在还不知生死，他要真是逃不过这一场，你也难辞其咎！”

“父皇这话说的，儿臣也唯一一死了……”赵王满脸委屈道：“我不过是帮二哥说了几句公道话，难道这也有错吗？”

“你敢说他做的那些好事，你一点不知情？”朱棣举起王贤那本奏折，想要甩给赵王，但手到了半空，却又硬生生停下！朱棣冷冷看着两个儿子，咬牙切齿道：“你们大哥别说二哥，一个个都是丧尽天良、无父无亲的畜生！咳咳……”

朱棣一激动，便忍不住剧烈咳嗽起来，咳嗽声牵动着五脏六腑，疼得皇帝头晕眼花，口中浮荡起一阵血腥味。朱棣用黄帕掩住口，郑和又赶忙给皇上推宫活穴，朱棣闷声咳嗽了一阵，这才平稳下来。

“皇上，保重龙体啊！”王公大臣们忙齐声劝慰道。

“放心，朕不会被你们气死！”朱棣紧紧攥着帕子，额头青筋暴起道：“不用一个个在朕这儿假模假样地求死！到时候，朕自会赐死你们这些逆子！”

太子和赵王俯首，一句话都不敢多说。

“滚下去！”朱棣用尽力气说出这三个字，便闭上眼蜷在躺椅上喘粗气。

王公大臣们面面相觑，见太子和赵王起身退下，便也跟着离开了昭和殿。

大殿之中只剩下郑和一个陪在皇帝身边。

朱棣歇了好一阵子才有气无力地睁开眼，郑和赶忙端来了参汤。

朱棣却缓缓摇头，示意他换茶水。

朱棣接过茶水漱了漱口，吐到痰盂的水却是淡红色。

郑和见状神情一黯，低声说道：“皇上，您又咳血了？”

“……”朱棣缓缓点头，像被抽干了身上的力气道：“不知道还能不能熬过这一冬。”

“一定可以的！”郑和忙轻声安慰皇帝道：“皇上冬天这病也不是头一回，一开春就好了。”

“朕的身子朕知道，就算撑过这一冬，也几个年头了。”朱棣颓然摇摇头，冷笑道：“若是朕年轻个十岁，他们哪个敢跟朕叫板？！”

听了皇帝的话，郑和也是心下黯然，确实，随着皇帝年迈多病，朝局已经不再稳如泰山。朝野上下的心思都开始活络起来，人人都为自己的将来未雨绸缪开了……

朱棣看着同样衰老的郑和，自嘲道：“朕这个皇帝够失败的，儿子不把朕放在眼里，臣子也敢跟朕叫板！”

郑和不知该如何作答，唯有轻声安慰朱棣道：“大明朝是皇上说了算，谁敢跟您叫板？”

“哼……”朱棣冷哼道：“他们看朕老了，快死了，早就不把朕放在眼里了。”他的目光又落在那道奏折上：“朕没想到老二居然丧心病狂到那种程度，竟敢公然策反朕的军队，杀害地方大员！”说着恨恨道：“都说三个儿子他最像朕，说的多了朕也就信了！谁知道他根本就是个狂妄无边的蠢材，哪里有一点朕的影子！”

“皇上，也不能只听一面之词。”郑和轻声说道。

“有些事，朕早就有所察觉，只是不愿意把自己的儿子往最坏处想，王贤的奏折，不过是坐实了朕的猜测而已。”朱棣说着话，却把那奏折一下丢入了火中！

火焰转眼便吞噬了奏折的绸布封面，郑和吃惊地看着朱棣，不知该说什么好。

“但是，那是朕的儿子啊！”朱棣的脸让火光映得无比狰狞，咬牙切齿道：“他们竟然敢不给他留条生路！”

“……”郑和不想多说，却又不得说道：“皇上，汉王只是不知所踪，殿下吉人自有天相……”

“不用安慰朕，朕要是他们，绝对不会再次放虎归山，打蛇不死反被蛇咬了。”朱棣冷冷说道。

郑和忍不住轻声问道：“他们指的是？”

“太子！王贤！柳升！”一个个名字从朱棣的牙缝中迸出，皇帝浑身上下杀气腾腾道：“是他们！一定是他们干的！”

“皇上……”郑和颤声劝道：“事关国体，不能轻下结论啊！还是得调查清楚，让事实说话啊！”

“哼，以王贤的能耐，朕还能找到什么证据？！”虽然没有证据，想来也不会找到证据，但朱棣确信无疑，这里头一定是太子党在捣鬼！绝对错不了！但怒气过后，朱棣却被从心底生出的无力感，牢牢钉在了椅子上，只能任由那种无力感蔓延到全身每一个角落。

“那接下来该如何处置？”郑和轻声问道。

“等吧。”朱棣看着被烧成灰烬的奏折，意志消沉道：“他们既然唱了这好大一出戏，自然有收场的时候。让他们唱吧，看看能唱出什么花来。”说完，朱棣看看郑和道：“你的水师调到北边没有？”

“已经过了扬州，几天内就能到登莱。”郑和赶忙回禀道：“不过没有带足够的步兵，更是没有骑兵，登陆作战恐怕力有不逮。”郑和的舰队，原本是有精锐的步兵和骑兵，但都被朱棣调到运河一线，保护朝廷的大动脉去了。

“先封锁住山东沿海，片板不能让他们下水。”朱棣也知道不能强人所难，缓缓吩咐道：“先断了白莲教水上的通道再说。”

“是。”郑和点头领命，又问道：“山东方面，需要再派军队吗？”

“哎……”朱棣摇摇头，自嘲道：“皇帝也差不动饿兵。这两年朝廷缺钱，用宝钞充作军饷，军中将士早已是沸反盈天，朕现在拿不出真金白银，只求

他们不要哗变，哪敢劳动他们。”

“那山东……”郑和有些吃惊道：“朝廷真的无能为力吗？”

“只是暂时而已……朕已经将张辅调回来了，安南的兵也会陆续撤回。”朱棣面色阴郁道：“停下安南这个无底洞，朕明年便可以派出五万兵马，由张辅挂帅，平定山东。”

“那就好……”郑和心说，转过年来事儿，也不会拖太久。

“但前提是明年不能有大灾荒，可是今冬无雪，谁知道明年会是个什么光景？”谁知朱棣话锋一转，又颓然道：“哎，天不假年，天不与时，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

“天佑大明，天佑吾皇，来年未必会有灾荒，很快都会好起来的。”面对如此颓废无力的皇帝，郑和除了廉价的安慰，还能说些什么？

“但愿吧……”朱棣却不拒绝郑和的安慰，哪怕明知道这只是安慰而已。皇帝疲惫地闭上眼睛道：“朕累了，真的累了……”

昭和殿内外一片寂静，只有北风在肆意地呼啸。

柳升和白莲教的战斗一结束，王贤就知道了战况。结果毫不意外，疲惫离心的白莲教军大部，几乎是一触即溃，根本没有像样的抵抗，就在柳升凶猛的进攻下四散溃逃，让人完全无法想象，就是这支军队刚刚击败了不可一世的汉王军！

只有唐天德嫡系的青州军，不愿意放弃青州，固执地抵挡着柳升的进攻。

安远侯不愧是一代名将，两万军队在他的指挥下反复穿插，将负隅顽抗的青州军打成了筛子，中军大旗都被柳升夺去，丁谷刚阵亡，唐天德本人也中箭负伤！

若非刘信带着子弟兵，拼死杀出一条血路逃脱，唐天德父子就要一战都被安远侯俘虏！

幸好柳升心有杂念，没有率兵追杀，这才让刘信收拢残兵，带着受伤昏迷的唐天德，北上逃命而去。

彼时，王贤正在山洞中烤火，听完戴华的禀报，意兴阑珊道：“就像旁人料不到汉王会败得这么惨，我也没想到，唐天德会一战就输光老本！”

“幸亏安远侯及时收兵，不然唐天德父子要是死在这一场，恐怕佛母那边是不会和我们合作的。”戴华庆幸说道。

“佛母……”王贤眼前浮现出那在水一方的绝色佳人，轻叹一声道：“不管怎么说，这下她收服白莲教应该没什么难度了。”

说完，王贤站起身来，接过大氅披在身上，看一看外头阴风呼啸的天空，沉声说道：“我们也出发吧！”

“是！”

第一千零六十六章喜相逢

乐安城外，胶州军营中，刘俊此刻的心情极为复杂。

好的方面的是，他听说唐天德兵败青州，彻底丢掉了老巢，已成丧家之犬。如今刘俊和他的四万多兵马，彻底成为山东白莲教中实力最强的一派，甚至取代唐天德都不是奢望。

坏的方面似乎要更多些，首先，刘俊很清楚，击败汉王一战，自己不过是捡了个桃子，成为压垮骆驼的那根稻草而已。真正支撑战局的，还是唐天德的主力部队。但脆败在青州城下的，同样是唐天德的主力部队。在刘俊想当然看来，柳升的实力岂不是远在汉王之上，自己如何能够抵挡？

其次，那临阵脱逃的数千蒙古骑兵，似乎盯上了自己，派出去搜刮粮草的队伍，屡屡遭到他们的袭击，让刘俊十分头痛。

还有坏消息来自海上，朝廷的无敌舰队已经抵达胶东，彻底切断他海上的补给线和退路，眼看着粮草消耗日益殆尽，想从陆路退回胶东，又担心遭到柳升的阻击，真叫一个进退失据，首鼠两端！

刘俊本来就没什么主意，这下愁得他更是直想拿头撞墙。

“都说说呀，咱们该怎么办啊！”刘俊没好气地看着坐在下首的一干头领。

在座的除了阿丑等一干旧部，还有许怀庆、龙五爷等新晋红人，此刻一个个都成了扎嘴的葫芦，没人开口说话。

“五爷，您老主意多，就不能给我指条明路出来？”刘俊也不指望阿丑等人，只一味巴望着龙五爷和许怀庆几个。

“哎，护法，实在是局面太扑朔迷离，牵一发而动全身，老朽不得不慎言啊！”龙五爷拢着胡子，愁眉苦脸道：“再给我点儿时间，让我想通透了再说……”

“咱们没时间了啊……”刘俊满面愁容道：“是进是退，得赶紧有个章程，不然朝廷水陆夹攻，咱们只有死路一条……”

“哎，要是黑先生在就好了！他肯定有的是主意！”阿丑忍不住嘟囔起来。

不提黑翦还好，一提黑翦，刘俊就眼圈泛红，他已经知道黑翦阵亡的消

息，忍不住大哭了一场，还下令全军戴孝，自个儿也穿着白衣素服，以表示对黑先生的哀思。刘俊十分清楚，若非黑先生横空出世，自己早就在临朐被灭成渣了，哪有今天这样的光景？

当初出兵鲁北，也是听了黑先生的意思。可惜天妒英才，黑先生竟这么就去了，撇下他在鲁北不知所措，让刘俊怎能不痛心疾首……

正在伤神，外头兵士进来禀报，说有老友要见刘俊。

刘俊把自己认识的人想一遍，也想不起有什么老友来，烦躁地摆摆手道：“不见不见，没见老子正烦着呢！”

“还是见一下吧。”龙五爷和许怀庆对视一眼，已经猜到了来人是谁，便劝说起来道：“见一见会有收获也说不定。”

“嗯……”刘俊心想，横竖也没什么主意，就当解解闷吧，这才挥手道：“让他进来！”

士卒便出去传令，不一时，带着一位二十多岁，相貌清秀却不怒自威的年轻人进来。

许怀庆和龙五爷一见那年轻人，身子便不由自主坐直，因为来的正是他们真正的主公——王贤！

刘俊仔细打量那年轻人，确定之前从未见过。

那年轻人微笑着拱手施礼，口中言道：“将军，学生这厢有礼了。”

这一番动作一句话，却让刘俊兀然感觉十分熟悉，忙定睛再打量那年轻人，却是从未见过。

“你是谁？”刘俊摸着下巴，死死盯着王贤道。

“学生和将军有段知遇之情，将军莫非已经忘了学生不成？”王贤微微一笑道：“若是将军不记得学生，请屏退左右，学生与将军分说。”

察其言观其行，刘俊已经模模糊糊将来人，与自己日思夜想的那一位联系起来，竟鬼使神差地摆摆手，对阿丑等人道：“你们先出去。”

“大哥……”阿丑担心地看着刘俊。

“出去！”刘俊板起脸来，粗声喝道。

“是……”阿丑等人这才赶紧离开大帐。

大帐中，只剩下刘俊和王贤二人。

“你是黑先生……”刘俊打量着王贤，试探着问道：“的儿子？”

“在下王贤。”王贤却淡淡一笑道。

这一句，在刘俊听来，却不啻于晴天霹雳，惊得他一下子就蹦起来，想要喊人进来。

“曾经避难将军营中，化名黑翦。”然而王贤下一句，却又让他呆住了。

刘俊如冰雕一般愣了半晌，嘴巴才慢慢地张开，张开一个十分夸张的弧线，下巴险些就掉到地上。

这真是他此生以来，听到最惊悚的一句话了！

他无比信任，万分敬仰的黑先生，居然是大名鼎鼎的锦衣卫头子王贤！

“你……你……”刘俊结巴了一阵，才憋出一句：“胡说八道……”然后语气才连贯起来，激动地叫嚷道：“黑先生四十多岁，你才二十多，怎么会是一个人呢？”

“易容。”王贤笑一笑，让帐外的戴华进来，在自己脸上一阵忙活。

在刘俊瞠目结舌的注视下，王贤的本来面容渐渐隐去，黑翦重新出现在他的面前！

“哎呀！”刘俊这下终于相信，两人就是同一人了！一屁股坐在几上，指着王贤不知说什么好。

王贤让戴华给自己卸妆，重新恢复了本来面目，对刘俊歉意道：“彼时彼刻情非得已，只能隐瞒身份。但王某自问向来如将军待我一般，以真心对将军，并没有一丝一毫有损将军的地方，这才觐颜以真容来见，请将军恕罪。”

“哎呀呀……”刘俊心里这个乱啊，简直要毁灭他的三观，连连摆手道：“你先别说话，让我捋捋，好好捋捋……”

王贤点点头，捡了把椅子坐下，等他想清楚再说。

“这么说，你是在葫芦谷一战之后，化身黑翦投到我临朐军中？”刘俊下意识地挥着手，喃喃问道。

“是。”王贤点点头。

“你为什么要这么干？”刘俊挥着手，也不看王贤，失魂落魄地问。

“走投无路。想到将军同病相怜，便到临朐想帮将军脱困，也为自己找一条出路。”王贤轻声说道。

“这样啊……”刘俊缓缓点头，眼中恢复了些神采，终于直视王贤的双眼道：“还有谁知道你的真实身份？”

“白莲教中，只有佛母和将军。”王贤是要将刘俊收为己用，自然推心置腹，诚恳说道：“学生虽然对将军隐瞒过身份，但和将军的感情做不得假，希望将军不要心生芥蒂。”

“哎！”刘俊叹口气，神情终于生动一些：“我知道，我知道，先生当时确实迫不得已……不过，先生这样做，到底有什么目的？”

“报仇。”王贤沉声说道：“我五百弟兄死在葫芦谷，此仇不报，何以为人？”

“我当时毫不知情，马山之战后就逃回临朐了，葫芦谷并不在场。”刘俊赶忙撇清起来。

“我知道。所以才会投靠将军。”王贤点点头，稍安刘俊之心，然后双眉一挑厉声道：“我的仇人是汉王和唐天德，所以我才会挑动他们自相残杀！”

“先生果然神机妙算，你成功了。”刘俊佩服得五体投地，在他心中，王贤和黑翦的形象，终于合二为一。

“是。多亏了将军相助，我才能手刃汉王……”王贤淡淡说道。

“什么？！”刘俊又吓了一跳，震惊失声道：“你把汉王杀了？！那还怎么回京城？！”

“我不打算回去了。”王贤语气平淡道：“兔死狗烹的日子我过够了，接下来我要为自己和兄弟们活了！”

“我……”刘俊满眼放光地看着王贤，竟有些忐忑地问道：“算不算你兄弟？”在他看来，王贤敢为兄弟杀汉王报仇！实在是天下一等一的豪杰男子！

“当然！”王贤目光和煦地笑起来：“你要不是兄弟，我岂会将自己的秘密和盘托出？”

“呵呵……”刘俊摸着自个儿的后脑壳笑了，笑容里竟满是自豪之情。然后他便像打了鸡血一样，亢奋起来道：“兄弟，你能想明白这就对了！凭你的本事，干嘛要给狗皇帝卖命！”说着他站起来，拉着王贤就要往自己的头把交椅上按：“我把位子让给你，你带着咱们打天下！将来也弄个皇帝当当！那才不枉男子汉大丈夫，来这世上走一遭！”

“哎，使不得。”王贤却不肯立马往那位子上坐，偏要矫情道：“这是你的大营，我岂能鸠占鹊巢？”

“这是哪里话，自家兄弟谁跟谁！”刘俊却执意要让王贤坐下，自嘲地笑道：“我这点儿斤两你还不清楚，让我当这个老大，非把兄弟们都坑死不成！”

王贤推让再三，见刘俊态度坚决，这才叹口气道：“将军，若让我坐这个位子，需得约法三章。”

“没问题！”刘俊是恨不得赶紧把这副担子卸下来，自然满口答应。“约法十章都成！”

“第一条，日后凡事都得听我的，不理解的也得去做。”王贤沉声说道。

“我本来就是听你的，当然没问题！”刘俊点头道。

“第二条，如果不听我的，休怪我不顾兄弟情义。”王贤接着说道。

“应该的。”刘俊也答应了。

“第三条，我今日和你说的话，都给我烂到肚子里。如果让第三个人知道，休怪我不顾兄弟情义。”王贤沉声说道。

“知道了……”刘俊点头同意。

第一千零六十七章逼宫

王贤和刘俊约法三章，刘俊都满口答应，他这才叹气道：“你这是把火炉子丢给我坐啊。”

这话王贤还真不是矫情，至少刘俊深以为然，嘿嘿笑道：“这往后的局势扑朔迷离，我是看不懂的，当然得你来带头。”

“好吧。不过这位子目前还是得你来坐，我坐不合适。”王贤苦笑着说道。

“有什么不合适的？”刘俊不解问道。

“我还得保留着朝廷的身份，咱们里外配合，方可成事。”王贤沉声道。

“那好，我听你的。”刘俊终于不再坚持，却不敢再坐回交椅上去，而是和王贤东西昭穆而坐。他巴巴看着王贤，问道：“接下来，你打算怎么办？”

“只有一条路可走，就是招安。”王贤淡淡说道。

“招安？！”刘俊又像被蜜蜂蛰到屁股一样，一下子就蹦起来。“兄弟，你可是杀了汉王的人，皇帝老儿岂能容你？！”

“我会教他不得不容。”王贤笑笑道：“何况汉王之死，多半会算在白莲教头上，至少明面上，皇帝没法拿这件事治我的罪。”

“那也是提着脑袋过活，担那份心干什么？”刘俊愁眉苦脸道：“难道咱们就不能自个儿打天下，将来你当皇帝，再封我个并肩王，那多快活啊？”尽管得来的稀里糊涂，但刘俊如今毕竟占据数州之地，手下拥兵数万，一下子要向朝廷投降，他还真转不过这个弯来。

“以一省之地抗天下，有败无胜也。”王贤摇头解释道：“何况山东民生凋敝、赤地千里，根本支撑不起咱们和朝廷对抗。”

“当初朱棣老儿，还不就靠着一个河北，打下来的天下吗？”刘俊不服气道。

“此一时彼一时了，朱棣的江山与其说是打下来的，不如说是建文帝送给他的。”王贤轻声道：“现在我们的对手不是建文帝，而是朱棣，他虽然年老多病，但依然无敌于天下，不是我等可以抗衡的。”

“兄弟有点长他人志气了吧？！”刘俊闷声道：“既然朱棣那么厉害，怎么

山东还是这鬼样子？”

“一来是朱棣没有料到，山东居然会乱到这种程度。二来是他的朝廷爆发了严重的财政危机，根本没钱驱动军队开拔打仗。这也是皇帝始料未及的。”王贤缓缓说道。

朱棣文韬武略，在历代皇帝中都是出类拔萃的。唯独在财政上，却是个不折不扣的二百五！别的不提，居然会把滥发宝钞当成扩充国库的灵丹妙药！殊不知这种疯狂的滥发，是对国民财富和国家信誉的可怕透支，都是要还的债！而且是子子孙孙都还不起的高利贷！

如今，这个国家在经过辉煌无比的十余年永乐盛世后，终于进入了可怕的还债期！

当然，这些话没必要对刘俊讲，讲了他也不明白。王贤接着说道：“但他真要是发起狠来，砍掉几大项开支，总可以派出十万八万的大军，到时候咱们能挡得住吗？”

刘俊本来想说，汉王都不是咱们的对手，有什么好怕的？可转念一想，柳升能把青州军打得魂飞魄散，还真的是挺可怕的……再想想海上的郑和舰队，刘俊终于能感受到王贤描绘出的末日景象。

“而且咱们是接受招安，不是无条件投降。官兵们接受朝廷的封官建制，但不听朝廷的调遣。咱们身份变了，成了朝廷的官兵，但其他一点儿不变。山东还是咱们的地盘，军队也还是咱们的军队。”王贤向刘俊解说道。

“那敢情好，我还以为招安了就要像梁山好汉那样，被朝廷给活活整死呢！”刘俊这才松口气，转眼却又愁眉苦脸道：“可要是那样，皇帝老儿怎么可能答应呢？”

“事在人为。”王贤拍拍刘俊的肩膀，沉声说道：“你只要相信我就行。”

刘俊猛然想起自己和王贤的约法三章，点头道：“好吧，我都听你的。”

博兴城内外，尽是白莲教的残兵败将，却是一片死气沉沉。

天寒地冻，缺衣少食，不少士卒活活冻死，活着的凄惨到了极点，蜷缩在抢来的民房中瑟瑟发抖，一个个两眼无神，如同行尸走肉。

一串响亮的马蹄声从远及近，转眼间，近百骑白衣的骑士来到博兴城下，一名打头的骑士朝城头高喊道：“佛母驾到，快开城门！”

这一声，就像泼入油锅的一盆冷水，登时城头上下就炸开了！原本瑟缩

在墙根下的白莲教士兵，呼啦一下全都涌上城头，争先恐后向外眺望。

待看清那位骑着白马，白衣白裙，头戴纱巾的窈窕女子，一阵惊人的欢呼声，便从这些‘行尸走肉’口中爆发出来：“真的是佛母！佛母回来了！”

城门哗啦啦打开，人群争先恐后涌出城去，狂热地迎接佛母的大驾。

佛母骑在马上，只见教徒们跪在地上放声痛哭，哭得极其伤心，就像遭了多大罪的孩子，终于看到母亲回来一样。

“佛母，您可算回来了！”

“呜呜，我们还以为，您把我们抛弃了呢……”

“佛母，为什么会这样！您不是说打完了那一仗就不用再打仗了吗？！”

听着教徒们的哀鸣，佛母心里也很不好受，她勒住马缰，目光缓缓扫过四面八方的教徒，城门上下登时针落可闻。教徒们一个个屏息凝神，等待佛母的玉音训示。

“本座是说过，博兴之战后，尔等便可永享安宁。”有些话，佛母本来是说不出的，但看着这些穷途末路的教徒，她终于还是狠了狠心，沉声说道：“但有人违抗了本座的命令，贸然再次发动战争，自然不会得到本座的庇佑，才让大家遭受了这样的失败……”

“啊！这么说，都怪法王，哦不唐天德了？！”众教徒登时义愤填膺，纷纷嚷嚷道：“他竟然敢违抗佛母的旨意，却把咱们害的这么惨！”

但也有声音不解地问道：“可是，青州被官军攻下，难道法王不能解救吗？”

“本座本来擒下了汉王，打算用汉王换取青州。”佛母缓缓的再次强调道：“可是有些人违抗本座的命令……”

这下，所有的杂音都被掩盖住了，所有的声音都变成一个：“唐天德是罪人！是他害惨了我们！”

“走！找他算账去！”众教徒的狂热劲儿一来，就簇拥着佛母，高喊着‘唐天德罪该万死’的口号，朝着县衙方向涌去。

“唐天德罪该万死！”教徒们的口号声，又惊动了四面八方的教徒，不断有人流从四面八方涌过来，汇入到大部队中。等大部队行进到县衙门口时，已经聚集了三四万人……其中有一半是军队。

县衙门前，是唐天德的嫡系部队在驻守。唐长老如今伤重未愈，这些嫡系卫队本就如临大敌，此刻看到人山人海朝县衙门前涌来，本想列阵将其驱散。但领头的军官一看衙前街上的人山人海，知道寡不敌众，赶紧让人紧闭大门，再支上几根木梁。

“开门开门快开门！”隆隆的砸门声响起来，叫喊声更是震耳欲聋：“佛母在此，尔等安敢阻拦？！”

“佛母……”唐长老的嫡系，还不至于一听佛母的名字就五体投地，但他们一个个惊恐莫名，不知道佛母到底唱的是哪出？

县衙后院正房。

唐天德正躺在病床上，有气无力地喝药。说来也是倒霉，他竟然被流矢射中左眼，当即就把眼球给爆掉了，幸亏刘信拼死相救，才保住他一条老命。

命虽保住了，唐天德却垮掉了。伤病是一方面，更重要的是青州城的一败，将他的家底折损殆尽，称王称霸的美梦也化为泡影，这才是对唐天德最沉重的打击。整个人一下子老了十几岁，看上去完全就是个行将就木的老者了……

刘信和唐封好说歹说，才劝得唐天德肯服下药汤，老头子正端着药碗，哆哆嗦嗦地喝药，忽听得外头震天的嘈杂声，心里一紧，半碗黑色的药汤便洒在了前襟上。

一旁的仆人赶忙给他擦拭，唐天德却顾不上这些，嘶声问道：“出什么事了？”

刘信和唐封也是面面相觑，正待出去问个究竟，侍卫长慌慌张张跑进来，大声禀报道：“法王，佛母回来了。还带着好些人，看上去像要兴师问罪……”

“兴师问罪？”唐封一听就炸了毛，吹胡子瞪眼道：“还没找她算账呢！要不是她突然玩儿失踪，咱们哪会败得这么惨？”

“你少说两句吧。”唐天德却有气无力道：“请佛母进来，看看她唱的是哪一出？”

侍卫长得令转出，不一时，佛母便翩然进了内室。

没进门，唐赛儿就闻到室内浓重的药味儿。一进去，便看见唐天德半边

脑袋缠着渗血的纱布，病歪歪地倚在床上。

毕竟是父女一场，唐赛儿的心一下就软了大截，低低唤了声：“爹爹。”

“你还知道这是你爹？！”唐封气哼哼道：“还以为你要带人拆了这儿呢！”

第一千零六十八章圣心

唐赛儿不理睬唐封，只把目光投向唐天德，问道：“父亲伤势如何？”

“还死不了……”唐天德虽不像唐封那样咄咄逼人，语气却也没有什么暖意：“佛母兴师动众而来，怕不只是探视你可怜的爹吧？”

“是。”唐赛儿从来不会掩饰，便有一说一道：“我们已经到了最危难的关头，何去何从，必须早做决断了。”

“看佛母的架势，应该是早有决断了吧？”唐天德冷冷问道。

“如果父亲没有青州一败，我自然不会着急表态。”唐赛儿点点头道：“但现在，我不得不站出来，为全教上下找一条活路了。”

“洗耳恭听。”唐天德面无表情道。

“为今之计，只有招安一途可走……”唐赛儿缓缓说道。

“什么什么？！”唐赛儿话没说完，唐封便蹦起来嚷嚷道：“你让我们投降？是这个意思吗？”

“不是投降，是招安。”唐赛儿耐着性子道：“以山东一省之地对抗全国，是没有希望的。”说着她叹了口气道：“其实从一开始，我就不支持你们造反……”

“那不都是一个意思！”唐封脸红脖子粗道：“真没想到，这种话竟从你的嘴里说出来！”

“……”唐赛儿并不搭理唐封，只定定看着唐天德道：“如果能保留军队，不会被调离山东，父亲愿不愿意接受招安。”

“……”唐天德一只眼瞄着唐赛儿，不肯言语。

“父亲，柳升的军队已经近在咫尺，我们没时间拖延了。”唐赛儿又说了一句。

这下就连唐封也听出来，唐赛儿根本不是来跟他们商量，而是宣布她的决定的。

“我们还可以退去乐安州，那里还有刘俊的四五万兵马。”唐天德这才缓慢而低沉地说道。

“刘俊已经决定请求招安了。”唐赛儿轻描淡写地说出石破天惊的一句。

“什么？！”这下不光唐氏父子，在一旁默不作声的刘信也失声惊叫起来。

虽然和刘俊各怀鬼胎，但如今青州军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刘俊的四五万大军无疑成为唐氏父子和青州军众人的信心支柱。觉着无论如何，只要和那四五万军队合兵一处，总有翻本的机会。

谁想到，刘俊居然就降了！

“不可能！他手里的兵力远超官府，如今又占据乐安，得了汉王囤积的钱粮，正是如日中天的时候，怎么可能一仗不打就降了？！”唐封脑袋摇成拨浪鼓道。

唐赛儿没兴趣回答唐封的问题，只看着唐天德道：“郑和的水师已经到了山东，如果不趁着我们还有本钱，和朝廷谈判。再输一仗的话，就只有死路一条了……”

“……”唐天德看着唐赛儿，一阵无力感袭遍全身，好一会儿才颓然道：“和谈的话，也得皇帝老儿愿意才成……”

“父亲！”听父亲话语松动，唐封大惊失色。他倒不是有什么宁折不弯的操行，而是无比担心自己少主梦的破灭。

“你闭嘴。”唐天德不耐烦地喝止住唐封，咳嗽两声道：“如今咱们新败，朝廷的援军又至，恐怕朝廷是不会同意和谈的……”

“朝廷会同意的。”唐赛儿却十分肯定道：“只要父亲代表白莲教去一封函，自然就知道我所言非虚。”顿一顿道：“如果父亲提笔不便，女儿也可以代劳。”

“看来这封信，老夫是写也得写，不写也得写了？”唐天德幽幽一叹。

“当然是由父亲执笔更合适。”唐赛儿缓缓点头道。

“这封信，老夫可以写，谈一谈总没有坏处。”唐天德说着看看唐赛儿，语气有些尖刻道：“可你别忘了，三大殿是你烧的，汉王到现在还没有音讯，看来凶多吉少，这笔账八成也会算在佛母你头上。”顿一顿，唐天德幽幽道：“如果皇帝老儿坚持要治你的罪，老夫该当作何答复？”

“父亲只管把所有的罪责都往我身上推。”佛母却仿佛在谈论别人一般，

神色平静道：“如果把我交出去能让皇帝放过其他人，我一定会答应的。”

“这……”唐天德知道，自己的女儿从来不会撒谎，听她这样说，便知道佛母并无取自己而代之的念头。心下不禁有些羞愧，口中轻声道：“老夫不过瞎猜的，皇帝说不定不会追究……”

“用不着猜，静观其变就是。”佛母说完，向唐天德欠欠身道：“父亲歇息吧。”说完便退出房中。

“父亲！”唐赛儿一走，唐封便嚷嚷起来：“您就这么答应她了？！”

“不答应怎么办。”唐天德没好气地瞥一眼唐封道：“你这蠢货出去看看，外头的人山人海是来干什么的？！是要赶老夫下台！”唐长老情绪有些激动，又剧烈地咳嗽起来。

刘信和仆人赶忙扶着唐天德躺下。唐天德躺在床上，抓着刘信的手问道：“一直没敢问你，咱们还剩多少军队？”

“两万多人。”刘信回答道。

“多少青州子弟兵？”唐天德追问道。

“这……”刘信语塞起来，好一会儿方声如蚊鸣道：“还剩几千人……”

“几千？”唐天德的独眼无神地看着刘信，手上的力气却加大了几分。

“三千……”刘信垂下头来。

唐天德一下松开手，仰头看着帐顶，喃喃自语道：“我们还有的选吗……”

进入腊月，山东的战局愈发诡异起来，先是柳升带军攻打博兴，遭到刘俊大军的阻击，双方在博兴城外交战数日，不分胜负，却因为天寒地冻，减员无数，只好各自收兵退回。

然后唐天德的使节到了青州，带去了谈判的请求。柳升接到唐天德的亲笔信，很快便送去京城，并上表称军队连番苦战，损失惨重，已是难以为继，请求皇帝同意和谈，以争取时间，待恢复力量，再作他图。风遗尘校对。

北京城，西苑昭和殿。

唐天德的亲笔信，和柳升的奏表，并列摆在朱棣的御前，缠绵病榻的永

东皇帝冷笑不已，对一旁的张辅道：“这双簧唱得一点都不高明，奈何有家奴吃里爬外，有恃无恐啊！”

张辅是一个月前接到皇帝的旨意，立即交出手中的兵权，日夜兼程赶赴北京的。哪怕是内力高深，他的脸上依然带着明显的疲惫之色。听了皇帝的话，张辅轻声道：“以臣愚见，不如暂且虚与委蛇，待来年开春，臣愿率大军，替皇上荡平山东！”

“山东的事情，不是你想的那么简单……”朱棣语气尖刻道：“王贤，柳升和白莲教，恐怕已经沆瀣一气，朝中还有太子和他们勾结，仓促出兵，你的一世英名怕是会坏在山东。”

“皇上，为臣以为安远侯爷忠心耿耿，忠勇伯也不是叛逆之徒。”张辅轻声说道：“这里头，怕是有什么误会吧？”

“误会……”朱棣冷笑一声道：“不信朕下一道旨意，让王贤进京来面圣，你看他敢不敢来？！”说着自己先笃定道：“朕敢打包票，他绝不敢迈入京城一步！”

“……”话说到这份儿上，张辅也只有乖乖闭嘴的份儿。心中却暗暗叹息，在他看来，王贤乃是大明朝未来的希望所在，如今却君臣离心到这种程度，实在是天大的悲哀……

朱棣果然便唤来当值的杨荣，缓缓吩咐道：“以内阁的名义发一道廷寄，让山东布政使和白莲教去谈，谈归谈，要是敢答应他们的条件，朕抄他九族！”

“皇上，内阁无权命令一省布政使。”杨荣硬着头皮道。若是往常，内阁能有指挥一省之长的机会，他定然欢喜无比。可这明显是替皇帝背黑锅，弄不好是要吃挂落的。

“连内阁也要跟朕对着干吗？！”一直有气无力的朱棣突然发作起来，拍着床沿怒道：“朕还没闭眼，说话就不好使了吗？！”

“臣不敢，臣遵旨。”这时候，说白了，内阁不过是皇帝的秘书机构，杨荣哪敢跟皇帝起争执，忙不迭承认错误，接受任务。

“再用内阁的名义，命王贤立即进京述职，不得有误。”杨荣听得心惊肉跳，这次一个字不敢多说，乖乖按皇帝的意思拟旨。

一旁的张辅却听出其中的三味来，要是皇帝真有底气，哪还用得着用内阁的名义下令，早就一道旨意下去，不听便是抗旨不遵的死罪了！现在不用圣旨，而用廷寄，分明是怕事情不可收拾，所以才留一个缓冲……

“除了王贤，把柳升也一并唤进京来，同样用内阁的廷寄。”朱棣又吩咐第三件事道。

杨荣终于忍不住苦劝道：“皇上，使不得，如今山东好不容易才打成平手，这时候让安远侯离开前线，恐怕会给白莲教可乘之机！”

“朕会让英国公接替柳升，有什么不成的？！”朱棣这才道出，命张辅紧急回京的真实意图。

但张辅既然已经明白皇帝在虚张声势，便很清楚自己的山东之行恐怕遥遥无期。既然如此，又何苦着急表态呢？不如闭上嘴，静观其变.....

杨荣闻言看向张辅，见张辅老神在在，只好闭嘴领命。

第一千零六十九章回家

内阁的廷寄很快到了山东。

王贤既然已经恢复了本来面目，自然不能再厮混于白莲教军中，而是和柳升一起在青州‘共御白莲教’。他本来就是钦差山东巡抚，又没有人撤销他的官衔，自然应该奋战在抗击白莲教的第一线……

所以他和柳升同时接到了内阁的廷寄，而在稍早时候，济南传来消息，朝廷已经命布政使储延与白莲教秘密谈判，用的同样是内阁的廷寄……

“嘿嘿。”抖一抖给自己的那本廷寄，柳升怪笑道：“内阁何时有这么大权力，能调动我这个钦差大臣了？”说着啐一口道：“他们算老几，让我回去，我就回去？”

“这背后，自然是皇上的意思。”王贤淡淡说道。

“皇上干嘛不直接下旨？”柳升晒笑道：“莫非怕我们不从，丢了他的面子？”

“是怕激反我们。”王贤叹口气道：“看来咱们的小把戏，果然是瞒不住皇上。他已经把咱们当成敌寇了。”

“那是自然，若论权术，天下谁也比不过皇帝。”柳升深以为然道：“只是未免也太过重术轻道了……”

“确实。”王贤点点头，深以为然道：“皇上以权术起家身登大宝，自然会迷信权术，到老来，已经不可自拔了……”

“我倒要看看，英国公敢不敢来山东？！”柳升嘿然笑道：“以张辅的聪明，没有大军护体，打死他也不敢踏足山东半步！”

见柳升打起了只要张辅敢进京，就将他做掉，嫁祸白莲教的主意。王贤不禁一阵恶寒，柳升这种老行伍，一旦起了贰心，就会比谁都心狠手黑，无法无天。

“不过我俩，还是要回去一个的好。”王贤叹了口气，从桌上拿起自己那份廷寄，缓缓打开道：“一点面子都不给，还怎么往下谈？”

“莫非你以为，皇上是真心让储延和白莲教谈判不成？”柳升晒笑一声道：“不过是拖延时间而已！”作为山东方面的最高军政长官，皇帝昔日的心腹爱将，他自然十分明白朱棣的心思。

“哎，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王贤摇头笑笑道：“皇上的态度很耐人寻味，看起来，他是单纯想拖延时间，并没有诚意招安。但若真是这样，就应该直接下旨，没必要用廷寄。用廷寄，就说明皇上的态度并不单纯，一旦事态发展超出他的控制，假和谈就有可能变成真招安……”

“嗯，有道理……”柳升缓缓点头道：“要是如你所料，明年朝廷的银根没有好转，反而继续恶化，咱们再在山东加把劲，是有可能让皇上弄假成真喽？”

“不错，还得加一把火，让皇上能明白咱们的决心和能力才行。”王贤轻叹一声道：“在那个位子上久了，总会有天下无敌的幻觉，不戳破这个肥皂泡，是不会清醒的。”

“这么说，你想当面刺激皇上一把？”柳升瞪大两眼看着王贤。

“这个差事，侯爷也能办得很漂亮。”王贤笑呵呵道。

“我没你那本事，再说老夫还得坐镇山东呢！”柳升怪笑一声，根本不和王贤客气。不过话说回来，他之所以落到非得养寇自保，自绝于朝廷的地步，皆因为王贤杀了汉王的缘故。柳升不跟王贤算账就不错了，确实也没什么好客气的。

王贤也没打算让柳升进京，这么说不过是调笑他几句而已。说罢，王贤正色道：“那好吧，我明日便出发，争取年前抵京。”说着自嘲地笑笑道：“朝廷正月里不杀人，倒可以安心一些，不至于一到京城就给喀嚓了。”

“你其实可以不进京的。什么事儿不能在书信里说明？”柳升是没胆子进京，见王贤还有心情说笑，他心有戚戚道：“干嘛非冒那个险。”

“人老了就活个面子，皇上更是如此，一点面子都不给，怎么让皇上就坡下驴？”王贤说着双眉一挑，傲然说道：“再说，皇上想杀我，可没那么容易。”

“嘿嘿……”柳升认同地点点头道：“这倒是，你如今名震天下，背靠山东，找不到合适的借口，皇上也没法直接杀你。”说着神情一紧道：“可是，万一他将你困在京里，怎么办？”

“这就要靠侯爷搭救了……”王贤眨眼笑笑，有些没心没肺地说道。

柳升人老成精，哪看不出王贤另有底牌，便也放心了，笑道：“得，我看我是皇帝不急太监急……”

“还是得靠侯爷的。”王贤敛去笑容，低声对柳升吩咐起接下来的安排。

柳升也不再调笑，紧抿着嘴唇，仔细地听着，唯恐漏过一个字。

炉火将两人的面孔映得晦明晦暗，阴谋的气息在整个房中弥漫。

跟柳升商议停当，王贤第二天便离开了青州，一路快马加鞭，次日赶在济南城门关闭之前，进入了省城。

虽然山东的战火持续经年，大有愈演愈烈的趋势，济南城却市肆繁华、行人如织，似乎比王贤离开时更显繁华。这—是王贤半年来都待在穷乡僻壤，已经很久没进大城市的缘故；二是白莲教起事后，省内的官绅富户悉数涌入省城避难，给这座城市带来了许久未见的大量财富和商机的缘故……

但王贤根本无心去观看济南城的变化，在街市上纵马狂奔，转眼就到了万竹园外的大街上。

万竹园内有天下第一名泉趵突泉，历代都是王公显宦的府邸，门外自古繁华无比。然而王贤一行人眼前的大街，却显得空空荡荡，只有稀疏寥落的一些闲汉摊贩，无精打采蜷缩在街头巷尾，一片死气沉沉。仿佛满城的百姓全都对此处避而远之一般……

事实也确实如此。

王贤等人的马蹄声，一下就惊动了那些闲汉摊贩，齐刷刷循声望过来。待看清来人，那些闲汉摊贩却又慌忙转过头去，目光闪烁，躲躲闪闪，不敢与王贤等人对视。

“是东厂的番子……”隔着老远，戴华就能闻出那些家伙身上的味道，低声对王贤说道。

王贤点点头，不理睬那些番子，径直向紧闭的万竹园大门行去。

看着紧闭的朱色大门上，还有刀砍过的痕迹，王贤深吸口气，翻身下马，亲自叩响了门环。

“什么人？！”里头传来警惕的声音。

“我，王贤！”王贤的声音，透着难以抑制的激动。

里头足足愣了好一会儿，才有人透过门缝往外看来。待看清王贤的面容，里头传来一声激动的变了调的叫喊：“真是大人！快去禀报夫人！大人回来了！”

原本一片死寂的万竹园里头，一下子就炸开了锅！

“大人回来了！”

“大人回来了！”

“大人回来了！”

无数个万分惊喜的声音响成一团，万竹园大门轰然敞开，里头周毅等一千锦衣卫奔出来，扑通跪在地上，满眼泪水地看着王贤，哽咽道：“大人，您可回来了……”

这些铁打的汉子，流血流汗不流泪，此刻却一个个哭成了泪人，可想而知，这半年时间，他们是怎么过来的……

王贤也是满眼泪水，着急上前两步，紧紧握住周毅等人的胳膊，使劲点着头，同样哽咽着说不出话来。

“看什么看，滚！”门外，响起戴华的呵斥声，显然是那些东厂番子过来探头探脑。

“咱们进去！”王贤拉起身边的周毅，重重拍了拍他的肩膀，嘶声道：“好兄弟，谢谢你们！”

“大人快进去吧，夫人和灵霄姑娘在里面呢……”周毅用袖口擦擦眼泪，他知道这时候，自己不该喧宾夺主。

王贤还没说话，就见一团白影从后院扑过来，兔起鹘落，那人影便带着一阵香风到了王贤面前，才一下子站定。

“灵霄……”王贤红着眼圈，看着明显消瘦了一大圈的灵霄，张开了双臂。

“你可算回来了！”灵霄死死盯着王贤，一双大眼睛里满满都是泪水，像断了线的珠子一样，噼里啪啦往下掉。

说着不管不顾扑到他怀里，放声大哭起来。“呜呜，我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

王贤探手搂住灵霄瘦削的肩头，轻轻拍着她纤细的背，泪水模糊了他的两眼，不由将灵霄搂得更紧了。

安慰了灵霄一会儿，王贤便看到玉麝扶着一个病弱的身影，出现在远处的垂花门下……

看着面带病容，双目含泪的林清儿，王贤一下就僵住了……

灵霄察觉到王贤的反应，不用回头也知道是谁来了，才意识到自己方才一时激动，把林清儿落在了后头。俏脸一红，她赶忙放开王贤让到一边，一只手却忍不住仍紧紧攥住他的衣角，生恐他跑了一般。

“清儿……”王贤加快了脚步，流着泪走向自己的妻子。

“官人……”林清儿抛下了主母的矜持，忘掉了身上的病痛，朝着王贤快走两步，继而改为小跑，谁知双腿乏力，膝盖一软，就要朝前扑倒在地。

“小心！”众人的惊呼声响起，灵霄这才回过神来，想要去接住林清儿已经来不及。

却见王贤眨眼之间，就到了林清儿的面前，伸出双臂将她接住，紧紧搂在怀里……

第一千零七十章同党

林清儿在王贤怀中，先是饮泣，旋即哭得越来越厉害，肩头如风中杨柳，颤抖得让人心疼。

王贤紧紧抱住病弱的妻子，心里的内疚翻江倒海，泪水奔涌而出，怎么止也止不住。

夫妻俩抱头哭了好一阵，林清儿才稍稍从百感交集中回过神来，回头对身后的玉麝道：“佑儿呢？”

玉麝一边抹泪，一边扯一下身后，一个粉雕玉琢的小男孩，才怯生生探出头来，看看林清儿，又畏惧地看看王贤。

“佑儿，爹爹回来了，快过来啊！”林清儿招手让小男孩过来。

小男孩却愈发使劲地往玉麝身后藏，小声道：“我不认识他，我怕……”

“你不是整天吵着要找爹爹吗？快叫爹爹啊！”玉麝看到王贤神情明显一黯，赶忙将王佑拉到自己身前，连声催促起来。

小男孩的脑袋却摇成拨浪鼓，催得急了，嘴一咧，就要哭。

“别为难他了……”王贤低声说道：“我离开南京的时候，佑儿还不会走路呢，转眼一年半，肯定不记得我了……”说完鼻头又是一酸，好在今天眼泪一直不断，倒也没什么丢人的。

王贤一家人，就像要把一辈子的眼泪，都在今天流完一样。转到屋里说话时，没几句便又勾起了一家人的泪水……

劫后重逢的喜悦，混着凄凄惨惨的泪水，让人五味杂陈，悲喜难明……

直到躲在林清儿怀里的王佑，伸出奶白奶白的小手，轻轻擦拭着母亲的泪水，奶声奶气道：“娘亲乖，不哭……”

“是啊，咱们一家人好容易团聚，应该高兴才是。”王贤强颜欢笑，心中却一痛……林清儿病成这样，顾小怜生死不知，一家人的未来笼罩在叵测的命运下，都让他的心情无比沉重，但他必须振作起来，为妻儿家人撑起那片天来……

一家人刚刚止住哭，周毅通禀说魏源和储延来了。

“哦……”王贤微微吃了一惊，这个时候敢来自己府上的，可都是真爱啊。魏源还好说，是自己的老师，就是不上门也撇不清干系。储延这货胆小怕事，怎么也跟着来了？

“官人，我们在济南这段时间，多亏老师和藩台大人看顾照拂，东厂的人才不敢轻举妄动……”看到王贤眼中的疑问，林清儿轻声说道。

王贤点点头，起身道：“于情于理，我得先见见他们。”

“嗯。”虽然舍不得王贤再离开视线，林清儿还是乖巧地点了点头。

王贤转到客厅，便看见身穿便服的魏源和储延立在那里。魏源看到王贤，眼圈也是红红的，但毕竟是老成持重的干吏，还不至于哭出来……

“老师……”王贤跪在魏源面前，施以大礼。

“好，好……”魏源终究还是忍不住鼻头一酸，使劲攥着王贤的胳膊，才控制住眼眶里的泪水。

“储大人……”王贤又向储延施礼，储延赶忙躲开，连声道：“使不得使不得！”

储延和魏源一左一右拉起王贤，三人在炭盆旁落座，一时竟不知从何说起。

“汉王到现在，还没消息吗？”储延试探着问道，打破了沉默。

“没有……”王贤摇摇头。

“哎……”储延和魏源忍不住叹息起来，汉王失踪到现在，已经近半月了。稍稍理性判断，也知他没有生还的可能了。

“哎，是我连累老师和储大人了……”王贤喟叹一声，歉意地看着两人，不管储延之前是什么立场，如今都会受到自己的牵连。而且储延和魏源又不像自己和柳升，多多少少还有自保的本钱，很有可能成为朱棣最先发泄怒火的对象。

恐怕这也是储延此刻不避嫌疑，踏足万竹园的原因。

“事到如今，还说什么连累不连累。”储延苦笑道：“同舟共济，同舟共济吧……”王贤猜得没错，储延通过京里的关系打听到，御史台已经开始密集上本，弹劾山东官员玩忽职守、庸碌无能，是导致白莲教之乱的根本原因，要求皇帝予以严惩。而当初山东的三大宪，他是仅存的一个，真要治罪，自然

首当其冲。

山东出了这么大乱子，储延也没想过能逃脱罪责，但他担心朱棣会趁机发作，自己一家老小的性命会不保！

“皇上命藩台大人为议和钦差，招安白莲教，这总可以让大人稍稍心安吧？”王贤对储延的心思吃不太透，故意如是问道。

“心安？呵呵……”储延看着王贤，似笑非笑道：“伯爷何必拿这种话试探下官？难道以伯爷的智慧，看不穿这只是皇上的缓兵之计？”说着语带讥讽地笑道：“不管我这边如何招安，只要到时候获罪下狱，届时皇上统统都可以不认账！”

“嗯……”王贤点了点头，储延能看得这么明白，倒省了自己好些口舌。

见两人心事重重的样子，魏源双眉一挑，冷然说道：“葫芦谷兵变，汉王乃罪魁祸首！白莲教之乱，汉王也是幕后黑手！莫非就因为他姓朱，便可以逃脱罪责不成？要我说，战死沙场还算便宜了他，我等有何罪责可言？凭什么要给他陪葬？！”

“哎，哪有那么多道理可讲？就是因为他姓朱……”储延叹气连连道：“不到那一步，事情总有缓转的机会。至少眼下，皇上还得靠着咱们这些人稳定山东的局势！”

“储大人说的是……”魏源点点头，却把目光投向王贤道：“你真的要进京吗？”

“嗯。”王贤点点头，正色道：“我若抗命不从，咱们就会落入皇帝的算计，一步步被逼到墙角。我仔细斟酌过，鱼死网破咱们胜算太小，而且说到底，这是他朱家的天下，咱们抢不过来……”

“是啊……”魏源点头叹气道：“皇帝手里有百万雄兵，只是如今国库枯竭，动弹不得，真要是把他逼急了，抄上几十上百家豪族，总能凑齐用兵的军饷，到时候以卵击石，咱们肯定不是对手……”

“可是伯爷去京城，也不过只能拖延数月。数月之后，皇帝必然能筹措到军饷，结果还不是一样？”储延忧心忡忡道：“我就担心，伯爷会有去无回……”

“二位放心，没有三两三，不敢上梁山。我既然敢去，就自然有自保的办法！”王贤朗声笑道：“别忘了，我的那些罪状，就是皇上也没法拿到明面上来说，想用别的罪名办我，也得看看能不能办得了我！”

二人见王贤胸有成竹，心说京城有太子，太孙，还有那么多和王贤交好的势力，皇帝不亮出谋反的罪名还真不一定能办得了王贤。便压下心头的担忧，又和他说了会儿山东的安排。

“有件事，还得烦请储大人帮忙。”王贤看看储延道。

“伯爷哪里话，如今我等同生共死，伯爷但有吩咐，下官自然赴汤蹈火在所不辞。”储延连忙表态道。

“是这样的。”王贤压低声音道：“那些蒙古骑兵如今已经骚扰到济南府了吧？”

“是啊。”储延点点头，苦涩道：“汉王造的孽，如今那几千蒙古骑兵就像一群饿狼，到处烧杀抢劫，我和魏大人手里那点儿军队，只能固守城池，城外的村镇就完全无能为力了……”

“是。咱们没有骑兵，对付不了这些来去如风的鞑子。”魏源也点头附和道。

“这样啊……”王贤沉吟一下道：“有没有考虑招安他们？”

“招安他们？”储延和魏源都愣了一下。

“不错。”王贤点点头道：“这帮鞑子是被汉王拐到山东来的，如今海路已断，想从陆路回辽东又是痴人说梦，如今已成孤魂野鬼，只能四处劫掠为生。我想只要能保证他们人吃马嚼，他们是可以停止骚扰百姓，为我所用也不是不可能的。”

魏源二人是听明白了，感情王贤打起了那些蒙古骑兵的主意，储延看看魏源，点头道：“可以试一试。”

“试试吧。”王贤叹口气道：“让他们继续折腾下去，山东何日才能开始恢复元气？”

魏源和储延点点头，深以为然。

王贤和魏源二人，不知不觉便谈到月上中天，两人才起身告辞。送两人出了门，王贤便匆匆返回后宅。他明日还要继续北上，和家人在一起的时间实在太少了……

正屋中还亮着灯，灯光透过窗纸，一片橘黄色的光晕，给这寒冷的冬夜平添一抹暖色。王贤知道，妻子在屋里等着自己，心中一暖，快步走到门口，推开房门便见林清儿坐在床边，正在一边轻声哼着摇篮曲，一边拍打着

熟睡的儿子。

王贤赶紧放轻了脚步，蹑手蹑脚走过去，林清儿听到动静，抬头看向王贤，目光中的暖意是王贤这一年来都未曾感受到的。

王贤走到床边坐下，轻轻握住妻子冰凉的手，将她消瘦的肩搂在怀里，和她一起看着熟睡的儿子。三岁的王佑正是最讨人喜欢的时候，圆嘟嘟的小脸在灯光下闪着瓷器般的光，粉红的嘴唇在睡梦中嚅嗒几下，嘴角便挂起一丝甜甜的笑，好像梦到了什么好事.....

“这是咱们的儿子.....”林清儿靠在王贤同样瘦削的肩头，仿佛终于找到了依靠，过去一年多的惊惧忧惶，一下子就无影无踪了一般。

第一千零七十一章老道

“这是咱们的儿子……”王贤搂着妻子，看着王佑，口中低沉道：“我这个爹太不称职了，他都不认识我了……”

“不用担心，亲的总是亲，等这些事都过去了，你多陪他几天就好了。”林清儿靠在丈夫的肩头，忍不住喃喃说道：“能过去吗？”

“能。”王贤低头看着妻子消瘦的脸，岁月并没有在林清儿的脸上留下多少痕迹，依旧是那样的唇红齿白、美目倩兮，只是气色差了好多，脸上仿佛蒙了一层淡淡的灰色，不时还轻轻咳嗽几声，就像又回到十年前初见她时的病弱样子……

“清儿，你的病又反复了？”王贤心如刀绞，手指捧住林清儿的面颊。

“多少年没犯了，不打紧，可能是济南冬天太干燥吧，等开春就好了。”林清儿忍着咳嗽，安慰丈夫道：“你不用担心我，我没事的……”

“哎，都是我的错……”王贤颓然低头，他怎能不知，是自己生死未卜，整个家族命运叵测，让林清儿忍不住又回忆起十年前那场噩梦，连带着久不发作的病根都重新出来折磨人了。

“小怜妹妹还没有音讯吗？”虽然知道这时候不该问这个问题，林清儿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句。

“没有……”提到顾小怜，王贤的身子明显僵住了，摇摇头，声音低沉道：“我发动了所有的人，一直在找，但一直也找不到……”

“她一定不会有事的。”林清儿伏在王贤怀里，想要给他最大的安慰道：“我有预感，我们一家一定会团聚的……”

“嗯……”王贤重重点头，夫妻就这样紧紧相拥，和衣而卧躺在床上，一边看着熟睡的儿子，一边轻声说着话，不知不觉就到了天亮。

听到外头的鸡叫，王贤恨恨地哼了一声：“催什么催，回头炖了鸡汤给娘子补补身子。”

林清儿身子本就不爽利，又熬了个通宵，此刻精力严重不济，却仍不舍得合眼，唯恐少看王贤一眼。闻言掩口轻笑道：“母亲嫌鸡不打鸣，要杀之后快，官人又嫌鸡打鸣，也要杀之，你让它如何是好？”

王贤咧嘴笑笑，又侧侧身子，想和林清儿抓紧最后的时间温存一会儿，

却听一个奶声奶气的声音道：“娘，我要尿尿……”

林清儿听到声音，想要起身，却手脚无力，起了起没起来。王贤忙把她按住，道：“我来吧。”便赶紧赤脚下地，寻来尿壶，看着睡眠惺忪的小人，一时手足无措。

林清儿掩口轻笑，示意他脱下儿子的裤子，王贤赶紧搁下尿壶，把王佑的裤子往下一扒，便见白生生的两截中间，小鸡鸡已经迫不及待地发射了。王贤没躲开，被王佑尿了一脸，一时间狼狈不堪。林清儿忍俊不禁，忙唤玉麝进来给这一大一小收拾。王佑倒是一歪头，又甜甜地睡了……

换好了衣裳，王贤尴尬地朝林清儿和玉麝龇龇牙道：“业务不熟，下次就好了。”

玉麝似幽似怨地白了王贤一眼，小声道：“下会还不知什么时候呢……”

王贤和林清儿都被玉麝一句话说得有些黯然，玉麝赶忙赔不是道：“是奴婢这嘴欠撕了……”

“你说得没错，我以前太蠢了，为别人的江山像狗一样东奔西跑，却还免不了兔死狗烹的下场……”王贤却摇摇头，按住要抽泣的玉麝的肩膀，定定看着妻子道：“等着我，等我了了京中之事，便会远离朝堂，找个世外桃源，咱们一家人远走高飞，管他天崩地裂，咱们只过咱们的小日子！”

“嗯……”林清儿含着泪重重点头，她虽然知道以王贤如今身上的担子，要想远走高飞是何其困难。但能听到他有这份心，林清儿就心满意足了，她真担心王贤会走火入魔，踏上那条造反的不归路！

闺中少妇不知愁，春日凝妆上翠楼。

忽见陌头杨柳色，悔教夫婿觅封侯。

王贤在万竹园中一直待到次日过午，逗得王佑终于叫了一声‘爹爹’，才依依不舍地上路。这次灵霄没有嚷着非要跟着他，经过这么多磨难，她已经不再是那个不懂事的小公主，知道自己应该替王贤保护好林清儿和王佑……

北京，呼啸的寒风掠过一片冰封的南海子，吹得禁苑湖畔的太监宫女缩手缩脚缩没了脖子，哪怕看到大太监黄修过来，太监宫女们也不过是瑟缩着躬躬身子，就算表示行礼过了。

平日里黄修最注重礼节，但此刻也只顾着把身子缩在皮裘里，哪还管太监宫女们失礼不失礼。他身后跟着一个身穿单薄道袍，足踏芒鞋，长髯飘飘的老道。这三九天穿再厚的棉袄都能冻死活人，这衣衫单薄的老道却红光满

面，似乎一点都感受不到寒冷一般。

黄修也注意到这一点，不由哆哆嗦嗦地点头，心说看来没找错人，这老道果然有些法力！

黄修领着老道来到昭和殿外，两人先进了偏殿，小太监赶忙给黄修除下外袍，扶着快冻僵了的黄公公坐到暖笼旁，又将手炉揣到他怀里。好一会儿，黄修才恢复了知觉，又将一大碗姜汤灌到肚子里，终于感觉身上热乎起来，重重吐一口白气道：“贼老天，要冻死活人！”说完看看坐在一旁好整以暇的老道道：“道长，你穿这么少，怎么就不冷呢？”

老道呵呵一笑，飒然道：“公公，老道自幼精研道术，又常服丹丸，早就百病不侵，不染寒暑了。”

“看起来，你确实有些本事。”黄修点点头，换上一副郑重其事的表情道：“待会见了皇上，你可得把看家的本事都拿出来，要是能把皇上的病治好，你这辈子就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可要是出一点儿闪失，甭管你练了什么金刚不坏，咱家都要把你剁成肉泥！”

听着黄修的恩威并施，老道浑不在意地笑笑，将一只手伸到熊熊燃烧的炭盆中，拿起一块烧得通红的木炭，看得黄修和一旁的小太监眼珠子都瞪出来，才丢回盆中，若无其事地拍拍手道：“公公若是不放心，老道回去就是。”

黄修都看傻了，愣了好一会儿才反应过来，连声道：“别别，咱家方才胡言乱语，老神仙千万别往心里去。”说着便问一旁的小太监道：“皇上醒了没有？”

“刚才醒了，心情不太好，发了一通火。”小太监小声答道。

“哦。”黄修点点头，入冬以来，朱棣的病一天比一天厉害，偏赶上那么多糟心事，要是哪天心情好，才叫稀罕呢。他扶着膝盖站起来，对老道道：“老神仙先坐着，咱家进去通禀一声。”

老道点点头，黄修便离了偏殿，穿过重重宫闱，到了皇帝的寝殿之中。

寝殿中，白发苍苍的皇帝靠坐在软榻上，一旁是一个三十多岁、端庄和善的宫装贵妇，正端着药碗劝说朱棣服药。

“不喝不喝！”朱棣不耐烦地瞪着那贵妇道：“喝了一冬的药，也不见一点儿好！连胃口都败没了！”

贵妇哄孩子似的，苦苦劝道：“良药苦口利于病嘛，皇上再喝两副应该就

能见好？”

见贵妇又将药碗递上来，朱棣一挥手，便打翻了药碗，怒道：“说不喝就不喝，你啰唆什么？！”

那贵妇见皇帝动了真火，一时愣在那里，不知该跪下请罪，还是怎地。

“老奴拜见皇上，贵妃娘娘。”黄修见状，赶忙出声替贵妇解了围。这贵妇乃是朱棣的贵妃王氏，数年前贤妃薨逝后，她便执掌六宫，宫中有传言，皇上有意立她为皇后，可惜王贵妃膝下无所出，所以也没引起朝野多大的关注。

王贵妃感激地看一眼黄修，对朱棣轻轻说一声：“臣妾先告退。”听朱棣哼一声，她便躬身退下。至于地上的药碗，自然有小太监上前收拾。

“什么事？”朱棣看看黄修，算起来这正是该他当值的时间，但没必要特意出声禀报吧？

“上次跟皇上说的胡道长，老奴已经请来了。”黄修小声问道：“皇上要不要见见。”

朱棣想了一会儿，才记起前番黄修曾提过，要请个道士来给自己瞧瞧。说起来，这事儿还是朱棣自己提出来的。他这病非但宫中御医束手无策，宫外的名医也请了不少，没一个有能耐治好的。被折磨得实在没办法，有一天朱棣无意中说起，要是有包治百病的仙丹，自己愿用天下的财富去换。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过不几天黄修便趁着当值跟朱棣说起，京中白云观有一位胡道长，据说已经一百六十多岁，仍然鹤发童颜，精神矍铄。据说是因为幼时得仙人相授道法的缘故。朱棣一听就来了兴趣，缠绵病榻久了，为了能好起来，什么偏方皇帝都愿意尝试，何况是见个道士呢。

“让他进来吧。”朱棣果然没有犹豫，便让黄修宣见。但他也知道这种事传出去不太体面，不忘吩咐一句道：“不要太声张。”

“老奴有分寸，对外只说他是，来给皇上讲《黄庭》解闷的。”

第一千零七十二章变卦

老道士被黄修领进殿中，朱棣一看这的老道样貌，鹤发童颜、仙风道骨，心里就信了一两分。便让黄修给老道赐座。

老道士也不推辞，欠身谢过皇帝后，便大刺刺在锦墩上坐定，目光炯炯看着朱棣，好似对方根本不是杀人如麻、御宇八方的大明皇帝，而是一个病痛缠身的普通老者一般。

被老道这样打量，朱棣心生不快，但转念一想，又觉着这才是世外高人应有的做派，便按下性子客气说道：“敢问道长仙寿几何？”

“老道生于景定元年。”老道士眼中沧桑无限道：“在这俗世挣扎的日子，已经两甲子又四十载……”

朱棣眼珠子瞪得溜圆道：“景定元年，你是南宋生人？”

“老道七岁那年，忽必烈攻打襄樊，老道随家人躲入深山避乱，幸得异人授道书三卷，可惜天资愚钝，勤修苦练两甲子，还不能挣脱五行，跳出三界，终归要化为尘土。”老道士摇头叹气，好像对自己只能活一百岁还很不满意似的。

“哦……”朱棣素来就信奉鬼神，否则也不会劳民伤财在武当山大兴土木，给真武大帝修道场了。这和他当年被姚广孝的鬼话煽动造反有直接关系，道衍和尚一直制造各种谶语卦言，让朱棣相信自己是天命所归，终于决定起兵造反。靖难之役中，朱棣身先士卒大小百余战，却毫发无伤，极其不可思议地以一府之地夺取天下，就更让朱棣坚信有鬼神护体之说了。

所以老道说自己有一百多岁，朱棣并没有多大质疑，而是接着问道：“不知道长修习何种道法？”

“吐纳、丹法、道术。”老道缓缓说到。

“可否演示一二？”朱棣问一句，紧紧盯着老道。

“可以。”老道微微颌首，道：“老道便给皇上表演个天花乱坠。”便在皇帝和黄修的注视下，凭空变出一个银盆，然后一手端着银盘，另一手捻着一张符纸在空中一抖，口中念一句咒语，符纸化为橘色的火球飞入盆中，一阵烟雾过后，银盆里便盛满了一盆清水。

“哎哟！这个厉害！”黄修看得目瞪口呆，忍不住叫唤起来。朱棣虽然没出声，但脸上的惊奇之色，并不亚于黄修。

“还没完！”老道暴喝一声，将那银盆中的清水往天上一泼，落下来的却是千百朵五颜六色的花瓣！

闻着扑鼻的异香，看着面前的眼花缭乱，朱棣终于也忍不住开口赞道：“好！道长果然好道法！”

老道却恢复了老神在在的淡然模样，拈一朵鲜花攥在手中，等他摊开手，鲜花已经变成一枚道符，老道缓缓摇头道：“这只是术不是法。”

“在朕看来，已经很了不起了！”朱棣已经信了老道三四分，看老道的眼神也热烈起来：“不知道长会不会看病？”

老道却摇了摇头，道：“贫道未曾修习过医术……”

朱棣失望得目光一黯，却听老道话锋一转道：“因为修道之人百病不侵，学医术有何用处？”

“那……道长看朕可以修道吗？”朱棣的语气也变得小心翼翼，唯恐再受打击。

“以皇上的年纪有些晚了……”老道上下打量朱棣，那双闪闪发亮的眸子，仿佛能将朱棣的五脏六腑都看透：“只有服用九转龙虎丹，使皇上的龙体重回青春，才能筑基修行。”

“九转龙虎丹？”朱棣让老道一番云里雾里，说得一颗心七上八下，已然信了五六分。眼巴巴地看着老道问道：“这丹，能治朕的病吗？”

“呵呵……”老道士高深莫测地笑起来道：“皇上说笑了，这九转龙虎丹服完之后，可以脱胎换骨，洗筋易髓，让皇上的龙体重回盛年，您说区区病痛，算得了什么？”

“真的吗？”朱棣激动地咳嗽两声，才意识到有些失态，重新坐回软榻道：“道长，哪里有这种仙丹？”

“普天下只有贫道一人会炼。”老道缓缓说道：“不过一转九日，九转八十一日，炼制的时间稍长。”

“不打紧，不打紧！”朱棣摆摆手，马上吩咐黄修道：“把偏殿收拾出来给道长炼丹，道长需要什么材料，你负责搜集！就是龙肝凤髓也要给道长找来，听明白了吗？”

“老奴遵命。”黄修恭声应下。

朱棣抓到了救命稻草，精神好了很多，又和胡道长聊了好一会儿长生之术，听老道舌灿莲花，说得十分高明。又听说九天后，第一转金丹便可出炉，朱棣不禁龙颜大悦，对老道的信任，不由提高到了七八分。

谈兴正浓，外头太监禀报，郑和求见。

此时不是郑和当值，求见必有要事，朱棣按下谈性，吩咐黄修带老道下去，好生侍奉。这才让郑和进来。

黄修带着老道出去时，跟郑和打了个照面，赶忙躬身行礼，郑和也客气地点点头，便算是还礼。看着郑和进去的背影，黄修不由暗暗愤恨，任自己如何巴结，在皇上心里的地位始终比不过郑和。

黄修又看向胡道士，目光一下子热烈起来，心说这次要是把丹炼成，治好皇上的病，什么郑和马三宝，全都得靠边站！

胡道士依旧挂着高深莫测的笑容，老神在在站在那里。

郑和进去寝殿，见朱棣疲惫地靠在椅背上。方才一阵兴奋，已经透支了皇帝的体力。

“皇上。”郑和也不废话，躬身禀报道：“山东来报，王贤已经离开济南，兼程北上，这会儿应该快到沧州了。”

“他竟然敢来？”朱棣一下子眉头紧锁，双目寒光直射地重复道：“他竟然敢来……”如是重复了两遍，他才抬头看着郑和道：“你怎么看？”

“以臣愚见，可能是咱们误会忠勇伯了，他接到旨意毫不停留，便日夜兼程进京，应该是心中无愧的表现。”郑和轻声说道。他个人对王贤的印象是极好的，一直认为王贤会是大明朝未来几十年的栋梁，就算没有什么私交，也想替王贤开脱几句。

“哼！”朱棣却冷哼道：“他要是真的问心无愧，为什么要先去青州再到济南，然后才进京？”

“他去青州是接旨，至于路过济南……他的家眷在济南，探望一下也是人之常情吧？”郑和轻声说道。

“他分明是去密谋！”朱棣却发作起来，一动怒，那种像有无数蚂蚁在全身骨节噬咬的疼痛便又袭来，让朱棣的表情都狰狞起来，声音更是阴沉得可怕道：“你以为谁都跟你一样厚道？朕看他是安排好了后手，才有恃无恐进京的吧！”

“老臣愚钝。”郑和缓缓问道：“不知他安排了何种后手？”

“京里的，山东的，向着太子，和他勾结的多了去了，他有的是后手可以准备！”朱棣疼得满脸汗珠滚滚，双目透着怨毒的光，断断续续道：“竖子，他已经不怕朕了！想要跟朕掰掰手腕了！”

郑和不知朱棣口中的竖子，指的是王贤还是太子，但无论哪一个，对大明朝来说，都是一场天大的祸事！他还想再劝劝皇帝，却见朱棣满脸汗水，痛不欲生的样子。赶忙打住话头，扶着朱棣到床上躺下，又叫御医进来给朱棣好一番针灸推拿，皇帝这才缓过点儿阳神来，却把所有的人都赶出去，独自一人孤零零躺在寝殿之中。

朱棣满身病痛地躺在龙床之上，望着有些重影的帐顶，想要抬手揉揉眼，却怎么也抬不起来，最后只能放弃努力，仰面长叹一声，心中黯然道：‘英雄老矣，教竖子猖狂……’

如果倒退回几年前，哪怕是今年春天，龙体尚算康泰时，朱棣根本不会把王贤放在眼里，搓尔挑梁，不过是挥手之间，便可碾为齑粉！但如今，僵卧病床，昏昏沉沉的皇帝，不得不痛苦地承认，随着自己的衰老病弱，此消彼长间，大明朝已经出现了可以挑战皇权的力量！

都有谁？太子、王贤还是白莲教？一个个名字在朱棣脑海中盘旋，最终竟定格在王贤身上。

朱棣思来想去，竟悚然发现，王贤是比白莲教和太子更可怕的对头！白莲教虽然兵多势大，但根基浅薄，充其量只能为患一方。太子根基深厚，一呼百应，但借他个胆子也不敢干出弑君弑父的行径来！唯独王贤，虽然看似孑然一身，却可以将白莲教和太子力量同时化为己用，更是心狠手黑，连皇子皇孙都敢杀，真要是给他可乘之机，他真敢把刀子架在皇帝的脖子上！

想到这儿，朱棣感到脖颈一阵阵冰凉，这下彻底清醒过来，开始仔细盘算起，该如何应对眼前的局面了！

辗转反侧到四更天，朱棣缓缓开口道：“把郑和叫来。”

郑和就在殿外候着，闻命赶忙上殿，跪在皇帝床前，轻声问道：“皇上有何吩咐？”

“几件事，你去办一下。”朱棣看着郑和日渐苍老的面庞，嘶声道：“立即派人拦住王贤，让他返回山东。”

第一千零七十三章河东河西

“立即派人拦住王贤，让他返回山东。”见郑和愣在那里，朱棣又重复一遍。

“是。”郑和茫然点点头，不确定是不是皇帝要和王贤妥协。

朱棣这才接着道：“让他接替储延，担任钦差招安使，让他去博兴宣旨……”待郑和记下，皇帝又说道：“另外，从今日起，锦衣卫归于东厂之下，把赵赢立即召回来，让他重整锦衣卫！”

“是……”郑和依旧点头，心底却泛起彻骨的寒意。原来皇帝并不是要妥协，只是意识到眼下可能准备不足，要争取时间布置，彻底不给王贤可乘之机而已。

“去吧……”朱棣挥挥手，嘶声道：“把当值的内阁大臣叫来……”显然，皇帝还有很多事情要办。

“是。”郑和行礼后退下，出来对守在寝宫外的杨士奇道：“皇上请学士进去。”说完，也不看匆匆进殿的杨士奇，便步履沉重地出了宫殿。

殿外，寒月如霜，星斗西斜，郑和吸一口冷冽的空气，只觉五脏六腑犹如刀割。他知道，皇帝已经下定决心，要除掉王贤了……

天津城外陈官驿，王贤和一众护卫星夜兼程，赶到这座距离京城三百里的驿站，准备稍作歇息继续上路。

进去驿站，驿丞一看是锦衣卫，赶忙殷勤招呼，众护卫却不用他插手，井井有条地喂马烧饭，戴华又打了热水给王贤洗脸。

王贤简单洗漱之后，和衣躺在床上想要睡上一觉，无奈脑海中千头万绪、纷沓而至，明明全身疲惫，却没有一点睡意。瞪着眼在床上躺了不知多久，才终于迷迷糊糊打起了盹。谁知刚刚睡着，外头就响起了敲门声。

“什么事？”王贤坐起身来，声音带着火气。

“大人，京中来使，请快出来接旨！”戴华的声音响起。

“知道了。”王贤愣了一下，这才穿鞋下地，推门到了院中。

院子里，几名风尘仆仆的太监立在那里，满脸的疲惫比王贤一伙人还要浓重十倍。看到王贤，为首的太监扯着嗓子嘶声道：“忠勇伯接旨。”

王贤赶忙跪接旨意，太监便将皇帝任命他取代储延为钦差安抚使，立即返回山东宣旨招安的旨意宣读一遍。

王贤接旨后，站起身来，为首的太监把黄绢往他手里一塞，便直挺挺地晕了过去。

旁边人忙七手八脚将那太监扶住，架到厢房中救治。王贤皱眉看着那几个太监进了厢房，便转身回到自己的房间，对着朱棣的旨意沉思起来。

过了片刻，戴华进来，见王贤还对着黄绢发呆，等了一会儿还不见反应，才忍不住小声道：“大人，那个太监是累晕的，他们从京里出发，一刻也没停歇，一口气跑出来三百里……”

“呵呵……”王贤这才有了表情，语带讥讽道：“皇上怕来不及阻我回京。”

“招大人回京也是他，不让大人回京也是他。”戴华嘟囔一声：“皇帝老儿还有没有点儿正事儿了？”

“之前让我回京，是算准了我不敢回京。”王贤淡淡说道：“一旦我出他意料，他反而害怕开了。”

“这不正好？”戴华笑道：“咱们回山东，和朝廷老死不相往来就是了。”

“哪有那么简单……”王贤摇头道：“皇帝不是放我回山东，只是想让我晚些时间进京。”说着掸一掸那道黄绢道：“这上头说的很清楚，我这个钦差招安使，到山东是宣旨，不是招安。说白了，就是让我传道旨意罢了。”说着讥笑道：“你看着好了，那道旨意里肯定还有让我进京的命令……”

“那……怎么办？”戴华紧皱着眉头问道。

“还能怎么办，回山东！”王贤将黄绢往地上一掷，沉声说道。

其实，博兴城已经没有白莲教的影子……

当初汉王和白莲教针锋相对，都没有在博兴城设防，概因此城城垣低矮，易攻难守，在此设防殊为不智。之前白莲教壮志凌云，剑指乐安州，只是将此处作为进兵的中转站，后来兵败青州，慌不择路，才会暂时屯驻乐安。

如今虽然已经暂时休兵，但博兴距离柳升大军屯驻的青州城不足百里，白莲教的残兵败卒驻于此城难免寝食难安，是以转进它处的呼声一直不绝于

耳。只是青州这一战略咽喉一丢，对于不足两万的败军来说，能选择的余地着实不多了……

往东，往西，往南都是送死，只有北上乐安和利津两途，而利津濒临大海，海上有郑和的舰队游弋，去利津似乎也是自投罗网。说来说去，只有到乐安州，和刘俊的部队汇合一条出路而已……

刘俊也确实早就派人过来，邀请佛母和法王到乐安州，只是青州军内部，对要不要去乐安，十分的迟疑。因为青州军已经不足两万，而且士气低落，四分五裂，到了乐安，就有被兵多粮足的刘俊所吞并的危险……尤其是唐封，十分抗拒北上乐安，一直撺掇唐天德不要北上。

是以足足拖了半个月，一直拖到粮草耗尽，兵变四起，在博兴已经待不下去，众将领才不得不起劝谏唐长老去乐安。唐长老也知道回天乏术，终于同意启程，带着两万军队，十余万教徒，在冰封万里的寒冬腊月艰难向乐安跋涉……

等这些饥寒交迫的军队抵达乐安时，已经跟乞丐没有什么两样了……刘俊又故意整齐五万大军，全副武装、浩浩荡荡在城外列队欢迎佛母和法王驾到，看上去十分热情，但在气势上已经完全压倒青州军……

“哈哈，欢迎欢迎！”刘俊一身昂贵的盔甲，外罩黑貂皮大氅，在阿丑、二黑、许怀庆、龙五爷等一干将领簇拥下，大笑着来到唐长老的马车前。唐长老本来想强撑着骑马出现在乐安城下，无奈一路上颠簸辛苦，伤情又有反复，根本起不来身，只能病歪歪躺在马车上，看着刘俊耀武扬威。

看着落魄不堪的唐长老等人，刘俊心中十分畅快，想到数月前，唐长老派五万大军在青州城外给自己的下马威，感觉今日终于狠狠出了一口恶气！

看着唐天德强撑着坐起来，刘俊却故意不理睬他，先翻身下马，向佛母施以大礼，毕恭毕敬道：“恭迎佛母！”

唐赛儿骑在马上，依然是白衣白裙，白纱罩面，清清淡淡，仿佛不食人间烟火，对刘俊也只是微微点头。

刘俊也不以为意，从地上爬起来，拍拍膝盖的土，才好像刚看到唐天德一般，大惊小怪地咋唬起来：“哎哟，这不是唐长老？您怎么病成这样了？”

听到刘俊不称‘法王’，而以‘长老’相称，唐天德只是微微皱眉，纵使心中不爽，但形势比人强，也只能忍下来。可一旁的唐封不能忍，怒哼一声道：“大胆，见到法王还不跪迎！”

听了唐封这一声，阿丑等人纷纷怒目而视，心说都这时候了，这小子还

搞不清状况。

“呵呵……”刘俊轻蔑地看一眼唐封，皮笑肉不笑地点头道：“是本座失礼了。”说着看向唐天德道：“法王，请受本座一拜。”话虽如此，动作却慢得要命，好像关节炎发作一样……

“使不得……”唐天德赶忙连声拦住。他知道，真要是受了刘俊这一礼，回头还指不定要被他折腾成什么样。其实他来的路上早想通了，人在屋檐下，哪有不低头？只有暂且退避三舍，一切等伤好再作他图。

“多谢法王。”刘俊马上站定，他也就是做做样子，他才不相信，唐天德敢受自己这一拜。

唐封铁青着脸站在一旁，看着刘俊得意洋洋地上马，引着佛母和唐天德，穿过层层军阵，往城中而去。

唐封愣了一会儿，才想起要跟上，却冷不防被阿丑探手拽住。

“你要干什么？”唐封回头怒视着阿丑。

“扇你！”阿丑说着挥起手臂，一巴掌抽在唐封脸上，唐封不过是个纨绔子弟，哪禁得起阿丑的牛力？一巴掌就被扇在地上，几颗牙齿伴着血沫飞了出来。

一旁的青州军将领，却全当没看见，不管唐封闷着头往前走。

“嘴巴放干净点儿，下回就不是这么便宜了！”阿丑一口浓痰吐在唐封脸上，骂一声“什么东西？”然后便扬长而去。

唐封捂着肿胀的脸颊，看着阿丑嚣张离去的背影，这才渐渐意识到自己父子如今的处境，那曾经触手可及的少主梦，已经化为泡影……

回到城中，刘俊请佛母入住原先的汉王府，唐天德自然也被担架抬入王府。但刘俊绝口不提，如何安顿唐天德父子，明摆着这爷俩能住进王府，都是因为佛母的原因。

唐天德倒也识趣，当天便提出，自己年老多病，行将就木，欲将法王之位让与刘俊。刘俊却不领情，当着白莲教大大小小头领的面，公然宣称所谓法王，并不符合白莲教的教义，应当予以废除，仍然以护法自居。

第一千零七十四章钦差到

所谓护法之位，对刘俊自然只是无关紧要的虚名，放弃了也就放弃了。但对眼下的唐天德来说，却是所有了。他本来还抱着将王位禅让给刘俊，自己当太上王的痴念，可谁知刘俊竟不上套，让他最后一点儿指望都落了空……

看着失魂落魄的唐天德被抬入后院，刘俊狠狠啐一口，低声骂道：“不死心的老不休……”转过脸时，却已是满面堆笑，拱手对佛母道：“请佛母升座议事。”

唐赛儿却摇摇头道：“本座不再过问俗务，请护法自行其是便好。”

刘俊盯着唐赛儿看，想看看她到底是不是真心说这话。但隔着厚厚的白纱能看出什么来？也只好权且认为佛母言行合一了。“那好，小事情便不麻烦佛母，遇有大事再请佛母定夺。”

“如此甚好。”唐赛儿点点头。

刘俊离开王府，回到一街之隔的乐安州府——这座规模仅有王府十分之一大小的衙门，便是刘俊如今的将军府。衙门虽小，如今却是白莲教的权力中心，刘俊一声号令，白莲教自刘信以下，几十名头头脑脑，全都乖乖过来听命。

“护法驾到！众人跪迎！”阿丑手握腰刀，拖着长调立在众头目面前。

对刘俊这种小人得志的做派，众头目自然心中不忿，但看着左右手持砍刀，挺胸腆肚而立的两排武士，哪个也不敢将不满表现出来，只能乖乖俯首，七嘴八舌跟着阿丑喊道：“恭迎护法。”

刘俊这才踱着方步从屏风后转出，看着昔日的同僚上司乖乖跪在自己面前，心中那叫一个畅快，不紧不慢在虎皮交椅上坐定。目光又缓缓扫过众人，还刻意在老对头刘信脸上停留片刻，然后才慢悠悠道：“阿丑，你瞎搞什么，这些都是本座的兄弟，还不快快请他们起来。”

“嘿嘿，哥，下不为例。”阿丑心说，看你挺爽的啊，怎么还训起我来了？不过龙五爷早就说过，杀一杀这些人的威风，树立一下权威是必须的，但不能一而再再而三，那样会坏了大事的……

等阿丑装模作样把众人叫起来，刘俊干咳一声道：“诸位兄弟，咱们白莲教已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胶东半岛虽然还在我教手中，但中间隔了个青州，海上又有朝廷三宝太监的舰队，咱们就是插上翅膀也回不去。”

刘俊这话，让众人忘记方才的不忿，一个个忧心忡忡起来。他们都知道确实如此，丢掉青州这个咽喉锁钥之地，白莲教军队一下子成了孤军，只能困在这乐安城中。

“眼下咱们这七八万军队，只能靠汉王国下的那点儿粮草过活。”刘俊又说一句，顿一顿道：“不到明年开春，全都得他妈饿死。”

众头领面面相觑，还是刘信忍不住闷声道：“不是说，汉王国的粮草，够吃好几年的吗？”

“那是放出风去，麻痹官府的，朱高煦到山东才几年，上哪囤这么多粮草去？”刘俊翻翻白眼道：“也就是你这种二傻子才能相信。”

“哼……”要是以前，刘俊敢这么说，刘信早就拔拳相向了，但现在，他也只能转过头去闷哼一声而已。

“眼下两条路，一个是坐吃等死，一个是练兵习武，来年开春和官府决一死战，打下青州，夺回咱们的地盘！”刘俊看着众人，咬牙切齿道：“选第一个的站左边，选第二个的站右边。”

众头领看他这要吃人的样，就知道谁敢选第一个，弄不好就得给喀嚓喽，自然齐刷刷全都站到右边。刘信倒不是怕了刘俊，只是他家眷还在青州，当然不可能站左边。

刘俊却不管刘信心里怎么想，这下愈加得意洋洋地看着刘信，气得刘信恨不得调头就走。

“既然都同意整军习武……”刘俊调戏完了刘信，便一指许怀庆道：“那就请这位将军说一说，咱们怎么个捣鼓法！”

许怀庆上前一步，立在众头领面前，他身材魁梧，相貌威严，全身上下透着腾腾的杀气，一看就是百战余生的猛将。众头领不禁暗暗咋舌，心说这刘俊到底祖坟上冒了多少青烟，没了黑翦，又来这么个看起来很有本事的黑面神，还真是好运透顶。

许怀庆也不跟他们客套，沉声道出自己的方案，乃是将所有军队打散重编，然后按照胶州军那一套已经成型的方案整编训练。一切奖惩也都按照胶州军的规矩来，所有军官的任命自然也都归刘俊的人管。

“都听清楚了吧？”等许怀庆说完，刘俊看看众头领，幽幽道：“都没意见吧？”

众头领哪能没意见？这是要夺他们的兵权，让他们一无所有啊！便有将领忍不住大声道：“刘护法，咱们认你当老大，你就是要当法王咱们也支持，可总不能不留条活路给兄弟们，让咱们全都成了光杆啊！”

“是啊，护法，贪多嚼不烂……”见有挑头的，众头领忙纷纷附和。

“你……”刘俊伸出一根手指，指着那挑头的头领，笑眯眯道：“过来。”

那头领硬着头皮上前，口中不断解释：“护法，俺不是违抗你，实在是就那点儿本钱……”

话音未落，一名武士手起刀落，便将那头领的脑袋剁了下来！

“啊！”众头领的惊叫声中，那好大的头颅一脸惊恐，在满是鲜血的地上滴溜溜打转……

“谁还跟他一样，舍不得自己那一亩三分地？”刘俊冷声说道：“不妨也一并上前。”说着看向刚才附和那人的一名将领道：“你吗？”

“不是不是……”那名将领赶忙连连摆手。

“你吗？”刘俊又看向另一名将领。

“不敢不敢！”那名将领也一样摆手连连。

“谅你们也不敢！”刘俊轻蔑地哼一声，看着众将，不留情面地呵斥道：“咱们知根知底多少年，谁不清楚谁是什么货色？”说着一拍胸脯，大声道：“包括老子在内，全他妈都是草包！军队给咱们来带，也一样全带成草包！白瞎了那么多教中子弟！”

见刘俊连自个儿一块骂进去，众将这下全都羞臊地低下头。他们带兵的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但仍然两眼一抹黑，根本就不会带兵，更不会打仗！军队在他们手里就是争权夺利，代表自己实力的工具而已……

“如今都到这时候了，还他妈不撒手！非得让朝廷一锅端了，全家老小死光光，才能撒手不成？”刘俊扯着嗓子大声吆喝道：“谁他妈不撒手，老子今天就让他上西天！”

面对着杀气腾腾的刘俊，众头领没人敢说个‘不’字。只是心中难免腹诽，你小子说的好听，军队到了你手里还不一样是争权夺利的工具？莫非你还能把那些乌合之众，练成精兵不成？

让众头领没想到的是，刘俊虽然自承草包，但手下却真有能人。那黑面

将军许怀庆还有手下一干将领，一个个都十分会带兵练兵，军队整编之后，仅仅训练了几日，精气神就明显不一样了，至少看上去像一支能打仗的军队了……

就在众头领自叹不如，准备老实认命之时，一个人的到来，又让刚刚恢复平静的乐安城炸开了锅——腊月二十七，钦命招安使王贤，奉旨前来乐安宣召！

钦差抵达之日，佛母和刘俊率众头目出城相迎。众头目自然以为自个儿从没见过王贤的，纷纷好奇地打量着这位传奇人物，忍不住交头接耳暗暗嘀咕：“看来朝廷这回是动真格的了，连王贤都派来了……”

“嗯，确实是有招安的诚意……”

“看看他怎么说吧……”

佛母和刘俊都知道王贤的身份，对他的到来很是诧异，因为按照约定，他此时应该在京城才是。按下心头的疑惑，刘俊装模作样和王贤敷衍一番，把他请进了乐安城中。

趁着王贤沐浴更衣，刘俊溜到王贤房中，奇怪问道：“兄弟，你怎么又回来了？”

“情况有变。”王贤苦笑道：“皇帝老儿起了戒心，想要把我们往死路上逼。”

“那还跟他磨叽啥？”刘俊两眼一瞪道：“反他娘的就是！”

“胡说什么，就凭一个乐安城也想造反？”王贤叹口气道：“也太不把永乐皇帝当回事儿了吧……”

“不是还有柳升那些人吗？”刘俊挠头道：“大伙拧一块，怕他皇帝老儿个球？”

“柳升他们是不会造反的。”王贤摇头道：“他们的家眷都在京城，他们想的是怎么过去这一关……”说着看看刘俊道：“你别瞎操心，做好自己的事就行……”

“哎，成，当我没说。”刘俊讨了个没趣，也知道自己想不明白那些大道理，索性不再烦心。他看见桌上摆着的圣旨，好奇问道：“皇帝老儿有什么旨意？”

“你不会自己看？”王贤将巾帕在水中浸湿，仔细地擦拭双手，目光古井

不波。

“那我就看看了。”刘俊搓搓手，龇牙笑道：“咱这辈子还没瞧过圣旨。”说着把圣旨拿起来展开一看，登时呆住了。

第一千零七十五章圣旨

乐安州，原先的州府衙门，如今的将军府大堂中。

刘俊以下白莲教的大小百余名头目全都聚集在这里，大气不喘地听着堂上的王贤朗声念出圣旨道：“……白莲教罪孽深重，然能幡然悔改，有休兵止戈之心，归附朝廷之意。嗟乎，天有好生之德，朕有爱民之心，不忍百姓涂炭，黎民倒悬，特法外开恩，赦免其罪责，封刘信为山东都指挥使同知，刘俊为青州卫指挥使，刘阿丑为胶州卫指挥使……”

随着王贤念出一个个名字，被念到名字的头领都面生喜色，万万想不到朝廷这次还真是转了性，非但赦免了他们的罪责，还封他们大官做！尤其是那些被刘俊夺了兵权的头领，本来就一无所有，如今喜从天降，岂能不欣喜若狂？

哪知王贤念完一长串名单后，话锋一转，又沉声念道：“然首恶唐赛儿焚毁紫禁城三大殿，煽动一省百姓造反，致使百万生灵涂炭，罪大恶极，朕若姑息，枉为人君！特命钦差将其押回京城受审，即日启程，不得有误。凡阻拦者皆以叛逆论，人人可诛之而得其恩赏，钦此。”

王贤念完长长的圣旨，大堂中鸦雀无声……众头领面面相觑，心里嘀咕道：‘原来这招安是有条件的，我等的官爵却要用佛母的命来换……’

一时没人敢接旨谢恩了。虽然平心而论，很多人觉着这笔买卖实在划算，既然得了官身，自然要跟白莲教划清界限，管他佛母去死！反正少不了自己一根汗毛……这些白莲教的头头脑脑，大都是商贩地主之流，有些能耐钱财，但上不得台面。之所以会跟着造反，无非就是冲着能当大官发大财去的。如今能顺利洗白，还能当上大官儿，自然求之不得。

但他们也很清楚，佛母在白莲教中崇高的声望。要是他们敢接这个旨，恐怕走出这道门，就得被怒火冲天的教徒给打成肉酱！

“怎么还不接旨？”王贤将圣旨折好，捧在手中，脸上没有一点表情。

“这个……”刘俊代表众头领，满脸纠结地问道：“是不是还有商量的余地？”

“是啊上差，佛母在我教中地位崇高，会出大乱子的！”众人七嘴八舌附和道。

“此乃金科玉律，任何人都改变不了。”王贤却只淡淡说道：“你们若不接旨，便是抗旨，招安一事，今后再不会有。”

“这……”众人登时被憋在那里。坚持和佛母共进退吧，到手的荣华富贵就要化为泡影，拿佛母换取富贵吧，又会面对教徒的熊熊怒火，一时间是左右为难，不知如何是好。

正在僵持间，一把清冷的声音在大堂门口响起：“本座去朝廷领罪便是……”

众人齐刷刷循声望去，便见佛母从门外进来，连忙七嘴八舌劝道：“使不得啊，佛母，您可不能去北京！”“是啊佛母，咱们白莲教离不开您啊！”甭管虚情还是假意，这时候全都一副坚决不肯出卖佛母的架势。

佛母静静看着众人，待他们消停下来，才缓缓道：“你们不必再劝，既然都愿意接受招安，我这佛母留在山东也是多余，到京城给皇帝出出气，对教徒，对你们都有好处。”

“佛母，您可就有去无回了！”众人这下倒真动了几分感情。

“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佛母冷冷说一句，旋即话锋一转，语气中透着自傲道：“何况本座神功附体，皇帝老儿想要我的命，也没那么容易。”

佛母这样说了，众头领哪有不就坡下驴的意思，有人小声说道：“佛母，那……教徒那边？”

“本座自会去说，不用你们担心。”佛母有些懒得理会这些家伙，意兴阑珊地挥挥衣袖道：“你等退下吧，本座有几句话要对钦差说。”

“遵命。”众头领暗暗松了口气，转眼便散了个干净。

大堂中，只剩下王贤和唐赛儿两个。

唐赛儿伸出青葱般的手指，将罩面的轻纱解下，露出那张倾国倾城的面孔。那威严庄重的佛母身份，似乎也随着面纱解下消失不见，只剩一个满腹心事，柔弱美丽的女子，出现在王贤面前。

王贤看着唐赛儿秋眸中欲说还休的情意，一颗心颤了几下，但旋即吐出一口浊气，神色恢复正常道：“你放心，我会护你周全。”

“我不担心这个，我的使命已经完成，生又何欢？死亦何苦？”唐赛儿眼里的光芒黯淡了一下，但还是关切问道：“我担心的是你，皇帝终究还是要让你回京……”旨意里说得很明白，由王贤押送佛母回京，不得有误。

“是。这是意料之中的。”王贤点点头，叹息道：“本来我上月回京，胜算

可能还大些。但这一个月里，皇帝使了很多手段，现在回京，要更加危险了。”

就在朱棣派人拦住王贤不久，接二连三的旨意便从西苑中传出来。先是太子将被派往南京镇守，一过完年就得启程。同时离京的还有太孙，朱瞻基将被派往边关九镇巡边，最短半年才能回京。

除了太子太孙，就连和王贤关系不错的朱勇、薛禄、张輶等人，也被皇帝以各种借口，派往各省安抚军队去了。虽说如今兵饷不济，军心不稳，确实需要大力安抚，但这一个个和王贤关系密切的重量人物，几乎同时被支进京去。皇帝的意图已经是再清楚不过了——就是要把王贤所有的援兵都断掉，让他到京城孤立无援！

更加釜底抽薪的是，朱棣将锦衣卫归于东厂的掌控之下，还命赵赢立即回京整顿锦衣卫。之前王贤宣告失踪的近一年中，朱棣曾命张輶暂掌锦衣卫，试图将权柄收回。但锦衣卫上下都是王贤的亲信，加之特务机构的隐秘性，以及张輶不愿意雪上加霜，种种原因造成了张輶甘当摆设，王贤依然掌握锦衣卫的情形。

这次朱棣给锦衣卫降格，又派赵赢辣手整顿，显然是要彻底摧毁王贤的党羽！一旦王贤外无奥援，内无党羽，回到京城，就只能任由皇帝宰割了！

朱棣这一招招使出来，每一下都像是在王贤的身上加了一道枷锁，将他死困住，挣扎不得。实话实说，王贤已经有被压得喘不过气的感觉，但他还是安慰满面忧色的唐赛儿道：“放心吧，借用你方才的话，皇帝老儿想要我的命，也没那么容易。”

“我们这算不算是同病相怜？”唐赛儿突然笑了。

她双目流波，面若桃花的样子，看得王贤一呆，赶忙把目光移开，干咳一声道：“当然，难兄难弟更要同舟共济。”

见他不敢直视自己，唐赛儿心下一黯，神情没有丝毫改变，轻嗔一句道：“谁跟你是兄弟来着？”然后便低下螭首，陷入了沉思，好像要下什么决心一样。

王贤便静静地等着，直到唐赛儿再次抬起头来。

“出发之前……”唐赛儿深吸口气，声音有些颤抖道：“我带你见一个人。”

“什么人？”王贤轻声问道。

唐赛儿却躲避开王贤的目光，有些慌乱道：“去了你就知道了。”

王贤便跟着唐赛儿从后门出了州衙，本以为要去多远的地方，谁知转了个街角就到——原来目的地是唐赛儿暂住的汉王府。

这还是王贤头一次进汉王府，只见轩敞广阔的王府中，一间间一栋栋殿堂馆阁，全都住满了老百姓……院子里晾晒着无数破破烂烂的衣衫被褥。还有几十个大大小小的孩子，在原先汉王的练武场上追逐打闹，欢快的嬉笑声十分悦耳。

看到佛母的身影，小孩子们登时就停止了打闹，呼啦一下围拢过来，七嘴八舌地向佛母问安。大人们也被惊动了，纷纷放下手中的活计，从屋子里出来给佛母请安。

“都去忙吧。说过多少次了，不要拘礼。”在教徒面前，佛母自然戴回她的面纱，声音依旧清清淡淡，好像不带什么感情。但是那些教徒望向她的目光，却满含着孺慕之情……

待教徒依命散去，佛母继续带着王贤前行，轻声解释道：“人太多乐安城太小，一个王府就占了大半地方，我让人把他们放进来居住，至少天寒地冻有个容身之处。”

王贤点点头，轻声说道：“显然你任重道远，远远没到撂挑子的时候……”

佛母愣了一下，轻叹一声道：“所以你不能死，不然这担子我挑不动……”

两人说话间来到后宅，周遭一下子便安静下来。虽说佛母敞开门让教徒住进自己府中，但教徒们还是很自觉地远离佛母的住处，以免打扰到她的清修。

后宅中花木茂密，曲径通幽，只是深冬季节，难免萧索。

佛母沉默下来，王贤也不说话，跟着她沿着蜿蜒的小径，穿过一片竹林，眼前兀然出现一个小小的院落。

院门口有一个身穿白裙的侍女在守卫，看到佛母带了个男人回来，古井不波的脸上难免流露出丝丝讶异来。

“佛母……”侍女让开了去路。

唐赛儿微微点头，深吸口气转回头，有些不敢看王贤的眼睛道：“你自己

进去吧。”

王贤似乎意识到什么，心跳漏了半拍，艰难地点点头，缓缓迈步走进院中。

第一千零七十六章重逢就好

院子里，是一个小小的天井，天井中央有一颗傲雪的寒梅，在这寒冬腊月里夺目地绽放。可惜浓重的药味掩盖了腊梅的暗香。王贤无心欣赏，目光直接越过梅花，落在梅花后的房门口。

显然，房间里有个病人……

王贤突然难于呼吸，也不记得是怎么一步步走到房门口，探手掀开门帘。只记得门帘掀开的一霎，自己看到的那一幕——一个年轻女子背对着门口，娴静地坐在床边，只见她双肩消瘦，纤腰不堪一握，长发如瀑，垂落在白色的衣裙上，安静得让人不忍打扰。门帘掀起，那女子依然纹丝不动，就像没听到一样……

虽然只看了个背影，王贤焉能认不出，这病弱娇美的女子，便是自己日思夜念的顾小怜！

眼泪刷地就模糊了两眼，王贤扶着门框，身子摇摇欲坠，嘴唇翕动了好几下，嗓子却发不出任何声音……

“小怜……”王贤拼尽全力，终于从嗓子眼里挤出两个字，然后便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快步到了床头，俯身紧紧从后头抱住了顾小怜。王贤的眼泪奔涌而出，将顾小怜的肩头都打湿了一大片，然而他悚然发现，顾小怜居然还是毫无反应，就像没有知觉一样……

“她听不到你说话，也不会给你任何反应。”唐赛儿悄然出现在门口，在王贤身后低声说道。

“你对她做了什么？！”王贤紧紧抱着瘦弱不堪的顾小怜，回头双目喷火地瞪着唐赛儿，几乎是咬牙切齿道：“有什么手段冲我来！对付一个弱女子算什么本事？！”

唐赛儿还没见过王贤如此愤怒，一时呆在那里，不知该如何作答。

“你这人怎么这样！”唐赛儿身后的侍女却忍不住嚷嚷起来：“若不是我家佛母，她早就死定了知不知道！”

“别说了，出去。”唐赛儿不让侍女说下去，待其退出房门，才轻叹一声道：“半年前，葫芦谷之役后，我在河边发现的她……”

王贤默不作声，转回头来，痴痴看着顾小怜那张绝美却没有任何表情的脸，那双曾经勾魂摄魄的大眼睛，如今空洞洞没有一丝神采。王贤心如刀

绞，紧紧咬着嘴唇，控制着不让自己嘶喊起来。

“那时她一直昏迷不醒。我将她带到附近的镇子上，请了很多大夫多方救治，都说她的后脑遭受了严重的撞击，恐怕再也醒不过来了。后来找到一个曾经做过御医的老大夫，给她连下四十九天金针，终于将其救醒，可她仍然像没有知觉的人一样，感觉不到任何外界的信息，也不会说话，就这样整天呆坐着……”

唐赛儿介绍完顾小怜的病情，沉重地叹了口气道：“你恨我也没错。因为当初我将她当成一张可以要挟你的底牌，更担心你要是看了她这样子，会方寸大乱，坏了我们的大事，所以迟迟没有告诉你她还活着。”

“那你为何现在又告诉我？”王贤控制不住地讥讽道。

“因为我们可能有去无回，所以我得让你知道，她还活着……”隔着面纱，谁也看不到她脸上的泪水，但那面颊上冰凉刺骨的感觉，让唐赛儿的心一阵阵抽痛。

“多谢。”王贤说完这两个字，便不再回头。

唐赛儿站在那里，看着王贤像捧着稀世珍宝一般，小心地呵护着怀中的顾小怜，心中一阵阵的酸楚，她甚至希望，此刻没有知觉的是自己……

天渐渐黑下来，唐赛儿不知何时离开了房间，王贤依然紧紧地抱着失而复得的顾小怜。

“小怜，你这个傻丫头，为什么要替我去死，值得吗？”

“小怜，看着你坠崖的那一刻，我恨不得让全世界给你陪葬……”

“小怜，我让人找遍了山东，都没有找到你的影子。”

“你知道吗，这些日子来，我无时无刻不在挂念着你……”

“小怜，你还活着，实在太好了……”

王贤就这样紧紧抱着顾小怜，喃喃和她说憋在心里半年多的话儿，他哭一会儿，笑一会儿，心疼一会儿，然后又搂着她开心地笑起来。

“是啊小怜，老天把你还给我，我还能奢求什么！”

“小怜，我再也不会让你离开我了……”

虽然怀中的玉人听不到也看不到，王贤还是开心地说啊说，直到搂着她沉沉地睡去，就是在睡梦中，他依然将顾小怜搂得紧紧地……

天亮时，门帘掀动，唐赛儿端着托盘进来。看到王贤和衣搂着顾小怜躺在床上，唐赛儿俏面一红，想要退出去。

王贤却已经坐起来，四目相对无言良久，他才低声说道：“抱歉，多谢。”

虽然只是干巴巴四个字，唐赛儿听了，眼里却泛起点点泪花，心里头既有被误会后的委屈，更多的是不知从何而来的酸涩。深吸口气，唐赛儿调整好呼吸，对王贤展颜笑笑道：“吃早饭吧。”

说完，她将托盘搁在炕桌上，托盘里除了早点之外，还有一个药罐。唐赛儿打开盖子，倒出黑色的药液。然后将顾小怜扶起来，给她围了一方帕子在颈上。一手端着药碗，一手舀一勺药液，在唇边轻轻吹去热气，才慢慢送到顾小怜唇边。

顾小怜的嘴唇感受到勺子，眉头无意识地轻轻一皱，但还是乖乖地张开小嘴，喝下一口药液。唐赛儿再舀一勺，如法炮制，她的动作十分娴熟，显然经常给顾小怜喂药……

王贤在一旁看着，等到一半时，便示意唐赛儿将药碗给自己，想要学着给顾小怜喂药。唐赛儿有些不大放心，但见王贤坚决的眼神，还是乖乖把药碗递给他。

王贤接过药碗，学着唐赛儿的样子，轻轻舀一勺药液，缓缓送到顾小怜唇边。顾小怜微微张口，王贤便将药液送入她口中，谁知顾小怜竟呛得咳嗽起来，药液从唇边淌下，将帕子浸湿了一片。

王贤赶忙搁下药碗，给顾小怜拍背，同时求助地看向唐赛儿。

“她虽然能吞咽了，但反应很慢，你要把勺子在她的唇边停一下，等她反应过来再喂。”唐赛儿端起药碗，给王贤演示一遍，又轻声道：“这些活男人干不来的……”

王贤虽然没有再要药碗，却目光坚决道：“我要亲手照顾她……”

“哎……”唐赛儿幽幽一叹，下意识地轻声道：“我总算知道，她为什么愿意为你送命了……”

王贤却萧索地摇摇头，低沉道：“她太傻了，我根本不值得……”

唐赛儿给顾小怜喂一勺药，沉吟一会儿，才看他一眼，轻声说道：“值不值得，只有她自己知道，你说了不算。”

王贤有些吃惊地看向唐赛儿，她却转过头去，不再看他。

王贤在乐安城又待了一天，主要是跟二黑和许怀庆等人吩咐，要将军队牢牢掌握在手中，同时避免白莲教再生内乱，也绝不能让那些头头脑脑欺凌百姓。众人人都知道，山东将是他们的立命之基，就算王贤不嘱咐，他们也绝对不敢懈怠。

第二天天不亮，王贤便和唐赛儿带着顾小怜离开王府，准备悄悄出城。为了让顾小怜少受颠簸，王贤特意安排了一辆四轮马车，马车四壁全都用油毡密封，里面还烧着炭盆，暖和又舒适。又安排了一名侍女，在车里随时照顾顾小怜，他这才放心上路。

谁知来到城门口，王贤给门外黑压压的无数教徒吓了一跳。当然，单人多没什么可怕的，关键是这无数双眼睛全都满是怒火，恨恨地盯着自己。王贤毫不怀疑，若非佛母在身旁，这些人肯定要把自己生吞活剥了……

“你们聚在这里干什么？”唐赛儿皱皱眉头，下意识挡在王贤身前。

“佛母，您真的要去北京？”教徒们悲声问道。显然，不知谁走漏了消息，这些白莲教徒已经知道朝廷的旨意了……

“是的。”唐赛儿面罩白纱，清清冷冷地点了点头。但这一下就像一瓢冷水泼入了热油锅，城门口登时就炸开了！

“佛母！您不能去送死啊！”

“打死这狗官！不能让他把佛母带走！”愤怒的教徒们，开始到处寻找石块，想要干掉王贤，拯救他们的佛母。

“都不许胡来！”佛母严厉的声音响起，众教徒登时一滞，不情愿地停下了动作。

“你们不要为难他，去京城是本座自己的主张。”佛母对众教徒淡淡说道：“而且本座也不是去送死，而是要跟皇帝好好讲理，然后自会转回。”

“您说的是真的？”众教徒惊喜地巴望着佛母：“您真的会回来？”

“一定。”佛母点点头，妙目含泪看着众教徒，缓缓说道：“我走后，你们要听从刘护法命令，好生练兵，勤劳生产，等我回来，就是真正太平的时候。”

众教徒这才依依不舍地让开去路，送王贤和佛母出城。

教徒们送了一程又一程，直到佛母的队伍消失在天际，才含着热泪转回。

第一千零七十七章除夕

为了照顾顾小怜，王贤每日只在白天行进六十里，天还不黑便安排住宿，绝不肯多走一里。

而且他说到做到，一路上一直亲自照料顾小怜的衣食住行，绝不厌烦，亦轻易不肯假她人之手。连唐赛儿身边的侍女都偷偷地说，‘从没见过他这样的男子，能耐心到这个地步……’若能得到这样的照料，永远醒不来也值了……’之类……

这日是除夕，一行人到了济南府地界，唐赛儿策马到王贤身旁，轻声问道：“你要不要回家和家眷团圆一日？”

王贤却缓缓摇头，低声道：“相聚太短，别离太苦，还是不回了……”

“那要不要将小怜姑娘送去济南疗养？”唐赛儿又轻声问道。

王贤依旧缓缓摇头道：“我要带她去京城，那里的名医多……”

“京城太危险了，万一有去无回怎么办？”唐赛儿不放心地问道。

“我一定会带她回家的。”王贤目视着远处济南城的轮廓，坚定道：“她会说着笑着，出现在一家人面前……”

见王贤主意已定，唐赛儿不再劝说。一行人便在日暮时分，下榻于济南城外三十里的郭店驿。

王贤的部下早就在此打好前站，又逢除夕，驿站中本就没有过客，戴华索性散出点银子，将驿丞驿卒全都撵回家去过年，把整个驿站都包了下来。

等到王贤到来时，看到驿站门上贴着对联，院中窗上粘着窗花，还真有点儿过年的气氛。

戴华又挖空心思，整治出一顿丰盛的年夜饭。天擦黑时，王贤亲手放了一挂鞭，然后让一众兄弟全都入席。

席间，王贤端着酒碗，看着满满一屋子的手下兄弟，沉声说道：“弟兄们，我害你们没法回家过年，先自罚一碗！”

众人哄笑叫好声中，王贤将碗中烈酒一饮而尽，然后用手背一抹嘴巴，眼圈通红，情绪低沉地说道：“过去一年，发生了太多事情，太多的兄弟已经没法过这个年……”

说着话，王贤眼前浮现出周勇、周敢、胡三刀、高牛儿、时万……那一张张鲜活的面孔，心如刀绞，眼泪溢满眼眶，嘶声说道：“我敬他们！”

说完，又将一碗烈酒一饮而尽。

众兄弟眼圈通红地看着王贤，听他继续说道：“我们这些活着的人，不为死去的兄弟报仇，天理不容！”

“天理不容！”众兄弟一起高喝道。

“但除了报仇，我还有更重要的事情。”王贤目光扫过一个个兄弟，满含情义道：“就是不能让你们再重蹈覆辙，相信我，一定会给你们一条出路！”说着再次端起酒碗道：“这第三碗酒，我敬你们！”

“我等敬大人！”众兄弟赶忙端起酒碗，陪王贤一起喝下这第三碗酒。他们的目光明显亮了许多……

这些部下忠心耿耿，愿意为王贤赴汤蹈火不假，但他们也都是有家有口的普通人，眼看着自家大人走上和皇帝对抗的不归路，心中不能没有忧虑。很多人都担心自己的家小会受到牵连，是以队伍的气氛一直颇为凝重……

现在王贤做出这样的保证，他们也就放下了心口的大石。虽然王贤只说没做，但他们坚信自家大人说到就一定会做到……

一连敬了三碗酒，王贤便让众人自便，自个儿转到了后堂。

后堂中，窗户上贴着‘喜鹊闹枝’的窗花，桌上摆着精致的菜肴，顾小怜静静地坐在椅子上，一旁的唐赛儿拿着玉梳，为她细心地梳着头，然后将一枚翡翠花簪，轻轻别在她的发髻上。

“过年了，小怜姑娘嘴上不说，心里也一定是想漂漂亮亮的。”唐赛儿看一眼王贤轻声说道。

“小怜是最爱美的。”王贤点点头，扶着顾小怜转过身来，昏黄的灯光下，伊人的轮廓愈发病弱娇美，如瀑的秀发上，那枚花簪熠熠生辉。

两人便一左一右坐在顾小怜身边，伺候她吃年夜饭。

看着王贤将细细的鱼刺小心翼翼地剔除，把无刺的鱼肉送到顾小怜唇边。又用手帕轻轻擦拭她的唇角，唐赛儿的心也变得无比柔软，一个念头兀然蹦了出来：‘若换做是我，他会不会也这样用心照顾……’

但旋即她又暗暗自嘲，‘自己是他什么人，他凭什么这样对自己？’如是想来，唐赛儿心中难免惆怅莫名，端起酒盅，接连喝了几杯闷酒。

“今天得到消息，张辅已经到山东了。”王贤喂顾小怜吃完一段鱼肉，拿起帕子擦擦手，然后一边剥虾，一边低声说道。

几杯酒下肚，唐赛儿粉面酡红，双眸流波，听了王贤的话，愣了一会儿方抬头问道：“他是自己来的，还是带兵来的？”

“带兵。皇帝省出过年的费用，凑了一笔军饷给他。”王贤小心剥出完整的白嫩的虾仁，然后放在汤匙中，又去剥另一个。“张辅带了八千精兵，才肯出京。”王贤不禁佩服英国公，之前朱棣下旨让他到山东，张辅就是不肯，非得手里有兵才肯出京。这才是百年大计的做派，哪像自己那么傻，皇帝一声令下，带着几个人就跑山东来……

“如果山东的军队被张辅掌握，我们是不是就危险了？”唐赛儿一双凤眼微眯，目光迷离地看着王贤。

“安远侯应该不会轻易交出兵权。”王贤用筷子将虾仁碾碎，缓缓送到顾小怜唇边，小心喂她吃下去，方轻叹一声道：“如果军队真的被张辅掌握，确实就麻烦了。”

“那你还是不要进京了吧……”唐赛儿伸出赛雪欺霜的小手，轻轻按在王贤的手背上。王贤只觉一阵沁骨的冰凉，抬头看着唐赛儿。唐赛儿俏面红似火烧，双目几欲滴水，鼓足了勇气说道：“我们带着小怜，到济南接上你的家眷，远走高飞吧……”

王贤看着唐赛儿愣住了，这还是时刻把教徒放在第一位的白莲佛母吗？

“你当我是在说醉话吧……”唐赛儿收回手叹息一声，幽幽道：“这些天看着你照顾小怜姑娘，突然感觉人不应该给自己那么多负担，照顾好自己身边的人才最重要……”

“你能这样想，我就放心了。”王贤看着唐赛儿，露出一丝笑容道：“背那么多负担在肩上，真怕你随时会撑不住……”

“还说我，你不是一样？”唐赛儿也笑了，登时满室皆春，沁人心脾。“这么说，你同意了？”

迎着唐赛儿满是期盼的目光，王贤却缓缓摇头，低声道：“我还是要进京的。”

“为什么？”唐赛儿秀眉紧蹙，似嗔似怒道：“你为什么一定要去送

死？”说着看了一眼顾小怜，不胜伤感道：“你以为她不在人世的时候，心里有多么悲痛欲绝？想没想过，你若不在人世了，会有多少人像你一样悲痛欲绝？！可不是每一次都有这样失而复得的幸运啊！”

“你说的我都知道……”王贤点点头，等他抬起头来时，双眼的目光透着无比的坚定道：“但是，人生在世，有些事是必须去做的！一天不向赵王和皇帝讨回公道，我就一天不得安宁！”

“你怎么和他一样执拗？！”唐赛儿忽然怒气勃发，紧咬着通红的嘴唇道：“就算要报仇，你可以在山东造反啊？！何必孤身去京城送命？！”

“因为我不想成为我仇恨的那种人！”王贤叹了口气，伸手握了握唐赛儿冰凉的小手，看着她凄凉的双目，缓缓说道：“皇帝、汉王、赵王这些人，总以为天下是他们博弈的棋盘，为了达到个人的野心，可以毫无愧疚地害死千万人。我不行！我的仇人是他们，不是天下的百姓，我要的是他们的命，不是无辜百姓的命！”

唐赛儿定定看着王贤，目光渐渐有些痴了，出神许久才喃喃问道：“你真有信心做到吗？”

“有。”王贤拍了拍她的手背，给她一个暖心的笑容道：“放心，一切都有安排，你只要按计划行事即可。”

“好，我相信你……”唐赛儿目光灼热地看着王贤，重重点头道：“我会一直相信你……”

两人便不再说这些煞风景的话，一起伺候着顾小怜睡下，又回到桌边，一杯接一杯地对酌。偶尔说几句话，也都是一些应景的闲言，他们小心翼翼地逃避着现实，不想让这个辞旧迎新的良辰佳节，再蒙上厚厚的阴霾。

因为两人都很清楚，这很可能是他们最后一次对酌了……

最后，王贤抱起醉倒的唐赛儿，将她柔弱无骨的身子，小心放在顾小怜一旁，又扯了床被子给她盖上。刚想起身，唐赛儿突然伸出双臂，搂住了他的脖子，火热的双唇印在了他的嘴唇上。王贤还没反应过来，唐赛儿便放开他，转过身去，仿佛一切都没发生一般……

王贤摸着自己滚烫的嘴唇，在床边站了好一会儿，还是退到了门口，轻轻推门出去。

门关上时，他分明听到屋里一声似幽似怨的叹息声……

第一千零七十八章新年

第二天，新年头一日。

王贤再见到唐赛儿时，她已经重新戴上面纱，声音也恢复了冷冷清清，不食人间烟火的味道。仿佛昨夜酒后的意乱情迷，不过是一场过后了无痕的春梦而已。

队伍上路后不久，斥候便焦急转回禀报，说前方有大队兵马靠近。

“英国公的军队？”王贤沉声问道。

“是。”斥候回禀道：“除了英国公的军队，好像还有东厂的人！”

“呵呵，皇上还真是如临大敌……”王贤看看一旁的唐赛儿，打趣笑道：“不愧是佛母，这么大的阵仗欢迎你。”

“我一个弱女子算得了什么，只怕人家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吧。”佛母横了王贤一眼，反唇相讥道。

王贤苦笑着摸了摸鼻子：“哪里哪里。”

“佛母今天火气不小……”戴华在一旁小声道。

“多嘴！”王贤瞪了戴华一眼，正色道：“迎上去！”

半个时辰后，两支队伍在官道上狭路相逢。

王贤这边统共不到五百卫士，对面的英国公军队却有八千人马，看上去浩浩荡荡，就像面对老鼠的大象，充满了压迫感。

王贤骑在马上，看着一字排开的英国公军队，朗声说道：“对面是哪位将军，请上前说话？”

“忠勇伯，久违了。”张辅不相信他看不懂自己的旗帜，但还是拨马上前，向王贤拱拱手道：“三年前一别，不意在此相逢。”

“原来是英国公爷，公爷，在下有礼了。”王贤向张辅还礼后，两人一时竟找不到合适的话头，便有些尴尬地对视着，好一会儿王贤才找到话头问道：“安南如今想必安定？”

“贼酋授首，叛军业已平定。”提到安南，张辅神情严肃起来，眉宇间的

忧虑毫不掩饰：“但多年以来，民怨沸腾，豪族大姓，不服王化，一旦撤军过多，恐怕会立刻反弹。”说着张辅叹了口气，有些怪罪地对王贤道：“伯爷，要是因为内乱丢了安南，咱们就是千古罪人啊！”

张辅本以为王贤会反驳自己，没想到他也面色沉重地点了点头，表示认同道：“公爷说的是，安南决不能丢在咱们手里！”

张辅有些吃惊地看着王贤，想看出他到底是真是伪，良久，张辅重重一叹道：“我没有看错人！”说着低声劝说王贤道：“兄弟，趁着还能挽回，回头是岸吧……”

“公爷要挽回什么？”王贤还没回答，便听一个苍老的声音阴阳怪气说道。老太监赵赢从张辅身后转出。

看到赵赢，王贤瞳孔微缩，他十分清楚，老太监出现在这里，就是朱棣已经布置完毕的信号！皇帝已经设好了天罗地网，只等他回京了！

王贤面上挂起冷笑道：“赵公公也在？”

“怎么，很意外吗？”赵赢桀桀一笑，向北方拱拱手道：“咱家奉旨，接应伯爷入京。”老太监说着看一眼张辅道：“公爷叙旧完毕，快请上路吧，耽误了皇差可不好。”

张辅知道当着老太监，说什么都不合适了，只好点点头，深深看一眼王贤，沉声道：“告辞了！”

转眼间，张辅领着他的兵马往南而去，却只带走了五千，还有三千留给了老太监……

“怎么？”王贤看看老太监身后的三千兵马，语带讥讽道：“公公还需要这么多兵给在下保驾护航？”

“呵呵……”赵赢皮笑肉不笑道：“路上不太平，伯爷少了一根汗毛，都是咱家的罪过。”说着瞥一眼王贤身后的唐赛儿，冷笑道：“这位就是大名鼎鼎的佛母吧？”

“哼……”唐赛儿只报以一声冷哼。

“这么冷的天，怎么能让佛母骑马挨冻呢？”老太监阴阳怪气地对一旁的东厂番子道：“快把给佛母的车驾开过来。”

番子赶紧一声令下，便见几十名身穿飞鱼服，腰悬绣春刀的锦衣卫，推着一辆铁制的囚车到了王贤等人面前。那囚车通体都是密密麻麻、手臂粗的

铁柱，铁门上数道门闩，每道门闩上都挂着一把大铜锁。

一名东厂领班太监掏出一串钥匙，将大铜锁一把接一把打开，然后才拉开沉重的铁门，吱呀呀的声音让人耳根酸麻。

“请吧，佛母大人。”赵赢一双鹰隼般得眼睛，死死盯着唐赛儿。

“这就不必了吧。”王贤沉声反对道：“她没有逃跑的意思。”

“咱家可没伯爷的胆子，只知道小心驶得万年船啊。”赵赢冷笑一声，睥睨着唐赛儿道：“怎么，是不是还得让咱家亲手扶着上车？”

“不必。”唐赛儿冷冷说一声，便翻身下马，迈步登上囚车。

“要不要连我一起关上？”王贤满脸怒气，质问赵赢。

“伯爷说笑了，咱家可没那个权力关你。”赵赢冷笑道：“当然，伯爷要是执意上车，咱家也不拦着。”

“哼！”王贤怒哼一声，别过头去。

“关门！”赵赢尖喝一声。

‘哐当’囚车的铁门猛地关上，一道道铜锁重新锁上。

“都给我瞪大了眼睛！要是走失了钦犯，你们统统都得死！”那名东厂掌班对一众锦衣卫粗暴地呼喝道：“听见了没有！”

“是……”锦衣卫的声音有些散乱。

“没吃饭吗你们？！”东厂掌班满脸怒气，挥舞着鞭子抽在锦衣卫身上，骂道：“给老子大声点！”

“是！”锦衣卫的声音这次整齐了许多。

“一群废物！”东厂掌班啐一口浓痰道：“成了咱们东厂的走狗，就得有个狗腿子样！”

赵赢在一旁，任由那掌班太监表演，一双三角眼却只盯着王贤和他的手下，见他们满脸愤愤，赵赢十分快意道：“对了，伯爷还不知道吧，如今锦衣卫归东厂统领了！”说着看看他身后的众人道：“这些人里有没有锦衣卫啊？都出来向上司报到。”

自然，没有一个动弹的。

“他们都是我的家将。”王贤冷冷说道：“不劳公公惦记……”

“伯爷，私蓄家将可是形同谋反。”赵赢阴恻恻道。

“那也轮不到你来治罪！”王贤冷着脸道。

“说的是，咱们走着瞧就是了。”赵赢抿嘴一笑，伸手道：“伯爷请吧。”

王贤看也不看赵赢一眼，在卫士的簇拥下向前进发。

“都他妈打起精神来，保护好忠勇伯！要是他少了一根汗毛，你们统统都得没命！”掌班太监对三千官兵大呼小叫起来：“出发！”

三千军队便将佛母的囚车和王贤的队伍层层包围，护送着他们缓缓北上。

王贤的一举一动都遭到东厂番子的严密监视，恨不得连他一天拉几次屎，大便的颜色形状都看得清清楚楚。虽然王贤早料到会是这样，但被人整日死死盯着，还是难免心烦气躁，索性眼不见心不烦，弃马登车，整日仔细照顾顾小怜的起居，全当东厂的人是空气一般……

话分两头，却说英国公张辅，在五千军队的保护下，数日后抵达青州。

青州城外，安远侯柳升早就得到消息，命令大开营门，迎接英国公的到来。

算起来，柳升是张辅的长辈，张辅在他面前自然不会摆国公的架子，离军营数里便下马步行，见到柳升后更是抢先行礼，口称‘世叔’。

“哈哈！公爷就是这点不好，明明是个武将，偏偏跟文人一样酸气！”柳升大笑着一把扶起张辅：“你爹当年可不是这样！”

“您是长辈，我不能不尊。”张辅微笑着看着柳升，只见他一张老脸笑成菊花，好像看到自己是多么愉快的事情一般。

“哎，哪里哪里，你是公爷，该我尊着你才是。”柳升亲热地拉着张辅的胳膊就往营里走道：“快快进去暖和暖和，老夫准备了酒席给你接风。”

“恭敬不如从命。”张辅点点头，与柳升把臂进了军营。

两位大帅见面如此和气，让剑拔弩张的双方部下暗暗松了口气。只有心

思机敏之辈才能听出两人一团和气之下的暗中交锋……

军营中，柳升具酒设宴，款待张辅的到来。席间，两人只说京中趣闻，陈年旧事，就是决口不提眼下的局面，一场酒喝的宾主尽欢，柳升才请张辅到后帐吃茶醒酒。

“哎，老了，不成了……”柳升喝一口浓茶，醉眼惺忪道：“喝这点儿酒就醉得晕晕乎乎。”

“世叔这么说，是让我无地自容。”张辅苦笑道：“我都醉得快分不清东西南北了。”

“醉了好，醉了吐真言，醒了还能不认账。”柳升笑呵呵道：“你说还有比这更合适说话的机会吗？”

“好，那我们就说几句醉话。”张辅眼皮微垂，字斟句酌道：“皇上的意思是，只要侯爷交出兵权，按时回京，就可以既往不咎。”

“拿来吧……”柳升伸出蒲扇般的大手，在张辅面前摊开道。

“什么？”张辅虽然没喝醉，但还是愣了。

“圣旨啊？”柳升醉态可掬地笑道：“万一我回了京，皇上变卦怎么办？”

“皇上出口成宪，怎能变卦？”张辅叹了口气，定定看着柳升道：“何况侯爷，都这时候了，咱们还有讨价还价的本钱吗？”

第一千零七十九章茶楼

“咱们还有讨价还价的本钱吗？”张辅说着这话，目光已经变得凌厉起来。

“嘿……”柳升揉着太阳穴，良久才认命似的叹了口气道：“没有。”

“世叔放心。”张辅对柳升的态度十分满意，也很罕见地表态道：“我会用自己的身家性命保你无事！”

“你保得住吗？”柳升恹恹地看一眼张辅，有气无力地说道。

“我想，应该保得住！”张辅沉声说道：“一来，如果当时换做是我，也会选择攻打青州，而不会救援汉王的。”张辅说的这是实话，当初白莲教是何等声势浩大，如今一下子被切断联系，只能困守乐安州一地，成了明日黄花。都因为柳升的果断决策——趁汉王和白莲教激战正酣，夺取白莲教的老巢、咽喉要地青州！

只是谁也料想不到，天下无敌的汉王殿下，居然被乌合之众的白莲教军队一战消灭……柳升当初的英明决策，却成了他该死的理由！

“再者。”见柳升露出深以为然的表情，张辅接着说道：“汉王也是咎由自取！身为藩王私蓄军队，擅自离开封地作战，更是策反朝廷军队，谋杀朝廷重臣！皇上就是再护短，也得掂量掂量，为了给这个逆子报仇，诛杀心腹爱将，到底值不值得！”

“嗯……”柳升点点头，像是被张辅说服了，咧嘴笑道：“贤侄这样一说，老夫心里敞亮多了。”说着哈哈大笑起来：“看来是我钻牛角尖了！”

“谁说不是呢。”张辅也是心情大好，陪着柳升一起大笑起来。

翌日，柳升升帐，当着众将的面将帅印交给了张辅，又吹胡子瞪眼地训斥道：“打今儿开始，英国公就是你们的主帅，你们要像听我的命令一样，老实遵守国公爷的帅令！要是谁触犯了军令，要被国公爷杀头，可别怪我没提醒你们！都听清楚了没有！”

“遵令！”众将轰然应声。

“请国公爷训话！”柳升便走下台阶，将帅位让给了张辅。

张辅站在台阶上，目光深邃地看帐中众将，好一会儿才缓缓道：“安远侯爷劳苦功高，皇上念他年长，恩准其回京休养，由本公接掌帅印。如今虽说

白莲教已经接受招安，但是贼性未改，最易出现反复，是以众将不得稍有松懈，严加戒备，令行禁止，本公赏罚分明，既不会心慈手软，亦不会吝惜赏赐！”

简短训话后，众将自然齐声领命。张辅命众将退下，对柳升道：“世叔，还是多留些时日，帮我稳定下军心吧。”

“哎，老夫的行李都收拾好了。”柳升却连连摆手道：“不掺和了，凭你英国公的赫赫威名，还镇不住那帮没见过世面的小子？”

张辅见挽留不住，只好让人设宴为柳升送行，一番宴饮后，又亲自送柳升出营，分别时还奉上程仪，又告诉他，自己已经上表力保，算是把场面功夫做足，才打马回营。

回去的路上，一旁的副将张軫满脸不爽道：“大哥，不过是个待死的匹夫，何苦要费这些功夫？”

张辅看一眼自己的三弟，冷声道：“要不是为了你这个待死的匹夫，为兄何苦要趟这浑水！”

三年前，张軫跟随汉王作乱，替汉王控制了京城。事败后，按罪当诛，但皇帝看在英国公的面子上饶他不死，只囚禁了他半年，便放回家中闭门思过。这次朱棣命张辅南下，接手柳升的军队。按照张辅的本意，是不肯接这烫手的山芋。

以张辅如今的地位和分量，如果变着法子坚决不接，皇帝也拿他没办法，可皇帝提出来，要让张軫跟随他一起南下，这下张辅就没法拒绝了。因为英国公把家门荣誉看的比天还大，家里却出了张軫这个叛逆，让英国公一直如芒在背，不得安寝。

这次能有机会给张軫洗白，让他重新受到重用，无疑可以洗刷英国公府的耻辱，这是张辅无法抗拒的诱惑。而且皇帝这时提起张軫，就是在提醒张辅，之前朕卖你个人情，如今你得还我！

种种考量之下，张辅才不得不硬着头皮接下了这副担子……

听到乃兄的呵斥，张軫有些恼火，却不敢挂在脸上，闷不做声跟着张辅行出一段。

张辅这才叹了口气，沉声说道：“如今局势十分微妙，弄不好就是不可收拾的局面，这时候，安定人心比什么都重要。要是能顺顺利利接掌兵权，别说礼送安远侯了，就是跪送又如何？”

“大哥也太小心了。”张軌小声嘟囔道：“帅印都握在手里，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哼！别人认是帅印，不认就是块破铜烂铁！”张辅面色严峻道：“你也带了好多年兵，连这个道理都不明白？”

“这大明天下还有人敢不认皇上授的帅印？想造反不成？！”张軌尤不服气，还在嘟囔道。

“住口！”张辅沉声喝道：“不学无术的蠢材，我张家要是都像你这样，早就被灭门多少遍了！”说着看一眼身旁的另一位副将道：“你说说，在军营看出什么异常来了？”

“回公爷的话，确实有些异常。”那副将一点不给张軌面子，沉声答道：“按说这支军队是安远侯一手成立，亲自操练而成，官兵们应该对他的感情十分深厚。可是从得知安远侯要离开，一直到安远侯离开，全营官兵几乎没有任何异常，这就是最大的反常！”

“不错。”张辅赞许地点点头，沉声说道：“短时间内，想切断柳升和这些官兵的联系，几乎是不可能的。”顿一顿道：“只能一面严密监视军队的异动，一面加紧将军官控制住，那些不听命令的，要毫不留情地撤换！”

“是！”众将轰然应声。

“诸位，不想把一世英名毁在山东，就给我打起全部精神来！”张辅又加重语气训话道。

“是！”

皇帝下旨各地花灯进京暂停一年，各种新春喜庆活动也都停办，让正月里的北京城不复往年的热闹，人们一下子有些无所适从，只能聚集在茶馆酒楼中听书闲聊，消磨这大好的时光……

前门内，京城最大的春丰茶楼，此刻宾客盈门，茶客们穿着过年的衣裳，互相抱拳行礼，互道‘新春吉祥’、‘大吉大利’之类的吉祥话。然后便七八人凑成一桌，就着瓜子、核桃，各色干果，喝着热腾腾的大碗茶，云里雾里地扯起了闲篇。

“这年过的，真他妈没劲。”一名穿着粗布棉袍，络腮胡子的汉子，将两枚核桃攥在手中，重重一捏，核桃便碎裂开来。“肚子里没什么油水，连个灯会都看不成，没劲，真没劲！”

“你就知足吧。”一旁穿着绸缎长袍，袖口却打着补丁的消瘦中年人，不

客气地从汉子手中，拈一块核桃仁，送到口中享受地咀嚼，：“好歹全家还饿不着，多少人家里过年都吃不上顿饱饭？”

“刘员外，你们这些江南来的财主老爷。”络腮胡子将剩下的核桃仁一把塞到嘴里，口中含糊不清道：“没过过这种苦日子吧？”

“嘿……”刘员外满脸苦闷道：“我家在嘉兴时，有良田八百亩，水塘十五顷，不说锦衣玉食也差不多，哪成想这才几年光景，就落到这般田地！”

“哎，都是当今皇上造的孽……”一旁一直低头喝茶的老者，忍不住叹息起来：“要是洪武爷还在，非得被他再气死一回不成。”

“慎言啊，邱老爹。”一旁的茶客赶忙劝起老者来：“如今东厂掌了锦衣卫，可是满京城的抓人！”

“老头子黄土埋到脖颈，怕个球。”那邱老爹却激动地嚷嚷起来道：“八年前，咱在杭州的织铺有织机六张，织工十儿人，一年坐着不动，都有上千两银子的进项！可是永乐皇帝一声令下，咱就得变卖了家产，迁到这风沙漫天的北京城！更可恨的是，当时只能把铺子卖给织造府，织造府只给擦屁股都嫌硬的宝钞！这比明抢还更可恨！至少明抢我还能跑，在永乐皇帝这儿，我要是敢跑，就得杀头！”

邱老爹老泪纵横，一边抹泪一边呜咽道：“几年前，我还能给人家织布勉强糊口，如今老眼昏花干不得了，北京城又什么都贵得要死，我看我还是早点儿找根绳子，吊死了利索！”

众人赶忙劝解道：“大过年的，说什么不吉利的？”但心里头无不戚戚然深有同感。如今大明宝钞已经贬值到十贯面额才能买到两个馒头的地步，堂堂大明京城已经出现贸易凋敝、商铺大面积关门的萧条景象。老百姓几乎是家家徒四壁。每天都有上百饿死的穷人被拉去京郊化人场……

尤其是那些朱棣从南方各地强迁过来老百姓，原先在江南各地都是殷实的富户，如今却到了饭都吃不上地步，心里的落差和怨恨，也就可想而知了……

第一千零十八章见效

“会好的，山东的乱子不是平息了吗。”毕竟是正月里，总有人愿意往好处想：“今年的光景总是会好一些的……”

“屁！”刘员外却不屑道：“只要皇上在一天，日子就只会越来越糟！别忘了，三大殿可还没重修呢！”

“是啊，看来只有等太子殿下接位，这日子才能有指望了。”邱老爹灰心丧气道：“你们还能等得到那天，老头子是等不到了……”

众人一阵唏嘘，一旁一个一直沉默的汉子，突然开口道：“恐怕谁也等不到！”

“怎么？”众人看向那汉子，京里的百姓消息最灵通，都知道朱棣这些年病得越来越厉害，肯定撑不了几年了。

“你们还不知道吗？”那汉子沉声说道：“皇上把太子发配到南京，昨天已经启程了！”

“啊？”众人震惊不已，咋舌连连道：“还有这事儿？”

“是的，而且派东厂的人去押解忠勇伯进京，过不了几天就会进京。”那汉子叹气道：“你们自个儿想想，这是什么情况？”

“什么情况？”众人瞪大眼睛看着那汉子。

“杀忠臣，废太子的意思啊！”那汉子喟叹道：“大家伙就这么点指望，也全都让皇上掐灭了。还能指望什么？洗洗睡吧……”

“啊……”满桌的茶客全都呆住了，旁边桌上的茶客也纷纷围拢过来，满脸担忧地问那汉子道：“你说的是真的？太子真的被发配了？忠勇伯真的被押回京城了？”

“这还有假？”那汉子看着众人道：“你们打听打听就知道了！”说着摇头晃脑道：“这大明朝，没希望了……”

“哎……”众茶客一个个面色难看，仿佛大祸临头一般，这下再没有闲聊风月的心情，全都忧心忡忡地议论起这件天大的坏事来！

太子殿下素有仁名，老百姓在永乐朝苦捱，唯一的指望就是盼着他早点登基，让大伙过上安生日子。所以太子在百姓心中，也就成了救星一样的存

在。而王贤这些年来对太子忠心耿耿，为太子冲锋陷阵、遮风挡雨，在民间也成了太子殿下的保护神一样的人物。

人们爱屋及乌，十分喜爱这位少年成名，功劳赫赫的传奇人物，他在漠北九龙口李代桃僵，用自己把太孙从蒙古人的重围中拯救出来。又将蒙古头领玩弄于股掌，拐骗了他们最漂亮的草原之花，带着博尔济吉特部穿过茫茫戈壁南归的传奇经历，早就被说书唱曲的民间艺人，加工成评书戏曲，在民间广为流传。他和他的一众兄弟，也在老百姓的口口相传中，被无限地拔高神化，成了千千万万老百姓苦闷人生中为数不多的寄托……

去年王贤到山东平乱，结果遭到奸臣陷害，全军覆没于葫芦谷，本人也下落不明，不知多少百姓闻讯痛哭流涕，京城之外，许多地方甚至为他建立了祠堂来祭奠。等到王贤起死回生，重新出现在人们视线中，之手将山东的战乱平定，招安了桀骜不驯的白莲教，他的光辉形象，更是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

老百姓疯狂地迷恋和崇拜王贤，还有一种不能明说的原因在里面——民间传说，王贤睡了朱棣迷恋一生的女人徐妙锦，杀了恶贯满盈的汉王父子，这让王贤的形象中，多了一层对抗当今皇帝的意味，这让对朱棣敢怒不敢言的老百姓，感觉十分过瘾！他们把王贤看成帮自己出气的那个人，把对王贤喝彩叫好，当成对朱棣的嘲讽贬低，感到十分满足。

看到茶楼的客人们一个个义愤填膺，大声声讨起朝廷对王贤的不公、皇帝对功臣的迫害，那散播出消息的汉子，却像没事人一样结账离去。

离开春丰茶楼，那汉子一抬脚，就进了不远处的另一家酒楼，找个角落坐下，又开始等待时机，把消息散播出去。同一时间，还有许多像他这样的人物，穿梭于京城各处的茶馆酒楼中，努力又不引人注目地散播着相同的传言。

一天工夫，皇帝要诛杀王贤，废除太子的消息传遍北京城的大街小巷，人们无不为王贤即将遭到的悲惨命运叹息流涕，就像自己要被皇帝杀头一样……

不少百姓壮着胆子跑到西苑门外，为王贤伸冤，请求皇帝放他一马！守卫西苑门的是东厂的番子，为首的马德一看，西苑门外聚集的百姓越来越多，为了控制事态，下令东厂将前来请愿的百姓统统抓起来……

在东厂的高压之下，果然没人再敢来西苑门外请愿，这才让马德松了口气。一旁的手下问他：“最近京中的异动，要不要禀报皇上？”

“还是等干爹回来再说吧……”马德压低声音道：“如今咱们东厂一家独大，出了问题连个推卸责任的目标都没有。万一皇上要是震怒，咱们可吃不

了兜着走！”

“那万一要是出什么乱子怎么办？”手下担心道。

“出不了什么乱子，那群刁民也就敢聚在一起嚷嚷两声，真以为他们会为个不相干的家伙送命？”马德冷笑道：“只要咱们加紧搜捕，把跳的欢的都抓起来。那家伙被押送进京时，多派些兵马把守街道，保准什么问题都没有……”

“还是您老有见识！”见他都打好主意了，手下也不再多嘴，转而拍起了马屁来。

“那是……”马德自得地笑起来。

西苑寝殿中，朱棣的病越来越重，王贵妃这些日子衣不解带，在皇帝床前照料。也只有她能承受住皇帝越来越坏的脾气，而且不会被皇帝因为一时怒火就杀掉……

王贵妃正在为朱棣轻声念着佛经，她的声音柔和悦耳，对朱棣有不错的安抚作用。朱棣听着佛经，除了偶尔咳嗽几声，好一会儿都没有动弹。

直到黄修从外面进来，打破了寝殿的安静。

“黄公公，有什么事不能待会儿说？皇上刚刚要休息。”王贵妃对黄修很是不爽，认为他一味媚上，私心太多，不像郑和、李严那些正直的太监，能规劝皇帝的过失。而这黄修从来都是顺着朱棣来，还异想天开地找来历不明的方士，在宫中给皇帝炼丹！这要传出去，皇上和那些沉迷丹道的昏君有什么区别？

黄修也知道王贵妃不待见自己，不以为意地笑笑，自顾自的掏出个巴掌大小的檀木匣子，奉到了朱棣面前，献宝似的禀报道：“皇上，第一炉丹药炼好了。”

王贵妃一听，脸就沉下去，但朱棣显然来了兴趣，咳嗽两声要挣扎着坐起来。王贵妃也只能扶着皇帝起身，在他背后加两个软垫，然后默不作声看着皇帝和黄修。

朱棣坐定了，瞥一眼那檀木匣子。黄修忙打开盖板，只见黄绸内衬的匣子里头，整齐摆着九枚鸽蛋大小，通体红光的丹药。

朱棣颤抖着伸出手，好容易才捻起一枚丹药。倒不是说皇帝的心情有多激动，而是他已经没法保持双手的稳定了。朱棣颤歪歪地将那丹药拿在眼前打量片刻，才慢悠悠道：“卖相还不错……”

“皇上，也不知道是用什么做的，不能轻易服用啊。”王贵妃忍不住从旁劝说道。

“娘娘放心，试药的小太监已经服过两天了，安然无恙。昨日老奴也亲自试过了。”黄修忙邀功道：“今日起床，感觉耳聪目明、通体舒泰，好像年轻了十岁一样！”说着满脸谄笑道：“皇上可以放心服用了。”

“嗯。”朱棣这才放下心来，又端详那枚丹药片刻，便缓缓送入口中。王贵妃无奈，只能赶忙给皇帝端了碗水送服。待朱棣服完药，黄修将木匣盖好，搁在床头的柜子里。王贵妃担忧地看着朱棣，着急问道：“皇上感觉怎么样？”

“肚子里暖洋洋的。”朱棣抚摸着腹部，眉头微蹙道：“这是正常现象吗？”

“正常正常，老神仙说，这是药力在体内散开时的反应。以老奴的体会，过上几个时辰，皇上就能感觉到妙处了。”黄修连忙赔笑道。

“唔。”朱棣点点头，又沉声问道：“他们到哪儿了？”

“回皇上，这会儿应该到沧州了。”朱棣虽然没有提具体的名字，黄修还是很清楚皇帝问的是谁。忙轻声道：“不出意外的话，还有六七天就到京城了。”

“京里没什么异动吧？”朱棣缓缓问道。

“没什么大动静，就是那帮官员对太子此时南下，有些不太理解。”黄修想一想，又低头小声补充道：“另外，民间也有一些声音，说皇上是不是要……废立？”

黄修还想说下去，却见朱棣整张脸涨成紫色，要吃人一样怒喝道：“东厂锦衣卫是干什么吃的，怎么会容忍这样流言散播？！”

“皇上息怒！”黄修不知收了东厂多少好处，而且他本能的会维护这一太监掌握的权力机构，连忙替东厂遮掩道：“只是一些流言而已，东厂已经将其扑灭了……”他本来还打算说说王贤的事儿，这下哪里还敢再提？

“哼……”朱棣这才面色稍缓道：“告诉他们，这阵子宁枉勿纵，绝对不能出任何岔子，明白了吗？”

“奴才明白了。”

第一千零八十一章瑞雪

寝殿外铅云低垂，北风怒号。寝殿内，王贵妃和黄修等人心中也像打鼓一样，忐忑不安地看着年迈的皇帝。

朱棣服了丹药已经三个时辰，脸上的神情越发痛苦，让一旁众人都吓坏了。尤其是黄修，这要是把皇上吃出问题，他几条命也不够赔的……

倒是那胡老道老神在在，好像根本不担心皇帝会有什么异常。

差不多张灯时分，朱棣一下子从躺椅上坐起来，面色一阵扭曲，神情古怪地看一眼黄修。

黄修马上明白了，赶紧扶着皇帝起来，转到屏风后，便听一阵噤里啪啦，浓重的恶臭便充盈着整间寝殿。

王贵妃等人被熏得晕头转向，却没有一个敢捂鼻子的，因为这是皇帝陛下出的恭啊！

好容易等到味道没那么浓郁了，朱棣在黄修的搀扶下从屏风后转出。

王贵妃关切的看向皇帝，只见朱棣的神情明显轻松不少，步履也比起先从容了许多。

“哈哈，胡道长果然是活神仙！”朱棣向胡老道竖起大拇指，露出了数月来极其罕见的笑容：“朕果然感觉舒服多了！”

“皇上还需要继续服丹。”胡老道矜持地笑了笑，颇有些居功不自傲的味道道：“九转八十一枚丹药服完，必可百病不侵、益寿延年！”

“哈哈好！但愿如此！”朱棣爽朗地大笑起来道：“若真能这般，朕就封你为国师，让道长享尽人间荣华。当然，道长是得道高人，可能不稀罕这个。”

“皇上届时多修几座道观，就是贫道的功德了。”胡老道果然有得道高人的架势。

“没问题！”朱棣爽快答应下去。

这时，门外又有太监满脸喜色进来，尖着嗓子禀报道：“皇上，下雪了！终于下大雪了！”

“哎呀，恭喜皇上贺喜皇上！双喜临门啊！”黄修几乎是条件反射一般拍

起了马屁。

“哦？”朱棣闻言龙颜大悦，去年入冬以来，整个北方几乎没有降水，来年大旱似乎无可避免。一旦出现大范围的灾情，对大明朝濒临破产的财政，将是致命的打击。是以朱棣听到这场姗姗来迟的大雪，感觉堵在心头的阴霾，一下子散得无影无踪，竟然不靠任何人搀扶便站起来，高声道：“快扶朕出去看看！”

众人拗不过激动的皇帝，只得扶着他来到寝宫门口，透过深深的门洞，只见鹅毛般的大雪纷纷扬扬而下，没用多长时间，已经为整个院落都铺上了一层白毯……

“好好！”朱棣高兴地连连点头，眼圈通红地哽咽道：“老天没有抛弃朕，天命还是在朕，不是在别人身上……”

朱棣身边的人都知道，皇帝这宿疾这次之所以会如此严重，大半是因为心病。过去一年发生的事情，对皇帝来说，打击实在是太沉重了，让这个曾经傲立天下的男人，都有要被压垮的感觉……

众人也纷纷激动地抹泪，争先恐后对朱棣措辞热烈地恭维着，听得朱棣高兴坏了，感觉久违的力量和雄心，又重回到自己的身体。

“那些以为朕行将就木，就敢胡作非为的叛臣逆贼，朕要让你们永远记住这个教训！”朱棣仰头看着黑沉沉望不到边的天际，心中无声地呐喊着：“胆敢不臣者，死无葬身之地！”

暴风雪说来就来，呼啸的北风卷着漫天的飞雪，将华北平原的山峦河流、道路村舍全都笼罩在一片白茫茫的世界里。风雪中，伸手见不到五指，对面听不到声音，可就是在这样的风雪弥漫之中，一支三千人的队伍，依然艰难地向北跋涉着。

这自然是押送佛母入京的军队，老太监赵赢骑在马上，全身裹着厚厚的皮裘，只露出一双眼睛，吃力地注视着前方的囚车。囚车里的那个女子，全身被落雪覆盖，已经变成了一个雪人……

一旁的掌班太监，数次请老太监下马，到马车里躲躲风雪，都被赵赢拒绝。久经风雨的老太监十分清楚，越是这样恶劣的天气，就越是容易出乱子。他必须得牢牢盯紧了那辆囚车，决不能给任何人可乘之机。除了囚车上的女犯人，老太监还时刻挂念着前头的那队人马。可惜风雪太大，他根本看不了那么远，只能一遍遍询问：“王贤那里没有异动吧？”

“老祖宗放心，孩儿们把他围得水泄不通，他就是插上翅膀也飞不掉。”虽然已经回答过很多遍，掌班太监还是不厌其烦地回答。又有些担忧地

建议道：“老祖宗，这天儿恐怕不适合行军了，咱们找一处落脚的地方，等雪停了再走吧。”

“也好。”赵赢心说确实，这鬼天气行军，实在走不了多远。

掌班太监见赵赢同意，赶忙吩咐下去，赶紧找个地方宿营。不一会儿，便有斥候回报，前方不远处有个道观可供容身。

“就去那儿！”掌班太监闻言大喜，顶着风雪嚷了一嗓子，结果灌了一肚子夹着雪粒子的西北风。

艰难地向前行进了一里路，那位于半山腰上的道观便在风雪中显出轮廓。

等大队兵马簇拥着赵赢一行人到了道观门口，观里头的道士早就得到命令，统统瑟缩着身子，哆哆嗦嗦在大门口恭候。

赵赢抬头看看道观的匾额，只见‘升仙观’三个古拙的大字，然后便理都不理那些道士，径直策马进了山门。

“进去进去。”掌班太监指挥着一众锦衣卫，让他们将沉重的囚车推进院中，待到囚车停稳，掌班太监赶忙跑到赵赢身边，听候老祖宗的吩咐。

老太监立在殿门下，缓缓活动着被冻麻的双腿，一双眼睛不离开囚车里，似乎已经冻成雪人的唐赛儿，口中问道：“王贤呢？”

“他们被安置在偏院中。”掌班太监接过老道奉上的热茶，双手送给赵赢。

赵赢接过热茶，捧在手里沉声道：“请他和咱家一同住正殿。”

“我长这么大，还从没被人这么关心过。”老太监话音未落，王贤讥讽的声音便响起来，只见他抱着一床被褥，从偏院走出来。

“伯爷这是要干什么？”赵赢瞥一眼王贤手中的被褥。

“这冰天雪地过一夜，她非得冻死不可。”王贤径直向囚车走去，冷冷道：“她要是死了，谁吃罪得起？”

负责看守囚车的锦衣卫，硬着头皮挡在王贤面前，小声道：“不得靠近。”

“滚一边去！”王贤冷哼一声，一巴掌便将那锦衣卫抽倒在地。

其他锦衣卫不敢上前，但也不敢就这么让开，全都胆怯地看向老太监。

“愣着干什么，赶紧替伯爷把棉被送过去。”赵赢看一眼一旁的掌班太监。

那太监如梦方醒，赶紧跑到王贤身前，双手按住被褥，赔笑道：“这点小事哪能劳动伯爷，还是咱家来吧。”

王贤冷冷盯着那掌班太监好一会儿，但终究还是松开了手。

掌班太监把整张棉被摸遍，没有发现有任何异物夹带其间，这才向赵赢点点头，将棉被塞进了囚车。

囚车里，已经全身是雪的唐赛儿，好一会儿才转动眼球，缓缓将那床棉被扯到面前，然后紧紧地裹在了身上……

王贤看着唐赛儿已经冻僵了的样子，面色阴沉无比，然后转身离去。

“伯爷，还是请到正殿挤一挤吧。”身后，响起老太监不阴不阳的声音：“要不咱家到你那儿挤一挤？”

“我嫌太臊。”王贤却头也不回道：“你要是敢来就来吧。”

“哼！”太监因为净身的原因，会有漏尿的现象，是以上总有一种挥之不去的尿骚味，这也是太监们最忌讳别人提起的地方。现在王贤公然提起，赵赢一张脸阴得出水，恨恨地盯着他的背影，咬牙切齿地说不出话。

至于到王贤的偏院里去就地监视，老太监却也是不敢的——那院子里可有好几百条枪呢！他被王贤夫妻俩用火枪各射了一次，已经落下心理阴影……

“你带人跟过去。”赵赢看向掌班太监，沉声吩咐道：“绝对不能让他离开院子一步！”

“是。”掌班太监只好硬着头皮接下这个艰巨的任务。

偏院中，有三间南屋，还有两间厢房，被王贤和他的手下塞得满满当当，东厂的人只能在院子里蹲着。夜里北风大作，雪沫子噼里啪啦打得人晕头转向，东厂番子们想要生火都不成，只能挤成一团，冻得瑟瑟发抖，全身很快就没了知觉……

屋子里，木柴烧得正旺，至少火堆旁还算暖和。王贤扶着顾小怜在火堆

旁坐下，又用一件皮裘将她紧紧裹住，再检查一遍不会有漏风的地方。然后才蹲在火堆旁，仔细地为她熬药。这些活，他从来不假戴华等人之手，原先唐赛儿在时，还能帮他一把，现在从头到尾都是他一人亲力亲为。

等伺候完了顾小怜，王贤才顾得上草草吃了几口饭，然后把顾小怜搂在怀里，用皮裘裹紧了，看着跳跃的火堆，低声为她哼着小曲，那都是顾小怜曾经唱给他听的……

“雪花似絮飘飘荡，梅花如麝阵阵香。

雪花儿片片落在梅梢上，

梅花阵阵才把香来放。

梅发雪白，雪发梅香，

咱二人，亲儿意儿一般样……”

第一千零八十二章爆炸

夜半，风雪小了很多，整座道观内外一片安静。将士们虽然饥寒交迫，但实在太过疲惫，都已经沉沉睡去。

顾小怜也在王贤怀中睡着了，借着通红的火光，王贤看着她卷翘的长睫毛，光洁如玉的面庞，还有红红的樱唇，心下一片安宁，却一点睡意都没有。

戴华悄悄进来，给火堆里添了把柴，见王贤双目炯炯地看着自己，他微微点头道：“差不多到时辰了。”

王贤便将顾小怜紧紧搂在怀里，静静地看着高高跃起的火苗。

道观正殿中，老太监也没有睡，他披着大氅，坐在火堆旁，透过敞开的殿门，看着落满积雪的囚车，心中不知盘算着什么。

囚车周围，站立着几十名浑身落雪的锦衣卫，将囚车层层包围在中间。

忽然，老太监感觉脚下微微一颤，还没反应过来，便见眼前火光一闪，整个道观都笼罩在惊天动地的爆炸声中，扑面而来的冲击波一下子就把他掀翻在地！

剧烈的爆炸声中，火光冲天而起，整个大殿颤抖着化为了废墟！砖瓦碎石倾泻而下，将大殿里的老太监等人埋在了下头。

几乎同时，院子里也笼罩在一片火光之中，爆炸似乎铺天盖地，将那些已经冻成冰棍的锦衣卫，脆生生地掀翻在地，冲天的火光烟尘之中，碎石、沙土、血沫四处横飞！

等到爆炸声戛然停止，整个正院院落依然笼罩在浓浓的烟尘之中……

偏院中，掌班太监等人被这惊天动地的爆炸惊醒，手忙脚乱地想要爬起来，然而身体早就冻僵，一时间哪能站得起来？所有人七扭八歪乱成一团，好一会儿，掌班太监才扶着身边的番子爬起来，跌跌撞撞跑出偏院，便看到正院中残垣断壁、废墟满地、死伤枕藉的景象……

“老祖宗！”掌班太监凄厉的惊叫声响彻夜空！他疯了一样连滚带爬到废墟旁，拼了命地扒开砖砾，对陆续赶来的官兵尖叫道：“还愣着干什么，快救老祖宗啊！”

官兵们如梦初醒，赶忙过来一起帮忙，不一会儿，从瓦砾堆中找出了昏

厥过去的老太监赵赢……

“老祖宗！老祖宗！”掌班太监慌忙叫嚷起来，颤抖着伸手试了试老太监的鼻息，这才松了口气，使劲掐一下赵赢的人中。

赵赢悠悠转醒，双目无神地看看左右，然后落在眼前的一地狼藉上。稍稍定神，也顾不上看看自己怎么样，赵赢便嘶声道：“王……贤……”

“老祖宗放心，姓王的还在偏院待着，弟兄们看着呢！”掌班太监赶忙宽慰起老太监来。

“囚车呢？”老太监紧接着又问道。

“啊……”掌班太监这才想起还有个钦犯在院子里呢，赶忙回头一看，险些晕了过去——只见院子里陷下去一个两丈方圆的大坑，囚车整个都落了进去。

“快去看看，人犯怎么样！”掌班太监尖叫着推搡身边的东厂太监。

几名太监带着番子赶忙跑到大坑旁，只见囚车大头朝下陷在里头，被泥土和碎石掩埋了半边车身……

众人便慌忙抓住囚车留在地上的部分，使出吃奶的劲儿往上拽，可是哪里能拽的出来？

“你们傻啊！跳进去看看人犯怎么样再说？！”掌班太监来到大坑旁，一脚把一名手下踢下了坑里。

其余的手下不等他踢，也纷纷往坑里跳。坑外的人又递下了火把，坑里的人打着火把仔细查看囚车，却没看到任何人影。

“把土刨开！”掌班太监在坑外一声令下，众手下赶忙手脚并用，将掩埋在车上的土石移去，盏茶工夫，整辆囚车全部现出身形，里面依然是空无一人……

“没，没了……”众太监呆若木鸡地看着空荡荡的囚车。

冒着青烟的废墟上，老太监赵赢头包纱布，左腿和右胳膊上打着夹板，样子十分凄惨。但其实他的运气十分之好，大殿倒塌时，他人在梁柱的缝隙中。落下的重物大都被梁柱挡住，他并没有遭受到致命的伤害。

不过老太监显然并不庆幸，一张青紫带伤的脸上，满是阴云密布，一双三角眼更是恨意凛然，整个人就像一座即将爆发的火山。熟悉他的人都知

道，这时候绝对不要靠近他，老太监随手就会杀人的！

但掌班太监不得不硬着头皮过来，声如蚊鸣地禀报道：“老祖宗，人犯不见了……”

老太监果然目光一凛，伸出完好的那只左手，一下就把掌班太监拎了过来，定定望着他，一字一顿地问道：“怎么不见了？”

“囚车没有被破坏，门上的锁也完好无损，可人，不见了……”掌班太监的脖子被越勒越紧，原本煞白的脸涨得通红发紫，说话也越来越困难。

“她怎么就会不见了？”老太监咬牙切齿逼问道。

“不……知道……”掌班太监快要窒息过去，意识都开始模糊了。

“还不快去找！”老太监咆哮一声，甩手就把掌班太监丢出去数丈远。

掌班太监落在几名东厂番子头上，这几名番子也不敢躲，赶忙双手接住上司，结果被一起压倒在地。

掌班太监使劲揉着像被烙铁烙过的脖颈，确认自己竟然捡了条命，激动地使劲给老太监磕头，谢过老祖宗不杀之恩，然后从地上爬起来，嘶声叫道：“都跟我追出去，人犯肯定没跑远！”

呼啦一声，院子里人少了一大片，登时安静下来。老太监靠坐在倒塌的大梁上，吃力地转动遭受严重震荡的脑袋，仔细回想着之前发生的一幕幕，想搞清楚到底是怎么中的招？

呆坐了顿饭工夫，老太监的双目渐渐恢复了光芒，支撑着想站起来，但打了夹板的左腿，一点劲儿都吃不住，险些一头歪倒在地上。幸好旁边的太监早就料到会这样，赶忙一把扶住了老祖宗。

“老祖宗要去哪儿，孩儿背您过去。”太监殷勤道。

“放屁，那是什么样子？”老太监却不领情，冷哼一声道：“给咱家找把椅子，抬过去。”

偏殿中，王贤根本没顾及爆炸后的混乱，他的全部注意力都放在了顾小怜身上——就在之前惊天动地的爆炸声响起时，王贤十分清楚以及确定的感觉到，自己紧握着顾小怜的手，突然被她紧紧攥了一把！

所以爆炸声过后，戴华见他满脸呆滞，心说大人不会被爆炸声震出毛病来了吧，赶忙在他身边轻声唤道：“大人，大人……”

接连唤了几声，王贤突然回过神来，猛然抬头看着戴华，惊喜万分道：“小怜有反应了！”

说完便回过头去，两只手握着顾小怜冰冷的手，连声呼唤起来：“小怜，小怜！你能听到我说话吗？听到就攥攥我的手！”

王贤口中一遍遍地重复着，全身的感觉全都集中在一双手上，期待着能感受到顾小怜再一次的反应！

然而王贤呼唤了一遍又一遍，感受到的却仍是那让人绝望的绵软无力，没有一丝的异样……

“大人。”戴华在一旁看得心酸不已，忍不住轻声说道：“刚才是不是您的错觉？”

“绝对不是！”王贤却断然摇头，十分肯定道：“她刚才真的有反应，她一定是感受到了爆炸声！”

“呵呵……”这时，老太监阴恻恻声音响起来：“想不到伯爷还是个多情种子……”

王贤和戴华回头一看，便见四名太监扛着一具太师椅从门口进来，老太监坐在太师椅上，不过样子实在称不上气派。

“这是谁？包的跟个粽子似的？”王贤戏谑地打量着老太监道：“不会是神功盖世的赵公公吧？”

“哼！”虽然已经无数次领教过王贤的毒舌，老太监还是被气得七窍生烟，死死盯着王贤道：“都是你干的好事！”

“你这个粽子怎么还血口喷人？”王贤冷笑一声道：“请问我做过什么好事？”

“肯定是你的人制造的这场爆炸，趁乱劫走了钦犯！”老太监咬牙切齿道。

“笑话，我被你监视得这么严实，怎么派人制造爆炸？”王贤不屑道：“再说你见过只救别人不救自己的二货吗？”

“这……”老太监一下就愣住了，是啊，既然王贤煞费苦心地制造爆炸，帮助佛母越狱，为什么自己不一并逃走？老太监一点不怀疑，如果王贤刚才趁乱动手，能把自己的人给杀个干净……

戴华听王贤骂自个儿是二货，努力强忍住笑，嘴角还是忍不住上翘。

老太监目光毒辣，一下就看到戴华表情的细微变化，冷冷盯着他道：“你笑什么？”

“我笑你太白痴。”戴华反应倒也快，马上讥讽起老太监道：“你的三千兵马长着眼睛都是喘气的吗？我们若派人接近道观，你的人发现不了吗？”

“这……”老太监也知道，尽管今夜风雪大作，可自己的三千兵马将整座道观围得水泄不通，可以说到处都是人，就是换了自己，也不可能悄然潜入道观不被发现。“一定是你预先埋好的炸药！”

“我看你是被炸晕了吧，我怎么知道你会在这道观里落脚？”王贤哂笑道：“莫非我能掐会算不成？”

第一千零八十三章夹道欢迎

“这……”老太监又被问住了，确实，一冬都没有下雪，谁也不会预料到今日会天降暴雪。如果不是下这场雪，自己也决计不会决定进这半途中的道观，而是会到北面二十里外的驿站住下。

“那你如何解释，为何正院炸成废墟，这偏院却丝毫未损。”老太监尤不甘心地质问道。

“这话说得，凭什么正院爆炸，偏院也要跟上？”王贤嗤笑道：“这叫善有善报恶有恶报！”

“放屁！”老太监见王贤信口开河的样子，气得肺都快炸了，不小心扯动伤口，一阵钻心的疼痛。他强忍着疼，怒视着王贤咬牙道：“还有，你在爆炸前拿一床棉被给钦犯，不是让她御寒，而是让她裹在身上，好免受爆炸的冲击！”

“一床棉被就能抵住爆炸？”王贤心说这老太监还真是心思缜密，一下就知道破了自己的意图，但面上仍然一片惫懒，气死人不偿命道：“难道公公没有盖被子？怎么还被炸成这德性？”

“你！”老太监被王贤堵得七窍生烟，一阵阵血往上涌，脑壳都快裂开了，变得有些语无伦次道：“你倒是给我解释解释，她怎么能凭空走出囚车，那囚车完好无损，门也锁得好好的，她怎么就没了呢……”

这下就连抬椅子的太监，都听出来老祖宗被气糊涂了，说出这种白痴的话来，不是找抽是什么？

“公公精心打造的囚车完好无损，门也锁得好好的，人却不见了。”王贤果然一本正经道：“那就只有一个可能。”

“什么可能？”老太监愣了一下。

“钦犯会仙术呗。”王贤满脸戏谑地说道：“佛母嘛，法力无边，穿个墙算得了什么？”说着好似想起什么似的，大惊小怪地拊掌道：“对了，佛母既然能做法烧了三大殿，炸个小小的道观自然不在话下，公公，这下有答案了吧？不用客气，这是我应该做的。”

“你！”老太监终于吐出一口老血，脑袋终于清醒一些。马上明白了，自己再说下去也只能自找气受，只能恨恨丢下一句：“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就等着咱家查出真相，把你绳之于法吧！我们走！”

太监们赶忙抬着老太监转出了殿门。

见老太监远去，戴华暗暗松了口气，朝王贤轻笑道：“大人树大招风啊！又是这样，咱们做得再干净，人家照样一猜就能猜个准。”

王贤知道他指的是汉王那回，无所谓地笑笑道：“无所谓了，虱子多了不咬，反正我已经是死罪了，也不在乎再多一条罪名。”说着压低声音问道：“她安全逃脱了吧？”

“应该逃脱了，我跟张栋约定，要是出了岔子，就放一枚红色烟花，都这会儿了也没有动静，应该可以放心了。”戴华轻声说道：“往东八十里就是海边，在那里有船接应他们。”

“嗯。”王贤点点头，虽然仍然不放心唐赛儿的安全，但他不会再问了。

就像引发三大殿火灾的不是仙术，而是精心设计的阴谋，今夜的爆炸自然也是一样的。王贤从一开始，就没有让唐赛儿入京的意思，他很清楚，朱棣肯定会将唐赛儿千刀万剐！一旦入京，自己就是想救她都没机会，只有在途中设法将她放走。

但如今王贤肩负了太多的责任，吸引了太多的仇恨，皇帝恨他入骨，只是苦于找不到借口，才暂时让他活到现在。王贤决不能给皇帝如此显眼的借口，一旦坐实了私放钦犯的罪名，皇帝会毫不犹豫将他下狱整死！

自己死了不要紧，小怜怎么办，妻儿父母怎么办？一众兄弟怎么办？被拖下水的柳升等人乃至白莲教又该怎么办？

所以王贤只能等到东厂的人接手后，再设法放走唐赛儿……

当然，王贤的兄弟们也不是能掐会算的神仙，自然算不到这场暴风雪，也算不到老太监今晚会在升仙观住宿，但这并不重要，因为吴为、帅辉、张栋等人，已经分别在今晚队伍会驻扎的所有三处地点，都做好了营救的安排，就算老太监不住进升仙观，而是选择到前面的姚官驿住宿，他们依然有手段将唐赛儿救出，只是营救人换成帅辉而不是张栋罢了……

爆炸之后，张栋和手下换上东厂番子的服装，趁着混乱轻而易举摸到囚车旁边，救出唐赛儿又趁乱溜走。

至于那囚车完好无损，唐赛儿却不见踪影，有张栋这位时万的传人，什么样的锁打不开？只是等把唐赛儿救出来，他又恶趣味地将一道道铜锁重新锁上，就纯属故弄玄虚，耍老太监一道了……

赵赢在废墟中等到第二天下午，终于等到掌班太监垂头丧气地回来。一

看他那失魂落魄的表情，赵赢就知道没有追回逃犯，恨恨地啐了一口：“废物！”

“老祖宗，肯定是姓王的捣鬼！”掌班太监赶忙转移仇恨道：“我找他算账去！”

“回来，还嫌不够丢人！”赵赢阴着脸，把掌班太监唤回来，没好气道：“三千人眼皮子底下把人给弄丢了，还好意思怨别人？你不是把脸伸给人家打吗？”赵赢自然不会将，自己已经被狠狠打脸的经历，讲给下面人听。

“哎，那咱们怎么跟皇上交代？”掌班太监哭丧着脸道：“这可是咱们东厂大权独揽以来，头一次行动啊！”

“放心，姓王的虽然没留把柄，但皇上一样会把这笔账记到他头上。”老太监何尝不知，这次大动干戈，却如此灰头土脸，一定会影响皇上对东厂的评价，但事到如今，也只能往好处想了。“让姓王的再得意几天吧，等到了京城，看他还能不能得意下去了！”

“哎，只能如此了……”掌班太监垂头丧气道。

接下来的路程，东厂众人一直提着十二万分的小心，就连老太监也顾不上养伤，日夜不歇地死死盯着王贤，唯恐再出什么岔子。虽然他也不知道，王贤没有趁那夜的混乱逃走，应该就不会逃走了，但一天不到京城，他就一刻也放不下心来。

幸好接下来几天，皆都平安无事，直到看见前方巍峨的北京城，老太监悬着的心才松了下来，他真担心王贤会凭空消失不见，那样不用皇上吩咐，自己都会找块砖头撞死自己得了……

不过老太监轻松的心情没有持续多久，还没走到丽正门前，就远远看见黑压压的一群老百姓，在那里翘首以待。

“这么多人聚在一起。”老太监已经神经过敏，马上叫过掌班太监，“是在干什么？”

“看上去像是要迎接什么人……”掌班太监骑在马上，手搭凉棚，瞧着前头扎着几个彩楼，彩楼下摆着不少香案，一些个女人手里还拿着花篮，这架势就像是迎接凯旋的将军一样。掌班太监拍马屁已成习惯，顺口说道：“应该是听说老祖宗押解姓王的回京，前来夹道欢迎吧？”

“会吗？”老太监心头一热，他的毕生理想可是‘千古流芳’，但旋即就觉着不可能，人贵有自知之明，他知道太监的名声有多臭……

“这个……”掌班太监也不敢把话说满了，只好小意道：“让孩儿派人去瞧瞧就知道了。”便支使个番子到前头打探清楚。

那番子快马到了丽正门前，便看到东厂、锦衣卫、顺天府的官差浩浩荡荡从城内开出，官兵手持棍棒铁链，吆五喝六将百姓驱赶开来。但老百姓实在太多，就像潮水一样，赶退了一波还有一波，根本就没法驱赶。一时间，丽正门前充斥着震天的咒骂声、吆喝声、哭喊声，场面混乱至极。

那番子骑在马上，像在惊涛骇浪中的一叶扁舟，被人群裹挟得东倒西歪，好容易看见一名相熟的东厂同僚在前头，连忙拼命挤过去，一把拽住那人的胳膊，大声问道：“出什么事了？”

那人以为被偷袭，刚要一刀砍过去，待看清是自己人，才松了口气，旋即又瞪大眼道：“老郑，你怎么回来了？难道老祖宗到京了？”

“不错。”姓郑的番子点点头，凑近了对方的脑袋，大声说道：“老祖宗看见这边闹腾，命我来探明究竟！”说着指一指周遭情绪激动的百姓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们也不知发了什么邪风，突然就聚集到这儿，要迎接王贤回京！”对方一脸郁闷道：“这不，惊动了马公公，派咱们赶紧来把人群驱散！”

姓郑的番子心说，果然是迎接人的，只是接的不是自家厂公，而是厂公的死对头……

“能赶紧把人都撵走吗？”姓郑的番子高声问道。

“悬！”对方看看周围乱成一锅粥的景象，不乐观道：“这里一时半会儿怕是走不了人了，要不你去请示一下厂公，还是改走顺承门吧！”

“成。”姓郑的番子心说也是，便拨转马头回去禀报厂公。

第一千零八十四章百姓

听说城门口的百姓迎接的是王贤不是自己，尽管早有心理准备，赵赢还是气歪了鼻子，看一眼身后的马车上，王贤正在若无其事地给顾小怜念书，老太监恨恨地啐一口道：“肯定是这家伙捣的鬼！”

不过赵赢心里也清楚，要是换成自己，就是暗中下多少功夫，也不会有几个百姓愿意来捧这个臭脚的。

“改道顺承门！”老太监审时度势，同意了属下的建议，队伍便转向西，绕出好几里地去，从顺承门进北京城。老百姓果然都被吸引到丽正门去了，顺承门内外没有多少凑热闹的，队伍顺利地进了城。

“从顺承门走好。”见老太监神色寡欢，掌班太监赶忙宽慰起来：“这是囚车出入的死门，本就应当从这走。”顺承门外便是大名鼎鼎的菜市口，是官府杀人的地方。当年文天祥就是被元朝人押出顺承门斩首的，故而掌班太监有此一说。

老太监这才点点头，缓缓说道：“用不了几天，他又得坐车从这儿出来。”

说话间进了北京城。三千军队是在城外押解钦犯用的，进了城，自然不能有那么多人跟着，是以此时老太监身后只有七八百名东厂的番子，气势上比在城外时要弱了许多。

正在熙熙攘攘的街道上前行着，不知谁大喊了一声：“忠勇伯在这儿呢！”

这一声不要紧，一下子就像炸开了油锅，街道上的老百姓呼啦一下全都涌过来。转眼就把东厂的队伍围了个水泄不通，人们憋红了面孔，喊哑了嗓子，声音震天地叫嚷着：“忠勇伯！忠勇伯！忠勇伯！”

东厂的人赶忙举起兵刃，试图将从四面八方涌过来的老百姓挡在外头，可是人实在太多了！而且还不断有老百姓从别处涌过来，挤得东厂的人各个臭汗淋漓、丢盔弃甲，整个队伍被不断挤压到前胸贴后背的程度，甚至有番子被挤得两脚悬空踩不着实地。不时有东厂的人尖叫道：“哎哟，我的鞋掉了！”

“别挤了，再挤卵黄就要出来了！”

“我的妈呀，喘不过气来了！”

老太监骑在马上，身边还有掌班太监带着一众番子拼命阻挡，倒还不至于挨挤，可是一张脸却拉得老长，脸色难看得吓人——他看着四面八方的人潮人海，听着震耳欲聋的‘忠勇伯’、‘忠勇伯’呼喊声，一颗心混合着嫉妒、愤怒、震惊、恐惧，火烧火燎的难受，也说不上是什么滋味……

“你出的什么鬼主意！”眼看着再挤下去就要出人命了，掌班太监气急败坏地一巴掌抽在姓郑的番子脸上，破口大骂道：“还他妈不如走丽正门呢！”走丽正门虽然百姓如潮，但起码有东厂、锦衣卫、顺天府的人接应，不至于像现在这样孤立无援，就像被团团包围了一样。

那姓郑的番子捂着脸一句话不敢说。掌班太监也知道打他一巴掌只能出气，解决不了任何问题，还得回头对身后的赵赢请示道：“厂公，动手吧，再不拿出点厉害来，弟兄们就要被挤死了！”

“拿出什么厉害？”赵赢瞥一眼掌班太监，恹恹道：“拔刀杀人？”

“孩儿们杀出条血路，掩护厂公冲出去！”掌班太监还真是这么想的。

“放屁！”却换来赵赢一声喝骂，要不是手脚不方便，估计老太监早就一脚把他踹飞了，气不打一处来地骂道：“这是哪里？你要制造血案给谁看？还嫌咱家不够倒霉吗？”

老太监拎得清楚，看百姓群情汹汹的样子，多少能体现出如今朝野对皇上驱逐太子、迫害王贤的悲愤之情。他这时候要是敢在京城中大开杀戒，肯定要沦为替皇帝背锅的众矢之的，就算朱棣心里如何理解自己，说不得也要拿自己出来平息民愤……老太监要的是千古流芳，遗臭万年的事情可不干。

“那……该如何是好？”掌班太监没了主意。

“……”老太监阴着脸沉默半晌，才咬牙道：“请忠勇伯出面劝劝他们……”

“什么？”掌班太监难以置信：“这不是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

“顾不上许多了。”不是万不得已，老太监岂会出此下策？赵赢黑着脸道：“你还要咱家亲自去请不成？”

“不敢！”掌班太监赶忙挤到马车旁，对守在车门口的戴华道：“快请你家大人安抚一下百姓，不然要出人命了！”

马车十分坚固，周围又有重兵把守，自然丝毫感受不到拥挤，戴华好整以暇道：“我家大人正在念书，等念完这段再说……”

“你！”掌班太监鼻子都要气歪了，但有求于人，也只能耐下性子，乖乖等着。

马车上，王贤其实已经停下了念书，他听到外头震耳欲聋的叫嚷声，实指望顾小怜能有点儿反应。可是等了许久，都不见她手指动一动，王贤自嘲地笑笑，暗道：‘看来，也不是什么样的声响都能刺激到她……’

本来王贤还打算回京之后，让人造几个震天雷给顾小怜听听响呢……

将思绪从顾小怜身上抽离出来，王贤才开始关注起外头群情汹涌的百姓，他将车帘拉开一道缝，看一眼外头涨红脸的百姓，心中却没有多少激动。因为他很清楚，百姓是最容易被煽动的一群人，他们今天能为自己打抱不平，明日就有可能沿街唾骂，用口水把自己淹死。

而且老百姓之所以如此激动，恐怕还有很大原因是把太子的那一份，加在了自己身上……

“伯爷，咱家亲自求你了，你快点出来成不？”外头，响起了赵赢满含怒气的声音，原来老太监左等右等，不见他出来，忍不住亲自催了。

“公公，在下是戴罪之身，不方便抛头露面吧。”王贤慢条斯理地说道。

“事有从权，咱家求你了成不！”赵赢无可奈何道：“再说，您有没有罪，得皇上说了算，至少现在，您还是无罪之身。”

“哦，原来我是无罪之身啊。”王贤一脸恍然道：“公公这一路上严防死守，我还以为自己一进京城就要被关进诏狱呢。”

明知王贤是在故意犯贱，赵赢只能忍着怒气赔笑道：“哪里哪里，伯爷自然是回您的伯爵府了。”

“那你还待这儿干什么，请我吃饭啊？”王贤瞥他一眼，讥讽道：“这一路上朝夕相处，也没见你请过客。”

“我也得走得了啊！”老太监终于憋不住，咬牙切齿道：“姓王的，你这是挟民意令天子，公然蔑视皇上的权威！”

“我就是怕你这么说，才不敢出这个头。”王贤冷笑道：“谁知道我这里一出面，回头你会怎么编排我？肯定说这又是我搞的鬼，没错吧？”

老太监要被王贤给逼疯了，抓狂道：“咱家跟你保证，绝对没人会这么说！”

王贤这才哼了一声，拉开车门，现出了身形。

“忠勇伯出来了！”四面八方的百姓看到王贤现身，情绪登时激动到顶点，声嘶力竭地叫嚷道：“忠勇伯是忠臣！”

“谁迫害忠勇伯，就是大明的敌人！”

“我们与忠勇伯同生共死！”

王贤眼角有点湿润，向众人抱抱拳，然后抬起双手示意众人少安毋躁。

人潮果然奇迹般地安静下来，所有人目不转睛地看向王贤，想听听他要说什么。

“诸位，你们对在下的爱护，王贤永生不忘！”王贤先道了一声谢，话锋一转，正色道：“但是你们不该轻信谣言，谁说我要被朝廷迫害来着？”

“都这么说……”有人大声回答道。

“听风就是雨。”王贤笑道：“有没有被迫害，我自己最清楚。现在向大家郑重说明，皇上招我进京，是要加官进爵，不是要罢官砍头的！”

“哈哈！”众百姓如释重负，开心地笑起来，却也有聪明的，不太相信地问道：“伯爷，您被东厂押回来，还不是迫害吗？”

“这问题，就得请东厂提督赵公公来回答了。”王贤看一眼身后的赵赢，笑道：“赵公公，为大伙解释一下吧。”

赵赢无可奈何上前，面前挤出一丝笑容，可惜比哭还难看，“大伙误会了，咱们是护送伯爷进京的，过了这路口就分道扬镳了。”

“原来如此……”众百姓这才放下心来。

“诸位请让开一条去路，可好？”王贤笑咪咪问道。

“好！好！”老百姓闻言便乖乖闪到道路两侧，将大路让开。

“赵公公，咱们就在这里分手吧。”王贤笑着看看赵赢，做了个请的手势。

“告辞！”赵赢黑着脸草草一拱手，便带人离去，他一刻都不想在此停留。

待到东厂的人离去，街面上气氛明显活泼了许多，百姓们簇拥着王贤往伯爵府的方向走去，一边走一边不停地发问：“伯爷，太子殿下去了南京，不会有事吧？”

“怎么会有事呢？”王贤耐心地解释道：“我大明如今有南北二京，皇上在北京，南京也得有君上坐镇啊。”

“伯爷，您这次回来待多久，还走吗？”

“可能要待很久……”王贤说着有些失神，喃喃道：“很久……”

第一千零八十五章家贼

百姓一直簇拥着王贤到了承天门外，才依依不舍地散去。因为再往里，便是王公贵族居住的皇城，平头百姓却是不得入内的……

皇城的守卫大都是京中公侯家的子弟，消息最是灵通，这会儿已经听说了王贤回京引起的骚动，全都敬畏地看着这位传奇的大人物！

在这些贵胄子弟看来，不管未来等待王贤的是什么样的命运，能有眼下万民景从的无限风光，他也不枉来这世上轰轰烈烈走一遭了！

王贤看着那一张张神采飞扬的年轻面孔，他能从他们的眼里看出渴望和羡慕，他能从他们的身上看到自己多年前的影子。那是对建功立业、扬名于世的热切企盼……

然而，沿着这条荆棘密布的天堑之路奋勇而上，却会发现越到高处，就越杀机四伏，因为站在顶峰的皇帝，是绝对不会容忍与他人分享一览众山小的地位。皇帝需要的是卖命听话的走狗，不是英雄盖世的猛虎！一旦察觉走狗有向猛虎演变趋势，他们便会毫不犹豫杀掉重换一只！

这大明朝，真正风光的只有皇帝一人而已，生为臣民者，再拼命也是一条随时可以被干掉的狗而已……

直到戴华在车窗外悄悄说一声：“大人，到了。”

王贤这才摇摇头，收起纷乱的思绪，掀开车帘，便见到了久违的伯爵府。府中下人早就得到通知，悉数在府门口迎候。但可能是对王贤的命运有些悲观，管家没有提前让人将府门前修葺一新，落在王贤眼里的景象，竟难免有些破败的痕迹……

“才刚一年而已……”王贤忍不住轻叹一声，小心地扶着顾小怜从车上下来，进了府中。

伯爵府里，一眼看去还是去年离开时的样子，但是之前雪白的院墙，已经生出星星点点霉变的痕迹，地面的砖缝上也有杂草钻出。幸好隆冬雪后，院中花木都盖着一层厚厚的积雪，倒也看不出更多潦倒迹象。

王贤忍着心里不快，扶着顾小怜穿过月门洞进了后宅，待到戴华将顾小怜所住的东厢房屋门推开后，看到地上桌上帷幔上厚厚的落尘，王贤终于忍不住爆发了：“把陈管事给我叫进来！”

等到陈管事慌慌张张赶过来，便看到王贤站在明显许久未打扫过的东厢

房内，一张脸阴沉得出水，赶忙点头哈腰道：“刚知道伯爷回府，紧赶着把正房打扫出来，伯爷请移步正房，小的这就安排人把这间打扫出来。”

“岂敢劳您大驾？”王贤冷冷哼一声，看着陈管事那张表面惶恐，实则不甚在乎的面孔，阴沉道：“只是请问陈管事，这府里上上下下几十号人，整日都在忙些什么？”

“这……”陈管事还不知死地分辩道：“确实是下面人疏忽了，都以为顾夫人已经……”

“已经什么？”王贤目光凌厉地瞪一眼陈管事，吓得陈管事一缩脖子，赶忙轻轻抽自己一耳光，赔着小心道：“都是小人平素管教不周，下头那帮崽子竟敢偷懒耍滑，回头一定严加责罚！”

“恐怕不只是偷懒吧？”王贤冷笑一声道：“这房间里的摆件，都去了哪里？”之前，顾小怜的房间里陈设的字画、文玩、摆件大小小有几十样，每一样都价值不菲。如今却只有不到十件，而且都是不值钱的……

“别说摆件，衣柜里的衣服都去了哪里？”王贤指着空荡荡的衣柜，压不住怒火道：“好啊，我真是养了好一群家贼！”

“这……”陈管事脸色发白，赶忙撇清道：“小人也不清楚是怎么回事，这就赶紧严查，谁要真是手脚不干净，我打断他的孤拐！”

“我先打断你的孤拐再说！”王贤冷笑一声，双目如箭，紧紧盯着那陈管事道：“你当我这么多年的锦衣卫大都督，是吃闲饭的不成？还能让你个小小的家贼翻了天？！”

话音未落，戴华便从外头大步进来，手里拿着一摞当票，厌恶地瞪一眼陈管事，沉声禀报道：“大人，从姓陈的房中搜出这个！”

看到那摞当票，陈管事一下就慌了神，赶忙跪在地上，磕头如捣蒜道：“伯爷，小人一时糊涂，饶了我这回吧……”

王贤不理睬陈管事，接过戴华手中的当票一看，只见上头是陈管事出当各种珍玩的凭据，清一水儿都是再也赎不回回来的死当！而且所当的财物，远远不局限这间西厢房中，几乎所有房间里值钱的东西，都已经让他顺出去卖了钱！

“好啊！”王贤将那一摞当票甩到陈管事脸上，杀气凛然道：“你就是这么给我管的家！还有什么好说？！”

“伯爷，我糊涂啊，都说您死在葫芦口，我以为这都是没主的东西

了……”陈管事这才怕了，一把鼻涕一把泪道：“我把钱都退回来，看在我侄儿的份儿上，伯爷饶我这一回吧……”

陈管事的侄子是太孙府的管事牌子陈芜，也是陈芜推荐他来王贤府上当了这个管事。王贤看着陈芜的面子，一直对陈管事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好在他原先也还算说得过去。没想到，这一年下来，他竟然成了如此肆无忌惮的家贼！

“哼，冲着你侄子的面子，这次就留你一条狗命！”王贤冷哼一声，下令道：“打断他两条狗腿，撵出府去！”

“是！”戴华一挥挥手，两名护卫上前，倒拖着陈管事就往外走，陈管事惊恐地大呼小叫道：“伯爷，你不能这样对我啊，等我侄子回来，你怎么跟他交代……”

王贤冷着脸，直到外头陈管事的惨叫声响起又停止，才沉声吩咐戴华道：“你把其余下人都遣送出府，不要再留闲杂人在府里……”

戴华应一声，又轻声问道：“想必下面人也没少偷窃，是不是要把他们收拾收拾再撵出去？”

王贤却有些索然地摇摇头，“不必，让他们离开就好。”

“那也太便宜他们了！”戴华愤愤道。

“也是人之常情，就这样吧……”王贤苦笑一声道：“何况，打迈入京城的一刻，多少双眼睛盯着咱们，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啊……”

“哎……”戴华只好不再做声。

王贤说的一点都不错，从他迈入京城的一刻，便有无数双眼睛盯紧了他。他在大街上受到无数百姓的拥护，许多人甚至大喊‘忠勇伯无罪！’，这些刺痛某些人眼球的场景，很快便传到了皇帝的耳中。

朱棣这阵子心情不错，自从服用了胡道士炼制的丹药，龙体明显见好，至少在服药之后很长一段时间，那折磨人的疼痛会消失不见，久违的力气又重回皇帝的身体，甚至不用人搀扶，就能下地走道了。直到他看到赵赢吊着胳膊，鼻青脸肿的样子……

“皇上，老奴该死，竟让佛母在严密防守下逃走，实在罪该万死……”赵赢伏在皇帝脚下重重磕头。

“你带了三千兵马，都看不住一个佛母，是不是真的老不中用了？”朱棣

不客气地训斥道。

皇帝的训斥在赵赢听来却如闻仙音，他以为皇帝会暴跳如雷，甚至直接让人把自己拖出去杖责八十都有可能，怎么会就这样不疼不痒说两句？

见朱棣心情不错，赵赢赶忙抬头道：“是，老奴没用，没想到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王贤竟然胆大包天到敢安排人劫持钦犯！”

“你说是王贤干的，可有证据？”朱棣冷声问道。

“王贤做事向来不留证据，但除了他，旁人没有这个本事！”老太监一脸想当然道，他知道，朱棣一定会相信自己的，因为在皇帝心中，王贤已经是无恶不作的大魔头了。

“锦衣卫已经落在你手上了，他怎么还有这么大能量？”朱棣果然信了八分，只是有些不能理解。

“皇上，老奴还没来得及禀报，王贤早就有预谋的将锦衣卫的人员设施悄悄迁出京城，转移到山东去。如今在狱神庙的那个锦衣卫衙门，只剩一个空壳子而已！”老太监添油加醋道。

“一派胡言。”朱棣皱眉道：“锦衣卫官兵都是世代忠良的军户出身，岂能一股脑跟他一起脱离朝廷？”

“老奴指的是最要紧的北镇抚司，王贤把他的一干党羽，还有他纠集的那帮三教九流、江湖人士，全都安插在里头，这帮人还有他们的徒子徒孙，差不多有成千上万，却是死心塌地地为王贤卖命。”怕朱棣不信，老太监还特意强调道：“王贤在山东时，手中有上千杆新式火枪，威力性能强于神机营一大截，但老奴接掌锦衣卫后，上下搜遍，也没有找到这样一杆火枪。另外，王贤回京时，身边有四五百枪手护送，一看就是出身锦衣卫，这些人宁肯放弃自己的身份，也要跟他和朝廷作对到底……”

“……”朱棣的神情阴沉下来，如果老太监不是夸大其词，那么自己还真低估了王贤。本以为解除他的锦衣卫官衔，再将他调出山东，王贤就一点硬实力都不剩了，但现在看来，那厮似乎还隐藏着不少东西……

第一千零八十六章泪

“你说，那些老百姓到城门口迎接他，也是王贤一党煽动的？”朱棣眉头紧皱，缓缓问道。

“皇上，一定是这样的，不然王贤何时回京，老百姓怎么会知道？”赵赢恨恨道：“就算是知道了，又怎么会成千上万人去迎接他？若没有人在背后煽动，王贤何德何能，能让老百姓为他发疯？”

“嗯……”朱棣对这点倒是颇为赞同，在他看来，王贤当不得老百姓如此厚爱，这大明朝除了自己，谁也当不得！沉吟片刻，朱棣缓缓道：“你说他意欲何为？”

“以老奴愚见，这一定是王贤一党在制造舆论，煽动民情，妄图使皇上迫于压力，杀之不得！”赵赢阴恻恻道：“而且老奴怀疑，这背后还有旁人的影子，毕竟单凭一个王贤，还闹不出这么大动静来！”

“你是说……太子？”朱棣眉头一跳，这正是他最担心的地方。

“老奴不敢妄揣……”赵赢赶忙低声说道。见自己成功地转移了皇帝的注意力，避免被皇帝追究被劫走钦犯的罪责，老太监这才暗暗松了口气，便也不再多说。

“朕知道了……”朱棣点点头，看一眼赵赢道：“这次的事情，朕权且给你记下，待下回再出了篓子，数罪并罚，定叫你看！”

“老奴谢皇上，老奴定将功赎罪。”赵赢赶忙磕头谢恩不迭。

“这阵子让东厂锦衣卫全都最高戒备，不要放过任何风吹草动。”朱棣加重语气强调一句道：“这一两个月内，不许出任何差池，听明白了吗？！”

“老奴谨记。”赵赢忙应一声。

“去吧……”朱棣挥挥手，待老太监退下，他便拄着一根三尺长的拐杖，在寝殿中缓缓踱步开了。身后的郑和不敢搀扶，因为皇帝希望靠自己的力量行走；但也不敢双手离皇帝太远，唯恐皇帝脚下一软，摔出个三长两短……

郑和就这样无声地跟在皇帝身后，双手距离皇帝的后背不过几寸，弄得朱棣又好气又好笑，回头用拐杖朝郑和点去道：“你是吊靴鬼不成？”

“皇上您走您的，老奴不碍着您。”郑和轻声道。

“你这样，让朕怎么想事情？”朱棣没好气地瞪他一眼，双手握住杖头，拄在地上叹气道：“你说，今日这一出，会不会是太子在向朕示威？”

“太子殿下敦厚纯良，应该不会干这种事情。”郑和心里头，对朱棣这种‘被迫害妄想症’很不以为然，只能力所能及地劝道：“就算有人在背后煽动，也应该只是王贤力图自救的把戏而已。”

“朕倒不担心王贤，管他多大的能耐，进了京城便如进了牢笼，生死已在朕一念之间。”朱棣说话间，终于露出当年霸气四射的峥嵘道：“他折腾得再厉害，也无济于事！”

郑和却听出朱棣心中的犹豫，试探着问道：“皇上是不是，还没拿定主意，到底如何处置王贤？”

“嗯……”朱棣也不瞒着忠心耿耿的郑和，在他的搀扶下坐回软椅，缓缓道：“他敢杀我儿孙，欺凌君上，朕自然是留他不得。但是什么时候要他的命，朕确实没想好。”说着看看郑和道：“现在朕有两个选择，你帮着参详参详。”

“皇上请讲，老奴听着就是。”郑和赶忙应道。

“一个是先留着王贤，等待江南的夏粮解运进京，那时朕勒紧裤腰带，也会支持张辅将白莲教彻底消灭，到后再诛杀王贤，自然没有任何后患。这种法子最稳妥，可朕忍不下这口气。”朱棣黑着脸，幽幽说道。

“那另一个法子呢？”郑和轻声问道。

“另一个法子，是立即诛杀此獠，如果他真是山东那帮人的首脑，正合擒贼擒王。”朱棣咳嗽一声道：“可他要不是首脑，或者山东那帮人离了他也照样转，一杀王贤，山东可能就重新乱了！而且太子免死狐悲，说不定会狗急跳墙，到时候诸多局面一同到来，朕可能会措手不及。”

说完，朱棣恼火地重重拄一下拐杖，不爽道：“都怪你师傅太不中用，那么多人能让佛母跑掉，才给朕平添了这份苦恼！”朱棣很清楚，不管营救佛母的幕后黑手是不是王贤，就凭对方如此大动干戈，也要救出佛母，就说明那女人对山东的影响力。她逃脱之后，肯定会回山东，让朱棣心头蒙上一层阴影……

“皇上若要问老奴的意见，老奴当然会选第一个法子，这样似乎比较稳妥。”郑和说着，心中轻叹一声，又缓缓道：“但是想必皇上会有不同的决断……”

“哦……”朱棣有些意外地看一眼郑和，放声笑道：“想不到你还是朕肚里

的蛔虫。”说着笑容尽敛，满脸霸气四射道：“不错，朕纵横天下几十年，岂能让一个宵小之辈束手束脚？留着，岂不让天下人小看了朕，还以为朕拿他没办法不成？”说着提高声调道：“朕就杀了他，看看还能翻了天不成？”

“皇上乾纲独断，谁也没能耐让皇上没办法。”郑和轻声说道。平心而论，他对王贤的结局很是同情。但这些年他见了太多不该死的冤死鬼，没办法，谁让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郑和知道，是近日来龙体大好，让朱棣又恢复了当年的魄力，如果没有胡道士的丹药，皇帝还是那副要死不活的样子，恐怕不会这样自信的。“这大明朝的天，谁也翻不过来。”

“朕不可能永远遮天蔽日……”听到郑和难得的恭维，朱棣却有些萧索道：“人斗不过天啊，朕总有去见列祖列宗的那一日，总得把那些逆子叛臣都收拾了，才能安心闭眼……”

“皇上服了仙丹，不说万寿无疆，长命百岁是肯定的吧。”郑和忙轻声说道。

“不可能的，能让朕多活两年，就算他胡神仙真有本事了！”朱棣却没那么乐观，摇摇头，笑骂一声道：“三保啊，你就别学他们拍马屁了，你学不来的，还是专心让人保护好大运河才是正办！”

“是……”郑和点点头，正色道：“皇上放心，老奴的两万兵马，已经在运河山东段沿途驻扎，加上英国公手中的军队，定可保运河无忧！”

“如果张辅能把柳升的军队真正掌握在手中，朕当然没什么好担忧的。”皇帝眉头微蹙道：“就怕时间太短，以张辅的能耐，也没法把军队彻底收服。”

“前番英国公不是上奏说，安远侯十分配合，当场就交出了帅印，离开青州返京了吗？”郑和轻声说道。

“反常，太反常了。否则朕就没那么忧虑了……”朱棣皱眉道：“柳升要是真那么听话，当初朕让内閣下廷寄召回他时，他就不该抗命不遵！”顿一顿道：“怎么张辅一到，他就乖乖交权了呢？”

“英国公威名赫赫，安远侯除非真要造反，不然也只能在他面前低头。”郑和想一想道：“加上皇上这阵子手段频出，老奴以为，安远侯是怕了……”

“他什么没见过？能怕这些有的没的？”朱棣不信柳升会如此进退失据。但他更相信张辅的能耐，既然已经接掌了军队，就不至于压制不住。何况张辅还带了五千精兵压阵呢！

深深吐出口浊气，皇帝缓缓说道：“等柳升进京再动手吧，他还有多久到京城？”

“安远侯还有半多月到京。”郑和轻声答道。

“就便宜王贤再活半个月……”朱棣沉声说道：“来而不往非礼也，这半个月要好好利用一下……”

“皇上的意思是？”郑和不解问道。

“王贤会往脸上贴金，朕难道不会把他脸上的金纸扒下来，让天下人看看他丑陋的嘴脸？”朱棣冷笑一声道：“把王彰找来。”

王彰是新任的左都御史，言官之首，郑和一下就明白皇帝想干什么了。

接下来的日子，王贤在府中寸步不出，从早到晚都陪在顾小怜身边，遍请京城的名医为她诊治，但那些声名远扬的老大夫，对顾小怜却全都束手无策，甚至连她这病叫什么名字都不确定。倒是有几个大胆的，想给顾小怜针灸，但看到那一虎口长的粗大金针，王贤哪敢让他们胡乱下针？

看了一圈下来，只能暂时先用一些醒神祛瘀的汤药保守治疗着，然后自己尝试着用各种方法去唤醒她。他用虫鸣鸟叫、歌声琴声、流水落玉种种能找到的声音，在顾小怜耳边轮番刺激，希望能看到她的一点反应。可惜试了不下上百种声音，顾小怜却哪怕手指都没有动一动……

王贤虽然感到失望，却依然没有放弃的想法，他坚信一定有一种声音，能直入顾小怜的心灵，只是自己没有找到罢了……

“小怜，不用着急，我们一定可以有办法的。”王贤轻轻握着顾小怜冰凉的手，对她柔声说道：“就算一直这样也无所谓，我照顾你一辈子就是……”

王贤说着，突然见顾小怜的眼角，似乎有些发亮，定睛一看，只见一颗晶莹的泪珠，滴落了下来……

第一千零八十七章万箭

王贤瞪大了两眼，死死盯着顾小怜眼角的那滴泪，泪水划过她洁白如玉的面颊，转眼滴落在地面上，消失得无影无踪……但那一滴晶莹夺目的泪水，却已经永远定格在王贤的记忆中，永远都不会消失！

王贤是如此的惊喜，以至于戴华进来他都没察觉。看到王贤欣喜若狂的样子，戴华轻声唤了句：“大人……”

“太好了！”王贤正满腔的兴奋无人分享，一把抓住戴华的胳膊，激动万分地叫道：“她能听见我的话了，她能听懂我的话了！”

“真的？”戴华也是一阵惊喜，他太清楚王贤这阵子全身心地付出了，真担心再这样下去，自家大人会顶不住自己先垮了……但当戴华仔细地盯着顾小怜打量，却只见她依然如故，没有丝毫的变化，不禁小声问道：“大人，何以见得？”

“她刚才听我说话流了一滴泪！”王贤大声道：“以前我说多少话她都没反应，看来这阵子的治疗有效果！”

“……”戴华却有些不以为然，因为顾小怜有的时候也会被风吹得流泪，心说大人实在是太过心切了，什么都往好处联想。但他决计不会刺激王贤，能让大人高兴高兴，哪怕只是空欢喜也是好的。

待到王贤平复下激动的心情，才看向戴华道：“有什么事？”

“大人，今日朝会，有几个言官弹劾您诸多不法，要皇上严查。”戴华才想起正事儿，沉声说道。

“什么言官？弹劾我什么？”王贤却好似早有预料，一点都不吃惊地问道。

“是刑科给事中顾岩，户科都给事中李旻，还有两名监察御史张文山、刘云辉。”戴华轻声答道：“四人的弹劾大同小异，总结来说，有六大罪状，藐视君上、临阵脱逃、中饱私囊、公器私用、勾结匪类、蓄养死士……”说着，戴华将朝会的记录递给了王贤。

王贤接过记录一边翻看，一边云淡风轻地笑道：“区区几个七品言官，区区几条似是而非的罪状，这就是皇上的出招吗？”说着竟饶有兴趣地点评起来道：“藐视君上这条站不住脚，我可是一接到旨意就马不停蹄，没有片刻耽搁的。临阵脱逃，我想皇上脸皮再厚也不好意思拿葫芦谷说事。中饱私囊，这个纯属污蔑了，谁不知道我王家家财万贯，哪用得着喝兵血度日？至于公器

私用，这个就太虚了，你们现在已经不是锦衣卫，自然算不得公器。”

“倒是勾结匪类，蓄养死士这两条还能沾点边儿，不过要想拿掉我的脑袋，皇上还得来点儿真格的！”王贤继续好整以暇地为皇帝支招道：“把我杀皇子皇孙的事情摆上台面，不就万事大吉了？”

“皇上丢不起那人……”戴华苦笑一声，旋即忧心忡忡道：“仅凭这些莫须有的罪名，皇上确实不足以定大人的罪，但可以把大人的名声搞臭，更让人担心的是，只要他们有一点证据，皇上就可以无限放大，让东厂把大人下诏狱审讯。一旦进了诏狱，让大人瘦死在里头就是易如反掌的事了……”

“呵呵，不错，有长进！”王贤将那记录合上，拍拍戴华的脑门道：“开始知道用脑子了……”

“大人，我说的不对吗？”戴华瞪大眼睛看着王贤。

“虽不中亦不远矣。”王贤给戴华一个鼓励的笑容道：“要是皇上知道你能把他的想法猜得七七八八，会不会赏你个大学士当当呢？”

“大人，都什么时候了，您还有心情说笑？”戴华无奈地苦笑道。

“散步的时间。”王贤给顾小怜穿好披风，站起来又细心地为她戴好兜帽，扶着她缓缓往院中走去道：“生活已经够苦了，总得微笑着面对。”

“大人，咱们该如何反制？”戴华跟在王贤身后问道：“要不要请咱们这边的言官，下次朝会和他们唱唱反调？”

“行了，说你胖还喘上了，真当自己是诸葛亮啊？”王贤没好气地白他一眼道：“该干嘛干嘛去，别在这儿碍眼。”

“大人，我们真的什么都不做？”戴华只好站住脚，尤不甘心地问道。

王贤和顾小怜走出好一段儿，才回过头，笑容温和地看着戴华道：“我们能做的都已经做完了，在踏入这座伯爵府之后，我们要做的只有一件事，就是等候最终的宣判。”

戴华瞠目结舌，看着王贤扶着顾小怜，走在寂寥空旷的天井中……

天空湛蓝如洗，有悠扬的鸽哨声从头顶划过。

王贤不作为的结果，便是京中舆论对他迅速的恶化。

京城各衙门中，最不缺的就是见风使舵的墙头草和打落水狗的聪明人，

见太子被皇帝发配离京，王贤一进京就被皇帝软禁，朝会上那几个言官跳出来弹劾王贤，也明显出自上面人的授意，聪明人们哪里会不清楚，昔日里炙手可热的忠勇伯、原锦衣卫都督王贤，马上就要步他前任的后尘，死无葬身之地了！

接下来几日，果然各个衙门陆续不断都有官员上书弹劾王贤。按说除了科道言官和部堂长官之外，其余官员是不能擅自上本弹劾一名超品伯爵的。但奏本递上去，通政司一概收下呈送内阁，也没有任何人因此受到申斥，这就让满朝官员感受到更明确的信号——皇上希望看到群起攻之，将王贤批倒批臭的场面！

西苑，今日晴好，煦日暖暖，朱棣难得的在王贵妃的陪伴下走出猫了一冬的寝宫，在南海子畔缓缓散步。马上就出正月，湖面的坚冰有融化的迹象，风也不再像前阵子那么刺骨，朱棣心情大好，随意地和王贵妃说着闲话，感觉眼前的一切都生动可爱了不少。

正说着话，朱棣见杨荣从远处过来，笑着把他招呼到眼前道：“有什么好消息？”

“回皇上，安远侯已经离开山东，眼下差不多已经到沧州。”身为皇帝的机要秘书，杨荣自然知道朱棣眼下最挂念什么。

“嗯。”朱棣点点头，又问道：“太子呢，他没跟柳升碰上吧。”

“太子走的是水路，安远侯走的是旱路，没有碰上。”杨荣轻声道：“太子眼下到了济宁府，应该也很快就到南京了。”

“唔，看来还都算老实。”朱棣摩挲着手中的拐杖，沉吟片刻问道：“王贤呢……”

“忠勇伯回京后，一直闭门不出，只是请了些大夫上门，给他的侧房夫人看病。”杨荣答道：“所有大夫离开伯爵府后，都被东厂的人请去审查，并没有发现异常……”

“京中舆论如何，有多少人站出来揭发他呀？”朱棣说着，将目光从远处收回，紧紧盯着杨荣。

“截至今日，通政司一共呈上三十六份弹章，分别来自六部各寺……”杨荣轻声答道。

“这么少……”距离那日朝会已经过去四天，朱棣以为最少也得有一百多份弹章了。闻言不悦道：“有没有各部长官上表啊？”

“没有。”杨荣只得据实答道：“上表的大都是些六七品官员，只有几名五品官员，还有一些八品以下的……”

“哼！”朱棣脸色阴沉下来：“其余人都在干什么？蹇义、夏元吉、吕震他们为什么不上本弹劾？”

“这……”杨荣听朱棣点名的这些，都是官居一品的部堂高官，不禁犯难道：“这些大员影响太大，可能是担心会被人误解……”

“误解什么？”朱棣冷冷地反问道。

“误解成，皇上要动太子殿下……”杨荣只好硬着头皮说道。

“他们想太多了，太子是太子，王贤是王贤！”朱棣却不容商量道：“朕看他们是想隔岸观火吧？让他们都上本，身为部堂高官，更该以身作则！”顿了顿又看杨荣道：“还有你们这些大学士，一个都不能少！”

“遵旨……”杨荣无奈应下。

在皇帝的压力之下，接下来两天，六部九卿内阁学士也纷纷上本，弹劾王贤勾结匪类、欺君罔上等若干罪名。一看部堂高官们一个不落，全都上本，对王贤的弹劾，俨然变质为是否忠于皇帝的标志。在京官员们哪个还敢怠慢，一时间，弹劾的奏本雪片般飞往通政司。到后来，内阁已经不再统计有哪些人上本，而是统计哪些人没有上本开了……

截止到下次朝会之前，北京城中一千两百余名八品以上官员，只有几十人仍坚持不肯上本，这场对王贤的舆论攻势，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顶点！

北京城的老百姓都惊呆了，不止本朝本代，就是历朝历代，都从没出现过这种朝中大臣一起弹劾一人的景象！就算那些遗臭千古的大奸大恶之徒，也没有享受过这种待遇……

老百姓怎么也想不明白，为什么这样一个大功臣、大忠臣，怎么转眼就成了人人得而诛之的逆臣了呢？那些在王贤进城时，听他说过话的老百姓，却全都破口大骂，恨得直跳脚！说朝廷阴险卑鄙、不讲信用，说好了招忠勇伯进京是加官进爵，怎么人一进京城，就直接打入十八层地狱了？

第一千零八十八章临头

在所有人都以为王贤在劫难逃，此刻必定惶惶不可终日之时，忠勇伯府中却一片祥和。顾小怜的病情有所好转，让王贤深受鼓舞，把全部精力都投入到帮她恢复知觉的工作中。

至于外界的喧嚣，王贤并不在意。因为他很清楚，朝中百官弹章如雪也好，为他请命也罢，全都没什么用处，真正能决定自己生死的，根本不是舆论，甚至不是皇帝的想法，而是自己的实力……

当传旨的太监来到府中，通知他参加次日朝会时，王贤正在给顾小怜梳头，玉梳顺畅地穿过如瀑的秀发，没有一点阻碍。

传旨太监看王贤坐在花亭中给一个面无表情的丽人梳头，没有一丝要起身的意思，只好提醒一声道：“伯爷，请接旨吧。”

“嗯。”王贤只点点头，往顾小怜头上插一朵步摇，看都不看那太监一眼。

“这是圣上口谕。”传旨太监有些懵了。

“你说就是了，我听着呢。”王贤依然不紧不慢道。

“这这……”传旨太监瞠目结舌，他哪见过这样藐视君上的狂徒，好一会儿才想起，必须维护皇帝的权威，色厉内荏道：“忠勇伯，你太过分了！如此怠慢皇上的圣旨，可是欺君之罪！”

“那又如何，也不差这一条了。”王贤小心地将顾小怜的秀发盘好，看到还有几根发丝漏在外头，不禁挫败地摇摇头，又抽下步摇，把那一头秀发散开重梳。

传旨太监被晾在那里，他从没遇到过这种状况，整个人都傻了。一旁的戴华推了那太监一把：“有事儿快说，没事儿滚蛋！”

传旨太监脸色一阵青红皂白，最终还是闷声道：“有旨意，明日早朝忠勇伯务必出席。”

“知道了。”王贤点点头，便继续专心给顾小怜梳头。

“哎！”传旨太监跺脚离开，回去后自然向上司狠狠告王贤的状。但上司听了，却只说明日那厮就要完蛋了，由他猖狂去吧……竟然就把这事儿压住了。

翌日寅时。

戴华等人一夜没合眼，刚过了半夜就爬起来，聚集到王贤的房间外。

王贤也是一夜未眠，一直枯坐在顾小怜的床前。也不知顾小怜是不是心有感应，整整一宿都不太安生，必须王贤握着她的手，她的神情才能安详下来。只要王贤须臾拿开手，顾小怜便会神情痛苦，全身微微颤抖……

王贤不知顾小怜眼下的情况是好是坏，只能紧紧握着她的手，轻轻抚摸着她的头发，口中哼着不成调的小曲，子时过后，顾小怜才安静下来……

灯下，王贤看着顾小怜的面容，回想起自己这些年来的风风雨雨，思念着远在济南和南京的妻儿父母，心潮澎湃，不能自己……不知不觉便到了寅时，听到外头一众手下的动静，他才从思绪万千中回过神来，在顾小怜的额头印下深深一吻，便想抽出手来起身。

却发现自已右手被顾小怜攥住了……

王贤愕然，旋即眼眶湿润道：“小怜，你是担心我回不来吗？”

自然，顾小怜不会开口回答。

“放心吧，我向你保证，中午之前，我就会回到你身边。”王贤柔声说道。

顾小怜的手依然没有松开。

“你家官人向来说到做到，你要对我有信心。”王贤只能稍稍用力，一根根抽出自己的手指，擦一擦眼角，声音黯哑道：“我一定会回来的，一定……”

说完，王贤毅然起身，转身出了房门。

身后，顾小怜的面颊上，分明有一滴泪水，晶莹透亮……

王贤推开房门出去，门外的戴华等人神情肃穆地站了一圈，见他出来，众人一起低声道：“大人……”

“都不睡觉。”王贤看看他们，轻笑一声道：“都在这儿杵着干什么？”

“我等送送大人。”众人低声说道。

“我是上朝，又不是上法场，有什么好送的。”王贤调笑一句，心中却也清楚，自己此去，与上法场没有什么区别。他穿过人群，拍着一个个兄弟的肩膀，然后进了正屋。

正屋内，侍卫早就准备好了洗脸水，还有一身簇新的伯爵冠服。

王贤在面盆前坐下，接过戴华奉上的巾帕，在温水中浸湿了，将脸面仔细地洗干净。然后坐直了身子，让戴华帮自己梳好头，戴上乌纱帽。

戴华一面帮王贤穿戴，一面低声问道：“大人，还有什么事情没有交代？”

在戴华面前，王贤没有装出那副信心十足的模样，叹息一声道：“昨夜小怜的情况似乎大有好转，如果我今日回不来，你要将她送去夫人那里，有夫人照料，应该会有复原的一天。”说着又叹了口气道：“夫人的身体也不好，让个病人操心病人，我这心里实在难过。”

“是。”戴华点点头，没有说什么‘大人一定平安无事’的废话。

“我要是回不来，日后全家老小就只能流亡天涯了，请你看在咱们兄弟一场的情分上，一定要把她们安顿好再作他图。”王贤看着戴华，轻声说道。

“大人放心，属下这条命是大人的，不管将来怎样，都会守护大人全家到底。”戴华郑重承诺道。

“多谢兄弟。”王贤点点头，他知道戴华既然答应了，就一定说到做到。

穿戴完毕，王贤出门上轿，披星戴月去往西苑门外。

济南府万竹园，林清儿和灵霄也是一夜未眠。虽然远隔千里，林清儿还是清楚地意识到，今日的朝会，将是决定王贤命运的时刻……

二女坐在床边，看着酣然熟睡的王佑，灵霄轻声感叹道：“还是这么大的孩子好，什么事都不知道，也就什么都不用担心……”

“是啊。”林清儿咳嗽两声，低声说道：“妹子，要是官人过不了今日这一关，你还是回武当山吧，不要陪我们亡命天涯了……”

“姐姐这是哪的话？”灵霄却双眉一挑，满面坚毅道：“不管天涯海角，我都会保护你们的！”说着双目流露出一丝柔情道：“这是我答应他的，就一定要做到……”

“哎，妹妹你这又何苦呢？”林清儿握着灵霄的手，轻声叹息道：“你的路

还长着，官人也定然不想害你一辈子……”

“姐姐，这是我自己选的路，怨不得他……”灵霄轻声却又坚决地说道，说完有些气恼道：“不过那家伙也确实不是东西，撇下一家老小去京城冒险，难道报仇就那么重要？”

“男人有他们必须要做的事，女人没法理解也不能阻拦。”林清儿却笑笑道：“而且我相信，官人他不会不考虑我们。他去京城，肯定也是为了我们……”

“姐姐就总是向着他吧！”灵霄撅起小嘴。

“你不也一样？”林清儿笑着看一眼灵霄，轻轻拉着她的手，柔声道：“放心吧，他一定会回来的。”

“嗯。”灵霄点点头，她也是这样想的。

一夜未眠的还有西苑中的皇帝。

服用了胡道士的丹药，朱棣的睡眠明显少了很多，每日只消浅睡两个时辰，便可以一整天都精神旺健。在朱棣看来，这自然是仙丹的奇效，代表自己又重回青春！朱棣对此十分满意，以致于完全忽略了突然加快的心跳、偶尔出现的头晕，和眼里布满的红血丝……

因为之前的健康状况实在太糟糕，所以朱棣认为这些小小不适，不过是之前病症的残余，一定会随着继续服用丹药，全都消失不见的……

昨夜里，朱棣戌时上床，久久难眠，满脑子都是今日朝堂上，如何将王贤打入十八层地狱的画面。在床上辗转至丑时，朱棣终于忍不住从龙床上坐起来。

当值的黄修马上被惊动，进来一看皇上正坐在那里出神。

“皇上，有什么事？”黄修轻声问道。

“朕睡不着。”朱棣回答道。

“老奴给皇上按按脚，说不定就能睡着。”黄修忙殷勤道。

“不必了，不除了逆臣，朕总是睡不安稳。”朱棣摇摇头。

见皇帝要下床，黄修赶忙给他穿上鞋，扶着朱棣站起来。

扶着黄修，朱棣走到外间的桌案旁，桌案上摆着昨日里内阁拟好的一道诏书，上头的内容赫然是将王贤下诏狱查问！

就着灯光，朱棣将那道诏书又读了一遍，摇头道：“语气太轻了，太便宜他了！”他指的自然是王贤。说着皇帝冷哼一声道：“都这时候了还遮遮掩掩，杨士奇他们究竟在担心什么？”

“皇上，要不要让当值的学士重写这道旨意？”黄修问道。

“不劳他们大驾了。”朱棣哼一声道：“朕说你写。”

“是。”黄修应一声，赶忙提起笔来，手腕悬在一本空白诏书上，然后屏息看着皇帝。

“王贤此獠行事素来狂悖，昔日插手皇储之争，离间朕之骨肉，便已是十分该死。然天有好生之德，朕念其夙有才干，冀其痛改其非，为国家出力，令其总督锦衣卫，加封伯爵，推心置腹。然三年以来，行事愈加乖张，屡屡阴私不法，诡譎阴邪，狂妄悖乱，包藏祸心，日益加甚！诸大臣劾议，什伯累积，朕念其微功，百端容忍，不意此獠竟无法无天，敢党羽相结，串通白莲妖人，谋害朕之子孙，祸乱朕之社稷，戕害朕之百姓，觊觎祖宗神器！此獠自绝于天，自绝于朕，断不可留于天地之内，为我朝之玷！今将其凌迟处死、诛灭九族，以儆凶邪，为万世鉴戒！”

第一千零八十九章早朝

“将其凌迟处死、诛灭九族，以儆凶邪，为万世鉴戒！”朱棣说完这杀气腾腾的长长一串话，不由气喘吁吁，脸上却浮现着通红之色，感觉痛快无比。

黄修赶忙将皇帝的话一字不差记录下来，这才搁下笔道：“老奴这就去给内阁修饰……”

“不要修饰，就这样一字不差地念给他听！”朱棣却断然道：“不这样，难消朕心头之恨！”

“是。”黄修忍不住暗暗咋舌，皇帝直接出中旨杀人，这是多少少年都没见过的。正常来说，不管臣子有多大的罪过，都得先交三法司定罪，至不济也得让东厂锦衣卫象征性地安上个罪名，然后拟定刑罚，再报呈皇帝御批。现在皇上绕过所有司法程序，直接就要诛王贤九族，可见皇帝恨他到什么程度了！

黄修便按照朱棣的吩咐，在旨意上加盖了玉玺，然后再交给皇帝过目。

朱棣将旨意仔细看过一遍，还是感觉十分过瘾，这才满意地将其收入御案上的黄匣之中。

清晨，春寒料峭的北京城一片肃杀。

东厂锦衣卫顺天府的兵，下半夜就倾巢出动，全城戒严，不许任何闲杂人等上街，以免出现意外。

整整一夜，北京城都陷入前所未有的死寂中，直到五更鼓响，住在京城各处的大明官员，开始陆续离家准备上朝，京城中才恢复了一些生气。

但往日里，官员们上朝路上，嘈杂一片的喝道声、避轿声、唱喏声，今日全都听不到了，只有马蹄敲打着石板地面发出的哒哒声，以及轿杆被压弯发出的吱呀声……除此之外，没有人说话，更没有人寒暄，所有的官员都像哑巴了一样，默默地赶往西苑门。

一直到了西苑门外，几百名官员凑在一起，才有人小声地交头接耳，但那声音都压得极低，仿佛生怕被旁人听到一般……

“不知道……太子殿下会不会受牵连？”

“怎么能不会呢？皇上如此大动干戈，难道只为了一个忠勇伯……”

“不知忠勇伯……的家人会不会被牵连？”

“恐怕逃不过，皇上最喜欢株连九族……”

此时天还不亮，也不担心被旁人看到自己的表情，官员们苦着一张张面孔，哪还有一丝一毫集体上书讨伐不臣的激愤。

事实上，大明朝的官员心中向着太子，对王贤也充满同情，只是谁也不敢公开表露出来，反而还要迫于皇帝的淫威，不得不上书弹劾王贤。此刻自然要争相表现出对王贤的同情，以示自己是迫不得已……

但当王贤出现在西苑门外，所有的议论声全都戛然而止，没有任何人敢上前跟他搭腔，甚至连看都不敢看他一眼……唯恐被东厂的人当成他的同党，把自个儿也牵连进去。

王贤也省了与百官废话，便径自走到自己该站的位置。张輶的班次正在王贤边上，向他投来意味深长的一瞥，王贤微微摇头，短暂的目光交流，两人便静静地立在那里，眼观鼻鼻观心，如老僧入定一般。

张輶心中却如翻江倒海一般，他和王贤交情极厚，也一度十分看好王贤。当年汉王作乱，他豁出命去保着太子出城，身上早就打下了铁杆太子党的烙印，此刻既为王贤的命运担心，又为自己感到忐忑，他十分想问问王贤，难道一点办法都没有了吗？张輶总觉着，以王贤的性格和心机，不可能什么都不做，就这样乖乖地洗颈就戮。可既没法张嘴询问，也得不到王贤任何回答。

卯时一到，西苑门上钟声悠扬，沉重的宫门缓缓敞开，文武朝臣便在当值官员的指挥下，整肃衣冠，列队入宫上朝。

王贤站在一众公卿队列中，神情平静似水，就像这不过是寻常的一次早朝而已。

钟声响起时，皇帝早已在昭和殿后等着了，手边是那个装有谕旨的朱匣。

黄修端来丹药，轻声道：“皇上，该用丹了。”

朱棣看看那匣中黄澄澄、金桔大小的丹药，微微奇怪道：“怎么不是红色的？”

“这一炉是第三转丹药，和前两炉有大不同。”黄修解释道：“胡神仙说，经过前两转丹药的修复，皇上的龙体已经健壮许多，服了这炉丹药就能龙精

虎猛，健步如飞了！”

“唔，胡道长确实是活神仙啊！”朱棣已经彻底相信了胡道士，对他的丹药信心十足。赞许地看黄修一眼：“你立了天大的功劳，朕都不知该如何赏你了！”

“皇上能长命百岁，就是对老奴最大的奖赏。”黄修一记马屁，将朱棣拍得浑身舒泰。便不再多问，拿起一枚丹药来送入口中，黄修赶忙奉上温水，给皇帝送服。

朱棣有些吃力地吞咽下这枚大号的丹药，险些噎出泪来，用帕子擦擦眼角，皇帝轻声问道：“都准备好了吗？”

“回皇上，都准备好了。”黄修知道皇帝担心什么，赶忙答道：“京城已经戒严，朝会结束以前，闲杂人等一律不得上街。禁军也全都准备就绪，只要一声令下，马上就可开出军营。”

“嗯。”朱棣点点头，又问道：“朝会都安排好了吗？”

“向王贤发难的大臣，都已经做了保证，到时会依次出班上奏的。”

“不会有什么意外发生吧？”朱棣还是不放心，再问一遍。

“皇上，一切都安排好了，不会有什么意外发生。”黄修跟朱棣这么多年，还从没见过皇帝如此慎而重之地对待一个手无寸铁的大臣。心中暗道：‘恐怕就是废太子，也不过如此吧……’

朱棣也知道，自己有些过于忧心了，但事情实在太过顺利，顺利地让他产生了怀疑，如此一个大奸大恶之徒，怎么会丝毫不挣扎，就乖乖束手就擒？所以越是事到临头，朱棣就越是心里没底。一颗悬着的心，恐怕只有尘埃落定才能彻底放下……

“看来朕真的是老了，要是退回几年，哪有这么多顾虑？”朱棣自嘲地笑笑，丢掉手中的拐杖，用尽全身力气坐进了玉辇之中。

“起驾！”黄修拖长着嗓子吆喝一声，十六名身强力壮的太监，将沉重的玉辇缓缓抬起，稳稳向前。

昭和殿前，金台帷幄早就安置妥当，八百名雄赳赳的大汉将军在殿前广场摆开仪仗。三声响鞭之后，众官员迅速在金台下序班完毕。

便有鸿胪寺官员高声唱道：“百官恭迎皇上！”

“臣等恭迎皇上！”文武官员们依言跪在金台前。朱棣在黄修的搀扶下，在金台帷幄中升座，群臣山呼万岁，皇帝点了点头，黄修便扯着嗓子道：“百官起身。”

百官谢恩之后，爬起身来站好。

朱棣目光凌厉地扫过金台下的群臣，最后在王贤身上落定。王贤依旧低眉顺目，似乎没有感觉到被皇帝注视。

朱棣知道王贤肯定感觉到了自己的目光，冷冷一晒，才沉声道：“今日早朝，可有官员缺席？”

当值的鸿胪寺官员赶忙朝御座跪拜，恭声道：“启禀皇上，共有五十六名官员缺席。”

“是何原因？”朱棣微微皱眉：“难道没有传达，今日不得缺席？”

“其中三十二名官员请了病假，一十二名告了事假，其余十二名，臣不知是何原因。”鸿胪寺官员赶忙答道。

“传朕的旨意，将今日缺席官员名单开列，着东厂一一查问，确实情有可原者官降三级，罚俸一年。无故缺席者一律开革，永不叙用。”朱棣冷哼一声道：“胆敢藐视朝廷法度，明明有旨意也胆敢置若罔闻者，朕是绝对不会轻饶的！”

“遵旨……”老太监赵赢出班领命。

见朱棣张口间，便发落几十名大臣。殿前群臣无不变色，但也知道这不过是皇帝的开胃菜，真正的大戏还在后头……

“各衙门有事早奏，无事退朝。”待皇帝问完，黄修便高声唱道。

于是，众大臣便按照奏事序列，吏户礼兵刑工都察院大理寺等衙门依次奏事，但今日无论是上奏的大臣，还是听政的皇帝，都透着一股心不在焉的味道，完全是敷衍公事，所有人都在等待轮到都察院的那一刻……

朱棣的左肘靠在龙椅的扶手上，右手搁在眼前的御案上，手指下意识一下下轻叩着桌案。那道凌晨时分亲笔写就的旨意，已经摊开在他的面前。皇帝不时瞥一眼那道圣旨，再看看王贤，想从他的脸上看到些值得玩味的表情。

然而皇帝失望了，王贤依然静静立在那里，脸上什么表情都没有。因为他知道，朱棣本可以一上来就让人向自己发难，但皇帝偏不，非要等着六部

依次奏完才开炮，无非就是在猫戏耗子，想多折磨自己一会儿而已……

小半个时辰后，六部敷衍完毕，众官员的目光齐刷刷落在左都御史王彰的身上，心中狂叫道：‘来了！’

王彰暗叹一声，步履沉重地出班，在众目睽睽之下，向皇帝跪拜，然后举起笏板，沉声奏事。

第一千零九十章宣旨

金台帷幄前，左都御史王彰高声上奏道：“启奏皇上，前日有刑科给事中顾岩，户科都给事中李旻，监察御史张文山、刘云辉四人，上奏弹劾忠勇伯王贤藐视君上、临阵脱逃、中饱私囊、公器私用、勾结匪类、蓄养死士等六大罪状！之后群情激愤，在京官员纷纷上奏弹劾揭发忠勇伯王贤诸多不法之事，共计弹章一千六百余份，罪名一百四十余条，可谓罄竹难书、人神共愤！”顿一顿，王彰深吸口气道：“臣请皇上严惩不贷，以儆效尤！”

王彰的声音在金殿前回响，众大臣虽然早有心理准备，依然无不悚然变色，许多人不忍地低下头去，不想看到接下来无数恶犬撕咬王贤的一幕……

“哦。”朱棣却好像很吃惊的样子，淡淡道：“真有这么多大臣攻击忠勇伯？”

“千真万确。”王彰沉声道：“这金殿前的文武大臣皆有上本，请皇上明察！”

“王贤。”朱棣的目光终于落在王贤身上，幽幽道：“你有什么话要说？”

王贤闻言出班，并不下跪，面色坦然地看着朱棣，淡淡道：“臣问心无愧。”

见王贤昂然立在阶下，没有丝毫屈服之色，朱棣神情阴沉下来，冷声道：“这么说，所有人都是冤枉你的？”

“是。”王贤点点头，沉声说道：“臣只有一片忠心，从未有愧对天地良心之举！”

“好！好！”朱棣冷笑连连，也不追究王贤为何不跪，大概是觉着这样更能体现出此獠的张狂跋扈吧。皇帝转向众大臣道：“众爱卿，他说是你们冤枉他，你们可有什么要说？”说着又冷笑一声道：“冤枉大臣可是重罪啊！”

朱棣这样一说，那些早就安排好的御史言官，知道轮到他们登场了。第一个弹劾王贤的刑科给事中顾岩一脸愤慨地出班，指着王贤怒斥道：“天下人都知道你罪行滔天，无可争议！你却偏偏不肯承认，翻遍二十一史，上下两千年，也没见过像你一样的狂悖狡诈之徒！”

“你说我罪行滔天，请问可有证据？”王贤瞥一眼那顾岩，不屑道。“没有证据，可是诬告。”

“当然有证据！”户科都给事中李旻蹦出来，大声愤慨道：“譬如护送你进

京的五百武士，不隶属于任何军队，你不是私蓄死士又是什么？”

“那是我花钱从济南的镖局雇的护卫，已经全都回去济南了。”王贤淡淡道：“路上不太平，我雇几个护卫就算是蓄养死士了，那天下的镖局岂不是都要割据造反？”

“一派胡言！”监察御史张文山马上跟上：“葫芦谷兵败后，你失踪半年之久，这临阵脱逃总无法争辩吧？”

“我为国负伤，昏迷了半年，一醒来就马上与官府取得联系，这算什么临阵脱逃？”王贤冷声道：“至于葫芦谷兵败，本官已经调查清楚，取得了数百人的证供，需要在这里好好分说一下吗？”

“现在是说你的问题。”王彰知道葫芦谷的内情，明白皇上绝对不愿意公诸于众，赶忙沉声打断道：“不要转移话题！”

在王彰的示意下，一众安排好的官员纷纷跳将出来，排山倒海一般痛斥起王贤是如何狂妄不法、欺君罔上，嚣张跋扈、魑魅魍魉！这么多人你一言我一语，根本不给王贤还嘴的机会。王贤也索性不再开口，安静地站在那里任由身边一群狂犬撕咬。

这场疯狂的批判足足持续了半个时辰，朱棣才感觉没什么味道了，抬抬眼皮，一旁的黄修便扯着嗓子叫唤道：“静一静，都静一静！”

那些面红耳赤的官员，这才停下忘情的攻击，退回到各自的位置，只留王贤一人，孤零零立于金殿之下，目光怪异地看着龙椅上的皇帝。

朱棣对王贤这种满不在乎的神情十分不爽，冷哼一声道：“宣旨吧。”

黄修便上前，伸出双手，准备拿起那份摆在御案上的圣旨。

所有人都屏住呼吸，等待那宣布王贤坠入地狱的声音。昭和殿前的广场上，静得自己能听到自己的呼吸声。

就在这时，突然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响起，一名太监快步穿过广场，旁若无人地朝金台帷幄跑来。

肃杀的气氛一下子被打破，官员们注视着那名满头汗水的太监。他们很清楚，只有一种情况，太监才会打断朝会向皇帝奏报——那就是十万火急的军情！

朱棣眉头紧皱，看着那名太监跑到自己跟前，黄修只好收回手，瞪着那名太监道：“什么事？”

“紧急军情！”太监双手捧起一份粘了三根火红羽毛的军报，跪在皇帝面前。

‘来了！’听到这四个字，张輓的心差点蹦出胸腔，他绝对相信，这是王贤的反制！

公卿大臣中，也有不少心思机敏之辈，已经意识到这是王贤跟皇帝的斗法！但他们不相信朱棣会轻易屈服——在他们的印象中，这位大明的至尊皇帝在位近二十年，还从未向任何人低过头！胆敢跟皇帝叫板的，无一例外全都粉身碎骨！

黄修的心也是一紧，赶忙接过那份军报，验看无误之后，撕开火漆粘住的封皮，将里头的信笺呈送给皇帝。

朱棣接过信笺，定睛一看，脸上的皱纹便不由自主哆嗦了两下，眼里的怒火更是控制不住，许久才从信笺上移开，死死盯着王贤，冷哼道：“你以为，这样就可以要挟的住朕吗？！”

王贤轻轻掸一下落在肩上的灰尘，淡淡道：“臣不明所以。”

“哼！”朱棣一拍御案，刚要发作，只见又有两名太监一前一后穿过宫门，朝着自己奔跑而来。

朱棣的话语，硬生生断在喉咙中，脸色铁青地看着那两名太监跪在金台帷幄之前。

“皇上，紧急军情！”两名太监同时举起两封一模一样，都粘着三根火红羽毛的军报，异口同声说道。

朱棣的太阳穴突突地跳着，忍着满腔的怒火道：“呈上来！”

“是。”黄修已经有些乱了方寸，手忙脚乱地接过两份军报，撕开时还不慎将一份军报的信笺撕开个口子。

不过这时候已经没人注意这些细节，朱棣接过两份军报，看完一份时，已经是面色铁青，额头青筋直跳了，等看到另一份时，皇帝更是眼前一黑，险些晕倒在龙椅上。

“皇上！”黄修惊叫一声，赶忙上前搀扶，朱棣一手撑在御案上，一手摆动示意，不让黄修靠近自己。

这时候，竟然又有两名太监，满头大汗穿过广场，朝着金台上的皇帝奔

跑而来.....

“嘶.....”这下，大臣们再也忍不住，纷纷倒吸冷气起来，实在是万万也想不到，王贤的反击居然这样密集，而且时机拿捏得这样精准.....这是何等恐怖的控制力，何等强大的实力啊！

当然，官员们最想知道的，还是那些军报到底是什么样的内容，竟然让皇上惊恐成这样.....不错，就是惊恐，这些察言观色一辈子的王公大臣，岂能看不出皇上已经是方寸大乱了.....

“皇上，紧急军报！”两名太监奔到金台帷幄前跪下，他们看了一辈子宫门，也从没遇到过今天这样的情形，五份十万火急的军报前后脚送到！早知道这样还不如等一等，一个人送过来五份，总比这样一个一个地进来递送，影响要小得多.....

说完半天，也没见皇帝做声，黄修只好硬着头皮，接过那两份军报，哆哆嗦嗦地揭开火漆，将两份信箋送到皇帝面前。

朱棣的脸色由黑转青，由青转白，却已经连看下去的心思都没有了，他伸手将那两份未读的军报按在御案上，另一手颤歪歪地指着王贤，面部的表情扭曲得厉害，神经质地点头道：“好，好样的！”说着便将桌上那份圣旨攥在手中一团，对黄修道：“宣旨吧！”

黄修定定神，赶忙上前，见御案上，原先那份圣旨下面，还有另一道圣旨。赶忙双手拿起，简单一看，嘴角抽动了几下，便有气无力地宣道：

“奉天承运皇帝敕曰：精忠报国固臣子之素心，加秩推恩乃朝廷之懿典，顾兹忠义何吝褒扬？尔忠勇伯王贤奉命巡抚山东，彼时白莲作乱，如粥如沸，一省官员昏聩卑鄙，尔能不避矢石，忠勤王事，九死一生，终定山东，实乃社稷之功！匪加渥典，曷劝将来？兹晋封乐安侯，锡之敕命。另赐侯府一座，钦此！”

听着黄修的声音，大臣们的脸色精彩极了，震惊，沮丧，窃喜，讥笑，林林总总不一而足，但有一点是所有人的共同感受——不可一世了大半辈子的永乐皇帝，居然向一名臣子低头了！

不少人狠狠捏了自个儿大腿一把，想看到底是不是在做梦？在此之前，杀了他们也想不到，居然会是这样的场面！

黄修念完旨意，心里沮丧得要死，却见王贤依然站在那里，没有任何表示。黄修想要呵斥，但如何都发不出声音，他的底气来自于狐假虎威，如今连老虎都奈何不了王贤，他又怎么敢对他大呼小叫？

“伯爷，啊不侯爷，快谢恩吧。”黄修的语气软弱无力至极，还透着不由自主的谄媚之意。

第一千零九十一章逆臣

“侯爷快谢恩吧。”黄修的声音近似哀求。

“臣，谢主隆恩。”王贤这才缓缓下跪，磕头谢恩。

见王贤跪下谢恩，朱棣也是松了口气。他现在只有一个念头，就是赶紧退朝，结束这场作茧自缚，自取其辱的拙劣表演。

哪知王贤话锋一转，又昂首道：“但不敢接旨。”

“为何？！”朱棣只觉着一阵阵气血上涌，嘴唇忍不住地哆嗦起来。

“因为臣遭百僚弹劾，在证明臣无罪之前，不敢接受任何封赏。”王贤缓缓说道。

见王贤蹬鼻子上脸，朱棣额头青筋直跳。群臣看得心惊胆战，但着实有不少人暗叫痛快，屈服在朱棣的淫威下这么多年，他们终于看到了有人敢打皇帝的脸，实在是三生有幸！看过一回这辈子都值了！

所有人瞪大了眼睛，不想错过任何一个瞬间。

朱棣已是骑虎难下，前所未有的屈辱和愤怒充盈着他的全身，就是当年为躲避建文帝的迫害，装疯吃屎喝尿，那份屈辱也赶不上今日的一半！

但残存的理智告诉朱棣，这时候不能不忍耐！因为那五份军报上的噩耗，足以压垮他的江山社稷！

朱棣深吸一口气，定定心神对王贤道：“不遭人妒是庸才，区区捕风捉影之说，爱卿不必放在心上……”

“空穴来风未必无因，臣请皇上彻查，还臣一个清白。”王贤却依然坚持道。

“不必了！朕说不必就是不必了！”朱棣猛地一拍桌子，勃然发作起来，但发作的对象却是那些受命攻击王贤的大小官员：“这阵子从科道到六部，有些人，扇阴风，点鬼火，一片风言乱语！朕在这里跟尔等说明白！王贤是朕的股肱，国之砥柱！是他出生入死，战于疆场，尔等才能在京城安享太平！才能吃饱了撑的没事儿做，整天鸡蛋里头挑骨头，不惜污蔑功臣来沽取直名！”

那群官员被朱棣骂得狗血喷头，心里头更是叫起了撞天屈，‘陛下啊！不

是你让我们当托的吗？！’但这时候也只能一声不吭，任由皇上发泄。

看着这些家伙一个个面如土色，那些没掺和的官员忍不住幸灾乐祸起来，偏还得强忍住笑，一个个表情古怪至极。

“朕今日把话放在这里，谁要是再敢拿那些莫须有的罪名攻击乐安侯，朕定斩不饶！”朱棣整个人站起来，杀气腾腾地重重拍案，眼前一阵阵血红之色，只觉眼前的王贤幻化成了从地狱中逃出恶魔一般……

王贤这才领旨谢恩，不再继续矫情。

“退朝！”听到王贤谢恩，黄修竟有如蒙大赦之感，赶忙变了调地叫唤起来。

“臣等恭送皇上。”百官赶忙俯身叩首。

朱棣本就是站在龙椅前的，拂袖想要逃离这让自己受尽屈辱的地方，却一阵天旋地转，身子向一侧软软地一歪。幸好旁边太监赶忙扶住，才没有一头栽倒在地上。

群臣这时候全都俯身在地，倒没有看见这一幕的……

等群臣抬起头来，朱棣已经在一众太监的簇拥下，不见了踪影。

公卿大臣们从地上爬起来，忍不住纷纷望向王贤，心中怦怦直跳，目光中满满都是畏惧，没有一个人敢上前和他搭话。

王贤也不看百官，站起身来，拍了拍膝盖的浮尘，便径直扬长而去。

等到王贤走远了，百官这才敢动弹，一面向外走，一面忍不住交头接耳的议论起来：“我怎么感觉像是在做梦？”

“可不是吗？昔日的霍光、曹操也不过如此吧……”

“何止，今上可不是昌邑王、汉献帝啊！”

“哎，今日这一场倒是痛快，只怕埋下株连九族的祸根！”

“没有这一场，皇上难道就不会诛他九族了？”

“也是，横竖死路一条，干嘛不痛快一点？他还真敢啊……”

“未必，今上可不是十年前的今上了……”

“你什么意思？”

“我什么都没说……”

杨士奇和杨荣走在最后头，看着百官渐行渐远，听着那些议论声渐渐消失，两人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的眼中看到了浓浓的忧虑，这才转回内阁。

回到内阁坐定，二杨依然有些魂不守舍，久久不语。直到金幼孜推开门进来，大声嚷嚷道：“看这五份军报！”

听说金幼孜将军报的内容拿回来了，二杨这才定下神来，杨荣起身赶忙将五份军报抓在手中，和杨士奇传看。只见——

第一份军报说的是，数千蒙古骑兵出现在北直隶沧州一带，击溃了瀛洲卫，截断了大运河！

第二份军报说的是，佛母回到山东，率领白莲教大败张辅的军队，围攻济宁城，正与守卫运河的郑和军队激战！郑和军寡不敌众，如果没有援兵，必定支撑不了多久。

第三份军报说的是，太子一行被困在济宁城中，形势岌岌可危。济宁知府向朝廷请求火速救援。

第四份军报说的是，辽东的朵颜三卫突然进逼山海关，说是关外去年冬天大寒，冻死牛羊无数，请皇帝赈济。

第五份军报说的是，在宣府巡视的太孙殿下队伍，遭到来路不明的蒙古人攻击，现已躲入河套，失去联系，宣府守军一面紧急调动寻找，一面向博尔济吉特部求助，希望如果发现太孙殿下，能够提供保护。

五道噩耗就像五座大山，压得皇帝不得不弯下腰来！朱棣一点也不怀疑，如果自己执意要杀王贤，这大明朝立即就会天下大乱！这才是朱棣无论如何也不能承受的打击……

看完军报，二杨恍然大悟，杨士奇长叹一声道：“怪不得！怪不得！”

虽然他没说怪不得什么，但另外二位都知道他说的是，怪不得皇帝恨不得将王贤碎尸万段，却不得不放过他，还得对他虚与委蛇……

“太毒辣了！太疯狂了！”杨荣摇着头，难以相信大明朝居然有臣子敢做出这样的事情！

“是啊，王贤疯了，他是故意要让皇上低头出丑……”金幼孜也失魂落魄道：“想不到我大明朝居然出了个曹操……”他还是难以置信，看着二杨道：“那些截断运河的蒙古骑兵，不可能是王贤派出的吧？”

“那些蒙古骑兵是汉王从辽东雇来的，后来汉王兵败，海路断绝，他们回不了辽东，便在山东境内流窜。”杨士奇沉声说道：“想必是王贤派人将他们收服，利用骑兵的优势，躲开重兵把守的山东段运河，绕到沧州发动了突袭。”

“这一手……”金幼孜素来相信杨士奇的判断，喃喃说道：“实在太致命了！”

大运河是北京城的主动脉，北京城百多万军民，每日所需物资的数量极为恐怖，贫穷的北方各省根本无法供给，全靠大运河从富庶的江南一带吸过来供养。这些大学士十分清楚，一旦运河被切断，江南的物资供应不来，京城三天之内就会出现短缺，半月之内就会出现饥荒，最多一个月就会变成人吃人的人间地狱……

“那朵颜部是怎么回事？”金幼孜又问道：“他们凑什么热闹？”

朵颜部便是当初朱棣从宁王手中借来的蒙古铁骑，后来在靖难之役中立下奇功。朱棣夺位之后论功行赏，将朵颜部分为三卫封在辽东，号称朵颜三卫。只是这些蒙古人素来认钱不认人，对明朝并没有多少忠诚的念头，所以汉王才会借兵成功。

不过朱棣的威名之下，朵颜部还是十分老实的，这次突然大举出现在山海关外，实在令人费解。

“应该是王贤派人联系的他们。”杨荣缓缓道：“既然汉王能从他们手里花钱雇兵，王贤花点钱，自然也能让他们配合一下……”

“如果只是这样，皇上也不会担心。”杨士奇却神情凝重道：“关键是关内这数千蒙古骑兵，是朵颜部必须要救回的。”草原上全民皆兵、实力为尊，谁的男丁多，谁就是草头王。加之被大明连年讨伐，如今人丁单薄，元气未复，若折了这几千蒙古兵，朵颜部会实力大损，被其他部落趁机消灭也有可能。

“嗯。”金幼孜点头道：“这样说有道理，朵颜部应该就是为了救回蒙古骑兵，蒙古骑兵也应该是为了返回关外。”说着不解道：“那为何他们不直说呢？非要找一些奇怪的借口。”

“应该是王贤在捣鬼……”杨荣沉声道：“他很清楚蒙古人的想法，借口帮他们脱身，驱动他们帮自己造势。”

“差不多是这样，但谁也不敢赌。”杨士奇神情凝重地缓缓道：“蒙古人对京师形成夹攻之势，不管是真是假，都必须做最坏的打算。”山海关是京城的北大门，沧州是京城的南大门，北大门有人扣关，南大门更是直接被攻陷。京师震动，社稷不安，换成谁是皇帝，都会急火攻心，什么也不顾也得全力解除这近在咫尺的危机！

“那太子太孙殿下又是怎么回事？”金幼孜又不可思议道：“二位储君难道不明白，皇上此时把他们遣出京城，其实是爱护他们。他们此举只会适得其反，惹祸上身啊！”

第一千零九十二章中风

道理很简单，因为太子和太孙父子一体，所以朱棣想废立，也要比前朝皇帝费力许多倍。所以皇帝多年来虽然对太子百般敲打，却一次都没有真正动过废立之心。这次不管汉王之死跟太子有没有关系，皇帝把王贤除掉之后，应该就不会动太子了。可太子和太孙这次的举动，却是公然和皇帝对峙，朱棣一怒之下，恐怕会真的废掉太子，连带着太孙也危矣……

“二位殿下这次的举动，确实让人捉摸不透。”杨荣眉头紧皱地苦思道：“但若说是凑巧，却又实在太巧，让人无法相信……”回头看看杨士奇道：“士奇兄怎么看？”

“太子殿下应该是被动困于济宁。”杨士奇缓缓道：“以太子爷的品性，是不会做出这种形同造反的事情来的。我估计运河上也有王贤的人，他们能掌握甚至延迟太子殿下的行程，让太子殿下前日正在济宁，然后兵围济宁，造成一种太子殿下意图拥兵和皇上对抗的假象。”

听说太子殿下并无拥兵造反之意，金幼孜松了好大一口气，又接着问道：“那太孙殿下呢？”

“太孙殿下就说不清楚了，他和王贤私交甚笃，两人一直兄弟相称，难免会有冲动一些，想要利用自己帮王贤脱险也是有可能。”杨士奇还有一半话没说，那就是王贤一直为太孙处理那些见不得光的营生，兴许手里捏着能要太孙命的东西。见他要倒霉，太孙一时害怕，跑去草原也是有可能的。

“哎……”金幼孜哀声叹道：“要真是如此，殿下可真是糊涂啊……”

“不要胡乱猜测了，更可能我们是冤枉太孙了。”杨荣干咳一声，沉声道：“何况不管是什么原因，有一件事是可以确定的——这同时发生在东西南北中，五个不同地方的事件，背后的策划人一定是王贤！”说着神情凝重道：“实在太恐怖了，若有能颠覆大明者，必是此人！”

“吓！勉仁兄言过其实了吧！”金幼孜难以置信道：“方才你们二位也说了，眼下的情况看似危急，但其实虚张声势的成分居多，最多让皇上一时投鼠忌器，威胁不到江山社稷吧……”

“英国公张辅的大败可不是作假！”杨荣却断然摇头道：“就算英国公初来乍到，对军队掌控不力，但以张辅的本事，按说稳守不败是绝对没有问题的。可军报上怎么说？张辅一败涂地，退回济南城！”顿一顿道：“还有之前击败汉王，这可是靠的实打实的硬实力！”

“是的，他并没有一味取巧，而是虚虚实实，实则虚之。”杨士奇也一脸

凝重道：“况且就算全是虚招，能在距离上千里的五个不同方位，算准了不同时间发动行动，让五方信使恰好在今日早晨抵达京城，这份精确的计算力，恐怖的执行力，就足以让皇上不得不做出妥协了。”

如果皇帝不放过王贤，杨士奇一点不怀疑，还有更可怕的后招等在后头，到时候虚则实之，就真要天下大乱了！

“想不到纪纲倒下去，却起来一个比他厉害一百倍的家伙！”杨荣忧心忡忡道：“这大明朝，还有谁能治得了他？”

“皇上一定可以的。”金幼孜不相信，大明朝还有朱棣也奈何不了对手存在，硬着头皮道：“这次只是措手不及，等皇上安排好了反制的手段，就是他完蛋的时候……”

话音刚落，值房的门被猛然推开，一个满头大汗的中书舍人跑进来，上气不接下气道：“不好了，皇上晕过去了！”

“什么？！”三位大学士一下子全都站起来，一个个手脚冰凉，满面惊恐。

却说朱棣被气得险些昏倒在龙椅前，身旁的太监赶忙扶住皇帝，将他架到昭和殿内，送上玉辇准备抬回寝殿。

朱棣平生，何曾受过这般屈辱？何曾向任何臣子低头？今日却不得不承受这份屈辱，向王贤乖乖低头……一念至此，无边的怒火便直冲天灵盖，烧得皇帝太阳穴突突直跳，脑仁炸裂般疼痛，五脏六腑就像被火烧一样，眼前一片血红！

终于，一口鲜血吐在胸前，皇帝晕倒在了玉辇之上……

“皇上！皇上！”黄修见状，惊恐地尖叫起来：“快叫御医！快请胡神仙！”

太监们慌了神，加快速度将玉辇抬入寝殿，然后七手八脚把昏死过去的皇帝架到龙床上。王贵妃见皇帝精神抖擞出去，却被抬了回来，看着龙袍上那滩触目惊心的血迹，吓得手脚发软，哀鸣道：“这是怎么回事，到底怎么回事？”

“皇上晕倒了……”黄修将经过简单一讲，听说是皇上被王贤气吐了血，王贵妃跺脚道：“怎么会有这样的逆臣，还不快把他抓起来！”

“娘娘，使不得啊……”黄修倒是也想把王贤抓起来，可他哪有那个胆子。“皇上刚封了他侯爵，显然是现在不能抓人！”

“为什么不能抓人？”王贵妃凤目圆睁道：“这还不是皇上的天下了？”

“哎，一切等皇上醒了再说吧……”黄修无奈地叹了口气，他根本解释不清楚，可事实就是明摆在那里，皇上纵使被气得吐血晕倒，也不敢奈何王贤。

这时候，太医院金院判闻讯赶到。金院判匆匆向王贵妃一抱拳，便跪在龙床前，伸手搭在皇帝手腕上，屏息凝神开始诊脉，一张脸变得很是凝重。

王贵妃在一旁等得心焦，见金院判久久不语，忍不住催促道：“金太医，皇上到底怎么样了？”

“回禀娘娘。”金太医这才睁开眼，满面忧色道：“皇上肝阳暴亢，肾水虚衰，阴虚阳实，热气怫郁，心神昏冒，筋骨不用，而卒倒无所知也。”

“什么意思？”王贵妃不悦地皱眉，听不懂金院判的专业术语。

“皇上这是脑卒中。”金太医神情严峻道：“病情十分严重。”

“啊！”王贵妃两腿一软，险些跪坐在地上，一旁的宫女赶忙扶住。王贵妃的眼泪流了下来，满眼愤恨道：“都是那姓王的，把皇上气成这样的！”

“娘娘。”金太医却又不同看法，摇摇头沉声道：“皇上怒火攻心，只是中风的诱因。根本上还是皇上肝阳肾虚，热气怫郁，就算没有这次动怒，恐怕随便一个刺激，都会引发中风。”

“怎么可能，皇上服了胡神仙的丹药，这阵子明显见好！”黄修马上争辩道。

“以为臣推测，皇上服用的这些丹药，正是祸根之源。”金太医虽然不想得罪黄修，但皇帝要是救不回来，他也跑不了。这时候也顾不上别的了，只能实话实说道：“中风昏聩是由痰热闭窍引发的，皇上痰潮不省，热气怫郁则是因为水银中毒引发的……”说着瞥一眼那老神在在的胡道士道：“皇上平素的膳食中，是不会有水银的。唯一的来源，只可能是那些丹药！”

“你胡说！”黄修像被踩了尾巴的猫一样，马上跳脚道：“你怎么就知道皇上是水银中毒？”

“要想验证十分简单，只要请娘娘掀开皇上的眼皮。”金院判淡淡道：“看看皇上的眼白是不是红色中带着青色，如果是，便是水银中毒。”

王贵妃情急之下，也顾不上什么礼法了，便上前伸出手指，掀开皇帝的

眼皮，定睛一看，果然见到眼白红中带青，一看就十分不正常。王贵妃失声道：“真的是红中带青，连眼珠下的眼皮都是青色的……”

黄修登时面如土色，豆大的汗珠顺着面颊流淌下来……

“都是水银中毒的症状。”金院判轻叹一声。

“金太医。”王贵妃像抓着救命稻草一样盯着金太医，嘶声问道：“皇上还能醒吗？”

“不好说。”金太医不敢把话说满，斟酌道：“为臣先按治中风的法子，给皇上针灸数日，或许会渐渐好转。同时再开个排毒的方子给皇上……”说着正色道：“最重要的是，必须立即停止服用那些要人命的丹药！”

“啊好！”王贵妃对胡道士和他的丹药向来不感冒，现在听太医一说，哪还有不发作的道理，指着门口的侍卫厉喝道：“快把那个妖道抓起来！”

几个侍卫闻讯跑出去，不一会儿，一个侍卫回来禀报道：“那道士不见踪影了！”

“啊？！”黄修瘫坐在地上，想要说些什么，却一个字也说不出。王贵妃狠狠瞪他一眼，倒没有让人把他也抓起来。毕竟平素里，黄修十分奉承她，王贵妃不想亲自发落他……

半个时辰后，赵王、成国公、阳武侯，几位尚书国老大学士，悉数赶来寝宫。除了赵王外，其余的公卿皆候在外殿中等待皇帝醒来。赵王则径直迈步进了内殿，撕心裂肺地低低唤一声：“父皇……”

王贵妃赶忙回头示意他安静，不要打扰金太医给皇上针灸。

第一千零九十三章好转

赵王便静立在床畔，看着朱棣赤着上身躺在那里，头上身上插满了大大小小的金针。金太医手持一段点燃的艾绒，艾绒冒着白烟，在距离皇帝胸口半寸处游走。朱棣依旧双目紧闭，不省人事。

赵王仔细盯着朱棣看了半晌，便神游开了。他想到一年多以前，皇上也是这般昏迷，自己刹那间的冲动。当时因为太过仓促，没有准备好，皇帝便醒了过来，让赵王一直引以为憾，这次机会似乎再次来临，他也不像上次那样毫无准备，而且这次的机会似乎比上次还要好！这次太子太孙可都不在京里啊！要不要当机立断，送自己老子归西？赵王陷入了激烈的思想斗争。

“殿下。”郑和的声音把赵王惊醒过来，赵王猛然抬头，便看到郑和那张满是警惕的面孔。听郑和冷冷道：“殿下脸色不太好，要不要先去休息……”

赵王猛然醒悟，自己方才的表情泄露了一些心思，肯定被郑和这条老狗看出什么端倪来了，有些心虚地咳嗽一声，赵王轻声道：“无妨，本王只是担心父皇的龙体，哎，三年两次昏倒……”

“皇上一定会平安无事的。”郑和淡淡说道：“殿下不必过分忧虑。”

“承公公吉言，本王也相信父皇肯定没事。”赵王看看左右，才发现不见了黄修的影子，“黄公公呢？”

“黄公公暂时不在皇上身边伺候了。”郑和答了一句便闭上嘴，没有继续说下去的意思。

“他引荐的那个胡道士，炼的劳什子丹药，把皇上毒害成这样……”一旁的王贵妃却忍不住愤愤道。

“原来如此。”赵王点了点头，心中却泛起惊涛骇浪，郑和看样子会寸步不离皇帝身边，没了黄修做内应，自己想悄无声息地动手，恐怕是没指望。赵王不禁暗恨黄修，没事乱献什么殷勤，也不知从哪里找来的野道士，这下连他自己也坑进去了。他坑进去不要紧，本王的大事也要大受影响了！

赵王一阵心烦意乱，更加受不了郑和那审视的目光，便借口出恭从内殿出来。

一见赵王出来，外头急的团团转的众公卿赶忙围上来，七嘴八舌问道：“王爷，皇上怎样了？”“王爷，皇上不要紧吧？”

“皇上正在接受治疗，肯定平安无事。”赵王只得耐下性子，敷衍这些王

公大臣。“咱们耐心等待，虔诚为皇上祈福便是。”

“是……”众王公点点头。蹇义忍不住唉声叹气道：“哎，皇上这是被活活气病的啊！”

在场众人都亲历了今日的早朝，这会儿也都知道那五道军报的内容，闻言全都默默点头。

“把皇上气成这样，也不见姓王的来请罪。”又和王贤平素不对付的大臣，咬牙切齿道：“该杀！实在该杀！”

“确实是死罪……”众人纷纷附和，但也只是附和而已。皇上被气晕了都不敢把王贤怎么样，他们哪有胆量去发落王贤。“但皇上亲口说了，不许任何人再追究王贤的罪过，还封他为侯爵，我们现在派人去抓他，却和皇上的圣意相冲突啊！”

“也不能让他就这么逍遥法外！”赵王双目通红，咬牙切齿道：“不然本王愧为人子，诸位愧为人臣！”

“现在可以不动他，但也不是拿他没办法。”一直沉默的杨士奇突然开口道：“皇上的旨意里还有一条，赐他侯府一座。我们可以用这一条来逼他，让他搬出原先的住处，搬入我们给他准备的宅子，将他的一举一动都监视起来，不让他踏出侯府一步，等皇上醒来再做发落。”

“也只能如此了……”众公卿点头称是，但看向杨士奇的目光，都颇有惊异之色。因为杨士奇虽然伪装得很深，但同殿称臣久了，众公卿都知道他其实是个太子党。虽然一直和王贤不太对路，但冲着太子殿下，杨士奇向来偏袒王贤。

现在见杨士奇主动支招对付王贤，众公卿大为不解，心说莫非他看到太子要坏事，想和他划清界限不成？

倒是赵王有些看懂了杨士奇的心思，点点头道：“就按杨学士说的办。”

王贤知道，今日早朝之后，自己就是许多大臣心中的大奸大恶、动摇社稷的奸臣逆贼了。不过他并不在意，就像他原先十分在意大臣的看法，却改变不了自己的下场一样。不管那些大臣如何恶评，也改变不了他的命运——

因为从他走出葫芦谷的那一刻，就决定自己的命运只掌握在自己手中！

而当他走出金殿的那一刻，他的命运已经掌握在了他自己的手中！

离开了西苑，王贤便径直赶回自己的伯爵府。

府中，一众兄弟一直提心吊胆地等候着消息，看到王贤安然无恙返回，众兄弟爆发出一阵激动的欢呼声！

王贤面带微笑地拍着众兄弟的肩膀，对他们笑道：“我说吧，你们是瞎担心……”

“嘿嘿，咱们可没有大人的本事，当然只能瞎担心……”众兄弟不好意思地挠头道。

“好了，都一宿没睡，赶紧去补个觉吧！”王贤摆手做出赶人状。

“是……”众兄弟此刻心潮澎湃，哪还能睡得着觉？但知道王贤要去看顾小怜，都乖乖地停下了脚步，目送着王贤向月门洞走去。

王贤走到月门洞口，转过身来，果然见众兄弟仍然齐刷刷站在那里，一个个两眼通红，哽咽道：“大人……”

王贤深深看他们一眼，沉声说道：“记住，从今天起，我命由我不由天！”

“是！我命由我不由天！”众兄弟一起沉声重复一句。

王贤点点头，转身进了月门洞，其实他还有后半句没说，‘天若灭我我灭天’！

王贤急匆匆进去后宅，来到顾小怜的房外，伸手要推开房门，手却突然停住了……他实在是担心，自己凌晨时看到的一幕，那攥住自己手的一下，只是自己的错觉而已……

在门口调整了好一会儿呼吸，王贤的神情甚至比早晨去上朝时还要紧张，这才轻轻推开了房门。晨光从门缝洒入房中，将坐在床边的那个玉人照耀成一片金色……

王贤关上门，便看清了顾小怜的脸上，果然不再是一副没有表情的凝滞之色，取而代之的，分明是一脸担忧的神情。

王贤瞪大了两眼不敢眨眼，死死地盯着顾小怜，只见她蛾眉紧蹙，朱唇轻颤，那表情虽然说不上多生动，看在王贤眼里，却是这世上最美的画面，美得让人心碎……

“小怜！”王贤终于忍不住冲过去，一把将她娇弱的身子搂在怀里，使劲地抱住她，在她耳边哽咽道：“我回来了，放心吧，我回来了……”

感觉到王贤的气息，顾小怜一开始僵硬的身子，渐渐软了下来……

王贤小心翼翼地捧起顾小怜如玉的面颊，见她的眉头舒展开来，嘴角微微上翘，眼泪顺着面颊如断了线的珠子一般淌下，能清清楚楚地看出，是在喜极而泣……

“你能听到我说话了吗？”王贤激动地颤声问道：“听得到你就眨眨眼！”

说完，王贤便死死盯着顾小怜的双眼，果然见她的眼皮缓缓地眨了几下。

“谢天谢地太好了！”王贤紧紧抱住顾小怜，整个人乐疯了一样，又哭又笑！虽然他一直锲而不舍，但其实心里对顾小怜能否复原一点把握都没有。之前虽然也有迹象表明她在渐渐好转，但患得患失的心理，让王贤分不清是确有其事，还是只不过在自我安慰……

直到此刻，王贤才终于千真万确地确定顾小怜真的好转了，希望的曙光终于出现了！

王贤就像怕一松手，一切都会化为泡影一般，一直紧紧地抱着顾小怜不撒手，在她耳边不断地诉说着自己这半年多来的思念和担忧，不断地重复着，失而复得的庆幸和狂喜。虽然这些话他都已经是在顾小怜耳边说过不知多少遍，但这次还是要完完整整地再说一遍，因为这次，她听得到，并且能做出反应……

虽然顾小怜也不过只是可以眨眨眼，动动手，但王贤已经心满意足地感谢满天神佛了……

直到门外响起戴华的敲门声，王贤才低声问道：“什么事？”

“大人，宫里传来消息，皇帝昏死过去了……”戴华沉声说道。

“知道了……”王贤一点都不意外，他反而对皇帝能支撑到退朝后才晕倒，感到有些意外。

因为那胡道士便是他安排接近黄修的……

从王贤决定复仇的那一刻起，他认定的头号仇人就不是汉王，也不是赵王，而是高高在上的永乐皇帝。

但想要向朱棣直接报仇，几乎是不可能的。紫禁城宫禁重重，宫中都是皇帝的亲信，王贤作为头号太子党，几乎不可能把触角伸到宫中。所以只能

采取隐蔽迂回的方法，才有可能接近皇帝，然后才谈得上报仇。

幸好多年来，王贤一直对皇帝十分关注，尤其是徐妙锦的事情发生后，王贤更是清醒地意识到，自己早晚要走上和皇帝对决的不归路，自然会全力以赴收集皇帝的情报。

第一千零九十四章中毒

情报显示，朱棣年轻时远征漠北，抱冰卧雪，落下了风湿病的老病根。年轻时仗着身强力壮、武艺高深尚且还能支撑。五十岁以后随着年老体衰，风湿病日渐严重，让朱棣痛不欲生。全国的医生都被动员起来，依然无法缓解皇帝的病痛。

求医无方，朱棣甚至寄希望于方士，曾在南京城设立神庙，求取仙药，但后来在众老臣的劝谏下作罢。

从这一条信息中，王贤看到了机会。因为朱棣当年就想求助于神仙方士，只是被人阻拦，也就是说，皇帝还没有试过这条路。相信随着朱棣病痛加重，只要有人在他面前一提，皇帝会选择试一试的……

王贤又了解到，当初建议皇帝求仙问药的，正是朱棣的亲信大太监黄修，黄修本人还曾经寻求过男根重生术，虽然没有成功，但他依然十分笃信方士。

王贤便命在京城吴为，在锦衣卫的能人异士中，物色一名擅长装神弄鬼的角色，来冒充得道高人。吴为反馈回来的消息，让王贤十分高兴，原来锦衣卫的队伍中就有一个专门装神弄鬼、招摇撞骗的江湖骗子。

在王贤的授意下，吴为给那江湖骗子在道录司办理了度牒，又安排他在黄修常去的白云观中挂单。江湖骗子便成了白云观中的胡道长，拿出当年行走江湖、坑蒙拐骗的全副本事，半年时间居然在京中折腾出不小的名气，也终于引来了黄修的注意。

胡道长知道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吸引黄修的兴趣，并让他将自己引荐给朱棣。便当着黄修的面，救活了几个奄奄一息的病人……当然那些病人都是他安排好的托而已。黄修果然信以为真，备了厚礼，郑重其事向他讨教枯木逢春之术。胡道长大吹法螺，又辅以一些骗人的小把戏，让黄修彻底相信，他就是得了道的高人，完全有能力治好皇帝的病。

入冬之后，噩耗连连，皇帝的病情再次恶化，黄修试探着跟皇帝提出，是不是可以求助于神仙之术。朱棣被折磨得痛不欲生，有办法自然一定会尝试，便答应可以见一见胡神仙，这才有了后来的一切……

而胡神仙为皇帝炼制的丹药，配方出自锦衣卫六处的行家们。红色的丹药说白了就是烈性补药，可以在最大程度激发人体的潜能，让人短时间内感觉精力充沛、浑身充满力量，但其实是严重透支为前提，服用时间一长，会导致人体肝阳肾虚，热气拂郁，随时有中风的风险。

如果说红色丹药是炸药，皇帝今日服用的黄色丹药，便是引爆炸药的导火索，会产生严重的痰热……而这两种丹药本身并没有毒性，试药的小太监年轻力壮，服药之后最多会感觉浑身燥热，并不会有多大的反应。但皇帝本来就年迈体衰，又长期服用红色丹药，全身已经成了一个火药桶，只需要一股痰热，一股怒气，就铁定会触发中风！

到了傍晚时分，戴华确定了皇帝的确已经中风……王贤第一阶段的复仇便算是告一段落。至于下一阶段何时开始，却要看皇帝病倒之后，各路鬼神如何表演才能确定。

“大人，现在宫里宫外都认为，是您把皇帝给气中风的。”戴华有些担忧道：“虽然没人敢要大人的命，但我们想离京，恐怕是不可能……”

“那是自然。”王贤苦笑道：“短时间内就不要想着离京这码事了。”说着看看戴华道：“去收拾收拾，准备搬家吧。”

“搬家？”戴华愣了一下。

“皇上不是赐我一座侯爵府吗？”王贤冷笑道：“他们肯定要催促我赶紧搬过去。”

“皇上这侯爵府，怕是没那么好住吧？”戴华皱眉道。

“那是一定。”王贤点头道：“不过是监视居住的体面说法罢了……”

王贤虽然料到了自己很快要搬家，但没想到第二天一早，就有太监过来传旨，命他立即搬到御赐的侯爵府中，而且随员不得超过十人。

“这到底是谁的旨意？”戴华质问那传旨太监。

“这是皇上早就决定好的，自然是皇上的旨意。”传旨太监面无表情道：“咱家今天得看到伯爷搬过去，才能回宫复旨。”

“我看你是假传圣旨！”戴华气愤道。

“算了，遵旨就是。”王贤却不让戴华再纠缠，痛痛快快就接了旨。

让传旨太监在前厅等候，王贤和戴华到后院准备搬家。

“大人，您也太好说话了，怎么能这样就答应了呢？”戴华十分不解地问道。

王贤却淡淡道：“我们得让那些人尽快把注意力集中在正事上，怎么能再

给他们添乱呢。”

“最起码得多带几十个人才行吧。”戴华十分担心王贤的安全。

“放心，尘埃落定之前，所有人都需要一个安定的局面，不想天下大乱，谁也不敢动我。”王贤笑道：“既然如此，多带人过去，也不过是陪我坐牢，还不如放在外面，到时候多些人手呢……”

“哎……”见王贤主意已定，戴华只好遵照执行，从护卫中精挑细选了七位武艺高强、心细如发之辈，又安排了一名照顾顾小怜的侍女，连他自己凑起了十个人。

中午时分，三辆马车载着王贤一行十一人，从伯爵府驶出。

透过车帘，王贤看到街面已经清空。沿途尽是东厂锦衣卫的兵马，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全神戒备，如临大敌！

很显然，那些人被王贤进城时的盛况吓坏了，唯恐移府时再出状况，连夜就把他必经之路给戒严了。

王贤无声哂笑，闭上了车帘。然后看向静静坐在一旁的顾小怜，握住她的手，柔声说道：“我们搬个家，不过放心，没什么危险的……”

顾小怜脸上流露出安心的神情，轻轻反握住他的手。

马车驶入东厂胡同，然后径直开入那座比邻东厂衙门的乐安侯府。戴华坐在车前，看那府门还算气派，但当马车驶入府中，便可发现内里形同一座囚牢——四面的院墙足有两丈多高，而且墙上布满荆棘，一看就是和狱神庙的院墙同出一家。

院墙内，是个回字型的套院，外院中驻扎着操戈戴甲的士兵，严密地监视着狭小的内院。内院才是王贤的主处，两间南屋，加上东西厢房，一共四间屋子，围出个狭小的天井。天井中一颗高大的大槐树，参天的枝桠将整个天井都笼罩其下，夏日里倒是一片难得的阴凉。

“这应该是史上最寒酸的侯爵府了吧？”戴华站在天井里，看着颇为颓败的四周，虽然早有心理准备，还是忍不住一阵阵蹿火。讥讽了那太监一句。太监只是赔笑不语。

“没事你便回去复旨吧，还指望管饭不成？”戴华瞪了那太监一眼。

那太监笑着点点头，向王贤行一礼，便悄然退出去了。

“其实这里档次不低了。”待那太监离去后，王贤探手摸了一把院中的石桌，满手都是灰尘，他却不以为意地笑道：“当年谷王被废前后，就是圈禁在这里。现在用来软禁我一个小小的侯爵，我该受宠若惊才对。”

“那就别说什么赐侯爵府！”戴华愤愤道。

“把人家老子气成这样，还不允许当儿子的为难咱们一下？”王贤笑着推开正屋的门，只见四丈见方的室内，墙皮已经发霉，梁上还挂着蜘蛛落网，一张炕台上头光秃秃没有任何铺设。王贤挽起了袖子：“别废话了，天黑之前，咱们得把这间屋收拾出来，把火炕烧暖，不然晚上可有的受。”

虽然王贤想要亲自动手，戴华怎么可能同意，请他和顾小怜到院中待着，自己带人赶忙把正屋仔仔细细打扫一遍。

紧赶慢赶，在天黑之前收拾好了正屋，又把火炕烧起来，王贤扶着顾小怜进屋时，看到里头果然干净温暖了不少，不禁满意地点头道：“好哇，今晚能睡个好觉了。”说着才有些不好意思道：“你们快去把自个儿的房间也收拾一下吧……”

“大人不用管我们，我们怎么都能凑合。”戴华憨笑一声，又想起什么似的问道：“大人认为，是赵王把我们弄到这里的？”

“朱棣做事不会这么局气，也只有赵王这种小家子气的家伙，才会干出这种事来。”王贤淡淡道：“把希望都寄托在他身上，还真是不太保险啊……”

西苑寝殿中，赵王已经和王公大臣候了整整一天，神情都有些倦乏，却没人敢离开。

赵王捧着手臂，立在帷幔之外，看着重重帷幔内仍在接受针灸的皇帝，一颗心却早不知云游到哪里。他十分想趁机将父皇送去见太祖皇帝，这样可以完美地栽赃在王贤身上。然而郑和像门神一样，一直守在皇帝身边，让他根本没有任何可乘之机，眼看着时间一点点流逝，时机也在一点点丧失，赵王急得心火乱窜，却又无可奈何，真有些六神无主的意思。

杨太监走进来，凑到赵王身边，轻声耳语几句。

第一千零九十五章天变

“他什么都没说，就乖乖搬家了？”赵王一扫恹恹的神情，满面疑惑道：“又来这套逆来顺受的把戏？”他可是亲眼看了王贤对朱棣逆来顺受，最后突然翻盘，把皇帝活活将死的全过程。一听说王贤对自己也来这套，整个人都感觉不踏实。

“是。”杨太监轻声道：“他手下人还有些不满，想要争辩几句，也被他拦住了。”

“他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朱高燧眉头紧锁。

“甭管他卖的什么药，一关到那里头去，就是个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杨太监轻笑道：“王爷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父皇当时也是这么想……”朱高燧轻哼一声，要是到现在他还相信王贤束手无策，就是实在是太过天真烂漫了。他相信王贤示之以弱不过是蓄势待发的策略而已，任何人就此以为可以随意蹂躏王贤，必定会遭到最猛烈的反噬，就像他的父皇……

不过朱高燧想破脑袋，也想不明白王贤有什么后招，只能先放在一边，点点头道：“去吧，严密监视。”

“要不要在他的饮食里加点儿料？”杨太监阴恻恻道。

“不要轻易招惹他。”朱高燧却断然摇头道：“他既然乖乖进了笼子，大家还是相安无事的好……”转念之间，朱高燧已经想清楚，留着王贤吸引所有人的目光，正方便自己暗中做一些事情。要比冒险杀了王贤，承受不可预料的危局，来的更划算一些。

杨太监还要说什么，突然听帷幕内王贵妃一声惊喜的尖叫：“皇上醒了！”

赵王闻言，摆手示意杨太监退下，便急匆匆穿过层层帷幄，跑到皇帝的龙床前。

果然见朱棣睁开了右眼，眼珠缓缓转动，右半边嘴唇微微颤动，似乎想要说些什么。但皇帝的整个左半边身子却没有一丝动静……

“皇上还是抓紧休养要紧，什么事等好了再说不迟。”王贵妃忙抹泪劝道。

朱棣却不理会王贵妃，吃力地从牙缝中挤出几个模糊不清的字节：“张虎……增么会派？”

众人一片愕然，不知道皇帝在说什么。还是赵王最先听明白过来，沉声问道：“父皇是不是要问，张辅怎么会败？”

朱棣吃力地微微点头，显然赵王说对了。

“回禀父皇，英国公到军中时间太短，官兵不肯真正效力，而且明显有放水的迹象，张辅焉能不败？”赵王沉痛道：“后来送到的详细战报上说，当时英国公接到情报，说白莲教军队倾巢出动，要去攻打青州城。但英国公通过他们的动向，断定他们的目标是济宁。赶忙传信给守备大运河的郑和部，让他们加强戒备，同时率领一万兵马试图增援济宁，然而白莲教的军队十分狡猾，得知英国公出兵，马上调转方向，意图先消灭英国公的军队！”

“双方军队在途中遭遇，英国公以本部五千兵马为先锋，原山东都司五千兵马殿后，与白莲教军队展开鏖战，眼看要击溃来敌，白莲教突然从后方杀出一支军队，殿后的五千兵马不战而溃，消失得无影无踪，英国公腹背受敌，寡不敌众，为避免全军覆没，只能退向济南……”

朱棣那张呆滞的脸上，升腾起愠怒之色，提高声调嘶叫道：“西在呢？”

“父皇问的是现在吧？”朱高燧神情一黯，低声道：“击退英国公后，白莲教军队合兵一处，围攻济宁城，守备大运河的军队拼死抵抗，基本已经消耗殆尽，济宁城危在旦夕……”为了安慰一下皇帝，朱高燧忙又说道：“不过青州城仍在朝廷手中，儿臣与几位大学士商议后，已经斗胆发廷寄，催促在青州的军队，支援济宁城了……”

“有个屁用……”朱棣怒不可遏地哼一声，口水便顺着面颊淌下来，王贵妃赶忙用手帕帮他擦去。朱棣也顾不上那么多了，艰难地嘶声道：“赶紧……样柳星回去……”

“父皇的意思是，赶紧让柳升回山东？”朱高燧倒是理解得越来越快。

皇帝眨眨眼皮，表示他说对了。

“另外，赦免佛母……”说完这句话，朱棣闭上了眼睛，一滴浑浊的泪水顺着皇帝的眼角淌下来。

“是。”朱高燧何等聪明，自然知道这是消除眼下混乱最简单的办法。道理十分简单，山东之所以重新乱成一团，不过是因为皇帝将王贤和柳升调回京城，又试图逮捕佛母，才会出现这样的反弹。只要朱棣能忍气吞声，不再试图颠覆山东的局面，山东的局面自然又会退回到从前……

“那……沧州的蒙古骑兵，还有山海关外的朵颜部，又该如何应对？”其实这些话不应该赵王来问，但赵王要趁着太子太孙都不在，树立自己皇帝代言人的形象，就必须越俎代庖，将请示汇报的权利，牢牢抓在自己手中。

“派人去沧邹……告诉那些蒙古银，朕会安排船只送他们回辽东……”朱棣真的一个字都不想说，但这些决定，也实在只有他才能做。

“是，儿臣会马上派人去沧州，传旨意给那些蒙古人。”朱高燧顿一顿又道：“儿臣建议，同时传旨给关外的朵颜部，勒令他们立即退兵，则可以得回自己的族人。否则朝廷将把那些蒙古骑兵尽数斩首！相信他们一定会畏惧皇上天威，赶紧皇上仁慈的。”

朱棣仍然没有睁眼，但微微点头，显然是同意了。

“还有。”朱高燧见皇帝默认了自己上传下达的地位，不由愈加兴奋，又要再请示。

“赵王，皇上刚醒过来，不宜太过操劳。”王贵妃看不下去了，打断赵王道。

“娘娘，儿臣也心疼父皇，但事关社稷，必须要请示圣意。儿臣长话短说就是。”赵王恭敬地让王贵妃碰了个软钉子，然后径直对皇帝道：“还有太孙殿下在河套失踪一事，请皇上示下。”

“不……管……”朱棣脸上流露出浓浓的失望之情，嘶声说道。

“父皇先休息吧，等父皇龙体康复一些，再说这件事。”赵王行礼退下，看似是王贵妃的话起了作用，实则他担心朱棣消了气，会传旨把太孙找回京城，那对他的大事来说，可就大大的不妙了。

赵王走出内宫，在外殿焦急等候的众王公赶忙围上来，七嘴八舌问道：“王爷，皇上怎么样了？”

“托祖宗的洪福，父皇醒了。”赵王红着眼圈，满脸清醒道。

“太好了！谢天谢地！”众王公如释重负，朱勇对在门口的杨太监道：“杨公公，请通禀一声，我等要到皇上床前问安！”

“这……”杨太监看看赵王，想起两人之前的约定，一脸为难道：“皇上刚醒，状况还不是很好，贵妃娘娘不许任何人打扰。”

“是啊诸位，本王已经告诉父皇，诸位在外头候了一天一夜。”赵王温声

说道：“皇上已经知晓诸位的忠心，诸位先请回去歇息吧。”

“杨公公，我有军机要务要请示皇上，片刻不能耽搁。”杨士奇虽然还没弄清赵王的算盘，但深厚的政治智慧告诉他，这种时候谁离得皇帝越近，谁就越主动。所以他坚持要见到皇帝。

“呵呵，杨学士，就不要让杨公公为难了。”赵王这次没让杨太监顶缸，笑着说道：“父皇方才醒来时，已经把要办的事情都交代清楚了，杨学士问本王即可。”

杨士奇陡然警惕起来，狭长的双目微微一眯，神情旋即恢复如常，淡淡道：“也好。请问王爷，皇上有何旨意？”

“第一道旨意，立即传旨安远侯柳升返回山东，重掌兵权。”赵王便沉声道：“第二道旨意，立即传旨沧州，命那些蒙古人不许轻举妄动，朝廷会安排船只送他们回辽东。第三道旨意，立即传旨山海关外，勒令朵颜部立即退兵，则可以得回自己的族人。否则朝廷将把那些蒙古骑兵尽数斩首！”

“遵旨。”见赵王说完，杨士奇躬身领受皇命，又淡淡问道：“王爷，皇上还有别的旨意吗？”

“哦对了，还有……赦免佛母。”赵王叹了口气道：“为了稳住山东的局势，也只能如此了。”

“遵旨。”这本就是题中应有之意，把柳升放回山东，就标志着朝廷接受与白莲教二分山东的现状。横竖短时间内，都拿佛母没办法了，还不如痛快赦免她的罪名，免得自己尴尬。

“还有吗？”杨士奇接旨之后，再追问一句。

“没有了。”赵王道：“皇上只有这四道旨意。”

“那微臣还是得进去一趟。”杨士奇正色道：“事关国本，就是豁上被娘娘责罚，微臣也得问一问皇上的意思。”

“我问过……”赵王岂是那么好相与的，依然牢牢挡在杨士奇面前，沉声道：“父皇只有两个字，不管。”

“是不管太孙殿下，还是不管太子殿下？”杨士奇目光转冷，审视地看着赵王。

“都不管。”赵王也冷冷看着杨士奇，硬邦邦地回应道。

瞎子都能看出来，两人间的火药味越来越浓，众王公都是人尖子，马上就品味出这二位在争什么，全都死死盯着两人，心里盘算着该如何自处。

“不管是太孙还是太子，都是一国之本，岂能置之不顾？”杨士奇紧紧盯着赵王，昂然道：“请殿下让一让，臣要进去冒死直谏！”

第一千零九十六章新局

“请殿下让一让，臣要进去冒死直谏！”杨士奇向前一步。

“不行！”赵王寸步不让，疾言厉色道：“皇上被王贤那厮气得中风，眼下才刚刚醒来，你又要进去惹皇上发火，你要逼死皇上吗？！”

“事关国体，就是粉身碎骨，为臣也必须进去！”杨士奇十分坚决道。

杨荣和金幼孜也站在杨士奇身后，一起沉声说道：“请殿下让开！”

“不让！”赵王冷笑一声，厉声道：“莫非你们要逼宫不成？！”

“都住嘴！”双方正在针尖对麦芒，王贵妃从宫中出来，横眉冷目斥责道：“你们心里还有没有皇上？吵吵闹闹是何存心？！”

“娘娘……”三位大学士看到王贵妃满面怒容，便知道今日只能罢休，气势登时散去。

“还不快滚！”王贵妃黑着脸，将一众王公大臣统统赶出去。

王贵妃是实际上的后宫之主，发起火来，一众王公也只能退避三舍。

出了皇帝寝宫，赵王向三位大学士投去意味深长的一瞥，便施施然离开了。

看着赵王的身影，杨士奇眉头紧锁，神情严峻。

“士奇兄，您今日是怎么了？”金幼孜有些不解地问道：“为何要跟赵王起冲突？”

“哎……”杨士奇叹了口气，抬头看看阴沉的天色道：“要变天了。”说完这没头没脑一句，便转身离去了。

“勉仁兄，士奇兄什么意思？”金幼孜被搞糊涂了，只好再问杨荣。

“幼孜兄，士奇兄的意思是，从今天开始，咱们得为将来打算了……”杨荣低声说一句，也跟着杨士奇离去了。

“难道我们以前，不为将来打算吗？”金幼孜摇摇头，赶紧跟了上去。却见二杨前进的方向不是回内阁，“我们去哪？”

“太医院。”杨荣淡淡说道。

太医院和内阁都是专门为皇帝服务的机构，也设在西苑之中。三位大学士步行到了太医院中，正遇上赵王从金院判的值房出来。

见又碰上赵王，金幼孜一下子瞪大了眼睛，全都明白过来。

“三位学士好巧啊。”赵王看着三人，笑道：“晚上本王在王府设宴，请三位大学士务必拨冗光临。”

“臣等公务繁忙，只能心领王爷的好意。”杨士奇淡淡说道：“再说王爷，皇上如今还病着，大张筵席不合适吧。”

“怎么不合适？父皇逢凶化吉，我这个做儿子的正要好好庆祝一番。”赵王笑道：“大杨学士不来就算了，小杨学士和金学士可一定要来。”

“我等恐怕也没时间……”二人自然和杨士奇共同进退。

“实在太可惜了，那咱们回头再约吧。”赵王大有深意地看看三人，摇摇头，拱拱手离去。

“皇上刚躺下，他就开始拉帮结派了！”看着赵王的背影，金幼孜恨恨说道。

“我等势单力孤，如何斗得过他？”杨荣忧心忡忡道。

“我等拼上命也得为皇上为太子，看好这个家！”杨士奇目光坚决地沉声说道：“进去吧。”

“嗯。”二杨并肩进了金院判的值房。

金幼孜落在后头，有些不可思议地想道：‘怎么转眼之间，敌人就从王贤变成了赵王，这变化也太快了吧！’

太医院，金院判值房中。

三位大学士板着脸坐在金院判面前，好似三堂会审一般。

“金太医，我再问你一遍，皇上的病，到底能不能好起来？”杨荣冷声问道。

“三位学士就别逼我了，皇上的病情是太医院的最高机密，下官不能说。”金院判苦着脸道。

“那你为何告诉赵王？”金幼孜逼问道。

“下官也没有告诉赵王啊。”金院判连忙摆手道。

“你骗谁呢？”金幼孜冷声道：“我三人和赵王前后脚进来，相差不过盏茶工夫，你要是没告诉他答案，他岂能轻易放过你？肯定还在这里软磨硬泡！”

“我真没说……”金院判被说中了，心虚地低下头道：“没说……”

“金院判。”一直默不作声的杨士奇这才开口道：“现在情况你也清楚，太子和太孙殿下都不在京中，山东各地又乱成一片。稍有不慎就会被乱臣贼子抓住机会祸乱社稷！到时候天下大乱，黎民倒悬，我们这些做臣子的无能为力则罢，可要是明明可以为保全社稷出一把力，却因为这样那样的顾虑不肯出力，真到了追悔莫及的那一天，纵使以死谢罪，又有何颜面去见太祖皇帝？”

金院判是朱元璋时期的太医，深知太祖皇帝平定天下、重塑社稷之不易，杨士奇这样说，他果然深受触动，神情纠结起来。

“这样吧。”杨士奇变通道：“我来提问，你不用回答，只需要摇头点头，就不算是违反原则了吧？”

金院判纠结良久，最终还是点了点头。

金幼孜和杨荣大喜，紧紧盯着金院判。

“皇上的病，还有没有复原的可能？”杨士奇沉声问道。

金院判颓然摇摇头。

三位大学士神情一黯，金幼孜嘶声问道：“皇上难道要一直瘫下去？”

金院判点了点头。

“皇上还有多长时间……”杨荣低声问道：“一年？”

金院判摇头。

“半年？”杨荣追问道。

金院判眼里含泪，终于忍不住嘶声说道：“最多半年，还得是老天保佑，不然皇上随时都可能……”说到这儿，他已经泣不成声说不下去了。

杨士奇三人却暗暗松了口气，他们最担心皇帝会撑不过十天半个月，那样连给他们布局反制的机会都没有！

“赵王都问了你什么？”定定神，杨士奇沉声问道。

“一样的问题。”金院判用袖子擦擦泪，低声道：“我告诉他皇上的病还有好转的可能，但他压根不信，拿了我的医案去问别人了……”

“你要尽全力医治皇上，最起码要让皇上把这半年撑过去！”杨士奇定定看着金院判，一字一句地嘱咐道：“让皇上撑过半年，你就是大明的功臣！将来我送你一个伯爵！”

“不用杨学士吩咐，老臣也会用尽全力延长皇上的圣寿的……”金院判点点头，向杨士奇三人抱拳道：“我会随时向学士禀报皇上的病情，也请三位学士全力保全社稷吧！”

“怎敢不尽心竭力！”三人郑重地向金院判还礼。

赵王府，朱高燧回府之后，第一件事便是沐浴，洗去身上沾染的淡淡药味，然后换一身崭新的袍服，出来和韦无缺相见。

比起在山东时，韦无缺又消瘦了不少，昔日洋溢在眉宇间的自信也不知去了哪里。他手中拿着那份医案，坐在那里默然不语。

“无缺，怎么样？”赵王坐在梳妆台前，貌美如花的小太监，为他梳理着如瀑的长发。

“从这份医案看，皇帝的脑卒中是不可能好转了。”韦无缺缓缓说道：“无非就是能苟延残喘多久罢了……”

“多久？”赵王一点都不怀疑韦无缺的判断。韦无缺是罕见的杂家，奇门遁甲、医卜星象，单拿出哪一项来，都是一流水准。

“最多半年，快的话说不定明天就蹬腿。”韦无缺神情恹恹道。

“能不能更精确一点？”赵王微微皱眉道。

“不行。”韦无缺摇摇头，“你当我是神仙？”

“嗯……”赵王感到有些气闷，挥手让小太监退后，然后站起身来，走到韦无缺的面前，伸出修长的食指，勾起韦无缺尖削的下巴，痛惜地凝视着他，柔声道：“无缺，这不像你。”

“怎么不像我？”韦无缺感觉就像被毒蛇的信子舔上一般，心头一阵厌恶，不着痕迹偏过头去。

“从前的你，是多么的自信，整个人就像能发光。”赵王倒也不以为意，轻声道：“可看看你现在，遇到点打击，整个人都蔫了。”

“是么？”韦无缺露出一丝苦笑道：“也难免，是谁一次次败得体无完肤，都有受不了的时候。”

“答应我，再振作起来好吗？”赵王温柔地看着韦无缺，沉声道：“这一次，我们一定会赢的。”

“会么？”韦无缺轻声反问一句。

“一定会的！”赵王加重语气道：“这次不同以往！”顿一顿，他沉声道：“父皇一病不起，时日无多。太子太孙都不在京里，我二哥也已身亡。这是老天赐予我们的绝佳机会！天予弗取，反受其咎啊无缺！”

“我知道……”韦无缺点点头，语气中却没多少信心。

“你是担心姓王的会坏我们的好事？”赵王轻声问道。

“嗯。”韦无缺又点了点头，黯然道：“你说我没用也好，丧门也罢，总之只要有王贤在，我就没什么信心……”

“他已经插翅难飞！东厂的人马森严戒备，他翻不起任何风浪来了！”赵王沉声道：“你要是还不放心，我便取他的性命，如何？”

“取他性命？那老太监能答应你？”韦无缺却是不信的。

“换做以往，他自然不会答应。”赵王笑了起来，脸上洋溢的自信和锋芒，却是前所未有的。“但今时非同以往，老太监也得为自己做打算……”

第一千零九十七章春日

“今时非同以往，老太监也得为自己做打算……”

听了赵王的话，韦无缺点了点头。确实，今时非同以往，在这旧王行将就木之际，赵赢肯定要考虑朱棣驾崩后，自己和东厂的命运了。老太监素来秉承皇帝的意志，与太子处处为难，若是让太子当了皇帝，岂有他的好果子吃？

“你有把握说服他？”韦无缺看向赵王。

“事在人为。”赵王笑道：“何况我也想不出，除了和我合作，他还有别的出路。”

“嗯。”韦无缺点点头，终于挤出一丝笑容道：“那就等你的好消息。”

“不会让你失望的。”赵王这才宽心，让小太监帮自己穿戴整齐，对韦无缺道：“我这些日子，会一直守在宫里，宫外的事情还要拜托你多上心。”

“我尽力而为。”韦无缺应承下来。

“是全力以赴。”赵王定定看着韦无缺，沉声说道：“以前失败多少回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这次一定要赢！”赵王的目光变得火热起来，“无缺，这大好的江山，一定会属于我们的！”

在赵王的注视下，韦无缺缓缓点了点头，双目中终于有了点神采。

过了二月，天气明显转暖，柳条开始泛黄，河水渐渐变绿。北京城短暂的春天来临了。

重兵把守的小院中，高大的槐树窜出了第一片嫩叶，让王贤好一个开心。他活了两辈子，还从没有关注过这些细微的变化，实在是软禁的生活太过闭塞，外界的消息完全隔绝，才会如此关注起身边的点点滴滴……

当他把这件事告诉顾小怜，她的嘴角也牵起浅浅的笑容。这阵子让王贤最高兴的，就是顾小怜的恢复很是明显，在他日夜不停的聒噪下，顾小怜的听觉已经基本恢复，脸上的表情也越来越生动，还可以渐渐开始和他互动。她最喜欢依偎在王贤怀里，用纤细的小指，在他的掌心轻轻划动，来表达自己的依恋……

虽然她仍然口不能言，目不能视，似乎也忘记了如何写字，但是王贤坚信，不久的将来，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再过一个月，满树的槐花就开了，到时候我给你摘槐花，烙饼子，一定很好吃。”王贤牵着顾小怜的小手，仰头看着高大的槐树，认真地盘算起来。听的顾小怜嘴角上翘，依偎在他的肩头，娇躯微微颤抖，似乎在强忍着笑。

“想笑就笑吧。”王贤嘿嘿笑道：“民以食为天嘛，何况总要找些事做。”他指一下南墙根道：“我让戴华他们把地砖都起了，这两天翻一翻地，就是个不错的菜园子。”说着有些气恼道：“就是东厂的番子太可恶，让他们送些菜种子进来也不肯！”

顾小怜微微蹙眉，脸上分明流露出疑问的神色。王贤照顾她时间长了，自然明白顾小怜的意思，得意洋洋地笑道：“这当然难不倒你家官人我！他们送进来的黄瓜胡萝卜，葱蒜豆芽菜，只要稍微处理一下，就可以当种子种到地里，一样能长出菜来！”

顾小怜佩服地笑起来，笑容里却还带着一点疑问。王贤会意道：“这都是跟你婆婆学的，当年家里吃了上顿没下顿，她老人家这样的招数有很多。”说着抬头望着天空北归的雁阵，轻叹一声道：“也不知老爹老娘现在可好，让他们担惊受怕实在是不孝……”

尽管王贤命人对家中父老封锁消息，但如今自己闹得沸沸扬扬，南京的父母肯定早就有所耳闻……

感受到王贤心中的担忧，顾小怜轻轻握住他的手，在他的掌心温柔地滑动着。

王贤伸手在顾小怜凝脂般的小脸儿上轻轻摸了一把，笑道：“快点儿好起来，不然等见到老爹老娘，他们会怪我没照顾好你的……”说着压低嗓子，声音有些异样道：“我也盼着你快点儿好起来，咱们好做些爱做的事……”

顾小怜明显愣了一下，俏面一阵火烧，突然掐了王贤一把，抽回手去，把脸别向他处。

王贤便知道，自己这番话肯定被第三者听到了，顾小怜原先六识超人，哪怕是现在，听觉也比自己好不少。王贤估计，这也是她听觉最先恢复的原因。

回头一看，果然见戴华端着个盘子，神情古怪地站在后头。戴华尴尬地摸着脑袋道：“属下，是想让大人看看，黄瓜发芽了……”

王贤狠狠瞪这个不长眼的家伙一眼，但这小小的院子里，住了十二个人，哪有什么私人空间可言？也只能闷哼一声道：“真以为自己是菜农啊！”

戴华知道自己触了大人的霉头，讪讪道：“属下这就进去。”

“拿过来看看！”王贤一把把盘子夺过来，果然看到盘中黑色的土壤里，窜出了七八对嫩绿色的小芽，不由欣喜道：“我说什么来着，这个法子肯定能成！”说着拉过顾小怜的手，让她抚摸一下那些嫩芽，开心道：“回头咱们就能吃上自己种的黄瓜了！”

顾小怜小心地抚摸着娇嫩的幼芽，脸上终于不那么红了……

见大人成功地化解了尴尬，戴华凑上来问道：“大人，也不知道外头怎么样了。”

“你都问了我一百遍了。”王贤没好气道：“我又没长翅膀，哪知道外头怎么样了！”说着他气不打一处来道：“不是让你安排好秘密接头吗？怎么就一点消息都传递不进来！”

“东厂这次查得实在太严了……”见自己一张嘴，又成了大人的出气筒，戴华忙小心道：“外头的弟兄们正在想办法……”

“哼……”王贤哼一声道：“指望破鞋扎烂了脚……”

“哎……”戴华心说，我怎么就成了破鞋，不由苦笑道：“当属下没问。”

“问了就是问了，当没问就能没问吗？”王贤发作完了，这才沉声道：“皇帝应该已经醒了……”

“是吗？”戴华有些吃惊地看着王贤。

“如果皇帝已经死了，或者还昏迷着，咱们的日子不会这么太平。”王贤淡淡道：“肯定会有客人上门。但现在没有客人上门，就说明局面没有恶化，不管皇帝恢复了多少意识，但肯定是醒了，才没人敢轻举妄动……”

“原来如此。”戴华咋舌道：“想不到皇帝老儿的命这么硬，这样都能活过来！”说着不无遗憾道：“那胡道士怎么就不把药下重点，让皇帝直接归西了多利索！”

“你是不是被关傻了？”王贤瞪戴华一眼道：“那样气死皇帝的罪名，可就要落到老子头上了！”

“也是……”戴华不好意思地挠着脑袋道：“整天在这小院子里憋着，确实有些傻了。”

王贤倒也不好意思再说戴华什么，他被关了这些天，明显感觉火气大了

不少，除了对顾小怜一如既往的温柔，对其余人说话都像吃了炸药一样。

“外面的局面，应该已经控制住了吧……”虽然被王贤训得满头包，戴华还是继续问道。

“应该没有恶化，不然咱们还能安稳住在这里，早就换到诏狱去了。”王贤收敛一下火气，吐出一口浊气道：“吴为他们，应该已经在准备下一步行动了吧。”

“一定的。”戴华点点头，“吴大人又没有被关傻，肯定误不了事……”

说出这有些傻气的一句，戴华心说要糟，这不找着挨骂么？

但王贤只瞥了他一眼，忍住了没骂。让戴华好是庆幸。

王贤所料没差，朱棣苏醒之后，所下的四道旨意，可谓对症下药。先是沧州的蒙古骑兵接到旨意后，马上乖乖交出了河关，然后迅速转移到天津大沽口上船，回了关外。

关外的朵颜部见大明送回了部族，也马上就收兵，几个蒙古王公还装模作样地上表请罪，恭祝皇帝万寿无疆。

二月底，山东方面的局势也明朗了。柳升返回了济南，接替张辅重掌帅印，被摆了一道的英国公，尽管依然保持着国公的优雅气度，但交出帅印后，当日就出了济南，返回北京城。显然一刻都不想在这让自己颜面扫地的伤心处停留。

柳升回到山东，很快重整了军队，挥军济宁。几次交战后，击退了白莲教，救出了被围困的郑和军队和太子殿下，彻底解除了大运河的危机。

不过白莲教也不是一无所获，他们趁机夺取了青州城，重新打通了和胶东的联系，便果断放弃了乐安州，全员退回到青州，背靠着胶州大本营，再无随时被扼杀在外的危机了……而且被朝廷赦免后，佛母也公开露面，约束军队，号召教徒安心生产，争取早日恢复胶东的生机。

魏源、储延等人也在鲁北鲁西南一带打击豪强，将因为战乱无主的荒地重分给农民，提供种子耕牛，大力发展劝农劝桑。

老百姓才不管谁当皇帝，只要能给他们带来安宁，让他们有地种，有饭吃，他们就拥护。随着春耕开始，山东境内彻底熄灭了战火，取而代之的是一副热火朝天的劳动景象。

第一千零九十八章时不我待

朱棣的四道旨意，很快便扭转了混乱的局面。

二月底，太子抵达南京。稍早些时候，太孙也从河套返回了宣府，他第一时间就上书皇帝，解释自己被阿鲁台追杀半月，幸得博尔济吉特部接应，才逃得一条性命。但上书之后，等了一个月，也不见有旨意传来，太孙知道回京无望，只好继续踏上漫漫巡边路……

毫无疑问，朱瞻基的心情无比灰暗，之前遇袭，他真的不是在配合王贤，而是确确实实遭遇了阿鲁台部的伏击——唯一隐瞒的是，当时他并不是在巡边，而是为了排解被皇帝遣出京城的郁卒，带了百十名护卫到草原上打猎！

谁知怎么就那么寸，竟然遭遇了阿鲁台的儿子失涅干……这几年随着皇帝衰老，对蒙古各部的打击也没有那么频繁，阿鲁台又贼心复燃，开始偷偷派儿子率领数千骑兵，掠夺边境的村镇。

也不知从哪里得来的消息，失涅干竟得知大明太孙只带了一点人马，在草原深处打猎。若是能俘虏朱瞻基，可比掠夺几百个村镇还要划算。

当大队的蒙古骑兵出现在太孙殿下的视线中，朱瞻基反应还算迅速，立即率众逃跑，才算没有被当场抓获。但是对方人多势众，阻断了返回宣府的通道，朱瞻基只能狼狈地逃往草原深处，半个月里东躲西藏，都没法甩掉追兵。直到遇到了前来救援的博尔济吉特部……

被博尔济吉特部护送回到宣府，太孙才知道自己离开这段时间，发生了这么多事情……更糟糕的是，皇帝怀疑他配合王贤逼宫，让太孙殿下有口莫辩。毕竟，实在是太巧合了……就连太孙殿下也不相信是巧合，他怀疑有人从中捣鬼，利用自己来实现自保。

只是此刻不是查证的时机，太孙殿下只能收起满腹的疑问，继续西去，距离京城越来越远……

朱瞻基并不知道，他与皇帝的联系，已经被赵王完全切断。他给皇帝的上书，朱棣根本没有看到，朱棣甚至不知道他已经脱险……

西苑，寝宫。

朱棣被金院判从鬼门关拉回来，但半边身子彻底中风瘫痪，一个月来一直躺在床上，脑袋也一阵清醒一阵糊涂，所下的旨意也时常自相矛盾。比如今天还说，要提拔某个官员，明日却又要让人把同一个官员投入诏狱。这种

情况下，赵王便当仁不让地成为皇帝的代言人，他有选择地传达皇帝的旨意，按照自己的心意，解释皇帝那些含混不清的话语，轻而易举地就掌握了之前谁都无法染指的至高权力！

如果不是郑和寸步不离守在皇帝身边，赵王甚至可以决定朱棣的死……

对此，三位大学士忧心忡忡，但赵王以皇帝正在养病，不宜再操劳国事为由，不许他们觐见，他们递上的奏章也被淹没，根本送不到皇帝眼前。三人只好求助于王贵妃，这日在皇帝寝宫外苦等了两个时辰，终于等到了王贵妃的车驾从里头出来。

“娘娘请留步。”金幼孜忙出声引起王贵妃的注意。

王贵妃正心不在焉坐在车里，听到有人叫自己，挑开车帘一看，轻声说道：“原来是三位大学士，不知有何贵干？”她知道皇帝素来倚重三人，便吩咐太监落轿。

“多谢娘娘拨冗。”金幼孜恭声说道：“我等有事关社稷的要事相求。”杨士奇和杨荣也躬身施礼。

“请讲。”王贵妃点点头，她虽然身为贵妃，但朱棣一直不肯将她扶正，在王公大臣的眼中并没有多少地位。此刻见三位大学士如此毕恭毕敬，让王贵妃的虚荣心得到不少满足。甚至都忘了说‘能办到的尽量办，办不到的也无可奈何’之类的套话。

“请娘娘恩准我等面圣。”杨士奇沉声说道。

“这……”王贵妃为难道：“皇上病着呢，有什么事不能缓一缓……”

“娘娘！”金幼孜忍不住粗声道：“皇上醒来已经经月，难道从来没有提过要见我们吗？”

“这……”王贵妃的表情愈加为难，吞吞吐吐，闪烁其词。

“娘娘。”杨荣沉声劝道：“臣等身为皇上机辅，本当晨昏面圣，上传下达，这样保证皇上对国政的掌控，防止神器不被野心家觊觎。这是皇上亲自定下的铁则，绝对不能被破坏，一旦破坏，就有窃国的危险啊！”

“不是有赵王替你们上传下达吗？”王贵妃小声说道。

“赵王不是太子，亦非太孙，如今太子太孙皆不在京中，皇上又不见大臣，朝野上下早就人心动摇，风言风语，不忍猝闻啊！”杨士奇叹了口气道。

“他们说什么？”王贵妃脸色发白地问道。

“说，皇上这一病，可能凶多吉少；说，赵王故意阻断皇上与朝臣的联系，有挟天子令诸侯的野心；说，太子和太孙无法回京，都是赵王在从中作梗……”杨荣缓缓说道。

“啊！”王贵妃被吓得面如土色，颤声道：“这么严重？”

“是。长此以往，流言将变成祸乱天下的根源。”杨荣沉声道：“但要消除流言也很简单，只要皇上接见臣等，让天下人知道圣躬无忧，自可正本清源！”

“其实，也不能都怪赵王……”王贵妃咬着嘴唇，下了很大决心才小声道：“是皇上嫌自个儿不雅观，不愿意见大臣……”

“我等自然绝对不会泄露面圣的细节。”杨荣三人赶忙给王贵妃打消疑虑道：“而且也不需要贵妃娘娘劝说皇上什么，只消跟皇上说清楚外界的流言，皇上自有决断！”

“这样啊……”王贵妃心安不少，点点头道：“本宫会找机会跟皇上说说的……”

“请娘娘务必尽快！”金幼孜抓着轿杆，沉声说道。

“本宫知道了……”王贵妃点点头，见三人依然定定望着自己，知道自己不给个准确的答复，他们是不会罢休的。只好叹了口气道：“三天之内，本宫就会找机会跟皇上说。”

三人这才躬身施礼道：“大明的江山社稷，全都系于娘娘一身，娘娘玉成此事，便是社稷之功，必将名垂青史啊！”

“哎……”王贵妃听得心头一热，点头道：“你们等本宫的好消息吧。”说完放下了轿帘。

“臣等恭送娘娘。”三位大学士让到一旁，目送王贵妃远去。

待王贵妃的轿子走远，杨荣突然问道：“指望这妇人，能不能济事？”

“应该可以吧，只是跟皇上提个醒而已。”金幼孜道：“何况王贵妃也不是蠢笨之人，我看她对那‘贤妃’之名挺感兴趣……”

“就怕她不算太蠢，也不算太精明。”杨士奇叹了口气道：“算了，等上三

天再说吧。”

“也只能如此了。”两位大学士点点头，便一左一右伴着杨士奇回去内阁。

西苑寝宫，这些天赵王一直在皇帝床前，不分昼夜地侍奉。一直到夜里，伺候皇帝吃了药睡去，才退到外殿，在小太监的侍奉下梳洗宽衣，然后在一张两尺宽的小床上坐下，轻轻捶着自己的肩头，舒缓着一天的劳累。

虽然本身武功不弱，但毕竟养尊处优，这般辛劳之下，赵王殿下还是吃不消。而且既然要做样子，自然不能把自己王府里那些貌美如花、温柔体贴的暖床太监带进宫来侍奉。腰酸背痛时只能亲力亲为了。

胡乱按了按，正准备在小床上睡下，杨太监蹑手蹑脚进来，在赵王耳边说了几句。

赵王登时就睡意全消，一下子坐起来，面沉似水道：“他们想干什么？”

“据给王贵妃抬轿子的小太监说，他们想让贵妃娘娘做说客，帮他们见到皇上。”杨太监说道。

“王贵妃答应了吗？”赵王仰起头来，看着屋顶的雕梁画栋，眼中杀机迸现。

“答应了。”杨太监很肯定道。

“……”赵王盘算良久，最终还是放弃了铤而走险的念头，那样实在太得不偿失。他看看杨太监，低声问道：“他们……许了王贵妃什么好处？”

“好像没什么好处。”杨太监想一想道：“只说这个事儿办成了，她就能名垂青史，成为后人口中的贤妃。”

“呵呵，还真不愧是读书人的领袖呢。”赵王听了，一下子就松弛下去，慵懒地歪在床上道：“以为别人也会像他们一样，稀罕那些虚无缥缈的玩意儿吗？”

“是……”杨太监应一声，想等着赵王发表高见。等来等去，也没听见他再出声，大着胆子一看，原来赵王殿下已经睡着了……

借着灯光，杨太监头一次仔细端详赵王的面容，冠玉一般的肤色，线条优雅的脸型，五官摆得恰到好处，鼻子嘴巴眉毛堪称完美，都像极了已故的徐皇后。只是那双狭长的眼睛，哪怕是闭着，都让人感觉到危险的气息，和他柔和俊美的外表颇不相称。

杨太监再仔细一看，发现赵王的眼角，已经有淡淡的鱼尾纹，鼻翼边沿也现出若有若无的法令纹。这才意识到，貌美如花的赵王殿下，已经快要四十岁了。怪不得会一反常态，要拼上一次……

时不我待啊！

第一千零九十九章宫心计

翌日天不亮，王贵妃便过来侍奉皇帝。

刚进外殿，便被赵王拦下，柔声道：“娘娘，请借一步说话。”

“这……”王贵妃看看内殿，本能地想拒绝。

“父皇还有小半个时辰才起床。”赵王淡淡一句，堵住了王贵妃的借口。然后做了一个恭请的姿势。

王贵妃只好随他到偏殿。

偏殿中，赵王也不废话，定定看着王贵妃道：“娘娘，他们能给你什么？”

“你什么意思？”王贵妃话虽如此，却已神情大变，很显然，赵王已经知道她答应三位大学士的事情了。

“好吧，我再问的明白点儿。”赵王悠悠说道：“娘娘是想当贤妃，还是太后？”

“……”王贵妃这下不吭声了，她又不傻，自然能听明白赵王是拿太后之位来诱惑自己。但凡是宫里的女人，谁能受得了这份诱惑？尤其是王贵妃这样已经统领后宫多年，却总是无法更进一步，当上皇后的女人。对那个位子，更是朝思暮想，渴望至极！

“娘娘应该很清楚，我父皇圣寿不暇，数月之内便将升仙。”赵王压低声音，字字如刀。

王贵妃登时目瞪口呆，她以为金院判会保守秘密，不会告诉第三个人呢！

“正常来说，您是没有任何机会当上太后的。”时间紧迫，赵王也没工夫跟王贵妃啰唆，句句直捣人心道：“因为您无所出，又不是皇后。一旦新皇登基，娘娘运气好的话，交出后宫的权力，搬出紫禁城，到尼姑庵中青灯古佛，度此残生。运气不好，为皇上生殉也是可能的……”

王贵妃被赵王描述的前景，吓得两股战战，面色惨白，好一会儿才像抓救命稻草一样，一把抓住赵王的胳膊，颤声道：“本宫要当上太后，你能办到吗？”

“只要娘娘站在我这边，本王保证你将来能当上太后。”赵王看着被吓坏了的王贵妃，心中充满讥讽。

“不行，将来的事情谁说的准？”王贵妃却使劲摇头道：“万一你将来不认账怎么办？”

“本王可以立字据。”赵王心说，这妇人倒也不算太傻。

“也不行。”王贵妃这时候，反而镇定下来，松开赵王的胳膊，摇头道：“你心狠手黑，到时候连我都会一起灭口，要字据有什么用？”

“那我让皇上，现在就立你为皇后，如何？”赵王有些不耐烦地皱着眉头。

“你真能做到？！”王贵妃一下子又方寸大乱起来，只是这次是激动所致。“你能让皇上现在就立我为皇后？！”王贵妃焉能不知，这是让自己利益最大化的办法。只要她能当上皇后，皇帝驾崩之后，不管谁继承大统，都得给她升格为太后，尊着敬着，让她风风光光过完这辈子。

“当然。”赵王点点头。

“怎么可能？”王贵妃反而难以置信。

“如果我做不到，你尽管当你的贤妃好了。”赵王冷哼一声道。

“成交！”王贵妃难掩喜色地看着赵王道：“你帮我当上皇后，我全力帮你夺取皇位！”

“好。”赵王看看内殿，淡淡道：“皇上马上就起来了。”

“好，我进去了。”王贵妃点点头，离去的脚步都明显轻飘飘了不少。

看着她离去的背影，杨太监凑到赵王身后，小声道：“王爷真要让她当皇后？”

“如果有个皇后帮着你，我们的胜算会大很多。”赵王淡淡道：“既然没有，我们就创造一个。”

“确实。”杨太监点点头，皇后可是国母，在皇帝病危的情况下，地位异常重要。等到皇帝驾崩，皇后自然进为太后，太后可是有废立的权力！完全可以抵消太子太孙在法理上的优势！

“王爷神来之笔啊！”想明白了这一点，杨太监称赞不已，但再一想，又

有些犯愁道：“可是，如何能让皇上同意，立她为后呢？”

“我自有办法。”赵王双手拢在袖中，神情古井不波。

两日后的一个下午，赵王给朱棣按摩之后，皇帝难得地清醒了一会儿，歪在床上，有气无力地说道：“往年这时候，都会大有好转，今年毫无起色，看来是真不行了……”

“父皇千万不要这样说，您的龙体素来康健，这点儿小病小灾算得了什么？”赵王赶忙跪在皇帝床前，垂泪道：“儿臣给父皇求过签，是否极泰来！”

“哦？”朱棣神情一动道：“签文是这么说的吗？”

“是。”赵王赶忙将一枚签子奉到皇帝面前，笑道：“这是儿臣在后面佛堂中求的。”

朱棣看了看那签子，好一会儿才吃力道：“拿签筒来……”

“是。”赵王给皇帝擦了擦口水，赶忙吩咐侍立在门口的太监道：“还愣着干什么，快去拿呀！”

小太监应一声，赶忙去佛堂取签筒过来。

朱棣垂着双目，一动不动地等待着，不一会儿就昏睡过去。

等朱棣醒过来，签筒早就摆在皇帝面前，皇帝愣了一下问道：“干什么？”

“父皇要求签啊。”赵王轻声说道。

“哦……”朱棣抬起颤抖的右手，吃力地想要握住签筒，可哪里能握得住？啪的一声，签筒便摔落在地上，一枚签子从签筒中摔了出来。

赵王拾起那枚竹签，看了一眼，兴奋地说道：“果然也是泰卦！”赶忙将那支卦签奉到皇帝面前。

朱棣对卦象颇有研究，瞥了一眼，点了点头，淡淡道：“但不是否极泰来，是三阳开泰。”

“是儿臣不学无术了。”赵王马上承认错误道：“是三阳开泰。”

“这卦有些意思……”朱棣又缓缓地闭上眼睛：“为什么三阳已过，仍未开泰？”古人发现冬至是一年中白昼最短的一天，往后白昼渐长，故认为冬至

是‘一阳生’，十二月是‘二阳生’，正月乃是‘三阳开泰’，至此阴气渐去，阳气始生，冬去春来，万物复苏。往常朱棣的宿疾，也会在正月以后大大好转，但如今二月已过，却反而沉痾日重，让皇帝好生丧气……

赵王已经习惯了皇帝这种时醒时睡，静静地等在一旁，等到朱棣再次醒来，他便轻声道：“父皇，天时不足，可靠人力来补。”

朱棣想了好一会儿，才缓缓道：“怎么补？”

“动能生阳，善能生阳，喜能生阳。”赵王说完便缄口不语。

朱棣又想了好一会儿，缓缓说道：“立王贵妃为皇后，大赦天下……”

“儿臣遵命，儿臣这就传旨。”赵王就知道会是这个结果，马上应声，让人出去传旨。

所谓动能生阳，朱棣如今瘫痪在床，自然是动弹不得。至于善能生阳，无非就是大赦天下、减免税负之类，以如今的财政状况，减免税赋办不到，只能是大赦天下。再者喜能生阳，便是民间所说的冲喜了，这更简单，无非就是立个皇后而已，而王贵妃自然是皇后的不二人选……

所以赵王早就料到，朱棣一定会这样选。而且签筒也是做了手脚的，无论朱棣怎样抽，都会抽到泰卦……

内阁值房，杨士奇和杨荣正在心不在焉地办公，这已经是他们和王贵妃谈话的第三天。三天时间，几位大学士一直苦等，终于等到寝宫传来旨意，让当值大学士前去拟旨。金幼孜说了一声：“看来有戏！”赶忙急匆匆过去，剩下二杨在那里心急如焚等待结果。

等了小半个时辰，门被猛然推开，金幼孜黑着脸，气冲冲进来。

“怎么样？”杨荣和杨士奇望向金幼孜，脱口问道：“见到皇上了吗？”

“见到了……”金幼孜点点头。

“皇上怎么说？”杨荣追问道。

“……”金幼孜咬牙切齿道：“王贵妃被赵王收买了，赵王也不知怎么说动皇上，居然要立她为皇后！”

“啊！”二杨震惊地目瞪口呆，好一会儿杨士奇才缓缓道：“你没有趁机跟皇上说上话？”

金幼孜颓然摇头，嘶声道：“皇上下旨之后，就昏睡过去了，赵王随即将我撵出寝宫，根本不给我等着皇上再醒过来的机会！”

“哼！”杨荣重重一拍桌案，怒道：“朱高燧这厮，是在利用皇上的病情！他是要谋朝篡位！”

发完一通火，三位大学士又陷入了沉默的苦思。如今的局势愈发危险，王贵妃非但不肯帮忙，反而成了赵王同党。一旦赵王帮助王贵妃当上皇后，王贵妃必然帮助赵王谋夺皇位，那样恐怕太子和太孙也抵挡不住！

“这下可真麻烦了……”一想到这些，金幼孜便有大祸临头之感，惶恐地巴望着杨士奇道：“士奇兄，咱们绝对不能让他们得逞啊！”

“是，不过皇上下了这道旨意，我等若作梗封驳，必定会把王贵妃得罪死了。”杨士奇叹气道：“况且我能猜到，皇上为什么会在这个时候立王贵妃为后，肯定是为了冲喜，谁能拦得住？”

“那就真没办法了吗？”金幼孜嘶声道。

“或许有一个人有办法。”杨荣沉默许久，突然开口道。

“谁？”金幼孜马上看向杨荣。

“王贤。”杨荣轻声说道。

第一千一百零零章乱投医

“王贤？”听了这个名字，金幼孜不住摇头道：“他被关在东厂的牢里，能有什么办法？”

“也只能死马当活马医了……”杨士奇赞同杨荣的主意。

“二位仁兄，你们真当他无所不能不成？”金幼孜无奈地看着二杨。

“这样说是有些夸张。”杨士奇叹了口气道：“但也相去不远。”

“嗯。”杨荣点点头，沉声道：“到现在，已经不需要怀疑此人的能耐。”

“可他被东厂关着啊！”金幼孜失声道。

“那是他自愿被关的，目的是把所有人的注意力，从他那儿转移到皇上身上。”杨士奇道：“他被关进去的当天，赵王果然就跳出来，咱们也不得不绞尽脑汁应对，哪还有招惹他的闲心。”顿一顿道：“而且他在里面，所有手下可都在外头，只要他想办的事，一样都不耽误。就看他愿不愿意出手了……”

“应该会同意吧。”杨荣缓缓道：“毕竟王贵妃当上皇后，谁都制不住赵王了。而这，一定是他不愿看到的。”

“就怕他会拿乔……”杨士奇苦恼地揉着额头的皱纹：“我以为，他不会再像以前那样，给别人当枪使了。”

“是啊……”杨荣也陷入了苦恼，他十分清楚，今日之王贤，已经不是昨日那个，为了大明，为了太子太孙，可以做任何事情的王贤了。

“算了，多想无益，先和他联系上吧。”杨士奇双手一合，沉声道：“我出去一趟。”

“东厂可不许他见人，士奇兄去哪联系他？”金幼孜在杨士奇背后问了一句。

“这不是问题。”杨士奇丢下淡淡一句，便出门而去。

杨士奇出了西苑，回家换上便服，写了一封帖子，让家人拿去前门内一家粮铺，然后便在书房读书坐等。

夜半三更，窗外突然有人敲了几下，杨士奇并不惊慌，沉稳道：“请进。”说着探手将窗户打开。

一条人影从窗外进来，杨士奇关上窗户，打量那人一番，缓缓道：“尊驾是闲云公子？”

来者正是闲云，他有些意外地看一眼杨士奇，没想到这老倌儿居然认识自己。

“呵呵，闲云公子不必意外，乐安侯身边的兄弟，老朽基本都认得。”杨士奇笑笑，为闲云释疑道：“如果对皇上最关注的目标都不熟悉，老朽这内阁学士未免也太不称职。”

“你有什么事？”闲云皱皱眉头，惜字如金道。

“老朽有事要拜托乐安侯。”杨士奇根本不问闲云，能不能联系上王贤，直接将宫中的事情讲解一番。末了叹口气道：“如果不阻止王贵妃封后，太子太孙的处境就危险了……”

“这跟我们有什么关系？”闲云却无动于衷，一脸冷漠道。

“呵呵。”杨士奇不以为意地笑道：“有没有关系，还是请乐安侯来判断吧。万一要是乐安侯认为关系重大，闲云公子岂不误了侯爷的大事？”

“……”闲云沉默一下，点点头道：“你等着吧。”

“何时能有回信？”杨士奇问道：“一来时间紧迫，恐怕本月之内便会册封。二来老朽常在内阁，在家时间很少，烦请公子给个准确的时间。”

“你该干嘛干嘛。”闲云淡淡道：“到时候自然会知道信。”说完便打开窗户，无声无息跳了出去。

望着黑洞洞的窗口，杨士奇愣了一会儿，他有些不好的预感……直到一阵夜风吹进书房，杨士奇打了个寒噤，才赶忙关上窗户。

清早，王贤刚刚起床，正在帮顾小怜梳头，外头响起戴华的敲门声：“大人，送菜来了。”

“送就送呗，有什么大惊小怪的。”王贤皱着眉头，替顾小怜戴好发钗。他怎么说也是个侯爷，现在只是被软禁，吃食用度上被东厂的人克扣得再狠，也得三天给他送一次菜，十天给他送一次粮。

“您还是出来亲自看看吧。”戴华却坚持道，语气中透着丝丝兴奋。

“怎么了？”王贤只好穿鞋下地，出了内间，放下帘子。“进来吧。”

门被推开，便见戴华手中提着一篮子鸡蛋进来。

“大人您看！”戴华献宝似的举起篮子。

“哦？”王贤竟也来了兴趣，一把接过篮子，放在方桌上，把那些鸡蛋挨个拿起来仔细欣赏。

要是让外人看到，堂堂侯爷居然把鸡蛋当成了不得的宝贝，肯定替他心酸不已……不知他遭了多大的虐待呢……

王贤挑来捡去，捻起一枚样子十分普通的白色鸡蛋，对着晨光看了看，很肯定道：“这枚！”

戴华接过那枚鸡蛋，横看竖看，也没看出和旁的鸡蛋有何区别来。只好拿个空碗过来，把那鸡蛋往碗沿上一磕，蛋壳应声破碎，落入碗中的，却不是蛋液，而是一团果冻似的胶状物，就像煮得半熟不熟的鸡蛋一样。戴华不由惊喜地叫一声：“这帮家伙还真有本事，把个鸡蛋做的以假乱真！”

自然，这是一枚出自六处之手的假鸡蛋。蛋壳是用石灰粉、石蜡和一些胶黏质构成的，里面是用海藻煮出来的凉粉，添加一些牛奶冒充蛋清，而且还有用面和油团成的蛋黄，哪怕是碎在地上，不仔细看都瞧不出是假的来。

王贤却不太满意地摇摇头，这蛋清还是太假，万一东厂的人雁过拔毛，好死不死顺去这一枚，又好死不死要炒个鸡蛋吃，说不得就会露馅的。还是后世用工业原料做出来的逼真啊……

不过想想，能在这大明朝就做出这样的假鸡蛋，六处也的确足以自傲了。至少，这鸡蛋可是纯天然的……

戴华将蛋黄捞出捏碎了，里头出现一个小小的黄色蜡丸，然后将蜡丸捏开，展开藏在其中的密信——那信纸薄如蝉翼，展开后不过铜钱大，叠起来只有一粒大米大小。

之所以需要如此煞费苦心，实在是因为东厂的人看守太严，非但外界的任何物品不能送入，就连提供给王贤等人生活必需品，也必须由东厂的人采购，而且入府前，还会遭到比科举入场还严厉十倍的搜查。

送入府中的米面都需要先用细细的筛子过一遍，确定没有夹带，才能送进去。任何有可能夹带纸张的食物，比如卷心菜、整鸡、整鸭之类，都严禁提供给王贤的。就连芹菜、韭菜之类没法藏东西的，都要一根根挑过，严防死守到令人发指的地步。

为了减轻工作量，负责看守的东厂头目，要求送菜的尽量送一些鸡蛋、南瓜之类，个又大又没法夹带的东西给王贤。谁知道，六处的人居然造出了假鸡蛋……

戴华将密信递给王贤，王贤拿在手中，眯眼看那些比蚂蚁还小的字，看完后递还给戴华，哂笑一声道：“还以为，三位大学士有多大本事呢。这才几天，就让赵王给玩儿坏了。”

戴华看了看密信，轻声道：“杨士奇求到咱们头上，也可能是想脏了自己的手。”

“那我就该替他杀人？”王贤冷笑一声道。

“需要杀人吗？”戴华微微一惊。

“这么短的时间，想要阻止王贵妃封后，除了杀人，还有办法？”王贤冷着脸，手指敲击一下桌面。

“那我们不管这事？”戴华试探着问道。

王贤沉吟许久，缓缓摇头道：“赵王这神来一笔如果成功的话，后续就很难在我们的掌控中了……”

“是啊。”戴华点头道：“有了皇后的帮忙，赵王就彻底掌握主动了……”说着看看王贤道：“那么……杀？”

“只能如此了。”王贤恹恹地叹一声，话锋一转道：“但我们不动手，让他们自己的事情自己办……”

“指望那些书生？”戴华难以置信道：“他们行吗？”

“别小瞧他们，几位大学士狠毒起来，连我都自叹不如。”王贤冷笑道：“这点事情对他们来说，不在话下。”

拿定主意，王贤轻声对戴华吩咐几句，戴华点点头用心记下，起身出屋。

看着戴华离去的身影，王贤叹了口气，王贵妃并非他的仇人，但既然选择了和他的仇人结成同党，就只有死路一条了。

戴华将密信封入蜡丸，一名侍卫提过一个笼子，掀开罩着笼子的黑布，里面竟是一只黄鼠狼，这是王贤他们当初带进来的。

戴华将黄鼠狼从笼中提出，捏开它的嘴，将蜡丸送入其腹中，然后抖手送入院中。

那黄鼠狼落在地上，起先有些迷茫，但很快便辨明方向，倏地一声，钻入墙角一个排水的小洞，转眼无影无踪。

外院中，森严戒备的东厂番子只觉眼前一花，有什么东西从院子里窜出来，定睛一看，原来是一只黄鼠狼。那黄鼠狼快如闪电，待看清的同时，便已消失在番子们的视线中。

众番子也不以为意，更没有人想去追打，毕竟这货在民间传说中，可是黄大仙啊！

那黄鼠狼便一路畅通无阻，从院子的下水道中跑了出去，然后穿街过户，回到了自己的老巢——一个制作十分精美的笼子。

第一千一百零一章无人不沾泥

封后的旨意一下，礼部鸿胪寺便开始紧锣密鼓地准备。通常来讲，封后大典起码要筹备半年之久，但因为是给皇帝冲喜，加之国用匮乏，一切都只能从快从简。官员们担心的是，万一要是准备太过冗长，皇帝提前驾崩了，可就罪过了……

“钦天监已经看了日子，三月十七，黄道吉日。”金幼孜为二位大学士带回了最新的消息。

“还有六天……”杨荣眉头紧皱，看看杨士奇道：“王贤那边，还没有消息？”

杨士奇忧虑地摇摇头。

“不能把希望都寄托在他身上。”金幼孜向来不认为王贤有那么大本事，“他被东厂的人严防死守，恐怕到现在还没得到信儿！”

杨士奇叹了口气，刚要说话，这时中书舍人送公文来了，三人便打住话头。

中书舍人将一摞奏章放在杨士奇面前，然后抱起已经看完的，躬身退出。

待中书舍人退下，杨士奇拿起最上面一本奏章，对金幼孜道：“再等等吧，我相信他不会误事……”说完便看起了奏章，他虽然心里长草，但公务依然不能耽误。

“哎……”见杨士奇都无话可说，金幼孜一阵灰心丧气，一屁股坐下端起茶盏，也不管茶水已经凉透，一口气便灌下去。

这时却见杨士奇‘咦’了一声，从奏章中拿起一张纸片，在那里愣住了，脸色渐渐苍白起来。

“怎么了？”金幼孜放下茶盅，看向杨士奇。杨荣也看向杨士奇，不知什么事，让这位泰山崩于前不变色的宰相之才，脸色变得这么难看。

“王贤回话了。”杨士奇将那张纸片递给一旁的杨荣，杨荣看了也是一脸凝重，然后又递给了金幼孜。

金幼孜定睛一看，只见上面只有两行简单的小字，第一行是两个菜名‘海蟹’、‘大枣’，一个药名‘麻黄细辛附子汤’，一共这十一个字。

金幼孜反复看这十一个字，怎么也看不明白，只好抬头问道：“这是什么意思？莫非是字谜不成？”

“不是……”杨荣精通养生，对医道也有涉猎，轻声说道：“海蟹与大枣同食，会引发寒热病。而‘麻黄细辛附子汤’出自医圣的《伤寒论》，主治伤寒少阴病。”顿一顿，一阵寒意涌上杨荣心头道：“而这两种病的症状，几乎一模一样，医生稍有不察就会张冠李戴，一旦用错了药，病人凶多吉少……”

“王贤这是在指点我们，该如何解决王贵妃这个大麻烦……”听了杨荣的话，杨士奇愈发肯定自己的判断道：“这十一个字，应该是可以要了王贵妃的命。”

金幼孜一惊，然后下意识道：“他为什么不自己动手？”说完，见二杨用怪异的眼神看着自己，他咽了口唾沫道：“我们真要如此？”

“还有别的办法吗？”杨士奇神情凝重道。

“王贤这是要拖我们下水……”杨荣幽幽一叹道：“我等双手不可避免要沾上鲜血了……”

二杨皆是心志坚定、多谋善断之辈，想明白其中的关窍，便知道此事不可避免。他们原本还抱有幻想，指望王贤能把这份脏活揽过去。但现在看来，这只是不切实际的幻想，对方只肯指一条路，告诉他们该怎么办，但绝对不会插手。只有自己的事情自己办了。

“真要如此？”金幼孜又重复一句，此事与他的理念实在太过违背，让他难以接受。“王贤明明不过是举手之劳，干嘛非要我们去做？”

“他这是要我们献投名状。”杨士奇神情恹恹道：“杀了王贵妃，我们就只能和他合作，再想对付他，就要小心自己先身败名裂了。”

“既然如此，我们更不能干！”金幼孜咬牙道：“一旦干了这件事，我们和他还有什么区别？莫非真要沆瀣一气下去？”

“可是不做的话，我们就要出局了……”杨荣站起身来，走到门口，看看略显逼仄的内阁小院道：“诸君，为了我们的理想，我认为可以做……”

“我们的理想……”金幼孜一时有些痴了。

三人的理想，是内阁所有大学士的理想，也是全体文官的共同理想。

熟读历史者都知道，中国自古就是君与士大夫共天下。但这个士大夫的

含义，却随着历史的变迁不断变化，在春秋战国时，是依附于天子诸侯的士人阶层，到了两汉两晋南北朝，是世袭的贵族地主阶层。隋朝开科举后，士大夫便渐渐成了通过科举考试脱颖而出的庶族地主的专利。

到了宋朝，国家政权更是为这些庶族士大夫所把持，皇帝则几乎不直接处理国政，而是交由士大夫的领袖——宰相来代为处理。这给了庶族士大夫们莫大的荣耀，极高的地位，以及伴之而来的无数财富……当然，饱读诗书，以圣人子弟自居的士大夫们，是不会这样认为的，他们心中洋溢着的是以天下为己任，积极参与政治的强烈责任感！

然而，到了本朝，权力欲望极其强烈的朱家皇帝，却绝不同意以‘人肉图章’自居，开国皇帝朱元璋废除宰相，大权独揽，将百官视为奴仆，把士大夫踩在脚底。这自然引起了士大夫们强烈的反弹，但对朱元璋这位铁血皇帝来说，解决的办法十分简单，无非就是——杀！杀！杀！

胡惟庸案、空印案，几乎杀光天下官员，彼时因为官员奇缺，甚至出现堂下的囚犯戴枷受审，堂上的官员戴枷问案的千古奇景。但朱元璋再强横，也没法一个人处理全国的政务，到了晚年，只能设立内阁，选一些官职低微的文学之臣充当秘书，辅助自己处理国政。

朱元璋过世以后，朱棣因为常年征战在外，又不信任太子，不得不将国政交由内阁处理，内阁的地位和重要性登时暴涨，让士大夫们看到了重新恢复权力的希望。

恢复宋朝时士大夫的地位和荣光，是全体文官的梦想。重获宰辅地位，更是历任大学士心中的渴望，然而这条路注定极为艰难，一来，朱棣的权力欲并不亚于朱元璋，二来朱棣更信任和他一起夺天下的勋贵武将，三来，有‘后世子孙不得立宰相’的祖训镇压，四来内阁大学士官职低微，难以统帅文官集团，所以若不行些非常手段，指望水到渠成，无异于痴人说梦。

二杨对严峻的现状认识得十分清醒，他们早就明白，在朱棣朝是不可能有任何作为，只能指望新君登基后，会有另一番局面。而太子殿下素来亲近文官，是二杨心目中不二的新君之选。其实他们俩早就与太子暗通款曲，暗中帮了太子许多忙，也早就各自表了忠心。只是他们手段高超，一直无人察觉罢了……

但这还远远不够，他们要想将大学士变成实际上的宰相，必须要在太子登基的道路上，立下不世之功，才有资本在未来得到想要的权位——眼下太子太孙被发配在外，赵王一旦有一个皇后做帮手，太子和太孙将面临不可预料的结局。如果能避免这一局面出现，那就是不世之功，不择手段又如何？

本来几位大学士想的是，利用王贤对太子的忠心，借他的手来完成这件事，这样可以既达到目的，又不用沾染因果。但显然王贤看穿了他们的意

图，根本不上钩，只是告诉他们该怎么做，让他们亲自动手！

既然如此，那也只能亲自动手了……

三位大学士很快达成一致，杨士奇沉声道：“要办成这件事，得分两步走，先在她的膳食中动手脚，然后待其发病，再让太医开那个方子。”说着看看杨荣和金幼孜道：“太医院那边交给老夫，至于椒园和御膳房那边，就拜托二位了……”

椒园是皇帝寝宫之后的一处园林，原名五雷殿，王贵妃随皇帝搬过来之后，嫌原来的名字刺耳，便改称椒园。

“椒园那边……”杨荣看看金幼孜，先说道：“我倒有个同乡，可以信任……”

“御膳房就交给我吧……”金幼孜咬牙道。

内阁乃皇帝的秘书机构，向来设在宫中，三人都是多年的大学士，又都刻意经营，在宫里的人脉深厚，却不是一般外臣可以比拟的……

“好！”见两人痛快地领了任务，杨士奇重重点头道：“我们这就分头行动，记住，千万要做得隐秘，不要留下把柄……”

虽然王贤给的法子可谓杀人于无形，就算最后王贵妃死掉，也几乎没法查证。但这种事情，一切还是小心为妙，一个不慎，就是身败名裂，满门抄斩啊！

“想不到……”金幼孜嘿然道：“咱们竟然也要做这种损阴德的事了……”

“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杨荣是信佛的，此刻却做金刚怒目状道：“我们是为了大明的国本，为了江山社稷，怎么会损阴德呢？”

“也是……”听了杨荣的话，金幼孜心里舒服多了，点点头道：“那就干吧！”

第一千一百零二章病从口入

西苑。

与愁云惨淡的寝宫迥异，椒园中却是喜气洋洋。太监宫女们脸上，都挂满了发自肺腑的喜色，进进出出一片欢声笑语。往常御下严厉的管事牌子马公公，也只是随便呵斥几句，可他自己尚且满面春风，怎么能镇住下面人？

这一点都不难理解，因为还有三天，贵妃娘娘就要册封为皇后了！所谓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这宫里上上下下全都要跟着沾光了！尤其是马公公，本来一直担心，皇上这要是一去，贵妃娘娘变成没人理会的太妃，自己要么陪着她一起守寒窑，要么就得出宫另寻生路。

虽说这些年贵妃娘娘主理后宫，他着实捞了好些油水，出宫也不怕饿着。可大半辈子已经习惯了在宫里的生活，一想到出宫之后，要面对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马公公就觉着十分恐怖。

这下可好了，娘娘当上皇后，回头就是太后。马公公作为太后最信任的大太监，到时候虽然比不了新皇帝身边的心腹太监，可也是宫里排名前几，没人敢得罪的实权派。那地位又是现在不能比拟的了。

想一想美妙的前景，马公公就浑身燥得慌，对贵妃娘娘的侍奉，自然比往常殷勤百倍。

这几日，贵妃娘娘也是格外忙碌，除了要去寝宫侍奉皇帝，又要接见鸿胪寺官员，听取封后大典的相关安排，还得抽空接受一大堆后妃的恭维讨好，忙得连饭都顾不上吃。虽说贵妃娘娘甘之若饴，但累还是要喊的……

这天忙活完了，已经是过午时分，贵妃娘娘疲惫地坐在榻上，让宫女摘下自己的头饰，对正给自己捶腿的马公公道：“真是累死个人啊，本宫是头晕眼花……”

“老奴已经吩咐御膳房，马上就给娘娘排膳。”马公公忙轻声道。

“算了，不早不晚的，吃了难受。”贵妃娘娘手肘支在榻几上，手指轻轻揉着太阳穴，慵懒道：“随便吃点甜品吧。”

“也成，娘娘先点心一下。”马公公讨好笑道：“回头老奴吩咐御膳房，把晚膳弄得好一点。”

虽说是随便吃点甜品，但不一会儿，榻几便被精致的小瓷碟摆满了，里头各式各样的精致宫廷点心，每一道都色香诱人，等待贵妃娘娘品尝。

贵妃娘娘看着琳琅满目的点心，一时都有些挑花了眼，最后还是那红彤彤惹人爱的夹心枣，最先得到了贵妃娘娘的欢心。

顺着贵妃娘娘的目光，宫女赶忙将那盘点心送到她的面前。贵妃娘娘信手捻起一枚夹心枣。此乃用贡品和田枣去核，内里藏着各种精致的果品，但里头是什么，只有咬开才知道。

贵妃娘娘一边优雅地吃着点心，一边对马公公抱怨道：“礼部鸿胪寺那帮官员忒不像话，见本宫好说话，竟然又想将大典用度再削减一块。”

“那不能忍啊！”马公公气愤道：“娘娘不方便说，老奴找他们去，问问他们历朝历代，有这么寒酸的封后大典吗？”

“不用去了，本宫也不过只是和你说说。”贵妃娘娘发现，夹心枣里竟然是乳酪，口感外甜内香，十分诱人。她平素最喜欢乳酪的味道，只是注意身材，不敢多吃，此刻正好饿了，心说多吃几个也无妨。“赵王说的对，如今皇上这个样子，仪式越是从简越是能得到百官和老百姓的好评。等将来当太后的时候，他会加倍补偿本宫。到时候是他一片孝心，旁人却也说得不得什么……”

“原来如此，倒是老奴见识短浅了……”马公公明知道赵王这是怕准备的时间久了，夜长梦多，但也只能装着糊涂道：“关键还是娘娘体恤天下子民，这就叫母仪天下啊！”

听到‘母仪天下’四个字，王贵妃感觉浑身三万六千个毛孔，没一个不舒坦，连带着胃口也好了很多，接连吃了七八枚枣子，感到有些腹胀才意识到，自个儿别的点心一点儿没动，端起茶盏喝了口茶，吩咐宫女将盘子撤下。

两名宫女将小碟子放在托盘中，端出了暖阁。这些点心自然不会再端回来给娘娘，按规矩，便由宫里的宫女太监享用。

两名宫女先问过几名管事的姑姑，几人挑了几样中意的点心，便让二人将剩下的拿到后院房中，往桌上一搁，十几个小太监小宫女围上来，欢快地一边吃着点心一边叽叽喳喳地聊天。

一名小太监凑到两名宫女身边，先装模作样看一眼那些点心，然后一脸惋惜道：“怎么夹心枣没有了？记得几位姑姑不爱吃的……”

“今日夹的是乳酪，娘娘都破天荒地吃了七八个，你还想有的吃？”一名宫女笑道：“有蜜饯吃就不错了……”

“也是，也是！”那名太监脸上的喜色一闪而过，便拿几块蜜饯，悄然离去了。

天刚擦黑，晚膳便备好了。马公公请贵妃娘娘到前面用膳。

王贵妃贪吃了一肚子枣，又喝了茶，感到有些腹胀，但中午没吃，晚上不能也不吃，便神情恹恹地扶着马公公到餐桌旁坐下。

一道道精致的御膳，摆满了长长的餐桌，如今皇帝病重，几乎什么也吃不得，这西苑中的御膳房，竟似给贵妃娘娘专设的一般。

但看着那满桌的山珍海味，贵妃娘娘却没什么胃口，直到马公公揭开一个银制的罩盖，露出里头红色的大海蟹，王贵妃才眼前一亮。

这时节正是吃蟹的时节，但北京城地处内陆，新鲜的海蟹却是几乎没有。而且御膳向来稳妥为主，对于容易吃坏肚子的海鲜，更是敬而远之。王贵妃来北京几年，还是头一回在餐桌上见到螃蟹呢。

“这是御膳房的人，专门派人去天津，快马加鞭不停歇地运回来的。”马公公献宝似的笑道：“老奴专门去看过，都活蹦乱跳的呢……”

“既然是一片心意，那就尝尝吧。”王贵妃不禁心中畅快，知道这是御膳房的人挖空心思讨好自己这位未来皇后。

“好嘞！”马公公得令，便夹一个大螃蟹放到面前的盘中，拿起金质的小钳小剪，熟练地将螃蟹头卸八块，把白嫩嫩完整的蟹肉送到王贵妃面前。

王贵妃这才拿起象牙筷子，夹了一块蟹肉送到口中，蟹肉入口即化，鲜美至极。王贵妃一下子眉头舒展，再也感觉不到食欲不振了。

螃蟹这东西鲜味霸道至极，先吃了螃蟹，旁的东西就一点滋味都没有。何况王贵妃也没打算吃别的，在马公公的服侍下，接连吃了四五只大蟹子，才心满意足结束了晚膳。

谁知半夜里，坏事儿了……

值夜的宫女听到贵妃娘娘的呻吟声，赶忙拉开帷幔一看，只见娘娘面色惨白，脸上满是汗珠，身上紧紧裹着被子，捂着肚子在床上呻吟。

“娘娘，您怎么了？”宫女惊叫起来：“太医，快传太医！”

原本一片安静的椒园，登时乱成一团。小太监像屁股着火一样，狂奔到太医院，让太医赶紧过来给娘娘看病。

因为皇帝的病，众太医全都在太医院中值夜，听说未来皇后突发急病，金院判赶忙带了两名资深的太医，满头大汗跑到椒园。

这时候，贵妃娘娘的病愈发厉害起来，身上盖了三床被子，还是不住打哆嗦。更难挨的是腹痛，难耐到整个人已经有些意识模糊了……

金院判和两名太医给贵妃娘娘诊脉，又仔细询问了马公公一番之后，退到外殿，面色严峻道：“娘娘的病，二位怎么看？”

“娘娘这是典型的伤寒少阴之症。”一名太医很肯定道。

另一名太医却有不同看法道：“听说娘娘晚上吃了不少蟹子，不会是食物中毒吧？”

“那应该是上吐下泻，娘娘没有丝毫症状。”之前一名太医摇头道：“不可能是吃坏了肚子。应该就是伤寒。”

“院判怎么看？”第二名太医看向金院判，太医院中以医术为尊，金院判是公认的国手。

“还要再看看……”金太医神情凝重道：“如果到天亮，娘娘还是这个症状，那就是伤寒无疑。”

“如此甚为妥当。”两名太医尊重权威，都点头。

“王太医，你先帮娘娘针灸一下，缓解痛苦。”金院判吩咐一声，第一名太医便遵命进去。

金院判便和另一名太医，在外殿坐等。

长夜漫漫，只能听到殿中王贵妃时断时续的呻吟声，金院判和那名太医也没有说话的兴趣。便各自坐在椅上神游天外。

如果谁仔细端详此刻的金院判，会发现他神情无比挣扎，眼睛里满是恐惧和犹豫……

金院判人在深夜的椒园，心思却回到了昨日的太医院……

昨日过午时分，杨士奇到了太医院金院判的值房，这些天他每日都过来了解皇帝的病情，所有人早就习以为常。

金院判却发现，这天的杨士奇非同往日，好像有什么话要对自己讲，却

又难以启齿一般。

还是金院判主动发问，‘学士有何吩咐，但讲无妨。’

如果再给金院判一次选择的机会，他一定不会多这口嘴……

第一千一百零三章杨学士

“学士有何吩咐？”金院判看着杨士奇，不知是什么事让他如此难以启齿。

“金太医。”杨士奇叹了口气，一脸歉意道：“应承你的事，本官怕是办不到了……”

“啊？！”金院判惊呼一声，杨士奇应承他的事，乃是保全国本社稷！“学士，皇上还有时间，怎么会现在就说办不到呢？”

“四天后，王贵妃就要成为皇后。”杨士奇神情暗淡道：“她在我和赵王之间，选择了后者。如今皇上病危，有她的帮助，我们根本见不到皇上。有她的帮助，将来皇上驾崩，赵王完全可以取代太子登基……”说着重重一叹道：“实在想不通，皇上怎么会出此昏招呢？”

“随着病情深入，中风病人会愈发神智昏乱。”金院判低声道：“如今的皇上，已经不能用常理度之了。”

“哎，原来如此……”杨士奇深以为然地点头道：“怪不得皇上会任他们摆布，自绝于臣工。”

“学士，说句犯死罪的话，皇上这种情况，只会愈发严重，到最后连人都不认识，你们还是不要抱什么幻想了……”金院判压低声音说道。

“那这样，岂不是更不能让王贵妃当上这个皇后？”杨士奇悚然道。

“是……”哪怕金院判不算是正经的朝廷官员，也知道皇后虽平日里不得干政，但皇帝驾崩前后，她会成为皇权的代理人，对废立之事拥有否决权。

“哎……”杨士奇愁云惨淡地直叹气。

“杨学士，您素来足智多谋，难道一点办法都没有吗？”金院判也是一脸忧愁，近似绝望地问杨士奇。“难道就没人能阻止她当上皇后吗？”

“有。”杨士奇一双黝黑的眸子，闪烁点点寒光道：“这世上只有一人，能阻止她。”

“谁？”金院判惊喜地问道。

“你。”杨士奇沉声说道。

“我？”金院判愕然。

“只有金太医您出手，才有办法逆转这场社稷之祸！”杨士奇目光炯炯地看着金太医。

“我不过是一个医生，能做的了什么？”金院判不解问道。

“医者能医人，便能杀人……”杨士奇缓缓说道：“只要一次误诊便可。”

“啊！”金院判惊得站了起来，面如土色道：“你要我害死王贵妃？”说着摆手连连道：“使不得使不得，那可是满门抄斩的死罪！”

“不过是误诊而已，事后谁能说清楚？”杨士奇宽慰金院判道：“而且你开的方子依据药典，谁也没法说你是谋害贵妃！”

“使不得，使不得……”金院判却依旧摆手连连。

“金太医！”杨士奇一撩衣袍下襟，推金山、倒玉柱，跪在金院判面前！眼含热泪苦求道：“老夫知你仁心仁术，只愿救人！可这是救一国啊！大明的国本将因您而保存，天下的百姓将因您而免于战乱！我代列祖列宗，太子太孙，天下百姓求您了！”说完，杨士奇俯身叩首，给金院判磕头。

“使不得，快起来！”金院判赶忙去扶杨士奇，却哪儿扶得起来，只好也给他跪下，两人互相磕头。

“太医，如今皇上病危，赵王作乱，社稷危矣！我等若能以己身换取天下太平，虽万死亦不辞！”杨士奇泪流满面道：“只可惜我等无用，死一万次也改变不了眼下的局面。太医，只有您能拯救大明，老夫求您了！”

杨士奇一边说，一边用一双泪目观察着金院判。如果对方没有一颗忠君爱国之心，自己就是把地砖磕破了，他也不会动摇。但杨士奇相信自己的眼光，通过上次的事情，他知道金院判有一颗忠义之心，才有信心说服对方。

“……”金院判果然在杨士奇的声泪俱下之下，果然有些动摇，低声说：“你先说说，准备怎么做？”

“好。”杨士奇便将己方的打算和盘托出，听的金院判通体寒意凛然，他精通医理，自然明白对方的法子十分高明，用大枣和海蟹引发寒热病。因为病症与伤寒十分接近，按照张仲景的《伤寒论》，当以麻黄细辛附子汤来应之。可王贵妃得的根本不是伤寒，药里的细辛和附子，与她腹中的食物相作用，将很快致人死地！

可谓杀人于无形，几乎无从查证……

金院判反复斟酌，麻黄细辛附子汤乃是医圣所传的名方，千百年来一直在用，只要一口咬定王贵妃患的是伤寒，人一死便无从查证，谁也不能说自己有错。只是皇上要立王贵妃冲喜，如果她突然暴病身亡，恐怕朱棣根本不会管此中曲折，直接就把自己全家杀掉泄愤吧……

“太医可是在担心您的家人？”杨士奇目光毒辣，观其神情便知其心思。

“是。”金院判点点头，坦然道：“老朽已经年入花甲，这条命不足惜，能死得其所也算快哉。只是家中有老妻子孙，还有亲族好友，实在无法连累他们。”

“太医不必担心。”杨士奇沉声道：“据我所知，您的家人都在南京，对吧？”

“是。”金院判道：“一家人在南京久矣，早习惯了金陵的风土气候，皇上迁都北京，便只有我一人跟了过来。”

“我保证，你的家人一定平安无事。”杨士奇道：“皇上如今病笃，旨意真伪难辨，太子殿下如今镇守南京，必须要查实了才能遵旨。这又不是什么军情国政，自不会用八百里加急传递，一来二去拖上几个月，届时自然天下太平……”

金院判默默点头，他最清楚皇帝的身体状况，也就是这几个月的事儿了，如果有太子殿下暗中庇护，自己的家人应该能平安无事……等到了新朝，想必又是一番新天地……

但点头归点头，金院判还是有些犹豫，他实在不敢拿全家人的性命冒险……

“太医……”杨士奇叹了口气，面上神情不变，口中的话却惊心动魄起来：“您还不知道吧，您的家人已经蒙太子保护多时了……”顿一顿，他看着面如土色的金院判道：“皇上的生死，就在您掌控之中，有人显然希望能借由掌控您，来掌控皇上的生死！而您的家人，就是他们用来威胁你的最佳手段！”

“是……赵王吗？”金院判颤声道。

杨士奇点了点头，淡淡道：“这一个月里，太子殿下的人，已经击退了三波企图掠走您家人的黑衣人……”说着他又叹了口气道：“院判，你想置身事外，恐怕是不可能了……”

金院判的脸色数变，额头满是汗水。他活了一把年纪，自然能听出杨士

奇话里浓重的威胁意味——如果他不肯就范，太子自然不会再保护他的家人。甚至可能会让他的家人莫名横死……虽然金院判不太相信素来仁厚的太子会干出这种事来，但素来有贤相之名的杨士奇，不也要谋害贵妃，赤裸裸地威胁自己吗？

千不该万不该，最不该的就是当这太医院的院判！如今得知了如此绝密的阴谋，怎么会还有全身而退的可能？

“院判，院判……”

呼唤声打断了金院判的神游，他定定神，见是在里头给王贵妃针灸的王太医，忙问道：“怎么了？”

“这都半个多时辰了，娘娘的病越发严重，咱们得早做决断啊。”王太医愁眉苦脸说道。

“针灸没有效果？”金院判皱着眉头，明知故问道。

王太医摇了摇头，“什么法子都用了，就是不见效……”

“娘娘没有别的症状？”金院判指的是上吐下泻，只是不雅，所以不便直言。

“没有。”王太医摇头道：“看来确实是伤寒。”

另一名太医此刻也不坚持了，毕竟如果吃坏肚子，肠胃早就应该有反应了。

“那就按伤寒开方子吧。”金院判缓缓说道。说这话时，他两眼空洞，面色发白，似乎回忆不起，自己怎么就被杨士奇的三寸不烂之舌说动了。

“还得请问院判，开什么方子合适？”王太医轻声问道，另一名太医也看着金院判。

“开……”金院判耳中嗡嗡，自己都听不见自己的声音道：“麻黄细辛附子汤……”

“麻黄细辛附子汤？”两名太医神情一动，感觉这个答案既在情理之中又在意料之外。之所以说是在情理之中，是因为这是严格按照张仲景的《伤寒论》开的方子。《伤寒论》是这个年代医生治疗时令病的法典；书中叙述的条文是不能违反的。王贵妃的症状属于伤寒少阴病，那么主治太医就必需使用麻黄细辛附子汤。用了别的方子，就是错的，出了问题是要自己担责任的。

但像金太医这样的名医，素来主张尽信书不如无书，尤其是这‘麻黄细辛附子汤’中，细辛、附子两味药带有毒性，之前金太医在给宫中贵人治疗伤寒时，都会做出调整，用相对温和的药材代替。

“这……”另一名太医迟疑道：“是不是有点冒险？”

第一千一百零四章美梦破碎

“那依周太医高见，应该开什么方？”金太医面无表情地看着那姓周的太医。

“这……”周太医要是提出异议还被采用了，可是要负责的。他想了想，缓缓摇头道：“医圣的方子，下官可没本事改。”顿一顿道：“只是觉着这药猛了点。”

“贵妃娘娘病得厉害，非如此不能痊愈。”金院判叹了口气道：“不必担心，有什么问题老夫一力承担就是。”

听金院判如是说，周太医松了口气，当然嘴上还是要说一些‘责任共担’的场面话。

另一位王太医，素来以金院判的马首是瞻，自然也没有异议。于是一道‘麻黄细辛附子汤’便在半时辰后煎制完成，送到了王贵妃床前。

马公公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赶忙亲自给王贵妃喂了药。然后提心吊胆看着她的反应，只见贵妃娘娘面上的神情渐渐没那么痛苦，呻吟声也停下了。马公公这才长松一口气，出来拉着金院判的手，感激涕零道：“您真是神医啊！药到病除！”

马公公实在是太感谢金院判了，不光感谢他开了这个方子，还感谢他认定贵妃娘娘是伤寒不是食物中毒……要是后者的话，他这个怂恿娘娘连吃数只螃蟹的家伙，可要承担责任的。

金院判却双手冰凉，他很清楚，贵妃娘娘这是被细辛麻醉的表现，这说明药效已经发作了……

西苑皇帝寝宫，朱高燧已经盘桓在此一个多月，寸步不离皇帝身边。

这一个月多的收效还是很大的。皇帝已经渐渐不认人了，只认识常在他身边的郑和、赵王和王贵妃三人而已，上次金幼孜进来拟旨，想要趁机跟皇帝说话，但朱棣根本就不认识他，直接就让人把他轰了出去……

这种情况下，朱高燧自认为已经完全将皇帝掌握在手中，反倒不希望朱棣速死了，更希望皇帝能活得长一点，多借用这面大旗，来完成布局，排除异己，让胜算来得更大一点。

宫里头的太监头子们也纷纷向赵王靠拢，其中不乏暗中效忠之辈，以图将来能有从龙之功！

有这么多的太太争相巴结，朱高燧足不出户，便对宫里的情况了若指掌，是以早就知道王贵妃突然得了急病。

乍一听到这消息，朱高燧吓了一跳，赶忙命杨太监去探听虚实。杨太监去了不多会儿，便返回来禀报说：“王贵妃得了伤寒。”

“伤寒？”朱高燧眉头紧锁，虽说人有旦夕祸福，可他总觉着王贵妃在这时候长病，实在太蹊跷。便对杨太监道：“盯紧了椒园那边，不要让人浑水摸鱼！还有，跟太医说清楚了，要是贵妃娘娘有个三长两短，我抄他们九族！”

杨太监赶忙再过去，在椒园中声色俱厉一番，待听说贵妃娘娘服下药后病情好转，这才转回寝宫。

听了杨太监的禀报，朱高燧这才松了口气，心说看来自己最近弦绷得太紧，有些疑神疑鬼了。一松弛下来，赵王殿下便感觉十分困倦，很快就进入了梦乡。

在梦里头，赵王殿下成功地登上了大宝，看着匍匐在脚下的太子太孙，他放声大笑，高声道：“天命，终究是在朕！”

谁知话没说完，朱高炽和朱瞻基竟一跃而起，一左一右把他拉下龙椅，赵王勃然大怒，正要叫护卫将这两个家伙拖出去乱棍打死，突然就醒了……

“王爷王爷，快醒醒！”赵王的身子果然在被摇晃，但不是被太子和太孙，而是被面色苍白的杨太监。“大事不好了！”

“什么事？”被打断美梦，赵王异常恼火，闷声道：“还有没有点儿规矩？”

“王贵妃她，她，她……”杨太监却顾不上许多，失声叫道：“薨了！”

“什么？！”赵王一下子睡意全消，猛地坐起身来，一把抓住杨太监的胳膊，厉声喝道：“你胡说什么？！”

“奴婢哪敢开这种玩笑，椒园那边已经哭成一片，贵妃娘娘真的归西了，王爷……”杨太监哭丧着脸道：“真的……”

赵王像被抽光了全身的力气，颓然松开杨太监，一屁股坐下，两眼发直道：“不是说好转了吗？”

“之前是好转了，宫人们也以为娘娘睡着了。”杨太监揉着被捏的生疼的胳膊，小心翼翼道：“直到五更时分，给娘娘守夜的宫女才察觉出不对劲儿，

上前一看，人已经死透了……”

“怎么会这样呢，怎么会这样呢？”赵王难以接受这个事实，六神无主地喃喃自语一阵，猛地抬起头来，咬牙切齿道：“一定有人害死了贵妃娘娘！快让赵公公把在椒园的人全都抓起来，严加审问！”

“这……”杨太监虽然极力捧赵王的场，却不敢去赵赢面前放肆。

“算了，本王亲自走一趟。”见杨太监如此无用，赵王哼了一声。

赵王先去了一趟椒园，果然远远就听到哭声一片，虽然早有心理准备，但此刻还是心中一沉，暗道：‘他们果然不会束手待毙……’

在椒园门口站了片刻，赵王正要进去，那厢间，赵赢也得到消息，正带着人急匆匆赶来，和赵王在门口碰了个正着。

“公公……”赵王向赵赢颌首示意。

“王爷，您也得到了消息了？”赵赢面色阴沉，顾不上向赵王行礼道：“我们一同进去吧。”

“好。”赵王点点头，和赵赢一起进了椒园。

椒园中，太监宫女们如丧考妣，哭成一片，他们是真伤心啊！原本眼看着就要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谁知那人却身遭横死，鸡犬们非但无法跟着升天，反而要大祸临头……换了谁都会伤心欲绝的。

看着哭得死去活来的太监宫女，赵赢冷哼一声，手下的东厂番子便将他们收押起来，严防有人会寻死觅活，断了线索。

赵赢则和赵王，径直入了内殿。内殿中，王贵妃一动不动躺在榻上，马公公等人俯身榻畔，正在撕心裂肺地痛哭。

听到有人进来，眼睛哭成桃子的马公公回头一看，手脚并用爬到两人身旁，痛哭流涕道：“王爷，督公，我家娘娘死得好惨啊……”

“闭嘴！”赵赢阴着脸喝一声，马公公的哭声便戛然而止。

赵赢上前，也不顾是不是冒犯王贵妃的遗体，仔细地检视起来。

赵王等在一旁，闻着殿内淡淡的药味，低声问马公公道：“是谁给娘娘看的病？”

“金院判和王太医还有周太医！”马公公赶忙回答赵王。

赵王一扫视，见一旁只有王太医和周太医两人，却不见金院判的影子。便皱眉问道：“金院判人呢？”

“刚才还看到他呢……”众人这才注意到，原本应该跪在一旁的金院判此刻已无影无踪。

“立即找到他，抓起来！”这时赵赢站起身来，掏出雪白的帕子，擦擦手道：“他有重大嫌疑！”

“遵命！”马德赶忙跑了出去。

“恐怕已经迟了……”赵王叹了口气。

“……”赵赢阴着脸没有说话。

当马德带着人冲入太医院的院判值房，便见金院判端坐在桌案后，双目微闭，嘴角上翘，面上带着安详的微笑，就像在做一场美梦……

马德上前推了一把，金院判的身体，便软软地瘫在了桌上。一试他的颈间动脉，身体尚温，但已经断绝了生机。

做大夫的，有一百种让自己没有痛苦的死法，自然不会等到下了东厂诏狱，被活活折磨致死……何况金太医也没有自信，能够在严刑拷打下不透露半点口风……

马德爆了句粗口，一脚把金院判的遗体踹在地上，让人仔细搜查整个房间。他则拿起桌上一张墨迹未干的医案，看了一眼，又往金院判身上狠狠啐了一口。

椒园，赵赢和赵王仔细盘问起马太监和两个太医来，大体了解了昨夜发生的情形。两个太医吓得尿了裤子，但凡知道的，全都竹筒倒豆子说了出来，可很显然，他们并不知道多少内情……

赵赢正觉得索然无味，马德黑着脸进来，在他耳边低语几句，又将那张医案奉到赵赢面前。

赵赢阴着脸看过医案，然后递到赵王手中。“让王爷猜着了，金院判畏罪自杀……”

赵王接过医案草草一看，只见上头是昨夜给王贵妃治疗的经过。说根据症状诊断为伤寒少阴病，按照《伤寒论》的条文必需使用麻黄细辛附子汤。

王贵妃用药后，初时病情有好转，但夜半突然猝死。虽然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但自己作为主治医师脱不了干系，只能以死谢罪。另外，所有的诊断药方，都是由他自己做的决定，跟另外两位太医无关。

“哼……”赵赢冷哼道：“说的倒光棍，不过是畏惧东厂的手段罢了……”

“公公说的极是。”赵王点点头，轻声道：“请借一步说话。”

“好。”赵赢自然不能不给他这个面子。“王爷请。”

“公公请。”赵王一侧身，请赵赢先行。

赵赢也不跟他客气，点点头，率先出了内殿。

第一千一百零五章塞翁失马

两人便到了花园中，此时已是春光烂漫，花园中百花竞艳，美不胜收，但赵王和赵赢都无心欣赏这大好春光，脸色比数九寒冬还要阴冷。

“王爷有什么话请讲吧。”赵赢一副公事公办的面孔。

“公公怎么看贵妃娘娘之死？”赵王沉声道。

“此中必有蹊跷。”赵赢淡淡道：“姓金的别以为一死可以了之，咱家一定会查出真相的。”

“公公所言极是！”赵王见赵赢拿废话敷衍自己，只好单刀直入道：“金院判的背后一定有幕后主使，他们为了阻止贵妃娘娘当上皇后，已经是丧心病狂了！”

赵赢不置可否地点点头，示意赵王继续说下去。

“虽然小王不知道具体是谁在指使。”赵王接着沉声道：“但我知道，罪魁祸首一定是太子！”

“何以见得？”赵赢微微皱眉。

“很简单，谁最终得利，谁就是罪魁祸首！”赵王冷声道：“毫无疑问，太子是最不愿意看到王贵妃成为皇后的！不管他有没有亲自下令，他的走狗都会执行他的意志！将王贵妃抹杀掉！”

赵赢微微颌首，这很好理解，太子殿下苦熬多年，眼看皇上驾崩在即，终于要熬出头来，当然不愿意多出个太后骑在自己头上。更何况皇权交替之际，王贵妃如果成为皇后，会给太子顺利接位制造极大的困难，甚至是不可预料的变数。为了保证顺利接位，太子直接或间接出手干掉王贵妃，可谓合情合理。

椒园中，一阵怪风吹过，吹得飞沙走石、花叶零落……

“王爷到底什么意思？”赵赢在风中微微眯起眼，神情阴沉地打量着赵王。

“鼯鸣而鹄应，兔死则狐悲。”赵王淡淡道：“以公公的睿智，肯定能从王贵妃的遭遇，明白我们的下场。”顿了顿，他加重语气道：“以太子的做派看，一旦他登上皇位，我们这些和他作对的家伙，绝对没有好下场！”

“咱家……”赵王说完，紧紧盯着赵赢，老太监却缓缓道：“并没有太得罪太子……”这确实是实话，赵赢考虑到皇帝年迈体衰，太子接班近在眼前，一直约束东厂尽量不要和太子发生冲突。

因为东厂成立时日尚短，这一点倒也不难办到。甚至在和锦衣卫的争夺中，因为顾虑王贤这个太子眼前的红人，老太监起先做事也极有分寸，直到王贤接连杀害龙子龙孙，老太监认为太子必不会再庇护他，才会出手对付王贤在济南的家人，在遭到太子警告后，便立即收手。至于押送王贤进京，那是皇帝的旨意，他不得不遵，而且一路上也没有像对待佛母那样难为王贤。

所以老太监自认为，自己给足了太子的面子，太子应该也心知肚明。何况太子将来成了皇上，就会发现忠心耿耿的东厂的好处，不愁他会慢待自己。

所以，老太监一直对赵王抛来的橄榄枝视而不见，一副不涉足夺嫡的态度。

“呵呵……”赵王早就料到他会这样说，笑着摇摇头，好像老太监的话十分可笑一般。

“怎么，咱家说的不对吗？”赵赢微微皱眉。

“公公说得对，但未免一厢情愿。”赵王飒然一笑道：“请问公公，王贵妃又得罪过我大哥什么？”

“这……”赵赢露出思索的神情道：“娘娘虽然没有得罪太子，但一旦当上皇后，她就是太子无可奈何的绊脚石了。”

“那公公身为厂公，手掌东厂锦衣卫，考虑过自己会不会成为某些人的绊脚石、眼中钉呢？”赵王掸了掸落在衣角的花瓣，笑容愈发深沉道。

“咱家想太子殿下也不是圣人，不至于傻到把厂卫看做绊脚石、眼中钉吧？”赵赢淡淡道。

“我大哥可能不会这样想，但他身边的人，一定会这样想。”赵王冷声道：“且不说王贤和公公结下大仇，单说我大哥身边那帮文官，可是对厂卫恨之入骨的！”

“嘶……”赵赢倒吸一口冷气，他之前一直只考虑太子，确实忽略了太子身边的人。谁都知道，太子的支持力量来自文官，而文官集团对特务政治的痛恨，也是尽人皆知的。当年太祖用锦衣卫掀起空印案、胡维庸案，杀得文官集团几乎全军覆没。当今永乐皇帝，也利用锦衣卫，大肆诛杀不肯依附于自己的文官，几乎将前朝旧臣尽数族诛。后来纪纲又成了反对太子的急先

锋，至今，还有大量太子党骨干，被关在诏狱之中，生死不知。

这些累累血债，文官们自然刻骨铭心，用脚趾头也能猜到，一旦给他们机会，便一定会反攻倒算，彻底埋葬特务政治！虽然东厂成立时日尚短，但毫无疑问会被视作锦衣卫一类，何况如今厂卫合一，尽在厂公之手，文官们真要清算，赵赢这个东厂大太监，一定跑不了……

“那些文官，恐怕也不一定能说动太子……”赵赢轻声说道，但他自己也没什么信心，声音越来越小。

“是么，呵呵……”赵王冷笑不已，好像在讥讽赵赢自欺欺人。

“好吧，他们确实可以影响到太子。”赵赢终于点了点头，却仍坚持道：“但我想太子殿下也不会任由他们一家独大，肯定会需要有人制衡那些文官！”

“哈哈哈哈！”赵王好像听到天大的笑话一般，放声大笑起来。

“王爷在笑什么？”赵赢阴下脸来，神情明显不悦。

“抱歉，小王笑公公江湖越老，胆子越小，居然把希望寄托在别人一念之间上！”赵王笑容一敛，一字一顿道：“退一万步说，就算老大需要制衡，人选也不是公公！”

“……”赵赢如遭雷击，一下就想到被软禁在‘侯爵府’的那位，以那人对太子的忠心，过往的功劳，以及逆天的能力，自然比自己合适一万倍！

“你说王贤？”赵赢有些恼羞成怒，嘴硬道：“他可是杀害龙子龙孙的凶手，太子岂能容他？天下官员岂能容他？”

“他杀的是我二哥父子，老大暗地里还不知高兴成什么样！”赵王已经完全掌握了主动，意态愈发潇洒自如道：“你真当我那大哥对二哥处处忍让纵容，是因为他秉性仁厚不成？不过是效仿郑伯克段的典故罢了！”

赵赢神情明显松动，眉宇间的挣扎之色越来越少，一直挺直的腰杆，也不自觉地渐渐佝偻起来。

“更何况，一个被天下官员不容的王贤，只要失了皇帝的庇护，便会必死无疑！岂不是更容易被控制？”赵王乘胜追击，紧紧盯着赵赢，一锤定音道：“请问公公，我大哥将来真的登上大宝，会选择你还是他？！”

“他……”赵赢吐出长长一口浊气，露出解脱一般的神情道：“王爷一语惊醒梦中人，不然咱家非得酿成大错不可！”

“这么说，公公同意和本王共创大业了？”赵王满面欣喜，目光灼热地看着老太监。

“是。”赵赢缓缓点头道：“只求王爷将来能善待东厂……”

“那是自然！”赵王见自己终于趁着王贵妃之死，拿下了赵赢这块难啃的骨头，心情自然大好，满口道：“本王非比大哥二哥，没有那么多文武铁杆，公公就是本王的心腹股肱！公公可认为本王会是自毁长城的蠢货？”

“应该不会。”赵赢心中暗叹一声，自己一直想要流芳百世，却参与起这种朝朝篡位之事，一旦失败，可就是遗臭万年啊！

不过这也逼得他，只能全力以赴，帮助赵王夺位成功，只有这样，才能不至于遗臭万年，才有可能流芳百世啊！

赵赢性格凶狠果决，一旦下定决心，从不拖泥带水，他立即跪在赵王面前，宣誓效忠：“老奴自今日，发誓至死忠于王爷，如有违背，天打雷轰，遗臭万年！”

“哈哈！好啊！”赵王喜不自胜，赶忙扶起老太监，连声说道：“本王失之东隅收之桑榆，虽然折了王贵妃，但公公与本王联手，大事可成！”

“但凭王爷吩咐！”老太监沉声说道，起身后又恢复了那副半死不活的鬼样子。

“好！”赵王点点头，沉声道：“先说眼下之事，我们可以利用王贵妃之死做一番文章。”

“是。”老太监点头道：“完全可以利用此事，掀起一番腥风血雨，把王爷的敌人都干掉！”

“正合我意……”赵王笑着颌首道：“竟然敢阻止父皇冲喜，这是多么盼着父皇归西啊。回头我就跟父皇禀报，希望父皇不要被活活气死……”

“以王爷之见，此事是否可以波及太子，皇上有几分可能更换太子？”老太监恭声问道。

“老大远在南京，想要波及他可没那么容易。”赵王摇摇头，十分清醒道：“父皇现在这样子，哪还有废立的胆量？指望他开口易储，是不可能了。”

“那趁皇上昏聩，冒旨呢？”老太监既然归顺了赵王，自然要替他出谋划

策。

“难度也太大。”赵王依旧摇头道：“老头子虽然清醒的时候不多，但还没到那个糊涂劲儿……”

“那就只能……”老太监阴声说道：“让皇上驾崩，用遗诏说话了！”

第一千一百零六章归顺

“让皇上驾崩，用遗诏说话！”

听了老太监的话，赵王平白打了个寒噤。倒不是他胆怯了之类，而是他的想法被说中了。

“旁边有郑和盯着呢。”但赵王不会轻易附和，反而一脸苦笑道：“本王实在拿他没办法……”

“王爷要行大事，需要想办法把郑和从皇上身边调开……”赵赢沉声说道：“我这个徒弟是无法收买的，他手里掌着内官监和御马监，不把他调走，大事难成。”

“难！太难！”赵王摇头道：“郑和寸步不离父皇身边，父皇信任他远胜过信任我，一时看不见郑和就会不安。无法离间，也调不动……”

“哎……”赵赢一时间也没什么好办法，只能轻声道：“总会有法子的。咱们可以先做好准备，等待时机……”

“本王正是此意。”赵王点点头，对赵赢透底道：“当初纪纲秘密搜集百官罪证，后来被一把火烧光，但本王那里还有一份备份。”

“哦？”老太监吃了一惊，他隐约知道纪纲多年来搜集百官不法的罪证，藏在南京白云山庄之中，用来敲诈要挟百官。后来王贤派人攻打白云山庄，纪纲的手下逃走时将整个山庄付之一炬，那些藏在山庄里的罪证也化为灰烬，让朝中官员们暗自庆幸不已。

没想到纪纲搜集的百官罪证居然还有备份，而且落在赵王手中。赵赢大喜道：“这样就不愁百官不服从王爷了！”

赵王颌首道：“本王正让人利用此物秘密联络官员，虽不敢保证百官会一起拥护本王，但至少，到时候不会有太多反对的声音。”

“确实，文官是事后擦屁股用的，真正能真刀真枪办事的，还是军队！”赵赢点点头，对赵王头脑如此清醒，感到很高兴。他也要适时展示自己的力量，好争取更大的功劳：“老奴如今手中有厂卫，当可为王爷控制京中的局面。”

“有劳公公了！”赵王大喜点头。他最看重赵赢的，自然是那多达两三万之数的厂卫力量，有这股横行霸道的特务势力支持，京中将无人能和自己争锋。但他还希望赵赢能贡献得更多，遂沉声问道：“公公在御马监多年，应该

有许多故旧门生吧？”

御马监顾名思义职掌御马，但职责绝对不止养马而已，还掌握着宫中禁军，这是洪武朝便定下的规矩。毕竟天下的皇帝都是有受迫害妄想症的，尤其是那些从别人手中夺取江山的皇帝，更是害怕会有将领仿效自己，拥兵造反，祸延子孙。所以在五军都督府统辖的天下兵马之外，又设有更精锐的十二卫，以及从天下卫所官军中，精选忠诚强力者数千人，组成勇士营。十二卫加上勇士营，统称禁卫，由皇帝直接统率，负责保卫皇帝和皇宫的安全，执行皇帝的命令。

但皇帝显然没工夫真正统兵带兵，故而只能将禁卫兵权交给心腹内外大臣来代管，成国公、阳武侯、安远侯便曾长期替皇帝统领禁卫。但皇帝对外臣始终难以彻底放心，故而十二卫中最精锐的一部分兵马，以及勇士营，皇帝还是交给心腹太监来代管。

御马监便是替皇帝统领这部分禁兵的内廷机构，尤其是山东事变之后，安远侯柳升自绝于皇帝，让朱棣对公卿大臣十分不信任，更是将绝大多数兵权，都转移到御马监旗下，由忠诚可靠的三宝太监来掌管。

如今御马监旗下足足有八卫禁卫兵马以及勇士营，皇宫中绝大部分兵力都在郑和手中，是货真价实的大内统领。

赵赢在建立东厂之前，曾长期担任御马监总管，统领宫廷禁卫近十年。

“不错，老奴离开御马监年岁不长，郑和又新来乍到，未曾将领兵的内外官员替换多少。”老太监点了点头。

“那太好了！请公公趁着郑和困于寝殿之中，多多与旧部联络，真有用处时，必是一路奇兵！”赵王闻言大喜。

“老奴自会尽力而为，但王爷也不要太过寄希望于此。”赵赢不敢把话说满道：“毕竟十二上直卫中，尽是公卿子弟，这些人机警异常，盘根错节，不搞掂那些公卿大臣，很难调动他们为我所用。”

“本王只求公公尽力掌握一道宫门，至于其他，自然落在本王身上。”赵王知道赵赢说的是实话，想要十二上直卫背叛皇帝和郑和，跟着自己造反，可不是件容易的事。说着笑笑道：“不识时务者终归是少数。”

“这老奴还是能办到的……”老太监点点头，不再操心此事。两人在这园子里说的时间够长了，赵赢准备告辞离去，临走前突然想起一事道：“不知王爷准备如何处置那人……”

赵王自然知道他指的是王贤，眉头紧皱道：“难办。杀了他会天下大乱，

本王也不想接一个烂摊子。可是留着他，总是让人惴惴不安……”说着看看老太监道：“公公何以教我？”

“老奴愚见，必须将他除掉。”老太监幽幽道：“此人党羽众多，才能兴风作浪。哪怕他被囚禁，也不影响那帮人因他而聚。所谓鸟无头不飞，人无头则亡，只有将他彻底消灭，才能散掉他的党羽，除掉这个心腹大患。”

“公公所言甚是，本王何尝不知。”赵王叹气道：“可我担心适得其反，他的手下狗急跳墙，闹得天下大乱，老大也会趁机作乱，到时候难以收拾。”

“也是。”老太监点点头。赵王毕竟根基太浅，难以跟二十年的太子抗衡，只有尽力保持朝局稳定，才有可能使太子无从反抗。要是杀了王贤，说不得会激起什么样的滔天巨浪！届时恐怕不是赵王这艘小船能承受得起的。

“既然王爷体恤苍生，留他一阵也无妨，反正他身在天罗地网中，没有兴风作浪的可能。”老太监不再劝说，淡淡道：“但发动之前，必须将他杀掉。”

“那是当然，本王需要的，不过是一段准备的时间，到时候本王已经准备充分，足以应付天下大乱！第一件事就是杀他祭旗！”赵王咬牙切齿道。

“老奴等王爷的命令。”赵赢点点头，向赵王行一礼，飘然而去。

赵王又在亭子里站了好一会儿，他要先压下收服赵赢带来的狂喜，酝酿出悲痛的情绪，才好去跟朱棣报丧。

等赵王彻底冷静下来，却又改变主意，不打算立即禀报皇帝这一噩耗……

小院中，王贤挽着袖子，蹲在菜地旁，小心地侍奉着刚刚窜出的一排排嫩芽。

顾小怜空谷幽兰一般，安静地坐在他身旁，面上的神情明显比从前灵动许多，甚至可以拿着帕子，不时为王贤擦擦额头的汗水。

戴华蹲在王贤对面，手中也拿着小铲子，却明显有些心不在焉，问道：“麻黄细辛附子汤用了千百年，也没听说毒死几个人，吴大人怎么就用它杀人呢？”

王贤只管决策，至于如何策划执行，自然落在外头的吴为等人身上。这个法子自然是家学渊源的吴为所出，让戴华很是不明觉厉。

“细辛属于神经毒物，细辛中毒能够使人意识不清而呼吸麻痹致死；而附子属于心脏毒物，附子中毒能够使人心脏停止跳动。”王贤一边摆弄作物，一

边对戴华答疑解惑道：“若是王贵妃没有吃大枣和海蟹，还不致命，但那两样东西混到腹中，可以加剧细辛和附子的毒性，就是一头水牛也要死翘翘……”

“大人懂得还真多……”戴华一阵毛骨悚然，干笑道：“属下还是第一次听说可以这样要人命的。”

“那是你懂得太少，吴大夫有一千种用日常吃食要人命的法子，吴为起码学了五百种。”王贤促狭一笑道：“所以你以后，到他家吃饭要当心。”

“我哪还敢……”戴华连忙摆手，手中的小铲乱甩，不慎铲坏了一株嫩苗。

“你小心点儿！”王贤从他手中夺过铲子，瞪戴华一眼。

戴华不好意思地挠挠后脑勺，赶忙转个话题道：“这件事之后，局势会有什么变化吗？”

“不会。”王贤露出一抹冷笑道：“虽然王贵妃梦破人亡，但赵赢八成会免死狐悲，跟赵王走到一起去。说不定，现在两人就勾搭到一起去了。”

若是赵王听到王贤这番话，必定毛骨悚然，不顾一切也要将这个洞悉天机的家伙杀掉再说！

“要是那样，赵王也算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了。”戴华道：“老太监虽然没有大义名分，但对赵王的帮助只大不小！”说着叹气道：“那几位大学士，这下可真是得不偿失，早知这样，还不如不动王贵妃呢，白白给咱们一个把柄。”

“你道他们不明白这么简单的道理？”王贤云淡风轻地笑道：“他们是别无选择。作为防守一方，他们必须得阻止王贵妃当上皇后，至于后果，只能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了……”

第一千一百零七章局

王贤和三位大学士都很清楚，杀了王贵妃，并不会扭转局势，反而很可能让赵赢向赵王靠拢，还有可能会引来皇帝的雷霆震怒，大大削弱太子一方本就羸弱的实力。

但他们都不在乎，王贤需要用这件事，把三位大学士拖下水，拿住他们的把柄，让他们日后不敢跟自己撕破脸，便于讨价还价。

三位大学士需要的，是为太子立下奇功，日后才能得到想要的权位。至于这样做引发的后果，他们自问做得隐蔽干净，不会被怀疑到自己，这样就足够了……至于其他，本就不是他们能阻止的，自然也没必要顾及。

“大人，如果赵赢真的如您所言，成了赵王的人，咱们会不会有危险？”戴华小声问道。

“以朱老三的性格，最快也得等他们发动之前，咱们才会有危险。”王贤拍拍手上的土，笑道：“如果是朱老二，咱们现在估计就要人头落地了。”

“当然，要是把赵王换成汉王，大人也不会自投罗网。”戴华笑着送上一句马屁。

“那是当然。看人下菜是最基本的。”王贤坦然受之道：“赵老三多谋寡断，最适合躲在后头阴人，却非要学人家站上台前，干自己最不擅长的事，我才敢如此兵行险招……”

王贤当初进京，实属无奈之举。他看似手握大半个山东，好像有拥兵自重的本钱，但仔细一分析，就会发现他其实弱得可怜……非但官府的军队是柳升的，连白莲教的军队也不属于他，他真正的班底不过从锦衣卫体系中脱离出来的三千人不到而已。

当然，如果他放弃官员的身份，加入白莲教，刘俊的四万兵马很可能会归属于他。但一旦如此，柳升和魏源、储延那些人就一定会和他划清界限。不是眼下这种表面功夫，而是真正的划清界限。因为这些高官显贵不过是担心被皇帝清算，才选择与他合作，实际并没有背叛朝廷的意图。

而且在士绅士大夫阶层心中，白莲教终究是邪教，暂时利用可以，要真是和他们沆瀣一气，必定会被士大夫集团抛弃。王贤还从未见过，有不靠着地主士大夫造反成功的先例呢。

至于朵颜三卫那些蒙古人，更不过只是各取所需的互相利用而已，一旦事毕，大家便老死不相往来。甚至朝廷如果下决心调他们入关平叛，蒙古人

一定会很乐意把山东踏平……

倒是宝音的博尔济吉特部更值得信赖，但王贤岂能将他们拖入战火？何况河套那边，也不是宝音一个人就能说了算……

所以细细算来，当时王贤看似奥援无数，烈火烹油，但其实根基十分浅薄，根本不具备与朝廷抗衡的本钱和可能。

这根本就是一盘死棋，王贤只能孤身进京，试图死中求活。所幸，他在葫芦谷之后，有充足的时间思索未来，已经及早地预见到这一局面，并提前许久布下棋子，让胡道士给皇帝炼丹，这才有扭转乾坤的一线机会。

之后王贤一面制造自己束手就擒的假象，一面暗中精心布置，虚张声势，让八方噩耗一齐传递到京城，让朱棣在朝会上大失颜面、震惊无比！

其实他只能让朱棣震惊一时，一旦皇帝回过神来，仔细思索局势，就会看穿他的空城计。但服了胡道士的丹药，朱棣已经没有回过神的机会，一气之下深度中风，使朝局彻底改变！

皇权时代，朝局的稳定、势力的均衡，均系于皇帝一身，一旦皇帝病危，局面将发生翻天覆地的改变！所有人的心思都会发生变化，所有人都不得不将皇位更替给自己带来的危与机，作为头等大事来考虑！其他一切都得为这件事来让路！所以赵王才会一下子就炙手可热起来。

赵王之外，王贤也是最大的得利者。随着朱棣倒下，山东的柳升、魏源、储延等人，会毫不犹豫地团结在王贤旗下，与白莲教展开更紧密的合作，最大限度地提升集团实力，以应对未来可能出现的种种局面。那些与王贤若即若离的亲太子势力，也会尽可能地向他靠拢，因为谁都知道，一旦太子上位，王贤将成为大明朝最有权势的臣子！没有之一！

王贤之前虚弱松散的势力，一下子变得强大紧密起来，再也不是之前只是看似强大，而是由虚转实，变得真正强大起来！

这就是王贤必须要进京的原因，只有进京，才能将实力兑现夯实，才能真正成为举足轻重的强大力量！

当然，这也必须要付出代价，代价就是他如今被困在京中，形同囚禁。不过王贤也不是生死都捏在别人手中，因为此刻，他的那些虚张声势，已经变成真的实力。谁要杀他，都得掂量掂量，能不能承受得住天下大乱的代价！

不过要是把赵王换成汉王，王贤绝对不敢冒这个险，只是因为赵王多谋寡断，顾忌太多，他才敢这么做……

三日后，原本是封后的日子。

赵王以不能让父皇太过悲痛为由，至今阻止人将王贵妃薨逝的噩耗禀报皇帝。郑和虽然觉着有些不妥，但赵王所言终究也有道理，以皇帝现在的情况，确实承受不得一点风波了。只能寄希望于朱棣彻底糊涂，忘记了封后冲喜之事。

然而事与愿违，这一日朱棣明显很不安生，似乎有什么重要的事情想不起来，他一直努力睁着眼，喉咙嗒嗒发着声音，好像在苦思到底有什么事一般。

赵王从旁伺候，故意装作没有察觉皇帝的异样，收拾起桌案上散落的几本书，那是他给皇帝读书解闷用的。‘一不小心’，一枚竹签被他扫落在地上，发出啪的一声。

赵王忙弯腰去捡，余光却紧盯着皇帝，果然见朱棣死死盯着那竹签。赵王的嘴角微微上翘，得意的笑容一闪即逝。

站在一旁的郑和，见状面色巨变，但此情此景，容不得他多嘴。

“冲喜……”果不其然，朱棣一下子想了起来，口中含糊道：“今天，是冲喜的日子吧？”

赵王身子一僵，肩头微微抽动，似乎在背对着皇帝抹泪。

“王贵妃呢？”朱棣这才想起，已经有三天没见到王贵妃的人影了，“怎么大典还没开始？”

“父皇……”赵王哽咽道：“贵妃娘娘病了，大典今日举行不成了……”

“为什么？”朱棣嘴角抽动，神情焦躁起来。

“贵妃娘娘病了……”赵王又重复一遍。

“那也不能误了冲喜……”朱棣声音含糊，但语气不容置疑道：“今日必须举行。”

“举行不了了父皇！”赵王猛地转回头来，满脸都是泪水，神情沉痛无比。哆哆嗦嗦地哽咽道：“贵妃娘娘薨了……”

“什么？！”朱棣如遭雷劈，一下子竟挣扎着要坐起来，当然毫无疑问，又重重摔在床上，若非一旁的郑和眼疾手快，非得从龙床上掉下来，摔个再

度中风不成.....

“他.....他说什么？”朱棣喘息如拉风箱一般，死死盯着郑和，嘶声问道：“真的吗？”

“皇上，保重龙体节哀啊.....”郑和只能含泪点头道：“三日前贵妃娘娘暴毙，为了皇上的龙体着想，一直瞒着皇上没禀报.....”

“噤.....噤.....”朱棣两眼发直，剧烈地喘息着，大量的口水从歪斜的嘴角淌下，郑和赶忙给皇上推宫活穴，赵王也上前给皇帝擦去嘴边的涎水。

“是谁干的？！”朱棣喘息稍定，无力地看着赵王，从牙缝中挤出这四个字。朱棣再糊涂，也明白王贵妃此时暴毙，肯定不是意外。而是因为有人不想让她当这个皇后！

“赵公公已经在彻查了.....”赵王跪在皇帝面前，沉声说道：“儿臣斗胆怀疑，是有人想阻止冲喜！不希望看到皇上龙体好转！”

朱高燧巧妙地偷梁换柱，将封后和冲喜偷换概念，朱棣竟没有察觉出来，咬牙切齿道：“太子，就这么等不及吗？！”

“还不能认定是大哥，他人在南京.....”赵王竟然替太子说情开了。但那是因为他太了解朱棣的刚愎自用，这时候越是说情，就越是把太子往火坑里推。反而自己落个好名声。

“不是他还能是谁？！”朱棣发直的眼冒着寒光，颤抖的声音透着彻骨的冷冽：“他真以为朕已经是死人不成？！”说着嘶声咆哮道：“连朕的贵妃都敢杀，下一步就是弑君了！”

“皇上！”郑和和赵王几乎同时跪在皇帝面前，前者哽咽道：“太子仁孝，断不至于干出这种事来，皇上.....”

“你闭嘴！”朱棣目光冷峻地扫了郑和一眼，郑和一下子便不敢出声。

“父皇，不管是不是皇兄指使，但宫里肯定有内鬼，朝里也一定有贼子！”赵王厉声说道：“那些人什么丧尽天良的事都干得出来！”

“查！给朕彻查！”朱棣的呼吸越来越急促，一双眼，一张脸都涨得通红，近乎发紫。“他们要让朕死，朕先让他们死！”

“由谁查，从谁查起，先抓哪些人？还请父皇示下！”赵王急声追问道。

第一千一百零八章门庭若市

“你一个，赵赢一个，英国公一个，成国公一个，荣国公一个……”朱棣两眼发直道。

“啊……”赵王有些发蒙，荣国公乃是姚广孝，皇帝怎么提起这个死人来了？只好结结巴巴问道：“荣国公几年前已经去了……”

“胡说，他没死，他昨天还和朕说话来着……”朱棣已经开始说胡话了，表情愈发不自然，瞳孔也有些涣散，最后只能两眼紧闭，咬紧牙关。

“皇上！”郑和哭了出来，膝行上前，大声道：“您不能再劳神了，龙体要紧啊！”

“父皇，事关太子，需要您的明旨啊！”赵王却不依不饶，大声紧逼道。

“王爷！别说了！该怎么查，你心里还不清楚？你是要逼死皇上吗？”郑和怒视着赵王，听到身后朱棣越来越急促的喘息声，他忙高声道。“还不快传太医！”

赵王也看到朱棣面色由红转紫，又由紫转青，整个人都意识涣散了，这才赶紧打住话头，一起喊太医过来。

然而好一会儿都没人响应，两人这才想起，太医院的那帮太医，已经被赵赢一股脑抓到东厂去审问了。居然没有给皇帝留一个侍奉的……

等到赵王派人通知赵赢，从诏狱中提出两个，外形相对比较完好的太医，再急匆匆赶到寝宫，皇帝已经陷入了昏迷……

太医很快诊断出，皇帝二度中风，赶忙给皇帝下针，一直忙活到半夜，朱棣才脱离了危险，但依旧昏迷不醒。

“皇上到底什么时候能醒？”赵王把那名姓周的太医叫到外头，沉声问道。

周太医苦着脸道：“这谁也说不准，可能三五天后会醒，也可能十天半个月醒不了，还有可能……”后半截话他压住没说，但谁都能听明白，朱棣有可能永远也醒不过来了。

“醒来后，皇上会不会好转？”赵王幽幽问道。

“不可能了，皇上暴怒血苑于上，风阳痰火与气血阻于脑窍，横窜经络，

病情已是严重恶化。”周太医叹气道：“罪臣等竭尽所能，也只能为皇上续命而已，无法阻止病情恶化。”

“你的意思是，即使皇上醒来，也会是神志不清，耳聋失语？”赵王这些日子侍奉朱棣，已经是脑卒中方面的半个大夫了。

“是。”周太医点点头，为了推脱责任，他又强调道：“就是扁鹊再世，也没法让皇上清醒了。”

“很好……”赵王下意识说一句，惊得周太医毛骨悚然。赵王自知失言，死死盯着他道：“你治死了王贵妃，本当是死罪，是本王把你救出来的。”

“王爷的大恩大德，罪臣铭感五内，来生衔草结环也要报王爷的恩德。”周太医其实满心委屈，毕竟他当时可认为王贵妃得的不是伤寒，而是食物中毒。虽然后来屈从了金院判，但金院判也明言他自己负全责，与旁人无关的！

当然周太医也知道，这些话是不能说出口的。无论如何，只要东厂认定他要对王贵妃的死负责，就可以抄他九族，这点是不用怀疑的。

“本王不需要你来生报答。”朱高燧冰凉的手指搭在周太医颈间道：“只要你现在报答本王即可。”

“王爷有何吩咐，罪臣万死不辞。”周太医赶忙应声。

“从现在起，替本王守在皇上身边。”赵王沉声说道：“你得保证，如果父皇将要醒来，本王是第一个知道的。”顿一顿道：“我得让父皇睁开眼，第一个见到的就是我。”

“王爷不是一直守在皇上身边吗？”周太医小声问道。

赵王冷冷瞥了他一眼，没有言语。周太医一缩脖子，赶忙小声道：“罪臣知道了，如果皇上有要苏醒的征兆，一定第一时间通知王爷。”顿一顿，又不放心地问道：“万一王爷一时赶不回来怎么办？”

“那就让皇上晚醒一会儿。”赵王冷冷说道。

“呃……”周太医打了个寒噤，没想到赵王如此胆大妄为，有些瞠目结舌。

“你办不到吗？”赵王不悦地看着周太医：“那就换别人来做。”

“办得到！”周太医可不想再回诏狱了，连忙点头道：“罪臣有办法让人昏

迷，想昏迷多少时间都成。”

“不会让你久等的。”赵王这才拍拍周太医的肩膀，头也不回地走出了寝宫。

杨太监送赵王出去，跟在一旁小声问道：“王爷，您不在宫里坐镇了？”

“不了。”赵王叹口气，看看外头的光景道：“宫外有许多事，还需本王亲自出马。”说着嘴角一翘道：“若非父皇又中了一次风，本王还真不敢离开这寝宫半步。”

“王爷放心去吧，奴才给您看好这儿，不让任何人接近皇上！”杨太监赶忙讨好道。

“这正是本王要嘱咐你的。”赵王轻声吩咐道：“周太医废物一个，你给本王盯紧了，千万不要出岔子。”顿一顿道：“尤其是内阁那几个家伙，千万不能让他们接近父皇。”

“奴才记住了，王爷放心吧！”杨太监满口答应下来。

“多留点儿神，千万别大意！”赵王又叮嘱一句，这才坐上抬舆离了寝宫。

按规制，只有年迈老臣和功高劳苦的宠臣，才会得到禁宫坐轿的资格作为赏赐。赵王虽然贵为亲王，但年轻力壮，朱棣并未恩准他可以在禁宫中坐轿。只是如今皇帝已经不省人事，自有大太监巴结赵王，给他准备了抬舆。赵王也坦然受之，丝毫没有此乃僭越的自觉。

赵王离开西苑不久，京中便掀起了滔天巨浪。东厂番子在宫中疯狂搜捕，太监、宫女、侍卫近三千人被投入东厂诏狱，严刑拷打，逼问他们和谋害王贵妃的内贼有无关联。尤其是那些有权势的太监、侍卫，更是遭到重点招待。乖乖向赵王效忠者，很快被无罪释放，不肯效忠赵王者，则十死无生！

每日里，都有几十上百人被推到菜市口斩首、腰斩、乃至凌迟处死！鲜血将菜市口染成红色的海洋，让最爱看热闹的京城百姓都不忍围观，全都避而远之。

然而这只是开始，东厂番子很快借由逼问的口供，开始大肆逮捕朝中官员，文武公卿，甚至连堂堂侯爷，都无法幸免。京中已经戒严，官员们被勒令留在京中，依次接受审查。这时候官职、爵位、乃至免死金牌都统统成了狗屁，东厂根本不理会那些，只要被牵连进来的官员，就可以抓进诏狱审讯！

在东厂的酷刑之下，有之前被抓进去的上千人，什么口供得不到？什么人牵连不到？

一时间，朝中风声鹤唳，人人自危……不过有了宫中的先例，文武大臣们都很清楚如何才能逢凶化吉，遇难成祥。

所有人都很清楚，皇帝昏迷不醒，根本没人能阻止这场大狱，唯有向赵王臣服，才能得以幸免。

赵王府门外，不分昼夜的车水马龙，无数文武大臣排队等候赵王的接见……赵王府的看门太监，一下子成了全天下最肥的差事，门包从最初的十两银子，涨到一百两，五百两，乃至一千两！官员们一掷千金，只求能早日见到赵王，不用再惶惶不可终日下去。

毕竟晚一天见到赵王，就多一天被东厂抓去的可能，被东厂抓进去一天，就有可能倾家荡产、家破人亡啊！

赵王府花厅中，送走了诚惶诚恐的刑部徐侍郎，赵王疲惫地揉着太阳穴，对待立在一旁的韦无缺道：“今天就到这儿吧。”

“照这速度，一个月也不够。”韦无缺面无表情道：“今天至少再见十个。”

“时不我待啊……”赵王不禁叹了口气，朱棣已经撑不了多少日子，自己必须要抓紧了。“我就是菩萨，也受不了这么多磕头虫啊。今日才明白，万家长生佛乃是苦差事。”

“需要重点收服的二十六名勋贵武将，目前只来了五个，连个零头都不到。”韦无缺淡淡道：“六部九卿的正堂官一个都没来，侍郎这也才是第二个。”

“你怎么变得这么尖刻，就不能让孤自我感觉良好一会儿？”赵王苦笑道：“好吧，好吧，再接再厉。”

“下一个。”韦无缺沉声道。

花厅外，小太监的通禀声次第传了出去。

不一会儿，一名穿着二品武官服色的中年武将，满头大汗进来，扑通给赵王跪下，恭声道：“臣金吾左卫指挥使熊年，叩见赵王千岁，千岁千岁千千岁。”

赵王原本有些疲惫的脸上，登时神情一振，看了看身旁的韦无缺，意思是终于又有一条大鱼上钩了。

“熊将军快请起。”赵王伸手虚抬，嘴上说得客气，脸上却一点表情都没有。

“谢王爷。”熊年这才爬起来，赵王又让人赐座看茶。

赵王府的小太监将刚刚撤下的茶盘又端出来，其实还是之前给徐侍郎的那碗茶。这碗茶，已经待了十几名客人，却愣是没有一个敢喝的。

小太监也就乐得偷懒，把同一碗茶撤下端上，端上撤下，十分省事。

谁知熊将军在外头等得心焦，见有茶水，也顾不上那么多，端起来就喝，入口茶水冰凉，登时愣在那里。

第一千一百零九章拼了！

喝了赵王殿下下的凉茶，熊将军心中咯噔一声，暗道：‘这是什么意思？嫌我来迟了不成？’

看到熊将军的异常，赵王眉头微皱，旋即舒展开来：“熊将军来见本王，所为何事？”

熊将军忙压下心头的慌乱，满脸小心道：“王爷，末将是来求救的。”

“求救，莫非将军也被东厂盯上了？”赵王玩味地看着熊将军。

“哎，俺在金吾左卫多年，常在宫门把守，难免和守门太监称兄道弟，年节里也有些馈赠。”熊将军苦着脸道：“可这都是正常的人情往来，俺从来没有和他们勾结的念头，也没干过不法的事儿，可那帮阉竖却胡乱攀咬，非说俺和他们是一伙的。”说着满脸掩不住的惶恐道：“这两天，东厂里的熟人透出风来，说上头已经准备拿俺去诏狱讯问了！王爷，救救俺吧，俺是冤枉的！”

“熊将军真没有问题的话，我想东厂也只是例行公事了，和他们说清楚了就是，不必太在意。”赵王不慌不忙地淡淡道。

“王爷，那是个说理的地方吗？”熊将军苦着脸道：“王爷，俺求求你了，帮俺这一次吧！”

“唔……”赵王一脸为难道：“熊将军太瞧得起小王了，东厂办案，素来惟上是从，本王就算担着藩王干政的骂名替你说话，恐怕也不好使啊。”

“王爷……”熊将军看似憨厚鲁莽，实则精细非常，哪里不知道赵王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扑通一下跪在他的面前，一把鼻涕一把泪道：“只要王爷能救俺这一把，末将日后便为王爷的马首是瞻，火里来雨里去，眉头不带皱一下的！”

“哎！”赵王满脸无奈道：“熊将军呐，你这不是让本王为难吗？见死不救也不是，越权干政也不是……”

“王爷，末将不才，在上直卫中尚有一票兄弟，愿为王爷说和，让他们一同效忠王爷！”熊将军知道，不拿出点干货来，赵王是不肯松口的。

“你把本王当什么人了？我是那种野心勃勃之辈吗？”赵王假假地说一句，然后好似下了多大决心似的道：“好吧，我尽力替你说和，成不成不敢保证。”

“多谢王爷！多谢王爷！”熊将军赶忙磕头如捣蒜。

“起来吧，回去耐心等着，成不成本王都会让这位公子给你个信儿。”赵王微微歪头，让韦无缺进入熊将军的视线。

“俺静候佳音，静候佳音。”熊将军知道，自己不用再担心东厂了。不过等那赵王身后之人出现在自己面前时，肯定会有天大的烦心事等着自己。

管不了那么多了，只能先顾眼前！

待熊将军千恩万谢退下，赵王冷冷瞥一眼那满脸心虚的小太监，淡淡道：“把他拖出去，乱棍打死。”

“啊！王爷饶命……”小太监早知道赵王从熊将军的异样中，明白了自己的小把戏。但仗着素来受宠，也没有太担心，以为顶多挨顿斥责罢了，谁知竟要被处死？！赶忙尖叫着跪地，哭喊着向赵王求饶。

赵王却毫无反应，任由侍卫将小太监拖出去杖毙。

待花厅的惨叫声戛然而止，赵王才冷声道：“但凡有恃宠懈怠者，以此为例！”

花厅内外的宫人无不心惊胆寒。

“下一个。”韦无缺淡淡说道。

西苑，内阁值房中一片愁云惨淡。

尽管宫里宫外的混乱，暂且没有波及到内阁之中，三位大学士还是被局势压得喘不过气。

“哎！”金幼孜满脸苦闷道：“早知道这样，还不如留着王贵妃，总比现在他们只手遮天，肆无忌惮的党同伐异强！”

二位杨学士虽然没有叹气，但满脸的苦涩透露出他们此刻的无奈和绝望……

当初三位大学士通过谋杀来阻止王贵妃称后时，便预料到很可能会导致赵赢兔死狐悲，和赵王合流。但一来，当时的形势下，迫不得已，只能如此，否则任由王贵妃当了皇后，太子将全面被动，后果十分严重。二来，三人也没想到，赵王居然如此凶狠，先利用噩耗使皇帝再度中风，陷入昏迷。再让东厂掀起大狱，编制一张恐怖的大网，笼罩住京城，使文武百官人人自

危，不投靠赵王就要被投入诏狱，十死无生！

“如今京城已经尽在赵王掌握，咱们手里没有兵权，徒呼奈何？”杨荣苦着脸道：“等赵王布置完毕，恐怕再也没人能阻止他了！”

杨士奇阴着脸，手指无意识在桌案上轻轻磕动，似乎在盘算着什么。

“不能坐以待毙！”金幼孜猛地站起身来，沉声道：“我要再去寝宫一趟！”

“没用的，皇上昏迷不醒，你去有什么用？”杨荣摇头叹气，他终于感受到，手无兵权的文官，在这种乱局中是何等的无足轻重。

“要去！趁着赵王和赵赢都不在宫里，搏一线生机出来！”杨士奇却突然抬起头来，扶着桌案站起身，“我跟你一同去。”

“你们去干什么？”杨荣不解地看着杨士奇。

“就算皇上没醒，还有郑和呢！”杨士奇道：“我不信堂堂三宝太监，能对眼下的局面视若无睹！”

说完，杨士奇便和金幼孜联袂出门而去，杨荣跺了跺脚，跟了上去。

三位大学士来到寝宫门口，不出意外侍卫把他们拦下。杨士奇冷声道：“让开，本官有紧急军情需面奏皇上！”

“不行，上头有旨，任何人不得入寝宫一步！”侍卫板着脸。

“你奉的是谁的旨意？”金幼孜厉声喝道。

“这……是赵王的。”侍卫有些心虚，退缩道。

“赵王殿下在宫中担任何等职务，可以对尔等下旨？！”杨荣虽然不赞成两人蛮干，但真到了行动上，依然和他们站在一起。

“这……”侍卫一时语塞，赵王在宫里根本没有任何职务，只因为他是皇帝唯一在身边的儿子。但显然，这一条没法拿出来当理由用。

“三位大学士何苦难为一个小侍卫？”杨太监听到动静，从里头出来，皮笑肉不笑地站在三人面前。

“杨公公，我有紧急军情，需要面陈皇上！”杨士奇沉声道：“按照大明律法，阻拦者以谋反乱！”

“这个……”没有赵王在宫中撑腰，杨太监终究底气不足，还没胆量直接撵人，只好换上一副无奈的表情道：“不是咱家有意阻拦，实在是皇上……还没醒呢，你们进去也白搭。”

“自那日朝会后，我等已经近两月没见过皇上！”金幼孜沉声道：“怎知道你所说的是真是假？”

“不信你们进去看看就得了！”杨太监跺脚让开，反正皇帝跟死人一样躺在床上，看两眼也少不了什么，还能省他不少口舌。

“早该如此！”杨士奇立即迈步进入寝宫，杨太监果然让开了去路，二位大学士赶忙跟着进去。

进去内殿，三位大学士便看到骨瘦如柴的皇帝一动不动躺在龙床上，面色灰败、气若游丝！

三人眼泪夺眶而出，踉踉跄跄疾走几步，扑通跪在龙床前，痛哭失声道：“皇上啊皇上……”

然而任他们如何呼唤，朱棣都毫无反应，杨太监跟进来，皮笑肉不笑道：“咱家说什么来着？三位大学士请出去吧。”

杨士奇却不理会杨太监，直起身子，将手中的军报放在皇帝的桌上，看了看立在皇帝床侧的郑和道：“郑公公，请借一步说话。”

郑和迟疑一下，点了点头，这些日子他一直沉默不语，声音都变得有些笨拙道：“学士请讲。”

“请屏退无关人等。”杨士奇站起身来，淡淡说道。

“杨学士，你想干什么？！”杨太监这才意识到，杨士奇很可能是在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他的真实目标根本就是郑和！

“杨公公，请你出去一下。”郑和出奇地配合杨士奇。

“这……”杨太监傻眼了，不听命吧，郑和乃皇帝心腹，自己的顶头上司。听命吧，赵王又下了死命令……

“出去！”郑和低喝一声，见他要发作，杨太监只好低下头，灰溜溜出去，心中自我安慰道：‘王爷只让俺自己看好皇帝，可没嘱咐连郑和一并看好啊……’

待杨太监出去，郑和看看三位大学士道：“你们有什么事？”

“公公不是明知故问吗？”杨士奇沉声道：“您一直守在皇上身边，难道不知道皇上已经被彻底篡权了吗？！”

“哎……”郑和沧桑的脸上，升起浓浓的忧虑之色，点点头，叹气道：“咱家也知道，有人借着皇上病重，在那里搅风搅雨，可咱家必须寸步不离皇上身边，也没能力管得了许多。”

“不！”杨士奇低声道：“为今只有公公能救江山于倒悬！”

“咱家能做什么？”郑和皱眉道：“若是不法的勾当，咱家是不会掺和的。”他虽然一直在皇帝身边，但也隐约能猜到，王贵妃的死和太子党有关系……而眼前这三位大学士，正是隐蔽的太子党。

“绝对是有利于社稷！”杨士奇沉声道：“本官回去后，会立刻拟旨，召太子和太孙殿下回京！”

第一千一百一十章矫诏

“本官回去后，会立刻拟旨，召太子和太孙殿下回京！”杨士奇一语惊得满堂瞠目结舌。

不只是郑和，就连杨荣和金幼孜，也一副震惊不已的神情，万万没想到杨士奇会如此胆大包天，居然敢假传圣旨！

不过一想到，自己等人连贵妃都敢谋害，假传圣旨似乎也是情理之中的.....

“杨学士慎言！”郑和看一眼藏在帷幄外偷窥的杨太监，皱眉说道：“咱家就当刚才没听到，您请回吧。”

“请问公公，如今皇上昏迷在床，神器为歹人窥伺，太子和太孙却不得返京，这与始皇末年何其相似？！公公纵使安守本分，不理睬赵高与胡亥，难道能忍心看着扶苏被逼死吗？”杨士奇定定盯着郑和，一字一顿说道。

“这.....”郑和神情为之一变，沧桑的脸上难掩纠结之色。他是经过靖难，数下西洋之人，何等见识过人？焉能不知眼下的朝局发展下去，很可能就是秦末乱数的重演！只是他素来忠谨，是个把原则看的比天还重的人。不然朱棣也不会放心将庞大的远洋舰队交他统领。

“公公，如今赵王和赵赢勾结一气，内控制皇上，屠戮宫闱，外兴起大狱，党同伐异！现如今，京城已是妖魔横行、大乱在即！唯有请回太子太孙，方能扫清妖氛，粉碎妖人。”杨士奇上前一步，再接再厉道：“下官非是为一己之私，而是为天下计，为苍生计，为皇上计，请公公明察！”

“哎.....”郑和终于叹息着点点头，“学士告诉老奴这些，想让我做什么？”

“只要公公做一件事，证明皇上在此刻曾清醒过来！”杨士奇目光锐利地看着郑和道：“他们敢假传圣旨，本官不过是照方抓药！”

“如果皇上真的清醒过来，怎么办？”郑和神情凝重地问道。

“一切责任由我承担！”杨士奇沉声说道：“公公只是证明皇上曾醒过，不用证明皇上曾说过什么，这样皇上将来即使清醒过来，公公也没什么责任！”

“咱家岂是那么没担当的人。”郑和瞥一眼御案，淡淡道：“你既然告诉咱家了，一旦皇上醒来。咱家自会如实禀报皇上，听凭皇上处置。”

“我等忠臣自当如此！”杨士奇点头称善。杨荣和金幼孜也认同地点点头。

当三位大学士走出寝宫，得到禀报的赵王，才面沉似水地乘轿赶来。

“三位学士为何擅闯寝宫？！”赵王目光冷冽地盯着三人，他真后悔顾忌太多，没有先把这三人拿下！

“不知皇上何时赐给王爷禁宫乘轿的权利？”金幼孜也冷冷盯着赵王，不咸不淡地问道。

“皇上自然是给予了，还需要向三位报备不成？”赵王冷声道。

“我等有紧急军情要禀报皇上，还需要先得到王爷的恩准不成？”金幼孜反唇相讥道。

“好好！”赵王压下急躁的情绪，从轿子上下来，冷冷盯着三人，点点头，阴声说道：“三位是打定主意和本王对着干了，是吧？”

“我等行事，但凭人臣本分、天地良心，没有和任何人对着干的意思。”杨荣不卑不亢道：“王爷多心了。”

“但愿如此吧！”赵王哼一声，甩手进殿。

“哎……”看着赵王负气而去的背影，杨荣叹口气道：“看来我等要遭一番牢狱之苦了。”

“早知这样，你就不该跟来，这样起码还能留一个在外头！”金幼孜无奈地看着杨荣。

“我不跟来，赵王就会放过我？”杨荣摇头笑道：“咱们三个是一根绳上蚂蚱，一个都跑不了。”

“也好，进去了至少就省心了。”杨士奇露出一抹古怪的笑容：“咱们也算是照方抓药了。”

金幼孜闻言有些迷糊，杨荣却会心地笑了。

杨士奇看到杨荣的笑容，哈哈大笑道：“勉仁，我说到你心坎里去了吧。”

“呵呵，一半一半吧……”杨荣老脸一红，忙岔开话题道：“赶紧回去把旨意发出去吧！”

“是，得抓紧时间了。”金幼孜点点头，三位大学士便赶回内阁，杨荣拿出两份空白上谕，在上头写了两道十分简单的旨意，分别是召回太子和太孙。

“用印怎么办？”金幼孜这才想起一件十分重要的事情，正常来讲，内阁拟旨之后，要交给皇帝用印，旨意才算生效。内阁这里什么都不缺，独缺皇帝的印章！

这时只见杨士奇拿过那两份旨意，从袖中掏出一枚黄澄澄的小印，盖在了落款处。

“你怎么会有这个？！”杨荣和金幼孜瞪大眼睛看那印章，正是如假包换的皇帝私印！

“从皇上桌上顺的。”杨士奇淡淡说道，仿佛在说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他昔年亡命江湖，倒学了一些顺手牵羊的把戏。

“这……”杨荣仔细回想，想起杨士奇给皇帝磕头之后，把军报放到床边的桌案上，是背对着所有人的，肯定是那一刻动的手脚……杨荣不禁被杨士奇的大胆，惊得说不出话来。

但转念一想，这时候也只有他这种以毒攻毒，才有可能让局面起死回生了。若是还顾忌那么多，怎么可能斗得过已经彻底疯狂的敌人。

“士奇兄，你可把郑公公坑得不轻。”金幼孜也明白过来，摇头苦笑。赵王很快就会发现这枚印章丢失，他们三人自然难逃嫌疑，就连郑和也肯定说不清楚。

杨士奇却十分镇定，用印之后，将旨意用信封装好，火漆封口，淡淡道：“赶紧送出宫去。”

“怎么送，正常廷寄肯定不行，就算八百里加急也有可能被追回来的。”金幼孜皱眉道。如今朝中内外都被赵王把控，想通过官方渠道送出旨意，很难不被赵王的人扣下。

“不走官方渠道。”杨士奇却早有定计，淡定道：“送到前门内的郑家粮店。”见两人神情迷茫，他轻声道：“那是王贤指定的联络点。”

“这下不用担心了。”两位大学士笑着点点头，起身道：“我们各自回家去准备准备，诏狱里见。”

“对了，把这枚金印也送过去吧。”杨荣轻声提醒道：“把咱们当枪使了这

么久，哪能这么便宜了他。”

“那是当然，留在手里，可是抄家灭门之罪。”金幼孜深以为然。

杨荣却笑笑没说话，杨士奇也了然的一笑，他们将这枚金印送给王贤，就等于把后面的事情、所有责任都丢给王贤。想到能小小地报复一把，二杨均觉十分快意。

“正当如此，诏狱里见。”杨士奇也笑着点头，大家确实要回去跟家里人打好招呼，弄不好就是永别。

那厢间，赵王黑着脸进了寝殿，杨太监小心翼翼迎上来。

‘废物！’赵王心中怒哼一声，但杨太监如今十分重要，他也只能暂且忍下。

“王爷放心，皇上一直没醒，他们只跟郑公公说了几句话，就灰溜溜地出去了。”杨太监忙对赵王解释起来。

“他们说了什么？”赵王面色稍缓，沉声问道。

“这个……”杨太监苦着脸道：“郑公公把奴婢撵出去了，具体说的什么，咱家真不知道……”

“你！”赵王狠狠瞪一眼杨太监，跺脚进去内殿。

内殿中，朱棣依然昏迷不醒，郑和依然静静守在一旁。

赵王看着郑和，满肚子质问的话说不出口。对方又不是他的人，凭什么问人家，为何要跟大学士私下交谈？

赵王只能气哼哼地拿起桌上的军报警了一眼，冷笑道：“拿鸡毛蒜皮的小事做借口，他们还真是敷衍！”

郑和眼观鼻鼻观心，就像没听到他说话一样。

过了一会儿，赵赢也闻讯赶来，赵王出到外殿，恶狠狠地对他说：“把那三个家伙抓起来！”

“王爷，他们是内阁大学士，必须有皇上的旨意才能逮捕。”赵赢也不问什么罪名，只是提醒他道：“而且这三人要是下了大狱，国政可就瘫痪了。”

“顾不了那么多了！”赵王咬牙切齿道：“你等着，我给你拿旨意！”

说完，赵王转身进了内殿，来到御案前，当着郑和的面提起朱笔，写就一道旨意，然后想找皇帝的印章盖上，却悚然发现，存放御印的金盒中空空如也，哪有御印的存在？

赵王寻遍了御案，也找不到那该死的御印，抬头冷冷盯着郑和道：“御印在哪？”

郑和垂着眼皮，淡淡道：“向来是王爷拿起来就用，咱家怎么会知道。”

“少跟我在儿打马虎眼！”赵王厉声道：“你一直在这儿没出去过，岂会不知？”

“确实不知。”郑和缓缓道。

“你！”赵王心头一下就想到，八成是杨士奇等人方才带走了御印！一想到他们只要有御印，就能用皇帝的名义下达旨意，他升起一阵寒意，感受到强烈的威胁！不由面目狰狞，深恨自己为什么要顾忌皇帝突然醒来，不敢随身携带那该死的御印。

“御印丢失了！”赵王厉喝一声。

外头的赵赢听到动静赶忙进来，看着气急败坏的赵王，“是谁干的？”

第一千一百一十一章光棍

“一定是那三个大学士！还有这厮也是同谋！”赵王彻底撕破面皮，咬牙切齿道：“把他们都抓起来，赶紧把御印找回来！”

“是。”赵赢赶忙吩咐外头的手下，派人去抓三名大学士，但对眼前的郑和，他却不敢轻举妄动，低声劝说赵王道：“王爷，郑公公这边还是缓一缓吧！”

“不行！”赵王血红着双眼，咬牙切齿道：“御印关天，刻不容缓！”

“哎……”赵赢只好上前，看着郑和道：“郑公公，和咱家走一趟吧。”

“王爷，您是要连咱家一起抓吗？”郑和不理睬赵赢，只神情平静地看着赵王，淡淡道：“恐怕不行。”

“怎么，你敢拒捕？”赵王死死盯着郑和，狞笑道：“那就别怪本王不客气了！”顿一顿，他暴喝道：“拿下！”

“谁敢？！”郑和突然从袖中亮出一段黄绶，沉声道：“皇上有旨，谁也不能动咱家！”

在赵王和赵赢惊讶的目光中郑和展开黄绶，只见上头写着‘郑和肩负护驾重任，尔等不得冒犯，违者以谋反论！’上面加盖着皇帝的朱印！

“这是皇上何时给你的旨意？！”赵王目光惊疑不定地问道。

“自然是皇上昏迷之前。”郑和淡淡道：“王爷，咱家的责任是护驾，你们怎么闹咱家不管，但就是不能让咱家离开这里一步。”

赵王看向赵赢，用目光询问，不如说这旨意是伪造的，来硬的便是！

赵赢却坚决地摇头，这寝殿内外，全都是郑和的亲信。而且郑和的武功高绝，比自己差不了多少，真要硬来，吃亏的一定是自己。

“哼！我们走！”赵王知道讨不到好处，气哼哼地带着赵赢离去。

小院，王贤侍弄完了菜园，正看着茁壮成长的菜苗，跟顾小怜说笑。顾小怜被王贤逗得满面笑容，明艳不可方物。她虽然仍然目不能视，口不能言，但听力已经完全恢复，神情动作也彻底灵动起来，只是双目依然无神，让这份灵动失色不少……

这时，戴华凑过来，低声禀报道：“大人，方才郑家粮店收到两份杨士奇送来的秘札，还有一枚皇帝的金宝。吴大人请示该如何处置。”

“想不到，杨学士还真是蛮拼的。”王贤闻讯愣了一下，旋即笑了，“这才对嘛，堂堂三杨之首，怎么可能束手待毙呢？”

“什么三杨？”这下轮到戴华愣神了，他只知道杨荣杨士奇这二杨，却不知另外一只羊是什么来路。

王贤当然不会告诉他，另外一杨乃是关在诏狱中的杨溥，将来这三杨可了不得，从洪熙朝到正统朝，掌控内阁二十载，硬生生让大明朝度过了永乐末年严重的财政危机，缔造了赫赫有名的洪宣之治，彻底稳固了大明的国祚。

同时，三位德高望重的大学士，也彻底奠定了内阁在大明朝的中枢地位，从此处理国政、任用官吏的权力，基本转移到内阁手中，皇帝不再亲理朝政，而是行‘垂拱之治’，只拥有最高的裁决权和至高无上的地位而已。

就是从三杨开始，大学士成为文官集团的领袖，与丞相只差一个称呼而已。也是从三杨开始，文官集团的地位超过了武将勋贵，到土木堡之变后，彻底凌驾于武将集团之上，将大明朝变成了彻头彻尾的文官时代。

王贤虽然不清楚，三杨在未来二十年都做了哪些深谋远虑之举，但毫无疑问，能将唯我独尊的皇帝逼回后宫，把不可一世的武将打落凡尘，这三位定然皆是权术超人、谋略盖世之辈！

而这其中，杨士奇又是最出类拔萃的一个……

王贤正是知道这一点，这次才无论如何都要将杨士奇拖下水，握住他们的把柄，未来才好愉快地相处。正因为相信杨士奇的本事，一定可以扭转乾坤，王贤才能安心在这里种菜，如果此刻内阁中没有杨士奇和杨荣，王贤拼着让手下劫狱，也早就破门而出了。

杨士奇之前一直百思不得其解，王贤为何乖乖被东厂软禁，丝毫不做挣扎。如果让他知道，很大程度上是因为，王贤相信他的能力，希望逼他下场出手，不知会不会气得七窍生烟。

不过，杨士奇把金印也一并送过来，似乎已经明白王贤的如意算盘，要逼他接过这副担子，替他们继续下去。

这样说来，也算是一报还一报了。

小院中，面对戴华关于‘第三只羊’的疑问，王贤只能含糊过去。他拍了拍

裤腿的土，支着膝盖起身道：“让吴为把两道密旨送去太子和太孙手中吧。”

“大人，您还是要掺和进去？”戴华看着王贤，他一直觉着，自家大人乖乖被囚禁，就是想置身事外，不惹因果，不再掺和他们老朱家的破事儿！

“废话。”王贤苦笑道：“三位大学士如今估计已经在诏狱吃牢饭了，我再继续装死下去，就真的离死不远了。”说着，他神情一沉，看一眼双目无神的顾小怜，冷声道：“何况，该报的仇还没报完，不掺和也得掺和！”

“是！”戴华闻言神情大振，在这方寸之间被关了整整两个月，他感觉浑身都要生锈了，兴冲冲问道：“大人！咱们怎么办？”

“把地种好。”王贤一本正经地回答道。

“啊？”戴华彻底被搞懵了。

“行了，别瞎操心了，吴为、严先生他们知道该怎么做。”王贤笑着拍拍他的肩膀：“咱们耐心等着有盖世英雄从天而降，救咱们出苦海吧。”

“哎……”戴华只好把满肚子的问题憋了回去。

天色向晚，夕阳如血。

北京城中一片兵荒马乱，东厂锦衣卫的官兵，从东厂胡同中潮水般涌出，奔赴京城的各个方向。很快，厂卫官兵特有的钉靴跺地声，铁链的摩擦声，还有穷凶极恶的呵斥声，便响彻北京城的大街小巷。

京城的百姓这些日子已经习惯了这种恐怖的气氛，店铺赶忙停业上木板，百姓也各自回家，关门闭户，却仍改不了好看热闹的天性，偷偷从门缝中看着呼啸而过的长长队伍，忍不住小声议论起来。

“这次看上去非同寻常。”经验丰富的明眼人，很快察觉出了不同。“往常抓人，不会有这么大阵势……”

“是啊，咋跟要打仗似的？”旁边人深以为然。

“啥？打仗？！”这下可把不少人吓坏了：“那这日子可咋过啊！”

这时候的成年人，都是经过靖难之役的，知道一打仗，老百姓便猪狗不如，哪里还有什么日子可言？

“自即日起全城戒严！城门关闭，不许任何人出入！”这时，一声声粗暴洪亮的号令声，从大街上传到老百姓耳中。“自即日起严格宵禁，白日亦无故

不得外出，有天黑出门或白日无故外出者，一律收监！”

“还好，只是戒严……”不少人松了口气。

“没见识了吧。”有老成之人忧心不已道：“每逢大事，才会戒严，如此戒严，必有天大的事情发生！”

“吓！什么大事！不会是皇上驾崩了吧？”旁人颤声问道。

“别瞎说，当心把你抓到诏狱去！”老成之人声色俱厉。

“成成，不瞎说。”旁人吓得缩缩脖子，看着一队东厂番子进了前头的槐树胡同。不由瞪大眼道：“他们去杨学士府上了！”

杨士奇的学士府乃皇帝所赐，前后三进的院子，东西没有跨院，算不上多大。但他的家眷大都在江西老家，跟随在他北京的只有次子杨道，以及一名老仆，两个丫鬟。且杨士奇很少回府，整座宅子平日里总显得空荡荡。

但今日，学士府恶客盈门，数不清的东厂番子从洞开的府门蜂拥而入，小小的院落被踏得地面都颤动起来。风遗尘整理校对。

“分头搜查！一个都不许放走！”东厂的二号人物马德亲自带队，一进来就呼喝着下令。

东厂番子马上分做数路，涌入每一重院落，每一个房间，开始揭地三尺的搜查。马德则领着一群手下，直奔中院正屋。

正屋里，杨士奇对待立在一旁的儿子道：“不要怕，不要给祖宗丢脸。”

杨道面色发白地点点头，紧抿着嘴唇看着一拥而入的东厂众人。

马德等人冲入屋中，一下就愣住了，只见杨士奇端坐在官帽椅上，他的儿子侍立一旁。但吸引马德等人目光的，却是杨士奇身前一口黑亮的棺材。

这分明是没打算活着从诏狱出来。

“杨士奇！”马德定了定神，摆出一副凶狠的面容道：“你涉嫌谋害王贵妃，偷窃皇上印玺，跟我们走一趟吧！”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杨士奇从容地一笑，好像对方只是来请自己去做客一般。

“锁了！”马德最看不惯文官这副‘泰山崩于前不变色’的臭架子，咬牙切齿

地一挥手。

马上有四个番子提着锁链上前，杨士奇依然坐在那里一动不动。两个番子将铁链套住他的脖子，给他戴上手铐脚镣，然后将铁索穿过镣铐，再加上一把大铜锁。

第一千一百一十二章窃国者诸侯

这是用来对付江洋大盗的虎狼套，但凡被锁住了，任你武功高强也逃脱不得。但给杨士奇戴上，却是为了羞辱于他。因为从头到脚都是锁链，每走一步都会银铛作响，而且人犯受锁链限制，只能弓腰碎步行走，就像裹脚的老太太一样，所以又有个名字叫‘金步摇’。

杨道也同样戴上了金步摇，东厂番子重重一推父子俩的后背道：“出去吧！”

杨士奇父子便踉踉跄跄向前几步，扑通一下双双趴在地上。毫不意外，引来了东厂番子们的哄堂大笑。这些日子，东厂番子们频繁爆发出这样的笑声，让他们觉着这段可以肆意羞辱达官显贵的人生，实在是快意至极。

杨士奇却神情平静，有些艰难地从地上爬起来，再伸手掸一掸衣袍上的尘土，然后从容地向外走去。他的儿子杨道也爬起来，跟着父亲往门口走去。

看这父子俩宠辱不惊的做派，马德等人心中一阵腻味，但看到面前高高的门槛，又幸灾乐祸起来，一个个抄手立在那里，想看看这父子二人爬过门槛的窘态。

果然，杨士奇走到门槛前，愣了一下。

“想过去吗，很简单，像狗一样趴下，然后就能爬过去了！”一名东厂执事怪笑道。

谁知杨士奇不慌不忙，背对着门槛缓缓坐下，用手将两条腿依次抬过了门槛，然后便缓缓站了起来。

杨道自然有样学样，让想看他们父子笑话的东厂太监们好生失望。

“搜！”马德恶狠狠地啐一口，让人重点搜查这间正屋。正屋里最显眼的，自然便是那口棺材，可几个番子合力将棺材盖掀开，却发现里头只有杨士奇的官服和官帽，其余什么也没有。

这时候，别处搜查的番子也纷纷过来禀报，说宅子里空空如也，一个人都没有，也没有值钱的东西，更别提要找的印玺了。

马德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死死盯着站在院中的杨士奇，阴声问道：“人都去哪儿了，东西呢？”

“朝廷已经半年用宝钞发俸禄，哪还养得起家人，早就都遣散了。”杨士奇淡淡道：“至于东西，值点钱的都卖了换粮食，不值钱的想必你们也看不上眼。”

“我问的是印玺！”马德咬牙切齿道。“你们从寝宫里偷走的那枚！”不少厂卫官兵这才知道，原来皇上的印玺丢了。

“一派胡言！”杨士奇把脸一沉，虽然锁链加身，却不改忠臣气度道：“本官乃圣人门徒，渴不饮盗泉之水，热不息恶木之阴！更不要说偷窃皇上的印玺了？！”

“这么说，你是不承认了！”马德转动着脖颈，将指关节捏得叭叭作响，阴森森道：“那就到诏狱试一试，看看你能熬多久？”

就在杨道以为，自己的父亲要做那受尽酷刑，仍铁骨铮铮，死不开口的大丈夫时，却听杨士奇幽幽说道：“印玺确实是经我之手带出宫的。”

“哦？”不光杨道愣在那里，就连马德等人也愣住了，还以为要费一番工夫，用上十八般酷刑，才能撬开杨士奇的嘴呢。没想到他稍一吓唬就招了，跟那些脓包懦夫别无二致。

“哈哈哈哈！”马德等人笑得前仰后合，眼泪都夺眶而出地大笑道：“不愧是大名鼎鼎的杨学士，如此识时务，当真是人中俊杰！”

‘还有脸叮嘱我不要给祖宗丢脸，祖宗的脸让你一个人丢光了。’杨道面色灰败，生出偶像幻灭的锥心之苦，恨不得立即断绝了父子关系。

杨士奇却神情自若，仿佛一切都跟他无关。

“这么说，你承认是你盗走了御印？”马德轻蔑地看着杨士奇。

“你耳背吗，本官只是说，金印是我带出宫的。”杨士奇却淡淡道：“但不是偷的。”

“什么意思？”马德被搞糊涂了，一众手下也面面相觑，不知姓杨的在说什么。

“不告而取谓之偷，但御印是皇上所赐，命本官送给太子殿下，怎么会跟偷扯上关系？”

“什么？！”马德等人倒吸一口冷气，险些被活活吓死。还是马德脑袋转得快，定定神，厉声喝道：“一派胡言！皇上至今仍昏迷不醒，怎么可能赐印给你？！”

“皇上自然曾清醒过。”杨士奇缓缓说道：“当时在场的还有郑公公，你们不信可以去查证。”

“呃……”听到杨士奇这样说，马德等人一时间竟不敢胡乱开口。郑和乃皇帝心腹，手握重兵，要是真给杨士奇背书的话，可不是他们这些喽啰敢随便质疑的。

又听杨士奇满面正气道：“还有，本官乃内阁大学士，没有皇上的旨意，任何人不得拘传，你们的旨意何来？给本官看看吧！”

“这……”马德等人这些更是无言以对。朱棣虽然有玉玺、金印，以及各种私章。但了解宫中制度的人都知道，通过朝廷正式颁布的诏书、圣旨，用的是皇帝玉玺。不通过朝廷，由皇帝下达的谕旨，也叫中旨，则加盖金印。至于其他私章都是皇帝私下里题诗作赋，赏玩字画时使用，并没有印玺的作用。

朱棣的金印失却后，朱高燧手中虽然有玉玺和各种私章，却没法在谕旨上使用。所以此刻马德怀里的‘旨意’，不过是赵王手书，加盖了赵王的王印而已。真要较真起来，非但不能作为捉人的依据，反而是藩王勾结厂卫的罪证。

只是这种时候，没有人会跟你论这个，手无寸铁一方只能任由如狼似虎一方宰割……所以杨士奇一开始，什么都没说，而是任由他们把自己拿了。直到此刻，吓唬住了马德等人，才提出这一条作为震慑。

当然也只是震慑而已，并改变不了什么……

好一会儿，马德等人才回过神来，恼羞成怒地让人将杨士奇父子押上囚车，然后押送回诏狱去……杨道看向父亲的目光，却又恢复到无比崇敬的状态。他很清楚，纵使什么都改变不了，但自己父子可以少受皮肉之苦了。因为对方的焦点必定会转移到别处去……

西苑，夜色漆黑。

寝宫外点起一盏盏红色的灯笼，远远望去，宫殿就像漂浮在红色的海洋上，阴森森，令人胆寒。

赵王背着手在寝宫院中来回踱步，脸上满是焦灼之色。从下午时分，他便一直保持这样的状态，滴水未进，粒米未沾，两眼血红血红，就像高悬在梁柱上的灯笼。

之前便有禀报，说京城城门关闭，厂卫和顺天府的官兵在大搜全城，掘

地三尺也要将丢失的金印找回来。但赵王并不抱多大希望，那是一枚可以藏在身上任何地方的印章而已！比个火折子还小，上哪里去找？！

赵王很清楚，只能把希望寄托在撬开三个大学士的嘴巴上！只有让他们招认出金印的下落，才能找回！

‘实在不行，只能伪造一枚了！’赵王已经做好了最坏的打算。‘只要谎称已经找回了金印，就可以糊弄过去！’

但他很快就否定了自己的想法，皇帝的金印如果那么好伪造，这大明的江山早就乱了套！

虽然一般人可能分辨不出来，但只要有真的一比较，就能高下立判，根本不必多言。

赵王正满心烦躁，看到赵赢从外头进来。赵王连忙去看赵赢的脸色，才想起来这老太监永远一张死人脸，根本看不出变化来。只好沉声问道：“怎么样，招了吗？”

“招了……”赵赢点点头，神情却愈发阴沉道：“三人一口咬定，那金印是皇上所赐，让他们带出宫去，交给储君的！”

“胡说八道！”赵王闻言勃然大怒道：“皇上一直昏迷在那里，怎么把金印赐给他们？”

“他们说，当时有郑和在场，可以由他作证。”赵赢阴着脸道。

“郑和！”赵王俊秀的脸上，写满狰狞之色，道：“他们果然勾结在一起了！”

“是。”赵赢早就想清楚前因后果，沉声道：“郑和已经和我们撕破面皮，必然会替他们说话，横竖他手中有旨意护身，我们也拿他没办法！”在他看来，此情此景之下，连进去向郑和求证的必要都没有。

“真的没有办法吗？！”赵王咬牙切齿。

“是。”赵赢点点头，轻声道：“郑和手中有兵，又有旨意，名实皆备，正常情况下，谁也动不得他。”

“难道一点办法都没有吗？”赵王满面不甘，又重复一遍。他很清楚，虽然已经全城戒严，但对方一定有办法将金印送出京城，这样一来，太子也好，太孙也罢，全都可以摆脱束缚返京了！

一旦让正牌子储君回到京城，他费尽心机才营造出的大好局面，一下子就会岌岌可危！功败垂成也毫不意外……

“还有最后一个办法。”赵赢目光冷冽，狠声说道：“请王爷立即下定决心，在储君回京之前身登大宝！以皇帝之尊压制前代储君！”

赵王的瞳孔猛地一缩。

第一千一百一十三章送信

听了老太监的话，赵王平白出了一身冷汗，赵赢的意思很明白——要抢在太子或者太孙回京之前，用武力干掉郑和后弑君，再伪造遗诏登基！

虽然早就知道，终究要免不了走这一步，但事到临头，赵王才知道，做此决定是何等的千难万难！

且不说弑君之后，自己必定要被钉在弑父篡位的耻辱柱上，太子和太孙必定会大肆宣传此事，令天下人耻于与自己为伍。单说有郑和坐镇宫中，大军保护宫掖，凭赵王手中目前的兵力，恐怕没法速胜。一旦不能速胜，图谋曝光，自己将沦为千夫所指，遭遇全天下的围攻啊！

见赵王脸色数变，满面纠结，就是无法下定决心。赵赢暗叹了一口气，自觉有些徒劳地再劝道：“王爷，当断不断，反受其乱！”

“我知道，本王知道……”赵王点点头，满嘴苦涩道：“可此事一旦发动，必须速战速决，在所有人都没反应过来之前，造成既成事实！但我们筹备的时间太短，上直卫的军队还有大部分不在手中，西苑的宫门也依然在郑和的掌控之下……”

“王爷！这种事不能等到把握十足才动手，时机就彻底错过了！”赵赢沉声道：“我们如今上十二卫已有其四，还有王爷本身的三卫兵马，加之郑和的军队要镇守各处，咱们真正需要面对的，最多不过一万多人！咱们可以在局部形成双倍于敌人的兵力！王爷，有五成把握，就要放手一搏，如果天命在王爷，自然可以大功告成！”

“如果……”赵王下意识想反问一句，‘如果天命不在本王，怎么办？’但这个问题实在可笑，他又硬生生咽了回去。可这一刻的犹疑不定，已然分毫毕现地映在赵赢眼中。

“老奴会在三天之内，拿下一处宫门。京中戒严也会再维持三天。”赵赢已经明白，指望赵王立即做出决断，是不可能了。只得叹了口气，退一步道：“王爷还可以再考虑考虑，如果三天后依然不能下定决心，那么王图霸业休要再提，老奴也得考虑退路了……”

“好。”赵王点点头，深深吐出一口浊气道：“本王不会让你失望的。”

全城戒严仍在持续，前门内郑家粮店，也与其他店铺一样店门紧闭，似乎是尽可能地减少麻烦。

店铺内，几名店家、账房、伙计，还有一名坐在轮椅上的文士，状若百

无聊赖地在打着牌九。这似乎一点也不稀奇，生意做不得，总要找些事情来打发时间。

但倘若仔细看桌上的骨牌，就会发现这几个人根本不是在打牌，他们将一张张骨牌摆在不同的位置，组成不同的形状，慎而重之的不断变化着局面，分明是在进行某种推演。

这几个人里，为首的也不是店家打扮的男子，而是一名相貌极其普通的伙计，他抱着手臂，目光凝重地看着那名坐在轮椅上的文士。文士手中拿着几块骨牌，投入到代表囚牢的区域内，神情凝重地沉吟着。

“严先生，现在是怎样的局面？”那名伙计一开口，是吴为的声音。

“互相牵制，谁也奈何不得谁。”被称为严先生的文士，自然是严清，王贤的头号谋士。他指着分座一大一小两阵营的骨牌道：“虽然赵王这边势大，但三位大学士成功将郑和拖下水，郑和手中有禁军，有圣旨，赵王不破釜沉舟，奈何不得他。”

“只要奈何不了郑和，那么送到我们手中的金印，就是赵王最大的麻烦！”吴为顺着严清的话道：“只要我们将其送到太子或太孙手中，储君就有可能靠此翻盘！”

“不错，赵王虽然声称金印是大学士偷出宫中，但此事太过匪夷所思，没有多少人会相信。”严清点点头道：“到时只要郑公公站出来，证明皇上曾经在大学士到来时清醒过，这枚金印就可以很大程度上号令文武。”

皇帝印宝除了材质珍贵，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地方。之所以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不过是因为大家相信它代表皇帝的意志，一枚被认为是被偷走的印宝和一枚被相信是皇帝给予的印宝，代表的意义可谓天壤之别！前者乃是失窃的皇家宝物，后者却是皇帝权力的代表！

而决定这枚印宝到底是前者还是后者的关键因素，就是天下人如何看待这件事。天下人相信是前者，那么持有印宝者非但没有任何好处，还会被群起攻之，天下人相信是后者，那么持有印宝者，将是皇帝的代言人，可以号令天下！

“所以这枚金印，我们应当立即送出。”吴为点点头道：“只是太孙近，太子远，不知该送往何处。”太孙现在就在距离京城不到三百里的宣府，太子却在近两千里外的南京。

“按说自然是送给太子殿下。”严清看着桌上的牌面，目光愈发严峻起来，皱眉道：“但恐怕来不及……”顿一顿，他解释道：“眼下的局面，赵王比我们更清楚，一旦皇储回京，他的麻烦就大了。所以我推测，最近几天他就

会放手一搏！”

“这么说，给太孙殿下把握还能大些？”吴为轻声道。朱瞻基如果换马不换人，接到旨意后，可朝发夕至，一天就到京城。

“是。但以太子和太孙如今的关系看，恐怕会生出许多枝节。”严清微微点头，眉目间颇有顾虑，叹口气道：“还是看大人的意思吧。”

“嗯。”吴为点点头，虽然和王贤的联系无碍，但毕竟消息传递也需要时间。

到了傍晚时分，王贤的指示终于送来了，命吴为将两道旨意分别送往宣府和南京，却只字未提金印的事情。

“大人这是什么意思？”吴为不解地问严清道。“为什么不提金印如何处置？”

“大人的意思很明白，金印暂时放在我们手中，至于该给谁，该什么时候给，视情况而定。”严清松了口气，他真担心王贤会把太子和太孙视为一体，让他们将金印就近交给太孙。

“好。”吴为认同地点点头，便吩咐一旁的店掌柜，将两道旨意送出京城。

按照太祖皇帝定的规矩，军队的口粮应该由附近的官府直接解运。但迁都以后，军粮都要从南方发运，单靠官府的漕运难以满足，所以很多粮店做起了军粮生意，将从各种渠道收到的粮食，卖给军队补充军粮。但这种生意不是谁都能做的，有后台的粮店做这种生意量大利多，就像得了个聚宝盆。没有后台的粮店想染指这种生意，会赔得倾家荡产，被吃得连骨头都不剩。

郑家粮店显然属于前者，他们同时供应十几处军营的粮草，今日的几车粮食，是发往驻守在朝阳门附近的军营。当郑老板亲自押着车到了军营门口，守门的官兵笑道：“什么风把郑老板吹来了？”

“城里戒严，店面没有生意，闲着也是闲着。”郑老板笑着过去，将一串铜钱塞到为首的小校手中，笑道：“给大伙买点儿酒。”

那小校接过铜钱，露出会意的笑，道：“进去吧。”

郑老板道了谢，便押着粮食进了军营。守门的小校将铜钱分给同袍，自己只留下串钱的串子上，三五枚铜钱而已。

不一会儿，那小校下值，正碰上准备去城头巡逻的一队士兵，小校叫住

领头的百户道：“齐百户，上回借你的钱。”说着将那几枚铜钱连着串子递给那姓齐的百户。

齐百户略一愣神，笑骂道：“你不说，我还忘了，这么点儿钱，算了吧。”

“别介，好借好还，再借不难。”小校将铜钱串子塞给百户。百户只好接过来，随手塞到靴页子里，约好了回头吃酒，便带队上了城。

百户和手下登上城头不一会儿，天色便黑下来，百户走到城墙拐角处，趁人不注意，将钱串子往外头一丢，同时咳嗽一下，高声道：“都过来，我说两句。”那钱串子便从高高的城墙上落下，啪嗒一声，掉在护城河边。

那啪嗒一声轻响，被百户的声音完全掩盖，官兵们看着百户走到城墙另一头，自然依言围了过去，听他老生常谈道：“这两日还会戒严，都把招子放亮点，夜里不要打瞌睡，不要偷懒，不要让人靠近城墙。谁出了问题，老子扒了他的皮！都听到没有？”

“明白。”士卒们七零八散地回应道。

“打起精神来！听明白没有！”齐百户面带愠色。

“明白！”这次的回答要整齐不少。

就在士兵们背对城外的这段工夫，护城河中居然冒出一名身穿黑色水靠的男子，双手一撑，从水中上岸，然后一把抓住那钱串子，转身重新回到水中。水波在夜色中无声无息地荡开，就像从来也没有人来过一般。

“散了吧。”约摸着东西应该已经被捡走了，齐百户这才摆了摆手，让部下该干嘛干嘛去。

水靠男子借着夜色的掩护，从护城河另一侧上岸，悄无声息摸出一段距离，便展开身法，撒足狂奔而去。奔出去一里近远，一名牵着骏马的骑士迎了上来，水靠男子将钱串子丢给骑士。

骑士用手指触摸着一枚铜钱上的凹痕，轻声道：“南京，太子。”又触摸另一枚铜钱，轻声道：“宣府，太孙。”然后便和那水靠男子各骑一匹骏马，分头策马狂奔而去。

第一千一百一十四章太孙回来了

次日过午时分，一队人马自西方狂奔而至，一匹匹战马口泛白沫，不断喷着响鼻，已是狂奔到脱力。马上骑士也同样疲惫不堪，但一个个神情坚定，目光严峻地望着远处高高的城墙。

为首的男子望之二十四五岁，蓄着整齐的短须，面庞黝黑，相貌堂堂，一双虎目透着威严的目光。正是久违的大明太孙殿下朱瞻基！

距离王贤手下送出消息到现在，也就是十个时辰左右，太孙殿下居然奇迹般地出现在了北京城下！

“殿下，消息没错，京城城门紧闭，我等当如何入城？”太孙身后的秦押目光忧虑道：“是不是等天黑，设法让侯爷的人接您进去？”

“不可！孤乃堂堂太孙，岂能学那鸡鸣狗盗之辈，平白堕了自己的威风！”朱瞻基冷声道：“打起孤的旗号！直接叫开城门！”

“是！”太孙殿下有了决断，秦押自不再劝，率众策马护送着朱瞻基向前。

此时的北京城虽然还没有后世的繁华，但人口也有百万之多，城内早就拥挤不堪，自然向城外发展。九门之外，军营附近，已经市镇颇多，人烟稠密，相当的繁华。

城外没有戒严，街上满是军民，看着这队飞驰而来的人马，纷纷注目观看，待看清那面明黄色写着‘朱’字的旗号，以及旗下那个黑色面庞的青年人，百姓无不惊呼起来：“是太孙殿下！太孙殿下回来了！”

朱瞻基目不斜视，率众穿过市镇。

这些日子城门紧闭，城外百姓一直猜测纷纷，现在看到太孙殿下回来了，哪有不跟着看热闹的道理，纷纷放下手头的活计，跟着太孙殿下往阜成门而去。

朱瞻基好像也有意识等百姓跟上，缓缓策马，闲庭信步一般到了城下。

阜成门上的守军，早就察觉到城下的异动，都凑到城头往下看，忍不住交头接耳起来。

“那人好像是太孙殿下吧？”

“什么叫好像，根本就是！”

“真的？”

“太孙殿下在京城这么多年，不知道出入城门多少回，怎么可能认错！”

士卒们正议论纷纷，下一刻却突然全都噤声，因为负责阜成门防御的千户高正，闻声登上了城头。

“都滚回去！挤成一团像什么样子！”高正板着脸，先把部下呵斥一通，这才缓缓走到城墙边，看着已经到了护城河前的太孙等人。

“城下何人？”高正明知故问。

“你眼瞎了吗？看不到是太孙殿下吗？”太孙身旁的秦押厉声道：“赶紧开城门！”

“距离太远，看不清楚。”高正却根本不买他的账，冷冷道：“京城戒严，城门紧闭，不得擅开！”

“大胆！太孙殿下奉旨回京，尔敢阻拦，不要命了吗？！”秦押亮出手中黄绶，愤怒的声浪传遍城上城下。

“奉旨？哪来的旨意……”高正愣了，他没想到太孙手中竟然有旨意。

“当然是皇上的旨意！”秦押沉声道：“你敢抗旨不遵吗？！”

“这个……”高正虽然投靠了赵王，但借他八个胆儿，也不敢在众目睽睽之下，说自己就敢抗旨不遵。只好丢下一句：“等着，我请示一下。”便匆匆下了城头，赶去禀报赵王。

西苑中，赵王一直犹犹豫豫拿不定主意，这几日自然很不好过。他足智多谋，却缺少决断的魄力，在不需要下最后决心之前，能做到举重若轻、从容布局，但真到了揭盖子的时候，却满心都是患得患失，唯恐一着不慎，满盘皆输。

素来极爱洁净的赵王殿下，居然脸上多了一层青色的胡渣，两眼更是布满血丝，不复往日的风采多矣。

当他得到禀报，更是吓了一跳，一下子打碎了手中的茶盏，瞪着通红的双眼，死死盯着报信的杨太监道：“你说什么？！”

“启禀王爷，太孙殿下已经到了阜成门外，手持圣旨要进京面圣……”杨

太监硬着头皮重复一遍。

“怎么可能？！”赵王咆哮起来：“他哪里来的圣旨？！”歇斯底里的背后，是深深的恐惧。太孙者，乃是皇帝册立，天下共认的大明储君！是他这个亲王永远都比不上的……

“自然是杨士奇他们给他的。”赵赢阴恻恻的声音，在赵王殿下耳畔响起，老太监出现在门口，冷冷道：“殿下，当断不断，恶果立现了吧。”

“这才两天时间……”赵王想辩驳一句，却又黯然低头住口。老太监说得没错，要是自己当机立断，两天时间，不论成败，都已经有了结果了。

“殿下。”赵赢看看赵王，眼下大家是一条绳上的蚂蚱，只能压下怒火，沉声说道：“如果您能下定决心，老奴豁出这条命去，也把你送上大宝！”顿了顿，他拉下脸道：“若您还不能下定决心，老奴只有让人打开城门，放太孙殿下入城了。”

赵赢说完，转身作势欲走。

赵王面色数变，终究下定了决心，放声大笑起来：“公公留步，其实本王早就下定决心，只是想看看公公，是不是铁了心跟本王走到底罢了。”

“……”赵赢站住脚，回头看向赵王，虽然明知道不是这么回事儿，但也没法细究，只能淡淡道：“王爷早有主意就好。”

“只是不知公公，是否已经拿下一处宫门？”赵王看着赵赢。

赵赢点了点头，轻声道：“永安门。”

“太好了！”赵王闻言大喜，沉声道：“本王马上便出宫，召集手下部署行动。”

“请问王爷，太孙那边如何处置？”赵赢问道。

“开城门，放他进来！”赵王又恢复了一贯的沉稳睿智，嘴角挂起一抹冷笑：“放他在京外，总是个祸害。现在自投罗网，省了本王许多工夫。”

“王爷所虑甚是。”赵赢点点头。原先担心太孙入京，会掀起许多风浪。但现在已经准备就绪，下定决心要将其一网打尽了，太孙在京外自然不如在京内，在宫外自然不如在宫内。

“你派人保护他入宫，不要让他跟闲杂人等接触。”慎重起见，赵王又补充一句。

“是。”赵赢轻声应下，又问道：“王贤呢？”

“按说好的办。”赵王一旦下定决心，就不再拖泥带水。

“好。”赵赢赞许地点点头，这才是成就大事的样子。

至于说好的，自然是在发动之前，将王贤干掉……

“处理完这边的事情，公公也请赶紧到本王府上，将最终的大事敲定。”赵王深深看着赵赢，沉声说道。

“遵命。”赵赢点头应下。

太孙殿下下一行人，在阜成门外等了足足一个时辰，城门才缓缓敞开。便见提督东厂太监赵赢，率领一百名身穿大红座蟒曳撒的东厂番子，和五百名身穿飞鱼服、腰挎绣春刀的锦衣卫，威严夺目而出。

看到赵赢这架势，朱瞻基瞳孔缩了缩，骑在马上，紧抿着嘴唇，面沉似水。

“老奴恭迎太孙殿下。”赵赢规规矩矩向太孙行了个礼，然后欠身道：“请殿下随老奴入宫。”

“赵公公。”朱瞻基心一沉，知道自己没猜错，赵赢这是要直接把自己弄进宫去，不让自己跟任何人接触。“这是我皇爷爷的意思吗？”

“殿下请。”赵赢避而不答，侧身请太孙殿下进城。

朱瞻基冷冷盯着赵赢好一会儿，最终也只能跟他入城。毕竟，皇帝病危天下皆知，自己身为皇帝最疼爱的太孙，应当一入京城，便直奔皇宫。推脱着不入宫，实在说不过去。

虽然知道太孙此去凶多吉少，但碍于规矩，秦桢还是只能将大部分护卫留在城外，亲自带了几个人，跟随太孙殿下左右侍奉。

街面早已清空，放眼望去除了东厂锦衣卫，便只能看到顺天府的兵，一个老百姓都看不到。朱瞻基就是再迟钝，都能嗅出空气中浓浓的不安气氛。

山雨欲来风满楼，黑云压城城欲摧。

朱瞻基被赵赢一路‘护送’，直接进了西苑。

一入西苑，朱瞻基便策马狂奔，东厂番子见状大惊，刚要出声阻拦，却被赵赢叫住。老太监双手拢在袖中，看着狂奔而去的太孙殿下，皮笑肉不笑道：“随他去吧……”

“皇爷爷！”太孙殿下一路狂奔到寝宫门口，大叫一声翻身下马，快步往殿内奔去。

“殿下……”杨太监见状刚要阻拦。

“滚一边儿去！”却被朱瞻基一把推了个屁股着地，真的滚到了一边。

推开拦路的杨太监，再没人敢阻拦太孙殿下。朱瞻基大步往内殿走去，眼里蓄满了泪水，神情十分心痛。

进去内殿，朱瞻基便看到骨瘦如柴的皇帝，气若游丝地躺在龙床上。太孙殿下再也抑制不住满眼的泪水，哭着冲到龙床边，失声叫道：“皇爷爷！”

但任凭他如何呼唤，朱棣都不肯醒来。一旁的郑和也跟着眼圈通红，劝了好一会儿，才把太孙殿下从沉痛中唤回。

朱瞻基详细询问了朱棣的病情，便一言不发地跪在龙床前，只紧紧盯着皇帝，仿佛想要将他的样子，永远记在心里一般。

第一千一百一十五章天人感应

刚进四月，北京城按说应是最为宜人的孟春时节，然而这几日却热气蒸腾，尘土飞扬，令人烦躁难耐。到了傍晚时分，终于来了乌云，黑压压一片遮天蔽日，空气却越发闷热，天地间仿佛凝滞了一般，似乎酝酿着入夏的第一场暴雨……

这时候，家家户户都开着门窗还嫌闷热。赵王府中，用来商议秘事的小书房却门窗紧闭，里头除了赵王和韦无缺，还坐着七八个赵王的心腹部下。

为首的乃常山中护卫指挥使孟贤。赵王是皇帝最宠爱的儿子，自然有直属的三卫兵马随扈，分别是常山中、左、右三护卫。孟贤四十多岁，仪表堂堂，乃赵王妻舅，也曾经跟随朱棣靖难、北伐，算得上身经百战。他虽然名义上只是常山中护卫的指挥使，但实则统掌着左中右三护卫，乃是赵王手下头号大将。

赵王虽然一直滞留京中，迟迟没有就藩，但他的三护卫一直在常山封地，上月才被赵王以操练的名义调入京城。这三卫一万五千兵马，自然是赵王殿下起事的最大本钱。但赵王再肆无忌惮，也不可能把一万五千多兵马统统调入京中，只有孟贤的中护卫如今在城内，其余两护卫在城外驻扎。

所以今次起事，还不能单靠常山卫，必须有上直卫的兵马加入！

位于孟贤之下的，乃十二上直卫之一羽林前卫指挥使彭旭，他是赵王多年的好友，正是赵王处心积虑，将他不动声色推到了这个关键的位置上。彭旭的军队对禁宫了若指掌，将在打开宫门后，带着人生地不熟的常山卫杀入宫中。

另外还有燕山左卫指挥使高正，常山左护卫指挥使马恕，常山右护卫指挥使田子和，兴州后屯军指挥使刘强，通州右卫镇抚陈凯，这些人手中的军队，便是赵王可以信赖的全部力量。

至于新收服的金吾左卫指挥使熊将军等人，因为时日尚短，不敢贸然与他们密谋大事，只求一旦发动，他们能按兵不动，事后能乖乖归顺，赵王殿下便心满意足了。

除了这些武将，还有一名文官，乃吏部右侍郎钱义，他是朱高燧的文胆、铁杆支持者，也是计划中，事成之后，帮赵王控制朝政的。因为文官集团普遍心向太子，虽然眼下迫于形势，纷纷向赵王服软，但积年日久的因袭之下，赵王哪里敢信任他们？所以眼下，只有钱义一个文官撑撑场子而已。

幸好，眼下是谋反，不是夺嫡，靠的是刀把子，不是笔杆子……

另外还有一个格格不入之人，乃是钦天监正王射成。这王某人手里没兵，也算不得文官，但却必不可少，因为他可以解释天象，传达‘天意’。

中国自古就讲究‘天人感应’，认为上天会通过天地自然之变，对人间的事情给予启示或警诫。故而事成事败，在事先都会有微妙或显著的天象征兆。例如紫微帝星暗淡，就是皇权遭遇挑战，贪狼星亮，便是战事要起。负责解释天象的官方人士，地方上叫阴阳生，朝廷里便是钦天监官员。

这个年代的人深信这一套，从朱元璋到朱棣，每临大事必观星象。尤其是朱棣靖难之前，若没有姚广孝和金忠等人反复用各种天象来鼓舞，能不能提起勇气，挑战建文帝还两说。

赵王亲眼目睹了父皇成功的全过程，在他决定复制靖难之役之时，自然不会忘了这些可以极大煽动人心的钦天监官员。事实上，赵王起初犹豫不决时，便让王射成去夜观天象，看看老天爷怎么说。

王射成在钦天监看了一晚上星星，第二天禀报赵王说：‘观天象，不久当有易主之变。’赵王这才下定了决心。

赵王把王射成又叫到这儿来，就是想让他再重复一下之前的话，给下面人鼓鼓劲。王射成其实是到了赵王府中，才知道赵王听了自己的话，居然决定篡位，简直要吓得尿了裤子。但赵王的刀已经架在他的脖子上，他不想掉脑袋，只有乖乖听话。

众人在书房坐定后，都看向突兀出现在这里的王射成，不知王爷把此人唤来要干什么。

赵王已经沐浴更衣刮了面，又恢复到往常俊逸洁净的模样，虽然坐在闷热的房间里，却仿佛身处清凉，眉宇间没有一丝燥意。他看看众人，缓缓开口道：“昨日钦天监王监正夜观星象，有所体悟，孤王请他来给大家说道说道。”说着看一眼王射成道：“王监正，把你看到的和得出的结论，一五一十讲给大家，不要有半句虚言。”

“是。”王监正拿起桌上的白帕擦擦汗，这才开口说道：“下官昨夜夜观星象，只见荧惑星冲犯紫微星，见帝星更位。这昭示着近日有皇权更替，皇上……”说到这儿，王监正两股战战，满头大汗，但在赵王的注视下，也只能颤声道：“皇上也就是这几天了，当有新君上位……”

“嘶……”在场众人纷纷倒吸冷气，果然被这消息震惊住了。

“那……”赵王不动声色地问道：“这征兆，当应到谁的身上？太子，还是太孙？”

“都……不是……”王监正汗如雨下，结结巴巴道：“以天象看来，应该在王爷的身上。”之前的话，还算是属实，但从这句开始，都是赵王逼他瞎编的了。

“哈！”听闻此言，孟贤等人大喜过望，拍着大腿激动起来：“果然！咱们王爷才是真龙天子！”

“这，王监正，本王与你无冤无仇。”赵王却故作姿态道：“为何要将这副苦差事推到本王头上？”

“王爷，天予弗取，必受其殃。”王监正心下作呕，还要苦劝道：“请王爷为苍生计，务必不要退缩啊！”

“哎，星象之言做不得准！”赵王却坚决地一摆手：“先生请先退下，这几日暂时在本王府中歇息，不要到处散播这种谣言。”

“王爷请三思……”王监正早就如坐针毡，闻言赶忙乖乖退下。

等王监正一走，孟贤等人赶忙劝道：“王爷！就像他说的，天予弗取，反受其咎啊！老天爷让你当皇上，你要是推三阻四，事后肯定悔之莫及！”

“哎！”赵王点点头，沉声道：“本王自然知道，大哥视我如眼中钉，要是让他当了皇帝，本王和各位，难免就要步我二哥等人的后尘了……”说着苦下脸道：“只是这种事，须得破釜沉舟，稍有三心二意便一定不成。”说着，他定定看着众人道：“你们做好准备了吗？”

“做好了！王爷放心！”孟贤等人拍着胸脯，群情激动道：“人死鸟朝天，不死万万年！俺们早就等着王爷下定决心了！”

钱义也拢着胡须点头道：“是啊王爷，如今朝野内外，都是心向王爷者，正所谓众望所归，王爷此时举事，必可马到成功！”

赵王装作沉思，起身踱了几步，方重重点头道：“好！本王不能让诸位失望！”言罢，他看着面露喜色的众人道：“事成之后，诸位便是本王的靖难功臣！”

“我等愿为王爷粉身碎骨，在所不辞！”众人登时满心火热，他们跟着赵王折腾，图的无非就是这个！大明朝的公卿勋贵，无非来自于开国和靖难，都是跟着皇帝一起造反的臣子！前有车后有辙，他们这些没赶上靖难的家伙，自然心心念念，想要再来一次！

待众人平复下激动的心情，这才商议起具体的行动来。其实，对该怎么

动手，赵王早就胸有成竹，此刻不过是要称称手下的斤两，看看他们有没有那份能耐。

然而听他们七嘴八舌，说了半天也没说到点儿上去，赵王不禁暗暗失望。心说，自己确实积累太差，身边的人才比不得大哥，甚至连二哥都比不了。若非如今已是天地同力、水到渠成，自己还真不敢轻举妄动。

见赵王沉吟不语，众人知道王爷这是不太满意，便渐渐都住了嘴，等着他的高见。

赵王眼下也只能指望这些材料，还得和颜悦色道：“诸位说的都不错，本王综合你们的意见，总结出几条，就算是咱们的行动方略。”

“王爷请讲！”众人暗暗得意，心说看来王爷对咱们还是很满意的。

“首先，如今全城戒严，十分方便我等行事，但还有必要加强戒备，以免走漏风声，或者有人不甘失败，从中捣乱。”赵王说着，看向高正和马恕，沉声道：“二位将军分别负责皇城内外，行事期间，不许任何人上街走动，有擅闯者格杀勿论！”

“遵命！”高正和马恕起身领命，后者又问道：“王爷，我等的军队何时入京？”

“起事之前，自会打开城门，放你和田将军的军队入京。”赵王淡淡道。

“是。”马恕点点头，和高正一同退下。

“孟将军，彭将军。”赵王又看向孟贤和彭旭，沉声道：“待到宫门敞开，二位便率兵跟本王入西苑，包围寝殿，不许任何人靠近！”

“遵命！”孟贤和彭旭抱拳领命道。

第一千一百一十六章真真假假

“田将军。”赵王看向田子和，沉声道：“你的任务是起事之后，分兵执公侯伯五府六部大臣，将他们带到西苑昭和殿外！”

“遵命！”田子和沉声应道。

“钱大人。”赵王看向钱义，沉声道：“届时你随本王入宫，由杨公公配合你，向公卿百官颁布遗诏。”遗诏自然是已经伪造好，废太子，立赵王了。

“下官必不负王爷重托！”钱义激动地颤抖起来，这实在是莫大的荣光啊！未来自己将是文官之首了！

“刘将军、陈将军。”赵王看着剩下的两名将领，沉吟一下道：“二位不必率军入城，万一事有不谐，总要留个退路。”

“理当如此……”刘强和陈凯见注定没法抢头功了，虽然满心遗憾，但赵王主意已定，也只能闷声应下。

“无缺。”赵王再看看韦无缺，心下十分失望，他原本指望此人能派上大用场，但谁知韦无缺好似已经耗光了全部斗志，变得颇为庸常。不过即使如此，韦无缺还是比大多数人都要优秀。

为了能激起韦无缺的斗志，赵王专门给他安排了一个任务：“起事之后，你带人去诛灭王贤。”

韦无缺暗淡的目光明显亮了一下，点了点头没有说话。

入夜，乌云如墨，天地漆黑一片。

西苑寝宫中，朱瞻基跪在朱棣床前，眼看着皇帝，全部精神却都放在一旁的郑和身上。

“郑公公。”朱瞻基低声说道：“孤知道你只忠于皇爷爷，可从那道给孤的旨意看，你应该很清楚如今的局势了……”

郑和眼观鼻，鼻观心，没有言语。

朱瞻基并不气馁，依然沉声道：“如今宫中朝上，都被我三叔和赵公公把持，无数忠臣无辜受戮，数不清的奸佞被提拔上来，公公就忍心看着太祖和皇爷爷辛辛苦苦经营的江山，被他们这样折腾？”

郑和还是不说话，朱瞻基微微皱眉，终于抬起头，看向郑和道：“你就忍心看着孤这个皇太孙，成为别人砧板上的鱼肉不成？！这真的是忠于我皇爷爷，还是只爱惜虚假的名声？！”

郑和叹了口气，依旧一言不发。

“郑公公……”朱瞻基的眼眶，已经通红一片了，哽咽道：“算我求你，就告诉我，皇爷爷可有吩咐，可曾有什么安排吧？孤给你磕头了！”

说完，朱瞻基作势要给郑和磕头，郑和赶忙探手将他扶住，苦笑道：“殿下，您就别逼老奴了……”顿一顿，压低声音道：“有什么事，您直接问皇上吧……”

“郑公公！”朱瞻基不无恼火地叫了一声，皇爷爷要是醒着，何必跟你费这口舌？！

“咳……”就在这时，朱瞻基背后突然响起一声微弱的咳嗽声。但这一声，在朱瞻基听来，却好比雷霆一样震耳，登时神情凝滞，痴痴呆呆地回头一看，不由双目圆睁，像被施了定身法一般，呆在那里一动不动。

因为他看到，已经昏迷数月不醒的永乐皇帝，居然睁开了眼睛！

“皇……”朱瞻基脑海中乱哄哄一片，无数个念头划过，一句‘皇爷爷’，哽在喉中发不出声。

“殿下，小声一些，皇上已经醒来的消息，外界还不得而知。”虽然知道以太孙的聪明机警，应该不会冒失喧哗，走漏了风声。郑和还是轻声嘱咐一句，然后退到门口，调动全身感官，替里面的祖孙隔绝外界的窥探。

龙床前，朱瞻基使劲揉了揉自己的眼睛，看到朱棣仍然微睁着一只眼，目光混沌地看着自己，确定不是幻觉，这才噙里啪啦落下泪来，颤声道：“皇爷爷，真的是您吗？”说着忍不住小声抽泣道：“皇爷爷，您没事儿实在太好了！孙儿以为，以为再也见不着……”太孙殿下说不下去，在那里涕泪俱下，哭得伤心无比，当然是由于祖孙俩感情确实深厚，但最主要的原因，还是一阵阵的后怕，幸亏，幸亏自己没有轻举妄动……

“这还叫没事儿？”朱棣依然只有一只眼能睁开，全身更是动弹不得，不过思维好似要强过从前，口齿也清楚了不少。“外有奸臣内有孽子，怎么可能没事？”

“皇爷爷……”朱瞻基不确定朱棣的孽子指的是太子还是赵王，小心试探问道：“您是什么时候醒来的？”

“朕昏了几天就醒过来了……”朱棣冷冷道：“他们用王贵妃的死来打击朕，朕岂能让他们如愿？”

“那皇爷爷为什么一直……”听了朱棣的话，朱瞻基心中震惊不已，这么说皇帝已经醒过来一个月了，居然瞒过了所有人。这么说，杨士奇他们游说郑和、偷带金印出宫、乃至假传圣旨之举，全都在皇帝的注视之下！

很显然，郑和之所以会帮大学士的忙，会抵抗赵赢和赵王，并非他有自己的立场，而是出自皇帝的授意……

“不这样，怎么让那些魑魅魍魉都蹦出来？”朱棣冷声道：“怎么放心把江山交给你？！”其实朱棣没说实话，他醒来之后，得知赵赢已经投靠了赵王，十分担心他们狗急跳墙，所以才一直装作昏迷不醒。

“皇爷爷！”朱瞻基又叫了一声，但这一声饱含着藏不住的喜悦！他听出朱棣有越过太子，直接传位给自己的决心了。

“你抽出朕的枕头。”朱棣虽然身不能动，眼睛也只能看到一线，心里头却十分清明。他用嘴角努一努枕头，低声道：“打开它……”

“是。”朱瞻基赶忙依言上前，先用一个靠枕，替下了朱棣枕着的枕头。然后将那黄色绸面暗龙纹的枕头，小心翼翼捧在手上，仔细摸索了一遍，果然发现里面有个硬邦邦的东西。他看了看朱棣，见朱棣眨眼示意自己打开，这才拿起桌上的银刀，将枕头的一侧划开，从里面摸出一个扁扁的檀木盒。

“打开。”朱棣说这话时，两眼直勾勾地盯着朱瞻基。

朱瞻基已经意识到盒子里是什么，呼吸不由自主变得粗重，目光也变得炽热无比。他颤抖着打开盒盖，果然见里面静静地躺着一份诏书。

“自己看吧。”朱棣幽幽道。

朱瞻基双手拿起那段好似重逾千斤的黄绫，展开一看，登时愣在那里。只见上面的朱字寥寥，却触目惊心——‘朕不豫，一应丧礼遵太祖皇帝制度。皇太孙朱瞻基仁孝无双、文武皆备，于诸儿孙中最肖朕躬，朕自幼抚养宫中，悉心教导，知其必能克承大统。’

如果仅是这前半段，朱瞻基自然会谢天谢地，然而还有最后两句，让他肝胆俱丧——‘然朕虑逆臣王贤甚重，若皇太孙能执而斩之，则著继朕登基，即皇帝位。钦此。’

后面加盖了朱棣的皇帝之宝，通红的玉玺映得朱瞻基满目血光，久久无法回过神来。

朝思暮想的皇帝之位，居然要用王贤的性命来换，这让朱瞻基一时间难以决断。毕竟，无论如何，那都是他情同手足的兄弟，帮他坚持到今天的头号功臣！

哪怕这些年略有龃龉，也改变不了太多……

“怎么，你不愿意？”朱棣一直紧盯着太孙，看到他眼里浓重的迟疑和抗拒，苍老的声音变得严厉道：“不要让朕失望！”

朱瞻基这才失魂落魄回过神来，猛然抬头看着朱棣，颤声道：“皇爷爷，孙儿，孙儿……做不到啊！”

“你做不到？”朱棣双眼流露出浓重的失望之色，冷冷道：“那这皇位，就让他们争去吧，谁争到算谁的……”

听到朱棣失望的话语，朱瞻基赶忙哀求道：“皇爷爷，王贤纵有万般不是，总有救驾之功，孙儿愿将他永久囚禁，以代死罪！”

“不行！”朱棣眼中射出浓重的怨念，厉喝道：“不在阴曹地府见到他，朕死不瞑目！”

“……”朱瞻基震惊地看着朱棣，他没想到，朱棣对王贤的怨念已经到了这种程度。

朱棣当然对王贤恨之入骨，他这辈子，还没有如此恨过一个人！哪怕是方孝孺、铁铉那些辱骂他的建文孽臣，也只是让朱棣感到气愤而已。只有王贤，让朱棣真真切切，恨不能寝其皮、食其肉！

作为臣下，怎么能够抗拒皇帝的处置？不知道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吗？！

作为臣下，怎么敢杀害皇帝的儿孙？不知道龙子龙孙是碰不得的吗？！

作为臣下，怎么敢威逼皇帝？不知道龙有逆鳞，触之者死吗？！

作为臣下，怎么敢逼得皇帝颜面尽失地退让？不知道朕是永远的胜利者吗？！

只要一想到王贤，朱棣全身每一个毛孔都充满了仇恨，哪怕是一时迫于形势，奈何不得他，也得让新君杀了他！

“你必须杀了他……”朱棣目光冰冷地看着太孙，朱瞻基下意识地摇头，

刚要说些什么，便听朱棣幽幽道：“除非你放弃太孙之位，永远退出皇位之争.....”

“那.....”朱瞻基艰难地问道：“皇爷爷是否会饶过他？”

“不会。”朱棣冷声道：“谁继承朕的皇位，都有这个条件。”顿一顿，皇帝问道：“你想好了没有？”

第一千一百一十七章泄密

“孙儿……”朱瞻基牙齿下意识地打颤，委实难决道：“皇爷爷给孙儿一点时间。”

“朕给你一炷香的时间。”朱棣却不给朱瞻基时间，森然道：“一炷香燃尽，你若不肯接旨，也就不必接旨了……”

在皇帝的示意下，郑和点着了一柱线香，将那散发着沉香气味的线香，摆在朱瞻基面前。

看着那袅袅飘动的白烟，朱瞻基陷入了深深的挣扎和迷惘……

抛去感情不谈，他要想坐稳皇帝宝座，绝对离不开王贤的帮助。别的不说，这次他能及时得到消息，火速返回京城，也全靠了王贤的手下出力！

更别说，天下人都知道，王贤屡次救他于水火……

袅袅白烟中，朱瞻基仿佛回到九龙口，面对着铺天盖地而来的蒙古铁骑，太孙殿下那时的绝望和恐惧，至今仍记忆犹新，时常在噩梦中重现。是王贤主动冒充自己，才让蒙古人放走了自己这个真正的太孙，而他却被蒙古人捉走，九死一生方还……

还有京郊南海子，在那最绝望的时刻，是王贤率众从天而降，将他和朱棣从重重杀机中拯救出来！

十年来，王贤为他出生入死，没有王贤就没有他这个太孙的今天，这是天下人都知道的。要是自己杀了王贤，哪怕是奉旨行事，也必定会被天下人唾弃的！

更何况，今时今日的王贤岂是那么好杀的？要是真那么好杀，皇爷爷干嘛不亲自动手，那来的有多痛快？非得假自己之手作甚？还不是因为杀了王贤的后果实在太严重！皇爷爷自知时日无多，不愿意再面对崩坏的局面，所以要一股脑丢给自己？！

可是，不答应行吗？不答应的话，自己就要被永久剥夺继承皇位的权力了，那可是自己无论如何都绝对不能承受的啊！

更何况，就算自己不答应，换了别人当皇帝，王贤也一样会被杀掉……

不知不觉，一炷香时间很快过去，看着彻底燃成灰白色粉末的线香，朱棣幽幽问道：“接不接旨？”

“孙儿，孙儿……”朱瞻基满心纷乱的念头，耳朵里尽是各种各样的声音，嘴巴仿佛不受控制的张开，嘶声说道：“孙儿接旨……”

“哼……”朱棣冷哼一声，对他的表现极为不满：“婆婆妈妈。”

“皇爷爷教训的是……”朱瞻基赶忙低下头，收起脸上纠结的表情。他深吸一口气，神智恢复正常，一半是解释，一半是询问道：“孙儿只是在担心，如今赵王叔和赵公公已经掌握宫中朝中，恐怕不会甘心皇爷爷传位于我。”他只字未提太子，仿佛没有那个爹一样。

“朕既然决定传位于你，自然不会让他们捣乱。”朱棣却有强大的自信，这自信来自于他笑傲天下无人相抗的二十年，是那樣的浓烈和真实。只听他淡淡道：“明日朕便召他们入宫，看到朕已经苏醒，莫非他们还敢乱来不成？”

“皇爷爷，为保万无一失，还要有备无患啊！”朱瞻基低声劝道。

“哼！不必！”朱棣冷声道：“你先回去歇息吧，明日再来侍奉。”

“是。”积威之下，朱瞻基哪敢违背朱棣的命令，只能乖乖退下。不过他自然不会出宫，如今这京城之中，对太孙殿下来说，最安全的地方就是西苑。何况就算西苑杀机四伏，朱瞻基也绝对不会这时候出宫！

一旦出宫，再想进来可没那么容易了！

待朱瞻基离去，朱棣疲惫地闭上眼睛，面上浮现出浓浓的灰败之色，若非鼻翼微微翕动，和死人也没什么区别。他确实是在被王贵妃死讯刺激昏迷后数日苏醒，但病情并没有好转，反而愈加恶化，每日只能维持一段时间的清醒而已。

郑和上前，想给朱棣盖好被子，让皇帝好好歇歇，朱棣突然吃力地睁开眼，低声问道：“禁军不会出什么乱子吧？”

“老奴不敢打包票……”郑和低声道：“赵公公掌握禁军许多年，这阵子老奴又一直没出寝宫……”

“哎……”朱棣知道，这也怨不得郑和，谁让自己横行一世，到最后只有这一个信得过的郑和，又不能把他分两半，顾得了这头自然顾不了那头。压住心头浓浓的挫败，朱棣沉声道：“勇士营总不会有问题吧？”

“勇士营不会有问题。”郑和轻声道。勇士营是朱棣从蒙古人和其他内附的藩族中，挑选出精悍勇武之士组成的一支军队，素来只听从朱棣一人的命

令，甚至连御马监的命令都不理会。“是否把勇士营调到寝宫外把守？”

“嗯……”朱棣眼皮垂下，缓缓说道：“你连夜将他们调入宫中，然后埋伏进密道。”

“皇上，这么多的军队调动，很难瞒过所有人。”郑和有些担忧道：“老奴担心会走漏风声。”

“朕也没打算瞒着他们。”朱棣的声音越来越轻，直至微不可闻：“朕，倒要看看，谁还敢乱来……”

“是……”郑和看着沉沉睡去的朱棣，心头升起明悟。皇帝已经到了人生的最后关头，再没有与人争斗的情绪，只想安安稳稳走好这最后一程。所以让勇士营入密道，显示出皇帝早有准备的架势，好把野心勃勃的家伙吓退。哪怕只是暂时平安无事也好，哪管他死后洪水滔天。

东厂对宫中的大清洗十分彻底，如今各处宫室，全都是赵赢的门下，西苑中的风吹草动，都逃不过老太监的耳目。

是以郑和尽管已经十分小心，趁着夜色悄悄调勇士营入宫，但还是第一时间就被赵赢的手下发现，报到老太监这里。

“郑和把勇士营调到寝宫，入了密道？”听着下面人的禀报，马德眉头紧皱道：“这马三宝越来越本性毕露了，他这是想要对付谁？”

“太孙刚刚回宫，他就来这套，莫非两人这就勾结起来了？”掌班太监也沉思道：“还真有可能，那份召太孙回京的伪诏，可不就是郑和和那帮大学士搞的鬼吗。”

“没错！”其余人等也‘义愤填膺’嚷嚷起来：“老祖宗还是他师傅呢，他这是要欺师灭祖！”

然而赵赢一直阴着脸一声不吭。好一会儿众人才发现他的异状，这才渐渐闭上嘴，马德仗着素来受宠，小声问道：“干爹，哪里不妥吗？”

“郑和……不像是干这些事的人。”赵赢缓缓摇头道：“老夫担心，他的举动有皇上的授意。”

“嘶……”众人倒吸一口冷气，马德强笑道：“哪怕皇上醒的时候说过什么，现在他昏迷不醒，也全都不重要了。”

“倒也是……”众人闻言深以为然，都松了口气道：“就算他手里有旨意，只要咱们掌控了局势，就可以说他是矫诏！”

“无论如何，都必须尽快行事了。”赵赢站起身，看看众人道：“你们守好宫中，尤其是皇上和太孙那里，咱家去赵王府一趟。”

“老祖宗放心。”马德等人赶忙跟着起身恭送道：“老祖宗走好。”

赵赢便坐上轿子，沿着长廊往西苑门而去，路上看着漆黑的宫苑，仿佛潜伏着无数择人而噬的怪兽，老太监皱皱眉，心里总感觉有些不妥，却又说不上哪里不妥。

快到西苑门时，又一顶轿子从另一个方向过来，与赵赢的轿子不期而遇。

“老祖宗。”赵赢的跟班太监轻声禀报道：“是黄公公。”

“是他？”赵赢沉重的眼皮陡然抬起，一双三角眼中寒芒乍现，又倏然不见，语气恢复平淡道：“他要干什么？”

那边黄修已经下了轿，规规矩矩立在赵赢的轿前，拱手恭声道：“干爹。”

“现在想起还有个干爹来了？”赵赢面无表情地打量着黄修，借着灯笼，能看到他明显瘦了一圈，也没有往日的盛气凌人了。

黄修和马德一样，是赵赢的干儿子，不然也不可能多年前就当上乾清宫的管事牌子，成为朱棣跟前最当红的太监之一。不过所谓人红是非多，黄修风光无限，惹得不少人眼红，比如马德，就一直在赵公公面前说他的坏话。黄修也仗着皇帝的宠幸，确实有些不把老太监放在眼里，所以这些年来，两人的关系已经很淡了。

但黄修这几个月日子可不好过，那害的皇帝昏迷不醒的胡道士，就是他引荐给朱棣的。尽管因为皇帝病倒后，宫中一片混乱，至今也没有明察此案，但黄修还是被解除了官职，彻底从皇帝身边消失。

赵赢已经快忘了这个昔日朱棣眼中的红人，是以再次见到他，难免有意外之感。

“往日里是儿子太过忤逆。”听了赵赢的讥讽，黄修直接跪在他面前，恭声道：“干爹就饶过孩儿一次吧。”

“先起来吧。”赵赢不置可否地哼一声，淡淡问道：“黄公公要去干什么？”

“儿子与干爹同路。”黄修恭声道：“儿子有天大的秘密，要禀报赵王殿下。”

“哦？”赵赢本来想问什么秘密，但这里人多眼杂，便暂且压下，点点头，道：“先出宫再说吧。”

“是。”黄修恭声应下，先目送着赵赢上了轿子，这才也转身上轿，两人一前一后出了西苑。

第一千一百一十八章豁出去

西苑入夜之后自然是要宫门紧闭的，但这拦不住如日中天的赵公公，手下人出示了他的令牌，守门的太监就乖乖地放行了。还殷勤的送赵赢的轿子出宫门，巴结道：“老祖宗几时转回，孩儿给您留着门。”

“有劳钱公公了，咱家一两个时辰便回。”赵赢丢下一句，便往赵王府赶去，黄修自然也乘轿跟在后头。

赵王府中，朱高燧等人正焦急地等候赵赢的到来，听到通禀，赵王殿下亲自到门口迎接，亲热道：“公公可算……来了。”赵王的声音明显停顿了一下，因为他看见黄修还跟在后头。

“黄公公说他有要事禀报王爷，咱家就带他一同来了。”赵赢面无表情地解释一句。

“怎么，王爷不欢迎老奴吗？”黄修颇有些怨气地看着赵王。赵王素来与他交好多年，就差换帖子拜把子了，可是他一摊上事儿，赵王就像不认识他这号的一样，别说施以援手了，就连问都不问一句。

“哪里哪里。”赵王勉强一笑道：“本王只是没想到，公公也能一起来。”

“咱家自觉对王爷还有些用处，不然也不来讨这个嫌。”黄修皮笑肉不笑道。

“众人拾柴火焰高嘛！”赵王脸上挂起了爽朗的笑，挽着黄修的胳膊，就像从无芥蒂一般：“老黄你能来，本王实在太高兴了。”

“王爷眼里还能有老奴，咱家就知足了。”黄修笑着进去，有人为他让座，他便不客气地坐下，见众人都看着自己，便清清嗓子道：“王爷想没想过，郑公公为什么敢公然跟您对着干，今夜还调勇士营秘密入宫，藏入寝宫中的地道。”

“什么？”赵王闻言吃了一惊道：“勇士营入宫了，本王怎么不知道？”

“确实是这样。”赵赢点点头，证实了黄修的说法道：“郑和让勇士营穿上羽林右卫的军服，冒充正常换防，趁夜色进了西苑。若非老奴多方盯着寝宫，恐怕也会被他瞒过去。”

“郑和想干什么？！难道区区一个太孙，就能给他这么大胆子？！”赵王倒吸着冷气，看向黄修道：“还请公公教我。”

众人的目光也齐刷刷望向黄修，这让黄修感觉到久违的被尊重的感觉，深吸了口气才沉声道：“郑和没有那个胆子，是皇上在指使他！”

“莫非皇上给他留有旨意？”赵王目光闪烁，显然也想到控制局面之后，就宣称郑和是矫诏……

“皇上给没给郑和旨意老奴不知道。”黄修卖个关子，直到感觉众人要被憋爆了，这才一字一顿道：“老奴只知道，皇上已经醒了。”

“什么？！”在场众人如遭雷击，一个个瞠目结舌，惊吓到忘记呼吸。

“你胡说什么？！”孟贤像被踩住尾巴的猫，一下就蹦起来，指着黄修骂道：“皇帝老儿已经醒不过来了，这是王爷和赵公公反复确认的，难道也能有假？！”

“住口！”赵赢却厉喝一声，不让孟贤继续聒噪，冷冷看着黄修：“黄公公已经久不在皇上身边，是如何知道的？”他心中一直有几分猜疑，如果黄修说的是真的，那所有猜疑便都有了答案。

“好叫干爹知道，孩儿在皇上身边侍奉了十年，寝宫之中每一个太监宫女，都是儿子精挑细选过的。”黄修看看赵王，收回目光道：“所以有些事情，孩儿知道杨公公未必知道。”杨公公便是暂时接替黄修职务的杨太监。

“什么事情？”赵赢冷声问道，赵王以下一千人等也全都屏息凝神，等待他的回答。

“比如，皇上已经醒了快一个月，只是除了在郑和面前，皇上依然装作昏迷不醒。”黄修略有自得道：“比如，当时三个大学士入寝宫前，是皇上让郑公公把那枚金印摆在显眼处，为了能让三人偷走，还让他把盒盖打开。”

“……”赵赢和赵王等人听得毛骨悚然，如果黄修所言属实，那么招太孙入京的旨意岂不是皇帝默许的？自己等人在皇帝床前对郑和大呼小叫，岂不是尽收皇帝眼底？

赵王和赵赢听得汗如浆下，前者颤声问道：“黄公公，这些事情你是如何得知？”

“好叫王爷知道，郑公公虽然寸步不离守在皇上身边，但总要拉尿睡觉，而且他一个人也服侍不来皇上。”黄修淡淡道：“所以郑公公找了个自认为信得过的小太监，和他一起保守这个秘密，但那小太监正是咱家的干儿子。”

“这真是老天保佑！”赵王掏出手绢擦擦额头的汗水，满脸后怕道：“若非黄公公带来这个消息，咱们肯定会行差踏错！”

赵赢点点头，追问黄修道：“那皇上今日可曾对太孙说过什么？”

“这就是老奴必须连夜禀报王爷的地方——”黄修直起身子，神情严肃道：“皇上要让太孙接掌皇位，天亮之后就会宣布！”

“什么？！”赵王惊得一下就站起来，窗外突然亮如白昼，喀嚓一声巨响，积蓄了许久的暴雨终于倾泻而下。

“皇上要让太孙接掌皇位，天亮早朝时就会宣布！”雷声过后，黄修又沉声重复一遍。

赵王只觉这消息，比九天的雷霆还要令人丧胆，又一屁股坐下颓然道：“难不成，只是一场黄粱美梦？！”

孟贤等人也全都呆若木鸡，被这消息惊得说不出话来。如果朱棣真的已经清醒，拟好了旨意，还调集好了军队，那么己方无论如何挣扎，都是以卵击石，自取灭亡！

那可是横压一世，二十年的至尊皇帝啊，只要他睁开眼，就没有人敢作乱，更何况他还早有准备……

“怎么办？”钱义失声道：“现在是戌时三刻，还有四个时辰，就是早朝了！”一旦早朝上宣布了旨意，一切都将不可更改。

恐惧在每个人的心中蔓延，他们仿佛看到太孙登基之后反攻倒算，自己将面临的悲惨境地了……

“还能怎么办？！”老太监赵赢却满脸凶狠道：“只能孤注一掷，豁出去拼一把就是，结果无非输赢而已！”得知了朱棣已经醒来，他反倒感觉踏实了。最担心的是不知道对方的底细，如今既然已经明了对方的底牌，也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

“唔。”见赵王满脸的犹疑，黄修又说了一句：“老奴还有件事要禀报，那密道在寝宫中的机关，老奴是知道的……”顿一顿，他幽幽道：“如果王爷和干爹能下定决心，咱家可以破坏机关，把三千勇士营全都憋在里头。”

“哦？！”众人闻言惊喜过望，万万没想到黄修还藏着这一手。不过一想也正常，他在寝宫转悠这么多年，什么秘密也瞒不了他！

“王爷！”孟贤等人像抓住救命稻草一样，齐刷刷转向赵王，一个个神情狰狞道：“这真是天助我也！我们今晚就行动！”

明日早朝，旨意一宣布，便万事皆休了……

朱高燧却一屁股坐在椅子上，双手在扶手上下意识地摩挲着，显示他内心极度的挣扎。窗外的闪电伴着雷鸣，映得他的面孔苍白一片！

“王爷！不能犹豫了！”见他久久不语，雷声之后，孟贤高声道：“现在是戌时三刻，马上就是子夜！咱们得抓紧时间了！”

“太仓促了，我们的军队还没有就位呢。”噼里啪啦的雨声中，朱高燧神情凝重道：“贸然行动，只怕是胜算不大啊！”

“谁也料不到我们今晚行动！”老太监赵赢却幽幽说道：“咱们的两卫军队没有调入皇城，郑和的军队也同样全在宫外。皇上能倚仗的，除了宫里那点儿侍卫，无非就是那三千勇士营而已，只要黄修真能把他们困在密道中，今夜行动要比明日胜算更大！”

“公公所言甚是！”众人闻言纷纷点头，神情振奋许多。赵赢说得不错，现在已经是戌时，所有人都相信他们今晚不会行动，这时候动手虽然仓促，但敌人会更仓促。出其不意的效果将十分完美！

“是啊王爷。”彭旭也粗声道：“郑和为了掩人耳目，只调动了勇士营，如今宫中正兵力空虚！有俺的羽林前卫和孟将军的常山中卫，兵力足够了！”

“嗯……”赵王点点头，站起身来，负手踱步，神情变幻的十分激烈。

“王爷！当断不断，反受其乱！”

“王爷，快下决心吧，没时间了！”众将满脸焦灼，视线跟着赵王来回打转，七嘴八舌地劝说道。

‘喀嚓’，一声震耳欲聋的雷霆后，赵王终于站住了，一张俊脸在闪电的映照下，神情狰狞无比，他咬牙切齿道：“好！今晚动手！”

“王爷英明！”见他终于下定决心，众人大喜过望。

时间紧迫，赵王顾不上再照顾众人的面子，独断专行地将计划调整，重新分配了任务。

众将也都知道，未来是上天堂还是下地狱，全看今日这一晚上了！自然毫无怨言，全都慨然听令。

第一千一百一十九章暴雨夜

吩咐完毕，赵王双目血红，紧紧盯着黄修道：“黄公公，本王和众兄弟的身家性命，全都压在你身上了！如果你能把密道关闭，本王封你个公爵又如何？！”他没有说，如果做不到会怎样，因为根本没必要讨论这个问题……

众人不禁暗暗嫉妒，心说王爷的赏赐也太厚重了吧，死太监不过报了个信，举手之劳而已，就能封他个公爵？不过他们也知道，黄修带来的消息实在太重要，否则明日早朝一过，万事皆休！而且，今夜成败的关键，也在死太监能不能将勇士营困在地道中……这样想来，这死太监还真是居功至伟，封他个公爵倒也说得过去。

“王爷放心，咱家晓得！”黄修仿佛没想到赵王会给自己这么厚的赏赐，激动得声音都颤抖起来，重重点头道。

“那好！”赵王收回目光，缓缓环视着书房中每一张面孔，深吸口气，沉声道：“诸位，今夜成功，本王与尔等同享富贵！若是功败垂成，咱们便同下地狱！”

“我等誓死追随王爷！”众人轰然应声，胸腔中还真洋溢着悲壮的感觉。

“酒来！”赵王喝一声，府中总管太监便端着托盘进来，托盘上摆着十二个酒碗，碗里是明晃晃的烈酒！

赵王抽出桌上的匕首，在自己左手手心一划，鲜血便涌了出来。赵王将鲜血滴在十二个碗里，然后将匕首递给一旁的韦无缺，韦无缺面无表情，但也有样学样，用匕首割破了手掌，把血滴在每一个碗里。

之后，加上赵王的总管太监，书房中的十二个人，全在碗里滴上了自己血，那碗中的酒液，也变得猩红无比！

赵王端起一碗，其余人等也各端起一碗。

“干！”赵王举起酒碗，与众人共饮血酒，然后一抹嘴边的血红，摔碎酒碗道：“去吧！”

众人也饮尽碗中的血酒，一擦嘴上的鲜血，学者赵王的样子摔碎了酒碗，朝他一拱手，慷慨而去！

赵王嘴边挂着妖异的红色，看着众人消失在漫天雨帘中，也在太监的服侍下，穿上雨披，出了书房！

天地间电闪雷鸣，暴雨如注！

雨下的又急又猛，很快大街上便积了水，一队穿着雨靴，戴着斗笠、披着雨披的武士，打着东厂的灯笼，急速向东厂胡同前进。

等到了位于胡同深处的‘侯爵府’前，把守府门的东厂番子高声喝道：“来者何人？！”

“是我！”一个领头的摘下斗笠，露出一张无须的老脸。

“是邹公公！”众番子赶紧单膝跪下，来者乃是东厂的掌班太监，和马德并为赵赢的左膀右臂。

邹公公哼了一声，率众进了门房，番子赶紧上前献殷勤，想帮他摘下雨披，却被邹公公抬手阻挡道：“咱家有要务在身，不必了！”说着，摸出一枚厂督的令牌，道：“奉老祖宗命，问乐安侯等人可有异状？”

看到赵赢的令牌，番子们赶忙再次跪下，恭声禀报道：“回老祖宗，邹公公的话，乐安侯爷下午时仍在院子里种菜，向我等讨要油布，说要下大雨了，别浇坏了他的菜。”

邹公公皱皱眉，但还是耐下性子，继续听他说这些有的没的，“孩儿们被缠得没法，给他找来了油布，他盖上菜园之后，便和下面人简单吃了晚饭，这会儿应该已经睡下了……”

邹公公又哼了一声，对身后带着斗笠的韦无缺道：“想不到威名赫赫的乐安侯爷，居然真的变成了菜农。”

韦无缺摘下斗笠，露出那张昔日里风华绝代，如今沧桑满面的脸孔，没有搭理邹公公。

他不搭理邹公公，有的是人抢着捧邹公公的臭脚，马上有东厂头目赔笑道：“落在咱们东厂手里，是龙他得盘着，是虎他得卧着，还想呼风唤雨咋地？也就种个菜了……”

“哈哈哈哈！”众人哈哈大笑起来。

“可惜，他连菜农都做不成了……”邹公公阴恻恻说一句。

“怎么，今日要送他上路？”东厂众人闻言悚然，全都收起嬉笑。

邹公公点点头，冷声问道：“他里头有多少人？”

“不算他和他的瞎子老婆，十个人。”手下赶忙禀报。

“大意不得，搏免亦要用全力！”邹公公沉声说道。他后半句话其实是在自我安慰，要对付的人是王贤，无论如何慎重都不为过。

“是！”番子们轰然领命，便有二百弓箭手悄然攀上内院高高的围墙，张弓搭箭瞄准了院中。

又有一百名武功高强的精悍番子，披盔挂甲，手持兵刃，踹开紧闭的院门，轰然冲了进去。

院门外，还有两百名东厂番子严阵以待，以防有人趁乱逃脱。

足足动用五百名东厂精锐之士，来对付区区十来个人，邹公公自酌万无一失，这才对一旁的韦无缺道：“公子请。”

韦无缺紧抿着嘴，微微点点头，目不斜视地迈步进了院子。

对韦无缺的傲慢，邹公公颇为不屑，心说不就是赵王的面首吗？莫非以为将来还能当上皇后不成？

收起心中的戏谑，邹公公这才在一众高手护卫的簇拥下，也进了重重包围中的小院。

小院里原本一片死寂，大雨倾盆而下，将百多名东厂番子的脚步声都掩盖起来。番子们分作数队，如狼似虎地冲入寥寥无几的数间房中，却没有听到里面有惊呼声响起。

番子们诧异地用火把照亮房中，只见炕上被褥高耸，里头好像睡着人一样。

但当番子们小心翼翼地用刀挑开被褥，里面却只有一条条枕头、木凳，哪里有什么人影？

分赴各屋的番子，几乎同时出来向邹公公禀报：“公公，里头没人！”

“公公，这间也没人！”

“这间也没有！”

听着各处的禀报，邹公公一张淡金色的面庞，渐渐地越来越黑，他一把揪过负责此处的东厂头目，要吃人一般嘶吼道：“这是怎么回事？！人呐？到哪里去了？！”

“小的，小的也不知道……”那名东厂头目也是满脸不解，一副日了狗的表情道：“刚才还在这儿，怎么一转眼就不见了？”

“你还问我？！”邹公公重重一掌，将那名头目劈倒在地，跟班的太监想给他撑伞，也被邹公公一把推开，任由雨水倾泻到身上，尖叫起来：“给我搜！”

番子们赶忙搜查院子各处，想要找到些蛛丝马迹。

邹公公气急败坏地在大雨中打转，他万万没想到，一个如此易如反掌的任务，居然会被自己搞砸了？要知道在此刻之前，所有人都认为王贤已成笼中之鸟，冢中枯骨，要杀他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

一旁的韦无缺却笑了，仿佛苦思的谜题有了答案，笑容里满是‘原来如此’的释然。

“你笑什么？韦公子！”邹公公气急败坏，也顾不上赵王的面子，要吃人一样盯着韦无缺。

“我笑你们太蠢，被王贤玩弄于股掌之间这么多年，居然还相信他会引颈就戮。”韦无缺哂笑一声，在漫天大雨中走到院子里，放声大笑起来：“他要是这么容易就栽在你们手里，岂不是说明本公子连猪都不如！”

“你到底站在哪一边儿的？！”邹公公暴跳如雷。

韦无缺哪在意这太监的怒火，在大雨中闲庭信步，来到南墙根下那片菜园，冷笑道：“连这点把戏都识破不了，还想跟他斗？！”

说完，韦无缺抖手掀开盖在菜地上的大片油布，东厂众人茫然不解地看过去，只见黑黢黢一片不明所以。

这时天空一道闪电划过，小院中登时纤毫毕现，众人这才看清楚那菜地中央，不知何时竟多了个水井大小的洞口？！

东厂众人登时呆若木鸡，邹公公也顾不上暴跳，三步并作两步，蹿到洞口旁，看着幽深的洞口，撕心裂肺地咆哮起来：“你们是干什么吃的？让人家挖了这么大的洞都不知道？！”

那东厂头目也跑过来，趴在洞口往里看，顿觉生无可恋，只是无论如何都搞不清，这个洞是怎么挖出来的？！

要知道，东厂对小院的监控是全天候全方位的，不分昼夜，都有人在高

墙上监视着院中的一举一动。每天还有番子搜查每一个房间，就是防着他们会挖洞逃走！谁知道千防万防居然还是让他们挖了洞……

“怎么会呢？怎么会这样？”那东厂头目一屁股坐在泥泞的地上，满脸雨水地失魂落魄道：“他们怎么可能有机会挖地洞呢？”

“他们当然没法自己挖地洞，他们也没必要自己挖地洞。”韦无缺看着幽深的洞口又哂笑一声道：“因为这地洞是从外面挖的。”

“从外面挖？”那东厂头目不信地摇头道：“怎么可能？再说院子四面八方都是防止挖掘地洞的听瓮！”

“所以他们才会捣鼓这片菜园，用地上翻地的声音来掩盖地下的挖掘。”韦无缺如同亲眼所见，淡淡道：“同时翻地的声音也能给地下的挖掘指明方向。”说着，韦无缺看一眼地上的油布，冷笑道：“直到今晚，他们才打通了地道，所以才向你们索要油布遮挡。”

第一千一百二十章粉墨登场

“别废话了！”听了韦无缺的解释，邹公公才算回过神来跺脚叫道：“赶紧给我追啊！”

“追不上了……”韦无缺却劝他们不要白费功夫。

“为什么？！”邹公公不解地看着韦无缺，此刻他再也不敢轻视，这位赵王殿下的面首，毕竟对方在智力和对王贤的了解上，完全可以碾压自己。

“为什么？”韦无缺伸手抹一把满是雨水的面颊，感到透骨的冰凉道：“因为那是王贤……”

‘阿嚏！’刚从地道中爬出来，王贤便打了个响亮的喷嚏，也不知是被土腥味刺激，还是某人的怨念所致。

“大人，您没事儿吧。”久违的吴为赶忙拉住王贤，以免他被自己的喷嚏震回地道中。

“没事儿。”王贤摆摆手，使劲拍了拍吴为的肩膀，露出欣喜的笑容道：“终于重见天日了！”

吴为也笑了，见王贤将顾小怜拉出地洞，他用眼神询问后者的状况，王贤轻轻摇头，示意他不必跟顾小怜说话。吴为点点头，正色道：“他们随时会追过来，咱们赶紧转移。”

“听你安排。”王贤点点头，便带着顾小怜在吴为和周敢等人的保护下，离开了地道的出口，才看到原来自己身处积水潭旁。

“大人请上船。”吴为引着王贤到了一艘粮船旁。积水潭乃是漕粮北运的终点，粮船最多不过。

王贤登上粮船，那船只便悄悄拔锚，驶往积水潭中央，在这样瓢泼大雨的夜里，那船只就像消失在天地间一般。

进了船舱，雨幕隔绝在外，干燥温暖的气息扑面而来。为了迎接王贤，舱里的人特意点起了火盆。王贤看着那坐在火盆边，朝自己微笑示意的严清，还有立在严清身边的闲云，心中也温暖了许多。

让丫鬟服侍着顾小怜到里面船舱更换湿衣，王贤则毫不见外地在严清面前，脱掉了湿漉漉的外衣，露出一身结实匀称的肌肉。

严清无奈地笑笑，给王贤倒上一碗滚烫的姜汤，王贤接过来一边小口喝着，一边听严清简明地讲解最新的局势。虽然在小院中可以和外界联络无碍，但毕竟限制不小，时效性和全面性都颇为不足，此刻必须要补一补功课。

当听到严清说，朱棣居然早就醒来，只是一直忍到太孙回归才不再继续装昏迷，王贤也讶异地倒吸口冷气，险些被姜丝呛到：“咳咳，这老狐狸还真有一套，居然把所有人都耍了！”

王贤自然明白，杨士奇等人能从郑和的眼皮底下盗走金印，显然是朱棣在暗中操纵。连自己也被老皇帝耍了一把，成了帮他把太孙弄回京城的工具。这让发誓不再被任何人利用的王贤，心下老大的不爽。

“然后呢？皇帝又干了什么？”王贤压下心中的腻味，沉声继续问道。

“皇帝召见了太孙，似乎有密旨颁下，但具体内容不得而知。”严清缓缓道：“只知道太孙返回瀛台后，郑和便见勇士营秘密调入宫中，藏于密道之内。”

“哦？”王贤喝完姜汤，身上暖和许多，抹一把额头细密的汗珠，笑问道：“这是多久之前的事情？”

“一个时辰前。”严清答道。

“看来你们的差事办得很不错嘛，这样隐秘的事情都能及时得知。”王贤似笑非笑道。

“一来是宫中有人投靠咱们，消息还算得上灵通。”严清听得出王贤语气中的质疑，正色道：“二来，属下怀疑，这是皇帝故意让人看到的……”

“哦？”王贤端着碗，白气缭绕，让他的神情愈发捉摸不定：“皇上为什么要让人看到？”

“震慑。”严清沉声道：“属下愚见，皇帝是为了震慑，让各方方面都知道他已经醒来，而且像以往一样，一切尽在掌握！”

“那为什么，东厂的人会在今夜对我动手呢？”王贤定定看着严清，幽幽问道。

“这，自然东厂的人也知道皇帝已经醒来，埋伏好了军队，赵王那边肯定明白，再不动手就永远没有机会了。”严清的目光闪烁一下，旋即恢复正常道。

“你说是皇上故意传出消息，目的是为了震慑。”王贤的语气中，明显夹带着刀剑的锋利道：“可怎么成了打草惊蛇？我想，赵王要是不知道皇上已经醒来，今夜可能就不会有行动，到了明日他人一入宫便大局落定，对皇上来说岂不是更好？”

“这……”严清额头见汗，低声道：“可能皇帝老糊涂了吧。”

“也可能是有人在暗中捣鬼吧！”王贤冷笑一声，声音虽然不大，船舱中的气氛却眨眼跌到冰点，吴为戴华等人全都紧张起来，大气不喘地看着王贤和严清。

“什么都瞒不过大人。”王贤冰冷的注视下，严清坦然一笑，并不畏惧地看着王贤道：“属下残疾在身，就不能跪地请罪了。大人所料不错，赵王那边原本是蒙在鼓里的，是属下让人透露给黄修的。”顿一顿，这才原原本本道：“皇帝是打算让人知道郑和秘密调军队入宫，但没打算让人知道他已经醒来。这样，赵王只会以为是郑和和太孙勾结在一起，虽然会有准备，但今夜绝对不会仓促动手。待明日早朝，皇帝已经醒来的消息一公布，众人才会知道，原来军队是皇帝调进宫里的，震撼之下，必然全都俯首帖耳。到那时候，借赵王一百个胆子，他也不敢再犯上作乱了！”

“这不挺好吗。”王贤冷冷道：“你又何必把消息透露给赵王，让他铤而走险呢？”

“因为不这样，登基为帝者，必然是太孙殿下！”严清慨然道：“属下知道大人和太孙私交甚笃，但属下更清楚，太孙绝对不能越过太子为帝！”

“为何？”王贤神情一动，继续面无表情地问道。

“因为伦常有序！因为国家需要太子！因为……太孙登基，大人必死无疑！”严清满面正气，铿锵有力道。

“怎么讲？”王贤虽然语气依然淡漠，眼里的坚冰融化不少。

“先说伦常有序，太孙若登基，让太子如何自处？让心向太子的百官如何自处？让天下的父子如何自处？”严清沉声道：“长幼尚且有序，遑论父子？！皇上越过太子传位太孙，乃是罔顾伦常，为天下埋下大乱的祸根！”

王贤不置可否地哼一声，道：“你怎么知道皇上要传位给太孙？”

“观皇上的布局，一目了然！”严清缓缓道：“太孙一入宫，皇上就醒来，还调勇士营到寝宫随扈，显然马上有大事宣布！”顿一顿道：“皇上已是风中残烛，这种时候除了宣布新君，还能有什么大事？”

“也可能新君是太子，太孙只是暂时监国。”王贤面无表情道。

“绝对不会！”严清却断然摇头道：“如果皇上要传位给太子，就会等到太子回京再醒来！而且太孙殿下回到瀛台后，任何消息都没有传递出来！如果皇上传位的是太子，他肯定会第一时间就联系我等！”

“……”王贤无言以对了。

“大人，属下非为一己之私。”严清肃容沉声道：“经过永乐皇帝二十年来的挥霍透支，如今的大明天下已经到了油尽灯枯，百姓垂危的地步，急需改弦更张，废除暴政，与民休息，要想彻底做到这一点，非太子殿下不可！”

“为何太孙殿下不可？”王贤搁下汤碗，左手轻拍着右手的手背，目光冷得瘆人。

“太孙固然乃英察之主，然而属下多年来观察，见其表面与今上酷肖，性情却颇藏软弱，担当有所不足！”严清毫不畏惧王贤的目光，沉声答道：“更重要的是，他若为帝，乃是皇上硬推着越过太子上位的，必然会有许多非议。为了压制异见，强调自己得位的合法性，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他必然会奉今上的言行为圭臬，一言一举都会循着今上的轨迹，绝对不会逾越！”

“大人，这天下已经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片刻也耽搁不得！如果让太孙登基，必然是没有朱棣的朱棣路线而已！那样大明江山必将走向危亡，百姓必将陷入倒悬！”严清说着一咬牙，从轮椅上滑落到地板，双臂强撑着跪在王贤面前：“大人，我等不能明知如此，却还无动于衷啊！”

看着严清拖着两条残腿，跪在自己面前，王贤长叹一声，摆了摆手。吴为和戴华这才敢将其搀扶起来，重新安坐在轮椅上。然后众人全都安静地看着王贤，等他做出最后的决断。

“都看着我干什么。”王贤没好气地瞪他们一眼，闷声道：“你们都已经赶鸭子上架了，我还有选的么？”

“嘿嘿……”吴为等人挠头笑起来，戴华嬉笑道：“这不也给大人一个亲手报仇的机会吗？”

“我还得谢谢你们不成？”王贤哼了一声，神情一肃，沉声道：“都准备好了么？”

“准备好了。”吴为闻言也严肃起来，沉声答道：“通往瀛台的水路已经打通，随时可以派军队进去。”说到这儿，他迟疑一下道：“只是，咱们的军队在哪里？”

第一千一百二十一章瀛台

子夜，电闪雷鸣，暴雨依然。

伴着隆隆的雷声，一道闪电划破天际，照亮了雨幕下的街道。街道上，行进着数不清的兵士披盔戴甲，穿着钉着铁钉的靴子，如林的兵刃在闪电下寒光夺目！

这支军队借着大雨的掩护，开出了军营，开赴西苑东侧的永安门前！

按照规矩，天黑之后，除非有旨意，禁苑宫门是绝对不能打开的，哪怕是十万火急的军情，也只能隔着门缝传递。就算朱棣病倒日久，宫中宦官几乎换了个遍，昔日的规矩似乎也随着烟消云散，如今的宫中只有一个规矩，那就是赵赢！宫门也不是他能染指的。

因为把守宫门的禁卫，都归郑和节制！

当那支庞大的军队冒着大雨出现在永安门外，果不其然，见到了紧闭的宫门。

大军不得不缓缓停下，士卒们望着将领，将领们望着处在最前列的赵王和赵赢。

赵王一身戎装，没有雨披斗笠，与寻常将士一样的顶风冒雨，冰冷的雨水顺着金甲的缝隙淌入他的身上，他却只觉得全身血液都在沸腾！

多少年的压抑，多少年的蛰伏，多少年的磨剑，终于在这一刻扬眉出鞘，向天下亮剑！让所有人都知道，自己绝非混吃等死的安乐王爷，自己才是不鸣则已一鸣惊人的真命天子！

“王爷。”赵赢的老脸上依旧面无表情，好似所有的情绪都随着岁月流逝殆尽了。哪怕到了这种生死攸关的时刻，他也依然毫无波动。“老奴进去叫门。”

“哦，好！有劳公公了。”赵王这才回过神来，点了点头，可再看那紧闭的宫门，两丈高的宫墙，赵王又犯了糊涂，不知赵赢如何进去。

只见赵赢翻身下马，摘下斗笠，脱掉身上沉重的雨披，亮出那身金光闪闪的座蟒袍，然后箭一般向前疾冲，距离宫墙还有八尺距离时，他的腿一弹，身子便飞跃而起，离地足足拔起一丈高！

但是还不够，西苑的宫墙虽然远不如紫禁城高耸入云，但依然也有两丈

多高，绝非人力可以飞跃！

说时迟那时快，就见赵赢快到最高处时，袖中突然射出一段飞爪，飞爪电射，竟然扎入厚实的宫墙。赵赢借着飞爪的绳索，在空中划一道优美的弧线，一下就越过了宫墙，眨眼间消失在赵王等人的视线中。

赵王等人瞪大了眼睛，任由雨水迷蒙了视线，难以想象这是人类能做到的举动。

片刻之后，宫门缓缓敞开，一众太监簇拥之下，赵赢负手而立，迎候赵王的大军入宫。

“赵公公果然说到做到！”赵王大喜，一挥手，大军轰然入宫。

军队入宫之后，宫中依然一片死寂，仿佛所有的太监和侍卫，全都在雨中沉睡一般。

赵赢来到赵王面前，沉声禀报道：“太孙确实不在寝宫，而是回到了瀛台住处。”

“我与你分兵两路，我带人去寝宫，公公带人去瀛台。”赵王早有定计，沉声吩咐道：“我们同时动手！”顿一顿，赵王眼中杀机顿现道：“本王不要活口，提我那侄儿的头来见孤！”

“遵命！”赵赢冷声应下，便带着彭旭的羽林前卫往瀛台而去，赵王则带着孟贤的军队，扑向皇帝的寝宫！

瀛台位于南海中央，因其四面临水，衬以亭台楼阁，像座海中仙岛，故得此名，再往南乃蓼渚芦湾低地，隔水与宝月楼相望。乃是西苑中一等一的风光宝地。朱棣将此地赐予皇孙留宿进宫时的住处，对朱瞻基的宠爱可见一斑。

雷雨是最好的掩护，当赵赢带着军队踏上通往瀛台的玉石桥，保护太孙的侍卫才悚然发现有人入侵！赶忙一面大声呼救，一面拔出兵刃，迎上扑面而来的敌军！

赵赢双手拢在袖中，站住了脚步。跟随他的精锐将士纷纷拔出兵刃，冲向前去，与守卫瀛台的侍卫展开了激战！

负责守卫瀛台的是郑和的部下，郑和顾虑到这阵子宫中事多，唯恐太孙遭遇不测，故而调集了足足五百侍卫驻守岛上。加上只有玉石桥一条通道通往瀛台，故而虽然没有料到赵王一方会在今夜猝然发难，一时半刻却也不至于马上失守！

玉石桥上，暴雨之下，两方的士兵挥舞着兵刃，狰狞着面孔，进行着殊死的搏杀！利刃穿透盔甲，撕裂肢体，鲜血喷涌而出，旋即便被倾盆大雨冲刷稀释！但旋即，又有更多的鲜血喷洒出来，暴雨再大，都来不及冲刷！

地面湿滑，不少将士双双摔倒在地上，便也不再爬起来，便在地上打滚撕扯，不时有将士惨叫着掉落湖中……

瀛台上，涵元殿中，太孙殿下夜不能寐，时而在床上翻来覆去，时而赤脚下地，在殿中走来走去，显然虽已经决定接受皇帝的旨意，但太孙殿下心中依然纷乱如麻。

他怎么可能不心如乱麻？在他心中，继承皇位、身登大宝固然是胜于一切的最高愿望，可是将来该如何安置自己的父亲？那位当了二十年的太子殿下？封为太上皇颐养天年？还是干脆封个亲王冷在一边？似乎不论怎样做，都有悖天理人情，皆难逃悠悠众口……实在是太伤神了。

还有，王贤怎么处置？自己当皇帝的条件是处死王贤，可那是自己唯一的朋友，救过自己无数次的恩人，怎么下的去手？

正当太孙殿下无比苦恼之际，殿门嘭得被推开，秦押满身雨水，一脸惶急地冲进来。

“什么事？如此慌张！”朱瞻基被吓了一跳，阴下脸问道。

“殿下，大事不好！我们遭到攻击了！”秦押顾不上行礼，大声叫道。

“什么？”朱瞻基一下子惊呆了，只觉一股寒意从脚底涌到头顶，一时惊得全身都动弹不得，只能吃力地问道：“什么人敢在禁宫作乱？他们有多少人？！”

“一时摸不清数量，但远远多于瀛台的护卫！”秦押赶忙一边给朱瞻基套上护身软甲，一边急声禀报道：“应该是羽林卫的军队，还有东厂的人夹杂在里面！”

“赵王！”朱瞻基登时惧意尽去，恨意涌上心头，咬牙切齿道：“他还真敢造反！”说着一把推开秦押，烦躁地踱了几步，心中已然通明——明日早朝一宣布旨意，以及朱棣醒来的消息，便可谓大局已定，赵王若是不想竹篮打水一场空，就必须在今夜铤而走险！

只是，朱高燧怎么知道皇爷爷已经醒来？以及那道旨意的内容？！朱瞻基想不明白，莫非他和赵赢真的已经在宫中无孔不入、无所不知了？

“殿下，如今我们和外界隔绝，情况十分危险！”见朱瞻基在那里苦思，秦桧忍不住提醒道：“咱们得赶紧想办法逃出去！”

“怎么逃？”朱瞻基停住踱步，到了大殿门口，看着外头石桥上，双方将士激烈的战况。他能清楚地判断出，虽然眼下两军仍在激战，但很明显瀛台护卫在敌军的压力下不断退却，一旦玉石桥失守，便是敌军倾巢涌上，瓮中捉鳖的时候！

‘支撑不了多久了……’太孙殿下眉头紧紧蹙起。

“走水路。”秦桧沉声道：“属下下午时候，命人在瀛台南侧备了一条小船！”

“好！”朱瞻基闻言大喜，便在秦桧和几名亲信护卫的保护下，悄悄出了涵元殿，投入大雨之中，深一脚浅一脚来到了瀛台南侧的小码头。

码头上果然系着一条带着篷子的小船，秦桧等人护着太孙上了船，便解下缆绳，划着小船悄然离开了杀声震天的瀛台。

坐进船舱，听不到外头的厮杀声，朱瞻基紧张的情绪舒缓下来，解下身上的雨披，继续思索起眼下的局面，以及应对之策来。

很显然，如果那道传位的旨意，和皇爷爷醒来的消息不泄露，赵王在今夜绝不会选择铤而走险。朱瞻基实在想不通，如此绝密的消息，怎么会转眼就走漏出去？！莫非郑和已经背叛了皇帝？但显然是不可能，如果郑和背叛了皇帝，皇帝早就不明不白死去了，焉能苟延残喘至今？

那是皇爷爷故意走漏出去的？显然也不可能。皇爷爷已经时日无多，不愿意再生事端的想法十分明显。明日朝会一过，赵王纵有万般不甘，也只能认命了。皇爷爷怎么会主动引起这样的宫廷政变？不管结果如何，对皇帝本身来说，都是天大的丑闻啊！

莫非是自己这边泄露出去的？朱瞻基马上否定了这荒谬的念头，从寝殿中出来，他便一言不发，更没有联系过王贤的手下，怎么会泄露消息呢？

“真是见了鬼！”朱瞻基想破脑袋也想不明白，重重捶一下甲板，心情灰恶无比。他焉能不知因为消息泄露，赵王猝然发难，王爷也和郑和都难免猝不及防，能不能平定今夜这场叛乱，恐怕还在五五之数！

不过对手无寸兵的自己来说，如何在这场宫廷政变中活下来，才是最重要的问题。

第一千一百二十二章夺营

尽管暴雨倾盆、电闪雷鸣，北京的宵禁却比往常更加严厉！东厂和顺天府的兵丁遍布京城大街小巷，不许任何人上街。严密的监视着那些王公达官的府邸，只待宫中传来消息，便将那些王公大臣一股脑拘到宫里，聆听‘遗诏’，叩拜新君。

经过过去一个月的雷霆手段，那些往常耀武扬威、义正词严的王公大臣此刻全都表现得十分顺从，没有人质问为何有军队在自家府外，更没有人试图和东厂的人发生冲突。毕竟，那些有骨气、有脾气的家伙，全都被关在诏狱里了。

除了王公贵族的府邸，东厂和顺天府的官兵还严密监视着京城各处的军营，虽然已经勒令军队留在营中，踏出营门者以谋反论处。但赵王和赵赢还是不得不防备着，有军队会不受控制，突然发难，导致局面不可收拾。

尤其是太孙殿下下的亲兵府军前卫，更是被赵王直接调熊将军的金吾左卫，围了个水泄不通。其实府军前卫在镇江一战后，一直没有得到补充，还被不断抽调兵力，如今只剩个空架子而已，连兵带将加起来不过千把人，根本构不成威胁。但谁让他们是太孙殿下下的铁班底，必须要严加提防。

相对的，与府军前卫临街的府军右卫军营外，气氛就轻松太多。非但没有重兵包围，而且门外也没有监视的厂卫特务。因为府军右卫的现任指挥使秦鸣，于上个月，在熊将军的引荐下，也拜入了赵王的门下。虽然赵王仍不敢放心起用这支军队，但至少不用担心他们会作乱了。

突然，数骑骏马冲破雨幕，突兀地出现在府军右卫的军营门前。守卫营门的士卒马上察觉到有人靠近，在雨棚里高声喝问：“什么人夜闯军营？！”

“是你家侯爷！还不快点开门！”一名家将模样的汉子沉声喝道。

“吓！原来是侯爷！”士卒看清来人，也不通禀，便直接打开营门，放这一行人进去。

“快关营门！”那名家将进营之后嘱咐一句，士卒便乖乖将营门关上。

营门刚刚关闭，一队东厂骑士冲破雨幕追到了门口，高声喝道：“快开门！东厂要捉拿违反宵禁的贼子！”

“不行！”方才对那一行人唯唯诺诺的守门士卒，此刻对着东厂的却硬气起来，“军营营门夜间关闭，任何人不得进入！”

“放屁！你刚才为何放他们入内！”东厂的番子们气炸了，这几个月来，还没有人敢这样对他们说话呢。

“你哪只眼看见我们开过营门？”守门的兵丁大睁着眼说起瞎话来。

“好！你们敢不开门，就等着吃不了兜着走吧！”隔着营门，东厂的番子也只能丢下一番狠话，便气冲冲地返身而去，准备禀报上司，请大档头们出面压制这些桀骜的军队。

府军右卫军营，中军大帐中。指挥使秦鸣也是至今未眠，虽然还不清楚今晚会发生什么，但他已经嗅到了危险的气息，令麾下将士枕戈待旦，以备不测！

正当秦鸣坐立不安之时，营帐门帘掀开，几个带着斗笠穿着雨披，全身上下水淋淋的男子进来，秦鸣一下站起来，刚要责问为何手下不通禀，却看到为首的男子摘下了斗笠，露出一张消瘦俊俏，蓄着整齐短须，眼圈微微发黑的面孔。不是英国公之弟，太平侯张輶又是哪个！

“侯爷！”秦鸣一见是张二爷，赶忙迎了上去，神情满是恭顺。但若看他俯下的面孔，眼神闪烁不定，显然内心满是犹疑惊惧。

不管朱棣如何做隔离，大明的军队还是与勋贵门阀有千丝万缕的关系。二十年的时间，那一代人还都健在，昔日里统兵的将领，对他们的老部队，有着超出常人想象的掌控力。府军右卫便是首任英国公张玉的班底，军中百户以上军官，素来都是张家的心腹。

朝廷当然不愿意看到这种局面，太祖皇帝设立五军都督府，将带兵权与领兵权分离，就是想改变这种兵为将有，不知主上的危险局面。然而靖难之役打断了这一进程，又让武将勋贵的势力卷土重来，无非只是换了一帮人而已。

朱棣得国不正，早年不得不依靠武将勋贵来坐稳江山。及至晚年，才通过派系间互相调动，提拔出身寒微的将领等种种手段，开始着手消解公侯武将们的兵权，南京叛乱后，秦鸣取代张輶为府军右卫指挥使，就是这一政策的具体体现。

说起来，秦鸣上任已经数年，但那些出身张家的将领向来不把他放在眼里，让他十分难受，这才在熊将军的引荐下投入了赵王的怀抱，试图籍此摆脱张家的阴影。现在见到正主驾到，心里有鬼的秦将军，自然难免惊疑不定。

张輶曾经当过府军右卫的指挥使，府军右卫又是张家铁打的营盘，自然能够如入无人之境，大刀金马地在正位上坐下，看一眼秦鸣，淡淡道：“老

秦，击鼓升帐。”

“这，侯爷……”秦鸣一脸纠结。他不想出现局面失去控制的情况。

“嗯……”张鞬冷哼一声道：“怎么，你没听到？”

“末将听到了，末将这就去传令。”秦鸣打算先出去，纠结亲信，保证安全再说。

“你不必出去，让人击鼓即可。”张鞬岂能被 he 小心思瞒过，根本不许秦鸣出帐门。

“是……”秦鸣不敢当面违抗张鞬，只好照办。

沉闷的鼓声透过雨幕传遍了整个军营。原本军营今夜便是戒严，将士们枕戈待旦，无人入眠，听到鼓声不到盪茶工夫，军中大小将佐便纷纷赶到中军帐中。

一进中军帐，众将领便看到在大堂上端坐的，非是军中主将秦鸣，而是太平侯张鞬！这些将领十有八九都是张家的旧人，一看到张鞬全都笑嘻嘻地赶紧上前问安，完全把立在张鞬身旁的秦鸣当成了空气。张鞬笑呵呵地和一干部旧打着招呼，那股亲热劲儿，倒显得秦鸣这个正牌指挥使成了外人。

秦鸣倒也知道，自己没法和张二爷较长短，倒也不争这口气。何况他的心思也不在这儿，而是全在即将发生的事情上——此人于此时来此地，必是善者不来，来者不善啊！

待到众将到齐，张鞬才清了清嗓子，目光炯炯地看着一旁的秦鸣，缓缓道：“老秦，你应当知道我是来干什么的。爷就问你一句话，跟不跟我？”

秦鸣没想到张鞬如此单刀直入，在后者和众将领火辣辣的目光中，登时满头大汗，颤声道：“侯，侯爷，末将不懂您的意思……”

“好，回答得好。”张鞬闻言冷笑一声，便懒得再和姓秦的废话，站起来，从怀中掏出一段黄绶，目光威严地扫过帐中众将：“有旨意！”

众将闻言，想也不想便齐刷刷跪地，口中高呼万岁。秦鸣愣了一下，便成了孤零零一个人站在那里，看着张鞬余光瞥来的杀机，他忍不住打了个激灵，双膝一软也赶紧跪下。

“着太平侯张鞬为钦差，节制上十二卫，率军入宫救驾，不得有误！钦此！”张鞬朗声念出旨意，每一个字都像重锤一样砸在众将心口。众人这才意识到，夺嫡之争已经到了宫廷政变的地步，甚至连皇帝的生命都岌岌可危

了！

“我等遵旨！”众将七嘴八舌应声道。

“好！”张鞬收起旨意，高声道：“尔等火速点齐兵马，随本侯入宫救驾！”

“是！”众将一个十分兴奋，轰然领命。

“且慢！”这时，一个不和谐的声音响起，秦鸣从地上爬起来，恭声道：“侯爷，末将能看看旨意吗？”

“可以。”张鞬定定看着秦鸣，目光中没有一丝情绪。缓缓将那道黄绫递给了秦鸣。

秦鸣双手接过定睛一看，只见上面与张鞬方才所宣只字不差，还加盖了皇帝金印！

“这……”秦鸣忍不住倒吸冷气。

“怎么，有问题吗？”张鞬眼皮挑了挑，右手状若无意，摸向腰间的刀柄。

当然有问题！谁不知道这枚金印已经被盗出宫中，现在却正大光明地盖在黄绫上，说没问题鬼都不信！

“当然……”秦鸣说到一半，面色一阵变幻，最终一脸顺从道：“没有问题！”说着把手一挥，对众将喝道：“都愣着干嘛，快去调兵！”

众将有些惋惜地看看秦鸣，心说这厮倒是会见风使舵，再坚持一会儿恐怕就得人头落地，那样大家可以人人官升一级，该是何等痛快？

但人家既然已经转弯，想要踏着他的尸首上位是不可能了，只好快快抱拳，口称遵命，然后出去调动兵马。

中军帐中，只剩下秦鸣和张鞬一行，前者的神情愈发恭谨道：“侯爷勿怪，末将职责在身，不得不走个形式，验看圣旨……”

“老秦你老成持重，本侯怎么会怪你呢？”张鞬仿佛已经忘记方才的不快，亲热地拍着秦鸣的肩膀道：“救驾事大，但营中也不能没人镇守，老秦你留下坐镇，本侯带兵即可。如何啊？”

第一千一百二十三章目标西苑

秦鸣一听就知道，张輓还是放心不过自己，不过也怪不得人家，谁让自己和赵王走的太近来着？哪里敢表现出一丝情绪，还得小心翼翼解释道：“二公子放心，属下只是与赵王虚与委蛇，一颗心却从来没有背叛过张家半点！”说着对帐外沉声喝道：“来人，把赵王派在我军中的联系人杀了喂狗！”

马上有亲兵出去，不一会儿，外面传来一声惨叫。

“哈哈！好！不错！”张輓笑两声，满意地拍拍秦鸣的肩膀道：“老秦，你不要多想，疾风知劲草，板荡见忠臣。你安心在营里守着，事成之后，少不了你的好处。”

“侯爷旗开得胜！”秦鸣这才放下心来，毕恭毕敬送张輓出去。

因为早就有准备，是以此刻，四千五百名将士已经在雨中整装待发，张輓看着威武雄壮的子弟兵，一股豪气涌上心头，高声吼道：“将士们！赵王朱高燧勾结东厂太监赵赢，犯上作乱，纵兵进宫，意图谋害皇上和太孙殿下！”

众将士这才知道，今夜到底发生了何等大事！一个个瞪圆了眼睛，呼吸粗重地看着张輓。

“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本侯这就带你们入宫救驾！但凡挡路者，格杀勿论！一定要救出皇上和太孙殿下，你们就是社稷的功臣，子子孙孙都会受用不尽的！”张輓的战前鼓动简短而富有煽动力，一下子引得将士们热血贲张，纷纷高高举起兵刃，嘶吼起来道：“救驾！救驾！救驾！”

“出发！”张輓拔刀指向西苑方向，营门缓缓敞开，将士们如洪流奔涌而出。

张輓进入府军右卫的同时，王贤也在闲云和心严等人的保护下，秘密潜入到锦衣卫大营附近。

张輓手中的旨意，自然是王贤所拟。那所盖金印倒是如假包换，乃是杨士奇等人从宫中送出，被王贤暂扣在手中的。对于张二公子是否愿意豁出去，跟自己趟这趟浑水，王贤还是很有信心的。究其原因，两人私交甚笃，只是微不足道到可以忽略的一方面，关键还是他对张辅、张輓两兄弟的眼光判断有信心。

以张辅张輓两兄弟的智慧，不会不明白，赵王这边虽然看似鲜花着锦，烈火烹油，但不过是根基浅薄的虚假繁荣罢了，只要能挺过今夜这一场，最后的胜利者一定是太子一方！

张輓一定不会错过这个，让张家也如徐家一般，一门两公爵的天赐良机！

虽然笃定张輓一定能调兵救驾，但王贤岂会把希望寄托在旁人身上？那样非但会让眼前的局面失控，更不利于事后分割蛋糕。他一定要有掌握在自己手中的军队！

对于这一点，赵王倒也看的十分清楚，所以派熊将军将府军前卫的军营围了个水泄不通，然而王贤的目标，根本不是已经只剩个空架子的府军前卫，而是锦衣卫！

这在赵王看来，是不可能的。虽然王贤是曾经的锦衣卫大都督，但皇帝已经将锦衣卫归于东厂控制半年之久，赵赢早就将锦衣卫的要害位置全都换上东厂的人！而且还将不少忠于东厂的军队掺进了锦衣卫中，以保证对中下层军官的控制力。

虽然赵王也担心中下层官兵中，有心向王贤和太孙一方偷偷放水者。为防万一，今夜的行动，并没有使用锦衣卫，但不代表赵王担心这支军队会倒向王贤。

真当那些中高级将领是吃干饭的？真当那些忠于东厂的军队是摆设不成？真当半年以来的清洗消毒是过家家不成？

然而让赵王万万想不到的是，王贤偏不信邪，偏要把锦衣卫从东厂手中再夺回来！

比起张二爷的嚣张霸道，王贤起先的行动算得上十分低调小心，他在闲云和心严等人的保护下，借着雨幕的掩护，出现在锦衣卫军营高高的围墙外。

闲云上前，轻轻吸一口气，一个旱地拔葱，矫健的身姿便高高跃起，探手抓住了围墙上沿，腰部一发力，便翻身越过围墙，无声无息落入了墙内。仅这份伸手看，闲云公子已经超过了赵赢这位绝顶高手，长江的后浪终于要把前浪拍死在沙滩上。

王贤等人在围墙外安静地等待，不一时，墙上发出窸窣窸窣的声音，那声音被雨声完全掩盖，传不出多远。又过了一会儿，墙皮整片掉落，一个缸口大小的圆洞，出现在王贤等人面前。

王贤刚要进去，心严拉住他，先钻入墙洞，到里头探查安全，才让王贤也进来。

当王贤出现在院墙内，便看到闲云的身旁，立着几个身穿锦衣卫总旗官服的低级军官，一看到来者真是王贤，几个军官全都激动地单膝跪地，哽咽道：“大人！我们不是在做梦吧！”

“当然不是！”王贤将几人扶起，也微微激动道：“这些日子你们遭罪了！”

“遭多大罪都不怕，就是怕没指望！”几个军官满脸泪水，像是孤苦无依的孩子，看到了离家多日的母亲。

“放心吧！这样的日子再也不会有了！”王贤重重拍着几个军官的肩膀，低声道：“孩儿们都准备好了吗？”

“大伙早都迫不及待了！”几个军官擦掉泪水，恢复了杀气腾腾的模样道：“只待大人一声令下！”

“好！”王贤点点头，举起手臂，让一名军官将一根白巾缠在自己的胳膊上。闲云和心严等人也有样学样，在各自的胳膊上缠上了白巾！

而那几名军官，脱掉身上的雨披之后，也露出了胳膊上的白巾！

“诸位，涅槃行动，开始！”王贤高举的手臂攥起拳来，重重挥下。

“遵命！”众人压低声音应道，那几名军官便在王贤身边高手的保护下，返回了军营之中。

王贤则静立于这位于角落的僻静之处，等待着行动开始……

盏茶工夫过后，伴着几处爆炸的白光，轰隆隆几声巨响，一下盖过了天空的雷暴声！整座军营都在爆炸中颤抖起来！

爆炸声刚落，无数臂缠白巾的锦衣卫官兵，全副武装从各自的营盘中冲出来，他们显然是早有预谋，而且组织严密，计划周详！每一拨兵力都有各自的任务和目标，有冲向军官营房的，有包围忠于东厂的锦衣卫营房的，还有控制各处要地、占领军械库房的！

那些忠于东厂的军官和军队，在方才的爆炸中死伤惨重。此刻还没回过神来，就被全副武装的锦衣卫包围起来，任何胆敢反抗者，都遭到无情的杀戮！剩下的人被吓破胆，赶忙举手投降！

盏茶工夫，这场猝不及防的哗变便宣告结束，那些东厂派来的军官，以及忠于东厂的军队，被锦衣卫杀了一半，剩下的集中在军营校场上。

这时候，那些被俘的军官才看到乐安侯王贤，在一众臂缠白巾的军官的簇拥下，出现在校场之上。

参与哗变的锦衣卫将士，也终于看到了王贤的身影，爆发出声震云霄的欢呼声，然后齐刷刷向王贤举起兵刃行礼，高声道：“恭迎大人归来！”

半年来，一直死气沉沉的锦衣卫，一下子便活了过来，重新变得士气高昂，气吞万里！

这一切，只是因为那一个人的回归而已……

看到锦衣卫将士们那激动的表现，那些被俘的军官这才明白过来，原来赵公公从来没有夺去过这支军队，原来这支军队一直都属于那个人！

这支锦衣卫可是王贤亲手打造出来的，从里到外都浸透着他的心血。从士兵到军官，都是他一手操练提拔起来的！他给了他们优厚的待遇、崇高的地位，以及这个年代的人无法理解的荣誉感和归属感！

可以说，只要王贤还在世上一天，只要不把这支锦衣卫的官兵悉数换掉，就改变不了这支军队的气质，更切断不了这支军队和王贤之间的血脉相连！赵赢以为更换一批军官，掺上一些沙子，就能在半年时间让锦衣卫改变归属，只能说太傻太天真了！

归根结底，赵赢和赵王太不了解王贤的领兵能力。论起行军布阵，指挥若定，他不如莫问，论起军法如山、纪律严明，他不如严清，但他有旁人无法企及的建军、整军、强军的能力！他可以通过种种超越时代的手段，凝聚起一支军队的军心，巩固起一支军队的战力，建立起一支军队的忠诚！

只要王贤一出现，这支军队就会听从他的号令，哪怕是杀神灭佛，也不会有丝毫的犹豫！

数千锦衣卫将士注目之下，王贤登上高台，在雨中对他的子弟兵高声喝道：“今夜，我们将踏着敌人的尸首，找回属于自己的尊严！今夜，我们将告慰死去的将士，让他们永获安宁！今夜，我们将傲立于世，从此不再依附于任何人存在！我们，将开创属于我们自己的天地！”

说完，王贤猛地一挥手，暴喝道：“目标西苑，进发！”

第一千一百二十四章凭你？

朱瞻基收束精神，强迫自己先不要考虑别处，把注意力都放在如何逃生上，才发现自己的处境十分不妙，哪怕已经逃离了瀛台，却依然没有脱离危险的境地。

因为西苑的南海湖，方圆不过一里，若是天气晴好，哪怕是夜里，湖面上的动静岸上都可一览无余。也幸亏今夜暴雨如注，视线不及平日的十分之一，这才能让他们暂时躲在湖上，无人发觉。

只要赵王的人一攻破玉石桥，占领瀛台，发现自己消失不见，肯定会对湖面展开搜索，到时候可就插翅难飞了！

“殿下，咱们得离开湖面，不能坐以待毙。”秦桢也是同样的看法，钻进船舱对朱瞻基道：“是找个僻静的地方靠岸还是设法去往中海。”中海的面积要远远大于南海，两湖以蜈蚣桥相隔，而且还靠近皇上寝宫。

“蜈蚣桥上必然有重兵把守，没法去中海了。”朱瞻基眉头紧皱，顿一顿道：“而且他们敢派重兵攻打瀛台，恐怕包围寝宫的兵力会更多。”

“那咱们在岸边找个无人处上岸，然后再作他图。”秦桢沉声说道。

朱瞻基点点头，也只能如此了。

秦桢便出去船舱，吩咐在外头的手下小心划船，借着漫天的大雨，悄悄向岸边驶去。

南海不大，转眼就驶到距离岸边十几丈处，秦桢赶忙用手势阻止手下继续向前，因为他悚然发现，岸边幽长的回廊中，似乎埋伏着军队！

秦桢当年在府军前卫时，最初带领的乃是斥候营，在望风观敌方面异于常人，他往往能通过蛛丝马迹，先于敌人发现对方。十几年的斥候生涯，让他对危险有一种近乎本能的预感，他也十分相信自己的感觉，一旦察觉不妙，马上令人撤回，然后调转方向，向另一面湖岸靠去。

然而这一次，不用依赖他的预感，手下侍卫便看到在湖边巡逻的敌兵……在这种时候，还在巡逻的自然只有敌兵而已。

秦桢尝试了几个不同的方向，都发现有敌兵巡逻的踪迹。而且明哨暗哨相搭配，根本不给他们空子钻。

这也是情理之中的，毕竟赵王造反之前，肯定要精细谋划，不可能不考

虑到他们从水上逃走。况且南海不过巴掌大的地方，而且四周皆是没有视线死角的回廊，十分易于巡逻，敌军当然不会给他们逃走的机会。

将船重新划到敌军的视线之外，秦桢重新进了船舱，神情凝重地禀报太孙殿下：“殿下，咱们恐怕无路可逃……”

朱瞻基透过船舱，看着已经燃起大火的瀛台，眼里浮现出绝望的神情。难道这是天谴？天要绝我吗？

瀛台护卫的抵抗十分顽强，赵赢付出了不小的代价，用了足足大半个时辰，才终于攻破了玉石桥，大军包围了瀛台上已经着火的殿阁庙宇。

“鸡犬不留！”赵赢一张沟壑纵横的老脸，被火光映得晦明晦暗，一双鹰眼透着狠厉的光。

“是！”众手下早在玉石桥就杀出了戾气，不用赵赢吩咐，也一样会杀光瀛台上的所有人！

瀛台上，除了早就悄悄逃走的太孙殿下一行，还有百多名太监宫女，以及退回瀛台的两百多护卫，这些人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哭喊着跪地求饶也无济于事！

惨叫痛哭声中，一场残忍的屠杀，在瀛台开始了……

赵赢攻入瀛台的同时，赵王也率常山中卫包围了皇帝寝宫。

寝宫内外，驻守着最精锐的大内侍卫，防卫要比瀛台森严的多，但瀛台位于南海中央，只有一条玉石桥能够上岛，自然十分易守难攻。朱棣最是耐不得潮气，故而寝宫位于御园深处，远离水面，被包围之后自然八面受敌，哪怕守卫皇帝的侍卫们比守卫瀛台的还要拼命，却还是不能阻止数倍于己方的敌兵突破各处防线，转眼之间，寝宫的各处宫门便摇摇欲坠！

满身雨水的杨太监和黄修抬着一乘抬舆，仓皇奔入寝殿，穿过层层帷幔，便见朱棣穿龙袍、戴善翼冠，整整齐齐靠坐在龙床上，虽然只睁着一只眼，但毫无疑问是醒着的！

虽然早知道皇帝已经苏醒，但杨太监和黄修还是吓得缩成一团，赶紧扑通跪在地上，前者惊得大张嘴说不出话来，还是后者老道一些，按下心头的惊涛骇浪，高声道：“谢天谢地，皇上终于醒了！”

朱棣面无表情地看着他们，没有一丝反应。

郑和腰悬宝刀，威风凛凛立在朱棣身侧，沉声道：“你们有什么事？”

“回皇上和郑公公。”杨太监这才回过神来，赶忙禀报道：“外头有贼子作乱，请皇上赶紧暂避！”

黄修也附和着说道：“贼兵太多了，再不走就来不及了！”说着他便起身，要和杨太监一同搀扶皇帝到抬舆上去。

“不得靠近！”郑和拔刀，锋利的宝刀映得黄修两个面色惨白。

“郑公公，这都什么时候了！您还拦着我们？！”杨太监跺脚，看向神情凝滞的朱棣，哭喊道：“皇上！快走吧！再不走就来不及了！”

朱棣的眼珠这才转了转，看着杨太监，微不可察地摇了摇头，嘶声道：“朕从来不当逃兵。”

“皇上！”杨太监扑通跪地，使劲给朱棣磕头，磕得头破血流，声如杜鹃泣血道：“您不可不要想不开啊！大明朝离不开您啊！”

借着杨太监吸引皇帝和郑和的注意，黄修到了皇帝的龙床旁，飞快地探手，从栩栩如生的龙嘴里，把含着明珠的龙舌拔了下来，然后悄然退到一旁。

他的动作极快，朱棣和郑和毫无察觉。

杨太监哭天抢地，看到黄修向自己微微点头，示意已经得手，便止住哭，起身道：“皇上既然不走，那奴才只有出去和他们拼了！”

“是！”黄修也重重点头道：“除非踏过老奴的尸体，他们休想迈进寝殿一步！”

说完，两个太监给朱棣磕头，然后掩面而去。

朱棣面无表情地看着两个太监的表演，自始至终一言不发。一旁的郑和也沉默地握着宝刀，静静地护卫着皇帝。

寝殿中，只剩下这毫无动静的君臣两人。雷雨声中，殿外的喊杀声越来越近……

顿饭工夫，赵赢的军队已经将瀛台上的太监、宫女、侍卫屠戮殆尽，带队的头目们相继回来禀报。

“回老祖宗，没有看到太孙一行人！”

“老祖宗，没有朱瞻基他们的踪影！”

“老祖宗，人不在岛上！”

赵赢紧皱着眉头，目光转移到漆黑的湖面上，伸手指了指。

“他们一定是逃到南海湖上去了！”马德马上心领神会地大喊道：“快去找船下水搜索，整个湖都被咱们的人包围，他们逃不掉的！”

“是！”众手下轰然应声，赶紧离开瀛台，往湖边的小码头去找船只。西苑之中船只十分稀少，东厂的人找来找去，也只凑到七八条大小船只。不过这已经足够了……

不一会儿，七八条船只全都开到南海湖面上，展开全面的搜索。

南海的湖面实在太小，就算有夜雨掩护，不一会儿，就有船只发现了隐藏在湖中央的太孙等人。

“他们在这儿！”发现可疑船只的东厂番子一面高声示警，一面拼命划船靠过去，要争这力擒太孙的头功！

小船上，秦押等人面色铁青，看着从四面八方围过来的船只，都知道在劫难逃了。他们纷纷抽出兵刃，准备为太孙殿下尽忠！

朱瞻基从舱中出来，看着视死如归的秦押等人，叹了口气道：“不要做无谓的牺牲了，你们把孤交给他们，换条生路吧……”

“殿下，我等只知道尽忠到死，不知道背主求生！”秦押提着宝剑，昂然立在船头，任由雨水击打自己的铁甲。

“哎……”朱瞻基又叹了口气，苦笑道：“那好，咱们便和他们拼了，黄泉路上也有个伴……”说着，他抽出了自己的佩剑，看着越来越近的敌船，再不作它想。

赵王的手下仗着人多势众突破了防线，将大内侍卫分割包围，牢牢将寝宫控制在手中。

在一众高手的护卫下，朱高燧长驱直入，进到帷幔重重的内寝殿。

寝殿中的宫人已经不知所踪，空空荡荡，只余皇帝和郑和形影相吊，一道闪电划过，映的两人的身影愈发鬼魅孤单。

赵王提着剑，进了内殿，与皇帝相隔五丈近远，又是一道闪电划过，让

这对天家父子互相看到了对方的脸。

赵王俊俏的脸上，写满了狰狞和决绝。

皇帝苍老的脸上，只有深深的疲惫和心寒。

赵王看着他的父皇，朱棣看着他曾经最宠幸的小儿子，无数的情绪在这暴雨和鲜血交织的长夜里蔓延，两人一时间竟相对无言。

直到一阵闷雷过后，还是朱棣先开了口：“朕还以为，来的会是王贤，想不到却是你这个逆子！”

赵王才开了口，涩声道：“父皇，您果然是在假装昏迷……”

“哼。”朱棣眼中寒芒一闪道：“朕养的好儿子，凭你也敢弑君篡位？！”

第一千一百二十五章火烧龙床

暴雨倾泻，银蛇狂舞。西苑中的皇帝祖孙二人，都到了最危险的时刻。

南海湖上，秦桧等人已经和率先靠近的敌兵短兵相接了，他们立在各自的船上，用长矛长枪拼命捅向对面的敌人，不断有人惨叫着落水。悍不畏死的太孙护卫，哪怕中矛掉落水中，依然紧紧抓着长矛，死也要把敌人拖下水一起死！

寝殿中，朱棣如将死的病虎，哪怕到了生命的尽头，依然保持着君临天下的威势，睥睨着曾经自己的小儿子道：“凭你也敢弑君？真以为朕是冢中枯骨吗？！”

“父皇素来就不把我放在眼里。”赵王笑笑道：“难道今日还不肯对儿臣正眼相看吗？”

“朕素来最疼的就是你……”朱棣有些动怒道：“你难道知道吗？”

“那不过是因为父皇需要用我来平衡大哥和二哥罢了。”赵王晒笑道：“在你心里，大哥是太子，二哥是制衡太子的人选，而我，只是你加在二哥这边的砝码，好让二哥不至于被太子压垮。”赵王说着激动起来，咬牙切齿道：“一直以来，我都活在他们的阴影下！父皇何曾考虑过一次，让我来继承皇位？！”

“你是这样想的吗？”朱棣哼一声道：“那就这样以为吧。”说着闭上那只独眼，不看眼前的赵王道：“砝码要有砝码的自觉，不要把自己真当成材料！”

“今天，儿臣就让父皇看看，谁才是真材实料。”赵王俊俏的脸上满满都是戾气道：“让天下人都活在我的阴影下！”

“就凭你？还想继承皇位……”朱棣不屑地哼一声道：“朕不过是不想闹出丑闻，才纵容你到现在，既然你无视朕的警告依然执迷不悟，那朕也只能当没有生这个儿子了。”

“哈哈！”见朱棣到这时候还一副胸有成竹的架势，赵王放声大笑道：“莫非父皇还有什么后手不成？！”

任由赵王笑完，朱棣才冷笑一声道：“你以为让人关上机关，就可以把朕的勇士营困在地道中吗？”

“……”赵王脑袋嗡的一声，没料到朱棣竟然对黄修等人的小动作洞若观

火，愣了一下才反应过来，对身旁满脸畏惧的一众手下喝道：“愣着干什么！快上！”

赵王的手下这才勉强控制住对皇帝的畏惧，呈扇形缓缓围拢上去。

朱棣的脸上没有丝毫畏惧，满面冷笑地看着赵王的手下，一旁的郑和按动了龙床床头另一端的龙头，便听沉闷的扎扎之声响起，龙床左近的屏风缓缓敞开，露出一个黑洞洞的洞口！

原来那密道有双重机关，黄修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破坏了其中之一，依然不影响洞口敞开！

看着那如猛兽择人而噬般的洞口，赵王等人全都惊呆了，他们冲到皇帝附近之前，肯定会被洞中冲出来的勇士营将士挡住去路！

失败似乎在所难免，不少人站住脚步，想要临阵脱逃。

赵王却知道自己绝对不能逃，因为只要逃出这座大殿，天下虽大，也根本没有他的去路！

赵王满面狰狞地盯着那个洞口，咬牙切齿地喝道：“成王败寇在此一举，和他们拼了！”说着倒提宝剑，排众而出，大步向前！

“拼了！”绝大部分手下还是忠心的，举起兵刃紧紧跟着赵王殿下。

走了没几步，赵王突然放声大笑起来，笑得前仰后合，得用宝剑杵着地，才能避免笑倒在地。众手下愣愣地看着赵王，不知他突然犯了什么毛病。

“洞里的人呐？怎么不出来啊！”赵王举起宝剑指着洞口，大笑道：“莫非都睡着了不成？”

这一刻，赵王殿下在心中感谢满天神佛，这样的意外都能发生，天命果然归于自己！

“哈哈哈哈！”赵王的手下也一下子醒悟过来，肆无忌惮地狂笑不休，是啊！洞口打开已经有一会儿了，却一个人影都没有，显然是出了什么差池，皇帝的伏兵出不来了！

朱棣的脸色登时无比难看，一旁的郑和同样满脸惊诧，不知道洞里的勇士营出了什么岔子，为何迟迟不能出来！

“上！”赵王虽然笃定勇士营出不来了，但为免夜长梦多，还是拔剑一

挥，声音高亢道：“谁替本王杀了这老匹夫，赏黄金万两！”

“我！”众手下像是打了鸡血，再也不复之前的小心翼翼，挥舞兵刃嗷嗷叫着扑向龙床上的皇帝！

眼看就要被乱兵包围，朱棣黯然叹气，摇了摇头，一旁的郑和猛地一拉龙床旁的一根黄绳，龙床厚厚的帷幔便轰然落了下来，将郑和和朱棣笼罩在里头。

赵王的手下愣了一下，赶忙一齐上前，合力将沉重的帷幔拽到一旁，然后全都呆若木鸡——龙床上哪里还有皇帝和郑和的影子？

“搜！”赵王也惊呆了，没想到今夜的变故会如此之多，再也顾不上什么体统，什么安全，亲自上前翻检起地上的层层帷幔来，可是将那帷幔撕扯成条条丝缕，也依然看不到一个人影！

赵王头发散乱，早就不复潇洒形态，他血红的眼从帷幔上移开，落在那张被褥散乱的龙床上。

“拆了这张床！”赵王声嘶力竭地咆哮起来。

手下赶忙围住龙床，挥动兵刃去砍那做工奢华的龙床，可那龙床是用紫檀木打造而成，岂是轻易可以损坏？锋利的朴刀砍在上头，只能留下一个浅浅的印迹，根本伤不到木料本身！

叮叮当当砍了一阵，见毫无结果，众手下又一起去推那龙床，想将其推翻在地，可任凭几十个人，使出吃奶的力气，全都用力过猛摔在地上，也依然推不动那龙床分毫。

“一群废物！”朱高燧恨恨地骂一声，跳上了龙床，将所有的被褥踢到地上，仔细研究起来。他是精于收藏的大玩家，对各种机关很是了解，不一会儿就发现了端倪，他使劲踩着一块床板道：“这底下有密道！”再去寻找机关时，发现机括已经被暴力破坏，哪怕是制作机关的大内工匠，没有十天半个月也没法修复。

“……”朱高燧咆哮道：“都愣着干什么，点火，烧了它！”紫檀油性很高，非常容易点燃，这确实是个办法。

下面人赶忙将帷幔被褥堆在床上，又拿了火把进来，朱高燧一把夺过来，将火把亲手丢在被褥中。那些昂贵的丝绸制品，腾地一下就燃起了熊熊大火。过了不一会儿，大火引燃了龙床，浓郁的檀香味扑满朱高燧的鼻息。

朱高燧顾不上心疼昂贵的龙床被烧毁，咬牙切齿地等待着火势熄灭。

南海湖上，秦押等人与敌人展开殊死搏斗，但朱瞻基统共十个护卫，哪怕拼上命和一条船上的敌人同归于尽，又拿什么和另外七条船上的敌人作战？

朱瞻基的脸上写满了绝望，虽然已经打定主意，宁死也不能被俘虏，可他还有大好的人生，还要统治这个帝国，施展自己的抱负，在历史上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今日却要枉死当场，如何能够甘心瞑目？

岸上的赵赢透过雨幕，目光锁定了那艘孤立无援的小船，以及船上绝望无比的太孙殿下。老太监残忍地笑了。

就在这时，老太监身后突然响起一声惊天动地的爆炸声，猛烈的冲击波夹杂着碎石朝老太监等人拍打过来，登时就把站在岸上的一丛人全都掀翻在地，不少人直接被爆炸轰落水里！

这突如其来的大爆炸，一下子让南海湖附近的所有人都愣住了，就连湖面上包围太孙的船只都出现了停滞，所有人齐刷刷循着爆炸声望过去，只见蜈蚣桥已经被炸成了齑粉！

所谓好人不长命，祸害万万年，老太监运气依然不错，身后给他打伞的太监挡住了绝大部分冲击，除了暂时失聪，头昏眼花之外，赵赢身体并无大碍。

众太监赶忙涌过来，七手八脚将赵赢扶起来，在他旁边大声说着什么，赵赢统统都听不见，只直勾勾地盯着蜈蚣桥消失的地方！

只见，一艘接一艘的快船从雨幕中冲出，通过炸开的通道，从中海顺流而下，直扑南海湖面！

“怎么会这样？”看着快船上那些身穿飞鱼服，手持丈八长矛的锦衣卫，赵赢整个人都懵在那里，喃喃说道：“锦衣卫不是在营里吗？”他听不到自己的声音。

看到那些乘着快船逼近的锦衣卫，朱瞻基和秦押也愣了一下，旋即醒悟过来，亢奋地高声喝道：“援军到了，我们有救了！”

“快！不要和敌人纠缠，躲开他们！”秦押冷静地下令道。

残余的护卫登时精神百倍，手中的长矛不再刺向敌人，而是探入水中，拼命地划动。太孙殿下和秦押亲自划桨，所有人使出吃奶的力气，把艘小船划得飞快，如游鱼一般钻出了包围！

赵赢见状大急，推开搀扶自己的太监，踉踉跄跄上前，双手撑着栏杆朝湖面嘶吼道：“不要管别的，擒下太孙要紧！”

湖上都是东厂的精锐，闻令果然不理睬迫近的敌军，拼了命的追逐起太孙殿下下的船只。

第一千一百二十六章严清

按照王贤和张輶的约定，两人在控制住锦衣卫和府军右卫后，便分别从水路和陆路进攻西苑。

张輶很清楚，自己这一路必然会遭到赵王军队的全力阻击，是为王贤吸引火力打掩护用的。但张輶对这样的安排求之不得，他虽然选择了豪赌太子太孙一方，但依然不敢深入西苑，掺和到天家父子祖孙的死斗当中。

因为局面实在太复杂，任何用力过猛都会导致结果大不相同。

就算击败赵王之后，张輶依然无法断定是朱棣继续在位，还是太子接掌皇位，抑或太孙越过太子直接登基。哪一种情况都有可能，让他根本无法做出判断。想来想去，只能尽量躲开是非，做好自己的本分，等着尘埃落定，不管哪方成为最后的赢家，也都少不了他这一份。暂时告负两方也不至于记恨他。

所以张輶对部下的指示便是全力攻打西苑门，吸引尽可能多的敌兵，但不管宫里发生什么，在尘埃落定以前，都绝不跨越雷池一步。

府军右卫忠实的贯彻了张輶的命令，在用攻城车撞开西苑门后，便和前来阻击的赵王军队展开了缠绵的激战。哪怕击退了一路敌兵，打开了缺口，也绝对不肯向前，只是稳固好防线，等待敌兵的反扑。但因为他们作战实在卖力，赵王军在这漆黑的暴雨夜里，并没有察觉出他们的小算盘，依然源源不断的开赴西苑门，拼命阻止府军右卫的进攻。

在府军右卫的卖力吸引下，赵王的军队几乎尽数被吸引在西苑南侧。这也是南海四周全是敌军，太孙殿下无路可逃的原因之一……相应的，西苑北面中海一带自然十分空虚，中海北面和北海之间的金鳌玉虹桥上，只有一个百人队在把守而已。

西苑位于皇宫和景山的西侧，始建于金元时期，本朝开辟了南海以后，苑内就形成了一个纵贯皇城南北的袋状水域，分别名为北海、中海、南海，以太液池上的两座石桥划分界限，金鳌玉虹桥以北为北海，蜈蚣桥以南为南海，两桥之间为中海。其中中海和南海因为遍布宫阙殿堂，是御苑防卫的重中之重。

北海虽然也在西苑范围之内，但远离皇帝和后妃的活动区域，尤其朱棣年迈以后，基本不会涉足，因此守备难免要松懈许多。如果赵王能够等到明日，他在城外的左右两护卫进京再动手，自然会在北海布置兵力，以免不测。

然而严清等人通过黄修，提前引爆了消息，逼迫赵王不得不在今夜仓促动手，赵王手中能动用又信得过的兵力只有常山中护卫和羽林前卫两卫兵马。在兵力不足的情况下，只能分头照顾中海和南海两片区域，以求对皇帝和太孙的行动万无一失。至于北海，也就顾不上那么多了……

在赵王和赵赢等人看来，这并不算太冒险，因为京城已经掌握在他们手中，各卫兵马都被困在营中，有冲进西苑的两卫兵马，足以应对任何突发状况！

但显然，他们低估了王贤。虽然已经和王贤打了多年交道，但无论赵王也好，赵赢也罢，都没有正面和王贤进行过殊死搏斗。从那些不痛不痒的小打小闹中，他们根本领略不到王贤的可怕之处，反而会产生一种他也不过如此的错觉。

韦无缺是深知王贤之可怕的，但他那些谨慎的提醒，都被赵王当做吓破胆子后的怯懦之言，统统没有理会。是啊，姓王的都已经沦为被东厂牢中的囚犯，还有什么值得害怕的呢？

殊不知，王贤主动走进牢里，不过是在破局之后的以退为进！正如杨士奇分析的，王贤在让皇帝中风不起之后，如果还在外头逍遥，难免成为众矢之的。主动被东厂关押起来，反而会让所有人产生一种，他已经没有威胁，随时可以除掉的错觉。这时候，所有人的注意力，轻而易举被王贤转移到皇帝的身后事上——夺嫡之争成为了大明朝最激烈的矛盾！

在自以为掌握住绝对主动的情况下，赵王自然不想冒着天下大乱的风险，杀掉一个随时可以杀掉的人物了。这种思想一旦产生，对王贤的警惕就会无限下降，随着摊牌的日子越来越近，王贤甚至淡出了人们的谈话，似乎这个人已经无足轻重。甚至大家都忘记了，是这个人逼得不可一世的永乐皇帝不得不低头认输，乃至气极中风……

严清！吴为等人便是利用无人关注的便利，偷偷买通了北海的太监，在北海苑中偷藏了二三十条快船。更是通过一干忠心于王贤的锦衣卫军官，策划了今夜这场哗变。

等到王贤彻底控制住锦衣卫，率军赶到西苑的北门，吴为买通的太监早就候在那里，悄悄打开了北门，放锦衣卫进了西苑。而这时候，北门一带居然一个赵王军的士兵都没有，甚至原先看守北门的侍卫，也匆匆到南边保卫皇帝去了，以至于吴为预备的各种突防手段都没有派上用场……

锦衣卫潜入西苑之后，迅速将藏在苑中的快船扛下北海湖，虽说有暴雨的掩护，但整个过程居然无人察觉，也实在是异数。这让戴华都摇头感叹，赵王实在不如汉王多矣，如果今日是汉王在政变，谁想趁机钻空子，势必要付出惨重的代价……

“不能这么说，汉王长在带兵打仗，赵王长在谋篇布局。”王贤立在湖边亭中，等候快船就位，闲着也是闲着，替赵王说起了公道话。“换了汉王，也营造不出如此大好的局面。”

“赵王的局面确实不错，京城尽在掌握，太孙和皇上都成瓮中之鳖。”戴华笑道：“可惜，他千算万算，居然算漏了大人。”

王贤目光深邃地看着银蛇起舞的湖面，悠悠说道：“我的对手，从来不是赵王。”

“确实，做大人的对手他朱老三还不够格。”戴华深以为然道。

“小戴，多日不见，你的马屁功夫见长。”扎扎的轮椅声中，严清出现在亭中。给他推轮椅的闲云，好笑地端详着戴华道：“要是没长胡子，你跟宫里的太监就一个样。”

“嘿嘿……”戴华不好意思地笑笑：“咱只是有感而发，没有夸大其词的意思。”

看他的窘态，众人爆发出一阵笑声。笑毕，王贤看一眼严清道：“先生怎么过来了？”

严清腿脚不便，自然应该坐镇后方才是。

“大人。”严清看看王贤，沉声道：“您应该知道属下要说什么。”

“……”王贤沉默一会儿，点点头道：“你也知道我不会答应的。”

“答不答应在大人，但属下身为谋臣，不能不为大人打算。”严清话虽如此，神情还是明显一黯，忍不住做最后努力道：“大人，当断不断反受其乱，现在一时念旧情，将来是要家破人亡的！”

王贤又沉默了许久，眸子里明显有挣扎之色，但他最终还是坚决地摇头道：“我知道，但不会那么糟，总会有办法的……”

“大人！”严清急了，双手撑着轮椅的扶手，激动道：“您已经冒天下之大不韪，与历朝历代欺凌君上者已经没有区别，他们最终什么结局，难道大人不了解吗？既然已经走上这条路，就绝对没有全身而退的可能！”说着，他竟一下子站了起来，声嘶力竭道：“只有那紫禁之巅的一条生路！没有其他！”

‘咔’，一道闪电直直劈中了这湖畔的小亭，亭中众人被耀得全都睁不开眼。

等到闪电过去，周遭重归黑暗，众人恢复了视力，便看到严清俯身地上，已然气绝，依然双目圆睁地瞪着王贤。

“严先生！”王贤惊呆了，赶忙俯身去扶严清，才见他口鼻流出黑血。王贤猛然抬起头，死死盯着推严清进来的闲云，怒吼道：“这是怎么回事？！”

闲云也是满脸的震惊，被王贤吼了一嗓子，才猛然醒悟道：“先生进来之前，服了一瓶药粉，说是什么‘清静散’，我只以为是寻常去火的药剂，哪想到竟然是……”闲云声音一下子嘶哑下去，“毒药……”

“先生为什么要服毒，还是有人要害他？”戴华震惊地失声道。

王贤面色极端阴沉，在严清的身上摸了摸，从他的怀里摸出一封信来。借着又一道闪电的光芒，他看到封皮上端端正正的写着‘主公亲启’四个一丝不苟的楷体字，正是严清的亲笔。

王贤看着信封，神情变幻许久，依然没有要打开的意思。这时，吴为进来，看到亭中的景象，神情一黯，便低声对王贤道：“大人，船只备好了，将士登船完毕。”

王贤点点头，将严清那封信收入怀中，便起身出了小亭，头也不回地登船而去。

看看王贤的背影，再看看严清的尸首，戴华和闲云都陷入了极度的迷茫，万万没想到一场尽在掌握的行动，居然生出这些变故来。

吴为看看严清，微不可察地叹了口气，对二人道：“快跟上吧。”

两人这才回过神，赶紧追随王贤登船而去。

第一千一百二十七章绝境

锦衣卫的快船在雨幕掩护下，快速驶过北海，到了金鳌玉虹桥前。金鳌玉虹桥乃是中海和北海的分界，赵王再托大，也不会不派兵在此守备。

然而此刻，桥上却看不到一个赵王军站立。片刻之前，驻守于此的五百赵王军，遭到了王贤手中精锐部队的突袭……这支精锐便是在王贤召唤下，南下山东参与和汉王的决战，最终将其围杀在小山村中的那支部队。

战后，这支由各省武林高手、锦衣卫精英官兵、河套各族强悍之士组成，王贤浇灌全部心血锤炼而出的王牌力量，脱离了锦衣卫体系，成为专属王贤个人的武力。王贤进京路上，就是由这支军队护送。入京之后，这支军队便如溪水汇入大海，在吴为等人的掩护下藏身于京城内外，随时等待王贤的召唤。

这支军队也是王贤敢于自投罗网，以身犯险的底气所在。有他们的存在，王贤就有信心逃出任何牢笼！

今夜，事关未来一切大局，王贤顾不得再藏私，将这支惯于隐藏在黑暗中的王牌精锐打了出来。他们随着大军进入北海后，便在第一时间火速完成了对金鳌玉虹桥的包抄，然后猝起发难，以区区与敌人相同的兵力，完成了一场毫无悬念的围杀！

最终，五百赵王军无一逃脱，甚至因为雷雨大作的缘故，一点消息都未曾传递出去……

当王贤率众从桥下水门通过时，他抬头看了看桥上某个似乎无人的方向，隐藏在黑暗中的秘军头领向他行了个礼，便迅速率众离去，奔赴下一个目标！

锦衣卫的快船通过金鳌玉虹桥，便到了狭长的中海。按照计划，行至湖中央处，队伍将分道扬镳，一路在吴为的率领下继续南下，另一路则折向西岸，皇帝的寝殿方向。

而这时，瀛台上的大火刚起，黄修和杨太监正抬着乘舆，穿过层层帷幔，准备一个吸引皇帝和郑和的注意，一个破坏密道的机关。

中海虽然大于南海，但南北最长也不过二里多，很快便到了中流分道时，王贤看着即将换船，率众向南的吴为，突然低声道：“你和我一路。”

吴为愣了一下，轻声问道：“那太孙殿下那边……”

“交给戴华吧。”王贤淡淡道：“他能行的。”

“这……是。”吴为迟疑片刻，也只好应下。

戴华也早已经品出些味道来，知道经过严清之事，王贤是担心让吴为继续领兵，恐怕会导致太孙遭遇不测……至于为什么会这样，戴华想不清楚，也不敢去想，他明白自己只要牢记一件事，那就是救出太孙就足够了。

吴为只好留在王贤船上，戴华顶替他到了临近的一条快船，率众往南而去。

王贤看一眼身旁，沧桑消瘦，早没有当年富态模样的吴小胖子，叹了口气道：“走吧，什么事结束了再说。”

“是大人。”吴为神情不动，眼中却难掩失落。

戴华带着十余条快船，转眼就到了中海南侧，金鳌玉虹桥在雨幕中露出了优美的形状。桥上，影影绰绰有军队在来回巡视。王贤的秘军分身乏术，有更重要的任务要执行，无法为他们扫除这道障碍。而且这里已经到了羽林前卫重点布防的区域，一点动静都会惊动南海周围的数千敌军，哪怕是强大的秘军，也没法做到杀人不留行，事了拂衣去。

看着这美轮美奂的玉石桥，戴华叹了口气，挥手示意手下按计划行动。便有几名身穿水靠的手下跃入水中，如游鱼一般悄无声息地游到了桥下。桥上的赵王军注意力都被南海湖面上的围捕吸引，无人察觉桥下的异动。

游到桥底下，几名水鬼浮出水面，在桥洞中寻找起来，很快便在几块巨大的青石缝隙中，找到几段油布严密包裹的物体。几名水鬼用牙齿咬下皮质的手套，露出干燥的双手，这才小心翼翼剥除油布，露出里面的事物——赫然是几段浸着火油的导火线！

那一段段导火线长约一尺，另一端竟连接着伪装成青石，不知何时安放于桥下的烈性炸药！

几名水鬼同时在防水的小袋中摸出火折子，一齐吹出通红的火头，互相看一眼，然后几乎同时点燃了那几段导火线。

引线吡吡冒着火星迅速缩短，几名水鬼再也顾不上隐藏行迹，使出吃奶的力气手脚并用拼命划水，以平生最快的速度游离了桥底。

这时，桥上的赵王军终于听到哗啦啦的划水声，茫然低头一看，便见几个黑影在雨中湖面上飞快地游动。赵王军士卒忙大叫起来：“什么人……”

话音未落，桥上的赵王军就感觉脚下坚实的玉石桥面猛地一颤，然后便在惊天动地的爆炸中，像狂风中的稻草一般，被掀上了天！

火光和爆炸声中，金鳌玉虹桥碎成数段，桥上精致的石雕，一段段刻着云纹的护栏，全都被高高抛起，然后和碎石残肢一起，如雨点般纷纷落落在南海和北海两端的湖面上，激起无数的水花！

碎石还没有落尽，十几艘快船便冲过断桥，直入南海！

南海中，回过神来的赵王军，已经意识到太孙的援兵到了！这时取胜的唯一机会，便是赶在援兵之前，将太孙先行拿下！

是以那七条赵王军的船只，如见了血的鲨鱼一般，疯狂不要命地追逐起太孙的船只。朱瞻基这边，自然更要拼命躲避，以求拖到援兵过来的一刻。一场惊心动魄的追逐，在小小的南海湖面上展开了，湖水被搅动得如碎玉一般，到处都是漩涡，到处都是溅起的水浪！

“挡住他！”在船上居中指挥的将领，看到太孙的船只想往北去，声嘶力竭地下达命令：“不要让他们汇合！”

马上有两条大船横亘在太孙和援兵中间，一下挡住了太孙的去路。

“往东！”朱瞻基将船桨交给了手下，站在甲板，冷静地观察着湖面的局势。这时，七条赵王军的船只恰巧摆成了北斗七星的形状，如一柄大勺，朝自己这个北极孤星兜头兜面地捞过来！

秦桧一边划船，一边观察局势，他也很清楚，这时候只有往勺柄方向逃，才有一线生机！

护卫们拼命划船，在水面上拖出一条白线，转眼就向东十余丈，眼看要逃出七艘敌船的围捕！谁知只听呼啦啦的破风声中，一道黑影居然从岸上纵身飞来，一下子在湖面上掠过三丈近远，眼看就要下坠，那黑影抖手向前扔下一片木板！身形下坠后，脚尖正点在木板上，再次一跃而起，扑向了朱瞻基的这条船！

这一切免起鹬落，不过是眨眼之间，根本来不及反应！所谓一苇渡江，所谓凌波微步，不外于此！

秦桧惊得目眦欲裂，他才发现己方光顾着躲避敌船，居然忘记了岸上还有赵赢这位绝世高手！尽管船只距湖边有五六丈远，对常人来说是不可逾越的，但超越人体极限的绝世高手，是不能用常理度量的！

“保护殿下！”眼见躲避不开，秦桧咆哮一声，举刀劈向那扑来的黑影，

想要趁其力道用尽，新力无着之际，将其一刀劈下船去！

“哼……”却只听到半空中，老太监满是不屑地幽幽一哼。

电光火石间，听到这一声，秦押登时魂飞魄散，他以为老太监已经用尽全力，谁知对方居然还有余力出声，更不要说应招了！

果然，只见老太监的身子如麻花般在空中一拧，躲开了那看似避无可避的一刀！同时一道寒光透过漫天的雨滴，直射秦押的眉心！

秦押根本来不及反应，眉心便多了一个猩红的小点，带着万般不甘仰面倒下，直挺挺摔落南海湖中！

“秦将军！”朱瞻基余下的几个护卫，一起发出了悲鸣，然后明知不敌，依然义无反顾地举刀迎向了已经屹立在船尾的赵赢。

赵赢轻蔑地笑着，举手投足间，便将那几个护卫悉数击落水中。别看他意态潇洒，但其实下手极狠，那些中招的护卫不是被击碎了心脉，就是拧碎了喉咙！

一场轻而易举的政变，变成了这般鬼样子，几名护卫成了老太监发泄满腔怒火的工具。

转眼间，船上只剩下老太监和太孙二人而已……

那七条赵王军的船上，爆发出疯狂的欢呼声，居中指挥的军官下令不再追击太孙，而是立即调头，迎上扑面而来的太孙援军！他们要尽力拖住援军，让赵赢击杀太孙之后能全身而退！或者，赵公公能擒下太孙做人质，勒令那些援军缴械投降就更完美了……

无论哪种情况，他们都不担心赵公公分毫，那可是当今世上数一数二的绝顶高手！太孙殿下虽然武艺也不错，但在赵赢面前，与手无缚鸡之力的孩童别无二致！

看着赵赢从船头一步步逼近，太孙一步步后退，退到了船舱门口，脸上终于流露出绝望之色……

“殿下，老奴对不住了。”赵赢狞笑一声，竟是要杀之而后快！

第一千一百二十八章谁都有后招

寝宫地下深处，居然有一段幽深曲折的地道，地道的一端连接着龙床的地下位置，另一端则通向西苑某个隐蔽地方。

西苑自从永乐朝开始，便是朱棣在北京的行在。在元朝皇家园林的基础上，陆续经过十余年的修建，作为朱棣长久的居所，其中藏有十分宏大的密道机关。当郑和拉下帷幔，便也启动了位于龙床之下的机关，床板立即下翻，将皇帝和郑和送入了位于龙床之下的密道。

然后床板再次翻起，将赵王等人阻挡在密道之外……

这是朱棣最后的倚仗，除了他和郑和，所有知晓这个秘密的工匠和太监，早就被秘密处死了，就连寝宫的两人管事牌子，黄修和杨太监也毫不知情。

郑和护着皇帝稳稳落在厚厚的被褥上，然后用火折子点亮了嵌在密道墙上的油灯。那油灯设计得巧夺天工，一盏点亮，下一盏也跟着亮起，一盏一盏连成一线，照亮了蜿蜒悠长的密道。

郑和便背起皇帝，往密道深处行去。朱棣全身无力，软软的趴在郑和的背上，面如死灰地看着一盏接一盏的灯光在眼前摇晃，终是忍不住叹息一声道：“想不到，朕横压一世，到最后居然像老鼠一样从地底下逃窜……”

“皇上千万不要这样说。”郑和的武功十分高强，纵使比赵赢低，也低不到哪儿去。背着朱棣依然健步如飞，说话的声音也没有一丝颤抖道：“谁能想到赵王会如此疯狂？好在只要过去这一关，陛下依然可以轻易收拾局面。”

“哎……”朱棣的心情果然好了一些。确实，只要自己离开西苑，联系上朱能、薛禄等人，区区赵王之乱，肯定可以平定。只是能被一个逆子逼到这个份儿上，让素来不可一世的永乐皇帝，如何能咽下这口气？

在郑和背上行出好一段距离，朱棣又幽幽问道：“你说，密道里的勇士营出了什么岔子？”

郑和也是百思不得其解，缓缓道：“看赵王当时的反应，似乎也很吃惊，莫不是还有别人在捣鬼？”

“一定是这样的，不然消息不会这么快走漏，赵王也不会提前发难。”朱棣深以为然地皱眉道：“究竟是谁在背后捣鬼？”

郑和摇摇头，正想说自己也想不明白，突然神色一变，背着皇帝转身就

走。

朱棣被郑和的反应吓了一跳，这才看见前方地道有滚滚的浓烟涌来，显然有埋伏！

郑和背着皇帝退了两步，悚然发现来路上竟然也同样涌起滚滚浓烟，他不禁暗自懊悔，若非方才分心与皇帝说话，怎至于发现不了来路上的异常！

“皇上屏住气，老奴背您冲过去！”郑和咬牙说道。至于冲过这段浓烟，又能有什么去路，他已经顾不上思考了。

皇帝点点头，屏住气，便见郑和脚下生风，速度陡然快了数倍。

可那地道中的浓烟，竟好似无穷无尽，郑和冲出数丈远，便已经不见东西南北，整个人都淹没在烟雾之中！

幸好郑和内力悠长，屏气的时间远胜常人，一时倒也不必担心喘不上气。

谁知又跑了几丈距离，郑和脚下突然被什么东西一绊，猝不及防间，整个身子被绊得向前扑去。

郑和得憋着一口气，还得顾着背上的皇帝，根本不敢做任何反应，便直挺挺摔在地上，不由自主地闷哼一声，嘶地倒吸了一口气……感到那带着古怪香气的烟气涌入体内，郑和脑袋嗡的一声，知道完了。

果然，当他吃力的背着皇帝从地上爬起来，已经失去了屏气的能力，不可避免地吸入了越来越多的烟气……

郑和坚持背着皇帝又走出几丈远，眼看着前方烟气将尽，却直感觉天旋地转、手脚无力，终于支撑不住，直挺挺摔在地上。朱棣也如木桶一般滚落在地，脑袋还倒霉地磕在墙壁上，登时鲜血长流。

不过朱棣早就先于郑和晕了过去，倒也感觉不到疼痛。

南海湖面上，太孙也到了最后的关头。

赵王军的船只拼命抵挡住锦衣卫的援军，让戴华等人一时无法靠近。而他则被赵赢步步紧逼，已经退到船舱门口。

赵赢举起那只如女子般纤细白皙的手掌，狞笑一声道：“殿下，老奴对不住了。”说着一掌拍出，便要取太孙的性命！

朱瞻基大叫一声，仰面摔进船舱之中，险之又险地躲过了赵赢的一掌。

看着朱瞻基倒在舱内，一双脚还在舱外挣扎，想要爬起来逃走，赵赢感到无比的畅快！龙子龙孙又怎样，自己一样说杀就杀！

在预感到已经无法千古流芳之后，赵赢心里充盈着毁灭一切的邪恶欲望！他向前一步，就要掀开舱帘，突然一阵毛骨悚然，便见一道凌厉无匹的剑光从舱中激射而出！

赵赢想也不想，便猛地一个铁板桥，身体向后仰倒，但那天外飞仙的一剑来得实在太突然，剑法实在太凌厉，赵赢用尽全力，也只是堪堪避过要害，右胸口被划出一道深可见骨的伤口！

赵赢惨叫一声，扣在手中的暗器激发，闪电般射向凌空扑来的敌人！

赵赢的武功阴毒天下第一，暗器举世无双，这么近的距离，绝对没有任何人可以避开！

果然，那剑手没有丝毫闪避的意思，任由暗器集中下腹的要害，却没有暗器入肉的闷响，而是发出当的一下金铁之声！

赵赢双目圆瞪，旋即明白对方早就料到自己会有这一手，而且很清楚自己射暗器的习惯，早就在相应的位置做好了防护！

一击不成，赵赢一个鲤鱼打挺，眨眼便退出剑手的攻击范围，捂着伤口立在船头，恨恨地盯着那手持长剑，肃立在舱口的中年文士。

“胡濬！”赵赢咬牙切齿地喝道：“你也来趟这浑水！”

“本官奉命保护皇太孙，何来趟浑水之说？”胡濬正气凛然说道。

赵赢的神情一下子阴沉下去，他知道有胡濬在，今日是休想擒杀太孙了！

当初英国公张辅对王贤纵论天下武术宗师，说除了他自己，天下还有五大宗师，都是以一敌百的绝顶高手！分别是林三、汉王、赵赢、常森和胡濬！

胡濬可谓六大绝顶高手中最不引人注意的一个。但他乃武当嫡传弟子，是闲云的正牌师叔，尽得武当绝学真传，加之惊才绝艳、天分过人，三十六岁便成为当世太极第一高手，太极拳和太极剑皆称与世无双。否则朱棣也不会派他和郑和分水陆两路寻找建文十余年！

三年前，‘建文帝’落网，胡濙和郑和的任务完成，后者留在皇帝身边担纲起大内的防务，前者则音讯全无，谁也不知他又在执行什么秘密任务，想不到此刻居然出现在太孙身边！

虽然正常来讲，胡濙不一定能击败赵赢，但太极功夫防御第一，赵赢哪怕不受伤，同样也奈何不了胡濙！

现在胡濙埋伏在舱中，一剑重创了赵赢，胜负的天平已然彻底倾斜。

赵赢行事素来果决，见机不好，与胡濙硬拼了几招，觑得机会便纵身跃入水中，踏一脚前番丢下的模板，便如水鸟一般掠过湖面好长一段距离，落在一条己方的船上。

胡濙要保护太孙，也不去追击，只提剑侍立在太孙身旁，警惕地看着湖面。尽管赵王军的船只已经被锦衣卫分割包围，但明枪易挡、暗箭难防，在彻底脱险之前，丝毫大意不得。

看着赵赢远去，朱瞻基恨得咬牙切齿，他方才一番做作，无非就是想麻痹赵赢，给胡濙创造一个必杀的机会。哪知道赵赢居然如此厉害，居然留他不下！

‘与这样的高手为敌，哪怕深居九重，也会寝食难安……’太孙恨恨地想道，自己登基之后，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将其消灭掉！

眼看着赵王军的船只，在锦衣卫进攻下，或是全船阵亡或是狼狈逃窜，朱瞻基已经不担心自己的安全，他将目光投向寝宫方向，悚然发现那里也冒起了浓烟！

之前一直处在生死边缘，朱瞻基顾不上操心其他，现在才发现，皇帝也同样遭到了攻击！

“快去救驾！”朱瞻基朝着向自己驶来的锦衣卫船只咆哮起来。

但那些锦衣卫对太孙殿下的话仿佛置若罔闻，只是把船停在他的周边，做出拱卫的架势。

“你们谁是负责的？！”朱瞻基怒不可遏起来，多半怒气其实是来自之前被赵赢围捕的憋屈。

“殿下息怒。”戴华的船只也过来，这才应声道：“我等人数有限，岸上到处都是敌人，这里反而最安全。”

“皇上那边怎么办？！”朱瞻基怒喝道。

“这……”戴华迟疑一下道：“我等接到的命令是保护太孙殿下，不知道其他。”

“谁给你下的命令？！”朱瞻基咆哮道：“王贤呢，他在哪儿？”

“我家大人，尚在宫外。”戴华睁着眼说瞎话。

“哼！”朱瞻基怒哼一声，升起浓浓的不祥预感。

第一千一百二十九章弑

地道中，一盆冷水泼下，朱棣悠悠转醒。他吃力地抬起眼皮，待到眼前重影合一，便看清一个消瘦的背影。

“你是谁……”朱棣头脑昏昏沉沉，感觉此人有些熟悉，却又想不起来是谁。

那人倒也痛快，闻声转过身来，露出一张年轻俊朗，却满目沧桑的面孔。

“王贤！”朱棣一下子瞪起眼来，登时什么都明白了，声嘶力竭地吼叫起来道：“原来是你在捣鬼！”

“不错，是我在捣鬼。”王贤点了点头，云淡风轻道：“不是我透露陛下已醒的消息，赵王殿下不会今晚提前发动。”说着笑笑道：“若等到明日早朝过后，赵王殿下恐怕再不甘心，也只能乖乖认命了。确实让陛下失望了。”

“朕在密道中的勇士营，也是你捣的鬼？”朱棣额头青筋突突直跳，死死瞪着王贤。

“是。他们也同样中了迷烟，全都昏迷过去。”王贤淡淡说道：“为了以防万一，我还派了五百名部下，到密道中看守，保证没有一名勇士营将士能走出密道救驾。”

“你是怎么知道有密道的存在？”朱棣不是没想过是王贤在捣鬼，只是认为王贤不可能知道密道的秘密，才把他排除在外。

“这个说来纯属凑巧。”王贤笑笑道：“胡道长偏殿待了两个月，除了炼丹，还想挖一条通往皇上寝殿的地道，以备不时之需。谁知竟挖通了陛下的密道，当初陛下中风，王贵妃命人把他抓起来，他就是从陛下的密道中逃走的。”说着，一脸不可思议地摇头道：“没想到的是，王贵妃的人居然没有发现藏在丹炉下的地道口，还真是没用的很。”

“原来那胡道士，果然是你安排的！”朱棣恍然大悟，咬牙切齿。

“不错，胡道士是我安排的。”王贤痛快地承认。

朱棣双目喷火，恨不得将王贤生死活剥了：“朕的儿子也是你杀的？”

“不错，汉王是我手刃。”王贤点头。

“还有朕的孙儿，朱瞻坦，也是你杀的？”朱棣还从未如此痛恨过一个人。

“是的，朱瞻坦也是我亲手所杀。”王贤依然点头。

“朕的贵妃，同样是你所杀？”朱棣的声音越来越急促，滔天恨意能将这大明江山淹没。

“王贵妃虽不是我亲手所杀，但动手的人受我指点，所以这笔账，你也可以记在我头上。”王贤面无表情地说道。

“哈哈！朕果然没有看错，你就是古往今来天字一号逆臣贼子！”朱棣气极反笑，状若疯魔地嘶吼道。

“逆臣二字在下笑纳。”王贤面色一正，沉声道：“但我王贤做事向来对得起天地良心，‘贼子’二字，还是陛下自己享用吧！”

“你！”朱棣仿佛回到二十年前，靖难结束，方孝孺、铁铉等人被抓到自己面前时！那些人也是一样的詈骂不休，可那时，自己手中握有屠刀，可以杀之而后快！

而现在，却只能像死狗一样瘫在地上，任由对方肆意凌辱，没有一点办法……

“朕最后悔的是，当初留下了你的性命！”朱棣只能任由怒火、无力和羞耻将自己淹没，看着立在身前的王贤，有气无力道：“可笑朕还一直犹犹豫豫，不想干脆利索把你杀掉！”

“你已经亲手杀了那个一心做忠臣的王贤！”王贤神情冰冷地看着地上委顿万状的朱棣，淡淡道。

“是！朕是不能容你，你若真想做忠臣，岂会不知什么是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朱棣冷笑连连，嘲讽起王贤的虚伪来。

“如果这是忠臣的标准，那我就做个逆臣好了！”王贤剑眉一挑，朗声道：“我王某人的命，由我不由天！更由不得你这个天子！”说着他对朱棣哂笑一声道：“想要我的命，得凭本事，但显然，你没这个本事……”

“你……”朱棣被气得咳出一口血来，双目圆瞪地嘶叫道：“朕若年轻几岁，岂有你嚣张的机会？！”

“可惜，你已经是一条将死的老狗了……”王贤撇撇嘴，状若不屑，道：“既然知道自己垂垂老矣，就该早点不问世事，颐养天年，总是妄想着千

秋万代、唯我独尊，只能自取其辱、拖累子孙、贻害百姓！”顿顿，王贤一字一句道：“老贼，老而不休是为贼！”

“你！你有什么资格这样评判朕？！”朱棣气得面色铁青，却依然嘴硬道：“你口口声声说对得起天地良心，那你摸着良心说一说，朕对这大明江山是不是功在千秋！历朝历代，哪有丰功伟绩赶得上朕的皇帝！”

“你在意的只是功绩，是千古一帝的历史地位。”王贤摇摇头，目光坚定道：“但百姓只想过几天安生日子，有口饱饭吃，你连这点最基本的需求都不理会，罔顾大明朝民力耗尽，饿殍千里，只知道疯狂地挥霍民财、大兴土木、耀武扬威！你的那些丰功伟绩，不过是亿万百姓的血泪！”说着王贤提高声调道：“你这样的丰功伟绩，我看不要也罢！你这样的千古一帝，还是早点归西的好！”

‘噗……’朱棣终于忍不住，一口鲜血喷在胸口，依然强撑着有气无力的反驳道：“你懂什么，朕是在苦一代人，开万世之基……”

“随你怎么说吧……”王贤不屑地摇摇头，摆了摆手。

几个卫士便上前，将朱棣抬了起来。

“朕问你最后一个问题……”朱棣也不管那些人要把自己送到哪去，只顾着死死盯着王贤道：“徐妙锦，和你到底有没有苟且？！”

“……”王贤面无表情地看着朱棣，过了好一会儿才重重点头，从牙缝迸出一个字：“有！”

‘噗……’朱棣又一口鲜血喷出，昏厥了过去。

浓烟滚滚的寝宫中，赵王命人刀劈火烧，终于将那巨大的檀木龙床拆掉，看到了床下的光景。

然后赵王便傻了眼，只见密道口被一块两三千斤的巨大铁板挡住，铁板和密道口严丝合缝，之下还有机关相连，没有开启之法，是休想将铁板移开的……

“王爷，这下怕是火烧也没用了……”一旁的手下小声说道。

赵王狠狠瞪一眼那二货，暗恨道：“只能另寻出口了……”转身离去之前，他恨毒地看一眼那厚厚的铁板，一阵怒从心头起，飞起一脚踢了上去。

一脚在铁板上，赵王殿下登时疼得抱脚直跳。

一旁的孟贤等人刚要上前搀扶，却全都张大了嘴巴——只见那巨大铁板在扎扎声中缓缓翻起，露出地下黑洞洞的洞口！

看着洞口打开，赵王也惊呆了，顾不上脚疼，金鸡独立在那里。所有人心中只有一个念头：‘这也行！’

众人注目下，洞口大开，洞中缓缓升起一个铺着被褥的木台，木台上躺着一个一动不动的垂垂老者，不是朱棣又是哪个？！

“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片刻呆滞之后，有机灵的手下叫嚷起来：“王爷天命所归啊！”众人这才回过神来，想起王爷‘谁替本王杀了这老匹夫，赏黄金万两’的命令，赶忙争先恐后朝皇帝扑了上去！

赵王也刚回过神来，直觉十分蹊跷，刚要开口说句什么，便见手下人已经手起刀落，将朱棣斩杀在当场！

“死了……”看着死的不能再死的父皇，赵王一下懵在那里。

“是啊王爷！是小的干的！”“你胡说，是我杀的！”“是我！”“是俺！”手下人争相表功，唯恐重赏旁落。

看着死不瞑目的父皇，赵王满嘴苦涩，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王爷，赶紧号丧吧！”见赵王蒙圈，孟贤赶忙出声提醒。按照计划，在弑君之后，赵王应立即报丧，说皇帝因病驾崩。然后把群臣集中到寝宫前，宣读伪造的遗诏，说皇帝指定赵王接掌大位云云。

朱高燧明知道肯定有么蛾子，但此时纷乱无比，哪能细想明白，只能压下乱纷纷的思绪，点点头，刚要准备号丧道：“父……皇……”

就在这时，彭旭浑身雨水、满面张皇地跑进寝宫，打断了赵王的号丧，高声叫道：“王爷，大事不好了，锦衣卫救下了太孙！”

“什么？！”赵王一个激灵，再也顾不上寻思到底哪里不对了，怒视着彭旭咆哮道：“赵赢呢，他是干什么吃的？！”

“赵公公负伤逃走，已是不知所踪……”彭旭慌张道：“府军右卫已经攻破了西苑门，现正在太孙率领下，与锦衣卫合兵一处向寝宫而来！”说着他咽口唾沫道：“弟兄们竭力阻挡，但根本挡不住啊！”

“……”赵王双目圆瞪，哪里还不明白，自己和赵赢以为易如反掌的宫廷政变，已经破产了！

众手下也蒙在那里，直到孟贤这个浑人拔刀吆喝道：“王爷！咱们和他们拼了！”众将才醒悟过来，也纷纷拔出兵刃，要做生死相搏！

“不错！”赵王定定神，深深地看着孟贤等人道：“他们的兵力和我们相当，鹿死谁手还未可知！”说着也拔出剑，慷慨激昂道：“本王率你们灭此朝食！”

第一千一百三十章那个男人

“本王率你们灭此朝食！”赵王提着剑，就要率众冲出去。

众将自然慌忙阻拦，孟贤道：“王爷万金之躯，万万不能冒险！您给我们坐镇便可，看小的们为王爷厮杀！”

赵王作势反对几下这才罢了，点头道：“也好，本王就在这金殿之中，等你们凯旋而归！”

“王爷等着瞧吧！”孟贤等人向赵王深施一礼，便提着兵刃冲了出去。

大殿中只剩下赵王和一干护卫。

赵王满面烦躁地来回踱步，不停派人去探听最新的战况。

“报！敌军已经攻占了整个南海，彭将军的军队已经退回中海，和孟将军汇合了！”

“王爷！敌军乘船从中海包抄我军！”

“王爷，又有军队进攻勤王！是成国公的部下！”

接二连三的坏消息，让赵王脸色越来越差，纠结片刻，他站住脚，咬牙道：“我们走！”

护卫们登时愣在当场，万万想不到片刻之前还慷慨激昂，要与部下同生共死的赵王殿下，居然转眼就要逃走。

“还不明白吗，我们被人算计了！”赵王黑着脸，也不知在解释给谁听：“朱瞻基逃出生天不是赵赢没用，勇士营没出现不是意外，皇帝被送回来更不是老天保佑，而是有人在背后操作这一切！”

“啊！”护卫们惊呆了，完全想象不到大明朝还有谁有这种本事，可以把连皇上在内的天家人物，玩弄于股掌之间。

“王贤！”赵王咬牙切齿道：“一定是他在捣鬼！”韦无缺迟迟没有回报，赵王已经笃定那边出了岔子。

如果一切都是王贤的阴谋，那赵王还留在西苑，只有死路一条！

说完，赵王头也不回的转身就走，众护卫赶忙跟了上去，簇拥着王爷离

开寝宫，消失在雨夜中。

西苑中，激战持续到天亮，锦衣卫和府军右卫加上后来的成国公军队，终于击溃了孟贤等人的抵抗。当赵王已经逃走的消息传出，赵王军将士登时就如沸汤泼雪，消失得无影无踪。

下了整夜的雷雨终于停歇，激战一夜的西苑也终于停息了刀兵，平日里雕栏玉砌、美轮美奂的皇家园林中，到处是两军将士的尸首，鲜血被雨水冲刷流入暗渠，汇聚到南海当中，将整个南海湖都染成了触目惊心的红色。

直到这时，锦衣卫才放太孙殿下上岸，朱能、张軼等人也就在岸边恭候，齐齐给太孙殿下行礼。

朱瞻基心情十分复杂，神情严肃地点了点头，便在众人的簇拥下，穿过满是残肢断体的回廊，迈步往寝殿方向行去。

离寝殿还有一段距离，太孙等人便听到一阵哭号声从殿中传出，朱瞻基的脚步登时踉跄起来，险些被一道门槛绊倒。

一旁的朱能等人赶忙将他扶住，低声哽咽道：“殿下节哀……”

朱瞻基失魂落魄地推开众人，踉踉跄跄冲到寝殿之中，一眼就看到躺在木台上死不瞑目的朱棣……

“皇爷爷！”朱瞻基发出一声悲鸣，冲到木台前，俯身大哭起来。

他这一哭，身后的朱能等人自然也跟着失声痛哭，哭声穿透了寝殿的屋顶，笼罩在北京城的上空。

浑身素缟的太监登上午门城楼，敲响了昭示皇帝驾崩的景阳钟。紧接着，庆寿寺、白云观等处的钟声也跟着敲响，钟声在全城回荡……

京城的百姓清晨起来，发现满街的东厂番子消失不见，还以为持续经月的戒严终于解除，没来得及额手相庆，便听到满城的钟声敲响。百姓先是面面相觑，终于有人明白过来，说了声‘皇上驾崩了’，登时全都惊呆了……

那些土生土长的北京百姓，自然如丧考妣、痛哭流涕，他们是燕王的子民，看着他从这里出发，登上了至高的宝座。享受他一直以来的回馈，甚至连皇都都搬到了北京，对朱棣的感情自然深挚无比……

而那些被朱棣强迁来北京的江南百姓，因为皇帝的一道命令，不得不永远背井离乡，倾家荡产乃至家破人亡，自然对朱棣恨之入骨，但朱棣死了，他们也一样回不去故乡，就算回去故乡，也回不去过去的日子了……听到哭

声，这些百姓也跟着悲从中来，放声痛哭起来。非是哭皇帝，而是哭他们自己……

积水潭，一艘宽大的粮船上。王贤静静坐在船舱中，看着严清留给自己的绝笔，一双眼里有悲痛、有惋惜、有歉疚、有决绝，但最终，一切都归于平静，如深潭湖水一般的平静。

他身旁的床上，躺着熟睡的顾小怜。似乎被钟声和哭声吵醒，顾小怜眉头微蹙，樱唇微张，低低说了声：“外面怎么了？”

“没什么……”王贤下意识地回一句，旋即便醒悟过来，瞪大眼睛看着顾小怜。

没听到他的回答，顾小怜又问了一声：“什么声音？”

“太好了！你能说话了……”王贤一把将顾小怜搂在怀中，紧紧地拥着，泪流满面道：“谢天谢地，你终于可以说话了……”

“我能说话了……”顾小怜这才醒悟过来，满眼欣喜的泪水，颤声道：“官人，我能说话了！”

“是！”王贤生怕一切只是自己的幻觉，“多叫几声官人，我有多久没听到了……”

“官人，官人，官人……”顾小怜一声声叫着，一时哭，一时笑，梨花带雨，娇艳欲滴。

王贤平日里，为了让顾小怜康复，不知说了几千几万句话，此刻却仍感到有千言万语，想要对她倾诉。

顾小怜更是憋了不知多久，迫不及待想要告诉王贤，在离开他时有多惶恐，和他重聚有多庆幸，这半年来她有多幸福……

刚说了没两句，船舱外响起吴为的声音：“大人，该入宫了。”

顾小怜只好先打住话头，王贤却冷声道：“不着急……”

和顾小怜说了半个时辰的话，聊解激动之情，王贤这才掀开舱帘，到外头和吴为相见。

“宫里已经发丧，赵王逃出京城，和燕山左右护卫会合，退往通州方向去了。”吴为低声禀报道。

王贤点了点头，没有说话。吴为赶忙为他穿上侯爵蟒袍，戴上乌纱。

岸上，五百锦衣卫身穿飞鱼服，腰挎绣春刀，威风凛凛地列成两队。

等到王贤下船，两队锦衣卫整齐划一地单膝跪下，目光狂热地看着王贤，高声喝道：“恭迎大人！”

王贤点了点头，便坐上轿子，在五百锦衣卫的护送下，来到西苑门口。

西苑门虽然经过冲刷，被冲撞损坏的痕迹仍十分明显。此刻宫门紧闭，里面显然在加紧打扫战场……

门外，是听到钟声聚集而来的公卿百官，他们朝着皇帝寝宫的方向跪地哭号，但只是不得不哭，没有几个是真心的。是以王贤一到，官员们就发现他的轿子，忍不住交头接耳起来，哭声一下子小了许多，杂乱许多……

王贤从轿子上下来，迈步走到西苑门前，看着脱落了不少金钉的朱红大门，自始至终没有理会那些官员……

门内显然有人一直在张望，当王贤的身影出现在宫门前，沉重的西苑门便缓缓敞开，露出一池红色的湖水……

王贤便迈步进入西苑，他途经之处，侍卫全都毕恭毕敬地跪迎。没有人通禀，便直入已经白幡飘飘的寝宫……

朱棣的遗体已经被放入棺槨，以皇帝的身体状况，棺槨早就是备好的，倒也不会因为事起仓促，而失了礼仪。

太孙殿下全身素缟，跪在皇帝棺前痛哭流涕。但其实他根本没有时间悲伤，心里在激烈地盘算着，要不要将怀中的遗诏拿出来！

那可是大行皇帝御笔亲书，如假包换的传位遗诏！只要拿出来，他就是大明的皇帝！

可那遗诏上还有一条，他必须要先杀王贤才能登基！

朱瞻基早已看清自己内心，无疑是十分想将诏书拿出来！可偷眼看看殿里殿外的锦衣卫，显然都是忠于王贤的，他敢拿出来吗？

‘得先试探一下英国公他们……’朱瞻基正在暗自盘算，突然察觉到身后有异动，他回头一看，便见殿里殿外的太监侍卫全都跪在地上！

而这一切，只因为那个男人驾到……

太孙殿下的心咯噔一声，他明白王贤这是在无声的示威，如果自己敢拿出那道遗诏，恐怕后果不堪设想……

王贤进来后，大殿中的哭声戛然而止，直到他规规矩矩地跪在皇帝灵位前，叩首再叩首，众人这才想起，应该继续哭丧来……

‘等群臣到场，我再亮出遗诏，倒要看看他敢不敢，公然冒天下之大不韪！’毫无疑问，王贤的表现刺伤到了太孙殿下。作为大行皇帝儿孙中，最酷似朱棣的一位，他也有和乃祖一样的‘朕可负天下人，天下人不可负朕’的皇帝心思。

不一会儿，公卿群臣赶到，跪在皇帝寝宫外，放声痛哭起来，寝宫内外的哭声，一下子大了好几倍！

第一千一百三十一章在怕什么

大行皇帝驾崩，举国悲痛无比。但哭归哭，后续的大事不能耽搁，尤其是赵王逃出京城，很可能要造谣生事，更要速速定下大事，以安朝野之心。

所以哭了一阵，便有吏部尚书蹇义颤巍巍对太孙道：“殿下节哀，当前有几件大事需要立即去办。”

“是。”朱瞻基擦擦泪，看看蹇义，再看看满堂的公卿道：“孤听蹇国老的。”

众人也马上止住哭，都看着蹇义。

“陛下崩殂，天塌地陷，人心惶恐，社稷不安！”蹇义沉声说道：“需要首先弄清楚，昨夜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以安人心，以定社稷！”

“正是此理！”众臣纷纷附和。

“昨夜赵王串通东厂都督赵赢并西苑两任管事，纠结常山中护卫、羽林前卫发动政变，弑君谋反！”朱瞻基身为太孙，又是昨夜事件的当事人，自然有义务向众公卿大臣说明情况：“他们同时也包围了孤所住的瀛台，幸得侍卫拼死保护，孤才侥幸逃脱魔掌，又得英国公、太平侯等忠勇之士挺身而出，这才平定了叛乱，可是……”

说到这儿，太孙殿下涌出泪来，悲怆满面道：“可是当我们突破重围，杀到寝宫救驾时，已然太迟。皇爷爷，他已经惨遭赵王弑父，龙輿宾天了！”

“啊！”公卿大臣虽然已经料到，昨夜宫中必有一番耸人听闻的你死我活，但听太孙殿下亲口讲述，还是纷纷悲怒交加，捶胸顿足，破口大骂赵王禽兽不如，赵赢不如禽兽！

一时间，寝殿内对赵王的声讨一浪高过一浪，众大臣恨不能寝其皮食其肉，和逆臣贼子不共戴天！

王贤默默地冷眼旁观，就是这同一批大臣，在昨日之前，纷纷匍匐在赵王面前，摇尾乞怜，不知多少人为排队多日也无缘入赵王府跪舔而痛不欲生！现在赵王一败，便又马上争先蹦起来讨伐，唯恐划不清界限，被牵连到一丝一毫。

人性的丑恶和卑劣，在此刻尽显无疑，让王贤一阵阵的恶心厌弃，只想离这肮脏的朝堂越远越好，再不要看到这样的活剧。

不管王贤感官如何，群臣的表演已经到了如火如荼的地步，好一会儿才有人问道：“赵逆如今何在？”

太孙看了看一旁的张輓，后者缓缓道：“赵王败北，连夜潜逃出城，现已纠结城外的两护卫退往通州，那边的驻屯军和他素来瓜葛不清，恐怕会合流在一起，另立朝廷，螳臂当车。”

“嘶……”听说赵王并没有完蛋，而是出城纠结军队，很可能会攻打京城，群臣忍不住倒吸冷气，讨伐声一下子小了很多。不少人七情上面，难掩惊慌之色。

“慌什么！”阳武侯薛禄哼一声道：“赵逆纠结的乌合之众不过土鸡瓦狗，不足为虑！”

“老侯爷说的是……”众大臣面上应承，心中却腹诽不已，你这种又臭又硬的倔老头当然不怕他，可俺们有把柄在他手里啊！

过去一两个月，赵王和赵赢在京中掀起大狱，大肆假公济私党同伐异。除了朱勇、薛禄、张輓这些同气连枝的勋贵武将赵王不敢动，那些不肯向他臣服的硬骨头，都被赵赢投入东厂诏狱，慢慢地敲骨榨油去了。剩下的还能立在这儿的，大部分都已经到赵王府中表过忠心，留下了把柄。

还有一小部分没排上号，还没轮到跪舔赵王的家伙，昨日里还懊丧万分，今日却庆幸无比，感谢老天保佑，让自己走了狗屎运。

一时间，寝宫中众臣人心惶惶，不少人惊惧莫名，险些当堂晕倒在地。

感受到浓重的不安，蹇义沉声说道：“国不可一日无君，朝不可一日无主。当今之际，应当先确定皇上有没有遗诏！”

朱瞻基闻言心中狂喊，‘有！当然有！’可是话到嘴边，却只觉得有东西塞住了喉咙，嘴张了几次，却发不出声音。

‘我在怕什么？’朱瞻基知道自己是在恐惧王贤，担心旨意一宣，他会鱼死网破！不禁心中大恨，‘难道他还敢把这满朝文武杀光不成？’这一刻，太孙浑然忘了，若不是王贤安排人救援，他昨晚已经死在赵赢手中……只觉得那个眼观鼻，鼻观心的王贤，是那样的面目可憎！可恨可恶！

‘不能拖了！迟则生变！难道我这个未来皇帝，还能让个臣子吓住不成？’朱瞻基咬牙刚要开口，便听礼部尚书金纯沉声道：“可以问一下郑和郑公公便知！”

“好主意！郑公公一直护在皇上身边，有没有遗诏他最清楚！”众大臣纷

纷纷附和，要说太監里还有受人尊敬的一位，自然是正直忠诚的郑公公！但大臣们旋即意识到一个问题：“郑公公何在？”

“郑公公，失踪了……”朱瞻基悲痛说道。他是真的悲痛啊，若非郑和消失不见，自己哪用着如此难受，有这位手掌禁军的皇帝心腹背书，只管宣读遗诏就是，谁还敢造次不成？

“哎……”众大臣纷纷摇头叹气：“多事之秋，多事之秋啊……”

“不过！”朱瞻基心怦怦狂跳，简直要跳出嗓子眼，他眼看便要大声喊出：‘遗诏就在我手中！’

却听一直冷冷旁观的王贤终于开口了：“皇上昏迷近半年，恐怕有遗诏也难以辨别真伪。”

王贤的声音不大，却让闹哄哄的寝殿中一下子安静下来，不管心里头如何看他，是敬服还是憎恨，所有人都对这个男人充满了畏惧，谁也不敢把他的话当成耳旁风……

王贤顿了顿，大殿中便针落可闻，然后他才略略提高声调道：“以下官愚见，当务之急乃是立即迎太子殿下回京主持大局，一切等太子殿下回京再说。”说着双目定定地看着面色铁青的朱瞻基，冷声道：“殿下意下如何？”

群臣屏住呼吸，看着呼吸急促的太子殿下，他们都是人精，岂能听不出方才，太子是被王贤硬生生打断话头！就是不知太子殿下是坚持把自己的话说出来，还是对王贤低头……

“乐安侯……”朱瞻基收在袖中的双拳紧紧攥着，额头青筋突突直跳，目光冰冷而陌生，咬牙切齿地说出王贤的爵位。王贤依然神情淡漠地和他对视着，下一刻，朱瞻基败下了阵来，目光飘忽到别处，自己都听不清自己的声音：“言之有理……”

“殿下和侯爷说的是！”马上有尚书大声附和道：“大行皇帝是突然病倒，不大可能有遗诏流传，抱恙近半年，赵逆完全隔断君臣，不许臣子面圣！宫中的赵赢、杨太监、黄太监等人又皆是他的党羽爪牙，就算有遗诏也难以分辨是不是伪造！”顿一顿道：“太子殿下先为世子，后为太子，前后二十余年，早已是我大明朝列祖列宗、社稷万民公认的储君！更何况太子殿下乃大行皇帝嫡子，必须回京主持丧礼！是以于情于理，都必须火速请太子殿下回京！”

“言之有理！”众大臣齐声附和起来，太子殿下宽仁无比，回来主持大局的话，定能宽恕众人的一时之过。如此想来，所有人都赞成，立即请太子回京！

看着大殿中，原本嘈嘈杂杂的各种声音，渐渐汇成一个，再无其他杂音，太孙殿下脸色越来越难看，他万万没想到，所有的官员心里只有太子，没有他这个太孙！

好在大行皇帝灵前，再难看的脸色也不扎眼。

“既然如此，还请太孙殿下立即修书一封，恭请太子殿下回京！”作为礼部侍郎，金纯代表群臣向朱瞻基奏请道。

“……”朱瞻基知道大势难违，只好恍恍惚惚道：“好吧……”

“还有一事……”蹇义又说道。

“还有什么事？！”朱瞻基双目怒火熊熊，像要将蹇义烧化一般。

老迈的蹇义还有些不明所以，不知道太孙殿下为何如此生气，只能硬着头皮道：“那些关押在诏狱中的官员，应当立即释放。”说着叹气道：“在那地方多待一天，都会多死几个人啊……”

“老天官所言极是！”众官员闻言，齐刷刷附和道：“殿下慈悲为怀，早早将那些被冤枉的官员释放吧！”

“这……”朱瞻基定定神，思索片刻道：“大行皇帝昏迷后下狱的官员，可以立即释放。”顿一下，他不容置疑道：“大行皇帝昏迷之前下狱的官员，不能释放。”

“为何？”蹇义不解问道。

“蹇尚书，你莫非老糊涂了吗？！”朱瞻基咬牙切齿道：“皇爷爷尸骨未寒，你们就要释放他下狱的罪员，这是什么意思？！要置大行皇帝于何地？！”

“是……”蹇义心中咯噔一声，倒是没想到这一层。

“行了，都别在这儿杵着了！”朱瞻基现在看着那些官员，心里就厌烦不已，挥挥袖子道：“改日公开设祭，尔等再来哭丧！”

“是……”那地砖那么硬，天又这么热，众官员谁愿意没事儿跪在地上干号？闻言如蒙大赦，退了出去。

第一千一百三十二章绝笔

灵堂中，群臣都退了出去，王贤也想跟着退出去，却被朱瞻基给叫住。“乐安侯，你留一下。”

王贤这才站住脚，不一会儿，皇帝灵前只剩下这对昔日的好友。

朱瞻基终于忍不住，怒气勃发地看着王贤道：“这下你可满意了？”

“殿下，臣无话可说。”王贤叹气道。

“我们已经到了无话可说的地步吗？”尽管恨不得宰了王贤，朱瞻基还是忍不住胸中一痛。

“殿下说什么就是什么。”王贤低下头，不想让朱瞻基看到自己的难过。

“我问你。”朱瞻基只觉得胸中怒火快要炸开了一样，压低声音问道：“你既然能救孤，为什么救不了大行皇帝？”

“为臣自身尚且难保，纵然拼尽全力，大行皇帝和殿下只能救一个，殿下想让我救哪个？”王贤垂首轻声说道。

朱瞻基一时语塞，好一会儿才咬牙切齿道：“你没说实话！”

“殿下说什么就是什么。”王贤依然那副神情寡淡的样子，恨得朱瞻基牙根痒痒。

见朱瞻基不说话了，王贤施一礼道：“殿下，没别的事为臣告退了。”

“之前的事情我可以当没发生。”朱瞻基恨声道：“如果让孤查出，是你害死了大行皇帝，那么你等着瞧好吧！”

王贤点了点头，缓步退出了灵堂。

朱瞻基一直看着王贤的身影消失在视线中，这才回过头来，跪在朱棣灵前，突然放声大哭起来，哭声撕心裂肺，任谁都能听出饱含着无尽的悲痛……

这让灵堂上的小太监们暗暗赞叹，太孙殿下不愧是皇上最疼爱的皇孙，和皇上的感情就是深！

只有悄然出现的胡濙，才知道朱瞻基不是在哭朱棣，而是在哭他自己！

“胡先生，孤没有拿出来……”朱瞻基好像知道胡濬到了身旁，神情灰恶地说道。

胡濬是唯一一个知道皇帝有遗诏传给太孙的外臣，而且知道遗诏的内容。闻言轻声道：“现在确实不适合拿出来。”

“那什么时候合适？！”朱瞻基恼火地霍然转头，怒视着胡濬道：“等我父亲登基，遗诏还有个屁用？”

“怎么会没用。”胡濬轻声道：“这道旨意到什么时候，都是大行皇帝传位给殿下的铁证，太子殿下下的皇位，是太孙殿下让出来的，这就是殿下您最大的道义。”顿一顿，胡濬目光缥缈道：“殿下之所以现在还不能拿出来，是因为您的实力还不够，毕竟您是太孙，上面还隔着太子，大家眼里目前只有太子，没有您这个太孙。但不会一直这样的……”

“胡先生此话怎讲？”朱瞻基愣了一下。

“所谓一朝天子一朝臣，有得意者就一定会失意者，没有哪个皇帝能满足所有人的诉求。”胡濬淡淡道：“而且以微臣所见，太子殿下和乐安侯这对组合，恐怕不会萧规曹随。殿下只需要耐心等待机会，全力提升自己的实力，一定会有将遗诏亮出来的机会。”

“嗯……”朱瞻基点了点头，神情终于平静下来。

王贤走到西苑门口，便见到吴为站在马车旁等候。

“大人。”吴为看看王贤，轻唤了一声。

王贤也看看吴为，好一会儿才点点头，坐上了马车。

马车驶离了西苑，穿行在京城宽阔的街道上。大街上，百姓虽然披麻戴孝，但终究是结束了戒严，沉寂已久的北京城，还是恢复了许多生气。在家里闲了许久的商贩们，已经开始迫不及待的摆摊贩货，老百姓也出来采购急缺的物资，京腔京韵的叫卖声，讨价还价声不绝于耳……

但这一切，都引不起王贤一丝一毫的兴趣，他的身影完全隐藏在车厢中，目光望着车顶，一句话也不说。

还是吴为忍不住，低声说了句：“大人，严先生的后事，是在北京还是他的家乡办？”

王贤沉默许久，答非所问道：“先不要回去，随便转转。”

吴为点点头，吩咐赶车的锦衣卫，将马车驶出繁华的街道，行向僻静无人处。

最终，马车停在积水潭旁一处僻静的岸边。吴为挑起车帘，请王贤下车。

青石铺就的路面，被大雨冲刷得十分干净。柳条似乎在一夜之间疯长了好多，一条条垂在微微泛黄的湖水中。柳树上知了拼命地叫着，树荫下王贤的身影消瘦而孤独。

吴为站在王贤身后，半边身子暴露在毒辣的日光下，却纹丝不动，静静地等着王贤开口。

王贤看着湖面，眼前浮现出严清的样子，耳边尽是他那封绝笔。

‘主公见字如晤，吾作此书与主公诀别，主公看此书时，吾已成为阴间一鬼。吾之死乃吾之本愿，与他人无关，主公明察，自当不问他人。’

‘吾本残废待死之人，蒙主公不弃，经年以来，尊之爱之，推心置腹，委以重任。吾常念主公恩情，日夜自省，锱铢必究，唯恐军法不严，有负主公重托。或以为吾执法严格，杀伤太重，有害主公宽仁之名，然主公听之任之，或有不忍，亦从不干涉。’

‘此次事变，本可避免，然吾泄露消息于赵王，致其仓促起兵，令皇上猝不及防，方有今夜流血之局。死难数千，是吾罪一也，阳奉阴违，是吾罪二也，陷大人于莫大困境，是吾罪三也，吾身为军法官，严已律人，自不能宽以律己，三罪并罚，虽死无赦。此乃吾就死之由一也。’

‘吾本当自刭于无人处，免污大人耳目，然非要取死于大人目前，实乃胸有深虑，不吐不快，只能以死相谏，乞大人听之念之。’

‘主公先诛皇孙，再杀皇子，又与皇帝殊死相斗，已是臣道断绝，无论继位者太子抑或太孙，皆不可容主公于天地。太子仁义，或许不忍旋即诛杀，然只乃速死缓死者也，并无异同。以主公之明睿，定已了然于胸久矣。’

‘然观主公行事，尚有诸多犹疑，虽臣道已断，然情谊犹存，料难以对汉王父子事，加诸太子父子身，此乃大谬矣！天家无情，唯市恩走狗而已，纵观史书，狡兔死则走狗烹，可有幸免哉？况乎主公乃食人恶犬，虽尧舜再世亦不能留也。’

‘主公或曰，死则死矣，但求无愧。然吾以今日事势观之，燕王一系皆虎狼辈，位居九重，天下受害，遍地腥云，社稷岌岌。大人纵不爱己身，亦当

以天下百姓为重，至此天家内斗，咎由自取之际，断燕王血裔，扶建文复位。百姓苦燕王久矣，必将额手相庆，天下归心。则大人可行周公之事，亦可为魏武之举，进可创太平盛世，退可安身家性命，百倍千倍胜于今日惶恐困顿之局。’

‘望主公体吾此心，或有所触，吾九泉下亦可瞑目。罪人严清拜上。’

积水潭旁，日已西斜，绿柳之下，人影淡漠。

“你们是串通好的吧？”王贤轻叹一声，看着泛起金光的湖面，终于发问。

“是。”吴为点头道：“山东来报，太子已经赶到济宁，正在安远侯军中。而且安远侯也同意跟咱们一起行动。”顿一顿，他压低声音道：“我还联系到了常森常大将军，他告诉我，庆寿寺那个是假货，真正的建文帝如今在朝鲜，只要这边定局，十余日便可抵京。”

“建文帝真的愿意回来当汉献帝？”王贤问道。

“或者是周成王也说不定。”吴为轻声道：“何况建文帝想怎样并不重要，他身边那些人已经顾不上那么多了……”说着叹口气道：“这确实是咱们唯一的出路了……”

“现在说这些还有什么用？”王贤淡淡道。

“还有用！最佳机会虽然已经丧失。”吴为沉声道：“但大人不是把赵王放出京城了吗，咱们还可以利用他把局面搅乱，依然有火中取栗的可能！”

“你还没放弃吗？！”王贤霍然回头，怒目而视。

吴为却毫不畏惧地和王贤对视，冷声道：“以今日局面观之，若非严先生先见之明，太孙已经登基！而他第一道旨意，一定是赐死大人！”

“你胡说！”王贤脸色十分难看。

“不然朱棣为什么要让他当皇帝！”吴为面无表情地质问道。

“……”王贤一下子像被抽光了力量，他是何等人物，事情已经发展这一步，岂能看不出朱瞻基一定得了皇帝的传位密诏，而他之所以犹犹豫豫不敢示人，八成是那上面有他无法完成的条件！

什么条件？王贤很清楚，能让太孙如此犹豫，能让朱棣恨得写进遗诏里的，只有自己而已……

所以王贤才会对严清的行为持默许态度，以避免最坏的情况出现。所以王贤才会命锦衣卫控制宫禁，给朱瞻基制造莫大的压力，迫使他不敢轻举妄动.....

但真要如严清和吴为所言更进一步，他却是千难万难也迈不出去.....

现实和理念相左，是屈从现实还是坚持理念，千古之难，莫过于此。

“大人，我知道您和太子太孙情谊深厚，但咱们也是迫不得已啊！”看到王贤脸上的挣扎，吴为赶忙加把火道：“将来厚待他们和他们的子子子孙孙，也算对得起他们了。”

“好一个迫不得已！”王贤却长长一叹道：“朱棣是迫不得已，汉王是迫不得已，赵王是迫不得已，太孙也是迫不得已。我真的也要和他们一样吗？”

说着，王贤看一看水中自己模糊的倒影，坚定地摇摇头道：“那我和我最憎恨的人，又有什么区别？”

“大人！”见王贤片刻动摇后，重新坚定起来，吴为着急道：“事已至此，难道还有别的路可走吗？！您就是自己想往绝路上走，可您的父母妻儿怎么办？千千万万跟随您的人怎么办？！就是属下愿意陪着大人送死，安远侯他们愿意吗？唐赛儿他们愿意吗？”

“.....”王贤竟无言以对，良久才长长叹口气道：“让我再想想，一定有办法的。”

“大人一定要抓紧，时间不等人，晚一天，成功的可能都会小一分。”吴为心中暗叹一声，知道再劝也没用了。

“我知道。”王贤点点头，看着渐渐黑下来的夜空，低声说道：“现在京城为严先生举行隆重葬礼，然后送回他云南老家厚葬。”

“是。”吴为郑重点头，沉声应下。

第一千一百三十三章一步错步步错

王贤回到阔别已久的伯爵府时，已是天色漆黑，只见饭厅窗前一道优美的剪影，是顾小怜等他归来。

“对不起，我回来晚了。”王贤走进，轻轻握住了她的手。

顾小怜摇摇头，柔声道：“我愿意等的。”虽然她还没法子看东西，但脸上满满都是幸福洋溢的笑容。

侍女赶紧为王贤端来水盆，等王贤洗好手，侍女已经盛好了饭。

王贤坐下后，便习惯成自然地端起碗来，要喂顾小怜吃饭。

“我可以自己来的。”顾小怜却娇羞地别过头去。

“等你的视力也恢复了再说吧。”王贤摇头笑笑，坚持将一勺饭送到她娇艳欲滴的唇边，哄孩子似的说道：“乖。”

顾小怜只好含羞地张口，细细咀嚼。

一餐晚饭吃得十分安详，就像以往在东厂监视下的那些个日日夜夜。

等用过晚饭，侍女收拾碗筷，王贤扶着顾小怜在院中散步，告诉她池中的荷花盛开了，还有青蛙趴在荷叶上呱呱叫。

“这个我能听得到。”顾小怜幸福地笑着，两人便安静不说话，静静地看着这夏日的荷塘月色。

“就算永远都看不到东西，我也绝对不会有一丝不满。”顾小怜依偎在王贤的肩头，呢喃道：“因为我已经无比幸福，十分满足了。”

“怎么会呢？你每天都在恢复，用不了多久，就会彻底好起来的。”王贤摇摇头，鼻尖萦绕着荷花的暗香，还有顾小怜身上天然的冷梅清香，香醉忘忧。

“其实，奴家不太想恢复了……”顾小怜却轻摇螭首，悄声道：“在过去的几个月里，官人对我说的每句话，我都能听到。为我做的每件事，我都能感觉到。奴家才知道，原来自己在官人心里真的很重要。”说到后来，她的声音越来越轻，情意却浓到化不开。“奴家从没想象过，官人居然会如此对我……”

“是我以前亏欠你太多……”王贤说着，心中暗叹一声，自己又何止是对小怜亏欠太多？对清儿对宝音也是一样的亏欠。“以后我还会一样陪你的。”

“那可不行。”顾小怜却赶忙摇头道：“之前是情况特殊，现在既然已经过去了，官人得赶紧和清儿姐姐团聚了。”

“嗯。”王贤点点头，将顾小怜紧紧搂在怀里，低声道：“我们一家团聚，然后永远不分开。”

“嗯。”顾小怜使劲点了点头。

赵王行事虽然犹豫，但谋划向来周详，早就准备好了一旦京城之事不谐，便率军退往通州。通州既是京城的南大门，又是漕运门户，朝廷设有若干仓库，储存军粮，以备国用。占据通州，既可以威胁北京，又可以截断漕运，断绝京城粮草，更可以得到朝廷多年的积累，足以支撑多年！

耗也能把北京城的敌人耗死！

赵王退到通州后，便按部就班行事，首先宣称朱瞻基和王贤串通弑君，自己要召集义兵，为大行皇帝报仇！举起造反的大旗后，赵王纠集了常山左右护卫，燕山左卫，兴州后屯军和通州右卫，以及部分随他退出京城的金吾左卫官兵，号称十万兵马，虎视眈眈威胁北京城！

通州如今被赵王占据，北京城中自然人心惶惶，本以为结束戒严，终于有几天好日子过的京城百姓，顿时陷入了更大的惶恐中，各处城门塞满了络绎不绝的逃难百姓。与往常百姓逃往城内相反，这次逃难的百姓，全是往城外逃的，一天之内起码十几万人逃离了北京城。

太孙殿下站在城楼上，看着大街上扶老携幼，背着被褥包袱、铁锅粮食的逃难百姓，心中十分悲痛，对立在一旁的王贤、杨士奇等人叹气道：“百姓竟然如此不看好我等……”

杨士奇、杨荣、金幼孜三位大学士，已经在第一时间被解救出了诏狱，因为三人招供十分痛快，并没有遭受灭顶之灾，只是受了些皮外伤。如今否极泰来，官复原职，还成了太孙殿下的功臣，精神自然十分健旺。

听得太孙如是说，金幼孜立即道：“殿下谬矣，百姓不是不看好我们，只是要远离北京城而已。”顿一顿道：“如今赵逆拥兵数万于通州，一者，北京眼看就要成为战场，二者，赵逆扼断漕运，战事稍有拖延，京中便会酿成灾荒。”

“是啊，百姓不管谁输谁赢，担心的是自己全家老小的死活。”杨荣颌首，满面痛惜道：“这一仗，必须速战速决，否则百姓受不起，朝廷也受不起

啊！”

“是啊……”众大臣深以为然。不说别的，光一个断粮，就能要了北京城这百万多人的命。

“要不要，关闭城门，不让百姓出城？”蹇义看着长蛇般的出城队伍，只觉得满心惶惶，就好似天下已失，只剩北京这一座孤城一样。

“不必。”杨士奇断然道：“百姓想要去哪，是他们的自由，我们不许他们出城，岂不和赵逆成了一路货色？”

“言之有理……”众大臣纷纷附和，对杨士奇的画外之音心领神会，出城的百姓越多，京内粮草的压力就越小，坚持的时间自然就越长。

朱瞻基默许了杨士奇的建议，看着苍茫的远方，沉重问道：“有必要让地方军队进京勤王吗？”

“赵逆军队号称十万，其实，不过三四万而已，京中禁军二十万，应该足够了。”成国公朱勇和薛禄对视一眼，开口说道。作为控制禁军的勋贵，当然不愿意看到地方军队入京插一脚。

“可公爷又知道哪些禁军可靠？”兵部左侍郎柴车冷不丁出言道：“前夜兵乱，可有不少禁军为虎作倀，哪怕按兵不动者，也多有和赵逆勾连，在没有洗清嫌疑前，指望他们抵御赵逆，恐怕无异与虎谋皮。”

“是啊……”此言引得众文官纷纷附和，“赵逆还没来得及染指地方上的军队，让他们进京，一来可以快速平定叛乱，二来也能震慑宵小！”

“胡说！”薛禄吹胡子瞪眼道：“你们是不是连老子都不相信？”

“老侯爷息怒，我等怎敢怀疑几位，只是公爷侯爷敢保证手下人和赵王没有勾结？”柴车等人不急不躁，却寸步不让。

“这……”薛禄朱勇等人不敢口出狂言了，因为锦衣卫手中，有大量的禁军将领投效赵王的铁证。要想不被打脸，除非锦衣卫肯配合才行。众勋贵的目光齐刷刷投向王贤，希望他能为自己背书。

然而王贤却好像走神了，目光望着城外逃难的百姓，不知在想些什么，并不搭理那些勋贵。

勋贵们登时僵在那里。城头的气氛也尴尬起来，朱瞻基脸色越来越难看，刚要横下心来，开口否决勤王之事，王贤这才像刚刚回过神来一样，悠悠问道：“这种大事，是不是应当先请示太子殿下？”

“……”一句话压得朱瞻基哑口无言，只能憋在那里。

“太子殿下远在天边，请示恐怕来不及。”见太孙受窘，丰城侯李贤，马上蹦出来反驳王贤。

“太子殿下就在山东，算不上远在天边吧。”王贤淡淡道：“哪怕赵逆占据通州，锦衣卫也有能力，两天之内将消息送达，再用两天时间传回殿下的旨意。”

“这……”王贤都这样说了，众人再要反对就是跟他过不去，跟太子过不去了。

“好吧，先请示太子殿下……”朱瞻基神情阴郁地看了王贤一眼，便草草结束了视察。

通州城内，赵王和一千将领皆是一身青衣重孝，神情凝重无比。

“王爷。”通州右卫镇抚陈凯出列奏禀道：“通州粮仓中空空如也，只有刚刚解运到岸的一百船漕粮可供军资！”

“什么？怎么可能？！”赵王惊呆了：“本王之前视察过，仓中粮草何止百万计？”

“末将审讯过仓场侍郎，说那都是之前为了应付王爷视察，从通州巨商手中借来的！”陈凯苦着脸道：“王爷一走，就归还了……”

“那些商人何在，把粮食再借回来就是！”一旁的燕山左卫指挥使高正，高声嚷嚷起来：“借不出来就带兵去抢，还怕区区几个商人不成？！”

“问题是那些商人已经举家逃走了……”陈凯无奈道：“他们的粮草也全都发船南下了……”

“他们能未卜先知？”常山左护卫指挥使马恕吃惊道：“莫非这通州城有高人？”

“有个屁高人！”兴州后屯军指挥使刘强却是个明白人，恨声道：“他们不往北逃也不往西去，齐刷刷南下，肯定是投奔太子去了！”

“嘶……”众将闻言倒吸冷气，太子已经抵达济南，这是众所周知的，那些商人带着粮食齐刷刷南逃，还真有可能奔太子而去！

在场都是带兵打仗的人，自然知道如今这饥荒岁月，军粮的重要性如何

夸大也不为过！这大明朝有的是兵，但没有粮草谁也驱使不动，有了那些商人提供的粮草，太子就可以在山东召集起数万大军，士气高昂的北上！

众将越想越觉得可怕，终于发现，自己根本不是狩猎者，而是别人的猎物！

“王贤……”朱高燧咬牙切齿，他最后悔的不是没有提早发动政变，而是一直留着王贤，彻底坏了自己的大事！

第一千一百三十四章亲征

虽然没有证据，但赵王坚信一定是王贤在从中捣鬼，因为普天之下，有能力这样帮助太子，又愿意辅佐太子的，只有王贤一人而已。

这下局面一下便万分险恶起来，由原先的关门打狗，变成了现在的腹背受敌，赵王殿下和他手下众将领感到了难以承受的压力。

“王爷，我们必须改变计划，立即进攻北京，要赶在太子之前打下京城来！”高正红着两眼吼道。

“京城岂是那么好打的？”刘强却摇头连连道：“那可是先帝营造了二十年的都城啊！别说咱们兵力不够，就是再多上几倍兵马，没有一年半载，也休想攻破北京城的城池啊！”顿一顿，田子和又补充道：“何况攻破了外城还有皇城，攻破了皇城，还有宫城，咱们根本不可能在太子率军抵达前办得到啊……”

“那就先把太子办了！”高正咬牙道：“太子一死，京城可传檄而定！”

“要是京城的军队趁机攻打通州怎么办？”刘强苦着脸道：“我们腹背受敌，焉能取胜？”

“实在不行，咱们往西去吧……”田子和小声道。

“你放屁！”高正愤怒地拔剑道：“还没打就想逃跑，信不信老子先宰了你！”

“放肆！”赵王猛地一拍桌案，才阻止了血溅当场的惨烈场面。

“咱们是绝对不能离开通州的。”这次，刘强却和高正站在一边，缓缓道：“咱们在通州，才能和北京分庭抗礼，把天下之争简化为两城之争。一旦离开通州，天下便为北京独有，咱们就是无依无靠的流寇，唯有死路一条……”

“这也不行，那也不行，老刘倒是说说，咱们到底怎么才行？”陈凯忍不住闷声说道。

“这个……”刘强一下泄了气道：“暂时我还没计较……”

其实刘强心里想的是，我们根本没胜算了！从得知通州城的商人带着粮草集体南下，他便知道人心向背，这天命，果然是在太子身上！赵王想要逆天改命，只能说已经错过了机会，而这种逆天改命的机会，向来是机不可失

失不再来的.....

朱高燧显然比包括刘强在内的众将领更加清醒，他已经明白，无论再怎么挣扎，胜算都非常渺茫了。但他心中的不甘胜过一切，他不甘心就这样承认失败，不甘心看着太子登上皇位，自己成为可耻的叛贼，遗臭万年.....

众将看着赵王殿下神情变幻数次，最终定格在满脸的不甘和狰狞上！

赵王霍地站起来，咬牙切齿道：“孤意已决，整军迎战太子！”

尽管谁都知道，攻打北京城的意义更大，但赵王在两个方案都希望渺茫的情况下，决然的选择了和太子决战！证明自己比两个哥哥强，这是他一直以来的执念！

无论如何，终究有了个决策，至少众将不再如无头苍蝇一般，终于有个方向了.....

济南城，太子殿下在英国公张辅、安远侯柳升、山东布政使储延、按察使魏源，以及跟随他从南京而来的众大臣，完成了遥祭大行皇帝的仪式，身穿重孝的众君臣，便在灵堂外召开起了军事会议，讨论下一步的行动。

与北京城、通州城的情况类似，这里也有不同的声音存在，安远侯柳升认为应当立即率军北上，消灭在通州的赵王军。英国公张辅认为，太子应当稳妥为重，暂时留在山东，等待各地勤王军抵达再兴北伐。而跟着太子从南京而来的众大臣，居然提出返回南京，在南京继位登基，以北京为行在.....

兵败济宁之后，英国公并没有马上返回北京，这虽然有皇帝昏迷，无人下旨召回的原因，但更重要的是，英国公自己并不想回到漩涡之中，便一直待在济南城，冷眼旁观局势发展，遥控京中张家的举动。

等到张輓参与救驾，张家的态度已经明了，等到朱高炽北上济南，英国公自然出现在迎接太子殿下的队伍中。虽然他手中，只有几千子弟兵而已，但身为大明第一公爵，天下将门领袖，他的态度就是天下武将的态度，没有任何人敢轻忽。

所以张辅一开口，太子便倾向于留在济南，但这显然与王贤的既定路线不符，柳升与魏源对视一眼，后者微微点头，便开口询问张辅道：“不知公爷所谓时机成熟，指的是哪些？”

“自然是等到勤王的军队基本就位。”张辅面无表情道。他当然不希望朱高炽太早北上，想让武将集团来收拾赵王，为新君立下这个大功，稳固勋贵们的地位。

“如今有公爷和侯爷的三万大军，够不够？”魏源问道。

“自然不够。”张辅摇头道：“赵王军号称十万，纵使多有虚夸，也有五万之数，我方兵力远不及敌军。”

张辅话音未落，便听柳升笑道：“报告公爷一个好消息，山东都指挥同知刘信，青州卫指挥使刘俊等人，尽起六万大军，不日即将抵达济南！这样再加上一些杂七杂八的军队，咱们也能实实在在拼凑出十万大军来！”

“他们……”张辅眉头紧蹙，心生不快道：“虽然已被招安，但态度捉摸不定，恐不能为倚仗。”

“哎，公爷这话就让人寒心了。”柳升摇摇头，似笑非笑道：“既然已经接受招安，就是朝廷的军队，如今正是用人之际，何分彼此？”说着他看看太子，正色道：“殿下必须尽快赶到北京，否则，迟则生变啊！”

“嗯……”朱高炽被说中了心思，皇帝驾崩，太子却不在京城，这是祸乱之源！历朝历代，不知有多少次教训，他当然不想步前人后尘，只恨不得插上翅膀飞到北京去。何况，王贤已经写信告诉他，刘信刘俊等人可以信赖。太子殿下心中的天平，又不可避免地向柳升等人倾斜而去。“确实，他们能在这时候来勤王，就说明忠孝可嘉，不应该寒了义士的心。”

为了照顾张辅的面皮，太子殿下又笑道：“再说，退一万步讲，有英国公和安远侯在此，孤也不怕什么万一！”

“殿下言之有理。”见太子这个态度，张辅只能退一步，话锋一转道：“这样兵力勉强能够，可是粮草怎么办？山东久经战乱，十室九空，哪有粮草供应这十万大军？”说着叹口气道：“所谓兵马未动粮草先行，粮草问题不解决，如何进兵？”

“也是……”太子等人深以为然地点头。

“这就更不用愁了！”一直没说话的储延，笑呵呵道：“咱们这次是兵马未动，粮草已经在前面等着了！”

“哦？”朱高炽吃惊地看着储延：“储大人有何高招？”

“回禀殿下，臣今日得报，数日内，有几十名通州粮商，携大量粮草南下，如今已聚集在德州，翘首以待殿下！”储延不慌不忙地说道：“这些粮商愿意将粮草无偿奉献给殿下，足以支撑十万大军一年之用了！”

“什么？！”这下不止太子等人，就连张辅也大吃一惊！这可是天助太子！而且对赵王也绝对是釜底抽薪啊！

“果有此事？！”太子一下子站起来，颤巍巍地看着储延，十分罕见地失态了。

“千真万确，臣岂敢用这种事情哄骗殿下？”储延正色道：“只是前日殿下初闻噩耗，悲痛欲绝，一直没有机会禀报而已！”

“哈哈，太好了！”朱高炽激动地搓着手道：“果然如此，这些粮商统统都是社稷功臣，孤一定会重赏他们！”

“大明朝的天命果然是在殿下！百姓这是箪食壶浆以待王师啊！”这下就连原本想回南京的那帮人，也来了劲儿。毕竟谁都不傻，知道这下胜券在握，哪里还会傻到调头返回南京，当然要到北京收获胜利果实了！

张辅何等城府，马上明白过来，一切都在王贤、柳升一伙人的掌控下，甚至可以大胆猜测，这半年来的风风雨雨，都是在王贤的布局之下，一点点变成现在这样子的。

想明白这一点，他暗叹一声，不再坚持己见，转而绽放笑容道：“看来是为臣多虑了，既然是天助殿下，我等还有什么好顾虑的，立即提兵北上，征讨叛逆就是！”

“英国公所言极是。”见英国公也转变态度，朱高炽十分欣慰，当即拍板道：“烦请英国公为主帅，调兵遣将，为孤征讨叛逆！”

太子此言一出，柳升等人的神色便不太自然了，虽然英国公当这个统帅实至名归，但大家毕竟不是一路，谁愿意让他领导？

好在英国公头脑十分清醒，摇头婉拒道：“为臣谢殿下信赖，只是此事，为臣不是最佳人选。为大局计，还请殿下收回成命。”

柳升等人脸色这才好看一点，心说算你识相，柳升更是暗暗得意，英国公不是最佳人选，那最佳人选便只能是自己，不会是其他人了！

“哦？”朱高炽看着英国公，缓缓问道：“那以英国公之见，谁才是合适人选？”

英国公看看柳升，目光又从他的身上移开，最后落在太子身上，淡淡道：“非殿下亲征不可。”

第一千一百三十五章人心所向

“非殿下亲征不可。”调戏地看了一眼柳升，张辅才缓缓道出了他的答案。

柳升的笑容登时凝固在脸上。

“孤，合适吗？”朱高炽虽然守过两次城，但从来没有御驾亲征过，闻言既觉得心动，又有些不安。毕竟打仗就会输赢不定，万一要是输给赵王，自己的威信可就要扫地了。

“非殿下不可。”张辅又强调一句，沉声说道：“这次赵王叛乱的根基，其实十分浅薄，他之所以能闹到现在这个地步，更多是因为大行皇帝突然病倒，局势失控，被他捡了漏子所致。但即便是这样，赵王都被赶出京城，退居通州。如今纠集手下，虽然看似气势汹汹，但其实内部上下已是信心大丧，无人再坚信赵王会取得最终的胜利。”

“之所以还没有树倒猢猻散，原因有二，一是惯性，二是因为他们担心，一旦兵败会家破人亡而已。”张辅要让未来新君重视自己，此刻自然不能藏拙，继续分析道：“只要殿下下的身影出现在赵王军前，他们的士气就会一落千丈，然后殿下宣布只问首恶，胁从不办，他们的将领就会失去对部下的控制。则彼时，我军或是一鼓作气，或是传檄而定，都是易如反掌之事！”

“反之，如果殿下不曾出现，赵王军的士气就能勉强维持住。届时，攻城一旦不顺，敌军士气大涨，我军士气低落，就什么情况都有可能发生了！”张辅最后沉声说道：“殿下亲征，乃是坐稳江山的第一步，也是最关键的一步！”

张辅这番话，尤其是最后一句，完全说到了太子殿下的心坎上，朱高炽沉吟片刻重重点头道：“好，就依公爷的！”

张辅这才状若无意地瞥一眼柳升，意思很明显，跟我斗，你还嫩了点儿……

柳升也只能恨恨地别过头去。

所有人都知道，时间不等人，是以太子亲征事宜筹划得十分迅速。次日，朱高炽便在三万大军的护送下北上，五日后，便与先期抵达的原白莲教六万大军汇合，在德州城外举行了盛大的誓师仪式。

为了表示对通州粮商的感谢，太子邀请粮商的代表也参加了这次誓师大会，感动得那些粮商涕泪横流，终于不再心疼贡献出来的那些粮食。

正如赵王和张辅所料，这些粮商齐刷刷带着粮食南下，自然是有人在背后鼓动。但这事实在太简单，根本不值得大书特书。因为赵王行事太过高调，以至于谁是他台面上的人，谁是他的后手，锦衣卫不费力气便查得清清楚楚。查清楚这些，只要简单地分析一下，自然就知道如果赵王在京中受挫，一定会退到通州再作他图。

同时也能清楚地知道，赵王这一手成败的关键，就在通州的粮商身上！不幸的是，王贤同样早就把主意打到这些粮商身上，因为大明朝实在太缺粮了，山东尤其如此，王贤根本凑不起大军开拔的粮草，以致空有大军却派不上用场。

找遍北方各地，也只有这些实力雄厚的通州粮商，能通过便利的漕运，将南方鱼米之乡的粮草，源源不断运到北方，然后囤积在通州的粮仓中，高价卖给京城百姓。是的，这些粮商甚至都没有自己的仓库，直接拿朝廷的粮仓来屯粮，也根本不担心会被朝廷侵吞，因为仓场侍郎以下全都被他们买通了……

所以赵王之前巡视通州粮仓，看到的拿满仓的粮食，并非仓场侍郎临时借调过来，而是原本就寄存在那里！

若是正常光景，想让这些手眼通天的大粮商献出粮食，简直是白日做梦。可眼下不是正常光景！王贤让人给那些粮商带话，告诉他们，他们的粮食已经被赵王盯上了！如果赵王篡位成功，还有可能注意点吃相，可如果赵王失败了，一定会退到通州，一定会在第一时间对他们的粮食下手！

大粮商们虽然不是被吓大的，但作为商人，最在意的自然是自己的财物安全，本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精神，纷纷从官仓中提出自家的粮食，装船运出通州。不过这时候，还没有人想要投奔太子。是王贤的预言实现后，粮商们发现赵王真的要在通州造反，这下全都吓坏了，他们很清楚，赵王一旦找不到粮食，肯定会杀他们泄愤，恐怕到时就算交出粮食，都不能保证安全了。

这时，有人在锦衣卫的授意下，宣称太子殿下已经到了山东，即日便将北伐，提议不如将粮食献于太子，等到太子坐稳江山，收益一定远胜于卖粮所得！

朱高炽在百姓心中，是继承皇位的不二人选，又素有仁义之名。粮商们何其精明，焉能算不明白这么简单的一笔账？马上就积极响应，几乎一夜之间，便携家带口从通州城消失得无影无踪，南下投奔太子来了。

誓师之后，太子亲自挂帅，以安远侯柳升为先锋，英国公张辅率中军，山东都指挥同知刘信、都督同知莫问率左路，青州卫指挥使刘俊、都指挥使

许怀庆率右路，胶州卫指挥使刘阿丑、都指挥使二黑殿后，各路共十万兵马，连带随行的民夫合计号称二十万，浩浩荡荡往通州进发！

大军一路上所过之处，百姓无不箪食壶浆，夹道恭迎，各路官府也无比恭顺，州府长官亲率境内官兵义勇，自带干粮纷纷加入勤王大军！

等到行到沧州，太子的大军已经膨胀到二十余万，到了天津，兵力膨胀到三十万，到了廊坊，直接激增到四十万！这还是考虑到后勤实在困难，太子殿下劝回了许多勤王军的结果。

什么叫民心所向，这就叫民心所向！到此刻，英国公也终于服气了王贤的判断——太子确实必须要立即北上平叛，如果蜷缩在济南，或者退回南京一定会大失民心，哪里还有如今民心所向，天下无敌的风光！

朱高炽也在暗暗庆幸，幸亏自己听了王贤的话，如果让朱瞻基抢了先，天下民心可就全都偏到太孙的身上了！虽然那是自己的亲儿子，但天家无父子，虽然太子殿下绝不会承认，但他确实是自己最大的威胁……

通州城，太子军的一举一动，自有斥候随时禀报给赵王等人。但每一次禀报，对赵王等人的信心都是一次沉重的打击……

耳听着太子的军队一路上飞速膨胀，所到之处官府都在第一时间臣服，并全力配合支持太子北伐！甚至连老百姓都贡献出刚刚收获的夏粮，踊跃加入义勇，竭尽所能支持太子！

赵王之下，所有人的心中一片冰凉，在这残酷的现实面前，他们没法再自欺欺人，只能承认太子才是天下共主，他们这伙人不过是一群令天下人唾弃的叛逆而已……

渐渐地，逃卒开始出现，继而有军官领着成建制的军队逃跑，对此高正等人想让赵王颁布连坐之法，通过严刑峻法来遏制这一现象，然而赵王殿下下的反应却让人摸不着头脑，他只是说一句‘不坚定跟随本王者，由他去吧’，便不闻不问，更不要说颁布法条了。

赵王对潜逃者不闻不问，却督促下面人加紧筹备登基大典，他要在通州城当皇帝！这让将领们私下里十分担忧，感觉王爷似乎已经丧失了希望，有破罐子破摔的倾向。

等到柳升的前锋大军抵达通州城外时，赵王军的潜逃达到了最高潮，动辄成百上千的士兵逃走，有些直接就投降了柳升，城内各军出现了严重的缺编，谣言四起，士气十分低落。田子和等人深虑太子大军兵锋强横，提议弃守通州，向山西方向转战。

这一提议得到了不少将领附和，这些带兵之人最清楚，如今无论从道义、兵力、气势、粮秣，各方面都与太子军相差悬殊，坐守通州纯属等死，既然如此，自然走为上计。然而这一提议，却遭到了赵王严厉的斥责！

“我们离开通州，朱高炽就要到北京登基去了！”赵王像吃人一样，怒视着田子和等人，“他就赢了！我们就输了！”

“殿下，眼下不是争这口气的时候。”田子和等人苦口婆心地劝道：“让太子去北京，有好个烂摊子等他收拾，咱们还有喘息之机，等他和京城里的太孙闹翻了，咱们就有可乘之机了！”

“你们住嘴！”赵王刷地拔出宝剑，歇斯底里道：“谁敢再说逃跑，孤就杀了他！”

“殿下……”田子和等人还想劝，赵王竟真的一剑劈出，田子和震惊之下，只躲开要害，慌忙用胳膊去挡，被锋利的宝剑一下斩掉了右臂，登时鲜血喷涌，半边身子都成了血人。

旁边的将领惊呆了，赶忙上前帮田子和止血，田子和面色惨白地紧闭双目，满脸哀莫大于心死。

“谁敢再动摇军心，就不只是掉一条胳膊这么简单了！”赵王看一眼地上的断臂，提着带血的宝剑，声色俱厉道。

“殿下，哎……”刘强等人只好扶着摇摇欲坠的田子和退下。

第一千一百三十六章登基

太子的大军规模越来越庞大，行进速度自然也就越来越慢……

对此，英国公张辅等人表示十分忧虑，担心赵王会趁机逃走。

“殿下，赵王一旦西去，战事可能会拖长，咱们可养活不起这么庞大的军队啊！”张辅劝说太子道：“应当速速进军，以免夜长梦多！”

“安远侯不是已经率军队抵达通州了吗？”太子端坐在大帐中，比往日里多了许多威严之气，渊渟岳峙，凛然不可侵犯。

“安远侯的兵力想要攻城略显不足，不如让为臣率一支军队，与他合兵一处，一起攻城。”张辅沉声说道。

“英国公不必心急。”太子却摇头笑道：“孤的三弟，一定会在通州等着我的。”

“哦，殿下何以见得？”张辅不解问道。

“因为北京虽然很近，却城池高深，易守难攻，他根本没有信心攻取。”太子微笑看着张辅，言谈间传递给他强大的自信道：“而且他的部下眷眷都在北京和通州，怎么可能愿意和他亡命天涯？”

“最重要的是，他从小最受父皇宠爱，没吃过什么苦，没担过什么事。”太子沉声说道：“如今遭受打击连连，孤不相信他还有勇气从头再来。”

“但愿如此。”张辅只好不再劝说，随着太子的大军，缓缓向京城逼近。

通州城，众将扶着田子和退下，赶忙让军医给他处理断臂。看着几欲昏迷的田子和，众将心中难免生起兔死狐悲之意。

“诸位，王爷这是怎么了，傻子都知道，老田这话一点错都没有啊！”陈凯跺脚连连道：“太子兵力已经超过四十万，北京城里还有二十万禁军，咱们就这几万人马，还逃的逃跑的跑，给人家塞牙缝都不够，难道要留在这里等死不成！”

“我看，王爷是疯了……”沉默寡言的马恕幽幽开口道。

“……”众将竟纷纷点头，颇为认同。他们是经历过全程的，原本朱棣病倒后，赵王的胜算极大，整个京城和皇帝的老命都被他捏在手里，在当时看来，绝对稳操胜券的一场。然而，谁也没想到，最后竟是赵王大败亏输，灰

溜溜逃出京城。

逃出京城时赵王还不算特别灰心，毕竟以为还可以占据通州，把京城里的太孙等人活活饿死，谁知到了才发现，通州城里的粮食已经被王贤全都运给了太子，这下要活活饿死的不是太子、太孙，而是赵王自个儿了！

再眼看着太子一路呼风唤雨，万民归顺，大军集聚，赵王就彻底明白了，自己和太子的差距，想要跟他掰手腕，根本毫无胜算！

从昨日稳操胜券，到今日毫无胜算，形势急转直下如瀑布一般，换谁都接受不了这种落差，而赵王殿下没有从头再来的毅力，二没有从头再来的能力，这样想来，他疯才是正常，不疯才是奇怪！

只是大家原本跟着赵王，是想从龙而起，晋身大明朝第三批功勋王侯的，可不是陪着他一起疯，一起死的！

“哎，咱们该怎么办……”陈凯看着愁容不展的众人，只见就连脾气最火爆的高正也蔫儿在那里，没有人出声回答，但所有人心中都有了各自的答案……

当天夜里，刘强和马恕率军出城，投降了太子。几乎同时，陈凯率军西去……这么大规模的军队出城，自然绝对瞒不过负责城防的高正，然而素来暴躁的高正居然对此不闻不问，当部下向他禀报这一情况时，高正正在狂喝滥饮，闻言只是打了个酒嗝，便继续痛饮烈酒，一直到烂醉如泥……

第二日，朱高燧在原先的通州府衙中，举行‘登基大典’，正式称帝。虽然条件十分简陋，甚至连韶乐都是由通州妓院中的乐班演奏，但赵王殿下还是一丝不苟地完成每一个步骤，完全沉浸在典礼的气氛中，尽情享受这一时刻的尊荣。

当他身穿龙袍，头戴冠冕，在宝座上端坐后，看到眼前只有几个内侍、文官，这才微微皱眉道：“朕的武将哪里去了？”

“这，回皇上……”内侍太监硬着头皮答道：“刘将军和马将军昨夜投了太子，陈将军率军西去，田将军伤重未愈，高将军宿醉未醒……故而，都没出现。”

“哼！这群武夫，果然不足为凭。”朱高燧也只冷哼一声，便不再放在心上，开始加封眼前的太监和官员。文官都是尚书一级，太监也全都得了都督的名号。

只是太监和官员们‘高官显爵’加身，却都没有一点兴奋的样子，显得很视功名为粪土，当然，他们不是真的视功名为粪土，只是视这样的功名为粪

土罢了……

眼看太子的大军就要兵临城下了，还在这儿过家家有意思吗？

至少赵王，啊不，皇帝陛下觉得十分有意思，看着新封的文臣武将高谈阔论道：“等到平定天下，尔等便是朕的定难功臣，到时候再封公加爵，世袭罔替！”

太监和文官们还呆在那里，直到有人反应过来，才七零八落地谢主隆恩。

“免礼平身……”朱高燧又示意一旁的太监，宣布自己的年号为‘真龙’，按规矩，为了表示对老皇帝的尊重，都是次年改元的。但朱高燧不打算等那么久，下旨即日便改元。所以在通州城，今日便不是永乐年间了，而是真龙元年六月初六。

下面的官员自然也不会反对，反正跟过家家一样，随他开心好了……

朱高燧接着又让人宣旨，准备给先帝上庙号，还没开始念，便见一名军官满脸惶急冲进来，高声道：“不好了，殿下！”

“放肆，要叫陛下！”朱高燧把脸一沉道：“下次再敢叫错，定斩不饶！”

“是，陛下……”那名军官被噎了一下，腹诽道：“都什么时候了，还在这儿穷讲究！”

“什么事？”朱高燧这才缓缓问道。

“太子大军已经兵临城下！把我们团团包围了！”那名军官这才想起正事儿来，赶忙禀报道。

“啊？”堂下众人纷纷七情上面，心中哀叹‘这下可跑不了了！’

“慌什么！”朱高燧沉稳地起身，迈步走下龙椅道：“随朕去城头看看！”

众人慌忙随着朱高燧到了‘金殿’门口，却见‘皇帝陛下’又站住了。

“殿……陛下，怎么不走了？”随侍太监问道。

“仪仗何在？”朱高燧沉着脸道。

“啊？！”众人哭笑不得，劝道：“皇上，事由从权，咱们还是赶快赶到城头要紧！”

“荒唐！”朱高燧却十分坚决道：“朕是天子，一举一动必须符合礼制，没有仪仗如何让人知道是天子出行？”

“哎……”众人无可奈何，只好赶紧给‘皇上’张罗起仪仗来，好在为了登基大典，备了不少罗伞、大扇、金瓜、斧钺，杂七杂八凑一凑，还是凑起了五颜六色一队长长的仪仗。

“乱七八糟……”看着这根本不符合礼制的乌合之众，‘皇帝陛下’冷哼了一声，勉强不再说什么，登上了用八抬大轿改成的玉辇。

“皇帝起驾……”太监高唱声中，轿夫们抬着‘皇帝陛下’，在活像一条鸡毛掸子的仪仗引导下，浩浩荡荡出了‘皇宫’。

大街上一片兵荒马乱，百姓张皇不知该躲向何处，忽听到前方有鸣锣开道声，循声望去，只见一支长长的仪仗队伍为先导，后头的没棚大轿上，端坐着个身穿龙袍的中年男子。

“陛下出行，尔等还不回避！”朱高燧的‘文武大臣’高声吆喝着，有人用鞭子抽向躲避不及的百姓。

老百姓赶紧想要跑开，却又被鞭子抽打呵斥道：“见了陛下还不下跪！”

老百姓这下彻底懵了，您到底是让我们躲啊，还是跪啊？总得有个准话吧……于是有的跪，有的躲，一时间成了没头苍蝇，乱成了一锅粥。

朱高燧坐在‘玉辇’上，面无表情地看着眼前的一切，不知是在享受，还是觉得恶心……

当他在全副仪仗开道下，终于登临城头时，四十多万太子大军，已经将通州城包围得水泄不通。站在城上往城外望去，只觉置身于一座孤岛，孤岛外是茫茫不见边际的浩瀚海洋……

这个时候，城头上的众人才真切感受到，自己是如此的弱小……

朱高燧站在城头，一身黄袍分外扎眼，看着城下的茫茫人海，让人喊话，要和太子对话。

城下众将不敢自专，连忙请示太子，太子却摇头道：“回头有的是时间面对面坐下来谈，何苦扯着嗓子对吼，让将士们看天家的笑话。”

朱高燧在城头等了良久，也没有等到太子出现，反而看见城下的太子军开始准备攻城。城头的将领都知道太子不愿见朱高燧，担心他会大发雷霆，

下旨不惜一切代价进攻。谁知‘皇帝陛下’只是深深叹了口气，便退下了城头。

众将摸不着头脑地看着朱高燧，下一刻就顾不上‘皇帝陛下’的感受了，因为攻城开始了！

太子虽然兵多，却并未强攻，顾及到城内百姓的安全，甚至没有开炮用投石机，只是用火铳和弓箭射击城上的守军。不过即使如此，气势也十分惊人，漫天的箭雨如乌云一般呼啸着射向城头，火铳的声音像年三十儿的爆仗一样，震耳欲聋响彻云霄！

城头的守军本来就没什么士气，纷纷抱头鼠窜，要么蜷成一团躲在箭垛下，要么连滚带爬逃下城头，有多远逃多远。

第一千一百三十七章起居注

转眼之间，城头上就看不见有敢于抵抗的敌兵了，城下众将跃跃欲试，纷纷向太子请命，要带兵攻上城头！

然而太子并没有要派兵攻城的意思，看着城头上瑟瑟发抖的赵王军，叹了口气，缓缓摇头道：“都是大明的子弟兵，能少死几个也是好的。”说着便下令鸣金收兵。

憋了一肚子精力无从发泄的将领们，只能闷声道：“殿下仁慈。”便快快率军而回。只有柳升、张辅、莫问几个精明过人之辈，才能隐约看出太子的意思……这一役，太子是不想让任何将领出风头，以免战后又造就出一批尾大不掉的新贵。另一面，太子也需要尽情地自我展示，还有什么比太子殿下亲率仁义之师，平定叛乱，携大胜之威进京称帝更好的脚本吗？

所以这一战，只能由太子，用他自己的方式来大获全胜。任何人都不能抢了太子殿下的风头……

看着太子的背影，张辅不禁暗暗懊悔，自己还是太大意了，居然还用老眼光来看太子，忘了他已经是大明朝事实上的皇帝，真正的九五之尊了！

再看看柳升、莫问等人，一直安静的表现，张辅就更加懊恼了，自己真实越活越回去了，不如柳升这个老狐狸就罢了，居然连个后辈都不如……

柳升和莫问等人也看到了张辅刹那的失态，待英国公走远了，柳升撇撇嘴，朝莫问挤眉弄眼道：“这么多年了，还没看到老张这么不济事过……”

“呵呵。”莫问轻声笑道：“若不是在山东输给了侯爷，公爷自然不会这样心急上火。”莫问虽然素来严肃寡言，但是眼下大局已定，长久以来压在头上的阴霾去了大半，也有心情调侃一句了。

“他哪是输给我，明明是败在你手下的。”柳升话虽如此，还是忍不住得意地笑了。他之前比莫问的压力，大了何止十倍百倍？永乐帝还活着的时候，所有人都以为他和柳家就要遭受灭顶之灾，哪想到一番艰苦的挣扎之后，居然现出如今的大好局面！自己居然成了新君面前的红人，连英国公都被压在身下了！

不说得意洋洋收兵而回的太子军。单说城头上，惊弓之鸟一般的赵王军，待到城下敌军悉数退去，才敢探出头来，茫然地看看城下，互相对视着，不知太子军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怎么射了一通掉头就走？

这时，才有人发现，太子射进城里的箭支，箭杆上都缠着黄绸，赵王军

士兵拿起箭杆，解下黄绸一看，上头是太子殿下的谕令，还加盖着太子的印章。不过大部分官兵都不识字，纷纷围在粗通文墨的同袍身边，催促道：“快念念，上头写的啥。”

“上头写的是……太子殿下有令，尔等皆是大明将士，大都只是奉命行事，并非成心追随……叛乱。”识字的官兵掩口唾沫，隐去‘赵逆’二字，接着念道：“若能幡然醒悟，放弃抵抗，向太子投降，则非但可以既往不咎，还可恢复军籍，继续为大明当兵！”说到后头，那些个官兵的声音不由自主地便高亢起来。

“吓！还有这好事！”正惶惶不可终日的赵王军士兵，一下子像捡到救命稻草一样，激动得不能自己。

“不止呢，后面还有……”识字的官兵兴奋地看着后头，声音却戛然而止。旁人连声催促，识字的官兵却摆手连连道：“念不得，念不得……”

“有啥念不得的！”睁眼睛们急得直跳脚，瞪眼看着黄绸上的字道：“不就是些人名，还有价目吗？！”再不识字的人也认识一到十，也能认出赵钱孙李这些常用的姓氏。

睁眼睛们便开始努力的连蒙带猜，拼凑起后面的内容来：“这个叫朱什么的，五万两；姓高的三万两，姓田的三万两，姓陈的也是两万两……”

这时有机智的小伙子一拍大腿道：“这不是王爷，哦不陛下，还有三位将军的姓吗！”

“肯定是赏格！”众人笃定道。

“是啊！没有刘和马，肯定是因为他们昨夜已经过去了！”马上有人补充道。

“这可不是我们说的……”识字的家伙一边撇清，一边按捺不住地显摆道：“这确实是悬赏，是太子殿下开出的价码，生死无论！”

“嘿……”众官兵爆发出一阵吸气声，接着就惋惜起来，要是刘马二人还在城里，这份名单上的赏格肯定会大很多……

城头上，原本绝望沮丧的气氛，登时一扫而空，赵王军官兵们眼中重燃希望之火，不少人还财迷心窍，盘算着如何能得到赏格，立个大功，封妻荫子！

赵王军将士公开地讨论起如何投降，如何拿下朱高燧等人，如此大逆不道之言，却没有军官喝止，因为军官们也同样攥着太子的谕令，盘算起出路

来。

如此大的动静，自然瞒不过朱高燧身边人等，跟随朱高燧的太监赶忙将搜罗到的几份太子手谕，呈送给‘皇帝陛下’过目。

朱高燧正在用御膳，听说太子招降自己的部下，言明首恶必办，胁从不问，还依然无动于衷，仪态万方地用玉箸对付着盘中的鲥鱼，慢条斯理道：“鲥鱼鲜美，只是刺多，朕固然早已稔熟此道，然恐日后子孙有年幼者为其所害，今日立下规矩，鲥鱼不得入御膳。”

一旁的太监心中哀叹，‘哪还有日后啊！’却也只能哭丧着脸点头道：“奴婢记下了。”

“你记下有什么用，起居注上要有记载才行。”朱高燧冷哼一声道。

“起居注？”太监愣了一下，咽口唾沫道：“回陛下，还没来得及安排舍人做起居注。”

“混账，没有起居注，后世子孙如何知道朕的言行，如何引为祖训。”朱高燧冷冷瞥一眼那太监，“还不快去！”

“是。”那太监只好出去，正好碰见一名官员，便抓住他，将这个光荣的任务交给对方。

那官员原本是个九品的杂官，今日大典被封了礼部尚书，可谓‘一步登天’，总得给‘皇帝陛下’一个面子，只好硬着头皮答应，一时间却又找不到合适的空白书册，总不能拿张纸就进去吧？那也太不正规了。

还是那太监有办法，找了本为登基大典所做的礼书，塞到那官员手中。

那官员一看，烫金的皮面，上好的纸张，确实很像样子，可翻开一看，登时苦着脸道：“这上头都有字啊！”

“后头不是还空着。”那太监翻了翻书册，满不在乎道。

“就一页……”

“足够了。”那太监摆了摆手，把那官员推了进去，在他身后嘟囔道：“恐怕这皇帝当到头，一页纸还没用完……”

那起居注官员进去时，见朱高燧正在翻看那几页太子谕令，便立在一旁，提笔在‘起居注’上写道，‘龙凤元年六月初六，上驻蹕通州行宫，伪太子兵围之，箭射招降文书入城，多有大逆不道之言。酉时，上用御膳，阅

之.....’

写到这儿，那官员便停下笔，看朱高燧接下来的反应。

只见朱高燧眯着眼，神情难以捉摸，沉吟许久，缓缓道：“召集众卿家到勤政殿议事。”

那起居注官员抽抽嘴角，腹诽道：‘什么勤政殿，不就是府衙的签押房么？’但也只好提笔记道：‘上命公卿大臣于勤政殿议之。’

太监赶忙让人去召集‘公卿’，朱高燧起身过去，看一眼那起居注官员道：“朕用膳时的话，记下了吗？”

“这，为臣未曾听到。”起居注官员轻声道。那太监赶紧在他耳边小声嘀咕起来，起居注官员赶紧写道：‘上命御膳房不得备鲋鱼，以为祖制。’

片刻之后，朱高燧今日所封的‘公卿大臣’出现在‘勤政殿’中，只是人数比之前少了一半，估计那些人已经逃走了。

朱高燧也不以为意，端坐在‘龙椅’上，接受完众人的朝拜，把那几张太子谕令分给他们，让他们畅所欲言。

那些到现在还能出现的家伙，除了忠心耿耿之辈，就是十足的官迷！要知道，他们今日之前，最大不过七品，哪有资格上朝？更别说在‘皇帝’面前侃侃而谈了。无论哪一种，这会儿自然都会发表看法，就算过过军机大臣的瘾，也是很好的嘛。

起居注官员运笔如飞，将众人言谈记录下来：‘兵部尚书张顺奏曰：伪太子大逆不道，居然敢悬赏捉拿皇上，当决一死战。大都督苟三奏曰：愿提大军出城，为陛下出气。户部尚书马玉奏曰：贼兵势大，不可以卵击石.....’

‘群臣’竞相发言，唾沫四处飞溅，只是苦了那起居注官员，转眼间就写满了一页纸.....然后就傻了眼。又不能让他们停下来，等自己换一本，只好一咬牙，在封皮内面上写起来.....

当然他也学乖了，不再记载那些官员的废话，只等着朱高燧开口。

终于，等所有人喷完了唾沫，朱高燧这才缓缓开口道：“众卿家忠勇请战之心可嘉，然同室操戈有违天和，朕不忍见军民罹难，同意和谈.....”

‘人家哪说要和谈来着？’起居注官员不禁腹诽，但也只好提笔记道：‘上曰：同室操戈有违天和，朕不忍见军民罹难，同意和谈。’

第一千一百三十八章过把瘾就死

通州城外，朱高燧的信使连夜来到太子大营，奉上朱高燧的手书。

太子终究是个厚道人，没有计较朱高燧在信中称朕称制的措辞，看完信之后，只是缓缓对张辅、柳升等道：“孤这三弟，终于想起来要和谈了……”

“殿下！不能与他和谈！”张辅马上大声反对道：“赵王大逆不道，公然举兵造反称帝，若这样都可以得到和谈的机会，明日大明不知有多少野心家会起而效仿！”

柳升等人没说话，不过也点头表示同意。

太子看一眼那信使，缓缓道：“听到了吧，孤的大臣都不同意和谈。”

“那就只能战场上见了！”那信使倒是个人才，振振有词道：“殿下素来仁名满天下，怎能忍心致诸多军民枉死！”

“大胆！”柳升等人呵斥起来：“不是赵逆造反，又岂有这场刀兵之祸？”

“但现在是在殿下不肯罢兵……”那信使冷笑道。

“呵呵，想要罢兵也很简单，不一定非要和谈。”太子看着那信使，淡淡道：“你带话给孤的三弟，立即出城投降，孤可以留他性命。”

“……”那信使顿一下，知道这不是自己可以回答的问题，便乖乖退下了。

待那信使一走，众将也纷纷退下，太子眼前只剩下英国公。张辅皱眉道：“殿下，赵王弑君父，留之不得。”

太子面无表情地盯着帐顶，许久目光降下，看着张辅道：“大行皇帝是病死的，与赵王，与任何人都无关……”

“这……”张辅眉头皱得更紧，正在组织措辞，便听太子接着幽幽道：“孤以为，父皇在天之灵，也不愿看到史书记载他是死于非命的。必须要以大行皇帝的名誉为重……”

“是……”张辅只好点头称是，但直觉告诉他这并非太子要掩盖大行皇帝之死真相的真正原因，至少也不是主要原因。

等到信使回城，已经是半夜时分了。朱高燧依然没有就寝，却不是在想

待回信，而是在举行大婚……朱高燧的王妃在数年前的那场丑闻中，被朱棣赐死，便一直没有续弦。

既然已经登基，当然不能没有皇后，朱高燧原本计划，登基次日便举行封后大典，但看这情况，也只能提前了。好在按照古礼，婚礼就应该在黄昏后举行，倒也算说得过去。

这场在深夜中举行的封后大典，比白日里的登基大典还要寒碜，也就是跟寻常富户成亲差不多的排场，但这又注定是一场前无古人的罕见婚礼，非但是在登基当天成婚，而且皇后人选，也惊得观礼的众人目瞪口呆。

在欣赏了朱高燧整整一天的行为艺术后，众人以为没有什么能再让他们吃惊了，直到看到从花轿上走下来的那个凤冠霞帔、明眸皓睐的皇后娘娘，他们齐刷刷地惊掉了下巴，有人甚至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男的！”惊呼声不可遏制地响起。

礼部尚书兼中书舍人忍不住手一抖，一道粗粗的墨迹落在了新换的一本起居注上……

那名朱高燧选定的皇后，居然是个男的！虽然貌美如花，胜过世上大多数女子，但他铁青的胡渣，突兀的喉结，都明白无误地显示出他的性别！是如假包换的男子！

“怎么，谁规定皇后一定是女的了？”朱高燧又换了一身龙袍，仪容收拾得分外整洁，仿佛年轻了十岁，又回到年轻时俊秀绝伦的样子。他看着众‘大臣’大惊小怪的样子，不悦皱皱眉，温柔地拉住那男子的手，将他一把揽在怀里前道：“朕敢为天下先，身先垂范，自即日起，天下人两情相悦者，不拘男女，皆可结为夫妻！”

朱高燧说完，场中一片鸦雀无声……

这是朱高燧一直以来的夙愿，甚至是他想当皇帝的动力之一。如今虽然不是理想中的场合，但能说出这番话来，还是让他激动得满面涨红！

见群臣像吃了耗子一样的表情，朱高燧不悦道：“怎么，你们敢反对不成？”

“臣等……不敢。”群臣本着‘你高兴就好’的心思，哪里会吃饱了撑地反对他。

朱高燧哼一声，冷笑道：“谅你们也不敢。”说着看一眼‘礼部尚书’道：“记下来了么？”

写起居注的官员心中一万种神兽奔涌而过，手中笔无意识地在纸上写了一个又一个的‘日’字，等他回过神一看，起居注已经被自己涂成了大花脸。赶忙低下头，换一页，潦草地记道：‘夜，上大婚，后乃男子，上曰：自即日，天下人两情相悦者，不拘男女，皆可结为夫妻……’

朱高燧这才心满意足地挽着皇后的手，进了洞房，至于里面如何合卺，如何交泰，就不是外臣可以知知的了。

“哎……”众大臣看着红烛高照的‘交泰殿’，纷纷摇头叹气道：“陛下这是胡闹啊！怎么能把男宠封后呢？”

“是啊，当初汉武帝想让韩嫣当皇后，幸好有太后阻拦，可是本朝哪有太后啊……”

“咳咳……诸位大人。”一名头脑还算清醒的官员，忍不住吐槽道：“还当真了？”

一句话惊醒了过于投入的众人，他们才醒悟到，眼前的一切不过是场儿戏罢了，不禁纷纷垂头丧气，有人忍不住嘟囔道：“如果这一切都是真的，皇后就是男的又如何？”

“是啊，让我娶个男的都可以……”旁边人深以为然，忍不住叹气道：“只可惜……”

众人正在自伤，信使从外头满头大汗进来，看看批红挂绿的院子里，愣了一下问道：“什么情况？”

“你出城的工夫，皇上已经大婚了。”旁边人告诉他道：“而且皇后还是个男的……”

“啊！”信使愣了一下，旋即提起正事儿道：“太子已经回话了。”

“如何？”众人这才想起，这才是性命攸关的大事！

“太子说，不能和谈，只能无条件投降……”信使道。

“啊，这种事我们可做不得主。”众大人面面相觑道：“得赶紧禀报陛下。”

“陛下正在洞房呢，谁敢打扰？”有人摇头道：“还是等明日再行禀报吧。”

“不行，万一太子等不到答复，明日攻城怎么办？”兵部尚书断然道：“城里的官兵已经跑了一半，剩下一半没跑，是在盘算着拿咱们的人头换赏钱！”

“那必须叫起皇上。”众人马上同意了意见，可是谁都不敢当那个出头鸟，唯恐被已经变态的朱高燧杀掉。

“甭担心，他不是当皇上上瘾吗？”写起居注的礼部尚书自信道：“半夜里被叫起处理军情，也是皇帝的一种体验啊！”

众人深以为然，便一起到‘交泰殿’外大声叫道：“皇上，请以国事为重，爱惜龙体啊！”

果然，不一会儿门开了，朱高燧穿戴整齐出来，冷声道：“什么事，在朕的大婚之夜吵吵嚷嚷？”顿一顿道：“要是没什么正事，朕斩了你们的狗头！”

众大臣唯唯诺诺，将太子的话禀报给朱高燧，朱高燧听了沉默半晌道：“朕可以降……”

众人虽然意外，但还是悄悄松了口气。只是又听朱高燧话锋一转道：“但朕有个条件……”

众人的心一下提起来，唯恐他又出什么幺蛾子。

“朕要一个月以后，才能投降。”朱高燧沉声说道。

“皇上，这恐怕办不到……”那信使忙劝说道：“那边的意思是，皇上明日一早就得投降，不然他们就不接受了……”

“是啊，皇上，既然决定了，就痛快点儿吧。”众人也纷纷劝说道。

“十天……”朱高燧退一步，满脸不爽道：“总不能让朕连十天的皇帝都当不成吧！”

“……”众人这才明白朱高燧的心思，不由大加鄙夷，兵部尚书劝道：“陛下，迟则生变啊，现在城中军心不稳，不少人想拿陛下的性命换取前程，拖上十天，后果不堪设想啊！”

“唔。”朱高燧神情明显一变，果然不再坚持道：“那就……三天如何……”

众大臣摇头。朱高燧再让一步道：“两天，不能再短了……”

众大臣依然摇头，吏部尚书苦劝道：“陛下，两天时间，什么事都有可能

发生，何苦来哉呢？”

朱高燧双目喷火，深深吐出一口浊气，不容置疑道：“明日午时以后，至少要让朕的皇帝当满一整天吧！”

“哎，陛下这又何苦呢？”见他这样，众大臣终于同意了，只是对他非要坚持当满一整天皇帝，仍然很不理解。

“朕要比完颜承麟当皇帝的时间更长……”朱高燧说完这一句，丢下面面相觑的众人，转身进去。

“这个完颜承麟是谁？”许多人满脸懵懂，齐刷刷望向礼部尚书，他是正经举人出身，学问还是很好的。

礼部尚书叹了口气道：“金末帝完颜承麟，在位时间仅半日，乃迄今为止在位时间最短的皇帝……”

“哦，原来如此！”众人恍然大悟，这下明白了朱高燧的执念，男人怎么能被冠上‘史上最短’的称号呢？

第一千一百三十九章出降

翌日临近中午，太子率军在城下静候。

城内，赵王最后一万多军队已经集中起来，在大街上列队，等候朱高燧的身影出现。

‘皇宫’中，朱高燧一身龙袍，和他的新婚‘皇后’对坐。

太监端上一杯酒来，‘皇后’茫然地看着朱高燧，不明所以。

“梓童，朕投降后，你难免受辱。”朱高燧叹口气道：“为了朕的体面，也为了你自己的名节，喝了这杯吧。”

“这是毒酒？！”“皇后’就是再无知，也明白过来了，一下子蹦起来，粗着嗓子吼道：“我不喝！”

朱高燧皱了皱眉，几个太监便从‘皇后’身后把他按住，撬开他的嘴巴，就要往里灌酒。

“朱高燧，你个死变态！”“皇后’挣扎不得，破口大骂道：“昨天让我干你屁眼时，就该一棍子抽死你！”

见朱高燧变了脸色，太监赶忙将酒灌进去，‘皇后’被灌了毒酒，依然破口大骂了好一会儿：“你不得好死！”“下辈子还让人干屁眼！”依然不见断气。

朱高燧铁青着脸，抽出剑来捅进了‘皇后’的胸口，鲜血喷涌而出，污言秽语才戛然而止……

朱高燧看看手中带血的宝剑，横过来架在自己脖子上，对躺在地上，有出气没进气的‘皇后’笑道：“梓童，你又何苦如此，朕只不过让你先走一步，这就来追上你了……”

朱高燧啰哩吧唆这么长，太监们早就反应过来，慌忙夺下他的宝剑。朱高燧也没有激烈地挣扎，只是叹了口气道：“难道朕连死的权力都没有了吗？”

不管怎么说，朱高燧身边的太监都照顾了他十几年，感情还是很深厚的，闻言纷纷跪下哭道：“陛下，不要冲动啊……”

“哎……”朱高燧长叹一声，罢了看一眼呆立在一旁的礼部尚书，咳嗽一声问道：“可都记下来了？”

那官员这才明白朱高燧这番做作是为何故，赶忙在起居注上记载道：‘真龙元年六月初七，败局已定，上不忍见无辜受戮，决意出城请降。临行，鸩杀皇后，又欲自戕，为众官所阻，上掩面长涕……’

写完之后，朱高燧伸出手来，那官员赶忙把起居注送到他手中，朱高燧便翻看起来，每个字都看得十分仔细。看着上面记载的一件件、一桩桩事宜，他竟流露出满足的神情，半晌方合上起居注，叹道：“不虚此生了……”

午时，通州城门洞开，一头健硕山羊拉着一辆小车，缓缓从城中而出，车上坐着披散头发，赤脚白衣的朱高燧。

朱高燧身后，跟着他的一千大臣，那礼部尚书自然也在其列，看到这一幕，忍不住心说，起居注还应该再加上几个字‘上弃冠跣足白服，乘羊车出城而降，国一日而亡。’这样才算完满。

朱高燧的羊车，穿过太子军的人山人海，行了足足站茶工夫，才来到那面中军大旗下。

大旗下，太子身穿金甲，端坐在八匹黑色骏马拉的庞大战车上，目光威严地俯瞰着朱高燧。

朱高燧也看着做威严状的太子，心中竟生出几分讥笑：‘这排场、这金甲，让这头猪穿着真浪费……’

“呔！大胆！”朱高炽身旁的众将领齐声低喝道：“见了殿下还不下跪！”

朱高燧这才不慌不忙地下了羊车，双手举起赶车的鞭子。跪在尘埃中道：“亡国之人朱高燧，拜见太子殿下……”

太子见状闻言，眉头紧皱，恼火之意十分明显。

“你亡的哪门子国？”见太子皱眉，柳升怒喝道：“来人呐，给这家伙换身穿戴，让他重新来过！”

手下闻命，就要上前推搡朱高燧，朱高燧满面怒容地挣扎道：“你们不能这样对朕！”

‘啪’的一声，朱高炽重重一拍桌案，骇得所有人都停下动作。只见太子殿下脸上阴云密布，怒道：“大逆不道！凭你也敢称皇称帝？！”说着语气愈发尖刻道：“还学人家亡国之君坐羊车出降，你是在耍猴戏吗？！”

“……”朱高燧张大了嘴巴看着太子，三十多年来，他从没见过太子这副

表情，更没听过太子说过这种尖酸刻薄之言，一时间竟不知该如何是好。

“朱家的脸都让你丢尽了！你不配再姓朱！”朱高炽一拂衣袖，指着朱高燧面前那头雄壮的公羊，冷声道：“从今以后便跟它姓吧！”

“啊！”朱高燧登时尖叫起来，惊恐地看着朱高炽大叫道：“大哥！你不能这样对我啊！我们是一奶同胞，羞辱于我就是羞辱你自己啊！”

“哼！你何时把我当成过大哥？！”朱高炽快意地看着散发跣足、满脸惊惶的朱高燧，咬牙切齿道：“从今日起，你便不再姓朱，改姓羊了！皇家的族谱中再不会有你的名字！大明的历史上，也不会有你存在的痕迹！”

“朱高炽！你不能这样对我！”朱高燧闻言，脸上的愤怒惊恐放大了十倍，几个侍卫都按不住他，让他直跳脚，声嘶力竭地吼叫道：“没有人能抹杀我的存在！朕所做的一切，都会青史留名！”

“你就死了这条心吧！”朱高炽冷哼一声，不屑地看着朱高燧道：“孤说到做到，绝对不会让你这些丑行流传到后人耳中！”

“你不能这样对我，不能……”朱高燧明白，以太子今时今日的地位，说出来的话就是金科玉律，断无更改之理，登时像被抽空了力气，一下子瘫在那里，喃喃道：“为什么要这样对我，为什么……”

“哼！孤还要问你呢！孤自问对你无可挑剔，到底做错了什么，让你二十年如一日地仇视于我？”朱高炽看着朱高燧身披羊皮、委顿于地，人不人鬼不鬼的样子，突然感觉快意消退，只剩下深深的厌弃之情。

“呵呵，你做错了什么？”朱高燧闻言惨笑道：“你生下来就是错！凭什么同父同母，一脉而生，你这个又胖又癯的蠢货，就是不能更替的世子、太子！我和二哥却只能当一辈子藩王？！”

“大明朝统共才几个藩王？寻常人求之不得，你却不知感恩，反生怨恨！”朱高炽又是一阵火起，过往二三十年种种不快，悉数涌上心头，让他恨意陡生，正要习惯性地压下去，突然意识到，自己已经无需再忍！

现在，是向那些侮辱自己、损害自己的家伙，秋后算账的时候了！

想到这儿，朱高炽再次重重拍了下桌案，指着朱高燧喝骂道：“像你这种不仁不义，不忠不孝之辈，根本不配称之为人类！”说着厉声道：“把羊皮剥下来给他披上，从今以后只许他四脚着地！”

场中众人都惊呆了，万万没想到素来温和敦厚的太子殿下，居然还有这样凶狠乖戾的一面！

朱高燧更是呆若木鸡，他今天才知道，总被父皇嫌弃，认为‘不肖朕躬’的太子殿下，其实才是最像乃父乃祖的那位！而且隐忍功夫远在乃父乃祖之上！

隐忍得有多辛苦，报复得就会有多激烈！

如果能早看透这一点，朱高燧兴许会选择不同的道路，可惜世上没有卖后悔药的……

侍卫拔出锋利的宝剑，一剑砍下羊头，羊血喷涌而出，溅了朱高燧满头满脸。然后出身蒙古的侍卫，便当场熟练地剥起羊皮！

朱高燧已经被彻底吓傻了，任由侍卫将血淋淋的羊皮披在身上，然后把他按在地上，不许他站起身来……

看着这极尽羞辱的一幕，朱高炽眼睛里没有兴奋，反而尽是厌弃，直感觉一阵反胃，忙摆了摆手，示意侍卫将其带下去。

侍卫将朱高燧往外拖，朱高燧这才有了些反应，抬头看着朱高炽和他身边的那些将领，大声怪笑道：“朱高炽，我告诉你个秘密！”说着用最大的声音尖叫道：“大行皇帝临终前，要传位的人不是你！而是你的儿子！太孙朱瞻基！”

所有人闻言脸色大变，柳升赶忙怒喝道：“还不堵上他的嘴！”

侍卫这才回过神来，赶紧把朱高燧的嘴巴堵上，朱高燧哈哈大笑，被堵着嘴巴依然在说着什么，看口型应该是‘我等着看你跟我一样的下场！’

待朱高燧被拉下去，场中鸦雀无声。看着面色铁青的太子，英国公张辅赶忙出列大声道：“逆贼妖言惑众，意图离间殿下父子！用心险毒，可恨之极！实在罪不容诛！”

朱高炽看一眼张辅，微微点头道：“确实是妖言，可惜惑不了众，孤若计较，反中了他的奸计……”话锋一转，朱高炽看看远处噤若寒蝉的降兵降将，沉声道：“孤说到做到，尔等可自行离去，孤保证不会阻拦，事后亦不会追究。”

那些降兵降将本以为太子整治了朱高燧，接下来就会发落他们，没想到太子说话算话，竟真的赦免了他们，赶忙跪地磕头，谢恩不迭，‘殿下仁义’之声不绝于耳。

朱高炽的脸色这才缓和一些，深深叹了口气，对左右低声道：“进城

吧。”

“是！”柳升应一声，然后扯着嗓子吼道：“护送殿下进城！”

大军闻命，轰然而动，如一道铁流滚滚向前，朱高炽坐在战车上，看着前方望不到头的庞大军队，心头涌起一丝明悟，这支军队的任务已经结束，但自己的战争才刚开始……

第一千一百四十章接驾

当太子已经平定赵王，率大军入通州休整的消息传到京城，朱瞻基知道，自己已经无法阻挡太子登基了。他素来识时务、懂进退，只是素来瞧不起自己的父亲，又总奢望着能越过父亲，直接接掌大明的皇位，是以在处理与太子的关系上，显得分外僵硬和笨拙。

太子发落赵王的细节，也随之传到了京城，这无疑给太孙殿下敲响了警钟，他那位看似柔弱憨厚的父亲，骨子里流的依然是老朱家的血，只是之前皇爷爷在世，不得不隐藏起来而已……如今皇爷爷驾崩。已经无人能庇护自己，如果自己仍然看不清形势，还要跟太子对着干，到头来恐怕连储君之位都保不住！

所以为今之计，应当尽早去通州迎接太子大驾，越早越好……

‘喀嚓’，太孙重重摔碎了几上一只元青花对瓶！很多时候，明白是一回事儿，可要接受，却又是另一回事儿！

“为什么！为什么！”朱瞻基嘶声咆哮道：“皇爷爷传位的人明明是我！我却要拱手相让！”

“因为殿下实力不足。”胡濬立在一旁，面无表情地看着太孙，淡淡道：“殿下知道自己不是太子的对手，甚至不是王贤的对手，所以殿下不敢拿出遗诏。”顿一顿，胡濬缓缓道：“拿不出的遗诏，等于没有遗诏。”

“我知道，我知道，可我就是不甘心……”朱瞻基重重捶着胸口，神情痛苦道。

“那殿下就把这份不甘心，化为自强的动力吧。”胡濬沉声道：“你越早强大，就越早一天亮出遗诏！”

“……”朱瞻基仍然神情痛苦，但还是轻轻点了点头。

“消弭和太子之间的不快，是殿下自强的第一步。”胡濬看着太孙，轻声说道：“毕竟您还不是太子……”

朱瞻基仿佛被雷劈了一下，这才意识到，自己只是先帝亲封的太孙，父亲当上皇帝后，会不会封自己为太子还两说！虽然朱瞻基不大相信，太子会冒天下之大不韪，但不到册封的那天，事情总会有变数！而二弟朱瞻垓，可一直跟在父亲身边，远比他这个大哥更讨父亲欢心！

朱瞻基甚至可以想见，就算自己能当上太子，父亲登基后，也会效仿先

帝的手法，通过扶植朱瞻垓来打压自己……要想不像父亲那样憋屈，除了让自己尽快强大起来，还必须要减轻父亲对自己的恶感……

想到这儿，朱瞻基又是一阵烦躁，挥手将剩下的一只青花瓷瓶也打碎到地上，猛地站起身，粗声道：“备驾，孤要去通州！”

胡濬的脸上，依然没有丝毫表情。

太孙殿下决定去通州迎接太子，让很多人都松了口气，唯恐这素来不睦的父子俩，又发生什么冲突！虽然老朱家的脸面已经丢尽，可大家真的都受够了担惊受怕的日子，恨不能赶紧回到太平世界中。

“太孙殿下已经率领众公卿、内阁大学士出发了。”王贤府上，陈芜低着头，仿佛很是畏惧一般，恭敬地禀报王贤道：“京城总要有重臣坐镇，殿下说，就拜托侯爷了。”

王贤一身素服，神情平和，闻言点点头道：“有劳陈公公替为臣回话，请殿下只管去，京城就交给为臣了。”

“如此，奴才就赶紧去回话了。”陈芜点点头，向外退去。“侯爷告辞。”

“替我送送公公。”王贤看一眼戴华，戴华应声送陈芜出去。

待陈芜离去，吴为冷哼一声道：“太孙防贼一般防着大人，大人这算是明月照沟渠了吧！”

“呵呵。”王贤微笑看着吴为，摇头道：“换了谁都会防着我，太孙能将京城交给我坐镇，已经是莫大的信任了。”

“他是知道大人已经错过造反的机会了。”吴为黑着脸道：“所以才会放心。”

“你呀，还是这么耿直。”王贤摇头苦笑道：“实话实说，这些天我认真考虑过，但根本看不到胜算。”王贤说着站起身，背着手站在门口，看着外头摇曳的荷塘，低声道：“人心在太子，不在建文，更不会在我。”

“……”听王贤这样说，吴为的怨气冲淡了不少，良久低叹一声道：“那咱们将来怎么办？”

“咱们啊？”王贤摸了摸鼻子，淡淡笑道：“几年之内不必担心，太子殿下离不开我们。”

“那几年之后呢？”吴为追问道。

“几年之后……”王贤的目光渐渐朦胧起来，低声道：“谁说的准呢？”历史已经被他彻底打乱，朱棣提前驾崩，太子在位的时间注定延长，但究竟能有多长，他也说不准。

“大人，咱们不会真到山穷水尽的那一步吧？”吴为轻声问道。

“……”王贤沉默一会儿，缓缓摇头道：“不会，一定不会。”

仲夏毒辣的阳光，将华北大地炙烤得热气腾腾，这样的日子，人们向来都躲在阴凉处，等到太阳落西，热气消散才出来活动。

然而今日，从北京城到通州四十里的官路上，却是人山人海，上直卫的十余万禁军全副武装，沿着宽阔的官道三步一岗、五步一哨，森严列队。将士们手持刀枪，任由汗水浸湿了全身，依然在烈日下纹丝不动！

京中的王侯勋贵、大小官员更是倾巢出动，浩浩荡荡跟着太孙殿下往通州方向而去。平日里骑马坐轿、养尊处优的诸位大人，今日却全都步行，尽管地上一早垫了黄土洒了水，可烈日一烤，水汽早就蒸腾而去，官道上又恢复了灰尘腾腾的老样子，尘土汗水和着将王大臣们的官服弄得脏兮兮，水淋漓，紧紧贴在身上。

不时有年老体迈者中暑晕倒在地，可就是这样，依然无人出口半句烦言，所有人都咬着牙，拼命向前挪着腿，谁也不敢缺席迎接太子殿下的仪式。

好在太子殿下素来体贴臣下，听闻太孙率京中百官步行出迎，不忍大臣太过劳累，赶紧命他们可乘坐车轿前往。群臣自然谢恩不迭，却没有一个人遵旨上车轿，依然全都选择步行。

虽然太子殿下仁厚，但做臣子的这时候更要着力表现，礼多人不怪的道理，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

就这样行出二十余里，日近午时，中暑的官员已经有几十名，剩下的文官也感觉快要支撑不住，突然听着前头欢呼声起，众官员茫然地抬起头来，抹一把眼皮上的汗水，才看清远处有一支大军隆隆开来。

这时，有将领飞驰而来，向太孙殿下禀报道：“太子殿下体恤殿下和群臣，命令军队提前开拔！殿下和诸位大人，可在此原地等候！”

“儿臣遵命。”朱瞻基虽然年轻力壮，也感觉快要虚脱了，闻言摇摇晃晃地站住。身后的百官更撑不住了，虽然不再前进，但站在那里摇摇欲坠，不少人一屁股坐在地上，旋即又赶紧爬起来，咬牙等着太子殿下的到来。

这一等，就是整整一个时辰！太子殿下的大军实在太多了，举着金锁、卧瓜、大刀、画戟的数千骑兵过后，是一队接一队的步兵，这些打着不同旗号，军装也有些许不同的军队，看得朱瞻基等人眼花缭乱，不少人更是心惊胆战……虽然早就知道太子殿下如今麾下聚齐了四十余万勤王军队，但只有亲眼所见，才会真切地体会到，这是一股何等庞大，何等不可战胜的力量！

看着这支耀武扬威、不见首尾的军队，朱瞻基心中百味杂陈，既有些恐惧，又有些庆幸，幸亏自己没有贸然亮出遗诏！但转念一想，若是亮出遗诏，这些军队会不会就是属于自己的？可惜无从验证，只能暗自臆想而已……

直到午时过后，过去差不多十万军队，摇摇欲坠的太孙和众大臣，才看到五百名锦衣卫护着一辆八匹马拉着的战车，从远处隆隆而来。这战车造得极其宽大，一辆车就几乎占满了宽阔的官道。车上四角各站着一名威风凛凛的将军，全都身穿华贵的铠甲，手握剑柄，肃然而立，就像是庙里的四大金刚一样！

有视力好的官员分辨出了那四名将军中的两名，分别是英国公张辅、安远侯柳升，至于另两名，就有些面生了。朱瞻基和众武将却认出，那分别是莫问和许怀庆！

众武将自然满心嫉妒，莫问、许怀庆从军不过十年，而且是武举出身，并非将门之后，如今却能与英国公、安远侯并立，真是交了狗屎运！

不过他们也很清楚，莫问许怀庆都是当年镇江血战，拼死保卫太子的将领！如今太子获得最终胜利，自然要大力提拔亲信嫡系了！

太孙殿下心中却多是苦涩，莫问、许怀庆是府军前卫昔日四大虎将之二，本应是他的嫡系才是，却不声不响去了山东，如今又被太子如此抬举，想来已经与自己不是一路了。再想到惨死的秦桧，朱瞻基就愈感形单影只，悲从中来，竟流下两行泪水。

好在此情此景，太孙殿下流流眼泪也算正常……

第一千一百四十一章仲德何在？

能得四位将帅拱卫的，自然是太子殿下朱高炽了！此刻他一身金黄色的战甲，端坐在宝座之上，放眼前望，龙旗蔽日，环顾左右，金戈辉煌！近处，是数千名王公官员望尘拜舞，远处，百姓们人山人海，高呼万岁！

这真是最极致风光，最顶尖的尊荣，人世间只有一人配得上这份荣耀，之前是自己的父皇，如今终于轮到了自己！

太子殿下铁青着脸，看着眼前万众臣服的场面，数十年的恒久忍耐、无数次的屈辱折磨，自己终于捱到了这超脱苦海的一天！为了这一天，自己和自己身边的人，付出了太多太多，以至于朱高炽此刻都分不清，心中是喜悦多一些，还是苦涩多一些……

太子殿下在宝座上思绪万千，战车继续缓缓前进，当来到太孙和众大臣近前时，朱瞻基率先跪倒，嘶声吼道：“儿臣瞻基恭迎太子殿下！父亲圣体安康！”

朱瞻基身后，成国公、阳武侯、蹇义、夏元吉、杨士奇……所有前来迎接的公卿大臣，文武官员，共计两千余人，便轰隆隆地一齐跪下，放声高呼道：“臣等恭迎太子殿下，殿下圣体安康！”

那两千余人的高呼声，足以穿透云霄，也将太子殿下从回忆中唤了回来，仔细打量着朱瞻基和众大臣那熟悉又陌生的面孔，突然他眉头一皱，轻声问道：“仲德何在？”

“这……”朱瞻基见太子不叫起，反而询问王贤何在，心中咯噔一声，一时竟不知该如何作答。

原本在太孙看来，王贤是杀死汉王父子的嫌疑，甚至连大行皇帝的死，都与他脱不开干系，太子就算不追究，也会对王贤敬而远之，以免沾上弑父杀弟诛侄的罪名。所以他才会将王贤直接留在京城，一是为了出口恶气，二是盼着王贤心生不满，搞点什么事情出来，让太子不得不挥泪斩马谡。

想不到，太子一见面，第一句话就是问王贤……

见太孙愣神，一旁的杨士奇赶忙沉声答道：“回殿下，赵逆余党不甘心失败，京中依然不稳，必须有重臣在京坐镇，太孙殿下才能安心率百官出迎。而乐安侯便是坐镇的不二人选。”

“嗯。”朱高炽缓缓点头，这才话锋一转，感激地看着杨士奇、杨荣等人道：“父皇病重期间，奸王内宦沆瀣一气，意图不轨，多亏三位大学士舍生取

义，坚持维护皇统，这才没有让奸人得逞！”说着向他们伸出手道：“请上车与孤同乘！”

“这都是为人臣者应有的忠心！”杨荣杨士奇赶忙谦逊说道：“殿下莫要折杀臣等！”

“确实是臣子应有的忠心，可孤若不奖掖，恐怕这忠心会越来越少了。”朱高炽状似无意地讥讽一句，让场中群臣脸上都一片火辣辣……

太子殿下这样说，杨士奇、杨荣、金幼孜便不再推辞，千恩万谢地登上战车，面色严肃地侍立在太子身旁。其实三人心中激动得不能自己，虽然永乐朝，他们也时常在皇帝的銮舆上伴驾，王公大臣们对他们也尊敬有加。但就像对太监的巴结，只是因为他们是天子近人而已，心里自然是瞧不起他们的。

事实上，在朱棣心中，六部尚书才是文官领袖，他们这些内阁大学士不过是机要秘书而已，与太监无甚区别……

现在，他们却被太子视为国之重臣！不是因为别的，只是因为他们重要、功高，所以才会堂堂正正陪王伴驾！这是在永乐朝苦求而不得的，也是他们一直甘冒奇险，孜孜以求的！

所有的付出和牺牲，这一刻都得到了加倍的收获，让三位大学士怎能不激动得满眼泪水，只是一来不想同僚嫉妒，二来也想给太子留个老成持重的好印象，所以三人强忍着激动，还要摆出一副宠辱不惊的样子来。

虽然和太子已是旧相识，但眼下掀开了新篇章，所有的人和事，都要重新来过！

百官跪迎之后，太子的战车继续缓缓前进，在战车上陪王伴驾的，除了原本的四位将帅，还多了三位大学士。

对三位大学士获得的殊荣，群臣自然心头酸酸，尤其是成国公、蹇义这样的权贵勋臣，陪王伴驾应该是他们的工作，如今陪在太子身边的，却是三位大学士，他们身为公爵、天官却只能跟在战车后面步行吃土……

太孙殿下更是双拳紧攥，因为自始至终，太子都没和他说一句话，更别说让他上车同乘了。正常来讲，这其实不算什么，但太孙殿下心中充满了怨念，自然敏感而多疑，他认为这是太子在给自己下马威，要让自己为过去几年的轻慢付出代价。

“难道真要像他一样，忍气吞声几十年吗？”也不知是热糊涂了，还是实在忍不住，朱瞻基居然脱口而出。

虽然声音不大，旁边的人却听得清清楚楚，全都惊愕地看着太孙，朱瞻基自知失言，却又无心辩解，便低下头，继续往前走。

黄昏时分，队伍终于抵达北京城，望着越来越近的灰色城墙，朱高炽叹了一口气：“孤多希望，这里是南京城……”

伴驾的三位大学士心中一惊，见太子只是在感慨，便装作没听见的，金幼孜笑道：“殿下快看，京中百姓在迎接您的大驾！”

不用他说，朱高炽也看到了城门下万头攒动，人潮如流，老百姓为了能往前一点儿，拼了命地挤过来拥过去，把负责戒严的官兵，挤得东倒西歪，场面已经有些失控。

“殿下，百姓盼星星盼月亮，终于盼到您了。”杨荣语带双关地对太子道：“不止是京城百姓，整个大明朝都等得太久了……”

朱高炽面色严肃地点点头，他知道自己肩上的担子会有多重。

队伍缓缓穿城而入，城内的百姓就更多了，但幸好顺天府已经加强了维持街面的力量，秩序也好了不少。太子坐在车上，只见家家户户门口摆着香案，百姓虔诚跪拜，口中高呼万岁！

望着那些仰望着他，跪拜着他的人山人海，太子并没有感到有多荣耀，反而心中愈加沉重——天下人苦先帝久矣，这个国家已经被先帝轰轰烈烈的二十年，透支到破产的地步，百姓一贫如洗，官府债台高筑，军队粮饷不济，地方盗匪横行！

老百姓如此恭迎跪拜自己，是把自己当成救世的神仙！指望着自己能让他们过上几天衣食无忧的日子……自己能做到吗？真能收拾这个烂摊子吗？

越是靠近皇宫，太子就越是感觉沉重，一直到心中的荣耀尽去，只剩下满身的枷锁。

因为太子是回京奔丧，是以在城内没有任何仪式，朱高炽便直奔大行皇帝的灵堂。这也是朱瞻基要和群臣出城相迎的原因。大行皇帝尸骨未寒，在京中兴师动众迎接太子，总会给人一种不好的感官。但又万万不能让未来的新君感受到轻慢，所以大伙受点累，一起步行出城迎接，是个两全其美的好办法。

当队伍进了皇城，太子下来战车，左右为他解下战甲，换上青衣角带的丧服，扶着太子殿下坐上一辆白幡飘飘的牛车。大臣们也变戏法似的拿出丧服，纷纷穿在身上。低沉的号角声响起，原本迎接太子还朝的欢庆气氛便为

之一变.....

朱瞻基穿着孝服，头缠白巾，手持鞭子为太子驱车，来到白色帷幔装点的西苑门前。太子便下了牛车，在太孙的搀扶下，颤巍巍地进了西苑，西苑中香烟袅袅、哀乐阵阵，太监侍卫皆着丧服，和尚道士诵经祈福，祭奠大行皇帝的仪式，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

朱高炽在朱瞻基的搀扶下，步行来到大行皇帝的灵堂前，灵堂内外，当差值守的内侍齐刷刷跪倒，朱瞻基哽咽道：“皇爷爷就在里面。”

朱高炽看着灵堂内，黑色绒布帷幕下，是供着整头猪牛羊、瓜果祭品的祭台。祭台上还摆着三个斗大的铜炉，炉中插着杯口粗细的大香，香烟袅袅，满室氤氲。一片氤氲后，挽幛低垂下，是大行皇帝庞大的梓宫，大行皇帝的遗体就静静躺在里头。

从走近西苑到进入灵堂，朱高炽虽然神情凝重，但始终面无悲色，这让跟在后头的王公大臣好是揪心，暗道：‘难道不应该是大叫一声，父皇，我来晚了！然后扑向大行皇帝的棺材，伏地大恸、声彻殿陛吗？怎可表现的如此冷淡？’

众大臣暗暗揪心，但没有人敢有半句废话，因为大明朝现在是太子最大，他就是在皇帝的灵堂前跳舞，众人也只能当他悲痛至极，情难自己.....

看着那硕大的楠木棺木，朱高炽根本不理睬群臣的反应，他完全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示意朱瞻基放开自己，太孙殿下用自个儿的力量走到祭台前，奉上一炷香，然后便缓缓走到大行皇帝的灵柩旁。

第一千一百四十二章君臣

此时朱棣的灵柩已经盖上盖板。不盖不行，虽然已经尽可能地做了防腐防臭处理，但这么热的天，不可能没有味道散发，不盖盖板的话，守灵的王公大臣怎么受得了。

朱高炽看着棺木，低声道：“把盖板打开。”

“这，父亲。”朱瞻基轻声劝道：“恐怕有损皇爷爷的尊严啊……”

“打开。”朱高炽面无表情道。

“是，打开。”朱瞻基只好转过头去，提高声音道：“太子殿下深深遗憾没有见先帝一面，可，快将盖板移开，让太子瞻仰先帝遗容。”

便有四名侍卫上前，吃力地推动沉重的盖板，随着盖板移开，浓重的恶臭味扑面而来，熏得太孙等人险些吐出来。然而太子却仿佛毫无所觉，只定定地看着棺椁内。

黄绸内衬的棺椁内，朱棣身穿龙袍，双目紧闭，容颜如生，但那恶臭的味道，还有青色的面皮，都足以证明这位横压一世、亘古绝今的帝王，终究是已经死了……

朱高炽紧紧盯着朱棣的面容，胸中涌动着无比复杂的情绪，这个躺在棺材里的男人，是给予他生命的父亲，传给他皇位的皇帝，按说他应该无比感激这位父皇，纵使过去有诸多不快，也该在这一刻烟消云散了……

然而此刻，朱高炽心中却满是块垒，过往的那些遭遇、那些非难，非但没有消散，反而历历在目、愈加鲜明、让他艰于呼吸，难以释怀！

他无法理解朱棣会像防贼一样防着自己二十年，他无法原谅朱棣对自己的种种伤害，让他一次次的尊严扫地，一天天的朝不保夕，把他身边的师长亲朋全都迫害入狱，让那些宵小之辈肆意在自己头上凌虐！

‘我没有错，你不能这样对我！’朱高炽目光冰冷地看着朱棣，心中怒吼道：‘你不该纵容弟弟们甚至是我的儿子和我撕咬，让我们骨肉相残，死的死、亡的亡、活着的也是遍体鳞伤，亲情全无，连完整的人都算不上！’

‘你更不该好大喜功，把个皇爷爷留下来的富庶江山，折腾得民不聊生、债台高筑，然后你两眼一闭，事不关己，却把这烂摊子丢给我！’朱高炽双目通红，终是流下泪来：‘你怎么能这么自私，为什么从来不考虑一下你的子孙、臣下、百姓、江山！’

群臣看着太子殿下终于流下泪来，这才齐齐松了口气，负责起居注的官员擦了擦汗，赶紧写下‘太子殿下恸哭几绝’的字样。

待太子瞻仰完了朱棣的遗容，盖板重新合上，恶臭味还没散去，蹇义便抢着上前，向太子叩首道：“殿下，国不可一日无君，大行皇帝宾天已月余，请殿下为国节哀，早日登基，以安天下民心吧！”

其余和蹇义位份相当的王公大臣，纷纷暗骂这老狐狸狡猾，居然在这时候就劝进！不管合不合适，人家抢去了首劝之功是无疑的。众王公大臣只好赶紧跟上，七嘴八舌劝太子道：“请殿下为天下计，宽一己之哀情，以定万世之大计！”

棺板合上，朱高炽仿佛也从那种难以言说的情绪中抽离出来，虽然他不会将皇位让与任何人，但也不能马上答应这些大臣。因为那样会显得太迫不及待，面子上说不过去。所以素来，新君登基都是扭扭捏捏，不能自己直接坐上龙椅，要由大臣劝进。而且不能劝一次就答应，必须得拒绝三次，才可以‘勉为其难，迫不得已’地当上皇帝。

朱高炽自然也不能例外，他拒绝了群臣的劝进，说自己悲痛无比，魂不守舍，此事容后再议。

群臣也很识趣地暂时不再劝说，大部分人退出灵堂，只剩下一些王公贵族，陪着朱高炽在皇帝灵前守灵。

太子殿下在皇帝灵前待到天黑，才在太监的搀扶下，到偏殿休息片刻。一坐下，朱高炽便问道：“王贤来了吗？”

太监赶忙回禀道：“乐安侯已经在殿外等候召见了。”

“快宣。”朱高炽沉声说道。

不一会儿，王贤的身影出现在朱高炽的面前，毕恭毕敬地跪拜。

“罪臣王贤拜见殿下。”在太子召见之前，王贤已经想清楚了该如何面对他，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坦诚相对。

听到‘罪臣’二字，太子眼里溢出泪水，一把扶起王贤，眼含泪水地打量着这个为自己付出了一切的年轻人，才发现王贤的鬓角已经染霜，双目也有淡淡的鱼尾纹，再不是当年那潇洒俊俏的少年郎。

“仲德，这些年苦了你了……”太子明明有无数的话要说，却全都哽在喉中，只能使劲地攥着王贤的双手，眼泪扑扑簌簌往下淌。“罪臣二字千万不要

再提，这条路上没有人是无辜的，没有你所做的一切，哪有孤的今天？你的所有罪责，全都归于孤身，从此不要再提！”

“殿下……”王贤也哽咽起来，他如今虽然已是铁石心肠，可还是会被太子的真情实感所打动。他拿起手边的包袱，打开后，将一个金质的大盒与一个檀木小匣，双手奉到太子面前。

太子登时屏住了呼吸，颤抖着双手松开王贤，先接过木匣，打开一看，里面乃是一枚金灿灿的印章！

“皇帝之宝！”太子拿起那枚印章，紧紧攥在手中，然后放回匣内，交由一旁太监。

太子又伸手，打开了那金质的大盒，里面自然是皇帝玉玺了！

看到金银玉玺俱在，太子心中一块大石落了地。中国人总讲个名正言顺，他虽然是二十年的太子，但毕竟没有传位遗诏，接掌皇位总感觉差了点什么。如果连皇帝的金印玉玺都没有，不用别人议论，自己就会心虚。

王贤帮太子藏着金印玉玺，可不是件容易的事！在那个雷雨夜的混乱中，赵王、太孙都在拼命地寻找玉玺，事后太孙更是数次向王贤追索这两样东西，王贤宁肯得罪太孙，也要把东西捂在手中，当面交给太子！

他必须这样做！因为这两样东西就是皇权的象征，绝对不容有任何闪失！就算是太孙也不能染指……

将玉玺金印交由太监严加看管，太子赶忙扶起王贤：“快起来说话！”看着王贤，太子发自肺腑地笑道：“你这次又立了大功，让孤真不该如何感激才是！”

“这都是为臣的本分。”王贤恭声说道。

王贤起身后，太监赶忙搬来座位，又给二人上了茶，便悄然退下，让这君臣二人安静说话。

一没了外人，君臣二人反而相顾无言，过去这一年，发生了太多太多的事情，多到仿佛已是沧海桑田，完完全全的物是人非！

虽然太子说王贤无罪，可王贤做过的那些事情，一件也不能跟太子明说。难道要说自己杀了他的兄弟、侄子？给他的父皇下药？

太子也意识到这一点，知道最好的办法就是掀过之前的一页，永远不要再提。沉吟片刻，太子轻声道：“孤将朱高燧改姓羊，还给他披上了羊皮，让

他四脚走路。”

“以他这些年做过的恶事，殿下能留他一条性命，就已经是仁慈了。”王贤轻声说道。

“是啊，孤恨这三弟还甚于高煦，是他一直躲在暗处挑拨离间，才加重了我们父子兄弟间的隔膜，他又暗中捣鬼，把我们逼上了自相残杀的绝路，不死不休。”朱高炽缓缓点头，冷声道：“这些年来，孤不知在心里折辱了他多少回，只觉得将天下最大的侮辱加在他的头上也不解恨。”

“夙愿得偿，殿下感觉如何？”王贤轻声问道。

“不好。”朱高炽脸上流露出苦恼的神情道：“孤本来以为，那样会让孤痛快，然而看着高燧凄惨的样子，心里却很不好受，感觉自己和父皇也没什么区别。”他看着王贤，满目挣扎道：“孤的心思，这世上也只有你明白，我不想成为自己最痛恨的那个人！”

“……”王贤呆了一下，显然也被太子的话触动了心怀，过了好一会儿才轻声说：“但这很难。只要和那人处于同样的位置，时间会把人渐渐改变那个样子……”

“是……”朱高炽长叹一声，苦笑道：“这一个月来，孤已经感受到自己的变化。”说着他看看自己的双手道：“当所有人都顺从你，不敢违抗你，所有人都向你展示他们的忠诚，让你感觉自己就是世界的中心，天地的至尊！那种感觉……实在是太好了……”

王贤点点头，听太子继续说下去。

太子抬起头来，脸上写满了倔强道：“可我不想这样，过去二十年里，我不知多少次发誓，将来有一天，等我当上皇帝，不要像他那样唯我独尊、顺昌逆亡、损天下万民而利己身！”太子眼里的目光愈加坚定道：“我要做一个和他不一样的皇帝，我要用自己的方式来告诉他，皇帝不是这样当的，父亲更不应该是他那副样子！”

“殿下能这样想，实在是天下万民之福。”王贤轻声说道。

第一千一百四十三章释放

“可是，我担心，自己会迷失，会忘记昔日的志向。”朱高炽定定看着王贤：“所以，孤今天给你道旨意，当感觉到我变化时，就当头棒喝一声：‘你想变成先帝吗？！’”

“这……”王贤沉默一下，方摇头道：“殿下还是另寻他人吧。”

“怎么，你有顾虑？”朱高炽失笑道：“我还以为只有你这种天不怕、地不怕的家伙，才敢接下这种捋虎须的任务。”

“臣确实不敢。”王贤笑笑，正色道：“但更重要的是，臣已经不能再侍奉殿下了，请殿下恩准为臣退隐，让为臣平平安安度过此生。”

“为什么？”朱高炽一惊，见王贤并非以退为进，急的提高声调道：“你为孤出生入死这么多年，不就是为了能有今天吗？如今正是你我同心协力，大展宏图之时，怎么能说走就走呢？”说着重重一拍桌案道：“孤是绝对不会放你的！”

“殿下，您即将登基为帝，不再是以前的局面。”王贤摇摇头轻声道：“以前，有先帝猜忌，兄弟算计，忠于殿下之人，不是横遭惨死就是被下了诏狱，剩下的不是碌碌无为，便是心怀叵测之辈，是以为臣这样勉强有点才干，又能保证忠心的人，才会得到殿下的重用。其实是因为无人可用，不得不用罢了。”

“仲德何须妄自菲薄。”朱高炽一摆手道：“孤好歹也经了几十年的风雨，什么样的人没见过？有你这样才干，你这样胸怀的，孤却找不出第二个！”

偏殿中，太子在竭力地挽留王贤。王贤却是去意已决。

“殿下，为臣能吃几碗干饭，自己最清楚。”王贤摇头轻声道：“您登基之后，天下的能人大才，尽可为殿下所用！那些人比为臣强之百倍，名声更是好上百倍。殿下，国政艰难，为臣将来能帮的忙，远远不如给殿下添的麻烦多！”

“你原来是在顾虑这个……”朱高炽叹了口气道：“莫非孤今时今日，还无法替你遮风挡雨吗？”

“殿下，这又何必呢……”王贤也叹气。

“当然是必须！”朱高炽撑着桌面，颤巍巍站起来，王贤想要起身搀扶，却被他摆手阻止。只听太子殿下斩钉截铁道：“抛去那些恩情赏赐，单说孤要

接的这个烂摊子！”朱高炽说着神情一黯道：“你应该最清楚，大明朝已经到了岌岌可危的地步，若不大刀阔斧地革除弊政，尽快让老百姓看到希望，甚至有社稷倾覆的危险！”

王贤点点头，表示认同。

“孤本来就身体不好，能力也极其有限，只能依靠你们这些股肱之臣，来拯救社稷于水火！延续宗庙于旦夕！”朱高炽一把抓住王贤的手，沉声说道：“仲德，尤其是你，你是无可替代的！这个时候，你不能弃我而去啊！”

“哎，殿下……”太子这样挽留，王贤纵使心如铁石，也无法把话说绝，只能叹口气道：“为臣实在是身心俱疲，而且朝野上下对我敌意甚重，为臣留在京城也只能是添乱……”

“怎么会呢？”太子听出他语气的松动，大喜道：“你只要人在京城，就能替孤镇住妖魔鬼怪！”

“殿下，京城，为臣真的是待不下去了。”王贤却断然道：“至少请恩准为臣先退一退，如果几年之后，殿下还是需要为臣，为臣再出来就是。”

“这……”太子见王贤去意已决，转念一想，让他暂时退隐一段时间，对大家也都有好处，终于松了口，道：“此事先搁着，你我都好好想想，若是登基大典之后，你还是去意坚决，咱们再从长计议，如何？”说着看一眼王贤，似笑非笑道：“你总不会连孤的登基大典都不想参加吧？”

“为臣不敢。”王贤轻声道。

“谅你也不敢。”朱高炽这才松开王贤的胳膊，坐回位子上，正色道：“对了，问你件事，怎么没有看到杨师傅他们？”太子所指的杨师傅，自然不是杨荣、杨士奇，而是已经入狱八年的杨溥。

“杨师傅仍然在诏狱里。”王贤答道。

“什么？！”朱高炽怒气隐现道：“为什么还不放他们出来？！”

“当时，有大臣提过此事，太孙殿下只准许释放大行皇帝昏迷后入狱的官员，对之前的那些……”王贤轻声答道：“殿下认为那是大行皇帝在清醒状态下定罪之人，做臣子的不能推翻。”

‘哼！’太子怒哼一声，一掌拍在桌案上：“孤重新任命你为锦衣卫大都督，这就去放人，看看谁敢阻拦！”

“是……”王贤只好领命而去。

锦衣卫诏狱只是一个笼统的称呼，除了人们印象中阴气森森、血色斑斑的地牢，其实地上也有关押轻刑犯的牢房。甚至有的牢房类似于平民百姓的住房，甚至还有小院可供散步透气。

通常，最后一种牢房乃是供奉旨羁押于诏狱，随时都可能出狱的达官贵人所住，锦衣卫虽然神鬼不怕，但能卖那些暂时落难的达官贵人个好，何乐而不为？

不过最近八年，最后一种牢房中，还有十几个常住户，跟着锦衣卫从南京到北京，都是最受优待的一伙犯人。这些人便是八年前东宫迎驾事件后，被朱棣下狱的杨溥、黄淮等东宫属官。

一直以来，王贤一直对他们十分照顾，折磨苛待从来没有，饮食衣被供应周全，除了不能踏出牢门，完全不限制他们自由。甚至杨溥等人所要书籍纸张，都有求必应。积年下来，几人的牢房中已经堆满了经史子集，让不明就里的人看了，还以为这里是锦衣卫藏书的地方。

所以当王贤出现在杨溥等人面前，宣布他们可以出狱时，几人居然在惊喜之后，流露出几分不舍。杨溥看着满屋的书籍道：“日后恐怕再也没有，这样可以专心读书的大段时间。”

“是啊，几位此番平反，必获重用！”王贤微笑着拱手对杨溥等人道：“某在这里提前恭喜几位了。”

“侯爷，请受我等一拜！”杨溥等人看着王贤，一起跪在地上，施以大礼道：“多谢侯爷八年来的庇护，否则我等必定早就死于牢中，断无重见天日之时！”

“快起来，这是干什么。”王贤赶忙扶起杨溥等人，温声道：“要谢就谢太子殿下吧，他今天才进京，就下令释放几位。”

“都要谢，都要谢……”杨溥等人终于忍不住流下泪来，哽咽道：“侯爷，再受我等一拜！”

当王贤领着杨溥等人来到西苑时，正碰见杨士奇和杨荣，昔日同僚见面，自然不胜唏嘘。

“出来就好，出来就好！”杨荣流泪拍着杨溥的肩膀道：“这些年受苦了。”

“受苦的是你们，我等在侯爷庇护下好吃好喝，却什么忙也帮不上，惭愧啊！”杨溥等人笑道。

看着杨溥等人气定神完、皮肤白皙的样子，金幼孜大感羡慕道：“想不到坐牢还有这待遇，我们当初怎么没这么好运？”

王贤闻言淡淡笑道：“金学士这是在怪罪我咯？”

“岂敢岂敢。”金幼孜忙笑道：“当时侯爷也在牢中，自顾尚且不暇，哪管的上我等？”

“知道就好。”王贤笑道。

众人也是一阵大笑，旋即才意识到，国丧期间，在皇帝灵堂外如此欢笑，实在说不过去。不过，他们这些或明或暗的铁杆太子党，苦熬多年，今日终于得以苦尽甘来，想让他们不笑逐颜开，实属强人所难。

众人便陪着杨溥等人到灵堂去见太子，太子在偏殿召见杨溥等人，君臣时隔八年后重新见面，自是恍若隔世，抱头痛哭起来。朱瞻基陪在一旁，脸色一直不太好看……

太子毕竟是在守灵，不能离开太久，好在日子还长着，朱高炽让杨溥他们先回家和妻儿团聚，自己则在朱瞻基的搀扶下重回灵堂。

走在回廊上，太子突然问道：“你有意见？”

“儿臣不敢。”朱瞻基低声道。

“不敢，那就是有了。”朱高炽看一眼朱瞻基道：“那就说出来，孤不会像你皇爷爷对我那样对你的。”

“是。”朱瞻基本来就憋不住，太子这样一说，马上开口道：“杨溥他们是皇爷爷下旨关押的钦犯，父亲就算要放他们出来，是不是也应该由三法司重新审定，确认无罪才能释放？”

“有这个必要吗？”朱高炽面无表情道：“当初，先帝也没有经过三法司，就把他们直接下狱了。”

“儿臣以为，有。”朱瞻基也面无表情道：“皇爷爷那样做，自有他老人家的道理。如今皇爷爷尸骨未寒，父亲在这件事上，是不是应该更慎重一点，以免有人说三道四。”

“除了你，谁敢说三道四？！”朱高炽压抑不住地喝道：“你不要总开口闭口先帝，孤看来，先帝固然丰功伟绩、震古烁今，可犯的错一样不少！孤要改正，你每次都要说三道四吗？”

“儿臣本不打算说的，是父亲让儿臣畅所欲言。”朱瞻基说完，闭上嘴。

“哼！”朱高炽憋得面色发青，忍着没有发作，到了灵堂门口，便推开朱瞻基的手，让太监扶着自己进去。

第一千一百四十四章史上最强登基诏

回京之后，太子除了接见王贤，释放东宫旧人，主要的精力都放在大行皇帝的后事上。虽然大行皇帝已经驾崩一个多月，但太子没回来，很多的事情都没法进行，只能暂时搁在那里。

首先是给大行皇帝和先仁孝皇后上尊号，先皇后乃中山王徐达之女，也是朱高煦兄弟三人的生母，素来对三个儿子一视同仁，并无朱棣那般偏心。朱高煦对这位早逝十几年的母亲，也是十分追思，会同礼部官员并大学士研讨数日，字字必究，务求尽善尽美，才定下‘仁孝慈懿诚明庄献配天齐圣文皇后’的尊谥。

对于大行皇帝的谥号和庙号，礼部官员和诸大学士就压力极大了。他们自然知道，这对父子二十年来早无骨肉亲情，而且观太子回京之后的举止，似乎也没有要放下恩怨的意思。这盖棺定论的谥号庙号，会不会成为太子发泄的对象，谁也吃不准。

经过一番私下纠结，礼部上奏，拟为大行皇帝上尊谥曰‘体天弘道高明广远圣武神功纯仁至孝文皇帝’，庙号‘太宗’，是为太宗文皇帝！

‘太宗’者，王朝第二代皇帝也；‘文’者，经纬天地、慈惠爱民、修德来远、万邦为宪、坚强不暴、声教四讫也。乃是一等一的美谥。

原本，大臣们窃以为，太子殿下会驳回这个美谥，到时候再换一个‘武’报上去，太子就不太好意思驳回了。‘武’字为谥，自然远不如‘文’，却也贴切大行皇帝的一生，算不上恶谥。这乃是官场上对付上司的一点小手段罢了。

然而出人意料的是，太子并未在这上面纠缠，礼部官员一行呈上，便立即批准了。这让大臣们大大松了口气，不单是先帝的谥号和庙号有了着落，关键是这似乎预示着太子殿下已经意识到，任意发泄对先帝的不满，并没有什么好处。

接下来，是公卿大臣、耄老外使、僧人道人轮番上表劝进，都被太子以悲痛难耐，不忍相从拒绝。公卿大臣、耄老外使、僧人道人只好‘只好’到西苑外俯，阙跪求太子殿下以天下苍生为念，不要再沉迷于个人悲痛中了。少回圣心，早正天位吧！

太子这才只好勉强答应，君臣相对，痛哭流涕，心中却又齐齐松了口气，算是演完了这一出劝进大戏。礼部马上安排典礼，祇告天地、宗庙、社稷，太子殿下即皇帝。老天爷自然不会反对，这便算‘受命于天’了。

紧接着，钦天监马上看好了日子，礼部、鸿胪寺等衙门也全力以赴，要

赶在吉日前，将新皇登基仪式筹备完毕，虽然大行皇帝尸骨未寒，自然不能大操大办，可要在短短几天做到礼仪完备，不出疏漏，却绝对不是一件容易事。

这不，就登基大典的举行地点，礼部和鸿胪寺就发生了激烈的争议，礼部尚书金纯认为，应当在紫禁城中举行，鸿胪寺卿却认为，三大殿至今仍是废墟，在紫禁城举行有碍观瞻，应当在西苑，大行皇帝的灵前举行。

礼部则坚持认为，继承大统必须在紫禁城举行，哪怕三大殿已成废墟，乾清宫还完好无损，依然可以举行大典！

甚至还有官员认为，应当回南京举行登基大典，毕竟大明朝之前的三个皇帝，都是在南京登基的，而且南京的皇宫完好无损……

最后争执不下来，只能请太子殿下钦定，朱高炽其实中意于第三个方案，但也知道根本不现实。一番沉吟后，他对礼部官员道：“孤意已决，在紫禁城举行大典。”

“殿下英明！”金纯有些得意地看一眼鸿胪寺卿，高声道：“那就定在乾清宫……”

“不是乾清宫，是奉天殿。”朱高炽却沉声说道。

“是奉天……”金纯顺嘴说了一半，不解地看着朱高炽道：“殿下，奉天殿烧毁之后，一直没有重建，还是一片废墟呢……”

“孤要在废墟前登基！”太子殿下斩钉截铁道：“就是要让臣子明白，我大明如今百废待兴，再恶化一步就要变成一片废墟了！”

“这，殿下……”金纯等人大惊失色，哪有在废墟前举行大典的道理？

“不要再说，孤意已决！”朱高炽断然道。

现在是太子殿下最大，登基大典的地点只能按他的意思办。礼部的官员挖空心思，既要让典礼庄重美观，又不能忤逆了太子殿下，最终将御座和金台帷幄设于奉天门前。紧接着，钦天监设定时鼓，尚宝司设宝案，教坊司设中和韶乐而不作。所有人开始了昏天黑地的忙碌，终于赶在大殿前夜，所有准备工作就绪。

大典当日凌晨，太子在有司引导下，穿孝服拜祭了天地、宗庙、社稷，然后在太监的服侍下脱掉孝服，穿戴起衣帽针工局赶制的袞冕服，在锦衣卫全副卤簿引导下，在钟鼓齐鸣声中，于吉时赴奉天门继皇帝位。

这时，公卿百官已经各具朝服入午门，在仪仗如林的奉天门外分班列队，恭候新君驾临。

按照祖制，先帝驾崩，藩王是不准进京奔丧的，自然也就不会出现在登基大典上，所以公卿百官以几位国公为尊——站在首位的是今上的表兄，定国公徐景昌。徐景昌乃中山王徐达之孙，靖难之役中被建文处斩的徐增寿之子。朱棣登基后，感念这位小舅子的功劳，封他的儿子为定国公。看在自己老婆徐皇后的面子上，也没有废掉建文的长房一系的魏国公爵位。

这样徐家就是一门两国公，论尊贵自然远胜其他公爵，只不过魏国公一世终究是站错了队，被朱棣留在南京，没有一起迁到北京，算是淡出了一线。现在二房定国公才是徐家的代表。只是徐景昌是个不能骑马开弓的书生，所以徐家地位虽然尊宠，但权势却远比不上站在他右侧的英国公和成国公。

英国公张辅、成国公朱能，这两位便是如今大明将门勋贵、武将集团的左右领袖。

让百官公卿没有想到的是，与三位公爵并列的还有一人，乃是乐安侯王贤。但旋即，所有人都明白过来，这是太子殿下在表明对王贤的态度——他不是大明的千古罪人，而是本朝头号功臣！

一时间，官员们心思各异，有人在琢磨，应该改变对这位本朝第一红人的敌对态度了，有人盘算着该如何去巴结王贤，也有人愤愤于王贤背了那等嫌疑，居然能洗白上岸，还有人忧心忡忡，担心王贤将彻底无人能制……

公卿百官的心思有成百上千种，就是没有一个人，觉得王贤不配站在那里！甚至他站在三位公爵之前，都是理所应当的！

吉时一到，朱高炽在太监的搀扶下，在金台帷幄升座。持鞭太监甩动丈许长的皮鞭，抽出银瓶炸裂般的鸣鞭声，三声鸣鞭之后，百官跪拜、叩行大礼！

行礼之后，官员起身肃立，看着翰林官手捧诏书，穿过殿前广场，捧到御前用印，然后授予礼部尚书金纯，由金纯在奉天门前开读继位诏书。

一开始，自然是朱高煦宣布自己在大家的恳劝下不得不告祭天地，继位登基！奉祖考之洪祐，仰圣明之永图，所以定年号为‘洪熙’，次年改元。

登基诏书骈散华丽，乃题中应有之意，群臣听得昏昏沉沉，待听到年号时，才精神了一些，本以为这就要结束了，谁知金纯丝毫没有停下的意思，而是继续念道：“所有合行事宜条示于后……”

‘登基诏书中还有施政方略？！’众官员一下瞪大眼睛、直起耳朵，唯恐听漏了一个字，错过第一时间体会新皇意图的机会。

“自今日前，官吏军民人等，除谋反、大逆、子孙谋杀祖父母父母、妻妾杀夫奴、婢杀主不赦外，其余已发觉、未发觉，已结正、未结正，罪无大小，咸赦除之！”

‘这是大赦天下，题中之意……’百官并不在意此条，听金纯继续念道：

“永乐十九年十二月以前，拖欠税粮尽行蠲免！”

‘这是免除积年欠税，皇上登基，总要让百姓雨露均沾……’

“各处逃移人户，悉宥其罪，许回原籍复业，免其差徭二年，所欠税粮尽行蠲免。”

‘这是让流民返乡，皇上还真是迫不及待，’

“下西洋诸番国宝船悉皆停止，货物交南京有司典卖，原差去内外官员速皆回京，军民人等各发宁家。”

这条一出，百官脸上表情精彩极了，万万没想到，新皇一登基，就把先帝引以为豪的下西洋给废了！

来不及细想这一条的后果，金纯又接着高声念道：“往西域各处买马者；往云南缅甸等处采买宝石、木材者；各处修造下番海船；及买办买办诸色纁丝纱罗宝石等项，及一应物料、颜料等，并苏杭等处织造局，各处抄造纸札磁器、采办黎木板造，诸品海味果子等项悉皆停罢！其差去官员人等即起程回京，官军各回原卫，着役不许稽留！”

这下，官员们彻底忍不住了，全都面面相觑起来，皇上这是要停尽天下采买啊！尤其是那些公侯勋臣，脸色一个比一个难看。那可是他们的财路来源啊！

第一千一百四十五章封公

奉天门前，金纯继续宣读诏书。谁也没想到，新君的登基诏书中，居然会有这么多内容，停禁天下各处采买，罢掉各处造作，非奉朝廷明文，不许一毫擅自科扰军民！

诏书中，还提出逐步废掉钞法，不许朝廷再增发新钞。减免百姓徭役，将被发配充军做苦力的犯人送回原籍为民。等等等等，林林总总几十条，直指朝廷种种弊端，非是太子殿下这样监国二十年，对朝野上下一览无余者无法明了。

众官员都明白了，这分明就是太子殿下的施政纲领，条条都会引起朝廷地方的剧烈变动，很显然，日后的日子不会好过了。他们已经没法逐条记下，只能头昏脑涨地继续听下去，直到听金纯念道：“今后逮捕犯人一律依《大明律》，厂卫不得干涉司法。”

众官员齐刷刷望向王贤，心说这是要废掉厂卫啊！只见王贤如老僧入定，看不出有半分波动。

金纯顿了一顿，也不知是累了还是下一条难于出口，咽了口唾沫才颤声念道：“凡建文时期，因靖难而被罚没为奴者，一律赦免为民，并发给土地，令其安居乐业……”

‘轰！’这下群臣彻底按捺不住，爆发出一阵嗡嗡声，这是要建文余孽平反啊！而且不跟任何人商量，直接在登基诏书中宣布！这让文武百官情何以堪？！要知道，除了寥寥几人，今日在场的公侯伯爵，尚书侍郎，皆是跟随朱棣靖难而起的新贵，给建文余孽平反，岂不是在否定先帝，也在否定他们吗？这让他们情何以堪，如何自处？！

不少高官显贵嘴唇翕动，竟想出言反对，可这是宣读继位诏书，如果出言反对，不就直接跟新君敌对了吗？

见场中骚动，金纯赶紧继续念道：“于戏！君民一体，爱人必务于宽弘，赏罚有经，为国必彰于明信，尚赖文武贤弼中外良臣共勉，钦此！”

金纯终于念完了诏书，场中竟一片死寂，过了好久，众官员才意识到现在该高呼万岁，只是那稀稀拉拉的万岁声，是那样的零散参差，前所未见！

接下来的仪式，所有人都沉浸在震惊之中，如木偶一般机械地跟随着鸿胪寺官员的指令进行，直到仪式结束，所有人依然难以平复。

新君为省国用，仪式结束，并未赐宴，群臣依次从午门退出。一出了午

门，马上就炸了锅，官员们围着各自的头领，公侯们围着朱瞻基，一个个情绪激动的叫嚷道：“皇上这是要变天啊！真这样执行下去，是不是下一步要治咱们的造反之罪了？！”

朱瞻基也是面色铁青，论起恼火来，他是最恼火的一个，继位诏书说了那么多，居然没有立他为太子的只言片语，这让他都搞不清自己，现在是什么殿下了！

还是蹇义等老臣安抚住众人道：“诸位，今天是皇帝登基大喜的日子，有什么事改日再说，万万不能在今天给皇上添堵啊！”

“改日，还来得及吗？”群臣愤愤道。

“来得及，今日宣读的条文都很粗略，还需有司细化，然后才能请旨颁行。”蹇义道：“诸位有什么意见，可以到时候提出来，皇上从善如流，必能择而改之。”其实蹇义也很清楚，皇帝不跟任何人商量，就是不想让任何人反对，直接公布在继位诏书中，就是要造成既成事实！

但这会儿不这么说，难道让群臣立即去找皇帝死谏？

群臣也知道，今天确实不是反对的日子，只好压住火气，三五成群地散了。至于回去后，如何聚众密议，就不足为外人道哉了。

王贤却没有和群臣在一起，大典一结束，他就被太监叫住，说皇上召见。只能跟着太监到了乾清宫，拜见新君。

乾清宫中，朱高炽换了常服，脸上没有半分终成正果的喜色，反而忧虑重重。他自然十分清楚，自己的旨意颁布下去，会掀起何等的风浪，可不利利用登基诏书这一大好的机会，必然会遭到无数的反对拖延，恐怕十年以后也无法把这些法令尽数颁行下去。

但这样一来，必然会面对文武群臣的总爆发，破釜沉舟的决心是一回事儿，排山倒海的压力又是另一回事儿……

“陛下，乐安侯来了。”太监进来，轻声禀报道。

“哦，快快有请。”朱高炽这才打起精神，目光热切地看着从外头进来的王贤。

“臣拜见皇上。”王贤叩首行礼。

“快快免礼。”朱高炽沉声道：“从今往后，免你跪拜，快快赐座。”

太监给王贤搬来座位，王贤谢恩坐下。

朱高炽看着王贤，缓缓道：“你知道朕找你来是为何事。”

“臣知道。”王贤点点头。

“现在告诉朕，你已经回心转意了。”朱高炽目光热烈地看着王贤，生怕他给出让自己失望的答案，又自嘲地笑道：“你也看到了，登基大典上朕已经孤注一掷了，没有你在，朕会被那帮愤怒的老臣生吞活剥了。”

王贤迟疑一下，却坚决地摇了摇头，低声道：“臣的使命已经结束，陛下做的事情，有杨荣、杨士奇、杨溥他们，必可以周全。臣强留在京中，只会帮倒忙。”

朱高炽明白王贤的顾虑，如今朝野上下，和王贤交好的是勋贵武将，而自己要动的，多是这些人的利益。自己主要依靠的文官集团，却对王贤充满了敌意，王贤夹在中间确实很难做……

虽然心里明白，朱高炽的眼中，还是流露出浓重的失望之色，好一会儿才缓过劲儿，问道：“你想去什么地方？南京还是山东？”

“回富阳老家。”王贤轻声道：“既然退就全退下来，回老家和父母妻儿过几天乡下日子……”

“那不行。”皇帝却坚决不同意道：“你不能全退，几年之后天翻地覆，再出山时，恐怕会力不从心。”顿一顿，他不容置疑道：“朕不是让你刀枪入库马放南山，而是将你这两柄绝世宝剑入匣温养，目的是要让你恢复锋芒，更胜从前！不是废掉你这柄绝世宝剑……”

“……”王贤默然，他知道太子说的是实话，回富阳等于退出政坛，几年之后就物是人非，权势尽去、无人买账，这对一名权势人物来说，几乎是毁灭性的。

“这样吧，你的家眷不是在济南吗？朕替你做主，你就去山东吧！”见王贤终于松动，朱高炽脸上浮现出如释重负的微笑，道：“朕封你为镇国公，山东总督，节制全省军政，可便宜行事。如何？”

“陛下，这样恐怕会更招恨……”王贤苦笑摇头道。

“你怎么这么婆婆妈妈了？莫非以为朕是口是心非之辈？！”朱高炽一摆手，笑骂道：“这可不是朕认识的王贤！你总是不肯接受，那就不要离开北京了，在朕身边更好！”说着长长叹口气道：“关键时刻，朕需要你救驾啊！”

“哎，臣遵旨就是……”皇帝如此说，王贤只好叹气接受。

“另外，锦衣卫大都督的官印你带去山东。”朱高炽又说道。

“这不合适吧？”王贤吃惊道。

“正如旨意中宣布，朕意已决，要趁着东厂参与叛乱，废掉这个特务机构！”朱高炽沉声道：“就连你的锦衣卫，也会撤销北镇抚司，剥除掉侦缉刑讯的职能，将司法执法之权还给三法司。”说着他看看王贤道：“那些锦衣卫的将士跟你出生入死，你总得给他们个交代吧。”

“是。”王贤点点头，压下心中的惊诧，朱高炽对特务的憎恶是由来已久的，想不到准备一上来就要将厂卫废除。见微可知著，接下来的日子里，憋了二十年的朱高炽，一定会有无数大动作等在后头！

显然，太子说需要自己，并非虚言。因为当一个清静无为的皇帝容易，想要当个革旧布新的皇帝，就千难万难了！尤其是要触动那些王公贵族的利益时，一定会招致激烈的反扑，没有镇压气运的神兵利器怎么行？

“仲德，这件事本打算和你商量再说。”朱高炽见王贤久久不语，以为他有抵触，忙解释道：“是你这一要走，朕才不得不先跟你说明。”

“陛下多虑了，太祖皇帝废除锦衣卫，就是看到厂卫特务对朝廷的破坏，为臣岂会不支持？”王贤轻声说道：“只是厂卫虽坏，却是帝王之爪牙，陛下还需三思而后行。行大事之前自断爪牙，恐怕多有不便啊。”

“朕知道。”朱高炽点点头，正色道：“但朕不能用先皇的办法来实现目的，朕有朕自己的道！”

“陛下既然心有定计，那就是为臣多虑了。”王贤便不再烦言。

朱高炽又留王贤用了膳，才放他回去。当天下午，便有旨意到他府上，封他为镇国公，赠丹书铁券，世袭罔替。同时又有旨意，任命王贤为总督山东、辽东军务大臣，驻节济南，兼管山东两淮政务、钱粮事宜，总督海运事务，仍兼锦衣卫都督。

封王贤为公爵，乃是意料之中的事，群臣也没有多惊讶。但皇帝居然会在这时候，将王贤遣出京城，就实在太让人吃惊了。各路人马纷纷猜测，这是不是皇帝要和王贤划清界限的意思。谁都知道，失了圣眷，再多的封赏、再高的爵位也没有用！

以至于没有人对皇帝，赋予王贤那庞大的权力，提出异议……

第一千一百四十六章不如归去

传旨的钦差一走，王贤便命戴华等人收拾行装，准备上路。

吴为要替王贤掌握京中局势，自然得留在京城。这会儿过来，听王贤交代日后的注意事项，自始至终一直板着脸。

“别老板着个脸，笑一笑嘛。”说完了正事儿，王贤亲手切开个西瓜，将红澄澄的一片瓜递到吴为手中：“沙瓤了。”

吴为苦笑一下，咬了口瓜道：“苦。”

“那是你嘴里发苦。”王贤白他一眼，自己尝一口道：“明明甜似蜜。”

“是我心里发苦。”吴为叹气道：“大人非得离开京城不可吗？这一去，想回来可就难了。”

“呵呵，回来有什么好？”王贤笑道：“哪有在山东当土皇帝好？”

“大人，就算当今皇上能让您一直在山东待着，等换了新君，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吴为皱眉道。

“想那么远干嘛。”王贤面上笑着，心中其实也不轻松，因为在他前世的记忆中，朱高炽登基之后只当了一年多的皇帝，如今因为自己的原因，提前登基两三年，撑破天也就是三四年的享国。

对于自己的身体，朱高炽应该是心中有数的。王贤估计，这也是他如此着急推出新政的原因所在，因为他根本就没有多少时间。可以想见，在接下来的几年里，朝中的斗争会空前激烈……这也是王贤必须离开京城的原因，他必须要躲开风波，尤其是避免进一步和太孙冲突，看清楚未来的走向，为自己和身边人找出一条路来。

“算了。”吴为看王贤那副不在乎的样子，一阵泄气道：“好歹先回山东，把那里的局面收拾起来，然后……走一步看一步吧。”

“呵呵，这才对嘛。”王贤笑着点点头，想到马上就能离开北京，他心中还真有些小雀跃。

王贤和吴为正吃瓜说话，外头戴华进来禀报，张輶来了。

“哦，快快有请。”王贤应一声，对吴为笑道：“你猜他来干什么？”

“还能干什么，当说客呗。”吴为翻翻白眼，闷头啃起西瓜来。

说话间，张輶从外边进来，一身潇洒的月白绸缎长袍，腰间系着绿油油的玉佩，手中一柄折扇轻摇，端的是潇洒风流，不减当年。

看到王贤，张輶拱手笑道：“恭喜公爷，贺喜公爷。”

“有你这样来恭喜的吗？”王贤打量着张輶，翻翻白眼道：“两个肩膀挑着头就敢上门？”

“嘿嘿……”张輶被王贤挤对得直笑，他来得及，确实忘了备礼。“咱俩谁跟谁。”

“谁跟谁？”王贤笑着看张輶受窘。

“来得早不如来得巧，快，吃瓜。”还是吴为看不下去，给张輶解围，笑道：“刚从井里提上来，开沙的！”

“嘿嘿……”正是六月酷暑，张輶闻言哪能推辞，啪地一下合上折扇，插在后领上，便挽起袖子，吭哧吭哧啃起来。一连啃了三块，吃得满下巴都是西瓜水，这才算过了瘾。张二爷拿着白巾擦了擦嘴，看着满盆子西瓜皮，对王贤和吴为笑道：“给你俩猜个谜？”

“你说。”王贤笑道。

“就是这个……”张輶指一指满盆的瓜皮道：“猜一个两字词。”

“却是猜不出来。”吴为摇头，他哪有闲心跟张二爷猜谜，王贤却扑哧笑了，指着张輶道：“果然，三句不离本行。”说着对吴为道：“你想想他最爱干什么？”

“那自然是……”吴为说着，不禁莞尔道：“原来谜底是‘破瓜’。”

“嘿嘿，可不，你看这不是一盆子破瓜是什么？”张輶指着盆中哈哈大笑，王贤和吴为也大笑起来。笑完了，张輶便正色道：“我说，你这时候走，是几个意思？”

“君命难违。”王贤笑笑道。

“少跟我来这套。”张輶冷笑道：“不知情的以为是皇上容不下你，把你撵到山东去。可咱们爷们还没瞎到那个地步，不是你坚持要求，皇上怎么可能放你走！”为了保证说得精确，张二爷又补充道：“就算放你，也不可能在这个节骨眼上。”

“什么节骨眼？”王贤淡淡道：“皇上已经身登大宝，还有什么难事不成？当然要刀枪入库，马放南山了。”

“别扯！”张輓拿起一块瓜皮，作势要丢到王贤脸上，笑骂道：“说正经的，你是不是看着不对劲，想闪人了？”

“你都知道了，还问我干什么。”王贤垂下眼皮道：“皇上这意思，是要把前朝定下的东西翻个遍，你们这些靖难功臣能答应？”

“什么你们我们的，咱们可是一窝的！镇国公爷！”最后四个字，张輓一字一顿，提醒王贤不要忘了他的身份，已经是大明勋贵的顶端，仅有的五名公爵之一了。身为公爵，就要给将门勋贵撑腰，这在张輓看来是天经地义的！

“别这么咬牙切齿。”王贤看看张輓，故意混淆话题道：“据说皇上还要再册封三名公爵，凑起八大国公，怎么着，这里头也有你一份。”

“别跟我打马虎眼！”张輓又作势拿瓜皮丢王贤，正色道：“你知道我什么意思！”

张輓一正经起来，屋里轻松的气氛便荡然无存，王贤神情平静地看着张輓，轻声反问道：“怎么，你们要跟皇上对着干？”

“我们当然不想。”张輓阴着脸，缓缓道：“可皇上也不能不给我们活路，兔子急了还咬人呢。”

“不错，你们可比兔子厉害多了。”王贤点头笑笑。

“我可不可以，把你的态度理解为……”张輓紧紧盯着王贤，心跳有些加快，不禁暗暗自嘲，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这家伙的态度已经足以决定朝局了。顿了好一会儿，他才沉声问道：“准备置身事外，两不相帮呢？”

“可以。”王贤点点头，轻声道：“只要你们不太过分的话。”

“那可是皇上，我们自保尚且吃力，过分根本办不到。”张輓松了口气，露出如释重负的笑容道：“等你走的时候，我们好礼相送。”

送走了张輓，王贤刚刚转回，便听带话禀报道：“杨溥杨学士和黄学士前来拜见。”

王贤苦恼的挠挠头，嘟囔一句道：“还让不让人安生了。”

“谁让大人如今的权势，足以决定朝局走向了呢？”戴华的马屁功夫炉火纯青道。

“滚。”王贤骂一声，不爽归不爽，只能请二位学士在书房相见。

看茶后，杨溥和黄淮再次起身，向王贤深深一揖道：“我二人今日前来，代表昔日东宫旧人，感谢公爷八年来的看顾，虽说大恩不该言谢，但眼下还是得道一声谢。非如此不足以聊表寸心。”

“二位学士何须如此。”王贤扶起二人，谦逊笑道：“咱们都是皇上的潜邸旧人，如果异地处之，二位学士难道会对在下袖手旁观？”

“如果异地处之。”杨溥沉声道：“在下一定不惜一切代价，也要营救公爷。”

“不错。”黄淮点点头，沉声道：“在下也是一样。”

“这不就结了？”王贤笑道：“同道中人彼此援手而已，何足挂齿。”

“好一个同道中人！”黄淮击节叫好道：“我就说仲德还是昔日的仲德！”

“只可惜，仲德要去山东了，不能留在京中与我们一同辅佐皇上。”杨溥叹息说道：“仲德，如今皇上正需要咱们赴汤蹈火，你为何非要离去？”

“二位大人刚刚出来，有些情况可能还不了解。”王贤淡淡道：“过去一年里，我着实做了些无法解释的事情，让朝中百官十分反感，我留在京里，只会给皇上添麻烦，并没有多大帮助。”

“哎……”杨溥没想到王贤如此坦率，愣了一下，拍着胸脯道：“仲德你放心，不管之前如何，那一页都掀过去了，没有人还会揪着过去的事情不放！”说着吹胡子瞪眼道：“谁敢胡说八道，老夫第一个不答应！”

“是啊，仲德！”黄淮也重重点头道：“你放心，其他人那里我们去说，保准谁也没意见！”

王贤微不可察地皱皱眉，礼貌地笑道：“有劳二位学士了，只是皇上圣意已下，总不能更改。就先让在下离开一段时日再说吧。”

“也只能如此了。”黄淮和杨溥叹口气，前者看着王贤笑道：“还指望你为殿下鼓与呼呢，这下指望不上了。”

“我在济南也一样可以遥相声援。”王贤笑着端起了茶，黄淮和杨溥见状，识趣的起身告辞，王贤只送到屋门口，便让戴华替他送二位学士出去。

吴为站在王贤身后，看着两位学士远去的身影，哼一声道：“坐牢坐愚了。还以为大人是八年前的大人！”他听着杨溥、黄淮二人一口一个‘仲德’，感到分外不爽，当今天下除了皇帝和朱瞻基，还没人敢直呼王贤的表字。

“我和八年前有什么不同？”王贤笑看吴为一眼，淡淡道：“我们走是对的，看看这二位的表现，就知道文官们膨胀了，再对上满腹怨念的勋贵们，这朝堂，哪能消停得了？”

“哎……”吴为叹了口气，算是认同了王贤的看法，这朝堂确实没法待了，还真不如离去……

第一千一百四十七章送别

王贤启程那天，盛况空前，两位公爷，十位侯爷，近百位伯爷，并京中二品以上武将，还有他们的奴仆亲兵，加起来两三千号武人，浩浩荡荡在城外送官亭恭送王贤南下。

那厢间，文官集团也不示弱，六部尚书来了三对，内阁大学士也全来了，那些受过王贤恩惠的东宫旧人，更是一个不落，悉数前来。

“这是上朝呢这是……”戴华赶着马车，看着前方送官亭外浩浩荡荡的阵势，忍不住倒吸一口冷气。

“嘿嘿。”王贤掀开车帘，看看前头的盛况，笑道：“这就是要斗起来了，两边谁都不肯输了人场。”他没有在人群中看到朱瞻基的身影，虽然早有准备，但还是忍不住心中一黯，昔日的手足兄弟，终究还是成了陌路。

“这么说的话，还是武人们的气势更足一些。”戴华笑着凑趣道。

“可惜，皇上不在他们这边……”王贤叹了口气，将心中不合时宜的奢望丢到脑后，自嘲笑道：“嗨，瞎操这闲心干啥。”说着对车里的顾小怜轻声说道：“我去去就回。”然后跳下马车，步行向前头众官员走去。

“哎呀，罪过罪过，这么热的天，还烦诸位前来相送，本公于心何忍。”王贤远远地就向众人拱手，一副轻松愉悦的表情，看不出半分去国怀乡的忧思。

“哈哈，公爷离京上任，虽说此去不远，但日后也不能时常相见，我等岂有不来相送之理？”张辅和朱能笑着上前，一左一右把王贤身边的位置站住，让也凑上前来的杨溥，黄淮等人只能站在一边。

“二位公爷折杀在下了。”王贤当然知道，这是武将集团在和文官们较劲儿，新皇登基才几天，这就开始了，实在不是个好兆头。不过管他呢，反正自己要走人了，爱闹就让他们闹去吧。所以王贤脸上一直保持着和煦的笑容，与这一干文官武将虚伪地客套着。

王贤喝了公爷们代表武将敬的三杯酒，又喝了杨溥、黄淮代表文官敬的酒三杯，便带着微醺要乘车而去。却见几十辆载着黑漆大箱的马车加入了自己的队伍。

“这是？”王贤酒喝再多，也知道这些马车是不属于自己的。

“呵呵，老弟，你要去上任了，举目无亲，又带着这么多人口，花销肯定

不小。”朱能笑吟吟道：“让你那般拮据，岂不是打咱们这班老兄弟的脸？”顿一顿，指着那些马车道：“咱们哥几个一合计，给你凑了点儿程仪。”说着朱能看看杨溥身后的都御史王彰道：“王大人，镇国公爷又管不着我们，这可不算是行贿赂吧？”

“这个……”王彰苦着脸道：“作为程仪来说，是不是太厚了？”

“少了咱们也拿不出手啊！”众勋贵哄堂大笑起来：“王大人，别净说些没见识的话，咱们这么多家，一家凑一点，就是几十车！”

“是啊，要不是考虑到影响不好，几十车算什么，几百车咱们都能整出来！”

“……”王彰也不想将王贤得罪惨了，除了无言以对，还能怎样。

众文官纷纷露出不忿之色，实指望王贤能拒绝掉，好让他们心气稍顺。

王贤看了看众文官，朝众勋贵笑道：“诸位的心意，在下收下了。至于礼物嘛……”

听王贤这样说，众文官露出欣喜之色，勋贵们则神情一变。谁知王贤话锋一转，哈哈大笑道：“自然也一遭收下了！”

“哈哈哈哈！”众勋贵放声大笑起来，对王贤耍了文官们一遭，感到很是畅快。

文官们则面色尴尬，才知道人家镇国公根本就不在乎他们怎么看！

“送君千里终须一别，诸位留步吧！”王贤朝众人拱拱手，便坐进车里。

“恭送公爷。”文官武将们齐刷刷向王贤拱手还礼，目送着他的队伍消失在烈日的官道下。

王贤的队伍一消失，文官武将们脸上的笑容便凝固了，泾渭分明的两帮人，互相怒视着对方。安平侯李安是爆仗性子，最先按捺不住，指着众文官骂道：“你们这群白眼狼，先帝对你们还不够好吗？他老人家尸骨未寒，你们就敢教唆着皇上鞭他老人家的尸！”

“就是！”众勋贵这些天，早就憋了满肚子的火，只是碍着皇帝刚刚登基，不敢立即发作罢了。王贤的离京，就像一个信号，让他们终于不再忍耐。指着众文官纷纷嚷嚷起来：“你们这群忘恩负义的杀材，皇上就是让你们带坏了！”

文官们自然满腹怒火，但所谓‘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和这些老粗勋贵当众骂街实在有失体统，只能纷纷报以冷哼，赶紧上车上轿，不在这丢人现眼。

见文官们一副不屑的做派，众勋贵更是火大，纷纷望向几位公爷，义愤填膺道：“公爷，这是要骑在咱们脖子上拉屎啊！你们可得给咱们做主啊！”

“哼！放心！”朱勇冷哼一声，不屑道：“就凭他们？没那个本事！”

“还是不要太乐观……”成山侯王通眉头紧锁道：“皇上素来亲近文官，对咱们当年和汉王亲近，恐怕很有看法。得防备那些文官利用这一点，来离间皇上和咱们的关系！”

众勋贵深以为然，如果不是因为这个，他们也不会如此惶恐，如此失态了。

“公爷！”众人望向英国公，想听听这位勋贵之首是什么看法：“您说咱们该怎么办？”

“先看看再说吧。”张辅看看众人，淡淡道：“先回去吧。”

张辅说完，弯腰上了马车，众勋贵傻在那里，没想到英国公如此冷淡。见大哥上了车，张輓目光扫了一圈众人，笑骂道：“这是说正事的地方吗？”说着手指点点李安道：“先别急着瞎蹦，你这一撅屁股，人家能不知道你要拉屎？你还咋拉人一身？”

众勋贵闻言笑成一片，显然是听进了张輓的话。李安红着脸吭哧道：“俺，俺不是着急嘛……”

“急也不急咱一时，都赶紧回吧，这大太阳的，晒成人干了！”张輓丢下一句，也跟着上了张辅的马车。

这兄弟俩一上车，其余的公侯伯爵也纷纷上车，浩浩荡荡往回赶。

英国公的马车上，张辅神情严肃，眉目间有浓浓的忧色。他人品贵重，从不轻言，但这绝不代表他心中的危机感比其他人少。其实换做他日，今天他是万万不会来送王贤的，正是察觉到新君登基后，勋贵集团将面临的严峻挑战，他才会豁上面子来给王贤送行。

“大哥，您觉着，皇上会来真的？”看到张辅这神情，张輓就知道问题非常严重，忍不住低声问道。

张辅点点头，对自家兄弟没什么好隐瞒的，低声道：“都写进登基诏里

了，你觉着会是儿戏吗？”

“那是自然。”张輓拧着眉头道：“我问的是，皇上真能这么干么？他没想过朝野的反弹？”

“皇上是认为，文官们都支持他这样干。”张辅垂下眼睑道：“至于咱们这些武人，皇上素来就不待见……”想到陪着太子一路北上，太子对自己表面客气，实则冷淡的架势，张辅长长一叹，“骑马打天下，下马治天下，皇上想必是觉着，该到了刀枪入库，马放南山的时候了。”

“皇上想要对付咱们？”张輓悚然，他以前只以为皇帝是想报复先帝，武将们不过是殃及池鱼。但听大哥这说法，皇帝真正目标居然是他们这些将门！

“这只是我的猜测……”虽然在马车上，不担心被旁人听到，张辅还是压低嗓门道：“陪皇上进京的路上，偶然听人提起，皇上说我朝开国以来，每次皇位传承都会伴随着血流成河，原因就是兵权虽然名义上在朝廷手中，但被盘根错节的将门所掌握……”顿一顿道：“如果把兵权真正掌握在朝廷手中，那些藩王和勋贵将门关系再好，也没法发动叛乱……”

“真的？”张輓全身毛骨悚然。

“只是传闻。”张辅缓缓道：“但空穴来风，未必无因。”

“那咱们可不能坐以待毙！”张輓急忙道。

“先看看吧，或许皇上过阵子又不这样想了呢。”张辅不置可否道：“从给先帝的谥号看，皇上也不敢做得太过分。”

“嗯……”张輓是了解他这个大哥的，更清楚像他们这样的国公之家，利益和皇室高度绑定，不到万不得已，是绝对不能跟皇帝对着干的。何况，有的是人会蹦出来，何必急在一时……

众官员一回到京城，朱高炽召见三位内阁大学士，以及杨溥、黄淮二人。

皇帝陛下深深地看着眼前这五人，唏嘘道：“朕在永乐朝二十年来，处境一直十分凶险，不断地有小人觊觎我，陷害我，论起处境之艰难，形势之险恶，心中之苦楚，历朝历代储君之中，朕绝对名列前茅。”顿一顿，他动情地哽咽道：“这些年来，无数人离开了朕，背叛了朕，只有镇国公和你们五位，一直忠实地守护着朕。没有你们的牺牲和付出，就没有朕的今天！”

第一千一百四十八章朝会

杨士奇五人被感动得热泪盈眶，纷纷跪地道：“臣等不过是尽臣子的本分，都是陛下仁义忠孝，天命所归，才能屡屡化险为夷、否极泰来啊！”

朱高炽扶着桌案起身，上前将五人一一扶起，流着泪道：“你们与朕肝胆相照，不要说那些见外的话！”说着他紧紧攥了攥杨士奇和杨溥的手，“我等名为君臣，实为手足啊！”

“陛下……”杨士奇等人热泪滚滚，泣不成声。

君臣六人抱头痛哭，等到情绪平稳下来，朱高炽坐回宝座，看着杨士奇三人道：“朕准备让澹庵、介庵也入值文渊阁，与你们三位同为大学士，共同辅佐于朕。”

澹庵是杨溥的号，介庵是黄淮的号。杨士奇闻言马上表态道：“皇上圣明！国政繁冗、百废待兴，有二位大材加入内阁，臣等不胜欢欣！”杨荣和金幼孜也重重点头。

朱高炽欣慰地颌首，这五人年富力强、德才兼备，更重要的是经过永乐朝的残酷考验，可以完全信任，有这样阵容强大的内阁辅佐，自己的信心也强了不少。顿一顿，他又缓缓道：“日后军政国事，全赖内阁辅弼，但有个问题，就是大学士官仅五品，在和六部长官、地方大员对接时，难免十分被动。”

听了朱高炽这话，杨士奇五人登时激动不已，皇帝此言直指内阁如今最大的软肋啊！当年太祖皇帝废中书、宰相，直接领导六部百司，将大权集于一身。然而随着建国日久，国政日渐繁冗，就算朱元璋精力超人，也没法应付过来，只能找人来帮助自己。

但太祖皇帝又不想让费尽千辛万苦才废掉的宰相重新出现，便想了个两全之道，任命了一些才德兼备的官员为大学士，辅佐自己处理国政，但大学士的官阶只有五品，远低于六部长官和地方大吏，要让那些二品大员向他们低头，自然是办不到的。这样就避免了大学士权势过大，成为不是宰相的宰相。

后来建文、永乐两朝，内阁制度成型，皇帝愈发倚重内阁大学士，然而大学士的官阶始终停留在五品，与朝廷高官相去甚远，成功地限制了大学士权势的膨胀，这也是杨士奇等人在赵王作乱的日子里孤立无援，只能向王贤求助的真正原因。

现在听皇帝的话，居然是要解除加在大学士头上的限制，杨士奇等人岂

有不激动的道理，只听朱高炽缓缓说道：“所以朕准备将大学士的官阶提为正二品，与六部尚书都御史齐平。”说着微笑看着五人道：“这样日后你们处理起国政来，也会得心应手一些。”

杨士奇五人闻言，却不喜反惊，杨荣出言道：“陛下厚爱，臣等感激涕零，然则内阁制度乃太祖草创，太宗完善，大学士官仅五品，已是深入人心，贸然提升到二品，恐怕会引起朝野哗然啊！”

“朕就算不提升你们，朝野难道不哗然了吗？”朱高炽缓缓说道：“登基诏书一下，不知多少人在憋着劲准备反对朕，你们说，朕是缩手缩脚，不敢提升你们好，还是把你们提升起来，给朕更大帮助好？”说着叹口气，重重道：“你们也不要以为这是论功欣赏，和朕一起革旧布新可是受罪招人骂的苦差事，说不定日后你们还会埋怨朕呢。”

“臣等必定齐心戮力，披肝沥胆辅佐陛下！”五位大学士赶忙沉声表态。

翌日，便是新君登基后的第一次朝会，公卿百官身着朝服，在奉天门外整齐列队，恭迎皇帝陛下登临御座，然后跪拜叩首山呼万岁，一切礼仪一丝不苟，然而每个人都能感觉到，这奉天门广场上空的空气，已经快要凝滞了。

山雨欲来风满楼。

待到群臣起身立定，朱高炽便看一眼朝下的百官，深吸口气，开始了他成为皇帝之后，在百官面前的头一次发言：“朕蒙祖宗荫庇，侥幸身登大宝，然自知才疏德薄，战战兢兢，更兼如今国内千疮百孔，社稷不安，更加如履薄冰。”顿一顿，他语气诚挚道：“还需诸公、百官齐心戮力、辅佐于朕，咱们君臣共济艰危，为大明度过眼下的危机。”

“臣等必定肝脑涂地，以报皇上。”百官自然套话连天。

“很好。”朱高炽看一眼户部尚书夏元吉，缓缓道：“夏国老，为大家说说我大明如今的情况吧。”

“遵旨。”夏元吉不过六十多岁，但看上去老态龙钟，说八十岁别人也信。所有人都知道，他那满头的白发，满面的皱纹，都是为大明朝的财政操碎了心的结果。所有人都明白，没有这位绝顶的理财高手存在，就没有永乐朝的丰功伟绩，从他口中说出来的话，自然就是最权威的。

“启奏皇上。”此刻，夏元吉的脸上满是深深的疲态，声音嘶哑道：“我大明如今的财政，已经不足以用危险来形容了。国库中空空如也，积年所欠债务，就是不吃不喝，用全国税收偿还的话，需要整整二十年……”

“嘶……”大臣们纷纷倒吸冷气，永乐皇帝在的时候，可从来不对大臣说这些。所以他们虽然都知道国用艰难，但都以为只是一时困难，熬一熬就过去了。可是不吃不喝二十年啊，谁能撑得过去？！

“怎么会这样呢？”定国公忍不住大声质问道：“怎么会债台高筑到这种地步？”

“原因有很多，历年开支庞杂、宝钞滥发、灾害频仍……”夏元吉见百官两眼发直，只能缓缓解释道：“简单来说，过去二十年，各项开支激增，朝廷收入远远不敷国用，只能通过发钞来维持朝廷各项开销，然而宝钞一滥，各地物价飞涨，导致各项开支成倍增长，朝廷只能印制更多的宝钞来弥补，又进一步恶化物价……”

“说白了，滥发宝钞就是饮鸩止渴，毒酒喝的越多越危险，但为了维持下去，只能一杯接一杯地喝下去……”夏元吉叹口气道：“直到民怨沸腾，士民官绅彻底不接受宝钞，朝廷只能向民间举债，几年下来自然债台高筑。”顿一顿道：“加之如今国内灾害连天、工商凋敝，朝廷的税赋萎缩严重，二十年还清债务还是个乐观估计。”

夏元吉说完，便退回自己的位置，朱高炽目光缓缓扫过众人，沉痛道：“诸位，昔日的荣光已成过去，如今的大明与前朝末年何其相似，如果不立即悬崖勒马，痛下决心整顿财政，朕真担心我们会重蹈前元覆辙啊！”

“……”众公卿心情沉重地点点头，毕竟都是船上的权贵，谁也不想让这条船沉了。

“所以朕才会下旨停止采买、织造、中断下西洋，尽力地缩减开支。”朱高炽语重心长道：“一切都是为了渡过眼前的危机，从朕做起，节省国力，诸位公卿也要给百姓做出表率啊！”

“臣等谨遵皇上旨意！”文官们起身高唱道，另一边的将门勋贵却神情很不好看，稀稀拉拉没有声音。他们的想法很朴素，节省国用没问题，但不要节省到自己头上，更不能断了自己的财路！

但这些话都没法摆到台面上，众武将也只能暂时在那里憋闷着，不敢当堂驳斥皇帝。这也是张辅昨日，不肯与勋贵们多言的原因。朝堂之上，再猥琐的念头，也要用冠冕堂皇之言来掩盖，在皇帝站住了道理的时候，只能耐心等待机会。

朱高炽也不指望武将们能诚心拥护，他们不捣乱，自己就很开心了，便接着说道：“国事繁冗，千头万绪，朕自耐没有太祖太宗皇帝的能耐，只能多多依赖众位卿家，尤其是内阁诸位大学士。”顿一顿，皇帝缓缓说道：“朕准备将大学士的品阶重定为正二品，以便和六部九卿、地方大员对接，诸位卿

家意下如何？”

此言一出，不少官员向杨士奇等人投去艳羡的目光，蹇义等部堂高官心里自然老大不爽，原先他们这些尚书、都御史可谓百僚之首，文官之中就没有比他们更大的。然而皇帝这样一搞，虽说大学士也是正二品，可人家权力更大，离皇帝更近，自然而然就高他们一头！

不过他们也知道，这是人家应得的，何况这时候出言反对，还会引起皇帝和五位大学士的强烈反感，实在得不偿失……至少，不能当那个出头鸟！

就在几位部堂互相偷瞄，指望着谁能先出来发表点不同见解时，一个粗豪的声音在广场上响起，震得人耳朵嗡嗡直响：

“皇上，俺不是倚老卖老，大学士正五品，可是先帝定下的制度，大行皇帝尸骨未寒，您这样搞不太合适吧！”

朱高炽目光一沉，看向那口口声声不倚老卖老的老东西，竟是阳武侯薛禄！

杨士奇几个心中咯噔一声，知道这下不能善了了……

第一千一百四十九章曲线救国与平反

朱高炽眼里怒火隐现，却无法对薛禄发作。对方非但是靖难大功臣，而且在永乐年间对自己父子多有照拂，他的世子还在九龙口，为了保护朱瞻基以身殉国！

更何况，薛禄还占着伦常大礼，孔夫子可是曰过：‘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啊！

于情于理，朱高炽都没法不对薛禄保持和颜悦色，长长吐出一口浊气，皇帝耐着性子道：“老侯爷，先帝并没有旨意，说大学士官只五品，不能提升。”

“先帝是没这么说过，可是二十年来一直就是这样办的！”薛禄瓮声瓮气道：“这是先帝为了防止大学士专权，让宰相死灰复燃！”薛禄说着，一双牛眼死死盯着朱高炽道：“皇上，太祖皇帝的祖训，后世子孙谁敢言复立宰相，杀！无！赦！”

最后三个字，薛禄几乎是喷出来的！也幸亏皇帝离得远，才没有被唾沫星子溅到脸上……

但朱高炽的一张脸，已经变得铁青铁青。

薛禄却满不在乎地看着皇帝，仿佛确信他没法拿自己怎么办。

“侯爷说的有道理，陛下三思啊！”定国公也出言附和道：“要奖赏大学士可以用别的法子嘛，太祖太宗定下来的制度，不能改啊！”

“是啊！皇上三思啊！”见这一公一侯站出来，众勋贵哪还客气，纷纷出班，附和声援。

而文官那边，杨荣杨士奇等人自然不能替自己说话，蹇义等部堂高官也诡异地保持着沉默，下面的文官就是说话，也没有和勋贵们抗衡的力量，一时间朝堂上群情汹汹，七嘴八舌全是反对皇帝的声音。

高高坐在龙椅上的朱高炽，此刻感到那样的孤独无力，强压住胸中的怒火，缓缓摆手道：“朕再想想……”

“皇上圣明！”阳武侯马上闭嘴退了回去。

“皇上圣明！”定国公也退了回去，众勋贵自然也全都闭嘴，各归本位，脸上却分明挂着得意的笑容……看看吧，就是皇上也不敢犯众怒！尤其是我

们这些勋贵的众怒！

“太不像话了！”退朝之后，朱高炽重重一拍桌案，怒气冲冲道：“朕就知道，他们一定会拿祖宗来压我！没想到他们会这么迫不及待！”

“他们早就憋不及了。”杨溥叹口气道：“皇上停止采办、织造、进贡、造船、皇庄、下西洋，这都是断了那些勋贵的财路，他们没法正面反驳皇上，就用这种法子来消解。”

“朕和父皇敬他们，是因为他们是功臣！可他们现在一个个，都成了只知道吮吸民脂民膏的肥肠满脑！”朱高炽切齿道：“在朕看来，他们现在是一群害虫！”

“陛下息怒，我大明的兵权可在勋贵们手中，不能太过刺激他们啊！”杨荣赶忙劝道，他经历过赵王之乱，太知道兵权的重要性。

“但也不能让他们这样轻易就得逞！”朱高炽重重拍着桌上一摞圣旨，那是本欲在今日朝会上宣读的，可第一道旨意就被驳了下来，继续宣布的话，只会自取其辱！所以朱高炽只能把这些旨意压了下来，心中的憋屈可想而知。

“其实，和那些武人周旋，多动动脑子，总能想到办法。”杨士奇轻笑一声，缓缓道：“陛下，以为臣愚见，此事似乎可以变通一下，也能达到同样的目的。”

“哦，如何变通？”朱高炽知道杨士奇足智多谋，马上投去期盼的目光。

“我们可以不改动先帝设置的大学士品位，但可以用兼职来达到同样的目的。”杨士奇轻声道：“这是他们没法反对的，因为他们身为公侯，同时担任军职，本身就属于兼职。”

“好主意！”众人眼前一亮，纷纷赞道。

“不错！”朱高炽也来了精神，摩拳擦掌道：“此路不通咱们就绕道走，朕让你们兼任部堂官员，同时担任大学士，这样既可以提高你们的官位，又能让你们仍在内阁！”说着声音洪亮道：“这样，先帝的制度也没有违反，看他们还怎么说！”

“皇上英明！”一众大学士心中的大石落了地。

“另外……”朱高炽沉吟一下，缓缓问道：“齐泰和黄子澄还有没有后人？”

“这个……”皇帝的跳跃实在太太，让泰然自若的一众大学士都惊呆了。齐泰、黄子澄乃是建文帝心腹大臣，削藩的推动者和主要执行者，甚至是靖难之役的制造者，当年永乐皇帝篡位成功，将这二人捉住，全都千刀万剐，株连九族。

现在皇帝却提起这二人，让大学士们心神一紧，金幼孜轻声说道：“齐泰有一个儿子，当年只有六岁，所以免死，现在在边镇为卒，应该还活着。”顿了顿又道：“至于黄子澄，应该已经全家都被诛杀了。”

“据说，黄子澄有个儿子，当年改姓逃脱，如今不知所踪。”

“把齐泰的儿子放回来吧。”朱高炽神情沉重道：“再查一查黄子澄儿子的下落，如果还活着，也赦免他吧。”

“皇上……”尽管是铁了心跟皇帝混，几位大学士还是惊得面色苍白，颤抖着说不出话来。

朱高炽却仿佛没有察觉到大学士的异样，微闭着双目，沉吟许久，缓缓道：“方孝孺呢，还有后代吗？”

“陛下，您说的是那个被灭了十族的方孝孺吗？”黄淮颤声问道。

“还有别的方孝孺吗？”朱高炽睁开眼，目光坦然地看着他的大学士，缓缓道：“先帝靖难，是是非非，朕无法评价。但齐泰、黄子澄、方孝孺，还有铁铉这些人，都是忠于当时朝廷的忠臣。历来改朝换代后，都会为前朝的忠臣立传旌表，何况我们并没有改朝换代。”朱高炽加重语气道：“如今要拨乱反正，朕以为就从这里开始！”

“皇上！请三思啊！”大学士们感觉全身的毛孔都炸开了，颤声劝道：“他们可是先帝定下的奸党，给他们平反的话，如今朝堂的衮衮诸公又算什么，先帝的圣名，也会受到损害啊！”

“但这件事不改过来，难收天下人之心。”朱高炽缓缓道：“人心不齐，什么事都做不成。”顿了顿，他又低声道：“何况先帝这样做，难免寒了天下忠臣的心，若是将来有一天，谁还会为他的子孙尽忠？”

“陛下……”几位大学士何等人物，焉能听不出朱高炽的言外之意——只要给方孝孺等人翻案成功，哪怕只是赦免他们的子孙，都会严重动摇先帝的威信，让那些勋贵再也无可倚仗！这样一来，改革才能推行的下去！

大学士们偷偷看着满面慈悲的皇帝，才明白这位也是绵里藏针的主！你们这些勋贵不是倚仗先帝对抗朕么？那朕就把先帝推倒，看你们还有什么倚仗！

“陛下，此事非同小可，还需从长计议……”杨荣轻声劝道。

“所以朕没有马上给他们翻案，只是赦免他们的子孙……”朱高炽说着，双目中浮现一抹悲凉道：“如果他们还有子孙的话。”

“陛下仁慈……”众大学士低声说道。

“另外，朕准备调动一下勋贵们的职位。”朱高炽又沉声说道：“在一个地方待的久了，总不是好事。”

阳武侯府中，成国公、定国公，还有那些个侯爷伯爷都在，不知是谁说了个笑话，引得哄堂哈哈大笑。

可见，今日在朝堂上把皇帝顶回去，让勋贵们无比快意。

“怎么样，老夫没看错吧，皇上就是这样的性子，你硬他就软，千万不要觉着他他是皇上，就什么都听他的！”薛禄大刀金马地坐在那里，得意洋洋道。

“老薛。”王通笑呵呵地看着薛禄：“想不到，你竟然第一个站出来。本来以为你和皇上的关系不错，应该不会挑这个头呢。”

“不错……”薛禄脸上不自然的神情一闪而过，下一刻，呵呵笑道：“那又如何，总不能看着皇上把大伙往绝路上逼吧？”

“老侯爷果然仁义！”众人纷纷赞道。

“那是当然……”薛禄笼着胡子，自傲地点点头。心中却生出丝丝后悔，他知道，今日之事后，皇上怕是恨上自己了。但他并不后悔这样做，因为他心里十分憋屈——薛禄是如今健在的头号靖难功臣，二十年来勋位却一直停在侯爵上。薛禄知道朱棣有点瞧不上自己，所以早早把希望寄托在太子和太孙身上。

为此，在所有勋贵都疏远太子太孙的时候，薛禄毅然将自己的两个儿子送入了府军前卫，长子还为太孙死在九龙口，次子也屡次救太子太孙于危难，已是遍体鳞伤、性情大变。薛禄自感，自己一家的牺牲和功劳，换一个公爵一点都不为过。然而朱高炽登基之后，却只封了王贤一个公爵，根本就没有犒赏自己的意思！

这让老侯爷满心怒火，终于忍不住向皇帝开炮了。勋贵干政，在永乐朝，是根本不敢想象的，这群勋贵显然没把新君视作与先帝一样的主上……

众勋贵正得意洋洋，畅想着如何再接再厉，给皇帝把规矩立起来，突

然，王通的儿子从外头进来，满头大汗地嚷嚷道：“皇上下旨了，还是升了内阁大学士的官！”

第一千一百五十章暴烈

“什么？！”众勋贵一听就炸了毛，薛禄瞪着牛眼喝道：“皇上彻底不把祖制放在眼里吗？”

“就是，大行皇帝尸骨未寒，皇上这样不当人子！”众勋贵纷纷附和，一时间义愤填膺，就要去宫里找皇帝理论。

勋贵们都是说走就走的行动派，马上鱼贯出门，王通的儿子在后头高喊道：“还是看看旨意再说吧……”却哪里有人理会。

宫中，朱高炽用罢午膳，正准备小憩片刻，却听得乾清宫外一片喧闹，他皱皱眉，沉声问道：“怎么了？”

“几十个勋贵聚众而来，说是要跟皇上理论。”太监赶忙禀报。

“吵吵闹闹成何体统。”朱高炽心中一阵烦躁，又不得不压着性子，闷声说道：“让他们派个代表进来。”

过不多会，朱勇和薛禄进来，向朱高炽行礼之后，后者便瓮声瓮气问道：“皇上，您不是也认同老臣在朝会上说的话，怎么一转头，就给那些大学士升了官！”顿一顿，他黑着脸道：“违背祖制，出尔反尔，不似人君所为！”

此言一出，朱高炽一张脸登时铁青，放在龙椅上的双手微微颤抖，要用尽全力才能不让自己立即爆发。朱勇也是暗暗心惊，想不到薛禄居然如此大胆，但也知道这时候，绝对不能在皇帝面前退让，遂板着脸强撑道：“皇上，您欠先帝和臣等一个解释。”

“不需要解释！”朱高炽终于忍不住重重拍案，怒道：“朕的旨意里已经说得很清楚了，大学士官职五品不变，杨士奇等人不过是兼任尚书侍郎等职，祖制并没有不许官员兼职吧？！”

“这……”二人一听就傻了眼，这才想起，一听到消息就跑过来，根本没看那旨意上写的什么。

“怎么，你们不知道？”朱高炽冷冷地看着二人，二人艰难地点点头，皇帝便重重一拍案，勃然大怒道：“那在这儿瞎起什么哄？！”

朱勇二人吭哧半天，薛禄才艰难道：“这不都一样吗……”

“怎么会一样呢？！”朱高炽冷声道：“若是不许他们兼职，那尔等也得卸下自身的官职，老老实实当你们的安乐王公！”

“……”朱勇二人不敢说话了，皇帝要真是叫起真来，他们岂不要鸡飞蛋打。

“哼……”朱高炽冷哼一声，板着脸道：“你们来得正好，有件事要通知你们。”说着指一下桌上一份旨意，一旁的太监便拿起来，高声宣读道：“命英国公张辅掌中军都督府，成国公朱勇掌左军都督府，定国公徐景昌掌右军都督府，宁阳侯陈懋掌前军都督府，安远侯柳升掌后军都督府，安平伯李安掌四川都指挥使司，中军都督府都督佥事任礼掌广西都指挥使司，改前军都督佥事马英于后军都督府……卿等皆先朝勋旧，故托以服膺心膂，其一乃志力以无愧职守！”

听道太监宣读这份攸关己身的旨意，朱勇两个哪还有心思再纠缠大学士之事？都拼命竖起耳朵，仔细听着一项项任命……先是暗暗惊心于这次变动之大，前所未有，几乎所有要害军职全都换人，虽然只是对调，但毫无疑问，大明军界将彻底重新洗牌。

朱勇还好，毕竟一上来就知道自己将掌左军都督府，虽然远不如之前掌后军都督府那样显要……后军都督府掌的是直隶、山西之兵，京城和山西锁钥之地的驻军尽归其节制，地位自然要高于另外四都督府。但毕竟是平调，虽有不快，也不至于当场按捺不住。

薛禄就大不一样了，他支愣着耳朵一直听到最后，也没听到关于自己的任命，等到那太监念完，便忍不住嚷嚷起来：“皇上，老臣怎么不在名单之列？”

朱高炽面无表情地看着他，问道：“老侯爷今年七十了吧？”

“老臣才六十七，哪有七十？！”薛禄的表情比哭还难看。

“都差不多。这个年纪，应该是含饴弄孙，颐养天年。朕怎么忍心让老侯爷耄耋之年太过操劳。”朱高炽淡淡道：“日后老侯爷就顾问一下国政吧，具体的事情，还是让年轻人去做。”

“你！”薛禄气得胡子直翘，红着双眼指着皇帝，半晌说不出话来。勋贵的地位除了来自本身爵位的高低，更重要的是手中兵权的分量。这就是英国公凌驾于定国公之上的原因所在。薛禄本来地位就不如几位公爵，如今再要没了兵权，恐怕再侯爵里都要不上数了！

“没别的事，就退下吧，朕乏了。”朱高炽打个哈欠，示意二人可以离开。

“皇上！你对老臣不公啊！”薛禄终究还是吆喝起来：“我大儿子为救太孙

而死，小儿子也险些为救你而亡，你不能这样对我们薛家啊！”

“朕已经命人拟诏，追封薛勋为忠义侯。薛桓也将出任广东都指挥使。”朱高炽双目难掩厌弃之色，淡淡道：“老侯爷，这样说朕合适吗？”

“这……”薛禄再次张口结舌，他没法说，你还没赏我呢！只得失魂落魄地被朱勇拉走。

看着薛禄颓丧的背影，朱高炽目光冰冷。

乾清宫外，一众勋贵正焦急地等待消息，见朱勇二人出来，马上迎了上去。看到薛禄那如丧考妣的样子，众人就知不妙，忙忐忑问道：“怎么回事？”

“哎，回去再说……”朱勇扶着老态毕现的薛禄，一边往外走，一边招呼众人跟自己离去。

“怎么能就这样算了呢？”众人还不理解。

“不算了能怎样，连旨意都不清楚，不是净找骂吗？”朱勇丢下一句，率先走了。众人面面相觑，也只能先跟在后头，出了宫门。

回去之后，众勋贵便知道朱高炽巧妙的曲线救国之策，凭他们这些武夫，还真想不出反驳的法子。何况，他们的注意力全部被军队剧烈的变动所吸引，一时也顾不上再跟朱高炽纠缠。

朱高炽见状，彻底放开手脚，接下来数月中，在内阁和六部的配合下，他一面尽数废除朱棣的暴政，一面大肆给方孝孺等建文党人平反。杨士奇等人甚至真的查到了，方孝孺还有一个叔伯弟弟名叫方孝复的仍然在世，朱高炽也果然下旨恢复其原本身份，命人赐予田产，让他回家安居乐业。

这一连串的激进行为，自然在朝中引起轩然大波，文官们心中同情建文旧党，倒还好说，刚刚消停下来的武将们，就彻底炸了锅！

对此，朱高炽充耳不闻，反而在朝堂上公然说道：“齐泰、黄子澄、方孝孺这些人，都是忠臣。不为他们平反，将来谁还会为我大明朝牺牲？”

这话说的朝上大臣目瞪口呆，武将们悲愤不已，文官们也一个个变了脸色，想不到皇上居然敢说出这样大逆不道的话来。

“皇上！”阳武侯薛禄破罐子破摔，当即上前，泣血陈奏：“齐泰、方孝孺这些人要是忠臣，那先帝不就是奸贼了？皇上您不就是奸臣之后了？还有什么资格坐在这龙椅之上？！”说到最后，几乎近于谩骂了。

“是啊皇上，他们要是忠臣，岂不是说，先帝在诛杀忠良，这个罪名可太大了！”众武将也纷纷附和起来，“请皇上收回这些话！”

“一码归一码，各为其主而已。”朱高炽不为所动，淡淡说道：“先帝杀他们，有先帝的道理，但把他们本人杀了也就算了，就不要祸及子孙了……”

登基数月，朱高炽已经进入状态，再不会像初次临朝那样，被臣子给挤对得下不来台。

“皇上既然不肯收回，那我们这些乱臣贼子，也没脸活在这世上了！”薛禄咆哮一声，突然蹦了起来，朝前扑去。

“你要干什么！”负责护卫的大汉将军惊叫起来，赶忙抽出兵刃护驾！

然而薛禄的目标并非皇帝，而是皇帝脚下的丹墀，众人的惊呼声中，他一头撞在那冰冷的石阶上，登时脑浆崩流，鲜血染红了大片的汉白玉。

朱高炽也是面色发白，显然想不到，阳武侯居然如此暴烈……

众勋贵赶忙想要上前搀扶，却被大汉将军隔开。有锦衣卫上前，检视有出气没进气的阳武侯，不一会儿，沉声禀报道：“此人已亡……”

场面登时乱成一锅粥，勋贵们怒吼着、喝骂着、痛哭着想要扑向薛禄，对拦住他们去路的大汉将军拳打脚踢。这时候，没有人敢站出来，追究他们咆哮朝堂、不敬君上、伤害侍卫的罪名了，只能任由他们发泄……

五位大学士看着地上阳武侯的尸首，还有悲愤欲绝的众勋贵，都感到局面将大大的不妙……

‘哎，陛下实在操之过急了……’大学士们心中暗叹，不过他们也知道朱高炽为什么如此心急，为了等到这一天，皇帝已经足足等了二十年，早已经等没了耐性，等垮了身体……他是不得不只争朝夕啊！

“退朝……”太监的声音终于响起，朱高炽有些狼狈地离开了混乱不堪的奉天门外，大臣们的喝骂哭喊声却愈加猛烈，穿越云霄，响彻全城！

第一千一百五十一章公祭

冬月初七是薛禄的公祭日。

自从薛禄的尸首被抬回侯府，每天前来阳武侯府吊唁的人群便络绎不绝。宽敞的府前大街，被人们所赠的挽幛、花圈、纸人纸马塞得满满的。要是这些冥器真能在阴间享用，薛禄肯定会成为富甲一方、手握雄兵的鬼王，说不定还能造了阎王的反……

今天一早，参加公祭的王公大臣便从四面八方赶来，门口的知客声嘶力竭的高唱道：“英国公爷前来致祭！家属跪迎！”

“定国公爷前来致祭！家属跪迎！”

“成国公爷前来致祭！家属跪迎！”

“成山侯爷前来致祭！家属跪迎！”

“宁阳侯爷前来致祭！家属跪迎！”

“……”

大明朝的公侯伯爵，一个不落地到场，阳武侯爷也算是哀荣备至了。

虽说按照薛禄的地位，这样的排场并不为过。然而要知道，冬月初一，可是皇帝严令勋贵武将们到各地上任的最后期限。按说，至少有一半的勋贵，此刻应该已经离京。

但现在，这些人不约而同地罔顾王命，也要参加阳武侯的丧礼，甚至有本在外地的勋贵武将，也纷纷回京参加公祭，与其说是要一起送阳武侯一程，不如说，是要向皇帝示威！

是以，众公侯虽然放声哭号，脸上却没有哀荣，尽是愤恨，就像一座随时都会爆发的火山，只等着那一刻的到来。

三位公爷在最接近的薛禄灵柩的地方，朱勇看看神色平淡许多的张辅，悲愤道：“你还能忍得住？”

“……”张辅轻叹一声没有说话。

“事到如今，你还能装聋作哑吗？”朱勇愠怒，提高声调道：“皇帝对军队将领的调整，看似正大光明，实则包藏祸心！他把咱们这些靖难的勋贵，不

是发配到两广云贵那些不毛之地，就是派到和他们积怨已久的军中！取而代之的，要么是柳升那样已经投靠他的走狗，要么是已经靠边占了二十年的洪武朝旧将！他这是要断咱们的根基啊！”

“哎，英国公，按说我更应该保持沉默。”一旁的定国公也忍不住开口劝道：“但是勋贵将门大难临头，我也顾不上那么多了。”顿一顿，他沉声道：“公爷，让皇上这么搞下去，用不了几年，大明朝就再没有什么将门，咱们或许能苟安一时，但早晚要被丢到垃圾堆里！更别说咱们的子孙后代了！”

“我知道……”张辅终于开口，却神情恹恹道：“可那是皇上，大明朝的天，做臣子的徒之奈何……”

“总是有办法的！”朱勇憋出一句，却巴望着张辅，真要是拿主意，还得指望这位主心骨。

张辅嘴唇翕动几下，一副欲言又止得样子，憋得朱勇快要爆掉了，忍不住喝道：“有话快说！”

这一声，引得一众致祭的宾客齐刷刷望过来，张辅苦笑着摇摇头，刚要开口，便听知客高唱起来：“太孙殿下前来致祭！家属跪迎！”

听到朱瞻基前来，所有人都吃了一惊，纷纷循声望去，只见朱瞻基一袭白衣，面带悲色进来，向家属还礼之后，又恭恭敬敬给阳武侯上了香，然后在张辅等人身旁跪坐，神情肃穆地开始哀思。

“殿下，您怎么来了？”定国公忙轻声问道。

“哎，阳武侯一家于孤有大恩，说形同再造也不为过，孤若不来，岂不与禽兽无异。”朱瞻基轻声说着，他看起来清减了许多，颧骨高高隆起，法令纹愈加深刻。事实上，他这半年来的日子极不好过，太子登基之后，并没有顺理成章地将他这个太孙升格为太子，而是不闻不问，就好像忘了这回事儿一般。

所以，直到如今，朱瞻基仍然顶着个太孙殿下的头衔，这在永乐朝尊崇无比的称号，放在如今却成了莫大的嘲讽！他明明是当今皇帝的儿子啊！到底太的哪门子孙子？

虽然大臣们都知道这样大大的不妥，但更知道在永乐末年，太子殿下和太孙殿下的龃龉，哪敢马上就替他说话？加之太子甫一登基，便大刀阔斧地推行改革，彻底否定永乐后期的各项弊政，朝廷上下忙得脚打后脑勺，谁也没有闲心，去再生事端……

于是，永乐末年红的发紫的太孙殿下，就这样被人遗忘了。朱瞻基也索

性称病，深居简出，已经有数月没有上朝了，所以勋贵们才会对他突然出现如此惊讶。

听了朱瞻基的话，几位公爷神情闪烁，都是些人精，岂能品不出那浅显的言外之意来……

“殿下，您来这里，让陛下知道，恐怕会心生不快。”定国公是朱瞻基的表叔，正适合故作关心地试探道：“还是速速回去吧……”

“父皇是父皇，我是我。”朱瞻基却面无表情道：“没有只许父皇不从父道，不许我不从父道的道理。”

“……”几位公爷互相看看，没想到太孙殿下，会如此直白地表达对皇帝的不满。现在还有什么不明白的呢？他是要站在他们这边，和皇帝对着干了！

朱勇兴奋地看着张辅，意思是，‘太孙都加进来了，你还有什么好犹豫的！’

张辅无奈地看他一眼，这里是说正事儿的地方吗？

就在公侯们对太孙殿下的到来议论纷纷，雀跃不已时，忽听得门口一声撕心裂肺地嚎叫。

“爹！”

这一声真如石破天惊，骇得满院子王公勋贵全都闭上了嘴，又齐刷刷回头望去。

还没等他们回过头，就见一身白衣的薛二公子薛桓，踉踉跄跄从外头冲进来，带着震天的哭声，扑到了薛桓的棺前，趴在棺材上捶胸顿足，放声哭嚎！

“爹啊！大哥去了，你也去了！留下儿子一个怎么活啊！”

悲痛欲绝的薛二公子，额头砰砰地使劲撞击着那巨大的楠木棺材，转眼就鲜血崩流。一旁的朱勇和朱瞻基赶忙把他拉开，不然薛桓真有可能步薛禄的后尘！

“放开我！你们放开我！我不活了！”薛桓剧烈地挣扎起来，哪是朱勇朱瞻基两个能按住的，还是英国公上前，一把按住他的肩膀，薛桓满脸涨得通红，但张辅的手掌仿佛有万钧之力，任他如何挣扎也挣扎不开。

薛桓奋力挣脱而不得，满腔悲愤无从发泄，化作一口鲜血喷在棺材上，令所有人触目惊心……

“嗒嗒……”吐血之后，薛桓两眼发直，竟直挺挺晕了过去……

等薛桓醒来，发现自己已经躺在房间里，朱瞻基坐在一旁，正满脸关切地看着他。

薛桓挣扎着要起来，朱瞻基按住他的肩膀，低声道：“躺着，你必须休息，不然会死人的。”

薛桓本来已经赶往广东，结果在过长江之前，接到父亲去世的噩耗，便星夜兼程回北京奔丧，一路上不吃不喝，不眠不休，身体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

“我心里像着了火一样，根本躺不住。”薛桓摇摇头，豆大的眼泪淌下来，嘶声道：“我爹那样没心没肺的一个老东西，怎么会干出这种事来？”

“哎，都是我父子对不起你们啊……”朱瞻基满脸愧色，叹气道：“若非父皇对你父亲太过不公，让他无地自容，也不会走上绝路。”

“……”薛桓紧咬牙关，双拳攥得青筋暴起，整个人像要被怒火烧毁了一般。

“我就在这里，任打任骂，哪怕捅我一刀，只要你能好受点……”朱瞻基痛心疾首道：“看着你这样子，我心里难受啊。”

薛桓使劲盯着朱瞻基半晌，终是摇摇头，声音嘶哑道：“我知道，不关殿下的事，你的日子也不好过……”

“是啊，我这个太孙如今成了全天下的笑柄……”朱瞻基黯然道：“真想不到，父皇登基之后，会变成这个样子……”说着双目满是悲哀之色道：“我是罪人啊！”

“殿下何出此言？”薛桓诧异地问道：“您也正受迫害，皇上倒行逆施，与您何干？”

“哎……”朱瞻基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嘴唇翕动了许久，仿佛才下定决心，沉声道：“你我乃生死之交，我也没什么好隐瞒的。”说着压低声音道：“其实，皇爷爷驾崩之前，是有传位遗诏给我的！”

“那为什么不拿出来？”薛桓奇怪地问一句，旋即惊呆道：“难道传位的……不是太子？”

“不错。”朱瞻基点点头，目光沉重道：“皇爷爷传位的人其实是我。”

“啊？！”薛桓一下坐起来，满脸震惊地看着朱瞻基道：“真的？那为什么不拿出来！”

“这种事情能开玩笑吗？”朱瞻基点点头，苦涩道：“我要是当了皇帝，我父亲如何自处？让天下人如何看我？我不知道，不知道……”朱瞻基摇着头，满脸痛苦道：“我不知该如何回答这些问题，只能秘而不宣，让位于父亲……”

“殿下！你怎么能这么糊涂啊？！”薛桓脸上的刀疤涨得通红，重重地拍着床沿道：“先帝是看穿了太子的反骨，知道他会把先帝的江山翻个底朝天！所以才会让你继位啊！”

第一千一百五十二章何以解忧？

“哎……”听了薛桓的话，朱瞻基脸上的苦涩之意更浓：“别说了，现在说什么都晚了……”

“不晚！”薛桓却挺着脖子吼一声：“亡羊补牢，为时不晚！”说着一把抓住朱瞻基的胳膊，面红耳赤道：“殿下，你父亲倒行逆施，如今已是天怒人怨，你要不计虚名，替天行道啊！”

“你胡说什么！”朱瞻基一脸惊恐道：“那是我父亲，如今更是一国之君，你要我造反不成？”

“怎么会是造反呢？”薛桓大摇其头道：“您手里有先帝遗诏，这皇位本该就是您的！之前是因为愚孝作祟，暂时让与你父亲，可他根本不配当这个皇帝！你就得把皇位拿回来了！”顿一顿，他又急声道：“而且根本不用动一兵一卒，只要您在合适的场合亮出遗诏，必可获得公卿百官的拥护，你父亲只能乖乖让出皇位！”

“哎，说得简单，那些文官都和父皇穿一条裤子，就算见了遗诏，恐怕也不会理会。”朱瞻基还是摇头，满脸为难。

“一群腐儒，有个屁用！”薛桓大声道：“我们勋贵将门早就恨透了你父亲，肯定会支持殿下的！”

“此事还需从长计议……”朱瞻基却还不松口道：“要是出了岔子，这天下虽大，再没有孤的容身之地了。”

“殿下！这个仇我不能不报！”薛桓双目血红，咆哮道：“你要是不同意，我们就重演黄袍加身！”

“千万不要胡来！”朱瞻基悚然摇头，看着要杀人一样的薛桓，叹了口气道：“我不是不同意，是不能在没把握的情况下轻举妄动。”

“只要你同意就行！”薛桓一下子蹦起来，提上靴子大声道：“其余的事情交给我了！”

乾清宫，朱高炽眼窝深陷，咳嗽连连，状况看上去很不好，却依然坚持与大学士议政。

“陛下，今天还是到这儿吧……”在商议完重整盐铁税收之后，杨溥心疼地轻声道：“您的龙体要紧。”

“是啊，皇上，事情是干不完的，先把龙体养好要紧，一切有我们呢。”杨荣也劝道。

“不打紧，朕只是偶感风寒加上心情郁结……”朱高炽摆摆手，叹气道：“还是忙一些好，至少不用胡思乱想。”

“陛下，您可是担忧阳武侯之死，会引发意想不到的事情？”杨士奇轻声问道。

“知我者士奇，不错。”朱高炽点点头，黯然道：“朕有些后悔，不该对他逼迫太甚，实在想不到他会撞死在丹墀上。”说着深深叹息一声道：“他毕竟是靖难的功臣，而且薛家也有恩于我父子，这样一个结果，会让很多人寒心……”

说这话时，朱高炽状若无意地瞥了一眼几位大学士，其实依照他的本意，要把人和事分开，革旧布新要有雷霆之势，但对先帝旧人，还是要尽量地优抚，以安其心。但杨士奇几人坚持认为，人与事是不能分开的，那些勋贵旧臣是先帝苛政的既得利益者和坚决拥护者，不把他们打下去，改革根本无从谈起。

朱高炽彼时也深以为然，所以便拿阳武侯来杀鸡儆猴，谁知却弄出这副局面……这让朱高炽深深后悔，不应该如此操之过急，而是应该听王贤临走之前说的话。王贤坚决主张，在初期对勋贵们以利诱之，就是要打击，也要用二桃三士之策，不宜过分刺激。但大学士们说王贤如今本身就是勋贵，自然要为公卿贵族考虑，太子觉着也有些道理，便听信了大学士们的话……

“陛下，事已至此，后悔也没有用。”杨士奇沉声道：“不如多想想如何补救，将此事的影响降到最低。”

“朕也是此意……”朱高炽回过神来，看看几位大学士道：“这样吧，念在阳武侯劳苦功高，又是对先帝一片赤诚，就不追究他的罪过了，追封他为怀国公，让薛桓继承爵位，世袭罔替，如何？”

“如此甚好。”黄淮点头道：“薛桓得了公爵之位，肯定不会再说什么，只要薛家能稳住，其余人就甭想借题发挥。”

“嗯。”杨溥和金幼孜点头认可。杨荣却皱着眉头，沉吟片刻道：“这样恐怕会适得其反。让他们以为这是陛下在退让，说不定会愈加嚣张。”

黄淮入狱多年，变得有些偏激，听到杨荣反驳自己，感觉脸上挂不住，粗声道：“那你说怎么办？”

“兵权。”杨荣沉声说道：“陛下之所以忌惮将门，是因为他们手中的兵

权，只要分掉他们的兵权，便可高枕无忧。”

“你那是远水解不了近渴。”黄淮不屑道：“咱们之前不就在做这件事吗？要是能一蹴而就，还用犯这个愁？”黄淮所言不虚，朱高炽针对勋贵武将的大范围调整，目标直指将门的兵权。但就像他说的，这件事只能徐徐图之，一旦操之过急，很可能会刺激将门铤而走险。

“我们自然没法一蹴而就，但不代表没有人能做到。”杨荣淡淡说道。

杨士奇看杨荣一眼，明白了他的意思。金幼孜等人也不笨，旋即便醒悟过来：“你说的是……王贤？”

朱高炽皱了皱眉头，但还是耐心听他说下去。

“不错，只要把他请回来，凭他的威望和能力，可以镇住那帮将门，让他们不敢轻举妄动。”杨荣沉声说道：“如果他肯再努努力，夺过他们的兵权也不是痴人说梦。”

“这样一来，他就跟勋贵们针锋相对了……”杨溥对王贤是有感情的，闻言迟疑道：“我想他正是不想看到这一幕，才会远走山东的。”

“但现在陛下需要他，召他回京他必须回来！”杨荣断然道：“一道旨意召不回来，就两道、三道，连发十二道金牌，就不信他能顶得住！”

“你这是要把他往火坑里推啊！”杨溥皱眉道。

“陛下封他为镇国公，不就是让他镇国的吗？”杨荣沉声道：“到底是他个人的利害重要，还是社稷的安危重要？！”

“有道理，王贤明知道皇上要上刀山下火海，他这个太保却躲去山东，这本来就说不过去。”金幼孜也来了劲儿：“他但凡对陛下还有一点忠心，就一定会回来的！”

“王贤不回来有他不回来的道理。”黄淮反驳道：“你们把他逼回来，他心不在这里，又有什么用？”

“人回来了就有用！”金幼孜高声道。

“荒谬！”杨溥气愤地拂袖道：“这是要把他往对面逼！”

看着往日里一团和气的内阁大臣，争论不休的样子，朱高炽心中暗暗冷笑，他很清楚这些人的小九九。杨荣杨士奇三人，素来视王贤为眼中钉、肉中刺，当初王贤离京，三人曾经劝他不要阻拦。如今却一反常态，力主他回

京，除了篓子捅大了，需要个高的顶着，还有让王贤回来和将门斗个你死我活的算计在里头。

但朱高炽也清楚，自己因为行事太过急迫，导致情势急转直下，确实只有王贤能为自己保驾护航，指望这些手无缚鸡之力的大学士，是斗不过那些如狼似虎的勋贵的。

“好了，都别吵了。”朱高炽拿定主意，这才开口。

大学士们马上安静下来，等待皇帝陛下的旨意。

朱高炽看看众人，叹口气道：“眼看就过年了，朕准备了一些赏赐给仲德，还得劳烦哪位代表朕去一趟济南，一来表示慰问，二来……也跟他提一提回京的事情。”

大学士们心念电转，金幼孜抢先开口：“臣愿走这一趟。”他担心杨溥黄淮到了济南，不肯对王贤说重话，杨荣杨士奇又要坐镇京城，确实只有自己最合适。

其余大学士也没什么意见，杨溥和黄淮真不知该怎么面对王贤，杨荣杨士奇也是一样的顾虑，金幼孜愿意顶上去，他们自然求之不得。

“好，那就麻烦金学士去一趟。”朱高炽点点头，又有些不放心地强调道：“但要记住，朕没有逼他的意思，一切让他自己拿主意，如果他觉着目前还不能回来……那就由着他吧。”

“臣谨记。”金幼孜口上答应，心中却不甚在意，对召回王贤这事，皇帝甚至没有明旨，嘴巴长在自己身上，还不是想怎么说就怎么说。

“好了，朕让人抓紧备齐赏赐，你三日后出发。”朱高炽恹恹地挥挥手，示意大学士们退下。

“臣等告退，皇上保重龙体。”大学士们齐齐施礼。

离开乾清宫，二杨拉着金幼孜，叮嘱他到济南的注意事项，金幼孜都有些不耐烦了，笑道：“我又不是三岁孩子，二位兄长至于如此事无巨细吗？”

“小心无大错。”杨荣笑着打住话头，放金幼孜先行离去。

看着金学士的背影，杨士奇淡淡道：“你说他这趟，能把王贤请回来吗？”

“悬。”杨荣笑着摇摇头：“让他探探路吧，说不得，最后还得士奇兄走一

趟。”

“.....”杨士奇不置可否地点点头，突然有些挫败地叹口气道：“没了王屠户，还真吃不了带毛的猪吗？”

“这个.....”杨荣一愣，旋即笑道：“勋贵掌权多少年了？咱们这才刚刚翻身，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啊，士奇兄！”

“也是，我着想了。”杨士奇点点头，不再说什么。

第一千一百五十三章唯有王贤

济南城乃北中国之风水宝地，小山把这座城市围了一圈，只有北边留了个缺口，为整座城挡住了冬日的寒风。置身济南城中，就像婴儿躺在摇篮里，不见外界的风雪，只有和煦的暖阳，实在是北方猫冬的绝佳之地。

前一日，又下了一点雪，让千佛山上的矮松愈发的青黑，却更加显得山尖白皑，让人仿佛置身于一幅水粉画中，也无风雨也无晴，享受得一根指头都不想动。

当金幼孜顶风冒雪八百里，穿过崎岖的山路，看到远处仿佛摇篮中的济南城，不禁骂了一声：“这王仲德，还真会找地方猫冬！”

边上的随从却愤愤道：“姓王的也太不把咱们当回事儿了，都到了济南城根儿，也没个人出来迎一迎！”他们都是金幼孜的亲近下属，新皇登基后，一人得道自然鸡犬升天，一路上地方官员高接远送，程仪不断，让他们早就膨胀得忘了自己是谁。

对于王贤置若罔闻的怠慢，这些随从跟班，自然十分的不爽。

金幼孜其实比他们还不爽，他如今是人人争相巴结的天子近臣、宰辅之望，地方官员们掇臀捧屁，犹云手有馥香；随口踢痰，惟恐人先着脚。哪能受得了这种怠慢？不过幸好，他还保持着一丝理智，知道济南城里的那位，不能以等闲视之。

“都闭嘴。”金幼孜狠狠吐一口闷气，瞪着身周的随从道：“到了济南城都放老实一点，别坏了本官的大事。”

“嘿……”众随从还想再非议，见金幼孜脸色不善，这才赶忙改口赔笑道：“学士放心，咱们知道轻重。”

“哼……”金幼孜冷哼了一声，这才坐上马车，队伍继续向济南城开进。

顿饭工夫后，一行人到了济南城下，但见城内城外人烟如织，商旅繁茂，车马不绝，已经看不到丝毫兵灾的创痕。事实上，在去年的那场浩劫中，济南城作为首府，并没有遭受刀兵。局势稍一平定，官府又采取多种措施，大力削减税赋、劝工劝农、鼓励工商，以济南为龙头，带动山东一省的民生恢复。

是以短短不到一年时间，济南城已经繁华若兮，甚至生机和活力比起永乐年间犹有过之。

“看来姓王的不止有阴谋刀兵之能。”坐在穿城而过的马车上，金幼孜冷眼看着街上，心中也忍不住暗叹：“在民生治理上也有一套。”

但他对王贤恶感颇重，眼睛自然不会只盯着好的方面看，很快便在鸡蛋里挑出了骨头……只见街上，随处可见头裹白巾的白莲教徒，这些教徒公然穿行于市，和寻常百姓交谈买卖，没有丝毫水火不容的意思。官府의 差役更对他们视而不见，甚至还和他们言谈笑闹，就像一家人一样。

‘荒谬！’看到这一幕，金幼孜又是气愤又是舒坦，他终于可以理直气壮地鄙薄王贤一番了：‘居然对白莲邪教放纵到这种程度，他王仲德想要干什么？这里还是王化之地吗？’

‘莫非传言是真的，他真是白莲教的高层？要把山东变成真空家乡？’

一路上，金幼孜不断腹诽，对王贤的怒气不断攀升，但这一切，都在车驾抵达山东总督府门前时，一下子被抛到九霄云外了！

总督衙门外的大坪，足足有四亩见方，大坪正中高矗着一根三丈长的带斗旗杆，上书‘大明镇国公’五个夺目的大字，遥对着大门上‘山东总督衙门’的牌匾，和石阶两边那对狰狞的巨大石狮。

视线所及，除了一排挎着绣春刀的锦衣卫在全神警戒，再没有一个活人。空阔的广场上一片凝重静谧，只有风吹那杆斗上的旗子，在猎猎作响，却更显出这总督衙门的空阔威严！

感受着这无言的无边威严，金幼孜这才猛然醒悟，自己来到了谁的地盘，将要面对一个怎样的人物？！

那是当今天下最威名赫赫，最权势滔天，最手段无边，最凶神恶煞的一尊神祇啊！

怎么才短短半年，自己对他的恐惧就模糊到接近淡忘？是距离让人陌生？还是自己太过膨胀，自以为已经不在王贤之下了？

来不及深究此中情由，金幼孜狠狠掐一下大腿根，让自己清醒过来，深吸一口冷冽的空气，对马车外因为被锦衣卫阻拦，忍不住大呼小叫的长随道：“不得造次。”

长随这才愤愤地低下头，不知金学士身为天使，为何还要如此伏低做小。

“这位军爷有礼了。”金幼孜从车窗向那名拦路盘问的锦衣卫百户拱拱手，和颜悦色道：“本官文渊阁大学士兼礼部尚书金幼孜，奉钦差前来济南慰

问镇国公，之前应该有廷寄文书知会总督府吧？”

“那咱不晓得。”那锦衣卫百户对金幼孜刻意提及的两个身份无动于衷，依然面无表情地公事公办道：“不过既然是朝廷来人，请在门房稍后，待俺禀报一声。”

“这……好吧。”金幼孜没想到，自己亮明身份、道明来意，还没有得到打开中门，接入府中的待遇，但也只能忍着不满，下得轿来，跟锦衣卫到门房中等待。他还能在生着炉子的门房中待着，下头一众跟班就没那么好命了，在门房外冻得哆哆嗦嗦，却一声也不敢抱怨。

那些如狼似虎的锦衣卫，实在太有震慑力了。

在门房中枯等了许久，金幼孜终于听到脚步声由远而近，赶忙站起来，摆出一副谦和的笑容。谁知进来的却不是镇国公，而是山东布政使储延。“原来真是金学士！我还当他们胡说八道呢！”

看着那张堆满笑容和皱纹的老脸，金幼孜一阵郁闷，草草拱手道：“藩台大人，有礼了。”

“哎呀呀，我说怎么一大早，喜鹊儿叫个不停呢，原来是有贵人临门！”储延仿佛没看到金幼孜神情的变化，依旧满面堆笑道：“金学士莅临济南，蓬荜生辉，蓬荜生辉啊！”

“藩台大人说笑了。”伸手不打笑脸人，何况储延还是山东的民政长官，能在极度凶险的永乐末年山东大变中生存下来，继续担任山东布政使，足以说明他亦非常人。金幼孜收起不快，与储延笑谈道：“下官不过是皇上的书记之臣，打杂跑腿的小吏，当不得，当不得！”

“哎，大学士太过自谦了，谁不知道当今皇上最为倚重几位大学士，朝野都以宰辅相称啊！”储延依旧满脸谦卑地笑着，伸手恭请金幼孜入内到后堂吃茶。

“私底下开开玩笑还好，这些话要是拿出来公开说，我们几个可是要吃不了兜着走的。”金幼孜一面跟储延自谦，一面忍不住微微自得。

说话间，两人到了总督府的花厅，储延先请金幼孜到客房净面更衣，待金幼孜收拾停当，焕然一新出来，有锦衣卫奉上香茗、茶点，储延笑眯眯请他入座道：“学士这一路上辛苦了，快吃点茶水解解乏。”

金幼孜微笑着就坐，喝了几盏清茶，吃了几块点心，终于忍不住问道：“怎么还不见公爷？莫非有什么要紧的事情？”

“嘿嘿……”储延嘴角现出一抹苦笑，点点头道：“我家公爷确实有事脱不开身。”说着给金幼孜斟一杯茶道：“学士少安毋躁，待我家公爷忙完了，自会回来相见。”

“哎，正事要紧，我这边不急的……”金幼孜除了无奈接受，还能有什么办法？

万竹园中，王贤满脸紧张，额头汗水隐现，口中焦急道：“花花，一定要挺住！”

他的身旁，三岁的王佑紧紧地抓着父亲的手，小脸同样满是紧张，额头同样汗水隐现，泪水在眼珠子里打转，声音稚嫩中透着真情道：“花花，一定要挺住！”

两人身后，玉麝和一众丫鬟却满脸的忍俊不禁，看着蹲在狗窝旁的这父子俩，得强忍着才能不笑出声来……她们万万想不到，杀伐果断，在山东能止小儿夜啼的镇国公王贤，在陪儿子玩的时候，居然是这个样子！

这话还要从王贤回到济南说起。与金幼孜想像的不同，王贤对治理这一省之地根本没有兴趣。他把全省的军政刑名都交给了储延、二黑、魏源等人，事实上，这些能人聚集在这一省之地，本来就是严重的浪费，根本不需要他指手画脚，就能把山东治理得蒸蒸日上。

王贤自然也乐得偷懒，对身遭的政务充耳不闻，每日只蜷在万竹园中陪伴妻子，逗弄儿子。鉴于王佑对他陌生又疏离的现象，王贤采取了多重对策，来增加和儿子的感情。除了带儿子逛街、划船、骑马、爬山、给儿子买玩具、买好吃的这些常规武器之外，他还弄了一条小狗，爷俩每日里花费大量的时间照料那小东西，共处的时间一多，爷俩的感情自然也急剧升温。

王佑哪能抵挡得住他老子狡猾多端的攻势，半年下来，已经把这老爹看成世上最亲的人，甚至连娘亲和一手拉扯他长大的玉姨娘都比不了了。

这会儿，爷俩养的小狗‘花花’怀胎两月，正在艰苦的临盆……

第一千一百五十四章树欲静

“花花，你要挺住！”

估计是小狗第一次生产，过程颇为艰难，狗脸上痛苦的表情人能看得清清楚楚。王佑觉也不睡、饭也不吃，焦急地守在狗窝旁，时不时抬头问一直陪在一旁的王贤道：“爹爹，花花不会有事吧？”

“放心，济南城最好的兽医给它接生，花花不会有事的。”王贤轻轻抚摸着儿子的小脑袋，这让王佑感到十分的安心，又能耐着性子等下去了。

就在这爷俩焦急候产的当空，戴华快步走到王贤身边，禀报道：“公爷，金幼孜到了！”

“花花，再加把劲！”王贤却仿佛没听见，只顾着给临盆的小母狗打气。

“公爷，金幼孜到总督衙门了。”戴华只好提高嗓门，希望能将王贤的注意力从狗身上转移过来。

谁知却招来小王佑愤怒的目光：“坏人！你吵着花花生孩子了！”

“小公爷，我错了……”戴华哭笑不得，只好跟王佑道歉。

“你跟我道歉干嘛？跟花花道歉。”王佑认真地看着戴华。

“唉，我……”戴华嘴角抽动，他还没试过跟一只狗赔不是。

“行了，你还跟他当真了。”王贤这才给戴华解了围，轻轻弹一下王佑的脑门，笑道：“要对你戴叔保持尊敬。”

王佑揉着脑门，气呼呼地转过头去，专心看花花生孩子。

“公爷……”戴华又想再提。

“行了，金幼孜是你爹呀？一遍一遍不住口……”王贤白他一眼，满脸无所谓地摆摆手道：“让他等着吧，我这有要紧的事呢……”

“哎，要紧的事……”戴华差点没背过气去，家里小狗下崽，居然比迎接钦差还要重要？这是什么道理？

不过，他也清楚，王贤不肯马上见金幼孜，必然有全盘考虑在里头，便不再啰嗦，应声出去了。

那厢间，储延陪着金幼孜吃茶聊天，已经到了说无可说的地步……金幼孜旁敲侧击，想多了解一些山东的内幕，储延这样的老狐狸，又岂会透露半点不该泄露的消息？两人一来二去周旋多了，谈话也就彻底没有营养。

但是王贤一时不出现，两人就只能这样煎熬下去。毕竟金幼孜的身份地位摆在那里，储延心里再是不耐烦，也不能随随便便把人家晾在那里……

就在金幼孜憋不住，想要借撒尿出去透透气时，戴华神情严肃地进来了。看到戴华脸上凝重的表情，金幼孜一下子尿意全无，坐直身子神情紧张地看着戴华伏在储延耳边低语。

听完戴华的耳语，储延不动声色地点点头，低声道：“知道了，你让公爷别着急，他那边的事情要紧。”

戴华嘴角抽动一下，点点头，退出去了。

戴华一走，金幼孜便忍不住发问开了：“储大人，公爷到底有什么要紧的事儿？跟我说说，看看我能不能帮上什么忙？！”

储延心里直抽道：‘你又不是兽医，能帮什么忙？’面上却一本正经道：“学士只管安心，这天下还有难得到公爷的事情？”说完笑着起身道：“来来，民以食为天，咱们先用饭。”

“这个……”储延越是闪烁其词，金幼孜就越是好奇难耐，可偏偏姓储的嘴巴比铁箍还紧，根本问不出，把个金幼孜憋得满脸通红，等坐到酒桌上才想起来，自己内急的事情，险些尿了裤子……

傍晚时分，花花终于产下了一窝小狗崽，母子平安。让王贤父子也放下了悬着的心。

“花花太厉害了！”王佑激动得跟什么似的，搂着王贤的脖子又蹦又叫，“爹爹太厉害了！花花果然没事！”

王贤宠溺地任由儿子折腾，苦笑地揉着鼻子：“到底是花花厉害，还是爹爹厉害？”

“都厉害，都厉害！”王佑马上说道，倒是谁也不得罪。惹得玉麝等人笑弯了腰。

“那还不亲一下？”王贤觑着脸，把腮帮子凑到儿子嘴边。

‘啵！’王佑乖乖地使劲亲了王贤一口，亲得他满脸口水。

待父子俩亲手照料好花花和它的一窝小狗崽，天色已经大黑了。去而复返的戴华这才问道：“公爷，金学士那边……”

“这都什么时候了？先吃饭！皇帝还不差饿兵呢？”王贤一把抱起儿子，往饭厅走去。

“爹，可饿坏我了，我要吃狮子头！”王佑这才感觉到，已经饿得前心贴后心了。

“那咱们看看，今晚有没有你最爱吃的狮子头。”王贤宠溺地笑着答话。戴华跟在后头，哭笑不得地问道：“公爷的意思是，今天不见金幼孜了？”

“不光今天不见。”王贤头也不回，一边走一边淡淡道：“明天后天也不见。”

“啊……”戴华吃惊道：“公爷要晾他几天？”

“不错。就是要晾他几天再说。”王贤这才站住脚，看着戴华淡淡道：“那帮家伙在京里捅了马蜂窝，想让我回去给他们擦屁股，门都没有。”

“金幼孜他们固然没什么，可他是代表皇上来的啊。”戴华轻声提醒王贤道：“公爷若是不听召唤，皇上那里恐怕不好交代。”

“皇上，呵呵……”王贤嘴角挂起一丝冷笑，一双幽深的眸子在漆黑的夜色中晦明晦暗，声音不带一丝感情道：“当时从葫芦口死里逃生，我就说过，从今往后，我只为兄弟、朋友、家人考虑，至于其他人，我管不了那么多。”

“是……”戴华神情一紧，不敢再说话。

“脑袋放清醒点吧，昔日的太子和今日的皇上是两个人了。”王贤像是在教训戴华，又像是在提醒自己：“新君登基的那一刻，他就已经很清楚这点了，咱们要是还搞不清楚，就真的只有死路一条了。”

“是……”这时候，戴华唯有点头称是了。这段时间，王贤的温柔和气，让戴华错以为昔日的那个大人又回来了，到此刻他才明白，原来那个忠君爱国、满腔热血的王贤，确实已经死在葫芦口了。现在的这个镇国公，心冷如冰、心硬如铁！

“爹爹，我们快进去吧。”王佑乖乖伏在王贤的脖子上，见他说完了，这才撒起娇来。“我都快饿死了。”

“好好好，咱们赶紧进去。”王贤便不再理戴华，抱着儿子进了饭厅。

饭厅里，林清儿、顾小怜和灵霄早就等在那里，看到两人进来，灵霄笑骂道：“你俩还记得吃饭，以为今晚要睡在狗窝里呢！”一年过去了，灵霄出落得愈发娇美成熟，不改的是那生机勃勃的神采飞扬。

“是啊，官人，你太宠佑儿了。”林清儿的变化要相对大些，王贤回到她身边，朝夕陪伴，让她的病情好转不少，虽然还除不了根，但面色红润了不少，体态也丰腴了一些，再不复往昔弱不禁风的病态。“再这样下去，他还不得上天啊？”

“姐姐，佑儿很乖的。”顾小怜坐在林清儿身边，微笑说道。她的视力仍然没有恢复，但眉宇间的幸福神色，说明她早已经不在意这些。能在劫后余生，重获情郎的爱护，回到温暖的家庭，还有什么该强求的呢？

“顾姨娘最好了。”王佑从王贤怀里下来，蹑溜一下就钻到顾小怜身旁，一边朝林清儿挤眉弄眼，一边伸手去抓桌上的鸡腿。

“洗手了没！”谁知顾小怜眼睛虽然看不见，感觉却比谁都敏锐，一下握住王佑的小手，笑道：“你可得给姨娘撑面儿，不然下回休想我帮你说话。”

王佑这才撅着小嘴，乖乖地在铜盆里洗了手。一家人说说笑笑，共进晚餐。

席间，王贤喝了一点酒，眯眼看着灵霄和王佑逗趣，顾小怜抿嘴偷笑，林清儿无奈摇头。他本来有些寒意的神情，变得无比安详。

这就是他要守护的人儿，这就是他要守护的生活。

晚饭后，折腾了一天的王佑早早跟着玉麝睡下了，林清儿和灵霄顾小怜继续宋朝残留下来的曲谱，她们有个野心，想要将宋朝的词牌都配上宋朝的曲儿。这是很多文人想干却不敢做的大事业，三个小女子却想试一试。王贤对此很是支持，反正时间多的是，如此消磨，美好无比。

他本来也想参与进来，可惜五音都不全，除了添乱没有一点贡献，所以很快被勒令这种时候不要捣乱，该干嘛干嘛去！

到书房里百无聊赖，王贤想看一会儿书，心中暗暗苦笑，人说三个和尚没水吃，真是一点没错。自己这大官人，连个红袖添香夜伴读的都没有，实在是失败……

于是王大官人发挥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精神，自己点了一炷龙涎香，然后拿了本花边小报似的《铁围山丛谈》，津津有味看了起来。看了不到两页，他便歪在矮榻上睡着了……

这种生活是他无比向往的啊，在经过那么多的刀光剑影、生生死死后，他太知道这种生活的可贵了，谁想要将他从这种生活中拉出去，是要付出无比惨重的代价的！

可是，一旦进入睡眠，一切就不由他控制了……

第一千一百五十五章风不止

噩梦不断。

王贤睡梦中，一时是全身是血、七窍狰狞的朱棣朱高煦父子，挥舞着漆黑锋利的长指甲，朝他恶狠狠地扑过来，口中鬼哭神嚎道：‘王贤，你敢弑君杀王，天地不容！跟我们下地狱吧！’

一时是朱瞻基登基为帝，第一道诏书就是诛灭他的九族，老爹、老娘、林清儿、顾小怜、宝音……还有稚嫩的王衡、王佑姐弟俩，全都被押赴刑场，鬼头刀下身首两处！王贤痛心万分，却无能为力，因为他自己也被千万万刷，百姓争相食其肉！

正在噩梦中剧烈的挣扎，王贤突然听到有细碎的脚步声，便猛然惊醒，同时刷地抽出枕边寒光闪闪的长剑！

这才看清是林清儿拿着床毯子进来……

王贤松了口气，还剑入鞘，豆大的汗珠却依然挂在额头，触目惊心！

看到王贤惊恐的样子，林清儿心疼不已，丢下毛毯，上前将他的头颅紧紧搂在怀中。

“官人，又做噩梦了……”林清儿轻轻地抚摸着王贤的后背，想要尽力抚平他的心悸。

“不要紧，翻来覆去都是那些人。”王贤苦笑一声，对着珍爱的妻子，他无需隐藏任何秘密。他叹口气道：“朱家这块大石，压得我实在喘不过气来。”

“哎……”换了哪个女人，丈夫和皇家结下死仇，都会吓得魂不附体，林清儿却只是云淡风轻地一叹，似乎问题的严重性，远远比不上王佑的教育问题一般。她拿起几上的帕子，为丈夫细心擦拭额头的汗水，柔声道：“既然绕不开，官人直面就是了。”说着自信地微笑道：“依妾身愚见，官人既然连永乐皇帝和汉王都能对付，应该没有应付不了的局面。”

“呵呵，果然是家有贤妻，不遭横祸！”听了林清儿的话，王贤神情一振，哈哈大笑着搂过她的纤腰，朗声笑道：“不错，朱家人我也杀了不少，何惧之有？！”

虽然林清儿也知道，这很大程度上是王贤不想让她担心，在故意宽慰她呢。不过聪慧如林清儿，自然不会说破，她当然会顺着王贤的意思笑道：“官

人故意晾着那金学士，肯定自有深意吧。”

“哪有什么深意？”王贤放声笑道：“不过是欺行霸市罢了！”他一面抚摸着妻子的纤腰，一面满脸土匪似的霸道道：“老子如今可是奇货可居，想要请我出山，派个金幼孜来可不行，他分量太轻。”顿一顿，他深吸一口妻子身上的幽香，一脸享受地低声含糊道：“京里还没到闹翻天的时候，这时候回去，皇上开不出我想要的价码。”

“官人……”林清儿被王贤作弄得娇躯发软，一团红云不知何时已经布满她如玉的双颊，赶忙下意识按住王贤作怪的双手，颤声道：“人家只是来看看你的，小怜她们还等着我呢……”

“让她们等着就是了！”王贤兴之所至，也不管那些了，把柔弱无骨的妻子打横抱起来，一把丢在榻上，然后合身压了上去，声音有些变调道：“娘子，我们好些日子没在一起了……”

在王贤喷薄的雄性气息之下，林清儿那残存的理智，转眼就烟消云散，只剩下小猫一般的呢喃……

被浪翻红，箫声呜咽，在静夜里分外撩人……

西厢房中，顾小怜和灵霄本来沉迷在宫商角徵羽之中……

正在推敲着词牌的用韵，顾小怜突然脸红了一下，轻轻咬了一下朱唇。

虽然顾小怜很快就恢复了平静，若无其事地继续方才的话题，还是被灵霄察觉到她那片刻的失神，脱口问道：“怎么了？”

“没，没什么，咱们继续。”顾小怜的脸又红了下，想赶紧把话题引开。

但灵霄让这一打岔，想起来林清儿离开已经很久了，奇怪地看向王贤书房的方向，自言自语道：“清儿姐姐怎么还不回来？”说着下意识的动了动耳朵，便听到那细若游丝洞箫声……她内力高深，又是在深夜里，顾小怜能听到的，她自然也能听得到。

“吓！”灵霄虽然未经人事，但已经是二十多岁的大姑娘，对闺房之事自然不会全无所知。赶紧捂住耳朵，一张脸登时变成了大红布，口中失声叫道：“真是两个大坏蛋！”

她激烈的反应逗笑了顾小怜，忍俊不禁地扑哧一笑。

“小怜姐姐你也坏死了！”这下灵霄更是羞得无地自容，口中还无力的辩解道：“又不是我故意要听的，是那两个死人弄那么大声……”

顾小怜这下更忍不住了，扶着纤腰，笑得花枝乱颤。把个灵霄羞得恨不得找条缝钻进去，赶忙上前去呵她的痒，“叫你笑，不许笑！”顾小怜最怕这个，只好连连讨饶。

“你还笑！”见自己松手之后，顾小怜还满脸笑意，灵霄‘气急败坏’地瞪着她。

“我不笑，你容我缓缓……”顾小怜抚着胸口，擦擦笑出来的眼泪，这才渐渐平复下来，拉着灵霄滚烫的小手，柔声道：“灵霄妹妹，你和官人的情意众所周知，为何就是不肯迈过那一步？”

“这样……不挺好？”灵霄有些慌乱地干笑两声，想要糊弄过去道：“而且那事儿有什么好玩的，清儿姐姐洞房那天晚上，我们在外面听，她直喊疼……”

“妹妹……”顾小怜虽然双目失明，却仿佛能看穿人的内心，她轻轻摇头，低声道：“你是心里有顾虑。”

“我……”灵霄一下被说中了心事，本来高昂的螭首一下子低垂下去，修长的玉颈低垂着，像极了优雅的天鹅。

“官人前阵子说，想去武当山拜访孙真人。”顾小怜一直把灵霄看成是亲妹妹，对她的事情记在心里，只是这种话题，总得遇到这样合适的时机才好启齿。“你为什么百般阻拦？”

“哎，我知道他是想跟我爷爷摊牌。”在顾小怜的追问之下，灵霄终于不再躲躲闪闪，实话实说道：“可是我爷爷的脾气……要是知道他想娶我做小老婆，可不管他是什么镇国公，就是天王老子也会活劈了他！”

“妹妹，我觉着你想多了。”顾小怜摇摇头，笑容十分让人安心道：“我想孙真人可能会给官人的苦头吃，但劈了他是不可能的。”说着搂住灵霄的肩膀，轻声道：“虽然没见过孙真人，但我也能肯定，在他心里，孙女的幸福比什么规矩面子都重要。”

“真的？”灵霄显然被顾小怜说动了，但旋即又使劲摇头道：“可不敢打这种包票，你不知道那老头有多变态……”

“有这么说自己爷爷的吗？”顾小怜做状要撕灵霄的嘴，笑问道：“你是当局者迷啊！傻姑娘！”她按住又要对自己‘动手动脚’的灵霄，正色问道：“我且问你，你跟着官人多少年了？”

“九年，快十年了。”灵霄说完，这才猛然惊觉，时光如梭，转眼已经将

近十年过去了。她那双清澈见底的眼睛里，浮现出迷蒙的追忆之色，声音也十分罕见地变得温柔起来：“当年，我才十三四岁，初入江湖，结果就遇见了他。”

“他那时候是要去青浦县上任，还是个不入流的小吏……”回忆的闸门一旦打开，过往的记忆便如潮水般涌来，让灵霄彻底的分辨不清今夕何夕，身在何乡了？

顾小怜微笑看着灵霄，倾听她的自言自语……

“他那时候肚子里没有几滴墨汁，又不会武功，人还痞里痞气……”灵霄喃喃道：“可我就是喜欢和他待在一起，感觉和他在一起，每天都那么开心，从没有过的自在！所以我和我哥就和他厮混起来了。”

“他武功那么差，地位那么低，却要和锦衣卫、建文党那些可怕的势力周旋，换了是我，可没那个胆子，可这家伙，却不知道什么是怕。”灵霄的神情如梦似幻，完全沉浸在了过往的岁月中：“这家伙就是这样，光让别人替他担心去了。我整天替他提心吊胆，想要时时刻刻保护他，他却嫌我是小屁孩，吊靴鬼！真是气死人！”

“后来，他让我教他武功，我故意逗弄他，让他拜师，谁知这个厚脸皮的家伙，居然真的拜我为师，还大言不惭地四处宣扬！”回忆起往事，灵霄嘴角挂起甜甜的笑容，然后那笑容就渐渐消失了：“其实我也知道，他之所以要拜师，还弄得尽人皆知，是考虑到我渐渐长大了，不再是小孩子，在为了我的名声着想。”

“可我根本不领情！他凭什么要替我做主？”那闺中女儿的幽怨神情，头一次浮现在灵霄那张似乎永远明媚如春日般的小脸上。“最可恨的就是他那副，永远都是我为你好的鬼样子！”

虽然看不见她的神情，顾小怜却能清楚的听出她的心声，不禁暗叹，这种看上去永远阳光灿烂、什么事都不放在心上的女孩儿，其实心里藏着的柔软幽情，一点也不少……

第一千一百五十六章玉有五德

济南的冬夜静谧无风，淡淡的浮云遮不住寥落的星辰，仿佛整座城都进入梦乡一般。

万竹园内园，西厢房中灯光温暖，檀香袅袅，两个如梦似幻的丽人坐在桌旁，一个吐露心曲一个静静倾听，美好得仿佛一幅画卷。

“我知道他故意疏远我，到哪里也不带着我，逮到机会就想劝我回武当山。”两人中明丽生动的那一个，一手托着香腮，一边幽怨地诉说道：“气得我真的不想再理他，心想回武当山算了。”说着说着，泪珠便不争气地滴下来。

“哎……”顾小怜叹息一声，握紧了灵霄的手。

“可是，我就是那么不争气，归期一拖再拖，几年都没走出这个门去。”把憋在心里好多年的话说出来，灵霄感到前所未有的畅快，她用袖口擦擦眼泪，深吸口气道：“然后就是山东之行，葫芦口之役，那次死了太多人，我以为你也死了，我和他也是一样会死，在那个雷雨夜里我才彻底认清楚，我已经习惯了在他的世界里生活，我没法承受失去他，所以我绝对不会离开他。”顿一顿，她十分认真道：“这是我选择的生活，他反对也没用！”

“嗯……”顾小怜听完灵霄的自白，感同身受地点头，柔声道：“试问岭南应不好，却道，此心安处是吾乡。”

“嗯！”灵霄重重点头。

却冷不防听顾小怜揶揄道：“我只问你到他身边几年了，你说这么多干什么？”

“哎呀！”灵霄闻言大窘，捂着通红的脸蛋，像被踩了尾巴的猫一样，一下子蹦了起来！哪还有一丝一毫闺中幽怨的痕迹？羞急了，她又要去呵顾小怜的痒。

顾小怜这次却早有准备，在灵霄的双手临身前，抢着说道：“十年了，你以为孙真人会什么都不知道吗？”

“呃……”灵霄双手登时悬在空中，整个人愣住了。是啊，十年了，爷爷怎么可能什么都不知道？

“他有没有派人来捉你回山？”顾小怜又问道。

“没有。”灵霄摇头。

“这不很明白了吗？在他的眼里，孙女过她自己想要的生活，比什么规矩面子都重要。”顾小怜为灵霄分解道：“但也不能过分到，让他老人家主动上门提亲吧？”

“嗯……”灵霄登时有拨开迷雾见月明之感，巴望着顾小怜问道：“你的意思是，我应该让那家伙赶紧去山上一趟？”

“那当然，我估计，去得越迟，吃得苦头也就越大。”顾小怜笑道：“你要是心疼他，就让他赶紧出发吧。”

“我才不要呢！”多年心结一朝解开，灵霄的笑容愈加明媚起来，全身上下洋溢着欢快的气息，娇笑道：“得罪了我这么多年，得让他多吃点苦头才行！”

第二天，王贤依然没有见金幼孜。

第三天，王贤还是没有见金幼孜。

等到第四天，金幼孜终于受不了了，直闯万竹园。

王贤的卫士早就得到吩咐，只是象征性地阻拦了一下，喊了几声：“大人有要事在身，你不能进去！”便松开口子，放金幼孜进去了。

当满心怒火的金学士终于见到王贤时，才发现他正和儿子一起，用羊奶喂养几只刚出生的小狗。

“这就是公爷所谓的大事？！”金学士出离愤怒，指着王贤怀里的狗崽子咆哮起来，吓坏了小王佑和刚出生的小狗狗。

“小声点。”王贤皱皱眉头，冷冷扫一眼金幼孜，金学士登时感觉通体生寒，满心的火气便消失在九霄云外。

王贤将小狗交给侍女，让她带着王佑先去别处，这才懒洋洋站起身来，拿白巾擦擦手，看都不看金幼孜道：“金学士来山东，是要兴师问罪吗？”

“这……”金幼孜使劲吐出口浊气，闷声道：“不是，下官是奉皇命，前来慰问学士的，这不快过年了，皇上命下官带了一些赏赐，给公爷和您的家人。”

“有劳皇上挂念。”王贤淡淡道：“某家也准备了一些土产要进献给皇上，学士到时候帮我带京城去吧。”

“这，好说……”金幼孜虽然被晾了几天，还是对王贤的冷淡猝不及防。说严重点，姓王的这是目无君上啊！

王贤为什么会这个态度？金幼孜这才强迫下来冷静下来，仔细寻思王贤的心思。

不想不要紧，一想吓一跳！

‘莫非，他也对皇上的作为不满？肯定是这样！ he现在是国公，本身就是勋贵的一员！当然不愿意看到勋贵的地位遭到剥夺了！’明明是冬天在户外，金幼孜却出了一脑门子白毛汗，心惊胆战到了极点：‘这可如何是好？要是他也反对皇上，我们哪里还有半分胜算？！’

王贤丝毫不理会金幼孜的心理活动，转身就进了屋子里。

金幼孜被丢在院子里愣了足足盏茶工夫，才一下子回过神来，赶紧追进屋里，对悠然自得坐在炕上盘玉石的王贤急声道：“公爷，皇上对您可恩重如山啊！”

“这还用你说？”王贤细心地用柔软纯棉的白毛巾，慢慢地摩挲着手中的玉件，就像对待初生的婴孩一般。话头也转到盘玉上：“这盘玉很有意思，玉有五德，仁义智勇洁。孔圣人说，君王无道，不可陪葬玉器。与其说是人盘玉，不如说是玉盘人。”说着状若无意地笑笑道：“所以啊，这人想配上手中玉，得时时打磨自己的德行啊！”

“公爷言之有理……”金幼孜随口应付着，王贤口中的盘玉经，在他听来却是在含沙射影地以玉自况，至于那玉的主人，自然就是皇上了。

这样一来，他岂不是在指责皇上德行不够？配不上他！

金幼孜是又气又怕也不敢发作，只能硬着头皮试探问道：“皇上让下官问问公爷，在山东待够了没有？是不是可以回京了？”话说出口，他都想抽自己两个大耳光！这种屁话说出来，不找抽吗？！

“呵呵……”果然，王贤像看白痴一样瞥他一眼道：“劳烦学士替某家禀明皇上，为臣在山东还没待够，暂时不想回京。”

“这个……”金幼孜一阵口干舌燥，他发现自己王贤面前，跟个白痴没什么两样。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公爷，皇上需要公爷回京坐镇，您不能有负圣恩啊……”

“劳烦学士禀明皇上，皇上修德行，行仁政，万民称颂，天下景从，江山

固若金汤，为臣就不回去添乱了。”王贤说着，瞥一眼金幼孜道：“何况当初，大学士们不是力劝皇上不要强留我么？”

“此一时彼一时了……”金幼孜想不到，王贤居然连他们几个私下里对皇帝说的话，都一清二楚。登时老脸通红，吭吭哧哧道：“公爷啊，皇上的处境确实艰难，您就不要闹脾气了。”说着朝王贤深深作揖道：“过往有对不住的地方，下官给您赔不是了。”

“哼！”王贤重重一拍几案，吓了金幼孜一跳，抬头一看，只见他面色冰冷，杀气腾腾地怒喝道：“别以为老子不知道你们的小九九！搞不定了就想让老子回去替你们收拾烂摊子？完事儿再让老子把锅往自个身上一背，和勋贵们同归于尽？！”

被王贤这突如其来的怒气所慑，金幼孜脸色惨白，额头再次浮现豆大的汗珠，而且比之前更大更密。

“我怎么就没见过像你们这样厚颜无耻之人？！”王贤却愈加怒不可遏，再次重重一拍桌案，将那软玉配饰都拍成了两截：“赶紧给老子滚出济南城，再敢废话一句，打断你的狗腿！”

“唉……”金幼孜被骂得天旋地转，五内火起，有心放两句狠话，又怕真惹毛了这煞星，让他给弄死就歇菜了。憋得他面色青紫，一言不发地转身就走。

“站住。”身后响起王贤的低喝声。

金幼孜很想继续往外走，可两条腿却偏偏不争气地定住了。

“给两个姓杨的带句话，再敢利用皇上达到他们不可告人的秘密，小心老子跟你们算总账！”只听王贤冷冷说道。

金幼孜一下想起王贵妃之死，忍不住打了个寒噤，下意识点了点头，便赶紧往外走，想要逃离这个恶魔。谁知失魂落魄走到门口，没留神脚下，一下被门槛绊了个狗吃屎……惹得门外的锦衣护卫笑成一团。

金幼孜无地自容，从地上狼狈爬起来，也顾不上拍打那簇新官袍上的灰土，使用袖子掩面而去。

等他踉踉跄跄出了万竹园，候在外头的长随大惊失色，赶忙迎上去，七手八脚扶住金幼孜，正要开口询问发生了何事。却见他面目狰狞地咆哮起来：“都闭嘴！”

长随们知道，这是学士受了气朝他们撒呢，赶紧乖乖闭嘴，扶着金幼孜

上了轿子，领班的小声问道：“老爷，咱们去哪？”

“回去……”轿子里，传来金幼孜有气无力的声音。

“好嘞，回驿馆！”长随便高唱起来。

“不是回那！”金幼孜却尖叫起来：“本官是要回京！”

“啊……”长随吃惊地下意识问道：“老爷，咱们的行李可还在驿馆呢！”

“闭嘴！闭嘴！闭嘴！”金幼孜根本不管那一套，咆哮道：“现在！立刻！马上！离开这鬼地方！”

第一千一百五十七章人生如戏，全凭演技

金幼孜连驿站都没回，径直便离开济南，就连行李还是储延给收拾起来，让人快马加鞭追上去，送到他手里的。

这一路上，金学士可太煎熬了。想他当初他在皇帝面前夸下海口，信誓旦旦要将王贤带回，如今却像丧家之犬一般落荒而逃。真可谓踌躇满志而来，颜面扫地而回，让他回京后如何向皇上交代？如何跟同僚解释？如何面对朝野上下的震天嘲笑声？

金学士是越想越羞，越想越气，整日里茶饭不思、五内俱焚，还没出山东地界，便一下子病倒了。长随见他整个人烧得像炭块，想要赶紧就近找个城市住下，好延医问药，为金学士治病。

哪知金幼孜半清醒半糊涂的状态下，依然坚持开口问道：“你们要去哪？”

长随答曰：“德州。”

“不去。”金幼孜马上大叫道：“不去不去，本官发誓不再进王贤的地盘！”他本来就得了严重的风寒，此刻情绪过于激动，剧烈咳嗽起来，居然还咳出血来。吓得一众长随魂不附体，担心他一命呜呼，自个就此砸了饭碗。

不过他们也不敢违逆金幼孜，真的就逢德州城而不入，在冰天雪地里又坚持了两天，一直到了山东地界，到了沧州城，奄奄一息的金学士这才住进了暖烘烘的知府衙门，有大夫给他把脉开药。

在沧州将养了数日，病情稍微稳定，金幼孜又挣扎着上路。沧州知府劝他多住些时日，待病体好转再出发。金幼孜却嘶声道：“王命在身，岂敢有片刻滞留？”谢过了沧州知府的招待，便毅然决然地上路了。

沧州知府似乎被金幼孜感动坏了，回去后就写信给京里的同僚，使劲吹捧了一番金学士忠于职守、鞠躬尽瘁的高尚情操。然后，这些话很快便传到了朱高炽耳中，皇帝陛下赶紧命锦衣卫去将金学士接回，还派太医院的人跟随锦衣卫一起出发，务必要保证金学士的身体无虞。

十天后，锦衣卫将瘦得只剩一把骨头的金幼孜接回京城。让金学士失望的是，除了他的儿子和几个门生，并没有几个人出城迎接他。

‘不应该啊……’金幼孜两眼无神地看着这小猫三两只，心中喃喃道：‘按套路来的话，应该是官员士子来迎接我回京啊……’

“父亲，今儿是年三十，大伙忙着过年呢……”金幼孜的儿子倒是明白父亲的心，凑在他耳边小声说道。

“哦……”金幼孜这才释然。

进了永定门，锦衣卫要将金幼孜送回家去，金幼孜又闹腾着要先进宫复命，说什么‘王命未复，安敢回家’？

逼得朱高炽没办法，只能让太监传旨出来，说学士的身体重要，别的事都先放一边，回家安心养病、好好过年，什么事过完了年再说。

金幼孜这才不再坚持，让人把自己送回家去了……

这年腊月是小月，没有年三十，第二天就是元旦。这年元旦可不一般，因为从这天开始，大明朝就要改元洪熙了！

在朱高炽和他的文官们心中，自然是期望永乐的篇章彻底掀过去，大明朝彻底进入洪熙时代。可不希望永乐时代过去，极力抗拒洪熙时代到来的也大有人在。

这一点，从皇宫的新年宴会就可见一斑，整个宴会的气氛十分低沉诡异，勋贵们板着脸，滴酒不沾，只冷冷看着极力活跃气氛的一众文官，尤其是那几个大学士。

这样的场面，出现在新君登基后第一次新年宴会上，朱高炽的脸色自然也好看不到哪儿去。见圣心不悦，杨荣端起酒杯，走到英国公面前，硬着头皮笑道：“公爷，这大过年的，您得带头欢乐一下啊。来，下官敬您一杯！”

杨荣的酒杯悬在张辅面前，双目定定看着他。

金殿中，声音一下子小了八分，众公卿大臣齐刷刷看向两人，不知张辅会如何反应。

只见英国公瞥一眼杨荣，看都不看那杯酒，语气平淡道：“抱歉学士，先帝还未下葬，本公滴酒不沾。”

“哟……”场中登时一片哗然，百官万万没想到，素来严守中立的英国公，居然说出这种尖锐的话来——矛头直指高坐在龙椅上的朱高炽！

皇帝的脸色登时又黑了两分，目光中的惊疑一闪而过。

坐在皇帝下首的朱瞻基，忍不住和几个心腹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喜意，然后赶紧低下头吃菜。

“公爷这话欠妥了吧？”杨荣心中暗叫倒霉，但自己点的火，自然要责无旁贷地灭火。定定神，他似笑非笑地看着张辅道：“按礼制，天子居丧，不同于寻常百姓。天子居丧，以日代月，是以居丧二十七日便等于我等臣子二十七个月！”

“杨学士这话诛心了，我哪里有质疑皇上的意思？”张辅口称惶恐，却依然面无表情，不紧不慢说道：“你刚才也说了，天子居丧二十七日服阙。可我们做臣子的，没法那么快就节哀寻欢。”

张辅最后四个字‘节哀寻欢’，真如四声大炮，震得大殿中的皇帝公卿两耳轰鸣、呆若木鸡！

都以为英国公是个厚道人，没想到他居然如此刻薄狠毒！这该对皇上有多大不满啊！

“英国公！”杨溥素来以保护皇帝的老母鸡自居，登时勃然大怒了，拍案而起道：“你太不像话了！历朝历代，改元头一天的春节都要赐宴，怎么到了皇上这儿，就成了寻欢了？”

“是啊，这宴会是朝廷的礼制，陛下身为人君，不能只顾着自己悲哀，荒废了朝廷的政务和国家的礼制！”礼部尚书也赶紧表态道：“公爷，百姓礼丧，皇帝心丧啊！”说着他朝朱高炽拱拱手，哽咽道：“先帝驾崩，皇上的悲痛比我们加起来都重，可身为人君有什么办法？只能把悲痛藏在心里，表面若无其事地治理国家、履行职责！今日的宴会就是皇上的职责！公爷，咱们做臣子的，不能体谅皇上的痛苦实属不该，更不该往皇上的伤口上撒盐啊！”

文官的嘴皮子功夫自然没的说，几下子就拆了英国公的台。

就在勋贵们为英国公捏一把汗时，张辅站了起来，朝朱高炽深深一揖，嘶声道：“陛下，臣该死，不该说这些昏话！如此扫兴！”

文官们不由松了口气，勋贵们的心却跌倒谷底，所有人都认为，英国公这是认怂了。

朱高炽面色稍霁，刚要开口，谁知却见张辅眼圈一红，居然掉下泪来，然后便听他哽咽道：“我张辅的父亲死得早，在我心里，先帝就像父亲一样。每逢佳节倍思亲，这大过节的，我想先帝啊……”

说着，英国公泣不成声起来。道理讲不过文官，老子跟你们讲感情！哭他娘的！

他这一哭不要紧，马上引得成国公等人也跟着号丧起来，一众勋贵受了

一年的委屈，此刻宣泄出来，哭得声音越来越大，完全盖住了殿内的歌舞声，殿外的爆竹声！

朱高炽面色铁青，放在案下的双手颤抖不已，可偏偏又发作不得，只能冷冷看着勋贵们表演，等他们号丧完了，才冷声说道：“是朕考虑不周，既然诸位卿家觉着今日宴会不合时宜，那就散了吧。”

说完，皇帝霍然起身，在太监的搀扶下迅速离去。

朱高炽一走，勋贵们马上止住哭，冷冷看着杨士奇等人。众文官见他们如此不加掩饰地欺凌君上，火气也是不小。眼看着双方就要动起手来，好在还有蹇义、夏元吉这几位文官武将都认可的老资格在，这才把双方劝开。

这才没在新年头一天，酿出一场文武互殴的千古丑闻来。

但愤愤离开皇宫，泾渭分明走在两边的文官武将都很清楚，今天只是暂时压住了冲突，在不久的将来，矛盾，一定会爆发出来！

第二天年初二，杨荣和杨士奇借着拜年，去探视在家养病的金幼孜。

三人是穿一条裤子的生死之交，自然也没什么好藏着掖着，金幼孜的儿子直接把两位大学士带入父亲的卧房。

一进去，二杨就闻到浓重的药味，杨荣看看脸色蜡黄躺在床上，看起来有进气没出气的金幼孜，笑骂道：“大过年的吃什么药，不怕晦气。”

“这时候还管那么多？”金幼孜苦笑道：“保命要紧。”

“我看是，保面儿要紧吧。”杨士奇看看桌上的药方，冷不丁地说了一句。

金幼孜嘴角抽动一下，见二杨满脸促狭地看着自己，知道自己那点小伎俩，根本就蒙不了这俩人精。只好苦笑一声道：“怎么，你们看出来我是在演戏了？”

“嗯，太用力了。”杨士奇促狭笑道：“表演的痕迹太重了，你是戏文听多了，还是史书读多了？不知道这两样都做不得准？”

“嘿……”金幼孜一下坐了起来，动作之轻快哪有一点半死不活的样子。他使劲揉了揉脸，搓下一层黄色的面膜，叹气道：“你们也该知道我在济南有多丢人，不用个苦肉计，我怎么还有脸回京？”

第一千一百五十八章兵权兵权！

金幼孜确实是在演戏，从万竹园出来的一刻，他就很清楚，要是不想法自救，自己的政治生命也就到此为止了。皇帝的不信任、同僚的质疑、漫天的讥讽将把他彻底摧毁，让他永入地狱，不得翻身。

所以金幼孜打定主意要演一出戏来自救，他要用悲情、尽责的戏码，让人们不忍指责他的无能，将失败的罪因尽数推给王贤。事实上，他这招效果不错，果然不少人对他很是同情，而且皇帝还派了太医和锦衣卫接他回京。

这让金学士备受鼓舞，马上再接再厉、继续发力，想要给自己塑造一个鞠躬尽瘁的忠臣形象出来，只是没想到用力过猛，被人看出了端倪，有些弄巧成拙的架势了……

“看出来的人……很多吗？”眼下，金学士最关心的就是这个。

“多。”杨士奇笑着点点头，吓得金学士老脸苍白。

“别听他瞎说。”杨荣却笑着安慰金幼孜道：“这是什么时候？哪有人跟你较真？”

“呃……”金幼孜闻言，幽怨地看一眼杨士奇，控诉他为何要骗自己。

“呵呵，不错，你把心放回肚子里就成。”杨士奇也不开玩笑，敛起笑容道：“昨日的赐宴上发生的事情，你应该也听说了吧？”

“听了一些传言。”金幼孜叹气道：“万万想不到英国公居然发难，难道他疯了不成？”

“他是什么人？身经百战的国之统帅，怎么会疯了呢？”杨荣的脸色也严肃起来，沉声道：“此人是出了名的沉着冷静，老谋深算，在昨日宴会上发难，必定不是突然之举，而是早有预谋。”

“他到底要预谋什么？！”金幼孜不解道：“就算他有所预谋，难道不应该是图穷方才匕见吗？早早亮出獠牙，只会让皇上提防他吧！”

“其实，不管他如何隐藏，皇上最提防的始终就是他。”杨士奇道：“不管朱勇那些人闹得多凶，薛禄甚至撞死在丹墀前，皇上也不会有太大的担心，因为张辅没有表态。”

“不错，不管怎样，张辅才是军中、勋贵第一人，大部分人还是跟他走的。”杨荣点头道：“他不表态，大部分勋贵最多只敢叫唤叫唤，并不敢真的

折腾。”顿一顿道：“皇上不到胜券在握的那天，就始终要提防他抽冷子来一下。”

“这么说，张辅这次闹事，其实是个信号了？”金幼孜皱眉道：“让那些勋贵明白他的立场，好跟他一起折腾？”然后又问道：“可他为什么不私下里表态，非要在改元宴会上闹呢？”

“依我之见，他选在改元宴上突然发难，有三层意思。”杨士奇缓缓为他分解道：“一者，他要验一验自己的号召力，到底足不足以向皇上发难。”

“有道理，翻开史书，从指鹿为马到曹操逼宫，权臣们最爱干的就是突然袭击。”金幼孜点头道。

“嗯，二来，他是在向皇上示威，希望皇上能就范。”杨士奇继续说道：“我感觉，他这次只是小试牛刀，下次可就要动真格的了。”

“嗯。”金幼孜脸色变得很是难看道：“这么说，皇上不向他低头，他就会继续闹下去？”

“开弓没有回头箭，那是一定的。”杨荣点点头，沉声说道：“像英国公这种人物，不动则已，一动就会坚持到底。”

“那还有第三呢？”金幼孜已经意识到失态有多严重，不由自主小声问道。

“第三，就是表演给某人看。”杨士奇淡淡道。

“他已经位极人臣，还需要向谁表忠心……”金幼孜说着，打了个冷战道：“太孙殿下！”

“不错，太孙殿下。”杨士奇缓缓点头。

“这，这，他们这是要干什么？”金幼孜震惊得瞠目结舌。

房间里，三人陷入长久的沉默。

好一会儿，金幼孜才重重捶一下脑袋道：“我真是没用，要是把王贤弄回来，张辅岂敢如此嚣张？！”

“别自责了，换了谁去都请不回他来。”杨荣说了句公道话道：“姓王的人在济南，但对京城的局势洞若观火，眼下他能趟这浑水？”

“哎……”金幼孜泄了气的皮球似的长叹一声，抬头看着杨荣杨士奇

道：“皇上会向英国公让步吗？”

“不会。”杨士奇沉声道：“皇上外柔内刚，不会被动摇心志。”顿一顿道：“况且，这种大是大非的问题，皇上要是做出让步，那些勋贵还不得上天？”

“看来，事态恶化在所难免了。”金幼孜满面愁苦道。

“是啊，咱们得早做准备，以免到时措手不及。”杨荣点点头，看看金幼孜道：“这几日，我们会竭力跟同僚沟通，你也别闲着，来探视你的官员肯定不少，要尽量让他们亮明立场，决不能在勋贵面前退缩！”

“是！”金幼孜点点头，这是责无旁贷的事情。

三人又商量了一阵对策，未了，杨士奇神情凝重道：“有件事我怎么也想不通。”

“什么事？”两人望向杨士奇，不知有什么事，竟然连这位智多星都想不通。

“就是张辅到底有何底气，居然能支撑他敢跟皇上撕破脸？”杨士奇满脸不解道：“按说，以他谨慎的性格，不是胜券在握，怎么可能如此不顾一切的冲在前头？”

“是啊，他身为第一公爵，地位稳如泰山，最差最差也不过是退享富贵，怎么会冒着这么大的风险跳出来折腾？”这也是金幼孜想不明白的地方。

“他一定有必胜的把握。”杨荣想到一事，目光闪烁道：“我听传闻说，先帝驾崩前，将太孙招到宫中，是有传位给他的意思。”

“看先帝驾崩后，太孙殿下的反常举止，这应该是靠谱的。”杨士奇缓缓点头，目露惊恐之色道：“莫非，太孙殿下手中有先帝遗诏不成？！”要真是那样，恐怕真要出大事了！

“怎么可能？”金幼孜大摇其头道：“以太孙殿下的性格，要是先帝真有遗诏传位于他，那是一定会拿出来的！他绝对不会把皇位让给别人！哪怕是亲爹也不行！”

“但当时有王贤在。”杨士奇轻声道：“是不是王贤给太孙的压力太大，让他不敢拿出诏书？”

“王贤再强，也是太子和太孙的臣子！”金幼孜又断然摇头道：“太孙真有诏书的话，当着群臣的面拿出来，他一点办法也没有！”

“有道理，当时太子还在山东，太孙有的是机会可以当众宣布诏书。”杨荣深以为然道：“如果太孙真有诏书的话，一定会在太子回京前拿出来！”

“也可能……”杨士奇却依然坚持自己的猜测道：“那诏书上有什么不能见光的东西……”

“什么不能见光的东西？”杨荣和金幼孜看向杨士奇。

“比如说，要杀掉王贤才能继位之类……”杨士奇不愧号称是大明第一智者，居然仅凭猜测，就触摸到了谜题的答案。

“嘶……”杨荣二人闻言不禁倒吸冷气，如果真是这样，那太孙的一切反常举动，就都可以合理解释了！“还真有这种可能！”

“要是这样的话！”杨荣被吓得冷汗直流道：“他们就不只是要让皇上改弦更张了，而是要逼皇上行武德旧事了！”武德是唐高祖李渊的年号，而李渊被迫把皇位禅让给李世民，最后在深宫中郁郁而终，这是尽人皆知的典故……

“我也只是猜测。”杨士奇见两人吓得还不轻，摇摇头，低声道：“还要看后面他们的表现，才能验证出对错来！”

“不管怎样，都得做最坏的打算了！”杨荣却沉声说道，他不如杨士奇多谋，但决断能力却强于对方，两人可谓相得益彰。“一定要把危机消灭在萌芽中！”

“那就得把张辅几个挑头的弄出京去。”金幼孜出谋献策道，可说完自己也觉着不现实道：“不过他们要真是有那种打算，肯定不会听的，反而会打草惊蛇。”

“是。”杨士奇重重点头，咬牙切齿道：“归根结底，必须把兵权抓到手！君为臣纲，是要靠兵权背书的！”

“哎……”听到‘兵权’两个字，金幼孜就一阵阵头晕，满嘴苦涩道：“这恐怕办不到……”

三人神情暗淡，再次陷入了沉默。

谁都知道兵权是皇权的保证，从朱元璋到朱棣，都是行伍出身，本身就是军中第一人，所以无须担心兵权旁落。但因为朱棣对朱高炽二十年如一日的提防警觉，使朱高炽始终无法染指兵权，只能与文官结盟，这就造成了朱高炽和军方，和将门勋贵的疏离隔阂，形同陌路。

就算朱高炽已经是皇帝，要想从将门勋贵手中把兵权拿回来，也绝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而能补上皇帝这块短板的，唯有王贤。

原本按照皇帝和大学士们的路线图，登基之后，将由王贤来掌握京中的主要兵权，震慑那些勋贵，让他们不敢铤而走险。可王贤居然跑去山东躲风头去了，让皇帝在军中彻底失语……

这时候，最稳妥的法子是对武将怀柔，徐徐图之，等到把兵权拿回来再大展拳脚，可朱高炽等不及，文官们又私心作祟，撺掇着皇帝继续按照原先的计划行事，所以才会出现今日之危局！

第一千一百五十九章出殡

“说来说去，还是绕不开姓王的……”金幼孜充满挫败地长长一叹。

“确实。”杨荣苦笑一声道：“所以还得再想办法，把他从济南请回来。”

“难啊。”金幼孜大摇其头道：“我看他是王八吃秤砣，铁了心不会来。”

“不会，他不过是想要个好价钱罢了！”杨士奇冷笑道：“他要真是铁了心不回来，干嘛要让人紧盯着京城的局势？无非是想在合适的时间，拿到最大的利益罢了。”

“什么时间？多大的利益？”金幼孜沉声问道。

“我们就要完蛋的那一刻，他才会以救世主的姿态出现。”杨士奇冷声道：“到时候，他自然予取予求。”

“我们要完蛋的那一刻？”金幼孜倒吸一口冷气，咬牙切齿道：“就不信没了他王屠户，还吃不了带毛的猪！让他等着吧！”

“……”杨荣嘴唇翕动一下，没有说话。

英国公府。

勋贵们以拜年为名，齐聚张辅家中。与金幼孜等人愁云惨淡截然相反，勋贵们的脸上全都兴奋无比。他们还沉浸在昨日张辅带来的亢奋中。

“公爷，您真是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呀！”

“哈哈就是，公爷一发威，皇上也只有缩头的份！”

“这下看他们还敢再胡来！”

张辅面上却没有半分得色，沉静似水道：“本公也是迫不得已，若非皇上倒行逆施到了这种地步，我是绝对不会说出那种话来的。”

“就是，皇上实在太过分了！也幸亏有公爷在，不然咱们一点办法都没有。”勋贵们却依然谀词如潮，听的英国公皱眉不已。

张輓见状，清了清嗓子，高声道：“诸位不要高兴得太早，皇上还什么都没答应呢。咱们得再接再厉！”

“不错。”张辅点点头，沉声道：“既然已经迈出这一步，咱们便没有回头路了，不能让皇上让步，咱们就全都得遭殃。”

“公爷和侯爷说的是，咱们早就豁出去了！”勋贵们义愤填膺地嚷嚷道：“宁肯站着死，也绝不跪着生！”

“公爷，您发话吧，咱们该怎么干？上刀山下火海，爷们们绝不皱一下眉头！”

“好，军心可用！”张辅目光扫过一众勋贵，沉声说道：“本公近日将谋划一件大事，诸位到时全力配合本公即可！”

“我等必效死力！”勋贵们轰然应诺。

待勋贵们散去，大厅中只剩下张辅和张輶兄弟俩。张辅一改在人前信心满满的样子，神情忧虑道：“你可亲眼看到，太孙手中的遗诏了？”

“太孙确实有遗诏，但他十分小心，只拿在手中给我看了一眼。”张輶回忆着当日的画面，缓缓说道：“不过还是能断定，那遗诏确实是真的，而且明白无误地写着，传位给太孙而不是太子。”说着奇怪地看一眼兄长道：“大哥不是问过一次了吗？”

“我是百思不得其解，太孙既然有传位遗诏在手，为什么不早拿出来？”张辅眉头紧皱成个‘川’字。

“我也问过殿下，他的说法是，当时想的是，如果自己越过父亲登基，那让太子该如何自处？自己就是当上皇帝，也会被人指责不孝。”张輶答道：“所以他没有一早拿出来，是现在看到太子一登基就把先帝全盘否定，要将我大明的立国之基彻底毁掉，才深感后悔，要改正自己的错误。”

“这种说法，倒也解释得通。”张辅手指在桌面轻叩，沉吟道：“但是以你看来，太孙殿下是那般忠孝纯良之辈吗？”

“说实话，不像……”张輶挠挠头，实话实说。他看看兄长，问道：“那以大哥之见，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想不通。”张辅摇摇头，叹气道：“算了，事到如今，多想无益。”

“是啊，咱们是被皇上逼到悬崖边，就算没有这道遗诏，该干还得干！”张輶点点头，恨声说道。

“嗯，那件事，你要仔细处置，千万不能出一点差池。”张辅点点头，嘱咐兄弟道。

“大哥放心，我会小心的。”张輓满口应下。

转眼到了正月十八，这天是大行皇帝灵柩移出皇宫，到长陵安厝的日子。

长陵是永乐皇帝生前为自己选定的吉壤，永乐五年，徐皇后去世后，朱棣便让人去北京而不是在南京选择陵址。显然从一开始，朱棣就下定决心迁都北京，不和自己老爹死后相见。

后来，风水大师便在昌平选定了一块风水宝地，据说山前有龙虎，西北朝天门，乃是全国最佳的龙脉所在。永乐七年，朱棣便在昌平万寿山开始修建自己的长陵。自古以来为皇帝修陵寝就是最劳民伤财的，以永乐皇帝好大喜功的性格，自然更是如此。长陵工程之浩繁，用料之严格，都是历朝历代所仅见的。动用了全国的人力物力，一直到朱棣驾崩，也仅完成了地宫部分，地上建筑仍然还需数年才能竣工。

但朱高炽登基后厉行节约，削减国用，这耗资巨大、工期绵长的长陵工程自然首当其冲，费用被削减到极点，工匠被大量遣散，剩余工程仅仅半年就草草完工，然后一刻不停，就要将永乐皇帝的灵柩送进去下葬。

自然，这又成了勋贵们眼中，皇帝不可饶恕的罪过之一。

十八日这天一早，皇帝身着素服，到大行皇帝的灵堂前行启灵礼。奠酒举哀后，太监撤去几筵，哀乐声中，皇帝目送着大行皇帝的梓宫离开灵堂，在一百二十八名锦衣卫所抬的‘大杠’上安放稳妥。

然后，皇帝和皇子们到西苑门口，率领公卿大臣、文武百官跪地等候大行皇帝的灵柩，在全副仪仗引导下，缓缓来到西苑门。

哀乐阵阵，纸钱漫天，皇帝和他的大臣放声痛哭，目送着灵柩出了宫门。然后皇帝登上黑布轿，皇子和公卿大臣手捧纸钱，步行跟在灵柩后，一边哭号，一边撒着纸钱。

送葬的队伍出了皇城，大街两侧早被禁军戒严，在禁军将士搭成的人墙外，是连成长龙的香案，京城的百姓披麻戴孝，跪地痛哭，为大行皇帝送葬。

看着眼前的满街白幡，听着耳边震天的哭声，黑布轿里的皇帝面色十分难看。

紧跟着轿子的几位大学士，一边撒着纸钱，一边神情凝重地低声说话。

“想不到，会有这么多百姓来送先帝。”黄淮惊叹道。

“人死为大，何况先帝在北京百姓心中的地位向来很高，不然也不会迁都北京了。”杨溥低声道。

听了两人的对话，金幼孜却冷笑起来。黄淮见状不爽道：“怎么，说的不对吗？”

“你们也太天真了。”金幼孜冷声道：“今日这一出，没有那些勋贵暗中煽动，我的‘金’字倒过来写。”

“你是说，勋贵们煽动百姓上街送葬？”黄淮顾不上理会金幼孜的讽刺，震惊地看着他。

“当然。”金幼孜斩钉截铁道。

“他们想干什么？”杨溥皱眉道：“这样除了恶心皇上，并没有什么用处。”

“这……”这问题金学士可就答不上来了，只能求助地看向杨士奇。

“目前还没更多的消息。”杨士奇摇摇头，皇帝废掉东厂锦衣卫，固然让文官们人心大快，可也变成了聋子和瞎子，很难摸清勋贵们的举动，十分被动。

杨荣回头看看紧紧跟在朱瞻基身后的勋贵们，神情忧虑地叹息道：“我有种不祥的预感，这帮家伙今日恐怕要闹事……”

“唉，静观其变吧。”几位大学士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这种无力感实在太挫败了。

出殡的队伍顺利地出了京城，送葬的百姓才渐渐稀少起来，勋贵们并没有如杨荣担心的那样闹事，让皇帝和大学士松了口气。

京城距离长陵七十里，快马一日可跑个来回，但抬着沉重的梓宫，送葬的队伍可没那么快，需要两天时间才能抵达万寿山。

当晚，队伍在途中行宫过夜，皇帝和大学士再度把心提到嗓子眼，直到柳升禀报，他所率的三大营，已经将行宫保卫得固若金汤。还有莫问等人率上直卫两万兵马在行宫外盘踞，以备不测。朱高炽和他的大学士们这才想起，已经一天没吃饭，肚子饿得咕咕直叫了！

简单用过晚膳，皇帝安寝，大学士们退出寝宫，看着殿外林立的精锐甲

士，不禁生出几分安全感，暗道有这些军队保护，量那些勋贵也不敢造次，除非他们真要造反。

只可惜，柳升也好，莫问也罢，都是王贤的人，这份安全感要大打折扣。

“还是要尽早把军队掌握在自己手中，这样心里才能踏实。”金幼孜沉声说道。

“一切都等灵柩下葬后再说，安厝之后，状况会好很多。”杨士奇叹了口气，朱棣一日不下葬，他的气场就笼罩在所有人心头一日。只有彻底埋葬了这位大帝，一切才会大不一样。

“那些勋贵倒是出乎意料的老实，也许是咱们想多了。”金幼孜乐观笑道。

“但愿吧……”杨荣叹道：“明日还有一天，平安过去了才能彻底松口气。”

第一千一百六十章哭陵

一夜无事。翌日清晨，太子在大行皇帝灵柩前再行启灵礼，重复昨日的一套繁文礼节后，队伍重新上路。

当天晌午，队伍终于抵达万寿山，这山脉果然是块一等一的风水宝地，东、北、西三面群山环绕，南边开阔无阻，整片山脉就像一座虎踞龙腾的大庭院。院子尽头，有一对小山把门，左边称为龙山，右边称为虎山。

龙虎二山遥遥相对，中点处矗立一座宏伟的大红门，这里便是皇陵的正门。队伍到了大红门前，所有人等一律下轿、下马，步行入内，连朱高炽也不例外。

早有守卫陵寝的将领和打前站的官员，在大红门前恭候皇帝一行人的到来。文武官员引导着皇帝、皇子和一众公卿从大红门进入陵区，沿着青石长阶走上感恩殿，这是皇帝前来祭陵的驻蹕之地。

朱高炽和他的儿子们要在感恩殿沐浴更衣，洗去一路的风尘，换上干净的祭服，然后到长陵送大行皇帝最后一程。

大行皇帝的梓宫则通过青石长阶，先入长陵，在神道前暂放，等待皇帝一行人的到来。

一个时辰后，吉时将至，鸿胪寺官员请皇帝移驾长陵，朱高炽便在朱瞻基等人的簇拥下，神情肃穆地入了长陵大门，在祔恩殿磕了头、上了香，然后来到神道前。

此时，地宫的陵门已经敞开，数百名僧人诵念着佛经，香烛的烟火把天空都染成了灰白色。

朱高炽跪在梓宫前，给大行皇帝上了最后一次香，又酹酒致奠，礼部官员便高唱道：“吉时已到！恭送大行皇帝入冥宫！”

这一声就像发令枪，立时引得皇帝放声痛哭起来，皇子和公卿大臣也跟着放声痛哭起来，哭声震野，惊起无数昏鸦！

震天哭声中，一百二十八位锦衣卫迈步上前，肩膀齐刷刷顶住一根根杠子，领头的锦衣卫一声低喝，所有人一起用力，想要抬起大行皇帝的梓宫！这样的动作，这一百多位锦衣卫不知演练过多少次，大行皇帝的灵柩就是他们一步步从京城抬到长陵的。按说，不应该有任何意外才是。

然而，意外却偏偏发生了——那一百二十八位精选出来、个个力大无比

的锦衣卫，使出全身的气力，那灵柩居然纹丝不动！

“嘿……”锦衣卫们一个个涨得面色血红、全身青筋暴起，把吃奶的气力都使出来，可那灵柩就像生了根一样，依旧纹丝不动！

在那里忘情号丧的一众君臣，也发现了异常，哭声渐渐参差不齐。大臣们偷眼望着这诡异的一幕，忍不住交头接耳起来：

“怎么回事？棺材抬不起来了？”

“吓！乡野村夫身上才会发生的怪事，怎么会发生在大行皇帝身上？”

“这么多和尚道士都是摆设么？”

“据说死者怨气太重，黑气沉棺。莫非大行皇帝有什么心结不成？”

听着大臣们嗡嗡的交头接耳声，张輶等人忍不住得意地微笑，但在张辅严厉的目光扫视下，他们赶紧乖乖低下头，以免被人看出端倪。

几位大学士的心都沉到谷底，看着皇帝那铁青的脸色，他们心中沉痛的悲鸣，求遍满天神佛也没有用，在最后一刻，麻烦还是发生了！

而且还是个天大的麻烦！

来不及细想，杨荣沉声吩咐那束手无策的锦衣卫指挥使：“愣着干什么，赶紧加派人手呀！”

“哦，是！”那指挥使如梦方醒，赶紧又派了一百人上前帮忙抬棺。

一百名锦衣卫加入进去，二百多人簇拥在庞大的灵柩周围，挤得水泄不通，哪里还有什么皇家体面可言？

不过这时候，也只求能把灵柩抬起来，还管什么体面不体面？

所有人大气都不喘，瞪大双眼，紧紧盯着那些拼命抬棺的锦衣卫。

然而，那梓宫就是纹丝不动……

“给我用力！”那锦衣卫指挥使已经快要疯了，顾不得眼下是什么场合，嘶声咆哮起来：“再抬不起来，都去死吧！”

“啊！啊！啊！”二百多锦衣卫爆发出野兽般的嘶嚎声，用尽所有的气力，拼命上抬！

‘啪！啪！啪！’大杠上的牛皮绳索终于承受不住，纷纷断裂！

“哎哟！”锦衣卫们猝不及防，天女散花一般，齐刷刷摔倒在地，不少人头破血流。

而那巨大的楠木棺槨，依然牢牢地钉在地上，没有移动哪怕分毫……

广场上的气氛凝滞极了，所有人目光发直地看着这诡异的一幕，大张着嘴巴，满心的惶恐。

就连朱高炽也不可遏制地喘起了粗气，不知是不是真的大行皇帝显灵了？

“大行皇帝显圣了！”这时，不知谁带头高叫了一声，勋贵们便一起高声大喊：“大行皇帝显圣了！”

“先帝啊……”高喊声很快被撕心裂肺的痛哭声掩盖，放声哭喊道：“臣等不忠不孝，让您含恨九泉，死不瞑目！”

“先帝啊，臣等该死！”一些白发苍苍的老者捶胸顿足，以头拄地，悲愤自责道：“您一驾崩就忘了您的恩德，只知道苟且自保，实在是太该死了！”

“先帝，臣等这就以死谢罪！”一些年迈的勋贵哭喊着，就朝朱棣的棺材冲去，要撞死在大行皇帝的梓宫前。

幸好，梓宫周围满是锦衣卫，赶紧把这些老家伙架住，才没有在重蹈薛禄的覆辙。

这时候，长陵内混乱至极，哭喊声、叫骂声纷乱不堪，哪里还能看出一丝皇家葬礼的影子？

“都安静！”此时此刻，蹇义自觉应该站出来，维持一下秩序：“又哭又闹，成何体统？”

“不错！”杨士奇马上跟着开口，大声说道：“此事必有蹊跷，大家少安毋躁，待我等查明真相再说！”

“杨士奇！你还敢叫嚣！”朱勇等人哪吃他这套，登时站起身来，厉声喝道：“都是你们这些奸臣进献谗言，拐带的皇上倒行逆施，才会激怒了大行皇帝！”

“就是，杀了你们这些谗臣，天下才会太平！”王通等人马上附和，要吃

人一样扑向杨士奇等人。

“锦衣卫，快护驾！”杨士奇见状不好赶忙大喊。

锦衣卫赶紧挡在双方中间，才避免了杨士奇等人被愤怒的勋贵生吞活剥。不过百密一疏，大学士们还是免不了吃一些拳脚。

“放肆！”朱高炽终于忍无可忍，起身咆哮一声：“你们要造反是吗？！”

皇帝的怒火还是有些威慑力的，勋贵们的气焰登时为之一窒，场中安静了不少。

杨士奇等人悬着的心刚放下一半，便听一声中气十足的悲鸣：“皇上，到现在您还看不明白，我们才是忠的。杨士奇他们就像齐泰、黄子澄、方孝孺之于建文帝，满口忠孝节义，实则是祸国殃民、败坏江山的大奸大恶！”

这声音是英国公张辅发出的。

登时，勋贵们的气焰再度高涨，纷纷高声叫嚷道：“觉悟吧，皇上，您真要让大行皇帝死不瞑目吗？！”

朱高炽双目怒火熊熊，死死盯着排众而出的张辅，咬牙切齿道：“以你英国公的智慧，难道看不出我大明已经到了生死存亡之秋？朕和大学士们鞠躬尽瘁，不过在挽社稷于即倒，救黎民于倒悬而已！”

“回皇上，臣真的看不出来！”张辅毫不退缩地看着朱高炽道：“在臣等看来，先帝乃文治武功盖绝古今的千古一帝！”说着他朝朱棣的灵柩一拱手，朗声说道：“先帝起兵靖难，结束建文乱政，将大明重归一统！又数度亲征蒙古，收复安南，并于东北设奴儿干都司，在西北置哈密卫，在西南置大古刺、底马撒、底兀刺等宣慰司，又设贵州承宣布政使司，使我大明版图强大巩固，远胜太祖时代！”

“先帝还多次派郑和下西洋，引得万邦来朝！又命人编修《永乐大典》，缔造前所未有的文治巅峰！先帝还疏浚大运河，迁都北京，以天子守国门！为万世开太平！历朝历代皇帝都无法企及！如果这都称不上永乐盛世，微臣真不知三皇以来、五帝以降，还有哪段敢称盛世？！”

张辅历数着朱棣的丰功伟绩，听得勋贵们血脉贲张，分外怀念那美好的永乐年间，对朱高炽和他的大学士们，愈加恨之入骨！

“皇上啊，您身边那些谗臣，这样无视先帝的功绩，把盛世诽谤成末世，到底是何居心？”张辅双目通红，悲愤无比地质问皇帝道：“微臣只能想到一种可能——他们是潜伏在朝廷中的建文余孽，目的是要替建文报仇，颠覆先

帝创下的基业！”

“说得太好啦！”众勋贵没人声地击节叫好：“他们就是建文余孽，我们要清君侧！”

“对！清君侧！清君侧！”

“一派胡言！”杨士奇等人又惊又怒，奋力反驳道：“我等和建文帝没有丝毫瓜葛！”

“那大行皇帝尸骨未寒，你们为何就急着给建文贼子平反？！”张辅却不慌不忙地质问道。

一句话就把杨士奇等人给憋住了，他们没法说，给建文旧臣平反是皇帝自己的主意……

“那是朕的主张，与大学士们无关。”朱高炽却坦然说道。

第一千一百六十一章围殴

“那是朕的主张，与大学士们无关。”朱高炽沉声说道，将责任揽到自己身上。

“皇上，您要包庇他们到什么时候？！”张辅却表示坚决不相信道：“打死为臣也不相信是您的主意！”顿一顿，他死死盯着皇帝，厉声喝道：“大行皇帝尸骨未寒，就把建文贼子尽数平反，如果齐泰、黄子澄、方孝孺那些人不是乱臣贼子，难道大行皇帝是乱臣贼子不成？”

“如果大行皇帝是乱臣贼子，那继承大行皇帝皇位的皇上又是什么？！”说着他再次提高声调，甚至动用了内力，震得朱高炽等人两耳生疼道：“皇上啊，圣人云‘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道，可谓孝矣’！您这都做了些什么啊？！”

“你，你……”朱高炽怒视着张辅，居然无言以对。

虽然他已经是皇帝，但在朱棣的棺椁前，面对着高举着纲常大义的公卿勋贵，朱高炽还是感到那样的无助……

朱高炽看了看身边的杨士奇等人，见他们仍在奋力慷慨陈词，勋贵们却直接置若罔闻。到了这种剑拔弩张的时刻，说话是要凭实力的，没有实力做背书的嘴炮，说的再天花乱坠，也会被当成空气……

“皇上，请在先帝面前承认错误，杀掉乱国之贼，保证无改父道，以慰先帝之心！”张辅的话正好相反，不管多么蛮横无理，谁也不敢漏掉一个字，不敢不仔细寻思每一个字，不敢不慎重做出回应，因为他代表的是勋贵、是军方，是可以撼动皇位的力量！

张辅说完，长陵中一片死寂，所有人屏息凝神，甚至忘了呼吸，心中只剩下触目惊心的两个字——逼宫！

勋贵们要让皇帝在永乐皇帝的棺椁前承认错误，杀掉‘祸国乱政’的大学士，回到永乐朝的老路！

刹那间，人们仿佛回到二十多年前，先帝和建文帝对峙的年代，虽然眼下并没有战争，但是一切的一切何其相似？建文和他的文官们推行改革，触犯了藩王和勋贵们的利益，引得朱棣起兵靖难，推翻了建文帝的文官政权。

如今，洪熙皇帝再次倚重文官，大刀阔斧地厉行改革，再次严重地触犯了权贵们的利益，引发了权贵们激烈的反弹，先是薛禄死谏，然后张辅闹宴，最终升级到了今天的哭陵事件，君臣剑拔弩张，如果再没有一方做出让

步，好不容易度过乱局的大明朝，必将再度陷入混乱和纷争！

不知不觉天色阴暗，滚滚乌云将长陵笼罩其中，山雨欲来。

广场上，君臣的对峙仍在继续，张辅等人已经图穷匕见，自然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

而朱高炽这边，自然也绝对不会让步。且不说勋贵们的要求太过无理蛮横，单说今日这出哭陵逼宫的戏码演出来，洪熙皇帝就绝对不能退让，否则这大明朝就要换人当家了！

然而朱高炽也不敢轻举妄动！因为朱棣的梓宫发生了异常，已经严重动摇了他这个皇帝的威信，这从周边锦衣卫将士那犹疑的神情就能看出端倪。而且守卫长陵的军队归属于勋贵领导。谁也不知道一旦动武，会是什么样的结果？

所以双方只能这样，痛苦地僵持着、对峙着，就看谁先顶不住，做出让步。

这时，老天爷好像看不下去了。北风呼啸而起，山谷中气温骤降，天空开始飘起了冰冷刺骨的雨夹雪。

“皇上啊！您看到了吧！”天象的变化让苦撑的勋贵们倍感鼓舞，纷纷叫嚣起来：“这是上天震怒，先帝显灵啦，不要再执迷不悟啦！”

“先帝啊，您放心，臣等豁上一切，也要为您讨回这个公道！”更有勋贵跪地举臂，癫狂地大呼大叫，气势上完全压倒了皇帝和文官一方。

此情此景，朱高炽和他的文官们只能沉默硬撑。但这是风雪交加的数九寒冬，硬撑又能撑多久？

皇帝和文官们穿着单薄的祭服，很快便冻得瑟瑟发抖，起先还兀自强撑，但风越吹越猛，刀子一般割在人的身上和脸上，雨雪也越下越大，君臣浑身湿透，衣裳又在寒风中结冰，全都成了冰棍。

那些勋贵虽然穿的也很单薄，但他们有功夫在身，滴水成冰的日子也从来只穿单衣，而且此刻一个个热血沸腾，哪里在乎这点寒冷？

只见孱弱的文官们一个个脸色青紫，牙齿打颤，蹇义这样的年老体弱者更是支撑不住，扑通扑通相继昏倒在地……

“赶紧把他们扶到屋里暖和暖和！”一直沉默不语的柳升，终于开口发话了。

锦衣卫赶紧将昏倒的老臣搀扶起来，抬出广场。柳升又转向朱高炽道：“皇上，天马上就黑了，风雪也越来越大，今日不宜安厝先帝，还是等来日天晴了再说吧。”

朱高炽内力深厚，并不畏惧这点风寒，但他的嘴唇一片青紫，脸色却煞白煞白，似乎有旧疾发作的迹象。事实上，他已经说不出话来了，只是强撑着站在那里而已。

听到柳升的话，皇帝关切地看一眼杨士奇等人，柳升沉声道：“皇上放心，微臣尽力保护他们就是。”朱高炽这才放心地点了点头，一旁的太监赶忙扶住他，将皇帝送入黑布轿，抬回了感恩殿。

见到皇帝离开，杨士奇等人知道此地不宜久留，也想脚底抹油，但勋贵们哪肯放他们离去？

“别让他们跑了！”有人招呼一声，众勋贵便呼啦一下，蜂拥而上，拦住一众文官，就要大打出手！

锦衣卫赶紧挡在文官们身前，想要分开两方人，可勋贵们都是有功夫的，此刻又有怒气加成，一个个力大如牛。地上的雨雪又结了冰，锦衣卫将士被推得东倒西歪，扑通扑通滑倒在地，还连累着不少文官被纷纷带倒在地。

勋贵们见状大喜，饿虎扑食一般冲上去，逮住一个文官就往死里打！文官们那小身子骨哪经得起他们的三拳两脚，转眼间，不少人脑袋开花、筋骨折断……这还是锦衣卫死命地抱住勋贵们，不知替文官们挨了多少拳脚的结果。

朱勇等人没有加入混战，倒不是他们自持身份，不肯在泥泞的地上厮打，而是他们的目标不是那些普通文官。

朱勇等人要找的是杨士奇几个，不把这几个罪魁祸首弄死在这长陵中，简直对不起这天时地利人和的一场！

然而让朱勇等人意想不到的，杨士奇几个竟像泥鳅一样滑不溜手，在混乱的人群中钻来钻去，一不留神就失去他们的身影。等朱勇好不容易发现他们，带人拼命挤过去，杨士奇几个却又蹿溜一下，消失在乱成一团的人群中。

这全靠杨士奇亡命天涯十多年的江湖经验，虽然杨荣金幼孜时常取笑他这段经历，但这种危急时候，杨士奇这方面的本事就体现出来了，他总能带着两人找到人群中的缝隙，时刻保持移动状态，而且总可以利用人群，消失

在敌人的视线中，让朱勇等人很难锁定。

有几次，朱勇等人已经扑到三人近前，只见杨士奇拉过几个文官，猛地朝朱勇等人推过去，等朱勇将挡道的文官打飞，杨士奇几个已经再度钻入人群，逃之夭夭了……

当然，逃跑过程中免不了被误伤，杨士奇三人早就鼻青脸肿，不过只要能逃出生天，三人就谢天谢地了……

杨士奇并不是漫无目的逃窜，他兜兜转转，一直朝冷眼旁观的柳升逼近。

柳升答应皇帝保护文官们的安全，而且他也派了锦衣卫尽力保护文官们，只是他不许锦衣卫使用武器，也不肯投入更多的兵力，让人不得不怀疑，他保护文官们的诚心到底有几分？

不过无论如何，他仍然是场中唯一的救星，只有到他身边去，才能保证安全。柳升就是再敷衍，也不可能任由勋贵们在他跟前行凶吧？

但杨士奇也很清楚，一旦被勋贵们察觉出他的意图，提前掐断他的去路，也绝对不用指望柳升会派人抢救。

所以杨士奇才拼命地迂回，既要掩盖自己的真实目的，又要渐渐接近柳升。终于，在经过艰苦的周折后，他看到了一条通向柳升的道路，双方距离十来丈远，中间没有任何实质性的阻拦！

“不绕啦！冲过去！”杨士奇气喘吁吁地嘶吼一声，头也不回地朝柳升奔去。

杨荣和金幼孜闻命，也鼓起最后的力气，跟着杨士奇拼命往前跑。

朱勇等人终于察觉到他们的意图，大骂三人狡猾，气急败坏地追上去。但是他们中间还隔着不少人，这种追逐多半是徒劳的……

朱勇等人沮丧的目光中，杨士奇三人顺利地冲出人群，进入了开阔地带。此刻，三人和柳升之间再无半点阻拦，只要拼命跑过去就能逃出生天！

然而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杨士奇三人突然脚下打滑，狼狈地摔倒在地！

三人挣扎着爬起来，想再往前跑，却又趑趄着险些再次摔倒。

原来，他们和柳升之间这片开阔地，因为无人践踏，雨雪迅速凝结，已

经结出了完整的一层冰。

第一千一百六十二章死道友

看到杨士奇三人在冰上趑趄前行的狼狈样子，朱勇等人狂喜不已，忙奋力排众而出，也追到了开阔处。

朱勇他们都是练过梅花桩的，平衡能力自然远胜杨士奇等人，上了冰层之后，虽不说如履平地，但前进的速度明显快过三人不少。

杨士奇三人手脚并用，拼命向前，但仍然转眼就被追上了一大截。杨士奇看看前方，距离柳升还有三丈距离，再回头看看，登时魂飞魄散，只见冲在最前头的敌人已经距离不到一丈了！

这样下去，三人一定会在接近柳升之前，被朱勇等人捉住！

必须要做出决断了，杨士奇用余光看看，踉踉跄跄跟在自己左右的杨荣和金幼孜，把心一横，摆出个要摔倒的姿势，一条左腿在冰面上一滑，从金幼孜身后十分隐蔽地勾了他的脚后跟一下。金幼孜毫无提防，被狠狠绊了一跤，仰面摔倒在冰面上！

金幼孜这下摔得极狠，打着横朝后方滚去，正好挡在朱勇等人的去路上。朱勇等人正全力奔跑，猝不及防之下，被绊倒了两三个，其余人勉强跳起躲避，落地时却也失去了平衡，待他们奋力摆正方向，再想追赶时，却见杨荣和杨士奇已经冲出了结冰区域。

一冲出结冰区，杨荣和杨士奇只觉脚下重新有根，步伐也恢复了稳定。两人大喜过望，使出吃奶的力气，冲刺到了柳升跟前，进入了安全地带。

一进入安全地带，两人立马瘫倒在地，拉风箱似的喘着粗气，脸上却全是死里逃生的庆幸。杨荣感激地看看杨士奇，再转头想看看金幼孜，这才突然发现身边没有后者的影子！

杨荣猛地坐起来，向来处望去，登时目眦欲裂——只见金幼孜不知何故，依然留在冰层上，已经落入了朱勇等人的魔掌！

朱勇他们将全部的火气都撒在了金幼孜身上，围着他拳打脚踢，每一下都用尽全力！

可怜身子骨孱弱的金学士，连惨叫都没来得及，就被殴打得昏死过去……

杨荣下意识起身，想要回去拯救金幼孜，却被杨士奇一把拉住。杨荣怒道：“放开我！”

“凭你我折回去，只不过枉送两条性命……”杨士奇冷冷说道，杨荣却没他那么冷静，依然挣扎着要回去救人。

“侯爷，请立即把金学士救回来！”杨士奇一面死死拉住杨荣，一面转向柳升，无比恳切道：“内阁将对侯爷感恩不尽！”杨荣也一下子僵住了，求助地看着柳升，他也知道指望柳升才是正道。

柳升一直冷漠地看着场中的斗殴，包括金幼孜的状况，自然也一直在他眼中。听了杨士奇的话，柳升好一会才低下头，神情怪异地看着杨士奇，冷冷道：“本侯没有替别人擦屁股的习惯。”

杨士奇刚要再说话，却听柳升大有深意地说道：“你们这些文官最恶心的地方，就是当了婊子还想着立牌坊。”

杨士奇嘴角抽动一下，什么话也不说了。他岂能还不明白，柳升已经看到他陷害金幼孜的小动作了？

杨荣不明所以，还在苦苦哀求柳升：“侯爷，您不是跟皇上保证过，要保护我们的安全吗？快救救金学士他们吧。”

柳升不为所动，看一眼场中渐渐平息的斗殴，淡淡道：“若无本侯尽力相救，你们这些人恐怕一个也跑不了……”

柳升说的是实话，锦衣卫组成一个圆形的阵型，将救下来的文官护在圆心处。此时，已经有一百多名文官获救，勋贵们找不到目标，也就只能消停下来了。

“快救救金学士吧，他已经不行了！”杨荣此刻眼里却只有金幼孜。

“总要给勋贵们出出气吧。”柳升却轻声说道：“何况金学士发过誓，这辈子不再和镇国公沾上半点关系。”说着他轻蔑地一笑道：“恐怕金学士也不愿让我们这些镇国公的走狗搭救。”

杨荣还要再央求，一旁的杨士奇却声音低沉道：“算了勉仁，来不及了。”

杨荣回头一看，只见朱勇等人已经丢下金幼孜，得意洋洋地离开。

金幼孜的肢体呈怪异的形态，倒在冰面上一动不动，冰面已经被他的血染红了……

“幼孜……”杨荣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哀鸣。

深夜，感恩殿，朱高炽病倒了，他本来身子就不好，今日彻底勾起了宿疾，躺在冰冷的大殿中，全身却烫得像炭块一样，整个人神志不清。

朱瞻基和朱瞻垞兄弟俩在皇帝床前伺候，看到父皇病成这样，朱瞻垞心里焦急，怒气冲冲朝太监骂道：“你们是怎么搞的？弄得这里头和冰窟窿似的！”

太监也是满腹委屈，原本按计划，安厝先帝之后，洪熙皇帝便会离开万寿山，不在皇陵过夜。谁想到，安厝居然出了变故，先帝的灵柩抬不起来，勋贵们趁机哭陵闹事，逼迫皇帝认错，结果皇帝又气又急，居然一下子病倒了，只能在感恩殿住下。

这感恩殿只是皇帝们来祭陵时的歇脚之地，并没有安设地龙，而皇帝这病最怕烟气，又不能用炭盆取暖，简直要为难死这些太监。

但不管有多大的委屈，做奴才的不能跟主子顶嘴，不然又是更大的罪过，太监们只能任由朱瞻垞骂，默默地承受。

还是朱瞻基说了句公道话：“行了，老二。事出突然，谁都没想到，就别难为他们了，给父皇多盖几床被子就是了。”

“哼……”朱瞻垞如今已是二十多岁，再不是当年跟在太孙屁股后面的小屁孩啦。父皇和兄长的隔阂，他都看在眼里，大哥至今没有被封为太子，让他生出一线前所未有的念头，对朱瞻基的态度，也起了微妙的变化。

朱瞻垞刚想问问，大哥是不是盼着父皇病情恶化下去。朱高炽突然呻吟一声，睁开了眼睛。

兄弟俩赶忙把目光转回父皇身上，朱瞻垞更是扑到朱高炽的床前，眼含泪水道：“父皇，您终于醒了！可把儿臣担心死了！”

对朱瞻垞拙略的表演，朱瞻基只能嗤之以鼻，昔日的骄傲不容许他俯下身子，和自己的弟弟争宠吃醋。这种念头只要涌出来，就恶心得他想要呕吐。

“放心，朕死不了……”朱高炽头痛欲裂，但挂念着长陵之事，坚持问道：“朕昏过去之后，那些勋贵没有闹事吧？”

“这……”朱瞻垞不知该如何作答了。他有心如实作答，又怕害父皇病情恶化，还怕会得罪了勋贵，只能支吾着说不出话来。

朱瞻基投去轻蔑的一瞥，还真是虎落平阳被犬欺，就连这种刚断奶的货

色，居然都敢跳出来跟自己争。

“回父皇。”朱瞻基神态自若地回答道：“您离开之后，勋贵们和文官们起了一些冲突，双方发生了身体接触，后来事态不可控制，死了几个人，还伤了一些……”

“什么？！”朱高炽震惊得坐了起来，高声叫道：“传大学士！”

朱瞻基微不可察地耸耸肩，便低眉顺目立在一旁，一言不发。

过了好一会，杨荣杨士奇还有杨溥黄淮四个从外头进来。杨溥黄淮与王贤相善，自然在一开始就被锦衣卫保护起来，毛都没伤到一根。

杨荣杨士奇一个头上缠着纱布，一个吊着胳膊，鼻青脸肿那就更不用说了。

一看到两人这副凄惨模样，朱高炽就怒火中烧，沉声问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杨荣杨士奇扑通跪在皇上面前，放声大哭起来：“皇上啊，您可得替臣等做主啊！金幼孜被他们活活打死了，臣等也险些就没逃出那些勋贵的魔掌！”

“啊！”朱高炽这才发现，金幼孜没有出现在金殿中，脑袋嗡的一声，眼前一黑，险些又要晕厥过去。

太医赶忙上前，又是针灸，又是推拿，才唤回了皇帝的阳神。朱高炽无力地靠在床头上，声音微弱道：“把经过说清楚……”

杨荣和杨士奇赶忙你一言我一语地为皇帝还原暴行现场，两人口才极佳，讲述起来栩栩如生，让听者就像亲身经历了整个经过……

那场施暴前后持续了一顿饭工夫，以勋贵们被锦衣卫控制住告终。虽然持续时间不长，但场面十分血腥，十余名官员被殴打致死，重伤的六七十人，其余的也个个挂彩，像杨荣杨士奇这样只是受了点皮外伤的幸运儿，实属凤毛麟角。

听了死伤官员的人数，朱高炽反而没那么激动了，整个人就像坠入了冰窟窿里，从头到脚，寒意透体！

见朱高炽面色苍白，似乎是被吓住了一样，杨士奇赶忙高声道：“皇上，这次的行凶事件、哭陵事件，以及之前英国公大闹宴会，是一串完整的阴谋行动，意图十分明显，就是要颠覆皇上的政权！如果不严惩不贷，彻底捣毁勋贵团伙，他们必然会变本加厉，直接发动军事政变！”顿一顿，杨士奇厉声

道：“陛下，社稷已经到了最危险的关头，退则万劫不复啊！”

第一千一百六十三章守灵

“陛下！这次绝对不能再忍让啦，退则万劫不复啊！”杨士奇厉声喝道，配上他到处是伤的狰狞面容，十分有震撼效果！

“不错，陛下，如果这次还纵容那些勋贵，朝廷将纲纪废弛，皇上的威信也将荡然无存！长此以往，国将不国啊！”杨荣也一改往日儒雅从容的做派，声嘶力竭地咆哮起来。显然金幼孜的死对他造成了莫大的刺激。

朱高炽又看向杨溥和黄淮二人，嘶声问道：“你们有什么要说的？”

“回禀皇上。”杨溥和黄淮对视一眼，前者沉声说道：“勋贵们目无君上，行凶杀害朝廷命官，当然要严惩不贷！”顿一顿，杨溥话锋一转道：“然则，眼下并不是动手的时机！”

“不错，臣也是这样看。”黄淮附和道：“万寿山远离京城，守陵军队又多是勋贵的部下，而且还不知有多少军队在昌平境内潜伏，万万不可轻举妄动，一切都等回京再从长计议！”

朱高炽微不可察地点点头，如果不是忌惮勋贵们手中的兵权，今日早些时候，勋贵们哭陵逼宫的时候，他就下令拿人了！哪还会有后来的惨剧发生？

现在，勋贵们敢肆无忌惮地打杀文官，不是彻底疯了，就是有恃无恐。而前者的可能性实在微乎其微……

一个还没有站稳脚跟的皇帝，是不敢和有恃无恐的勋贵们硬碰硬的，因为天底下最输不起的人，就是皇帝。

杨士奇不像杨荣，他没有被金幼孜的死扰乱心神，他依然保持着可贵的冷静。见朱高炽心有忌惮，不可能马上对勋贵们下手，杨士奇便改口道：“现在动手确实不保险。但皇上必须下定决心，彻底打倒那些勋贵！”

听杨士奇口气松动，朱高炽暗暗松了口气，点点头正色道：“他们已经严重越过了朕的底线，朕绝对不能饶恕他们。只是勋贵们手中有兵权，必须徐徐图之，不能操之过急，欲速则不达啊……”

“皇上英明。”杨士奇三人躬身称是，杨荣虽然不情愿，但也没有再废话。

既然大学士们都同意徐徐图之，议题自然转到如何善后上。别的事情还好说，大行皇帝的灵柩，还在长陵的神道上纹丝未动呢！一天不把那棺材抬

起来，送到地宫里埋上，朱高炽就一天离不开这鬼地方！

一想起两百多锦衣卫使出牛劲，绷断了绳子也抬不起那棺材，洪熙皇帝的脑袋就像要裂开了一样。不得不承认，那诡异无比的一幕给皇帝造成了莫大的心里压力，使他那颗磨砺多年、八风不动的圣心，居然滋生出了犹疑、恐惧，种种怯懦的情绪……

“你们说，大行皇帝的棺槨，到底是怎么回事？”一阵冷风吹过，朱高炽感觉背后寒意飕飕。“为什么就怎么也抬不起来呢？”

“皇上！子不语怪力乱神！”杨士奇满脸浩然之气，沉声回禀道：“大行皇帝的梓宫纹丝不动绝对不是什么先帝显灵，怨气太重之类！而是勋贵们在捣鬼！目的是给皇上制造压力，为哭陵制造借口！”这观点在长陵中便提出过，只是没人理会，转眼便湮没在嘈杂声中。

“哦，他们是如何捣鬼的？”朱高炽的脸色稍稍好看一些，紧紧盯着杨士奇问道。

“虽然大行皇帝的梓宫一直由锦衣卫护送，但搁置梓宫的神台，却是由守陵军队建造的，他们完全可以从动一些手脚，让大行皇帝的梓宫一放上就拿不下。”杨士奇十分笃定道：“微臣流落江湖时，在乡间见过类似的把戏，乃泼皮无赖讹诈死者家属之举。今日之事，其实也是一样本质。”

“这倒有可能。”杨荣也附和道：“在京城时，大行皇帝的灵柩停于西苑，西苑也是勋贵们的军队在把守，他们完全可以在梓宫底部进行改造。有大行皇帝的仙体在灵柩中，谁也不会检查棺材的底部。这样，等灵柩被抬到长陵，放在神台上，上下机关一咬合，自然就是铁板一块。”

虽然杨荣杨士奇都只是猜测之言，还是让朱高炽宽心不少。皇帝想一想，缓缓道：“设法检查一下大行皇帝的梓宫，是否妥当？”

朱瞻基安静地侍立在一旁，听到皇帝这句话，嘴角浮现一丝轻蔑的笑。

“恐怕不行。”黄淮摇头道：“勋贵们围在先帝的灵柩周围，说是要给先帝守灵，实则是防止有人接近大行皇帝的梓宫！”

“哼！做贼心虚！”朱瞻基冷笑一声，可惜无人理会，他只好无趣地闭上嘴。

“看来，他们是不会让人有检查的机会了。”朱高炽忧愁地揉着太阳穴，低声呻吟道：“又不能用强……”

大学士们也一筹莫展，别看杨荣杨士奇在皇帝面前叫得凶，借他们个胆

子，也不敢再跑去面对那些如狼似虎的勋贵们。

“父皇。”这时，朱瞻基开口说话了，“儿臣去试一试，看看能不能有点效果，如何？”

“你……”朱高炽将目光投向朱瞻基，这个儿子曾经光芒万丈到，连自己这个当父亲的都被掩盖其中。如今父子君臣，名分已定，自己似乎对他过于小心了。

这样一想，朱高炽的目光柔和了一些，点了点头道：“也好，你素来与他们相善，说不定他们能卖你几分面子。”

“臣遵旨。”朱瞻基恭声领命，迈步出去。

“父皇，儿臣与大哥同去。”朱瞻基身后，响起朱瞻垞的声音。

朱瞻基眉头微蹙，就听朱高炽沉声训斥道：“别添乱……”

朱瞻基的眉头舒展开来，嘴角挂起一丝轻蔑的笑。

长陵广场上，搭起了一个硕大的雨棚，为大行皇帝的灵柩和守灵的勋贵们挡风遮雪。

雨棚下，摆着一个个黄铜炭盆，炭盆中上好的银丝贡炭熊熊燃烧。炭盆上支着铁架，铁架上是一根根用铁钎穿着的羊腿，被炭火烤得滋滋冒油，油珠落在炭火上，又溅起蓝色的火苗。

勋贵们披着名贵的毛皮大氅，围在炭盆边，一边高谈阔论，一边大口喝酒大口吃肉。哪里有一点给先帝守灵的样子，说是土匪聚会还差不多。

白日里的逼宫、行凶，让他们积郁多时的怨气发泄一空，这时候人人情绪亢奋，又对未来忐忑不安，不让他们高谈阔论、喝酒吃肉是万万不行的。

所以张辅虽然看不惯，却也没有阻拦。他只是独善其身，端一碗稀饭，静静地坐在朱棣的棺木旁，谁都不理，一言不发。

旁人见他心情不好，也不敢上前触他的霉头，不过时不时，大伙都要回头看看他，所有人都很清楚，英国公才是他们的主心骨。

“大哥，喝点暖暖身子吧。”张輓将酒壶塞到张辅手中。

张辅不接，低声道：“别人我管不了，但我自己不能坏了规矩。”

“大哥，咱们今天已经坏了全天下最大的规矩，还管那么多干嘛？”张輓撇撇嘴，一脸破罐子破摔道。这也是勋贵们普遍的心理，这时候，别说杀人放火，就是扯旗造反，他们也干得出来。

“我不这么看，为兄认为，自己一直以来的所作所为都是为了维护规矩。”张辅坚决地摇摇头，沉声道：“先帝对我张家恩重如山，我不能看着皇上把他的一切都毁了……”

“说得好！”一把清越的声音响起，朱瞻基出现在张辅眼前，竖起大拇指道：“公爷这话，太讲良心了，当浮一大白！”

“殿下！”勋贵们喝得太过忘形，居然没发现朱瞻基出现在他们中间，见英国公起身相迎，赶忙纷纷支撑着起身，一个个醉态可掬。

“不要起来，继续喝你们的。”朱瞻基满脸和蔼的笑容，将身旁的王通按回原位，朗声笑道：“我不代表任何人，只代表我自己来看看大伙，谢谢你们为我皇爷爷出了口恶气！”

“哈哈哈哈！”勋贵们本以为，朱瞻基会跟他们讲一番大道理，说他们如何如何无君无父，谁曾想，他居然会说这种大快人心的话来！勋贵们顿时觉得这位太孙殿下实在太妙，比他的父皇要好上一百倍！

“这么说，殿下觉得我们打得好、哭得妙了？”王通醉醺醺地问道。

“当然打得好！当然哭得妙！”朱瞻基毫不犹豫道：“那些家伙实在太可恶，仗着我父皇撑腰，就不知道自己有几斤几两！居然妄想抹黑我皇爷爷，为建文帝招魂，实在罪不容诛！”说着他大手一挥，沉声道：“父皇那里我来力争，你们再接再厉，一定要维护大行皇帝的尊严和名誉！”

“遵命！遵命！”勋贵们像被打鸡血一样，扯着嗓子嚎起来，纷纷举起酒碗，高声道：“敬殿下！”

朱瞻基也拿起一碗酒，与他们一起痛饮。

唯一没喝酒的还是英国公，看着朱瞻基举碗痛饮的样子，他的眉头皱了起来。

不过当朱瞻基向他走来的时候，张辅的眉头自然而然地舒展开来，微微欠身道：“殿下。”

“公爷。”朱瞻基也微微欠身。

第一千一百六十四章 谋划

张辅和朱瞻基默契地一同往无人处行去，勋贵们知道他俩有话要说，都识趣地远远待在一边。

两人走到一个僻静背风处，张辅站定脚步，回头看着朱瞻基，幽幽道：“我们已经赌上一切了，殿下要是临阵退缩，可就坑惨我们了。”

“公爷放心。”朱瞻基迎着张辅的目光重重点头，斩钉截铁道：“为了皇爷爷的江山和圣名，我愿意粉身碎骨！”

“殿下……”张辅却没有收回目光，打破砂锅问到底：“您手中的遗诏，为什么不早拿出来？”

“孤已经说过，是受纲常忠孝所累……”朱瞻基解释一句，见张辅依然面无表情，显然不满意自己的回答。他叹了口气，轻声说道：“确实还有不得已的苦衷，等到诏书大白天下之日，公爷自会明白。”

“我今日就要弄个明白。”张辅却不是那么好糊弄的，黑夜中，他的两眼好似闪着寒光，看得朱瞻基心底发毛，有种无所遁形的感觉。

“这……”朱瞻基有些慌乱地想要搪塞过去，却听张辅如晴天霹雳一般喝道：“是不是和王贤有关？！”

“啊！”朱瞻基失声叫了一下，虽然很快恢复正常，但足以让张辅验证自己的猜测了！

这些日子，张辅一直被这个问题困扰着，他思来想去，最终断定只有一种可能——那就是太孙殿下在投鼠忌器！

而能让朱瞻基忌惮到，连皇位都不敢要的地步，放眼大明朝，也只有一个王贤能做到！

一旦将两者联系起来，张辅越想越觉着这就是真相了！以大明皇帝对王贤的忌惮和憎恨，以大明皇帝睚眦必报的性格，如果能够在弥留之际醒来，有精力留下指定继承人的遗诏，那么也一定不会放过王贤！

但以当时皇帝极度虚弱的状态，很可能不会直接下旨干掉王贤，而是把这个任务交给他指定的继承人，作为接受皇位的代价。

这样想来，大明皇帝很可能在传位遗诏中，加上了条件——必须杀掉王贤才能继承皇位！

而回溯朱棣驾崩当夜，谜团百出、扑朔迷离，但有一点可以确定，从赵王弑君，到太孙脱险，乃至后来的禁军勤王，所有事件的背后，都有王贤若隐若现的身影。

等到朱棣驾崩次日，王贤的人马已经完全掌控了皇城，如果还把王贤当成太孙的死党，就会对太孙手握遗诏引而不发，百思不得其解。可要是假设王贤和太孙已经互相提防，王贤的军队已经对太孙的生命造成严重威胁，就一点都不奇怪太孙为何不敢公布遗诏了。

不是不想，而是不敢，怕死而已……

和张辅对视片刻，朱瞻基心念电转。他知道，张辅已经猜到真相，并且坚信自己的判断。这时候如果自己还嘴硬的话，只会让张辅鄙视。

还有最重要的一点，张辅已经没有回头路，就算自己告诉他真相，他也只能一条道走到黑了……

转眼间，朱瞻基拿定主意，挂起一抹苦涩地笑道：“当初我只给张昺看了遗诏的一半，还有后半段内容他没有看到。公爷所料不错，皇爷爷给我皇位的条件，就是要先杀掉王贤。”说着叹了口气，两手一摊道：“谁都知道没有王贤拯救，我不知死了几次。要杀他登基，我狠不下那个心。”顿一顿，他压低声音道：“何况还不知谁杀谁？”

猜测得到印证，张辅没有愤怒，反而释然道：“果然如此……”

“那么，知道真相后，公爷何去何从？”朱瞻基看着张辅，虽然笃定张辅别无选择，他还是感到一丝紧张。

“殿下不要明知故问了。”张辅看看被染成白色的万寿山，淡淡说道：“还是想想下一步该怎么走吧？”

“自然全听公爷的吩咐！”朱瞻基并不在意张辅语气中的疏离，大喜过望道。

“首先，今日之事要妥善收尾。”张辅叹了口气道：“哭陵之后发生的事情，脱离了微臣原本的计划，勋贵们打死了文官，把好不容易争来的正当性，彻底毁掉了。”

“勋贵们也是憋屈太久，情绪难以控制……”朱瞻基轻声说道。

“最先挑头的，好像是薛桓他们几个，打起来之后，事态才无法控制……”张辅看着朱瞻基幽幽说道：“殿下有遗诏在身，好像也是薛桓告诉我

家老二的吧？”

“公爷是什么意思？”朱瞻基目光闪烁道：“莫非怀疑是我在背后捣鬼？”

“不敢。”张辅不咸不淡地摇摇头，自顾自道：“只是让他们这一捣乱，微臣的计划已经破产，想要用最小的代价达到我们的目的是不可能了。”说着他看看朱瞻基，目光中大有深意道：“殿下，您做好承担社稷的准备了吗？”

虽然张辅的语气无比平淡，朱瞻基却听得血脉贲张，重重点头道：“孤已经准备好了！”

不错，今日的勋贵行凶事件，是在朱瞻基的授意下挑起的。原因是他不满意张辅的计划，按张辅的意思，只要逼迫皇帝低头，干掉大学士，恢复永乐制度就可以了。并没有要让朱高炽下台的意思。

朱瞻基当然不能认同，他折腾来折腾去，不就是为了当皇帝？所以暗中捣鬼，破坏了张辅的计划……

眼下，十几名朝廷命官遇害，几十上百名官员受伤，皇帝就是再软弱，也必须要严惩武将，更不可能对他们让步，否则天下还有谁会把皇帝放在眼里？

朱瞻基这是将计就计，逼着勋贵们跟自己走上一条道……

“孤已经准备好了！”朱瞻基又重复一遍。

“但我们还没有准备好。”张辅叹了口气道：“我们最大的倚仗，就是殿下手中的遗诏。可遗诏一旦公布，皇上和镇国公势必会拼死一搏。”说着他看看朱瞻基道：“殿下以为我们能否战胜他们？”

“他们两人联手，我们赢不了。但分而击之，我们胜算不小。”朱瞻基沉吟道：“如今王贤自我放逐，远在山东，正是上天赐给我们的机会！”

“那依殿下之见，应该先动哪头？”张辅又问道。

“按常理说，应当先剪除羽翼爪牙，但现在这种时候，我父皇还有那些文官都指着王贤救命呢，就算爆出他弑君的铁证，他们也会视若无睹。”朱瞻基苦涩道：“我父皇和那些大学士可不是蠢货……”

“这么说，王贤是动不了的。”张辅缓缓问道：“只能先动皇上了？”

“不错，我父皇退位之后，我们将先帝遗诏大白天下，再抖出王贤杀害皇子皇孙，谋害大行皇帝的罪状，他就死路一条了。”朱瞻基点点头，杀气腾腾

道。哪里还有一丝一毫昔日的情分。

“有道理，但必须确保两件事，第一，政变时，我们的军队能控制京城，至少皇城要在我们手中。”张辅点头道：“第二，政变时，王贤必须是远离京城，毫无察觉的状态，绝不能给他提前布置的机会。”显然，王贤谋篇布局、后发制人的能力让英国公极为忌惮。

过往，不知多少大人物自以为胜券在握，却在最后时刻被王贤一举翻盘，连底裤都输了进去。英国公不想重蹈他们的覆辙，最好的办法就是利用王贤不在京城，在他不知情的状况下，快刀斩乱麻！不给他谋划的时机！

“公爷所言极是。”朱瞻基十分认同，沉声说道：“不过眼下京中局势紧张，王贤想必时时刻刻都在盯着这边，长陵这一出很快就会传到他耳边，他立即回京也有可能！”

“绝对不能让他回京！”一直稳重如山的英国公，一下子变了脸色，厉声说道：“王贤回京，万事休矣！”可见那位昔日的晚辈后生，给了堂堂大明第一国公多大的压力？

“上次金幼孜请他回京，结果碰了一鼻子灰回来。”朱瞻基轻声道：“看起来，他一点也不想给父皇和文官们当枪使、背黑锅，彻底和公爷你们撕破脸。”

“不错，镇国公是聪明人，而且十分讲义气，如有可能，微臣不希望和他成为敌人。”英国公叹了口气，幽幽说道：“不过发生了长陵这些事，他还能在济南待得住吗？”

“那就给他待下去的理由。”朱瞻基当机立断的能力，要比他的父皇出色不少。“同时减少父皇他们对他的渴求！”

“没听错的话，殿下是想让我们示弱退让？”英国公微微变了脸色。

“这只是权宜之计，只是为了让父皇他们减少危机感，不会向王贤开出天价，换他回归！”朱瞻基沉声说道：“而且恕我直言，勋贵们眼下的认识仍不统一，很多人只是想出出气，发泄一下而已。只有把他们逼上绝路，才会铁了心跟咱们干到底！”

“.....”张辅定定地看着朱瞻基，好一会才点点头，轻声道：“殿下英明.....”

“好！”得到张辅认可，朱瞻基兴奋地摩拳擦掌道：“就这么办吧！”

“时候不早了，殿下快回去吧。”张辅看看远处渐渐安静下来的众勋贵，

低声道：“至于遗诏的真相，不会有第三个人知道。”

“好！那我就放心了！”朱瞻基心中一块大石落了地。

第一千一百六十五章对策

感恩殿，朱高炽只留下杨溥和自己说话。对这位在最恶劣的年代竭力保护自己的杨师傅，朱高炽还是很相信的，至少相信他的私心会少一点。

“杨师傅。”朱高炽倚靠在枕头上，神情落寞地回忆道：“当初在潜邸时，父皇、我那些兄弟还有勋贵们，全都不怀好意，朕的日子很不好过，记得当时你安慰我说，忍辱负重，熬到当上皇帝，就没有人敢针对我了……”说着看看杨溥道：“现在，朕终于是皇帝了，但处境好像依然没有改变……”

“这个……”杨溥想了一下，缓缓摇头道：“其实是有很大的好转，至少先帝和汉王、赵王已经不在。”说着他轻声安慰皇帝道：“眼下，只不过是那些勋贵不甘心失败，最后的挣扎罢了。皇帝千万不要被这黎明前的黑夜给唬住。”

“呵呵……杨师傅还是那么会安慰人……”朱高炽的脸色好看了不少。

“微臣不过是实话实说而已。”杨溥笑笑道。

“不过这黎明前的黑夜，十分地难熬啊……”朱高炽也笑了笑，苦涩道：“勋贵、旧制、恶法，其实是三面一体，除旧制、废恶法，就一定会摧毁勋贵们的利益，也一定会引起他们的拼死反击，除非朕放弃改革，不管社稷存亡和百姓死活，否则，和他们必有一战。”

“臣等愿为皇上马前卒，肝脑涂地，在所不惜！”看到皇帝愁肠百结，杨溥热泪盈眶，满脸惭愧道：“只可惜生死相搏之时，我们这些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百无一用！”说着他提高声调，如杜鹃啼血道：“皇上，还是得把王贤给请回来啊！”

“不要这样说，这不是你们的错……”朱高炽也流着热泪，拉住杨溥的手道：“你们是治世的能臣，不是用在乱局上的材料。”说完，他却无限惆怅地叹了口气，目光不自觉的投向南方，那里是王贤所在的方向。

面对着勋贵们的逼宫，朱高炽倍感无助，倍感想念远在济南的王贤……

“皇上，这种时候不要再顾忌臣等的感受了，还要以大局为重啊！速速召王贤回京护驾吧！”比起杨荣杨士奇等人，杨溥确实要更为皇帝考虑一些。

“朕年前不是刚派金幼孜去过吗？”朱高炽无奈道：“结果王贤直接把他轰了回来。”

“按说死者为大，老臣不该说金学士的不是，但现在也顾不得那么多

了。”杨溥沉声道：“金学士等人素来对王贤戒心深沉，把他当成头号大敌，对他的提防甚至超过勋贵。这次金学士去山东请人，空口白牙，什么条件也不给，可谓毫无诚意！换了老臣也一样不会回来！恕老臣直言，恐怕当时金学士就没安什么好心，是想通过这种策略来离间皇上和镇国公的关系。”

“金学士用心不会那么险恶的……”朱高炽摇摇头，叹口气道：“不过，上次确实是朕想简单了，王贤回来，是要替朕跟勋贵们斗到底的，不给他足够的保证，他岂敢拿身家性命开玩笑？”

“皇上所言甚是。”杨溥躬身请命道：“老臣愿意再赴济南，只要皇上拿出最大的诚意，老臣就是豁出这条命去，也要把王贤请回京城。”

“那就有劳杨师傅了。”朱高炽点点头，问道：“以杨师傅之见，何谓最大的诚意？”

“王贤最大的顾虑，无非是勋贵们在军中盘根错节、根深蒂固，会让人防不胜防！”杨溥沉声道：“想要改变这种局面，唯有废除互不统属的五府兵制，恢复洪武初年的大都督府，节制天下军队！天下军队皆由大都督统帅，军中谁敢抗衡？要是当上这个大都督，王贤还有什么好顾虑的？！”

“唔……”朱高炽没想到杨溥居然抛出这么个大炸弹，一时甚至感觉不到头疼，整个人陷入沉思道：“这可是件大事，天大的事……”

“皇上，微臣已经在心中计较多日，此事绝对可以让镇国公满意。而且从根本上有利于皇上！”杨溥沉声说道：“在王贤将五军都督府拆散重建的过程中，自然会完成对勋贵将门的清洗。虽然这样会让镇国公的势力十分膨胀，但一来，他夺走了勋贵将门的利益，必然会遭到他们的记恨，使他很难得到人心，也就生不出野心。”

顿一顿，杨溥接着道：“二来跟一个人斗，总好于跟一个集团斗。等到将来陛下飞鸟尽、良弓藏的时候，王贤孤家寡人，还不是皇上想怎么安置都可以？”

“……”朱高炽目光闪烁，显然被杨溥说动了不少。但兹事体大，他很清楚一旦自己同意，将引起天翻地覆的变化。而且很难说，这种变化对自己和皇家，最终会有利还是不利……

杨溥该说的都说了，便静静侍立在一旁，等待皇帝拿定主意。

这个主意实在不好拿，朱高炽寻思了小半个时辰，依然举棋不定。直到太监进来通禀：“皇上，大殿下回来了。”朱瞻基如今依然是太孙身份，不仅他自己觉得尴尬，旁人也觉得别扭，遂不约而同改称他为大殿下。只是他们不知道，这称呼更让朱瞻基恼火。

“杨师傅先回去歇息，你说的事情让朕好好想想。”朱高炽看看杨溥，轻声道：“朕百无是处，唯有一样尚可自傲，就是看人的眼光。”他像是在对自己强调，又像是杨溥说明道：“朕绝不相信王贤会做篡国贼子，所以朕如果用他，就绝不会想着坑他。”说着，洪熙皇帝面露苦涩笑容道：“我皇家坑了他太多次，只要朕坑他一次，就再也别想得到他的忠诚了……”

“皇上用人不疑、仁者无敌。”杨溥深深一揖，躬身退下。

杨溥退下后，朱瞻基出现在感恩殿中。和杨溥的谈话耗尽了皇帝的精力，朱高炽昏昏沉沉躺在龙床上，眼看着殿顶的藻井，幽幽问道：“他们怎么说？”

“回禀父皇，勋贵们一时冲动，惹出这样的泼天大祸，已然是怕了，只希望皇上能宽恕他们的罪过……”朱瞻基看看朱高炽，并未发现皇帝的表情有什么变化，便继续道：“另外他们守着先帝的梓宫，是怕有人破坏，并非阻拦什么。父皇可以随时派人去检查……”

“哼！”朱高炽这才冷哼一声道：“恐怕，现在什么也查不出来了吧……”

“父皇要是这样认为，儿臣也没有办法。”朱瞻基别过头去，闷声道：“总之明日安厝，应该出不了岔子，儿臣幸不辱使命，父皇保重龙体，早些安寝吧。”

“你也早点歇息吧……”朱高炽微微点头，垂下眼皮。

朱瞻基看着闭上眼的父皇，双眼一眨不眨，好一会才无声地退下。

朱瞻基一走，朱高炽就睁开眼睛，他能清楚地感觉到儿子目光中的寒意，心中五味杂陈，彻夜难眠。

第二天，风停雪霁，万寿山彻骨严寒。

尽管昨日刚刚发生了哭陵闹剧和行凶惨剧，但大行皇帝的安厝礼还是得继续进行。毕竟不把老皇帝埋到土里，所有人都没法回家……

长陵中的气氛，要比昨日更像葬礼，鼻青脸肿的文官们，不用酝酿情绪就可以哭得撕心裂肺，甚至不少人直接哭晕过去。勋贵们也不遑多让，中气十足的哭声在山谷中回响不绝，震得树枝上的落雪，扑扑簌簌掉个不停。

朱高炽却感觉十分腻味，因为这帮家伙是借着先帝的葬礼哭他们自个儿。但皇帝也不得不承认，这是个发泄一下的好机会，想想自己苦熬了这么多年，终于当上了皇帝，本想着为国为民做一番事业，结果却搞得天怒人

怨，里外都不是人。洪熙皇帝就痛不欲生，也扯着嗓子大哭起来！

也不知是不是这比昨天响亮十倍的哭声，让大行皇帝终于消了怨气，总之当一百二十八名锦衣卫重新将绳索穿过大杠，然后在军官的号令下一齐向上发力时，那昨日里怎么也抬不动的金丝楠木大棺，被毫无阻碍地抬了起来！

洪熙皇帝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礼部尚书唯恐再生变故，直接跳过几个无关紧要的仪式，命人赶紧将大行皇帝的棺椁入土为安。

棺椁被锦衣卫抬入地宫，又有官兵抬入一百余口柏木棺材，里头是为永乐皇帝殉葬的太监宫嫔……本来朝野中有声音，要让徐妙锦也给先帝殉葬，但在这件事上，各方大佬十分罕见的态度一致，提议之人遭到严惩，再也没人敢提这件事……

当随葬的器物也送入地宫，工匠便放下地宫巨大的石门，然后破坏机关，开始填上封土……

叱咤风云三十年，横压世间二十载的永乐大帝，终于彻底告别了人间……

然后，洪熙皇帝和他的大臣们片刻不留，离开了长陵，离开了万寿山，归心似箭地返回京城。

所有人都清楚，长陵的纷争只是预演，真正的大战回到京城才会打响！

第一千一百六十六章檄文

返京路上，朱高炽将杨溥叫到銮舆上，对他一番面授机宜。然后杨溥便在一队锦衣卫的护送下脱离了队伍，星夜南下。

杨溥的行踪没有逃过朱瞻基和张辅的眼睛，两人立即判断出，他是被皇帝派去请王贤出山的。

“殿下觉着，杨学士此去可否成功？”张辅和朱瞻基并骑前行，在这段行军路上并不扎眼。

“刘备三顾茅庐才请出诸葛亮。”朱瞻基冷笑道：“这才第二回吧？恐怕还得无功而返。”

“哦，殿下这见解另辟蹊径，倒是很有道理。”张辅看起来心情不错，呵呵笑起来。

“我都是瞎掰的……”朱瞻基也笑起来。

说是说，做是做，俩人的手下很快脱离队伍，紧随杨溥而去……朱瞻基和张辅给他们的任务，是密切关注王贤的动向，必要时可动用所有力量，延阻王贤回京。

次日，送葬的队伍回京，更大的葬礼开始了……

一回到京城，文官们便折腾起来，为金幼孜等十余名被勋贵殴打致死的官员，举行声势浩大的丧葬仪式。杨士奇、杨荣等人费尽口舌，说服了蹇义、夏元吉等老臣，以内阁、六部、都察院的名义，来操办这场葬礼。

一般来讲，哪个衙门的官员死在任上，通常会以本衙的名义，为死去的官员举行一场公祭仪式，这也算是旧例，倒也说得过去。可是还从未有过朝廷各主要衙门一同举行公祭的先例！

但文官们前所未有的同仇敌忾，坚持说所有的文官都是受害者，所有的文官衙门都要举行公祭。而且不止京城，地方的衙门也一样要加入进来，举国皆哀，才能告慰死难的官员，震慑行凶的歹徒！

二月初二，龙抬头的日子，也是文官们制定的全国公祭日。这天人在京城，无论官职大小、在职还是闲散，通通来到位于棋盘天街的公祭地点。这条大明朝最繁华的街市，已经被挽幛挽联、纸人纸马填满，素纸素花把整条棋盘天街堆砌的一片缟白。参加公祭的官员们从四面八方赶来，在会台前摩肩接踵，把个棋盘天街挤得水泄不通。看热闹的百姓都没地方插脚，

只能爬上天街两旁的房顶，家雀一般排成一排，兴致勃勃地看着平地里威风凛凛的官老爷，摇身变成了悲情无比的受害者……

“这可是百年一见的稀罕景。”老百姓兴高采烈、七嘴八舌。

“可不，年前公侯老爷们刚为阳武侯公祭了一场，这转过年来，文官老爷们就回敬一场规模大上十倍的！有魄力！有意思！”

“阳武侯那场谁都没捞着看，只是道听途说，还是文官们敞亮，放在棋盘街上，让咱们看个过瘾！”

“你丫就光知道看热闹，大明朝的文武之争已经到了你死我活的地步，这是文官们在造势！造势懂吗？”京城里，从来不缺身在市井、心怀天下的明白人。

“俺就知道造屎，造不出势来。”那被他指责的汉子摸着脑袋，瓮声瓮气道。

引得一众百姓捧腹大笑，不少人险些从屋上笑跌下来……

老百姓完全一副看热闹不嫌事大的架势，让祭台上的高官们颇为不快。若非想要扩大公祭的影响，早就让顺天府的官差把那些刁民赶走了。

这次公祭的发起者杨士奇却不以为意，对这次公祭能造出这么大声势来，他已经十分满意。这次借着祭奠金幼孜等遇难官员，一盘散沙的文官们终于团结起来，众口一词地讨伐勋贵武将的暴行。而且更重要的是，文官们是团结在内阁旗下，而不是六部……杨士奇就是要把这次公祭大会，变成讨伐大会、誓师大会、会盟大会。至于盟主，自然是内阁，是他杨士奇大学士。

除此之外，杨士奇还有一点点私心，他看一眼位于祭台正中央金幼孜的牌位，心道：‘幼孜老弟，我是对不起你，不过让你享受这古往今来头一份的哀荣，咱们也算扯平了，就不要再怀恨了，早点去投胎吧……’

杨士奇这些日子，一直被噩梦纠缠，只要一合眼就会出现全身是血的金幼孜，哀嚎着向他索命……

正在胡思乱想，杨士奇听到一声云板脆响，知道公祭正式开始，赶忙收摄心神，把全部注意力都放在公祭上。

棋盘天街上，水泄不通地挤满了两三千名大小文官，外围是好几万来看热闹的百姓，那声云板响过，嘈杂的人声一下子安静下来，所有人的目光齐刷刷投向高台上那十余口黑木棺材。

哀乐响起，数千官员一起致祭默哀，场面十分震撼。待官员们起身，司仪宣布由武英殿大学士兼兵部尚书杨士奇，代表所有官员致悼词。

杨士奇向前一步，看着台下黑压压的文官，所有文官无论官阶大小，都齐刷刷抬头仰望着他。杨士奇心中竟涌起豪情万丈，这就是他想要的人生！

收拾起不合时宜的豪情，恢复了满脸的哀容，杨士奇清了清嗓子，开始大声吟诵起他精心炮制的祭文。

“洪熙元年二月初二，故文渊阁大学士兼礼部尚书金公、故兵部右侍郎翟公、故礼部员外郎陈公……故都察院监察御史谢公等十二位同僚好友之丧，武英殿大学士兼兵部尚书杨士奇为文以祭曰：金公幼孜，名善，以字行，号退庵。江西峡江人。建文二年进士，授户科给事中……”

介绍完十二名官员的生平，杨士奇话锋一转，慷慨激昂起来道：“此十二公于同日而亡，盖当日长陵之内，勋贵行凶，杀害诸公于先帝灵前者也！呜呼呜呼，金公诸位本乃社稷之臣，遭逢明主，但思报效、不惜己身，只求有功于社稷，造福于万民！不期触怒权贵，横遭毒手，顿做枉死之鬼！呜呼呜呼，满腔才华付诸东流，忠臣之血浸染皇陵！其状之惨、其情之悲，三代以降，盖所未闻！”

“予犹记诸公被害时，簪纓勋贵之人化身禽兽，围杀我等文臣毫无人性，堂堂皇陵化作修罗之场，天子眼前变为人间地狱……”

然后杨士奇描述起当日的情形，听得那些当日不在现场的官员悲痛不已。那些当日在场，惨遭毒打的官员，更是痛哭流涕、痛不欲生，引得场中哭声连成一片。

场外，百姓也听的震惊不已，难以想象那些养尊处优的公侯伯爷，怎么会化为吃人的猛兽？但事实摆在眼前，金幼孜这十二人就是被他们打死的！

“嗟乎！勋贵凶残野蛮、无法无天，凌迫君上于前，残杀大臣于后，翻遍史书，前所未见！”杨士奇念到这里，已经变成声嘶力竭的呼喊，只见他神情狰狞扭曲，双目血红，几近疯狂之态！

“严惩凶手！为同僚报仇！”杨士奇的表演，彻底调动起台下人的情绪，有官员声嘶力竭呐喊起来，马上引来千百人一同呼喊：“严惩凶手！报仇报仇！”

“不错！我辈乃朝廷命官，代天子守牧天下，岂能沦为砧上之肉，任人宰割？！”杨士奇激动地丢掉手中祭文，高举着手臂呼号道。

“不能！不能！”官员们的情绪已经完全被杨士奇所控制，就像被点燃的火药筒，不复往日的斯文优雅，一个个双目充血，捶胸顿足，愤怒的情绪能把天空点燃！

“这一次我们不能再退让，因为我们已经退无可退！再退一步，天下之大，也没有我等立锥之地了！”杨士奇咆哮道：“我们要从今日起开始罢朝！什么时候凶手伏法，什么时候再回衙门！”

“罢朝！罢朝！凶手不死，绝不还朝！”官员们齐声高喊着，没有任何人表示异议。

这样说也不正确，至少蹇义夏元吉等老臣就大惊失色，因为罢朝之事，在此之前从未听杨士奇提起。他们其实是不大赞同这种大公祭的，但杨士奇说不这样，文官就要永远被踩在脚底，几位老臣才勉为其难答应来给杨士奇站台。

但他们怕杨士奇乱来，提前都看过他的祭文，按照他们的意见进行修改后，才允许杨士奇念出来。谁曾想杨士奇居然不按规矩出牌，扔掉稿子，信口开河起来！

几位老臣一生小心谨慎，想不到在杨士奇这里晚节不保，听着杨士奇高喊罢朝，几位老臣简直要晕过去了。他们可是站在杨士奇背后啊，任谁都会以为，这是他们达成的共识！

然而，此时群情汹汹，谁要是敢挑出来唱反调，弄不好就要被台下的文官们生吞活剥了！

所以蹇义等人只好忍着不吭声，等公祭结束，众人转到台后，才一起爆发出来怒气冲冲地围住杨士奇，质问道：“罢朝这么大的事，你为什么不跟我们提前商量？！”

“有那个必要吗？”杨士奇冷冷地看着这些白发苍苍的老家伙，轻蔑道：“过去的三十多年，已经证明你们无法领导文官对抗勋贵武将，那就请识趣地让到一边，不要碍晚辈们的事。”

第一千一百六十七章定计

“你！你！你！”夏元吉等人被气得浑身发抖，蹇义一口痰卡在嗓子眼，老脸憋的一片青紫，一下就背过气去。要不是旁边人抢救及时，非得一命呜呼在当场。

杨士奇自然不会留在这里，他的轿子一过来，便弯腰上轿，让轿夫赶紧抬着自己离开。

“一群老废物！”在轿子中坐定，杨士奇冷哼一声。便远离了那群白发苍苍的老大人。

杨士奇的轿子径直进了皇宫，在乾清门才落下。杨荣也正好回来，等他下了轿子，两人一起往乾清宫行去。

“你今天怎么不打招呼，就提出罢朝？”杨荣也有同样的疑问，显然作为最亲密的战友，他也被蒙在了鼓里。

“我不是有意相瞒。”杨士奇看着杨荣，叹了口气道：“只是不想让你也牵连进来。”说着压低声音道：“罢朝这种事，极可能毁掉一个人的仕途，幼孜已经去了，我要是也被罢黜，总得留着你在阁中辅佐皇上吧？”

“唉……”听了杨士奇的解释，杨荣心中些许不快便烟消云散，他一脸担忧地看着杨士奇道：“士奇兄，你这又是何苦？忠君之事，但求问心无愧，犯得着这么拼命吗？”

“当初我们一起发誓，要为万世开太平！为了这个誓言，我们付出了那么多，幼孜还把命搭了进去……”杨士奇抬头看着阴沉沉的天空，神情无比坚决凝重道：“所以这一仗，就算身败名裂，我们也必须要赢！”

“士奇兄……”杨荣叹息一声，满脸惭愧道：“我不如你多矣。”

说话间，两人进了乾清宫。从长陵回来，洪熙皇帝就一直在养病，将近半个月时间没有视朝，只是每日晨昏接见大学士，处理一些紧急的军国要务。

虽然在病中，皇帝还是被棋盘天街的那场大公祭惊动了，看着杨士奇进来，朱高炽有些压不住怒火道：“听说你在公祭现场倡言罢朝，到底要搞什么名堂？！”

“皇上容禀，微臣不是要挟皇上，微臣是在给皇上提供武器！”杨士奇不慌不忙回禀道。

“哦？”朱高炽愣了一下，问道：“此话怎讲？”

“之前英国公咆哮金殿，众勋贵哭陵闹事，甚至打杀文官，皇上之所以迟迟无法予以严惩，无非是他们用祖宗纲常这顶大帽子，死死扣在皇上头顶，让皇上十分被动！”杨士奇沉声道：“归根结底，圣天子垂拱而治，应该是不沾因果的仲裁者，而不是亲自下场，和勋贵拼个你死我活！”

“哦？！”朱高炽明显两眼一亮，这话真如醍醐灌顶，让他一下子就解开了长久的疑惑——朱高炽想不明白，为何明明太祖、太宗皇帝折腾的动静比自己大十倍，却依然可以游刃有余，没有任何一个臣子敢对他们不敬，更别说咆哮君前！为什么自己就这么失败，谁都敢跟自己叫板，甚至敢指着自己的鼻子骂娘，让自己威信扫地，这皇帝当的无比窝囊。

原本朱高炽只归咎于自己手里没有兵权，此刻听了杨士奇的话，他才茅塞顿开，原来是自己太心急了，把臣子的差事都干了，自然要担臣子的是非！这时候自己最应该做的，其实是退到局外，做一个仲裁者。让文官武将们去斗，把自己的意志藏在裁决中，让朝廷变成自己想要的样子。

这其实是最基本的帝王心术，他十几岁时就了然于胸，只是多年煎熬一朝登基之后，他被太多的情绪冲昏了头脑，居然犯了君王之大忌，而浑不自知。

现在一经杨士奇点醒，朱高炽顿觉神思清明、喜不自胜，竟起身向杨士奇抱拳道：“学士，受教了！”

“您不过是当局者迷罢了，以皇上的圣明，不用微臣多嘴，也很快会醒悟过来。”杨士奇自然满口谦让，话锋一转，回到正题道：“微臣号召文官罢朝，就是给皇上一个惩罚武将的机会。”顿一顿，他沉声道：“从中央到地方，大明政权的运转全靠文官。文官们一罢朝，整个大明都要窒息，皇上当然必须立即恢复朝廷的正常运转，那就必须给文官们一个交代！让勋贵们交出凶手，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了！”

“说得不错，可是那日，几乎全体勋贵都参与了行凶，朕不可能把他们一网打尽，最后也只能杀几只替罪羊，于事无补。”朱高炽先是兴奋，旋即冷静下来。

“皇上所虑甚是，决不能让他们找几只替罪羊就把这关过去。”杨士奇目光深邃道：“您应该借机剥夺他们的议政之权！”

“哦？！”朱高炽惊异地看着杨士奇，才知道原来他打的是这个算盘！大明立国以后，虽然官分文武，泾渭分明，然则武将一旦到了公侯伯爵层面，就有参政议政之权。上朝时站在朝班最前列，对什么事情都可以指手画脚，

皇帝还得认真听着，不敢把他们的意见当左耳旁风。

大明祖制，非军功不可封爵，所以文官们始终得不到对武事指手画脚的机会，几十年来一直被武将稳稳压在头顶不得翻身。

如果剥夺掉勋贵们参政议政之权，局面将立时天翻地覆，非但勋贵们再也无法插手政务，文官们还可以名正言顺地把军务抓在手里。因为军事是政治的延续，打不打，怎么打是军事问题，同时也是政治问题……

“怎么做到？！”朱高炽紧紧盯着杨士奇，喘气声都粗重起来。

“很简单，皇上只要下旨，那日在长陵的勋贵，通通停职，闭门思过，等候调查。”杨士奇淡淡道：“这是安抚文官们的应有之意，又没说要定谁的罪，勋贵们应该不会反对。”

“然后呢？”朱高炽点点头，追问道。按规矩，被弹劾的官员应当立即停职，等候调查，更别说涉嫌杀害朝廷命官了……

“然后，调查这样的案子，肯定会有各种阻碍，查个一年半载十分正常！”杨士奇沉声道：“这么长的时间，足够皇上将政权从外朝移归内廷了！”

“从外朝移归内廷？！”朱高炽的心脏，被这几个字刺激得怦怦直跳。因为登基半年以来，他已经切身感受到外朝议政的弊端了！什么事情都要拿到朝会上商量，非但效率低下，而且那些王公大臣倚老卖老唱起反调来，有时候他这个皇帝也不得不收回成命。这让朱高炽十分难受。

要是能将军国大事的决策权，从朝会转移到内廷，仅限于皇帝和几位大学士商议，效率自然可以大大提高，国家大权也将更严密地控制在皇帝手中！

“士奇兄，你真是朕的孔明、子房！”朱高炽伸手拉住杨士奇的胳膊，重重拍了他几下，激动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朕谢谢你！”

“都是微臣应该做的。”杨士奇神情平淡，仿佛只是干了件微不足道的小事。

“这件事就这么定了！快，我们商量一下细节！”朱高炽居然一反常态地立即拍板！

换作往常，皇帝陛下一定会对这种事关政权结构的、未来朝局的举动慎之又慎，但此刻，他被勋贵们伤得太深、气得太狠、欺负得太惨，心中除了如何削弱勋贵、大权独揽，根本容不下别的念头！

至于什么平衡问题，那也得等到文官们和勋贵能平起平坐再说。至于大学士会不会权力太大，那也不是皇帝现在考虑的问题，他现在唯恐大学士们权力太小，不足以帮自己制衡勋贵！

皇帝和杨士奇热火朝天地商量着接下来的步骤，杨荣在一旁安静地听着，偶尔拾遗补阙。对杨士奇今日的表现，他实在是太震惊了！原本自己与他并称二杨，感觉彼此不分轩轻，但今日看杨士奇的连番举动，其实自己望尘莫及！

从长陵回来的路上，所有文官都陷入了绝望，因为那时候就连皇帝陛下，也不得不对嚣张的勋贵们妥协退让，这怎能不让人感觉前途无光，感觉文官们再也不可能翻身。

然而杨士奇没有绝望，他从大危机中看到了大机遇，回京之后便马不停蹄张罗各衙门联合举行公祭，为死去的官员们讨还公道，大义面前，各衙门的长官无法说不，甚至没法缺席公祭，结果全都被杨士奇利用，成了他登上文官领袖位置的踏脚石！

杨士奇利用公祭大会调动官员同仇敌忾的情绪，将一盘散沙的各衙门拧成了一股绳，然后悍然宣布罢朝！本来杨荣以为他会遭到皇帝的责难，谁知杨士奇翻手为云覆手雨，居然为皇帝设计了一条借机剥夺勋贵议政之权，将政权从外朝转移到内廷的金光大道！

杨荣十分清楚朱高炽绝对不会拒绝这份大礼，事实上只要是神志正常的皇帝都不会拒绝这种大权独揽的机会！

杨荣也十分清楚，杨士奇这番大手笔谋划固然是为皇帝打算，但也夹了严重的私货——内廷是什么？内阁和太监衙门者也。而大明祖制摆在那里，太监不得干政，自然就剩下内阁和皇帝共商国是了！

第一千一百六十八章奇迹创造者

这世上从来不缺理想家，缺的是脚踏实地的实干家，更缺的是专门化不可能为可能的奇迹制造者。

杨荣无疑是实干家，而杨士奇则是奇迹制造者，他敢于在文官卑贱的年代，梦想一个文官的统治的世界；敢于在内阁大学士仅是皇帝秘书的年代，梦想将大学士变成统领文武百官的宰辅！

这在当时看来无异于痴人说梦，根本就是痴心妄想，可杨士奇从未动摇过自己的信念，并通过自己的行动，一步步将其变为现实。不管最后是什么结果，不管他会是什么下场，杨士奇这个名字，都已经在大明朝的历史上留下最深刻的一笔。

洪熙皇帝完全采纳了杨士奇的计划，一场精彩的釜底抽薪行动开始了.....

第二天，京城的文官们，果然积极响应杨士奇的号召，全都闭门不出，内阁、六部、都察院、大理寺、通政司.....所有的衙门全都空无一人，大明朝的中央机关，一下子就陷入了瘫痪！

这股风潮很快从北京传到了地方，山东、山西、河南、浙江各地官府纷纷响应，从布政司、按察司到府衙县衙，全都一起罢工，大明朝的地方政权也陷入了休克状态.....

平日里京城的王公大臣尚且觉不出这些衙门有多重要，可一旦文官们集体罢工，大明朝的政权立马停转！朝廷和地方失去联系，各省的物资停止运送，军队立刻就断了粮，京城也没了漕运的船只靠岸。整个大明朝一片死气沉沉，就像随时会窒息一样.....

皇帝陛下‘惶恐’了，好说歹说，才将几位大学士、六部尚书、都御史、大理寺卿这些文官首领请到宫里，询问他们如何才能复工？这本就是商量好的一出戏，答案自然毫不意外，文官首领们一致要求严惩长陵行凶的凶手，不管爵位多高，都要绳之于法，以慰死难同僚的在天之灵。

朱高炽表示，自己会尽力为他们主持公道，让文官们先回去，又把一众勋贵头领找来。

张辅、朱勇、徐景昌、王通等人出现在皇帝面前，毕竟都是心机深沉之辈，表面上恭恭敬敬，看不到丝毫敌意和隔阂。但谁都清楚，经过了之前的有些事，双方已经形同陌路，再也不能一起愉快地玩耍了。

“长陵中发生的事情，震古烁今，耸人听闻。”朱高炽面无表情地看着几人，沉声道：“朕都不忍心回忆当时的场景，但凡还有一丝人性，怎能做出那种兽行呢？”

皇帝的指责，在几位勋贵的意料之中，这种时候，他们肯定不会服软，朱勇挺着脖子道：“若非皇上听信谗言，对先帝太过不敬，又怎会发生先帝显灵之事？勋贵们又怎会情难自己、含恨出手？”

“好一个情难自己、含恨出手！”洪熙皇帝冷哼一声，摆手阻止勋贵们继续辩解道：“朕今日找你们来不是说长陵之事，而是问问你们，眼下怎么办？”皇帝的脸上浮现出浓浓疲倦之意道：“文官们集体罢朝，大明已经变成一团乱麻，再几天下去，非要亡国不可！”

“这……”没了先帝那面大旗，勋贵们这下硬不起来了。他们这伙人，打仗是行家，阴谋诡计也能玩得转，可要让他们操持国政，事无巨细，还不如杀了他们来的痛快。

所以没人敢说‘没了张屠户，还吃不了带毛的猪’之类的混账话。

“皇上，不能纵容他们！”徐景昌蒙声说道：“要我说，就得像太祖皇帝那样，把他们抓到大堂上，让他们带着镣铐处理政务，看他们还敢不敢耍横！”

‘啪！’朱高炽实在听不下去，重重一拍桌案，指着徐景昌骂道：“一派胡言！太祖时那是官员们有罪，才让他们戴枷理政，如今官员们犯了什么罪，要给他们也带上枷锁？”

“他们敢用罢朝来要挟朝廷，这还不是罪吗？”徐景昌挺着脖子犟道。

“那是因为他们十几名同僚被活活打死，几十上百名同僚重伤卧床！”朱高炽厉声喝道：“要是换了你们的人遭到这一切，你们会无动于衷吗？！”只有不涉及到先帝，君就是君，臣就是臣，君训臣，臣只能乖乖听着。

“陛下……”可能是觉得局面有些被动，张辅又想往朱棣身上扯：“勋贵们是看到先帝显灵才控制不住的……若没有那一场，说不定到现在先帝的梓宫还抬不起来呢。”

“少给朕东拉西扯！”朱高炽尝到了置身事外当裁决者的好处，怎么可能再让张辅牵着鼻子走？又拍了一下桌案，沉声道：“现在朕就问你们怎么办？！杀人偿命、欠债还钱，还是不是大明朝的王法了？”

“是……”张辅硬着头皮道：“可是当日情况十分特殊，场面混乱无比，也分不清谁出手，谁没出手……”

“只要用心查，总能查清楚的！”朱高炽打断张辅的话头，沉声说道：“一个月不行就两个月，半年不行就一年！朕就不信查不出个子丑寅卯来！”

“……”勋贵们不说话了，只是相视冷笑，皇上实在太天真！以他们在行伍中，丰富的打群架经验来看，这种事情永远别想查出真相，最后顶多杀几只替罪羊，整件事就算揭过去。

“皇上要查当然可以，只是不知，派哪些人查？”还是张辅最冷静，没忘了问问主审官是谁。

“刑部、大理寺、都察院还有锦衣卫，够不够？”朱高炽冷声问道。如今东厂已被撤销，锦衣卫也丧失司法权力，这本是洪熙皇帝废除前朝暴政的标志，但面对着尾大不掉的勋贵们，朱高炽确实有些后悔自己操之过急了。这次让锦衣卫加入三法司，其实就是一次象征性的纠错。

“臣以为，仅有锦衣卫不足以保证，文官们不会对勋贵打击报复，甚至屈打成招。”张辅坚持道：“臣请皇上恩准，让五军都督府共审此案，以保证勋贵们的安全……”

“是啊，皇上，公爷说的有道理，臣等附议！”朱勇等人也纷纷附和：“否则臣等万万不敢奉诏！”

“你们……”朱高炽胸口起伏，似乎被咄咄逼人的勋贵们气得不轻。

勋贵们早就不怕皇帝的怒火，依然挺着脖子坚持着，最终还是皇帝让步了，气得面膛发紫道：“五个都督每次只能去一位，你们自己商量着办吧！”

“臣等遵旨……”勋贵们大喜，只要有一个都督参与过堂，就保准搅和的他们什么也查不出来。

勋贵们神清气爽地出了乾清宫，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奶奶的，白提心吊胆了这些天。”朱勇放声笑道：“要是早知道这个结果，都没必要让小四他们出去躲风头了！”

“谁想到，文官们闹出这么大的动静，结果就换了个屁呢？”王通笑道：“当时还以为会出多大的事，才让他们出去躲一躲，咱们还真是白担心了。”

“小心无大错。”徐景昌笑道：“让他们赶紧回来吧，咱们另找人顶罪就是。”这时候逃走，岂不坐实了，就是他们打死的人？见识了皇帝的软弱，勋贵们已经不能满足让凶手保住命，要连他们的名也保住。

“公爷，您怎么看？”王通问了英国公一句，众人这才意识到，张辅出来一直没说话。

见众人都在看自己，张辅这才开口道：“先不要轻举妄动，这件事，我感觉有些蹊跷。”

“哦？”朱勇等人忙问道：“哪里不对劲？”

“太虎头蛇尾了……”张辅缓缓道：“皇上是先见了文官，才又见的咱们，也就是说皇上已经清楚文官们的态度，那么跟我们提的方案，文官们应该可以接受。”

“是这个理儿。”众人纷纷点头。

“难道你们不觉得奇怪吗？文官们全国串联，闹出这么大动静，仅仅一个‘彻查’就能让他们满意？这说不通嘛！”张辅眉头紧皱，看向众人。

众人一想，还真是这么回事，不禁都陷入迷惑。徐景昌试探问道：“莫非他们有什么杀手锏，可以把凶手都揪出来？”

“怎么可能！”朱勇却不信道：“军中一年打多少回群架，你见哪一次能查出个丁卯来着？”

“那就奇了怪了……”

“算了，想不通就别想了，静观其变吧。”朱勇大大咧咧道：“横竖五军都督府也是主审，还怕他们出么蛾子不成？”

“也是……”众人觉着是这个理儿，便把心放回肚子里，不再胡思乱想。

张辅虽然没有释怀，但也不再烦言，和众人走出皇宫，坐上轿子，回府去了。

轿子里，张辅愁眉不展，按照他和朱瞻基的定计，这时候应该给勋贵们极大的压力，才能让他们下定决心，换个天地。现在皇帝如此软弱可欺，却是对他的战前动员十分不利。毕竟，谁都愿意在个弱手下混饭吃，好容易把这个皇上调理顺了，万一换上去个强主就太不划算了。

亏本的买卖，可没人愿意做。

不过很快，英国公就会发现自己其实多虑了……

第一千一百六十九章狗急跳墙

武将们离开后，皇帝又连夜将文官首领们找到宫中，对他们‘晓以大义’、‘动之以情’，终于勉强说服他们结束罢朝，回来上班。

其实文官首领中，也有不少人十分困惑，为什么折腾这么大动静，就换了这么个既不响也不臭的蔫儿屁回来？这不是雷声大，雨点小吗？但他们现在，已经唯杨士奇马首是瞻，见杨士奇接受，也就没人反对。

等文官们都退出去，皇帝单独留下杨士奇，将之前召见勋贵们的经过讲了一遍，杨士奇听了皱眉道：“皇上应该一上来先提个苛刻的要求，跟他们争执不下后再做让步才妥当。”他看看朱高炽道：“一上来就这么说，很可能引起张辅他们的警觉。”

“确实，是朕的不是……”朱高炽懊丧地拍着额头道：“会不会坏了咱们的大事？”

“这倒无妨，咱们这是阳谋，只要皇上能顶住压力，张辅他们一点办法都没有！”杨士奇沉声说道。

“那就好，那就好……”朱高炽松了口气。

第二天，京城各家勋贵府上，都收到了一份传票，内容大体是‘你涉嫌参与长陵行凶事件，三法司和锦衣卫、五军都督府将共同会审此案，在被传唤之前，不得离开京城，不得到军中当差，不得上朝参政，一切等证明清白后才能照旧。’

但凡那日在长陵现场的勋贵，除了柳升之外，全都收到了传票。不过谁也没当回事儿，勋贵们大都是惹是生非的主，官府的传票不知收到过多少，这种连个具体日期、具体对象都没有的玩意儿，谁会放在眼里？

张辅却怒不可遏，他和朱勇等人也都收到了传票，五军都督中的四位都成了嫌疑人，自然不可能再参与问案。只剩下一个柳升，自然就成了唯一的代表，却还不是自己人。

张辅等人以为这就是皇帝和文官们的杀手锏，一番商议后决定用拒绝过堂来抗议，莫非官府的官差还敢冲进公侯伯府里拿人不成？

这其实是杨士奇亡羊补牢的小手段，略施小计就把勋贵们骗得闭门不出，结果两天后的早朝，清一色只有文官参加，勋贵们通通缺席。在张辅等人看来，这也是他们对皇帝的一种示威了……

真要玩起阴谋诡计，张辅这些二把刀，哪里是杨士奇的对手？都到这时候，他们还被蒙得死死的，不知道对手真正的图谋是什么！

要是知道的话，打死他们也不会缺席今日的朝会。不过话说回来，就算他们今天来了，也会被守门的官兵拦下，按照惯例，没有证明清白之前，是不能上朝的……

结果，朝会上，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通过了一系列简化朝议流程、减少朝议次数、强化内阁地位的决议，并当朝明旨颁布，完成了政权从外朝转向内廷的基本程序。

换言之，这次朝会之后，中央地方的军政大事，都要先向内阁报告，内阁草拟意见后再秉承皇帝，如有必要，皇帝会召集内阁，会同相关大臣讨论，最后做出决策。然后便交付各部各地各衙，遵照执行，不得有误。

这样一来，朝会的议政作用就消失了，只剩下象征性的礼仪作用，也就没有必要那么勤了，每月朔望，各举行一次，有那么个意思就成。

这可以说是本朝开国以来，太祖皇帝废宰相、罢中书之后，动作最大、意义最深的一次制度改革，直接将六部、各省置于内阁领导之下，从此以后，六部尚书、都御史都是内阁大学士的下级，而内阁大学士也将成为真正的百官之师、文官领袖！

而且，政权从外朝移到内廷，大大减少了参政议政的人数，不仅提高了效率，更重要的是将勋贵们排除在政权之外。从此以后，大事小情，皇帝都不用跟他们商量，甚至连知会他们都没有必要。只有特别大的事情，才需要在每月两次的朝会上提一下，但也只是通报一下，处理结果而已。勋贵们再怎么说，也不会改变什么。

对于这个改革方案，六部尚书、都御史们其实挺不是滋味的，毕竟他们原先才是文官的首领，眼下却要拱手相让。但杨士奇已经把他们都镇住，让他们意识到自己领袖文官的时候，文官集团内部山头林立、群龙无首，在抱成一团的勋贵面前，根本不堪一击。

眼下，朝廷和文官集团都到了最危险的时候，必须要做出改变了。再加上杨士奇有皇帝不遗余力的支持，蹇义等人终究是同意了这个方案……

下朝后，消息很快传到张辅等人耳中，稍有政治头脑的人都很快反应过来——这是一场彻头彻尾针对勋贵的夺权行动！

英国公暴跳如雷，再也顾不上掩饰，马上将朱瞻基、朱勇、徐景昌、王通等人请到自己府上，与太孙同来的还有个他意想不到之人——兵部尚书胡濙。

胡濬是朱棣最信任的臣子，被先帝选定为太孙殿下的保护人，但朱瞻基如今尚且被打压，他也只能乖乖靠边站。新君登基后，念其旧日功劳，给了他个兵部尚书的虚衔，胡濬也很识趣，一直深居简出，从不搅风搅雨，惹人厌烦。此刻居然也冒险来到英国公府。

张辅请朱瞻基上座，又请胡濬坐在太孙身边，胡濬却摇头拒绝，坚持立在朱瞻基的身后。张辅也只能由他去了。

待众人坐定，张辅凝重的目光扫过每一张面孔，沉声说道：“诸位，今日把你们叫来，都知道是为什么吧？”

“嗯……”中勋贵纷纷点头，朱勇愤懑道：“妈了个巴子的，我说他们怎么雷声大雨点小，原来藏着这一手！”

“皇上这是要把咱们往绝路上逼啊。”徐景昌向来对自己的表兄还算尊敬，此刻也忍无可忍道：“这不声不响就想把咱们这些公爵侯爵排除在国政之外，莫非真以为咱们是泥捏的不成？”说到后头，定国公的声音控制不住的高了八度。

“就是！”王通也气哼哼道：“皇帝是想把咱们彻底废掉！先是参政之权，然后是兵权，到最后咱们就成了任人家捏的软柿子！”

“到那时那些文官还不死命地报复咱们？”勋贵们以己度人，陷入了无边的惶恐中：“那还不家破人亡、妻离子散，就是想当条狗也当不成……”

“不行！绝对不能答应！”朱勇越想越害怕，一拍桌子，站了起来。大声嚷嚷道：“我们找皇上说理去！”

“木已成舟，你说有什么用？”冷眼旁观的胡濬，这才幽幽道：“而且皇上已经下定决心要收拾你们，成国公真要往枪口上撞吗？”

“撞又咋的，他还能怎么着本公不成？”朱勇吹胡子瞪眼，满心的不爽。

“公爷还当这是在长陵？有先帝的大义镇压？”胡濬冷冷看着朱勇道：“醒醒吧，先帝已经入土为安了，皇上再无顾忌，废你个公爵又怎样？！”

“你！”朱勇瞪大了牛眼，人却像泄了气的皮球，一屁股瘫坐下来。

“唉！”王通等人也知道胡濬说的是实情，今时非同往日，没了先帝这面大旗，想要拿住皇帝是不可能了。他们不禁有些埋怨地看着张辅，闷声道：“当初在长陵，就不该那么简单放过他！”

“是我的错……”张辅态度诚恳地认错道：“当时看到死了那么多人，本公觉着闹得有些过了，加之皇上也让了步……唉，本公还是太天真了！”

“现在说这些有什么用？”张輓为兄长解围道：“还是想想下一步怎么办吧，是让人家把绳子套在脖子上，一点点儿勒死，还是他娘地杀出一条生路来？”

张輓匪气十足的话语，激起了勋贵们的血性，纷纷嚷嚷道：“当然是拼他娘的！人死鸟朝天，不死万万年！”

“老二说的有道理，咱们不能坐以待毙，反他娘的吧！”朱勇中重重一拍桌案道。

听了朱勇的话，英国公目光扫过屋中众人，见他们一个个面目狰狞，没有任何要退缩的意思，张辅满意地点了点头。火候已到，军心可用！

见大哥点头，张輓便怪笑一声道：“老朱说得也好，不过有一点说错了。”

“哪儿？”朱勇闷声道。

“咱们这些先帝封的公侯是国之柱石，什么时候也不能造反呐！”张輓笑嘻嘻道。

“话虽如此，但昏君无道，国将不国，我等只能拨乱反正，另立新君！”朱勇看着朱瞻基，脸涨得通红道：“我们让殿下当皇帝，怎么能算造反呢？应该说是二次靖难才对！”

“哈哈！好一个二次靖难……”张輓放声大笑起来，笑声在半途戛然而止，张輓正色道：“实话实说吧，咱们既不用造反，也不用靖难，因为殿下本就是先帝指定的继承人！”

“什么？”此言一出，石破天惊，勋贵们或多或少对这件事有所耳闻，但此刻听张輓当着朱瞻基的面提起，所有人还是张大了嘴，瞪大了眼，震惊得无以复加！朱勇失声问道：“是真的吗？”

“当然是真的，有先帝遗诏为证！”张輓沉声说道。

第一千一百七十章遗诏

“有先帝遗诏为证！”张輓石破天惊的一句，让厅堂中陷入了一片死寂，过了好一阵子，勋贵们才从震惊中回过神来，目光齐刷刷汇聚在朱瞻基身上，七嘴八舌问道：“殿下，这是真的吗？”“真的有传位遗诏存在吗？”

“……”朱瞻基喉头抖了两下，终是重重点头。

“太好了！”勋贵们登时爆发出猛烈的欢呼声：“谢天谢地，这真是祖宗有灵、天佑大明啊！”方才朱勇说造反，勋贵们虽然一时激愤，纷纷响应，管保回家之后，冷静下来，保准有人会当缩头乌龟。

造反哪有那么容易，一旦不成，是要杀头的！这些家大业大的公侯伯爵，注定了不是彻底的革命者，只能是骑墙的投机派……

所以，当朱瞻基宣布自己有传位遗诏，是先帝指定的皇位继承人时，勋贵们的兴奋之情也就可想而知了！

谁都知道，同样是逼皇帝退位，没有先帝遗诏，就是逼宫篡位，与造反无异！很难争取军心、民心，成功的概率很低，一旦失败将身败名裂、家破人亡！

有了先帝的传位遗诏，一切将大不一样，他们将成为先帝遗愿的执行者，理直气壮将窃据皇位的伪帝赶下台去，占有大义、师出有名！而皇帝在这样一份遗诏前，得位的合法性将荡然无存，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

退一万步讲，就是没有成功，皇帝也不能把他们怎么样，因为他们执行的是先帝遗诏，天经地义！

对投机分子来说，还有比这更好的选择吗？

当然前提是，那遗诏要切实存在，真实无误。

所以勋贵们围着朱瞻基问来问去，最后毫无悬念的集中到一个问题上——能给我们看看遗诏吗？

“可以！”朱瞻基点点头，站起身来。张辅走到门口，关上房门，亲自为太孙殿下把风。胡濙也随着朱瞻基站起来，防止有人抢夺损毁遗诏。

一番动作之后，屋子里的光线昏暗下来，气氛却无比的凝重。所有人瞪大眼，大气不敢喘地盯着太孙殿下，看着他净了手，然后从怀中掏出个狭长的金匣来。

朱瞻基双手捧着金匣，满脸虔诚肃穆，先朝长陵方向恭恭敬敬拜了三拜，然后才打开金匣，一卷黄绫便出现在众勋贵眼前。

朱瞻基站在阴影里，拿起黄绫在众人面前展示，勋贵们瞪大了眼，只见上面的朱字略显潦草，但一看就是先帝晚年亲笔所书无疑，只见黄绫上写道——‘朕不豫，一应丧礼遵太祖皇帝制度。皇太孙朱瞻基仁孝无双、文武皆备，于诸儿孙中最肖朕躬，朕自幼抚养宫中，悉心教导，知其必能克承大统。著继朕登基，即皇帝位。钦此。’

上头通红的印玺光彩夺目，也确实是大行皇帝的印玺无疑。

勋贵们看过之后，朱瞻基便立即将黄绫收起，目光灼灼地看着众人。

众勋贵再不迟疑，齐刷刷跪倒在朱瞻基面前，高声道：“臣等谨遵大行皇帝遗命，愿奉殿下为主，粉身碎骨，也要为殿下夺回皇位！”

“好好！孤将来必不相负！”朱瞻基暗暗松了口气，将众人扶起。

张辅也松了口气，笑着打开屋门，外头张輓亲自提着酒坛进来，手里还拎着一只大公鸡。

于是，朱瞻基和众勋贵歃血为盟，约定半月后的朝会起事！

“虽说殿下手中有遗诏，咱们已经立在不败之地！”张辅凌厉的目光扫过众勋贵，沉声说道：“但要想万无一失，赢得干脆，还必须用军队说话！”

“那是当然！”勋贵们这回踌躇满志，满脑子都是拥立之功，纷纷嚷嚷道：“咱们手里别的没有，就是有军队！太孙殿下一声令下，孩儿们立马进京，谁敢不服，杀他个鸡犬不留！”

“不到万不得已，不要大开杀戒。”朱瞻基皱皱眉，不放心地嘱咐道：“这是皇爷爷兴建的都城，我们只是拿回自己应得的，能不留血是最好的。”

“殿下仁慈，我等晓得……”勋贵们纷纷满口答应。

“现在的问题是，皇帝对我们的提防不是一天两天。从去年起，借着将领调整，就把诸位从原先的军队调开，换上王贤的人。”张辅神情忧虑道：“诸位还能不能调动你们的老部队？这是个大问题。”

“公爷放心吧！”这种在主子面前表现的时候，众勋贵岂能认怂，纷纷大吹牛皮道：“咱们在军中经营多少年了，小崽子都是咱们一手提拔起来的。王贤那帮子手下才来几天？谁会听他们的？”

“大话不要说得太早。”张辅皱皱眉道：“回去找找你们的老部下，跟他们交交心，好好摸摸他们的底再说！”

“是，知道了……”众勋贵这才快快应下。

“都去吧，半月时间十分紧张，摸底之后，速速报来！”张辅说完，挥了挥手。

众勋贵向朱瞻基行礼之后，鱼贯退了出去。

屋子里只剩下朱瞻基、张辅、胡濙三人，三人脸上都是一脸如释重负，终于算是蒙混过关了。

那遗诏是真的无疑，但经过大内工匠巧夺天工地处理，折去了中间的一行字，如果在明亮的光线下仔细观察，还是可以看到那条长长的折痕，所以张辅和胡濙方才那番做作根本不是为了保密，而是故意让屋里的光线变暗，让众勋贵感到紧张。

朱瞻基又故意站在暗处，将遗诏亮了一下就收起来，众勋贵果然没有发现异样，彻底打消了疑虑。

“不过，半个月以后，可耍不了这小把戏了。”朱瞻基拿出遗诏，轻轻一扯，那被折起来的一行字‘然朕虑叛逆王贤甚重，若皇太孙能执而斩之，则’便又出现在黄绫上。

“无妨，他们一旦跳出来，就缩不回去了。”胡濙冷冷说道。要想顺利登上皇位，遗诏必须毫无瑕疵，所以关于王贤的那句话终究是藏不住的。

不过他们也没打算瞒多久，只是不想在发动之前，让下面人知道罢了。毕竟王贤这个名字分量太重，吓趴了那些投机分子，就不好办了。

等到生米煮成熟饭，那帮家伙知道了真相也没用了。何况，朱瞻基一旦登上皇位，还怕他姓王的不成？！

“不错，此事无需担心，现在要操心的是两件事，一是到时候咱们的军队，至少要控制皇城，要是能控制宫城，就万事大吉了。”张辅沉声说道。

“不容易啊。”胡濙叹了口气，他这个兵部尚书虽然只是摆设，却也十分清楚，洪熙皇帝登基后，吸取先帝末年赵王作乱的教训，将相当一大部分军队调出了京城，皇城中只留三大营和锦衣卫，合称四卫营驻守皇宫四角，保卫大内安全。

其余军队按照计划，会通通撤出京城，到城外驻防，以防武将作乱。但是因为营房建设不足，至今仍有大半军队尚未迁出，这也是张辅等人的倚仗所在。不过正如方才所言，这些军队尚未离京，但长官已经换成了王贤的人。

勋贵们则大都已经发配到城外去带兵了。想把城外的军队调进京城，手续十分复杂。按规定，没有兵符，守城的军队是绝对不会放行的。当然，守城的官兵要是也投靠过来，就另当别论了。

“事在人为，咬咬牙，还是可以办到的。”张辅给两人吃了个定心丸，话锋一转道：“不过，前提是建立在王贤不会回京的基础上。”

两人深以为然地点点头。王贤在永乐朝时就已经是个庞然大物，洪熙皇帝进京时，依靠的主力部队就是他在山东的人马。登基之后，一部分人马退回山东，另一部分人马则在莫问和柳升的率领下加入了三大营和锦衣卫。而且洪熙皇帝还嫌不够，又大肆任用王贤一系的军官，可以说，只要他一回京城，转眼就能控制住整个京城的防务，让别人还怎么玩？

“说起来，杨溥应该到济南了吧……”朱瞻基看看张辅。

“前几日就到了，差不多该有消息传回来了……”张辅缓缓道：“要是王贤回京，我建议不惜一切代价，在路上把他击杀。”

“唉，只能如此了……”朱瞻基也知道，这节骨眼上，绝对不能让王贤回来！他看一眼胡濙道：“如有必要，还请胡师傅出手。”

“那是自然！”胡濙点点头，毫不犹豫接下这份差事。

乾清宫，随着天气转暖，朱高炽龙体康复不少，和杨士奇在御花园中散步。

“士奇，这湖上的冰终于化了，柳条也黄了，春天真的来了。”剥夺勋贵们参政之权的行动异常顺利，让皇帝陛下难得的心情明媚。

“陛下，当心还有早春寒。”杨士奇也学着皇帝，语带双关道。

“是啊，他们居然平静地接受，让人着实不安。”朱高炽叹了口气，目光投向南方：“不过只要燕子北归，春天的脚步谁也挡不住。”

“那倒是，希望弘济兄能马到成功。”杨士奇低下头，轻声说道。很好地掩盖住他眼中的嫉恨。

第一千一百七十一章周详

话分两头，却说杨溥离了京城，星夜南下山东，短短五天时间，就到了济南，谁知却扑了个空。

“杨学士，我家公爷确实不在济南，有什么事您跟下官说吧。”接待他的仍然是储延，还是一模一样的说辞。然而储延可以发誓，这次真心不是敷衍。

“什么？”杨溥一听急了，吹胡子瞪眼道：“他去哪儿了？赶紧把他叫回来！”

“这……”储延支支吾吾，不肯作答，在杨溥的追问之下才说了实话：“学士也不是外人，跟您说吧，我家公爷去湖广了……”

“什么什么？”杨溥却坚决不信：“他一个山东总督，跑到湖广去干什么？”

“是私事儿……”储延有些尴尬道：“湖广不是有个武当山吗？我家公爷去拜孙真人去了……”

“拜孙真人干什么？”杨溥越听越糊涂：“没听说他信了道教啊？”

“公爷他没信教，可准备娶孙真人的孙女，能不去跟老爷子见一面吗？”储延终于说全了真相。

“这都什么跟什么啊？”杨溥气得七窍生烟，当着储延的面就骂开了：“你说这个王仲德怎们真么胡来？身为封疆大吏，却偷偷跑到别的省里去，京城已经火烧眉毛了，他还有闲心去提亲！”

储延任由杨溥埋怨，唾沫星子溅到脸上都不擦，始终陪着笑道：“是是是，您说得都对，可咱们是下人，人家是大人，下人管不着大人啊！”

“胡闹！真胡闹！”杨溥发作一通，却也无可奈何，只能一面让人赶紧回报皇上，一面让人快马加鞭去湖广，把王贤找回来。自个儿却在济南住下，天天到城头巴望着王贤的身影。

王贤跑去湖广的消息，很快传到北京，让英国公闻之虎躯一震，眉头紧锁道：“不会是有诈吧？！”

朱瞻基却摇摇头，低声道：“因为历史原因，我在王贤身边有人，传回来的消息确实是这样。”顿一顿道：“十天前，王贤带灵霄南下湖广，去向孙真

人提亲。”

“他真的会在这个节骨眼上，去找孙碧云提亲吗？”张辅仍觉不可思议道。

素来冷言寡语的胡濬，却突然开口道：“他姓王的和我那侄女不清不白这么多年，也该给我师伯一个交代了。”

“嘿嘿，这家伙，果然是个情种！”张輶兴奋地笑两声，看到众人阴沉的表情，他赶紧没趣地闭上嘴。一直以来，张二爷逢赌必赢的秘诀，就是紧紧跟着王贤下注。只要跟着王贤，不管局面多么糟糕，最后都能翻盘成功，大赢特赢。

这次却在形势的裹挟下，成了王贤的对家，让张二爷感觉十分不妙，实在担心这次会把之前赢得全都吐出去，还把裤子也输掉了……不过在这个房间里，数他最没地位，根本没有反对的权力。

“最好是派人去一趟湖广，亲眼看看他到底在不在武当山！”张辅仍然不太放心道。

“来不及了，五天后就是摊牌的日子了。”朱瞻基道。

“我宁肯推迟到下次早朝，也要确保万无一失。”张辅却断然道：“万一王贤明修栈道、暗度陈仓，咱们就麻烦了。”

“再等下一次，那就是二十天，王贤一准儿得到消息回京了。”张輶忍不住嘟囔一句：“那麻烦才叫大了呢。”

张辅狠狠瞪一眼张輶，却无法反驳他的话。

“我有办法。”胡濬冷不丁又插一句，让张辅等人如闻仙音：“为了方便和师门通信，我家中养了信鸽，现在立刻放飞的话，五天之内应该可以带信回来。”

“太好了！”朱瞻基神情大振道：“那就拜托胡师傅了，快快去放鸽子吧！”

“是。”胡濬应一声，便赶紧离开了。

“公爷，咱们还是按原计划准备吧！”朱瞻基看向张辅，唯恐他撂挑子。

“遵命。”张辅倒是没再多说什么。

胡濬的鸽子放飞出去，京城中的几人便开始度日如年地等待，一天、两天、三天……到了第五天傍晚时分，朱瞻基等人都有些绝望时，胡濬从外头进来，向来古井不波的脸上，居然浮现着淡淡的激动之色。

“殿下，信鸽回来了！”胡濬将一个毛笔粗、一寸短的小竹筒送到朱瞻基手中。

朱瞻基一把夺过那小竹筒，将里头的纸卷倒出来，摊开一看，登时大喜过望，嚷嚷起来：“王贤果然到了武当山！”说着他将那信纸递给张辅，大笑道：“这下公爷该放心了吧！”

张辅镇定着接过信纸细看，只见上头写着几个蝇头小楷‘王贤携小师妹恰于今日抵山门，掌教不许上山，不知后事如何。’后面是落款和时间，还有一个小小的太极印签。

“哈哈，还真是……”张輶凑在一旁，看了信上的内容，苦笑着不知如何评价。

“看来真是天佑殿下。”张辅终于没话说了，神情明显如释负重道：“这下，我们的胜算可以超过八成！”

“那还有两成呢？”张輶顺口问道。

“剩下的两成是天意。”张辅有些不快地看着弟弟，这次从头到尾，张輶都有失水准，让素来要求严格的张辅颇为失望。

“有六七成就可动手了，八成希望很不错啦。”朱瞻基笑着给张輶打圆场，确定了王贤真的不在京城，压在他心头的大石终于消失不见了。

“殿下，咱们再把明日的方略过一下。”张辅却已经完全冷静下来，不到朱瞻基坐到皇位的一刻，他都不会放松警惕。

“理应如此。”朱瞻基点点头，张輶便将众人请到了隔壁。

隔壁是一间没有窗户的密室，里头点着十几盏明亮的琉璃灯，照得屋内亮如白地。正中的大长桌上，竟是一座按比例缩小的京城立体地图。

地图上，京城有三层，最内层便是宫城紫禁城，往外一层是皇城，包含着宫城、西苑、六部衙门、王公府邸。再往外一层是外城，京城的官员富商、平民百姓住在这一层，也是军队驻地所在。

一座座京城内的军营用三种颜色标注，三大营和锦衣卫的位置，用的是黄色，代表忠于皇帝的力量，那些红色的军营，则是代表勋贵们已经掌控的

力量，至于零星绿色，则是尚未掌控、不可信任的意思。

俯瞰之下，红色占了绝大多数，像燎原之火一样包围了皇城中那四点可怜的绿色。至于绿色，数量不多，位置也不重要，可以忽略不计。

张辅用一根竹鞭在地图上一边指点，一边沉声道：“半个月来，进展超乎预期，勋贵们的老部下全都明确表态，支持太孙殿下，并写了效忠书，看来皇上那套重文轻武，非但在勋贵中不得人心，也让中下层官兵十分反感。”说着他看看朱瞻基道：“军心在殿下这边，这是咱们最大的胜算。”

朱瞻基矜持地一笑，张輓在一旁嘟囔道：“就这还说只有八成胜算……”自然又换来张辅狠狠地一瞪。

“困难还是很大的！”张辅指一指内城中的四个黄色军营道：“我们在皇城没有任何兵力，届时只能从外城派兵进去，很可能要和四卫营发生交战。”

“最好他们能识相，不然也只能把他们消灭了！”朱瞻基盯着那四处军营，浑然忘了半月前，自己曾说过‘希望不要流血’之类的屁话。“幸好，早朝时，皇城四门都已开启。”

“我们已经拿下了北安门和东安门的守将。”张辅语气平淡道：“为求万无一失，还暂扣了他们的家眷。”

“那太好了！”朱瞻基大喜道：“这可确保我们的大军杀入皇城，以泰山压顶之势干掉四卫营！”

“不求全歼。”张辅有些不给朱瞻基面子，沉声道：“我们的目标是午门！军队进入皇城后，全力围攻驻守在午门的勇士营！那些鞑官虽然勇猛，但也好收买。”说着看了一眼张輓。

张輓嘿嘿一笑道：“这阵子，我没少请那些臊鞑子喝花酒，这帮孙子有奶就是娘，好些已经收了咱们的钱。到时候会见机里应外合的。”

“那敢情好！”这种时候，朱瞻基也不会计较被冒犯，兴冲冲地对胡濙笑道：“有英国公神机妙算，明日定可手到擒来！”

“不错。”胡濙挤出一丝不自然的笑。

“明日最危险的就是发起进攻，到军队掌控局势这段时间。”张辅面无表情地指着紫禁城道：“为了减轻危险，我们上朝后先不要轻举妄动，待军队控制住局面后再说。”顿一顿道：“届时会有一声号响，听到号角声就说明我们的军队已经成功，咱们就可以行动了。”

“公爷安排得十分妥当。”朱瞻基满意地连连点头。

“最后就是宫里，虽然不大可能，但也必须提防，亮出遗诏之后，皇……朱高炽会狗急跳墙，让侍卫捉拿殿下。”张辅继续说道。

“这边你们放心，宫里的侍卫都是东宫的老人，不少人都是孤的死党，其余的和我交情也不错。”朱瞻基笑道：“只要咱们亮出遗诏，占据大义，就算他们不倒戈相助，也不至于再助纣为虐了。”

第一千一百七十二章大朝

觉着自己把话说得太满，朱瞻基又笑着对张辅和胡濙道：“再说至不济不是还有二位大高手吗？”

“微臣和胡尚书联手，可保殿下无忧。”张辅看看胡濙，自信地说道。

“不错，可能到时都不需要公爷出手。”胡濙也点点头。如今天下绝顶高手纷纷凋零，这幸存的两位联手，确实可以应付任何情况。

几人又梳理了一下细节，确定没什么遗漏了，朱瞻基和胡濙才告辞离去。

这时候，已经是掌灯时分了，张辅和张輶将太孙殿下送走，看着马车消失在街口，张輶突然叹了口气。

“怎么？”张辅看一眼张輶。

“没什么，就是有些不好的感觉。”张輶苦笑道：“真怕王贤明天会从天而降。”

“他插上翅膀也飞不回来！”张辅冷声说道：“何况我本来就是按最坏的情况布置的，他就是真飞回来也没用。”

“但愿如此吧。”张輶还是一副没什么信心的样子，惹得张辅一阵不快，哼一声，拂袖进去。

马车上，朱瞻基对胡濙道：“胡师傅，你觉得英国公的计划，有没有什么问题？”

“微臣拙见，英国公安排十分周密，应该没有什么问题。”胡濙轻声说道：“但也不能把希望全都寄托在他身上。”

“不错，孤也没有那么天真……”朱瞻基压低声音道：“我也是有底牌的！”

“哦，殿下是如何安排的？”胡濙有些吃惊地看着朱瞻基。

“呵呵，胡师傅到时候就知道了。”朱瞻基却不肯如实相告。

“殿下有自己的后手就好……”胡濙识趣地打住话头。

“先生，孤不是有意相瞒，实在是多说无益。”朱瞻基淡淡地解释了一句。

“殿下无需对微臣解释什么。”胡濬摇头笑笑道：“微臣到家了，明日一早再到殿下府上侍卫。”

“哎，先生今晚就到孤那里住下。”朱瞻基却拉住他，盛情挽留道：“今晚孤是睡不着了，胡师傅陪我喝酒聊天，消磨这漫漫长夜吧。”

“微臣还有些事情需要吩咐下去。”胡濬淡淡道：“殿下先行一步，微臣随后就到。”

“也好。”朱瞻基点了点头，没有再强留。

胡濬下车后，一条黑影无声无息跟了上去。这倒不是朱瞻基怀疑他什么，而是大战之前，一切小心为上。

京城这个夜晚，注定躁动不安、潜流暗涌，不知多少人彻夜无眠……

然而长夜终究过去，黎明渐渐来临。

这天是大明洪熙元年三月初一，早晚依然春寒料峭，昨夜更是出奇的肃杀，地上居然结了一层银霜，把巡夜的顺天府官差冻得直打哆嗦。幸好长官开恩，免了他们下半夜的差事，巡夜的官差们千恩万谢，狗撵兔子似的跑回家，转眼就散了个干干净净。

是以子夜之后，到黎明之前，京城街道上并没有官差巡逻，然而住在临街的百姓，朦朦胧胧中，分明听到大街上有大军开过的隆隆声。一直到四更天才渐渐没了动静。

五更鼓后，刚刚安静下来的京城，忽然喧哗再起，这是大明朝的官员们准备上朝的动静。自打上月，皇帝将常朝取消，改为只在每月朔望举行两次大朝，这还是官员们第一次上朝，想想还真有些小激动呢！就连尚书侍郎这样的大员都特意早起片刻，早早出门，赶往午门外候朝。

承天门、东安门、西安门、北安门，这皇城四门，也在五更时分缓缓开启，把住在京城各处的官员们放入皇城。各色大轿、小轿、马车、驴车从四门鱼贯入城，汇聚在承天门处，然后官员们下车下轿，神采奕奕地唱喏寒暄，互相问安，然后说笑着往午门行去。

显而易见，文官们的心情十分愉悦。他们怎能不愉悦？皇帝不动声色地便剥夺了勋贵们的参政议政之权，从此以后，大明朝的军国大事再也容不得那些老粗指手画脚了！可想而知，未来的日子里，文官的地位会越来越

高，很快就会超过勋贵，把他们死死踩在脚下！

“早就应该这么干，皇上这一手真是大快人心啊！”

“金学士他们的在天之灵，一定会十分满意的！”

“听说这都是内阁大杨学士的出谋划策！”如今内阁有三个杨学士，为了区别开来，人们或以年齿排序，将最年长的杨士奇称为‘大杨学士’，最年轻的杨溥称为‘小杨学士’，至于杨荣，则直接以‘杨学士’相称。

又或以他们的籍贯方位来区别，杨士奇为‘西杨’，杨荣为‘东杨’，杨溥为‘南杨’。朝野公认西杨有相才，东杨有相业，南杨有相度，其中又以西杨为首，官员们对杨士奇已经不称‘学士’，而称‘首揆’了。

“是啊！首揆大人真乃神人也！”如今杨士奇的威望远远盖过六部尚书，也盖过内阁中其他大学士，是官员们心中当之无愧的文官领袖了。官员们提起他来，无不满足是崇敬，大明朝立国以来，他是最为文官们提气的一位！

“不过，那些勋贵们能甘心吗？不会出么蛾子吧？”也有人忧心忡忡问道。

“谁知道呢？不过木已成舟，他们还能咬人不成？”不过大部分人都已经被冲昏头脑，在那里盲目乐观。“要我说，首揆大人应该再接再厉，把那帮勋贵的兵权也夺了去，他们才会彻底老实！”

“你当首揆大人不想啊？可路得一步一步走，步子迈大了会扯到蛋的。”

“是啊！听说皇上和首揆商量着，最终是要把都城迁回南京的，但这事儿可没那么容易，恐怕两三年都没办法成行。”

突然，文官们高谈阔论的声音小了很多，空气似乎都凝滞了不少。文官们神情各异地望着承天门方向，原来是勋贵们到了。

与文官们神采飞扬、意气风发的氛围形成鲜明对比，勋贵们一个个苦大仇深，神情阴沉地走在一起，从承天门到午门这段距离，居然没有一个人说话，这份同仇敌忾的肃杀，给了文官们莫大的压力。甭管文官嘴上如何不屑，勋贵们出现后，再没人敢高谈阔论，都乖乖闭上嘴，在午门外，乖乖列班候朝。

片刻之后，朱瞻基和胡濙联袂而至，胡濙走向文官的序列，朱瞻基则到了勋贵的排头，紧挨着张辅站定。

“殿下，子时之后，顺天府撤走了巡夜的官兵。”张辅目不斜视，轻声禀

报道：“咱们的军队已经在皇城四门外就位，咱们一进宫就开始发动。”

“皇城四门没有异动吧？”朱瞻基深吸一口冷冽的空气，平复一下心中的紧张。

“一切照常，殿下放心，至少我们掌握的两处城门不会出问题。”张辅轻声道：“锦衣卫、神机营和三千营的军队并未出营，我们只要动作快，就可以把他们堵在营房里。然后集中大部分兵力围攻承天门，十倍的兵力，加上内应的配合，战斗应该不会超过两刻。这两刻钟也是我们最危险的时候，殿下一定要当心。”

“我晓得了。”朱瞻基点了点头，两人便不再说话，静等上朝。

熹光初露，威严的钟鼓声在午门城楼上敲起，跌宕回响在紫禁城的朱墙黄瓦间。

午门城楼下，左右两掖门缓缓敞开，禁军士兵在两掖门内外威武列队，一直排到金水桥。

文武官员们在鸿胪寺官员的带领下，分别从左右掖门进紫禁城。勋贵们在英国公、成国公、定国公的带领下，从左掖门入内，却在门口被御史拦了下来。

“抱歉，公爷，身上的传票还没销掉者，不能上朝。”果然是时代不同了，放在以前，这些区区七品监察御史，可没胆子这么干。

“你说什么？！”朱勇牛眼一瞪，一巴掌把一个御史抽成了陀螺。

“你们敢殴打当值御史？！”御史们又惊又怒，大声指责道。

“就打了怎么着，打不死你们这些小崽子！”谁知勋贵们变本加厉，一拥而上，就把几个监察御史打倒在地。幸亏今天还有正事，勋贵们没下死手，只把他们揍得鼻青脸肿而已。

“呸！”勋贵们啐一口浓痰，大摇大摆进了皇宫，一旁的侍卫视若无睹，根本没有阻拦的意思。

几个御史狼狈不堪地从地上爬起来，看着勋贵们扬长而去的身影，这才想起这帮凶人，一个月前刚干过什么。

小插曲几乎没有什么波澜，朝会没有受到丝毫影响，文武官员们沿着青云道，过了金水桥，往奉天门前行去。

“今儿的排场不小啊……”看着奉天门广场上，旌旗林立、侍卫如云，朱勇忍不住小声嘀咕道：“这么多侍卫站岗。”

“大朝嘛。”徐景昌老道地为他解惑道：“就是要比常朝隆重一点。”

“那帮文官就知道搞这套，看他们今天之后还搞什么！”朱勇冷哼一声，却换来张辅冷冷的一瞪，他赶忙缩了缩脖子，不敢再胡说八道。

“公爷不必紧张。”朱瞻基见张辅神情阴沉，似有忧色，便轻声说道：“这里面藏着自己人……”

第一千一百七十三章殿下，不要冲动

“哦？”张辅吃惊地看一眼朱瞻基，旋即神态如常，点了点头。

奉天门前，丹墀之上，金台帷幄早已设好，太监侍卫捧着如意、净瓶、罗伞、金瓜……在龙椅两侧肃然而立。

而身后的午门也缓缓关闭，直到朝会结束，两掖门才会再次打开。

文武百官分左右在丹墀前立好。这时，一名身穿大红蟒衣的太监，抡圆了丈许长的鞭子，抽出一声爆仗似的脆响！

三声响鞭之后，文武官员齐刷刷跪地，恭迎皇帝陛下驾临！

跪在地上，朱瞻基看一眼身旁的英国公，张辅微微点头，这时候应该是大军发起进攻的时候了。朱瞻基微微侧头倾听，却听不到什么特别的动静，张辅示意他少安毋躁，这高高的宫墙，足以把任何声音都隔绝在外。

朱瞻基点点头，突然发现身边的文武官员躁动起来，忙收摄心神，和张辅一同顺着众人的目光望去，两人登时呆若木鸡……

文武官员所望的，是皇帝所来的方向。响鞭之后，天子升座，这本是正常的程序，张辅和朱瞻基却像见了鬼一样——盖因那扶着朱高炽的缓缓而来的，是个身材瘦削，面容清绝，唇边短须如墨，鬓梢却淡淡染霜的男子！

那男子腰杆笔挺如枪，浓眉如剑，双目幽深似潭，让人不敢与他对视，身上穿着公爵服色，正是钦命大明山东总督、锦衣卫都督、镇国公王贤！

看到王贤扶着皇帝一步步由远而近，朱瞻基就像见了鬼一样。狠狠拧了自己的大腿一把，那钻心的刺痛告诉他，这不是一场噩梦，而是事实！

何止是朱瞻基，勋贵们全都傻了眼！那本该在武当山跟孙碧云提亲的王贤，居然、竟然出现在两千里外的北京城！就活生生地出现在他们的眼前！

‘这是什么情况？！’朱瞻基要疯掉了，猛然转头看向胡濙，无声地狂吼起来！从来不出错的胡师傅，怎么会冒出这么个致命的大乌龙？！

胡濙也是满脸错愕，一副搞不清状况的模样。

这时候，群臣开始山呼万岁，朱瞻基却已经顾不上那么多，在群臣‘万岁万岁万万岁’的山呼声中，他朝张辅低吼道：“怎么办？！”

其实从王贤出现的那一刻，张辅也已经慌了神，但他深知，太孙殿下和勋贵们全都看着自己，自己要是表现的慌了神，他们全都要崩溃！

“镇定。”张辅沉声说道，他这一声运用了内力，震得朱瞻基和众勋贵心头一颤：“开弓没有回头箭，一个王贤改不了大局！”

虽然他后半句纯属屁话，要是王贤改变不了大局，英国公又为何如此忌惮？

但前半句却很有作用，太孙和众勋贵一下子猛醒——是啊，外面的军队已经开战，这时候已经没有退路，只能放手一搏了！

待文武官员起身站定时，朱瞻基和勋贵们已经基本镇定下来，外头的胜负还未可知，鹿死谁手还不一定呢！尤其是勋贵们一想到朱瞻基身怀传位遗诏，对王贤的恐惧就烟消云散，那可是大行皇帝的遗命，谁敢不从？

王贤扶着朱高炽在龙椅上坐定，向皇帝深施一礼，便退下金台帷幄，到太孙身边站定。

早朝开始，还蒙在鼓里的文官们，尽情卖弄他们的辞藻，把皇帝和杨士奇吹得天上有，地下没，好比那文王遇子牙，桓公遇管仲……却发现皇帝和杨士奇全都面色铁青，尤其后者，双手控制不住地微微发抖……

王贤神情淡定地立在朱瞻基身边，后者却死死盯着他的脸。

“殿下……”王贤无奈地小声问道：“莫非微臣脸上有花不成？”

“你不是在武当山吗？”朱瞻基快要被这个问题憋爆了，明知道问出来无异于自讨苦吃，他还是非问不可。

“微臣确实是在武当山，但孙真人算到京城有变，昨夜施法将我送到了京城。”王贤一本正经道。“这才知道《水浒》上，神行太保的法术都是真的，孙真人在我两腿各贴一张符纸，我就腾云驾雾而起，在天上飞呀飞呀，一直飞到了北京城。”

朱瞻基张大了嘴巴，满脸不信。王贤讪讪笑道：“殿下，我说的都是真的。”

“鬼才信！”朱瞻基像被踩了尾巴的猫，尖叫起来。

这一声又尖又响，把正在夸夸其谈的文官吓了一跳，官员们纷纷循声望来。

朱瞻基却顾不上那么多，死死盯着王贤，咬牙切齿道：“你是在猫戏老鼠，你是在戏弄孤吗？！”

“殿下言重了。”王贤轻叹一声道：“虽然性质差不多，但在微臣眼中，殿下绝不是老鼠。”

“那是什么？咸鱼吗？！”朱瞻基跟王贤多少年的交情，对他那套皮里阳秋熟的不能再熟。

“微臣可没说。”王贤笑笑，正色道：“殿下身为百官表率，上朝时还是不要交头接耳的好。”

“哼！”朱瞻基被噎得险些翻了白眼，他深吸一口气，忍住杀人的冲动，嘶声问道：“最后一个问题，你什么时候回京的，都干了什么？”

“殿下，这是两个问题。”王贤目不斜视，正色道。

“回答我！”朱瞻基几欲抓狂。

‘呜呜……’王贤刚要开口，就听宫外响起一阵低沉的号角声。

“什么声音？好像谁在放屁……”王贤一脸茫然地看着朱瞻基。

“放屁？你才放屁！这是号角声！”听到那号角声，朱瞻基脸上的恐惧、震惊、愤怒，种种负面情绪烟消云散。取而代之的是狂喜、得意、猫戏耗子的张狂，他冷笑看着王贤道：“你什么都不用说了，看着就成。”

“殿下，千万别冲动，冲动是魔鬼啊，说不定那真是放屁呢……”王贤苦口婆心地劝道。

朱瞻基却再不理睬，因为号角已经吹响，朝会上的战斗也该打响了！

勋贵们本来惶惶然惊恐莫名，但听到那号角声，一下子像打了鸡血一样，全都振奋起来！

因为按照约定，外面的军队控制了局面，才会吹响这胜利的号角，通知里面人可以行动了。

紫禁城已经被我们的军队包围了，姓王的出现在这里顶个屁用，不过是给皇帝陪葬而已。

众勋贵的目光齐刷刷望向张辅，张辅也如释重负地点点头，示意定国公可以行动了。

徐景昌深吸一口气，迈步出班，在满脸茫然的文官注视下，对皇帝深施一礼，高举护板道：“陛下，臣有本奏！”

“按照改革后的规制，定国公应该先把奏章通过通政司递上来，交由内阁初阅之后再报给朕。”朱高炽端坐在高高的宝座上，清晨的阳光照得他通体泛金，像一尊佛像金身，却又看不清他的面容。“不过念在法令刚刚颁布，定国公还不熟悉，这次就破个例吧。你有什么要说的？”

“多谢皇上！”徐景昌冷冷一笑，高声说道：“臣近日听到一桩传闻，事涉先帝、皇上和太孙殿下！”

“既然是街头传闻，定国公为何要拿到大朝上来说，莫非想让大伙陪你唠嗑儿不成？”朱高炽面露不悦道。

“皇上息怒，空穴来风，未必无因，事涉江山社稷，还是必须要查清楚的！”徐景昌冷声说道。

“那你说说到底是什么传闻，让定国公如此忧虑？”朱高炽黑着脸道。

“传闻说，昔日大行皇帝驾崩前，将太孙殿下召回宫中，曾有遗诏相授！”徐景昌语不惊人死不休道。

此言一出，果然引得朝堂上一片哗然，文官们满脸错愕，不知皇帝这位表弟发的什么疯，居然在皇帝已经登基半年后，又扯什么遗诏！

要知道，皇帝继位时，已经昭告天下，先帝驾崩突然，并未留下遗诏！他这个二十年的太子继承皇位固然理所应当、无可置疑，但没有传位遗诏，总是在合法性上有那么一丝缺憾……眼看着皇上坐稳了江山，年号也改成洪熙，定国公却突然跳出来，其实是有遗诏存在，这不是在否定皇上继位的合法性吗？其心可诛！其心可诛啊！

朱高炽的脸阴得能滴下水来，他看着徐景昌，目光冷冽得可怕。

“一派胡言！定国公，你吃错药了吗？怎么可能有遗诏存在？”所谓主忧臣辱，文官们见状马上纷纷蹦起来，劈头盖脸朝徐景昌喷过去。“大胆！不要仗着你是皇亲国戚，就可以肆意妄为！大逆不道！”

徐景昌冷笑不已，任由那些文官喝骂。待他们骂够了，才一字一顿地说道：“废话那么多干什么？问问太孙殿下不就知道了？”

所有人的目光，齐刷刷望向太孙殿下。确实，既然先帝有遗诏给到太孙，那么拿出来就是了！

洪熙皇帝的目光也死死盯着朱瞻基，眼神中的警告和不满之色已经到了极点。

朱瞻基不理睬皇帝的目光，在勋贵们狂热的神情中，深吸一口气，就要迈步出班。

“殿下，不要冲动。”这时，王贤突然幽幽说道。

第一千一百七十四章逆转

“殿下，不要冲动。”朱瞻基正要迈步出班，王贤突然幽幽说道。

“.....”朱瞻基闻言站定脚步，目不斜视地冷声道：“我最后悔的就是当时没有冲动。现在好容易有重来一次的机会，现在必须要放手一搏！”

王贤却叹了口气，道：“就怕放手一搏也没有用.....”说着他向朱瞻基摊开了掌心。

朱瞻基定睛一看，登时魂飞魄散，只见王贤的掌心中，是一枚精致的金色令牌，那正是他交给薛桓，让他联络号令宫中侍卫的！这令牌却落到王贤手中，意味着什么，不言而喻！

“殿下没发现，今日早朝上的侍卫都是生面孔吗？”王贤轻声说道。

朱瞻基上朝时一直心思纷乱，并未在意这点，一经王贤提起，才猛然警醒，赶紧放眼四望，果然发现奉天门前，早朝之上矗立的那些侍卫，全都是从未见过的面孔！正常来讲，这是绝不可能的，因为御前侍卫大都出自东宫，朱瞻基虽不说全都能叫上名来，但至少可以认得七七八八，绝不至于像现在这样，一张面孔都认不出来。

联系到王贤突然出现在宫中，和皇帝一起上朝，真相就昭然若揭了——自己安排的后手被王贤识破并提前破坏，这朝会上所有的侍卫，全都换成了王贤的人！

再一想，王贤能瞒过所有人的眼睛，完成对待卫的清洗，显然绝不可能是刚刚回京！他一定已经回来有一段时间，像幽灵一样藏在暗处，窥探着他们的布局，蚕食着他们的胜利！

这样阴险的家伙，怎么能可能只在宫中展开反制，对皇城中的一切视若无睹呢？

想到这儿，朱瞻基面色苍白地看着王贤，情不自禁地颤声问道：“你知道宫门外发生了什么？”

“你猜呢？”王贤却万分可恶地笑眯眯道：“反正我猜是什么都没发生！”

朱瞻基的额头，现出豆大的汗水.....

见太孙殿下迟迟不肯出列，勋贵们的情绪开始从亢奋转向焦躁，嗡嗡之声四起。惹得当值御史不得不出声阻止道：“肃静！”

“殿下，还犹豫什么？”另一侧的英国公，忍不住低声喝道。

“殿下，一失足成千古恨啊。”王贤那魔性的声音，也如跗骨之蛆般紧紧相随。“有句话怎么说的来着？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

朱瞻基本来被英国公鼓动要迈出去的脚步，就像在地上生了根一样，怎么也抬不起来了。此时此刻，他心中矛盾无比，两个念头在拼死搏斗，一时如何分得出胜负？

一个念头是，亮出遗诏，拼他个你死我活！另一个念头是，不要冲动，至少面前局面还可收拾。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

亮出遗诏，至少能占据大义的名分，和对方拼个鱼死网破！但现在，皇帝和王贤极有可能已经挫败了英国公的军事安排，真把他们逼急了，先倒霉的一定是自己和众勋贵。毕竟，一切较量到最后都要看军事层面的胜负！

尽管皇帝不大可能赐死自己，但废为庶人，圈禁终身是跑不了的。

一旦落到身陷囹圄的地步，非但皇位不用再指望，连生死都要捏在别人手中，这下场是太孙殿下不敢承受的。

就算遗诏大白天下，皇帝迫于压力将王贤赐死，跟他这个阶下囚又有什么关系呢？无非是为朱瞻堧那个蠢货做了嫁衣罢了。

可要是真这么缩回头去，固然能保得自己一时苟安，勋贵们却一定会被秋后算账，等到勋贵们手中的兵权被尽数剥夺，恐怕就是父皇立朱瞻堧为太子的日子，至于自己这个前任的太孙殿下，恐怕早就被世人遗忘了……

痛快速死与窝囊缓死，你让太孙殿下作何选择？！

文武群臣大气不喘地盯着朱瞻基，却迟迟不见他动作，险些把大臣们给憋死。

就连一直沉默的洪熙皇帝，似乎也终于忍不住，沉声问道：“朱瞻基，到底有没有遗诏？！”

大臣们再次齐刷刷将目光从皇帝转到朱瞻基身上，这下他不能再装聋作哑了吧？！

“殿下，不要退缩，大声回答皇上，把遗诏拿出来！”张辅试图打消朱瞻基的怯懦。英国公押上了自己和众勋贵的一切，他已经没有退路了。

“别听他的，你现在还是清白之身，迈出这一步，可就罪孽深重了。”王贤淡淡说道：“殿下，这还有什么好犹豫的呢？”

“都闭嘴！”朱瞻基被这一左一右两个家伙聒噪得头昏脑涨，忍不住低声咆哮起来。

“你说什么？！”朱高炽勃然变色，怒斥道：“你敢让朕闭嘴？！”

“父皇误会了，儿臣岂敢对父皇口出不敬之言？儿臣说的是身边的人……”朱瞻基赶忙解释起来。

“哼！”朱高炽这才面色稍霁，冷声问道：“你还没回答朕，到底有没有遗诏？”

“回禀父皇……”所有人注视之下，朱瞻基喉结抖动，面色灰败到了极点，仿佛被抽光了全身的力气，只听他缓缓地颤声道：“儿臣，从未听说有遗诏的存在……”

“什么？！”勋贵们闻言，一下子炸开了锅，满脸的震惊和愤怒，就像遭到了最无耻的背叛，忍不住纷纷嚷嚷起来：“殿下！你胡说什么？！不能当缩头乌龟啊！”

“肃静！肃静！”当值御史忙高声呼喝起来，这时候，张辅也冷静下来，知道木已成舟，赶忙示意众勋贵不要聒噪，朝堂上才安静下来。

朱瞻基始终紧紧闭着眼，抿着嘴，看上去像一下子老了十岁。

“那为什么会有传言说先帝曾有遗诏给你？”皇帝这才继续质问道。

“根本没有遗诏。”朱瞻基缓缓摇头道。

“这么说，就是定国公他们在传谣了？”朱高炽逼问道。

“……”朱瞻基艰难地，微不可察地点了点头。

“说话！你哑巴了吗？！”朱高炽拍案怒喝道。

“是，是谣传……”朱瞻基轻声道。

“朕问是不是传谣？！”朱高炽逼视着朱瞻基，这样凶恶的形象，在朱瞻基的印象里十分陌生，竟让他有些怕了。

“是传谣……”朱瞻基有气无力地回答。

“他们为什么传谣？是对朕心怀不满，还是被人暗中操纵？！”洪熙皇帝字字诛心地问道。

“陛下！”徐景昌也吓坏了，赶忙大声分辩道：“微臣只是听到谣传，想请太孙殿下澄清！以正视听，以安社稷而已！绝不是对皇上不满！”

“放屁！”朱高炽面色铁青地咆哮道：“你多大人了，做事不过脑子吗？就算听到谣言，心有疑惑，难道不该先私下奏明朕吗？置朕父子于如此尴尬境地，你真是罪该万死！”

“罪臣有错，请皇上责罚！”徐景昌肠子都悔青了，他跳出来给朱瞻基当马前卒，太孙殿下却当起了缩头乌龟，把他坑得怎一个惨字了得？听到皇帝有息事宁人的意思，徐景昌赶忙磕头认错，实指望还能全身而退。

“朕当然要重重罚你！你这个挑拨朕父子和睦的狗东西，包藏祸心，企图颠覆朕的社稷！欺君罔上！大逆不道！”朱高炽一番疾言厉色，骂得徐景昌魂飞魄散，皇帝这是要把他满门抄斩的节奏呀！

众勋贵也吓坏了，赶紧硬着头皮出班相救，苦劝皇帝‘念在定国公一片忠心，就饶他一次吧！’定国公的父亲可是死社稷的大功臣啊！又是皇上的亲舅，不看僧面看佛面，皇上就饶他这一次吧！’

朱高炽见都到了这种地步，这帮勋贵竟还跟没事人一样，有心情替别人说好话，洪熙皇帝就气炸了肺！这帮勋贵无法无天到什么程度？真以为大明朝的律法治不了他们？朕的狗头铡杀不得他们？！

“朕还没跟你们算账呢！”洪熙皇帝重重拍案，咆哮起来道：“你们干的好事，足够朕杀你们八遍的！还有心情替别人操心？担心你们自己吧！”

奉天门门洞本来就有扩音的作用，皇帝愤怒之下，又不自觉用了内力，声音竟如滚雷一般，震得文武官员们耳膜嗡嗡作响！

大内侍卫也齐刷刷往地上重重一杵手中的金瓜、长戟，发出令人心惊胆战的轰轰声。

众勋贵气焰登时为之一窒，一时没人再敢往枪口上撞。

“来人呐！”朱高炽一指徐景昌，厉声道：“把这厮给朕捉起来，仔细查问，看看他到底有什么阴谋！有没有同党！”

“是！”大汉将军高声应和，上前架住徐景昌，倒着拖了出去！

“皇上饶命啊！臣冤枉啊！”徐景昌这才知道怕，撕心裂肺地求饶起来。

“退朝！”朱高炽却不愿再听一个字，决绝地起身，拂袖而去！

王贤则快步上前，扶住了皇帝。临走前，他丢给朱瞻基一句话：“殿下将来，一定会庆幸，这是您此生最正确的决定了。”

朱瞻基想反唇相讥，却满嘴苦涩，喉中仿佛被塞满了柴草，一个字也说不出！

皇帝离开后，臣子们从地上起身，勋贵们怒气冲冲地盯着朱瞻基，质问道：“殿下，您到底是什么意思？”

第一千一百七十五章结果

“殿下，您到底是什么意思？”

面对着勋贵们怒气冲冲的指责，朱瞻基十分平静，目光投向远处的午门。

这时，杨士奇率领着文官出宫而去，正走到午门口。

守卫宫门的侍卫，抽出一道道沉重的门闩，然后一齐扣住门上的把手，缓缓地敞开宫门。

沉重的左右两掖门，便无声的打开了两道缝隙，那缝隙越敞越大，宫外的世界便出现下众人面前。

此时，旭日东升，春光明媚，宫外空旷的广场上，有一群白鸽在悠闲地觅食。

如此安详平和的一幕，却让勋贵们如五雷轰顶一般，料想中的大军没有出现，更没有血流成河、尸积如山的场面，只有他娘的几只鸽子！这是什么情况？！

文官们从容地走出午门，穿过午门外的广场。鸽群见惯了生人，并不惊慌飞散，只是慵懒地踱步让出了去路，然后咕咕叫着歪头打量这些官员胸前补子上的飞禽，似乎对上头没有鸽子很是不满。

朱瞻基这才回过头，苦笑地看着勋贵们，这时候，什么话都不需要说了，因为勋贵们已经陷入了万分恐慌之中。

“怎么会这样？！”不少勋贵两腿发软，几乎要站立不住，很显然，他们的军事行动遭遇了完败，只要一想到政变之后，失败一方将遭受的血腥清洗，他们就恐惧得浑身战栗，不少人甚至想死的心都有了……

“怎们办？”吓坏了的勋贵们纷纷望向他们的主心骨，英国公张辅。

“不要慌。”张辅已经镇定下来，目光缓缓扫过众勋贵道：“都是尸山血海走过来的人，别把爷们的架子丢了！”

“公爷说的是！”勋贵们闻言嚷嚷起来：“人死鸟朝天，咱们不能让那帮杂碎看了笑话！”

说完，勋贵们便跟在张辅身后，大步往午门外走去，一个个满脸悲壮，

真有些风萧萧兮易水寒的架势，只是有些人脚步虚浮，走在平地上还能拌蒜。很显然，内心汹涌的恐惧不是几句狠话就能消除的……

勋贵们钟鸣鼎食，家大业大，哪里还是当年烂命一条的亡命之徒？他们一边走，一边想着可怕的后果，朱门酒肉的生活化为泡影，娇妻美妾沦为教坊妓女，子孙亲族惨遭杀头充军，这简直比死亡还要难过一万倍！

勋贵们行尸走肉一般穿过空旷的广场，到了承天门前，却发现宫门紧闭，守备将士森严戒备，神情十分紧张。

先到一步的文官们，已经在与守卫宫门的交涉开了。

“怎么回事？承天门不是向来不关的吗？”按照规制，皇城四门开启后，一直到天黑才会落锁，不会因为宫内举行早朝或别的原因关闭。

“诸位大人，少安毋躁。”守将板着脸道：“承天门外军队正在调防，为免引起混乱，宫门暂时关闭，很快就会开启的。”

虽然用脚趾头也能听出来，守将没有说实话，但大明朝素来文官不问武事，哪怕文官们近来气焰嚣张，一时也不敢挑战这条铁律，只能乖乖等在一边。

勋贵们却不管这套，听说承天门外有事情，一个个双目放光，登时重新恢复了生机。

“看来，说不定还有戏！”勋贵们按捺不住急迫的心情，便涌向承天门两侧的台阶，想要登上城楼看个究竟。

谁知，却被守军挡了下来！

勋贵们满腹邪火一下子就发泄在那些阻止自己上楼的禁军将士身上，新河伯一个巴掌抽在一名将士脸上，破口大骂道：“奶奶的！敢当老子的路，赶紧让开！”

“就是，不长眼嘛？！”勋贵们纷纷詈骂，拳打脚踢。他们长久的积威之下，禁军将士不敢反抗，却更不敢让开去路。

“诸位爵爷抱歉，上头有命令，皇城四门戒严，任何人不得靠近！”承天门守将，站在军阵后大声说道：“请速速退后，以免伤了和气！”

“郑三省你个狗彘子，敢跟老子这么说话！你爹也得乖乖听老子的！”成山侯王通朝着守将咆哮起来：“还不快给我滚开！”这郑三省的父亲郑大彪，当年乃是王通的副将，郑三省能年纪轻轻当上承天门守将，离不开这层关

系。

可惜今天，郑三省似乎铁了心不给老恩主面子，像王通欠了欠身，笑道：“侯爷请了，晚辈军务在身，不能全礼。今天上头下了死命令，军令如山，就是我爹在这儿，咱也不能让开！”

“好好，好小子……”王通被结结实实打了脸，气得胡子直翘，咆哮道：“哪个上头的命令，比老子的话还好使？！”

“是镇国公亲自下的命令。”郑三省苦笑道：“这也是为您老人家好，我要是放您上去，锦衣卫就在城头上驻扎着，那些人可不跟您讲情面……”

众勋贵闻言一惊，抬头往城头望去，果然见楼梯尽头，不知何时多了一队身穿飞鱼服、腰挎绣春刀的锦衣卫，正冷冷地俯看着他们。

勋贵们的气焰为之一窒，他们固然在军中横行无忌，却唯独不敢在锦衣卫面前撒野，那纯粹是茅坑里打灯笼——找死！

“算了。”张辅拉一把仍拉不下面子的王通：“我们去别处看看。”

“你小子给我等着！”王通狠狠威胁一句守将，便痛快跟着张辅离开，不禁让人怀疑他的威胁有多少分量。

勋贵们唯张辅的马首是瞻，自然也不再闹腾，跟着英国公离开承天门，往东安门赶去。两处城门离的不近，勋贵们快步前进，还是足足用了两盏茶的工夫，才到了东安门近前。

只见这里一样的城门紧闭、戒备森严！

这次勋贵们不闯了，都看向了张辅。

“请你们的指挥使刘贵来见本公。”张辅站在那里不动如松，声如洪钟，声音传遍东安门上下。

不一会，东安门守将刘贵，在两名锦衣卫军官的陪同下，出现在城门楼上。刘贵一手扶着箭垛，朝城下的英国公沉声道：“公爷唤小的有何吩咐？”

“你明知故问！”张辅阴下脸来，脸上是压抑不住的怒气。这刘贵和北安门守将王禅，已经立誓效忠于他，为了防止两人临证退缩，英国公还派人软禁了他们的家眷。千防万防，想不到还是出了岔子。

“公爷这话，末将就不明所以了。咱们奉镇国公之命紧闭城门，严防死守，其他的一概不知。”刘贵冷笑一声，突然一拍脑壳，好像想起什么似的，

对英国公笑道：“对了，告诉公爷个好消息，今天早晨，我那被歹人掳去的家人，已经被锦衣卫营救出来了！”

顿一顿，刘贵又皮笑肉不笑道：“听说王禅的家人也被救出来了，跟公爷禀报一声，不用再劳烦公爷帮忙操心了。”

张辅城府再深，听了这话也忍不住脸皮发烫，其实两位守将的家眷是张辅派人扣起来的。当然，以英国公素来当了婊子还要立牌坊的尿性，自然会让人假扮成匪徒绑人，然后才会粉墨登场，急公好义的帮二位守将营救家眷。当然，在营救过程中，英国公一定会让他们明白，只要今日保持城门畅通，他们的家人就会平安归来。

所以，刘贵才会有此一说。

看到刘贵身后的锦衣卫，张辅还有什么不明白的？王贤早就暗中潜回京城，偷偷破坏自己的安排，刘贵也好，王禅也罢，在王贤这个大特务头子面前，自己那点小动作全都无所遁形！

换成自己是王贤，也一定会把皇城四门的防务，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只要及时关闭四门，自己在皇城外安排的那些军队，就全都被堵在外头！

不过自己也做好了皇城四门关闭时的预案，让外面的军队准备了攻城车和焚烧城门用的火油，那些军队都是久经沙场的精锐，怎么可能被区区一道城门挡住，就裹足不前了呢？

‘看来，那些军队也出岔子了！’张辅暗暗惨叫一声，知道这场斗法自己输得彻彻底底，完全被对手碾压了！

勋贵们正交头接耳，想是不是去北安门再看看，却听城外一声炮响，刘贵和锦衣卫军官面色严肃地转到城墙另一侧，不一会，刘贵转回，满脸如释重负的笑容道：“诸位爵爷不用去别处了，城门可以打开了。”说完，他大声下令道：“开门！”

勋贵们惊疑不定的目光中，东安门缓缓敞开。城门外，宽敞的东安街上鸦雀无声，定睛一看，却有千军万马在道路两侧森严列队！

士卒们全副武装，目不斜视，一行行，一排排从东安门一直排到道路尽头，一眼望不到边，头盔上的红缨连成一片火红的匹练，如林的刀枪在春日照耀下，反射出耀目的寒光，刺得勋贵们两眼生痛。

在士卒队列之前，是骑在高头大马上的军官，那些军官虽然衣甲鲜明，但不少人脸上身上明显有伤，神情颇为委顿，双目却都寒光闪闪，仇恨地盯着走出皇城的勋贵们。

第一千一百七十六章真相

至此，张辅还有什么不明白的？他这个自以为稳坐钓鱼台的渔翁，根本就是任人戏耍的猴子！论起阴谋诡计来，他这个战场上的不败英雄，远远无法跟王贤相比。

那可是曾经姚广孝的高徒，连朱棣都不是对手的神人……

其实，真相比张辅想的还要打击人，王贤回到京城确实有一段时间。但他为了不暴露，基本上没有露面，甚至不需要他谋篇布局，在京城吴为、莫问、柳升等人，已经操持好了一切。

而太孙和勋贵之所以会一败涂地，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们的行动太过迟缓，留给对手太多准备时间。要知道，在洪熙皇帝登基之前，王贤一伙就已经断定，勋贵们必定和皇帝爆发激烈的冲突，所以王贤才会坚持离开京城，以免陷入这个漩涡中不可自拔。

只是王贤人虽然离开，他的注意力却始终没有离开。在他的授意下，吴为等人开始全力针对可能发生的冲突提前布局。锦衣卫这半年多时间，表面上按照皇帝的意志偃旗息鼓，暗地里却全力侦查朱瞻基和勋贵们的一举一动、一丝一毫。

如果太孙和勋贵们在皇帝继位之初就发难，王贤一方还有可能会措手不及，但经过半年多将近一年的准备，他们已经胜券在握，甚至可以故意任由对方表演，然后在最有利的时机发出致命一击，争取到最大的利益。

回溯到先帝安厝、长陵冲突的日子，仅仅隔了一天，吴为便已经将事情的始末送到王贤的案头。只要了解到冲突已经到了何等程度，王贤怎会判断不出，勋贵们和皇帝摊牌的日子已经到了眼前？

加上锦衣卫侦查到朱瞻基和勋贵频频接触，王贤又怎会判断不出，太孙殿下也将在冲突中扮演重要角色？这实在是异乎寻常，因为勋贵们若是赢得了这场较量，皇帝的权威将坠入谷底，作为皇子，实际上的皇位继承人……虽然朱高炽迟迟不肯给朱瞻基正名，但稍有政治智慧的人都很清楚，这只是一时的打压而已，并不会真的改变什么。

别忘了，朱高炽能在先帝的敌视下，风风雨雨二十年不倒，最终顺利接掌皇位，靠的就是他的嫡长身份！他是太祖皇帝亲封的燕王世子，朱棣要想江山长久，就必须维系纲常不乱，就只能克制住废嫡立幼的冲动，让朱高炽接掌皇位牢牢坐在皇太子的位置上。

虽然传说最后时刻，朱棣要让朱瞻基越过太子登基，但那是他老年昏

贻，而且把自己当成头号仇人，才会出现变化，不能以常理度之。

同样道理，不到万不得已，朱高炽是不会把太子之位传给朱瞻基之外的皇子。那可是二十多年的皇太孙，货真价实的嫡长子！

这个道理，非但王贤懂，朱瞻基也不会不清楚，照常理讲，哪怕在小事上他会和父皇闹别扭，这种关系到皇权存亡的大事上，他一定会站在自己的父皇一边。除非，他能在这场政变中得到的更多——那就只可能是皇位了！

想通了这一点，所有的疑问都迎刃而解。因为朱瞻基绝对不可能和一群勋贵直接兵谏篡位，所以他手中一定有传闻中的先帝遗诏，而且遗诏中一定有什么让他无法办到的条件，所以朱瞻基没有在第一时间拿出来！

至于是什么条件，王贤可以很不谦虚地说一句，只有跟自己有关，太孙殿下才会如此难做。只要再想想永乐皇帝对自己仇恨，那个条件的内容也就明明白白了——一定是杀掉自己才能登基！

这些连张辅都能想明白的道理，王贤没道理想不通，一旦想明白这些，对手的行动，也就毫无秘密可言了！锦衣卫甚至替勋贵们设计了好几套方案，针对每套方案都做了预防措施。虽然，在锦衣卫密探源源不断的情报支撑下，他们从一开始就很清楚，英国公会采取什么样的行动，但锦衣卫的实力实在太雄厚，那可是曾经战胜过皇帝和东厂的超级情报机构，根本无需理会什么‘好钢用在刀刃上’，把所有的可能通通抹杀掉也毫不吃力！

杀鸡用牛刀，往往就会出现这种局面。

当然，这样的胜利也必然是碾压式的，毫无悬念可言。

这是一场从一开始就实力悬殊的不公平较量，有皇帝的全然信赖和支持，王贤就是天下无敌的存在。这一点，张辅和朱瞻基心知肚明，王贤也不会幼稚到时至今日，还以为别人会低估他的地步。

所以所有人都很清楚，只要王贤回到京城，一切风波都会平息，武将们有再大的不满，也不敢太过造次，更别说跟皇帝叫板，甚至想要逼宫夺权。

但王贤绝对不会提前回京，那样只会给杨士奇等人做了嫁衣，损失的是自己一方的利益。时至今日，就连皇帝也不能再要求王贤一味的不计得失、忠君爱国了。因为实质上两人已不单单是君臣，而是共荣互保的合作者了。

但王贤也绝对不会等到事态失控再回京，毕竟洪熙皇帝同样是他的保护神。真要是让那帮勋贵把皇帝撵下台，王贤的好日子也到头了！

所以他必须在一个最恰当的时间点回京，要让勋贵们已经图穷匕见，要

让皇帝和文官们恐惧到极点，他才会以救世主的身份出现，力挽狂澜于即倒！

这个时间点就是皇帝和勋贵们回京之后，但问题是，勋贵们也很清楚，他会在此时回京！如果勋贵们知道他会回来，很可能会选择当缩头乌龟，这不符合王贤的利益和接下来的计划。

所以必须要制造一个南下武当山的假象，让所有人相信他不会回京，勋贵们才敢放手一搏。但想让对手相信这种明显不合常理的举动，实在是千难万难。甚至可以说，这是整个计划中，最艰难的一个环节。

王贤设身处地想了想，估计自己要是张辅，打死都不会相信姓王的这时候不回京城，反而跑去武当山提亲。但同时又一定渴望这是荒谬的事实，因为历史上确实有太多匪夷所思的事情，逆转了成败兴衰。所以张辅一定会有一种打死不敢相信，却又会拼命想证实的矛盾心理。

一旦有这种投机侥幸心理，只要有一个确凿的证据出现，又没有任何反证，张辅心中的天平会顷刻倒塌，选择相信王贤确实去了武当山！

所以王贤只能去武当山提亲，而不能是回南京看爹娘。回南京的话，固然同样因为路途和时间的原因，张辅无法派人到现场查证，但南京几年前还是大明的都城，重要性不亚于北京，不知多少势力的老巢还在那里，很难讲张辅会不会通过飞鸽传书的方式多方查证，来确定他是不是真在南京。

王贤的锦衣卫再厉害，也不可能把张辅所有的信息渠道都堵死，所以南京是绝对不行的。

武当山的情况就好太多，湖广在这个年代还算是偏远地区，武当山又在深山老林里。张辅不大可能专门训练和湖广联系的信鸽，就算万一真有，也一定是飞往省城武昌的，而从武昌到武当山，来回就得十多天，黄花菜都凉了。

所以王贤可以确定，选在武当山的话，张辅没有任何渠道可以证实他的行踪。这样，张辅不会有任何反证。距离让他相信，只差一个确凿的证据了。

而武当山恰恰可以提供这样一个可以让张辅确信的证据——自从去岁赵王谋反之夜，太孙瀛台遇险，胡濙浮出水面。王贤就对这位与自己颇有渊源，表面上忠心皇室，实则野心勃勃的大高手，保持了高度的关注。

一旦被锦衣卫盯上，就再没有任何秘密可言，这条在大明朝验证过无数次的真理，放在神神神秘的胡濙身上也同样有效。

通过调查，王贤发现这位秘密追查建文帝近二十年的武当高手，曾一度为朱棣建立起了一个地下特务组织，而且搞得有模有样、风生水起。可惜，最终捉到建文帝的是赵赢，加之有了纪纲的先例，朱棣对外臣已经不太信任，所以最终组建东厂的是赵赢，胡濙只能无奈地交出十几年的心血。

回武当山消沉数载后，胡濙又被朱棣召回京城，这次他的任务是保护太孙殿下。这是一份很有前途的事业，一旦太孙登基，他就会摇身一变成为托孤大臣。只是没想到事态急转直下，最终登上皇位的居然还是太子殿下，他的‘托孤大臣’之梦，也只能无限延期了……

不过比起那个夺走他心血的赵赢，胡濙又幸运多了。如今那位立志要流芳百世的东厂督公，已是身败名裂，不知所踪，一手建立的东厂也被消灭在历史长河中。东厂解散之后，胡濙趁机暗中召回了不少老部下，还吸收了不少原先的东厂高手。对此，一直苦于没有特务力量的太孙殿下自然双手欢迎，省吃俭用供养这支秘密力量。

理所当然的是，胡濙在帮太孙办事的同时，还会顺便干点私活，比如说，建立和武当山的信鸽联系……

第一千一百七十七章做局

胡濬的私活，就是帮助自己在武当山的弟弟胡涌，争夺继任掌教之位。武当自张三丰开派以来兴盛无比，六大弟子皆有建树，枝繁叶茂，根深蒂固，尤其在张三丰的小弟子孙碧云接任掌教之位后，更是以‘永乐皇帝乃真武转世’的说法，赢得了朱棣的青睐，从源远流长的龙虎山天师道手中，夺走了天下道教领袖之位。

别看这道教领袖好似虚无缥缈，其实含金量十分之高，不说总管着天下道教一切事务，单说本朝崇道抑佛，绝大多数王公贵族、士绅官员都信仰道教，自然对道教领袖奉若神明。不夸张地说，在虔诚的信徒眼中，孙真人一句话要比圣旨还好使！

如果能登上武当山掌教的宝座，将立即在大明朝获得超然的地位，无穷的人脉，和取之不尽的财源，做什么事都会无往不利！所以随着孙真人宣布，将在九十大寿后，交出掌教之位，不再过问教中俗务。孙真人的独子二十年前便已去世，孙子闲云虽然优秀绝伦，但毕竟辈分的劣势在那里。那些自以为有机会的师叔师伯，对掌教宝座展开了激烈地争夺。

胡濬虽然已经还俗，他的弟弟胡涌却仍在门中，只是不太成器。胡濬下定决心，要把弟弟送上掌教之位，把武当山变成自己的私产，为此，他派出大量人手，帮助胡涌拉帮结派、打击陷害，甚至直接刺杀竞争对手。为了便于遥控指挥，胡濬命人训练了信鸽，保持和弟弟的快速联系。

这些情况，在锦衣卫无孔不入的调查下，早就全都浮出了水面。当王贤决定要完成这次战略欺骗时，一下就想到了胡濬和胡涌之间的信鸽来往！

他相信，张辅一定会想尽一切办法，来确定自己的行踪。在没有确切消息之前，张辅是不可能下定决心的，而太孙又会担心迟则生变，所以到最后，胡濬一定会说出这条通信渠道的存在！

于是王贤便和灵霄在戴华等人的护送下离开济南，上路后不久，他悄悄离开队伍北上，灵霄则和闲云带着胡涌谋杀、陷害同门的证据赶往武当山。秘密上山见到了孙真人，老爷子自然怒不可遏，连夜就让人抄了胡涌的家。有锦衣卫从旁协助，没有走漏一个人，更没有飞走一只信鸽，胡涌一伙人就全都束手就擒。

对胡涌的审讯更是顺利异常，这个只知道仗着兄长狐假虎威的废柴，是个不折不扣的软骨头。还没用刑就对罪行供认不讳，还把他哥哥胡濬卖了个干干净净。

这下，只等胡濬的信鸽飞来了。这个过程自然十分煎熬，闲云等人整天

仰望天空，看到各种鸟儿飞过，就是不见那等待中的信鸽。

“再晚就来不及了！”戴华耐心耗尽，建议道：“不如咱们直接让胡涌写信给他哥，说看到大人到武当山了吧？”

“不行！”闲云却断然道：“那样会被识破的！按照王贤的意思，不见兔子不撒鹰。”

“那要今天还不来，咱们就是放出鸽子也来不及了。”戴华苦着脸道：“咱们岂不白折腾一场？”

“不会影响大局的。”闲云看戴华一眼，继续打坐道：“只是赢多赢少而已……”

“闲云少爷，您越来越像得道高人了。”戴华看着愈发不带烟火气的闲云，不禁感叹道。不过他也承认，闲云说的对，只要王贤在京城，这就是一场没有悬念的胜局，只是胜果大小而已。

众人又耐下性子等了一天，那该死的信鸽终于飞到了，赶紧让胡涌给胡濠回了信，放飞了返程的信鸽。但时间已经耽误了半天，能不能及时把信送到，谁也说不准。这个年代的人当然不会明白，鸟类飞行受气流和风向影响很大，在这个候鸟回归的季节，各方面的因素都是最有利于鸟类向北飞行的，结果信鸽非但没有迟到，反而早到了半日！

当收到武当山的回信，张辅终于下定决心，命人发动政变。结果一脚坠入了王贤挖好的陷阱。

他软禁了北安门和东安门守将的家眷，却被锦衣卫在清晨时分救出。为防万一，吴为亲自指挥了这次营救，动用了最精锐的力量，布置了最周密的方案。结果自然不出意外，张辅的人连个报信的都没跑出去，就被全歼了。

当正凑在一起长吁短叹的刘贵和王禅，见到锦衣卫出现时，马上意识到东窗事发，正犹豫着要不要拼命，却见吴为一手领着一个小孩，出现在他们面前。

刘贵和王禅一下就呆住了，马上放弃抵抗，因为那是他俩的儿子！本应该在张辅手中！

吴为松开手，两个吓坏了的孩子扑到父亲怀里哇哇大哭，待他们安定下来，两人问明了情况，马上跪地表示效忠皇上，服从镇国公。他们也不敢不服从，因为说好听点是锦衣卫营救了他们的家人，说难听点，是他们的家人落到了锦衣卫手中。既然镇国公能要挟住他们，臭名昭著的锦衣卫，自然更是毫无压力。

至于另外两处城门的守将，本就是王贤这边的人，由锦衣卫的保护或者说监视，自然出不了岔子。

皇城四门掌握在手中，局面就非常主动了。官员上朝之前，午门开启的同时，皇城四门便及时紧闭，皇城外的军队根本来不及冲过来，就被堵在皇城外，进入皇城的难度一下子就成了倍增长！这对士卒的心理是无比沉重的打击！

别忘了，禁军将士都是祖辈当兵，从下就被教导忠君爱国，现在却让他们进攻皇宫，势必会激起强烈的抵触！如果能毫无阻碍、势如破竹地攻进去还好说，一旦遇到障碍，将士们心中的罪恶感和恐惧感就会爆发出来，淹没一切！

果然，当看到皇城城门关闭，城门楼上的守军射箭警告，不许他们靠近时，禁军将士明显迟疑起来，远远就站住脚步，在那里面面相觑。将领们声嘶力竭地下令攻城，中下层的官兵却只想搞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都他妈聋了吗？！”参与了政变的军官们心急如焚，这要是不能按时攻进皇城去，很可能导致满盘皆输，赔上的可是自己的身家性命！情急之下，军官们拔剑杀了几名裹足不前的士兵，提着滴血的宝剑，纷纷朝部下咆哮道：“立即攻城，这是军令！违命者斩！”

多年养成的对军令的服从，终于主导了禁军将士的身心，他们压住内心的恐惧和不解，开始推着攻城器械上前，准备攻城。

“这就对了！一处城门不过两百守军，咱们一人一口唾沫也能淹死他们！”军官们声嘶力竭地鼓舞着士气。

谁知这时，京城四门的城墙上，突然出现了数不清的精锐将士！那是神机营、勇士营、三千营，还有锦衣卫的将士！

之前，张輓收买的鞑官，已经被柳升根据锦衣卫的情报全都拿下砍了头，以雷霆之势完成了内部清洗！然后四卫营两万将士，分赴承天门、东安门、西安门、北安门，协助守军进行防御。

原先，将领们威逼之下，禁军将士还能勉强欺负一下人数了了的守门官兵。这下，每一道城门都有六千守军，而且是大明朝最精锐的军队，为守护他们的皇帝陛下而战，爆发出最强的战斗力。仅凭那点儿简单地攻城器械，禁军将士不付出几倍的代价，是不可能攻破皇城大门的！

禁军将士们彻底乱了套子，再也不顾什么军令如山，纷纷大声质问起来：“大人！这是要干什么？！”

将领们见局面已经脱离想象，根本不可能速战速决，甚至连部下都有失控的危险，一时间也有一些慌神，刚要再杀几个敢于提出质疑的混蛋，然后不顾一切下令攻城！却发现自己的队伍骚动起来……

将领们赶忙循声望过去，便见有大量军队从街口赶来！

“是公爷安排的援军吗？”将领们起先还抱着幻想。

但当他们看清，那领兵将领居然是莫问、许怀庆等人时，一个个全都懵了！竟然是王贤的军队！

“站住！你们要干什么？！”勋贵军的后阵，已经和王贤军的前阵碰上了，没有仇人见面的火花四溅，血流成河，双方都保持了高度的克制。

实际上，当王贤的大军出现，这些禁军已经陷入了被夹攻的险地，根本没有胜算，连想脱身都不可能。

“我军奉旨平乱！”王贤军将士有皇帝的旨意在身，自然声粗气壮，朝勋贵军吹胡子瞪眼道：“你们是干什么的，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莫非就是叛军不成？”

“你们才是叛军呢！你们全家都是叛军！老子的爷爷跟着太祖打江山，父亲跟着太宗靖难起兵，你说老子会不会当叛军？！”禁军将士对叛军的字眼非常反感，蹦着脚跳起来。

“那为何会包围皇城？！还带了这么多攻城器械！”王贤军的将士箭在弦、枪上膛，一言不合就要开打。

禁军将士的气焰却一下子小了很多，让对方这么一说，连他们也觉得自己好像是叛军一样……于是纷纷望向把他们带到这里的将领。

第一千一百七十八章清洗

见手下官兵投来怀疑的目光，那些将领恼羞成怒道：“我们也是奉了旨意的！”

“那就拿出来看看，到底奉了谁的旨意？！”马上就有质疑的声音响起。

“当然是……”那些将领话刚出口，就像被捏住脖子的鹅，一个字也说不出来。

因为他们看到，刚才那质疑的声音，是一群鼻青脸肿、个个带伤的高级军官发出的。而那些高级军官正是被他们突然发难，扣在军营中的王贤旧部。

“吓！指挥大人！”

“啊！张将军！”

“刘大人，您怎么成这样了？”

禁军将士虽然对这些空降而来的家伙没多少信服，但都十分清楚，这些人是朝廷任命、千真万确的本军最高长官！

直到此时，禁军将士才猛然醒悟，带领他们来到这里的都是一些副指挥使、指挥同知之类的佐贰官。而他们真正的长官似乎遭到过拘禁……

“这帮狗东西拘禁长官，意图谋反！你们也要助纣为虐吗？！”鼻青脸肿的高级将领指着那些昔日的副手，朝将士们怒喝道。

“啊！”方才不管情况如何，禁军将士并没有乱套，这下听到自己的最高长官，控诉那些把他们带出军营的将领在谋反，可把官兵们吓坏了！‘轰’的一声，千万个声音一同响起，场面登时失控！

有的官兵大声嚷嚷自己什么都不知道，只是执行命令；有的官兵愤怒地质问，这到底是不是真的？还有的官兵高喊着，把那些反贼抓起来，将功补过！场面混乱至极，什么声音都听不清，什么事情都做不了！

莫问骑在马上，目光冰冷地看着这可笑的混乱，却暗暗松了口气。他知道，现在就是神仙也指挥不动这支禁军了……一场计划周密、实力强大的兵变就这样变成了闹剧。

但莫问也很清楚，若非及时关闭了皇城四门，提前消灭了内奸，把四卫

营派上城头震慑住禁军，又将城外的军队及时拉到城内，对禁军形成包夹之势。单靠把被捕的将领解救出来，空放几句嘴炮，是不会有这种效果的。

人的心理是那样的复杂多变，难以控制。如果当时没有及时关闭城门，让禁军冲进皇城去，和守军展开交战，很多官兵会破罐子破摔，确认自己叛军的身份，那时候说什么都没用了，唯有一场血战见高下。

现在城门及时关闭，一切就都不一样了……

兵变成了闹剧，固然令人欣喜，但想要收拾局面，却不是件令人愉快的事情。

那些参与兵变的禁军将领，自然不甘心就这么稀里糊涂的失败，还在声嘶力竭地嚷嚷道：“皇帝倒行逆施！我们是要清君侧！”

“先帝其实传位给太孙殿下！却被太子窃取了皇位！太孙手中有传位遗诏，此刻已经公布天下！你们快随我入宫护驾，大家都是从龙功臣，生生世世享尽荣华！”

“不要被他们蛊惑，宫中马上就会传出消息，咱们是忠臣，他们才是反贼！”

这帮家伙都是军中老人，平素里说话十分管用，这些话从他们嘴里说出来自然十分有煽动性。而且也有大票死党愿意跟他们到底，跟着一起嚷嚷起来。这些人虽然远少于那些不想跟着造反的将士，但胜在嗓门高动作大，还是造成了不小的混乱。

莫问见状暗暗皱眉，这样下去虽然不会威胁到宫里什么，但酿成不可收拾的混乱，依然是皇上和公爷不能答应的。

“下令，一炷香的时间内，放下武器走出来的将士，通通既往不咎。”莫问果断下令道：“一炷香以后，将清场。”

“是！”手上传令官沉声接令，然后吹响了号角！

‘呜呜’的号角声传遍场中，让乱成一团的禁军将士暂时安静下来。就连那些将领也惊呆了，这不是跟英国公约定的信号吗？怎么他们吹起来了？难道是巧合不成？

“我家都督有令，以一炷香时间为限，一炷香内放下武器，走过来的将士，通通既往不咎！一炷香以后，仍不肯放下武器者，格杀勿论！”几个严肃的声音同时在皇城四门外响起，说完，四炷线香分别在四个方向点起。

线香点燃后，第一时间就有上千名禁军官兵丢下武器，高举双手离开禁军的队列，向王贤军走去。走到王贤军阵前，他们各自的最高长官早等在那里，把他们重新编队，加入到王贤军的阵列。

这种示范效应是巨大的，很快，更多的禁军丢下兵器，转换阵营。只听到了零当啷兵器落地的声音，连绵不绝，越来越密。

眼看着手下的军队越来越少，那些禁军将领气急败坏却又无可奈何，因为愿意听他们的，已经留在他们周围，不愿听他们的，自然离得他们远远的，想拦都够不着，何况也没法拦。难不成，先自己人打个你死我活再说？

也不是没有拦的，但只会激起更多的反抗，让更多的将士心寒而去……

一炷香时间即将过去，三分之二的禁军将士放下武器，转换阵营。还剩下三分之一，近两万人没有缴械投降。

不过这近两万人分布在四处城门外，多的一处有七八千人，少的一处只有两三千人而已。在城上城下的大军包围下，兵力已是少得可怜了，而且士气更低落到极点。他们很多人只是单纯的因为忠心，不肯弃上司而去，但这不代表他们不怕死，更何况是以逆贼的身份而亡。

“还有最后十息。”一名参将低头看看那只剩最后一节的线香，冷声道：“线香燃尽后，仍持械顽抗者，通通以大逆格杀当场，夷三族，女眷充教坊司！”说着举起手臂道：“准备！”

城上城下，弓弦张开，火枪的引信点燃，冒出滋滋的白烟。

紧张，万分的紧张；恐惧，无边的恐惧，像滔天巨浪一样，席卷每一个仍不肯投降的禁军。他们才发现，原来对方是来真的！原来死亡就在眼前！

原来，那些所谓的义气，无谓的忠心，在死亡的威胁面前是那样的苍白无力、不值一提……何况还要连累他们的家人……

“不要开火，我们投降！”恐惧瞬间爆发，转眼蔓延全场，将士们纷纷丢下兵器，双手抱头。来不及再跑到对面，直接趴在地上，一动都不敢动……

线香燃尽，参将的手臂猛地一挥，枪声四起，箭雨如蝗！

仍然顽固不肯低头者数千人，死于乱枪乱箭之下，悲哀无比，窝囊无比……

莫问依旧冷冷地看着这场千人斩，神情没有一丝波澜，他经历了太多的杀戮，任何形势、任何规模的死亡都不能让他动容。

不过最终，他还是轻轻叹息一声，流露出一丝厌倦。固然是一将功成万骨枯，可他还是希望那铺就他名将之路的累累白骨，不是只来自同胞，而是来自异族……

天空有鹰啸声，莫问抬头看着那九天上展翅翱翔的雄鹰，不无羡慕地想着，什么时候能如史上的名将一样，杀尽胡虏，扬威异域？

如果勋贵们在东安门受阻后，再转向北安门，就会和皇帝陛下还有王贤碰上。

下朝之后，朱高炽忍了又忍，还是忍不住要亲眼看个究竟。便让王贤和自己到了北安门，准备登上城头。

就在这时，突然城头一阵密集的枪声响起，震得皇帝两耳欲聋，脸色骤变。王贤赶紧扶住朱高炽，在他耳边轻声道：“皇上放心，这是清洗，不是作战……”

朱高炽点点头，吃力地迈步往城头走去。

因为北安门是勋贵们的主攻方向，所以柳升亲自在城上坐镇，看到皇帝驾临，安远侯赶忙迎驾，口中却劝说道：“皇上，还是不看的好。”

朱高炽却摇摇头，沉声道：“朕要亲眼看看，他们准备干到什么程度？”

柳升还要再劝，看到王贤微微摇头，便不再说话，躬身退到一边。

朱高炽在王贤的搀扶下，走到箭垛旁，扶着微凉的青石，往城下一看，便见千余名身穿着禁军服色的官兵，或被弓箭射穿了胸腹，或被弹丸击中了头颅，以各种各样的姿势倒在地上，不少尸首仍在汨汨流淌着鲜血，千余人的流血将北安门外染成一片血的海洋……

不少中枪中箭未死者，在那血的海洋中，拼命地挣扎、惨叫、呼号、求救……

王贤军的将士却心如铁石，他们提着刀穿行在血的海洋中，任何未死者都会被补上一刀，彻底停止惨叫。

伤号们震天的咒骂声中，朱高炽有些不忍地别过头去，轻声道：“为什么要这样做？”

“回禀皇上。”这种问题当然不能让公爷回答，柳升抢着答道：“因为已经有军令，一炷香内不缴械投降者，杀无赦！”顿一顿道：“军令一出，不能有

丝毫折扣！”

“可是……”朱高炽还想说什么，但话到一半有咽了回去，皇帝叹了口气道：“朕明白了。”

第一千一百七十九章军权

士兵们很快将尸首抬走，把地面的鲜血冲洗干净，然后在皇城四门外的街道上森严列队。

等到一切就绪，皇城四门才同时缓缓开启。

勋贵们从东安门而出，这里是两处主攻方向之一，死的人不比北安门少。冲刷之后，地上仍能看到斑驳的血迹，还有些不知什么位置的碎皮肉，散落在路沿砖缝中，令人触目心惊！

更让勋贵们胆寒的，是道路两旁那些官兵脸上的仇恨之色，那本是他们的子弟兵啊！如今却像敌人一样看着他们，让勋贵们分明感觉到，心中最后的倚仗正在崩溃……

恐惧，无边的恐惧；无助，极端的无助，在每一个勋贵心中蔓延。这下彻底再没有慷慨无畏的英雄气魄，哪怕只是假装出来的英雄气魄，他们像极了被水打过的鹌鹑，一个个垂头丧气、面色苍白，目光不敢与旁人接触，只恨不得赶紧走完这段耻辱之路，到没人的地方舔舐伤口。

然而勋贵们穿着粉底朝靴，在水淋淋、滑溜溜的石板路上，自然分外难行。有人稍微走得快了，就一个趔趄摔在地上，身上簇新的蟒袍便被污水和血迹沾污。手忙脚乱地从地上爬起来，屁股上还有的椭圆的泥印子，要多狼狈有多狼狈。

在官兵们的哄笑声中，勋贵们相互搀扶，逃离了这段让他们颜面尽失的伤心路……

朱瞻基并没有和勋贵们一同出宫，而是悄然折回乾清宫，求见父皇陛下。太监告诉他，皇上正在和镇国公商讨要事，请殿下先回去。

然而朱瞻基并不离去，在太监震惊的目光中，他摘掉纱冠，脱掉蟒袍，只穿着白色的中单，跪在台阶之下。

“殿下，您这是干什么？”朱高炽的总管太监张诚，也是昔日东宫总管，为人老实厚道，看着太孙殿下这番举动，他赶忙上前劝说道：“使不得，快起来……”

“张公公，你不要管我。”朱瞻基满脸的神伤，黯然摇头道：“这样我心里能好过点……”

“唉……”张诚人虽老实，但什么都清楚，叹了口气，不再劝说。

宫里头，朱高炽和王贤正在进行一场严肃的谈话，从北安门回来，这君臣二人都意识到，必须要开诚布公谈一谈了。

这时，张诚进来了，小声禀报道：“皇上，太孙殿下在外头除冠脱袍，跪地请罪。”

朱高炽听了，眉头一皱道：“让他跪着就是了，不要打扰朕和镇国公说话。”

“是……”张诚躬身退了出去。

话虽如此，朱高炽的情绪还是明显受到了影响。神游片刻，方幽幽道：“仲德，你说朕到底做错了什么？为什么会弄得如此狼狈？”

“皇上，自古以来，凡大局改革者，无不遍体鳞伤，没有例外。”王贤轻声道。

“是啊，总是那么一些人，对国家存在的危机视若不见。或者就算看见了，只要一触碰他们的利益，就立即暴跳如雷，要跟你拼命！”朱高炽深有感触道：“朕曾天真的以为，大家都在一条船上，那些人应该也很清楚，要是船沉了，他们也会一起淹死。哪怕不帮着朕救险，也不该往朕的背后捅刀子吧？”

王贤默默地听着皇帝的话，并不急着附和。

“朕确实让他们扔了些行李到水里，可因为他们的行李太多，已经快要压沉这条船了……”朱高炽神情哀伤，眼中却涌动着怒气道：“何况剩下的行李，也足够保证他们的荣华富贵了，他们为什么就不知足呢？！”

“皇上，人只会嫌少，从来不会嫌多。过去他们拥有的，已经被认为是理所应当，您要重新分配，他们当然会不高兴。”王贤轻声说道。

“这就由不得他们了，前朝的格局必须要彻底改变，大明才能迎来新生！”朱高炽神情坚定地说道，说完叹了口气道：“其实朕也知道，应该先压制住他们，再推行改革。可是，朕的身体你也知道，恐怕没有那么多的时间……”

王贤神情凝重地点点头。“臣能明白皇上的顾虑，皇上请放心，从今往后勋贵不会成为改革的阻力……”顿一顿，王贤又缓缓说道：“只是，还请皇上不要矫枉过正，文官可以治国但不能强军，大明朝要想避免重蹈宋朝的覆辙，必须要文武兼修，不能偏废啊！”

“朕知道。”朱高炽点点头，看着王贤道：“所以军队的事情，就都拜托你了。”

朱高炽这句话，轻描淡写，分量却有万钧之重，这是将大明的军权悉数交付给王贤！

“臣不敢接旨。”王贤却摇摇头，叹了口气道：“这个权力实在太大了，臣承担不起。”

“朕是经过深思熟虑的，除此之外别无选择。”朱高炽却沉声道：“勋贵们的兵权必须收回，军队不能再出任何乱子，除你之外，任何人也办不到。而且朕也只相信你……”

朱高炽说完，深深凝视着王贤，王贤也看着皇帝。君臣都知道，这次谈话其实不尽坦诚，双方都有很多意思没有表达出来。

比如说，朱高炽没法对王贤说，希望等朕改革成功，你能主动再把兵权交出来。

王贤也没法对皇帝说，你能保证将来你的继承人，不会对我开刀？

双方都很清楚，目前他们都需要这个结果，但未来事情会如何发展，谁也保证不了。他们都纠葛了太多太多人的利益，很多时候，自己的意志反而无足轻重……

但两人还是尽量想要给对方一些承诺，好让对方感觉好过一些……

“那臣只能尽力而为。”王贤神情愈加严肃道：“臣向皇上保证，只要我在任一天，大明的军队就永远忠于皇上。”

“朕也向你保证，只要朕在位一天，就绝对不会怀疑你。”朱高炽也郑重其事道。顿一顿，他又缓缓说道：“如果有一天朕不在了，也会……”朱高炽还想要许诺将来，却发现自己给不了任何保证，就像他能推翻先帝的一切，他的继任者自然也能推翻他的一切。

所有的父亲都希望儿子能沿着自己的道路走，但做儿子的未必这样想……

“皇上不必纠结了，将来的事情还是将来再说吧……”王贤却微微一笑。

“嗯。”朱高炽点点头，目光复杂地看着王贤道：“去吧，还有一堆事在等着你呢……”

“是，微臣告退。”王贤起身行礼，退出了寝宫。

当王贤的身影消失在帷幕之后，寝宫深处传来洪熙皇帝一声沉重的叹息。

王贤离去之后，朱高炽仍然没有召见朱瞻基，一直把他晾到天黑。

天黑时，京城下起了雨，雨又急又冰，还夹杂着细小的冰雹，打得朱瞻基全身湿透，脸上手上全是青紫的斑点，形容悲惨至极。他却纹丝不动，直挺挺地跪在冰雨中。

张诚赶紧让人给太孙殿下撑起伞，朱瞻基却坚决不许。双方争执不下，太孙殿下声嘶力竭，道：“你们滚开，想害死孤不成？！”

太监们这才不再坚持，收起伞来，陪他一起淋雨。

张诚没有办法，只能再度跑进寝宫，跟皇帝求情道：“皇上，外头大雨倾盆，还有雹子，太孙殿下已经跪了一整天，再跪下去就要了他的命了！”

朱高炽终究不像朱棣那么狠心，黑着脸让张诚将朱瞻基唤进来。

当张诚去请朱瞻基进殿时，太孙殿下已经站不起来了。张诚赶忙和另一个太监，一左一右，把太孙小心架起来，吃力地扶他进去殿中。

“快，给殿下擦干，再换身衣裳！”一进殿，张诚赶忙吩咐起来，却又被太孙殿下拒绝了。

“张公公，谢谢你的好意，真的不必。”朱瞻基面色惨白，嘴唇乌青，牙齿打颤道：“赶紧扶我进去，不要让父皇久等。”

“殿下……”张诚跺足道。他知道，太孙这是想跟皇帝用苦肉计，你看我都这么惨了，还好意思往死里整我吗？

“张公公，算我求你了……”朱瞻基满脸哀求地看着张诚，让老太监想起二十年前，那个拽着自己衣袖扭来扭去要糖吃的小太孙，不由心一软，叹了口气道：“好吧。”

“谢谢张公公，就知道你最疼我了……”朱瞻基向张诚投去感激的一瞥。

“唉……”张诚无奈地摇摇头，小声叮嘱太孙道：“待会千万不要跟皇上顶了，吃亏的都是你自己。”

“多谢公公提醒，我还怎么敢跟父皇顶？”朱瞻基苦笑道：“这次要是能过

关，日后我再不敢惹父皇生气了……”

“那就好，那就好。”张诚欣慰地点点头，快进寝殿时，他突然小声说道：“老奴也会相机替殿下说几句好话的。”

“实在太感谢公公了，您的恩情，孤没齿不忘。”朱瞻基感激地笑笑。

进去寝殿，所有人都沉默下来，张诚和太监扶着朱瞻基在地毯上跪下，尽管那厚厚的波斯地毯，如毛皮一样柔软，但朱瞻基跪在上面，膝盖还是如千万根钢针刺上一样，疼得他忍不住呻吟一声。

这一声引爆了一直沉默不语的洪熙皇帝，朱高炽冷哼一声，怒道：“你这副鬼样子，是要做给谁看？！”

第一千一百八十章父子

“你这副鬼样子，是要做给谁看？！”看着朱瞻基落汤鸡一样跪在地毯上，身上的水珠滴滴答答落在地毯上，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朱高炽就气不打一处来。

“儿臣不是要做给谁看，是心里悔改不已，小小地惩罚一下自己而已。”朱瞻基不由自主地打着冷颤道。

“你有什么好悔改的？你不是一直认为错的是朕吗？”朱高炽冷笑道。

“那是儿臣太不懂事，不了解父皇的苦心。”朱瞻基的眼泪噼里啪啦流下来，和身上的水珠混在一起，分不清什么是。 “今日里，看到那些勋贵的真面目，才知道他们果然是狼子野心！竟然敢派兵逼宫造反，实在是丧心病狂！”说到这，太孙殿下已是泣不成声，全身都抽搐起来，像个被吓坏了的孩子：“我居然还以为他们是好人，整天和他们搅在一起，实在是愚不可及，罪该万死！父皇就是杀了我，儿臣也没有半句怨言！”

“哼！”朱高炽冷哼一声，质问道：“你的意思是，对他们今日的举动毫不知情？！”

“儿臣并非毫不知情，但只知道他们要跟父皇叫板，夺回参政之权，不知道他们还派了军队，想要逼宫啊！”朱瞻基哪敢全然否认，避重就轻道：“儿臣要是知情，肯定会第一时间禀告父皇，怎可能当他们的帮凶？”

“你觉得，朕会相信吗？”朱高炽冷冷看着朱瞻基，满面的阴云下却隐藏着浓浓的无力感。

“儿臣不觉得，换了我是父皇，也难以相信自己的说辞。”朱瞻基泪流满面道：“可这就是事实，儿臣不求父皇原谅，只是想让父皇知道，您的儿子不是个无君无父的畜生！”

“哼……”朱高炽盯着朱瞻基看了半晌，然后幽幽问道：“朕问你，到底有没有先帝遗诏？”

“没有！”朱瞻基毫不犹豫地摇头道：“皇爷爷临终前，儿臣有幸见了老人家最后一面，并未听皇爷爷提起此事，之后也从没见过什么遗诏。如果有，儿臣肯定在第一时间就公布于众，让父皇可以没有丝毫遗憾的登基！”

“哼……”朱高炽又哼了一声，但这一声要比之前柔和一些。“那为什么定国会会在朝堂上，公然宣称有遗诏存在，还要让朕向你求证？”

“这件事，儿臣已在朝堂上回答过，纯属于虚乌有！”朱瞻基回答道：“定国公可能是意图挑拨我父子关系，或者还伪造了遗诏也说不定，总之是居心叵测，正人君子无法揣度！只能严加审问，才知道他到底打得什么算盘？”

“呵呵，你倒是推得一干二净……”朱高炽忍不住讥讽一句，说着他冷冷笑道：“作为父亲，你说的话我是一个字也不信。”顿一顿道：“但作为皇上，朕会信你这一次。”

朱瞻基没想到他会这样说，只能俯首于地，一言不发。

朱高炽厌倦了这种充满谎言和虚情假意的对话，挥挥衣袖，冷声道：“你是给大行皇帝送终的人，既然你说没有遗诏存在，朕就权且信你一回。”

“多谢父皇，仍肯给予儿臣信任。”朱瞻基赶忙抬头含泪道。

“但要是再有传闻，或者是伪造的遗诏出现怎么办？”朱高炽紧紧盯着朱瞻基，一字一顿地问道，‘伪造’二字咬得极重。

“儿臣定会在第一时间站出来证明，传闻是假的，遗诏是伪造的！”朱瞻基忙大声保证道：“皇爷爷并未留下任何遗诏！”

“可以，你回去之后，就写一份关于此事的奏表上来，朕会廷记天下、周知全国，澄清传闻，以正视听！”朱高炽点点头，面无表情说道。

“……”朱瞻基如遭雷击，皇帝这招‘绝户计’实在太狠，这是要把他怀里的遗诏彻底废掉啊！一旦自己写出这样一篇供状，发布全国，真的遗诏将变成伪造，自己再也没有这张王牌可以打了！

但此时此刻，朱瞻基知道自己要是有一丝犹豫，必定大祸临头，他根本不敢磨蹭，马上同意道：“儿臣遵旨。”尽管，他的心在滴血……

“好。”朱高炽心头的大石终于落了地，终于说出了一个好字。语气也变得柔和起来道：“这次的事情，虽然你没有参与，但若非你平日不修德行、不守正道，又岂会被奸邪小人所利用？若非朕与镇国公早就看穿了他们的阴谋，你我父子此刻还能在这里说话，都两说。”

“儿臣真的知道错了……”朱瞻基委顿于地，失声痛哭。这次他是真哭，不是假哭。不过并非是后悔，而是后怕、是庆幸！他知道，皇帝说出这几句话，就是给此事定性了，自己算是安全了。

“行了，别哭了。”正如王贤判断的那样，朱高炽并没有易储的念头，嫡长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也是他另外几个儿子，比起朱瞻基都差得太远。朱瞻基本来就良材美质，朱棣又带在身边悉心教导二十载，朱高炽自认，他很多

方面甚至要远远强于自己。

朱高炽龙体病弱，精力有限，不打算再培养一个继承人出来，他要集中全部力量，完成改革攻坚。至于朱瞻基的品性问题，朱高炽虽然十分不喜，但也很清楚，好人是当不好皇帝的，谁也不能说太祖太祖皇帝不是恶人，所以朱高炽强迫自己，不要再纠缠这点。

只是朱高炽也不会轻易给朱瞻基太子之位，一旦朱瞻基当上太子，就会凝聚起强大的政治力量，父子二人理念不合的情况下，一定会多方掣肘他的改革，这是洪熙皇帝不能接受的。

好在，这次事变后，几年之内不会再有这种困扰了。

待朱瞻基止住哭，朱高炽语重心长道：“你是先帝的长子长孙，出生那晚，当时还是燕王的先帝，曾经做了一个梦，梦见太祖皇帝将一个大圭赐给了他，并对他说‘传世之孙，永世其昌’。”说着他看看朱瞻基那张酷似先帝的面孔道：“你是秉气运而生的，只要你自己不犯错，谁能夺了你的福德去？”

朱瞻基松了口气，他知道父皇确实从没动过易储的念头，一脸乖顺地听皇上接着道：“不过，有天命也不是说就可以坐享其成，太祖皇帝秉大气运、大造化，但若没有十几年的出生入死、内修仁德、外揽英才，驱逐鞑虏、恢复中华衣冠的千秋功业不会平白落到他头上，大明朝的万里江山，也不会就在那里等着他坐。”

朱瞻基连连点头，一副虚心受教的样子，至于他能不能听进去，皇帝并不抱多大希望，但皇帝也不在乎，因为皇帝的重点也不在说教上。

所以朱高炽清清嗓子，继续说道：“所以说，单有气运远远不够，还要修德养性、刻苦修行，才能配得上上天给你的位份。否则，就是让你坐上那个位子，也会德不配位，给自己、给祖宗、给天下百姓带来灾祸……”

“……”朱瞻基这下彻底听明白了，父皇说来说去就是一个意思，你目前还不配当太子，至于什么时候配，当然是皇帝认为合适的时候了。不过他此刻一个不字也说不出，只能任由皇帝发落了。

“回去以后，不要再跟那些狐朋狗友来往，朕会给你安排老师，静下心来，好好读几年书，你就会明白自己今日的浅薄无德。”朱高炽缓缓说道：“也会明白生民之苦、社稷之危，明白朕并不是针对先帝，只是想让你的江山延续下去而已……”

“儿臣谨记父皇教训，回去后一定会好好读书，深躬自省！”虽然知道，自己接下来几年，只能闭门不出，朱瞻基还是痛快答应。因为，不痛快也不行……

朱高炽严厉地看着朱瞻基，沉声警告道：“从今往后，你可要好自为之，不要再出什么差错，不然朕不管什么气运，也不会再保你了！”

“儿臣明白了，不会再有下次！”朱瞻基悚然点头。

“下去吧。”朱高炽挥挥手，别过头去，不想再多看他一眼。

“是，儿臣告退。”朱瞻基支撑着想要爬起来，无奈膝盖仍然没有恢复知觉，几次都没起来，只好对张诚道：“张公公，请帮帮我。”

张诚闻言赶紧上前，使劲把太孙殿下搀扶起来。

张诚扶着太孙出了寝宫，让人赶紧给太孙殿下端来姜汤，又换上一身干衣，还安排轿子送他回去。这次，朱瞻基不再推辞，全都接受了。

张诚送太孙的轿子到乾清宫门口，一脸愧疚道：“老奴一直想替殿下说两句话，但没想到根本没有开口的机会。”

“公公有这份心意，我就感激不尽。”朱瞻基脸上终于恢复了些血色，拉着张诚的手轻声道：“日后我不能时常伴驾，父皇这边，若有人说我坏话，还请公公多多留意……”

张诚知道朱瞻基指的是朱瞻垞等人，虽然感到有些为难，但还是点了点头。

“多谢公公。”朱瞻基说完，坐着轿子，在漫天风雨中离开了皇宫。

天空，有闪电划过，春雷滚滚，预示着万象更新的时刻到了。

第一千一百八十一章无趣

今日皇城事变，朝廷并未特别封锁消息，是以不到一天时间，就传得满城风雨。有人说，勋贵们带兵逼宫，被从济南赶回的镇国公镇压，杀得血流成河；有人说，勋贵们伪造了遗诏，想要拥立太孙，结果太孙不肯配合，勋贵们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还有人说，那遗诏其实是真的，只是太孙殿下看到王贤带兵回京，不敢造次，只能死道友不死贫道，让勋贵们做了替死鬼……

光怪陆离的说法传到太孙府上，让太孙妃胡氏担心不已，加上太孙下朝后一直未归，打听消息的人回报说，殿下跪在乾清宫外，胡氏就更害怕了。热锅上的蚂蚁一样一直等到半夜，太孙才被轿子送了回来。胡氏赶忙到轿前迎接，见太孙面色惨白，浑身颤抖不已，已经不能下地走路，胡氏眼泪刷地下来，赶紧让人将他背回了寝宫中。

朱瞻基一直紧咬着牙关，一声都不吭，直到被小心放在柔软舒适的牙床上，才发出一声轻微的呻吟。

胡氏小心翼翼将朱瞻基的裤管卷起，见他两片膝盖已是乌黑一片，不由倒吸一口冷气，垂泪不已道：“殿下受苦了……”

“别哭。”朱瞻基本就满腹愤懑，看到胡氏哭哭啼啼的样子，登时烦躁起来：“孤还没死呢……”

胡氏是永乐皇帝的包办婚姻，当年，为了阻止太孙和王贤结成裙带关系，朱棣明知道他喜欢的是银铃，却硬让朱瞻基娶了这个女人。朱瞻基虽然百般不愿，但婚后一直对胡氏以礼相待，倒不是因为太孙殿下逆来顺受，而是胡氏有个厉害的堂叔叫胡濬！

朱瞻基是很现实的人，在无法改变结果的情况下，他自然要争取对自己最有利的局面。胡濬虽然不如王贤强大，但也是天下有数的武林宗师，深得皇帝信赖，心机和本领都是一等一的。善待胡氏，让胡濬甘心为自己效命，成了太孙殿下退而求其次的选择。

胡氏还从没被太孙这样呵斥过，不禁哭得更厉害了，她心里那叫一个委屈啊，人家提心吊胆担心你一整天，你怎么一回来就冲人家吼？见她还哭，朱瞻基怒从心头起，随手抓起枕头边的一样事物，就朝胡氏丢了过去。

胡氏毫无反应，就被砸中脑门，登时鲜血迸流，吓得她懵在那里，果然不敢哭了。

‘叮当’一声，那样事物这才落了地。原来是一枚明黄色的扳指……旁边的

太监宫女暗暗庆幸，得亏是枚扳指，这要是个铁球什么的，娘娘的脑袋非碎了不可！

“快带她下去包一包。”看着满脸是血，呆若木鸡的胡氏，朱瞻基更是厌弃，心说要是银铃在这，肯定不会这么蠢。

宫女们扶着胡氏下去了，太医赶忙给太孙处理伤处，推宫活穴，针灸按摩，太孙殿下今日那饱受摧残的身心终于松弛下来，一阵阵困意袭来，不知不觉睡着了。

但怎么可能睡得安稳？朱瞻基一会儿梦到自己被父皇废为庶人，一会儿梦到朱瞻埈登上皇位，一会儿梦到王贤在追杀自己，一会儿梦到全天下人都在耻笑自己……天还不亮，他就被噩梦折磨得难以成眠，又没法起床下地，只能睁大了双眼瞪着帐顶等待天亮。

悲哀的是，尽管在梦里浮想联翩，但醒来之后太孙殿下什么也不敢想。至少目前他还没有勇气直面这狼狈不堪的人生，不敢去想自己怎么把一手好牌打得这样稀烂。

好不容易挨到天亮，陈芜来报，说胡濬来了。

朱瞻基让人扶自己坐起来，然后叫胡濬进来。

胡濬原本并不想这么着急来见太孙，但听说侄女昨晚被太孙打了，他哪还意识不到问题的严重性，一早就急急忙忙赶了过来。

胡濬一进屋，还没施礼，就听太孙冷笑道：“你还敢来见孤？”

“这……殿下何出此言？”胡濬愣在那里。

“还在跟孤装糊涂！”朱瞻基咬牙切齿道：“若非你和王贤串通一气，又怎会诳住孤和英国公？又怎会有昨日的惨败？！”一场胜券在握的事变，但到最后底裤都输掉了，朱瞻基当然要思考到底哪个环节出了问题？

王贤碾压式的强大当然是主要原因，但若非相信他远在武当山，英国公也不会同意放手一搏，也就不会有这场惨败。而他们之所以最终会相信，胡濬的飞鸽传书起了决定性作用。

朱瞻基想不到王贤已经控制了胡涌，当然会认为是胡濬在欺骗自己！

“殿下，微臣怎么可能和王贤串通？”胡濬也百思不得其解，但他至少知道自己是冤枉的。

“你是武当山弟子，他是武当的女婿！你们当然有可能串通！”朱瞻基冷声说道。

“殿下，微臣的侄女还是您的正妃，怎么可能和王贤串通，那对我有什么好处？！”胡濙哭笑不得，连声道：“请殿下给臣点时间，我已经派人回武当山查实此事了，最多一个月，就能搞清楚是哪出了问题！”

“……”朱瞻基冷冷看着胡濙，胡濙坦然地与他对视。虽然太孙殿下很想不分青红皂白就杀了此人泄愤，但一来，此人武功太高，真把他逼急了还不知谁杀谁？二来，冷静下来，他也希望胡濙没有问题，眼看着自己就要被软禁了，此人的作用将愈发无可替代。

终于，朱瞻基松口道：“好，孤给你一个月的时间查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是。”胡濙也松了口气，轻声道：“殿下，据可靠消息，薛桓被锦衣卫逮捕了……”

朱瞻基铁青着脸道：“废话！”

“这会不会是大狱的开端？”胡濙轻声问道。

“不知道……”朱瞻基冷冰冰答道。

胡濙讨了个没趣，知道在证明自己清白前，朱瞻基不会跟他多说什么了。只好叹了口气，躬身退了出去：“殿下休息吧，玉体要紧。”

朱瞻基哼了一声，看都不看他一眼。

锦衣卫北镇抚司衙门。

王贤已经很久没出现在这里，他的驾临引起了一阵轰动。锦衣卫的大小官员们，纷纷凑过来向他们的带头大哥问安。

王贤还像往常那样没有架子，在山东半年多的幸福生活，消磨掉他身上的戾气和阴沉，整个人一团和气，对谁都笑眯眯的。但整个大明朝已经不会再有任何人敢轻视他一丝一毫，他的能量已经大到，可以和皇帝平分秋色的地步。

虽然不知多久没有踏足北镇抚司衙门，但王贤仍可以毫无困难地叫出每个人的名字，让一众手下激动得热泪盈眶，高呼誓死效忠公爷！

若非吴为看不下去，拉下脸来，把众人都赶走，还不知这帮昏了头的家

伙能干出什么出格的举动。

王贤也松了口气，整了整被挤皱了的袍子，朝吴为苦笑道：“看来以后得少来为妙。”

“公爷两年多没来了，还要再怎么少？”吴为板着脸，一边和王贤往里头走，一边抱怨道：“您应该多关心一下北镇抚司，这里的每个人都愿意为公爷去死！”

“这么大火气干什么？我不过是说笑。”王贤笑嘻嘻地陪着笑，道：“用不着谁再去死了，往后咱们要比谁都活得长、活得好！”

“但愿吧……”吴为虽然是悲观主义者，不认为眼前的大好局面可以持久，但也不至于现在就扫王贤的兴。

两人进了正堂，里头的格局摆设丝毫未变，北面正中的位置摆着一把铺着虎皮的太师椅，椅子后头挂着一幅中堂，上头是王贤亲笔所书‘敢为天下先，人定胜天’！九个张牙舞爪的大字。

看着这匪气十足的摆设，王贤别扭地咳嗽一声道：“这……两年前就是这样？”

“纹丝未动。这虎皮交椅，还有大人的亲笔题词，全都是当年您的主意。”吴为淡淡道。

“是我的主意吗？”王贤有些耍赖账的意思道：“本公怎会有如此低劣的品味？是你搞错了把。”

“我那里有大人当日交办事项的记录，大人若有疑问，可以调来查阅。”吴为面无表情道。

“哈哈，那就不必了……”王贤被这干什么都一板一眼的家伙，弄得十分无趣，又实在没心情在那虎皮交椅上坐下，便笑道：“咱们去你那边说话。”

吴为自然不会反对，两人到了隔壁吴为的值房，里头堆满了卷宗，却码放得整整齐齐，没有一张纸出现在不该出现的地方。

‘果然不愧是处女座。’王贤腹诽一句，在椅子上坐下，开始熟手熟脚地沏茶，然后给吴为斟上一杯道：“这次干得不错。”

“大人谬赞了。”吴为正襟危坐，面无表情道：“对手实力太弱而已。”

“这次的难度在于对细节的掌控，火候要合适，时机要巧妙，才能最大限

度地为下一步创造条件。”王贤摇头笑笑道：“能做到无可挑剔，很不容易。”

“大人谬赞了。”吴为还是那一句，还是像死了老子一样，看不到一丝笑模样：“对手实力太弱而已。”

第一千一百八十二章去交趾

“你还能说句别的不？”王贤无趣地直翻白眼。

吴为想了想，只好再补充一句：“要是他们强一点，我们就很难收放自如了……”

“这不一样吗……”王贤差点儿没一口水噎死。

待王贤咳嗽完了，吴为正色道：“大人不要一味乐观，其实这次，我们并不是唯一的赢家。”

“嗯。”王贤点点头，对吴为的话深表认同。“这次文官们的表现出乎意料，我之前也没想到他们能做到这一步。”

“是，而且属下隐隐感觉到，连我们也在杨士奇的算计之中，正是料定了我们一定会出手，他才敢如此肆无忌惮。”吴为轻声说道。

“不错，他不仅是跟勋贵们抢时间，也是在跟我们抢时间。”王贤深以为然道：“必须要抢在我回京之前，让权力从外朝转移到内廷，造成既成事实，这样我也没有办法了……”

王贤不得不感叹历史那强大的惯性，自己这只蝴蝶已经够能搅和的了，却依然改变不了内阁的崛起。只是杨士奇再精明，也料想不到他将亲手打开太监干政的魔盒！别忘了，内廷可不止包括内阁，还包括宦官机构！

不过那都是后话，王贤也越来越懒得操这份闲心，他有些感慨道：“有时候，我真佩服这些文官，在夹缝中能顽强生存，多艰难的环境都能出头，给点阳光就灿烂，给点雨水就壮大。”

“大人谬赞了。”吴为轻声说道。

“我不是在夸你……”王贤无力地揉着额头道。

“属下明白。属下是说大人太高看他们了。”吴为淡淡道：“那些文官蹦得虽欢，实则羸弱不堪，想要干掉他们哪个，都不费吹灰之力。”

“是，他们作为个体确实很弱，但作为整体，却是无法摧毁的。”王贤苦笑道：“就算改朝换代，还是需要这些人来治理天下。”顿一顿，王贤叹息一声道：“而且历史已经无数次证明过，想让老百姓过几天安稳日子，还得靠文官主导的政府。”

“这就是大人不让动杨士奇的原因吗？”吴为看着王贤。

“是。”王贤也不否认，点点头道：“何况他杨某人现在还构不成什么威胁。”

“属下愚见，这种时候抹掉他才是对的。”吴为还想再坚持一下。

“我又不想谋夺江山，没必要把所有威胁都干掉吧？”王贤皱眉道。

“公爷，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吴为沉声道。

“好了，不要再说了。”王贤摇头道：“这件事就这么定了。”

“是……”吴为叹了口气，这是他最无法理解王贤的地方。但眼下也只能暂且不提，换个话题道：“薛桓那边，公爷打算如何处置？”

“把他带过来吧。”王贤端起茶盏，喝了一口茶水，眉头微微皱起。

不一会儿，被五花大绑的薛桓，在锦衣卫的押送下，到了王贤的面前。

“跪下！”见薛桓桀骜不驯地昂着头，锦衣卫怒喝一声，就要把他强按在地。

“住手！”却被王贤喝止道：“给他松绑。”

锦衣卫自然遵从王贤的命令，赶紧给薛桓解开绳索，薛桓揉着手腕，面面无表情地看着王贤道：“别来这套，要杀要剐痛快点。”

“坐下！”王贤看着薛桓满脸戾气的样子，忽然怒喝一声。

薛桓嘴角抽动几下，竟真的乖乖坐下。他虽然桀骜不驯，满心仇恨，但那都跟王贤无关，在他心里，王贤还是他的上司、他的大哥。

“你们都出去吧。”王贤示意锦衣卫退下。屋里只留他和吴为两个，跟薛桓说话。

锦衣卫担心薛霸王会暴起伤人，不无担心地迟疑起来。

“瞎担心什么，这里都是生死相托的兄弟！”王贤微微皱眉，几个锦衣卫赶紧躬身退去。

王贤的话似乎触动了薛桓，让他一下想起来那些尸山血海、并肩作战的日子，脸上的不逊渐渐被感伤所取代。还有什么比手足兄弟反目成仇，更让

热血男儿悲伤的事情吗？

“怎么，你有不同意见？”王贤瞥一眼薛桓，蛮横道：“有意见也得保留！”

“大人，咱们各为其主，还算兄弟吗？”薛桓苦涩道。

“就没见过你们老薛家这么实心眼的人！”王贤气不打一处来道：“人家父子俩都和好如初了，你还要跟我这儿继续耍横！”

“什么？！”薛桓却如遭雷击，他昨日早早被捕，自然不知道事情的后续发展。

“我能骗你不成？”王贤淡淡道：“昨日，太孙殿下在乾清宫外跪了一天，表示要痛改前非，重新做人，终于获得了皇上的原谅，让他回去安心读书，不用担心会被人夺了位子。”

王贤说得虽平淡，薛桓听来却字字如刀，把他的心脏捅得鲜血淋漓。他寄希望于替父报仇的太孙，竟然彻底背弃了他的誓言，向皇帝忏悔了！这让薛桓感到自己遭到了欺骗、遭到了背叛、遭到了抛弃！

“诶！”薛桓含恨一掌，重重击在椅子扶手上，喀嚓一声，坚硬的花梨木扶手，便碎成了数段！

王贤平静地看着薛桓，待他发泄完了，才柔声道：“你父亲的事情，我也非常悲痛，老侯爷待我不薄，我却什么也帮不了他，只能保住他的儿子，给老薛家留下一脉香火……”

王贤的说法非常巧妙，没有回避薛禄的事情，反而直接用薛禄说事，直击薛桓的心灵！

这招果然奏效，薛桓的眼泪止不住地淌下来，低声干号道：“我真是废物，既不能替我爹报仇，还得让老薛家断子绝孙。”既然连朱瞻基都缩头了，报仇自然再无可能，薛桓那个单线程的脑袋，终于担心起老薛家的香火问题了。

他爹一共俩儿子，老大薛勋年纪轻轻死在九龙口，他到现在还没成亲……

“你怎么听不懂人话？”吴为忍不住斥责道：“没听大人说，要保住你吗？”

“我可是图谋造反，而且是勾结御前侍卫，意图谋害皇上……”薛桓擦擦

泪，巴望王贤：“这都能保住吗？”

王贤和吴为对视一眼，放声大笑起来，王贤一手捂着肚子，一手指着薛桓，笑道：“你呀你，不实心眼会死吗？”

吴为嘴角也罕见地牵起一丝笑意，道：“你不是还什么都没干？干嘛把心里想的都说出来？”

“我……”薛桓脑袋不够用，挠着头顶道：“确实是拉了一票侍卫，跟他们约好了到时候听我号令，只是还没出门，就被锦衣卫堵在了屋里。”

“行了！别二了！”王贤笑得眼泪都出来了，一边擦着眼泪一边笑骂道：“就你这智力还敢学人家造反！”

“你们什么都没干，这就足够了。”吴为有些头大地耐心解释道：“既然没有抓住现行，那么就只能靠口供和证据说话，这样锦衣卫经过严加审问，结果一无所获，只能将这些人无罪释放了。”

“这样也行……”薛桓瞪大了眼睛，总算是体会到什么叫‘朝中有人’了。末了，他有些担心地问道：“不过明眼人都能看出来，这是赤裸裸的包庇吧？”

“这不是你操心的事。”王贤嘴角露出一丝苦笑，对一个背负着弑君杀王罪名的人来说，区区包庇罪，真是沧海一粟，不值一提。

“公爷虽然罩得住，但也不能就这么把你们放了，那也太不把皇上和朝廷放在眼里。”吴为担心王贤过于大包大揽，赶忙抢着说道：“你们得先充军九边，以你们家族在军中的关系，去了也不会太遭罪，等过几年再想办法把你们调回来。”

“那没问题，俺去固原。”薛桓果然不以九边为苦，比起在京城浪费生命，他更向往到边塞建功立业。

王贤却摇摇头道：“不要去九边，还是去交趾吧。”

“交趾？”薛桓和吴为都愣一下，没想到王贤会提起这个地方。薛桓闷声道：“不是听说皇帝老儿嫌那边太费钱粮，打算撤兵撤省吗？”

交趾布政使司，于永乐五年设置，下辖十五府、三十六州、一百八十余县，大约就是后世的越南。永乐大帝派兵征服了这一地区，进行直接统治，建立了与内地完全一样的政治制度，以承宣布政司使、提刑按察使司和都指挥使司为省级衙门，设立了府、州、县的中央直辖方式，并采取移风易俗、推行儒学教化，以求将此地民众并入中华。

这种同化方式原本是没有问题的，中华民族正是用这种方法一步步将自己的疆域从黄河流域扩大到长江流域，再扩大到岭南、两广、云贵……如果坚持下去，安南甚至整个中南半岛，都会是中华民族的疆土。

然而，对安南的征服很不顺利，这里面，有安南原先的统治者不甘心将江山拱手相让的原因，更有派去的官员腐败无能、导致官逼民反的原因，还有派去的军队没有把交趾当成自己的领土，肆意烧杀抢掠，激起民族仇恨的原因。但都不是没法解决的大问题，只要对症下药，持之以恒，一定可以让交趾布政使司，成为大明版图上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一千一百八十三章同去同去

永乐末年，迫于财政压力和国内的形势，朱棣暂时召回了在交趾的英国公和大半军队，但当时，英国公已经消灭了伪陈朝的三任伪王，基本摧毁了反抗朝廷的军事力量。朱棣认为把张辅和大部分军队调回国内，也不会有太大问题。并没有一丝一毫要放弃交趾的意思。

然而张辅离开交趾一年，当地就乱了套，一方面安南人只怕张辅，另一方面，朱棣驾崩朝廷内乱，也让他们看到了可乘之机，安南豪绅黎利趁机起兵造反，攻陷了不少地区，朝廷官兵兵力不足，只能一面龟缩城池，守卫要地，一面向朝廷求援。

然而洪熙皇帝和大学士们对增兵交趾并不感冒，一来如今朝廷最大的任务是缩减开支，度过财政危机，对交趾这个无底洞实在是无能为力。二来迁都以后，交趾距离大明的政治中心更加遥远！在京城皇帝和大臣看来，交趾已经成了遥远而无关紧要的鸡肋了，想要丢掉这个沉重的包袱，甚至有放弃交趾的企图。

这也是勋贵们对皇帝和文官强烈不满的原因之一，大明开国以来，历代皇帝只有开疆扩土，威服四夷之举，从没有放弃过哪怕一寸土地！更别说要丢掉偌大的一个省了！

在勋贵们看来，洪熙皇帝和文官们就是一群丧权辱国的败家子，让成千上万壮烈捐躯的将士死不瞑目，当然要和他们死磕到底了！

“撤兵撤省？”听了薛桓的话，王贤冷笑一声：“我同意了吗？”

“吓！”薛桓闻言精神一振，激动地盯着王贤道：“大人，您反对放弃交趾？！”

“不错！”王贤点点头，沉声道：“大明的疆域虽广，但没有一寸土地是多余的！”

“成！有大人这句话，安南我去定了！”薛桓兴奋得涨红了脸，恢复了当年的豪迈慷慨道：“只要我还没死，安南就永远是大明的疆土！”说着，急吼吼地问王贤道：“俺什么时候出发？！”

“急什么，先赶紧给你薛家留个后再说。”王贤无奈地看着薛桓：“多大人了，还不成亲，不会是取向有问题吧……”

“我可以作证，他没问题。”吴为突然想起，那流传在镇江城中的快枪将的传说，忍俊不禁道。

薛霸王可谓遇人不淑，开窍本来就晚，又遇上许怀庆一帮损友，让他在妓女身上开了苞，结果薛桓从那以后成了青楼常客，更没有成亲的意思了……

从北镇抚司回到皇帝新赐的镇国公府，已经是黄昏时分了。这座国公府原先是朱棣赐给朱高燧的赵王府，又经过朱高燧多年的改建，府邸愈发堂皇庄重，花园更是优美繁华，在王公府邸扎堆的北京城中，是无可争议的第一府！

赵王被废后，这座宅子便被赐给了王贤，当然其中的亲王规制要降为公爵规制，大内的工匠忙活了大半年，才将这座亲王府改造成公爵府。说是降格，但不过只是门上的金钉数目减少、墙上的琉璃瓦颜色改变、宫殿的牌匾撤掉而已……整座府邸的大小没有变，房间没有少，里面的一花一木、一窗一阁都没有任何改变。

可以说，王贤这座公爵府，要比天下的亲王府都要气派豪华，更是另外几位国公的府邸，远远无法比拟的……

可惜，王贤并不打算把全家搬来居住，甚至老婆孩子都留在了济南，只身一人住这么大的宅子，实在是太空荡，索性让一干手下护卫也全都住了进来。整整住进来两千人，这座宅子才显得没那么空荡了。

一回府，侍卫便禀报道：“张辅和张輶两兄弟来了。”

“哦？”王贤没想到，张辅会这么早就来，还以为那位高傲的公爷，会多撑上几天再说。

“他们一早就过来了。”侍卫又补充道：“属下说了大人要晚上回来，请他们改日再来，两人却不肯走，一直等在那儿。”

“知道了。”王贤点点头，寻思着一会儿，换了身衣裳，便到花厅与张家兄弟相见。

隔着屏风，王贤往里头看了一眼，只见张輶焦躁地背着手在厅中踱步，张辅却如老僧入定一般，两眼看着前方，坐在那里一动不动。

忽然，张辅的眼珠转了转，视线飘向王贤所在的位置，显然已经发现了他的到来。

“哈哈！”王贤便放声大笑着从屏风后转出，向张氏兄弟抱拳道：“久等久等！罪过罪过！”

“不敢！”张辅起身后，面向王贤一撩袍角便跪在地上，沉声道：“罪人是来向公爷负荆请罪的！”

见自家大哥二话不说就给王贤跪下了，张輓吃了一惊，只好也不情不愿地跪在地上。

“公爷这是干什么？”王贤吃了一惊，没想到张辅这么豁得出去。男儿膝下有黄金，更何况英国公出生高贵，卓尔不群，平生向谁低过头？

这正是张辅的老辣之处，既然是来投降的，就要有个俯首称臣的样子。还非得扭扭捏捏死要面子，最后只能是自取其辱而已。时至今日，张辅怎会不明白，这世上没有人能拿捏的了王贤？至少他张辅没那个本事。

“公爷，罪人心怀不轨，罪该万死，本当千刀万剐，公爷却慈悲为怀，非但不赶尽杀绝，还为我等留下一线生机，罪人就是猪狗草木，也不能不感激涕零，多谢公爷保全！”张辅说得老泪纵横，重重向王贤磕头。

“……”王贤叹了口气，这就是明白人和笨蛋的区别，薛桓那蠢货，非得把话说透说白，才能知道自己的良苦用心。而张辅只看看自己的安排，就什么都明白了，根本不用自己废话。

不错，王贤就是要保住勋贵，不然不会对那些死硬的禁军将领赶尽杀绝。他若是留下活口，严加逼问，很容易就可以罗织罪名兴起大狱，把勋贵们一网打尽。勋贵们谋反逼宫是事实，要不要把真相挖出来，严惩他们这些幕后黑手，全在王贤的一念之间。

当然，王贤若是早早现身，勋贵们便不敢造次，处境肯定比现在好太多，但那不符合王贤的利益，王贤就是要让勋贵们半死不活，只能乖乖在自己的羽翼下苟延残喘。

勋贵们可以把王贤，看成是将他们打落凡尘的敌人，也可以把他看成救他们于将倾的恩人，这也全在他们的一念之间。

就像王贤不会凭感情做选择，而是要权衡如何对自己有利。张辅也一样不会感情用事，尽管他心里一定恨死王贤……那几乎是一定的，堂堂战无不胜的英国公，何曾遭过这种惨败？简直就像个傻子一样，被人家狠狠地愚弄了一把。他不想着报仇雪恨？把这口恶气给出去？

但理智告诉英国公，双方实力上巨大的差距，让他根本没有机会翻身，至少在洪熙朝是绝对没机会。而且，他和勋贵们还必须靠着王贤才能勉强过去这一关，否则必定全军覆没，还谈什么将来？

所以张辅明智地选择把王贤当成恩人，彻底无条件投降！

张辅既然如此上道，王贤也没必要多说废话，又叹了口气，将英国公兄弟扶起道：“这江山说白了，既不是你张家的，也不是我王家的，而是人家朱家的。咱们犯不着拼得你死我活，白白让别人坐收渔翁之利。”

王贤这话也是肺腑之言，文官们的算计他心知肚明，他们想把自己推出来，跟勋贵拼个你死我活。勋贵们如今虽说岌岌可危，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论底蕴和势力都远胜于他这个新贵暴发户。就算拼到最后他能赢，也是个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的局面。

王贤当然不会傻到给文官们当枪使，所以他要保住勋贵，让他们为自己所用，而不是与自己为敌。

听了王贤的话，张辅连连点头，心悦诚服道：“公爷说的太对了，我们就是太糊涂了，才会险些万劫不复。”

王贤摆摆手，正色道：“公爷，我虽有心保全，但这次事情实在太太大，想要轻描淡写地过去，肯定是不可能的。”

“这我知道。”张辅一脸恭顺道：“全听公爷发落，若有人敢不服，我第一个饶不了他。”

“有英国公这句话，我心里就踏实多了。”王贤笑着点点头，伸出三根手指道：“主要有三点，一个是五军都督府不能存在了，暂时由一个大都督府来完成军队的整顿改编。”

“这……”虽说全凭王贤发落，可真要接受起来，还真是难以下咽这枚苦果。勋贵们掌握天下军队，靠的就是五军都督府制度。虽然太祖皇帝设五府、分兵权，是为了防止军权过度集中，会威胁到皇权。但也客观上造成了五府互不统属，军中山头林立的情况，反而使勋贵的势力膨胀，结果形成了一个强大的集团。

一旦兵权要重归一统，勋贵们的地位也必然大受影响，想要恢复当年的盛况，怕是不可能了。

但张辅毕竟是拎的清，知道这结果是不可避免的，甚至不以王贤的意志为转移。深吸一口气，他便点头答应道：“全听公爷的。”

“好！”王贤笑着点点头，收起一根手指道：“第二，军队必须由世兵制改为募兵制！”

“这……”张辅倒吸一口冷气，表情比方才还要纠结。王贤这是要断勋贵的根啊！

所谓世兵制，就是由太祖皇帝开创，在大明军中占统治地位的军户制度。当年，太祖皇帝本着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的朴素观念，把自己打天下的将士们，通通编为军户。这些军户非但自己要当兵打仗，子子孙孙都要世袭为兵，不得脱离军籍。

这是军中势力盘根错节，水泼不进的根本原因之一。想想吧，军队里所有人都能扯上关系，你爹曾经给老子站过岗，我哥曾经和你叔叔一起扛过枪，当全军都充斥着这种关系时，必然会变成一个封闭的小社会，外人根本没法插足。

可以说，这是勋贵集团敢跟皇帝叫板的根本原因！然而王贤却要改变这种制度，用募兵取代军户！募兵是什么？就是朝廷出钱招募，壮丁自愿报名，双方约定年限，到期退伍回家。这样，官兵之间的关系会纯洁很多。士兵效忠的对象也会自然而然从长官变为朝廷，可以大大加强朝廷对军队的控制力。

而且这对提升军队的战斗力有极大好处，唯一不爽的可能只有勋贵。但此时此刻提出来，张辅就是再不爽，也只能捏着鼻子认了。

“全凭公爷吩咐。”说这句话时，张辅的声音明显发颤，脸色也有些苍白，显然答应这两个条件让他十分痛苦，更让张辅担心的是，条件一个比一个过分，还不知道第三个会是怎么回事……如果更加过分怎么办？虽然已经打定主意，多过分的条件都要接受。可他真的感觉，自己已经到了无法接受的边缘……太过分的话，就算自己勉强答应下来，勋贵们也不会同意啊！

“很好。”王贤笑笑，又蜷起一根手指道：“第三，公爷请立即返回交趾，那里乱成一锅粥，只有你能收拾局面。”

“什么？”张辅吃惊地看着王贤，没想到第三个条件会是这样。

第一千一百八十四章变革

“什么？！”张辅吃惊地看着王贤，但这次吃惊和前两次的意义截然相反。

“怎么，公爷觉得很为难吗？”王贤笑问道。

“不，不是。”张辅连忙摇头苦笑道：“只是没想到公爷会在两个极端苛刻的条件后，给出一件这么简单的差事。”

“简单吗？”王贤却正色道：“在我心里，这第三个条件，并不比前两个容易。”顿一顿，他沉声补充道：“目前朝廷的状况，公爷也知道，不可能派大军随公爷一同南下。惭愧地说，我能给到公爷的只有区区几千兵马和一些军官而已。一切都要靠公爷的本事，来平定交趾的叛乱。”

“呵呵，公爷放心，张某人在交趾经略了十余载，对那些安南人了若指掌，平定他们，关键是法子要对路。何况安南那地方山高林立，军队多了也派不上用场。”谈到交趾，张辅终于恢复了往日的神采，他是大明朝最优秀的军事家！军队和战场才是他驰骋的舞台！

从被永乐皇帝召回那天起，张辅就身不由己地陷入可怕的政治漩涡中，事实证明，他并不是个优秀的政治家，更算不上称职的阴谋家。在这个他不擅长的战场上，英国公大败亏输，英名尽丧，甚至险些连身家性命都赔进去。这让他愈加厌倦当下的一切，迫切渴望回到战场上，找回昔日的自信和荣光。

“我说的都是实话，交趾之事在我看来，比前两件事还要重要。”王贤站起身来，走到张辅面前，看着他的眼睛，沉声道：“一寸领土都不能丢失，能不能办得到？”

“能！丢了一寸，某愿以死谢罪！”张辅也看着王贤的眼睛，毫不犹豫地立下军令状。

虽说王贤和张辅快刀斩乱麻，短短时间就达成了协议，但真要把局面过渡到理想状态，还需要下很多水磨功夫。

禁军造反，攻打皇城是举世震惊的大叛乱，不给皇帝、给朝廷、给天下一个说得过去的交代，就是王贤也休想掀过这一页。何况只要不是傻子，就不会相信，这场叛乱背后没有勋贵的指使和策划，想把勋贵们摘出来，又不至于沾自己一身屎，谈何容易？

好在锦衣卫是捏造证供、颠倒是非的行家，在吴为的精心策划下，北镇

抚司一步步地向王贤的目标靠近。首先，他们封锁全城，大肆搜捕反贼，还把不少勋贵也抓了进去，甚至英国公、成国公等人，也被勒令闭门停职，等候讯问。

搞这么大动静是为了让朝野看到，锦衣卫本着宁枉勿纵的传统美德，在全力侦破此案，搞得人人自危，谁也不敢说锦衣卫没有全力办案。

这样整整折腾了一两个月，把所有人都折腾怕了、折腾累了，锦衣卫这才适时消停下来，开始秘密审讯。这样又过了一两个月，已经进入炎炎夏日，人们对次案的关注，随着时间的流逝渐渐变小，注意力全都被废除钞法的改革吸引去了！

王贤拖得起，洪熙皇帝却拖不起，好容易没了勋贵的掣肘，朱高炽自然要用开膀子大干一场。在经过一番紧锣密鼓的筹备后，他下旨宣布，朝廷将永不发行新的宝钞！原先的宝钞一律按新旧程度折价面值的十分之一使用，三年后，宝钞将彻底退出流通！

比起茶余饭后作为谈资的谋反案，这才是关系到每个切身利益的大事，人们的注意力一下子全都转移到，如何在三年内把家里的宝钞全部花完；是不是要多囤些铜钱银两，坐等升值！

就连文官们的精力，也全都集中在争吵钞法是不是应当这么着急废除上，哪还顾得上什么谋反案？

王贤等的就是这个时机，他悄然结案，将侦查结果上报皇帝，说这场谋反案乃是定国公为主谋。徐景昌对皇帝登基以后的改革不满，长陵事件中，徐景昌看到先帝灵柩异常，认为是先帝显灵，要换掉皇上。便伙同一小撮勋贵，伪造遗诏，骗取部分禁军将领信任，发动了这次政变。

徐景昌和几名勋贵以及禁军军官的上千份供词，对此供认不讳。至于其他勋贵，并不知情，也未参与，不过他们还是深刻的认识到之前在长陵的举动欺君罔上，罪孽深重，全都写了认罪书，表示愿意接受一切处罚。英国公和成国公也不例外。

事情处理到这一步，皇帝的面子上已经能过得去了，杨士奇等人也不敢多说什么。真要较起真儿来，是皇帝先包庇了太孙，王贤只是上行下效而已。何况这里头到底是几个意思，上层的人物哪个不心知肚明？平心而论，王贤能做到这样面面俱到，给各方面都有个交代，已经殊为不易了……

数日后，皇帝下旨，徐景昌心怀不轨，意图谋反，按律当斩，但念在他父亲为国捐躯、立有大功的份上，改为流放交趾，到军前效力赎罪。既然首犯得到宽大，那些从犯也不好杀之了事，通通发配交趾效力，永远不许离开。

至于其他勋贵们，能主动承认错误，自然善莫大焉，皇帝也只是一番申斥，命他们日后不得再犯，否则数罪并罚，严惩不贷！

对于皇帝的宽宏大量，勋贵们自然感激涕零，纷纷上表表示痛改前非，绝不再犯。英国公更是表示虽然皇上宽宏大量，不计前嫌。但自己身为国公，非但没有起到表率作用，反而当众顶撞皇上，绝对无法原谅自己，恳请皇帝恩准，削掉自己的爵位，把自己也发往交趾，在军前效力。

为了打消张辅的顾虑，皇帝专门宴请了英国公，当然有王贤作陪。席间，张辅跪在皇帝面前痛哭流涕，悔不当初，让朱高炽感到气顺了不少。他又素来是个宽宏的皇帝，既然已经控制住了局面，也没必要再跟张辅算小账了。

说起来，朱瞻基给朱高炽带来的伤害要远远超过张辅，皇帝连忤逆的儿子都能原谅，还有什么不能释怀呢？

于是，朱高炽扶起张辅，和颜悦色道：“过去的事情都不要再提了，是是非非朕也不能说是全对。”待英国公诚惶诚恐地坐下，皇帝又接着道：“朕说过去了就过去了，你不要有负担，继续当你的国公爷，朕还多有倚仗你的地方。”

“皇上……”张辅羞愧地无地自容道：“臣愿为牛马，生生世世肝脑涂地。”

“交趾的事情，镇国公向朕推荐你，说，不用千军万马，只要把英国公派回去足矣。”朱高炽神态和蔼道：“朕想听听你的意思。”

“臣愿往交趾！誓死平叛，寸土不失，以报皇上和镇国公的信任！”张辅马上表态。

“哈哈，好！”朱高炽龙颜大悦，端起酒杯道：“那这杯酒就算朕给你的壮行酒！爱卿满饮此杯，朕和镇国公等你高奏凯歌！”

“敬国公爷。”王贤一直安静地旁听，这才端起酒杯，跟皇帝一起向张辅敬酒。

张辅喝完壮行酒，便识趣地先行告退，他不会天真地以为，流几滴泪，喝几杯酒，说几句场面话，就可把恩怨一笔勾销。一切都不过是演戏而已，一切都回不到从前了，京城再也没有他的位置，皇帝心里同样如此……

张辅走后，酒席气氛一下子就轻松不少。

朱高炽对王贤笑道：“看不出来，你小子手段了得，把这帮勋贵收拾得服服帖帖。”说着亲自把盏，给王贤斟了一杯酒，然后又给自己斟上。王贤笑着欠起身，要去拿皇帝面前那杯酒：“皇上开恩，这杯也赏给微臣吧。”

“诶，不行不行。”朱高炽伸手护住自己的酒，笑道：“今天高兴，破例多喝几杯，你不要管我。”

“皇后娘娘要骂我的。”王贤苦着脸收回手道：“最后一杯成吧？”皇帝身体很差，张皇后便给王贤个任务，让他监督着皇上，每次饮酒不超过三杯。之前和英国公已经喝完了今天的定量。

“最后三杯！”朱高炽放声大笑道：“朕的身体朕清楚，这阵子要比年初时好太多。”

“成，那微臣就拼着让娘娘骂，装一回糊涂吧。”王贤也不再坚持了。

“这才对嘛！”朱高炽开心地笑了，和王贤推杯换盏喝得脸色微红，笑着蹦出了一句道：“到今天，朕这皇帝才当出个滋味来。”

“到今天，臣才敢跟皇上告个假。”王贤也笑道。

“怎么？！又要走？”朱高炽一下酒意全无，瞪着王贤道：“就不能老实在京里待着？”

“皇上，真不能……”王贤苦笑道：“微臣必须要去一趟武当山了，不然弄不好哪天孙真人就杀上门来，一剑劈死我。”

“原来为这事儿……”朱高炽释然笑道：“确实该去一趟了。全天下都知道你要去武当山提亲，结果到现在还不露面，实在不该。”

“唉，脱不开身啊！”王贤喝了口闷酒，一直拖到现在，他都不知到武当山会遭到什么样的‘款待’了。

“准假，快去快回！”皇帝陛下恩准道。

先不提王贤去武当山的遭遇，接下来的日子，大明进入了全面的改革阶段，一条条旧政恶法被废除，一个个利国利民的政策被推行下去，权贵的利益被打压、苛捐杂税被减免，万恶的钞法也成了历史的记忆，逃亡的百姓渐渐回到家乡，荒废的田地重新种出了庄稼，奄奄一息的大明朝终于盼来一段休养生息的美好日子。

军队的改革更是大刀阔斧，五军都督府被撤销，取而代之的是唯一的大都督府，最立竿见影的就是，机构的规模缩减为原先的三分之一，仅此一

项，一年就可以缩减开支数百万两白银。

更重要的是，有了统一的领导之后，又采取了募兵制，军队中林立的山头被削平，出身和关系不再是升迁任用的唯一条件，几十年来形成的陈规陋习为之一清，军队的面貌焕然一新！

这过程自然不会一帆风顺，但有王贤坐镇，勋贵们哪敢造次？非但不敢造次，为了能在新格局中占据有利位置，勋贵们还得拼命表现，给王贤充当马前卒，压服那些心怀不满的军官。所以虽然风波不断，但王贤的军事改革还是一步步得以实现。

至于交趾方面，张辅带着薛桓等人，经过一年多的艰苦作战，终于收复了被黎利占领的府县，将反军赶入了山林中。不过英国公兵力有限、钱粮吃紧，根本无力组织大军进剿，只能也暂时维持现状，等待转机。

【本卷终】

第一千一百八十五章洪熙三年春

洪熙三年春，经过洪熙皇帝和他的大臣们三年来艰苦卓绝的改革，大明朝终于度过了最艰难的岁月，各项改革政策已经见到成效，久困的民力得到纾解，各地饿死百姓的现象已经十分少见，虽然国库的债务还未还清，财政依然捉襟见肘。但谁都能看出，大明朝这辆沉重无比的马车，已经艰难地驶离了悬崖边缘，行驶在复苏的轨道上。

只是这复苏，来的比想象中要艰难许多，尤其是大城市中，市民的生活甚至比永乐时期还要不如，虽然不用担心被饿死，但市面上物资奇缺，永乐朝百货云集、琳琅满目的场景已经不复存在，甚至连店铺数量都减少了一半以上。因为百姓口袋里几乎没有银钱，根本买不起柴米油盐之外的消费品，商家赚不到钱，只能缩小经营，甚至关门了事。

大明朝通过废除宝钞，解决了永乐年间的超级通货膨胀，却又陷入了通货紧缩的窘境。这个道理，甚至不需要王贤提醒，夏元吉这位千年一遇的理财专家，就已经在奏本中向皇帝说明，最近几年连获丰收，百姓饥荒基本解决，但朝廷财政迟迟不见起色，是因为工商业萎缩得十分厉害。

而工商业之所以萎缩，一是因为朝廷厉行节俭、停止一切采办、使赖以生存的工商业者无以为业。更重要的原因是废除宝钞失之草率，当年洪武皇帝发行宝钞，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大明贵金属奇缺，致使市面上通货严重不足，所以才用纸钞来补充。如今，金银铜奇缺的局面依然没有改变，却把宝钞废除，自然会出现严重的通货紧缩。

夏元吉告诉皇帝，农业是国本不假，但只能保证老百姓不饿肚子。但要想富国强兵，就必须发展工商业，而要想发展工商业，就必须解决通货紧缩的危机！

虽然夏元吉的奏章被不少文官视为对新政的批评，是在给前朝旧政招魂，但杨士奇并没有被狭隘的门户之见蒙蔽双眼，他很清楚夏元吉说的是真知灼见，将已经致仕在家的老人家请回京城，向他请教如何解决通货紧缩。

夏元吉给出上中下三策，上策是像元朝初年那样，发行有准备金的新宝钞；中策是恢复下西洋，用天朝的丝绸、瓷器、茶叶换取海外的金银，以弥补国内的通货不足；下策是在全国范围内大力开采金银铜矿，禁止民间私藏银铜，尽可能的多铸钱币。

可惜的是，杨士奇在和皇帝一番斟酌之后，最后采用了下策。朱高炽也好、杨士奇也罢，都认为好容易才废掉宝钞，不能再开这个口子，否则早晚会上回到滥发的老路上。下西洋更是劳民伤财，付出和收获远不成比例，停了就不要再重开。

结果，皇帝只是下旨在全国范围开采金银铜矿，并禁止民间私藏银铜，令各地铸币局铸造尽可能多的铜钱，来解决通货紧缩的危机。

对此，夏元吉十分失望，他没想到洪熙皇帝和杨士奇居然保守到这种程度！要是各地矿场还能开采出多少金银，永乐末年的财政也不至于吃紧到那种地步！

道不同不相为谋，灰心不已的夏元吉谢绝了皇帝和杨士奇的挽留，毅然踏上了返乡之路。

听说夏元吉走人，在内阁忙碌不堪的杨士奇只是叹了口气，便继续忙碌起来。

比起来时，皇帝召见、日夜兼程的仓促，夏元吉的返程就从容多了。没人催促他要赶紧赶路，没人限定他必须何时到家，老先生索性轻车缓行，一路上游山玩水、访友寻旧，不慌不忙的南归。

过了一个多月，夏元吉才到了德州，一进城，就感觉很不一样。他发现这里要比上一站沧州繁华多了、热闹多了。老先生随便逛了几家店铺，就发现里头的物资十分丰富，交易也很是活跃。

仅仅在店里站了一会儿的工夫，夏元吉就看到好几笔买卖成交，更让他吃惊的是，买卖双方用的不是金银也不是铜钱，而是一种纸钞样的东西！

这引起了夏元吉极大的兴趣，等店里买卖结束，掌柜的空闲下来，他过去打了个招呼，问道：“店家，小老儿是过路的旅客，有件事很是好奇，恳请不吝赐教。”

“老先生太客气了，您尽管问就是。”那掌柜的见夏元吉仪表不凡、气度超人，知道这老头来历不凡，忙客客气气起身抱拳。

“方才见你们是在用纸钞交易吧？”夏元吉问道：“不是打年初起，宝钞就彻底作废了吗？怎么你这儿还收啊？”

“呵呵，老先生，您看仔细了，这是宝钞吗？”掌柜的呵呵一笑，从抽屉中取出一张‘纸钞’，摆在夏元吉面前。

夏元吉定睛一看，那确实不是宝钞，虽然都是纸钞，但纸质、花色、字样全都是他没见过的。只见上头顶天印着两个楷体大字‘银票’，下头写着一行‘凭帖取官平银贰拾两整’的字样，右边抬头写着‘天字某某号’，左侧是洪熙二年某月某日，落款上有‘济南广盛票号’的印章，还有一系列的花押和骑缝章。

“这广盛票号是个什么来路？”夏元吉是识货的，一看这银票就知道是某种由私人发行，可以代替银钱的纸钞。

“您老没听说过广盛号吗？”掌柜的一脸不可思议道：“那是镇国公、山东布政使司联合山东各府衙，还有几十号大财主，一同成立的一家大钱庄！在全省都有分号，凭着这个银票就可以从他们那里兑出现银！”

“像你们这样，用银票做买卖的多吗？”夏元吉看着掌柜的，心怦怦直跳，想不到在山东有人和自己想到一起去了，而且早已经推行开来。

“那当然，别的地方不知道，咱们山东地儿可都认这玩意儿！”掌柜的说着，想将银票收回，却被夏元吉一把按住。

掌柜的以为他要抢钱，登时变了脸色，却见夏元吉将一枚金锭拍在他面前，沉声道：“这张银票我买了！”

从那家店铺出来，夏元吉彻底无心游山玩水，他在德州城中走访调查，参观了设在府前街的广盛票号德州分号，还走街串巷调查大小店铺的经营状况，甚至到老百姓家里看他们的日子过得怎么样。

结果让夏元吉又惊又喜，德州商业的景气程度，甚至能赶上江南的无锡嘉兴等地，比他长沙老家还要繁华，老百姓的生活水平也和江南百姓能有一拼了，这简直是个奇迹！

唯一没想到的是，他的举动居然招来了锦衣卫，夏元吉不得不亮明了身份，这才没有被当成敌特抓起来。

不想跟当地官府应酬，夏元吉便离开了德州，路上也不再停留，直接赶往济南。

到了济南城，就更让夏元吉震惊不已了，那种商旅云集、店铺如林的景象，他只有在苏杭南京这些江南的中心城市才能看到，整个黄河以北，都是绝无仅有的！

换成一般人，看到这样的景象，可能只会感叹一番，‘不愧是天下灵秀的济南城，果然名不虚传！’但夏元吉当了二十多年的大明管家，焉能不知济南原本的样子？仅在五年之前，济南还在全国省城中位居下游，仅仅比西南西北的那些省城强一些，别说跟杭州苏州南京比，就是太原、西安、长沙这样的城市也比不了。

夏元吉更深知济南和山东的问题有很多，劳役繁重、苛捐杂税、久旱无雨、吏治腐败、邪教猖獗、豪绅横行……可以说，天下各省的麻烦山东都

有，而且还有很多麻烦是山东独有的，夏元吉甚至曾灰心地认为山东注定是大明朝最沉重的包袱，会把帝国拖下深渊。

当初朱棣决定对山东采取休克疗法，让所有的脓疮都破掉，很大程度上就是基于夏元吉这种判断。然而仅仅过去不到五年，济南、山东就走出了泥潭，发展到这种程度，怎能让夏元吉不面红耳热，乃至无地自容？

夏元吉本打算在济南城好好逛逛，却被储延逮了个正着。

“哎呀，夏国老！可算找到您老了！”储延笑咪咪向夏元吉行礼：“从德州知府那儿听说您来济南了，下官就让人在城门口候着，谁知这帮蠢材，居然把您给漏过去了！”

昔日储延在户部任员外郎时，夏元吉就是他的堂官，正经算是储延的老上司。不过夏元吉并不摆老上司的架子，笑着向储延还礼道：“老朽早就是一介草民，到处转转、打发时间而已，怎好惊动官府？”

“诶，您老这话可就见外了，漫说您是下官的老大人，单说我们公爷早就吩咐过，您老路过济南的时候，一定要好生招待，争取让您老多住些日子，好让我们多跟您老学学。”

“镇国公说的不是反话吧？”夏元吉闻言苦笑道：“该是老夫跟你们求教才是。”

第一千一百八十六章梟雄能臣

大街上不是说话的地方，在储延的盛情邀请下，夏元吉只好移步布政使衙门。山东按察使魏源和山东都司二黑也赶来拜见夏国老。

山东三大宪一起出面招待，给足了夏元吉面子。老先生虽然不好虚名，但也感到十分舒畅，高兴地答应在济南多住几天，和他们好好探讨一下山东未来发展之路。

让夏元吉有些奇怪的是，准备同他展开探讨的，除了储延这位布政使外，竟然还有魏源和二黑。按说三大宪各管一摊，应该很忌讳别人插手自己的职权范围。所以夏元吉有些担心，是不是储延太过弱势，被按察使和都司压制了。

晚上，趁着没旁人，夏元吉隐晦地提出这个问题，却引得储延哈哈大笑：“多谢老大人关爱，只是我们这边，没有别处那套门户之见，有什么事，都是大伙一起商量着办。”顿一顿道：“一省政务、刑名、军务本就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分的那么清楚，只能什么事都不办了。”

“这样啊……”夏元吉吃惊地问道：“不会有问题吗？”

“怎么可能有问题？”储延大笑道：“谁敢乱来，不怕镇国公扒了他的皮？”

“也是，老夫怎么忘了这茬……”夏元吉失笑道：“有镇国公在，一切皆有可能。”

“也不全是公爷的原因，我们阖省上下，皆是罪余之人，能有现在的局面，已是心满意足。哪里还有争权夺利之心？”储延叹了口气，正色道。

“还真是……”夏元吉也叹了口气，储延说的是实情，山东一省的官员，全都是靠王贤才保住性命的。当年永乐皇帝放任山东打烂打碎，就是存了将一省官员都换掉的念头。后来白莲教造反，汉王更是死在山东，朱棣雷霆震怒，将山东官员从布政使往下，通通杀头的旨意都已经拟好！

若不是当年王贤不顾所有人反对，执意进京与永乐皇帝斗法，并奇迹般地笑到了最后，山东这帮官员，坟头上的草都已经一丈高了！

不过山东这帮官员也很清楚，他们已经被打入另册，一旦离开山东，就会遭到其他官员的排挤甚至敌对。因为他们已经被归为王贤一党，而王贤可是跟曹操、霍光齐名的权奸梟雄！

虽然这三年里，王贤并没有再做什么出格的事情，甚至可以说是循规蹈矩、无声无息，但舆论对他的攻击却日盛一日。王贤杀害龙子龙孙、甚至谋害先帝的事情，本来是只限于最高层的秘闻。当今皇帝还私下警告过，任何人不得谈论此事，更不得外泄。

但世上哪有不透风的墙，消息还是流传到外界，已经成了朝野皆知的秘密！民间甚至出现了戏文、话本，绘声绘色地描述这段永乐末年的恩怨情仇！在这些故事里，王贤毫无例外，都是以大白脸的形象出现！而且十有八九要大肆渲染他和徐妙锦的桃色关系！

为此，锦衣卫曾经严打过一阵子，皇帝也下旨严禁这些戏文、话本传播，但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哪能堵得住悠悠众口？何况，这种当事人还健在的朝廷隐秘、宫闱秘闻，向来是上至达官贵人，下至贩夫走卒，全都爱得要死的话题！

而且，除了山东之外，各省官员都对朝廷的这条禁令阳奉阴违，甚至有官员公然让戏班在衙门里，上演这类戏码。本身官府就在推波助澜，如何能指望他们帮王贤灭火？

年复一年下来，王贤的形象已经被摸黑的不像样，甚至官员们都在背后叫他‘王孟德’！还有人说他的表字‘仲德’，乃是司马仲达和曹孟德的表字加起来，他本人也是这两大奸臣的综合体！

甚至于一直毫不动摇力挺王贤的洪熙皇帝，也跟着吃了不少挂落。人们说，圣天子什么都好，就是识人不明，太重感情，王贤这样的大奸大恶之徒，就算往日有些许微功，皇上也应该以大局为重，早日除此奸臣！而不是像现在这样偏听偏信，将国家的军权通通交到他的手里！

甚至官员们甚至在奏章里明说，圣天子现在是头悬宝剑，却酣睡如故，保不齐哪天就掉了脑袋！至于中山狼的故事，都不知被反复提起几百遍了！

同时另一种说法也甚嚣尘上，说是因为王贤控制了军权还有锦衣卫，皇上根本不敢动他，所以只能对他听之任之，甚至还得说些违心的话来维护他，以免王贤狗急跳墙而已。这种说法在涉世未深的读书人那里很有市场，在这些读书读坏了脑袋的家伙眼中，皇上和奸臣自然是正邪不两立的，现在皇上维护奸臣，一定是为奸臣所迫！

所以，时不时就会有读书人冲到公爵府或大都督府门口，高喊‘请镇国公还军权于主上’的口号。虽然这种事并不是时常发生，但造成的影响极坏——王贤成了天下读书人和文官的公敌！

说起来，就连夏元吉这样致仕多年的老家伙，也不愿意和王贤扯上关系，就算不为自己考虑，他的子孙还得入朝为官。所以夏元吉在德州，一暴

露身份就赶紧离开，到了济南也不声不响，不想让王贤的人知道自己到了。

不过，他毕竟已经黄土埋到脖颈，又对山东发生的经济奇迹太感兴趣，被储延找到之后，也就不顾忌那么多了。毕竟山东还是皇上的领土，山东的官员还是大明的臣子，三大宪一齐出动，盛情挽留，自己磨不开面子，逗留几天也是无可厚非的。

夏元吉抛开顾虑，和山东官员深入地探讨了几天，对山东境内发生的变革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也对造成这一切的原因，有了初步的认识。

夏元吉本来以为，这一切都是山东官员的能耐，和那位远在京城的镇国公没有多大关系。毕竟，王贤向来给人的印象，是个恐怖的特务头子、老奸巨猾的阴谋家，带兵打仗也很有一套。至于民政方面，则是一片空白……毕竟王贤出道以来，并没有当过一天地方父母官，也没有在六部衙门任职过，所以人们理所当然地认为，他是治国理政方面的外行！

会有这种认识也是人之常情，毕竟王贤已经智多而近妖、强大到变态了！如果他是正面角色，人们自然会认为他无所不能。可王贤现在是天字一号大反派，人们便会把他往坏处想，希望他某方面是白痴。好像这样就能让他显得不那么可怕，比较容易战胜他一样。

然而残酷的事实却是，正面角色往往不如人们想象的优秀，反面角色往往远比人们想象的厉害！

王贤就是个活生生的例子！

夏元吉才知道，原来他苦苦寻思，才想到的解决通缩之道，王贤早在几年前就已经想到了，而且完美地付诸实践！

那成立省级钱庄，发行可兑银票，在全省范围内实现自由汇兑的法子，和整套实施细则，全都是王贤一个人想出来的！

王贤还针对各府不同的条件，为各府量身打造了不同的发展规划，几年下来，各府都有长足的发展！济南府、济宁府、胶州府、登州府这些领先的地区，已经可以与江南的城市平视了。其余原先欠债太多的地方，也基本消灭了赤贫，老百姓基本家有余粮、荒年不慌，到学堂读书的孩子是原先的十几倍——要知道，这年代能念得起书的可都是富农以上的家庭，这可以看作是地区富裕程度最直接的指标了！

王贤还在劝农劝桑的同时，大力发展工商业，并投入巨资修桥铺路，将元末以来，山东境内残破不堪、年久失修的官道重新修整并加以完善。极大的促进了全省的货物流通，自然带来了商业的繁荣——夏元吉所见德州、济南的景象，就是这种繁荣最佳的体现。

而且王贤还将郑和水师的舰船，全都转移到了山东……郑和只见下落不明，朝廷又决意不再重下西洋，而且大明的军政全都决自王贤一言，他将郑和船队转移到山东自然不在话下。和那些敌视他的人所说相反，王贤并不是要用郑和水师造反，而是利用这些巨舰和朝鲜、日本、南洋做起了生意，将中华物产贩卖到海外，带回来成船的金银和宝石、香料……

还有等等等等……夏元吉越是了解，就越是震撼。他发现，王贤治国理政的才能，一点都不逊色于他搞阴谋的本事！联想到当年王贤还中过举人，夏元吉就扼腕叹息，要不是早早的卷入夺嫡之争，被迫中断了举业，搞起了特务工作，王贤本应该是在文官的行列里，展示他的才华！

要是那样，也许今日的内阁首辅就不是杨士奇，而是他王仲德了！夏元吉相信，若真是那样，大明朝也就不会陷入今日的泥潭，裹足不前了。

夏元吉不是否定杨士奇，事实上，他认为杨士奇乃是百年一遇的奇才，只可惜王贤是千年一遇的……妖孽！

杨士奇可以救国家于危难，但王贤才是能带着大明重塑汉唐雄风，达到前所未有高度的那个人！

只可惜造化弄人，一切都不能重来，王贤已经永远做不了治世的能臣了！这是他个人的遗憾，更是大明的悲哀……

第一千一百八十七章合流

夏元吉在济南待了整整十天才离开，临行时，储延等人全到城外相送。储延、魏源等人对这位国老已是十分感激，老人家毫不藏私，将几十年来的经验倾囊相授，为他们指出了很多不足、解开了许多疑惑。说是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也不为过。

十天的相处，让夏元吉对山东和这些山东官员产生了不浅的感情，他真心希望在山东发生的奇迹，可以一直延续下去，并带动全国各地的发展，让大明朝再续辉煌。而不是兴也勃乎、亡也勃乎……

夏元吉拉着储延的手，低声说道：“这次老夫去京城，和皇上见过一面，圣上的龙体……大不如前……”能说到这个地步，对素来谨守本分的夏国老，已经是十分难得了。他满面忧色道：“你们要多想想将来了……”

“多谢老大人相告……”储延感激地看着夏元吉，叹了口气道：“但这不是我们该考虑的问题。”说着他双眉一挑，坦然道：“我们山东官员，早就把身家性命都托付给镇国公。公爷领着我们往哪儿走，我们跟着就是，想那些有的没的，徒乱人意尔。”

“所有人都像你这么想么？”夏元吉看着储延，沉声问道。

“那倒未必……”储延又叹了口气，有些讳莫如深道：“可能也有人会有别的想法，当然不会轻易说出口。”

“嗯……”夏元吉人老成精，一听就什么都明白。在任何团体中，都会有不同的心思存在。何况是王贤这样一个实力空前强大，受到的压力也是空前强大的集团，必定不会是铁板一块，至少会有至少三种念头，一是像储延这样，既然解决不了，索性就什么都不想，闭着眼跟王贤往前走，哪怕是条死路也认了。

二是受不了未来的压力，想方设法逃离这个集团，只求安全上岸。还有第三种，也是最危险的，既然已经担上曹操的恶名，又有做曹操的实力，为何不索性真做曹操，轰轰烈烈干一场？哪怕是败了呢？也总好过现在这样窝囊囊。

这三种想法，在王贤集团中肯定都很有市场，使王贤集团变成了一个随时可能会爆炸的火药包，爆炸是注定的，只是迟早而已。

这也是夏元吉最为担心的一点，他看着储延，沉声问道：“那镇国公有什么打算？”

“……”储延摇了摇头，这种事，他就是知道也不能说，何况如今王贤的心思愈发让人难以揣测，储延也确实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

“那你帮老夫跟他带句话。”对于储延的沉默，夏元吉并不意外，他压低声音，对储延说道：“天下之大，总有他的容身之处和用武之地。千万不要行差踏错，否则会给山东、给天下带来滔天巨祸的！”

“这……下官记住了……”储延听的胆战心惊，心说这能跟公爷说吗？要是到了那天，天下再大，哪里还有公爷的容身之处？更别说用武之地了。只是离别之际，他也没必要跟老人家争辩什么，含糊应下就是。

“千万把老夫的话带到！”夏元吉仿佛看出他的敷衍之色，紧紧攥着储延的手臂，指甲抠得储延生疼，声色俱厉道：“切记切记！不然你就是千古罪人！”

“老大人放心，下官一定把话带到……”储延这才悚然再应一声，知道这句老生常谈的话里头，有什么不同寻常的讯息。

北京城，太孙府三年来一直大门紧闭、门可罗雀，老百姓甚至要遗忘这府中那位太孙殿下……

三年来，朱瞻基一直谨遵父皇的命令，老老实实在家闭门读书，除了每隔一日，便有大学士来他府上讲学，太孙殿下基本不见外臣，韬光养晦、三年不鸣，终于脱胎换骨，洗去了昔日的急躁和锋芒，变的沉稳内敛、从容淡然起来。

这天又是讲学的日子，朱瞻基起了个大早，在后花园中打了套拳脚，出了身大汗，才回到暖阁冲了个凉，换一身藏青色的儒袍，头发用竹簪扎起，脚上蹬一双黑布鞋，便成了一个朴实无华的青年书生……虽然已经历尽沧海桑田，他今年其实才二十八岁，这几年在府中修身养性，竟显得比前几年还要年轻，只是面膛还是一如既往的黝黑，并没有变白一点。

简单地吃过早饭，朱瞻基便来到书堂。往常这个时候，讲学的大学士应该已经候在这里了，但今天竟罕见地迟到了。

朱瞻基知道肯定发生了什么事，但他没兴趣打听，更不着急，横竖都是无所事事的一天，早一点晚一点又有什么关系？他便让陈芜焚上一炉香，自个儿坐在书桌前，翻开一本《资治通鉴》细细地研读起来。

这套书，他八岁的时候就跟老师学过，但二十年后再次研读，才能真正领悟其中的博大精深的帝王之学。

不知不觉看到快晌午，杨士奇才满头大汗的匆匆赶来，一进来就告罪连

连道：“殿下恕罪，有紧急军情，皇上召集内阁和大都督商量对策，故而微臣来迟了。”

“首辅日理万机，还要抽空陪我这个闲人念书，你能来我就很开心了……”朱瞻基笑着让人给杨士奇上茶，又让太监给他打扇。

“这才四月，怎么就热成这样？”杨士奇和朱瞻基显然极为稔熟，摘下头上的乌纱，拿起帕子擦擦汗，并没有要注意仪表的意思。

“今年天象确实反常，整个冬天一场雪都没下，二月里却打了雷，本以为能下几场春雨解解旱情，谁知道竟是个冬春连旱，灾荒难免啊！”朱瞻基合上书，叹了口气道。

“是啊，不光咱们这边旱，北边草原上更是旱的要命，牧草不生，牛羊不下崽儿，蒙古人饿的嗷嗷叫，又操起家伙重开旧业了……”杨士奇一边喝茶，一边将最新的情况讲给太孙。

事实上，非但杨士奇，还有杨荣，都会为太孙殿下细心讲解朝局的变化，甚至连皇帝的言谈举止都会如实相告。虽然朱瞻基自有渠道可以探听到外界的消息，但哪比得上来自内阁大学士口中的第一手情报？

这显然不属于大学士们的授课范围，而是他们背着皇帝在与太孙勾结。事情还要从三年前，太孙刚刚被禁足在家，杨士奇第一次给他讲学说起。

彼时的太孙殿下刚刚遭遇惨败，使出浑身解数才屈辱的死里逃生，被皇帝禁足在府上，不许他接触大臣。朱瞻基那时的心情也就可想而知，他不知砸碎了多少瓶瓶罐罐，殴打多少太监宫女，都发泄不了心中的邪火！

当时，两人也是对坐在这间讲堂中，自然远没有今日这般亲密和谐，朱瞻基甚至很难隐藏起对杨士奇的敌意。他认为这是父皇把自己关在府里还不放心，又派这些大学士来监视自己！

放在平日里，朱瞻基当然知道要尽量隐藏起自己真实的情绪，跟这些大学士搞好关系，能让他们少说自己几句坏话也是好的。但朱瞻基心里憋着邪火，不能跟父皇发作，还不能跟父皇的狗发作了吗？

朱瞻基横眉竖目，杨士奇却春风满面道：“殿下不要这样拒人千里之外嘛，微臣是来帮助你的。”

“帮助我的，你能帮孤什么？”朱瞻基冷笑问道。

“微臣能帮殿下稳固根基，将来更可以助殿下身登大宝。”杨士奇正色道。

“哼哼，杨学士摔错臭脚了吧？我已被父皇打入冷宫，下一步就该被废了！”朱瞻基哂笑道：“你应该去找朱瞻垞才对！”

“殿下说笑了，您是先帝所立的太孙，在位二十多年深得人心，先帝甚至有遗诏传位于殿下，在天下臣民心中，您才是唯一的储君。”杨士奇神情愈加严肃，沉声说道。

“……”朱瞻基本来还在冷笑，听到传位遗诏四个字登时警觉起来，拍案而起道：“还说不是父皇派来的走狗！竟然还想诈我？当孤是白痴何地？！”说着，咬牙切齿道：“父皇既然还是这样百般不放心，索性直接一道旨意把我赐死了事，这样拐弯抹角，还有点皇帝的样子吗？！”

杨士奇对朱瞻基的不臣之言充耳不闻，依旧云淡风轻道：“殿下这话就有失水准了，您冷静下来想一想，皇上会派我来说这些话吗？”

“哼！”朱瞻基冷哼一声，还是强迫自己不要被怒气冲昏头脑。稍一冷静，他便醒悟过来，自己可是已经写了保证书，向全天下广而告之没有遗诏存在的。现在和将来，再把遗诏拿出来，也已是不足为凭、止增笑耳了。

这种情况下，父皇是绝对不会没事找事，再提什么遗诏的，他巴不得全天下人都不再纠缠此事，又怎么会让大学士来无事生非呢？

如果不是父皇的授意，那这杨士奇的态度就大可琢磨了……

朱瞻基狐疑地看着杨士奇，模棱两可道：“又有怎样，没有又怎样？现在说这些还有意义吗？”

第一千一百八十八章克星

“现在说这些还有意义吗？”朱瞻基审视着杨士奇。

“有意义。别人不信遗诏，微臣却是相信的。”杨士奇说着起身，直直跪在朱瞻基面前，毕恭毕敬叩首道：“微臣愿誓死效忠殿下，拼上这条老命也要保殿下将来身登大宝！”

朱瞻基被杨士奇给搞懵了，盯着他看了半晌，方咬牙问道：“你到底是哪儿边的？！”

“殿下无需多心，我等文官从来都是以维护皇统为天职的！”杨士奇满脸正气，沉声说道：“所以我们既绝对忠于皇上，又会拼命维护国本！一切都是为了大明的江山社稷！”

朱瞻基愣愣地看着杨士奇，竟不知该说什么是好。要知道，在此之前，很长一段岁月里，以杨士奇为代表的文官集团，都绝对忠诚于他的父亲，当时还是太子的朱高炽。甚至连朱高炽的太子之位，都是解缙那一代文官用命从先帝那里换来的。

在随后的近二十年里，文官们为了保护太子殿下，不知多少人因此触怒了先帝，得罪了汉王，遭到纪纲的逮捕。二十年里，不知多少文官下了诏狱、受尽折磨、惨遭横死、妻离子散……

然而他们依然无怨无悔、忠心不改，始终将保护太子视为压倒一切的大事，这份巨大的忠诚不知让朱瞻基羡慕了多少回，难道终于降临到自己身上了？

“孤是国本吗？”朱瞻基愣愣地看着杨士奇，好半天才没头没脑憋出一句。

“殿下认为，自己不是国本吗？”杨士奇微笑着反问一句。

“孤当然是国本！”朱瞻基打了个激灵，从心底吼了出来。

“那殿下还有什么疑问？”杨士奇看看桌上的《资治通鉴》，正色道：“博览史书，殿下可曾看到过一例，有文官弃嫡长保庶幼的典故吗？”

“那倒没有。”朱瞻基轻抚着桌上的《通鉴》，缓缓摇头。文官集团，尤其是汉朝以后的文官群体，是以儒家思想为教义的同道组成的集团。孔夫子的纲常伦理，在他们看来，就如天条一般不可违背，维护这套以儒家教条为准则的社会伦理，是文官集团不可推卸的天职！

所以嫡长继承制在文官们看来是天经地义、雷打不能动的，他们会豁出命去维护这条制度，因为这关乎他们的信仰和人生价值！

所以朱瞻基并不怀疑杨士奇的真心，只要对方认定自己是储君，就不太可能再动什么歪心思了。

朱瞻基面色数变，很快理清了前因后果，对杨士奇的态度也急剧的变化起来。他双手将杨士奇扶起，面带愧色道：“是孤不识好人了，学士千万不要往心里去，快快请起！”

杨士奇起身后，语重心长道：“眼下的困难只是暂时的，殿下千万不要灰心，看这次皇上对您的安排，说明您的地位还是非常牢固的，只要不再犯错，没有任何人能抢走您的储君之位。”

“学士何以教我？”朱瞻基毕恭毕敬地起身抱拳道。他很清楚，接下来不知多长时间，自己将很难和外界联系，这些大学士就是他唯一的救命稻草。

“谨遵父皇教诲，韬光养晦、修身养性。过上几年殿下再看，定会发现局面已是大不一样。”杨士奇捻着胡须不疾不徐地说道。

“哦？”朱瞻基有些狐疑地看一眼杨士奇，轻声问道：“几年之后，大明朝恐怕已是王仲德的天下，还会有我朱瞻基的立锥之地吗？”

“呵呵，殿下执念了。”杨士奇摇头笑笑，目光凌厉道：“微臣从没听说过，像王贤这样的臣子，还可以得到善终的。”

“却也有变成曹操的……”朱瞻基幽幽说道。至此，太孙殿下再不怀疑杨士奇分毫，因为他意识到杨士奇之所以积极向自己靠拢，是因为大家有一个共同的敌人——王贤。

“王贤不是曹操，他也成不了曹操。”杨士奇却一脸笃定道：“那时先有十常侍之乱，后有黄巾之祸，继而有董卓废帝迁都，汉室衰微到了极点，天下人已经不再认献帝为主了。这才给了曹孟德挟天子令诸侯的机会。”又顿一顿道：“然则我大明开国一甲子，雄君圣主辈出，天下归心、海内咸服，王贤根本不可能取代朱家，他要是想要做曹操，天下共击之！”

“也不能光指望人心向背，当年蒙古人入关，还有再往前的金国辽国，那些鞑子能得到什么人心？还不一样占据中原百十年？称孤道寡当皇帝？”朱瞻基叹气道：“还有赵匡胤、杨坚，难道说柴荣和宇文邕不是圣君雄主，不得人心吗？”

“殿下所言极是，确实不能光指望人心向背，咱们还得想方设法削弱王

贤。”杨士奇点点头，轻声说道。

“不要轻举妄动，说起冒犯的话，你们是斗不过他的。”朱瞻基却断然摇头，凄然一笑道：“这大明朝，没有谁能斗得过他了，也许只有老天才能收了他去。”

“诶，殿下切勿灰心，须知月满则亏、强极则辱。”杨士奇却十分乐观道：“确实，王贤如今手掌锦衣卫、总揽天下兵马大权，山东一省更成了他的私人领地，看似鲜花着锦、烈火烹油，实则已经到了危机的边缘！”

“哦，什么危机？”朱瞻基看着杨士奇，有些不明所以。

“信任危机。他的权力实在太大了，已经大到让所有人感到不安！更何况他还毫无人臣之道，胆敢杀害龙子龙孙，甚至先帝之死他都要负很大责任！”杨士奇沉声说道：“古往今来，这样的权势、这样的罪行，无一不是大奸大恶、祸国殃民的梟雄篡国者！人人得而诛之！”

“不错。”朱瞻基点点头，让杨士奇这么一说，他确实觉得王贤已经不容于天地了。

“只要将他的恶行昭扬出去，天下人都会对他恨之入骨！”杨士奇说这话时，神情阴森诡异，完全没有半分宰辅风度。“而且最重要的一点，王贤之所以显得不可战胜，是因为皇上给了他无条件的信任。如果所有人都对皇上说王贤的坏话……哼哼，情比金坚也敌不过积毁销骨啊！”

“有道理……”朱瞻基情不自禁地颌首道：“如果真能让父皇对王贤产生警惕，事情就好办了。”

“殿下安知，皇上如今就没有警惕镇国公？”杨士奇冷笑道：“有些内情，和外间所知的相去甚远。”

“哦？愿闻其详。”朱瞻基眼前一亮，因为父子之间离心防备，他对这些内情远不如杨士奇这些人了解。

“其实，皇上登基以后，就已经和王贤出现问题了。”杨士奇沉声道：“这不难理解，太子大业未成，双方是同一阵线的盟友，自然可以亲密无间。太子大业一成，双方便成了君臣，再也不是盟友了。天下所有都是皇上的，王贤想要的多一分，都要皇上多让出一分，博弈从那时就开始了！”

“有道理。”朱瞻基点点头，示意杨士奇说下去。

“当时王贤想要天下的兵马大权，皇上怎么可能答应呢？王贤便选择了以退为进，避居济南！他知道皇上的改革肯定会激怒勋贵，没了自己在京里镇

压，勋贵们肯定会闹事的。”提起这些丢人的往事，杨士奇脸上没有丝毫愧色，道：“等到皇上被闹得受不了，自然会答应他的条件，请他出山收拾局面。”

“嗯。”朱瞻基应一声，听杨士奇接着道：“皇上两次三番派人去请，王贤都不为所动，非得等到局势对他最有利的时候，才从天而降，摘走所有的果子！殿下试想，换了您是皇上，会领他这份情吗，心里不会窝火吗？”

“会。”朱瞻基点头道：“王贤要是当初不离京，就不会有后面的乱子。父皇也不会在长陵惨遭羞辱了。”

“殿下说到点子上了！那些屈辱和折磨，本就是王贤刻意造成，现在却还要皇上领他的情，殿下您说，皇上心里头可能舒服了吗？”杨士奇冷笑连连道。

“应该不会。看父皇对我三叔还有皇爷爷的报复，他也不是看上去那么仁善。”朱瞻基轻声说道。

“这不就结了，皇上如今对王贤百般维护，除了昔日的情分，更多是为了压制住勋贵，避免军中再出乱子。”杨士奇提起这茬，至今仍气愤不已道：“本来，这次可以将勋贵们一网打尽！王贤却只抓了几只替罪羊，把剩下的全都保住了！这不就是养寇自重吗？！”

“您消消气。”朱瞻基知道，站在文官的立场上，当然恨不得勋贵全都下地狱才好。不过这不是争辩的时候，他苦涩地笑着，安慰杨士奇道：“那些勋贵经过这一次，不说一蹶不振，但恐怕再也构不成威胁了。”

“殿下所言极是！”杨士奇立即沉声说道：“请问殿下兔子打光了，还留着猎犬干什么？”

“嗯。”朱瞻基点点头，他那阴霾重重的脸上，终于透出一丝阳光道：“孤现在相信，学士就是老天爷降下来，收拾王贤的克星了！”

第一千一百八十九章大败

那日之后，杨士奇便和太孙结成了同盟，杨荣也很快加入进来。两人一直充当太孙和朝政间的桥梁，还暗中替朱瞻基笼络了许多文官。在对付王贤方面，他们也学聪明了，绝不正面和王贤发生冲突，不给王贤打击消灭他们的借口。

但私底下，他们命人偷偷将朝廷秘辛散播出去，那些关于王贤杀王弼君，与徐妙锦有染的段子，也都是出自他们的授意。这种事，只需要放个风出去，就可以传得满城风雨，而且谁也没法查出，到底最先是谁先造的谣！

太孙府，讲堂中。

杨士奇为朱瞻基讲述蒙古人寇边之事。先帝在时，蒙古人都被打破了胆，自然老老实实，秋毫无犯。十多年下来，那些没有归附的蒙古人日子过得苦极了。他们不事农业，没有工业，除了牛羊肉、牛羊皮、牛羊奶，几乎什么都不会生产。

但过日子不能只靠牛羊，身上的衣裳得用布匹，床上的被褥得用棉花，生了病得有药草，烧水做饭得用铁锅，牛羊肉吃多了得有茶砖解腻。而且炖肉总得放盐吧？整天吃白水煮肉，谁受得了？

这些东西，蒙古人通通都没有，原先是靠掠夺内地来获取。被朱棣打残了之后，只能老老实实的通边互市，用珍贵的皮毛换取这些廉价的生活必需品。但也不是哪个部落都有资格跟大明互市，得是一贯恭顺，对大明没有威胁的中小部落。像阿鲁台那种实力强大、野心勃勃，总想着一统蒙古，恢复蒙元昔日荣光的家伙，自然始终被排除在外。

阿鲁台不是不想低头，他派自己的儿子数次到宣府求和请封，但朱棣已经认定他是个喂不熟的狼崽子，坚决不为所动。阿鲁台的鞑靼部始终得不到急需的物资，生活已是惨不忍睹。据说他们整个部落，只有阿鲁台和他的几个儿子有铁锅用，其余人只能用兽皮做成袋子烧水煮肉。因为没有布匹和棉花，他们只能不论男女贵贱，通通都穿兽皮缝制的衣服。到了夏天穿不得兽皮，男女便近乎赤身裸体，给他们的成吉思汗丢尽了脸。

在朱棣的军事打击和经济封锁之下，不少依附于鞑靼部的小部族偷偷内迁，如投靠河套的博尔济吉特部。若非阿鲁台父子的强力镇压，整个鞑靼部早就分崩离析了……

就在阿鲁台也快要撑不住，准备向大明无条件投降时，永乐皇帝驾崩了。消息传到草原的当天，鞑靼各部就像过节一样，所有人纵情欢歌，喝得酩酊大醉，庆祝压在蒙古各族头上二十多年的巨石，一朝化为乌有！

随后，阿鲁台贼心复燃，开始试探着进攻那些归附大明的蒙古部落。劫掠一番便率众远遁大漠，躲了许久也不见大明的军队前来惩戒。阿鲁台的胆子便越来越大，不满足于劫掠没什么油水的蒙古部落，开始打起大明百姓的主意。

永乐年间，许多内地百姓或是逃难的或是跟随军队，迁徙到边境地区，建立村镇，开荒种田，已经很成规模。这些边地的百姓已经淡忘了蒙古强盗的威胁，很多村镇都建在远离军队驻防的区域……这年代可没什么军民情深，大明的边军劫掠起百姓来，跟强盗没什么区别。

当阿鲁台率军闯入这些村镇时，根本没遇到什么像样的抵抗，便可以肆意的烧杀抢掠，等他们满载而归离开好几天，大明的军队才姗姗来迟。这其实也不完全是朱棣一死，大明的边军就撂挑子，而是宣府、大同的将领，都响应朱高炽的号召，带着大军进京勤王去了。留守的副将兵力不足，又不愿担责任，哪会贸然出击呢？

边境遭到频繁骚扰的消息，很快传到京城。但当时，所有人的注意力都放在争夺皇位上，暂理朝政的太孙殿下，只是把消息传达给勤王的将领。而那些将领也不以为意，这么多年，蒙古人早被他们打成了兔子，只要一带兵回去，保准阿鲁台吓破胆子，有多远躲多远。

等到转过年来，那些勤王的将领，得到皇上的封赏，心满意足地带着军队回来。便撸起袖子，准备好好教训一下阿鲁台这个趁火打劫的龟孙。

于是在下一次接到阿鲁台寇边的消息之后，宣府和大同的总兵官分别点起一万骑兵，气势汹汹地朝阿鲁台扑去。果然不出所料，阿鲁台的军队一发现明军赶到，就丢下劫掠的战利品，没命地落荒而逃了。

明军见状，气势更盛，在后头紧追不放，一气赶到了草原深处，并发现了一小股敌兵。明军把火气全都撒在这几百号敌兵身上，转眼就将其围歼。审问俘虏得知，原来这些蒙古人是不敢和大明交战，偷偷逃离鞑靼军队的。

这些蒙古人还告诉明军，阿鲁台的军队已经被追得跑不动了，军中士气涣散，就在北边三十里外的特鲁河边休整，此时进攻必可大获全胜。

许是自信太足，明军将领居然毫不怀疑，还让那些个蒙古人做向导，带领他们去偷袭前头的鞑靼军队。

在蒙古人的带领下，明军来到特鲁河边，果然找到了鞑靼人的军营，但里头只有满营的物资和几百鞑靼兵。明军轻易击溃了这些鞑靼兵，审问俘虏得知阿鲁台刚刚接到斥侯来报，仓皇带着军队逃走，这会儿应该刚刚渡河。

明军追了半个月，终于抓到鞑靼军的尾巴，将士们振奋无比，便嗷嗷叫着冲到河边，果然看到还有不少鞑靼军队正在渡河。被冲昏头脑的明军将领想也不想，便带着军队冲了上去。

那些正在渡河的鞑靼骑兵见状慌乱不堪，拼命催动战马往对岸游去。明军骑兵像下饺子一样冲到河中，才发现那平静的河面并不像想象的那样安全，水位奇高不说，还暗流湍急。战马一不小心，就失足被淹没在河中，马上的骑兵也被掀翻在水里。

不过这会儿，已经不管不顾的明军，根本不在乎这点麻烦了，转眼之间，大半军队进入河中，宽阔的河面上，密密麻麻全是明军官兵的身影！

先头部队一上岸，也不等后头的军队，便径直朝着逃窜的蒙古人冲去。虽然前头烟尘滚滚，一看就有大量的敌军。但按照往常的经验，不管蒙古人有多少兵，大明的军队一到，通通就会屁滚尿流而逃。

然而这次，他们猜错了……当烟尘散去，明军先头部队看到的是一支严阵以待、弓箭上弦的蒙古大军！

率领这支军队的阿鲁台，刷地抽出长刀，冷冷看着上当的明军，朝身后咆哮起来：“成吉思汗的后裔们，向敌人讨还血债，洗刷你们多年来耻辱的时候了！”

说着长刀向前一指，一马当先冲了出去：“杀啊！”

“杀啊！”鞑靼骑兵潮水般冲了上来，纷纷张弓射箭，登时箭如雨下，朝明军射了过去！

明军将士纷纷中箭，惨叫着落马，看一看敌我之间，悬殊的兵力对比，他们忍不住回头，想看看后面的军队何时能跟上来。

谁知这一看，登时魂飞魄散！只见身后的军队已经乱成了一锅粥！

原来阿鲁台还在河对岸埋伏了军队，蒙古骑兵趁着明军半数渡河，兵荒马乱之际，突然横空而出，从背后攻击明军将士！

到这时，就是傻子也明白过来，他们落入了蒙古人精心编制的陷阱中。那些之前抓到的蒙古溃兵，是阿鲁台故意放出来，引诱他们一步步上钩的诱饵！当他们终于上当，开始横渡特鲁河时，早就埋伏在河两岸的鞑靼大军这才杀了出来，半渡击之！

这一仗，明军败得极惨，虽然他们还保持着朱棣时代的勇武和无畏，但之前实在是太轻敌了，草率的置己身于绝地，结果在敌人发动突袭之后，兵

找不到将，将找不到兵！只能无头苍蝇一样各自为战……

而鞑靼人的士气则如日中天，终于一扫永乐年代的阴霾，依稀看到恢复昔日荣光的希望，让他们爆发出极强的战斗力，向两岸的明军发起一波又一波的冲击！

很快，率先过河的明军先头部队，便在十倍于己的敌军冲击下死伤殆尽。河里的将士们陆续登岸，根本不够鞑靼军队塞牙缝！

明军将士见状，不敢再过河，不少人马纷纷调转回头！却犯了兵家大忌——调转回头的人马和正在前进的明军撞在一起，场面彻底失去控制，战斗终于不可避免地沦为一边倒的屠杀！

此役，两万精锐明军，一万余人死在了特鲁河畔，鲜血把河水染成了红色，一直到下游百里处，都能看到死难明军的尸体。

剩下的八九千明军拼死突围，却被彻底疯狂起来的鞑靼军队穷追猛打，半个月后逃回宣府的不过两千余人，其余的要么被杀，要么沦为鞑靼人的俘虏……

这是永乐七年邱福之败后，大明朝最惨重的一次失败，消息传回京城，朝野震惊！

第一千一百九十章河套危矣

明军惨败的消息传回京城，震惊了大明朝野，也让刚刚赢得与勋贵斗争胜利的皇帝和镇国公，陷入了措手不及的境地！

自洪武皇帝以来，从来都是汉人压着蒙古人打，打得他们妈妈都认不出来！大明的无敌军队，多少年没吃过这种亏了？！朝野上下的群情激愤自然可想而知，那些原先还打得你死我活的文臣武将，突然都成了一个调门，一个个在朝堂上捶胸顿足，声嘶力竭地高喊着，要立即教训那些不知死活的蒙古人！让他们血债血偿，百倍奉还！

然而作为这个朝廷的决策者，洪熙皇帝朱高炽和镇国公王贤，在这个节骨眼上，却难以开口言战……大明朝如今正处在极度虚弱，国力极度空虚的危机时期，迫切需要的是与民休息、养精蓄锐，而不是与鞑靼人开启战端……

所谓兵马未动、粮草先行，打仗打得军需、是钱粮。尤其是深入草原与蒙古人作战，需要的军需钱粮更是不计其数。特鲁河一战败得太惨了，近两万明军精锐阵亡，大批的粮秣輜重被鞑靼人夺去。鞑靼人无论是兵力还是士气，全都处于巅峰状态。朱高炽在和王贤殚精竭虑地合计了三天之后，也没有推翻之前的结论——眼下实在没有能力出兵。只能先加强九边防御，同时号令内附的蒙古各部结盟互保，防止鞑靼人继续为祸而已……

不出所料，这个决定一公布，洪熙皇帝和镇国公就被朝野的口水淹没了。朝堂上的文官武将还好些，慑于王贤的淫威，只敢上演哭天抢地的苦情戏码，还不敢直接对皇帝和王贤开喷。

市井老百姓可没那么多顾虑，茶馆中、酒楼里、街头巷尾上，到处是义愤填膺的喝骂声。他们把洪熙皇帝骂成是宋朝皇帝那样丧权辱国的柔弱之主，是能把太祖太宗皇帝气活过来的不肖子孙。

连素来备受爱戴的洪熙皇帝都能给骂的这么惨，王贤会遭到何种程度的詈骂也就可想而知了。他原先在百姓心中的那点良好形象，一下子全都崩溃了，再加上有心人暗中推波助澜，他在百姓口中，成了秦桧贾似道之流，对内阴险狠毒、对外懦弱卖国的大奸臣、大反派。

对此王贤和皇帝虽然委屈无奈，却不能开口辩解。他们知道，这种情况下，说什么都是白费，只有用行动证明自己，才能洗刷冤屈，重立自己声誉。

战胜而强立。

所以三年以来，这对君臣一直忍辱负重、卧薪尝胆、发展生产、整军习武，以求尽快恢复国力，尽早与越来越嚣张跋扈的鞑靼人一战！

是的，三年都没等到明军的复仇，鞑靼人对大明的恐惧之心已经彻底烟消云散，他们在大明边境的劫掠越来越肆无忌惮，强迫已经内附的部落归附于他们。那些部落稍有不从，便遭到阖族屠杀。那些部落向朝廷求救无门，只能屈服在鞑靼人的淫威下，成为他们的属族。

自然，很多蒙古人其实是乐见鞑靼人重新强盛起来的，虽然鞑靼人根本不是黄金家族的后代，但能恢复一些蒙古人昔日的荣光，总是聊胜于无的。

于是鞑靼人的部族迅速膨胀，短短两年时间，就恢复到十几年前的鼎盛时期，阿鲁台父子的野心自然也迅速随之膨胀，洪熙二年冬，他们拥立黄金家族的后裔阿台王子即蒙古大汗位，号称阿岱可汗。

然后名为可汗实为傀儡的阿岱，封阿鲁台为丞相加太师衔，命他统帅蒙古各部，早日恢复蒙元！

有了阿岱可汗这面大旗，阿鲁台更加可以放开手脚，征服蒙古各部了，在统一了大漠南北后，他又盯上了河套地区。

河套，乃是黄河的‘几’字弯及其周边流域，乃是黄河冲击而成的大片平原，由‘西套’银川平原，和‘东套’河套平原组成。‘东套’河套平原，通常又被分为‘前套’土默川平原和‘后套’巴彦淖尔平原，占地极其广阔，更重要的是水草丰美、土地肥沃，堪称塞上江南。

自古就有所谓‘黄河百害、唯富一套’的说法，黄河及其众多支流环绕着广袤的河套平原，在干旱少雨、土地贫瘠的西北地区、造就了这个宜耕宜牧的鱼米之乡。

永乐十三年，朱棣将河套赐给了千里南归的博尔济吉特部在河套定居，距今已整整十年了。十年时间里，和顺长公主宝音琪琪格背靠大明朝廷的支持，尤其是王贤的全力相助，博尔济吉特部自然迅速发展壮大，如今已从当初的两三万人，增长到二十余万之众。再加上不断吸引蒙古各部来归，和顺长公主宝音旗下的蒙古人已经有四十余万。

更重要的是，在王贤的协助下，宝音分别在土默川和昆都仑建造了两座城市‘大王城’和‘宝音城’，宣布在这两座城市中经商做买卖，免征一切赋税。并将百万亩适宜耕种的土地分给愿意前来河套定居的汉人，还免费提供给他们耕牛和种子。

这在民生艰难的永乐末年，无疑是极具吸引力的，许多在内地活不下去的百姓，纷纷携家带口迁到河套定居。在确定宝音没有撒谎后，有些人甚至

又返回内地，将整村整族的乡亲都一起带了过来。

短短五六年时间，河套地区的汉人已经有四五十万之重，大王城和宝音城的常住人口都已经超过十万，赶得上汉地一般的县城了。

而且到了每年秋天的贸易旺季，从口外涌来的客商，还有随之而来讨生活的形形色色各类人等，更是高达二三十万之众。那时节宝音驻跸的大王城，真叫个商旅云集、百业兴旺，南腔北调、摩肩接踵，比起内地的商贸城市也不遑多让。

兴盛的商贸带来了丰富的物资，而且很多内地迁来河套的汉人，本身就是木匠、铁匠、大夫、兽医之类出身。他们在大王城和宝音城中开设商铺，自然不会只服务汉人，套内的蒙古人也可以向他们求医问药，从他们那里买到日用百货。

所以，与套外蒙古人穷困潦倒的生活天差地别，套内的蒙古人吃得饱、穿得暖、有铁锅做饭、有茶砖解腻、得了病也有人瞧。而且家里头牛羊成群，过得十分滋润。

这只是普通蒙古人的生活，那些大大小小的贵族头领，平时穿的是丝绸，用的是瓷器，妇女脸上的水粉和头上的首饰，全都是江南制造，由内地商人们运到口外的。这种生活，哪怕放在内地，都可以称得上富裕了。

言而总之，河套就像一朵奇葩，在这里蒙古人和汉人和谐相处，两族人都过得十分安定舒适，富裕程度甚至超过了大明的边地。更不要提那些喝风吃土、忍饥挨饿的蒙古各部了。

宝音琪琪格自然知道匹夫无罪、怀璧其罪的道理。她十分清楚，那些饿狼似的蒙古各部，早就对河套的富饶丰腴垂涎三尺了。为了保卫河套、保卫家园，她将套内的人民分为蒙汉两部，分驻东西而套，又分东西南北四路共十旗四万余兵马，命各旗旗主、各路将军，一年四季定时操练，切不可荒废军备。

套内看上去兵强马壮、严阵以待的样子，果然镇住了那些想打他们注意的蒙古各部，多少年都没人敢进犯河套，这让套内的蒙古人，可以更加放心地过他们的好日子了……

直到去年，阿鲁台拥立阿岱可汗，建立蒙元朝廷，意图统一蒙古各部，自然盯上了河套这块肥肉。阿鲁台首先派人给宝音送信，要求她向阿岱可汗称臣，并到忽兰忽失温朝拜可汗。

宝音对此自然毫不理会，反而将来使扭送北京。这给了阿鲁台对河套用兵的借口……虽然蒙古人打仗向来不需要什么借口……洪熙三年二月，阿鲁

台尽起所部以及附庸四万骑兵，号称十五万兵马，由他和两个儿子分别统领，分三路浩浩荡荡杀向河套。

宝音这边接到鞑靼来犯的消息，马上召集四部十旗的兵马，亲率三万骑兵于土默川迎敌。双方一场恶战互有胜负，正难分难解之际，归顺宝音多年的瓦剌人突然造反，令博尔济吉特部措手不及，兵败如山倒。

原来老奸巨猾的阿鲁台，早就偷偷联系瓦剌人，许诺只要他们肯臣服大汗，配合他们干掉宝音，就把河套赐给他们放牧。虽然宝音一直对瓦剌人不薄，但人心向来不足蛇吞象，瓦剌人根本禁不住诱惑……

而且还有一层，瓦剌人一直把博尔济吉特人当成他们的奴隶，这些年却要仰昔日奴隶的鼻息过火，这让他们分外不爽。哪怕博尔济吉特人对他们多好，他们都还是一样不爽……

最终瓦剌人临阵倒戈，让宝音的军队吃了大败仗……

见势不好，宝音只好收拾残兵，退回到大王城，又下令各族各部全都退回大王、宝音二城中，据城坚守，并向北京朝廷求援。

消息传到北京，自然引起轩然大波，这也是杨士奇为什么会来晚的原因……

第一千一百九十一章挂帅

太孙府书堂中。

听到鞑靼人进攻河套，大败宝音的消息，朱瞻基只是神情微动，语气平淡道：“这下镇国公应该急了吧？”

“呵呵，未见他御前表态，但想来心里应该是急坏了。”杨士奇露出了然的笑容道：“这件事上他比较尴尬，纵使想出兵河套，也得假他人之口。”

“嗯。”朱瞻基应一声，问道：“学士是怎么想的？”

“以下官愚见，这兵是一定要出的。”杨士奇显然早有定计，缓缓道：“鞑靼人这几年发展太快，如果再让他们得到河套，他们将具备一统东西蒙古各部的能力。届时我大明如芒在背，再想对付他们恐怕会难上加难啊！”

“是这个理。”朱瞻基目光深邃地看着杨士奇道：“那学士以为，谁来当这个统帅好呢？”

“镇国公。”杨士奇一字一顿。

“王贤？”朱瞻基登时皱眉道：“他已经权势过天了，要是再让他领大军出征，立下击败蒙古人的功勋，朝廷是不是该给他封王爵、加九锡了？”

“殿下所虑甚是。”杨士奇神情依旧平淡，轻声对朱瞻基道：“但皇上的龙体，随时都会倒下……”

“这……”朱瞻基闻言先是一惊，眼里的光芒转瞬即逝，然后便陷入了长久的沉默。

紫禁城，乾清宫御堂中。

朱高炽和王贤这对君臣正相对而坐。比起三年前，洪熙皇帝苍老了许多，看上去面色黑沉、气息虚弱，右手甚至忍不住的微微颤抖……这三年里，洪熙皇帝勤民听政，旰衣宵食，可谓是日理万机。这对本就病弱不堪的龙体，自然是极大的损害，结果就是，三年里皇帝中风了两次，虽然每次都恢复过来，但还是难免留下了后遗症。

除了身体开始不听使唤，更严重的是，皇帝的记忆和思维也出现了一些问题，有时候记不起大臣的名字，有时候下达的旨意前后矛盾，好在有王贤和内阁一直帮着补锅，倒也没闹出什么乱子来。

但皇帝的健康状况，自然是帝国的最高机密，目前为止，知道朱高炽真实状况的，不过是王贤和内阁大学士，以及近侍太监，总共不到十人而已。

王贤则看不出太大变化，除了气度更加沉稳，目光更加平静之外，容颜相貌一如三年之前。不过这也正常，他毕竟和朱瞻基一样，都在自己最好的年纪上。

“仲德，河套之事，你之前并未表态，现在可以说说了吧？”朱高炽咳嗽两声，问王贤道。

“回皇上，臣以为，河套必救。”王贤沉声道：“河套一旦丢失，鞑靼人的实力将大大增强。更严重的是，大同、宣化一线长城将变成前线，距离京城不到百里，我大明京师将处于鞑靼铁骑的威胁之下，大明将永无宁日啊！”

“是。”朱高炽深以为然地点点头，叹息道：“当初父皇迁都北京，朕就十分反对，担心的就是这种状况。”

“先帝是想将北京作为北进的大本营，自然距离前线越近越好。”王贤点点头，继续沉声道：“既然国都定在北京，我们就必须要以攻代守，决不能丢掉河套！”

“哎……”朱高炽又叹口气，然后神情木讷地陷入了沉默。王贤知道，皇帝这是又出现思维障碍了，只好静等他回过神来。

好一会儿，朱高炽的目光才重新聚焦，却没有落在王贤身上，而是投入了幽深的虚空，仿佛自言自语道：“还都南京刻不容缓了。”

王贤闻言，不禁暗叹一声，心说皇上已经让还都的念头给弄魔怔了。其实朱高炽一登基，就有还都南京的念头，只是因为迁都一次的花费何止千万，彼时的朝廷根本负担不起。加之还有更多迫在眉睫的事情千头万绪，急需解决，才不得不压住而已。

随后几年中，皇帝数次想要提起此事，都被内阁大学士以社稷初定，禁不起再度折腾给劝住了。然而随着皇帝的龙体每况愈下，尤其是两次中风之后，这个念头已经变得越加强烈，已经要压都压不住了。

对还都南京之事，当年王贤和太子意见一致，都不希望迁都北京。但如今，他的态度却发生了变化……

见皇帝又旧事重提，王贤只好轻咳一声，提醒道：“皇上，此时迁都，岂不是平白助涨了蒙古人的气焰？整个北方都会陷入危机的。”

“哎，朕也不过是随口说说……”朱高炽这才回过神来，自嘲地笑笑

道：“朕不过是随口说说，你不必放在心上。”说着看向王贤，迟疑一下道：“说到哪了？”

“皇上方才问为臣，要不要救河套。”王贤轻声道：“为臣回皇上，河套必救。”

“嗯……”朱高炽点点头道：“朕也是这个意思，河套必救，而且这洪熙朝的头一战，许胜不许败。”

“是。”王贤认同地颌首，这一仗一旦失利，皇帝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权威将轰然倒塌，那些在改革中利益受损的王公贵族，必然会趁机反扑，把洪熙改革的局面砸个稀巴烂！

“所以朕不放心别人去。”朱高炽深深地望着王贤道：“只能让你来统兵才行。”

“这……”王贤稍一沉吟，便接受了皇帝的任命道：“为臣遵旨。”

“好！”朱高炽没想到王贤接受得这么痛快，还以为要费一番口舌，才能劝他接受这个差事呢……毕竟以王贤今时今日的地位和处境，不求有功但求无过，才是最符合他利益的选择。皇帝忍不住调笑一句道：“看来你把那位红颜知己很是放在心上啊。”

“皇上说笑了。”王贤却正色道：“为臣愿意率兵出征河套，非是为了私情私利，而是纯粹为了江山社稷考虑。”

“呵呵……是朕失言了。”朱高炽笑着摆下手道：“朕现在就是这样，有时候说话不太着调，你不要放在心上。”

“臣惶恐。”王贤低下头，轻声道。

“你预计需要多少军队？”朱高炽突然又急促地咳嗽起来，脸上的灰败之色愈加明显，一旁太监赶忙给皇帝奉上汤药。皇帝喝了几口，才压下咳嗽，又用糖水漱了漱口，拿白巾擦擦嘴。

“皇上，要不改日再议吧？”待皇帝平复下来，王贤轻声道。

“不必，军情不等人啊。”朱高炽摆摆手，回到正题道：“你需要多少军队？”

“军队自然是多多益善。”王贤沉声答道：“我大明历次北伐，没有一次兵力少于十万。这次亦然，步骑十万以上方能立于不败之地。”

“十万，太多了……”朱高炽眉头紧皱道：“这几年国库虽然有些积余，但用钱的地方更多，不能一仗就打光了家底。”朱高炽对国库的状况了若指掌，很清楚大明朝如今虽然能负担起十万大军的远征，但谁也不能保证这种大战会如期结束，一旦战事迁延，花费会成倍增长，很可能将是朝廷不能承受的。

而且朱高炽一心想要还都南京，自然不想把本钱都用在打仗上……

“最少也要八万，五万骑兵，三万步兵。”王贤叹了口气，只能退一步。

“朕可以给你五万骑兵。”朱高炽沉吟许久，方点头道：“三万步兵的话，出兵草原应该用不到吧？”

“步兵要用来押运粮草辎重。”王贤轻声解释道：“战线一旦深入草原，补给线将十分漫长，必须要重兵保护。”

“是这样啊……”朱高炽寻思好一会，试探着问道：“那要是不深入草原呢？把鞑靼人撵出河套，让他们不敢再来也就成了。”

“陛下，鞑靼人狼子成性，赶跑了来年还会回来。不把他们打残了，打怕了，是没用的。”王贤却沉声道：“请问皇上，是年年出兵河套来得划算，还是一次保十年平安划算？”

“当然是后者了……”朱高炽被王贤说服了，又担心地问道：“那，八万大军要多久才能班师？”

“这，为臣没法回答皇上。”王贤缓缓摇头道：“战场瞬息万变，尤其是蒙古人来去如风，一旦让他们逃入草原深处，甚至逃入大漠，恐怕年内也不得收兵了。”

“哎呀……”朱高炽用帕子擦擦额头的汗水，苦着脸道：“仲德，千万不要拖过今年！入冬之前一定要收兵啊！不然……”皇帝本来想说，不然朕可供不起了，但又觉着这样说太不体面，便改口道：“不然到时天寒地冻，不知要冻死多少将士。”

“臣明白。”王贤点点头，面容坚毅道：“不过皇上也不必太过忧心，男儿马革裹尸，死得其所！”

“哎，你答应朕入冬前一定要班师回朝，不然朕不能出这个兵。”朱高炽却一定要王贤做这个保证。

“好吧，臣答应。”王贤只好点头道：“入冬前班师。”

“好好好。”朱高炽这才放下心来，咳嗽两声道：“你赶紧做好出兵的准备，半月后，朕亲去郊外为大军饯行。”

“臣遵旨。”王贤起身，施礼告退。

第一千一百九十二章责任

王贤回到镇国公府，吴为、柳升等人早就焦急地等在那里。看到公爷回来，众人赶忙起身相迎，迫不及待地问道：“公爷，怎么样？”

“进屋再说。”王贤示意众人随自己入内，坐定后方缓缓道：“圣意是，命我带八万兵马增援河套。不过还没有在朝堂上决议……”

王贤这两年说话愈发谨慎，但一众手下却不会把他最后一句话当真，只要王贤想挂帅出征，那些文官还敢反对不成？

“公爷，俺自告奋勇，愿为先锋！”柳升摩拳擦掌道。

“少不了仰仗侯爷！”王贤笑着对柳升道。

“公爷，侯爷不能离京，少了四卫营坐镇京城，我们会后方不稳的！”吴为却皱眉道。

“诶，小吴，没有四卫营的精骑，公爷此去胜算会小很多！”柳升看着吴为，倚老卖老地笑道：“至于京城，就算没有四卫营，凭他们那几块料，还能翻起多大的浪来不成？”

“如今我们已是众矢之的，做什么事都要首先保证不会出乱子！”吴为眉头皱得更紧道：“就不能给他们一丝机会！”

“你小心过头了……”柳升哈哈大笑道：“公爷率大军出征在外，京里的皇帝大臣，小心翼翼哄着公爷还来不及，岂敢在这时候乱来？就不怕公爷一气之下，反他娘的？”

“哎，侯爷……”吴为还要再说，却见王贤一抬手，他只好打住话头。

“侯爷说的有道理，我们如今应该考虑的是，如何尽全力赢得这场战争，而不是窝里斗。”王贤沉声说道：“京城这边就随他去吧，我相信皇上顾全大局的……”

“公爷，赢得战争和控制京城并不冲突啊……”吴为苦口婆心地道。

“好了，你不用操心京城的事情了。”王贤却面无表情道：“我准备任命你为行军司马，把精力都用在筹备出征上吧。”

“啊？”吴为错愕得半晌说不出话来。王贤但凡外出，都会把老巢交给他来镇守，多年以来从无例外。这次却要让他一起出征，分明是认为他不适合

再坐镇后方了！

厅中众人都神色凝重，就连柳升也不敢开口说话，所有人定定地看着王贤和吴为，暗暗猜测着这一变动到底意味着什么。

“……”好一会儿工夫，吴为才回过神来道：“属下多谢公爷信赖。”顿一顿，他忍不住涩声道：“只是不知这次，公爷派谁镇守京城？”

“京城自有皇上坐镇，我何须画蛇添足？”王贤依旧面无表情道：“让帅辉在京城居中联络一下，也就够了。”

吴为仍不死心赶忙看向柳升等人，暗示他们快帮自己说话。

“公爷……”柳升等人连忙硬着头皮群劝道：“人无伤虎意，虎有害人心。吴大人还是留在京城替咱们看家吧！”

“不行！”王贤却不容商量道：“非但吴为，锦衣卫的骨干也要随军出征。”说着他提高声调道：“此战许胜不许败，而且必须要一战打出十年的太平，否则本公就是华夏的罪人，只能以死向天下谢罪了！”

“是……”众人赶忙沉声应道。

别听他们应得齐整，王贤却知道这帮家伙心里不以为然。只好叹了口气，苦口婆心道：“永乐朝、洪武朝，乃至建文朝，我大明对蒙古人都是处于绝对优势。但凡王师所到之处，蒙古人无不望风披靡、远遁千里。所以他们六七十年来，从不敢越雷池一步，这才有了我汉人一个甲子的风光岁月。”

在场众人都是经历过永乐朝，乃至洪武朝的，胸中自然洋溢着身为汉人的骄傲和自信，他们已经很难想象，前朝百姓在蒙古铁骑的肆虐下，战战兢兢、自甘下贱的凄凉状态了。但王贤很清楚，眼下这种昂扬自信的民族状态是何等可贵，那是用几代人和鞑虏的浴血奋战才培养起来的！

王贤有强烈的责任感，必须要保护这种大国骄民的自信，让汉人永立在这片华夏热土上，永远不用向任何人低头！

至少，绝对不能让大国的自信、民族的骄傲，折在自己手上……

“不管先帝和咱们有多大仇、多大怨，都不能否认永乐朝是让我们汉人扬眉吐气的一段辉煌时光！”王贤说着，目光缓缓扫过厅中众人，神情严峻道：“无论如何，是我们终结了永乐朝，保卫社稷，继续打击鞑虏的责任，就责无旁贷地落在了我们的肩上！”

王贤的情绪感染了众人，众人的神情严峻了许多，再不是方才的心口不

“这些年，老百姓为什么会把我骂成奸臣？”王贤显然对自己在民间的风评十分了解，也并不讳言道：“除了有人往我身上泼脏水，更重要的是，我们丢掉了开国以来的武魂！”

众人不禁暗暗点头，如果是太祖太宗两位皇帝当家，遭遇了特鲁河那样的惨败后，就是砸锅卖铁，也会立即派大军出征，以牙还牙、十倍报复回来！在习惯了二位先帝的彪悍勇武后，老百姓分外不能接受当今皇帝的无声无息。

老百姓才不会管朝廷有多少实际困难，他们只知道挨了打就必须报复回来，让那些骚鞑子永远铭记这个教训——犯我强汉者，虽远必诛！

不这样干的皇帝就是朱家的不肖子孙，而向皇帝进献谗言、贪生怕死的权臣，自然就是十恶不赦的奸臣！

“这一仗，是我们洗刷掉恶名，重新赢回民心的唯一机会！”王贤目光幽深的看着众人，语气复杂道：“但如果输了，我们将输掉一切，大明也将输掉未来……”

众人很清楚，河套一旦丢失，宣大长城将成为抵御鞑虏的前线，大明朝绵延数千里的边境线随时都有被蒙古人攻击的可能，九边守军疲于奔命，也不能阻止蒙古人，突破某处长城杀入大明腹地！甚至出现在北京城下！

从此以后，双方攻守易位，大明的军队保卫自己的百姓，不受蒙古铁骑践踏，尚且有心无力，还奢谈什么进攻？

“所以诸位，请收起所有的私心杂念，助本公赢得这一战吧！”王贤说着起身，向众人深深一揖。

众人轰然起身，单膝跪地，齐声高喝：“属下愿为主公、为大明粉身碎骨、死而后已！”

“多谢诸位。”王贤感激得眼圈泛红。

吴为出了大厅，看到柳升在等自己，便缓缓走了过去。

“怎么样？”柳升急切问道：“公爷有没有改主意？”原来散会之后，王贤单独留下了吴为，在柳升看来，事情说不定还有转机。

“没有。”吴为摇摇头，神情阴郁道：“公爷只是与我谈了些筹备出征的事情。”

“一句没提京城的事儿？”柳升失望道。

“提了一句。”吴为面无表情道：“警告我不要在京城搞小动作……”

“哎！”柳升塌下脸来，重重一捶廊柱，恨声道：“他到底是怎么想的？”

“公爷的意思是，向皇上和百官表明，自己这次是一心为国、绝无私心，希望他们也能以大局为重吧？”虽然被王贤剥夺了大权，吴为还是冷静地替他解释道。

“屁！”柳升却恨恨道：“你说他怎么越活越回去了？怎么能指望狗改的了吃屎呢？”

“公爷说的也不错，这一仗必须要赢，这是压倒一切的任务。这时候只能主动向对方释放善意，至少让他们不要捣乱。”吴为暗暗叹了口气，要是这一仗再推迟几年，等朝廷完成了军需供给的改革，王贤就不必如此受制于人了。

大明目前的军需供给，还是延续太祖皇帝设立的奇葩制度，由地方官府就近直接供应军队。一支军队的军需可能来自附近好几个府县，一个府县可能同时供应好几只军队，天下几千个府县、几千支军队，彼此之间的军需供应网线错综复杂到何等恐怖的程度，也就可想而知。

这种情况下，就算王贤想要把军需供应抓在自己手中，都无从下手。在对眼下制度进行彻底改革之前，任他有通天之能，也只能依靠文官们来养活他的军队。

文官们万万没想到，被他们嫌弃多年，太祖皇帝制定的奇葩制度，居然成了他们最为重要的保护伞。要是没有这一手，他们在对付王贤时，就真的只剩嘴炮了……

“京城这边……”柳升犹有不甘地看着吴为，嘶声问道：“你真的不作任何动作了？”

“当然，公爷的话，不能不听。”吴为淡淡说道：“和公爷对着干只有死路一条。”

柳升打个激灵，知道吴为这话里暗含着警告之意，不由有些不满，哼一声，转身要走。

却听身后的吴为幽幽说道：“而且我也想通了，把京城让出来，也不失为一步妙棋。”

“哦？”柳升站住脚，惊喜地回头道：“你是说，公爷又要故技重施？”

“不知道。”吴为缓缓摇头道：“这些年，大人的心意愈发难测了。”说着叹了口气道：“谁也不知道他到底在想什么。”

第一千一百九十三章雷声大雨点小

日已西斜，天色向晚，回廊中渐渐已经看不清近在咫尺的面容。吴为和柳升的谈话仍在继续。

“我不是在猜度大人的心意。”吴为隐藏在黑暗之中，低声说道：“我只是就事论事。我们一直在京城给他们太大的压力，他们迟迟不敢有所作为，只敢做些上不得台面的小动作，这对我们并没有好处。”

“是。”柳升深有感触道：“僵持得越久，局面就对我们越不利。”说着不由恼火道：“你说公爷到底在担心什么，为何就是不肯下这个决心？！”

“道义。”吴为淡淡道：“大人无法过去道义这一关，更担心在道义上站不住脚。”

“想那么多干什么？胜者为王败者寇，也没见先帝的江山，夺得有多道义，还不一样成就千古帝业？”柳升闷哼一声，像他这样奉天靖难的功臣，自然信奉暴力夺权那一套，对王贤的诸多羁绊不以为然。

“那不一样的……”吴为摇摇头，不想跟柳升就这个问题辩论，转回原先的话题道：“不过有句话你说对了，我们有大军在手，便可立于不败之地。让出京城给他们作去吧！他们不干蠢事，如何能让公爷下定决心？”

“嗯……”柳升觉得吴为这话确实有些道理，拍了拍他的肩膀，咧开嘴笑道：“也是，有你老弟一起出征，咱们在外头也可以搞点节目，帮公爷早下决心！”

吴为点点头，目光投向黝黑的夜空。好一会儿才低声道：“我相信，严先生没有白死……”

柳升没听清他说什么，问了一句：“你说什么？”

吴为摇摇头，却不作答。

洪熙三年四月二十八，是大军出征的日子。这日清晨，午门外广场上旌旗如林、红缨如火，八万顶盔戴甲的精锐将士整整齐齐、森严列队，领兵的将领身穿明晃晃的铠甲，骑在高头大马上，在他们的主帅镇国公王贤带领下，神情肃穆地望着午门方向。

午时正刻，五凤楼上钟鼓齐鸣，午门缓缓敞开，一队队高举着龙旗、宝幡、罗伞、金瓜的大汉将军，排着整齐的队伍，从正门鱼贯而出。

左右两掖门也同时敞开，文武百官从中而出，在各自的位子上立定。

到最后，炮声隆隆、号角震天，王贤高喝一声：“恭迎皇上！”言毕翻身下马，单膝跪地。

众将士紧跟着王贤齐刷刷跪地，山呼万岁：“皇上万岁万岁万万岁！”

这是便见朱高炽在几名皇子的搀扶下，出现在午门下，登上了点将台。

朱高炽一手扶着栏杆，看着高台下乌压压的将士，扬尘舞拜，山呼万岁，一颗心激动得不能自己，若非他这具残躯已经不堪疆场驰骋，他真希望此刻率大军出征的能是自己，就像先帝那样……

等到行礼完毕，官兵起身，广场上变得鸦雀无声，所有人屏息凝神，静听皇帝训话。

“将士们，鞑靼贼子忘恩负义、狼子野心，数年来多次寇我边塞、掠我边民，更有特鲁河畔杀我将士两万，此刻又进犯河套，妄图吞并，是可忍孰不可忍？！”朱高炽高声喝道。

“不可忍！不可忍！”众将士血脉贲张、高喝起来。

“镇国公何在？！”朱高炽大喝一声，王贤赶忙应声出列，登上了高台。

来到高台之上，王贤甲冑在身，不能全礼，只能单膝跪地，听皇帝亲口敕封他为平虏大元帅，命其节制山陕直隶一切军政民政，一应官员任其去留，四品以下可先斩后奏！大小事务可便宜行事！

虽然王贤知道，这些任命随时都可能做不得数，但文官们能把山西陕西直隶的民政人事交出来，都可以算是对他所释放善意的积极回应了。这让他感到宽慰，杨荣杨士奇等人，终究不是只知道争权夺利的蠢货，关键时刻还是能以大局为重的。

洪熙皇帝又将代表皇权的天子剑赐予王贤，王贤转过身去，把皇帝钦赐的宝剑高高举起。

八万将士登时爆发出惊涛骇浪般的欢呼声。不知是不是错觉，在杨士奇等人听来，这番欢呼要远比方才任何一次都要响亮得多……

欢呼声中，留守京师的官兵们，在上官的带领下，抬着数千只硕大的酒坛，为每个出征的将士都斟满了一大碗酒。杨士奇和杨荣也端着酒具登上高台，朱高炽亲自斟满一碗酒，双手捧到王贤面前，激动道：“元帅，此去只管安心作战，后方一切都会以战局为重。来，朕敬你一碗，愿你此去旗开得

胜！”

王贤也激动得不免动情，双手接过酒碗，高声道：“请皇上静候捷报！”说完高举酒碗，一饮而尽。

八万将士也都将酒喝完，王贤高声下令道：“三军出发！”

登时鼓乐高奏，将士们轰然转身，迈着整齐的步伐，昂然离开午门广场，穿过长长的天街，向德胜门方向开去。

天街之上，早就挤满了闻讯前来为大军送行的百姓，不单是出征将士的妻儿父母，那些子弟不在军中的百姓也箪食壶浆、以送王师。

王贤骑在马上，在一众将领的簇拥下，正缓缓行在队伍中央，便见由数百名老者提着酒壶、举着肉食拦在了他的面前。

“京城百姓推举我等为镇国公、大都督饯行，祝公爷旗开得胜、驱逐鞑虏！”为首的老者颤巍巍、高声对王贤说道。

王贤示意卫士将为首的几位老者放进来，几位老者便为他斟酒，然后高举头顶，大声道：“老朽代京城百万百姓、大明亿万苍生，敬大都督一碗！”

侍卫紧张地看着王贤，想示意他找个借口不要喝这来路不明的酒水，王贤却置若罔闻，双手接过来，毫不犹豫地将那一碗酒饮尽。

百姓爆发出一阵欢呼声，王贤将酒碗递还给那老者，向周围百姓拱拱手，高声道：“父老乡亲，我等所衣所食，皆是百姓供养，如今为国出征，必不负父老所望，不破鞑虏，誓不还朝！”

百姓们的欢呼声更盛了，许许多多激动地跪下，高声喊道：“公爷必胜！”

更多的百姓被感染，也跟着跪下，高喊声越来越响亮整齐，甚至传到远处的午门下：“公爷必胜！公爷必胜！”

听到这整齐的呼喊声，朱高炽的神情略有些不自然，但皇帝什么也没说，便登上銮舆还宫去了。

杨荣、杨士奇对视一眼，后者冷笑一声道：“镇国公一朝出征，威信大增，咱们多年摸黑全都成了无用功。”

“呵呵。”杨荣笑着摇摇头，看着远处欢呼的方向道：“要是输了这一仗，结果会怎样？”

“那自然是国之不幸了。”杨士奇笑笑，低声道：“不过福兮祸所依，谁能说得准呢？”

“是啊，咱们为大明祈祷吧。”杨荣说完，与杨士奇并肩进了午门，没有王贤这块巨石压在头顶，他们感觉连呼吸都轻松了许多。

王贤的大军是四月底出征，五月初到了宣府，王贤命大军一面稍作休整，一面从打前站的锦衣卫口中，了解河套的情形。此时，距离阿鲁台进犯河套已经过去整整两个月，距离鞑靼军包围大王城也已经过去一个多月。让王贤稍感欣慰的是，当初筑城时，就考虑到可能会被围攻，所以两座城池修建的还算高大坚固，加之蒙古人不擅攻城，大王城至今还没有沦陷……

是以尽管忧心如焚，王贤还是采取了莫问的建议，大军稳扎稳打，缓步推进，不给敌军趁乱偷袭的机会。

结果从宣府到大王城不过五百里地，王贤的八万大军足足走了十天！

十天里，柳升、许怀庆等众将心急如焚，他们担心，这样慢吞吞赶过去，要么大王城破，要么鞑靼军队已经远遁，这次劳师远征会无功而返！

王贤其实比柳升等人更着急，那大王城中可是有他的妻女，但王贤更知道，越是这种时候就越是不能着急，一着急就会出错，一旦犯错，可能就是万劫不复！

“大帅，咱们再不赶紧，那些鞑子就要跑没影了！”许怀庆冲着端坐在马车上读书的王贤，大声嚷嚷道。

“放心，世易时移，这几年下来，鞑子不会再像从前那样望风而逃了。”王贤头也不抬，淡淡说道：“他们想击败我们的心情，不亚于我们想击败他们，不用担心白跑一趟。”

许怀庆等众将对蒙古人的印象，确实还停留在他们像兔子一样，王师一到，便望风而逃的阶段。闻言还是不放心道：“要是他们真逃了呢？”

“就算逃，也不会逃太远的。”王贤终于不耐烦地抬起头，皱眉道：“你们与其在这里聒噪，不如回去加紧操练你们的部下！他们有几年没有在草原上驰骋过了？又有几年没有真刀真枪的厮杀过了？！”

“是……”许怀庆等人被骂了个大红脸，这才乖乖地散去，该干嘛干嘛去了。

“哎……”王贤叹了口气，再也没有心情看书，他的视线投向大王城方

向，目光中满满都是忧虑。

第一千一百九十四章兵临城下

河套，被围攻一个月的大王城。

城外的草原已经变成了血色的海洋，方圆数里的地面上，到处是横七竖八的人马尸首，这都是鞑靼人的杰作。

在之前一个月的进攻中，阿鲁台父子没有动用嫡系的鞑靼军队，而是驱使附庸部落的兵力攻城。蒙古人不会打造攻城器具，只有一些粗糙的云梯，采用最残酷蚁附攻城之法，鞑靼骑兵挥舞着兵刃，在后头驱赶着那些可怜的各部男丁，还有抓来的汉人男子攻城。稍有迟缓者，就会遭到身后鞑靼骑兵的射杀，进也是死，退也是死，那些可怜的各族丁壮只能不要命的，一波接一波朝城头涌去。

城上的守军在宝音的指挥下，一直坚决而强悍的抵御着敌人的攻击。他们将一切能够投掷的东西倾泻而下，羽箭射光了，就用开水、滚油往下泼。滚石擂木砸光了，就从民房中拆下石块木梁，往下砸。那些被驱赶攻城的各族壮丁，身上没有丝毫遮蔽，一片一片地从云梯上摔下，城下的尸堆越积越厚，最厚处已经高达一丈，倒让后面攻城的壮丁有了踏脚石一般，攻城时和城头的距离缩短了不少。

远处大旗之下，阿鲁台和他的儿子失涅干端坐在马背上，面无表情地看着前方惨烈的攻城战，大王城的城墙，已经被鲜血染成黑红色，但阿鲁台父子丝毫不为所动，甚至根本没有放在心上。

“明朝果真派出援军了吗？”阿鲁台面现忧色，低声问儿子道。

“是的父亲。”失涅干沉声答道：“明朝的镇国公王贤率领十余万军队，三天前已经到了张家口……”

“三天前就到了张家口？”阿鲁台一惊，神情有些慌张道：“这么说他们随时可能会出现在咱们眼前？”

“并不是。”失涅干却摇头道：“明军的行军速度极慢，每日不过四五十里，如今应该才行军过半。”

“明朝人最是狡诈不过，那镇国公王贤更是狡猾如狐，当年把马哈木老贼玩弄于股掌的就是他。”阿鲁台神情凝重道：“要谨防他们突然加速，打咱们个猝不及防。”

“那不正中了咱们的下怀？”失涅干却大笑道：“咱们的鞑靼铁骑之所以不用来攻城，不就是为了用来打援吗？”

“话是不错，但总之是小心为上。”阿鲁台沉声道：“让阿布只安的斥候严密监视，一旦他们靠近，必须第一时间来报！”

“父亲放心。”失涅干轻声应道，心中却颇为不屑，暗道：“父亲终究被汉人吓破胆了，已经称不得草原上的英雄了。”

阿鲁台不知道儿子心中所想，突然将目光投向天空，指了指那白云蓝天间的一个小小的白点。

马上有鞑靼勇士开弓搭箭、弦如满月，朝着那白点一箭射了出去。

长箭带着呼啸声直入云霄，那飞在天空中的白点应声而落。

又有鞑靼勇士飞马上前，在那白点落地之前，便一把抄在手中，然后拨马回来，双手呈给太师过目。

阿鲁台父子定睛一看，原来是一只白色的信鸽，被当胸射穿。

“雕虫小技其能瞒过父亲的法眼！”失涅干不称赞鞑靼勇士的箭法，只一味拍父亲的马屁，原来蒙人中也有口蜜腹剑之辈。

“哼……”阿鲁台面色矜持，难掩得意道：“老夫在草原上打猎几十年，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没有能逃得过老夫这两只耳朵的！”

失涅干将绑在信鸽腿上的小竹筒拆下来，取出里头的信纸，展开递给父亲。

阿鲁台接过信纸，只见上头只有四个字‘王师已至’！显然是送给城内的。

别看只有区区四个字，要是让城内的人看到了，必定会士气大振！

“可惜他们收不到了……”失涅干和众头领嘲笑起来，失涅干更是高声道：“传令下去！让孩儿们加强警惕，绝不能让一只信鸽飞到城中！”

失涅干话音未落，却见阿鲁台脸色一变，霍然抬头望着东边天空。

失涅干等人也茫然随着阿鲁台的目光望去，只见那蓝天白云中，陡然冲出了无数的白点！

那是数不清的信鸽，目测起码有两三百只，从远处飞过来，竟有些铺天盖地的气势……

“无耻，居然来这手……”阿鲁台老脸涨得通红，感觉像被无情地嘲讽了一样。

“射啊，快射啊！”失涅干咆哮起来，鞑靼勇士纷纷张弓搭箭，射取飞过头顶的鸽群！连失涅干和众头领也加入进来，想要将鸽群全都射下来……

蒙古人的弓法确实厉害，弓弦响处无数箭支飞上云天，鸽群登时遭了殃，中箭的鸽子下饺子一般噼里啪啦落下来。

但鸽子实在太多，还是有不少幸免的飞出了弓箭的射程，飞到了大王城上，在城头盘旋几圈，鸽子纷纷落了下来。

宝音一身银甲，仰头看着天空的鸽子，缓缓抬起手臂，一只纯白色的信鸽便轻巧地落在了她的手背上。

宝音轻轻地抚摸了一下信鸽的颈背，这才解下了鸽腿上的竹筒，掏出筒中的信纸。然后宝音神情激动地向她周围的蒙汉勇士高声宣布道：“朝廷的援兵已入河套！王大都督亲率大军来增援咱们了！”

“嗷！万岁！万岁！”城头的蒙汉勇士爆发出惊天动地的欢呼声，苦战一个多月，他们等到了胜利的希望！

宝音含笑看着在城头上又蹦又跳、忘情欢呼的部下，知道这下再也不用担心他们的士气了。想到这，宝音将目光投向城外的鞑靼军队，显然敌军早就知道这一消息，不知他们会不会知难而退，解除包围撤军呢？

‘那样岂不太便宜了他们？！’宝音贝齿轻咬朱唇，死死盯着那位鞑靼太师的大旗，这次河套的损失实在太惨了，三四万蒙汉男儿阵亡，数不清的百姓家园被毁，整个河套多年的发展全都化为乌有……这笔账必须要清算！绝不能让鞑靼人就这么全师而退！

那阵白鸽如雪，似乎让鞑靼人的气势受到极大影响。这天余下的时间，鞑靼人的攻势都有气无力，甚至连驱赶奴隶赴死的兴致都没了，太阳刚刚偏西不久，阿鲁台就草草下令收兵。

听到收兵的号角声，那些被驱使的各族男丁眨眼便退了个干干净净，要比他们前进的速度快上十倍。他们快速的退回到鞑靼人的偏营中，在那里，他们的妻子儿女早就翘首以盼……鞑靼人驱赶着那些被他们武力降服的部落，劫掠来的人口一起出征。妇孺除了作人质，逼迫男丁为他们拼命，要挟男丁不敢逃跑外，还可以给蒙古勇士发泄用，这是从铁木真时就传下来的老套路了……

饱受摧残的妇孺们，紧张地盯着那一张张满是血污的面孔，乞求着其中

有自家男人出现……可惜每一天，都有好几千男人出去后再也回不来。那些幸运返回的男人，回到自己家人身边，紧紧搂住自己的妻儿，大口大口喘着粗气，眼中满满都是庆幸，庆幸自己又多活了一天……虽然不知明日是生是死，至少今日可以和妻儿团聚。

至于那些到最后也没等到自家男人的可怜人儿，则或是抱头痛哭，或是啜泣不已，或是面无表情站在那里……其实她们如何反应都没有区别，因为这世上，根本没人理睬她们的痛苦。

有些头脑活络的汉人，在攻城时捡到城上被射死的信鸽，已经知道明军快要到来的消息，便轻声安慰抽泣的家人道：“再忍几天，说不定也不用几天，咱们就有救了……”

家人不明所以的看着他们，他们便将得到的消息轻声道出，很快一传十十传百，最后所有人都知道了。军营中的气氛，前所未有的欢快起来，就连那些痛失至亲的家庭，似乎也感觉悲伤没有那么浓重了……

连偏营的杂兵都知道的消息，主营中的鞑靼人自然不会蒙在鼓里，但与偏营中的欢喜截然相反，主营中的气氛变得十分凝重，上层的头领、下层的兵卒，都忍不住窃窃私语，议论着明军何时会出现在大王城下，猜测着太师下一步是走是打？

毋庸置疑，明军几十年来对鞑靼人形成的威压，不是一场特鲁河大捷就能彻底扭转的。这些生在大明开国以后的蒙古人，纵使面皮上可以张牙舞爪，但骨子里对大明的畏惧是很难抹去的。

所有人都看着营地中央的大帐，等待阿鲁台最后的决定……

太师大帐中，除了阿鲁台和失涅干，还有阿鲁台的二儿子阿布只安。阿布只安生的威武雄壮，号称鞑靼第一勇士。虽然不如长子失涅干有心眼儿，但更得阿鲁台信任，命他统帅四万鞑靼骑兵，在东线防御可能出现的明军。

阿鲁台将带兵在外的二儿子也召回中军帐，显然是要决策大军的去留。

谁知兄弟俩等了半晌，也不见阿鲁台开口。只一味阴着张脸，两眼直勾勾盯着帐外……

第一千一百九十五章上阵父子兵

大帐中，父子沉默以对，足足顿饭工夫。

“父亲，到底咋办，您倒是说话呀？”最终还是头脑简单的阿布只安沉不住气，瓮声瓮气道。

“哎……”阿鲁台这才叹了口气，看看两个儿子，幽幽说道：“看来这次，是拿不下这座城了。”

“看来这次，是拿不下这座城了。”阿鲁台叹了口气，看着两个儿子道：“老夫的意思是，咱们连夜撤军如何？”

“啊？！”阿布只安两眼圆整，难以置信道：“那咱们这一个月不白忙活了？”

“哎，明军没有上当，他们大军缓步推进，咱们没有可乘之机。”阿鲁台神情郁郁道：“一旦等他们十几万大军到了城下，咱们想撤都撤不掉了……”行军打仗向来虚虚实实，唯恐吹得牛皮不够大，明明只有三五万人就敢号称十万大军。王贤有八万兵马号称二十万，阿鲁台给他打个对折，以为明军不下十万之数。

“哎……”阿布只安想想也是，垂头丧气道：“也是，就是这么灰溜溜撤走了，实在没脸……”

“脸面算什么？保存实力才是最重要的！”阿鲁台多年起起落落，早就悟出了草原上生存的第一真理。

“父亲说的是。”阿布只安闷声道。

见这父子俩已经决定要逃，失涅干心中轻蔑地冷笑，这正是他表现出过人之处机会。便清清嗓子沉声道：“父亲，万万不可退兵！此时退兵，咱们这些年好不容易积攒起来的威望和气势，全都要付诸东流。”说着看一眼阿鲁台：“草原各部都会说，父亲不只怕朱棣，连随便个阿猫阿狗都能把父亲吓跑！”

阿鲁台听的刺耳，板着脸哼一声道：“那王贤可不是阿猫阿狗，而是明朝最厉害的人物。”

“他亲自指挥过什么战斗？和咱们蒙古人交过手吗？”失涅干不屑道。

“六年前那次你忘了？”阿鲁台黑着脸道：“他带着几百手下，就把咱们

给……”阿鲁台本想说‘吓跑了’，但实在难以启齿。

“六年前那次。”失涅干脸上的不屑之色却更浓了：“只能说明他会耍阴谋手段，不是真正的汉子！”失涅干更想说，‘那是因为老爹你胆小如鼠，才会被人家虚张声势吓跑’，当然这话他是不敢说出口的。

“好了，别扯远了！”阿鲁台却自己感到丢人了，一摆手道：“老夫当然也不想撤兵，可形势比人强，咱们攻了一个月，都没攻下这座城来。现在城中守军士气高涨，就更是难啃了，不走难道等着被明军包饺子吗？”

“父亲容禀！”失涅干振振有词地大声道：“之前之所以久攻不下，是因为咱们存了围城打援的心思，一直不肯用全力攻击！一旦咱们用全力，这狗屁大王城不堪一击！”说着上前一步抱拳道：“如果父亲同意，明日让儿子来指挥，俺敢立下军令状，保准一天内拿下这座城！”

“大哥，军令状可不能随便立，完不成是要掉脑袋的！”阿布只安看似憨厚，给老大挖坑下绊子，却是一把好手。

“哼！”失涅干恼火地瞪一眼阿布只安，冷声道：“军中无戏言，俺要是完不成，你只管砍头就是！”

“这可是你说的……”阿布只安冷笑道。

“好了！”阿鲁台喝止住两个儿子的明争暗斗，定定看着失涅干道：“你想过没有，明军现就在百里之外，万一突然袭击咱们怎么办？”

“不是还有二弟吗？他的四万本组精锐难道是摆设不成？！”失涅干有些咬牙切齿地说道。他对父亲将鞑靼主力交给阿布只安满腹怨恨，蒙古人对染也沾染汉地习气，有些讲究长幼，但说到底还是实力为尊。阿鲁台这个老糊涂，把超过本族三分之二的兵力交给阿布只安，将失涅干这个长子置于何地？

所以失涅干铆足了劲，一定要攻下大王城，证明自己才是鞑靼部落真正的继承人！

“俺的大军当然不怕明军！”阿布只安瞪着失涅干道：“但这是咱们鞑靼人的本钱所在，岂能跟汉人乱拼？”

“不错。”阿鲁台深以为然道：“明军兵力太多，就算要和他们决战，也必须小心谋划，要像上次那样才行，不能浪费本族儿郎宝贵的生命。”

“父亲放心，明军尚在百里之外，以他们的速度，怎么也得两天之后才能到这里。”失涅干却信心满满道：“咱们只管全力攻城，如果王贤以轻骑来

救，兵力必然不多，正好给咱们的铁骑打打牙祭。要是他还是按部就班，等他到时，咱们早就攻下城来，不仅吃饱喝足，还进退自如。”

说着失涅干极力描绘起美好前景道：“父亲，这大王城里财宝无数、粮草成山，而且城墙坚固，易守难攻，要是落在咱们手里，何惧远道而来的朝廷军队？和他们对峙些时日，保准把他们拖成弱鸡，到时吃掉他们不费吹灰之力……”

“嗯……”阿鲁台被失涅干描绘的美好前景给打动了，当然更重要的原因是，他本身就对大王城这到口的肥肉难以舍弃。不禁喃喃道：“若是一天之内能攻下此城，自然最好不过……”

见父亲被大哥说动，阿布只安暗暗着急，忙闷声说道：“大哥你都说了，这大王城易守难攻，又怎么敢保证一天就能攻下来？”

“我自有办法……”失涅干轻蔑地瞥一眼阿布只安，智商碾压的感觉真是爽。

阿鲁台又沉吟许久，终于下定决心，看着失涅干道：“那老夫就给你一天时间……”

“多谢父亲！儿子定然不会让您失望！”失涅干大喜过望。

“……”阿布只安抽抽嘴角，没有再说什么。心中却大叫道：‘等着看好戏了！’

大王城头灯火通明，守军点着无数火把，甚至用火箭引燃了扔到城下的木梁，把个城池上下照得亮如白昼。这是为了防备鞑靼人的夜袭，在一个月的守城战中，守军的防守智慧急速增加，已经几乎不用指挥，就知道在什么时候该做什么事情，才能让敌人无机可乘。

尽管如此，宝音还是认真地巡视城头，唯恐有一丝一毫的疏漏。她所到之处，城头巡逻的军民无不肃然起敬，起身向她行礼致敬。

许多男女望向宝音的眼神，就像看到神祇一样，崇敬而狂热，这不只是因为她蒙古别吉、明朝长公主、河套之主的尊贵身份，还是因为她一手缔造了这两座城池，给了蒙汉两族百姓最温和的庇护，让他们得以安居乐业、衣食无忧。更因为她在场守城战中英勇无畏、指挥若定的表现，让他们相信，她就是守护丰州滩和敕勒川，守护两族百姓幸福生活的胜利女神……

虽然未施粉黛，还带着挥之不去的疲惫之色，宝音的脸上却带着发自肺腑的笑容，明艳不可方物。看愣了向她致敬的蒙汉勇士，这些与敌人厮杀从无畏惧的汉子，却感到心慌气短，不敢多看她一眼，又不舍得把目光从她身

上移开，直到宝音走远，他们才从失魂落魄中回过神来，小声议论起来……

“别吉今天看上去好美啊！”这是个蒙古勇士。

“废话，长公主殿下什么时候不美过？”这是个汉族男儿。

“当然，俺是说今天看着很特别……”蒙古勇士忙笨拙地解释道：“跟平时就是不一样！”

“可能是援军快到了，心情愉快吧。”又有汉子猜测道。

“一群白痴。”一个在城头照顾伤员的妇人，一语道破天机道：“那是因为别吉的额驸要来了！”

“啊……”原本见过宝音，兴奋不已的各族汉子，登时都成了霜打的茄子，全都垂头丧气起来，他们这才想起，率领朝廷大军前来救援的可不正是宝音的夫婿，明朝的镇国公大都督王贤吗！

“哼！汉人根本配不上我们别吉！”蒙古汉子咬牙切齿道。

“汉人怎么啦？！”汉族男儿不爽地哼一声，但话锋一转，又和对方站到同一阵线去了：“虽然那姓王的确实配不上长公主殿下！”

“就是就是！配不上！”城头的兵士们同仇敌忾，一起诋毁起王贤来。

“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对！癞蛤蟆！”

夜风把声音传的老远，一直飘到宝音身边。萨娜闻言笑得花枝烂颤道：“额驸是河套男人的公敌了……”

宝音闻言也会心一笑，挥一下手中的马鞭道：“等他到了，要好好给他点颜色看……”嘴上说得凶，脸上的娇羞欢喜之色却是瞎子都能看出来。

萨娜无奈地暗叹，别吉想额驸都要想魔怔了……

萨娜刚要调笑宝音几句，却见她打住话头，望着城外鞑靼人的军营，眉头忍不住紧蹙起来：“他们在搞什么名堂？”

萨娜赶忙收起笑闹之心，顺着宝音的视线望过去，只见鞑靼人军营中同样灯火通明，里头的人似乎混乱不堪，有骑兵在纵横，隐隐还有女人的哭喊声传来……

第一千一百九十六章再战

城头上，宝音和萨娜看着鞑靼人的军营，见他们忙乱不堪，不知要搞什么名堂。

“是不是要逃啦？”萨娜猜测道，说完自己先忍不住欢呼起来道：“太好了！他们终于要撤了！”

“不像，撤退不会这么大动静。”宝音却缓缓摇头道：“看起来，像是在准备做些什么。”

“莫非，他们还不死心？！”萨娜被泼了盆冷水，一张脸登时皱了起来，这些天她虽然一直坚守在宝音身边，但实在受够了残酷战争的折磨，夜里一闭眼就是尸山血海，白日里总会被浓重的血腥弄得吃不下饭去，这样的日子她是一天都不想过下去了。

“最好不死心！”宝音却双目放光，攥紧手中马鞭道：“他的军队是哪天进的河套？”

“什么？”萨娜一愣神，不明白宝音想问什么。

“朝廷的军队，哪天进的土默川？”宝音只好再问一遍。

萨娜这下听明白了，赶忙答道：“信鸽上说，是五月初七。”那么多信鸽，所携带的内容并非完全相同，有的写了王贤大军目前的位置，有的写了他们抵达土默川的时间，还有的写了他的兵力，反正真真假假，就看你信不信了。

“今天是……”宝音轻声道：“五月初十了吧？”

“五月十一了呢。”萨娜轻声道：“这会儿已交子时。”说着笑道：“算起来，额驸的大军明天就会到呢。”

“明天他不一定会到。”宝音轻咬朱唇，心中猜想着那家伙的心思，目光渐渐坚定起来道：“明天他一定不会到。”

“啊？！”萨娜吃了一惊，语气颇有怨怼道：“额驸怎么能不赶紧过来，他还磨蹭什么？！”

“他自然有他的道理。”宝音淡淡说一句，这话要是让王贤听到，保准感动得热泪盈眶，说一句‘还是自家媳妇贴心啊……’

“那他到底什么时候才会到？”萨娜撇着嘴问道。

“到了时候自然会到。”宝音高深莫测地笑道。

“别吉，你欺负人……”萨娜抗议道。

“好了，就别瞎操心了。”宝音笑着对萨娜道：“去把陈将军请过来。”

盪茶工夫，一名神情沉肃的中年汉人，跟着萨娜来到宝音面前，毕恭毕敬地行礼道：“末将拜见夫人。”

仅听称呼就知道他是王贤的人。这些年王贤陆续为宝音物色了不少人才，来壮大河套的实力。这位叫陈铎的中年人，便是王贤一手带出来的中层将领，接到命令便离开明军，到宝音帐下效力。

“陈将军，这么晚请你过来，实在不好意思。”宝音对陈铎十分尊重，一直委以重任，命他担任大王城守将。然而守城战开始后，这位守将却被安排负责城内的居民安置，几乎从不出现在城头。

这让很多人无法理解，以为陈铎是不是哪里得罪了宝音，然而当事人毫无怨言，旁人也不好管闲事。

“夫人言重，末将但凭吩咐。”陈铎眼观鼻鼻观心道。

“巷战的准备都做好了吗？”宝音知道他是纯粹的军人，便不再客套，径直问道。

“回夫人，都准备好了，百姓已经演练完毕，一炷香内就可以把障碍设置完毕，再用一炷香时间，所有不参战的人员全都可以转移到地洞中。”陈铎轻声回答道。

“这段时间，太辛苦你了。”宝音最清楚，陈铎这几句回答背后，藏着多少人日以继夜的辛苦劳作。单看他满脸的疲态就能可见一斑。

“这是属下分内之事。”陈铎应一声，忍不住轻声问道：“夫人，战局可能恶化到要巷战的地步吗？”

“……”宝音沉默半晌，最终没有回答。

阿鲁台定计之后，便连夜召集大小头目，向他们宣布，明日由失涅干全权指挥攻城。为了不干预他的权威，阿鲁台将坐镇中军，非不得已不会出现。

阿鲁台又下令阿鲁只安率领本部主力，在外围防备明军可能的偷袭，并命人向北东南三面广派斥候，严密监视明军主力动向，务必要把他们全部的动静，第一时间传回中军。

下完一些命令，阿鲁台环顾帐中的鞑靼贵族，沉声训话道：“蒙古的复兴由鞑靼人来完成，复兴的第一步，就是夺下眼前这座城池！”说着提高声调，一字一顿道：“明日，不惜一切代价，破城！”

“破城！破城！破城！”鞑靼贵族们一起高喊起来。

翌日，天蒙蒙亮，草原的薄雾刚刚散去，守城的士卒便看到，鞑靼军营的营门敞开，那些充当炮灰的各族男子，被鞑靼骑兵驱赶着出了营门，蚁群一般列队向城下走来。

“他们果然还没死心！”河套军的将领神情凝重，他们本来实指望着鞑靼人能知难而退，结束这场令人无比煎熬的战役。

但显然，鞑靼人并没有放弃……

“来得好！”闻讯而来的宝音却高兴地一拍箭垛道：“我这就怕他们不攻城！”

众将不解地看着宝音，听她解释道：“他们要是逃走，我们找谁报仇去？”话虽如此，宝音仍十分慎重，沉声吩咐众将道：“鞑靼人敢在今日攻城，必定会全力以赴，战斗肯定前所未有的残酷，诸位可要打起精神，不要在最后的关头出了岔子！”

“明白！”众将轰然应道。

“好！”宝音点点头，沉声道：“做好死战的准备吧。”说着她将目光投向城外，那些炮灰部队已经越来越近了……

城头众将应一声，也把目光投向城外，待看清那些炮灰部队的模样后，城头上不禁想起一阵轻咦声。众将吃惊地发现，那些炮灰士卒不同于往日的衣不蔽体，甚至手无寸铁，这次他们都得到了武器，甚至全穿着简陋的皮甲，乃至锁子甲……要知道，在物资匮乏的草原上，甲冑向来是稀罕物，鞑靼人的炮灰部队也穿上甲冑，显然是下了血本。

而且鞑靼人的血本何止是这些简陋的兵器盔甲，城头的守军悚然发现，那些炮灰部队除了扛着云梯，还推着用巨大木板、蒙以牛皮的挡箭车，甚至还有带着楼梯的攻城车……这些粗糙笨重的攻城器械，是从未出现在鞑靼军中的。

虽然能起多大作用还是个未知数，但给城头守军带来的巨大的心理压力。这明白无误地告诉他们，今日的攻城，将绝对不同往日！

失涅干一身锁子甲，头戴金翅盔，顾盼自雄地骑在高头大马上，享受着身旁鞑靼贵族的惊叹与恭维。别说城上的守军，就连这些鞑靼贵族，之前都没见过这些粗糙笨重，却又气势十足的大家伙。

这都是过去一个月里，失涅干暗中命炮灰军中的汉人，为他打造出来的。为失涅干打造攻城器械，就可以不用去城头送死，汉人们自然争先恐后，利用极为有限的条件和资源，在一个月内打造出这百余具器械。

之前，这些大家伙都藏在失涅干营中，被他的属下严密看守，直到今天才得见天日！

‘今日，便是我失涅干天下闻名的日子！’失涅干强压住贡张的气血，高声对那些炮灰军喊话道：“想想你们的妻儿，你们要是败下阵来，她们会遭到什么样的命运？！”

原本还神情麻木的炮灰士兵，闻言全都胸口起伏、呼吸急促，双目一片血红，不少人口中嗬嗬作响，像是化身为野兽一样。

“替本大人赢得这一仗，你们都将成为我的部族，再也不会受人践踏！”失涅干指着城头，声嘶力竭道：“上吧！”

“嗷嗷嗷！”炮灰将士闻命，爆发出更猛烈的嚎叫声，他们推着沉重的攻城器具，潮水般朝大王城涌去！

“这士气，前所未见啊！”鞑靼贵族簇拥在失涅干身旁，七嘴八舌地恭维起来，今日老太师把舞台中央让给了失涅干，这些靠拍马逢迎为业的家伙，自然把他们的马屁奉献给了失涅干：“大台吉真是出手不凡啊，能让那群麻木不仁的猪猡，也为咱们鞑靼人拼命！”

失涅干很享受众人的马屁，好一会儿才淡淡道：“虽然都是用来消耗的，能让他们多出一份力总是好的。”

“大台吉高见！”众将纷纷附和。

在失涅干恩威并用的驱使下，在鞑靼军队虎视眈眈的威逼下，几万炮灰部队潮水般冲到了大王城下，登时将这座不算太小的城池，变成了汪洋中的孤岛。

城上的守军已经开始用弓箭射击，飞矢如蝗，落在密不透风的炮灰军阵中，完全是箭无虚发，几乎每一箭都能射倒一名敌军！

这一方面是守军的箭法高超，更重要的是攻城一方实在太密集了，想要射空都难！

至于滚石檣木、热油沸水自然更是随便往城下一丢，更是会直接带走一片敌军的性命。

然而，那些炮灰部队也不只是已经彻底麻木，还是悍不畏死，身边的人惨叫倒地，其余人却视若无睹，依然自顾自地前进！

第一千一百九十七章杀手锏

他们踩着地上堆积如山的尸首，冲到了城下，架起了云梯，开始蜈蚣一样顺着梯子，一个挨一个往上爬！

这是守城官兵一个月来司空见惯的，他们不慌不忙看着梯子上挤满了敌兵，才高高举起大石，朝着云梯最顶端的一个敌兵砸去！

那名敌兵登时脑袋开花，惨叫着跌落下去，又将身下的士卒也带落下去，就这样一个带一个，最后居然有三分之二的敌兵，从云梯上跌落下去。高处落下的自然非死即残，就是从低处跌落，不会摔伤的敌兵，也很难幸免……城墙下人挤人全都是脚，一旦跌倒，必定被践踏致死，休想再站立起来……

还有守军会用丈许长钩，将云梯勾住，然后几个人一起用力，直接将其推离城墙，掀翻在地，效果也是一样的……

显然，鞑靼人的云梯已经威胁不到经验丰富的守军了……

但当炮灰部队费尽千辛万苦，终于将那些笨重的攻城器械，运到城下时，守军的麻烦也就来了……

那些挡箭车的巨大木墙，挡住了城上的飞矢如蝗，甚至连滚石檣木也不怕，让攻城部队终于在城下站住了脚，终于可以张弓搭箭射向城头，向守军报‘一箭之仇’了。

城头的守军登时被压制得不轻，射下来的弓箭都稀疏了不少。

那些带着梯子的楼车，趁机靠上了城墙，攻城的士兵们争先恐后涌上楼车，踩着楼梯往城头上涌去。

守城的士兵看到情况危急，赶紧想用石头去砸，但那楼车高于城墙不少，根本就扔不过石头去！守军又用长柄铁钩勾住楼车，想将其推离城墙。然而楼车沉重无比，下头还有许多士兵肩顶手推，任凭守军使出吃奶的力气，崩断了铁钩也休想动摇楼车分毫！

见守军终于无可奈何，攻城的部队登时士气大振，飞快地登上楼车顶部，然后挥舞着兵刃，跳上了城头！

守军将士的士气却颇受影响，打惯了居高临下的守城战，看到敌兵冲上城头，猛虎一样攻了过来，官兵们难免气势为之所夺，竟不由自主想要退却。

战场上永远都是狭路相逢勇者胜，冷兵器时代尤其如此。只要一方稍稍迟疑胆怯，必会付出血的代价！

果然，那些千辛万苦终于攻上城头的炮灰部队，爆发出惊人的战斗力，就像虎入羊群一般，转眼就把成片的守军砍倒在地！守军连连后退，居然一下子就丢了好几段城墙！

城外大旗下，失涅干和鞑靼贵族看得清楚，见越来越多的炮灰军攻上城墙，鞑靼贵族们真心佩服失涅干起来，口中更是谀词如潮，恨不得把他夸成是当世战神，拖雷再世！

失涅干勉强保持着严肃的神情，心里却乐开了花，暗暗狂喜道：‘老子就是厉害，这些狗屁敌人简直不堪一击，我还有撒手铜没用出来呢！’狂喜之余，失涅干又忍不住想入非非起来，破城之后一定要把宝音琪琪格，这颗草原明珠抢到家里做夫人！草原上的部落头领不知多少人，做过这样的春梦，但是今天老子就要把它变为现实了！

一想到宝音琪琪格，失涅干终于绷不住，嘴角使劲上翘。满脸淫笑不要紧，他的嘴角居然还流出了口水，亮晶晶地挂在腮边，看得一旁的鞑靼贵族暗暗偷笑……

等失涅干回过神来，才发现嘴角的口水，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赶忙借着挥手擦了把嘴角，声嘶力竭道：“儿郎们加把劲！城破之后，任尔掳掠！”

不用失涅干激励，眼看胜利在望，炮灰军自会奋勇争先！

眼看着越来越多的敌兵涌上城头，守军将领亡魂皆冒，要是任由事态恶化，城墙就要失守了！

在这千钧一发的危急时刻，城头上突然响起激越的鼓声！不用回头，将士们也知道那是宝音殿下在为他们击鼓助威！

因为在过去的一个多月里，就是这鼓声带他们撑过了一次又一次的危急时刻，让他们的大王城依然屹立不倒！

紧接着，百余面战鼓一同敲响，那是城头守军的家眷在跟随宝音一同击鼓！

鼓声隆隆，振聋发聩！

守军将士登时清醒过来，他们猛然想起，自己要守卫这座城池，守卫城

中的妻儿父老，守卫他们最崇敬的宝音殿下！

就是死也不能让敌人毁掉自己的家园、淫辱自己的妻儿、伤害宝音殿下啊！

守军将士们一下子振奋起来，红着眼睛迎上同样红着眼睛的敌人！兵刃猛烈地撞击在一起，花火四溅，你死我活地嚎叫着厮杀成一团！

守将又将预备队调上城头，巩固了兵力上的绝对优势，将士们拼命死战，终于挡住了鞑靼军前进的步伐。然后凭借兵力的优势，把他们使劲压缩！

守将又下令角楼上的射手，用火箭射击那些楼车！

大王城虽然不算太大，但建造时严格按照规制，在城墙各处都修建了角楼，防备的就是敌军攻上城头！

角楼高于城墙一两丈，自然也高于楼车不少，射手们站在角楼中，可以自如地射击楼车上的敌兵，而楼车上的人拿他们毫无办法。

密集的火箭朝一座座楼车射去，冲到楼车上的敌军惨叫着中箭摔了下去，更糟糕的是，那些火箭上缠着厚厚的油脂，射在楼车上便燃烧起来，很快引起熊熊大火，然后烧断了楼梯，让后续部队一下子被挡在下面！

在角楼射手的帮助下，城头的守军终于稳住阵脚，他们杀光了冲上城头的敌兵，然后七八人抬着粗重的木梁，狠狠撞向楼车。那楼车本来就是粗制滥造，又经过那么多人踩踏，还被火箭点燃，在木梁猛烈撞击之下，登时四分五裂……

守军士气大振，又如法炮制，在付出了数百人的伤亡后，终于摧毁了敌军投入战斗的二十余具楼车。

楼车被破之后，鞑靼军的攻势为之一窒，城头响起守军的欢呼声！

城外大旗下，看着一具具楼车被摧毁，失涅干神情登时无比阴沉。

“他奶奶的，要是没有那见鬼的鼓声，大王城就拿下来了！”鞑靼贵族们更是捶胸顿足，扼腕连连：“到底是谁敲得鼓？”

“还能有谁？当然是宝音琪琪格！”有头领眼尖，认出那在角楼上击鼓的红衣女子，乃是宝音。

“他娘的，这个小娘皮还挺厉害的！”众鞑靼贵族又是气，又是淫笑

道：“等攻下城来，让她光着屁股敲个够！”显然，意淫宝音的不是一个两个，登时污言秽语乱飞，令人不忍卒闻。

失涅干听了十分不爽，他已把宝音看成是自己的女人，岂容他人意淫。把脸一沉，失涅干怒喝道：“都闭嘴！再胡说八道，老子阉了他！”

众鞑靼贵族吓了一跳，不知失涅干吃错了什么药。失涅干也自觉失言，毕竟宝音目前跟他没有一毛关系，犯不着为她得罪这帮贵族。失涅干咳嗽一声道：“我是立了军令状的，天黑之前必须破城！”

“哦……”众贵族这才理解地点头，纷纷为他出谋划策道：“咱们不是还有一半的楼车吗，全投进去吧！”方才的第一波攻击，失涅干只用了一半的攻城器械，还留着另一半备用。

“哎，人家已经摸到门道了。”也有人悲观道：“恐怕用处不大……”

“他们摸不到门道。”失涅干冷哼一声，咬牙切齿的沉声道：“这次，我要用撒手锏了！”

“撒手锏？！”鞑靼贵族们不明所以。

城头的守军苦战到日上三竿，终于听到鞑靼军收兵的号角声。听到命令，那些炮灰军却一反常态，没有立即撤退，反而疯了一样狂攻不已！

守军虽然错愕，但是没了楼车的威胁，挡箭车也被基本毁掉，仅凭着那些简陋的云梯，炮灰军再怎么拼命，也威胁不到他们……别忘了，守军也已经拼上命了……

看着那些炮灰军不听号令，执意寻死，鞑靼贵族们无比错愕，不知那帮卑贱的家伙为何患了失心疯。再卑贱也是命，何苦要自寻死路，又没说攻不下城来就杀光他们。

只有失涅干满脸冷酷，丝毫没有意外的神情，显然明白那些炮灰军寻思的原因……

顿饭工夫，城头上的喊杀声终于停了下来，这一波参与攻击的炮灰军全都死伤殆尽……

但守军将士也绝不轻松，今日的战斗无论从强度和难度，都远超往日，他们的损失也超过两千，赶得上之前半个月了。

这次不用宝音提醒，也没有人敢放松下来，敌军显然不会这么早就收兵，他们还有许多的攻城器械没有投入使用，显然还会至少组织一次攻击。

所有人抓紧时间转移伤员，补充弹药器械，或者喝水吃饭，恢复体力，等待下一次大战。

果然，正午时分，鞑靼军卷土重来，守军将士赶紧各就各位、严阵以待。但当他们看到这次打前阵的敌军样貌时，所有人都惊呆在那里.....

竟然是上万名女子.....

第一千一百九十八章妇人之仁

大王城外，女子的哭声震天。所有人这辈子都没见过，这么多女子同时大哭的场景……

看着鞑靼军驱赶着上万名各族女子，朝大王城下而来，守军将士全都惊呆了……所有人目瞪口呆，面面相觑。

“他们要遭雷劈啊！”守军将士大声咒骂起来：“拿女人当挡箭牌，算什么男人！”

然而不管他们如何咒骂，鞑靼军依然将那一万多女子驱赶到城下，然后逼着她们攻击东面城墙！这些可怜的柔弱女子，身受折磨凌辱，丈夫也已战死城下还不算，毫无人性的鞑靼人居然驱赶她们攻城！

她们哪会攻城？纯粹就是做肉盾用的！

这肉盾显然效果很好，那些女子已经哭着进入了城头弓手的射程，但早已杀人如麻的守军弓手，居然被哭得心烦意乱，谁也松不开手中的弓弦……

“都愣着干什么！”眼看着那些女子到了城下，攻城器械也被推到城下，一些守将急得跳脚，用马鞭抽着弓手的背，破口大骂道：“赶紧射啊！还他娘的等什么！”

“可是那是女人啊！”弓手们满脸纠结，痛苦大喊道：“杀女人会被长生天诅咒的！”

“战场上没有男女之分，难道女人要杀你，你就不还手了吗？”将领咆哮道：“再不动手，城就要失守了！射啊！”

“啊！”弓手们大叫着闭眼射出了弓箭，那例无虚发的箭矢，却不知飞到什么地方，几乎没有射到那些女子。

所有人面面相觑，旋即都明白过来，原来大伙儿都存着‘反正有别人，我射不射中无所谓’的念头，结果所有人都放了空箭！

城外大旗下，鞑靼贵族们狂笑成了一团，纷纷朝失涅干竖起大拇指：“高，实在是高，大台吉居然想出这种法子！妙，实在是妙！”

也有人不无担心地问道：“这样会不会被长生天怪罪？”

众人神情一滞，都偷眼看向是失涅干，心说：‘横竖都是他的主意，长生

天要怪就怪他一个人.....’

却见失涅干云淡风轻道：“我们又没有杀女人，只是命她们去攻城而已，就算她们被杀死，也是博尔济吉特人动的手，长生天为什么要怪罪咱们？”

“有道理！”众鞑靼贵族闻言如释重负，继续一面奉承失涅干，一面兴致勃勃地欣赏着那前所未见的女子攻城。

一架架云梯靠上城头，沉重的楼车也缓缓逼了上来。在鞑靼士兵的威逼下，那些可怜的女子，不得不开始哭喊着往城头上攀爬，眼看着距离越来越近！

城头的弓手反而松了口气，因为要不要杀那些女子，不再只是他们要面对的难题，现在所有人都需要面对了.....

负责滚石檣木的士兵、端着热水滚油的妇女、手持长柄铁钩的士兵，全都僵在那里。明知道绝不能丢掉城墙，可面对着那成千上万、凄凄惨惨的可怜女子，如何能下得去这个手？

“再不动手，你们的妻儿父母就要和她们一样了！”却也不是所有人都无法动手，也有不少心如铁石的汉子，再也按捺不住。不知是谁第一个，举着大石咬牙切齿向城下掷去，登时，女子特有的凄惨尖叫声响起，紧接着，又被铺天盖地的哭喊声掩盖.....

“你们要害死全城人是不是？！”一旦动手，也就无所顾忌，越来越多的将士，闭着眼咬着牙，纷纷松开弓弦、射出羽箭，推下沉重的滚石檣木，阻挡那些女子登上城头。

“你们不是发誓要保护宝音殿下吗？难道她的性命，你们家人的性命，不比这些陌生女子的重要吗？”那位第一时间就下令阻击的将领名叫李硕，与陈铎一样是王贤派来河套的，担任东面城墙的指挥官。他见越来越多的将士开始攻击，忙声嘶力竭地趁热打铁：“立即进攻！还有迟疑者以临阵退缩论，定斩不饶！”

这番软硬兼施下来，几乎所有的汉人都恢复正常，开始咬牙攻击城下的女子，只有那些蒙古人，拘于萨满教的教义，怎么也动不了手.....

李硕见自己下令之后，那些蒙古人还敢不从，登时怒不可遏，咆哮道：“督战队何在！”

一队头缠红巾、袒胸腆肚的壮汉，手持鬼头大刀，应声出现在城头。

“谁敢犹疑不前，杀无赦！”李硕杀气腾腾下令。

“遵命！”督战队高声应和，举刀朝那些一动不动的蒙古人砍去！

那些蒙古人竟认命地闭上眼睛，在信仰面前，生命竟显然如此微不足道……

“住手！”手起刀落之际，突然一个清脆不失威严的声音响起，所有督战队员像被施了定身法，全都一动不动。

因为那是宝音殿下的声音……

见宝音出现在城头，李硕赶忙上前行礼解释：“夫人，军情如火、军法无情，末将也是迫不得已。”他以为宝音是为那些蒙古人出头。

“扰乱李将军的命令是我的错，将军无需解释。”宝音歉意的向李硕还礼道：“只是蒙古人乃长生天的子民，长生天命他们不得杀害女子，他们就是死也不敢违背。情况特殊，还请将军法外开恩。”

“夫人的命令，末将自当遵从。”李硕心中不满，却也不敢违抗宝音的命令，只好闷声道：“只是仅凭汉人，恐怕抵挡不住……”

顺着他的目光，宝音看到城头上，尽管汉人士卒已经全力以赴，但没有占大多数的蒙人出手，还是被鞑靼人的‘女子部队’攻了上来。好几处城墙上，密密麻麻全是哭喊的女子……

城外大旗下。

“要上去了！”看到那些明明羸弱不堪的女子，却比任何一次进攻都成效显著，鞑靼贵族们激动地嚎叫起来：“谁说女子不如男！”

失涅干却紧抿着嘴唇，一方面在经过上午的希望到失望后，他变得更加谨慎。眼下那些女子还没有站上城头，一旦守军下定决心齐心协力，还是可以把她们赶下去的。

另一方面失涅干更担心，一得意忘形会再流下口水。

城头上，李硕试图说服宝音，让她下令蒙古人赶紧动手。李硕在河套已经有几年，深知能让蒙古人违背长生天的东西极少，但恰巧宝音琪琪格的话就是一样。

“夫人，鞑靼人的精锐就藏在那些女子身后，很快他们就会跟着攻上城头，这些女子是他们的肉盾啊！”李硕指着城内的街道屋舍道：“夫人，切不可有……不切实际的仁慈啊，不然待会儿哭得就是城中的妇孺了！”

“我知道了……”宝音微微颌首，面色凝重地低下头，似乎陷入了艰难的选择之中。

李硕等人只好耐着性子等宝音做出决定。

好在没等多久，他们就见宝音抬起头来，神情无比坚决。

李硕察言观色，心中暗暗一松，哪知却听宝音缓缓说道：“放开几条通道，让那些可怜的女子入城。”

“遵……”李硕刚下意识地喊出一个字，就像被捏住脖子的鹅，双目圆瞪地盯着宝音：“你说什么？”激动之下，他都忘了敬语。

“我说放开几条通道。”宝音神情似水，不疾不徐道：“让那些可怜的女子入城。”

“夫人，你，你疯了吗？！”李硕额头青筋突突直跳，咬牙切齿道：“你让我们如何防守城墙？！”

不少汉人士卒也神情各异地看着宝音，有的为宝音的仁慈感动，也有的是不敢苟同。想象不出她竟然为了不伤害那些素不相识的女子，就要让城防陷入巨大的危机。

“守得住就守，守不住就撤入城中打巷战。”宝音却淡淡道。

“我不同意！这是拿全城人的性命开玩笑！”李硕激动地跳起来，朝宝音大喊大叫。

宝音被吼得有些头疼，看一眼跟在身旁的陈铎道：“李将军情绪有些激动，陈将军，现在你来负责……”

李硕闻言大笑一声，把头盔往地上狠狠一掷，转身就走。

陈铎也不看李硕，目光缓缓扫过城头的两族将士，这些士兵都是他一手训练出来的，见到老上司终于出现在城头，所有人都眼前一亮。

只听陈铎沉声下令道：“停止攻击，放开通道！”

陈铎的威信是远超李硕的，何况这命令还是宝音所下，蒙古族士兵毫不迟疑，便坚决执行，那些汉族官兵也只是稍稍犹豫，便停止了对城墙上女子的攻击。

那些颤颤兢兢的女子，很快发现城头上为她们放开了生路，求生的本能驱使着她们，手脚并用爬上了城头。

城头上，士兵们用檣木和栅栏，堆出了几条通道，有蒙汉两族的军官，站在高处用两族的语言大喊，让她们沿着通道通过城墙，下去以后服从安排。

那些受尽苦难的女子，怎么也不会想到，明明应该对她们刀枪相向的守军，居然成了她们的保护神。震天的哭声再度响起，但哭声中的情绪却截然相反……

那些负责转移这些女子的官兵，被哭声折磨得不胜其烦，他们实在是想不通，为什么女人不管是喜怒哀乐，都只会哭哭哭？

第一千一百九十九章东城墙破

城外大旗下，失涅干等人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们看到城头的攻击骤然停止，守军居然任由那些赤手空拳的女子，居然就这样顺着云梯和楼车爬上了城头！

“哈哈哈哈！”鞑靼贵族们笑得前仰后合，险些要跌下马背。他们现在对失涅干佩服得可谓五体投地，这一手实在是捏住了宝音琪琪格的七寸！

“哎，所以说牝鸡不能司晨。宝音琪琪格被吹得再玄乎，也还是妇人之仁……”失涅干叹了口气，终于忍不住把自己的理想公之于众：“所以日后她还是乖乖给本王生儿育女的好！”

“啊……”众鞑靼贵族这才明白，原来失涅干同样对宝音垂涎三尺。要是平时大伙倒也能争一争，但此役失涅干居功至伟，肯定谁也争不过他……

笑容在鞑靼贵族们脸上凝固，但没人敢说半个不字。

失涅干很满意他们的反应，把手猛地一挥，高声宣布道：“破城后，宝音之外，城内的财宝女子，任你们分配！”

“大台吉慷慨！多谢大台吉！”鞑靼贵族们登时由阴转晴，兴奋地欢呼起来。

“这种事……”却也有谨慎的，小声提醒失涅干道：“是不是得听太师的？”

“今日是我说了算！”失涅干狠狠瞪那不懂事的家伙一眼，心里头给他判了死刑。

东面城头上，守军士兵正在引导那些女子疏散。突然，一个头裹纱巾的女子，拔出刀来，猛地刺进了一名守军的胸口。那名守军猝不及防，只来得及探手抓住那人的纱巾，便猝然倒地而亡。

纱巾扯开，露出了浓密的络腮胡须，那哪里是个女人？分明是个身材强壮的鞑靼武士！

紧接着，那名鞑靼武士周围，若干‘女子’揭去头巾，露出狰狞的男子面容，举刀朝守军展开突袭！

鞑靼军以女子为肉盾，但真要攻城还得靠男子。失涅干命千余名身材矮小的炮灰军，穿上女人的衣裙，混在队伍之中。为了保证奇袭的效果，他还

首次派出了嫡系的鞑靼军，也混在队伍之中伺机而动。

他们混在女子中间，顺利登上城头，朝守军发动进攻，登时杀伤了不少守军！守军将士纷纷举起兵刃，想要包围那些刺客！但城头上人头攒动，根本难以移动，一不留神，就又被藏在人群中的刺客捅了刀子……

城头上，尖叫声、哭喊声、惨呼声响成一片，彻底乱成了一锅粥。

那些刚刚惊魂稍定的女子，见身边突然到处是厮杀，又吓得魂不附体，在城头上抱头乱窜，已经接近对面的，自然飞快入城，逃离这个人间炼狱。但被厮杀挡住的，就开始往回倒退。这一退不要紧，让后头的人也上不去，跟在更后面的攻城军队自然也不得不停下脚步。

“射！”失涅干的声音响起，他亲自到最前线督战，对鞑靼精锐下令道：“将那些往后退的都射死！”

鞑靼精锐攀在楼车上，整个东面城墙都在他们射程之中，闻令立即开弓射箭！

弓弦响处，退到城头的女子纷纷中箭坠落，那些正在往上攀爬的女子，这下全都明白了，只有往前才会有一条生路，往后则必死无疑！

想清楚这点，妇人们手脚并用，拼命爬到城墙上，不管不顾冲到对面。别看她们虽然力气小，但架不住人多，还是把正在厮杀的两帮人冲得七零八落！

整个东面城墙局面彻底失控，守军将士连个立足之地都没有，原先预备等那些女子一过去，就全力阻击敌军进攻的计划，显然已经破产了。

当那些女子终于基本下城之后，鞑靼军士兵，也已经站到城头之上。

守军将士这才能够组织反扑，但整面城墙已经到处是敌人，地利优势不复存在。双方将士绞杀在一起，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角楼上的射手投鼠忌器，根本没法帮忙。

东面城墙上，杀声震天、血肉飞扬！双方一个是使出浑身解数，终于攻上城头；一个是拼命防守、寸步不让，誓要保护城中的妻儿老小，自然全都豁上老命，一定要将眼前的敌人杀光。

按说此时兵力相当、气势相当，战局也应该相当才对，但远远看过去，分明是守军一方占有优势！

优势来自于兵器。守军将士所用大都是长枪，攻城一方所用皆是弯

刀……这十分正常，守军要把爬在城墙上的敌人捅下去，兵器自然越长越好。攻城一方要手脚并用攀爬城墙，自然只能携带短兵器。

战场上永远是一寸长一寸强，双方将士刀枪相向，在经过最初的混乱纠缠后，手持长枪的守军将士渐渐占据了上风！往往他们的长枪已经刺入敌兵的身体，对方的短刀却只能徒劳的空挥！

长枪拔出，带起蓬蓬鲜血，然后继续刺向下一个敌兵！一番浴血奋战，守军将士终于稳住了阵脚，阻挡住敌军占领正面城墙的步伐！

但他们想要将敌军赶下城头，却又无能为力，因为鞑靼军已经牢牢占据了数段城墙，后续部队源源不断增援上来，城头的兵力越来越多！

而守军这边，西、南、北三面城墙上的守军，却被军官勒令坚守岗位，不许增援东面城墙。将士们只能揪心地看着东面城墙上的厮杀。

城外，失涅干对那些仆从军的表现很不满意，终于把目光落在一名身穿锁子甲，头戴黑铁盔的鞑靼军官身上，沉声道：“你们上吧。”

那名军官早就等得不耐烦，闻命大喜，拳头重重捶一下胸口，二话不说便率军向前！

“你要动用本部兵马？”阿鲁台的声音在失涅干身后响起。

失涅干闻声心中大骂：‘老东西，看我攻上城头，就按捺不住抢功了吗？！’回过身时，他勉强控制住了自己的情绪，对阿鲁台低头道：“父亲，经过半日的鏖战，我们已经攻上城头，并站稳了脚跟！”

“不用强调你的功劳，老夫眼还不瞎。”阿鲁台哼一声，还真让失涅干猜着了，他就是听说自己一个月都没攻下来的大王城，让失涅干半天就站稳了城头，这岂不说明，他这个当老子的要远逊于自己的儿子？阿鲁台哪里还能在中军帐坐得住，自然要赶紧过来摘桃子。

“儿子不是表功，是说明情况。”失涅干强压着怒气，闷声道：“这种情况下，把最强精锐投入进去，夺下整个东面城墙，继而攻占全城！”

“哼，还用你教老夫？”阿鲁台哼一声，他当然知道好钢要用在刀刃上，只是觉得自己好不容易才积攒起来的鞑靼骑兵，用在这种下马攻城上，实在是太可惜了。

“是儿子多嘴了。”失涅干闷声说一句，便转过头去看着城头，心说等我把这一仗赢下来，就是你老东西人心尽失的时候。失涅干之前宣布破城后，钱财女人任由鞑靼贵族分配，就是在给自己老爹挖坑。

他知道以阿鲁台财迷的性格，肯定会否定自己的安排，那样一来，鞑靼贵族必然对阿鲁台心生怨恨。就算阿鲁台忍痛同意失涅干的方案，鞑靼贵族们也只会感激他失涅干，而不会感激阿鲁台。

果然，当身披锁子甲，手持圆木盾的鞑靼士兵上城之后，守军的优势便不复存在了。

这些鞑靼士兵本就身强体壮、武艺高强，又养精蓄锐多日，终于被放入战场，战力便如洪水般爆发出来！而且他们的兵甲，很是克制守军。

尤其是那用松木做成的圆木盾，本是为了抵御骑兵的冲击，面对步兵长枪自然更无压力。守军的长枪狠狠刺来，根本没法穿透木盾，而且长枪扎在盾牌上，便拔不出来！

鞑靼士兵身上的锁子甲对捅刺的防御，虽然不像对劈砍的防御那么出色，但依然可以大大抵消守军在兵器上的优势，可以让他们不顾忌守军的长枪，挥舞着长刀大劈大砍！

何况那些只见他们长刀呼啸，一刀便将长枪劈为两段，下一刀便砍在守军将士的身上，将他们的手臂连根砍下！

面对强敌，守军将士苦苦死撑，依然无法阻止战局逆转，优势重新回到鞑靼军的一方。

其他三面城墙的守军见状，愈加急不可耐，脸红脖子粗地嚷嚷着要过去增援，军官们却依旧不肯松口，面对着部下的质问，他们只说是陈铎将军和宝音殿下的命令，将士们无可奈何，只能捶胸顿足……

虽然渐渐的，守军的劣势越来越大，渐渐被鞑靼军分割包围，再无生还希望。但守军将士保卫家园的决心却从未动摇，根本没有人考虑生死，他们毫不畏惧四面八方的敌人，拼命地用枪捅、用刀砍，用脚踢！

鞑靼军无奈发现，要想杀死一个守军士兵真的很难。砍断他们的兵器，守军士兵便抱住敌军往城下跳，砍掉他们的手脚，他们还能用牙咬，用头撞，就是死也要拖一个同路的……非得把他们的头砍下来，才能彻底放心……

在守军将士舍生忘死的抵抗，原本失涅干以为唾手可得的东面城墙，直到天快黑时，才彻底沦陷。

第一千二百零零章摘桃子

当数柄长刀将最后一名抵抗的守军分尸后，东面城墙上再没有任何守军站立。攻城的鞑靼军爆发出震天的欢呼声，就像他们已经攻下全部城墙，占领整个大王城一样。

“一群蠢货！”失涅干狠狠地骂一声，却发现阿鲁台也高举双臂，准备欢呼。

显然听到了失涅干的骂声，欢呼声在阿鲁台的嗓子眼里卡住，鞑靼太师十分尴尬地放下手臂，样子颇为滑稽。

“父亲，还不是庆祝的时候，必须要一鼓作气，继续进攻南北两面城墙！”失涅干赶忙解释道：“只夺取东面城墙，距离胜利还很远哩……”

“老夫当然知道……”阿鲁台哼一声，便越过失涅干下令道：“让儿郎们加把劲儿，破城之后，屠城三日！”

阿鲁台的命令传达下去，城头上爆发出更热烈的欢呼声。

许是天色已晚，光线不好，阿鲁台竟没看到那些鞑靼贵族脸上的怒气，他让士卒们屠城三日，鞑靼贵族们还能剩下什么？

一只只火炬点起，一堆堆木柴燃起，把城墙上下照耀得亮如白昼，鞑靼军显然要一鼓作气、挑灯夜战！

然而他们一开始就碰了钉子，东面城墙南北两头的角楼挡住了他们的去路，弓手们居高临下，箭无虚发，射死成片的鞑靼士兵。

鞑靼人赶忙用弓箭还击，但角楼上设施完备，有女墙抵挡弓箭，有射孔给弓手射击，守军在角楼之上尽情攻击，自身死伤寥寥。

鞑靼人被劈头盖脸的箭雨射的损失惨重，赶紧举起盾牌，抬着梯子，逼近角楼墙下。但当他们架起梯子，想要爬上去时，滚油沸水便如期而至，还是熟悉的温度，熟悉的味道，烫得鞑靼人抱头惨叫，噼里啪啦从梯子上摔下来。

城头上的鞑靼军官，没想到城墙都攻下来了，竟然被两座小小的角楼挡住步伐，脸上十分挂不住。挥舞着兵刃，驱赶部下上前，赶紧把两座角楼攻下来！

然而出乎意料的是，任凭他们投入多少兵力，攻击居然只开花不结果，

打得虽然热闹，就是奈何不了两座角楼分毫。急得鞑靼军的指挥官直跳脚。

还是城外的失涅干旁观者清，见状骂道：“蠢货！城墙才多宽，增加多少兵力也派不少用场！”原来城墙只有一丈宽，而角楼却有近两丈宽，即是说，鞑靼人虽然兵多，但站在城墙上攻击角楼，最前线的兵力自然有限。而角楼上的守军总是面对少于己方的敌军，自然全无压力，岿然不动了。

“命令你们的军队，从城外配合进攻！”失涅干看向两名鞑靼贵族，命令他们同时攻击南北两面城墙，配合城头上的部队，尽快攻下角楼，继而夺取南北城墙。

北面角楼上，宝音和陈铎看到鞑靼军的调动，一名军官笑道：“想不到那失涅干要比阿鲁台强一些。”

“阿鲁台一生野战，从未有机会攻击过城池，据此判断父不如子，怕是不妥。”宝音却给阿鲁台说了句公道话：“如果今日攻城是失涅干的主意，他的道行恐怕还远不如阿鲁台。”

“夫人，不能任由他们攻击南北城墙。”陈铎却不苟言笑道：“东面城墙失守后，南北城墙的压力太大……”

“那就……”宝音闻言淡淡道：“不要让他们攻击城墙就是。”

“是。”宝音的命令虽然有些没头没脑，陈铎却毫不犹豫地应下，转身下去执行去了。

陈铎一走，萨娜忍不住问宝音道：“别吉，这都天黑了，怎么额驸的援军还没到呢？”

“我不是说过，他今天不会来吗。”宝音看看满脸焦急的萨娜，笑笑说道。

“这都什么时候了，他要是再不来，就等着给咱们收尸吧！”萨娜气愤地跺脚，眼含泪花道：“磨磨蹭蹭，害死多少好男儿！”

“他没有磨蹭，只是在做他该做的事。”宝音虽然没有和王贤联系，却好像很清楚他在做什么一般，她是那样相信自己的男人，那样的为他骄傲！‘但是我也不差，配得上你这个镇国公！’宝音心中轻哼一声，皱皱鼻头，像是对萨娜说，又像是自言自语道：“大王城不会沦陷的，永远……”

萨娜只以为宝音在安慰自己，不改满脸忧色，恨恨地盯着远方的夜空，恨不得把王贤千刀万剐……

鞑靼军刚刚拉开架势，准备向南北两面城墙发起进攻，突然听到东面城墙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官兵们不禁面面相觑，不知那边发生了什么。

过了一会儿，突然听到有人欢呼：“城门开了！快进城啊！”

鞑靼将士起先还好，但看到那些炮灰军拔腿就朝东面城墙跑去，鞑靼人这才猛的回过神来，城门都开了！还他妈攻个屁城，赶紧进城烧杀抢掠去啊！

下一刻，蒙古人眼下是寇非军的性质展露无疑，已经摆好阵型，准备要攻城的士兵，纷纷丢下云梯、楼车、盾牌，争先恐后朝东边城墙涌去。非但那些炮灰军是这样，就连监督他们的鞑靼人也不例外。

这也是人之常情，蒙古人入则为民、出则为兵，部落首领召集男丁打仗是从来不发军饷的。自然，没好处的事儿谁也不会干，何况是卖命打仗。作为回报，在战斗中掠夺到的战利品，是要归士兵私人所有的。

所以一听说城门开了，鞑靼人哪还能耐得住性子，一窝蜂朝东边狂奔而去，唯恐慢一步，被别人抢了先。

那些军官头目，一开始还想吆喝住他们，但见根本没人理会，索性全都不再废话，也撒开腿往东边跑去。

东边的城门果然洞开着，鞑靼军将士疯魔一般，潮水一样从城门涌入城中，就连城头上正在激战的鞑靼军也全都收兵，顺着云梯下去城墙，哪还顾得上角楼上的守军？有聪明的干脆把云梯搬到城墙内侧，直接从城墙下去城中！

远处，看着突然陷入疯狂的鞑靼军，失涅干气得直跳脚，大吼大叫道：“是谁打开的城门？！”按说仗打到这个份上，城门洞早就被守军用土木堵得死死的，根本不可能打开才是。

“据说，是城门洞里突然爆炸，直接炸了条通道出来……”一众鞑靼贵族却喜气洋洋道：“总之是好事！”

“放屁！”失涅干却怒不可遏道：“城门一开，军队变成强盗，谁还会再听军令？这仗还打个屁！”

“不是已经攻下大王城了吗？”众人笑道，也有人凑趣道：“恭喜大台吉，一日而定大王城！”

“三面城墙还在，守军主力还在，算什么平定大王城？！”失涅干捶胸顿足，如丧考妣。他作为阿鲁台的长子，陪着老爹经历了永乐朝漫长的屈辱岁

月，自然会想着如何洗刷耻辱。为了研究明朝人的战法，失涅干也算是饱读兵书了，当然知道敌军身处绝地，家眷又在城中，绝不会像一般情况那样，看到城门失守，就一轰而逃，而是会死战到底的。

所谓哀兵必胜、骄兵必败，指的就是眼前这种情况啊！

就在失涅干准备教育一下，满脑子马粪的鞑靼贵族时，他爹终于忍不住了。

“行了，你小子不要求全责备了。”阿鲁台有些不满地看一眼失涅干，心说还没完了呢。他不能再任由失涅干表演下去，不然手下人知道分不清谁是老大了。想到这儿，阿鲁台清清嗓子道：“忙了一天，你也辛苦了，剩下的就交给为父吧。”

‘无耻！’一众鞑靼贵族闻言，心中一齐蹦出这两个字。他们虽然不要脸，但还没不要脸到这种程度，可见阿鲁台能当上太师是有道理的，因为他比所有人都不要脸。

阿鲁台和众人以为失涅干肯定暴跳如雷，谁知他却一声不吭，只冷脸立在一旁，颇有些等着看好戏的意思。

“赶紧一鼓作气，把整座城拿下来。”阿鲁台却不以为意，理直气壮地发号施令起来。在他看来，大王城已经不足为虑，唯一要担心的还是王贤的援军。阿鲁台看看负责斥候的头目，问道：“朝廷的军队到了什么方位？”

“回太师，探马回报说，明军今日没有前进。”那鞑靼贵族赶忙回答道。

“没有前进？”阿鲁台皱眉道：“为什么？”

“这就知道了，也许是他们水土不服，也许是明朝的老爷兵需要休息……”鞑靼贵族凑趣道。

“管他呢！只要他们还在原地不动就好！”阿鲁台拢一把花白的胡须，放声大笑道：“咱们正好痛痛快快享受一番！”一众鞑靼贵族也跟着大笑起来，却听阿鲁台又冒出一句：“都说宝音琪琪格乃是草原明珠，这次老夫要尝尝，他和别的女人是不是不是一个味儿！”

说完，阿鲁台放声大笑起来，众鞑靼贵族这次是真想捧腹大笑，但看到失涅干那阴得滴水的脸色，全又不敢太过放肆，一个个神情古怪，憋得极为辛苦。

第一千二百零一章城会玩

阿鲁台想入非非之际，最前头的一批鞑靼军士兵，已经冲入城门。这些鞑靼本族的嫡系军队，他们对仆从军拳打脚踢，威逼恐吓，才夺下了这首先进城的身位，然后便……惊叫着消失在黑暗之中。

鞑靼人满脑子都被‘冲进城内、烧杀抢掠’所占据，哪里还管什么侦查探路？守军在城门口挖下陷阱，他们便兴冲冲踩了上去，惨叫着掉了下去。竟然还有回音，显然那陷阱挖得极深……

看着前头的一排士兵，下饺子一样跌落陷阱，紧跟在后头的鞑靼士兵赶忙想刹住脚，可后头的人潮正不顾一切往前涌，哪是他们想停就停得住？那些刚刚刹住脚的鞑靼士兵，就感觉身后有头大象撞了过来，身体不由自主向前一冲，然后惨叫着坠落陷阱……

然后，同样的场景又在下一排鞑靼士兵身上上演，惊恐这才蔓延开来，城门洞里的士兵大喊大叫起来：“别往前了！”“前头有陷阱！”

后面还不知发生了什么的士兵，仍兴冲冲的铆足了劲往前挤，一边挤还一边大喊道：“就是刀山火海也拦不住老子！”

“你大爷的！”前头的士兵惨叫着被挤进陷阱……

一直掉下去两三百人，后头的队伍才堪堪停下，但这时停不停其实已经意义不大，因为那陷阱几乎被鞑靼人填满了。

闻讯赶上来的鞑靼军官，费力地分开人群，出现在陷阱旁边时，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一个月的攻城战下来，损失的鞑靼族人数量，都不如掉进这一个陷阱里的多……

“一群蠢货！这下知道危险了吧！”军官怒不可遏地训斥道：“这黑咕隆的，里面什么情况都不知道，就敢往里冲！有多少人也不够死的！”

一众鞑靼士兵被骂得低下了头，心中却大骂道：‘刚才你跑得也不慢啊！’

无论如何，鞑靼军总算停下步伐，找来木板，将陷阱垫平。这才在军官的指挥下，缓慢地列队通过，终于出了城门洞。

火把照耀下，大王城的街道屋舍便毫无遮挡地出现在鞑靼军的视线中。然后，鞑靼军便再次一哄而散，蝗虫一般朝每一条街巷扑去……

在鞑靼军士兵看来，那些街道屋舍中，都藏着瑟瑟发抖的美女，满仓满

斗的酒食，还有数不清的金银财宝……对在城外苦战月余的鞑靼军将士来说，这是他们必须立即得到的奖赏，谁敢阻拦就和他拼命！

然而当他们冲入一条条街巷，迎接他们的却是从黑暗中飞来的冷箭，鞑靼士兵还来不及反应，就猝然中箭倒地。其余人赶忙慌张地靠墙隐蔽，却被从墙缝中刺出来的长矛，扎了个对穿！

也不是所有的街巷中都有冷枪暗箭，但不意味着冲进来的鞑靼士兵，就会有个好下场，因为等待他们的是层出不穷的陷阱和机关……甚至有一队鞑靼士兵，在几乎要安然无恙通过一条街巷时，整面的石墙倒下来，把他们全都砸在下面……

已经登上东面城墙的阿鲁台父子，能清楚地看到那些鞑靼士兵，潮水般涌入城内，嚎叫着分散到各条街巷中，然后此起彼伏的惨叫声，便在黑暗中密集响起，然后，便没有然后……

很显然，守军在城中，借着黑暗的掩护，利用地利的优势，对他们展开了有力的阻击。但可悲的是，那些满脑子马粪的鞑靼士兵，居然丝毫不受影响，仍然争先恐后地冲入黑暗中送死。

这显然不是勇敢，而是无可救药的愚蠢。

阿鲁台看出不妥，但实在没有这方面的作战经验。说起来，这还是他这辈子头一次进城呢……老太师今年五十八岁，洪武元年生人，从生下来就被笼罩在大明帝国的阴影下，人生十分不完整。

阿鲁台下意识看一下一旁的失涅干，失涅干却点头连连，竟然在战场上打起了盹。

谁也不会在这种时候犯困，显然失涅干是故意要置身事外。要是换了旁人，刚刚夺了人家的指挥权，哪还有脸再调回头来求人家？但鞑靼太师一生纵横草原、金枪不倒的诀窍，就是从不知脸面为何物。

阿鲁台伸手拿起挂在腰上的银制的水瓢，手下人以为他要饮水，赶忙将一口铜缸奉上。哪知阿鲁台舀起一瓢水，便朝失涅干脸上泼去。

失涅干猝不及防，被泼了一脸，一下就‘清醒’过来，一边伸手抹脸，一边怒视着阿鲁台。

“你瞪什么眼？什么时候就打瞌睡？”阿鲁台绷着个脸，理直气壮地下令道：“赶紧指挥战斗啊！”

一旁的鞑靼贵族险些栽倒在地，万万没想到，太师的不要脸还有新境

界。

“父亲不是说不用我了吗？”泥人尚有三分土性，失涅干顶撞老父道。

“老夫那是让你歇一会儿！”阿鲁台振振有词道：“你也歇完了，赶紧继续！”

“……”失涅干和阿鲁台对视片刻，终究无可奈何，只能再接下这个烂摊子，他有气无力地说道：“天黑的时候是不能进城的，城内什么情况，我们一无所知，一旦进城就可能遭到现在这种局面。所以攻下这段城墙之后，我下令继续攻击南北城墙，把四面城墙一鼓作气拿下来，城内就只有投降的份了。”说着他气哼哼地骂道：“可是城门一开，所有人都疯了……”

阿鲁台和鞑靼贵族们脸上发烧，老太师赶忙打断儿子道：“还不到总结的时候，你就说现在怎么办吧？”

“把军队撤下来，等天亮后，再依托这面城墙攻击南北城墙。”失涅干看看阿鲁台和众贵族那欲求不满的神情，叹了口气道：“等攻下城墙，你们不是想怎么抢怎么抢？”

鞑靼贵族们笑着点头称是，至于听进去多少，就只有天知道了。

收兵的号角声，在城头反复响起。加之鞑靼兵在黑暗中死伤惨重，却连个人毛都没摸到，阿鲁台的人马这才不甘不愿地退了下来……

已经是半夜，再想让他们去攻击城墙是不现实的，失涅干只好让手下人加强戒备，抓紧休息。

尽管没睡多久，天刚亮，鞑靼士兵全都从地上爬了起来，急着想要进城。得亏失涅干早有准备，让自己的亲信兵马，连夜把城门堵了起来。城墙上往城内去的通道也全都拆毁，这才勉强按住了鞑靼士兵那蠢蠢欲动的心。

然后失涅干下达了全力进攻南面城墙的命令，鞑靼士兵们不情不愿地投入了战斗准备。但当他们抬着云梯、推着楼车向南面城墙逼近时，却又听到一声巨响……

“难道城门又开了？”鞑靼士兵面面相觑。

“不是城门开了！是城墙倒了！”很快，真实的情况便传遍全军，原来东面城墙突然坍塌了长长的一段，足有几十丈宽……

“那不更好！”鞑靼士兵们马上来了精神！

然后，昨夜的一幕再度重演，鞑靼士兵们纷纷丢下云梯楼车，朝东面城墙奔涌而去……

城墙坍塌时，失涅干就在城头，一下子就被震倒在地。万幸的是，坍塌的位置距他还有一点距离，失涅干这才没有跟那些倒霉蛋一起，被坍塌的城墙吞噬……要知道，为了阻止军队入城，失涅干把自己的嫡系人马都拉到了城头，这一下就吞了他一半去……

还没来得及心疼，惊魂稍定的失涅干，就看到鞑靼人嚎叫着从城外冲过来，踏着坍塌的城墙，潮水般涌进城去。

“你们脚底下有人……”失涅干的部下大叫着想阻拦，他们的亲族被埋在坍塌的城墙下，肯定还有不少没死的……

但没有人理会他们，鞑靼军只顾着疯狂地涌入城中，这下肯定没活的了……

但不管怎样，天亮之后，守军再想无声无息的突袭，就不是那么容易的事了。

而且鞑靼军虽然满心都是烧杀抢掠，但不代表他们彻底没脑子。事实上，在领教到守军的厉害后，昨天夜里，鞑靼将士便纷纷和部族亲朋约定好，今日要一起行动，互相掩护前进，毕竟美女财宝再多，也得有命享受才行。

所以这一天踏入街巷的，再不是一窝蜂的没头苍蝇，而是盾牌在前，长枪居中，弓箭在后，一步步小心推进的自发的战斗小组了……

守军的明枪暗箭果然效果大打折扣，他们小心翼翼进入攻击位置，却几乎都会在攻击之前被发现……蒙古人都是猎手，这么多人一起保持警觉，很难瞒过他们的眼睛。守军似乎也没有和他们决死之心，彼此试探几次发现无机可乘，便消失得无影无踪。

各条街巷中，鞑靼军将士都顺利地向前挺进了几十丈。这让本来还提心吊胆的鞑靼士兵心下打定，美中不足的是，经过的房屋全都空空如也，并没有期待中的美女和财宝……

这也不难理解，昨天他们夜里就攻进城来，这边的老百姓肯定全都闻风而逃。不过那又如何？这座城就这么大，她们能逃到哪去？一步步进逼，终究能把她们逼出来。

第一千二百零二章巷战

然而当那些鞑靼士兵深入大王城的街巷后，他们的噩梦开始了。

这大王城蜘蛛罗网般的街巷，简直就是一座超大的迷宫。鞑靼士兵们顺着曲曲折折的巷子走啊走，要么就钻入死胡同，要么就发现鬼打墙一般怎么也绕不出来。这些还是幸运的，有些鞑靼士兵，一头冲入一片开阔地，刚刚以为自己终于走出了迷宫，却见数倍于他们的守军，早就张弓搭箭在那里守株待兔了！

见事不好，那些掉入陷阱的鞑靼军调头就跑，却发现来路上也出现了手持刀枪的守军。眼看着包围圈快速缩小，鞑靼军士卒发出绝望的嚎叫声，挥舞着武器迎了上去。一阵箭雨过后，鞑靼军士卒只剩一半，剩下的一半虽然作战英勇，无奈敌众我寡，一阵你死我活的相互撕咬之后，躯体很快便被守军的长枪悉数洞穿。

消灭了这一股敌军，守军将士从死尸身上拔出箭支，在他们的衣袍上擦干净枪尖，便快速地回到远处隐藏起来，等待下一波上钩的猎物。

这样的场景，在城中随处上演，那些网罗交通的大街小巷，看上去好像彼此相连，但其实是一个个独立的小区域。虽然每个区域都不大，但区域内街巷环环相扣，大圈子套着小圈子，而且每一面墙都是土黄色、一般高，在里头弯弯绕绕，不一会儿就分不清东南西北，不知道身在何处……

那些冲入巷子里的鞑靼兵，就被这些其貌不扬的街巷分割开来，一部分怎么绕也绕不出去，一部分走着走着就又回到了起点，还有一部分则落入了以逸待劳的敌军阵中，被优势兵力轻松消灭。而守军将士在这些巷子里却如鱼得水，带着鞑靼军自如的兜起圈子，知道把他们送入坟墓，然后一转身，向下一波鞑靼军围拢过去。

明明守军的兵力远远少于敌军，但城中各处却总是守军在以多欺少，有时候鞑靼军发现了守军的身影，咬牙切齿追上去，转过一条街巷，就在岔路口迷失了方向……等他们再度发现守军身影时，必然是落入陷阱的时刻。

这一切，都要归功于站在西面城墙上的陈铎。他如鹰隼一般俯瞰着街巷中的战局，不时向城中下达一道道指令，把看似分散的各个区域连接成一个整体，或是相互支援，或是共同进攻，兵力在不同的区域流动，总是出现在最该出现的地方……

一旁的将领看得暗暗咋舌，他们太清楚陈铎这样指挥的难度有多高了。这不仅需要通畅的传令系统，更需要他这个指挥官纵览全局，将全城各处的兵力优劣、战局变化了然于胸，并进行极其复杂琐碎却整体统一的调配。

将领们对陈铎的指挥才能佩服得五体投地，宝音却很清楚，陈铎能做到这一点，除了本身的才华横溢，更重要的是他那份常人难及的踏实勤奋。

回到一个多月前，大王城刚刚被围时，宝音向陈铎请教，大王城能不能守住？

陈铎为宝音分析了敌我的情况，告诉她一个月内应该不会有问题，但要是一个月后，朝廷的援军还不到，大王城就可能有陷落的危险。

宝音又问，城墙陷落后怎么办？

陈铎说，城墙失守并不代表失败，因为还有巷战，防守一方熟悉地形，还可以改造街巷，使己方获得最大限度的地利，将敌人分割成小部，一口一口吃掉。只要准备得当，再坚持十天半个月不成问题。

宝音再问，巷战的话，城中百姓怎么办？陈铎告诉宝音，大王城地下土质松软，十分利于挖掘地道。可令百姓按照计划，统一挖掘地道，这样不仅百姓可以躲在地下避难，军队也可以利用地道调动，神出鬼没，防不胜防！

宝音便命陈铎为城内总指挥，让他负责调集百姓，彻底改造大王城的街巷。预备城墙失守之后，与敌人进行巷战。

接到任命后，陈铎立即便拿出了改造的方案，哪里应该挖掘地道，哪里巷子应该封堵起来，哪里可以设置迷宫，哪里是安置陷阱的好地方，他早就全都了然于胸。

这显然不是事到临头能做到的，在过去的几年里，陈铎便已经将大王城内每一条街道、每一座房舍都摸查仔细，并做出了预案。虽然在当时看来，他做的都是无用功，但战争一旦来临，胜利女神显然只会青睐更有准备的人……

而陈铎心中，却对教授他军事技能的镇国公王贤，充满了敬畏和感激。要是没有王贤为他们授课，谁知道什么是立体交错火力？谁知道什么是以防守纵深换取时间差？谁知道如何在敌我犬牙交错的纵深阵地中，建立通畅的联络体系？谁知道‘敌进我退，敌退我进’的游击战法？

当陈铎站在城墙上，俯瞰着他一手打造的阵地，将平生所学尽情施展出来时，看到己方部队的调动如指臂使，鞑靼军队深陷迷宫之中，一波波被分散、吸收，明明数倍于己，在交战中却总是处于人数劣势！陈铎就愈发感觉自己那位年轻的主公，无比的强大神秘，就好像没有他不知道的东西，没有他办不到的事情一般！

激战到临近中午，东面城头上的失涅干察觉出了不对。他发现城内的街道已经经过改造，守军分明是有组织、有策略地进行作战，反观己方，虽然每一小股士兵都已经谨慎小心，但整体没有指挥，其实还是没头苍蝇一样瞎闯，总是被敌人在局部形成优势兵力予以歼灭。

失涅干本应该早就发现这一状况，但他之前在城墙坍塌时，被震得头晕眼花，一两个时辰才恢复过来。加之也存了‘不让那些家伙吃尽苦头，他们不会听话’的念头，所以他一直都一声不吭。

确实，直到此时，鞑靼军上下才渐渐冷静下来，他们悚然发现，一上午的进攻，除了几千人丧生之外，居然没有任何收获。血淋淋的残酷现实，终于让他们认清楚，那些蜿蜒曲折的街巷尽头，根本就是地狱的入口！

沸腾的兽血终于凉了下來，恐惧代替贪婪，主导起鞑靼军上下的思维。他们终于停下了脚步，向城头上的失涅干远远望去……

鞑靼贵族们围着失涅干，向他点头哈腰道：“大台吉快想想办法吧，咱家儿郎死伤太惨了……”攻城时鞑靼人都远远站着，自然没有死伤。但攻入城内后，关乎此战的收获，鞑靼士兵自然要冲在前头了。就算他们想缩在后头，各自的头领也决不允许。

所以攻入城内的鞑靼本部军队，和仆从炮灰军差不多一半一半，守军的刀枪又不会分辨哪位是高贵的鞑靼老爷，哪个是卑贱的杂牌炮灰，所以阵亡的鞑靼人数量和炮灰军差不多一样。昨夜到今日，死亡加重伤，各有近三千人……以草原的医疗水平，重伤就等于死亡。

要知道，特鲁河与大明军队激战，鞑靼人都没死这么多儿郎，让各位头领十分肉疼。

“我早就说过，大王城的情况特殊，必须要听我统一指挥才行。”失涅干看他们垂头丧气的样子，感觉十分解恨，不紧不慢地说道：“可你们不听号令我有什么办法？”

“我们听了，从现在开始，你指哪儿我们打哪儿……”鞑靼贵族们赶忙赔笑起来。

“你们要还是不听怎么办？”失涅干看看在旁边眼观鼻、鼻观心的阿鲁台，淡淡说道：“军中无儿戏啊。”

“别别，我们发誓还不行……”鞑靼贵族们赶忙起誓：“长生天在上，我们保证全都听大台吉的！”

阿鲁台在一旁，怎么听怎么别扭，他感觉，失涅干坚持要攻打大王城，

似乎是一个夺权的阴谋。但事已至此，他要是敢说撤兵，能被那些鞑靼贵族生吞活剥了。大局为重，也只能任由失涅干这兔崽子尽情表演了。

‘等打完这一仗，看老子怎么收拾你。’阿鲁台嘴角抽动两下，终究没有吭声。

过午时分，鞑靼军队重新投入战斗，这次他们不再盲目分散推进，而是依托着东城墙，一点一点投入兵力，拆毁拦路的土墙和房屋，将守军的攻势彻底破坏，然后才派出重兵，一条一条地扫荡街道。

这样虽然慢一些，但鞑靼军队始终保持兵力集中，让守军始终没有可乘之机，只能眼看着鞑靼人把东南一面的房屋全都拆毁……

南面城墙上，守军将领面色铁青地看着鞑靼军队改变策略，利用兵力优势稳扎稳打，从点到面、缓步推进，一点点蚕食他们的地盘！

不得不承认，这法子虽然笨拙，但充分发挥了他们的兵力优势，让守军如老虎吃天，无处下口……

将领们全都看向之前表现卓越的陈铎，希望他能拿出对策来。然而陈铎却只下令各部，‘量力而行、不要蛮干’，便不再出任何声音，只静静地看着鞑靼军拆毁一道又一道工事，将阵线不断推进。到天黑时，鞑靼人已经占据了大王城东南角，全城近三分之一的范围。

第一千二百零三章一力降十会

与此同时，鞑靼人对南面城墙的攻击也到了白热化。失涅干充分利用兵力优势，对城内的进剿最多只用两万人就足够了，剩下的两万兵力，被他一股脑投入到对南面城墙的进攻。

在占据东南城区域之后，鞑靼人内外夹攻南面城墙，再加上东面城墙的配合，一时间南面城墙的守军三面受敌，风雨飘摇，眼看就要不敌！

失涅干见状，嘴角流露出些许笑意，淡淡对周围人道：“这才是正确的法子，要是早听我的，现在你们已经尽情享受开了……”

“是是，您英明……”事实胜于雄辩，失涅干一出手，局面就大不一样，鞑靼贵族们除了服气，也没别的好说的了。

这时候天黑了，失涅干命令鞑靼人将拆下来的木柴点燃，准备挑灯夜战，一鼓作气攻下南面城墙！

然而就在此时，西面城墙上，陈铎却松了口气，对左右道：“谢天谢地，南城墙还在咱们手中……”

一旁的将领却笑不出来，因为怎么看，南城墙的守军都到了最后关头，很难坚持到天亮了……

“将军，对南城墙增援吧！”将领们苦劝道：“把我们手里的最后一千人调过去吧！”

“诸位少安毋躁，静观其变。”陈铎却卖起了关子道。

当夜幕完全笼罩大王城，战场上异变陡生！

借着夜色的掩护，白日里不知藏身何处的守军，突然全都冲了出来，向鞑靼军的阵线发起了猛攻！在这样的黑夜里，弓箭失去了作用，双方士兵只能凭着刀枪白刃肉搏，在晦明晦暗的火把下展开殊死搏杀！

失涅干唯恐自己好不容易才建立起的阵线被摧毁，赶忙催动后方休整的军队压上去，抵挡住守军的进攻。

然而那些在城内东南角休整的军队一离开，那片已经被鞑靼军清理出来的区域，突然凭空出现了大队的守军！这些鬼魂般出现的军队，悄然出现在正全神贯注攻击城墙的鞑靼军背后，然后猛然发动了突袭！

鞑靼军士兵满以为背后绝对安全，丝毫没有防备，措手不及之下，登时阵脚大乱，被杀得四散而逃。守军则趁机顺着鞑靼人的攻城器械爬上城头，完成了对南面城墙的兵力增援，然后将鞑靼人的云梯、楼车付之一炬。

鞑靼军不是没想增援，背后却总是突然冒出守军，对他们发起猛烈攻击。黑暗中，鞑靼军也不知一共有多少敌兵，哪敢轻举妄动，只好固守原地，再也不管友军的死活。

结果整整一夜，鞑靼人都没敢再从城内进攻城墙，天亮时，南面城墙依然在守军手中。而且失涅干辛苦建立起的阵线，被幽灵般冒出来的守军，冲得七零八乱，许多地方甚至重新出现了迷魂阵……

失涅干彻底恼羞成怒，命令再派五千士兵入城参战！

一旁的鞑靼贵族无奈地告诉他：“大台吉，咱们所有的兵马都投进去了，哪里还有五千人？”眼下，城内城外参与进攻的兵力高达四万人，包括原先做督战队的一万鞑靼嫡系，已经全都投入了战斗。

“没有兵了？”失涅干通红着两眼，看看城内城上激战不休的双方士卒，再看看对面，西城墙上守军的指挥所。他很清楚，在那里，有一个高手指挥着全局，和自己以这个小小的大王城为棋盘，以两军将士为棋子，在进行一场殊死对决！

失涅干很清楚，比起花招层出不穷的对方，自己唯一的优势就是兵力雄厚，只要投入足够的兵力，将城内每一处战场都填满，任他有七十二变化，也逃不出老子的手掌心！

这就叫一力降十会！

只是要想将每处战场填满，凭眼下的四万兵马，显然还有不足，必须要继续加码，对每一段城墙都发起进攻，让守将彻底失去腾挪的余地，然后就是他漏洞百出，一溃千里的时候了……

这时候，怎么能没有兵呢？失涅干急得直跳脚，突然眼前一亮，大声道：“怎么没有兵？！让阿布只安派一万人过来！”

“不行！”一直沉默的阿鲁台，想也不想便断然道：“阿布只安的人要防备明朝军队。”

“父亲，明朝军队还在百里之外一动不动。”失涅干情绪激动道：“阿布只安的军队一直闲在那里！而我们城内就差最后一口气，只要再给我一万兵马，今天天黑之前，一定彻底拿下这座城！”

“两天前你就是这么说的……”阿鲁台闷哼一声。

“如果不是父亲添乱，我本可以做到！”失涅干硬邦邦顶了一句。

“放肆！”阿鲁台怒喝一声，马鞭重重抽在失涅干脸上，登时出现一条清晰的鞭痕。

失涅干却仿佛毫无所觉，依然昂头看着阿鲁台，高声说道：“因为之前的混乱，我们白白损失了一万兵马，必须要补起来，才能速胜！”

阿鲁台冷哼一声，背着手在城头走来走去，事到如今，他真有些骑虎难下的感觉。要是早知道会死这么多族人，他肯定不会同意失涅干攻城。但仗已经打到这份上，似乎再加把劲，就能把大王城给拿下来了，让他这时候收手，阿鲁台就连自己都说服不了。

似乎只有一条路可走了……阿鲁台看看斥候头领，沉声问道：“东边有消息吗？”

斥候头领摇摇头，答道：“尚无。”

一旁的鞑靼贵族闻言大喜道：“那姓王的明显在贻误战机，这是长生天在帮我们！”

“嗯……”阿鲁台吐出长长一口浊气，终于下定决心，沉声吩咐道：“传令阿布只安，让他派兵……”

大王城以东十里，是阿布只安的骑兵大营。与鏖战不休的大王城战场截然相反，这里一片安静无事。鞑靼骑兵们在小河边刷马烤肉，高声谈笑，还有人拉起悠扬的马头琴，无比悠闲……

起初，他们还很是紧张地防备，可能到来的明军。然而明军迟迟未至，斥候说，那位明朝的镇国公，竟然在百里外扎下大营，裹足不前起来。这些鞑靼骑兵也就放松下来，每日里吃酒放马，日子过得比度假还悠闲……

阿布只安站在大营中，用圆木扎起的简陋望楼上，看着远处大王城方向的硝烟，嘴角微微上翘，露出幸灾乐祸的笑容，对左右道：“老大这次的牛皮可吹破天了，说要一天之内拿下大王城，现在都第几天了？”

左右亲信自然要奉承自家主子，诋毁失涅干，纷纷眉飞色舞道：“大台吉以为读了几本汉人的兵书，就以为自己是拖雷再世。我看他肚子里不过是一堆马粪罢了！”

“哈哈，就是。经此一次，太师自然会明白，咱们勇武盖世的台吉，才

是鞑靼人的擎天柱！”亲信唾沫横飞道：“要是让台吉攻那大王城，咱们早就抱着那宝音琪琪格在城里吃肉喝酒了！”

一想到那传说中的草原明珠，阿布只安就感觉心头火热，旋即想到自己的处境，闷哼一声道：“可惜父亲不给俺这个机会……”

“那是太师不放心，把防守明军的任务交给别人……”手下人赶忙奉承道。“可能那镇国公一听说是台吉在等着他，结果吓得连自己老婆都不敢救了！”

“哈哈哈哈！”望楼上爆发出震天的狂笑声。

笑声未止，阿布只安等人，便见一骑从大王城飞驰而来，乃是太师信使。

那名太师信使飞马进营，问明了阿布只安的所在，便翻身下马，快步登上望楼。

“什么事？”阿布只安一脸威严地看着那气喘吁吁的信使。

“太师有令，命台吉派一万兵马增援大王城！”信使回禀道。

“什么？！”阿布只安登时愣在那里，才明白原来不仅东西不可以乱吃，话也不能乱说。刚抱怨老爹不给机会，机会就到了……

阿布只安拧着眉头寻思开了，派这一万兵过去，赢了是老大的功劳，跟自己没有关系。输了损失是自己的人马，横竖都讨不到便宜。想到这，他把脸拉下来，朝信使喝道：“这是谁给太师出的主意？老子的骑兵是用来对付明军主力的，本来就比人家兵少，再调走一万，还打个屁？！”

“……”信使无奈地看着阿布只安，小声道：“小的只是个传令的……”

“哼！”阿布只安挥手道：“你去回话吧，就说俺这边兵力吃紧，分不出人马来支援。”

信使闻言为难无比，还想再说什么，却被阿布只安的左右给撵了下去。

一会儿工夫，大王城头的阿鲁台便接到了回话，气得鼻子都歪了，骂道：“当老子说话是放屁吗？他娘的，那都是老子的人马，给他带带还就成了他的了？！”

“父亲不是一直说，老二最忠厚听话吗？”失涅干闻言冷笑道：“咱们这还没打赢，他就想学人拥兵自重了！”

“你也不是好东西！”阿鲁台狠狠瞪一眼大儿子，失涅干缩缩脖子，没事人一样转过头去。

阿鲁台气哼哼地背着手，在城头上转了两圈，把自己的腰刀取下来，丢给信使，厉声道：“你再去，带不回兵来，就把他的头给老夫带回来！”

第一千二百零四章天命之主

看到老爹的刀，阿布只安知道阿鲁台是动了真火了，哪里还敢再抗命，赶紧命人分兵，去增援大王城。不过他还是留了一手，只派了五千人马过去。

阿鲁台和失涅干都是精明过人之辈，一眼就看穿了阿布只安的小把戏，但战事吃紧，也懒得再跟他来来回回的计较，先把人马派入战场再说。

大王城内的激战，已经持续了两天三夜。这座城已经变成一具庞大的绞肉机，每时每刻，都有数不清的双方士兵被搅碎在城中，血污满街，死尸遍地，望之不似人间……

仗打到这个份上，双方士兵都已经彻底疯了，鞑靼人再也顾不上幻想什么美女财宝，他们眼下只有一个念头，就是把对面的敌人杀掉撕碎、挫骨扬灰！

守军早已无比吃力，若非每个人都怀着保卫妻儿父母的必死信念，且还对援军将至心存幻想，恐怕早就在数倍于己的鞑靼军疯狂围攻下彻底崩溃了……

精神意志可以创造奇迹，但战场上终归还是靠实力说话。

当五千生力军上来后，鞑靼军爆发出震天的嚎叫声，登时士气大振，对守军的进攻居然又猛烈了五分。

守军将士看到鞑靼人的援军源源不断，而已方的援军却迟迟未至，士气不可能不受影响。而他们本来就是靠一口气在撑着，这口气一泄，马上就出现全线崩溃的迹象！

西面城头上，素来不动如松的陈铎，脸上终于浮现出焦急之色，一旁的众将领更是急成了热锅上的蚂蚁，纷纷催促他，赶紧把最后的一千人派上去！

陈铎却坚决不为所动，那一千兵马，他自始至终都不打算派上战场，因为那是他预备万一城破，用来护送宝音母子突围的。作为王贤派到河套的部下，他终究会把王贤的妻女，看得要重过这座城……

“陈将军，派兵吧。”宝音的声音却在他耳边响起。

这两日，宝音一直在城中组织百姓救护伤员，甚至在前线激励将士，这还是头一次出现在陈铎面前。

陈铎艰难道：“夫人，这一千精骑是有大用的，恕属下难以从命。”

宝音的衣裙上血迹斑斑，头发也沾满黄尘，但那张倾国倾城的鹅蛋脸上，却依然挂着从容的微笑，似乎一切都逃不过她那双湖蓝色的眼眸。宝音轻声对陈铎说道：“我知道将军的打算，您的好意我心领了，但倘若真到了那一刻，我绝不会弃城独生。”

陈铎没想到自己的心思已经被主母看透。刚想再劝，便见宝音微微一笑，自信道：“何况，我相信也不会真到那一步。”

“夫人……”陈铎叹了口气道：“敌军势大，还是要做好最坏的打算。”顿了顿，他又昂然道：“何况，就算不增兵，我们也有办法支撑下去！”

宝音摇摇头，轻声道：“还不是时候。”说着，她将目光投向云彩翻滚的东方天际，悠悠道：“难道你对他没有信心了吗？”

“……”陈铎闻言，全身一震，猛然醒悟道：“属下明白了，马上派出所有兵马！”

宝音点点头，看着陈铎将最后的一千兵马派了出去。

防守一方毕竟是主场作战，有地上地下的各种工事辅助，当守军的一千精锐投入战斗，岌岌可危的战线又重新稳固起来，鞑靼军五千兵马带来的优势，被彻底抵消了。

东面城头上，眼看着唾手可得的胜利，又一次不知飞到哪里去了，鞑靼贵族们懊丧地锤头顿足。

“都怪阿布只安这个蠢货！”失涅干气急败坏道：“要是他老实派一万人过来，怎么又让他们缓过这口气？！”

阿鲁台也已经红了眼，这次根本不用失涅干挑唆，便跳脚咆哮道：“让他再派一万人过来，少一个老夫要他的狗命！”

一旁的鞑靼贵族心说，老狐狸真是气疯了，他儿子是狗，他又是什么？

在阿鲁台的强令之下，阿布只安哪敢废话，乖乖拨出足额一万兵马前去增援。等使者带着军队一走，阿布只安便拔出刀来，把他爹赐给他的一套皮甲，劈了个稀巴烂。

左右十分担心，这位爷砍完皮甲还要砍人，赶忙劝解起来。“刚接到的报告说，明军还是没动。估计太师也是知道这个情况，才会又调咱们的兵马。”

“是啊，台吉，反正明军吓得不敢动弹。”左右也七嘴八舌道：“咱们的大军闲着也是闲着。”

“放你娘的狗臭屁！”阿布只安却破口大骂道：“咱们就剩这点人了，万一明军又动了怎么办？你们替老子去送死吗？！”

左右闻言心说也是，这才感觉到，大营中空荡荡的。他们原本四万骑兵，眼下只剩一半多一点，众人心里头一阵阵暗暗发毛，小声问道：“台吉，那咱们如何是好？”

“拔营！”阿布只安闷哼一声，狠狠啐一口道：“老爹不是老想让老子增援吗？这次咱们一起过去！”

“台吉英明！”一众左右闻言大喜，太师那边已经把他们的兵马调走，凭什么还让他们做挡箭牌，当然是要死一起死了。

当阿布只安的一万兵马到达大王城，失涅干的手头彻底宽裕起来，又在所有的战线都投入了重兵！

“这下看你从哪给我变出兵来？！”失涅干血红着双眼，死死瞪着相隔五六里的西城墙，残忍地狞笑起来。

西城墙上，看到鞑靼军又有一万兵马投入战场，陈铎便毫不犹豫地下令道：“按计划后撤！”

随着他的命令下达，一直苦苦死守南面城墙的两千守军，放弃了固守，向西面城墙且战且退起来。城内的守军也有计划的放弃与敌军犬牙交错的突出部，开始向西后撤。

在东面城墙上的鞑靼贵族看来，显然是新投入的一万兵马立竿见影，彻底打破了胜负的天平，守军终于、终于、终于节节败退起来！

欢呼声在城头响起，鞑靼贵族们激动之余，纷纷向阿鲁台请战，要亲临前线，带领部下向博尔济吉特人发起最猛烈的攻击。

阿鲁台自然知道，这些欺软怕硬的家伙看到胜利在望，想要抢功了。但让他们抢去功劳，总比让失涅干一人独得了好，刚要点头同意，却听亲兵高声禀报道：“启禀太师，二台吉移营过来了！”

“什么？！”阿鲁台吃惊地猛然回头，从城墙远远望去，果然看到远处，大队的鞑靼骑兵缓缓移动而来。

“这混蛋，怎么敢擅离职守？！”阿鲁台扶着箭垛，难以置信道。

一旁的失涅干更是咆哮起来：“父亲，阿布只安擅离职守，让我军防线尽失，不杀何以明军纪？！”

暴怒中的阿鲁台，看到喊打喊杀的失涅干，一下子却冷静下来。心中暗暗盘算道：“凭老二眼下的两万多人马，确实也没法抵挡明军，与我会合也算是有情有原。”如此一想，阿鲁台便有了定计，把脸一板道：“这混蛋到底想干什么？！”

“孩儿来助父亲攻城！”阿鲁台话音未落，就听阿布只安在城下喊道。原来这厮怕失涅干会在阿鲁台耳边进献谗言，赶紧带了五千轻骑，先来到阿鲁台身边。

“你还敢来见我！”阿鲁台故作气愤地拔出刀来，要砍从城下上来的阿布只安，怒骂道：“我宰了你个狗日的！”

一旁的鞑靼贵族赶忙拉住阿鲁台，七嘴八舌地劝说道：“二台吉眼下兵力太少，和大军会合也是情理之中。”

阿布只安也跪下向阿鲁台请罪，鞑靼太师这才气哼哼道：“死罪可免，活罪难逃，你不是要来助老夫攻城吗？那你就攻啊，不把西城墙夺下来，就死在城里吧！”

失涅干闻言，鼻子都气歪了，这是惩罚吗？这分明是要让他抢我的功劳！我他妈到底是不是老狐狸亲生的！

“孩儿……”阿布只安本来还满心忐忑，闻言大喜过往，一下蹦起来，高声道：“遵命！”然后三步并作两步下去城墙，对跟随自己的五千轻骑道：“孩儿们下马，随我进城，攻下西城墙，生擒宝音琪琪格！”

五千鞑靼骑兵轰然应声，立即提刀下马，跟着阿布只安杀入城中。

谁也不傻，都知道眼下胜局已定，是捡桃子的时候了。

阿鲁台又下令余下的两万骑兵，在东门外五里驻扎，听从自己的调遣。然后便大刀金马坐在城头的太师椅上，静观最后胜利的到来。那一刻，信心笃定的鞑靼太师顾盼自雄，对左右笑道：“王贤缩头乌龟，宝音妇人之仁，这两口子可真是一对无能废物。”

“就是就是，姓王的胆小如鼠，连自己的老婆孩子都不敢救，汉人有这样的人当家，何愁我蒙古不能复兴？”鞑靼贵族谰词如潮道：“咱们蒙古有太师，必可复兴，等将来，咱们跟着太师挥军南下，再夺回咱们的花花世界！”

“哈哈！”听着那些谀辞，阿鲁台感觉全身三万六千个毛孔，每一个不爽快，拢着胡须放声大笑道：“好！老夫定与你们饮马长江，共享富贵！”

那一刻，阿鲁台感觉自己不再是阿鲁台，而是铁木真、忽必烈，是这六合八方的天命之主！

第一千二百零五章转机

鞑靼军本就已占据绝对优势，阿布只安这头出闸猛虎，率领五千生力军加入之后，就更是势不可挡了。一段段城墙、一条条街道，接二连三落入鞑靼军手中，守军控制的区域，眼看着便缩小了一半，而且还在持续缩小中。

到了过午时分，守军手中，只剩西城和西、北两面城墙，而且都岌岌可危。眼见着已经攻到了宝音的公主府门前，阿布只安对左右大笑道：“失涅干这个怂包，他攻了三天啃不下来的敌人，俺砍瓜切菜一般拿下！”

这话传到失涅干耳中，彻底把他鼻子气歪了，破口大骂道：“没有老子三天苦战，哪有你的砍瓜切菜？！”

在西面城头上，可以清楚看到公主府已经落入鞑靼人手中，虽然府中的人口早已撤出，但尚有许多值钱的东西，那些从中原乃至西洋而来的珍玩器物、陈设摆件，全都尚在府中。

而且这是宝音琪琪格的公主府，仅凭她的名字，就足以让鞑靼人彻底疯狂。

鞑靼人争先恐后冲入府中，开始大肆劫掠起来，扯下房间里的帷幔窗帘，将那些珍玩器物包裹起来，背在背上。那些拿不动的陈设摆件，则被统统砸碎，甚至有人点起火，焚烧起华美的宫室来！

西面城墙上，萨娜看到公主府燃起的浓烟，心疼的眼泪直流，哭道：“完了，全完了……”

“不过是些身外之物。”宝音却不以为意道：“让他们只管砸抢，还能为将士们多争取点时间。”

“都怪那姓王的！他要是能出现，咱们哪用遭这份罪！”萨娜却远没有宝音那么洒脱，恨得咬牙切齿道：“这都三天了，还不见他的人影，肯定是不敢来了！”

“行了，别怨天尤人了，你心疼那些东西。”宝音哄孩子一样对萨娜笑道：“回头等咱们赢了，再抢回来就是了。”

“咱们还能赢？”萨娜抹泪看着宝音。

“当然。”宝音脸上洋溢的自信从未消失。“我们马上就会赢了。”

“都这样了还能赢？”萨娜的目光扫过岌岌可危的城中，虽然她向来十分

相信宝音的话，但这次，她真的没法说服自己，继续相信下去了。

“你不懂。”宝音却笑着拍了拍萨娜的肩头，光洁的下巴微微扬起，那男性化的动作，分明与王贤如出一辙。“小美人，等着看好戏就成。”

“别吉……”萨娜已经彻底迷糊了。

城中，鞑靼军已经占领了城中四分之三的地面，进攻的步伐突然又慢了下来。一方面是，随着守军阵线不断收缩，需要防守的街道越来越少。撤下来的兵力渐渐聚拢，背靠两面城墙，可以集中兵力进行有效防御。而鞑靼军队兵虽多，但随着战场越来越小，根本铺不开兵力，在第一线作战的军队，只有不到一半了。其余人只能拖在后面，等待轮换上阵，竟有些无所事事了。

就在这时，出事儿了……

也不知谁先开的头。总之，在街道中等待轮换的军队，忽然发现街上店铺的大门敞开着，里头的商品琳琅满目……

于是，大量的部众按捺不住开始四处劫掠。尤其是那些仆从军，他们知道，要是等到打完仗，肯定没法跟鞑靼嫡系部族抢，到时候只能靠边站着。

所以看到战局已定，这帮家伙就提前动手了！仆从军一动，鞑靼嫡系自然不会干看着，马上也开始挨家挨户地抢了起来。虽然没有看到花姑娘，但对这些穷疯了的人来说，富裕的大王城中，遍地都是宝贝啊！

只见那些蒙古人，背上背着铁锅、铁铲，手里提着被褥包裹，从一家冲入另一家。这时候，谁敢拦着他们抢劫，保准挡路者死。

大规模的抢劫严重分散了鞑靼人的兵力，结果在第一线作战的鞑靼人，还剩一半不到，而且还在不断减少。

明明已经要彻底分出胜负的两军，居然再次相持起来……

阿布只安已经失去了对部众的控制，他还从没遇到过这种情况，整个人都蒙掉了……

东面城头上，不顾阿鲁台的目光，失涅干捧腹大笑，他指着远处阿布只安的方向，狂笑道：“从小到大，这蠢货干成过什么事儿？父亲指望他拿下大王城，不是白日做梦吗？”

阿鲁台脸色铁青，手一挥，猛地一鞭子抽在失涅干另一边脸颊上，咬牙切齿地对失涅干道：“等老子拿下大王城，再跟你们两个逆子算账！”说完，

他转头咆哮起来道：“把剩下的两万兵马全都派进城去，天黑前拿下大王城，屠城三日！”

话音未落，就见几个亲兵，扶着一个奄奄一息的斥候，满脸仓皇地快步上了城头。

“太、太师，不好了……”肃然沉稳的亲兵队长，居然结巴起来。

“迟阔烈，慌什么？！”阿鲁台既然以铁木真、忽必烈自许，自然要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不满地瞪一眼亲兵队长道：“你跟了老夫多少年，还这么毛躁？以后怎么跟老夫南下打江山？”

“是……”看到太师如此镇定自若，亲兵队长受到极大的感染，竟然也镇定下来。

“这才像话嘛。”阿鲁台这才淡定地捋着胡须，问道：“说吧，什么事儿？”

“回禀太师。”亲兵队长一字一顿、咬字清楚道：“明军，已到，二十里外。”

“什么？你说什么？！”一众鞑靼贵族闻言大惊失色，纷纷跳脚问道：“明军不是在百里之外吗？怎么到了二十里外？”

那亲兵队长险些被鞑靼贵族给活拆了，看到阿鲁台依然保持捻须的背影，心中涌起无限崇拜道：‘还是太师有大将之风……’

还是失涅干醒悟得快，问那亲兵队长道：“你哪来的消息？”

亲兵队长赶忙一指那斥候，道：“自然是斥候禀报！”

“为什么不早点来报？”失涅干一把抓住那奄奄一息的斥候，摇着他双臂问道：“你们都是干什么吃的？！”以鞑靼人这次空前的警戒范围，敌军到了五十里外，就应该能禀报给统帅知道。

斥候本来就快挂了，被失涅干一阵猛摇，更是吐血不止，用尽最后的力气嘶声道：“我们遭到了明军高手的袭杀，整个斥候队，只剩我一个逃回来……”

“明军有多少人马？！”失涅干恨不得捏爆那斥候的双臂，声嘶力竭地问道。

“……”斥候已经说不出话来，头摇了摇，便猛地垂了下去。

东城墙上，之前喜气洋洋的气氛已经一扫而空，大祸临头的感觉笼罩在每个人的心头。二十里的距离，大队骑兵只需半个时辰便可兵临城下，而这时候，他们所有的军队都在城中乱战，只剩两万骑兵扎在东门外……

鞑靼贵族都看向不动如山的阿鲁台，心说：‘在这种危难关头，老太师才是三军的定海针啊！’就连失涅干都收起对父亲的不屑，暗道，‘看来我的道行还是浅了些……’

众人便安静下来，等太师发号施令。城头上静悄悄的，只有风声和众人急促的呼吸声。

谁知等了好一会儿，也不见阿鲁台说话，众人心说，老太师不转头，我们过去就是，便一齐转到阿鲁台的面前。

只见在他们心中无限伟岸的鞑靼太师，手中攥着一把从下巴上揪下来的花白胡须，两眼直勾勾望着东边地平线腾起的烟尘，上下牙格格打颤……

那一刻，亲兵队长听到了偶像破碎的声音……

忽然，阿鲁台从静若处子，变成了一头暴怒的老狮子，挥舞着鞭子，朝失涅干劈头盖脸抽去！一边抽一边破口大骂道：“可让你这个孽畜害死了！要是当初听老子的，咱们早就全须全尾地撤走了！”

失涅干被抽得实在受不了，只能抱头鼠窜，阿鲁台竟提着鞭子追起来，气喘吁吁地骂道：“还敢跑？看老子不抽死你！”

一旁的鞑靼贵族这才回过神来，赶忙七手八脚抱住老太师，苦劝道：“太师，现在可不是训子的时候，是战是走，你得赶紧拿个主意啊！”

“我要被两个畜生气死了！我还有什么主意？！”阿鲁台张牙舞爪地咆哮道：“都放开我！”要不是阿布只安擅自拔营而来，至少可以挡上一挡，这边还有时间应对……

“父亲这么恨不得我死，儿子今天就豁出去了！”失涅干脑袋被打成了西瓜，满脸都是青黑色条纹，他也发起狠来，指着城外的两万骑兵道：“儿子愿意带这两万人马迎敌，给父亲和诸位争取时间！”

“好主意……”有鞑靼贵族闻言，忍不住脱口而出。说完自知失言，赶忙缩头讪笑道：“我是说，大台吉勇气可嘉，勇气可嘉……”

“好个屁！”阿鲁台一阵折腾到气喘吁吁，终于冷静下来，对失涅干冷哼一声道：“你想死老子不拦着，别带着我的两万骑兵一起找死！”

第一千二百零六章撤退专家

“那你说怎么办？！”失涅干捂着肿成猪头的脑袋，恨恨地瞪着阿鲁台。

“我怎么知道……”阿鲁台骂一声，转头眺望着远处快速接近的明军，他在朱棣手下吃了一辈子败仗，望风而逃的本事天下第一。其中的关键能力，就在于望风，看到那绵延数里的半天黄云，便知道来的是明军主力，骑兵不下于八万，否则没有这么大动静。

按说望风之后，便是逃之夭夭了，可大王城中，连仆从军带他的鞑靼嫡系，超过四五万人，这是他大半的本钱，怎么能说丢就丢？但要想把这些人带走，却是绝对不可能的……且不说，那帮抢红眼的家伙，怎么可能听从指挥马上撤出？城内守军又怎么可能让他们顺利撤出？

单说这四五万深陷在城中每个角落的军队，就算要撤出城外，然后各自上马闪人，没有半天时间也绝对做不到。

而明军此刻，已经在二十里内了，最多半个时辰就会杀到！

更要命的是，撤军的命令不能随意下达。冷兵器年代，士气就是一切，一旦下令撤军，士气必然一落千丈，局面甚至会演变成淝水之战的前秦军那样的大溃败。

不过这对精于各种撤退姿势的阿鲁台来说，全都不是事儿。仔细一想，他心中已有定计，但有些锅，他是不能背的。看着那些鞑靼贵族，阿鲁台把皮球踢了回去道：“你们说，是战是走？”

“走！当然赶紧走！”那些部众在城外的鞑靼贵族，坚决要求立即撤退。

“战！和他们拼了！”那些全部族人都陷在城中的鞑靼贵族，却坚持让城外的军队顶住，好有时间撤出自己的部队。

“放屁，看那烟尘，明军必是全师而来，不下十万骑兵！拿什么和他们拼？！”要走的鞑靼贵族急了眼。

“我看你们是吓破了胆，明军要有那么多人马，还用等到今天才来！”主战的鞑靼贵族跳脚道：“我看他们是虚张声势，不信我带兵去会会他们！”

“你哪来的兵！城外那都是我们的人！”要走的鞑靼贵族也跳脚开了。

眼看着烟尘越来越近，两帮人马却只顾着吵成了一锅粥，阿鲁台满脸不耐地叫停道：“都他妈闭嘴，再吵下去，就要被人家一锅端了！”

大伙一听太师这话，有脑子机灵的，就明白了其中的潜台词，这分明是要闪人啊……

“你们吵来吵去，不就是为了自己的部族？”阿鲁台冷冷看着两帮贵族，一语道破天机。

两帮贵族讪讪点头，主战的那一帮苦着脸道：“太师，俺们的族人奉命浴血厮杀，您可不能弃之不顾啊！”显然，他们也了解阿鲁台的秉性，唯恐他不顾自己的族人逃之夭夭。

“你们看城中这个情况。”阿鲁台淡淡说道：“想要短时间内，把所有人都撤出来，现实吗？”

主战的贵族看着城内失去控制的混乱局面，再看看城外越来越近的烟尘，颓然道：“不现实……”

“那，还有什么好说的？”那些主逃的贵族这下彻底占了上风，大叫道：“凭什么让我们的人给你们陪葬？！”

“太师，给点时间，能撤多少是多少吧……”那些主战的贵族哀求道。

“我给两炷香的时间，之后各安天命。”阿鲁台终于拿出他早就想好的方案。但这话是不能一开始就说的，否则会背上抛弃族人的恶名，他得让主逃的贵族把锅背起来，才能松这个口。将来两帮人不和，他这个太师才坐得更稳。

话说，一切切换到逃跑模式，阿鲁台才终于显现出鞑靼太师的风采。

阿鲁台终于松口，给城内军队时间撤退，那些部属在城内的鞑靼贵族，哪还敢讨价还价，赶紧催促亲兵吹号角收兵。

“不行。”阿鲁台一摆手，冷声道：“你们想让所有人，都知道明军到了吗？”

“太师说得对，我们分头下去传达就是。”那些鞑靼贵族就要下城楼去招呼部属撤退。

“你们都不能动。”阿鲁台却一挥手，亲兵便将所有人拦住。

“太师，您这是何意？”鞑靼贵族们不解地看着阿鲁台。

“你们懂个屁，撤退，当然是要听太师的！”那些族人在城外的鞑靼贵

族，自然旁观者清道：“论起这方面的经验，你们加起来也不如太师的一根指头。”

“也对……”那些鞑靼贵族闻言马上认识到自己的错误，羞愧道：“我等关心则乱，自然都要听太师的。”

阿鲁台虽然喜欢被吹捧，但总感觉这次的配方不太对味，那张厚若城墙的老脸，居然罕见的一红，然后才咳嗽一声，一脸沉痛道：“这次无论如何，我们都要付出不小的代价了。”顿一顿，他看看城内道：“既然那些仆从军那么愿意抢劫，就让他们尽情地抢吧，不要打扰他们。”

鞑靼贵族们恍然大悟道：“太师的意思是，我们这样去召集部众，还是会让那些仆从军听到风声？”他们也明白，一旦让仆从军也得到消息，跑的一定比鞑靼人快，到时候谁来顶住守军的反扑？

“传老夫的命令，此次攻城，仆从各部劳苦功高，剩下的战斗由他们结束，胜利后由他们先行抢掠。鞑靼各部立即出城，不许争抢。”阿鲁台智珠在握道：“不听号令者，杀无赦。”

鞑靼贵族们都傻了，没想到老太师居然能想出如此高招，果然不负他撤退专家之名。

失涅干使劲撑着肿成一条线的两眼，看着平素里瞧不起的老父，心中也是暗自惭愧道：‘老东西还真是老奸巨猾，自己要学习的东西确实还有很多……’

阿鲁台的命令很快传遍城内，阿布只安闻命大怒，一拳打到传令兵，骂道：“我爹老糊涂了吗？什么时候让那些贱崽子啖俺们的头汤？！”

传令兵捂着脸，亮出了阿鲁台的宝刀。

看着那雪亮的宝刀，阿布只安嘴角抽搐几下，泄了气的皮球似的，呻吟道：“又来……”

几家欢喜几家愁，鞑靼嫡系痛不欲生，那些仆从军却像过年一样，万万没想到，老太师居然有大发慈悲的一天，好事儿也有他们的时候！

“兄弟们，咱们不能辜负了老太师！”当亲眼目睹，鞑靼军士兵垂头丧气东撤时，仆从军头目激动地丢下背上的铁锅，手里的包袱，“反正城破之后，好东西都是咱们先抢！咱们这就把那宝音琪琪格擒下来，献给太师！”说完，想要去找自己的弯刀，却发现早不知扔哪去了。

仆从军上下，都因为鞑靼太师这道命令，像打了鸡血一样，纷纷结束了

抢劫，一窝蜂似的向西！向西！

他们得对得起太师这份信任！他们得漂亮完成这最后一击，立下大功之后，肯定会被太师收为嫡系！

那些鞑靼嫡系部队，本来窝了一肚子火，看到那些仆从军一窝蜂地杀向城西，更是满心郁闷，不少心思活络的家伙，小声对身旁的伙伴道：“咱们傻啊，满世界都是宝贝，怎么也不能空手出去啊！”

“就是，等那帮贱崽子扫过一遍，估计连虱子都不剩了。”其余人深以为然。

“咱们先搜点值钱的再出去也不迟。”起先说话的提议道。

“可太师严令，必须马上撤出……”有人顾虑道。

“傻啊，这是战场，遇到敌军阻拦，你想撤就能撤吗？”起先说话的骂道。

“可是，这边哪有敌军啊？”

“总有残留吧？你看，那边肯定就藏着敌人！”起先说话的指着一座大宅子，率先冲了进去。“兄弟们，上啊！”

旁边人也明白了，对那怀着顾虑的家伙叫道：“这世道，从来都是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还犹豫个屁啊？！”

这帮鞑靼人冲进了一个宅子抢劫起来，其余的鞑靼人恍然大悟，原来还可以这样玩？纷纷遭遇了敌军，然后专捡大宅子冲进去‘杀敌’去了。

城头上，看到随着太师一道命令，仆从军便涨潮般往城西涌去，鞑靼人则退潮般地朝东撤来，鞑靼贵族们对阿鲁台佩服得五体投地，恨不得封他为‘撤退之神’。

阿鲁台痛并快乐地享受着众人的吹捧，突然看到本来还有序撤退的鞑靼人，又一次混乱起来，登时拉下脸来。

“这帮白痴。”有族人在城内的贵族，急得直跳脚，大骂道：“这都什么时候了，还惦记着这点东西，真是舍命不舍财！”

“自作孽，不可活。”阿鲁台看一眼已经撤出城来的阿布只安，便转身下了城楼道：“咱们走吧。”

众鞑靼贵族簇拥着阿鲁台下了城墙，翻身上马，准备开始他们第一千零一次逃跑.....

阿鲁台深吸一口河套特有的潮湿空气，神情黯然下来。万万没想到，这次如此大的赢面，居然又回到了熟悉的老套路。

虽然他精于逃跑，但这次，是真的不想逃啊.....

第一千二百零七章逃逃逃

当初失涅干提议攻城，阿鲁台就担心王贤会有什么诡计，但他自度乃是天下有数的逃跑专家，就算攻不下大王城，率领大军逃跑还是易如反掌的。所以他才会同意让失涅干再攻一日。

本来，阿鲁台是抱着能成就成，不成也可以打击一下这个越来越不逊的大儿子，谁知失涅干一天就攻上了城头，占据了东面城墙，似乎下一刻，就能夺下整座大王城。

这一下子点燃了包括阿鲁台在内，所有人的欲望，开始不管不顾地派兵猛攻，不断地增兵、增兵，结果陷在城里的鞑靼军越来越多，本来计划是短平快的一次攻城战，变成了绵绵不绝的添油战术……现在，阿鲁台和失涅干都隐隐意识到，他们似乎被算计了。

这真是细思极恐，失涅干沮丧地发现，当初他之所以能攻下东城墙，并非是自己英明神武，也不是因为宝音妇人之仁，而是对方想让自己攻下来而已。因为只有这样，才能让鞑靼军满以为胜利在望，把他们牢牢缠在大王城中，让他们的思维，渐渐地被城内的盘肠大战所占据，不由自主地忽视真正的威胁——王贤的主力大军！

鞑靼人果然中计。渐渐的，从阿鲁台以下，所有人的眼里便只有大王城，为了得到似乎近在眼前的胜利，他们不断地增兵城内，甚至不断抽调用来对付王贤的部队。结果阿布只安因为兵力空虚，竟然拔营西去，和大王城的阿鲁台汇合。阿鲁台失去了抵御明军的防线，登时中门大开，一旦明军主力出现，哪里还有抵挡的勇气，只能逃之夭夭了。

最终，阿鲁台一共带走了四万鞑靼本族骑兵，还有一万鞑靼人因为各种原因没有撤出，至于仆从军，更是一个都没带走……虽说这壮士断腕有点过于惨烈，但能在短短两刻钟内，从城中撤出两万嫡系人马，已经不得不说是个奇迹了，阿鲁台不愧他‘撤退之神’的美名，在军中的威望反而更高了……

因为所有人都意识到，跟着鞑靼太师混，就算不能常胜，但至少可以保证不死……

既然在东城墙上，能看清仆从军涨潮般西进，鞑靼军退潮般东撤，在西城墙上自然也一目了然。

一众守城军官看糊涂了，不知对面的鞑靼太师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有人猜测道：“莫非那阿鲁台以为胜券在握，想让鞑靼人减少伤亡？”

“不可能，都到这时候了，他们想的肯定是抢功抢东西，怎么可能把好处

让给那些下人呢？”还是蒙古人了解蒙古人，有蒙古军官摇头道。

众人正在七嘴八舌地议论，却听陈铎沉声说道：“阿鲁台八成又想逃了……”

为什么要用‘又’？正带着大军仓皇北逃的阿鲁台，打了个大大的喷嚏。

“陈将军如何而知？”众将站在西面城头，视线被东面城墙所挡，暂时还看不到远处的烟尘。

“你们看南面城墙上。”陈铎指着空荡荡的南面城墙道：“如果阿鲁台不是要逃走，怎么可能把城墙让出来？”

“果然！”众将之前一直全神贯注地看着城内，并没有注意到早已被鞑靼人占据的南城墙，此刻一看，上面果然空无一人。“确实，要是阿鲁台想攻城，肯定不会丢掉好不容易夺去的南城墙！”

“阿鲁台得了失心疯吗？”众将难以置信道：“怎么都到这时候了，竟打起退堂鼓来了？”

“原因很简单。”陈铎沉声道：“随我上角楼，看看便知。”说完，他便沉稳地转身，率众登上唯一还在守军手中的角楼上。上楼时，陈将军居然脚下拌蒜，险些被台阶绊倒……他冷静的外表下，那颗激动的心，已经快要跳出胸腔了。

众将登上城楼，顺着陈铎的手指往东看去，便见远处的地平线上，一道黄云滚滚而来……

“这是……”

“这是……”

众将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有人使劲揉着眼皮，有人用力掐着自己的大腿，唯恐看到的是错觉！没有人敢眨眼睛，唯恐一眨眼，那道越来越近的黄云，会忽地消失不见了……

“不错，是咱们的援军到了！”陈铎的声音在众人耳边响起，高亢又颤抖。

“援军到了！是真的援军！援军终于到了！”将领们这才相信，一切不是做梦，在一个多月的坚守后，在城内三天三夜的死战后，在付出了无数的儿郎生命后，在濒临绝境的这一刻，援军终于到了。

忘情的欢呼声中，将领们抱成一团，痛哭流涕，情难自己……

“现在还不是庆祝的时候！”宝音的声音出现在箭楼上。

将领们闻声，赶紧止住哭，用袖子擦掉泪，看向宝音，听她沉声说道：“现在，是让敌人血债血偿，十倍奉还的时候了！”

“是！”将士们昂起胸来，一齐高声应道，声音险些要掀翻角楼的屋檐。

“去吧！”宝音紧紧一攥拳，挥舞下马鞭，抽出清脆的破空声，冷酷的声音从银牙中迸出道：“一个不饶！”

“是！”将士们再次轰然应声，感觉全身都注满了力量，下去角楼时，似乎能把台阶都踩碎了。

“传话下去，要让全城人都知道，我们的援军到了！阿鲁台逃跑了！”站在城头上，陈铎对众将下令道：“尤其是那些仆从军，必须让他们知道，自己成了替死鬼！”

“是！”所有人的眼里都放着光、冒着火，又一次轰然应道。

“好了，诸位接下来只有一道命令，就是奋勇杀敌，报仇雪恨！”陈铎也拎起一柄斩马刀，把肩上的披风往地下一掷，率先下了城头！

“杀！杀！杀！”众将也纷纷拔出兵刃，嗷嗷叫着冲下了城墙。

大王城中，仆从军正在尽心竭力地与守军作战。让他们有些始料不及的是，鞑靼人撤下之后，他们的压力还是蛮大的。龟缩在西城一隅的守军，并不是想象中那么好吃下。他们几度发起冲锋，都被守军狠狠地打退下来，死伤很是惨重。

但这次，仆从军没有习惯性的退缩，因为他们满怀着对鞑靼太师的感激之情。他们怎么也想不到，阿鲁台能承认他们的贡献，让嫡系的鞑靼靠边站。所谓士为知己者死，差不多就是这种感情……

所以此刻仆从军的作战十分英勇，而且还占据着兵力优势，一波攻势被打退，就发动另一波，没有丝毫要后撤的意思……

直到，战场上到处响起‘王师到了，阿鲁台带着鞑靼人跑了！’的声音，而且说的是蒙汉双语。

‘王师到了，阿鲁台带着鞑靼人跑了！’

‘王师到了，阿鲁台带着鞑靼人跑了！’

本来热血满腹、慷慨赴死的仆从军，冲锋的步伐顿时就缓慢下来，他们彼此面面相觑，互相问道：“听清了吗，说太师带着他的嫡系跑了……”

“不会吧，太师为什么要跑？”还有许多人，沉浸在热血中不可自拔。

“明军到了呗。”头脑清醒的已经彻底明白了。

“啊！我说他为什么突然发善心，原来是让咱们当替死鬼！”这下，就连蠢货都知道，怎么回事儿了。

就像被施了魔法一样，包围西城的各处阵线上，仆从军发起的十几波进攻，居然同时停滞下来。仆从军将士木然站在街道上，纷纷回头张望，果然看到东面城墙上，只有孤零零几面旗帜，在风中瑟瑟发抖，却不见一个人影。

“他们跑了……”最后一丝侥幸被城头上的景象击得粉碎，所有仆从军的脸色都难看极了，就像是深夜遇大雨、幸好有好心人留宿，醒来却发现菊花被他爆掉一般……有些感情脆弱的仆从军，已经开始抱头痛哭起来。

这种被侮辱、被欺骗、被损害的情绪，在仆从军中快速蔓延，所有人战意如沸汤泼雪，彻底无影无踪，心里只剩下一个念头，跑……

可是哪里能跑的了？那些本已伤痕累累、筋疲力尽的守军，此刻却像猛虎一般，从小巷胡同内、从残垣断壁中、从隐蔽的地道里冲了出来，血红着双眼，高举着兵刃，朝毁坏他们家园、杀害他们兄弟的刽子手扑了上去！

“杀啊！”杀声震天，守军好像从四面八方冲出来，那些本来就已经战意全无的仆从军，哪里还有抵抗的勇气，齐刷刷转身撒腿逃跑，只恨爹妈少生了两条腿。

这时，那些不顾军令，还在城内四处劫掠的鞑靼人，也彻底懵了。听到那满城的喊声，他们才知道自己辜负了太师的爱。赶忙背着抢到的细软财宝、铁锅铁铲，纷纷朝东城夺路而逃。

等他们逃到城门，却全都傻了眼，只见东城门外，明军已经杀到了，兵甲耀目、铁骑凛凛，旌旗如云，不知其数……

鞑靼人赶忙调头，想要从别的方向出城，迎面却碰上了从西面逃过来的仆从军。

鞑靼人还搞不清状况，颐指气使道：“快过去顶住！”

仆从军纷纷拔出兵器，冲了上来。鞑靼人不由松了口气，心说，有这帮蠢货顶一顶，逃走希望要大很多……

然而，当双方碰到一起，仆从军手中的弯刀，却狠狠地砍向了他们的头上！

第一千二百零八章母女

鞑靼人还没反应过来，仆从军便举刀砍了过来。鞑靼人身上全是掠夺来的东西，基本连兵刃都没有，被仆从军砍瓜切菜，登时死了一地。很多人临死前，还不甘心地质问：“贱种，为何要杀我们？！”

“杀的就是你们！”仆从军将士，把对阿鲁台的憎恨，全都发泄在这些鞑靼人身上，杀死了还不解恨，还得再捅一刀！

鞑靼人自然不能引颈就戮，剩下的人赶紧用铁锅铁铲，抵挡住仆从军的砍杀，然后双方你死我活地厮杀成一团。

守军将士冲到近前，看到鞑靼人和仆从军在自相残杀，一时间不由都傻了眼，不知道到底是该进攻还是观望？守军将士自然是倾向于亲自动手、报仇雪恨，但他们毕竟兵力不足，派人去联系城外的明军，希望一同发起进攻，消灭城中的敌军。

然而城外的明军却回话说，先围观他们狗咬狗，等分出胜负再说……

这真是一场龙争虎斗，鞑靼人战力高，但仆从军人数多，而且还有愤怒加成，在付出了七八千人的死伤后，仆从军全歼了还滞留在城中的一万鞑靼人，然后便丢下兵器，跪地投降了……

随着仆从军跪地投降，持续一个多月的大王城攻防战，终于以守军大获全胜告终，在地道中躲了数日的老弱妇孺，终于可以重见天日了……

宝音和萨娜穿过欢呼哭泣的人群，人们看到宝音，纷纷俯跪于地，顶礼膜拜这位大王城和河套的守护神，许多妇孺满眼泪水的向宝音伸出双手，乞求得到她的赐福。

宝音十分耐心地对百姓赐福，闻讯而来的百姓却越来越多，萨娜看这样下去，等天黑也走不出这条街，便大声说道：“今日别吉还有要事，诸位还是请先让让吧！”

老百姓闻言，马上便让开一条去路，宝音对众人温言勉励几句，这才得以脱身。走出人群的视线，宝音无奈摇头叹气，似乎感到颇为苦恼，但旋即想起什么，那张宜喜宜嗔的俏脸上，又绽开了甜美的笑容。

萨娜一看宝音脸上的笑，就忍不住嘟嘴道：“就算是快要见到额驸了，也不用这样吧……”

“我就是高兴，怎么了？”卸下心头的万斤重担，宝音心情轻快，故意跟

萨娜逗起嘴来：“人家的援兵这不都到了吗？你的嘴巴上，怎么还能挂个油葫芦？”

“他们的援军来得也太巧了！”萨娜愤愤地瞪着宝音：“我终于懂了，你们早就串通好了！”

“你还是不懂。”宝音忍不住得意地笑道：“以我们两个的聪明程度，还用得着串通吗？”

“那你们怎么会配合的这么好？”萨娜不信道。

“知道什么叫，心有灵犀一点通吗？”宝音笑着又挑一下萨娜的下巴，得意地揽住她的脖颈道：“我知道他会在最恰当的时机出现，那么只要我营造出这个时机来，他自然就会出现。”

说说笑笑，两人来到城西一处隐蔽的宅院中，进到后院，侍卫在杂草重生的地面上一阵摸索，才掀开整块的草皮，又铲去浮土，竟然露出一块铁板来！若非事先知情，恐怕永远都不会有人发现这块铁板。

然后侍卫用刀柄，在铁板上敲击起来，敲击声长长短短，显然是在发暗号。

发完暗号，侍卫便退到一边，神情紧张地等待着。自从开战以来，不管战局顺或不顺，从来都淡定自若、从不慌张的宝音，脸上竟然浮现出紧张的神色……看的一旁的萨娜暗暗松了口气，还好，别吉还是正常人……

等了片刻，铁板下传来沉闷的轧轧声，继而，那沉重的铁板缓缓向两边分开，竟露出一个井口大小的洞口来！

洞口中有灯光透上来，侍卫赶忙朝下头喊话道：“巴图、德勒克，我们已经赢了！可以上来了！”

听到这一声，地洞中的人才彻底放心，几名公主府侍卫爬出洞口，其中一人背上，还背着个满头小辫子的女孩儿，那女孩儿大约六七岁，肌肤白嫩如瓷、模样伶俐可爱，双眼紧闭，就像睡着了一样。

“阿蘅，你怎么了？”看到女儿上来，宝音赶紧上前，想要抱住她，却见她紧闭着眼睛不睁开。宝音登时花容失色，那颗平素里冷静睿智、镇定无比的心，一下就乱成一团。

却听小女孩忍不住咯咯笑起来，声音与泉水一般叮咚清脆：“娘亲，你真笨，从下头上来当然得闭着眼，不然会瞎的。”

宝音登时满脸黑线，声音充满郁闷道：“现在是阴天，用不着闭眼……”

“我在下头又不知道，当然要小心为上喽。”小女孩这才睁开眼睛，那双晶莹剔透的大眼睛，满满都是狡黠灵动，看着宝音气鼓鼓的样子，她伸出一双小手，奶声奶气道：“娘亲抱。”

“哎……”宝音登时便没了脾气，一把抱过女儿，紧紧搂在怀里，亲了又亲，吻了又吻。

一旁的萨娜暗暗偷笑，这真是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

这时，马车来了，宝音抱着阿蘅上了车，阿蘅问道：“娘亲，我们是要去见爹爹吗？”

“你怎么知道？”宝音吃了一惊，难以置信地看着还不到七岁的女儿，不知她是怎么知道的。

“娘亲上次笑得这么好看，是那年在京城和爹爹一起时……”阿蘅很认真地回答道。

“扑哧……”萨娜忍不住笑出声来，宝音春风满面、桃花带笑的样子，确实是平时难得一见。

“那时候你才三岁！”宝音揉着阿蘅的小脑袋，摇头不已。

“我就是知道。”阿蘅得意洋洋的样子，跟宝音简直如出一辙，她欢天喜地道：“真的是爹爹来了？阿蘅终于又有爹爹了！”

宝音闻言心中一酸，算起来，这孩子竟然只和王贤见过两次，一次还是出生时，另一次则是那年先帝迁都，她去北京朝贺，才让女儿和她的父亲相聚了不到一个月……

宝音不由替女儿委屈得不得了，当然也免不了替自己委屈起来。如是一想，她把车帘一掀，对驱车的侍卫道：“不去了，我们回府。”

“啊，娘亲，可是我想去啊！”阿蘅登时瘪下小脸，可怜巴巴地央求道：“就让我去看一眼吧。”

“……”宝音搂住阿蘅，好一个心酸，然后才柔声道：“阿蘅别急，该是你爹来看你才对，我们回府，好好收拾收拾，等他回家。”

阿蘅虽然冰雪聪明，但不可能理解成人世界的复杂感情，只好似懂非懂地点点头，乖乖依偎在宝音怀中，跟她回了公主府。

马车驶入余烬未灭的公主府中，在前院缓缓停下。萨娜先跳下车来，一看满地狼藉的状况，登时心如刀绞，气得跺脚流泪道：“杀千刀的鞑靼贼，你们都得上地狱！”说完她转过身去，对马车上的宝音道：“别吉，家里没法住了，火都没灭呢，咱们还是去别处落脚吧。”

宝音透过车窗，看着被烧毁大半的宫室，满地碎掉的瓷片玉器，还有被砸碎的琉璃瓦、大铜缸，也是一阵阵肉疼，不由咬牙切齿道：“真该死！”虽然当时大义凛然，说不在意那些强盗冲入自己的公主府，但女人都是口是心非，她能不心疼就怪了！这可是倾注了她无数心血的家啊！

“他要是早点来，公主府就能保住了……”萨娜对王贤的不满又被勾了起来，说完她赶紧看了一眼宝音，心说，我这不是自找没趣吗？别吉肯定会嫌我多嘴。

谁知宝音这次居然深以为然道：“就是！”

没想到宝音的态度居然大转弯，萨娜不由愣了一下，又听她吩咐道：“总还有能住的屋子吧，咱们哪也不去，就在这儿住了，让他个一家之主好好瞧瞧，把我们娘俩丢在这草原上，都让人欺负成什么样了！”

萨娜闻言这个汗啊，心说，是您欺负阿鲁台好吗……不过她这次肯定不会多嘴，马上大赞道：“对！好主意！就要让他内疚死！”

说完，萨娜便赶紧让人找了个还算完整的小院，请宝音母女入内梳洗更衣。娘俩舒舒服服洗了个澡，给女儿换穿新衣，宝音便开始对着镜子认真打扮起来。

阿衡看着娘亲十分罕见地在那里描眉画眼，开始还有点兴趣，但见她衣裙首饰换了一套又一套，就是怎么也弄不完了。小女孩终于无聊地抗议道：“娘亲，天都黑了，你怎么还没弄好！而且爹爹怎么还没来啊！”

本来一直沉浸在欢喜期待中的宝音，闻言一下子愣住了，攥着刚要插进发髻的簪子，看着外头昏黄的天光，登时愠然不乐道：“萨娜，去看看他怎么还没来！”

萨娜赶紧让人去打听，才知道朝廷的大军根本就没入城……

当时，城内的守军将俘虏收拾停当后，便邀请朝廷大军入城，然而对方却回话说，为了防备阿鲁台的反扑，大军暂不入城、移师城北驻防。至于统帅王贤，就更是无从得见了。

第一千二百零九章哈哈哈哈哈

当宝音带着女儿，气冲冲骑马来到城北的明军大营时，吴为已经候在营门口，满脸都是无奈。

“他人呢？！”宝音和吴为也算熟识，但此刻，这位草原明珠满腔都是怒火，根本就没心情跟他寒暄。

“这，请夫人入营说话。”吴为苦笑道。

“他死了还是残了？”宝音柳眉倒竖，那股泼辣劲儿上来，鬼神都得辟易。

“这，主公好好的呢，自然没死也没残。”吴为硬着头皮道。

“那就让他赶紧给我滚出来！”宝音把脸一扬，满面都是寒霜。

萨娜等人远远跟在后头，根本不敢靠近。守门的明军暗暗咋舌，没想到这位千娇百媚的大美人，发起火来比公爷还吓人。

“夫人，这实在是怨难从命。”吴为无奈道。

“怎么？他还要跟我们娘俩摆他的公爷架子？”宝音冷哼一声。

“夫人误会了。”吴为仔细一想，这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秘密，便实话实说道：“实在是因为，公爷根本没来。”

“什么？！”宝音登时愣住了，怀里的阿衡小嘴一瘪，泫然欲泣。

后头的萨娜更是气得直跺脚，一阵阵替自家别吉不值，大声质问吴为道：“难道他根本没来河套吗？”

“也不是，我家主公身为主帅，怎么可能不随军出征。”吴为赶忙解释道：“只是我们乃前来解围的偏师，主公率领的大军主力，此刻另有要务，不得脱身。”

听了吴为的解释，萨娜感觉没那么憋屈，但还是气愤道：“还有比解救别吉更重要的事吗？他竟然不亲自来！”

“呵呵，宝音夫人和大小姐的安危，自然是公爷心中的头等大事。”吴为微微一笑，云淡风轻道：“只是公爷料事如神，笃定了一支偏师足矣。”

“你营中多少人马？”宝音何等人也？刚才只是情之所至、乱了方寸，此刻听了两人的对话，已经彻底恢复如常。

“不敢欺瞒夫人。”吴为沉声道：“因是轻骑驰来，营中统共一万骑兵，并无步卒。”

“什么……”一众蒙古人惊呆了，纷纷失声道：“不可能吧！区区一万骑兵，怎能卷起半空烟尘？”

“呵呵，不过是雕虫小技，拾张翼德牙慧而已。”吴为命人牵一匹马过来，只见那匹战马尾巴上，拴着一大蓬树枝，远远跑过来，带起的烟尘确实颇为壮观。

“只有一万人马就敢来救？！”蒙古人这才相信，但更加不可思议起来。

要知道，当时阿鲁台仅在东门外，就有两万骑兵，而且是以逸待劳。要是那老货敢于拼命，一下就能拆穿明军的虚张声势！

“鞑靼人被我们大明攻伐几十载，早已雄心殆尽，沦为流寇。”吴为其实想说的是蒙古人，但当着和尚不能骂秃子，便集中火力在鞑靼人身上：“虽然在特鲁河侥幸胜了一场，但他们还是只能打打顺风仗而已，没有足够的把握，他们是不会硬拼的。”

说着吴为送了顶高帽给对方，“当然，主公敢如此笃定，主要还是因为夫人和诸位，将大王城变成了无底洞，耗尽了鞑靼人的兵力，让他们脱身不得，无法抽出足够兵力，应对猜想中的我军主力。此情此景，阿鲁台如何敢冒险？肯定要先走为上计了……”

“原来如此……”一众蒙古头领十分受用，感觉这个满脸伤疤的家伙，话说得十分在理。

宝音却缓缓问道：“那么，现在他去干什么了？”

“当然是把老狐狸捉回来，给夫人和小姐出气了。”吴为恭声说道。

宝音脸上终于有了一丝笑意，低头对女儿道：“阿衡别急，爹爹还得过几天才能回来。”

“嗯。”阿衡乖巧地点点头，笑道：“可是不喜欢狐狸，爹爹能给我捉头小鹿回来吗？”

“哈哈！”小娃娃似懂非懂的话语，引得众人哄然大笑。

阿鲁台逃窜的速度十分惊人，到天黑时，已经把大王城甩在百里之外了。和他进军时小心翼翼，恨不得日行十里的怂样，可谓天差地别。

一口气逃出百里，鞑靼人人困马乏，速度不由放缓，众鞑靼贵族见天色已黑，便询问阿鲁台，“太师，是不是可以下营休整，咱们也好收拢下部队。”他们只顾着仓皇逃跑，四万人马早就乱成一团，兵找不到将，将找不到兵，各部族混成一团，一旦有事，根本无法指挥。

“不成，今夜最是危险。”阿鲁台却断然摇头道：“以老夫多年经验判断，如果我们今夜扎营，半夜很可能会遭到明军偷袭！”

“太师英明！”鞑靼贵族对阿鲁台的逃跑经验自然深信不疑，马上马屁如潮道：“那些明朝人最是奸诈，最喜欢搞半夜偷袭！”“可惜碰到的是咱们太师，他们的算盘注定要落空了！”

“那咱们得逃到什么时候才是个头？”阿布只安闷声问道。

话音未落，脸上便吃了重重一鞭，阿鲁台指着他破口大骂道：“孽子，还敢多言，要不是你擅自移营，老夫何至于此？！”

阿布只安捂着火辣辣的腮帮子，不服气的顶撞道：“要不是父亲抽调我那么多兵马？我怎么会移营？”

“你还敢顶嘴！”阿鲁台又是一鞭子，抽在阿布只安另一边脸上，看得失涅干暗暗叫爽，心说，看来老二也未必是亲生的……

一旁的鞑靼贵族连忙劝说道：“太师，现在不是追究责任的时候，二台吉问的我们也想知道，咱们到底要逃到哪里？”

“是撤，不是逃。”阿鲁台愤怒地一扬手中马鞭，众鞑靼贵族齐刷刷低头捂脸。老太师冷哼一声道：“主动退兵是撤，被人追着才是逃！”

“是是是，您说得对，是撤，不是逃……”众贵族点头附和，却大为腹诽道：‘要是撤的话，干嘛不敢停下来？’

“哼，以老夫多年的经验看，要撤出两百里，才能勉强算是安全。”阿鲁台心中早有定计道：“起码过了塔布河才行。”

“咱们当然听太师的……”众鞑靼贵族心下抽搐，这得一晚上马不停蹄啊！但为了安全起见，也只能硬着头皮继续行军了。

鞑靼大军只好连夜行军，为了不暴露行踪，甚至连火把都没打，这一晚上所有人都吃尽了苦头，不知多少人掉了队，但阿鲁台毫不理会，只一味催

促着前进再前进。

终于，到了天蒙蒙亮时，鞑靼人听到了潺潺的水声，登时如闻仙音，纷纷欢呼起来，扑到河边，人和马全都俯身牛饮起来。

“父亲，塔布河到了，咱们终于可以松口气了……”昼夜狂奔两百里，就连阿布只安这种牛一样的汉子，都支撑不住，骑在马上摇摇欲坠，强打着精神问道。

一众鞑靼贵族也乞求地望着阿鲁台，老太师却坚决道：“过了河再休整。”顿一顿道：“不过河，心里总是不踏实。”

“过河……”众人一阵哀鸣，只好咬牙坚持，催促部下上马过河。

时值五月，正是河水高涨之际，塔布河水位甚高，水流更是湍急。战马必须十分小心地泅渡，才能游到对岸，过河的速度自然极慢。

足足折腾了两个时辰，太阳已经高悬半空，才堪堪过来一半人马。那些将士一过河，便从马背上翻下来，躺在地上倒头就睡，怎么也拽不起来。

前军过河良久，阿鲁台和失涅干也过了河，老太师这才心下稍定，骑在马上看着满地横七竖八的部众，不由叹气道：“真是一代不如一代，老夫当年，一口气跑出六百里，也没这副熊样。”

那些鞑靼贵族此刻疲累欲死，强撑着奉承了太师两句，便纷纷下马歇息，想要赶紧补个觉。可没人能睡得着……之前还好，只顾着逃命，来不及仔细思考，现在终于安全了，便开始忍不住浑身肉疼！

这仗打得实在是窝囊，也没吃什么败仗，便稀里糊涂折了超过一半兵马……虽然嫡系的鞑靼军队，只损失了一万多，但所有的五万仆从军，全都报销在大王城。那些仆从军虽然低贱，可也是他们的财产啊！

鞑靼人惨淡经营了十多年，才有了这点本钱，一朝全都赔了进去，这得多少年才能恢复元气啊！

阿鲁台看看周围人等，一个个垂头丧气，都沉浸在损兵折将、无功而返的失败中无法自拔。显然，不是所有人都有鞑靼太师这份修行，能用最短的时间从挫折情绪中复原如初。

‘哎，这才哪到哪？’阿鲁台心说，‘我得给他们提提气。’想到这，他便放声大笑起来：“哈哈哈哈哈！”

周围的鞑靼贵族，正在魂不守舍地盘算着，如何消弭这次的损失，冷不

丁听到夜枭般的狂笑声，所有人着实吓了一跳。有那光顾着算账，还没来得及下马的，竟一屁股从马背上摔了下来。

“哎哟！这他妈谁在鬼笑！”掉在地上的鞑靼贵族火冒三丈，满世界寻找那肇事的祸魁，便看到老太师一脸尴尬地瞪着自己。

第一千二百一十章深谋

“太师这功力，实在是高深无比……”那人立马醒悟过来，原来那鬼笑声是太师发出的，赶紧话锋一转道：“一下就把俺震下马来！”他也是本事人，都被摔晕了，满嘴胡柴还能拍出马屁来。

阿鲁台被拍得老脸发烫，心中暗道：‘此人马屁功夫已臻化境，颇有老夫当年的风采……’

“不知太师方才因何发笑？”让那人这一搅和，众贵族这才想起他们捧眼的天职。

“咳咳……”阿鲁台也被搅和得险些忘了词，咳嗽几声才想起要说的话，便神情一振，抬起了马鞭。

失涅干、阿布只安，还有一众鞑靼贵族，全都赶紧侧头捂脸……才发现太师不是要打人，而是指着河对岸。

“老夫是笑那王贤不过如此。”老太师做足了指点江山的姿态，这才不紧不慢道：“他费尽心机谋划一场，还不是让咱们全身而退了。”

“太师，我们一半人马，可都折在大王城了，怎么能算全身而退？”有鞑靼贵族心疼到极点，忍不住实话实说道。

“哎，那些仆从军队，本就是消耗品，全耗光了又如何。”阿鲁台却不以为然道：“至于那一万本族人马，这群蠢货不听号令，迟早会害死三军，这次咎由自取，死在城中，对咱们有益无害。”说着他看看已经过河、正在过河和未及过河的近四万大军道：“这才是咱们的根本，根本未伤，明年再来过就是了！”说着他一边拢着胡须，一边自信满满地环视众人道：“莫非那王贤，能在草原上待一辈子不成？”

“太师果然智慧过人！”众鞑靼贵族如醍醐灌顶，果然感觉没那么难过了，纷纷大唱赞歌道：“我等拍马不及啊！”

“是啊，是啊，我等在太师的英明领导下，必然可以卷土重来，报仇雪恨！”

“明年，一定要血洗大王城！生擒宝音琪琪格！”

众鞑靼贵族谀词如潮，却见老太师面色大变，整个人僵在那里，手里赫然又是一把揪下来的花白胡须……

见太师又不动如山，众贵族不明所以，但看到太师手中的胡须，隐隐生出个不祥的预感。

“太师，怎么了？”“发生什么事情了？”一众鞑靼贵族赶忙从地上爬起来，不明所以地四下张望，但周围许多马匹，挡住了他们的视线，也没看到什么异常。大军正在渡河，场面嘈杂无比，也听不到什么异常。

只见阿鲁台牙关咯咯作响，抬手指着北面，手中的马鞭掉到地上都无所觉。阿鲁台喉头抖动几下，终于艰难挤出几个字来：“王贤，来了！”

失涅干等人赶忙爬上马背，这下视线没有阻挡，便赫然发现，远处一支骑兵大军，正呈扇面向他们包围过来，双方距离不过数里，已经可以清晰看到对方的旗帜！

尤其是那面两丈高的中军大旗，杏黄色的旗面在风中猎猎招展，上头一个张牙舞爪的‘王’字，刺得所有人魂飞魄散！就像一头神威凛凛的百兽之王，率着它的猛兽之师，裹挟着滚滚风云，扑向它们的猎物！

草原上没有别的王，只有王贤的‘王’！

“王贤！真是王贤！”鞑靼贵族们亡魂皆冒，失声惊呼起来：“他怎么会在这儿？！”

“还愣着干什么！”失涅干毕竟是学过兵法的，高声喝道：“都赶紧起来迎敌！不要让明军半渡而击！”

虽然鞑靼人都不读书，但对‘半渡而击’这四个字绝不陌生，因为就在三年前，他们曾经在特鲁河畔用这个法子，全歼过明朝的大军，当时失涅干就为他们扫过盲……说起来，那一仗也多亏了失涅干的谋划，只是以阿鲁台摘果子的本事，自然不会让那天大的功劳落到儿子身上。

从远处杀来的，正是王贤所率的明军主力！四万精锐骑兵！

从踏入草原的那天起，王贤和他的参谋们便在为这一天谋划着。他们之所以一直行军缓慢，不肯立即增援大王城。明面上的理由是军队久疏战阵，从中原到草原水土不服，必须操练适应，但他其实是在等待一个可以全歼鞑靼人的机会！

机会有时候是等来的，但更多的是主动创造出来的。王贤自然不会靠天吃饭，他要主动创造出这个机会来。第一步便是向大王城放飞了那批信鸽！

在鞑靼人和守军看来，那批信鸽的作用，无非就是给守城方提气而已，但宝音却看懂了王贤要传递给他的真实意思——王贤的军队五月初七入土默

川，如果他真打算第一时间救援大王城的话，初十应该已经出现在大王城外，与鞑靼军的骑兵展开交锋了。根本没必要放这批信鸽，平白暴露行踪。

所以王贤放这批白鸽，根本不是宣布他要来，而是告诉宝音，他没有立即前来救援，而是在等待机会，全歼至少是重创鞑靼人！

如果宝音没有明白，王贤自然会再用其他手段让她明白，但宝音显然没有让王贤失望，第二天，她那番‘妇人之仁’的表演，使守军失去了东城墙的消息，通过王贤的斥候，传回明军大营时，明军将领一下都炸了锅，许怀庆等人火烧眉毛一般，跳脚要去救援大王城！

谁知王贤却放声大笑起来，笑得极为畅快，甚至还有几分甜蜜。手下人全都傻了眼，他们都记不清，自家主公已经有几年没有这样开怀大笑过了。怎么眼看着自己的老婆孩子就要落入敌手，反而一反常态，笑得前仰后合起来了？

‘莫非主公犯了失心疯？’有将领心中暗暗猜测起来。许怀庆等一干老部下，却登时就明白过来，这分明是主公的算计得售、胜券在握了！

但许怀庆等人也不甚明白，为何王贤会如此笃定。笑毕，王贤对众人道：“你们不必担心，这是公主在故意演戏，引阿鲁台入坑呢！”听到斥候的禀告，王贤一下就明白，宝音已经明白了自己的想法，而且已经开始付诸实施——因为王贤太了解宝音，是个比自己更加合格的领袖人物，她时时刻刻都会以大局为重，怎可能不顾全城百姓的死活，犯那种圣母病呢？

那绝对不是他熟悉的宝音，如果她这么做了，那么一定是在坑人……

那种无需言明、甚至不用见面，一点暗示、一个信号，就可以默契行事的感觉，实在太幸福了。

许怀庆、柳升等人也都是沙场老将了，让王贤这一点拨，哪里还不明白他的计划！

王贤权衡双方兵力，如果不用计策，明军绝对无法全歼鞑靼人，甚至连胜算都在五五之数。而且他最担心的，还是鞑靼人望风而逃，一旦让他们逃脱，大军只能无功而返。这对劳师远征而来的明军来说，是绝对无法接受的。

所以王贤必须要制造一个拖住阿鲁台的机会，最好让鞑靼人深陷大王城，进退维谷！所以大王城就成了关键，宝音能缠住的鞑靼人越多，胜利的天平就越向明军倾斜。若能让鞑靼人一半兵力陷入城中、无法脱身，此役，明军必胜！

宝音显然明白了王贤的想法，马上便故意放弃一面城墙，让敌人攻入城中。鞑靼人贪婪成性，见攻了一个月的大王城终于城墙失手，自然会如苍蝇逐臭，闻风而上，撵都撵不走！

终于，在宝音和陈铎的谋划下，大王城变成了吞噬鞑靼人的无底洞，五万多大军身陷城中，就连原本防备明军的骑兵，都被抽掉了一半去攻城，王贤要的那个机会，终于出现了！

然而，哪怕这一刻终于出现，王贤也只派出了一万偏师去救援，只是命其虚张声势，制造出大军压境的假象而已！

因为他早已把鞑靼人和阿鲁台看穿了，他知道在那一刻，鞑靼人一定不敢冒险硬拼，而是会不顾一切的逃跑，所以派不派主力根本没有区别。

所以在王贤的计划中，主力部队根本不是用来救援大王城的，而是用来歼灭逃窜的鞑靼人的！是以，王贤在大王城百里外扎营不久，大军主力便趁夜色悄悄离开大营北上，兜了个大圈子，从塔布河下游溯流而上……

所以之后几天，明军大营中，其实只有吴为的一万人马，但在精于伪装的明朝人面前，鞑靼斥候根本没有发现异常。

当王贤带着大军，迂回几百里，终于出现在塔布河上游时，只等了一夜，斥候便禀报说，鞑靼人到了河对面！

王贤和柳升等人，登时惊出一身冷汗，本来按估计，鞑靼人最快也得再过一天一夜才能到河南岸，结果阿鲁台竟然只用了十个时辰，就率军完成了两百里的急行军！

“这要是我们稍一耽误，就让他逃过去了！”柳升一脸后怕道：“这厮逃跑的功力，愈发见长了！”安远侯跟着先帝数度北伐，和阿鲁台也算是老对手了。以先帝横扫天下的盖世神威，居然从来没有抓住过这支老狐狸，柳升自然对他逃跑的功夫印象深刻。

“嗯，这次要是再让他逃了，恐怕就很难再追到他了。”王贤也神情凝重道。

“嘿嘿，不过算他倒霉，还是咱们先到了这塔布河畔。”许怀庆舔了舔干裂的嘴唇，一脸嗜血道：“十个时辰二百里，铁打的身子也得散架了吧！”

第一千二百一十一章鞑靼太师的悲剧

当明军出现时，鞑靼人全都惊呆了……

“快顶住，不要让他们半渡击之！”最先反应过来的失涅干高声喊着。鞑靼人上下也知道，一旦被明军冲破前军，大军就彻底完了！情况万分紧急，鞑靼人终于爆发出了藏在血脉中的悍勇之气，不分尊卑，纷纷上马，跟着失涅干迎敌而上！

只是此刻，鞑靼人的状况实在糟糕到了极点，大军超强度行军一昼夜，人困马乏到了极点，好些人卧在草中、鼾声如雷，动静再大也唤不起来。醒着的人也不好过，全身乏力还在其次，关键是一直逃命，没有重整，就像无头苍蝇一样挤成一团，陡然发现敌军来袭，兵找不到将、将找不到兵不说，甚至连兵器战马都找不到！

结果，已经过河了两万鞑靼人，仓促间，只有一千多人找到战马兵器，跟着失涅干和众贵族迎敌。

当然，那一万九千人，也可能不只是因为找不到战马兵器，只是单纯不想送死而已……

明军转眼杀到，四卫营的蒙族将士纷纷在马背上张弓搭箭，他们在马背上长大，自幼弓马娴熟，是汉族骑兵拍马也赶不上的。但汉族骑兵装备了弩弓，而且还有专门改造过，适合骑兵的火枪！

一进入射程，明军便弓弩齐发、火枪轰鸣！猛烈的火力倾泻而来，鞑靼人像被朔风摧残过的蒲草一般，一茬茬倒在地上！

鞑靼人全都吓呆了，他们哪见过如此恐怖的杀伤力，眼看着冲在前头的一千多人，一下子就折损过半，人仰马翻，死伤遍地……

紧接着，明军又一轮攻击，再次弓弩齐发、火枪轰鸣，这次两军的距离更近，杀伤自然更大！余下的那五六百人，也全都了账……

失涅干和那些鞑靼贵族们，悚然发现自己成了第一线，眼前就是逼近到几十步内的明军！

当明军再次举起火枪弩弓，鞑靼人上下亡魂皆冒，那点血勇之气瞬间就跟着冷汗蒸发无影，一个个脑海里只剩下一个字——逃！

“不能退！”失涅干挥舞着兵刃，急得大喊大叫道：“后头的军队在渡河呢！”

然而，并没有什么卵用，鞑靼人上下都成了没头苍蝇，无论是尊贵的贵族老爷，还是普通的鞑靼士兵，全都一窝蜂上马往后逃窜，根本没人理他！

失涅干绝望地看着冲到近前的明军，等着被他们的火枪射杀，然而明军却没有再开弓射箭，而是拿起了斩马长刀！

失涅干的亲兵赶忙拽住他的马缰，拉着他调头就跑，那一刻，失涅干心头升起一丝明悟，明军似乎只能射击两轮而已，也就是说，刚才那一下，根本就是虚张声势……

可惜现在说什么都晚了，他看一眼溃不成军的己方士兵，再回头看看铺天盖地席卷而来的明军，知道大势已去、神仙难救。失涅干使劲咽了口吐沫，赶紧把心思都用在逃命上……

正如失涅干所说，鞑靼军是不能往后撤的，因为他们身后半里就是塔布河，河中还满满都是过江之鲫般的渡河人马，那些刚刚上岸的人马，还没搞清楚状况，就和溃逃过来的人马撞在一起，登时人仰马翻，场面混乱到了极点！

明军已经杀入鞑靼人阵中，挥舞着斩马刀，无情地收割着鞑靼人的生命！绝大多数鞑靼人，是背对着明军被砍死的，明军杀起来比砍瓜切菜还要容易！甚至还有一些睡性极大的，听到打仗声，还以为是在做梦呢，迷迷糊糊中便被马蹄践踏而过，登时肠穿肚烂、脑浆迸裂，死得无比窝囊……

明军的包围圈越缩越小，鞑靼人不断被挤压，在河边已无立足之地。也有鞑靼人试图组织起来，拼命想要向河两岸突围，但这段不到半里河岸，被明军里三层、外三层、中间还有三层，围得铁桶一般、水泄不通，这些小股鞑靼军哪有一丝逃生的可能？全都如灯蛾扑火一般，被明军当场歼灭，没有一个能逃出去！

剩下的鞑靼人见状，只能无奈跳入河中……鞑靼人几乎没有习水性的，那些骑在马上还好些，可大部分鞑靼人混乱之中，根本没捞着上马，撒着两条腿逃到了河边，稀里糊涂便被驱赶着跳入了湍急的河流中……

被冰凉的河水一激，那些被杀昏了头的鞑靼人，才猛然醒悟，自己根本不会游泳啊！赶忙拼命手脚并用，在水面上扑腾起来！

塔布河中，从来没有这么多旱鸭子一起扑腾，但要是扑腾几下，就能学会游泳，也就没有人会淹死了……数不清的鞑靼人扑腾几下，便沉入水中，不知所踪。还有些幸运的，一把抓住那些骑马的同胞，登时像抓住救命稻草一样，死死不松开。

蒙古马水性本来就一般，河水又湍急，载一个人过河尚且惊险万分，被水里的人一扯后腿，登时就支撑不住，马身子往水里沉去。骑在马上的人大惊，赶忙咆哮着让水里的人松开，水里的人哪里肯听？任凭拳打脚踢都死死不放，把对方也拖慢下来，这一迟缓不要紧，越来越多的手抓了过来，拉着人马一起沉入水中……

这样的场景在河面上随处可见，你拉我拽的结果就是谁也别想过河，鞑靼军已经下饺子似的挤满了河面，然而能上岸逃生的，却寥寥无几……

这时，河北岸的鞑靼人被基本肃清，剩下的小股残余也被分割包围，被全部消灭只是时间问题。明军主力兵临河边，看到宽阔的河面上，密密麻麻的鞑靼人，一时都有些看傻了，他们谁也没见过这种场面……

还是那些四卫营的蒙族士兵来的干脆，毫不犹豫取下弓箭，射杀起河中的鞑靼人来。与普遍的认知大相径庭的是，最仇恨鞑靼人的，不是那些汉族士兵，而是这些从草原内附的蒙人。

这其实也很好理解，汉族士兵大都出生在洪武末年甚至永乐初年，一出生就是汉人军威鼎盛、横扫八荒的年代，在他们印象中，蒙古人一直是明的手下败将，这些强盗固然可恶，但远不止于恨之入骨。

那些四卫营的蒙人，却大都是被鞑靼人和瓦剌人逼着背井离乡，离开草原的。草原上弱肉强食，鞑靼人手中沾满了他们族人的鲜血，他们做梦都在盼着反攻回来的一天，恨不得将鞑靼人拆骨吃肉，此刻怎会放过这个报仇雪恨的大好良机！

“都愣着干什么，你们这些蠢货！”柳升赶上来，看到只有蒙族官兵在射杀河中的鞑靼人，汉家将士却呆鹅一样在那里旁观，气得安远侯暴跳如雷，挥起马鞭猛抽那些官兵，咆哮道：“三年前，这些鞑靼人在特鲁河边，可没有因为我们明军跳到河里，就放下屠刀！”

汉族将士如梦初醒，赶紧给弩弓上弦，火枪装药，朝河面上射击起来。鞑靼人在塔布河中无助地挣扎，大都背对着明军，又密密麻麻，全都是人，射杀起来毫无难度，这哪里还是战斗，只是一场轻松无比、血腥无比的屠杀而已……

也有鞑靼人自知无路可逃，转过头来哀求地望着明军，大声向他们告饶。

但屠杀已经开始，谁也无法阻止，明军的箭矢弹丸如雨点般倾泻而下，河面上惨叫震天，鲜血将河水早就染成了近乎发黑的暗红色……

安远侯却更气愤了，继续猛抽他的士兵，破口大骂道：“蠢货，射那些快

上岸的！”

明军士兵闻命，赶紧枪口一抬，瞄准那些快到对岸的鞑靼人射击起来。塔布河在这个季节河宽近百步，正是明军火枪和弓箭的射程！

那些幸运的鞑靼人本来眼看着已经到了河岸。还有河岸上，同胞将士焦急的面孔，和伸出的手……

只要再往前一点，就可以逃出生天了！

谁知还没来得及高兴，明军枪林弹雨突然集中了过来，快要上岸的士兵，纷纷中弹中箭、几乎无人幸免，之前一刻那欣喜的表情，还没来得及消散，就永远地凝固在他们脸上……

南岸上准备接应的鞑靼人也遭了殃，不少人被明军的箭雨所伤，惨叫着坠入河中，其余人吓得赶紧退到明军射程之外，再也顾不上河里的同胞了……

河里的鞑靼人，此刻才真到了上天无路、入地无门的绝境。对岸已经被明军的火力带封锁，回头，明军的屠刀在恭候。顺着河水随波逐流，更是死路一条——明军之所以能断定阿鲁台会在此处渡河，是因为这里是附近几十里内，水面最宽、水流最缓最浅之处。过去这段，河道陡然变窄，水流会湍急一倍，水深也会增加一倍，所有人都会被淹死。

这场屠杀足足持续了两个时辰，明军才将河中的鞑靼军屠戮殆尽。河南岸的阿布只安部，见局面无可救药，在屠杀过半时，便带着尚未渡河的军队沿河向东逃窜而去了。

此战明军以四万对四万，自身仅死伤不足百人，便歼灭了两万鞑靼精锐骑兵，史称‘塔布河大捷’。以同样的方式以牙还牙，报了特鲁河的一箭之仇！

鞑靼人的悲剧却远未结束……

第一千二百一十二章鞑靼太师的儿子

午后的阳光照耀在波光粼粼的塔布河上，河岸边，数里范围内，满地都是死伤枕藉的鞑靼人。明军开始清扫战场，将射出去的箭支收回，鞑靼人的弓箭也被取下，还有无数失去主人的战马，是草原作战最重要的战略资源，自然不能放过。

王贤背着双手，安静地立在塔布河边，河面的尸首已经被河水冲去下游，浓郁的血色也在渐渐变淡，用不了多久，这条美丽的河流，又将恢复她本来的面貌……

侍卫们不敢打扰元帅，悄悄站在王贤身周丈许外，警惕地注视着周围的风吹草动。远处的官兵不时向王贤这边看过来，目光无比崇敬！而且还怀着浓浓的歉疚。

这一战，彻底一扫军中对王贤的质疑，无论是中高层的将领，还是普通的官兵，都对这位主帅佩服得五体投地。之前王贤在他们眼中的种种迟疑不定、胡乱指挥，现在都成了算计鞑靼人的神机妙算。

对于之前自己对主帅产生的种种怀疑……担心他没有指挥大军的能力，担心他会对付不了老狐狸阿鲁台，担心他贪生怕死、犹疑不前……这一刻全都化为深深的自责。

‘凭咱们这些榆木脑瓜，怎么能猜度元帅的天人之策，以后还是不要瞎操心了，听元帅的指挥就是了……’

对于将士们心情的变化，王贤毫无所觉。与欢天喜地的一众部下截然不同，他的脸上没有半分喜色，反而挂着浓浓的忧虑。

“公爷，此等大胜多年未见，为何不喜反忧？”柳升出现在王贤身边，拿起水囊喝了一口，然后递给王贤。此举虽然稍显不恭，但却可以让王贤和他的侍卫放心，且还可以拉近双方的距离，镇远侯貌似粗豪，心思其实比谁都细。

王贤接过来，下意识喝了一口，登时眉头一皱，瞥一眼柳升：“酒？”

“嘿嘿。”柳升笑道：“大胜之后岂能无酒，放心，小崽子们看不到。”

王贤无奈地摇摇头，又喝了浅浅的一口，把酒囊递还给柳升。

柳升接过来，痛饮几口，才一抹嘴道：“我明白了，公爷是不满足哩。”

“是啊。”王贤点点头，叹了口气道：“咱们苦心积虑、千里迢迢地折腾一番，却还是让鞑靼人逃了一半，而且阿鲁台也不知所踪，八成也溜掉了……”

“阿鲁台听到这话，肯定要吐血的。”柳升大笑道：“他可是带着十万大军南下的，却让公爷夫妇俩两战干掉八万，公爷却还不满足……”

“那六万人是宝音的功劳。”王贤摇摇头道：“而且阿鲁台带着那两万人逃回漠北，早晚又会卷土重来。到时候，谁知会是什么光景……”

“他再敢来，咱们继续弄死他就是。”柳升满不在乎道。

王贤却摇摇头道：“谁知道下一次，领兵出战的又是谁？”

柳升岂能听不出王贤惆怅话语中的忧虑，心中却不忧反喜。他实在是太想看到王贤对朝廷的不满了，可惜这家伙平日里总是深藏不露……脑子里电光火石的一盘算，便一脸愤然道：“公爷所言极是，我看朝廷对咱们的防范，更甚于对鞑靼人！”

王贤闻言微微皱眉，柳升根本不管他的脸色，自顾自地指着塔布河说道：“就拿此战来说，要是皇上能多给公爷几万兵马，咱们就可以分兵两岸，把鞑靼人给一锅端喽！”

柳升说的自然是实话，抛去增援大王城的一万骑兵，王贤统共只有四万骑兵，而且还久疏战阵。鞑靼人那边却拥兵十万，在当时，谁也不知他们会从大王城撤出多少兵马。王贤岂敢贸然分兵？在当时看来，只有集中兵力，半渡击之，才能确保胜利……至于胜果大小，就不是可以预先谋划的了。

“朝廷也有朝廷的难处。”王贤摇摇头，轻声道：“皇上一直念念不忘还都，能给我八万兵马，已经是很不容易了。”八万兵马里，有保护辎重三万步兵，所以王贤手里能用来作战的，还是那五万骑兵。

“哼！公爷这话自己信吗？”柳升哼了一声，咬牙切齿道：“给咱们的兵马，皇上都是算好的！在他和他的大学士看来，只够给河套解围，根本没法干掉阿鲁台！”

柳升的话，王贤居然无法反驳，因为这是事实……

王贤的神情愈发黯淡，原来所有人都明白，可笑的是自己还在装糊涂……

“皇上分明就是担心公爷立下不世之功，声望把他都盖过去！”柳升一见有门，赶忙趁热打铁道：“公爷已是位极人臣，此役大胜之后，皇上怎么赏赐公爷，莫非封你个异姓王不成？！”

王贤缓缓摇头，那自然是不可能的，大明朝不封活着的异姓王。

柳升趋前一步，躬身嘶声道：“功高不赏，震主身危，二事既有，公爷岂得无虑？”

王贤不看柳升，只盯着红色的河面，依然不语。

柳升心下急躁，把话挑得更直白道：“大胜之下，军心可用！”

王贤皱着眉头，抬头冷冷扫了柳升一眼。

柳升有些心虚，正待低头避开王贤的目光，却又想到这事拖下去，也不是事，于是攥着双拳，将自己的目光迎上去。

话至此，双方言尽。除非王贤表态，否则只能僵在这里。

此时一阵带着浓浓血腥的河风吹来，两人立在岸边，对视良久，却都不开口，气氛无比凝滞。

但柳升的额头已是汗水津津，他明白，王贤是在责怪自己，逾越了臣下的本分，居然敢逼着主公表态。王贤这些年威严日重，积威之下，柳升感觉自己快要撑不住了，正寻思着如何收场，余光便瞥到许怀庆亲自押着个鼻青脸肿的鞑靼人过来，显然是个重要人物。

柳升心下大喜，暗道：‘小许啊小许，你可真是老夫的大救星！’他赶忙咳嗽一声，倏地把目光从王贤身上移开，投向许怀庆道：“你带了个什么人物过来，怎么脑袋肿得跟猪头似的？哈哈，哈哈……”

许怀庆奇怪地看着反常的柳升，笑问道：“侯爷心情不错啊。”

“废话，大胜不高兴，我还哭不成？”柳升说着，便不着痕迹地迎了上去，脱离了王贤的视线，这才暗暗松了口气。他拍拍那俘虏的脑袋道：“你还没说，这是哪位呢？”

“问你呢。”许怀庆一巴掌拍在那俘虏的脑袋上。

那俘虏被拍得头晕眼花，不由大怒道：“我是大元太师阿鲁台！”

此言一出，柳升目瞪口呆，就连王贤也惊得回过头来，上下打量着这个猪头三，心说，怎么看起来有点年轻……

“的大台吉，失涅干殿下！”谁知那俘虏顿了一下，又接着说道。原来是

突围不成反被擒的失涅干。

“我去你妈！”柳升一脚踹在失涅干的腓上，骂骂咧咧道：“再敢说话大喘气，老子割了你的舌头！”来得早不如来得巧，失涅干恰巧就成了安远侯的出气筒。

“嘿嘿，这小子也是个人才，竟然躲在死马肚子里想蒙混过关。”许怀庆笑道：“把他扔到河里好一个洗刷，才敢带过来让公爷过目。”

“那他是怎么被发现的呢？”柳升好奇问道。

“这傻货顾头不顾腓，还露着个屁股在外头呢！”许怀庆哈哈大笑道：“倒把孩儿们吓了一跳，还以为鞑靼人的马会吃人呢！”

“哈哈哈哈哈！”柳升等人捧腹大笑起来，尤其是安远侯，此刻分外的放荡不羁笑点低，显然是因为心虚……

失涅干自然会说汉话，素来高傲的鞑靼大公子，何曾遭过这份屈辱？不由抬头怒视着柳升等人道：“你们偷袭耍诈算什么本事？！”

“合着你们在特鲁河，没有耍诈来着？”柳升一脚踹在失涅干的腰眼上，疼得他满地打滚，“妈了个巴子，再敢废话阉了你！”

“行了。”王贤一摆手，把柳升轰走道：“该干嘛干嘛去。”

“遵命！”柳升如蒙大赦，第一时间溜之大吉。

许怀庆看着柳升的背影，这才品出点味来，但他也不傻，自然是揣着明白装糊涂了。

柳升走后，王贤让人把失涅干拉起来，看着他那张肿成茄子的脸道：“你爹怎么没带你一起逃跑？”

失涅干设想了王贤无数的问话，就没想到他会说这句。闻言登时僵在那里，一张肿脸上满是尴尬之色，旋即怒气冲冲道：“那老王八，只顾自己逃命，哪管别人死活！”

“你怎么这么说你爹？”王贤奇怪地看着失涅干。许怀庆笑骂道：“他是老王八，你又是什么？”

“哼……”失涅干恨恨地瞪一眼许怀庆，转头对王贤道：“天底下哪有他那样当父亲的，臭不要脸抢儿子功劳不说，逃跑的时候居然亲手把我从羊皮筏子上推了下来！”

“什么？！”这下真是出乎王贤等人的想象，许怀庆问道：“说详细点。”

失涅干便愤愤地讲起前情来。

第一千二百一十三章鞑靼太师的花样逃跑

话说当时，明军阵前，失涅干被亲兵拉着掉头就跑。

情知大势已去，失涅干也不作他想，径直就逃到河边。当时，大量的鞑靼人还没挤过来，河边还有插脚的地方，失涅干便看到他爹的护卫在河岸警戒，不许任何人靠近。失涅干便知道，他爹又有什么逃跑的新花样了，他毕竟是大台吉，硬冲过去旁人也没办法。

当他穿过护卫组成的人墙，便看到阿鲁台和一群鞑靼贵族，每人抱着一个羊皮囊，在那绷着腮帮子猛吹一气。

失涅干一看，登时一个激灵，想不到老狐狸还藏着这一手，赶忙凑过去，甜甜叫了一声：“爹。”

阿鲁台正瞪圆了眼睛，猛吹一气，听到这恶心死人的一声，险些就漏了气，气得他直翻白眼，赶忙像癞蛤蟆一样鼓起腮帮子，给羊皮囊补气。

等把手中的羊皮囊吹足了气，然后用绳子绑起气口，阿鲁台这才面色苍白地气喘吁吁道：“愣着干什么，快点绑筏子啊！”

“哎！”失涅干赶紧接过羊皮囊，绑到一个床板大小的木排上。

“绑紧点！这可是保命的家伙！”阿鲁台一边喘着粗气，一边在旁边喋喋不休。要不是吹完一个皮囊，上气不接下气，他才不会假他人之手，来组装自己的生命之舟呢。

羊皮筏乃是黄河上游地区，汉人的主要渡河工具，最关键的就是用整张羊皮制成的羊皮气囊。这需要很高的宰剥技巧，从羊颈部开口，慢慢地将整张皮囫圇个儿褪下来，不能划破一点毛皮，然后再经过一番炮制，吹上气，把皮胎的头尾和四肢扎紧，就成了一个鼓鼓的圆筒。

将若干个这样的圆筒，绑在个几块木头拼成的木排上，羊皮筏子就制成了。这玩意儿体积小而轻，吃水浅，十分适宜在内河航行，而且所有的部件都能拆开，且重量很轻，十分便于携带。可谓是居家旅行、跨河逃跑必备神器。

失涅干长这么大，也就只见过一次，没想到老狐狸居然就带了一副。

很快，另外八个羊皮囊也吹好了，一众鞑靼贵族又齐心协力，将筏子组装完成，然后推入河中。

平日里老态龙钟、走路慢慢悠悠的老太师，此刻身形矫健，嗖地一下，第一个跳上了筏子。

失涅干和众鞑靼贵族也分秒必争地爬上去，因为此刻，鞑靼溃军已经一窝蜂涌到了河边，看到那具羊皮筏子，就像瞧见救星一样，疯了似的涌了过来。

阿鲁台的侍卫赶忙拼命拦住那些人，直到有人大骂道：“你们这些蠢货，拦住我们你们也上不去筏子！”

阿鲁台的侍卫这才恍然大悟，是啊，那筏子就那么大，载了阿鲁台父子，还有六个鞑靼贵族，哪里还有我们的地方？赶忙回头一看，只见筏子上的鞑靼贵族已经撑着长矛，将筏子驶离了河岸，阿鲁台还大声安慰他们道：“不要慌，送完老夫筏子就回来……”

也不知这话有多少人信，反正筏子上没人信的……

转眼间羊皮筏子驶到河中央，操船的贵族还要往河对岸划，却被阿鲁台一把攥住了充作船篙的长矛。那贵族不解，颤声问阿鲁台道：“太师，怎么，要回去吗？”他还以为阿鲁台突发善心了呢。

“回去个屁。”阿鲁台骂道：“我是不让你往对岸划。”

“啊？！”筏子上的人都吃了一惊：“为何不过河？过了河就可以和后军汇合了！”

“你们怎知，明军在河南岸没有伏兵？”阿鲁台却断然道：“我们有筏子，在河上最安全，去下游和他们汇合。”

“这，三军无帅，如何迎敌？”失涅干的脑袋，塞了太多的汉家兵书，登时反对道。

“再废话你就滚下去。”阿鲁台冷冷瞥一眼失涅干，道：“眼下的局面，就是成吉思汗复生，也无可救药了，保证自己的安全才是最要紧的。”

一旁的众鞑靼贵族暗暗点头，心道，又跟老太师上了一课。

失涅干却愤愤不平，在他看来，要不是阿鲁台拼命催促连夜赶路，大军何至于如此不堪一击？老狐狸居然毫无歉疚之意，反而又丢下大军逃窜，还振振有词地推销他那套逃跑理论，实在是无耻至极！

虽然看在阿鲁台没丢下自己的份上，失涅干把到嘴边的话吞了下去，但他脸上一闪而过的不以为然，还是让阿鲁台看得很是不爽，闷声道：“不知感

恩的狗东西，若非老子你能逃出生天？”

阿鲁台话音未落，便听一阵破空声猝然而来，数支利箭从河岸边射来，显然有明军发现了他们。筏子上的鞑靼贵族登时乱成一团，但筏子上空间太小，又挤满了人，哪里有地方给他们躲闪？

然而那只是对一般人来说，鞑靼太师阿鲁台在这方面，自然远超凡人。破空声响起时，他明明是站在最外侧，弓箭射来时，他却已经躲到了一众鞑靼贵族的身后，谁也不知他是如何办到的。

阿鲁台有了人肉盾牌，那射过来的十几支箭，自然伤不到他分毫。有道是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失涅干的动作也不慢，一把揪过一个鞑靼贵族挡在自己身前，也没有被射中。

其余人就没那么幸运了，六个鞑靼贵族四个中箭，两个惨叫着坠入河中，两个捂着中箭的部位，跌坐在筏子上。没中箭的都长长松了口气。这会工夫，筏子又漂出十几丈，已经超出了明军的射击范围。心说还好吉星高照，这下算是逃出生天了……

众人还没高兴完，就听到有噗噗的声音，一个鞑靼贵族奇怪道：“谁在放屁？”

还是阿鲁台最先反应过来，四下一看，破口大骂道：“放你娘的屁，是筏子漏气了！”

失涅干等人赶忙顺着阿鲁台的目光看去，惊恐地看到四五个羊皮囊被刚才的那波箭射穿，正在不紧不慢地瘪下去。

“快堵住啊！”阿鲁台急忙一边喊着，一边亲自动手想去堵漏，失涅干等人也赶紧帮忙，然则羊皮囊早已被射穿，根本无法挽救了……

眼看着筏子随着浮力变小，渐渐下沉，转眼就没过了脚脖子，众人惊恐地看向阿鲁台，现在已经离开浅水区，沉下去就是个死啊！

阿鲁台果然不负众望，马上便有主意道：“必须减轻重量……”说完目光便在筏子上寻索起来，落在了两个伤号身上。

所有人都明白了，看到其余人不怀好意的目光，两个伤号登时毛骨悚然，惊恐地央求起来：“太师不要啊，我们可是忠心耿耿几十年啊……”

“现在正是你们为老夫尽忠的时候。”阿鲁台说完，递个眼色给立在两个伤号身后的失涅干三人，三人心领神会，立马将两个伤号推入水中。

两个伤号惨叫着落水，没扑腾几下就沉了底……

筏子上少了个人，筏子下沉的趋势果然止住了。阿鲁台松了口气道：“剩下四个羊皮囊，勉强能载动咱们四个。”

失涅干等人也松了口气，便听老太师又下令道：“你们快检查一下，看看别的皮囊情况如何，不能再漏气了。”

失涅干和两个鞑靼贵族马上俯下身，蹲在筏子边上，检查余下的气囊。坏一个气囊就得下去个人，他们哪敢大意。

不检查不要紧，一检查吓一跳，三人惊恐地发现，余下四个气囊中的两个，也开始漏气了……

然而，三人却都不动声色，更没人声张，准备先站起来再说。谁知两个鞑靼贵族刚抬起腿来，就被身后的阿鲁台一脚一个踢了下去。

两个鞑靼贵族扑通落水，一个直接被水流卷走，另一个身手十分敏捷，居然不可思议地抓住了筏子边沿，在水中破口大骂：“老东西！你丧尽天良，不得好死……”

话没说完，就被阿鲁台一刀砍下了双手，那人惨叫着脱离了筏子，转眼也被水流冲走。

阿鲁台将仍旧留在筏子上的两只血手踢到水里，转身便看到失涅干拿着兵刃，满脸警惕地看着自己。

筏子上，只剩下心怀鬼胎的父子俩。筏子下，只剩下两个完好的羊皮囊，开始缓慢倾斜起来……失涅干在上，阿鲁台在下，河水已经没过了鞑靼太师的脚脖子。

“你早就发现那两个皮囊也漏气了？”失涅干高声喝道。

“不错，我故意没说。”阿鲁台淡淡道：“要是早让他们知道了，此刻还站在筏子上的，就不一定是我父子了。”一边说着，阿鲁台脚下也没闲着，不着痕迹地向失涅干所在的位置靠近了不少。

“你站住！”却没有瞒过失涅干，他举刀指着阿鲁台，神情紧张道：“不要靠近！”

“放心，虎毒还不食子呢……”阿鲁台一脸悲肃地看着失涅干道：“老夫毕竟黄土埋到脖子了，要是这筏子上只能活一个，你认为老夫会选自己吗？”

失涅干被阿鲁台说得一愣，又见他从怀中掏出一枚金印，朝自己递了过来道：“把这枚太师金印收好，老夫要是回不去了，我鞑靼人的大业就由你来继承。”

第一千二百一十四章虎毒不食子

看着那枚自己朝思暮盼的金印，失涅干心中感慨万千：‘原来老头子也没有想的那么坏，也不是想让阿布只安接位，看来平时对我严厉是在打磨我……’

那一刻，素来狼心狗肺的失涅干，眼眶竟然微微湿润，鼻头一阵阵地发酸。他泪眼模糊地看着自己的老父，缓缓伸出了手。

阿鲁台也满眼泪水，缓缓将金印递了过去。父子俩的手越来越近，一双苍老褶皱，一双孔武有力，香火传承的意味无比浓厚。

就在失涅干快要将要接到金印的一刻，筏子突然一晃，阿鲁台身形一个不稳，金印便脱手而出，朝河中落去！

“啊！”失涅干惊叫一声，下意识探身去接那金印，还好他反应迅速、身手敏捷，一个海底捞月救起了金印。

此刻失涅干单脚腾空，单脚立于筏边，身形晃了又晃，想要稳住平衡，突然，臀部一股巨力传来，竟被人朝屁股踹了重重一脚！

“啊……”失涅干惨叫着被踹飞到半空，艰难地回过头，便见阿鲁台的右脚还保持着踹人的姿势……

失涅干登时全都明白了，老东西分明是用苦肉计坑自己下水，登时破口大骂：“操你娘……”话没说完便扑通一声栽进水中。在求生的本能驱动下，他手脚并用扑腾起来，很快在水面中冒出了头，继续大骂道：“你不是什么虎毒不食子吗？”

阿鲁台此时双脚立定，负手站在筏子上，淡淡道：“老夫是人又不是老虎。两个人里活一个，我当然选自己……”

说着话，羊皮筏已飘远，失涅干死死盯着阿鲁台的背影，心里只有一个念头，‘我要活下去，跟老狐狸算账！’然后他便拼命往岸边扑腾，接连呛了几口水，终于晕了过去。

等他醒来，发现自己竟没有死，而是被水流冲到了岸边。稍稍缓过劲来，他便想偷偷逃跑，谁知便看到明军的骑兵到处都是，根本无机可乘。这时，又有一匹死马被水流冲到岸边，失涅干急中生智，抽出靴子里的匕首，剖开马腹钻了进去，实指望着能蒙混过关，等明军撤走了再逃之夭夭。

谁知明军的搜查极为仔细，居然又把他从马肚子里找了出来……

听完失涅干的讲述，王贤等人又刷新了对鞑靼太师阿鲁台的认知，心中全是大写的‘服’字。一个人为了逃跑，能六亲不认，连自己的儿子都踢到水中，恐怕天下没有人能抓得住他。

王贤把玩着从失涅干身上搜出的金印，看看失涅干，对许怀庆道：“这个人如何处置？”

许怀庆咬牙切齿道：“特鲁河一战就是他出谋划策，害死我两万明军！大王城一役，也是他指挥攻城，这次居然驱赶妇孺做挡箭牌！罪大恶极、恶贯满盈，当千刀万剐！”

王贤点点头，叹口气道：“千刀万剐就算了，太麻烦，还是五马分尸吧。”

“遵命！”许怀庆得令，便让人去找马过来给失涅干分尸，失涅干九死一生，靠老天保佑才生还，此刻把自己的小命看得比什么都重要，赶忙磕头如捣蒜，哀求连连道：“元帅饶命！我还有大用！但求将功折罪！”

“你爹已经把你当死人了，还有什么用？”王贤却不屑道。

“我有用的！”失涅干忙膝行向前，想去抱住王贤的大腿，却被侍卫一脚踏在地上，动弹不得。他拼命抬起头，大声道：“阿鲁台还活着，阿布只安还有两万骑兵，漠北还有无数鞑靼部众！要是让老东西率军回去，他迟早会卷土重来，到时候祸害大明百姓不说，还要劳元帅再次远征！”

“哦……”王贤似乎被打动了，饶有兴趣地看向失涅干，失涅干一看有门，愈加激动地表白道：“我可以带你们找到老东西，把他和阿布只安的大军全歼在草原上！我还可以把漠北的鞑靼部众全都带到元帅面前任您处置！”

王贤蹲下身来，看着失涅干的猪头道：“你跟你爹有仇，跟自己的族人也有仇吗？”

“我跟老东西不共戴天，跟族人自然无仇！”失涅干满脸巴结地看着王贤道：“我那是救他们！蒙元已是过去，大明天命所归，又有元帅这样的神人坐镇，鞑靼人要是还执迷不悟，梦想富国，迟早会被灭族的！只有杀掉造反头子阿鲁台，还有他那些死党，带着鞑靼人归附元帅，才是我的族人的唯一生路！”

“你说的好有道理，我竟无法反驳……”王贤笑呵呵地拍拍失涅干的脑袋，站起身道：“那就先留下你的性命，以观后效吧。”

“多谢元帅不杀之恩！我一定会让元帅满意的！”失涅干激动地痛哭流

涕，好容易又逃过一劫。

王贤仔细询问了阿鲁台和阿布只安眼下的情形，失涅干自然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等到把他带下去，被王贤派去监视南岸鞑靼人的斥候来报，阿布只安带着两万鞑靼骑兵顺流东逃，已经出去五十里了。

王贤闻讯，沉思片刻，便命人召集众将议事。

柳升、莫问、许怀庆等将很快便到齐，王贤看着他们，叹了口气道：“下一步何去何从，诸位有何高见？”

对王贤提这个问题，众将早有心理准备，闻言纷纷各抒己见，以柳升为首的老将们，认为在接连取得两场大胜后，这次北伐的任务已经超额完成，大军应该返回大王城，休整一番便可以凯旋而归了。

许怀庆等年轻将领，却坚持认为打虎不死、必留祸患，一定要趁他病要他命，把阿鲁台彻底消灭在这一场。

双方各持己见，渐渐争得面红耳赤。

“小许，年轻人不要被胜利冲昏头脑，那阿鲁台百般不会，逃跑的本事却是天下第一，先帝数次大军北伐，都让他逃之夭夭，我们就这点兵力，你以为能比先帝还厉害？”柳升倚老卖老，打击许怀庆等。

“侯爷此言，恕末将不敢苟同。”许怀庆不服气道：“先帝每次出征，都是几十万步骑，大军同行自然缓慢。我们四万人马全是轻骑，速度要快上很多，未尝不能追上阿鲁台！”

“你想的太简单了！”柳升大摇其头道：“你以为草原大漠都像河套这样平静简单？告诉你，草原深处地形极其复杂、气候更是多变。你以为是可以跑马的草地，往上一走却是陷死人不偿命的沼泽！上一刻还是风和日丽，一转眼就狂风大作，能把人都卷到天上去！还有铺天盖地的蚊虫，咬上就打摆子，拉得你全身无力，只能被丢下自生自灭……还有大漠上，几百里都见不到水源，白天里热得你浑身大汗，到了夜里却能冻死人！”

柳升讲起草原和大漠的恐怖，听的众将脸色微变，率军在这样的环境中行军作战，确实如噩梦一般。柳升见状心下得意，瓮声瓮气道：“先帝时每次北伐，病死的将士都远多于战死的。鞑靼人世代生活这样的环境中，咱们是没法和他们长期纠缠的。追来追去到最后，说不定还会被他们反过来吃掉！”

柳升一番长篇大论，果然让对方的声音小了很多，只有许怀庆仍慨然道：“纵使千难万难，也不能就此半途而废！不然阿鲁台肯定会卷土重来！”

“卷土重来又如何？再出兵就是。”柳升却满不在乎道：“咱们不就吃的这碗饭吗？要真是把鞑靼人都宰光了，对咱们未尝不是件好事。”

王贤一直耐心听着双方的争论，这会终于有些听不下去，看看一直没吭声的莫问道：“莫将军，你怎么看？”

莫问闻言，才缓缓开口道：“末将以为，应当追、必须追、可以追。”

“哦，怎么讲？”王贤饶有兴趣，微笑问道。

“一者，我军为此战布置许久，如今初入草原、牛刀小试，首战告捷、士气正盛，正是长驱直入、乘胜追击之时，此谓‘当追’者也。二者，阿鲁台帅十万大军而来，如今只剩两万败军之师，且距离漠北老巢几千里，正是将其全歼的大好时机，如果能除此祸患，大明北境将至少赢得二十年太平，此谓‘必追’者也。”

“三者，时值春夏之交，草原风和日丽，战马不愁草料，此乃天时在我；鞑靼人必定一路向东，我军必定不会过于远离国境，粮草供给无忧，此乃地利在我；如今我军无论兵力、士气皆远超敌军，敌人已成惊弓之鸟，再无反抗之心，此乃人和在我，此三者可谓‘可追’者也。”

“好一个当追必追可追！”莫问一番话说得有理有据，众将纷纷点头，完全抵消了安远侯长篇大论的效果。说完，莫问又看向王贤道：“当然，追击与否全看公爷的决断，我等定然遵命！”

“不错！我等定然遵命！”这下就连柳升，也得乖乖跟着表态。

“好……”王贤负手踱了几步，稳稳站定身形，目光炯炯地看着麾下众将道：“我意已决，追击到底，不破鞑虏誓不还！”

第一千二百一十五章宜将剩勇追穷寇

“遵命！不破鞑虏誓不还！”众将轰然领命，主帅既然已经决断，下属自然义无反顾。

“好！立即整齐兵马，向东追击！”王贤沉声下令道。

“遵命！”众将再次应声便赶忙分头整军，准备出发。

柳升这位副帅不需要操心那些琐事，等所有人都离去，他看了看王贤，欲言又止。

王贤也看了看柳升，叹了口气道：“就像我之前给你说的，谁知道下次，我还有没有领兵的机会……”

“公爷，攘外必先安内，安内才不必受制于人。”柳升回答道。不过他也知道，现在说什么都没用了。

王贤很清楚，真正讲起草原作战，所有人绑一起都不如柳升经验丰富，要想追上阿鲁台、消灭鞑靼军，就还得必须倚重他。总不能指望那心怀叵测的失涅干吧？

如果不给柳升一点希望，他这种情绪肯定会影响到接下来的作战。所以王贤又叹了口气，低声道：“那些事情，等打完仗再细说吧……”

“好！”柳升果然眼前一亮，毫不犹豫地应了一声，激动地看向王贤，只见他脸上古井不波，看不出丝毫情绪。

不过这对柳升来说已经足够了，他胸脯拍得山响对王贤保证道：“公爷放心！俺柳升前半辈子就是在草原大漠上度过的，对这里比自家后院都熟！肯定可以带着大军追上阿鲁台，杀他个片甲不留！”

“怎么？”王贤又好笑又好气道：“你不怕沼泽、戈壁还有沙尘暴了？”

“嘿嘿。”柳升不好意思地拢了拢胡须，笑道：“人定胜天，人定胜天嘛！”

“也不怕打摆子了？”王贤又打趣一句。

“肯定不怕！”柳升把头一仰，振振有词道：“公爷天命所归，瘟神岂敢作祟！”

王贤无可奈何地瞪他一眼，低喝道：“以后少说这种屁话！”

“不说不说，心里知道就行。”柳升被训，却满脸是笑，浑身骨头都轻了三两。

镇国公率大军北伐鞑靼，一举一动都牵动着大明朝野的心。洪熙皇帝更是命令王贤一日一报，对大军的动向关心无比。

是以大王城解围的第三天，京城便接到了八百里加急的捷报！得知王贤不仅解了大王城之围，而且与守军联手歼敌五万之众！

大胜的消息让皇帝和大学士长长松了口气，不管如何忌惮王贤，他们终究还是以国事为重。一开始，明军裹足不前、见死不救的状况传来，让皇帝和大学士们好几天寝食不安，唯恐以前从未挂帅出征过的镇国公，重蹈当年淇国公覆辙。眼下大明可经不起那样的大败啊！

他们还是真心希望王贤能解围成功，把鞑靼人赶回漠北。当然，如果镇国公与阿鲁台能够两败俱伤，那自然最好不过……

不过无论如何，赢了总是好事。洪熙皇帝和他的大学士们终于可以放松一下紧绷的神经，浮生偷得半日闲，放个小假歇一歇了。

京城的百姓没有皇帝和大学士们这份复杂的心情，听闻大军胜利的消息，全都兴奋地欢呼起来。他们也真担心年轻的镇国公，会把大明的军威丢掉。

而且从最现实的角度说，镇国公要是输了这一仗，宣大长城将成为最前线，鞑子的兵锋随时可抵居庸关，北京城岌岌可危，京城的老百姓全都得跟着遭殃……

不过还好，镇国公名不虚传，一战就干掉五万鞑靼人，这真是多年未有的大胜啊！

大明的天威保住了！蒙古人还是手下败将！也不用担心北京城的安危了，解气！提气！大大松了口气！

无比高兴地京城百姓，纷纷到店里沽酒买肉，准备好好庆祝一番。好多店铺甚至免费供应酒肉，以庆祝王师大胜鞑虏。结果这天刚刚中午，京城的酒肉便沽售一空。让回家路上，派人去打酒，晚上准备小酌一下的杨士奇，一滴酒都没买到。

没酒喝是小事，但杨首辅最善于见微知著，马上意识到这背后似有不妥。他赶忙命人落轿，亲自微服私访、体察民情。

杨士奇走在大街上，满耳听到的都是镇国公如何爱兵如子，镇国公如何英武善战，镇国公如何神机妙算……他暗暗计数，走了百步距离，听到了八十一次镇国公，而且全都是美誉之词，没有一句诋毁！

这让杨士奇浑身汗毛直竖，他难以相信自己多年暗中布置，对王贤百般诋毁，竟然敌不过姓王的一战之威！

杨士奇尤不死心，驻足在一群唾沫横飞，狂赞王贤的百姓旁边，趁他们说话间隙，插嘴道：“你们不是都说那王贤是曹操、司马懿那样的大白脸吗？这样的人，赢了仗有什么好高兴呢？”

“谁说镇国公是大白脸？”一个浑身肌肉，脾气暴躁的汉子，牛眼一瞪道：“他是咱们的大英雄！”

“就是，满朝上下蝇营狗苟，一群当官的就知道贪污受贿的，也就亏了还有镇国公这根顶梁柱！”一个读书人模样的中年人愤慨道：“镇国公要是大白脸，他们算什么东西？”

“就是就是！就算镇国公是大白脸又怎样，那也跟咱们没关系，只要能揍鞑子、保江山，就是好的大白脸！”话赶话之下，老百姓们居然说出，‘大逆不道’之言来。

“你们这是受了什么蛊惑？！”杨士奇身居高位多年，已经忘了如何把自己当成普通人，竟恼怒地训斥起这些毫无节操的百姓来：“居然和那欺世窃国之辈同流合污！”

“你放什么屁！”起先那个脾气暴躁的汉子，登时就不让了，一把揪住杨士奇的衣领怒喝道：“看你穿的人模狗样，怎么就不说人话？！”

其余人也愤愤地怒视着杨士奇。

“你要干什么，快放开老夫！”杨士奇何等身份，居然被人揪住衣领，勃然大怒：“竟敢对老夫动手动脚！”

杨士奇的随从为了不打扰首辅体察民情，原本远远坐在后头，见到杨士奇被人揪住，慌得赶紧奔过去。

“我还没动手呢！你个老匹夫看清楚，这才叫动手！”那汉子扬起巴掌，便给了他重重一个耳光。

杨士奇只觉半边脸像被马车撞过一样，身子便猛地一侧，便砍树般直挺挺仆在地上，脸又重重在地上磕了一下。登时便头晕耳鸣、眼冒金星，嘴巴

鼻子疼得失去知觉.....

这时候，杨士奇的跟班才赶到，见首席大人被一个巴掌打倒在地，摔得嘴巴鼻子全是血。几人吓得亡魂皆冒，赶忙上前，七手八脚扶起首席大人，然后才想起去抓肇事者，谁知那人已经无影无踪。

看到被打的老者来路不凡，其余人也一哄而散，杨士奇的跟班竟一个都没抓着.....

很快，轿子抬过来，众人将半边脸、一张嘴高高肿起的杨士奇抬上轿子，赶紧送去太医院治疗。

太医院的太医见了也吓了一跳，心说谁这么大胆子，敢把老首席打成这样？虽然杨士奇的跟班坚持说是不小心跌的，可是这话只有瞎子才信，因为杨士奇半边脸上，分明清晰的印着个巴掌印！

当然也没人敢说破，太医们连忙为首席大人处理伤口，虽然看着吓人，但只是些皮外伤，不一会就完事了。

跟班们扶着杨士奇又上了轿子，闻讯赶来的顺天府尹，一看首席大人半边脸都肿成猪头三，上头涂满了青青黑黑的药膏，哪里还有半分百官之师、辅国重臣的威仪？

顺天府尹心中偷笑，脸上还要悲痛欲绝，假装使劲地抽自己耳光，诚惶诚恐地请罪道：“下官罪该万死，居然让首席大人在京城遭袭，不过请首席放心，下官已经派人捉拿凶手去了，定将他绳之于法，给首席大人出气！”

杨士奇却摆了摆手，似乎不想让他这样做。顺天府尹以为杨士奇在故作姿态，赶忙下保证道：“下官保证，天黑之前，定将凶手缉拿归案！”

“别折腾了。”杨士奇只好忍着疼，抽着嘴角、摆手让那顺天府尹走人道：“该干嘛干嘛去.....”

“老首席真是宰相肚里能撑船，下官佩服得五体投地，老首席安心休养，下官告退.....”顺天府尹巴不得杨士奇不追究，不然这事闹开了，他肯定没有好果子吃。赶忙千恩万谢告退而去。

顺天府尹一走，杨士奇的跟班愤愤道：“老爷，怎么能放过那厮！”

杨士奇没好气地瞪那跟班一眼，含糊道：“还嫌老夫不够丢人吗？”

“那咱们回府？”跟班讨了个没趣，小声问道。

“进宫，老夫要面圣。”杨士奇说完，便放下帘子。

轿夫便抬着杨士奇往乾清宫而去，坐在轿子上一颠一颠，杨士奇牙花子一阵抽搐，被打松的一颗后槽牙终于掉了下来。

杨士奇刚要张嘴吐出那颗牙，轿子突然又猛的一颠，杨士奇白眼一翻，居然将那颗牙吞了下去。他赶忙干呕连连，试图将那颗牙吐出来，可惜一切都是徒劳。只好放弃了尝试，坐在轿子里暗自苦笑，心说：‘老夫这可真是打落牙往肚子里吞啊……’

第一千二百一十六章杯葛

乾清宫，洪熙皇帝今日难得身体爽利，正琢磨着是不是要做些爱做的事，便听太监禀报说：“首辅大人求见。”

见杨士奇去而复返，知道必有要事，洪熙皇帝赶忙宣见。待看到杨士奇鼻青脸肿的样子，朱高炽勃然大怒道：“是谁敢伤我股肱，朕为首辅做主！”合着他把杨士奇当做受了欺负来告状了。

“王贤……”杨士奇捂着半边脸，含含糊糊回禀道。

“王贤？”朱高炽大奇道：“他远在千里之外，怎么打的着你？”

“老臣的意思是，此事因王贤而起……”杨士奇这才忍着痛，将事情的起因经过讲了一遍。

“不是朕说你，首辅千金之躯，怎好白龙鱼服，冒险混迹于市井呢？”朱高炽听完哭笑不得，他本想说，你个堂堂一品首辅，怎么跑去跟小老百姓吵架，但那样太伤人，便换了个文雅的说法。

“其实老臣也没说什么，便遭此无妄。”杨士奇叹了口气道：“但这都是小事啊，大事是如今王贤在民间的威望！”顿一顿，杨士奇危言耸听道：“满街都在说王贤如何如何神威，却无人称赞陛下！再让他赢上几场，老百姓怕是要只知道镇国公，不知有皇上了！”

“不至于。”朱高炽却摇头道：“镇国公在前线保国杀敌，我们不好在京中这样猜忌他。”说着加重语气，像是在对杨士奇强调，又像是在对自己强调道：“如今虽然解了大王城之围，但军报里也说了，其实鞑靼人主力未损，与我军兵力相当，接下来的胜负还未可知，咱们还是得精诚团结，一切以大局为重。”

“皇上所言极是，老臣岂是那等不顾大局之人。”杨士奇却低声道：“老臣只是提醒皇上，不能任由王贤的声望继续高涨了，这不关此战胜负，却关乎社稷安稳啊！”

“首辅为朕殚精竭虑，朕岂能不知？”朱高炽沉吟片刻，看着杨士奇道：“你有什么好主意？”

“很简单，就是对舆论稍作引导。”杨士奇习惯性地捋着胡须，只是他此刻的模样，与儒雅分毫不沾。不过，这并不影响首辅大人的智力，便听他沉声说道：“首先，要着重强调皇上的英明领导，六部的全力支援。其次，要让老百姓知道，坚守大王城月余，消灭五万多鞑靼军的，是河套的守军，跟王

贤的部队没有关系。最后，还要强调，鞑靼人损失的都是杂牌军，真正的主力并未受损……”

朱高炽听得微微点头，杨士奇不愧是老奸巨猾，每一句说的都是实话，但加起来却完全变了味，将王贤的功劳几乎全都不着痕迹地抹掉了……

“这样是不是有些过了……”朱高炽毕竟对王贤还有感情，觉着这样太对不住对方了。因为皇帝很清楚，没有王贤的大军，大王城早就陷落，根本没有机会去反扑敌军。其实一切都出自王贤的授意，更别说他还派了一万兵马吓跑了阿鲁台，堵住了他余下的部队。

“皇上，老臣所说句句都是实情，况且也是为了镇国公好。”杨士奇却淡淡道：“眼下鞑靼人主力尚在，胜负还未可知啊，万一牛皮吹大了，到时镇国公也不好收场。”

朱高炽瞪大了眼看着杨士奇，半晌叹了口气道：“你说的好有道理，朕竟无以反驳。”

于是这事就这么定了。

君臣议定，朱高炽便让杨士奇负责此事，杨士奇连忙安排下去，将经过编排的邸报印上许多份，满城张贴。

仍然沉浸在喜悦中的京城百姓，早就迫不及待想知道此战的具体经过了，他们想看看镇国公是如何英明神武，大明将士是如何奋勇杀敌，好晚上继续吹嘘庆祝。

是以，朝廷的正式邸报一贴出，立马就吸引了一圈又一圈的百姓来围观，为了让老百姓能清楚明白邸报的内容，朝廷还贴心地安排了数百吏员，在旁为老百姓一遍又一遍念邸报的内容。

“此役多亏皇上运筹帷幄，六部倾力支持。尤其是河套方面，守军将士英勇顽强，坚守大王城月余，在几乎没有得到官军帮助的情况下，消灭了五万多鞑靼军！然则，鞑靼人损失的都是杂牌军，真正的主力并未受损，胜负尚未可知……”

随着读报小吏抑扬顿挫的声音，老百姓兴奋的神情渐渐暗淡下来，取而代之的是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失落之情……

“怎么听起来，好像没有镇国公什么事啊？”

“是啊，没听说吗，主要是人家河套守军的功劳，咱们的王师最多就是敲了敲边鼓。”

“那战绩里水分也不少，消灭的都是些杂牌，真正的鞑靼主力根本没事！”

“哎，我就说嘛，那镇国公头一回率兵出征，哪能那么厉害……”

“白高兴一场……”

“你白高兴一场算啥？我还白打人一巴掌……”

老百姓议论纷纷，摇头连连，虽然胜利的喜悦还在，但心目中的英雄隐去了……

不得不说，杨士奇的这招十分巧妙，原本对王贤崇拜万分的百姓们，看了邸报才发现他们所知道的和‘事实’出入颇大。原来镇国公也不是像那些传言说的那么英勇，那么神机妙算。百姓们心头的喜悦在渐渐消散，更有甚者觉得镇国公也不过如此，此仗大胜不过还是仰仗了朝廷的布局 and 安排。

到了傍晚时分，邸报的内容已经传遍全城，那些原本欣喜万分的百姓，也渐渐平静下来，更有甚者觉得这场胜利是属于别人的，跟自个其实没啥关系。至于要好好庆贺一番的心思，自然是渐渐淡了……

这一切的始作俑者杨士奇，却不顾满嘴、满脸的疼痛，美滋滋地喝起了皇帝刚刚御赐的美酒。美中不足的是，嘴巴还有些漏，酒液撒到胸前，看上去十分不成人样……

第二天一早，太阳照常升起，京城中已经很少人再谈起昨日的捷报了，就算有人挑起话头，也很快就被转移到别处，老百姓竟有些羞于提起此事的意思了。

因为有伤，杨士奇并未入阁办公，难得地坐在厅中喝着小米粥。听下人们说，百姓们昨晚看了邸报，对王贤褒贬不一，便知道自己这一计大大抵消了王贤在民间的声望，这本是他意料之中的，昨夜便已经提前庆祝过了，是以此时，首辅大人只是轻轻地吹了吹碗中的稀粥，抽搐的嘴角露出一丝笑容。

用过早饭，杨士奇觉得脸上依旧火辣辣的，便命人去召太医来给自己换药。就在此时，忽然听到外头人声鼎沸、锣鼓喧天，爆竹声一阵密过一阵，杨士奇本以为是谁家娶媳妇，但听了一会，又觉得不是。因为东西南北，都响成一片，哪有全城百姓集体结婚的道理？

杨士奇心情很好，便把个下人叫过来，道：“你去看看，这不年不节的，外面如此热闹到底是发生了何事？”

那下人平素里没有机会随侍首辅，此刻竟被首辅亲口下达任务，一溜烟就窜了出去，一边跑一边心中狂叫道：‘我一定要抓住这个机会，成为老爷的跟班，站上人生巅峰！’

盞茶工夫，那下人便从外头窜回来，满脸狂喜地冲进屋里，用最大的嗓门向杨士奇禀报道：“老爷，大喜，大喜事啊！”在路上，他早就打好了腹稿，一进来便炒豆子似的噼里啪啦起来：“朝廷又接到捷报，三天前镇国公率领王师，在塔布河击溃四万鞑靼主力骑兵……”

杨士奇正在喝茶，因为嘴上有伤，动作未免清奇。只见他小心翼翼地将茶碗凑到唇边，然后轻轻抬起，准备倒一点茶水到嘴中……就在此时，那下人猛冲进来，咋咋呼呼地大吼大叫，惊得首辅大人手一抖，把个茶碗便扣在了自个脸上，那里头可是烫人的热茶啊！

杨士奇噉地一声，险些痛得昏厥过去，待侍从为他擦拭干净，只见首辅大人的脸庞中央，从嘴巴到鼻子，被烫出了一个鲜红的印迹……

杨士奇却顾不上疼痛，死死盯着那吓成一团的下人道：“你刚才胡说什么？”

“回老爷。”那下人怯生生地回答道：“我军大捷。”他现在已经不指望走上人生巅峰了，只盼着首辅能听了捷报一时高兴，饶过自己这次。

“昨天不就满城皆知了吗。”杨士奇一阵火大，心说难道昨天自己的努力全白费了？再说昨天不放炮，今天放的哪门子炮？杨士奇心念电转，马上想到这可能是王贤的人在回击自己，想清楚这点，首辅大人冷冷笑道：“有些人还真是寡廉鲜耻，只会让百姓更加唾弃！”

却听那下人又小声道：“不是为了昨天的大捷，是为了今天的大捷……”

“什么昨天的、今天的，你以为是老母鸡下蛋啊，一个又一个。”杨士奇不耐烦地瞪那讨厌的家伙一眼。一旁的随即便怒喝道：“你说清楚点！”

那下人已经吓成一摊泥，哪还能说出话来。

这时，有兵部侍郎快步入内，来到杨士奇面前，沉声禀报道：“禀首辅，朝廷今日又接到捷报，三天前镇国公率领我军，在塔布河阻击四万鞑靼主力骑兵，斩敌两万，夺得战马近万匹。”说完，那侍郎神情古怪道：“现在满城百姓也不知道从哪里得到消息，都在敲锣打鼓放爆竹呢……”

第一千二百一十七章又大捷

“什么？哎哟！”杨士奇大惊之下猛然起身，嘴巴也不由自主张得老大，却忘了自己还是个伤号，猛扯之下剧痛不已，疼得他两腿一软，不由一屁股坐下，捂着腮帮子哎哟起来。

兵部侍郎连忙关切道：“首辅身系社稷，千万要保重啊……”

杨士奇摆摆手，示意他不要废话，好一会才缓过劲来，气急败坏地问道：“塔布河是什么鬼地方？王贤不是在大王城吗？怎么又跑到那里去了？”

“回首辅，塔布河是大王城北二百里的一条大河，是鞑靼人撤兵的必经之路。”兵部侍郎赶忙回答道，一副很专业的样子，但其实，他也是临来前刚做的功课，不然鬼才知道那是条什么河！

杨士奇接过侍从奉上的冰袋，敷在自己饱受摧残的老脸上，示意兵部侍郎说下去。

“至于王贤的军队，原来增援大王城的军队，只是一支偏师，他料定了阿鲁台会被吓跑，所以带着主力在塔布河设伏，结果真的让他拦住了阿鲁台，在他们渡河时半渡而击，以死伤不过百人，杀敌两万余人，俘虏阿鲁台长子失涅干、缴获大量马匹，这可真是一场意料不到的大捷啊……”

兵部侍郎详细地讲述了了解到的经过，末了忍不住叹气道：“没想到会是这样，竟让我等昨日白忙活了一场。”

听到王贤以微不足道的损伤，干掉了半数鞑靼精锐，杨士奇表情精彩至极，只觉内里一阵阵火烧火燎，半边牙龈又疼又麻，竟是一眨眼上火了。

顾不得嘴巴的疼痛，杨士奇扶着桌沿起身，颤歪歪道：“快快备轿，老夫要进宫面圣！”

一刹那，众人恍惚感觉首辅大人一下老了十岁。

杨士奇的轿子上了街，大街上依然锣鼓喧天、爆竹连绵，老百姓自发的欢庆愈加如火如荼，甚至连狮子锣鼓、高跷旱船都搬了出来，在大街上欢天喜地地游行庆祝。这份热闹劲儿，不仅远超昨日，甚至比元宵狂欢时也不遑多让。

杨士奇坐在轿子里，一张脸黑得赛过锅底，他知道这里头有自己很大的功劳。如果没有昨日对王贤功劳的抹杀，老百姓就不会有那份英雄崩塌、希望落空的失落，那么在得知今日大捷的消息后，只会以为理所当然，而不会

像现在这样，全都被失而复得的喜悦冲昏了头脑，必须要好好发泄一下昨日的失落和心塞。

同样，王贤的形象也在这番先抑后扬之下，愈加高大伟岸起来！

全城百姓昨日的失落和心塞，这下好像全都转移到首辅大人心中。对于自己苦心算计一番，谁料却成全了王贤更高的美名，坚忍不拔如杨士奇者，也忍不住暗暗哀叹，‘莫非那王贤真有神助，他在京里我斗不过他也就罢了，怎么不在京里，老夫还是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坐在宽敞通透的轿子里，杨士奇却感觉喘气都有些困难，他知道，这不仅是因为身体的伤痛，更是来自镇国公那无边无际的压力。

‘必须要下定决心了。’杨士奇双拳紧攥，指甲深深嵌入掌中，那张鼻青脸肿的老脸显得分外狰狞，‘为国除此大患，老夫何惜此身？！’

朱高炽到这会，还不知道他的军队又赢了一场。

话说昨日，皇帝陛下人逢喜事精神爽，便想做些爱做的事庆祝一番。洪熙皇帝勤政爱民、简朴节约，乃是一代仁君，但也有寡人之疾，不然他十几个闺女儿子是怎么生出来的。只是他近年来龙体欠安、又胖又虚，加上太医又在旁边喋喋不休，皇帝陛下已是三月不知肉味了。

昨晚趁着高兴，皇上终于破了戒，为了过瘾，还服用了红丸，酣畅淋漓地胡天胡地了一番，下半夜顿觉身子有些不爽利，脑门子一阵接一阵冒汗，却又不愿让太医来看，结果一直捱到天亮才昏昏沉沉睡去。

当值的大学士杨溥，满脸焦急地站在乾清宫寝殿外，他已经拿着军报等了足足一个时辰。好不容易看到老太监张诚从殿中蹑手蹑脚出来，他赶忙迎上去，对张诚一拱手，小声问道：“皇上仍未起身吗？”

张诚赶忙向大学士还礼，压低嗓子道：“杨师傅还是请回吧，皇上为国操劳，好不容易睡个痛快觉，有什么紧要的事，等皇上起来再说还不成？”

杨溥岂是那么好糊弄，闻言眉头一皱道：“张公公，莫非皇上龙体微恙？”

“哪有哪有！”张诚连连摆手，要是让这些大学士知道，皇上昨天晚上破了戒，还吃了药，玩了个大的……皇上最多被说两句，板子还是要落在他们这些奴才身上。“皇上好的很，就是缺觉了，得补觉。”

杨溥已经什么都明白了，但他不像杨士奇那样强势，语重心长道：“张公公，你是皇上身边的老人了，要劝皇上保重龙体啊。”张诚忙喏喏应下，杨溥

叹了口气，将那份军报送到张诚手里道：“这是兵部的捷报，还请公公尽快转呈皇上过目才是。”因为是捷报，倒也没必要非得把皇上闹起来。

“杨师傅放心，皇上一起来，老奴就赶紧禀明。”张诚双手接过军报，目送杨溥离去。

杨溥出去时，正碰见杨士奇进来，看到他那张像开了染坊一样的肿脸，杨溥心里忍不住暗笑，面上还要客客气气道：“首辅大人不在家里养伤，还要坚持为国操劳，实在是可歌可泣。”

内阁四位大学士，杨荣杨士奇是反王的，杨溥是亲王的，还有个小透明黄淮算是中立。平日里二杨联起手来，把一杨压得抬不起头，双方自然早就势同水火，只是大家都是大人物，表面的客气还是能保持的。

不过杨士奇从昨天起就倒了血霉，满肚子都是邪火，听到杨溥这暗含讽刺的问候，登时压不住火，冷笑道：“弘济老弟倒是人逢喜事精神爽，只是当心不要乐极生悲。”

杨溥愣了一下，察觉出这厮今日状况不对，便不跟他斗嘴道：“皇上仍未起床，首辅怕是白跑一趟，还是回家安心养病吧。”

“皇上不见你不代表不见老夫。”杨士奇哼一声，今日嘴疼，不宜久战，便不再理会杨溥，拂袖而去。

杨士奇火烧火燎进了寝殿，张诚连忙迎上来，躬身问安道：“首辅……”

话没说完，就被杨士奇粗暴地抬手打断：“老夫有急事面奏，公公快请通禀一声！”

“皇上还未起身……”张诚又想把敷衍杨溥的那一套讲给杨士奇。

杨士奇哪吃他这套，再次打断张诚，高声道：“那就快把皇上叫起来！”

寝殿内，朱高炽睡得本来就浅，听到外头的嚷嚷声，便一下醒了过来，艰难地翻了下身。

一名太监听到龙床上有动静，便赶忙过来，躬身问道：“皇上可是要起身？”

“哎……”只听得洪熙皇帝一声长叹。

太监被吓了一跳，还以为皇上出了什么事，连忙问道：“皇上是不是觉得身子还不爽利，要不召太医来看一看啊？”

朱高炽只是觉得头昏脑涨、四肢乏力，听说要去唤太医来，整个人便马上清醒过来。心道，要是让那些家伙知道了昨晚自己的所作所为，一定会规劝不止，真让人头疼不已，还是少见为妙。只见他摆摆手道：“朕无事，外头怎么了？”

太监赶忙出去查看，转眼来报：“启禀皇上，杨首辅求见。”

‘老首辅莫不是听到了什么风声，也要来规劝我不成？’朱高炽登时一愣，心说朕以后行那事要更加小心一点了。对于杨士奇的求见，朱高炽的内心是有些拒绝的，不过还是不敢不见……洪熙皇帝毕竟不是昏君，转念就知道老首辅此刻前来求见，必有要事。

杨士奇一进来，看到皇帝眼圈发黑，面白无色，便知道昨夜他干了什么，不由叹气道：“皇上，要有度啊……”

“呵呵……”洪熙皇帝不好意思地笑笑，见杨士奇并无深究之意，不由松了口气，转个话题道：“首辅前来不只是为了规劝寡人的吧？”

“是。”杨士奇便将从张诚手中拿到的军报，双手呈给皇帝道：“今日又接到了前线的捷报，王贤率军在塔布河大捷，歼灭两万鞑靼骑兵，俘虏阿鲁台长子失涅干！”

“哦？”朱高炽先是一喜，旋即一惊，也不接那军报，只定定看着杨士奇问道：“我军损失如何？”

“微乎其微。”杨士奇叹气道：“此役，镇国公以牙还牙，同样用半渡击之的方法，报了当年特鲁河的一箭之仇，武功直追先帝，声威已是震天！”

朱高炽的神情愈发紧张起来，已是半点喜色都看不到了。他也顾不上装模作样，连忙问道：“这份军报，可否如法炮制？”

杨士奇摇摇头，叹气道：“同样的事情不能做第二次，不然弄巧成拙，朝廷会失了民心的。”

“啊……”朱高炽惊得半晌无语，方求助地看着杨士奇，颤声问道：“徒之奈何？”

第一千二百一十八章父子重逢

寝宫中，杨士奇面色冷峻地回禀道：“当务之急，是必须令王贤班师回朝！”

“班师回朝！”朱高炽登时眼前一亮，忍不住拊掌道：“好主意！”既然担心王贤战功太盛，再胜下去会声威盖天，那就赶紧把他召回来得了。但转念一想，皇帝又发愁道：“这样合适吗？”

“十分合适。”杨士奇早就想好了来龙去脉，沉声回禀道：“鞑靼人遭此重挫，几年之内都不会南下。此次出征的任务已经圆满完成，此时不回，更待何时？”

“让朕怎么跟王贤开这个口？”皇帝却发起愁道。出征之前，双方便达成默契，王贤不在京城搞风搞雨，皇帝和大学士也不得干预他领兵打仗。现在却贸然要他班师回朝，皇帝真怕恼了王贤。

“皇上，那阿鲁台作乱草原几十年，也是枭雄一世，当年先帝数次北伐，都没抓住他。”杨士奇却断然道：“若是真让王贤把他抓住，岂不是要把先帝比下去？”

“那绝对不行！”朱高炽一听，满头大汗，登时把和王贤的约定抛到九霄云外。虽然他一直打着红旗反红旗，但毕竟还得靠朱棣这面大旗，来维持自己统治的合法性，是绝对不能让人在武功上超过先帝的。

“所以，请皇上立即明发急诏，命王贤大军立即班师回朝，论功受赏！”杨士奇立即沉声道：“诏书上只要写明，‘兵法云穷寇勿追，孤军深入草原，实乃兵家大忌，元帅切不可贪功冒进。’便足以让所有人闭上嘴了！”顿一顿道：“就算王贤，他也说不出半个不字！”

“唔……”朱高炽见杨士奇考虑得如此周到，不禁缓缓点头。

草原上，阿鲁台在塔布河漂流了一天一夜，才靠岸登陆。此刻，这位领军十万、扈从如云的鞑靼太师，竟沦落到这般田地，如丧家之犬、孤身一人、饥肠辘辘、疲累欲死……换了一般人，早就受不了打击，抹脖子自尽了。

然而这鞑靼太师阿鲁台看来，却不算什么大不了的难关，比这更凄惨的状况，他也遇到过，那是当年……算了，别回忆了，还是赶紧想办法填饱肚子再说。

只见老太师稍稍辨明方向，便找到一个河畔的水泡子。提着刀站在水泡

旁，死死盯着水面，突然一刀刺入水中，收刀时，刀尖上便插着一尾肥鱼……

老太师也不生火，直接用刀将鱼肉剔下，三两下就把一条鱼吃成了鱼刺。

稍稍补充下体力，老太师便离开了水泡，开始四下寻觅起四条腿的动物来，草原人的胃，还是更习惯吃肉，腥乎乎的鱼只是补充一下能量而已……

到了夜里，阿鲁台在河边一处避风处，升起了篝火，烤起了下午打到的野兔。看到兔肉金黄，开始泛油，这老货在腰间摸了摸，摸出个巴掌大小的皮囊来。打开之后，里头竟然有精盐，居然还有孜然……

阿鲁台娴熟地炮制起野兔来，登时香气四溢，惹得他食指大动，也不顾烫，撕下一条兔腿，便狼吞虎咽起来。接连吃了两条兔腿，阿鲁台才心满意足地打了个嗝，得意地笑道：“老夫这手艺，就算当不成太师，还可以去汉地开个烤肉铺子。”

正得意间，阿鲁台突然感到地面微颤，不禁神情一凛，赶忙抄起一旁盛水的羊皮囊，泼在篝火上，然后半蹲在草丛中，警惕探头看着远方。全套动作一气呵成，没有丝毫拖泥带水。

过了一会儿，果然听到有大队的马蹄声由远而近，借着微弱的月光，阿鲁台看清那些骑兵的装束不是明军，而是他的鞑靼军队。阿鲁台不禁大喜，但谨慎到家的老太师，还是不敢立即声张，败军之际，什么情况都有可能发生，万一要是遇到心怀叵测的家伙，说不定就会趁乱对自己下手。

阿鲁台耐心等着队伍过半，便见一些骑兵，扈从着一个牛高马大的身影出现在眼前。他一眼就认出那是阿布只安，刚要出声召唤，却听阿布只安大声道：“停！”

阿鲁台心下奇怪，便没有出声，只见阿布只安骑马在附近转了一圈，然后便直奔自己而来，口中还大声道：“爹！是您老人家吗？”

阿鲁台心下大惊，不知这夯货怎么突然开窍，竟能发现自己的行踪。等阿布只安到了近前，才想起应声道：“是我。”

“哈哈，我说就是嘛！”阿布只安兴奋无比地下马跑了过来，阿鲁台心下感动，暗道：‘傻儿子有傻儿子的好处，至少真把我当老子……’便也起身，准备给他一个大大的拥抱。

谁知阿布只安却如风一般，掠过他的身边，直奔他身后已经扑灭的火堆，一把抓起架子上的烤兔，大撕大嚼起来，一边吃，一边含糊地得意

道：“闻着这味儿我就知道，一定是爹在这儿烤肉！”

阿鲁台这才知道，自己是如何被发现的，原来吃货是如此可怕，看来以后再有这种情况，只能吃生肉了……阿鲁台满脸黑线，看着只顾吃不顾老子的阿布只安，恨不得一脚把他踢到河里。不过这时候，也顾不得跟他计较，赶忙收拢部队，恢复他鞑靼太师应有的地位。

阿布只安吃完烤兔，意犹未尽地吮着手指，感叹道：“能吃到这样的美味，多败几次又何妨？”

已经骑在马上阿鲁台，险些从马背上掉下来，忍不住破口大骂道：“你就知道吃，也不问问你老子是怎么逃出来的！”

“这有什么好问的，论起逃命来，爹可是天下第一。”阿布只安这才看看左右，小声问道：“失涅干呢？”

“哎，他为了掩护为父，已经丧身乱军之中了。”阿鲁台叹一声气，掉几滴泪道：“以后只能我父子相依为命了。”

“那太好了……”阿布只安下意识拍手称快，但说完也感觉不妥，赶忙改口道：“俺是说，以后俺来保护老爹。”

“行了，不会说话就闭嘴吧。”这时，剩余的鞑靼贵族，闻讯都赶了过来，阿鲁台没好气瞪一眼阿布只安，便恢复了太师气度，对赶来的众人笑道：“老夫就说吧，天无绝人之路，咱们终究是逃出来了！”

“是是，太师吉人自有天相，必定否极泰来……”众鞑靼贵族习惯性马屁奉上，但想到十万大军乘胜而来，如今却只有两万残兵落荒而逃，所有人都提不起精神来。有人忍不住哭泣道：“太师，咱们是逃出来了，可族人都死得七七八八了……”

“放心，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咱们回去漠北收拾局面，几年后就能恢复元气。”阿鲁台却信心满满道：“到时候，咱们再重新来过！”

“有太师在，咱们一定能东山再起！”无论如何，见到阿鲁台，鞑靼贵族便感觉有了主心骨，纷纷询问道：“太师，咱们下一步该如何是好？”

阿鲁台奇怪地看着那些鞑靼贵族，心说这有什么好问的？当然是跑路了，难不成还想让老夫带你们杀了回马枪不成？

“太师，我们实在跑不动了……”见阿鲁台眼神坚毅起来，众贵族知道他又又要跑路，赶忙哀求起来：“就算人能坚持，马儿也不行了。”

“嗯……”阿鲁台一盘算，明军大胜之后，很可能会乘胜追击，但本方军队确实已是疲累至极，再不休息，用不着明军来攻，自己就彻底崩溃了。权衡之下，阿鲁台命斥候加强戒备，大军原地休息到天亮，然后再继续出发。

鞑靼上下如蒙大赦，立即下马，倒地就睡。转眼便鼾声如雷，声传数里之外。阿鲁台本来为防万一、还不想合眼，但鼾声能传染人，他强撑了半个时辰，便眼皮打架，迷迷糊糊睡了过去。

睡梦中，阿鲁台突然感到地面震动，一下子就清醒过来，稍微一听动静，便马上咆哮起来道：“明军到了，快跑！”话音未落，老太师便翻身上马，沿着昨晚就规划好的路线，疾驰而去！

阿布只安等人毕竟都是惊弓之鸟，听到喊声就都醒过来，赶紧纷纷上马，追着老太师而去。

片刻之后，鞑靼人已经逃得一干二净……

而这时，明军的前锋果然出现了。

“禀报将军！”斥候迅速的探查一圈，回禀前锋将军许怀庆道：“鞑靼人已经逃走！”

许怀庆黑着脸翻身下马，在鞑靼人的营地寻索起来，只见满地都是新鲜的马粪，显然片刻之前，鞑靼人还在此宿营。

“我日他大爷的，怎么跑的比兔子还快？”斥候队长这个郁闷，他的部下全是锦衣卫的高手，完美地狙击了鞑靼人的斥候，可以确定没有任何鞑靼斥候能逃回去报信。本以为可以来一场漂亮的突袭，谁知还是让鞑靼人跑掉了……

“追！”许怀庆狠狠啐一口，翻身上马，带着部下朝鞑靼人逃走的方向追了上去。

第一千二百一十九章金牌

追击战没有多少花头，就是紧追不舍，要么追上对方，要么把对方逼到崩溃。所以王贤下定决心之后，便命许怀庆率一万轻骑，渡过塔布河，追击阿布只安的军队。

他则率领中军紧随其后，差不多天亮时分，也出现在昨夜鞑靼军宿营的地方。

这时，许怀庆已经派人向他禀报了一个时辰前的情形，王贤和柳升骑在马上，看着一片狼藉的营地，感到有些不可思议。柳升啧啧称奇道：“都说那阿布只安是个莽夫，想不到望风而逃的本事也很是了得。”

被捆在马背上随军而行的失涅干却嗤之以鼻道：“单凭那蠢货，也想逃过王师的追击？肯定是和老狐狸汇合了！”

“哦？”柳升微微吃惊，虽然失涅干这话无凭无据，但他却直觉应该就是真相。“这样的话，还真有些棘手。”有阿鲁台带的逃兵，和没有阿鲁台带的逃兵，绝对是两个概念。

“不管怎样，追下去就是了。”王贤谈不上有多沮丧，他早做好了艰苦追击的准备。鞑靼人狡猾如狐，塔布河那样的大胜，不可能一而再再而三。“狐狸再狡猾，也逃不过好猎手，坚持追下去，一定能抓住他们！”

接下来数日，鞑靼人狂奔不止，明军穷追不舍，但就是抓不住鞑靼人的主力。

阿鲁台逃跑的花样实在太多，他能掩藏起大军的踪迹，用诱饵部队制造假象，诱使明军误入歧途。他还能利用路线的变化，带着明军兜圈子，把他们引进沼泽密布的草原深处，然后突然甩掉明军，逃之夭夭。

但王贤和莫问也不是吃素的，被阿鲁台耍了几次，就渐渐摸出了门道，他们命许怀庆不惜马力，全力与鞑靼人纠缠……这种漫长的逃跑和追击过程中，分配人马的体力是一门大学问。无论哪一方，都要合理安排每日行军和休息的时间，以保证来日可以继续高强度行军。谁敢不惜体力，图一时痛快，保准受到十倍的惩罚。

王贤却反其道而行之，让许怀庆的前锋军不顾一切追击，一下子就逼得鞑靼人不得不疲于奔命，累得险些吐血。阿鲁台不得不再次制造假象，想要引诱明军跑偏，许怀庆果然中计，前锋军被上千鞑靼人牵着鼻子越走越远。

阿鲁台见明军上当，终于可以让疲惫的军队停下来松口气，谁知半夜

里，一直老老实实跟在前军之后的明军主力，却突然杀到阿鲁台面前！阿鲁台这才猛然醒悟，王贤是故意让自己和他的前锋军疲于纠缠，满脑子都是如何甩掉许怀庆这附骨之蛆，自然就会忽视真正致命的明军主力。

尽管阿鲁台再次凭借他超人的洞察力，带走了大半军队，还是有四五千鞑靼人被明军永远地留了下来……

这一仗虽然没有取得多辉煌的战果啊，但却打破了阿鲁台‘不可追上’的神话，让十几天来一直满腹憋火的明军将士，痛痛快快地出了一口气。对是否能追上阿鲁台，也终于有了信心。

就在王贤准备命将士继续追击之时，一个不速之客追了上来。

“元帅，朝廷由天使前来传旨。”一名斥候军官飞奔而来。

王贤和柳升对视一眼，均感十分意外。一来，大军如今深入草原，与内地几乎断绝联系，朝廷的钦差却能找到他们。二来，就算要联系，只需要有信使递送旨意便可，根本没必要出动钦差。

“来者不善啊。”柳升咧嘴一笑，总让人感觉有些幸灾乐祸。

“确实，善者不来。”王贤罕见地没有反驳柳升，挥手让人将那钦差带过来。

不一会，一名风尘仆仆的太监，被人扶着来到王贤面前。这厮一路上显然吃尽了苦头，那一身代表高级宦官的大红蟒衣，已经变成了黄绿色，一张脸上更是风霜满面，看不清本来的模样。更惨的是他那两条腿，因为连日骑马，内侧皮肉磨破，又得不到休养，已经化脓流黄水了……

“咱家内官监副总管周安，拜见公爷侯爷。”那太监忍着痛，向王贤和柳升行礼。

听对方自报门户，王贤和柳升才知道对方是宫中排名前三的大太监周安，柳升嘿嘿笑道：“我说老周，你怎么弄成这副鬼样子。”

王贤却淡淡道：“免了吧。公公一路辛苦，不知皇上有何旨意？”

周安吃力地从背后取下一个竹筒，扯开封口的火漆，倒出一卷黄绫把在手上，对王贤等人道：“请公爷领旨！”

柳升一个劲用眼神示意王贤，就差直接喊出来‘站着接旨’了。王贤却不理睬他，规规矩矩跪地接旨道：“臣王贤接旨，恭请圣安。”

“圣躬安。”周安替皇帝应一声，然后便拖长声调念起来：“上谕，览卿奏，欣闻王师于塔布河畔大破鞑虏，卿欲乘时破灭渠魁。备见忠义之气，通于神明，却敌兴邦，唯卿是赖。然则虏酋阿鲁台奸谋诡计尚有包藏、部众铁骑尤有数万。兵法云，穷寇莫追。孤军深入草原，实乃兵家大忌，望卿切不可贪功冒进，宜早日班师，封功受赏，以解官民相望之苦，朕当为爱卿亲解战袍，共享太平盛世。遣此亲札，想宜体悉。望于见诏之日，即起兵还朝，切记，切记，钦此。”

周安的声音，在太监里算是抑扬顿挫的了，他不慢不紧地念着诏书上的内容，竟也煞是好听。然则柳升等人却一个个七情上面、火冒三丈，看上去随时都可能忍不住，把那圣旨和周安一同撕个粉碎……

王贤的面色渐渐地沉了下来，胸中同样怒火升腾，他实在没想到，京城方面居然忌憚自己道这种程度，居然宁肯放弃这个消灭阿鲁台，还北方几十年安宁的天赐良机，也要召自己班师还朝！风遗尘整理校对。

难道之前自己的妥协退让，全都退到狗身上了？！难道皇帝不干涉作战的承诺，也全都让狗吃了不成？！他真想剖开那帮人的胸腔看看，他们的心眼到底是怎么长的？！

不知不觉诏书念完，王贤还沉浸在愤怒中不可自拔，根本不按套路接旨。

这下周安就尴尬了……环视着周围柳升等人一个个要吃人的样子，尤其是王贤那铁青的脸色，他吓得两股战战、一脑门子冷汗，哪里还有一点传旨钦差的威仪？他被人扶着站在那里，犹豫了好一会，只好硬着头皮，怯生生道：“公爷请接旨吧。”

谁料王贤眉头紧锁，置若罔闻，依然不肯接旨。

周安心中暗暗叫苦，他是被下了死命令，一定要把旨意送到王贤手里。见王贤不肯接旨，他只好支撑着上前，将旨意递到王贤面前。你不肯接，我递给你总成了吧……

就在双方相持不下之时，柳升怒气冲冲上前来，一把夺过周安手中的圣旨，废纸一般攥在手里，双目圆瞪着周安，愤愤地质问道：“这到底是谁的主意，我军全胜在即，此时班师岂不是前功尽弃。若让阿鲁台这个老狐狸逃了回去，大明北境岂得安宁？！”

周安冷不防被夺去圣旨，登时愈加手足无措，但他该说的话还是得说，只能迎着安远侯要吃人的目光，带着哭腔道：“老奴只是个带话的。既然侯爷已经替公爷接旨，还请公爷和侯爷准备准备，与咱家一起班师回朝吧！”

“呸！我接个屁旨！”柳升却把那黄绫丢到地上，使劲踩了几脚，然后拔出宝剑，就要宰了周安！“老子杀了你这个阉奴再说，看看你还怎么跟老子班师回朝！”

周安吓得一屁股坐在地上，尖叫起来道：“杀钦差，杀钦差可是造反啊侯爷，你想要被诛九族吗？！”这厮纵然吓得魂不附体，依然忘不了自己的身份。可见，朱高炽和杨士奇派此人前来，却也有几分识人之明。

“老子就杀了！”柳升狞笑一声，一剑劈向周安的脑袋。

“住手！”王贤终于出声了，他一开口，护卫在一旁的心严和尚便禅杖一挑，磕飞了柳升已经砍到周安脖子的宝剑。

“哼！”柳升恼火地别过头去。这厮总想着办法让王贤下定决心，已经快要走火入魔。

周安烂泥似的瘫在地上，众人突然闻到一阵骚味，原来这厮吓尿了裤子。

王贤撑着双腿，缓缓站起身来，拍了拍膝盖上的草叶和泥土，看也不看那周安道：“周总管远道而来，一路上吃尽了苦头，还请下去休息。至于军事自有我等安排，无需总管费心。”

王贤说完，马上便有侍卫架起周安出去，至于周安带来的那些随从护卫，早就吓得筛糠一般缩成一团，哪个还敢解救自家公公。

就这样了，周安还想回头再说点什么，却看到周围的将士各个怒目圆睁地瞪着自己，一个个紧攥着剑柄，恨不得要把自己剁碎的样子，这位一条筋的周公公，终究将快到嘴边的话，深深地咽了回去。

第一千二百二十章绿洲

等到周安的背影消失不见，柳升弯腰捡起已经黑乎乎的黄绫，走到王贤面前晃一晃道：“这恐怕是那杨士奇的主意吧，我看这周安不仅是带话的，还想给咱们当监军呢！”

此时王贤才伸手拿过那圣旨，摊开后扫了一眼，负手站在那里，若有所思。

“怎么公爷要遂了他们的意不成？”柳升咆哮起来道：“俺虽然早就劝公爷回师，但绝对不能就这么回去！”

“是啊，元帅！正所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战场上的情况瞬息万变，岂容远在数千里之外的那些人指手画脚！”周遭众将也义愤填膺地嚷嚷起来。

王贤抬起头来看着柳升，像是在自言自语，又像对柳升反问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恐怕下一次来的会是金牌呢……”

“管它是什么！”柳升自然知道王贤所指为何，愤愤道：“这里是草原深处，公爷又不是岳武穆。来多少道金牌也休想遂了他们的愿！”

王贤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下令道：“让人写一篇陈情表，请周公公带回京城去。”

众将闻言一阵欢呼，主帅显然是要抗命了！

柳升也咧着大嘴笑起来，还没合拢嘴，就听王贤严厉道：“不准动他！”

“嘿嘿……”柳升知道王贤又在敲打自己，可敲打的力度越来越弱，让柳升十分得意，笑道：“不如一不做二不休，就当世上没有这个人……”

“要是姓周的不管什么原因死了，你就给他抵命吧！”王贤突然把脸一沉，冷声警告道。

“遵命……”柳升吓出一身冷汗，心说这家伙还真是喜怒无常……

数日之后，快马回报京城，王贤所率明军并未班师，而是追着阿鲁台的踪迹而去。

跟着消息一起回来的还有一封王贤命人捉刀的陈情表，上书不能班师的数个理由，朱高炽看后咳嗽连连，病情似是加重了许多，又急召杨士奇入宫。

“自寻死路，自寻死路！”杨士奇在进宫的路上就已知晓王贤并未班师，他喜忧参半，心中却暗道：‘这下神仙也救不得他了！’也不知老首辅又有什么谋划。

“没想到镇国公竟不愿退兵，还给朕上了一道陈情表，把朕反驳了一通。”朱高炽气得够呛，命人将陈情表递到杨士奇面前：“更可气的是，他竟然托词军务繁忙，让手下的文人捉刀代笔，难道他不会写字吗？”

这世上的上位者总是这样，挖坑害别人的时候丝毫不觉，别人一旦不按照他的意思往坑里跳，登时就火冒三丈，认为对方不忠不孝！是挨千刀万剐的乱臣贼子！似乎只有君让臣死，臣不得不死，而且不得有怨言，才是值得表彰的好臣子。

杨士奇双手接过陈情表，并未打开来看，而是沉声道：“这陈情表不看也罢，不过是些虚词妄言，皇上不必当真。”

“当不当真，朕和他意见相左之事，也已大白天下。”朱高炽叹息一声，咳嗽连连道：“这可如何是好，如何是好啊……”要是料到这样的后果，洪熙皇帝一定不会给王贤下这道旨意，就算是要下，也绝不会用明旨。

臣子公然抗命，如果皇帝无可奈何，那对皇权的威信将造成致命的损害。可洪熙皇帝拿什么惩罚王贤？怎么敢惩罚王贤？

皇帝不由神情郁郁地瞥了杨士奇一眼，感觉似乎自己被这厮算计了。

杨士奇却浑不在意，依然自顾自地愤慨道：“王贤竟敢抗旨，欺君罔上、目无朝廷，这分明是拥兵自重、意图不轨，还请皇上继续下严旨、发金牌，命他立即回京！”

“还有什么用？”朱高炽提不起精神。“他既然决定不回来，给他一百块金牌也没用。”

“是召不回他。但绝不是没有用处！”杨士奇却冷笑道：“这样会让世人早日看清他的嘴脸，镇国公不是岳飞，皇上自然也不是高宗！”

朱高炽本来头脑昏昏沉沉，听了杨士奇后半段话，一下子清醒过来，死死盯着杨士奇道：“首辅到底是什么意思？！”

“皇上当早下决断才是！”杨士奇迎着皇帝的目光，一字一顿道。

听到‘早下决断’四个字，朱高炽竟打了个激灵，半晌说不出话来。

“皇上，当断不断反受其乱啊……”见皇帝犹豫不决的样子，杨士奇上前一步，厉声喝道：“为了大明的江山社稷，不能有妇人之人啊！”

“朕觉得这样还是不妥……”朱高炽却依然满脸忧虑道：“首辅的计策若是被人知道，你我君臣还有何面目见天下人？”

“皇上只管放心，此事谋划周全，断不会泄露半分！”杨士奇沉声道：“若是将来真有什么风声，老臣一力承担，皇上皆不知情！”

“哎，这话说得，朕怎会让首辅一人承担？”朱高炽话虽如此，神情却放松下来，不过还是疑虑重重道：“只是此事成了便罢，若是成不成岂不是图穷匕见，再也没有缓和的余地了？”

“此事天衣无缝，岂会不成！”杨士奇却信心满满道：“王贤孤军深入草原，失此良机，恐怕再难有如此好机会了。”

朱高炽眉头微皱，心里天人交战，沉吟良久，终于还是下定了决心道：“那便依首辅之计行事吧！”

杨士奇闻言大喜，一边朝着朱高炽跪下，一边激动道：“皇上英明，大明江山经此一役，必将繁荣昌盛，千年永固！”

“若真是如此，首辅将是我朱家永远的功臣……”朱高炽对杨士奇如是说道，他突然想起若干年前，自己也对王贤说过类似的话。当时万万想不到，几年之后自己居然要对当年的社稷功臣下手了。

想到这，皇帝便感觉一切都那样的肮脏可耻，可自己似乎根本没有别的选择……朱高炽的神情越来越暗淡，咳嗽声却越来越剧烈。

原本王贤军中，许多人还对艰苦卓绝的追击颇有微词，但看到主帅宁肯抗旨也要把阿鲁台消灭的坚定决心，所有人都被感染了。他们抛掉了一切杂念，心中只剩一个念头，就是无论如何都要追上阿鲁台，消灭鞑靼人！

上下一心、众志成城，明军的战斗力再次大幅提升，把个阿鲁台撵得狼奔豕突，花招用尽都无法甩掉明军，反而又折损了两三千人。此时双方已经距离河套千里之遥，到了草原与大漠的边缘，满目的翠绿景象，渐渐被黄沙漫天所取代。

眼看着就要被明军追上，阿鲁台一咬牙，竟带着剩下的一万两千多人，进入了瀚海戈壁！

此时的鞑靼部众虽然嘴上没说什么，心里都在暗自揣测，暗道老太师不是逃跑专家吗？怎么把我们带进大漠里了。虽说这瀚海戈壁是生命禁区，明

军不敢妄追，但是己方部众也陷在沙漠中，朝不保夕，岂不是等死吗？

看到众鞑靼贵族疑惑不止的样子，阿鲁台放声大笑道：“汉人有古语道‘狡兔三窟’，今天老夫就让你们见识见识，这窟从何处！”说话间，阿鲁台便命大军转向，趋北方而去。

众鞑靼贵族，不明就里，但看着老太师一副信心满满的样子，只能硬着头皮跟在老太师的身后。一路上艰苦跋涉，嘴里吃了不知多少黄沙，谁知到天黑时斥候来报，前方发现一处绿洲！

此时，众鞑靼贵族才恍然大悟，原来老太师不是无的放矢，而是早就留了一手，不是太师套路深，而是自己见识薄啊！这个时候，众人看向骑在马上阿鲁台，只觉得背影无限高大伟岸。

“呵呵，老夫纵横草原几十年，岂是浪得虚名。你们这些小子，要学的还有很多呢！”阿鲁台看着前方的绿洲，哈哈大笑道：“前方的绿洲，老夫命名为避风塘，是十几年前和朱棣作战时，老夫无意间发现的。当时老夫就躲在里头，朱棣的几十万大军不敢入大漠一步，这才有了我鞑靼后来的风光无限！”

阿布只安等人闻言恍然大悟，原来是太师当年被朱棣追的慌不择路逃入大漠，瞎猫碰见了死耗子啊！

无论如何，在大漠的百里深处，能有这样一处绿洲，确实是任何人都想不到的！要知道，沙漠戈壁里头可是找不到水的，若是没有这样一处绿洲，任何军队都在沙漠中无法坚持七天。而且黄沙漫漫，一阵狂风就可以把大军的痕迹掩盖无踪，谁敢说几天之就能追上敌军？所以当年那朱棣带着几十万大军，尚且不敢踏足大漠一步，王贤只有几万人马，自然也只能望沙兴叹！

所以只要躲入那绿洲之中，他们就绝对安全了！

似乎尤嫌众人的反应不够热烈，阿鲁台又高声宣布道：“而且，这次出征，为防万一，老夫曾命人在避风塘中备了不少粮草！”

“太师万岁！”这下所有人都激动坏了，不管是贵族头领，还是普通部卒，全都忘情地欢呼起来！要知道他们早就断粮不知多久，一路上靠吃野菜、杀战马，甚至吃死去同胞的肉，才支撑到现在的。

此刻，巨大的幸福感充盈所有人全身，他们顿时觉得之前所有的磨难都是值得的。

也不用阿鲁台吩咐，全军加速，朝着绿洲飞奔而去。

大漠边缘起着不大不小的沙暴，等到明军追到大漠边缘，哪里还有鞑靼人留下的痕迹.....

王贤的大军虽然众志成城，但看着无边无际的大漠，还是感到望而却步。勇敢归勇敢，贸然送死的事情，是没有人愿意去做的.....

第一千二百二十一章连邻村老干都知道了

对于要不要追进瀚海戈壁，明军众将也是意见不一。

多数人认为，虽然逃了阿鲁台，但算下来整个战役斩杀歼灭八万五千余众，已经是货真价实的大获全胜了，就算是比之先帝也不遑多让。此时见好就收，任谁都无话可说了。但也有不少人认为，既然都追到了这里，怎么也要生擒阿鲁台，才算彻底胜利。

面对这样的情形，连王贤也难以下定决心。他可以无视皇帝连番的严旨，却不能无视天地之威。况且就算有心再追，军队的粮草也接近耗光。他只能命大军驻扎休整，一边派斥候深入大漠，打探消息，一面命人催促粮草，加紧发运。

正和柳升愁眉不展之际，王贤突然想起一直被忽略的鞑靼大台吉失涅干，便让柳升去审一审他，看看有没有收获。

失涅干一直在明军阵中，为求活命倒也乖巧，一路上献计献策。明军能咬着阿鲁台紧紧不放，倒也有他几分功劳。

只是功劳归功劳，明军对失涅干的看管从未松懈，自打他被俘那天起就一直捆着他的手脚，无论是行军还是宿营，都有四名军士形影不离地看管。

失涅干有心想和他们套套近乎，改善一下自己的处境，谁知明军根本不搭理他。废话多了，还会招致他们的拳打脚踢。堂堂鞑靼大台吉，居然沦落到这般田地，真不知什么时候是个头！

“侯爷，您老人家怎么来了！”失涅干正自怜自伤，忽听那几个明军的问安声响起，抬头一看，是明军副帅安远侯柳升来了。

“这小子老不老实？”柳升看着像狗一样被拴着的失涅干，笑问道。

几个明军笑道：“还成，就算不老实，收拾一顿也老实了。”

柳升朝着几名侍卫点点头，盯着失涅干道：“你们到一旁候着，我有话要问他。”

被俘的时候失涅干不知道挨了柳升多少拳脚，自然知道这位爷难伺候的紧。看到柳升正凶神恶煞般地盯着自己，心里不禁发毛。

“侯爷有话便说，小人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失涅干的脸上挤出一丝笑容道：“只要侯爷不动手，万事好商量。”

柳升看到失涅干如此模样，知道这位鞑靼人的大台吉这阵子是真被折磨怕了。他心思一转板起脸来，瞪着失涅干道：“你这狗杀材倒也挺懂事，现在知道我大明天军的厉害了吧？”

失涅干虽然心里不服气，但现在我为鱼肉人为刀俎，哪里还敢出言不逊，连忙配合般得露出一脸羞愧道：“小人那父亲是被猪油蒙了心，才敢于王师作对，小人也是被蒙蔽了。自从见了元帅和侯爷，小人就痛下决心，一定重新做人！”

见失涅干态度尚可，柳升便点了点头，往前走了数步，来到他的身前。

失涅干对柳升惧怕万分，见柳升朝自己走来，下意识地就要往后退，却忘了自己现在正跪着，身子不稳，便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哈哈……”柳升见到对方是真的怕了自己，知道那事便好办了许多。他站在失涅干的身旁，沉声说道：“现在就是你表现的时候了，你那滑不溜手的老子躲进了大漠中，只要你帮着我们将他找到，便是大功一件。”

此时明军已到大漠边缘，忽然停下，必是失去了阿鲁台的行踪。柳升此来，倒也在失涅干的意料之中。

在这一路中，失涅干早已想清楚，就算他现在活着回到阿鲁台的身边，阿鲁台为了避免丑事曝光，怕是也要杀自己灭口的。再说，他现在恨阿鲁台甚于明军，只要自己能够得到足够的好处，还有什么事不能做。

想通了这一点，失涅干反而硬气起来，虽然他十分惧怕柳升，但是事关重大，有些事他可以去做，但是在做之前，他得先得到足够的承诺。

“此事不难，但是小人希望可以见元帅一面，把话说清楚，小人自然愿意带路。”失涅干这话有两层意思。第一层，说明他确实知道阿鲁台的具体行踪，第二层，他虽然身为俘虏，但依旧希望和王贤做一笔交易。

“哼！你这狗杀材倒跟老子讲起价钱来！”柳升怒目圆睁，抬腿便要踢向失涅干。

失涅干虽然贪生怕死，被柳升也打怕了。但是这一刻他竟没躲，他知道想要和王贤谈条件，这些拳脚是逃不掉的。见到柳升的大脚踢来，失涅干竟反常地挺直了腰杆。

“咦？你这杀材竟然不躲？”柳升踹了几脚，见失涅干木头一样硬挺着，自然也感到无趣，哼一声道：“元帅是什么身份，岂是你这种猪狗不如的东西能见的？”

“事关我鞑靼部的将来，不是小人信不过侯爷。”失涅干索性是豁出去了，硬着头皮又道：“只要元帅能当面给我一个承诺，小人定当万死不辞。”

事已至此，柳升倒也不好再下黑手了。他召回附近的侍卫，瞪了失涅干一眼，便往大营去了。

“这么说，阿鲁台有在大漠中落脚的地方？”听了柳升的禀报，王贤立即验证了心中的猜测！一见阿鲁台躲入沙漠，他就猜测这老狐狸可能会藏入某处绿洲。王贤当年可是率众横穿过瀚海戈壁的，知道在草原和戈壁的过渡地带，出现绿洲的可能性不小。但要是不知道绿洲的方位，还是如大海捞针一般，休想把阿鲁台找出来。

“这家伙倒也知道奇货可居，竟装起了硬骨头，也不怕我教训他了。”柳升没好气道：“公爷要是不想见他，我便再去一趟，用些手段让他招了便是。”

王贤却摆了摆手道：“既然他要见我，就把他给我带来吧。”

过了片刻，便有侍卫押着失涅干来到王贤面前。离王贤还有七八步，失涅干便扑通跪倒在地，一边膝行往前，一边挤出了几滴眼泪带着哭腔道：“真是长生天开了眼，想不到小人此生还能再见元帅一面，此刻便是让小人去死，此生也是无憾了！”

众人闻言一阵恶寒，心说你不是前些天刚见了元帅吗？还真是虎父无犬子，失涅干无耻起来的样子，倒颇有他老子阿鲁台七八分的功力了。

柳升刚才还在王贤面前说失涅干变成了硬骨头，没想到转眼间这家伙就毫无节操，这般没羞没躁地拍马屁，哪里还有面对自己时的那番硬气啊。心道这毫无节操的本领，难道也是家传的不成。

王贤似笑非笑地看着失涅干，道：“你要见我，难道就是要说这些话吗？”

听到王贤语气中的不耐，失涅干知道自己不能再这样表演下去了，他抬起头扫了一眼众人，欲言又止道：“小人有要事与元帅相商，这里人多眼杂……”

王贤便挥一挥手对着左右的侍卫道：“你们先下去吧。”

等到左右侍卫走远，失涅干正要说话，看到一旁的柳升正瞪着自己，便又说道：“事关重大，还请元帅屏退左右。”

柳升一愣，此时主公身边只有自己一人，这话分明是在说自己啊。他心头一怒，便要上来踢那失涅干，却只见失涅干就地一滚，闪了开去。

“本公与安远侯休戚与共，有什么话你说便好了。”王贤挥了挥手，不容商量道。

见王贤不耐烦，失涅干哪里还敢再拿乔，赶忙道：“元帅要小人带路去捉那老不死，小人不敢抗命，不过小人还有一个条件，如果元帅不答应，便是将小人五马分尸，小人也恕难从命。”

“哼！你这狗杀材好大狗胆，还敢跟公爷谈条件，我看你是活腻了！”柳升刷地一声抽出腰间长刀，抬手便向失涅干砍去。

失涅干倒也硬气，居然挺着脖子闭上了眼。他在赌柳升是吓唬自己。

“慢着。”果然，刀锋快到脖子，王贤出声喝止了柳升，他盯着失涅干道：“你有什么条件，说来听听。”

失涅干知道自己这一把算是赌对了，按住狂跳的心脏，他颤声道：“小人只有一个要求，帮王师抓住阿鲁台那老不死的之后，请元帅封我为王，让我统领鞑靼部！”

“什么？”柳升想不到失涅干竟有如此野心，着实被吓了一跳。“你这狗杀材，在做什么白日梦！”

失涅干并未将柳升的话放在心里，此刻他虽然低着头，但却用眼睛的余光撇着王贤，他知道只有王贤才能决定自己的生死。

王贤却摇摇头道：“这条件我怕是不能答应，封你为王之事，需上报朝廷，怕是要皇上点头才行。我便是答应你了，到时也无法兑现。”

“小人只要元帅的承诺。”失涅干却十分执着道：“只要元帅答应此事，小人立马带领王师，去追阿鲁台那老不死的！”

“哦？”王贤眉头一挑，对于失涅干的这份执着，他觉着实在有些不可思议，便沉声问道：“你就不怕到时无法兑现？”

“元帅只要答应了小人，虽然不能马上兑现，但也要不了多久了。”失涅干胆子渐渐大了，知道想要赌赢这一把，不说些真话，是不行了的了。他强忍着心头的恐惧道：“小人虽然是化外野人，但也素来只闻有元帅不知有皇帝，此番元帅抓住了阿鲁台，便算是平定了我鞑靼部，武功之盛，天下无人能敌，自然要把那皇帝老儿赶下台去……”

第一千二百二十二章遇袭

素来八风不动的王贤王仲德，居然被这失涅干一番话说得大惊失色，粗暴地打断了他，“住口！”

柳升本来是怒气冲冲地瞪着失涅干，寻思这家伙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要是再胡说八道，少不了当场给他一些苦头吃了。可是让柳升想不到的是，失涅干竟口吐如此‘大逆不道’之词，登时觉着这家伙可爱多了……

直到他看到王贤喝住了失涅干，怒气冲冲地看向自己，瞬时一个激灵，连忙摆手道：“这不关我的事……”

王贤听到失涅干的这番话，下意识地以为这是柳升教他说的，可是他转念一想，柳升虽然看起来是个粗狂，但是粗中有细，此等大事又怎可能假一个外族人之口来劝自己。

看到柳升的那副模样，王贤断定失涅干的那番话，确实与柳升无关。王贤依然郁闷得想要吐血，就连一个草原鞑子都认为自己会当皇帝，难道自己在别人的心中，真的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了吗？

柳升挥挥手，让人先把失涅干带下去，待左右无人，才压低嗓门对王贤道：“公爷众望所归，就连这远在大漠的鞑鞑人，也只知道有公爷而不知有朝廷……”说着他死死盯着王贤道：“现在不是公爷想不想的问题，而是不得不如此，不如此则必死无疑！”

“……”王贤竟有些理屈词穷之感，只能又叹口气道：“拿下阿鲁台再谈何去何从吧……”

柳升已经能感受到王贤心里的动摇，知道心急吃不了热豆腐，便不再纠缠此事，转而嘿嘿一笑道：“那好，这失涅干的条件，公爷是答应还是不答应呢？”

“冢中枯骨尔，答不答应有什么区别。”王贤神情默然地看着远处黄沙漫漫的沙漠，语气冷得瘆人。

“成，那就先答应他。”柳升懂了，挥手命人将失涅干带过来，对他粗声道：“你的要求，公爷答应了，赶紧有屁快放吧！”

“多谢公爷！多谢侯爷！”失涅干闻言大喜过望，磕头如捣蒜道：“小人将来一定带着族人归顺大明，不，归顺公爷……”

“不要说这些屁话，你的条件公爷也答应了。”柳升瓮声瓮气道：“快说，

你那属泥鳅的老子到底躲在哪里？”

“此处深入大漠百里，有一处绿洲名唤避风塘，老东西肯定是躲到那里去了。小人这就带领大军直捣黄龙，生擒那老东西献给公爷！”失涅干心愿以偿，自然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柳升闻言眼前一亮，饶有兴趣道：“很好，你这就绘出地图，等抓到了阿鲁台，你便是新的鞑靼王！”

“小人只认识路，可不会画地图……”失涅干闻言登时苦着脸道。

“让你画你就画，哪来那么多废话！”柳升白眼一翻，冷笑一声。就算相信失涅干说的是真的，他们也不会草率到不加验证，就带着大军跟他一头扎进沙漠里，万一失涅干化身草原英雄王二小怎么办？

很快，侍卫拿来一张粗略的草原地图，这是锦衣卫的斥候勘察绘制的。失涅干在那地图上比划了良久，最终圈出一大片区域道：“应该在这个位置。”

柳升一看，登时大怒，一巴掌拍在失涅干的后脑勺上，破口大骂道：“你怎么不把整个沙漠都圈起来！这么大一块地方怎么找？！”失涅干所绘的那片区域，在地图上有鸡蛋大小，放到实际地形上，起码方圆二百里！

失涅干抱着脑袋，一脸委屈道：“小人十几年前，曾随那老东西去过一次而已，只记得大体方位……”

“什么？！”柳升登时火冒三丈，拔脚就踹道：“刚才你可不是这么说的！”

失涅干抱头哀嚎道：“小人说的是有些夸张，不过侯爷放心，小人到了就能找到，一定能找到……”

柳升又揍了失涅干一顿，让他把地图绘制得更精确一点，这才让人把再次成为猪头的失涅干拖了下去。

柳升呈上失涅干所绘地图，王贤扫了一眼，便递给了站在一旁的莫问。

莫问接过地图，端详了一阵，这才抬头道：“公爷，从失涅干所绘之图来看，地图上并无绿洲的确切位置，只有一个大概的范围。”他眉头微皱接着道：“我军必须深入大漠至少超过百里，不派人查实的话，恐怕不能贸然出兵。”

“就怕会打草惊蛇！”柳升瓮声瓮气道：“万一要是惊动了那老狐狸，再想

逮到他就难了。”

“这倒不必担心。”王贤微微摇头道：“我请几位师兄出马，他们武艺高强、更擅长隐匿身形，由他们深入大漠一探，必不会惊动失涅干。”

“那太好了！”柳升闻言大喜，他可知道那些个总跟王贤寸步不离的和尚，都是无比厉害的角色。当年靖难之役，他们便无数次深入敌境，为燕王刺探军情，从无失手。“让几位大师前去，必可锁定避风塘的准确位置，一击即中！”

莫问也点头同意。

既然有了定计。王贤便沉声对身旁的心慈心严道：“劳烦几位师兄，带着地图深入大漠，力求尽快锁定那绿洲的位置……”

心慈心严欣然领命，整天跟着王贤寸步不离，他们也憋得难受。前者笑嘻嘻道：“师弟，方便把那失涅干也给我们吗？我怕他把地图画错了，到时候问都没个人问。”

“只要师兄不觉得拖累，当然没问题。”王贤微笑点头。

“没事，拖累不着。”心慈傲然道。

众人不禁肃然起敬，心说高手就是高手，带着个人在大漠里都不嫌累赘……

谁知却听一旁的心严幽幽道：“真要是逃命的时候，肯定先把他宰了。”

众人登时无语，怎么会忘了，这群和尚的师傅叫姚广孝……

王贤派出心严等人，带着失涅干深入沙漠探查，大军则在草原边缘安营休整。连续一个月高强度的不断征伐下来，无论是人是马都已疲劳不堪，必须要好生休息调整一番了。更要紧的是，大军粮草不济，急需补充。必须停下来等待辎重部队，将军粮运上来。

自洪武年间，明军便不断征伐草原，漫长的补给线是大军出征的头号噩梦。为了解决粮草供应，洪武皇帝在草原上建立了一系列堡垒，平时作为军队巡逻的落脚点，战时则用来储存粮草。

经过永乐皇帝的完善，大明在东起山海关西至玉门关，南起长城北至大漠边缘，方圆近万里的广袤区域，建立起近百个星罗棋布的粮城兵站。每次北伐之前，朝廷便会根据预计的行军路线，将粮草运送至距离最近的若干个粮城兵站，战时，也会依据行军的变化，临时调整粮草储存的位置。

这样做的好处显而易见，大军行动时无需带着全部的民夫和辎重，只要带够十天半个月的粮草，等到消耗的差不多，再从临近的粮城调运即可。可以大大减轻后勤的负担，同时大大增加军队的机动性。

王贤此次出征，自然照方抓药，提前命辎重部队将粮草运到若干个粮城中，然后按需调运。他那三万步卒，就是用来护卫粮城调运军粮的。

此时，距离王贤大营最近的一个兵站叫固宁城，与王贤大军相距仅百余里，若是天气晴好，转运粮食到王贤大营，仅需要三天。

固宁城虽然号称为城，但不过是个小小的堡垒而已，眼下堡内有五千兵卒，数千民夫，还有骡马车辆无数，自然显得拥挤不堪。

不过好在这样的日子马上就要告一段落，这一日守将正焦急地督促着手下们，将粮草搬运到马车上。前一日收到王贤催粮的军令，知道大军粮草告急不敢怠慢，准备今天就押送粮草北上供给大军。

直到日上三竿，所有粮草准备妥当，守将这才率领四千兵卒押运着一千车粮草出发，余下一千人由副将带领留守固宁城。

四千人马虽然不多，但根据前方的消息，鞑靼人已经被消灭得七七八八，残部也躲入大漠。至于那些零零散散的小部落，明军不去惹他们就不错了，哪里还敢来自寻死路。

虽然草原上已经没了危险，但押运粮草的官兵还是十分谨慎地检查车马兵器，大军全胜在即，谁也不希望这时候出乱子。出城前，领队的指挥使吩咐部下严格按照规定，斥候先行，大军在后，日行五十里，天黑之前便停止前进，把粮车围成车阵，军队轮班值夜。

这样两天时间就能抵达大营交差，完成此战最后一次粮草押运。

清晨，朝阳初升，固宁城大门敞开，押运的队伍缓缓驶出城门。

忙忙碌碌一早晨的固宁城，总算停歇下来，城头上的守兵目送着押送粮草的队伍，消失在北方的地平线上，所有人终于松了口气，除了值守的将士，其余人准备回去睡个回笼觉。

谁知突然有人惊呼一声，指着大军消失的方向尖叫道：“快看！有情况！”

城头众人纷纷抬起头来，顺着那人所指的方向望去，只见此时东北方的地平线上出现了黑压压一条长线，烟尘滚滚间，竟是一大队蒙古骑兵朝着固

宁城疾驰而来.....

急促警钟声在固宁城头响起！

第一千二百二十三章维谷

两日后。

按约定，今天是粮草供给到达明军大营的日子。可是在营前准备接应的军需官，左等右等却始终不见辎重兵的身影。为防不测，正准备请示，是不是可以从大营中派一队骑兵南下去接应。

却听望楼上响起了警钟声，哨兵高声大叫道：“有百余骑从南面而来！”

值守的军官赶紧登上望楼，用锦衣卫六处特制的千里镜定睛一望，先是松了口气道：“我们的斥候引路，应该是自己人。”旋即却想到什么似的，神情惊恐起来。

这时，不用千里镜也能看到，明军数名斥候，引着近百残兵疾驰而来……

等到了营门近前，军需官认出来，那些分明是负责押运粮草的军队啊！

守军士卒显然也认出了这些人，登时神情紧张地议论纷纷。这时，为首的一名辎重军官，翻身下马，踉踉跄跄喊着：“我有紧急军情，要禀报公爷！”

中军。

主帅帐内，王贤和柳升等人一脸冷意，听那名辎重军官哭诉：“两天前，我们刚刚押着粮草北上，才出城十里，便遭到了数万鞑子骑兵的包围！他们二话不说，便开始攻击车队，小的们虽奋死力战，奈何敌军势大，苦战不能，非但粮草为鞑子所夺，绝大多数的兄弟们都战死当场了……”说到这，那名军官再也忍不住，肝肠寸断地放声大哭起来，一边哭，一边抽泣道：“最后指挥使大人拼命掩护我等突围，命我们速来向公爷报信……呜呜，公爷要为小的们报仇啊！”

那名军官的哭声中，大帐里的气氛凝滞到了极点，所有人都神情悲愤到了极点，他们出征以来，损伤的将士都不如这一场死去的人数多！

“是谁吃了熊心豹子胆，敢动我们的人马？！”有脾气暴躁的将领，已经捶胸顿足，准备拔剑出去杀人了。

“你可否看清，有多少蒙古人，是哪个部族？”莫问虽然眼里满是怒火，神情却愈发冷静，沉声询问那军官道：“还有，固宁城的情况又如何？”

“攻击粮队的蒙古骑兵最少三万人，没有任何旗号，也看不出是什么来路。”那名军官止住泪水，顿了一下又道：“我们突围之后，他们并未追击，而是直扑固宁城，城中只有一千守卒，此刻怕也落到蒙古人的手上了……”

莫问又询问了一些细节，待那军官把所有知道的都说完，便让人带他去休息。

军士上前，扶起那伤痕累累的军官，他却突然挣扎起来，朝王贤重重磕头，一下子额头就磕出了血，惨声叫道：“公爷，你要为兄弟们报仇啊！”

王贤重点头，上前亲手扶起那军官，伸手为他擦一下脸上的泪，目光决然地看着他，沉声应道：“不管是谁，我都会让他十倍奉还！”

那军官点头，眼泪再次奔涌而出。

待那军官被扶出去，中军帐中便炸了锅，将领们火冒三丈，纷纷向王贤请战，要率部下南下，为死难的将士报仇雪恨！

王贤微微皱眉，一旁的柳升没好气地呵斥众将道：“都吓嚷嚷个屁！你们知道有多少敌军，什么来头，就要带着军队去报仇？到底是报仇，还是送死？！”

平日里，柳升就是专门唱黑脸的，让他这一呵斥，将领们全都乖乖闭嘴，渐渐冷静下来。这一冷静不要紧，简直是细思极恐……

大军粮道被断，营中粮草只能支撑三日不到，三万有可能更多的鞑子骑兵就在南面百里之外，北面百里之外，还藏着阿鲁台和他的一万多兵马……

原本，大军已是胜券在握，只是在纠结要不要彻底消灭敌兵的问题，转眼间却情势急转直下，已是危如累卵，不用阿鲁台和那支来路不明的蒙古大军夹击，只消耗上几天，大军就会因为断粮，彻底陷入崩溃……

紧张担忧的情绪涌上众将的心头，他们纷纷望向王贤，不知主帅会如何决断。

王贤神态如常，背着手在帐中踱了几步，看向莫问道：“是朵颜三卫。”

“除了他们没有别人。”莫问点点头道：“瓦剌人元气未复，兵力不满万人，且远在陕西以北，不可能越过河套，纵跨千里而来。至于鞑靼人，除了阿鲁台手中的残兵，倒还能凑起两三万人马，但远在漠北，而且需要保护步卒，不可能倾巢出动，南下袭击我们。”

顿一顿，莫问接着道：“至于其他的部落，加起来都没有三万人马，算来

算去，能派出三万骑兵断我后路的蒙古部族，也只有在辽东的朵颜三卫了。”

听到这个论断，众将纷纷倒吸冷气。要真是这样，麻烦可就真大了。所谓朵颜三卫，指的是生活在辽东的蒙古部落，洪武年间，北元灭亡，这些部落便归顺了明廷，太祖皇帝便在这一地区设置了朵颜、泰宁和福余三卫。同时，明廷授封三卫首领以各级官职，进行笼络和羁縻。这便是朵颜三卫的来历。

真正让朵颜三卫名扬天下的，乃是建文年间的靖难之役，朱棣能以一府之地夺取天下，朵颜三卫是起了大作用的。当时朱棣面对李景隆的六十万大军，亲赴辽东，从宁王手中强借来朵颜三卫的精锐骑兵，回师击败了李景隆。在之后的靖难之役中，朵颜三卫的骑兵，一直是燕王军的骨干所在，为朱棣靖难成功立下了赫赫战功。

朱棣登基为帝后，为了酬谢‘从战有功’的朵颜三卫，决定将辽东之地封赏给他们，并决定在开原、广宁两地开设互市，供朵颜三卫蒙古人和明朝进行交易活动。但后来，朱棣感觉这样对北京威胁太大，便违背承诺，不允许他们南迁到靠近山海关的大宁地区驻牧。

朵颜卫自然十分不满，为了获得大宁地区的驻牧权，曾在永乐年间，联合了阿鲁台的鞑靼部，一起骚扰明朝，自然遭到朱棣一通胖揍。朵颜卫这才认清形势，明白朱棣已经不是当初必须仰仗他们的那个燕王，而是拥兵百万，随时可以干得他们生活不能自理的大明皇帝。之后便老老实实待在辽东，对大明称臣纳贡。

表面上朵颜卫不敢再越雷池半步，但他们从未真心实意臣服过。四年前，汉王作乱，曾经以重金向他们借兵，朵颜卫竟然敢真的派出五千骑兵，乘坐汉王的兵船渡海登陆山东，参与到叛乱当中，妄图想重演靖难之役的一幕。

虽然后来没有成功，但明朝也没有真正的惩罚他们，因为朵颜卫部众几十万，控弦近十万，乃是和鞑靼瓦剌齐名的强大势力。如今，随着瓦剌衰落，鞑靼损失惨重，他们已经成为最强大的蒙古部落了！

中军帐中，虽然已经认定了敌人一定是朵颜卫，但众将还是觉得不可思议。

“朵颜三卫和鞑靼人虽有盟约，但那已经是老黄历了，这些年随着阿鲁台不断做大，双方摩擦不小，已是势成水火。”有将领奇怪问道：“他们怎么会冒着被大明征讨的风险，派大军来帮助阿鲁台呢？”

与常识不同，蒙古各部之间虽然属于同族，但彼此的仇恨远甚于和汉人之间。这也不难理解，汉人攻打他们，打完了也就撤走了，并不会吞并他们

的地盘和族人。但蒙古各部之间的战争可是以吞并对方的地盘和族人为目标，自然不死不休。

“确实不可思议。”柳升捻着胡须，也是满脸不解道：“朵颜卫什么时候这么大胆了？大明只要断了和他们通边互市，他们的日子就过不下去，那些朵颜贵族脑袋被马粪糊住了不成？”

“不管可不可能，他们都已经出现在那里。”莫问沉声道：“我们必须立即决定如何应对，一刻都不能耽搁了！”

众将纷纷点头，大军只剩三天军粮，确实一刻都不能耽搁了，便有人提议道：“我们应该立即向西撤兵，向南的话，有可能会遭到阿鲁台和朵颜卫的夹攻。”

此言一出，众将深以为然，似乎也只有向西返回河套一条路可走了。

“胡说八道！”柳升却吹胡子瞪眼道：“西边的几个兵站里，一粒粮草都没有了，咱们这一千多里路吃风喝尿啊？”

“可是侯爷，咱们往别处没路啊！”往常里，被柳升训斥之后，基本上就没人敢再多言了。这会儿那名将领却硬着头皮道：“人家朵颜卫兵力比咱们只多不少，甚至不用正面交锋，只要把咱们缠住几天，咱们就得饿得连兵器都拿不动了！到时候，只能任他们屠杀……”

“瞧你那怂样！”柳升一口浓痰吐到那将领身上，骂道：“刚才还嚷嚷着要报仇，怎么一听是朵颜卫就怂了？！”说着严厉的目光扫过众将，高喝道：“往西才是死路一条！”

“侯爷所言极是。”莫问点头附和道：“我大军后退的话，鞑靼人和朵颜卫肯定会衔尾而至，我军粮草断绝、军心溃散，千里败逃，最后有几人能逃回河套？”

第一千二百二十四章狂欢

“那……”众将已然明白不能往西，颇为艰难地问道：“咱们迎上去，和朵颜卫拼个你死我活？”

“这才对嘛！”柳升两眼一瞪粗声道：“人死屌朝天！朵颜卫也没什么好怕的，把他们干死了，阿鲁台那龟孙子敢露头才怪？！”

“对！干他娘的！人死屌朝天！”众将领的血性，在片刻的迷失之后，被柳升重新炸了出来。他们可是取得连串大捷，千里追击阿鲁台的铁血雄师，怎么能未战先怯呢？就算要死，也不能在溃败中窝囊地死去！

“元帅！下令吧！咱们和他们拼了！”众将齐刷刷望向王贤，纷纷请战道。

王贤却紧抿着嘴，始终不肯开口。莫问想要说什么，也被他用眼神阻止，只好憋了回去。

见主帅举棋不定，众将只好先行告退，等待王贤下定决心。临出门前，柳升沉声道：“粮道被断之事，诸位切莫泄露。”

“那是自然。”众将纷纷点头，眼下最重要的便是封锁消息，不让部下知道他们粮草已毁、后路已断，以免军心动摇。

待众将退去，莫问和柳升留了下来，前者对王贤道：“公爷是否有不同选择。”

王贤点了点头，看看莫问道：“你呢？”

“若是未将做主，很可能既不会西去，也不会南下。”莫问缓缓道：“我会选择北上。”

“北上？”柳升瞪大两眼，死死盯着莫问道：“都什么时候了，你还念念不忘阿鲁台？”

“先让他把话说完嘛……”王贤打断柳升的话。

“那你说。”柳升只好闭嘴。

“阿鲁台的大军同样已经断粮，他敢躲在绿洲里不出来，显然早就在那里存有粮草。”莫问不紧不慢地说道。

“这倒有可能，依那老狐狸的性格，什么事都干得出来。”柳升也不是死抬杠，有道理的话他还是听得进去的。

“就算没有粮草，只要能全歼阿鲁台的军队，那一万多匹战马，也能解了我们的燃眉之急。”莫问淡淡道：“而且干掉残余的鞑靼军，我军就可以避免腹背受敌的险境，到时跟朵颜卫周旋起来，也会更从容一些。”顿一顿，他轻声道：“甚至有机会全歼朵颜卫。”

“那你咋不早说？”柳升当时光顾着鼓动将士，没看到王贤和莫问的目光交流。

“公爷不许我说。”莫问苦笑道。

柳升吃惊地看向王贤，王贤点了点头，沉声道：“不错，因为我也想北上。但师兄他们至今未归，说之无益。”顿一顿，王贤又神情凝重道：“而且，一旦决定北上就是孤注一掷，若出了什么差池，就是个全军覆没……”

王贤的语气越说越沉重，任谁都能听得出，他此刻的举步维艰。

“公爷所言极是，换做末将来决定，很可能也不敢冒这个险……”莫问体谅地轻声说道。

“哎！”柳升也被沉重的气氛压得透不过气，气急败坏地捶一下大腿道：“要是让老子知道是谁捣的鬼，非把他祖坟都刨了不成！”

“让我再仔细想想。”王贤背着手，又继续踱步开了。“看看今晚，会不会有好消息传来……”

“是。”柳升和莫问躬身告退。

瀚海戈壁深处，狂风卷起阵阵狂沙，形成了铺天盖地的黄幕。幕布之后竟有一处葱葱郁郁、泉水汪汪的绿洲，隐藏在这茫茫沙漠之内，这便是失渥干口中的避风塘了。

前几日，阿鲁台率领残部终于抵达这里，绝处逢生。一众鞑靼贵族没有想到老太师竟还留着这一手。此时不论是上层贵族还是普通部众，全都对鞑靼太师阿鲁台佩服到了五体投地的地步。

经过两日休整之后，疲惫不堪如丧家之犬般的鞑靼人马终于缓过劲来。但是当一众鞑靼贵族得知王贤大军已经追到大漠边缘之时，这群惊弓之鸟再度惶惶不可终日起来。

这些人一路仓皇而来，早就失去了对抗王贤的勇气，觉得王贤还是有追

进来的可能，连忙去寻那鞑靼部众的擎天柱——老太师阿鲁台。这种情况之下，也只有老太师有应对之策。

看到一众鞑靼贵族脸上的焦急之色，阿鲁台轻蔑一笑道：“你们还真是吓破了胆，竟以为王贤还敢追来。”他扫一扫众人，镇定自若道：“且不说这两百里的不毛之地，他王贤岂能飞渡。再说这避风塘的位置极为隐秘，连你们都要老夫带路，那王贤怎能知道此处……”

听了老太师的一番话，众鞑靼贵族此时才觉得心定不少，不过躲在这里总不是事。便有人恭敬地向阿鲁台问道：“我们能逃出生天，全赖老太师之功。可是这绿洲虽好，但毕竟狭小。虽然老太师神机妙算，提前备了军粮，但始终架不过咱们一万多部众的人吃马嚼。想来老太师必有后手，不如告诉咱们，也好让咱们安心不是。”

“呵呵。”这一顿马屁拍得阿鲁台的身子一轻，感觉时候也差不多，便放出一个惊天大炮仗道：“咱们当然不用在这里躲很久，王贤很快就要完蛋了！”

“什么？”一众鞑靼贵族目瞪口呆，要不是老太师一脸的云淡风轻，他们还以为老太师是得了失心疯呢。纷纷议论起来：“王贤追了我们数千里，大军几乎没有损失，怎么会说完就完，这怎么可能？”

众人的表情尽在阿鲁台的意料之中，他平静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道：“现在不是王贤要不要追进来的问题，而是我们要不要杀出去的问题！”

听到阿鲁台说要反攻出去，众鞑靼贵族俱是心中一寒，王贤不来打便是谢天谢地了，现在杀出去岂不是送死吗？

阿鲁台的一番话让众人不明所以，还是那名鞑靼贵族试探地问道：“看老太师的意思，我军反攻还有胜算不成？”

“哈哈……”阿鲁台下意识地就要去抚那下巴处的胡须，却忘了那一丛花白胡须已在前几日被自己失手拔光。他摸着下巴上新发的胡渣子，感觉有些扎手，颇不适应道：“你们不知道，在我们进入大漠前的那晚，老夫得到兀良哈人的消息，他们已派出大军去袭击那明军的粮道，要断了明军的后路。想来我们到达避风塘的时候，他们已然得手。现在外头的明军大概快要断粮了，他们前无出路，后有追兵。这个时候，还要深入瀚海戈壁来追我们，岂不是送死？”

朵颜三卫是明朝人的称呼，在蒙古人这边，则称作兀良哈。朵颜三卫和兀良哈是一个玩意，两个称呼。

“啊！竟有此事，老太师瞒得我们好苦啊！”一众鞑靼贵族难以置信地看

着阿鲁台，虽然嘴上在叫苦，可是一个个满脸狂喜。若真是如老太师说的这样，那可真是长生天开了眼！明军必败无疑啊！若是趁着明军迎战兀良哈人，无暇后顾的时候杀出去，说不定还真能捡个大便宜呢。

“可是那兀良哈人向来与我们不合，怎么这次发了善心，要来帮咱们，怕不是另有所图吧！”有头脑灵光的鞑靼贵族此时回过神来，还是感觉难以置信。

“哼！这些元奸当然不会发善心。”阿鲁台以己度人，满脸不爽道：“肯定是看着瓦剌人不行了，咱们鞑靼人也遭此重创，开始做起一统蒙古的美梦来。”

“啊！那咱们还跟他们搅和什么，让他们狗咬狗去呗！”鞑靼贵族佩服地看着尊敬的太师，眼里直冒小星星。

“哎，老夫要以彼之道还施彼身。”阿鲁台却信心满满，摇头晃脑，再给他把羽扇，就能演诸葛亮了。“兀良哈那群元奸，不是想要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吗？老夫也照方抓药，咱们等他们和明军战个两败俱伤之时，突然杀出来，必然可以坐收渔翁之利！”

阿鲁台这样的买卖做了不是一回两回，当年他被瓦剌的马哈木打得屁滚尿流，结果趁着朱棣在忽兰乎失温，把瓦剌打成了碎瓦，明朝的大军一退，这厮就赶紧杀到，干掉了老仇人马哈木，奠定了之后十年鞑靼人一家独大的局面。

占便宜是会上瘾的，逃跑是阿鲁台的技能，占便宜是阿鲁台的本能……眼看着有大便宜可占，这头草原上的老秃鹫，岂能舍得在这节骨眼上溜走？

毕竟，在一连串大败后，阿鲁台太需要一场大胜来止住颓势，维持对蒙古的统治了。当然，能趁机大捞一票，自然更好不过。

听了老太师的分析，一众鞑靼贵族目眩神迷，虽然还是不太明白，但都知道这下是不用再担心明军追上来了，而且还有机会反咬一口，报仇雪恨！鞑靼贵族们的兴奋之情，简直要穿透云霄了！

长生天知道，这一多月来他们过得是什么鬼日子，每日里被明军追得屁滚尿流，夜里睡觉只敢闭一只眼睛，唯恐睡得太沉，会跟不上老太师逃跑的脚步，成了明军的猎物。紧张、担忧、恐惧、疲惫……数不清的负面情绪日复一日地积郁下来，许多鞑靼贵族已经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如果用后世医学来给他们诊断，很多人已经患上了抑郁症……

第一千二百二十五章军心动摇

鞑靼人太需要这样的消息来释放压力了。看到全军上下有人抱头痛哭、有人手舞足蹈、有人满地打滚的样子，阿鲁台也明白了，不让他们好好发泄一番，这帮家伙恐怕是没法恢复正常了，更别说带着他们去打仗了。

于是，鞑靼太师乘兴宣布，全体鞑靼人狂欢三天三夜，然后杀出大漠去！

“噉！噉！”所有的鞑靼人高兴地嚎叫起来，有鞑靼贵族不知足道：“可惜没有酒，狂欢总是少了点味道。”

这区区小事，又怎能难住伟大的鞑靼太师。阿鲁台笑着对众鞑靼贵族道：“谁说没有酒？”说着他双手击掌，便有数百鞑靼军士抬出百余坛美酒来。

众鞑靼贵族的眼珠子都快瞪下来了，纷纷失声叫道：“太师莫非会变戏法不成？”

那阿鲁台得意极了，哈哈大笑道：“这是老夫出征前在此藏下的美酒，本是……”阿鲁台本想说，本是用来做‘庆功酒’的，但此情此景怎么开不了这个口，只能嘿然一笑道：“算了，不提也罢。”

“爹啊，不是俺说你，藏了这好东西，咋不早拿出来？”阿布只安还埋怨开了。

“你懂个屁！”阿鲁台骂道：“头两天一个个虚得站都站不住，老夫把酒拿出来还不全都喝死！”说到这，阿鲁台自己都佩服自己，怎么知识这么渊博？可惜阿布只安埋怨完了，就一溜烟儿跑去抢酒喝了。

正准备炫耀一下养生知识，结果没了听众，让老太师感到很是不爽。

众鞑靼贵族哪里还顾得上听老太师吹牛，一个个扑到酒坛边，拍碎了泥封，对着坛口猛灌起来。对这帮酒鬼来说，一个多月滴酒未沾，简直比杀了他们都难受。

大狂欢这就开始了，鞑靼人的狂笑大叫传遍了绿洲，传到了大漠之上，一直传出十几里。就连那些在外警戒的斥候，也被这声音吸引了。

“后面这是怎么了？”众斥候问向刚刚从绿洲出来换班的同族。

“兀良哈人抄了明军的后路，咱们就要反败为胜了，太师命令狂欢三日，

还拿出了珍藏的美酒！”

“酒？”那些斥候登时眼冒绿光，肚子裡的酒虫搅得抓心挠肺，哪里还有心思在外警戒？恨不得这就赶回去痛饮美酒。

正好可以回去休息的斥候，在众同僚羡慕的目光下绝尘而去，还不忘哈哈大笑道：“放心，放心，给你们剩不下美酒，还剩不下酒坛子吗？”

此言引得众斥候忧心忡忡，纷纷急道：“万一等咱们回去，没了酒怎么办？”

“咳，反正明军也不可能到大漠里找死，咱们在这里傻转悠吃沙干啥？还不如回去喝酒来的痛快！”有大胆的提议道。

“有道理，这些天连个人毛都没看到。”众人眼前一亮，纷纷附和道：“赶紧回去喝酒才是正理！”

“那谁来警戒？”也有责任心尚未被酒瘾干掉的。

“咱们先回去取了酒，再回来就是，莫非这会儿工夫明军就杀过来了？”众斥候已是酒虫上脑，自我开脱道。至于回去后还会不会再回来，那就只有长生天才知道了。

找到了自我安慰的借口，所有斥候一同开溜……这帮家伙光顾着赶回去喝酒了，谁也没注意到。远处，几个土黄色的身影尾随在他们身后……

那几个身影没有骑马，仅凭着两条腿，竟能跟上骑兵的速度。吊在鞑靼斥候身后行出十几里，那几个全身土黄衣裳，带着土黄色面罩的男子，明显感觉周遭的空气湿润起来，往前打眼一看，一片葱绿便映入眼帘。

在漫漫黄沙中，那片绿色是那样的夺目耀眼，一下就让那几个男子转不开眼去，他们小心翼翼摸到绿洲边缘，才发现自己根本不用这么小心，因为鞑子眼里只有酒，哪还顾得上什么身外之事？

几名男子伏在黄沙之中，仔细观察了绿洲一番，又在地图上做了标记，再仔细倾听一阵绿洲上传来的只言片语，待确定听不到什么新鲜玩意，便又蹑手蹑脚退了出来。

退到鞑靼人视线之外，几人便撒足狂奔起来，一直跑出十几里，来到一个沙窝子。

沙窝子里，还有几个同样装束的男子在焦急地等待，看到几人返回，为首的一个忙扯掉面巾问道：“怎么样，找到了吗？”原来是心严师兄。

“嗯，可算找到了，在东北十四里外。”那几人也扯掉面巾，为首的原来是心慈，他将地图丢到心严怀里，走过去，一把扯住在沙窝子里等待的一个蒙面人，正手反手就是几个大嘴巴。

那蒙面人被抽得叫一个惨，蒙面的面巾都被扇了下来，原来是鞑靼的大台吉失涅干，他捂着肿的老高的腮帮子，满脸委屈道：“怎么找到了还要抽我？”

“抽得就是你！你看看你标了个什么玩意儿？”心慈骂骂咧咧指着心严手中的地图。

心严看看那地图上最终确定的位置，已经超出了失涅干圈出的范围十几里，不由点头道：“确实该打。”

要知道，失涅干画的那个大圈，本来就方圆二百里，这几日，心慈心严他们在沙漠里不知兜了多少圈子，吃了多少沙子，把失涅干标出的范围都找遍了，就是找不到他所说的那个绿洲！

为这事儿，和尚们不知抽了失涅干多少耳光，但找不到就是找不到，杀了他也没用。眼看着水和粮食都快耗光，心慈心严不甘心就这样无功而返，还想再扩大范围探探，失涅干却信誓旦旦地说，扩大范围肯定也找不着，那绿洲就在自己圈出的范围，可能是被风沙湮灭了……

心慈心严心说也有可能，这大漠之中，绿洲本来就十分脆弱，或者一场沙暴、或者泉水一断，几年时间，绿洲就会消失得无影无踪。正准备无奈地回去复命，一名和尚却发现了一块绿色的马粪！

这发现让心慈心严欣喜若狂，他们的马匹吃的都是豆饼和干草，屙出的粪便都是黄色。绿色的粪便肯定来自鞑靼人，而且说明绿洲就在附近！

心严赶忙命心慈带人，沿着马粪的方向搜寻，虽然沙漠上的踪迹很快便会湮灭，但这种刚刚留下的痕迹，还是可以追踪的！

果然，追踪不远，就看到了鞑靼人的斥候……其实按照阿鲁台的吩咐，斥候要把马粪收集起来，带回绿洲，以免留下行踪。平日里斥候们也都是这样做的，但斥候们的心思都被美酒勾去，哪还顾得上这种琐碎的工作，这才被明军找了个正着。

虽然是六月天，草原的夜晚却十分寒冷，北边天空黄云涌动，似乎一场沙暴在酝酿之中。

将领们外松内紧，虽然瞒着士卒们粮道被断、后路已绝的消息，但已经

加派了大量斥候向南巡逻，又以防备沙暴为名，命将士们枕戈待旦、严加戒备，军营中气氛紧张极了。

纵使出征前没上过战场，但经过这一个多月的苦战之下，将士们早已迅速成长起来。通过长官一系列不同寻常的举动，不少人已经察觉了什么。

营帐中，全副武装躺在毡子上的明军将士，小声议论开了。

“今儿这事儿透着怪异啊，就算要防沙暴，让咱们甲在身、弓上弦干啥？”

“说的是，而且派了大队的斥候往南，就算派斥候，也该往北去，往南算怎么回事？”

“听说白昼里，有一百多人马从南边逃过来，而且各个带伤，有人认出来，他们是押运辎重的部队……”

此言一出，还昏昏欲睡的帐中众人，全都惊坐起来。

“不能吧，我兄弟就在运粮队里，他们足足四五千人马，谁能动的了？”

“是啊，除非阿鲁台插上翅膀，绕过咱们越过咱们飞到南边去，不然谁能动的了运粮队？”

众人的第一个反应是难以置信。但有人幽幽说道：“那按说今日粮草就该到大营了，怎么连个影儿都没有？”

“说起来，今天中午开始，口粮就减半了，晚饭更是减到三成，莫非是粮草运不来了？”

“怪不得会让咱们饿肚子呢……”众士卒头皮发麻，惊慌之色出现在越来越多的脸上。

“都闭嘴！”不知何时，一名巡营将领在几名千户的陪同下，面色铁青地出现在帐门口。出声呵斥的是这些士卒的直属千户。千户大人怒气冲冲道：“你们敢妄议军情，莫非忘了军法无情！”

众士卒赶忙爬起来，噤声不敢言语。

那名将领摆手示意千户不要发作，对众士卒沉声道：“都把心放到肚子里，什么事都没发生。”说完，便转身离去，并没有要惩罚士卒的意思。那名千户大大松了口气，狠狠瞪一眼众士卒道：“还不赶紧躺下，谁再胡说八道，当心老子割了他的舌头！”

众士卒噤若寒蝉，赶忙老老实实躺下，待那千户追着将领而去，却又忍不住小声议论起来……

这样的场景不是个例，而是在营中到处上演，不安的气氛笼罩在大营上空，恐怕等到天亮时分，流言便已经传遍大营。

第一千二百二十六章孤注一掷

“哎。”听了巡营众将的汇报，柳升揪着胡子，满面愁容道：“这样下去，不用朵颜人来攻，咱们自己就得垮了！”他这种带兵打仗一辈子的宿将，太清楚军心士气的微妙，说白了，所谓百战百胜的铁血雄师，全靠一口气在。这口气一泄，转眼就是不攻自溃的一盘散沙……

“必须要早做决断了……”众将是以为然，全都看向智多星莫问。

莫问不由苦笑，两手一摊道：“这得看元帅的决断。”

“元帅还没拿定主意吗？”众人纷纷望向不远处的中军帐，帐中灯火通明，一个来回踱步的剪影映在帐篷上……

莫问摇摇头，轻叹一声道：“眼下咱们只能等待……”

“哎……”众将提心吊胆，叹气连连。

中军帐中王贤何尝不知，局面已经到了岌岌可危的地步，自己必须做出决断了。按说也没什么好犹豫的，大军粮草已绝、后路被断，朵颜人的大军随时可能会出现在面前。这种时候，似乎设法给予敌军迎头一击，打通南下的去路，成了唯一的一条生路。

但这条路实在凶险万分，朵颜人只要避而不战，远远跟在后头，就可以把明军活活拖死。这正是草原狼在对付受伤的大型猎物时，惯用的伎俩。朵颜人狡猾奸诈，极有可能采取同样的策略……所以这看似放手一搏，杀出的唯一一条生路，反而更像是他和他的将士们的不归路……

但与众将猜测的南辕北辙的是，王贤真的不是在犹豫，真正了解他的人都很清楚，他从来都是一个杀伐果断之人。只是随着日渐位高权重，每一个决断都关系到千千万万人的生死，由不得他不慎重罢了。

葫芦谷之败后，王贤便刻骨铭心地意识到这一点，他虽然心中早有决断，但必须要有足够的把握支撑，才会向部下下达。

他已经做出决定，如果今夜心慈心严等人还没有消息传回来，明日一早，便只能率军南下，与朵颜人一决雌雄了。

所以在帐中来回踱步的王贤根本不是犹豫，而是在等待，等待从大漠回来的消息……

放在帐中矮桌上的沙漏，在无声无息地滴落着细腻的黑沙。每一粒白沙

的落下，都代表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戌时、亥时、子时……

王贤就这样一直枯等到子夜，军营中彻底没了声音，将士们带着不安沉沉睡去，星河连塞络，刁斗兼山静……

王贤却毫无睡意，死死地盯着墙上的大漠地图，像是要把阿鲁台硬生生从中挖出来一般！

突然，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由远而近，王贤猛然回头，便见侍卫掀开门帘，放进了两个风尘仆仆的光头。

一见是心慈心严，王贤的心明显漏跳了一拍，三步并作两步迎上去，嘶声急迫道：“找到了吗？！”

心慈心严也算是当世绝顶高手了，此刻却满脸疲惫、气喘吁吁，前者吃力地挤出一丝笑，点点头道：“幸不辱命。”

“太好了！”王贤竟一下蹦了起来，一把抱住心慈师兄，在他那张老脸上狠狠亲了一口。

侍卫们惊得目瞪口呆，他们还从没见过不动如山的镇国公，如此失态的举动呢！

“师弟，你先别高兴太早，心慈向来报喜不报忧。”一旁的心严泼了盆冷水道：“那绿洲找是找到了，但距离却是预想的一倍，要深入大漠二百里。”

“哦……”王贤的笑容果然凝滞了不少，若是料想的一百多里，一个急行军就能杀到。两百里的话，所耗的时间可远远不止翻倍那么简单。

心严师兄似乎尤嫌不够，顿一顿，又补充道：“而且回来路上，还看到西边有巨大的沙暴形成，恐怕很快会席卷大漠。”

“嗯……”王贤点点头，神情愈加凝重。对于沙尘暴的威力，他是领教过的。十几天前，他和莫问费尽心机，设下陷阱，眼见就要把阿鲁台瓮中捉鳖了，谁知突然起了沙暴，登时天昏地暗、飞沙走石，数丈之外便不能视物。结果硬生生让阿鲁台率众逃脱……

而且那还是在草原上，大漠里遍地黄沙，沙暴的威力何止增加一倍？这样的天气下进大漠，简直就是找死。莫非这片天地真有长生天，在保佑着阿鲁台？

避风塘中，见鞑靼人狂喝滥饮，癫狂的样子远超自己预料。阿鲁台本来还有些担心，心说自己是不是有些孟浪了？在犹豫着要不要把狂欢缩减为一

天，以免坏了大事……

但天黑之后，他听到外头有风声响起，而且渐渐地风越来越大，还有砂石击打帐篷的声音，阿鲁台赶忙出去一看，不由大喜道：“长生天保佑，要来沙暴了！”

一旦来了沙暴，至少持续两三天，两三天里，他们是绝对安全的。阿鲁台不相信有人能穿越沙暴、杀入大漠，出现在自己面前。

鞑靼太师便打消了缩短狂欢的念头，转身进了大帐，也放下心开怀畅饮起来。

“我说太师为何突然宣布狂欢三天，原来神机妙算，知道要刮沙尘暴啊！”醉醺醺的鞑靼贵族，一面给阿鲁台敬酒，一面马屁奉上道。

阿鲁台心说，我有那本事还好了嘞。但嘴上决计不会实话实说，喝下鞑靼贵族所敬的美酒，阿鲁台一脸矜持道：“为将者，自然要识天文、懂地理，老夫也是预料到这场沙暴，心说横竖无事，不如让孩子们乐呵乐呵！”

“太师真是神人啊！”鞑靼贵族们听了，佩服得五体投地，纷纷向阿鲁台跪拜道：“我蒙古复兴，定在太师啊！”

阿鲁台笑得合不拢嘴，刚想把功劳全都揽下，转念一想，话到嘴边又改成了：“哎，老夫何德何能？都是长生天保佑！”

“吓！还真是长生天保佑！”众鞑靼贵族闻言深以为然，纷纷兴奋道：“半月前那次是这样，这会儿又是这样，看来天命果真在太师啊！”

“哈哈……”阿鲁台要的就是这个效果，端起酒碗向众人提议道：“来，我们一起敬长生天，感谢老天保佑！将来若能大业得成，必不负长生天！”

“敬长生天！”鞑靼贵族们其实已经喝得差不多了，这时候就是有人提议敬一条狗，他们也会欣然而从的。

敬完了长生天，阿鲁台又斟满一碗，高高举起道：“有长生天庇佑，最终的胜利一定是属于我们的！诸位开怀痛饮，待风停之后，我们就杀出避风塘，去追那群丧家之犬！”

“嗷！”鞑靼贵族们兴奋地狂嚎起来，就像已经取得胜利一般。

不过，能让谨慎无比的阿鲁台都如此乐观，局面自然是无比的……乐观了。就算朵颜人不想和明军拼个你死我活，三天后，明军也必然断粮，到时候必定军心溃散，不堪一击。自然要冲出去杀他们个片甲不留，不能让朵颜

人白白摘了桃子。

鞑靼上下从阿鲁台开始，都已经做起了胜利的美梦。这一刻，美酒特别香醇，马头琴特别悦耳，就连那风沙拍打帐篷的声音，都像是在为他们狂欢伴奏一般……

这真是‘火树银花不夜天，兄弟姐妹舞翩跹，歌声唱彻喜连绵。不是一人能领导，哪容鞑靼共骈阬？良宵盛会喜空前！’

明军大营，中军帐。

王贤来回踱了几步，既然该知道的都知道了，自然也没什么好犹豫了，痛下决心便是！

他很快便站住脚步，沉声吩咐左右道：“传令下去，大军三更造饭，四更出发！”

传令官等了一宿，终于等到命令，神情一振，就要出去传达。

又被王贤叫住道：“告诉军粮官，让将士们敞开了吃顿饱饭！”

“是！”传令官应一声，赶忙出去传令。

随着王贤一声令下，军营中热闹起来，火头军被军官叫起来生火做饭，不到半个时辰，饭菜的香味便飘满了整个营地。

“俺不是在做梦吧？咋这么香呢？”睡梦中的将士，无需军官吹响起床的军号，便被饭菜的香味勾了起来。

“有肉，一定有肉！”士卒们坐起身来，使劲抽着鼻子，口水淌了个稀里哗啦，肚子里打雷似的响成一片。

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这些官兵从昨天中午起，就处在半饥半饱的状态，到了半夜更是饥肠辘辘，要是继续这样下去，战斗力很快便会大打折扣。

“都起来吧！”千户百户们本来还想让将士们多睡一会儿，见状便也不等了，沉声吩咐道：“收拾好武器盔甲，吃完饭后，轻装出发！”

将士们闻命吃了一惊，所谓轻装出发，就是只携带武器盔甲，与作战无关的被褥毯子、盆盆罐罐全都要丢下。通常这只出现在两种情况，一是，要拼命追敌，二是，要拼命逃了，这两种情况都是非常不同寻常的。

要知道，明军千里追击阿鲁台，也只是让前锋军轻装而行，从来没有下过全军轻装的命令.....

第一千二百二十七章灭此朝食

避风塘，鞑靼老太师阿鲁台正在与一帮鞑靼贵族们大口吃肉、大碗喝酒，此时外面的沙暴越来越大，阿鲁台享受着一众鞑靼贵族的奉承，此时觉得这酒肉分外的美味，不由得多喝了几碗。老太师毕竟上了年纪，喝到半夜觉得头晕体沉，便让人扶着自己回去睡觉。

众鞑靼贵族赶忙将老太师送到帐门口，阿鲁台对众人醉态可掬地摆手道：“你们继续，老夫先回去睡一觉，然后咱接着再战！”

“老太师只管休息，我们等着您！”众鞑靼贵族目送着阿鲁台离去，便迫不及待回去继续滥饮起来。

“这一路上提心吊胆，睡觉都得睁着一只眼，终于可以痛快睡一觉了吧！”这是阿鲁台脑海中闪过的唯一念头。

狂欢还在进行，老太师不在，那些鞑靼贵族们就更加放的开了。尤其是阿布只安，怕自己放纵的模样被老太师瞥见，影响到得来不易的继承人地位，刚才喝酒吃肉的时候，可是有些放不开呢。现在好了，老太师一走，他那酒肉之徒的本性便露出来，不管不顾地狂喝猛灌起来。他不光自个喝，还拉着一众鞑靼贵族一起，猜拳罚酒，乐不可支。

有了阿布只安带头，那些鞑靼贵族们便更有样学样，一时间帐内觥筹交错，欢声笑语遍布，好生快活。下头的鞑靼士卒也不甘示弱，不少人已经醉了一回，跑到帐外吐干净了，回来继续狂喝一气。避风塘中那叫一个酒气冲天，能熏死一头活牛！

明军大营，所有的士卒都已经被唤醒，此时饭菜已好，全军便开始用餐。

从昨日起，士卒们的供给减半，自然都饥肠辘辘。此刻见了满锅的米饭，大块的烤肉，那比见了亲人还亲！这会儿谁也顾不上想三想四，全都在那狂吞猛咽，唯恐吃得慢了，让别人把自己那份也抢了去。

军中吃饭是有技巧的，一人一碗都分不到的时候倒也罢了，像这样一人一碗锅里还有的剩的情况下，头一碗一定不能盛太多。不然你一碗没吃完，人家碗里盛的少的，已经去盛第二碗了。

所以，正确的法子是，先盛一小碗，赶紧吃完再去盛第二碗，这样一定比盛一大碗，吃完捞不着盛第二碗要吃得更多。

当那些经验丰富的老兵，盛上第二碗之后，吃饭的速度一下子就降了下

来。他们端着饭碗，三五成群挤在一起，暗暗地议论开来：“三更半夜地喊我们起来吃饭，还吃的这么饱，看来是要打仗了。”

“打就打呗！只要有元帅在，任他什么狗屁鞑子都讨不到好来。”自然有很多士卒对王贤充满了自信。

但也有人忧心忡忡道：“要真是有人断了咱们粮道，这仗还真不好打……”

“咸吃萝卜淡操心，要是真断了粮道，还能让咱们放开了吃？”一填饱肚子，大部分士卒恢复了乐观，再不复昨夜饥肠辘辘时那副萎靡样子：“有的吃你们就狠狠地吃吧！至于打不打仗，自有元帅安排。”

“是啊！是啊！”众士卒纷纷点头道：“咱们跑到这大草原上，不就是来打仗的吗？废什么话，还是先填饱肚子吧！”

等到全营将士都用过了饭，便在军官的指挥下，来到营中空地列队集合。

待全体将士集合完毕，营中空地上一片鸦雀无声，只有呼啸的风声在众人头顶掠过。

营地中央的高台上，堆着数个木柴堆成的火堆，大风吹得火苗舞动不已，一串串火星子被卷到天上。

所有的将领全副武装，在高台上下肃然而立，士卒们看到上官的样子，全都大气不敢喘，营地的气氛无比沉肃。

“元帅到！”一声高喝，打破了营中的肃静，官兵们齐刷刷转过头去，定定看着在柳升、莫问、许怀庆等众将簇拥下，出现在高台上的王贤，对他行以注目礼。

王贤肩上披着玄色的披风，腰间悬着金灿灿鲨皮吞口、嵌以明珠的天子剑，神态沉静、目光坚定。

“臭小子们。”照例，柳升先向将士们开腔道：“都吃饱了吧？”

“嘿嘿，吃饱了……”官兵们不好意思地七嘴八舌道。

“我看是没吃饱。”柳升却把笑容一敛。

“侯爷。”官兵们一愣，“咱真吃饱了……”

“吃饱了了他娘的大点声！”便听柳升扯着嗓子吼道。

“吃饱了！”所有人此时，都用尽力气地喊了起来，声音直冲霄汉。

“这还差不多。”柳升说完，一侧身道：“请公爷训话。”

众将士昂首挺胸，目视着他们的统帅。

王贤的目光扫过众将士，微微一笑道：“都吃饱了就好。”顿一顿，他沉声说道：“这大概是咱们最后一顿饱饭了……”

“什么？什么？”轰地一声，原本一片肃穆的士卒们，闻声不由自主地慌乱起来，他们有人交头接耳起来：“你看你看，我说什么来着，咱们的粮道果然被断了！”

更多的神情紧张地看着王贤，希望元帅这是在和他们开玩笑。

军官们也沉浸在震惊中不可自拔，竟忘了呵斥士兵、维持秩序。

至于那些知道具体情况的高级将领们，更是大惊失色，不知道王贤为何要实话实说？让士兵知道了真实情况，还有什么军心士气可言？这下不用什么鞑靼人，更不用朵颜三卫来进攻，军队自己就得垮了啊！

所有人的目光齐刷刷盯着王贤，那目光里有强烈的震惊、有强烈的不解、有强烈的质疑、有强烈的恐慌……换做普通人被这些目光盯在身上，恐怕直接就得崩溃，然而王贤却仿佛毫无所觉，依然面不改色地自顾自道：“昨日得知，我们的粮道在数日前就被最少三四万朵颜人给截断了，所以诸位刚才吃的，就是咱们最后的军粮了！”

众将士纷纷倒吸冷气，若非平日里王贤爱兵如子、指挥若定，还算威望颇高，这会将士们破口大骂都是轻的，直接生撕了这厮都有可能。

明知道快没粮了你不省着点？难道不知道没有吃下的饭？吃多了都变成屎吗？！

“所以，本帅在这里宣布，我们已经断粮了。”王贤却像没事人一样，自顾自地说道：“我们现在有两个选择，一个是往西撤，但朵颜人肯定会追在咱们后头，阿鲁台那老混蛋估计也不会放过这个捡便宜的机会，咱们没有粮食，如何能坚持下去，逃遁千里，回到大王城？”

将士们个个面面相觑，无言以对，他们万万想不到，形势急转直下，变化如此之快，原先连战连胜，穷追猛打的英雄之师，转眼就要逃命去了。

比转眼逃命更悲惨的，是根本逃不回去……正如元帅所说，军中无粮、后有追兵，西撤的方案看来是完全行不通。

很多士卒恍然大悟，怪不得元帅要我们吃顿饱饭呢，横竖三天的粮草没个屁用，还不如做个饱死鬼！

“那就南下，和他们拼了！”知道无路可撤后，将士们扯着脖子嚷嚷起来：“宰了那些骚鞑子，吃他们的肉也能回去！”

这就是明初时的骄兵悍将，一扫自宋朝以降，汉人的卑微怯懦，以一种傲视天地的态度，屹立在这古老的东方大地之上！直追汉唐雄风！

这就是王贤无论如何也要保护的华夏武魂，他绝对不能让汉人这种昂扬的斗志，这种睥睨天下的骄傲断绝在自己手中！

明军营地中火把照天，风声越来越大，卷起的砂砾石子打得将士们满脸生疼。但没有人在意这个，他们只等破釜沉舟的主帅一声令下，便南下和那些鞑虏拼个你死我活！

然而王贤却给他们泼了一盆冷水道：“南下也不妥，朵颜人狡猾如狐，肯定会避而不战，只要拖上咱们几日，咱们就饿得开不了弓，挥不出刀，到时候他们再扑上来，杀猪宰羊一般，不费吹灰之力……”

“啊……”听王贤这一说，将士们也知道南下同样是死路一条了。登时傻愣在那里，不能往西不能往南，难道要集体自杀不成？

“元帅，那该怎么办？！”将士们焦灼地望向他们的主心骨，这时候只能看统帅的了。

王贤看着众将士的神情，知道火候差不多了，这才高声说道：“好在天无绝人之路，我们的斥候发现了阿鲁台的藏身之处！”

“啊！”将士们惊呼声中，王贤中气十足的声音，响彻大营上空道：“此入大漠一百里有一处绿洲，名唤避风塘！乃是阿鲁台准备的藏身之处，他在其中储存了大量的粮草物资……”

将士们一开始听说阿鲁台被发现，反应还没有多强烈，待听到王贤说，绿洲中储存大量的粮草物资，这下嗡的一声，全都按捺不住了！一个个摩拳擦掌，恨不得插翅飞过去，纷纷嚷嚷着，向王贤请战道：“元帅！请下令吧，我等愿直捣敌巢、灭此朝食！”

“是啊元帅，请下令吧！我们已经饥渴难耐了！”将士们激动得都胡言乱语开了。

第一千二百二十八章望梅止渴

原本低落的士气，散乱的军心，让王贤的消息一下子就扭转过来！

将士们血脉贲张、捶胸顿足，嗷嗷叫着，恨不得立即出发，赶去那劳什子避风塘，干掉阿鲁台一伙人，省得他们浪费属于自己的粮食。

明军上下，已经把阿鲁台的粮食视为己有了。

可见，比起建功立业、升官发财的欲望来，生存的压力才是第一驱动力！

王贤和柳升、莫问相视一笑，又叹气道：“可是，沙尘暴就要来了，这种时候进大漠，恐怕是九死一生啊！”

“那又如何，总比留在这里十死无生强！”将士们却毫不在意，大声嚷嚷道：“不就是一百里路吗！就算是刀山火海，咱们也能闯过去！”

“要是在沙尘暴里迷了路，不能按时找到阿鲁台，咱们可全都要饿死在沙漠里……”王贤又微笑说道。

“那又如何！与其被千里追杀，窝窝囊囊而死，还不如死他个轰轰烈烈，搏那一线生机呢！”将士们热血上头，哪还管得了那么多？！

“说得好！”王贤击节叫好道：“这才是我大明的铁血男儿！”说着他脸上的笑意一扫而去，取而代之的是满脸的肃穆。“本帅便带你们杀入大漠，全歼阿鲁台，拼一条生路下来！”王贤的声音越来越高昂，每个字都带着无穷的決心，从他的口中喷薄而出，直入每个将士的心头！

“就算是死，我们也要死在杀敌的路上，决不能死在逃亡路上！”

“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誓不还！”满营将士齐声咆哮的应和。

“出发！”王贤拔剑指向北方，那黄沙漫卷的无际沙漠！

将士们轰然应命，在军官的率领下，纷纷上马，从营门鱼贯而出。

王贤等人也翻身上马，与将士们同出大营。不知是谁先起的头，将士们一同唱起了那首明朝初年的军歌：

“风从龙，云从虎，功名利禄尘与土。

望神州，百姓苦，千里沃土皆荒芜。

看天下，尽胡虏，天道残缺匹夫补。

好男儿，别父母，只为苍生不为主。

手持钢刀九十九，杀尽胡儿才罢手。

我本堂堂男子汉，何为鞑虏作马牛。

壮士饮尽碗中酒，千里征途不回头。

金鼓齐鸣万众吼，不破黄龙誓不休！”

虽然这首军歌诞生于元朝末年，蒙古人奴役汉人的历史早已一去不复返，但依然激励着汉家男儿舍生忘死，用鲜血和生命续谱前辈英雄的篇章，决不能让胡虏再度乱我华夏！

数万明军将士北上十余里，便进入了大漠，进入大漠不久，铺天盖地的沙尘暴便肆虐而来，尽管人马都用布罩蒙住口鼻，还是被打得浑身生疼、头晕目眩，甚至没法睁眼视物。

不过其实，睁不睁眼都无所谓，因为天地间都被黄沙遮盖，就算瞪大了眼，也最多不过能看清一两丈远而已，再往远处，则天地茫茫、尽是黄色了……

明军将士基本上是在闭着眼行军。进入大漠前，他们每人分到一段坚固的麻绳，按照命令将绳子穿过前一匹马的马鞍，拴在后一匹马的缰绳上，这样战马串葫芦一样首尾相连，后面的人马只需跟着前面的人马亦步亦趋，无需担心会因为看不清周围而掉队。

这样一来，在最前头带路的人马，责任就无比重大了。要是不小心带错了路，全军都会跟着走错路。而在这沙漠之中，一支没有粮食的军队，走错路就意味着全军覆没……

相信在全军覆没之前，将士们一定会把在前头带路的向导先宰了出气……

所以身为向导的心慈心严等人，那叫一个压力山大……

尽管有精于图上作业的锦衣卫从旁辅助，尽管早已确定了方向，两人还是满心忐忑，死死盯着各自手中的指北针，唯恐稍微走偏一度。

原本，沙漠上虽然没有固定的景物作参照，但好歹有日月星辰，以明朝高超的航海技术，借助天体确定方位自然不在话下。可是现在偏偏是沙暴天，天日无光、星月潜形，根本没有任何可以参照的玩意儿啊！

能依靠的只有手中的指北针了，按照上头所指的方向，朝东北偏北十五刻走，如果不走偏的话，早晚会走到那该死的避风塘。

“可要是走偏了呢……”心慈惴惴地问一声心严。

“当心你的乌鸦嘴！”心严狠狠瞪一眼心慈，晃一晃手里的指北针道：“我们不是有这玩意儿吗？”

“话说这玩意儿靠得住吗？”心慈吃力地眯着眼，看着手里的指北针，那是一个圆形的铜盒，上面覆以透明的水晶，里面是一根纤细的磁铁，颤巍巍地指向一个方向，据说那就是正北方，然后根据上头的刻度和磁铁的夹角，就能确定此时前进的方位了。

“当然……”心严看一眼不断颤抖的磁铁，也觉着不靠谱了，声音不禁变小道：“靠得住了……”

“就算是靠得住，走个几十里不跑偏就不容易了，这可是二百里啊！”心慈苦着脸道：“这鬼天气，咱们留下的标记全都白费了……”为了便于寻找，他们返回时，在路上插了许多小旗作为标记，可这沙暴肆虐，上哪里找去？估计早就被吹得没影了！

“嗯……”心严被心慈说得越来越担心，无可奈何之下，竟开始念念有词，仔细一听，原来是在乞求佛祖保佑。

心慈却还在喋喋不休道：“明明是二百里，你说师弟为什么给打了个五折。”

心严被烦得没办法了，叹了口气道：“你没听过望梅止渴的典故吗？”

“望梅止渴和他打折有什么关系？”心慈不解问道。

心严白了心慈一眼：“别跟人说你是师傅的徒弟。”便再也不搭理他。

王贤和莫问跟在心慈心严身后不远处，两人顶着狂风，艰难地交谈着。

“大人，这次可有够冒险。”莫问虽然是深入大漠的首倡者，但对王贤敢在这样的沙暴天依然一意孤行，他还是持保留意见的。

“本来就是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嘛。”王贤却满不在乎道。做出了决

定，他便感到一身轻松，虽然置身于风沙漫天的之中，却仿佛回到了在江南水乡，做一名无忧无虑的小吏时的光景。

那时的他，就是一个不管不顾的泼皮无赖。

世易时移，十余年光景弹指而过，他已是大明国公，军队领袖，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所有人都认为他变了，只有王贤自己清楚，自己根本没有变，只是会伪装了而已。

在那层庄严肃穆、闪耀着金光的外衣包裹下，其实依然还是那个不管不顾的泼皮无赖……

王贤的逻辑很简单，既然横竖都是死，当然要死得光棍点儿，这跟有没有沙尘暴没有任何关系。

“你看这样行军，一天能走多远？”王贤大声问道。

“这得看风向，要是刮西风，咱们顺着风全速行军，两百里一天就能到。”莫问皱眉道：“可要是风向改成西北风，一天拼了命，连七八十里都走不到！”说着叹口气道：“这风向一会儿西风一会儿西北风，末将可说不准。”

“那就取个平均数。”王贤却很看得开道：“最多一天半就能到。”

“没有这么算的……”莫问无奈道：“马匹在这样的天气，体力损耗极大，能不能走到还是问题？”

“一定可以走到！”王贤沉声说道：“就是把马累死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没了马匹怎么作战？”莫问皱眉道。

“这样的天气，我们只要到了绿洲就是胜利！”王贤笃定道。

见王贤已经把前因后果都考虑清楚，莫问便没有再反问，显然是认同了他的说法。这样的鬼天气，任谁也想不到敌军会找上门来，恐怕就是自己都会疏于防范，让将士们到帐中躲避风沙。

如果这时候，敌军杀上门来，胜负毫无悬念……

大军在沙尘暴中蹒跚地前行，战马一会儿被风推着不得不撒蹄奔跑，一会儿又被风挡住，怎么催动也没法儿往前，幸亏许多马连在一起，一齐向前的力量或多或少叠加起来，可以抵御这天地之威，使队伍始终保持前进。

将士们不得不佩服，王贤搞出来的这个连环马，要是没把马都拴在一

起，队伍早就被吹散了不知多少回，更别说不断前行了。

就这样，过了不知多少光景，天色渐渐暗下来，将士们这才恍然察觉，他们已经走了接近一天！精神的力量实在是太可怕了，谁也没想到自己会在这场大沙暴中，一直坚持行军这么久！

不过精神的力量也不是万能的，一旦意识到自己走了这么久，他们那被风暴摧残到麻木的身体，也终于开始感觉到积蓄多时的疲惫劳苦了……

沙暴大时，所有人连喘气都困难，自然顾不上说话叫苦。这时候，沙暴间歇性的小了一些，便有将士开始叫苦了：“大人，实在走不动了！”

“是啊，百户，又累又饿，全身都动不了了……”

情绪是会传染的，更多的将士开始叫苦，想要停下歇歇再说。

第一千二百二十九章惊闻

“不能停！”军官们也是又饿又乏，但还得忠于职守，恐吓部下道：“一旦停下来，就再也走不动了！”

“就算我们能撑，可是战马也撑不住了，再走下去非得活活累死。”将士们又说道，这倒并不全是找理由，对骑兵来说，战马就是他们最好的兄弟，看着自己的马儿嘴泛白沫，不停打着响鼻，将士们确实心疼坏了。

“那就都给老子下马！”军官们挥起鞭子，抽打着那些骑在马上的士兵：“知道马累了还不让它歇歇！”

在军官们的驱赶之下，士卒们全都下了马，牵着缰绳步行。

这时候，军需官也抓紧时间，开始沿着队伍发放粮食，每名士兵都分到了一个小袋子，袋子里是黄豆和麦子。

“不是说断粮了吗？”士兵们又惊又喜。

“人确实断粮了，但不能饿着马。”军需官面色一板，拿着一袋黄豆和麦子就近喂起了一匹马。那马儿确实是又累又饿，打着响鼻大口咀嚼起来。“这真是最后的粮食了，你们非要自己吃，我也没办法。”

其实不用军需官废话，那些士卒也会把这最后一点粮食给马吃。虽然他们也十分饥饿，但是所有人都很清楚，在这沙暴肆虐的大漠中行军，靠他们的两条腿是不成的。所以，最后一口粮食一定是留给马吃，而不是人吃。

士兵们纷纷将袋子打开，早就饥肠辘辘的战马便迫不及待凑上来，用红色的舌头卷起袋中的豆麦，吃的十分香甜。看着马儿享受地用餐，将士们欣慰之余，肚子却打鼓似的，感到更加饥饿了。

这时，不知谁喊了声：“元帅来了。”

士卒们转头望去，果然见王贤在一众将领的簇拥下，渐渐由远而近。说他来了，其实是不对的，因为王贤和将领们是站在道边，面对着缓缓前进的队伍，挨个和他们说话打气。

“元帅！元帅！”士卒们到了王贤身边，纷纷停下手中的事情，向统帅致以敬意。

“不用多礼，当心撒了粮食。”王贤笑着不断点头，对士卒们大声道：“还有二十里路，大家再坚持一下！我听说鞑靶人正在绿洲中大张筵席，咱们赶

得上的话，还能蹭他们点酒喝！”

王贤身后的柳升等人不禁暗叹：‘公爷真是睁着眼说瞎话，明明还有五十里开外，而且是没有走错路的情况下……’

将士们却很受激励，一者是只剩下二十里路，不算太长，再咬咬牙就能到了。二者，听说阿鲁台在开宴会，将士们不由自动脑补出烤全羊、烤牛肉、还有成坛成坛的陈年佳酿……一个个不由眼冒绿光，恨不得插上翅膀飞到那该死的避风塘去！

鞑靼人简直要委屈死了，我们的伙食哪有这么好啊？

“兄弟们加把劲啊！别让鞑子把咱们的酒肉都吃光了！”军官们趁机大声鼓舞士气。

“噉！”将士们爆发出一阵热烈的呼应声，果然这世上唯有爱与吃货不可战胜。

在肆虐的沙暴中，明军继续赶路，一队队人马跟随着前面的向导，钻进漫天黄沙形成的巨幕中，渐渐地他们的身影被巨幕遮住，消失在大漠深处。

大漠绿洲避风塘内，狂欢还在进行中，阿鲁台和一众鞑靼贵族也彻底放开了，他们睡醒了喝，喝醉了睡，反复数次，哪里还分得清白天黑夜，东西南北。

避风塘外围原本还有警戒的鞑靼斥候，可是随着狂欢进行，这些斥候们也喝得七荤八素，加上外面刮着沙暴，能见度只有百步，这些鞑靼斥候，一来念着美酒，二来不堪沙暴之苦，三来麻痹大意轻慢明军，四来失去了老太师和一众鞑靼贵族的约束。哪里还记得自己的使命？就算有人为了应付上官，出来值守，也只是在绿洲的边缘站站，根本不愿深入沙暴中，更不要谈什么警戒了。

阿鲁台醉醺醺地算着日子，以他多年的经验判断，明军已经断粮，只待这沙暴停止，他便率领全部鞑靼人杀出去。看到上上下下全都烂醉如泥的样子，老太师决定结束狂欢，所有人都不许再喝酒。

其实不用阿鲁台下令，鞑靼上下也不会再喝酒了，因为这群酒囊饭袋连喝三天，已经把所有的酒都喝光了……

狂欢终于落下了帷幕，避风塘中鼾声四起，那打雷一样的呼噜声，甚至盖过了呼啸的风沙声。

看着帐中横七竖八，倒头酣睡的一群醉鬼，也有滴酒不沾，至今还保持

清醒的鞑靼贵族，忧心忡忡对阿鲁台道：“太师，这帮家伙醉成这样，恐怕到了明后天，战力也不能恢复啊！”

“哎，汉人有句古话，磨刀不误砍柴工啊！”阿鲁台虽然也好杯中之物，但他从来都保持三分清醒，闻言呵呵一笑，伸手摸了摸下巴，感觉到胡须又长了数寸，没有那么戳手了，不禁面色一喜道：“咱们又不着急，等上一两天又何妨？那时候兀良哈和明军杀个两败俱伤，这帮家伙酒也醒了。到时候正好杀出去，看看有没有便宜可捡……”

那鞑靼贵族心说：‘果然是酒后吐真言啊！太师居然把心里话都说出来了……’面上还要一脸受教地恭维道：“果然一切尽在太师掌握之中！”

“那是自然！”阿鲁台被拍得是十分舒坦，哈哈大笑道：“老夫可是长生天看好的人物啊！”

京城，自从王贤率军追击阿鲁台，朝野上下的心便一直揪着。

朝臣们，尤其是那些文官，纷纷批评王贤侥幸大胜便得意忘形，违抗圣旨孤军深入，是要把大军带向死路！那些言官们更是不断上疏弹劾，要求皇帝治王贤抗旨不遵之罪！通政司每天收到的弹章都有十几份，且无一例外，被明发在朝廷的邸报让天下官员共赏之。

很显然，这是某位大人物的授意……

至于京城的老百姓，情绪就要复杂多了，有不少人受到朝廷的舆论引导，开始大骂王贤狂悖不臣，注定成为大明的罪人！也有很多人觉得，哪有劳师远征草原，打了一仗就闪人的道理？镇国公看到全歼鞑靼人、永定草原的机会，能顶住皇帝和朝廷的压力，舍弃个人荣辱，率将士们千里追击，是大英雄、大豪杰！

还有那阴谋论的爱好者，散布说是朝中有些人，看不得王贤立下大功，所以才连发金牌急召他回京。这样的说法居然也很有市场，许多老百姓公然大骂朝中奸党当道、陷害忠良。甚至有人直接把大帽子扣在了杨士奇头上，明言他就是奸党的首领！

对此，首辅大人很是神伤，虽然对付王贤确实是他的主意，可那都是为了大明，为了皇上，也为了天下百姓啊！并没有丝毫是为自己打算。看着自己被老百姓‘误解’，杨士奇只能不断哀叹，这真是‘我欲将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做一个忠臣难，做一个清醒的忠臣更难，做一个肩负社稷的清醒的忠臣更是难上加难！

不过今日一道八百里加急的军报，让首辅大人一扫阴霾，居然情不自禁地放声大笑起来。“这真是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

几位大学士不知首辅大人看到什么好消息，居然乐成这样，纷纷凑过来一看究竟。只见军报上言简意赅地写着：‘十万火急！大军粮道为朵颜人所断，王师粮草断绝，镇国公执意北上，以率军深入大漠，不知所踪！’

杨溥和黄淮看后，皆是面如土色，前者更是愤愤道：“大军凶多吉少，首辅大人因何大笑？”

杨士奇也意识到自己失态，咳嗽一声，掩饰道：“老夫是怒极而笑！对，怒极而笑……”说着他把脸一沉道：“老夫苦口婆心劝他不要轻敌冒进，皇上更是连发金牌召他回师，这厮却一意孤行，抗旨不遵！这下可好，他自己折腾死没关系，还赔进去我大明四万精锐之师！”

杨士奇说着说着，已经完全调整过来，满脸义愤填膺，气得浑身哆嗦道：“可笑！可悲！可恨！”说着拿起军报便往外走：“老夫这就去面见皇上，就算他死了，也不能这么跟他算了！”

杨荣连忙跟上，杨溥和黄淮对视一眼，也赶紧跟了上去。出了这样的大事，他们也顾不上什么成见，得赶紧想办法过去这一关才行！

乾清宫中，朱高炽这几日本就缠绵病榻，已经好几天没有视事了。听说有紧急军情，这才支撑着更衣起身，宣见几位大学士。

“诸位爱卿，有何事禀报？”皇帝虚弱问道。

“皇上可要有心理准备。”杨士奇深吸口气道：“王贤出事了！”

“啊？！”朱高炽惊得一下坐起来，一张胖脸如白纸一般，嘴唇哆哆嗦嗦道：“他，他能出什么事？”

“前方八百里加急来报，大军粮道为朵颜人所断，王师粮草断绝，镇国公执意北上，以率军深入大漠，不知所踪！”杨士奇沉声回禀道。

杨士奇的每一个字，都像打在皇帝心口的重锤，等他说到最后一个‘踪’字，皇帝终于忍不住，一口鲜血喷了出来！

第一千二百三十章监国

“皇上！皇上！”看着软软歪倒的皇帝，大学士和内侍们登时乱成一团，有人赶忙上前搀扶，有人跺脚大叫：“太医！快传太医！”

众人七手八脚，吃力地把皇帝扶上龙床，太医也火速赶到，把闲杂人等都撵出去，开始手忙脚乱抢救皇帝。

杨士奇等人被撵出寝殿，在外头焦急地等待。四位大学士中，虽然杨士奇权力最大，最为皇帝倚重，但对皇帝感情最深的却是杨溥。他忍不住埋怨杨士奇道：“皇上的病你最清楚，就不能缓一缓再告诉皇上？”

“此等大事，你有胆量隐瞒，老夫可没那个胆子……”杨士奇两手一摊，冷哼道：“再说你也怪错人了吧，把皇上害成这样的不是老夫，而是你一直偏袒的王贤！”

杨溥的战斗力的连杨士奇的一半都没有，登时被噎得哑口无言，只能愤愤地跺着脚，气得哆嗦道：“别以为我不知道，你私底下干得那些破事儿！”

杨溥此言，在黄淮听来，似乎只是不疼不痒的一句废话。杨荣杨士奇却齐齐眼角一跳，后者眼中更是杀机进现。杨荣微微摇头，示意杨士奇少安毋躁，首辅大人才稳下慌乱的心神，细细盘算起来，感觉杨溥应该无从知晓自己的谋划，可能只是自己太过敏感了……

见杨士奇不吭声了，杨溥哼一声，也不再乘胜追击，四位大学士心怀各异，在乾清宫外一直等到天黑，紧闭的殿门才重新打开，太医院周院判从里头出来。

“周院判，皇上龙体如何？”杨士奇劈头就问。

看到杨士奇，那周院判便忍不住两股战战，额头冷汗津津，颤声道：“回，首辅……皇上醒了，但病情……还得再观察几天……”

这周院判原是太医院的二把手，四年前，金院判毒死了王贵妃，畏罪自杀，他才坐上太医院的头把交椅。

当日杨士奇进太医院，到金院判房中与他密谈时，周院判可瞧了个正着！而且因为就在隔壁，隐隐听到了一些不该听的东西。结果没过几天，素来谨小慎微的金院判，就魔怔了一样，给王贵妃下了毒……

所以，周院判很清楚，金院判之所以会走上绝路，就算不是杨士奇逼迫，他也绝对脱不开干系！

现在，又到了皇帝病重，怪事丛生的关口，周院判是真怕杨士奇再找上自己，重演金院判那一幕……

杨士奇哪还顾得上理会周院判的小心思，自顾自追问道：“你给个准话，皇上的病到底怎样？”

“这，小人真的说不准啊……”周院判都快哭了。

幸好，张诚从里面出来，给周院判解了围。他看看几位大学士轻声说道：“皇上请大学士入内。”

杨士奇这才放过周院判，对杨荣三人下令道：“你们等在这，老夫进去面圣。”杨荣自然没有异议，杨溥和黄淮却满面愤然。但这种时候，也不好跟杨士奇在金殿前叫板，只能任由杨士奇独断专行。

“皇上的意思是，请几位大学士一起进去。”张诚却幽幽说道。

杨士奇嘴角抽动一下，只好闷声道：“那就一起进去吧。”

寝殿内，洪熙皇帝躺在龙床上，面色苍白、气息微弱，额头搁着条白巾，看上去情况十分不妙。

几位大学士一见皇帝这副离死不远的样子，全都惊得手脚冰凉，就连杨士奇也不禁悲从中来，扑通跪在龙床前，老泪直流道：“皇上啊，都是老臣的错……”

杨荣三人也跪在杨士奇身后，眼圈通红，悲从中来。

朱高炽微微摇头，声音如游丝一般，艰难道：“不关首辅的事，是朕的身子不成了……”

听皇帝这样一说，杨士奇等人更是痛不欲生，杨溥老泪纵横道：“皇上千万不要这么说，您只是偶染微恙，皇上青春正盛，很快就会龙体无恙的！”

杨士奇等人重重点头：“皇上千万不要胡思乱想啊……”

朱高炽却依旧摇头，满脸心灰道：“朕的身子，朕自己清楚，祖宗交到我肩上的这份担子，朕是挑不动了……”

“皇上！”几位大学士哭成了泪人，洪熙皇帝眼角也淌下泪来。张诚从旁一边抹泪，一边劝道：“皇上，诸位阁老，别哭了，还是赶紧说正事吧，说完了好休息……”

“是啊，说正事吧……”朱高炽闭上眼睛，调整了一会儿情绪，睁开眼对杨士奇等人道：“朕不济事，可国政一天都不能耽误，眼下当务之急，是如何应对我军惨败的局面……”

“皇上放心，臣等已有定计。”杨士奇带着泪，沉声答道：“首先，追究王贤战败的罪责！其次，严旨斥责朵颜三卫的举动，命他们交出凶手，立即退兵，否则大明必将关闭互市，派天兵讨伐！同时，从玉门关到居庸关一线，立即进入战时状态，震慑宵小、以防万一！”

黄淮杨溥闻言心中大怒，你什么时候跟我们商量过？这就‘臣等已有定计’了？况且这定计怎么听着如此荒谬？合着只要朵颜人随便找几个凶手交出来，然后退兵回去，朝廷就可以当什么都没发生？这真是滑天下之大稽！

但皇帝已经病成这样了，他们怎能咆哮君前，只好把话都吞到肚子里，任由杨士奇在那里胡说八道！

“……”听了杨士奇的话，洪熙皇帝闭目喘息了一阵，方无奈地睁开眼道：“朕脑袋昏昏沉沉，已经无力思考这些国事了……”

“皇上！”杨士奇以为朱高炽要和稀泥，急忙高声道：“国家危难之时，天下万民都等着您拿主意呢！”

“朕有心无力了……”朱高炽无力地摇摇头，声音微弱道：“还是换一个人给你们拿主意吧……”

“皇上！”杨士奇、杨荣、杨溥、黄淮，全都被皇帝这一句话，惊得全身汗毛直竖，大张着嘴巴看着半死不活的洪熙皇帝，猜测着他这话到底什么意思。

好在朱高炽并没有卖关子的心情，他微微闭上眼睛，口中声音虚弱，却字字如惊雷道：“朕已经传旨，命朱瞻基进宫见驾了……”

“……”杨士奇等人目瞪口呆，他们万万想不到，皇帝居然是这个意思！

说完该说的话，朱高炽也好像耗光了全身的力量，闭目躺在龙床上，昏昏沉沉、不发一言。

大学士们跪在龙床前，杨荣偷偷瞥一眼杨士奇，黄淮偷偷瞥一眼杨溥，但眼神里的意蕴却截然相反。杨荣那一眼，带着丝丝的惊喜和果然如此的笃定。黄淮那一眼，却只有惊恐和落寞……

君臣几人就这样各怀心思静静等在大殿中，只有殿角的更漏发出微弱的

滴答声。

太孙府依然大门紧闭，绿荫森森、月照荷塘，仿佛外界的纷纷扰扰，都传不到这片封闭幽静的方寸天地一般。

朱瞻基端坐在书案前，提笔在纸上挥毫泼墨，在画一幅猛虎下山图。纸上的猛虎吊睛白额，张牙舞爪，铜铃般的虎目中，怒气有如实质，仿佛真要从画纸上扑下来，择人而噬一般！

一旁伺候的陈芜，忍不住击节叫好道：“殿下的丹青直追国手！昨几个画的仙鹤，就想要飞上天一样。今儿这老虎就像要从纸上扑出来一般！”

朱瞻基提着笔，一边端详着图上的猛虎，一边摇头道：“可终究，它们是冲不出这画纸的。”说着叹了口气道：“以后不画这些活物了，画出来，就把它们关进牢里，永远也放不出去……”

“殿下又在自伤了。”陈芜连忙劝慰道：“听说皇上的病越来越厉害，殿下冲出樊笼，已是指日可待。”

朱瞻基摇摇头，刚要说话，便见个小太监一阵风冲了进来，满脸狂喜地大叫道：“殿下！大喜啊！”

让小太监这一咋呼，朱瞻基手冷不防一抖，一滴墨滴在了画纸上，不禁微微皱眉。陈芜登时黑下脸，呵斥起来道：“小畜生还有没有点规矩，看咱家不扒了你的皮！”他是真气啊，倒不是气小太监打扰了殿下作画，而是气小畜生居然敢越过自己，直接来找殿下禀报，想上位想疯了吗？

朱瞻基皱眉看着画上的墨点，缓缓问道：“这府上能有什么喜事？大黄狗又下崽儿了？”

那小太监见闯了祸，又被陈芜一瞪，早就吓得魂不附体，哆哆嗦嗦回禀道：“宫里来人，请殿下速速进宫见驾……”

“什么？！”陈芜一听，登时被惊喜冲昏了头脑，瞪大了眼睛尖叫起来：“你不是胡说吧？！”

“奴婢哪有那个胆，宫里的刘公公已经进了府，马上就到了。”小太监赶忙答道。

陈芜赶忙对面无表情的朱瞻基一个动作揖道：“这真是盼什么来什么，恭喜殿下，贺喜殿下啊！”他整个人都要欢喜爆了，苦熬三年，终于到头了！

朱瞻基却不为所动，依然不丁不八地站在桌前，保持着提笔的姿势。微

微沉吟片刻，他看向陈芜道：“拦住刘公公，不要让他进来！”

“为何？”陈芜愣在那里。

“哪有那么多为什么。”朱瞻基修身养性几年，性子确实沉稳了许多。他微微皱眉道：“就说孤病了，起不来床，让他回去吧。”

第一千二百三十一章猛虎出闸

“就说孤病了，起不来床，让他回去吧。”朱瞻基冷冷吩咐道。

“啊？”陈芜不知设想多少次，当殿下终于熬出头时，会是个什么表情。可他万万没想到，居然是没有表情……

“还要孤再说第二遍吗？”朱瞻基冷哼一声，陈芜一个激灵，赶忙应声出去，拦下那已经到门口的刘公公。

“什么？殿下病了？起不来床？”刘公公哪里肯信？朱瞻基要真是病了，之前的太监哪会欢天喜地、屁股窜烟儿跑进去报信？

陈芜也知道这话没人信，只能硬拦住刘公公道：“您还是请回吧，我们殿下真是病了……”

“陈公公，告诉殿下，现在可不是置气的时候！”所谓春江水暖鸭先知，刘太监是乾清宫的管事牌子，岂能不知朱瞻基这就熬出头了？是以他也不摆钦差的架子，一脸为殿下着想道：“让我和殿下见一面，咱家有天大的事情要禀报！”

“有事儿您跟小的说，殿下确实不方便见外人。”陈芜刚被小太监坑了一把，岂能再让这个大太监越过自己跟殿下联系？

“皇上有旨，咱家必须要当面陈奏！”干了一辈子太监工作，谁不知道谁那点九九？

“殿下真不方便啊……”陈芜是拿着鸡毛当令箭的性格，别说此刻手中真握着令箭了。“公公有什么事，还是跟小的说吧，咱家转告殿下也一样。”

两人在门口顶了半天牛，终究还是客场作战的刘公公退了一步，低头叹气道：“好吧，皇上病重，宣殿下进宫……这下可以让咱家进去了吧……”说着，他抬起头却不见了陈芜的身影。

刘公公这个错愕，仿佛看到未来太监界最耀眼的明星，正在冉冉升起。

陈芜溜烟跑回去，把了解到的情况禀明太孙，谁知朱瞻基依然不为所动：“孤已经病了，哪能说好就好？”说完，太孙殿下便不再理会陈芜，把注意力全都集中在画上，想看看有没有办法补救那个墨点。

陈芜讨了个没趣，只好再折回去，告诉刘太监，殿下依然不肯见他……刘太监这下无可奈何，只能转回宫中复命。

皇宫，皇帝和大学士都沉默不语，寝殿中鸦雀无声，只有更漏滴滴答答。

不知过了多久，有轻微的脚步声在大殿响起，皇帝这才缓缓睁开眼睛道：“他来了吗？”

“回禀皇上。”那名被派去召见朱瞻基的太监，忙小声回禀道：“太孙殿下病得厉害，爬不起来。”

杨士奇等人闻言瞳孔一缩，朱高炽的脸上更是怒气隐现，哼一声道：“朕生的好儿子，老子快死了，他都不肯来见一面……”

“皇上息怒！”杨荣赶忙替朱瞻基补救道：“太孙殿下确实是病得很重，这几日讲学都不得不停了下来。”他真担心皇帝会问，朱瞻基得的是什么病？这又没对口供，让他上哪儿答去？

好在皇帝根本没有再问的意思。只见朱高炽脸色一阵青白，喘息越来越急促，语气中带着丝丝恼火道：“他这病，朕知道该怎么药到病除。拟旨吧……”

“是！”大学士们都在场，寝宫中纸笔都是常备的。转眼之间，太监们便操持好一切，杨荣俯身案前，提笔等候皇帝开口。

“封朱瞻基为太子，朕病重期间监理国事。”朱高炽的声音断断续续，说得十分艰难，也不知是因为身上的病，还是心里的病？

这时候，所有大学士都已有心理准备，反而全都神情镇定，无人大惊小怪。

只见杨荣提笔如飞，转眼就把皇帝干巴巴的一句话，润色成一片文采飞扬的诏书。

然后张诚马上替皇帝用了印，刘太监准备再去传旨，就听皇帝有气无力地说道：“告诉他，要是他的病还不好，朕就让他弟弟代劳了。”

太孙府中，听到陈芜转述刘太监传的话，朱瞻基神情一阵狰狞，劈手将好不容易补救回来的画卷，一把撕成了两半！

“殿下！”陈芜都好几年没见殿下发这么大火了，吓得赶紧跪在地上。“息怒啊……”

“看来孤的修行还是不到家……”朱瞻基看着桌上撕成两半的画卷，露出

一丝狞笑道：“都到这时候了，老不死还拿朱瞻堦威胁我！”说着把手上的画笔一丢，冷声道：“让他进来吧！”

“遵命！”陈芜如蒙大赦，赶忙一溜烟窜了出去，不一会儿，便带着前来宣旨的刘太监进来。

一进画室，刘太监只见三年未曾谋面的太孙殿下，含笑负手立在堂前，气色好的惊人，只是还是那么黑。哪有半分病的起不来床的样子？

‘怎么都懒得圆谎了……’刘太监暗暗腹诽一句，但这时候，他巴结还来不及，万万不会触怒朱瞻基的。赶忙当做什么都没发生，向朱瞻基宣旨。

朱瞻基扶着陈芜的胳膊，慢慢跪在地上，面带微笑道：“儿臣朱瞻基恭请父皇圣安。”

刘太监替皇帝道了安，便将封朱瞻基为太子、命其监国的旨意宣读出来。

朱瞻基一直俯身在地，等刘太监念完旨意，他才直起身来。刘太监等人赫然发现，太孙殿下……哦不，现在终于是太子殿下了！脸上居然挂着两行清泪！

“殿下不要只顾着难过，快随老奴入宫吧，皇上都等急了……”刘太监连忙劝道。

陈芜却知道，朱瞻基的眼泪根本不是为了皇帝而流，而是为了自己而流。他哭的是明明应该顺理成章的事情，却被足足拖了四年！

四年啊，人生有几个四年！

当朱瞻基出现在寝殿时，已经是下半夜了。听到太监的通禀，大学士们纷纷毫不避讳地望向久违了的大明储君！

只见太子殿下头戴翼善冠，身穿蟠龙赤金袍，于大殿正门缓缓步入，仿佛不是来见病重的父亲，而是在巡查自己的领地一般。

这时候，却无人敢指责朱瞻基的失仪，只能任由他做作。朱瞻基做作够了，才走到皇帝龙床前跪下。他脸上的神情十分古怪，似乎是悲伤，却又像是嘲讽。口中缓缓说道：“三年不见，父皇居然病成这样，儿臣未能在床前尽孝，实在是罪该万死！”

朱瞻基虽然是跪在床前，却依然可以居高临下俯瞰皇帝，这让病重的洪熙皇帝感到分外难受。更不要说朱瞻基的那副做派，和他这不咸不淡的语气

了。

本来，朱高炽想说两句什么，缓和一下父子的关系，但一下子什么心情都没了，恹恹地说一句：“朕一时死不了，你有的是时间尽孝。”说完便转向几位大学士道：“太子以后就托付你们了，大事小情，尔等君臣商量着办，无需再来跟朕禀报。”

“臣等遵旨！”几位大学士齐声应下，他们等了半宿，就等着这句话。

“下去吧……”朱高炽像是用完了最后的力气，闭上眼昏昏沉沉睡去。

“皇上好生歇息，臣等告退！”朱瞻基和杨士奇等人便告退出了大殿。

此时，殿外斗转星移，已是东方微白。杨士奇熬了一宿，却精神抖擞道：“殿下若是撑得住，我们便去内阁办差吧！”朱瞻基要监国，按规矩会在皇宫中找一偏殿办公，但一时肯定来不及准备。

“孤年轻力壮，哪会撑不住？”朱瞻基微笑着撑了撑双臂，看向杨士奇道：“倒是首辅和各位阁老，要不要先补个觉？”

“国事要紧，我等还吃得消。”杨士奇也微笑看着朱瞻基，那份得意之情，就在君臣的言语中流淌。

到了内阁院中，杨士奇将朱瞻基单独请进首辅值房，关上门，便大礼参拜道：“恭喜殿下贺喜殿下，终于苦尽甘来！”

“什么苦尽甘来，不过是父皇需要有人干脏活罢了。”朱瞻基冷笑一声，话虽如此，他还是双手扶起了杨士奇，动情道：“若非首辅这些年不离不弃、苦心谋划，孤焉能有今天？来日必与汝共富贵！”

“殿下此言差矣，老臣为殿下，非为一己之私，而是为祖宗社稷，为天下苍生！”杨士奇却正色道：“只要殿下将来能勤政爱民、修文偃武，为臣就心满意足了！”

朱瞻基虽然到现在都不相信，世上真有这样纯粹的人、高尚的人、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但演戏谁不会？他感动得热泪盈眶，和杨老头好一个腻歪，要不是性别相同，年龄相差太大，估计都能亲到一起。

“殿下。”交流完了感情，杨士奇便直入正题道：“眼下最重要的是，要把这场大败造成的恶果消除掉，让天下人从此只知有储君，不只有王贤。”

朱瞻基点点头，对杨士奇道：“首辅一定早有成策，都依你便是。”

“多谢殿下信任，但陟罚臧否，不宜下移。”杨士奇却一本正经，将自己的对策一条条告诉朱瞻基。

朱瞻基和杨士奇密谋良久，有些事都心知肚明，所以对杨士奇只呵斥朵颜人，几乎不做任何惩罚，并没有什么异议。

第一千二百三十二章赴宴

但对严惩王贤之事，太子殿下尚存几分疑虑道：“如今大军如何，王贤是生是死尚未可知，这就对他动手，是不是有些操之过急？”

“不是。”杨士奇摇头道：“确实不能排除王贤会生还的可能，但大军败局已定，他纵使活着回来，又有什么区别？”顿一顿，杨士奇哂笑一声道：“除非他能反败为胜，把阿鲁台和朵颜人都吃掉，那还有些棘手嘞。”

“呵呵，怎么可能。”朱瞻基和杨士奇相视一笑，两人都很清楚，大军断粮，前有狼后有虎，王贤是不可能有任何机会的。

“那就是了！”杨士奇笑道：“他抗旨不遵，轻敌冒进，致使全军覆没，鞑虏做大，对大明造成的危害不可估计！就是抄他九族也理所应当！”

“这样，会不会非议太大……”朱瞻基皱眉道：“他毕竟是为国捐躯……”

“难道当年淇国公不是为国捐躯？”杨士奇淡淡道：“有先帝成例在前，任谁也说不得什么。”

听杨士奇说到淇国公，朱瞻基的眉头舒展开来。永乐七年，淇国公丘福率十万大军北伐，结果轻敌冒进，全军覆没，自己也死于乱军之中。先帝闻讯震怒，决定御驾亲征，并剥夺丘福的世袭爵位，将其全家流放海南。

“王贤的处置，便比照淇国公吧……”朱瞻基看看屋顶，仰头唏嘘道：“无论如何，我俩总算交情一场，孤不忍心多加责罚……”

杨士奇暗暗腹诽一句，‘这还叫不忍心？’面上却毕恭毕敬道：“殿下仁慈！”顿一顿，却又轻声道：“只是王贤的家人如今都在山东，处置起来还是有些棘手。”

“呃？”朱瞻基闻言一愣，他毕竟被关得久了，对外头的事情也只是知其大略，许多情况都不了解。“都在山东？他只身在京城做官？”

不过就算如此，朱瞻基也知道山东如今乃是王贤的独立王国，无论是官员还是军队，都只知有王贤，不知有朝廷。谁敢去山东去抓王贤的妻儿老小，无异于老寿星吃砒霜——嫌命长了！

“是。可见此獠早就心怀叵测，如果不是天理昭昭报应不爽，早晚必成祸患！”杨士奇杀机毕现道：“山东的事情可以先搁一边，先对他不在山东的下属、故旧、同党下手！”顿一顿，杨士奇沉声说道：“先剪除他在朝中的力量，山东方面则孤掌难鸣，朝廷自可徐徐图之！”

“首辅妙计，可安天下……”朱瞻基颌首说道。

就在朱瞻基和杨士奇商议着，如何对付王党之时，王党的魁首人物王贤，率领着他的骑兵部队，正艰难地跋涉在风暴肆虐的大沙漠上。

沙暴在昨日天黑时，风力小了一段时间，但王贤等人没有高兴多久，便又重新肆虐起来。到了下半夜，更是狂风呼啸、飞沙走石，天地之威狂暴到了极点。

明军将士感觉完全要支撑不住了，若非天黑时听王贤说，距那绿洲只有二十里，大伙总怀着‘随时会到’的念头，早就不管不顾地往地上一躺，爱咋咋地了！

“咬咬牙，马上就到了！”军官们声嘶力竭地鼓舞着士气。

“日你娘！你都上了几十遍了！”将士们如今脾气暴躁，哪里还理会什么上下尊卑，纷纷大骂道：“怎么还没上了你娘的马？！”

“就是，这二十里也忒长了！”将士们终于爆发出强烈的怀疑道：“咋走到死都不到呢？！”

“风大！风大！”军官们其实也纳闷儿，虽说这狂风沙暴之下，所有人都丧失了判断能力，但走了一夜也到不了，实在说不过去！但他们不能有丝毫动摇，不然摇摇欲坠的军队，下一刻就会彻底崩溃。

军官们只能昧着良心，大叫道：“前面就是！”

“日你娘，不上了，改前面了！”将士们骂骂咧咧道：“鬼才信你的鬼话！”

“那你们就别走了！”军官们也来了火气，骂道：“待在这等死吧！”

这才是真正激励将士们不断向前的真理——深入大漠之后，回头是死，不动也是死，只有向前才可能赢得一线生机，你说他们还有别的选择吗？

“妈勒个逼的！不会是带错路了吧！”将士们又把怒火转移到在前头带路的几个秃驴身上。

心慈心严喷嚏连连，知道要是带错了路，肯定会被这帮愤怒的士卒生吞活剥了。两人看看手中的指北针，又徒劳地看看地图，心慈凑在心严耳边道：“师兄，我怎么感觉咱们走了不止二百里？”

“我感觉也是。”心严点点头，声音沮丧道：“怎么还没找到？咱们是不是走错路了……”

“要不，咱们溜吧……”心慈节操缺缺地提议道。

“混蛋！你这个混账！”自然遭到了大师兄义正词严的斥责，心慈正为自己不道德的想法暗暗羞愧，却听心严幽幽道：“为什么不早说……”

“现在说也不迟吧……”心慈正准备说干就干，趁着风沙阻挡视线，偷偷开溜。突然脚下踩到个东西，只听喀嚓一声，把个做贼心虚的秃驴吓了一大跳道：“什么玩意儿？”

心严也听到了那一声，皱眉道：“好像是什么陶器！”

“是谁乱扔东西，砸到小朋友怎么办？”心慈骂了一句，突然愣住了。他缓缓转身和心严对视一眼，两人便猛然蹲下身来，在地上四下摸索起来，不一会便一人捡起一边破碎的陶器，缓缓对在一起，便组成了一个酒坛形状！

两人激动得心脏都快跳出来了，心慈发了疯似的蹦起来，想要对身后的大军大喊大叫，却被心严一把捂住嘴，低声骂道：“住口！蠢货！惊了敌怎么办？！”

避风塘，虽然狂欢已经结束，但鞑靼人上下仍然宿醉未醒，营帐中鼾声如雷、连绵不绝。那位不喝酒的鞑靼贵族萨汗古，被吵得整夜辗转反侧，难以入眠，好容易捱到天蒙蒙亮，他便爬起来穿戴整齐，走出了自己的营帐。

绿洲中营帐连绵，每个帐篷里都无一例外鼾声一片，几乎看不到一个人影，只有成片的战马在咳咳叫着呼唤主人。萨汗古见状不禁摇头，这几天，这群家伙只顾着烂醉如泥，居然连马都不喂了！

萨汗古在营中走了一阵，不知怎的，感到一阵阵后背发凉，似乎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但他左思右想也想不出个所以然，只感到膀胱一阵阵发紧。

得，先撒尿吧。萨汗古便顶着风沙，走到绿洲一角，解开裤带痛痛快快地放起水来。谁知尿到一半时，竟看到远处黄沙漫天中，出现了重重黑影！

萨汗古登时毛骨悚然，牙齿格格打颤，剩下的尿全都憋了回去，心中狂叫道：‘莫非是传说中的幽灵军团……’

在草原上，流传着这样那样的传说，其中就有在沙尘暴中出现的幽灵军团的传说……在这种时候，这种地方，能出现在自己面前的，萨汗古唯一能想到就是幽灵军团了！

直到双方距离不过一丈，吓得尿不出来的萨汗古才看清，那些全身上下灰头土脸，看不清面容的家伙，根本不是什么幽灵军团，而是活生生的人！

萨汗古却反而更加惶恐，因为他已经看清，那些朝自己围拢上来的人影，头戴水磨锁子护顶头盔、身穿鱼鳞齐腰甲，分明就是明军的装束！

“明，明军……”萨汗古颤抖着牙齿打颤，一屁股便坐在了地上，惊声尖叫起来：“你们是明军！”

“恭喜你答对了！”来的正是千辛万苦穿越沙暴，终于抵达绿洲的大明官军！

这些明军士兵用色狼般的眼神死死盯着萨汗古，满脸狂喜一拥而上，便把萨汗古按倒在地！

下一刻，无数的明军骑兵呼啸着从狂风和飞沙中冲出，以铺天盖地之势杀入了鞑靼人的营地！登时惊得鞑靼人的战马嘶鸣不已，咳咳叫着想要唤醒他们的主人！

可是他们的主人仍然在酣睡之中，明军已经冲入营中，仍然无法把他们惊醒！

明军将士在马上挥刀劈开营帐，然后毫不留情对横七竖八、鼾声如雷的鞑靼人砍杀起来！登时鲜血四溅，染红了破碎的帐篷！不知多少鞑靼人直接被杀死在睡梦中，这才有人猛然惊醒，看到明军的马刀朝自己砍来，他们的第一反应居然是，自己是在做梦！

明军可不管他们做不做梦，挥刀砍下他们的头颅，让他们继续安睡、永远长眠！

这是一场比塔布河还纯粹的屠杀，至少那一次，鞑靼人手里还有武器，胯下还有战马，神智还是清醒的。这一次，他们却空着两手、迷迷糊糊、躺在地上让明军屠杀……那些骑术高超的蒙族明军甚至懒得弯腰挥刀，只用战马的铁蹄践踏下去，每一下都能踏的一名鞑靼人肠穿肚烂、脑浆迸流，杀戮的速度反而比用兵刃来得快……

鞑靼人至死也想不明白，明军怎么能在大沙暴中穿越茫茫大漠，出现在他们的前面。

第一千二百三十三章全歼

最先被明军攻击的营帐，几乎没有任何鞑靼人能逃出帐门，便被全歼在帐中。靠里面的鞑靼人状况要好些，不少人赤着脚，提着刀跑了出来，然而并没有什么卵用……鞑靼人虽然站在那里，手持兵刃，一个个却感觉头重脚轻，举步维艰，看什么东西都是重影的，这是宿醉带来的恶果！

在全副武装、杀气冲天的明军铁骑面前，他们没有任何抵抗之力，他们便被斩于马下！

转眼之间，鞑靼人的营地已经被明军席卷过半。喊杀声、惨叫声完全盖过了漫天的风沙声！

暂时还没有被明军光顾到的营地中，鞑靼人终于有时间骑上他们的战马，拼命地……四下逃窜！

在神兵天降的明军面前，鞑靼人彻底失去勇气，只想着赶紧逃跑，但明军哪给他们机会？早就把个避风塘围得水泄不通，鞑靼人逃到哪里都会被明军拦住，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只能纷纷下马跪地投降。

可明军苦苦追了他们一路，又千辛万苦、九死一生而来，还带着为阵亡的万余运粮军民报仇的怒火，哪里肯接受他们的投降，依然无情地挥动着马刀，把那些跪在地上的鞑靼人砍杀殆尽！

杀戮持续了半个时辰，营地中的鞑靼人死伤殆尽，喊杀声终于平息下来……

而这时，肆虐了整整两天的沙暴，也渐渐平息下来，天空重新露出湛蓝，黄沙尘埃落定。

对于战斗的经过，王贤根本没有关注，因为只要他的军队能出现在这里，就必定大获全胜！

他眼下只关心一件事，那就是不能再让阿鲁台逃走了！

然而怕什么来什么，战局稍定，柳升便亲自带着人马四处搜寻阿鲁台，但找遍了营地，也不见鞑靼太师的踪影……

“奶奶的，莫非又让那老小子溜了？”柳升满脸不可思议地回禀王贤道：“找了个遍也没找到个人影！”

“不能够吧？”王贤眉头紧锁，他动用了近三万兵马包围这小小的绿洲，

只用了不到八千人进攻，就是为了阻止阿鲁台逃窜。要是这样还能让阿鲁台逃走，那也是没谁了……

“按说不能够，咱们动手的时候，沙暴就已经见小，到后来更是直接停了，孩儿们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外头还有一层巡逻，按说就是条狗也窜不出去。”柳升连连摇头道：“是不是他穿上普通士兵的衣服，混在死人堆里了？”

“找吧。”王贤沉声道：“就是掘地三尺也要把他挖出来！”虽然全歼了鞑靼军，可如果不能找到阿鲁台，这场胜利也会大打折扣。只要让这种百年不遇的老妖怪再回到漠北，鞑靼人就还会兴风作浪。

“是！”柳升也知道问题的严重性，带着手下开始二度搜寻。

得知阿鲁台没找到，失涅干凑过来，向王贤主动请缨，表示自己熟悉老狐狸的伎俩，愿意一同寻找。

自从找到了绿洲，失涅干便恢复了自由，这会儿看到大明全歼了鞑靼军残部，更是浑身的骨头都轻了三两，哪里有一点悲伤之意。

王贤对这个出卖同族的蒙奸没有半点好感，但在这家伙还有利用价值的时候，他依然能保持和颜悦色道：“这么说，大台吉也认为，阿鲁台没有逃出避风塘？”

“没有，阿鲁台那老不死，最是胆小如鼠，从来一点险都不肯冒！”果然知父莫若子，失涅干笃定道：“王师已经把这避风塘团团围住，他万万不敢冒险突围，一定会选择找个老鼠洞藏起来，等到王师离开再出来！”

“你是说，阿鲁台在此有藏身之处？”王贤饶有兴趣道。

“肯定有！”失涅干满脸嘲讽道：“老东西是属老鼠的，不打洞他浑身难受。”

“那就有劳大台吉了。”王贤对失涅干的耐性耗尽，摆了摆手，示意他该干嘛干嘛去。

“公爷您瞧好吧！”失涅干点头哈腰退下，也开始四处搜寻起来。

“大人。”待失涅干走远了，戴华坐在王贤耳边小声道：“据俘虏交代，这厮对宝音夫人心怀不轨，说攻破大王城，别的什么都不要……”

戴华后头的话没敢说，但王贤已经听的明明白白，眼里的杀意一闪而逝，只淡淡对戴华道：“日后再说吧。”

“是。”戴华应一声，不再言语。

沙暴过去，微风摇曳着树枝，抖落叶片上的沙尘，这片美丽绿洲又露出了它的本来面貌，胡杨树叶沙沙作响，怪柳垂在灌木围绕的碧波之上，竟然有小鸟也显出了身影，站在一条芦苇支上欢快地啾啾鸣叫。

一场酣畅淋漓的大胜，让将士们的疲劳不翼而飞，这群之前还累的要死要活得家伙，此刻却精神奕奕在鞑靼的营地上打扫着战场。所有经过王贤身边的将士，望向他的目光都是一样的炽烈而敬畏！

经过这场化不可能为可能的转败为胜，军中对王贤的崇拜又达到了新的高度。在将士们看来，自家元帅和古代那些所谓军神比起来，也毫不逊色了！

在带领着他们走出了绝境，取得又一次辉煌的胜利后，在这些明军将士心中，王贤就是他们的军神了！

他们愿意跟随王贤赴汤蹈火，只要他令旗一挥，就算是阎罗殿，这些将士们也敢闯一闯！

王贤坐在水边的石头上，享受着宝贵的清新空气，一边用部下巧手制作的鱼竿钓鱼，一边听莫问向他汇报战果。

“此战，共歼敌一万两千人，我军阵亡九十人，伤二百人，其中重伤八十人。”

王贤并没有追究为什么只有歼敌数，而没有俘虏人数。孤军在外，粮草断绝，哪有养俘虏的本钱？所谓一将功成万骨枯，不想牺牲自己将士的生命，就只能用敌军的人命来代替。

“另外，共缴获军粮七千石，马万余匹！”纵使以莫问稳如磐石的性情，此刻也忍不住喜上眉梢道：“公爷，您这一把是赌对了，赢家通吃！咱们不用发愁军粮了！”七千石粮食虽然不多，但还有一万匹马呢，虽然马肉难吃，那也毕竟是肉啊……

“呵呵……”王贤也忍不住笑了，眯着眼睛深吸了一口醉人的空气，突然想到什么，睁开眼道：“酒呢？缴获了多少酒？”他还记得对士兵们打的嘴炮儿，虽然眼下也无关紧要，但还是希望能把这事儿圆满过去。

“这个……”莫问不禁苦笑道：“都让鞑靼人喝光了，这帮孙子真能喝，满营都是酒坛子。小的们挨个翻了个遍，全都空空如也。”

“哎……”王贤叹了口气，旋即又笑道：“他们要不这么喝，咱们也不能赢

得这么轻松。”

“也是。”莫问点点头，难得地开起了玩笑：“大人这个说法，应该可以取得将士们的谅解。”

“不谅解也没办法喽。”王贤苦笑着伸展了下双臂，惬意地哼一声道：“只能先欠着，回去再请他们就是。”

“比起喝酒来，将士们更想知道另外一个问题。”莫问微笑道：“就是他们到底一共走了多少里路？”

“哦，这个嘛，哈哈！”王贤有些尴尬地挠头笑起来，莫问也跟着笑起来，两人越笑越厉害，到后来直接捧腹大笑！

是该好好大笑一场了！

王贤和莫问正笑着，柳升走过来，笑问道：“说什么呢，笑得这么开心？”

“我在犹豫，是不是该告诉将士们，他们创造了行军史上的奇迹。”王贤笑的抹泪道：“可又怕他们打我……”

“喔，哈哈，谁敢打你啊？”柳升也大笑起来道：“最多背后骂你几句，以后你再说话，人家得先掂量掂量，该挤出多少水分才能信。”

三人又是一阵大笑，王贤才正色问柳升道：“怎么样？”

“也不算全无收获。”柳升嘿然道：“俘虏了阿鲁台的次子阿布只安。这小子看着五大三粗，也知道混在死人堆里装死。哪知孩儿们打扫战场时，管你死的活的，统统都会补一刀，结果吓得他一下蹦起来，大叫道：‘我是阿鲁台的儿子，你们不要杀我！’”说着笑道：“他这一声还真及时，不然下一刻就该他身首分家了。”

“果然是虎父无犬子，阿鲁台的儿子个个都是好样的。”莫问赞叹道。

王贤却大为不爽，连见一见阿布只安的心情都没有，闷声道：“这么说，还是没有找到阿鲁台？”

柳升摇了摇头，叹气道：“继续找就是了……”

话音未落，三人就听这片水泡子对面，失涅干那激动的尖叫声：“找到老东西了，老东西在那！”

众人循声望去，就见失涅干在水泡子边上，跳脚指挥着一群将士，将一片水边灌木包围起来，继而瓮中捉鳖一样慢慢缩小了包围圈！然后，只见失涅干喝止了明军士兵的动作，亲自跳入灌木丛中，将一个水淋淋的白胡子老头拎了出来！

“哈哈，老不死，当初你把我踢下水，没想到我会亲手把你从水里老出来吧！”绿洲上空，回响着失涅干那疯狂的大笑声。

第一千二百三十四章太师你好

所谓金风未动蝉先觉，睡觉都睁着一只眼的阿鲁台，其实在萨汗古大叫一声时，便猛然惊醒过来，用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将逃跑的装备穿戴整齐，然后冲出营帐一看，果然见远处影影绰绰！

阿鲁台不会像萨汗古一样天真，管他是不是幽灵军团，赶紧闪人再说！他第一时间骑上马，飞快地往营外窜去。

可冲到绿洲边缘，阿鲁台便发现，明军已经挡在了前方。他变换了几次方位，都没有找到开溜的口子，便知道已经被彻底包围了。正如失涅干所言，阿鲁台不敢冒险突围，便折回了绿洲。

失涅干猜得没错，阿鲁台在绿洲隐蔽处，早就挖好了地窖，还储存了水和粮食，足够他隐藏到明军撤退。而密道的入口，正是他被发现的这片水边灌木。说来也是长生天作弄，阿鲁台的好运突然消失了，当他钻入灌木，想要进入密道时，却悚然发现，昨夜的狂风居然把密道口的挡板给吹飞了，大水灌满了密道，已经不能进入。

阿鲁台真是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眼看着明军的身影在附近晃悠，只能躲藏在水中，借助灌木隐蔽起来。而且生存技能丰富的鞑靼太师，还折了一段芦苇秆儿，一旦有人靠近，便整个人沉入水中，只留一段芦秆儿在水面上呼吸。

正常来讲，这样也能躲过搜索了，哪知王贤下了狠心，掘地三尺也要把他找出来。而且还有他的好儿子失涅干，尽心竭力地带人寻找。找遍了营地依然不罢休，又跑到泡子边来搜索。

就算这样，也没人能想到，神通广大的鞑靼太师，居然可以在水下生存。可惜人倒起霉来，喝凉水他都塞牙，居然有士卒在灌木丛边，捡到了一个巴掌大小的皮囊，打开一看，里头分成两格，一边是精盐，一边是孜然……

士卒们不当回事，失涅干见了却如获至宝啊，当即断定，阿鲁台就在附近！这才出现了之前他跳脚尖叫的一幕。

士卒们按照失涅干的吩咐，一寸一寸地搜索起附近水域来，阿鲁台这么大个人，哪还能躲得过去？不一会儿，就有士卒看到浑浊的水下，模模糊糊有个人影蹲在那里。

明军将士不由大奇，这阿鲁台难道是蛤蟆精转世，怎么能把脑袋整个沉在水下，莫非淹死了不成？

仔细一看，才瞧出了端倪，原来有一根中空的芦苇秆儿，悄然探在水面之上。

失涅干喝住了要把阿鲁台揪出来的明军士卒，狞笑着走到一旁，伸出一根手指头，按住了芦苇秆儿一端。

明军哄笑声中，水下的阿鲁台终于坚持不住，扑腾着挣扎起来，失涅干这才一把将自己老爹捞了出来，得意忘形地大笑道：“老不死，没想到会有今天吧！”

失涅干得意洋洋地压着水淋淋的阿鲁台，绕过水泡子去向王贤邀功。

灌了一肚子水的阿鲁台，这才看清是谁把自己揪出来的，先是一惊道：“你没死？”

“怎么，你很想让我死吗？”失涅干怨毒地看着阿鲁台，狞笑道：“当然了，我要是死了，你干的丑事，就永远没人知道了！”

“孽畜！”阿鲁台登时明白过来，明军能找到避风塘，能找到自己，绝对跟失涅干脱不了干系，他猛地扑上去，一把揪住失涅干的领口大骂道：“所以你就当了叛徒，带着明军把族人一锅端，还把你亲爹逮去邀功？！”

明军将士闻言纷纷侧目，他们还以为失涅干是亲朝廷的蒙古贵族，没想到居然是这么块料。

失涅干压根不理睬那些刺目的眼神儿，也是，他连族人都能卖光，一点脸面又算得了什么？

“老东西，是你先不把我当儿子的！”失涅干一根根掰开阿鲁台的手指，冷声道：“至于那些族人，你一有危险就丢下他们自己逃跑，拿他们当挡箭牌从不手软，何时把他们当过人？”说着高声尖叫道：“我都是跟你学的！”

阿鲁台居然被驳得哑口无言，哆嗦着嘴唇好一会儿，才吐出一句道：“明军给了你什么好处？”

“干掉你我就是鞑靼人的王，漠北的族人，还有你那些小妾，全都是我的了！”失涅干想都没想，便得意洋洋道。

“好，果然是我的好儿子……”阿鲁台定定看着失涅干，缓缓点头道。

泡子旁，王贤的渔线终于紧绷起来剧烈抖动，一旁的柳升等人赶忙提醒：“公爷，快收杆！”

王贤早就等着呢，哪用他们提醒，赶忙双手一提，鱼线笔直地被拽出水面，一条尺许长的大鲶鱼便被欢蹦乱跳钓了上来。

“哈哈，好大一条鱼！”众人欢呼声中，王贤大笑着将鱼竿一甩，那条大鲶鱼便落在草地上，一旁的侍卫赶忙手忙脚乱地捉起来。

这时，失涅干毕恭毕敬走过来，深深弯腰禀报道：“公爷，阿鲁台逮到了。”

“哈哈，终于逮到了，赶紧洗吧洗吧，下锅炖喽！”王贤兴高采烈地吩咐一声。

阿鲁台一听，吓得心中狂叫道：“见鬼了！这镇国公怎么还吃人啊！”别看老太太年纪大，动作一点不比心思慢，扑通跪在地上，磕头如捣蒜道：“公爷饶命，公爷饶命，老夫年纪大了，肉容易塞牙……”

“哦？”王贤转头看着吓得面如土色的蒙古太师，哈哈大笑道：“老太太误会了，本公说的不是你，是刚钓上来的大鲶鱼。”

“哈哈！”柳升等人捧腹大笑起来。

“那就好，那就好……”阿鲁台赶忙赔笑着擦汗，还没来得及松口气，却又听王贤说了一句，登时亡魂皆冒。

“你的肉，是用来喂狗的，用不着炖熟了。”只听王贤幽幽说道。

“啊……”阿鲁台吓得一屁股坐在地上，惹得柳升等人又是一阵疯狂大笑。

阿鲁台人老成精，哪听不出王贤是在戏弄自己？他是在故意扮蠢，争取让自己的处境好过一些。只见他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哀求道：“饶命啊，元帅饶命啊……”

包括王贤在内，在场的明军众将都是第一次见到这位成名已久的鞑靼太师，实在没想到，他居然是这副活宝模样。虽然王贤也知道，这八成是阿鲁台乞活的手段，但对胜利者来说，只不过是一场猴戏罢了……

调笑够了，王贤笑容一敛，众将马上严肃起来，冷冷看着阿鲁台。阿鲁台登时满头冷汗，嗫嚅着不敢再开口。

“阿鲁台，你在特鲁河畔，可想过饶了那些官军的性命？在大王城，可想过饶了城中百姓的性命？”王贤这才冷冷质问道。

“我……”阿鲁台刚要开口狡辩，冷不丁一旁失涅干跳出来道：“我举报，这老货曾经下令，攻破大王城后，要屠城三日！”这家伙是真担心，万一阿鲁台过去这关，自己吃不了兜着走。所以，一定得把爹弄死。顿一顿，他又壮着胆子道：“而且这老不羞，还对尊贵的宝音夫人垂涎三尺……”

“什么？！”明军将领一听果然火冒三丈，王贤的脸也阴沉下来。柳升狠狠瞪一眼失涅干，骂道：“住嘴！你也不是好东西！”

失涅干这才缩缩脖子，不敢再废话。

“你还有什么好说？！”王贤冷冷看着阿鲁台，似乎下一刻就要让左右把他推出去砍了。

阿鲁台突然抬手，猛抽自己耳刮子开了，左一下右一下，打得十分用力，就像那不是自己的脸一样。一边打，他一边涕泪横流道：“都是小老儿吃了猪油蒙了心，居然敢不自量力冒犯元帅天威，元帅就是把我剁碎了喂狗，也是罪有应得。”

“那就满足太师最后的愿望，改斩首为醢刑，剁碎了之后喂狗。”王贤淡淡说道。

“不要啊！”阿鲁台登时尖叫起来，想要上前抱住王贤的两腿，却被侍卫死死按住。只听鞑靼太师没人声儿地嚎叫道：“小老儿这次是彻底服了，再也不会背叛大明，我和我的族人，愿意永远做公爷的奴仆！请公爷看在我还有点用处的份上，饶我一条狗命吧！”

“不能饶！”失涅干跳脚道。话没说完就被柳升一脚踹倒在地，一口唾沫啐到他头上道：“真是你爹的好儿子！”

苦苦哀求，王贤却一直微微摇头，阿鲁台以为王贤下定决心要杀自己，吓得烂泥一样瘫在地上。单看他有多精通逃跑之道，就知道老太太有多爱惜自己的性命。

就在阿鲁台感觉天塌了，地陷了，刚下生的小羊仔儿没了娘之时，却听王贤幽幽说道：“我要你做奴仆做什么，你只要听我吩咐办好一件事，本公便可饶你不死。”

失涅干感觉天塌了，地陷了，刚下生的小羊仔儿没了娘……

阿鲁台却登时活了过来，满脸激动地看着王贤，恭顺乖巧道：“公爷只管吩咐，小老儿上刀山下火海，一定办到。”

“我让你继续跟我打……”王贤轻声说道。

“啊？！”阿鲁台愣了一下，慌忙摆手道：“可不敢了！打死我也不干了！”

“不跟我打，那你就只有死了。”王贤淡淡道：“来人，放狗。”

第一千二百三十五章傲骨

京城，王贤兵败的消息已经尽人皆知了……

老百姓全都像丢了魂儿一样，他们万万想不到，明明大局已定的时候，形势居然急转直下，朝廷的大军竟全军覆没了！

那位已然成了百姓心目中新的守护神的镇国公，居然就这样一败涂地，把朝廷的大军都赔了进去……

这一败，对大明百姓的打击实在太沉重。这不只是神祇的倒塌，更是信念的崩溃，从洪武年间开始重新建立，在永乐年间达到顶点的自豪感，被这场大败彻底粉碎了……老百姓再也不敢以大国骄民自居，对鞑靼人的恐惧也到了前所未有的顶点。不少有钱人家，开始张罗着要搬离京城，准备到南方去躲避战乱。

谁都明白，朝廷暂时无力对抗蒙古人了，鞑虏将吞并河套，虎视中原！从此，宣大长城成了最前线，居庸关随时可能会被蒙古铁骑踏开，兵临城下的日子，似乎就在眼前了！

面临这样危险的处境，老百姓对朝廷的不满与日俱增。街头巷尾，到处是大骂朝廷无用，一代不如一代的声音。很快，在有些人的引导下，老百姓渐渐将矛头集中到了生死未卜的镇国公身上，认为若非他看至不遵，轻敌冒进，大明就不会遭到这种惨败！

这真是人心似水，民动如烟，王贤从民族英雄跌落为国家罪人，只需要一场大败而已……

在这种情绪的支配下，老百姓对朝廷废除王贤的爵位，查办王党份子的举动，几乎没有任何异议，甚至不乏拍手称快的声音。

为了查办王党份子，朱瞻基命令胡濬重建了东厂，任务只有一个，抓捕山东以外任何和王贤沾亲带故之人。数日之内，上万人锒铛入狱，重新上岗的东厂番子，恨透了让他们失业的王贤，自然要好好招待他的亲党。

东厂诏狱中，番子们日夜严刑拷打，逼问王贤欺君不法的供词。酷刑之下，什么样的口供问不出来？短短几天，东厂整理出来的罪状，便积攒到数尺高，林林总总的罪行，足有千条之多！

这一日，胡濬正在仔细筛查王贤的罪状，想要从中搜出一些干犯天条的重罪，好呈给太子殿下交差。但让他无比郁闷的是，一千条罪状里，九百多条都是‘小时候偷邻居裤衩’、‘十几岁时调戏妇女’、‘二十几岁时随地吐痰’之类

的，鸡毛蒜皮都算不上的屁事。

剩下的几十条里，倒是有些让人神情一振的罪名，诸如谋反、受贿、杀人、结党之类，可仔细一看，那些供词本身就荒谬无边，让谁听了都不会相信……比如说，一个曾经在王贤帐下当了几年百户的家伙，供认说，王贤曾找过自己，想要拉自己入伙，一起结党造反。

以王贤贵极人臣的身份，就算拉人造反，也得起码是二品以上，伯爵起跳，怎么可能找一个小小的百户商量呢？

类似的纰漏比比皆是，可谓是满纸荒唐言！

这倒不是说王贤真的无罪，恰恰相反，他做过的那些事情，足以把他的九族抄上一百遍了。可那些事，明里暗里全都牵连至今上，甚至还牵连太子，就是那些犯人敢说，东厂番子也不敢记啊！

而这三年来，王贤行事谨慎、清廉如水，根本没有任何把柄授人。这才造成了眼下的局面……

胡濬正在发愁，忽听手下档头禀报，说太子殿下驾到。

胡濬连忙放下手头活计，想要出迎主上。却见一身便衣的朱瞻基已经到了签押房门口。

胡濬赶忙大礼参拜，恭请太子殿下入内。

“忙什么呢？”朱瞻基有些心不在焉，随手拿起一份供状，翻了起来。

“回殿下，下官在整理王贤的罪状。”胡濬轻声答道。

“哦，有什么进展？”朱瞻基这才来了兴趣。

“尚无。”胡濬无奈地摇摇头道：“供状虽多，但大都言不符实，真正能站得住，拿得出的罪名寥寥无几。”何止是寥寥无几，简直是一条没有……

“嗯……”朱瞻基显然对这种情况，早有预料，所以一点都不意外，只淡淡地吩咐道：“有抗旨不遵、轻敌冒进这一桩罪名坐实，就足以给他定罪了。你这边凑合着再加上几条，这样到时候也好看些。”顿一顿道：“实在不行，你去刑部调一下当年蓝玉案的卷宗，看看当时是怎么给蓝玉定罪的，照抄几条就是。”

“殿下英明，为臣茅塞顿开！”胡濬心道，‘你倒是早说啊，省得我费这些劲了。’面上却恭谨道：“殿下拨冗前来，似乎不只是为了指点为臣。”

“嗯。”朱瞻基神情飘忽，手指在桌面上轻轻磕动道：“把囚犯的名单拿给孤看一看。”

“是。”胡濬应一声，他正在整理卷宗，囚犯名单正在手中，赶忙将一本厚厚的卷宗双手奉给太子殿下。

朱瞻基接过来翻开，上头全是王党份子的名字，还有他们的官职、年庚和籍贯，分门别类，列得密密麻麻。

朱瞻基按照索引，很快找到了被捕的都察院官员名单，从中找到了右金都御史于谦的名字。但朱瞻基的目光，并未在于谦的个人资料上停留，而是直接落在下面的家眷一栏。

朱瞻基的目光，在家眷栏上停留良久，似乎在追忆着什么，竟浮现出罕见的温柔神情。但终究还是缓缓道：“把她带来见孤。”

胡濬赶忙接过来一看，只见上头赫然写着于王氏，原镇国公王贤之妹，年二十四。

太子殿下的一声令下，东厂的人赶忙从女牢之中，提出了那名女犯，将其带到签押房中。

那女犯自然便是银铃，王贤将父母妻儿哥嫂都安置在济南，却管不了已经出嫁的妹妹和妹夫。其实王贤也劝过于谦，留在京城可能会被自己牵连，还是去山东做官来的安全。

于谦却坚决不听，这位忠耿不二的道学先生，是不可能离开自己的君王的。于谦不走，银铃自然也留在了京城。结果，东厂抓人时第一个，就把这两口子逮了起来。

胡濬情知太子殿下肯定不愿被人围观，便悄悄带人退了出去，亲自在门口守卫。

签押房中只剩下这男女二人，朱瞻基紧紧盯着那布衣钗裙、鬓发稍乱，却不损容颜清丽、仪态淡雅的女子，一颗心竟不争气地狂跳起来。

“银铃……”朱瞻基忍不住嘶声叫道，不由自主向前两步。看着这曾让他无比痴迷的女子，刹那间仿佛回到了那年少轻狂的时候。

银铃却依然清冷如水、不波不动，只是淡然说道：“妾身已经嫁人，再称呼我的闺名，有失殿下体统，还是称呼我于王氏吧。”

朱瞻基当时便愣在那里，这才猛然醒悟，若干年过去了，他已经不再是那热血纯情的小太孙，她也不再是那单纯泼辣的小银铃了。

听到银铃的自称，朱瞻基气得火冒三丈，仰头喘了半天粗气，低下头时却又满面笑容，定定看着银铃道：“你是故意气我的对吗？”不待银铃答话，他便激动地点头道：“一定是这样的。”

银铃看着无比陌生的朱瞻基，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

“你还在气我当年，没有顶住皇爷爷的压力，娶了别人做太子妃对吗？”朱瞻基却越说越兴奋，三步并作两步冲上前去，紧紧攥住银铃的肩膀，激动道：“当时是我的错，可我也是情非得已，没有办法啊！现在好了，再没人能阻止我们在一起了！银铃，给我一次改正错误的机会吧！”

说着，他的呼吸不由自主地粗重起来，一把紧紧抱住了银铃！“只要你答应我，太子妃就是你的，未来的大明皇后也是你！”

“殿下请自重，民女已是有夫之妇！”银铃奋力挣扎，满面怒气道：“你这样非礼于我，不怕史书上留下骂名吗？！”

“什么骂名，你太天真了，史臣都是我皇家的狗，给他们个胆子，也不敢咬主人！”朱瞻基兽血上头，不顾一切想要得到银铃。他看着那张朝思暮想的俏脸，就想狠狠亲上去，却突然愣住了。

只见鲜血顺着银铃的嘴角淌下，她竟然要咬舌自尽！

银铃毕竟在朱瞻基心中是有地位的，看到鲜血，太子殿下像是被浇了一盆冷水，一下子欲望全消，赶忙一把捏住她的下颚，防止她真把舌头咬下来。

“都是那于谦干的好事，把你也带成道学了！”愣神之后，朱瞻基变得满面怒色，咬牙切齿道：“孤要让他把你还给我，不然孤把他千刀万剐！”

银铃被捏住了下颚，鲜血顺着她的嘴角不断淌下，染红了她白玉般的下巴，却只淡然道：“我家夫君别的没有，只有一副傲骨，恐怕殿下不能如愿。”

听银铃称赞于谦，朱瞻基愈加怒不可遏道：“骨头再硬，也硬不过刑具！”

银铃却十分笃定道：“你打得断骨头，打不断人的骨气。”

“啊！你要气死我吗？！”朱瞻基骨子里的暴虐被激发出来，他死死盯着

银铃，咬牙切齿道：“还有你的兄长，家人呢？他们也有傲骨吗？！”

第一千二百三十六章东北一家亲

京城，东厂厂督签押房。胡濬竖耳听着里头的动静，朱瞻基暴虐的吼声一清二楚。

“你若不肯从我。”朱瞻基血红着双眼，向银铃咆哮道：“你的爹娘、兄长，所有的家人都会给你陪葬！”

“我哥不会放过你的！”银铃终于动了怒气，不屈地瞪着朱瞻基。

“你是说王贵吗？”朱瞻基像听到天大的笑话，放声大笑道：“就凭那条虫子？”

“我说的是我二哥。”银铃冷冷道。

“王贤？！”朱瞻基笑得愈加张狂道：“你想让一个死人替你报仇？做鬼也不放过我吗？”

“我二哥一定还活着！”银铃目光恢复了平静，脸上竟浮现出高贵的光芒道：“你想过他若回来，会是一个什么局面吗？”

朱瞻基闻言，居然情不自禁地哆嗦了一下，旋即，羞恼于自己的怯懦，他愈加疯狂道：“就算他还没死，他的军队也已经完了！他就算回来又怎样，孤一定亲手斩下他的狗头！”

“他一定会带着大军班师回朝的。”银铃却笃定道：“不信咱们等着瞧。”

“好，孤就让你等着，看看能不能等到那一天！”朱瞻基终于放开了银铃，一提到王贤他就心情灰恶，什么欲望都提不起来。

银铃被带了下去，胡濬看着面色铁青的太子殿下，轻声安慰道：“殿下放心，王贤就是神仙，也过不去这一劫。”

朱瞻基冷冷地瞥一眼胡濬，却也懒得追究对方偷听的罪过，神情恹恹道：“孤已经完成了对大都督府的清洗，近日便会重开五府，让那些勋贵顶起来。”

“殿下高招，这样一来，王贤的兵权就彻底被分化掉，他就是回来，也掀不起波澜了。”胡濬躬声说道。

朱瞻基却眉头愈发紧皱，神情冰冷道：“看来连你也相信王贤还活着……”

“如今大势已定，他是生是死，又有什么区别呢？”胡濬见马屁又拍到马蹄子上，赶紧补救道。

“哼……”朱瞻基冷哼一声，没有再继续挤对胡濬。

离开东厂时，太子殿下抬头看一眼西边的天空，只见那里阴云密布，隐有风雷之声。

‘黑云压城城欲摧。’朱瞻基心头兀然跳出这样一句话来，继而咬牙切齿道：“甲光向日金鳞开！”

草原，近五万蒙古骑兵滚滚而来，队伍连绵数里之长。那马上的蒙古骑兵腰挎弯刀、身背硬弓，一个个神情彪悍，望之便非善类。

这正是偷袭明军运粮队，攻占固宁城的那些蒙古人。这三卫分别是朵颜卫、泰宁卫和福余卫，因为其中最强大的是朵颜卫，故而朝廷称之为朵颜三卫。

当然朵颜三卫是汉人对他们的称呼，蒙古人则称朵颜卫为兀良哈，泰宁卫为翁牛特，福余卫为乌齐叶特。这些部落的来历，还要追溯到成吉思汗时代，都是铁木真子侄的部众。从元朝起，这三个部落便攻守相望，共同进退。元朝灭亡后，又一起投降明朝，就更加唇齿相依，难分彼此了。

此刻，三部首领齐聚大军中央，朵颜卫的首领格尔玛，是个身材雄壮的虬髯大汉，一双虎目顾盼自雄，他也是三部共推的大头领。

泰宁卫的首领查可韩年龄最长，身材精瘦、两眼半闭半合，看上去是个不起眼的小老头，却是三人中的智囊。

福余卫的首领达尔罕，年纪最轻，武艺却冠绝诸部，号称三部第一勇士。

三人这次是倾巢出动，不费吹灰之力，全歼了官军的运粮队，又费了些力气，攻占了固宁城，然后便颇有些提心吊胆的，等待着明军的报复。他们还是十分忌惮把阿鲁台撵的满草原乱跑的王贤，早就打定了主意，一旦明军杀到，便立即按计划后撤，拖到明军断粮力竭，再反扑回来。

为此，查可韩还制定了比较详细的路线图，准备带着明军在草原上兜圈子。

谁知等来等去，一直也没见到半个人影，却等来了一场铺天盖地的大沙暴。好不容易把沙尘暴挨过去，吃了一肚子土的达尔罕终于按捺不住，提议北

上寻找明军决战。

格尔玛问查可韩该咋整，老头儿说道：“如果消息无误，明军已经断粮了，却迟迟不见他们的踪影，恐怕已经向西逃了。如果咱们再不北上，恐怕会被他们溜走！”

“那哪成呢！”达尔罕情绪激动地嚷嚷道：“可不能让他们跑了！”

格尔玛心说也是，不能放着软柿子不捏，那还不让人瞧扁了咱们？便同意道：“就这么整！削他们去！”

于是，三人率领部众开始北上，虽说是兴冲冲去捏软柿子，但他们还是行动得极为小心，朵颜三卫能从成吉思汗时代，一直生存到现在，靠的就是这份小心。

结果等他们到了二百里外的明军大营时，已经是四天之后了，只见营地中一片狼藉，辎重物资无数，连营帐都完整无损，却已不见了明军的踪影……

“娘的，来晚一步！”达尔罕见状，懊恼地直跺脚，埋怨起查可韩道：“要不是你老磨磨唧唧，咋滴能让明军跑了捏？”

“多大人了，咋还虎了吧唧的？”查可韩却嗤笑一声达尔罕，指着满地的物资道：“咱打仗图个啥玩意儿啊？就为削人痛快啊？还不就是为了这些鸡巴玩意儿吗？”说着开怀大笑道：“不用费那牛劲，就全是咱们的了！你还不痛快啥玩意儿啊？”

格尔玛笑着点头道：“长点心，达尔罕，学着点你叔哈。”

“俺就是觉着不痛快……”达尔罕挠着头，瓮声瓮气道。

“那你带人撵去吧，东西俺们两家分了。”查可韩笑道。

“那可不成，你以为俺真虎啊？”达尔罕吹胡子瞪眼道。

格尔玛和查可韩哈哈大笑。正在笑着，斥候来报，说发现有一万多军队出了大漠，正朝这边缓缓接近！

“他娘的，敢埋伏老子！”达尔罕正囫呢，闻言一下子蹦起来，大叫道：“快把老子的马整来！老子削他们去！”

“能不能稳当点儿啊，别成天犀利马哈、毛愣三光的。”查可韩白了他一眼道：“一万多银够整啥的，他们活腻歪了咋滴？”顿一顿道：“再说，是不是

明军还两说呢。”

“唔，你老叔说得没错，稳着点，瞅瞅他们有啥门道再说。”格尔玛拿定主意。

话说的场面，但朵颜三卫还是严阵以待，格尔玛三人紧紧瞅着前方，等待斥候的回报……

顿饭工夫，斥候再次回禀：“来的不是明军，是鞑靼人……”

“又让我说着了吧。”达尔罕摸着胡子，得意洋洋道：“阿鲁台应该就剩一万多银，看来都在这了。”

“这老瘪三要整啥？”格尔玛拧着眉头，不得其解。

“管他整啥，叫过来问问不就得了？”达尔罕笑道。

“唔，是这个理儿。”格尔玛点点头，便吩咐斥候道：“去告诉阿鲁台，让他把军队扎在十里之外，然后请他过来喝酒。”

虽然鞑靼部和朵颜人说起来还处在联盟状态，但就像前面说的，别说联盟了，就是领证结了婚，也消除不了彼此间的戒备和敌意。所以在没搞清楚状况之前，朵颜人根本不敢放松戒备，反而隐隐有所加强。

又过了好一会儿，斥候再次回来，说阿鲁台不同意来朵颜军中相见，请格尔玛三人到鞑靼军中喝酒。

“这孙子！都水裆尿裤了，还他娘不认怂。”格尔玛骂一声，自然也不肯同意到鞑靼军中见面。

双方就这样互不相让，隔空传话，只是苦了那来回传话的斥候。最后才达成妥协，都不到对方营中，而是在两军阵前中点处碰头，分别只能带十名护卫。

一开始，朵颜人这边还不同意，认为他们有三个人，应该带三十名护卫。阿鲁台却反驳说，老夫一个对你们三个，人数已经比你们少了，还整啥幺蛾子？眼看着再扯下去天就黑了，朵颜人这才不得不同意，只带十名护卫。

夕阳下，格尔玛三人在十名勇士的保护下，不紧不慢到了两军中间地带，所有人神情都十分紧张，瞪大了眼睛四下张望，一看情况不好随时准备开溜……

“来了！”只听有人喊了一声，便见一个花白胡子的老头，在十来人的簇拥下，从对面远远飞驰而来。

“是那老狐狸！”查可韩一眼就认出阿鲁台，然后他就松了口气，“这老狐狸最是怕死，断不会冒险用自己做诱饵的。”

知道来的确实是正主，格尔玛这才放下心来，便勒住马缰，停在原地等待阿鲁台上前。这样，就会形成自己的地位高于阿鲁台的感觉，这些部族间明争暗斗的小心思，也是没谁了。

阿鲁台一眼就看穿了朵颜人的小心思。

但他虽然连遭惨败，格局却还是比朵颜人大得多，压根没有和格尔玛较劲的意思，一气儿跑到他们面前，这才停下来，在马背上抱拳大笑道：“多谢几位前来仗义相助，我鞑靼人感激不尽！”

第一千二百三十七章追击

“好说，好说……”见阿鲁台如此气度，格尔玛感到有些不好意思，态度也好了一些。“看到太师风采依旧，咱们也就放心了。”顿一顿道：“只是不知太师率军从何而来，要去向何处？”

“老夫自大漠而来，本打算去追击明军，可惜连遭打击，兵力亦是捉襟见肘，不敢贸然出击啊！”阿鲁台神情难掩黯然道。

“哦？”格尔玛和一旁的查可韩对视一眼，后者便发问道：“这么说，明军果然是撤喽？”

“嗯。”阿鲁台点头道：“老夫约么着，他们该断粮了，便率军出了大漠，谁知晚了一步，探营的斥候说他们已经跑路小半天了。”说着阿鲁台看看格尔玛三人，又羡慕又嫉妒道：“看三位来的方向，已经光顾过明军营地了吧，应该还有不少好东西吧？”

“一般般啦。”格尔玛三人脸上难掩得意之情，心说，何止是不少，明军逃跑，全副家当都留下了。嘴上还要假模假样地撇清道：“都是些破烂玩意儿，没啥正经东西。”

“哎，老夫又晚了一步。”阿鲁台脸上难掩沮丧之情，忍不住叹气道：“这次出征点太背了，族人折损过半不说，还什么都没捞着。”说着他咬牙发狠道：“不行，一定得追上那些官军，把损失找补回来！”

“好主意！”格尔玛三人自然乐见其成，纷纷送上真诚的祝福道：“赶紧出发吧，明军还没逃远！”

“逃远了也不怕，他们已经断粮，肯定越走越慢。”

“太师一路顺风哦。”

听他们在那儿说起风凉话，阿鲁台一脸吃惊道：“怎么，你们不一起追？”

“啊，你要我们一起追？”格尔玛反问道。

“你们不一起，我这点人马顶个屁用？”阿鲁台显然有些恼了，大声道：“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明军起码还有三万多兵马，老夫也不怕你们笑话，眼下只有一万多人，追上去给人家送菜啊？”

“哎，别着急，别着急。”查可韩连忙安抚阿鲁台道：“我们也没说不追，

只是太师这要求提得太突然，得给咱点工夫合计合计该咋整不是？”

“啊，就是这个意思！”格尔玛也点头道：“我们合计合计，给太师个答复。”

“那……好吧……”现在是阿鲁台求着人家，自然没法摆太师的臭架子，只好闷声道：“可是得赶紧啊，不然明军就跑远了……”

“我们尽快，尽快。”

作别了阿鲁台，格尔玛三人回到军中，便商议起来。

“你们说，该咋整？”格尔玛看着查可韩和达尔罕，犹豫不决道：“追还是不追？”

他们虽然是来跟明军交战的，但是已经获得了老多战利品，格尔玛确实有见好就收的意思，不想费劲巴拉地再去狗撵兔子了。

“那还有啥好说的，整呗！”达尔罕自然战意昂扬道：“连阿鲁台那怂包都敢追，要是咱们不追，还不得让人看扁了！”

“老哥啥意思。”格尔玛略过咋咋呼呼的达尔罕，直接看向查可韩。

“这回我倒是跟达尔罕一个意思。”查可韩捻着胡须，摇头晃脑道：“首先呢，明军粮草全无，只要再后头吊上几天，他们自己就得完蛋，咱们要是不追，岂不白白便宜了阿鲁台？”顿一顿，他看向格尔玛道：“头领，镇国公是何等人物，干掉他就直接可以威震草原了，明明是咱们逼得他抱头鼠窜，不能让阿鲁台那孙子摘了桃子！”

“就是啊！”见查可韩难得支持自己，达尔罕兴奋得直嚷嚷道：“干掉了明军，咱们正好趁势到河套劫掠一番，那感情，老带劲儿了！”

“嗯。”格尔玛点点头，又问查可韩道：“还有呢？”

“这是咱们称霸草原的天赐良机啊！”查可韩也越说越来劲道：“草原素来三雄并立，如今瓦剌早已不值一提，鞑靼也成了残废，咱们却兵强马壮，一家独大！只要干掉了王贤，草原上所有部族，都得对咱们俯首称臣！难道头领不想趁机给咱们三部正名吗？”

“嗯……”格尔玛还是点头，目光却明显炽烈起来。说起来，草原上是三雄并立，但各部素来只敬畏鞑靼和瓦剌，没人把他们兀良哈三部当回事。一来是因为他们偏居辽东，对草原影响不够，但更重要是因为他们投靠明朝，一直被各部瞧不起。

如今，随着两强衰弱，兀良哈一家独大的局面出现，格尔玛的心思也渐渐活络起来，凭什么你马哈木、阿鲁台能称霸草原、号令诸部？我格尔玛就不能也过过蒙古太师的瘾？

“退一万步说。”虽然周围没有外人，查可韩依然压低声音，似乎也觉着自己的心思有些见不得人。“就算最后追不到明军，咱们也可以趁机干掉阿鲁台，吞掉他的一万兵马。还有他在漠北的部族。”

这里头，夹了查可韩自己的小心思，他素来被称为兀良哈三部第一智者。但查可韩对此称呼很不满意，他的目标是成为蒙古草原第一智者。但这个称号，目前是属于阿鲁台的。在查可韩看来，想要抢过来最好的办法，就是直接干掉阿鲁台！

“嗯！”格尔玛重重点头，终于下定决心道：“既然这买卖稳赚不赔，那还有啥好说的，整呗！”

“整！”达尔罕兴奋地蹦起来，立即上马吆喝道：“小的们，跟老子去削他们！”

“别虎！”却被查可韩一把拉住，骂道：“明军还有三四万人，你急了呼哧去干啥？”

“是啊。”格尔玛点头道：“让阿鲁台顶在前头，等他耗得差不多了，咱们再出场收摊！”

“那多没劲……”达尔罕登时蔫了吧唧。

气得查可韩抡起巴掌就打道：“你爹怎么生了你这么个完犊子玩意儿？”

“别打，别打，俺就是过过嘴瘾成了吧……”达尔罕刚刚死了爹，当上这头领没几天，还不敢跟两个老叔叫板。

等到查可韩教训完了达尔罕，格尔玛有些吃不准道：“那啥，咱们这么整，那阿鲁台能同意吗？”

“现在是他求着咱们，不同意也得同意！”查可韩却十分笃定道。

果然如查可韩所料，虽然阿鲁台对让自己打前阵十分不满，却又无可奈何，双方争执了一宿，天亮时，阿鲁台还是不得不率领他的一万人马出发了。

看着一万鞑靼人向西而去，格尔玛对亲自到鞑靼营中交涉的查可韩笑

道：“老哥真有你的，那老狐狸还真同意了。”

“他不同意能咋整？再说我也给他留了面子。”查可韩得意洋洋道：“我跟他谈，咱们合兵可以，但我们远道而来，不熟地形，还得劳烦太师在前面带路，我们跟在后面。”

“哦，哈哈！”格尔玛满意地大笑道：“你这个台阶找的好，他就是不同意也得同意。”说着，又问道：“看清楚了吗？鞑靼人现在都是啥情况？”

“挺惨的，一个个破衣烂衫，不过心气劲儿还在，我和他们交谈了一下，都憋着一口气，想要找明军报仇雪恨呢。”查可韩回忆自己在鞑靼军营中看到的情形，那些鞑靼兵的状况，与猜测的别无二致，“阿鲁台眼下就这点兵马，应该不会还有后手了。”

“那就好！”格尔玛这才彻底放心，笑道：“让他们好好出气去吧，咱们跟在后头看戏就成！”

等鞑靼人离去一个时辰，格尔玛才下令大军拔营，带着缴获的战利品，慢慢悠悠跟了上去。

接下来几天，鞑靼人在前，朵颜人在后，不紧不慢地追寻着明军的踪迹。阿鲁台也不是傻子，虽然嘴上喊得着急，但绝不会在明军彻底丧失战斗力之前贸然扑上去。阿鲁台不急，朵颜人更不急，反正有的是时间，慢慢耗就是了。

这一日，他们追踪到明军前一日宿营的地方，看到了遍地的马骨，起码好几百具。

查可韩见状大喜，拿起一根长长的肋骨，对格尔玛大笑道：“明军已经饿疯了，居然开始杀马充饥了！”

“哈哈！汉人有个词儿，叫饮鸩止渴，不就是指的这个……”格尔玛也大喜过望道：“这真是取死之道啊！”

旁边的朵颜贵族纷纷称赞，“大头领真是有文化！成语用的极好！”

查可韩虽然知道那叫饮鸩止渴，但自然不会打格尔玛的脸，也跟着拍起了马屁。

随后几天，每到明军的宿营处，都会看到累累马骨，但又过了几天，发现的马骨越来越少，达尔罕感到十分奇怪，问道：“莫非明军又找到粮食了？”

“哈哈！”格尔玛和查可韩用看白痴的眼神瞧着达尔罕，查可韩放声大笑道：“傻孩子！这说明明军的马已经快没有了！”

“那阿鲁台还等啥？”达尔罕每次吃了瘪，都会把火气撒到阿鲁台身上。“赶紧整就是了！”

“嗯。”格尔玛也快被耗光了耐性，对查可韩道：“他老叔，你去催催阿鲁台，别墨迹了，整吧！”

“是时候了。”查可韩点点头，他其实还肩负着监军的职责，当然监的是鞑靼军。

第一千二百三十八章追上了

查可韩便带了一些护卫，打马到了前头的鞑靼军中。这些日子，鞑靼部众都已经认识这傲了吧唧的老头，见查可韩又来了，纷纷让开去路，但投过去的目光，却有些不善。

对此查可韩习以为常，也认为十分正常，原先牛皮哄哄的鞑靼人，如今却成了他们兀良哈三部的普通军，换到谁头上都不顺气。

查可韩也不生气，反而十分享受这种目光，耀武扬威地到了阿鲁台前。

阿鲁台似乎正在和一群鞑靼贵族商议着什么，他的长子失涅干也在。看到查可韩来了，众鞑靼贵族神情复杂地行礼，失涅干更是亲自相迎，扶着查可韩下了马。

查可韩安然享受失涅干的服侍，他对这个精通兵法、点子也很多的阿鲁台长子十分看重，早就拿定主意，等事情一了……第一个就先把这小子宰了……

“太师，你们在整啥呢？”查可韩也不向阿鲁台行礼，背着手，大摇大摆走到他面前。

“老弟来得正好。”阿鲁台却不以为意，热情地招呼查可韩道：“有个事儿刚要跟你们招呼一声。”

“啥事儿啊？”查可韩问道。

“是这样的。”失涅干替老父答道：“我们的斥候刚刚来报，前方二十里处，发现明军步兵。”

“步兵？”查可韩道：“无马的？”

“是啊，这事儿透着邪性，按说明军都是有马的骑兵，咋整出无马的步兵来了？”阿鲁台揪着已经寸许长的胡子，大为不解道：“莫非是他们的援兵到了？”

“哈哈！太师啊，你被明军吓破胆了！”查可韩却捧腹大笑道：“就算明军派援兵过来，那也得是有马的骑兵！整些没马的步兵来干啥？送菜啊？”

“那这些没马的步兵是啥来头？”阿鲁台一脸懵逼问道：“天上掉下来的？还是地下钻出来的？”

“都不是！就是我们追的明军！他们把马都吃了，所以骑兵只能下马沦为步兵！”查可韩此刻倍感振奋，他分明清楚地感受到，阿鲁台连遭打击之后，已经昏头昏脑，智力远远不如自己了！

“吓，骑兵沦为步兵，那还有啥前景可言？”众鞑靼贵族闻言，顾不上对查可韩的敌意，兴奋地嚷嚷起来：“骑兵才是王道！下马就离死不远了！”

“不下马咋整，他们都吃不上饭了，只能下马吃马了！”查可韩哈哈大笑道。

“老弟，你确定，他们真的是骑兵下马？”阿鲁台还有些不放心地问道。

“确定、肯定、一定！”查可韩轻蔑地看着阿鲁台，心说这老小子，脑子没了，胆子倒是没变。便将一路上在明军营地看到的情形，绘声绘色讲给阿鲁台等人。

“啊！确实有马骨！”一众鞑靼贵族一脸恍然道：“我们怎么没有想起来？”

“还真是这么回事！”失涅干谄媚地看着查可韩。“您老实在是可以洞悉一切，我等远远不如啊！”

查可韩赞许地看着失涅干，心说这小子马屁还拍得这么好，果真是个人才，看来一定不能留他……

阿鲁台则黯然神伤，似乎为自己连这么简单的事情都没想到，而懊丧不已。

‘哈哈，老家伙你完蛋了！未来草原第一智者的称号非我莫属了！’查可韩幸灾乐祸地看看阿鲁台，当仁不让地发号施令道：“太师还愣着干什么，你们报仇雪恨的时候到了！”

阿鲁台神情一阵纠结，最终还是下定决心，看一眼查可韩道：“老弟，你们可要跟上啊！”

“那当然！有我们为你们压阵，太师只管放手杀敌便是！”查可韩满口答应道：“整吧！”

阿鲁台重重一点头，咬牙下令道：“好，全军出击！”

阿鲁台一声令下，早就按捺不住的鞑靼军将士，便一窝蜂向前杀去。

阿鲁台和失涅干父子，也随着军队向前，却见查可韩没有丝毫要挪窝的意思。阿鲁台问道：“老弟，你不一同前往？”

“虽然很想，但我还得禀报大头领。”查可韩可没那么傻，战场上刀剑无眼，万一要是挨上一下，第一智者变成第一死者怎么办？

“那好，我们先走一步了！”阿鲁台父子也不强求，率众向前而去。

“刚他码的！”身后响起查可韩那带着浓浓乡土味的加油声。

鞑靼军上前不久，朵颜军也开到了。看来格尔玛也有些迫不及待了。

一见到查可韩，格尔玛便问道：“战况如何？”

“刚刚杀上去，还没有战果传回来。”查可韩信心满满道：“不过明军连马都没了，阿鲁台肯定没问题！”

“哎，又没有机会厮杀了！”达尔罕气得捶胸顿足，居然异想天开道：“阿鲁台打不过明军也说不定……”

“怎么可能，他要是打不过，我就叫你老叔！”查可韩摇头大笑。

话音未落，就见己方的斥候飞马来报：“三位头领不好了，阿鲁台被明军杀得大败，明军趁势追击，已经在数里之外了！”

查可韩一听愣在那里，达尔罕却来了劲，朝他嘿嘿直笑：“叫我啥？”

查可韩登时臊得老脸通红，还是格尔玛替他解围道：“行了！都啥时候了，别整些没用的了！”

“废物！真是废物！”查可韩回过神来，分外气急败坏地大骂道：“居然连残兵败卒都收拾不了，阿鲁台还活着干什么？白白浪费粮食！”说着转过头来，冷笑着对达尔罕道：“你不是着急吗？想去削人吗？削去吧！”

“我呀……”达尔罕却一反常态谨慎起来，也不急着去削人了，而是问那斥候道：“阿鲁台是干什么吃的，他可是有马的骑兵，就算打不过没马的步兵，也不至于被人家撵着跑啊？”

“明军是有骑兵的，鞑靼军一出现，他们就杀出来了。”斥候赶忙解释道。

“老叔，你坑我呢咋滴？不是说明军都下马了吗？”达尔罕质问起查可韩来。

“这个嘛，没什么好奇怪的，明军三四万匹战马，总会留一些备用的！”查可韩被问的有些发囫，气急败坏道：“你小子咋这么多废话，不会是光会嘴炮儿吧？”

“谁说的，我肯定要削他们！”达尔罕一挺脖子，振振有词道：“不过这会儿，明军正在势头上，咱们还是一起上的保险些。”

“你就是怂。”查可韩哼一声，看穿了达尔罕外强中干的本质。

“行了！”见敌人还没打过来，两人先吵成一团，格尔玛不悦地喝止两人，黑着脸道：“眼下也只能整了！”他们和鞑靼人的距离过近，已经能看到败退下来的鞑靼骑兵了，这时候要是单纯撤兵倒也来得及，但得把缴获到的战利品全都丢下才行。

看看那些朵颜兵，不仅备用的马匹上驮满了东西，一个个身上也是大包小包，活像在搬家一样。让他们丢下那些东西，谁能舍得，谁能答应？

格尔玛算计着，明军撑破天还有两万骑兵，自己这边近五万大军，肯定能够吃得下，无非就是费力点。

“整吧！”查可韩心里把阿鲁台骂了个狗血喷头，但这会儿也没别的办法，只能硬着头皮顶上了。他也很清楚，追兵在后，大军是不能轻易言撤的，不然很可能会从撤退演变成溃败，局面就彻底不可收拾了！

这边朵颜人刚刚摆好阵势，就见鞑靼人败退下来了。

眼看着阿鲁台带着溃兵，直冲本方军阵而来，格尔玛破口大骂起来：“这阿鲁台蠢到家了，他到底是谁的前锋？！”要是任由鞑靼军跑过来，朵颜军的阵势肯定会被冲散，后头的明军趁势跟上，这仗还有法儿打吗？

“快传令阿鲁台，让他的军队从两翼撤退！”还是查可韩临危不乱，赶紧连下两道命令：“传令咱们的前军，射箭阻止鞑靼人前进，若是不听，格杀勿论！”

两道命令起了关键作用。尤其是朵颜卫的前军，纷纷张弓搭箭，射向越来越近的鞑靼军，果然起了立竿见影的效果。那些鞑靼将士一边破口大骂：“蒙古人不打蒙古人！”一边只能乖乖地拨转马头，转向朵颜卫的两翼。

一阵兵荒马乱，朵颜军好歹没有被冲乱了阵型，格尔玛悬着的心这才放下来，擦一把喊道：“老哥，还是你有招儿啊！”

查可韩心里得意极了，面上还要矜持道：“大头领过奖了，咱们还是专心

迎敌吧！”

“好！”格尔玛点点头，便两腿一夹胯下乌骓，那黑色的战马便撒蹄奔驰起来，带着主人在朵颜军阵前驰骋。格尔玛举刀朝己方将士高呼道：“今天，就是我兀良哈三部称霸草原的起点！将士们，随我杀上前去，屠杀那些饿鬼一样的汉人，让他们见识见识未来草原霸主的厉害！”

“嗷！嗷！嗷！”数万朵颜卫将士纷纷举刀，兴奋得仰天长啸，一时间刀枪如林，气吞万里如虎！

格尔玛又嫌不够，又加一把料道：“斩下那王贤的头颅，封万夫长！”

“嗷！”朵颜卫将士彻底按捺不住，纷纷丢下身上的包袱，在格尔玛弯刀的指挥下，铺天盖地冲向明军！

第一千二百三十九章打起来了

草原黄尘滚滚，狼烟直冲碧空！

无数马蹄翻盏，溅起泥土如雨，两支骑兵大军，呼啸着扑向对方！

人数多一些的，是豪气万丈的朵颜兵，足有四五万之众，军阵又密又厚，足有三四里长，一二里宽！

人数少一些的，是哀兵之势的明军骑兵，只有两万多人马，但装备更加精良，队形也更加紧密！

生死时刻，双方将士都不再爱惜马力，拼命催动着胯下战马，战马使劲探着脖子，四蹄如飞，看上去就像在腾云驾雾一般！

五百步、三百步、两百步，眨眼之间双方便急速接近，冲在前列的明军，纷纷举枪瞄准了朵颜军。

达尔罕见状有些紧张，大声道：“小心明军的火器！”

“不用慌！”查可韩却十分镇定，心说，小崽子见识还是短了，这么容易就被镇住了！查可韩当年可参加过靖难之役，对明军的火器十分了解！知道这玩意儿虽然声势惊人，但射程十分有限，而且威力也并不强于弓箭多少。

那些排在朵颜军最前列的，是朵颜三部中最精锐的硬弓射手！每一位都是百里挑一的好手，可以百步穿杨！

“一百步射程的硬弓手，对抗射程只有五十步的火枪兵，胜负没有任何悬念！”查可韩咆哮着给将士们打气，这个阵势，便是他摆出来专门对付明军的，自然信心十足！

“嗷！”骄傲的朵颜卫硬弓手，看着不断逼近的明军，流露出了轻蔑的眼神……他们深信，弓箭才是战场上的王道！汉人军队之所以用这种垃圾的火器，是因为他们的射术更垃圾！

朵颜硬弓手们，已经拉满弓弦，瞄准了不断接近的明军骑兵，只待他们进入射程，便可以松开弓弦，射出必杀的一箭了！

然而远在他们射程之外，明军便已经扣动了扳机，刹那间，枪声轰鸣如雷，腾起的白烟笼罩了明军的阵型，无数弹丸呼啸着射向百步之外的朵颜人！

“这么远，根本射不中的……”查可韩狂笑起来。

然而，他的笑声不到一半，那些朵颜卫的硬弓射手便纷纷如遭重击，惨叫着从马背上坠落下来……

“居然射中了……”查可韩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万万想不到，明军的火器居然进化到这种程度！

所以说，老眼光会害死人的……距离靖难之役已经过去了二十多年，明军的火器早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改变，至少在王贤军中是这样的。

这次出征草原，王贤拿出了血本，给明军骑兵配备了最先进的马枪！

这种由锦衣卫六处反复改进多年，在山东最先进的兵工厂中生产出来的骑兵火器，无论从设计、工艺、还是制造水平上，全都有了质的飞跃！不仅射程是明军普通火器的三倍，杀伤力也大大提高！

而且更关键的是，终于实现了燧发，不用再费力的点燃火绳了！

在塔布河之战，鞑靼人便领教了这种先进火器的威力，现在轮到朵颜人尝一尝了！

被打肿了脸的查可韩，目瞪口呆地看着那珍贵的数百名硬弓手，被明军一轮射击就干掉了一半！

更要命的是，经过了连番苦战之后，这支明军本身，也已经彻底脱胎换骨，再不是初入草原时的青涩模样！只见头两排骑兵射击之后，便纷纷按下马头、俯身马背，把射击空间留给身后早已准备多时的同胞！

明军第二轮射击紧随而至，又是一阵白烟腾起，剩下的一半硬弓手，也死得七七八八……

而明军的第三轮射击又到了……

兵力雄厚的朵颜军虽然损伤不大，但从格尔玛以将，上上下下全都陷入了慌乱之中！

他们被明军凶猛强大的火力、精密无比的配合，彻底镇住了！

等到明军冲到阵前，朵颜人这才想起，自己早就可以射击了，纷纷慌忙张弓搭箭，向明军射去！然而明显受到了情绪的影响，加之后排明军强大的火力压制，这么近的距离，对明军造成的杀伤却微乎其微！大部分箭支都不知歪到哪里去了！

而此时，前列的明军，早已将火枪挂在鞍上，手中换成了精铁打制的斩马刀！以一往无前的气势，狠狠地砸进了朵颜人的阵中！

大军就像一只开海阔斧，狠狠地劈在了无边无际的怒潮之上！

这劈波斩浪的一斧，劈开了无边的海浪，杀的朵颜军鬼哭狼嚎，彻底阵脚大乱！

明军实在是太凶猛了！挥舞着一人高的斩马刀，一刀便能将一名朵颜军劈成两半！有那武艺高强的将领，一刀之下，居然连人带马都能劈开！

相较之下，朵颜人的弯刀就太吃亏了，根本劈不到明军，就被人家一刀了账！

更要命的是，明军已成衰兵之势，所有人都是来拼命的！不拼命他们都活不了！

而朵颜人是他娘的来捡便宜的！对遭到明军如此凶猛的攻击，根本没有半分准备！

见明军一个个状若下山之虎，在己方阵中横冲直撞，朵颜将士纷纷破口大骂：“谁他娘说明军都是饿汉来着？这像是没吃饱饭吗？！”震惊之下，气魄为之所夺，恐惧由此生焉……

恐惧之下，朵颜将士根本没有拼命的勇气，而且他们刚刚缴获了那么多战利品，还想着回东北好好改善生活呢！

双方一个拼命，一个惜命，局面可想而知。几乎转眼之间，明军就把朵颜卫的前军凿透了！

眼看着明军击溃了前军，已经杀到己方中军，格尔玛三人焦急万分。这时候，他们哪里还不明白，明军根本就没有断粮，人家留下那些马骨，不过是引他们轻敌，骗他们上钩罢了！

“怎么办，快要顶不住了？！”达尔罕急得抓耳挠腮，却丝毫没有上前迎敌的意思。眼看着明军越来越近，他提议道：“要不咱们撤吧？”

“放屁！”格尔玛毕竟是二十年的大头领了，虽然也很慌张，但不会像达尔罕这种菜鸟一样，完全乱了方寸。他一把揪住达尔罕，狠狠给他个耳光道：“小子听着，这时候咱们要是逃，大军就全完了！”

“大头领说得不错！”查可韩也一脸狰狞道：“怎么说，咱们两倍于敌军，

只要咬牙挺住，就一定能稳住阵脚，反过来吃掉他们！”

朵颜卫成名多年，岂能都是达尔罕这种外强中干的怂蛋，关键时刻，格尔玛、查可韩这些老前辈，爆发出了他们血脉中的狠劲儿！

“带着你的族人，从左翼包抄明军！”格尔玛狠狠揪着达尔罕的领子，对他咆哮道：“你要是敢拉稀，老子杀你全家！”

达尔罕被格尔玛镇住，只敢点头不已。周围的兀良哈人和翁牛特人纷纷向达尔罕投去鄙夷的目光，乌齐叶特则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为自己有这样的族长羞愧不已。

“我带着我的族人从右翼包抄明军！”查可韩丢下一句，便策马招呼自己的族人道：“翁牛特人跟我走！”

泰宁卫便跟着自己的族长浩浩荡荡向北而去。

“还愣着干什么？！”格尔玛见查可韩都走了，达尔罕还在那杵着，气不打一处来道。

“叔，我们都有任务，你干啥？”达尔罕问出一个让格尔玛恨不得拔刀劈了他的问题。

“老子当然要带人在这里顶住！”格尔玛气得鼻子都歪了，咆哮道：“要不咱俩换换？！”

达尔罕看一眼排山倒海而来的明军，连忙摇头道：“不用不用……”

“还不快滚！”格尔玛嘶吼着拿刀劈向达尔罕。

达尔罕身手十分敏捷，侧身躲过了这一刀。不然他也不会得到三部第一勇士的头衔，只是有时候，武艺和勇气似乎并不能划等号。

“乌齐叶特人跟我走。”达尔罕哪敢再停留，赶紧招呼一声，便朝北边跑去，他的族人们虽然不齿自己族长，但还是纷纷跟上。

看着达尔罕抱头仓皇而去，格尔玛气得连连摇头，心说乌齐叶特部交给这二世祖，算是完蛋了！

这时也顾不得过多感慨，格尔玛深吸口气，拔出弯刀，对他的族人们嘶吼道：“再退一步，所有人都得死在这里，孩儿们，冲啊！”

说完，竟一马当先，迎着明军冲了上去！

一旁的兀良哈人见大头领身先士卒杀了出去，才知道情况已经到了最危急的时候，再不拼命就来不及了！

这下他们终于抛开私心杂念，举起马刀跟了上去，嚎叫着冲向了明军！

那些被打散的朵颜前军，见到格尔玛带着中军杀到，登时也士气大振，纷纷止住溃败的步伐，对着明军猛劈猛砍！明军得势不饶人，哪肯让朵颜人翻过点儿来？许怀庆、莫问众将纷纷挥舞着令旗，先令两翼军队集中兵力消灭那些溃军，自身则同样身先士卒，率领主力与迎上来的朵颜中军展开了残酷的肉搏！

格尔玛的兀良哈人和许怀庆、莫问的部队轰然撞在一起，这时火枪已经失去了作用，双方唯有白刃相见！但那刀剑撞击的声音，双方将士拼命的嘶吼声、惨叫声，居然比之前还要激烈无数倍！

第一千二百四十章打不过了

方圆数里的战场上，厮杀已经到了白热化！

不得不承认，成名已久的朵颜兵，绝非浪得虚名，一旦抛掉了杂念，又有大头领亲自率军厮杀，终于发挥出他们强大的战斗力，明军虽然依旧凶猛无比，但再也不复之前砍瓜切菜的爽快了！

格尔玛挥舞着手中的狼牙棒，不知敲碎了多少明军的头盖骨，所到之处，居然无人能敌！直到许怀庆拍马杀到，用宣花大斧架住了那横扫千军的狼牙棒！

双方的兵刃猛地碰撞在一起，溅起一串火星，格尔玛手上一沉，见有明军将领，居然能和自己力气不相上下！不由狂笑一声，手上又加了几分力，把宣花斧压得微微下沉。许怀庆面目狰狞，手上也咬牙加了力，终于止住了下沉，重新恢复了平衡。

格尔玛额头青筋暴起，用尽全身力气，许怀庆咬碎一口银牙，同样用尽全身力气，居然还是平手！直到双方都支撑不住，才不约而同地将兵刃撤开，还未喘息，就再次砍向对方！

短短几息工夫，双方兵刃便交击十几次，一串串火星四下飞溅，杀了个难解难分！双方士兵谁也无法上前相帮，只能让出一块空地，让两位大将痛快厮杀！

普通将士的厮杀，虽然没有这样的火星四溅，却更加惨烈致命。他们渐渐纠缠在了一起，战场上战马嘶叫跳跃，马刀寒光飞舞，到处是刀剑碰撞的叮当声，被砍落下马的两军将士，转眼就被无数的马蹄踩得粉身碎骨。地上到处都是残肢断体，绿草早就被践踏成泥，鲜血很快便染红了这片土地，在低洼处汇成一片片血池，有将士跌落在里面，登时就成了血人！

渐渐地，双方将士全都满身血污，只能通过是否披头散发来判断敌我了，披头散发的是蒙古人，挽着发髻的是汉人士兵。

就在此时，查可韩和达尔罕几乎同时抵达了战场，从两翼对明军发起了包抄！明军和兀良哈人兵力相当，战力也差不多，本就是旗鼓相当的局面！当翁牛特人和乌齐叶特人也加入进来，战局便不可避免的发生了倾斜！

两万多明军将士，被朵颜三卫团团围住，所有的方向都遭到了猛烈的攻击！虽然明军将士阵型不乱，各个奋不顾身，疯狂地与敌人作战，一时倒也不用担心会被围歼！但朵颜人的兵力优势已经完全发挥出来，而且士气和战斗力也与开战时，完全不可同日而语。双方这样鏖战下去，明军迟早摆脱不

了败亡的命运……

雪上加霜的是，这时候，已经撤出战场的鞑靼人，见局面大为改观，竟又杀了个回马枪！

“阿鲁台这老狐狸，捡桃子的本事倒是天下第一！”查可韩年迈体衰，自然不会在第一线厮杀，他在己方阵后指挥督战，第一时间就看到那些鞑靼人。

在查可韩看来，阿鲁台之前肯定是故意败退，让他们朵颜人顶上，这时候再回来捡便宜……这真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查可韩发现自己还真是小瞧了阿鲁台。

‘此战之后，一定不能留他父子性命……’查可韩在心中，默默判了阿鲁台死刑。

不过无论如何，这时候鞑靼人能回来，对己方都是个好消息。就算鞑靼人的战力轻如稻草，也是压垮骆驼的那根稻草啊！

朵颜军将士也看到鞑靼人杀回来了，全都笃定此战己方必胜了！不由纷纷欢呼起来，士气大振之余，对明军的攻击也愈加猛烈！

只是让他们没想到的是，明军居然也士气大振，和他们一样纷纷欢呼起来，反击的力量明显增强！

“莫非这些家伙得了失心疯？”查可韩有些蒙圈儿了，他聪明的脑袋怎么也想不明白，明军这是高的哪门子兴？

但下一刻，他就明白了……

眼看着那些鞑靼人越来越近，朵颜军将士兴高采烈，个个奋勇争先，拼命向明军展开了攻击！

查可韩只见那些鞑靼将士纷纷举起弓箭，登时有些糊涂，这能射的到明军吗？要知道，朵颜人把明军围困在内，外圈全是他们自己的军队！

‘莫非是要抛射，误伤怎么办？！’想来想去，查可韩只想到一种可以越过己方射到敌军的可能。不由破口大骂道：“阿鲁台何其歹毒，居然不顾我军的生死？！”

下一刻，鞑靼人纷纷松开了弓弦，数不清的利箭呼啸着飞射出去！

让查可韩亡魂皆冒的是，那根本不是抛射，而是平射！

说时迟那时快，无数朵颜军将士背后中箭，下饺子似的惨叫着落马。他们至死都不明白，怎么会被友军射死？！

朵颜军完全没有防备，甚至在鞑靼军第一轮射击之后，绝大多数朵颜军士兵还在忘情地与明军厮杀，根本不知道背后射来了夺命的利箭！

鞑靼军士兵好整以暇的又抽出一支箭，射出了第二轮！又是数不清的朵颜人背后中箭落马……

这会儿，朵颜军将士才反应过来，纷纷猝然回头，朝着鞑靼人愤怒大喊道：“射错了！射错了！”

“哦，下次射准点儿！”鞑靼人的回应声从远处飘来，与话音同时而来的，是第三轮射击……

这次，朵颜军将士终于有了进步，至少许多人是正面中箭而亡的了。然而，这并没有什么卵用，该死的还是得死……

“他们是敌人！”查可韩看的明明白白，早就在那里跳脚大喊道：“他们是敌人！”

可惜，他位于战场北面，距离实在太远，声音完全被喊杀声淹没了。

等到朵颜军彻底回过神来，知道来的不是己方的援军，而是对方的援军，这才恍然大悟，明白为啥明军会欢呼了。

当然这不是重点，重点是朵颜军将士慌忙纷纷取下弓箭回身，想要和那些该死的叛徒对射，却忘了身后还有猛虎在咬人呢！

在援军的帮助下，正面的明军一下子压力顿解，毫不迟疑地反守为攻，对兀良哈人展开了最猛烈的攻击！血色的长刀漫天挥舞，无数人头高高飞起，又扑通落在地上，被马蹄踩了个稀烂！转眼之间，兀良哈人的阵型便明显薄了很多，而且是从里外一起变薄……

腹背受敌之下，兀良哈人彻底阵脚大乱，这下就算格尔玛再勇猛过人，再身先士卒，也无济于事了！之前打鸡血之所以有用，是因为他的部下萎靡不振，十成的战力发挥不出五成，而现在他的军队已经竭尽了全力，十成的战力发挥出十二成。

兀良哈人又不是超级赛亚人，总不能指望他们打出二十倍界王拳吧？

而且这种一面被大刀猛削，一面被利箭猛射的滋味，那真是再销魂不过

了，只要是个人就顶不住啊！

兀良哈人终于不可遏制地动摇起来，开始纷纷向两翼移动，至少避开腹背受敌的局面再说吧？

就连格尔玛也是这样想，可他对面的许怀庆却不同意，依然死死缠着格尔玛，就是不让他走脱！

格尔玛的亲卫拼了命，想要给大头领解围，却被许怀庆的亲兵死死挡住。而且他们悚然发现，那名明军将领的亲兵竟然个个都是高手，手里也不是明军的制式兵器，而是长枪短棍、抓挠掸子，五花八门什么都有，而且都一样都是那样致命，对付他们就像砍瓜切菜一般。

要说这些鞑子见识确实短了些，那是抓挠吗？要让那位手持一双镔铁爪的少林高手听了，非把他们的脸都抓破不成！那是掸子吗？要是让那位手持拂尘的武当高手听见，肯定用拂尘糊他们一脸，让他们感受感受，鸡毛掸子是这滋味儿吗？

为了保护主要将领的安全，王贤将锦衣卫搜集起来的那些武林高手，分配给他们做亲卫。这些高手本来就武艺高强，又经过军事训练，杀起人来自然威力无穷，恐怕连许怀庆都不是他们的对手……只是这些原本自由散漫的家伙，被王贤教训得有些过了，居然严守着‘保卫将领安全、绝不自由乱战’的规矩，也不帮他们的许将军搭把手。

当然，因为语言不通，也没人知道对面这个看起来很牛逼的络腮胡子，居然就是朵颜人的大头领格尔玛！

格尔玛骑在马上，一边与许怀庆厮杀，一边用余光观察周遭的情形，不看不要紧，一看吓一跳！只见自己的亲兵被许怀庆的护卫杀得屁滚尿流，已经和自己越来越远了。而且以格尔玛的眼光，居然看不出那些护卫个个身怀绝技，竟然不比许怀庆差多少……

格尔玛这下吓得不轻，哪里还有战意？便想伺机夺路而逃……他和许怀庆本就不相上下，这下一个仍然铆足了吃奶的劲儿，另一个却已经心不在焉，哪里还能再战成平手？

许怀庆连出几斧，杀的格尔玛左支右绌，居然完全占了上风，心下不由大奇，又见格尔玛眼神飘忽，哪里不知道他想脚底抹油？

第一千二百四十一章被打死了

不知不觉，这场主将间的厮杀便变了味，两人虽然仍旧一板一眼地对砍，精力全都放在小心思上。

要论起心眼儿来，还是汉人占上风，只见许怀庆一斧猛然劈出，却有些用力过猛，被格尔玛避过之后，再想收回来就不是那么容易了。

格尔玛一直苦等逃脱良机，见状大喜，举起狼牙棒朝许怀庆兜头劈了下去，许怀庆赶忙俯身马背，有些狼狈地避过。看到许怀庆彻底乱了套，不能再阻拦自己，格尔玛猛地一夹马腹，便一下窜了出去！

谁知许怀庆等的就是这一刻，只见他没有勉强恢复坐姿，而是就势俯身马下两手握住斧柄，猛地向上一撩！此时正是两马交错，那锋利的大斧从下往上划过，正划在格尔玛战马的腹部！

哧啦一下，战马柔软的腹部被划开，粗大的马肠子，随着鲜血喷涌而出，溅红了许怀庆的半边身子！格尔玛的战马悲鸣着轰然倒地……

格尔玛哪想到，许怀庆那一下是在给自己挖坑？猝不及防之下，随着战马摔倒在地，虽然他反应很快，一下就蹦了起来。

但许怀庆的斧子更快，格尔玛站起来时，锋利的巨斧已经挥到了他的脖子上！

格尔玛惊恐的目光中，许怀庆大喝一声，一斧斩下了他的头颅！

格尔玛连惨叫都来不及，脑袋便飞上半空，惊恐的表情永远的凝固在他的脸上，也不知看到自己脖子喷血的画面没有？

许怀庆这才一挺虎腰，端坐在马背上，探手接住了格尔玛下落的头颅，然后高高举起！

见到主将如此神勇，明军将士兴奋地欢呼起来！

那些兀良哈人却全都面无人色，有那么一刹那，居然只要看到这个画面，便全都石化在那里，被明军像劈柴一样砍倒在地。

下一刻，结束了石化状态的兀良哈人，疯了一样向许怀庆扑了过来，不要命也要抢夺许怀庆手中的首级，要不是他周围全是高手保护，直接就得被愤怒的兀良哈人生吞活剥了。

但越来越多的兀良哈人扑了上来，那些高手们也抵抗得十分吃力，再也不复之前潇洒的高手风范。

‘至于吗，老子只是想装个逼而已……’捅了马蜂窝的许怀庆，有些错愕地看着蜂拥而来的兀良哈人，再看看手中那络腮胡子的人头，他猛然醒悟过来，这死鬼比自己想象的还要重要。

是什么样的人物？能让兀良哈人如此疯狂？许怀庆心说我不会把他们的老大给杀了吧？管他是不是呢，许怀庆都扯着嗓子高喊道：“格尔玛已经授受！朵颜人还不投降？！”

“格尔玛死了！朵颜人的老大死了！”明军将士早就把这个欠了他们滔天血债，害的他们差点完蛋的朵颜头领记在心里。闻言狂喜不已，纷纷跟着一起高喊。唯恐朵颜人听不懂，还用蒙语一起跟着喊。

这一招似乎对兀良哈人用处不大，反而激起他们的悲愤之情，反抗更加激烈起来。但对翁牛特人和乌齐叶特人，却是立竿见影！

虽说朵颜三部同气连枝不分彼此，但其实日子还是分开过的。另外两部的族人，素来只听从自己的族长，至于他们的族长听从大统领的，那是族长的事，与他们无关。所以对兀良哈之死，他们并不会感到悲愤，只会感到天塌一般的恐惧！

在他们看来，大统领死了，那么最强的兀良哈人也就完了，相对弱小的自己部落，如何能抵挡恐怖的明军？

这下，并未腹背受敌的南北两路朵颜军，竟一齐动摇起来。与他们拼命死战的明军两翼，一下子压力大减，终于也享受到了正面明军砍瓜切菜的快感！

“不要慌！”危急时刻，查可韩冲到了翁牛特人的阵前，对他们嘶声高喊道：“这只是明军的伎俩！就算大统领真的战死，也只会激起兀良哈人更加拼命！”

查可韩已经当了四十年翁牛特族长，在族中威望无两。他又亲手斩杀了几名想临阵脱逃的翁牛特贵族，终于勉强稳住了阵脚。

查可韩却依然无比紧张，他知道，格尔玛一死，兀良哈人固然会陷入疯狂，但所谓鸟无头不飞、兽无头不行，失去头领的兀良哈人同样会陷入彻底的混乱，在明军和那该死的鞑靼军腹背夹击下，完蛋是迟早的事！

而且他更担心的是南面的乌齐叶特人，更准确的说是乌齐叶特人的族长，那个不靠谱的达尔罕！想到这，查可韩直起身子，抻着脖子，越过厮杀

的两军，望向乌齐叶特人的方向……

这一看不要紧，查可韩登时亡魂皆冒，只见乌齐叶特人已经放弃了战斗，开始撤出战场了！

“这个该死的二世祖！”查可韩一口老血吐了出来，险些从马背上摔下。

左右赶忙扶住老族长，便听他嘶声道：“快，快撤，晚了就来不及了……”

这是明摆着的，兀良哈人已经群龙无首，达尔罕带着乌齐叶特人又一跑，翁牛特人要是再不跑，就要被明军包饺子了！

翁牛特人本来就是被老族长强压住的阵脚，这下老族长终于下了令，一个个如蒙大赦，纷纷调转马头，撤出战场！

翁牛特人和乌齐叶特人一跑，明军彻底没了压力，转眼就合围了兀良哈人。这会儿兀良哈人那股悲愤劲儿也过去了，纷纷清醒过来，看到就剩自己还在战场上，残存的斗志，便如沸汤泼雪般，消失得无影无踪，所有人都放弃了战斗，也撒腿加入了逃跑的行列。

明军经验已是十分丰富，见兀良哈人拼命突围，也不强加阻拦，而是放开口子任他们逃窜，然后跟在后面连砍带射，轻车熟路地追击起来。

这笔账十分好算，面对夺路而逃的亡命之徒，硬拦在他们面前，就算把他们留下，也是要付出很大代价的。跟在屁股后面追多开心，自己人一个不用死，对敌人的杀伤却未必小多少。

朵颜人做梦也想不到，他们兴冲冲追着明军而来，满以为是在痛打落水狗。一转眼，自己却成了丧家之犬，被明军撵在后头狼狈逃窜……

又一场追击战开始了，明军惊喜地发现，那些朵颜人的逃跑技术，完全无法与鞑靼人相提并论。当然，这也跟他们的追击技术，在和阿鲁台的交锋中，已经加满了技能点有关。

那些朵颜人完全不知道什么叫壁虎断尾、什么叫瞒天过海、什么叫李代桃僵，就只知道一个劲儿地朝前跑。明军追起来毫不费力，完全不用使用在追击阿鲁台时，锻炼出来的那些特殊技能。

明军一路追击一路砍杀，短短几十里路，就有两万多朵颜人被追兵杀死，场面简直惨不忍睹。要知道，明军方才一场苦战，也不过只杀了一万多朵颜人而已，追了个把时辰，居然造成了两倍的杀伤！

朵颜人彻底崩溃了，他们发现根本甩不掉附骨之蛆般得明军，只能被他们不断地蚕食掉。所有人都知道，这样下去没有人能逃得了，但让他们停下来抵抗，却是神仙也办不到！

逃不掉又没有勇气抵抗，于是只剩下一个选择。大量的朵颜人停了下来，下马跪在地上，双手抱头，投降乞求活命。

然而他们却忘了，自己全歼明军的运粮队，攻陷固宁城时，除了故意放去报信的一百余人，一个汉人都没留！

要知道，被他们杀死的一万多人里，除了五千官兵，还有六千多手无寸铁的民夫啊！

此刻，到了血债血偿之时，明军岂会饶他们性命？！

自然是一个不饶，统统杀光！

查可韩吐血之后，身体虚弱不堪，哪里能经得起长途奔驰的颠簸。跑着跑着，他终于渐渐坚持不住，一头从马上栽下来，在地上连滚了十几圈才堪堪停住。

“老族长！”簇拥在他周围的部众，见状纷纷下马营救，又是掐人中，又是扇耳光，才把鼻青脸肿的老族长唤醒。

查可韩看着满脸焦急的族人，感到十分欣慰，吃力地摆摆手道：“不要管我了，你们逃命去吧。”

“不！我们不能丢下老族长！”族人们虽然满脸惊慌，却不肯离去。当然，除了对老族长的感情外，也是因为他们都绝望了。

“哎……”查可韩叹了口气，看着远远逼近的明军，吩咐自己会说汉话的侄子道：“告诉他们，我有一个天大的秘密，是关于我们为何出兵的。”喘息了几下，他才勉强坚持道：“只要饶过我们的性命，老夫自然如实相告。”

转眼间，明军杀到近前，看到这些朵颜人下马在道旁，围在一个老者旁边。已经杀红了眼的明军，哪管三七二十一，就要把他们踏平！

“不要杀我们！我们有天大的秘密要禀报镇国公！”见明军毫不犹豫就要杀人，查可韩的侄子赶忙闭着眼大声喊道。

斩马刀硬生生停在他面前一寸处！

第一千二百四十二章原来如此

查可韩的主意，让他和那些对他不离不弃的族人，暂时保住了性命。不过满打满算，不到一百人，其余的朵颜人就没那么好运了。明军的追击一直持续了一天一夜，几乎杀光了朵颜逃兵，这才停下了脚步，压着俘虏的查可韩，返回后方的营地。

快到明军大营时，查可韩看到达尔罕居然也没死，被明军绑在马上，一同押送回营。

“小畜生居然没死！”看到达尔罕，查可韩便恨得牙根痒痒，要不是同样被绑在马上，老人家肯定要扑上去，从他身上咬下几块肉来。

“老畜生，你不也没死……”达尔罕撇撇嘴，对查可韩道：“别在这五十步笑百步。”

“要不是你临阵脱逃，老夫怎会下令撤军！”查可韩怒道：“还在这跟我耍嘴皮！”

“要不是你鬼迷心窍，撺掇着大统领来趟这浑水，我们怎么会沦落到这般地步！”达尔罕也怒气冲冲地反驳起来：“害死三部的罪人不是我，是你这个老东西！”

“……”查可韩的气焰一下子地落下去，只低着头闷声说道：“当初你不一听就嚷嚷着，要赶紧出兵吗？”

“哼哼，你们何时在乎过我的意见？”达尔罕狡辩的功夫，还真是炉火纯青。

查可韩这下不吭声了。因为达尔罕说的是事实，这次出兵确实是他的主意。可他怎么也想象不到，明明是必胜无疑的局面，怎么稀里糊涂就让明军给翻了盘，最后被一锅端呢，却成了自己？

“行了，别扯些没用的了……”达尔罕苦笑一声道：“我问你，是怎么让明军刀下留人的？”

“老夫说有秘密禀报。”查可韩一下子仿佛苍老了十岁，再也不复方才须发皆张的愤怒模样。他无力地看一眼达尔罕，“你应该也一样吧。”

达尔罕也颓然点点头，涩声道：“也不知，最后能不能逃得性命……”

“哎……”查可韩也长吁短叹起来，按说对他们朵颜部，明朝素来是以羁

麽为主，就是抓到了也会放回去，可这回的明军统帅是个杀人魔王啊！近五万大军，都被他屠杀殆尽，还有什么是他干不出来的？

说话间，叔侄二人被押送入营，跪在中军帐外等候王贤的发落。

此时，王贤正在帐中议事，查可韩二人在外头跪等，那滋味儿每分每秒都是煎熬，别提多销魂了。

两人正在为命运担忧，突然看到阿鲁台在十几个鞑靼贵族的簇拥下，也到了大帐门口。

一看到这导致朵颜全军覆没的老货，方才还互相指责的查可韩二人，立马同仇敌忾起来，两人挣扎着想要起身朝阿鲁台扑去，被身后的明军死死按住。只能目眦欲裂地破口大骂起来：“阿鲁台，你这恩将仇报的老贼，要不是我们出手相助，你和你的族人早就死在大漠里了！”

“呸！当老夫不知道你们怀的什么心思。”阿鲁台却只冷笑道：“你们只不过是趁着老夫和王师打的两败俱伤，想过来摘桃子罢了！要真让你们赢了王师，回头就会把老夫吃掉！”

达尔罕不禁一愣，心说怪不得阿鲁台会和明军联合，原来早就看穿了我们的心思。于是两人又改了骂词道：“阿鲁台，你这个数典忘祖的狗东西！你背叛了成吉思汗，投靠汉人屠杀自己的同族，将来长生天肯定会降雷劈死你，整个草原都不会有你的葬身之地！”

“呸！”阿鲁台却啐出一口浓痰，满脸不屑道：“还好意思说我，你们都投靠汉人几十年了，长生天真要降雷，也是先劈死你们！”

“……”查可韩被阿鲁台骂得一愣一愣，这才发现自己和达尔罕加起来，都说不过阿鲁台这老东西。既然讲不过对方，也就不要再讲理了，用污言秽语攻击他，把他拉到和自己同样的语境中，再靠人数优势，以两倍的脏话战胜他！

于是，查可韩和达尔罕，便一起高声咒骂起阿鲁台来！两人一会儿二人合骂、一会儿轮流上阵、一会儿用蒙语、一会用汉语，除了诅咒阿鲁台一百零八种死法之外，问候了阿鲁台十八代祖宗，极其直系、旁系女性亲属。

阿鲁台乃堂堂鞑靼太师，见过了多少风雨，经过了多少骂战，岂会因为以一敌二而怯场？只见他不丁不八、稳立当场，口舌如簧、唾沫横飞，喷得查可韩二人满头、满脸全是口水……

就在三人杀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之时，中军帐里的人终于忍受不了，帘子一掀，满脸不耐烦的柳升走出来，骂道：“瞎嚷嚷什么？给老子闭嘴！”

一场精彩程度不亚于两军大战的骂战，这才戛然而止。看着活阎王似的柳升，查可韩和达尔罕全都畏惧地低下头，阿鲁台满脸谄媚地猫腰上前，对柳升点头哈腰道：“小老儿给侯爷请安了，侯爷，这次小老儿也算立下薄功，公爷那里还请美言几句……”

看到昔日里号令草原，无敢不从的鞑靼太师，在汉人面前居然如此卑躬屈膝，像哈巴狗一样摇尾乞怜，查可韩和达尔罕纷纷面露不屑之色，呸！这老狗，真给成吉思汗丢脸！

谁知更让他们吃惊的还在后头，只见那柳升不耐烦地一挥手，对阿鲁台身后的鞑靼贵族道：“谁让你们放开他的来着，赶紧给老子绑了！”

“是！”那群鞑靼贵族便毫不犹豫地上前将阿鲁台双臂向后一拧，用牛筋绳捆了个五花大绑！

查可韩和达尔罕看了个目瞪口呆，旋即狂笑起来：“哈哈！报应啊阿鲁台！你背叛了我们，转眼就被你的手下背叛！这就叫上行下效！”

“呸！”那群鞑靼贵族却露出好笑的神情，一名平脸小眼睛，一看就是纯正蒙古人的‘鞑靼贵族’，对二人冷笑道：“你们两个蠢货，到现在还不明白吗？我们是大明的军官，从来就不是他的手下！”

“哈哈，他是我们看押的囚犯！”众‘鞑靼贵族’捧腹大笑起来，连柳升也忍不住笑了起来。

查可韩和达尔罕彻底懵逼，弄不清楚这到底是什么跟什么。只好呆呆地看向，被捆绑成一个羞耻姿势的阿鲁台。阿鲁台满脸苦笑道：“我的部下都在大漠绿洲里死光了，这些都是朝廷的……勇士……”说着他艰难的抬起头，讨好看着一名‘鞑靼贵族’道：“勇士，能帮松点吗？老夫有心口痛的老毛病，哦……哦……好痛……”

时间退回到十几天前，沙漠绿洲中，阿鲁台被失涅干抓到，跪在王贤面前求饶，表示自己这次彻底服了，愿意永远做王贤的奴仆。王贤却说我要你做奴仆干什么，你得跟我继续打。阿鲁台当时的表情，就像这会儿的查可韩和达尔罕一样，满脸懵逼。

阿鲁台以为王贤是在试探自己，赶忙磕头如捣蒜道：“打死小人也敢再跟公爷对着干了……”

“那你就去死吧。”王贤冷笑一声道：“不跟我打，你还有什么价值？”

阿鲁台毕竟是鞑靼太师，政治经验十分丰富，陡然想到一个可能，小声

问道：“公，公爷，您是否要养寇自重……哦不，自保？”如是一想，他马上激动起来，拍着胸脯道：“小老儿最擅长的就是被养寇！实话实说吧，宣大的总兵官，都养过小老儿一段时间……”

“你误会了。”王贤却摇摇头，淡淡道：“本公无须自保，何须养寇？”

“那公爷的意思是……”阿鲁台巴望着王贤。

“我要用你去骗朵颜人。”王贤看着阿鲁台那张老脸，缓缓说道：“如果你能帮我全歼他们，本公可以考虑留你一条性命。”

“啊！”这下不止阿鲁台惊呼，王贤身边的众将领也惊呼起来，谁也没想到，刚刚千辛万苦歼灭了鞑靼人，元帅转头就盯上了朵颜人！

“公爷，我们缴获了足够的粮食马匹，已经可以走出草原了。”就连最好战的柳升，也轻声劝道：“朵颜人素来胆小如鼠，谅他们也不敢再打咱们的主意。”

“朵颜军有四五万之众，而且以逸待劳，咱们恐怕不是对手……”将领们顾虑重重。

“滔天血仇不能不报！”王贤却断然道：“本公不等将来，只争朝夕！”

“是！”如今，王贤已经建立起绝对权威，将领们不管理不理解，只要他下令就会不折不扣地遵照执行。

“而且。”王贤与莫问相视一笑，指着跪在地上的阿鲁台笑道：“我有全歼朵颜人的法宝，可保此战大获全胜！”

“他？”众将领看着浑身泥巴、凄惨万状的阿鲁台。

“我？”阿鲁台也指着浑身泥巴、凄惨万状的自己。

连他自己都不相信，自己能有那么大作用。王贤却笃定道：“不错，就是你！干不干吧？”

“干干干，当然干！”阿鲁台忙不迭应下，管他能不能干成呢，多活一天赚一天。

第一千二百四十三章人比人得死

王贤便将自己的打算讲给阿鲁台，原来是让他去蒙骗朵颜人，让他们相信明军已经向西败退。当然更重要的是，一定要带着朵颜人去追击明军。

阿鲁台一听就犯了难，倒不是他不想做蒙奸，为了活命，他连自己的族人都不在乎，又岂会把朵颜人的性命当回事儿？

只是这事儿实在太难了，一个弄不好就被人识破，到时候，还是死路一条。不过阿鲁台也不敢一口回绝，只能小心翼翼道：“公爷，小老儿的族人全都死了，孤家寡人去见朵颜人，人家肯定不会相信的。”

“放心，本公会拨出一万明军，充当你的手下。”王贤却早有定计，不以为意道。

“这，恐怕也不行……”阿鲁台发愁道：“蒙人和汉人相貌虽然差别不大，但明眼人还是一眼就能分出来的，要是让他们看到，小老儿军中都是汉人，肯定一眼就会识破。到时候小老儿死不足惜，只怕会连累了大明的勇士。”

“你不用担心，我四卫营中的蒙古勇士，超过一万之数，扮演你的手下绰绰有余了。”王贤还没说话，柳升哈哈大笑起来，他已经明白了王贤的想法，直想击节叫好。

“小人也可以效绵薄之力！”失涅干也主动请缨，满脸讨好道：“那些朵颜贵族都认识我，小人在场可以让他们更加深信不疑，而且，小人还可以盯着老东西，以免他出什么幺蛾子。”顿一顿，他看一眼阿鲁台，壮着胆子道：“其实，不用老东西，小人也能把朵颜人骗到坑里去。”

阿鲁台双目喷火，狠狠瞪着失涅干，心说早知道你是这样的畜生，当初一生下来，老子就把你掐死多好！

本来阿鲁台是不愿意冒这个险的，可让失涅干这一搅和，老太师再不敢推脱了。万一王贤一生气，喀嚓了自己，让失涅干去干，可就完蛋拉稀了。

王贤使命四卫营的一万蒙族将士，脱掉明军的军装，穿上从死去的鞑靼军身上扒下来的衣裳。阿鲁台见状，登时生出一种错觉，似乎自己的部下又死而复生了……连他都分辨不出敌我，更别说朵颜人了。

然后，那一万多蒙族将士，便押着，哦不，护送着阿鲁台离开了大漠，去跟朵颜人碰头。而王贤自己则带着两万多兵马，稍稍绕了些路程，也从西面离开了大漠。

回到草原后，王贤并没有让军队着急西去，而是命疲惫至极的部下加紧休整。将领们有些担心，所有人积攒的疲劳已经到了十分恐怖的程度，全靠一口气撑着，大军才没有垮掉。这会儿元帅却下令休整，会让积攒在将士们体内的疲劳，彻底爆发出来，可能三五天内，军队都没有什么战斗力了。

万一要是朵颜人这时候追上来，岂不弄巧成拙了？

王贤却摇头笑道：“他们不会马上追上来的。原因有三，一是在他们看来，我们刚刚撤退，还有战斗力，自然会等我们饿得没了力气再动手。二是既然有阿鲁台主动请纒，他们当然会让鞑靼人在前头开路，行军快慢其实还是咱们自己说了算。”

众将闻言哈哈大笑，确实，除了阿鲁台父子，‘鞑靼军’中全都是明军官兵，自然想走多慢，就走多慢。有将领问道：“还有第三呢？”

“这第三嘛。”王贤笑道：“别忘了我留给他们的礼物，朵颜人肯定全部笑纳，大包小包地背在身上，就是想快也快不了！”

这时候，许多将领才恍然大悟，原来当初元帅下令全军丢弃所有辎重装备，轻骑入大漠时，就已经预备好今天了！当初很多人还对，把整个营地完整的留给朵颜人，感到很有意见，提议不如一把火烧掉了。却被王贤严令阻止，当时他们还以为，元帅是想着回军之后，再把这些物资夺回来呢。原来是用来麻痹朵颜人，拖慢他们的脚步的。

一想到当时，所有人都对能否逃出生天感到希望渺茫，元帅却已经在布置全歼鞑靼人之后，如何干掉朵颜人了。将领们就生出满满的高山仰止之感，对王贤钦佩之情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怪不得全歼鞑靼人之后，元帅下令掘地三尺，也要把阿鲁台找出来！原来他是下一步的关键棋子！这些平素里自命不凡的将领们，这下全都服气得五体投地，和元帅的高瞻远瞩比起来，他们实在差远了……

果不其然，朵颜的追兵来得极其缓慢，格尔玛等人似乎对阿鲁台磨磨蹭蹭并无意见。明军在原地休整了整整四天，元气恢复了七七八八这才拔营而去。临走前，王贤吩咐，杀掉一批战马，给将士们加加营养，然后把吃剩的马骨丢了一地，大军才慢慢吞吞向西而行。

就算开始行军，明军的速度也很是缓慢，一日只走几十里，便安下营来吃饭睡觉，而且每餐都有马肉供应。横竖缴获了那么多战马，不吃还费粮草……

如此几日后，王贤下令减少马肉供给，将士们心说，看来元帅是心疼战马了。他们现在对王贤，几乎是无条件盲从，所以不管王贤做出什么举动，

他们都会自动替他脑补出理由来。

将领们却知道，元帅是在利用马骨跟朵颜人玩一场增灶减灶的心理战。朵颜人果然以为明军彻底断粮，开始杀战马饮鸩止渴，而且战马越杀越少，到后来连马肉都没的吃了！

经过这十来天的追击，朵颜人耐性差不多耗光，终于要催促阿鲁台全力进攻了。这时候，斥候适时来报，发现前方有明军步兵。朵颜人登时大喜过望，要知道，在草原上，无马的步兵在有马的骑兵面前，只有被屠杀的份儿！

朵颜人再也顾不得许多，在阿鲁台出击之后，便也急匆匆大军压上，以免所有的好处被鞑靼人吃掉。

这下子朵颜人便败局已定了。

阿鲁台和扮成鞑靼人的明军，假模假样地冲到前头，胡乱射了几箭、吆喝几声，便在明军骑兵面前一下子‘溃不成军’，朝着朵颜人的军阵冲去。

这时候，如果朵颜人稍稍大意，军阵就会被‘鞑靼军’冲开，明军随后趁势掩杀，自然可大获全胜！但朵颜人毕竟也不是吃干饭的，赶紧阻止了败退的‘鞑靼军’冲击他们的军阵，这让明军的胜利晚了些，牺牲也大了不少，不过无关大局。

因为‘鞑靼军’从两翼撤出战场后，便已经到了朵颜军毫无防备的背后！随时可以发动致命一击！

当朵颜军费尽全力，将明军团团围住时，他们所有的兵力和注意力全都放在明军身上，已经转回头来，调整好姿势的‘鞑靼军’，挺起他们饥渴难耐的大枪，朝着朵颜军的屁股狠狠地捅了下去……

登时鲜血崩流，场面惨不忍睹……

朵颜军毫无防备被爆了菊，而且面前有如狼似虎的明军缠着，根本无力回顾，只能任由‘鞑靼军’一下接一下，一下猛过一下地摧残，就是铁打的汉子也支撑不住啊！

终于，受够了摧残的兀良哈人，纷纷向两翼逃窜，朵颜军中军兵力一下子稀薄下来，格尔玛被斩，达尔罕望风而逃，查可韩也不得不撤出了战场。

有时候，比打不过别人更要命的，是跑还跑不过别人，三四万朵颜军将士，被明军撵得鬼哭狼嚎，明军策马追击，挥舞屠刀，朵颜人像割麦子一样成片成片地倒伏在路旁……

说起来，达尔罕之所以会被明军逮到也是报应，按说他逃得最早，逃生的可能应该最大！事实上，最后逃出明军魔掌的四五千人里，有整整三千是乌齐叶特人。三千人里却偏偏没有他这个族长……

因为在逃跑途中，达尔罕的战马出了状况，居然好端端地撂了蹶子，把他一下从马背上摔下来。达尔罕武功高强、身手敏捷，居然稳稳地落在地上。按说这也不是什么大事，旁边的族人给他让匹马出来，就什么事都结了……

然而，族人们明明看到他落马了，却没有一个停下的，一个个只回头看看他，便径直全部逃走。

“你们等等我！”达尔罕懵了，没想到族人居然抛弃了自己，他跳着脚对自己身边经过的族人吆喝道：“快把马让给我！我是你们的族长！”

“呸！”早就对他不齿的族人们，回答的十分干脆。他们早就受够了这二世祖，现在好不容易有机会抛弃他，哪里还有人多管闲事？

达尔罕的态度迅速软化，从命令变成请求，从请求变成哀求，从哀求变成跪求，可越是这样，就越是无人理睬。族人们纷纷疾驰而过，马蹄溅起的泥土，把达尔罕整得满身都是，成了一个泥巴人。

人家查可韩不管怎么说，落马之后还有一百多族人愿意留下来陪他同死，达尔罕的族人却对他见死不救，真是人比人得死、货比货得扔。

第一千二百四十四章真相

明军营中，查可韩和达尔罕这才明白，原来阿鲁台这厮早就被明军全歼了军队，自己从一开始就被明军给骗了！这一仗败得一点也不冤，但实在是太惨了！

两人一个个垂头丧气，找块豆腐撞死的心都有了……

这时，王贤终于在众将簇拥下，出现在两人面前。明军将士也纷纷涌过来，围观主帅对这两名朵颜俘虏的审讯。他们实在太想弄清楚，这些朵颜人到底吃错了什么药，为何会突然对官军发动袭击？

明军将领请示王贤，是不是让将士们离开，王贤却微微摇头，轻声道：“他们有权知道真相。”

这还是查可韩和达尔罕头一次见这位横扫草原的镇国公，没想到他如此年轻，看上去斯斯文文，像个书生多过将军。但时至如今，没有任何人敢质疑他的军事才华，事实上，在蒙古人看来，他已经超过徐达、常遇春、蓝玉这些传奇将领，成了最让他们闻风丧胆的明朝军神！

此刻，这位杀人盈野，连灭两大部族的明朝军神，就站在他们面前，目光冰冷地望着二人，他还未曾开口，两人便已两股战战、冷汗津津，磕头如捣蒜开了。

“元帅饶命，我等一时糊涂、铸下大错，请元帅给我们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吧……”

“是啊公爷，我们愿意永远做公爷的奴仆，再也不敢生反叛之心……”

明军将领听得直乐，心说这些蒙古头领还真是如出一辙，一打败了就要给人做奴仆。公爷这一仗打下来，家里都不用雇人干活了。

王贤却依然面沉似水，冷声说道：“你们朵颜三卫从龙有功，世受皇恩，为何敢冒天下之大不韪，袭击朝廷的大军？！”王贤此言一出，军中一片肃杀，所有人都死死盯着查可韩两人，生怕漏掉一个字。

“这正是我要禀报公爷的秘密！”达尔罕抢在查可韩前头，大声说道：“是朝中有人下令让我们这么干的！”

‘轰……’听达尔罕说这一句，明军将士一下就炸了锅。

王贤一抬手，所有人又鸦雀无声，只见镇国公黑着脸道：“你说清楚点，

是哪个朝廷？！”

“当然是北京的朝廷！”达尔罕忙回答道：“我们朵颜三卫乃是大明的军队，向来只认大明的皇帝，不知有其他！”

查可韩本来被抢了话头，还有些生气，但听达尔罕这样一说，不禁松了口气，心说这小子还没有蠢到家，知道强调自己明军的身份。

“你胡说！”明军将士却打死都不信，七嘴八舌嚷嚷起来道：“我们是皇上派来北伐的，朝廷怎么可能让你们这些藩臣攻打我们呢？！”

“真的！我说的都是真的！”达尔罕看向查可韩道：“不信你们问这老东西，就是他和朝廷里的宰相联系的！”

“放屁，我们大明根本没有宰相！”明军将士无论从理智还是情感，都绝对无法接受达尔罕的说法。抓住一点错误，他们便马上嚷嚷起来，群情激动之下，军官们都压制不住。

达尔罕求助地看向查可韩，他是刚刚死了老子当上族长，是以格尔玛和查可韩很多事情都只是知会他个结果，具体过程达尔罕并不清楚。

“是大明的首辅杨士奇！”查可韩见明军要吃人的样子，赶忙高声喊道：“他上个月派人找到我，许诺说，只要帮他灭掉镇国公的军队，就把辽东以北，永远的封给我们朵颜三卫！”

说着查可韩以头撞地，涕泪横流道：“我们实在太想得到东北了，结果上了那奸贼的当，对王师犯下滔天大罪！可我们也是没办法啊，姓杨的威胁说，要是我们不同意，就关闭互市，永绝贸易，我们的族人就要饿死了！”

“胡说八道！杨士奇疯了吗？勾结外族，消灭王师，这种秦桧都不敢干的事情，他堂堂内阁首辅怎么可能会干？是谁给他这个胆子？！”柳升瓮声瓮气道：“何况，东北那么大块国土的归属，也不是他能说了算的！”

“我们也觉着悬……”查可韩忙答道：“可他的人说，此事已得到了洪熙皇帝的首肯，我们也就信了……”

“空口无凭，就敢陷害我大明的君臣！”沉默许久的王贤，挥手沉声道：“左右，把他推出去斩了！”

便有军士上前，要把查可韩拖出辕门。

“别，别，我有证据！”查可韩赶忙挣扎着大叫道：“当时我和大头领也怕杨士奇会事后不认账，所以坚持要有圣旨才肯办事！”

“哦？”王贤这才一抬手，示意军士暂停，目光闪烁地盯着查可韩道：“你手中有圣旨？”

“这倒没有，杨士奇说，这种事见不得光，皇上不可能同意下旨，可以用私人的名义写一封保证书给我。”查可韩忙道：“但我坚持必须要朝廷的正式文移，僵持了一阵子，许是见时间要来不及了，他终于用内阁的名义，发了一份廷寄给我们大统领！”

说着，查可韩挺挺胸，用下巴示意道：“那廷寄就在我怀里，元帅可以拿去看看，绝对不会有假！”与那些没见过市面的蒙古部落不同，朵颜三卫自国初便已经臣服大明，三族族长都有朝廷的官衔授予，每年都会接到大量的旨意、诏书、文件，自有一套处理这些文移的班子，想要糊弄他们，确实没那么容易。

士卒赶忙从查可韩的怀里，摸出一个牛皮袋，然后双手呈给柳升。柳升接过来一看，确实是朝廷廷寄专用的袋子，上头还有破损的火漆，依稀能看到篆体‘内阁’的字样。

所谓廷寄乃是以内阁的名义向朝中、地方的官员训话告诫、指示方略、考核政事、责问刑罚失当等的机要文书，按说只是一种没有强制性的指导性文件。但天下谁不知洪熙皇帝对杨士奇言听计从，但凡内阁提出的事情，从来都没有任何反驳，所以内阁的廷寄在朝廷地方官员眼中，与圣旨并没有太大区别。

在大臣们看来，廷寄上说的事情，基本上就是定局了，随后的圣旨只是走个形式而已……很显然，朵颜三卫的头头脑脑也是这样认为，所以他们确定了廷寄没有问题，便答应了杨士奇的条件。

柳升从牛皮袋中抽出一份折页，双手呈到王贤面前。王贤打开一看，眼睛像钉在了那薄薄的纸页上一般，所有人都能看清，他们的元帅脸色先是煞白煞白，然后又变的一片铁青！

王贤的怒火让场面变得无比压抑，所有人大气不敢喘，直到他将那折页递到柳升众将手中。柳升等人接过来，传看那折页，看过之后无不咬牙切齿，有人流泪不已，有人则跳脚大吼道：“杨士奇这老贼，不把你千刀万剐，老子誓不为人！”

“元帅，那廷寄是真的吗？”在场的将士们不可能都亲眼看看那折页，何况他们也看不懂。但他们可以问，问他们无比信任、无比崇敬、无比依赖的元帅。

王贤看着一张张紧张的面孔，心情似乎无比纠结，但终究还是缓缓地

了点头。

“上头写的真是那样儿？！”将士们仍不死心，揣着最后一丝希望，小心翼翼问道。

王贤又点了点头，涩声道：“他没有撒谎，内阁确实是这样说的……”

王贤说完这一句，场中一片死寂，所有人都低下了头，弯下了腰，很多人的眼泪噼里啪啦淌落下来，泪珠砸在地上，润湿了他们脚下的土地……无声的哭泣像会传染一样，越来越多的官兵跟着哭了起来，最后全营的将士全都哭了……

这群铁骨铮铮的男儿，千里追击阿鲁台时，所有人疲惫欲死，胯部被磨得血肉模糊，骑在马鞍上像坐在通红的火炉上一样，那时，却没有一个掉泪的……

得知粮草断绝、后路被断，所有人命悬一线时，依然没有一个掉泪的；在沙暴肆虐的沙漠中连日行军，饥饿和疲惫，还有漫天的风沙，折磨得所有人都要疯掉了，还是没有一个人掉泪的……

与朵颜人一场恶战，战死了数千兄弟，他们仍旧没有掉泪……

此刻，这些战功赫赫、伤痕累累的汉子们，却一个个哭得像个孩子……因为他们为这个国家九死一生，吃尽了所有的苦头，不知多少兄弟马革裹尸，不知多少兄弟永远地落下了残疾，这个国家非但没有褒奖他们，反而在他们背后狠狠地捅了刀子！

疼！真疼！世上再没有比这更加心痛的感觉了……

片刻的痛苦之后，将士们的情绪转化为了愤懑，一个个咬牙切齿、捶胸顿足，相互问道：“为什么会这样？为什么会这样？！”

有将士高声厉喝道：“他不仁我不义，反了算了！”

“对！反了算了！”一句话，像是引爆炸药桶的导火索，越来越多的将士一起高喊道：“反了！反了！杀回北京城，把那姓杨的老贼千刀万剐！”

第一千二百四十五章挣扎

将士们群情汹汹，嚷嚷着要造反，军官们全都看向王贤，不知他会如何决断。

王贤的脸上，写着浓浓的疲惫和悲伤，他摆摆手，将士们便安静下来，面含悲愤地望着自己的统帅。

“不能凭一份廷寄，就认定了朝廷要加害我们。”王贤声音沙哑的看着他的将士们，安抚他们道：“我们先回师大王城，待本公弄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再替你们，替那些死去的将士讨回公道不迟……”

全歼朵颜军之后，王贤的威望又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将士们对他的话，已经是无条件听从，既然元帅说再等等，所有人便不再嚷嚷，只是依然站在那里，久久不愿散去。

“本公向你们保证，一定讨回这个公道！”王贤向他的将士们吼出了一声。

“讨回公道！”将士们跟着怒吼一声，胸中郁结的怒火，这才似乎消散了一些。将士们这才在军官们的驱赶下，步履沉重地散去了。

王贤依然立在那里，仰面看着天空，在这天似穹庐、地如大海的茫茫草原上，他的身影显得那样瘦弱无依。

良久，王贤才深深叹息一声，转身进去营帐，柳升让人把查可韩等人关押起来，赶紧跟着王贤进去。

营帐中，王贤全身靠在交椅上，满脸疲惫在那里闭目养神。但柳升十分清楚，这时候公爷是绝对不可能睡得着的，他走到王贤身边，轻声说了句：“公爷，这都是意料之中的……”

“是你意料之中，我没有料到……”王贤抬手捂着眼睛，语气悵悵道：“我没料到那些人居然如此卑鄙，宁肯断送掉几万大军，让国家重新遭受铁蹄的践踏……”

“不是公爷没料到，是您不愿相信。”柳升沉声道：“您总是一厢情愿地幻想，还可以把君君臣臣的局面维持下去，但别人早就放弃了幻想，宁肯拼上一切，也要把您除之而后快！”顿一顿，他加重语气道：“别跟我说，这只是杨士奇的个人行为，要是没有皇帝在后头授意，他怎么敢冒这个大不韪！”

“你说的话，我没法反驳……”王贤无力地闭着眼道：“可我还是不相信，

皇帝会对我干出这种事来。他不是这样的人……”

“自欺欺人！”柳升怒道：“杨士奇就是他的刀，已经捅到你的后背上了，你还要自欺欺人到什么时候？”

“……”王贤却还是摇头，轻声道：“这件事弄不清楚，我不想做任何决定……”

“这不是您想不想的问题！而是必须要去做！”柳升厉声喝道：“公爷，你不想对不起皇帝，可人家已经要杀你了！你不想做乱臣贼子，可朝廷已经容不下你了！就算你不在乎自己，你的家人怎么办？我们这些跟着你这么多年的王党分子怎么办？山东怎么办？还有外头那几万将士怎么办？！”

“我不知道，不知道……”王贤痛苦无比地摇头，他感觉头疼欲裂，整个人生不如死：“我只知道，这一步迈出去，天下又是一场大乱，而这场大乱，本是不应该发生的！”

“王贤！”柳升暴喝一声，一把揪住他的领子，虎目圆睁道：“你在战场上杀伐果断的本事哪去了？！”

隐藏在暗处的闲云，倏然出现在柳升面前，就要把他的手臂扭住。却被王贤喝住道：“不用动手，侯爷是不会伤害我的。”

闲云深深看一眼王贤，便重新消失在黑暗中。

经过这一插曲，柳升的气也泄了，松开手退后道：“是属下无状了，请公爷责罚。”

“我知道你是好意。”王贤微微摇头，定定看着柳升道：“其实这阵子，我思考了很久，我真的不想再搅和得天下大乱了，我也没有当皇帝的欲望……”

“不是你想不想，而是你到了这一步，不得不去做！”柳升咬牙切齿。

“你说得不错，我也确实咽不下这口气。”王贤深深吐出一口浊气道：“你不要再逼我，让我想想，好好想想……”

“横竖回军大王城还有些日子，公爷可以好好想想。”柳升点一点头，抱拳告退出去。

王贤点点头，看着柳升消失在帐门口，他依然保持着原先的姿态，坐在椅上一动不动，良久才对着虚空道：“我该怎么办？”

“这不像你。”一个声音回答道。自然不是虚空，而是从黑暗中走出的闲

云道长。如今闲云已经接掌了武当山掌教的位子，等闲不会离开山门，这次王贤远征草原，他实在不放心妹夫的安全，才带了一众教中好手，加入到北伐的队伍中。

“是不像我。”王贤点点头，对自己最好的朋友，而且是方外之人，他说话要坦白了许多：“如果按照我的本心，谁敢害我，当然要以牙还牙，操他老娘了。”

“那就干呗，横竖你又不是第一次对皇帝下手了，难道还有心理障碍不成？”闲云审视着王贤，这么多年过去了，这位老友，似乎已经面目全非，但又好像一点都没变。

“这种事，也不是一回生两回熟那么简单。”王贤苦笑道：“好吧，我就是有心理障碍！”

“嗯。”闲云点点头，云淡风轻道：“我早看出来了，你跟柳升说的都是托词，你不想造反是另有原因。”

“哎，无从说起……”王贤长叹一声，哪怕是对最好的朋友，他都没法彻底敞开心扉，把最深处的想法说出来。

因为王贤没法告诉闲云，自己其实是二世为人，在原先那个时空里，朱高炽，朱瞻基都是非常好的皇帝，杨士奇，杨荣等人，也是青史留名的贤相良才，这些人一同努力，将深陷危机的大明政权重新拉回了正规，让这最后一个汉人王朝又延续了近两百年。

王贤原先是不理会这一套的，但当他日渐位高权重，深切地体会到，天下的兴亡和百姓的生死，全都系于这些位高权重者之身。帝王将相一念之差，就会给百姓和国家带来无边的灾难，所以王贤反而越来越敬畏原有的历史，唯恐因为自己的过失，导致这个最后的汉人王朝提早夭折，给多灾多难的华夏百姓，带去更多的苦难记忆……

这才是王贤一直对杨士奇等人退让的真正原因，没有人能理解他，但他就是这么想的。

王贤其实一直希望自己能急流勇退，给大明朝去掉这个最大的不确定因素，但每每生出此念，看看左右跟随自己的人，想想山东、河套，自己可以激流勇退、归隐海外，可千千万万已经打上他烙印的人们，还有他们的家人，不可能跟自己一起退下来。他们还有自己的野心，还希望能站得更高！

所以王贤才会幻想，能不能和对方相安无事，共存下去。但对方显然已经把他当成大明这具肌体上的毒瘤，拼着壮士断腕，也要把他除之后快！

更要命的是，就连王贤自己，也把自己看成大明体内的异物……

王贤不是没想过，就如当初严先生所劝，干脆都让他们去他娘的，自己来搞这个国家算球！可是朱家已经坐了六十年江山，而且还有驱逐鞑虏、恢复中华的大气运在里头，自己能从他们手中夺过来吗？夺过来能有那个气运坐得住吗？

就算自己坐得住，能比朱家皇帝坐得好吗？自己的子孙，会不会比朱家的子孙更不肖。至少，朱家从洪熙往后的皇帝都不暴戾，对老百姓也不错，能让大明江山再延续二百年。这都是他可以看得到的……真的要用彻底的不确定性，替换掉这确定的二百年吗？谁敢说他不会成为民族的罪人？

曾经仗着二世为人，以为自己无所不能的王贤，越往上走就越明白自己原先的无知可笑。一个国家的任何现状，无论是好的还是坏的，背后都有其复杂的原因。而且这个国家的存在，就是由这些好的坏的各种现状共同支撑起来的。

任何国家层面的改变，都会导致极其深远的影响，也许在当时效果很好，但十几几十年后却成了祸国殃民的恶疾。所以，王贤已经很清楚，就算自己知道未来很多很多的事情，依然不可能为这个国家开出药到病除的良方，更不要说拿出成仙得道的神药了！

经过这么多的事情，王贤悲哀地发现，自己这个穿越者的到来，并非是天给予这个国家的恩赐，而是一种折磨！自己越是折腾，这个国家就越是乱套，他猛然想起了自己的师傅，那位掀起天下大乱的姚广孝。

老和尚晚年，想必也是看清楚这一点，所以才会把自己关在庙里坐死关，以免再给这个世界添乱子……

这些都是王贤心底最深处的想法，他是真的不想再给这个国家添乱子了，可是，那些人偏偏不肯放过他！一而再再而三地挑战他的底线，让他前所未有地动摇起来！

是要坚守自己的初衷，还是遵从自己的内心，王贤陷入了痛苦的挣扎……

第一千二百四十六章有仇就要报

大军在原地休整一日，便拔营返回大王城。

行军路上，队伍的气氛十分怪异，将士们一个个沉着脸，闭着嘴，看上去就像吃了大败仗一样。哪有半分横扫草原、大获全胜的喜悦？

刚行军没两日，他们遇到了前来接应的吴为军。

吴为的军队看到王贤率领大军凯旋，全都激动坏了，欢呼着丢下兵器，冲到王贤的大军之中，和远征的将士们忘情拥抱！

远征军的将士们虽然不明白他们为何如此激动，但深入草原近两个月来，终于又看到自己人了，同样也十分高兴，暂时把满腹的愤恨抛到脑后，和前来接应的同袍们抱在一起，向他们大声吹嘘自己的丰功伟绩！

确实，特鲁河一战，消灭了一半鞑靼铁骑！千里追击，打得阿鲁台哭爹叫娘！绝境中挺进大漠，全歼鞑靼余部！又回师消灭了来势汹汹的朵颜三卫！

这其中任何一桩，都足以让将士们青史留名，够他们吹嘘一辈子了！何况是全都属于他们！

那些前来接应的将士，听得目眩神迷，捶胸顿足！直恨自己为什么会被派去增援大王城，错过了这连番的大胜！

一片欢腾声中，吴为来到王贤面前，通红着双眼道：“能再见到大人，实在是谢天谢地！”

“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向来福大命大！”王贤也很高兴，给了吴为一个熊抱，使劲拍了拍他的肩膀，腾起阵阵尘土。“不是让你留在大王城，协助宝音守城吗？怎么这么不相信我？”

“哎，我也知道大人一定没问题。”吴为叹了口气道：“但大王城已经实在待不下去了……”

“怎么，你们和守军发生矛盾了？”王贤愣了一下，自从深入大漠后，他便和后方断了联系，对目前的情形一无所知。

“那怎么可能。是朝廷派了钦差到大王城要接手我们的军队。”吴为恨声道：“还有东厂的番子也到了，要把我们这些人逮起来。”

“什么？”王贤和柳升等人都被搞糊涂了，柳升问道：“老吴，你说什么呢，东厂都关了多少年，怎么又冒出番子来了？”

“哎，你们不知道，这一个月朝廷发生了太多的事情，已是天翻地覆了！”吴为喟叹一声道：“一个多月前，大军被朵颜人断了粮道，大人率军深入大漠的消息传回京城，所有人都认为大人回不来了，就算能回来，也是个全军覆没。”

王贤点点头，确实没有人能想到，他和他的大军能绝处逢生，反败为胜。

“皇上一得到这个消息就病倒了，然后把朱瞻基放出来，封他为太子，命其监国。”吴为双目怒火熊熊，虽然事情他早就知道，但复述起来还是怒不可遏道：“朱瞻基一上位，就和杨士奇一起对大人下手了！他们宣布，大人抗旨不遵，孤军冒进，才会导致全军覆没，使国家陷入前所未有的危机之中。这都是大人的罪过，所以必须严惩。”

说着吴为看看王贤，面无表情道：“您的爵位已经被褫夺，所以现在称您为公爷是不对的。但也不能称您为元帅，因为您所有的官职也都被褫夺了。”

“还有侯爷，您也一样。”吴为又看看众人，苦笑道：“诸位也不例外……”

“这群王八蛋！也太不讲究了吧！”柳升等人怒不可遏地蹦起来：“就算要动刀，也不用这么着急吧！”

“别这么激动，不然待会你们会爆掉的。”吴为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才继续道：“然后，他们疯狂地撤换了所有我们这边的官员，换上他们自己的同党，还有那些靠边站的勋贵。他们还撤销了大都督府，重设五军都督府，让朱勇、王通这些人出山，替他们镇住军队。”

“朱瞻基对那些靠边站的勋贵一手甜枣，一手大棒，他许诺，大事底定之后，将封他们为公爵，杨士奇也保证，不会再干涉他们对军队的控制。但要是谁不听话，立即就归为王党份子，投入诏狱折磨个生不如死！”

“这个诏狱不是锦衣卫的，而是东厂诏狱。”柳升等人一个个恨得咬牙切齿，吴为那边还嫌不够，继续说道：“朱瞻基还让胡濙重开东厂，眼下唯一的任务，就是将跟大人有关的亲朋、属下、同僚全都抓进东厂诏狱，日夜严刑拷打，逼问大人的罪状。”

“银铃和大人的妹夫在京城，也被抓进诏狱里，据说很是遭了些折磨，也不知近况如何……”吴为看看王贤，只见他原本还能强忍着怒气，一下子喷薄出来，重重一拳打在那面帅旗的旗杆上！

粗大的旗杆晃了一晃，留下一个清晰的血拳印。王贤的手鲜血直流，这一拳实在太重了……

左右赶忙要替他包扎，却被王贤粗暴地推开。看到元帅要吃人的样子，没有人敢上前，只能任由他的鲜血，滴滴答答落在地上。

人就是这么庸俗，不触犯到他真正在乎的东西，还有理智可言、道理可讲。一旦他最真实的东西被伤害，就再也不会讲什么道理，直接化身一头失去理智的野兽了。

“要不，吴大人先歇歇，回头再继续说。”莫问见吴为好像永远都说不完一样，真担心等他说完，所有人都要变成疯子了。

“让他继续说！”王贤却冷冷道：“我倒要听听，他们到底能做到什么地步？”

“说！”唯恐天下不乱的柳升，自然巴不得吴为爆出更多猛料来。

“如今那帮勋贵已经全都被收拾得服服帖帖，被朱瞻基派去接管了居庸关、山海关，还有宣府大同……”吴为便继续说道：“他们还跑到大王城，要把我手里的一万骑兵，还有那两万多押运辎重的步兵夺走，以免大人回来，手里还能有军队可用。”

“幸亏大王城不是他们的天下，宝音夫人把他们撵出城去，那帮家伙便威胁要剥夺宝音夫人长公主的身份，把博尔济吉特人赶出河套去。”吴为又道：“宝音夫人虽然不惧他们，但我担心留在大王城，会给她带来不必要的麻烦，而且也怕他们打我们步兵的主意。便连夜把军队带出了城，沿着大人的路线，一路上收拢咱们的步兵，过来和大人汇合……”

吴为终于一气说完了，王贤手上的鲜血也凝结了，他仰天大吼一声，就像一匹受伤的狼。

柳升等人也跟着他们的头狼仰天大吼起来，不这样无以发泄他们无边无际的痛恨和愤懑！

怒吼之后，王贤也不理会他的将领们，转身进了自己的中军帐。

将领们犹豫再三，还是没有跟着王贤进去，他们都很清楚，自己的头狼需要独自思考一段时间，好做出那个艰难的决定！

很快，明军营中都知道吴为带来的消息，将士们彻底愤怒了，他们把王贤的营帐围了个水泄不通，却跪在外头一声不吭。

吴为和柳升闻讯赶来，看到了让他们终生难忘的一幕，只见四五万将士，黑压压潮水一般，一眼望不到边，从四面八方跪向那白色的中军帐。

更让他们震撼的是，这么多将士却没有一个出声的，全都默默地看着帐篷，方圆数里内静悄悄一片，却绝不是死气沉沉，而是让人感到有熔岩在地下翻滚、有乌云在天空翻腾，其中分明孕育着毁天灭地的力量！

那是沉默的力量，那是无声的呐喊，那是最让人无法抗拒的请求！

帐中的王贤很清楚，这帮将士是在求他，带领他们回去报仇。但是他这个主帅说过，要等回去大王城再说，所以他们不敢开口，只能用这种方式默默地表示他们的态度！

但王贤如何能轻易开这个口，哪怕已经满腔怒火，他也十分清楚，一旦开了这个口，就将放出无数的洪水猛兽，再也没有回头路了！

当吴为和柳升费了老大劲儿，终于挤进中军帐时，只见王贤披头散发，赤脚盘腿坐在矮桌上，面前横着那把镶金嵌玉的天子剑。

“大人，这都是为你而战的将士啊！”吴为指着帐外，对通红着双眼的王贤沉声说道：“他们是在为你鸣不平，是要替你讨公道，千万不要寒了他们的心啊！”

王贤重重点头。

“大人。”柳升也指着帐外，对王贤高声道：“他们在等什么，您最清楚不过！不要让您的将士们失望啊！”

王贤再次重重点头，终于，在吴为和柳升的殷切注视下，他缓缓从矮桌上站起来，提起那把天子剑。也不穿鞋，就这样被发跣足、提剑出了中军帐。

帐外，无声等待的数万将士，一看到他们的主帅出来，一双双暗淡的眸子，渐渐地燃起了明亮的火光。

那是复仇之火，那是希望之火……

王贤目光缓缓扫过众将士，然后举起天子剑，一手握住剑鞘，一手握住剑柄，缓缓拔出了雪亮的剑身。

王贤将那华丽的剑鞘丢在地上，把宝剑竖在胸前，目光紧紧盯着那剑身上自己的倒影，剑脊将他的面孔分成两半，一半带着悲天悯人的菩萨像，一

半则是杀气冲天的恶魔像。

第一千二百四十七章檄文

大风起兮云飞扬，王贤的长发在风中猎猎飘荡。

将士们万众瞩目之下，他对着那天子剑，满脸悲愤地喝道：“臣王贤，为主上披荆斩棘、甘为忠犬！十余年来、九死一生！遇有国难、舍生取义！鞑虏肆虐、亲率将士、转战千里、歼敌十万！唏乎，我军将士、忠诚神勇、战功赫赫、直追徐、常！”

将士们仰望着王贤，听他那振聋发聩的檄文，一个个血脉贲张、呼吸粗重！

“然主上不念我将士微功，任其辱我，勾结外敌、断我粮道、绝我后路！一万军民、惨遭屠戮！数万大军，身临绝境，幸得苍天庇佑、天理难灭，我大军方得绝处逢生，反败为胜，诛灭鞑、朵！方得班师，惊闻国内，噩耗传来、我等将士、已成罪人、战功抹杀、英名无存！亲朋故旧、银铛下狱！惨遭凌虐、十死无生！”

王贤吼出的每个字，都带着无比的悲愤，都在向京城的昏君奸臣，发出最强烈的质问！

将士们听得泪流满面，恨不得立即拔剑而起，杀回北京城，向朝廷讨还一个公道！

“我等将士，何罪之有？鸟尽弓藏，急不可耐！我等家人，何罪之有？惨遭株连，何其无辜！近万军民，何罪之有？惨遭出卖，千古冤之！”王贤对着那宝剑咆哮道：“我等将士，不讨还公道，何以纾平心中郁气？！我等儿郎，不为家人报此仇，何以报答父母之恩？！我等男儿，不报此仇，有何面目再见泉下袍泽？！”

王贤说着，高高举起那宝剑，双目圆睁，怒视着将士们，一字一顿地咆哮道：“我王贤在此起誓，不讨公道、不报此仇、便有如此剑！”

说完，他用尽全身力气，猛地将那天子剑砍在营门口的拴马石桩上！

登时火星四溅，一声脆响，天子宝剑断成了两截！

王贤刚刚愈合的伤口，也被这一下重新震开，鲜血顺着剑柄，流淌到仅剩的半截剑身上，又无声滴落在地。

将士们忘了呼吸，瞪大眼睛看着他们的主帅，片刻之后，发出了山呼海啸的咆哮声：“报仇雪恨！讨还公道！”

“报仇雪恨！讨还公道！”

“报仇雪恨！讨还公道！”

那咆哮声声震云霄，仿佛一直能传到千里之外的北京城。

北京城，自从王贤战败、太子监国、东厂大肆逮捕王党份子以来，老百姓感觉，又回到了几年前的永乐末年，东厂在京城横行肆虐，随意抓人的日子。

老百姓的感觉一点都没错，因为东厂还是那个东厂，番子还是那些番子，只是厂督从赵赢换成了胡濙而已。虽然两只老虎一个姓赵一个姓胡，但都是一样要吃人的！

那些东厂番子，在这失业的四年里，日子过得十分凄惨。这群习惯了作威作福、吃香喝辣的蛀虫，哪还肯下力气挣吃挣喝？何况就算他们想下力气，老百姓恨透了东厂，知道他们的身份也不会用他们。

结果，一个个游手好闲，坐吃山空之后，就开始坑蒙拐骗，不知挨了多少打，挨了多少饿，受尽白眼，吃尽苦头。还有那原先的仇家，趁机找他们报复，弄死弄残了不知多少……

现在，胡濙为了尽快重建东厂，站稳脚跟，尽数启用了这些人。这些满腹怨毒的家伙，重新当上番子之后，自然要变本加厉地报复回来，对京城百姓的凌虐，也就可想而知！

那些之前给过他们白眼儿、不雇佣他们、得罪过他们的人家，统统被扣上王党的帽子，抓到诏狱之中，虐待殴打、百般凌辱，家破人亡，不计其数。这还算轻的，那些曾经打过他们，报复过他们的人，则全家被抓进诏狱，受尽百般折磨，全都被活活虐待致死。

还有那些跟他们从无交集，更跟王贤没有丝毫瓜葛的富商财主，只因为家里有钱，就也一样逃不了‘王党份子’的大帽子。不被敲诈得倾家荡产是甭想出来了。

这种情况下，京城老百姓怎会不人人自危、噤若寒蝉？谁也不知道，明天又有哪个认识的人，会被当做王党抓起来。谁也不知道，同样悲惨的遭遇，会不会落到自己头上？

不少富户想要逃离京城，暂避风头，但东厂番子岂能让这些肥羊离开？他们派人守在城外的要道上，那些富户一出京城，便以‘畏罪逃亡’的罪名，将他们抓回来，投入诏狱，敲诈勒索。

番子们之所以不在城门守着，不是怕影响不好，而是怕那些富户一看到他们就调头回去，岂不没机会敲诈这些肥羊？

东厂搞得太不像话，一个月的时间就把洪熙皇帝，好容易才治理得井井有条的北京城，搞得乌烟瘴气，民不聊生。这下连卧病中的皇帝，也被惊动了，把朱瞻基叫到乾清宫问话。

太子监国一个月来，这还是洪熙皇帝第一次召见，之前朱高炽一直安心养病，朱瞻基就是把天捅破了，他都不闻不问。

“儿臣恭请父皇圣安，父皇万岁万岁万万岁。”朱瞻基就在宫内，很快便赶到乾清宫面圣。

“免了吧，给太子看座。”朱高炽歪在床头，经过一个月的调养，气色看上去好了不少。当然，这是朱瞻基不愿意看到的。

“父皇气色看上去好了不少，看来龙体痊愈指日可待。”张诚搬来锦墩，朱瞻基谢过之后，便端坐下来，神情恭谨道：“这样实在太好了，儿臣监国这副担子，实在是挑得太吃力了。”

“怎么，你想撂挑子了？”朱高炽微微皱眉，似有不满。但其实父子二人谁都没放在心上，因为从朱瞻基进来的那一刻，主君和储君的交锋便已经开始了。

朱高炽很清楚，朱瞻基上来这么说，无非是以退为进，堵住自己的嘴，不让自己对他太过说三道四。

谁都知道，这种时候，皇帝的病是不可能痊愈的。因为，还不是时候……

“儿臣岂敢撂挑子？”朱瞻基一脸惶恐道：“只是儿臣还太年轻，很多事情的处理都有欠火候，如今的局面又是如此复杂，真叫一个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儿臣唯恐行差踏错、造成不可收拾的局面！”

朱瞻基这一手，效果还是很不错的，洪熙皇帝找他来，本来是为了东厂的事，结果却只能先放在一边，安抚起他的情绪来。朱高炽微闭着双眼，缓缓说道：“这话还有些像样。你不要有太多顾虑，放手去做就是，不是还有朕吗？”

虽然知道只是一句嘴炮，朱瞻基还是感到舒坦了一些，谁知皇帝话锋一转，又悠悠说道：“不过你也不算年轻了，永乐年间就长期跟在先帝身边学习理政，朕相信你是可以把局面收拾好的。”

“父皇教训的是，儿臣一定尽力而为。”朱瞻基面上诚惶诚恐，心中却破口大骂：‘老东西，铁了心把所有黑锅都给老子背！等老子把局面收拾好了，你再出来装好人！弄不好还要把板子打到老子屁股上！’

确实如皇帝所言，朱瞻基虽然不到三十岁，但经历的已经太多太多，他有什么是他看不明白的？当初，皇帝一下旨宣他进宫，朱瞻基就知道老东西想让自己干脏活了。

中国人都讲究个死者为大，何况不管怎么说，王贤都是为国捐躯，他一死，朝廷却要刨坟清算，赶尽杀绝，总有些让人不齿。更何况，老百姓不知道王贤和皇帝已经同床异梦，还以为他们是相亲相爱、情若父子的一家人呢，朱高炽要是在王贤为他战死之后，对王贤反攻倒算，把他的家人故旧全都抓起来。皇帝辛辛苦苦营造几十年的仁慈形象，肯定会轰然倒塌……

这是哪个皇帝都不愿看到的，何况是朱高炽这种爱惜羽毛的皇帝，所以他病倒了，把接下来的事情都交给朱瞻基。朱瞻基心知肚明，别看这活会臭了名声，可自己要是不干，还有朱瞻圻那帮兄弟在等着干呢。

但朱瞻基也不会那么痛快答应，因为他很清楚，等到自己把王党都干掉，基本消除了王贤对大明的影响，他的父皇便会痊愈了。到时候，需要给那些被误伤的官员一个交代，需要平息民间的愤怒，还需要证明，他这个皇帝依然是这个国家的老大，做父亲的一定会对自己的儿子下手。

当然，宰了他倒不至于，但宣布朱瞻基几条过失，命他回去再度闭门反省，却是怎么也逃不了了。

朱瞻基知道自己免不了夜壶的命运，但他就算当夜壶，也要当一个纯金的夜壶。所以，直到皇帝封他为太子，才肯去见皇帝。

至此，交易达成，朱高炽给朱瞻基一个确定的未来，朱瞻基为朱高炽担下骂名。父子俩各取所需，童叟无欺。这也算这对父子在长期的冷战之后，终于头一次站在了同一条战线上。

但现在，见朱高炽既要让自己背黑锅，还要对自己背黑锅的姿势指手画脚，朱瞻基自然十分不爽。

第一千二百四十八章王道不要脸

乾清宫，寝殿中气氛渐渐不太融洽。

天家父子云山雾罩地打了一针机锋，便有些话不投机了。

朱高炽终于不再拐弯抹角，看着朱瞻基道：“朕听闻，京里最近很不太平，跟东厂胡作非为有关系。朕不是说不该重建东厂，但要多加约束，不要让他们干扰到百姓的正常生活。”

“父皇教训的是。”朱瞻基点点头，下一句却成了：“只是治重病要用猛药，现在不是约束东厂的时候，老百姓难免苦一阵子，等到大局已定再说吧。”

“什么时候会大局已定？”被不软不硬地顶了一下，朱高炽皱眉问道。

“快了。”朱瞻基答道：“东厂已经搜集到王贤上千条罪状，从中整理出了十二条不赦大罪，儿臣让他们把罪名夯实，务必做到铁证如山、无可置辩。”顿一顿，他笑道：“然后便可以公布天下，盖棺定论了！”

“哎，何至于此……”朱高炽神情一黯，叹息道：“难道就没有缓和一点的法子了吗？”

朱瞻基最腻味他的就是这个，当了婊子还想立牌坊！压下心头的不快，太子沉声说道：“父皇，事关社稷存亡，来不得半点心慈手软！”

“朕还是觉得，你做得急了点。”朱高炽眉头紧锁，缓缓说道：“万一，朕说是万一，王贤要是回来了，恐怕不会善罢甘休。”

“父皇！儿臣已经撤掉了大都督府，将王贤在山东之外的亲故全都抓捕入狱，同时派人去河套，接管他余下的部队，此事已经没有半分缓转的余地！”朱瞻基厉声说道：“只能以雷霆手段一办到底，尽早定下大局为上！”

“哎……”朱高炽也知道，既然让朱瞻基去做，就只能接受他的风格，说什么也都白费了。

父子二人正准备结束这场没有意义的谈话，张诚进来禀报，说杨士奇有急事求见。

朱高炽和朱瞻基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惊诧，因为皇帝如今不理事，军国大事都是向太子禀报。太子这才到乾清宫一会儿工夫，杨士奇都等不了，显然是出了不得了的大事！

“快宣！”朱高炽和朱瞻基异口同声道。

张诚便赶紧出去，不一会儿，领着失魂落魄的杨士奇进来。

朱高炽和朱瞻基看着平素里，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的首辅大人，此刻却脸色蜡黄，嘴唇颤抖，脚步踉踉跄跄，官袍下襟的膝盖位置，还有两个土印子，似乎是来的路上被绊的。

杨士奇扑通跪在二位主上面前，嘴巴张了几次，竟都说不出话来。

“发生什么事了，竟让首辅慌成这样？”朱瞻基想显示一下自己的镇定自若，开起了玩笑道：“莫非天塌下来了不成？”

“是，是天塌下来了！”杨士奇如丧考妣道：“陛下，殿下，你们要有个心理准备啊……”

朱瞻基看看朱高炽，心说我爹还没死啊？朱高炽则心说，我爹早就死了啊！

“说！到底是什么事？！”朱瞻基怒喝一声道：“这天下还有什么事，是我父子顶不住的？！”

“王贤，王贤他还没死……”杨士奇惨声说道。

“啊！”朱高炽脑袋嗡地一声，惊得一下子从床上坐起来，朱瞻基惊得一下子从锦墩上站起来！

“他果然没死……”朱高炽无力地哀鸣道：“朕就说吧，你们操之过急了……”

“他回来又怎样？”朱瞻基目露凶光、咬牙切齿道：“我们又不是没料到，已经有了万全的准备，还怕他孤家寡人不成？！”

“他不一个人，还有六万军队呢……”杨士奇颤声道。

“啊！”朱高炽闻言眼前一黑，险些晕厥过去，一下子又摔倒在床上。

朱瞻基也一屁股瘫坐在锦墩上，再没了方才的气焰，使劲摇着头道：“怎么可能，怎么可能呢？！”

“老臣也认为不可能，可是前方八百里加急，说王贤消灭了鞑靼残部，俘虜阿鲁台父子，又全歼了朵颜三卫，阵斩格尔玛，俘虜查可韩和达尔罕，已

经率领三万多骑兵，和他的两万步兵汇合，即日便到大王城……”杨士奇像白日见鬼一样，恍恍惚惚道：“也许是他们逗老臣玩呢，这怎么可能是真的呢，王贤会妖法不成？呵呵，肯定不可能……”

要说最恐惧王贤全师而回的，还不是朱高炽父子，而是他这位内阁首辅……

朱高炽和朱瞻基父子却很清楚，消息一定不会有误，王贤真的创造了神迹，带着他的大军横扫了草原，杀气腾腾回来兴师问罪了！

皇帝父子俩，这才猛然想起，王贤一直是个能够创造奇迹的男人，只是这些年他不显山不露水，似乎已经让人忘记了，他过往的那些辉煌战绩。

只是这次，跟以前都不一样啊！以前那是耍阴谋玩诡计，只要他够高招，自然会有机会翻盘。可这回是战场上，十几万大军真刀真枪的对垒啊！他怎么能在粮草断绝，腹背受敌的情况下，反过来把两倍于他的敌人吃掉呢？

要不是鞑靼人和朵颜人都被全歼，阿鲁台、格尔玛等人不是被俘就是被杀，没有一个逃的掉，皇帝父子肯定以为，这是他们串通起来，联手演的一场拙劣的大戏！

可，这不是戏剧，而是血淋淋的现实……

君臣三人用了足足一个时辰，才接受了王贤大获全胜、王者归来的事实，至于需要多久才能消化因此带来的冲击，估计要很久很久，甚至一辈子都消化不了。

但当务之急，是要将一切恐惧和震惊都抛到脑后，集中精力想清楚，如何应对接下来的局面。

洪熙皇帝头昏脑涨、咳嗽连连，这次真的不是装出来的，他感觉自己随时都会昏迷过去，却兀自强撑着，看着朱瞻基和杨士奇道：“怎么办，二位可有章程？”

“父皇也不必太过惊慌。”朱瞻基强作镇定道：“我们之前已经做了充足的准备，在大王城、宣大、居庸关设下三道防线，共有十几万军队，足以抵挡王贤的进犯！”

“鞑靼人和朵颜人，同样是十几万军队，还不一样被吃得干干净净。”朱高炽可不是那么容易糊弄，眉头紧锁道：“何况他们还都是骑兵，你那十几万军队，恐怕十有八九是步兵吧，怎么挡住王贤大军？”

“至少有长城。”朱瞻基硬着头皮道。他也清楚大王城也好，宣大也好，都是一些城池而已，如果军队不敢出城迎敌，只能目送敌军过境。何况大王城会落在谁的手里还不一定。

“也只有长城了……”朱高炽叹息一声，幽幽道：“如果被叩开了居庸关，轻骑一天就可以兵临北京城下，我们要考虑，是坚守北京，还是……”朱高炽看看二人，低声说道：“还都南京。”

“皇上！”“父皇！”朱瞻基和杨士奇都大吃一惊，想不到皇帝心中竟蹦出迁都的念头。杨士奇自知犯错，之前一直不敢吭声，这会儿也按捺不住，出声说道：“皇上！那王贤孤军在外，没有地盘没有后援，可谓无本之木，对我们构不成致命的威胁！况且，那些将士也未必愿意跟他对抗朝廷，只要我们措施得当，必可分化他的部队，大大削弱他的力量。”

“首辅说的有理！”朱瞻基马上附和道：“现在讨论迁都还为时尚早，平白让天下人小瞧了咱们，以为皇上怕王贤到了要望风而逃的程度！”

他情急之下，话说得难听了点儿，气得朱高炽咳嗽连连，指着两人道：“要不是你们把事情做得这么绝，朕又何须如此？！”

“皇上息怒，太子殿下的话是有些欠妥，但道理没错！”这会儿，杨士奇终于镇定下来道：“现在王贤的军队还没回来，我们不能先自乱阵脚！应该着眼于，看看能不能把他挡在口外，如果不能，臣愿意自缚出居庸关，将所有罪责揽下，给他出口恶气！”

“哎，你现在说这些还有什么用？”朱高炽摇摇头，苦涩道：“朕早就说过，此事一旦大白天下，朕是脱不了干系的。”说着咳嗽两声，定定神道：“事到如今，说什么都没用了，精诚团结，一起面对吧！”

“是！”万钧重压之下，太子也终于不再和父皇别苗头，同仇敌忾起来。

“你们办三件事。”朱高炽缓缓道：“首先，宣布大捷的消息。然后，释放诏狱里的犯人，第三，恢复王贤等人的一切名誉、官职。”

“父皇！”朱瞻基登时急了，面红耳赤道：“我们从前的努力全都白费不说，王贤他们也不会领情的！”

“蠢材。”朱高炽微微摇头，低声道：“朕没指望他们领情，朕要争的是民心、占得是道理……”

“民心？道理？”朱瞻基愣了一下。

“皇上圣明！”杨士奇却恍然大悟，满脸钦佩地说道：“这是不可战胜的王

道！”

“什么王道？”朱高炽却面现浓浓的自嘲之色，缓缓摇头道：“朕哪还有脸称王道？只不过是不要脸的手段罢了……”

第一千二百四十九章神坛

乾清宫，朱高炽对太子和杨士奇，下达了三条紧急旨意，立即公布大捷的消息，释放诏狱里的犯人，恢复王贤等人的一切名誉、官职。

虽然杨士奇对此赞不绝口，朱瞻基却大不以为然道：“做都做了，现在才想起赔不是，是不是太迟了。”

“朕是在给你擦屁股！”朱高炽见太子依然固执己见，登时气不打一处来。

“呵呵……”朱瞻基闻言唯有冷笑，自己这个父皇，脸皮是越来越厚。不过眼下不是抬杠的时候，他强忍着怒气道：“就怕人家不吃这一套！怎么也得双管齐下！”

“你怎么搞，朕不管……”朱高炽疲惫地闭上眼睛：“别把祖宗的江山搞丢了就成。”

朱瞻基心中冷笑，都到这时候了，还是要让我来做恶人！

从乾清宫出来，杨士奇叹了口气，对面色铁青的朱瞻基道：“殿下，皇上说的是，这时候，咱们要各司其职，一切以江山社稷为重！”

“我知道，我知道……”朱瞻基使劲按着眉心，对杨士奇苦笑道：“皇上放我出来，不就是当恶人的吗？”说着一咬牙道：“这个黑锅我背了！”

“殿下能识大体，实乃社稷之福……”杨士奇轻声说一句，心中却叹道：‘恐怕最大的黑锅，还得我来背……’

两人各怀心思走出一段，又齐齐叹了一口气，便分道扬镳而去。

半天时间，镇国公大捷，连灭鞑靼、朵颜二部的消息，已经传遍了京城。这里就看出了洪熙皇帝的老道，就算朝廷藏着掖着，也依然不可能把捷报隐瞒下去，王贤的人肯定会到处散布消息，到时候只会让朝廷更加被动。

乍闻捷报，老百姓第一反应是不相信，王贤的大军不是已经陷入重围，而且还断粮，不得不退入大漠了吗？怎么可能又把鞑靼和朵颜灭掉呢？莫非有天兵天将相助不成？

“是真的！朝廷已经贴出捷报来了！”有人大声道：“快去看啊！”

顷刻间，京城的百姓齐刷刷放下手头的活计，茶也不喝了、饭也不吃

了、店也不管了、担子也不要了，一窝蜂朝最近的告示跑去！就像告诉绝症患者，你根本没得病，是误诊了一样。他们完全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非得亲眼求证了才行！

每一处告示前，都是人山人海，后来的老百姓根本就挤不到前头去，根本看不见告示，急得在后头直跳脚，大声问道：“上头写的啥？真的是大捷吗？！”

前头看了告示的百姓，却一个个泥塑般站在那里，后头人好一个摇晃，才泪流满面地缓缓转过头来。

“吓！咋都哭了？”后头的百姓吓了一跳，紧紧抓着前头的人，颤声问道：“难不成不是捷报……”

“是捷报，镇国公把鞑子一扫而光，已经率军凯旋了……”前头的人说着，便已是泣不成声。

后头的人心头一块大石才落了地，继而涌上心头的，却不是狂喜，而是一阵撕心裂肺的疼痛，也如前面的人一般泣不成声……

一道道告示前，到处是抱头痛哭的京城百姓，那是喜极而泣，那是对王贤大军的心疼，那是噩梦终醒后的一阵阵后怕……

百姓哭了整整半个时辰，这才渐渐平复了心情，也终于走出连日的阴霾，笑容重新出现在每个人的脸上。

“大明万岁！王师万岁！”欢呼声终于姗姗而来，点燃了全城百姓压抑已久的激情，所有人忘情欢庆起来，之前一个月的气氛有多压抑，如今的狂欢就有多疯癫！京城百姓不分男女老幼，全都走上街头，他们蹦着跳着，大声吆喝着穿街过巷，迫不及待将这一史诗般的大捷，传遍京城每一个角落。

许多得意忘形的百姓，甚至喊出了：‘镇国公万岁！’这样大逆不道的口号，但谁能跟已经陷入狂欢的百姓计较这个？只能任由他们撒欢了。

狂欢一直持续到深夜，百姓的兴致却更加浓郁。漫天多彩的烟花，噼里啪啦的爆竹从入夜就没有停歇，他们打着火把、提着灯笼，捧着酒坛、拿着鲜花，在京城的大街小巷夜游庆祝，文人骚客不知写下多少诗篇，来纪念这次不可思议的大捷，青楼歌妓不知唱了多少曲儿，来歌颂镇国公和他的大军！

在这个夜晚，在百姓心中，王贤的武功一举超过了徐达、常遇春、蓝玉这样的传奇名将，甚至超过了永乐皇帝，只有古时的卫青霍去病才能与他比拟了。

实事求是的说，这种比较很不公平。至少徐达、常遇春无论从战功还是军事才华上，都要超过王贤不少，但就像蓝玉捕鱼儿海一战，就可以与徐达、常遇春齐名一样，老百姓对那些已经是历史的人和事，总是缺少足够的认识，却对眼下刚刚发生的事情，会感到无比的震撼，继而把这个时代的英雄，看的很高很高。

而且老百姓也不是全无道理，至少永乐皇帝数次北伐，每次都是几十万大军出征，劳民伤财却从未一战而定。而王贤，仅率八万军队，出征数月，便横扫草原，将不可一世的鞑靼人和朵颜人斩尽杀绝，这份战功非但于本朝赫赫无二，就是放眼历朝历代，也足以独领风骚了！

在这一刻，王贤和他的大军，被百姓们推上了神坛。而那，原本是只属于一个人的地方……

直到狂欢次日，老百姓才从满心的狂喜中渐渐清醒过来，不少人开始意识到，虽然外敌已除，但大明的麻烦却才刚刚开始……

酒楼中，一群士绅原本是聚在一起庆祝大捷，喝着喝着，却不知谁先叹了口气道：“哎，这下朝廷可有大麻烦了……”

“是啊……”众士绅闻言深以为然，他们既有些幸灾乐祸，又很是担忧道：“就算要让人承担战败的责任，为什么不能等到消息确切无误再说。”

“这下好了，撤的撤、抓的抓，正主却凯旋而归了，朝廷那些人怎么跟镇国公交代？”

“不是朝廷已经放人，还给公爷官复原职了吗？”也有头脑简单的，不以为意道：“当时谁都以为他们死定了，朝廷的反应虽然有些过激，镇国公还能揪着不放不成？”

“哼！别说镇国公，就是我也咽不下这口气！”有人闻言激愤道：“哦，我带着军队在草原上出生入死，刚有点不好的消息传来，你在后头就把我家里人全都抓了，弄到诏狱里严刑拷打，换了谁也忍不了！”

“是，这事儿不可能这么算完……”为首的老者满面忧色道：“人虽然放出来了，可死了多少，残了多少，镇国公和他的部下，不可能不讨回这个公道？！”

“那……”众人也神色紧张道：“会如何收场？”

“谁知道呢。”老者摇头叹气道：“但愿双方都能以大局为重，不要闹到不可开交的地步……”

“应该不会吧，只要朝廷不再乱来，镇国公还能造反不成？”有人脱口而出道。

听闻‘造反’二字，酒桌上所有人都陷入了沉默，他们一想到永乐末年，镇国公掀起的轩然大波，就一阵阵心惊胆寒，那可是个有仇必报，天王老子都敢杀的阎王爷啊！

对局势的担忧，渐渐地取代了欢庆的气氛，老百姓都开始担心起，那位镇国公，会做出什么样的举动来？

但与前几年一面倒讨伐王贤的局面大不相同的是，这次京城百姓的态度却十分含糊，虽然很多人认为无论如何，王贤都不能跟朝廷叫板，但同时也有很多人在为王贤叫屈，认为朝廷如此对待功臣，实在让人心寒，王贤就算是叫板，也在情理之中。

不知不觉中，人心已经不再只属于朱家了……不过无论如何，没有人希望看到朝廷陷入内乱、王贤和皇帝刀兵相见。毕竟神仙打架，遭殃的永远是百姓……

远在千里之外的大王城，同样忧心忡忡的还有朝廷派到河套的两位钦差。

两位钦差一个是武安侯郑亨，一个是兵部右侍郎钱校，他们一个月前奉旨率领五万大军到河套增援大王城……当时，所有人都认为王贤全军覆没，鞑靼人必定携手朵颜人卷土重来，朝廷派出援军乃是十分必要的。

但这二位出发之前，便得到太子殿下和首辅大人面授机宜，知道他们此行根本就是挂羊头卖狗肉，目的不是防御鞑靼，而是对付王贤留在大王城的军队，同时监视和顺长公主宝音，以免她和王贤残部勾结一气，做出什么不利大明的举动来。

两位钦差出发时，便已预料到，此行任务十分艰巨，但没想到实际情况会比预料的还要糟糕，他们第一时间便解除了吴为等王贤死党的职务，待派人去接管他们的军队时，却遇到激烈的抵抗。

按照两人的本意，就是硬来，也要把城中那一万骑兵给拿下！然而宝音却出面了，不许他们在大王城开战，两位钦差见城中守军对宝音奉若神明，为了避免难以预料的后果，只能暂时撤出了城中。

谁知当夜，吴为等人便带着那一万骑兵从北门悄悄出城，消失在茫茫草原之中。

第一千二百五十章二位钦差

虽然宝音矢口否认，但两位钦差还是很清楚，一定是她放走了吴为等人。只是知道又怎样，这大王城乃是宝音的天下，他们还能咬她不成？

不过打那之后，宝音也再没有什么出格的举动，反而时常派人送酒送肉、犒赏大军，让两位钦差心里舒服了不少，暗道：‘看来她也知道胳膊拗不过大腿，不敢跟朝廷真的闹翻。’

在两位钦差看来，宝音放走吴为的举动，也就成了一时冲动之举……毕竟，王贤被罢官论罪、亲友故旧下狱，发生了这么多事情，也没见宝音有什么过激的反应。显然这位蒙古公主，是很能认得清形势的，知道感情用事没有任何好处，保住自己的地盘和族人才是最重要的。

他们便打消了有所行动的念头，安心在大王城驻扎起来，等待朝廷进一步指示。至于吴为带走的那一万人马，随他去就是了，既无粮草又无援军，根本不需要朝廷讨伐，自己就会崩溃的。

谁知先于朝廷旨意到达的，却是王贤大军凯旋的消息，两位钦差登时吓掉了魂儿。

“胡说八道的吧！”武安侯像被蜇到了屁股一样，一蹦三尺高道：“这都能让他反败为胜，还有没有天理了？”他们这些勋贵，都是被王贤收拾惨了的，但凡那货还有一丝东山再起的可能，他也决计不敢当这个出头鸟！

是太子殿下和首辅大人拍着胸脯，反复保证这次王贤肯定完蛋，又对他许以公爵之位，这位老侯爷才又冒出头来，给朝廷当这个马前卒的。现在一听说王贤凯旋而归，老侯爷抹脖子上吊的心都有了。

“哎，这真是上天降下来祸乱大明的妖孽！”钱校也是万分不可思议，但他是文官，圣人教诲在心，且并未切身领教过王贤的手段，所以比武安侯这位久经沙场的老将，反而更加沉着。“咱们这回，看来真要拼上一身豁，也得把姓王的给拖住了！”

“咱就是给千刀万剐了，也不可能是他的对手！”武安侯郑亨摇头连连，从听到这一噩耗的那刻起，他就只有一个心思，那就是赶紧有多远跑多远。“咱们赶紧撤吧！退回宣大去再说！”

“撤不了了。”钱校乃是杨士奇的学生，联络朵颜部之事就是经他之手，对局势自然看的比武安侯清楚。真让王贤回到京城，就是他老师杨士奇的死期，他这个胁从也绝对跑不了。“侯爷，朝廷有严旨，咱们必须要硬抗王贤。”

“那就趁旨意还没到，赶紧闪人啊！”郑亨满脸惊慌道：“晚一步咱们就成了填坑的了！”

“晚了，旨意早就在了。”钱校苦笑着摇头。

“怎么可能，咱们都才刚知道消息，传到京里最快也得两天，再回来，又是两三天，足够咱们赶回口内了。”郑亨说做就做，起身便要出去吩咐，紧急拔营。

“侯爷，你请留步。”钱校却挡住郑亨的去路，缓缓从怀中掏出一卷黄绫，正色道：“请接旨吧。”

“什么？！”郑亨傻眼了，目瞪口呆地看着钱校道：“什么时候来的旨意？我怎么不知道！”

“是出京之前，太子殿下密授下官的。”钱校神情古怪、五味杂陈道：“说如果王贤真的率军回来，便宣读这条旨意，否则，就不用拿出来。”

“你就当没这回事儿吧！”郑亨急眼了，想要推开钱校，夺路而出。

那边钱校已经高声宣读起来：“着武安侯郑亨、兵部右侍郎钱校，倘若王某率军回师，务必不择手段将其阻拦，倘若致其过大王城内犯，尔等以战败论处。倘若尔等临敌退却，则以临阵脱逃论处。”

武安侯登时僵在那里，原来打自己离京那天，逃生之路就已经被封死了……

“侯爷，咱们现在退是死，不战也是死，只能豁出去，搏一条生路了。”钱校叹了口气，将旨意送到郑亨手中。

郑亨却畏如蛇蝎，猛地一缩手，任由那黄绫掉到地上，惊慌失措地摇头连连道：“那时殿下只当王贤率残兵败将而回，万万不会想到，他带着几万大军、挟大胜之威而归，并不是要我们以卵击石的！”

“侯爷觉着，这道理能在殿下那里说的通吗？”钱校苦笑道。

郑亨登时颓然，情绪稍稍平复下来，他便明白了，不按照殿下的吩咐去做，全家老少都得跟自己遭殃。

沉默了好一会儿，武安侯缓缓地弯腰，捡起地上的黄绫。那轻飘飘的一尺黄布，武安侯拿在手中却感觉重如泰山。他佝偻着背转回身来，脚踩棉花一样走回帐中，一屁股坐下来。

见他已认命，钱校心下稍安，沉声为武安侯打气，更为自己壮胆道：“其实情况没那么糟，王贤的军队连番恶战、损失惨重，已是强弩之末，不能穿鲁缟。我们手中五万大军以逸待劳，胜算肯定还是在我们这边的！”

“放屁……”郑亨却没心情听钱校在这里纸上谈兵，冷笑道：“王贤的大军接连消灭鞑靼和朵颜，兵锋之盛，天下无人可挡！就凭咱们手中这些酒囊饭袋，一个回合就会被杀得屁滚尿流！”

郑亨毕竟是排名前列的靖难功臣，虽然江湖越老胆子越小，但眼光和见识摆在那里，焉能不知自己的军队根本不是王贤的对手？

话说回来，他要是但凡有一点自信，也不至于吓得想拔腿就跑……

“哦。”钱校虽然是兵部侍郎，但却是个一天都没上过战场的书生，听武安侯这样说，登时也傻了眼：“难不成，天下就没有能挡住王贤的人了？”

“就算有，也绝对不是你我。”郑亨哼一声道：“把远在交趾的英国公召回来，嗯，还有黔国公也得一起，两人联手说不定还有点希望……”

“远水解不了近渴啊！”钱校无奈道：“二位公爷一个远在安南，一个远在云南，等把他们调回来，黄花菜都凉了！”

“谁说不是？”郑亨苦着脸道：“罢了罢了，死就死吧，别连累了家小就成了。”

“侯爷，咱们不能正面交锋，还可以想想别的办法嘛。”钱校眉头一皱，计上心来道：“王贤的军队再厉害，要是没了这个领头的，一样不攻自破！”

“你什么意思？”郑亨不解地看着钱校道。

“至少到现在，大家还都是一伙儿的，看看能不能利用他没防备，一举把这个大祸害拿下！”钱校沉声说道：“这样咱们可就立大功了！”

“怎么可能，都到这地步了，姓王的能不防备咱们？”郑亨像看白痴一样瞧着钱校，头都懒得摇道：“你这是什么狗屁主意。”

“王贤固然会防备咱们。”钱校却不以为意地笑道：“但有个人他不会防备。”

“你是说……”郑亨愣了一下。

“不错！他绝对不会防备和顺长公主！”钱校点头道：“只要我们能说动她帮忙，拿下王贤易如反掌！”

“怎么可能。”郑亨想了一下，大摇其头道：“那蒙古娘们儿和王贤什么关系，你能不知道？她不帮着姓王的收拾咱们，咱们都要烧高香了。你还指望她帮着咱们，这不是白日做梦吗？”

“不试试怎么知道。”钱校却沉声道：“形势所迫之下，父子尚且会反目，何况他们也不是正经夫妻。既无媒妁之言，亦无耳鬓厮磨，能有多少感情怕不好说……”

“倒也有几分道理……”郑亨拢着胡须，眯眼琢磨道。在他的印象中，王贤应该统共没和宝音见过几次面，两人的孽缘更像是被各方面强拧在一起，确实不像是有多少感情的样子。

商议已定，二位钦差便到了长公主府，去拜见宝音。

距离那场惊心动魄的大战已经过去两个多月，大王城基本恢复了原貌，然而长公主府还是当初遭兵灾的样子，残垣断壁、瓦砾未扫，连被砸坏的门窗都没修复，也不知这位蒙古公主到底是在想什么。

宝音就是在破破烂烂的正堂中，接见的二位钦差，一身的雍容华贵，与周遭的环境格格不入。

上茶之后，宝音柔声问道：“不知二位上差今次所为何来？”

尽管从骨子里鄙视蒙古人，但两位钦差还是不由自主折服于宝音的气度风采之下。言语间不敢有丝毫怠慢，钱校赶忙道明来意道：“接到前方军报，镇国公率领大军班师，不日即到大王城。”

“哦，你们不是说他死了吗？”宝音吃了一惊，拉下脸道：“朝廷还有没有一点正事儿！”

“殿下息怒，按说镇国公这回是十死无生，可是谁能想到，居然又让他翻了盘？”钱校苦着脸道：“事已至此，说什么也没用了，咱们还是合计合计，怎么应对吧？”

“这有什么好商量的，一应礼仪大人肯定比我懂，你们看着安排就是。”宝音闻言不动声色，谁也看不出她在想什么，“需要什么尽管知会，我大王城自会一力满足。”

“呵呵，殿下可能误会了。”钱校和郑亨对视一眼，听着宝音话里话外，似乎真对王贤没多大感情，前者便一咬牙，试探道：“朝廷并不希望看到镇国

公重返京城，不知长公主殿下能否理解朝廷的苦衷，以大局为重呢？”

“哦……”宝音眉头轻跳，惊讶之色一闪即逝，又恢复那副古井不波的模样道：“这倒也不稀奇……”

第一千二百五十一章重逢

“哦？”钱桢和郑亨惊奇地看着宝音，没想到她会是这个态度。

“怎么……”宝音面现淡淡的讥讽道：“朝廷不是已经对他动手了吗，莫非你们以为我会蠢到，连这都看不明白？”

“不会不会，殿下误会了。”钱桢连忙摆手道：“我们不是吃惊，殿下知道朝廷对王贤的态度，而是……”顿一顿，他赔笑道：“我们是没想到，殿下会如此深明大义。”

“深明大义……”宝音脸上的讥讽意味更浓道：“莫非我还有选的成？”

“殿下哪里话……”钱桢和郑亨讪讪笑起来，心下却是大定。不错，只要宝音不昏头，就知道和王贤划清界限，是她保住地盘和族人的唯一出路。

“要干什么你们就直说吧。”宝音有些烦躁地一摆手，不耐道：“我没工夫陪你们拐弯抹角。”

“成，那我们就直说了。”钱桢看看郑亨，后者便闷声说道：“朝廷有旨，命我们不择手段也要阻止王贤犯边，然而他兵锋正盛，正面交锋恐怕讨不到便宜。”

“还有些自知之明……”宝音冷笑一声，刺得两人浑身难受。

“所以我们想，能不能请殿下相助，在接风酒宴上埋下伏兵，将他和他的党羽一网打尽！”郑亨咬牙说完，便死死盯着宝音。

“所谓擒贼先擒王，只要擒下王贤和他的党羽，他的军队就不足为虑了。”钱桢沉声补充道，说完，也死死盯着宝音。

“你们想让我来动手？！”宝音像听到天大的笑话一样，嗤笑一声道：“怎么说，他也是我名义上的男人，让我两不相帮也就罢了，你们竟还想让我亲自动手？！”

“殿下，那王贤肯定对我们十分戒备，只有您动手，他才会毫无防备啊！”钱桢劝说道。

“是啊，殿下！要是让他离开大王城，咱们都得吃不了兜着走！”郑亨唱起了红脸道：“您和姓王的牵扯太深，只有亲手把他拿下，才能彻底和他划清界限，保住您的族人生活的这片土地！”

“合着说，我要是不答应，你们就要把我们博尔济吉特部撵出河套？”宝音把脸一冷道。

“我们当然也不想。”钱校渐渐掌握了上风，笑容侵犯性十足道：“可是等到朝廷平定了乱局，自然要秋后算账，到时候咱们就是想替殿下说话，都没有理由啊。”

“这么说，我还得谢谢你们了？”宝音哂笑一声道。

“殿下客气了，咱们是一根绳上的蚂蚱，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啊。”郑亨也咧嘴笑起来，话里话外居然开始占宝音便宜了。

这也难怪，面对这位风华绝代的蒙古公主，没有几个男人不会想入非非，只不过绝大多数人没有狗胆，敢流露出来罢了。

郑亨显然是自觉吃定了宝音。

宝音仿佛不以为意，还是那副云淡风轻的模样，略一沉吟便淡淡道：“我最多帮你们把兵藏起来，你们还是得亲自动手。”

“这……”郑亨和钱校对视一眼，宝音能答应到这种程度，已经超乎他们想象了。而且宝音不愿意亲自动手，正合他们的心意，要是用她的人埋伏在酒席上，两位钦差反而会担心，到时候会出什么变故。

这也算两人给宝音设下的一个小陷阱，要是她一口答应下来，两人肯定会警觉起来。

二位钦差又故作姿态和宝音扯皮一番，在彻底激怒她之前，终于同意由宝音来提供场地和条件，然后他们亲自动手。

许是感觉太过顺利，临了时，钱校不放心地又问一句：“殿下，您可想清楚了，这事定了就不能反悔了。”

“你们要是担心，就自己动手好了。”宝音冷淡道：“我等着看看，皇上能不能把我的族人撵出河套。”

“殿下别多心，我们半点不怀疑殿下。”钱校和郑亨忙道：“其实谁都知道，天子已经容不下王贤了，殿下怎么能让族人给他陪葬呢。”

“就是，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来时各自飞，何况你们还不是夫妻。”郑亨则继续口花花道：“不过殿下放心，将来还有老夫呢……”

“咳咳……”钱校都听不下去了，赶忙干咳两声，打断了郑亨的胡言乱

语，拉着他告辞出去。

“你干嘛？”出去后，郑亨甩开钱桢的胳膊，不爽道：“拉着老夫干什么？”

“侯爷，慎言啊。咱们还指望她呢！”钱桢无可奈何地看着郑亨，心说：‘你的年纪都够给人当爷爷了，怎么就不知道害臊呢？’

“怕啥啊，她还能咋滴不成？”郑亨满不在乎地哼哼一声，便上马扬长而去。

钱桢皱眉看着郑亨的背影，摇头叹气好一会儿，才上了轿子离去。

七天后，斥候来报，王贤的大军已经到了距离大王城一百里处。

钱桢和郑亨再次找到宝音，和她敲定行动的细节。在确定了人员如何埋伏、到时如何动手之后，便到了最后一个问题，拿下王贤之后该怎么办？

钱桢的意思是，将王贤解送进京，郑亨却担心会生变故，两人正商议着，便听宝音冷冷说道：“抓都抓了，还留着干什么？自然是杀了利索……”

听了宝音这话，两位钦差竟齐齐打了个寒噤，心说这女人狠起来，真是比蛇蝎还毒……

最终，还是采取了宝音的意见，拿人之后，直接杀掉，以绝后患！

“没别的事，我就去迎他了。”宝音起身送客，准备出城迎接王贤。

“殿下留步，还有一事。”钱桢却冷不丁说道：“听闻您有一爱女，出城期间就由下官来照料吧。”这才是他的杀手锏，有宝音的独生女儿作人质，不怕她会出幺蛾子。

“就不劳上差费心了。”宝音却淡淡一笑道：“因为担心城中会出乱子，前日我便把小女送去公主城了。”公主城距离大王城一百余里，就是快马去接，也来不及了。

“这！”钱桢和郑亨愣了一下，没想到宝音居然还留这一手。前者脱口而出道：“那你就别去了。”

“我不去压着他的火，你不怕他二话不说就把你们砍了？”宝音轻蔑一笑道。

“我们又没得罪他，他砍我们干嘛？”郑亨和钱桢闻言一哆嗦，强笑道。

“没别的事，我便先出发了。”宝音便不再看两人一眼，径直出门，上马扬长而去。

“叫你不早说！”宝音一走，郑亨便气得直骂钱校道：“这下好了吧，上哪去找人质去？”

“我怎么知道她会把我女儿送走！”钱校无奈道：“算了吧，今夜侯爷独自赴宴，我在军中留守，以备不测。”既然已经箭在弦上，自然不能因为一个小插曲就这么算了。

“也只能这样了。”钱校点点头，闷声道：“不过咱俩换换，你去赴宴，老夫在营中留守。”

“您是上官，又是侯爵，于情于理都该您来出面。”钱校一点都不想去冒这个险。

“就说老夫今日闹肚子，你替我出席就成了。”郑亨拿出那股子勋贵的横劲儿，不容商量的挥手道：“成了，别磨叽了，就这么定了！”

钱校只好无奈地同意。

半日之后，宝音的队伍迎上了王贤的前军。

看着那名英姿飒爽的蒙古公主，在若干女兵的簇拥下疾驰军前，一路上一直沉闷压抑的队伍，终于有了些活跃的气息。

将士们自动让开一条去路，兴奋地在路旁瞧着这位大名鼎鼎的草原明珠，纷纷向她恭敬地行礼致敬。宝音也十分和气地向他们致意，在斥候的引导下，向王贤的中军一路行去。

待宝音行远了，将士们便议论纷纷起来。

“宝音夫人可真漂亮啊，只有咱们元帅才能配得上！”

“是啊，元帅真是好福气……”

“听说元帅和宝音夫人是不打不相识，也不知当时是谁赢了谁？”

“谁赢谁输有关系吗？”

将士们嘻嘻哈哈笑成一团，倒把那份肃杀的气氛冲淡了不少。

宝音骑在马上，又行出数里，便见王贤一身戎装，骑在一匹通体雪白的骏马上，正朝自己疾驰而来。

看到这一幕，泪水登时模糊了这位坚强勇敢的蒙古公主的双眼。视线迷蒙间，便见王贤疾驰到她的身前，伸出手臂便把她从马背上打横抱了过来。

宝音惊呼一声，已经落进了王贤坚实的臂弯中，然后被他紧紧地搂在了怀里。宝音的娇躯变得柔软无比，她紧紧靠在王贤怀里，听着王贤有力的心跳，使劲闭上了眼睛，泪水却如断了线的珠子一般，噼里啪啦落了下来。

看到这一幕，漫山遍野的将士们登时起哄开了，不知谁挑的头，成千上万人一起大喊道：“亲一个，亲一个！”

王贤痴痴地盯着怀里的佳人，看她泪如雨下的样子，一颗心早就柔软无比，伸手为宝音摘掉泪水，呵斥他的部下道：“瞎起哄！”

却换来将士们更大的起哄声，‘亲一个，亲一个！’的喊声愈发整齐高亢。

“亲就亲！”王贤尚在迟疑，宝音却仰起了头，只见她朱颜如雪，一双勾魂摄魄的大眼睛，满满都是化不开的情谊。

王贤这还有什么好犹豫的？低下头，重重地吻在了宝音滚烫的朱唇上。

宝音热烈地回应着，像是要把数月来的思念和担忧，还有那不足为外人道哉的闺怨，全都化入这一吻中。

将士们瞪大了眼睛，下一刻，欢呼声直冲云霄。

第一千二百五十二章弄不弄？

返程路上，宝音便大大方方与王贤同乘一骑，靠坐在他宽阔的怀中，幸福地眯着眼睛，与他说着只有两人能听到的悄悄话。只是可怜了那匹白马……

将士们都知趣地远远躲开，唯恐打扰到主帅夫妇甜蜜的二人世界。自然，大伙儿的羡慕之情也是如黄河泛滥一般，一发不可收拾。

殊不知，他们的主帅此刻正满身冷汗，小心翼翼地应对着……

“说说吧，我们娘俩在你心里是不是，一点分量都没有。”宝音的声音不大，但足以让王贤听的清清楚楚。

“怎么会呢。”王贤赶忙信誓旦旦道：“在我心里，你们都比我的命还重要！”

“不见得吧……”宝音甜甜地笑着，说出的话来却字字诛心：“哪怕又一点分量，公爷你怎么会见死不救？”

“我哪是见死不救，我那是对夫人有信心。”王贤陪着笑道：“区区阿鲁台，跳梁小丑而已，怎么会是夫人的对手？”

“哼，人家一个弱女子，怎么敌得过那些虎狼强盗。”宝音识大体、顾大局，但不代表她没有小性子。没人察觉之下，她伸手捏住王贤腋下，揪住他的嫩肉，拧了一把道：“差一点你就见不着我们娘俩了，知道吗？”

“嘶嘶，是我的错……”王贤倒抽着冷气，知道现在不是讲道理的时候，而是要让她尽情发泄，赶紧把气消了才是正办。“没能及时解围，我真是愧为人夫！”

“哼，更可恨的是，解围之后，你竟然不露一面，让我们娘俩空等一场。”宝音拧得更重了，气哼哼道：“蘅儿多伤心，你知道吗？她直问我，是不是爹爹不要我们了……”

“是是，我愧为人父。”王贤叹了口气，愧疚道：“太对不起女儿了。”

“你知道我怎么回答她的吗？”宝音道。

“怎么说的？”

“我说，对，男人没一个好东西，咱们就当死了吧。”宝音幽幽道。

“真的假的？”王贤登时难过得眼泪都要下来了，苦着脸道：“你怎么能跟孩子这么说呢。”

“当然是假的！”把他作弄够了，宝音这才扑哧一笑，雪霁天晴道：“我敢那么说大老爷，你不把我嘴给撕了？放心吧，我跟她说，你去抓坏人，给咱们娘俩报仇去了。”

“可吓死我了……”王贤一脸苦笑道。

“下次再敢这样，我就那么说。”宝音终于松开拧着王贤的手，为他整了整衣甲。

王贤暗暗松了口气，知道警报解除了。赶忙保证道：“绝对没有下次了，我不会让你们娘俩，再陷入危险中了。”

“这还差不多。”宝音惬意地靠在王贤怀里，让他把左边肩膀稍微抬一点，好让自己更舒服一些。“不过我看，难。”

“怎么，不相信我？”王贤豪气顿发道。

“想要你命的人实在太多了。远的不说，大王城就有两个蠢货，正等着要你命呢。”宝音眯着眼，像是在说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道：“他们跟我商量着，要在接风宴上先把你灌醉，然后摔杯为号，伏兵四起，把你给抓起来！”

“然后嘞？”王贤听得啼笑皆非，看来那些家伙，确实是想要自己的命，已经快想疯了，居然找到自己的老婆当同伙了。

“然后，他们说，要把你解送京城，又担心路上有意外，还是我提议，直接把你砍了得了，省得夜长梦多。”宝音慵懒得直想打盹。这么长时间以来，她一直肩负着太多太多的东西，神经始终处于紧绷状态，如今终于可以松弛下来了。

“嘿，你够狠，谋杀亲夫啊……”王贤哭笑不得道。

“杀了就杀了，反正有你没你一个样……”宝音柔声说道。

王贤听的直挠头，看来这几年下来，宝音积攒的怨气，足以再建一座大王城了。自己居然以为她几句话就能消了气，实在是太天真了。

“讲真，你打算怎么办？”宝音迷迷糊糊问道：“要是嫌麻烦，就直接剁了他们，要是想玩一玩儿，就陪他们过过家家。”宝音和两位钦差虚与委蛇，当然不是为了谋杀亲夫，而是给王贤制造起事的借口，增加道义上的筹码。

“我想想啊。”王贤眉头微蹙起来。

“你慢慢想……”宝音说完最后一句，便沉沉进入了梦乡。

王贤小心地揽着宝音，让她可以舒服地安睡，一颗心却沉了下去。现在的情况已经清楚了，根本不是他要不要跟朝廷决裂的问题，而是朝廷已经下定决心，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将他除掉的问题了！

这一点，在草原上时，王贤还心存幻想。可笑地认为可能都是杨士奇和朱瞻基在捣鬼，洪熙皇帝应该还不至于如此决绝。但当自己带着大军凯旋而归，北京方面却依然没有丝毫动摇，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将自己除掉，这显然不是杨士奇和朱瞻基能够做的了主的了！

没有皇帝的拍板，谁也不敢做这种可能会动摇社稷、导致局面不可收拾的决定！

‘原来一直是我一厢情愿，人家根本没有和我共存的打算……’王贤叹了口气，看着远处已经微微泛黄的草原。出征时，还是五月碧连天，如今却已过中秋，北方早来的寒霜，染黄了那碧绿的草原，也彻底寒了将军的心……

一路上王贤都不言不语，只小心地抱着宝音，听着她匀称的呼吸声，那颗充盈着愤懑和怒火的心，才勉强没有爆炸。

黄昏时分，大王城残破的城垣出现在远征将士的视线中，西沉的太阳重重压在城楼之上，残阳如血，染红了天地万物。

城门前，旌旗飘扬、刀枪如林，五万朝廷大军整齐列阵。郑亨和钱校二人，居然把所有的军队都拉出来了。名为以最高的礼节迎接镇国公凯旋，实则是在向他示威，更是在为自己壮胆。

眼见着王贤的大军，从远处徐徐而来，两位钦差脸色都很难看。真不知祖上造了什么孽，居然让他们来迎接那阎王爷的滔天怒火。

“侯爷，你们相熟，待会儿人来了，以你为主，我在边上配合着。”钱校看看郑亨，小声说道。

“熟个屁……”郑亨再不复之前飞扬跋扈的老粗模样，一张脸像吃了苦胆一样，闷声道：“他知道我是谁……”虽然贵为侯爷，但侯爷和侯爷的分量又大不相同，郑亨这种侯爷，比不了当年的阳武侯，更比不了柳升、王通、张輓这些侯爷，在王贤面前哪有他说话的地方。

“你不是说当初他如何如何怕你，你如何如何教训过他吗？”钱校一听傻

了眼。

“我那是吹牛……”郑亨苦笑道：“英国公、成国公、定国公，在他面前都跟孙子似的，我敢教训他？还不想混了……”

“好嘛……”钱校鄙视地看一眼郑亨，知道这些勋贵都被王贤吓破胆了，没见过还能吹两句牛逼，这真要照面了就拉了稀。虽然他也吓得直打摆子，但一想到圣人教诲、恩师嘱托、社稷安危，钱侍郎心说，我都把生死置之度外了，绝对不能在王贤面前把脸面再丢了。

两位钦差忐忑的目光中，王贤的大军越来越近，宝音也从睡梦中醒来，慵懶地举起手臂伸个懒腰，睁眼看到前方的大王城头。她忙理了理略显凌乱的鬓发，撑着王贤的手臂想要离开。

王贤却箍着她纤细有力的腰肢，没有放她下马的意思。

“好了，别闹。”宝音双目迷蒙地拍了拍王贤的手臂，白嫩的面颊上，还残存着他甲衣的印迹。“他们要是看到咱俩共乘一骑，后边的戏就不好演了。”

“别动，就这样去见他们。”王贤面含微笑，手上却搂得更紧了，道：“听说很多人都对你垂涎三尺，我得宣示一下所有权。”

“狗嘴吐不出象牙，什么垂涎三尺，我是肉包子啊？”宝音回头白一眼王贤，嘴角却挂起一抹甜甜的笑道：“谁是你的私有财产？”

“你就是。”王贤哈哈一笑，抬手指着大王城下翘首以待的两位钦差道：“不过是插标卖首之辈，没必要和他们费什么心思！”说完双腿一夹马腹，战马便驮着二人到了大王城前。

宝音见他坚持，也不再挣扎了，便神情坦然地与王贤共乘一骑，出现在自己的族人和二位钦差面前。

大王城的居民全都看傻了眼，他们心中凛然不可侵犯的草原女神，此刻却小鸟依人般依偎在那胡子拉碴的汉人的怀里。好多人使劲拧着自个大腿，想看看是不是出现幻觉，可惜事实就是事实，不相信也没用……

那一刻，仿佛能听到无数心碎的声音……

大王城的居民只是心碎，二位钦差却已是魂不附体。看到和顺长公主竟然在大庭广众之下，依偎在王贤怀中，鬼才相信他们两人只是名义上的夫妻呢……想到自己居然昏了头，敢找宝音合计着谋害王贤，两人想死的心都有了，恨不得立即拔腿就跑。

第一千二百五十三章逼我动手

“完了完了……”郑亨汗如浆下，两股战战道：“这下肯定完了，姓王的非把咱们剁碎了喂狗不成……”

“镇，镇定……”钱校颤声道：“大不了计划取消就是，咱们有五万大军，他能奈若何？”

“五万大军，土鸡瓦狗尔……”郑亨却呻吟道。

无论如何老侯爷的眼光还是不错的，虽然他的军队衣着光鲜、完好无损。而王贤的军队经过数月的行军苦战，早就一个个蓬头垢面、破衣烂衫，就像一支叫花子大军一样。而且军中还有许多伤号病号，看上去十分凄惨。

但那是一支从血火地狱中爬出来的军队啊！起先，郑亨军中的将士，看到远征军破破烂烂的样子，心里头还有几分轻视，可当那支大军走近了，他们却一下子就被压得透不过气来！

那是经过无数杀戮的淬炼、无数胜利的洗礼，战胜了千难万险，才生出的睥睨天下的豪气！王贤军中的将士，一个个固然衣衫褴褛、身材瘦削，可那残忍的眼神，冷漠的神情，还有浑身上下掩藏不住的腾腾杀气，都足以让这些未经战阵的菜鸟，吓得魂不附体……

对上这样一支军队，哪怕人数占上风，哪怕以逸待劳，也是毫无胜算的。他们就是一群可以撕碎一切的饿狼，而郑亨的军队，不过是鲜美可口的羊群而已……

何况，王贤的兵力还远远多于他们……

就在二位钦差和他们的军队彻底没了章法之时，狼群的头狼出现在钱校和郑亨面前。

郑亨的五万大军根本没有任何作用，眼睁睁看着王贤的手下将两人包围。

王贤骑在高头大马上，手搂着宝音，睥睨着二人，并不开口。

此刻，所有人都明白了，他才是大王城的主人，河套是他的地盘！

可笑，钱校和郑亨居然还想在他的地盘上，想要算计他这个主人……两人求助地看向身后的官兵，谁知那些官兵像被施了定身法一样。两人也不想，他们都吓成这样了，手下的官兵们哪里还敢乱动。

在王贤冰冷的注视下，两人终于承受不住压力，扑通跪了下来，郑亨直接磕头如捣蒜，钱校还好些，只是俯身在地，等候王贤的发落。

“二位大人太客气了。”王贤却好像什么都不知道一样，微笑道：“迎接本公无需行此大礼。”

郑亨和钱校愣了一下，心说王贤这是什么意思，莫非他还什么都不知情？两人慌忙偷眼去瞧马背上的宝音。只见她似笑非笑地望着自己，微微摇了摇头。

‘啊！’两人心中一下透亮，看来这娘们儿没有出卖我们！想想也是，对宝音来说，两边下注才是最明智的。

郑亨二人心下稍定，这才抬起头来，满脸赔笑道：“我二人是太激动了，公爷能凯旋而归，实在是让人万分惊喜！”

“惊是一定，喜就不好说了。”王贤笑着点点头，道：“不知二位大人，是惊还是喜？”

“当然是惊，哦不，是喜！”郑亨说秃噜嘴，赶忙给自己一个重重的耳光：“瞧我这嘴，一高兴就胡说八道开了。”

“公爷一路劳顿，还请速速入城，长公主府中已备好酒席，我等借花献佛，给公爷洗尘。”钱校说着，又瞥了一眼宝音。显然，刚才宝音的反应，又给了他希望。

宝音微微点头，钱校和郑亨不由大喜，想不到她居然还站在自己这边。

“好的。”王贤点点头，对郑亨道：“侯爷，我手下兄弟几个月没吃一顿饱饭了，还得好好款待啊。”

“当然当然，炖羊肉、烙大饼，管饱管够！”郑亨从地上爬起来，就要溜号道：“老朽这就去嘱咐一下，以免准备不周，慢待了凯旋而归的将士们。”

“哎，这点琐事还需要劳烦侯爷？”王贤却摇头笑道：“你我许久未见，还是随我一同赴宴，咱们一定得喝个痛快！”

“那是那是，公爷请先行一步，老朽随后就来。”郑亨赔笑道。

“不行，你当我说话是放屁呢？”王贤却翻脸像翻书一样，郑亨吓得一个机灵，只好乖乖站在那里。

众将领簇拥着王贤入城，大王城的百姓全都涌到街头，欢迎他们的额驸凯旋而归。他们已经知道，王贤扫平了朵颜和鞑靼，从此草原上再没有能威胁到他们的部落存在了，和平安宁的日子又重新降临了。

王贤一手搂着宝音，一手挥舞着向百姓致意，神气十足地到了长公主府门口，看到破破烂烂的大门，他不禁奇怪道：“这都两个月了，怎么还不修复？”

“等自己男人回来修呢。”宝音白了他一眼道：“不然你怎么知道，我们娘俩儿被欺负成什么样？”

“呵呵……”王贤尴尬地咳嗽一声，四下张望问道：“蘅儿呢？”

“才想起闺女来？有你这样当爹的吗？”宝音哼一声道。

“嘿嘿，我一直想着闺女，可得先把大的哄好。”王贤赔笑道：“不然，某人又要说我，光想着闺女去了，有我这样当丈夫的吗？”

“扑哧……”宝音终于忍不住笑了，瞥他一眼道：“活该，谁让你对我们娘俩不管不问的……”

“是是。”王贤逆来顺受道：“都是我的不是。”

“当然是你的不是。”宝音心情好极了，咯咯笑道：“不然还成了我们娘俩儿的不是？”

不远处，看到两人公然打情骂俏，郑亨和钱校面面相觑，前者小声道：“我看咱们这事儿悬，还是算了吧。”

“可那娘们儿一个劲儿打眼色，不像是耍算完的样子。”钱校拧着眉头道：“谁知道她是真情还是假意，走一步看一步吧。”两人已经把军队埋伏进府中，想撤出来也来不及了。再说从一见面，两人就被王贤盯得死死的，哪有机会去跟埋伏在地道中的军队通气？

心怀忐忑的二位钦差，硬着头皮跟着王贤二人进了府中，只见正堂中张灯结彩，酒席已经设好，只等宾主落座了。

“来来，不要客气。”王贤已经下马，却依然拉着宝音的手，招呼二位钦差道：“随便坐，就当自己家一样。”

两位钦差谢过王贤，等他两人在主位上坐定，这才在也紧挨在一起坐下。王贤手下众将，和二人的属官也纷纷落座，宝音笑着拍了拍手，便有悦耳的丝竹声响起，侍女上前为众人斟酒。又有舞女鱼贯而出，在堂上翩翩起舞

舞。

王贤兴致极高，频频举杯与众人共饮，两位钦差却食不甘味，如坐针毡，十分煎熬。

不知不觉便酒过三巡。趁着王贤和众将领对饮的工夫，钱校小声对郑亨道：“我寻思来寻思去，还是算了吧……”

“我也正有此意。”郑亨忙点头不迭道：“局面太诡异了，恐怕咱们会吃不了兜着走。”

“是。回头再想办法吧。”

“嗯，回头再想办法。”郑亨大松了口气，要不是钱校非要坚持，他早就跑得没影儿了，哪会在这里提心吊胆、生不如死。

两人决定放弃，可惜还有一个人不同意。宝音向他们投来催促的目光，见两人一起坚决地摇头，她满眼都是鄙夷，探出手来缓缓拎起一个酒坛子。

郑亨和钱校的心，登时提到了嗓子眼儿，看到宝音高高举起那酒坛，两人吓得再也忍不住，跳起来就要阻拦。但已经晚了，宝音面带轻蔑的微笑，重重将那酒坛砸到地上！

‘喀嚓’一声巨响，吓了众将一跳，郑亨和钱校更是魂儿都吓飞了。

宝音却像没事儿人一样，依偎在王贤身旁，笑吟吟地看二人如何收场。

“什么情况？”王贤像是喝高了，看着地上的碎酒坛奇怪道。

“失手打了个坛子。”宝音没事儿人一样说道。

‘你那是打吗？你那是摔！’郑亨二人心中狂叫。

王贤和众将却信了，便不再理会这点屁事儿，继续喝他们的酒。

这时候，郑亨二人已经能听到，密道门缓缓敞开的声音，间不容发之际，两人快速对视一眼。

“怎么办？”郑亨颤声问道。

“还能怎么办？干吧！”钱校颤声答道。

说时迟那时快，他们埋伏在密道中的军队，已经蜂拥而出，高举着兵刃

朝着王贤和众将杀了过来。

众将还懵在那里，贴身护卫他们的高手却第一时间拔出兵刃，迎上那些突然杀出的敌兵。

堂中登时乱成一团，侍女歌女尖叫着四下逃窜，护卫们和敌兵战成一团。那些将领也回过神来，登时怒不可遏，纷纷拔刀挥剑，加入了战团。

“你们要干什么？！”王贤醉醺醺的剑指两位钦差，他自然遭到了最猛烈的攻击，不过身边有闲云等人护卫，倒也不用担心什么。

郑亨和钱校已经被手下保护起来，又听到屋外也响起了喊杀声，两人心下大定。到了鱼死网破的关头，钱校反倒镇定下来，对着王贤冷笑道：“祸国巨盗，人人得而诛之！”

王贤气得满脸通红，吴为大声喝道：“我家公爷有丹书铁券，你们敢行刺等同造反！”

“哼哼，皇上早已下密旨，褫夺了他的铁券！”钱校冷笑连连，大喝一声道：“皇上有旨，杀王贤者可封侯！拿下他！”

第一千二百五十四章木成舟

“皇上有旨，杀王贤者可封侯！拿下他！”钱校高喝一声，一众官兵听闻士气大增，朝着王贤猛攻起来。

“玩儿够了吧？”王贤不理睬朝自己扑来的众官兵，却无奈地看一眼宝音。

“吓唬吓唬你。”宝音朝王贤抛个媚眼，这才笑嘻嘻地拍了拍手。

登时，屋顶落下无数张大网，把那些官兵和护卫，还有钱校二人以及他们的属官，统统罩在了网中。

转眼之间，除了王贤和宝音所在的位置，堂中几乎所有人都被网了个结实，众人赶忙想举起兵刃，破网挣脱。谁知被网得结结实实，根本抬不起手脚，越是挣扎，就越是动弹不得。

这时，几十根绳索从屋梁上垂下，几十名身穿黑衣的高手，顺着绳索跃下，拔出背后的利剑，隔着渔网朝里头捅去。

但凡钱校二人的手下，统统吃了一剑，这些黑衣高手的剑法极其高明，几乎剑剑夺命，钱校二人的手下转眼间便被杀戮殆尽。

可吓坏了被罩在网中的众将领，还有他们的护卫。这帮家伙大呼小叫道：“留点神，当心别误伤！”“你大爷，差点刺着我命根子！”

这时候，王贤的卫队从屋外涌进来，协助那些黑衣高手一起，把渔网撤去，救出狼狈万状的众将领和他们的护卫。

这些家伙一出来，就要和那些黑衣高手拼命：“他奶奶的，老子跟你们拼了！”

“可有误伤？”为首的一名黑衣人冷冷问道。

“这个……”众人互相看看，似乎除了狼狈一点，并没有人受伤，一时间倒也不好再折腾，那样显得太不局气。只好站住脚，口中骂骂咧咧道：“他奶奶的，吓死老子了……”

一阵折腾之后，钱校和郑亨被押到王贤面前。那些黑衣高手显然得了吩咐，留下了二人的性命。

“嘿！孙子！”众将恨不得撕了这俩玩意儿，纷纷破口大骂道：“居然敢学

人家玩行刺，看爷爷不把你俩活刚喽！”

“哼！”情知不能幸免，钱校也就无所畏惧了，侍郎大人昂然道：“不要高兴太早，我们的军队已经包围了这里，大不了咱们同归于尽！”

“哈哈！”话音未落，便听一阵粗豪的大笑声，柳升迈着大步进来。王贤进城后，他负责安顿军队，是以之前并未赴宴。听到郑亨的话，柳升大笑道：“别在这丢人了，你那是些什么玩意儿？老子还没发力，就全都跪地投降了！”

“什么？”钱校一愣，便见柳升大步走到王贤面前，抱拳高声道：“启禀公爷，五万人马已经全部缴械，几乎未遇抵抗！”

钱校如遭雷击，怎么可能一顿饭的工夫，就把自己的军队拿下了呢！那可是五万人马啊！就是五万头猪，他也抓不完啊！

“哦？”王贤饶有兴趣地看一眼钱校，问道：“怎么说也有五万多人，难道都乖乖投降了不成？”

“嘿嘿，属下有些夸张了，不过确实不费吹灰之力。”柳升不好意思地笑道：“那些想要包围长公主府的军队，被咱们的骑兵一冲，就散得没影没踪了。”顿一顿道：“至于其余的军队，咱们的大军一围，然后下了个最后通牒，本以为怎么也得打上一场，他们才能乖乖投降，谁知那帮怂货，竟然直接就给跪了……”

说完，柳升还气哼哼道：“真是一代不如一代，指望这帮怂货保家卫国，这大明离亡国也不远了！”

听的两边人都目瞪口呆，心说您老到底站哪边儿啊？

王贤却知道，这根本不是那五万明军的真实水平，而是他们根本没有战意。这是理所当然的，要知道他们面对的不是外敌，而是刚刚建下奇功、凯旋而归的大明军队！在朝廷仍然没有明确将王贤定为敌人之前，他们怎么可能对自己民族的英雄们挥刀？

听说五万大军全部缴械，郑亨和钱校彻底没了指望，前者一下子瘫软在地，后者也面色灰败，身体忍不住颤抖。

“二位，你们刚才说，奉圣旨刺杀本公。”王贤慢悠悠道：“是真是假？”

“……”钱校默然不语，郑亨却一下抬起头来，高声对王贤道：“公爷，是真的。本来老朽打死也不敢对公爷不利的，可是姓钱的拿出圣旨，说要是不干，就以临阵脱逃论处！小老儿也是被逼无奈，公爷饶命啊……”

“哦，圣旨在哪里？”王贤双眉一拧，脸上哪还有半分醉意，冷冷盯着二人，沉声道：“交出来，本公司可以考虑饶你们不死！”

“钱大人，圣旨呢，快拿出来啊！”郑亨闻言大喜，见钱校依然一动不动，老侯爷一下就急了，连忙催促道：“这都什么时候了，你不要命了！”

一道道吃人的目光都聚集在了钱校身上，钱校身体颤抖得更厉害了，豆大的汗珠噼里啪啦落下，良久才哆哆嗦嗦嘴唇开口道：“没有圣旨……”

“你说什么？！”郑亨一下蹦起来，揪住钱校的领子，咆哮道：“那你给我看的是是什么？！”

“是我伪造的，骗你这个大老粗。”钱校惨然一笑。

“你放屁！老子怎么说也是个侯爷，圣旨真假还分得出来！”郑亨说完径直去搜钱校的身，王贤的人也不拦他。钱校任由他把自己的官服拽开，官靴也脱下来，可哪里能找到什么黄绫？！

“圣旨呢？就算是假的，去哪了？！”郑亨一无所获，气急败坏地卡着钱校的脖子，杀了他的心都有了。

“用完了自然是毁掉了。”钱校被郑亨掐得喘不上气来，反倒镇定下来。

“行了。”就在钱校快要窒息的时候，王贤出了一声，左右才把郑亨拉开。王贤冷眼看着跪在地上大口喘气的钱校，淡淡道：“你是在撒谎。”

“呵呵，看来公爷很希望我俩是奉旨行事啊，只是不知公爷居心若何？”郑亨冷冷笑着，下一刻，他突然提高声调道：“但是要让公爷失望了，哪里需要什么旨意，国贼，人人得而诛之？！”说着哈哈大笑起来。

“你……”王贤被气得面色铁青。

“住口！”柳升上前扬起手臂，就是一个大嘴巴，抽得钱校后槽牙都飞出来了。“我家公爷一心为国，出生入死，有何罪可言？让你们扣上国贼的大帽子！”

“哼……”钱校吐出一口血沫，冷笑道：“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何须赘言？”

“老子让你说！”柳升反手又是一个大嘴巴，抽掉了钱校另一边的后槽牙，直接把这文弱书生伐木似的击倒在地。

“杀害皇室、致死先帝、结党拥兵、谋逆不臣……”钱校趴在地上，吃力地昂起头，双眼已经肿的睁不开，眯成一条线死死盯着王贤。

“永乐朝的事，朝廷早有定论，皇上已经下旨澄清，并不许朝野再发议论，你又把这些陈词滥调拿出来，这才是抗旨不臣！”柳升冷哼一声道：“至于结党拥兵、谋逆不臣，这与秦桧害死岳武穆的‘莫须有’，有何不同？！”

“呵呵……”钱校却轻蔑地一笑，似乎不屑和柳升争辩。

气得柳升一脚踩在他的脑袋上，把钱校高昂的头颅踏了下去。

正堂中的气氛，变得十分压抑。

吴为请示道：“大人，这两人该如何处置？”

“留之不得！”柳升咬牙切齿道：“不然日后还不知多少人，敢效仿他们！”

王贤点了点头，吴为便挥手示意左右，将二人拖出。

钱校破口大骂王贤不得好死，郑亨则涕泪横流，大声哀求饶自己一命。

柳升听得烦了，瞪着牛眼道：“先把姓钱的舌头割下来！”

侍卫见王贤没有反对，便上前捏开钱校的腮，一把揪出他的舌头，然后抽出匕首，一刀割了下来！

钱校满嘴鲜血，呜呜地惨叫着，再也发不出别的声音。

左右刚要再将两人拉下，却听一直置身事外的宝音幽幽道：“还有姓郑的老儿，他的舌头也割下来。”

郑亨正在哭爹喊娘地求饶，闻言竟愣住了，一时间没想明白，为什么自己的舌头也要割。待他回过神来，意识到是因为自己曾对宝音口花花时，腮帮子已经被侍卫捏开，如法炮制，将他的舌头割了下来！

侍卫这才将没了舌头的二人推出去斩首了事。

正堂中，一直沉默看着这一切的众将，突然爆发开了，许怀庆等人纷纷上前，向王贤请命道：“公爷！朝廷已经下定决心要干死我们，咱们索性反了吧？何苦还要去讨什么公道？！”

“是啊，公爷！要是朝廷怕了，真给咱们一个公道，我们还能半途而废了

不成？！”柳升瓮声瓮气道：“要是咱们这回妥协了，将来一定会被秋后算账的！到时候一个也跑不了！”

王贤沉默地听众将发泄完，好一会儿才缓缓开口道：“你们想过自己的家眷亲朋怎么办吗？”

“……”众将一下子哑口无言，他们的家眷可没多少在山东，更不要说亲朋了，要是贸然扯旗造反，朝廷第一时间就会逮捕这些人。

第一千二百五十五章恩断

“我们远远还未做好准备，甚至该走到哪一步，最终该去向哪，都没有想清楚。”王贤头一次向他的将领们袒露心扉道：“只有一件事我很清楚，就是眼下不能轻易失去道义，没有道义就没有人心，也就离覆灭不远了。”

“我们听公爷的……”众将低头叹气。

“诸位既然把身家性命交到我手上。”王贤看着垂头丧气的众将，沉声道：“本公就一定为所有人负责到底，为所有人找一条最合适的出路！”

听了王贤的话，众将神情一振，这才纷纷单膝跪下，齐声道：“我等誓死追随大人，粉身碎骨在所不辞！”

“我与诸位同生共死、福祸与共。”王贤点点头，沉声说道。

众将离开长公主府时，一个个神情都很凝重，正如王贤所说，想要造反容易，找根旗杆儿挂块布就可以了。可是想要有个好的结局，却是千难万难，绝对不是他们这些丘八能想明白的。

索性什么都不想了，跟着公爷走到黑就是……这是几乎所有将领此刻的想法。除了柳升和吴为两个。

“小吴。”柳升拉住了吴为，眉头紧锁道：“我怎么听着公爷的意思，讨还公道之后，不一定要造反呢？”

“公爷现在，应该也没拿定主意。”吴为叹了口气道：“我们确实还没有做好准备，目前成功的希望还是小了点……”

“造反这种事儿，别人还能等你准备充分了？”柳升却大不以为然道：“当年先帝靖难，起兵时手里只有几千兵马，地盘也不过是北平一府之地，对上朝廷两百万大军，你说他当时的希望大，还是咱们现在的希望大？”

“你不能总拿靖难说事儿。”吴为苦笑道：“这几年，我们把靖难之役研究了无数遍，最终的结论你别生气……”

“你说，我不生气。”柳升闷声道。

“我们认为，是建文帝和他的大臣太过愚蠢，才会输掉必胜之局，先帝本身的因素反而不太重要。”吴为字斟句酌道：“所以靖难成功的经验，可能没有多少可以参考的价值。”

柳升一听就不乐意了，吹胡子瞪眼道：“你瞎说什么？合着当初的江山，不是俺们一刀一枪拼出来的，而是朱允炆拱手送的不成？”

“也不能这么说……”吴为心说可不就这么回事儿吗，嘴上还得安抚他道：“只是当时先帝的气运太盛，成功有许多不可复制的偶然因素，不能因为先帝成功了，就认为公爷也一定能成功。”

“哎……”柳升激动之余，也不得不承认吴为说的有道理。先帝当年是怎么撑下靖难之役来的，他最清楚不过。那几年里真是如履薄冰、命悬一线，任何一场战役失利，都会导致全军覆没、彻底完蛋的结果。

就算是柳升也不得不承认，要不是李景隆那个蠢货做南军的统帅，要是朱允炆那个蠢货，不下旨让自己的军队‘勿伤皇叔’，要是在白沟河没有那场突然而至的狂风……先帝确实没法笑到最后。

但纵使承认靖难之役确实有很多很多的运气成分，柳升也没有丝毫动摇道：“当年先帝倘若不是痛下决心、矢志不移，江山也不会自动飞到 he 头上来！”

“是……”吴为点点头，回头看一眼夜色中的长公主府，叹了口气道：“这是先帝不同于主公的地方。”

“也不能这么说……”柳升郁闷道：“其实先帝一直到靖难成功，也从来没有透露过他的真实想法。”说着苦笑起来道：“其实都是一个样……”

深夜里，王贤久久难寐。宝音半夜醒来，见他依然睁着眼睛看着帐顶，痛惜地将他的头搂在怀里，轻轻为他按揉着太阳穴。

王贤的身体这才松弛下来，良久长长地叹息一声。

宝音感到靠着王贤面颊的手臂有些冰凉，低头一看，见他竟然流下两行泪来。那泪光在黑夜里分外刺眼，让宝音心痛无比。

“我想起一些往事。”王贤有些歉意地擦掉泪，解释道：“不知不觉就掉泪了。”

宝音知道王贤和朱高炽情若父子，到了今天这一步，肯定痛苦至极。她柔声道：“怪我吗？”

王贤微微摇头，轻声道：“我知道你是为了让我彻底打消幻想……”

“那你现在呢？”宝音轻声问道。

“没有幻想了……”王贤涩声道：“我知道自己一直在逃避，逃避这一天的到来。就算今天你不来这一手，我早晚也会醒过来的。但到那时，可能要付出惨重的代价了……”

“你不嫌我夫人干政就好。”宝音这才放下心来，轻笑道：“不许觉得我心思狠毒。”

“你比我成熟。”王贤摇摇头，感受着宝音绸缎般光滑的肌肤，自嘲地笑道：“其实，我本质上，还是十几年前那个富阳街头的小混混，满脑子都是江湖义气、恩怨分明，有匹夫之勇，而无庙堂之谋。”

打开了话匣子，他便自顾自地说起来：“从来没有人像他那样毫无保留地信任过我，也从来没有人像他那样不顾一切地保护过我。是的，我爹也没有做到过……”

宝音静静地听王贤倾诉，她依稀知道王贤少年时，父亲锒铛入狱，他是在白眼和嘲讽中长大的，没有人把他当回事儿，甚至连他自己也不把自己当回事儿。

“所以，我就觉着，自己应该拼上一切去报答他，为他上刀山下火海，粉身碎骨也在所不惜。”王贤眼前浮现出，自己曾经那些蠢到家的举动，喃喃说道：“我也是这么做的，为了他我和如日中天的汉王，还有权势滔天的纪纲拼上命，最后干掉了纪纲，彻底得罪了汉王，也成了永乐皇帝的眼中钉肉中刺。”

宝音轻轻点头，王贤说的一点都没错，当时还是太子的朱高炽风雨飘摇，眼看就要被汉王和纪纲联手做掉，换做别人，肯定有多远躲多远，王贤却义无反顾地站在朱高炽身边，为他遮风挡雨，以卵击石。以王贤的聪明，怎么会不知道，最终自己一定会落到死无葬身之地的困境中？

但他却从来没有退缩过，更没有为自己想过退路，确实有够傻的。

“这才有了山东的那一场，葫芦谷之败，我全军覆没，一众兄弟为了救我，死无葬身之地。”王贤的眼中再次涌现出泪光来道：“当我从地狱中爬出来，向朱高煦和皇帝展开复仇时，所有人都以为我已经醒悟过来，我自己也是这样以为，但其实根本没有！”

“我只把矛头对准了朱棣和朱高煦，却从没想过是他害我和一班兄弟，到了那般田地的。”王贤双拳紧紧攥起，牙齿咬得咯咯作响道：“我竟然还愚蠢地想着，一定要把他送上皇位！我的良师益友以死相谏，都没有让我改变主意！”

“因为我还痴痴的幻想着，他是不一样的，他是那个可以给天下人带来安

宁的仁君，也可以容得下我，和我这班兄弟。”王贤的眼泪顺着面颊再次淌下，但这次的语气已经变得无比冷漠：“但是我错了，大错特错！其实他和他的父皇，根本没有区别！只要威胁到他们皇位的人，就是他们必须要除去的敌人！”

“是的，翻遍汉家史书，历朝历代的皇帝都是这样，从无例外……”宝音轻声说道。

“我以为他能是个例外，但是我错了，大错特错……”王贤痛苦地闭上眼睛，等他睁开时，那两只眼睛里再没有犹豫和迷茫，取而代之的是决绝和坚定。

“多少年来，我可能对不起天下所有人，但绝对没有对不起他！”王贤冷声说道：“既然，他要恩断义绝，我也不会再跟他客气！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这一套在我这里是行不通的！”

宝音露出了欣慰的笑容，紧紧将他搂在怀里。王贤那冰冷的目光透过帐顶，穿过殿顶，直透微明的晨曦……

第二天，几乎彻夜失眠的将领们，惊喜地发现，他们熟悉的那位镇国公又回来了！再不见前些日的迷茫痛苦，自信和坚定又重回他的脸上。

王贤一人的情绪，对将领们的影响是如此之大。下一刻，所有人全都振奋起来，去他娘的愁肠百结，去他娘的忧心忡忡，有公爷领着他们，什么样的难关过不去，什么样的敌人搞不定？！

“看来，男人不能没有女人啊……”柳升老怀甚慰，拢着胡须哈哈大笑道：“宝音夫人居功甚伟！”

“你个为老不尊的东西！”王贤哭笑不得地骂柳升一句：“竟然敢调戏本帅！”说着作势要让人把柳升拉下去打军棍，柳升装模作样地讨饶，众将哈哈大笑，久违的欢快气氛终于重回军中。

正笑着，外头护卫来报，说朝廷有钦差前来宣旨。

“哦？”堂上笑声戛然而止，王贤微微一皱眉，便朗声说道：“有请！”

众将便迅速分班列队，睥睨着从外头进来的使臣。

第一千二百五十六章义绝

钦差进来大堂，让王贤有些吃惊的是，来的居然不是太监，而是大学士杨溥。

王贤和杨溥关系素来融洽，后者更是他在内阁的支持者，皇帝派此人前来，还确实让王贤有些头疼。

“杨师傅怎么来了？”王贤也不托大，走下帅位相迎。

“哎，公爷啊，我不来能行吗？”杨溥本来满心忐忑，看到王贤以礼相待，苦笑着还礼道：“我还是晚来了一步，有些混蛋已经自寻死路了。”

王贤将钱校和郑亨斩首之后，便将他们的首级悬于城门之上，杨溥入城时自然能看见。

“怎么说？”王贤笑容微微收敛，静静看着杨溥。众将也紧紧盯着杨溥，大堂内刚刚有些缓和的气氛，再度紧张起来。

“事情的经过，我已经大致了解了。”杨溥镇定道：“那两个杀材居然敢行刺公爷，实在该杀。”顿一顿，他叹气道：“只是公爷稍有些冲动了，把他们拿下就是，怎么说也是一个侯爵一个侍郎，天子剑斩不了四品以上啊……”王贤这个大元帅，可以节制所有官员，但只有四品以下才能先斩后奏。

“杀了就杀了。”柳升哼一声，打断了杨溥道：“哪来那么多废话。”

“哎，侯爷，下官也是为了公爷啊，本来这事儿，是公爷占着理，把人一杀，事情就不大好说清楚了。”杨溥苦笑道。

“朝廷什么时候跟咱们讲过理？”柳升冷声道：“老杨，咱们公爷不把你当外人，你也别来那套虚的！你说，朵颜三卫是怎么回事儿？！”

“这，下官真的不太清楚……”杨溥心里叫苦，我怎么跟你来实在的？我就是被派来玩儿虚的！“皇上已经责令严查，如果查出来有人里通外国、陷害大军，不管是什么人，不管他的位份有多高，都定斩不饶！”

“不用查了。”柳升把手一挥道：“查可韩和达尔罕都被我们逮到了，他们已经招认了和杨士奇串通的经过！”

“侯爷，不要听信鞑子的挑拨啊……”杨溥硬着头皮道。

“他们交出了内阁的廷寄！你也是大学士，是真是假，一看便知！”柳升

怒哼道：“你要是再敢说一句违心话，就立刻滚出大王城去！”

众将也是愤怒地瞪着杨溥。杨溥心里头把杨士奇骂了个祖宗八代，你个王八蛋惹出天大的祸端，却让老夫来给你擦屁股！

杨溥只好求助似的看向王贤，王贤叹了口气道：“不要为难杨师傅了，他身为钦差，自有他的难处。”

“多谢公爷体谅……”杨溥感激地深施一礼，也不能再跟王贤来虚的了，直起身苦笑道：“说正经的，皇上命我前来，务必劝公爷不要冲动，暂时留在大王城，朵颜卫的事情；还有东厂抓捕公爷亲朋旧友的事情；以及钱校、郑亨行刺公爷的事情，皇上都会给公爷一个满意的交代。”

“皇上已经恢复了公爷的名誉和一切官爵，释放了被抓的所有人等。”杨溥见王贤没说话，咬牙继续道：“皇上让我给公爷带句话，他对朵颜三卫的事情完全不知情，得知大军粮道被断、公爷凶多吉少后，便病重不起，只能让太子监国。万万没想到，太子和杨士奇居然如此胆大包天。皇上察觉后，已经强撑着病体，重新视政，请公爷放心，皇上对公爷的感情从未改变，一定不会让公爷受委屈的！”

杨溥一番话说下来，若是昨日的王贤，很可能还会有几分相信。但经过昨夜之后，他已经彻底不再抱有任何幻想，待杨溥说完，王贤似笑非笑道：“这么说，一切都是太子和杨士奇搞的鬼？”

“朵颜三卫之事，皇上还未查实，如果公爷有确凿证据，相信皇上是绝对不会留情的。”杨溥拍着胸脯保证道：“哪怕是太子和内阁首辅，只要参与这件事，绝对严惩不贷！”

“呵呵……”王贤闻言笑起来，笑容有些瘁人。

柳升和吴为对视一眼，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庆幸。皇帝果然对公爷了解到骨头里了，如果杨溥早来一天，按住钱校和郑亨，不让他们轻举妄动，如果没有宝音昨日宴席上那一出，公爷此刻恐怕真要被他的迷魂汤给拿住。

“有个好老婆实在太重要了。”柳升小声嘟囔道。

杨溥没听清，愣愣看一眼柳升，王贤哭笑不得地瞪柳升一眼，转而对杨溥微笑道：“本公自然是相信皇上的，只是将士们百战余生，日夜思归，何必要求在这草原上盘桓，还是让本公带他们回京，让他们和家人团聚，然后慢慢等候消息多好。”

‘大人果然回来了！’吴为暗暗竖大拇指，这凌厉的嘴炮儿，实在太让人想念了。

“这……”杨溥登时语塞，他说一千道一万，只有一个任务，就是不要让王贤离开河套。再怎么讲，河套在明朝君臣心中，并非王化之地，宣府和大同才是大明真正的国门，王贤只要不离开河套，就暂时不会威胁到国门的安危，朝中君臣才能有时间调集重兵，对王贤形成绝对的优势。

河套毕竟刚刚开发没几年，一旦断了和内地的贸易往来，自给自足都做不到，更别说供养王贤的几万大军了。到时候朝廷重兵就位，只要把王贤挡在国门之外一个冬天，就能把他的大军饿死饿垮……

这便是北京君臣的如意算盘，拿准了王贤重感情的命门，成功的概率其实不小。

面对王贤的诘问，杨溥哑口无言，好一会儿才从牙缝中挤出几个字道：“皇上的旨意是让公爷在大王城驻扎，以免引起不必要的惊扰，公爷的想法，下官立即禀明皇上，看看皇上如何回复再说，如何？”

“如此甚好。”王贤笑着点点头，似乎一下子释然了，对左右道：“伺候杨师傅沐浴更衣，回头本公设宴为杨师傅接风洗尘。”

见王贤终于松口，杨溥心下稍定，谢过王贤之后，便随侍卫下去了。

杨溥一走，柳生便着急道：“公爷，他这是缓兵之计，一来二去，最少十天半个月，局面可能就对我们大为不利了！”众将也纷纷点头，兵贵神速的道理谁都知道，尤其是他们只有这几万兵马，一旦等朝廷大军就位，局面就非常被动了。

“放心，我是敷衍他的。”王贤笑着摆摆手，神色一正，下令道：“众将听令，今夜二更吃饭，三更拔营东进！”

“得令！”众将神情一振，轰然应命。

中午，王贤在长公主府设宴款待了杨溥，席间两人撇开朝廷的纷纷扰扰，只叙别后之情，一顿饭倒是吃的宾主尽欢。未时左右，戴华匆匆进来，在王贤耳边说了几句。王贤闻言难掩激动之情，立即起身告罪道：“抱歉了杨师傅，小女回来了，本公要去迎一迎！”

“应该的，公爷舐犊情深，老朽就不打扰了。”杨溥喝得醉醺醺，笑着起身道：“我先去补个觉，公爷请自便就是。”

“多谢多谢。”王贤说一句，便撇下杨溥，飞马出了府邸，直奔城外而去。

出城不多时，便见一支人马护送着几名女子，从远处飞奔而来。那为首的女子，乃是宝音的贴身侍女萨娜，萨娜马上还坐这个满头小辫的小女孩，看着王贤眉眼都是笑意。

王贤跳下马来，大步迎了上去，激动地大声道：“蘅儿！”

“爹爹！”小女孩脆生生地叫一句，便纵身从马上跳下来。

王贤赶忙上前一跃，双手接住了女儿，紧紧抱在怀里，在她的脸上亲了又亲，惹得小女儿咯咯直笑。他此刻的心情简直要飞到天上去，本以为两岁以后就没有再见的阿蘅，会像她弟弟一样把自己当成陌生人，没想到这小丫头，竟一点都不认生，亲亲热热地管自己叫爹爹。让王贤那叫一个老怀甚慰，没口子夸赞道：“果然闺女是爹爹的小棉袄！比臭小子强多了！”

上马之后，他依然把阿蘅抱在怀里，要么高高举起来，仔细端详这个漂亮至极的小精灵，要么让她骑在自己脖子上，给她开开心心地唱着歌，总之是亲了又亲，抱了又抱，爱不释手的样子，像是要把几年不见的思念全都补回来一般。

父女俩亲近了好一阵子，王贤这才忍不住问怀里的女儿道：“乖女儿，这么多年不见，你还记得爹爹的样子？”

“记得呀，你是我爹啊！”阿蘅一脸理所当然道：“忘了谁也不会忘了你嘛。”

“哎，真是我的乖乖亲闺女啊！”王贤激动得眼泪差点下来，自然又是亲了又亲。

“蘅儿，这么多年不见，怪爹爹吗？”王贤又忍不住问道。

“有点了。”阿蘅小大人似的仰着头，看着王贤道：“你要是再不来，我真记不起你长什么样了。”

王贤的泪点，到了前所未有的下限，让女儿这一说，眼圈儿又红了。

“好了好了，别哭别哭。”阿蘅伸出白嫩的小手，给王贤擦擦眼角道：“看到你我就不怪你了。”

“嗯……”王贤紧紧抱着女儿，别过头去，深吸了好几口气，才没让眼泪夺眶而出。

这才是真正需要他守护的人啊，让那些虚情假意的伪君子见鬼去吧！为了自己怀里的小人儿，他愿意付出一切！

可要是这样还不能换来小人儿未来的幸福和安全，那么就让我与天下为敌吧！哪怕背上漫天的骂名，我也决不能让家人受到丝毫的威胁！

第一千二百五十七章出发吧

王贤回到大王城，将领们都识趣的不拿任何事情烦他，以免打扰到公爷和妻女短暂的相聚。

王贤也抛开所有心事，全心全意和宝音陪着女儿玩耍。

“乖女儿，你想去哪里玩儿，爹爹和娘亲带你去。”王贤对带孩子也不是毫无经验，笑咪咪地拿出哄王佑的那套办法来。

“外头没意思，咱们在家待着吧。”阿蘅却笑咪咪地摇头道。

“在家待着也成，我给你买的玩具呢，拿出来咱们一起玩吧？”王贤也笑咪咪道。

“不用了，都玩腻了。”阿蘅却摇头道。

“那我给你抓两只小白兔来玩？”王贤再变个法子：“小猫小狗小刺猬也行啊？”

“呵呵……”阿蘅的小脸上，似乎挂出一丝无奈。

王贤当然不相信，这么小的孩子就会感到无奈，还继续卖弄道：“那爹爹给你唱个歌吧，我有好多儿歌，都是谁都没听过的。”

“那……好吧……”阿蘅勉强答应道。

“小兔子乖乖，把门打开开……”王贤便卖力地唱起来，阿蘅耐着性子听了几首，等他唱到‘门前大桥下，游过一群鸭，快来快来数一数，二四六七八……’阿蘅终于忍不住，捂住他的嘴道：“咱们还是好好坐着聊天吧……”

“呃……”王贤那一脑门子黑线啊，他就是再迟钝，也感受到被深深的鄙视了。

“呵呵……”一旁的宝音，再也忍不住扑哧笑起来，本来想继续欣赏王贤受窘的样子，但在王贤可怜巴巴的眼神下，她还是给他解惑道：“这丫头人小鬼大，总之你别把她当小孩就对了。”

“跟你真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王贤苦笑着捏一把闺女嫩豆腐似的小脸儿，正色道：“好吧，你想聊什么？”

“我弟弟多高了，知道我这个姐姐吗？”阿蘅便一本正经地问道。

“和你一般高，当然知道自己有个姐姐了，整天念叨着要来草原找你。”王贤起先还一脸笑意，说着说着却叹了口气道：“其实，爹爹这几年在京城，他在济南，见面的次数很少很少。”

“哎，往后还得这样吗？”阿衡又问道。

两个问题下来，王贤已经不把闺女当成六七岁的小女孩了，坚定地摇摇头道：“等爹爹回京之后，处理完了手头的事情，就把你和你弟弟接进京城团聚，到时候要劝你娘亲一起哦。”

“你们大人的事儿，我们小孩子家家可管不着。”阿衡却马上摇头道。

“你还算小孩子吗？”王贤苦笑着揉着女儿的小脑袋，自己六七岁的时候，还屁都不懂呢。这丫头到底是怎么长得。

下午到晚上，便在父女俩这种认真严肃的对话中度过了，两人从家庭关系谈到社会伦理，从社会伦理谈到天文地理，从天文地理谈到人类起源，得亏王贤什么都知道一点，才没有在闺女面前露了怯。

但其实也有不少地方是糊弄过去的，只是没有被女儿听出来罢了。不过真的没听出来吗？想到她不时发出的‘呵呵’冷笑，王贤心里一点底都没有。

差不多到了戌时，阿衡才打着哈欠，心满意足的结束了谈话，对王贤赞许地笑道：“爹爹懂得就是比娘亲多，我攒了几年的问题，可算知道答案了。”

王贤听了，感觉像得到了全世界的赞许一样，开心地大笑起来：“那是，为父是有名的问不倒，全天下就找不出比我更有学问的人了！”

“呵呵……”阿衡又笑了。

“好了。”宝音终于发话了，瞪一眼阿衡道：“你这孩子也真是的，这么多问题，非得一气儿问完。”

“我怕下回又是几年以后，我都忘了怎么办？”阿衡嘟囔一句，王贤登时愣住了，阿衡却爬到床上，摆了摆手道：“我要睡觉了，你们请便吧。”

“……”王贤有些吃惊地看着宝音，宝音却摇了摇头，王贤便转过头来，坐在女儿床边，帮她解开头上的小辫，柔声道：“闺女，爹爹唱歌哄你睡觉吧。”

“想唱就唱吧。”阿衡有些无奈，但好歹没反对。

待女儿合上长长的睫毛，王贤便轻轻拍着她，低声唱起来：“月儿明，风儿静，树叶儿遮窗棂啊，

蛐蛐儿，叫铮铮，好比那琴弦儿声啊。

琴声儿轻，调儿动听，摇篮轻摆动啊，

我的宝宝，闭上眼睛，睡了那个睡在梦中。”

“小羊儿，想妈妈，咩咩它就叫两声啊，

小宝宝，睡梦中，微微她露了笑容啊。

眉儿轻，脸儿那个红，好似那甜甜的小苹果。

心肝肝儿，小宝贝，爹娘永远在你身旁。”

在王贤并不悦耳的歌声中，阿衡沉沉地睡去，王贤盯着女儿看了又看，想把她的小模样一点不漏地刻在自己的心田里。

良久良久，他才想要起身出去和宝音说话，却发现睡梦中的女儿的一只白嫩嫩的小手儿，还紧紧揪着他的衣角。

王贤的心又被猛地触动一下，他深吸口气，鼻头发酸地对宝音道：“你和她说我走了？”

宝音摇摇头，轻轻为女儿拢了拢头发，小声道：“我可什么都没说，八成是这鬼机灵自己猜到的。”

“哎，我亏欠你们娘俩实在太多了……”王贤歉疚地看着宝音，黯然道。

“知道就好。”宝音娇媚地横了他一眼，道：“你放心忙自己的事吧，我们娘俩都被闪了这么多年，不在乎再被闪一次。”

“不会再有下次了。”王贤沉声保证道。

“你的信用可不太好哦。”宝音轻笑一声道：“算了，看在你要去拼命的份儿上，不跟你计较了。”说着正色道：“你抓回来的那些家伙，准备如何处置？”

“查可韩和达尔罕我要带着上路。”王贤心中早有定计，对宝音道：“至于阿鲁台爷仁……”顿一顿道：“留一个阿布只安就够了，把他放回漠北去。”

“哦？”宝音有些吃惊道：“还以为你要让他把族人都南迁呢。”

“我仔细想过了，这些人就像割韭菜一样，杀了一茬还有一茬，不能把鞑靼和朵颜斩尽杀绝，不然恐怕会让女真人趁势而起的。”王贤沉声道：“让他们半死不活下去吧，等我腾出手来，再想办法把东北彻底归入王化。”

“行，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虽然爱耍耍小性子，但宝音从来都是以大局为重的。“对了，脱欢派人来求饶，我不想再接纳他们了。”脱欢是马哈木之子，当年瓦剌人当年被阿鲁台逼上绝路，和叔叔太平率众投奔宝音，宝音不计前嫌将他们安置在河套。这帮忘恩负义的东西却在敕勒川之战背叛了宝音，导致河套军大败，才有后来的大王城保卫战，王贤出兵草原，等一系列事端。

宝音虽然待人宽和，却不代表她可以容忍一而再再而三的背叛。

“可以，你先和他们敷衍着，时机合适就把他们干掉吧。”王贤像是在说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不过瓦剌部早就今非昔比，如今兵不满万，确实不值得他多费心思。

“明白了，大老爷。”宝音笑道：“总之一句话，现在一切要以大局为重，好让大老爷放手与皇帝老儿一搏。”

“呵呵……”王贤想要反驳，但确实是这么回事，只好不好意思地笑了。

“杨溥怎么办？”宝音又问道：“需要我把他做掉吗？”

“不用，由他去吧。”王贤摇头道：“我们的敌人不是他。”

“我们的胜算有多少？”宝音忍了又忍，还是问出这个她最想知道的问题。

“说实话，不大。”王贤摇头苦笑道：“朝廷能调动的兵力，是我们的十倍二十倍，而且君臣名分摆在那里，我们很难得到军民的支持，人和不在我方，这仗何其艰难？”

“所以要速战速决。”宝音轻声道。

“是，拖得越久，我们失败的可能就越大。”王贤喟叹一声道：“而且，比起战场厮杀，我更担心皇帝会一直想办法动摇我们的军心。”顿一顿道：“哎，谁让大义的名分在彼不在我，上一刻，将士们可能还坚定不移地跟着我，下一刻，心思就可能倒向皇帝。所以，不到最后一刻，我是真不想走上这条路。”

“但我们已经别无选择。”宝音握住王贤的手，柔声道：“但凡皇帝还有一丝容的下你，也不会连国门都不让你进。”

“我知道……”王贤振奋精神，笑笑道：“既然无路可走，那么就让老子杀出一条血路来吧！”

“嗯，我相信，你一定会胜利的。”宝音点点头，给王贤打气道：“因为你是我男人！”

“哈哈，那是当然！”王贤将宝音搂在怀里，豪气顿生道：“等我的好消息吧！”

这时，门外响起戴华的声音，“公爷，该出发了。”

宝音站起身来，为王贤披上战袍，王贤亲吻了宝音，又俯下身，亲了亲女儿的额头，便推门出去，消失在茫茫的夜色中。

子夜时分的大王城，火把如龙，征尘未洗的将士们，再次踏上了征途……

第一千二百五十八章狮虎同笼

宝音送王贤出门后，返回时，便看到阿衡睁着一双明亮的眼睛，正愣愣地看着他消失的方向。

“小鬼头，你果然醒了。”宝音对女儿自然比王贤了解太多。“还是一直在装睡？”

“都差不多了。”阿衡轻叹了口气：“我爹唱歌跟狼嚎差不多，本来还有点困，听他唱完就清醒了……”

“哎，他也是疼你才唱的。”宝音苦笑道：“虽然他的法子都幼稚了点，就别嫌东嫌西了。”

“所以，我才装睡……”阿衡小小的孩儿，却又叹了口气道：“其实，白天见面时，我都不认识他了。是看他张牙舞爪那样，才知道那就是我爹。”

“……”宝音这个汗啊，“你倒是挺配合。”

“不配合怎么办，他就待这么短时间。”阿衡无奈地撇撇小嘴，“就当哄他开心吧。”

“呃……”宝音这个无语啊，合着这一下午一晚上，全是闺女在哄爹开心了。“你怎么知道他马上就要走？”

“这不是明摆着的吗。”阿衡一边闭上眼睛，一边呢喃道：“要是他不急着走，萨娜干嘛大半夜带着我赶回来……”

“……”宝音嘴角抽动一下，小丫头说的还真是合情合理。

大王城，迎宾馆。

作为朝廷钦差、内阁大学士，还是王贤的多年老友，杨溥自然得到了最高规格的接待，光保卫迎宾馆的护卫，就足足有几百名，把个迎宾馆保护得针扎不透、水泼不进。

美中不足的是，住在迎宾馆里头的人，天黑之后，也一律不许外出。手下人跟杨溥抱怨，都被杨溥以‘入乡随俗’、‘少惹麻烦’为由，全都挡了回去。

是以直到第二天，杨溥到长公主府上，想再次拜见王贤时，才从宝音口中得知王贤已经不在大王城的消息。

“呃……”杨溥心中一惊，勉强保持镇定道：“公爷去干什么了，何时能归？”

“杨师傅也不是外人。”宝音懒得跟他磨叽，径直淡淡道：“我家老爷已经去张家口了，至于什么时候回来，只有天知道了。”

“什么？！”杨溥惊得一下站起来，难以置信地看着宝音道：“他去张家口干嘛？和谁一起去的？”

“当然是带着他的部下了。”宝音微笑道：“我家老爷担心杨师傅难做，是以特意没有告别，还请杨师傅见谅。”

“我见什么谅？！”杨溥登时气急败坏道：“昨天他怎么说的来着，不是答应留在大王城等待消息吗？！”

“我家老爷又想了想，觉得还是亲自回京城问个明白的好。”宝音微笑道。

“他这是要造反！”杨溥急得跳脚道：“这下子谁也保不住他了！”

“他人已经走了，你有本事把他追回来去。”宝音把脸一沉，冷声道：“你跟我在这吼什么？！”

杨溥一下子愣在那里，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跺脚转身就走。走出老远，还听到他那把苍老的嘶吼声：“完了完了，全完了！”

宝音却只是冷笑，待杨溥走远了，便问手下道：“阿鲁台父子三人，押过来没有？”

“禀别吉，押过来了，您要见一见吗？”手下赶忙问道。

“不见。”宝音轻抚着手上碧绿的玉石戒指，那是王贤刚刚送她的，戴在她羊脂般得手指上，愈发显得青翠欲滴，夺人眼目。沉吟片刻，宝音轻声吩咐道：“把他们关在一个屋里，看看有什么好戏。”

“遵命。”手下领命而去。

到了大王城以后，阿鲁台和阿布只安便被关在一起。虽然老太师逃跑的本领天下第一，但这次他自始至终都没有尝试过逃跑。一是，王贤的看守太过严密，根本不给他任何可乘之机。为了防止他逃跑，看守特意为他上了精钢打造的手铐脚镣，而且用同样的精钢锁链连了起来，而且还往锁眼儿里灌了铜汁，这基本上就是玉皇大帝绑孙猴子的待遇了，阿鲁台又没有三头六臂，哪有挣脱的可能？

二是按照他多年的经验来看，王贤应该会留他一条性命，好招安在漠北的鞑靼余部。

这样看来，说不定还有加官进爵的机会，老太师自然要先等等再说了。

这天，父子二人从军营中被押到一处宅邸，阿布只安看着周遭的环境，感觉十分熟悉，等到被关进小黑屋去，才一拍脑壳儿道：“哎呀，这不是那宝音琪琪格的公主府吗？”

“什么？！”原先还老神在在的阿鲁台，登时就变了脸色，狠狠瞪着阿布只安道：“你咋不早说？！”

“俺刚想起来……”阿布只安怯生生道：“爹，咋了？”

“坏了坏了，要出事了……”阿鲁台急的想站起来，可手脚都被铁链锁着，挣扎了几下，又一屁股坐在地上，老脸苍白道：“这是要有怨报怨有仇报仇啊……”

“啊，真的吗？！”阿布只安也吓坏了，他们和大王城，和宝音琪琪格，那可是有血海深仇啊！

“被押出营时，你没发现吗？王贤的大军要出动了！”阿鲁台没好气地白一眼阿布只安，又惊又惧道：“却把咱们送到公主府，莫非要请客吃饭不成？”

父子俩正在满腹惆怅，铁质的屋门吱呀一声又开了。几名蒙古勇士，把个高瘦的身影猛推进来：“进去团聚吧！”

说完，铁门咣当一声，再次紧闭。

阿鲁台父子本以为是王贤或者宝音来了，赶忙跪在地上不敢抬头，待铁门关上，才发现被推进来的乃是失涅干！

失涅干被推了个大马趴，趴在地上正一脸懵逼，待看清这屋里还有阿鲁台和阿布只安，一下就愣在那里。

阿鲁台和阿布只安也死死地盯着失涅干，良久，牢房中爆发出一声怒吼：“失！涅！干！”把外头站岗的蒙古勇士还吓了一跳。

小黑屋里，阿布只安怒吼着扑向那害得鞑靼全军覆没，他们父子沦为阶下囚的罪魁祸首。失涅干还没反应过来，就被阿布只安重重压在身上！

失涅干嗷地一声，险些被压断了肠子，但他的悲剧才刚开始呢，阿布只安抡起拳头，左右开弓朝失涅干打去！

一边打，阿布只安一边怒骂道：“我杀了你这狗娘养的畜生！”

“你才是狗娘养的！”失涅干赶忙举起双臂，挡住阿布只安的拳头，拼命拧着身子，想要挣脱他的控制。口里也不示弱，回骂道：“你不光是狗娘养的，你还是狗爹养的！”

“那你也是狗爹养的！”阿布只安双目血红，拳头冰雹般砸在失涅干的身上。

失涅干被揍得肋骨都断了几根，但他知道自己要不挣脱，会被活活打死的。便强忍着剧痛，张开嘴猛地一口，咬在阿布只安的手臂上。他也是用了全力，一口就把阿布只安的肉，硬生生从手臂上撕了下来！

阿布只安疼得嚎叫一声，不由自主抬起身子，抱住了受伤的手臂。失涅干趁机一个头槌，重重顶在阿布只安的胸口，阿布只安猝不及防，仰面摔倒在地。

失涅干哪肯错失良机，从地上腾地弹起，猛地扑向阿布只安，翻过来又把他压在身下。

蒙古人摔跤的本事天下第一，谁都有两手摔人的功夫，但失涅干这种牙咬头顶的老娘们战法，显然是他的独门绝技。

失涅干把阿布只安好容易压在身下，哪里还会跟他客气，也抡起拳头，劈头盖脸朝阿布只安砸去。他打的可比阿布只安讲究多了，后者是不分青红皂白，捞着哪里砸哪里，他却是专挑面门、肋下这些要害下手。

阿布只安手忙脚乱抵挡几下，大脸盘子上还是吃了重重几圈，一张脸登时开起了大染坊，青的黑的红的白的，被砸了个五颜六色。

脑袋被砸，阿布只安有些懵了，一时间只能机械地挥舞着手臂，根本无法抵挡失涅干刁钻的出拳。

失涅干见状大喜，便要趁机攻击几下要害，把阿布只安彻底废掉。

谁知他刚刚挥起手臂，突然被人用铁链从身后套住了脖子！

刹那间，失涅干心头猛地跳出一个念头：‘怎么把那老货给忘了！’

他赶忙收回双手，去抓那铁链，身后的阿鲁台拼上老命，死死地收紧锁

链，想把失涅干给勒死！

幸亏失涅干反应极快，间不容发之际，用双手拼命抓住了锁链，但也被勒得满脸通红，喘气越来越困难。

失涅干使出吃奶的力量，想把锁链挣脱。阿鲁台也爆发出洪荒之力，拼命想把这孽子勒死！

“去死吧，畜生！”老太师咬牙切齿。

“该死的是你，老畜生！”失涅干也咬牙切齿。

失涅干毕竟年轻力壮，眼看渐渐就要挣开锁链。然而此时，阿布只安也终于回过劲儿来，定定神，看到老父正在和失涅干‘忘情缠绵’，阿布只安嗷地一声，便扑了上来，抡起双臂，把失涅干的肚子当成沙袋打。

失涅干登时被打得吐血连连，手上哪里还有力气去挣脱锁链，阿鲁台趁机拼命勒紧了锁链！

那锁链终于死死捆住了失涅干的脖子，将他的一张脸勒成了铁青色！

那边阿布只安还在拼命挥拳，将失涅干的肋骨尽数打断，断骨茬深深地刺入他的五脏六腑……

第一千二百五十九章奇袭张家口

在阿鲁台和阿布只安凶猛的夹攻下，失涅干渐渐没了生息，身子也软了下来。

阿鲁台和阿布只安却仍不停手，又足足围殴了失涅干顿饭工夫，才把胸中那口恶气吐了出来。

两人这才松开了手，失涅干的身子便如一口破麻袋，轰然摔落在地，人自然早就死的不能更透了……

当手下向宝音禀报，失涅干被阿鲁台和阿布只安殴打致死时，宝音正在指挥下人修缮她的长公主府。

看完仆人们拆下破损的大门，宝音才对禀报的手下道：“这下可怎么了得啊，老爷还要封失涅干为鞑靼王呢……”

手下那个汗啊，不是您让把他送给阿鲁台父子的吗。

“哎，人有旦夕祸福，老天爷要收他谁也拦不住。”宝音掸一掸落在衣裙上的一片枯叶，语气平淡至极道：“大不了等将来，让老爷追封他吧。”

“是。”手下轻声应下，便带人把失涅干的尸首拖出来，送去城外乱坟岗丢弃了。

可怜读了一肚子兵书的失涅干，到死还幻想着王贤对他的保证，却始终没学会汉人的狡诈。王贤有一百种办法，在不违反承诺的情况下弄死他。王贤虽然不喜欢耍这种手段，但对方是一个驱赶妇孺攻城、出卖自己的部落和父亲的恶棍，在王贤看来，对这种人严守承诺才是最不道德的事情。

三天后，王贤的数万骑兵便直抵五百里外的张家口！

张家口横连燕云、北通塞上、乃是拱卫京畿、屏蔽中原的重要门户，自千年以前便在群山之巅修建了延绵长城，阻挡游牧民族南侵的脚步。然而自北宋失去燕云以来，这一段长城便一直没有得到修缮。

之前的主人辽金蒙古本身就是游牧民族，自然不会去修这劳什子长城。一直到几百年后的明朝，才重新夺回了燕云。但这时，蒙古已经衰落，汉人重新兴起，正是频频出关北伐，穷追猛打之际。哪怕洪熙年间，明军暂时处于战略收缩之时，鞑靼人也不敢越雷池半步。因为张家口身后，就是明朝九边重镇之一——宣府！

宣府由一座主城，十二座辅城，共同组成一道完善的屏障，其中屯兵无数，虎踞龙盘，至少此时的草原游牧，是绝对不敢冒犯的。朝廷自然也不会花费巨资，去重修这段长城。

所以，出现在王贤军将士面前的，是一段只剩基座的残破长城。只有南下的必经之路上，东西太平山之间，才有一座还算完善的要塞而已。这要塞平素里，是用来隔绝蒙汉人民的，只有在特定的日子里才会开放，用来让两族互市。当然也有一定防备进攻的作用，但也只限于点起烽火台，给宣府的大军示警而已。

但话说回来，凭借此处险要的地势，要塞中的几百号守军若真是豁出去，倒也可以阻挡大军一天半日，甚至更长的时间，给宣府的主力争取宝贵的时间。

而且自从朱瞻基重新出山，太子殿下便开始精心构筑起对王贤的层层防线来，张家口要塞作为国门，自然要重点加强。他命令新上任的宣府总兵，成国公朱勇，不惜一切代价，加固要塞、增加守城器械，务必要使其拥有阻挡大军脚步一到两天的能力。

只要一两天的时间，宣府的重兵就可以集结到位，给予敌人迎头痛击。

朱勇上任后尽心竭力，得知王贤归来，更是增派了两千官兵到张家口要塞驻守，守将也换成了以勇武著称的永顺伯薛斌。杨溥出关时，路过张家口，也捎带给薛斌传来了皇帝的旨意，命他日夜警惕，决不能放任何人过关。

此情此景下，薛斌哪还敢有丝毫松懈，连夜里睡觉都睁着一只眼，唯恐稍有不慎，遭到敌军的偷袭。然而千防万防，还是不堪一击……当王贤军的将士，趁夜色登上两翼太平山，带着滔天的怒气，以雷霆万钧之势，从山顶沿着废弃的长城俯攻下来，守军一下子就陷入了混乱。

长城是一个防御体系，只有将整段长城的烽燧、关城以及城墙全都修建完毕，再驻以足够的军队，才能发挥它的作用。只修建一个城堡，而荒废其他部分，长城反而会成为守军的噩梦，敌人的助力。

尽管薛斌拼命组织将士抵抗，然而王贤军的将士，身经百战、装备精良，杀气冲天，根本就不是薛斌手下那些久疏战阵的官兵可以阻挡的。王贤军居高临下，用火枪和弓箭射击守军，而守军准备的守城器械一样都用不上，至于他们的弓箭……水平还不如王贤军的汉族将士，还是不提也罢。

转眼之间，薛斌身边的官兵已经死伤大半，余者纷纷弃械逃窜，薛斌也被榴弹击中，倒在地上。亲兵赶忙背起他来，也跟着溃兵一起逃命去了。

顿饭工夫，明军的敢死队已经杀入要塞城头，放下了吊桥，将大军迎入要塞。

进关之后，王贤不做任何停留，便立即挥兵直逼宣府！

这时候，宣府城早就被张家口要塞冲天而起的狼烟惊动了。

朱勇被部下从睡梦中叫醒，甲冑不全便急匆匆赶到城头，眺望着四十里外的张家口。

深秋的朔风吹得成国公通体冰冷，内里更是心寒胆魄，颤声问左右道：“这是什么情况？！”

“公，公爷，这时候也就只有一种可能了……”左右同样吓得面无人色：“王贤杀来了！”

“胡说八道！”朱勇高声道：“郑亨还有五万兵马在大王城，岂能让他这么快就离开河套？！”

“可是，除了王贤，这时候还会有谁啊？”左右大声叫道：“公爷，先别管那么多了，赶紧调兵吧，咱们得增援张家口，要是让他杀进来可就麻烦了！”

“那还杵这儿干什么？！赶紧去啊！”朱勇跳脚咆哮道。

“是！”左右赶忙飞奔而去，一面集中城中的军队，一面向十二座辅城发令，命守将率军到宣府城汇合。

朱勇虽然能耐不大，但也不是酒囊饭袋，上任月余，早已制定了相应的预案，并组织各城守将进行演练，只消半天时间，军队便可以集结完毕，向张家口进发！

半个时辰后，宣府城的三万大军已经全都调动起来，朱勇命副将率一万人马守城，自己则带着两万兵马，准备先期增援张家口！

就在此时，张家口派来求援的千户也飞驰而至，手下连忙带他来见朱勇。

这厢间，成国公已经披挂整齐，骑上了御赐的黄骠马，腰悬着御赐的天子剑……但凡皇帝赐的剑都叫天子剑，所以王贤砍折了一把，朱勇还有一把。

朱勇看着那满面惶急的千户，沉声问道：“敌人是何来路，有多少兵马，如今状况怎样？！”

“回公爷，敌军漫山遍野，望之不下十万，与我军装束无二，打着‘王’字大旗，从太平山两翼，沿着废长城，火器十分精良，对堡内猛烈俯攻，我家伯爷正拼命组织抵抗，但一应准备全都派不上用场，敌我太过悬殊，还请公爷火速增援！”那千户路上显然已经反复想好了说辞，立马噤里啪啦禀报一番，居然还有几分文采。

朱勇却没工夫欣赏他的文采，感觉自己整个人都方了。

手下众将只见骑在马上成国公，一下陷入了呆滞状态，口中无意识地喃喃有词道：“去，不去，去，不去……”

众将在秋风中凌乱如麻，心说，‘您都被吓成这样，还让我们打个屁？’

“公爷！”朱勇的副将着急道：“快出兵吧！张家口不能有失啊！”

这勇气十足的当头棒喝，却找来了众将一片鄙夷，你丫又不用出兵，在这儿装什么大尾巴狼！

不过，那副将的话还是起了作用，朱勇也知道，丢了张家口麻烦就大了，只好使劲一咬牙，嘶声高叫道：“赶紧出发！”

“出发！”众将赶紧纷纷下令，两万大军轰然出了宣府城，向张家口增援而去。

朱勇也出了城，见他垂头丧气的样子十分影响士气，一旁的参将拨马凑过来，给他鼓劲儿道：“公爷，张家口要塞防御完备，兵力充足，永顺伯又是勇武宿将，至少撑个一天半载绝对没问题，咱们援军一到，就可以稳住局面。等到十二辅城的军队陆续增援而至，把王贤挡在口外绝无问题！”

“你说的很有道理……”朱勇有气无力地瞥一眼那参将。

“多谢公爷夸奖！”那参将喜滋滋的抱拳道。

“可惜没个屁用……”下一刻，朱勇却一翻白眼道：“你说的那都是常理，你觉得姓王的能用常理猜测吗？”

“这……”那参将有些不服，还想争辩一句，但一想到王贤居然能从那样的绝境中逃出生天，率军反杀鞑靼、朵颜，这样的神兵神将，确实不可以用常理度之……

“哎，求老天保佑吧。”朱勇垂头丧气地不再理会那参将，他此刻与死去的郑亨，涌起了同样的念头。我怎么就鬼迷心窍，信了朱瞻基和杨士奇的鬼

话，相信王贤这次翻不了盘呢？

过去的一次一次，还不够让自己警觉吗？哎，人真是记吃不记打啊.....

第一千二百六十章威震宣府

朱勇带着两万援军，离城还不到十里，就见前方数骑快马飞驰而至。

朱勇见状眼皮直跳，涌起浓浓的不祥之感。

“报！敌军攻入张家口要塞，薛伯爷重伤昏迷，请公爷火速增援啊！”张家口派来的小校，还没见到朱勇，便远远地嘶喊起来，声音如夜枭一般，传遍了全军。

正在行军的将士全都变了脸色，竟几乎停下脚步，纷纷转头望向他们的主帅。

朱勇脸上却没了惊慌之色，反而一脸早知如此道：“哎，我就知道……”说完，他立即调转马头，急声下令道：“赶紧撤回宣府！”

“啊？！”前来求援的小校，登时整个人都方了，目瞪口呆地看着朱勇，失声道：“公爷，你不能不管，前方的兄弟啊！”

“我管个屁！”朱勇只给他一个决绝的马屁股，没好气的大喊道：“这会儿张家口已经丢了，本公带人去送死啊！”

“快跑啊！”朱勇身先士卒，在前头策马狂奔，骑兵部队紧跟在后头，沿着来路折回。那些无马的步兵，状况可就悲惨多了，跟在骑兵后头，使出吃奶的力气撒腿狂奔，可怎么能跟得上四条腿的战马？

为了加快速度，步军官兵纷纷丢下兵器，扔掉头盔、脱下盔甲，不顾一切地狂奔而去……

转眼之间，朱勇便带着两万人马跑得无影无踪，看着满地的盔甲、兵器，那几个来求援的官兵全都平方了……

“咱们咋办？”几人对视一眼，然后不约而同地狠抽一下马屁股，追着朱勇去了。

“我们要把他们叫回来！”

“对，一定要把援兵带回张家口！”

夜风中，几位官兵义正词严的声音，传得很远很远……

宣府城头，送走了成国公，那位机智的副将，摆出了主帅的架势，正对

一群部下发号施令，让他们赶紧把守城器械从库房里运出来，将城门按照战时加固，把弓手派上箭楼，完全一副大战在即的架势。

众部下却很不以为然，在他们看来，既然成国公已经率军出击了，宣府城也就没什么危险了，根本没必要这么折腾。

其实，这位副将也是这么认为，他纯粹为了过一过主帅的瘾而已。

无可奈何，众部下只好不情不愿地开始做战前准备，副将大人站在城门楼上，神情严肃地看着被他调动起来的上万人马，感觉真是好极了。

“战场瞬息万变，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有敌情！让他们都打起精神来，别以为公爷不在，就可以偷懒！”副将大人手持着马鞭，指着城门楼下的官兵道：“本将发起火来，连自己都害怕！”

众部下那个无奈，心说，‘可是我们不怕啊。’

副将大人正在作威作福，手下尽力配合他的亲兵，刚要转身下城楼去传令，却突然愣住了。

“愣着干什么，逼我发火不成？！”见自己的心腹都懈怠了，副将有些不爽。

“大，大人，快看……”亲兵颤声指着城外。

“慌什么慌，为将者，时刻都要镇定自……”副将大人说着转过身去，往城外一看，登时整个人……就方了。

“这是什么情况？！”副将大人的尖叫声，响彻宣府城头。

城头的官兵纷纷停下手中的活计，循声往城外看去，只见一支大军正从北面滚滚而来。这时候，天色乌黑，距离又远，也看不清是谁的军队。

这时候，不应该有任何军队从这个方向过来啊！不对，哪个方向都不应该！十二辅城的军队，也应该去张家口汇合才对！

“难，难道是敌袭！”亲兵结结巴巴说道，对自家大人的钦佩，登时如黄河之水泛滥道：“大人真是料敌如神啊！”

“嘿，我这张乌鸦嘴啊！”副将却猛抽了自己一个大嘴巴，然后撕心裂肺的高喊道：“赶紧迎敌！”

城头将士也都慌了，一扫方才的懈怠模样，火烧屁股似的把滚石檣木推

上城头，又卸下断龙石，将城门彻底堵塞！

弓手也慌里慌张登上箭楼，看到那支人马已经到了近前，不分青红皂白，纷纷张弓搭箭、乱射一气！

距离实在太远，弓箭只落在那支军队身前，却把他们吓出一身冷汗。尤其是一马当先的成国公，眼睁睁看着几支弓箭，落在他马前一丈不到的地方！

吓得朱勇赶忙死命拽住马缰，战马咳咳叫着人立而起，险些把成国公给掀到地下。

左右亲兵赶忙扶住朱勇，成国公坐回马鞍，屁股还没稳，便声嘶力竭地破口大骂道：“我日你祖宗，连老子都敢射！活腻了不成？！”

城头上，众官兵听到那熟悉的声音，登时愣在那里，面面相觑道：“怎么像是公爷？”

“什么像是，就是公爷！”众将领整天在朱勇左右，对他的声音熟悉不过，连忙拉住那些还愣了吧唧，朝城下射箭的家伙，急眼吗霍道：“别射了！是自己人！”

城头的官兵相继停下了攻击，副将大人从城门楼上下来，听说城外是成国公，魂儿都吓掉了一半。等朱勇来到城门前，副将大人看清楚确实是成国公无疑，剩下的一半魂儿也吓掉了……

“哎呀，公爷！您老怎么回来了？”

“少废话。”朱勇顾不上跟他计较，在马上急得张牙舞爪道：“赶紧把城门打开！”

“快开城门！”副将赶忙下令，可是城门已经被万斤的巨石挡住，还有那么多的巨木支撑，哪是一时半会儿能打开的？

城外的朱勇急成了热锅上的蚂蚁，频频回头北顾，总感觉下一刻，王贤便会率大军从夜幕中杀出一般。

“赶紧的！还磨蹭什么？要害死老子不成？！”朱勇急得嗷嗷直叫。

“公爷别急，马上就好！”副将大人满头大汗，一面催促官兵拼命清除障碍，一面连声安抚着朱勇。

数百守城官兵使出吃奶的力气，用了几十匹驮马，终于将挡住城门的障

碍清出一半。也顾不上等到全部清除了，便赶紧把城门打开了一条三尺宽的缝隙。

朱勇便趾溜一声，策马从门缝中钻进来。那一刻，他如奥运马术冠军附体一般，驱动着战马纵跃连连，越过层层木石障碍，向城门洞外窜去。唯一遗憾的是，战马没有经过马术训练，连跳了六七下，最后还是被一根木桩绊了马腿，悲鸣一声，巨大的马身便摔了个狗吃屎。

朱勇拼命抓住马缰，但那股冲力实在太太大，还是把他狠狠地甩了出去。

“啊……”副将大人和众将领张大嘴巴，看着成国公惨叫着在半空中划出一道凄厉的弧线，然后扑哧一声，大头朝下栽在那些驮马堆里。

驮马没上过战场，一下子就慌乱起来，咳咳叫着马蹄乱踩起来。

“公爷！”副将大人和众将赶忙扑上去解救朱勇，要是成国公就这样被驮马活活踩死，非得成千古笑柄不可。

万幸，朱勇的运气向来不错。等将士们牵走马匹，将士们将他扶起来时，成国公居然没受什么伤，只是脑袋不巧拍在一堆马粪上，满脸黑黄色的粪便，看上去很不雅观。

“公爷真是吉人自有天相啊，要不是这堆马粪缓冲了一下，您非得磕坏脑袋不成。”摆威风只是副将大人的副业，拍马屁才是他的本行。

“滚！”朱勇狠狠瞪他一眼，一边接过一条毛巾，擦拭脸上的粪便，一边急声下令道：“赶紧让十二辅城的军队改变方向，全到宣府来集合！”

“啊，公爷，张家口不管了吗？”众将大惊失色。

“还管个屁，已经被王贤攻下了！”朱勇被马粪味儿熏得一个劲儿作呕，气急败坏道。

“那十二辅城怎么办？”副将大人怯生生问道：“没有这些城池协助，我们挡不住王贤的大军南下啊。”

“先保住宣府再说吧！”朱勇沉下脸道：“只要宣府在我们手里，谅他们也不敢去打居庸关的主意！”

“遵命！”众将心想也是这个理儿，便赶紧命烽火台燃起狼烟。

所谓十二辅城，乃是环绕着宣府城修筑的十二座军事堡垒，每个城堡驻守数千到一万不等的官兵，与宣府城共同构筑成一道固若金汤的纵深防线，

作为京师最坚实的屏障。其实，张家口要塞，便是十二辅城中的一个，即是说，如今宣府其实只有十一辅城了……

一个时辰前，看到张家口的狼烟，不等朱勇下令，各城参将便纷纷按照预案，率领各自的人马，出城奔赴张家口。

谁知行军过半，又看到宣府城方向狼烟冲天，参将们只好赶忙调转方向，再往宣府奔去。在宣府城东边的独石城、永宁城、柳沟城，南面的怀来城、西城几个城堡的军队自然开心，本来就快到宣府，这下还能省一半路呢。

可在宣府北面的葛峪堡、万全右卫的军队就悲剧了，他们距离张家口比宣府还要近一半路程，等看到身后的狼烟时，这两支军队已经到张家口了！

他们之所以能在第一时间看到狼烟，是因为他们此刻正背对着张家口，被王贤的骑兵撵得屁滚尿流！

第一千二百六十一章势如破竹

葛峪堡和万全右卫差不多一万军队，其中绝大多数是无马的步兵。这些可怜的家伙，气喘吁吁赶到张家口时，正撞上冲破张家口要塞，顺着山坡往下冲的王贤骑兵！

这下还有个好儿嘛？在占据地利，以雷霆万钧之势俯冲的大队骑兵面前，这一万官军哪敢挡其锋芒？完全是一触即溃，前军连反抗都没有，就被敌军冲杀干净，后头的军队见势不好，赶忙调头就跑！

这一逃跑，军队直接就失去了建制和指挥，彻底丧失战斗力，场面那叫一个乱啊！葛峪堡的参将和万全右卫的指挥使，居然跑着跑着，跑到了一起。

哥俩儿一照面，不由苦笑，然后啥也不说，赶紧骑着马往回跑。跑着跑着便看到了宣府城头的狼烟，两人不禁破口大骂：“这不是坑爹吗！”

他俩确实被坑得够苦，等他们狂奔出四十里，和聚集到宣府城外的大军汇合时，身边已经不剩几十人了……

宣府城外，此刻聚集了七个辅城的四万兵马。至于余下两个辅城的一万多兵马，因为距离太远，正在赶来的路上。

四万兵马背靠着宣府城，朝张家口方向列阵，看上去好一副誓死保卫宣府城的架势。可上至参将下至普通士卒，全都骂死了城内的成国公！这龟孙子居然不开城门，让他们在城外送死！

当看到葛峪堡和万全右卫的军队被王贤一口吃掉，只剩两位将领逃回来，骂声更是到了顶点，恐惧也到了顶点！

“妈呀，这可怎么打，咱们这不是送死吗？！”士卒们惊慌失措，握不住手中冰凉的兵器。

“镇国公的军队怎么这么厉害，呜呜，我想回家……”

“妈了个巴子，朝廷吃饱了撑的，非要招惹镇国公干嘛？有种让他们来送死啊！”

“赶紧开城门，让我们进去！”

“对，凭什么让我们送死？！”渐渐地，士卒们把矛头一起指向城头，山呼海啸地吆喝道：“开门！开门！”

城头上，成国公头疼无比，他下命令的时候，万万没想到王贤会来得这么快。本来他以为，王贤攻下张家口，怎么也会修整一下才会继续进攻。正常来讲确实是这样，但王贤的军队却是一支已经适应了高强度连续作战，意志力突破天际的非正常军队……

结果，这些军队刚刚出现在成国公的视线中，疾驰而至的斥候也带来了王贤大军杀到的消息！这时候城门一开，大军斗志全无、蜂拥入城，若被王贤趁势掩杀，就是个全军覆没、城破人亡的结局！

“真应该让他们各回各家……”副将忍不住小声嘟囔道。他的人品不说，水平还是有的，对朱勇在恐惧之下做出的决定，颇不以为然。

“闭嘴！”朱勇狠狠瞪他一眼，转而命人向城下开了一炮。

轰的一声炮响，十几名城下士兵被掀飞上天，登时全都惊呆了。

“敌军近在咫尺，城门是绝对不能开的！”朱勇恶狠狠地对城下将士喝道：“项羽破釜沉舟、韩信背水一战，绝境中反而会爆发出前所未有的战斗力！你们有四万大军，而且还有一万人马马上赶到，本帅相信你们，一定能战胜敌军的！”

“说的好有道理……”城下将士纷纷点头，下一刻，却齐刷刷指着朱勇大骂道：“你丫怎么不下来？！”

“本帅是你们最坚强的后盾！”朱勇的脸皮比这宣府城墙可要厚多了，把手一挥，不以为意道：“看，敌军已经到了……”

“日你大爷！”城下将士们这下也顾不上骂娘了，赶忙转过身来，硬着头皮列阵迎敌。

“兄弟们，为了我们自己，咱们也只能豁出去了！”众参将交换一下意见，然后便做起战前动员道：“我们做了一个艰难的决定，大家同不同意……”

盏茶工夫，王贤的前军便已经到了宣府城外，看到四五万军队在城外列阵，杀红了眼的将士们眉头都不皱一下，便纷纷举枪张弓，饿狼一般朝着对手扑了上去。

远处的四万大军整齐列队，在潮水般扑来的骑兵面前稳如磐石，没有任何动摇的意思。

“看来是一场恶战啊……”城头上，朱勇叹息道。

眼见着两军距离越来越近，马上就要进入王贤军队的射程了！这时候，官军一方出招了！

只见几名千户纵马上前，高高举起了一面面白色的旗帜……

“白旗？！”城头的守军和进攻的一方全都呆住了。

只见独石城的军队打起了白旗，怀来城的军队打起了白旗，永宁城的军队打起了白旗……一、二、三、四、五、六、七，七面白旗相继举起！

伴着飘扬的白旗，还有嘶哑地喊叫声：“不要进攻，我们投降啊！”

王贤军队的将士面面相觑，纷纷望向带领他们冲锋的先锋官，先锋官抬起手来，将士们勒住马缰。经过短暂的请示后，大军停住了进攻的步伐。

城头上，看到下面的军队是真的要投降，朱勇气的直跳脚，破口大骂道：“懦夫！这些懦夫！”

城下的军队闻声，千百个声音一起反骂道：“你这个孬种，还好意思说我们？！”

“朝廷瞎了眼，用你这种白痴当主帅，焉有不败之理？！”

“你大爷的，有种下来，老子捏出你的卵蛋来！”

士卒们忙着和朱勇对骂，将领们则惴惴不安地来到王贤军前。

这时候，柳升也到了阵前，骑在马上睥睨着那些步行而来的官军将领，“怎么着，不打了？”

“自己人不打自己人！”那些官军将领早就想好了说辞，赶忙纷纷义愤填膺道：“就是，都是一家兄弟、军中同胞，我们不能自相残杀！”

“是啊是啊，公爷和侯爷横扫草原，为我华夏永除祸患，你们是我大明的英雄！”官军将领们又满脸钦佩地表态道：“我们不能对自己的英雄动手！”

柳升等人听得目瞪口呆，好一会儿，安远侯爷才爆发出一阵哈哈大笑：“说得好，说得好啊！自己人不打自己人！”

官军众将领不由暗暗松了口气，他们真担心这帮阎王杀红了眼，不分青红皂白，也把他们给宰喽。

“但是！”却听柳升话锋一转道：“朝中有奸臣当道，蛊惑君上，居然勾结鞑子，断我粮道，屠杀我上万军民，险些让公爷的大军全军覆没！这笔账，不能不算！”

“对！不能不算！”官军众将领那叫一个感同身受，气得嗷嗷直叫。

“大军命悬一线之际，朝中的奸臣便迫不及待对我家公爷动手，大肆抓捕忠良，将我等无辜的家人下狱折磨，不知多少人惨遭横死！多少女眷受尽侮辱！”虽然这话说了好多遍，柳升一提起来，还是恨得咬牙切齿。

王贤军众将士也是目眦欲裂，不讨回这个公道，不报仇雪恨，他们这口气是永远也出不来！

官军众将领一下子就被那滔天杀意，压得喘不过气来，哪里还敢有一丝侥幸，赶忙纷纷捶胸顿足，跪在柳升面前道：“我等感同身受，愿誓死追随公爷和侯爷，清君侧诛奸臣，还大明一个朗朗乾坤！”

“是追随公爷。”柳升却呵斥道：“本侯不过是公爷帐下一卒！”

“是，我等誓死追随公爷！”官军众将领见马屁拍到了蹄子上，赶忙改口不迭。

城头上的朱勇等人，目瞪口呆看着这极具戏剧性的一幕，他们万万也想不到，整整四万大军，就这样毫不抵抗，儿戏般地便投降了王贤。

好吧，这里头有朱勇太操蛋的原因，可怎么说，他们也应该拿出点军人的样子来，和敌人拼上一场再说吧？！

但其实，这正是这场内战的微妙之处，双方军队都是一国同胞。而且因为军户制度，双方将士大面积的沾亲带故，儿子在王贤军、老子在官军，哥哥跟着王贤，弟弟跟着朱勇的情况比比皆是。所以，不到真逼急了眼的时候，双方很难拼个你死我活，互相投降起来也毫无心理障碍。

这也是王贤兵不血刃便拿下大王城那五万军队的原因，王贤军强大得让官军胆寒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也是官军对他们提不起战斗意志来。顺风顺水时还能顶一顶，一旦被王贤军占据了上风，他们便十分乖觉地缴械投降了。

当然，毕竟朝廷那边有大义有正统，洪熙皇帝也是难得的仁君，虽然对王贤的处置上失分不少，但毕竟没有失去人心，而且实力远远强于王贤一方。迫于形势叛变过来的军队，随时都可能再次迫于形势叛变回去。

这就全看王贤和朝廷各自的表现了，如果王贤能凯歌高奏，摧枯拉朽，

把朝廷打得妈妈都不认识，自然会有越来越多的军队投降过来，跟他一起揍朝廷。可要是战事稍有不利，或者拖延日久，让人看到王贤哪怕有一丝失败的可能，那些投降过来的军队，马上就会倒戈易帜，甚至偷袭王贤来换取重归朝廷的投名状。

所以，一切都非常的清楚了，王贤必须要保持百战百胜的势头，尽快取得对朝廷的优势，否则只要他脚步稍一迟缓，局面就会急剧恶化。恶化的局面会让他愈加举步维艰，又会再次恶化他的处境。用不了这样恶性循环几次，王贤就只有败亡一途了！

第一千二百六十二章你太绝情

京城的百姓依然沉浸在王贤大军反败为胜、横扫草原的喜悦中。一个月来，他们举行了各种的庆祝活动，但仍然无法彻底平复激动的心情，许多耆老士绅纷纷上书，希望朝廷同意为王贤立生祠，并将他的家乡富阳，改名为‘贤阳’。甚至还有人提出，应该打破旧制，封王贤为郡王，以表彰他立下的不世之功。

但这些提议报上去，便如泥牛入海，朝廷没有任何表态。甚至连正常的表彰和封赏都没有……

除了最初的捷报，每日的邸报公文里，对王贤这次大捷几乎只字不提，很有些讳莫如深的意思。只有异常频繁的文武官员调动情况，几乎占据了所有的版面。这让嗅觉敏感的士绅阶层很快意识到，朝廷对王贤的凯旋并不欢迎，甚至感到措手不及，乃至紧张万分……

联想到近日来，比战争时期还要频繁的快马飞驰往来，还要森严的军队巡逻，街边酒馆里，一名身穿暗花直裰的员外摇头叹气道：“历朝历代，哪有这样迎接凯旋将士的？”

“哎，我兄弟的商队，前日准备去张家口互市。”酒桌旁，一名商人打扮的中年人，压低声音道：“结果，刚到了居庸关，就被军队撵了回来，说是戒严期间，不许任何人通行。”

“可不是嘛。”旁边的几人也纷纷点头道：“听说从京里调了好些军队去居庸关呢，加上原来的军队，那边儿还不得十万兵马了？”

“吓！”众人让自己吓了一跳：“十万大军云集居庸关，这是要防备谁啊？！”

“还能有谁？！”起先说话的员外愤愤道：“镇国公呗！”

“哎，真不知朝廷是怎么想的，非要把事儿做得那么急，那么绝。”那商人也叹气道：“就算要欺负小寡妇，你也得等她男人彻底咽了气啊！”说着他忍不住冷笑连连道：“这下好了吧，不知道该咋收场了吧？”

“我就不明白了，朝廷怎么就容不下个镇国公呢？！”一个红脸汉子咬牙切齿道：“镇国公赤胆忠心、功高盖世，乃是我大明的守护神，那些人却非要把他往绝路上逼反了公爷，就有他们好日子过了？！”

“小声点……”有胆小的客人赶忙紧张地劝那红脸汉子道：“当心东厂的探子听到了！”

“是啊，最近东厂可疯了，到处抓人……”旁人也是一脸畏惧道。

“怕啥！还不让人说话了吗？！”让他们这么一说，红脸汉子却愈加激动起来，大声嚷嚷道：“老子还偏要说了，就是太子、杨士奇、杨荣、胡濙这帮人，在把咱们大明朝往火坑里推！”

“哎……”旁边众人虽然没他这么大胆，却也一个个点头叹气。

“哼！”突然，邻桌响起一个阴恻恻的声音道：“咱家不知道谁把大明往火坑里推，却知道你在把你的伙计们往火坑里推……”说着，那个声音的主人将手中的茶碗往地上一掷，厉声道：“拿人！”

红脸汉子等人惊恐的目光中，便见邻桌七八条大汉纷纷亮出兵刃锁链，朝他们扑了过来。

“东厂办事，闲杂人等回避！”

酒馆里登时乱成一团，方才发表议论的一桌客人，全都被东厂的人用锁链铐了起来。

“档头，一个没跑。”一名番子向那没胡子的中年人恭声道。

“晦气，出来吃个饭都不安生。”那中年人原本是赵赢身边的太监，在东厂也能排的上号。后来东厂关闭，他们这帮太监也被撵出宫去，受尽嘲笑欺凌，混的最是凄惨。所以，胡濙把这些阉人召回东厂之后，这些家伙最是卖命，也最是残忍狠毒。

看一眼瑟瑟发抖的店老板，那阉人冷声道：“把他也带走，这家店也封了吧。”

“大人饶命，大人高抬贵手啊！”店老板扑通跪下，涕泪横流地哀求：“这帮酒客头一回来我家店里啊！”

“咱家要是不恰好在店里，你肯定不会禀报吧？”那阉人走过去，抬起脚来，嵌着铁钉的皮靴踩在店老板的头上，“不用撒谎，你肯定不会禀报的，这就是知情不报，不抓你抓谁？”

“好嘞！”手下番子便将那瘫软在地的店老板也拷了起来。

当那阉人带着手下，押送倒霉的店老板和一干酒客，走出店门时，大街上突然有数匹快马疾驰而过，险些撞到那阉人身上！

东厂的人在京里横行惯了，登时破口大骂道：“什么人敢冲撞我家档头，说你呢，赶紧停下！”正吆喝着，看清了那些马上骑士背插红旗，这帮家伙一下子没了气焰，快快道：“算了，走吧……”

那是八百里加急的快马，挡路者以谋反论处，就是东厂厂督胡濬在此，也不敢拦他们的去路。

“哎，又怎么了……”街上的百姓刚想议论，却看见东厂的人在那里虎视眈眈，赶紧全都闭上嘴，忧心忡忡地目视那数匹快马，消失在通往皇宫的道路上。

乾清宫，朱高炽正与太子、两位大学士并六部尚书商议如今朝中的头等大事——如何对付镇国公！

“杨师傅应该已经向镇国公宣旨了吧？”这阵子，皇帝忧心忡忡，龙体十分虚弱，却只能强撑着病体主持大局：“不知他会不会听话留在大王城。”

“父皇放心，他不留也得留！”朱瞻基信心十足道：“大王城有郑亨和钱校的五万大军，王贤就是想抗旨，也得问问他们同不同意！”

“是啊，皇上！钱校手中有密旨，应该会不惜一切代价，把王贤留在大王城的。”杨士奇也苍声说道，这一个月里，首辅大人明显老了十岁不止，后背佝偻、神情灰暗，哪里还有从前顾盼自雄、傲视天下的半分风采？

“他们可千万别乱来……”朱高炽却仍旧神情凝重道：“这时候，还是尽量不要激怒他的好。”

朱瞻基和杨士奇对视一眼，只有两人知道，给钱校的那份圣旨是加了料的。虽然大体的意思没变，却多了几分让他们见机行事的暗示。以钱校对杨士奇无条件服从的性格，恐怕肯定会搞出点事情来。

“就算乱来也不怕！”朱瞻基像是在反驳皇帝，但更是在自我安慰道：“张家口防线已经建立，宣府固若金汤，居庸关万夫莫开，王贤能有什么办法？他还能插上翅膀飞过来不成？哈哈……”

说完，朱瞻基笑起来，杨士奇等人也只好陪着干笑几声，就连朱高炽的神情也缓和了一些，心说也是，这一道一道的防线、二十多万大军戒备，王贤确实只能望而却步。

笑声未止，当值的兵部左侍郎，不待通禀便从殿外匆匆进来。

君臣众人见他满脸的惊慌失措，以及那双颤抖的手中，捧着的薄薄的军报，笑声便戛然而止，熟悉的不祥之感涌上每个人的心头……

“皇上，不好了！王贤的军队攻破了张家口。”那兵部侍郎如丧考妣地跪在皇帝面前，失声大叫道：“已经濒临居庸关下了！”

“你放屁！”朱瞻基有种日了狗的感觉，坚决不信道：“郑亨和钱桢的五万大军呢？朱勇的十万大军呢？他们就眼睁睁看着王贤杀到居庸关！”

“殿下，这是真的……”兵部侍郎双手高举那份军报，颤声道：“此乃居庸关总兵、成山侯王通亲笔手书的军报，他说王贤十几万大军，已经就在关外了！”

“果然胡说八道，王贤统共多少兵马，哪有十几万大军？”朱瞻基这时候已经没有理智可言了，抓狂道：“莫非他会撒豆成兵不成！”

“军报上写得清清楚楚，殿下一看便知……”兵部侍郎无奈道。

“我不看！”朱瞻基断然说道。

那侍郎只好转向首辅大人，杨士奇沉着脸，竟然也不接。

见首辅大人也没有勇气去看那军报，杨荣只好叹了口气，示意那侍郎把军报给自己。

杨荣浏览军报时，大殿里针落可闻，从洪熙皇帝以降，所有人都神情震惊至极、惊恐至极、沮丧至极！

杨荣看完了，缓慢至极地抬起头来，语气沉重至极道：“成山侯能证实的，是成国公麾下四万军队投降了王贤。而且成山侯还怀疑，大王城的五万军队也投降了王贤，但没有任何报告传来，他也不能确定。”

“怎么会这样？！”所有人倒吸着冷气，洪熙皇帝更是眼前一黑，直接晕厥了过去。

“皇上！皇上！”众公卿赶忙上前扶住皇帝，赶忙传太医来抢救。

看着昏厥过去的皇帝，乱作一团的众公卿，杨荣感觉手脚一阵阵冰凉，莫非我等这次真的做错了？只是不知要付出什么样的代价才能挽回？

会不会，不管付出什么样的代价，都无法挽回？

太医就在殿外待命，立即冲进来，好一番针灸，洪熙皇帝才醒了过来。醒来第一句话就是：“仲德，你怎能如此绝情？！”说着，皇帝双目泪珠滚滚，似乎伤心至极。

第一千二百六十三章何至于此？

“仲德，你怎能如此绝情？！”朱高炽醒来，泪珠滚滚地说道。

“皇上！王贤此人狼子野心，反迹早现。”群臣义愤填膺道：“犯不着因他伤心！”

“哎……”朱高炽惨痛地叹息一声，他实在是太意外了，是真没想到王贤会如此决绝，按照皇帝对王贤的了解，应该不至于此啊……

所谓‘雷霆雨露、皆是君恩’，这就是当权者的混账逻辑，他们可以肆意地猜忌、践踏、凌虐臣下，臣下必须毫无怨言地接受。似乎这才是他们心中的君臣之道。倘若稍有怨言，就是有不臣之心，若敢奋起反抗，那便是乱臣贼子、大逆不道了！

皆因为，皇权的威严，就是建立在下位者无条件地服从上，一旦下位者不服了、反抗了，皇权也就成了狗屁，皇帝也就成了狗屎！

最让人感到可笑的是，偏偏有那么多同样被皇权压迫的下位者，非但不会为反抗者叫好，反而会迫不及待挑出来，替上位者辱骂、打击、棒杀反抗者！好以此来证明他们是忠心耿耿的家犬，好以此换取几根美味的骨头！

这就是这个混账世界的混账逻辑……

大臣们争先恐后地诅咒咒骂王贤和他的同党，然而并没有什么卵用，张家口已经被攻破，宣府防线也已经形同虚设，王贤的大军兵临居庸关下，距离大明的京师只有不到百里了！

见朱高炽一副深受打击的样子，朱瞻基不得不站出来，喝止住唾沫横飞的大臣，沉声对皇帝道：“父皇，现在什么都白费了，唯有倾全国之力，与王贤决一死战了！”

“是啊，皇上！”杨士奇也好像活过来了，似乎这军报是他的救命仙丹一般。首辅大人的小心思不足为外人道哉，之前，皇帝决意对王贤绥靖，杨士奇十分担心，自己会被抛出去做牺牲品。现在王贤公然扯旗造反，双方再没有缓和的余地，皇帝还得仰仗他出谋划策、主持曹局，他这个首辅大人自然转危为安，不用再担心哪天会被送给王贤了……

“王贤虽然看似气焰熏天，实际上没有丝毫胜算！”杨士奇振聋发聩道：“胜利一定是属于皇上，属于朝廷的！”

“哦，是吗……”朱高炽恹恹地看一眼杨士奇，众人也望着首辅大人，等

待他的强心针！

“首先，太祖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定国已有一个甲子！皇上上承祖荫、仁德无双，天下人心尽在朝廷！王贤深受皇恩，却胆敢反叛，丧心病狂、天人共愤！人心向背、胜负昭然！”

“其二，王贤大军虽然号称十几万，但除了他的铁杆之外，不可能铁心反抗朝廷。那些宣府或者大王城的军队更是迫于他的淫威，不得不暂时屈服而已。”杨士奇神情激动道：“所以，说他的军队是一群乌合之众也不足为过！只要稍受挫折，众叛亲离就在朝夕！”

“再者，居庸关固若金汤，十万大军足以让王贤碰个头破血流！”见众人渐渐被鼓起精神，杨士奇愈加振奋道：“而且据成山侯所报，宣府并没有失守，朱勇还有三四万大军在手！王贤却敢绕过宣府，直抵居庸关，犯了轻敌冒进的兵家大忌！只要大同的军队赶到，汇合朱勇截断王贤军的后路，他们就是个腹背受敌、进退不得的绝境，就是困也能把他们困死！”

朱瞻基和众公卿不由纷纷点头，心说虽然此次大乱皆因此杨士奇而起，但这老东西确实有两把刷子！

杨士奇说得没错，居庸关可不是张家口，那是北京城的最后一道屏障。从洪武年间起，朝廷就在居庸关构筑起了防御工事。永乐年间更是耗费巨资，重修了长城，完善了防御体系，现在由成山侯王通率领十万大军驻扎，没有任何漏洞可钻。王贤就是神兵天将，也必须拼劲全力硬攻，还不一定能攻得下。

而且王贤没有攻下宣府，只要大同的军队一到，马上就可以把王贤困在居庸关下，到时候粮草断绝、进退无路，杨士奇所说的众叛亲离，差不多就要出现了……

朱瞻基也从沮丧震惊的情绪中摆脱出来，振奋精神道：“儿臣请父皇立即下旨，宣布王贤叛国作乱，全国搜捕王党份子！要把跟随王贤作乱的官兵家眷全部抓起来，以乱敌心！同时，京城进入戒严，关闭城门，调集军队，以备不测！”顿一顿道：“另外，命全国军队进入战备，随时准备进京勤王！”

朱高炽勉强打起精神，缓缓说道：“朕说过，这些事就由首辅和太子劳神了……”

“是。”朱瞻基和杨士奇躬身领命，便要退出去赶紧操持，却听皇帝又轻声说道：“还有一件事，朕要知会诸位爱卿。”

“臣等恭听圣训。”朱瞻基赶忙和众公卿做出洗耳恭听之状。

皇帝看着众人，沉默了许久，方缓缓说道：“朕意已决，准备还都南京。”顿一顿，皇帝接着道：“数日前，朕已派大学士黄淮率众先行南下，到南京作还都的准备了。”

虽然太子等人早就知道皇帝有还都之意，但朱高炽在这个节骨眼儿上提出来，还是引起了一片哗然。

“父皇！迁都不是儿戏，这时候更是会动摇社稷啊！”朱瞻基急忙大声道。

“是还都，不是迁都。”朱高炽皱眉道：“事实已经证明，先帝迁都北京是有欠考虑的，朕归还故都，乃是深思熟虑之举，毋庸置疑！”

“皇上，老臣向来是支持迁都的。”尽管皇帝说得十分坚决，杨士奇还是硬着头皮道：“但是，太子殿下说得不错，此时迁都会让天下人以为皇上是怕了王贤的！”

杨士奇不提这茬还好，一提，朱高炽满面阴云道：“朕就是听了你……们的话，才会有此祸，你们还敢在这里妄言？！”

“臣有罪……”杨士奇和朱瞻基等人赶忙跪地请罪。

“哎。”他们就是有罪，朱高炽也不能现在发落，只好幽幽叹口气道：“朕早说过，王贤此人只能绥靖，不能硬来，现在搞成这样，朕也有一定责任。”顿一顿，皇帝恹恹道：“算了，不说这些了。北京太靠近边陲了，稍有风吹草动，便京师不安，朕早就有还都之意……现在这个时候提出来，固然有些闲言碎语，但阻力也小很多……”

“……”群臣不说话了，总不能戳穿皇帝，说‘你丫就是害怕了！’

见皇帝心意已决，朱瞻基昂然道：“请父皇恩准儿臣留在北京，与那贼子决一死战！”

“可以，朕迁都之后，太子镇守北京。”朱高炽一口就答应道：“首辅也留下来辅佐你……”

“臣遵旨。”杨士奇当然知道，谁都可以走，自己这个罪魁祸首也得留在京城。

虽然朝廷尽力保密，不想引起老百姓的惊慌，但消息还是不胫而走。当天下午，王贤以‘诛奸臣、清君侧’为名，率大军攻破张家口，兵临居庸关的消息，还是传遍了京城！

北京城登时炸开了锅，有人为王贤叫好，说朝廷活该，但更多的百姓却陷入了恐慌。这时候，根本顾不上讨论谁是谁非了，逃命才是最要紧的！

居庸关可就在不到京城百里以外，老百姓才不管什么十万雄兵、固若金汤，他们只知道王贤战无不胜，神挡杀神，战火随时都可能烧到北京城下！

仿佛尤嫌局面不够乱套，又一个重磅消息爆开了——百姓居然听说，皇帝已经下旨还都南京了！起先，老百姓还不信，但消息越传越真，有人说，已经看到老多太监在往宫里调集车马了；有人说，宫里娘娘稍出话来给自己娘家，让他们赶紧去南京；有人说，积水潭已经被羽林卫戒严了，所有的船只全都充作官用……

消息传得有鼻子有眼，由不得老百姓不信。何况，这本来就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事。人们开始成群结队地逃离京城，宣武门、正阳门、崇文门……所有的城门都塞满了离城的马车轿子，城外各条官道上扶老携幼的逃难队伍，都足足延绵出十几里远……

连皇帝都要逃了，谁还敢在京城待着？！

一开始，朱瞻基并不打算阻拦百姓离城，一座百万人的城池，每日消耗的粮食乃是天文数字，少一些人在城里可以给朝廷少一些负担。可几个时辰后，他不得不赶紧下令，关闭京城九门，不允许任何人离城了！

因为他悚然发现，要是再不阻拦，北京城就要变成一座空城了！恐慌是会传染的，全城的百姓都在往外涌，连很多官兵都脱下军装，混在老百姓的队伍里逃跑，到时候恐怕连守城的人都找不到了……

禁军官兵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老百姓驱赶回去，关闭京城九门。那些被拦在京城里的百姓哇哇大哭，破口大骂：“皇帝都要跑了，还拦着我们干什么？！”

城头上的朱瞻基看了，一阵阵头晕目眩，这都什么和什么啊？怎么跟到了要亡国的地步一样……

何至于此？何至于此！

第一千二百六十四章贵族

居庸关号称天下第一雄关，位于陡峭的连绵群山之间，东连卢龙、碣石，西属太行山、常山，地势极为险要，距离北京不到百里，乃京城的西北大门。

自明初，徐达在此筑城防备蒙元反扑开始，几十年间朝廷不断调集人力物力，修建完善，把居庸关打造成一座横跨两山，周一十三里，高四丈二尺的宏伟雄城，主城之外，又设有南、北翁城，敌楼、铺房、烽隧、角楼、炮台一应俱全，形成一个上中下三层的立体防御工事，可以容纳万余官兵同时对城下敌兵展开进攻，防御威力何至数倍于寻常城楼。

而且，坚不可摧的居庸关城，只是自南而北五道防御体系中的其中一环而已，另有岔道城、居庸外镇、上关城、南口五处防御堡垒，堡垒间以骑山而建、高达数丈的长城相连，长城上敌楼、烽燧、铺房俱全，驻扎足够的士兵后，敌军毫无空隙可钻。而且，各城的官兵可以通过长城随意调动，随时可以支援战事吃紧的地方。

至少在这个年代，可以毫不客气地说，十万大军驻守的居庸关，就是一道永不陷落的防线！

但居庸关总兵、成山侯王通并没有因此而有丝毫松懈，这位久经沙场的老将，深深忌惮于王贤无敌的威名，吃住都在关城之上，日夜巡逻于长城之间，严厉督促麾下将士全神戒备，决不能给关下的王贤军任何可乘之机。

“侯爷，敌军这几天一直没有动静，您还是歇歇吧，让我们巡逻就是。”左右众将看到老侯爷眼圈发黑、满脸疲惫的样子，纷纷劝他休息。

“不歇了，根本睡不着。”山风猛烈，寒冷刺骨，吹得城头旌旗猎猎作响，也吹得老侯爷的胡须凌乱飞舞。“他们越是不动，老夫就越是揪心啊。”

“哎，也不知道那王贤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众将也是百思不得其解，三日前，王贤的十几万大军，便抵达了居庸关下，当时看着那漫山遍野的军队，守军将士确实吓出一身冷汗。不少人甚至当了逃兵……

没办法啊，人的名树的影，王贤军的将士们往那一站，就能把对手吓尿裤子。这还得亏倚仗着居庸关天险，又有成山侯坐镇，守军才勉强稳住阵脚，战战兢兢准备抵挡进攻。

谁知王贤军却根本不急着进攻，而是在关外开阔处，扎下十余里的连营，然后派人到处砍树，在营中热火朝天的施工开了。

起先，王通等人觉得也很正常，看样子，敌军是在打造攻城器械。心说看来王贤就是再自大，也知道居庸关的厉害，不做好充分准备也不敢轻易攻城。

但是，接连三天过去了，王贤军依旧没有攻城，甚至连攻城器械也没打造出来……居庸关居高临下，对王贤的军营一览无余，里头的状况看得清清楚楚。

那王贤大兴土木干嘛了呢？居然是全都用在加固营垒上，只见他的军营中，箭塔越来越密，营墙越来越高、越来越厚，甚至还修建了女墙。营外更是挖了深不见底的壕沟，遍布鹿砦、拒马，竟是一副要常驻于此的架势。

也不知王贤军将士作何感想，总之，居庸关上的王通等人，是怎么琢磨也不明白，都快憋出抑郁症来了……

“他们傻了吗？光修营寨有什么用？为什么不进攻啊？！”王通的部下，现在真恨不得，敌军赶紧进攻，就算打个血流成河，也比这样把人活活憋死强。

“是啊，难道他们不知道，大同的官兵马上就赶到吗？”一名参将使劲捶着脑袋道：“到时候汇合成国公的军队，十多万兵马挡在他们身后，困也把他们困死了！”

“他们到底打得什么主意？”守军将领都要抓狂了。

按说，敌军出这种昏招儿，又不来进攻，守军将领应该高兴还来不及，可他们偏偏一副提心吊胆、快要被折磨成神经病的样子。

只因为，他们的对手是王贤。时至今日，谁也不敢认为王贤会出昏招儿了，哪怕他真的出了昏招儿，也会被对手认为是他高深莫测的计谋，绞尽脑汁也要猜透他隐藏在背后的真实目的……

但是直到两天后，大同的援军在定国公徐景昌的带领下赶到宣府，汇合成国公的军队，将他们的退路死死挡住，十几万王贤军依然毫无动静。

这下就连成国公和定国公也全都懵了，姓王的到底要搞什么名堂啊？！他不知道，这场战争他拖不起？拖得越久，他就离失败越近吗？干嘛不进攻呢？难道准备常住八达岭？

三位统帅全都陷入了迷惑，王通设法派人绕过王贤军营，给两位公爷送信，让他们试探着攻击一下敌军，看看对手到底打得什么算盘。

徐景昌和朱勇也正有此意，尤其是后者，以一种极其丢人的方式，被王

贤干掉了大半军队，如入无人之境，若不将功赎罪，战后一定会吃不了兜着走的。

于是，朱勇亲自率领两万军队，对王贤的军队展开了进攻，之所以只带这么点人马，实乃居庸关一带山势险峻、通道狭窄，带多了兵也没用。

等到了王贤军营外一看，朱勇就后悔来这一趟了，只见那军营占据地利、居高临下，壕沟深邃、壁垒森严，根本就是个啃不动的铁刺猬。

不过来都来了，也不能再次半途而废，反正也不用他亲自上阵，朱勇便下达了进攻的命令，万余将士硬着头皮爬上山坡，开始攻击王贤军的营垒……还没摸到壕沟的边儿，就被营墙上猛烈的矢石劈头盖脸射了个落花流水。

王贤的军营同样设立了立体防御体系，营墙、女墙、箭楼上都可以站人，视野都很良好，攻击时互不影响，三层射手同时开枪射箭，无比密集的弹雨弓箭杀伤无比惊人，一次齐射就把两三千官军射倒在地。

官军哪见过这么恐怖的阵势，一下子就吓破了胆，马上回头就跑，眨眼间便消失得无影无踪。

王贤的将士哈哈大笑，不少人欲求不满地嚷嚷道：“太快了！还没感觉呢！老子才只射了一下！”

“别跑啊，玩玩儿吧！我保证不往你脸上射！”

远处山上的成国公，看到自己的部下如此不济事，听到山风送来的声音，气得鼻子都歪了，破口大骂道：“怎么弄来弄去，成了老子攻城了？！”朱勇很清楚，自己就是把两万人马都搭上，也别想动王贤的军营分毫，那也没必要在寒风中干杵着了，便气哼哼地率军回了大营。

宣大联军军营，在重重营帐拱卫之下，最大最华丽的那个，便是定国公徐景昌的帅帐。

话说四年前，徐景昌因为逼宫事件，被褫夺了爵位，发往交趾效力。但只在交趾待了几个月，就被洪熙皇帝恩准回京养病了……虽然他罪责极大，但抵不过出身高贵，爷爷是皇帝的外公，为大明打下半壁江山的中山王徐达！老子是皇帝的舅舅，为朱棣靖难连命都丢了徐增寿。

自从徐景昌被发配之后，他老娘和他媳妇便整日到宫里哭闹，要让朱高炽把她们俩也发配到交趾去。朱高炽被烦得没办法，又不能对看着他长大的舅舅发火，只能以徐景昌水土不服、病重不起为由，恩准他回京养病。

徐景昌在京里过了几年富贵闲人的逍遥日子，等到了朱瞻基出山，被立为太子，总揽朝政。作为当初替朱瞻基冲锋陷阵的马前卒，他自然也在第一时间恢复了爵位，还被派来大同担任总兵官。

所谓三代出一个贵族，定国公徐景昌乃是中山王徐达之孙，正好是出贵族的第三代，这位公爷衣食住行都讲究至极，就算外头穿着甲冑，里头的衣服也必用龙涎香熏过，全身暗香萦绕，将士们闻着味儿就知道，他们的公爷来了。

不过这种天儿，徐公爷自然不会在外头挨冷遭罪。其实，按说今天他跟朱勇一同去八达岭督战，但徐公爷却以不便干涉成国公为由，留在营中坐镇。

说得冠冕堂皇，其实就是他娘的怕冷怕累……

装饰堂皇的大帐中，四角摆着四具精美的暖笼，里面烧着无烟的银丝炭，热气便充满大帐每一个角落。

徐景昌一身轻裘，坐在舒适无比的西洋皮面软榻上，一手拿着本《黄庭》津津有味的看着，一手不时从银制的托盘中，捻一粒紫亮色的西域葡萄，津津有味地品尝着。

榻前矮几上，还点着香，旁边坐着一名俏丽的江南歌妓，正轻拢琵琶，浅吟低唱，为徐公爷助兴。

徐公爷正悠然自得地享受着，帐门突然被掀开，有人带着浑身的寒风走进来。

徐景昌登时眉头紧皱，裹了裹身上的皮裘，刚要发作，见是朱勇才叹了口气道：“老弟，先去了甲冑换身衣裳再过来也不迟。”

“嘿嘿，我那边可没你这么舒服。”朱勇把头盔一扔，举起双手，徐景昌的侍女便上前，为他解下披风、卸下盔甲，脱掉战靴，换上暖鞋。去了全身的负累，朱勇凑到暖笼旁，一边烤火取暖，一边羡慕道：“别看都是公爵，老哥可比我会享受多了。”

“呵呵，老弟过奖了……”徐景昌闻言，心里鄙视了一下朱勇，他其实是瞧不起这些靖难新贵的，哪怕到了朱勇这种第二代，依然俗气未脱。不过贵族的傲慢向来只在心里，表面上你是看不出来的。“只是你不愿意讲究，我是不愿意将就罢了。”

“讲究，将就，嘿嘿，有意思……”朱勇暖和过身子走过来，那歌姬便起身告退。他也确实不讲究，一屁股就坐在歌姬刚刚做过的凳子上。

看的徐景昌微微皱眉：“还是给你换把椅子吧。”旁人坐过的椅子，他向来不坐，更何况是个低贱的歌姬坐过的。看到朱勇如此不讲究，简直让徐公爷要抓狂了。

“没必要，还热乎着呢，多舒服……”朱勇却一脸享受地拒绝了。

第一千二百六十五章粉身碎骨浑不怕

虽然帐外已是天寒地冻、寒风肆虐，主帅大帐中却温暖如春。

“你也不问问仗打得怎么样？”朱勇白一眼徐景昌。

徐景昌亲手给朱勇斟一杯烫热的女儿红递给他，笑道：“先暖暖身子再说。”

“嘿，你还真沉得住气……”朱勇接过酒杯，看一眼白瓷酒杯里头，泛着琥珀光芒的美酒道：“再好的酒，我现在喝起来都是苦的。”

“这还用问吗，要是战事顺利，你这会儿也不能回来。”徐公爷的言谈举止，透着骨子里的优雅。不紧不慢道：“不过不要紧，本来就是试探，人没伤着就好。”

“嘿嘿，这试探代价可不小，将近三千士卒，连点浪花都没激起来，就被人家给灭在营门外了……”朱勇一脸肉疼道：“你说狗日的王贤，不好好攻城，把劲儿全都用在修他的乌龟壳上，到底是几个意思！”他是真心疼啊，堂堂宣府总兵，如今只剩三万兵卒，一下又去了一成，再整下去非成光杆儿司令不可。

徐景昌就不一样了，他带来了九万部队，丝毫未损，自然可以云淡风轻道：“王贤愿意修，就让他修去呗，咱们也不上他的当，就这么围着八达岭。这天一日冷过一日，倒看他能撑到什么时候。”

“哎，也只能如此了。”朱勇狠狠点头，把被子里的美酒一饮而尽，郁闷无比道：“你说我平时，和他交情还算不错，怎么就逮着我欺负开了呢？”说着朱勇重重搁下酒杯道：“跟我打的时候就神勇无敌，到了老王面前，一下子却成了乌龟！合着打来打去，损兵折将的都是我！”

“哈哈……”徐景昌拍着他的肩膀笑起来：“也不能这么说，郑亨还掉了脑袋呢……”

“那倒是。”朱勇闻言心情好了不少道：“那白痴脑袋里全是豆汁儿，居然去找王贤的婆娘合计，不是茅坑里打灯笼，找死吗？！”

“不雅，不雅。”徐景昌无奈地摇摇头，叹了口气道：“但愿早点结束这一切，赶紧离开这鬼地方吧，日子实在太难熬了……”

“就你这还难熬？”朱勇笑骂道：“神仙般的日子好吗？”

徐景昌摇头笑而不语，在他眼里，就算大同城内的生活都是在受罪，只有回到京城，自己的安乐窝里，那才叫神仙般的日子……

不过无论如何，两人的心情都还算愉悦，事到如今，他们已经想象不出，王贤还能有什么办法，从这天罗地网中逃出……既然他想耗，那就陪他耗下去呗……

当初，阿鲁台和查可韩等人，也是这么想的。

北京城，距离王贤兵临居庸关已经过去了七天。七天里，居庸关的每一点消息，都牵动着君臣百姓的心神。幸好，都是好消息……

当知道，王贤的大军止步于居庸关，连进攻的勇气都没有，结果被赶到的定国公，率领十余万大军堵在了八达岭，北京城的君臣百姓才从极度恐惧中挣脱出来。看来，王贤再强，毕竟也不是神仙，在固若金汤的居庸关防线和二十余万大军重重包围之下，他是不可能威胁到京城了……

老百姓终于不再聚集到城门下，哭着喊着叫门出城了。皇帝和大臣紧绷的心弦也终于松弛下来，朱瞻基和杨士奇开始紧锣密鼓地逮捕王贤一党的全家老小。一开始，他们担心万一王贤再创造奇迹，突破了居庸关，兵锋直抵北京城下，根本就没敢抓人。

这会儿，看到王贤一时半会儿没有突围的希望了，这才赶紧让东厂大肆抓人。一队队皮靴白帽的东厂番子，带着全副武装的兵丁，在京城的大街小巷里横冲直撞，踹开一扇扇大门，将屋里的人不分男女老幼，全都用锁链串起来，驱赶到屋外。和之前抓到的犯人串在一起，就像一条长长的蜈蚣，押着他们穿街过巷，极尽羞辱之能事。

作为王贤的妹妹妹婿，银铃和于谦自然是重点照顾的对象。其实，两人刚被放出来的当夜，锦衣卫的人就曾设法想把两人送出京城，去山东避难。然而，两人被东厂的人严防死守，他们住的整条胡同都被彻底封锁，锦衣卫本事再大，也没法在这种情况下，把两个大活人运出去。

王贤造反的消息传来之后，于谦和银铃便知道，又要被东厂的人抓去羞辱了，二人不愿再受辱，便把家中柴房里的柴火，堆在堂屋之中，又在柴火上浇了菜油，只待东厂的人上门，就双双自焚。

这天恰好是冬至，所谓冬至饺子夏至面，这天北方人都是吃饺子的。两口子使用家里最后一点面擀了皮儿，又把最后一个胡萝卜切成丁，合着鸡蛋拌成馅儿，便坐在堂屋中，神态自若地包起饺子来。

一旁的炭炉上烧着水，炉中炭火正旺，只消夹出一块炭来，顷刻间就能把整个堂屋点燃起来。

但两人的脸上，看不到丝毫的恐惧，他们认真地捏出一个又一个形状漂亮的饺子，整整齐齐在案板上摆好。仔细看来，你会发现，那些水饺就像用尺子卡着摆放的一样，无论纵列还是横列，距离都分毫不差。于谦的一丝不苟，渗透到生活的方方面面，也只有银铃能受得了他……

一张案板摆满，银铃便掀开锅盖，往沸腾的水里下饺子，于谦静静坐在她的对面，一边用白巾仔细擦拭着手指，一边专注地看着妻子的面庞。炉光把银铃的脸映的红彤彤的，这本是多么幸福的冬日画面啊，如今却要成为永别前的最后记忆了。

于谦仿佛回到十几年前的那个灯火璀璨的上元节，自己初见她时的模样，那时的银铃稚气未脱，是那樣的娇憨刁蛮，全身上下都洋溢着无忧无虑的青春气息。

十几年过去了，她已是自己成熟美丽的妻子了，然而自己却不能带给她幸福安全的生活，今夜她就要陪自己一起走上绝路了。想到这里，于谦便心如刀割，忍不住轻轻说了声：“对不起。”

“怎么说这个？”银铃的视线从翻滚的饺子转到丈夫的脸上。

“当初，我要是不那么犟，听你二哥的安排去山东，也就不会有今天了。”于谦满眼歉意道。

银铃轻轻摇头。“该说对不起的是我，要不是我二哥的事情，相公还是朝廷命官，怎会有牢狱之灾？”

“二哥他，也是被逼无奈而已。”于谦却轻声道：“算了，一家人也没必要道歉来道歉去。”

“正是如此。”银铃笑了，顿一顿，她有些迟疑地问道：“有件事一直想问你。”

“娘子请讲。”于谦微笑道。夫妻俩从来都是这样相敬如宾，感情就在这样平淡如水的相处中俞久弥深。

“相公，到底怎样看我二哥？”银铃说完轻叹了一口气，这是她的一个心结，自己最敬爱的二哥，如今成了大明的叛逆，她真怕丈夫会像传统士大夫一样看他。

“二哥……”于谦停顿一下，目光坚定地回答道：“没有错。他从来都不想背叛朝廷，更没有不臣之心。是那些人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一步步把他逼到今天的。”说着，于谦双眉一挑，语气愈加坚决道：“君之视臣如手足，

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草芥，则臣视君如寇仇！君子的忠诚，是给天下和百姓的，不是给一家一姓。只要他对得起天下百姓，在我心里就还是君子、是忠臣！”

银铃听了如释重负地笑道：“二哥要是能听到你这番话，肯定会很高兴。”说着神情一黯道：“可惜我们再也见不着了。”

于谦伸手，拭去妻子眼角的泪珠，轻声道：“饺子可以出锅了。”

银铃点点头，便拿起箬篱去盛饺子。这时，外头响起猛烈的砸门声，“开门开门！”

银铃心一沉，端着碗的手便抖了一下，于谦按住她的肩头，稳稳接过碗来，“不理他们，我们吃几个饺子再上路。”

两碗饺子摆好，于谦将筷子送到妻子手中，便也拿起一双筷子，夹一个饺子送到口中慢慢咀嚼起来。

在丈夫的感染下，银铃也跟着镇定下来，拿起筷子，吃起了饺子。

这时，外头的院门，被狠狠地踹开，东厂的番子提着铁链兵刀蜂拥而入，便看到堂屋中，那夫妻俩坐在炉边，从容不迫地吃着冬至的饺子。

番子们愣了一下，他们抓了这么多人，还从没见过这样心大的呢……领头的档头刚要吆喝一声，让人把他俩拿下，突然一下子愣住了。

原来他看到，堂屋里堆满了柴火，柴火上的菜油还在滴滴答答，只要那通红的炉火一翻倒，顷刻间，整间屋子就会被大火吞噬。

这时候就是傻子也能看出，这两口子是要自焚了！

档头赶忙抬手阻止手下贸然行动，黑着脸道：“赶紧让顺天府送两具水龙来！”

手下也不傻，哪敢贸然引火烧身，赶紧跑出去调灭火的水龙过来。

第一千二百六十六章谁不吃顿饺子？

于谦家院中，那名档头焦躁地来回踱步，不时看着门口，大声嚷嚷道：“怎么还没来？！”

堂屋里的于谦夫妇，已经吃完了冬至饭，相视一笑，于谦道：“娘子不要怕，很快就没感觉了。”

“跟你在一起，我什么都不怕……”银铃笑着对于谦道：“相公，动手吧。”

于谦点点头，伸手拿起火钳子。

“水龙呢，怎么还没到？！”见状那名档头急得直跳脚，终于听到门口一阵喧哗，手下番子便激动地叫唤起来，“来了来了！”

于谦轻蔑地一笑就要把熊熊燃烧的火炉推倒。这时，就见一名太监满头大汗冲进来，大声喊叫道：“皇上有旨，所有人都撤出去！”

“什么？！”档头和众番子愣在那里，于谦也停下了动作，静观其变。

“皇上有旨，所有人都撤出去！”那太监气喘吁吁地指着那档头道：“还愣着干嘛，等着人家管饭啊？！”

“曹公公，这是为何？！”档头和那名太监相熟，知道他是皇帝身边的近人，自然不疑有他，只是无法理解。

“哪有那么多为什么。”那名太监一听，却气急败坏起来：“让你们走就赶紧走！”

档头无可奈何，只好把手一挥，垂头丧气带着手下，退了出去。

那名太监看一眼于谦夫妇，竟然流露出些许畏惧之意，张了张嘴想说点什么，却又开不了口，只好也跺脚离去。

“相公，这是为何？”见对方突然就打了退堂鼓，银铃奇怪地问道。

“应该是二哥那边，有什么动作了。”于谦却了然地笑道：“那些人又不敢动咱们了。”

“是吗？！”银铃满脸惊喜，却又难以置信道：“不是说二哥被困在八达岭，插翅难飞了吗？”

“当初他们还说二哥深入大漠，死无葬身之地了呢。”于谦笑道：“想也想不明白，算了，娘子，我还是再来盘饺子吧……”

于谦所料不错，乾清宫已经笼罩在刻骨的恐惧气氛中。

皇帝也过冬至，所以今日的晚膳也是饺子，但朱高炽面前的一盘水饺一个未动，已经彻底凉透。

但怎么能及的上皇帝心中寒冷之万一？

半个时辰前，热腾腾的饺子端上来，皇帝刚要用膳，杨士奇便和朱瞻基匆匆前来求见。朱高炽已经被连番的坏消息吓成了惊弓之鸟，想也不想便赶紧召见。

果然，两人没有让皇帝失望，又带来了让他亡魂皆冒的噩耗。

“启禀皇上，杨溥急报，南下的先头部队在山东受阻，运河水路被截断！”杨士奇神情凝重地禀报道。

朱瞻基尤嫌不够，又补充道：“另据东厂所报，山东的军队在德州集结，似乎是针对父皇的还都之举！”

朱高炽当时就食不下咽了，重重搁下筷子，满脸都是阴霾。

朱瞻基却有些幸灾乐祸，他是坚决反对还都的，现在见皇帝南迁之路受阻，太子殿下颇有些乐见其成的意思。便装模作样地安慰父皇道：“父皇勿忧，咱们只是暂时不能还都而已，待儿臣消灭了居庸关的威胁，腾出手来第一件事，就是彻底平定山东，到时父皇再想还都，自然畅通无阻！”

“……”朱高炽那叫一个郁闷，心说到时候，能不能还都就不是我说了算。不过现状如此他也无可奈何，只好黑着脸道：“山东一共多少军队，会不会威胁京师？”

“满打满算，此刻德州的军队只有五六万之数，而且训练如何、装备怎样，全都未可知。”朱瞻基信心十足道：“但有一件事是确定无疑的，王贤出征草原，将他麾下的将领选调一空，如今在山东领衔的，乃是他那个不成器的把兄弟二黑，再就是原先白莲教一千头头脑脑，这些人百无一用，再好的军队在他们手里也是白搭！”

“不要大意！”既然不能跑路，朱高炽自然高度关注起北京的安全来。“德州距此不过四百里，绝对不能让他们骚扰到京师！”

“皇上放心，京畿尚有二十万大军拱卫，勤王的军队也会陆续赶到，山东那点兵马，威胁不到京师。”杨士奇也给皇帝吃定心丸道：“皇上，饺子凉了，还是先用膳吧……”

“哎，你们也留下来一起用膳吧。”朱高炽调整心情，只要王贤还被困在居庸关，一切都可以接受。

“多谢皇上。”两人忙到现在还没吃晚饭，也早就饿了，谢恩之后，便坐下来准备开动。

但这顿饭，注定是吃不成了，三人刚刚夹起饺子，还没有往嘴里送，就见杨荣失魂落魄地窜进来，就像有鬼追在他身后一样。

见到平素里泰山崩于前不变色的杨荣，惊慌失措成这样，朱高炽和杨士奇直接停下了筷子，朱瞻基却饿得实在受不了，把个饺子先塞到嘴里再说。

“皇上，大事不好！王贤率军队出现在涿州了！”顾不上行礼，杨荣失声大叫道。

“什么？！”三人闻言如遭雷击，朱高炽和杨士奇手里的筷子相继落地，朱瞻基的筷子倒是没落地，但是口里的水饺，却吧唧一声掉在了地上。

大殿中，只听到君臣三人沉重的喘气声，朱高炽脸色登时煞白煞白，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死死盯着杨荣道：“王贤怎么会出现在涿州呢？！他不是被困在居庸关下了吗？！”因为极度的恐惧，皇帝的声音变得嘶哑尖锐，和伺候他的太监别无二致。

只要对地理稍有了解，就会明白皇帝为何如此恐惧。涿州在延绵的燕山山脉以东，距离京城不过百里，而且之间一马平川，再无任何屏障可言！

“这……具体的情形还不清楚……”杨荣也是满心的恐惧，怎么也无法平复，说话都带着颤音儿了：“只能推测他是绕道紫荆关，突破了燕云防线，然后北上京师的……”

“他怎么能跑到紫荆关去呢？！”杨士奇惊怒交加，咆哮道：“大同的守军是干什么吃的？！”

紫荆关也是燕云防线上的重要关隘，距离居庸关两百余里，乃是大同镇的防区。就像宣府镇的主要任务，就是护卫身后的居庸关一样，大同镇的主要任务，也是护卫自己身后的紫荆关。

“大同的军队，不是被调去居庸关了吗……”杨荣看一眼杨士奇，心说就是你丫下的命令啊！

“……”杨士奇登时哑口无言。此刻他怎能还不明白，王贤在居庸关是佯攻，抓住朝廷极度恐惧的心理，大军只是做做样子而已，就把大明在宣大的军队，一股脑都吸引过去。然后王贤趁机分兵，从兵力空虚的大同镇穿过，直扑紫荆关而去！

紫荆关虽然与居庸关、倒马关，并称大明的内三关，皆属内地锁钥之地。但毕竟距离京城还远，在皇帝和大臣眼里，重要性远远不能与京师门户紫荆关相提并论，虽然朝廷也接连下旨，命紫荆关加强守备，并增派了兵力，但无论是从关防，还是重视程度上，都远远比不上居庸关。

以王贤神鬼莫测的能耐，出其不意直捣关城，一举突破紫荆关，倒也不是无法想象的……

君臣用了好长时间，才消化了这一噩耗，杨士奇苍白着脸色问道：“王贤有多少军队在身边？”

朱瞻基父子一听，马上也支起耳朵来，要是八达岭的大营是个空营，王贤带着主力出现在涿州，那就万事皆休了……

“最多不超过两万……”幸好，杨荣没有给他们致命的打击。“这也是情理之中的，军队太多，他根本没法隐藏形迹，也就不可能突袭紫荆关了。”

“那还好……”杨士奇松了口气，巧妇难为无米之炊，王贤就是再牛逼，还能带着区区两万军队，攻下北京城不成？

“他这是在冒险，两万军队就想兴风作浪，实在太小看我们了！”朱瞻基也强作镇定的给自己打气道。

“他可不止两万军队……”一直默不作声的洪熙皇帝，突然幽幽道：“你们忘了德州的军队了吗？”

“呃……”杨士奇和朱瞻基像被掐住脖子的鹅，别说话，连喘气都困难了。

现在就是傻子也能看出来，山东的军队集结德州，根本就是得了王贤的命令，准备与他汇合的！

原来王贤根本没打算用关外的军队进攻京师，他留在山东的伏笔，才是他的杀手锏！

按说，这么简单的道理，杨士奇和朱瞻基不可能还得等皇帝提醒，可他们已经被王贤接二连三的妙手，搞得晕头转向，已经不能正常思考了……

这下可真要出大事了，单单山东的军队掀不起大风浪，单单王贤没有足够的兵马，也掀不起大风浪。可两者合二为一，就能要了他们的血命！

“皇上，殿下，首辅！”见三人一个赛一个的呆若木鸡，杨荣只好催促道：“当务之急，是赶紧拿出办法来啊！”

“我能有什么办法？！”

“孤能有什么办法？！”

“朕能有什么办法？！”

皇帝、太子和杨士奇，几乎异口同声地哀鸣起来。

第一千二百六十七章暗度陈仓

杨荣猜测的不错，王贤根本就没有出现在居庸关下！

作为大明曾经的三军统帅，他十分清楚，居庸关防守之强，天下无双。而且连续在大王城、张家口、宣府打得官军措手不及之后，居庸关的守军已经不可能再懈怠了。硬着头皮强攻居庸关，只有死路一条！

所以，在通过张家口之后，他便分了兵，让柳升带着大队人马继续向居庸关挺进，做出佯攻态势，自己则准备带两万骑兵，借夜色的掩护，悄然穿过涿县，向紫荆关扑去。分手时，柳升忧心忡忡，虽然知道，这是如今唯一的选择，但王贤此举风险实在太大了。

“公爷，还是让属下带人去紫荆关吧。”柳升看着王贤，沉声说道：“两万人马实在太少，就算破了紫荆关，还得面对关内的几十万大军呢！”

“哪有几十万，满打满算三十万……”王贤笑笑，像是在说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他对大明军队的分布自然了如指掌，原本京城有四十万禁军拱卫，但朱瞻基连续派兵到大王城，还增援了宣府和居庸关，如今京城之中，差不多还有二十万兵马，另外大兴有五万是用来防着山东方向的。

另外，朱瞻基很可能把驻守辽东的五万军队撤回来，朵颜三卫已经成了历史，也没有必要派重兵驻防了。

“那还不是几十万……”柳升在风中凌乱，亏王贤还能笑得出来。

“行了，你那又不是什么好差事，我可不想跟你换。”王贤笑着摆摆手，说道：“在我看来，你这边儿才真是危险呢。”

“哎……”柳升竟无法反驳，因为王贤说的很有道理，他的军队一旦到了居庸关下，就等于自入牢笼。但他们别无选择。他们已经想尽一切办法搜集军粮，甚至把怀来城、独石城，这些辅城中的军粮也搜刮过来，满打满算也只有一个月的军粮而已。如果王贤一个月内没法解决战斗，大军只有断粮的风险。到时候，乐子可就大了……

“那至少，再多带点人马吧？”见王贤主意已定，柳升知道无法更改，又退了一步道。

“两万人已经是极限了，带的军队太多，没办法隐藏行迹。”王贤却断然摇头道：“另外，接下来的硬仗，只能用忠诚精锐的老部队，而且，只能用骑兵。”说着，他叹了口气，有些心酸道：“经过草原上的连番大战后，咱们只剩下不到四万骑兵了，这还算上吴为那一万没上过战场的。”

说着他不好意思地朝柳升笑笑道：“其实，我已经把能派上用场的军队都带走了，留给你的是个外强中干的泥足巨人。你不问我要人，我就谢天谢地了。”

“就凭朱勇、徐景昌那些货，老子不打他们，他们就烧高香了，跟公爷要得着人吗？”柳升咧嘴笑笑，一副捡了大便宜的模样。但其实王贤知道，他这边压力并不比自己小。不说要牵制住二十多万精锐官军，单说只靠手里不到两万骑兵，加上两万多没上过战场的步兵，想控制住那八万降卒，让他们老实听命，已经是十分的吃力了。

所以除了聚集大军在居庸关外虚张声势，根本没有别的办法，能吸引住朝廷的二十万精锐边军。

“公爷放心吧。”见王贤一脸的忧虑，柳升哈哈大笑道：“老朽别的不行，把那帮小崽子训得服服帖帖，还是没问题的。”柳升这话绝对不是吹牛，说起带兵练兵，在他面前，就连王贤也甘拜下风。

当年永乐皇帝的三大营，还有如今王贤的主力四卫营，都是他一手训练出来，成为忠心耿耿的精锐力量的。

“千万不要死撑。”虽然对柳升有信心，王贤还是叮嘱道：“我这边要是进展不顺，或者你判断，军队快顶不住了，一定要毫不犹豫地向西突围，凭徐景昌和朱勇那两块料，是绝对挡不住你的！”

“公爷放心吧，我知道该怎么做。”柳升说完，嘿嘿一笑道：“唉？本来是我担心公爷，怎么说着说着，成了公爷担心我了？”

“算了，咱俩就别担心来担心去了，都干好自己这一摊，胜利一定是属于我们的！”王贤也哈哈大笑，朝柳升一抱拳道：“保重，后会有期！”

“公爷保重，后会有期！”柳升神情一肃，向王贤行以大礼。

气氛变得十分沉肃，两人都很清楚，此去皆是千难万险，稍有不慎，就是个满盘皆输！

不过，既然踏上造反这条路，本来就是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再也没有任何退路可言，只能一条道走到黑了……

王贤最终，还是只带了两万骑兵，消失在太行山的峡谷之中。

太行山延袤千里，百岭互连，千峰耸立，万壑沟深。白居易诗云‘太行之路能摧车’，车行太行道，如浮沧海、帆长江，身居危险之境。王贤率军入太

行，固然千辛万苦、危险重重，但可以借着茫茫群山的掩护，躲避官军的耳目，而且能沿着峡谷一直行到太行八陉之一的蒲阴陉，由此而出太行。

所谓太行八陉，乃是亿万年来由山西境内的河流，冲击太行而出的八条东西向横谷，历来就是晋冀豫三省穿越太行山相互往来的咽喉通道，是三省边界的重要军事关隘所在之地，号称太行八陉。其中第七陉是便蒲阴陉，陉上有紫荆关，其地峰峦峭峙，仄陉内通，是山西大同通往直隶的军事要隘。

另外，第八陉为军都陉，陉上便是居庸关。

蒲阴陉作为大同通往直隶的咽喉要道，自然是大同镇驻防的重中之重，在蒲阴陉上，遍布敌楼、烽火台，一有风吹草动，常驻蔚县和涞源的两卫兵马，便会以最快的速度杀到。

而蒲阴陉上的防御重点，自然还是在紫荆关上，紫荆关位于紫荆岭，扼于蒲阴陉之上，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前’之险，而且与居庸关类似，也有长城和五座城堡组成了紫荆关防线。

正常来讲，率军攻击紫荆关的难度，虽然比打居庸关小，但也小不到哪去。然而，雄关再险，体系再完善，制度再健全，也得靠人来执行。王贤之所以敢冒奇险，率两万人突袭紫荆关，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它的最高指挥官乃是大同镇总兵、定国公徐景昌。

对大明仅存的这几位公爷，王贤自然了若指掌，英国公张辅能征善战、治军严谨，能力直追靖难名将。成国公朱勇勇略不足，就算不上合格的将领了，但至少还能带带兵、打打仗。至于这位定国公爷，就完全是个酒色财气样样精通、胆魄谋略半点全无的废物点心了。

由于名将凋零，大明朝能带兵打仗的勋贵已经不多了，完全值得信任的更是寥寥无几，朱瞻基只好点了自己这位表叔的将，让他到大同坐镇。要是由着性子，徐景昌肯定不愿离开京城的安乐窝，但他要是不接这个差事，就别想恢复爵位，只好满腹的不情愿到了大同。

徐景昌与朱勇和王通是同时上任的，无论如何，后两者都尽心竭力地修缮防线、调兵遣将，防备王贤的到来。然而，这厮上任之后，却把精力全都用在重修自己的官邸，调兵遣将，将自己京城公爵府中的器用陈设、歌姬侍女运送到大同来。他甚至动用驿传系统，为自己运送每日的吃喝用度，颇有‘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的古人之风。

一个月来，徐公爷全都在忙活如何让自己过得更舒适些，哪还有心思管大同的兵将城防，接到朝廷的命令，让他们自己看着办。大明的军队已经懈怠多年，主帅如此，下面人上行下效，哪里还会用心备战？所以，紫荆关防线的松懈程度，简直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

徐景昌对此还振振有词，他对左右说，王贤就算是回来，也只会去宣府，不可能绕到大同来，咱们没必要太紧张……如果人死能复生，他的爷爷，那位伟大的军事家徐达，一定会从坟墓里蹦出来，把这个孙子活活掐死，省得他给老徐家丢人。

一接到宣府的警讯，徐景昌就慌了神，按照皇帝的旨意，他必须第一时间增援宣府，集合宣大兵力将王贤围于居庸关下。不去是绝对不行的，那就只能尽可能地多带兵，才能防护周全于万一。

但皇帝的旨意，并没有说就不让他管紫荆关了，结果徐景昌把蒲阴陞的兵力几乎抽调一空，还从紫荆关带走了一万人，凑起了十万大军，保护着自己去支援宣府。

在徐公爷看来，自己的命多金贵啊，带走十万大军一点都不算多。

结果就是，王贤的军队从大同镇的防区直穿二百里，居然没有暴露行迹！当然，这里头有太行山的掩蔽作用，有王贤夜行晓宿的谨慎因素，更有先行的锦衣卫高手，拔除了沿途的敌楼哨所，可要不是徐景昌把兵抽调一空，锦衣卫的高手就是各个如闲云道长一般，也不可能连下十八处烽火台，都没有引起风吹草动。

三天后的深夜里，王贤率大军穿越重重峡谷，终于抵达了蒲阴陞。只见那山峡上的小径，取道于峭壁岩石间，路裁容骑。右壁峭插千霄，左则绝涧数百丈，下有怒湍以晴雷起于足下！

第一千二百六十八章都有人

见识到太行八陉的险峻危难，才知道什么叫‘一夫当关、万夫莫开’，饶是将士们身经百战、视死如归，仍免不了阵阵头皮发麻。这要是被官军堵在路上，那真就进退不得，只有死路一条了……

王贤也十分慎重，让将士们暂时原地休息，他则站在峭壁小径之上，静静地望着万丈悬崖之下，其实黑黢黢什么都看不到，只能听到唐河激流奔腾轰鸣的声音。

许怀庆、莫问、吴为等人，远远站在一旁，不打扰王贤的静思。从在草原决定起兵以来，王贤的心情就十分沉重，时常这样一个人发呆。他们都知道，公爷肩上的担子有多重，这是与全天下为敌啊！一个行差踏错，就会带着所有人坠入无底的深渊，万劫不复。

这阵子，王贤时常想起朱棣，对那位视他为生死仇敌的伟大暴君，居然生出丝丝同病相怜之感。从前，王贤总是觉得，朱棣起兵是因为野心勃勃，不甘于侄儿之下，想必如今，天下人也是这样看自己吧？

但当他也走上同样的道路，才真切体会到朱棣当年的无奈，要么任其宰割、要么奋起反抗，皇帝根本不给你别的选择。王贤自问对大明忠心耿耿，但真的做不到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又如何能要求朱棣，就任由建文帝宰割呢？

想到这，王贤不禁自嘲地笑笑，心说，‘看来自我原谅真是人的本能，我为了能心安，居然把朱棣都引为同道了……’也不知那位恨他入骨的永乐皇帝，会不会感到有些安慰。但想来应该不会，因为自己要造的，是他子孙的反……

在这茫茫太行之间，对着峭壁下奔腾的河水，王贤思绪乱飞，他想到在京城妹妹，在山东的妻儿父母，还有在南京的徐妙锦，自己的行为，不知给他们带来多大的恐慌和担忧，甚至让他们处在随时会丧命的危险中……

然而，木已成舟，自己只能继续前行，只希望能尽早看到彼岸，让他们早日摆脱这该死的担惊受怕了……

正在沉思间，远处侍卫带着几个一身黑衣的男子过来，对王贤禀报道：“公爷，他们到了。”

王贤闻声收摄心神，看向那几个男子，为首的两为，一个是他的部下张五哥，另一个身材魁梧、满面虬髯的中年汉子，竟然是多年前在广灵县造反的刘子进！

王贤向张五哥微微点头，便把目光留在刘子进身上，面露感激的笑容道：“刘兄能不计前嫌，出手相助，在下感激不尽。”

当年，刘子进打着白莲教的旗号，在太行山中的广灵县公然造反，转眼间发展到部众近十万，把个山西搅和得天翻地覆，弄得朝廷一点办法都没有。幸亏韦无缺意图鸠占鹊巢，想要对刘子进下手。王贤将计就计、甘冒奇险，深入虎穴、与虎谋皮，在顾小怜的帮助下，逮住了刘子进，又利用伤重的张五哥，终于劝说刘子进同意与朝廷合作，干掉了不得人心的韦无缺和宋钟，才平定了这次叛乱。

战后，为了履行之前的承诺，并安抚白莲教徒之心，王贤李代桃僵，用宋钟代替刘子进解送京城凌迟处死。而真正的刘子进拒绝了王贤让他去河套的安排，消失在茫茫太行山中。

之后若干年里，王贤偶尔从张五的口中，得知刘子进的一些情况。听说他又落草为寇，带着那些不愿意背井离乡去河套的教徒，在太行山中专做些劫富济贫的营生。不过，天下盗匪多了去了，只要不太过分，不扯旗造反，王贤自然也不会多管闲事……

当王贤决定造反时，马上就想到刘子进这地头蛇，说不定能派上用场。便让张五哥先行到太行山一趟，看看能不能寻求些帮助。就算刘子进不肯帮忙，凭张五哥自己在太行山的声望，也能找些人手帮着打探下虚实不是。

相对王贤的热情，刘子进却表现得很冷淡，面无表情道：“不用谢我，若非老五死缠烂打，老子才不会理会你们狗咬狗！”

王贤不以为意地微笑着，一旁的张五哥赶忙笑着解释道：“公爷，我大哥带了四千多兄弟前来相助，可不只是看在属下的薄面上。”

“刘兄果然还是义薄云天！”王贤闻言大喜。没想到刘子进居然带来了这么多人手。“想不到，刘兄手下有这么多弟兄。”

“那是，我大哥现在是太行八陬总瓢把子，而且在紫荆关还有好多换帖子的兄弟。”张五哥笑道：“有他相助，紫荆关不难拿下。”

“哦。”王贤愈加惊喜道：“那实在太好了！”说着，他很上道地看着刘子进道：“刘兄有什么要求尽管提，我不能请你白帮忙。”

“等你当上皇帝再说吧，现在说什么都是白搭。”刘子进却神情恹恹道：“赶紧走吧，晚了天就亮了。”显然，他对攻下紫荆关很有信心，却对王贤能造反成功很没有信心。

“有劳刘兄带路了。”王贤点点头，不再废话。

于是，刘子进和张五便在前头引路，一众锦衣卫高手紧紧跟在后头以防万一。再往后，便是王贤和他的两万骑兵，天黑如墨，又不敢打起火把，没人敢在这种路上骑行。官兵全都牵着战马，小心翼翼地行走在不到三尺的峭壁小路上。

千小心、万小心，还是不时有战马失足坠落，甚至有官兵猝不及防，也被连带着坠下山崖，惨叫声和落水声还来不及传上来，便已被轰鸣声掩盖。

将士们无法施救坠崖的同胞，只能忍着悲痛继续行军，同时互相提醒着，千万不要再大意了。

在这无比陡峭的羊肠小径走了半夜，前头突然停下来，将士们兀然抬头，这才看到前方两峰对峙之间，一座宏伟的关城耸立，挡住了入关的咽喉要道。那盘踞于雄岭之上的高大城池，在黑夜中显得极为雄伟，就像一头镇守天门的神兽，凜然不可侵犯！

刘子进的人手，早就埋伏在关外紫荆岭上，见到自家老大接应大军而来，二当家连忙过来禀报：“坏了，当家的，马老六那边出岔子了！”

“什么？他怎么搞的？！”刘子进登时黑下脸来，别看他在王贤面前不卑不亢，甚至爱答不理，但那不过是自尊心在作祟。其实他肯带着几千兄弟趟这浑水，自然是打定主意跟王贤混，将来也好洗白自己和众兄弟。弄好了，说不定也能捞个靖难功臣当当。

而这紫荆关就是他献给王贤的投名状，恰好守关的副指挥使马陆，乃是他换帖子的兄弟，便约好了让他设法今夜当值，打开城门，放他们进去。

在刘子进看来，有这么大的功劳，根本没必要对王贤卑躬屈膝，他也一样对自己感激不尽。

按照约定，这时候那马老六就该开城门了，谁知竟出了岔子！

“刚才，他偷偷扔下一封信来，说守关的指挥使今夜亲自上城楼值守，他找不到机会开城门。”二当家说着，将个纸团送到刘子进手里。

“哎，指望破鞋扎烂了脚！”刘子进神情沮丧地拿着纸团，回到王贤身旁，道：“公爷，出了点岔子，紫荆关开不了门了，咱们去拒马河北面的小金城，我在那里也有兄弟。”

话虽如此，他却知道自己这下惹大麻烦了，眼看天就要亮了，大军要再渡过拒马河，赶到小金城，太阳早就老高了，偷袭变成了强攻，就是有人帮

忙，王贤的部下也得死伤惨重。

“小金城……”王贤接过那纸团看了一下，微微一笑道：“来不及了，还是就在这动手吧。”

“公爷，这城墙好几丈高，城头上全都是守卒，您就是有三头六臂，也没法强攻啊！”刘子进把事情搞砸了，态度也变得谦卑起来。

“呵呵，你瞧好就行。”王贤说着摆下了手，许怀庆便率领数千兵卒，悄悄摸到了关城大门之外。然后，只见许怀庆拿出一个梆子，梆梆敲了几下。

静悄悄的黎明，梆子声清晰无比，城头上的守军都听到了，纷纷往城下探头张望。虽然许怀庆的人俯身黑暗之中，倒也不虞被看到，但无疑已经引起了守军的警觉。

刘子进的人全都吓坏了，心说这他娘的不是找死吗？刘子进也急的想上去质问，却被张五哥一把拉住道：“大哥，少安毋躁，许将军肯定有他的章程。”

“有什么章程？！”刘子进不屑地哼了一声，谁知话音未落，便听到扎扎的铁索滑动之声。刘子进一下愣住了，呆呆地看着那高悬在紫荆关城头的吊桥，缓缓落了下来！

“什么情况？这是！”刘子进和他的手下都震惊了，想不清楚马老六，为什么不敢给自己开门。一听到那梆子声，却马上中了邪一样，把城门打开。

莫非那梆子能摄人心魄、驱人行动不成？

刘子进等人震惊的目光中，城门轰然落下，许怀庆第一时间一跃而起，率众开入紫荆关内！

第一千二百六十九章套路深

紫荆关。

关城上，官兵们见城门毫无征兆地打开，自然丈二和尚摸不着头，纷纷询问上官，为何会深夜开门？上官们也同样一头雾水，想要找指挥使问个明白，却见不着他的身影。只找到在城头的马副指挥。

“大人，城门怎么打开了？”众将纷纷问道。

“管那么多干嘛，大人自有主张。”马副指挥板着脸呵斥众将：“该干嘛干嘛去，别在这大惊小怪的。”

虽然众将仍疑惑重重，也只能把问题憋回去，待看到一支大军开入城中，他们反而恍然大悟，心说原来是指挥使大人得到命令，开门接援军入城呢。

结果，城中守军就在这种懵逼的状态，眼睁睁看着那支大军入城，然后抢占要地，还要缴他们的械。

“哎，干什么呢？！”众将和他们的部下十分愤怒，心说这是哪来的军队，怎么还动起手来了？

守军官兵刚要还手，就听那些不速之客暴喝道：“都别动！我们是镇国公的军队，谁要是敢动一下，就要他的命！”

说着，那些不速之客手起刀落，将几名守军砍死在当场！

“妈呀！”守军官兵登时吓掉了魂儿，这才知道，原来放进来的是敌军！

关城中登时乱成一锅粥，大部分守军将士全都懵在那里，不过也有不少人，纷纷抽出兵刃，想要反抗一番。倒不是守军将士对朝廷有多忠诚，而是就这样被人家串门儿一样叩开紫荆关，实在是太他娘的丢人了！

王贤军顺利入城，将天险化为乌有，全军将士正是士气高昂至极，见状毫不迟疑，举起兵刃迎了上去，与那些胆敢反抗的守军厮杀在一起！

“不要打了！”指挥使大人出现在城头，对自己的部下吆喝道：“本将已经决定归顺公爷！诛奸臣、清君侧、自己人不打自己人！”

本来这时候，还有反抗心思的人就不多，听将军大人吼了这一嗓子，守军将士这下彻底没了斗志，叮叮当当丢下武器，跪在地上举手投降。

王贤几乎不费一兵一卒，便夺下了紫荆关，看起来比攻取张家口要塞，还要轻松十倍。但倘若没有柳升带着十多万人马替他吸引目光，没有艰苦卓绝的急行军，没有在二百余里的行军途中掩藏住了行迹，没有徐景昌配合地调走了绝大多数军队，没有城门突然敞开，他根本不可能胜得如此轻松，甚至有可能会被挡在紫荆关外，彻底陷入绝境！

要知道，仅凭王贤那点人马，而且全都是既无攻城器械、又无攻城经验的骑兵，哪怕关城中只有一千人，都能凭据这雄关天险，把他死死地挡在关外！

刘子进满脸庆幸、满心后怕地进了紫荆关，一下就看到那马老六，在那里接受几个锦衣卫的盘问。

看那些锦衣卫的架势，似乎并没有把马老六当成自己人，反而颇有戒备审讯之意。刘子进腾地就压不住火，走过去一把推开个锦衣卫，大声嚷嚷道：“你们怎么能这样？要不是马将军打开城门，你们还不知道死多少人呢！”

锦衣卫一脸奇怪地看着刘子进，那马副指挥苦笑着拍了拍刘子进的肩膀，“老六，你误会了，城门根本不是我开的。”

“啥？难道它能自己打开不成？”刘子进懵了。

马副指挥指着远处，站在王贤身边的一人道：“是我们指挥使大人打开的。”

“啊？”刘子进的下巴险些惊到地上。

远处，王贤负手站在城头，那指挥使毕恭毕敬立在他身旁，满眼崇敬地看着王贤道：“军师，幸不辱使命！”

“好，你很好。”王贤赞许地笑道：“这些年来难为你了。”

“幸亏定国公调走了紫荆关的一万军队，才轮得着末将做主。”那指挥使三十余岁，面庞白净，貌若女子，说话也细声细气道：“能像老许、老莫他们那样，为军师效力，是末将多年来的夙愿！”

这时，许怀庆和莫问也走过来，前者搂住那指挥使的脖子，哈哈大笑道：“张义小妹，你丫隐藏得这么深，我还以为你铁了心跟朱瞻基走，可把我伤心坏了！”

“狗日的许怀庆，你敢再叫我这外号，看我不宰了你！”张义涨红了脸，

狠狠瞪着许怀庆，下一刻却也哈哈大笑起来，与他紧紧抱在一起。还没忘了问莫问道：“老莫，这孙子背后没少骂我吧？！”

莫问微笑站在一旁，点点头道：“那当然，他这张臭嘴除了军师，谁不敢骂？”

“还是有的，他婆娘也不敢骂。”张义一针见血戳破许怀庆惧内的本质，惹得许怀庆脸成了大红布。

三位同入府军前卫，接受王贤训练的昔日同袍，爆发出畅快的欢笑声。

王贤欣慰地看着三人，仿佛回到了多年前，他奉命组建府军前卫时，这些当时还青春正盛的家伙，那时是那样的桀骜不驯、却又那样的满腔热血……

张义与许怀庆、莫问一样，都是最早的一批府军前卫军官，但不同的是，后两位出身武举，他却出身将门。当然，他不是靖难功臣之后，而是开国功臣的子孙，到了他这一代，不仅爵位全无，而且饱受靖难勋贵排挤，所以他训练中特别刻苦严格，平日里也与武举出身的军官为伍。

他们在府军前卫一起出生入死，参加了王贤前期所有的战役，立下了赫赫战功。但镇江保卫战后，他们遭到皇帝冷置，数年都不给他们补充兵员，使威名赫赫的府军前卫成了空架子。

许怀庆和莫问等人，就是这个时期离开府军前卫，加入到王贤的山东军中的。

在当时，王贤和朱瞻基虽然貌似亲密，但这些亲近将领都已经感觉到，两人之间的裂痕已经无法弥补了。

所以，要不要去山东，就成了这群将领站队的方式。从感情上，他们自然更亲近，把他们一手训练出来，带领他们东征西讨的王贤。但太孙乃是储君，也是他们名正言顺的主上，是以那些将门子弟出身的军官，大都留了下来。

而那些武举出身的军官，从心理上对和他们同样出身寒微的王贤更加认同，而且太孙殿下表现出越来越强烈的功利思想，对勋贵将门百般拉拢，让他们着实寒心。所以大多数武举军官，都决定去投奔王贤。

不过这也不是绝对，比如秦桢等人虽然出身武举，却依然留在了朱瞻基身边。而一些将门子弟，则毅然决然决定去山东……这些人基本上是开国将领的子弟，许怀庆等人满以为张义也会同去，然而他却留了下来。

张义的说法是，自己不舍得丢下府军前卫，但在许怀庆等人看来，他这是分道扬镳，之后便兄弟交恶、老死不相往来。后来王贤成为大都督，天下武官陟罚臧否，皆由他一言而定。王贤似乎还记恨张义当年的选择，三年里将他连降三级，从副都督降为了指挥使，远远地发出京城……

在所有人看来，两人这下肯定结下死仇了，朱瞻基自然对张义放心无比，将紫荆关交给他把守。还想要升他为都督，却被张义以寸功未立、不敢受赏为由拒绝了，让太子殿下对他赞不绝口，许诺战后将为他封爵，恢复他祖父的荣光！

谁知，就是这样一个，让朱瞻基放心无比的将领，居然是王贤的人……

紫荆关城头上，王贤亲自为张义解释道：“当年，他曾经写信给我，希望我能把他弄到山东去，我却希望他留在朱瞻基身边……”说到这里，王贤干咳两声道：“当时想的是，未来君上面前，总要有人替自己说话的……”

“嘿嘿……”许怀庆等人怪笑起来，他们跟了王贤多少年，怎会不知道他心机深沉、布线千里的德性。恐怕在当时，他就已经预料到，将来说不定会有和朝廷交恶的一天了……

“好吧，我是为了以防万一。”当着一众老兄弟，王贤也不再遮掩，两手一摊道：“但我确实没想到，会在洪熙朝发生这些事……”

三人让王贤的话，一下子从美好的回忆扯回了现实。是啊，朝廷的动作来得太突然，几乎让所有人都措手不及，哪怕到了这会儿，许怀庆和莫问还会不时搞混自己的身份。难以相信，怎么转眼自己就成了叛军？

“哎，上了我的贼船，想要下去可就难了。”王贤笑着看看三人道：“希望你们不要后悔。”

“公爷上不负天地良心、下不负百姓华夏，待我等如手足，我等自当追随公爷，百死无悔！”张义毫不犹豫昂然说道。

“百死不悔！”许怀庆和莫问也沉声说道。

“我希望你们一个都不要死……”王贤满含深情地看着这班兄弟，他这一生，福也兄弟、祸也兄弟，但他却始终没有后悔过。说完，王贤神情一沉道：“我们虽然兵不血刃拿下了紫荆关，终于可以顺利挺进内地，但不代表接下来还会轻松，真正的血战在前头等着我们！”

“是！”众将齐声应道。

第一千二百七十章长驱直入

兵贵神速，对王贤军尤其如此！大军在紫荆关稍事休整，第二日便出关杀向京畿！

王贤本打算留张义驻守紫荆关，但这家伙憋了这么多年，哪里还肯留在后方，死乞白赖非要跟着一起出发，说哪怕当个大头兵都行。

王贤只好把任务交给了张五和刘子进还有那马副指挥，让他们带着那帮土匪，领着投降过来的几千官军，驻守在紫荆关。王贤之所以敢用如此不靠谱的组合，是因为他根本没想过再回紫荆关，这跟楚霸王破釜沉舟是一个道理，横竖回来也是个死，还不如战死在北京。

张五和刘子进唯一的任务，就是阻止另外四座关城中的军队入关追击王贤。不过想来，那些家伙也不会吃饱了撑的没事找死，所以，两人等于没有任务。

这让刘子进感到很挫折，他本以为自己能为王贤立个奇功，然后成为他麾下猛将，率劲旅直捣京城呢。然而，事情的发展与他料想的一点都不一样.....

无限惆怅地目送着王贤率军远去，刘子进对一旁的张五幽幽说道：“你说，我要是当时对他恭敬点，会不会好很多啊。”

“哈哈，大哥你想多了。”张五却不以为意，放声大笑道：“如果公爷是这样小肚鸡肠之人，也不会走到今天。”说着他拍拍刘子进的肩膀道：“公爷神机妙算，你以为我们是闲子，但到时候就会派上大用场！”

“但愿如此吧.....”刘子进叹了口气，不抱多大希望。

王贤率军出了太行，眼前便是一马平川，在山路中受尽折磨的骑兵们，终于可以纵马疾驰了！

第二天，他们便到了一百五十里外的涿州。涿州城的军队，做梦也想不到，本该在居庸关的王贤，居然神兵天降到他们面前，登时吓得屁滚尿流。知府大人和指挥使大人已经做好了开城投降的准备，谁知王贤根本没把他们放在眼里，径直穿城而过，大军一路东去！

虚惊一场的知府大人和指挥使大人弹冠相庆，马上上表朝廷，说自己英勇作战，抵挡住了王贤的进攻，王贼见无法攻克涿州，现已绕道东去了！

王贤还不知道，自己已经成了人家的‘手下败将’，依然挥兵向东，一直到

了固安，才进入县城宿营。像这种小县城，根本不需要攻打，士绅便会直接开门相迎，酒肉米面奉上，只求大军不要烧杀抢掠。

王贤治军素来严明，自然秋毫无犯。夜里，他住在县衙之中，与吴为并众将领召开作战会议。

虽然从离开大王城起，已经连续行军近十天，但王贤依然精神奕奕。非但是他，众将领和麾下将士也是一样，浑身上下都是使不完的劲儿。这当然不是正常的现象，但在赌鬼身上却很常见。说白了，王贤和他的部下，如今就是一群用身家性命做赌注的赌徒，不到开盅那一刻，那种全身心的亢奋都不会消退。

“山东方面，前几日就应该收到我的命令。”王贤站在一副京畿地图前，目光炯炯地说道：“按照时间算，他们应该已经到了德州，和我们在大兴附近汇合！”

“哈哈，二黑那帮家伙，估计早就按捺不住了！”许怀庆等人笑起来，他们并不是孤军深入，而是与主力部队汇合。众将看着地图，大兴标注了一连串的军营，那里本就是用来防备山东方向的。看来，公爷是要汇合山东大军后，一口吃掉大兴的五万官军，给北京的皇帝一个下马威！

谁知王贤顿了顿，却缓缓说道：“接下来的行军，由莫问全权指挥，务必在指定时间抵达指定地点。”

“公爷，那您呢？”众将愣了一下。

“我率五千兵马，另有要事，就和你们分道扬镳了。”王贤微笑说道。

众将见他又要分兵，心说咋还分兵上瘾了呢？便纷纷追问王贤的去向，王贤却笑而不语。

谁知此时，一直沉默的莫问开口道：“大人，恕末将不能从命，大军还是由您来统领，末将带那五千兵马！”

王贤神情不由一沉，他知道以莫问的军事天才，和对自己的了解，肯定已经猜到了自己的意图。

“通州乃是京城肘腋，且关系京城存亡，朝廷一旦发现大人的意图，必定会倾尽全力消灭大人！”莫问却不顾王贤使眼色，自顾自说道：“大人身为统帅，身系大军存亡，全局成败，绝不能以身犯险！”

“什么？公爷要去通州？！”众将一下炸了锅，通州在京城以东，他们在京城西南，王贤若孤军到了通州，随时可能会被切断后路，陷入重围之中！

王贤狠狠瞪了莫问一眼，无奈苦笑道：“不错，此战的胜负就在通州，一旦朝廷获悉我们越过紫荆关，一定会第一时间将通州的粮秣物资运到京城，如果让他们顺利完成转运，咱们的麻烦就大了。”

“所以，您想带人去通州，截断朝廷的粮道？！”众将这才明白王贤的打算，纷纷嚷嚷道：“那怎么行？太危险了！”“不行不行，绝对不行！”

“我不是要当拦路虎，只是对他们进行骚扰，拖延一些时日，等山东的大军一到，便合兵一处，攻下通州城！”王贤摇头说道：“只要攻下通州，此战的主动权就牢牢握在我们手中了，但前提是通州的粮草基本都在，如果让朝廷运去了京城，那攻打通州就没有任何意义了。”

“……”众将消化一阵王贤所言，这下都明白此举虽然十分冒险，但却是胜负的关键手，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办到。下一刻，所有人争相请命：“大人，还是让我去吧！”“我去我去！”

“本帅主意已定，你们不要再多说了！”王贤一摆手，示意众人停止聒噪。

往常，他这样一说，所有人就算有意见，也只能接受了。但这回他们却异口同声道：“绝对不行！”

“是啊大人，老莫说得不错。”许怀庆高声说道：“我们就算赔上命，大人还可以另选贤能，不会影响大局！你绝对不能冒险，您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们全都死路一条！”

“就是，这个账公爷能算不明白？！”张义笑道：“您的这个决定，可不是爱护我们，而是把我们都推到了悬崖边！”说着他一拍胸脯道：“这差事谁也不能跟我抢，我都憋了多少年了，怎么也该轮到我风光一把！”

“你在紫荆关还不够风光啊？”许怀庆断然摇头，不肯相让道：“大人南征北战，俺老许都是先锋官，这是俺的本职，谁也不能捞过界！”

“总得有个先来后到吧，这事儿是我提出来的，你们瞎掺和什么？！”莫问皱眉道：“而且论起智谋来，你们加起来也比不了我，我去才能更好地保存将士，完成大人的任务！”

其余几个将领也脸红脖子粗的，非要把任务抢过来不可。

这里头，唯一置身事外的，便是吴为了，他是文职，带兵打仗的事儿，轮也轮不到他。看着众人争执不休，他悄悄出去了一趟。等他回来时，王贤问道：“你去干嘛了？”

“我跟闲云道长说了几句话。”吴为轻声答道：“大人如果非要说的话，他就把您绑起来。”

“你！”王贤登时发火道：“你还想做我的主？！”

“手下不敢，此事之后任凭发落。”吴为根本不怕他，淡淡说道。

“公爷，吴为办的对！您要不同意，不用闲云道长，我们就把您绑起来！”许怀庆等人却公然说道。

“你们！”王贤瞪着这帮无法无天的家伙，众将也毫无畏惧地和他顶牛，最终还是王贤败下阵来，长长叹了一口气：“你们是要让我，一辈子良心不安啊……”

“嘿嘿，能让大人歉疚一辈子也值了！”众将见他终于松口，嬉皮笑脸一阵，然后又脸红脖子粗地争起来。

这种事情，王贤也不好开口指定，只能任由他们自己定夺了。

结果，这帮家伙谁也说服不了谁，最终决定采用抓阄，让老天爷来确定人选。

许怀庆便拿起桌上的纸来，裁成片片，在其中一张上用毛笔做了标记，然后全都揉成纸团，摊在手里，让众人挑选。

众将神情严肃地从许怀庆手中各拿一个，然后迫不及待地摊开……

“他奶奶的，没有……”第一个摊开的将领，见纸上空空如也，丧气地把纸团一扔。

“也没有……”第二个将领的纸上也没有标记，恨恨地啐了一口。

其余众将也陆续摊开了，全都白纸一张。

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张义的手中，只剩下他掌心的一个纸团没有打开了。

“不用看了，就是我了。”许怀庆把纸团往袖里一收，呵呵笑着朝众将拱手道：“承让，承让。”

“你出千了。”张义狐疑地看着许怀庆，众将也纷纷点头，“拿出来看看！”

“看就看。”许怀庆把纸团从袖子里掏出来，一边展开一边笑骂道：“人与人之间最基本的信任去了哪里？！”

众将死死盯着他手中的纸片，赫然看到上头一个墨点分外刺眼！一时无人再说话。

“这下没话说了吧。”许怀庆把纸团一丢，对王贤拱手道：“公爷，末将何时出发？！”

第一千二百七十一章通州通天下

最终，许怀庆领到了任务。

临行前，王贤对他千叮咛万嘱咐道：“你率军往东北，不经大兴，直接去通州。我会率主力吸引大兴的军队，让他们不敢追击。”

“此去大兴一百一十余里，你等今夜就要出发，务必一天之内赶到，若能出其不意拿下通州最好，但没有机会千万不要硬来，只要威慑住官军，让他们耽误几天，我便率军赶到。”

“朝廷方面，一定会无比重视通州，切不可心存侥幸，若是他们派出大军，你等切不可卵击石，只要骚扰，延迟他们运粮即可。”王贤沉声说道：“还有最坏的一种情况，就是朝廷的大军已经在通州，虽然最新的情报显示并没有，但战局瞬息万变，谁也说不准。”

说到这，王贤一字一顿道：“如果出现这种情况，你必须立即回撤，我们另作他图！”

许怀庆咧嘴笑道：“大人还有备用计划？”

“当然有。”王贤毫不迟疑地点头道：“本公有的是办法！”

“得令！”许怀庆一抱拳，便要领命而去。

“怀庆。”王贤却又叫住他，许怀庆转过头来，看着自己的主公。王贤紧紧盯着自己麾下最勇猛的将领，叹了口气道：“你出千了。”

“哪有？”许怀庆矢口否认。

“我是赌场里长大的。”王贤却摇头道：“你偷龙转凤的手法实在太烂了。”

“嘿嘿……”许怀庆却觑着脸笑道：“随大人怎么说，反正我不承认。”说着他神色一正道：“而且确实是我去最合适，老莫虽然比我强，但大人离不开他出谋划策。张义虽然也很厉害，但他毕竟好几年没上过战场，咱们那帮骄兵悍将，一时不会服气他的……”

许怀庆罗里吧嗦，还想继续罗列为什么别人不行，只有自己行。王贤却摇头打断他的话，双目通红地看着他，语带哽咽道：“一定要活着回来！”

“大人放心，阎王爷不敢收我！”许怀庆哈哈大笑道：“嫌我太闹腾！”

王贤重重地拍着许怀庆的肩膀，一句话也说不出。

小半个时辰后，王贤的大军便悄然离开了固安县。

天亮时，整夜提心吊胆的百姓出门一看，惊奇地发现，城中已经没了军队的影子，小县城又恢复了往日的宁静……

直隶一带，平原千里、人烟稠密，王贤的军队自然不可能再隐藏住行迹。很快京城便得到了他率军出现在涿州的急报！

这天正好是冬至日，皇帝和太子等人，闻讯惊得魂不附体，好一阵子都没法平复下来。

不过哀鸣完了，该想的辙还得想，总不能眼睁睁看着王贤打进京城，把这花花江山拱手相让吧？

朱高炽勉强镇定下心神，对张诚下旨道：“让东厂先不要抓王贤的家人，朕不能再给他口实。”

“父皇！”朱瞻基着急道：“这不又是示弱吗？！”

“殿下少安毋躁。”杨士奇却是支持皇帝的。“之前，我们以为王贤的军队困在八达岭，抓他们的家人，可以彻底瓦解他们的斗志。但如今，王贤带人突破燕云防线，兵锋直逼京师，再抓他们的家人，只会起到相反的作用。”

“……”朱瞻基这才不再说话。

待张诚下去后，杨士奇沉声道：“皇上也不要太过忧心，京城尚有二十万精锐禁军，大兴还有五万，而且各地勤王军队还在陆续赶到，最快的数万辽东军队，差不多就在这一两日抵京。还有陕西、山西、湖广、江浙的军队也都在路上，对王贤形成合围之势。天下人心尽在皇上，胜算也在皇上啊！”

“是啊，皇上，王贤出奇兵破紫荆关，固然让所有人都吓了一跳，但对局势其实没有多大改观！”杨荣也给皇帝打气道：“而且，他的实力本来就远远弱于朝廷，又将十余万主力留在关外，这本就是犯了兵家大忌！只要我们坚壁清野、固守待援，不给他可乘之机，等到援军源源不断赶到，就一定能战胜他！”

“这是老成之言。”杨士奇也赞同地点头道：“如今天寒地冻，王贤军队的粮草只能靠山东供给，我们可以命江浙、河南的勤王军，直接进攻山东，以抄其后路、断其粮道为重！这样，只要一两个月的时间，王贤便会师老兵疲，到时就是我们击败他们的时候了！”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很好的方法，因为王贤充其量七八万军队，想要进攻二十万大军驻守的北京城，难度不亚于进攻居庸关。朝廷只要坚守住城池，王贤一点办法都没有。

朱高炽也赞同地点点头，朱瞻基却不爽地反对道：“王贤仅率两万兵马过关，气焰已经十分嚣张，如果我们二十余万大军却依然龟缩不出，定然愈加助长他的威风，到时候天下人心会起变化的，不知多少州县要归于他的手！”

“……”朱高炽和二杨神情一黯，他们何尝不知朱瞻基所言极是。虽说朱家占着天下正统，但民心向来如烟，真到了大军压境之时，军民必定望风而降，不会有多少替他朱家死节的。

就算最后平定了王贤，收回了这些州县，对皇权的损害却是不可逆转的。天下甚至可能从此进入多事之秋……

“儿臣愿意亲率十万大军，与王贼决一死战！誓死捍卫父皇和朝廷！”朱瞻基愈加激昂地请战道：“只有用最快的速度、最猛烈的手段，彻底平定叛乱，才能捍卫我大明皇家的尊严！”

“你说的对……”朱高炽难得没有呵斥朱瞻基，道：“但是，京师安危事关社稷，绝对不能冒险，还是按杨学士说的办吧。”

“哎……”朱瞻基咬牙顿足，一副失望之极的模样。

杨荣此刻也顾不上太子殿下的情绪，马上接着道：“皇上，除了集中军队、加强城防，眼下还有最重要的一件事，必须立即着手去做！”顿一顿，他沉声道：“就是坚壁清野！”

“坚壁清野？”朱高炽眉头不由紧皱，他可不是什么都不懂的白痴皇帝，知道这四个字说得轻松，对老百姓却意味着破家之祸啊……

“大体分两头同时进行，一是，立即派官兵官差，将京畿百姓的粮食，全都搜集到北京城中。”自然，老百姓不可能乖乖交出过冬的粮食，至于官差会用何种手段搜集到粮食，就不是高高在上的大学士考虑的范畴了。

不过，杨荣知道皇帝素来以‘勤政爱民’自居，马上又给朱高炽台阶下道：“国难当头，只能让老百姓先苦一下了，等到平定王贤之后，我们再连本带利归还百姓。皇上若是仍过意不去，还可以免除京畿百姓一年的赋税，相信他们必定乐意至极。”

“哎，也只能如此了……”朱高炽忧伤地叹息道：“希望老百姓不要太过记

恨朕。”

“皇上素来爱民如子，百姓必然可以体谅君父的难处。”杨荣沉声说道：“还有第二件事，就没这么棘手了。便是把通州的粮食，立即运到京城来！”

“这个容易。”朱高炽松了口气，他真担心杨荣又提出什么更棘手的事情来，“让兵部和户部加紧去办就是。”

“恐怕远远不够！”杨荣却断然摇头道：“通州几十个大粮仓，还有几十个各类物资仓库，物资浩如烟海，如今天寒地冻，水运不通，单靠兵部和户部的力量，一个月也运不完。”顿一顿道：“臣请皇上连夜下旨，调集京城所有车马，立即派大军和民夫前往通州，务必在三天之内，将通州的军需物资全都运回京城！”

“为什么是三天？”朱高炽沉声问道。

“因为，三天之内，王贤绝对到不了通州！”杨荣胸有成竹道。涿州在京城西南，通州在京城以东，直线路程近二百里，而且中间有朝廷数万大军组成的大兴防线……那是之前用来防备山东方面的，虽然不指望他们能拦住王贤，但拖他几天时间还是能办到的。

“需要多少兵马，多少民夫？”朱高炽点点头，又问道。

“微臣估计，至少要二十万民夫，同时派十万军队，才能既保证速度，又保证安全。”杨荣沉声回禀道。

“二十万民夫？！”朱高炽倒抽一口冷气，京城如今从全国各地前来服役的民夫，只有不到十万人，剩下的从哪里征调？

“只能让京城百姓出力了！所有人家，不论身份，年龄十四岁以上，六十岁以下的男子，全都要出动！”杨荣早已想好对策，马上回答道。

“哎，只能如此了……”朱高炽叹息一声，这是何等一场浩劫啊！

“皇上，臣等这就去着手了！”时间不等人，杨荣、杨士奇立即告退，朱瞻基也顾不上吃饺子了，一起离开了乾清宫。

幽深的宫室中，一下子寂静无比，没了太子和大学士等人的聒噪，朱高炽感到愈加的惊恐不安。心里的重负，又加重了他的病情，咳嗽声不断在梁柱间回响，张诚赶忙给皇帝端了药，扶着他起身回龙床歇息。

谁知不起身不要紧，一起身，皇帝只觉一阵天旋地转，一下子就晕厥了

过去.....

“皇上皇上！”宫殿中，忙乱的一幕再次上演，“太医，快传太医！”

第一千二百七十二章张三疯

皇帝一声令下，整个北京城都陷入了混乱。

顺天府、宛平县、大兴县的官差，拿着户口名册，在保长、里正的帶領下，开始挨家挨户地征集民夫。

老百姓还没弄清楚怎么回事，就被官差从被窝儿中拖起来，胡乱穿上衣服，集中到大街小巷上。到了大街上，官差换成了全副武装的官兵，更不会告诉他们要去干什么，便驱赶着满心恐惧的百姓出了城。

宽阔的官道上火把照天，满脸稚气的少年、白发苍苍的老者，推着车，挑着担，在浩浩荡荡的大军押送下，连夜赶往五十里外的通州。

这天夜里格外寒冷，不知多少人冻死在半路上，押送的官兵却毫不在意，只一味驱赶他们赶紧赶路。

天亮时分，第一波出发的民夫已经抵达了通州城，而最后出发的民夫，才刚刚离开北京城。

通州城自古便是大运河的终点，虽然永乐皇帝疏通了通惠河，使运河的船只可以直抵京城积水潭，但毕竟运力有限，而且京城也无处修建占地广阔的成片粮仓，所以从南方解运而来的漕粮等物资，都会在通州卸船入仓，然后京城需要多少发运多少。

为了管理通州的百余国库，朝廷在通州设立了仓场衙门，由一名户部侍郎坐镇，负责天下漕粮的收储转运，还有四卫军队专门负责保护，通州的重要性可见一斑。

洪熙以来，朝廷重农劝桑，鼓励生产，每年解运京城的粮草都达四百万石之巨，满足京城军民的消耗之外，每年还会结余百万石，加上今年尚未消耗过半的粮草，如今通州城中，一共存粮六百余万石，如果全都运回京城，足够全体军民吃上十八个月！

只要有粮食，北京城就是不可攻陷的，整整一年半时间，足够把王贤耗到兵败人亡了！

所以，这确实是如今朝廷成败的关键！

杨荣亲自负责这次押运，统领十万大军的则是丰城侯李贤。出城前，太子告诫李贤，务必对杨荣言听计从，绝不可擅作主张，其实李贤本身也没什么主张，自然也乐得一切听杨荣调配。

杨荣深知事关大局成败，自然无比警觉，派出无数斥候，严密监视着四下的风吹草动。由不得他不警觉，王贤的大军就在京城百里以外，运输却需要很长的时间，王贤的军队随时可能会杀到通州，要是挡不住他的进攻，这些粮食，可就全都落到王贤手里了！

谁知怕什么来什么，当天上午，便有斥候飞驰来报，西南方向发现大队来路不明的骑兵，正向通州杀来！

“来的怎么这么快？！”杨荣神情一紧。

李贤更是吓得失声问道：“难道大兴防线这么快就失守了？！”他是靖难名将丰城侯李彬之子，和朱瞻基关系极好，因此才被委与重任。但他根本没上过战场，此刻听到王贤杀到的消息，登时慌了神道：“那可如何是好？！”

“不要慌，如果大兴告急，早就禀报过来。王贤来得这么快，他的军队必然不多。”杨荣镇定下来道：“咱们只管运咱们的粮食，其余事情交给护送军队。”

“好。”李贤一想也是，通州和北京之间，足足有十万军队呢，王贤的兵马只要不多，估计也不敢轻举妄动。

两人便下令让军队进入迎战状态，然后就在通州焦急地等待着后续的消息。

那支出现在通州西南方向的军队，正是许怀庆率领的五千骑兵。

昨天夜里，王贤大军北上，辽阔平坦的华北平原，极其适合骑兵奔驰。天亮时分，大军便抵达六十里外的大兴！

大兴是京城的倚郭县，号称天下首邑，北京城的一半儿都是归大兴县管辖，其位置的要紧性可想而知。朱瞻基掌权之后，为了防备卧榻之侧的山东方面，在京城以南方向设立了三道防线，前两道是沧州、廊坊，第三道便是大兴。

这道距离京城南门仅八十里的大兴防线，就是京城最后的屏障了，自然是布防的重中之重。朱瞻基派出五万大军，又征伐了数万民工，从大兴县最南端的榆垓镇，到最西面的长子营，修了一段六十里长、一丈余深的沟壕，在壕沟外广布鹿寨拒马，壕沟内侧则修建了密集的敌楼、望哨。一有风吹草动，分驻在壕沟沿线的五万大军，便可第一时间赶到。

王贤大军出现在涿州的消息，昨日便已经传到了大兴，深夜里，朝廷又下了严旨，命守军官兵战至最后一人，也绝对不能让王贤越过大兴防线。另

外，太子殿下也将亲率五万兵马，火速前来坐镇，最晚一天就能赶到。

大兴的守将张軌，乃是张辅和张輓的三弟。这货当初乃是汉王一党的急先锋，汉王初次作乱时，他曾经奉命夺取南京城门，还险些把当时还是太子的朱高炽捉住。后来，汉王兵败，张軌自然被捕，但有张辅和张輓在，他还是保住了性命，自此被关在家里，足不出户。

为了对付王贤一党，朱瞻基也真是不嫌弃，连这种被仍在犄角旮旯多少年的货色，都翻出来委以重任。当然，太子殿下也不是没有道理，怎么说他也是老张家的血脉，带兵打仗的本事还是过硬的，更重要的是，他恨王贤入骨，是绝对不会倒向王党的！

得知王贤出现在眼前，张軌就处在无比亢奋的状态，别人怕王贤，他可不怕。他把自己这么多年不见天日的原因，全都怪罪在王贤身上，他迫不及待要斩下王贤的头颅，以泄心头只恨！

是以张軌连夜巡视大兴防线，督促所有的敌楼望哨全都瞪大眼睛，任何风吹草动都不能放过！还下令所有将士枕戈待旦，一有军情必须立即赶到！这货本来就有些变态，被关了几年更是愈加残暴，此番出山后，不知打杀了多少胆敢忤逆他的官兵，麾下将士噤若寒蝉，哪敢对他的命令有丝毫懈怠。

是以王贤的前锋军队，一出现在壕沟附近，望楼的哨兵便第一时间点燃了烽火，数里外驻扎的一卫军队立即赶来，其余远处的军队也马上出动，须臾便会赶来。

王贤和莫问并骑在队伍前列，见状神情凝重，都没想到官军的反应居然如此迅速。

时间不等人，根本来不及另作他图，两人便一面督促手下将士赶紧搬开路障，一面亲自下马，和士卒们一起，冒着严寒，扛着两三丈长的圆木，冲到壕沟边，铺设过沟的桥梁！

这时候，最近的那一卫兵马还未赶到，敌楼中驻守的五百官兵，看到王贤他们居然要架设桥梁，竟不顾一切地冲了出来，想要阻止架桥！

张軌早有严令，谁让王贤从他们的防区突破，所有驻防的官兵，统统都要斩首！没有官军敢怀疑那疯子的凶残，拼上命也不能让王贤从他们这里过去！

王贤手下的将士早就等着了，马上用密集的弹雨弓矢阻击官军！官军损失惨重，却依然坚持用火枪和弓箭还击，同样射倒了！

这出乎意料的激战，显然彰示着之前庖丁解牛般轻松的战斗，已经一去

不复返了！

王贤这边，刚刚架好了一根圆木，便被冒着箭雨冲过来的官军士兵拼命推了一把。虽然那官军马上被射成了刺猬，可那圆木也滑入了壕沟！

如是数次，王贤军依然无法搭桥，一时间将士们竟束手无措。

王贤面色铁青，他知道自己轻敌了。虽然一直提醒自己要小心谨慎、如履薄冰，但自大王城以来，每战攻无不克，将敌人玩弄于股掌之间，还是不由自主滋生出了轻敌的情绪。

王贤本以为，今夜寒冷无比，官军也料不到他会来得这么快，很可能缩在堡垒中不出来，正可以趁黎明前的黑暗，用锦衣卫六处研制的快速架桥工具，只需要很短的时间，就可以架设起桥梁，偷偷越过壕沟。只要过去壕沟，也就无所畏惧了。

谁知官军居然用无数火堆，把六十里的防线照耀得亮如白地，根本不给他们可乘之机！而且反应速度居然如此之快，抢在他们架桥之前就冲了出来！

王贤根本顾不得检讨，那一卫兵马已经近在眼前，要是再耽搁下去，这桥就架不成了！

急得他直跳脚，吼道：“这样可不成！”

他身后的心慈心严对视一眼，挥手示意几位师弟跳上了圆木，心严自己也跳了上去，对扛着圆木的将士高喝道：“把我们送过去！”

将士们神情一振，嘶吼着扛着圆木冲到了壕沟边，然后猛地向前一掷！

那沉重的圆木凌空飞起，几个和尚居然稳稳地站在上头，跟着圆木一起飞向对岸！

“射，射下他们来！”那五百官军已经只剩一半，但援军近在咫尺，他们怎会前功尽弃？看到有和尚跟圆木一起飞过来，顾不上惊讶，领队的副千户便指着他们高喊道：“不能让他们过来！”

弓手们再也不管对面，纷纷把箭支射向圆木上的那几个和尚！

第一千二百七十三章为有牺牲多壮志

圆木上，几位和尚纷纷挥舞兵刃格挡箭支，但他们身体丝毫不敢晃动，只要一动就会掉下壕沟！

虽然挡住了大半弓箭，还是有几支箭射到了他们身上，两个和尚要害中箭，猝然摔落壕沟。就连心严也肩头中了一箭，身子猛地一歪，但他反应极快，居然从圆木上纵身一跃，一个追云赶月，便稳稳地落在了壕沟边。

心严也不管身上的箭伤，带着肩膀的箭支，怒吼一声，挥舞着金刚禅杖，将面前的官军扫倒一片！其余几个和尚也纷纷落地，协助心严一起，与百多名官军战在一处！

恼羞成怒的副千户，指挥射手拼命攻击那几个可恶的和尚，心严等人应付眼前的敌人已是十分吃力，哪里还有躲避弓箭的余地。转眼间，几人都身中数箭，全身鲜血直流，却仍然屹立不倒，死死挡住了官军的去路！

虽然他们只有寥寥数人，却让那些官军无法前进一步，只能眼睁睁看着明军架设起桥梁，大队兵马冲了过来！

这时，那一卫兵马也杀到了！但王贤军已经过来，干掉残存的敌兵，便背对浮桥，组成了一道坚固的防线，用弓箭和火枪攻击敌军。对冲过来的敌军，则有长枪和斩马刀伺候，把那一卫兵马，死死挡在防线之外！

他们身后，又有几道桥梁架设起来，大军正加紧时间，源源不断地过桥，越来越多的王贤军将士加入战团，彻底稳住了防线！

这时，许怀庆和他的五千骑兵也过了河，在马上向王贤重重一抱拳，便带着部下向东北方向杀去！

莫问组织着将士们用最少的兵力缠住那一卫敌军，让尽可能多的骑兵上马，去拦截已经近在咫尺的敌军后续部队！

骑兵只有骑在马上，才会发挥出战场王者的威力来！

有莫问在，王贤可以暂时不理睬战局，来到一众师兄面前。

只见心慈满面哀容坐在地上，心严躺在他的怀中，全身上下都是鲜血，气息微弱游丝，已经到了圆寂的边缘。

“师兄……”王贤悲怆无比，他万万没想到，才刚踏入京畿，就猝然折损数位师兄。尤其是面冷心热的心严师兄，多少年来，一直默默地守护在他的

身旁，不知多少次保护他于危难，谁能想到，竟要就此永别了。

王贤跪在心严身旁，两行热泪夺眶而出道：“是我被胜利冲昏了头，轻敌冒进，都是我害了你啊……”

心严却吃力地绽出一丝微笑，嘶声道：“师弟不必如此，这就是战争……”说着，他的脸上竟浮现出满足的神情道：“师傅的徒弟们，终究六根不净，青灯古佛坐化圆寂，不如这样战死沙场，马革……裹尸……”

说完，心严合上了双眼，气息全无。

心慈等人神情一哀，双手合十，默默地诵念着佛经，送他们的师兄最后一程……

这时，莫问已经指挥骑兵，冲垮了那一卫兵马，将他们下饺子似的赶到了壕沟里，之前下马阻击的将士们，抓住机会脱离战团，纷纷上马。没有时间给他们过多的哀伤，王贤等人流着泪水，带上心严和几位师兄的遗体也上马而去。

张軌率大军赶到，王贤和他的骑兵部队，已经摆脱了那一卫残兵的纠缠，远远地横亘在张軌大军和京城之间！

王贤将悲伤掩在心底，指着远处的数万大军，对手下将士高喝道：“把他们死死缠在这里！”

将士们哄然应声，敌军虽多，但局面已经不复之前的凶险。骑兵的机动能力，是步兵远远无法企及的！他们有一百种办法，能把这些官军折磨得生不如死！

其实，根本不用王贤操心，张軌也绝对不会理会那夺路而去的五千骑兵，自打看见王贤的身影那一刻，他的眼里就再也没有其他人，抽出宝剑指着前方，满目狰狞地咆哮道：“杀了他！”话音未落，便率领数千骑兵朝王贤扑了上来，步军将士紧随其后，向王贤发起了猛攻！

迎接他们的，毫无疑问是铺天盖地的箭雨和火枪，官军士兵割麦子似的，倒了一茬又一茬，张軌却毫不理会，依然率军猛冲，眼看就要冲到近前。王贤的军队却潮水般向后退却，一边退，一边用弓箭和火枪对他们继续射击，张軌再悍不畏死，却始终无法摸到王贤的影子，反而膝盖还中了一箭。

“将军！”亲兵见他中箭，赶忙围了上来，却被张軌一把推开。只见他伸手握住箭杆，居然猛地将那雕翎长箭拔了出来！

众将士震惊的目光中，张軌血红着双眼，撕心裂肺地吼道：“继续追！”

受到主将的激励，所有将士抖擞精神，继续穷追不舍，王贤的骑兵依然坚定不移的敌进我退，只用弓箭和火枪杀伤敌军。虽然造成了不小的伤亡，但大兴的军队陆续赶到，官军反而越来越多，依然死死咬在他们身后！

王贤便带着他们在大兴县内兜起了圈子，却也不敢太过靠近北面，虽然不知道朱瞻基会带军增援，但经过方才的惨痛教训，王贤已经不敢再有丝毫大意！他要尽量保全自己的军队，就不能再让他们冒任何的风险……

不过无论如何，在这广阔的华北平原上，王贤这支骑兵总是有辗转腾挪的空间，所承受的风险，远远不能与北上的许怀庆相比……

想到许怀庆，王贤一下愣住了，看这边苦战的情形，恐怕通州方面，也绝对不会如料想的乐观……

王贤死死缠住大兴的军队，许怀庆则率领五千骑兵长驱直入，转眼便到了距离通州二十里外的马房寺，就看到官军的斥候成群结队。再往前，更是烟尘漫天，显然敌军的数量超乎想象！

“将军，坏了。”前来接头的锦衣卫，印证了许怀庆的担忧：“昨天杨荣和李贤，带领十万大军，驱赶二十万民夫，连夜赶往通州，向京城转运粮草。”

许怀庆和一旁的将领，登时阴云密布，他的副将张大海咬牙切齿道：“杨荣这个老狐狸，坏我们的大事！”

虽然他们已经预计到，朝廷可能已经开始转运通州粮草，但万万没想到，居然是这么大的阵势——十万大军护送，这是要把全程都变成铜墙铁壁！二十万民夫运送，恐怕三天不到就能把通州的粮食搬完！

“将军，怎么办？”将领们纷纷看向许怀庆，因为按照上峰的命令，如果出现眼前这种极端情况，他们应该毫不犹豫地撤走……

许怀庆面沉似水道：“怎么办？用蒜拌！”

众将跟他南征北战多少年，知道这是自家将军准备拼命的口头禅。

“如果让官军把通州的粮草都运回京城。”许怀庆阴沉的目光扫过麾下将士，洪声说道：“整场战争，我们必败无疑！”说着他双眉一挑，重重捶一下自己胸口道：“这就是公爷派我们来这里的原因！”

麾下将士呼吸渐渐粗重，脸上的恐惧犹豫渐渐退去，听他们的将军怒吼道：“这个差事，是老子拼命争来的！所以我就是死，也要把它完成！”说

着，许怀庆对面前的锦衣卫沉声道：“替我告诉公爷，俺老许去也！”说罢，双腿一夹马腹，提枪高喝道：“是汉子就跟我上！”

许怀庆没有王贤那么多大道理，更不懂莫问那些玄奥的统兵之道，他就只有简简单单八个字‘同甘共苦、同生共死’。但简单不代表不好用，甚至更合士卒们的胃口，多少年来，他一直秉持这八个字，从来没有丝毫违背，麾下的将士早就视他为父兄，心甘情愿跟着他赴汤蹈火！

见自家将军冲出去，将士们也争先恐后地紧随其后，朝着烟尘腾起的方向杀了过去！

官军斥候见到许怀庆的兵马，压根儿就没想到是敌军，还傻乎乎的上前盘问：“你们是哪部分的？”

话没说完，就被滚滚铁骑碾成了肉酱，远处的斥候这才知道大事不妙，赶忙纷纷逃窜，分头向京城和通州方向禀报。

许怀庆根本不理睬那些斥候，率军直插官军中路！

永通桥东距通州八里，西距京城三十里，是由通州入北京城的咽喉要地。通常，粮船是由桥下的永通河入京，如今天寒地冻，河水结冰，运粮车队只能走陆路过桥。因为桥面狭窄，桥上仅容两辆粮车并行，自然拥堵不堪，大量粮车在桥西聚集等候过桥。

此刻，一万余官军将士驻守于此，一面警惕地守卫着这条咽喉要道，一面气急败坏地疏通桥面。可是，就算民夫听他们的，拉车的牲口可不怕他们，咳咳叫着尥起了蹶子，把桥面堵得更厉害了。

正乱成一锅粥，忽然又有斥候狼狈疾驰而来，厉声禀报道：“敌军杀过来了！”

顷刻间，桥上桥下的军民全都愣在那里，齐刷刷朝斥候奔来的方向望去，果然看到一支铁骑裹挟着滚滚烟尘，朝他们杀了过来！

“妈呀！”第一个回过身来的民夫，丢下大车，抱头就跑。下一刻，所有民夫全都惊慌地抱头鼠窜，运粮的车马歪的满地都是，还把官军冲得七零八乱！

第一千二百七十四章孤胆英雄

永通桥，在此处负责的是一名副都指挥和一名户部侍郎，后者急得直跳脚，拉着那名副都指挥大叫道：“快点拦住他们呀！”

副都指挥气急败坏甩开那名户部侍郎，咆哮道：“你先让老百姓别乱跑！乱七八糟让我怎么打仗？！”

户部侍郎却苦笑起来：“不会影响到你打仗的……”原来，这会儿工夫，老百姓已经跑得七七八八，永通桥附近只剩下那些官兵的身影了。

“赶紧给我顶住！”副都指挥挥舞着宝剑，让手下官兵赶紧迎上敌军，他自己却骑在马上，纹丝不动。

许怀庆的骑兵已经冲到近前，官军将士才勉强列阵完毕，便被王贤军的火枪弓箭，射得死伤一片！

火枪弓箭开路，许怀庆高举着宣花大斧，径直杀入敌阵，大斧翻飞，十几个官军便身首异处！他麾下的将领也个个身先士卒，带着手下骑兵向官军猛冲猛打！五千骑兵锐不可当，杀得官军哭爹喊娘，阵型转眼就被拦腰截断！

那副都指挥在桥上指挥，但他穿的衣甲鲜明，实在惹眼。许怀庆突破敌阵后，便径直朝他拍马来杀！

副都指挥吓得赶忙招呼亲兵拦住敌将，无奈许怀庆太过勇武，官军将士竟无他宣花大斧一合之敌！

副都指挥眼看着亲兵被杀得屁滚尿流，那名敌将冲到自己近前，哪还认不出，来的是如今大明第一勇将——开天斧许怀庆！

认出许怀庆的刹那，副都指挥最后一丝勇气也彻底消失，那可是能在万军从中，斩杀朵颜大统领达尔罕的绝世猛人啊！副都指挥哪敢重蹈达尔罕的覆辙，竟拨转马头，逃离桥头，径直向西逃命去了！

见主将居然临阵脱逃，户部侍郎气得破口大骂，然后也赶紧跟着跑了……

许怀庆纵马越上桥头，轻蔑地瞥一眼，在亲兵簇拥下逃窜的二人，便回头关注起战局来。

毫不意外，官军将士本就被杀得魂不附体，看到主将脱逃，这下哪还有

一丝战意，也纷纷丢下兵刃，四散逃窜！

王贤军的骑兵趁势追击，刚刚杀出了二里，却听桥头主将鸣金，只好意犹未尽地折回，放任敌军逃走。

桥头上，许怀庆看着满眼的粮秣物资，冷声道：“都烧掉！”

众将肉疼不已，但也只能照办，纷纷带着麾下将士，将粮车集中到一起。然后，点燃火把扔了上去，天干物燥，又都是易燃的粮食，大火登时熊熊而起。

张大海伸出舌头舔了舔干裂的嘴唇，啧啧惋惜道：“要是把这些粮食带回去，公爷肯定很高兴……”自出征蒙古以来，王贤的大军就处在缺粮的状态，看到这么多白花花的粮食，被付之一炬，实在是暴殄天物。

许怀庆看着远处疾驰而来的官军，瞥一眼张大海，冷声道：“少废话，赶紧转移！”

张大海缩缩脖子，使劲吸了吸空气中粮食的焦香味，猛地一挥拳道：“走！”

永通桥距离通州只有八里，那副都指挥和户部侍郎，一口气就跑了回去。

两人狼狈万状地跪在杨荣和李贤面前，颤声禀报遭到袭击的经过。

“啊！”李贤大惊失色，悚然转头望着杨荣道：“不是说只有小股军队吗？”

杨荣面沉似水，那户部侍郎赶忙答道：“敌军兵马确实不多，只有五千骑兵。”

那副都指挥一听，这是要把自己往死里坑，赶忙抢着说道：“可他们是王贤精锐中的精锐，许怀庆所率的冲锋营啊！就连朵颜人和鞑靼人，都被他们杀得屁滚尿流……”

杨荣厌恶地瞥一眼那为了减轻罪责，拼命夸大其词的副都指挥。这时，又看到东面腾起的滚滚黑烟！杨荣登时心如刀割，重重一拳捶在箭垛上，“多少民脂民膏，居然付之一炬！”

“啊！”李贤这才明白，原来那黑烟是粮食被烧了，赶忙问两人道：“这得多少粮食？”

“从通州发运的粮食，大半都堵在那里……”户部侍郎小声道：“起码有十万石以上……”

“这么多？！”李贤也惊得跳脚，这么大的损失，自己是要担很大责任的。赶忙看向杨荣道：“阁老，赶紧暂停发运吧！得先将那五千骑兵干掉再说！”

“不能停！”杨荣脸色难看至极道：“那样正中了下怀！”杨荣十分清楚，王贤的目的是让他不堪骚扰，停止运粮。但杨荣更清楚，自己是绝对不能停下的，一旦等王贤的大军赶到通州，掐断了京城和通州之间的通道，通州城就一粒粮食也运不到北京！

说着，杨荣深深看一眼跪在地上的两人，那副都指挥倒也罢了，户部侍郎乃是他的得意门生。但这时也顾不了那么多了，杨荣啞啞一声，拔出天子剑，指着二人道：“你们都已经立过军令状，人在粮在，粮失人亡！怎么还有脸活着回来？！”

二人登时亡魂皆冒，那副都指挥拼命磕头如捣蒜，“阁老饶命，阁老饶命……”

那户部侍郎还好些，只是流泪道：“我对不住老师，老师再给我一次戴罪立功的机会……”

“没机会了……”杨荣长叹一声，仰头道：“我给你们机会，谁给大明机会？！”说着把手一挥道：“把他们斩首示众、以儆效尤！”

军士们扑上去，按住两人的肩头便往外拖，两人涕泪横流地哭喊挣扎，“饶命啊，阁老……”“老师，饶命啊……”

听到弟子令人心碎的哀声，杨荣眼泛泪光，狠心别过头去，待听到两声惨叫传来，他忍不住哆嗦了一下。看也不看军士呈上来的首级，便挥拳道：“拿去，给押运的官兵传看，再有丢失粮草、临阵脱逃者，不要劳烦本官动手了！”

兵士应声下去城头，一旁的李贤面无人色，没想到大半辈子温文尔雅，连鸡都没杀过一只的杨阁老，关键时刻，居然爆发出比那些见惯了血的武将，更凶狠的杀气！

杨阁老杀人立威、传首全线，登时让全体将士彻底丢掉了最后一丝侥幸，只得拿出十二万分的小心、十二万分的勇气，保护运粮的队伍。

然而，许怀庆的骑兵实在太厉害了，在几十里的运输线上神出鬼没，总是可以找到护送官军的薄弱环节，便狠狠咬上一口，吓得运送的民夫一哄而

散！许怀庆就趁着混乱，率军杀入敌阵，放一把火便逃之夭夭，根本不给官军主力包围他们的机会……如是再三，屡试不爽！

官军也想派骑兵对付骑兵，不奢望能消灭掉敌人，至少把他们驱赶开来。然而，同样是骑兵，水平却是天壤之别，许怀庆的骑兵，带着官军骑兵在平原上兜几个圈子，便将他们远远甩在后头。等官军骑兵好不容易跑回来，便见己方的步兵已经惨遭蹂躏，粮车熊熊燃烧开来……

无奈之下，官军只好停下了脚步，用粮车结一个个车阵，来抵御侵略如火的骑兵。这下情况果然好了很多，有沉重的粮车首尾相连，许怀庆再也无法随意突破官军的阵地！官军靠着车阵的掩护，在箭林弹雨下生存的几率大大增加！官军甚至可以靠着车阵，向许怀庆他们开弓还击起来！

许怀庆几次尝试着突破，全都无功而返，只能远远用火箭攻击粮车，自然收效甚微……张大海等人气得胡子直翘，破口大骂道：“十万大军，却像王八一样缩着，丢不丢人？！”

官军却顾不上害臊，保住粮食就能保住命，至于脸面，谁爱要谁要去吧！

许怀庆却不怒反喜，哈哈大笑道：“缩头乌龟很好！咱们到处转转，谁敢伸出龟头就打爆它！”

果然，通州城的杨荣闻讯，差点没背过气去！运粮的队伍全都龟缩在路上，谁运粮食去京城？！

很快，整条去京城的官道都被堵塞住，更多的队伍根本出不了城，粮车已经塞满了整个通州！

“阁老，这样下去，三天时间肯定远远不够啊！”李贤见状忧心忡忡道：“还得想办法，赶紧把那些该死的骑兵撵走才行！”

杨荣瞥一眼李贤，意思很明白，你才是领兵将领，这难道不是你的责任吗？

“哎。”李贤恨不得抽自己一个耳光，心说我多这嘴干嘛？但杨荣手里有天子剑，由不得他推脱不前，只好硬着头皮道：“我愿率一万……哦不，两万骑兵，前去消灭……哦不，驱赶敌军。”

杨荣点点头，勉强笑道：“那就有劳侯爷了。”

说着，杨荣有意无意地晃了晃手中的天子剑，吓得李贤脸色煞白，不敢再废话，磨磨蹭蹭去点兵准备出征了。

看着李贤的背影，杨荣摇头叹气，大明的武将真是一代不如一代。开国时名将如云、如日中天；靖难时，就已经凋零得差不多，但好歹朱棣的武将集团还在水准之上。到如今，直接就是充斥着定国公、李贤这样百无一用的二世祖了！

唯一强大的，只有王贤和柳升为首的一群远征将领，还全都反叛了朝廷.....

想到这，杨阁老目光不由越过通州战场，远远地望向京城，心中暗叹道：‘首辅大人，你是在自毁长城啊.....’

第一千二百七十五章断桥

大兴，王贤已经与张軌的大军缠斗了大半日。

这时，两军素质的差距就体现出来了，王贤麾下将士远道而来、久战不休，却依然可以保持旺盛的战斗力的，而张軌的军队只全力追击了大半天，就已经累得筋疲力尽，越发跟不上王贤的脚步。

王贤甚至可以让军队稍稍停下来歇歇脚，等一等后头的追兵，这势头发展下去，拖都能把张軌的军队活活拖死。

“公爷，可以趁机打他们一下了！”张义等人纷纷请战道：“打垮大兴的军队，以免腹背受敌！”锦衣卫已经将朱瞻基率军南下的消息，送到了王贤军中！

王贤却不为所动，继续不紧不慢地向东移动，似乎要和张軌缠斗到底。

将士们正大惑不解之时，便见数骑快马，打着许怀庆的旗号，从北面疾驰而至。

那几匹快马被引到王贤面前，马上骑士顾不得下马行礼，便大声禀报道：“公爷，杨荣带着十万大军，护送二十万民夫，已经开始将通州的粮草运往京城！”

“什么？！”王贤震惊的神情大变，失声问道：“许将军现在何方？！”

“我家将军已经率军杀上去了！”

“这个混蛋！”王贤破口大骂一声，便黑着脸陷入了沉默。

周遭众将全都不敢出声，唯恐打扰到王贤的思绪。

此时此刻，王贤彻底难以保持平静的心情。他不得不再次检讨，自己是不是从一开始就太过轻敌冒进了！

“大人，您的策略是正确的，敌强我弱，我军没有别的法子，只有尽快破关而入，拿下通州，才能彻底扭转战局！”见王贤似乎要钻牛角尖，莫问连忙沉声说道：“如果我们不在第一时间攻破张家口，用十余万外强中干的大军，吸引住官军主力，星夜偷渡紫荆关，咱们就会被死死的困在河套！时间一久，将士思归，军心散乱、不战自败！”

“嗯……”王贤点了点头，叹息一声道：“我们确实别无选择。”

“而且官军也不可能全是饭桶，至少杨荣杨士奇等人，盛名之下无虚士。”莫问又劝慰道：“我们能想到通州是京城的命门，杨荣、杨士奇自然也能想到！既然，通州事关京城存亡，他们动用十万大军押运，也是题中应有之意！”

“是啊，我不该小瞧了天下英雄！”王贤说着，却笑了起来道：“这样才有意思嘛！逐鹿中原，怎能没有高手对局？！”

“公爷，您就下决心吧！上刀山、下火海我等眉头都不皱一下！”张义等人见主帅振作起来了，全都高声嚷嚷开了。

“抱歉诸位，是本帅太过冒进，才会让你们身陷险境！”王贤向众人歉意地笑笑，眼前的局面确实凶险无比，山东的援军尚未赶到，王贤却带着两万人马，杀入驻军二十余万的京城左近，无异于在刀尖上起舞！

众将闻言，刚要劝慰王贤，却见他眉头一挑，话锋一转道：“但要想以弱胜强，只能兵行险招！咱们既然选择了这条路，就只能行险到底了！”

“不和他们纠缠了，大军立即北上通州！”王贤咆哮起来，向他的将士们下达命令！

众将闻命一震，都明白主帅是要孤注一掷了！

因为一旦大军选择北上通州，若无逆转乾坤的神来之笔，很快就会被太子、张軫、杨荣的三路官军重重包围了！

然而众将却毫无惧色，反而兴奋无比地嚎叫起来：“是！”

在一连串不可思议的大胜后，他们所有人都坚信无比，自己的主帅有一双可以看透战局表面，直抵胜负根源的慧眼！一定可以指引他们击败强敌，取得最终的胜利！

在这股疯狂乃至盲目的信任下，一万五千骑兵立即调转马头，向北疾驰而去！

临行前，王贤让人给山东方面的援军去了口信，让他们见机行事……如今战局之复杂、结果之难测，已经不是凡人可以预料的了，他也只能给出这样一道模糊的指令，让二黑和邓小贤他们自己去判断了。

通州。

在杨荣的严令之下，李贤率领城中两万骑兵迎战许怀庆。

这下，护卫粮草的禁军将士，只消打起全部精神，护卫运粮队伍的安全即可。驱赶许怀庆五千骑兵的任务，全都交给了李贤的两万骑兵。李贤的军队由虎贲、骠骑等卫的精锐骑兵组成，纵使能力不如许怀庆的部下，但仗着人多、又是生力军，紧紧咬在他们身后，还是不成问题！

这下子，许怀庆和他的五千骑兵再也不能如入无人之境了，他们甚至很难再接近官军的运粮队。两万骑兵实在太多，而且分成数队，包抄、阻截、支援各司其职，根本不给他们可乘之机！

看到战局的变化，官军的押运队欢呼起来，对许怀庆的畏惧一下子减轻了许多。在杨荣使者的催促下，纷纷准备再次上路……

“这样下去可不行！”许怀庆心急如焚，一时却想不到什么好法子。

正在此时，几十名锦衣卫从横刺里杀出，来到许怀庆面前。

许怀庆一看为首的是张栋，登时眼前一亮道：“你小子怎么来了？！”

张栋乃是葫芦谷幸存的锦衣卫新丁，时万的衣钵传人，数年来成长极快，已经成了锦衣卫的一名指挥使。王贤知道他本分谨慎，把吴为等人调出京城后，便留他在京里暗中率领潜伏下来的锦衣卫相机行事。

显然，张栋也知道最危急的时候到了，居然带着他麾下的密探，出现在光天化日之下！

“将军，俺来支援你了。”张栋向许怀庆龇牙一笑，露出八颗雪白的牙齿。

“你就这点人？！”张大海看着张栋身边那点人马，心说就算各个都是绝顶高手，也没什么卵用啊！

“还有五百人马，都是锦衣卫的精英密探。”张栋淡淡道：“俺让他们埋伏在远处，随时听候将军调遣！”

“还是杯水车薪……”张大海撇撇嘴。

“太好了！”许怀庆却大喜道：“你小子手里有多少炸药？！”许怀庆不问有没有，直接问多少，显然已经猜到张栋此行原本的目的。

“很多……”张栋果然答道：“原本，我们是想混入运粮队，狠狠地炸上一票！”说着有些不好意思地憨笑道：“谁知晚来一步，官军已经让将军打成了缩头乌龟……”

“够不够炸桥的？！”许怀庆打断张栋，沉声问道。

“什么桥？”张栋谨慎地问道。

“永通桥！”

“没问题。”张栋信心十足道：“那种桥只要在特定的位置爆炸，一炸就倒，用不了多少炸药！”

“有多余的炸药，就尽量破坏永通桥左右的冰面，破坏的范围越大越好！”许怀庆沉声吩咐道：“快去吧！半个时辰后，我就带军杀到！”

“呃……”张栋还想说什么，一听只有半个时辰，赶紧调头就走，争分夺秒地去准备了。

有了张栋相助，许怀庆信心大增，对麾下将士大声道：“孩儿们，打起精神来！让他们看看什么才是真正的骑兵！”

将士们轰然应声，抖擞精神，纷纷回头望月，使出看家的骑射本领，朝身后的追兵射击起来！

李贤和他的两万骑兵，刚刚掌握了主动，正待一鼓作气击溃这五千骑兵，就突然遭到他们的迎头痛击！冲在前头的骑兵惨叫着连人带马摔倒在地，后头的骑兵猝不及防，还被绊倒了许多，这让他们恼羞成怒，拼命策动战马追上去，也用弓箭和火枪还击！

毕竟是大明的王牌精锐，李贤部下的火枪，虽然远不如许怀庆一方，但骑射功夫却不相上下。一旦发起狠来，许怀庆他们还真是棘手不已，只能拼命催动战马，和敌军拉开距离。

见不可一世的许怀庆居然被迫后退，让李贤等人分外振奋，亢奋地催促部下穷追猛打，就算不能消灭他们，能把许怀庆远远地撵走，也是天大的胜利了！

然而许怀庆却偏偏不肯远遁，只是沿着官道向东撤退，李贤无奈，只能跟在后头追下去。不过，他也不太担心，还有十里八里就到通州了，许怀庆能逃到哪去？

就这样一追一逃，到了永通桥，许怀庆的五千骑兵迅速过桥！李贤想也不想，便带着部下上了桥，谁知他是刚刚通过桥面，就听到身后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几乎同时脚下猛地一颤，一股凶猛的气浪，裹挟着碎石冰屑，向他背后猛扑过来！

李贤身边的将士纷纷哀嚎着落马，幸亏周围全是亲兵，替他挡住了爆炸的冲击，让他没有被掀翻下马……

饶是如此，李贤依然被震得两耳嗡嗡作响，眼前一片漆黑。待他好不容易恢复了视力，便见逃窜的许怀庆等人已经调头杀了回来！李贤不由自主仓皇回头一看，登时肝胆俱裂——只见身后十丈近远的河面上，飘满了人马浮尸和大块的碎冰……而那原本横跨河面的永通桥，只剩下两岸的桥墩，不见了河上的桥身……

第一千二百七十六章鸣镝

见永通河被炸为乌有，尚未过河的一万多名骑兵，此时已经乱成了一锅粥，有人下马救护被炸伤的袍泽，有人在河边团团乱转，想要设法过河。然而，长达数里的冰面都在爆炸中皴裂破碎，战马只要一踏上去，就会失足落入河中，一时竟被困在了对岸！

只能指望已经过河的数千骑兵了，但这些家伙，一半被炸得头昏脑涨找不到北，另一半被反扑回来的敌军，吓得魂飞魄散，战力十停去了五停。在李贤的驱使下，他们勉强结阵迎敌，却哪里是一击得手、士气如虹的许怀庆等人对手！

甫一交战，官军便被杀得溃不成军，李贤见势不好，哪里还敢等对岸的大部队绕过来，赶紧在亲兵的保护下夺路而逃。

李贤虽然打仗不怎么样，但身上的盔甲十分名贵，又精心打理得锃亮，在冬日的夕阳下熠熠生辉，让许怀庆不花什么精力，便牢牢锁定住这家伙，跟在后头穷追不舍，把个李贤追得亡魂皆冒，幸好胯下战马神骏，距离又短，这才险之又险的逃回了通州城！

许怀庆追到通州城下，见李贤进了城，这才耀武扬威地率军折回，去对付那些群龙无首的官军骑兵！

此时天色渐黑，看着铩羽而归的李贤，杨荣的一张老脸比天色还黑。

看到杀气腾腾的杨荣，李贤忍不住冷汗直冒，小声吩咐周围亲兵道：“待会儿他要杀我，你们可千万得拦住……”亲兵们点点头，紧紧握住刀柄，李贤这才敢到杨荣面前，面脸愧色道：“阁老，末将尽力了，无奈道高一尺魔高一丈……”

“你的两万骑兵，全都被杀光了吗？！”杨荣不可思议地看着李贤，要真是这样，这仗还怎么打？

“那倒没有，我军不过是不慎中计，主力完好无损，只是，只是……”李贤面红耳赤地说不出话来。

“只是主将被人追着屁股撵回了通州！你怎么不找块豆腐撞死得了？！”杨荣怒不可遏地咆哮起来，把李贤骂成了猪头，但他也知道，李贤是杀不得的，对方地位比自己高，和太子的关系比自己近，而且军队也都听他的……压住满腔的怒火，杨荣问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得知并非敌军的战斗力强横到无可匹敌，而是用了计谋所致，这才松了口气，冷冷瞥一眼李贤道：“你守好通州城，老夫亲自出城主持战局！”

“天都黑了，您明早再出城不迟。”见杨荣不杀自己，李贤感激涕零，忙讨好地说道。

“不行，已然来不及了！再拖到明日，黄花菜都凉了！”杨荣让人牵来战马，翻身上去，还不忘千叮咛万嘱咐李贤道：“如今战局云诡波谲，你要时刻瞪起眼睛，守好通州城！万不能再有差池！”

“阁老您放心去吧，我保证不会再上当了！”李贤拍着胸脯，指天发誓道：“城在人在，城亡人亡！”

“但愿你吃一堑长一智……”杨荣叹了口气，如有可能，他也不想用李贤守城，但身边实在无将可用。而且换了别人，李贤肯定不服，肯定让守将处处受制，反而会出乱子。

杨荣又带了两万兵马出城，这会儿通州只剩下李贤的一万兵马，加上原先驻守于此的四卫兵马，一共三万军队驻守，虽然不算太多，但综合敌我态势，却不用有任何担心。

王贤的山东军队还远在沧州，就算他突然离开大兴，孤注一掷杀过来，凭凭眼下的一万五千骑兵，攻破城高墙厚、设施完善，驻守三万大军的通州城，无异于痴人说梦！

唯一让杨荣放心不下的，就是李贤这蠢货了，他只能叮嘱留在通州的户部尚书李昶，千万替李贤多张心眼儿，不要让他再被坑了。

尽管如此，在夜色中离开通州城时，杨荣还是忍不住心潮澎湃，这可是大明有史以来，头一次文官统兵啊！这在文武泾渭分明的洪武、永乐年间，是根本不可想象的！这很可能也将成为大明划时代的分水岭！

若非如此，杨荣也不会对李贤退让。若是和李贤闹僵了，对方不同意他带兵，杨荣还真没办法……

出来通州城，杨荣便恢复了冷静，他知道将来怎样，全看眼前这一仗，自己若能赢得漂亮，自此文官领兵再无阻碍。若是赢不了，乃至输得难看，则万事皆休……

排除一切私心杂念，杨荣一面命大军小心行军，一面让人去联络李贤带出去的骑兵部队，还给龟缩在各处的运粮队下令，让他们不要管粮车了，全军向自己靠拢，准备集中兵力，连夜绞杀许怀庆的五千骑兵！

原本杨荣还担心，许怀庆会借着夜色的掩护远遁，但前方传来的消息让他松了口气，那厮居然还在永通桥一带游弋，似乎铁了心要死死钉在通州和

北京之间！

“既然这么想死，老夫就成全你！”杨荣花白的胡须暗夜风中飘曳，冷冷盯着远处的永通桥方向，下令各部从四面八方合围，务必要让那该死的几千骑兵插翅难飞！

只剩桥墩的永通桥，许怀庆正和他的将士加紧休整。虽然被火烧过，但残余的粮食到处都是，士兵们甚至直接用雪白的大米喂马，让生死相依的伙伴美餐一顿，好有力气陪他们继续杀敌！

许怀庆手里拿着干粮，一边吃，一边在寒风中巡视军队，他虽然很清楚杨荣的大军正从四面八方包围过来，却没有一点要撤走的意思。

麾下将士也同样清楚自己的处境，却一个个面无惧色，在那里大声说笑着，甚至有人唱起了那激励他们南征北战的军歌，歌声在夜风中飘得很远很远，一直传到官军耳中。

看着满面疲色，却斗志昂扬的部下，许怀庆长长吐出一口浊气，对一旁的张栋道：“你确定杨荣出来了？”

“确定。”张栋神色凝重地点头道：“我亲眼确认过了，确实是他亲率大军出城，应该就在对面数里之外！”

“嗯。”许怀庆将最后一口干粮咽下，拍了拍指缝的碎屑，冷声道：“要是搞错了，老子做鬼也不会放过你！”

“将军放心。”张栋永远是那样的一板一眼，淡淡道：“你怀疑什么，都不必怀疑锦衣卫的专业。”

“好。”许怀庆点点头，便撵人道：“还愣着干什么？赶紧去给公爷报信！”其实许怀庆本是打算借着夜色与敌军周旋的，但听到杨荣亲自率军出城，便果断改变了主意，要留在八里桥，会一会名震天下的杨学士！

“早就已经派人去报信了。”张栋绽出一丝微笑道：“消息是俺带来的，要是拍拍屁股就走，那不成了坑人了吗？”

“别扯犊子，你在这儿有个屁用！”许怀庆瞪了张栋一眼：“不赶紧滚蛋，待会儿就走不了了！”

“屁也有屁的用处，至少能熏人。”张栋憨厚地笑笑道：“将军，你指挥不着俺，就别白费力气了。”

“滚你娘的蛋！”许怀庆凶神恶煞地瞪着张栋，张栋毫不畏惧地与他

视。良久，许怀庆爆发出一阵大笑道：“成，到了阴间，你那死鬼师傅要是找我算账，你可自己说清楚！”

“呵呵，俺师傅不会的……”想起时万，张栋一脸尊敬道：“他老人家当年被留在后方，却毅然违反军令，去葫芦谷用自己的命，救出了公爷一行……”说着，语带哽咽，目光却愈加坚定道：“俺不能给他老人家丢脸！”

“有你这样的徒弟，他还不得高兴地诈尸！”许怀庆重重拍了拍张栋的肩膀。

这时，张大海走过来，沉声问道：“将军，咱们还是往西挪一挪吧，这里距离通州太近，真有什么事儿，杨荣掉个胫就能回去！”

“正因如此，我才有信心把那老狐狸钉在这里！”许怀庆却断然摇头道：“姓杨的生性谨慎，他不会离通州太远的！”

“距离这么近，公爷就是想下手，恐怕都找不到机会。”张大海忧心忡忡道。

“不要小瞧了公爷，他既能大开大合，也能在螺蛳壳里做道场！”许怀庆却一点都不担心道：“只要咱们做好自己该做的，其他全都不用担心！”

“是……”主将如此笃定，张大海也只好把担忧憋了回去。

这时，斥候从远处飞驰而来，厉喝道：“北面有敌军，已经到了数里之外！”

“上马！迎敌！”许怀庆雄壮的声音在夜空中回荡，将士们立即起身，使劲咽下最后一口干粮，纷纷上马列阵。

“夜战，视线受阻，很容易敌我不分！”许怀庆骑在战马上，对他的将士耳提面命道：“不要太依赖弓箭火枪，要相信自己手中的斩马刀！更不要临敌退却，记住，所有面向你的都是敌人！”

“是！”将士们轰然应声，跟着他们的主将，迎着北面的敌军杀了过去！

“跟随我的鸣镝！鸣镝所向，便是你们兵锋所指，有进无退，直到战至最后一人！”

许怀庆的暴喝声，居然能压住轰鸣的马蹄，带着他的将士们向漫山遍野的敌人扑了过去！

第一千二百七十七章敢叫日月换新天

北面的官军没料到，许怀庆居然在黑夜中发起进攻，明显有些准备不足。在他们看来，黑夜里王贤军最强大的两样倚仗，火器和弓箭都会威力大减，所以才想趁黑天来碰碰运气。

却不知，经过一天的激战，许怀庆他们已是弹药告罄、箭支也全都耗光……虽然捡回了一些箭支，但杯水车薪，根本不足为凭！

更重要的是，许怀庆要在今夜拖住杨荣，不给官军迎头痛击怎么成？！

“杀啊！”五千骑兵从黑暗中杀出，如饥饿的狼群一般，疯狂地冲入了手持火把的敌军阵中！

官军的火把只能照亮数丈近远，这才看清敌军杀过来，慌忙举起兵刃抵抗，却哪是挟带着千钧之力的斩马刀一合之敌。走在最前头的官兵，惨叫着被劈断了兵刃，砍成了两半！黑夜里看不到鲜血和残肢横飞，只听到那漫山遍野的惨叫声，还有兵刃相击的脆响声，血肉之躯被劈开的扑哧声……同样令人恐怖无比！

后排的官军还没反应过来，前头的同袍已经被斩于马下！他们这才看到，敌军已经冲到了眼前，连兵刃都来不及举起，就整个被奔驰的战马撞飞！

刚一交手，官军的阵势就大乱，许怀庆借着冲锋的势头，率军杀入官军阵中一里，死于他们刀下马下的官军不计其数，忽然眼前压力一空，原来已经破阵而出！

许怀庆哈哈大笑着，从背后取下长弓，拿起箭壶中一支特制的长箭，朝着西北方向射了出去！

鸣镝带着尖利的呼啸声，划破这血色弥漫的夜空，指引着将士们向西北方向疾驰而去！

通州城外数里，是杨荣的中军旗帜所在。许怀庆所料一点不错，杨荣根本不敢离开通州太远，若非天黑必须关上城门，指挥城外围剿不便，他甚至不会离开通州城。

哪怕到了此时，杨荣心中还是依然不能打消回城的念头，他实在是太矛盾了，一方面通州绝对不容有失，另一方面，又必须尽快消灭许怀庆。打通运粮的道路，早日将通州的粮草物资运回京城去！

杨荣想不到两全其美的法子，只能在离城指挥的同时，又时刻保持对通州城的警惕，直到得知许怀庆就在永通桥一带游弋，杨荣这才心下稍定。不用离城太远，就可以指挥战斗，实在是再好不过了。

谁知刚刚下令合围不多久，就传来许怀庆击溃了北面的军队，破阵而出的消息！

杨荣登时怒不可遏，质问前来报信的千户道：“老夫的命令你们听不懂吗？要步调一致、互相呼应，以免给敌军可乘之机！”

“这……”千户心说我就是个跑腿报信的，你跟我吆喝有啥用啊？

“一群废物！”杨荣气得直跺脚，王贤军已经破阵而出，自己煞费苦心组成的包围圈，还有什么用？！

其实杨学士也是书生意气了，他毕竟是文官，不知道事先谋划是一回事儿，实际带兵打仗又是另一回事儿。能保证个七八成不荒腔走板，就已经是极限了！所以为将者切忌计划太过，要留出足够的容错空间才行，像他这样，精确到每一支军队都必须步调一致，分毫不差地出现在相应的位置上，是根本不可能做到的。

杨荣以为许怀庆已经突围而去，正在那里懊丧检讨，突然又听斥候禀报道：“那支敌军又折了回来，再次对北路军发动了进攻，北路军已是溃不成军了！”

杨荣闻讯，却不惊反喜，一拍大腿道：“好！天堂有路他不走，地狱无门自来投！”在杨学士看来，王贤军不趁机逃走，是太小看官军的表现！既然如此，那就不用走了！

杨荣马上下令，让各路军队改变行军路线，迅速对北面的王贤军形成包围堵截态势！

黑夜里，根本看不清远处的战况，只有听斥候不断的禀报：

“报！敌军击溃了北路军，直插西北军侧翼！”

“报！西北路军阵型被横向击穿，陈副都督阵亡！”

“报！西路军没有遭到攻击，敌军又折回北面，攻击了刚刚赶过来的东北路军！”

“报！东北路军与敌军激战，损失惨重，两名副都指挥阵亡，敌军夺路而去！”

“报！敌军伏击了正北上的南路军，把他们赶下了永通河，永通河冰面破碎，溺水者不计其数！”

“报！东路军遭到袭击……”

“报！西路军遭到袭击……”

“报！西南军……”

两个时辰内，分成八路的近八万官军，遭到了许怀庆的十几次进攻，居然没有一次胜绩！仅被斩杀的官军指挥使以上将领就多达十余人，普通将士更是不计其数，黑夜里也无法统计！

“那许怀庆带的是天兵天将吗？！”杨荣彻底抓狂了，他摘掉了官帽丢在地上，解开了碍事的腰带，提在手里临空挥舞、张牙舞爪的样子，哪还有半分国老风范？

“黑夜给了许怀庆最好的掩护，我们又分兵多路，让他可以各个击破。”一旁的众将忙解释道：“不过阁老放心，他毕竟只有五千兵马，这会儿应该已经折损的七七八八了……”心里却感到十分解恨，暗道你丫终于明白，为什么许怀庆区区五千兵马，就可以把运粮大军死死按在路上。为什么李贤能被硬生生撵回城去！不是咱们不努力，实在是敌军太凶残啊！

然而，杨荣的懊丧并非来自许怀庆表现出的非人战斗力，而是因为自己犯了致命的错误！之前，杨荣认为许怀庆在大军包围下一定会逃走，所以才会布了这么个天罗地网的阵势。现在他终于明白，许怀庆根本没有逃跑的意思，人家根本就没把他的天罗地网放在眼里！要用区区五千兵马和他一决雌雄！

这一刻，杨学士再也顾不上什么通州，什么大局，心里只剩一个念头，就是一定要干掉许怀庆和他的部下，以解心头之大恨！

这样实力悬殊的一战要是输了，不仅自己会成为天下的笑柄，还会让文官永远被隔绝在兵权之外！这是杨荣绝对无法接受的！

纵然圣人教诲在心，杨荣还是被无边的业火烧的失去了理智，他终于亲自上马，率领压阵的一万骑兵上前督战，他就不信近九万大军，干不掉许怀庆的区区五千人马！

在杨荣的驱赶之下，官军终于组成了他理想中的莲花阵型，每个位置遭到攻击，立即会有四面八方的增援，再不用担心孤立无援，惨遭许怀庆的蹂躏了！

只是，组成这阵型的代价，实在是太高昂了……

但无论如何，兵多就是硬道理，官军开始收缩阵型，随着他们阵型越来越紧密，给许怀庆的可乘之机也就越来越少了……

不知第几次把敌军打成了筛子，许怀庆不知第几次射出了鸣镝，只见汇聚到他身边的将士越来越少，放眼望去，就是最乐观的估计，也已经不足三千之数了。

尽管有夜色的掩护，尽管敌人分兵夺路，给了他各个击破的机会，但这样不要命的冲锋，是要付出代价的！十几次攻击下来，一半的将士已经壮烈牺牲，剩下的一半人马也个个带伤。不只是将士们流血不止，战马也伤痕累累，吃力地喷着响鼻，已经到了耗尽体力的边缘……

但所有人的脸上都满是骄傲的神情，尽管看不到敌军尸横遍野、狼奔豕突的场景，可他们都无比清楚，这一战足以让他们在青史留名，可以和任何传奇比肩了！

“敌军的阵型越缩越紧，我们已经没有突围的能力。”许怀庆的右臂中了一刀，露出森然的白骨，只能改为左臂提着宣花大斧，却依然豪气冲天地对他的儿郎们笑道：“但是谁在意呢，我们他妈就没想着活着出去！”

“对！”将士们明明已疲累欲死，听了许怀庆的话，却感觉全身的血液都在燃烧，力气又回到了自己的身体。

“现在我们只剩下最后一个目标，就是一定要撑到天亮！”许怀庆昂然说道：“等到天亮，我们的任务就完成了！到时候哪个命大的要是还活着，只管逃命就是……”顿一顿道：“不过，估计也逃不出去。”

将士们轰然笑起来，便跟着许怀庆发起了再一次的进攻！

作为王贤军中开山铺路的急先锋，他们的字典里只有进攻，进攻，再进攻！

哪怕是在这漫长寒冷的冬夜里，哪怕是深陷层层敌军重围之中，哪怕已经生还无望，他们还是坚持着自己的信条，就是死，也要死在进攻的路上！

敌军的阵型已经越来越密，无数长枪组成了专克骑兵的大阵！许怀庆的将士们则人数越来越少，速度越来越慢、攻击的威力也越来越小，但他们依然跟随着自己的将军，在敌军阵中杀进杀出！

战马被敌人的长枪刺死又怎样，他们还可以下马步战！手中的兵刃被磕

飞又怎样，还可以拳打脚踢！手臂和双腿被砍断又怎样，还可以用牙去咬，用头去撞！就算是把他们的头颅砍下来，也要用满腔的鲜血喷敌人一脸！

官军将士彻底胆寒了，这是一群什么样的疯子？！是什么支撑他们如此不死不休地疯狂作战？！

官军将士彻底明白了，怪不得他们可以横扫草原，把不可一世的鞑靼、朵颜斩尽杀绝！原来根本不是朝廷宣传的那样，根本没有半分侥幸！

官军将士彻底迷茫了，是什么原因让他们必须和这些民族的英雄死战不休？难道这些人誓死追随的王贤，真如朝廷宣传的那样，是大奸大恶的窃国盗贼吗？！

第一千二百七十八章价值

王贤结束了和张軌的缠斗，率领大军星夜北上。为了避开官军的斥候，全军都没有打起火把，人衔枚、马裹蹄，一万五千大军悄然而行。四更天时，到了通州以南十几里处的四合庄，大军的踪迹依然没有被发觉。

到了四合庄，王贤下令全军暂歇，等待前方探路的锦衣卫高手，带回战场态势，再确定作战方略。

在寒星寥落的黑夜里，等候了小半个时辰，前去探路的锦衣卫回来了，还带回来几名张棟的手下。

王贤立即召见了这些人，从他们口中得知，许怀庆率领五千骑兵，接连袭击了官军的运粮大军，逼得官军运粮队龟缩不出，还将前来迎战的李贤所部两万骑兵，杀得屁滚尿流。

王贤等人还没来得及感到振奋，就被信使接下来的话，惊得目瞪口呆：“为了对付许将军，杨荣亲率两万大军出城指挥，合计九万军队围剿许将军的人马！”

“许怀庆呢？逃出来没有？！”王贤焦急地问那信使道。

“许将军让我等禀报公爷，他会拼尽最后一人，也要把杨荣拖到天亮！”信使眼含泪水哽咽道：“许将军请公爷切勿因小失大，一定要趁杨荣不在通州，城内兵力空虚，把通州城拿下来！”

信使说完，场中一片死寂，莫问、吴为、张义等人全都低下了头，王贤全身颤抖了许久，低声怒吼起来道：“这个混蛋！还用得着他教我吗？！”

“公爷。”莫问猛地抬起头来，通红着眼圈道：“我们必须立即去通州城，决不能让老许他们白白牺牲！”

“他们现在还没死呢！”张义怒视着莫问，手紧紧握在剑柄上。

“九万大军层层包围，他们出不来，我们也救不了啊！”莫问流着泪道：“你还不明白吗，老许是用自己的命，为我们换取整场战争的主动权！我们切不可感情用事，白白辜负了老许的一番苦心啊！”

“我不明白！”张义咬牙切齿道：“我只知道自己的袍泽被困在重围之中，见死不救、义之何在？！”

“那样只能把所有人都搭进去！”莫问沉声道：“老许要是想跑，谁能拦得

住他，还用我们去救？”

“.....”众将领各执己见，吵成了一团。

“好了！不要吵了！”王贤终于断喝一声，众将登时噤声，全都看向他们的主帅，等待他做出决断！

“下令全军.....”王贤的目光缓缓扫过众将，最终归于虚无道：“目标通州城，立即出发.....”

“元帅！”

“大人！”

“公爷！”

那些坚持去救人的将领，一下子全都僵在那里。等他们回过神，想要再试图说服王贤，却见他摆了摆手，闭眼道：“我意已决，不要再说了.....”

又一次结束了冲锋，许怀庆的战马哀鸣着轰然倒地，左右将士连忙将身被数创的将军扶住。

许怀庆看看力竭而亡的战马，又看看身边仅剩的百余将士，再看看天空，叹了口气道：“天要亮了.....”

众将士随着他的目光，看向东方天边，果然见那深沉的夜幕中，悄然挂起了启明星！

所有人都如释重负地笑了，今夜之前，他们怎么也想不到，自己居然能做到这一步！以区区不到五千兵马，死死缠住九万敌军，把他们杀得屁滚尿流，恐怕当年威震逍遥津的张文远也不过如是！

“不过，咱们果然跑不掉了.....”许怀庆看看漫山遍野的火把，已经把他们所处的这个小小山坡围了个水泄不通。

“本来就跑不掉，将军想什么好事儿呢。”将士们强打精神，取笑许怀庆。

听着将士们的取笑声，许怀庆突然哽咽道：“来生，还要做兄弟.....”

“那是当然！”将士们笑着点头。

“这次你们做主。”许怀庆单手撑着大斧，虚弱地笑道：“咱们是再整一

圈，还是在这等死……”

毫不意外，众将士昂然道：“男子汉大丈夫当马革裹尸！将军，率我们冲锋吧！”

“好！”许怀庆大笑一声，咬牙单臂提起沉重的宣花斧，甩开大步，向山坡下冲去！

众将士也纷纷下马，既然是最后一次进攻了，也就不连累老伙计跟着一起去死了……想来官军也不至于变态到，连战马也要杀掉泄恨的地步。

“风从龙，云从虎，功名利禄尘与土。

望神州，百姓苦，千里沃土皆荒芜。”

许怀庆突然唱起了融入他们血液中的军歌，百余名将士便一起跟着高唱起来。

“看天下，尽胡虏，天道残缺匹夫补。

好男儿，别父母，只为苍生不为主。”

一百多伤痕累累，全身浴血的将士，跟着他们的主帅，冲到了敌阵之中。

明明他们已是强弩之末，不能穿鲁缟，漫山遍野的官军却退却了……明明已经被他们蹂躏了一夜，明明恨不得把他们撕成碎片。可这一刻，看着那一张张满是血污的面孔，听着那熟悉的军歌，官军将士却举不起刀，下不去手……

他们踉踉跄跄地前进，官军的阵线便缓缓后退。这一幕，看得在阵前的杨荣不寒而栗，内战无义战，军心难揣测，就是这个道理！

“放箭！射死他们！”杨荣挥舞着天子剑，声嘶力竭地咆哮起来！在他接连砍倒两名迟迟不肯动手的官军后，稀稀拉拉的箭支终于飞了出来！

许怀庆和他的兄弟们纷纷中箭，却依然挺立在那里，高歌不止：“手持钢刀九十九，杀尽胡儿才罢手。

我本堂堂男子汉，何为鞑虏作马牛。”

“继续射！”杨荣声色俱厉地催促弓手们继续射击，箭支越来越密集，许怀庆他们每个人都身中十几，甚至几十箭，终于接连倒地。

许怀庆将宣花大斧插于地上，强撑着不肯倒下，在那里拼命高唱道：“壮士饮尽碗中酒，千里征途不回头……”

直到心脏中了致命的一箭，他终于失去了全身的力量，松开握住斧柄的手，仰面轰然倒地。

倒地的刹那，他分明看到，从通州方向逃窜的一队狼狈不堪的官军，为首的分明是李贤！

许怀庆僵硬的脸上，绽出了欣慰的笑容。安心地躺在众袍泽兄弟的尸身旁，他看着渐渐发白的天空，用喉咙挤出最后一丝歌声：“金鼓齐鸣……万众吼，不破……黄龙……誓……不……休……”

一个时辰前，正是杨荣不顾一切亲自上阵，围剿许怀庆之时，王贤的大军已经悄然摸到了通州城外。一路上的官军斥候不计其数，却被锦衣卫的高手一个不漏全部解决掉，甚至连闲云道长，都亲自出马去袭击那些斥候，总算没有引起城外杨荣和城内李贤的注意。

夜风中，王贤看着前方灯火通明的通州城，又转头看看远处十余里外，依稀可见的火把点点。他和部下们知道，那里是杨荣围剿许怀庆的地方。若非因为许怀庆彻底激怒了杨荣，把他的注意力全部吸引到了西面，王贤他们是决计不可能有机会悄悄摸到通州城下的！

张义等人含泪西望，久久不能回头。王贤却已经转过脸来，看着一旁的吴为道：“准备得怎么样了？”

“我跟杨荣见面不多，对他的样子印象不太深……”吴为眉头紧锁道：“只能做到七八成相似。”

“那就够了！”王贤点点头，沉声道：“行动吧！”他们现在就在通州城外，方圆十里的范围有十几万官军，随时都可能被发现，一刻也不能耽搁！

“是！”吴为和莫问应一声，两人便一个脱掉了盔甲，一个摘掉了头盔，周遭的众将士也纷纷丢盔弃甲。不少人头上缠了带血的纱布，有的装成了瘸腿。有的趴在了马背上……转眼之间，一支百战之师就化身为一群残兵败将……

通州灯火通明，城上城下亮如白地，数万守军严阵以待。城外杨荣在激战，丰城侯李贤和户部尚书李昶自然丝毫不敢大意，两人彻夜不眠，在朝京门城头远眺西面的战场，只见那些星星点点的火把到处乱窜，完全看不出杨学士所言的列阵森严……

斥候更是不断疾驰到城下，将坏消息禀报城上。因为城门关闭，斥候进不了城，又不是什么需要保密的情况，也没必要放吊篮那么麻烦。所以，斥候都是在城外用喊的：“报！敌军击溃了北路军，直插西北军侧翼！”

“报！西北路军阵型被横向击穿，陈副都督阵亡！”

“报！东路军遭到袭击……”

“报！西路军遭到袭击……”

“报！西南军……”

坏消息一个接一个传上城头，让通州守军全都心惊胆战，暗道：‘镇国公的军队怎么这么厉害，五千人就能把阁老九万人揍得屁滚尿流，这要是等他大军杀到，这仗还打个屁，直接投降得了！’

“部堂，情况不妙啊……”李贤看着自己的本家，顾不上幸灾乐祸，苦着脸道：“咱们的兵力可是人家二十倍，这仗还怎么打？”

第一千二百七十九章一口老血

李昶也心里没底，只能硬着头皮道：“不必担心，许贼定然已是强弩之末，好消息很快就会传来的……”

“哎，但愿如此吧……”李贤愁眉苦脸道：“这仗打成这样，也真是没谁了……”

“报！”城下又响起斥候的大嗓门儿，带来了实时战况：“杨阁老亲自率军上去了！”

“这下不用担心了。”李昶闻言大喜道：“有阁老亲临一线指挥，许贼定可一举成擒！”

“太危险了……”李贤却嘟囔起来，显然想到某些不愉快的回忆。

“……”李昶看一眼李贤没说话，心道：‘你以为阁老是你啊？’

又过了片刻，又一名斥候疾驰而至，声音里透着惊慌道：“敌军袭击了杨阁老的中军，场面十分混乱，杨阁老生死不明！”

“什么？！”城头将士一片大哗，李贤和李昶登时魂不附体，前者喃喃地嘟囔起来道：“我就说吧……”

“侯爷，我们得赶紧去救援！”李昶是杨荣的亲信，方寸大乱道：“万不能让杨阁老失陷在这一场啊！”

“不行。”李贤却摇头道：“阁老有令，我们必须严守城池，城外发生什么事，都不能出城……”

“哎……”李昶也猛然想起杨荣的叮嘱，登时泄了气，只能让斥候加紧再探。

二位本家在城头上急得团团乱转，不一时，便见一万多丢盔弃甲的军队，从西面仓皇逃窜而至。

转眼间，那一万多人马已经到了近前，看旗号服色，正是杨荣带出去的部队。

“站住！”看到这么多军队到了城下，城头的守军例行公事大喝道：“任何人不得靠近城池！”

“放肆！”城下一名军官暴喝一声，指着身后躺在担架上的老者道：“杨学士伤重流血不止，必须马上让太医救治！赶紧把城门打开！”

“啊！是杨学士？！”城头官兵惊呆了，纷纷望向二李。

“怎么办？！”李贤不疑有他，看向李昶。李昶却死死盯着城下的担架，借着明亮的火光，依稀能看到上头是个须发花白、浑身是血的老头儿，虽然看不清相貌，但面容轮廓分明就是杨荣！

“什么怎么办？快开城门啊！”见真是自家阁老，李昶失声叫起来，三步并作两步便下了城楼。

“愣着干什么，快开城门！”听李昶这么一说，李贤不敢怠慢，赶紧下令。要是因为开门不及时，让杨阁老死在城外，他可就吃不了兜着走了！

军士们赶忙转动绞盘，粗重的锁链扎扎作响，高悬的吊桥缓缓落下。城门洞内，两扇万斤重的城门，也慢慢敞开……

吊桥一落，那些护送杨荣的军队便迫不及待冲入朝京门，转眼便进去了好几百人。

城门内，李昶翘首以待，看到官军不断地涌入，就是不见杨荣的身影。这时，李贤也下来城头，和他一同等候，见状皱眉大喝道：“挤什么挤？！让阁老先进来！”

也不知他这话起了作用还是怎着，杨荣的担架终于进来了。李尚书按捺不住，一头冲进人群，到了担架旁边。看到满面血污、昏迷不醒的杨荣，李尚书刚要悲呼几声，突然察觉到一丝异样，扫一眼担架周围，脱口问道：“学士身边的人呢？！”

像杨荣这样身份的人，到哪里都是前呼后拥，僚属护卫一帮，出征作战更是如此，身边怎会一张熟面孔都没有？！

“……”抬着担架的兵士互相看看，没有人回答他。

“学士身边的人呢？！”李昶头皮发麻，又大叫了一声。

“你嚷嚷什么？！”躺在担架上的‘杨荣’竟开口了。

“我，下官……”李昶下意识要低眉顺目，却猛然意识到声音不对！

“你是……”李昶尖叫起来，他万分后悔自己方才关心则乱，居然没有想到这点！

然而已经迟了！李昶话音未落，便被一剑刺穿了腹部，他震惊地看着那‘杨荣’从担架上跳了下来，指挥着官兵向通州城内冲去！

“假……的……”李昶吃力地吐出两个字，便猝然摔倒在地，被蜂拥进城的官兵踩成了肉泥！

城门口，李昶尖叫的同时，那些假扮成杨荣护卫的王贤军将士，便已经发难，纷纷举起兵刃，砍向毫无防备的守军士兵！

猝不及防间，成片的守军被砍倒，惨叫声和惊呼声四起，城门内乱成一团！

意识到大事不妙的李贤，赶忙调头就往城内跑，一边跑，一边向城上狂呼：“快关城门！”

但是已经来不及了！最早进城的数百王贤军，已经抢先一步上了城楼，冲进了城门楼！城门楼内的官军慌忙举起兵刃抵抗，谁知一个照面，几十名兵士便被斩落刀下！

听到门口的喊杀声，里间的军官慌忙扭动绞盘，想要把吊桥升上去，却被一支呼啸而来的长剑，钉死在绞盘之上！

那军官的尸体卡住了绞盘，刚刚抬起几寸的吊桥，一下又悬停在那里！

一身普通士卒服装的闲云道长，这才闲庭信步地走入室内，睥睨着里头几名目瞪口呆的官兵。

那几名官兵见他手无寸铁，一咬牙，举起兵刃从四面扑了过来。

闲云叹了口气，侧身飞踢，正中一名官兵的胸口，那名官兵登时如遭重锤，吐血横飞出去。借着这一脚反弹的力道，闲云的身体在空中画了一个圆圈，同时连出数脚，将那几名官兵一一踹飞！

等他翩然落地时，屋子里已经再无第二个人站立了。

完成了王贤交代的任务，闲云便静静立在那里，看守起绞盘来。

赚开城门的王贤军队，如出闸洪水一般，席卷冲入通州城内。守军猝不及防，被杀得丢盔弃甲，转眼就丢了朝京门！

但彼时，城内还尚有三万大军，兵力是王贤的两倍，而且各处粮仓院墙高大、堡垒密布，如果守军官兵据垒而守，与敌军决一死战，鹿死谁手还尚

未可知！

然而，他们有个主帅叫李贤……

却说李贤，为了拍杨荣的马屁，也凑到朝京门内去迎接。虽然因为迟了一步，没有当场被杀，却被吓破了胆子，掉头就往城内跑！

本来场面乱糟糟的，官军将士倒也没察觉到什么。

谁知，率先冲进城内的吴为，早就盯上了李贤，见他居然弃众逃窜，哪里还有什么好犹豫的？马上带着将士们紧追不舍！

更可恨的是，吴为等人一边追，还一边放声大喊：“李贤逃跑了！李贤逃跑了！”

“快跑啊！李贤都逃了，还等什么啊！”

听的李贤想要破口大骂，回头一看，追兵就在身后，赶紧闭上嘴巴，继续撒腿狂奔！

那些正在与敌军激战、正准备加入战团的守军，听到吴为等人的狂呼声，忍不住纷纷回头，果然看到自家主帅，奔跑在灯火通明的大街上……

看到主帅脱逃，将士们哪里还有半分战意，也纷纷丢下兵器，跟在后头撒腿狂奔起来。

攻城军队登时感到阻力尽去，立即争分夺秒清除了路障，放等待已久的骑兵入城！

骑兵一入城，城门楼上的闲云便扭动绞盘，缓缓升起了吊桥。

王贤亲率着骑兵，呼啸着冲入了通州城内，高声对莫问下令道：“你带人夺取北门，我去取南门！”

“东门呢？”莫问接过亲兵奉上的头盔，重新戴好道。

“能者多劳！”王贤说一声，便率领数千兵马向南而去。莫问也带着部队向北门杀去！

永通桥西三里处，经过一夜的苦战，杨荣终于全歼了许怀庆和他的五千军队。但杨阁老无论如何也乐不起来，因为初步的损失已经统计出来。这一夜，官兵折损两万五千余人，二十多名高级将领阵亡……

不管从哪个角度讲，这一仗都算不上成功，这让杨荣懊恼至极，才会一气之下，命令将许怀庆等人全部射杀一个不留！

“阁老无需如此，我们已经挫败了敌军的计划，运粮队伍再也不会受到骚扰。”看到阁老面如锅底，左右赶忙开解道：“横竖咱们兵多将广，耗也能耗死王贤……”

“哎……”杨荣郁悴地点了点头，也只能如此了。都说知易行难，古人诚不欺我，这带兵打仗还真不是读几本兵书就可以搞掂的……

收拾心情，杨荣刚要下令回城，却见一队残兵败将狼奔豕突而来，所到之处，大军居然一片哗然！

杨荣心下一紧，赶忙举目望去，借着微明的天光，他依稀看到，为首那人似乎是李贤！

杨荣的身子猛地晃了一下，险些从马背上摔下来，一张老脸血色全无地死死盯着来人！

来人越来越近，已经可以清晰地分辨出面容！不是李贤又是哪个！

最后一丝侥幸被打破，杨阁老的脑袋嗡的一声，终于……从马背上摔了下来！

“阁老！阁老！”幸好左右有了准备，连忙扶住了杨荣。杨荣却发了疯似的狠狠推开左右，朝李贤扑了过去！手无缚鸡之力的大学士，居然一把就将李贤从马背上拽了下来，要吃人一样怒吼道：“你怎么在这儿？我的通州城呢！”

李贤被摔得七荤八素，哭丧着脸道：“王贤的人冒充阁老，赚开了城门，杀了李昶，攻入了通州城……”

‘噗……’杨荣一口老血，喷在了李贤脸上！

第一千二百八十章自投罗网

“通州城丢了？”见杨荣吐血，左右赶忙扶住，这下杨学士再也没有力气挣脱他们，失魂落魄地喃喃道：“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

杨荣的目光缓缓投到许怀庆的尸体上，终于明白，原来对方故意不逃走，不是逞能挑衅，而是要激怒自己、吸引自己！把自己牢牢钉在通州城外，让自己所有的注意力全都在他身上！给王贤制造赚城的机会……

“老夫是千古罪人啊！”杨学士悲鸣一声，猛地拔出天子剑，便要往脖子上抹去！

左右连忙抓住他的胳膊，杨荣这才没有自尽成功。左右垂泪，苦苦劝道：“阁老，千万不要啊！咱们再把通州城夺回来就是！”

“怎么夺啊……”杨荣老泪纵横道。他太清楚通州城的状况，城高墙厚、设施完善，城内粮草如山，以王贤的本事坚守一年半载，易如反掌。而朝廷，没了通州的粮草，根本坚持不了多久了……

“通州也许还没丢……”这时，李贤突然小声说道。

众人闻言，齐刷刷望向李贤，杨荣也死死盯着他，咬牙道：“你什么意思？”

“城内尚有三万大军，南门、北门、东门也在我们手中……”李贤不敢看杨荣的眼睛。

“什么？！”杨荣一下子活了过来，上前一把抓住李贤，怒道：“那你怎么跑出来了？！”

“我……”李贤怯生生道：“我是来给阁老报信的……”

这话自然假的不能再假。真实的情况是，他被身后的追兵撵得魂飞魄散，一口气居然跑到了北门！

此时北门尚有数千守军，见状赶忙上前接下了主将。李贤却已经彻底吓破了胆，看到吴为等人身后，数千骑兵正滚滚而来，他满心都是恐惧，哪里还敢留在城内，居然对城上守将大叫道：“快开城门！”

守将早就看到城内乱成一团，这时候再紧闭城门也没有任何意义，反而会阻挡援军前来，自然马上听命，把紧闭的城门敞开！

等候城门打开的工夫，李贤一把将一名骑兵从马背上拽下。城门刚开了一条缝，便跣溜一声，骑马窜出了通州……

这种真实情况，他哪敢告诉杨荣……

听说通州城还没有被夺下，杨荣顾不上处置李贤，赶忙上马率军火速回援。

十几里路，快马疾驰、须臾而至，转眼之间，杨荣便带着两万骑兵到了通州城下。

因为西城门已经被夺下，所以杨荣径直绕到北面，想从北门入城，却见为李贤敞开的城门已然紧闭。

杨荣心里咯噔一声，仍不死心，让人叫门。回答他的却是城头的床子弩，劲弩呼啸而至，将那喊话的千户连人带马，硬生生钉在了地上！

城下的官军一片死寂，哪还不知道北门也落入王贤之手，杨荣恨恨地拨马，咬牙道：“去东门！”

两万骑兵只好继续绕城，片刻之后，又转到了东门，恰好目睹了王贤军攻占城头，将朝廷的龙旗丢下城墙的一幕。

杨荣面色铁青，停也不停，便拨马继续绕城，带着部下到了南门外……

南门的守军倒是热情似火，使劲招呼他们赶紧过来，还假模假样地把吊桥放下了一半。只是杨荣等人已经被耍了太多次，不见吊桥彻底放下，哪肯拨马上前？

果然，吊桥不再继续下降，城头的守军失望地叹气连连。

“还骗我们？休想！”看穿了敌军的诡计，杨荣左右不禁一阵得意。

“得意个屁！”杨荣却面色铁青，堂堂大学士，连脏字都蹦出来了！

左右这才猛醒，哎呀，怎么通州四门都被拿下了？这下可怎么了得啊……

“阁老，要不我们再去西门看看……”有手下小声建议，似乎觉着不绕城一周不太圆满。

杨荣连骂人的力气都没有了，眼前一黑便晕厥了过去……

北京城九门紧闭，多日前便已进入战时状态。

毫不意外，城内谣言四起，各种谰语童谣流传，百万军民人心惶惶，一派末日降临的景象。朝廷自然不能放任民心士气涣散，竭尽全力地想要扭转人心。

除了那些没什么卵用的嘴炮儿之外，有两件大事确实起到了一定作用。一是，杨荣率领十万大军、二十万民夫前去通州运粮。二是，太子殿下亲自挂帅出征，率五万大军出城与王贤决战。

为了鼓舞民心，朝廷还举行了隆重的出征仪式，看到全身金甲的太子殿下，率领五万雄兵，浩浩荡荡出城，京城百姓确实感到稍稍心安。暗道：‘等镇国公宰了朱瞻基，会不会就消气罢兵呢……’

时至今日，不管朝廷如何宣传，老百姓都已经认定了，是太子和杨士奇逼反了王贤。比起平定草原的镇国公，老百姓似乎更恨这两位……

不过第一件事确实是所有人喜闻乐见的，家中有粮、心里不慌，城中有粮、军民不慌。看到一车车粮草被运回京城，夹道欢迎的老百姓，终于感到不那么恐慌了。

只是没多会儿，就不见了后续的粮车进城，老百姓面面相觑，不知又出了什么幺蛾子。在一连串噩耗之后，所有人都变得极其悲观。更可悲的是，事实证明，他们的悲观是对的……

翘首以待一个时辰后，终于等到零零散散几十辆粮车仓皇回城，然后城门便轰然关闭了。虽然官兵们对城外发生的事情讳莫如深，但消息还是经由民夫之口流传开来，老百姓终于知道，原来王贤派兵截断了运粮的通道！

即是说，王贤的军队就在京城外几十、十几里了！怪不得官兵会吓得关上城门，把军队都派上城墙！

“完了完了。”失望至极的老百姓，再也不管什么东厂密探，大声宣泄着情绪道：“通州的粮食是甭想运回京城了！”

“不会吧……”也有人不相信道：“有杨阁老的十万大军呢。”

“顶个屁！”无数的声音同时反驳道：“朝廷两百万大军，还不是让镇国公一气杀到京城来了？杨荣十万大军，连给他塞牙缝的都不够！”

“就是，就是……”更多的人无比悲观道：“看着吧，用不着等到明年，京城就要姓王了！”

“不至于吧，离过年也就不到一个月了，这么大个京城，怎么还不能撑过一个月？”

“拉倒吧，赶紧打完算球，还能过个安生年……”持这种论调的人绝对不在少数：“谁当皇帝不是当，跟咱老百姓有啥关系？”

“也是，听说山东那边，老百姓的日子可红火……”

说着说着，老百姓的恐惧居然消除了不少，甚至很多人在盼着王贤赶紧结束这场战争了。毕竟，他们对王贤太熟悉不过，毕竟那是横扫鞑虏的英雄，毕竟，王贤治下的山东，距离京城并不太遥远……

说到底，这不是异族入侵，而是同族内战，就像朱棣取代建文帝，老百姓也没有非得跟他你死我活。

朝中大臣们却无法像老百姓这样无所谓，不论是从忠君的立场，还是一朝天子一朝臣的现实角度，他们都无法接受王贤取代朱家天下。

所有大臣齐聚皇宫，焦急地等待着城外的战果。无论是大兴方向，还是通州方向，只要有一个好消息传来，他们就能放下悬着的心。

大臣们一边忧愁地议论着战局，一边不时看向高处空空荡荡的龙椅。听说皇帝这次病得很重，有小道消息说，甚至已是病入膏肓……这真是屋漏偏遭连阴雨，破船又遇打头风。莫非真是天要亡朱家不成？

一直等到天黑，听说运粮队伍已经结阵自保，许怀庆无法偷袭得手，又听说杨荣亲自出城，组织九万大军全力围剿许怀庆，已经将他包围在方圆十几里的范围内。大臣们这才稍稍松了口气，回家吃饭睡觉，好有力气来日继续杵在宫里。

次日一早，大臣们果然重聚皇宫，一个个哈欠连连，眼圈乌黑，苦笑着互相寒暄起来。

“陈大人，也没睡好啊？”

“哎，一闭眼就做噩梦，怎么可能睡得好。”

“梦是反的，看来今天会有好消息。”

“但愿如此吧……”

没让他们等太久，太阳刚刚升起，便有信使火烧火燎闯入宫中。

那信使径直到了杨士奇面前，跪地禀报道：“首辅，太子殿下有军报！”

杨士奇面沉似水接过来，深吸一口气，打开了军报。

众王公大臣全都屏住呼吸，待杨士奇看完了，便赶忙问道：“首辅，什么情况？”

“太子殿下已经与大兴的军队汇合，却不见了王贤的踪影，根据殿下推断，王贤应该已经去通州，救援许怀庆了。”杨士奇也不隐瞒，沉声道：“太子殿下已经率领大军，北上通州了。”

说完，杨士奇便匆匆去了乾清宫，向卧病在床的洪熙皇帝，禀报最新的情况。

“哈哈！”杨士奇一走，众大臣欢喜的笑起来：“这下姓王的是自投罗网了，二十万大军把他围住，插翅都难飞！”

第一千二百八十一章耳光

“杨学士不在城内，通州不会有问题吧？”也有人被吓破了胆子，小声说道。

“怎么会有问题，城内有三万大军，就凭王贤那点人马，也想打通州城的主意？”众大臣哈哈大笑起来。

“也是，下官不该灭自己威风，长他人志气。”那些提心吊胆的官员也不好意思地笑起来。

众人笑声未落，便见又一名信使火烧火燎冲进来，到处寻找杨士奇。

“首辅大人不在。”在场唯一一位大学士黄淮，对信使说道：“给我吧。”

那信使便跪在黄淮面前，双手举起信筒，颤声道：“杨阁老急报！”

黄淮探手拿过信筒，去掉火漆，抽出里面的信件，皱眉看了起来。

这次众王公大臣要淡定许多，还有心情纷纷猜测道：“肯定是杨阁老汇报王贤出现在通州。”

话音未落，却听吧嗒一声，只见黄淮手中的信筒落在了地上，众大臣登时安静下来，忐忑地问道：“阁老，莫非有什么不妥？”

黄淮拿着信纸的手，猝然落了下来，失魂落魄道：“通州丢了……”

“什么？！”众大臣登时呆若木鸡，大殿中一片死寂。

等杨士奇去而复返，见所有人还保持着石化状态，首辅大人觉得自己有必要说两句：“放心，天塌不下来。王贤到了通州又如何？等待他的是朝廷的天罗地网！”

众大臣却依然面无表情，只见黄淮缓缓伸出手，给了杨士奇一击响亮的耳光！

是真的打了杨士奇耳光，不是形容比喻……

‘啪’的一声脆响，杨士奇震惊无比地捂着脸，难以置信地看着黄淮。

百官的反应也很有趣，他们只在打耳光的时候惊了一下，便很快安静下来，依然面无表情地看着杨士奇，就像这一耳光是理所应当……

“你疯了？！”杨士奇虽然最近一直夹着尾巴做人，但当了这么多年首辅，哪里被人打过耳光？

好吧，两个月前还被人打过，不过那是对方根本不知道他的身份，所以不能算数。

“是你疯了！”黄淮恶狠狠地瞪着杨士奇，将那份军报重重拍到他的胸前，咆哮起来道：“看看你干的好事！皇上的江山就要亡在你的手里了！”

杨士奇顾不上继续发作，接住那份军报，低头一看，登时眼前一黑，竟也跟好兄弟杨荣一样，直挺挺地晕了过去……

没有人不知道通州对京城的意义，没有人不知道失去通州对京城意味着什么，王贤这一手实在是太狠了！重重打在了朝廷的七寸之上，让朝野上下全都一片死寂……

王贤拿下通州的消息，几乎是同时传到了太子耳中，朱瞻基也是眼前一黑，倒没晕过去。他失神地坐在马背上久久，眼泪不知怎么就流淌下来，一颗心坠入了无底深渊……

实话实说，这是太子殿下头一次感到失败的威胁，之前哪怕王贤冲入紫荆关，他都不是特别担心，凭着京城三十万大军，还有各地陆续赶来的勤王军，怎么还收拾不了他那区区几万人马？

但王贤拿下通州，一切都不一样了，京城的喉咙被扼住，断粮的威胁笼罩在百万军民头上！胜负的天平头一次，向王贤倾斜了！

“该死的奴才！”恨意在太子殿下胸中升腾，他黑色的面膛青紫一片，面目无比狰狞，道：“当初我为什么要把你从穷乡僻壤里带出来！”

“王贤！”刹那之间，对王贤的满腔憎恨，取代了满心的恐惧，朱瞻基咬牙切齿对张軫道：“你立即返回大兴，拼上所有人马，也不能让王贤的山东军队北上！”

张軫的脸色丝毫不比太子好看，他居然让王贤在眼皮子底下溜走，跑去攻下了通州，这真是又一桩奇耻大辱！所以他才会跟着太子北上，想要跟王贤讨回场子来。

现在太子又让他回大兴，张軫自然不甘情愿，却也知道这时必须以大局为重，只好闷声道：“遵命！”

把张軫打发回了大兴，朱瞻基便火烧火燎赶往通州，半路上却遇上传旨

的钦差，说皇帝召他立即回京，有要事相商。朱瞻基只好让武安侯王琰率军赶去通州，自己快马加鞭回京。

不到一个时辰，朱瞻基便赶回了京城，入城时遇上了同样等候进城的杨荣。

杨学士气色灰败，但神情已经恢复了镇定，见到太子并未痛哭流涕，只是拱了拱手道：“待死之人见过殿下。”

“……”朱瞻基想要发作，却叹了口气，道：“彼此彼此，共度艰危吧……”

杨荣苦笑一下，点了点头。

这时，城上放下吊篮，让二人坐篮进城。明明十里之内没有半个敌军，城内人居然不敢打开城门，可想而知已经恐惧到何种程度。

两人的护卫见状大怒，便要出声呵斥，却被两人不约而同地拦住。他们哪还有脸再摆储君、宰相的架子？

二人依照守将所言，坐进篮子被拉上了城头。城头上的官兵向他们恭敬行礼，但两人转身之后，分明能感受到官兵们那怪异的目光，如芒在背！赶忙逃也似的下了城楼。

城下，守将为他们准备了两顶轿子，朱瞻基向来是骑马的，不由皱了皱眉。守将赶忙解释道：“殿下，非常时期，百姓情绪不稳，还请将就一下吧……”

守将说的虽然委婉，朱瞻基还是一下就明白了，人家是担心老百姓看到自己两个会扔臭鸡蛋。登时脸臊得通红，默不作声，坐上了轿子。

两顶轿子径直抬入宫中，两人被引到乾清宫，见到了病榻上的皇帝。

杨士奇已经早就跪在龙床前，二人赶紧上前，和他并肩跪下，向在龙床上假寐的皇帝请安。

朱高炽这才缓缓睁开眼，看着跪在自己面前的三个罪人，长长叹了口气道：“怎么办？”

“微臣罪该万死，请皇上千刀万剐……”杨荣重重叩首。

“儿臣罪该万死……”朱瞻基也叩首请罪。

“你们当然罪该万死！”朱高炽突然暴怒而起，一下子却又剧烈地咳嗽起来。张诚赶忙扶住皇帝，含泪擦拭他嘴角的鲜血，却不敢多说一句。老太监也知道已经到了宗庙存亡的时候，皇帝必须死撑下去。

朱高炽颓然躺回龙床，有气无力地说道：“依朕的意思，这仗不要打了，问问王贤有什么条件，朕答应他就是……”

朱瞻基和杨士奇一听，登时魂不附体，异口同声道：“皇上万万不可！”“父皇万万不可啊！”

在太子和杨士奇拼命示意之下，杨荣也硬着头皮道：“皇上，还不至于此，通州城中还有咱们的军队，罪臣已经遣大军，就是死也要把通州城夺回来！”

“是啊父皇，儿臣的大军也马上就到通州，十五万军队一起攻城，还奈何不了他一万五千兵马？”朱瞻基也赶紧说道。

“皇上，通州城外的粮食都已经运回了京城，加上之前的存粮，省省吃，足够支撑两个月了。”杨士奇接着说道：“两个月的时间，足以把王贤消灭在通州城，足以将他八达岭的十几万大军困死，足以还陛下一个安宁啊！”

“是啊皇上，千万不要被一时的困难吓住，胜利还在我们手中！”三人异口同声说道。

“呵呵……”朱高炽嘴角却挂起一丝嘲讽道：“口口声声为朕考虑，其实你们想的都是自己……”

三人一下被说中心事，登时面红耳赤。他们何尝不知，现在议和，主动权还在朝廷手中，但三人却要死无葬身之地了！

“皇上啊！若能换来大明的长治久安，臣等就是死一万次也不足惜！”关键时刻还得看杨士奇，只见他老泪纵横，膝行上前道：“可是，那王贤就像一头幼虎！初下山林便已搅得社稷动摇，若是再给他时间，给他地盘，他早晚会长成一头不可战胜的猛虎！”

“是啊父皇，绥靖只能换来一时安宁，却会彻底断送祖宗社稷！”朱瞻基马上附和道：“必须要趁朝廷还有能力战而胜之，将王贤彻底消灭啊！”

“哎，又是这套论调……”朱高炽满脸的无趣。

但不得不承认，这套论调对任何皇帝都有奇效，朱高炽最终不再坚持，缓缓道：“你们要想清楚，现在议和，朕还能设法周全你们。如果一个月后，还是要走到议和这步的话，朕也保不住你们了……”

听到皇帝又给了他们一个月时间，三人这才一齐松了口气，赶忙高声表态道：“臣等早将生死置之度外，但求为国除贼尔！”

朱高炽仰面看着帐顶，眼中尽是嘲讽之意，却忍住没有再说什么煞风景的话。

“儿臣这就立即返回通州，组织与王贤决战！”见皇帝松口，朱瞻基得寸进尺道：“还请父皇再多调一些兵马，以保万无一失！”

“不行，京城的兵力不能再少。”朱高炽摇摇头，拒绝道：“你和杨荣加上张軹的军队，已经超过二十万，十几倍于王贤，还想怎么样？”

第一千二百八十二章水来土掩

乾清宫。

“父皇，您忘了王贤山东的军队吗？”朱瞻基有些臭不要脸地说道，他从一开始就对山东忌惮万分，为了防备山东的军队，设立了沧州、廊坊、大兴三条防线，仅在大兴就有五万大军驻守，他根本不相信山东军队能层层突破而来。

不过，吓唬一下皇帝，多要些兵马才是正理。朱瞻基轻声说道：“要不，将居庸关的军队撤回来一部分？”

“不行！”朱高炽又拒绝了。

“殿下，就在您回京的路上，成山侯送来急报，柳升已经开始攻打居庸关，虽然攻击并不猛烈，应该是配合王贤，牵制我居庸关大军。”杨士奇替皇帝解释道：“但我们确实不能抽调军队离开，一旦居庸关兵力出现漏洞，柳升很可能就会变佯攻为真攻！”

“哎！”朱瞻基见提议又被否决，不禁气闷烦躁道：“父皇，下旨令藩王们起兵勤王吧！指望那些外姓官员，什么时候才能见到兵？！”

“胡说八道！”朱高炽却想也不想断然拒绝，为了削藩，建文帝甚至搭上了自己的皇位，以反对削藩为名起兵的先帝，登基后也变着法子削除藩王的势力，终于将他们的威胁尽数减除，自己怎能倒行逆施，重新把这些怪兽放出牢笼呢？

最终，被朱瞻基磨得没法，朱高炽同意将已经到了密云的五万辽东兵，一并拨付给他指挥。

朱瞻基这才勉强同意，和两位大学士告退出去。他就像是输红了眼的赌徒，要把老父最后一点棺材本都榨出来，然后揣着全部家当去赌场翻本！

只不过，他的赌场，是战场；他的赌注，是兵马；他的输赢，是这花花江山，是他自己的命！

离开乾清宫，三人恍若隔世，这才发现官袍下的中单，全都被冷汗湿透了。

“无论如何，总算争取到了一个月的时间。”杨士奇长长叹了口气，被甩了巴掌的脸，依然隐隐作痛。

“什么也别说了。”朱瞻基黑着脸，冷声说道：“我和杨学士去打王贤，京城就交给首辅了！”

“二位务必凯旋而归。”杨士奇苦笑一声道：“不然，咱们全都要交代在这一场了。”

“绝对不会的！”朱瞻基恶狠狠说道：“孤是天命之子！绝对不会输给任何人！”

离开京城前，朱瞻基还做了一件事，他命胡濙将王贤军官兵在京城的家眷，全都押往通州。本来他还想将银铃和于谦也一并带上，却得知皇帝昨日便将她二人接入宫中，太子殿下也只得作罢。

然后朱瞻基便会同杨荣出城，火速赶往通州指挥攻城！

通州城，已经被官军攻打了一天，眼看着城外的兵力越来越多，攻势越来越猛，官军甚至还运来了各式各样的攻城器械，大量的松明火把木材，显然是要挑灯夜战，不分黑白的车轮式攻城了！

城内的情况不容乐观，非但兵力远逊于敌军，更要命的是，主帅王贤居然不在城中。但一万五千余将士毫无惧色，因为现在指挥他们的是莫问。

王贤是全才，在军事造诣上也堪称卓越，但和不出世的军事天才莫问相比，还是颇有不如。莫问的才华全在领兵打仗上，出征蒙古一来，他便甘居参谋之位，尽心竭力地辅佐王贤大展神威，如今终于到了他大展身手时刻。

不客气地说，王贤是把个烂摊子丢在了莫问头上。当时，城外的杨荣大军疯狂攻城，城内还尚有一万多官军尚未缴械，莫问却丝毫不惧，命一半将士守住城头，自己带着一半人马，只用了半天时间，就彻底肃清了城内。将两万多俘虏关押在被官军运空的粮仓之内，只用一千多人看守，便带着其余部队返回了城头。

而此时，太子的大军已经抵达通州，加入到攻城的序列中。守军的压力陡然增大，城头乱成了一团，莫问一到，便马上稳住了局面。只见他有条不紊地重新分配了守城的兵力，把手头的将领兵马，合理地分派到四面城墙，居然还余下三千兵马机动，用来随时支援各处。

虽然都说战争胜负是所有将士共同拼杀的结果，但一名超级将领的作用，却是怎么高估都不为过的。有莫问坐镇的城头，和没有莫问坐镇的城头，完全是两个样子。他完全填补了王贤不在的空白，让将士们重新有了主心骨，再也不用担心那些有的没的，只需要按照他的指令，井井有条地完成调动、作战，就可以轻而易举把攻城的敌军打退了一次又一次。

结果官军攻打到天黑，也没有讨到半分便宜，只得丢下数千具尸体，灰溜溜地鸣金回营了。不过谁都知道，今日的攻城战不过是序幕而已。毕竟太子和杨荣的军队需要协调统一，那么多的攻城器械需要调试准备，等到他们连夜准备完毕，最惨烈的战斗才会真正开始。

莫问也没闲着，他针对通州城高墙厚、设施完善的特点，重新调整了军队的部署，建立了立体防御体系，以最少的兵力发挥最强的攻击力。又命人打开了通州城东的兵部仓库，将堆满仓库的火药罐、雷石、床弩、火炮，统统运到了城头，将原本就火力十分强大的防御体系，提高到令人惊悚的程度。

次日清晨薄雾刚刚散去，太子和杨荣便指挥着攻城大军，推动数百具橇车、运钩梯、楼车、弩炮，遣步骑八万余人，蜂拥进攻南面城墙。

只见沉重的战车碾破满地的寒霜，八万大军刀枪如林、寒光耀目，铺天盖地而来。若是寻常的守军，仅看这吞噬天地的气势，就会吓得屁滚尿流，直接弃城逃跑。

然而，莫问早就判断到了官军会放弃四面围攻，只攻南城一面，预先便把兵力集中在南面城墙，还将几十尊兵仗局、军器局制造的大炮，推上了城头。

官军还在一里之外，莫问便下令开炮，将士们用火把点燃了大炮引线，震天的炮声轰鸣中，无数炮弹呼啸着砸向密集的官军！

朝廷所制的炮弹虽然是实心的，但居高临下而发，威力何止增倍？每一发炮弹落入官军阵中，都会炸死炸上几十名敌军。轰在那些庞大的攻城器械上，登时便将其砸成了碎片！

几十枚炮弹轰下来，官军再也无法保持严整的队伍。朱瞻基见状，立即下令队形分散、全速靠近城墙，不给守军火器逞威的机会。同时，命官军也用大炮还击，炮声隆隆，两军竟成对射之势！

只是通州城墙太高，官军的炮弹很难打到城上的守军，轰在坚实的城墙上，只能留下一个浅浅的白印！

不过官军实在太多，又有太子殿下亲自指挥，大军冒着城头的炮火，还是接近了城墙，开始用弓弩、火枪向城头射击。一时间，万矢齐射城上，城堞箭镞如雨注，悬牌似猬刺一般！

与此同时，官军开始架设云梯，准备攀爬城墙，却悚然发现，昨日还好端端的通州城墙上，居然出现一层厚厚的冰盖。那是昨夜里莫问命士卒不断

往城墙浇水所致，腊月里的北京滴水成冰，一晚上就结出厚厚的一层冰，怪不得炮弹砸在城墙会留下白印！

别看那不起眼的一层冰，却给攻城部队造成了极大的麻烦，他们的云梯搭在上头，根本无法抓牢，上头的守军用长矛一推，云梯便跣溜一下滑倒，把上头的官兵摔个筋骨折断。

所幸太子准备充分，云梯不中用了，还有大型的攻城器械是不怕这层薄冰的，官军将士冒着矢石，将一具具高大的楼车、楯车、运钩梯推到城下，便依靠这些器械蜂拥攀爬而上！

可惜守军早有准备，弓弩火枪、滚油檣木这些常规节目以外，还从城头丢下无数的药罐、雷石……这是军器局为官军所制的手雷一样的武器。因为在京中发生过爆炸，因此被移到了通州储存，却便宜了莫问。

无数西瓜大小的石罐、铁罐、瓷罐丢下来，在攻城器械上轰的爆炸开来。中者直接被凌空炸飞，更可怕的是，罐子里装满了铁钉、石子，爆炸中和罐子的碎屑呼啸四溅，成片的官军便惨叫着掉落下去。短短盏茶工夫，那些密密麻麻蚁附在楼车上的官兵，便被横扫一空！

守军便丢下油罐、火把，那些暂时失去士兵保护的攻城器械，立时燃起了熊熊大火，官兵想要上前救火，却被火油溅了一身，登时烧成了火人，惨叫着到处乱窜，惊得同袍纷纷倒退，再无人敢靠近那些着火的器械。

朱瞻基根本不在乎士兵的死伤，依旧下令后续部队重整旗鼓，继续用尽一切手段攻城。无奈在莫问见招拆招之下，一次次尝试都无功而返，一直战至深夜，依然不能攻上城头，朱瞻基这才在杨荣的劝说下，丢下近万具尸体，不甘不愿地鸣金收兵。

一轮新月高悬中天，用冰冷的清辉覆盖了血色弥漫的城头。

第一千二百八十三章灭此朝食

通州城。

看到敌军退却，城头的守军依然不敢有丝毫松懈，抓紧时间修补被炸裂的城墙，修理损坏的守城器械，将物资运上城头。

莫问同样没有休息，安慰了受伤的将士，又率众巡视城墙。两天的激战下来，一千多将士阵亡，受伤的更是不计其数，这对兵力本就不足的守军，实在不是好消息。

但莫问丝毫不担心接下来的战斗，大不了到最后，一把火烧光城里的粮草物资，同样可以立于不败之地。其实，城外的杨荣、朱瞻基何尝不知，守军还有这最后的手段，但他们别无选择，攻下通州城，还有保住粮食的一线希望，不攻通州城就一点希望都没有了。何况，他们到现在，还以为王贤就在城中……

但莫问很清楚，自己的任务就是尽可能拖住官军阻力，并力所能及的造成杀伤，消磨他们的锐气和斗志。为王贤下一步的动作创造条件，减少阻力。

廊坊，地处顺天府东安县，位于通州正南八十里处，乃是北上京城的咽喉要道。

作为防备山东方面的第二条防线，驻有军队两万，兵力虽然不算太多，但背后三十多里便是重兵把守的大兴防线。只要在敌军杀到后，第一时间向大兴预警，并延阻敌军一段时间，给大兴防线调动兵力争取到足够时间，便可以后撤到大兴，与张軹的大军合兵一处，凭借坚固的大兴防线共御敌军。

所以，更恰当的说，这是一条预警线，这让好容易摆平了沧州敌军的二黑、邓小贤等人感到分外挠头。

却说他们接到王贤命令之后，便火速率军北上，但行军速度并不乐观。生死成败的关键时刻，自然不会有任何人懈怠，可二黑他们十分清楚，自己的使命不是攻城拔寨，而是将这五万兵马尽可能完好无损地带到王贤面前。

要是这五万军队清一色都是骑兵，自然可以设法绕过敌军的防线，把追兵远远地甩在后头。可这五万军队中，偏偏只有两万名骑兵，剩下的三万人里，两万人是步兵，五千人是辎重兵，另外还有五千兵种不明的将士，与辎重兵一起，驱赶着数千辆骡车、马车。

这样一支行动迟缓的军队，哪敢放任身后追兵不断地骚扰，所以还必须

得解决掉沿途的敌人。这可难为死带兵的将领了。

使出九牛二虎之力，二黑他们才搞掂了沧州的官军。至于过程，简直不忍详述，他们又是用军队虚张声势，又是派使者入城，重金行贿守将。锦衣卫还绑架了沧州知府的家眷，这才勉强逼得他们同意里应外合，打开了沧州城门，放大军入城，逼降了城中的三万守军。

这还是因为沧州距离山东太近，各方面与山东纠葛太深，士绅官兵普遍羡慕山东的繁荣，才能办到这一点。但廊坊已经在北京的鼻尖儿底下，山东方面根本渗透不过来，而且官兵家眷都在京城，就是想绑票都找不到人，哪有投机取巧的机会啊？

这可愁死了眼看就要逼近廊坊的二黑等人，无可奈何，众将只能凑在一起开会商议，结果毫无意外，吵成了一锅粥。

“别整些没用的，亮刀子跟他们干就是！”蓄起了胡须的邓小贤，乃是两万骑兵的统领，早就被二黑这畏畏缩缩的搞法儿，整出了满肚子火气。大声嚷嚷道：“咱们四年磨一剑，打个廊坊还不跟玩儿似的？！”

“你一打，他们就跑，咱们又追不上，让他们和张鞬合兵一处，咱们想攻破大兴防线得死多少人？”龙五爷紧锁着眉头，叹息道：“年纪不小了，怎么还这么毛躁。”

“是你年纪越大，胆子越小！”邓小贤平时和龙五爷就不太对付，这会儿满肚子火气，自然没好话。

“好了！”二黑带着眼罩，一只独眼，满脸凶相，光头锃亮，很有几分威慑力。“商量正事呢，吵个屁！”

“俺支持邓将军。”昔日的白莲教第一勇将，如今的山东都指挥使刘信，也开口说话了：“时间不等人啊，我们不能再拖下去了，得赶紧去通州跟公爷汇合。”

“别忘了我们的使命。”老当益壮的武将杨荣，因为与那位大学士同名，这两年没少被同僚挤对。此刻忍不住摇头道：“咱们要是损失过大，怎么跟公爷交代？”

“打仗哪有不死人的？”刘信撇撇嘴道。

“别光想着自己出风头，知道什么是大局吗？！”刘俊是王贤的把兄弟，自然把他的话说奉为圭臬。

大帐中一帮将领各执己见，谁也说服不了谁，让二黑感觉自己的脑袋有

两个大。这就是山东方面军的现状，里头有昔日混帮派的将领、有昔日白莲教的头头脑脑、有归附王贤的朝廷军官、还有自己这样王贤的铁杆兄弟。而且各个都功劳赫赫，一直就互相别苗头。

这在平日里倒也没什么，各路人马谁也不想输给谁，比着赛着完成王贤交代的任务，而且有魏源和唐赛儿压着，倒也从来没出过乱子。

但到了打仗的时候问题就大了，魏源和唐赛儿都没随军出征，这帮骄兵悍将谁都不听谁的，整个群龙无首，这仗可怎么打？

‘哎，要是老王在就好了……’二黑有些无奈地想到，旋即却自嘲地笑了，王贤正在通州，怎么可能出现在自己面前？

这个念头还没压下，突然听到帐外一阵喧哗。本就烦躁不已的二黑，这下彻底控制不住脾气，暴喝一声：“吵什么吵，当老子不存在吗？！”

帐外的喧哗声戛然而止，一把爽朗的笑声却传进了营帐：“咱们的黑将军脾气见长啊！”

帐里正在争吵的众将，一下子全都愣在那里，下一刻所有人狂喜着奔出了营帐，大喊大叫道：“公爷来了！”

帐中，二黑一只独眼瞪得溜圆，难以置信地看着王贤在众将簇拥下，信步进入了营帐。

“嘿！”二黑摸着光头，咧嘴大笑道：“好嘛，想啥来啥！”

“去你娘的！老子到底是啥？！”王贤笑骂一声，便和二黑熊抱在一起，这对童年好友使劲拍打着对方，宣泄着重逢的喜悦。

放开二黑，王贤又和帐中众将分别拥抱，营帐中登时喜气洋洋，哪里还有半分的火药味儿？

何止中军帐中，此时全营将士都已得知王贤到来，兴奋地大喊大叫，就像已经赢得了战争一样！

和众将叙完别后之情，王贤升帐，二黑、邓小贤、杨荣、龙五爷、刘俊、刘信、刘阿丑，十几员大将在帐下分班，纹丝不动地昂然而立，军容肃整无比，与方才简直判若云泥！

这就是王贤必须到此的原因，他留在山东的这帮骄兵悍将，这世上根本没有第二个人能统领，就是莫问也不行！

前日，在攻破通州南门，见战局已定后，他便将指挥权交给了莫问，自己则在闲云、心慈等百余骑的保护下，在第一道晨光出现前，离开了通州城，快马轻骑绕过大兴和廊坊，赶来与山东军队汇合！

营帐中。

王贤微笑看着众将道：“怎么样，听到老子在北边大杀四方，有没有很心痒啊？”

“那还用说！”众将闻言，一下就按捺不住，大声嚷嚷起来：“公爷太不够意思了，俺们才是您的子弟兵，这种光宗耀祖的好事，居然不带着我们！”

“是啊，公爷的心，都偏到爪哇国去了！”

“哈哈！”王贤放声大笑道：“老子不是来了吗？该你们建功立业的时候了！”

“太好了！”众将登时满眼放光，摩拳擦掌起来，恨不得这就冲出营帐，跟着王贤去大杀四方！

“只是……”却听王贤话锋一转道：“我听说你们整天吵成一团，很担心会不会给老子掉链子啊！”

“不会不会！”众将把脑袋摇成拨浪鼓，把胸脯拍的山响道：“咱们跟公爷南征北战多少年，啥时候也没给公爷丢过脸！”

“是啊，你们都战功赫赫，如今有些傲气也是在所难免。”王贤似笑非笑道。

“绝对不会！”众将知道王贤对他们方才的表现十分不满，赶紧争相表态道：“咱们绝对令行禁止！”

“兄弟部队之间，也不会有问题吗？”王贤又问道。

“绝对同生共死，亲得就像一个娘养活的一样！”众将恨不得互相抱着亲上几口，表示他们之间亲密无间。

“这算是军令状了？”王贤悠悠问道。

“自然是军令状！”众将神情一肃，却毫不迟疑，重重点头道：“但有违反，不用公爷动手，自己就提头来见！”

“好！”王贤这才长身而起，凌厉的目光缓缓扫过众将，所有人都抬起了

胸膛，目光狂热地望着他们的主帅，等待他发号施令。

“众将听令，打起本帅的旗号，全军突破廊坊，直扑通州！随本帅灭此朝食！”

“遵命！”众将轰然应命，声音穿透营帐、直冲云霄！

第一千二百八十四章威慑

王贤一声令下，大军拔营而起，浩浩荡荡向廊坊逼近。

行军途中，邓小贤、刘信等人纷纷请战，要率领骑兵为王贤先破一阵！

王贤却摇头笑道：“没那个必要，咱们直管行军，你看官军如何反应。”

众将只好压下心头疑惑，随王贤不疾不徐的北上。

与大兴相仿，廊坊防线同样是沟壕深长、敌楼密布，两万军队分驻永定河沿线，时刻警惕着南面的动静。

沧州失陷的消息已经传了过来，但廊坊的守将保定伯梁铭并不太担心，因为山东军队拿下沧州的手段实在不敢恭维，在他看来这恰恰是山东军队，战力低下的表现。

这位以军功新近擢升的伯爷，十分有信心给那群乌合之众一个迎头痛击，让自己的爵位再升一格，将保定伯变成保定侯。

有此雄心壮志，梁铭自然毫不懈怠，亲自在最前线坐镇警戒，信心十足的架势，让将士们也感到备受鼓舞。

没有让伯爷久等，第二天中午时分，斥候便禀报，山东的军队如期而至了。

“可算是来了！”梁铭暗下心头的激动，看一眼身后严阵以待的众将士，豪气顿发道：“王贼逆天叛国，人人得而诛之！我等虽不能亲往通州，手刃此贼！却可以将他的援军挡在防线之外，同样可以居功至伟！”

“嗷！嗷！”众将士在主将的鼓舞之下，士气高涨起来，纷纷高举着兵刃，准备和远道而来的敌军决一死战！

“尔等严阵以待，待本将亲自上前，探查敌军虚实！”亲兵牵来高头大马，为他持缰拽镫，保定伯爷一撩猩红色的披风，潇洒的翻身上马，英姿勃勃的样子，又引来将士们一阵欢呼。

梁铭便在一队亲兵的随扈下，到了永定河北岸，隔着冰封的河面，眺望南岸的山东大军。

此时天空飘着细小的雪花，保定伯的红色披风分外惹眼。豪气万丈的将军，在河畔立马远眺，将轰然而至的敌军视若无物，这时怎样一副令人热血

激荡的画面啊！

梁铭正睥睨着远处的敌军，便见河对岸，也有十几骑人马飘然而来。看那样子，不像是敌军的斥候，倒像是和自己一样，前来装逼的敌军将领。

‘呵，想到一块去了……’梁铭不爽地闷哼一声，不理睬一旁亲兵的催促，非要在那等等看，来的是何方神圣。

一会儿工夫，那人骑马到了永定河南岸，为首的是一个身材瘦削、面容清绝的短须男子。那人一直到了河北岸，才勒住马缰，含笑望着对岸的保定伯，微笑说了一句：“这么巧。”

梁铭的亲兵诧异地发现，自从看清那男子的长相，自家伯爷就如石化了一般，半张的嘴巴，喷出的白气断断续续……

等到对方开口，自家伯爷直接筛糠一般抖了起来，这么冷的天，却满脸豆大的汗珠，面色比天上的雪花还要白上三分！

“你，你……”梁铭结结巴巴地指着对岸的男子，活像见了鬼一样。

那男子自然是王贤，他笑眯眯看着在自己手中提拔起来的将领。“怎么，不认识本公了？”

“妈呀！”梁铭的瞳孔终于聚起焦来，便听他发出一声凄厉的尖叫，也不敢跟对方搭话，就慌慌张张拨转马头，头也不回地逃跑了。

亲兵们不认识王贤，还在那丈二和尚摸不着头，看到自家伯爷跑远，这才赶紧稀里糊涂追了上去。

看到这一幕，王贤对一旁的邓小贤和刘信，摇头苦笑道：“看来老子也有识人不明的時候。”

不说王贤在那里感叹自己，居然提拔了这种胆小鬼。单说那梁铭，自从见到王贤，便丢了魂一样往回跑。什么建功立业、什么加官进爵，全都抛到了姥姥家，心里头只剩一个念头，就是跑得越远越好！远离那煞星一百里才安全！

转眼之间，他便跑回了自己的防线，将士们已经准备就绪，齐刷刷望向自己的主将，等待他发号施令，却见他停都不停径直穿阵而过！梁铭跑出老远，将士们才听到北风送来他凄厉的喊叫声：“赶紧撤退！”

将士们登时面面相觑，心说不是要迎头痛击吗？怎么又改撤退了？

这时看到梁铭的亲兵跑回来，几个军官赶忙拦住他们，询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亲兵们也说不清楚，气急败坏道：“让你们撤就撤呗！愿意留下来等死随便！”说完便追赶保定伯而去。

几位军官互相看看，心说真他娘的日了狗了，有人问道：“还整吗？”

“整个屁啊！”其余人异口同声骂道：“赶紧撤吧！”

结果，等王贤的大军渡过永定河，到了廊坊防线前，只看到满地的火炮、床弩、药罐、雷石，却不见一个人影……

谁都能看得出来，敌军已经做好了充分的迎战准备，如果强攻的话，还真不一定能马上攻破这条完善的防线，而且肯定损失很大。

结果，自家公爷只是露了一面，居然把敌军活活吓跑了……吓跑了……跑了……

将士们望向王贤的眼神，满满都是无边的崇敬与狂热，跟着这样的主帅打仗，谁还会担心打不赢？只会担心自己表现不好，坠了主帅的震天威名！

众将也是震惊不已地看着王贤，在他们心里，自家公爷已经跟看神仙差不多了。

被几万个大老爷们儿这样看着，饶是王贤脸皮再厚，也有些不好意思地咳嗽起来：“都是将士们建立起的威名，其实我本人也就那样……”

却说那保定伯梁铭，一口气跑出三十多里，到了大兴防线的壕沟外才停下。

守军官兵见是廊坊主将，赶忙放下吊桥，将他接过壕沟。

张軌恰巧就在附近，马上让人把失魂落魄的梁铭带了过来。

“大，大人，大，大事不好了……”一见到张軌，梁铭便如丧考妣地大叫起来：“王，王贤出现在廊坊了！”

“什么？！”周遭将士登时一片哗然，不少人手里的兵器直接掉在了地上。

看他们这个没出息劲儿，张軌就气不打一处来，抬手重重一记耳光，把梁铭抽得原地转了个圈。

“你胡说八道什么？！姓王的被围在通州城，他能插上翅膀飞出去不

成？！”张軌一把揪住晕头转向的梁铭。

“真的，未将在永定河边亲眼见过他。”梁铭半边脸肿得老高，哭丧道：“我在大都督府当班两年，怎么可能认错了人！”

刚刚稳住神儿的将士们，这下彻底乱了套，不顾张軌就在眼前，惊恐地互相叫嚷起来：“完了完了，都说王贤是武德星君下凡，莫非已经成仙了？！”

“都闭嘴！”张軌血红着两眼暴喝起来，猛地拔出宝剑，把梁铭劈倒在地，鲜血溅了他一身，张軌整个人愈发狰狞无比，一下子就震慑住了慌成一团的众官兵。

“姓王的有什么了不起？把你们吓成这样！”张軌恶狠狠地咆哮起来道：“老子偏偏不信这个邪，看看他拿什么突破我的大兴防线！”

说完，张軌用带血的宝剑，在地上划了长长一道，咬牙森然道：“退过此线者，斩！”

那些站在那道线北边的将士，慌忙不迭跑到线南边，唯恐这屠夫杀红了眼，直接把他们喀嚓了！

在张軌的恐吓震慑下，近五万官军开始做起战前准备。这时，梁铭的两万军队也从廊坊退回来了。按照预案，退到大兴，他们本来就是要加入到张軌军中的，也早就进行过演练。看到主将被宰，所有将士老老实实，在张軌的指挥下，被分派到防线各处，充实守军的力量。

等到两军整合完毕，王贤的军队依然没有出现。张軌军的将士也暗暗松了口气，心说七万人总比五万人胜算要大一些，就是逃跑也有垫背的……

张軌手按宝剑，杀气腾腾站在敌楼之上，等待王贤大军到来。谁知，左等右等，足足等了半天时间，才看到南方姗姗来迟的军队出现……没办法，人家就是这速度，想快也快不了。

“终于来了！”张軌咬牙切齿，只觉自己浑身血液都在沸腾，他已经下定决心，就是死，也要死在这大兴防线上！

这一次，一定要跟王贤把新账旧账一笔清算！

谁知，就在此时，朱瞻基的信使也到了，带来了太子殿下亲笔谕旨——命他立即率军撤离大兴，北上与大军主力汇合！

“啊！”张軌憋闷欲死，仰天怒吼一声，只好下令撤军。将士们如蒙大

赦，争先恐后向北而去……

结果，王贤的大军慢吞吞来到大兴防线前，又看到了熟悉的一幕……满地物资器械，就是不见一个人影。

“公爷，您又吓跑了一波……”众将已经不知说什么好了，这尼玛哪是人啊，分明就是辟邪的神兽啊！

“这回真不是……”王贤无奈苦笑，谁都可能怕自己，张軌那疯狗却绝不会怕。但张軌撤军，却是在他的意料之内，因为他太了解自己的对手朱瞻基了。

第一千二百八十五章为何而战？

朱瞻基命张軌撤军，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如果换一个对手，他会让张軌在大兴挡住敌军，自己则火速率军南下，与张軌合兵夹攻。

毕竟通州距离大兴不远，大军一天就能赶到。常理来讲，凭着大兴完善的防御体系，七万大军怎么也能撑上一天……

可对手是王贤啊！那个用兵如神、攻无不克的妖孽，朱瞻基哪敢用常理度之。说别人能一天攻破大兴防线他不信，可是换了王贤就由不得他不信了。

如今的太子殿下已经到了输不起的地步，他根本不敢把希望寄托在任何人身上，根本不敢冒任何风险，只能将各处兵马集中在自己手中，以绝对的兵力优势，碾压王贤的阴谋诡计。

一力降十会！

当得知王贤出现在永定河，统领五万大军北上时，朱瞻基平静得让人害怕，他对一旁的杨荣道：“决战的时刻就要到了。”

杨荣点点头，沉声道：“辽东的军队也及时赶到了通州，看来老天爷终究是站在朱家这边的！”

“那是当然！”朱瞻基傲然昂首，看一眼依然鏖战不休的通州城头，冷哼一声道：“鸡肋……”

“确实已成鸡肋……”杨荣点头叹气。自从知道王贤不在城内，通州城的重要性就骤然直降，毕竟就算攻下城来，守军还可以放火烧粮，他们还是什么都得不到。

可又不能弃之不管……谁也不会忘记许怀庆的五千骑兵，是何等的恐怖。城里那可是一万多精锐骑兵啊！

“孤给你三万人马，你也不用攻城，只需要拦住不让他们出城即可。”朱瞻基淡淡吩咐一句。

“三万兵马……”杨荣一想到，自己九万兵马都被许怀庆杀了个七进七出，三万兵马就想拦住城里的骑兵，那不是异想天开吗？

“放心，东厂会助你一臂之力。”朱瞻基又冷冷说了一句。杨荣立即就不说话了，心下不禁一片黯然，堂堂朝廷王师，居然要用这样下作的法子，实

在是让人无地自容。

“眼下，只要能消灭王贤，孤不介意背上千古骂名！”朱瞻基像是在开解杨荣，又像是在为自己辩解道。

王贤的军队越过大兴防线，依然不疾不徐的向北挺进。沿途的官军斥候，多到像是在夹道欢迎一般。后来直接有成千上万的骑兵，也加入了围观的队伍，监视着他的军队一举一动。

王贤却根本不理睬那些杂鱼，让军队该走走、该停停、该吃吃、该喝喝。一直到第二天，大军来到通州与京城之间的某处，也没有任何敌军敢来挑战。一个人的威慑力，能到这种程度，足以笑傲前后五百年了。

让将士们不明所以的是，他们主帅的神情却愈发凝重，脸上的悲色挥之不去，似乎有什么伤心事。全军的气氛也跟着凝重起来，没有任何人敢嬉笑，甚至连交头接耳的都没有。

大军沉默地行进到一处山坡前，王贤勒住马，看一眼身边一名锦衣卫，问道：“是这里吗？”

那名锦衣卫眼含泪水点点头：“是，这就是许将军他们最后战斗的地方！”

一旁二黑等人这下终于明白了……

“就在此处下营。”王贤嘴唇翕动几下，沉声吩咐道：“仔细搜寻每一具遗骸……”

五万大军便围着山坡驻扎下来。然后，将领们亲自带人，一寸一寸地四下寻找牺牲将士的遗体。

王贤根本没有勇气去面对那些，长眠在枯黄草丛中的勇士，生怕看到他们死不瞑目的神情。他永远也无法原谅自己的那个决定……

于是他便坐在山坡之上，一言不发地等待着搜寻的结果。

没过多时，二黑便过来禀报道：“大人，找到了一百零七具遗体，许将军也找到了……”

王贤双手捂住脸，半晌方抬起头，一双眼睛通红通红。他支撑着膝盖，吃力地站起来，步履沉重地向山坡下走去。那里，静静地躺着那一百零七位勇士……

二黑叹了口气，紧紧跟了上去。

因为在射杀许怀庆的同时，杨荣便接到了通州出事的消息，根本来不及打扫战场，便带着军队火烧火燎离开。这一百零七位勇士才没有成为敌军彰显军功的道具，皆都留下了全尸，也算不幸中的万幸了……

尽管二黑等人并不认识许怀庆之外的其他将士，还是毫不费力地将他们一个不落的找到了，因为每一位勇士的身上，都插满了长箭。那一丛丛黑白色的箭羽，在寒风中微微颤抖，就像为勇士们绽开的英魂之花。

王贤终究还是站在了许怀庆面前，看到他脸上永远凝固的笑容，清晰地透出满足和欣慰，王贤终于再也忍耐不住，两行眼泪奔涌而出！他把许怀庆紧紧抱在怀里，失声痛哭起来……

听到主帅的悲声，三军将士也忍不住潸然泪下，虽然无法体会到那份切肤之痛，但所有人还是被这一幕深深地震撼了……

远处的官军骑兵，惊异不定地看着这一幕，不知王贤他们发生了什么事。

痛哭一场，王贤亲手为许怀庆拔下了满身的长箭，又为他仔细擦去身上的污血，换上崭新的战袍。二黑、邓小贤等人也亲自动手，为其余一百零六名将士整理了遗容。

然后就在这一百零七名将士壮烈捐躯之处，王贤为他们举行了简单的哀悼仪式。

对着三军将士，王贤亲自讲述起许怀庆他们牺牲的前因后果。寒风中，他悲痛的声音在每个将士耳边回响：“我们今天，能站在这里，争取最后的胜利，都是因为这些人的牺牲！没有人要求他们这样做，也没有人有资格要求他们，但他们还是义无反顾地牺牲了宝贵的生命，为我们架起了通向胜利的桥梁！”

“他们的英勇牺牲让我终生愧疚，因为他们不该死在这里！大丈夫马革裹尸不错，但那应该是在和外敌厮杀的战场上，为了保护自己的国土和百姓而亡！那才是男子汉真正的归宿！”

“但他们却不得不在此死战，只因为有人不肯容我们在天地之间！那些人宁可勾结异族，将为国出战的远征大军陷于绝境，也容不得任何人威胁到他们的地位！难道那些人就合该高高在上？合该对我们生杀予夺？需要我们的时候，便让我们为他们浴血奋战，不需要的时候，便鸟尽弓藏、兔死狗烹！甚至连我们的家人都要受到株连！”

“这也是我们为何要在此战斗的原因，我们要为父母妻儿的生存而战！要为自己的尊严而战！我们也是在为大明的百姓而战！因为我们绝不能答应，有人可以出卖自己的国家和民族却不受惩罚！我们绝不答应，有人因为自己的地位，便随意践踏别人的地位和生死！我们绝不答应，在别人对我们加以不公和迫害时，却不容我们反抗！我们绝不答应，让这些败类继续败坏我们的国家！”

“绝不答应！绝不答应！”将士们听得血脉贲张，只觉得公爷说出了他们憋在心里多少年，却不知如何表达的话！没有任何人带领，几乎异口同声地呐喊起来！

“让我们结束这该死的战争！重塑我们的国家！让大明的国土永无战火！让我们的子孙后代，可以免于恐惧和绝望，可以尽情施展抱负，可以平视天潢贵胄！没有人因言获罪、不需要卑躬屈膝，做一个真正的大国骄民！”

“万岁！万岁！万岁！”将士们的全身都在发抖，灵魂都快跳出胸腔，只有用这最简单最有力的字眼，宣泄他们此刻的激动！

“如此，方不负烈士英灵！让我们一战而定！”王贤用尽全身的力气，向他的将士们下达了决战的号令！

“一战而定！一战而定！”山呼海啸的响应声席卷天地！惊得远处的官军骑兵战马乱叫，传到了更远处的官军大营，让正在对众将训话的朱瞻基心惊胆寒……

听说王贤在为许怀庆等人举行丧礼，朱瞻基身边的将领冷笑起来道：“大战之前先举行丧礼，他们还真不讲究！”

朱瞻基却面色冰冷地沉默了片刻，然后继续布置起明日的作战安排来。

“此役，我军共二十万参战大军，其中骑兵六万，步兵十四万。敌军共五万兵马，其中骑兵两万，步兵三万，无论步骑，我军都数倍于敌军！”

众将肃然听命，虽然如此，却没有人感到轻松，因为他们的敌人是王贤。

“敌军主要的威胁，来自于他们的两万骑兵。但明日，我军将采取先易后难的战术，全力进攻他们的步兵！”朱瞻基沉声说道：“一旦失去了步兵的支援，敌军骑兵将孤掌难鸣，再也对我们构不成威胁！”

众将纷纷点头，这确实是最务实最保险的战术，虽然不能保证全歼敌军，却可以确保胜利不会旁落！

“为确保胜利，明日作战，务必步骑协同，待步兵阵营进入战斗位置，骑兵再发动突击！同时，各营步兵要迅速跟进，务必尽早接敌，尽早对敌军步兵实现合围！”朱瞻基继续沉声说道。

“是！”众勋贵武将齐声领命。

“孤相信，到了这个地步，再没有人敢掉以轻心。因此，不可大意的话就不说了。”布置完了战术，朱瞻基威严的目光扫过众人道：“请诸位切记，一定要形成合力，将二十万大军拧成一个拳头，一个拳头打人！绝不能分散开来，给敌军各个击破的机会！”

“遵命！”众勋贵武将再次应声。

该吩咐的都吩咐完了，朱瞻基却依然感觉胸中塞着什么东西，目光变得柔和起来，低声说道：“诸位明日与孤同生共死，来日孤与诸位共享富贵……”

“我等誓死为殿下而战！”将领们激动地回应着他们的殿下。

第一千二百八十六章男子汉就要刚正面

翌日清晨，华北平原的薄雾刚刚散去，通州城西数里外的官军大营便已是一片喧闹，将士们吃过一餐丰盛的早饭，纷纷披挂列队出了营门，向西面的战场开拔。

骑兵们早已先一步离营，在行军必经的道路上警戒。虽然情报显示，王贤的大军始终没有离开那面山坡，甚至连斥候都懒得派出去，他们却始终不敢掉以轻心，唯恐诡计多端的王贤再使出什么花招，打他们个措手不及。

事实上，昨天一整夜，他们的太子殿下都没合眼。一是大战在即，难以入眠；二是唯恐王贤会来偷营。虽然王贤好像要在那山坡上定居一样，但他越是反常，朱瞻基就越是担心，提心吊胆了一晚上，结果就是顶着一对黑眼圈，出现在了众将面前。

众勋贵将领倒也没有笑话殿下的，因为他们也强不到哪去，不过也正常，这种时候还能呼呼大睡的，心得大到什么程度？

听众将汇报完了各自军队的准备情况，以及敌军的状况，朱瞻基点点头，振奋起精神道：“既然王贤一意等死，我们就去成全他吧！”

说完，他便上了先帝留给他的那匹神骏的黄骠马，率领众将出营而去。

通州城上，天一亮守军便发现官军大营空了大半。从城头上远远望去，只见无数的官军浩浩荡荡向西而去，守军将士登时欢呼起来：“官军撤兵了！”

闻讯赶来的将领们却神情凝重，告诉将士们，这是因为公爷率领军队到了通州，那些官军是去与公爷决战的。

将士们一听不干了，急不可耐地嚷嚷起来：“怎么能少了咱们，将军快快下令出城吧！”他们都是下了马的骑兵，这些日子不得不干些步兵的差事，早就憋得满嘴起泡了。恨不得立刻上马出城，去跟自己的主帅汇合。

将领们也望向他们的主将，他们何尝不是同样的想法。

莫问却神情凝重地摇摇头，指了指官军大营，没有说话。

将士们顺着莫问所指，便见那大营中开出了约么两三万步兵，朝着与官军主力相反的方向——通州城而来。

“就凭这点人想拦住我们？还不够塞牙缝的！”一众骄兵悍将纷纷不屑

道。

但下一刻，所有人都如莫问一般沉默了，因为他们分明看到，那些步兵是押送着近万囚犯而来。

那些囚犯衣衫破烂，似乎受尽了折磨，被人用锁链连成一串，在一些头戴圆帽、身穿褐衫的东厂番子驱赶下，踉踉跄跄向城头而来。

守军将士的心沉到了谷底，他们想到一种可能。片刻之后，不祥的预感得到了验证，将士们分明看清那些所谓的囚犯，果然就是他们的父母亲朋！

城头一片死寂，将士们紧紧咬着牙关，双手死死抓着冰冷的城墙，指甲被掀起来都毫无察觉……

此时谁还不明白，那些丧尽天良的家伙，是在用他们的家人来威胁他们！

“将军！”将士们流着泪请求莫问道：“让我们出城去救人吧！”

莫问却摇摇头，叹气道：“三万人虽然不多，却足以在我们出城的同时，就把人质全部杀光……”

“将军！不管了！”将士们哭着喊道：“反正他们落在那些人手里也活不成了，能救就救，救不了咱们就杀敌！把那些畜生都杀光，给老子娘报仇！”

“不行。”莫问摇头道：“他们同样也怕激怒我们，不敢对人质动手。我们出城，只会害了自己的家人……”

“那怎么办？难道就这么被堵在城里？！”将士们万分憋屈，捶胸顿足道。

“等。”莫问镇定地说道：“只要公爷那边能大获全胜，谁还敢动人质分毫？”

“公爷那边……”将士们红着双眼望向西边，一下子燃起了希望。许是关心则乱，他们居然头一次担心起自己的主帅来。“敌军不下二十万，公爷才五万人马，而且是面对面的交锋……”

这些久经沙场的老兵，再清楚不过，这样毫无花哨的正面决战，很难有巧取的空间，只能靠实力硬碰硬！那二十万官军可不是地方的杂牌，而是十五万精锐禁军，和五万辽东虎狼之师啊！

说起来，王贤此刻所率的五万兵马，才有严重的地方杂牌之嫌……

“十年前我就明白一个道理。”莫问看着他们：“让我在关键时刻，从来不会举棋不定。你们知道是什么吗？”

“不知道……”将士们愣了一下。

便听他们的主将淡淡说道：“那就是永远不要怀疑公爷。”说着他微笑道：“相信我，公爷一定会给你们惊喜的。”

永通河畔的山丘上，王贤的大军已经在此驻扎一天一夜，纹丝未动了。

其实昨夜，邓小贤等将领确实建议过王贤，是否可以趁夜色偷营，却被王贤断然拒绝。而王贤拒绝的理由，让将领们到现在还震撼不已。

王贤告诉他们：“我不要一场偷来的胜利。”

天亮时，看到官军陆续开抵战场，邓小贤等人再次请战，想趁官军立足未稳，挫一挫他们的锐气。

王贤却又说：“这一战，我要让他们心服口服，再也没人敢与我们敌对。”

于是，出击的请求再次被驳回，将领们无可奈何地退到一边，眼睁睁看着十几万敌军步兵陆续开到数里之外，然后有条不紊地列阵。

足足用了一个时辰，官军摆出一个正面宽达八里的巨阵，从山坡上一眼望去，广袤的平原上黑压压地遍布官军，人喧马嘶，长矛如林！

此时已是旭日高升，冬日的阳光照耀在官军的盔甲和兵器之上，反射出粼粼的寒光，就像一片荡漾的海水，令人心惊胆寒！

王贤这才懒洋洋站起来，对身旁众将道：“别杵着了，各就各位吧。”

众将闷头闷脑地应一声，便回到各自军中。虽然对王贤信心十足，但主帅如此托大，实在让人无法淡定……

山东军的将士也是同样，看到铺天盖地的官军列阵完毕，浩浩荡荡向他们开来，难免把心都提到嗓子眼儿。也就是对王贤有盲目的信心，将士们才没乱了阵脚……

所有人都把目光投向他们的主帅，希望他能说点什么，给大家鼓鼓劲儿。

王贤却和身边的龙五爷谈笑风生，似乎完全没把正在逼近的二十万大军放在眼里。

龙五爷苦笑道：“公爷，真的什么都不说？”

“该说的话，昨天都说完了。”王贤摇头道：“现在说什么也白搭，待会儿什么也不用说。”

“哎，好吧……”龙五爷无奈地点头。

官军方面，看到大军列阵完毕，朱瞻基一直悬着的心终于放下来。当年宋太宗是怎么吃得败仗，他再清楚不过。就是军队太多，列阵太麻烦，结果被辽人打了个措手不及，几十万大军还没出上力，就败得一塌糊涂……

结果，自始至终，王贤都没派出一兵一卒，任由官军渡过了最脆弱的阶段。

眼下大阵已成，官军已立于不败之地！朱瞻基终于露出了一丝笑容：“骄兵必败！”

一旁的王公将领也纷纷笑道：“他被胜利冲昏头脑了，如此轻视我军，这次非得一败涂地不可！”

“不可大意。”朱瞻基的笑容转瞬即逝，又恢复了冷冰冰的面孔道：“让骑兵不要冒进，等待步兵跟上。”

“是！”将领们轰然应命。

如果从天空俯瞰，便能清楚地看到，二十万官军组成了一个‘工’字型大阵，十二万步兵，分成两条战线，缓缓向敌军推进，五万骑兵在中央部位，两条战线之间，与步兵始终保持协同。

朱瞻基则在骑兵之后压阵，他身边是一万骑兵、两万步兵组成的中军，拱卫着朱瞻基的帅旗，同时也作为机动兵力，随时准备支援战场。

而对面的王贤军，两万骑兵分成两部在山丘两侧列队，两万步兵则环绕着山丘，组成一个层层保卫的阵型，完全一副严防死守、被动挨打的架势。

至于山丘上，除了王贤的帅旗，就是那五千辎重兵和龙五爷统领的五千军队，这些人空着手，就像旁观者一般。

眼睁睁看着官军的前阵到了距自己二里之外，王贤军却依然毫无动静。

到了这个份儿上，官军已经没工夫再猜测，王贤的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他们的六万步兵，已经进入了战斗位置！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

“击鼓！”朱瞻基暴喝一声。一百面巨大的战鼓同时敲响，急促的战鼓声响彻整个战场！

听到鼓声，早就按捺不住的张輶，立即催动战马，率领五万骑兵，向着山头发起了冲击！马蹄如雷，黑色的洪流向着王贤军席卷而去！

直到此时，王贤的军队终于动了。但不是骑兵，也不是步兵，而是那五千空着手的军队！

只见他们在龙五爷的号令下，掀开了一张张的油毡！

那些油毡原本沾满寒霜，与山丘同色，远远看去只是一丛鼓包，官军本以为不过是王贤军的辎重而已，但当油毡掀开，他们才悚然发现——毡布下，居然是一门门的火炮！

第一千二百八十七章横扫千军！

看到这一幕的官军同时头皮发麻，他们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的火炮，密密麻麻布满了整个山丘，差不多有上千门那么多！

冲在前头的骑兵们看得更清楚，那些火炮的式样，是他们从未见过的短小精悍！

与官军只能用来守城、攻城的巨大火炮不同，这些小炮首尾不过三尺，周身数道铁箍，炮头由两只铁爪架起，炮尾还有铁绊，炮身牢牢地抓在地上，看起来就像是一头头择人而噬的猛虎，威风凛凛！

每门小炮周围都有三名炮手，分工熟练地填充炮弹，插上引线，点燃了火把，几个呼吸便完成了射击准备！显然不知操练过多少次！

刹那间，所有官军都升起不祥的预感，朱瞻基一下子就站了起来！他感觉自己似乎犯了致命的错误——王贤的中军根本不是软柿子，而是要人命的杀手锏！

“殿下放心，大炮打骑兵，没有什么太大的作用！”勋贵们赶忙安慰朱瞻基，也是在自我安慰道：“看着虽然吓人，但杀伤不了几个人！”

哪还用他们说，朱瞻基焉能不知实心的炮弹对成分散队形的骑兵，造成不了多大的杀伤！可王贤既然敢这样安排，就一定有他的原因！

但这时候，说什么都晚了，官军的骑兵已经冲到了距离敌军一里之内，只能硬着头皮继续往前冲！

“放！”龙五爷须发皆张，用尽全身力气暴喝一声。

炮手们便齐刷刷点燃了大炮的引信，引信吡着火花急速的燃烧，轰隆隆的炮声震天响起！

万炮齐发的威势实在太过恐怖，就连王贤军的将士也被震得双耳轰鸣，什么都听不见。战马也被惊得上蹿下跳，险些失去控制！

但所有人都顾不上自己的耳朵，目瞪口呆地看着直面火炮的那些官军骑兵……

只见冲入大炮射程之内的一万多骑兵，已经只剩一半之数……

所有人都无法忘记眼前的场面，地上密密麻麻躺满了士兵和战马，负伤

的战马和士兵惨叫地在地上挣扎，全身都是鲜血淋漓的弹孔，看得人亡魂皆冒！

幸存的五千人马，也是个个带伤！虽然惊恐万分，但他们已是有进无退，更不敢停在原地，只能死命抽打着战马，想要冲过这片死亡区域，杀到山丘之下！那是他们唯一的出路……

此时此刻，唯一没有震惊的一群人，就是山丘上的炮手，他们争分夺秒地清理炮膛，重新填充弹药，给大炮插上新的引线。

但官军骑兵的速度实在太快，已经冲到山下一百丈距离，而装填尚未完成！

“冲啊！”张軌也血红着眼睛，催动后续的骑兵继续压上，绝不能让官军的火炮再逞威了！

张軌的喊声未落，那令人恐惧无比的炮声再次隆隆响起，王贤军的火炮居然再次齐射开来！

那在第一次炮击中幸存的五千骑兵，便被抹杀在战场上！

他们死不瞑目，因为明明看到敌军的炮手还没有完成射击准备！

远处的朱瞻基心里却明明白白，第一次开炮的时候，王贤的千门大炮肯定只有一半发射，另一半则间隔了十几息才发射。

这是明军再熟悉不过的分段射击之法，只是被王贤用在了炮兵上！

他也看得清清楚楚，那些大炮炮膛中，发射的根本不是实心炮弹，而是成百上千的散弹！

“冲啊！不要停！”张軌已经疯了，他拼命催动战马，向着敌军直接发起了冲锋！他好不容易才从太子那里，争到了这个率领骑兵进攻，将王贤践踏成泥的机会！怎么能就这样轻易败下阵来？！

在张軌率领下，官军骑兵向着王贤军发起了更加疯狂的冲击！

与那些杂牌军队不同，他们是骄傲无比的上直卫！归皇帝直接指挥的皇家禁卫军！

太子就在他们身后，京城就在他们身后，浸入骨血的使命感，绝不容许他们向敌人低头！

他们又向前冲了三十丈，王贤军的大炮第三次轰鸣，又是数千骑兵消失了.....

但骑兵们已经不顾一切了，他们眼中只有不断逼近的敌军！最前头的千余名骑兵，在张軌率领下，终于冲到了王贤军的三十丈内，眼看就可以杀入敌军阵中，为死去的袍泽报仇雪恨了！

然而，此时，密集而清脆的枪声响起来！王贤布置在山坡下的一万步军，向冲到近前的骑兵展开了射击！

一万步军全都手持火枪，倚着山坡排成六列，同样是一半装填、一半射击，威力虽然远逊炮兵，但胜在精准！

千余名骑兵纷纷惨叫着中弹落马，转眼只剩寥寥数骑，张軌人马都身中数弹，满身是血，依然狂呼着向前冲锋。

又是一阵枪响，王贤军的射手补中了残存的敌兵，阵前再无一人。张軌冲到距离王贤军射手只有一丈距离，战马终于支撑不住，轰然倒地，将他狠狠地甩在地上！

张軌口鼻喷血，用尽最后的力气抬头看一眼山坡上的那个人，终于气绝而亡.....

张軌阵亡的同时，后续的骑兵依然在冲锋，然而任他们如何拼命，都不破这枪与炮交织而成的生命禁区。区区百丈距离，战马冲锋不过几个呼吸，所有冲到这里的骑兵，却全都被无情地抹杀！

这一切说起来很长，其实不过短短百息时间，半数官军骑兵便阵亡在王贤军阵前。半里见方的战场上，层层叠叠堆满了人马尸首，流淌的鲜血已经形成了一条条小河沟.....

剩余的官兵骑兵终于停了下来，他们的勇气终于在恐怖的枪炮轰鸣声中荡然无存了。这根本不是他们所了解的战争，这就是单方面的屠杀！

就算他们还有勇气冲锋，那堆积如山的尸首，也足以让战马寸步难行，成为敌军的活靶子！

王贤立即命人吹响了号角，两翼的山东骑兵，愣了一下，才从无边的震撼中回过神来！

那是他们进攻的命令啊！

邓小贤和杨荣赶紧收起纷杂的情绪，催动部下向官军骑兵包抄过去！

官军骑兵已经魂飞胆丧，勉强举起兵刃抵抗，但攻击软绵无力，完全不是山东骑兵的对手！

甫一交手，几乎是一触即溃。纷纷调转马头，疯狂地向后逃窜……

这一逃不要紧，立即引起了连锁反应，同样被吓傻了的官军步兵也跟着调头就跑。

看到溃兵铺天盖地而来，后阵的步兵也跟着逃跑。就连朱瞻基的中军，也在败军的冲击下，不得不狼狈撤退。被侍卫扶到马上的太子殿下，却死活不肯调转马头，他根本无法相信，完全无法接受，自己就这样败下阵来……

实在太快了，快得他根本来不及反应，甚至连一道应变的命令都没有发出，就这样兵败如山倒了！

“殿下快走吧，不然来不及了！”陈芜拉着朱瞻基的马缰，焦急万分地催促道。

因为过于强调步骑协同，朱瞻基的中军也跟着过于靠前，距离王贤军不过三里。眼看着王贤的两万骑兵，已经尾随着溃兵，就要杀到他的中军面前了！

“我不走！”朱瞻基怎能接受这样的失败，状若疯虎地嘶吼道：“那些该死的步兵为什么逃跑？他们明明可以挡住王贤的骑兵！”

朱瞻基说的一点没错，如果官军步兵保持勇气，至少挡住王贤的两万骑兵不在话下，那可是足足十二万人啊！

但是，战争从来不是简单的算术题，而是极其复杂的方程式，其中心理因素又是最大的变量！一旦心理崩溃，多少兵马全都等于零！

王贤隆隆的枪炮，彻底击溃了官军的心理。除了溃逃，他们已经做不了任何事情，而溃逃一旦开始，就会像现在这样，迅速蔓延全军，谁也阻止不了！

“这仗没戏了殿下，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啊！”陈芜使劲扯了一把朱瞻基，想把魔怔了的太子殿下拉回现实。

朱瞻基这才失魂落魄地回过头来，两人却悚然发现，就这一耽搁，王贤军的骑兵已经像两柄尖锥，深深插入了己方阵中！

守卫中军的骑兵毫无战意，纷纷策马逃跑，留下数千没有跑掉的步兵，

簇拥在太子殿下和一群侍卫身边，让他们骑着马都跑不出去……

王贤的骑兵毫无阻碍，便穿透了朱瞻基的中军，然后完成了包抄……

显然，朱瞻基才是他们的第一目标！

眼见被敌军包围，官军步兵自然拼命突围，但王贤的骑兵越聚越多，挥舞着马刀疯狂地砍杀着包围圈中的步兵。

包围圈越缩越紧，官军步兵越来越少。最终，只剩下朱瞻基、陈芜和几十名侍卫，被王贤的骑兵里外三层围在圈中。

一众侍卫不甘就这样放弃，还想杀出一条血路，护着太子殿下逃走！然而他们武功再高，也无法与阵势森严的骑兵相抗，很快也被斩杀待尽。

朱瞻基绝望地看着四周的王贤骑兵，拔出剑来便要自刎！却被一道寒光打飞了宝剑……

他苦笑一声，看着那些骑兵分开一条通道。

王贤出现在朱瞻基的面前。

闲云跟在王贤的身后，那道寒光显然是他的杰作。

朱瞻基眼里却只有王贤，他垂下两手，定定看着自己昔日最好的朋友，如今成了将自己彻底击败的敌人，一时竟无言以对。

王贤也定定看着朱瞻基，同样也一言不发。

第一千二百八十八章求和

通州城外，杨荣没有等来朱瞻基获胜的消息，却等来了王贤和他的骑兵。

看到王贤的身影此时出现，大战胜负已经不言而喻。

城头的莫问如释重负，对还没回过神来的将士们笑道：“还愣着干什么，出城去吧！”

将士们蜂拥冲出了通州城，与山东的骑兵将那三万人团团围住，逼他们交出自家的家人！

杨荣也很光棍，只身匹马来见王贤，提出用自己和那万余名人质，换取三万大军平安离开。

“杨学士似乎心灰意冷了……”王贤面无表情地看着，这个下令杀死许怀庆的人。

“老夫回不回京都没什么区别了。”杨荣凄然一笑道：“皇上其实早有议和之意，是被我们三个硬劝下来，这一仗却输了，我们自然要承担应有的责任。”

王贤沉吟片刻道：“好吧。但有一个条件，那些东厂的人不能留。”

这本就是题中之意，杨荣自然一口答应，回去后以商量对策为由，把东厂的人召集到一块，然后官兵一拥而上，把他们全都绑了起来。

王贤果然履行承诺，放走了那三万军队。

看着将士们和自己的父母兄弟相拥而泣，他觉得这笔买卖划算极了。

十几万溃军逃回了北京城，也带来了大军战败，太子、杨荣被俘的消息。经过了过去两个月的反复刺激，如此惊悚的消息，都已经不能让百姓的情绪产生多大波动了。他们只是担心，镇国公要是攻打北京城，会不会拖上很久，家里要是没有粮食了怎么办，一家老小可怎么撑得下去啊？

王公大臣们也同样麻木了，甚至没有人感到意外，似乎输给王贤是理所当然的，赢了他反而才是奇迹。很多人开始后悔，之前没有偷偷跟王贤联系一下，看看能不能投诚过去。眼下京城已经彻底进入战备状态，九门紧闭，所有人不准靠近城墙，他们就是想联系也没法子。

绝对忠于洪熙皇帝的大臣也不少，毕竟除了对王贤之外，朱高炽都是一个御下宽厚、爱民如子的好皇帝。这些官员主动捐出家产招募丁壮，又安抚整顿溃兵，为朝廷保卫北京尽心竭力。

紫禁城里一片凄风冷雨，听说太子被俘，张皇后一下子就晕了过去。听了杨士奇的禀报，洪熙皇帝并未感到十分意外，只是摇头叹气道：“为什么非得到这一步……”

“皇上，尽人事才能听天命。人事未尽，如何认命？”杨士奇的神情也是十分平静：“现在请皇上派使者，把微臣的人头送到通州，与王贤议和吧。”

“哎，早知今日，何必当初？……”朱高炽看着这个一手把自己的江山毁掉的老臣，却一句责备的话都说不出来，也没有必要了。

“纵使再来一次，臣还是会做同样的事情。”杨士奇惨笑一声道：“可惜没有机会重来了……”

“横竖不急在今日，回去跟家里人告别一下。”皇帝长长一叹，不忍再看杨士奇，也不想再看到他。

“皇上！”杨士奇忍了又忍，终究没忍住，又对皇帝道：“如今京城尚有大军二十余万，还有成山侯他们，还有各地的藩王，请皇上千万不要气馁！”顿了顿，他提高声调道：“只要以和谈为名拖延时间，将王贤在关外的十几万军队拖死！最终的胜利还是属于皇上的！”

朱高炽的眼皮跳动几下，但终究没有睁开眼，只是语调怪异地缓缓说道：“你居然还不死心……”

“臣言尽于此！就此与皇上永别了！”杨士奇老泪纵横，重重向皇帝三叩九拜，然后双臂支撑着缓缓起身，一脚深一脚浅地离开了，他为之付出一切的乾清宫。

黑暗的宫室中一片死寂，过了好一会儿，一直低着头的太监们，才发现皇帝已经昏死过去。

“太医，快传太医！”老太监张诚的尖叫声，终于打破了让人窒息的死寂。

当皇帝醒来，已经是下半夜了。

朱高炽让守在龙床前的皇后、朱瞻垞和张诚都退下，只留下太医院周院判一人。

朱高炽目光涣散地看着帐顶，似乎在神游天外。周院判惴惴不安地跪在龙床前，良久才听皇帝缓缓问道：“你跟朕说实话，我还有多少时间？”

周院判哭着不敢作答，只听皇帝又说道：“不说就杀你全家。”

周院判只好艰难地开口道：“皇上的龙体已病入膏肓，随时都会……宾天……”

“果然如此……”朱高炽嘻嘻地笑了起来，笑声是那样的惨人。

通州城中却是一片欢天喜地，将士们杀猪宰羊，欢庆大胜，也庆祝救出了自己的亲人。

王贤却在吴为、莫问、二黑的陪同下，登上了西城墙远眺。虽然在这里看不到几十里外北京城，但那座城高五丈，宏伟无比的大明都城，却分明出现在每个人的脑海中。

“大人，下一步是不是应该攻打北京了。”二黑摸着锃亮的光头，独眼放光道。通州城外的大胜来的太容易，总让他感觉意犹未尽，也把山东将士的胃口高高吊了起来。

王贤看看二黑，缓缓摇头道：“我的计划里，没有这一环。”

“啊？！”吴为和莫问并不吃惊，显然早就知道王贤的打算。二黑却大吃一惊道：“大人不是让将士们做好攻城准备吗？”

“不过是做做样子，吓唬吓唬人罢了。”王贤微微一笑道。

“为什么？！”二黑感到无法理解。

“因为，打不下、不能打也打不得。”王贤轻声道：“不要被胜利冲昏了头脑，能走到今天，已经是我们目前的极限了。”说着叹了口气道：“从一开始，我的目标就是通州，而不是京城。”

“什么叫打不下？”二黑闷声问道。

“北京城可不是一般的城高墙厚，没有任何攻城器械可以攀上它的城头。而且，城内军队超过二十万。就算一半是败军之将，但他们家都在京城，依然会拼命守城的。而且还有陆续赶来的勤王军，各地藩王的军队，以及……困死柳生他们之后，解放出来的二十多万精锐边军。凭我们的五六万人马，你觉得能攻的下来吗？”莫问替王贤解释道。

“不是还有虎尊炮吗？”二黑不服气地反驳道。

所谓虎尊炮，便是昨日那横扫官军骑兵的小炮。乃是王贤根据目前的火炮水平，结合后世戚继光的虎蹲炮，命锦衣卫六处秘密研制而来。炮重只有不到五十斤，炮身不过三尺长，一辆马车可以运送四门，士卒也能单兵携带，关键时刻，甚至可以扛起来就走。完全克服了现在大炮笨重不能移动的缺点。特别适合随大军机动野战。

而且炮膛里装填的是一百枚五钱重的小铅子，上头用一个重三十两的大铅弹压住，发射时杀伤范围极大，杀伤力也十分可观，几门这样的虎尊炮，就可以有效地进行战场阻断。数量更多一些，甚至连骑兵的密集冲击都能挡住。

这种炮研制出来后，便作为最高机密，在青州山区中秘密生产，除了负责的龙五爷，就连二黑这样的高层，都是昨天才第一次见识它的威力。

昨日那恐怖的千炮齐鸣，让二黑和很多人都生出了无敌于天下的错觉。

“那是专门用来野战杀敌的，在攻城战中派不上什么用场。”王贤摇头道。

“哎……”二黑惋惜地叹了口气，又问道：“那为什么不能说能打？”

“京城不是别处，没有十足的理由，攻打京城会失去人心的。”莫问解释道：“我们的旗号是‘诛奸臣、清君侧’，如今朱瞻基杨荣已经被俘，如果杨荣没有骗我们，皇帝应该很快就会把杨士奇交出来，咱们再继续下去，只会人心尽失。没有人心，哪有什么将来可言……”

“那打不得又是什么？”二黑闷声问道。

莫问只说了三个字。“居庸关。”

二黑便哑口无言了。

翌日，朝廷的议和使节果然到了。

来的竟然是杨溥。这位德高望重的老大人，跋山涉水绕道平型关，历经月余好不容易返回了京城，就接到了这样的任务，让他怎能不生出恍若隔世之感。

见到王贤时，杨溥还如在梦里，机械地向他传达了皇帝的意思，表示只要王贤同意议和，什么条件都可以答应他，然后让人将杨士奇的首级呈上。

王贤看着匣子里的首级，沉默良久道：“我同意议和。”

杨溥松了口气，满屋子的将领却大惊失色。好容易等杨溥退下，众将便再也忍不住，大声嚷嚷起来：“公爷，你怎么能答应皇帝呢？！”“是啊公爷，咱们一鼓作气，攻下北京城，天下都是公爷的，还议个什么和？！”

王贤静静地等待众将发泄完了，只问了他们一个问题：“你们知道居庸关外，我们的军队已经断粮多少天了吗？”

所有人如昨日的莫问一样，登时哑口无言了。

第一千二百八十九章无题

谁都知道，此役胜负的关键其实在两点，一个是夺取通州城，另一个便是，柳升带着十二万军队，在居庸关外，为他们拖住了朝廷最精锐的二十万大军，这才有了他们的胜利。

王贤看着众将，又轻声问道：“算起来，五天前，他们的粮草应该便已耗尽。你们打算牺牲他们吗？”

众将全都低下头来，就算他们不顾柳升那边的死活。只要那二十多万精锐边军一解放出来，便可立即进关，再加上陆续赶来的各地勤王军队，失败的一定还是自己……

其实除了吴为、莫问等寥寥数人，能够明白王贤的苦心。其余众将都是似懂非懂，但既然主帅做出这样的决定，他们也只有无条件接受了。

事不宜迟，王贤当天便让吴为和杨溥一同返回京城，向洪熙皇帝提出了罢兵的条件。一是立即撤走宣大的军队，将宣府交给王贤暂管。二是封王贤为镇南王，将秦岭以南，两广、安南之地作为他的封国。封国内一切事务，朝廷不得干涉。三是山东维持现状，官员依然由王贤委派。四是河套维持现状，所有对河套的不利举动，都视为撕毁合约。五是所有愿意跟随王贤的官员，朝廷不得阻拦。

王贤本以为，必定会有一番拉锯，除了立即撤走宣大军队没商量之外，他并不打算强求朝廷立即答应下来。然而，次日下午，皇帝便让杨溥和吴为返回通州，告诉王贤——只要他答应一件事，朝廷就可以同意他的全部条件。

而且杨溥告诉王贤，为了表示朝廷的诚意，皇帝已经下旨撤走了宣大的军队，废除朱瞻基太子之位，并将他的妹妹、妹夫放了回来。

至于皇帝的那个条件，根本容不得王贤不答应，因为皇帝只要求他发誓世代忠于朝廷，永远不得背叛。

要是不同意，不就摆明了想要造反吗？

在派人确认了宣大军队已经撤走，柳升等人安全后，王贤痛快地答应了签约。杨溥回京城复命后，又带回了皇帝的旨意。朱高炽说，为了让盟约更有约束力，应立碑将盟约刻上，让后世子孙，永远不得违背。并将亲自为王贤举行册封镇南王的典礼。

众将担心王贤的安全，不同意让他进京。杨溥却告诉王贤，皇上说为了

让你放心，在通州城外举行大典也可以。

这下谁也没有反对的理由了，双方约定五日后，在通州城外举行册封仪式，届时皇帝将御驾亲临。

京城，得知王贤同意和谈，上直朝臣，下至百姓，全都长长松了口气。

皇宫里，张皇后、朱瞻垞和黄淮等一千大臣，却全都跪在龙床前，哭求皇帝不要犯险出城。

“您的身子骨都这样了，禁不起任何折腾啊！”

“是啊，皇上，没必要非得御驾亲临，让郑王殿下替您去册封完全没问题啊！”

“是啊，父皇，就让儿臣去吧……”朱瞻基被擒被废，郑王朱瞻垞便成了皇位第一继承人，自觉也该承担起责任来。

“他不行，朕必须亲自见王贤一面，才能了了所有的恩怨。”皇帝却主意已定，让众人退下，只留下郑王道：“朕命不久矣，如果哪天我死了，你就继位吧。”

“儿臣才浅德薄，不堪大任。还请父皇为江山计，从弟弟们里另选贤能，担此重任吧！”朱瞻垞闻言哭泣道，要是往常，皇帝说要把位传给他，他非得乐得手舞足蹈，但眼下这副烂摊子，却真让他望而却步。

“你确实不成器，但总比你几个弟弟要强……”朱高炽却不容他推辞，缓缓道：“将来多多倚靠宗室，总要把朱家天下保住。”

朱瞻垞见推辞不得，只好伏地痛哭。

转眼便是会盟当日，皇帝在五千羽林军的护卫下，驾临了通州。

王贤亲率文武，出城十里迎接，双方的将士剑拔弩张，全都紧张到了极点。然而，当老太监张诚扶着病弱的皇帝，出现在王贤面前时，场面却一下子缓和下来。

君臣二人相对而视，皆都难掩心潮澎湃……毕竟他们曾经是那样的同心同德，一同经历了那么多的艰难险阻，怎么可能没有感情？

“皇上！”王贤作势要拜，朱高炽哪能让他下跪，赶紧让人扶住他，眼含热泪道：“朕对不住你啊！仲德……”

“过去的事，就不要再提了……”王贤也神情哀伤道：“微臣也有错处，但当初抗旨不遵，只是不想前功尽弃，万万没有背叛皇上的意思！”

“朕知道，朕知道，是朕受了身边人的蛊惑，才会自断股肱，自作自受啊……”朱高炽拉着王贤的手，打量着依然英姿勃发的王贤，叹气道：“朕知道，怎么封你都无法打消你心头的疑虑，所以朕亲自来了。”

“微臣相信皇上，也会信守承诺。”王贤一字一句地说道。

说完了该说的话，两人便携手登上高台，册封仪式正式开始，告祭完天地之后，皇上又亲自将册封王贤的金册、金宝交到他的手里。然后皇帝和镇南王一同立碑为誓，向天赌咒永不背约，生生世世永为君臣。

仪式结束，皇帝已经十分疲惫了，却仍强打着精神，对王贤说道：“朕的身体你也知道，你启程之国那天，朕不能再相送了。”

张诚便端过来一个龙纹银托盘，上面有一个银制酒壶，两个金杯。

看着那银壶金杯，王贤的瞳孔缩了一下，便听皇帝微笑道：“就在这里给你饯行吧。”

说着皇帝吃力地抬手，握住酒壶，想要往杯中斟酒，但竟然连这么简单的动作都完不成，壶里的酒洒在了托盘上。见托盘银亮、酒液剔透，王贤身后提心吊胆的卫士，终于松了口气。

王贤赶紧接过酒壶，替皇帝往两个杯中斟酒。

朱高炽苦笑道：“哎，废人一个了。”

“皇上春秋正盛，安心调养些时日，便会痊愈的。”王贤说着，端起一个酒杯，奉到皇帝手中。

皇帝欣慰地接过，王贤也举起了酒杯。

皇帝举杯向王贤示意，与他虚敬了一下，将手一抬，自己先饮去了杯中酒。然后将杯底亮给王贤，含笑看着他。

王贤深吸一口气，也端起酒杯，一饮而尽。

见王贤饮了酒，皇帝放声大笑起来，笑声却并不畅快，反而带着丝丝的悲凉和痛苦。

王贤眉头微皱，却见皇帝脸色一变，竟低头猛然咳了起来！

“皇上，保重龙体……”王贤正要劝说，却见皇帝抬起头，正一脸怨毒地盯着自己，嘴角还挂着一丝黑血。

只见皇帝颤抖着伸出手，戟指着王贤，用尽了全身力气，嘶吼道：“你，大胆王贤，竟敢在酒中下毒，谋害君父，天下人……人人可诛之！”

话音刚落，皇帝口中便喷出一蓬鲜血，直接溅在了王贤新穿的王袍上，直挺挺摔倒在张诚怀中，口鼻不断涌出鲜血，却仍不肯闭上双眼，死死地瞪着王贤。

“来人，快来人啊，王贤把皇上毒死了！”张诚惊恐的尖叫声中，场内登时一片大乱。双方卫兵全都扑了上来。

大内侍卫丛中，突然冲出一道虚影，持剑闪电般朝王贤刺了过去！这是绝顶高手才能达到的身手！

只听一声冷哼，王贤身边一人拔剑迎了上去，竟硬生生挡住了那刺客！

“闲云！”

“胡濞！”

“王爷，咱们中计了！”见闲云道长挡住了胡濞，几名护卫赶忙护着王贤撤：“我们赶紧离开！”

王贤正待开口，突然血气上涌，哇的一声，竟也吐出一口鲜血，直挺挺地昏了过去。

看到这一幕，洪熙皇帝才闭上了眼睛……

侍卫们赶忙把王贤背出了高台。二黑等人本在场外警戒，听到里头大乱，赶紧率军冲杀进来。恰好看到王贤吐血倒地的一幕，所有将士登时就疯了！把那些跟着皇帝而来的王公大臣尽数屠戮，又将那些羽林军包围起来，一个不留，全都杀掉！

高台上，胡濞见事不好，想要逃走，却被闲云一剑刺中肋部，登时提不起气来，猝然摔倒在地。

闲云挑断了胡濞的手筋脚筋，便任由将士将其捆了起来。

胡濞难以置信地死死盯着闲云，之前缠斗时，闲云分明还不是他的对手，但那最后一剑，却将他绝顶高手的身手，展露得淋漓尽致！

“兵不厌诈。”闲云冷冷丢下一句，便纵身而去。

得知皇帝遇害，京城群臣正乱作一团，却见朱瞻垓在张太后的陪伴下，出现在金殿之上。

张太后亲自宣读了大行皇帝的圣旨，原来皇帝在出京前已经立朱瞻垓为太子，并将皇位禅让于他。

朱瞻垓失声痛哭道：“父皇早料到贼子可能会下毒手，为了苍生社稷，却义无反顾出城与他见面。贼子果然丧心病狂，鸩杀君父于当众！朕对天发誓，不报此仇誓不为人！”

想起先帝的诸般好处，群臣也抱头痛哭起来，纷纷含泪表示要与王贤势不两立，一定要为先帝报仇雪恨！

最终章盛世曙光

与宫中君臣同仇敌忾，恨不能吃掉王贤的架势不同，京城军民却众说纷纭。

有人大骂王贤丧心病狂，皇上都已经同意他所有条件，竟然还要下此毒手。

但有人说此事太过蹊跷，因为王贤也同时中毒，要是下毒，总不能连自己也一起毒死吧？

而且，提出饮酒的是皇上，酒也是皇上拿出来的，难道王贤还能未卜先知，把毒药预先藏在身上不成？

总之说什么的都有，倒也没有一面倒地声讨王贤……

但不管怎样，王贤军中士气都陷入了低谷，主帅中毒，生死不明，军心不可能不动摇！

这时候，成山侯王通居然率领八万大军离开居庸关，星夜赶回了京城。

同时，河南的数万勤王军，以及在潞州的沈王朱模，洛阳的伊王朱佖焯，以及晋王朱美圭，都率领大军到了大兴附近，组成十几万联军，只待后续的勤王军和藩王抵达，便要共讨逆贼！

通州城内风雨飘摇，将士们根本无法接受，转眼就从横扫天下成了四面楚歌的巨变。所有人都很清楚，这一切都是因为他们的主帅倒下了……

王贤中毒的第五天，风尘仆仆的一行人，叩开了通州城紧闭的城门。

守城的张义看到来人中一张熟悉的面孔，不由大叫起来：“薛桓！”

那人竟然是被王贤送去安南的薛桓！

满脸伤疤的薛桓勉强挤出一丝笑容，重重捶了一下张义，便低声道：“我带了神医，赶紧去看看大人吧！”

“好。”张义马上带他们进了府衙，穿过层层护卫，到了一间满是药味儿的房间外。

吴为和闲云守在门外，看到来人中的一个，前者便惊喜地叫了一声：“爹，您果然还没死啊！”

那所谓的神医自然就是吴大夫，本来看到儿子还很高兴，闻言差点气歪了鼻子，哼一声道：“有你这样的儿子，老子也离死不远了！”说完便不理张口结舌的吴为，掀开帘子，进去内间。

然后吴大夫便呆住了，只见屋里的炭炉上熬着药，而那位‘生命垂危’的镇南王殿下，居然盘腿坐在炕上，全神贯注和对面的二黑下着五子棋……

“咳咳！”吴大夫又是一阵气，使劲咳嗽了两声。王贤闻声回过头来，惊喜地笑道：“盼星星，盼月亮，可算把您老盼回来了！”

“是啊，老叔，您老不回来，王爷就出不了这个屋。”二黑跳下炕来，把位子让给吴大夫。

“就知道你小子鬼头鬼脑，不可能傻乎乎地见酒就喝。”吴大夫这才放下悬着的心，坐在王贤对面，仔细看了看他的脸色，只见他面皮微微发青。吴大夫皱眉道：“还是中毒了？”

“哎……”王贤叹了口气，道：“只是在口中含了一下，想不到毒性这么猛……”

吴大夫便给王贤把了脉，松了口气道：“还好，给你开几副解毒的药剂，保准你还可以继续祸害人间……”说完吴大夫有些不可思议道：“你是怎么猜出酒里有毒的？”

来的路上，吴大夫已经详细了解了事情的经过。自度以自己这样的老江湖，都会被皇帝骗得死死的，想不到王贤还保持着警惕。

王贤双目一阵痛苦，显然不愿意回忆当日的情形，良久他叹了口气道：“其实我一开始也完全没提防，但看到那对金杯，心里兀然蹦出一句话来，便把那酒含在口中，借着擦嘴吐了出来。”

“什么话？”二黑和吴大夫异口同声问道。

“金杯共汝饮，白刃不相饶……”王贤缓缓说道。

“啥意思？”二黑瞪着独眼不明所以。

吴大夫却露出原来如此的神色，轻声解释道：“这是当年太祖皇帝，对茹太素说的话。金杯在前，白刃在后，你说什么意思？”

“啊，是这样啊……”二黑恍然大悟。

“都是你平时那副兵痞嘴脸，”吴大夫看着王贤，摇头苦笑道：“让洪熙皇帝忘了你还中过举人了……”

王贤却神情一黯道：“无论如何，弑君的罪名已经扣在我头上了，而且还是曾经对我有大恩义的皇帝，不得天下人心已成定局。”

“那可未必。”吴大夫却摇头笑道：“我有一方可以药到病除……就是不知你愿不愿意用？”

“我还有的选吗？”王贤长长叹了一口气。

当天下午，吴大夫将王贤救回来的喜讯，便传遍了通州城，将士们登时一扫阴霾，欢呼声直冲云霄！

大兴的勤王联军，听到这个消息，居然未及查证，便连夜拔营，退入了北京城……

翌日清晨，王贤便强撑着‘病体’，率一万骑兵向东南而去，两日后到了二百里外的大沽口。

大沽口海边，无数楼船巨舰静静停靠在码头上，上万名军装与中原稍异的明军将士，在巡逻戒备。看到薛桓出现，他们便立即恭敬行礼，口称将军。这些自然是薛桓从交趾布政司带回来的军队。

“可惜路程太远，居然什么忙也没帮上。”薛桓无限惋惜地叹气连连，他一接到王贤的命令，便立即率众上船返航，在海面上漂了一个多月，等到了天津，已经是两军议和的时候了……

“放心，少不了你的仗打。”王贤轻笑一声，便看到一名满脸皱纹、身材消瘦的僧人，在常茂和怀恩的陪伴下，从战舰上走了下来。

王贤赶忙快步上前，率众恭迎道：“臣等恭迎陛下！”

那僧人居然是消失了多年的朱允炆，七年前他被王贤送去交趾，以为终于可以摆脱宿命的纠缠，在那天涯海角青灯古佛、安度余生。

谁知，还是躲不过……

看看王贤，看看常茂、怀恩、吴大夫，朱允炆恹恹地叹了口气道：“随你们折腾去吧，贫僧只求尽早回到交趾……”

吴大夫和常茂三人，不禁都面露愧色。他们自己也知道，谋求复国已经不再是为了建文帝，而是为了了却此生的执念。

无论如何，王贤都打起了建文帝的大旗，摇身一变，就成了为建文帝复国忍辱负重的大忠臣，这样他杀朱棣也好、杀朱棣的儿子也罢，都成了忠诚之举。再不用背负那些沉重的骂名了……

北京城。听到王贤打起建文帝的大旗，众王公大臣全都面无人色。

他们所倚仗的无非就是朱明正统！但建文帝才是太祖皇帝所立的嗣君！而朱瞻埈所坐的皇位，乃是他的祖父朱棣起兵造反，从建文手中夺来的！建文一出，乱臣贼子的头衔，便落在了他们的头上……

见众大臣乱了方寸，朱瞻埈却放声大笑道：“王贼穷途末路，居然想出这种下三滥的法子！随便找个阿猫阿狗就冒充朱允炆。”

几位藩王相对超然，闻言便问道：“陛下可有证据，证明这个朱允炆是假货？”

“朕当然有！”朱瞻埈信心满满地沉声说道：“大行皇帝临去前，告诉朕，真的建文帝早被皇祖找到了，如今被秘密关在庆寿寺中，怎么可能跑到通州去？”

“是这样啊！实在太好了！”众王公大臣松了口气，又有些不放心的道：“还请陛下赶紧将他提过来，验明正身，以正视听！”

“本当如此！”朱瞻埈便下旨，命东厂将朱允炆从庆寿寺带来。

沈王朱模是见过建文的，一看到那面容沧桑的老和尚，便抚掌笑道：“错不了，就是他！”

众大臣还没笑出声，便听那和尚笑道：“痴人。贫僧乃是皇上的替身，骗了你们这么多年，如今既然真龙出世，我也就功德圆满了。”

朱瞻埈等人登时傻在那里。

虽然北京的朝廷，无论如何也不会承认通州的建文帝是真的。但这时候，距离建文朝不过二十多年，还有大批的遗老遗少健在，这些人听说朱允炆回来了，不管真假都会跑来看一看，于是他们纷纷到通州，要求拜见建文。

朱允炆无奈，只好出来与他们相见，看到这些昔日的旧臣，他也很是感慨，与他们说起当年旧事，那些人一下子就确信无疑，跪在建文面前，哭得老泪纵横……

真的就是真的，只会越来越真。没用多久，天下人便接受了他是真的太祖皇帝嫡孙，大明名正言顺的皇帝陛下。

在天下人看来，江山本来就是建文帝的，现在要拿回去也理所应当。当然，朱棣的政权已经建立起二十多年，也不乏支持者，尤其是当年那些迫害过建文旧臣、瓜分过他们财产的家伙，自然绝不愿看到建文复国，不管怎样都会站在北京朝廷一面。

无论如何，这时已经无所谓谁占理谁不占理，一切只凭实力说话了。

其实，这就是天下人站在建文一边，因为双方此刻的胜负，已经没有悬念……

北京朝廷虽然兵多，但各地的藩王和勤王军已经按兵不动，不敢再向北京靠近一步，只能倚仗城里的五十万大军……

虽然通州城到现在也只有七八万军队，但无论是王通也好，还是赶来勤王的几位藩王也罢，没有一个敢领兵出战的，全都龟缩在北京城一动不动。

更要命的是，有王贤的大军在城外，各地的粮食根本运不到北京，京城中又多了几十万张嘴吃饭的嘴，很快便粮食断绝，城中军民只能以草根野菜充饥……

军民们对包围北京的王贤并没有多大意见，毕竟两军交战，围成乃是应有之意。他们恨的是不顾自己死活的皇帝和王公大臣们，这些家伙倒是饱食终日，不用担心挨饿，可老百姓都要饿死了啊！

当柳升带领他的十几万大军，从张五和刘子进把手的紫荆关回到关内，

赶来与王贤汇合。王贤终于开始攻打北京城。

已经军心涣散、离心离德的守军将士，哪里还会与他们死战？甚至有军民偷偷破坏城防，帮助王贤攻城。看到大势已去，城里的王公大臣也坐不住了，趁着守城混乱，偷偷联系城外，打开了朝阳门，放王贤大军入城。

皇城中得知外城已被攻破，朱瞻垞坐在堆满柴草的乾清宫中，想要自焚殉国。张太后苦苦劝他不要做傻事。朱瞻垞说朱允炆能干的事，我也能干。张太后叹气道：“他可没把自己烧死，还好端端地在通州待着呢！”

朱瞻垞一听愣了，再也没有勇气自焚，让太监传话出去，希望能体面投降。

王贤接受了朱瞻垞的投降，很快便稳定住京城局势，又将通州的粮食运了过来。老百姓捧着白花花的大米喜极而泣，对王贤的那点怨气，全都飞到了九霄云外……

将皇宫收拾出来，王贤便恭请建文帝入京。其实，朱允炆一点不想踏入北京一步，这里可是朱棣发迹的地方，每一块城砖都带着浓浓的燕王气息。也许有人会生出报复的快感，但朱允炆只觉得浑身难受，恨不得赶紧敷衍完了猴戏，好回交趾的山庙去……

但自打烧掉金陵的皇宫，亡命天涯那天起，他便已经笼罩在别人的意志中身不由己。此刻，重新坐在龙椅之上，也依然只能按照预先写好的脚本，一板一眼地演着属于别人的戏码。

当年二月，朱允炆下旨复位，改国号为‘正统’。

同日，朱允炆又下旨封王贤为德王，并追封三代祖先。又任命王贤为大都督，总督天下兵马军政。

再一日，朱允炆下第三旨，命削除天下藩王兵权，并命各地藩王限期到京城居住。

各地二十几个亲王，近百个郡王，上万宗室大哗。立即便有十几个王爷起兵造反，也要学着清君侧……

军情报到北京，朱允炆却以龙体不适为由，命德王监理朝政，总摄军政大权。自己居然不顾大臣劝阻，在庆寿寺继续当起了和尚……

王贤立即派莫问、柳升、张义、薛桓、邓小贤五员大将，各率两万兵马，分赴各地平叛。那些废柴一般的朱家王爷，哪里是这些虎狼之师的对手。半年之内，所有叛乱平定，那些造反的王爷，还有和他们勾结的宗室，

都陆续被押送回京。

回兵之时，莫问等人顺便把余下的宗室王爷，也一股脑捎回京城，为祸地方近六十年的宗藩皇亲，终于被一扫而光，天下官民无不额手相庆。大军所到之处，乡绅百姓居然夹道欢迎，可见这些寄生虫有多不得人心！

王贤此举可谓一举四得，一是收买了天下人心，二是消除了宗藩的隐患，三是节省了一半的国库开支，四是为他的下一步扫平了障碍.....

正统元年腊月，朱允炆从庙里出来，下旨给王贤加九锡。这下就是傻子也明白，皇帝要把皇位禅让给德王了.....

不少人开始上表劝进，王贤却不为所动，把全部精力都投入到恢复生产、鼓励工商、解除海禁、废除编户等一系列方针的推行上。

这些方针都是王贤针对十几年里亲身体会到的弊端，深思熟虑推出的举措，可谓对症下药。三年之后，天下大治、五谷丰登，交趾平定、四海来朝.....

而这时，生命已经走到尽头的朱允炆，再次提出要将皇位禅让给王贤。

这一次，跟三年前的情况大不一样了，王贤已经彻底征服了天下人心，官民百姓早就只知有德王，而不知有皇上。

而且朱允炆唯一的儿子朱文圭，已经被朱棣父子关成了不辨牛马的白痴，也没有子嗣，所以皇位禅让给王贤，已是水到渠成的事情了。

天下文武一同上书劝进，成千上万的耄老士绅到京城跪求德王殿下顺从民意，王贤终于勉为其难，同意接受禅让，定年号为‘鼎元’，但不改国号，依然是大明天下。

随后便是登基大典，册封后妃。

王贤一共册封了一后三妃。林清儿为皇后，宝音琪琪格为皇贵妃，灵霄为贤妃。但热爱八卦的人们，却津津乐道于，那位被封为贵妃的徐氏徐娘娘，到底是不是徐妙锦.....

登基后，王贤自称大官人，在位六十二年励精图辟，政治清明、国泰民安，自由宽松、文化昌明，工商鼎盛、国富民强，开疆拓土、万邦来朝、史称鼎元盛世。

【全书完】

呼，总算写完了。王贤的故事讲了很久很久，终于算是比较圆满地画上了句号。

2013年6月17日到今年，终于可以长舒一口气了。从没想过，一本书会写三年三个月之久。但这实在不值得夸耀，反而是一件让人颇为难堪的事情。

这三年里，发生了太多的人和事，仿佛之前三十年都没经历过那么多。喜怒哀乐、得失成败、悲欢离合，一天就像一年，一千天就像一千年那么久……

欲说还休、欲说还休，真是天凉好个秋。

不过，这篇后记的主旨，其实是想万分诚挚地向书友们道个歉，感谢大家这么长时间的容忍，容忍我那些断更、少更的日子，对不起，真的对不起，以后不会这样了。

是的，以后不会这样了。往后的一千一万个日子，我会把最大的精力都奉献给大家，不能说写出最好的作品，但一定尽我所能，写好写多，让大家开心。

新书的话，已经准备了一段时间，大概要下个月和大家见面了。这次的准备时间是从没有过的长，准备工作也是从没有过的仔细用心，总之是尽我所能，想要写一本好书出来给大家看。

至于新书写什么？我已经想的很明白了，到了这个岁数，其实创作的黄金期可能只剩十来年，我得珍惜每一天，不能再重复自己。我得写一些一直想写的东西，我得让将来回头看看自己的作品，感到自豪而不是惭愧，也得让读者觉得，没有浪费时间和金钱……

就这样吧，下月见，不见不散。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奇书网—<http://Www.qisuu.Com>